

朝阳门内大街
166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21年度好书 全20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朝阳门内大街
166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21年度好书 全20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总目录

太阳转身

纪念碑：上下

那间街角的茶铺

回响

1937，延安对话

萧红大传

靠山

小先生

野地灵光：我住精神病院的日子

群山呼啸

一把刀，千个字

诗来见我

我和我的命

受命

十字架上的魔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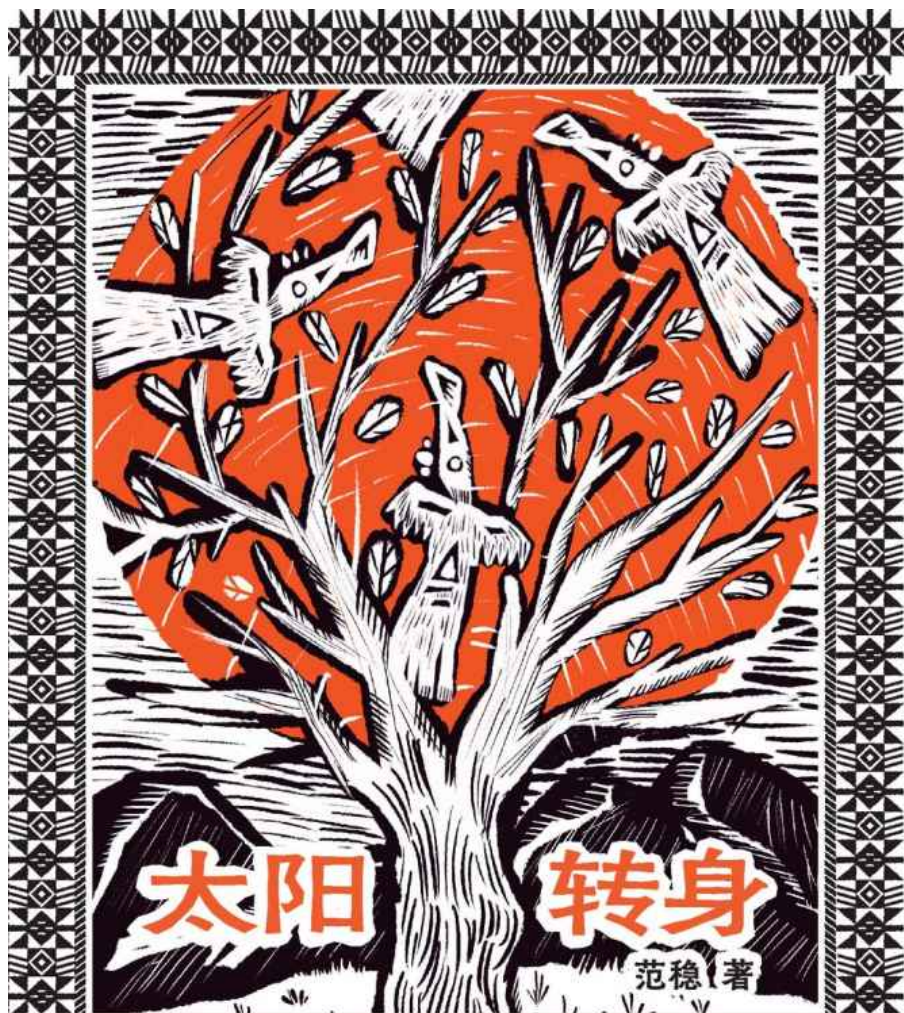
血色花瓣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乌鸦魔法师：上下



**《水乳大地》
《重庆之眼》作者范稳
现实主义转型力作**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一个迟暮的
铁血警察
- 一宗跨越千里的
绑架悬案
- 一个古老山寨的
现代之旅

范稳

1962年11月生于四川，1985年毕业于重庆西南师范大学（现西南大学）中文系，同年到云南工作，现居昆明，供职于云南省作家协会，国家一级作家。1986年开始发表作品，现已发表各类题材、体裁的文学作品六百余万字。代表作为反映西藏百年历史的“藏地三部曲”——《水乳大地》《悲悯大地》《大地雅歌》，以及反映抗战历史的长篇小说《吾血吾土》和《重庆之眼》。



扫描二维码 免费收听

太阳转身

范稳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太阳转身/范稳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0496-3

I. ①太... II. ①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218719号

责任编辑 赵萍 薛子俊

责任校对 李义洲

责任印制 宋佳月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66千字

开 本 890毫米×1290毫米 1/32

印 张 11.25

版 次 2021年1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0496-3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第一章

- ☐ 1
- ☐ 2
- ☐ 3
- ☐ 4

- 第二章

- ☐ 5
- ☐ 6
- ☐ 7
- ☐ 8

- 第三章

- ☐ 9
- ☐ 10
- ☐ 11
- ☐ 12

- 第四章

- ☐ 13
- ☐ 14
- ☐ 15
- ☐ 16

- 第五章

- ☐ 17
- ☐ 18
- ☐ 19
- ☐ 20

- 第六章

- ☐ 21
- ☐ 22
- ☐ 23
- ☐ 24

- 第七章

- ☐ 25

☐ 26

☐ 27

☐ 28

- 第八章

☐ 29

☐ 30

☐ 31

☐ 32

- 第九章

☐ 33

☐ 34

☐ 35

☐ 36

第一章

1

省公安厅刑事侦查局前局长卓世民现在是一个等待死刑判决书的人。他的一生戎马倥偬、身经百战，无论是在战斗的岁月还是和平年代，他就是不断书写传奇的那一类好汉，死神常常都得绕着他走。卓世民曾经设想过倘能死得轰轰烈烈，不说像个英雄，至少也不枉为男儿。可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将面临这样一种死法。

真是窝囊透了。卓世民不断回想那些被他送上刑场的死囚。有的早吓得三魂出窍、七魄消散，没有了人形；有的死硬分子会用阴毒、不服的眼光盯着他，说二十年后，等老子再成一条好汉，我们再过过招。有个连续作案的持枪抢劫犯，枪法精准，凶残冷血，身负四条人命。在抓捕时他被卓世民一枪打碎了一个睾丸。卓世民去死牢里审他，这家伙戴着四十公斤重的大镣，却还在做着复仇的梦，他恨恨地对卓世民说，好汉，你的准头够损的，让你爷爷在阴间再不能快活了。等老子出去了，取你的命根来赔。过去卓世民对这些人渣从无一丝怜悯，让他们伏法是自己的骄傲。现在卓世民却在想：当一个人真正面对死亡时，保持镇定是为了做人的尊严，表现出勇气则需要一点横蛮——横人不怕打，蛮汉不怕死。

一个月前，卓世民参加了单位组织的退休干部年度体检，半个月后体检报告出来，省厅老干处的副处长小唐专门开车来接他，随车来的还有刑侦局办公室主任小纳，他们说，卓局，我们去省第一人民医院一趟。在医院的肝胆胰外科，科室主任副主任都在场。卓世民退休前两年，这家医院发生过一起恶性案件，卓世民带专案组搞了半个月，顺利破了案，医院还特地给省刑侦局送来一面锦旗。卓世民在这里搞案子时，任意传唤和案子有关联的人，再牛的医生在他面前都诚惶诚恐。现在，掉了个个儿啦。

科室主任满头华发、目光睿智，令人信赖。他拿起卓世民的体检报

告说：“这位领导，家属来了吗？”

卓世民当时头嗡的一下就大了，尽管从他上了老干处的车时起，心里就犯嘀咕，搞这么大动静，莫非……他努力保持住镇定，说：“医生，没关系的，你就跟我说吧。”

卓世民抽了几十年烟，他最担心的还是自己的肺；因工作关系，喝酒也不少，因此肝也是“酒精考验”了；当然还有心脏，退休前血脂高、低密度胆固醇高，血压也高，有冠状动脉粥样硬化的趋向。这些年他一直在吃降压药和心脏方面的保健药，深海鱼油、Q10等，硝酸甘油片和速效救心丸随时都带在身上。但在体检报告中，这些病因都不重要了，排在第一项的，是胰腺上的问题。专家说：

“根据B超显示，你的胰腺有高回声结节，大小有0.92厘米。”

什么是胰腺？什么又是结节？专家耐心地解释了半天：“通常这样的结节如果长在肺等器官上，我们会怀疑是钙化点。但胰腺上从来不会长钙化点。所以我们需要再做CT检查；如果显示还是占位，为慎重起见，我建议再做加强CT来排除占位。”

那么，什么是占位呢？专家平淡地说：“占位就是身体内多出来的东西，通常就是肿瘤的意思嘛。当然占位有良性和恶性的。不过，胰腺占位即便开初是良性的，后来大都会转移成恶性。占位还要看是单发还是多发。单发可能有手术的价值，多发，就没有临床意义了。”

那意思就是说，等死呗。

然后医生问了一系列的问题。平常有腹痛和腹胀感吗？最近食欲怎么样？是不是消瘦得很快？血糖高吗？有没有糖尿病？是不是时常感到乏力？拉肚子吗？是不是时常感到腰酸背痛？

这些问题让向来行事果断的卓世民既不能一概否定，也不敢部分肯定。他的脑子里就像有架直升机的螺旋桨在旋转，搅得他不知如何回答。比如说体重，去年有些偏胖，今年控制了饮食同时加强锻炼，他的体重从81公斤降到了74公斤，家人都在为他高兴。又比如前段时间他失眠得厉害，吃吗都不香。那阵保姆包阿姨回家，他天天晚上要照顾老父

亲的生活起居，搞得自己精疲力竭、腰酸背疼。生活规律被打乱，自然就哪儿都不舒服。至于血糖，一直是偏高的，空腹血糖多在6.5至6.8左右。而且根据今年的体检报告显示，比去年也有所增高。这些身体内的老毛病，现在和胰腺占什么位的一联系起来，样样都显得疑窦丛生、杀机四伏了。

卓世民那天如何走出医院的，一点也记不得了，他就像喝酒断了片。自己仿佛是站在一条河对岸的人，而此岸熙熙攘攘的人群、来来往往的车流，生动而鲜活，还有身边不断宽慰他的小唐和小纳，他们说了些什么，他一句也没有听清。身边的世界没有声音、没有温度、没有远近，甚至没有了色彩，像一部早年间的默片。他还记得自己两腿发飘，连上车都是小唐和小纳来扶他——他们几乎是把他搀扶进了车里。

卓世民顿时感到了羞愧：卓世民，原来你他妈也怕死啊！

你是个怕死鬼。你是个怕死鬼。他不断羞辱自己。战火纷飞、枪林弹雨中走过来的老兵，从警几十年的老刑警，无论是在战场上还是在职场生涯中，死亡还见得少吗？血肉模糊的尸体，火星四射的枪战，刀光剑影的搏杀，千里迢迢的追捕，生死一瞬间的转换……没有多少人经历得比你更多。可被一种莫名其妙的胰腺占位缠身时，你他妈还是个怕死鬼的嘴脸。

车开到卓世民所住的金孔雀城社区前，卓世民已经镇定下来了。社区里景物依旧，楼房、花园、道路、广场、喷泉、球场，让卓世民看得心痛。他对小唐说，此事你们不要在单位上多说，我自己会处理好的。小唐说已经联系好了，下午再来接您去做CT。卓局，不会有事的。卓世民强扮一个笑脸，说，我才不信啥操蛋占位呢。我能吃能睡能打球，一点不舒服的感觉都没有。哪有专家说得那么邪乎？现在人们不是说，那些个专家都是些砖头“砖家”嘛。

但不管人家是什么家，医生的话总得听。下午先做CT检查，一会儿就看到了片子，医生的解读毋庸置疑，胰腺占位是肯定的，卓世民的心掉到了冰窟里。但这次他显得比较镇定了，他说，上午那个医生说不是还有一种什么CT吗？破个案子还讲证据链哩，你说什么就是什么了啊？

寻医问药，是每一个被告知得了重病的人都要面对的问题。只要有条件，任何病人都恨不能把天下最好的医生都问个遍。卓世民那天晚上关在自己房间里，偷偷在手机上搜“胰腺癌”。上千万条的相关信息，看得他头晕目眩、心底发凉。最后自己归纳出的结论是：胰腺癌是高度恶性的肿瘤，早期诊断困难，一经发现便是晚期。一般采用切除手术，但切除了只能活七个月；如果加上放疗化疗等手段，还可多活一年半左右，能活过五年的概率小于百分之一。假设不接受任何治疗，最多可活半年。胰腺癌向来被称为“癌王”，没有谁能挑战它的“王权”。

卓世民一夜无眠。

第二天去做加强CT，分管内勤的赵华清副厅长和厅机关党委隋书记、工会何主席都来了。他们以为人来得越多，会给卓世民带来更多的安慰。卓世民没好气地说：

“还不到开追悼大会的时候，你们来干什么？”

赵副厅长来当然是管用的。他请来了一个分管业务的王副院长，同时也是胰腺方面的专家，亲自来看加强CT片。所谓加强CT，不过是在CT扫描的基础上加静脉注射造影，让占位部分更加清晰地突显出来。赵副厅长宽慰卓世民道：“老卓，不会有事的。上个月机关工会组织爬山，你还冲在我前面嘛。体能真是好。”

人家的话说得这么热乎，但卓世民觉得赵副是在对一个要死的人说话。你说得越春风拂面，他心里越阴风凄凉。

片子出来后，阅片无数的王副院长略带诧异地说：“麻烦了，有三个结节。一大两小，挺清楚的。”

“有什么解决方案？”赵副厅长急切地问。

王副院长沉吟片刻，才说：“建议你们去北京找专家看看吧。两个小的占位位置偏胰尾，如果确诊是胰尾瘤，不是胰岛素瘤，或许还有手术的可能。”

赵副厅长说：“好的，我们马上就安排。”

“不去！”卓世民硬硬地说。

“老卓，我们会安排好的。”赵副厅长陪着小心说。

卓世民冷冷地看他一眼：“我是个退休老人啦，不给组织添麻烦。”

当初组织人事部门来跟卓世民谈退休问题时，他们准备了一大箩筐盖棺定论的溢美之词，以宽慰他这样的大功臣。通知他退休那天，卓世民刚破了一起碎尸案，正在审结案报告。卓局，政工部门的人还在给您请功，人事部门的人却要您走人，也太不厚道了。他底下的兄弟们为他鸣不平。卓世民平和地说，别嚷嚷啦，制度就是这样，到点就得走人，谁也不能违背。省厅陈铭厅长也觉得挺对不住卓世民的，但卓世民一句话就让他释然了。他说，我早该回家孝敬我那越来越糊涂的老爹了。我这一辈子没有当成个好父亲，就去补当个好儿子吧。

不过，这个孝子可不好当。卓家现在四世同堂，六十五岁的卓世民还有老下有小。他的老父亲卓存君九十三岁高龄，现已是阿尔茨海默症的二期，除了头脑糊涂、大小便失禁外，身子骨还可以，饭量也不错。老伴肖佳也退休多年，女儿卓婉玉、女婿杨先书和外孙女杨颖跟他们住在一起。小两口在大学城有一套房子，但离城太远，杨颖上学也不方便。所以他们情愿早出晚归，勤俭“吃”家，好在大学老师也不是每天需坐班。这个家庭的每个早晨都是一场小小的“战斗”，卓世民一般五点半起床，带着退役警犬阿雄在小区里慢跑两圈，压压腿，抻抻筋骨，打一套拳。阿雄曾是条功勋犬，跟随卓世民破案无数，还在全国警犬大赛中得过第二名。卓世民退休时，阿雄鼻子上长了个小瘤子，不能再服役了，卓世民把它领回家，请最好的兽医给它做手术。一个老警察和一条老警犬，颇有点要在退休生活中“抱团取暖”的意思。

晨练完毕，卓世民回家戴上手套、口罩，协助保姆包阿姨给老父亲换纸尿裤、换被子，甚至换褥子——如果碰上他拉肚子的话。多数情况下老人家面无表情，如一个木偶一般任他们收拾那一摊腥臭的“残局”。有时候他拧巴任性起来，又打又踢的，要么就往地上一躺，活脱脱一个无药可救的老孩子，只有卓世民才镇得住场面。一个年过花甲的人抱着比他更老几十岁的老人去卫生间洗澡，那场面不是一般人可以想象的。老爷子当年是个桥梁工程师，新中国成立前的大学生，年轻时穿上西装

帅得不行。可是，人老了，吃喝拉撒睡都是别人的负担，还连老儿子的孝心也不知道为何物了。

把老父亲弄到卫生间冲洗干净，换上干净衣裤，再扶到餐桌前坐好，这个早上才算消停。通常情况下，女儿女婿匆匆吃上两口，或者抓几个面包带上一袋牛奶，送杨颖去上学，卓世民夫妇和保姆才坐下来吃早饭。

我死了，老爹谁来管？

心中有了牵挂，死亡就成了生活中必须严肃面对的事情。恐惧，害怕，遗憾，咒骂，不服，哀痛，悲伤，留恋，忧郁，侥幸，绝望，不舍，以及对生活、对家人连筋连骨的爱，这些心中的块垒，他必须默默地去抚平。他想自己生起恐惧心，是因为家庭让他不舍，老父、妻子、女儿、外孙女，他欠亲人们的债太多，还没来得及好好偿还，自己就要撒手不管了。刚退休没几年，赋闲生活的舒适、悠闲，以及毫无压力感的松弛，那么让人心旷神怡。就像你翻山越岭走过漫长的道路，终于到了该休息的地方，正打算心安理得地享受生活，但阎王鞭子一挥：继续跟我走，上黄泉路。苍天在上，你这一辈子没有做什么坏事，没伤害一个好人，在外恪尽职守，在家有情有义，你能不感到冤吗？能不留恋生活吗？

能站着，就不躺下。这是卓世民的口头禅。与其去哀叹阎王为什么选中了我，不如向死神迎头撞去。这样的生死观并不是卓世民在得知自己得了绝症后才有的。干他这个行当的人，常年在刀锋上行走，每次和死神交手博弈，他都能安然胜出。过去压力足够沉重，天天都在负重前行，他从退休那一天起，就把自己当成一个卸下了重担的闲人。谁愿意天天面对人间的那些丑恶和苦难？波澜壮阔的人生是显英雄本色，可风平浪静的日子才是生活。虽然刚回到家那段时间还有些若有所失，没着没落，但很快他就满足于一个退休老头儿的生活了。能全身而退，就是人生的赢家。

赢家苦尽甘来，却仍要面对生命无常。正如他过去从不会告诉家人自己要去执行的任务有多危险，现在他也不打算让家人知道自己得了绝症。他准备独自面对和死神的较量，放弃对生命的执着，走得尽可能有

尊严一点。他骄傲一生，绝不希望成为身上插满管子，被医生和药物折磨得形销骨立、痛不欲生，在众人的哀戚和眼泪中凄惨离去的那种人。

给自己一枪，是一个老刑警最体面的死法。可是他没有枪了，这样做也不符合国情。不过，一个老警察当然知道许多条告别人世的道路，他悄悄为自己做好了设计，既要保持体面，又要不失尊严。

可是，人们却舍不得他就这样匆忙离开。陈铭厅长把他召到办公室，说，老伙计，别着急。你还是去北京再做一次检查吧。回去收拾一下，明天老干处的人陪你去。我找了部里的人，已经安排好了。卓世民在位时是陈厅长手下的得力干将。他的病，厅长当然要操心。

卓世民回答说：“去北京还不是那么回事，不去！”

陈厅长递给他一支烟，“万一排除了呢？”

卓世民说：“我只相信概率，从不指望万一。”

陈厅长眼眶有些湿润了，说：“部里老池听说你病了，给你安排好了一切。你就算是去见见老朋友吧。”

卓世民在干刑侦局长前，曾干过十多年的秘密侦查处处长。老池是公安部的刑侦专家，早年也跟卓世民一样干密侦工作。那时在密侦战线有“北池南卓”之说。还在工作时，两人几乎年年都要碰头，都退休后大家见面就少了。卓世民想，就当去告个别。不过他请求陈厅长，自己病了的事，尽量不扩散。他也不会告诉家人自己去北京干什么。

老池也是七十多岁的老人了，为卓世民的病跑前跑后地安排。在北京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找了全国顶级的专家资主任给卓世民会诊。资主任身后跟着一群全国各地来进修学习的医生和在读博士，有的人都两鬓斑白、满头华发了，还在资主任面前毕恭毕敬。那阵势，让卓世民感觉省医院的那些院长专家，在资主任面前当见习医生都不够资格。

资主任仔细看了卓世民带去的片子和省里医生的诊断，跟身后的医生们说了一通卓世民听不懂的专业术语，时常还夹杂英文单词。最后，资主任给出的建议是：去协和医院做个奥曲肽显像检查吧，这是个最新

的显像技术。看到片子医生就可以确定下一步的处置方案了。

拿到结果大约要等十来天。老池说这个资主任可是给中央领导看过病的。最新的技术，最好的医生，老卓你就放宽心吧。卓世民说，那又能怎样？不过是看到一个案发现场。该发生的都发生了。

卓世民这些时日没少在网上搜有关胰腺癌的信息。美国苹果公司的创始人乔布斯够牛的吧，得胰腺癌后五十多岁就走了。乔布斯都如此，你一个普通人还折腾个什么劲？你比乔布斯还多活了十多年，比起他，你人生还赚得更多吧。

卓世民在北京只待了两天就回来了。他已经决定放弃所有的治疗，也不愿接受人们的慰问和同情，哪怕是老池这样的老战友。老池现在一个人隐居在一个巨大的小区里，他的家人没有和他住在一起，子女只是偶尔过来看看他。老池当年因为工作特殊，没保住自己的家庭，多年来都是一个人生活。卓世民在和他告别时说：老伙计，好好活着，我走了。干我们这行的，也许不该有家，一个人来去无牵挂。

老池患有较为严重的帕金森症，他抖着双手拉着卓世民，不失幽默也不无伤感地说，你就当先去那边卧个底吧。等几年我就来陪你。

回程之旅，不是归来，像一场告别。卓世民的飞机飞临春城上空时，正是夕阳西下时。他看到城市既熟悉又陌生的天际线，忽然想到一个人灵魂飞升时，大概就该看到这样的景象。你像一只孤独的鹰，盘旋在故乡的上空，留恋在亲人的目光里。城市在长高、在膨胀，每一条街道都流淌着希望，每一扇窗户都无言溢出生动的故事。这些故事有悲有喜，有平淡有离奇。而一个干刑警的人，总是置身于日常生活千奇百怪的反常中。就像卓世民从未料到，一向身强体壮的他会得这莫名其妙的病，这太不正常了；也像他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在脱下警服五年以后，还要重新披挂上阵。这也很反常。

才六岁多一点的小女孩依阳阳从汤谷寨被带走的那个上午，是个阴天。雨云堆积在山岗，太阳躲起来了，天一副要垮下来的样子。依阳阳的曾外祖母白桃花当时就是这样认为的。她把孩子交给拍电视的那两个人时，心里忽然有某种不祥的预感。她说要下雨了，路不好走，你们不要带孩子去了。

但那个说话怪腔怪调的唐导说：“老人家，你拿了我们的钱，别影响我们工作。鹅克（OK）？”

扛摄像机的张师已经在发动车了，他在驾驶座上说：“莫跟她鹅克了，我们还要赶路哩。”

白桃花张了张嘴，不知该说什么好。她只是对依阳阳说：“阳阳，要乖要听话哦，见到你妈妈后给我打电话来。”

依阳阳是个乡村留守儿童，她的父母在省城打工，要进城见到爸爸妈妈了，孩子当然高兴。昨天家里忽然来了两个伯伯，说是要给她拍电视。爸爸之前也打来电话，要她乖、听话，这两个伯伯要把她的乖样子拍出来给爸爸妈妈看，给所有喜欢阳阳的人看。依阳阳虽然在乡下长大，但她知道电视里那些美丽可爱的小朋友。他们在电视里唱歌、跳舞，快乐无比。现在你也将和他们一样了。这两个拍电视的人对孩子和她的曾外祖母说。他们把依阳阳哄得很高兴，给她看她在画面中的样子，让依阳阳新奇不已。他们还给她带来了一个大熊猫玩具和一包好吃的东西，巧克力、饼干、糖果、烤串、果冻、奶昔，等等。许多零嘴依阳阳从未吃过。村寨里长大的孩子，自由生长，漫山遍野乱跑惯了，也没有什么安全教育。两个和蔼可亲、身上又随时变戏法般变出很多好吃甜食的陌生人，哄一个毫不设防的乡下女孩，连唐导和张师都觉得太容易了。

车驶出汤谷寨，张师递给唐导一小盒粉红色的果冻，封口已撕开。唐导心领神会，哄孩子道，阳阳，来，看看伯伯给你带哪样好吃的了

呀。依阳阳没有多想，接过来就往嘴边塞。唐导紧张地看着她，张师也不时边开车边回头看。不到三分钟，孩子昏昏睡去。

车开上盘山路，汤谷寨已被甩在后面。张师不断看后视镜，搞得唐导也紧张地往后看，往两边看。群山寂静，道路蜿蜒，一只鸟儿从车前飞过，也让张师紧张得踩了一脚刹车。

张师说：“乡村里没人养的娃儿多的是，干吗非要抱走这个娃娃，还搞那么大动静？嫌警察没事干是不？”

“四哥，你买头猪崽还问猪妈妈同意不吗？”

“烂眼儿，你是个要挨雷劈的狗杂种。”

被称为“烂眼儿”的人眨巴了一下眼，摘下了鼻梁上的平光眼镜，咧咧嘴说：“干我们这行，雷劈下来了再说。”

这是两个名字见不得阳光的人。张师的真名叫赵四毛，道上的人都叫他赵老四；冒充导演的唐导，真名叫曹前贵，“烂眼儿”是他在监狱里的绰号。他们是曾经的狱友，在监狱里曹前贵是赵老四的马仔，少吃了许多苦头，对他既害怕又服气。他们前后脚出狱，电话里都说有财大家发呀，别忘了难兄难弟。

来自边境线上南山村的曹前贵从小在饥饿中长大，饥饿是一种看不见却真实存在的鬼，赶着人到处觅食。有一个关于老鹰的传说让曹前贵在走上拐卖孩子的不归路上，常常把自己想象成一只饥饿的鹰。在漫长时光流逝中的某个冬天，饥饿铺天盖地，连天上的老鹰也饿花了眼。有人看见一块快速游动的阴影，涨水一般漫过山岗，漫过房舍，漫过几块玉米地，最后这阴影覆盖了农家地头边的一个小孩。原来它是一只巨大无比的老鹰啊！它一爪抓起了孩子，想飞回自己的鹰巢，好好享受一顿童男子的美味。村人敲响了瓦缸破锣，射出一支支于事无补的箭，村子周边的大山也从四面合围起来，试图挡住老鹰的去路。大山说，留下孩子。老鹰飞不过越长越高的山峰，就把孩子扔在最高的那座山头的岩石上。那里连岩羊也攀爬不上去。老鹰说，谁有比天高的本事，就来带回你们的孩子吧。

曹前贵十九岁时因为伤人蹲了两年监狱，被他一锄头打瞎一只眼的人不是别人，是他的亲哥哥。穷困让他们兄弟阋墙，痛下狠手。就像没有真正饿过肚子的人不知道饥饿的凶狠一样，没有和曹前贵打过交道的人，不知道他有多冷血。

曹前贵的村庄是喀斯特地貌区，主产石头，副产品才是庄稼——玉米和土豆。庄稼生长得稀疏零落，漫山遍野的石头却长势凶猛，像成群结队气焰嚣张的怪兽。它们还会赶着人跑，带给人们代代沿袭的贫困和绝望。尽管人有脚，石头没有脚，但它们会从地里长出来，从山上一片又一片地压下来。在大山的柔软处，会存留一些稀薄的土，依附在石缝间、石旮旯里，以及稍微平缓一点的地方，像肉一样诱人。因此当地人从不叫土，称之为“土肉”，这样才对得起它们的金贵。这块地，“土肉”瘦一点。人们会这样说。但天降一场大雨，地上刮过一阵强风，石旮旯里少得可怜的那点“土肉”，就被雨水冲走了，汤汤水水地漏到不知道的地方；还有被大风刮走的，像一去不回的鸟儿，抛下贫瘠瘦硬的大地。人说水落石出，这里是土走石头现。去年还可以种两三株玉米的石旮旯缝里，今年连种子都撒不进去了。在石旮旯山地里种庄稼，至少得三人同时上山。一人在前面挖一个坑，撒下种子，一人从背篓里抓一把农家肥盖上，再一人背着水桶浇一瓢水。然后，靠天吃饭。

土地包产到户那年，曹前贵家分到七分坝子里的玉米地，十来亩山地。山地就是石旮旯里一处又一处的石窝窝，石头占了百分之九十。每一个石窝窝里有几捧“土肉”，种得进三四株玉米就算“好地块”了。人在石头缝里刨食吃，虽然艰难万端，但再贫瘠的土地，现在归自己所有了，还是让人看到了隐隐约约的希望。曹前贵十七岁时，家里养了一头肥猪，父亲请了三个壮汉抬肥猪下山去卖，过山垭口时，肥猪大约不想就此引颈就屠，四个抬猪的汉子扛不住一头肥猪的垂死反抗，连人带猪地滚下了悬崖。曹父当场身亡，手里还死死地抓住一根猪尾巴。曹前贵上有老母，还有哥哥嫂嫂。一年后，兄弟闹分家，哥哥说，老二你一人吃饱全家不饥，我得养老妈和一家子人，坝子地就留给你两分，山地你就多占点。

老爹不在了，长兄当父，曹前贵还能说什么？他在山脚下自己搭了间木棚屋，成为村里最年轻的光棍。可分到他名下的那点地，根本不够

填饱他的肚子。他分到三亩山地，一年下来，就只剩下一亩多了。“狗日的石头，去年还在半山腰，今年就跑到老子床边了。”曹前贵肚子饿慌了的时候，常常这样骂。

在石旮旯地里种庄稼，要比别的地方费更多的功夫，你得学会围埂，把每一个石窝窝里的“土肉”用石块围住，雨季来了那点土才不会被冲走。曹前贵没那个耐心，他从来就不是一个肯下笨力气的人。有一年，他偷偷将自家坝子里的玉米垄往哥哥那边挪了几尺。但就为了这多出来的七八株玉米苗，哥哥前来兴师问罪，兄弟俩在地头大打出手。结果是，哥哥被曹前贵一锄头挖瞎了一只眼，弟弟得了两年牢饭吃。

曹前贵出狱后，都能听得见南山村曹氏家族的老祖宗在祖坟里叹息，也能想象得到曹家老屋里神龛上祖先的牌位是如何黯然无光、尘垢满面，更能听见一只眼的哥哥隔着千山万水的怒喝：你还是滚吧，不要回来丢曹家人的脸了！

曹前贵愧对先祖，无颜回乡，只有滚了，滚得越远越好。他跑社会时，神州大地还在到处传唱《冬天里的一把火》。年轻的曹前贵那时心里也有一把火，希望的火、挫败的火、失望的火、愤怒的火、欲望的火、贫困的火，相互交织，欲壑难填，让他在家乡又瘦又薄的田野上看不到任何希望，就只能把希望寄托在自己一身的力气，以及在社会上结交的那些狐朋狗友身上。他们有的能喝酒，有的能打架，有的能行骗，有的会小偷小摸。尽管他也下井挖过矿，挑砖盖过楼，开山修过路，还养过猪，摆过摊，跑过单帮，摘过棉花，扛过大包，什么活儿能挣到钱他就去干什么，但他没有从身边那些靠辛勤劳动挣钱养家的人们身上，学到做一个好人的本分、良善、勤劳、诚实以及应该坚守的底线。他日思夜想的只是，用最少的力气，赚到更多的钱。比如抱走一个别人家的孩子，比扛一袋水泥，自然省力得多。

曹前贵看着窗外的山岗田野想：都在讨生活，为哪样我这样的人非得在刀口上讨吃？人是不是有两套心肺？一套是人的，一套是畜生的。曹前贵不知道别人如何想，因为说起活过的日子，满嘴都是苦，像一头畜生一样没心没肺会让自己好受一点。

左侧一辆奔驰车别过来，想超他们的车，对面已经驶来一辆大卡

车，公路上喇叭声四起。赵老四凶了外面一句：“奔死啊！”

曹前贵说：“你好好开车，可别出啥差错。”

赵老四肥厚的腮帮咬动了两下，没有回答。

曹前贵跟赵老四不是一个地方的人，他听成“奔食啊”。人不他妈的都是在奔食去的吗？饿过肚子的人才晓得急慌慌地讨那一口食吃不容易，脸面不顾，生死不惜。

这时他的手机上来了一条短信：货呢？

他马上回复道：到手。然后长长吁了一口气。

他们的车开到省城的城乡接合部时，窗外已是霏霏暮色，似一块掩盖这人间一场罪恶的巨大幕布。曹前贵舒了一口气。刚才赵老四说要避开一些公安的检查站，得走点弯路。曹前贵想，孩子送到目的地，他就能拿到钱。曹前贵不怕赵老四卖他的马^[1]。

车忽然拐进了路边的一家汽修厂，曹前贵问怎么了。赵老四说，车胎跑气了，换胎。

曹前贵嘀咕道：“越急越见鬼。”他刚下车来看车胎，两个男人就迎上来说：

“老板，先到里面去喝茶吧，一会儿就弄好。”

曹前贵还没有来得及看仔细车右侧的前后车胎有什么问题，就被那两个男人拥着带进了房间。这期间他还看见另有两个男人在匆匆关汽修厂的大门。曹前贵也算是见过世面的人，拔腿想跑，但他的两只胳膊已被人紧紧捉住。曹前贵大喊：“赵老四，你敢卖老子的马！”

他扭头看见赵老四还坐在驾驶座上，不停地揉鼻子。这个家伙有个肉头鼻，过去在牢房里，赵老四要算计人、要打人的时候，就是这种让人汗毛倒竖的样子。曹前贵来不及再喊，头上就重重挨了一下，便什么也不知道了。

曹前贵醒来时，发现自己手脚已被胶带布紧紧捆住，关在一间屋子里。他想：我这是栽到黑道上了。一开初他还喊叫，但挨了几顿老拳后，他不喊了。他面对的都是些他闯荡江湖以来所遇到的最冷血的恶人。他们穿着质地上的衣服，皮肤白皙，身板有型，头上留着板寸，胳膊上大块刺青，一看就是心狠手辣的人。他们下起手来，比牢房里的狱霸还要凶狠。有个家伙飞起一脚踢在曹前贵的腮帮子上，踢掉了他两颗大牙。

赵老四不见了踪影。过去曹前贵认为只有贫瘠地方的人才会饿肚子，可赵老四这种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城里人，从小在城市的大街小巷里流浪，为一个包子可以跟人动刀子。在别人的耳光和拳头中长大，骗子小偷是他的老师，少管所是他的学校。曹前贵是“二进宫”，赵老四进出监狱按他的说法就像“回家探亲”。他们在一起蹲监的那些日子，谈论起小时候饥饿的感受。曹前贵说饿得头昏眼花时，看见山上的石头都以为是馒头哩。赵老四说，街角那些比茅坑还臭的垃圾桶，在大街对面我都能闻出里面有没有人家吃剩的半块面包。

赵老四曾经跟他说过，只有狠狠饿过肚子的人，才是恶狠狠的人。曹前贵不无悲哀地想：狗日的赵老四，你比老子更饿。

卓世民从北京回来后，彻底想开了。与其枯坐家里等死，不如走进人生的热闹处。该出去打球遛弯会朋友，一样不落下。把每一天都当最后一天来过，将每一次球赛，每一次聚会，每一件要处理的事情——无论是公事还是私事，都当成“告别赛”。声色不露地和家人告别，和熟悉的朋友们告别，和安详的生活告别，和路遇的陌生人告别，和阳光、花朵、树木、湖面、街道、商店、菜场、药店、餐厅告别。夜深人静的时候他会回想自己的一生，有遗憾也有自豪，有时还会为年轻时干的荒唐事哑然失笑。没有什么可怕的，人都有自己的命，到了认命的时候，就和死神签一份协议：我不抱怨，不诅咒，不怨天尤人，请你让我安详地离开。

卓世民是从事过特殊职业的人，特殊到很长一段时间里他的工资单上都只是一个代号，当上刑侦局局长后他的身份才逐渐为人所知。被他送进监狱、送到刑场上的犯罪分子难以计数。退休前一年卓世民搬了家，倒不是他害怕什么了，他这是为家人着想。这里虽然离城中心远一点，但环境好，既安静又安全，适合他这种需要“大隐隐于市”的人养老。他不希望再有任何社会上的恩恩怨怨、刀光剑影，影响到自己的退休生活和家人的安宁。他的职业生涯尽管充满传奇，无比荣耀，但他现在甘做一个钓鱼遛狗、买菜打球的普通老头儿。

退休后卓世民迷上了打网球，经常和他配对打双打的兰高荣，是他工作几十年的老搭档，两人同是从干刑警入行，都当到高级警官退休。兰高荣退休前是市公安局的副局长，分管市局的刑侦工作。两人在工作上的默契和生活上的互相照料，胜似亲兄弟。这天下午三点，他们在洒满阳光的网球场见了面。兰高荣说：“从北京回来啦？”

卓世民答非所问，说：“糟糕，水杯又忘记带了。”

兰高荣嘿嘿一笑，从球包找出一瓶矿泉水：“喝这个吧。你这老糊涂。”

卓世民过去头部受过伤，最近几年来老是忘事儿，这已经成了大家嘴边的笑谈。比如他出门去买菜，到了菜市场却想不起老伴左叮咛右交代要他买的东西；有一次球场上来了几个新球友，他在介绍自己的队友时，竟然脑子里忽然一片空白，想不起队友的名字来了。那一刻他恨不得一枪崩了自己。家人曾带他去看医生，给脑部做彻底的检查，CT、核磁共振啥的。那医生也没有说出个所以然来，什么脑垂体、神经元、淀粉样蛋白基因、早老素基因，等等，绕得你要么像进入了史前社会，要么是误闯了外太空，面对一群比自己聪明了几个世纪的人，在他们面前不当个傻子都不行。脑子不行了，对一个干了一辈子刑侦工作、事事缜密、阅人无数、在人群中靠鼻子都能嗅出哪个是犯罪嫌疑人的老警察来说，无异于宣判他是一个废人，比当年组织上让他退休打击还大。

兰高荣看卓世民有些魂不守舍的样子，便打趣道：“咋啦？想桑吉老师了？人家今天不来。”

桑吉老师也在这支老年网球队里，打混双时常和卓世民配对。她过去在一家文学刊物当总编，曾经编发过一篇写卓世民的报告文学，现在她还称他为“老英雄”。桑吉老师是个离婚的单身女士，弄文舞墨的人，向来应笑多情，看卓世民的目光难免就有些青年女性才有的柔情和羡慕。

“你个‘烂脱靶’，净乱打枪。”

“烂脱靶”是兰高荣在警校时的绰号，第一次射击训练十发子弹他有本事全脱了靶，后来打枪一直都没个准头。甚至在刚穿上警服不久的一次抓捕行动中，还误伤了群众。那一枪其实也是为了救卓世民之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期，边境口岸逐步开放，贩毒活动十分猖獗。那时他们俩都是刚入行不久的刑警，在一次缉毒行动中，刑警队在一个农贸市场将正在交易的毒贩逮了个现行，卓世民按翻了一个五大三粗的毒贩，正要给他上手铐时，另一个家伙挥舞一把砍肉刀就砍将过来。卓世民双手不空，身下还压着毒贩，只能一勾头躲过了第一刀，兰高荣就在卓世民身后，他看见那小子又要砍第二刀了，连忙举枪就打，没打中罪犯，子弹却打到一根石柱上，又弹了出去，伤到一个躲避不及的卖菜商贩。不过这一枪起到了震慑作用，舞刀那小子看到警察真开枪了，扔下刀就

跑。案子了结后论功行赏，卓世民荣立三等功，兰高荣却挨了个警告处分，要不是卓世民极力为他申辩，兰高荣差点就干不成警察了。卓世民说没有兰高荣那一枪，我头都被人劈成两瓣了。但这一枪，却成了兰高荣终生的噩梦，让兰高荣一直有打枪恐惧症。

“你心里有事儿了。”兰高荣说。

“没有。”

“去北京干吗？”

“没干吗。走走，看看。”

“好嘛，换鞋。先活动活动。”兰高荣已经站到场上了。他笃定卓世民有事瞒着他。几十年的老搭档了，一个眼神一跳，都知道对方要干什么，需要什么。兰高荣知道，你不问，卓世民是不会告诉你任何心事的。他烂在肚子里的事情太多，哪怕面对他这样的老伙计。很多事情你跟他推心置腹了，他永远保持着那种令人敬畏的神秘感。兰高荣经常揶揄卓世民搞那十来年的密侦工作把人情味儿搞坏了，说他“六亲不认”都是轻的了，这家伙为了工作常常忘记了自己是谁，但兰高荣永远是站在他身边的那个人。

兰高荣还在市局当刑侦支队支队长时，卓世民是省厅秘密侦查处的处长，有一次兰高荣接到线报说有两个黑社会团伙为争地盘，在一家废弃的工厂车间内准备火拼，他带刑侦队和治安队的弟兄们冲进去时，赫然发现卓世民也混迹在流氓团伙中。那一瞬间他有被这家伙骗了的感觉。上周大家还在省厅一起开会呢，怎么没听他说在执行卧底任务？刑侦队的小伙子们可不明白这些，扑上去就开始铐人，兰高荣怕卓世民受到误伤，直接奔卓世民而去。没想到卓世民操起一根钢条就冲兰高荣砸来。兰高荣抽身闪慢了点，钢条重重砸在他肩膀上。他那时才明白，卓世民还有更重要的任务。他顺势倒在地上，放卓世民跑了。卓世民那一钢条把他的锁骨砸断，住了一个月医院。事后他也只说了卓世民一句，你小子下手够狠的啊！就不怕你兄弟媳妇守寡？而卓世民也只是嘿嘿一笑，连句道歉的话都没有，更不会说他执行的是什么任务了。

两人在场上拉底线，刚刚热身，卓世民的电话就响了。是老伴肖佳打来的，她在电话里急吼吼地嚷，老卓你快回来，婉玉的车被人砸了！

卓世民问：“怎么被砸了？”

家里有两部车。今天卓婉玉开杨先书的车去接孩子，她的雷克萨斯两厢车就停在地下车库里。卓世民退休后多数情况下出门坐地铁、搭公交车，偶尔才会开女儿的车。从前他坐着闪着警灯通行无阻的车，每一个路口都有交警给他行礼，现在他把自己还原成一个平头百姓，红灯停绿灯行。这个感觉很实在、很闲适。反正再也用不着赶时间了，急什么呢？肖佳心脏搭了四个支架了，她越急，卓世民就越不能急。他对她说，我马上回来看看。没多大个事，别急。

卓世民在回去的路上想起来了，昨天他去省刑事司法技术鉴定委员会开会，把一个挎包忘在副驾驶座上了。八成是哪个蠢贼以为包里有货，撬不开车门就砸车窗。唉，我竟然也成了个丢三落四的人。这越来越糟糕的臭记性啊！

情形果然如一个老刑警的推断，车右侧前窗玻璃被砸了，副驾驶座上的包也不见了。肖佳就在车旁边，还有一个保安守在那里。卓世民大体问明了情况，车库的监控半个月前就坏了，车库门闸昨天碰巧又被一个司机撞断了。那保安一看就是刚从乡下来的，一问三不知。老伴说，叫警察来。什么人啊？敢来砸我家的车！卓世民说，算了算了，多大个事啊，一块玻璃，换了就是。

肖佳嗓门大了起来：“怎么能算了？你的包怎么说呢？里面都有啥呀？”

卓世民想了想，包里有自己的驾照，有钱包，还有不多的现金和两张卡。关键是里面还有一份省刑事司法技术鉴定委员会的案卷，他退休后被聘为这个委员会的副主任，这个机构专搞疑难案件的研究和鉴定，卓世民这种身经百战的老刑侦，常被请去参加“会诊”。这事儿还得报警。刚才他已经把现场迅速看了一遍，这个蠢贼是个老手，车窗玻璃是用毛巾一类的软物裹着榔头砸的，车顶上有一层薄薄的灰尘，车架边缘还留有两个手指印。这次他得逞了，下次还会来。别指望小区物业部门

会及时修好那该死的监控。

电话打给谁呢？他犹豫片刻，最后还是把电话打到了110。

接警的是个嗓门细细的警察，问明具体情况后又问：“你车里还有更值钱的东西吗？”

卓世民有些恼火了：“车里还有根金条哩！你说值不值钱？”

那边愣了一下，才说：“我帮你转接到当地派出所吧，他们马上派人来。”

卓世民对妻子说：“你回去吧，我在这里等。”他又对那保安说，“你也走吧。”

这一等就等了半个多小时，来了一个胖胖的社区片警，一看就是个刚穿上警服没几天的新手。他的帽檐压到眉毛处，几乎看不到他的眼睛。他用两个鼻孔看人，用下巴当手：“什么情况呀你？”

卓世民心里有些发凉，遇到个喜欢耍酷的二愣子了。他指了指车说：“车窗被砸了。警官，你看看嘛。”

那警察都不愿意多走近车一步，只用下巴抬了一下：“车里丢啥啦？”

“丢了一个包。”卓世民说。

警察训斥他道：“干吗要把包放车里呀？一点防范意识都没有！社区里开会给你们老百姓讲解防范意识，都不来听。东西丢了就晓得厉害了？”

卓世民说：“警官，你先看看现场吧。”

“看什么现场？跟我走，去派出所登记去。”这警察扭身走人了。

唉，不穿那身马褂，还真被人当老百姓打发。妈的，今天索性就看看这些基层警察怎么办案的吧。他正在寻思呢，那警察扭头又催了：“快点啊你。磨蹭什么呢？”

警察骑了辆电驴来的，卓世民走路，还背着球包，紧赶慢赶才跟得上，走得他一身汗。那警察本可以等他一起走的，甚至稍微怜悯一下他这个老人家，搭上他一起走，但是人家偏不，在前面把车骑得歪歪扭扭的，还一路打电话看微信。到进派出所大门，就有人叫他，小山子，过来帮个忙。这警察看都不看卓世民一眼，说，在那儿等着。然后就进另一间屋里去了。

派出所的接待厅不大，前面一个柜台，有两个人在那里补办身份证，便民服务台前坐了两个辅警，不时有些民警进进出出。卓世民怕被人认出来，找了个角落坐下。这一生中他出了多少大案要案的现场啊，这次碰到自己是当事人、受害者，人家连他的现场都不愿多看一眼。这老百姓不好当啊。今天就把这滋味体验个够吧。他想。

又等了半个小时，那片警在过道那边冲他勾了勾手：“你，过来！”

这小子派头真够大的，得治他一治了。卓世民起身，神色平静，老老实实地跟着那片警进了一间办公室，然后开始进入问讯程序：姓名，职业，家住哪里，电话，身份证号，家庭成员，什么时候发现物品被盗，损失情况，等等。卓世民没有说出自己过去的工作单位，只说是退休人员。片警的嘴唇努了一下。那意思好像是，就你们这些老倌老奶奶多事。

他忽然又想起了什么，翻了翻电话记录，问卓世民：“报警时，你不是说还有根金条吗？刚才怎么没有跟我说？”

卓世民冷笑一声：“亏你还想得起来。”

“你什么意思？”警察的下巴又抬起来了。

“没什么意思。我忘记了。”

“忘记什么了？”

“车上没有金条，我以为有。就忘记这个了。”

“你以为？”警察的嗓门大起来，鼻孔冲着卓世民，“谎报警情是不

是？拿我们开心是不是？没见我们忙得脚底翻天吗？”

“我没有谎报警情，警官。”卓世民尽力压住自己的火气，“我的车窗被人砸了，难道你不该出警？你是干什么吃的？警官，请你态度好一点，别对一个老人家吼。”

也许是卓世民老豹子一样凌厉的目光，让这年轻人不得不有所敬畏了。他收起了高抬的鼻孔。“好了，你回去吧。”

“就这样了？”

“你还想怎样？”警察又抬起了下巴。

“警官，我想，你们该派人去出个现场。”

“你想？你想派人就派人啊？你谁呀？我们一个月都没休息了。回去吧回去吧，我们这里有备案就是了。”

卓世民其实知道这样的小案子根本不可能派专人去查，哪天碰巧抓到那个小蠢贼了，能并案处理就算不错。自己包里的钱啦卡啦什么的都无所谓，驾照被人拿去做坏事可不得了，还有那份刑事司法技术鉴定委员会的案卷，流传到社会上也不好。毕竟他不是一般人。

“好吧，我给你找个人出现场吧。”卓世民淡然一笑。他转身出来，掏出电话直接打给省厅刑侦局的武钢局长，他从前的下属，现在的接任者。他本不想让这个小胖子太为难的，但他的作风实在该改一改了。更别说他心中憋的那股火，迟早要喷发。

三分钟以后，派出所带班的一个副所长从楼上冲了下来，跑得连帽子都歪了，见了卓世民又是敬礼又是握手，慌乱得语无伦次。副所长姓李，按他后来在会上训手下的说法，卓局这样的大人物，他出现场，我们都在三十米以外。

派出所乱成一锅粥，像出了大案，院子里的大小警车、摩托车全发动起来了。他们把卓世民恭恭敬敬地请上车，直奔案发现场。

但他们还是晚了，连卓世民都不得不佩服武钢这小子行动神速。地

下车库已停了七八辆警车。拍照的、取指纹足迹的、搜集痕迹的、画图的，忙得如临大案。刑侦局里的刑侦、技侦、电侦、网侦部门的处长、副处长几大金刚们全都出来了，连追查电话号码的移动平台也搬来了。武钢局长亲自坐镇指挥，见了卓世民便拱手道歉。卓世民对他也不客气，见面就开骂：

“你小子不是吹嘘说要打造什么联防‘马奇诺防线’吗？我看你这是马不堪一击防线。”

武钢说：“老局长，别生气，明天我就给你把人抓了。跑不了小兔崽子的。”

那帮正忙乎着的警察，一多半的人都曾是卓世民的下属或徒弟，许多人向他敬礼、寒暄。那个跟卓世民耍酷的片警哪见过这个阵势，他站得远远的，小脸煞白，汗水淌得没个人样。他身边的李副所长也一脸紧张，大约恨不得把这个不争气的手下掐死。他低声凶道：“你小子什么眼神？对我们卓局什么态度？经常跟你们说起的老英雄，站在你面前都不认识啊？”

卓世民觉得有两句话要给他们说清楚，他对李副所长说：“其实今天搞这么大动静，完全没有必要。也就砸块玻璃，你们按程序办就是了。”

李副所长一个劲儿地点头，“是、是，我们一定注意一定改正。对不起老局长了！等我回去好好收拾他。”

这片警已经窘得要哭了，卓世民冲他笑道：“啥局长不局长的？我就一退休老头儿，你就当我是你管片里的一老倌。以后你骑车在前面走，不要让老百姓在后面跟着跑。”

第二天早上，一家人正准备吃早餐，武钢的电话就打来了。说那小子抓到了，包里的东西都在，他马上派人给老局长送过来。老伴听说东西找回来了，从昨晚到今早一直紧锁的眉头才舒展开来，她递给卓世民一杯牛奶，说：“还是找人才好办事吧。你非要走程序报案，自讨苦吃。”

女儿卓婉玉送孩子先走了，女婿杨先书在餐桌对面一边刷手机一边喝粥，头也不抬地说：“现在的警察，他们什么都管不了。”

卓世民不高兴地回了他一句说：“没有人民警察，你觉都睡不安稳。”

“跨度有问题……应力，应力不够。”卓存君老人口齿不清地来了一句。通常情况下，他会在饭桌上来上几句让人摸不着头脑的话，大家也就权当外星人说话。

杨先书说：“他们哪里还想得起警察前面还有‘人民’二字，他们是管‘人民’的。”

卓世民把手中的牛奶杯往餐桌上重重一墩，“人民警察不为人民办事，那还能叫什么？”

杨先书不搭他的话，脸冲着岳母说：“还是我妈说得对，你要是个老百姓，是个货真价实的人民中的一员，这点小事，谁来管你。”

卓世民眼睛都瞪圆了，肖佳忙说：“吃饭吃饭，过去了的事情就不说了。先书你不是还要去上课吗？抓紧点吧。今天几节课啊？”

卓世民跟这在大学里当副教授的女婿不对路子，隔三岔五地就要在饭桌上从争论到争吵，常常气得卓世民恨不得甩他两拳。在卓婉玉第一次带杨先书回家拜见未来的岳父岳母那天，卓世民对他的第一印象就不好。说他目光游离、世故圆滑、不知礼节、身子羸弱。卓世民的原话

是：瘦得像秧鸡，不经打。哪有这样看自己未来的女婿的呢？卓世民私下对卓婉玉说，我们刑警队里那么多优秀的小伙子，个个精明强干有责任感，我百里挑一给你找一个。其实卓婉玉很小的时候就想当一个像父亲一样的警察，但被他断然否定了。他说女孩子家，跳个舞学个琴教个书啥的，才是美好的人生。因此卓婉玉上大学时学的是人类学专业，读完研究生后如愿做了一名大学老师。卓世民对此很满意，女人嘛，生活中的危险和社会上那些乌七八糟的东西，离她们越远越好。可卓婉玉却不希望父亲给她找一个警察男朋友。她对父亲说，你都不让我当警察，还想给家里找一个警察女婿呀？妈妈这一辈子怎么过来的，我可是知道得比谁都清楚。这么一说，卓世民只好让步，勉强接受了这个自由散漫的诗人女婿。卓世民就不明白了，当年这个戴副眼镜的白面书生，是怎么打动了自己女儿的心。

在卓世民还在位的时候，杨先书还不敢轻易挑战老岳丈的权威，他退下来后，杨先书开始步步紧逼，愈发把卓世民当不中用的老头儿对待，甚至将他跟婉玉的爷爷“一视同仁”。虽然卓世民是一家之主，但杨先书自有治他的法子。这个家庭有个奇怪的“治理”循环：除了现在智商比杨颖还低的老人卓存君外，杨先书听宝贝女儿杨颖的，杨颖听她妈卓婉玉的，卓婉玉听她爸卓世民的，卓世民听老伴肖佳的，肖佳却处处、时时维护着杨先书。

这个早餐吃得不舒心，就像吃了一块烤糊了的面包，搞得满嘴苦涩，难以下咽。女婿从餐桌边消失后，保姆包阿姨收拾桌子，老伴去小区超市买菜，顺带跳一小时的广场舞，十一点多才会回来和包阿姨一起做饭。上午卓世民一般不出门，中午家里会吃得比较简单，晚上女儿女婿和外孙女都回来了，家长里短，吵吵嚷嚷，孩子满屋乱窜，屋子里有了生气，饭桌上至少也得四菜一汤。在外人看来，这是个令人羡慕的其乐融融的四代同堂之家。

回到自己的房间后，他还在生女婿的气：老子都是要死的人了，你小子懂个屁！不是自己亲生的儿，不足以托付后事。他想起明天要和兰高荣一起去钓鱼，现在就整理一下渔具吧。

卓世民找不到一只大号鱼钩了，就出自己的房间来找，转到客厅发

现家里来了客人，正坐在沙发上哭泣。保姆包阿姨正陪着她一起抹眼泪，老父亲呆呆地坐在他的手扶轮椅上，对别人的哀伤无动于衷。两个女人看见卓世民都站了起来，包阿姨眼泪汪汪地说：“大哥，你要帮帮我小香妹子。”

那个叫小香的女人穿一件皱巴巴的蓝色翻领短袖，蓬头垢面，脸色灰暗，她泪眼婆娑地望着卓世民，就像给按动了悲伤的开关，叫了声“卓大爷……”然后哇的一声长号起来。

卓世民问：“怎么了？坐下说。坐下、坐下，慢慢说。”

卓家当年装修这套房子时，认识了来自壮族村寨的依建光韦小香夫妇。他们在窗帘城开有一间“花街窗帘店”。卓家母女俩在窗帘城一眼就相中了依建光夫妇的窗帘。他们的窗帘面料虽然跟其他店大同小异，但帘头的运用和搭配从设计到装饰，都别出心裁、巧夺天工。尤其是在帘头上恰如其分地镶嵌一些壮族手工绣，如太阳芒纹、云纹、水纹、花卉、山水等富有壮锦特色的图案，把现代元素和传统文化巧妙地结合。壮家女孩，从小跟家中的长辈织布绣花，针线活堪称一流。卓婉玉是搞人类学的，正在做壮文化研究，一见韦小香做的窗帘，自然爱不释手。家里的所有窗帘都交给了依建光夫妇制作和安装。那时韦小香正怀着孕，大着肚子为卓家赶制了所有的窗帘、窗纱、帘头、桌布、台布等。碰巧依建光夫妇和在卓家干了二十多年的保姆包阿姨还是壮族老乡，包阿姨家和他们的寨子只隔着一条河。卓家搬进新家后，邻居和来走访的亲戚朋友，见了卓家的窗帘款式都赞不绝口，卓婉玉顺带就给依建光夫妇介绍了十几单生意，甚至还介绍他们为一家美术馆做窗帘，以至那两个月依建光连临时工都雇了四个。夫妇俩成了他们的朋友，卓家要改个线路、装个灯、打个电钻孔、换个水管龙头、堵个漏、刷墙面、补个墙漆什么的，都找依建光来帮忙，几乎没有他不会、不能的事情。一个城里的家庭，断乎少不了这些进城务工的人们的帮助。小两口来家里干这做那的时候，殷勤周到得像家里的晚辈。似乎不是卓家需要他们来帮忙，而是他们很乐意来尽义务。卓家也常把一些不用的旧家具、电器、衣物都送给依建光夫妇。小两口每年回家过完年，也会来给卓家拜个晚年，同时带些土鸡、土鸡蛋、柿饼、核桃、野蜂蜜等山货。

这是一个乡下人和城里人互相在走近、靠拢、融汇的时代。就像他们遇到麻烦时，也需找个城里有能力的人当靠山一样。

韦小香哭着说：“大爹，我女儿……我家依阳阳……给人……拐走了！”

卓世民略微一惊，“哦，怎么回事？坐下慢慢说。”

一个星期以前，韦小香接到她外婆的电话，说有两个拍电视的城里人来到汤谷寨，要给依阳阳拍电视。外婆说，他们比乡长还大，我不认得他们要搞哪样。你和他们讲。

电话里的一个男人自称为唐导，操着一口比依建光说得还要烂的普通话。他自我介绍说他们是市电视台的导演和摄像，在拍一档大型的真人秀节目，要在城里找一个孩子，乡下再找一个孩子，拍这两个漂亮可爱的小宝贝的一天。鹅克？我们拍他们怎么吃饭穿衣，怎么玩耍学习，怎么学琴绘画，怎么下河捉鱼。鹅克？我们不但要拍依阳阳在乡下的生活，还要把她接到城里去拍摄，让她去城里那个孩子家里做客。鹅克？这个真人秀节目一上电视，鹅克，全国人民都会知道这两个小可爱了。韦小香当时不相信，她说不会吧？我家阳阳都没去过城里几天，憨头憨脑的，一样都不会。唐导在电话里肯定地说，我们要拍的就是这种纯朴自然的小姑娘，你不懂。鹅克？我们是电视台，不跟你们开玩笑的。鹅克？

我们还会跟你们签一份劳务合同，依阳阳小朋友的演出，我们是要付费的。鹅克？你加我微信，我把合同传给你看看。鹅克？

合同传过来了，依建光还是不敢相信。六岁的依阳阳居然也能挣到钱了，而且是一大笔！合同上明确写了：“乙方（依阳阳）参与该节目制作完毕后，甲方付与乙方监护人劳务报酬伍万元人民币。双方签订本合同之际，甲方预付人民币贰万元。”唐导说，两万元预付款一万先给孩子外婆，一万马上转给你。鹅克？合同等我们回来城里拍摄时，我再来找你们签。鹅克？一分钟后，一万元就转到依建光手机上了。

他们第一次面对电视台的人，就像一步跨进了城市的主流阶层，让

小两口兴奋得夜不能寐。六岁的依阳阳有一张可爱的圆乎乎的脸，眼睫毛很长，鼻子不高，嘴角微微上翘。依建光和韦小香也追看电视台的各类真人秀节目，那些来自社会底层的人，平民家庭的孩子，站在五光十色的大舞台上，一夜成名。这就是他们的梦想。每个孩子在父母眼里，都是天使，都是天底下最漂亮的宝贝，他们只不过没有机会站在电视摄像镜头前罢了。

看看，我们的阳阳上电视了不说，一个星期挣到的钱比她爹妈干半年挣的还多。依建光跟韦小香说。哪个父母不希望自己的孩子当小明星呢？

依建光本来说要赶回去的，但唐导说，你回来干什么？孩子有大人，在反倒不会表演了。我们拍完这边的活儿，就带孩子进城来，你们等着。鹅克？

依建光夫妇那几天刚好接了个大单，一家公司要更换四层楼的窗帘，限期半个月装完。他们已经找了八个帮工，每天晚上赶活儿都要忙到凌晨三四点。依建光已经三天没有睡过囫囵觉了。他想，在乡下拍电视有外婆在，从汤谷寨到省城也就一天的路程，那边送上车这边接，应该没有什么问题吧。

天下事情，问题总是出现在你最不经意处。在送依阳阳进城的那一天，上午九点韦小香接到唐导的电话，说他们已经带依阳阳出发了，大约下午五点就可以到。让他们夫妇在家等着，他们先将孩子送到父母家，第二天再来带孩子出去拍片。唐导说得很认真、很客气、很热情，像一个充满爱心和责任感的兄长。在依建光夫妇答应后，他说：鹅克鹅克。我们下午见。

每当唐导说“鹅克”时，依建光感觉听起来就像一只鹅在咳嗽。可是，如果有人听到鹅在咳嗽，那一定会很诡异。

那天依建光夫妇没有见到拍电视的人送孩子来，到了晚上快十一点了，才接到一个自称为张师的人的电话，他说唐导生病了，他是摄像。他们要在玉仙湖拍几天外景，拍孩子在湖边玩耍，还要租一条渔船下湖拍摄。你们不要着急，孩子等几天会给你们送回来的。我们还不是拍得

很辛苦，挣钱有那么容易的吗？真是的。

依建光那时已经感到有些不对劲了，一个劲儿追问孩子在哪里，他要跟孩子通话。但张师说孩子今天累了，睡了。明天再说。然后张师就挂了电话。

到第二天，依建光就再也打不通这个电话了。

他们赶到玉仙湖，湖边游人如织，哪里有拍电视的人？哪里又看到他们的女儿？夫妇俩又开车赶回汤谷寨，还不敢跟韦小香的外婆道出孩子失联了的实情。寨子里的人说，你家阳阳不得了哦，要上电视了。什么时候电视上放，要告诉我们一声呀。外婆说，那两个拍电视的人不像个好人，是不是城里有钱人都这个样子？跟这种人打交道，你们要小心。给我的那一万块钱，我不需要。你们在城里花销大，你们拿走。依建光夫妇心里在着火，脸上还得挂着虚假的笑。韦小香还安慰她外婆说，人家是城里电视台的人，拍电视的人都这样。

依阳阳失联第三天，他们终于去乡派出所报了案。可是派出所的人说，你家娃娃有合同有报酬的，人家接娃娃出去拍电视，就不在我们地盘上了，我们怎么管得了？先备个案，你们再等等看吧。

小两口走投无路，便想到了卓世民。他们听卓家保姆包阿姨说起过，卓世民是管全省警察的大官。依建光留在村里继续找孩子，韦小香连夜赶来了省城。

卓世民对依阳阳有印象。今年春节后，小两口就带了依阳阳来看卓爷爷和肖奶奶。她比卓世民的外孙女杨颖小两岁，一直养在乡下韦小香的外婆家，没有上幼儿园。在卓家的客厅里，这个小不点像只山林里的小金丝猴，灵性自然、稚态可掬。卓婉玉曾经说，你们看人家依阳阳，不学钢琴、不学绘画、不学外语、不学舞蹈，在田间地头自然生长，多健康快乐呀！

在韦小香的哭诉中，卓世民把案情梳理了一遍。难道一件拐卖儿童案件，真的就在自己眼皮子底下发生了吗？但他马上就否定了。全省拐卖妇女儿童的犯罪活动早在他退休前，经过几轮专项打击行动，已得到

彻底遏制，在这条线上作奸犯科的犯罪分子都抓得差不多了。经他手送到监狱里去的此类犯罪分子就不下三十多个。要是被拐的是个男孩，也许还有作案的“因素”。但费那么大的周折，还花那么多钱，将一个小女孩在光天化日之下拐走（或者绑架走），似乎动机不成立。犯罪嫌疑人即便这样做了，那要担多大的风险？绑架勒索则更不可能，谁会指望一个打工家庭会有多少积蓄？是绑错人了？明显也不是。拐卖女孩？但又不是随机的，设个拍电视的局干吗？那么，是被那些搞传销的劫走的吗？也不像啊。

也许是出了什么情况，暂时失联了。卓世民从警多年，经常会接到一些很奇葩的报案。他还记得有个孩子因为贪玩，在一处工地的管道中睡着了。父母心急火燎地报案，警察满城寻找。白忙乎一场，孩子自己回家了。

“你们也不要急，再等两天看看。如果真有人敢拐走阳阳，要相信我们的公安机关，一定能帮你们找回孩子的。”卓世民不觉就打起了官腔。他又开始想他的鱼钩，它会放在哪里了呢？

韦小香也许看出了卓世民的敷衍，她忽然冲卓世民跪下了，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喊开了：“卓大爹啊，求求你帮帮我们吧。你当过大领导，管过很多警察，能耐大得不得了啊！坏人都怕你。卓大爹，我给你磕头了！”

韦小香说着就将头往客厅地板上砸，咚的一声砸得人心惊肉跳。

“葫芦掉进水里，咕咚一声。”一直呆坐在轮椅上的卓存君老人突兀地来了一句，还孩子似的呵呵笑了起来。

卓世民看老父亲一眼，回头上前将韦小香扶起来，连说别这样别这样，包阿姨也上前帮忙搀扶。俩人把她安顿在沙发上重新坐好。卓世民待她平和下来了，才斟酌词酌句地说：

“小韦，我过去是当过警察，但已经退休五年多了。你的事我可以帮你打电话问一问。但你要知道，警察办案有他们的一套程序和规矩，外人是不能干预过问的。包括我自己。我现在不是警察了，更不是什么大

领导，我只是个退休老头。你明白吗？”

韦小香又开始天呀地呀地哭起来，“你不帮我们谁还能帮呀！找不到女儿，我们怎么活哟？我家小阳阳哪个去救她呀！”

卓存君老人又忽然来了一句：“人民群众的疾苦要关心。”老人经常有一些这样的“神回复”，天一句地一句的，让人不知道他老人家究竟是糊涂还是清醒。

卓世民被搞得有些下不了台。更让他气恼的是，他一转头，发现女婿抱着双臂站在客厅那头。他没好气地问：“你不是上课去了吗？”

杨先书冷冷地反问道：“谁说我要去上课了？我今天没课。”

杨先书尽管没有多说什么，但你可从他的眼光中读出那毫不客气的讥讽和诘问。一个社会底层的“人民”有难了吧？你们当人民警察的，怎么不援之以手呀？

“别在这里哭了！”卓世民仿佛被人看到了短处，让他有些难堪。他对包阿姨说：“你带小韦去餐厅，给她搞点吃的。我给下面打个电话问问情况再说。”

在他的职业生涯中，不少受害者给他下过跪，求他们为他们申冤；也有很多人给他送过锦旗、感谢信。有时他会有成就感，有时他又很反感这种封建时代的做法。破案抓坏人，将犯罪分子绳之以法，这是他的职责所在。抓个坏人就像人家在生产线上检测出一件劣质产品，老师在课堂上为学生改一个错字，农民在地里拔出一株稗苗一样，都是在做分内之事。人家这一跪一哭，只会增加他的压力，扰乱他的思路。

丢孩子的事我见多了，着什么急？老倌我命都快没了呢。卓世民苦笑着摇摇头。

[1] 指出卖朋友。

第二章

5

只有天上的鹰才看得见，在它的翅膀下，有高山、平坝、河流、道路、城镇。城镇有大有小，房舍有新有旧。有的村庄越来越渺无人烟，有的地方楼房高到让它不得不绕行。天上已经有比它飞得更高的铁鸟，大地上也奔跑着比它跑得更快的东西，纵使它展翅奋追，也败下阵去。鹰眼看到的世界日新月异，光怪陆离，令鹰费解。

南山村在老鹰山下，一些山头高过了鹰的翅膀。老鹰山很多年都没有见着老鹰了，不是鹰恨山高，而是人穷了，连鹰都不来。外面的人到南山村，没有不被这里的恶劣环境吓到的。这样的山旮旯里，怎么活人？他们大多会这样感叹。南山村的北面是一面坡度六十到八十多度的悬崖，高差约两百米，村子的南面通向境外，有一座势如鹰头的老鹰山，东西两侧都是比老鹰山更大的山，还有更多的搬不动挪不走、让人陡生绝望的石灰岩石头，宛如史前洪荒时代。没有人烟，少有树木植被，连稍大一点的野生动物都养不活。唯有天上匆匆飞过的鸟儿，才让大地稍有生气。在铁桶一般合围的山洼里，有几块坡地，最大的一块也不过一个篮球场那般大。生活在喀斯特地貌区的人们，只能拥有大地上最卑微的村庄。

南山村曾经有一个很光荣的名字——南山营盘，几百年来这里都是戍边将士们的守关之地。在村庄的上方老鹰山上，清朝时就有一块界碑，现在叫198号碑。明洪武十五年（公元1382年），朱元璋的手下大将傅友德、沐英平定云南。兵锋所指，乾坤奠定。走得最远的一支队伍一路随军征战，直到在南山村驻扎了下来。他们奉大明皇帝之命屯田戍边，由一个曹姓百户长曹应征统领。据曹氏族谱上记载说，先祖们的家乡在南京应天府柳树湾，当年来到老鹰山时，这一带古木参天，土地肥沃，人烟稀少，百兽出没。百户长以军功授田，从遥远的应天府柳树湾接来家眷，前脚戍边，后脚开垦。新的家园便在先祖的解甲处建立，飘

拂的炊烟驱散了战争的烽烟，牛羊的啼叫替代了征战的呐喊。先祖们销兵铸农器，乡愁在边关。

百户长曹应征现在被南山村的曹姓人家奉为一世祖，年年清明节村子里的曹氏家族男性无论老幼都要去老祖先的坟上祭祖。朝代更替，沧海桑田，曹姓人家在岁月的深处为国家守关卡，距今已传了二十四代。有他们在，国家的版图上所标记的这块土地就有了炊烟宁静的飘拂，有了牛羊悠闲的啼叫，有了人欢马嘶、鸡鸣狗吠，以及一代又一代的山里人伴随着苦难但也充实的岁月。

每年带领族人祭祖的人是村长曹前宽。在新世纪来临的那个祭祖日，曹前宽在列祖列宗的坟前上了香，摆上供品，念了祭祖文，带着大家三拜九叩，然后杀了一只大红公鸡，鸡血滴到一个酒桶里。血酒先敬了祖先，然后村里的老少爷们一人一碗，一饮而尽。大家都知道，接下来，族长有话要说了。

曹前宽从年轻时干生产队长，到后来当南山村的村民小组长，已干了几十年，人们都“村长、村长”地叫，加之他还是村党小组组长，在村里绝对是说一不二的“一把手”，大事小事都得他拿主意。那时曹前宽才五十多岁，正当壮年，脾气大嗓门大，手掌也巨大。他皮肤黝黑，手臂粗壮，身体石头一样敦实，人们说他生气了能一拳在岩石上砸一个坑。但他为人正直、行事公正，村人都服他。

那天曹前宽背对先祖的碑，面对自己的父老乡亲，他说前天我被叫到乡里开会，我跟乡长说，我们要干一条路。乡长说，你们的村庄得癌症了，水流光土流光，庄稼树木不长，只剩下石头。这叫“生态癌症”，你懂不懂？别指望县上会给你们修路的钱，有这笔钱修路，还不如把你们搬下来。

南山村只有一条羊肠小道与外界相连，它像一段破败的裤带，挂在村子北面的悬崖上。在人背马驮的时代，中国的瓷器、药材、丝绸等货物，被来自四川、广西，甚至广东、福建的马帮商旅从这条古驿道运出关，远走东南亚各国。数百年来，马蹄在青石板路上留下拳头大小的蹄痕，一窝一窝地延伸到境外。这里面积攒了多少财富的梦想、离别的乡愁、羁旅的心酸，无人知晓。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一条公路从山下杨家寨穿过，古驿道就日渐荒凉、沉寂下来了。南山村就像一个被时代的列车落在荒野里的孤客，落寞地看着山外世界的星移斗转，飞速变迁。村人常常抱怨道：外面的世界都在赚大钱，我们连抬一头猪出去卖都难。

土地承包以后，人们开始慢慢吃得饱肚子。山下靠近公路的村寨，一年一个样。要致富，先修路，这个道理已经不需要下乡的干部多说。可是那年月政府的乡村道路建设只规划到行政村一级。南山村这样人口不足三百人的自然村，那时的政策是政府引导鼓励，群众“自筹投劳”，等你路挖通了，政府以奖代补，给点水泥炸药啥的。政府的财政也紧张，每公里也只能奖励一千元。再加上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边境不太平，这里属于前线，炮弹都会时不时地飞来村庄，谁敢往这里投钱修路？等边境安宁了，到处都在发展，喀斯特地貌地区普遍缺水少地，又多在边远山区，交通不便，要发展特别难。有一年，省上请了联合国的两个专家来这一带考察，他们在村子周边转了一圈，耸耸肩、摇摇头，双手一摊说，如此严重的石漠化程度，已经不适宜人居了。上帝啊，让这些可怜的人们搬下来吧。现在村里调皮的小孩都会学着那个老外耸肩膀，说，上帝啊，可怜可怜我家的肥猪吧，它又不长翅膀，咋个飞得下山去呀？

参加祭祖的男人们还记得，他们的族长那一天在列祖列宗面前动感情了，发火了。他的大嗓门把山风都挡回去了，林中的鸟儿也吓得噤了声。曹前宽说到悲愤处，连在地下躺了六百多年的曹家老祖宗都闻之动容：

“你们不要以为乡长是随便说说的，我们南山村就要守不住了。守不住老祖先创下的这点基业，也守不住老祖宗的坟，更没办法守老鹰山上的那块碑！没有一条路，我们就活该受穷？前些年有些人穷怕了，看人家挣钱眼红心乱了。不学好，跑到外面干些偷鸡摸狗、买卖娃娃的事，真是把我老曹家祖先的脸丢光了！丧德呀，败家子呀！没想到就要败在我们这辈人手上！当年在这里打仗，生死不管，我们是支前模范村，县里、州里、省上，天天得表扬。我们南山村还是给祖先脸上增过光的。现在拿出打仗时的劲头来，生死不管，我们就来干一条路。就是用指头抠，老子们也要从岩壁上抠出一条公路来！”

曹前宽这一番话，得到村里四五十岁以上的汉子们的共鸣，他们说，我们的老祖先从洪武年间就来到这里给国家守卡子，老祖先的坟就在我们身边，我们咋个能搬走？啥叫“生态癌症”我们不认得，我们山里人只认得有点土肉就能活人！啃着老苞谷搂着婆娘睡觉，就是天下最好的日子。我们穷死饿死也不搬家。

而那些二三十岁的年轻人则纷纷说，你们这些老辈子也不想我们的日子不好过，村里快成光棍村啦。我们年轻人讨不到媳妇，好不容易娶回的媳妇又跑了。看看我们的村子，现在哪里还有点人气？连火塘都烧不热！山下有现成的大马路，做个生意打个工都方便。更不用说看病就医，娃儿上学，哪样不比山里好？人挪活，树挪死，这些道理你们这些老辈子难道不晓得吗？

曹家的后人们在先祖面前吵翻了天，最后还是族长曹前宽一锤定音。“父老乡亲，老少爷们，一笔写不出两个曹字。自古修路架桥，功德无量的大事。老祖先看着我们哩。当了异乡客，我们曹家列祖列宗的光荣就再说不出口了。你们年轻人要出去打工讨生活，我们不反对。我们这辈人，不给你们修一条路出来，你们就只有走出去的脚，没有走回家的心。路修通了，我就不信我南山村过不上好日子。我们就是搬走石头，也不搬家！”

曹前宽的母亲是个小脚女人，一辈子没有走出过大山，瘫痪在床二十多年。在她八十六岁高龄时，眼看着生命之光一灯如豆，一丝风就会吹灭。老人家说，宽儿，我走了一辈子山路，还不认得大马路是啥样子哩。在我归逝前，你带我去走走大马路。

曹前宽把母亲背到山下公路边，放在路边的一块岩石上坐好，说：“妈，这是大马路，跑汽车，跑拖拉机，也走人马牛羊。将来，我们也要从这岩子上挖一条这样宽的大马路出来，让你孙子把车开到家门口来。”

老人呆呆地看着眼前弯曲的公路，时不时有车轰隆而来，又呼啸而去。汽车卷起的尘埃扑满了曹前宽母亲的脸，但老人浑然不觉，微微张了嘴呼吸，好像还很享受这汽车带来的味道。老人感叹说，汽车说话嗓门大哦。

曹前宽说：“妈，那叫喇叭。汽车用它说话。”

曹前宽母亲说：“宽儿，什么时候汽车也来村里说话，让你归逝的父亲听见，让曹家的先人听见。”

有辆大卡车满载堆得高高的货物从他们身边跑过，曹母指着远去的车屁股问：

“这要多少马驮才拉得走哦？”

曹前宽挠挠头，说：“妈，恐怕得有几十支马帮队才成。”

“要了老命了。”曹母又极目路的远方，公路在山坡上绕了一个弯又一个弯，直至消失在群山褶皱深处，她又问，“宽儿，这路可通北京？”

曹前宽想了想，说：“妈，通北京。路就是一股水，你把它打通了，哪儿都能流到啦！”

“要跑几年到北京？”

“不要那么久。妈，汽车跑得快，我想，有半个月就到北京了。”

“老天爷！过去你爷爷赶马去青山府，也要走半个月哩。”老人仰头看看眼前高耸的巉岩绝壁，朗声说，“宽儿，挖吧。屋檐水还能滴出石窝来哩。”

曹前宽后来在老母亲入土那天，抹一把老泪，仰天长叹：宽宽的大马路啊！我没有尽到孝啊！

就这样，南山村的挖路战争开始了。从村里挖一条公路与山下的道路相连接，也就五公里，但落差却有将近四百米。大部分路基得从悬崖峭壁上抠出来，将公路挂上去。曹前宽过去外出打工修过路，自认为有些经验。他也舍不得花钱请技术员来勘测线路。他说，先人走过的驿道，哪里该拐弯爬，哪里要顺坡走，总是有道理的。道理在了，道路就有了。我们只需顺着驿道拓宽路面、加固路基，就能走车了。

那时南山村只有三个党员，都和曹前宽差不多大。他们提了钢钎大

锤，率先站在了山岩子下。开工前，曹前宽了点心思，他没让大家将路从村口修下山，而是从山下往山上挖。他说，路挖不到家门口，谁也别想当逃兵。村里连一台凿岩机都没有，全靠汉子们抡起大锤干。他们不是专业的筑路队，要种地养家糊口，还要外出打工挣钱，经常在工地上的，就只有六七个像曹前宽这样的老倌。他们上午做完地里的活计，下午靠钢钎、铁锤、凿子、锄头、十字镐、背篋、撮箕、绳索等最简单的工具，像与时代不合拍的老愚公，年年挖山不止，干得连掌心都是一层层厚厚的老茧。每个月能把路挖出去一二十米，都让人心生希望。

曹前宽经常说，没有哪个比我更懂这些石山了，它就是一本书，就看你读得烂不烂。你把石头读烂了，山就开了。人家读书，这个倔老倌读石山。哪些石头是有根的，哪些石头是老子，哪些石头是儿子，哪些石头该如何看它的纹理，是用大锤打，还是用铁棍撬，或者打入铁楔子，将它一层层剥下来。曹前宽仿佛读书破万卷，开山如翻书。

当然也有他读不懂的时候，路挖到鹰爪岩子时，曹前宽说我们半年就可以把它干通了。可是，他们干了整整三年，鹰爪岩子还是锋利地悬在人们的头顶，就像一团啃不动的骨头，令人恨得牙痛。

挖这段路时，人必须从鹰爪背上吊下去打炮眼。系着绳索、悬在半空中打锤的人不容易，掌炮杆的人也难。曹前宽总是第一个把自己吊上去，让自己的堂弟曹前贵掌炮杆。曹前贵不服气地问：为啥总是叫我？

曹前宽说：“不为啥，给你淬淬火。”

那阵曹前贵刚刑满释放出来不久，在贫瘠的村庄里憋屈得慌。曾有人问曹前贵，他这一辈子都干过些啥？曹前贵会苦笑道：八十年代土里刨食吃，九十年代卖娃坐牢房，跨入新世纪了，到处打工，回村修路。多年前，由于没有路，他的父亲摔死在抬猪出去卖的山崖下；也是因为不通路，他的儿子快三十岁了才说了个女人，那女子跟媒人第一次来南山村，才走到老鹰山山垭口，望着前方波浪翻滚般的石灰岩石和肠子一样挂在悬崖上的小路，忽然就一屁股坐在地上哭得林子里的鸦雀乱飞。女人把眼泪哭干了后，扭头走了。儿子气恼不过，几天不吃不喝。曹前贵宽慰儿子道：早走了好，花一大笔钱娶回来了还不是要跑。村里的女人都跑了六个了。

当曹前宽动员大家修路时，曹前贵也想通了，路不挖通，他儿子娶不回媳妇。因此刚开工那阵，曹前贵也很积极。但他没有想到会有这样苦，这般难。曹前宽的大锤在他耳边呼呼地抡起砸下，似乎只需多一丝风，大锤就会砸到他的脑袋上。不知是石头太硬，还是曹前宽的大锤力道太足，炮杆经常被石头咬断。曹前宽就骂他连炮杆都不会扶，大锤砸下来时，你得一松一紧。曹前贵说，哥，人家一个炮眼打二三十厘米，你非要打五十厘米，炮杆哪有不逼断的？其实曹前贵也知道，炮眼打得深一些，放炮的效果会更好一些。毕竟，炸药得花钱买，而人的力气，是不要钱的。

就在挖鹰爪岩子那段时间，曹前贵泄气了，好多人都泄气了。有一天，曹前贵在山崖上被山风吹得晃了晃，扶炮杆的手就被曹前宽砸下的大锤擦伤了，小手臂顿时肿得有小腿粗。曹前贵痛得鬼哭狼嚎，说他再也干不下去了。他不是像他老爹一样，掉下山崖摔死，就是头被曹前宽砸扁。这破鸡巴路不修，还不是照样活人。

那年春节，村里几乎所有人家都杀不起年猪，有两户人家连耕地的大水牛都拉出去卖了。并不是他们想吃牛肉，而是为了凑修路的钱。村民们交来的钱主要用来赔偿占用的耕地，买炸药、筑路工具、柴油等。曹前宽家那年的春节只炖了一锅老火腿汤，炒菜是用家里最后一块猪膘皮在锅里走一转，炒出来的青菜才有了点油腥。那是一个冷清得连孩子们的鞭炮声都听不到的年。正月十五后，村里的年轻人勒紧裤带、收拾简单的行装，陆续外出打工。曹前宽赶在他们出发之前，堵在每家门口，催收修路钱。住在村头的曹利群指着曹前宽的鼻子骂，说，你黄世仁啊？还要不要人过年了？曹利群虽然年龄比曹前宽小，但辈分上还比他长一辈。在一个宗亲观念极强的村子里，村干部总是最难当的。曹前宽顶着曹利群的唾沫星子说，叔，路要通，大家才有活路。侄儿把话说到这里，这公路一天不挖通，你媳妇一天不会回家。

曹利群家是赶马的，他媳妇杨翠华是他当年赶马支前时，在外村认识的。但这个女人心眼多，胆子也大。前些年两口子在赶马路上被曹前贵引诱，从给人贩子提供信息到贩运小孩，最终被政府打击，双双入狱。服了几年刑后，曹利群的女人再不愿回南山村了，故乡令他们失望，他们让村庄蒙羞。杨翠华在外面跟人到处做生意。曹利群一边要照

顾家里的地，一边要盯着媳妇的行踪，城里乡下两头跑。有人传话给他，说杨翠华在外面风骚得很。这样一句话，足以让曹利群天天晚上彻夜难眠。

即便是农闲时节，工地上也常常只有三四个老倌在那里吭哧吭哧地打钎抡大锤。连曹前宽也没有想到，这区区五公里的出村道路，全村人竟然一挖就是十二年！人民公社时代那种几十上百人大战石山、围埂造地的热闹场面，再也不会有了。像曹前贵、曹利群这种不肯苦干，又在外跑野了的人，他们一年来不了工地上几天，他们情愿多交点钱。许多时候，曹前宽站在村口吆喝大家该上工地去了。他的嗓音被山风吹散，被云雀带走，独独不被人听见。

后来村里凑钱买了一台凿岩机，不用抡大锤打炮眼了。通常的情况是：曹前宽戴一顶藤篾安全帽，脚上穿一双顶破了脚指头的胶鞋，浑身是灰土，裤脚高挽，小腿肚上青筋暴起，身子整个顶在笨重的凿岩机上，随着机身的轰鸣而抖动。顶几下，停下来喘口气，再顶。就像一头和大山较劲的不知天高地厚、不管不顾的老牛。

这一年夏天，南山村的逆子曹前贵还在逃亡路上，他的堂兄曹前宽的大锤并没有将他“淬火”好，他因贪婪闯下的祸，还在继续发酵。这条路还剩下最后一公里。一个夏日炎炎的下午，曹前宽带几个人在悬崖峭壁上修路放炮，炸药量没有掌控好，一炮崩出一块巨石，滚落到悬崖下，砸垮了山下杨家寨杨二根的半间房子。好在屋子里没有人，不然这祸就闯得更大了。

曹前宽动员村里人凑了三百元钱，还把自家一头半大的猪拉到杨二根家，才暂时堵住了这家伙的嘴。杨二根说，这雨季天，就是强盗，也不会干砸人屋顶的事。杨家寨的人早就有言在先，你修路占了我们的地得赔偿，炸飞的石头砸坏我一片瓦，你也得赔。曾经因为有一小块坡地，双方差两百块钱谈不拢，工地上竟然一年多无法开工。后来还是曹前宽想通了，路要修宽，人心更要宽。多交两百块钱，死不了人。可人家说，两百块是去年的价，今年是四百块。你不知道城里的地价年年都在涨吗？两个村子的人早就生了龃龉，几次都要打起来。好在曹前宽在周围村寨还有些威望，乡上的干部也多次出面协调做工作，南山村的

路，才能像春蚕吐丝一般，慢慢向上延伸。

杨二根家被砸垮了半间屋子，墙和屋椽子曹前宽已经带人重新垒好补齐了，但屋顶的瓦还没有盖上，村里再拿不出钱买瓦了。曹前宽头晚在火塘边愁了一夜，喝了半壶酒，早上爬起来对老伴说，儿子们那间房子也是空着，上房揭瓦吧，先把杨二根家的瓦补上。老伴没有多言，转身去灶房，独自抹眼泪。曹前宽冲老伴的背影说了声，莫焦心，等那窝鸡养大，就有瓦钱了。

天上还淅淅沥沥地飘着雨，曹前宽啃了老伴准备的两根苞米，喝下一碗早酒，以酒解酒，身上恢复了活力。他家是一幢四排柱子的木瓦房，共有三间，中间是堂屋，两边各有一间卧室，他和老伴一间，儿子们一间，另有一间偏厦是伙房和柴房。正房堂屋里有一张布面长沙发，已看不出原来的颜色，沙发对面是一台电视，上面布满烟火的痕迹。堂屋里最夺目的是神龛，上面供着祖宗的香位。南山村家家有神龛，供奉的内容大同小异，神龛台上一般有香炉、蜡烛、五谷、糖果，有的还会有杀年猪时腌制的一块腊肉。神龛背靠的墙上正中央是红纸书写的“天地国亲师”位，竖写；上方横写一条幅：“祖德宗功”；左手边是“曹氏宗亲香位”，右手边是“司命灶君神位”。讲究点的人家还会写上“土中生白玉”“地内出黄金”，或者“清溪采藻明其洁”“静夜焚香告以诚”等条幅，让这地处边地的农舍也透着汉家的底蕴。

曹前宽有两个儿子，都出去打工了，老大甚至在外省当了人家的上门女婿。曹前宽自己宁死也要做一棵长在岩石上的老树，但他却管不了随风飘落的树籽。

乡下的房舍，一般都会在天花板和屋顶之间搭一间阁楼，上面堆放些杂物或粮食。曹前宽得先把阁楼上的东西挪一挪，不然这瓦一揭，什么都在雨里了。他爬上阁楼，倒腾了半天，该搬走的搬走，搬不走的就用塑料布苫起来。乡下人家，也没有多少值钱的东西，但每一样杂什都舍不得扔。

曹前宽不经意间翻出一个藤篾箱子，黧黑陈旧，边角的一些藤条都朽断了，一碰就散，像一架上个朝代的尸骨。曹前宽掀开箱盖，一股霉味扑面而来。里面有一件黑色破棉袄，筋筋网网的，到处是洞，还有两

条擦满补丁的粗布裤子，已看不出原来的颜色，两副陈旧的帆布坎肩，一双干瘪变形的解放鞋，鞋底和鞋面都分家得差不多了。这是什么年代的东西呢？他费力地想。

他又翻出一个用黄色油布纸包着的包裹，用麻线横竖扎得很仔细，像过去年代的炸药包。自从有了塑料布以后，现在已经不见这种油布纸了。他抓了一下油布纸包，有硬硬的东西。打开包裹后，原来里面还有一个已经变得泛白的草绿色挎包，包里是一条铜扣军用皮带和一顶解放军军帽。皮带还有韧性，皮带扣倒是锈迹斑斑了；而那顶老式军帽上的红五星，虽然没有记忆深处那么闪光夺目，但它一下让曹前宽感到血在往头上涌。

他想起来一个人了。沉重的伤感带着久远的硝烟味一下淹没了他。

这个人就是卓世民，打仗时他带着部队进驻到南山村时，武装带扎在腰间，挎包、枪套分挎左右，胸前挂着望远镜，手中还持一把微型冲锋枪。英俊、威武、沉着、勇敢，就像电影里的一个英雄。他在曹前宽的记忆深处浮现出来，让他眼热心跳。在三十多年前的那场边境战争中，卓世民是参战部队的侦察连长，曹前宽是支前民兵连长。他们一同出生入死，都是把生命托付给对方的真汉子。

几百年来，这里都是一个浸透了戍边将士鲜血的村庄。此刻，枪炮声在曹前宽的脑海里炸响，飞在天空中的炮弹比马蜂炸了窝还密集。曹前宽还记得，那是个月亮很亮的夜晚，他和几个民兵抬着身负重伤的卓世民从火线下下来，他浑身是血，头部血肉模糊，已看不出人样来。卓世民的血湿透了担架，在山道上淌了一路。山风凛冽，山路崎岖，他曾想把军帽给卓世民戴上，可扣不上去呀。随担架奔跑的一个女军医哭着说，头都烂成这样了，你还给他戴啥帽子？赶快走啊大哥！卓世民在临时设在南山村的战地医院昏迷了一晚上，第二天就被一架直升机接走了。那是村里人第一次见到比老鹰飞得还高的铁鸟。曹前宽曾到处打听卓世民的消息，但那年月参战部队来来往往，战事平息后，又赶上军队大裁军，他一个老百姓又怎么能知道部队的情况呢？

军帽上两块黑色的血迹至今犹存。血就是血，时间永不会将它洗净。

唉！卓连长，你还活着吗？

那天送走韦小香后，卓世民回到自己的房间，他还是给青山州公安局副局长朱正打了个电话。朱正曾经是依建光夫妇的家乡广畴县的年轻刑警，一路干到州局分管刑侦的副局长，过去卓世民在工作上没少指教过他。平常卓世民叫他“朱子”。电话接通后，两人先寒暄一阵，卓世民才说，你那边三天前丢了个小女孩，当事人报案了，你知道吗？朱正在电话里愣了一下，才说，不知道啊，老局长。哪里的案子？没见报上来。卓世民说，是汤谷寨的小孩，被省城的一家文化公司拉出去拍个什么节目，然后孩子就失联了。当事人已去乡派出所报案。朱正连忙说，老局长放心，我一定会关注这事。下面这帮小子，办事粗糙得很。卓世民说，朱子，你问过一下吧。孩子父母正着急四处找。朱正说，丢了孩子，哪个父母不急？我们先按打拐的程序办。

卓世民不再多说什么。人家按程序做事，你没有资格去对别人指手画脚，更不能对他们施加压力。打个电话，请他们知晓他在关注。他认为这事儿他只能帮到这个份上。退休以后，卓世民给自己定了个“三不政策”：不插手局里的工作，不掺和任何案件，不帮人说情。这些年他严格遵守自己的“三不政策”，多大的案子、多少有来头的人求他帮忙，他都没有动摇过。许多事情，你要管的话，就没有自己的晚年生活了。

但中午饭时，杨先书挑起了话题，他把韦小香来家里求卓世民帮忙的事情说了，他讲得有些添油加醋，从社区治安到世风日下，从人口拐卖到侵犯人权，从底层民众之不易到社会贫富差距之严重，从犯罪猖獗到警方不作为……一边的包阿姨心软，端着碗就开始淌眼泪。

卓世民又把饭碗一墩，“你怎么知道警方不作为呢？说话要有依据。”

杨先书说：“孩子丢了去报案，警方还不肯去侦办。你们可有考虑孩子父母的心情？”

他说的是“你们”，而不是“他们”，等于把卓世民也网了进去。卓世

民最恨的就是这点，但羞愧处也来于此。他说：“警方有他们的办案程序。你懂什么？”

肖佳看两翁婿又要吵起来了，忙说：“吃饭，吃饭。老卓，你给他们打个电话，让他们抓紧破案嘛。”

一直没有插话的卓婉玉这时说：“现在怎么还会发生这样的事？韦小香他们那么本分厚道的人，我一想起来就心痛得慌。都是当爹妈的，要是丢的是我家颖颖……”卓婉玉的鼻子也开始发酸了。

杨先书说：“这种事情，摊在谁家头上都是一场灭顶之灾。更何况人家是小老百姓，谁来管他们？”

“洪水，1961年的那场洪水……桥为什么会垮呢？我说过的……人肚子饿……”卓存君老人又插了一句。

卓世民将碗筷一推，不吃了。

他回到卧室，将自己放躺在床上。平时他都有午睡的习惯的，但现在却怎么也睡不着，脑海里还不全是那个丢失的孩子，更多的是医生的一些只言片语、网上查到的关于胰腺癌的相关信息，对北京那边医院最终会送来的“判决结果”的猜测。如果确诊了，就该安排后事了。妈的，这么快。生命原来会如此仓促、短暂。

这些天，每当卓世民翻看自己的体检报告时，都像是在面对一份生命的结论。一个小小的“占位”，一招致命，这谁能想得到呢？一个破案高手，终究也破不了生命中的“杀手”犯下的案子。单位每年都会组织体检，他经常因为工作忙不去，或者去了，也懒得认真读一读体检报告中的各项指标。退休后，在老伴肖佳的影响下，他开始关注自己的血糖、血压、血脂、胆固醇、癌胚抗原，以及脑、心、血管、甲状腺、肺、肝、肾、肠等方面的情况。老伴比他退休早几年，像几乎所有老年人一样，将康养作为生活中第一要务。卓世民过去总以工作忙逃避老伴的“健康大检查”，退休后，肖佳用自己的标准去要求卓世民。从什么该吃，什么不能吃或少吃，到作息时间、生活习惯，等等，老伴无不过问。一个退了休的人，不操心身体健康，还能操心什么？这几天，让卓世民闹心

的是：怎么向老伴掩饰这次体检的结果。体检报告他可以藏起来，重要的是情绪要稳住，不能露了怯。那天老伴一句，老卓，你这些天怎么脸色有些发灰啊？让他自己也跟着紧张了半天。他有些悲凉地想：过去为了工作，经常要化装侦查，逢场作戏。现在这一套要用来对付自己老伴啦。

卓婉玉在外面敲门，卓世民只得起来给她开门。她进来往沙发上一坐，说：“爸，你别怪先书，都是当父母的，听不得别人的孩子有什么事儿。”

卓世民微微一笑说：“没什么的，我不计较。”

“你打电话过问了吧，爸？”

“你晓得我的‘三不政策’的。”

“刚才包阿姨又在厨房里抹眼泪，说他们壮族人，丢不起孩子的。”

“谁又丢得起呢？”卓世民反问道，不觉间就中了女儿的套。

卓婉玉身子挨了过来，摇着卓世民的胳膊，“爸，你想想，要是这事落到我们头上，你管不管？恐怕你还来不及管，你手下那些人早当大案要案抓了。一块车窗玻璃都让他们跑得飞起。”

卓世民看见了女儿眼里的泪光，那是他在这个世界上最不愿看见的东西。他想起女儿的婚礼上，在他把女儿的手交到杨先书手上前，幸福的女儿泪花闪闪，他竟然也把持不住自己，在哽咽中匆匆说了两句祝福的话。后来他想：是因为自己再也不能充当保护女儿的角色，还是不放心把女儿交给那个愣头青？天底下所有的父亲，在那种情况下，大概都会有这样的情感吧？从孩子降生那一刻起，他就是她的保护神。他不允许她受到一丝伤害，也不允许自己有丝毫的失职。女儿的一滴眼泪，就是父亲心头永远的痛。现在，他希望自己离开人世时，最好不要看到女儿的眼泪。

卓婉玉又说：“爸，我在课堂上经常教育我的学生，‘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晓得这是谁说的吧？”

“不晓得。”卓世民老老实实在地回答，他觉得让女儿学文科，还是有益的。退休后他让卓婉玉给他推荐一些世界名著看，这让他兰高荣面前有了点“有文化”的优越感。他经常捉弄这个老伙计，你晓得《安娜·卡列尼娜》里的那个卡列宁是谁吧？兰高荣的回答是，卡列宁吗，不是列宁同志他叔，就是他舅。

“这是我们的孔圣人说的。”卓婉玉又摇她爸的胳膊，从小她就这样，一摇老爸的胳膊，万事好办，哪怕她现在也是当妈的人了，“孔子的意思是说，人不能只管自己的家人，也不能只管自己的孩子，要有爱心，有大爱。明白了吗，老爸？”

卓世民怔住了，他想了想才说：“你的老爸老了。”

“老了不是理由，”卓婉玉再次摇他的胳膊，“爸，你可以发挥自己的影响力。你一个电话，抵人家一脸盆的泪水。”

卓世民不得不说，我已经打过电话给下面的人了，但人家要走办案程序。程序就是规矩，你懂的。但卓婉玉说，爸你还得把他们盯紧点。现在的人办事，有没有人情的因素起作用，天知道。卓婉玉说到最后，再次摇着卓世民的胳膊说：

“爸爸，依建光、韦小香这样进城打工的家庭，在这城里属于弱势群体。没依没靠的，也不富裕，我们不帮他们的话，谁能帮？乡下人进城讨生活，不容易啊。爸，你过去经常说，能站着，就不躺下。现在你得站出来，帮他们一把。”

“站出来？”卓世民仿佛连自己都感到很突兀，“我怎么站出来？我都退休这么多年了。”

“那你就躺下了吧，服老，认怂。”

“你老爸什么时候怂过？”

卓婉玉笑嘻嘻地说：“所以嘛，老爸，我还不了解你呀？退休算个啥？你转个身，就没有你这老警察破不了的案。”

转身，那么容易的事吗？卓世民本想说，你是不是觉得你老爸有通天的本事，是好莱坞电影里通吃一切的英雄？

在卓世民干密侦工作时，他经常扮演不同的角色，老板、乞丐、包工头、看门人、黑社会老大、跑长途货车的老司机、金融机构的职业经理、机关里的普通干部，只有把那些犯罪分子都绳之以法以后，他才“转过身来”，恢复自己的警察身份。退休后他有时间追剧了，影视剧里的那些卧底，和他所经历的相比，都不过是些小儿科。

卓世民从来不把自己当英雄，如果说年轻时他还有英雄情结的话，现在他认为身边牺牲的战友、同行才是英雄。寂静的群山，瞬间就战火纷飞，炮弹掀起的红土，天上飘拂的黑雾，掩面哭泣的人，中弹哀号的人，戴上手铐的人，善良的受害者，阴鸷狡诈的人贩子，近身格斗凶悍的对手，警笛呼啸撕裂了的平静生活，漫漫长夜里孤独的蹲守。他的人生就是歌舞升平的和平世界里的传奇，出生入死，与各种危险做伴，常常与死神面对面。但他很幸运，他流过汗，也流过血，他还活着，因此他不认为自己有多了不起。那些战死沙场、以身殉职的人，他们用鲜血染红了自己的战袍，用生命兑现了自己的承诺，他们才堪称英雄。多年的职业生涯让他早就淡泊了功名。像韦小香把他抬得那样高，看作救星一样，反倒让他难受。他已经脱下警服，没有那份权力和责任了。更不用说现在自己都泥菩萨过河，暗自在安排“后事”，哪还有心思管闲事？

这天晚饭后，卓世民独自出来遛弯。沿小区环形大道走一圈，大约八千多步。卓世民给自己定每天走一万步的运动量。他认为，自己步伐还算矫健，像一个老小伙儿（卓婉玉语），这跟常年坚持锻炼和走路有关。

傍晚的社区最有烟火气，散步遛弯的、带孩子出来玩的、在广场做操跳舞的、街边吃烧烤喝夜啤酒的，这是你能感受到的人间万象，生动、温馨、平静、怡然。过去，你是这和平日子的守护者，现在，你将被“逐出局”，你将“躺下”了。卓世民有时想到这种角色转换，难免也会悲从心来。

一群小男孩蹬着滑板从卓世民身边飞驰而过，洒下一路的笑声和呼啸。孩子们的背影让卓世民不能不想到依阳阳，想到韦小香哭泣的脸。

一个老刑警遇到一桩案子，他的嗅觉就像坡头溜车，不往那个方向跑都不行。如果依阴阳真被人拐走了，会是谁干的？动机在哪里？

还不到“躺下”的时候。他忽然有了给自己找点事做的冲动。

他给自己的爱徒普大卫打了个电话，说要见他。普大卫说，卓局，我还在外面办案呢，要么约个地点，我来会你。

这几年卓世民一般不给自己从前工作中的上级或下级打电话。过去身上两部手机，全天候开机。常常电话接到耳朵发烫，拨出的电话对方秒接、秒回。现在你一个闲人，一个电话打出去，遇到对方不接，或者半天才回过来，那种时候，你就该掂量自己究竟还有几斤几两了。这就是在位与不在位的区别吧？

给普大卫打电话，卓世民从不会有什么担心。普大卫从他在密侦处当处长时就跟着他干了。有一年春天，他对普大卫说，我要把你丢到死牢里去，你的任务也只有我知道。普大卫那时正在谈恋爱，没有犹豫就答应了。然后，等普大卫漂亮的板寸长成一窝乱草，胡子拉碴的半个月不打理时，警察就将他带走了。给他戴上几十公斤重的手铐脚镣，直接押到关死刑犯的大牢里。因为一个在押的黑社会重犯取不到口供，警方在并案侦查时，怀疑他还有几桩罪行没有招供，卓世民就想到了这出“苦肉计”，让这个从北京公安大学毕业的青年警官以强奸杀人的罪名与那个恶贯满盈的家伙共关一室。卓世民告诉他，干我们这行，到哪个环境，你就把自己当成那个环境下的人。在黑社会里卧底你就是扮一个流氓，在银行里你就当好职员。你要是从角色中出不来了，就活该你倒霉。普大卫蹲了三个月的死牢，愣是没有拿到一点线索。直到有一天普大卫接到即将执行枪决的判决书，长期的拘禁和身背强奸杀人的罪名，让他都认为自己真的要被执行了。当初的“剧情”设计没有这一出啊？是不是哪个环节出了差错，或者卓世民本人出什么事了？那他普大卫可真就冤枉死了。他拿到判决书时号啕大哭，真不知道自己会不会不明不白地给枪毙了。监狱方为他准备了一桌丰盛的“最后的晚餐”，还有两瓶酒。那个重犯主动要求陪他喝酒，结果两人在醉意阑珊中，那家伙把什么都摆出来了。普大卫出来后女朋友因不明真相跟他掰了，他立了个二等功，卓世民就更加注意培养他，三十二岁他就干上了刑侦局技侦处的副处长。

卓世民从这小伙子身上看到了自己年轻时候的影子，忠诚、能干、精明、无畏、有责任感。

晚上八点半，他们在一家大型购物中心的咖啡室见面。普大卫两眼血红，一脸倦容，一看就是严重缺觉。他一落座就说上周发生了一起枪击案，一个离婚男人在菜市场买菜回来，不明不白就被人从背后打了一枪。案子没有任何头绪，压力大得很，手上还有两桩厅长挂牌的督办案件。人手不够啊，都忙得脚底板翻天。卓局有什么指示。卓世民笑笑，我现在还能有什么指示，只是有个案子，想让你帮我分析一下。

普大卫挠挠头，说：“师父，我还想找您帮我分析案子呢。哪里有徒弟在师父面前指手画脚的？”

卓世民嘿嘿一乐，“就当我们一起探讨吧。”然后就把依阳阳的事儿说了。

普大卫说：“卓局您可真是菩萨心肠。案子发生在乡下，又不在我们的管辖范围内。属地警方会管的。”

“犯罪嫌疑人是从春城下去的，电话也是春城本地的，还冒充电视台的人。我给你看这个。”卓世民把从韦小香手机里转来的那份合同再转给了普大卫，然后说，“你去帮我查查这家公司，还有这个电话号码，再查查去汤谷寨的那辆车。”

普大卫眉头皱了一下，但看到他师父期待的目光，便马上说：“好的，师父，我安排人去查。”

“你尽快吧，算帮我一个忙。”

普大卫忙陪着笑脸道：“师父交代的事，我应该的。”他犹豫了片刻，才吞吞吐吐地问：“卓局，这个……被拐走的小孩，是……是你家什么人吗？”

卓世民正色道：“你小子别瞎想。每一个被拐的儿童我们都要救不是？”卓世民想了想又说，“别忘了，最找不到因素的案子，才是最有挑战性的，也可能是最大的。设这么大一个局拐走一名乡下孩子，肯定是

涉嫌团伙犯罪。”

普大卫扬起了眉毛：“正在打击团伙犯罪这个节骨眼儿上，谁还敢跳出来，那可真是撞我们枪口上了。卓局放心，等找到线索了，我就跟您和刑侦局领导汇报。等案子一立，手段一上，跑不了兔崽子的。”

“跑不了兔崽子的”过去是卓世民的一句口头禅，现在成了局里刑警们的常用语。卓世民并不知道，他退休后留下的传奇，还在被年轻的刑警们津津乐道。

普大卫始终惦记着手上的案件。临走前，他把那桩枪击案已掌握的线索大体跟卓世民说了一下，请教自己的师父从哪里去寻找案发的“因素”。现场只找到一颗点三八子弹的弹壳，从格洛克枪打出的。杀手枪法挺准的，二十米距离，一枪毙命。我们还没有查清枪是从哪里来的。被打了一枪的那个男人是所学校的体育教师，品行基本还算过得去，社会交往也比较清白。老师嘛，想来也不会轻易与社会上的混子们结什么仇怨。只是爱酗酒，有过两次家暴史，导致也是教师的妻子跟他离婚。据学校和邻居反映，死者最近一段时间过得有些颓废潦倒。他的前妻他们也走访了，离婚是她主动提出来的，家里的财产也都归了她。但感觉她既没从家暴的阴影中走出来，又对离婚有些后悔。她是一个很小学老师，一只蟑螂都会让她惊声尖叫。这样的小女子连枪长什么样子都不会知道，案发时她正在给学生上课呢。普大卫仰着头问：

“卓局，谁会杀一个净身出户的落魄男人？犯罪动机在哪里？”

卓世民狡黠地眨了眨眼睛，“冲冠一怒为红颜。”

普大卫愣了一下，说：“卓局，那女老师可不是什么红颜，相貌太一般。技侦部门正在做枪的数据分析，我还要去看看结果。队上的兄弟们全撒出去了，层层走访，地毯式排查，天知道谁能撞上大运。对不起了卓局，我要走了。”

普大卫起身，卓世民淡淡地说：“别瞎耽误工夫了。制式枪，肯定是从境外进来的。”

普大卫一拍脑门，再看看师父那笃定的神态，他相信了，说：“卓局

你要保重身体啊。”

卓世民看着他消失在人群中的背影，想起当年在密侦处时，他跟着跑案子，晚上开车送自己回家，到了单元门口了，还要下车一路护送到家门口，六四手枪保险打开，随时在衣兜里握着。现在他不需要保护自己的领导了。

卓世民又坐了会儿，透过咖啡室的玻璃看商场里人来人往，感受这世界和自己的关系。那天在医院里忽然失去对外界的感知，就像被全世界抛弃，真是既恐惧又荒唐。眼前的世界多么令人留恋啊，流光溢彩，活色生香，与往昔美好的回忆密切相连。去年这家大型的购物中心刚开业不久，他来买一双休闲鞋，却在里面迷失了自己，不知道该如何走出这迷宫一样光怪陆离的世界。这大大打击了他的自信心，难道我他妈的真的老了？这座城市的每一条大街小巷，他都熟悉如掌中纹路，到处都有他战斗过的足迹。过去在局里的指挥中心，任何一条背街僻巷出了事儿，他不用看屏幕墙，就立马能判定出方位，地形情况怎样，建筑状况如何，有几条出入口，该如何布置警力封锁或控制。在自己的岗位上，他总是敏捷的、强悍的、具有掌控能力的，上级总是对他充满信任，放手让他去干。任何棘手的案子交到他卓世民手上，陈厅长只需听汇报就行了。他总跟手下的刑警们说，只要你走心入脑，就没有破不了的案子。一切人和事物都是相互关联的，都会留下痕迹，都有因素，理清了这些关系，找到了那些痕迹和因素，你就找到了破案的路子。一个刑警，不过是社会的医生罢了。

不过刑警却不是自己的医生。刑警也不是老中医。老中医越老，经验越丰富，医术越精湛，越受人尊重；刑警到年龄了，就得退休，也得服老。他脑部的战伤，医生说估计年老后可能会有并发后遗症。什么叫并发后遗症？他不知道。但他隐约知道它的模样，那就是他年过九旬的老父亲的样子——不再是一个受人尊敬的、安享晚年的老者，而是孤独的、卑微的、浑浑噩噩又毫无尊严感的等死的人。他父亲在八十多岁时逐步沦入阿尔茨海默症的“黑洞”，随着生命之光日趋黯淡而越陷越深，渐行渐远，成为一个不能感知这个世界却只存留一个躯体的无智无识、无忧无虑、无所谓快乐也无所谓痛苦的可怜人。卓世民为自己骄傲一生，从不需要别人同情，过去他担心自己将来也会步老父亲的后尘，不

得不穿尿不湿才能睡觉。

现在，他不无悲哀地想：自己不会有老父亲那样的“福分”了。

别去想这破事儿啦。他又告诫自己。他忽然想起一个线人，便一个电话打了过去。他很多年没有这家伙的消息，没想到电话一打就通了。

他们在这个线人的车上见面。这小子多年前是个拐卖妇女犯。曾经被卓世民办过，判了六年有期徒刑出来，成了警方的眼线，属于社会底层的“灰色”线人。他姓游，绰号游六指，是个油嘴滑舌的老江湖。

游六指开一辆像垃圾车一样的长安面包，油腻肮脏，卓世民一坐进去就闻到一股臊臭味儿。“这些年在干吗呢？”卓世民问。

“报告政府，我一直在给菜场送鲜猪肉，还有鸡鸭啦鱼啦啥的。”游六指满脸谄笑，“政府好多年不见了，又在忙什么大案子了吧？”

看来这小子不知道他已退休，这正是卓世民所希望的，“少废话。你那些狐朋狗友，最近都在干什么？”

“我早不跟他们来往了。真的，政府要相信我。政府教导得好，我重新做人，靠劳动吃饭。”

“你从前那个贼窝子的那些人，可不老实。你小子瞒得过我吗？”

“政府火眼金睛，我晓得，我放个屁、路边撒泡野尿政府您都查得出来。我们只是偶尔吃个饭啥的，狗日的要不学好，政府会收拾你们的。我也经常这样告诉他们。”

卓世民不想跟他啰唆，盯着游六指的眼问：“有一个小孩被拐走了，你听到什么动静没有？”

“做小娃生意？不会吧，现在哪个还敢？”

游六指的眼神没有乱，不像在说谎，但卓世民还要给他施加点压力，“四天以前，就是这月的二十二号，你在干吗？”

游六指知道自己成了怀疑对象，马上指天发誓地说：“政府，我怎么

还敢做这个事？我有教训了，政府改造好我了。我每天在给人送货呢。早上四点起床，去屠宰场拉肉，下午又要去养鸡场拉鸡蛋送给人家超市，一家家送，累到晚上十点才收工。天天都是这样。政府您可以去调查，我要说了半句谎话，你再抓我进去吃枪子儿。”

“给我留点心，最近谁发财了。”

“好好，领导，我一定，一定帮您打听打听。只是，只是，我还得养家糊口呀政府。改造出来后婆娘跟人跑了，现在又找了一个，还拖着个油瓶。”

卓世民从口袋里掏出一千块钱来，递给游六指，说有什么情况打我电话。那边也不客气，满脸堆笑、唯唯诺诺地把钱收了。

卓世民从那破车里钻出来，长长地吐了一口气。想：我这是在干吗？闲得无聊想转身回到从前的日子？

又想：至少我不想那操蛋的占位。

从出来见普大卫时起，他真有点回到从前的感觉。调查、分析、判断、追踪，像忠实的警犬一样在茫茫人海中搜索一丝丝罪恶的气味，这让他感到亢奋又轻松。他还感到背后有一双眼睛在盯着他。这不是他过去干密侦工作时，常常要背对那些犯罪分子的暗箭，身后随时有一种不安全感。现在这双眼睛是无形的，又是可感的、温热的、充满激励的，柔柔地顶着他不自主地从闲适的退休生活中“转过身来”。

你这个老家伙，难道功夫废了不成？

湖面是一面巨大的镜子，映照着蓝天白云，也映照人一生的某些回忆。有些回忆还沉在水底，永不为人所知；有些回忆会浮出水面，就像那咬钩的鱼，被拉出水面时，会显得那么鲜活动人，让人恨不得引之入怀。

兰高荣今天战绩不错，已经钓起了三条大青鱼、两条鲤鱼，还顺带扯起来几条小鲫鱼。离他十来米远的卓世民，已经换了几个鱼窝子了，才钓起来一条一斤来重的鲤鱼。这个老家伙今天心不静。兰高荣想。

多年来这老哥俩一个在省厅，一个在市局，默契中有配合，相处中有争执。兰高荣有段时间感到自己在警察这个行当里前途无望，想调到政法委去坐办公室。卓世民说，我给你几条重要的线索，让你办几件漂亮的案子，上面就知道你的厉害了。卓世民执行秘密侦查任务经常几个月不回家，音信杳无，兰高荣就隔三岔五地去卓家探望，有时连孩子上下学、老人去医院、家里买个米换个气罐啥的，都由他包了。尽管那时兰高荣经常埋汰卓世民说，你哪像什么人民警察哦，我看你只是介于土匪和老百姓之间。他们两人间有一种相互“守护”的气场，不管他们是不是肩并肩地站在一起，这种“守护”都存在。

就像今天早上两人一来到这龙泉湖边，各自找好自己的鱼窝子，在下竿之前，卓世民便先把四周打量了一番。他们的背后是一扇悬崖，左侧是一条山路，视野良好，路两边有几棵红木棉树，枝叶繁茂；右侧是一片湖滩，然后就是湖面。只是湖对面两百多米处有一座荒山，布满了杂树和灌木。卓世民从背包里拿出一部警用望远镜，把对面的山坡仔细看了一遍。兰高荣知道他每到陌生地方，都有观察好周边环境、留好退路的习惯，便打趣道：

“要么我去对面，当你的守护？”

卓世民道：“你好意思说，老子差点没有在你面前当人家的枪下鬼。我们有阿雄呢。阿雄，去周边看看。”退役警犬阿雄得到指令，一边撒着

欢儿，一边呼呼地在四周东嗅西嗅的了。出来钓鱼，阿雄总是兴奋莫名。

多年以前，市里发生了一桩连环枪击案。第一个受害者是一个在城郊河边钓鱼的老人，子弹从60米开外的对岸射来，一枪爆头。从枪击创口判断，犯罪嫌疑人用的是一支12.7毫米口径的狙击步枪，大约还加了专用瞄准镜。四天后，第二个受害者在这个片区的一处垃圾填埋场边被发现，是个拾荒的老人，也是一枪毙命，同样的步枪口径。是财杀？情杀？仇杀？黑社会火拼？全市的警力都被调动起来大排查，但从两个受害者身上完全找不到作案的“因素”和动机，他们都是再普通不过的人，那个钓鱼的只是个退休工人，一辈子本本分分的老好人一个。两个月后，第三个受害者也在这条河的上游三公里处出现，是名三十岁的农妇。她正在河边自家的地里干活，一颗子弹从她身后飞来，击中了她的后背左侧，穿前胸而过。那枪手为了迷惑警方，还把受害者的裤子褪到膝盖以下，伪造了一个强奸现场。连环枪击案让高层震动，全市恐慌。卓世民分析这是随机作案，变态杀人，不要再费力去找什么作案因素了。他在地图上画了几条线，圈出几个点，把手下的精兵强将沿着这些点全撒出去，装扮成钓鱼的，做小买卖的，做工的，跑步遛弯的。他自己则在最可能是下一个案发地点的河边钓鱼，外面穿一件很醒目的红色钓鱼马褂，里面只套一件防弹背心。封控的任务就由兰高荣带市局的警力负责。卓世民选定的那个地方对面是一片乱山岗，有一家废弃的工厂，破败的厂房和几处断壁残垣。卓世民推断这是犯罪嫌疑人最好的射击点，他就在对面给他当靶子。作为刑侦局长，最危险的活儿你必须先挑起来，冲在最前面，手下的兄弟们才会服你。行动前他对兰高荣说，老哥这条命交给你啦，你得给你嫂子守护好了。这样大的行动兰高荣岂敢大意，头天下午就带人把河对岸梳理了几遍，所有可能进出的路口、隐藏的地点都布置人秘密蹲守。兰高荣自己则守在那家工厂的一个水塔上。到上午十点左右，河面一如既往地平静，周边也没有什么异常，卓世民已经钓起来几条鱼了。兰高荣忽然发现有几只鸟儿从树丛中飞了起来，他忙对着耳麦讲，一号小心。那边卓世民得到警告的同时，马上观察到河对岸草丛中白光一闪。那是瞄准镜的反光。在卓世民顺势往后一倒的瞬间，一声不大的枪声传来，子弹从他头顶上飞过。对面布控的特警们马上朝枪响处扑去，几轮枪战后将枪手擒获。原来那夺命枪手躲在

一根从工厂伸向河里的排污管中，这排污管埋在土里，只有管口露在外面，又因为多年不用，早被荒草遮蔽。这小子头天上午就藏在里面了。他是一个枪迷，自己从网上买来零部件组装了一支狙击步枪，还买了伪装迷彩服，学着电影里的美军狙击手，把脸涂得只剩下两点眼白。但他又是一个变态的冷血杀手，随机杀人，只是为了检验自己的枪法。在事后的案件总结会上，兰高荣向卓世民谢罪，说他没有当好卓世民的“守护”，自请处分。卓世民只是笑着说，你赔我一瓶茅台酒好了。

所谓生死情义，于这对老搭档来说，就是一种不离不弃的“守护”，在工作中相互支撑，退休以后，他们需要共同“守护”的，不过是日益逼近的衰老和孤独罢了。

卓世民又起了趟空竿，兰高荣听见他换鱼饵时嘀嘀咕咕，就打趣道：“在想桑吉老师啦？”

“老不正经的，瞎扯吧你。”

“人家桑吉老师要帮你写回忆录呢，采访开始了？”

“更扯淡了。”卓世民把鱼竿甩了出去，“我是哪根葱啊？整哪样回忆录。”

“你是人家心目中的老英雄。”

“老狗熊。”卓世民有些怅然道，“不中用啰。”

兰高荣坏笑道：“哎，你说，我们这个年纪的人，还会有人喜欢吗？我们局的老屠，退休后天天去跳广场舞，认识了一个大妈。嘿嘿，现在正跟家里闹离婚哩。”

“嘿，兰老倌，你脑子发岔了是不？”卓世民扭头看他一眼，又回望湖面。他的脑海里此刻浮现的当然不是桑吉老师，而是韦小香。今早出门前她又打来电话，说孩子还是没有消息，那个唐导的电话依然打不通。县上公安局的两个警察到了汤谷寨，问了情况后就回去了。韦小香在电话里带着哭腔哀求道，卓老爹，求求你帮帮我们吧！我们不知道该去哪里找到孩子，连寻人启事都不知道该往哪里贴。我们是叫天天不应

啊！

朱正那边有所行动了，但似乎力度还不够大。看来这事还得借助省厅的力量，普大卫那边能找到点线索就好了。

兰高荣又在那边乐呵呵地说：“我看你没在钓鱼，鱼在钓你啊。”

“妈的，烟又忘记带了。”

兰高荣掏出一包烟来，扔了过去。嘴里嘀咕道：“老叫花子。你呀，省着点抽吧，我现在一天只抽半包。好习惯让人长寿哩。”卓世民有一年为了破案，在城里扮了一个多月的乞丐，连兰高荣从他身边走过都没有认出来。

“坏习惯让人舒服。”兰高荣应该还不知道卓世民生病的情况，不然他不会让他这么“舒服”。卓世民打算等自己躺下那一天，再告诉老搭档病情的真相。

卓世民点上一支烟，长长地吐了出来。然后说：“老兰，跟你说个事儿。”

“呵呵，你的事主动跟我说，还是第一次。”兰高荣不以为然地甩了次竿。

“我认识的一对打工者夫妇，前几天把孩子丢了。”

“哦，在哪里丢的？”

“乡下，青山州那边。也许是在城里。被人设了一个局，把孩子骗走了。”

兰高荣专心盯着鱼漂，没吱声。他不认为自己老搭档还会昏头到再去管案子的事，他只将之视为大家钓鱼时的闲聊。卓世民有一次乘公交车，发现两个小偷。他没有出手，而是发信息给局里，让他们派反扒队的人来。这一对儿曾经的执法者，最清楚执法的分寸和底线。尤其是兰高荣，不该他管的事，他绝不插手。

两人长久没有说话。兰高荣又扯起来一条大青鱼。鱼在水面上跳跃挣扎，他一边收线一边快活得像一个小孩那样“哟呵呵”地欢呼，他说，过来呀宝贝。别闹别闹，过来呀。

兰高荣再次放下鱼饵后，湖面归于平静。不平静的还是只有卓世民，他又说：“那小两口也可怜，说是绑架吧，两个打工的能有什么钱？寻仇？更不可能，老实巴交的一家人呢，跟谁结仇去？这事儿很蹊跷哈，老兰。”

“你的鱼漂动了！”兰高荣越俎代庖地喊。

卓世民一扯竿，还是让鱼逃脱了，“他妈的。”他换上鱼饵再甩竿出去，“有一些线索，昨晚我见了普大卫，让他去查一查。”

“你呀，安心钓你的鱼。少说两句好吧？青鱼这玩意儿，闻不得一点动静。”兰高荣眼睛也不眨地盯着自己的鱼漂。

卓世民却仿佛偏要说给水里的青鱼听。他讲了他对依建光夫妇的印象，他们如何善良本分，一个针对他们有目的的骗局，但他却不知道为什么。他预感到背后有一只巨大的黑手。青山州那边的警方已经立了案，但似乎他们办案的力度还不够。

“那让小家伙们忙去吧，老家伙们要吃饭了。”兰高荣不想听卓世民多说，干脆摆开他们带来的午饭，他还掏出一小瓶泸州老窖来，今天卓世民开车，他就自己对着瓶子吹，“我嫂子做的这凉拌猪头肉不错。你不想喝两口啊？”

“你少来。我准备戒酒了。”卓世民说。医生告诉过他，以后不要喝酒了，烟也要少抽。你现在那里有个占位，我们尽量不要去刺激它。

“嘿嘿，你都戒得了酒的话，我用手心煎鱼给你吃。”

“我告诉了普大卫，要往团伙犯罪方向去查。”

“你就别瞎操心啦。现在人家办案，动辄就上大数据、区块链什么的，老一套的那些侦查手段，你我的那几下子，都过时啦。还有几个人的，

肯去做什么跟踪、蹲守、走访群众的事儿呀？人家都在办公室看监控，在电脑上敲键盘，在数据库里搞比对。我们不懂这些，落伍了。明白了吧？唉，说起案子来，你脑袋咋就那么清醒？你不是有‘三不政策’吗？这个都守不住，还戒酒？你想干吗？”兰高荣觉得自己的老伙计要“越位”了。

“不干吗，随便说说。”卓世民说，低头吃饭。

“我告诉你，打拐救人反被人追着打的活儿，我可不想再干了。卓老信，你要晓得，我们是老家伙了，跑不动啰。别真把自己当老英雄。”

打击人口贩卖和解救被拐的妇女儿童，全世界的警察都会遇到，但可能只有中国警察办这类案件时情况特殊，许多时候打击效果事与愿违。兰高荣曾经参加过一次打拐救人行动，是在山西。他带着专案组先打掉了中间倒卖妇女的犯罪嫌疑人，然后顺藤摸瓜到太行山深处的一个小村庄，解救被拐卖的那个妇女，市电视台还跟去了一个摄制组。进村前他先雇好两辆中巴车，停在村口外，布置好撤退路线。事先已有侦查员摸进被拐妇女家，问她愿不愿意回老家，那妇女也答应了。可是等兰高荣他们要带着女人走时，她却舍不得不满一岁的儿子。一番劝说、纠缠中，女人的丈夫回来了。这下可惨了，全村男女老少提着锄头钉耙木棒什么的都追了出来。兰高荣让人护送电视台的记者和那女人先撤，自己带几个人断后。开初他还想给村人宣讲一下政策，做做工作啥的，可村人哪听得进去？你带走人家花钱买来的媳妇，哪有不跟你拼命的。朝天鸣枪也挡不住村里人拼死往前扑的势头。他们被村人追得狼狈不堪，挨了不少扁担石头的打，还不敢还手，只能跑。那一年兰高荣也有五十三了，怎么跑得过山村里那些汉子？他落在最后，还挨了几扁担。待跑到车面前时，都累得快吐血了。兰高荣回来后说到此案就开骂，老子们是去救人的，倒成了进村的鬼子了。更让他气不顺的是，费心费力救回来的那女子，半年后自己又跑回去了，还是舍不得在那边生下的儿子。兰高荣白挨了一顿打。在打拐的专项行动中，作为中间倒卖环节的犯罪分子很容易被打掉，但行动的结果往往并不尽如人意。你救出的受害者，你以为给她（他）带去了法律的公正和尊严，但她（他）的命运已被改变，当你以法律的名义想把它扭回来时，你会发现，法律奈何不了人伦——哪怕它是被扭曲了的人伦。

卓世民明白这个老伙计的态度了，他不再多说，吃完饭回到自己鱼竿前。那个下午，他同样收获甚微。多年前他也参与过公安部组织的跨省区打拐行动，有个上了公安部A级通缉令的本省拐卖人口嫌疑人，江湖上称为五嬢的，至少有十桩妇女儿童拐卖与她有关。卓世民带人从广东追到福建浙江，再追到山东河南山西，几乎跑了大半个中国，每次都只抓到五嬢的上线或下线，狡猾的五嬢总是见首不见尾。有一次在粤北山区，卓世民安排了一次交易，钓五嬢出来“交货”。五嬢指定的交易地点在一处正在修建的高速公路的工地上，卓世民远远看见五嬢抱着个婴儿从一间工棚里出来，她穿件蓝花格外套，戴顶草帽，一条灰色围巾从脖子捂到整张脸，只留两只眼睛在外面。卓世民走到离五嬢只有五米左右时，他身后几个当地的年轻便衣也缺乏经验，忽然喊叫着冲了过来。五嬢将婴儿往卓世民这边一扔，转身就往工棚里跑。卓世民在半空中接住了婴儿时，一辆摩托车却斜刺里冲出，载上五嬢就往工棚后面的一条施工便道上逃。卓世民那次是带着刑侦局的侦查员孙立峰一同办案，小孙一直守在后面的吉普车里，看见前边犯罪嫌疑人逃了，立即开车追了出去。可哪想到这条便道的一个拐弯处被狡猾的犯罪分子事先挖了一个大坑，坑里灌水，再撒上糠。载着五嬢的摩托车从路边溜走，小孙的车却一头扎进坑里，然后翻滚下了山崖。小孙当场牺牲。这案子办得窝囊，把卓世民给气的，牺牲了一个好兄弟，还只看到犯罪嫌疑人五嬢的一个蓝花格背影。那次专项打拐行动结束后，一举肃清了省内多个拐卖妇女儿童团伙，卓世民立了个二等功，他回家就把奖章锁抽屉里了。抓十个小偷，不如抓一个贼头。到卓世民退休移交工作时，还在五嬢的档案材料上拍了拍，说，这个家伙，背着一笔血债，还是从我眼皮子底下溜掉的。

多年来，这是他心中的一个梗。

根据警方掌握的资料，五嬢是个老谋深算的犯罪嫌疑人，擅长策划组织人口拐卖团伙犯罪。有一次她装扮成一个护士，大摇大摆地从医院病房里将一个男婴抱走了。计划周密得连卓世民也不能不为之感叹。这个犯罪嫌疑人上公安部A级通缉令十多年了，竟然还没有抓到，她好像人间蒸发了一般，一度让卓世民觉得不可思议。一直到他退休，五嬢案是他从警生涯中为数不多的几桩未破案件之一。

从依阳阳被拐案的犯罪类型来看，这是一次有组织、有预谋、有明确目的指向的犯罪活动，跟五孃以往的作案手段相似。难道五孃重出江湖了？

多年的办案经验积累，会让一个老刑警拥有某种直觉。在还原案发现场的过程中，这种直觉会引领着他穿越重重迷雾，找到那只黑手的主人。就像一个高明的垂钓者，端坐岸边，也能知道鱼儿会在哪里出没。

潜游多年的五孃，你要敢来咬钩，我就能逮到你。孙立峰牺牲后，卓世民曾写过一份自我检查，他总结了自己的失误：总认为抓几个人贩子，是杀鸡用牛刀。自己有轻敌麻痹思想。没有周密部署，做好现场的封控工作，导致犯罪嫌疑人逃脱。

尽管再聪明的猎人也有失手的时候，但那时的卓世民怎么能料到，逃掉的五孃，还会像他身上的胰腺占位一样，成为他人生中的又一个严峻的挑战。

曹前贵和侏阳阳被劫持已经四天了。他白天被那帮人过堂拷问，晚上被关在一间黑屋子里，有时还用胶带布把嘴堵上。他后悔刚被劫持时，为了壮胆，大谈自己的老板褚志势力如何如何，你几个小混混可惹上事儿啦！慢慢地他明白了，这些人身上透出来的狠劲儿，他还看不到边。

江湖上的风云变幻，无论是褚志还是曹前贵，都看得太简单了。曹前贵被劫持后，总是被追问一个问题：你的老板为什么抱走这个女孩？那么喜欢孩子，你老板干吗不自己生一个？他们那么有钱，找人生个娃还不容易？曹前贵被打得受不了，只能哀求：求你们别打我啦，我只是个没心没肺的人。谁出钱多，我就给谁干活。我们农村人说，猪多好喂，娃多好养。我们老板有个儿子了，可能人家想，再养一个女儿，风水啦八字啦啥的就合了吧。

他们当然不会相信他的话，继续将他囚禁在一间只有一扇窗户的屋子里。窗户是从外面钉死的，可以看见两棵树的树梢，曹前贵估计他应该是被囚禁在二楼。很明显，这帮人是要用那小女孩做大买卖。如果小女孩是诱饵，他又是什么？他还不至于蠢到幻想他们会分给他一杯羹。我该不会被灭口吧？既然你已经没心没肺地走上这条道，你一定会遇到一群狼心狗肺的人。这是他多年来在这条道上行走的苦涩经验。

曹前贵在二十世纪末因为人口拐卖“二进宫”，服刑五年，出来后又在外面混了几年，好的坏的本事都学了不少，但还是没有赚到什么钱。村里修路的艰辛让他觉得这路不是修进村里的，而是要修到月亮上去。只有疯子、傻子才会去挖这条路。他再次远走他乡，在青山州朗沙锑矿的精选车间做了一名电工。矿工们都知道曹前贵是个人贩子，卖妇女、卖小娃，就像买卖猪崽一样不当多大回事，是个没心没肺的人。但曹前贵有手艺，人机灵活络，能说会道，只是爱贪小便宜。在矿山上干了不到两年，这家伙的老毛病又犯了。他每天带一个双层大饭盒去上班，上层浅浅的一格装菜，下层装饭。下班后他回到自己住的工棚，悄悄把饭

盒下层的锑矿砂倒出来，藏在床下的木箱里。一个月下来他竟然能集腋成裘，偷出几十公斤锑矿精砂，比他在矿上挣到的工钱高出两三倍。

久走夜路总得撞鬼，一次他偷矿时终于被抓了个正着，公司保安把他带到矿长面前，矿长说这个贼心不改的老贼盗，给我吊起来，打断他一条腿。在曹前贵大呼小叫地要被吊上房梁时，朗沙锑矿的总经理褚志出现了，他说，这是干什么呢？把他送我办公室。

在矿上褚志是一个让上下都心生畏惧的老板。他是一个瘦高个儿，目光犀利，精明强干，一线浓密的胡须横亘在嘴唇上方，像一道黑森林，从那森林里吐出的话语仿佛林中蹿出的猎豹，再加上他那总是居高临下的眼神，让他有一种不怒自威的威严。他有一条腿是瘸的，许多人背后叫他瘸总。矿上的老师傅们说，瘸总人还是挺不错的，常跟井下的矿工们一起喝酒，酒桌上称兄道弟的，看不出老总的样子。当然了，你得啥事遂了他的心愿。

褚志少时喜欢看《水浒传》，长大后好结交社会上的朋友。干矿老板这个行当，身边得有些三教九流的人，他当然知道曹前贵是什么货色。这种人在矿上，用得着他的时候，抵十个人手。因此那天在办公室，褚志对曹前贵说，我知道你干的所有勾当。我不打你也不扣你工资。你要明白一个道理，偷那点矿，你发不了财。要想在我这里有点出息，就得听我的。

曹前贵那次感动得要给褚志下跪，褚志并不需要，像用一块骨头收留了一条流浪狗一样，挥挥手让他走了。从此曹前贵也老老实实在干活，不再干偷鸡摸狗的营生。褚志的车一来到矿上，他下班后一定会提一桶水去擦车，褚志的大别墅接个电线通个下水道什么的，他随叫随到；褚志有时要在矿上请客喝大酒，也会叫上他。一是因为曹前贵能喝，二是这家伙肚子里的荤段子多。酒桌上调节气氛，少不了这样的马仔。

半个月前的一个晚上，褚志把曹前贵带到一个豪华包间里，摆了一大桌菜。褚志说，你帮我办件事，怎么做，我会告诉你。然后，褚志拿出十万元现金和一张小女孩的照片，说：

“去给我把这个妹妹抱来。”

褚老板那口气，就像让他去把一盆花或者什么样的物件抱过来一样。曹前贵当时就给褚志跪下了，“这么大的孩子了，怎么抱得走？你这是让我去抢人啊！褚总，我再不想吃牢饭。”

褚志冷漠地说：“都是站在水里的人了，还怕雨淋。我知道你过去是干过这个的。怕什么呢？孩子的父亲不过是在城里的打工者。他们在省城那样的大地方讨生活，谁会多看他们两眼？别说丢一个孩子，就是他们两口子都失踪了，也不会有人操心。老曹，事成了，我给你一个部门经理干干。听说你家里也难，人不能跟钱有仇。”

曹前贵把照片看了又看，问褚志：“为什么非要去抱这个娃？”

褚志还是冷冷地说：“拿人钱财，替人办事。你问那么多干什么？”

曹前贵本想说，褚总，这是伤天害理的事呀，我经不起报应了。但他的眼光又被那码成一堆的十万元牢牢吸住，就像那是一坨磁铁。褚志从曹前贵的眼神里拿准了他的心态：

“你要是不愿意，也没关系。我另外找人。”他把那堆钱扫进一个提袋里，又说，“人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算我当年看走了眼。他妈的！”

曹前贵苦着脸说：“褚总……我不是……我是……你让我再想想嘛。”

这段日子曹前贵太缺钱了。老家的房子去年在一场大雨中垮了一半，现在都还在用塑料布挡风遮雨。今年春节后，老婆刘淑琴左边乳房上长了个肿块，到县医院一查，医生说这肿块几乎可以认定为乳腺癌，建议再去省城医院复查，确诊了就在那里做手术。曹前贵从矿上被老婆叫回家，告诉他这个消息。曹前贵先是愣了愣，然后说，那里本来就是坨肉肉，怎么会是肿块？刘淑琴说，你看不到也摸不到的。就像我们村庄，早年间就说得了癌，活不成人了。村庄都会得癌，人吃五谷杂粮，还不是要癌症。癌症了，你就当又养了个不争气的儿。

曹前贵叫了声造孽啊，背时啊，报应啊！然后一猫腰蹲在门槛边，

一直蹲到太阳落山。

他想这世上的三灾两病，都是天上的一场雨，落在别人的头上是雨滴，落在他头上就是洪水滔天。病不要人命，钱才要命。刘淑琴自跟了他后，就没有享多少福。她是他在工地上捡来的，就像捡到一件尚可御寒的破棉袄。他们在城市的烂尾楼里度过了新婚之夜，那天他昏头昏脑地发誓，就是去抢人，以后也要有栋我们自己的大房子。他抢不了人，抱别人孩子倒是得心应手。尽管曹前贵在外面品行差，行事猥琐，一副没心没肺的烂德行，四处不受待见，经常被人欺负，受人气。这个世界上唯一能受他的气、能和他受穷受苦的人，就只有他媳妇。他为她勉强在老家盖了栋房子，刘淑琴也为他生了一儿一女。有家后的日子过得不轻松，也与富足无缘。过去没有见识过有钱的生活是什么样子，现在富裕的嘴脸遍街都是。曹前贵在人生的跌跌撞撞中悟出自己的财富观，这个世界没有大钱小钱之分，只有快钱和慢钱之别。多大的钱算大、多小的钱算小？一个穷光蛋手里有一千块钱，算是大钱；一个富翁账上有一千万，还在喊穷哩。钱就像河里的水，在到处流淌。河水有流得快的流得慢的，看你扎进的是哪条河了。挣快钱要本事，风险大，挣慢钱靠下笨力气，但安全。兔子跑急了会一头撞死大树上，乌龟一步一爬永远不会失足，可谁都不愿当乌龟。曹前贵年轻时候想去挣快钱，结果吃够了苦头，有了家后他逐渐收了心。是乌龟的命，就不要去跟兔子比。

儿女们长大后，远走他乡，顺理成章成为民工二代，成为无数打工者大军中的一员，儿子要结婚、女儿要出嫁，房子、彩礼、嫁妆，这些问题曹前贵一想起就头痛。人这一生，都在挣钱很慢、花钱飞快的矛盾中。

医生说，刘淑琴的病要是去省城的大医院做了手术，恢复得好，再活十多年没有问题。曹前贵想，十多年后他就六十多岁啦，这个家能撑到那个时候，也不枉活一生。他的父亲才活到四十二岁呢。老婆是他们家这条破船的掌舵人，老婆不在了，船就翻了，家就没有了。

曹前贵犹豫害怕了两天，去找县城西郊的和尚算卦。这人是瞎子，据说打从娘胎里出来就看不见任何事物。先是被寺庙收养，后来因为犯了寺规，被赶出了庙门，只得在外面给人打卦算命为生，人称孙大

和尚。人们都说没有眼睛的瞎子看世事苍生最为准确，不仅能看透你的今生，还能看到你的前世和来生。其实，找瞎子算命最让人放心的是：他即便看见了你灵魂里的肮脏，但他不知道你是谁。

曹前贵那天提了一只鸡，一瓶青州老烧白酒，一包米花糖去见大和尚。曹前贵还没有开口，这孙大和尚就说，我牙齿不好，米花糖是啃不动了。青州老烧还跟天上太阳一样暖和吗？来的这位老板，你要问什么呢？曹前贵说想去挣笔快钱，不晓得做得做不得？然后报上了自己的生辰八字。孙大和尚问，钱这个东西，多快才算快？回说，很快，像河水从断崖上跌下来那样快。孙大和尚沉吟片刻才说，河水急了要淹死人，要把你冲到九层地狱。曹前贵当时吓得差点出溜到地上，凭哪样这样说我啊？孙大和尚目光空洞，仿佛穿越了无垠宇宙，说，孽缘早已注定，九层地狱里有你的一个位置了，你就实话说了吧。赚的是多少钱，看我能不能给你解一解？

曹前贵那天一下守不住自己的嘴。他想反正他是个瞎子，认不出我来。于是就老老实实地说：“他们要我去偷一个孩子。”

孙大和尚说：“既然你已经答应了，你不下地狱，谁下地狱呢？”

曹前贵说：“我老婆得了癌症，我得为她找药钱。”

大和尚面无表情地说：“你老婆也要下地狱。”

曹前贵高声说：“不！她跟我一辈子，可没享几天的福。我干的坏事，我自己去遭报应，不要牵涉我老婆。她应该上天堂！”

孙大和尚轻叹一口气，说：“你媳妇已经来过了，问你要往生哪里。我说在地狱。你媳妇就说，那我也下地狱吧。天堂里都是那些有本事跑得快的人，太挤；地狱谁都不愿去，安静，他一个人去太孤单。我两个苦命人待在一起，也是天堂了。”

曹前贵这一生中，很少被什么东西感动过。那天他在孙大和尚面前号啕大哭，并不是要忏悔什么，而是徒生要为老婆去挣那笔快钱的悲壮。反正都是贫贱夫妻，多在一起一天，就多一天日子。日子就是你得活下去，让你的家人也活下去。

为顺利抱走依阳阳，曹前贵的老板褚志费尽心思制订了计划。他给曹前贵搞来一台摄像机，一副三脚架，一身电视人的行头，让人教他如何摆弄这些器材，戴上副宽边玳瑁平光镜，装得像一个搞电视的文化人。还编排好了剧本，包括他该怎样跟这个小女孩的父母说话打交道。曹前贵久走江湖，见人说人话，见鬼和鬼聊，坑蒙拐骗的本事，一学就会。褚志没有看错人。

有个成天戴着一副大号墨镜的家伙给他送饭，他总是想跟这家伙套近乎，说，兄弟，你这身肌肉，一看就是练过的。兄弟，你胳膊上的刺青在哪儿做的呀，太他妈招女人爱了。她们该叫你刺青哥吧？刺青哥，你也在局子里待过吧？你在几监呢？我在二监、四监都待过的。四监的伙食比二监的好。但二监放风时，可以看到对面山头上出来采茶的女犯人。虽然还隔了一条大河，鼻子眼睛都看不清楚，可个个看上去跟花儿似的。想死了人了啊！是不刺青哥？

但这个家伙就像个哑巴，或者把他当个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懒得跟他搭腔。曹前贵是蹲过政府监狱的人，他在监狱里很少感到过害怕。你服从管教就是了，顶多被牢头狱霸欺负一下。你有刑期，知道自己什么时候可以重获自由。而被囚禁在这里，生死都不知呢。

这天上午，刺青哥又来给他送饭。曹前贵说：“刺青哥，去找你老大来，我们好好谈一笔大生意。”

刺青哥嘴角边溢出一丝轻蔑的冷笑。曹前贵彻底明白他于他们已经没有什么用了，哪天暴尸荒野，只有天知道。这让他不由得背脊阵阵发冷。

中午时分，曹前贵猛踢门。刺青哥进来，曹前贵说肚子痛，要拉稀了。刺青哥也不说话，把他手上的胶带纸割断了，带他去上厕所。那个厕所有两个蹲坑，曹前贵进到一个蹲位，又出来了，刺青哥问，怎么了？曹前贵说，太臭，换一个。那家伙一撇嘴，说，还有比你更臭的？

曹前贵进第二个蹲坑，说：“刺青哥，没有纸啊。麻烦你去找点纸来吧。”

那家伙也机灵，掏出一包餐巾纸来，说，老子在外面守着哩，别打歪主意。

曹前贵关好厕所门，心里想，你小子还嫩得很哩。这个蹲位正是他所期望的，它的门闩合页已经有些松动了，还有两颗螺丝铆在孔里。曹前贵用力摇了摇，拔不出来。他用指甲当螺丝刀，使劲旋那螺钉，愣是将它旋松动了。然后他取下一片铁合页，将它夹在屁股沟子里。

曹前贵出来，刺青哥重新用胶带布把他的手缠上。看见他大拇指还在淌血，刺青哥问，手怎么了？曹前贵咧咧嘴说，门夹了。

到了晚上，夜深人静时，曹前贵费力地从屁股沟子里取出了那片铁合页。在蹲监狱的那些年，他学到的一些本事派上了用场，开个门窗什么的易如反掌。他在房间的地板上磨铁合页，天快要亮时，那片合页已经被磨得近似一块刀片了。然后他割断了手上的胶带布。

他自由了。

第三章

9

曹前贵的电话打进来的时候，青山州朗沙集团的总经理褚志正准备入睡。一看到这个苦等了一周才打来的电话，他的心狂跳得几乎窒息。他接通电话就开骂：“你个憨狗日的，跑哪里去了？”

但电话那头却传来一个男人不急不躁的声音：“褚总，货在我这里。”

“你是谁呀？打错了吧？”

那边嘿嘿笑笑：“是不同道的朋友。别想着报警，大家都站在阴沟里，满身的污，做的事情都见不得光。褚总也是明白人，五百万，既免了灾，也可领走你要的娃。”

褚志的头嗡的一下大了，他情愿自己是在一个噩梦里。但现实中的有些事情，常常比噩梦还令人难以面对。唯一让人稍感欣慰的是：这比警察找上门来好那么一点点。

那边还发来一段视频，只有十秒钟。一个小女孩在平板电脑上看动画片，神情专注，衣着整洁，不像被劫持了的样子。拍视频的人拍了她的正面和侧面，褚志认出她就是依阳阳。

褚志指使曹前贵拐走依阳阳那个下午，他在约定的地点没有等来曹前贵，电话打过去先是没人接，然后就关机了。曹前贵和孩子从此失联了，失踪了。褚志的天地塌陷了。他就像踩在一枚压发雷上，随时都可能被炸得粉身碎骨。他天天在等警察找上门来，可是从调查公司那边传来的消息说，依建光夫妇还在四处找孩子，还报了案。如果警察抓到了曹前贵，他们应该及时将孩子送回去。显然曹前贵和孩子不在警方手里，有人中途“截和”了。

褚志当然不能去报案，他被一帮来路不明的歹人暗算了，他们拿住了他的七寸。就像刚才电话里那个家伙说的那样，大家都在阴沟里，一身的污。你先干了见不得阳光的事，你就无法自证清白。有一个晚上，他在梦中被一副手铐惊醒。多么荒唐的事情啊！他刚当了一次坏人，立马就被更坏的人收拾。生活中总会遇到这样的事情，你明知道那是一片雷场，但你必须要蹚过去。有的人毫发无损地过了，有的人却刚一迈步，雷就炸了。

褚志走了一步臭棋，这不仅有可能要毁掉他的企业王国，还会毁了他的妻子林芳的声誉。作为朗沙集团的董事长，能力超强的商界女能人，林芳一直是青山州标杆式的民营企业家。她的经历充满传奇，她是省、州两级的政协委员，还是州工商联的副主席。在本地的报纸电视等媒体上，经常能看到她的芳影，不是在出席活动讲话，就是在主席台上就座。她的社会形象从来都是正面的、光彩照人的。

褚志必须向妻子坦白了。尽管他知道不应该在这个时候跟妻子说事儿。因为林芳睡眠很差，一个医生告诉她治疗失眠的良方是：节食，心静。可是，从今晚起，林芳再无好睡眠。

晚上他们刚参加完一个应酬，林芳正在自己的梳妆台前卸妆。妻子虽然也是奔六的人了，但身段仍然保持得近乎完美。在本地有句话是这样赞美林芳的：要是看正面，你以为碰到了林青霞；要是看背影，你以为前面的人是张曼玉。林芳大约就是那种逆生长的女人，岁月的流逝在她的身上了无痕迹，时间只会把她雕饰得更成熟女人的魅力。

褚志在妻子身后站了半天，才吞吞吐吐地说：“芳，跟你……说件事。”

林芳愣了一下，盯着镜子里的丈夫，他就像个即将绑赴刑场的死囚。“怎么了？那笔三千万的贷款没有批下来？”

“不是。有人……曹前贵，不是，我是说，有人要……勒索我们五百万。”

林芳回过头来，脸上还挂着卸妆水，眼睑那里有一小团粉还没有洗

干净。她的目光发亮，刀子一般射来。“你把人肚子搞大了？”

褚志哭丧着脸道：“我哪敢？我是为了我们的孩子，才……才走到这一步……”

褚志和林芳是重组家庭。林芳第一次婚姻并不幸福，年轻时她在一家事业单位上班，而褚志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青山州第一批“万元户”。身有残疾的褚志，一个个体户，能娶到林芳这样优秀的女人做妻子，曾令林芳身边的人大跌眼镜。这世界上插在牛粪上的鲜花不少，但为什么会是人见人爱的林芳？人们总是用自己对爱情的理解来看待这世上千奇百怪的婚姻，却没有谁知道林芳第一次婚姻失败，是因为她不能生育。她的婆家是个很保守的家庭，信奉“不孝有三无后为大”那一套伦理。婆媳关系的恶化最终导致她第一次婚姻的破裂。褚志第一次见到林芳，就为她的美貌和才华所折服。他很快离了婚，疯狂地追求林芳。别看褚志文化不高，却也是个情种。他有一句话让林芳感动，他说，生不生小娃有什么关系？爱情就是我们俩养的小娃，我们把它一路养大，就是人家说的白头偕老了。就这样，在众人并不看好的一片冷眼中，他们携手走进婚姻的殿堂。

他们结婚后林芳辞了公职，和褚志一起在商场打拼。从林芳跟随老公经商，到后来褚志主动“让贤”，并不是他惧内，而是无论在商界还是政坛，林芳往人群中一站，总是那么光彩照人，极具亲和力。她的干练、果决、协调力和判断力，以及天生具备的前瞻性眼光，不但让褚志刮目相看，凡是和林芳打过交道的人都不能不深为折服。人们总是告诉褚志说，你妻子不但美丽漂亮，还自带“旺夫相”。褚志说，芳，你往那里一站，人气和人脉就像漏斗里的水，不往你这个方向流淌都不行啊！今后咱们“妇唱夫随”，你主外，我主内。

企业越做越大，朗沙集团从一家矿山企业，发展成集房地产、酒店、运输、木材加工、石材等行业于一体的大型综合产业集团，在青山州也算是利税大户。政府每年对私营企业的表彰会上，朗沙集团总是榜上有名的。

褚志、林芳的婚姻也进入七年之痒阶段，爱情这个“小娃”看上去养得很健康、很滋润。褚志财色双收，还有比这更完美的人生吗？没有

了。除非褚志忽略这一个现实：他和林芳百年之后，没有后来人继承这个庞大的家业。

显然，这就像你装作看不见身后走过的路一样，既对现在没有信心，也对未来缺乏责任感。

夫妇俩曾经想到过去福利院收养一个孩子，但他们的要求太高了。这个养子必须是健康完美的、身世清白的，因为他将成为褚氏家族的继承人（褚志还打算重修祠堂，他的名字下，必须有后）。他要把养父母当亲生父母对待，甚至比亲生父母还亲。要做到这一点，他就应该从呱呱坠地时起，就来到褚家，永远不知道自己的亲生父母是谁。

褚志是个擅长规划人生的人，还具有超强的执行力。这种人为自己设定人生目标，也常常会伸手出去，把别人的人生道路也改变一下。他让自己的手下盯上了矿山上的一对未婚先孕的小青工，他们是来自坝区的少数民族，都才二十岁上下，文化水平不高，朴实厚道，除了一身力气，两手空空，对猝然间就要生孩子当父母这样的事情束手无策。褚志略施小计，花了五万元钱，就让一个中间人从那个年轻母亲的襁褓里抱走了刚刚出生三天的婴儿。

这对不得不“出让”自己亲生儿子的年轻人就是依建光和韦小香。那时他们都不知道，一段故事的孽缘，就从这场骨肉离散的交易中开始了；褚志也不知道，他正在为自己的人生埋下一颗雷。

当褚志手下的人跟依建光谈定了要抱走他的孩子时，林芳就开始进入一个母亲的角色。她在腹中塞进一个柔软的小枕头，骄傲地向世人展示自己隆起的肚子。朋友圈子和公司里的人们都在传言一个老中医治好了他们的不孕症（没有人敢问这对夫妻是谁不行），让四十多岁的林芳顺利怀孕。临产前一个月，林芳把公司交给助手打理，在董事会上宣布自己将在褚志的陪同下去省城妇产医院待产。一个月后他们“喜得贵子”，从省城归来。待孩子满月时，前来祝贺的人们纷至沓来，褚志夫妇大摆了三天筵席。那段时间林芳的脸上时时洋溢着母性的光芒，人们都说林芳生了孩子后更漂亮了，连身段都一点也没有变。林芳总是羞赧地说，不行啦不行啦，我这种大龄产妇，生孩子是拿命来抵的。当了母亲才知道什么叫命根子呀！

别看林芳在外面风头无二，回到家里却是那种梦里都在当母亲的女人。过去她经常抚摸着自已丰满圆润的乳房，泪水涟涟地对褚志说，要是我能为你生个娃，我要奶他到十岁。褚志曾经信誓旦旦地对妻子保证，我会给你找一个小娃来的。即便你不能奶他，也要让他在你的怀抱里长大。

这个抱来的婴儿被取了养父母的复姓“林褚”，再加一个“承”字，寓意承继家业，后继有人。那幼小的生命在一天天长大，给褚志林芳夫妇宽大的宅邸带来了无穷无尽的欢乐。在外人眼里，这个孩子就是那种含着金钥匙出生的天养之子。褚志林芳夫妇功德圆满，天下没有比这更完美的家庭。

林芳是个追求完美的女人，在林褚承还在襁褓中时，奶妈奶完了孩子，她一定要把他抱过来，将自己的乳头塞进孩子的嘴里，没有奶水的乳房令孩子不悦，总是把头扭到一边哭叫。林芳就把炼乳涂抹到自己的乳头上，一遍又一遍地哄他，慢慢地孩子就习惯在林芳温暖的怀抱里入睡了。那些年不论林芳有多忙多累，哪怕驱车赶夜路，或者在外地办完商务坐红眼航班，她都要回到家里抱着孩子睡觉。林芳说，我要让宝宝从小就知道，妈妈的怀抱是世界上最温暖的家。

褚志还发现本来就是个美人的妻子，从此焕发出母性的光彩，显得愈发魅力十足。孩子喊出第一声“妈妈”时，林芳激动得哭了一整夜，这个养子唤醒了她从未有过的母爱。孩子刚学会蹒跚走路时，也像褚志那样一瘸一瘸的，周围的朋友都笑说，真是褚总亲生的呀。

褚家对林褚承的教育可谓费尽了心思，仅是照料他的保姆就有两个。这孩子从小就学钢琴、学外语、学绘画，请来的家教老师都够开一家贵族学校。他乖巧听话、聪明伶俐，学什么都很快。三岁认识莫扎特，四岁知道张大千，六岁可操牛津腔，七岁能开宝马车，八岁已随父母走遍了五大洲。褚志踌躇满志地说，都说三代才能培养出一个贵族，我看哪，只要有了钱，土豪和贵族也就差一代。

但是，这个仿佛含着金钥匙来到人间的“小贵族”，身体却羸弱得不行。虽然有专门的营养师伺候，他却像一株病秧，纤瘦无力、脸色苍白，再灿烂的阳光、肥沃的土地和丰沛的雨水也不能让他茁壮成长。

褚志接到这个勒索电话的两年前，林褚承刚满十二岁，褚志夫妇从医生那里得到一个所有父母都不愿听到的消息：林褚承得了“急性淋巴细胞性白血病”。医生说，通过大剂量的化疗可以延长你儿子生命。也许五年，也许十年。但要彻底解决问题，救你们儿子的命，只有进行骨髓移植，也就是造血干细胞移植，这很不容易。要看配型。配型成功与否是由人的HLA基因决定的，只有符合以下几种情况，才有配型成功的可能。母亲生孩子时的脐带血，同卵孪生兄弟之间的骨髓；此外，亲生父母和孩子在HLA基因上都有百分之五十的相同，兄弟姊妹间也有百分之二十五左右的HLA基因相同。如果这些条件都没有，那就只有在志愿者自愿捐献的骨髓库里，寻找HLA基因相配的捐献者。褚志说，只要能救我儿子的命，花再多的钱我们都愿意。医生说，这种病，钱是一个问题，但最为关键的又恰恰不是钱。给患者移植的造血干细胞必须要配型吻合，这才是关键。通常情况下，只有百万分之一左右的概率，相当于你买彩票中了一次大奖。这还要看时间是否站在我们一边。

林褚承住进了医院的血液科，开始放化疗治疗，身上插满了管子。那孩子无辜地问，爸爸、妈妈，我得了什么病？我恶心得难受呀。林褚承只要稍微碰破一点皮，立即就血流不止；有时一低头，血就从鼻孔里淌出来了；好好地说着话，眨眼就满嘴的血；一阵微风也可能将他吹进医院重症室，一声咳嗽也让人担心他的肺部会受到感染。自从患上这倒霉的白血病后，林褚承基本没有了正常的学习和生活，随时都在和死神抗争。这两年来为了给孩子治病，夫妇俩跑遍了省城、北京、上海的医院。他们在中华骨髓库里做了登记，但要等到相匹配的造血干细胞，那真比在大海里捞一根针还难。

万般无奈下，他们想到了林褚承的血脉之源。林芳对褚志说：当年那两个壮族人身体那么棒，肯定还会再生孩子的。按医生的说法，兄弟姊妹间的配型虽然只有四分之一的希望，我们也许可以试一试。这是唯一的救儿子命的机会了。找一个中间人，或者我亲自出面，请依建光夫妇出来协商，把孩子抱出来做配型检测。如果配型吻合，我们再说服他们捐出些骨髓来。林褚承是我们养大的儿子，也是他们的亲生骨肉。只要我们给他们足够的钱补偿，那小两口应该不会不同意。能用钱来解决的问题，都不是问题。

褚志却坚决反对，他说：那承承就知道他不是我们亲生的了。那两个乡下人知道了他们的孩子在我们家，后患无穷！更不要说，我们要是连一个做父母的名分都没有了，这辈子还折腾个什么劲？

这么些年来，他们一直给林褚承营造了一个美丽的童话，他们是他们的血脉，他们的未来。褚志怎么甘心一户乡下人家来染指呢？这就像打劫了他的财富一样。

平心而论，褚志对林褚承也倾注了一个父亲所能付出的全部感情。他的第一场婚姻也没有子女，年轻时从不把老辈人常提在嘴边的“传宗接代”当多大个事儿，上了点年纪，才慢慢知道人们对“后代”的期冀，就是对未来的谋划。如果你无家业无资产，你会视金钱如粪土，有生不带来死不带走的洒脱；而要是你有一座财富的金山，你的人生就不会那么潇洒了。林芳对这个养子有多宠爱，他就对林褚承寄托了多大的希望。

褚志通过春城一家调查公司，大体掌握了依建光夫妇近年来的情况。他们在省城开了一间窗帘店，一年收入大约在八万左右，刨去房租和生活开销，日子过得比较紧。他们有一个六岁多的小女儿，放在乡下外婆家；他们没有多少朋友，在城里也无亲戚。白天女的守在店里，男的外出为顾客安装窗帘；晚上他们一般都在家赶工。依建光偶尔会去网吧，或者跟人吃烧烤喝夜啤酒。他们正计划贷款买一套三居室的二手房，等女儿上小学时就将她接到城里来。这是一对刚刚融入城市生活的小夫妻，平凡又普通，卑微而辛劳。

褚志心里有了一个计划，他想到了参与过人口拐卖的刑满释放人员曹前贵。

褚志详细问了医生，做配型检测也就半天时间，只需抽孩子零点六毫升的血即可，第二天就可出结果。要是这个孩子真是能救儿子一命的“救世主”，褚志想，他仍然可以用钱来搞定一切。他就是荡尽家产，也要搞到儿子亟须的造血干细胞。每一个要救儿子命的父亲都会这样想，褚志也概莫能外。况且他认为自己有这个实力。

褚志还回想得起当年被他叫到办公室来的这两个年轻人。他们在他面前显得土气、寒酸、青涩、赤贫。这样的一对打工者的孩子失踪几

天，想来也不会引起社会多大关注。依建光韦小香夫妇不过是和城里数目庞大的农民工阶层一样，走在大街上都没有人多看他们一眼。这类可以用钱去任意支配的人，褚志手下有成百上千。依建光韦小香当年愿意出让自己的儿子，和现在跟他们“借”女儿来用一用，会有多大的区别呢？再说也是为了救他们自己的亲生骨肉。

褚志没有告诉林芳自己的计划。在公司里他是总经理，在家他是大管家。总经理是干什么吃的？就是贯彻执行好董事长的意图；而作为大管家，当然是要把家里的事料理好，把老婆伺候好。他为自己找各方面的理由，不是为了壮胆，而是在为家庭的完美制订保驾护航的计划，就像他实施一个项目需要各方面的论证和规划一样。你要有赚，别人就得亏；你要胜出，别人就要面对失败。这是生活中赢家的公式。

但是许多事情，人算不如天算，天算又不如鬼算。因为鬼是不讲算法的。

可哪里想得到，这个看似完美的计划，刚迈出第一步，就被歹人中途“截和”了？事已至此，覆水难收。林芳默默地淌了几滴眼泪，手里的润唇膏都被她捏断了。然后她问：“这么大一件事，为什么不和我商量？”

褚志说：“我想……开初，我以为，是件很容易的事。先把孩子弄去做个检测，再走下一步。我没料到……”

林芳喝道：“该死的，你毁了我们的家了！还毁了另外一个家庭。你已经犯法了，你知道吗？”

“芳，不会有多大事的。即便要坐牢，也是我个人的事，与你无关。”

“哪有你想的那么简单？我也会被你拖累进去的！还有公司也得受到牵连。人命关天的事，你怎么可以随便胡来？承承怎么办啊？完了完了，你把一切都毁了！不可收拾了！”林芳痛哭失声。

在褚志的印象里，林芳从来没有这么崩溃过。他在屋子里转了两圈，跪在了林芳膝前，“芳，对不起。雷炸了我去顶。我想，这事也不是

无路可走了。只要那小女孩还活着就好。我们这一生蹚过的雷场还少呀？现在不过是有两颗雷而已，警方和那帮人的。我们找人送十万块钱给那对小夫妻，让他们去撤案。同时把那伙人发来的孩子的视频转发给他们，告诉他们知道孩子是安全的，等几天就送回去，先稳住他们。民不告官不究，警方这颗雷就算排除了。至于那帮‘截和’的人，道上的事情，就按道上的规矩解决。春城道上的大哥，我还是认得几个的。想来打我的主意，也是吃了豹子胆了。”

林芳揩干净脸上的眼泪，重重叹了口气，“要么报警，要么舍钱消灾。还是准备钱吧。钱能解决的事，都不是事。你赶快凑钱去吧。”

褚志挠挠头，“芳，集团账上只有一千多万流动资金了。矿山上和石材厂三个月来都只发了半薪。”

林芳长久不语，她当然知道集团近期的难处。褚志其实有许多事情都没有跟她如实讲，集团旗下有两家企业和三家公司都濒临破产倒闭了。到处都需要钱去补窟窿。她这个掌门人，按她自己的说法：其实就是个“救火”的消防员，而褚志还给她引来一场足以焚毁一切的大火。她想抽他一巴掌。

林芳最后做出决断：“先救孩子吧。哪个孩子不是父母心头的肉！”

卓婉玉相信世界并不大，每个人的生活都与他人相关。自从得知韦小香的孩子丢失以后，这两天她就像自己的亲人丢了孩子一样心有戚戚，甚至偶尔也会将心比心，要是丢失的孩子是我家颖颖会怎样？这样的想法会让她吓一大跳，手不由自主地捂着胸口半天才缓得过劲儿来。一个孩子丢了，所有的父母都揪心。

她这两年正在攻读人类学的博士学位，研究方向正是壮族的族源和迁徙、婚姻及家庭变迁。喜欢上壮族文化大约跟包阿姨有关，这个壮族女人从她上小学时起就来她家当保姆，照顾她的起居，接送她上下学，甚至陪她做作业，二十多年下来处得比自己的亲姨还亲。她朴实、勤劳、本分、能干，肚子里还有许许多多卓婉玉在课堂上学不到的知识，听不完的歌谣和故事。什么天是被一根通天木撑起来的呀，天上的光明是被雷公掌管的啦，太阳是被一个大力士用一根金链子拴着，站在高高的山上甩到天上去的啦，人类的谷种是一条狗在雷公的谷堆上打了个滚，尾巴里夹了几颗种子从天空偷来的啦；还有老虎为什么身上黄一块黑一块，水牛和黄牛为什么要穿不同颜色的衣裳，猴子为什么有一根长长的尾巴，雷公的儿子青蛙为什么下雨前要叫唤，有一种鱼会顺着雨丝往来于天上地下，人们吃了它就会有升天的力量，人的眼睛为什么晚上看不见东西而动物们却看得见……这完全是给一个孩子打开了另外一扇窗户，给幼小的心灵插上了飞翔的翅膀。最让卓婉玉印象深刻的是，在包阿姨的故事里，世间第一个女孩是从一朵鲜花的花蕊里蹦出来的。这契合了几乎所有的女孩子们对自己身世的想象，以至于小时候她坚信自己就是这样一个来自花蕊里的“花仙子”。考大学时她选择学人类学专业，她不能不感谢她的第一个引路人包阿姨，也不能不叹服于壮族人对我是谁、我从哪里来的浪漫想象力。

学校已临近暑假，卓婉玉这一段时间都没有课。这天下午，她睡了个午觉起来，来到客厅，发现韦小香又来了，正和包阿姨说话。包阿姨说：“婉玉，韦小香要回去了。”

“孩子有消息了吗？”卓婉玉问。

“还没有。”韦小香语带哭腔，“建光让我赶紧回去，说有急事要商量。我怕他干出什么蠢事来，昨晚他还打电话来说，急得想找人打架。婉玉姐，卓大爹帮我找人没有？”

卓婉玉沉吟片刻，才说：“我听我爸讲，他找下面公安局的朋友问了，正在抓紧查。小香，你们也不要急，很快就会破案找回孩子来的。”其实卓婉玉心里也没底，她爸现在还有多大的影响力？办一件案子，动用的是国家公权力，但这样的道理你怎么跟韦小香说得清楚。

包阿姨嘀咕道：“要是我家大哥还在上班就好了。他那么厉害的警察，没有坏人跑得掉。”包阿姨在卓家待的时间长了，自然知道卓世民的一些情况。尽管卓世民从来不在家里谈工作，但她感觉得出来，她的大哥不简单，几乎就是他们民族传说中的布洛陀。

卓婉玉看见了韦小香眼中的失望，她宽慰道：“小香，你就放心吧，现在那些在上班的警察，大都是我爸的徒弟。他会督促他们的，你要相信我爸。”

韦小香只是泪眼婆娑地说，我们乡下人，认不得人呀，办法没有啊。

韦小香的无助和恹惶让卓婉玉徒生莫名负疚。多年以前的一个雨天，她开车出门上班，在小区道路的转弯处和一个保洁工推着的三轮垃圾车刚蹭了一下。她下车来一看，右侧前后车门一大条划痕，把卓婉玉心疼的，本想呵斥一句，怎么推的车啊你？但看到那个穿着塑料雨披的保洁工满头雨水、惊慌失措的脸，说着她听不懂的方言，似乎在道歉，又像是在为自己辩白。卓婉玉叹了一口气，挥挥手让她走了。事后丈夫去修车，花了八百元补漆，然后拿着发票去找物管索赔。一周后负责他们那个单元的物管管家送来六百元钱，说那次事故双方都有责任，保洁工应负主要责任。这是那保洁工赔的钱。卓婉玉嘴上埋怨杨先书做得有些过分，说人家乡下人，挣几百块钱不容易，何必那样较真。但心里还是认为赔钱是应该的，他们是交过物管费的业主，那些物管公司属下的电工、水暖工、保洁工、保安、园丁等，都是为业主们服务的。那时她

从未想到自己是强势一方，即便不是刻意要欺负谁，但在弱者面前总是少了一份带着温暖的恻隐之心。多年以来，这几百块钱没有让她更富裕，倒是令卓婉玉常常一想起就难以释怀。

包阿姨和韦小香嘀嘀咕咕说了一通壮话，然后她告诉卓婉玉说，我让小香回去找一把稻穗喊喊魂。

“稻穗？喊魂？”卓婉玉知道，壮族作为种稻历史久远的稻作民族，其稻作文明相当发达。壮族人和水稻的文化勾连，正是她准备关注的课题之一。难道一把稻穗也是有灵性的？

包阿姨又回到当年给卓婉玉讲壮家人故事的状态，但更像一个称职的文化翻译，她说：“人的魂就叫‘命款’，稻子也有魂的，我们叫‘命猴’。我们壮族人种一辈子的田，人命靠谷子养活，人的魂就和稻的魂连接在一起了。”

“也就是说，你们想通过一把水稻，做一次招魂的仪式，就能找到自己的孩子？”卓婉玉问。

“稻子的魂跟人的魂一样一样的啰。”包阿姨说，“人要是灾有病啥的，一定要去找把稻穗来问问，看看这‘命猴’呢，么是跑哪里去了，么是丢失了？把稻子的‘命猴’喊回来了，人的‘命款’也就会回来的，人就消灾免难了。”

卓婉玉扭头问韦小香：“你相信吗？”

韦小香无助地说：“我们还有什么办法？只有去找我外婆试试看。”

卓婉玉有些诧异地问：“你外婆？”

包阿姨拉拉卓婉玉的衣袖，悄声说：“小香的外婆是个‘乩满’，这种人我给你说过的，人家是通阴阳两界的，村寨里有人家走丢失了牛啦猪啦啥的，都会去问她。她念一段经，用稻穗喊一喊魂，给你掐算掐算，隔着十几里地也看得见你家的牛在哪座山头上吃草。天上地下，阴间阳间，没有我们的乩满不晓得的事情。就像在电视里看见一样，灵得很呢。”

卓婉玉从不认为这个世界上会有通灵者，如果一个乡村老妪做一场喊魂的法事就能找回孩子的话，她父亲这样的人早就该失业了。她也不会将它简单归之于迷信，她是一个人类学学者，她情愿把它当作一种民族文化现象来考察。如果一场借助稻穗的喊魂仪轨能给焦虑的依建光夫妇带来一些心理宽慰，也未尝不可吧。韦小香的那个做“乩满”的外婆，或许就是一个乡间民族文化的传承人。她的导师曾经告诉过她：一个搞文化人类学的人，永远应该把自己置身于人类古老文明残留下來的碎片现场。更不用说韦小香求助无门让她产生的内疚感，让她徒生此刻不和她站在一起，更待何时的冲动。有些事情，当过警察的父亲不能做，当教授的女儿或许能呢。

“小香，我随你一起回去。”卓婉玉一把搂住韦小香的肩，就像姐姐搂住妹妹。

韦小香的寨子汤谷寨为群山环绕，寨子和它下方的坝子被四面的大山所围，像一只远古时期巨大的稻盆，飘荡在层层大山的波谷间。它的东西两侧是绵延起伏的大山，南北两端为山势较低的丘陵。坝子里稻田碧绿、柔软如毯，村舍就像珍惜这天国般美景的看客，谦逊地在坝子边依坡而立。有一条机耕土路和外面勉强相连，一到雨季天，这条只能走手扶式拖拉机的道路要么被泥石流毁坏，要么就成了烂泥没过小腿、水和泥巴彼此不分的“水泥路”。古老的大水车在河边嘎吱嘎吱地转动，似静谧田野里轮转的岁月之眼，洞悉着村寨里的每一声鸡鸣、每一缕炊烟、每一曲老牛的吟唱，以及每一首壮家人久远的歌谣。

北回归线刚巧从村庄里穿过，坝子里常年阳光灿烂。一幢幢干栏式壮族民居层层叠叠，鳞次栉比，屋檐压屋檐，炊烟脚赶脚，尽显壮族民居风格和村庄气派。这个寨子符合壮族诗意地选择栖息地的生存法则：依山傍水，沿河聚集，无水不驻，无山不稳，无树不安，无田不居。清澈见底的汤谷河从山上的密林中蜿蜒而来，灌溉了坝子里阡陌纵横的稻田，也养育了富有神性的鱼虾、超越了时间的神话传说和层出不穷的爱情故事。一条河流也淌成一首诗的模样。这个比喻是卓婉玉在山间公路上第一眼看到汤谷寨时想到的。“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你们的村庄就像桃花源呢！壮族人可真会找地方。卓婉玉感叹道。我们是种水稻的民族嘛。韦小香说，听老一辈人讲，汉族在街头，壮族在水头，苗族在

山头，瑶族在箐头。这是一片多民族杂居的地域，不同的民族依托不同的地理环境生存。如果让卓婉玉论述这个地方各民族的人文地理特征，她也许要写成一部书，但韦小香一句话就表述清楚了。

卓婉玉此次前来，除了做一番壮文化学习调查外，其实最为关心的还是那个丢失的孩子。她刚进汤谷寨，依建光就把她拉到一边，说韦小香的外婆年龄大了，经不起事的。我跟外婆讲依阳阳还在外面拍片呢。卓婉玉问：“还要请外婆用稻穗喊魂吗？”她太想记录下这难得一见的场面。

韦小香的外婆是个生活在传说和现实之间的乡村祭师，壮话里称之为乜满。她面色祥和，五官端正，手脚利索，一双眼睛机警过人，年龄大约在六七十岁左右，但如果你从她呼出的气息知道了她的身份，说她有一百岁，也未为不可。

依建光不屑一顾地说：“现在不兴搞这些了，老辈子的人才相信。”

卓婉玉有些惊讶依建光的镇定，她也理解晚辈在老人家面前善意的谎言。可是她隐约感觉这个走失了孩子的家庭气氛有些不对劲。下来这一路上，韦小香要么泪水涟涟，忏悔他们鬼迷心窍了，竟然相信那两个拍电视的人的鬼话，现在肠子都悔青了；要么担心依建光干出什么出格的事情来。她说，婉玉姐，我好害怕呀，比小时候听外婆讲那些魔鬼的故事还怕。这个世界真的有魔鬼，他们要把我们的日子一口吃掉。

紧接着，依建光说了一句让卓婉玉差点惊掉了眼镜的话，他说：“我们阳阳没有事，还在忙着拍片呢。明天我就要去乡派出所给他们讲。”

难怪他显得不着急！“你在说什么？”卓婉玉以为自己听错话了。

“没有事，没有事的。”依建光不看卓婉玉的眼睛，仿佛在说一段梦话。那两个拍电视的人临时接到通知，要把孩子拉去拍外景。时间太紧，剧组要去赶飞机，走前都来不及跟他们打声招呼。外景地在藏区的香格里拉，他们要拍孩子在草原上骑马的镜头，和羊羔在一起的镜头；还要拍香格里拉的大雪山，孩子从雪山上乘坐雪橇飞驰而下。圣诞老人就在她的身后保护她的安全。他们是写了保证书的，一个多星期就把孩

子送回来。孩子是安全的，没有问题的。他们的孩子就要当电视明星了。

卓婉玉感受得到他话语中的虚无，跟她所熟悉的那个干活诚实、待人谦逊的依建光完全像两个人。她没有看到一个丢失了孩子的父亲，终于有了宝贝女儿消息的欣喜和释然。卓婉玉还看到了韦小香眼睛里的焦虑和迟疑，在她丈夫浮萍一般的话语中躲躲闪闪。她再次问：

“你确定吗？当初孩子几天没有消息，你就不感到可疑吗？”

依建光忽然面有愠色，不客气地说：“我看到阳阳的视频，没有事的。婉玉姐，你就别操心了。我家的事，我说了算！吃饭吧吃饭吧，我还专门下河里给你们捉了些金线鱼哩。”

壮家饭桌上的菜尽管很丰盛，但这刚进壮族寨子的第一顿饭，令卓婉玉吃得很不爽。卓婉玉曾经提出要看依阳阳的视频，依建光竟然说不小心删掉了。主人似乎时时在提防着什么，客人哪里还有胃口？

晚饭后，韦小香悄悄对卓婉玉说：“婉玉姐，今天这一路辛苦得很。我知道你们城里人每天都要洗澡的，我带你去汤谷河洗吧。”

卓婉玉还在晚饭时尴尬和不解的情绪中，但看到韦小香的殷勤，便说：“下河洗澡可是小时候的记忆。可惜我没有带泳衣。”

韦小香羞涩地说：“我们这里洗澡，不穿衣服的。”

“裸浴吗？”

韦小香神秘地一笑：“到那里你就知道了。”

卓婉玉想，她得跟韦小香说一说掏心窝子的话了，就像两个女子在大自然中脱光了衣服，赤诚相见。

汤谷河边有一架已发黑的大水车，自寨子里用上抽水机后，它便失去了古老的功能。水车早已不转动，像一只苍老的眼睛，默默注视着寨子的变迁。韦小香带卓婉玉来到水车下的河段，那里有几块巨石错列在河岸，圈围出一片水流相对平缓的水域，隐蔽而幽静。白天它们是洗衣

石，月亮升起来时，这里就是女人们沐浴净身的一方小小的天然浴场。韦小香对卓婉玉说，不要害怕，你跟我来。她像鱼一样地潜到河里，让水漫到脖颈处，把裙子慢慢撩起来，挽在头上。然后对岸上的卓婉玉说，婉玉姐，下来吧。月亮不会为你感到脸红的。

难怪韦小香要卓婉玉穿裙子来。卓婉玉把身子潜到水里后，让清澈的河水抚摸自己的肌肤，那是跟在家中浴室里的花洒下完全不一样的感受。开初她还穿着胸衣和衬裤，后来她索性把它们都解除了。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像一个婴儿一样无邪，真是一次难得的体验。她的心情放松下来，笑呵呵地说：“小香，没想到在你的寨子里还可以裸浴。我就像偷吃了一枚禁果。”

“哪样叫禁果？”韦小香好奇地问。

“嗯，就是……就是你的初恋，你的初吻。”她本来想跟她讲伊甸园，亚当和夏娃的故事，还有诱惑他们的蛇。但卓婉玉感觉到了韦小香的不自然，这是一个多么单纯的女子。韦小香捧起一捧水，拂在脸上，水花四溅，再悄悄跌落在河面，无声地流走。月光铺满河面，水声、蛙声、虫鸣，还有萤火虫在夜空中的飞舞——有好多年没有看到过萤火虫了，二十年？三十年？

“小香妹妹，给我讲讲你们的初恋吧。”卓婉玉想，这小两口有事在向她们隐瞒，她得采取迂回战术。

“害羞多多呢。婉玉姐，我们……我们就是在这汤谷河边，有那种感觉的。”

“真够浪漫的。”卓婉玉也撩一捧水拂在脸上，“能讲来我听听好吗？越详细越好。从这汤谷河边时讲起，一直讲到你们的现在。月亮才刚刚升起来呢，我们有的是时间。”

一年以后，卓婉玉在写博士论文时，思路发了岔，把在汤谷寨这一段田野调查写成了两段很文学化的文字。虽然这部分文稿最终没有镶嵌进她的论文里，但她还是将之留了下来，时不时温习一遍，仿佛要随着她笔下的人物，一同回到那段难忘的岁月。

汤谷寨的壮族属于濮侬支系^[1]，由于崇拜鸟，因此他们被称为“鸟族”，或者“鸟人”。濮侬支系的先民认为，凡天上运行的东西，都是有翅膀的，都是大小不等类似于鸟的神灵。直到今天，汤谷寨的老人们还执着地认为：天上的太阳曾经在一个夏至日转身离去，从此天丢失了，光明不再，寒夜漫漫；地也不长庄稼了，山川错乱，人兽不分。太阳为什么会丢失又找回，在一首名为《祭祀太阳古歌》的古老歌谣中有详尽的描述。它的开篇是这样唱的——

我来说日头，我们唱太阳

太阳如何成，太阳如何造

寨老如是说，先辈这样讲

以前啊以前，远古啊远古

天下阴沉沉，人间黑乎乎

天压楠竹弯，天地连一处

人和鱼同游，虎与人同坐

不识人和兽，做人很害羞

就有个盘姑，还有个盘龙

天地孕盘龙，里面育盘姑

十万八千年，盘姑方苏醒

盘龙也醒来，手持大刀砍

又用斧子劈，劈出立足地

砍出人行路，用肩扛天际

还用手托举，一扛很多年

天就被撑高，地被踩下沉

才分天与地，天地才分明

.....

在古歌里，时间是不存在的。那时天只有一根楠竹那么高，楠竹的竹梢为什么见天弯腰呢？天压的。壮族人的创世神布洛陀为了把天撑开，跋山涉水去找到了一根通天树。它是一棵像打开伞一样的巨树，顶天立地般把天撑开了。在壮族的神话传说中，布洛陀像其他民族开天辟地的创世神一样，处处展现出最拙朴原始的力量。他分开了天和地，确定世间万物的秩序，公和母，轻和重，上和下，人和兽，田和地，何处是山岗何处有河流，什么样的动物才能讲话，甚至人和动物的生殖器长短，都由大神布洛陀来裁定。

神话与现实相勾连的奇妙之处在于，在汤谷寨祭祀太阳的祭台后面，有一棵造型奇特的古树巍然挺立、直刺蓝天。它的树干笔直，冠盖华丽，像一个独臂撑天的伟丈夫。它就是汤谷寨人们心目中的通天树。它当然也没有高到云里去，我在手机识图软件上搜索，原来这棵树竟然是被誉为“植物界大熊猫”的华盖木！这种树在地球上已经存活了上亿年，现在全球野生的华盖木也只剩下几十株了。

让我们回到远古。天被撑高以后，万物可以自如生长，但光却不够用了。创世神布洛陀于是带领人们造太阳。太阳应该是什么样的形状才能在天上滚动呢？像地上的圆簸箕就是了。泥巴做的太阳要散架，铜做的太阳要熔化，布洛陀说，我们用银子做吧。银太阳做好了，布洛陀用一根藤链子拴着，爬到世上最高的高山上，一下就将银太阳甩到天上了。这时人们才发现银太阳虽然在夜晚明亮，但却冷若冰霜、没有热量，还一时圆一时缺。布洛陀说，就让她叫月亮，专门照亮那些想回家的人的路吧。布洛陀又带领人们造了一个金太阳，还滴上自己和妻子的鲜血。这个热血太阳终于有了遍及寰宇的激情，也就有了无穷无尽的热能。但他却是一个骄傲任性又浪漫多情的太阳，他和月亮偷欢，生下满天星星。他还经常喝醉酒，当你看到天边的晚霞时，那一定是太阳又喝

醉了。他生了十二个儿女，天上就有了十二个太阳。十二个太阳本来是在天庭轮流当值的，但有时他们一调皮，一起跑到天空中来嬉戏，这就让大地炽热滚烫，庄稼枯萎成灰，山上的石头被晒黑，变成了煤，连鱼儿都被河水烫死了。人们实在受不了这些小太阳的脾气了，就选派一个大力士用箭一气射下了十一个太阳，留下最后一个女儿身的太阳，只希望她温柔一点，不要热死人。

在我们汉族的远古神话传说中，也有“后羿射日”之说。

《楚辞章句》曰：“尧时十日并出，草木焦枯，尧命羿射十日，中其九日，日中九乌皆死，堕其羽翼，故留其一日也。”

汉、壮两个民族的射日说应该存在着相互影响的关系，但后者似乎又更浪漫曲折一些。剩下的那颗太阳姑娘被大力士的箭吓着了，和人类生气了，兀自躲藏在大地深处。人类便又重新回到黑暗的深渊当中，没有了阳光，万物不生，百花凋零，人兽不分，天地莫辨，女人们痛苦得在地上打滚哀号，男人们哀愁得身上长满了绿毛。

是一个勇敢的壮族母亲独自出门去找太阳，她从泰山找到昆仑山，从东海寻到南海。没想到太阳没有找到，她还丢失了自己的女儿。在她历经了天上地下所有人的灾难和非人的灾难以后，壮族母亲终于在汤谷寨村口的那棵大榕树下找到藏匿的太阳。太阳原来就是她丢失的女儿，女儿就是天上的太阳。壮族母亲请来四只巨鸟，将太阳女儿驮升上天，太阳从此便有了翅膀。她驱赶云雨，播撒阳光，大地再度光彩重生，生机盎然。蚯蚓从土里钻出，白鹭降落在田间，村口的大榕树开始蜕换新叶，提醒人们要浸泡谷种、犁田耙田了。农事的时间从这一天开始，勤劳的人们在季节的轮换中紧随太阳的脚步。村庄由此五谷丰登，人间再度香火绵延。她也有了一个独特的名字——太阳鸟母，从此成为人们祭祀崇拜的对象。太阳一度丢失过，还是个女儿身，这在全世界各民族有关太阳的传说中要么是唯一，要么就是我读的书还不够多！

这首古歌可以视作是壮民族濮侬支系某个部落的创世史诗，现在已经没有多少人会吟唱了。所幸韦小香的外婆白桃花是政府认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在周围的寨子里，无论是叙唱《祭祀太阳古歌》，还是主持祭祀太阳的仪轨，都非白桃花莫属。壮民族没有专职的祭司，在

白桃花年轻时，她跟大家一样，是赶花街（三月街）时被小伙子们追逐的姑娘，是田里的插秧能手，是贤惠的妻子、勤劳的母亲、慈祥的外婆。但她幸运地出生在一个祭祀太阳的世家。白桃花手上那本用古壮文书写的《祭祀太阳古歌》，据称是她高祖母那一辈传下来的，写于何时、由谁人书写已不可考。从前，能唱叙太阳古歌的人，在寨子里历来受人尊敬，家族的人也跟着沾光。韦小香说，她外婆曾经想把《祭祀太阳古歌》传给她的母亲，母亲却嫁给了在镇上工作的父亲，外婆又寄希望于她。可韦小香说，我们小时候是听刘德华梅艳芳的歌长大的。谁唱太阳古歌呀？仿佛她已经和这个村庄没有了多少联系。壮民族的先人们吟唱太阳的古老歌谣，这笔宝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将来该由谁来传承？

依建光第一次来到汤谷寨，是在本世纪初，人们刚刚迎来了千禧年。那时即便是一个不相信神话与传说的现代人，也相信新世纪的太阳将不同凡响。这年的农历二月初一，是汤谷寨的人们送太阳升天的日子。那些侍弄庄稼的人们，身怀古老的情怀崇拜太阳、敬畏太阳。他们从不怀疑大地的地力，却担心天上的太阳会舍弃他们而去。正如日落之后，荷锄而归的人们有时也会有一丝丝的隐忧。

依建光和几个伙伴去汤谷寨看热闹，同时也在寨子里“串姑娘”。在这样的民俗节日里，山歌婉转，人神共娱；野花喧闹争春，情歌随风飘逸。那一年依建光还是个浑身印满阳光的青年，身材健硕，肤色黄亮，站在稻田里就像一颗太阳滚落在人间，在青色的稻秧里熠熠生辉。在乡村里，这样的青年是水田里的王子，山林里的精灵，庄稼伺弄得好不说，田里的泥鳅黄鳝，山上的野蜂蜜鸟雀蛋，手到擒来，易如反掌。他今天来到汤谷寨，可不单单是看人家找太阳的。

在汤谷寨，由于太阳是传说中的女儿身，因此这是一个女人们的节日。妇女是祭祀太阳的主角，男人是看客。看客们看什么呢？什么也看不见，只能在远处打望。女人们更有一个令看客们只能想入非非的活动——裸浴。按照习俗，全寨子参与祭祀的女人们将在太阳升上山岗一个牛头高时，到村子下方的汤谷河里沐浴净身，然后才换上节日盛装，方可上山送太阳升天。人们都说，汤谷寨的女子，太阳花一样暖心，稻穗花一样清香。

妇女们沐浴净身的河段像一首情诗一样令人遐想。那样一个时刻，女人们裙裾翻飞，银器锃亮，寨子里浪漫温馨，惠风和畅。阳光透过河边的芭蕉林，照在幽静的河面。河岸上传来阵阵女人们宽衣解带的窸窣窸窣声，银器配饰叮当作响，浮光耀金，还有少女们羞涩的笑语，洒在光影斑驳的河面，大珠小珠，撒落玉盘。河水清澈碧绿，氤氲蒸腾，莺声燕语，满河漂荡着女人们美丽健壮、珠圆玉润的胴体。仙女下凡沐浴的浪漫，杨贵妃华清池起浴时的妩媚，也不过如此。

就像你不能直视太阳的光芒一样，女人裸浴的河段，当然也跌落了无数的太阳。汤谷寨的男人从来都很自觉地回避那片暗香浮动的神秘之地。大水车在看着你哩。大水车是祖先留下的遗产，自然就带有了神性和老祖宗睿智的目光。即便像依建光这样猴急急地来串寨子、相媳妇的年轻人，也不敢轻易造次。只能乖乖地和看热闹的人一起守在路边，等候着那些出浴后像荷花一样洁净、玫瑰一样芳香、仙女一样高贵的女人款款而来。她们身着节日盛装、神色虔诚坚定，人人仿佛都肩负着要把太阳送回天庭的庄严使命。那场面，连天上的鸟儿都会看呆，忘记振动它们的翅膀。

在本地人的传说中太阳是被四只神鸟驮上天的，她就是一个应该被膜拜的神灵。既然要祭祀一个神，你就得想方设法与神亲近，唱诵太阳鸟的丰功伟绩，供奉她喜欢吃的食物，说她爱听的赞语，做她允诺的事情，当然也包括穿太阳鸟母喜欢的衣服——鸟衣。这身华丽的鸟衣是由黑色斜对襟上衣和宽大的百褶裙组成，上衣束胸紧腰，衣角上翘像鸟翼，袖子肥大似鸟翅，下身的裙子盘结在臀部后面，壮语称为“盘拜”，黑黑的一团高高翘起，一走路便如鸟尾随身摇摆。现在的壮家女孩子一般都不会挽“盘拜”，只有在她们的母亲或奶奶外婆一辈的人帮助下，才可挽出这风情万种的鸟尾。

那年韦小香才十七岁，跟随在一群老妇人后面，头缠印花黑布头帕，身着青黑色“鸟衣”，面带羞涩，像一只受到惊吓的黑色小鸟，随时都要逃进路边的草丛中。尽管她的身上挂满各式银器，但似乎还是不能带给她足够的自信。她的银耳环是外婆讲着一段古老的传说时给她挂上的，脖子上的银项圈是奶奶抹着眼泪把她搂在怀里给她戴上的，胸前的银坠花和手腕上的银手镯是母亲叮咛了又叮咛、嘱托了再嘱托给她套上

的。这些银器都因代代传递、年头久远而散发出暗淡的冷光，只有一根银腰带是她用自己挣的钱买的。其实，当她在外婆和母亲的帮助下缠上头帕，穿上这身“鸟衣”时，就意味着一个壮家少女完成了成人礼，她从此就是一个可以让小伙子们追的大姑娘了。

但这样神秘奇怪的装束常常会被外人误读。过去那些路经此地的赶马人对濮依支系的“鸟人”曾有戏谑的说辞：“衣裳滴滴点，裙子够马驮。屁股背包药，一碰就点着！”外地人当然一点也不懂“盘拜”于“鸟族”女人来说意味着什么，他们臆想那包“药”要是毒药，要么是炸药，因此“鸟族”女人招惹不得。

而在依建光眼里，那个穿一身鸟衣的女子，却有仙女下凡般的美丽。她就像稻田里刚刚灌浆的一株稻穗，青涩鲜嫩，水灵如玉，似胀非胀，随风摇摆，传来阵阵比稻花香多了几分香甜，又比米香淡了一点醇厚的气味。其实他们在一年前的三月街上已经相互有了好感。那是个牛日^[2]，依建光相信牛是自己一生的吉祥物和保护神。他在街子上撞见一个穿一身短打牛仔服、卖鸭蛋的小姑娘，她的眼睛明亮纯净，皮肤是金灿灿的谷粒的颜色，一看就是天天背着太阳在田里劳作的好把式，你在她身上都嗅得到秧苗淡淡的清香。这种女子栽秧就像绣花，能把一块田打理得像绚烂的壮锦。依建光凑上前去假装问鸭蛋的价格，手里拿着一部在乡下还很稀罕的翻盖手机，不断地打开又合上，像一个腰缠万贯的老板。眼睛却像正午的阳光，把小姑娘照射得无处躲藏。那姑娘说今年我家鸭蛋不好，小的四毛一个，大的五毛，你拣大的去吧。依建光说大的小的我都要了，都给你算五毛一个，可好？姑娘说大有大的价钱，小有小的吃头。可是大小有别，不兴这样做买卖的。依建光说，你不兴这样卖，我喜欢这样买。你家里还有的话，我都要了。姑娘脸色绯红，好像不高兴了，收起那筐小鸭蛋说，我这筐不卖。大哥，你把大的拿去吧。要是喜欢的话，你明年再来。话如果这样讲，歌就要对起来。依建光一眼望穿姑娘的心扉，乘胜追击。哎，你是哪个寨子的呀？

只不过一年工夫，依建光觉得去年那个穿牛仔服的小姑娘长大了，仿佛稻苗抽了穗，让人看到了收获的希望。那时的依建光是个聪明俏皮的年轻人，当他看见一身“鸟衣”的韦小香走近他时，便不高不低地问了一句，小妹，今年你家的鸭蛋准备好了吗？有老熟人般的随意，但又不

失急于示爱的真诚。

韦小香也认出他来了，眼波里飞珠溅玉，身上披挂的银器稀里哗啦作响，如她慌乱的心。她把头扭到了一边，“鸟衣”上的鸟尾一摆，款款而去。那是世界上最为美妙的背影。

在这样的春天里，布谷鸟在鸣叫，万物在复苏，人间弥漫出天地相爱的气息，正应了壮家人的那句老话：“地气不发，布谷不叫。”吹过田野的风带着南国温热的气息，闲了一个冬天的水田已经被勤劳的壮族人犁好、耙平，谷种也已泡好，一些谷芽破壳而出，仿佛急迫地要主人将它们撒进肥沃酥软的田里，它们要长出青翠色的苗来，和太阳亲近，和拂过田野的风嬉戏。依建光的心里，爱情的种子已然发芽。

在汤谷寨，这是一个比过年还要重要的节日，家家户户蒸出金黄色的糯米饭，那是献给太阳的美食，用春天里率先开放的黄咪咪花加入糯米浸泡而成，人们叫它“染饭花”。一碗碗金黄色的糯米饭，就是一个个饭碗中的小太阳，里面浸透了阳光、雨露、汗水、劳作时的情歌以及种稻人家的感恩。祭祀完太阳的女人们在林子里还会有一顿丰盛的野炊，凉鸡、染饭、各种糯食、各种野花野菜、炸蜂蛹、烤泥鳅，等等。女人们祭祀完太阳，就是吃饭、喝酒、唱歌、跳舞，庆祝太阳重新回到了天上。

男人们还是不会受到邀请，只能站在坡地上远远地观望，寨子里德高望重的寨老才有资格为女人们担水送饭。依建光在汤谷寨没有亲戚长辈，他根本无法走进女人们的欢声笑语里。他在汤谷寨只认识一个朋友韦德民，他是韦小香的堂哥。他们曾经一起出去跑过几单小生意。依建光希望韦德民能为他说媒，但韦德民直截了当地告诉他，你就别想我家妹子了，人家是我们村的太阳花。来提亲的人，能从村头排到村尾。

像所有坠入情网的年轻人一样，依建光把爱情想得很简单。他高看了自己的本事，对韦德民说，我驾牛犁田的本事，周围寨子哪个不知晓？韦德民却一语道出了他的人生困境。他笑依建光，都新世纪了，还说田里驾牛的那点本事。有本事的人都骑摩托啦。依建光唯有尴尬，第一次感到自己落后于时代。为挽回点面子，他说，没那么复杂吧？韦德民则肯定地说：有。骡子犁不了田，大象上不了树。你说这事儿复杂

不？我叔在乡粮站工作，我嫂子说，她家闺女这么水灵的一朵花，不会栽在稻田里，要开在城里的大高楼上。

田园牧歌、诗情画意的生活，只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乡村生活的表象。乡村正处于一个嬗变阶段，年轻人观念在不断刷新。只有等田里的稻秧青了又黄、稻田丰盈又清瘦十几载后，侬建光才会在生活的砥砺中回想起这一天。一个只会驾牛犁田的穷小子，要走多少路、要吃多少苦、要经历多少“复杂”，才能把汤谷寨的太阳花，滋养在这个飞速变化的世界——是开放在韦小香母亲希望的大都市的高楼大厦中，还是扎根在壮家人世代代耕耘的稻田？

依建光独自去乡派出所撤了案，韦小香的心事布满在眉宇间，但她对卓婉玉依然守口如瓶。卓婉玉似乎成了一个管错了“闲事”的多余人。你心急如焚的事情，可能是一场骗局，一个阴谋，或者是你并不知道真相，不知道原因何在。你更不能轻易捅破那层窗户纸。因为他们的情感是那样的脆弱，他们的自尊又是如此的敏感。依建光动辄就说你们城里人这样那样，我们乡下人这个那个。他无形中筑起一道弱者和强者之间的堑壕。不是在保护自己，就是在害怕着什么。

此时不能谈孩子的事，那就谈谈过往的人生，或许对认知现在有所帮助。卓婉玉在考察壮族的稻作文化时，稻田里像稻秧一样蓬勃生长的爱情故事让她入迷，它和耕作技能以及民族歌谣有关，和民族传统节日、民间习俗相连。依建光和韦小香的爱情故事，让她又一次忘记了自己的本行，尽管她看到了稻作文化在市场经济时代的式微，她为之感到惋惜，又不得不承认这是时代发展使然。一个技艺超群的种田能手在乡村有美好而清贫的爱情，但如果不走出山乡，贫困仍然会像他的影子一样难以摆脱。出于对一种单纯岁月的偏好，卓婉玉还是放任了自己浪漫的思绪，她信马由缰地写道——

生活就像一茬又一茬的稻子，在古老的壮家寨子里循环演绎着播种和收割的故事。十几年的时光在人生中不长也不短，但足以把一个壮家孩子培养成一个种田能手。灿烂的阳光总是遍洒大地，公正无私，传递着天地间的大爱。坝子里的稻田从嫩绿到碧青，从碧青到金黄，肥沃的田野生生不息。年年岁岁稻香袭人，岁岁年年万物更替。今年的稻穗和去年的稻穗似乎只是走了一个轮回，它们在微风的吹拂下一样地弯腰颌首，窃窃私语，诉说同样的丰年话语，或者荒年故事。依建光从不怀疑自己种田养稻的本事，他相信一个壮家姑娘，不会不喜欢听那些连稻秧听了也会疯长的歌谣。

依建光的寨子马萨寨和汤谷寨隔着一座大青山，马萨寨在南，汤谷寨在北，两个村寨相隔十六华里，都是依山傍水的种稻村寨。马萨寨不

祭太阳，祭田公地母和祭铜鼓。铜鼓一响，稻秧拔节，百鸟歌唱，人神共舞。依建光认为这都是些老辈子的活计，一点都不新鲜刺激，现在的姑娘小伙子们，哪个还跳铜鼓舞？哪个还认识田公地母？依建光的父亲在他九岁多时就去世了，家里的两亩多稻田眼看着就要丢荒。还在上小学四年级的依建光就辍学回家帮妈妈干农活了。到要犁田的时令，母子俩抬着犁铧牵着牛下田。母亲问，光儿，犁得犁不得？依建光嗓音脆脆地答道：犁得。好在牛是家里从小养大的老牛，像父亲一样忠厚沉默，伟岸如山。依建光在田里抹一把汗水，依母就在田边抹一把眼泪。依母看田里的牛和孩子，常常会把他们看成是父子俩。路经稻田的人说，这孩子哪里是在驾牛嘛，是牛在拖着一个娃娃跑嘛。

汤谷寨“开秧门”^[3]那天，依建光摸到了韦小香的稻田边。太阳无言巡行在天边，春意有情荡漾在田野，连风儿也带着暖、带着催发万物温柔的力。瘦硬的田埂也丰满起来，像男人的筋骨；水田则似一面破碎在大地上的巨镜，透着不规则的美。插好秧的稻田东一团西一块，人们在波光潋滟的田里编织着嫩绿色的壮锦，越编越密实、越编越丰满。韦小香家今年有个堂嫂刚刚过门，新媳妇在插秧时总是要面对一场暗中进行的“考试”。婆家的女人们站成一排，新媳妇站在中间，大家一步一退，一退一插，就像歌里唱的那样，“插秧往后退，栽在人脚窝”。新媳妇如果农活干得手生，不能和公婆、妯娌、小姑保持同一进度，眨眼就会被秧苗包围在秧田里了。那是跟不能生小孩一样丢脸的事情。

今天的新媳妇就是韦德民家的，依建光看出她农活儿不咋样，连韦小香都跟她拉开一个身子的距离了，秧栽到田边，新媳妇恐怕上不了田埂。送秧苗的韦德民在田埂那边急得抓耳挠腮，依建光远远地就跟他打招呼，夸他的田耙得平整哦！牛使得好。然后他操起田埂边的一副空竹笋，挑秧苗去了。

送了两趟秧苗，依建光已成功地让田里栽秧的女人们晓得他的到来，当然，最为紧要的是要让韦小香注意到他。他看见她起身拿秧苗时瞄了他一眼，再次起身时又瞄他一眼，到后来一边插秧一边也偷偷瞄他。那眼光里有羞涩、有欣喜，也有随着秧田里的水波荡漾的爱意。依建光的目光流连在韦小香浑圆的胳膊、结实的小腿，还有她那高翘着的臀部。干农活的好手啊！扎实好看的身子啊！妈妈一定喜欢这样健壮能

干的姑娘做儿媳。每一个壮族青年都知道，情歌是走进恋人心里最便捷的路径。侂建光终于情思难抑，扯开嗓子开唱：

大田栽秧沟对沟，
勒少勒冒^[4]各一丘；
盼望老天下大雨，
冲垮埂子做一丘。

田里的女人们纷纷直起了腰，喘气、抹汗，看看是哪个“幽骚”^[5]敢来对歌。奇怪的是女人们都用眼睛看韦小香，搞得韦小香的脸灿烂如早上爬上山岗的太阳。壮族人对爱的回答当然也是一支情歌了。韦小香勇敢地吧歌回了过去：

一块大田弯又弯，
一头有水一头干；
有水那头栽糯稻，
无水这边种牡丹。

歌是对上了，就像把稻秧插进了稻窝。侂建光心花怒放，挽起裤脚就要下田：

一把犁头两面快，
犁起田来两边翻；
哪个小妹嫁给我，
吃完前仓后仓在。

啊呀，呸呸！哪里来的“幽骚”呀？先吃个泥果子！田里的女人们佯装恼怒，一团泥巴飞来，正砸在侂建光的头上，他的脸马上花里胡哨、汤汤水水地挂了一脸泥。女人们的哄笑连蛰伏在泥里的泥鳅黄鳝都探出头看稀罕，搅得秧田水花四溅、一派欢腾。壮家青年男女经常在田里玩这种打泥仗的游戏，来串寨子的外乡人，下乡的干部，城里打工回来口袋里有了几个钱的回乡男女，便会受到还在盘田种地的年轻人泥巴战的“欢迎”。这并不是他们的不尊重，而是种稻人家的一种礼俗。尤其是

到了寨子里“关秧门”时，稻秧都栽在田里了，繁重的农事告一个段落，种田的人们就该娱乐一下啦。在最后一块水田即将插完稻秧前，人们会互甩泥巴以示庆贺。那时节泥团与歌声齐飞，没有人可以穿一身干净衣服回家。那些在劳作中早已瞄好邻家姑娘的小伙子，那些在歌声中已经传递出爱情密码的大姑娘，他们的泥团精准又高频，但坨坨泥巴都充满柔情蜜意。打泥巴战打出一个媳妇来，在种田人家是常有的故事。

依建光那天本可以躲开韦小香扔来的这坨泥团，但是他没有。他知道，如果躲了，他就可能会错过一生的姻缘，错过汤谷寨的太阳——他才是那个在汤谷寨找到太阳的人。

太阳下山，秧苗落窝。大地披上新绿，炊烟飘过田野。依建光被韦德民请去家里做客。韦小香的父母、哥哥嫂嫂还有来帮工插秧的亲戚们围坐在院子里，竹笋圆桌摆了三桌。壮家人向来热情，走进家门都是客。长辈们一桌，亲戚朋友两桌，依建光和韦小香坐在一起，他们已经不再拘谨了，像处了多年的朋友一样说东道西，从邻近几个寨子都认识的熟人朋友到最近热播的电视连续剧。依建光感到韦小香比自己更有见识，因为她念书比他多，他用羡慕的眼光望着她，说，你真不简单呀，都读到了初中毕业。

韦家人对依建光是有好感的。韦德民有个小弟羡慕依建光是拿手机的人，这在当时是一个人有本事的标志。他用调皮的眼光看看韦小香，又看看依建光，说：我们韦家人多喔，你家的米粑粑可舂得够？

本地壮族习俗，当恋爱的双方确定了婚事，来接亲的男方家，要给女方家的每一个亲戚送一个新米舂的米粑粑，村庄的人们大都沾亲带故的，男方家有时要舂几十箩米粑粑，多到要用马驮。韦德民在他兄弟后脑勺拍了一掌，去去去，谷种才撒下秧田，就想吃粑粑。建光，走，我们去给老辈子们敬酒。

依建光被韦德民带到韦小香父母前，说这是马萨寨的依建光，是个种田好手。韦小香的父亲哦了一声，你们寨子有一栋房子是用一棵树盖起来的，就叫一棵树老屋。有一百多年了吧？

依建光没想到自己家的老房子会在此刻被提起，忙说：韦大爹，那

是我太爷爷那一辈人盖的，现在我家就住在一棵树老屋。可韦小香的母亲接上了话头，不无鄙夷地说，都一百年的老屋了，还怎么住人？小伙子，你就没想到起一栋新房子？

韦母话里的意思再明白不过，种田高手又怎样？单靠种田是盖不起新房子的，这在乡村里谁不知道。依建光顿时羞得面红耳赤，举着酒碗不知该如何喝。一棵树老屋向来都是四乡八邻的一个传说，依家几代人的骄傲。依建光第一次感到一棵树老屋太老旧，就像一件过时的衣服，让人难堪、丢脸。他心里没底地说：要盖的，要盖的。

这时韦小香挤了过来，手里也端着酒杯。她大大方方地站在依建光身边，像一个待嫁的新娘。新房子老房子，都一样遮风挡雨。妈，你老观念了，现在人家城里，房子越老越值钱。

依建光顿时就像在谷堆里打了个滚儿，有丰年的踏实感。这个妹子是我的了。

田里的水稻扬花时节，稻花的馨香搭乘风儿的翅膀弥漫在田野，若隐若现。这是爱的气息。依建光第一次嗅到韦小香身上的体味，就在汤谷河边。那是他们的初吻，慌乱、急促、羞涩，像牛绳没牵到牛鼻。依建光说，你身上有稻花的味道。韦小香说，你身上还有牛的汗味哩。依建光嘿嘿一笑，没有牛使力气，田里哪能开得出稻花来？

这期间，月上中天时，两个年轻人常常翻山越岭地约会。依建光的那部二手手机在村里其实只能当摆设，要到乡政府所在地才会接收到信号。那时只有村委会里才有一部程控电话，五分钱打一次。他们约定好时间守在电话机边，一聊上便会让后面排队等着打电话的人上火。他们抱怨说，现在的年轻人，“串姑娘”不见面，只晓得抱着电话啃。

依建光的母亲请一个在当民办教师的表叔公去韦小香家提亲，表叔公是马萨寨的寨老。每个壮族寨子都有大家公推的几个老人当寨老，他们深谙农桑、行事公平、德高望重，走到哪里都是受人尊敬的人物。按壮族礼俗，表叔公带去了红糖和白酒，用五色彩线捆扎得四四方方、工工整整。表叔公前脚出门，依母就在家翻箱倒柜找银器了。依母已经见过韦小香，她打心眼儿里喜欢这个能干懂事的姑娘。如果提亲顺利，

下一步就该定亲下彩礼了，当母亲的总是把事情往前想。依家祖传的银项圈和银腰带已经传了四代人，彩礼不在重，而在祖传渊厚。

傍晚时分，表叔公回来了，手上还拎着那包提亲礼品，这意味着女方家长辈婉拒了这门亲事。依母的脸顿时像下了霜，依建光都快要哭了。他想起汤谷寨“开秧门”那天，韦德民送他出门时对他说，你要来提亲的话，至少要先盖好新房吧。他当时傻傻地说：我们的一棵树老屋宽敞着哩，冬暖夏凉呢，扎实好着哩。韦德民笑了，你这颗稻花脑袋呀，穷得不开窍。回去好好种你的田吧。

如今供奉在家中神龛上、活在传说中的依家太爷爷仍然像神一样存在。太爷爷那一辈人丁兴旺，他有四个儿子。太爷爷去山上只伐了一棵树，就率领儿子们盖起了这栋百年不倒的干栏式老屋。天知道祖先那个年代山上的树木有多大？也只有天才知道太爷爷那一辈人有多能干。一棵树老屋下面是宽敞的牛圈、羊圈、猪圈，还有堆放粮食、柴火、饲料的库房；二层大厅四排两人才能合抱的圆柱，分出中堂和两边的厢房。主屋东、西、南三个方向建有走马转角的廊厦，可纳凉，也供女眷们织布纺纱做针线；雕花木窗至今不腐不朽，灵活如初。只是历经百年的烟熏火燎后，一棵树老屋像一个饱经沧桑的黝黑老人，不合时宜地矗立在村头的一座小山岗上。在依建光爷爷那一辈，依家开始走下坡路，家境每况愈下，人丁愈发稀少，加之父亲去世得早，依建光小小年纪就要撑起这个家，能撑到今天已属不易了。村里已经有人家起红砖新房，石棉瓦顶，水泥地面，人畜分离，睡梦中不再有牛羊反刍的声响，看上去干净敞亮得多。依建光不是不想盖这样的新房，但是母亲说，光儿，这两年我们才刚吃饱了肚子，米箩里有存粮，妈心里才不慌。我们这一棵树老屋，好生收拾一下，缺了脚的楼梯补一补，摇晃了的栏杆换几根，新媳妇照样可以迎进家门来。

其实依建光也知道，要盖一栋像样的新房，至少也得花上十来万。这对他来说是一笔天文数字的巨款了，他辛辛苦苦种一年田，收两千斤左右的谷子，留下自家吃的，卖稻米的收入只有五六百块钱，加上自己跑点小生意，一年家中净收入也不会超过一千元。前年稻田遇到一次虫灾，稻子抽穗时又遭了一次风灾，正在灌浆的稻子成片倒伏，像阵亡了一支军队。秋收下来，差点连吃的都不够了。盘田种地的人，谁敢保证

不遇到个荒年？

能吃饱肚子是一回事，要娶媳妇了，依建光才认得自己真穷。穷不仅仅是你吃不吃得饱饭、盖不盖得起新房，而是你落后于时代，输了那一口气；是你要迈向生活的上一步台阶时，豁出小命来也挣不上去。

表叔公那晚出门时对依建光说，这世道，越来越复杂了。算了吧，人家的门槛高。

第二年三月三，前来赶花街的青年男女成群结队，花的海歌的河。依建光和韦小香不用再在人群中哥长妹短地“丢块石头试水深”了。他们找了一处河湾的竹林下，严肃地讨论了他们的未来。韦小香父母已经接受了镇上一户人家的提亲，媒人将双方的八字也去请寨子里的寨老看了，据说很相匹配。那家人的儿子在县城一家工厂工作，属于令乡下人羡慕的工人阶级。他骑一辆嘉陵摩托，每到周末便轰轰烈烈地回到镇上，还骑着摩托威风八面地来过汤谷寨，那是寨子里出现的第一辆摩托车，孩子们兴奋得跟着摩托车跑，叫它“摩托犊子”。不过这倒霉的求婚者出寨子时遇到下雨，那条“水泥路”不给他面子，让摩托车陷在泥里，最后不得不找来手扶式拖拉机驮走。韦小香笑着说，这说明我们汤谷寨不欢迎他。

依建光却笑不出来。他扔了一块石头到河里，看着河水的涟漪慢慢平息，恨恨地说：摩托车，我会有的；新房子，我也会盖的！韦小香却给他传达了另外一个危险的信息：我外婆都在教我做鞋子了。

按习俗，刚过门的新媳妇要给男方家的长辈送一双亲手纳的新布鞋。不会有人告诉她鞋子要做多大，男方的长辈们穿上是否舒心、合脚，就看出新媳妇的手巧不巧、心细不细了。这就像新媳妇头一次栽秧一样，是一次入门考试。因此，这也是定亲阶段女方家必须教的功课。

依建光那一天深受刺激，他向韦小香道出了自己想了很久的一个决定：外出打工。韦小香并不感到意外，只是说，可惜了你这一身种田的好手艺。依建光回答得很干脆，不可惜。田里产的谷子，填饱肚子倒是没有问题，但我还是穷。盖不起新房子，买不起摩托车。我可不想当一颗谷种，年年都只生长在这巴掌大的稻田里。他还说，这个世界上有很

多种活法，我们够倒霉的，活得跟我们的爹娘一样，跟我们的爷爷奶奶一样，跟我们爷爷的爷爷、奶奶的奶奶一样。电视上天天说新世纪，可我们这里跟上一个世纪有啥区别？寨子里有点本事的年轻人都打工去啦，一两个月的收入比地里一年的收成还多。过去我是舍不得我妈，丢不下种田的那点本事。现在连我妈也想明白了，我不出去打工挣钱，她喜欢的媳妇进不了门。

依建光没有想到的是，韦小香愿意跟依建光一起外出打工。其实她早就想离开寨子了，她要跟依建光一起去山外看世界，看城里的超市是什么样，看电梯怎么一下把人提升到几十层楼高，她甚至还没有见到过一列真实的火车如何在大地上奔跑。她还有一个梦想：要去看大海。因此韦小香对依建光说，我们就去广东打工吧，听说那里好挣钱，离大海也近。

田园牧歌般的生活就这样被现实肢解。这是一种幸运还是一种遗憾？远离故乡的年轻人，总有一种逃离了樊笼的喜悦和期冀。他们把单调乏味、贫困落后又看不到希望的乡村甩在了身后，连母亲挥动的手臂都来不及多看一眼，眸子里的渴望全交给了未知的远方。这是一群试图渡过贫穷海洋的探险者，新大陆在何方，在他们转身离开家乡时，并不十分明了。

[1] 本地壮族支系之一，“濮”是指人或族群，“依”是指鸟，“濮依”可汉译为鸟人，即崇拜鸟的部落。早期崇拜鸟的壮族部落被汉语记载为黑齿人或黑齿国，为古百越人后裔。

[2] 本地壮族的赶集日习惯以十二生肖命名。

[3] 春天插秧时，每个寨子里都会请乡村祭司卜算好吉日，推举一户有声望的人家去到稻田边祭祀稻魂，供奉酒、米饭、鸭蛋、禽类肉食等，或请一位生育能力强的健壮妇人，去到田里栽插第一株秧苗，以生育能力隐喻稻谷丰收。

[4] 姑娘小伙。

[5] 本地壮话里指那种善于哄小姑娘的小伙子。

第四章

13

卓婉玉认识依建光时，已在他身上看不到一个种田能手的蛛丝马迹。两夫妇已然成为融入城市生活的打工者。小两口去布料市场批来面料，韦小香对照样板设计、裁剪、缝纫、刺绣，依建光熨烫妥帖，装上挂钩，再上门安装。韦小香对面料、颜色、款式，以及窗帘与窗纱、窗帘与帘头该如何搭配，有着天生的审美情趣。潮流与时尚，她一看就会，领悟力极强。他们的价格公道合理，总是比别人家的优惠便宜一些，做工又好，从不打马虎眼。再加之有自己独特的设计风格，面对顾客谦逊、低调、热情、勤勉、周到，慢慢地就赢得了客户。韦小香告诉卓婉玉，开店一年后，他们就风风光光地回乡结婚，依建光体面地完成了提亲、定亲、迎亲的乡村传统仪式。送去汤谷寨的粑粑，不是用马驮，而是用车拉。当寨子里的人们说，种田的人怎么会去做窗帘了呢？依建光会笑呵呵地说，社会复杂，钱不好挣。城里没有稻田，生活变化快，赶得人转过来转过去的，慢慢你就找不到自己了。就仿（像）你撒下稻种，长出的是麦苗。

尽管那时依建光家还没有盖新房，但他们在城里已经租了带电梯的廉租房，有了自己的店，还买了一辆二手微型车，在外出打工者中已算是令人艳羡的成功者了。这些年他们的计划是：等阳阳可以读小学了，就把她接到城里来上学，一直供她上大学，以后考个公务员，当干部，做大事。韦小香说，等我们阳阳成了城里人，我们就是城里人的父母了。现在那些城里人，三四代以前，有几个的祖先不是从农村里出来的？

韦小香在跟卓婉玉描述他们的未来时，眼睛里有憧憬，也有掩饰不掉的哀伤。她说：“我们不怕每天都淌完最后一滴汗水，不怕熬更守夜地赶工赶活，不怕在城里遭人白眼受人气，人能经受的所有苦和累，我们都能忍受。可是有哪个像我们啊，亲骨肉被人抱走，不是一个，是两

个！”

“什么两个？”卓婉玉惊讶得合不拢嘴，“难道你们还丢失了一个孩子？”

那是个没有阳光的上午，她们在汤谷河边洗衣服。河水仿佛也被卓婉玉的追问吓住，瞬间静止不流淌了。河心有个波浪刚刚冒出来，竟然也被吓得缩头回去，躲进暗流里。

韦小香像泄露了天机，伸手去捂住自己的嘴。手里的一件短上衣从河水里漂走，她却浑然不知。

一个秘密不经意间被揭开。卓婉玉跳下河里，捞起那件正在漂走的短上衣，回头看见韦小香泪流满面的脸。她没有哭出声来，但让人能感受到她的悲伤正像浩荡的河水一般涌上来。

太阳照亮出远门的人的路，月亮为回家的人点灯。依建光、韦小香是在一个太阳初升的早上离开的寨子。那天的太阳从山梁上跳出来，真大真红啊。他们坐在乡村中巴的头一排。依建光悄悄对韦小香说，我们就要进城了，进城挣大钱去了。我们的好运就要来了！

不过他们第一次打工之旅并没有去沿海。依建光说社会复杂，我们先在春城看看运气，有点本事了再去看大海。刚去到省城时，他们的梦想就像寨子里的神话，跟眼前的世界完全不搭界。韦小香找工作没有依建光顺利，到了城里她才知道自己在村寨里尚能引以为傲的初中学历，在省城几近于没有文化。她先是去一家房产中介公司，人家问她会不会用电脑，她说不会，只会开电视。部门经理就给她几页纸的手机号码，让她挨个打电话。大哥，你在金孔雀城的房子要卖吗？大姐，蔚湖楼盘下月十八号开盘，从一室一厅的小户型到湖景别墅，价格优惠。她的蹩脚普通话，常常招来人家极不耐烦的呛声：别乱打电话！房产中介每月只给她三百元的底薪，谈成一桩买卖了，她和其他参与的人才可从交易价格中提成百分之二。韦小香打了三个月的电话，一桩交易也没有谈成，连吃饭钱都挣不够，倒觉得一个城市的人都在讨厌她。要是在村寨里，做事做成这个样子，她只有去投汤谷河了。

韦小香后来看到一家小餐馆招女服务员，月薪八百元。她去应聘了，从洗碗工干到大堂里的点菜员。尽管她会把“韭菜”写成“九菜”，“红烧狮子头”写成“红少四子头”，但只要大厨看得懂就行。老板是个肚腩肥厚的中年男，他很赏识韦小香的机灵劲儿，半年后就提拔韦小香到柜台收账，这活儿对韦小香来说不难，加减乘除在计算器上啪啪啪一打就可搞定。难的是每晚打了烺，关了店门，老板要留韦小香在店里对账，常常一对就对到十一二点。有一次，老板的手摸到韦小香的大腿上。韦小香果断地推开了那只脏手，起身走人。老板在身后说，我加你工钱。韦小香头也不回，再也不去这家店上班了。

依建光的第一份工作是钢筋工，用铁丝将钢筋捆扎成长方形、圆柱形的笼子，这是一项没有多少技术含量的工作，不到一个星期依建光就将手里的老虎钳用得像使镰刀，捆扎那些坚硬的钢筋，其实跟在田里捆扎一捆稻子一样嘛。只是现在他脱掉了草帽戴上了安全帽，扔掉了镰刀锄头拿起了老虎钳扳手，不是在水田里而是站在城市的高楼上。他开初挺为这份工作自豪的，说我们现在是工人阶级了。

那时他们居无定所。依建光住在建筑工地的工棚里，二十几个人一间大屋子，上下三层木板床。韦小香有一次去看依建光，还未走到门口就被里面的气味熏得进不了屋。韦小香找工作也尽量找那些能包吃包住的东家，也大多是六七个打工姐妹挤一间鸽子笼一样的屋子，情形也好不到哪里去。姐妹们随时会为谁占用卫生间久了，谁的牙膏被人偷挤了，谁晾晒的衣服挡住了光线和空气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争吵不休。有个晚上三个姐妹在房间里厮打争吵，另外两个人仍然能呼呼大睡，韦小香哭着劝解她们说，求求你们别打了。我们都是离开父母出来挣钱的呀，不是来打架的。

城市不是一头易于驾驭的忠厚老实的老牛，它有点像一条惹人喜爱的别人家的小狗。它对你狂吠，你仍然喜欢它，甚至它咬了你一口，你还是恨它不起来。有一个星期天，依建光和韦小香在公园里时，一条贵宾犬冲着他们不停地叫，狗主人拉都拉不住，只能歉意地对两人笑笑，任由那小狗叫。

它是不是闻得出来我们是打工的？我们乡下骂人，说连狗都看不起

你。韦小香跟依建光说，这不是我们要的生活。这个城市让我讨厌。

他们在省城打了一年工后，只开阔了一些眼界，并没有挣到什么钱。一个包工头还差着依建光两千多元的工钱，人却像天空中的鸟儿，再也不见踪影。韦小香在城里换了几项工作，干得都不顺心。社会复杂，钱不好挣。爹妈生的都是脑袋，但里面的瓢子转速不一样。人家是摩托车汽车的转速，每分钟转一两千转，我们还是牛车的转速。依建光春节回乡过年时和乡党们喝酒，说起这一年的打工经历时，不得不这样感叹。

有个老乡说青山州的朗沙铋矿在招工，招聘的工人都要送去培训，学习采矿技能。韦小香对依建光说，我们过去懂得的东西，离开寨子都不管用了，我们还是去学点本事吧。省城是大了，楼是高了，街道是宽了，超市里东西是多了，可那都是人家的。我们连逛公园的时间都没有。

就这样，他们重新回到大山里。两人顺利被矿上录取，经过半个月的培训，依建光下井当坑道工，韦小香因为文化考试分数较高，被分配在选矿车间照看洗矿机。朗沙铋矿雇有七百多名员工，他们大多是来自乡下的年轻人。铋矿公司对职工进行半军事化管理，敲钟下井，准点开饭。比起之前依建光和韦小香在城里居无定所、朝不保夕的生活，朗沙铋矿让他们有了稳定感和归属感。工作虽然危险辛苦，工资也不是很高，但至少每月是按时发放的。矿山的劳保福利也不错，夏天有降温费，冬天有取暖费，坑道工还有额外的补贴和劳保。依建光那时对自己从一个种田能手转变成一个矿工，感到很满意。工人老大哥了嘛，农民兄弟始终是老二。

矿工们的集体宿舍像大学的校舍，依建光在城里打工时住建筑工地的工棚，韦小香来看他时，那气味逼得她简直不敢进屋。矿山上也很注重企业文化，周末时矿上会在宿舍区燃起一堆篝火，让来自各民族的大姑娘小伙子唱歌跳舞喝啤酒吃烧烤。空山旷野，篝火熊熊；青春骚动，情歌绵长。有的年轻人在歌舞声中找到了自己的终身伴侣，有的情歌唱出了头，未婚先孕。对前者，矿山给一个月不带薪的假，放有情人回老家结婚；对后者，扫地出门，不再聘用。矿山实施的规章制度，像军队

一样严格。

有一天，井下拉矿石的电缆车缆绳绷断了，五辆矿石车从井口轰隆隆地顺着矿井坡道冲下来。依建光和几个去掌子面的工友正走在坑道里，他们听到了前方的呼喊。依建光死命将自己贴在坑道壁上，五辆矿石车像一条暴怒的巨龙从他肚子边呼啸而过，带走了他身边的工友小沈。那是死神第一次以钢铁怪兽的模样与他擦肩而过，也是他第一次感受到干坑道工的风险。带他的师傅老莫说，今年的指标又超了。依建光问，啥指标呀师傅？老莫漠然地说，死人的指标。小狗日的，以后在井下你给我警醒点，莫憨头憨脑的。

依建光被吓飞了魂儿，夜夜做噩梦。下工后韦小香拉他去活动室打康乐棋，去录像厅看录像，去河边散步，都不能宽慰他的梦魇。他说小沈比我还小一岁，还没有女朋友。那天我要是慢半步，被矿石车带走的也有我呀。我死了你怎么办？我妈妈怎么办？我连男人都没有做全，冤不冤啊？这社会真是复杂，复杂到你什么时候要死都不晓得了。我们还是回去种田吧。穷是穷一点，但是安全。小香，我们回去吧。

但韦小香很喜欢矿山的生活。她说我们回到寨子里，来迎亲的人肯定就不是你！这一句话让依建光绝望。为了成为去韦家迎亲的那个幸运儿，他必须向死而生。

那期间他们的感情急剧升温。两人在一起时，韦小香极尽温柔，百般安抚。有个星期天，他们摸到山上一间看林人的小屋，空山鸟语，山花灿烂。黄鹂、百灵、画眉、云雀、杜鹃、斑鸠还有布谷鸟，在山林里此起彼伏地大合唱。依建光说：“布谷鸟叫了。”

韦小香知道他在想什么。她依偎着他说：“既然已经洗干净脚上的泥了，就没有回头路可走。”

“家里浸泡的谷种该发芽了。”依建光幽幽地说。

“别去想稻田里的事了，我们现在是工人阶级。”她用嘴堵住了依建光的嘴，“我们现在努力干，等攒够了钱，以后还要当老板哩。”

在失望与希望中，他们偷尝了禁果，自此一发不可收拾。他们什么

都不懂，稀里糊涂地就怀上了，连怎么解决难题都不知道。在寨子里遇到这样的事，还可问妈妈、问外婆，在这里他们能找谁帮忙？依建光不可能去问他的师傅，韦小香只能将肥大的工装套上，再热也不换下身。他们曾想到去做人流，但又害怕出事，传出去了名声不好，也想把娃娃生下来。在这犹豫徘徊中，肚子眼瞅着就隆起来了。就像要灌浆的稻穗，该饱胀起来的时候，藏掖只是徒劳。

选矿车间的主任把他们的事报到矿上，抱怨说上个月已经开除三对了，这个月还得开除几个。这篝火让年轻人上火，烧不得了。矿长没有想到的是，总经理褚志让他把偷吃禁果的人都分别叫到他办公室，他要一个一个地审。矿长感到奇怪，除非有领导和投资商来参观视察，褚总一般不常来矿上的。这点小事还劳他大驾？

依建光和韦小香被叫到褚志的办公室时，褚志的眼睛亮了一下。眼前这小伙子长得健壮、帅气，五官端正；女的丰满、匀称，眉眼开阔，似含苞待放的花蕾。他们目光洁净，面带羞涩和胆怯，仿佛深山老林里从未吸到过污染源的一对小鹿。褚志装模作样地翻看桌上的一页纸，那是依建光写的保证书。他在上面说再也不会犯这样的错了，希望矿上能原谅他们。褚志问：

“你们是哪里人？”

依建光说：“我们都是广畴县的。我是马萨寨的，她是汤谷寨的。褚总，我们晓得错了。”

褚志始终板着脸，问了两个年轻人的家庭情况，父母都是干啥的，有几个兄弟姊妹，两人上过什么学，有没有得过什么病，从前在哪里打过工，甚至平常有什么爱好都问了。最后褚志才说：

“你们婚都没有结，就搞出这种事情来。按矿上的规章制度，我必须开除你们。我还要扣你们这个月的工资。”

韦小香一听说真要被开除，羞愧加气愤，眼泪就下来了。她哭着说：“褚总，求求你不要开除我们。我们会好好干的，我们都喜欢在矿上干活。”依建光倒是恨恨地问了一句，“难道我们谈恋爱也犯法？”

褚志冷冷地说：“我不管你们谈不谈恋爱，只管你们生不生孩子。我这儿没有幼儿园。”

依建光说：“不要以为你有钱，就可以欺负我们。我们也会有钱的。”

褚志轻蔑地笑了，“是吗？等你有了钱，再来欺负我好啦。”

褚志说完这话心里忽然有些发凉，仿佛说了一句谶语，让人心生后怕。今天早上他的车撞了一只受伤的乌鸦，就像撞了霉运，让他很是懊恼。当老板的人，大都讲迷信。褚志不耐烦地挥挥手，“你们走吧。我告诉财务，不扣你们这月的工资了。”

第二天，选矿车间的年主任就找到韦小香和依建光，请他们到一家小饭店吃饭。年主任先说了一通矿上的规章制度，要开除他们也是照章办事。然后年主任问他们下一步打算怎么办。依建光喝了一口闷酒，说，能咋办？家里是没脸回去了，再找地方打工去吧。

年主任问：“年轻人，你们就不想想，孩子生下来你们怎么养？你们住哪儿？谁来帮你照顾产妇和孩子？”

依建光被问住了。他真没有想过养孩子这个问题。矿上医务室的医生说韦小香肚子里的孩子已经有五个多月了，引产已不可能，必须生下来。他们现在所有积蓄加起来，还不到三千元。如果他们再去城里打工，这点钱租房子都不够。

又喝下几杯酒，韦小香兀自在一边抹泪。年主任说：“我给你们一个建议吧。我是真心同情你们，才想帮你们一把。我听说城里有户人家愿意收养个娃，房子、营养费和其他生活费都由他在县城负责提供。生下来如果是女孩，给两万，若是男孩，给五万。你们觉得如何？”

韦小香大声说：“你这是叫我卖自己心头上的肉呀。我不干！”

依建光没吭声。

年主任继续说：“我们车间的刘姐，前些年在广东打工，跟人生下一

个儿，养在工棚里，后来生了病，终于养不起了，还是给人抱走了。至少救了一条命吧。你们知道一万块的百元大钞有多重吗？二两而已。而你在井下挖矿，每月要出二十吨矿，才能拿到六七百块钱，两钱重的薪水。再说了，我晓得你们壮族人好面子讲规矩的，这三天的酒席不摆，迎亲歌和送亲歌都还没有唱，新媳妇的肚子就大了，你们让娘家人怎么把新娘子背出家门呀？^[1]他们的脸往哪里摆呀？生下来吧，拿一笔钱远走高飞，等身体养好了，再回家办酒席。你们这样年轻，以后还怕生不出娃来？”

依建光那时还从没见过一万块以上的大钱。这时有人来帮你解决了一个大难题，还给你一大笔钱。天下竟然还有这样的好事情？按小时候的说法，秧田里拨开秧苗照照自己。你除了能驾牛犁田，无文化无技能，懵里懵懂，赤手空拳出来打工闯社会，社会又那么复杂，空有一身力气，哪里有挣大钱的机会？自小沈出事故死了后，每天下井依建光都觉得自己不是被矿车撞，就是被冒顶的矿石砸、被醒来的哑炮炸飞、被冒出的井水淹没、被无边无际的黑暗彻底掩埋。他再也找不到做一名矿工的满足感了。每月冒着生命危险挣这点钱，何时才能翻身？依建光日思夜想的一辆摩托车要五六千块。他始终认为，要骑上这样的一辆摩托车，应该是在梦里。

年主任还说，你们快活一阵子，就挣到了一斤重的大钱，多少人还要花钱才能让下面那根东西消停下来哩。多年来，这句下流话让依建光一想起来就恨不得掐死那个尖嘴猴腮的家伙。但在当时，他就像想做坏事的孩子受到了教唆和鼓励。

当年主任再次向他举起酒杯时，他含愤饮下了这杯“苦酒”。

不久以后，韦小香顺利产下一个男婴，年主任和依建光一手交钱、一手交人。韦小香依依不舍，哭着骂年主任是禽兽，要挨雷劈；骂依建光不是个男人，连自己的骨血都要卖，以后怎么做人呀！

年主任劝说道：“小韦你不要这样讲，这是给小娃找个好人家。你生下来的这个娃，就是风吹到石头缝里的种子，长得出来算他命硬，你们也不想自己有多大个能耐。有钱吗？有房子吗？能供他读书吗？种田人家的娃，还是种田的命，顶多出来打个工，就像你们一样。能生不能

养，那就交给养得起的人。你们年轻人出来做事，要懂规矩。我们是签了合同的，你们也按了手印。今后我们最好不要见面，你们拿到这笔钱，去城里开个店，做个生意啥的，好日子还在后头。你们要来找这个小娃，我就分分钟让你们没法做人。”

依建光问：“你要把小娃交到谁家？”

年主任说：“我用我堂屋里祖先的牌位向你保证，这娃肯定是到有钱人家吃香喝辣，你就放宽心好了。这是孩子的福报哩。”

多年来依建光夫妇从不向人提起这段往事，这是他们人生中深感羞耻的经历。就把它当成一场噩梦吧，噩梦醒来，总得面对生活。他们重新回到省城，像两头深受创伤的小兽，用饱浸了血和泪的“第一桶金”终于实现了自己开家店的梦想。那些年小两口在城里早晚打拼，赶活儿常常干到天亮。生下依阳阳后，像大多数打工者一样，他们把孩子放在了乡下。小两口第一个孩子被人抱走，不仅仅是这个小生命没有名分，还在于作为矿山打工者，他们真的养不起、无法养。谁给你报户口？谁给你带孩子？谁给你上幼儿园？更不用说有个病痛啥的。在城里养个孩子，是要讲成本的。而在村寨里，这个成本根本不存在。孩子就像一只小仔鸭，在稻田里跟随一茬又一茬的稻谷自由自在地长大。我们不都是这样长大的吗？

依建光总是宽慰韦小香，社会那么复杂，我们乡下人要走出来，哪有不吃点亏的？我们仔细带好依阳阳就是了。他们朴素地想用对第二个孩子的爱来为自己赎罪，但就这一点愿景，也被无情地斩断了。

即便是日夜流淌的汤谷河，也流不尽韦小香心里的哀伤。青春的代价痛到骨髓，艰辛的往事不堪重负，让他们难以面对。卓婉玉不敢相信一对父母会连丢两个孩子，天底下没有比这更让人万箭穿心的悲剧了。简直让人不能不怀疑人生！谁在安排他们的命运？如果她知道，她相信自己会勇敢站出来，跟他血拼一场。卓婉玉问：

“你们后来就没有那个孩子的消息了吗？”

“我们再也没有回过朗沙锑矿了。一想到那些事，我都会气得发抖。

婉玉姐，我们这样的打工者，年轻只是成本，不是资本。我们每走一步，都要付出好贵好贵的成本。”

卓婉玉默默地看着她，连一句宽慰的话也说不出。

卓世民的线人游六指给他打电话说，道上有个小弟曾经欠他一个人情，现在一家修车厂打工。他们有一天在一起吃饭喝酒时，这小子说前几天修车厂老板让他们把一辆七成新的长安越野车拆了。不知这车是不是肇事了。

难怪警方查不到那辆车！

普大卫曾经向卓世民通报过，警方通过监控录像做大数据分析梳理，锁定了一辆白色长安越野车。但车牌号是假的，车也不见了踪影。卓世民马上通知普大卫带人去查那家修车厂。两个小时后，普大卫打电话来说，这修车厂关门了，老板不见踪影，只剩下个看门的老人，这线索就断了。普大卫最后说，卓局，我们见个面吧。有桩事情得向你当面汇报。

他们约在一间茶室见面，普大卫早订好一个幽闭的小包间，独立、安静、隐秘。这是久干密侦工作的人的习惯，他们的身影要么在闹市，要么在不为人知的地方。卓世民先到，普大卫进来后便开门见山，“卓局，你那事，看来摊上大案了。”

卓世民笑而不语，等下文。

普大卫开始在自己师父面前梳理一个个疑点。他根据上次卓世民提供的线索，在查车和电话号码时，锁定了两个犯罪嫌疑人曹前贵和赵四毛。前者两次服刑，后者四次进监狱。他们都犯过人口拐卖罪，都和公安部A级通缉犯五嬢有过关联。她是他们的上线。赵四毛第四次犯案是参与团伙诈骗，这个诈骗团伙的主谋也是五嬢，但案子侦破时仍然没有抓到她。有线索表明她逃到了境外，所以这些年一直不见她的踪影。这个女人不是一般的狡猾。曹前贵使用的那个电话不是他本人的，是一个挂失的号码；那辆白色长安越野车又莫名地被拆解。普大卫说他预感到这个小孩拐骗案可能和五嬢有关，但他想不出此案的“因素”在哪里？更为奇怪的是：当事人竟然主动去撤案了。他向省厅刑侦局武钢局长汇报

了案情，同时也和青山州警方取得了联系。那边是朱正副局长负责。他说既然当事人都来撤案了，这事儿就可以先放一边。卓局，我感到朱副局长那边好像也不希望我们插手。

“你没有告诉朱正五嬢这条线索吧？”

“没有。师父，推论的事情，永远烂在肚子里。你的话我可没有忘。”

“那俩小子的照片有吗？他们是哪里人？”

普大卫从手机里调出照片发给卓世民，“赵四毛是春城本地人，孤儿。从小在社会上混，几乎在监狱里长大。曹前贵是青山州广畴县歇马乡南山村人。”

“南山村？”卓世民失口叫了一声。

“怎么了，卓局？”普大卫很少见到卓世民这样失态。

卓世民的脑海里已经像落了一发炮弹，炸得他眼前阵阵晕眩。就像人被猝然震醒，回忆纷至沓来，沉重得让人难以承载。

“没什么。”卓世民扶着额头说，“我知道那个村庄。”

“在那里办过案？”

“嗯。还在那里打过仗。”

普大卫满眼崇敬，“师父，能给我讲讲吗？”

三十多年前，南疆烽火连天，侦察连长卓世民奉命进驻地处边关的南山村。那个村庄有两件事情让卓世民记忆深刻，一个是边民们的忠勇善良，一个是村庄的穷困与贫瘠。到处都是一眼望不到边的石山、石头，除了石头缝里的一点庄稼，大地上没有多少绿色，令人眼目生痛。老乡们没有更多的话，只是把战士们都拉进家里，送上刚从锅里捞出来的新鲜玉米棒子——那是他们能拿出来的最好食物；烧上一锅水，让每一个战士都烫脚——这是他们表达感情的唯一方式。而在这个村庄里水

比油还珍贵。部队在那里作战时，正是旱季，只有“栽水坑”里才有点水。所谓“栽水”，不过是在地上刨一个坑，雨季来临时储存天上的雨水。那水就像在干涸的土地上栽一棵树一样难。这一坑水，老乡们要用一年。部队进驻后，栽水坑里的水都臭了，漂浮着各种墨绿墨绿的东西。老乡们成群结队地去山下挑来清洁的泉水，把水烧开，装进部队发给他们的军用帆布布袋里，冒着枪林弹雨送到前线哨卡和阵地上。他们说，解放军为我们打仗，不能连一口热水都喝不上啊。他们甚至还把滚烫的粥都背到了阵地上。那像武装带一样穿在身上的帆布口袋并不隔热，许多支前民工的背都烫破皮了。从村庄到前沿阵地，是一条约三华里的崎岖山路，炮弹随时会飞过来，敌方的狙击手也会时不时打冷枪。有三个支前民工就牺牲在送水送粥的山道上。士兵们捧着一碗碗热粥，泪水哗哗地掉进粥碗里。都说战场上男儿流血不流泪，不轻弹的眼泪又何其珍贵？那是一段青春和热血、牺牲与奉献相伴的豪迈岁月。

南山村还有一个人和卓世民结下了生死战斗情谊，他就是村长曹前宽。他也是地方上支前民兵连长。两个连长年龄相仿，性格相投，一个喊卓连长，一个叫曹连长，都是铁骨铮铮的汉子。他们常在一个大口缸里喝酒，一张木床上抵足长谈，一起在训练场上摸爬滚打，当然，更在同一条堑壕里为国戍边。卓世民教会了曹前宽使用侦察连的各种枪械，曹前宽也让卓世民很快就熟悉了当地地形及风物民情。在和平年代，边境线两边的边民常有往来，曹前宽甚至在那边还有酒友。他说那边的一个公安屯屯长，最喜欢喝他家酿的酒。那人在这边有个苗族亲戚，过去常来往的。对一个侦察连长来说，没有比曹前宽更合适的带路人。卓世民对曹前宽说过，曹连长，在战场上，你就是我的眼睛。

有一场战斗让卓世民多年以来难以忘怀。那次他率一支侦察小分队上前线，曹前宽在前面带路。小分队通过一条山涧时，尖兵班的一个战士不幸触发了一枚绊发雷。这种地雷就只有一个月饼大小，在战区比蚂蚱还多。由于是塑料做的地雷壳，普通探雷器很难探出来，一炸就夺人一条小腿。地雷一响，敌人的机枪火力马上就覆盖了整条山涧。侦察分队被压在涧底，处境十分危险。山涧里就像猝然下起了一场冰雹，被机枪子弹扫断的树枝树叶纷纷下坠，如无数中弹倒下的生命。受伤的那个战士在痛苦哀叫，尖兵班长在喊卫生员，步话员忙着呼叫后方炮火支

援，卓世民大声命令每一个人都隐蔽好不要乱动。他需要时间来做出判断。就在这猝不及防之时，卓世民看见曹前宽背一挺班用机枪，像一只猴子一样几步蹿到一丛竹林前，他压下身边的一根楠竹，抱着竹梢一弹，就跃到一棵大青树上，在树丫上架起机枪就是一通猛射。在敌人的火力被压制的那一瞬间，卓世民带着侦察分队和伤员全身而退。不到一分钟时间，从敌方飞来的炮弹顷刻间就将那条山涧打成一片火海。在战场上，生死就在毫厘之间，敢于挺身而出，把危险挡在身前的人，才是真英雄。当时大家都认为曹前宽肯定“光荣”了。可到晚上，这条汉子一身硝烟地回来了。

当年那个在枪林弹雨中跃动的身影，到今天依然让卓世民击节赞叹，他对普大卫说：“就是一个经过特殊训练的侦察兵，都不会有曹前宽那样的战斗素质和敏捷身手。”

“卓局，这个曹前宽，后来怎么样了？”

“他当全国民兵英雄了嘛。”卓世民还沉浸在回忆中，“我后来负了伤，在医院一躺就半年多。我是在报纸上看到消息的。”

“后来，就没有联系了？”

“唉！”卓世民重重叹口气，“有些人，在不合适的时候，不如不见。”

不是所有的回忆都美好。有一种记忆会像火红的烙铁一样烙在心头，一想起来就莫名疼痛，以至于人们情愿选择回避。多年来，南山村并没有从卓世民的记忆中抹去，更不用说那些与他并肩战斗过的人们。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期的一个秋天，卓世民作为省厅督导组成员之一，到青山州指导打击人口拐卖专项行动。那时这个地方拐卖妇女儿童犯罪猖獗，甚至在公安部都挂了号。卓世民在听取案情汇报时才得知，他曾经战斗过的南山村也有人涉嫌人口贩卖。而且不是一两户，几乎全村的人都参与了。有提供拐卖信息的，有负责中转的，有参与窝藏的，有提供交通工具的，有一手买进一手卖出的。人们似乎认为这是一件有财大家发的轻松生意。当大多数人都突破了伦理和法律的底线，底线就不存在了。朱正那时还是州刑侦支队副支队长，专门负责州打拐办的工作，

他告诉卓世民说：

“去年秋天打击过一次。可我们一进村，全村的男人都像猴子一样躲进大山深处去了，抓都抓不到。”

“怎么可能？打仗时那个村庄我驻扎过，村里人好着哩。”

朱正知道一些卓世民的光荣经历，他说：“卓局，你那时是解放军，军民鱼水情，军民一家亲。我们是警察，他们怕我们。”

卓世民白他一眼，“警民就不能一家亲了？坏人怕你，好人凭什么要怕你？那里为什么会成这个样子？”

朱正说：“因为穷么，那个村庄的人家常穷得来连盐巴都买不起。妈的，没见过比那里环境更恶劣的地方。不打仗了，人们一身的力气好像都找不到地方使了一样。外面的人都有生意可做，他们连大山都走不出去。‘卖白菜不如生个娃卖，养猪不如生娃卖’，这话就是从那个村庄里传出来的。卓局，我们这里的山村，教育程度低，年轻人没有多大谋生的本事。如果最早外出打工的那个人做了泥水匠，那他可能带着大半个村子的人都当泥水匠。因此你可以看到很多木匠村、银匠村、铁匠村。要是那个最先走出去的人干的是拐卖人口的营生，那他可就带了一个坏头了。南山村一个村庄的人都姓曹，还沾亲带故的，宗亲观念极强。一人涉案，舅子老表啥的都牵涉进去了。”

卓世民那次直接指挥了青山州的打拐行动。他的指挥部就设在广畴县公安局，朱正带人去南山村抓人时，说，我们计划晚上八点就把村子封起来，只准进不准出。凌晨一点警力进村。每一个犯罪嫌疑人的住所也都摸清了。卓局要不要亲临一线指导？

卓世民想不到自己的人生会如此戏剧化。从警以来，他第一次对要被抓捕的犯罪嫌疑人产生怜悯。他们曾经都是多么淳朴善良的人们啊！打仗那年，南山村的每户家庭里都住了半个班的战士，老鹰山收复战打响后，从火线抬下来的伤员、牺牲的烈士，都要在南山村的战地医院临时处理后再转运。村里的那些大爷大妈们，会守在山道边，每抬下来一副担架，他们会扑上前去揭开被单看一看，如果发现是在他们家住过的

战士，他们会像失去自己的儿子一样哭得呼天抢地。

卓世民不愿意再去面对南山村人的哭声，更何况此哭与彼哭，含义大不一样。他说我还是在指挥部统筹全盘吧。朱正在行动结束后来汇报说，在南山村一共抓了十三名犯罪嫌疑人，无一漏网。犯罪嫌疑人有男有女，有上线也有下线，有核心骨干也有外围通风报信的人，他们大多是为一个叫五孃的人跑腿，卖一个娃也就挣两三百块钱。一个村庄里只有两户人家没有参与犯法。一户是村长，另一户是个小学老师家庭。

卓世民眼睛一亮，问：“村长叫什么名字？”

朱正翻翻案卷说：“曹前宽。”

卓世民长吁一口气，说：“他还在当村长啊。我要去南山村看看这个人。”

朱正说：“卓局，你不用去了，他现在就在我们的拘留室里。”

“什么？你把他也抓了？”

“上午，他带几个老头老奶来局门口闹事，要我们放了他们的人。我们请示县里后，就把他拘起来了。”

“胡搞！”卓世民一拍桌子，把对方吓了一跳，卓世民马上意识到自己的失态，他掐着额头说，“带我去见他。”

但那一次，卓世民终于还是不愿意面对他的生死战友曹前宽。他只是隔着一扇玻璃，看着那个戴着手铐、蜷缩在拘留室一角的山村老汉。这个与他同庚的老战友，看上去怎么显得如此苍老？他头发凌乱，穿一件靛青色翻领运动衫，因年头久远已变成灰黑色，上面布满洗不掉的油渍和岁月的风尘，袖口损边掉角，衣领只有半圈，脚上的解放鞋前面露出了大脚趾、后面也张了嘴。卓世民满眼热泪，很想推开门进去，一把搂住他；更想为他摆一桌，哥俩大喝一场，痛痛快快地讲一讲分别这些年来的风风雨雨。

但是他没有。他在外面默默站了一刻钟。

回到办公室，卓世民婉转地告诉朱正，朱子，这个人打仗的时候可是我们的英雄，那时你还在上小学吧？他不过是想为他村子的人说几句好话，求个情。

朱正也是个聪明人，他说：“那我们把手铐给他取了，教育教育，放他回家。”

岁月艰辛，往事沉重。现在，南山村就是一部重新放映的老电影，勾起卓世民戎马倥偬生涯的无数回忆。退休以前，他工作太忙，只是偶尔会想到那个村庄，以及那里的人们。他记得那次专项行动之后，省厅和县里组建了一个综合防治小组，抽调了一批干部进驻南山村，一年后他看到一个简报说，政府出钱给村里接了一根引水管，彻底解决了人畜饮用水难题；村庄的风气也已大为改观，过去村里人连邻居家的香肠都要偷，现在通过教育大家勤劳致富，人心思变，年轻人大多外出打工去了，不再干邪门歪道的事情。一年来连打架争吵的事情都没有发生过。这个村庄的人和事就像一件已经完成的工作，在卓世民的脑海中渐渐走远了。

往事就像一坛尘封多年的老酒，一旦开启，经年的回忆扑面而来。这就是女儿说的退休老人的怀旧吧？但凡人经历了那么多事，哪能不缅怀？桑吉老师说过，老卓，你的经历，就是一部传奇。卓世民当时嘿嘿一笑，我怎么不觉得呢？桑吉老师说，那是因为你没有认真把自己跟别人对比。你认为生活本来就应该是这样的，而许多人的生活，你根本想象不出有多难，有多孤独，或者有多平庸。

其实，如果说卓世民过去没有闲心将自己的生活与别人相比较的话，自己退休前后生活的对比，总会在夜晚独坐书桌前，在早晨醒来时无事可做的空虚中，在去买菜的路上，在球场争胜的间歇，在钓鱼竿前发呆的某个瞬间，在面对爱犬阿雄询问的目光里，总有一种润物无声、丝丝入扣的失落感会悄然掩杀而来。这就是我的平庸吧？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孤独吧？人到晚年，谁不这样？尽管他很享受退休后的闲适安宁，但他还是会想起从前，想起当年的荣耀和风光。而且，往事越是久远，越让他像对一瓶陈年老酒般眷恋。比如，他就认为，穿军装的卓世民，比穿警服那个卓世民，更让他感到自豪和骄傲。脱下军装后，卓世民有时也会想到重回自己当年战斗过的地方，见一见那些一同浴血奋战过的人们。但总是因为忙于工作，总是因为有些过往的人和事，不到那个时间点上，你不会在岁月的河流里逆流而上，再度遇见曾经的那个你。

人内心里存放的往事、烦恼、忧虑，以及生活的价值和意义、希望与梦想，总需要一束光来照亮。所谓人活通透了，想明白了，大约就是卓世民此刻的心情。纵然前路不可知，生命总是无畏的。

卓世民给省厅陈厅长打了个电话，说要见他。陈厅长说，老卓，我正找你呢。晚上来我家吧。我让你兄弟媳妇给你烧条江鱼，我还有好茶等你来品。

晚饭后，在陈厅长的书房，两个老伙计泡好普洱茶，卓世民谈了依阳阳一案的诸多疑点，然后说：

“老陈，我想去下面跑跑，摸摸情况，顺带去看看我在那边的一个老战友。”

陈厅长有些诧异，问：“你的病，不管了？”

“医生都管不了，我管它做甚？还不如出去散散心。”

陈厅长斟字酌句地说：“老卓，这期间你的身体……没有感到什么异样吧？”

卓世民嘿嘿一笑，“什么感觉都没有。该吃吃，该睡睡，该打球时还打球。得这种病的人，都是被吓死的。我这人，你晓得，从不怕吓。”

“我认为，你还是待在家里好。”

“老陈，既然要去阎王那里报到了，你就让我遂了自己的心愿，做点有意义的事情吧。一个老刑警，自有他的活法和死法。”

陈厅长和卓世民共事也有二十多年了，他知道卓世民做事有他自己的方式。这桩案子，有可能钓出五孃这条大鱼，但眼下还没到厅里直接参与的时候，前期的秘密介入，正是卓世民。他给他续了一杯茶，眼睛有些湿润了。

“老陈，还是那句老话吧。能站着，就不躺下。”

陈厅长叹了口气，说：“去吧。有什么情况，直接向我报告。另外，

你的背后，我会安排好。”

卓世民明白陈厅长是要给他安排一个“守护”，因此他说：“不用了。那边是我打过仗的地方，情况熟，战友多。”

陈厅长沉吟片刻，然后说：“那两个犯罪嫌疑人，让武钢他们先秘密追捕。青山州情况比较复杂，你要小心点。老卓，一旦身体有什么不适了，或者事情棘手，就马上回来。”

陈厅长似乎话里有话，卓世民没有详问。他说了句让陈厅长很感动的话：“一个老兵最高兴的事，就是重返战场。”

第二天中午吃完午饭，老伴肖佳说下午要去烫头。卓世民在餐桌对面默默地看着老伴的一头银发，忽然说：“我也去。”

肖佳误会了，盯着卓世民的只有一寸多长的头发看了看，扑哧一声笑，“你这头怎么烫？”

“小姑娘，我是说，我陪你去。”卓世民主动提出陪她烫头，这在他们的夫妻生活中还是第一次。他们连一起去菜场买菜的机会都很少。

包阿姨还在一旁收拾碗筷，卓世民这话让肖佳有些不自然。年轻时谈恋爱，卓世民就叫她小姑娘。肖佳嗔怪道：“老不正经的。”

卓世民也有些尴尬，自嘲道：“老了还装正经，那就是假正经。你前两天不是说胸闷气紧嘛，你们烫头时头上戴一个大钢盔架着烤，热气蒸腾的，我怕你喘不过气来。”

肖佳说：“这你就不懂了吧。蒸汽是作用于药水的，一点不影响心脏。你下午不是要打球吗？”

“不打了。”卓世民想了想，才说，“老兰说有事。我还是陪你去吧，也出去走走。”

老伴老伴，老来做伴。多年来他们并不需要卿卿我我的情话来维系感情。递一杯茶，准备好要吃的药，叮嘱添加衣服，能吃什么不能吃什么，日常生活里的自然与习惯，岁月流逝中丝丝缕缕环环相扣的牵挂与

惦记，如空气中的氧一样存在。体贴和温存，在对方的世界里无处不在，又消融于无形。退休前，卓世民的工作，肖佳从不过问，她只是为他担忧，却又很少表露。没有人知道，当卓世民去执行谁也不能告诉、没有时间期限的绝密任务时，肖佳一个人是如何挨过那一个个孤独的长夜。有一种爱，是永远默默地守候在你的身边。

肖佳要去的美发店就在社区里，他们走路去。小区里来往车辆多，在过路口时，卓世民趁势就把肖佳的手牵住，说慢点慢点，有车来。待过完路口，肖佳想把手抽回去，竟感觉手被丈夫紧紧握住。她有些不自在，心里又涌出一股暖意。这个死老倌，从来都是粗粗糙糙的，今天怎么又疯疯癫癫的了？

他们就这样手牵手地走进美发店，让店里的那些帅哥靓女们侧目。肖佳做头发时，卓世民在一旁跟美发师聊，就像一个要偷师的徒弟。这个头盔里温度有多高？要蒸多久？我老伴心脏搭了支架的，会有什么影响吗？你用的什么药水？是进口的还是国产的？成分是什么？对头皮有无伤害？以至于肖佳说，老卓，你一边待着去吧。人家师傅心里有数的，我又不是第一次来做头。

老伴的头发从什么时候开始变白的呢？卓世民努力回忆。依稀记得退休以后的某天早晨，他突然发现老伴顶着一头银色的白发坐在餐桌对面。他诧异地问，你去染发了？肖佳淡淡地说，不是我染发了，而是不再染发了。不习惯是吧？原来多年以前肖佳就开始有白头了，她一直在悄悄地染发，卓世民竟浑然不知。肖佳说，现在我们都是退休的老头老太婆了，我不怕给你丢脸啦。卓世民那时有些感动，他知道老伴这满头的白发都是为他操心操的，为这个家而白的。他本想说几句宽慰的话，但话一出口却显得如此笨拙。你这头白发挺好看嘛，像一个有学问的文化人。人家说白头偕老嘛，不白头，我们怎么偕老？卓世民其实观察得挺准确的，老伴的白发不是那种花白或灰白，而是不带一丝杂色的纯银白色，透着令人尊敬的知性和典雅。卓世民搞不明白的是，那个一头乌发的小姑娘，怎么那么快就变成了满头银发的老太婆了？

都说造化弄人。这个造化是个什么东西？岁月？工作？生活？事业？社会？磨难？财富？顺境？逆境？或者别的什么。卓世民经常被肖

佳说他太不注意她身体的变化，每当老伴在他面前说自己胖了或是瘦了，卓世民总是不经意地说，没有啊，你挺好的嘛。一个人为什么要那么在意自己的体重呢？又为什么要在意自己的头发白了或者少了？卓世民过去没有时间考虑这些问题，造化却把一切都塑造好了。从长发及腰到风尘满面，从青春灵动到步履蹒跚。造化就是那看不见的命运吧？就像你体内的胰腺“占位”，不是你做错了什么，得罪了哪个，而是这该死的、找不到主的造化。

肖佳烫了个花菜式的小卷头，一卷一卷的银发似白色的波浪，翻滚在一张慈祥娴雅的脸上。两人从理发店出来，还是手牵着手，卓世民不断扭头看肖佳，忽然笑着说：“完了完了。”

肖佳问：“怎么了老卓？”

“人家会说这个美女怎么跟一个乡下老倌走在一起了？鲜花插在老牛粪上咯。”

肖佳羞赧地说：“死老倌，你就疯吧。”

晚上，肖佳和包阿姨在客厅里看电视追剧。卓世民来客厅里站了会儿，电视上正在放一部热播间谍剧，老戏骨和小鲜肉搭配，谁是地下党、谁是卧底，搞得云遮雾罩的。卓世民没有兴趣，他想我要是像电视上那些红男绿女那样，任务早他娘的失败十次了。他的眼睛余光其实在老伴身上，她慵懒地蜷缩在沙发上，身上搭一条毛毯。肖佳问，老卓，你不坐下来看会儿吗？

卓世民说，不了，我去收拾一下东西，要出趟远门。肖佳没有起身，她已经习惯了这样的事。她只问了声，要帮你收拾行李吗？卓世民说，不用，还是我自己来吧。

卓世民回到自己的房间，发了一会儿呆。遥远的南山村。同样遥远的战争年代。枪林弹雨中跃动的青春身影。并肩作战的战友。暗藏在丛林中的暗堡，就像潜伏在身体里的“占位”……

他心中忽然升起一丝伤感，或者说眷恋。这或许是最后一次出行了。这是一次告别式的出门。不是与家人告别，而是向总是漂泊在外、

离家千里这种生活方式告别，向闪耀着青春身影的旧日战场告别，向人生最值得骄傲的岁月告别。过去常说，总有跑不动的那一天，那时就在家歇着享清福。没想到这一天这么快就来了。清福倒是享到了，却显得这么短促，这么仓皇。

过去他出差，要带什么行装，肖佳从来插不上手。他分明在夏天出门，却要带上冬天的衣服，他从不跟家里人说要去哪里，去多久。久而久之，他的行李箱里都要装些什么，只有他清楚。有些搞密侦工作需要的行头，总不能让家人知道吧。因此他总是独自收拾行装。

肖佳端一碗鸡汤站在了门口，卓世民一回头，自己倒吓了一跳。“电视完了？”

肖佳把鸡汤递过来，说：“赶快趁热喝了。”

“晚饭时不是刚喝过吗？”

“明天你就走了，这汤谁来喝呀？”

鸡汤里有两根虫草。这些时日肖佳看丈夫气色有些不佳，就将冰箱里摆放了快一年的一盒虫草翻出来，煲汤给卓世民喝。这盒虫草还是卓婉玉去年到青海出差时买的，花三千块钱只买到一小包，大约有二十来根。之前家里为谁最该吃这名贵的玩意儿推来推去的，谁也说服不了谁。卓世民说该炖给老父亲吃，肖佳说这是婉玉孝敬你的东西，你的身体也最需要，该你吃。卓世民说，那你不需要了吗？要吃大家吃。卓婉玉说，就二两虫草，爸爸妈妈就别推了，你们都吃吧。我只恨自己工资太低，不能像买折耳根一样，一买就是几斤。卓世民开玩笑地说，你就当它是折耳根吧，折耳根吃了还清热去火哩。话虽这么说，肖佳还是用一个小电瓦锅专门来煲这虫草鸡汤，每次放上三四根虫草。卓世民总会把碗里的虫草夹到肖佳碗里，肖佳又给卓世民夹回去。每次都要来这几个回合。后来老两口达成协议：卓世民吃两根，肖佳吃一根。卓世民又会在肖佳不注意时，将虫草夹到老父亲碗里。他的理论是，营养都在汤里了，谁吃还不一样。

肖佳守着卓世民把汤喝完，卓世民拈出一根虫草，想塞进老伴嘴

里，被肖佳断然拒绝。她把头扭到一边，说，别闹啦。卓世民说，又要我减肥，又要把我当填鸭，这做人难呀。肖佳说，你要出门，还不知吃得好不好呢。卓世民心里想：就我这样儿，吃啥都是浪费了。他一把搂住老伴的脖子，说，听话哈。肖佳辈不过他，只得服从了。

卓世民嘿嘿一乐，“这就乖了嘛。”还顺手在老伴脸上轻轻拍了一下。

卓世民已经收拾好一个双肩包了，包的拉链还没有拉上，茶几上还有一堆药瓶没有收进去。

“这次出去的时间不会太长吧，去哪里呀？”肖佳问。

“青山州。”

肖佳的眼睛落在那堆药瓶上，“药都带齐了吗？”

“带齐了。”

“硝酸甘油和速效救心丸带了吗？”

“带了。每次都带，可从没有用过。”

“从没有用过的药，用上就管用。不然麻烦就大了。所以你还得带上防万一。”

“这世上只有概率，没有万一。”卓世民又想起陈厅长说的那个“万一”。他不相信有那样的好事。

仿佛有心灵感应，肖佳问：“老卓，那天单位上来车接你去看体检报告，你回来还没有跟我说起过呢。”

“噢，没什么，还不是那些老毛病。”

“具体指标，有升高吗？”

“嗯……血压，又高了点，高压到一百五十五、低压一百一；血糖也高了点，六点多；血脂降了些，跟我这期间控制饮食、锻炼多有关系

吧。”

“体检报告呢，我看看。”

“体检报告……哎呀，看我这臭记性，那天回来时，报告落在小唐车上上了。”

“其他没什么吧老卓？心脏呢，医生怎么说？”

“没有什么啦，医生说我要把血压、血脂和胆固醇控制好，就不会有冠心病的危险。另外就有点心律不齐。老毛病啦。”

“老卓，你血压挺高的啊！来，我给你测测血压。”卓世民本不想测，但肖佳已经去找来了电子血压仪，他只好捋起袖子，平躺在床上。老伴俯身过来帮他测血压时，他嗅到了肖佳头发上的香波味。卓世民微微闭上了眼睛。

啊，这味道，我就要闻不到了。

他情不自禁地把手搭在了老伴的肩膀上，轻轻地摩挲。尽管他们已经分床睡了，但还有性生活，每月至少一次。在肖佳看来，卓世民的身体依然很棒，还会像一头老豹子一般勇猛。她看出了卓世民眼睛里的渴望。肖佳说了声，别闹，正量血压呢。晚点再说。

“外公外婆在亲嘴呀！”杨颖忽然出现在门口，她欢快地喊，就像发现了大人的秘密。

肖佳回头，很难为情地说：“是颖颖呀，外婆在给你外公测血压呢。外公又要出门了。”

颖颖爬上床来，搂着卓世民脖子，“外公又要去抓坏人了吗？”

肖佳看了看血压仪的显示屏，说，抓什么坏人，血压都那么高了。颖颖，快下来。别打搅外公。

肖佳收血压仪时，又说：“老卓，你不会是去揽单位上的事情做吧？”

卓世民笑笑，“不会。”

杨颖说，我今晚要跟外公睡。卓世民呵呵笑着说，行啊。肖佳说不行，你外公今晚要好好休息，不然他就抓不到坏人了。

肖佳牵着杨颖往屋外走，走到门口时，她又转过身来说，“老卓，你没有骗我吧？”

“我骗你什么？”

杨颖扮了一个鬼脸，说：“外公骗人就是小狗。”

“颖颖，别闹。”肖佳说，“我怎么不放心你这次出门呢？”

“哪次我出门你不操心？放心吧，我去几天就回来。”

“外公骗人是小狗！”杨颖又喊。

“汪！汪！”卓世民做狗状，伸手去抓杨颖，“不是小狗，是老狗。”

肖佳脸上有了担忧之色，“昨晚我做了个不好的梦……”

“行啦行啦，快带颖颖去睡觉吧。她明天还要上学。”

祖孙俩走后，卓世民跟兰高荣打了个电话，说下周不能来打球了，有事。兰高荣何其敏感，一语道破了他的天机。他说：

“老卓，你还真来劲了是不？那孩子的事儿不是已经撤案了吗？”

卓世民问：“你怎么知道？”

“普大卫告诉我了，还说你有些心神不定。老卓，你有事儿瞒着我。”

卓世民沉吟片刻，才说：“我去见一个老战友。”

“哪里的战友？”

“青山州那边的，当年打仗时候认识的。”

“那我陪你一起去。”兰高荣说得很干脆。

“不要。我烦你唠叨。我只是想一个人随便走走，散散心。”

电话那头沉默了一阵，兰高荣才说：“老伙计，悠着点吧。咱们年岁都不小了。别忘啦，我是你的守护。”

烈日下，南山村的村长曹前宽站在公路边拦车。他手里攥着一张一百元的票子，有车来了就不停地挥舞。那钞票已经被汗水浸湿，油腻腻、皱巴巴的。不知过往的车辆是不愿载他一程，还是嫌弃这张钱太脏，只是傲慢地扬起阵阵冲天尘土，绝尘而去。

在曹前宽的上方，是他带领南山村的人挖了十二年的出村公路。准确地说，这只能算一条乡村便道，歪歪扭扭地挂在山崖上，像一段随时都要被山风扯断的绳子。公路的路基虽已垒好，但还未封水泥加固，只是按石块的自然形状相互镶嵌咬合。农家的山墙，甚至墙壁，都是这样垒建的，唯有优秀的石匠才能做到这一点，把那些不规则的石缝垒成现代派的壁画，怎么看怎么有道理、有巧劲。天然去雕饰，民间有大师。但一条跑车的公路路基也这样垒的话，平常倒问题不大，遇上雨季天，头顶飞石，路面走水，恐怕一场暴雨下来，这路就会像被战火摧毁的了。加之道路狭窄，一边是悬崖，一边是峭壁，那崖壁上一条条炮杆的痕迹历历在目，还有一些巉岩悬在半空中，张牙舞爪的，仿佛随时要掉下来。路面大体还算平整，铺了拳头大的弹石，尚未垫土，人走在上面硌脚，车开上去像走独木桥。没有九个胆的驾驶员，大概不敢开这样的山路。

曹前宽的新难题就在这里。这条浸透了汗水的路挖通了，但是没有车敢开上来。人们还不能放开心情地来喝酒庆贺。昨天曹前宽在山下的公路边拦了半天车，好不容易说服了一辆农用柴油车，给了五十元钱，请那师傅走一趟。农用车铆足劲爬到鹰爪背处，终于像一条力竭的老马，喘着粗气出溜下来了。师傅说，大爹，这也叫路？谢谢了，我的车不好，我还有家小，我还你这五十元吧。

昨天晚上村里一些流言已被山风吹到曹前宽的耳朵里。修公路这样的活儿，哪是我们几个山里老倌干的？那县里交通局养的那些工程师是干啥吃的？人家外面挖路都靠挖掘机挖，铁胳膊一伸，就把岩石啃下来了。哪有我们这样一锤一锤打的？挖路又不是挖一条排水沟，水往低处

流，路得住高处走。走得通走不通，光有蛮力气还不行，得靠那些读书读得狠的人说了才算数。好比那蛇有蛇路，象有象道，马帮走的路能跑车轮子的话，儿子也可打老子了。

曹前宽的老伴被这些流言催出了眼泪，说十多年来口水说干了，汗水淌尽了，胡子头发也苦白了，还换不来一句好话。这人心难道比石头还硬？曹前宽说，山里人嘛，心就是要比石头还硬。要不你怎么搬得动那些石头？车开上来了，就堵人家的嘴了。

这天早上，曹前宽下山前对在村口观望的村人说，农用车马力太小，爬不上来，没关系啊。我们的路是修给大卡车的，修给后生们将来要开回村里来的小汽车的。我今天就给你们叫一辆车上来，你们在村里等着听汽车喇叭声好啦。

曹前宽坚信自己修的路是可以跑汽车的，至少跑越野车没有问题。他知道一条新公路得有一两年时间来将路基压实，边坎护坡再做些修整，然后再跟政府申请点水泥，将来路面铺平了，什么车不能上来？小狗烤火还得慢慢来嘛。山里人，就是性子急，眼睛看不到的东西，他就想不到，也不相信。因此，他在路边专拦那些看上去有些档次的越野车，它们底盘高马力大。不过他忽略了一个问题，他看得上越野车，越野者们看不上他。

太阳快落山时，终于给曹前宽拦下一辆黑色的越野车。驾驶副座上有一个穿短袖白衬衫的中年男人探头问：

“老爹，你要去哪里？”

曹前宽说：“老板，老板，我想请你做个好事，帮我跑一趟山上。我给你一百块钱。谢谢了老板！”说着就把钱塞过去。

那人推开曹前宽的手，问：“跑哪里？”

曹前宽指指头顶的那条路，“去我们村，从这里拐上去，就五公里。刚刚挖出来的新路，宽宽的大马路。耽搁你半个小时，拜托了，老板。”又把钱递过去。

那人再问：“你是谁？上面是哪个村庄？”

曹前宽说：“我叫曹前宽，是上面南山村的村长，还是村民党小组组长。老板，我不是个坏人，你要相信我。我这把年纪的人了，不会编坏话来哄你。这条路是我带着村里人挖了十多年挖出来的，还没有走过车呢。我只是想请你帮我走一趟。看看我们修的路，能走车不？路宽着呐老板，你的车好，几脚油门就上去了。”

这人跳下车来，抬头仰望山崖上挂着的路。车后排座紧跟着又跳下一个年轻人，麻利地站在他身边，还递过去一个茶杯。白衬衫中年人说：“南山村我听说过，过去是个支前模范村。”

曹前宽心中一喜，朗声道：“就是咯，老板。我们村庄过去很风光的，上过中央电视台哩。”

白衬衫中年人一挥手，“我们上去。”

他身边的年轻人想要说什么，但被他用眼光及时制止了。曹前宽激动得连声道谢，今天可算是碰到贵人了。

车摇摇晃晃驶上曹前宽的路，走得不比一匹骡子快。行到鹰爪背处，越野车竟然拐不过去。驾驶员头上在淌汗，曹前宽也感受得到他身边的那个年轻人的紧张。倒是那个白衬衫中年人心宽得很，他说：“倒一把，就过去了。”

在这种地方倒车，车屁股冲着悬崖，真是考验人驾驶技术和胆量。曹前宽感动得眼眶都湿润了，他说：“老板，等会儿到家里，我给你逮两只土鸡。”

白衬衫中年人说：“谢谢，不必了，大爹。给我讲讲你们村的事，还有这条路，怎么挖出来的。”

曹前宽的故事才讲了个开头，车转眼就到了村口。曹前宽打住话题，对驾驶员说：“师傅，麻烦你按一下喇叭，朝死地按。谢谢，我给你们一人逮两只鸡。”

白衬衫中年人笑了，“大爹，你家养了多少只鸡呀？”他又对驾驶员说，“你就按嘛，又不费电。”

汽车喇叭清脆地在山村里鸣叫，惊飞了村口树上的一群鸟儿，吓跑了山岩上觅草吃的山羊，还惊动了山里人家的炊烟，炊烟仿佛也不动了，呆呆地悬停在半空中，探望着这闯进村里来的黑色怪物。坐在驾驶副座的白衬衫中年人听到他身后传来一阵阵喃喃自语：

我家老母亲，汽车开进村里来咯！我家老爹，汽车喇叭在喊你咯！曹发标、曹发勤、曹友民、曹友君、曹前东，汽车开来咯，喇叭响咯！曹家的列祖列宗，我们村有宽宽的大马路咯……

白衬衫中年人回头，看见了这个山野老汉眸子里的泪花。他对司机说：“你继续，使劲按！”

一些村人跑出了家门，惊讶、兴奋、激动，小孩子们新奇得大呼小叫，好像这车不是开上来的，而是天外飞来。村人眨眼就把车围住了，当然，他们还是心存敬畏，离车有五六米远地围观，指指点点。不是他们没有见过汽车，而是他们还不敢相信自己的村庄也可以开来汽车。

有个老倌也像曹前宽的老母亲一样，几十年没有下过山，他豁着一张无牙的嘴说：“这车是公的。”

一个年轻人逗他，“大爹，你咋个看出车是公的呢？”

老人指指车屁股后面的排气管，“得给人家穿件衣服嘛。害羞多多咯。”

一个山村的美梦成真，让曹前宽重新找回当年戴大红花当支前模范的光荣与自豪感。他笑呵呵地把车上的三个客人拉进家，吹燃火塘，烧茶倒酒，杀鸡炒菜。他说：“老板，我们山里人，拿直套。你是第一个开车来到我们南山村的人，说明我们的路没有修错。贵人啊！生死不管，咋个也要喝一碗酒再走。”

车上那个年轻人想推辞，但白衬衫中年人倒也爽快，在曹前宽家的火塘边坐下来，端起土碗就喝了一口老苞谷酒，然后说：“噢，好久没有

喝到这样有劲道的酒了。来吧，曹村长，村里修路的故事你还没有讲完哩。”

曹前宽其实已经隐约感到这个穿白衬衫的中年人像个下乡的干部。但他前面老板长老板短地喊出口了，人家也没有反对。现在改口已经来不及了。管他是谁吧，再大的干部他曹前宽还是见过几个的。这村里修路的故事，石头人听了也会动容。

不过，曹前宽是个直套人，修路的故事讲完后，他心里憋着的话还是直杠杠地说出来了。“这位老板，敢问一下，是做什么生意的呢？”

白衬衫中年人哈哈一笑，“我像做生意的吗？”

“不像。”曹前宽大着胆子说，“你像个下乡干部。”

开车的驾驶员终于忍不住，说：“这是我们州里的刘书记。”

“书记？管哪个……哪个单位的书记？”曹前宽惊讶得张大了嘴。

刘书记身边的年轻人说：“青山州州委书记，哪个单位不管？刘书记是刚刚从省里调来的。”

曹前宽一拍大腿，“哎哟，我的老天爷爷！遇到贵人了！冒犯冒犯了。刘书记，我们山里人拿直套，得罪了你也生死不管了。我喝一碗酒赔罪。”他的酒碗高高举起来。

刘书记忙拦住他，“有什么冒犯得罪的。你给我上了一课，曹村长。”他又转头对秘书小王说，“把在乡政府等着的那些人都叫上来，让他们都来听听曹村长讲修路的故事。对了，让他们进村时，按喇叭。”

一个小时后，山村再度骚动起来，喇叭声此起彼伏，热闹非凡，一溜车辆塞满了村口的道路。一千人马匆匆赶来，他们是县里的书记、县长，还有歇马乡的干部们，他们本来在乡里迎候刘书记的调研，谁也没想到刘书记直接扎到村里来了。当他们涨红着脸、揩着汗，一个劲儿道歉说“刘书记，我们来迟了”时，刘书记说：

“的确来迟了。我们都来迟了。”

曹前宽后来逢人就说，不是我遇到贵人了，是我们南山村遇到好政策了。当年把土地分给大家的政策有多好，人家刘书记带来的新政策就有多好。

那天，青山州委刘云天书记在曹前宽家的院坝里开了一个现场会，他把曹前宽的手掌举起来，说：“你们看看这只手，掌心都是厚厚的老茧呀！村里这条路是怎么挖出来的，你们都来摸一摸就知道了。曹村长说前几年换二代身份证，他在派出所连指纹都按不出来。过去，政府的公路建设规划不到自然村一级，是受历史条件限制。但是人家不等不靠，自己挖出一条路来了，这就是当代愚公。这就叫等不是办法，干才有希望。难道我们现在不需要这种精神了吗？更不用说这里曾经是前线，当年为什么在这里打仗？每一寸土地都有先辈洒过热血，难道我们就不该珍惜？曹村长，老鹰山上那块界碑的故事，你再跟我们说说。”

曹前宽是个不会怯场的人，领导越多，他的嗓门越大，情绪越高。他还捧着水烟筒，像给后生们讲故事一般自然。“我们南山村曹家，从一世祖曹应征老大人算起，一边种地，一边为国家守关卡，一股水淌下来是清清白白的。九十年代初期，枪炮声不响了，我们这边依然不敢睡安稳觉。那边不服气，总想偷偷把界碑往我们这边挪。有一回他们上来六十多个人，荷枪实弹的，想要挪198号界碑。一个放羊娃下来告诉了我。我一边给上面报告，一边带上全村男女老少，生死不管，操起扁担锄头砍刀都上去了。我告诉他们说，你们敢把界碑挪一寸，我们就和你们血拼到底。我曹家老祖先在这里传了二十四代人，怎么敢在我们这一代人手上少一寸土地？后来边防部队和外事部门的人赶来了，他们才撤了回去。”

“听见了吧，同志们。”刘书记说，“这才叫家国情怀。曹村长，我有个好消息给你。国家刚刚有了新政策，边防不能空心化。边境线五公里以内的村庄，一律不搬。边境不安宁，就没有我们的和平生活。”

“刘书记，这政策太好了！”曹前宽高声叫道，“边境线上的界碑，虽说有边防军随时来巡逻，可人都搬走了，谁来招呼人家边防军喝口热水？谁来跟他们讲讲边境线上的新情况？从来都是军民一家守边疆嘛。”

“你说得对！军民一家，才是钢铁长城。”刘书记说，“曹村长，我们

首先要建设好自己的家。今后，国家要加大对你们的扶持力度，我们既要脱贫致富，还要固边守土。要让边民们留得住，关键要让他们富起来。对于那些生存条件险恶的村庄，像南山村这种被判了‘生态癌症’的村庄，再苦再难，我们也要像当年打仗一样，向贫困开战。‘生态癌症’不可怕，可怕的是人没有了脱贫攻坚的干劲，缺少了为国戍边的精神。我们的边防，绝不能空心化。今后州、县、乡、村、人，五个层面联动起来，强边固防，人人有责。南山村有它的光荣历史，也走过弯路，不就是因为少了一条路嘛。路通了，天地就广阔了。我看南山村就可以搞成一个爱国教育示范基地。曹村长，你这条路，我的车都不好走，游客怎么进来？今后谁愿意来做买卖？外出打工的年轻人，又怎么能指望他们能回乡参加建设？”

曹前宽低下了头，“屋檐水也能滴出石窝窝来哩。等我们缓过劲儿来，再挖就是。”

“我可等不起了。”刘书记笑了，“县里高书记、戴县长，你们安排交通局的人来重新测量一下，按四级村组公路标准设计，把专业筑路队派上来，重新修。坡度要降低，弯道要拉直，路基要加固。你们县所有靠近边境线的村庄，都要照此办理。国家财政已配套了专项资金，你们下周就给我报上方案来。南山村这条路，我要亲自督办。一个为国家守边境线的村庄，一不能再穷下去，二不能没有一条路。”

刘云天下山时，天已经黑了。曹前宽要去逮鸡，刘云天笑呵呵地拉着他的手说：“曹村长，你的土鸡就留着下蛋吧。我看哪，你这里土地不多，但山上的植被还好，地方也大，以后你带领大家把养殖业搞起来，也是一条脱贫的路径。路修好了，山里的好东西不愁卖不出去，对吧？”

[1] 壮族人婚礼习俗，新娘离开父母时，得由哥哥或弟弟背出家门。

第五章

17

这是一次告别之旅。

乡村中巴客车只路经南山村下面的杨家寨，卓世民背一个双肩包下车。其时，夕阳西下，山岚飘拂在群山腰，炊烟在村寨里升起，不知名的鸟儿在空谷里鸣叫。当年打仗时，杨家寨是师部驻扎地，他所率领的师直属侦察连驻扎在南山村。那时杨家寨也不通公路，后勤给养什么的都只能靠支前民工和骡马从歇马乡驮运上来。崎岖不平的山道上到处都是奔赴前线的士兵和负重支前的民工，那场面真是让人血脉偾张，豪情满怀。师直属炮团在杨家寨下方抢挖了一条便道，勉强能把122榴弹炮拉进炮阵地。今天卓世民在路上还能看到这条战时公路的影子，不过它的路面已经铺上了拳头大的弹石，虽然拓宽了许多，但它依然弯多坡陡，让坐车的人心惊肉跳。卓世民还记得一辆炮车在这段路上翻下了悬崖，牺牲了一名战士，炮团王团长差点没被师长执行了战场纪律。王团长抱怨道：这是在什么鬼地方打仗啊？我的炮弹可以长上翅膀，可炮车又不是飞机。

杨家寨在半山腰，南山村在山顶上。刚才那个中巴车师傅对卓世民说，老大爹，你要去的那个地方得爬上去了。卓世民笑笑说，我知道。进出南山村的山路，他当年不知走了多少个来回，他相信自己现在闭着眼睛也能摸上去。那个老司机又问他，是去南山村走亲戚吗？卓世民回说，不是，去看个朋友。老司机娴熟地左一把右一把地打着方向盘，还不断扭头看卓世民，然后说，大爹，你是个老兵吧？卓世民又笑了笑，不置可否。被人看出身份，是他最不愿意的事情。老司机又说，这些年回来看战场的老兵不少。大爹，你打过仗吗？如此光荣的经历，卓世民不能否认了，他轻轻点点头。到卓世民下车时，老司机一手扶方向盘，一手从车前的盒子里抓出一张二十元的票子，递给卓世民说，大爹，我这车从不收老兵的钱。

卓世民站在公路边，手里攥着那二十元钱，目送中巴客车远去，心中暖意融融。他仰头望望自己的头顶，老鹰山主峰海拔2487米，南山村海拔1986米，他现在的位置杨家寨海拔1503米。还有老鹰岩山主峰周边一些山头，打仗时都以×××高地命名。每一个高地，每一块阵地，每一个哨卡，每一片雷区，都不仅仅是标在他的军用地图上，而是铭刻在一个老兵的记忆深处，岁月从不能将之遮蔽。年轻时流过血的土地，自然就有了青春和生命的烙印。

杨家寨上方有一片荒草丛生的坡地，过去是部队的训练场和靶场，从班排战术突击训练到步兵轻重武器的实弹射击。那时当地老乡们最喜欢来讨要八二迫击炮弹的装弹筒，他们拿回家去凿一个眼，再加一个烟嘴，灌上点水，就是一个乡村老倌们随时不离身的水烟筒。卓世民就是在这里学会了抽水烟筒，在他搞密侦工作时，曾经装扮成一个大货场的守夜老倌，和一个监守自盗的盗窃团伙周旋了一个多月。一个守夜者怎么能少一支烟筒呢？以至于他回到单位后，也在自己办公室摆一个大烟筒，再好的烟都要把过滤嘴掐了抽才过瘾。

打靶场上方就是通往南山村的山路。卓世民发现有一条三四米宽的毛路穿过打靶场，向山顶延伸。两辆挖掘机伸出长长的胳膊，砰砰地钻向岩石，声音像平射的高射机枪。还有几辆装载车在工地来来往往，十几个头戴安全帽的筑路工人在边坡上浇灌水泥。裸露的岩体散发出熟悉的尘土味，喧嚣的工地让群山不再寂静。

嚯，咱们的南山村要通公路了？卓世民眼睛热了。曹前宽、曹前顺、曹家友、曹家祥、蒋大妈、曹四姐……南山村的战友乡亲的容貌在他脑海里纷至沓来。曹前宽，我的好兄弟，你还好吗？我们的村庄可是大变样了啊！过去光秃秃的石山，大约是因为这些年封山育林的缘故，现在长满了胳膊粗的松树、栗树和葳蕤的灌木，看上去绿意葱茏，这倒让他有了些陌生感。毛路紧贴着悬崖蜿蜒而上，岩石上到处是打过炮眼的凿痕。卓世民想，这是要把一条路挂在峭壁上了。当年解放军的工程团，才能干这样的活儿。

卓世民看见路边有个火塘，一个戴着藤篾帽的老倌蹲在那里烧茶水。他便上前问：

“老乡，你好。南山村是往这里上去吗？”

那人缓缓转过身来，一张尘土满面的脸，只见两处白眼仁。他定定地看着卓世民，沙哑着嗓音喊了一声：

“卓连长……”

然后他像中了一枪似的，瘫坐到火塘边。

“曹前宽曹连长，是你吗？”卓世民扑了上去，先是想蹲着，但他看见曹前宽两行止不住的眼泪哗哗地无声流淌，在灰扑扑的脸上冲出一道道沟渠，他情不自禁地就跪在了他的面前，双臂紧紧地抱住了曹前宽。

山风呜咽，但是温暖如春风扑面。苍老的眼泪也会让群山动容、顽石崩裂。一只苍鹰盘旋在天上，久久地观察山坳上的两个老人，那是它从未看见过的人间最温暖的重逢。

卓世民紧紧攥住曹前宽布满老茧的手，“好兄弟……曹连长……你这是……”

“给修路的师傅们烧茶哩。县上派来了筑路队……村里挖一条路……”曹前宽话语哽咽，不断抹脸上的泪，“卓大哥，你可想死我了！”

“对不起，对不起。我早该来看看你了。”他眼里也有了泪花，望着繁忙的工地，他又感叹道，“变化真是大呀！”

曹前宽说：“大哥，你来得是时候，是时候啊。我们的好日子就要来了。走，回村里喝酒去。”

老战友相聚，岂能无酒？曹前宽那晚让老伴杀了两只鸡、倒空了自家的酒缸，和卓世民把碗畅饮。村里几个参加过支前的老人，也被曹前宽招了来。他们说，卓连长，那年那只大铁鸟把你接走后，都以为你牺牲了呢。曹前宽也说，下午你在背后招呼我，我一开初不敢认你呀，以为是你的魂回来了。生死不管，我还是喊了声卓连长。

卓世民呵呵笑道：“现在只会有一人叫我卓连长。”

山里人说话直，从不遮掩自家内心的真实想法。有个叫曹家祥的老人说，有人说你外面当了将军，做了大官，把我们忘记了。他只有一条胳膊，卓世民问他是不是打仗时受的伤。他说，不是，领导，我这是打工被机器轧断的。领导，老板，你给我评个理啊，我一只手，他们只赔了我三千块钱。三千块钱我都交给村里买炸药去了。我跟老板说再多赔我一点钱，结果被人打了出来。老板，领导，你在这里打过仗，说得起话。你早些日子回来，我们还有个靠山。我们南山村的人穷啊，说话没人听啊……

曹前宽忙制止这个说起话来就一脸哭腔、叫苦叫穷的长辈。“二叔，你就别啰唆了。刘书记不是派筑路队来帮我们修路了嘛。”

在一些偏远的村庄，见到一个干部不容易，外面去的人都被高大化了，哪怕他只是城里的一个普通干部，但在村人眼里，其能耐堪比省长。

卓世民忙着赔不是，说自己很早就转业了，他不是什么大领导，也不是什么老板。过去一直因为工作忙，没有时间回来看望大家，对不起南山村的父老乡亲们了。

他当然也会联想起多年前的那次打拐行动，这些来喝酒的乡亲，多半都曾经和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有所牵连。他可以为他们守边疆，但他却不能保证他们都做好人。打仗时，家家户户踊跃支前，甚至在战争结束后相当长一段时间里，他们都不穿军装的戍边人。可是一进入市场经济，他们便显得有些无所适从了。南山村的光荣不再。面对这些山民们淳朴憨厚的笑脸，卓世民还是莫名地感动，把一碗酒斟满，高抬酒碗说：

“各位父老乡亲，当年大家一起为国家保边疆，共同流血流汗，结下深厚的战斗情谊。今天再次见到大家，我卓世民要再说一声对不住，我回来晚了。我自罚一碗，敬大家！”然后一仰脖子，干了。他不敢再多说什么，因为鼻子已经酸酸的了。

这种山村火塘边的苞谷酒，既刚烈又爆头，卓世民好久没有喝到过了，今晚他想把自己喝醉。什么胰腺占位，什么不能再喝酒了，见他的

鬼去吧！

曹前宽倒是很体贴地说：“老哥你可别把自己喝伤了。你是房柱子，我们是茅草。你是做大事的人呀，生死不管，你不能跟我们茅草命拼酒。”

卓世民也酒到酣处了，“兄弟你说些什么呀。房子立起来了，没有茅草遮风挡雨，光有柱子有什么用？前宽兄弟，我再敬你一碗！”

曹前宽忙上前护住酒碗，“卓大哥，使不得使不得，要敬也是我敬你呀。我们慢慢喝。你们城里人，身子骨金贵，不能跟我们山里人拼酒的。”

卓世民哈哈一笑，“要说拼酒，当年你可是输给我的啊！”

曹前宽什么都记得，他一拍大腿，“可是我也扳倒了一头牛，没有输。是不？”

老鹰山收复战打响之前，参战部队天天在村庄里训练。那年月地方上支前物资丰盛，来慰问的单位应接不暇，酒、烟、肉、水果等慰劳品堆积如山。部队有什么好吃的，都会叫上村民们来一起吃。有一天卓世民请曹前宽来喝酒，两人酒量都深不见底，一个说自己是口深井，一个说自己是座水库。他们直喝得天上的太阳都醉了，仿佛都还没有喝到位。最后两人从喝酒到掰手腕定输赢，曹前宽掰不过卓世民，输一次喝一碗，连喝了三大碗，曹前宽实在喝不动了，就说，生死不管，我可以扳翻一头牛，你信不信？卓世民也在酒兴上，说，你能把牛扳倒，我也喝三碗酒。通讯员，去找一头牛来。战士们和老百姓围了一圈，为曹前宽加油。这汉子借着酒劲上前去，一把抓住两只牛角，和那可怜的牛较开了劲。几个回合的较量后，曹前宽在大家的呐喊声中，真的把那牛掀翻了。

往事像烈酒一样醇厚。打仗时边境地区的百姓见了不小的世面，部队来来往往，明星歌星们都来偏远的村庄慰问演出，沉寂的村庄热闹非凡。一个国家的关注点都在这里，英雄的事迹到处传扬，英雄的歌声随风飘荡。村庄里的人们亢奋激昂，虽然炮弹时不时就落在村边地头，生

产也被迫中断了，但他们从来没有这般骄傲自豪过。他们第一次感受到，为前线送一箱弹药、送一口水，就是在保卫边疆，就是在为国出力。我们要是偷懒怕吃苦了，就对不起前方为我们打仗流血牺牲的解放军。全国人民都在看着我们哩。

那个夜晚两个老战友在火塘边几乎通宵未睡。酒倒是没有多喝了，毕竟都不比当年，他们一人抱一个烟筒，在呼噜呼噜声中倾诉无穷无尽的往事和思念。村庄里的变迁，曾经熟悉的亲人和朋友，各自的经历，以及南山村马上就要修通的路。曹前宽问：

“卓大哥，凭你的能耐，后来当了很大的领导吧？你是国家的大柱子。”

卓世民笑笑说：“我转业后只是当了一名警察。”他看到曹前宽有些失望的表情，便安慰他道，“干什么工作都是为社会做贡献嘛。能安安稳稳地退休，还能回到当年战斗过的地方见到老朋友，喝酒、谈天、叙叙友情，多好的生活。比起那些躺在烈士陵园里的战友，我很知足了。”

曹前宽忽然说：“卓大哥，你还有一件东西落在我这里了。等我给你找来。”

卓世民惊讶不已，他有什么东西值得一个山村老汉珍藏几十年？

曹前宽起身去堂屋，一会儿他捧着一个包袱回来了。他说：“我前不久才在阁楼上翻出来的，我把它供在神龛前。我时常念叨你不会死，就回来了。祖宗显灵，这不就把你等来了嘛。”

还是当年的油布纸，包裹得严严实实。经年的油布纸一层层打开，就像在卓世民眼前展开往昔的岁月和硝烟。他看到了自己的军用挎包，那上面有一个用红丝线绣的“卓”字，那是他当时热恋中的女朋友肖佳的手工。现在那字还散发着暗淡的光泽，一如久逝的青春。而挎包里的皮带和带血迹的军帽，将人一把拉回到战火纷飞的战场。军帽上的红五星在火塘光芒的映照下，像当年一样红光闪闪。

“这些东西怎么会在你这里？”卓世民血往头上涌，他捧着挎包，眼睛湿润了。

“是我把你从火线上抬下来的嘛。”曹前宽淡淡地说。

“哎呀！”卓世民大叫一声，眼泪终于夺眶而出，“我一直在找我的救命恩人，原来就是你呀！”

老鹰山收复之后，双方你来我往反复争夺，卓世民在一次战斗中，一发迫击炮弹在他前方十五米处爆炸，他只记得眼前一片红光，便再也不知道后面的事了。待他醒来，已经是半月以后。他躺在陆军医院的病房里，曾经四处打听是谁把他抬下来的。医生告诉他，战场上那么混乱的局面，伤员层层转运，谁知道是哪个军工抬你下来的呢？你能保住这条命，也亏得抢救及时。

卓世民啊卓世民，你活得够糊涂的啦！幸好你死之前还有力气回来一趟，不然，你到了那边，既愧对那些战死在这片土地上的英灵，也对不起人间这些与你生死与共的人们。卓世民的愧疚从此无以复加。

卓世民说：“老曹，咱们南山村得想办法脱贫致富。我能帮你点什么？”

曹前宽说：“路修通了，啥都好办了。除了打仗和支前，我们南山村的男人过去只会两件事，打柴和挑水，地里的那点活儿交给女人们干就是了。边境口岸开放后，那边和我们开始做生意，有钱的大老板都来了，把我们这些山里人眼馋的。人心就像守不住的阵地，一下就垮了。可我们山里人，出去做生意吧，他们比上战场还害怕。找不到门路啊，害怕被人骗啊。打仗时我们南山村是支前模范村，报纸电视啥的都上过，记者见天往村里跑。卓大哥，不瞒你说，我们村子里第一个走出去的人就没有学好。早年这憨狗日的为争地伤了自己的亲哥哥，政府判了他两年，出来后跟着一帮坏人干起了拐卖妇女孩子的买卖。唉，一个村子里的人都被那憨杂种带坏，把周边村寨人家的女人骗出去，说啥养猪不如生娃卖。唉！丧尽了我曹家祖宗的德。”

“那人叫曹前贵，对吧？”

“你怎么知道？哦，对了，你干过警察。”曹前宽望着卓世民，忽然苦笑起来，“有一年警察来我们村里抓人，一下抓走十几个。村子里鸡飞

狗跳，老人哭娃儿叫。我去县城里求情，还把我关起来。这事儿你知道吧？”

卓世民怎么能忘记当年在县公安局拘留室的一幕？他狠狠心，转移了话题，“那个曹前贵，是个什么样的人？”

曹前宽撇撇嘴，“那次政府专项打击后，又进去待了几年，出来后我带着他修路，说是给他淬淬火，想让他学点好嘛。没想到这狗日的经不起淬，干了两年就跑去一家矿山上打工。唉，说起来曹前贵还是我不出五服的堂弟，他们那一支，从来就不发达。爹死得早，兄弟又不和。因为穷嘛，一年到头不是打就是闹，不是偷就是抢。从小偷鸡摸狗，长大偷牛偷娃。老天爷心里有一杆秤，你干坏事，报应会像山上滚下来的石头，追着你打。曹前贵的媳妇是他在外面打工时捡来的，跟着他遭了好多罪，现在得癌症啦。唉，苦命的女人。”

“明天带我去曹前贵家看看。”

“曹前贵不在家呀。”

卓世民想了想，才说：“老曹，有一桩案子和他有关。我要找他了解些情况。现在还在秘密调查阶段，你知道就行了。”又用不容置疑的口气说，“那我们就找到他。”

曹前宽一拍脑门，“这个败家子啊，净给我老曹家丧德！”

198号界碑安静地矗立在老鹰山主峰山脊线上。从山顶俯瞰下去，大好河山绵延起伏，山峦似浪奔浪涌，深谷如韵律回旋，河流蜿蜒在大地上，翠色装点了人间。云雾随着季节的演变，从山的两边轮番漫涌，此消彼长。山顶植被茂盛，万物葳蕤，百鸟鸣唱。有两条小径通向山顶，在界碑处汇合。一条是边防部队的巡逻线，一条连着南山村。曹前宽说，前几年排雷部队来排过雷，我方一侧基本上清除干净了。凡是老乡们种地、放羊、挖药采蘑菇的地方，排雷部队那些兵，排完雷后，手拉着手走了一遍又一遍，然后才交给地方。但有些人人都上不去的岩子陡坡，难免也会有雷。因此，“小心地雷”的木牌，还插在一些山崖上，让人知道，这里曾经是战区。

卓世民和曹前宽今天起了个大早，在晨曦中向老鹰山主峰进发。此刻，太阳已经跃上东方的山头，翠色群峰似一道道绵亘的绿色长城，威严又端庄，柔和而安详。在老鹰山顶，灰色花岗岩的界碑矗立在一个四四方方的两层水泥台上，面向我方一侧上书“中国，198，2001”几个红色大字，简洁、厚实又庄重。在这极边之地，国家的疆域因之而界定。没有到过边境线的人，是不知道国门与疆界，是怎样一条肉眼看不见，却又在每一个边疆人心中重如千钧的界线。

卓世民双手抚摸了一遍198号碑，“真是一块威风凛凛的碑啊！”他感叹道。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老鹰山收复战打响，198号界碑曾经被炮火炸断。九十年代中期双方重新勘界，每一块界碑才永久固定，再不起争议。现在边防部队的一个哨所离198号界碑还有五华里远，他们只做定期的巡逻，平常对这块界碑的守护就靠这些淳朴的山民了。

卓世民在水泥台上坐下，掏出烟来，一气点了十三支，一字排开，摆放在界碑前。他的连队有十三个战友牺牲在老鹰山收复战中。他在心中一一呼唤他们的名字，跟他们说，兄弟们，我代你们来看看我们的界碑，还有我们的阵地，我们曾经驻扎过的村庄。“人在阵地在，人亡英魂

守。”你们当年的口号我还听得见。

曹前宽也动情了，“卓连长，你手下那些兵的样子，个个我都想得起来，都是些好后生呀。”

卓世民突兀地说：“老曹，帮我在这老鹰山找块地方，我死了后就葬在这里。”

“大哥，活得好好的，还不到说这话的时候。不吉利的。”

卓世民很认真地道：“能和我的战友们在一起，继续守卫我们的界碑，是我的福气。”

曹前宽满腹狐疑地望着卓世民，然后说：“大哥，我们下山吧。这上面阴气重得很。”

“你错了，我感到满山正气。”

曹前贵的媳妇刘淑琴是个快要被生活压垮的苦命女人，她形容枯槁，衣衫破旧，头发灰白稀少，脚下的一双短帮雨靴都开了口。这女人刚刚从玉米地里回来，脸上的泥土和汗渍将一张扁平的脸搞得不忍卒看。卓世民和曹前宽提了一箱方便面，一桶香油，两瓶1.5升的橙汁，一箱牛奶。这是卓世民在村里的小卖部能买到的最好的东西。曹前宽说，妹子，我家卓大哥来看看你。

卓世民看出了刘淑琴眼神里的些许慌乱和警觉。一般乡下妇人，对城里人的造访会有些羞涩。她们会为自己的房子太破旧，屋子里太凌乱或者满院子乱跑的鸡鸭而感到难为情。但刘淑琴没有，她一直在某种紧张的压力之下，表情僵硬，神色焦虑。

这个破败的小院眼下只有刘淑琴一个人住，院子右侧垮了一面山墙，导致右边的厢房坍塌了一多半，那屋子过去是孩子们住的，现在堆放了些农具杂物，上面只是用塑料布临时遮挡风雨。女主人把两个客人让进光线昏暗的堂屋，自己忙着去伙房烧水。曹前宽说，这房子是去年夏天下大暴雨时垮了，曹前贵这家伙说冬天回来修，现在又一个夏天到了。

卓世民当年在这里驻扎时，刘淑琴还没有嫁过来。他倒是记得坡坎下面有棵大核桃树的那户人家。那家人的闺女是南山村的小学女老师，大辫子大眼睛，眉毛弯弯的细细的，皮肤出奇地白，一点也不像山里人。这所小学有十多个学生娃，老师就她一个人，是人们所称的“一师一校”，她既是老师又当校长。打仗的时候学校也没有停课，搬到一个炮弹打不到的山头背面，由部队出面搭建了两间帐篷，取名“战地小学”。连队的指导员和文书都被聘为校外辅导员，中央电视台还专门来做了报道。南山村的“战地小学”一时为神州大地所瞩目，捐赠物品纷至沓来。美丽清纯的小学老师也经常来连部帮战士们洗衣服，尤其是卓世民的，上午才穿上身的衬衣，中午睡午觉刚换下来，就被她收走了。后来连部的人不知何时达成了默契，小曹老师来了，他们都借故溜出去。卓世民那时有女朋友了，就是现在的老伴肖佳。他是要上战场的人，所有的情债他都不想欠。卓世民硬起心肠给肖佳写了一封柔肠寸断的绝交书。他没有料到的是这封绝交信让肖佳更加爱他，直至成为他的终身伴侣。那年月，年轻的卓世民真不怕死，也不懂死亡来临时，人将会面对什么。他们那一代人，在为国征战的豪迈精神鼓舞下，只知道能战死疆场、为国献身，是无上光荣自豪的事情。他当然也觉察得到这个才十七岁就误入情网、纯朴得像一株野百合花的山村小学老师眼睛里的内容。他不忍心伤害，又不知该如何婉拒她。他跟指导员说，你告诉通信员，以后不要让曹老师来连部洗衣服了。指导员笑嘻嘻地说，卓连长，军民一家亲，我们怎能伤了老百姓的感情？其实，卓世民和小曹老师说的话加起来不会超过十句，他们连一次私下的见面都没有过。小曹老师远远看见卓世民走来，脸就红了，端着洗衣盆不知道该往哪里走。

卓世民有一次带着通信员小杜去给小学生们送两箱饼干，把孩子们高兴坏了。他们离开时，曹老师紧张得竟然不敢跟卓世民握手道别。她拉着小杜的手，不看他，也不看卓世民，脸扭向一边，说，要照顾好你们连长啊！小杜在回来的路上调皮地说，连长，小曹老师的手上全是汗呐，就像刚洗了手。卓世民熊了小杜一句，你乱弹琴！以后这样的事情，不要叫我来。那个年代的人，要说一声爱，就跟要上战场一样。况且，卓世民的战场在前方。

从刘淑琴的堂屋望出去，是凌乱的院子，目光越过围墙，就可看见

坎下曹老师家的大核桃树。卓世民忽然心里涌起一阵暖意，那个大辫子大眼睛的山村女教师，她叫曹什么来着？她还好吗？

他问曹前宽这家人的情况。曹前宽一拍脑门说：“嗨，看我这记性。一直想跟你说这事的。你可欠了人家一笔情债了！”

当身负重伤的卓世民被抬回南山村时，第一个来到担架边放声大哭的人就是小学老师曹庆梅。曹前宽说军医把卓世民送进战地手术室后，人家曹庆梅跑回家煮了十二个红糖鸡蛋，满满一盆端到你们部队的医疗帐篷前。喏，那帐篷就搭在前面那几棵柿子树前，那时还没有这些树。部队的医生出来说，姑娘，你回去吧，伤员现在不能吃这些东西。但是人家生死不管，眼泪兮兮地端着那盆鸡蛋站到天亮，让人看了着实可怜。直升机来接你走时，人家哭着喊着往前扑，担负警戒的解放军和民兵拉都拉不住啊！大家都说这姑娘是爱上你了。当然，你要上战场，生死不管，没有时间谈情说爱，战场上下来又昏迷不醒。可是这么多年来，你头都没有回一下哦！你可晓得后来方圆十几个村寨，有多少人给她家提亲啊？但人家曹老师就是不答应，生死不管要等你。前些年我们村里的“一师一校”撤了，她到了镇上的中心学校去教书。他们父母也跟着搬去镇上住，那院子也荒了。我听说，曹老师到四十多岁才嫁了一个二婚夫。在乡下，这个年龄都是当奶奶的人啦。

卓世民再度愧疚得无以复加。为什么我总是欠这个村庄太多？而我却浑然不知。当年伤愈后，至少也应该给南山村写封信吧，但是他没有。卓世民，你可真够操蛋的。在后方医院的很长一段时间里，他都在医生的指导下做恢复记忆的训练。严重的头部创伤让他的记忆断了片，混乱、模糊、零星、无序，连亲人的面孔也辨析不清，折磨得他像个傻子一样，恨不能将自己与世隔绝。一个心理医生让他尽量忘记过去，面向未来。可是，人若是没有可资依托的、实实在在过去，又怎么面对不可知的未来？没有人知道卓世民用了多大的毅力，才让自己逐步恢复了正常。多年以后，有了核磁共振技术，医生们才查出卓世民右耳后的头颅里还有一颗半粒米大小的炮弹碎片，它已经和骨头长在一起了。这个小伙计已经和我和谐共处了几十年啦。卓世民经常这样说。

无论什么样的往昔，总是生命中的一部分。卓世民还记得多年前县

公安局的朱正带人来南山村抓人，说除了村长家外，只有一户小学老师家没有参与人口拐卖。

他现在真想去见见曹老师，但他知道，他不能。

刘淑琴烧好了水，提了一壶开水来，用两个土碗给客人泡茶。话题一说到曹前贵，她就开始抹眼泪，说他上个月还在矿山上上班，后来跟人做生意去了。现在她不知道这个死鬼死哪里去了。真死了倒好，反正她也是要死的人了，在阳间是苦命夫妻，到阴间了，还得搭伙过日子。这都是我们的命。前世造了孽，今生要偿还的。

曹前宽回了她一句：“前两年搞‘新农合医保’，动员你们参加，嘴皮子都说干了，你们也不相信。现在晓得厉害了？”

刘淑琴并不示弱，“人又不是神仙，样样都掐算得到。我要掐算到哪里要长癌，我就买你的‘新农合’。”

这是个见过些世面的女人，卓世民想。他观察了一下屋子，堂屋里有一张陈旧的沙发，有台尘土满面的电视，也供有神龛，但很破败了。“天地国亲师”的牌位字迹都残破不全，祖先的牌位更是看不清名字。似乎祖先和后人两不照面，以免相互羞愧。卓世民问：“这房子有些年头了吧？该修一修了。”

曹前宽说：“村里就他们这家房子没有翻修了。我这个村长每次去到乡上都要为他们背书。”

卓世民站起身，说：“我看看房子，能否找人捐点钱来帮助一下。”

曹前宽用不解的眼光看着卓世民，仿佛说你这是在帮懒人呢。刘淑琴则像遇到了财神，立马跟着站起来，说，领导，我们不是要给村里人丢脸，真的是没有钱来修房子啊。她带卓世民看他们凌乱昏暗的睡房，两边的厢房，还有厨房。卓世民看见了火塘边的一个烟筒，八二迫击炮弹筒做的。他的眼睛亮了一下，对曹前宽说：“呵呵，你们还在用这玩意儿啊。让我来一口吧。”

他把烟筒拿出来，回到堂屋里，抽出一支烟，掐掉过滤嘴，然后按

到烟嘴上。烟筒里还有过滤水，卓世民闻了一下，眉头皱了皱，但他还是点上火吸了两口。“呼噜呼噜”的声响在烟筒里翻滚，烟从口里缓缓吐出。

“我抽到特别的味道了。”他说。

卓世民问了一些曹前贵家的基本情况。刘淑琴话匣一打开就是滔滔不绝的抱怨和控诉。曹前贵这个死鬼在州上的朗沙锑矿干活，过年过节才会回家。可一回来不是灌马尿就是去镇上打牌赌博，一年到头挣的那点钱都输牌桌子上了。曹前宽插话说，镇上这两年在搞禁毒树新风活动，不准赌博了。你老公自己不学好，偷着赌，也是活该。卓世民问，你们一年收入有多少？刘淑琴说，有什么收入？地里那点庄稼刚够填饱肚子。十天半月能吃一回肉就是天上的好日子啦。曹前贵那个死鬼当年骗我说南山村满山满坡都是肉。屁话呀！石头缝里那点土，也叫肉？卓世民问，你家没有养猪？刘淑琴道，我一个女人家，一身的病，养活人都恼火，还养猪？镇上的肉价那么贵，是哪些人才天天吃得起肉哦？

回去的路上，卓世民悄悄对曹前宽说：“曹前贵跑回来了。”

“啊？怎么可能？”

“这个女人抽水烟筒吗？”他问。

“不抽。”

“烟筒里的水应该是昨天的。另外，睡房的床上有一件男人的夹克，厨房的火塘上方挂着的腊肉刚刚割去一大块，甑子里的苞谷饭也不少啊。”

曹前宽一拍脑门，说：“到底是干过侦察兵的。”

卓世民笑笑，“早不干啦。我只是重操旧业，看看自己的老手艺忘记没有。”

曹前宽见卓世民在往四面的大山观望，便有些明白了，“你认为，这家伙躲在山上？”

卓世民气定神闲地说：“到晚上我们就知道了。”

他又回到了过去的那种生活状态。追踪、调查、走访、分析、蹲守、抓捕，竟然让他有些小小的兴奋，像一个刚入行的新警察。重要的是，他再无闲心去想什么操蛋的“占位”不“占位”了。人站在最能发挥自己才华的位置上，这才是有意义的“占位”。

那个晚上月明星稀，卓世民和曹前宽蹲守在村后山的一处柴棚里。山坡下就是那条古驿道，蜿蜒在黑夜的深处。山风吹来阵阵林涛声，像有千军万马在衔枚疾走，让卓世民有如置身当年。他说，咱们南山村最大的变化就是山绿了。曹前宽答道，是啊。封山育林快二十年了，山上的土肉越来越多了，石头也不赶人跑了。刘淑琴那个婆娘瞎扯。人只要勤劳肯干点，哪里会过不好日子？等我们村的公路挖通了，半天可以到县城，一天可以到州上，两天就能到省城，三四天就可以到北京了。今后我们进进出出，比天上的老鹰还方便哩。卓大哥，你啥时想回来，分分钟就回来了。

不是回来与否的问题，而是如何告别。卓世民想。

柴棚里四面漏风，冷风嗖嗖，由于怕暴露目标，两人没有生火，也不抽烟，有一搭没一搭地念叨过往的人和事。为掩护支前民工牺牲的事务长，村前玉米饼烙得最香的蒋大妈，来自西北一脸络腮胡的一班长，声音婉转好听人又勤劳美丽的曹老师，连队唱歌时打拍子像个木偶人的王指导员，爱写点小诗啦快板书啥的文书小魏，曹利群家那匹被地雷炸开了肚子的骡子，炊事班里皮肤白得像个大姑娘的“小江苏”……

“卓连长，”曹前宽下意识地又叫起了从前的称谓，“你打仗时害怕过吗？”

卓世民借着月光能看得见曹前宽直盯着他的眼眸。他不能回避，更不能说谎。

“害怕过。”卓世民说，“就是我们在3号阵地前有人触发了地雷的那条山涧里，敌人的火力铺天盖地倾泻而来。那一瞬间我真害怕了。我的手抖了，喊大家隐蔽的噪音也变了。我还记得我想往前跃进几步，腿却

竟然使不上劲！我只有横滚到一棵大树后，才找到隐蔽点。敌人的火力来得真猛真快啊，我判定我们中埋伏了，可我一时找不到解脱的办法。”卓世民动情地握住了曹前宽的手，“曹连长，是你那天赶走了我身上的害怕。”

曹前宽说：“这话说颠倒了。跟你们解放军在一起，我才生死不管。”

卓世民拍拍曹前宽的肩膀，“带兵打仗的人，最喜欢听你说这句话了。我还记得我给你报过功的，让文书把这句话写进了报功材料里。”

“当了民兵战斗英模，我还到处去做报告哩。”曹前宽脸上放光，“第一次去到省城，哦哟，在大楼房里吃肉，放开肚皮吃哟。人家大饭店的门是玻璃的，我们不认得喔，生死不管，一头就给人家撞得稀烂。”

“哈哈哈，你这脑袋比石头还硬。”

“也是闯了鬼了，背时得很哟。”

“我连队的那些兵，都老啦，都差不多到退休年龄啦。还有三个没有死在战场上，后来得病死了。”卓世民不无伤感地说。他没有说出口的是：下一个就是我啦。

“村里当年支前的那拨人，还不是走的走，死的死。那个年代的人和事，现在想来，像看电影。卓大哥，我还是觉得那时的人好。现在呢，人心好像茅草上的露水，被钱一照，就看不见那颗心了。”

有一只夜宿在树窝里的斑鸠忽然从夜空飞过。卓世民和曹前宽对了目光，卓世民指指路前方的一块巨石，曹前宽心领神会，猫身躲在了大石头后面。不到五分钟，一个不知是人还是鬼的魅影出现在山道上，他一手拄一根木棍，一手拿一把砍柴刀，在夜色下飘飘忽忽、若隐若现。曹前宽跳将出来大喝一声：

“曹前贵，你给老子站住！”

曹前贵“妈呀”了一声，转身想跑，但卓世民已像影子一样地贴在他

身后。他还没有明白过来，已经被摔倒在地了。卓世民一把抽出他的皮带，麻利地将他捆了个结实。

卓世民和曹前宽当天晚上就把曹前贵审了一遍。曹前贵的交代让卓世民愈发相信自己的判断：这个案子不简单。青山州最大的民企老总褚志浮出水面，曹前贵交代说他并不知道褚志为什么要让他去拐走依阳阳，他只拿钱帮人干活。把曹前贵和小女孩一同劫持的又是一帮什么人？是五孃犯罪团伙吗？曹前贵说他也不知道，他从未见过五孃的面，只感觉那帮人心狠手辣。他们的目的很清楚：他们嗅到了腥味，要钓大鱼。

案中案让卓世民脑神经高度兴奋起来。一个老刑警，破案无数，唯有最具挑战性的案子，才会光荣地进入他人生的记忆库。

曹前贵从劫持他和依阳阳的犯罪团伙手上逃出来后，没有手机，没有证件，也没有钱。要说流窜逃亡的本事，曹前贵算个“老司机”。这个家伙有本事靠一路乞讨、蒙骗、扒车加徒步潜逃回了老家。他从不在班车的始发站上车，都是走到半路拦车；警方可能会设卡的地方，他能蒙个八九不离十，到有警方检查点前几公里了，他会下车徒步，从庄稼地里绕过去。在县以上的城市，他也不去住店，径直去到医院，在急诊室外的椅子上躺一觉，第二天继续亡命天涯。他千里潜逃，只是想给老婆治病的钱送回家。钱在哪里？曹前贵说，这是我拿命换来的钱，我不会告诉你们在哪里的。打死我，我也不会说。

过去，卓世民很少对犯罪嫌疑人动过恻隐之心，一旦证据确凿，他们就是社会的“病毒”，他的职责就是把这些“病毒”找出来，让法律去“医治”他们。南山村由来已久的贫穷，自身角色的转换，让他首次用一个普通百姓而不是警察的身份去看待曹前贵的犯罪。曹前贵的家当加起来不会超过三千元，而他们却要准备数十万的医疗费。褚志给曹前贵的钱一定会藏在曹家的某个地方，按执法程序，这笔沾染了罪恶的钱该没收充公。现在卓世民情愿那个身患癌症的女人能靠着这笔钱做手术。没有钱去医院，不应是我们这个社会应该有的常态。其实，不要说一个乡下女人得了癌症会被钱难倒，当卓世民得到那份胰腺占位的检查报告时，他也在心里盘算了一下，自己多年的积蓄能否支撑得起有可能面临的昂贵

药费。尽管他有医保，但他听说在关键时刻，那些进口的自费治癌靶向药，一个月几万几十万地花出去，就跟花的是纸一样。他相信亲人们愿意为他花这笔钱，哪怕卖房子也要救人命。这是每一个家庭都会做出的痛苦抉择。但这有必要吗？绝症面前，你还有积蓄可花，有房子可卖，这些乡下人又有什么可供抵押？

乡村的贫困显而易见。当年边境作战寸土必争，用血肉筑起了一道钢铁长城，但这“长城”后面的家园却还在贫困线上挣扎，这让卓世民像丢失了阵地一般感到莫大的羞耻。那些呐喊和鲜血、奉献和牺牲，不就是为了让垭壕、哨卡后面乡村里的人们过上安适富裕的日子吗？边地的人们正在向贫困宣战，修路、打工、脱贫、振兴乡村、巩固边防，这是一场与当年守土保疆同样具有重大意义的战争。卓世民，你得发挥点“余热”。

卓世民抓到曹前贵的第二天早上，就给自己从前的部下朱正打电话，说抓到一个犯罪嫌疑人，让他派人来带走。多年来卓世民挺欣赏朱正的机灵劲儿。现在朱正已经进步到青山州的公安局副局长了。他在电话里先是惊讶得大叫，卓局来了，我们怎么不知道？这点小事，还要劳烦卓局您这样的大领导？卓局，您先在村里好好地抽着烟喝着茶，我亲自来接您。卓世民回说，朱子，你忙你的。这个嫌犯我给看好，会有人来提审他。

卓世民同时也给陈厅长将情况做了汇报。抓到曹前贵让陈厅长大为高兴，说老将出马，一个顶仨。然后陈厅长简要谈了厅里对此案的部署，卓世民在下面的调查仍保持秘密状态，有什么情况直接向陈厅长汇报。卓世民又像回到当年，从厅长那里领了任务，该怎么干就是他的事了，他只需汇报任务的执行情况。通话结束前陈厅长又加了一句：对了，老卓，你的身体怎么样？卓世民说，好着哩。我一下来，心情舒畅得很。我都忘记那个什么占位了。

卓世民说的是实话。他甚至想：如果病发作了，他也不回去。就在南山村找个地方安静地离开人世，也比在医院里做无谓的医治好。

中午时朱正就带着两辆警车风尘仆仆地赶到杨家寨，在几个警察的陪同下气喘吁吁地爬上南山村，见到卓世民先是一通热情洋溢的欢迎词，然后赔罪，说是怠慢了卓局。卓世民只简单交代了几句，就把曹前贵交给了他的人。朱正问：“卓局，您审过他没有？那个孩子呢？”

卓世民心里咯噔了一下，直视着朱正的眼，直看得他有些不自然。然后卓世民嘿嘿一笑：“我是个退休的老头儿了，审犯罪嫌疑人是你们的事。我只是来看老战友，碰巧帮你打了次工。”

朱正忙说：“怎敢让卓局给我们打工？不敢的。您可帮了我们一个大忙。卓局，我们下山吧。兄弟们听说你来了，晚上都等着请您喝酒。”

卓世民一把拉过曹前宽来，“来来来，朱子，认识一下，这是我的老

兄弟，老战友曹前宽。当年可是我们的支前模范、民兵英雄哦。”

朱正看看曹前宽，说：“我认识你。”

曹前宽有点摸不着头脑，卓世民对他说：“老曹，你跟我一起去州上，我带你去看看当年的老战友。”

曹前宽说：“正好，我还想去见见州里刘书记，汇报一下修路的情况。刘书记你可认得？”

卓世民说：“认识。不是很熟。”

那天晚上朱正叫来了几个卓世民熟悉的老下属，都是干刑侦的，过去在业务上卓世民没少给他们指点，有些大案还带着他们一起干。大家说，卓局，您退休后，我们好长时间不适应呢。说的是真心话，但卓世民不允许人家这样说。刑侦这一行，不仅技术性风险性专业性强，还要靠丰富的侦破经验和社会阅历。每一任刑侦局长都有自己的办案风格，风格往往决定破案率。在卓局手下干活，痛快，不累。大家都这样说时，卓世民只是笑而不语。

曹前宽可能是第一次跟城里的大人物们吃饭喝酒，有些缩手缩脚。卓世民坐上席，他把曹前宽拉在自己身边，说这是我的生死战友，救命恩人。你们都给我好好敬敬他。那天在座的还有朱正请来的两个老板，其中有一个老板就是广畴县人，在州上开着最大的一家建材市场，他说，大爹给村里修路放炮砸坏了山下人家的房子，还揭自家的瓦赔人家，真是不容易。现在有一种岩石膨胀剂，不用放炮炸岩石，不会崩得到处都是。你用风钻打好洞眼，灌进这膨胀剂，第二天岩石就被撑开了。我先送你四箱，不够再说。曹前宽高兴地说，我们南山村要搬走的石头多得很，有你这东西，啥石头搬不走。卓世民也很高兴，主动走到这老板面前敬他酒。他这一生很少求人，现在无职无权了，只能以酒代谢，大杯大杯地喝，让他的警察同行们都感到有些异样。

只有卓世民心里知道：这是今生和大家的“辞别酒”啦。

那晚卓世民喝高了。朱正开车将他和曹前宽送到青山州唯一一家五星级酒店，卓世民只记得自己说了一句，我现在是退休人员了，住不起

呀。然后就被别人搀扶着送进房间，躺下睡了。

第二天早上，卓世民起来冲了个澡才清醒。他想，昨晚那场大酒也没有让那啥“占位”发点小脾气嘛。你不感觉它，它就不存在。道理就是这么简单。

他去敲开隔壁曹前宽的房门，说走，我们去餐厅吃早点去。曹前宽说，这么高级的酒店，早餐怕是贵得能买一头猪崽。我们还是去外面喝碗米线吧。卓世民笑着说，都在房费里了。你跟我走就是。餐厅里也应该有米线的，随便你吃几碗。在早餐厅，曹前宽愧疚地说，卓大哥，真是难为你了，为我喝了那么多酒。卓世民说，没事的，昨晚我高兴。

两人正聊着天，朱正匆匆走进早餐厅，说过来陪领导吃早餐。没想到领导起得这么早。卓世民说，别张口闭口领导领导的，我现在一退休老头儿了。你也不用像过去那样前脚跟后脚地陪。

朱正说：“卓局客气，你永远是我的领导嘛。上午想去哪里走走不？”

卓世民说：“我是闲人，你是忙人，哪耗得起你的时间。干你的正事去。对了，曹前贵审了吗？”

朱正愣了一下，随即不好意思地说：“昨晚我也喝多了，回去就睡了。我上午就安排审。卓局，你在位时，大家都说你是神探。这次我是领教了，千里追逃，一抓就准。”他转头对曹前宽说，“曹村长，你们一个村的，就不知道自己村里的犯罪嫌疑人躲回来了吗？要不是我们卓局，这小子还不知在逃多久呢？你知道他犯的事儿了吗？”

曹前宽正要搭腔，卓世民在桌子下用脚碰了他一下，接过话头说：“我们老哥俩分开几十年了，见一面不容易，说不完的话。人老了嘛，就喜欢怀旧。只是在聊天中找到点线索，顺带就把那小子给逮了。哪顾得来审他。”

“原来卓局不是专门来抓曹前贵的呀？”朱正看见卓世民用一种令他捉摸不定的眼神望着他，忙又补充了一句，“我写结案报告时，得给卓局报功。”

“扯！”卓世民呷了口杯里的咖啡，“我一个退休老人，要什么功？”

曹前宽总算接上了话，“该！该给我家大哥记一个大功。人家一进村，到曹前贵家里……”

卓世民又在下面踢了他一下，对朱正说：“朱子，昨天饭桌上那个老板说的岩石膨胀剂的事，你可得追紧一点。不然酒桌上的话，酒醒了就啥都忘了。”

朱正忙说我这就打电话，他不敢说话不算数的。他起身去隔壁桌子打电话，然后又加了一句，不好意思，我顺带打两个工作电话。

曹前宽悄声问卓世民：“大哥，我说错话了？”

“没有。你不来杯热牛奶吗？”

“喝不惯那东西，我把米线汤都喝了。”

“上午带你去一趟州交通局，我有个战友在那里当局长，不知道退了没有。我把我的熟人都介绍给你，以后你来州上办个什么事，也方便。”

曹前宽脱口而出：“早晓得你州交通局有熟人，我们挖路就不会那么苦了。”

卓世民愧疚地看着他，无言以对。

朱正打完电话回来说，膨胀剂这两天就送过去，曹村长只需回去招呼点茶水就行了。曹前宽连忙道谢，说真是给朱局长添大麻烦了，太感谢了。人家送膨胀剂的人来，我给他们逮两只土鸡。

朱正并不理曹前宽的答谢，他问卓世民：“卓局，你也一起去南山村吗？”

“我说了我要去吗？”卓世民反问。

朱正有些尴尬，说：“我的意思是，卓局要去的话，我安排车。”

“你别安排这安排那的了。我私人的事，不能用你的公务车。现在的

纪律那么严，别给自己惹麻烦。”

朱正对曹前宽说：“曹村长，你先回房间去休息吧，我有件工作上的事情给卓局汇报。”

曹前宽也是个精明的人，他一直觉得今天这两个人在打哑谜。警察的事情，在老百姓眼里都神秘庄严。因此他忙说，好好，我这就先上去。

朱正目送曹前宽的身影离开餐厅，才说：“卓局，我刚才接到电话，曹前贵在看守所被打坏了。”

“打坏了？”

“看守所那帮臭小子监管不严，把他随便扔到一间号子里。大约犯罪嫌疑人之间起了什么争执，里面有个牢头就让一帮人揍他。声带打坏了。现在人在医院抢救，不能说话。”

他们可真会找地方下手。卓世民知道曹前贵没文化不识字。没有了口供，下一步再没有了意识，曹前贵几乎等于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卓世民默默地盯着朱正，盯得让他心里发虚。朱正端起桌上的咖啡杯喝了一口，才说：“可惜呀，卓局，你那晚审他一下就好了。”

“会查清的。”卓世民站起身，“你忙你的去吧，我回房间去了。”他走两步又转回头来，朱正已起身来送他，卓世民冷言道：“朱副局长，你知道这个污点证人的重要。该怎么做，不用我提醒了吧？”

朱正忙点头，“我知道，我知道。老领导，我会处理好的。”

朱正把卓世民送到电梯口，等到电梯门关闭才长长吁了一口气。卓世民从叫他“朱子”到称他“朱副局长”，自是意味深长；他从叫“卓局”到称“老领导”，也不是没有用意。

而卓世民在电梯里，却有一股悲恨袭上心头。悲曹前贵这个可怜又可憎的犯罪嫌疑人，小命能否保住，都未为可知；恨自己看错了人，铸成大错。他已经在一片罪恶的海洋上捕捉到了案件的冰山一角，但一夜

醒来，露头的冰山眼看着又沉到水下去了。

在南山村审完曹前贵后，那家伙曾请求见自己媳妇一面，但卓世民断然拒绝。他不想看到警车带走犯罪嫌疑人时，家属追赶着警车又哭又喊的场面。早知有今天，还不如让他们见一面。

卓世民本来打算带曹前宽在青山市转几天，大家一起会会老战友，叙叙旧情，方便的时候就带他去拜会一下州委刘云天书记，跑一跑相关的部门。他知道山里人进城办事的难处，他卓世民这张老脸，相信人家还是认的。但是今天早上陈厅长通报给他的情况和朱正带来的讯息，让卓世民改变了主意，曹前宽还是离开青山市为妙，越早越好。

卓世民先去酒店旁边一家银行取出五万元现金，用一个包包好，然后他来到曹前宽房间，说，老曹，你今天先回去吧。我在这边还有点事要先办。刘书记那边，我约好时间再通知你。

曹前宽愣了一下，说：“人家是大忙人，工作多。我是该走了，破费不起的。”

卓世民满怀歉意，把那个包递过去，“这是捐给村里的。村里为修路欠了账的人家，包括你家买瓦的钱，还有两户五保户，我记得当年打仗时，他们都是为我们送过水送过弹药的。还有那个外出打工断了手的曹家祥，我看他家的房子也该修了。钱不多，你拿去分给大家，只是我的一点心意。对了，曹前贵家媳妇，也分给她一些。快拿着。”

曹前宽惊住了，感动得手发抖嘴哆嗦，坚决不收这钱。卓世民为了宽慰他，情急之下也说了句笨话。你放心，这钱绝对干净，是从我的退休金里取的呢。曹前宽更不干了，他说，咋敢花你的养老钱？卓世民呵呵一笑：

“老兄弟啊，你老哥工作一辈子，积蓄还是有点的嘛。现在退休了，国家给的工资也不低，女儿也成家了，我又没有什么负担，退休金花也花不完呢。”

曹前宽说：“我不相信还有钱花不完的人家。”

“好啦好啦。我们哥俩就别争了。这笔钱我是一定要出的，为我们曾经战斗过的友情，为我们共同的村庄，更为我多年来欠南山村的情。”

这么一说，曹前宽不再推辞了，收下钱，小心地放进他的挎包里。“村里还真是家家都欠了一屁股的债。刘书记叫来了筑路队，我们再好向政府伸手了。曹家祥的孩子今年考上了省外的大学，不敢去呢。老哥你这钱可救人急了。卓大哥，等路修通了，我要立一块功德碑，碑上第一个就刻你的名字。”

卓世民哈哈一乐，“我还没有死呢，要立什么碑？”

他又想，死后埋在南山村，和那些牺牲的战友们做伴，真是一个好选择。

曹前宽看卓世民坐在窗户前的沙发上发呆。上午的阳光从外面射进来，斜打在他的身上，让卓世民的身子一半明亮金黄一半模糊阴暗。曹前宽忽然回想起有一次在寺庙里也看到过类似的画面，只不过彼时那是一尊佛，眼前的是一个人。他嘀咕了一声：

“佛菩萨保佑。”

卓世民没有听清楚曹前宽说的什么，他望着他的目光里有温热的泪。他郑重地说：

“拜托你们，守护好我们的界碑吧。”

送走曹前宽，卓世民打车去州交通局见他的一个老战友毕生鸣。当年毕生鸣是炮兵连长，两人一起当的兵，又一起提的干。打仗时，一个在最前沿，一个在炮阵地。卓世民曾侦察到敌方的一个隐蔽炮阵地，通报给了前指。毕生鸣一个急射就给端掉了。毕生鸣立了功，事后给卓世民送来一箱苹果。卓世民当时说，你小子财迷得很，慰劳品就这些？毕生鸣只得拿出一条大重九烟来，分了一半给卓世民。卓世民在出租车上想到这一段时，心里涌上一股暖意。他想，大约有十来年没跟这老伙计联系了吧？

在州交通局门口，保安不让进。卓世民说我找你们毕局长，毕生鸣

毕局长。保安说，我们只有龚局长，没有毕局长。卓世民看这保安像是新来的，就说你通知一下办公室的人，我跟他们说。保安不耐烦地说，你到底要找谁呀？你是干什么的？你的工作证，拿来看看！

卓世民还没有被门卫这样凶过，他没法说清自己现在是干什么的。过去干警察时，去任何单位，只要一亮证件，便如入无人之境。现在他没有警官证了，就像没有了那身底气。

卓世民不断在心里告诫自己，不跟这小保安斗气。他环顾四周，终于看到一个干部模样的人从门里出来，就上前去询问。那人告诉他，毕局长三年前就退休了，回广东老家养老去啦。卓世民噢了一声，暗笑自己都退休了，还指望你的战友还在岗？人生易老，旧友易散。这一代人已谢幕久矣。

卓世民在青山市的街道上瞎逛，民族商场里看看，中央广场里坐坐，就像一个看热闹的外地游客，然后他回到酒店，用房卡打开门，先看看深红色的地毯，再掏出兜里的一小瓶足迹增强显示试剂，贴着门边地毯喷洒了一遍。不一会儿，两个男人的足迹就清晰地显示出来了。一双是软底运动鞋鞋印，一双是皮鞋的。卓世民进到房间，从包里取出一卷软皮尺，放在两个鞋印旁边，推算出软底鞋是四十一码，平足；皮鞋大约四十三码，外八字脚。卓世民用手机拍了照，再环顾房间四周，想象着那两个不速之客的样子。

他妈的，搞到我头上来了。有种的就来吧。

其实，刚才在州交通局门口和那保安理论时，卓世民就发现了跟踪他的“尾巴”。他随后在城里瞎逛，只不过是想考查一下对方的跟踪技术。

卓世民干密侦工作时才四十来岁，正是年富力强的好年华。他没有想到自己在花甲之年以后，还会重操旧业。一个搞密侦工作多年的老刑警，出门在外时，身后才是最重要的。卓世民经常告诫自己的徒弟们，要“慎独”。你独自受命办案，行动不用汇报，经费没人管，打交道的都是些有问题的人，你身跨“红”“黑”两道，卧底在社会最阴暗的阶层，只能靠你自己严于律己。但这还远远不够，很多时候，你没有“守护”，没

有搭档，孤军作战，一个疏忽就可能全盘皆输。以身殉职算是演了一场人生正剧，把自己折进监狱里了，那才叫人生悲剧。

卓世民推测房间里应该装了隐蔽的摄像头或窃听器，他也不去找。先泡了杯茶，然后故意开着手机免提，给肖佳打电话。问老伴，最近干吗呢？肖佳昨天说去社区老年学校报了个书法班，每周一、三、五上午去听老师讲课。现在开始学写书法了。卓世民说，怎么又开始写字了？肖佳说舞要跳，字也要练，手脚多活动，预防老年痴呆。卓世民说，好嘛好嘛，有事做就好。等我回去也报个名，学学写字。卓世民又问老父亲状况如何。肖佳回说，还好，就是有天晚上看电视时，说电视上的坏人要来我们家了，让卓世民去抓。闹腾了大半夜哩。

肖佳不是诉苦，每当这种时候，卓世民在心里总是生起愧疚之情。世上没有比肖佳更贤惠善良、更任劳任怨的老伴了。卓世民想宽慰老伴几句，但一时竟找不到合适的话。只说辛苦辛苦，辛苦你了。肖佳说，别给我打官腔啦，首长才辛苦。几时回来呀？卓世民说这边老战友老部下多，大家见一面也不容易，因此还想多待一段时间，反正回家也没有什么事。肖佳也不多说什么，只是叮嘱道：要按时吃药，不要喝酒，不要太累。

身患阿尔茨海默病的老父亲经常会干些令人束手无策的事情。他把屎拉到裤裆里，他出溜到地上像个孩子一样撒娇，他把一桌的饭菜全拂到地上，他的一不留神就走丢了（在腿脚还利索时这样的情况不止一次），他莫名其妙地在浴室里对着镜子痛哭检讨，他发烧了咳嗽了拉肚子了血压升高了心律不齐了……女儿婉玉出差在外，那个当副教授的女婿早就有言在先，他教学工作忙，不会管老爷子的事。他对卓世民这个岳父也越看越不顺眼。小两口最近关系紧张，似乎要散伙。

这些林林总总的烦心事，就是卓世民的家事。当然，这还不包括卓世民新近查出来的绝症，以及他现在自己找来的麻烦——他的眼睛一直在找房间里的侦听装置。

还不到中午，不出卓世民所料，朱正又打电话来，说已经在大堂里了，等卓局下去吃午饭。卓世民没有再客气，说，好的，我收拾一下就下来。

大堂里只有朱正一个人，他请卓世民上车，然后一路往城外开。朱正说：“卓局，我带你去吃菌吧。现在虽然早了点，上市的菌少，但山里的雨下得早，头批菌已经出来了。”

卓世民想：莫非这小子要摊牌了？

当朱正在南山村急切地问卓世民是否审过曹前贵和依阳阳在哪里时，卓世民就开始怀疑他了。曹前贵还在秘密追捕阶段，并没有正式通缉，州局的人还不知道案情，更不用说依阳阳被拐案，当事人从报案到撤案，朱正却还在问孩子在哪里。朱正无意间露出的破绽，怎么逃得过一个老刑警的眼睛？你一个眼神儿不淡定了，卓世民都推测得出来你内心的波浪，你到底站在哪一边。陈厅长上午跟他打电话时说，青山州公安局班子有问题，纪检部门正在查，要他多个心眼。卓世民失误在本该让普大卫来把人带走，他没有料到朱正会如此张狂、肆无忌惮。这小子再不是卓世民曾经栽培过的“朱子”了。

朱正的车在一家离城区足有三十多公里的农家乐停下来，周边是绿水青山，没有任何村落房舍。卓世民已经察觉出，朱正是带了枪的。这农家乐外面看上去不咋样，里面却有挺上档次的包房。朱正把卓世民引进一间小包，浓妆艳抹的老板娘马上就跟了进来，说，朱大哥，好想你呀！说完身子就想往上靠。搞得朱正一时有些尴尬，呵斥了一句，别闹！快泡茶来。都有些什么菌？能找到的都上来。

卓世民借口要先去上个洗手间，把这农家乐里里外外看了一遍。只有一间房间的包房有人，卓世民推门而入，餐桌边有四个男人坐着嗑瓜子，桌上没有菜。卓世民说了声，对不起，走错房间了。

卓世民回到自己的包房，问朱正：“没有其他人？”

“没有。”

“你的人呢？”

“他们都忙。今天就想跟老领导安安静静吃顿饭。”

“就只是吃饭？”

“是……就不喝酒了吧，我下午还要上班。卓局想喝的话……”

“不喝。”

也许因为大山里的头几场雨水催生出来的野生蘑菇还没有吸足山野之灵气，也可能是这僻静之地的农家乐厨子手艺太差，做不出野生蘑菇的鲜味。当然，如果是一顿鸿门宴，再好再新鲜的菜肴，也会吃得索然寡味。

两人绝口不谈曹前贵的事，但是双方都清楚，芥蒂由此而始，疑点以此生发。要掩饰的人故意视而不见，揪住把柄的人却引而不发。都在等一个恰当的时机，一招制敌。就像餐桌上的野生蘑菇，虽说是山珍美味，但如果煮的时间不够，它就会毒死人。

这时卓世民的电话响了，是兰高荣打来的，他说，下周的老年网球赛就要开打了，你怎么不来球场练球呢？卓世民顿时明白老伙计这个电话的含意，因为下周没有老年网球赛。他说我在青山市这边呢。现在跟州局的小朱、朱副局长在一起。兰高荣在电话寒暄几句后，说小朱我认识呀，你把电话给他。朱正一接听电话，兰高荣就装着很熟络的样子说，我这老哥子是乐不思家了，你们青山人就是热情。少让他喝酒哟，他老人家血压高。小朱你要照顾好老卓，他可是我们的宝，昨天陈厅长还问起他在哪里。

这个电话阻止了朱正有可能随念而起的疯狂。他只好继续装下去。在长一句短一句、实一句虚一句的闲聊中，朱正不无动情地谈起多年前卓世民下来督办的一起缉枪案。那是在边境战争刚结束后不久，社会上流散出一些枪支弹药，导致社会治安一度很混乱。那时一把五四手枪100元就可在黑市上买到，电影院、舞厅里，地痞流氓打架斗殴，时不时就扔出一颗手榴弹。因此，收缴民间枪支成为当地警方的重点。那次卓世民督办的是一起在公安部都挂了号的大案。根据情报反映，有个犯罪团伙以开家具厂做掩护，私自制造枪支和子弹，每月竟能产三十支钢珠枪和一些仿造的制式枪。这家家具厂平常戒备森严，养有几条德国狼狗，还有高大的石围墙和两道大门。第一道是铁门，第二道是木门。抓捕那天警方包围了家具厂，两个特警翻墙进去打开了第一道大门，几条狼狗扑上来缠住了两个特警。卓世民那时就在朱正的车上，他们已看到

第二道紧闭的大门，还看到有人顺着围墙冲过来。卓世民怕先进去的警察吃亏，立即命令道：跟着我的车，冲进去！朱正一轰油门就往第二道大门冲去，只听得轰隆一声巨响，门没有撞开，车头却给撞瘪了，朱正当时就给撞晕过去了。原来这是一面坚固的石墙，门是画在石墙上的一扇假门。卓世民在缓过劲儿来后，看到院子里有几个人操枪舞刀地杀过来。他打开车门，操起一把冲锋枪朝天就是一梭子，大喊一声：警察！都给我站住别动！你们被包围了。谁跑我打谁！

多年以后的今天，朱正还说：“要说玩枪，没有哪个有卓局玩得熟。那天我们头都被撞得晕乎乎的，卓局还一枪打在一个想反抗的家伙腿上。”

卓世民笑着说：“你们搞情报的那小子也太臭，门都没有摸清楚。”

朱正咧咧嘴，“州局的情报水平，哪能跟省厅比嘛。更不用说跟卓局比。”

卓世民不语。他听到的赞美多了，哪些是诚心实意的，哪些是虚情假意的，一听就明白。但今天，他有些拿捏不准朱正的赞美了。

果然，朱正的话题像太阳移动留下的阴影一样掩杀过来。他说，当年搞制枪窝点那个犯罪团伙，好些判刑的人都出来了。一些人改邪归正，一些人还在邪道上混。朱正把身体向前倾了倾，压低声音说，卓局，我们得到线报，他们知道你来青山市了。那个腿上挨了你一枪的家伙，道上叫高瘸子的，叫嚷着要找你算账。卓局，你从警那么几十年，在社会上结的仇家多，这里又是边境地区，你可要小心呀。

这样的威胁几乎伴随卓世民一生，从朱正嘴里说出来，倒让他听出了逐客之意。他目光炯炯地盯着朱正，“想搞我的人，手艺还嫩着哩。”

朱正忙说：“当然当然。我们只是怕万一有什么闪失。保护好老领导的安全，是我的职责。刚才那位兰局长不是说了嘛，连省厅的陈厅长都在关心着你呢。”

卓世民说：“那我下午就走，不给你添麻烦。”

卓世民想，上午进他房间的肯定是朱正的人。他倒不怕什么高瘸子矮瘸子的，自己不能再在青山市公开露面了。在某些人眼里，他成了不受欢迎的人。

朱正在手机上发短信，似乎很随意，但卓世民猜得出他在发给谁。这小子认栽了。他也拿出手机查列车时刻表，然后说：“四点有一趟回省城的动车，我就坐这趟吧。”

朱正似乎早就在等这句话，他说：“那我送卓局去车站。”

饭后，两人出来，卓世民眼角的余光看到了普大卫。他戴一顶草帽，蹲在饭店门口，面前摆了一筐桃子。卓世民也不往他那个方向看，径直走向朱正的车。上车前卓世民环顾四周，发现还有三个年轻人在公路边养护公路。他们并不看这边，但你可以感受得到他们的警觉。朱正大约也看出一些异样，他说：“卓局，上车吧。”

卓世民问：“这地方是你的窝子？”

“卓局，什么意思？”朱正显得有些紧张。

“嘿嘿，吃菌的窝子。”卓世民轻描淡写地说。

“噢。”朱正吁了一口气。

在动车站，朱正愣是看着卓世民坐上动车才转身离去。列车启动，卓世民看着车窗外那个殷勤挥手告别的身影，心中不由泛起一阵惋惜。这小子太张狂了，张狂到不知敬畏和收敛。

动车启动，卓世民起身到车厢连接处。普大卫悄无声息地跟了过来，他说，刚才饭店里那四个人，一个是朱正的手下，三个是社会上的。抓不抓？卓世民说，先别动他们，等等看。普大卫问：那小子想搞你吗？师父，你要小心。卓世民冷笑道：他还嫩着哩。

动车到下一站，卓世民下车，反身登上回青山市的动车。普大卫仍然像他的影子一样离他二十米远。当他再次出现在出站口时，他脸上一圈络腮胡，头戴一顶旅行团发的那种红色窄边软帽，背一双肩包，外面

加了一个防雨罩，混迹在一群老头老太太中间，跟在一个打着旗子的导游后面，毫不引人注目地出了站。

褚志林芳夫妇的别墅在青山市郊的森林公园边，坐落在一个小山坡上，有一条长达两华里的私家专用车道，道路两旁绿荫匝地，修饰规整。别墅有高大的圆形铁拱门和围墙，后院靠山，前院有月牙形水池，喷泉，欧式风格的石雕，裸体的大卫和半裸的维纳斯，还有带翅膀的小天使，在水池边嬉戏。在池子一侧也立有关公像和观音菩萨像。风格虽然不搭界，但这就是豪宅的标配。近千平米的草坪上配以造型独特的花园，种有玫瑰、月季、菊花、兰花、扶桑花、郁金香、仙客来，等等，再间以桃树李树、樱花石榴，花园里无论空中地下，四季花开不败。

别墅里那个常年在李家干活的花工黄大妈，是个细心负责又吃苦耐劳的人。花园里每一棵树的树枝都经她精心修剪，每一株花朵都在她的呵护下绽放。不过黄大妈却常常因为花园里的病虫害而束手无策。并不是因为她不知道打农药防虫治虫，而是别墅的女主人不允许她在院子里施任何一种农药。这些年黄大妈也学到一些生物和物理防治病虫害的手段，比如引来捕食螨来对付月季上的红蜘蛛，撒干石灰来抑制树根和土壤里的病菌生长，用白醋兑水来喷洒玫瑰花蕾上的蚜虫等。今年不知是什么原因，天牛特别多，乌泱泱地在花园里飞来飞去。这种黑色天牛专门啃吃植物的茎和叶，大的啃茎，幼的吃叶。在它们终于引起人注意时，花园里的枝叶已经呈现出病态疲惫之势了。往年，当天牛出现时，黄大妈会请养蜂人搬来一个蜂箱放在院子一角，一周以后，天牛们就不见了踪影。蜜蜂是天牛的天敌，这是一个搞生物防治的农科人员告诉她的。但是今年女主人林芳说，不能再在家里养蜂了。蜜蜂的鸣叫让她睡不好觉。

黄大妈又去请教了搞生物防治的农科人员，他们告诉她说，又不让打药，也不能养蜂，你就只有采用点笨办法了。我们给你一种拌了农药的毒泥，天牛都会在树上蛀洞的，你用这毒泥将这些洞一一封上。麻烦一点，但不污染环境。

黄大妈五十多岁的人了，要上树可不容易。这天上午也是巧了，黄

大妈出来扔垃圾，碰到一个拾荒的老人，他戴顶破草帽，一脸污垢，穿一件油腻腻、松垮垮的圆领衫，裤脚高一只低一只，正在别墅外面的垃圾桶翻拣垃圾，身边有一堆捆扎好的纸板和一些易拉罐啤酒瓶啥的。老人见她出来，努力扮出一个沧桑的笑脸，沙哑着嗓子说：

“富人家的垃圾更值钱。我这就走，不会给你翻得一地都是。”

黄大妈觉得这老人蛮可怜的，便说：“没关系的，大爹。储藏间里还有些要扔的东西，你等等，我给你搬出来。”

老人说：“那就太感谢你了，你真是菩萨心肠，老天保佑你富贵长寿。”

“富贵什么呀，我们也是帮人干活的。”黄大妈把老人上下看了一遍，心里有了主意，“大爹，我看你身子骨还算硬朗，能不能帮我个忙，我不敢说开你多少工钱，这个要管家来定。但家里不要的东西，都归你，还管你几天的饭。”

老人眼睛亮了一下，是那种饿肚子有了着落的表情。他问：“干什么活，要干几天？”

“你跟我来就是了。我会告诉你怎么干的。”

这个老人说他姓郭，黄大妈就叫他郭大爹。他的工作就是架上梯子、用拌好农药的毒泥去封树上的天牛洞，包括把那些依附在树枝树茎上的天牛捉下来。这幢别墅种有上百株大大小小的树，还有几十种花卉。天牛们大约是从附近的林子里飞来的，似乎堵也堵不死、捉也捉不完。黄大妈跟管家说，这老大爹大概要干一个星期。管家说，我可不会开给他钱。黄大妈说，人家也没有啥要求，到时给他几包旧衣物就行了。

郭大爹到别墅干活的第二天，他对黄大妈说，天牛都是早上飞出来，如果天亮前就把它们封在洞里，园子里的天牛就会少许多。黄大妈问，你家住在哪儿呀？郭大爹说，我哪里有家？我住城北老乡的工棚里，今天为了赶早，我就在外面公路桥洞下对付了一晚上。黄大妈叹了口气，说这么大年纪的人了，本该是享福的时候。她去跟管家求情，让

郭大爹住进车库旁边的一间工具间。老人也不讲究什么，有口吃的有张铺就很满足。他回去拎了一个包袱就住进来了，平常就跟厨子、保安、保姆、司机一干为这幢大别墅服务的人们一起吃饭。他对黄大妈说，从来没有吃到这么好的伙食，也从来没有在墙壁刷得白白的房间里睡过觉。

别墅里养有两条身形巨大的昆明犬，大约有五岁左右。这种犬多被用作警犬，调教好了特别机警凶猛，据说这两只狗也是在警犬学校训练过的。郭大爹刚进到别墅时，它们对他虎视眈眈，咆哮不已。但到第二天，狗们已经把他当家里的人了。他从树上下来时，那只叫哪吒的狗竟然会随着郭大爹的手势跳跃几下，让别墅里的两个警卫都眼红。他们说，这狗奇了怪了，怎么就认你这个老头儿。我们比你更先来，怎么就不听我们招呼呢。听黄大妈说，这两个警卫是最近几天才住进来的，过去别墅只有负责看大门的两个保安。

两个警卫身材健硕，一个姓洪，一个姓傅，一看就知道是练过把式的。据说洪警卫还得过省里的散打亚军。他们分别跟在林芳和褚志身边，既不开车，也不为他们拎包，眼光总是机警地打量着四方。

这天晚上，都快十二点了，褚志夫妇坐同一辆路虎车回来，两个警卫随车，那个姓洪的警卫从后备厢拎出一个看上去很沉的黑色双肩包，四个人一声不响地上楼了。

第二天早晨，万籁俱寂，远处林子里画眉鸟的鸣叫隐约传来。厨子王师傅比平常早一个小时起来做早餐，昨晚他接到管家的吩咐，今天一大早老板要出门，早饭提前半个小时。他从厨房窗户里看见郭大爹已经把梯子架在后院的一棵红木棉树上，他穿一身陈旧的迷彩服，正准备往树上爬。

王师傅想这捡破烂的老头儿人不赖，勤奋，还讨人喜爱。昨晚他们一起喝茶聊天吹烟筒，说起本地唯有上了点年岁的人才听得懂的“言子话”^[1]。王师傅说他明天要做一道“荞麦绿、大浪淘、死皮烂”的菜，问大家是什么菜。谁都答不上来，郭大爹那时半张脸都埋在烟筒上，吸了两口抬起头来说，豆沙肉嘛。原来这段言子的底是“荞麦绿——豆，大浪淘——沙，死皮烂——肉”。郭大爹还将了王师傅一军，说我也给你点一个

菜，“春兰秋、铁树开、瞎子摸”，你家做得出来不？王师傅想了半天也没有想出来，郭大爹呵呵笑道，菊、花、鱼嘛。你老哥想想，是不是这道菜？王师傅当时笑道，好你个郭老倌，都说瞎子摸象，你偏说瞎子摸鱼。我以为你要我做道“菊花象”的菜哩。我到哪里去找这大象肉？

王师傅回想起昨晚的聊天，自顾自地说，老子今天就给他做一道菊花鱼。他往窗外再看时，已经看不到逮天牛的人了。

勤劳的天牛捕捉者此刻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他已经离开了梯子，顺着—根大腿粗的树枝攀到和三楼窗户齐高的位置，即便有人看见他，也会以为他置随时可能摔下来的危险于不顾，在堵树干上的那些虫洞。

三楼是主人的书房，有一道窗户永远开着，只是关着扇纱窗。窗户上方有一道做装饰用的白色水泥横梁，突出墙体约二十公分左右。天牛捕食者在树干上小心站起来，稍稍—纵身，手就搭在横梁上，再—弓身，双脚就落在窗沿上了。

这幢别墅有三层，—楼有大客厅、中西餐厅各—，两间客人房间，—间保姆房；二楼是褚志夫妇、孩子和林芳父母的起居室，外加—个桑拿房和小会客室；三楼是书房、茶室、阳光房和—间健身房。自从褚志接到那个勒索电话后，两个新聘来的警卫住进了主楼—层的客房。家里的厨师、营养师、花工、保安、司机等住在别墅的侧楼，那是—栋两层的建筑，下面车库，上面住人。

这天早上褚志起得很早，其实他几乎整晚未合眼，兀自在二楼的小会客室喝了半夜的茶。今天他就要去交钱赎人了。这就像要去蹚—片雷场，你不知道哪—步会触发那颗在你的命运中结下了冤孽的雷。生死善恶，生活中必定要面对的难题。它们看似互不搭界，其实，它们会突然出现在—张试卷上，让你选择、解答。

褚志在自己的盥洗间听到有人敲门，他想，莫非妻子也是—夜未眠？昨晚临睡前林芳悲恨交加，又大哭了—场，不是心疼那500万赎金，也不是悲伤他们的儿子命运多舛，而是气愤自己被黑道算计，竟然要为—个从未见过面的小女孩冒这样大的风险、受如此大的冤枉。江湖上阎王小鬼齐上阵，让他们只有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褚志连跟对

方讲价钱的可能都没有。

褚志嘴里的牙膏沫还没有涮干净就过来开门。一见门外之人，他差点没有被一口牙膏呛着。那个三天前被叫来堵天牛洞的老人正目光如炬地盯着他。管家曾给他说起过这人，他有点印象。

“呸！呸！”褚志转身回盥洗间吐掉嘴里的牙膏沫，背对着老人说，“你……怎么跑上来了？下去！”

“褚志褚老板，我要跟你谈一谈。”老人不慌不忙地说。

褚志转过身来问：“你？想钱想疯了吧？讨工钱也不是这个时候。滚出去！”

老人笑笑，“是有人想诈你的钱，不是我。对吧？”

褚志一愣，“你他妈是谁呀？来人呀！小傅小洪，上来！”

老人镇定地说：“不要紧张，我不是来打劫你的。”

褚志想推开老人往外走，但他刚一伸手，手腕就被老人一把握住，就像被鹰爪抓住一样，且直接抓进了骨头。褚志痛得大叫起来，不得不顺着老人手中的力道，侧着身子被强行带到小会客室，按在座位上。

楼道上传来急迫的脚步声。两个警卫眨眼就来到了二楼，姓傅的警卫率先冲过来，老人顺手操起一张靠背椅，迎着他的肚子顶了上去，只听得“咔嚓”一声，椅子折断一只腿，对方还在用力往前扑，老人敏捷地一侧身，借力使力，傅警卫便连人带椅子飞出去了，还带翻了桌子上的一套茶具，杯盘碗碟摔了一地。

得过全省散打亚军的洪警卫善使腿，还隔着老人三米远就飞腿劈来。但他的对手哪里像个只会捉天牛捡破烂的老头儿啊，功夫堪比当年击败过他的散打冠军。老人一闪身，躲过那致命一击，一掌劈在洪警卫膝弯处，洪警卫“哎哟”一声惨叫。不知道是筋撕裂了还是半月板碎了，躺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

跌倒在桌子那边的傅警卫偏偏倒倒地爬起来，还想再战。褚志知道

对手来者不善，他说：“别打了，都住手。”

老人拍拍手说：“不要欺负一个老人家。你们的功夫不好，家教也不好吗？”他拖开一把椅子，在褚志对面坐下，“还是自报家门吧。本人卓世民，省公安厅刑事侦查局……前局长，二级警监。现在是省刑事司法鉴定委员会副主任。”卓世民从屁股兜里掏出一本印有警徽的省司法鉴定委员会的证件，向褚志晃了晃，又收回去了。

“褚志，我有充分的证据指控你涉嫌犯有教唆、指使他人非法绑架拘禁儿童罪。”

“你……你是怎么……你乱说。”褚志就像被一股强劲的气流顶到了墙角，“你要有证人……证据！”

“曹前贵，这个证人怎么样？”卓世民探过身去，将自己的鼻尖几乎抵到褚志的脸。他审过难以计数的犯罪嫌疑人，他总是能够在这样近的距离里，看破嫌疑人的谎言，看到罪恶的真相。

褚志被卓世民的气息所笼罩，他的崩溃近在眼前。但他一听对方提到曹前贵，心里就有底，“我不认识他！”他反常地喊道。

这时，林芳仪态万方地出现在二楼的小会客间。刚才发生的格斗，卓世民和褚志的较量，她想必已看了个明明白白，她穿一身黑色长裤，上身是红色的宽松家居常服，头发还有些零乱，虽然是随便绾了一下，可也显得利索干练。她的脸上是即将赴难的凛然之色，定力非凡。她语气平和地说：

“既然来了这么重要的客人，干吗不到三楼茶室去喝茶呢？这位卓先生，卓警官，我有十年的冰岛。请。”

打林芳一进门，卓世民就微微一愣。直觉就告诉他，这位才是这个家的真正主人。在这几天的独立调查中，他无数次听人说起过朗沙集团的董事长、大能人林芳的大名。卓世民也算是阅人无数的老江湖了，什么样的美女老板没有见过？但他没有想到一个边陲城市的女老板也会有如此强大的气场，她的魅力并不是因为她长得漂亮，而是那种临危不乱、桃李无言的典雅气质。

“有好茶当然要大家分享。林芳林董事长，久仰了。”

茶室里就褚志林芳夫妇和卓世民三人，宽大的金丝楠木根雕茶台前，林芳亲自烧水、烫壶、温杯、洗茶。林芳还随手打开了茶室的音响，放出的是一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期在战场上很流行的歌曲《小草》，上乘的立体环绕声音响设备，熟悉的旋律，让卓世民都有些走神了。

没有花香 没有树高

我是一棵无人知道的小草

从不寂寞 从不烦恼

你看我的伙伴遍及天涯海角

春风啊春风你把我吹绿

阳光啊阳光你把我照耀

春风啊春风你把我吹绿

阳光啊阳光你把我照耀

河流啊山川你哺育了我

大地啊母亲把我紧紧拥抱

褚志坐在林芳身边，魂不守舍，与林芳的气定神闲相比，他更像一个捅了大娄子的马仔。卓世民坐在对面，端起第一泡茶，在嘴里品了一下，下喉，然后说：“好茶，有回甘。”

林芳淡淡地说：“一杯好茶就像人生，越有年头岁月，才越回味无穷。”

卓世民直截了当地问：“林董事长当过兵吧？”

“卓警官好眼力啊！我当过兵，没错。我看你还打过仗哩。”

“被硝烟熏过的人，也有一种东西掩藏不住，是什么呢？”

“血性。”林芳又给卓世民冲了杯茶，“敢问卓警官当年在部队是干什么的？”

“侦察兵。”

“噢，英雄。我以茶代酒，敬你！”林芳举起了手里的茶杯。

卓世民回敬，说：“我不是英雄，那些为国捐躯的人才是。我只是上过前线，受过伤。”

“伤员我见得多了。”林芳淡然一笑，说，“我是卫生兵，那阵儿天天跟鲜血、绷带、手术钳、担架，还有断肢残臂打交道。”

卓世民怎么能不知道战场上那些傲然盛开的玫瑰？她们有许多动人的名字，“老鹰山兰女子救护队”“火线花木兰救护队”“十姐妹救护队”，等等，他也是她们从火线上救下来的呢。那些手臂上戴着红十字白袖箍的女兵，像勇敢的雨燕穿梭在枪林弹雨中。她们在阵地上，在猫耳洞，在医疗帐篷里，在伤员的病床前，在硝烟弥漫中，给那些小草一样的普通士兵，带去阳光、春风和爱的憧憬。她们出现在哪里，美丽就在哪里，爱就在哪里，生命的希望就在哪里。伤再重的伤员都不叫唤了。

卓世民当然明白林芳在打战友牌。他话锋一转，“褚志，你指使曹前贵冒充电视台导演，和一个叫赵老四的人去广畴县回水乡汤谷寨，以拍电视之名，趁机带走了侂阳阳。但是你没有想到的是，赵老四又串通另一伙人劫持了侂阳阳和曹前贵，并向你们勒索巨额赎金。是这样的吧？”

褚志的脸煞白，汗珠也从额角渗出来了。他端在手里的茶杯晃了一下，半杯茶水洒在拇指上，烫得他赶忙放在茶台前。林芳倒很镇静，很优雅地往褚志的茶杯续了点茶，说：“茶杯小了一点。”

林芳又往卓世民的杯里再续茶，说：“这是第四泡，味道出来了。老战友，喝茶吧。”

卓世民冷冷地说：“跟我一同在枪林弹雨中出生入死，活得勇敢敞

亮、堂堂正正的人，才会是我的战友。”

林芳脸上稍有愧色，但仍然镇定地说：“你看这汤色，琥珀色了呀。”

“不要跟一个老警察耍花招啦。我在这栋别墅抓了三天的天牛，可没有白干。你们家的管家、厨子、营养师、花工都成了我的朋友，这栋房子就没有多少秘密可言。曹前贵的交代让我了解到了劫持依阳阳的幕后黑手。我只是不明白，你们为什么不惜犯法地劫走一个进城打工家庭的孩子？难道人家前世欠你们一个孩子？”

林芳沉吟良久，才说：“不是谁欠谁的事，只是为了救我儿子的命。”

“哦？怎么回事？”卓世民问。

林芳神色哀戚地说：“我不能生育。多年前，我们抱养了依建光夫妇的一个孩子。我们把这孩子当自己的亲生儿子养到十二岁，却不知，这孩子得了白血病。医生说，得从同胞兄妹那里提取造血干细胞，才能救我儿子的命……卓警官，我们……才想到依阳阳……”

卓婉玉已经告诉过她父亲，依建光夫妇第一个孩子被人抱走之事，现在依阳阳被拐案的“因素”清楚了。卓世民问：“为什么不去跟人家好好商量？”

“我们不想让儿子知道他是抱来的。”褚志不无傲慢地说。

卓世民厉声道：“就为这点理由，不惜以身试法？”

褚志辩解道：“这可不是一点理由！我们的儿子将来是要继承家业的。他进了我褚家的门，就不是一般的孩子了。”

卓世民喝道：“胡说！农民工的孩子就不是人了吗？就可以随意绑架吗？你们有钱，就可以高人一等、随意毁坏一个家庭的幸福吗？如果这个世界上任由有钱有势的人 and 心术不正的人胡作非为，那么那些正直善良的人们就没有公平了。社会的正义又何在？即便你们的儿子要造血干

细胞，也必须是合理合法的，捐献者和受捐献者你情我愿的。可是，看看你们都做了些什么？你们已经犯法了，该负什么法律责任，司法机关自有判断。你们必须悬崖勒马，配合警方尽快救出孩子，争取立功赎罪。”

褚志说：“这些事情都是我一个人做的，与林芳无关。我们也是受害者，我们自己去解决这个难题，犯不着你来管。”

卓世民冷笑两声，“褚志，你以为有钱就能跟魔鬼做交易，但你只会在犯罪的道路上越陷越深。根据警方目前掌握的线索，绑架孩子的是一个隐藏得很深的犯罪集团。所以，你们只有老老实实在地跟警方合作，才可能尽快救出孩子。除此以外，你们再没有别的选择。”

褚志不甘罢休，他说：“据我所知，你是个退休警察，已经没有执法权了。你这是何苦呢？我们本不想伤害到任何人，只是想救自己儿子的命。只要赎出了依建光的女儿，我们会给他们补偿的。我们不在乎花多少钱，只求大家平安。卓先生鞍马劳顿地为此事奔波，我们也会考虑你的辛劳。”

卓世民冷冷地说：“褚志褚老板，你看错人了。”

褚志忽然语气强硬起来，“你就不怕走不出这院子吗？”

卓世民哈哈一笑，“就你这点本事，也敢来威胁我？褚志，我警告你，别再执迷不悟啦！”

林芳忽然啜泣起来，“求你们都别争啦！我儿子还在医院做着化疗，身上插满了管子，头发都掉光了，除了两个眼珠子在转，人消瘦得风都能吹倒。我天天都在担心，哪一阵风，会把我的儿子带走！苍天啊，你难道不开开眼，我们养一个孩子有多不容易……天底下那么多健康的孩子，为什么偏偏是我家的孩子要得这种怪病？”

卓世民无言地看着褚志林芳夫妇。得了绝症的人都会这么想：为什么偏偏是我？这也是我的天问。他忽然想：他受伤时，那些给他紧急包扎伤口、抬他下火线的女卫生兵中，会不会也有林芳呢？他也在陆军医院养了长达半年多的伤，他们打过照面吗？他只要问一问他们在哪支部

队，参加过哪场战斗，他们是否曾经并肩战斗在同一个战场，答案就一目了然了。但他不能问。如果褚志林夫妇问，他也绝不告诉他们。

林芳继续说：“我也懂法律的，转业后自修过法律专业，曾经还想考律师……卓警官说得对，他们是魔鬼，不是人。他们威胁说，他们是讲规矩的人，只图财不害命；如果我们报案，他们就撕票。一切后果都要我们承担。我们只是想：保住了那孩子的命，才能保住我们儿子的命。花多少钱都无所谓了。”

卓世民哼哼两声：“你们把他们想得太简单了。”

林芳问：“除此以外，我们还有什么办法？我在商场打拼这么多年，也遇到过恶人、歪人，跟他们讲不清道理时，钱就是最大的道理。”

卓世民正色道：“你错了。钱只会为虎作伥，法才是最大的道理。”

林芳操起音响遥控板，摁下关闭钮。没有背景音乐，空气也仿佛凝固。三人不再说话，似乎都在内心里权衡对方手里到底握有多少张致命的牌。茶室里只剩下电茶壶烧水的“滋滋”声，一会儿玻璃烧水壶里的水开了，在里面“呼噜呼噜”地翻滚，林芳也不去关电源，任那翻滚的水像内心激荡的风云。

“这事儿发生后，我也想到过去报案。谁愿意被歹人勒索呢？与其给他们五百万，还不如拿这钱去扶贫。我正在跟州上谈一个扶贫项目，也需要五六百万。哼，人若正直，钱就善良；人若有罪，钱也就污秽了。我现在时常想起一个才十八岁零二十三天就走上了战场的女兵，那么单纯、正直、善良，一腔报国热情。现在的我跟她怎么差距那么大呢？难道我们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的青春和她的回忆？”

突破口就要撕开了。卓世民站起身，踱步到茶室的窗户前，点了一支烟。别墅外面的树林，满目苍翠、绿波荡漾，有鸟声如歌。普大卫要是来得及时的话，他带来的人应该就藏匿在树林的某处。

卓世民往窗外吐了一口烟，“打仗时，我的通信员小杜，一个机灵无比的四川兵，能学各种鸟叫。画眉、斑鸠、百灵、鹧鸪、云雀、白鹭，还有许多大家不知道的鸟叫声。在阵地上的枪炮声停息下来时，没有比

鸟叫更好听的声音了。有时我也奇怪，那么激烈的战火，竟然都没有吓跑那些鸟儿。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些生物，生命力最强盛，最让人心生怜惜之情。比如那些在猫耳洞里养的兰花，那些在病床上唱着《小草》的伤员。小杜有一次引导一只云雀站在他的肩膀上，他就像和情人说悄悄话一样，和那只云雀一唱一答，而他肩上的枪还闪着寒光。我那时要是手上有台相机，拍下来一定可以在报上发表吧？题目我都想好了，就叫《和平鸟》。谁不渴望和平？可惜，小杜四十多岁就得了骨癌，不多久就去世了。他一定化作一只云雀飞走了吧？我总是这样想。”

林芳忽然啜泣起来，“求你别说啦！上过战场的人才最知道活着的美好，也更知道生命的脆弱和珍贵。卓警官，我们还是来签一份合同吧。但愿它是既能救我儿子的命，也能拯救我们自己的合同。”

林芳毕竟还是更顾惜自己的声誉，她转变了立场，卓世民让她看到解决难题的希望。她向卓世民坦陈，这帮人掌握了朗沙集团的所有业务情况，尤其是林芳在政、商两界的社会声誉和地位。他们还威胁她说，如果不按他们说的办，不仅要杀了那个孩子，还要让她身败名裂……褚志林芳都犯事儿了，朗沙集团还会存在吗？这可是他们三十多年打拼出来的家业！那伙人让褚志将五百万赎金兑换成金砖，兑换的凭证、现场拍摄的照片，都发去曹前贵的手机上。他们确认后，再通知交换地点。林芳说我们当然要确定孩子还活着，才会付这笔巨额赎金。卓警官，我们是真心要救她的。林芳还承认，他们看到过孩子昨天的一段视频，是那伙人用曹前贵的手机发来的。

卓世民说：“把视频调出来我看看。”

画面中依阳阳在吃饭，有一个看不到面目、穿短袖的中年妇女在看管她。孩子看上去有些落落寡合，又显得谨小慎微，眼神里是生怕一个巴掌打过来的那种畏惧和胆怯。卓世民将这段只有十几秒的视频反反复复看了几遍，然后才说：

“人质不在青山市。”

林芳问：“你怎么知道？”

“你看孩子身边那个穿短袖的妇女，还有孩子身上的短T恤。青山市现在还穿不着这样的夏装。再说昨天青山市还下了雨，天挺凉的。你们今天不是要去交钱吗？”

林芳答：“是。”

卓世民问：“你们想过没有，钱交出去了，人却换不回来？”

褚志说：“我们有两个武功高强的警卫。”

卓世民鄙夷道：“就他们那点本事？你就别添乱了。”他掏出电话来，调出一个号码拨通，只说了句，“你们可以进来了。”

五分钟后，三辆没有任何标识的车开进了别墅的大院。刑侦局局长武钢率先跳下车来，普大卫跟在他身后。便衣警察们麻利地封锁了别墅的所有通道，闲散人等都被隔离开来。卓世民看到兰高荣从最后一辆车下来，便笑道：

“你个老赖皮，没人跟你在网球场上吵架，嘴痒了吧？”

兰高荣说：“我来看看那个老叫花子头发长长了没有。”

“叫花子嘛，头发没有不长的。”

[1] 当地习俗，如在餐馆里需要点菜时，不直呼其名，而以“展言子”的方式，言者每句故意漏说最后一字，听者将漏说之字串起来，会意而知其本意。

第六章

21

依建光的寨子马萨寨比韦小香的汤谷寨大，两地相距不过十来华里，虽然都是依山傍水、“宁居陡坡，不占良田”、种稻为主的壮族村寨，但风俗也有差异。这个寨子不祭太阳，却特别注重祭祀田公地母。马萨寨的壮家人认为，人活着的时候是有十二魂的，死后九魂消散，剩下三魂，一魂留在坟墓里守尸，一魂投胎转世，还有一魂寄宿在家中的神龛上。但凡三代以上的先祖，他们的灵魂就不再高居神龛供后人供奉，而是飞过了村寨山岗，穿越了漫漫岁月，战胜了生死轮回，降临到了田间地头，化身为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洞悉一切、安抚四方的田公地母，为后辈日夜守护着命根子一般的稻田。每到农历六月，稻田进入中耕管理期，稻秧如长身子的少年，稻子正要结穗，天上的虫子来了，鸟儿来了，地里的老鼠来了，不知名的稻瘟病也来了。这个时候，人们一边打农药除虫防病，一边在田间地头搭上一个小小的祭台，献上彩饭鱼肉、高香米酒，祈求田公地母保佑大地五谷丰登。壮家人在祭台前总是谆谆教诲后人：这是祖先耕耘过的田地，更是被田公地母守护的稻田。稻子种不好，愧对先人哩。

卓婉玉这次本来就打算在濮侬支系的几个壮族寨子跑一跑的，依建光也曾热诚地邀请她去他的寨子做客。他说，有名的壮家特色菜岫夯鸡就他们寨子做得最正宗好吃。因为煮岫夯鸡的酸汤用马萨寨的汤巴汤加野生细芫荽、发酵酸红青菜腌制，才最有那种酸酸甜甜、香香辣辣的独特风味。

从韦小香的寨子汤谷寨出来后，翻过一道山梁，就到了马萨寨。卓婉玉总算看到了依建光家名气颇大的一棵树老屋。百余年来它高耸于一道山坡之上，不歪不斜，不朽不漏。壮家干栏式建筑样式，梁、柱、门、窗、屋檐、地板、楼梯、回廊，全是闪着黑色暗淡光泽的老木料。卓婉玉楼上楼下看了个遍，反复问：真的是只用了一棵树就建成的？这

该是多大一棵树呢？没有人知道。传说总是带有多多少少的神秘感，才会经久不衰。

在依家的百年老屋里，卓婉玉不但吃到了风味奇绝的壮家特色菜——邕夯鸡，还见识到了壮家的花米饭，一碗饭里红、黄、蓝、紫，色彩斑斓，看得人眼花缭乱、食欲大增。这种饭完全用山里的天然植物煮水染色，没有任何污染。那天摆上一个大簸箕里的菜肴还有用糯米做的各种糯食，大粽子、面蒿粿、千层粿、麻旦，等等。依建光说，我妈可以用糯米做四十多种好吃的东西。韦小香说，婉玉姐，你随时来我们壮家，都有吃不完的好吃东西。春天吃花，夏天吃菌，秋天吃果，冬天吃食菜，样样都是最新鲜生态的哩。卓婉玉暗中数了一下大簸箕里的菜，大约不下二十多种，壮家人的好客就像他们的酒一样浓烈火爆。以至饭后卓婉玉说，如果不到田野里走走的话，她会撑得睡不着觉的。

晚餐之后，夕阳正在西边的天空一跳一跳地下山，像一个赶路的红脸汉子。这个比喻是依建光说的，他说，太阳就是在天上勤劳奔忙的汉子，早上赶着云朵出山，在天上犁田，犁出风、犁出云、犁出雨、犁出彩虹；太阳总是在跟田坝上栽秧子薅秧子打谷子挑谷子的人赛跑，当太阳挑着云朵下山时，谁再干不完田里的活，谁就得饿肚子。卓婉玉赞叹道：小依，你一回到你的稻田，就是个诗人。

卓婉玉相信，无论是做文还是做人，人一接地气，才会有精气神儿，才会灵动飘逸、出神入化。昨天在汤谷寨，她为了考察“鸟衣”，就请韦小香穿一次给她看看。当她在外婆的帮助下穿上了“鸟衣”，披金戴银地从里屋出来时，卓婉玉惊得险些掉了眼镜。这哪是那个开一间小店的韦小香呀？分明是一个壮族公主嘛。从头帕、对襟上衣，再到裙子，通体素黑，领口、衣襟下摆，以及袖边、裙摆处，镶上手绣的绿色、黄色、白色花纹图案，再配上脖子上、胸前、腰间披挂的那些琳琅满目的银器，虽然都不是很贵重的饰品，但与她印满太阳烙印的稻谷般金灿灿的肤色相搭配，便浑然天成，相得益彰。这肤色在城里时会给人一种缺乏水土滋养的枯黄与粗糙的感觉，而一回到壮乡、穿上壮民族服装，它就闪耀着黄色绸缎般的光洁和细腻了。卓婉玉的肤色也比较偏黄，为了让自己更白一点，她像大多数女性一样，往自己的脸上花了多少钱呀（以后她决定不管白与否了，本女子就以稻穗黄为美）！卓婉玉还发

现，韦小香的那身壮族服饰甚至把她的眉眼都撑开了，五官也舒展开来，让她看上去风韵十足，卓尔不群。卓婉玉甚至心生一丝怜惜：这么干净一个女子，干吗要去城里打工呀。

暮色从田野里升起，一切显得柔和而诗意。他们走在田埂上，有蛙声隐隐传来。卓婉玉一直在找机会想和依建光夫妇好好谈一谈。自从随韦小香来到乡下后，她一直处于迷惑不解中，还不仅仅是面对陌生新奇的乡野风情和古老拙朴的壮文化，而是她对依建光夫妇回到乡里后的态度，感到费解。人家一个电话，就让他们从刚开初的惊慌失措，到现在的满不在乎，也一点都不担心孤身在外的女儿——至少表面上看不出他们的焦虑。卓婉玉要走访寨子里的人家，他们殷勤地为她带路，和村人朋友喝酒聊天；他们带卓婉玉转山看水，采摘山花野果，在饭桌上做出各种好吃的风味美食，极尽地主之谊。每当卓婉玉提到依阳阳时，依建光总是将话题引开。他们甚至暗示她该离开了，出来这么多天了，难道你就不想你家女儿吗？

卓婉玉对依建光夫妇的看法逐渐发生了改变。她从同情他们，到审视他们。她想知道：是什么让一个纯朴的种田能手，变成一个说话虚虚实实、真假莫辨的“江湖中人”？又是什么，可以让这对年轻父母在事关孩子性命安全这样天大的事情上撒谎？难道他们不需要她的一点宽慰？难道他们就笃定孩子是安全的？依建光过去经常挂在嘴边的口头禅“社会复杂，钱不好挣”，现在好像他已经把复杂的社会捋清爽了。

他们肯定有什么难言之隐。

走在田埂上，韦小香告诉卓婉玉，依建光曾经是伙伴们公认的大“幽骚”，这不仅仅是指他能言会道、机敏时尚——当年他是寨子里最会赶城里人时髦的人，第一个用上手机，更因为他还是一个做农活的好手。卓婉玉不相信，她说现在好多进城务工的青年都不会做农活了。

依建光说：“我的父亲去世得早，穷人的孩子早当家，十岁时我就能驾牛犁地了。”

“你十岁才多高啊，就能犁田了？”卓婉玉不相信地说。

“还没有一架犁高。”依建光颇有些自豪地说，“从小就跟在我爹后面在田里干活，只要有了把力气，不用人教都会了。牛是能听懂人话的，‘白——’是让牛往右，‘勒——’是让它往左，比较难的是让牛掉头。它要发起牛脾气来，你一点办法也没有。那时我们寨子里有首歌好像就是专门为我们家编唱的，人家一唱，我妈就要抹眼泪。”

“哦，你现在还记得是怎么唱的吗？”卓婉玉问。

依建光看着远方的稻田，仿佛要在那里打捞自己的童年。“四月里来水汪汪，手牵牛儿去插秧；有夫之人秧插完，丧夫之妇田丢荒。’我妈总是说，光儿，我们的田丢不起荒啊。要饿肚子不说，对不起祖先的。”

依建光的母亲是个话语不多的壮家妇人，还不到六十岁，卓婉玉见到她时，以为依妈妈至少有七八十岁高龄了呢。

已经离开乡村多年的依建光此刻不能不沉浸在对往事的美好追忆中：“立冬之后虫入眠，大雪之前翻冬田。冬天到来时，我就该下田驾牛了。我们小孩子皮没有大人厚，不经冻呀。冬水田里的水凉得咬骨头哩。”

“犁田不是在春天吗？”不谙农事的卓婉玉问。她在本地的一些史料上看到，明朝和清朝时期，春天来临时，地方官员要亲自下田开犁，以表劝农耕桑之情。

依建光笑笑说：“春天是撒种栽秧啦。在这之前，田要三犁三耙。冬天里各种害虫都在地里冬眠，在霜降前深翻一下田地，将躲藏在土层中睡大觉的害虫翻出地面，让霜雪冻死，太阳晒死，来年虫害就少了。”依建光忽然扯开了嗓子，面对暮色中的稻田唱起了儿时的歌谣，“犁完冬水田，转眼要过年。过年串寨子，姑娘花楼前。哥哥长得丑，妹妹就放狗。哥哥会犁田，妹妹笑开颜。”

卓婉玉听得直乐，击掌道：“小香也来一首。”

韦小香羞赧地说，好多歌都忘记了，我们现在只会唱流行的呢。卓婉玉鼓励她说，唱吧唱吧。流行歌谁都会，终究是别人的。只有你们自己的歌，跟你们的服饰、习俗、信仰一样，是你们自己的。

韦小香忸怩了一下，柔声开唱：

二月春风急，三月香花开。四月虫吃叶，五月水变浑。关鸭进家圈，不准去踏秧。哥哥人勤劳，磨铧又收绳。日头才升起，哥哥已下地。左手牵水牛，右肩扛着犁。头天把田耕，二早去耙田。耙得细又细，一遍又一遍。到处撒籽种，四方无地闲。人勤秧苗壮，牛好哥喜欢。

这歌似叙似唱，内容质朴，旋律简单，说唱之间，真情流露，毫无矫饰，透着想说就说、想唱就唱的痛快劲儿。“哎，等等。我怎么没有看到你家的牛呢？”卓婉玉忽然有所发现，“这些天在几个寨子里都没有看到壮家人的水牛。你们的牛呢？”

“早不用牛啦。”依建光也有些惋惜地说，“自从有了微耕机，牛就不再是我们的好伙伴了。我们壮族人心疼牛，从不吃牛肉，所以现在没有人养牛了。”

韦小香倒是想得开，她说：“微耕机好用，牛犁田要三犁三耙，微耕机犁一遍耙一遍，万事搞定。我妈都能推着微耕机下田。养一头牛，除了犁田时用得着，平常都要占个人手。小时候放牛，可苦死人了。”

卓婉玉在依建光和韦小香家都看到过放在院子里的微耕机，只是那时不知道这玩意儿的作用。她轻叹一口气，说：“幸好有了微耕机。要不你们这些放牛娃都进城去了，谁来放牛呢？不过，这乡村里没有了牛，好像又少了点什么。”

依建光说：“我家那头牛叫阿童，从还是一头生牯子时就来到我家了，被我爹调教得很乖。它的头上有两道旋，跟我一样，好打架。嘿，我们就像两兄弟。卓老师，你不知道牛也是通人性的，我要出去打工那年，我跟阿童告别，说，阿童我要挣钱去啦，回来娶媳妇盖大房子。阿童听了淌眼泪呢。我在城里打工时，除了想我妈，最惦记的就是我家的阿童了。”

卓婉玉问：“阿童还在吗？”

“早卖了。”韦小香替依建光回答。

依建光从田埂上捡起一块泥团，扬手扔出去老远。“卓老师，你小时候打过泥战吗？我们打泥战可好玩了。一般的牲畜，见到泥团飞来，都会躲会跑。我家阿童太懂事啦，我打泥战时，它就是我最好的掩护，别人扔过来的泥团，打在它身上，它只甩甩头。我要攻过去时，它就像为我开路的坦克。卓老师，这稻田就是我们的游乐园呀。你那天问我为什么不多读点书，学校哪有我在田里好玩？捉泥鳅抓黄鳝捞鱼虾打泥战，还跟隔壁田里的妹子对歌。有一支叫《水姆鸡》的歌，大人小孩都会唱。小香唱得最好听。”

卓婉玉问：“水姆鸡是一种什么鸡呀？”

“不是鸡。”韦小香解释说，“它只有一个拇指大小，在田里能像野鸭子那样潜水，又可在天上飞。薅秧时累了，我们就捉来水姆鸡，把它放在手心上，对着它唱《水姆鸡》，唱着唱着，它就飞起来了，越飞越远，越飞越高，直到看不见。那时我就想呀，我要是像水姆鸡一样飞就好了。”

“唱来听听吧。”卓婉玉请求道。

韦小香环顾四周稻田，“我真想给卓老师逮一只水姆鸡。”

依建光说：“你给卓老师唱就是了。”

“水姆鸡呀飞呀飞，飞上天去不远游；水姆鸡呀游呀游，回到你的家乡，寨子里有你的情郎！”

“真好听。”卓婉玉又问，“你们想过回到家乡吗？”

“绝不。”依建光回答得很干脆。

“为什么不？”

“回来干什么？”依建光反问道，“家里那两亩多田，一年只打得下来一千来斤谷子，脱糠成米，只剩下五六百斤，全部卖了也就三四千块钱。你前期还要花钱买种子啦化肥啦农药啦啥的，还不算你投入的劳力，可能遇到的自然灾害，面临虫灾、风灾、旱灾、洪水、稻瘟病，等

等的风险。歌里唱得再好，但田里产的东西，从来都不值钱啊！我们在城里，再苦再累，一个月总能挣够这点钱吧。运气好了，挣一笔大钱，够我在乡下干一辈子了。”

“你挣到大钱了吗？”卓婉玉直视依建光的眼睛。

“没……还没有。”依建光不敢看卓婉玉，头扭向一边，“我想……快了吧。”

城市生活正在改变这一代乡下人。卓婉玉一方面为他们走出山乡由衷欣慰，一方面又对他们身上发生的变化感到陌生。就像现在她眼前的依建光，你说他是个大都市里的新潮青年，也一点不为过。下身板鞋、弹力裤，上身宽松的套头帽衫，耳朵里永远塞着蓝牙耳机，听的是卓婉玉也不知道名字的新潮歌手的歌，电视上的各类选秀节目，网红明星的私生活，小鲜肉们的爱好，以及在手机上玩的游戏，追的那些宫廷剧、情感剧，一点也不逊色于城里的时尚青年。他们怀揣梦想，勤勉苦干，不放过任何挣钱的机会，毫不犹豫地接受一切城市文明，也轻而易举地抛弃乡村的传统。不能说他们不热爱自己的家乡，也不能说他们就是数典忘祖之辈。他们是游离在都市和乡村之间的折叠部分，被两种不同的文化撕裂。城市进不去，故乡回不来。依建光曾经对卓婉玉说，我们再怎么努力，也洗不干净腿上的泥；再怎么想家，每次回来也待不住一个月。城里人瞧不起我们，村里的老人们也看我们不顺眼。除非我们挣更多的钱，当上大老板，开一辆大奔回来，把一棵树老屋推倒了，盖成城里的那种洋房别墅。卓婉玉当时就说，你可千万别这样干。一棵树老屋可是你们村里的一段历史，没准儿还会成为一个景点哩。那时依建光不无鄙夷地说，那是你们眼中的风景，你今晚住住就晓得了，上个厕所都不方便。

作为一个人类学学者，卓婉玉并不担心生活上的不便。下乡搞田野调查时，老乡的牛棚柴屋她都睡过。她想弄明白的是：一种民族文化，在这个年轻人大迁徙的时代，还能存留多少？

她换了一个话题，问：“小依，晚饭时你妈妈说，明天你们家要祭田公地母。你会参加祭拜吗？”

“当然，我好多年都没有在家里供奉田公地母了。你看看这些稻秧，长得有些稀疏，有虫了。”

卓婉玉睁大眼睛，也看不到稻秧上有什么虫。但这块稻田的长势，的确不旺盛。她又问：“祭田公地母有什么作用？”

“让稻子长得好么。”依建光顺口说。

“就这么简单？”卓婉玉追问。

“还有……还有就是，听我妈妈说，田公是老祖，管雨水；地母是老祖母，管田肥。你要是不学好，做了坏事，说了谎话，田公地母听见了、看见了，他们就要么不下雨，要么来洪水。”

“你知道田公和地母长什么样子吗？”

“不晓得，我连我爸爸长什么样子都记不清了。家里倒是有一张我爷爷的老照片，田公大概就是他老人家那个样子吧。”

卓婉玉在一棵树的堂屋里见过那张老照片，那是一个面容清癯的老人，颌下一撮疏朗飘逸的白胡须，目光苍凉而悲悯。卓婉玉想，一个和稻田打了一辈子交道的种田人，死后的灵魂当然是要归于这片肥沃的田野的。难道还有比这更好的去处吗？神性的光芒和祖先的亡灵巧妙地融汇在稻田里，在种田人的心目中与日月同辉，永远供奉在敬畏与崇拜的神坛。每一块稻田都闪烁着祖先的身影，每一把稻穗都浸透了种稻人的灵性，这才是这个民族稻作文化得以代代传承的密码。

此刻，晚霞残留最后的余光，晚风下的稻田翻滚着朦胧的绿波。卓婉玉不知是在问自己还是问依建光：

“他们住在哪里呢？”

“我妈妈说，哪里有稻田，他们就住哪里。”

卓婉玉再次直视依建光的眼睛，“小依，我是不是可以这样认为，现在，田公和地母，你的先祖们，他们就在我们的头顶，或者就在我们的身边。只是我们看不见。”

“可以……这样说吧。”依建光被卓婉玉盯得有些慌张。

“小依，你现在面对田公地母，诚实地告诉我，依阳阳是安全的吗？”

依建光瞬间脸涨得通红，他目光茫然地望着暮色中的田野，似乎无颜面对自己的先祖，更无法回答卓婉玉的问题。他只有蹲下去了，抱着头说：

“卓老师，我……我不知道呀！我害怕……”

然后他像一只黑暗中的巨大青蛙，趴在田埂上长声干号。

省公安厅成立了专案组，由刑侦局长武钢直接负责。他两天前就带人秘密进入了青山市。卓世民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青山州纪检委、监察委开始了对朱正的秘密调查。朱正利用职务便利编织的警、商利益关系图很快就露出水面。他一被“双规”，很快就将一切都招了——

一家民企四年前通过朱正个人牵线担保，向褚志借款一千万，年息百分之十五。这家民企两年后连本带息偿还了借款。褚志只收了本金，利息三百万全部落入朱正腰包。一个曾经很优秀的警官就这样被三百万收买。朱正认为自己做得神不知鬼不觉，但却被褚志套牢了。曹前贵和孩子一起失踪后，褚志要朱正不惜一切代价找到他们，并威胁他说，曹前贵如果被警方抓获，我们大家一起完蛋。朱正这才痛感这世界上真是没有白拿的钱。当朱正听到曹前贵被卓世民抓获，第一时间就告诉了褚志。褚志便要求朱正“处理”好曹前贵，朱正只有赌上自己的职业生涯了。曹前贵好“处理”，卓世民才是最大的隐患，因为他怀疑卓世民已经审过曹前贵了。他能想到的万全之策是让卓世民也“消失”。那天中午在郊外农家乐吃饭时他曾动过这样疯狂的念头，也做了相应的安排，最终他还是不敢。徒弟打倒师父的事情，在卓世民身上绝对不可能发生。更不用说兰高荣在饭桌上打电话进来，让朱正察觉到卓世民应该有所提防。他只有试图赶走卓世民。只要卓世民在青山州，这个案子就捂不住。可是，就像卓世民判断的那样，朱正栽倒在他自己不知敬畏上了。

卓世民从警几十年，也处理过几桩绑架案，但涉案金额如此高、案情如此错综复杂的还是第一次。他只有一次失手，但也不能怪他布置得不够周详，那次解救人质失败纯属意外——每件案子的侦破，都会遇到一些预料之外的事情，否则谁都可以干刑侦局长了。那次犯罪团伙将人质交换地点指定在一个废弃露天矿山的复垦区，到处是错综复杂的矿山公路，蜿蜒缠绕在一片杂树林中，虽然便于隐蔽，但视线很受遮挡，你不好轻易判定犯罪分子会从哪条路上来。卓世民带人隐蔽好以后，却不

料百密一疏，一个不明就里的本地警察开着警车回家路经这里。这家伙大约想在乡党们面前耍一下威风，拉着“呜哇呜哇”的警笛一路闯进设伏区。对方听到警笛，马上就取消了人质交换，第二天人质家属便收到剁下的一根手指，把卓世民给气的！此案虽然最后把犯罪分子悉数抓捕归案，人质也解救出来了，但仍被卓世民视为一次失败的营救。

省厅刑侦局综合相关的情报资源，将目标锁定在通缉多年的A级通缉犯五孃身上。一个在人口拐卖犯罪领域内罪恶累累的幽灵，就要现形了。为了不打草惊蛇，警方暂时没有刑拘褚志，让他和林芳继续和那伙人周旋。

刑侦局的特警队、狙击手、电侦高手、谈判专家都来了。青山市的警力只是负责外围封控、交通管制、后勤支援等，各警种都归武钢统一指挥。武钢对卓世民说，五孃这只母狐狸就要露头了。老局长，你就看我的吧，跑不了兔崽子的。

卓世民说：“曹前贵十多年前第一次参与贩卖人口，就是受五孃教唆。但他也从没有见过五孃，只知道是她下线。这个母夜叉，不仅毁了不知多少家庭的幸福，还毁了一个曾经无比光荣的村庄。更可恨的是，多少又狡猾又强悍无比的罪犯都被我戴上铐子了，偏偏她一个女人，竟然从我眼皮子底下跑掉了。为了抓她，我们还牺牲了一个好兄弟孙立峰。真是小阴沟里翻了大船。”

孙立峰牺牲那年，他的孩子才五岁。小孙的妻子在一家工厂上班，效益也不是很好。多年来卓世民一直在资助这孩子读书，现在他都上大学了。每当小孙的儿子收到卓世民的善款，给他打电话、发短信说谢谢卓伯伯时，卓世民心中便会有一声深深的叹息。这种时候，他会想到五孃，也会自责自己当年的失误。

武钢当然知道老领导的遗憾，一个人从事一项他深爱的职业一辈子，到退休后，这职业带来的人生荣誉感最好不要有缺憾。

武钢把警力都撒向有可能是交换人质的区域。这是一场不对称的战斗，一方面警方占有绝对优势，但同时又没有一丝主动权。五孃到底是谁？她是哪里人？现在可能会藏匿在哪里？这些情况警方一概不知。根

据一些已被抓获的犯罪分子的描述，警方描绘出的五孃头像也缺乏准确性，画像上她有细小的眼睛，肥大的塌鼻，宽宽的嘴，一张普通村妇的脸。但是，那些已伏案的人贩子却说不像。五孃跟人打交道时，总是用一块围巾遮盖住半张脸，就像卓世民当年抓捕她时那样。以至于有天卓世民对武钢说，也许我们的思路走偏了，五孃其人，或许是个迷惑我们的幌子。

武钢问：“那你认为谁会是五孃？”

这个问题卓世民也回答不出来。

犯罪分子隐匿在茫茫人海中，他们在暗处，用已身陷囹圄的曹前贵的电话跟林芳联系。这是一个幽灵般的电话，来自邪恶的深渊。

这天下午两点，林芳的电话令人心惊肉跳地响起，依然是用曹前贵的电话打来的。警方这边马上全力跟进，但追踪到的信号位置居然靠近边境线。人家见势不妙，一步就可跨到境外去，可见这帮犯罪分子既狡猾又布置周详。对方让林芳把车开到青山市一家超市的露天停车场。车上只能有林芳一个人，装金砖的黑色双肩包放在车里，交货地点等待通知。林芳按照他们的指示开一辆普通款的黑色帕萨特去，在指定的交换地点，她会在附近的同一款车内看到孩子，会有一辆车停在这车前面。然后她下车，锁好车门，上送孩子的车，确认孩子完好后，用遥控钥匙将自己的车门打开，有人会上车去验货。确认无误后，停她前面的车开走让开路，他们也开走林芳开来的车。

卓世民、兰高荣随武钢一同守在带有微波传输平台的警用指挥车上。林芳的车后备厢里藏了一个身材瘦小的特警，其他警力隐秘跟随。待他们赶到停车场时，对方又说交换地点改了，二十分钟内必须赶到城市中央广场。到了那里后又得到电话，去中央广场的电影院买下午三点半的电影，包放在车上，进五号放映厅，有人会在那里跟她接头。几个便衣跟着林芳进了五号放映厅，可是等林芳看完那场电影，也不见人来接头。卓世民在指挥车里安慰林芳，这些都是绑匪惯用的伎俩，不要急，他们在看我们的破绽，我们在等他们露出马脚。我们只需跟他们周旋下去。

林芳从电影院出来不久，又接到电话说一小时内赶去城西郊一处建筑工地。那是一片在建的小区，高低错落着十来栋只有框架的烂尾楼，工地上看不见一个工人。林芳认识这片小区的开发商，资金链断裂后地产老板跑路了，扔下这一片烂尾楼和数不清的债务纠纷。等林芳开车到了那工地，幽灵一般的电话再次传来，问林芳看到靠近大道边最高的那幢30层高的烂尾楼没有？林芳说看到了。对方说，那你辛苦一趟，十五分钟内爬上去。要是有人跟着你，我们就把孩子从上面扔下来。那烂尾楼没有电梯，林芳一看腿就软了。警方来不及在这烂尾楼上布置警力，又担心保护林芳而去的人被对方发现。就让林芳告诉对方，自己一个女人家，背那么重的背包，怎么爬得上去？对方只是冷冷地说，你慢慢爬，多给你五分钟。

武钢和卓世民、兰高荣在指挥车里调来这片区域的图像分析，林芳如果真上去了，就面临着没有保护交换人质的局面，要是犯罪分子不讲信用，很可能她的性命也难保。卓世民说，烂尾楼顶不可能是人质交换点，犯罪分子拿到金砖后能往哪里逃？难道他能飞下来不成？何况犯罪分子可以躲在任何一层的楼梯口，我们怎么控制？兰高荣也说，周边那么多空置的楼房，天知道他们的眼线会躲藏在哪里？武钢说，如果我们的人不去，他们又会怀疑我们。岂不更糟？

这片楼群中许多楼层已被一些无家可归的人临时占用，空洞的窗户上到处挂满晾晒的衣物床单。在场的警力根本无法控制每一个可疑点。武钢道，换我们的女特警上去吧，我想那帮家伙也不太清楚林芳的长相。万一人质真在上面，金砖先交给他们，我们在外围堵截。

卓世民和兰高荣对了一下眼神，两人不再说什么了。

在一个隐蔽处，一个身材和林芳相似的女特警换上了林芳的衣服，背着双肩包一层一层地往上爬。武钢同时调集警力将这片地区暗中围了个水泄不通。卓世民本想说，动静太大了，调来的人少一点好。但他不是总指挥，有些话，不便多说了。

女特警爬上顶楼，四处空无一人。她独自在上面待了半个多小时，天已向晚，城市华灯初上，一切静谧安详。街道上塞满了下班回家的车辆，对一些人来说，刀光剑影、生死攸关的生活还远没有结束。

林芳这一天下来，又惊吓又劳累，花容失色，人都累得变了形，而且心智也被拖垮了。她傻傻地问卓世民：“孩子还活着吗？他们为什么还躲着不出来？”

卓世民反问道：“你钓过鱼吗？哪有刚抛下饵料鱼就上钩的？”

这天晚上，林芳快到十二点了才回到家，褚志在客厅里失魂落魄、焦头烂额，见到林芳了马上迎上去。林芳冲他就是一个耳光。“看看你干的这馊事！”

公司办公室黄主任也在。他倒不是来安慰林芳的，而是他有重要的事情通知林芳。青山州委刘云天书记约林芳明天上午九点谈事。

“不去！哪儿也不去！等着进班房好啦！”林芳歇斯底里地喊叫。如果说进家门甩褚志那一耳光，是一个人已经被逼疯了的话，现在她已经崩溃了。

她兀自走到客厅沙发，把自己往沙发一摔，捂着脸号啕大哭。在商场叱咤风云是一回事，跟阴险的犯罪分子打交道，大多数人都会显现出不堪一击的脆弱。她今天不仅被吓破了胆，还丧魂失魄了。年轻时上战场她也害怕过，但那时她和所有为国而战的战友们一样，有崇高的报国热情和牺牲精神，上战场之初的恐惧挺过去后，就什么也不怕了。今天这事儿算什么呀？尽管她知道身后有警察在保护她，但她为这件事感到羞耻、胆怯、愤怒、恶心。一个女人被强暴，应该就是这种心情吧？林芳不断问自己。这帮歹人不就是在强吃她吗？一向心高气傲的林芳怎堪忍受？她甚至想跟警察们说：给我一把枪吧。我和他们拼个鱼死网破。

褚志陪着十万个小心，“芳，我们上楼上去吧。黄主任，你先回去。”

“可是……可是，州委办公室还等我回话……”黄主任满头大汗地说，好像刚才可是他挨了一耳光。

褚志犹豫许久，不断抽纸巾给妻子。等林芳的哭声小了，他才对黄主任说：“告诉他们，说林董生病了。改天再去拜访刘书记。”

“不！”林芳抬起一张泪眼婆娑的脸，“我去。”

青山州委刘云天书记是搞工业出身的，履新前在一家大型国企当过老总。他在调研过程中认识了朗沙集团的董事长林芳。林芳的一些想法正契合了刘云天要走工业强州路子的发展规划。

这个上午，九点刚过，林芳准时前来。她已经把自己收拾得典雅端庄，云淡风轻，昨天的事情仿佛从来没有发生。秘书将她引进一间会客室，州里分管工业的张副州长、州发改委的冼主任、州纪委的白副书记和州委办主任等人已经落座。虽然州里的领导林芳都认识，但她还是略微有些吃惊，纪委书记怎么也来了？不过她很快镇定下来，笑说：“这么大阵仗呀，我可受不起。”

张副州长笑说：“林董事长什么阵仗没有见过？美国的州长都要跟你拎包哩。”几年前朗沙铋矿要从美国进一套大型矿山设备，林芳曾率队去考察，一个设备厂家所在地的州长全天候陪同。据说那个叫罗伯特的家伙为林芳的美貌气质所倾倒，半年后还以旅行之名来青山州看林芳，搞得林芳的老公褚志一阵紧张。

林芳淡淡地说：“张副州长就是会拿人开涮。”

张副州长道：“你家老公都要跟人家决斗了，还不是我出面才挡住了那个美国鬼子的进攻。”

谈笑间刘书记走进了会场，林芳忙上前打招呼，握手。刘云天发现林芳的眼圈有些发黑，虽然化了很精致的妆，但还是掩饰不了焦虑、操劳，以及负案在身的压力在一个漂亮女人脸上反复碾压后留下的憔悴。大家分头落座，刘书记开门见山道：

“今天请朗沙集团的林董事长来，是要议一议我州工业园区天然气管道项目的问题。上周我在朗沙集团调研时，林董主动请缨说愿意来投资这个工程。我们当然要支持民营企业投身到州里的建设中来，尤其是，天然气管道工程涉及工业强州的基础。我刚来州里工作，许多事情还不是很了解。下面请张副州长先介绍一下项目的立项情况。”

张副州长也不说客套话，直接进入话题：“目前，中石油的一条天然气主管线离我们青山市还有五十公里。根据州委部署，我们今后要走工

业强州的路子，实现跨越式发展。省里念及我们是边疆民族地区，打仗已经耽误了我们十来年发展，现在要加大对我们的扶持力度，计划要在我们的工业园区引进几家大型的国企，包括纺织、矿产品精加工、轴承、生物制药等产业，预计投资总额达五百亿以上。这些企业一旦入驻园区，我们全盘棋都下活了。全州实现整体脱贫，就指日可待。但是有些国企的老总们说我们园区内的基础设施不够好。现在我们水、电、路、气通了前三样，气还没有通，人家就在犹豫观望。我们去跟中石油联系，希望他们能帮助青山市铺一条天然气管道过来。可中石油的人说，按国家规划，‘十三五’期间天然气的管网建设，人口超过五十万的城市都覆盖不全。我们青山市满打满算人口不过三十万。这意味着，青山市天然气管网建设大约得排到‘十四五’规划以后。所以脖子就卡在这里了。天然气管道铺设工程，就成为我州打响脱贫攻坚战的第一场大战，意义自然非同小可。这次州里下了决心，要招商引资来建设这个项目。林董事长，今天就请你将你们公司的打算，给刘书记汇报汇报吧。”

青山州的工业园区划了十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但到目前为止，只有七八家企业入驻，且都是州内中小型企业，省级的企业一家都没有。一个基础设施都不完善的偏远州市的工业园区，你给再多的优惠政策，都没有人愿意来。

朗沙集团也不是没有看到能源领域里的发展空间，按林芳的设想：一个矿业，再加一个能源业，今后将成为朗沙集团的两大支柱产业，是集团实现腾飞的强劲两翼。朗沙锑矿有上百台二十吨以上的重型大卡车，以后都改装成烧液化天然气，一年不知要节省多少能源成本。林芳肚子里的那本账，从来是算得清晰明了的。

但是，那都是在褚志没有犯案之前。现在不一样了。

大家都望着一向能说会道的林芳。她说话字正腔圆，思路清晰，逻辑性又强，再加之天然具有感染力的嗓音，柔和、磁性、圆润，听她讲话，是一种享受。有人曾经说，林芳要是不下海经商的话，现在干个副州级领导都没有问题。但是此刻林芳的话语，就像河道淤塞了，缓慢而沉重。

“刘书记，各位领导，我们集团公司，最近遇到……财务困难了。”

刘书记问：“上周你不是说，拿出六百万来启动这个项目，没有问题吗？”刘云天在调研中已经摸清，天然气管道工程这个项目，在青山州唯有朗沙集团才有实力来投标。到外面去招商引资也不是不可以，但刘云天还是希望扶持一下本地企业。

“上周……是上周。这周的财务报表报来，我才发现……”林芳斟酌句、表述困难。

刘云天书记也知道，在全球经济下行的情况下，产能过剩，市场萎靡，大宗矿产品交易一直处于低迷状态。上个月他看到一份报告说，州里的民营骨干企业朗沙锑矿上半年出现负增长，员工的收入都减半。当然，他也已经知道，林芳家里遇到麻烦了，但是刘云天还是不想放弃。他一语双关地说：

“林董事长，我还是希望你克服眼前的困难，放下包袱，相信党和政府。你抓紧上这个项目，管道当年投建，当年就可回笼资金。我们的工业园区搞上去了，助力全州的脱贫攻坚，你就立了头功。州委州政府对你企业一向都很扶持的嘛。”

州发改委的冼主任也对林芳说：“天然气项目，没什么市场风险，可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我咨询过省发改委和中石油的相关专家了，林董事长如果先筹几百万开工，然后用投建的资产和政府批给你们土地，再去办一些抵押贷款。专家们跟我说这条管道线预计总投入不会超过两个亿。”

刘书记接过话来：“天然气管道铺到青山州来，不仅一举解决了工业区的能源问题，还可解决青山市民的生活用气问题。将来，我们还可将天然气液化，做成LNG项目，州上那些没有管网的县城和乡镇，我们就用车给他们运送生活用气。更不用说，现在国家大力提倡清洁能源，我看到外地的很多大型载重卡车都改用液化天然气了，动力好又环保。今后我们搞新农村建设，让老百姓都用上液化气罐，他们就不用上山砍柴了，我们的绿水青山也保住了。林董事长，这可是一桩政府和企业双赢的工程。”

刘云天书记讲得绘声绘色，为青山州的未来描绘出一幅美好的蓝

图。可林芳想的却是如何渡过难关——企业，儿子的病，被劫持的小女孩，勒索她的犯罪团伙，即将身陷囹圄的褚志，可能还有她自己。

刘书记在等她表态，林芳清了清嗓音，低声说：“刘书记分析得很对，不愧是干工业出身的。我也不是没有看到这条燃气管道对我们青山州经济发展的重要性。我是青山州人，是青山州这片土地养育了我，我有责任和义务……我……我们矿山上那些从农村来打工的小青工，上个月矿上工会做了调查，有百分之二十的小青工，一周只吃一顿肉……他们还要下井呀！不是我短了他们薪水，我发给他们全额工资时，他们也是这样。家里都穷啊！我小时候，也穷过。记得有一年过年，想买一枚两分钱的发夹，去跟妈妈要钱，妈妈拿不出一分钱，自己在灶房急得哭……今年春节我回了趟老家，我的一个伯父，七十多岁了，还要下地干活，可连年猪都杀不起。我的老家呀，多年前怎么穷，现在还没有多大改变。可我能帮他们多少呢？都说救急不救穷，到处都是贫困，倒显得我们这些当老板的人有罪了……”林芳忽然失态了，哽咽起来，“有钱，真是一种罪孽呀！我真想、我真想出家当尼姑去算啦。”

会场一下显得很尴尬。刘书记为了缓和气氛，呵呵一笑，说：“你敢去当尼姑，我就挡在庙门口，拽也要把你拽回来做事情。这样吧，燃气管道工程项目就先议到这里。散会。林董事长，你来我办公室一下。”

在刘云天办公室，林芳刚一坐定，刘书记就说：“你家里的事情我知道了。”

林芳愣了愣，还是说：“很抱歉，给刘书记添麻烦了。我们该负什么法律责任，都认。”

“警方正在全力破案，案情查清了，再做定论。但我想告诉你的是，朗沙集团不能乱，更不能垮。几千人要工作，要吃饭，你有责任扛住这一切困难。我是相信你的。”

林芳眼泪出来了，“刘书记，我现在真的是六神无主了。”

“相信政府吧，不会冤枉一个好人也不会放走一个坏人。你还要相信警方的能力，那个孩子会被解救出来的。我只是希望你，在这种时候，

坚强些，能做到将功补过。”

兰高荣那天给卓世民打电话，是受陈厅长之托。他才知道这个老伙计重新出山了。陈厅长也告诉了他卓世民主动请缨的原因。兰高荣当即说，那我得去照顾他。陈厅长说，他身后有普大卫。兰高荣说：陈厅长，他就这点时间了，你就让我好好陪陪他吧。

兰高荣在青山市见到普大卫时，这后生多了一句嘴，他说：“老局长，有我在，您还不放心吗？”

普大卫曾经下派到市局锻炼过，兰高荣对他也有知遇之恩。平常，兰高荣对他说话就像对自己的孩子。那天他可把普大卫好好训斥了一顿：

你算老几？你小子了解他多少？哪有晚辈挡老辈子的道的？我跟卓世民是老搭档。你晓得什么叫老搭档吗？那个像父母一样了解你的性格，宽容你的烂脾气，护着你的短受着你的气，还疼你呵护你的人，是老搭档；像你兄长一样默默地站在你身边、身后，在你需要的时候就伸一把手的人，是老搭档；像发小一样和你一同经历成长的苦与乐、一起爱与恨的人，是老搭档；像战友一样和你冲锋陷阵、敢给你挡刀子抵枪子儿的人，是老搭档；为了破案拍桌子打板凳争吵，该干活儿时还相帮着熬更守夜地一起干，漫漫寒夜里一起蹲守，和你分着抽最后一支烟、掰着吃最后一块面包的人，是老搭档；关键时候一个眼神儿就让你明白对方在想什么要干什么的人，是老搭档；不论你顺的时候还是走背字儿的时候，不论你辉煌光鲜的时候还是落寞孤单的时候，始终守护在你身边的人，是老搭档。你小子才“守护”他几天？我们相互守护了一辈子了。

兰高荣这一通骂，只不过是发泄一下自己心中的悲伤。他气卓世民，这样大的事情，竟然不告诉他；更气他采用这种方式向亲人、朋友、世界告别。不过，当他冷静下来时换位思考，如果是我，被宣告只有半年时间可活，我会做出怎样的选择？

他也没有答案。

兰高荣下来之前就想，就是用绳子绑，也得把卓世民拉回去。他对卓世民说：“我找到一个专治癌症的老中医，人家有祖传秘方，还去北京给中央领导看过病。好多不治之症都被这老中医几服中药就给拿下了，可神了。要去找他看病把脉的得排大长队。我已经给你预约了，就在下周五。”

卓世民笑了，说：“你也信这些包治百病的神医？当年那些满大街电线杆子上张贴小广告的‘神医’，你抓过多少？”

兰高荣说：“都说病急乱投医，你跟我回去先试试嘛。”

“老兰，你真是老了。老得跟那些神神叨叨、糊里糊涂乱拜鬼神的老人家一样啦。喝凉水也治百病，甩甩手脚也会长寿。你信吗？”

“哈，你还同情起我来了？现在是谁要治病呀？”兰高荣反问道。

“我没病可治。”

“哄鬼还是哄自己呀？”

“伙计，没病可治，就是没医可治、没药可治的意思。明白了吧？”

兰高荣苦笑道：“这是啥逻辑？”

“能站着，就不躺下。就这个逻辑。”

兰高荣当然知道他这句“卓氏语录”，只好无奈地说：“好吧，普大卫管你的安全，我管你的生活。这期间你啥事得听我的。”

普大卫是介于传统和现代之间的80后刑警，传统的刑侦手段和互联网大数据时代带来的技侦革命，有时也会让他无所适从。他是卓世民一手带出来的，做人行事学了他师父不少的做派，这也让他受了不少磨砺。他从省厅刑侦局密侦处下派到市局锻炼，在基层也改不掉跟他师父卓世民学的那一套做派，常常我行我素、独往独来。有一次他在外办案时被召回市局开会，主持会议的是刚刚从另一个系统调来的女纪委书记

记，正派传统，严谨保守。她在主席台上看见会场门口一个头发染成金黄色、夹克拎在手上、身着黑色紧身真丝圆领衫、胸前斜挎着枪带、腋下一把枪腿上还绑一把枪、脚蹬大头登山鞋的愣头青，火急火燎地就要往会场闯，惊得大喊了一声：那人是谁？干什么的？全场大骇，随即哄堂大笑。普大卫从此就给这个纪委书记留下了不好印象，说他流里流气的不像个人民警察。兰高荣也是给他一通好骂。你小子太招摇了，不认识低调二字吗？你师父是怎么教你的？后来普大卫连立两个二等功，连女纪委书记也不得不对这个个性十足的年轻人刮目相看。

在普大卫眼里，卓世民就是那种靠智慧和经验破案的老派刑警，断人断事断案，如有神助。他对卓世民不仅仅是佩服和信赖，而是崇拜到五体投地的地步。上次他向自己的师父咨询手上那桩枪击案，卓世民仅根据他提供的那点线索，先判断出那把格洛克枪是从境外来的，不用搞枪的数据比对了。更神的是卓世民在分析案件的“因素”时，说了句“冲冠一怒为红颜”。普大卫相信了前者，搞清了枪的来源，没有相信“红颜”说。可等最终抓到了枪击犯罪嫌疑人，一审才知道这是一起雇凶杀人案，雇凶者正是死者的前妻，因为她实在不堪忍受前夫在离婚后对她的一再骚扰。那家伙是一个色情变态狂，把跟她强行发生性关系的一段手机录像用来威胁她。这个可怜无助的女人从网上找来一个杀手，在讨论作案过程中和杀手又产生了感情。杀手不要雇主一分钱，还自个儿跑到境外购枪，再潜回国内杀人。这复杂的过程卓世民怎么一说就准呢？如果当初他从“红颜”入手，要少走好多弯路。

有天晚上专案组加了夜班，普大卫就约了几个人出来吃烧烤，把卓世民和兰高荣也请出来喝啤酒。普大卫就问卓世民一个问题，也是每一个干刑警的都希望能拥有的才能：面对一桩复杂的案件，怎么才能一眼就看到它背后的“因素”。许多案件，属于激情作案，因为财，因为情，因为邪恶的欲望，因为利益纷争，因为愚昧不懂法，等等，你很容易就找到案发的“因素”。但一些诡异复杂的案子，你抓破脑袋也想不出案发的“因素”在哪里。

“痕迹。”卓世民喝了一口啤酒，淡淡地说，“这不仅是指你们在警院痕迹专业课中学到的那些东西。有人的地方，就有人们留下的各种各样的痕迹。生活的痕迹，话语的痕迹，工作的痕迹，爱情的痕迹，欲望

的痕迹，甚至思维的痕迹，也会写在人的脸上。一只鸟儿飞过天空，总要留个鸟影。你没有看见，总有人会看见；这一次谁都没有看见，总有一次会有人看见。我们的很多工作就是去找到那个看见鸟儿飞过的人，最终逮住那只逃跑的‘鸟儿’。”

有个刚入警不久的年轻人问：“卓局，大家都说你的眼神特别毒，一眼就能把犯罪嫌疑人的心眼儿看透。这是怎么练出来的呢？”

“阅历会擦亮你的眼睛。”卓世民指了指街对面，“看见那个在街边烤罗非鱼的小子没有？他一定是刚刚刑满释放不久。我跟他一对眼神就知道了。刚才来卖老冰棒的那个中年女人，八成当过老师，至少是乡村民办教师。你看人家的头发、衣服收拾得那干净利落样儿，还有卖冰棒时的神态，递一根冰棒出去像发还学生作业。这几年青山州搞乡村学校合并，大批民办教师下岗。不信你们去问问。”

兰高荣今晚本来反对卓世民出来喝酒的，他看他兴致那么高，怕他话一多，酒就更多了，于是就打击卓世民道：“别在年轻人面前做报告啦，是不是领导的讲话瘾又发了？现在不是我们那个时代，你眼睛再尖，尖不过监控镜头。”

卓世民怼了他的老搭档一句，“总有监控不到的地方。”

普大卫问：“卓局你怎么看出朱正是腐败分子？”

卓世民轻轻吐一口烟，“他眼睛不干净了。”

一个年轻刑警借口给大家买老冰棒，一会儿就捧一堆老冰棒回来，说：“神了。服！”

卓世民不无得意，又说：“一切事物都是有因果的，跟大环境相吻合的。你经历的事儿多了，看尽人生百态，才可断人，断事，断案。这是一个刑警办案的三大法宝呀。”卓世民注意到了兰高荣脸上的表情，忙改口道，“看看你们兰局，八成在想，你终于活成自己曾经讨厌过的那种喜欢啰里啰唆的人。好了，我不多说话啦。”

小伙子们不明就里，不断来敬卓世民的酒，兰高荣在一旁挡驾，说

老家伙们的喝酒指标都差不多用完了，不能跟你们年轻人比，得悠着点悠着点。卓世民一高兴又忘记收敛了，他推开兰高荣的手道：

“高兴就喝嘛。都像你这也不喝那也不抽，活得还有意思吗？”

兰高荣声音大了起来，“怎么没有意思？我还没有活够哩！你活够了吗？我不死，你就不能走！”

兰高荣忽然开始抹眼泪，用手掌捂了眼睛不断地揩。小伙子们都愣住了，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好。卓世民把一只手搭在兰高荣肩膀上，说：

“你们兰局喝多了。扶他回去吧。”

第七章

25

依建光一个人在柴棚里磨砍柴刀，卓婉玉在一棵树老屋的楼上都能听到他的磨刀霍霍声。可是，他的刀，能砍向哪里呢？

这段时间依建光手机随时抓在手里，任何一次铃声或短信提示音都会让他心脏狂跳。那个给他送来十万元钱的人也联系不上了。他彻底蒙了，不知道女儿被拐的背后是怎样的算计和阴谋。他陷入后悔的深渊，暴躁、易怒、焦虑得像一把随时就要燃烧的干柴。社会复杂呀，我们乡下人脑袋里的瓢子，怎么转得过那些坏人？有一天他在喝醉了酒时说。

头天下午，在卓婉玉的陪同下，小两口重新去县公安局报了案。这次有专人接待他们，所有跟孩子有关的细节都问了个遍，连依阳阳喜欢看什么样的动画片都让韦小香开了个清单。警方还采集了他们的指纹和血液，以便将来做DNA鉴定。他们在县公安局待了一下午才出来。依建光抱怨道，问这问那的，有什么用？又不抓坏人。卓婉玉宽慰他道，问你话的那两个警察，有一个是省上来的，我在家里见过他。我父亲也下来了，大家都在帮你。你该放心了吧？

但依建光依然感到无助、愤懑，像一座盲目游走、随时要爆发的小火山。这天早上，依母说，地里的辣椒都熟透了，你找几个人来收几筐，拉到镇上三文不值两文地卖了吧，总比烂在地里好。乡村里年轻人几乎都出去打工了，六七十岁的老人家还在田里劳作是常态。过去从不缺劳力的乡村，现在却金贵得请一个劳力一天至少要付一百元钱，要么就采用换工形式，今天我到你家地里犁地，明天你来田里帮我薅秧。但依建光家就只有一个老母亲，他家的田都丢荒了，依母只是偶尔种点小春作物。最近辣椒行情不好，卖不起好价钱。常常是你花钱请人来收辣椒，拉出去卖了还要倒贴本钱。因此，许多农家情愿让辛辛苦苦种出来的辣椒烂在地里。卓婉玉就像大观园里的林黛玉，看见田间地头的满地残红心痛不已。这些新鲜生态的辣椒在超市里都是抢手货呢！为什么一

个地方丰沛的物产，却不能转换出相应的价值？她在寂寞的田野上看不到丰收的喜悦，感受到的却是无奈和抱怨。

没想到依建光和韦小香去镇上卖辣椒，却换来一场斗殴。依建光下午回来时头缠绷带，眼冒杀气。依母吓得大呼小叫，韦小香哭哭答答地才把事情原委说清楚了。原来在街子上依建光跟几个来旅游的背包客打了一架。本来也不关他们的事，一个背包客跟街边卖桃子的老汉争吵起来，依建光听出背包客春城的口音，就大喊一声，打这个狗日的春城人！他冲上去就打，人家也不是吃素的，三个人围着他一个人打，依建光哪能不吃亏？

卓婉玉下楼来，默默地站在依建光身后，感受得到他浑身的戾气四处散发。她还想起他这些天常挂在嘴里的话：你们城里人如何如何，我们乡下人又怎样怎样。今天他打架时要是有一把刀在手，天知道他会不会丧失理智跟人挥刀相向？从前那个朴实、勤勉、谦逊，为顾客上门装窗帘时服务周到热情、笑容可掬的依建光到哪去了？

“小依，我听人说，刀磨过头了，伤刀刃。”卓婉玉轻声说。

依建光头也不回，仍是“嚟嚟嚟”地磨刀。

卓婉玉蹲下来，把手搭在依建光肩上，“小依兄弟，问你一个问题，好吗？”

依建光停止了磨刀。

“我们非亲非故的，为什么会成为像兄弟姐妹一样的朋友？”

依建光嘟哝了一句：“你们人好。”

“不是，是你人品好。还记得你第一次来我家装窗帘吗？你打电钻时钻出的土灰，撒落在地板上。干完活后，你跪在地上将地板擦得干干净净。还一个劲儿道歉说，不好意思，把你家的地板弄脏了。”

“我干活都这样。”

“这就说明你的人品好啊！一个人善良、勤奋、诚实、谦逊，不管他

是乡下人还是城里人，大家都会喜欢他。我介绍过十来个朋友给你去装窗帘吧，他们都说，小依真是个好小伙。”

依建光不说话了，看着手中的柴刀发呆。

“小依，你现在这个样子，我可不喜欢。”

依建光放开了手中的柴刀，蹲在地上，抱住头，无话。

“我喜欢听你们谈寨子里的生活，听你们谈在城里打工的经历，听你们谈未来的打算。当初把韦小香娶回家时，没有来得及盖新房，该是回乡建新房的时候了。不是今年，就是明年。不过呢，我还是希望你不要把一棵树老屋推倒了。留着它吧，以后会派上用场的，我相信。等盖了房子，就该换车了。要四驱的越野，以后回乡方便；‘花街窗帘店’再招两个固定工，最好是能有韦小香刺绣手艺的，这样她就不那么累了；你呢，再找一个帮手，或者带两个徒弟。以后生意做大了，就开他几间分店。你当个有业有家的小老板。等攒够钱，付个首付，在春城贷款买一套三居室的房子，要带电梯的，小区有花园、有超市、有娱乐设施，再把依阳阳接到城里来读书，给她上好学校，一直让她读到大学。阳阳那么聪明，她会成为一个有知识有文化的人，无论她将来做什么，都会为你们争气的。”

依建光呜咽起来，“可是……婉玉姐，我把这一切都毁了！都毁了！我是个混蛋呀……”

卓婉玉拍着他的肩说：“兄弟，事情还没有你想的那样糟。就像你们的山歌里唱的，河中有漩涡，山路有坎坡。人生路那么漫长，哪个不遇到一些挫折呢？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你要相信。”

卓婉玉这两天随时跟她父亲保持着热线联系，她已经知道了依阳阳被劫持的原因。她没有告诉依建光夫妇，她不想他们受到更大的刺激。她坚信失散的兄妹终有团聚的那一天。如果按现在的司法解释，当年他们“出让”自己的第一个孩子给褚志林芳夫妇，就已经触犯法律了。他们是受害者，又是违法人。你只能这样想：谁年轻时没有干过糊涂事呢？

晚上，一棵树老屋很宁静。吃晚饭时卓婉玉才得知，依母下午去找

了寨子里的摩公。韦小香告诉了婆婆依建光因为依阳阳被人拐走了，气闷不过才跟人打架。这个乡下女人便认定儿子媳妇一定邪魔上身了，才遭遇如此劫难。她抹着眼泪出的门，傍晚时一脸轻松地回来了。摩公说，阳阳没有事的，等两天就回来了。你小两口别再打打闹闹的了。依母心情放松，脸上写满信任的祥和。

卓婉玉做壮族宗教文化研究时，曾经对壮族原始宗教的摩教文化有所了解，摩公们就是这种文化的传承人。摩公也叫博摩，“博”有“父王”之意，也可翻译为“酋长”“王”“（部落）最高首领”，这是一个古老的壮语词汇，含义丰沛、能指多义。在当下，摩公主要充当民间信仰的男祭司角色，在祭神通灵、占卜打卦方面和村寨里的女祭司也满相似。摩公们信奉的本民族宗教经典《摩经》，其内容涉及历史、宗教、文学、历算、哲学、民俗民风等方面。根据一些民族学者的描述，摩教的核心思想就是传承稻作文明，可以说几乎所有的宗教活动都围绕水稻生产来开展。在过去，牵牛耕田时要先请摩公看日子、到田间地头祭祀；栽插第一株秧苗时要举行“开秧门”的仪式，也要请摩公念经；天旱了、水涝了、虫来了，当然更少不了请摩公来呼风唤雨撒豆成兵；稻穗灌浆、丰收在望，种田人虔诚地祈祷，不要有风，不要来病，摩公的经文会给他们信心；收谷入仓后，人们需要感恩先祖庇荫、感恩各路神祇护佑，当然也要请摩公来向天界传递人间丰年的讯息。在卓婉玉的想象中，当摩公们庄重的身影出现在稻田，每一株稻穗都仿佛浸染了摩教文化的色彩。

马萨寨的摩公名叫张孝田，卓婉玉曾经去拜访过他。他的年龄大约有七十来岁，跟一个普通的乡村老人没有多大区别。他头戴黑色呢帽，洗得发黄的白色衬衣外套一件藏青色对襟盘扣短褂，外面再套一件黑色中山装。他的这身装束显示出他对“政府干部”的尊重——他把卓婉玉当成了干部。老摩公的皮肤粗糙，手指骨节粗壮，一看就是个还在下田做农活的人；但他面色慈祥，两道寿眉横亘在明亮尖锐的眼睛上，大约因为有部分白色的眉毛已长成弯曲状而显得特别耀眼、不同凡响，看上去便有仙风道骨之威仪和庄严。有师传的大摩公们由于能解读古老神秘的经书《摩经》，因此他们就被誉为民间的智者，政府也认可他们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张孝田每月还可从县里领到三百元非物质文化遗产人的

生活补贴。一个壮族寨子，如果缺少一个摩公，人们将不知道自己从哪里来，死后的灵魂往哪里去。当然，还有一些现实生活中遇到的难题，也需要摩公来招魂除邪，指明方向。

卓婉玉希望，这个摩公至少能宽慰依母焦灼的心，当然也包括依建光夫妇。

卓婉玉曾经问过依建光，现在寨子种田时还请摩公吗？依建光说，很少啦。有些偏远的寨子还做。老辈子们一边给田里打农药，一边请摩公念经驱虫。好笑吗？相信科学，就不要相信摩公。对吧，卓老师？卓婉玉回答说，当然。正如你说的，科学种田后，每亩稻田的产量翻了两番。但是，作为壮文化的传承人，摩公又是告诉你们从哪里来的、最终要到哪里去的那个智者。我认为，他代表了你们民族文化的一部分，一个壮族寨子少不了这样的人。因为人们的心灵总是需要抚慰的。

一棵树老屋外蛙鸣四起，把夜渲染得纯厚、宽广、幽深。依建光的母亲在堂屋的神龛上摆一碗米，用一枚白色的鸡蛋竖立于米中，然后跪在前面用壮语悄声为走失的孙女喊魂。她一头华发，佝偻着背，脸上是虔诚敬畏的表情。现在的乡村尽管已经被移动信号全面覆盖，连老太太都知道用Wi-Fi，但古老的村寨依然魔幻。本地濮依支系的壮族认为宇宙分为上、中、下三界，对应现实世界的天、地、水三个界面。太阳、月亮、星星、飞鸟、云为上界，人、植物、陆地上奔跑的各种动物在中界，水里的鱼虾等在下界。而魔鬼们神出鬼没于三界间，时不时就不知从哪一界钻出来危害人类。

尽管卓婉玉听不懂依母的祈祷，但在寂静的乡村，在昏暗的灯光下，在悠长缠绵的祷词中，在无助而卑微的心灵里，卓婉玉也在默默地为依家祈愿。

这个夜晚月亮很圆，乡村里人们一般都睡得很早，一到晚上十点，就夜深人静。卓婉玉当夜猫子惯了，不习惯早睡。她踱步到老屋宽大的外走廊上，竟发现韦小香坐在一张竹凳椅上发呆。她打了声招呼，走了过去，也拉张竹凳和韦小香并排坐下，一抬头就看到天上的月亮，圆润又透明，仿佛伸手可及。“噢，你原来在观赏月亮呀？”卓婉玉说。

韦小香苦笑一声，“哪还有那个心情？”

卓婉玉也不多说什么，只是把她的手拉过来，握在自己的掌心里。然后，两人默默地看月亮。

有两行眼泪顺着韦小香的脸颊无声地滑落，在月光里透着冰凉的光。卓婉玉将韦小香的身子轻轻揽住，说：“小香，说点什么吧。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你说，我听。”

“我们的祖先找回了自己的太阳女儿，可惜只是传说。婉玉姐，我们阳阳……”

卓婉玉抚摸着韦小香的肩：“你要相信，有些传说，是可以变成现实的。你们的传说中，人可以飞上天，法力深厚的乩满、摩公能听到远方的声音，我们现在借助飞机、电话，不是都实现了吗？你们走出了山寨，见识到了多少曾经是神话传说中的事物呀？其实即便是我们城里人，还不是一样生活在这个飞速变化发展的社会中？二三十年前，我们怎么能想象现在的生活？生活的步伐总是越来越快、越来越快……”卓婉玉说着说着就进入到自己的情绪中，“人们该停下来了，好好想一想了，梳理一下自己的精神家园了。就像你们，走出去、再回来，重新汲取力量。”

“怎么有脸回来啊？婉玉姐。”韦小香叹口气，“小时候，我听外婆唱过这样的歌，‘天上太阳赶月亮，月亮忙着洒露珠；田里老倌驾老牛，老牛坡上寻青草。青草夜夜恋露珠，露珠颗颗望月亮。月亮转身赶太阳，天地万物各自忙。’长大后我想，都是在忙，为啥有的人可以在城里挣大钱，有的人只能在田里赶老牛呢？人家是越忙越富，我们是越穷越忙，越忙越乱，乱到都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

卓婉玉的大学同学叶晓阳在广畴县挂职任副县长，大学时他们曾经有过一段“无疾而终”的初恋。青春时期的爱情，懵懂青涩，磕磕绊绊，率性浪漫，双方都对能否修成正果，从一开始就信心不足。他们相爱、分手，有校园生活的浪漫，但无多少青春飞扬的激情，仿佛只是觉得，该谈个恋爱了。置身于校园文化的氛围中，不谈场恋爱既对不起自己，也显得没有魅力；到分手了，也没有哭哭啼啼、难舍难分，否则又成了她所鄙夷的幼稚小女生。大三时，卓婉玉开始准备考文化人类学的研究生，而她的男朋友叶晓阳却一心想考公务员。初恋火热丰满，现实却冷酷骨感。叶晓阳认为既然他们学的是以人为探究对象的专业，早日进入社会工作，和各阶层的人打交道，才是最明智的学以致用。他们这一代大学生，出生于国家改革开放后，成长于市场经济遍地开花之时，视野开阔，思维活跃，理性聪慧，精致现实。两人都不会为了对方放弃自己的理想，反而希望对方能为了爱情做出让步，这就决定了他们注定不能携手终身。卓婉玉如愿考上了北方一所重点大学的文化人类学研究生，叶晓阳也顺利考上政府公务员。铁轨分了岔，人生之旅由此不同。

多年以后卓婉玉像许多婚姻出现了问题的人一样，她会想起自己的初恋，假设人生的种种可能，但这又有违她的专业素养。一个注重田野调查的人类学学者，总是先发现实证，再归纳提炼，得出性质和演变规律。而一场爱情，哪怕开始时轰轰烈烈、诗情画意、浪漫传奇、撼天动地，也会随着时光的流逝、社会的发展而演变进化。步入婚姻之后，它可能会演变成历久弥坚、白头到老的伴，像她的父母那样；也可能“进化”得更世俗、更自私、更破碎、更凌乱，甚至分道扬镳。卓婉玉从本科到研究生，受过七年人类学专业的训练，她知道人类的来源、属性、发展和演变，能科学地分析人的种种行为，理性地解剖不同民族的婚姻家庭，准确地描述种种文化现象，却不可能对自己的情感世界做出精细入微的分析梳理。正如古人早已说过，“剪不断，理还乱”，爱情这门课，没有老师可以教。

卓婉玉和杨先书的情感危机还不是因为出现了第三者，而是在同一

屋檐下，个性十足的诗人和性格刚烈的老警察火星撞了地球。杨先书那张嘴是最令人讨厌的，骂天怼地，在他眼里就没有一个好人；再加上丢三落四、落拓不羁的诗人毛病，处处让行事严谨缜密的老岳丈看不顺眼。卓婉玉了解自家的老爸，他向来是个敬重文化的人，因为知道自己行伍出身，读书不多，在有文化的人面前身段总是要放得低一点。他和兰高荣参加的社区老年网球队里就有几个像桑吉老师那样的文化人。有作家和编辑、记者和舞蹈家，人家都很正常啊，哪像卓家女婿那般浑身长刺？

翁婿冲突终于在今年春节前全面爆发。导火索是在对颖颖的教育上，这或许是每个三代、四代同堂的家庭都会遇到的问题。从要学什么到吃什么穿什么，两代人永远有不同的看法。在卓婉玉看来，老爸也有伸手过长的地方。也许他退休后，能够操心的事就只有颖颖了吧。他和妈妈一起管颖颖的生活就已经让小两口不甚放心，不是他们做得不够好，而是他们太宠孩子了；他们偏还要来管孙女的教育，那天卓世民在教颖颖唱“我在马路边捡到一分钱，交到警察叔叔手里边”。下班回来的杨先书说，这是唱的什么歌呀，低级庸俗，把孩子都给教坏了。卓世民喝道，我们起早贪黑地给你们带孩子，怎么就把她教坏了？杨先书说，昨晚颖颖都能背《春江花月夜》了，颖颖，还能背吗？颖颖看到外公脸色不好看，而爸爸的要求又不敢违背。孩子一紧张，只背出两句“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就再背不下去了。杨先书却还在叨叨：看看嘛，这烂歌儿给颖颖一唱，好不容易培育出来的古典感觉又没有了。颖颖说，外公讲，这是唱给警察叔叔的。杨先书嗤之以鼻，瞎编乱造的歌儿，以后不准唱了。卓世民在一边早瞪圆了眼睛，孩子不是你这样教的。肖佳赶紧从厨房里出来圆场，说老卓，你少说两句吧。先书，你爸干了一辈子警察，拼着老命抓坏人，立功受奖无数。他对警察这个行当有感情，你就多理解理解。杨先书一撇嘴道，就那点打打杀杀、抓人铐人的本事吧。卓世民气得一拍桌子，大喝一声：闭嘴！再乱说老子就先铐了你！肖佳两边都劝不住，急得快淌眼泪了。家里火都快上房顶了，杨先书还嘴如刀子，不识好歹。他是那种不把自己老岳丈怼到悬崖边，血压升到200以上，绝不会闭嘴的货。他竟然也跟自己的老岳父吼了起来：粗鄙！野蛮！你手铐亮出来呀，手枪拔出来呀！还以为你是局长啊！

卓世民那天被逼得无路可退，他如一头暴怒的老豹子，两步上前，冲女婿就是一巴掌。顿时全家大乱，肖佳哭孩子叫。杨先书的眼镜被扇飞，他砸了一个杯子，拂袖而去。家里一片凌乱，外婆孙女一起哭。卓世民呆立屋中央，像放错了枪误伤了人一样，气得浑身发抖，却不知道自己干了什么。

杨先书跑回他们在大学城房子，两天不回家。肖佳带着外孙女去给杨先书赔礼。杨先书借机撒横说，长这么大，自己的亲生父母都没有打过他。有理说理，岳父凭什么打人？把我当他的犯人吗？犯人现在也不准打哩，真是作威作福惯了。肖佳说婉玉爸爸不是那样的人，他那天脑子犯糊涂了，是不该打你。我来替他向你道歉，可以不？杨先书说，又不是你打了我，谁打人，谁来道歉。肖佳说，那我带着颖颖给你跪下了。你也是知书识礼的人啦！她流着眼泪拉着杨颖真给女婿跪下了。颖颖说，爸爸，你回家吧。我跟外公说了，以后爸爸惹外公生了气，外公就打我，不打爸爸了。祖孙二人在骄横的诗人面前哭成一团，全世界可能没有比卓家更糟糕的翁婿关系了！

“扇耳光”事件后，卓婉玉一度想到了离婚。母亲一句话让她只能选择忍受。你让你父亲如何想？好像你们的婚姻是被他一巴掌打散的。今后他又如何给颖颖解释？

卓婉玉昨天给叶晓阳打了个电话，他显得有些兴奋，说，自己刚好回来开一个会，明天我们抽时间吃个中午饭吧，下午我还要赶到乡下去。

卓婉玉想，多忙的副县长大人啊！见初恋都要“抽时间”。自毕业后大家虽然都在同一座城市生活工作，但除了有外地同学来，他们也少有相聚，有时一两年也见不到一面。也许是要刻意回避一些东西，也许是大家的压力都大。婉玉情愿是前者。有些情愫，深藏于心，是一种痛、一种遗憾，但也恰恰是生命中的某种美好。

或许这种美好应该藏而不露才能完美如初。卓婉玉今天特意带来了依建光夫妇，上午她陪他们先去县公安局打听了一下情况。中午时依建光说，你们老同学见面，我们就不去了。但卓婉玉说，我这同学是你们的父母官，你们认识一下，有好处。不是卓婉玉担心见到初恋恋人不自

然，而是今天她还有自己的安排。

她和依建光夫妇先期抵达叶晓阳订好的餐馆，一个多小时后这家伙才匆匆赶来。卓婉玉第一眼竟然没有认出叶晓阳来。他晒得肤色黝黑，似乎连脸上的胶原蛋白也被烤干了；头上的发际线大踏步后退，两鬓开始花白了。还不到四十的人，看上去有五十岁人的老成稳重，六十岁人的沧桑衰老。以至于两人见面握手后，卓婉玉不无调侃地说：“你怎么‘成熟’得这么快啊？”

叶晓阳尽管也是有家室的人了，但看卓婉玉的眼光里，还是内容丰富。只是大家心里都明白，韶华飞逝，旧情已老。这一点连依建光都看出来了。不过，似乎卓婉玉显得更坦然一些。

饭桌上没有多少叙旧，更多是叶晓阳在谈自己的挂职体验。脱贫攻坚的压力有多大，任务有多重。本县的贫困发生率达到百分之十九点七，许多人家年人均收入不到一千元，贫困面积广，贫困程度深，再加之民族众多，又地处边境，交通基础设施差，要产业没产业，要旅游没旅游，老百姓受教育程度又低，社会发育程度比内地至少落后三十年。想一想现在人家已经进入高速、高铁时代了，我们这里许多山村连一条毛路都还没有。我们这些七品官、八品官，一个月有大半时间都在下面跑。从帮老百姓找水盖房、修路架桥，再到找种苗找鸡崽鸭崽找产业。老百姓口袋里每增加一个子儿，我们的汗水都要摔成八瓣。等几年全县脱了贫，我大约也会全部脱了发。你再不来看我，就认不出我来啦。

卓婉玉笑着说：“有那么严重吗？我看你在县里比在省城的大机关状态更好，脸上都是阳光四季轮换的痕迹。多棒啊！”

叶晓阳下来挂职前在省里一家厅级机关当个小科长，一直在努力往上挣。他们分手几年后卓婉玉才知道他当年急于考公务员，一个主要的原因是他家经济条件困难，他父母都是下岗工人，母亲还多病，家里亟须他来挑大梁了。卓婉玉有时会在心里一声叹息，你家里有困难就明说呀，扯那些服务社会学以致用的淡干什么？

吃完饭后，依建光说你们两个老同学好好聊天，我们去城里逛逛。卓婉玉忙说，你们别走，我还有事情求你们帮帮我这位同学。

叶晓阳和依建光夫妇都吃了一惊，互相看着对方。依建光忙说：“我们乡下人，怎么能帮得到县长，从来是县里的干部来帮我们。”

叶晓阳也顺嘴说：“你们有什么需要，尽管说。”他认为卓婉玉说错了话了。

卓婉玉哈哈一笑，对叶晓阳说：“你别搞错了，不是你帮他们，而是他们会帮到你。当然，他们也需要你的帮助。”

叶晓阳挠挠头，还是有些没听明白，“哈哈，老同学，你究竟要泡哪壶茶？就明说了吧。”叶晓阳拱拱手道。

卓婉玉问：“你去过汤谷寨吗？喏，就是他们小两口的家乡。那里有个女子祭祀太阳、寻找太阳的民俗。”

“好像听说过。”

“亏你还是学文化人类学专业的。读书时干吗去了？”

叶晓阳窘得搓着双手，“毕业以后就把专业丢得差不多啦。我现在一年都看不了几本书。”

“我看你一本书都翻不完。”卓婉玉叹一口气，“晓阳同学，还是我来帮你补一课吧，然后我的妹妹韦小香给你上第二堂课。”

卓婉玉喝了一口茶，清清嗓子，开始给自己的旧时恋人讲课——

你应该知道在人类社会发史中，太阳崇拜是一切神话的核心。19世纪自然神话学派的代表人物马克斯·缪勒就提出，人类所塑造出的最早的神是太阳神。而在我们中国，太阳崇拜和太阳神的观念从新石器时期就有了。这从四川三星堆和金沙遗址出土的青铜器、青海乐都县出土的彩陶盆上的太阳纹、广西宁明花山岩画和四川珙县僰人悬棺壁画上的太阳图案，都可以看出古代先民们对太阳的崇拜。噢，我特别要提醒你的是，在贵县也有两处岩画跟太阳崇拜有关。一个在明花乡撒马沟，一个就在我这次去的汤谷寨的后山上，时间至少是在新石器时期以上。壮族人对太阳的情感从他们的神话传说、服饰文化、铜鼓文化、宗教绘画等

多方面都可以得出一个结论：这是一个祭拜太阳的民族。

叶晓阳微笑着说：“卓婉玉同学，马克斯·缪勒的观点，我记得我们上大二时老师就讲过。你想说明什么呢？”

“猜想太阳。”

“猜想？像个孩子一样地猜想太阳公公何时起床？”

“你的想象力哪去了？古人尚能把太阳想象为一只鸟。古籍中说‘金乌’‘赤乌’‘阳乌’‘踆乌’，现在人们爱说‘太阳鸟’，诗人们经常用这个名词，本地的壮族人不也是这样认为的吗？汤谷寨的人们就称太阳为太阳鸟母。”

卓婉玉头转向韦小香，“小香，给你们的县长讲讲寨子里是如何祭祀太阳的。”

韦小香害羞地说自己讲不好。卓婉玉鼓励她道，就像你讲给我听那样讲。你放心，读书时，你们这个县长成绩没有我好，现在学历也没有我高。我都在向你们讨教，他更应该。

韦小香第一次向县里的干部讲自己的村寨，这让她既紧张又兴奋。她从一开始的磕磕巴巴到后来的流畅自如，连外婆唱的《祭祀太阳古歌》都哼唱了几句给叶晓阳听。她也发现婉玉姐的这位同学县长，越听越入迷了。

叶晓阳说：“太阳都是由男人们来祭祀的，这是父系社会遗留下来的传统。女子祭祀太阳，应该是母系社会的遗风吧。这说明我们祭祀太阳的文化更古老。”

“谢天谢地，你总算没有把自己的专业丢光。”卓婉玉高兴得拍了一下叶晓阳的肩膀，“你说县里什么都没有，但在我看来，至少在民族文化资源上，这里是一个宝库，只是你没有一双文化发现的眼光。你有没有发现这是在世界各地的太阳崇拜中，独一无二的现象呢？无论是太阳崇拜盛行的东亚国家日本韩国、东南亚国家印尼马来西亚，还是中美、南美曾经拥有印加文明、玛雅文明的诸国，我们都还没有发现专由女子祭

祀太阳的传统。”

“为什么会这样？”叶晓阳问韦小香。

韦小香现在已经完全赶走了胆怯，她说：“在我们濮侬支系壮族人的传说中，太阳是一个被母亲寻找回来的女儿，只能由女人来祭祀。”

卓婉玉补充道：“汤谷寨又恰巧在北回归线上，太阳从这里转身南去。她是一个在夏天里慢慢离去，经过漫长的秋天和冬天，在春天里终于被找回来的女儿。一个女儿身的太阳，这在世界上各民族宗教文化的传说中绝无仅有。”

韦小香说：“从小我外婆就告诉过我，你不能直视天上的太阳，因为太阳女儿升天时没有穿衣服，太阳的母亲就给了她一包银针，说谁敢偷看就用银针刺他的眼睛。”

“太有意思了！”叶晓阳拍了一下桌子。

“现在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的阿斯德加文化、印加文化、玛雅文化等古代文明，都有巍峨壮观的太阳神殿遗址。我们虽然没有太阳神殿，但它是建立在一个民族血脉里的，在他们的传说中、服饰上、铜鼓上。在北回归线上，在太阳转身的地方，让我们贫穷的村庄也华丽转身，脱贫致富！大有文章可做啊晓阳县长。”

“你可帮我找回来一颗金太阳了。我一定安排时间去汤谷寨调研。我们去猜想太阳，寻找太阳女儿！”

一直没有多说话的依建光忽然说：“叶县长，现在我们也在找失踪的女儿。你要帮帮我们啊！”

叶晓阳诧异地看着他们，又看看卓婉玉，问：“这又是什么情况？”

依阳阳劫持案现在被定为厅长督办的“6·22专案”，专案组的大本营就设在青山州公安局的饮马湖培训基地，卓世民、兰高荣随专案组的干警们一起行动。年轻的干警们在这里接受驾驶、射击、擒拿格斗、人质解救、体能等专项技能的培训。这里过去大约是马帮们取水饮马的地方。它在青山市西郊外，有一条国道相连。马帮们过去在崇山峻岭中蹚出来的路，现在都被柏油路替代，只是一些老地名留下来了。曾经人喊马嘶的地方现在被每天早晨的喊操声和射击训练的枪声所替代。

这天中午快一点时，卓世民正打算午睡，手机响了。他一看，是北京老池的号码。报丧的来了，他想。心跳急速加快，血直往脑门上涌，血压大约升到了两百。

他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就像面对枪口，从最初的惊慌失措到勇气回升、恢复镇定。在手机铃声就要中断的最后一响，他接通了电话。

“老卓，是我，老池。”电话那头老池的话语很严肃。

“嗯。老池，你好。”

“检查结果出来了，老卓。”依然是很平静的口气。

“说吧。我有准备。”卓世民眼睛望着窗外，一只鸟正站在一棵樱花树的枝头上，像一个人跃动的灵魂。

电话那头沉默了，像是在压抑着某种情感的爆发。卓世民很想再说一遍，拜托别娘娘腔啦，我准备好了。但他历来很敬重老池，所谓英雄惜英雄，那一个惜，非常人可以体会到。

突然就传来一阵爆炸般的笑声，“老卓啊，恭喜你了！”老池在那边声如洪钟，爽朗大笑，“阎王也怕你呀老卓！他娘的屁事也没有。那个什么奥曲肽显像的医生说，从片子看，你那胰腺啥鬼东西也没有。B超和CT显示的东西应该是脂肪粒，被你们那边的医生误认为是胰腺占位。这

事儿整的，太他妈操蛋了！老卓，老卓，你在听吗？”

“在听。”窗外那只鸟儿仿佛也被电话里的笑声感染了，一飞冲天，小小身影消失在蓝天里。飞吧，飞吧，可爱的鸟儿。活着多么美好啊！生活多么色彩斑斓啊！

“老卓，你好像不相信？”

“我相信。老池，谢谢！”

“这些天吓得够呛吧？哈哈。”

“害怕了两天。过去了。”

“快把这消息告诉家人吧。”

“他们都不知道。”

“老卓，你有种。现在在哪儿呀？”

“青山州，靠近边境的一个地方。”

“都那样了，还到处乱跑啊？”

“老池，当年我在这里打过仗。”

“噢，难怪你不怕。”

“是的，老池。我不怕。从战场上下来，活着的每一天都是赚，都有意义。现在更是了。”

“好好活着吧，老伙计。你还可以喝下一吨酒。”

“是呀，老伙计，我们都要好好活着。”

卓世民放下电话后，兀自在房间里转了两圈。他转到浴室，用冷水洗脸，面对镜子里的自己，问：这不是做梦吧？然后索性将头伸到水龙头下冲，再抬头看镜子里。不是梦。是比美梦还更美好的日子，活色生香的日子——有冷热，有痛感，有声音，有色彩，有记忆，有情怀，有

追求，有责任，有爱——他忽然发现，自己是多么爱家人，爱这个世界啊！

命运不过跟你开了个玩笑。他妈的。

能站着，就不躺下。老天让你继续活着，是因为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你去做。

他去敲隔壁兰高荣的门，兰高荣穿着背心短裤出来，嘴里抱怨着说：“不是说睡一会儿吗？”

卓世民挤进门，摇头晃脑地径直走向室内沙发，右手还打了一个响指，“有酒吗，老兰？”

兰高荣看卓世民一头一脸的水，但脸上那得意劲儿，就像他刚破了一个大案，得胜归来。兰高荣问：“你在发烧？”

卓世民像个孩子似的抹一把脸，脸上荡出一个坏笑。“你才在发烧。你可以回去啦老兰。”

“你发梦癲了吧？老疯子，坐下，要茶不？”兰高荣没好气地说。

“比美梦成真还圆满！”卓世民手举得高高的，“北京来消息了，他们摆了一个大乌龙。”

“谁摆乌龙了？”

“那些啥B超啦、CT啦、加强CT啦，全是扯淡。人家北京那边医院的奥曲肽显像一照，吗事儿没有！大约是几坨肥肉吃进去了不消化，才他妈占了位。”

“哈！”兰高荣就像被吓了一大跳，大叫，“哈！这……这他妈乌龙摆得够大的。”兰高荣的嘴唇激动得哆嗦起来。

卓世民走到沙发上坐下，跷起二郎腿，点上一支烟，“你这个催命鬼，现在不催我回家了吧？”

“哎哎，你刚刚捡回一条老命，就不想想自己将来该如何健康平安地

过好每一天，珍惜生命，好日子还长着哩。”

关于是否该回家了，这两个老搭档这两天一直在纠缠不休，卓世民总有一千个理由拒绝回去，只有当兰高荣问：难道你不想利用这最后的时间陪陪家人吗？你掰起指头算算，这辈子你有多少时间陪你老父亲？有多少时间陪肖老师，又有多少时间陪你女儿？这一连数问，才会让卓世民无言以答。现在你看卓世民得意轻松的神态，好像兰高荣所有的问题都迎刃而解了。

兰高荣给卓世民冲了一杯茶，“你还想在这里赖下去？陈厅长交给你的任务你已经完成了，下面的活儿让武钢去干吧。他的办案风格跟你不一样，你也知趣点，明天我们就回去。”

“6·22专案”的案情分析会也会请他们参加，都是武钢主持会议，卓世民和兰高荣作为顾问旁听。武钢过去长期在缉毒战线，和卓世民办案风格有相似之处，也有不同风格。武钢多次跟贩毒分子面对面枪战，舍生忘死、身经百战。他喜欢采用强力手段，铁腕打击。面对罪犯，像坦克一样碾压过去。他手下的刑警们都叫他“钢坦克”。而侦察兵出身和搞过密侦工作的卓世民，却是那种喜欢抽丝剥茧、探幽索微的老派警察。不过，作为前任局长，卓世民知道自己该如何拿捏分寸。案件现在进入“钓鱼”阶段，但犯罪团伙就是不上钩，警方和劫持依阳阳的犯罪团伙连续周旋了三天，除了那部神出鬼没的电话，犯罪团伙的影子都没有见到。

卓世民并不在意兰高荣的话，他笃定地说：“人质交换的地点不会在青山市，这帮小子净在瞎折腾。”

他伸手去摸裤子口袋，两边口袋摸了个遍，什么都没有，最后他才从屁股兜里掏出一张纸片。“来来来，老伙计，你再帮我回忆一下，哪一个案子，是那个我们的人一出动，作案那小子就知道得清清楚楚，让我们回回扑空。”

那张纸片上写着他们共同经手的七八桩案子，“红玫瑰歌厅迷奸案”“小白宫杀人案”“火车站货场枪击案”“6·18硫酸泼洒案”“飞车党抢夺案”“11·23绑架案”“西山村水源连环投毒案”“李家湾社区连环入室盗窃

杀人案”，等等。

兰高荣掏出老花镜一一看了，笃定地说：“‘6·18硫酸泼洒案’么，我还陪着你去找了一个大学心理学教授，在人家的指点下才找到作案的‘因素’。”

卓世民一拍大腿，“妈的，为这案子苦了快一年，也挨了厅长一年的骂。”

卓世民刚当刑侦局长不久，市里就发生了一起硫酸泼洒案。一个骑车的女孩在街上忽然就被人泼了一脸硫酸。警方接案后先是按一般治安案件来处理，把受害女孩的社会关系查了个遍。那女孩才二十一岁，是个无线电厂的青工，正在谈恋爱。相貌一般，其男朋友也是同厂的工人，都是初恋，查不出有人反对他们谈恋爱。案发是在晚上十一点，女孩加完班骑车回家，在一条比较偏僻的巷口被一个穿雨衣的人骑车从后面追上来，用一个玻璃罐头瓶从女孩左侧把大半瓶硫酸泼出。可怜的女孩无端毁了容。一周后的一个雨夜，又一个骑车的女子被以同样的手段施害。全城大骇，市民恐慌。省厅刑侦局奉命介入，将两件案子并案侦查，很快就发现两件案子的相似之处，受害者都为年轻女子，她们互不关联，但都是穿白色连衣裙，都是在晚上骑车遇害；作案者骑车，穿雨衣，用玻璃罐头瓶装硫酸，作案地点一般选择在便于逃匿的僻静小巷交叉处。半个月后又发生第三起，受害女子穿银灰色连衣裙，接近白色，罪犯更为嚣张的是，当时受害者的丈夫还在身边。那个大学里的心理学教授告诉卓世民和兰高荣，这个人在情感上肯定是受到过严重伤害，他追求过的女人喜欢穿白色连衣裙。他的心理已经扭曲，一定是个报复社会的变态狂。省厅刑侦局会同其他警种，一到雨夜就将警力全撒到街头巷尾去。女便衣们穿上白色连衣裙，骑着自行车到处逛，身后跟着暗中保护她们的男便衣“挂外线”。一些身材瘦小的男便衣，甚至也化装成女人。但是这个疯狂的家伙不断变换时间地点和作案手法，从用玻璃瓶泼硫酸改为用喷雾瓶，从伤害骑车女子的脸到将硫酸喷到受害者裸露的胳膊、大腿、脖颈等部位，连续作案竟达到十九起！那阵卓世民压力大，见天被厅长叫去骂一通，大会小会地点名批评。这种毫无“因素”可言的变态随机作案，你怎么在人海茫茫中去找？布点蹲守，社区调查，群众走访，可疑对象梳理了一遍又一遍，可失恋的人那么多，变态的就那么

一两个，你只有等待时机。一直到雨季结束，天气转凉了，再没有人穿白色连衣裙了，他才消停下来。到来年，天气转暖，亚热带季风带来阵阵清凉的雨，女孩子们纷纷穿上自己喜爱的连衣裙，卓世民那时真想借助电视向全体市民呼吁：别再穿白色连衣裙了！但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他只有把自己的女便衣们再撒到街上去“撞大运”。这些女警花也真不容易，她们浓妆艳抹、手枪放在坤包里，带着受到攻击时可以立即冲洗面部的防酸剂，把自己当作“诱饵”引罪犯上钩。卓世民这一年有些预感，为什么我们每次行动都扑空？是不是我们的行动被对方掌握了呢？难道局里有内鬼？或者他本人就是一个警察？他采取了秘密行动的手段，出征的女便衣和“挂外线”的男便衣都先从局里“消失”几天，然后再从不同的地点秘密上街。这一招果然就见了效，一个有雨的夏夜，那个邪恶的幽灵骑车悄无声息向一个女便衣扑去，女警花察觉情况有异，立刻按预案骑车飞奔，并发出警报，她周边几个骑车“挂外线”的男便衣立马冲上去，将那家伙撞翻按倒在地。事后一审，那家伙果真是个失恋的变态狂，他的女友和他分手南下广州的那天，穿的就是一身白色连衣裙。这个女人后来抛弃了他，还在广州做了“鸡”，使他痛恨万分并开始报复社会。至于他为什么数次逃脱警方的追捕，是因为他的家就在刑侦局小院的旁边，从他家的楼上可以俯瞰刑侦局大小车辆和人员出动的情況。

兰高荣抖抖手上的纸片，问：“你找到什么有关联的东西了？”

“我担心，我们这兴师动众的围捕，早被对方看了个一清二楚。林芳可能会‘脱线’，自己去完成交换。那小孩危险了。”

兰高荣明白自己的老搭档想怎么做了。他语气严肃地说：“卓老倌，我看你是脑子发岔了是吧？你现在跟我一样，是个安享天年的老人。没灾没病了，没有谁追着你非要去破这案子。人家已经接手了，你不该做的也做了，该做的也不归你管。别在这里给人添乱。”

“下午开案情分析会，我得跟武钢提个醒。”

“对了，想起一件事就说一件事。”兰高荣说，“你传给我的那两张足迹的照片，省厅痕迹中心的小赵给我回信了。那双四十一码软底鞋，是朱正手下的，已扒了他的‘马褂’了。穿四十三码鞋的那小子，是社会上

的，叫龚三，有贩枪的前科，判了五年出来的。这小子听到风声不对就溜了。朱正这些年可不本分，除了褚志那桩受贿案，纪委还查出他好多馊事。你在这边的道上，已经有点‘名气’啦。连朱正这样的人都想搞你，你以为你还是刑侦局长？”

卓世民嘿嘿一笑，“不当局长就不能做事了吗？你我可都是干刑侦出身。”

“你个老花子，真把自己当老中医啊？连办过的案都记不住了，还想给人把脉看病？”

“嘿嘿。”卓世民不当回事地一笑。

“笑个屁！我看你是中邪了。卓老倌，有一天我家老爹毛病犯了，躺在地上不起来，一躺就是两个多小时！肖老师没有办法了，才打电话给我。老子去给你当孝子，好话说了一箩筐，好歹才把我家老爹哄到床上。你也为人家肖老师想想，为你老父亲想想。别再在外面晃荡了。你有自己的家事！”

家里发生再大的事，肖佳宁愿找兰高荣来帮忙，也不会给卓世民打电话，这是多年来的习惯。兰高荣喊卓世民父亲“我家老爹”，卓存君老人叫他小兰子，兰高荣都退休了还这样叫。兰高荣来卓家当孝子，从来都是当得乐呵呵的。卓世民怎能不知道这些？

他唯有沉默。

“你走不走？”兰高荣站了起来，咄咄逼人。

“你知道一个男人最难的是什么吗？”卓世民缓缓地说，“不是你不能忠孝两全，也不是你没有本事养家糊口，更不是你没有权势没有金钱活得贫苦卑微，而是你难以面对牺牲战友亲人的眼泪。打完仗后我一个个地去看望牺牲战友的家人，四川、贵州、山东、江苏、北京、河北、甘肃、广东。好多年后，我才从那种愧疚的情绪中振作起来，没有保护好他们的儿子、哥哥、兄弟。孙立峰殉职后，我再次回到从前那种负罪感中。他儿子去上大学前，曾问我：卓伯伯，你抓到那个罪犯了吗？我当时那个恨啊！”

“唉，你这个犟老倌，老子不管你了。”兰高荣重新坐下来，自己摸一支烟，点上，然后说，“晚上我想喝两杯，庆贺一个老不死的死里逃生。”

朗沙集团董事长林芳参加完州委州政府召开的青山市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协调会后，心里踏实了许多。主持今天会议的马州长给了林芳一系列的承诺和鼓励。过去搞项目，哪个不是她去政府各部门烧香拜佛？腿都跑断了还盖不了一个章，一个小股长也是你的爷。现在这个项目是政府求她，马州长要求各部门在此项目上一切手续依法从简从快，项目报规、用地、融资、施工、安评、环评、跨行业协调等问题，企业可以边建边报，政府各部门现场办公，积极协调。按马州长的说法，“先上马，后配鞍”，确保两百天顺利通气。这是一项政治任务，谁挡道，摘谁乌纱帽。

从州政府大楼出来，林芳走向自己的路虎车。傅警卫从驾驶副座钻出，神色有些古怪，他动作僵硬地把右后车门打开，音调怪怪地喊了声：“林董……”

林芳并没有看出什么异样，一头钻进车里。后排左侧竟然坐了一个人，让她一时恍惚，以为自己上错了车，脸上的墨镜都吓得掉下来了。

“林芳林董事长，冒昧打搅了。”

“你怎么会……”

“开车。”车内的不速之客就像个主人似的命令司机道。傅警卫已坐进前排驾驶副座，一句话也不敢说。车启动，轰鸣着开出州政府大院的停车场。

“路虎车的动力就是不一样。师傅，给我秀一把，把后面跟踪的警察甩掉。”那人笑呵呵地说。

林芳镇定下来，“卓警官，你很喜欢不请自来呀。搭个顺风车也这样反客为主。后面的人可是你的同行，据说他们是来保护我的。盯着我一个女人家有哪样用？有本事去抓坏人呀。”

“别发牢骚啦。多少人为了你的事熬更守夜的。找个安静的地方，我们聊聊。”

褚志已被警方秘密刑拘，他把所有的罪责都揽到自己头上。林芳现在被警方全天候监视，为了不惊动劫持依阳阳的犯罪团伙，警方让她继续保持日常生活状态，该去公司就去公司，该谈业务就谈业务，该回家时就按时回家。警方同时也向林芳申明，在此案中他们已经触犯了法律，唯有先配合警方抓获犯罪分子，戴罪立功，争取宽大。这一段时间，林芳已经身心疲惫、形容枯槁。如果说警方的帮助是她需要抓住的一根救命稻草，那么，劫持依阳阳的那伙罪犯也可能是压垮她的另一根稻草。一方面她得高度紧张地对付警察，同时还要和那伙要劫她钱财的犯罪分子周旋，一方面她在公众场合仍然强作笑颜，光鲜亮丽地出现在各种场合，开会、讲话、谈业务、布置工作，参加饭局，出席剪彩。

林芳把卓世民带到一处高档私人会所，说这里到处都有监控，你们的人进不来的。卓世民看会所外面停放的一溜豪车，笑笑说，能进这里来的也不一定都是好人。

两人在一僻静雅室坐定，一穿旗袍的年轻女茶师前来烧水泡茶，一套程式之后，林芳挥手让女茶师离去，说有事再打铃。

茶过三泡，两人无言。有轻柔的古琴声幽幽传来，此情此景，却不能让人心生宁静。他们像是分别多年的旧情人，有“老情感”深藏于心，内心越是风云激荡，口里越是欲说还休。

林芳问：“知道这首曲子的名字吗？”

卓世民摇摇头，林芳说：“《渔樵问答》。我正在跟着我的古琴老师学这支曲目。”

卓世民自嘲道：“我一个粗人，只会唱一些老歌。”

林芳莞尔。“听这样的曲目，真是让人有归隐山林、出家为尼的想法。什么名誉呀、地位啦、财富什么的，都不过是过眼云烟。”

“林董事长的事业不是干得风生水起吗？”

“你认为，现在这种状况下，我还有什么事业可言？”林芳哀戚戚地说。

不知听古琴能够抚平内心的焦灼烦恼，还是应对了人生的凄风苦雨。卓世民不明白。他宽慰她道：“大家都在帮你嘛。据我所知，州委州政府还在支持你上项目。”

林芳沉吟良久，喝下一泡茶后才说：“卓警官，虽说你早退休了，不干警察了，但我感觉，你这种老派警察，跟他们不一样。我很欣赏你。”

卓世民想，都这样了，还拿大老板的派头。不过他隐约感到林芳还有话要说。这正是卓世民今天约她出来的目的。“有什么不一样呢？”他问。

“你身上不带枪了。”

“呵，不带枪就不可以上战场了吗？”

“可以。”林芳回避了卓世民如炬的目光，“你我都是上过战场的人，战场上不带枪的英雄多的是。我所在的医疗队，都不愿带枪。背不动那些铁家伙啊。我们队上的王军医说，我是拿手术刀的，不是拿枪的。上面配给他的手枪他都不愿意背。那时我们真不懂战争呀。第一次接触到伤员的伤口时，我吓得哭，手脚直哆嗦。受训时学的那些战场救护知识全忘记了，王军医要止血钳，可我们只会递上纱布，心里想那么多的血呀，要赶快捂住才是。后来经历多了，才不怕血了。但是当看到敌人叫喊着冲过来时，还是害怕。”

“你上过火线？”卓世民问。

“有一次，我们的野战医院被对方的特工偷袭。警卫班的战士和轻伤员都挡在了前面，可还是挡不住啊。一个又一个的战友中弹倒下，敌人的手榴弹都扔到手术室来了。手术室是一间草棚房子，一下就着火了。我和五个姐妹只有一把冲锋枪，几颗手榴弹。王军医提了冲锋枪就往外冲，刚到门口就被打倒。牺牲了，可惜呀，这个军医大刚毕业的大哥，戴个眼镜，秀气得像个女孩子。敌人的机枪子弹压得我们躲在手术台下抬不起头。我想这下完了，我们几姐妹中年龄最大的高大姐说，敌人冲

进来，我们就拉响手榴弹，宁死不当俘虏。你知道的，在战场上，女兵当了俘虏，意味着什么。我们都听得见对方的叫喊和脚步声了。幸好这个时候，援兵赶来了。”

卓世民身子微微往前倾了倾，以示诚意。“林芳，我们都是经历过战争的人，那么残酷的战斗都过来了，生活中就没有迈不过去的坎。我们之间还有什么不能坦诚相见呢？你知道的，当我们走上战场时，身边的战友都是可以托付身后事的。”

林芳漂亮的凤眼这时闪现出一些泪珠的光芒，令人共情。尽管她也是一个五十多岁的女人了，但当你被这样一双眼睛逼视时，你的内心还是会泛起怜花惜玉般的柔软。

“我叫你卓大哥，可以吗？”

卓世民耸耸肩，“当然，你愿意的话。”

“卓大哥，我……我不相信那帮警察了。”

“他们，我是指勒索你的那帮人，跟你私下联系了？”

林芳有些诧异，脸上是你怎么知道的表情。

“有人给你递来一部电话，或者一张纸条。”这些伎俩卓世民已经预料到，他已经和武钢分析过这种情况。但为了让林芳放弃单独谈判的幻想，他要先稳住她。

真是什么都瞒不了这个老警察。林芳犹豫片刻，还是从身边的爱马仕包里拿出一部手机，“昨天下午，有人给我送来了它。他们……让我靠这个跟他们联系。你们不知道这个号码吧？”

“交换的地点变了，不会在青山市。”

“你确定？”林芳问。

卓世民微微一笑，“只是还不知道具体时间和地点。”

“他们没有说，让等信息。这帮人不到最后时刻不会说真话。”

“如果你想绕开警方单独去交换，你就大错特错啦。”

“卓大哥，只有尽快把孩子救出来，我们也才……有救。儿子还在医院里啊！”

“你要明白，你们随时都在警方的监控之下，怎么能独自完成交易呢？”

林芳道：“他们……大约知道你们的存在了，让我找个人去完成交换。还威胁我说，如果我再耍滑头，就撕票。”

这些天警方让林芳要求劫持团伙每天都发来孩子的视频，不然就要中止交易，那帮家伙也照办了。他们肯定不会轻易放弃，至于这帮人是否知道了警方的行动，也许是在玩心理战，也许有所察觉。但即便他们感觉到了点风声，五百万的诱惑还是会让他们依仗地利之便，有恃无恐。就像他办过的那桩被自己认为“失败”了的人质解救案，犯罪分子被误闯进来的警车吓跑了，可他们依然想冒险一搏。这正是警方所希望的。

因此，武钢昨天说，老局长，只能请您亲自出马了，我们跟林芳演一出双簧。

卓世民看时机已成熟，林芳对他再不会有任何戒备，于是说：“给我找一辆车。”

“卓大哥，你……不会告诉他们吧？我是指你的同行。”

卓世民拿起那部黑色的手机，“既然你告诉我实情，就相信我好了。有什么情况，你就用它随时跟我保持联系。记住，打这个电话的时候，自己找个僻静点的地方。”

林芳点点头。她犹豫了一下，又问：“卓大哥，你要带那些金砖去吗？”

“你希望我向犯罪分子妥协吗？在我的从警生涯中，还从来没有过这样的事。留着你的钱，早日把燃气管道建成吧。天然气能输送到青山州

这样偏远的地方，你功德无量。别看你张口就上亿上千万的，不要短自己员工的工资就好。”

林芳有些羞愧，又满怀感激，眼泪又要漫出来了，“卓大哥，什么都瞒不了您。我的意思是，只要能救出那个小女孩，我不在乎钱。更不用说，我怎么能让您去担这个风险？”

卓世民淡然一笑，“一个干过侦察兵的人，知道怎么去应对风险。”

“你是我的贵人，也是恩人哪。”林芳有些动情了，她的眼波里有了复杂的内容，一双保养得很好的手，像是眼里情感的延伸，温热地伸向卓世民。

这是一种崇拜英雄的情感的自然流露。卓世民这样的铁血汉子，这一辈子中还真经历得不少。他巧妙地回避了那双手，抓起桌子上的烟。他说：

“救你儿子命的人，才是你的贵人。我们现在得先把她救出来。”

林芳本来要留卓世民在会所吃午饭，但他婉拒了。卓世民说，知道我们在一起的人，越少越好。在停车场和林芳分手前，林芳忽然向他行了个标准的军礼，喊了声：

“战友，保重！”

卓世民那时内心有种被战友情轻轻撞了一下的感动。但他没有还礼，只是默默地注视她。然后，一轰油门，走了。

林芳大感羞愧，抬起的右手怅然垂下。

下午一点，卓世民开车回到饮马湖培训基地。他悄悄进入自己的房间，简单化了一下装，戴上假胡子和灰白色的假头套，再把脸抹黑一点，让自己更像一个本地人。兰高荣还在隔壁房间午睡，他不打算跟这个老搭档辞行。为要不要回去的事，他们经常争执不休，甚至吵得兰高荣拂袖而去。

卓世民收拾停当，背上自己的双肩包，去食堂看有啥吃的没有。食

堂里还有一伙训练刚结束才来吃饭的年轻人，个个膀大腰圆、强壮健硕，一看就是干特警的。他们嘻嘻哈哈地各自端了盘子在取餐台盛饭舀菜。卓世民要了一碗鸡蛋面，找了一个偏远的空位坐下。两天前基地主任非要请他给受训的干警们办个讲座，他再三推托，实在盛情难却，最后答应只跟警督以上级别的警官开个座谈会。他不喜欢坐在台上正襟危坐地讲话。干密侦工作出身的人，从来不愿意在聚光灯下。哪怕是在警官食堂这样的场合，他也不想被人认出。偏就有个高个儿青年警官端一盘子饭菜坐在卓世民对面，卓世民认出他前晚来听过自己的讲座，但他并没有认出卓世民来。青年警官问，大爷你是来看儿子的吗？卓世民说，不是，我有个亲戚在厨房工作，我来看看他。

看着这个脸上布满青春痘的青年警官，卓世民想：臭小子，我白给你讲一课了。

他只花了十分钟就吃完那碗面，然后出门去停车场取车。正午的太阳明晃晃的，培训基地显得空旷而寂静。没有人知道一个老警察将以他们的名义出征。车开出基地大门，一拐弯，路边站了一个老倌，拎一个人造革的老款手提包，像个进城赶街的老农。老倌伸手拦车，卓世民一下就乐了。

“你要去哪里？”他头伸出窗外问。

“搭个顺风车。”那老倌说。

“不顺道。”

“少废话！都搭档几十年了，从来都在一条道上。”

老倌绕到车右侧，自己拉开车门坐了进来，“你个老叫花子，还想吃独食嗦？”

卓世民嘿嘿一笑，“烂脱靶。跟我倒是跟得紧。”

第八章

29

盘山公路蜿蜒在喀斯特地貌地区，落差并不大，只是弯道多一些，路面窄一些。道路两边的山头像青翠的绿馒头，远远近近地散落在大地上。石山之间是时而碧绿时而金黄的田地、河流、村庄，让人想起桂林山水。卓世民边开车边对兰高荣说：“封山育林二十多年，这些山头都绿了。哪像过去呀，到处都是光秃秃的石灰岩石，看得人想哭。”

兰高荣不接他的话茬，直截了当地问：“接到新任务啦？”

卓世民嘿嘿一笑：“你这个跟屁虫。”

“是守护。别以为我老了。你私下跟那个老美女见面，我就晓得你这个老叫花子又嗅着香味了。”

“好吧，算你狠。我有陈厅长的授权，可以独立采取行动。本想吃一份独食的，可谁叫你是我的老搭档呢？”卓世民说。

卓世民昨天向省厅陈厅长汇报时，说他推测犯罪分子可能会在靠近边境线的某个口岸附近交换人质。而青山市有四个县紧挨边境，边境线长达五百多公里。在一些地段，老百姓种棵南瓜都可能要出境去收回来。曹前贵的手机信号第一天在富阳县边境，第二天又到了西关县，然后又到了平坝县、广畴县，都贴着边境线游走。这说明对方的反侦查能力太强，不是一帮好对付的家伙。每个县都有通商口岸，来往人员多，通关手续又简单，犯罪分子跨一步就到境外了。尤其是西关县，边境线是一条界河紫烟江，紫烟江对岸有个叫沙帕的地方，也是我们的领土，同时跟Y国和L国接壤，俗称“一眼望三国”，也叫飞地^[1]。二十多年前为了搞活边贸经济，我们在沙帕设立边境自由贸易区。它享有很多特殊政策条款的保护，像免税店、自由通关等。三方的边民有不少都是同一民族，跨境而居的亲朋关系密如丝网。边境口岸开通后，边民们有一

张边民通行证就可从沙帕飞地通关去异国做生意、探亲访友。国内的游客去沙帕飞地旅游时，托旅行社花几十元就可给办一张出境旅游签证。随着沙帕飞地的商业繁荣，境外的Y国和L国的勐梭、都弄、涛瓦、曼陀等城镇也开放了边境游，尤其是赌场这种藏污纳垢的地方，吸引了不少异国的游客。陈厅长认为，即便是在沙帕飞地交换，也不好搞。那么多外国人和商家，搞不好就弄成外交事件。如果犯罪分子躲在境外跟我们做交换，就得通过国际刑警组织，跟Y国和L国的警方合作了。卓世民说，但是现在我们掌握的证据链和线索还不足。我得先去边境一线摸一下情况，青山市这边让武钢先跟他们周旋。陈厅长权衡再三，才说，你相机行事，随机应变。

兰高荣听完卓世民的介绍，说：“边境地区，还就得这么干。我们这些老家伙，扮个游客啥的，少了好多啰唆事。陈厅长给你派守护了吗？”

“普大卫会在沙帕那边待命。”

“这小子，还靠谱。有些跑腿使力气的活儿，我们还得指望年轻人。”

兰高荣掏出烟，点上后，递给开车的卓世民，然后自己再点一支。卓世民笑说，你不是在控烟吗？今天第几支了？兰高荣说，出门嘛，灵活点。

公路上堵车了，大小车辆排成长龙。卓世民说，这条通往边境口岸的国道让我想起当年，尤其是这堵车，像战时开往前线的军车队。老兰呀，这世上没有任何车队，有军车队威武、雄壮。你只是站在路边看，就不能不为自己的国家感到骄傲自豪，更何况你还是那车队中的一员。我想起我们连队指导员做战前动员时的一句话：我们就是绿色长城上的一块砖。

“一块老砖。”兰高荣说。

“没听人说古砖老瓦啥的更值钱？”

兰高荣忽然大叫一声：“嗨，我怎么像你一样的健忘了呢？昨晚我想起了一件事！”

卓世民像嗅到情况的老警犬，“说来听听。仔细点。”

兰高荣说，多年前的一次打拐行动中，他曾经抓过一个人口拐卖女嫌犯，叫杨翠华。这个女人有其他人贩子不具备的本事，特别能哄孩子。有些孩子被拐后，因为哭闹，被人贩子在路上就给捂死了。有一次杨翠华将一个拐来的三岁男孩一路带到了河南。因此她在这条道上还成了人贩子们的“抢手货”。兰高荣说，我寻思这案子中的小孩也够大的了，被劫持了那么多天，一定有个特别能哄孩子的人。我记得杨翠华后来被判了五年，应该早就出来了。我看到林芳手机里的视频里，有一个中年女人在照料依阳阳，虽然看不到面貌，只有半个身子。但我怎么就忽然想起杨翠华了呢？

卓世民呵呵一乐，“好嘛，你个烂脱靶，枪打不准，记性倒蛮准。”

“哪个枪打不准啦？退休前那年，我们去射击场打靶，十发你打七十四环，我打六十七环，就只差你七环嘛。”

关于射击，这对老搭档过去没少掰扯过。有时是相互埋汰、斗嘴取乐，有时是业务交流、切磋技艺。卓世民常用“有心栽花花不开，无意插柳柳成行”来开导兰高荣，让他理解教官在射击课上讲授的“有心瞄准，无意击发”。但兰高荣由于性格的原因，加上年轻时为救卓世民误伤群众的那一枪，让他在扣动扳机的那一瞬间，思前想后，导致自己总是打不准。桑吉老师曾经在一次打球时问过兰高荣，你们当警察的，是不是经常跟犯罪分子枪战？兰高荣的回答是，除了打靶，这辈子在办案时还真一枪都没有放过（他隐瞒了自己误伤群众那一枪，卓世民当然也不会说破它）。兰高荣早年的一个笑话是：有一次他带人执行一次抓捕任务，他们冲进屋子，兰高荣抢先一步揪住了犯罪嫌疑人衣襟，竟然没有掏枪，而是用两个手指头顶着对方脑袋大喝一声：不准动！在用枪这个话题上，兰高荣永远奉行能不动枪就不动的法则。

卓世民说：“那你就别跟我比枪法啦。快说说那个女人的事。”

兰高荣还在心有不服，“我只是有打枪障碍，准头还是有的。哼，我就晓得你这个老叫花子，闻不得腥味。我让普大卫去数据库里查了一下，发现杨翠华刑满释放后去浙江做小生意，一个月前回来了。也是巧

了，这个杨翠华就是南山村人，她是早年嫁到这个村庄的，她老公也干过人口拐卖。当年他两口子一起入的刑。”

卓世民高兴得一拍方向盘，“小鬼，这才像个老警察嘛！”

卓世民立马打电话给曹前宽，他大约还在工地上，电话里“轰轰隆隆”的像在战场。卓世民简单问了杨翠华家的情况，曹前宽说杨翠华的老公曹利群就在村庄里，杨翠华不知所踪。卓世民临时改了主意。他说，老曹，我下午来村里，等着我。然后收了电话，一打方向，从车队中钻出来，直奔南山村。

卓世民轻车熟路，傍晚时分就赶到了杨家寨。两人停了车，顺着公路便道往上爬。一路上卓世民给兰高荣大体介绍了一下南山村的情况，过去与现在，光荣与苦难。卓世民说，等路修通了，就不穷了，就是好山好水好地方了。我还想到这里来养老哩。兰高荣环顾四周，说：

“小鬼，别天真了，我才不陪你来呢。”

通往村庄的路又拓宽了许多，贴着悬崖盘旋而上的弯道也拉直了不少，不时有大卡车拉着渣土轰隆隆从新开的便道上驶下山来，道路的工程进度让卓世民都感到惊讶。曹前宽已经在村口等着他们，三人寒暄了几句，卓世民让兰高荣和曹前宽互相认识，曹前宽说都是我的老大哥，走，鸡已经下锅了，先去家里喝碗酒再说。

卓世民说：“都是老兄弟，不用那么多客气。趁天还没有黑，你先带我们去杨翠华家吧。”

杨翠华家在村尾，是一栋三年前盖起的两层小楼，家境在村里算中等。她家的公婆还在，老公曹利群当年也参加过支前，在骡马队当队长。曹前宽问卓世民对他还有印象没有，卓世民说要看到他本人才晓得，现在记性都成了潜逃犯了。

在一间昏暗的屋子里，卓世民看见躺在床上一个枯萎的老人，他开初还以为是杨翠华的公爹，曹前宽说，这就是曹利群。利群，卓世民卓连长来看你来了。你还记得他吗？

曹利群眼睛亮了一下，一张晦暗惨白的脸瞬间有了活气，用喑哑的声音说：“记得，记得。解放军的卓连长，大英雄。”

如果提到南山村支前民兵连的那个骡马队长，卓世民还有点印象，依稀记得是个个子不高、很敦实的一条山野汉子。但他根本无法将眼前这个萎靡得像一根朽木的男人与当年那个在山路上如履平地的赶马人联系起来。有一次骡马队里的一匹骡子触发了地雷，被炸翻在地，肝、肺、肠子啥的血花花地摊了一堆，头骡惊恐得在山道上狂奔，骡马队的十几匹骡马都跟着乱跑。是骡马队长冲了出来，追上了头骡，死死拉住缰绳，才止住了一支骡马队的灾难。山区赶马，头骡最为重要，它如果在慌乱中坠了崖，其他骡马都会跟着跳下去。卓世民当时并不在场，是从报来的材料中看到这起事故的。现在他想，那个冒死拉住了头骡的汉子，是眼前这个人吗？

但此人却在后来也跟着同村人曹前贵参与了人口贩卖，被政府打击后蹲了三年监狱，出来后先是在城里打了七年工，做点小生意。这人也是命运多舛，四年前曹利群在修村里那条路时，被岩石砸断了腰，就一直瘫在床上了。他媳妇杨翠华说去给老公找治腰的钱，便一去不回。村里人都说她是个心肠比蝎子还毒的女人。

卓世民递给曹利群一支烟，他双手哆嗦着接了。卓世民给他点上，问：“你知道你媳妇在哪里吗？”

曹利群可怜兮兮地说：“领导，她跑了好多年了，也不管我。”

卓世民扭头看曹前宽，曹前宽说：“她这几年连过年都没有回来过。有人说在浙江看到过她。从前村里家家户户知根知底。现在，一个人三年不归家，也没有谁感到稀罕。”

卓世民又问：“你有她的联系方式吗？”

曹利群恨恨地说：“电话，早打不通了。死哪里都不晓得。”

曹利群的母亲现在身子骨还硬朗，由她照顾曹利群。曹利群没有后代，和他长兄一家一起过，这个家有没有杨翠华，似乎已不重要。按曹前宽的说法，过去造孽太多，现在总得偿还。

从曹利群家出来，三人去曹前宽家吃晚饭。兰高荣面有为难之色，卓世民知道他不太习惯乡村生活，想今晚就离开，怕人家家里不卫生。刚才在曹利群家，这老家伙坐不敢坐，递来的茶不敢喝，样样都嫌弃，还是下基层太少了。卓世民便说，老兰，就算是让你体验一下原生态的乡村生活吧。今晚喝酒表现好了，明年过年才会带你来吃杀猪饭。兰高荣怼了卓世民一句，这话你说多少遍了？曹前宽忙说，好啊好啊，我的猪要养一年才杀，绝对不喂饲料的，满山找食满山跑，养得像野猪一样。肉香着哩。

曹前宽的老伴已经搞好一桌饭菜，一大钵青椒鸡，一大碗蒸火腿肉，一盘凉拌蕨菜，一盘干炒胡豆和一盘炒玉米。苞谷酒倒进大玻璃杯里，曹前宽双手举杯，说两位大哥，感谢的话不多说了，我先干为敬！然后一仰头喝了。卓世民一口喝下半杯，兰高荣只咂了一口，就呛得直咳嗽啦。

酒菜吃了一半，卓世民问起修路的情况。曹前宽说，政府派来的挖掘机上来了五天了，按这进度，下周就可将路挖通。卓大哥，以后我们半天到县城，一天到州上，两天就到省城。我真的不是在做梦。

卓世民也仿佛看到一条公路的雏形。他说，好啊，以后我回村里来就方便了。他又给曹前宽斟满酒，说：“兄弟，我还要拜托你一件事，这期间多帮我注意一下杨翠华家的情况，有事就立即给我打电话。”

曹前宽爽快地说：“没问题。大哥，她是不是在外面犯着什么事了？这事跟曹前贵有关联吗？这家伙这次又得关几年吧？”

曹前贵现在已成了植物人，卓世民暂时还不想告诉曹前宽真相。毕竟他们还沾亲带故。他问：“曹前贵的媳妇怎么样了？去医院了吗？”

曹前宽叹了口气，“你走后，那女人就打上我家门，说我出卖了她老公。她不去医院了，反正没有钱看病，要在家挺尸给我看。这家人啊，让我脑壳痛。前些年搞‘新农合’，我动员他们参加，嘴皮说烂了也不愿意，好像政府要骗他们一样。现在病了，晓得厉害了。你捐给村里的钱，我分了三千给她。曹利群那边，我给得多一些。生死不管，人家是为修路砸断了腰。”

卓世民说：“你还记得那天我们审曹前贵，他说是回来送钱给他媳妇的。我已经调查清楚了，雇他的人给了他十万定金，这钱肯定在他媳妇手上，只是没有证据。这事就你我都知道，这钱，本来不该……算了吧，那女人再来找你闹，你就点她一下。”

曹前宽想了想，才说：“我也想，老子这辈子不管他家的事了，找气受。那笔钱不干净，我也晓得。唉，既然大哥你这样说，生死不管了，就当它是救命钱吧。”

那个晚上卓世民和兰高荣睡一屋，曹前宽铺上崭新的褥子、床单和羽绒薄被，卓世民连说好舒服的床，兰高荣却总感到被什么小动物叮得难以入眠。山风呼啸，长夜漫漫，兰高荣被叮咬得无法入睡，卓世民索性爬起来陪他，抱个烟筒蹲在床前吹，两个老搭档就有一句没一句地聊天。兰高荣说：

“贫困地区我也算是跑得不少了，没想到还有这么穷的地方。地没有，水没有，路没有，要啥没啥，活个人都难。”

卓世民说：“在马帮时代，南山村也是个出境的交通要冲，据说那时来自两广地区的商人，都在这条线上做生意。所以啊，要致富，得修路。”

兰高荣感叹道：“过去我们抓罪犯，只晓得有案必破，有罪就抓。从不考虑犯罪的环境，南山村这种穷山恶水的地方，人不起歹意也难。那个曹利群，照理说也是经受过战火考验的人，怎么也干人口拐卖这种龌龊事？”

“打仗是一回事，搞市场经济又是另一回事。国家民族利益面前，这些边境地区的人们都有担当，也敢于奉献牺牲。我们那时在前线，常常被这些踊跃支前的老百姓感动，你为国家而战，就是为他们而战。可是有谁知道，当和平来临以后，战胜贫穷一点也不比战胜外敌轻松。”

“唉，到头来还得去抓他们。我情愿自己的判断失误，林芳手机视频里的那个女人，不是曹利群的老婆。”

“一定是她。”卓世民肯定地说，“而且突破口就在那个女人身上。我

好像已经看到了她的模样，一根又粗又大的黑辫子，眼睛大大的，看人时既羞涩又野性；脑门发亮、脸庞黑红，嘴唇有些厚，手脚粗大，肩膀浑圆。呵呵，这当然是三十多年前的她了。至于现在嘛，她已经是一个没有精气神儿、体形松垮下垂、目光散淡慌乱、面色晦暗冷漠的中年妇女啦。人群中我一眼就能找出她。”

第二天早晨卓世民被山林里的鸟儿唤醒，兰高荣还在抱怨，一个抓了一辈子坏人的老警察，也抓不到一只跳蚤。卓世民打趣道，那说明你这块老腊肉还挺香的嘛。

吃过早饭，两个老搭档继续自己的侦破之旅。曹前宽执意要送到山下，到山腰处的杨家寨时，太阳才升起山巅一竹竿高。苍莽大山雄壮无言，白色山岚似轻曼裙裾，在天地间缓慢飘动，时而厚重如貂、时而翻飞似絮。山涧涌来习习清风，如大山吐纳出的婴儿般气息。山里的清晨，天籁之音出自鸟儿的歌喉，勃勃朝气则来自天地之间，既可以用肌肤感知，也仿佛能够一把抓在手上，细细历数。这亘古沉睡的大地一旦苏醒，连一株寂寂无名的野花也会生机勃勃地粲然怒放。

卓世民准备登车时，一回首，看见曹前宽在揉自己的眼睛。他说：

“卓连长，你要经常回我们南山村呀！”

卓世民恍然回到当年出征前的某个场景，战士们整装待发，壮行酒一口饮干，乡亲们肃立道旁，眼里饱含期待胜利消息的目光……

慨然出征，凯旋而归。这才是一个顶天立地的好男儿。卓世民眼眶不禁也有些湿润了，他粲然一笑，说：

“曹连长，等咱们的路修通了，我还想在村里盖一小间房子养老哩，山清水秀的地方，闲人长寿。”

曹前宽笑逐颜开，“一言为定啊卓连长，我的宅基地分一半给你盖房子。我两个老伙计喝着苞谷酒吹着散牛，闲闲散散地养老，生死不管。”

卓世民肯定地说：“生死不管！”

曹前宽突然抬手给卓世民行军礼，身板笔挺，一脸肃穆。卓世民半个身子已经坐进驾驶室了，他连忙抽身下来，“唰”的一个立正，举手还礼。

一滴眼泪，终于还是从卓世民眼眶里掉了下来。

杨翠华认识曹利群那年，边境地区还在打仗。她那时的模样跟卓世民描述的相差不离。她未来的丈夫曹利群带着生产队的七匹骡马和十来个赶马人，为部队驮运弹药和物资。民兵连那时也跟部队一样待遇，吃部队的伙食，每人发一支步枪、一身军装，只是没有领章帽徽，走在乡间也挺威风光荣的。有个晚上骡马队借宿在杨翠华的村庄，村人都跑来看热闹，打探前线的情况。杨翠华那年十九岁，对这些能上前线的乡党充满好奇和崇敬。马倌曹利群就像部队里的大首长，把身上的步枪、弹夹、军工铲、军用水壶故意碰得稀里哗啦响，枪栓拉开又关闭。学着解放军的口吻喊：老乡，闪开点闪开点，枪走火可不是好玩的。嗨，小鬼，站远点，招呼马使骡子踢到你。他越装模作样，围观的人就越多。曹利群一眼就相中了人群中的杨翠华，丰满、健壮、朴实，一看就是能干活能生娃的好把式。曹利群便借口要给骡马喂水，请杨翠华给他带路。在山道上，曹利群掏出部队上发的一盒午餐肉罐头和两块压缩饼干递给杨翠华，说这是从伟大首都北京专门送来给前线部队的，只有上过战场的人才会有。多年后杨翠华说，这个挨刀的就靠这点“彩礼”把我娶回家去了。老娘把那压缩饼干几口就吃了，肚子胀得来哟，都要爆了。那时想，跟了这个男人，这辈子天天吃得肚子饱鼓鼓的。哪晓得，这个挨刀的家里从来都没有人吃饱过饭。

话虽这样说，杨翠华当年还是很崇拜曹利群的，那个年代的人们都有崇拜英雄的情结，能上战场的民兵也是半个英雄。杨翠华本人上过初中，文化程度不算低。要不是因为家里父亲死得早，她也不会轻易就嫁给曹利群。曹利群家人口多，又是赶马出身，小两口索性赶着分到的一骡一马闯世界。过去女人是不赶马的，但时代不一样了，为了讨生活，山里人什么都能干。

山路崎岖，岔路众多，赶马女人杨翠华没有想到自己会走上一条人口拐卖的歧路。她的第一个孩子出生在山路边的柴棚里，是曹利群用砍柴刀割断的脐带。那婴儿因此感染，只活了三天就不幸死了。大悲痛之后杨翠华对孩子有了一种奇怪的麻木感。有一段时间她看到婴儿用品广

告中那些宝宝的头像，便会从骨子里泛起无法言说的悲哀：要有好人家，才养得出这样好的娃娃。只要对娃好，谁养不是养。当她跟随丈夫参与第一个孩子的拐卖时，她就是这样想的。

她在这道上越陷越深，欲罢不能，抱走别人孩子就像在集市抱走一头猪崽，扯白说谎跟聊家常似的。有的人口贩子见杨翠华一个女人家，能吃苦，人活络，胆子也大，就雇她跟着一起跑，从南国到北国，从西部地区到东部沿海。一路上虽然担惊受怕，但吃香喝辣，跑腿费动辄几千上万。一般来讲，人贩子把人家孩子骗到手后，心里还是很发虚的，加之孩子哭闹，更怕事情败露。杨翠华无师自通地学会了跳大神，她说，孩子被抱走后，魂儿还在过去的家里，得做法事消灾。她装神弄鬼的所谓法事也搞得煞有介事，买来三尺三的红布、三尺三的黄布，用三根柳树枝扎成一个人形替身，然后再备上一只活公鸡、一条红鲤鱼、一块肉、一块豆腐、三枚鸡蛋、五种水果，以及黄香、红烛、黄表纸等祭祀用品，在夜深人静时点上黄香红烛，把纸人儿替身烧了。再天上下地胡诌一通，什么断了旧魂，迎来新魂，到了新家，鬼不来拍门，等等。以至于后来在这条道上的人贩子都说，经杨翠华跳过神做过法事的买卖，都不会被警察抓到。她还得了个“送子娘娘”的邪恶绰号。

不过，当杨翠华所在的拐卖团伙最终被警方一网打尽，法官问她是如何让拐来的孩子不哭不闹时，杨翠华的回答是：我自己的孩子就死在我怀里。死的哄不回来，活的就哄得走。

曹利群杨翠华夫妇分别被判了刑，杨翠华还比丈夫多蹲两年大牢。刑满释放后两人下决心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出去闯荡过天下的人，就再不想回到自己的穷山村了。他们先是在城里倒腾一些小买卖，北上四川贩运辣椒花椒等土特产品，南下广东进磁带录像带。他们不赶马了，坐火车，没有座位就把随身带的麻袋往人家座位下一铺，一头钻进去，到站了再蓬头垢面地爬出来。方便面、冷馒头、自来水、袋装咸菜、廉价火腿肠，是他们的“标配食物”。不倒卖货物的日子里，曹利群就帮人打临工，有啥做啥。杨翠华则更为辛劳，早上四点起来去批发《广播电视报》和《都市晚报》，上午卖完报纸，下午就去小商品批发市场进点衣物鞋子针头线脑之类，推着板车沿街销售，常常要到晚上十一点才会收摊。他们在城里租了间十来平方米的小屋，里面堆满了各类卖不出去

货物，稍微宽敞一点的地方就是那张不到两米长、仅有一米五宽的木板床了。

生活重新回到艰辛、清贫、劳累但安宁、平和的日子中，在诚实的劳作中积攒一点点的希望。出狱后第二年，他们有了自己的第二个孩子，那是一个健康的男婴，出生在城市的大医院里。艰辛的打工漂泊生涯终于盼来一线希望的曙光，杨翠华说，我们的儿子不会是山里的放羊娃，不会去打柴，不会爬坡上坎去挑水，不会走十几里路去上学。我们要让他像城里的孩子一样，穿着漂亮的校服、背着书包去上学。以后在城里找个媳妇，让他当一个城里人。为了实现这个美好的梦想，曹利群索性给孩子取名曹进城。是的，我们的孩子从一生下来，托他爹妈的福，就进城了。

曹进城小时候长得虎头虎脑，令人疼爱。杨翠华是拐卖过儿童的人，因此从不让儿子离开自己五步远。杨翠华推着板车上街卖杂货时，要么将他背在背上，要么就把他放在板车头。那些来买东西的人，见这母子俩夜晚还伫立在寒风中守摊子，小孩小脸冻得通红，鼻涕糊在嘴唇上，都会逗一逗他，摸摸头，拉拉手，有的好心人还送给他玩具、零嘴和一些家中孩子穿过的旧衣物。曹进城五岁多时，已经会帮母亲吆喝了。“手工布鞋塑料拖鞋小皮鞋，买二送一价廉物美”，“牛仔裤迷你裙棉T恤，四件套棉床单外搭鸳鸯枕”。世界上大概没有比这更令人心动的吆喝声了。有些本来不打算买什么的家庭主妇，心一软就买走一大堆。

杨翠华生孩子时落下腰疼的毛病，能坐着是最舒服的，如果能躺下，当然就进了天堂。但干活儿的人离天堂很远。曹进城小小年纪，不论是在家里还是在外边，只要看到妈妈手上闲下来了，就赶紧搬一张凳子塞到妈妈屁股下。晚上杨翠华回到家里时，腰常常胀痛得直不起来。她会趴在家里那张捡来的三人沙发上，让曹进城帮她踩背。那孩子把这当成一种游戏，在母亲的背上一边跳来跳去，一边唱着：

我不是奥特曼，但我不要不要平凡；我不是奥特曼，但我也要也要震撼。做懦夫还是英雄，哪怕只有几分钟，我拿起武器，从战壕中开始冲锋……

多年来，每当杨翠华腰痛得直不起来时，她时常会从鼻子发酸到眼

眶湿润再到暗自垂泪，直至母狼一般的长号。不是由于痛得难受，而是对儿子痛彻心扉的思念和忏悔。那个料峭春寒的夜晚，曹进城的精神状态从白天就开始不好，总是昏昏欲睡的样子。晚饭时杨翠华买了两碗米线，曹进城吃了两口就不吃了。他说，妈，我想吃块萨其马。杨翠华的板车上就有批发的萨其马，这段时间学校刚开学，板车上的零食比其他货物走得快一些。杨翠华瞅了眼食品格子里的萨其马，已不多了，大约还有一斤左右。她想万一哪个顾客要来买一斤萨其马，不就不够了吗？因此她对儿子说，进城乖，进城听话，萨其马是留给客人的呀。把碗里的米线吃完哈。儿子没有吃完那半碗米线，也没有吃到一块萨其马，他昏昏沉沉地歪倒在板车上，不多说话也不玩游戏，杨翠华只当他要睡了。到晚上九点了，大街上已行人稀少，寒风凛冽。杨翠华想再挨一个小时吧，等下晚自习的学生娃出来，还可卖出点东西。这时一个经常来照顾她生意的大妈来买瓜子，她对杨翠华说，你这孩子今天有点不对头呢，说着就伸手摸曹进城的额头。哎哟！大妈一声惊呼，孩子发着烧哩，你还不赶快回去给他吃药。杨翠华摸摸儿子的头，不是很烧嘛。她说。她还想守下晚自习的学生娃。

在后来越来越走下坡路的惨淡人生中，杨翠华时常捶胸顿足，骂自己是一头蠢猪！不懂儿子会无缘无故得那么要命的病。学生娃还没有走出校门，杨进城忽然开始呕吐抽搐，而且是喷射性的呕吐，吐出的秽物洒在板车上。杨翠华急忙打电话给曹利群，哭喊着说，快呀快呀快来呀，我们的儿子发毛病了。丈夫赶来时，已有几个人围观。有个稍懂点医的路人说，怕是脑膜炎哦。快送医院吧。曹利群抱着儿子就往医院跑，杨翠华那时已经吓得不知所措了。她把板车交给旁边一个卖热奶茶的大姐照看，自己捧了一包萨其马，也往医院狂奔。她一边跑一边大骂自己：儿子都病得这样了，为什么不给他吃一块萨其马？杨翠华你是个日脓包啊！你是个猪脑子！你比猪还蠢！你脑袋里一泡猪屎呀！

杨翠华赶到急诊室时，只看到儿子的头耷拉在丈夫的胳膊上，一绺柔软的头发耷拉下来。曹利群咧着大嘴干号，却听不见他的哭声。杨翠华眼前发黑，双脚一软，一屁股坐在地上。儿子想吃的萨其马撒了一地。

别人的生活看上去总是像顺水而下的小船，为何自己连普通人的日

子都过不下去？一个乡下女人最易理解的就是因果报应，也最怕因果报应。杨翠华从参与第一起人口拐卖时，就一直在心里念叨造孽啊造孽，报应呀报应。报应什么时候来，她不知道，但她晓得“不是不报，时候未到”这句老话。

而曹利群却不这样想，他不甘心。我几个哥哥家都生的是女儿，老子就不相信，你那一身肉，就播不下种长不出庄稼来？曹家不能在我这一代断了后。那张窄窄的木床每天晚上成了他们搏杀的战场。杨翠华将自己缝制的粗布衬裤裤带系成死疙瘩，两人在床上翻滚扑腾，直至曹利群每次都力竭而衰、败下阵去。杨翠华即便被丈夫打得鼻青脸肿，也绝不解开自己的“贞洁裤”。她跪在曹利群面前呼天抢地地哭号：我们从前抱走别人的娃，就仿（像）抱走一只鸡仔。造孽大，报应就多。老天有眼，让我们生下娃儿来养不活！直到有一天曹利群听到一个让他五雷轰顶的消息：杨翠华做绝育手术了。

这是一个有罪之人的赎罪吗？杨翠华倒没有想那么多，她只是无法再次承受心头肉被一刀剜去的那种撕心裂肺的痛。她参与过六个孩子的拐卖，作为这条犯罪链条中的一个女马仔，被政府判刑改造后，杨翠华也不是没有看到自己的罪孽。把别人的孩子拐走，将一个幸福的家庭从此推向悲痛欲绝的深渊，过去她认为这是给孩子一条生路，现在老天让她也饱尝痛失爱子的滋味。既然你干过“送子娘娘”这样龌龊的营生，命中就不该有后。

但是穷追猛打的报应似乎没完没了。先是丈夫回村修公路，被石头砸断了腰。曹利群的报应先到，他再不能在她身上折腾，再也不会再有传宗接代的梦想了。在南山村，杨翠华对一眼望不到头的穷困深感绝望，就像她面前层层叠叠的大山，时常压得她喘不过气。她索性远走高飞，一去不回头。

蹲过监狱的人，狱友群比同学群还活跃。很快，她的一个狱友就为她在浙江的一家建材城找到了一份工做。那里工资高，又远离悲苦的家乡。穷困如果不能战胜，那就只有逃离。古往今来的穷人都只有这一法子。为什么说树挪死、人挪活呢？所谓活路，就是让生活能继续下去的那条路。

杨翠华在那个建材城先是帮人守一家五金批发店。她人不算笨，很快就熟悉了各种型号的电线、开关、灯座、插头、线板等货物的用途、价格，以及水暖器材、电工木工泥瓦工所需工具的进货渠道、销售方向。在一个聪明的浙江人眼里，一个小小的五金店，可以做全世界的生意。

杨翠华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下接受熏陶，五六年工夫下来，她从店员做到了店长，然后在朋友的帮助下，自己开了家店，除去个人花销，一年也可有四五万存款。生活开始展现出充满希望的那一面，杨翠华计划挣够十万，再衣锦还乡。这笔钱或许能治好男人的腰，或许能为自己“赎身”。

一个单身女人，独自在外打拼，人长得也不算差，情事自然是绕不过去的。哪怕你紧闭了感情的大门，带着各种目的的情爱和欲望（不是爱情，在杨翠华的一生中，它几乎从来没有过），也会从门缝里钻进来。一个叫青哥的男人，是介绍杨翠华来浙江打工的狱友的表叔，他有家室，但人豪爽热心，很快就将杨翠华收入“囊中”。青哥常给杨翠华介绍来一些业务，有的赚头大，有的不亏钱。杨翠华对青哥从没抱任何幻想，她把他当成自己人生荒原里的一个暂且遮风挡雨的屋檐，哪怕他只是一片瓦。其余的，就是一个挣的钱多还是钱少的问题了。

但世上许多事情，就败坏在一个钱字上。青哥有天过来跟她温存了一晚上，然后说有个工地需要一千吨水泥，就是你上次送去三百吨那家。现在人家要添货了，你先往那边发货。上一个月杨翠华送去的水泥，人家那边很快就结账了，她一周之内就赚了一万的差价。要水泥的那家工地是个新开发的楼盘，高楼林立。杨翠华想都没有多想，就开始组织货源，联系运输车辆。她押上了自己全部的积蓄，还跟民间放贷的借了一笔高利贷。一千吨水泥三天就按要求运往工地。

当杨翠华去结水泥款时，人家却告诉她，款项已经结给青哥了。你们不是一家人吗？可是从那天起，青哥的电话再也打不通了。

民间借贷的人传话来说，如果不还钱，就来封她的店。她几年的心血眼看着就要付诸东流。就在杨翠华走投无路的时候，有人给她打来电话，有请“送子娘娘”出山帮忙带个孩子，酬金二十万。

紫烟江在绿意葱茏的坝子里蜿蜒流淌，正如它的名字，像一缕飘荡在大地上的青烟。村寨掩映在一丛丛的竹林和香蕉林下，土地肥沃，田畴广袤。时而有身着艳丽服装的傣族女子的身影在田野阡陌中闪现，她们即便是下地劳动，仿佛也是经过精心打扮的，头发绾成利落简洁的发髻，配以五颜六色的发卡、彩带和发梭，上穿紧身对襟小衣，下身着霓裳羽衣般的筒裙，腰身毕露，风情万种。她们迈着碎步、扭着腰肢，挑着轻巧的竹箩，在田埂上款款而行。那感觉不像是在干劳动，而是在大地的舞台上表演。山退到了天边，只剩下一些朦胧舒缓的轮廓。海拔在这里陡然下降，季节垂直转换，把热带风光像拉一幅幅明信片一般优美地呈现。

沙帕飞地在紫烟江的西岸，有三点九平方公里。它的北面 and 南面，分别和Y国的木郎镇和L国的都弄县接壤，东面有一座跨越紫烟江的大桥与中国相连。上个世纪初，与我们紧邻的这两个国家还是法国的殖民地。那时紫烟江两岸都属于中国的领土，法国人趁满清政府腐朽没落、摇摇欲坠，开始蚕食鲸吞紫烟江两岸肥沃的土地。中法两国在这南国边陲也打过两场战争，其中一次清政府还难得地获胜。但那个时代的荒谬在于，清政府既输不起，也赢不起。胜利的一方竟然要求“乞和”，战败者却要求“赔偿”，一系列的不平等条约签下来，法国人不胜而胜，清政府不败实败，紫烟江西岸的大片土地划给了法国殖民者，仅剩下沙帕一块地方，孤悬于紫烟江界河之外。在紫烟江上没有建大桥之前，沙帕镇的中国百姓要往来，要坐渡船越过界河，才能回到自己的家园。一百年前，这是一个背负着民族屈辱的小村庄，强敌环伺，寂寞衰败；一百年后，它成了国家的重要边境口岸，边境自由贸易经济区设立后，这里便流金淌银、万商云集。贸易、加工、仓储、物流、玉器等行业相当繁荣。二十一世纪初口岸刚刚开放时，色情和赌博业也一度很昌盛，后来经过当地政府大力整顿，做此行业的境内外商人，都把这些乌七八糟的场所搬到国境线那边去了。

在沙帕镇的街道上，挂着境外牌照的大小车辆来来往往，它们都涂

得花花绿绿，车头车厢上镶嵌着大大小小的圆镜，像老电影中的大篷车，极具南亚东南亚风情。穿花格子纱笼裙的男人和着筒裙的女子站在车厢里，或者躺在货物堆得山一样高的货车上，风尘满面，呼啸而来，又呼啸而去。喇叭不是“嘀嘀”声，而是一鸣响就是一连串，“嘟嘟嘟嘟——”，像打出一梭子弹。国内牌照的车除了大巴旅游车和货车外，私家车很少见，游客们大多乘旅游车过来做购物一日游。沙帕也有几家中外合资的四星级酒店，黄墙红瓦绿色百叶窗，白色花岗岩罗马廊柱，看上去也颇有些法式风格，欧陆情调。许多内地游客到了此地，面对塞满免税店的日本、韩国、欧洲的各式舶来品，以及琳琅满目的玉器超市，烟火缭绕、人头攒动的夜市，五光十色的歌舞厅，令人瞠目的人妖表演，不相信这是西南边陲之地，其豪华、奢靡、开放之风，还让人以为一步到了珠三角。

卓世民和兰高荣参加了一个“七天游三国”旅游团，坐旅游大巴到的沙帕。卓世民穿一身黑色打底小翻领丝绸花衬衫，白色休闲裤，酒红色意大利铁狮东尼软底休闲鞋，头戴黄色软边圆帽，鼻梁上架着范思哲品牌的墨镜，嘴唇上贴一线浓密的黑胡须，看上去气度非凡，像个阔绰的老板，与他在南山村判若两人。兰高荣开初还反对卓世民这样打扮，说我们去那种地方，还是不要太招摇的好。但到了沙帕，兰高荣不得不暗自佩服老搭档不愧是化装侦查的老手。如果像他这样一身普通退休老人的装束，无论是在珠光宝气的玉器商店还是流金淌银的中英街、中缅街、中印街，可能连搭理你的人都没有。兰高荣就像跟在卓世民身后的一个账房先生，而那老家伙腋下夹一个高仿爱马仕黑色手包（他知道他从哪里搞来的），器宇轩昂地进到那些价格不菲的玉器店，往贵宾区的软皮沙发上一坐，东南亚风格服饰打扮的小姐马上就过来泡茶。卓世民根本不理睬一路跟随他的服务生，只说，都有些什么货呀？把你们的经理叫来。那气派仿佛就是一个独步玉器行当的老江湖。一会儿一溜水灵灵的小姐便使用垫着金丝绒的托盘端来各式各样的玉器，手镯、玉佩、玉佛、玉观音、挂件，等等，价格动辄上百万。肤色深黄、凹眼高鼻的外籍经理侍候一旁，一方说简单的汉语，一方操蹩脚的英语，借助手上的计算器讨价还价。

“This one，200万。人民币。”

“No,what.....种.....is this？”

“150万，OK？”

“Which坑？from.....”

“100万，OK？”

“No，no，it's too.....too他妈贵了。”

兰高荣在一边看得心里直乐。好嘛，你就扯嘛。把我们剁碎了卖也卖不到100万。卓世民似乎很享受眼下的这种角色，就像他在网球场上击出了一个好球，这老家伙会忘记自己的年龄，高兴得手舞足蹈。唉，退休多年的老同志，难得重温往昔风光，就让他过把瘾吧。兰高荣想。为什么人家在职的最怕请老领导回去呢？就怕你忘乎所以回到以前的角色，一讲话就不带刹车，一指导就乱点鸳鸯。像卓世民这种赋闲的老刑警，他一身的武艺都在发霉，似乎到了该在这南国的阳光下晒一晒的时候了。

他们在川流不息的夜市上溜达时，卓世民会悄悄告诉兰高荣，瞧那歌厅门口站着的小子没有，吸粉的，可能还是以售养吸的小马仔。那边榴槿摊前的两个家伙，正在物色小姐哩。旅游团安排有去看人妖表演的额外项目，每人一百元。兰高荣说什么乱七八糟的玩意儿，不去。卓世民看他一眼，干吗不去？开开眼界嘛。那人妖来自泰国，长得比选美大赛的冠军还妖冶漂亮，身段柔软、眼波妩媚，一颦一笑，勾魂摄魄。兰高荣看了直说，这分明是女人身子嘛，怎么会是男的呢？真他妈变态。卓世民说，你看看他的脚吧，至少穿四十码的鞋。兰高荣恨恨地看了自己的老搭档一眼，就你眼毒。真是煞风景。

在把沙帕几乎所有的热闹与繁华看过一遍后，晚上回到酒店，两人去桑拿房蒸桑拿。白天虽然天气溽热，但卓世民说要把汗出透，人才会清爽。干蒸房里就他们两人，卓世民对兰高荣说：“黑道上的乌龟王八蛋差不多都来了。等着看好戏吧。”

在玉器店，卓世民被一个操本地口音的中年人请到楼上经理室“看货”。兰高荣感觉他是警方的线人。卓世民不提，他就不问。他只是不希

望卓世民走得太远。因此他提醒道：

“把情况摸个大概就行啦，让普大卫他们来收拾这帮狗杂种吧。别忘了，再大的戏，你我都不是主角。现在那话怎么说来着？小鲜肉？对，对，现在是小鲜肉们的世界，我们是老腊肉了。嘿嘿，看看你的肚腩肉。”两个老伙计腰上都有一圈肉了，谁也不比谁好多少。

“有年头的老腊肉，香着哩。经嚼。”卓世民努力收了收腹，拍了拍自己的肚子。这几年他虽然都在坚持打球锻炼，但还是略有发胖。不过在同龄人中，他算是体形保持得好的。他说：“拿我们这种老家伙跟‘小鲜肉’比，那是充嫩嘛。”

两人从桑拿房出来，身体发虚，脚步发飘。卓世民说去喝杯冰啤吧。酒店的草坪上有彩灯搭起来的宵夜区，身份暧昧的妙龄女子穿行其间，一帮年轻人在那里喝夜啤酒听歌。有一男一女两个外籍歌手弹着吉他卖唱，衣着很暴露，动作很夸张。红男绿女，莺歌浪语，随风飘来。兰高荣只往那边望了一眼，就摇头说，我们两个老家伙就别自讨没趣啦。要是小家伙们问：大爷，这么大年纪了，还不早点睡呀？你的脸往哪里搁？

“老家伙就没有夜生活啦？谁说只允许他们有？”话虽这样说，卓世民还是去吧台买了几听冰啤，一些零嘴，拎回房间。卓世民把啤酒和一包火烧牛肉、两袋花生米在案几上摆开，两个茶杯权当酒杯。他在忙乎这些事时，感觉到兰高荣在盯着自己的后脑勺看。卓世民一回头，明知故问：“你想干吗？”

兰高荣抿嘴一笑，右手变戏法般举起一把理发剪，“咔嚓咔嚓”，算是回答。

“真是变态。”卓世民摸摸自己稍有些长的头发，嘀咕道。但还是老老实实地坐下，像个老顾客一样地享受老搭档几十年不变的“星级”服务。

多年来，只要卓世民不是长时间外出执行特殊任务，他的头发都是由兰高荣剪。并不是兰高荣理发技艺有多高超，而是这对老搭档从在警

院受训开始，就一路沿袭下来的习惯。开初只是为了省几块理发钱去喝酒，不惜让自己的头发让兰高荣“坡改梯、梯改坡”地操练手艺，后来卓世民非“兰式手艺”不认。永远的板寸，不变的理发师。那天在褚志的别墅，兰高荣第一眼见到卓世民时说，看看他这个“老叫花子”头发长长没有，不是没有由头的。

一轮弯月挂在几株高大的椰子树上，有稀疏的星星在远方。南国的夜晚自有一种令人蚀骨销魂的气息，尤其是在沙帕这样地方，异域文化无遮无拦，自如呈现。卓世民说口岸刚开放时，这里才叫一个乱。兰高荣说，这就像在看穿越剧，昨天还在贫困的山区南山村，今天就穿越到灯红酒绿的地方来了。两地相距还不到两百公里，都在同一个地区，这差距怎么就那么大呢？卓世民说，所以国家要打脱贫攻坚战嘛。再不这样干，差距只会越来越大。人家搞改革开放时，我们还在打仗。九十年代前后，我们这边不打仗了，我去东部地区出差，感觉我们西南边疆和人家差距也就十来年。你晚人家开放十年嘛，落后点还说得过去。到2000年前后，你再去发达地区看看，发觉我们至少落后了二十年！这差距没有缩小，反而增大了。前些年我又去江苏上海跑了一圈，城市间的差距倒不大了，但我们的乡下，和人家乡村的富足和现代化相比，我想得有个三十来年的差距吧。都是一个国家的人，都在共产党的领导之下，社会的公平、公正，何以体现得出来？一个大上海的小学生怎么能想象和他同龄的孩子，去上学还要走几十里山路？

兰高荣已经忙完手上的活儿了，他不像专业理发师那样，给顾客理完发后要用梳子仔细梳几遍，再用吹风机吹过，让发型有模有样。他用手掌在卓世民的头上轻轻滑动，一一抚摸。手会告诉他自己的技艺达到的某种境界，手甚至还会让他感知到自己的老搭档正在想些什么。

“你确定‘五嬢’犯罪团伙会在沙帕做这笔交易？”

“如果是你，你会怎么选择？”卓世民反问道。

兰高荣摘下卓世民胸前的白围裙（那是他专门带来的），抖掉上面的发楂，收拾好一套理发的行头，良久才说：“如果这里没有接应的，也难。”

“下午玉器店那个经理，是武钢的线人，江湖上的绰号叫‘老生饼’。他常去境外进玉石根雕红木啥的，在那边人脉很广，我们一直在用他。‘老生饼’说境外马七的庄园里最近住了几个国内去的人。轻易不出庄园，很神秘。这个马七真名马洪琪，二十多年前在春城可是个人物，在建筑、餐饮、歌厅等行业充当黑保护伞，自己也有些产业，其主要的收入还是靠开地下赌场。被我们打击过几次。出来后旧习不改，前些年跑到L国的都弄县开了个大赌场。我跟陈厅长和武钢报告过了，陈厅长让我们继续当游客去那边摸摸情况。你明白了吧？明天我们去会会这小子。”

兰高荣不用问，就知晓卓世民跟这个马洪琪打过交道，他不无担忧地说：“你就不怕被他认出来？”

“我当过他大哥嘛。”卓世民狡黠地说。

“哼，就你能耐。”兰高荣不知该说什么好。

“你的判断没错，五孃一个女流之辈，想在这块地盘搞事，更需要‘守护’。她不可能不找马洪琪。”

兰高荣撇一下嘴，“你就那么肯定？”

“就像从兜里掏一支烟。”他把烟叼在嘴上，点上，再补充说，“就像我的头发只能由你来剪。”

一个人的直觉就是上天赐予的特殊才华，是生命中天赋异禀的特殊本领，是生活积累中得到的人生红利。人所拥有的才能，如果足够卓越，年岁又奈之何？才华就是绝活儿，就是那种在合适的环境下自然而然流露出来的东西；才华也是那种非人力可为，有神力相助的品质。你若想阻挡它，就像在春天里让树枝不发芽、花儿不开放一样难。有才华的人总会让平凡的生命充满传奇。

一个人的才华，就是他的宿命。

L国的都弄县离沙帕飞地也就三公里左右，位于一个半山腰平台上。这里森林茂密，气候凉爽。二十世纪初，法国殖民者在山上建了一

些消暑别墅，挖山修路，引来水源，开辟喷泉花园，修建游泳池网球场，当地土著为洋人们提供各种服务，餐厅、酒吧、旅店、舞厅、洋行应运而生。慢慢地这里就成了一个度假胜地。不过到二十世纪中叶以后，这里衰败了。直到本世纪初，我们这边改革开放的风气也影响到他们，都弄县又开始恢复了活力。游客日渐增多，旅游设施也日趋完善。不过它的起步较晚，贫富悬殊大，治理也比较松散混乱。在国内不能做的事情，在这里则可大行其道，给那些亡命天涯的人提供了犯罪的天堂。

卓世民和兰高荣参加的那个旅游团在L国的行程中并没有去赌场参观的项目，在都弄县，旅行社安排有一天半的自由活动。卓世民对兰高荣说，走，今天带你去当一回老赌徒。兰高荣说，反正我身上只有一千块现金，输完走人。卓世民坏笑着说，万一你走不掉怎么办？兰高荣正色道，卓老倌，别玩过界！他感觉得到，一到这种地方，卓世民的每一根毛细血管都张开了，就像雷达开了机，或者像一个老戏骨进入了角色。

绿南亚博彩城在一条坑坑洼洼的公路边。据说这条公路还是“二战”时日本人修的，到现在都还保留当年那个样子，只是路面更破烂不堪。道路两边是高大的椰子树和低矮的香蕉林和竹林，当地百姓的房屋稀疏地散落在田野里，有两层的小洋楼，也有俗称“叉叉房”的土著民居。这种“叉叉房”两边用树木交叉支撑，覆盖上稻草或茅草，从顶一直铺到地，中间搭上横梁铺上竹片，人住上面，牲畜养在下面。远远望去，就像你驾车在穿越时光隧道，一路驶向某个原始部落。

但是，当你从尘土飞扬的公路上下车，进到绿南亚风情城里的博彩大厅时，你又会以为自己穿越到了拉斯维加斯。暑热、灰尘、脏乱以及穷困被一扇明亮巨大的玻璃门挡在了外面，清爽的冷气扑面而来，脚下簇新的墨绿色地毯跟五星级酒店大堂的一样厚，柔和的灯光照射着一张张赌台，赌台上的人民币十万一摞论堆计，每张赌台上至少也有二十多摞。而在这个足有篮球馆大小的大厅里，这样的赌台一眼望不到头。赌台前发牌的荷官个个靓丽可人，身着职业套装，打黑色领带，一步裙裹得线条毕露、楚楚动人；大厅里为赌客们送筹码、递烟送酒续茶的小姐们穿梭往来，打扮得妖娆无比，性感香艳；穿粉红色西装系蝴蝶结的男

侍者和穿绿色西装打红色领带的保镖则巡行在大厅里，既彬彬有礼绅士十足，又眼观四路耳听八方。你要是一举起手中的手机想拍照，身边马上就会站拢两个彪形大汉，轻声提醒你：Please don't take pictures here, sir.（先生，请不要在这里拍照。）

赌场里不乏职业赌徒，更多的是来过一把瘾就走，看看稀奇的各国游客。一般游客换个几百元的筹码，去吃角子老虎机上玩运气。老虎机呼啦呼啦地旋转，筹码哗啦啦地吐出，输赢转瞬间。玩得大的就上百家乐，一百元一块筹码，你买十个上百家乐赌台的话，可能不到几分钟发牌的小姐就会用一把薄薄的木铲，轻松地把你桌前的筹码划拉到她面前了。也有不用买筹码的，直接把钱拍在赌台上，玩十一点比大小。小姐坐庄，每人发三张牌，七点以上为大，以下为小。这种玩法看似最简单明了，但你看看每张赌台上码得小山一样高的现钞，你就知道，几乎都是赌客输得多。

而人家却先搜索到了他们。两个老搭档还在大厅里东张西望、像看热闹的一般游客时，一个浓妆艳抹的美艳少妇带着两个保镖来到他们面前，那女人用柔软的声调说：

“安先生大驾光临，有失远迎，失敬失敬。我家老板请您赏脸去贵宾室喝茶。”

兰高荣心里稍稍一怔，难道我们暴露身份了？他怎么又姓安了？而卓世民似乎早有准备，微微一笑道：“你家马七哥客气了。”他扭头对兰高荣说，“段总，走，我带你去见一个老朋友。”

兰高荣想，好嘛，我现在是段总了。这么说，黑道上臭名昭著的马洪琪自己跳出来了？这个卓老倌啊！

一行人还没有走到贵宾室，一个粗壮矮胖的中年男人从里面迎了出来，双拳一抱，粗声粗气地说：“安大哥，怎么来我地盘上也不打声招呼？看不起兄弟我？”

卓世民抱拳回礼说：“你都看到我了，就是我给你打招呼了。”他指着兰高荣说，“这位是段总，做摩托车生意的。我的老兄弟。”

马洪琪朝兰高荣拱拱手，“安大哥的老兄弟，也是我的哥。安哥段哥，里面请。”

马洪琪将二人引进一个豪华房间，那里面有大班台、沙发、吧台、茶台、酒柜、古董柜，还有一面电视墙，博彩大厅各个赌台上的情况，一览无余。

三人在沙发上落座，马洪琪身后始终站有两个一身素黑、戴墨镜的保镖。有小姐来泡茶，马洪琪手一挡说：“大哥来了，怎么能不喝两杯呢？”

他起身去酒柜那里，找出一瓶洋酒，不无炫耀地说：“大哥，这瓶人头马路易十三，十几万一瓶哩。今天为两位哥哥开了！”

马上有人递来三个水晶杯，马洪琪令人将三杯酒满满倒上，豪爽地说：“两位哥哥，自家人，不多话了，欢迎！我先干为敬！”

卓世民喝了一小口，兰高荣只抿了一下。马洪琪有些诧异地说：“大哥不习惯洋酒吗？”

卓世民笑说：“好你个土豪，人头马有你这样喝的？我看你顶多就是喝茅台的命。”

“茅台我有啊！来呀，开瓶二十年的茅台。”

“得啦得啦，我他妈到你码头上，走得口干舌燥的，水都没有喝一口就开喝。你要把你大哥的胃烧穿吗？”

马洪琪被说得一愣，随后咧嘴笑道：“大哥当年可是好酒量好身手呀。大哥想喝茶，就先上茶，咱哥俩叙叙旧。大哥想下去玩了，我让他们给两位大哥准备好筹码，再找两个泰国小姐，按摩按摩。”

马洪琪看卓世民不置可否，眼里不经意间浮现出一丝怀疑。卓世民也捕捉到了马洪琪的眼神，忙说：“老家伙啦，没兴趣。”

“大哥，你还在穿那身皮？”马洪琪问。

兰高荣心里又是一紧。这两人演哪一出？而卓世民依然神色自若，轻松弹掉手里的烟灰，“你那事儿之后，我还干得下去？”

多年以前，马洪琪在春城的黑恶势力越做越大，警方打击过几次，但都只是打掉马洪琪的外围团伙和一些小喽啰。马洪琪以商养黑，行事谨慎，警方难以取到确凿证据。根据掌握的情报，马洪琪团伙急于在警界发展自己的势力，于是省厅便安排卓世民以一个受到处分、降职警察的身份，发配到马洪琪公司所在社区的派出所当副所长。卓世民通过一个线人引见，很快就和马洪琪从酒肉朋友，发展成马洪琪团伙在警界的“靠山”，道上称为安哥。社会上的一些混混都以能跟安哥喝酒交朋友为炫耀的资本。江湖上传言安哥为人豪爽仗义，为朋友两肋插刀才被发配下来当副所长的。他的做派和处境、为人和能耐，让马洪琪认定卓世民就是社会上所鄙夷的那种“烂警察”。哪个犯罪团伙不希望交几个“烂警察”朋友呢？在黑恶势力上，还有个警界的“保护伞”，这让他们就更加有恃无恐了。

半年以后，马洪琪经营的一家叫“青春演歌台”的歌厅，因为生意太火爆，被一个也是在黑道上混的人物丁三盯上了，试图强行收购，马洪琪当然不会干。双方你来我往过了几招，丁三手下的人来“青春演歌台”砸了几次场子，马洪琪的喽啰也将丁三的一个相好“划了盘子”（破相）。两股黑势力不可避免地要黑吃黑。警方这边已做好了部署，让卓世民加大侦破力度。一个周末的晚上，卓世民忽然接到马洪琪手下马仔的电话说，马总在“皇后会所”被丁三的人“包饺子”了，双方看来要火拼。卓世民立即通知了刑侦局，自己带了两把枪“单刀赴会”。待他赶到“皇后会所”时，丁三坐在一张长桌前，一只脚跷在桌子上，一群满脸杀气的愣小子簇拥在他身边，长短刀、棒球棒、高尔夫球杆等打斗利器摆在桌子上，丁三的人端着三支五连发猎枪，冲着跪在地上的马洪琪。他的手下要么躺地上了，要么和他一样跪着。显然他们已经准备认栽了。

丁三想要染指“青春演歌台”时，卓世民曾受马洪琪之托，约丁三喝过几次酒。因此当卓世民要闯进来时，他们也不敢阻挡。丁三一伙也知道这位安哥的本事，他们既怵他的警察身份，也敬重他在道上的名声。丁三也称卓世民安哥，这些在社会上打打杀杀的浑不吝，对穿制服的

人，还是先天就怕着三分的。

江湖上关于春城两大黑恶势力这次火拼的传闻有许多版本，卓世民最终如何制伏丁三一伙的，他连兰高荣都没有详说过。他只是在后来给上级的案情汇报中说：当我进入“皇后会所”时，马洪琪团伙和丁三团伙第一次打斗已结束，马、丁两团伙嫌疑人计有一人重伤（黄加民，男，24岁，马团伙成员，被五连发猎枪击中腹部，后因失血过多死亡）、六人受伤（马团伙四人，丁团伙两人）。马洪琪及其手下共五人被丁三团伙用三支五连发猎枪指着，跪于屋子中央。为避免更大伤亡，我迅疾掏枪对准丁三，命令他让手下放下枪。我警告他们：做生意要凭真本事，打打杀杀、耍刀弄枪不会有好结果；要闹事别在我的地盘上闹，要打枪没有谁比我更快更准，谁要敢再放一枪，我去车上拿支冲锋枪把你们一个个都突突了。先安排人，把伤者送医院。丁三被我震慑住，要求先签“青春演歌台”的转让合同，再谈其他事项。我为了拖住他们，将两支手枪拍在桌子上，让他们坐下来喝酒好好谈。二十分钟后，市防爆大队和刑侦支队赶到，包围了“皇后会所”，将马、丁涉黑团伙一网打尽。

那一天，卓世民也被赶来的警察缴了枪，戴上手铐与马洪琪、丁三一起押走。那之后马洪琪就再没有见过卓世民。他服完刑出来后，曾经也想找救他命的“安哥”报恩。可是江湖上哪里还有这个人的踪影呢？直到他在监控画面里看到自己的救命恩人，他的第一感受是：威风八面的安哥终于露面啦。当年，他在“皇后会所”一脚踹翻丁三身边的一个马仔，眨眼就两手使枪，一把枪顶在了丁三的脑袋上，一把枪对着屋里其他人。马洪琪经常跟人说起这一段，他说，我闯荡江湖这么多年，没有见过能比我的安哥身手更好、更仗义豪迈的人。

马洪琪相信安哥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他好像感觉到了安哥的落魄。卓世民说“皇后会所”事件后自己被踢出了警界，后来去广东那边做了几年生意，也没有赚到多少钱。前两年生了一场大病，换了个肾，花去近百万才保住一条老命。现在还差着朋友债哩。人老了，不中用了，连药费都付不起啦。

马洪琪当即就表态说：“安哥，我的命是您给的。现在兄弟在这边日子好过了，怎么能忍心看着哥哥受穷受苦呢？安哥，明天就从我这儿拿

一百万走。”

卓世民摇头道：“这怎么行？无功受禄，不能受这情。洪琪，我的为人你知道的。”

当年马洪琪曾多次要给安哥钱，但他从来不要。总说咱们朋友一场，重的是情义不是金钱。有时马洪琪想，这个受到处理的警察可比一些吃公家饭的人好多了。他不贪财，不好色，但喜欢靓车，马洪琪曾“借给”安哥两部车玩。除此以外，他并没有从马洪琪这里拿什么好处。那时安哥经常对马洪琪说，我跟你交往，是看你讲义气、够朋友。男人闯荡世界嘛，就靠的是这个。

马洪琪说：“这样吧哥哥，你来我的博彩城挂个名得了，也不要你多做什么，安保方面帮我出个主意啥的，我开给你百万年薪。”

卓世民笑着说：“你大哥老啦，不比当年了。打打杀杀不是我这个年龄的人干的事啦。”

“怎么会要安哥冲在前面打打杀杀呢。我手下有的是兄弟，家伙也不少，嘿嘿，境外干啥都方便。安哥，被人用枪指着脑袋的事，一生最好就只一次。”马洪琪拿起茶几上的遥控器，输了一串密码，往酒柜方向一摁，酒柜“哗啦”一声往两边滑去，照射酒柜里各种名酒的射灯，现在映射着一面墙上挂满的各式枪械，从美式M-16、AK-47、微冲，到左轮、勃朗宁、格洛克等长短武器。马洪琪不无得意地说，“你兄弟这些年可不是白混的。要干这样大一个赌场，没有点货色怎么混啊？”

就像对人头马路易十三没有多大兴趣一样，卓世民对这些枪支似乎也熟视无睹。他只往那个方向瞄了一眼，依然端坐在沙发上。马洪琪没有等来客人的赞赏，未免有些失望。卓世民探身去茶几上取了一支烟点上，然后才说：

“对了，你在道上朋友多，边境两边情况也熟，我跟你打听个人。”

“只要是中国人，没有我不晓得的。哪怕他是个亡命天涯的通缉犯。”

“五孃，你知道吧？”

马洪琪微微一怔，问：“什么事？”显然他知道此人。

“给这娘儿们带个信儿。”

马洪琪笑了，“安哥，你以为五孃是女人呀？这小子的胡子比我还长。”

卓世民“噢”了一声，与兰高荣对了一下眼神。表面上显得有些吃惊，内心里却在想，难怪警方一直摸不到五孃的踪影，这小子够狡猾的。

“五孃来你这儿拜过码头了吧？他要做的事情想必你也知道。”

马洪琪撇了下嘴，“都什么年代了，还干这样下作的买卖，要挨雷劈的。要不是多年前这家伙帮过我一把，我才不想沾这龌龊事情呢。安哥，你是中间人？”

卓世民说：“受人之托，顺便赚点好处费。兄弟要是想真心帮我，就在这事上助你老哥一臂之力吧。”

马洪琪盯着卓世民看了足足半分钟，才说：“安哥，你不是在帮警察做这事吧？”

卓世民神色自若地道：“我这人，你还不了解吗？有人愿意出钱赎回孩子，有人想要发一笔小财，大家两不相欠。这个世界上的财就是水，总得往低处流一点。”

马洪琪一拍桌子，“大哥你说得对。五孃搞的那个人，据说是青山州的首富。不放他的血，放谁的？有财大家发嘛。”马洪琪又将身子往卓世民这边靠了靠，同时盯了兰高荣一眼，终于还是说，“这位段哥想来也不是外人，我就说话不遮掩了。大哥在这笔买卖中能拿到多少？”

“不多，够我还债。”

“大哥差人多少钱呀，值得冒这样大的风险？”

卓世民淡定地说：“我靠自己的本事挣钱，才心安理得。”

马洪琪举起了酒杯，“安哥，我敬你！”

兰高荣几十年警察生涯中，从来没有干过卧底之类的角色。就像许多警察从警一生，天天朝九晚五地上班，没有遇到过什么危险，甚至连枪也没有放过一次，该升职时升职，该退休就退休，与一个机关公务员无异。兰高荣这几天总是说，我怎么就这么点背呢，退休那么多年了，还他妈要干“深入虎穴”的事儿。他一抱怨，卓世民就会笑咪咪地说，谁叫你是我的老搭档呢？我又没有请你来。

这两天他们住在马洪琪的赌城里，倒真有点“虎穴狼窝”的味道，来来往往的赌客形迹可疑，身份暧昧。一些人挥金如土，一些人为了钱疯狂。兰高荣私下里愤愤地说：这他妈真是个疯人院，再不走我都要疯了。卓世民宽慰他道：你就当这不是一个正常人的世界好了。好在这里各种娱乐设施都很齐全，他们游泳、蒸桑拿、打桌球、按摩，有时也去赌台上玩几把。兰高荣说这日子过得够腐朽的，可让人没有安全感啊。还是我们在金孔雀社区的日子，打打网球钓钓鱼，才是我们的生活。老卓，我们赶快抽身走吧。卓世民总是说，快了，鱼儿就要咬钩了。

兰高荣爱说自己是个“天生胆小”的警察。他缺乏冒险精神，是一个循规蹈矩的好警察。恪守本分，严于律己，违背原则和有风险的事情从来不做。他和卓世民一生搭档，情同手足，办案风格却大相径庭。卓世民入警后第一次出任务，是跟一个老警察去深圳追一个在逃犯，老警察带着卓世民挨家查酒店，居然就在一家旅馆里将那逃犯堵在楼道上。逃犯拒捕逃跑，卓世民仗着年轻，几步抢上前去就将逃犯扑倒了，两人在楼梯口滚成一团，搏斗中卓世民的枪掉到地板上，卓世民去捡枪时，逃犯趁机想翻窗逃跑，卓世民甩手就是一枪，将那家伙从窗口打下来。逃犯腿部中枪，束手就擒。老警察当时就对卓世民这个新警察佩服不已。说你小子胆儿够大的，这种情况下也敢打枪。你那一枪就像打在我的腿上，现在都是软的。卓世民开枪时，楼道窗口边还站着一个给他们带路的女服务员，当时吓得都尿了裤子。

而兰高荣第一次出警，却让卓世民都为他感到脸红。那次他和卓世

民随同刑警队去抓捕一个流氓团伙，他们不在同一个组，兰高荣和一个身子比较瘦弱的刑警搭档。围捕时这个团伙的几个愣小子提着刀子斧头啥的往外冲。兰高荣看到一个又高又壮的大块头拎把长砍刀冲他狂奔过来，他不敢掏枪打，又想我可扑不翻这家伙。他的搭档也在犹豫，好像在等他先上。这怕字当了头，两个警察就眼睁睁地让那小子跑了。紧接着又跑来一个小个子，手上没有凶器。兰高荣想，这小子我对付得了。他和搭档一对眼神，便同时迎了上去将其扑倒。事后卓世民说他，危急关头，你该拔枪时就拔枪，撂倒他再说。兰高荣却有自己的一套说辞，枪掏出来吓唬不了别人，一枪打出去自己先吓着了。卓世民埋汰他道，有你这样带枪的人吗？过去那些江湖上的好汉，身上揣了枪，就拥有半壁江山。兰高荣正色道，他们是打家劫舍的强盗，我们是人民警察。一枪打倒了罪犯，立功受奖，万一误伤了群众，扒马褂蹲大牢。人家要跑就让他跑呗，他躲得了初一躲不过十五，始终都得落入法网。后来兰高荣为救卓世民的急，开枪误伤了群众，他就更不敢轻易摸枪了。没有谁会想到兰高荣这样的高级警官，射击是他的一个永远挥之不去的阴影。当他办退休手续、交回自己的佩枪时，他长长松了口气。他对卓世民说，总算不受这玩意儿折磨了。卓世民比兰高荣早一年退，当时还取笑他说，你退了休，枪就打得准了。兰高荣白了他一眼说，打死我也不会摸枪。

就像卓世民能理解兰高荣的谨慎性格，兰高荣也能包容卓世民的冒险精神。两个性格迥异的人却能一生厮守、相互支撑，这在本地警界堪称奇迹。卓世民经常教训自己的手下，你们别以为自己是带枪的刑警，在社会上就无所不能。要学学人家兰局长，知谨慎，守规矩，不恃强，不越雷池一步，违背条例规章的事情，坚决不做。兰高荣则大会小会上都要对身边的人说，要是论我们警界的标杆，你们就向卓局看齐吧。你们谁要是做到卓局的一半，我这个局长就好当了。尽管没有把握的事，兰高荣绝对不会做，但他欣赏卓世民那种无所畏惧、险中求胜的勇气和品质。

不过欣赏是一回事，做事不逾矩又是另一回事。如果老年的卓世民还想做一匹奔驰的野马，兰高荣就要做那个使套马杆的人，一步一步地把他拉回家。至少，也不要让他撒起欢来忘乎所以，连自己的身体状况

也不顾惜。他对卓世民说，你那啥胰腺不占位了，你的血压啦心脏啦胃啦还都是毛病哩，还真把自己当千里马啊？卓世民开玩笑道，你比喻不当啊伙计，我不是啥千里马，你也不是伯乐。我是老骥伏枥。懂了吧？没有文化真可怕呀卡列宁同志。

卓世民现在的策略是，在关键问题上不跟兰高荣吵，用迂回战术缓解他的担心。其实这老伙计成天跟在他屁股后面，也不容易。人家还不是老老小小一大家人，昨天他老伴儿还打电话来催回家哩。男人出门在外，哪能没有牵挂？

终于等来消息，这天上午，林芳用那个秘密电话紧急致电卓世民，说对方要求中午在L国的都弄县交接。卓世民只是“噢”了一声，好像一切都在他的预料之中。林芳心急火燎地说，都弄县在境外，是L国的旅游地。这帮狗东西可真会找地方。我们该怎么办呀大哥？你现在在哪里？卓世民说我就在都弄县。林芳很惊讶，问，卓大哥，你怎么知道他们会在那里交接？卓世民笑而不答，只说，你告诉他们，必须在沙帕飞地交接。记住，我们不能一味由他们摆布，也给他们一点压力。不一会儿林芳的电话又来了，说对方一点也不让步，否则就撕票。我说我的中间人中午前可能赶不到，最后他们说那下午六点前必须见到金砖。卓世民想了想说，我先接触他们一下，看看情况再说。林芳忧心忡忡地说，这很危险啊卓大哥！那里可是境外，他们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我可不想让您去冒这么大风险。你还是别去，我听天由命了。卓世民听到了电话里传来的啜泣声。他挂断了电话。

卓世民立即跟陈厅长和武钢视频通话，陈厅长说，马上联系国际刑警组织，但走程序至少要一天，你先想办法拖一拖。武钢说我们的警力出不去，那边的警方又让人不放心。我太知道他们的办案能力了，天知道他们会捅出什么娄子来。自己的事情还是自己搞定才踏实。老卓你要把交换地点弄到沙帕来。卓世民回说，我争取吧。陈厅长最后给卓世民的指示是：如事不可为，就收队。千万不要勉强。武钢最后补充说，你提供的五孃的信息，让我们很快查清了他的真实身份了，资料马上给你传来。

五孃真名叫魏振武，也叫魏老虎。江湖上之所以叫他五孃，是因为

这家伙从小到大大一直在男扮女装。在他三岁时，他的父亲因与邻居争水浇地起了纷争，在打斗中落了下风，不但自己挨了一顿打，连媳妇也被打掉了两颗牙。魏老虎的老爹一气之下，在一个月黑风高夜一把火点燃了邻居的房子，将邻居一家五口活活烧死。魏老虎全家从此踏上千里逃亡的不归路。魏老虎上面的两个哥姐，一个死在逃亡路上，一个走丢了。为了掩人耳目，魏老虎的爹从小就将魏老虎男扮女装，头上扎两条小辫，穿女孩子衣服。宁夏、新疆、西藏、甘肃、青海，逃亡了大半个西部地区。流亡路上魏老虎与其父失散，被人拐卖到新疆喀什，跟一个包工头当养子，初中毕业后他便辍学回家，开始混社会。这家伙早早地就开始打流跑滩的生活，操练得心狠手辣，狡诈阴毒。他从前也做过人口贩卖生意，妇女、儿童，境内境外的，有钱赚的事儿都干。前些年他在青海发了一笔横财，回来后隐名埋姓，开始做正经生意，洗白了自己。他在春城开着一家很有规模的装饰公司。表面上看黑道上的事情他再也不染指，但暗地里却在干着他所说的“技术含量”更高的营生——诈骗。魏老虎在生意场上也有不少朋友，熟知地产行情，哪个拿到了某块土地，哪个中标了哪项工程，他的耳目都能探清其中有没有猫腻。然后他带人开着黑色奥迪，穿西装打领带，一身公务员的行头，把那些正要出门上班的贪官堵在家门口，说，我们是纪委的，跟我们走一趟。那些拿了脏钱的贪官听到“纪委”两个字，基本上就吓瘫了。哪个还敢报案啊？因此他在这个道上屡屡得手，动辄上百万计的诈骗金额。他插手依阳阳一案，就因为他判断当事者也不敢报案。按他的话说是“都在阴沟里的人，大家一身（起）黑”。他总是像专叮有缝鸡蛋的苍蝇一样，哪个吃了黑钱，他就来黑吃黑。作案从来见好就收，从不贪大，用人极其谨慎，对手下花钱也大方。在他的装饰公司做正经装修业务的人，从不知道他们老板真正干的勾当。他养一帮贴心骨干，平常也在公司上班，拿工资，对外称“业务联络部”。这帮人都是几进宫的亡命徒。

卓世民叫来兰高荣，跟他大体介绍了情况，说：“你今天就回去吧，让普大卫带他的人在沙帕飞地候着就是了。”

兰高荣说：“想吃独食？你想都不要想。”

卓世民没料到兰高荣会这样爽快，呵呵一笑，“我怕你跑不动。”

兰高荣硬气地回说：“只要还站着，就不躺下。大不了豁出一条老命。”

卓世民拍拍老搭档的肩膀，“小鬼，这个态度不错嘛。”

卓世民又去找马洪琪，说，帮你大哥一个忙，安排我们和五嬢见个面。我的客户要办交割了。

马洪琪眼珠子转了一下，说：“大哥，你都没有带货来，怎么交割啊？”

卓世民说：“我有那么蠢？你告诉那小子，我不见到人质，他见不到货。”

马洪琪踌躇片刻才说：“大哥，你知道我在道上混到今天这个名分，谁对我讲规矩，我就对谁讲道义；谁要胡来，我也就不客气。大哥来之前一个月，有个家伙在我的场子里出老千，我的人就把他的手剁了。大哥别说我心狠，五嬢是个比我更手辣的家伙。大哥一身本事，兄弟我也知道，不过在我的地盘上，大家都讲规矩的话，事情就好办，钱也好挣。其实五嬢早就知道你们在我这儿，五嬢跟我说了，要谈，就去他那里。我这场子也不想沾他的这种馊买卖。大哥你得理解兄弟。”

兰高荣这时说：“马老板，借你一寸宝地，喝个茶，谈桩买卖，有多大个事儿？”

马洪琪说：“这位大哥，你不懂，一行归一行，行行有规矩。我开赌城的，不做其他买卖。”

卓世民想，即便在这里谈，五嬢也不可能把孩子带出来，再说他也想去五嬢那里探探他的虚实。因此他说：“在你的地盘上，哪里谈都可以。”

马洪琪说：“大哥爽快。我们下午就去。不过，按规矩，我得把你们的眼睛蒙上。”

兰高荣有些警觉，“你想干什么？”

马洪琪说：“放心好了。你们在我的保护之下，五嬢不敢把你们怎么样。”

卓世民大度地一挥手，“你去安排吧，半小时后我们出发。”

马洪琪叫来两辆6.2升大排量的五十铃日产皮卡，轰轰隆隆的像开装甲车。卓世民和兰高荣蒙了眼后，被分头安排在两辆车上，每辆车车厢上还站了几个带长短枪的汉子，那阵势就像去火拼。马洪琪跟卓世民一个车，卓世民有点担心兰高荣，怕他稳不住阵脚。刚才上车时，有个家伙想扶他上车，卓世民听到兰高荣高叫一声，你想干什么？人一旦被蒙了双眼，失去对世界的感知，难免会心生恐惧。

皮卡车在盘山公路上颠簸而行，卓世民感觉他们在故弄玄虚兜圈子。都弄县这么小的地方，多年前就在他的作战地图上出现过。哪座山头有多高，道路情况，军事设施，村落建筑，甚至溪流水源，对一个侦察兵来说，早就烂熟于心。马洪琪似乎有点担心卓世民怪罪他，一路上殷勤备至。他主动告诉卓世民五嬢的一些情况。说他有一次背了一包现金，独自来境外买枪，中了人家的圈套，三个强人要强吃他的钱，反倒被他夺过枪来，把那三个家伙一一打倒。道上的人都说这家伙吃相难看，是个不可深交的恶人。

马洪琪边说边观察卓世民，他没有在卓世民的脸上看到一丝波澜，好像这个人干的事与他毫无关系。他双唇紧抿，呼吸平稳。马洪琪小心地问：“大哥？”

卓世民微微一点头，“嗯，刚才打了个盹儿。我睡觉就喜欢戴眼罩。”

马洪琪想，要说深藏不露，可能没有谁比这位当过警察的大哥藏得更深。今早有个小弟来报告说，中央控制室酒柜后面的手枪少了一把。马洪琪不用猜想就知道是他安大哥干的活儿。他只是惊讶：他怎么摸进去的？又怎么知道开酒柜的遥控密码？这个老警察到底有多大的能耐？他今天带这么多荷枪实弹的小弟来压阵，只是为了暗示卓世民：不用在他的地盘上动刀动枪，他可以摆平一切。

勐梭庄园里有一栋法式建筑，据说曾经住过一位法国总督，现在房子已经很破败了，白色花岗岩的罗马柱暗淡无光，大青石雕刻的非洲雄狮缺边少角，黄色墙面斑驳陆离，爬满墙面的绿色植物让整栋建筑阴气森森。

卓世民和兰高荣被带到一间有长条大桌的房间，欧式壁炉、红木地板、枝形吊灯、大吊扇、百叶窗虽然显得陈旧晦暗，但仿佛还在透着往昔的尊贵和傲慢。兰高荣一直在淌汗，胸前的衬衣都湿了，呈现出一团令人尴尬的汗渍。卓世民抱怨道，妈的，还在用二十世纪的古董。马洪琪忙告诉手下的人说，把吊扇开大一点。

一刻钟以后，魏老虎才在几个手下的簇拥下来到会客厅。他戴副墨镜，一脸络腮胡，面色阴沉。马洪琪坐在上首端，拿足了江湖老大主持公道、摆平事端的派头。分头做简单的介绍后，他说：

“两位的来路我就不多说了，都是在道上行走的人，规矩也都懂。安大哥是我景仰的英雄，魏老虎是我的好兄弟。英雄会英雄，好汉惜好汉。肚子里不藏刀，有话就照直说。两位，请吧。”

魏老虎先声夺人，“这位好汉，好面熟。”

卓世民也不示弱，脸上挂一丝无畏的微笑。他目光炯炯，似乎要盯穿对方的墨镜，“没错，我们打过交道。”

魏老虎冷笑一声，“干过警察的人也敢来这种地方。”

卓世民硬硬地说：“没有警察不能去的地方。”然后他话题一转，“我要看到人质。”

“你的货呢？”

“货没有问题。我要先看到那小孩。”

魏老虎把头扭向马洪琪，“老大，有这样的中间人吗？他是来钓鱼的。”魏老虎忽然把枪掏出来，“啪”地拍在桌上，“我们把他做了吧！”他身后的两个马仔都把手摸向了腰间。

“就这胆量还玩枪？”卓世民双手抱在胸前，一动不动。

“放肆！”马洪琪一拍桌子，“枪收起来！我的地盘上，哪个敢动枪？买卖还做不做啦？”

卓世民判断，马洪琪也是这条犯罪利益链中的一环。他才不会仅仅为了江湖义气为卓世民站台。因此卓世民一点也不怕魏老虎撒野。

果然，魏老虎服软了，他有些尴尬地收起了枪，说：“老大，我听你的。但这个老警察，是他妈的好人还是坏人？”

马洪琪说：“你管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他是我的恩人。你就得给老子放尊重点。”

卓世民冷冷地说：“先带我们去看看那小孩，再说下一步。”

魏老虎的嘴抽动了一下。卓世民看清楚了，他浓密胡子下的右下唇角有一道刀痕，下唇肌肉便有些萎缩，嘴就显得歪了。卓世民在广东打拐那次和这家伙照面时，魏老虎用一块花围巾捂住了半边脸。警方多年来通缉五孃的画像，连性别都搞错了，更没有他的嘴有点歪这个特征。血债累累的魏振武，我就要逮到你啦。

魏老虎大约被卓世民盯得有些心里发虚，色厉内荏地说：“不管怎样谈，我要先看到货。”

马洪琪又扭头看卓世民，卓世民淡淡一笑：“我东家早给你备好货了，二十五块金砖，视频上你也看到过的。”

马洪琪问：“那么，安哥，货在哪里？”

卓世民说：“我见到人质，他看到货。”

魏老虎说：“你是来打冒诈（忽悠）的吧？”

卓世民冷冷地说：“我还怀疑你手上没有人质了呢。”

“怎么没有？”魏老虎急切地反问，旋即镇定下来，说，“只是我要先见到货。这是规矩。”

魏老虎的慌乱让卓世民看破，他心里一惊，难道他们撕票了？“马老板，这样讨价还价真没有意思。我受人之托，人、货两清，才能在沙帕交接。这也是我的规矩。”

“不能在沙帕交接。”魏老虎声音一大，就变得细细的，像女声。马洪琪也跟了一句：“就在都弄镇办吧，安哥？”

卓世民对马洪琪说：“你们在这里都有人有枪的，我们两个老人家，两手空空。你认为，公平吗？”

马洪琪有些底气不足，“有兄弟我在嘛。安哥，你不用担心。”

卓世民站起身，俯瞰魏老虎，“这位道上的兄弟，你的大名我也知道一些。我过去是干什么的，想来你也了解。是个好汉都不提当年勇，过去的事情都翻篇了。现在大家都在做这桩生意，有财大家发，有难共同担。别在我面前耍枪，我耍枪是什么样子，马老板晓得。我没那个本事，人家也不会把这棘手活儿交给我。今天你不愿我见到人，我给你一个台阶下，不去看人质了，我回沙帕那边候着。你什么时候带人来，我什么时候交货。”他又转头对马洪琪说，“沙帕镇那家棕榈树酒店是你的产业吧？一切都在你的掌控中，你怕什么？我在那里恭候。”

[1] 飞地是一种特殊的人文地理现象，指隶属于某一行政区管辖但不与本区毗连的土地。如果某一行政主体拥有一块飞地，那么它无法取道自己的行政区域到达该地，只能“飞”过其他行政主体的属地，才能到达自己的飞地。

第九章

33

林芳这天下午参加市工商联举办的一个助力脱贫攻坚的座谈会，与会者都是本地有实力的个体商户，工商联还请了张副州长来讲话。林芳作为青山州工商联的兼职副主席，是当然的主角。会后安排了晚餐，摆了三桌，由朗沙集团请客。聚餐快要结束时，张副州长去隔壁一桌领来一个衣着简约，但看上去很知性的年轻女子，介绍给林芳。说，林董事长，给你介绍个博士，大学教授，一个大才女。正在我们这里搞人类学调查。做学问的人，对指导我们的工作帮助很大。那女子不卑不亢地举起手中的茶杯，说，林董事长，久仰。张副州长言重了，我只是个在读博士，在高校教书而已，下来向大家学习的。请林董事长多关照。林芳当时只是客气地举了举手中的酒杯，说，幸会幸会啊，有事就找我。目光只在卓婉玉脸上扫了一下，都没有超过一秒钟，那态度完全冲她是副州长介绍的客人，她连对方姓甚名谁都没有问。

晚餐结束，林芳已有些微醺，送走各路领导后，她在秘书和傅警卫的陪同下走向自己的车。没想到刚才那个高校老师叫住了她，说：

“林董事长，能借一步聊几句吗？”

林芳回头看了她一眼，莞尔一笑，“抱歉，我还有事要处理。改天吧。”

高校老师愣了一下，尴尬的表情僵在脸上。傅警卫已经侧身挡在她身前，拉开车门让林芳上车。高校老师语速很快地说：

“林董事长我有个扶贫项目想和你好好谈一谈。”

林芳已经坐进车里了，好在她还不失礼貌地摁下车窗，“回头再说吧。”

又是来套钱的。不就是一个在读博士嘛。她想。来找林芳要赞助的文化人很多，从省上到北京的人都有。别看他们有多大的来头，在林芳这样的企业家面前，许多人从不羞于谈钱字。

林董事长的路虎车已缓缓启动，在车窗正要升上去时，在读博士的一句话飘了进来：

“我是卓婉玉，卓世民的女儿。”

林芳就像吞了一块冰。“快停车！”她喊道，然后推开车门，几乎是跳了下来，脸上盛开的热情像春风吹拂过花儿粲然怒放，“哎呀呀，卓博士卓教授，失敬失敬了。对不起啦，看我这什么眼神呀，来来来，快请上车。我们找个地方好好聊聊。”

人一势利眼，眼神何其无辜？卓婉玉坐进车里后，自嘲道：“没想到我还要拼爹。”

林芳亲热地拉过卓婉玉的手，“妹子，不要见外了。我和你爸是老战友呀。”

还是接待过卓世民的那间会所，同样的雅间。林芳一落座就说：“卓教授，你和你爸长得太像了，帅气、精神。”

“小时候我妈常说，婉玉要是长她爸那个样子，就嫁不出去了。”林芳脸上的尴尬，让卓婉玉有报了刚才那“一箭之仇”的痛快，为缓和气氛，她又说，“叫我卓老师好了，我还只是个副教授。叫小卓也行。”

过去，卓世民在办案时，卓婉玉从不会过问，问了父亲也不会说。只有在结案后，如果媒体有报道，卓婉玉也有兴趣，才会大体问一问父亲办案经过，犯罪嫌疑人是怎么一个人，父亲办这案子都经历了些什么，等等。小时候当故事听，工作后权当对社会的某种认知和了解。唯有依阳阳被劫持一案，卓婉玉因为从一开始就介入，就像有一股神奇的推力，让她从怜悯到同情，从同情到社会责任担当。她有一次在电话里对卓世民说，爸爸，让我也来做一次你的搭档吧。卓世民说，好吧，编外刑警卓婉玉同志，你帮我稳住依建光小两口，他们那边有什么情况就随时报告给我。作为父亲最亲密的“搭档”，她当然有资格分享办案的进

程了。

茶过三泡，卓婉玉不再跟林芳打哑谜，她单刀直入地问：“你儿子的病，现在找到配型合适的造血干细胞了吗？”

林芳略微一惊，“你……也知道我儿子的病？”

卓婉玉用早已洞悉全局的口吻反问道：“不然无所不能的林董事长，怎么会遇到那样大的难题呢？”

“卓老师，你也是当母亲的吧？一个母亲可以为儿女做任何事情。你理解吗？”

“理解。”卓婉玉想了想又说，“但不理解你所做的事。”

“你没有遇到这样的难题，你当然不能理解。”林芳给卓婉玉续了一杯茶，放下茶壶后，捋了捋头发，“我给你讲个别人的故事吧，愿意听听吗？”

“愿闻其详。”

“我儿子住在州医院的血液科时，同病房有一个小患者，也是白血病，才五岁，一个可爱的小姑娘。由于医治不及时，她的手和胳膊肿得比大人的还粗。为什么得不到及时治疗呢？她妈妈没有钱。这个可怜的离婚女人，我叫她小靳，人长得小巧清秀，靠做点小买卖为生。小靳也像我一样，为了孩子的病，北京、上海的大医院一趟又一趟地跑，把积蓄和家产几乎都跑光了。卓老师，你大概没有见过患白血病的孩子有多可怜、有多难。病情发作起来两只小手一边扎一个吊针，一个输血一个输液；两个鼻孔里一个下氧气、一个下胃管，下身还插着导尿管。一个成人都受不了这么多管子、针头的吧，何况一个孩子？孩子受罪，大人更难。小靳的难题是，她孩子每月换两次血，一次要用五袋两百毫升的血浆，但是小靳拿不出换血的钱。她只有靠卖自己的血，再去买医院的血。她卖一袋两百毫升的血给医院，只能得到七十二元，而医院卖给她孩子的血，则翻了一倍的价，每袋血浆要一百四十四元钱。做一道简单的算术题，小靳要抽自己十袋血卖，才能换回输给自家孩子的五袋血。是不？这就是母亲。这就是用血换来的母爱。我见到的小靳，就像一个

快被‘吸血鬼’吸干了的人，面无血色，骨架上撑了一张皮，人像一张薄薄的纸在病房飘来飘去。”

卓婉玉轻轻叹了一口气，抽出一张纸巾擦眼睛。“太不容易了。”

“这还不算最难的。我对小靳说，你女儿的输血费我包了。但我救得了人家一时急，救不了人一条命啊。骨髓库里找不到能配型的造血干细胞，那孩子最多能挺两三年。医生劝小靳说，你还年轻，最好再生一个孩子吧。脐带血配型成功的几率很高的。可是，找谁帮她生一个孩子？前夫吗？这无异于将小靳推向火坑。因为她的前夫是个人渣、浪荡子。喝酒、赌博、打架、乱搞女人。他们闹离婚时，这个家伙连老岳父都敢提刀去砍，还把岳父岳母的家也砸了。小靳对我说，他就是只吃人的老虎，为了救我女儿，我还是要去。小靳回到前夫身边时，刚好前夫的老爹中风瘫痪在床上，小靳一边在老人病床前尽孝，一边把自己当性奴，任那个早就让她恨之入骨的男人糟践，同时还要跑医院照顾女儿。半年多以后，小靳为老人送了终，又怀上了孩子后，才收拾几件简单的衣物，再次离开那个禽兽不如的男人。她回自己的父母家生下了老二，又用生老二的脐带血为老大成功配型出造血干细胞，救活了老大。你说说看，一个女人得有多粗壮的神经，才能克服这些难关？唉，我真是既羡慕又佩服小靳呀。一个当母亲的人，为了救孩子，什么事都能做，都敢做。”

“可是，总不能因为自己生不了孩子，就去抱走别人的孩子呀？”

“你……哼！”林芳有些恼怒，把手中的茶杯重重地往茶台上一墩，“卓老师，你没有资格来对我做道德审判。”

卓婉玉并不为林芳的威势所压倒，不急不缓地说：“林董事长，我也讲个别人的故事，你愿意听听吗？”

“讲吧。”

“多年前，有一对壮族寨子里的年轻人，他们的村庄在大山深处的坝子里。小伙子的父亲死得早，十来岁他就下田驾犁了。长到十七八岁时，小伙子已经是远近闻名的种田能手——如今，你很难找到像这个小

伙子那样会种田的年轻人。姑娘的家离小伙子的寨子不远。他们在一次三月街上情定终身。林董事长应该赶过这样的‘花街’吧？阳春三月，风和日丽，漫山遍野的情歌像阳光一样温暖灿烂。有备而来的小伙子身藏一枚煮熟的红鸡蛋，就像怀揣对爱情的向往，在人海歌潮中寻觅那个让他心动的身影。那个时候，他相信红鸡蛋能够给他带来爱情。在歌圩的茫茫人海中，一个姑娘手里同样也有一枚红鸡蛋，她张开手心，像敞开自己的芳心一样，让小伙子用自己的红鸡蛋碰破了她的红鸡蛋。她喂给他蛋黄，他喂给她蛋白。蛋黄代表忠诚，蛋白代表贞洁，一生的情缘就这样定了。”

“美好的爱情故事。”

“我学的专业是文化人类学，我关注壮民族社会的人文历史、神话传说、宗教巫术、原生态艺术、社会习俗、婚姻家庭等。这样一对壮族青年，是我很好的一个研究样本。他们成长于改革开放的年代，既背负着本民族的文化负荷，又接纳了新时代的现代文明。乡村与城市，神话和现实，传统与现代，在他们身上融为一体。一个驾牛犁田的种田能手，渴望的是摩托车和小汽车；在三月街唱山歌情歌的青年，向往大都市的繁华与喧嚣。而乡间祭司们的祭祀台前，除了老人就是少不更事的毛头小孩；乡村里冷冷清清、暮气沉沉，很难听到年轻人串寨子撩姑娘的野性情歌了。市场经济的洪流滚滚而来，贫富差别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犹如LV包里装着泡萝卜，满身名牌华服里面穿了打补丁的内衣。”

“哈哈，我的爱马仕包里就装过泡萝卜。喜欢那一口。”

“这并不好笑，这就是我们的现实。”卓婉玉饮了口茶，“许多家庭多年来还在拿泡萝卜当主菜。比如刚才提到的那对青年，他们的初恋像电影里那样美好浪漫，但这个小伙子当初甚至连提亲的彩礼钱都凑不齐。于是他们相约出来打工挣钱，用自己的力气换来明天的幸福。他们来到一家矿山，未婚先孕。矿山上不允许他们生下这孩子，除非他们离职。当然，按照当地壮族人的习俗，他们这种情况是没有脸回到自己的寨子的。这时，有个中间人出面，说服他们把这个孩子生下来，抱给一个愿意养的人家，还答应给他们一大笔钱。这对被命运捉弄，或者说，被权势、金钱套牢了的年轻人，就这样走出了人生第一步错棋，然后，就步

步错了……还需要我讲下去吗？”

林芳双手抱在胸前，冷冷地说：“不用了。你想说明什么呢？”

“我想说的是：人不应该拉低自己的道德底线。不管是出于何种原因。”

林芳争辩道：“你错了，我们有自己的底线。没有底线的是那帮趁火打劫的歹人。一开初，我们并不想伤害到任何人，包括依建光夫妇。如果不出那场意外，我们会给他们丰厚的补偿的。”

“林董事长，你们身家过亿，依建光夫妇不过是进城打工的农民工。你认为你有足够的资金来购买你的养子……”

“是我儿子！”林芳不客气地打断她。

“哦，对不起。你们相信有强大的财力来购买你们的儿子所需要的造血干细胞，就像买一件奢侈品一样随心所欲。不管采用哪种方式，不管是否践踏了法律和道德底线，你们都认为用钱可以摆平一切。可是你想过没有，一个家庭的完整天伦、亲情和爱，一个孩子纯洁无瑕的童年，是金钱可以补偿的吗？依建光夫妇受此打击后，心灵受到的创痛，该用什么来抚慰？依阳阳眼中飘过的一丝恐惧的云翳，弱小心灵里堆积下来的阴影，又该花多少钱来医治？如果你觉得用金钱可以占有一切，为富不仁，这跟那些用暴力来劫持了依阳阳的歹徒们又有何区别？五十步和一百步的差异而已。”

林芳不辩了，低头给自己续杯，喝茶。一小杯茶也分几口才慢慢咽下，仿佛将卓婉玉凌厉的诘问也艰难地咽下去了。

“跟你对话，比和你父亲聊天艰难多了。”林芳俯身来给卓婉玉续茶，语气缓和地说，“你父亲跟我谈法律，你跟我说道德良知。”

“我们各司其职吧。我相信林董事长还是个良知未泯的人。刚才你说到的那个小靳，你佩服她作为母亲的坚韧，你愿意为她慷慨解囊。可是，面对依建光，你的良知又到哪里去了呢？他们不是和小靳一样，是社会底层的弱势群体吗？”

林芳底气不足地说：“在救我儿子的命这个问题上，我高尚不起来。”

“私利面前，人的操守，只要做到正常，就是高尚了。我认为一个人的道德良知，应该是妥妥地放在一个不高也不低、不轻也不重的位置上。扪心自问时，不脸红心跳就成。做到这一点，并不难。对吧？”

“同意。”林芳捡起茶台上的一颗橄榄果，塞进嘴里，“我们反常了一次，就吃到苦果了，正不知该如何‘消化’。你以为我没有负罪感吗？依阳阳被劫持后，我就没有睡过一次好觉！”

“我相信依阳阳肯定是被解救回家的，有我父亲出马，这个问题我一点都不操心。我担心的是：依阳阳回家后，你和依建光一家怎么和解？”

“是呀！”林芳禁不住一拍茶台，她倒真没有好好想这个问题。依阳阳一回家，依建光知道了案子的前因后果，儿子林褚承还能从她那里得到造血干细胞吗？更糟糕的是，林褚承的真实身份大白于天下，他还能做她的儿子吗？她瞪大眼睛问卓婉玉：

“你刚才说什么？和解？”

“你家和依建光家不和解，你怎么救儿子的命？你又如何才能完成自我的救赎？”

这个卓老师不简单。“是呀，救赎……那么，请问，我该怎么做？”她今晚第一次用请求卓世民的口吻，向卓婉玉求教。

“勇敢地面对真相，求得谅解。”卓婉玉一字一句地说。

第二天，林芳征得警方的同意，随卓婉玉一起去汤谷寨。武钢考虑到在青山市人多眼杂，犯罪团伙的眼线多，放林芳去村寨，也许地广人稀的地方，好“钓鱼”。他对在沙帕飞地的交换计划也持怀疑态度，那里风险太大了，最好还是在警方能够完全掌控的环境下。不排除对方也在声东击西，武钢不能不多几手准备。当然林芳并不知道警方的部署，她只是按卓婉玉的要求，轻装出门，没带秘书，也没带警卫。她做好了负

荆请罪的心理准备。

卓婉玉还把叶晓阳也一同拉去，还告诉他说朗沙集团的董事长林芳要随我们一起去。叶晓阳当然知道林芳在青山州的实力，他只是有些奇怪地问卓婉玉，老同学，你来青山州没几天，怎么到处都有朋友？

这天下午，依建光夫妇正在稻田里打农药。依建光戴顶草帽，裤脚高挽，农药箱背在背上，韦小香在田埂边兑药水。天上的太阳很炽热，齐膝高的稻秧之上热浪滚滚。韦小香看见一个穿着牛仔裤、白色短袖T恤、背一个精巧的双肩包的城里女人，东张西望、期期艾艾地向他们走来，像是迷失了方向。

“大妹子，在打药呢！”那城里女人主动招呼道。

韦小香惊异于这个城里女人的漂亮，她并不妖艳，也无浓妆，但却美丽得看不出她的实际年龄。她的脸上挂着谦和、迷人的微笑，韦小香一下对她有说不出原因的好感。她说：“大姐，要去寨子里吗？先过来喝碗凉茶。”

田埂边有一个硕大的锑壶，提把上还系了根绳索，显然是从家里煮好了茶挑来的。韦小香又从一个背箩里拿出一个碗来，从锑壶里冲出琥珀色的茶水，说：

“大姐，山里采的凉茶，清热解毒。”

林芳本来想说，我包里有茶杯。但她还是接过了茶碗，两个女人四目相对，林芳的目光慌乱地逃了。她先喝了一小口，凉茶果然苦凉、甘甜。“好茶。谢谢。”林芳说。

依建光在稻田里停止了劳作，转过身来看着她们。林芳明知故问，这是你家男人吗？韦小香回说，是的。林芳又问，是你家的田？韦小香说，不是。是我舅舅家的，我们来帮忙，我们的田早租出去了。我们是在城里打工的。大姐，你是来旅游的还是来串亲戚？

林芳看着韦小香朴素的笑脸，心想卓婉玉说得不错，他们是很招人喜爱的一对小夫妻。上午林芳还心有余悸地问卓婉玉：他们不会打我的

耳光吧？卓婉玉说，我不敢保证。你要求得人家的谅解，自己得先拿出姿态来。

林芳这时想，如果真挨他们的耳光，我也活该。

韦小香看到林芳在发愣，又问：“大姐你是下乡的干部？上午村长通知说有县上的干部要来寨子里。”

林芳轻声笑了笑，尽量显示出善意和亲昵，“妹子，我不是下乡的干部。我同卓婉玉卓老师一起来的。她正在你外婆家哩，我和她是很好的朋友。”

韦小香有些吃惊，她冲田里的依建光喊：“建光，婉玉姐来家里了。这位大姐跟婉玉姐一起来的。”

依建光“哦哟”了一声，说婉玉姐怎么不打电话来说一声呢？走走走，回家招呼客人去。

林芳忙说：“你们把活儿干完，不好耽误你们的。”

但这小两口说，田里这么热，哪里能让客人遭这个罪？依建光上田埂来，几下洗净腿上的泥，麻利地收拾好打药的农具。他们边走边聊，韦小香还不断回过头来说：

“大姐，田埂上泥多，都把你的鞋子弄脏了。真是对不起你家了。”

他们回到韦小香外婆白桃花家时，卓婉玉和她的同学叶晓阳正在院坝里翻阅一册发黄破旧、用壮文书写的《祭祀太阳古歌》，乡里和村上的干部都围坐在一边。白桃花和卓婉玉的解说，让叶晓阳啧啧连声。看到林芳进来，叶晓阳忙起身，让她坐到自己身边，说，林董，你来看看这个，是个宝贝呢。

依建光上次跟卓婉玉进城时见过叶晓阳，知道他是副县长。他悄悄问身边的人，这女人是干什么的？回答说，县长带来的大老板。

人们还在谈论寨子里祭祀太阳的事。汤谷寨的村民小组长说，这两年已经有一些城里人来看热闹了。尤其是那些搞摄影的，用胳膊长的镜

头对着汤谷河里洗澡的女人们照。害羞啰。招都招呼不住。听说还有一张照片得了什么奖。乡长也说，要是能拉来点投资，把寨子里的道路加宽、铺成水泥路面，再把寨子里的房子整治一下，开客栈饭馆，咱们的汤谷寨就热闹起来了。

叶晓阳问乡长：“你们测算过没有，大约要投多少钱？”

年轻的乡长挠挠头，“少说也要一百万吧。”

叶晓阳又问：“你们想过招商引资没有？”

乡长答：“找过几拨老板来看过了，他们说寨子里风光倒是不错，但是没有能吸引人眼球的东西。”

卓婉玉接话说：“那是他们没有文化眼光，看不到一个壮族寨子的民族特色。”

叶晓阳说：“这么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不发掘整理出来，为乡村振兴服务，真是可惜了。要是能把汤谷寨的女子祭祀太阳的民俗活动重新打造，政府出面组织，民众自发参与，作为一个民俗文化节推广，走文化和旅游相结合的路子。有了文化品牌，就会有名气，有了名气，便会有人气。人气聚在一起，乡村就有活力了。”

乡长一拍大腿，说：“对呀！还是叶县长看得远。平常她们祭祀太阳时，四乡八邻都会来一两千，搞成文化节，那还不得来一两万人？”

卓婉玉说：“看看，这就是民族文化的魅力！”

叶晓阳说：“你们有信心，县里就支持你们干！”

林芳这时说：“叶副县长，把这里当旅游小镇打造的话，至少要五百万吧。我的意思是说，投入最好一次到位。”

叶晓阳说：“当然，搞乡村振兴建设，投资多多益善。但主要看政策、看时机、看人。所谓天时地利人和嘛。林董有什么好建议？”

林芳看看卓婉玉，又在人群中找到依建光，她看到了他眼光里的期

待。好吧，救赎的时刻到了。林芳清了清嗓子说：

“我刚才在这个寨子里走了一圈，真是山清水秀的好地方。卓婉玉老师之前给我讲了许多关于这个寨子里的事情。我没有多少文化，但我相信文化就是一个企业、一个地方的魂。我是做企业的，企业讲形象，产品树品牌。刚才叶县长提到要打造寨子里的壮族文化，通过旅游来振兴乡村。我想这就是要把一个寨子作为产品整体包装出去。我去过很多旅游景点。有些地方无论是文化特色还是自然风光都不能跟我们这个寨子相比，但是人家干得红红火火。没有特点，你做得与人不一样，就是特点；没有资源，你开动思路，也可创新出某种‘资源’。这就说明人家的观念比我们先进。我们常说，不是输在实力上，就是输在观念上。而我们边地人，往往输在观念上。刚才我在田里遇到一对年轻人，喏，就是他们。”林芳指着依建光夫妇，对叶晓阳说，“他们进城打工十多年了，聪明能干，视野开阔，还在城里开了店、站稳了脚跟，已经不是单纯的种田人了。”

叶晓阳往依建光夫妇那边看了看，说：“我认识他们的。我们要搞乡村振兴，需要这样的年轻人回乡创业。”

卓婉玉插了一句：“林董事长如果来汤谷寨投资的话，会聘请依建光来帮你做事吗？”

林芳会心一笑，说：“只要他愿意。”

叶晓阳冲依建光问：“小伙子，你愿意回来吗？”

依建光显得有点突然，搓着手不知该如何回答好。他身边的韦小香捅了捅他的腰：“你站起来说嘛。”依建光站了起来，稍稍平复了自己的情绪，说：

“我没有刚才这位大老板说的那样高的本事，我在春城开的那家小店，做到今天也不容易。社会复杂，我可不想再被人骗来骗去的了。”

林芳一下愣住了，期待的笑容僵在脸上。卓婉玉也一时不知该如何说好。依建光这是乱军阵中无意放出的一枪，还是有的放矢？叶晓阳不明就里，仍然笑呵呵地说，年轻人，没有你想的那么复杂。有政府主

导，企业参与，政策又那么好，你就相信我们好啦。

叶晓阳开完调研会就回县城去了。依建光夫妇留卓婉玉和林芳在家里吃晚饭，林芳说初来乍到的，就在人家家里吃饭，怪不好意思的。我们去镇上吃吧，我请客。但卓婉玉说，林董，壮族人好客着哩。我还想喝韦小香家的新米酒，相信林董也会喜欢。

这注定是个请罪之夜了。林芳想。晚饭时，卓婉玉的话像天上的星星一样繁多，乡下城里，文化风物，人生命运，甚至她在大学时期的生活，忽而兴致勃勃、滔滔不绝，忽而自说自话、欲说还休。在敬客人酒时，依建光从开始称林芳林董，到后来林芳要求说，叫林姐吧，我们现在是朋友了。依建光羞涩地一笑，林姐……哦，我还没有过姐呢。林芳说，你现在有了。

她当时想：要是在得知林褚承得病之后，就有这样的一个夜晚，何至于有今天？

但有些过往，还是绕不过去的障碍。当依建光夫妇得知林芳就是朗沙集团的董事长时，韦小香顺口问了一句，我们还在朗沙锑矿打过工的，不晓得是不是跟林董的公司是一家？林芳回答说，是的。依建光顿时面有愠色，韦小香像说错了话的小姑娘，眼泪包在了眼眶里。饭桌上气氛顿时尴尬起来，连卓婉玉也找不到话可说。看得出来，尽管十多年过去了，但在朗沙锑矿的那段经历，仍然是这对小夫妻永远的痛。

晚饭后已是繁星满天，蛙鸣如诉。远山的轮廓像一头卧伏的老牛，无言注视着宁静的村寨。卓婉玉在饭桌上新米酒喝得猛，现在显得有些不胜酒力，她说我先回房间躺一会儿。韦小香家前年起的两层新楼房，楼上有四间客房。韦小香把平常他们回家来住的房间让给林芳住。她在铺床时，忽然看到了枕头边的一双红色的小皮鞋，是上次回家给依阳阳买的。曾外祖母大概舍不得给阳阳穿，那鞋还簇新，连鞋底都是干干净净的。那两个骗子来寨子里给依阳阳拍片时，阳阳在电话里曾跟她爸说要穿这双新鞋子。依建光也答应了，还说我们阳阳那么小，就晓得要在电视上臭美了。新皮鞋犹在，女儿却不知在何方。韦小香把皮鞋捧在怀里，一时就把持不住自己，泪流满面了。

林芳默默地站在韦小香身后，也在无声地流泪。林褚承第一次住院以后，家里便空虚寂静得可怕。她不敢轻易去儿子的房间，不能听别人说起孩子的话题。有一天保姆要把林褚承平常喜欢放在走廊上的一辆山地自行车挪开，恰巧被林芳撞见了。她大喝一声：你要干什么？保姆一时被吓蒙了，嘟哝道：你不是说，以后不让承承骑车了吗，怕他摔倒。林芳当时就失控了，哭喊着说，你给我放回去！谁说承承不能骑车了？

天下当母亲的，都情同此心吧？

但愿他们能理解，我也是个母亲。

这个夜晚就像一条深邃漫长的隧道，故事的讲述者和倾听者都跋涉在由泪水和悔痛交织的泥泞里，迷失在岁月和命运相互纠缠的迷宫中。从两个母亲将心比心、促膝长谈，到年轻的父亲抱头无言、愤懑呜咽。真相虽然让人感到残酷，却减轻了掩盖真相的负罪感。

酒醒之后的卓婉玉从楼上窗户里望出去，看到三个人坐在凉爽的院坝里，圆竹桌上有一壶茶，茶水已冷，却无人续添。他们的身上映射着星星微弱的光芒，像黑夜中的探路者。

卓婉玉来到他们身边时，依家两个孩子曲折的命运故事已经讲完了。林芳的勇气让卓婉玉惊讶，原来的计划是待天明后，她们带依建光夫妇去州医院看望病床上的林褚承，然后将真相全盘告诉依建光夫妇。

卓婉玉感到宽慰的是：依建光没有跳起来去抓砍柴刀，韦小香也没有扑上去打林芳的耳光。他们像从一个惊天的骗局中醒来，不仅气愤自己被骗，更惊讶于自身也是这悲剧中的一环。如果说解铃还须系铃人，当初他们也是参与系上那“命运之铃”的一环。因为贪婪，因为怯弱，因为年轻，因为贫困……依建光只会拼命抓自己的头发，不会吧？不会这样复杂吧？他不断说。韦小香泪水涟涟，林姐，怎么可以这样？林老板，你们有钱，也不能这样做人吧？我女儿那么小……

卓婉玉能做的事就是两边宽慰，阳阳能找回来的，林褚承的病会治好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晨鸟唤醒了黎明，曙光点燃了山峦。太阳在黑暗中走了一遭，在你

洗把脸的工夫，它又以全新的面孔跃上天空。四人驱车前往州医院，一路无话。当依建光夫妇隔着无菌病房的玻璃，看到了那个浑身插满管子、戴着氧气罩、躺在病床上的孩子时，他们以为这是一场噩梦。一手养大的女儿还没有找到，十几年前被人抱走的儿子却和他们有如阴阳两隔。这孩子有一个硕大的头，剃得光光的，苍白的脸毫无血色，插着输液管的胳膊，如一根木棍一样瘦硬，几乎分不清哪是皮、哪是骨头。尽管盖着白色被单，但被单下面就像没有一个人的躯体一样。

“一阵风都能把他吹走。可他并不是一张薄薄的纸……”

林芳站在依建光、韦小香身后，话语一出，眼睛已经红了。韦小香身子晃了晃，眼看着就要出溜到地上，和林芳并排站在一起的卓婉玉一把搂住了她。但卓婉玉竟然抱不住她，林芳赶紧搭了一把手，两人合力将韦小香撑住。卓婉玉喊：“小香、小香……”

依建光仍在发呆，目光似乎被病房里的那个孩子黏住了。直到两个护士赶过来，把已经昏厥的韦小香用一辆手术车推走，他才仿佛从一场噩梦中醒来，瘫坐在走廊上的一张椅子上，仿佛他当年失去的不是儿子，而是魂。

“你们怎么把我的儿子养成这个样子？”他喃喃说。

林芳坐到他身边，眼圈红红地说：“小依兄弟，对不起，请你原谅我吧。他是你的骨血，也是我的孩子。我们共同的儿子。你不知道我有多爱他。要是我的血能救我儿子，我愿意抽干我全身的血。可是不行啊小依兄弟！我们当初把承承抱来时，就发誓要给他全世界最幸福的生活，我们也要做他最完美的父母。你知道承承母乳喂养到多大吗？八岁。奶妈都换了九个！但是啊，这世界上有些东西，不是用钱就可以掌控的。我们太自私了，不想让他知道自己的身世。可是命运不答应，它始终是公平的呀。它惩罚了我们的自私，用一场夺命的病，让承承去找回自己的血脉……”

“华孃孃，你看到蒲公英的宝宝了吗？”

“阳阳，蒲公英怎么会有宝宝呢？”

“蒲公英的球球房子里，住了好多的宝宝。房子被你搞破了，蒲公英宝宝就没有家了。”

“是风吹走的。”

“华孃孃，蒲公英能飞多远？”

“很远很远吧。”

“蒲公英能飞回家吗？”

“蒲公英，没有家。”

“你骗人。蒲公英有家。”

“好吧好吧，就算蒲公英有家。”

“华孃孃，我要蒲公英宝宝回家。我要你把吹走的蒲公英宝宝找回来。”

“阳阳，别闹啦，听话。”

“你不把蒲公英宝宝找回来，我就不吃饭。我不吃饭，那个叔叔就会来打你。”

“你不听话，我就先打你。手心伸出来！”

“.....”

“不准哭！哭了就不准看《喜羊羊与明日女王》。”

“我不敢了，华嬢嬢。”

“阳阳乖。”

“华嬢嬢，你什么时候带我回家呀？”

“快了。阳阳要听话，华嬢嬢很快就带阳阳回家了。”

“华嬢嬢，你不要骗我呀。”

“华嬢嬢什么时候骗……过你吗？”

杨翠华见到依阳阳之前，这孩子已经被吓得没有魂儿了，整夜哭闹，不吃不喝。赵老四这才想到了她，急慌慌地将她从浙江招来。但杨翠华没有想到再度“出山”带的这个娃竟然这么大、时间会有这么长，更没有想到这番重操旧业，会让她走上一条不归路——至少她担心，这一次她是很难活着回去了。

谁不是一棵随风飘逝的蒲公英？蒲公英有家可回吗？杨翠华没有答案。

杨翠华和赵老四早年曾经合伙做过两单拐卖孩子的生意，白天在路上扮成带孩子出远门打工的夫妻，赵老四随身带着结婚证、户口本、出生证等假证件，晚上在某个小旅社，把拐来的孩子哄睡后，赵老四就会爬到杨翠华的身上。论年龄，杨翠华可以当赵老四的姐，但这个家伙油嘴滑舌、野蛮粗鄙，是个毫无底线的同案。赵老四第一次得手后，杨翠华曾哭着说要去告他。这让赵老四差点笑掉大牙，他说你去告呀，我们可是穿着连裆裤的哩。

带上依阳阳后，杨翠华才慢慢明白，这单生意跟过去干的不一樣。这是绑架勒索呀！她私下里这样问赵老四，结果被他打了一巴掌。你不想活了？在钟哥这里，说错话是要吃苦头的。

杨翠华是在这条道上混过的人，在监狱里待过，出来后又在四海为家讨生活，她再不是一个边地的普通农妇了。赵老四混了这么多年，别看穿了一身真假莫辨的名牌，人也长得人模狗样了，但还是一个跑腿打

杂的马仔；那个身上有刺青的钟哥，身后常常跟着一个五大三粗的平头小弟，派头十足的样子，他也并不是这个团伙的老大。真正干这种事情的老大，孩子的面都不会见，就像那些大毒枭从不吸毒一样。钟哥带着三辆车一路护送着她和孩子，从省城到了青山市，又从青山市到了西关县，再到沙帕飞地，然后又偷渡到境外，住在一个写着曲里拐弯外文字的度假山庄里。大门有带枪的武装守卫，庄园里除了赵老四、钟哥这种人，其余的都是些肤色黄得发亮或者发黑的外国人。这阵势，杨翠华过去只在影视片中看到过。她想：我这是落入狼窝了呀。

杨翠华来了之后，孩子逐渐安静下来。一个孤立无援的孩子，温暖和爱如果不能从母亲那里得到，一个陌生的怀抱至少也可以提供一点安全感。杨翠华一步步地在依阳阳心里建立起了信任感——除她之外，这可怜的孩子还能依赖谁？依阳阳是个很乖巧的女孩，从小就知道察言观色。至少她认为这个新来的华嬢嬢比那些动辄就凶她的男人们和蔼可亲一些。华嬢嬢说她是妈妈的朋友，是来带她回家的。那些拍电视的叔叔对她不好，是因为她的表演没有让他们高兴。杨翠华对孩子说，只要你听华嬢嬢的话，我们很快就回家了。她和孩子一起做游戏，在平板电脑上看动画片，还给依阳阳买来一只小仓鼠，让她饲养。有时杨翠华看到专心喂仓鼠的依阳阳，也会心生恻隐之心：这可怜的小女孩，就是大人们的仓鼠啊。

杨翠华对孩子的情感，亦邪亦正，这世界上没有几个女人能有她这样分裂。她既冷酷无情地倒卖过别人的孩子，把孩子抱走时就像抱走一头猪崽；她也痛尝苍天的报应，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骨血被死神一把夺去。而且，还不是一次。

在和依阳阳相处的这些时日里，杨翠华不知不觉地就有了又当一回母亲的感觉。依阳阳虽然是个女孩，但除了头上的两条小辫，依阳阳怎么越看越像曹进城了呢？她说，阳阳，华嬢嬢腰疼，给我递张凳子来。那孩子就乖巧地搬来一张小板凳。凳子塞到杨翠华身下，还要认真地挪正，然后仰起小脸看她。杨翠华那时会出现幻听：是儿子曹进城在说，妈妈，你坐。有天晚上她带孩子一起躺在床上看《奥特曼》，每到一集的片头和片尾，依阳阳便会跟着唱：“我不是奥特曼，但我不要不要平凡。”杨翠华一下就崩溃了，把孩子紧紧搂在怀里，泪流满面地说，阳

阳，别唱了。求求你别唱了！

这种时候，她会想起自己的罪孽。本来已经洗干净了，但它就像随时折磨她的腰病，如影随形，永不断根。皮肉之伤，尚可痊愈，灵魂之溃，难以收拾。你往昔造孽太多，现在终将死在这罪孽上。死在何方土地上都不知道，收尸的人都不会有。这就是现世报呀！只是当报应降临之时，谁也不会想到它会来得那么迅猛冷酷、毫不留情。杨翠华相信，等他们拿到钱后，这帮心狠手辣的人就会杀掉小孩和她。她现在不敢想那许诺的二十万了，一个命该赶马做小买卖、靠辛劳和汗水挣来温饱的人，横财便是横祸。

杨翠华想得越明白，就越冷汗直冒。她得为自己找一条活路。

这个山庄占地约一百多亩，位于半山腰上，周围是木质栅栏，间种一些带刺的植物。山庄里有七八栋老旧的洋房，杨翠华他们住的这栋主体建筑是青砖红瓦的别墅楼，还有一些简陋的干栏式吊脚楼。山庄外面看上去戒备森严，里面其实很自由。杨翠华白天可以带孩子出来透风，在草地上捉蚂蚱、抓蜻蜓、采摘野花啥的，没有人会过问。大约赵老四他们认为，一个农妇在这异国他乡，语言不通，又无交通工具，即便放她出去也跑不远；而山庄的主人对他们客人的事情又不闻不问。

杨翠华带着孩子住在二楼的一个套间，她们住里间，赵老四住外间。有时赵老四喝了酒，会摸进来和杨翠华聊天，真真假假地聊聊这二三十年来打流跑滩的生活。服刑、改造、做生意、离婚、漂泊不定、妻离子散；有钱时山吃海喝、挥金如土，无钱时举债度日、寅吃卯粮。赵老四有时也会说些肉麻的话，讲他们的从前，不谈感情，只津津乐道于肉体回忆。说你这样的女人勤快又能干，抱在怀里肉多还得劲。我那时想，哪个狗日的男人有这个福气啊？这种时候，他的眼睛还会在杨翠华的身上瞄来瞄去，像扫描艰辛的人生在一个女人身上留下来的松弛、臃肿、衰败和不堪。杨翠华也算个老江湖，知道自己虽然没有年龄优势了，但在赵老四这样的老男人的目光里，她的长处在哪里。男人的色心稍一蠢蠢欲动，她便一目了然。她总是在赵老四想要动手动脚时，就及时打住他的妄想。说快回去挺尸去啦，惊动了孩子，看你跟姓钟的怎么交代。赵老四只得骂骂咧咧地回自己屋子。当然，杨翠华最为关心的问

题，却总是问不出一个所以然来。赵老四总是说，外面的事，你不要管。看好孩子就是。

钟哥带人进出山庄几次了，每次回来脸色都不好看。看来交易不顺利。有一次钟哥领着一个目光阴鸷、嘴有点歪、脸色苍白的络腮胡来看杨翠华和孩子。杨翠华推想，这个歪嘴就是真正的老大了。他一言不发，只是听钟哥介绍情况。在他要转身离去时，他阴冷的目光扫了杨翠华一眼，就像一条蛇爬上了杨翠华的背脊，让她周身发紧、止不住地哆嗦。她看到了对方的杀心。

这天下午，杨翠华去厨房自己动手煎了一盘牛干巴，又要了半只凉鸡，按家乡的味道拌了些小辣椒、香菜、八角粉、草果粉，还跟厨子要了一罐土酒，端回屋子。晚上赵老四回来，依阳阳已经睡下。杨翠华说，老四，我们换个口味，喝一个。这些老外做的菜难吃死了。

赵老四眼睛放光，没有多想就坐下来了。两人摆开碗筷就开喝。酒到酣处，赵老四又开始胡思乱想了。他发现今天杨翠华收拾得挺利落的，头发挽成一个髻，上身的圆领短袖衫绷得紧紧的，硕大的乳房呼之欲出；七分裤把臀部包得浑圆，虽然太大了些，但也让人想入非非。

“你这婆娘，喝了酒蛮有女人味的。”

杨翠华略带轻佻地说：“外面的小姐才有你要的那种骚味。”

“这边的小姐黑不溜秋的，哪像我的华姐姐白白胖胖的呀。人家浙江那边的水土就是养人哈，让我的华姐姐越活越性感。”

“放你娘的屁！这么好的酒菜还堵不住你的嘴？”

赵老四色眼迷离，笑道：“这一口和那一口，味道不一样哦。未必你就不馋？”

“馋你妈个头哦？一把年纪的人了。少给老娘废话，喝酒。”

赵老四喝下那碗酒，一会儿酒劲就上来了。他醉眼蒙眬的，身子一偏就赖在杨翠华身上。杨翠华这次没有坚拒不从，嘴里骂着，手里推

着，身子却是软软的。就这么半推半就，两人拉扯着倒在了赵老四的床上。

赵老四其实已经很醉了，但杨翠华自有一套对付男人的办法。她要抽干他身上最后一丝体力，让他在醉生梦死中烂成一摊泥。

凌晨一点多，赵老四睡成死猪。杨翠华翻身爬起来，整理好衣裳，掏出了赵老四的电话，她的电话早被他们没收了。然后她去里间抱起沉睡的依阳阳，用早就准备好的背带将她背在背上，悄悄摸下了楼。她已经在山庄西面的木栅栏围墙发现了一个缺口，只要稍加用力，就可拨开两块木板。她还准备了一把砍柴刀，一些干粮，够她们在大山里吃两三天。

这个女人终于想明白了一个问题：依阳阳是她的救命稻草。把依阳阳送回家，她才有活路。飘飞的蒲公英，总要飞向家的方向。

太阳快要出山时，杨翠华已经逃到大山的深处。四处都是苍莽的森林，她打开手机，居然还有信号。在边境线一带，靠近我方的地方，都在用中国移动的基站。可贵的信号让杨翠华似乎听到了家的召唤。当她拨通丈夫曹利群的电话时，已是泣不成声了。

南山村的出村道路经大型机械降高拓宽后，一个星期后面貌就大不一样了。一条标准的四级乡村道路的雏形已经出来了，它不再像是挂在悬崖峭壁上，而是一条翻山越岭的苍龙，霸气十足地从山腰飞跃上了云端。每当曹前宽仰望头顶的公路时，就是这样想的。待雨季过后，路基再压实一年半载的，就可以铺上水泥路面了。那小车在水泥路面上“唰唰唰”飞驰的声响，将会是曹前宽耳朵里最美妙的音乐。

这几天来了两个省电视台的记者在南山村采访，他们跟随曹前宽在筑路工地上来来回回地拍了两天，又走访了村子里大部分人家，还去拍了198号界碑。一个姓王的主任记者说，老曹你真不容易，不等不靠、不伸手不叫苦，干一条公路干了十多年，干出了一种精神。难能可贵啊。曹前宽那时并不认为自己有多不容易，他对记者说，带村人修路，不过是在大山围堵中找一条出路，在贫困的煎熬中找一条生路。不然就熬不下去了嘛，年轻人就不愿回来了嘛，村庄就守不住了嘛。

王记者说，你知道不，已经有人把你老人家“搬家不如搬石头”的话报到省里去了，省委书记在全省的脱贫攻坚大会上都表扬你们南山村了。老曹，你要当典型了。多年前曹前宽当过典型，那是打仗时支前的典型。因此曹前宽说，当年支前时生死不管，为国家守边疆，我当过典型；现在又不打仗，我算个什么典型？

王记者反问道：“这么大一场脱贫攻坚战，不算打仗？我看比当年打仗还艰难。”

这天上午，王记者说趁光线好，我们再去鹰爪岩那边拍几段。老曹，你再跟我们讲讲当年挖这段路的故事。昨天你说的那些话，石头硬，没有人的骨头硬，人的骨头硬起来了，精气神儿就出来了，贫困才会被赶跑。麻烦你重新说一遍。注意不要中断，目光看着我，不要散。自然一点，放松一点，就像平常说话一样。

曹前宽不怕在领导面前讲话，但面对镜头就会紧张，怎么“自然”“放

松”得下来？曹前宽刚在摄像机前站好，正在想自己的“台词”，王记者喊了声“预备——”曹前宽的电话就响了。

是曹利群打来的，他在电话里哭兮兮地说，他老婆遇到危险了，赶快派人去救她呀。曹前宽当时没有听得太明白，便回说，我忙着哩，等下再说。

王记者说：“老曹，麻烦你把手机关了吧。”

等应付完所有的采访，就到中午吃饭的点儿了。曹前宽觉得比在工地上打一天石头还累。这时他才想起曹利群的事，忙把电话拨回去，曹利群在电话那头带着哭腔说，他媳妇杨翠华跑到境外做生意，被坏人追杀，现在都不知道杀到她没有。他也打电话给乡派出所报案，人家说你媳妇能耐大嘛，生意都做到国外去了，我们怎么管得了？侄呀，你得帮帮你叔！

这个背时鬼，媳妇都跑到境外做生意了，才想得起我这个侄。乡派出所都管不了的事，我去哪儿救他媳妇？他忽然想起卓世民交代过，曹利群家有事的话，就给他打电话。

卓世民在回博彩城的车上接到曹前宽的电话，那时他还被蒙着双眼，马洪琪就坐在他的身边。曹前宽不知道他这边的情况，大着嗓门说，大哥，曹利群这边有电话了。卓世民一惊，忙说，我知道了，你让他等一下打电话给我。曹前宽在电话那头觉察到了什么，便又追问了一句，大哥你在哪里？卓世民匆匆回说，在外面。我们回头再聊。然后他就把电话挂了。马洪琪问，安哥，什么事呀？卓世民在黑暗中仿佛也看到了马洪琪的疑虑，他笑笑说，一个房产中介的电话，我想卖一套房子。马洪琪说，这个中介声音够老的。安哥，卖啥房子呀，我这里有的是挣钱的机会。卓世民笑说，那是你的机会。

他们回到博彩城已是下午四点多。卓世民说，今天真累，我得回房间冲个凉休息会儿。马洪琪说，那早点下来，今晚摆一桌给安哥压压惊呀。卓世民说，压什么惊，多大个事儿。我先睡会儿再说。

卓世民回到房间，立刻给曹前宽打电话，问明了情况，又要了杨翠

华的电话号码。当他从杨翠华那里得知孩子被她带出来时，卓世民心里一连串叫苦，坏了坏了。

杨翠华在电话里号啕大哭，她从昨晚到现在一直绷得紧紧的神经仿佛一下断了。根据她拉七杂八的描述，她今天凌晨在黑夜中仓皇出逃，哪里林子更密实她就往哪里钻。她说她再不逃跑，就会被他们杀了，孩子也会被他们杀掉。那帮人太心狠手辣啦。森林里不知名的野兽发出瘆人的嚎叫，绿莹莹的眼睛如同鬼火一般在黑暗的深处游动；脚下的藤蔓、树根、带刺的树叶杂草，都在跟她作对，到处伸出来魔鬼的手，撕烂了她的衣服，割伤了她的皮肤。她把带来的一块头巾将依阳阳的头裹起来，再紧紧勒在背上。她害怕依阳阳受到惊吓哭出声来，又担心她一旦不哭了，会不会给捂死了。她一个女人家，在外国的林子里无依无靠，谁来救她们呀？

卓世民只有尽量安慰她。你不要慌张，不要紧张，保护好孩子。中国警察会来救你们的。告诉我你的具体位置。

根据杨翠华的描述，她所在位置在朝东的方向，隐约能看得见山下的紫烟江，卓世民估计她离他大约有十来公里地，只不过杨翠华在山上的密林中，他在坝子里。魏老虎的人肯定在漫山遍野地追杀杨翠华。他所有的计划，眼看着就要付诸东流。

除非你能赶在杀手们的前面。但这就像你站在坝子里，要阻挡一场倾泻而下的山洪。

卓世民告诉杨翠华，先隐藏好自己，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尽量往国境线方向移动。一旦有什么危险，随时打我的电话。

卓世民让兰高荣来自己房间，大体给他讲了杨翠华那边的情况，兰高荣一拍大腿，“计划全被打乱了！她一个女人家，能跑多远？”

“这帮混账东西！王八蛋！他娘的……这他娘的叫个什么事儿？杨翠华真他娘的是个蠢婆娘，自以为是！就他娘的会添乱！”卓世民突然失控了，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像一头找不到出路的困兽。

“老卓，别急啊。别把血压冲上去了。”

“狗东西们！混账！王八蛋！”卓世民抓脑袋，捶手掌。手上的一盒烟也被他捏成一坨。

“老卓，算了吧。案子到这种地步，除非通过国际刑警组织来联系当地警方。”

“你又不是不知道，等办完那些报批手续，信息再反馈到这边，杨翠华早被大卸八块了。更不用说对方知道警方介入，马上就会撕票！”卓世民火又上来了，嗓门也大起来。

“嘘——小声点吧。冷静，伙计。我们已经尽力了。”

“唉……”卓世民徒劳地在房间里兜圈子，然后将身子往床上一躺，双手抱头，双眼直愣愣地望着天花板，“白忙乎一场。就这么回去，真他娘的窝囊。”

“行动失败的案子多了去了。警察也是人，不是神。何况咱们是两个退休老头儿。陈厅长说过的嘛，事不可为，不勉强。”

“魏老虎这个混蛋，难道又要从老子手边溜走？”

“既然他已经露了头，跑不了兔崽子的。”兰高荣宽慰道。

卓世民重新把自己放倒在床上，脑海里倏然浮现出一个词：收队。每当完成了出警任务——出现场、抓捕、警戒、蹲守、守卡、摸排，等等，任务完成后现场总指挥（通常就是他）会喊那么一嗓子。刑警队的小伙子们呼啦啦地上车，脸上大多是得意自信的模样。现在他不情愿自己来喊这一嗓子。

“老卓，我在想那个女人现在的境况。”

“说说看。”卓世民从床上坐了起来。

“她把孩子带走，八成是为了保自己的命。她可能觉察到了，孩子一旦被赎回，自己的命也难保。她一个弱女子，陷身狼窝里，狼嘴里讨食吃，没有那么容易。因此，于她来说，孩子在，她的命就在。”

“分析正确。继续。”

“我努力回想当年办她的那件案子。那次一股脑地抓了七八个吧。我们把他们堵在一间旅店里，刑警队的小伙子们一脚踹开门冲了进去，叫，都别动，警察。男的都吓呆了，屋子里唯一的一个女的，惊叫一声就往窗口逃。我们在外面当然布置有人，可那个守在窗下的刑警竟然按不住她。又抓又打的，后来又上去两人才将她铐住。这人就是杨翠华，一个很倔、很愣的山里女人。”

“你的意思是说，”卓世民坐到兰高荣身边的沙发上来，“如果魏老虎的人追上杨翠华，她可能将孩子作为挡箭牌，要么谈条件，要么同归于尽。”

“担心的就是这个。”兰高荣叹了口气，“魏老虎是不会跟她谈条件的。”

两个老搭档长久没有话，一支接一支地抽烟，抽得直咳嗽。最后还是卓世民问：

“过不了这个坎了？”

“过不了，就绕过去。收队吧，老卓。”毕竟是老搭档，知道卓世民此刻羞于说出这个词。

卓世民抬起头，望着自己的老搭档，眼睛里露出难得一见的求援目光。“老兰，这就像心里又有个什么鬼东西占了位。”

兰高荣直视着卓世民的眼睛，然后端正了脸色，“要我搭一把手？”

卓世民得意地笑了，脸上绷紧的肌肉舒展开来，像个老顽童。“我怕又被人说吃独食。”

兰高荣挺直了腰，“那就干吧。让那帮混蛋见识一下老警察的厉害。”

“只要还站着，就不躺下。”卓世民身子像弹簧一样从床上蹦起来。

“干！”两人同时举起右手，对了一拳。

“这才像个老搭档嘛，小鬼。”卓世民拍了下兰高荣的肩，“我收拾点东西，你也回房间准备准备。别穿短裤，套上夹克，换上跑步鞋。带点水和吃的。房间吧台上有饼干。我再给杨翠华打电话确定方位，再想办法搞辆车，我看那辆大排量的皮卡车不错。十分钟后我们在酒店停车场见面。”

“要不要跟陈厅长报告一下？”

卓世民狡黠地一笑：“陈厅不是让我相机行事吗？”

“将在外吧。反正我们是退休老头儿，做点违规的事也不违法。妈的，我才想起来，今天下午还有一场网球比赛的。菊园小区的老黄上周就打电话来约了，我说我们的主力老卓在外面瞎跑呢。等我去把他叫回来。老黄说，你们老卓也算主力？底线技术不行，靠发球吃饭的老家伙。这个黄老倌嘴巴硬得很哦，回去我们得给他点厉害瞧瞧。”

卓世民已经在往双肩包里扔东西，兰高荣走到门口，卓世民忽然叫住他：“老兰，你，不会后悔吧？”

兰高荣一撇嘴，“谁叫我是你搭档呢？”

已是下午五点，太阳还很火辣，赌城的停车场热浪蒸腾。兰高荣拎着他的老式提包找到那辆大皮卡车时，卓世民已在车上跟他招手。他爬上皮卡副座，卓世民一点火，皮卡车轰隆隆地驶出停车场。兰高荣问，怎么搞到车钥匙的？他同时发现卓世民的手臂上有一道血痕，又问：“打起来了？”

卓世民往后视镜瞄了一眼，“那小子不听招呼嘛。我只好把他放倒捆起来了。”

兰高荣撇撇嘴：“都一把年纪的人啦，还打打杀杀的。你没事吧？”

“没事。这帮家伙，跟我过招，还得练二十年。”

兰高荣从挎包里翻出一把不锈钢餐刀，说：“我只找到了这个。聊胜

于无了。”

卓世民笑了，伸手从怀里掏出一把勃朗宁手枪来，“给你这个。”

兰高荣就像面对枪口一般惊讶：“你怎么搞到的？”

“马洪琪不是炫耀他的家伙多嘛。借一把枪，算他还我一笔情。”

这就是卓世民的本事。赌城里的那些保镖警卫，门禁保险柜密码锁，于他来说形同虚设。“我可不喜欢这玩意儿。你拿着。”兰高荣又把枪推回去。

卓世民说：“我功夫比你，车上还有根铁撬棍。快拿着。”

兰高荣说：“在我手里，它还不抵一根烧火棍哩。”

“哈哈，你不是夸耀自己打过六十五环吗？”

“六十七环。别总是抬高自己，贬低别人的成绩。”

“嚯，神枪手兰高荣同志，该打枪时就打，别想那么多。有心栽花花不开，无意插柳柳成行。谁要给你拿火色，你就甩手给他一火。”

“哪有你说的那么简单。”兰高荣拉了一下枪栓，把枪保险打开再关好，弹出弹夹检查了子弹。再推回去，小心揣进兜里，还嘀咕道：

“真背时，说好不再摸枪的。”

这次出门，兰高荣虽然把自己当作卓世民这匹“野马”的“套马人”，其实他对卓世民的信任到了依赖的程度。他担心他的身体、年龄，但他从不怀疑他的能力、本领。到了境外以后，卓世民决定要干的事，他必须尽好搭档的职责。一个冲锋陷阵的人，身后不能没有“守护”。

他们在山上快要接近杨翠华时，卓世民忽然就打不通她的手机了。卓世民推测，他们最多和杨翠华隔两三百公里，中间横亘着一座山梁。卓世民说：“狗杂种们抢在前面了。”

“那我们追过去？”兰高荣问。

“看到天空上的尘土了吗？追不上了。”兰高荣果然看到山梁上空一团随风飘散的黄色尘土，卓世民一打方向盘，在狭窄的山道上倒车，说，“去勐梭庄园堵他们。”

兰高荣问：“你知道路吗？”

“几十年前就知道那个地方了。”

大皮卡此时显现出它大马力、高底盘、抓地牢的优势，卓世民几乎要把车开得飞起。兰高荣不断说，哎哟我的这把老骨头哦！天哪，老司机，你在哪里学的车？

他们终于在山道上追上一辆丰田4500。兰高荣大叫：“我在勐梭庄园看到过这车。老司机，撞它！”

“孩子可能在车上。掏枪，打它轮胎。”

兰高荣探出半个身子，举枪瞄准。可车颠簸得厉害，他缩回身来，脸色苍白，嘴哆嗦着说：“不行，我怕伤着孩子。”

卓世民加大油门追上去，无奈山道太窄，超车几无可能。丰田车后窗突然伸出一支手枪来。兰高荣大叫一声：“有枪！”两人同时一低头，只听得“叭叭”两声枪响，皮卡车的左前挡风玻璃上方盛开一朵冰凌花。卓世民没有减速，一提速撞了上去，丰田车上持枪的那只手抖了一下，手枪掉落在山道上了。

“嘿嘿！到底是老司机。”兰高荣高兴得大叫，“真他妈刺激！”

两辆车追逐了两公里左右，卓世民看到前方有一个内弯，内弯外侧是四五米高的土坡。大皮卡凭借自身车重和提速的优势，轰鸣着挤进内弯车道，强行将丰田车逼停。大皮卡的车头直接将丰田4500的驾驶座车门撞扁，兰高荣那边的车门已打不开。

“上！从我这边下。枪上膛！”两个老搭档对视一眼，一瞬间都找回了当年的豪迈。

卓世民跳下车，从后座顺出一根两米长的铁撬棍。丰田车的司机已

被撞得满头是血，头耷拉在方向盘上。有两个男子也从丰田车右侧跳出来，他们一个在车前一个绕车后。跑到车前的那家伙正是魏老虎，他趴在丰田车引擎盖上，举枪冲奔过来的卓世民就打，卓世民闪了一下身，子弹擦着他的耳边飞过。不待那家伙打第二枪，卓世民的撬棍已像投枪一样地飞了出去，重重地刺中魏老虎的右肩，将他击得坐在了地上。卓世民几步抢上前，一脚踢飞了他手中的枪，再给他脖子上一掌，魏老虎就像折了脖子的死鸡了。卓世民按翻了他，手伸向魏老虎腰间抽出了他的皮带，正要捆他时，他听见兰高荣大叫：“后面！”

卓世民一勾头，一股凉风从头顶掠过。躲过这致命一击也让卓世民失去了重心，他的腰右侧重重挨了一脚。卓世民痛得眼前一黑，失去了知觉。

卓世民短暂昏迷了不到半分钟。待他意识清醒，首先看见的是兰高荣的枪口。这个一辈子都怕打枪的老搭档双手持枪，满头大汗，正嘶哑着嗓子喊：“放下刀！”

卓世民这才感觉到自己的颈动脉处顶着一把锋利的刀刃，身子也被对手紧紧勒住，腰部的疼痛让他的心苞犹如在扎梅花针，阵阵刺痛令人晕眩。从对手的力道上推测，这是一个练过功夫的家伙，而且比卓世民高大壮实。卓世民看到了他粗壮的手臂上的刺青，是一条张牙舞爪的青龙。曹前贵交代过，他和依阳阳就是被一个叫“刺青哥”的家伙再度绑架的。

“放下枪！”对手躲在卓世民身后喊。

“放下刀！”兰高荣的手在轻微摇晃，喊得有些力不从心。

“我数到三，你再也不放下枪，我就抹了他的脖子。”身后的那个家伙好像已经看出兰高荣的破绽了。

卓世民向兰高荣看了一眼，说：“老伙计，让他走吧。妈的，不管这闲事了，我们回去打网球。周三的比赛？人都约齐了吧？那个黄老倌不是说我底线技术不好吗？这抽底线球，有心栽花花不开，无意插柳柳成行。”

卓世民后肘猛地往后一摆，正击在那家伙的右肋。顶在颈动脉的刀像触了电似的被弹开了，然后他迅疾一偏头。兰高荣心领神会，“砰”地放了一枪，正中“刺青哥”眉心，跟一个训练有素的狙击手打得一样准。

“哈！小鬼，这一枪打得不错！”

摆脱束缚的卓世民立即奔向魏老虎，这小子已经醒过来了，但还不能动弹。卓世民骑在他身上，麻利地将他捆了个结实。他回头想喊兰高荣去看看人质怎么样了，却发现他跪在地上，汗流浹背，眼光发呆，仿佛找不到自己的魂了。

卓世民来到兰高荣面前，将他搀扶起来，拍拍老搭档的肩，“以后谁叫你‘烂脱靶’，谁的嘴巴先烂。”

兰高荣不知是如释重负还是心有余悸，不像哭也不像笑。他那表情就像一个刚从激流中捞起来的溺水者，可怜巴巴地说：“老卓，我……我再也不打枪了。”

卓世民把他手上的枪拿过来，像哄孩子似的说：“好好，老兰，这脏活儿以后我来干。你老人家先歇着。”

卓世民转身去丰田车上，杨翠华和依阳阳都被捆在后排座，嘴巴被胶带纸封上，一大一小两双眼睛充满惊恐，杨翠华还一头的血污。卓世民长长吁了口气。他先把驾驶座上那个被撞得晕乎乎的家伙拉出来，抽出皮带捆上，然后问他叫什么名字？那家伙有气无力地说，赵四毛。卓世民得意大叫：“嘿嘿，老兰，看看，打兔子捞草，又抓了一个在逃犯。”

他们把杨翠华和依阳阳从丰田车上放出来，杨翠华看到眼前这两个老人，不敢相信一场噩梦已经结束。她问：“你们就是中国派来救我们的警察？”

兰高荣没好气地说：“哪有我们这把年纪的中国警察？”

杨翠华一屁股坐在地上大哭起来，“我不晓得啊！我不晓得他们要干的坏事呀！我要回家，求求你们不要把我交给警察呀！”

只有依阳阳，不哭也不闹，木然地看着眼前的一切。这可怜的孩子不是吓破了胆，而是已经没有了魂儿。卓世民蹲在她面前，试图去抱她，孩子像猝然受到惊吓的兔子，撒腿就跑。卓世民紧追慢赶的，跑出去几十米，才气喘吁吁地赶在孩子前面，跑得他感觉快要虚脱了。他拉着依阳阳的手说：“阳阳小朋友，我是你卓爷爷呀。爷爷带你回家去找爸爸妈妈，好吗？”

依阳阳恨恨地说：“你是坏人。”

“爷爷不是坏人，爷爷是来救你的。”

“你脸上有血。你跟人打架。”

“噢，对不起，阳阳小朋友。”卓世民拉起衣襟来，胡乱擦了擦脸上、脖子上的血，“卓爷爷是跟坏人打架。爷爷认识你爸爸呢。不信我打电话给他，让你爸爸跟你说话。”

卓世民没有依建光的电话，但他相信女儿一定还和他在一起。电话接通时，卓世民忽然觉得心脏乱跳，几乎让他捱不过气来。他想：这是为什么呢？我急于想得到女儿的表扬吗？啊，这世上没有比得到女儿的赞美更舒心的事情了。

电话接通，还未说话，卓世民就听到了卓婉玉的笑声，以及她身边的喧嚣。爸爸，你在哪里呀？有事吗？我和我同学还有林芳林董事长在一起吃饭呢。我要在广畴县促成一件大事，太开心了！爸爸你吃了吗？女儿似乎在应有的寒暄之后，就要挂断电话了。

卓世民此刻没有心思问女儿怎么会和林芳在一起。他大吸一口气，又徐徐吐出，让自己尽量平静。“依建光在你身边吗？快让他来接电话。”

“没有。他去医院看儿子了。哦，对了，爸爸，林芳和依建光夫妇和解了。依建光已经知道了真相。爸爸，这是你女儿一手促成的哟，能干吧？”

卓世民有些吃惊，但他没有时间来问究竟了。他说：“我救出依阳阳

了，她就在我身边。”

“什么什么？天啊！老爸你太伟大了。老爸……”

“赶快通知依建光，让他打电话给我。我们马上送孩子回国。”

“回国？老爸你在哪里找到孩子的呀？”

“快打电话去，不然孩子不跟我走。”

卓世民收了电话，对依阳阳说：“阳阳乖，你爸爸马上就打电话来了。”

“你骗人。”

“爷爷没有骗你。你来过爷爷家的，爷爷还给你吃过巧克力。想起来了吗？”

依阳阳歪着小脑袋想了一下，似乎在恢复往昔的记忆。但她将小手往前一指，说：“那些坏人都说是爸爸的朋友。”

“可是爷爷把那些坏人都打倒了，捆起来了，是吧？你卓爷爷跟他们不一样，爷爷是来抓坏人的。”

依阳阳的眼光终于温和起来，“那……你是奥特曼派来的吗？”

卓世民的外孙女杨颖看动画片时，让他大概知道有这么个人物，因此他说：“是的，是奥特曼派我来救你的。”

这时兰高荣在车那边喊，抓紧走啊，天要黑了。卓世民想起衣兜里有两块从酒店房间里抓来的饼干，这孩子也应该饿了吧。他掏出饼干，郑重其事地说：“阳阳你看，这是奥特曼命令我带给你的。”

依阳阳下意识地从小紧闭的嘴唇间顶出了舌头，然后嘴一咧，哇的一声哭了。卓世民撕开包装纸，将饼干喂进孩子嘴里，拍着她的小脸说：“阳阳不哭，阳阳勇敢。来，我们去找爸爸妈妈啰。”然后他一弓身，把孩子背在了背上。刚才受到的腰伤，让他踉跄了两步，气喘不已。

没有等到孩子父亲的电话，林芳的电话倒紧跟着打进来了，她在电话里激动得不能自持。大哥，孩子救出来了，真是不知该怎么感谢大哥才好。孩子一切都好吗？卓世民说，都好。林芳又问：大哥您在喘气？卓世民说：孩子在我背上。林芳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好，也想象不出卓世民此情此景是个什么情况，只是一味说，大哥，您辛苦了。大哥您要注意安全啊。我们马上去沙帕那边等您。

此刻，天已向晚，一层雾霭悬浮在山下的坝子远方，紫烟江被夕阳染成一条淡红色的飘带。对岸就是祖国，就是家，就是宁静祥和的生活。该回家了。

兰高荣已经把魏老虎和赵四毛背靠背地捆在了大皮卡的车厢里。卓世民说，你去开车，杨翠华和孩子坐驾驶室，我上车厢看着他们。你马上和武钢联系，让他在沙帕飞地做好接应准备。兰高荣已恢复了常态，他说，老司机不想过大皮卡的瘾了？卓世民晃晃手里的枪，路上还不知有没有事。不管遇到什么情况，你照直了往国门方向开。

果然不出卓世民所料，刚下完盘山路，马洪琪带了两辆车堵住了他们的归途。马洪琪站在路中央，身后是几个带长短枪的人。

“安哥，兄弟我的酒已经准备好了。”

卓世民站在皮卡车厢里，没有下车。他双手抱拳道：“兄弟，酒改日再喝。抱歉了。”

“就这样走了？”

“这车借你大哥用一趟。对了，还有一把枪。先借后谢吧。”

马洪琪冷笑一声，“连我的朋友你也要一并借走？大哥这路数可是有点野。”

“那是因为你的朋友不够地道。”

“那么，又是谁在我的地盘上不讲规矩？我的枪，我的车，你怎么‘借走’的就不说了。我的朋友要做的买卖，本来大家见者有份，利益

均沾。砸我买卖的人，还是我的大哥吗？”

魏老虎忽然在车厢里大叫：“马老大，救救我！不能让这两个老警察走。”

卓世民喝道：“老实点！”

魏老虎又喊：“马哥，做了他。这买卖我们一家一半。”

卓世民想上前踢魏老虎一脚，但发现自己力不从心，腿有些发软。他把枪推上膛，对着魏老虎的下身喝道：“再叫我打掉你的狗鸡巴！你信不信？”

马洪琪当然知道卓世民的枪法，他说：“安哥，有话好好说，别动枪。”

卓世民说：“马洪琪，这样的买卖我劝你不要沾。你差这百把万吗？魏老虎干的这一单买卖，丧尽天良，人神共愤。警察到处在追捕他。你和这种人渣搅在一起，对你在道上的名声有好处吗？你在国内也有产业，你还想不想要了？”

马洪琪被问到痛处了，良久无语。这位安哥到底为了什么？如果他独吃这笔买卖，他马洪琪也可做个顺水人情，以了多年前的江湖恩怨；如果他还代表警方，他则更不敢动他一根毫毛了。魏老虎这种烂人，是死是活，老天自有安排。

马洪琪一拱手，“安哥，不管你是干啥的，你我兄弟当年的生死情义还在。今后记得你在这边的兄弟就好。安哥，保重。我不欠你的了！咱们后会有期，恕不远送了！”

马洪琪闪身让开道，他手下的人忙把车挪到一边。兰高荣一轰油门，大皮卡威武地从马洪琪身边驶过，扬长而去。兰高荣左手伸出窗外，向车顶竖了一个大拇指。他那时并不知道，这是他向自己的老搭档最后的致敬。

国门就在前方，落日在天边映出最后一抹余晖。大皮卡归心似箭，

卷起一路尘埃。魏老虎恨恨地盯着卓世民，有杀气，也有狐疑。他问：

“这位好汉，你到底是个好警察还是烂警察？”

卓世民慨然道：“既然当了警察，当然要做一个好警察！”

“那女孩是你家什么人？”

“什么人也不是。你不相信？”

魏老虎叹一口气，“我当年要是能遇到个你这样的警察，就好了。”

卓世民说：“你这种社会的毒瘤，早一天摘除，对社会有好处。”

魏老虎仰头望天，“老哥，不是那个意思。我他妈也是从小被人拐卖到新疆。七年呀！你不晓得我小时候过的是什么日子。”

“那你还干这种龌龊事？”

“没有活路呀，大哥。”

卓世民喝他一句：“少跟我大哥长大哥短的。活得比你难的人多的是，人家还不是挺过来了？”

“你够狠。胡子都白完了，还能把我抓到。”

“魏振武，你听清楚了。二十一年前，你化名‘五孃’，在广东清远贩卖一个男婴，我带一个刑警前去抓你。你畏罪逃跑，刑警孙立峰在追捕你时翻车殉职。魏老虎，你欠我兄弟一条命。”

魏老虎低下了头，一会儿才抬头问：“会枪毙我吗？”

“二十一年前我就该一枪崩了你。”

“你还不不如那时就毙了我。”魏老虎叹口气，又说，“早死了倒好，这些年我活得还不如一条狗。”

卓世民鄙夷地说：“你的确活得猪狗不如。”

这时卓婉玉的电话打进来了。她欢快地说，爸爸我跟依建光联系上了，他激动得直哭。他马上就会给你打电话。爸爸你现在在哪里？刚才你说“回国”，难道孩子被拐到境外去了？爸爸，你在那边安全吗？妈妈昨天还给我打电话，说她昨天失手打了一个碗，明明碗在她手里抓得好好的，偏偏就莫名其妙滑出去了。妈妈让我告诉你早点回家。我说老妈你怎么还那么迷信呀。咱老爸是身经百战的老警察了，出个门有什么好担心的。不多说了，依建光在等着给你打电话呢。老爸我爱你！

女儿是当老师的，说话的语速总是那么快，卓世民只能“嗯嗯”“好好”地应答。罪犯就在他脚下，他也不便多说。他的枪口一直对着坐在车厢地板上的那两个家伙。卓世民忽然发现他们看他的眼光有些异样，他警觉地四下里观察。地板上正“啪嗒啪嗒”地滴水。下雨了？可天上太阳西垂，晚霞绚烂。妈的，难道我刚才吓尿了？和马洪琪对峙时，他的确很紧张，枪战起来他们肯定不会占上风。可总不能尿了裤子吧？这脸可就丢大了。

谢天谢地，是汗水！是浑身忽然涌出来的汗水，润湿了脚下的地板，湿漉漉的一大团。那么丰沛那么迅疾的汗水啊！卓世民打一场激烈的网球比赛也不会如此淌汗。他这才感到汗水漫过了眉毛的堤坝，直往眼眶里灌，刺激得眼睛生疼。卓世民有两道浓黑的剑眉，以往汗水一般进不了眼眶。这两年长出几根长长的白眉毛，女儿曾说老爸你要活到一百岁以上哦，都长寿眉了。仁者长寿呀！

而勇者无畏。卓世民抬手去揩眼睛，可就这样一个轻而易举的动作，竟然让他吃力。左手似乎不听使唤了！他还感到有些气紧，浑身发软。像是刚打完一场网球，想回家洗个澡，喝一小杯酒，然后放平自己睡一觉。肖佳会站在浴室外给他递浴巾，监督他擦干身子。他过去洗完澡，总是胡乱在身上擦几下就穿衣。阿雄会叼着他换下的衣服袜子啥的，一路小跑进洗衣间，准确地放进盛衣篮里。阿雄，老伙计，昨晚我梦到了你的眼睛。他脑海里又闪回到社区里的那块球场，飞来飞去的网球，为一个球争来吵去；还想起话语睿智机敏的桑吉老师，当然也想到了自己的老搭档糟糕的球技，发球不行，底线技术不好，不是下网就是出界，脚步越来越迟缓。过去他爱打兰高荣的反手球，屡屡得分，最近几场球他在他移动时打他追身球。这个“烂脱靶”……噢，对了，再不能

这样叫人家了。卓世民禁不住抿嘴一乐。小鬼，这一枪打得……

皮卡车沿着紫烟江右侧的一条土路驰骋，那条看不见的国境线就在江心。卓世民猛然感到胸口发紧，好像有只巨手一把攥住了他的心脏，让他喘口气都困难。这时他终于想到了速效救心丸，硝酸甘油！它们放哪里了？他下意识地摸向夹克口袋，空的。谁来帮他找到这该死的救命的药？老伴儿怎么说的？“从没有用过的药，关键时刻用上就管用。不然麻烦就大了。”

现在麻烦来了。不是卓世民从不愿相信的“万一”，而是他这样年岁的人随时都可能会碰到的“概率”。他的眼前阵阵发黑，他看到了魏老虎惊慌的眼睛，看到了远处的青山，在灿烂的晚霞中旋转、倒扣过来。他还看到赵四毛似乎在叫喊着什么……这两个捆在一起的家伙正挪动屁股，试图站起来。他们是来帮他，还是想来夺枪？卓世民强撑着自己，握紧了手中的枪。不能倒下，不能倒下。卓世民，你要挺住，就要回家了。

他痛苦万分地张了张嘴，喊出声：“老兰……”

兰高荣怎么听得见这声在猎猎南风中细如游丝般的呼喊？他已经遥遥看见前方的国门了。他把车开得像刚才卓世民追击犯罪分子时那般快！老司机呀老司机，你今天要带谁回家？老司机，请你停一停车。卓世民终于在皮卡车的剧烈颠簸中缓缓倒下。缓缓地，沿着车厢壁瘫软了下去。在最后一点意识、最后一点机警、最后一丝力气、最后一点职业习惯还没被上天收回时，他把手中的枪扔到了车外。

依建光的电话终于打过来了，他亟待证实女儿平安归来的消息。可是，这个号码从此再无人接听。

一年以后，卓世民的周年祭。墓碑就立在南山村那条公路的尽头，面向国境线方向，像一个挺立的哨兵。将卓世民安葬在他曾经战斗过的地方，是卓婉玉的一再坚持。她相信这是父亲的遗愿。卓世民曾经告诉过卓婉玉，他一生中最引以为傲的事，就是参加过那场保卫边境的战争。离他的坟十五公里处，有一座烈士陵园，那里葬有卓世民的连队牺牲的十三个战友。九泉之下，他们的连长回来陪伴他们了。

昨晚刚下了一场透雨，雨云还未散去，天幕低垂，群山列阵，山风呜咽，野鸟啁啾。老鹰山的主峰在云雾之上，山林却碧绿如洗、青翠欲滴。一只老鹰一直在云雾下盘旋，像一个人恋恋不舍的英魂。

前来祭扫的人很多，有亲属、朋友、同事、旧部，以及南山村的全体村民。没有固定的程式，卓婉玉先给父亲点了两支长明烛、三炷香，摆上祭品，双膝跪下，只说了句：“爸爸，我们看您来了……”然后，泪如雨下，泣不成声。

一年来，父亲似乎从未离去。他只是出了趟远门，只是又去执行一次不为人知的绝密任务。他悄无声息地从岁月静好的世俗生活中消失，默默地守护着一方天空的宁静祥和，就像大坝无言地阻挡了洪水，太阳无私地奉献了热量。卓婉玉千百次地追问过自己：如果被拐走的孩子不是依阳阳，如果自己在案发之时不那么执着地请求父亲管一管这案子，父亲会不会在退休五年后，还重披战袍、征战边陲？她曾去问兰高荣叔叔，兰高荣告诉她：一个老刑警，有他自己的活法和死法。为你老爸骄傲吧。

是的，为父亲骄傲，这是卓婉玉一生的自豪，可骄傲和自豪这样高贵的情感，怎么需用悲愤、悲壮、悲哀、悲痛、悲情来支撑？这一年来，卓婉玉和家人的生活，又岂是一个“悲”字可以概括？连阿雄也在这一年来绝食身亡。这条忠实的老警犬，从家人的哀伤中嗅出了主人逝去的消息，它趴在卓世民遗像前不吃不喝、默默流泪的样子，把身患阿尔茨海默病的卓存君老人混沌的意识也唤醒了。他说，猫狗流泪，阎王相

随。有一天夜里他忽然在自己的卧室里号啕大哭，吐词清晰地对家人说，有坏人杀了我儿子了，你们快去救他啊！一个四代同堂的家庭，顶梁柱轰然倒下，满屋子的思念、悲伤、凌乱、冷清、遗恨，以及夜深人静时独自吞咽的眼泪，日日夜夜，无从收拾。

一年前的这一天，当卓婉玉带着依建光夫妇从广畴县星夜赶到西关县时，卓世民已经停放在县医院的太平间了。兰高荣叔叔衣冠不整，满面风尘，目光呆滞，像丢了魂儿似的不断拍打自己的脑袋，仿佛要把自己从一场噩梦中拍醒。普大卫和几个刑警像个孩子似的抱头痛哭。所幸卓婉玉那晚面对猝然降临的噩耗，尚能保持一个老警察的女儿应有的克制和尊严。她没有哭得呼天抢地、人事不省，只是俯在父亲的耳旁，轻声啜泣，无语凝噎。爸爸，醒来。爸爸，醒来、醒来！爸爸，为什么会这样啊？天啊，谁能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爸爸你都经历了些什么，你醒来快醒来告诉我呀爸爸。

多年来，卓婉玉不是没有设想过，父亲肩负重任，常常出生入死、为民除害，会不会有以身殉职的那一天？父亲退休以后，她以为这样的担忧再不会有。如果有的话，那一定是在一场噩梦中。善良的人们总是这样，不相信灾难也会是开满鲜花的林荫小道上突然跳出来的恶魔。

大悲之后，多是麻木，心如死灰。随着亲人的身影渐行渐远，死灰里缅怀的火星复燃，思念绵绵不绝，悲伤逆流在时间的河流里，让生命之舟愈发显得沉重迟滞。那一天，卓婉玉跟她父亲通了两次电话。父亲打过来一次，她打给父亲一次。卓婉玉在漫长的哀伤与忏悔中把这两个电话在脑海千百次地重播。在父亲的生死关头，自己却如此地轻慢、任性、自私。是的，她痛悔自己的自私，哪怕是为了一个很正当很崇高的理由。当她请求父亲一定要抓到坏人救出依阳阳时，她怎么知道父亲将要面临什么样的生死搏杀？天下的儿女，都不会去细数父辈头上那一根根白发，不会去阅读他们洒下的一滴滴汗水。他们对父辈的人生认知，大多是日常生活中的结局，而少有知道父辈负重前行的过程。正如卓婉玉不会知道一个永不服老的父亲心中隐藏的人生追忆、满身绝技、快意恩仇，以及骄傲与尊严、责任和担当。

和父亲生前的最后一面，注定是生命中最痛的一天。她比父亲先离

家三天，那是她少有的独自自驾旅行。这是一场普通的告别，在这个家庭已经习以为常。过去是女儿送别父亲，卓婉玉工作后，常外出搞田野调查，便是退休的父亲为女儿送行了。卓婉玉小时候印象深刻的是，当卓世民收拾好行李要出差时，在出门前会狠狠地抱她、亲她，把她举到空中，抛来抛去。她问，爸爸要去抓坏人了吗？父亲一边亲她的脸蛋一边说，是呀我的宝贝。她又问，坏人好抓吗？父亲会说，有些坏人很狡猾，不好抓。但爸爸有力气，又聪明，坏人打不过爸爸。父亲那时多么健壮威武、本领高强啊，她相信天下的坏人没有父亲抓不了的。只有一个“坏人”爸爸抓不到，就是当父女俩在家里玩“抓坏人”的游戏时，爸爸总是输。但这从不会让她对父亲感到失望，童年时最让她失望的是当她问爸爸什么时候回来时，父亲总是犹豫许久才说，很快，很快就回来了。这个“很快”，有时是半个月，有时是三个月，最长的一次，她记得很清楚，一年又两个月。爸爸回来时，她已经从小学升到初中了。那次她见到父亲时是一句泪水涟涟中的严厉追问：爸爸你不要我们了吗？

那个早晨，父亲帮她拎行李，一路送到车前。她还记得车启动时，父亲还站在路边，不断在重复一句话，慢慢开，别超速。跑两百公里就停下来休息一下。那时她有个念头一闪：老爸变得像老妈一样啰唆了。人真是不经老啊！卓婉玉向父亲挥挥手，说，爸，回去吧。但是父亲不走，问她什么时候回来。她答说很快、很快就回来了。这是父亲每次外出时的承诺。尽管他几乎每次都不能兑现诺言，但能力卓越、勇敢无畏的父亲总能战胜各种困难，平安回家。车走出去几十米远了，她还能从后视镜里看到父亲目送她远行的身影。太阳在父亲身后，给父亲勾勒出一个仿佛镶了金边的轮廓。现在回想起来，那越拉越长的目光，有多重的父爱被她随意挥洒，有多深的眷恋无人知晓。而在父亲生命的最后时刻，身边却没有一个亲人。夏日朝阳里的父亲，为什么只空留一个模糊温暖的面庞和熟悉坚实的身影，就猝然转身，不再回头？

坏蛋都抓到了，爸爸却倒下了。童年的故事里从没有这样的结局。

卓婉玉本来准备了一篇悼文，要在父亲的墓前细诉一年来的忏悔和怀念。在她平静下来后，她不打算念它了。父亲，您就是一座无言的山峰，永远耸立在所有爱戴您的人心中。爸爸，人这一生，做自己愿意做的事，行大爱履职责，重然诺轻生死。“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爸

爸，您值了。

墓碑耸立，那就是不倒的父亲。卓婉玉最后带着女儿杨颖一起磕了三个头。她的额头触碰到墓碑前的石板时，她感到一头扑进了父亲厚实的胸膛。就像小时候父亲出差回到家里时，她欢叫一声“爸爸”飞扑过去那样。

肖佳一直由女婿杨先书和包阿姨搀扶着，她带来一束白玫瑰，默默地放在卓世民的墓碑前。她抚摸着墓碑上卓世民的照片，喃喃说：“老卓，我总算来到你的村庄啦。当年你说你会战死在这里，怕欠了我的情债，不要我……老卓，我们这不是也磕磕绊绊地走过了这一生。老卓，你一身的病，一生的难，从不告诉我们。老卓啊，你好辛苦，你好狠心……你说过要带我回来看你战斗过的地方……却一个人先跑回来了……老卓，你还是欠我呀……”

杨先书单独给卓世民跪下，他一直想为岳父写一首祭奠的长诗。但他写了一年了，还是没有完成，因为所有的字、词、句，以及一个诗人升天入地追寻的韵律、节奏、哲思、意象、象征、隐喻，在诗笺上都显得苍白无力，毫无诗意。他在磕头时说了声：

爸爸，天国里也需要英雄。

家人祭扫完毕，兰高荣站在了墓碑前。他先给卓世民点了一支烟，放在墓碑上，然后又拿出一瓶茅台，沿着坟头倒了半瓶，剩下的自己喝下一大口，沉默了半晌才说：

“老伙计，来陪你喝一口。我这个搭档……对不住你啊！”

这一年来，兰高荣一直活在自责中。那天在抓捕魏老虎一伙时，他看到了“刺青哥”正冲向卓世民，如果他枪法精湛，如果他动作再麻利一些，如果他没有怕打枪的阴影……他想，他有机会在“刺青哥”踢向卓世民那一脚前将他一枪撂倒。医生说卓世民突发的心肌梗死可能跟“剧烈运动、外在撞击、紧张情绪”等因素有关。兰高荣问过普大卫，说，要是你当时在场，能不能阻挡那一脚？普大卫说，兰局，当时的情形瞬息万变，对方是个年轻人，他从车后绕到车头，也就只需五六秒时间；而您

从驾驶副座爬到驾驶室那一头下车，再移动到车头，举枪、瞄准、射击，就是一个身手敏捷的年轻刑警，至少也得花十来秒钟吧。兰局，您提醒我师父那一声喊，已经救了他命了。更不用说您果断打出的那一枪，我也不敢保证自己能做到。兰局，你和我师父这场抓捕，都可写进教材了。

部下的话一点也不能宽慰兰高荣一颗负罪的心。他大病一场，差不多在病床上躺了三个月。痊愈后也不去网球场上了。再没有谁和他为一个球争得脸红脖子粗，这球还打得有什么劲？徒有悲伤而已。

桑吉老师也来了。桑吉老师这一年里完成了写卓世民传奇一生的书。她把书带来了，发给在场的每一个人。然后留下一本，一页一页地撕下，烧在卓世民的坟前。她相信卓世民读到这些文字，九泉之下也会为自己感到骄傲。

接下来站在墓碑前的是卓世民“生死不管”的老战友曹前宽。他也带酒来了，不是一瓶，而是一桶。他摆开两只土碗，满满斟上，眼泪大滴大滴地落在酒碗里。

“卓连长，我晓得，我家的苞谷酒你最喜欢喝。以后我年年都给你酿一桶酒，我们两兄弟慢慢喝。我们村的公路修通了，我说要给大哥立块功德碑，可你坚决不干。现在功德碑立成了墓碑，我的心痛得紧啊大哥……房子我也盖起来了，还给你留着一块宅基地哩。说好的要在南山村一起闲闲散散养老，喝口苞谷酒，摆把老龙门阵，说说我们生死不管的卓连长……”

依建光夫妇和依阳阳恭恭敬敬地跪在卓世民的墓碑前，话不多说，只是一叩再叩。依建光看着墓碑上卓世民穿警服的免冠照片，没有想到这位退休在家的老大爹、依阳阳的救命恩人原来如此威风凛凛。他冲口而出：“卓老爹，你就是我们家的布洛陀！”韦小香哭着说：“不是布洛陀，卓老爹是帮我们找回太阳的人。”依阳阳已经上小学了，她看看爸爸，再望望妈妈，说：“卓爷爷是带我回家的好人。”

林芳今天特别低调，她一身素黑套装，带着儿子林褚承远远地站在人群外。林褚承已经成功地移植了取自依阳阳身上的造血干细胞，并且

没有任何排异反应。林芳在汤谷寨成立了一家“新稻穗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于今年“女子太阳节”那一天隆重开业。林芳投资了五百万元，拓宽了进出汤谷寨的道路，将有条件的壮族民居重新翻修，改建成客栈民宿，兴建了一个占地面积达三千平方米的太阳广场。汤谷寨祭祀太阳的活动也得到有关部门的正式认可，作为每年阴历二月初一的民俗节日。四乡八邻的壮族乡亲和前来体验壮乡文化的游客挤爆了村前村后的所有道路。寂静的乡村从来没有这么旺的人气。就像卓婉玉说的那样，太阳从这个北回归线上的村庄转身，不是悄然离去，而是王者归来。正如我的父亲，也像那些驾牛犁田的人们，他们在这个大时代将再度证明自己。古人说：地无私载，日无私覆。在这片盛满阳光的土地上，连一株摇曳的稻穗，我们也要赋予它全新的内涵。

当林芳把“新稻穗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的聘书交到依建光手里时，她感到已经把自己的良知，放在卓婉玉所说的那个“妥妥的位置”上了。她对依建光说，兄弟，为了我们大家，好好照看好你的村寨，好好伺候好你的稻田。还有你家那栋“一棵树”老屋，你要让它成为一个网红打卡点。“一棵树”老屋已被重新翻修，改建成一座高档次的民宿。那些在网上订房的游客，常常是下手晚一点都订不到房间。

林芳的丈夫褚志以非法拘禁罪获刑六年。他没有上诉，对法院的判决心悦诚服。他说，一位老警察因为我的错把命都丢了，我该。有一次林芳去探监，褚志对林芳说，芳，对不起，你现在不能做一个完美的母亲了。林芳说，完美中的缺憾，才是生活的样子。褚志有些不甘心地，以后我们都不在这个世界上，家业终究要落到依建光夫妇手里。当初在矿山上，为了抱走依建光韦小香的第一个孩子，我要开除他们，依建光说我欺负他。那时我就预感到这小子以后会成大事，我说等你有了钱再来欺负我吧。妈的，我们白忙活一生了。林芳轻松一笑，你想那么远干什么？人说财聚人散，财散人聚。你选择哪一种？人把自己活成一台印钞机，迟早要招祸。依建光过去总爱说社会复杂，其实复杂的只是人的内心。如果天生就是一个很复杂的人，那就尽量把自己活得单纯一点。我看你在这里面，正好可过一种简单、单纯的生活。卓大哥的女儿卓婉玉是教授，她让我认识了一个词：救赎。你回去也好好琢磨琢磨这个词。我的理解是，救自己就要帮别人，帮别人就是救自己。我们也

受过穷、吃过苦，从挣钱养家，到挣钱回报家乡，让更多的人不再贫困。千金散尽，造福社会，良知才会放在一个妥妥的位置上。人活一世，重要的不是你得到了什么，而是你付出了什么。总想到自己的失去，会很苦很累，也会很平庸无趣。想一想卓世民吧，他为什么会赢得人们的敬重？

终于轮到林芳站在卓世民墓前。她带来一束白菊花，默默地献上，无声地流泪。她把林褚承拉到墓碑前，说：“儿子，来，给爷爷磕头。”

人群中的依阳阳忽然跑过来说：“我要跟哥哥一起。”林芳抚摸着依阳阳的头说：“阳阳，还在想爷爷吗？”

依建光说：“姐，你就让他们两兄妹一起磕吧。”

林芳说，好的，兄弟。林褚承已经牵着他妹妹的手，两兄妹一起跪下了。林褚承还在恢复期，身子骨还是显得瘦削、单薄，而依阳阳则健壮而充满活力。依建光看着两个孩子的背影，脸上荡漾出幸福的表情。他回头看韦小香，却发现她的眼睛再次湿润了。

林芳站在孩子们身后，深深地鞠了三次躬。她心里默默说，卓世民大哥，亲爱的老战友，我现在可以问心无愧地给您敬礼了。她挺直了身子，缓缓地举起右手。

2021年2月18日一稿

2021年7月7日二稿

2021年8月12日三稿

后记：想去种一块田

2020年夏季，新冠疫情刚刚得到控制，我就去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采风。实际上在新冠发生之前的当年元月，我已经去过一趟文山采访，原计划过完年后再去，但没想到受疫情影响拖到六月。壮乡之行让我对稻作文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吃了大半生的米了，我还不知道一株水稻是如何长成的。我只有在采风中想象：春回大地，布谷鸟开始鸣唱，农人驾牛耕田的浪漫，浸泡谷种时的期待，撒种时的仔细，育秧时的祝福，栽秧时的歌谣，薅秧时的辛劳，水稻扬花时的馨香，抽穗时的祈愿，收割时的喜悦……当然，我知道这是田园牧歌式的“小资”情怀。真正的乡村生活，还需要去发现那种探幽索微、走心入脑的现场感和质感。

一个溽热的下午，我和本地壮族作家张邦兴从田里回村寨。田野里稻秧碧绿，刚刚过膝。我忽发奇想，想去田里走走。我们脱掉鞋子，挽起裤脚下田。田水温热可人，田泥细腻似沙，犹如绸布裹脚。我在稻田里走得偏偏倒倒，像个醉汉，生怕踩了农人的稻苗。张邦兴说中耕管理时，种田人会用脚去分辨杂草和稻秧，将杂草踩死做田肥，还不会损伤到秧苗。我望着眼前绿意葱茏的一片，问杂草在哪里？老张说你没有种过田，你看不见。

那时我想去种一块田。我要拜一个种田能手为师，“桑野就耕父，荷锄随牧童”（孟浩然《田家元日·其一》）。从驱牛下田、三犁三耙开始，再到选种育种、撒谷成秧，然后稻香来袭，收割入仓。我要履行这样一个完美的伟大过程，才有资格“稻花香里说丰年”。

实际上我们都在种一块属于自己的田。创作一部长篇，也与种一块田无异。当我把目光投向南国边地这片热土时，我预感到这里有我愿意去耕作的“一块田”。我需要去选种育苗，精耕细作，接上地气，吸取养分，在田里走一走，在大地上去发现。云南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地处南国边陲，拱卫着国家的西南大门，四十多年前这里还战火纷飞、英雄辈出。到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才完全对外开放。因此它是云南贫困面积

最广、贫困程度最深的地区之一。脱贫攻坚战打响后，边陲之地的人们义无反顾地向贫困宣战。这是一场丝毫不逊色于当年保卫边疆的战争。世代戍边的人们从来不缺乏爱国热情，他们是家国情怀最浓郁的一群人。他们不应该贫穷，不应该永远落后于时代。边疆富裕了，边防才会安稳。一条公路，一项产业，一种农科技术的引进，都可以让一个村寨甩掉贫困的帽子。我走访了数十个边境村寨，见证了偏远山乡的巨变，结识了许多脱贫致富的带头人。他们中有的就是当年的支前模范、战斗英雄。在马关县罗家坪村，村委会主任熊光斌是个身经百战的老支前、老民兵。他曾经在一场战斗中为了掩护战友，操作高射机枪平射了半个多小时，把自己的耳朵都震出了血。当年他在阵地上守哨卡，夜晚瞌睡来了就吃干辣椒，半年下来竟吃了一百多斤干辣椒。有谁能想到我们的和平岁月和这些干辣椒有关？现在熊光斌带领全村人致富，村里户户有新房，有通畅的水泥路，有荣誉室，有村民活动室。鲜花盛开在道路两旁，果实缀满了枝头，村舍掩映在树荫下，连炊烟都透着一种宁静安详的诗意。又有谁能想到这里曾经是边关前线？

能够置身于脱贫攻坚这场伟大战役中，是一种荣幸。我们是见证者，也是记录者。对于一个作家来说，如何去呈现，就显得尤为重要。贫困的故事千百万，致富的道路也许就那么几条。我看到了一条路对一个闭塞村庄的重要，也看到了观念的转变对一群人的改变。尤其是在边地少数民族地区，撬动贫困这座大山，可能只需要一个支点。

过去我认为自己对现实缺乏把握，而历史感却仿佛与生俱来。可是，在我们身处的这个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时代，社会在进步，时代在变化，观念在刷新。这也是历史进程的一部分、一个阶段，同样需要我们去感知认识，并以文学的手段真实反映。沧海变桑田，早已不是古人心目中那种时光荏苒、往事越千年的时间概念。几年前还需要骑马进去的村庄，现在你开车一脚油门就到村口了；村庄里那些追逐时尚、打扮新潮的年轻人，已让人分不清他们是种田人还是城市上班族。变化实实在在，就在“转身”之间。

就“转身”带来的人物命运变迁而言，我更关注人物“转身”之前的历史。作家王安忆说过，长篇就是写人的命运。没有一个人的命运相似，也没有一个人的命运可以一言蔽之。当然，我更欣赏那些有着传奇性

的、带有英雄主义色彩的人物命运。一如我这部作品中的主人翁卓世民。我曾经采访过一个身份特殊的老警察，并和他成了朋友。他在职时，很多年来他在工资单上的名字只是一个代号（恕我在这里不便说出他的名字）。他就是和平年代的传奇人物，是默默守护我们的无名英雄。我让卓世民这样一个有着参战经历的老兵，借助侦破一桩拐卖案，走进边远的乡村，走向脱贫攻坚的主战场，就像带着我的视觉来关注这场向贫困宣战的伟大战争。也一如作品中的其他人物一样，他也要在续写人生传奇中，再次完成自己的壮丽转身。我相信有的人，就是为演绎传奇而活着。这让我们这样的写作者不至于太寂寞。

进入新世纪以来，这是我的第七部长篇小说。同时也是我的一部转型之作（请允许我也作一次“转身”）。过去我更倾注于历史叙事，把民族文化与历史作为我的学习和表现对象，比如藏族、纳西族、彝族、哈尼族等。这次我把目光转向了当下、转向了壮民族。我知道这是一个极大的挑战。我把壮民族及其文化当一门新开的课程，确切地说，写作此书，又为自己的人生补了一课。当我在南国边地上行走时，我重温了二十世纪火热纯粹的八十年代，那时这里炮声正隆，我还是一个刚刚大学毕业来到云南边疆的年轻人，我们常去慰问那些从战场下来的新时代“最可爱的人”，他们为国征战的荣耀感和自豪感让我至今难忘。我也重新认识了边疆、民族、国门、边境线这样一些不仅仅是人文地理意义上的概念，他们会促人陡升国家认同感、民族尊严感以及作为一个中国人的自豪。

感谢文山州委州政府、州文联对我深入生活一线的支持和帮助，感谢我的壮族好兄弟张邦兴，他是我学习壮文化的领路人，我们一起在壮乡壮游，在村寨里和老乡们喝酒长谈，每每喝到星月无光、醉意阑珊。特别要感谢人民文学出版社和《当代》杂志，从选题确定开初，就一直给予我莫大的鼓励和支持。第一稿出来时，人文社特意邀请专家学者潘凯雄、施战军、贺绍俊、应红等人审阅。在审读改稿会上，他们提出了非常宝贵又专业的修改意见，让我在后来的改稿中受益匪浅。在此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



范稳在人民文学出版社

《水乳大地》

《悲悯大地》

《重庆之眼》

《太阳转身》

封面设计：UNLOOK
unlook-guangdong.com

我相信有的人，
就是为演绎传奇而活着。
这让我们这样的写作者
不至于太寂寞。

——范稳

范稳又回到了彩云之南的大地。他本是这片大地的书写者，爱大地的人也必是一个“云彩收集者”，大地之上的云与风与雨与阳光，那是大地的复杂表情，是大地把自己的戏剧和传奇放映到天上。他回到了他本来的宽阔的人类学视野，他把这个时代的事放回大地，他讲述的，不仅是此时此刻，他要让此时此刻的风光风雨风云获得古老史诗般的气象。

——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 李敬泽

范稳是讲故事的高手，他不仅将许多现实热点放置在一个故事框架里，还让各种文化元素加入进来；他在太阳转身的地方以一个华丽的转身，以一名老警察的忠诚和生命，呵护了社会的温暖和人的尊严。

——沈阳师范大学中国文化与文学研究所教授 贺绍俊

范稳对文学始终怀着他独特的追求和态度，看上去文气的他实则是一个文学的硬汉，或者说是一个文学勇士。他只啃硬骨头，只写难的文学，也就是说，他的写作要翻山越岭，甚至要披荆斩棘。他有一股劲，这股劲让他的生命与他的文学同在。

——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 陈晓明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0496-3



9 787020 104963 >

定价：49.00 元

王小鹰 著

纪念碑

〔上卷〕

纪念碑

〔下卷〕

人民文学出版社

纪念碑

〔上卷〕

人民文学出版社



总目录

[纪念碑：上](#)

[纪念碑：下](#)

[返回总目录](#)

纪念碑

王小鹰
著

{ 上卷 }

人民文学出版社



王小鹰

1947年生，浙江鄞县人。1968年高中毕业后务农，1982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后任《萌芽》杂志编辑。1975年开始发表作品，1983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上海市作协专业作家，中国作协第四、五、六、七届全委会委员，上海市作协第四届理事。著有《你为谁辩护》《丹青引》《我们曾经相爱》《问女何所思》《长街行》等十部长篇小说，以及中短篇小说集《一路风尘》《相思鸟》《意外死亡》《前巷深·后巷深》《新嫁娘的镜子》、散文集《爱情不独享》《都市人》《寻常情怀》等多部作品集。

曾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上海文学艺术奖、人民文学奖、“五个一工程”奖等多种文学奖项。

纪念碑

{ 上卷 }

王小鹰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纪念碑：上下/王小鹰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3328-4

I.①纪... II.①王... 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117001号

策划编辑 杨柳

责任编辑 刘稚

装帧设计 陶雷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龙林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650千字

开 本 890毫米×1290毫米 1/32

印 张 24.625 插页6

印 数 1—15000

版 次 2021年7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3328-4**

定 价 **79.00元**（全二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世界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那就是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然热爱生活，并为之而奋斗。

- 上卷 绝尘

- 引子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楔子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楔子

- 26

- 楔子

- 27

☐ 28

☐ 29

☐ 30

☐ 31

上卷 绝尘

天地有大美而不言。

——庄子·知北游

引子

一夜是梦。

记不清来龙去脉，芜杂纷纭中却是有她的。

可是我从来未见过她，记忆中应该没有她的影子。兀生生地，她忽就出现了。

就在兰畦园子的墙脚跟那一畦兰草前，她欠下身子拂弄那芊芊紫茎绿叶，没站稳，趔趄着“哦哟”了一声。我扑上前去搀扶她，却被她抬手挡开了。她微微蹙眉，目光渊默悠远。

风乍起，一畦兰叶沙沙地摇晃，就在那一瞬间，她轻烟般地消失了。

晓窗外梧桐阑干的闲枝，钩住浅浅一枚残月。

觉着浑身都痛，却不知痛在何处。灯晕中，惊见右小臂上碗口大一片乌青，活像卧着的一只蟾蜍——方才正是用这只手去扶她的，她挡开我竟就如此狠力？是责怪我？还是嫌恶我？

（此处被蓝黑墨水晕洇了一大块污渍。）

——史青玉日记

落了大半天的蒙淞小雨，垂暮时分意犹未尽地收住了。湿答答的空气未及晾干，玄青的天幕已被残日撕开了一道罅口，撑出几条猩红绀紫的云幡。

城西区的一条老街，惯常的纷乱杂沓，阴雨天愈显得污浊晦暗。路灯虽已点亮，在湿重的雾霭里只影影绰绰残花一般。忽有几抹艳丽的夕霞飘落下来，便把整条街装点得光怪陆离，似是而非了。

正是下班时刻，马路拥堵挤轧，脚踏车如倾巢黄蜂呼啸而过。好在落了雨了，并肩累迹的行人纷纷收拢伞，马路稍微舒朗了些，便愈是加紧了脚步，只想早点回到家。

没有人会注意到他。

他穿着一件洗得发灰的藏青人民装，敞开的领口露出半高领的粗绒线衫，也是灰不落脱讲不清颜色的。下身的旧军裤皱巴巴，脚上的军用胶鞋污糟糟，唯有斜挎着的军用书包还看得出八成新的草绿色，特别是书包盖上缝着的五角星，红得有点触目惊心。

像他这般落拓的行状，人们已经见惯不怪了。前两年，下放在云南西双版纳的知识青年联名给邓小平副总理写了一封信，表达了大家都想返城回家的强烈愿望，甚至还有部分知青组团进京请愿。邓小平在中央紧急会议上最后拍板：“让孩子们回来吧！”自此掀起了知青大返城的风暴。城市的大街小巷中，便出现了许多面容黝黑、神情亢奋的回城知青。

他的神情却是阴郁的，高岸峡谷般的国字脸上乌云密布。他的步履也与周边行人格格不入，迟缓而滞重，好像陷在沼泽中，每抬脚都要竭尽全身的气力。

他颀长的身影壁虎般贴着墙壁，小心翼翼躲开了路灯的光照。若遇到沿街의店铺，他便缩起脖子，将面孔藏进肩胛。

就这般，他艰难地挪移了大半条街，在某个弄堂口收住脚，隐在屋檐下的暗影里，无声无息，好像是旧砖墙上的一片污损。

这是条陈旧的石库门弄堂，窄窄的，对门人家相距不过三五步路，水泥石板路面斑驳残缺，泥泞潮湿。像这样的老弄堂，单这条马路上就有好几条，整座城里又何止千条万条。

有一位中年妇女挎着鼓囊囊的软草包急煎煎往弄堂里冲，差点撞到他背脊，便狠狠骂了句：“寻死呀，闷声不响盘在暗角落里！”

他不回应，愈是收拢四肢，像要将自己砌进砖墙缝里。待那女人一阵风般消失在某扇门洞里，他方才挪移了两步，探身朝暮霭沉沉的弄堂张望。

老弄深深，疏疏落落的灯火明灭不定。

他的目光巡移至某一处便定住了，他用力掀起了眼帘。他的目珠竟是那样的漆黑锃亮，带动了他整张面孔，一扫他许久以来的萎靡颓废。

他们踏进她家所在的这条弄堂的时候，五彩斑斓的夕霞正裹着晚风絮絮地飘落下来，陈旧的砖墙和水泥格刹那间辉煌起来，仿佛就是为他和她搭起的一座宫殿。

那是去年的小年夜，也正当临暮时分。

他们从大山里乘了一天一夜的火车赶回上海过年。他左肩挎着的旅行袋里沉甸甸塞满了笋干茶叶香菇木耳等珍稀野山货，右手拎着的帆布袋中则是两条飞马牌香烟和两瓶古井酒。他耗尽进厂一年省吃俭用攒下的钞票，为未来的丈人丈母娘备下重礼。

他特意在火车站的厕所里换上了新做的蓝卡其人民装，并且用手蘸着水把横七竖八的头发捋得光溜溜的。他原本就高挑匀称，面容俊朗，加上满心欢喜形于辞色，愈显得风骨秀爽、神采奕奕。而他心爱的姑娘就像蒲苇缠绕磐石般依偎一旁，时不时将妩媚的面庞凑至他耳畔，呢呢女儿软语撩拨得他合不拢嘴。

他们原是同班同学。三年中学的日子混沌而过，轮到他们那一届毕业生分配的时候，上头的政策是“一片红”，全部上山下乡，到农村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

虽说都是务农，却也有高下之分，比如地域的远近、地区经济状况的好坏等等。她的哥哥先于她一年分配在市郊农场，每月有固定工资。因此，她便毫无争议地分至又穷又远的西南山区插队。而他，祖父母即是上海远郊的农户，他完全可以就近投亲插队。可他出人意料地贴出了大红决心书，坚决要求到偏远山区插队落户，到最艰苦的环境中去锻炼改造自己。于是，他成了学校的楷模，他的大头照片登上了青年报头版。

后来，他们在大山里恋爱了，山崖上，溪泉边，临清风，对朗月，细诉衷情。穷乡僻壤荒山野岭，在他们眼中倒成了琪花瑶草的蓬莱仙境。他方才告诉她，他就是为了她才执意报名到山区来的。姑娘秋波摇曳，惊讶道：“你好鬼哦，我们在班上从来没有单独说过话呀！”

他们虽然爱得热烈，女儿家却固守着最后一道防线。有几次，高山密林中，男子汉难抑激情，欲强行求欢，每每被姑娘狠命推开。望着他沮丧的样子，她也心疼，可她只能用温存的依偎和信誓旦旦的言语宽慰他。原来，她的父母给她立下了死规矩：坚决不能在大山里安家落户，不能跟农村户口的人谈恋爱，起码，也得找个捧铁饭碗的工人阶级。并且，她的父母还动员了方方面面的亲戚朋友为她物色合适的对象，年龄相貌都在其次，关键要是城市户口，要有固定工资收入。她并没有将父母的动作告诉他，他却从各种渠道隐隐约约听到了一些，愈发地悒郁愤懑起来。

也许是上苍见怜他的真情，不久就有国家大三线军工厂到他们插队的县里招工了。他各方面条件都符合招工标准，仍不放心，家里人帮他凑了一笔钱，他将生产队、大队、公社方方面面的要紧人物都打点到了。终于，他被大三线军工厂录取，成为一名让许多知青眼红的全民所有制大企业的员工，有一份旱涝保收的工资。

军工厂离他们插队的山村尚有好几百里地，离别那一晚，他们一夜无眠，却并不伤感，相拥着憧憬着以后的团聚。他斩钉截铁向她保证：

不出一年半载，他一定能将她调进军工厂。姑娘也不再矜持，全身心投入他的怀抱。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他们相约，年底一同回上海探亲，跟双方父母坦承他们的爱情。

小年夜，他们手挽手踏进晚霞辉映的弄堂。宋家的毛脚女婿是国家保密军工厂的员工，这条消息早就传遍左邻右舍，几乎每只窗口每扇门洞都有人探出头来点点戳戳。目光的列阵送他们跨进她家的大门。

她的母亲是一位五官精致而神态冷峭的妇人，在她一对吊梢眼解剖刀般的注视下，他冷汗漉漉，手足僵硬。

这女人待客不冷不热，礼数周到。她笃悠悠问长问短，军工厂的生活环境啦，工资待遇啦，人际关系啦，衣食住行纤细无遗。最后，她石雕般的面孔终于活络起来，露出浅浅的笑纹。她允诺了他和她女儿的交往，只是一定要待她女儿调进军工厂后方可论及婚事。这对他来说已经是天大的恩泽了——他相信自己一定有能力将心爱的姑娘调进工厂的。

有谁能够预测命运的波谲云诡呢？

他回到单位勤勉工作，为人又本分规矩，屡屡得到领导的表扬，并且提前转为正式技工。他觉得时机已成熟，便递交了一封情真词切的申请书，请求厂领导将他的未婚妻调进工厂。

正当他满怀期望等待领导批复之际，形势却急转直下，中央政策允许插队知青返回城市，心爱的姑娘也在她父母的催促下匆匆离开山村回转上海去了。

对他最致命的一击是，她在离开山村返城之际竟没有通知他！大山里信件走得慢，到县城发个加急电报总可以吧？

他收到她的最后一封信中，仍是在倾诉绵绵的思念，并殷殷期望她的调令早日下来。所以，当领导通知他，厂里已经批准了他的申请，下一批的招工名单中就有他未婚妻的名字了。他欣喜若狂，利用厂休日，再请了一天事假，搭长途汽车赶回他们插队的小山村报喜。

他见到的却是空无一人的知青屋，屋内尘垢狼藉，四壁萧然。村支书摇着脑袋喟叹道：“上面政策一下，一星期内都走光了，跟龙卷风卷过似的……”

他在知青屋里独坐了大半天，仿佛是千年古墓中的一具干尸。待暮色四合，屋内混沌一片，他突然就立了起来，像豹子一般腾跃出门。他全然不顾他只有两天假期，必须搭乘当晚的长途汽车回厂。他径直登上了开往上海的火车，他不相信他的姑娘会这样绝情，他必须见到她追根究底，否则，他将窒息而歿。

那是个阴霾密布的早晨，他一下火车就直奔她家。她母亲正巧拎了一篮子小菜回来，见了他倒还客气，请坐，倒茶，说出的话却如利刃一般：“我们嘉卉去上班了呀，她们服装厂虽然比不上你国有大企业，毕竟是在上海嘛。”她的吊梢眼斜了他一眼，又道，“可惜啊，你们三线厂的户口调不回来了，所以嘛，嘉卉已经跟厂长的儿子……”

他听不见那个妇人后面又絮聒了些什么，梦游般迷迷糊糊离开了她的家。他走进弄堂对面的一片面馆，挑了靠橱窗的一个位子坐了下来。倘若她下班回家，他是一眼能望见她的。

系着白饭单的女服务员殷勤地问他要点些什么，他摇了摇头，虽然一天一夜未进食了，可胃里面堵着满满的愤懑与悲酸，没有一丝空隙了。服务员立马拉长了脸道：“同志，我们这里不能让人闲坐的！”他便胡乱点了份咸菜冬笋肉丝面。

他用筷子挑起面条往嘴巴里塞，眼睛却死死地盯住对马路的弄堂。他就这么从早晨一直坐到傍晚，其间也不晓得点了多少碗面条。

天空阴云低重，时而洒落疏雨。

终于，他看见街灯一盏盏绽放开来，应是下班的时候了。他打起精神，目珠仿佛要弹出眼眶。影影绰绰，他瞥到弄堂口晃过一个女子的身姿，很像是她。他急忙追出去，已不见踪影。

他再次摁响了她家的门铃，可她母亲从后窗口探了下脑袋，就再也没有响动了。他横下一条心，对着她家的窗户大声喊叫：“嘉卉——宋嘉

卉——你出来呀——我的申请批准啦——我来接你啦——”

他的声音像一条愤怒的长龙在幽暗的弄堂里左冲右突，撞在青砖墙上铿铿地溅出火花。弄堂里所有的窗户都洞开了，唯有她家的门窗紧闭着，岩石般的冷酷和坚硬。

许久，居委会干部出面干预了，派出所的民警也出动了。又许久，他的父母闻讯赶来，方才将他拖拽回家。他们原是规规矩矩安分守己的人家，父母亲苦口婆心劝了他两日，父亲便买了火车票，亲自送他回工厂。

他因无故旷工而受了处分，更因他整天神思恍惚，屡出差错，在工厂里的处境也是每况愈下。他几乎每天都要给嘉卉写一封信，滚烫的倾诉，悲泣的哀告，都是鱼雁一去从无消息。他就像在地狱里煎熬，挨到年底，他拿定了主意，此番探亲回上海，无论如何要跟她做个了断。

他的目光锐利地刺破愈来愈稠重的暮霭，准确无误地落在她家的门牌上，他甚至看清了，她家大门上贴着的一团火红是一个“囍”字，这个囍字轰地将他点着了，他双颊的肌肉拧成了两团铁疙瘩。

略思忖，他不再隐藏自己，噤噤跨大步朝弄堂口的传呼电话间走去。正是一天里电话间最忙的时候，两部电话机都有人占用着，旁边还候着几个人。管电话间的大爷见他直僵僵地杵在跟前，便道：“同志，你要打电话是吧？稍等，排队哦。”

他跨前一步，目光灼灼，道：“大爷，麻烦你喊一下59号里的宋嘉卉好吧？”

大爷双手一摊道：“可是并没有人给宋嘉卉打电话呀。”

他从裤兜里摸出一张皱巴巴的十元纸币，往窗台上一搁，声音闷沉沉像天边的滚雷：“大爷，帮个忙吧，就喊她出来接电话。我……我有事找她。”

旁边一位妇女忽然就叫起来：“哦——你就是宋嘉卉先头的男朋友对吧？哦哟，小兄弟，你就不要痴心了，人家宋嘉卉过几天就要出嫁了

呢……”

大爷一把将这位妇人推开，拽着他的臂膀道：“同志，你先到我电话间歇一会，我帮你去59号看看，可人家肯不肯出来就讲不定了……”

他再无言语，狠狠地甩开大爷的手，转身朝弄堂里冲去。

可是他已经没有机会了，居委会主任和当班民警挡在了他面前。其实，当他出现在这条街上的时候，便有人认出了他。

居委会主任姚秀琴挥手驱散围观的群众，笑容可亲地道：“小蔡同志，我们对你是了解的，你在单位表现也不错。有什么问题大家可以协商解决对吧？来来来，到我们居委会办公室去坐一会好吧？”

到这一刻，他是什么话都听不进去了，他奋力挣脱着要往弄堂里去，姚大姐与民警竭力阻止，互相牵扯推搡中，他肩上的半新军用挎包滑脱了，啪地落在地上——缀着鲜红五角星的书包盖掀开了，露出扎得紧紧的一包雷管！

周围的人群刹那间鸦雀无声。

过了惊蛰，草木便蠢蠢欲动。

苔痕不知不觉染绿了小径，寂寞了一冬的梧桐，枝丫上隐隐有蓓蕾凸现，新芽欲发未发。

星期六，史青玉跟周日值班的同事调了休，却起个大早，到附近农贸市场买了肉鱼禽蛋一大堆东西，装在一只腰鼓状的竹篮里，上面用报纸遮得严实，再用细麻绳把竹篮牢牢地扎在自行车后的书包架上。同事问道：“史医生，你调休了，又不休息，一大早的！哦——莫非有人给你介绍……”

史青玉莞尔道：“我妈今天六十大寿。”话音与笑容都是清清幽幽的，像晨风中微微摇曳着的草叶。

史青玉早过了谈婚论嫁的正常年龄，周围人都想不明白，像她这样要人品有人品，要学历有学历，要事业有事业的优秀女子，为什么一直没嫁人？甚至连恋爱的蛛丝马迹都没有。常常有好事者想为她介绍对象，她总是敛眉翕唇淡然拒之。

史青玉医大毕业分配到这所近郊的医院十多年了，医院从原先的乡镇卫生院逐年合并扩展，成了具有全科医疗水平的正规区级医院，她也升任了心血管内科的副主任医师。从前她一直住在医院的集体宿舍里，不久前，医院分配给她一套两居室的住房。管后勤的副院长将钥匙交给她时笑道：“单身职工最多只能分到一室户，史医生，你是特例哟！大家都希望你早日找到意中人，喜糖我可要双份呢！”

平常史青玉难得整日的休息，回市区养父母家都是搭乘公交，一部郊区车到徐家汇，再转45路公共汽车。这日因携带了一篮子食品，挤公交不方便，她便决定骑自行车回家。

郊区早春的气候仍有点凉，刚上路时，青玉用块驼色细格开司米围巾包了头。骑了一段，道路陈旧，路面坑坑洼洼，她生怕将竹篮中的土

鸡蛋颠碎了，便解下围巾，折叠了垫在篮底。

正是上班时刻，公路上往来车辆如鲫过江。青玉骑着她紫红的凤凰26，轻捷地穿梭在车流中。眼面前飘来一片雾障，扑在脸颊上，湿漉漉的，方知是雨珠子。青玉紧着靠边，一脚撑地停住，从车斗中抽出浅绿的雨披，套上身。打头风掀动雨披羽翼般张起，青玉像只翠鸟划过灰蒙蒙的雨幕。

前方有条岔路，白底蓝字的路牌上写着“鹤盘”两个字。青玉打转方向，凤凰26便下了公路，转入乡间土路。幸而路不算远，不久便进了一座十来户人家的村落。青玉远远就看见在一户简陋的粉墙黑瓦的屋檐下，靠背竹椅上坐着位头发花白、面膛赭黄的老太太，一边驶近去，一边喊：“石蕙婆婆，下雨了，你怎么一个人坐在外边？”老太太摆摆手：“屋子里闷。史医生你怎么来了？阿娟菜地里拾掇好了要陪我去医院的。”史青玉从后座竹篮里提出一包牛皮纸包裹的中药，道：“石蕙婆婆，今天我休假，药我替你带过来了，你告诉阿娟，不用去医院了。”老太太接过中药，捧在怀里，又摆了摆手。青玉也朝她摆摆手，跨上小凤凰驶出小路。

这一路史青玉一改惯常波澜不惊的做事风格，两脚使力将小凤凰车的钢圈踩成两只锃亮的银盘，二十多公里路程仅一个多小时就到了。只是一拐进那条支弄纵横洋房错落的弄堂，车速忽就慢下来，咔吱咔吱蹬了几脚，索性下了车，推着小凤凰缓缓地行走。雨网沙沙沙地笼罩着她，像千万只小虫啃啮着她的思绪。凌晨梦醒时分毅然决然下定的决心，这一刻却像雪人碰上大日头那般融化了。

从弄堂口到家门口拐拐弯弯百米多的路程，脚步再迟疑，几分钟也就蹭到了。她咬了咬嘴唇，暗忖：“先替霄妈妈过个欢欢喜喜的生日，到时候见机行事吧！”正待摸钥匙开门，门却先开了，麦蛾拎着一兜垃圾正出来，先喊起来：“哦哟青玉姐，你真早啊，还带了那么多东西！”像只充足气的皮球蹦下台阶，丢了垃圾，便相帮青玉从自行车上卸下竹篮，一边皱着鼻子压低嗓门道：“翠姑妈昨晚上就住下了，一大早起来数落东数落西，把我头都搞涨了！”忽又绽开笑，“青玉姐，你来了我就不怕了。”

青玉嗔道：“翠姑妈有什么好怕的？”又道，“天还没这么热吧？看你穿得像三伏天似的，小心着凉。”

麦蛾上身只套了件红白条的线衫，胸脯像小山包起伏着，道：“翠姑妈催得要命，扫了院子，拖地板，我都出了三身汗了！”

麦蛾唤霄妈妈“姨娘”。其实，麦蛾的母亲并不是霄妈妈的亲妹妹，她们是情同姐妹。麦蛾经常说，是姨娘救了我娘。若非姨娘相救，这世上恐怕就没有我麦蛾了。

她们俩将大竹篮送进厨房，正坐在客厅里品茗的翠姑妈闻声也进了厨房，虚胖的面庞盛了满满的笑，快要溢出来似的，道：“青玉姑娘，辛苦你了！”嵌在肉脸中的眼乌珠飞快地往篮中扫了一圈。

翠姑妈言词间总是有意无意地将史青玉在这个家庭中的特殊身份点乱出来，史青玉处世向来与人无忤，便由她去，只顾一样样将篮中食物铺排开来。青玉取出一件放在案桌上，翠姑妈便拿起一件凑到眼面前望望、闻闻。一圈下来挑不出什么毛病，才道：“够了够了，青玉姑娘路道粗得来！这只老母鸡脚杆蜡蜡黄，正宗三黄鸡；这只热气蹄膀，小菜场上再多肉票也买不到的。”

青玉只是无影地笑笑。她在郊区医院是遐迩闻名的好大夫，常有她医过的病人捧着自己圈养的鸡鸭自己种植的蔬菜来感谢她，她却是一概不收。这回也是为了给霄妈妈过六十寿诞，她才到镇上开张不久的农贸市场兜了一圈，自然按价付钞票，一分一厘不肯少的。

翠姑妈双手一合道：“这回一颗心总算落定了，算算小菜是摆得上台面了。”稍歇口气，挤出个神秘秘的笑，“我先给你两个透个信，今朝我把我们李家门里长房小孙子请了来，给他引霄婶娘祝寿。我忖忖‘四人帮’打倒了，从前闹得你死我活的这派那派，现在也坐到一条板凳上来了，一扇李家门里的亲眷做啥还要老死不相往来呀？对吧？饭桌上，要是阿翻不给人家好脸色，青玉姑娘，你一定要相帮调顺调顺哟。”

青玉点点头，楚爸爸本姓李，阿翻是他的小名。为了宽翠姑妈的心，便又添了句：“翠姑妈，我想楚爸爸不会给人家脸色看的。”

其实麦蛾已经憋了一会儿了，终于道：“前两天我在楼梯口碰到楼上顾医生的老婆，她听讲姨娘六十大寿，也要来祝贺的……”

翠姑妈瞪着她道：“你这张嘴真该用针线缝起来才好，不是讲好自家入聚聚，不传扬出去的吗？你老实讲，还有啥人晓得了？”

麦蛾面孔涨红了，囁嚅道：“顾医生老婆大概告诉了三楼的秦同志……”马上又补了句，“他们讲只讨杯酒喝，不入席吃饭的。”

翠姑妈没好气道：“真是黄鱼脑袋！人家下来祝寿，能不请入席吗？”无奈摇摇头，“好了好了，无非添几副碗筷！麦蛾你记牢，今朝你听我指挥！你们苏北人，哪里会做正宗浙江菜？去去去，把我带来的几样老货拿过来，给青玉姑娘过过目。”

麦蛾肚子里嘀咕：“什么老货，南货店里都有卖的。”自然是不出声，利落地从橱柜中取出一包黄鱼鲞，一包笋干菜，外加一陶罐醉黄泥螺。翠姑妈将黄鱼鲞擎到青玉鼻子下，道：“青玉姑娘，你闻闻，正宗东海大黄鱼鲞呢！我想和你那只三黄鸡一道清蒸，这道菜是我们宁波老家的看家菜。”又抓起笋干菜递到青玉跟前，道，“这跟南货店里卖出的霉干菜不一样，全是开春头一茬嫩笋晾的。蹄髈红烧，笋干菜垫底，你霄妈妈保证欢喜得不肯放落筷子！”

青玉肚子里盘算了一下，原准备炖只鸡给霄妈妈补补身子的，便迟疑道：“三黄鸡蒸鱼鲞了，用什么做汤呢？”

翠姑妈一副天下无难事的气派，道：“腌笃鲜汤呀，你带来的那几根竹笋正好派上用场！”转而又向麦蛾吩咐，“斩点肉糜，做点蛋饺肉丸，放在汤里，也是团团圆圆全家福的意思嘛！”

她们三个将当晚生日宴的小菜，冷盘几只，热菜几只，一一调排停当。主要是翠姑妈发话，青玉略作补充。

这顿生日宴年头上就策划周全了的，史青玉记得，当时家里的住房落实政策，增配扩大了面积。那一日也是周末，弟弟妹妹都回来，大家一起刷墙拖地搬家具。是大弟史雪弓发出倡议的：今年是不是应该给劳苦功高的母亲庆祝六十整寿啊？一来，祝贺她在区人民代表大会上高票

当选了区长；这二来嘛，也要感谢她率领我们全家从此走上繁荣富强的康庄大道啊！两个妹妹雪砚雪墨齐声响应，立即去向父亲汇报，顺利获得父亲的大力赞赏。当即分派好各自的任务，并商定，先要瞒着母亲，给她一个惊喜，也防着她说不定端出区长的架势，以不要铺张浪费为由否定这个决议。

麦蛾包揽下拣择洗切等备菜工序，用力将史青玉推出厨房，道：“青玉姐，你回来还没上楼跟我姨夫招呼一声呢！”翠姑妈也道：“青玉姑娘你放心，厨房由我盯着呢。”麦蛾冲着翠姑妈乱蓬蓬的后脑勺做了个鬼脸。

史青玉暗忖，倒是该去画室看看，楚爸爸给霄妈妈画的生日礼物完工了没有？

上海早先法租界里的花园洋房最大的好处就是楼梯宽敞平缓，不像弄堂石库门里的楼梯，为节约空间，筑得狭窄陡峭。史青玉沿着柚木楼梯上二楼，半个多世纪过去了，扶梯的走势画着弧形，恰恰如用长锋狼毫撇出的一笔兰叶，至拐弯处，扶手攒箴隆起，雕出抱蕊含馨的初放兰花状。自六十年代初随霄妈妈住进这座房子，青玉每每登楼，左手掌必定抚着扶手，像孩子搀着母亲的手。

二楼扇形的楼梯间左右各衔着一条走廊，左首廊壁上挂满了画框，油画、水粉、水彩，景物人物静物，俨然一座小型美术馆。笃底的门框上嵌着块紫檀木匾，匾上镌着五个铜绿填描的大篆，点画筋骨昂扬，字形却奇崛瑰异。一般人只当是幅画了，青玉也是在楚爸爸的指导下，方才辨认出字迹，那是一句五言：“平楚正苍然”，头两个字正是楚爸爸的姓与名。

青玉轻叩了两下虚掩的门，喊道：“楚爸爸。”

“是青玉啊，快进来，快进来！”门里跳出的声音奔放有激情，跟年轻人似的。青玉不觉莞尔，楚爸爸总是能凭声音辨识人，看来楚爸爸的身体和心情都处在绝佳状态。

推门进去——门只能开半扇，所以得侧身。画室中，架上柜上桌上

椅上，到处是画册书籍，门背后的鞋箱上也擦满了。青玉第一眼看到房间中央架着的女游击队队员的肖像，便欢喜地一合掌：“哦——是霄妈妈，很像呢！这件生日礼物天下无双了。”

平楚一手还握着画笔，后退几步，眯着眼打量着。片刻，用笔点点画布，道：“青玉，提提意见。哪里尚需改进一下？这可是我替你霄妈妈画的第一张肖像哦！”脸上却是颇为得意的笑容。

青玉也学着楚爸爸后退几步看看，又凑近了看看。霄妈妈细眉细眼原本就过于纤柔细致，全然没有人们想象中的女战士那般浓眉大眼的英武。可楚爸爸却画出了她眉眼中的刚直与坚定，特别是洋溢整张面孔的光风霁月般的微笑，跟霄妈妈日常的表情神似。青玉稍犹豫道：“霄妈妈的神态是无可挑剔了，身上的老布袄也特别质感。就是为啥让霄妈妈腰里绕根麻绳呢？至少应该是根皮带吧？”

平楚呵呵呵地笑了，一笑就露出左边一颗虎牙，他用画笔指着画中人道：“我头一次在海滩上见到你霄妈妈，她就这副模样！她人瘦，袄子大，海风直往里钻，随手找了根麻绳拦腰一捆。当年，那种形势下，哪里有皮带噢。”又后退几步，端详着画中人，道，“麻绳不好看吗？当年，你霄妈妈可是根据地出了名的女侠客，人漂亮，又会打仗，小鬼子出十块大洋买她的人头！”平楚双臂环抱胸前，目光像是钻进画布中去了，“一九四五年冬天，小日本投降了，我把你们奶奶从上海接来根据地。上海人的规矩，头一次见儿媳妇，婆婆要送见面礼的。你们奶奶穷归穷，还是凑钱买了一块丝巾和一盒雪花膏。哪晓得看到媳妇这样的打扮，都没敢把那两件礼物拿出来！”说罢又呵呵呵地笑开了，那颗虎牙就像噙在嘴中的一粒珠贝。

青玉道：“楚爸爸，我看这帧肖像不用再改，也来不及配框……对了，待会儿去文具店买好看点的包装纸，再系上红丝带，到时候由你亲自送给霄妈妈，这生日礼物胜过金银珠宝了！”

平楚设置可否，仍托着下巴眯着眼欣赏自己的作品。青玉准备退出，想想又道：“楚爸爸，晚上下楼聚餐时要换件衣服哦，你身上全是颜料，都分不出原来的颜色了。”拉开壁橱门，拨拉了一会儿，挑了一件深紫红色毛线外套和一顶黑直贡呢的罗宋帽，递到平楚跟前，“楚爸爸，晚

上聚餐你换这身如何？”平楚没瞄一眼就点点头，青玉偷偷一笑，道：“我把它挂在门背后了，别忘了。”随即拉开房门要下楼去。

“等等，青玉。”平楚喊住了她，稍顿，道，“我送全国美展参展的作品也准备得八九不离十了，青玉你正好给提提意见……”

青玉听着楚爸爸的声音有点紧张，甚至有点羞涩。她顺着他的目光，方才注意到一侧书橱前斜倚着两米长一米宽的画板，被一块旧被单遮盖着。却见楚爸爸一步腾跃，蹿到那画板前，深吸口气，唰地将旧被单扯下来了——那一瞬间，青玉觉得整个人像被重物猛力地撞击了一下，不由得踉跄着朝后退了几步——那画面太令人震撼了！

硝烟迷漫，火光冲天。硝烟火光中，腾云驾雾的一个女子，飞天一般。然而，定睛看，那女子浑身伤痕累累，血迹斑斑，是一位激战中的女战士。但见她柳眉倒竖，凤眼圆睁，银牙咬住手榴弹的引信，扑向鬼哭狼嚎的敌人……

青玉艰难地走近她，迟疑地出声道：“这……也是霄妈妈？”

平楚缓缓摇了摇头，“她是我们的战友。”

青玉的心怦怦怦跳得急促，紧着问道：“楚爸爸，我小时候好像见过她的？”

平楚突然明白她的意思了，轻轻拍了拍她的背脊，沉吟道：“她不是哪一个具体的人，她是无数牺牲了的战友的化身。我想为这幅画取名为凤凰涅槃，你以为如何？”

青玉镇定着自己，竭力保持惯常的平和，道：“噢——我觉得涅槃作为佛教用语，群众不易理解。不如朴素些……烈火中永生，叫也叫得响，楚爸爸你说呢？”

平楚沉吟稍许，笑道：“好，烈火中永生！青玉，你想得比我周全……可是，一个人能不能永生呢？”

青玉忙道：“先不要定下，待雪弓雪砚雪墨他们回来，听听大家的意

见嘛。”

“哦？今天雪弓他们都回来？”平楚惊喜道。

“楚爸爸你忘了？今天 我们要给霄妈妈庆寿呀！”青玉瞥了他一眼。

平楚没有作声。青玉侧目瞥了他一眼，楚爸爸的魂灵好像又跑到画里面去了。

区长办公会议从午后一直开到黄昏，司机小贝已经将车停在区政府办公小楼前的林荫道上候着了。

细雨初歇，夹道的常绿乔松针叶还时不时滴着水珠。小贝便站到门檐下，掏出了一支烟。

区委区府所在的这座大院，长松落落，卉木蒙蒙，繁枝茂叶掩映着四五幢法式小洋楼。从前曾是上海滩某大亨的私家花园，一九四九年以后收为国有。

半根烟工夫，暮色便一重一重淹没了整座院子。小贝估摸着这会儿差不多该结束了，便揷灭了烟头。可是小会议室那两扇通往花园廊梯的玻璃门迟迟缄默着，丝毫没有洞开的迹象。小贝看了看手表，都过六点了。他便噌噌几步跳上台阶，趴在玻璃门上朝里张望。

隔着磨砂玻璃，其实是看不清什么的，影影绰绰只见一豆萤火上下左右无规则地晃动着——这一定是史引霄区长在发表什么高论，或者在训斥什么人。区里的干部都晓得，史引霄区长情绪一上来就连说带画打手势，夹在指间的烟头便火星四溅了——看来这会一时还结束不了，小贝只得退回车内耐心等待。

给区长开车，哪一天能准时下班？小贝早就习以为常。只是今早去接引霄区长时，区长家那位脸盘子总是红扑扑的小保姆压着声音道：“贝师傅，记着下班催我姨娘早点回家，今晚可全到齐了呢，要给她做六十大生日。先别告诉她哦！”

小贝晓得家里人是想给史引霄区长一个意外惊喜，可是每周六下午的区长办公会议是史引霄区长走马上任后放的第一把火，定下这项雷打不动的工作制度。全区方方面面条条块块一星期中的工作开展情况，发生什么新问题，解决的大致思路，各部门如何协调配合，等等。这届区政府是十年动乱后首次由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新班子，又正值拨乱反正，百废待兴的关键时刻，班子成员在“文革”中各有各的遭遇，对当

下工作各有各的看法，意见分歧颇大，争论不休，每每将这个会开成馬拉松。

吃中饭的时候，小贝在员工食堂外看见史引霄区长，正和地区组的马英华边吃边谈，捏筷子的手像指挥交响乐般比画着。史引霄有很严重的胃窦炎，通常食堂会做一碗烂糊面或者下碗小馄饨送到她办公室去。小贝跟马英华也熟，他决定坐到区长旁边去，稍微划点翎子^[1]给她，提醒她下午的会要抓紧点。不料没等他买好饭菜，就有办公室钱主任陪着一位中年妇女急煎煎走到区长跟前，神色焦虑地说了些什么，史引霄区长霍地站起来，端着白搪瓷面碗和他们几个一簇堆走出去了，小贝只得作罢。

小贝一九六〇年代部队复员到区里工作，就替史引霄开车了，那时史引霄的职务是区委副书记。“文革”风云突变，区领导层中唯一的女性史引霄却成了这个区的头号走资派。一是因为史引霄副书记分管公检法和组织纪律部门，得罪人多，结下的冤家也多。区里有几个条块的造反派头目都曾吃过官司或受过处分。其二，史引霄副书记虽为女流之辈，性格却比一般男子汉都峭直刚硬，在批判大会上从不低头认罪，每每据理力争，被视为顽固不化，态度恶劣的走资派的典型。

那期间小贝的处境十分尴尬，他晓得群众的眼睛都盯着自己，造反派头目更是铆住他不放，你给头号走资派开了这么多年车，你就一点都没发现她疯狂推行资产阶级反革命路线的种种罪行？要不就是你已经被她收买了，死心塌地跟她走资本主义的道路？小贝白天到机关上班，参加各种各样的政治学习和批斗会。那一段革命群众热情高涨，机关里里外外贴满火药味十足的大字报，随处可见打着血淋淋红叉叉的“史引霄”三个字。小贝浑身的热血时而会被鼓噪得沸腾起来，蠢蠢欲动。身为复员军人，共产党员，应该响应党中央“五一六”通知的号召，挺身而出造资产阶级司令部的反呀！可下班回家，老娘就追着他的后脑勺敲木鱼：“做人不可像根草，随风倒转。史书记待你不薄，千万不要瞒心昧己，做下忘恩负义的事体哦！”这么一句便将小贝沸腾的热血冷却下来。老娘说得不错，史书记对他们一家有恩，小贝老爹突发小中风，史书记二话不说，就让小贝开小车送老爹进医院；小贝讨娘子，家里房子小，新婚夫妻只能睡阁楼，史书记晓得了，当即叫他打申请报告，不久就批

给他一套二室户。关键在于，小贝心里对史书记只有敬佩，尊重和感激之情，丝毫也没有发现她如何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呀！

小贝被这种矛盾的心情折磨得睡不好，吃不香，精神几近崩溃。小贝的妻子夏妮见他苦熬的样子，实在心疼，劝道：“你一个人把头皮搔烂了也不解决问题，不如去找英华姐说说，她毕竟是史书记专案组的组长，摸摸底细也好拿定主意呀！”

小贝横了她一眼，瓮声瓮气念道：“莫看芙蓉白面，尽是带玉的骷髅……”夏妮忙用食指摀唇“嘘”了声：“轻点，让人听见，给你戴顶宣传封建糟粕的大帽子！”小贝将音量调低了一半，仍将下半句念完：“谁道美艳红妆，亦系杀人的利刃！”

这几句词是他小时候跟着奶奶爷爷听评书《济公传》学来的，他觉得用来比喻马英华很恰当。区里面谁不晓得马英华是史引霄副书记慧眼识珠，一手提拔起来的。那些年史引霄到本区一家大集体色染厂做调研，恰恰逢厂里开劳模表彰大会，马英华二十刚出头，却已是老劳模了，上台发言，落落大方，声音清脆昂扬极具鼓动性，更兼情真意切，深得史引霄副书记的赞赏。当时机关正需要充实德才兼备的青年才俊，不久，史引霄就将马英华调进区委机关，破格提拔她为团区委的书记。为此机关里私议纷纷，有人拐弯抹角地打探消息，但喧嚣了一阵也就过去了。谁也没想到，“文革”风暴一起，开始还是铁杆保皇派的马英华突然反戈一击，贴出丈余长的大字报，揭发史引霄镇压红卫兵小将，破坏文化大革命的滔天罪行。犹如一石激起千层浪，史引霄立马被愤怒的造反派们拉下马，变成了十恶不赦的头号走资派。小贝骨子里鄙视马英华的寡恩薄义，在机关，每每看到她英姿飒爽的身影便绕道避开。

夏妮揉了揉他一把，噘了嘴道：“我晓得的，你这样不待见英华姐，还是记恨她当初回头你的缘故吧？”

小贝抬臂将夏妮揽入怀中，道：“谢天谢地，她若不回头我，我哪里讨到你这样温柔贤惠的老婆呀！”

夏妮挣脱开来，啐道：“从哪里抹了一嘴的蜜糖！”停停，又道，“不管怎样，英华姐总是咱俩的大媒人吧？”

原来当初小贝跟马英华前后脚进了区政府机关工作。小贝给史引霄开车，马英华又经常跟史引霄下基层，两人渐渐就熟悉起来。马英华青春亮丽，许多人都说她长得很像电影《青春之歌》里的林道静，性格又热情开朗，自然让小贝十分倾心。小贝也晓得机关里许多人在追求马英华，生怕晚了就没有机会了，便硬着头皮向史书记剖露心思，拜托史书记替他去向马英华探探口风。

数日后的午餐时间，马英华买了饭菜，端着，大大方方坐到小贝旁边，开门见山道：“贝海明同志，史书记转达了你的意思……”小贝浑身血轰地冲上脑门，将脸埋在汤盆里，拼命竖直了耳朵。周围还有其他用餐的人，马英华的嗓音低微而轻柔：“谢谢你哦！其实我对你印象也很好，你为人厚道，工作踏实。只是，只是我已经有对象了呀……”小贝热腾腾的血刹那间速冻了似的，手脚冰凉。他都不晓得自己怎么把饭菜倒进肚子里去的，赤红着面孔道了句：“对不起，对不起……”便逃似的离开了食堂。

小贝怅怅然走到办公楼背后的小树林里，点上一支烟，狠命地吸了几口，借此驱散侵蚀全身的沮丧与消沉。忽听得身后树丛中扬起一串贯珠叩玉般的笑声，令他毛骨悚然猛回头，竟撞着马英华明媚灿烂的笑脸，愈发自惭形秽，吭吭地发不出声。

马英华稍有些喘，略带嗔怪的口吻：“你跑这么快做啥呀？人家还要紧事跟你说呢！”小贝疑惑地瞟了她一眼，心里头黑夜划过流星般闪了一下，马英华抬腕看了下表，道：“长话短说，我在厂里有个要好的小姐妹，叫夏妮，我觉得她的性格很适合你，我想介绍你们俩认识一下，贝海明同志，你愿意吗？”马英华帮人做媒也像谈工作一样干脆利落，决断认真，让小贝很难拒绝，僵硬地点了点头。马英华漾开了笑纹，道：“太好了，贝海明同志，我们还是好同事，好朋友，对吗？”便伸出手与小贝道别，小贝稍稍握了下她湿润的手指，慌忙松开。

后来小贝跟夏妮恋爱，结婚，生子，日子过得太平平，内心的情感缺憾渐渐被岁月抚平。如今更是暗自庆幸，俗话说，邪花不宜入宅，马英华这样的女人，哪里能讨回家做老婆哟！

小贝经不住夏妮在耳畔嘀嘀咕咕软语磨叽了半夜，只好应承她去找

马英华谈谈。次日，他也真去了区革委会那幢楼，却见底楼会议室的长条桌上堆满了大字报，还有三四个人正奋笔疾书，目光所及都是网在红叉叉里的“史引霄”三个字。有熟悉他的招呼道：“小贝，下星期在中山公园召开全区革命群众批判头号走资派大会，你是来提供炮弹的吧？”小贝迟疑道：“我，我来找马英华……”那人下巴扬了扬：“革委会班子在楼上开会商量对策，一定要攻下史引霄这座顽固的堡垒！”小贝慌慌张张地退了出来，心想：回家跟夏妮有托词了，人家马大组长工作太忙，不便去打扰她！

不料，马英华当天晚上竟亲自上门找他来了。

马英华摁响门铃的时候，他们一家才吃好晚饭。夏妮在厨房洗碗，小贝去开门。一见是马英华，愕然呆住了。从前在厂里，马英华是跟夏妮交好。可近几年，大家各自忙碌，来往渐疏。小贝记得，他和夏妮搬进这套公房，马英华就从来没有登过门。

马英华被他瞪得浑身不自在，强作轻松道：“贝海明同志，你堵着门，是不想让我进门啊？有这么款待客人的吗？”

夏妮听得动静从厨房奔出来，湿漉漉的双手拉住马英华的胳膊，又是端椅子，又是倒茶水，巴结道：“英华姐，你真是神仙了，怎么就晓得小贝想找你呀？”

马英华斜了小贝一眼道：“我们原本就是一条战壕的战友嘛。”转而问道，“儿子呢？也不抱出来让干娘亲亲。”从前俩人无话不谈，曾相约，以后有了孩子，互认对方为干娘，夏妮晓得马英华婚姻不幸福，结婚没几年就离婚了，心里倒像欠着她，忙道：“厂里托儿所这一段不开门，我妈嫌我带不好，抱去了。隔日我去抱回来，一定让他来认干娘。”扭头给小贝使眼色，“哎，你不是老叨叨要我找英华姐吗？英华姐，你们谈哦，我去给你削苹果。”

小贝一时不知从何说起，搔头挠耳，憋得脸血红。马英华仍是一贯的爽利，单刀直入道：“贝海明同志，听说你上午来找过我，我就知道你不会执迷不悟下去的。革命不分先后，希望你能以实际行动投身这场毛主席亲自发动的革命风暴中去。”

小贝一横心，道：“马英华同志，我不是不想参加运动，我只是想不通。史引霄书记身上还带着日本鬼子留下的伤痕，新中国是他们千辛万苦建立起来的，他们有什么理由非要去走资本主义道路呢？”

马英华停顿些许，收敛了笑容，道：“贝海明同志，这样看来你根本没有认真学习党中央毛主席关于文化大革命的一系列重要文件嘛！五一六通知中明确指出：党内存在一批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夺取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专政！”

小贝耸了下肩膀道：“我只是一个为领导开车的司机，干好本分工作是我应该做的。”

马英华十分恳切地道：“贝海明同志，运动刚开始时我跟你是一样想的，认真完成领导布置的工作就是我们的本分。那时北京红卫兵小将闯到上海来，史引霄叫我背个军用书包，装成学生模样混到学校里去探听他们的行动计划，天天向她汇报。我也是这么做了。可是后来我学习了一系列文件，毛主席给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的信中，坚决支持红卫兵对反动派造反有理。毛主席在炮打司令部的大字报中还说，从中央到地方的某些领导同志，站在反动的资产阶级立场上，实行资产阶级专政，要将无产阶级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运动打下去。我这才醒悟过来，我差点就要沦为史引霄镇压红卫兵小将的打手！”

小贝深吸了一口气，又重重地吐了出来。

马英华面色骤然凝重起来，道：“贝海明同志，有一桩事情我想你是不会忘记的吧？红卫兵小将来造反的那几日，史引霄曾让你把她家的两只箱子运到区公安局的防空洞去了。”

小贝道：“准确讲，是公安局徐局长派了两个民警来搬的，史书记的丈夫是艺术家，那两箱子都是珍贵的艺术资料，徐局长说，若是被红卫兵小将撕毁了，那就损失大了！”

马英华冷笑道：“什么艺术资料，我看过了，都是些画着裸体女人的淫秽画册，甚至，”她猛地停顿了一下，加重了语气，“箱子里还藏着一把日本军刀！这不是企图复辟的铁证吗？”

小贝有点不以为然，道：“这把军刀的故事我听史书记讲起过。鬼子投降后，她的一位老战友被派往台湾工作，临走前将这把缴获的军刀留给她作纪念。后来，那个老战友在台湾被国民党杀害了……”

“贝海明同志，我看你的立场真的很有问题呢！”马英华打断了他，犀利的目光周遭转了一圈，“你呀，是被史引霄的糖衣炮弹蒙蔽了眼睛！”

小贝晓得她是暗指他们的这套住房为史引霄所批，背脊骨立马渗出一汪冷汗。

夏妮应时端着盛满苹果片的盘子从厨房出来，殷勤让客，笑道：“英华姐，我们小贝人厚道，只晓得忠心耿耿做事情，脑子里缺了一根弦，你要多开导开导他哦。”

马英华因道：“我当然了解贝海明同志，否则今天就不是我一个人上门了，对吧？”黑洞洞的目珠在他们夫妻俩面孔上碾压了一遍，不再提及运动之事，只与夏妮家常了一番，便告辞了。

马英华前脚出门，后脚夏妮就把小贝前后上下数落了一遍，虽说是受恩不可忘，可眼下时势你一个人挡得住吗？老古话说，蜂刺入怀，解衣去赶。灾难临头，顾不得恩人仇人了，你得为我跟儿子想想啊！

小贝因被马英华“糖衣炮弹”四个字点中要害，便苦思冥想了好半夜，终于搜出两条史引霄的“罪状”：第一，史引霄不折不扣继承了她大地主大官僚家庭的反动衣钵，态度粗暴，经常训斥手下干部。第二，史引霄有严重的资产阶级生活方式，上下班小车进小车出，连去机关的路都认不清。写这第二条罪状时，小贝举笔十分犹豫。那年夏妮生孩子，史引霄执意准假要小贝去医院陪护，自己搭乘公交去机关，结果乘了反方向的车，到了终点站再转回来，迟到了一个多小时，这件事曾在机关里传为笑谈。小贝思绪良久，还是落了笔。因为只揭发一条罪状恐怕过不了关的，他想这也是生活小事，比起人家大字报中动辄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大罪行实可忽略不计了。

小贝熬个通宵将大字报抄出来，第二天一早去交给了马英华。

几天后，全区各条块造反派组织联合召开针对史引霄的批斗大会，史引霄毫无悔改之意，对造反派加给她的罪行一一反驳，批斗会倒成了辩论会。台下群众也有被史引霄说服的，也互相争论起来。会议主持者眼见得控制不了会场秩序，只好求助于专案组组长马英华。马英华略盘算，决定让贝海明上台揭发史引霄。伸头一刀，缩头一刀，小贝知道躲避不过，硬着头皮上台，眼睛不敢看史引霄，只对着那张大字报的底稿照本宣读。谁也没料到史引霄听了小贝的揭发，对着话筒大声道：“贝海明同志提的这两条意见我接受，在这里我向被我粗暴态度伤害过的同志道歉，也欢迎革命群众炮轰我工作中或者生活上的缺点错误……”顽固的走资派终于承认错误了，造反派领头呼起了口号，口号声波浪滔滔此起彼伏，迅速淹没了史引霄微弱的声音。

这时有两个手提木棍的造反派跳上台，呼了几句口号，其中一个抢过话筒喊：“我们要向走资派讨还血债！史引霄，是你执行的反动路线害我在监狱里度过了漫长的八年岁月，今天，你要向我们赔罪！”另一个一手摁住了史引霄的头颈，一手用木棍戳史引霄的腿骨，逼她下跪。史引霄站立不住，一只腿跪倒在地，她拼尽全力昂起头，一字一字吐出来：“我记得你们，你们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院判了你们的刑。是你们应该向人民赔罪……”话语未完，拿话筒的拎起一脚，史引霄便从台上滚落下来，合扑在地。

小贝口喊着“要文斗，不要武斗”，冲上去扶起史引霄，只见史引霄半张脸被血污遮住，她无力地掀了下眼帘，正巧与小贝对视了一下，小贝不由得打了个寒战。

批斗会乱哄哄地结束了，造反派往史引霄脖子上挂上一块水泥预制板，板上用红墨水张牙舞爪写着：“打倒走资派史引霄”。他们将史引霄押上一辆大卡车准备游街，指定贝海明开车，因为他认识史引霄的家。造反派的计划是车到史引霄家门外，就地再开一场批斗会，要将走资派彻底搞臭搞烂。小贝望了眼站在车厢前的史引霄，一阵悲凉袭上心头——史引霄的双臂被左右两个戴红臂章的汉子控制着动弹不得，她仍傲岸地仰起血污的面孔，悬挂水泥预制板的细铅丝将她的颈子勒破了，鲜血顺着灰白的两用衫淌下来，与预制板上的红墨水交错混杂在一起了，这让小贝想起了被钉上十字架受难的耶稣。小贝钻进驾驶室，狠狠地踩

下了油门。如果要路经史引霄的家，前方十字路口应该向左大转弯，小贝却向右小转弯一径开下去了。

时日迁流，染苍染黄，局势白云苍狗变幻莫测。逐步有被打倒的老干部被“解放”出来，重新参加工作。据说也有人为史引霄辩白，但她还是被当时区革委会领导判定为“死不悔改的走资派”，永远不得翻身。

这世上从来就没“永远”的事情。待到“四人帮”被粉碎，“文革”运动结束，史引霄终于恢复了自由，从崇明五七干校的“牛棚”中回到了家中，先在区政府地区组里工作了几个月，不久便官复原职。两年后，在新一届区人民代表大会上，史引霄高票当选为区长。

人代会才结束，区政府办公室钱主任就通知小贝，你继续为史区长开车，是她亲自点你的名哦。小贝当即怔住了。只因写了那张大字报，小贝总觉得对不住史引霄，史引霄回到机关后，小贝始终不好意思跟她照面，千方百计躲着她。他万万没料到史引霄会点名让他当司机，一时间是百感交集。

后来史引霄跟他说，小贝，你写的大字报没有无中生有捏造事实，虽然上纲上线有点离谱，不过事实总归是事实嘛！

[1] 划点翎子：上海方言，给些暗示。

附近的居民都称这条弄堂为花园弄堂。一来，这弄堂里面清一色为独幢花园小洋房；再者，那二十几幢洋房每幢都有以花命名的称谓，镌刻于扇形木匾中，悬挂于大门的楣框上。比如梅岭、菊圃、莲池、桂堊等等，笃底的那幢叫“兰畦”。

兰畦里的史家可谓是遐迩闻名了。若说是因为女主人乃一区之长的缘故，当年区委书记曾住在这里，却鲜有人知晓。若说是因为男主人乃调弄丹青的艺术家，这条弄堂里艺术家还真不少，唱歌的、拍电影的、写文章的，真正是灿若群星。

令左邻右舍常常提及并竖大拇指啧啧称道的却是史家的儿女们。

众人口中褒赞最多的当属史家大女儿史青玉了，年纪轻轻便成了治病救人的白衣天使。更因为她的古道热肠和温润如玉的好脾气，哪家老人小孩伤风咳嗽头痛脑热的，尽管去找她好了。都讲上海弄堂人家是没有秘密的，你再加几道门锁，再遮几道窗帘，也抵挡不住后门口灶台边楼梯间或者弄堂拐角处的婆婆妈妈婶婶阿姨们哩哩啰啰的闲话，于是史青玉的身世也被咀嚼出来了。原来她并非史家的亲骨肉啊！老街坊们却说，史家夫妇有眼光，收养了一块无价宝。“文革”那几年，史家夫妇都被造反派关起来隔离审查了，一个弟弟两个妹妹都还年少，史青玉参加工作后，每个月工资拿回来悉数交给奶奶开销家用，自己上班回家天都墨擦黑了。即便是亲生骨肉，又有几个能做到这般地步呢？

史家另外一个儿子和两个女儿是在恢复高考制度那一年脱颖而出的。当时社会上已累积了十多届中学毕业生，大都离开家庭上山下乡，谁不想考上大学返回城市？真可谓千军万马过独木桥。从报名到进考场两个月时间都不到，学业荒废了近十年，许多人望而生畏。弄堂里有的人家横掂竖量，看看政策也有些松动，还是通过病退或者顶替把孩子弄回家来的稳妥，便放弃报考。临到春节前，家家户户都忙碌着洒扫庭院剖鱼斩鸡斩鸭准备过年，一则消息突然在迷宫般的弄堂里不胫而走：史家下放到农村的一个儿子两个女儿都考上大学了，户口都从乡下转回来

了！这消息不啻点着了几千响的电光炮，震得花园弄堂家家户户热血沸腾心潮澎湃。史家两个女儿春节先后回了家；他们的独养儿子却没回家过节，一直盘桓苏北农村直至开学前一天才赶回。街坊邻居们都看在眼里，史家的孩子们壮实了，黑了，其他并无大的变化，依旧是寻常旧衣衫，在弄堂里行走，总能吸引许多赞赏的目光。就像一千多年前建康城中乌衣巷，王谢子弟玄衣飘飘搅动五彩斑斓的书卷气。

往后的两三年里，这条花园弄堂里陆续有孩子考进大学读书，榜样的力量真是不可小觑。

史家长久没有举办这样的全家聚会了。前几年男主人女主人相继出“牛棚”回家，那时几个孩子都还在农村插队，只大女儿青玉请了假到十六铺码头迎接。家中凋敝清冷，老奶奶烧了碗红烧肉算是庆贺了。后来三个孩子考上大学回城，都说要好好庆祝一下的。可女主人刚恢复工作，心思全在公务上；男主人约束了十年的艺术灵感一旦迸发，亦无心顾及其他；三个孩子想着将开始的学业，心早飞到学校里去了。所以今朝的聚会，是蓄积了好几年的心绪，自年初定下后，个个都满怀期待，劲头十足。

翠姑妈指挥着史青玉和麦蛾拣洗切分，忙碌了一上午，先期准备工作大体完工。麦蛾将湿答答的手往围单上擦了几下，大声道：“哦哟，快十二点了，青玉姐你饿不饿？姨夫肯定饿了！来不及做，我去弄堂口买几碗大馄饨好吧？”翠姑妈瞪了好一眼：“怕是你自己想吃了吧？现成的三双手在，哪里还要去买？”便将方才余蹄髈的半锅水端到煤气灶上烧滚了，丢了两包卷子面进去，添水，待再滚，又捉了两把鸡毛菜丢进去。没几分钟，一锅香喷喷的鸡毛菜汤面便煮成了。姑妈只朝着青玉道：“晚上要开宴，中午我们就简便点，青玉姑娘，你看行不？”

青玉满腹的心事，其实是没什么胃口的，忙道：“哦，行行行，麦蛾你先舀了给楚爸爸送上去吧。”

麦蛾背着翠姑妈做了个鬼脸，取出只青花海碗，挑了堆尖的一碗面。翠姑妈道：“哪有你盛面的？舀点汤呀，这蹄髈汤鲜得来……”转身又从揭罩中夹了两块刚做好的熏鱼搁在面堆上，翠姑妈对她同父异母的弟弟是百般呵护的。

麦蛾将面碗搁在一只车料玻璃的果盘里，又跑到大门外，开了信箱，双手端着果盘噔噔上楼去画室了。

翠姑妈取了只菜碗舀了面。青玉忖忖，不吃不好，便用只饭碗挑了几筷子面。翠姑妈道：“就吃这点啊？嫌我做得不好吃？”青玉淡淡一笑道：“哪里呀，早上出来啃了两根油条还堵在胸口头呢。”翠姑妈呼噜吸了口面，道：“待会儿你去雪砚雪墨房中瞌睡一会儿，两个丫头回来了，你就不得空了。晚上小菜都停当了，人一齐，下锅一炒，放心好了。”

青玉嗯了声，“那你也歇会儿，厨房间让麦蛾收拾。”

史青玉推门走进两个妹妹的闺房，十分熟悉的温馨的气息扑面而来，青玉胸口一烫，毕竟，她曾在这间房中生活了十多年光景呢。她比两个妹妹年长十几岁，霄妈妈工作从来是忙，早出晚归的，楚爸爸又经常外出写生，雪砚雪墨两个小姑娘遇到点问题就要找她这位大姐姐解决。记得雪砚刚上初中那年，一个半夜，小姑娘突然呜呜地哭起来，把同屋的姐姐妹妹都闹醒了，雪砚扑进青玉的怀里，抽泣道：“大姐，我生病了，我是不是就要死了？”青玉看她裤子被褥都被血染透了，问道：“是不是小肚子又胀又痛啊？”雪砚点点头，哭得愈是伤心。青玉扑哧笑出声：“傻瓜，你成大姑娘了！每个女人每个月都会经历一次，若没有，反倒是有病了。”便教小姑娘如何使用卫生带，又帮她替换了衣裤和被褥。当时七八岁的雪墨跟在青玉屁股后面使劲问：“姐，我什么时候也能成大姑娘啊？”青玉拍拍她红通通的腮帮子，笑道：“等雪墨成大姑娘，大姐可就老了。”雪砚雪墨是一起叫起来：“大姐你不要老嘛！”

青玉是升任副主任医师后，医院给她分配了住房，才从这房间里搬走的，记得那日霄妈妈回家，看到房间里少了一张床，还对雪砚雪墨大发脾气，嗔道：“你们为什么把大姐的床铺拆了？谁给你们这个权利的？嫌房间挤是不是？什么时候我带你们去工人新村老百姓家里参观参观，人家三代人挤一间屋子的多得很呢！”

雪墨跟霄妈妈一样犟脾气，冤枉鬼叫起来：“妈，你这种官僚主义作风怎么永远改不了？文化大革命你吃的苦头还少啊？”

雪砚忙堆起笑脸道：“妈，我们哪里舍得放大姐走啊，是大姐硬要把

床拆掉的嘛！”

霄妈妈便瞪着青玉道：“你是什么意思？要跟我们家划清界限啊？”

青玉挽住霄妈妈的肩胛，柔声道：“霄妈妈我跟你划得清界限吗？最近医院不是给我分了一套房吗？我已从集体宿舍搬出来了。我想让雪砚雪墨住得宽舒点，再说她们都在念大学，有许多功课，做论文啊，写笔记啊需要清静对吧？”

霄妈妈犹豫着：“那，你回来住哪儿？”

雪墨抢先道：“大姐回来跟我睡嘛。”

雪砚朝她皱皱鼻子：“你那睡相！大姐回来当然跟我睡啰。”

两个性格迥异的妹妹，却都跟自己贴心贴肺，青玉非常享受这样水乳交融的亲情。

阴雨天，光线有点暗。欧式钢窗下，左右两张单人铁架床。右手那张床，被子叠得四角方正，被单铺得一马平川，床头柜擦着十多本书：《教育学》《民主与细节》《论法的精神》……大妹妹平雪砚在上政教系，书本涉猎广，堆放得如同法律规章一般整齐规肃。这正是雪砚一贯为人的方式。

青玉将目光挪向左边，无奈地摇摇头：左手那张铺仿佛刚遭人抢劫似的，被子球成一团，衣裳攒东丢西，杂志报纸恣意横竖，床前的鞋子也是劳燕分飞，舛错交互。青玉想象得出小妹雪墨临出门前衣裳试了一件又一件，鞋子换了一双又一双，毛毛腾腾又融融其乐的模样，不觉扑哧出声。

她便开始收拾雪墨的乱摊子，将衣服一件件挂进衣橱，将她杂七杂八的书刊分门别类擦到书桌上。三下五去二，就将鸡窝般的床铺整理得齐齐楚楚。更是推开钢窗，让潮湿的，糅杂着草木清香的空气汨汨地淌进来，沁人肺腑。

从窗户望出去，目光穿过错落的树枝，一定能看见南墙下的青砖花

坛。花坛里，几十株兰草枝叶葳蕤，摇曳生姿，撩拨得青玉眼眶酸胀。

记得还是在六十年代初，霄妈妈从市委机关调任这个区的区委副书记，就从康平路100弄市委大院搬进这幢花园洋房。当时区委书记一家住在洋房的二楼，组织上分配他们一家住底层。虽说是组织分配，形式上总要让住户先行看一下房屋环境。那年奶奶还健在，是家中的“总理”。青玉刚考入医学院念书，弟弟妹妹都还年少，楚爸爸又是一钻进画室任谁拽不出来的脾气。霄妈妈看房子，便带着奶奶和青玉一起去了。

洋房乍一看很宽敞，进门的甬廊就有两米宽，五米多长。但是，底层被公用大厨房和弧形转角楼梯占去一半面积，实际可派用场的仅有客厅和左右两间厢房，外加厨房边有间向北的小房间，原设计是给烧饭娘姨住的。霄妈妈前后马马虎虎兜了一圈，点头道：“够住了，够住了。蛮好蛮好。”回头问道：“姆妈，您看呢？”奶奶耷拉着眼皮，咕哝道：“这种房子花里胡哨，大而无当，哪里及得上从前老城厢里的石库门住得乐惠。”霄妈妈在奶奶跟前总是尽量恭顺，笑道：“姆妈，到底老城厢房子里没有抽水马桶呀。”青玉暗暗揉了揉霄妈妈一把，生怕这句话会戳痛奶奶的心病。爷爷去世后，奶奶生计艰难，有一段就是靠替人刷马桶挣钱养活一双儿女的。

推开客厅宽大的落地钢窗，外面是一方红砖墁地的露台，由露台拾级而下，便是园子，不大不小，像姑娘的百褶裙徐徐铺开。霄妈妈讨好奶奶道：“姆妈，有这园子，您动动手脚，晾晾衣裳，都方便了。”奶奶嘴一撇，不以为然：“从前我们李家老宅，四五进园子，后天井都比这园子大！”霄妈妈只好耸耸肩胛，有些事情是不好明讲的。奶奶是爷爷的外室，正房大太太从来不允许她踏进李氏大门一步，爷爷只得在老城厢另租房给奶奶住。

园子长久无人收拾，乱蓬蓬的，一株老桂树和两三株石榴杂乱地簇在一起，隔着石径还有两株枝杆斑驳的梧桐。另一侧的葡萄架塌了一角，藤也枯萎了。青玉正嘀咕，要收拾这园子，得花不少工夫呢。忽然眼前一亮：南墙下青砖起了一条花坛，坛中紫茎绿叶缤纷迤邐着的竟是丛丛兰草啊！她紧几步站到花坛跟前，伸出手掌，兰叶拂过掌心，便从她心中勾出几句诗来：“多画春风不值钱，一枝青玉半枝妍。山中旭日林

中鸟，衔出相思二月天。”她默诵着，入定一般。

这时，霄妈妈脚步急切地走到她身边，用力杵了她一下，一脸的亢奋，道：“青玉，你方才看到了吧？”

青玉也是抑制不住地激动：“霄妈妈，你看呀，这么多的兰草，好像就是为我……们种的！”

霄妈妈顾不上欣赏兰草，拽住她拔步就往大门口去了。出了大门，猛地收步，霄妈妈仄转身子，大声道：“青玉你看，你看呀！”

青玉顺着霄妈妈手指的方向望去，浑身一震：大门的楣框上嵌着扇形的木匾，匾内镌刻着两个篆字，填了锈绿的颜色！青玉不敢喘气，从唇间慢慢出声：“兰畦啊！”

霄妈妈深陷在眼窝里的眼珠子精炭一般泛着蓝幽幽的光，呵呵一笑，道：“这房子就是等着我们搬来住呢！”

一夜没睡稳，又起大早赶路，这会儿青玉真有点乏了，便斜靠在雪墨的床头，闭了眼。却回肠九转的，哪里消停得了？真要跟霄妈妈追根究底的话，先从哪里说起？还得将自己心里郁结纠缠几年的疑窦理出个头绪呀！便翻身坐起，从挎包中抽出蓝紫硬皮封面的日记本。凌晨梦醒三时匆匆写下的那段话突兀地横在眼前，不觉隐隐心痛。母亲是该责怪我，嫌恶我呀，为什么记忆中丝毫没有她的影子？刚出生的婴儿难道就没有记忆吗？

史青玉很早就知道自己是霄妈妈收养的烈士遗孤。

新中国成立之初，他们一家随部队渡江南下进了城。城里居民要填户口簿。那年青玉过八岁了，却还没有个大名。在苏北根据地，她叫“小纺锤”，这是楚爸爸想出来的。楚爸爸解释说，古代人家生了女儿，称“弄瓦之喜”，“弄瓦”，就是给女孩子玩陶制的小纺锤，希望以后她能够嫁个好人家，做个合格的主妇。

根据地的叔叔伯伯阿姨婶婶们叫“小纺锤”叫得呱啦松脆，她也喜欢大家这么叫她，可总不能就这样落到户口簿上去呀。

妈妈跟楚爸爸交头接耳一商量，决定让小纺锤随霄妈妈姓史，名字嘛，还是由楚爸爸定，楚爸爸可是根据地有名的才子啊。楚爸爸稍一皱眉，便有谱了，道：郑板桥画兰咏兰，有一首七绝《折兰枝》，其中有“一枝青玉半枝妍”的句子，将兰草拟作“青玉”，实在是形神兼备了。小纺锤大名就唤青玉吧！于是，他们家的户口簿上，就有了一个叫“史青玉”的大女儿。

也是在那天晚上，霄妈妈搂着小青玉，给她讲了她亲生父母在国民党反动派蓄意制造的皖南事变中英勇牺牲的故事。霄妈妈告诉她，她的生母姓兰单名一个畦字。兰畦和霄妈妈是经历过生死考验的亲密战友，情同亲姐妹。兰畦当年是新四军军部的机要员，部队突围前，她将刚出生的小女儿托付给了当地的老百姓抚养。兰畦牺牲后，次年，霄妈妈千方百计寻回了孩子。那时霄妈妈还不认识楚爸爸，霄妈妈当年还是个未出阁的大姑娘。无论战争局势如何紧张，无论旁人如何议论她，妈妈始终没有放弃这个孩子。

史青玉一直以自己的亲生父母为骄傲，也一直为拥有霄妈妈和楚爸爸这样的养父母而感到幸福。她对自己身世真实性的怀疑，起于“文革”期间，是区里造反派给霄妈妈贴的大字报初露了端倪。

青玉记得，“红色风暴”刮得最猛烈的时候，家中的门厅，走廊，扶梯都被造反派糊满了大字报。有一张大字报为了吸人眼球，用红墨水把标题圈起来，血糊沥拉十分狰狞：“看史引霄究竟是什么阶级的代言人？！”青玉对这些危言耸听的大字报一般只是一目十行浏览而过，不料却被这张大字报里的几行字施了魔法般，定在那里动弹不得了。白纸黑字言之凿凿，抗战期间，史引霄曾竭力为一个叛徒辩解申诉，为她提供银钱衣物助她逃离根据地，事后还千方百计为她寻找遗失的孩子……青玉心口怦怦跳，霄妈妈经常会回忆战争年代的往事，可她却从来没提起过这样一个人，还有……一个遗失的孩子！青玉恨不得马上向霄妈妈究根问底，可那时霄妈妈被造反派关起来隔离审查，大半年都没回家。次日，青玉想把那个叛徒的姓名记下来，日后好向霄妈妈求证，可再也找不到那张大字报了。那年月，造反派革命热情万丈高，新一批的大字报一夜天就把旧的覆盖掉了。

数月后，青玉面临毕业分配。当时的政策是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到广阔天地中去锻炼改造自己，医学院愈加强调去边疆，去偏僻的农村，差别仅在于路途远些或近些。青玉已做好到最遥远最艰苦地方去的心理准备，一日，院毕业分配小组的军宣队代表找她谈话。军代表笃笃地敲着面前的一张报纸道：“史青玉同学，据可靠人士反映，你不是烈士遗孤，而是这个大叛徒大走资派的私生女。对组织，你可不能有任何欺骗和隐瞒哦！”

青玉惶恐地探头朝报纸望去，那是一篇中央某部革命群众揭发批判一位“畏罪自杀”的部长级走资派的通讯，那个部长姓名从前经常见报的。青玉连连摇头道：“不可能不可能，我的生身父母早就牺牲了，否则我怎么会一直和养父母生活在一起呢？”军代表沉吟片刻，便不再追究下去。

数日后毕业分配方案公布，青玉被分配在上海郊区某乡镇卫生院工作，这在当时属上乘去处了。她感激那位军代表没有相信那无稽的传闻，却还是对自己的身世产生了怀疑。那年代，指鹿为马、张冠李戴的事不足为怪，青玉并不相信自己与那个身居高位的人有什么牵扯。她只是在自己的出生年月上发现了破绽。户口簿上，她的出生日子是一九四一年秋。可在霄妈妈的故事里，她的生母兰畦是在跟随军部机关突围时不幸中弹牺牲的。众所周知，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发生在一九四一年一月上旬，这样推算的话，自己岂不是在生母牺牲后才出生的了？另外，霄妈妈对她生母的描绘详尽细致，却只字未提她的生父，这又是为什么呢？

青玉可以肯定，霄妈妈是对自己隐瞒了一些事实，以霄妈妈大大咧咧的性格，编故事时出现时间上的差错完全可能。青玉也相信，霄妈妈的隐瞒一定是善意的，一定有她不得不隐瞒的原因。只是青玉却非常想了解自己的真实身份，并且随着岁月流逝，这个愿望愈来愈迫切。可她总是找不到合适的机会和合适的氛围向霄妈妈询问。霄妈妈解除隔离审查后，就到崇明五七干校劳动改造去了。那时候，他们全家被赶到三楼斜顶阁楼居住，孩子们都只能打地铺。青玉分配工作后就搬到集体宿舍去了。难得跟霄妈妈见面，她怎么开得口？待“文革”结束，霄妈妈恢复工作，立时三刻就忙得鲜有暇日，青玉更是不忍心烦扰她了，无奈，只

得在心坎里将那哑谜翻来覆去地咀嚼，常常梦中惊醒。

青玉此刻拿定主意：今日的生日聚餐后就不回去了！她晓得，因“文革”中无休止的批斗，霄妈妈患上了严重的神经官能症，晚上吞了安眠药也只能睡三五个小时。楚爸爸那样搞艺术的人，都是夜猫子，不到凌晨不肯上床的。况且最近楚爸爸又在赶作参加全国美展的作品，为了不妨碍霄妈妈的睡眠，他就索性睡在画室里了。青玉的如意算盘是，今晚就蜷在霄妈妈身旁睡一宿，趁机跟霄妈妈说说她那个揪心的梦，把堵在心里的疑窦统统吐出来！

这么一打算，心便渐渐平静了。青玉掏出钢笔，拟了几个要点录在日记簿上，以便与霄妈妈交谈时条理清晰，一语中的：第一，我的出生年月。第二，我生父的姓名。第三，有无烈属荣誉证。还想写点感受，忽听大门砰咚撞开，响起清朗朗的喊声：“麦蛾——快来帮帮忙——”

是雪墨的声音！青玉连忙合拢日记本塞进挎包，起身迎迓出去，掐指算来，姐妹们也有数月未见面了。

追根溯源，我们中华民族经历三皇五帝的更替与繁衍，逐渐从母系氏族社会进入到父系氏族社会，由公有制氏族社会走向私有制的阶级社会，几千年积淀的社会伦理传统，男人是社会的栋梁，家族的主宰。排族谱，排男不排女；家族乃至家庭，一律以男人的姓氏冠盖。

偏史引霄和平楚的家不循规蹈矩，先是户口簿上的“户主”竟让女主人史引霄做了，左右邻居提起这户人家，便称“笃底洋房里的史家”。更有不合时宜处，家里的长女与长子都姓了母亲的姓。史青玉随史引霄姓倒是情有可原，她原是史引霄收养的义女，而大儿子史雪弓随母姓便有些令人费解。雪砚雪墨两姐妹也曾问过史引霄，大哥为什么跟青玉姐一样姓“史”不姓“平”？莫非大哥也是你收养的烈士遗孤？史引霄笑了，说：“你们三个站到镜子跟前照照，三张面孔像不像啊？特别是雪墨，跟你大哥一个模子出来的！”又道，“姓名只是个符号，我们共产党人生下的孩子，都是属于党的，属于祖国的。”

史引霄记得很清楚，一九四九年秋，平楚调往华东军区画报社工作，她也因此调华东局妇联工作。平楚随大部队先期已渡过长江抵达南京，引霄正怀着身孕，便随家属们搭乘后勤船过江。后勤船上有一些后勤部门的工作人员，大部分还是各部门领导同志的家属，单孕妇就有三四位，组织上特地安排了医疗小组随船行动。后勤船原计划午后即启程，不料阵阵朔风卷起了漫天大雪，江面上能见度仅几十米，船只根本无法离港。

史引霄的预产期还有十多天，原以为可以渡了江，到城里的医院里太太平平地生孩子。却不料孩子等不及了，在肚子里拳打脚踢闹腾起来。引霄痛得嗷嗷叫，医疗小组决定在船上为她接生。其他几位孕妇在边上为她打气，小青玉隔着布帘喊着：“霄妈妈，加油呀！”孩子终于落地了，大家都欢呼起来：“哦——是个胖儿子！”那时候，风停了，雪住了，一弯月牙儿清亮地挂在深蓝的天空，大江好像冻住了，银剑般稳稳地卧在白茫茫的原野上。后勤船扬帆起航了，船头剪破水面，冷冷作

响。

次日，平楚赶到医院看望妻子和儿子，史引霄细细地向他描绘了儿子出生时的情景，平楚叹道：“牙月如弓，大雪满弓刀，我们的儿子就叫雪弓吧！”

引霄轻轻念道：“平、雪、弓……”

平楚笑道：“第一功臣当数你呀，儿子就随你姓史吧。”

引霄体会得平楚的妥帖之意，他是在抚慰他心中的伤痛——他俩的头一个孩子出世没过三天就夭折了！便道：“也好，跟青玉一样。”

平楚念了两遍“史雪弓”，笑道：“嗯，倒还顺口的。”平楚一笑就露出虎牙，这使他的笑容显得天真坦诚。

史引霄之所以爽快地接受了平楚的建议，还有另一层更深的意义。

“平楚”并不是平楚的真名字，“平”更不是他的族姓。当年民族危亡之际，大批城市青年抛家舍业，改名换姓，奔赴抗日前线。平楚是在一九三八年秋的一个寒意料峭的凌晨，辞别老母，由地下党交通员引领，从水路至浙西，再攀山越岭数日，抵达皖南新四军军部，参加了新四军战地服务团。赴浙西途中，但见远近山野秋色斑斓，风横过，草木摇落之声甚是豪迈。他往日最喜南朝两谢诗意，想起谢朓一联“寒域一以眺，平楚正苍然”，心忽有感。到达新四军军部，填报姓名，便改名“平楚”。

史引霄是在一九四三年初盐阜根据地反击日伪军大规模扫荡的战斗中认识平楚的，他们在炮火中恋爱，直至结为终身伴侣，引霄始终只晓得他姓平名楚，是新四军战地服务团美术组组长。直到一九四五年秋天，小鬼子投降，抗战胜利，平楚将孤寡老母从上海老城厢的一间低矮的披屋中接到根据地一起生活，她从婆婆口中才知晓平楚原名李翻。

渡江南下进城之后，干部们重新填写履历表。史引霄在根据地是隐了姓的，至此便写下“史引霄”全名。她劝平楚也恢复本来姓名，省得婆婆常常在她跟前抱怨，你们共产党都是不认祖宗的呀？莫名其妙去姓什么“平”，百年身后牌位都无处放！平楚偏是不愿，也斜着引霄道：“四五

年瓢城解放后，你在师部医院里，是不是和叫平楚的人结了婚？假如你现在丈夫一栏里填了个李翻，你岂不是改嫁了？”终究坚持用了“平楚”两字。

史引霄素来豁达大度不计小节，何况她认定的是这个人，至于他叫“李翻”还是叫“平楚”都无关紧要。后来两个女儿相继出世，都随了父亲姓了“平”，大的叫平雪砚，小的叫平雪墨。

婆婆在世时对这事情一直耿耿于怀的，她不敢对儿子发火，却常常训教她的孙子孙女，你们要记得呀，你们是李家的子孙，你们爷爷的爷爷头上是有顶戴花翎的哦！小孩子们自然要追问下去，奶奶，那为什么爸爸他不姓李呢？每每这种时候，老人家便神色黯然，嘴唇瘪叽瘪叽道：“去问你们老子去！”

平楚是个大孝子，对老母亲百依百顺，却极不愿提及自己的身世。孩子们也曾追问过他，他总是支吾其词，或者用“革命战士”啦，“人民的儿子”啦这些冠冕堂皇的词汇搪塞过去。

平楚的母亲生于光绪二十三年也就是一八九八年，至一九八〇年去世，享年八十有二，也算是寿终正寝了。孩子们帮助收拾奶奶的遗物，在奶奶一只陈旧的朱漆螺钿的梳妆盒中发现了一张脆而发黄的旧照片，六寸光景。居中一几两椅，右首坐着一位长衫马褂的长者，鹤发童颜，目光炯炯；左首坐着一位旗装妇人，虽非闭月羞花，却也端雅可人。长者一侧依偎着个水木清华的少女，妇人膝前盘腿坐着个齿白唇红的稚童，好一派温馨的合家欢！孩子们争相传阅着这张旧照片，啧啧称奇，看着眼热，却猜不出照片中是何方神圣？正合平楚凑过来检视母亲遗留之物，一见这照片，神色乍变，伸手夺了过去，刺啦一声将它撕成两半，又狠狠地捏作一团，厉声道：“这种封资修的东西，还留它做啥？”

除了老母亲，平楚跟自己家族没有纤毫联系。直到“文革”结束那年，翠姑妈陪同奶奶一起回家。若在以往，平楚必定在门檐底下便拦住翠姑妈，请她打道回府了。这一次却恭恭敬敬请翠姑妈进门，亲自奉上一杯当季的碧螺春茶。

“文革”最疯狂的那几年，平楚和引霄，一个是封资修文艺黑线人

物，画黑画攻击群众革命运动的现行反革命；一个是顽固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妄图破坏和镇压红卫兵小将的刽子手。他们一家被扫地出门，困居低矮狭窄的三层阁。孩子们统统打地铺睡觉，一夜都无法关房门，因为儿子雪弓人高腿长，脚要伸到楼道里方能摆平身子。奶奶睡在老虎窗下的帆布行军床上，却哪里睡得安稳？某一天早晨，奶奶悄悄收拾了几件衣物，放在竹篮底下，声称去菜场兜兜，却一去再不复返了。当时平楚和引霄都被隔离审查，轮番参加各种批斗会，自顾不暇。青玉领着弟妹们找公安请求帮助寻人，那时公安也都被造反派夺了权，谁会在乎一个黑帮老太太的生死存亡？青玉他们几个无端被训斥了一番，只好私下里找熟人四处打听。半月后，奶奶托人捎来口信，关照孩子们不要寻她了，她现在有吃有住有人相伴，一切均好。又关照千万叫雪弓睡到她的行军床上去，脚有个搁处，好歹晚上关上门睡囫囵觉了。

次年，雪弓要上山下乡去苏北插队落户，奶奶闻讯赶回来帮她最器重的孙子打点行李，大家才知晓，原来这大半年，奶奶一直住在翠姑妈家中啊！

翠姑妈大名李翠，是平楚同父异母的姐姐。李翠的男人从前是在银行里做高级职员的，“文革”风暴初起时也遭到红卫兵小将的冲击，后来几年时兴斗走资派了，他们这类人倒像屋角旮旯里陈年的灰屑被忽视被遗忘，对外仍是下气怡色，做小伏低，关起门来过自己的太平日子。

那日，奶奶拎着放置零星衣物的竹篮站在李翠家大门口时，心里早拿定了主意，自己可以相帮她做娘姨，不取半分工钿，只要吃饱肚子，有张床好睡觉。李翠家在陕西南路陕南村里，花园洋房排列的新式里弄，考究的柚木大门旁却高高低低安了靠十只形状各异的门铃。奶奶从没上过学，年轻时喜欢看戏，听唱词看戏考，竟然识别不少字。奶奶晓得李翠的男人姓郑，便在一堆门铃中寻得一只贴了个“郑”字的，鼓足勇气摁了下去。隔了一歇，但听得门里有人喊：“两楼郑师母——有人寻啊——”又有一声稍带宁波腔硬撬撬的回答：“晓得啦——啥人寻啊——”

奶奶糙糙地捋了把脸，堆起一掬笑容，候着。待门咣啷一声打开，一霎间竟有些惶恐，笑容收不是，不收不是，僵得像整脚的面具。她印象中李翠是一个妩媚俏丽的少妇，眼前门框里的女人，皮肤白还是白

的，不晓得是胖还是肿，两颊的肉将原先的鹅蛋脸撑成了柿饼脸，原先秋波撩人的美目亦被厚厚的眼皮挤兑成一条线。奶奶张口想喊她一声“阿翠”，无论如何出不了声音。对方薄削削的嘴唇却突然撑成了椭圆状，“哦——”地叫道：“小姆妈呀！你怎么寻到我这里来了呀？”

一声“小姆妈”把奶奶喊得眼泪汪汪的，李翠仅比自己年轻了七八岁，到底是李家门里调教出来的人，规矩是一笔一画不好弄错的。

李翠兴奋得殷勤过度，拉着奶奶进了房，在窗前的八仙桌边上坐定。奶奶眼乌珠团圈一睨，心忽地悬吊起来。这间前厅原本是洋房中最气派最宽舒的，当年李翠出嫁时，就在这里宴请双方内亲。奶奶过来相帮厨师打下手，端盘递盏洗刷碗筷，见识过这里的精致和铺排。眼面前却是一派凌乱陈旧，柚木护墙板斑驳落离，一袭灰不落脱的布帘将房间拦腰截开，布帘里隐约有张床。外半间除了两张包皮绽破的沙发，就是这张油腻咯叽的八仙桌了。看来阿翠的处境也不妙呀！

李翠别转身为奶奶倒茶时，奶奶瞥见了她左鬓耳后灰白的发丛中别了朵白绒花！愈是心惊肉跳，老爷太太都已故几十年了，阿翠是替谁戴孝呢？李翠回身，看懂了奶奶眼乌珠里的疑问，抬手将那朵白绒花扯了下来，苦笑道：“老浮尸，去年底走掉了，是被造反派吓死的，日日夜夜提心吊胆，到底把只胆吓破了！”又将白绒花别到耳后。

奶奶知道李翠嫁得并不称心，夫家虽是富硕，男人却比她年长了二十多岁，是死了原配后再娶的，李翠也是做人家的填房，在这点上奶奶对她常有惺惺相惜的情愫。何况李翠没有生养，前妻的孩子跟她又不走动，奶奶反倒可怜她了。

奶奶暗忖，来都来了，该说的话还是要说。于是她长吁短叹地讲述儿子媳妇被游街被批斗被隔离的遭遇，讲到一家人挤在三层阁中，孙子睡觉脚都伸不直，不禁悲从中来，饮泣淹涕。李翠陪着擤鼻涕擦眼泪，她猜出奶奶的心思，不等奶奶开口，便慷慨道：“小姆妈，你就住下吧。唉，我这里也是乱糟糟的，不过楼下厨房后头有间储藏室倒还没被人家占去，收拾收拾正好搭张铺。吃得消你就相帮我买买菜汰汰衣裳，歇下来我们娘俩也好讲讲闲话，解解厌气。”

李翠在奶奶最无助的时候伸出了援手，于是，她便俨然以恩人的姿态经常出入这个家了。翠姑妈快嘴快舌，倚老卖老，最喜欢跟小辈们回忆陈年老古董的事情，讲述李家当年在宁波城里的显赫与排场，还精雕细镂地描绘了李家掌门人也就是她父亲不同凡响的相貌仪表和风度，并且十分肯定道：“喏喏喏，雪弓的眉眼和身量就跟你们的爷爷很像，只不过少了一点威势。”

奶奶那辈人，历经朝代更替，饱尝悲欢离合，看透世情人心。便由李翠花说柳说，信口开河。如此一来，平楚许久以来刻意回避和隐瞒的身世便再也不是秘密了。

平楚的父亲是一家拥有十几条货轮的船运公司的董事，当年在宁波城里也算是排得上号的体面人家。翠姑妈神秘兮兮地告诉侄儿侄女，你们爷爷六十岁那年，竟在上海四马路一座“长三堂子”^[1]里用几根“黄鱼”收纳了一个未及梳拢的“小先生”，年仅十七岁，虽是面黄肌瘦，细挑的身形和搭配妥当的五官让老人家很称心。翠姑妈更压低了声音道：“这个小先生就是你们的奶奶呀！”看到侄儿侄女都惊愕地瞪圆了眼睛，有的还使劲捂住嘴巴，翠姑妈就像戏台上的角儿，听到观众席间戏迷的喝彩声似的，愈发劲头足了，兜底说了下去。

宁波城里老宅中的正房太太，也就是翠姑妈的生母，当然是不会容忍男人带一个“长三”回家的，于是李老爷索性在上海老城厢淘沙场顶下一幢石库门两层小楼，另筑了一座温柔乡。

翠姑妈说，她姆妈为李家生了三个能长能大的儿子，已是功勋卓著，末了又添了她这个女儿，深得她父亲的宠爱。十五六岁光景，父亲做主，送她到上海务本中学读书。但凡父亲在上海，便瞒着姆妈，带她住到淘沙场小姆妈家里去了。

讲到这里，翠姑妈便点起了一支烟，她实在是没有烟瘾的，只是讲究一种派头。翠姑妈缓缓地吐出螺旋形的一串烟环，她的声音便毛糙起来，真像是凿穿了几十年岁月的阻隔：“那时候阿翻有六七岁了吧？阿爸让他在弄堂口过街楼里的私塾开蒙，他能把千字文背得像珠子落盘一样顺畅。阿爸其实是额外宝贝他的，还请了美专一个学生来教他画画。他长得像阿爸呀！翎妹妹长得像小姆妈，一根黑油油的辫子拖在腰间，走

起路来一步三扭，招人心痒。阿爸要带我们去戏院听戏，去跑马场看赛马，她总是不去，整天伏在一张绣架上行针运线。翎妹妹做的绣品图案别致，色彩清雅，阿爸常拿它们当重礼送人呢。只可惜呀……”翠姑妈说到此，每每刹了车，眼乌珠骨碌滚入被厚厚眼脸包裹住的眼眶，像落进一口深井。过去的日子就是一口深井。

翠姑妈口中的“翎妹妹”是平楚同母所生的姐姐，大名李翎。奶奶极少在家人跟前提起这个女儿，奶奶爱听戏，却害怕听越剧《红楼梦》，贾宝玉一声“林妹妹”，奶奶便涕泗滂沱。

翠姑妈的好处在于，她把从前的日脚当故事讲，不加选择，不管对她有利还是不利，也许有些添油加醋，却一定没有隐瞒遮盖，更不会杜撰捏造。

翠姑妈说，“翎妹妹”没有活过二十一岁的生日，是生痨病去世的。她的名字没取好，真的跟《红楼梦》里的林妹妹得了一样的病。奶奶鼻腔里哼了一声，道：“若不是王熙凤王夫人她们背着宝玉定下了调包计，林妹妹会病死吗？”翠姑妈笑得便有些尴尬，讪讪道：“小姆妈，我晓得，你是怨大阿哥给翎妹妹定的那门亲事不相称对吧？那么你看我呢？我也嫁得不称心呀。阿哥们也是为了李家的生意。我是想开了，李家的子孙总要为李家的兴旺做点牺牲嘛，譬如文成公主一嫁嫁到伸伸手就要戳到天的地方去了。”奶奶心里有气，声音就憋得尖细：“你们大房中的人，谁把阿翎阿翻当作李家人了呀？”翠姑妈冤枉鬼叫起来：“小姆妈！上有天，下有地，当中是良心。我阿翠总没有亏待你们吧？”面对翠姑妈，奶奶终有万千怨恨也只有咽下了，她深深一叹道：“只怪老头子走得太快了……”

平楚的父亲去世时早过了古稀之年，在当时来讲也算是寿满天年了。掐指算来，奶奶那年还不到三十五岁，一儿一女尚未成年。

奶奶从来不提那段日子的辛酸和艰难，奶奶要讲，就讲李家祖上的荣耀，讲爷爷做人的仁义和豪放。按翠姑妈的说法，她父亲是有遗嘱留下来的，为小姆妈和翎妹妹翻弟弟的生活做了妥善安排，每个月由接管家业的兄长们拨给奶奶足够的生活费。翠姑妈说，阿翻那时只有十二三岁吧？小姆妈每个月头上就差他到船运公司设在十六铺的办事处取钞

票。我碰到过一趟，阿翻个头还没柜台高，叫他进来喝杯咖啡都不肯。踮起脚，把铜板搂进布包里，别转身就走。面孔涨得血红，小姑娘一样。

翠姑妈铺陈往事大都避开她的翻弟弟，晓得平楚对宁波老宅里的人怀着深刻的阶级仇恨呢。可是总有大意失荆州的时候，有一日她正对着两个侄女指手画脚形容她们父亲少小时候的窘迫腔调，被突然闯进客厅的平楚听到了，陡然变色，冷冷道：“翠姐姐你好记性！莫非真记不得了？老爹仙逝没过半年，李家船运公司的股份就全部抵了债，我统共从你们李家领了三四个月的赡养费，趟趟还横扣竖扣只剩不足五成。这就值得你千秋万代称颂不已了吗？”翠姑妈被他奚落得面孔一阵红一阵白的，讪讪道：“家道不顺，谁能料得到？我不也只好嫁到郑家做填房，为只让郑家撑大阿哥一把嘛。”奶奶在一旁用力拍了下巴掌，拢着声音恨恨道：“都不要再响了好吧？又不是什么体面的事情，让人家晓得了戳我们背脊骨呀？”翠姑妈就闭上了嘴，摸出块绢头擦额角头的汗；平楚别转身上楼去画室了。

后来翠姑妈要讲李家老早的事体，总是先打听好阿翻他在不在家，或者索性就到侄女的卧室里去摆龙门阵。

翠姑妈承认，李家的家业是败在她几个不争气的哥哥手中，他们骄奢侈糜惯了，又不谙商务，手足之间还要明争暗斗，哪有不败的道理？那一年，为了抵债，硬生生将淘沙场石库门小楼卖掉了。小姆妈带着翎妹妹、翻弟弟，无处安身，幸亏私塾毕先生将自家灶披间凑凑拢，隔出后半间让他们筑了巢，方才没有流落街头。

为了维持生计，奶奶替人家倒马桶，擦地板，汰衣裳，天蒙蒙亮起来，一直要做到天墨擦黑。弄堂里也有人介绍她到东洋人家里帮佣，钞票好多赚一点。奶奶是动心的，一双儿女却坚决反对。东洋鬼子占了我们东三省，就是衣不蔽体，食无充肠，也决不能到东洋人家里去讨生活！奶奶便去回绝了人家。

私塾毕先生十分同情他们娘三人的遭遇，又欣赏李翻稚齿韶颜，勤勉笃学，再出手相帮。他有个侄外甥女是小有名气的坤旦，正想找一个可靠能干的跟包娘姨，毕先生连忙把奶奶荐了过去。戏班一年四季跑码

头，生活也是辛苦的，但总比在弄堂里打临工有固定的收入，且又是毕先生举荐的，奶奶做生活又勤快又周到，深得侄外甥女信任，包银愈是比旁人加一成。

奶奶跟戏班跑码头去了，照料弟弟生活起居的担子就搁在了翎姑娘的身上。翎姑娘只比弟弟年长了三四岁，却洞悉世事，少年老成。初中毕业她就辍了学，靠替有钱人家绣嫁妆聘礼补贴家用。她和母亲的共同心愿，一定要让阿翻读书下去，读到大学，出来做大事情。

天气晴好的日子，翎姑娘就把一张绣架搬到后门口外，就着杲杲日光做生活。他们家借住的后半间灶披间没有窗洞，翎姑娘舍不得点灯。日长势久，翎姑娘和她的绣架便成了弄堂里的一道绝妙风景，进进出出的人每每会在地跟前驻足观看，为她精美超群的绣技折服。其实最耐看的风景还是翎姑娘本人，陈旧简朴的衣衫遮不住她的柔情绰态，青葱玉指穿针引线，如同翻飞的蝴蝶。也有几个粗鄙猥劣之人妄图轻薄翎姑娘，却被她孤傲庄重的神情所震慑，不敢轻举妄动。

愈来愈多的人家慕名来请翎姑娘做绣品了，翎姑娘基本上是来者不拒的，她太需要挣钱了，挣钱给翻弟弟上美术学校。翻弟弟少小年纪便显露出画画的天赋，下了学，便会捏一块土石，在石库门天井的青砖地上，从宋江林冲武松一直画到关羽张飞赵子龙。

日暮向晚，屋外头看不清经纬了，翎姑娘方才将绣架搬回灶披间。仍舍不得歇工，便将绣架挨着隔墙。那隔墙一人多高，没有封顶。隔壁前半间灶披间里，毕师母正汰菜切菜忙着做夜饭，自然是点亮了屋顶上的灯。那灯光静悄悄地从隔墙上端的漏缝中泻到后半间，虽只是薄雾般一片，翎姑娘仍如获至宝，便借着这幽幽的一片光，再绣上几针。直至毕师母做好小菜，端到房间去了，随手关了灯，翎姑娘才依依不舍离开绣架。

他们屋里的灯，只有晚上翻弟弟要看书画画时才点亮。

翎姑娘的毛病，头年春上就有些端倪了。胸闷，气短，总是咳。毕师母在灶披间做饭时听到过几次，便送了一盒川贝梨膏糖过来，劝道：“翎姑娘，不要没日没夜地趴在绣架上了，你娘不在屋里，自己要当

心自己呢！”翎姑娘仗着年轻，并没有把这毛病当回事。

酷暑之时，戏班子歇夏，奶奶才回家不久，宁波老宅便差人送来喜帖，说是已将翎妹妹许配了人家，对方在上海滩生意做得风生水起。翎妹妹嫁过去虽是做姨太太，日脚一定是花团锦簇，鹊笑鸠舞的，李家千疮百孔的境况借助妹妹妹夫的洪福，否极泰来也未可知呢！

奶奶捧着喜帖，一筹莫展。老爷子撒手西去，李家的事统归了老宅中长子说了算。纵使万千的不愿，哪有回天之力？奶奶哀哀地看住阿翎，阿翎面如玉雕无一线表情，手中的银针愈是追星赶月，霎时，绣架上一片流光溢彩。

定好了正月十五在南京路国际饭店举办西式婚礼的，翎姑娘却没有熬过冬至便魂归离恨天了。奶奶给宁波老宅报丧，说女儿是得痼病死。弄堂里却传得沸沸扬扬，说翎姑娘宁死不嫁年过半百的老头，吞了砒霜自尽身亡。

前年奶奶吞咽不爽，平楚陪她到华东医院拍了片子，医生诊断为食道癌，要立即动手术。奶奶却死活不肯上手术台，她对平楚说，我在这世上活得够长久了。现在你们日子都好过了，我也放心去那边伴伴你阿姐了。这句话说了没过多久，奶奶真就去找翎姑娘了。

翠姑妈每每提起她这位同父异母的妹妹，总叹道：“翎妹妹就是名字叫坏了，弄得真像林黛玉那般薄命，要像我这般愚拙倒好了。”

[1] 旧时上海妓院的别称。

史青玉才迎出门，雪砚雪墨已进了客厅，三姐妹亲热地簇成一团。雪墨两只胳膊环住青玉的头颈，嗔道：“大姐，你好狠心哦，这么久才回家一次！”麦蛾拎着只热水瓶进来，忙道：“青玉姐一大早就到了，跟翠姑妈弄菜弄了一半天了。”雪砚扯了把雪墨后衣襟，没好气道：“你多大啦？还这般死皮赖脸缠大姐！”雪墨噘着嘴告状：“大姐，雪砚把我约在九曲桥边上的绿波廊碰头，又不肯进绿波廊吃点心，嫌贵，拉我去吃了碗盖浇面。你说她葛朗台吧？”青玉食指点了她额心一下，笑道：“你就是个馋嘴猫！”又道，“东西买到吗？”

雪砚忙道：“买到了，大姐你看行不行？”边说边把一只大塑料袋解开了，露出五颜六色闪金烁银的一大堆纸练。原来青玉分派给这两姐妹的任务是采购生日宴会上布置客厅的彩纸。

青玉拨拉着看了看，欢喜道：“就是要这样的，你们从哪里淘得的？”

雪砚道：“城隍庙边的小马路上什么都有，小时候奶奶带我去过。”雪墨凑过来道：“我也跟奶奶去过的。”雪砚不以为然道：“你那时多点大，还能记得？”雪墨梗着头颈道：“当然记得啰。”

其实雪砚只比雪墨年长三岁。两姐妹走在马路上，任谁都能断定她们是同胞手足，基因这个神秘的精灵掌控着每个人的神情意态。细辨之下，两人形貌差别还是蛮明显的，雪砚细目翘鼻薄唇像极了母亲，清汤挂面的长发统归脑后束一马尾，精瘦爽利。只待她注视你，方能领教她的专注与犀利。雪墨更像父亲，眉眼有雕塑感，一笑两虎牙，齐耳的童花头，愈显得鲜活灵动。

雪砚政教系毕业后又考上了法学硕士；雪墨去年大学新闻系毕业，顺利当上了一名记者。两姐妹一直是别人家母亲心中孩子的楷模。

青玉领着雪砚雪墨，再加上麦蛾，四个姑娘绾袖捋臂，攀高落低，花了个把小时，终于将彩色的纸练悬挂起来了。纸练从天花板四角绵延

至中央吊灯处归拢于一朵硕大的莲花蕊，花蕊下有五彩的穗子，只需稍稍扯动穗子，花蕊便会绽开，同时洒下缤纷的纸屑。她们计划好，只待寿星踏进门的那一刹那便扯动穗子，营造热烈欢快的气氛。

麦蛾收拢了长梯子，问道：“青玉姐，两盆兰草一早我就搬到廊下了，现在好挪进来了吧？”青玉忙应道：“我跟你一道搬去。”雪砚雪墨都晓得大姐钟爱兰草的心思，也抢着去搬花盆。两只花盆均是紫砂的，一只六角形喇叭口的，古朴典雅；另一只筋纹立体造型，简洁而含蓄。壁均雕有咏兰佳句，六角形那只雕的是杨万里的一联“健碧缤缤叶，斑红浅浅芳”，筋纹形的那只仅雕了七字杜牧句：“寻常诗思巧如春”。盆中兰草紫茎绿叶，芊芊茸茸，门边坐一盆，沙发边蹲一盆，满屋幽香似有似无。

青玉团圈扫了一遭，稍稍松了口气。雪墨看了眼壁钟，叫起来：“快四点钟了，他史雪弓怎么还不回家？亏他还是唯一吃过妈妈奶的呢。”青玉轻轻捋了雪墨的脑袋，道：“你呀，就嘴凶。什么时候不做雪弓的跟屁虫！”又道，“雪弓要到南京西路凯司令去取生日蛋糕呢，我关照过他，总要赶在霄妈妈下班前回来。”

雪砚笃悠悠地松开皮筋，五指理着松散的头发，又在脑后箍紧了一束，慢吞吞道：“雪墨，雪弓以后不会总带着你了！”

雪墨皱皱鼻头：“哥跟我好，你吃醋了。”

雪砚斜她一眼，“往后有你吃醋的时候，不信，你等着吧。”

青玉轧出苗头，笑道：“是雪弓有女朋友了吧？昨晚我给他宿舍打电话，好像听得有女声。”

雪墨眼瞪得溜圆：“啊？雪弓有女朋友啦？怎么不告诉我呀？”

雪砚道：“你算老几？他为什么要告诉你？”

雪墨委屈地眨巴着眼皮：“哥告诉你的呀？他偏心……”大眼睛里立刻蓄满了水。

雪砚揉她一把：“瞧你个没出息样，不是雪弓告诉我的，是她告诉我的。”

青玉也觉好奇了：“她？你认识她？”

雪砚耸了耸肩膀：“她是我初中同学嘛。大姐你还记得吗？那时候她积极要求入团，经常上我们家找我汇报思想的。”

青玉稍顿，道：“那时找你这个团支书的同学太多了，方脸圆脸？长发短发？”

雪砚略忖，道：“有一次她被我说哭了，大姐你还批评我的。记起来了吧？那时候团支部组织大家读《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男生都叫她冬尼娅的。反正，今天你们都能见到了。”

青玉依稀有点记起来了，点点头：“哦，蛮漂亮的小姑娘……”话未说完，大门的门铃抑扬顿挫地响了起来。

麦蛾笑道：“一定是雪弓哥！”转身要出去开门，却被雪墨一把拽住：“我去，我去开门！”她要头一个见到未来的大嫂。

雪砚咕哝了一句：“雪弓钥匙又丢啦？”也跟着走出客厅。

雪墨咣啷拉开大门，“哥”字已喷出唇，却愣住了——门廊下并不见她亲爱的哥哥，却立着位瘦高个的短发女郎，似曾相识，却又陌生。难道……她就是雪弓那位“冬尼娅”？定定神，犹疑道：“你……找谁？”

女郎咧嘴一笑，鼻沟与眼角有细密的皱纹水波般漾开，道：“你是雪墨吧？真是女大十八变，越变越漂亮了。”声音沙沙的，摩挲着人的耳膜。

雪墨听着是舒服的，使劲地搜寻记忆，半启红唇疑怔着。雪砚已追至，惊讶地唤道：“南渡姐，你怎么……你还记得我妈的生日呀？”

南渡稍稍一愣，忙道：“记得记得，我妈妈自己生日记不清，引霄阿姨的生日她从不会忘记，年年要提的。”

雪砚胳膊肘撞了雪墨一下，“愣着干吗？不认识南渡姐啦？穿开裆裤的时候老缠住南渡姐的，忘啦？”

雪墨此时已全部记起来了，心里嘀咕着，那时候是这位萧南渡老缠住雪弓，我是跟她抢哥哥嘛！喊了声：“南渡姐……你好！”却不敢看南渡的脸。依稀的印象，当年的萧南渡英姿勃发，双颊总是红扑扑的，跟哥哥说起话来，两只眼睛总是亮晶晶的，时不时会发出唱歌般的笑声。那时候，哥哥总是醉心地盯住她看，越看她，她越是妙语连珠，两根黑漆漆的眉毛上下舞动，像扑簌而起的大雁的翅膀。那时候，哥哥和她交谈常常一谈就是一个下午，让雪墨好失落！可是眼前这位，肤色粗糙黯淡，眉毛历落稀松，最扎眼的是眼窝下灰蒙蒙一堆雀斑——与早年的南渡姐姐判若两人！

雪墨正难堪中，雪砚已亲亲热热挽着南渡的胳膊进屋去了，一边问道：“南渡姐你什么时候回来的？也不先通知一声，好去接你呀。”

南渡笑了，道：“上海的马路我比你熟，还要你接呀？才回来一个多月，刚刚安定妥当，头一个就来拜访引霄阿姨还有你们。原来雪墨总踮起脚，跟我比高低，现在亭亭玉立，简直不敢认了。”

雪墨勉强笑笑，心里想：“你最想看到的人是我哥哥吧？”

史青玉闻声迎上来，南渡抓住她两只手不放开，眼圈微微泛红。

青玉端详着她，暗自叹息，却笑道：“南渡你赶得正巧，今晚我们为霄妈妈庆六十寿辰，霄妈妈看见你，不晓得多少高兴呢。”

南渡咳了声，道：“方才我先去区政府找引霄阿姨，门卫不让进，说是区长规定的。我只好先到家里来了……”又咳了声，“那年我父亲去世，听我妈讲，多亏了你……和雪弓帮忙料理的后事……”

青玉摆摆手：“南渡你不要那样见外好不好？快坐下。麦蛾，怎么不给客人倒茶呀？”

一直死盯着客人面孔的麦蛾红了脸，羞怯地笑着，别转身去厨房了。

青玉道：“今天可算是圆满了，我跟雪砚雪墨平常也难得碰头，待会儿雪弓回来，好多年没这样聚齐了。”

雪砚探究着南渡的神色，问道：“这次回来，是探亲？公差？还是……”

南渡仰面呵呵一笑：“雪砚我晓得你很好奇，这个萧南渡，当年不是豪情万丈，发誓要扎根老区一辈子的吗？怎么还是回上海了？我这十几年的经历足够写一本书了，以后慢慢跟你们聊。我妈落实政策回上海了，既然有这么个政策，知青可以顶替父母工作回原籍，我就回来了嘛。哦，在档案局搞搞资料。”

青玉双手一合道：“那太好了，卞阿姨有人照顾，霄妈妈也可以少操些心了。”

雪砚咬了咬唇，小心翼翼问道：“陈拂野呢？他同意你调回上海？”

南渡收拢笑意，整张脸宛若秋风中的素菊，道：“我跟他两年前就办了离婚证，他管不到我了。”

雪砚其实早有耳闻，现在从南渡口中得到证实，心中还是泛起一阵波澜，竟一时无言。

一旁的雪墨恨恨地想：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害我哥多生白发，还抽上了烟！实在忍不住，便道：“哦，我晓得的，南渡姐，政策里有规定，已在当地结婚成家的知青，是不可以顶替父母回城的！”

南渡趑趄转面孔对着雪墨，言词恰如高压水枪中的水直喷出来：“我可不是为了调回上海才跟陈拂野离婚的！”稍停，才缓下来，“我跟陈拂野离婚时，知青回城的文件还没下达呢。”

雪砚狠狠地瞪了雪墨一眼，扯回话题道：“南渡姐，那你的儿子小橐跟你一道回来了吧？是不是该上小学了？”

南渡沉默片刻，道：“小橐留给陈拂野了……确切说，是留给他爷爷了。我实在不忍心跟那样一位老人争抢他心爱的孙子。”

青玉雪砚她们都晓得陈拂野的父亲抗战中曾做过史引霄的警卫员。后来又当过革命政权的贫协主席，是当地赫赫有名的老英雄。她们寻找不到合适的语言来宽慰萧南渡，冷了场。幸而麦蛾端着茶盘进来了，这才打破了尴尬。

麦蛾将茶杯恭恭敬敬放到南渡面前，又从茶盘中取出两小碟点心，涨红了脸道：“萧同志，尝尝我妈自己做的土点心，这是糖麻花，这是青豆腌鱼干。”

雪墨欠起身抓起一根糖麻花，道：“好啊你个麦蛾，这么好的东西怎不早点拿出来？人家南渡姐才从苏北调回来，哪里会稀罕你这个？”

麦蛾手指绞住衣角：“我妈上星期就寄来了，我一口没吃，就等你们回来的嘛！”

青玉笑道：“麦蛾，在家里不要称同志，一本正经的。你就叫她南渡姐姐嘛。”

麦蛾眼珠子亮了起来，忙道：“我认识萧同志，哦，南渡姐姐。小时候我还听南渡姐姐做报告呢！”

当年萧南渡上山下乡来到父辈战斗过的地方插队落户，发誓要为改变老区贫困落后的面貌贡献自己的青春。为了表达自己坚如磐石的决心，她毅然与老贫协主席的儿子结了婚，住进茅草屋，赤脚下农田。她的事迹登上了报纸，成了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的楷模。

萧南渡一挥手，嘿嘿一笑，道：“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嘛。”上下打量着麦蛾，“这个妹妹看着眼熟陌生的，你也是苏北的？哪个庄子的？”

雪砚点点她道：“这才是贵人多忘事，怎么不记得她了？水珠的女儿，雪墨就是跟她抢奶吃的嘛！”

雪墨狠狠一跺脚：“平雪砚，你瞎说什么呀！”

麦蛾抿嘴一笑：“是我让给雪墨妹妹的。”

南渡眼珠子一瞬间弹突出来，马上就收敛了，沉到乌青的眼帘下去了。她自觉两只耳轮火辣辣地烧起来，掩饰地挤出一朵笑，叹道：“哦，水珠的女儿长成大姑娘了，都认不出了。”

当年水珠把六个月大的女儿交给婆婆带，只身到上海史引霄家做奶妈。水珠跟庄子里乡邻说：“引霄同志家有难处了。做人若不懂得知恩图报，猪狗不如了。”水珠手勤脚勤，不仅精心喂养小雪墨，还尽力协助奶奶料理一应家务。史家大人小孩都喜欢水珠，就连向来挑剔的奶奶也时常人前人后道她的好。

“文革”开始后，水珠接到家乡人民公社革委会的通知，勒令她这个大地主大汉奸的小老婆回乡接受群众的监督劳动。那时候史引霄和平楚都在接受造反派的批斗，水珠不想因自己曾经的经历给他们添麻烦，便含泪离开了史家。

萧南渡面对麦蛾心生愧疚，她曾以优秀知青代表的身份被推选为公社革委会副主任，那时候的工作重点就是狠抓阶级斗争。每每排查地富反坏名单时，水珠的名字总是赫然在列。她是清楚水珠与引霄阿姨的关系的，本能地想为水珠辩白几句，可是理智阻止了她。她是红极一时的知青标兵，中共预备党员，如果去为一个地主婆说话，革命群众允许吗？上级领导会怎样看她？她平步青云的政治生涯也许因此而中断。趋时则吉，违众则危，她终于保持了缄默。

麦蛾很高兴萧南渡终于认得了她，直把两盘点心往她跟前推，恨得雪墨直朝她翻白眼，欲找些词句挖苦她们，恰时门铃又响了起来。

麦蛾道：“这回准是雪弓哥哥了。”待转身去门廊又被雪墨拽住了，道：“你还是尽心招待你的萧同志吧，我去开门，我要头一个迎接我的新嫂嫂呢！”迅速横了一眼萧南渡，蹦跳着跑去开门了。

青玉与雪砚对望了一眼，又都看住萧南渡。萧南渡眉平目正看不出有甚表情，青玉是挨着她坐着，隐隐听得她心跳怦怦地厉害。

果然是家门独子史雪弓回来了。雪墨呼地扑上去，扯住他一条胳膊，娇嗔道：“哥，你回得好晚哦……”忽然瞥见雪弓身后随着个女子，

双手捧着一只硕大的蛋糕盒，自知失态，忙松开手，对那女子一笑，道：“哥，你介绍一下呀。让人家捧那么大的盒子，你好意思呀！”

史雪弓嘿嘿一笑，勾起食指刮一下雪墨鼻子，道：“你还会不晓得？咱家大法官没向你披露情报？”雪墨脑袋甩得像拨浪鼓，雪弓便毕恭毕敬左手掌一摊，“这位姬瑜小姐，是我校外语系英美文学研究生。”右手掌再一摊，“这位平雪墨小姐，是我小老妹。千万别以为我们非一母所生，只是我随了我妈的姓。我们虽不同姓却同心，对吧雪墨？”

雪墨翘起下巴得意道：“那当然啰！”

雪弓扭头朝向女友道：“姬瑜，我跟你说过吧？在我们家，女性占绝对优势。往后你进了这个门，有你趾高气扬的日子呢。”

雪墨暗中打量姬瑜，正将脸藏到蛋糕盒后面偷偷抿嘴笑，她的笑很美，像月光下的湖，恬静，幽深。

雪墨有点幸灾乐祸，故意抬高了嗓门：“哥回来啦——蛋糕也来啦！”

这一声倒将正在厨房后头的小间里闭目养神的翠姑妈惊动了，边整理头发边迎出来。雪弓喊了声“姑妈”，姬瑜也喊了声“姑妈”，又稳稳妥妥道：“我听我父亲说起过，郑姑父从前在上海滩也是鼎鼎大名的人物，他们在商会里也有过几面之交呢。”

因有人还记得她死去的丈夫，翠姑妈眼泪都挤出来了，声颤颤问道：“你父亲……”

姬瑜抿了下嘴：“我是姬慎之的小女儿。”

翠姑妈面孔堆成朵花：“哦，原来是姬家的闺女呀！雪弓，你真是前世修来的好福气。往后你若欺负她，姑妈可不依！”

雪弓扶住姑妈的胳膊道：“她是校学生会委员，我是系学生会宣传委员，我哪敢欺侮她。”

一簇人说说笑笑踏进客厅，空气却骤然凝固了。青玉和雪砚都看住

南渡，看住她缓缓地站起来。

雪墨急了，一跺脚：“你们愣着做啥？不欢迎客人呀？”

雪砚方才醒悟，上前接了姬瑜手中的蛋糕盒，又嗔道：“史雪弓，你还真做得出来，让我们冬妮娅拎这么重的盒子，你当你真是保尔·柯察金？”

姬瑜凑近她耳畔道：“这一路都是他拎的，到了门口才硬塞给我。”虽然压低了声音，却控制得让屋里每个人都能听清她的话。

青玉盈盈笑着，道：“我记起来了，从前在我们家抹眼泪的小姑娘。看来你跟雪弓的缘分是早就定下了的。”

姬瑜甜甜一咧嘴：“一直听史雪弓提及青玉大姐的。”

青玉道：“背地里说的话恐怕没什么好话吧？”扭回头看雪弓，雪弓像被施了定身术，泥塑木雕地呆着。那一厢，萧南渡亦沉默不语，画像一般。

姬瑜并无觉察，仍笑道：“哪里呀，史雪弓点点滴滴描绘了一位柔心弱骨、娴雅方正的青玉大姐呢。”

青玉忙给雪砚使个眼色。雪砚便道：“姬瑜，我们多少时候没碰面啦？史雪弓，现在姬瑜归我喽。”说着朝雪弓腰眼里用力戳了一下，顺势拉住姬瑜到自己房间里叙旧去了。

青玉稍稍松口气，便吩咐麦蛾给区政府机关门卫打电话，问问史区长的车出来了没有。方转身对雪弓道：“你力气大，帮大姐去花园再搬几盆兰草进来，总觉得客厅气氛还不够热烈。”又道，“南渡，你去给雪弓搭个手好吧？”

雪墨忙道：“我帮哥搬花盆。”

青玉一把拽住她：“你还有你的事呢。”看着雪弓南渡先后去了园子，瞪一眼雪墨，“总得让他们有个说话的机会呀！”

麦蛾搁下话筒道：“青玉姐，门卫说姨娘的车已经出门好一会儿了。”

青玉揉了揉雪墨一下：“楚爸爸替霄妈妈画的肖像，来不及装框了。派你一个重点任务，到弄堂口文具店买包装纸，你最有艺术眼光呀。”

雪墨噘着嘴，不情愿地出门去了。

茶几上的电话突然炸响，麦蛾顺手抓起话筒，喂喂了几声，稍停，把话筒递给青玉道：“青玉姐，我搞不懂，你听，你听呀！”

青玉接过话筒，对面传过来的话语火烧火燎地击打着她的耳膜，她嗯了声，攥下话筒就往门外蹿。麦蛾跟出去喊：“青玉姐，做啥呀？”

青玉并不停住脚步：“去拦霄妈妈的车！”

史雪弓推开落地钢窗跨了出去，脚步有点沉，像是被什么重物拽住似的。他晓得，那是青少年时代岁月的记忆，杂沓且溟蒙，却一直卧在他心里。

牙黄的露台顶灯把他颇长的身影压扁了，投在湿漉漉的红砖地上，他便立定了，等待着身后那个人影缓慢地挨近来，直至两团影子重叠搅混。史雪弓感觉到有一线柔丝般的气息轻拂着他耳后的发根，刹那间令他周身酥麻难以把持。

但他终究把持住了，看似轻盈却很费劲地转过身子。他们间的距离拉开了，使他能够坦然地看着她的面孔，并且保持惯常洒脱风趣的口吻，道：“萧南渡你还是那团火那阵风啊，稍一动作，便让人目瞪口呆！什么时候回来的？真的放弃那个改天换地的宏伟计划了吗？”

南渡忽地垂下眼帘，遮住了失望的神色，解嘲地一耸肩胛，口吻寡淡得如同一杯白水：“调回来两个多月了。我妈一直催我到花园弄堂向引霄阿姨报到，今天倒是赶巧了。”掀起眼帘瞄了雪弓一下，那眼眶里已经没有任何色彩了。不等雪弓回应，转有道：“青玉大姐让我们多搬几盆兰草，兰草盆还是在老地方吧？”说着便下了台阶。

花园里除了南墙下的花坛中植满兰草，葡萄棚下的几条石凳上还参差摆放着各式各样的盆栽兰草。这个家里的孩子们都晓得，青玉大姐的生母姓兰名畦，是母亲生死与共的亲密战友，在皖南事变中壮烈牺牲了。所以母亲与青玉大姐格外钟情于种植兰草。

史雪弓跟在萧南渡身后埋头进葡萄棚。南渡伸出双手去搬一只腰鼓状青瓷兰草盆，雪弓晓得那只盆的分量不轻，连忙伸手相帮，急促中却捉住了南渡的手。两人都像触着火炭般缩回手，但听清脆的喀嚓一声，青瓷兰草盆滑落在地，裂成两半！

这座小小的园子，这不经意的葡萄棚，遗留了他和她太多的痕迹。

史雪弓少小时就是弄堂里的孩子王。隔壁弄堂小孩子无非聚在一起打打弹子攒攒香烟牌子，史雪弓却领着花园弄堂的孩子们玩泅水大战或火烧赤壁，他装扮指挥若定的谢安，或者巧借东风的诸葛亮。自然跟在他身后冲冲杀杀的全都是“光榔头”，唯有一位长头发的小姑娘，她就是寄养在史家的萧南渡。

萧南渡的父亲萧瑟抗战中曾是史引霄的上级领导，在一九五七年大鸣大放中被定为右派分子，全家下放到苏南一个小县城。萧南渡跟史雪弓同龄，那年才上初小。她母亲卞景如当年跟史引霄在江北指挥部民建队共事过，也算是老战友了，便来恳求史引霄能不能把南渡寄养在史家，让小姑娘能在上海读完小学中学？史引霄不假思索便应承下来了。平楚早就习惯了妻子古道热肠、豁达大度的脾气，史家的孩子们从小就受母亲行事风格的耳濡目染，欣然接受了萧南渡成为家庭的一员。

偏偏萧南渡天生假小子性格，不喜欢跟雪砚雪墨两个妹妹凑队，进进出出只是影子般随着史雪弓。他们从小学到中学都在同一个学校同一个年级同一个班级，愈显得亲密无间。

萧南渡才住进史家时，平雪墨刚出世不久。待雪墨长到五六岁时便开始跟南渡姐姐抢哥哥了。但凡雪弓与南渡在一起做功课，或促膝谈心，雪墨就像小精灵不时出现在他们中间，吵着要哥哥给她讲安徒生童话，陪她玩过家家。雪墨小时候爱哭，家人哄她，便说，雪墨哭起来丑死了，雪弓哥哥不喜欢你了。你看人家南渡姐姐整天笑，笑起来多好看呀！雪墨立时三刻便抹干眼泪不哭了。直至雪墨长成大姑娘，家人还常拿少时的这些趣事取笑她。

兰畦花园里的葡萄棚，原先已几乎坍塌，是雪墨的奶妈水珠把它修复起来，往葡萄老藤的根部加肥培土浇水，细心呵护。第二年春天，葡萄藤见风就长，盘踞了整座棚架，绿荫沉沉，果实累累。史家的孩子们天天到棚中张望，盼那些珠子般的果实快点长成弹子大，颜色快点由翠绿变成半透明的紫色。水珠阿姨说的，到那时候，葡萄便熟了，一咬一口甜浆水。当然孩子们是没有耐心等到葡萄熟透，有七八成熟他们就缠住水珠阿姨要摘果实了。待水珠阿姨一点头，孩子们便欢呼雀跃地奔到葡萄棚下，不仅有兰畦中的孩子们，左邻右舍差不多年纪的小朋友也来

了不少。水珠阿姨在一根长竹竿头上绑一把水果刀，伸到棚顶，小心翼翼地割下一串，放在竹篮里。雪弓趁众人不注意，唰唰几下攀上了棚顶，伸手就摘下一串，比水珠阿姨快多了。孩子们纷纷伸出双手喊：“给我！给我！”水珠阿姨急得扯着嗓喊：“当心啊，别摔下来！”此时一旁的萧南渡也学着雪弓的样子攀上棚顶，她虽瘦弱却灵巧，摘起来比雪弓还快，水珠阿姨只有跺脚拍胸脯的份了。

年年兰畦中葡萄熟了的时节，便是花园弄堂孩子们的狂欢节。少年时代的日子像熟透了的葡萄一般青葱新鲜透明甜蜜。

葡萄藤在岁月荏苒中不断地攀缠盘绕，加上枝叶蓬茸，把个小小的棚子围覆得密密匝匝，便成了史雪弓与萧南渡闲语倾谈的好去处。他们在这座小小的棚子里留下许多美妙的青春记忆……

史雪弓努力抵抗着与周遭的暮霭一般沉重的记忆的力量，大惊小怪道：“哎呀，这只青瓷花盆是青玉大姐的最爱呢！”

萧南渡方才差点就跌进青春年少时的情感漩涡不能自拔了，史雪弓这么不咸不淡的一句话便让她转回神来，连忙道：“我赔，我会赔青玉大姐的，乡下人屋里这样的瓷盆有的是。”语速迅如急雨，生怕稍一停顿就说不下去了。

其实他们都洞悉对方心里想着什么。他们都清晰地记得那个夏天在这座葡萄棚下曾经有过的沉醉与甜蜜。

那年他们即将初中毕业，报考哪所高中便是他们之间最频繁的话题。他们所在的中学也是一所重点学校，按照在学校的表现，两人都极有可能直升本校的高中。可是史雪弓志存高远，他想挑战自己，报考市里数一数二的寄宿制高中，他希望脱离家中优渥的生活条件，培养独立生活的能力，也给自己的未来开拓更大的发展空间。自然，他希望萧南渡与自己一起报考那所学校，而且他自信他能说服她。

周日下午，水珠阿姨奉女主人的吩咐去几位老战友家送些家乡土特产，便带着小雪墨一同出门了。缠人的小妹不在家，雪弓与南渡心照不宣地钻进累累果实正青翠诱人的葡萄棚里。午间灼人的阳光被密层层

藤叶筛滤得温馨柔和。史雪弓望着坐在对面石凳上的姑娘，瘦削却神采奕奕，双颊喷红，双眸含星，这些都是他心仪的模样。十五六岁的少年还不很理解“爱”的含义，他只是希望做什么事情都有她陪伴。

“南渡，有件事想跟你商量……”

“雪弓，有件事想跟你商量……”

他们两人几乎同时开的口，雪弓便道：“那你先说。”

这天南渡穿了身海军服样式的连衣裙，领口有天蓝色的飘带，裙摆缀有波浪状的花边。南渡平时不喜欢穿裙装，除了这件连衣裙。她将鬓角的短发撩到耳后，目光灼灼地盯着雪弓，道：“我想放弃考高中，报名到新疆建设兵团去！”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已连续两年来上海招收初中高中毕业生了。他们所在的学校已有两名学生报了名，并且获得批准。他们的名字登上了青年报，他们的照片被放得很大，就贴在校门口的光荣榜里。

南渡以为雪弓听了自己的话会热烈响应，不料雪弓却是沉默，披着斑驳的阳光，像一具石雕。

南渡急了，站起来立刻到他跟前，冲道：“你怕了？你不想离开上海舒适的生活？你平时说的豪言壮语都是假的？”

雪弓伸出手想拉她坐下说，被她用力甩开了。雪弓也站起来，逼视着她，道：“萧南渡你真的认为我是那种人吗？”

姑娘迟疑片刻，道：“那你为什么不响应团市委的号召呢？”

雪弓胸有成竹道：“我不怕边疆条件艰苦，我也不留恋家里的舒适生活，可我觉得我们才初中毕业，学得的知识太少了，拿什么去改变边疆贫困落后的面貌？”

南渡团紧眉头，却找不到合适的话语去反驳他，恨得直扯胸前的飘带。

雪弓紧追道：“你不是最崇拜居里夫人吗？现在我们连解析几何微积分都还没有学，你怎样探索宇宙奥秘，为人类做出杰出的贡献？”

任谁听雪弓张口说话，都以为他会唱歌，其实雪弓唱起歌来五音不全。但他的嗓音确实浑厚有磁性，特别是当他意真情切款款道来的时候。他扳着指头条理清晰地陈述了应该继续求学报考高中的理由，萧南渡内心早已无可抵挡地折服了，却不肯当面认输，顾左右而言他，指着葡萄棚顶呼道：“这葡萄串已经泛紫了，可以吃了呢！”话未落音，人已经沿棚架噌噌几步攀上棚顶了。

史雪弓想拦已来不及，仰着头喊：“小心了你！葡萄没熟透，水珠阿姨不让摘的！”

“我喜欢吃带点酸的葡萄！”南渡哪里肯听，咯咯笑着，伸长手臂去摘一串半青半紫的果实。她的面庞在密匝匝黛绿的藤叶中显得愈发红润光彩，她的两颗晶亮的眼珠比任何一串葡萄都馋人。一阵甜津津的熏风拂过，撩起了南渡缀着波浪花边的裙裾，露出了她内里白底碎花的小裤衩。

史雪弓一阵心醉神迷，四肢像中了电击般动弹不得。南渡喊：“接住了！”他像没听见没看见，一串半熟的葡萄啪地掼在地上！南渡“哎呀”了一声，本能地朝前扑，整个人从棚顶咔嚓嚓滑落下来。雪弓慌忙跨上一步伸出双臂，他腿长臂长，南渡不偏不倚落在他的怀抱中。

他们头一次肌肤接触，都有点不能自己。雪弓紧紧地箍住姑娘柔若无骨的腰身，将她尚未完全发育的胸脯贴在自己怦怦剧跳的心上。

其实他们的拥抱只持续了几秒钟，而他们的感觉却已是地久天长。

南渡隐隐感觉到小肚子被硬邦邦的东西抵住，这才用力推开了雪弓，忸怩道：“史雪弓，你要死啦！”

雪弓盯着她透红的面孔，字字清晰道：“南渡，我想跟你在一起，一起考高中，一起考大学，一起到永远！”

那时候他们是龙驹凤雏的年纪，哪里能预料世事的波谲云诡？更想

不到狂飙一起，惊涛骇浪扑面而来，个人的意识决心誓言是那样不堪一击。

那个春风沉醉的下午，他们头一次表露了互相爱慕的心意，并且约定，一起复习功课，一起报考那所寄宿制高中，一起……

可没过多久，就传来了废止现行高考制度的消息，真可谓一石激起千层浪，有人欢喜有人愁。

高考取消了，中考自然也取消了，大、中、小学都停课闹革命了。

初始，社会上刮起了一股抄家风。花园弄堂里有一户吃定息的人家首当其冲被抄出了金银珠宝古玩字画，并被剃了阴阳头游街示众。其他家境差不多的人家都提心吊胆夜不能寐。次日，弄堂里雄赳赳气昂昂走进来一支十几个人的队伍，个个臂上箍着红卫兵袖章。走在头里的两个，穿着旧军装，腰间束着皮带，十分威武的样子。众街坊忐忑不安：红卫兵小将又要来扫四旧了，这回不晓得轮到哪一家？不过很快就有人认出来了：穿军装的那两位，竟是弄堂笃底兰畦里史家的独养儿子史雪弓和寄养在史家的姑娘萧南渡。他们要干什么？难不成大义灭亲要造兰畦的反？家家户户屏息静气等待着，却迟迟没有动静，没有口号，没有呵斥声。有胆大的，掀开窗帘一角向弄堂里张望，却见史雪弓萧南渡指挥着一帮红卫兵挨家挨户地往大门上贴红纸。那是什么东西？是大字报吗？大字报为什么要用红纸写？是喜报吗？眼下这种风声鹤唳草木皆兵的境况，能有什么喜事呢？待红卫兵小将撤离，洋房人家都跑到大门口察看，原来那些红纸上用规整的仿宋体写着：“红卫兵一兵团”“红卫兵二兵团”，或者“捍卫毛泽东思想战斗队”，或者“将革命进行到底战斗队”等等，街坊们方才恍然大悟。事后有单位造反派来抄家，便理直气壮道：这里已经被某某红卫兵团占领了。果然屏退了好几拨造反派。也有的造反派不相信那门上的红纸，硬要闯进门。主人每每去兰畦找史雪弓出阵，史雪弓从不推托，义正词严与对方交涉。辩论起来他最大的优势是能将毛主席语录倒背如流，并说出这段语录出自毛选第几卷第几页哪篇文章，常常让对方目瞪口呆而败下阵来。

花园弄堂中许多人家至今还念叨当年史雪弓的好处，并且叹息，史雪弓再聪明再有智谋，当年也没法保全他自己的家和他最爱的人。史家

被迫搬出兰畦，挤在一处直不起腰的三层阁里，孩子们晚上只能睡地板。更令史雪弓痛心的是，水珠阿姨作为地主恶霸的小老婆被遣送回乡劳动改造，他心仪的姑娘也不能继续待在史家了。萧南渡的父亲作为历史反革命和老右派分子被揪了出来，她母亲急电她速速回家，说是晚一步回去，就见不着父亲的面了！

史雪弓清晰记得那年送别萧南渡的情景。南渡穿一身旧军装，还把头发全部塞进军帽里，她说这样去挤火车顺利些。没有行李，只斜背一只军用帆布书包，姑娘面孔苍白，双眸却依旧明亮，她说她相信他们很快就会见面的。史雪弓满心的怜惜与痛楚，仍大咧咧笑着，送她一本硬皮封的笔记本，扉页上抄了一首毛主席写的《蝶恋花·答李淑一》：“我失骄杨君失柳，杨柳轻飏直上重霄九。问讯吴刚何所有，吴刚捧出桂花酒。寂寞嫦娥舒广袖，万里长空且为忠魂舞。忽报人间曾伏虎，泪飞顿作倾盆雨。”南渡翻开，默念了一会儿，抬起头盯住雪弓道：“我不做杨开慧。”便转身进了登车口，淹没在潮水般的人群中……

史雪弓重重地吐出一口气，用很豪爽的口吻道：“南渡你见外了，青玉大姐哪里会要你赔呀！这只花盆原是为太沉了，我们挑两只轻巧些的。喏喏喏，紫砂的盆就合适。”

萧南渡却是悄悄地舒了口气，约束着情绪，道：“回头我跟青玉大姐招呼一声呗。自然，紫砂盆种兰草是最合适不过了，我母亲老家离宜兴才一脚路，以后托大姨三伯带些过来。”

史雪弓拣了只圆筒形紫砂高罐，只植了几株兰草，简洁大方；萧南渡捧起一只扁舟形的紫砂盆，一盆的紫茎绿叶神闲气定。两人一前一后往回走，都有满肚子话想说，都不晓得先说哪一句。

那年雪弓在火车站送别南渡后，他们两人隔了整整两年方才重逢。当时，延宕了两年的初中高中毕业生正面临着分配，毛泽东适时发出了号召：知识青年到农村去，到边疆去，到广阔的天地中去锻炼改造自己！上山下乡一时成为不可抗拒的潮流。

史雪弓并不因即将离开亲人离开家而感到悲伤气馁，他们早就向往像革命前辈那样为祖国为人民万里长征转战大江南北。史雪弓率先在学

校大门口贴出决心书，要求到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去，保卫边疆，建设边疆。很快就有十几位同学响应他，在他的决心书后面签了名。不久，学校毕业分配领导小组贴出了光荣榜，公布了第一批获准赴黑龙江兵团的名单，却没有史雪弓的名字。史雪弓急了，咬破中指写血书表决心，血书送到校革委会办公室，一位派驻学校的工宣队跟他明讲了：史雪弓同学你有这样的决心很好，但黑龙江是反帝反修的最前沿，建设兵团又是部队编制，你的政审不合格呀！

史雪弓一时如坠冰窖。父亲母亲都被隔离审查，他的身份从鲜红剌那间变成墨黑。这令他沮丧迷茫。那几日，他盘曲在三层阁里翻阅《毛泽东选集》中的哲学篇章，《实践论》《矛盾论》《人的正确思想从哪里来的》，特别是那篇《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令他苦思冥想，时而如饮醍醐，时而又如坐云雾。

萧南渡就在这时突然出现在他面前，对于史雪弓来说，真好比久旱逢甘霖，幽谷见阳光一般。两年不见，萧南渡黑了，愈发瘦了，却平添了几分成熟的魅力。史雪弓费了很大气力，才抑制住没有扑上前拥抱她，却忍不住兴奋地唤道：“萧——南——渡真是你吗？”史雪弓一股脑儿将内心的失望、苦恼甚至愤懑吐了出来，有些情绪，他甚至没向青玉大姐流露过半分。南渡听他发了一通牢骚，咯咯咯笑了起来。雪弓恨声道：“指望你来帮帮我呢，早知你要笑我，就不跟你说了！”南渡收了笑，认真道：“我真没有丝毫嘲笑你的意思，我是发现，我们有许多很相同的地方。那年我回到家里，是一个历史反革命右派分子的狗崽子，那时我的心情跟你一样地灰暗而沉重，有一度，连死的心都有了。”雪弓心揪得很紧，忍不住握住了姑娘的纤柔的手。南渡缓缓从他掌中抽出手指，就在眼前挥了一下，道：“可是我后来战胜了自己！”有一丝踌躇满志的笑意在她棱角分明的唇边荡漾开来，她的双眸也含着火星般灼亮起来，双手一合，她念道：“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已是悬崖百丈冰，犹有花枝俏。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

史雪弓目不转睛地看住她，这一刻，她的脸如同山花一样，多么灿烂且妩媚！

南渡仰着面孔让他看了一会儿，便揉了揉他一拳：“喂，你傻啦？”

史雪弓脸有些发烫，忙道：“我等着聆听你的高见嘛。”

南渡微偏着脑袋问：“那你，愿不愿意和我一道去插队？”

史雪弓心想：只要跟你在一起，哪怕天涯海角！嘴上却道：“哦，你已经选定去处了？”

南渡兴奋地点点头，眯起双眼，向往道：“那里有蓝天、大海、滩涂、芦苇荡，沟港河汊沼泽湖泊星罗棋布，芳草萋萋，莽莽苍苍……”

史雪弓打断她道：“你描述的简直是人间天堂，那还需要我们去做什么？”

南渡意味深长地瞟了他一眼，便从随身的帆布挎包里抽出一张折叠着的全国地图，展开，就摊在两人四只膝盖上。她手指坚定地点在蓝色的黄海边一块粉红色的大地，朗声道：“就在那里！皖南事变后，新四军就是在那里重建了军部，开辟了抗日敌后根据地。我们的父母们曾经在那里战斗、流血、牺牲！”略停顿，她的声音沉下来，“可是，现在，那里依旧穷困落后……”

史雪弓激动地弹跳起来，“到老区去，我愿意！”他人高，头顶差点撞上楼板，“跟你一起去，我太愿意了！”

南渡扑哧笑出声。那时候，他们两人都以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事。

史雪弓向毕业分配领导小组递交了要求去苏北老区插队的申请，很快就获得了批准。而老区那边的乡亲们听说是当年名闻遐迩的武工队女队长和建纪念塔的长头发画家的儿子要来插队，好几户人家都腾出了房子。

南渡对雪弓道：“你准备好了吗？我们越早下乡越好，争取做响应毛主席上山下乡号召的第一人！”

雪弓原是想等父母从五七干校休假回来，见上一面再离家，可面对南渡坚定而热忱的目光，他无法拒绝，只有响应她。

趁星期天，青玉大姐从单位宿舍回来，雪弓隆重宣布了自己的决定，并声称月底前就要出发。

青玉大姐沉吟道：“总要等霄妈妈楚爸爸回来，让他们晓得你的去向吧？”

雪弓稍顿，道：“等不及了。青玉姐，你代我告诉他们。他们晓得我去老区插队，一定会高兴的！”

未满十岁的雪墨扭着身子闹，不让哥哥走，特别是不让哥哥跟那个萧南渡一起走。少年老成的雪砚便嗔她：“这又不是玩过家家，你想怎样就怎样。你再吵，我也走了，晚上让你一个人睡！”小雪墨噙着两泡眼泪不敢吱声了。

史青玉好心疼这两个未成年的小妹妹。楚爸爸和霄妈妈在干校劳动，归期难料，水珠阿姨又被遣送回乡。而自己工作分配在郊区医院，平时要翻三班，只能住在单位集体宿舍。思来想去，她便去翠姑妈家把奶奶请回来了。

奶奶着手替雪弓整顿行李，理着理着，理出了一把眼泪一把鼻涕。三层阁里实在寒酸，奶奶挪东挪西，总算腾出一只边角都打过补丁的旧皮箱，一年四季的衣服，哪里塞得下呢？减了又减，一季最多塞进一件衣服。奶奶束手无策了。

雪弓搂住奶奶薄削削的肩膀，笑道：“这只皮箱就是我爸当年投奔新四军时拎走的吧？奶奶你说过，当年我爸离家没带一件替换衣服，一皮箱都是书，以至你好久也没发现他不在上海了，只道他还在董老板家做事呢。”

奶奶虽识字不多，却是绝顶聪明之人，晓得孙子是在宽慰自己，叽咕道：“阿翻他是瞒着我走的，把董家那位千金小姐也带走了。害我提心吊胆了几十年，怕董家来向我要人……”忽然打住，扭头盯牢雪弓，目光就像法海和尚的钵盂罩住了雪弓。少时，才瘪着嘴唇凑到雪弓耳边，问道：“你跟萧南渡轧朋友啦？”

雪弓心咚咚一跳，哈哈笑道：“奶奶，我们是革命战友嘛。”

奶奶哼了一声，道：“你要当心萧南渡哦，她面相不好，腮帮骨的角四方，这样的人心机重，你弄不过她的。”

史雪弓呵呵一笑，给奶奶扮个鬼脸。他心里是清楚的，因为母亲，也就是奶奶的儿媳早年跟萧南渡的父亲有过一段感情纠葛，所以奶奶不喜欢萧南渡。可是在史雪弓眼里，南渡开朗有朝气，热情如火，就像旭日一般吸引着他。

史雪弓不想让家人为自己操心，有心事就找南渡商量。

能够跟心爱的姑娘一起到父母年轻时战斗过的地方去插队，去干一番改天换地的事业，史雪弓异常激动，跃跃欲试。生活条件艰苦，没有大的箱子放衣物，这些都无关紧要。史雪弓只想带批书下乡，他为自己拟定了一个完整的读书计划，从人类发展史、中国史、世界史到哲学史、科学史、各种宗教史和思想史。有关书籍他在父亲大书橱里都翻到过，可是，他们一家被迫离开兰畦时，大部分家具包括书橱都被造反派贴了封条。

南渡见史雪弓愁眉锁眼的样子，帮他出主意，道：“索性去引霄阿姨的机关，找他们造反派头头明说，你是响应毛主席号召到广阔天地里干革命去的，他们应该全力支持你，允许你进去挑书。”

史雪弓被南渡鼓起了斗志，理直气壮地去了。接待他的是一位干练秀爽的女同志，自称是史引霄专案组组长，说起来倒没有一般造反派头头咄咄逼人的腔调，还比较温和平缓，不过一字一句仍具有不可置疑的威慑力，她甚至面带微笑侃侃道：“史雪弓同学，你响应毛主席号召，到广阔天地中去锻炼改造自己，这说明你在思想上行动上都已经跟你走资派文艺黑线人物的父母划清了界限，这是值得肯定的。但是你想过没有，你父亲的那些书，宣传的都是封资修颓废反动的思想，革命群众有理由把它们封存起来，以肃清流毒。你到农村是去改造思想，是去干革命的，你要带这种书籍下乡，我们不禁要问：你想干什么？难道我们有毛主席著作武装自己的头脑，还不够吗？”

史雪弓纵有千百条理由可以反驳她的，却忍住了。他不想因为自己的行为再给父母雪上加霜。

南渡听他讲了讨书的整个过程，毫不意外，耸耸肩膀道：“我早料到他们是没有用场的，不过百分之一的可能也得去试一下嘛。”

史雪弓叹道：“现在连百分之一的可能都破灭了，真正的一贫如洗了。”

南渡稍斜着脑袋，眼珠滴溜溜地盯住他道：“你真想带你爸的那些书下乡么？”

史雪弓肯定地点点头。

南渡眼珠灼亮地问道：“敢不敢跟我去偷？”

史雪弓大吃一惊：“偷？上哪里去偷？”

南渡狡黠地笑道：“到兰畦去呀。我已侦察清楚了，你们家的那几间房子曾经作了区里哪个造反派组织的据点，那个造反派组织现在已经解散了，房子至今没有人住进去。听说你们家的老家具都被封在书房里。”

史雪弓心怦怦跳：“会不会有人看管？万一被他们抓住了怎么办？”

南渡哼了一声：“谁会去看管那些旧家具？在他们眼里，书就是一堆废纸嘛。就算被人看见，怕什么？窃书不算偷嘛！”

那天恰巧阴天，夜晚星月无光。午夜时分，史雪弓按约定来到老家花园弄堂口等待。不一会儿，南渡不晓得从哪儿弄来一辆黄鱼车，嘎吱嘎吱骑着过来了。雪弓一步跳进车斗，南渡便径直骑到弄堂笃底。

南渡竟然晓得兰畦园子的竹篱上有一处缺损，他们俩扒开竹篱进了园子。两年多时光，园子已经荒芜颓败，葡萄棚早已坍塌，兰草也枯萎倒伏。他们没有闲心去悼古伤情，蹑手蹑脚蹑上台阶，来到客厅落地窗跟前。

史雪弓拧亮了手电筒，却见门窗上横竖交叉贴着印有革命委员会图章的封条。他扭头看看南渡，南渡的半边脸映着手电光，脸颊愈显红，眼珠愈显亮。但见她慌不忙从挎包里取出一只军绿的水壶，掬起手掌接了一些水，便往封条上泼。如此连续泼了几掌，那封条已湿透了。南

渡将水壶往史雪弓手中一塞，翘起一根小指，小心翼翼去剔封条的一角，缓缓地揭开了封条！那一刻，史雪弓冲动地想去拥抱她，用力克制住了。

他们顺利地进了门，进了书房，又用同样的方法揭开了书橱门上的封条。就像阿里巴巴用咒语打开了山洞大门，宝藏便袒露在眼前了。

这一晚他们大获全胜，史雪弓打着电筒，找到了他所需要的书，南渡还在壁橱里翻到一只陈旧的人造革箱子，正好用来装书。

临撤退前，南渡变戏法似的从挎包中掏出一瓶胶水，把揭下的封条重新粘了回去。

他们把一整箱书扛到黄鱼车上，史雪弓执意让南渡坐到车斗里，他来踩车。半夜里的马路出奇的清爽安静，虽然阴云低垂，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但柏油路面依然反射出青幽幽的冷光，如同一把“刺破青天鏖未残”的长剑。

史雪弓肋下像生出一对翅膀，浑身每个细胞都要飞起来。身后车斗里载着心爱的姑娘和心爱的书，黄鱼车便像顺风顺水的轻舟，一眨眼就过了万重山。他胸口胀满了激情，禁不住引吭高歌：“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坐在后面的南渡也合了上来，男女声不在一个调上，并不计较，只顾一路唱下去，唱完了《七律·长征》，又唱《卜算子·咏梅》，再唱《沁园春·雪》……

那一晚的印象，有多少惬意舒畅，欢乐陶醉，种种的美好，烙印留在史雪弓心底。自那往后的日子，“假如三万六千日，半是悲哀半是愁”，岂止是悲和愁，曾经的羞辱，绝望，伤痛，蓄成一个黑洞，史雪弓竭力回避着，不敢触碰它。

区政府小会议室的两扇玻璃门总算砰地洞开了，一团暖烘烘的人气掺杂着烟味噗地喷了出来。阴霾天，星月缺席，大院里花阴寒寂，树丛幽冥。只石梯旁的那株雪松被会议室溢出来的橙色的灯光涂染得深深浅浅，像一个情浓意远的绝世佳人。

小贝灭了烟，出了车门，候到石梯旁。

头一个走下石梯的是分管文教体的余芳菲副区长。余芳菲高挑丰腴，衣着精致，笔挺的鼻梁上架着副无框变色眼镜，叫人永远看不清她的表情。小贝毕恭毕敬道：“余区长，车在那边，您先上去坐。”余芳菲目不斜视地径直朝前走，肩膀擦过小贝时吐出几个字：“以后我不搭你的车了。”小贝顺着她的背影望过去，林荫道尽头，几棵阔大的玉兰树下，还停着一辆车，车身隐在树影中，小贝竟没有发现它。余芳菲米色的开司米短大衣飘忽一闪，人便进了车门。

小贝正揣度间，史引霄一行三人匆匆下了石梯，“小贝，快，先送钱主任去中心医院，他爱人才动了手术。”夜风中她的嗓门显然有点哑，依然是洪亮的。

人代会结束那一天，代表们用热烈掌声欢迎新当选区长发言。史引霄上了台，麦克风却出了故障，她等不及人来修，便丢了话筒，亮开嗓门滔滔不绝起来。从此史区长的大嗓门便出了名，都讲她是在“文革”中跟造反派激辩锻炼出来的。

区政府办公室钱主任坐进了副驾的位子，史区长和分管公检法的徐副区长坐进后排。小贝偏头道：“史区长，余副区长说她不搭车了……”史引霄摆了摆手道：“晓得了，王书记跟我关照了，文教系统知识分子多，工作性质特殊，专门拨了小贾的车跟她走。她这个人花头经就是多，恐怕是钟部长跟王书记打了招呼吧。”

轿车轮胎沙沙碾压着濡湿的柏油路，驶出了区政府大门。小贝为领导开车时间久了，懂得规矩，领导议论的人或事，他听到就像没听到。

其实心里跟明镜似的，那位余副区长，就因为人代会选举票数比不过史引霄，没当上区长，心里不晓得有多少不爽呢！

徐副区长呵呵笑道：“老史啊，余芳菲不坐这部车，我们俩宽舒多了。她是新婚燕尔，心宽体胖。挤进来，又不敢碰她，我都动弹不得呢。”哈哈地又笑了一串。

钟部长担任领导多年，“文革”中自然受了不少罪，一度被投入监狱。他的爱人愤然以死抗争，从家中七层楼的晒台上纵身跃下。余芳菲是五十年代中与前夫离婚的，自视甚高的她一直独身。“文革”结束后，据说是老首长牵线搭桥，也有传说，余芳菲很早就跟钟部长有瓜葛。总之，风韵犹存的余芳菲再做新娘，嫁给了年近古稀的钟部长。

钱主任像是很随意道：“钟部长不是调中央顾问委员会了吗？余副区长怎么不一道去北京？还唱新婚别呀？”

徐副区长接道：“钱龟龄你就不敬佩余芳菲同志为国忘家、为公忘私的崇高精神吗？像她那样志存高远的女同志，怎么甘心跟首长进京，去做个伴食宰相呢？”嘿嘿了两声，不知是笑还是叹。

钱主任闷住了，片刻才道：“徐副区长真是满腹经纶，口吐珠玑啊，只可惜我辈才疏学浅，悟不出其中深意。”

徐副区长便道：“钱龟龄你不要装傻卖乖，我是个粗人，不会拐弯抹角。小贝，你听懂了吧？”

小贝鼻腔里哼哩哈啦弄出点声音，不辩是非。他肚子里正纠结着，要不要此时此刻就向史区长汇报下午那个什么杂志的记者来采访的事情？

原来下午小贝正跟区委区政府几个司机偷闲玩纸牌，门房警卫跑过来找他，道：“贝师傅，你去应付应付吧。来了个什么杂志记者，非要采访史区长。记者证倒是有的，却没有单位介绍信。问她是不是跟办公室预约过时间，她倒好，眉毛一挑就扣大帽子，什么官僚主义、高高在上，还说什么美国人开会记者都可以随便进去采访。我找办公室人一个都找不到，只好来搬你这个救兵了。”

小贝连忙跟警卫赶去大门口，远远就看见一个身形瘦高的女子正在和另一位门警分说着什么，那门警明显不是对手，正处于节节败退的劣势，一见他们过来，救命稻草似的，喏喏喏，史区长的司机来了，你找他问去！

那女子噌噌几步便冲到小贝跟前了，一开口就像甩出一串石子：“司机在，区长一定就在里面了！同志，请帮我通报一声，我是《铁军》杂志特约记者，想采访一下史引霄区长。”

小贝见她爽快，也爽快道：“今天下午是雷打不动的区长办公会议，这个规矩是史区长自己定下的，她不可能为了你一个采访而破坏纪律呀！”

那女记者衔着小贝的话尾道：“那我可以列席这个会议吗？”

小贝脚往后退了一步，嘴巴却分毫不让：“不行！没有得到史区长的同意，我不能跨进会议室，更不能带你去会议室！”见她皱眉撇嘴莫可奈何的样子，总有恻隐之心，便缓了口气道：“你要了解区里的大致情况，我可以帮你联络区委宣传部或者组织部的工作人员……”

女记者一撩短发，打断道：“不用了，我只想采访史引霄区长！”话音未落，脚踵一旋，人已转身走出了大门。

小贝意欲此刻就把这桩事情告诉史区长，转念想，那女记者一味只要采访史区长，让徐副区长听了，心里会不会不痛快？她那些话传到区委那边去了，会不会对史区长不利呢？心中犹豫，舌头便卷缩起来。只抬眼瞄了下后窥镜——史区长仰头靠着椅背，双目合拢，竟有轻微的鼾声扬起。也好，隔日有机会再个别告诉史区长吧。便侧脸对身旁的钱主任道：“史区长太辛苦了，你们的会也开得太长了呀！”

钱主任回头看看史引霄，因道：“有什么法子，每桩事体余副区长总有不同意见，好像她成了部长夫人她的马列主义水平就最高了。”

徐副区长伸手拍了下他的肩膀，道：“钱龟龄看来你是要加强马列主义理论的学习了。有一句话叫作真理越辩越明对吧？还有一句话，叫作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对吧？我倒觉得我们的办公会议越开越有水平了。”

钱主任像被水呛住了，干咳了几声，便不作声，也闭目养神起来。

小贝开的这部车理论上是区长专车，史引霄一上来就定下规矩，顺道的两位副区长和办公室主任上下班一起使用，一来可节省公共资源，二来利用来回路上的时间互相通气，交换信息和看法，提高工作效率。

往日车子里总是史引霄话最多，问你问他，问这问那，从不歇停，今日这样一言不出是少有的。她并没有真的睡着，她只是觉得心脏不舒服，好像压着重物，喘不过气。她自己不能确定，是因为方才会上激动而引发心室阻滞的老毛病呢？还是深埋在记忆角落里的那个疑窦突然被抠了出来，发酵涨大，堵死了她的胸腔？

史引霄懊恼方才开会时又没有控制住自己的情绪，跟余芳菲在马英华的问题上争得剑拔弩张，双方都出言犀利。史习惯做手势助力，不慎将指间的烟蒂甩了出去，把余芳菲垂在胸前的藕荷色乔其纱围巾烧穿了一眼洞，据说这条纱巾还是钟部长出访欧洲时为她买回来的。于是，向来优雅持重的余芳菲，惨白着面孔腾地跳起来，将座椅都掀翻了。大家都以为余芳菲会大发雷霆，史引霄也等待她的詈词斥责。却见她薄削削的双唇抿成一条线，唇角抽搐了一会儿，不出声，径直撞开会议室的玻璃门，临出门前，她仰起下巴扭头横了史引霄一眼。众人都松了口气，史引霄却陡生疑云——余芳菲临走回头那一瞥，何其相似的眼神，衔恨藏怒，鄙夷示威——记忆沉寂荒漠处一点荧光划过。

余芳菲是“文革”后期较早被“解放”出来恢复工作的干部，“四人帮”粉碎后，新一届的区人民代表大会实行民主投票选举区政府领导班子。候选人名单由组织部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确定的，区长候选人第一位就是余芳菲，余芳菲也早就以区长自居，会议期间频繁找各部门群众代表征求对区政府日后工作的意见与建议。谁也没想到，计票结果公布，史引霄的票数远远超过了余芳菲。代表们用雷鸣般的掌声欢迎新任区长上台发言，史引霄起身往台上走时，不经意侧脸看了下居中坐着的余芳菲，她的目光与余芳菲高傲的丹凤眼撞了个正着，不由得暗吃一惊，这眼神为何料峭凌厉砭人肌骨？当时的境况不容她推敲，此刻前后细细追索比较，史引霄断定，余芳菲内心一定埋藏着对自己的强烈的……不满，史引霄尚不敢用“憎恨”这个极端的词汇，她跟余芳菲的前

夫一家关系密切，可是你余芳菲已经离婚二十多年了呀！

难道就因为人代会选举败给了自己？史引霄马上否定了这个判断。余芳菲抗战时就参加了上海地下党的工作，什么艰难困苦没经历过？岂会因些许得失就心生怨愤？可是……从她不失动人的眼睛里抑制不住泄露出的那种令人寒心的情绪，究竟源起什么呢？

史引霄重新审视今天在办公室会议上与余芳菲的急论，自己的言词中是否有偏颇与不周全的地方？

争论的焦点集中在马英华身上。“文革”后马英华受到党纪处分，下放到街道办事处工作。最近，区政府工作重中之重是如何妥善安置好大批返城知青的工作和生活。这当口马英华向区政府提出申请，辞去公职，组建集体所有制的室内装修装潢队与成衣工厂，以解决部分回城知青就业问题。史引霄非常赞赏马英华，不因犯了错误受了处分而消沉悲观，依然积极主动，敢为人先，敢担责任。在办公会议上，她将马英华的申请让大家讨论，并率先亮出自己观点，区政府应该全力支持马英华创业，在政策允许范围内给予一定财政支助。参加会议的人分成两种截然不同的意见，持反对意见的以余芳菲副区长为首。余芳菲认为马英华此举是贼心不死，企图东山再起。她毫不客气地指责史引霄笼络人心，网罗亲信，最后冷冷地抛出一个问题是：“请问史引霄同志，你能说你在马英华身上没有私心吗？你处处纵容偏袒她，难道真没有什么个人目的吗？”

史引霄猛然警觉，但扪心自问，应该不愧不怍。在与余芳菲的对峙中，除了不小心将手中的烟蒂甩了出去，让余芳菲有点难堪，其他说的每句话，摆出的每条理由，都是从工作出发，毫无私情私利。有一个疑点便凸现出来：她余芳菲又一次提出这样颇具杀伤力的问题，她究竟有什么根据？她为什么这般容不得马英华呢？

史引霄与余芳菲已经不是第一次因为马英华而发生尖锐的争论了。

那年史引霄从“五七”干校调回区委，区里面正在进行最棘手的工作，如何甄别“四人帮”安插在上海各条块里的黑线人物，残渣余孽，并根据党的政策对他们做出处理。马英华是区机关里的造反派头目，自然

被列入必须要清算的那一类人。鉴于马英华曾长期担任史引霄专案组的组长，区委便将收集整理马英华罪行的任务交予史引霄。史引霄经过一番走访调查，在区委扩大会上提出了对马英华宽大处理的意见。她认为像马英华这样从工人中提拔上来的年轻干部，之所以会造反是因为听从了上级的号召；纵观马英华在十年动乱中的表现，她没有参与打砸抢之类的违法行动，也没有为自己谋取不当利益。应该给她改正错误的机会。

史引霄记得，当她话音落地，真可谓是一石激起千层浪，整个会议室沸反盈天，议论汹汹。

余芳菲头一个站起来，她风雅的气派和高慢的神情吸引了全场的目光。她侃侃而谈，历数马英华“文革”中迫害老干部的罪行，提醒史引霄不要被马英华廉价的眼泪所蒙蔽，不要像东郭先生那样，姑息养奸，反害了自己。最后，余芳菲目光灼灼地盯住史引霄，声音却轻滑细软，蛇行般意味深长：“史引霄同志，今天你固执己见为马英华开脱罪行，让我们和广大群众不由产生一个疑问，你和马英华之间，是否存在什么个人的利害关系呢？”

余芳菲举重若轻抛出的问号取得了她想要的效果，会场有片刻陷入寂静。大家都还记得，“文革”后期，老干部陆续走出“牛棚”，恢复工作。当时，身为区里头号走资派史引霄专案组组长的马英华突然贴出“要将史引霄扶上马”的大字报，为此，马英华还受到区革委会领导的严厉批评。那么，现在史引霄为马英华的辩白，难道真是出于私心吗？先前一部分倾向史引霄观点的人，此刻不免踌躇迟疑起来。

面对余芳菲的责问，史引霄光风霁月坦然应对，表示欢迎广大革命群众的监督，也希望组织上深入调查。只是对余芳菲的态度，她心中泛起重重疑窦。

当史引霄接下区委的任务，对马英华进行甄别定性，以她一贯的工作作风，便亲自摸到马英华家私访，她认为在日常生活中的状态更能反映人的思想脉络。马英华有过一段不成功的婚姻，离婚后一直同父母住在一套一室户的老公房里，踏进门，史引霄便暗暗惊讶马英华家的简陋逼仄。马英华的父母见到史书记，让座倒茶，代女儿向她横道歉竖道

歉。马英华泪如雨下，坦露心迹，希望组织上能给她一个悔过自新的机会。私访马家的具体情况，史引霄没有告诉任何人，她余芳菲怎么会知道马英华在自己面前痛哭流涕了呢？最要紧的，她余芳菲所说“个人利害关系”是什么意思？莫非她竟有顺风耳，能听到自己与马英华交谈的全部内容？

史引霄一再叩问内心，自己向马英华打听“文革”中抄家物资的下落，算不算假公济私？算不算与马英华有“个人利害关系”？

“文革”初期，红卫兵破四旧，抄家抄得很厉害。史引霄曾将丈夫平楚多年收藏的艺术品装在两口樟木箱中，运到区公安局里面的防空洞保存。后来区公安局内也有人起来造反，把这件事情揭发出来，成了史引霄的重大罪状之一。等“四人帮”垮台，“文革”结束，史引霄恢复工作，组织上返还抄家物资时，却只剩下一口箱子的东西了。史引霄并不心痛遗失的许多名人字画，当年转移箱子时，有两件物品是她最珍贵的：一只生锈的铁盒子装着平楚在战争年代创作的百十来张素描写生稿；另一只螺钿镶嵌兰花图案的漆盒，装着一副青瓷麻将牌。箱子返还时，那只铁盒安然无恙躺在角落里，螺钿漆盒却没了踪影。

那日，史引霄从马英华家出来，马英华执意送她下楼。就在马英华家的楼门屋檐下，史引霄笑道：“小马呀，我有件私事想跟你打听一下。”马英华巴不得能替史引霄做些什么，忙道：“史书记您尽管说。”史引霄谨慎地斟酌词语，口吻却很随便：“你还记得吗？那时你揭发我转移罪证的两口箱子？”马英华红了脸，窘迫道：“史书记，实在是对不住您……”史引霄摆了摆手：“你别误会，我不是要跟你算老账。只想打听一下，那些抄家物资后来是革委会里哪个部门经手管理的？最好能晓得具体经管的人。”马英华为难地挠挠头发，道：“史书记，这个我真不清楚，我想，应该是公安局里的人接手的吧？史书记，您丢了什么贵重的物品吗？公安局徐亦道局长是您的老部下，您不妨向他打听打听，他比您早一年就出牛棚了。”史引霄用哈哈一笑掩饰了失望。她已问过徐亦道，徐亦道说，他恢复工作重回区公安局里，公安局地下室已被改造成简易招待所，堆在里面的抄家物资早已不知去向。

“其实我也没什么贵重物品，只随便问问。”史引霄不想给马英华增

加思想负担，轻描淡写结束了交谈，便告辞了。

说实在，一副麻将牌能值多少钱？哪怕它是浙江龙泉窑烧瓷高手花费数年的精心制作。可对于史引霄来说，它却是无价之宝啊！

一路行来，史引霄佯作瞌睡，脑子却像一部高速运转的机器片刻未停，搜索记忆，揆情度理，却仍是疑窦重重。

车至中心医院住院部门口停下了，钱主任推开车门，约束着声音对小贝道：“待会儿你跟史区长说，明天我会去机关的……”

“钱龟龄，给你三天假你就休假，这地球少了你就不转啦？再讲明天礼拜天！”史引霄突然发声，将那三个人吓了一跳。徐副区长嘿嘿两声道：“老史，南柯一梦，享受了多少荣华富贵呀？”

史引霄晓得他素喜调侃人，不搭理他，仍对钱主任道：“代我向淑琴问个好，小心照顾她。我要听她反馈的哟！”

前几年，史引霄从五七干校回到区委工作，正值拨乱反正，全面落实干部政策，一家人从逼仄的斜顶三楼搬回花园弄堂的兰畦。待史引霄走马上任当了区长，新任区政府办公室钱龟龄主任就主动跟她说：“史区长，你现在的住房还不达标，差二十几个平方呢。让机关事务部门帮你换一处房子吧。”

史引霄摆摆手道：“这样蛮好了。儿子姑娘都上大学，只星期天回来。老人家也不在了，住得下。”又正色道，“钱龟龄，你不要给我找麻烦哦！大家选我当区长，刚上任，就为自己搞住房，群众会怎么想？”

钱龟龄在史引霄手下工作多年，下放五七干校劳动时，又跟史引霄一起养过猪，十分了解她的脾性。史区长外表精瘦单薄，骨子里却有丈夫气，坦荡磊落，不伎不求，群众中向来有口碑。人代会选区长，她的票数大大超过其他几位候选人。老机关人都说，史引霄来当区长，大家日子都好过。不要看她烈马性子，却是古道热肠。有分歧尽可以跟她跺脚拍桌子地争论，她不会记仇，更不会使手段打击报复，给人穿小鞋。

钱龟龄内心对史引霄区长是感铭斯切的。听说，当初区里有几位领

导反对提拔他任区政府办公室主任，有说他资历不够，有说他太死板，没魄力。区长却竭力推荐他。史区长说话向来直截了当，不遮不盖，她说，钱龟龄这位同志，工作起来小心谨慎，按部就班，不善于通权达变，见机行事。这是他的缺点，却也是一种优点。办公室主任是机关的“管家婆”，正需要实心实意，守正不挠的人来把关。何况，若论起对待工作的任劳任怨，一丝不苟，没有人比得上他了。

钱龟龄年过古稀的老母亲心心念念史区长对自家儿子的知遇之恩，总想着如何答谢史区长。钱龟龄的爱人汤淑琴是中学教师，也是人民代表，了解到史区长是浙江上虞人，因怂恿道：“姆妈老家在余姚，跟引霄区长也可算是同乡了。不如请引霄区长上家来做客，尝尝姆妈做的家乡菜，了却姆妈一片心意。”钱龟龄不假思索，斩钉截铁拒绝了。一则他晓得史区长忙得一礼拜都无法回家吃顿安生饭，哪里可能上别人家做客？二则，他跟史区长认识近二十年来，除了工作上有联系，并无其他更深的交谊。只因这次史区长对他的提拔，区政府大院里关于他和史区长关系的猜测和妄言便蜚语沸羹般传开了。倘若史区长真上他家做客，消息走漏出去，岂不是让好事之人更有了话柄？他对母亲和淑琴说：“真要感谢引霄区长，就不能给她制造麻烦。引霄区长讲的，办公室主任是区政府的管家婆，我就要替引霄区长管好这个家。”

钱龟龄就是这样的人，外表看迂拙，肚子里世事经纬煞清。自走马上任办公室主任一职，便暗暗下定决心，不仅要帮史区长管好区政府这个大家，也要帮史区长管好她的小家。

钱龟龄去过史区长的家，衔着座小花园的一列三间房间还是蛮敞亮的，却显得凌乱而拥挤。客厅右首的房间是史区长夫妇的卧室，居中却被大衣橱接着书橱拦成两半，里半间放进一张大床便只剩尺半宽的走道了，外半间显然做了男主人平楚的书房兼画室。两壁是顶天立地的书橱，临窗横一张宽大结实的书桌，桌上堆满了古今中外各种画册，长卷短卷的画布，用剩的或还未开口的各种颜料，大大小小的水罐和笔，美术工场似的。屋中间剩余狭窄的空间，除了一只高脚凳，还竖着几张木制油画架。钱龟龄暗忖，都讲艺术家是疯子，日夜颠倒。想来平楚同志也该如此。难怪史区长睡眠不好，要吞安定。

客厅左首的房间，是史区长三个女儿的闺房。横竖搭起三张木板床，两张写字桌，再加上床头柜五斗橱什么的，屋里基本没什么空处了。除了门边一只镶嵌螺钿纹饰的樟木被柜是奶奶留下的老货，其他家什上都钉着印有编号的小铁牌，说明这些东西是公家租给当年南下干部们用的，使这间房间更有了兵营的气息。只有半圆形飘窗悬挂的粉红碎花布帘证明这里是姑娘的卧室。机关上下都晓得，史区长的大女儿史青玉是烈士遗孤，史区长待她比两个亲生女儿还亲。虽然她已参加工作，搬去集体宿舍住了，可家里仍保留了她的床位。

客厅原是最正宗的客厅，宽绰而轩朗。整面墙正南落地窗让阳光可以尽情地洒满大半间屋子。偏偏在西南角用两只铁皮文件柜拦出一方地，架了一张帆布行军床。钱龟龄听史区长讲起过，她的独养儿子史雪弓一直都睡在客厅的帆布行军床上的。可惜的是如此一来，客厅的格调就被彻底破坏了，尽管另一面墙上很艺术地挂了十几幅肖像画，有素描淡彩，也有重色油彩，很生动很斑斓。一张椭圆形雕花黑漆橡木桌霸道地铺张着，堆叠着书籍画册，冗杂着画笔颜料。看来单卧室那张写字桌根本容纳不了平楚同志高涨的创作激情，便漫溢到客厅来了。听讲这张橡木桌是他“文革”前从淮海路旧货商店淘得的，是他的珍爱。他曾出访欧洲，在哪座艺术博物馆的哪幅作品中看到过相似的桌子。整间客厅看起来，只进门处有四张藤椅围住一张圆几，像是待客的模样。

史区长家这套房子最大的优点就是厨房足够大。从前这厨房是上下三层楼人家共用的，做饭时间，你讨我几根葱，我用你几勺盐，是常有的事；谁家做了新式菜，各家舀一小碗尝尝，都跟自家人一样。“文革”期间，楼里搬进许多人家，人与人之间猜忌戒备，锱铢必较，根本无法共用一间厨房。于是家家户户都挖空心思，利用阳台、走道搭起自己的厨房，底楼的大厨房反倒空了出来，有一段时间甚至隔出五六平米一小间，住进一户三口人家。待史区长搬回兰畦时，这户人家已经搬走了，厨房边上保姆房中的人家也搬走了，大厨房恢复原貌，并且由史区长一家独用了。

钱龟龄是会计出身，做事情要求精准无误。他暗暗替史区长盘算过了，史区长家最迫切的需要是为平楚同志增加一间画室，以这个理由给史区长增配房子，估计史区长不会推辞。关于史引霄区长的传奇中，她

和平楚同志的姻缘是最精彩的一段。据说当年在根据地，二十挂零的女武工队队长引霄有许多追求者，其中不乏地区和县一级的领导，还有部队的首长。可她偏偏看中了鲁艺工作团的美术教员平楚，为他的艺术而折服。平楚同志在战争年代创作的百多张速写素描稿更是引霄从枪林弹雨中千方百计保存下来的，用一只铁盒子装着，每逢大扫荡，便埋入土中；敌人撤了，再起出来。

钱龟龄不再惊动史区长，私下里不露声色作调查。恰好获取一条信息，原先在史区长楼上的区委书记因工作调任，市里已另外分配了住房，不会再搬回来了。钱龟龄窃喜，这好像是老天专门替史区长安排好了的。当即去找机关事务管理科的小淡，不料小淡“哎呀”了声道：“钱主任，你怎么不早点打招呼呀？这套房刚刚分出去呢！”

钱龟龄暗忖，郝书记原先住的二楼足足比底层多了三十余平米两间北屋，没有一定级别的干部是住不进去的呀。心里面洗牌似的将现任区领导过了一遍，好像都已经落实住房政策了嘛。便问道：“哦？分给哪一位领导了？”

小淡因道：“那一层楼分成了两户，东首一大两小三间房分给区中心医院的顾观我医生了；西首一大一小两间让一统战对象的遗孀暂住，都是史区长亲自批的呀。”

钱龟龄肚子里惋惜着，却道：“史区长做事就是雷厉风行啊，市里面落实知识分子和统战对象政策的红头文件下来没几天吧？”

钱龟龄盘算着另辟蹊径帮史区长解决住房问题，譬如，是不是可以在史区长收养的烈士遗孤史青玉身上做做文章呢？数日后，小淡却来找他了，也是懂得他的意图，乐得做个顺水人情的，道：“钱主任，史区长楼上西首两间房空出来了，市里面为那个统战对象的遗孀安排了更好的公寓。你看……”钱龟龄略略权衡，公事公办道：“那也好，史区长还差二十几个平米，那两间房差不多吧。小淡，你就起草个报告吧。”

这桩事情峰回路转顺利办成了。钱龟龄跟史区长汇报时，一脸的无可奈何，道：“给老干部落实住房政策也是拨乱反正工作中很重要的一环，现在区里其他老同志基本妥善解决了，就剩下史区长您了，您也不

能拖我们工作的后腿呀！”又道，“我请房管所的同志精确测量了，您家楼上西首的两间房总面积是二十八点三平米，增补给您，大概多了几个平米吧，其中还包括了一截走道。您若觉不妥，可以把走道封起来呀！”

史引霄横了他一眼，道：“钱龟龄你也学得滑头起来了！”终究没有再反对。

车子重新启动，从中心医院到史引霄家和到徐副区长家差不多呈等边三角形。徐副区长说，先送老史回家。史引霄说先送徐副区长回家。小贝想到引霄区长家人的叮嘱，便道：“一样的，差不了几分钟的。”一打方向盘，拐进去史区长家的那条路。

徐副区长道：“老史啊，你还可以再眯一会儿，到了我叫醒你。”

史引霄斜了他一眼，绷着脸道：“徐亦道你这只老狐狸，方才会上为什么一言不发？怎么，余芳菲成了部长夫人，你也胆怯三分了？”

徐亦道是史引霄的老部下，一九六〇年代，史引霄担任分管公检法的区委副书记，徐亦道是区公安分局局长，两人在工作上一向默契。徐亦道了解史引霄的脾性，看她不依不饶的样子，故意反问道：“我说区长大人，你怎么就断定我一定赞同你的意见呢？”

史引霄一愣，稍顿，才道：“那好嘛，你把你的观点亮出来。”手掌像大刀般劈下去，横在徐亦道鼻尖前。

徐亦道头朝后缩了缩，啧啧道：“史引霄啊史引霄，你就像只刺猬，逢人就扎！”待史引霄收回手掌，又道，“我的观点嘛，马英华这一步跨出去不可能一帆风顺，多听听反面意见有什么不好？”言毕呵呵地笑开了。史引霄这才明白他的意思，点点他道：“是谁给你取了个老狐狸的绰号？简直惟妙惟肖！”

徐亦道颇有几分得意，道：“狐狸有什么不好？狡黠和机智有什么区别？对于刘备来说，诸葛亮就是有智谋；对于孙权来说，诸葛亮就是阴险了。”

史引霄道：“你这是偷换概念，混淆是非。在我们班子里，谁是刘

备？谁是孙权？”

徐亦道哼地一笑：“我的大区长，争了大半天，你还没争够啊？我甘拜下风了。”

言语间车子已驶进幽深雅静的花园弄堂。早春时节，两边围墙里不甘寂寞地探出几株含苞欲放的迎春花枝条，深深浅浅煞是亮眼。

徐亦道用胳膊肘和解地撞了史引霄一下：“老史，明天礼拜天你总有空闲吧？我妹子夫妇到上海了，他们调回江苏，路过，特来会会老朋友。我跟机关食堂崔师傅打了个招呼，我掏钞票，请他代办一桌菜。你这月老一定得到场哦！”

原来徐亦道的妹妹徐亦香，建国初在华东妇联与史引霄共事。史引霄见她老大不嫁的，顺手牵红绳，将她介绍给了时任华东政法干部处长的何弱之。

史引霄扬起眉毛“哦”了声：“你也不早说，亦香夫妇来，再忙也得聚聚，哪用你掏钱，我来请。”

徐亦道笑道：“哦哟，我的大区长，他们昨晚才到的。这一整天你就像枚大炮仗，我哪里插得上嘴呢？嘿嘿。”

这时车拐了几个弯，已至弄堂笃底。小贝停妥车，回头道：“史区长，你快回家吧。早上麦蛾姑娘关照我，早点送你回家，要为你过生日。现在已经不早了！”

史引霄俯向前拍拍小贝的肩：“这是哪一个的主意？你也跟他们搞统一战线啦？”

小贝冤枉道：“我一点没参与。听麦蛾姑娘说，儿子女儿都要回来的呢！”

史引霄转头问道：“徐亦道你要不一起进去热闹热闹？”

徐亦道因道：“我就不搅和你们家的好事了。跟平楚提醒一句，去年他答应送我一幅画的，让他放在心上哦！”

史引霄推开车门，回道：“他就是耳根软，应了许多人，下辈子也还不清。”一条腿跨出去，又道，“跟黄岑问声好！”

徐亦道冲着她后脑勺道：“明天黄岑也来。她现在总是被少年宫请去，讲述在苏北根据地跟随你这位女武工队长打游击的故事！”

史引霄没接腔，人已经钻出了车子。却见自家门口，红瓦门檐下，立着一高一矮，一纤一壮两个女子，正急匆匆下台阶迎她过来。

史引霄便道：“青玉，麦蛾，你们巴巴地候在门口做啥？叫大家先动筷子嘛，不就是借个名头聚一聚嘛。”

麦蛾面孔涨得通红，声音像皮球吭吭地蹦出来：“姨娘，聚不成了，我老清早忙到现在，一桌小菜白做了！”

史引霄怪道：“怎么就聚不成？我这不回来了，又没反对你们。”

麦蛾一跺脚：“刚刚，五分钟前，你们单位打电话来，叫我们到门口拦住你，要你立时三刻原车赶回去！”

史引霄怔忡了一下，忙问：“说什么事了吗？我们才离开机关嘛！”

麦蛾看住史青玉：“我接的电话，怕搞不清楚，就把话筒交给青玉姐了。”

浅灰的暮色中，青玉清简修长的身条像极了郑板桥笔下的一撇兰叶。事情再紧急，她言语仍是波澜不惊的：“霄妈妈，电话是一位女同志，有点年纪的，自称是桃浦地居委会的治保委员……”

史引霄心咯噔往下挫，急问道：“是不是那个从三线厂跑回来的小青工又去女朋友家闹了？”暗暗骂自己，顾此失彼，缺乏全局观念！下午开会只关注马英华的事情了，没有再打电话到桃浦地居委会询问事态状况。

史青玉搀住她的胳膊，愈是放缓了语速：“霄妈妈，你千万别急哦！那位治保委员讲，姓蔡的三线厂工人不晓得从哪里弄了一包雷管，硬冲进他女朋友的弄堂里。民警和居委会主任去拦他……”

史引霄狠狠捏住她的手臂：“拦住了没有？”

史青玉忧伤地叹口气：“那雷管就炸了！”

史引霄脑袋里“轰”的一声，眼面前烟雾腾空，什么也看不清了。史青玉的声音像一只细细的蚊虫，哼哼地在耳畔盘旋：“值班民警受了伤，居委会的姚主任……炸死了……”

史青玉目送霄妈妈的轿车掉头驶出弄堂，绝尘而去，胸口腾地浮起一片惆怅。怎料想区里会发生那么大的事体？看来霄妈妈今晚回不回得来都成问题了。一家人心心念念齐心协力筹办的祝寿宴还怎么开场？更不敢奢望跟霄妈妈谈自己身世了。方才，就那么一瞥，惨惨的路灯光影中，霄妈妈原本黑里透红的面孔像被刷了石灰水，灼亮的黑眼珠也黯淡了几层。霄妈妈要操心的事太多了，她太疲惫了。史青玉想，再不能拿自己的一点清忧闲愁去骚扰她了。

麦蛾扯扯她的袖管，急道：“回头怎么跟他们讲呀，难得聚这么全！”

青玉只顾闷头往回走，欲上石阶了，方道：“小菜嘛，照样上，除了霄妈妈那碗苋菜梗蒸臭豆腐就不要端上来了，省得雪砚雪墨要捂鼻子。另外，楚爸爸的花雕，雪弓的青岛啤酒，雪砚雪墨的红葡萄酒，各归各，一桩不能少。”

麦蛾道：“那萧……南渡姐姐呢？当年她在我们公社当干部，跟老乡一起能喝半斤白干的。”

史青玉瞥了她一眼：“那也只好请她入乡随俗了，你见过家里有烈酒吗？”说着已登上石阶，进了门。青玉揉了揉麦蛾一把：“你就去厨房端整小菜吧。”忽又拽住她藕节般的胳膊，关照道，“在翠姑妈跟前不要瞎咋呼，又要引出许多闲话来。”

看着麦蛾扭着丰满却柔韧的腰肢沿甬廊去厨房了，史青玉吸口气，定定心，才一把推开了客厅的门。

“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客厅里响起参差不齐的生日歌，伴着扑嚓一声响，五颜六色的彩纸碎片急雨般泼洒下来，夹头夹脑盖了青玉一身。

青玉一边掸落身上的纸屑，一边喊道：“停下，停下，霄妈妈没有下

车，又返回机关了呀！”

生日歌戛然而止，众人好不扫兴，七嘴八舌究问缘由。史青玉便将电话里那位治保委员讲述的骇人一幕描绘了一番，叹道：“区里发生如此重大的事体，霄妈妈她当区长的当然要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了。”

雪墨恨声道：“我们都还以为你去接妈了呢。怎么办？待妈回来就没有彩纸了呀！”瞪一眼雪砚，“都是你这个葛朗台，我说要多备一套，你偏是不肯！”

雪砚欲辩，青玉忙道：“是姐不好，事太急，没跟你们解释。不过，我估计霄妈妈今晚上是赶不回来吃饭了。”

恰巧被推门而进的翠姑妈听到，双手一摊道：“这算哪一出？张帆空载明月归啊？我还请了娘家大外甥来呢！”

雪砚犹豫道：“要不……大家先弄点垫垫饥，等，无论多晚，等妈妈回来！”

翠姑妈摇头叹气：“我们好等，客人哪能等呢？”

雪墨道：“忍饥挨饿我是不怕的，可你们还不晓得史引霄同志的脾气？要是她通宵不归呢？”仰头望着雪弓，“哥，你快拿主意呀！”

往常遇到难题，史雪弓总会“眉头一皱计上心来”，想出许多办法。可此刻，因了萧南渡的意外出现，偏生自己又带了未婚妻姬瑜回家，他竟像被换了颗脑袋，迟钝愚鲁，笨口拙舌。青玉看得煞清，连忙为他解围，道：“依我的想法，要把你们几个都聚齐了，原就很难，再说还有好几位稀客呢！”迅速瞄了姬瑜和南渡一眼，“我们还是按原计划进行，寿星不在场，也可以缺席为她祝寿的呀！”

翠姑妈挑起铅丝般的眉毛，道：“哪能这样呢？进庙寻不着佛，拜谁呀？”

雪砚雪墨却同声赞成。雪墨道：“我们家还有尊大佛呢！平楚同志过几个月也要六十大寿了，就让他权且先当寿星吧。”随即腾跃起来，“我

去请平楚同志下楼！”

青玉陡然想起楚爸爸书房中那张未完成的“烈火中永生”，画中那个女人决绝的面容，心遽然收紧了。忙喊住雪墨，道：“你们相帮麦蛾摆桌子，我去请楚爸爸吧，顺便跟顾医生和三楼的秦叔叔解释一下，打个招呼。”

在一旁半天不语的萧南渡突然开口道：“青玉大姐，我不能参加你们今晚的聚会了，待会儿，一定代我向平楚叔叔敬一杯酒！”说着立起身，做出辞行的姿态。

众人都有点意外，都看住了雪弓。雪弓勉强恢复寻常泰然自若的神态，笑道：“萧南渡今天突袭兰畦是负有特殊使命的。她是身在曹营心在汉，人虽回来了，还要为老区的《铁军》杂志撰写一组女战士今日风采的文章，头一个采访对象就是我们的史引霄同志。”

“所以我现在必须赶往史区长处理突发事件的现场。”萧南渡抢过话头，道，“青玉姐，你刚才说，是桃浦地的治保委员打来电话？我现在就赶去桃浦地。”说着便拉开了门。

青玉忙揉了揉雪弓一把：“你送送南渡呀！”

雪弓瞟了眼姬瑜，犹豫着，南渡大声道：“不用送不用送，花园弄堂我闭着眼也能打来回。”随手砰地带上了门，薄薄的门板隔断了少年时代的梦境。

此时此刻，平楚正坐在二楼画室中。

他把自己并不伟岸的躯体潦草地塞在一张樱桃木紫皮靠垫的圈椅中——这把舒适美观的椅子是有了画室后引霄坚持为他添置的。他把双脚搁在横七竖八摞起的画册上，一只大脚趾正从旧袜子破损处戳出来，布袋木偶似的。他一只胳膊肘抵在椅把手上撑住斜垂的脑袋，五根指头插入乱七八糟的头发，另一只胳膊软绵绵耷拉着，指间夹着一张大红烫金字样的请柬。

他保持这样的姿态多久了？

午间，麦蛾给他送上来一碗面，还有一堆报刊书信。那张请柬就放在这堆书信最上面，用一只牛皮信封套着。麦蛾道：“姨父，青玉姐说晚上要开宴，中午就艰苦一下啰。”平楚当时正在琢磨那幅《烈火中永生》，没有回应。麦蛾将报刊书信推到他跟前，嘀咕道：“日朝一大堆的，再送你一双眼睛也来不及看呀！”转身掩门下楼去了。

平楚挪了下目光，立即被这只牛皮信封捉住了眼球，因为信封右下角发信人的地址箭镞般射入他心中，那个地方，那段时间，那般场景……他心急慌忙撕开信封，差点撕掉大红请柬的一只角。

黄海边，淮河两岸，白茫茫的盐滩，潮水般倾涌的芦苇荡……邀请函是当地县委发出的，说是“文革”中被造反派破坏了的抗日阵亡将士纪念馆已经修复竣工，诚邀平楚同志出席庆典活动，并作主题发言。

平楚当年是军部建塔委员会的成员，他主持了纪念馆的整体设计，并雕塑了塔顶的新四军战士像。他义不容辞，必须出席这次庆典活动的。他把牛皮信封撑开来，指头伸进去掏了一阵，再无纸页了。他显得失望而沮丧，跌坐进圈椅，保持这样一种姿势，从午后直坐到黄昏。

阴雨天，屋里渐渐昏冥幽暗。平楚硬生生把自己坐成一座雕像。

当年建造那座纪念馆的情景历历在目，四十年的岁月尘埃不曾将它淹没。特别是铸造新四军战士塑像的过程，好像昨天才发生。

那年平楚才二十挂零，在军区鲁迅艺术工作团作美术教员。根据地军民同仇敌忾，击退了日伪军大规模的扫荡。残酷的战斗中，许多新四军将士和地方游击队员献出了宝贵的生命。军区党委和师部领导讨论决定，为这些阵亡将士建一座纪念馆，彰显英雄浩气，表达怀念敬仰之情。

平楚接到命令，速到军区建塔委员会，负责整体设计和塔顶战士塑像的铸造。平楚头一回创作如此大型的塑像，心里没有十分把握，特别是如何浇铸铁水，稍有差池，便会炸模具。接连几天平楚通宵达旦画图纸，想方案，脸都愁黑了。

那一段，引霄正在区党委参加整风学习班，抽空来看望平楚，见他

将一条毛巾绞在脑门上，百般痛苦的模样，朝他背脊上啪的一掌，讥弹道：“你又不是诸葛亮，鹅毛扇一摇会计上心头的！”又道，“别老窝在屋里，不是说众人是圣人吗？办法在老百姓当中！北皋庄有位吴叔齐，年轻时在九华山修行，为寺庙铸造过大香炉。你好去拜师的呀！”

平楚被引霄一巴掌拍得茅塞顿开，当即去北皋庄拜访吴叔齐了。

吴叔齐胡须及胸，仙风道骨。十数年前他是因老娘发癲病伤了股骨，才还俗回家照顾老娘的。后来也讨了老婆，生了儿女，却仍是吃素念经。不管是国民党的县长老爷还是共产党的县委书记，他都合揖相对，做出一副君子不恶人，亦不恶于人的姿态。许多人都认为，平楚仅新四军中一小卒，哪里请得动吴叔齐出山。不料，个把星期后，吴叔齐一身灰蓝布大褂，挎一只细格粗布包袱，跟平楚一起赶到建塔工地来了。平楚一年半载地顾不得修剪头发，发长齐肩；吴叔齐一把胡须总有八寸光景。两人在海边的芦苇荡中行走，头发胡须在海风中飘舞，倒像双鹭伴飞。

纪念塔址选定在古淮河入海处的淤滩上，海风凌厉，时常将工人们休息的草棚子掀翻。平楚寻思着要为吴叔齐搭一座牢固些的棚子，得让他睡得踏实呀，却被吴叔齐制止了。吴叔齐钻进平楚睡的草棚子，将粗布包袱往草垫上一搁，道：“挤挤吧，恐怕睡觉的时间不会很多，要紧把战士像立起来。”

为了寻找合适做模具的塘泥，吴叔齐领着平楚踏遍了滩涂、盐场、芦苇丛，却是在射阳河边一个叫落墩的小庄子觅着一口塘，亩半光景，水色黑，却黑得澄澈有光泽，缎子一般。吴叔齐蹲下身，双手掬起，凑到鼻尖闻了闻，又伸出舌尖舔了一下，笑道：“行了，就它了。”当即着人开挖塘泥运回工地。

塔顶新四军战士的雕像是整座纪念塔的点睛之笔。为了准确表现战士们英勇无畏的气质，平楚一头扎到连队里，画了近百张战士的素描。

雕像完成后，请军区领导们提提意见。庞司令员和臧政委竟亲自上工地考察来了。战功赫赫、威名远扬的庞司令员却长得身材瘦削，面容清癯，架着副近视眼镜，书生模样。他绕着雕像转了一圈，把眼镜摘

下，往镜片上吐口唾沫，撩起衣角擦拭几下，又戴上，又转了一圈，方立定，双臂环抱胸前，沉吟片刻，道：“平楚同志，我只上过两年私塾，并不太懂艺术的原理。只是觉得吧，你做的这尊雕像，太标准，太文雅，怎么着都不像在枪林弹雨中浴血奋战的勇士。老臧，你是喝了一肚子墨水的人，你的意见呢？”

一脸络腮胡子的臧政委倒是个从南洋归来的“洋秀才”，他摩挲着胡子拉碴的下巴，啧啧称道：“平楚同志不愧是上海艺术学校教出来的高才生，你们看这座像，看这肌肉的质感，看脸部轮廓，深眼窝，高鼻梁，真有几分米开朗琪罗大卫像的神韵呢！”

平楚立即明白了臧政委的意思，明里表扬自己，实质在批评自己的作品脱离实际。他连忙道：“司令员，政委，给我三天时间……哦，两天，两天就够了，我重塑一座新四军战士像！”“新四军战士”几个字，是一个字一个字蹦出的。臧政委拍了他一下，笑道：“小鬼，我相信你一定能做到的！”

庞司令臧政委一离开工地，平楚毫不犹豫地举起铁锤将塑像砸碎了。接下来的两天两夜，平楚几乎没合过眼，一尊崭新的战士雕像终于完成了。臧政委下命令，各连队派战士代表去给艺术家提意见，群众通过了，军区党委就不审查了。来工地看雕像的战士们大都说像，像牺牲了的战友，也像他们自己。

平楚在吴叔齐的指导下，率领工人们用塘泥堆坯，风干后，上一层漆，裹上麻布，再抹上由黄泥和碎麻搅拌成的混合物，便做成了模具，只等待浇铸铁水了。

此刻离建塔委员会定下的竣工日子已所剩不多，平楚恨不得隔日就进行浇铸，吴叔齐却坚持要挑选吉日。他随身带着本旧黄历，凑着煤油灯翻看了半夜。那根细细的灯芯欲灭不灭之际，吴叔齐一拍桌子，道：“就这天了！”平楚凑过去看，他和油灯灰烬点出的那个日子，还得等五天。平楚急道：“太晚了，万一……”吴叔齐捋着胡须道：“不晚，选个好日子，一鼓作气浇铸成功，这几日加紧刻碑嘛。”

原来，纪念塔塔基周围立着十二块石碑，他们要将抗战以来牺牲在

这片土地上的烈士的名字都镌刻于此，以作永久的纪念。整个军区下属的部队及地方政权地方武工队陆续都将烈士的名字报上来了，粗略统计已有数千人。

临到浇铸雕像的那一天，天未晓，芦苇梢还悬着数点寒星，吴叔齐就将平楚拖起来了。晨曦中，平楚看见淤滩上，面朝大海筑起一截土台，上面已摆好了香案烛台。平楚不解地望望吴叔齐，吴叔齐的胡须被海风掀动，幡旗一般。他捧着一捆香，在熔铁炉上齐齐点着了，他便像拥着一团火。工人们依次从他手中取了香，吴叔齐递了一簇给平楚，平楚方才明白过来，当地风俗，工匠们浇铸前都要叩拜明永乐大钟铸造师的女儿。传说永乐帝朱棣下令铸造永乐大钟，铸造师连着浇铸两次都失败了，限期已近，再浇铸不成，铸造师便要被处斩。铸造师寻到算命先生卜卦，先生告诉他，须得有纯洁处女的玉体掺和于铁水中，方能铸成大钟。铸造师非常绝望，就等着引颈就戮了。他的女儿决心以身救父，待第三次浇铸的铁水沸滚了，铸造师的女儿趁人不备，纵身跳了进去，刹那间便被熔化了。铸造师老泪纵横地指挥浇铸，大钟铸成了，钟声咣咣，洪亮且深沉，饱含着对孝女的哀思。

平楚稍犹豫，还是接过了香簇，跟着吴叔齐及工人们一起下跪，磕头叩拜。他顶礼膜拜的并不是那位被奉为冶炼之神的永乐大钟铸造师的女儿，而是另一位年轻女子。他无声地喊着：寒城！寒城！既便当时他已经跟区武工队的女队长引霄情定终身了，但“寒城”这个名字会永远镌刻在他心灵深处。

吴叔齐亲自掌控浇铸的速度，通红滚烫的铁水汨汨地倒入模具中。当一轮橙红的初日忽忽跃出海平面之际，但听得振聋发聩的一声巨响，平楚浑身一颤，以为模具炸裂了。吴叔齐仰首大笑，喊道：“老天保佑啊，成了成了！”

平楚热泪盈眶，他想，是牺牲战士们的英灵在保佑大家，是寒城的英灵在助他成功啊！

那年深秋，纪念塔终于完工了。塔身背枕雄浑的古淮河，面向一望无际的盐滩和芦苇荡，塔顶屹立着那尊八尺高的新四军战士像，右手高举着钢枪，坚定地保持着冲锋陷阵一往无前的姿态。

平楚希望吴叔齐留下，参加竣工庆典大会，吴叔齐却执意不肯。凌晨，平楚醒来，草铺上不见了吴叔齐的身影。平楚翻身落地，走出草棚，青紫的晓岚中，却见吴叔齐盘腿坐在塔基上，双手合十，正念念有词。

平楚迟疑了脚步，不想打搅他的早课，吴叔齐却收势起身了，胡须飘飘地走下来。平楚迎上去，朗声道：“何方神仙？乘云而至啊。”吴叔齐捋齐了胡须，浅浅笑道：“该做的功课我都做好了，平楚，拜托你替我跟庞司令员和臧政委告别一声。出来三个多月了，要回家喽。”平楚晓得拦不住他的，忙道：“早饭后再动身嘛，让师部派个警卫员送你……”吴叔齐喷笑出来，道：“乘云而至，随风而去，不劳相送。”双手作个揖，将细格粗布包袱甩上肩胛，径直走进芦苇间的小道，不一会儿便无了踪影。胭脂色的晨霞伴着芦苇簇哗啦地摇摆。

纪念塔竣工庆典的前一日，引霄上工地看平楚来了。平楚见了她自然是欢喜的，随即便焦虑起来。工程刚开工时，引霄也到工地来看他，雪里送炭为他举荐了吴叔齐。听讲她回到整风学习班却受到严厉的批评，还关了两天禁闭。整风学习班公开的主旨是整顿党风政风文风，其实大家心照不宣，被调去参加整风的人基本上都有这样那样的问题，或历史问题没交代清楚的，或有敌特嫌疑的，或工作中犯了错误的，等等。引霄是被撤了区委书记和区武工队长的职，调到整风班学习的。县委组织部长向她宣读县委处分她的决议时，明确对她说，让她参加整风学习是组织上给她改正错误的机会，要她认真学习党中央文件，深刻反省自己身上遗留的地主阶级烙印和小资产阶级情调，争取尽快回到党的立场、人民的立场上来。引霄心中有一千一万个不服，却也只好服从组织安排。平楚晓得她不伏烧埋的性格，生怕她此次外出又没跟组织告假，小心翼翼问道：“你们今天休假啊？”

引霄斜了他一眼：“不休假就不能来看你啦？”凑到他跟前，钟爱地却是咬定青山不放松地道：“你，是害怕我连累你吧？”

平楚急了，涨红了脸道：“我会怕连累吗？你也太小看我了。前日臧政委问起我跟你的关系，我都如实汇报了。还有把公粮分给老百姓保管的事，用粮食换老母鸡犒劳武工队员的事，我极力为你辩解申诉……”话

没说完，突然当胸挨了引霄一拳，平楚噎住了，怔怔地瞪着她。

引霄灿烂地笑起来，道：“告诉你个好消息，昨天臧政委亲自到学习班来宣布军区党委的决定，撤销县委先前对我的处分啦！”

平楚又惊又喜：“真的？没留什么尾巴吧？”

引霄摇摇头：“臧政委还表扬我们依靠老百姓保存下了大部分公粮，为主力部队的反攻提供了有力保障，是反扫荡斗争胜利的功臣呢！”

平楚捉住她的肩膀用力摇晃道：“太好了，我们的纪念塔也顺利落成，真是双喜临门，该不该庆祝一下？”

引霄眼睛不大，珠子却黑且亮，幽幽盯住他道：“我今天来，是想和你一起，去纪念塔给寒城献束花，告慰她的英灵。也要告诉她，我们会并肩战斗，直到革命胜利！”

平楚热泪盈眶，用臂一揽，将引霄揽入怀中。

引霄没有寒城那般秀雅修美的姿容，引霄也不及寒城的聪慧颖悟多才多艺，引霄更不像寒城那样柔心弱骨，温存婉顺。引霄却以自己刚直纯正、磊落坦诚的性格征服了平楚，以她不同于一般女性的英武之气捕获了平楚的心。当他们确立了恋爱关系，平楚将自己与寒城的点点滴滴毫无保留地告诉了引霄，并且坦率说道，这一辈子，在自己心里，永远会有寒城的位置。那是在初冬的芦苇荡里，周围只有风吹苇叶沙沙作响，偶尔有野鸭扑刺刺飞过。引霄许久不作声，平楚心中忐忑，倘若引霄不能容忍寒城的存在，他只好放弃和她的感情了。忽然，引霄仰起脑袋，黑沉沉的眼乌珠追逐着横过天空的云彩，声音清朗而坚定：“你应该永远记住寒城同志的，我也会永远记住她的。”

平楚与引霄在田间地头采了一大捧野花，缀金、牛棘、好女儿花，配上几株青蒿，倒也锦绣斑斓。两人迫不及待地奔上纪念塔的二十级石阶，对着塔顶的新四军战士雕像恭恭敬敬鞠个躬。

塔身周围，有十二根子弹状的石柱串起的铁索围栏，围栏外，雄赳赳气昂昂地竖立着十二块漆黑的大理石碑，碑上镌刻着密密麻麻的名

字，都是抗战以来牺牲在这片土地上的烈士，有新四军战士，有游击队员，还有革命政权的干部。

平楚和引霄分头寻找寒城的名字。以纪念塔为中心，平楚向左，引霄向右，依次查看大理石碑上牺牲战友的姓名。每块碑上数百人，他们不敢粗略浏览，手点着姓名一一默念着。刻把钟后，他们在会合处互相问道：“你找到了没有？”又同时摇摇头。

他们有些失望，特别是平楚，双眉深锁，目光呆滞。引霄小眼珠左右一转，道：“对了，你说过，寒城本名叫……”平楚忽又有了希望：“对，她本名董双成，烈士名册一定会用她本名的！你方才看到董双成三个字吗？”引霄想直说，又怕他灰心，便道：“哎呀，方才只顾找寒城两字了，没太注意三个字的名字。我们再查一遍嘛！”于是平楚向右，引霄向左，又仔仔细细察看了一番，没有“董双成”，也没有“寒城”！

平楚颓然坐在台阶上，他心底隐隐担忧着的事终于变成事实！引霄坐到他身边，轻声道：“会不会是工人凿字时漏了？很有可能的呀！”平楚摇摇头，颈椎锈了一般，咔咔响，道：“不会的，偏就漏了她？一定是因为晁无咎的事情，她终究逃不脱牵连。”

其实引霄早就预料到这点，一是不忍触及平楚心底伤疤，二是还存有些许侥幸，但事实却总是那么冷酷无情。她不忍心看到平楚黯然伤神的样子，侠义之心更胜过情爱，一跺脚站起来，道：“我去找庞司令员问问，寒城同志面对数倍于我的敌人，并已接到撤退命令，却坚持将机要文件埋藏妥当。在不及撤离的危急情况下，宁死不做俘虏，拉响手榴弹与敌人同归于尽。这样的壮举不能上烈士榜，让人不服！”

平楚也站起来，抬头望望纪念塔顶上他亲手雕塑的新四军战士像，没有人知晓，他在塑像的日日夜夜里，满心都是对寒城痛彻心扉的思念。他轻轻捏住引霄的手，道：“不，你不要插手这事了，我自己去找臧政委。”

臧政委可以说是平楚的“伯乐”，是平楚艺术上的知音，思想上的导师。当初，晁无咎向军区提出要调寒城去独立大队，人人都洞悉他的心思。臧政委把平楚和寒城请到军部，特地蒸了鱼干，炒了鸡蛋，请他们

吃饭，委婉地做他们的工作。根据地的群众工作刚打开局面，革命政权也刚建立，所以稳定和团结晁无咎的盐场独立师尤其重要。臧政委笑道：“寒城同志，我看了你们鲁艺话剧队演出的《桃花扇》，你把个李香君演活了！”平楚和寒城一时摸不着头脑，臧政委怎么忽有闲心谈艺术了？臧政委话锋一转，道：“民族危亡之际，面对国仇家难，男女间的这一点情爱，真是微不足道了。像李香君这样一位风尘女子都能为大爱舍小爱，难道我们共产党人连古人都不如吗？”

臧政委一语点醒了他们俩。这一晚，他们坐在逶迤绵延的海堤上，面前是波浪般起伏摇曳的芦苇，身后是白花花鱼肚般的大盐场。他们心中的痛楚已经无法用语言表达了，他们只静静地坐着，看着浩瀚天空中的星星一颗颗地显现，又一颗颗地隐没，直到天际渐渐泛红。他们只能以静穆来告别，竟连一个拥抱都没有——他们已经不能够了……

平楚在臧政委跟前是可以随意宣泄感情的，他泪流满面，哑哑着道：“不管晁无咎犯了什么不可饶恕的错误，是搞独立王国还是腐败坠落，可政委你是晓得的呀，寒城为什么会成了他晁无咎的妻子！寒城把她的一切都献给了革命，难道还不能称作烈士吗？”

臧政委捏着一只榆树根雕成的烟斗，没有烟叶，就把春季盐滩上冒出的蒿草晒干揉碎，当烟叶抽，弄得满屋子都是灰白的烟雾。臧政委吭吭地咳了一阵，冒出一句：“东亭草堰一战，盐场独立师死了多少战士？他们的名字没有一个刻上石碑的。”又吸了一口烟，缓缓地吐出，挥挥掌，驱散眼前的烟雾，又道，“无论那碑上有没有她的名字，我，还有你，都会永远记着寒城同志，根据地的老百姓永远记着寒城同志，党和人民永远记着寒城同志的！”

在时光迟滞迂缓却又追风逐电的流逝中，大多数人早已把四十年前一桩不起眼的公案忘记了，平楚却一刻都没有忘记。寒城像一块燃烧过的炭烬，静静地卧在他心底，只需一丝微风拂过，便重又冒出火舌。

三年解放战争中，国民党军队围剿苏北解放区，用大炮轰击新四军阵亡将士纪念碑。炮弹炸毁了塔身，平楚雕塑的新四军战士跌落尘埃。当地老百姓趁夜色偷偷将雕像埋入土中。全国解放后，当地政府重修纪念碑，整体格局完全依照当年的设计，威武的新四军战士像重新站立到

塔顶上了。

那年也举行了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修复的庆典，平楚正代表部队文艺工作者出席全国第一次文代会，没赶上。事后他专程弯道去了趟苏北，却见纪念碑是修复了，四周的大理石碑依然残缺不全。当地民政部门的干部告诉他，新中国成立，百废待兴，经费十分紧张，只能先把塔竖起来。待凑足了足够的经费，一定要把这十二块镌刻烈士姓名的石碑整修一新的。平楚便递交了关于烈士寒城同志在东亭草堰阻击战中壮烈牺牲的情况说明，希望民政部门在重刻烈士名单时将寒城增补上去。民政部门的干部答应，一定会重视这桩事情的。

之后的十多年，平楚转业到上海，大城市的生活总是紧锣密鼓、环环相扣，让人应接不暇，平楚一直没有机会再返苏北。他写过几封信给引霄当年的勤务员小山子，向他打听纪念碑周围的石碑修复的情况，托他去看看，石碑上有没有加上寒城的名字。小山子还是跟着引霄工作时学会写字看文件的，解放后也当了干部，讲道理一套套的，写信却只能三言两语，说，石碑没有重刻，只是修补了一下，名字都看不大清楚了。

十年动乱初起之时，小山子曾来过一封信，没几句话，惊叹号却用了好几个，道：省里跑来一群红卫兵把纪念碑和石碑都砸烂了！九泉下烈士英灵寝食难安啊！你们要向上面反映反映情况啊！平楚看信时手抖得止不住，引霄忍不住骂了粗话：“他妈的，这样造反天理不容！”可是当时都已成了革命对象，如何向上反映这种情况呢？直到“四人帮”粉碎，引霄、平楚先后从五七干校归来，重新走上工作岗位。一日，引霄偶然在一份内参材料上看到一则短讯，提及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为在抗战期间被错判错杀的晁无咎同志昭雪平反，并表彰其在抗战中率领新四军盐场独立师与日寇英勇奋战的事迹。下班回家当即把这消息告诉了平楚，平楚愣怔片刻，方道：“我马上给他们县委写信，敦促他们一定要把寒城的名字刻到纪念碑上去！”引霄提醒道：“就直接写给小山子嘛，他现在已是县委副书记了！”

小山子全名陈时模，他哥哥陈时楷被海匪杀害时，他才十六岁。史引霄临危受命，接替陈时楷到茆围子当区委书记兼武工队队长，小山子

抹着眼泪缠着她，要参加武工队打鬼子，为哥哥报仇。史引霄收下他，成了区武工队年纪最小的队员。

平楚的信寄出不久，陈时模就回信了，说，目前县里头拨乱反正要做的事一大堆，修复纪念塔的事还没能排上议事日程。以后重修纪念塔，一定重视老首长的意见。隔了两年，陈时模来信说，县里已成立了重建纪念塔的工作组，他也把两位首长的建议信递交给工作组负责人了，万请老首长放心。

有了陈时模的承诺，平楚真就放心了。所以今天收到这封大红请柬时，他以为陈时模一定会附上一封简信，说说纪念塔修复的情况，说说寒城的名字刻在了哪一块石碑上。可是，除了那张请柬，信封里什么都没有，陈时模连一个字都没给他！

平楚书房宽阔的南窗外是两棵挨得很近的梧桐。这两棵梧桐有点岁数了，树干粗老斑驳，枝丫纵横交错网织繁复。平楚是画画的，自打搬进书房，他就特别钟爱窗前由梧桐枝丫天然织成的图画。盛夏之时，梧桐叶层层泼绿、叠叠染青、阴阴可人；待秋风一起，梧桐叶争相焦红褐黄，悬锦挂彩；隆冬天气，叶褪尽，空余虬枝，愈显出挺拔苍劲的姿态；入春那一刹那原是最神奇的，身子尚未觉暖和，抬眼却见窗口像是蒙上一层浅浅的绿，凑近了仔细看，枝丫仍是青灰的，却隐隐有骨朵凸现了，只要几度风雨点丑，那浅绿便会一刻浓于一刻，渐渐铺满世界。

早上平楚已仔细观察过窗前梧桐枝上初发的蓓葵了，他欣赏溢于枝丫间那欲绿未绿清新透明的色彩，还琢磨着如何在画布上表现出来。不料早饭后，天就阴下来，淅淅沥沥落起了小雨，这雨不紧不慢地下了一天。

突然，耳畔隐隐传来嗒嗒、嗒嗒嗒嗒的声音，平楚一个激灵挺起腰，鱼跃着扑向那帧尚未完工的画作，扑向画面中那奋不顾身的女子——那是一把驳壳枪在点击，是寒城！她打完了枪中子弹，拉响了手榴弹……

“楚爸爸，你怎么啦？摔痛了没有？”青玉用力搀扶起他。

平楚瞬间从硝烟弥漫中回到阴雨天愈显静谧的兰畦，回到终日充溢着油画颜料气味的画室。他掩饰道：“没，没关系，我捡支笔……”在圈椅中坐定，缓缓问道，“是，是你霄妈妈回来了？”

青玉看他确实完好无损，才定了定心，道：“楚爸爸，霄妈妈赶不回来了，区里发生重大事故……”本打算详细叙述，看楚爸爸心不在焉的神色，便截住了，只简要道，“其他人差不多都到齐了，大家的意思，楚爸爸你就全权代表霄妈妈做寿星，行吗？”

平楚略迟疑，道：“索性你们年轻人聚一聚，乐一乐，我就不下去了。你跟大家解释一下，就说明天是交稿的最后期限。”竟有些求恳地望着青玉。

青玉点点头。她不能勉强楚爸爸，楚爸爸此刻的灵魂早不在这里了。青玉认定，楚爸爸的失态一定跟那张创作画有关，准确说，是跟画中那凤凰涅槃般的女子有关。

那女子究竟是谁呢？

史引霄反身钻进轿车时额角头撞着车门框，痛得龇牙咧嘴的，闷闷地吼道：“小贝，快，快，回机关！”旋即道，“不不，去桃浦地！”

小贝从后视镜中瞥见史区长面孔铁青，一叶扁舟似的薄唇紧抿得变了形，便知情势严重，不问缘由，只将方向盘打转，掉头出了弄堂。

徐亦道急了，道：“怎么回事？老史，你不回家啦？那我……”

“你也不要回去了，桃浦地炸死了人，你还兼着公安局长，还不该去现场看看？”史引霄没好声气，尖锐地横了徐亦道一眼。徐亦道拍了下大腿，不出声了。

车厢里没有了往常你一句我一句的热闹，粗粗细细的喘气声让气氛沉闷压抑。史引霄坐直了身子，双手扳住前排椅背，精亮的眼珠似箭射穿前挡风玻璃，射向冥蒙天际。她的心揪成一颗铁蛋般，压着胸腔，喘不过气。那感觉说不出是痛，是恼，是急，是悚。

痛的是桃浦地居委会主任姚秀琴竟然被炸身亡！

史引霄眼前浮映出一张圆兜兜的面孔，总是甜糯糯地笑着。通常史引霄唤她“阿琴”，是随姚秀帘的口吻。姚秀琴是姚秀帘的妹妹，姚秀帘是史引霄早年在浙江蚕桑职业学校读书时钻一个被窝的同学。那年，史引霄从五七干校调回区政府工作，任地区组组长，姚秀帘在家里设宴为她接风，唤了姚秀琴来相帮烧小菜。姚秀琴刚退休，言词得体，手脚麻利，一桌小菜操办得五色纷纭、香泽满屋。史引霄吃不多，每只菜都尝了口，对她的厨艺大声称赞。姚秀帘便道：“我们家就数阿琴讨人喜，脾气好，手巧。她做车间支部书记，他们车间年年是厂里文明标兵，生产先进呢。”史引霄小眼珠精亮，道：“阿琴还愿不愿意出来工作？现在地区街道居委会太缺少能挑担子的干部了！”在史引霄的力荐下，姚秀琴便成了桃浦地居委会主任。倘若阿琴退休一直在家相夫教子，不去当什么居委会主任，依她的身体状况，她起码能再活三十年吧？想到这一层，史引霄心如刀绞，痛得丝丝吸冷气。

她恼恨自己工作上的疏漏导致这桩惨案发生。

半年前她就获知桃浦地有个三线工厂的知青回来闹事，她特地为此跟姚秀琴通过电话，叮嘱她尽量做好规劝工作，必要时还可以联系那个知青所在厂的领导，互相配合，双管齐下。史引霄对姚秀琴的调解能力是有把握的，况且她刚上任区长，千头万绪的工作堆在跟前，这桩事情就被挤到犄角旮旯里去了。两三天前，姚秀琴电话打到她区长办公室，说是那个姓蔡的三线厂青工回来探亲，滞留不走，担心他又要来纠缠他的前女友。向来讲话柔和温婉的姚秀琴吐词竟有些急促，道：“正不巧，他前头的女朋友过两天就要出嫁，要让他晓得了……”史引霄从话筒中听得到姚秀琴省略号后面忧心忡忡的喘气，可当时她办公桌前好几拨人等着向她汇报，法院检察院的，教育局的，土地规划局的，桩桩件件都是举足轻重且刻不容缓。史引霄便果断地对着话筒道：“阿琴，派出你们居委会所有人盯牢他，我会关照街道和派出所民警协助你们工作。”此刻，史引霄省视自己，的确秀琴的那通电话没有引起她足够的警觉，倘若当时能让有经验的派出所民警跟着他呢？倘若当时自己亲临现场呢？倘若……一切倘若都于事无补了，眼下要紧的是妥善处理善后工作，消除这个意外事件在群众中留下的负面影响。

想着善后工作的纷繁冗杂，史引霄恨不得一步跨到桃浦地现场。正是下班时分，雨后的马路十分拥堵，在十字路口愈是蜗行牛步。史引霄紧催小贝“快点快点”，小贝额头的汗一滴一滴滚下来，道：“史区长，怎么个快法？前面亮个绿灯，最多过去四五辆车。”史引霄恨道：“真要跟交警大队提提意见了，这红绿灯时间长短的设置要机动灵活嘛！”一旁徐亦道冷冷一笑，道：“怎么个灵活法？红绿灯又不晓得哪辆车里坐着你史大区长！”史引霄被他气得无语以答，鼻孔里出气。徐亦道火上加油接了句：“我早就提议让公安局给我们这辆车上个警笛，要紧时候派得上用场。你不肯嘛。境界高，不搞特殊化。什么叫特殊化？这叫工作需要！”

史引霄晓得自己发火发得没道理，她只是借此掩饰悄悄在心里弥漫开来的担忧。

担忧什么呢？她记得刚被选上区长那日，她是激动和兴奋的，为群众对她的信任，也为肩上这份庄重的责任。回家跟平楚叙说时却竭力控

制着情绪，口气云淡风轻。平楚挤了挤眼，问道：“你这区长任期多久呢？”史引霄心直，没听出玄机，随口道：“人民代表大会五年一届嘛。”平楚顺手从桌上捧起他的紫砂石瓢壶，当年要随部队渡江南下，他去北皋庄跟吴叔齐道别，老冶匠便送了他这把壶，平楚爱不释手，平常就用它泡茶喝。他露出一对虎牙笑道：“史引霄，我借茶当酒，就祝你顺利利干满五年哦！”史引霄突然明白了他的言下之意，在他肩膀上搥了一拳，叱道：“平楚你咒我区长做不长是吧？”平楚闪身躲了躲，仍笑道：“哪里是咒你？是提醒你你要吸取以往的教训嘛！”说罢便将手中壶塞到她怀里，“上面的一联好像专门为你撰的呢！”

原来吴叔齐送的这把石瓢壶，通体殷红，壶身上镌有隶字一联：“邨侯身有神仙骨，单父琴多恺悌音。”上联是写唐代名臣李泌，历仕玄宗、肃宗、代宗、德宗四朝，四次归隐，五次出京，却始终以其智慧在奸宄小人的诬陷迫害中成功脱身；下联是指孔子学生宓子贱主政单父时，并不事必躬亲，终日抚琴，因善于用人，故而“身不下堂而单父治”。

史引霄怎不体会平楚的一片苦心？抗战期间，她曾两度担任区市一把手的职务，却都因为种种原因或被撤职处分，或被降职调离。现在，她选上区长不过半年，就碰上这么重大的工作失误！一片不祥的乌云顽固地横在眼面前，她暗自苦笑：不要真被平楚一语成讖哦。

汽车终于越过了十字路口，小贝松了一口气，道：“快了，拐个弯就到了。”又问，“史区长，你们打小鬼子的时候，过敌人封锁线也这么难吧？”

史引霄嗔道：“那比这难得多得多！”暗自命令自己不要胡思乱想了，打起精神处理眼前的工作。

出事的弄堂口已拉起了警戒线，马路边停了好几辆警车，有区公安局的，也有两辆市局的车。史引霄心一沉，扭头对徐亦道：“消息传得比我们的汽车轮子还快呢！”徐亦道叽咕了句什么，史引霄没听得清楚，却晓得他一定在骂娘。

两人刚下车，桃浦地的治保委员和两个派出所民警就迎了上来，治保委员喊了声：“史区长……”就哽咽住了。史引霄强忍痛楚，问

道：“人……呢？”治保委员抹了抹眼睛：“区中心医院的救护车来的，血肉模糊已经没气了……”忍不住掩面哭泣起来。史引霄扯了扯她的袖管，低声道：“周围群众都看着呢！”又问道，“还有没有其他人受伤？”治保委员啜泣道：“有两个民警破点皮，并无大碍。是姚主任扑上去跟姓蔡的抢夺那只装炸药的包，所以……”实在讲不下去了，一巴掌捂住了嘴。

市局刑侦队的警官跟徐亦道熟悉，招呼道：“老徐，我们初步了解一下，是民事纠纷引发的意外事故，我们就先撤了。”徐亦道双手抱拳作揖状，笑道：“市局老大哥以后常来指导工作。”市局警官凑近了，收拢声音道：“老徐，要查查肇事者炸药的来源，说不定……”意味深长地眨了眨眼。徐亦道先是一愣，旋即连连点头。

待市局的警车呜呜地开远了，史引霄方对徐亦道说：“这里的现场你留下处理吧，我去居委会，安抚一下大家的情绪，再听听意见。明天上午在会议室碰头，设一个事故处理应急小组。”

徐亦道挥挥手：“区长大人你把心放进心窝里，也不要搞得太晚，平楚他们还等着给你过生日呢。”

史引霄咧咧嘴，面部神经木木的，也朝徐亦道挥挥手。

居委会也在这条马路上，与事发弄堂相隔不过百米。治保委员领着史引霄推门进去，满屋子呛鼻的浓烟。史引霄吸了三十多年烟竟也忍受不住，咕嚕道：“关得这样紧巴巴，天又不冷！”于是几个人起身砰砰咚咚把窗户都打开了。这是桃浦地居委会一间会议室，不过十五六个平方米，挤挤插插坐了二十几个人，居委会大小干部，包括居民小组长都到了，七八根烟一起吞云吐雾。大家起身给区长让座，史引霄挤到中间坐下，顺手接过有人递来的一支烟，点燃了，夹在指间，炭精般的小眼珠团圈望了一周，有人垂着脑袋，有人连连叹气，有人狠狠吸烟……她的手在空中画了个弧形，烟灰撒了一桌子，随即道：“一个个都这么绷着脸做什么？出了这样严重的事故，我也心痛……”终于狠狠地吸了口烟，眯着眼，平息片刻，“暴露我们工作中的弱点了吧？好嘛，吸取教训，总结经验。抗战那些年，我们深入敌后开辟根据地，开始老百姓受了汉奸伪政权的威吓，不敢接近我们，把门关得死死的。当时军区臧政委对我们说，办法就在老百姓当中，共产党人就是要老百姓放在心中，办法就

有了。后来我们终于打开局面，建立了抗日民主政权。现在也是一样的道理，居委会就是人民政权的最前哨，要把广大群众的利益时时放在心里。”史引霄说到激动处，猛咳了一阵。

治保委员忙将茶杯推到她面前：“史区长，喝口水。”又将一本工作手册递给她，“方才大家研究了下一步要做的工作，史区长你看看，还有什么要补充的。”

史引霄摸出一副折叠的老花镜戴上，一二三四看下来，点点头，道：“姚主任的追悼会，区里和街道一起参加，你们总结一下她平时工作上的特点，加大宣传力度。”合上工作手册，又道，“那个三线厂工人的家属联系得怎么样了？”

治保委员道：“这桩事情由派出所民警出面，他们已经派人去他家了。”

史引霄道：“我们居委会也要主动配合派出所做好工作，好吧？”

治保委员忙在工作手册上记下了，依旧望着她，等待着下文。

史引霄喝了几口茶，又吸了口香烟，心口压着一块巨石，让她吐字都有些困难，终于道：“你们联系姚主任的家属了吗？”

治保委员使劲咽了下口水，道：“我们已跟姚主任家所在的居委会联系了，让他们先去……是打算这里现场处理完毕，一起去姚主任家的。她丈夫腿不方便，她儿子在云南当兵，一时也赶不回来……”

史引霄将烟蒂在烟缸里揷灭了，瓮着嗓道：“姚主任家，我亲自去一趟，无论如何总是要面对的。”话落地，人已经站起来了，“你们继续讨论，不要送我。”

治保委员仍旧送史引霄出门，门外走廊的长椅上立起一位年轻人，戴着副很有度数的黑边眼镜，迎了一步道：“姜阿姨，姚主任的追悼会什么时候举行？有什么工作需要我做吗？”姜阿姨皱起眉头道：“小宋你怎么还在这里？快回去，这里没有你的事！”年轻人仍不肯离开，又从挎包里掏出一只信封，递到姜阿姨跟前，道：“这是我勤工俭学攒下的五百块

钱，请代我转交给姚主任家属。无论如何，这桩事情是因我姐姐的缘故引发的……”姜阿姨将他的手推开，跺了下脚道：“哎呀，小宋！你不要给我添乱了，快回去，快回去！”

姜阿姨小跑几步跟上史引霄，史引霄脚步不停道：“什么人？”姜阿姨叹口气，道：“就是那个宋嘉卉的弟弟。母亲撺掇他姐姐另抱琵琶别嫁郎，他是有看法的。出了事情，他觉得他们家有责任，十分愧疚。这个小青年人倒不错，下乡时就入了党，前几年考上政法学院念书。群众中有许多人因痛惜姚主任，把宋家人恨得要死，所以我叫他避避开，不要现世报了。”

史引霄因满心纠结着如何面对姚家人的忧煎，也没再追问，径直出了走廊门。这一刻就是再借她十个窍，史引霄也不会想到，那位惊鸿一瞥的小青年不久后竟会走进花园弄堂“兰畦”史家的生活圈。

小贝看见区长从门阶下来，时针快压到九字了。她钻进汽车，道：“小贝，今晚恐怕不得回家，夏妮要跟你急，我替你写证明。”小贝笑笑：“夏妮不会跟我急的，她晓得的。”说着，将一只纸袋反手递给史引霄：“两只菜包，一杯豆浆。垫垫饥。史区长，你的胃饿不起的。”又问道，“现在去哪里？现场还是派出所？”

史引霄用吸管吸了口豆浆，胃里顿时舒服些了，道：“去姚秀琴家，你去过一次的，定西路延安路口。”

汽车正待启动，却有人笃笃，笃笃敲着前排驾驶座的车窗。外面光线幽暗，看不清是什么人，小贝只好摇下玻璃，“咦”了一声，“怎么又是你？”原来敲窗的正是下午闯到区政府门口企图采访民选区长第一人的那位女记者。

萧南渡却不搭理小贝，生生将脑袋探入车窗，朝后座喊道：“引霄阿姨，是我呀，我是南渡！”

史引霄吃惊地扑向前：“南渡你怎么会在这里？”

小贝抢先道：“她下午就到区政府来过，说要采访你。我不敢破你的规矩，没让她进门。”

史引霄愈是疑惑：“南渡你什么时候转行当记者了？”

南渡道：“引霄阿姨，我方才已去过你家，跟青玉姐、雪砚雪墨都碰头了。我是受《铁军》杂志社委托，撰写一组女战士今日风采。名单上头一个就是你引霄阿姨呀！”

史引霄便道：“南渡你来得不巧了，你也看到，区里发生重大事故，我必须亲自去处理，实在对不起了。”

南渡接得巧妙：“我来得太巧了！引霄阿姨，方才我已在围观群众中大致了解了整个事件前因后果，我想跟着您，看您如何处理这么棘手的事情。我不会妨碍您的，这么难得的现场采访机会，引霄阿姨您一定要答应我！”

史引霄没有时间作详尽考虑，面对萧南渡她又推辞不得，稍迟疑，便松了口：“你先上车吧。”

萧南渡朝小贝做个鬼脸，便拉开车门钻了进去。

史引霄感到贸然让南渡搭车，总得跟小贝打个招呼吧，便道：“小贝，这位萧记者你应该认识呀，‘文革’前她在咱们兰畦住了好多年的。”

小贝朝后视镜中瞟了一眼，从那张长满雀斑的小方脸上他找不到一点儿记忆，只好不置可否，嘿嘿地笑笑。

史引霄稍有遗憾：“你记不得啦？也是的，都十多年过去了。那时候弄堂里的人都当她是我的女儿，还差点成了我的儿媳妇……”此话一出口便知失言，忙闭拢嘴唇，抿成一条线。

萧南渡也觉尴尬，引霄阿姨历经十年磨难脾气一点没改，直言谲谲，不设城府。她没有点着自己的鼻子骂，算是很给面子了。一时愧疚无语，只将额头抵着车窗，看街上流星般划过的灯影。

小贝自然不晓得她们曾经有什么隐情，他只是习惯了只听不问不发表意见。但他能感觉到小小车厢中气氛不很协调，便拧开广播，正是晚间新闻时刻，播音员低沉而带磁性的声音很有吸引力：“……上海正在奋

力崛起，迎接新挑战。世界新技术革命浪潮的冲击，兄弟省市经济起飞的挑战，使上海人产生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紧迫感……”

史引霄确实感到前所未有的紧迫感，胃又开始抽搐起来，她从纸袋中取出一只菜包递给萧南渡，自己又抓了一只，大口嚼了起来。

南渡并不推辞，她晓得若推辞，引霄阿姨会发脾气的。她却不饿，心里乱七八糟塞了很多东西。

萧南渡少时曾经问过母亲，举家迁居苏南小镇，为啥独独留下自己？而且母亲在上海有许多亲戚，舅舅姨妈都在，为啥偏偏要把自己托付给史引霄阿姨？

卞璟如沉默良久，面孔上四季轮回，日月更替。终于从齿缝间吐出一句：“史引霄她欠你父亲的！”

在萧南渡慢慢长大的日子里，她断断续续，星星点点，从不同的长辈口中听到不同版本的关于父亲母亲和引霄阿姨的故事。

有个版本说，父亲萧瑟当年是津浦路东根据地的主要负责人之一，他相中了江北指挥部下属民运队的干事史引霄。据说两人都已订了婚，只因史引霄尚未达到“二五八团”^[1]的结婚标准，婚事才耽搁下来。当时发生了“托派”分子投敌的严重事件，上级命令严查深挖，肃清“托派”流毒。萧瑟受同乡同学的牵连，成了“托派”嫌疑，被停职审查。史引霄立即宣称跟萧瑟解除婚约，并向组织上提出要求离开路东，到苏北军部党校学习去了。

还有个版本说，卞璟如先前的丈夫谢础就是萧瑟的同乡又是同学，他是头号“托派”嫌疑，原就患有肺病，关押期间病重去世了。临终，他将妻子和两个儿子托付给了萧瑟，萧瑟为了兑现对谢础的承诺，才忍痛与史引霄解除了婚约。史引霄也是为了成全萧瑟与卞璟如，这才离开路东去了苏北。

这两种版本萧南渡都没有向史引霄求证过，她明显感觉到母亲对引霄阿姨日久岁深的怨气，特别是父亲病故以后。可在花园弄堂的“兰畦”里生活久了，萧南渡渐渐爱上了史家的人。她爱豁达热情的引霄阿姨，她爱博雅通达的平楚叔叔，她爱气质如兰的青玉姐姐，当然，她最爱风度翩翩且又才华横溢的雪弓哥哥。她愿意成为史家的一员，无论是做养女或者成为史家的媳妇。

萧南渡记得，那年她跟史雪弓约定一起去苏北老区插队后，她甚至

都没回家跟父母道别，她对苏南小镇上那座逼仄败落的小院已经从厌烦至极，到了憎恨的程度。

父亲是三十年代初入党的老革命，却没有给子女带来荣耀和幸运。萧南渡看到父母在鬼子投降那年拍的合影，听母亲说，当时父亲“托派”嫌疑的问题已经澄清，并被委以重任，继续担任根据地党委要职。正值毛泽东发表《对日寇最后一战》的声明，延安总部向八路军、新四军下达命令，向一切敌占城镇和交通要道积极进攻，夺取广大乡村和县城。照片中，父母亲并肩站在淮河边，神情舒展，眉眼藏笑。应该说，父亲可算得上仪表堂堂气度不凡，南渡捧着照片暗忖：引霄阿姨当年一定是喜欢过父亲的。

然而萧瑟注定是命运多舛的。他架不住卞璟如夜夜枕边的絮叨，贸然写信给中央某部门，为自己的老战友即卞璟如的前夫谢础申诉，要求为谢础的“托派”问题平反。谢础的两个儿子随卞璟如嫁入萧家，如今都已成年，却因生父的历史问题都未能考取大学，一个去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一个在电缆厂做工。

萧瑟在一个错误的时刻寄出了一封不合时宜的信，那是一九五七年，正值反击资产阶级右派进攻的政治斗争轰轰烈烈拉开序幕，于是萧瑟顺理成章再次沦为人民的敌人，被开除党籍，撤职下放。接踵而来的是无休止的审查批判检讨，在监督下进行劳动改造。

萧南渡并不知晓父亲母亲究竟经历了怎样的磨难，她在上海花园弄堂兰畦里快快乐乐地长大成人。“文革”起始那年，她回到了苏南小镇的家。在驳杂齷齪的院子里，她看见一位白发凌乱衣着邋遢的老头，一见她，先是缩头，随即弓腰退步，嘴中嗫嚅，不知咕哝什么。母亲卞璟如一跺脚，骂道：“死腔！又没有外人！是女儿回来了！”那老头忽地抬起眼，死死盯了一会儿，方才喊道：“南渡啊，真是南渡啊！”有一股浑浊的气味从他嘴里喷出来。那一刻，萧南渡的心冰凉冰凉：这还是她的父亲，那个曾经下笔成章，口若悬河的大才子吗？

那两年，萧南渡在苏南小镇上的日子可谓是鱼游釜中，左支右绌无有出路，那困顿绝望真要把人逼疯。父亲在家几乎没有声息，活死人一般，听凭母亲从早到晚喋喋不休地怨天尤人，骂头头骂同事，骂邻居骂

亲戚，凡她想得到的人无一不数落遍，最终还要骂到她死去的前夫以及同死人差不多的现任丈夫。萧南渡每每哀求母亲不要骂了，骂也无济于事，若被外人听见，又是一桩新罪行。母亲恶狠狠朝她低声吼道：“你不让我出气，你要憋死我呀？”

萧南渡骨子里是继承了父亲原本争强好胜，不甘雌伏的性格，她岂肯在这座衰败式微的小院里蹉跎自己最好的年华？过几年，像两位同母异父的兄长那样，去边疆，或去一所工厂，默默无闻地销蚀人生？特别让她惕厉煎熬的是：有朝一日，她变成了偏僻小镇上一个庸常的女人，她亲爱的史雪弓还会喜欢她吗？她晓得自己没有沉鱼落雁、闭月羞花的容貌，史雪弓是喜欢自己火一般的热情和知难而进的勇气。经过几番风雨交加电闪雷鸣般的思考，萧南渡决定自救，挣脱出身给自己设置的牢笼，像雄鹰那样搏击长空。

正值积压两年的应届毕业生面临分配，这当口，毛主席发出号召，广大知识青年到农村去，到边疆去，到广阔天地中去改造自己。这给苦闷中的萧南渡指明了方向，一个切实可行的计划逐渐在她心中酝酿成熟了。

某一日，在镇革命委员会大门外的宣传栏里，出现了一张署名“南渡”的大字报，南渡在大字报中声明，决定与历史反革命右派分子的家庭划清界限，响应毛主席号召，到革命老区去插队落户，到贫下中农中去改造思想，为改变老区一穷二白的面貌贡献自己的青春！这张大字报在镇上“一石激起千层浪”，镇革委会负责人计划借这股东风掀起小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热潮，他们想请南渡到各个学校现身说法，做动员报告，却到处找不到南渡了，连南渡的父母都不晓得南渡到哪里去了。

南渡在贴出大字报的次日凌晨，便悄悄离开了压抑了她近两年的小院，她先是去了苏北老区，找到了史引霄阿姨当年的勤务员小山子叔叔。小山子叔叔曾是公社的负责人，南渡与他恳谈半日，谈妥了插队落户的相关事宜。随后南渡从苏北直接去了上海，重新走进她闭着眼都能来回跑的花园弄堂，走进那座藏着她少女秘密的兰畦。兰畦的葡萄架倒塌了，可兰畦里的史雪弓还是原来的史雪弓。

南渡和史雪弓选择落户在古淮河入海口最贫瘠的茆围子大队，他们

的事迹以“身居茅屋，胸怀全球，脚踩污泥，心忧天下”为通栏大标题在省报刊登出来了，南渡的父母这才获悉了女儿的行踪。

南渡和史雪弓一时名满天下，大队、公社、县，甚至省的各级革命委员会都来请他们去做报告。当时史雪弓组织了一支青年突击队，修堤开河，防涝御旱，开垦良田，每每日夜奋战，于是外出演讲做报告的任务都让南渡承担了。南渡的演讲激情澎湃，斐然成章，很有感染力。省里开知青工作会议，南渡成了先进典型。不到一年，南渡便入了党，并直接调往公社，担任革委会副主任的职务了。

秋天，史雪弓带领青年突击队筑堤开垦种植的棉花田已经到了花铃期，暗红色的花铃颤悠悠地压弯了棉枝，有的铃子已悄悄裂开一道缝，露出里面雪白的花絮。恰逢以南渡为首的公社革委会检查组到茆围子大队督查清理阶级队伍工作的进程，史雪弓便力邀南渡去他们的新垦棉花田参观。

南渡跟大队革委会的干部开了一下午的会，将大队里的地富反坏右分子挨个排了队，研究了斗争的策略和步骤。散会之时已是夕阳半坠，断霞散彩。南渡出门便看见，绚烂而宁静的天际线下，小白杨树般竖着一条身影，令她心旌摇曳，血脉贲张。要在以往，南渡会欢快地奔到心爱的人跟前，奉给他一张甜美的笑脸。可这会儿，她的脚步却有些沉重和迟缓。她紧张思索着，待会儿见了面，如何向他转述大队革委会清理阶级队伍小组对他的一些看法，如何规劝他放弃自己某些不合时宜的行为准则……

她终于走到了他的跟前。

史雪弓穿着一件蓝灰色的球衫，下身是一条褪了色的旧军裤，戴了顶军帽，倒有八成新。他双脚一并，向她行了个不标准的军礼，笑道：“你现在当头头了，我都不晓得该怎么称呼了！”

他晒黑了，一笑，露出珍珠般银白的牙齿。南渡的目光碰到他炽热的眼珠，慌忙避开了，嗔道：“你想怎么称呼就怎么称呼嘛！”又道，“跟你说了，我开完会到知青屋找你。傻等在这里！”

史雪弓道：“一日不见，如三秋兮。你算算，我们多少日子不见啦？自你调到公社，足足有二十五天零三个小时了！”

南渡的心颤抖了一下，却不敢接他的话题，掉头道：“快带我上你们棉田去吧，你看这残阳，只剩半张脸了。”

史雪弓稍顿，便蹿开长腿头里走去，南渡紧随其后。他们默默地走了一阵，走上了海堤。

海堤外，莽莽苍苍的芦苇荡一望无际。傍晚，正值风起云涌，芦苇随风起伏，排山倒海。海堤内，果实离离的棉田丰茸扶疏，斑斓的夕霞涂抹得它们五色纷纭，令人迷醉。海风掠过，天地间充盈着绵延不绝的沙沙声，诉说着大海滩涂悠悠跌宕的变迁。

他们两人仿佛被大自然静穆而神秘的景象震慑住了，都不出声，像两株苇草伫立于一阵紧似一阵的海风中。

但听得天动地摇的咕咚一声，惊回首看，却是那半张脸的残阳掉落地平线底下去了！天色忽就晦冥起来，景物漫漶朦胧，海天处愈是虚无缥缈。

史雪弓清了清嗓道：“还看得清路吗？我尽量简要，讲一讲我们改造盐碱地的过程……”

南渡努力地笑着，道：“其实，你们总结的材料，我都看过了。”

史雪弓不动声色却是用力吐出一口气：“哦——你今天找我，另外有话，对吗？说呀，南渡你什么时候变成这样藏头露尾，虚与委蛇起来？你我之间，至于吗？”

南渡被他点穿，自是尴尬，幸得天光浑浊，互相看不清神色。便道：“我们坐来说，好吗？”

史雪弓不应答，扑通就坐在堤上了。南渡便也坐下，离他有三尺的距离。想起他们初下乡的那段日子，但凡有机会两人单独在一起，史雪弓一定会伸出猿臂将她搂进怀里，那时的柔情缱绻每每令南渡陶醉。此

刻她多么想躺在他的怀里，吮吸他醇厚的男子汉气息！

南渡控制住冲动，喊了声：“雪弓哥！”事实上，南渡与史雪弓同年出生，生日还比史雪弓早了几日。小时候在兰畦生活，她是跟着雪墨一起喊史雪弓“哥哥”的。此刻这般称呼，是她情感的真实流露，也是刻意打出“感情牌”。

史雪弓敏感地抬起眼皮盯了她一眼。在青紫的暮色中，他的一瞥如同流星闪过。

南渡横下心，道：“雪弓哥，许多群众反映，你最近跟一个叫晏枰的人走得很近，是吗？”

史雪弓反倒松了口气，道：“哦，对！晏枰本就是青年突击队的队员嘛！”又道，“岂止是走得近，棉花秧才栽下那阵，我们就在地头搭的草棚，夜夜挤在一起睡。别看晏枰跟我们年纪差不多，他懂得的农业知识可真不少，我们种棉花若是没有他，恐怕至今还出不了苗！”

南渡咽了下口水，竭力保持平稳的口吻：“你不晓得吗？晏枰是恶霸汉奸晏凤律的孙子？”

史雪弓耸了下肩，冷笑道：“那我还是走资派加反动文人的儿子呢！”

南渡恨不得捶他两拳，仍抑制着情绪，只语速有点急促：“所以我们才到老区来改造锻炼自己嘛！”稍停，调整了口吻，“所以，我们应该向贫下中农革命群众学习才对！”

史雪弓手肘抵住膝盖，撇着脑袋，不出声。

南渡定定地瞅着他，在愈加浓重的暮色中，他宽肩窄腰俊挺的剪影分外令她爱怜，于是她婉转柔情道：“雪弓哥，群众有反映，我替你急呀。现在正值清理阶级队伍的要紧关头，你就是耳根子太软！公社革委会已决定解散青年突击队，晏枰调去凤沙滩守陆公岛。”情不自禁往雪弓挪近了一步，“我替你想了个两全之策，不用写检讨书了，只需再交一份入党申请书，在申请书里对这桩事情表个态，可以推说并不了解晏枰的

出身……”

“可我早知道晏桺就是晏凤律的孙子！”史雪弓打断了南渡的话，一边说着一边站了起来，“小时候听妈妈讲他们当年反扫荡打鬼子的故事，你也在听的呀，忘了吗？妈妈说的那个抗日民主政府参议会第一任会长不就是晏凤律吗？日本鬼子大扫荡时，军部把鲁艺工作队的好几位文化干部隐藏在他的大宅子里。伪军头目经常出入他家，拉拢他，刺探他，他却滴水不漏，保障了新四军文化干部的安全。他应该算是开明绅士，怎么就成了恶霸汉奸呢？”

“史雪弓！”南渡也跳了起来，冲到他跟前，急切道，“你这种想法很危险，你这是阶级阵线模糊，敌我不分！要是让人家听到你这种说法，我再想帮你也帮不了呀！”

史雪弓冷冷地看住她。上弦月初起，替她棱角分明的脸庞涂上一层银光，显得苍白而冷峭，全无了以往让他怦然心动的热忱与率真。史雪弓异常平静，道：“南渡，我方才说的话你可以向他们汇报的，我真是这么考虑的。”又道，“我得回队里去了，突击队今晚要开总结会的……”自嘲地一笑，“哦——也许是最后一次会议了！”说罢，举踵原地转个圈，径直沿海堤往径深处走去。

南渡一时愣在那里，旋即使出浑身力气喊道：“史——雪——弓——你——回——来——”

向晚的海风凌厉起来，横下里扫过来，将她的声音刮得七零八落，一部分散入茫茫芦苇丛，一部分坠落滩涂泥淖之中。

他们最终因水珠的问题而决绝了。

随着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深入开展，大地主晏凤律第五房小老婆水珠被革命群众挖掘出来了。水珠为了逃避革命群众的监督，早几年就跑到上海帮佣去了，于是公社革委会派人专程到上海将水珠押回村子。

那天史雪弓在棉田盘桓至天擦黑了才回村，那一颗颗欲吐未吐的棉铃倒成了他唯一的知己。他向它们倾吐心中的困惑、苦恼与牵挂；它们也向他坦露心境，是一脉晶莹剔透的洁白。

史雪弓下了海堤，踏上回村子的小路，便遇上三三两两的村民匆匆往大队部赶去，一路走一路哩哩啰啰议论着：“这水珠不是早就嫁给麦佬了吗？伢子都生了两个，怎么又成了晏凤律的小老婆？”

“那不做数，她终究在晏凤律的大宅子里享过福的，这笔账总要算算清楚的。”

“她能享到什么福？晏凤律上头四房太太，一个比一个精怪刻薄，哪里会给她太平？”

“听讲晏凤律待她不薄，还教她识了字……”

史雪弓满腹的疑虑担心水珠阿姨会遭遇不测，便跟随村民去了大队部。

大队部这间小礼堂，早年曾用作公共食堂，后来食堂关闭了，便用来召集群众大会啦、传达上级指示啦，“文革”开始后自然又成了开批判会斗争会的场所。

史雪弓尚未踏进门，就看见横贯的一条大标语：“揭下地主婆沈水珠的伪装画皮！”“沈水珠”三个字竟然也触目惊心地上上了血红的叉叉！史雪弓顿时心如坠石，血涌天门，四肢都颤抖起来。

他没有找空板凳坐下，僵硬地杵在最后排。他人高，场子里的情况一目了然。他看见大队革委会的头目一列坐在台上，正中间的却是那张他钟爱的面容——南渡是作为公社革委会的代表坐镇这场批判大会的。他看见情同一家人的水珠阿姨站在台一角，胸前挂了块马粪纸的大牌子，牌子上墨写的字迹洇糊不清，也罩着血红的大叉。水珠低着脑袋，看不清她的面容，只看到她头顶心盖了层霜似的。史雪弓记得，水珠阿姨的头发原本油黑发亮。青玉姐问她怎样把头发养得那么好，水珠阿姨说，在乡下天天用皂角洗头嘛。就这么一年多时间，水珠阿姨竟全白了头！

有人领头喊起了口号，应和的人不多，且不整齐。村民们劳累了一天，有的交头接耳，有的打瞌睡，妇女们大都带了活计来做，纳鞋底，补衣裳，编草袋。看来组织者做了充分准备，轮番有人站起来批判水

珠。毛主席教导我们，世上绝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你为什么要嫁给大地主晏凤律？你们吃的山珍海味，穿的绫罗绸缎，都是剥削贫下中农所得，你就是地地道道的地主婆、吸血鬼！抗战的时候，鬼子来了，晏凤律就当维持会长，新四军来了，他摇身一变又成了民主政权参议会会长，典型的骑墙派，变色龙。你在晏家帮助晏凤律做了哪些坏事？你跑到上海躲藏起来，妄图逃避革命群众对你的清算吗……水珠单薄的身子像一叶孤舟在一浪高于一浪的声讨声中颠簸摇荡，可她却一言不发，始终低着头，以霜白的头顶心倔强地面对众人。便有人蹿上台，嘶喊道：“地主婆抗拒批判，要她老实交代！”抬起一脚将水珠踢倒在地，并用手摁住她的脖颈。会场轰的一片惊呼，后排的村民纷纷站起来，有孩子号啕大哭。这时，但见场中间腾地立起一位壮年汉子，冲上去一把推开摁在水珠脖子上的手掌，张开双臂将水珠扶了起来。

“麦佬！是麦佬！”谁都没料到，一贯稚鲁拙讷的麦佬会如此奋不顾身地保护老婆，震惊之余一时无声。场子里那一刻分外安静，只有两个孩子“妈妈、妈妈”的哭声，惊鸟般绕场旋转，他们正是水珠的一双儿女麦蛹和麦蛾。

“我要发言！”史雪弓的声音润厚且有磁性，具有穿透力，刹那间吸引了全场所有的目光。他大步流星走上台去，他看见南渡倏地站起来，却又缓缓地坐下了。他顾不得许多了，大声道：“乡亲们！我们一起来学习一段毛主席语录，《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一千二百九十六页，毛主席教导我们，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各级领导同志务必充分注意，万万不可粗心大意。”他深吸了一口气，放缓了语速，“乡亲们，毛主席还教导我们，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沈水珠到上海，并不是逃避什么，她到我们家，帮助我妈妈带养我的小小妹妹，我们全家人都很感激她。沈水珠出身贫雇农家庭，当年，她父亲还不起晏家的债，不得已将她送进晏家。土改的时候，她就跟晏凤律脱离了关系，跟贫农麦佬结了婚。将她划为地富反坏右分子，我以为，这是完全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他的话没说完，会场里已经议论蜂起，嘈嘈嚷嚷，骚动喧腾。

他便趁现场混乱，下了台，径直走出门去。他没有回头看一眼台上众人的反应，这对他来说也不重要了。他终于一吐块垒，说了自己想说的

的话。

数日后，史雪弓接到大队革委会的通知，让他上夙沙滩王姑岛守岛。史雪弓晓得这恐怕已是对他最宽大的惩戒了。他心平如镜，连夜收拾行李。生活用品简单得很，只漱洗之物和两件替换内衣。比较难抉择的是从家中带下乡的那一箱子书，全部扛上岛去是不可能的了。他腾出一只旧旅行袋，挑选出近期他想读的书，《马克思恩格斯通信集》《鲁迅全集》《资治通鉴》等，已经塞满了旅行袋。

此时已是月上中天，忽听有人吧嗒吧嗒敲响土屋的木板门。史雪弓心生侥幸，莫非是南渡？急忙拉开门扇，却见八九岁一男一女两个娃娃，边上还有一条几乎与他们比肩的大狗。

史雪弓惊诧道：“麦蛹麦蛾，这么晚了，你们找我有事？你爹你娘晓得吗？”

麦蛹像麦佬，木讷口拙，只眨巴着眼；麦蛾虽小麦蛹两岁，却口齿伶俐道：“雪弓哥哥，我爹娘说，岛上有黄鼠狼，让麦虫陪你上岛，黄鼠狼怕麦虫的。”

那条黄狗像听得懂人话，绕着史雪弓转了两圈，哧溜一下窜进土屋去了。

史雪弓彻夜未眠。天依然黑得透彻且静穆，只一颗启明星跃上天际，一闪，又是一闪。史雪弓斜挎帆布包，一条薄棉絮扎得的角四方背在背上，再将盛书的旅行袋扛上肩，便走出了土屋。麦虫马上就适应了新主人，领先窜入黑夜，奔出一定距离，又绕回来，等待史雪弓跟上了，再跃向前。

待史雪弓和麦虫沿海堤走到码头，晨曦渐明，雾横在海天之间。

南渡当然知道史雪弓今天上岛，一星期一次的渡船今早八点开船。上午九点公社革委会要开清理阶级队伍阶段性经验交流会，她便起了个大早，六点多点就赶到茆围子，可史雪弓住的土屋里已空无一人了。

南渡呆呆地站在空落落的小屋里，竟像是地老天荒一般孤寂和绝

望。她的目光兜兜转转，定在了搁在砖块上的箱子上，心像被针刺了一下，痛。这箱子正是那年她陪史雪弓回兰畦偷书时搬出来的，下乡后，史雪弓将它又当书柜又作书桌用。南渡稍迟疑，慢慢打开了箱子——箱子中少了近半的书籍，雪弓哥一定是带着书上岛去了！南渡的眼泪呼地涌了出来，差点失声。

“南渡姐，你是来送雪弓哥的？”

南渡听得人声，迅速抹了抹脸，转身看，门口站着的是陈拂野，陈拂野是陈时模的小儿子。“文革”初起时，作为公社党委书记的陈时模因为与造反派头头意见相左，被靠了边。陈拂野却作为可教育好子女的代表被结合进了大队革委会的领导班子。

在人跟前，陈拂野称南渡为“南主任”，人背后，他还是习惯称她“南渡姐”。陈拂野道：“雪弓哥天亮就走了，拂晓时我听得一串一串的狗咬。昨天麦佬来问我，能不能让他家的大黄狗陪史雪弓上岛。我以为这并不是什么原则问题，就同意了。”

南渡点点头，这一刻她很感激陈拂野的决定。在那水天茫茫茅草成林的荒岛上，总算有个活物陪伴雪弓了。稍顿，她问道：“现在赶去码头，能赶上渡船吗？”

陈拂野道：“我用自行车带你去，能赶上！”

陈拂野的自行车还是陈时模当公社干部时置下的，已是锈迹斑斑，轮盘一转，链条便咔吱咔吱响。陈拂野让南渡先坐上书包架，关照道：“南渡姐，你拽紧我的腰，路不平，要小心了。”

陈拂野的车技相当了得，乡间小路坑洼不平，他竟还能把这辆浑身带响的破车骑得如同顺风行舟一般，南渡只轻轻搭住了他腰间的皮带。上了海堤以后，路更平整了，南渡便松开了手。陈拂野愈是加快了速度，车行如满弓射箭，嗖嗖向前。也就是大意失荆州的道理，车前轮被堤上一处微凹弹了起来，南渡先被甩下了车，接着陈拂野和自行车一起又压在了她身上。

陈拂野先跳将起来，挪开自行车，急切问道：“南渡姐，你摔在哪里

了？痛吗？”便去扶她坐起来。南渡左小臂蹭破一层皮，血肉模糊的。硬撑着站起来，跷着脚走了两步，道：“还好，还动弹得了。”

陈拂野满脸羞惭，连连道：“对不起，南渡姐，都怪我，都怪我！”

南渡勉强笑道：“不怪你，你也是急着要去送雪弓哥嘛。”

渡口也就两三百米远了，陈拂野一手推车，一手扶着南渡的胳膊，试着慢慢往前走。走了一段，南渡手脚渐渐活络起来，步子也加紧了。

他们赶到渡口，那只摆渡船将要离岸。夙沙滩外星星点点散落着十几个岛屿，渡船定期会向岛上运送些生活用品。船尾处堆放着麻袋，箩筐，船头挤挤插插站了十多个人，那船吃水已经很深了。

南渡在人群中搜寻了一遍又一遍，却没有找到史雪弓的身影。心中不禁战栗：难道他……会跑到哪儿去呢？

陈拂野道：“南渡姐你等在这里，我去船上打听一下，只问他们见没见过麦虫！”

不多一会儿，陈拂野便回转来，他告诉南渡，雪弓哥一个多小时前便搭乘养鸭人的小舟上岛去了。那船工说的，一个瘦高个青年，还有一条大黄狗。一定是雪弓哥和麦虫，不会错的。

南渡仿佛浑身的气力都使尽了，一下子瘫坐在石阶上。

此刻朝暾初起，半滩水面刹那间艳红，芦苇像镀上了金边。

陈拂野默默地陪着南渡在渡口坐着，望着日头从初始的一眉金红，渐成一瓢橙黄，再下去，那便是金光万道，目光不能直视了。

陈拂野方道：“南渡姐，你不是说还要赶回公社开会吗？”

南渡顿时跳了起来：“哎呀，晚了，要迟到了！”

陈拂野道：“来得及的，自行车链条我修好了，我送你去公社。”

回程的路上，陈拂野扭回头道：“南渡姐，我们要赶时间，你一定要

抱紧我！”

南渡便张开双臂环住陈拂野的腰，车子如离弦箭蹿了出去，她不由自主地将面颊贴在了陈拂野的背脊上，但听得耳边的风咻咻咻地掠过，她感觉得到陈拂野健硕富有弹性的肌肉突突地跳跃着。隔着衣衫，她甚至能嗅到年轻男子诱人的气息。

半年后，南渡和陈拂野结婚了。

许多年后，南渡每每回想起当年自己冲动而又草率的决定，总是有无尽的懊悔。不可否认，陈拂野那种原始粗野的示爱方式对她不无吸引力。史雪弓的爱很热烈，很浪漫，他们可以相拥着坐在夜晚的旷野里，数星星，谈理想，耳鬓厮磨，可史雪弓决不会越雷池一步。陈拂野就没有那般文质彬彬了，自史雪弓上岛以后，他从不放过任何与南渡单独相处的机会，试图与南渡肌肤相亲，并且肆无忌惮地侵犯她的敏感部位。南渡答应嫁给他的当晚，他就强行与她发生了关系。

然而南渡逃不脱内心的自我谴责，真正促使她下决心与陈拂野结婚的原因，是当年县革委会主任与她的一席谈话。

她是代表公社到县里开会，会议结束后，县革委会主任特意留住了她。主任先是向她披露了一个消息，正在筹备召开全省优秀知识青年代表大会，县里也准备从这些优秀知识青年代表中选拔最出挑的充实到县革委会的领导班子中来。主任随后像聊家常一般，问起她有没有对象，又谆谆叮嘱道，年轻人，找对象最要紧的是政治标准，不要被小资产阶级情调左右了感情。主任又拿出一张西部某省的省报给她看，那上面有一篇通讯，记述了一位从省城下放的知青，娶了当地贫下中农家的女儿，立誓扎根山区一辈子，这位知青光荣地当选为九大的代表。最后主任拍拍她的肩膀，语重心长道：“南渡同志，希望你成为我们县知识青年的表率哦！”

南渡跟陈拂野结婚的消息真上了报纸，还刊登了一张两人喝交杯酒的照片。南渡也如愿以偿地调到县里，担任了县革委会副主任的职务。

夜深人静的时候，听着身边陈拂野发出的满足而恣肆的呼噜声，南

渡总会想到史雪弓。史雪弓斜靠在木板小床上，就着一支残烛啃书的样子，在她眼前挥之不去。

听去王姑岛送东西的知青回来说，史雪弓在孤岛上学会了喝渔家自酿的土酒，并且也跟着渔民用劣质烟叶自己卷烟抽。

[1] “二五八团”：当时，干部年龄二十五岁、党龄八年、职务团级以上才准许结婚。

萧南渡刚离开，客厅里的气氛便像冰块遇上春潮，瞬间解冻。雪墨喘了口大气，道：“开宴开宴，我已经前胸贴后背了！”

“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嘛！”青玉笑道，“我请楚爸爸去！”转身出门。

雪墨冲着雪弓喊：“哥，你醒了没有？快下达命令呀！”

史雪弓确实是起死回生了一遭，天性豁达的他马上恢复常态，道：“听我指挥，雪砚雪墨去厨房拿餐具，我跟姬瑜排桌椅。”

雪砚却挽住姬瑜胳膊：“姬瑜和我们一起挑餐具去，也要让她熟悉一下兰畦的大厨房嘛！”

翠姑妈撇嘴道：“姬家花园里的大厨房才实实在在地大呢，可以摆两桌酒席呢！”

姬瑜忙道：“我也只是听爹爹姆妈讲起过，那房子后来做过一时街道工场，全变样了，现在听讲给哪个单位做了办公楼。”

雪弓忙圆场道：“挑餐具嘛，女性眼光比较妥帖对吧？搬桌椅的粗活我包了。”

麦蛾欢快道：“大哥还有我呢！”已动起手来。

雪砚挽着姬瑜，雪墨跟着，三个姑娘笑语间进了厨房。姬瑜道：“哦，这排柚木碗柜‘破四旧’时没被砸掉？太幸运了呢！”

雪墨道：“多亏我哥哥呀，说这里已是红卫兵司令部，把打砸抢的那拨人拦在门外了。”横了姬瑜一眼，你连这也不知道？

雪砚打开第一层柜门，摇摇头道：“看看这麦蛾，毛手毛脚，碗都被她敲得没个成套的了！”便踮起脚打开上层柜门，“哦，在这里了。”

原来上层碗柜里齐整地放着两套精致的餐具，一套是镶金边的薄胎白瓷碗碟，虽未必达到“明如镜，薄如纸”的境界，看上去却也滋润细腻，雍容大雅。平楚前年随中国美协代表团出访北欧，一位外国同行送他的礼物，包装盒侧面印有“Made in China”的字样，显然是借花献佛的意思。在雪墨的印象中，这套金灿灿的餐具家中从来未正式启用过。另一套是史引霄老家龙泉窑烧制的兰花图案青瓷餐具，瓷胎虽不够细腻，却翠绿欲滴，斜签一株五叶攒根单蕊偃抑的兰枝，亦是惹人爱怜。史引霄恢复工作那年，回老家探亲，带了这套青瓷餐具回来，是打算上餐桌用的。也用了几次，青玉看麦蛾洗碗大刀阔斧的架势，生怕她打碎一两件，便到瓷碗店随意挑了几副碗碟，将这套青瓷兰花碗换下了。

姬瑜后退两步，仰头观赏片刻，道：“我建议用这套金边白碗，伯母六十大寿，自然要选些富贵堂皇的餐具啰。”

雪墨道：“我哥没告诉你呀？我妈是兰痴！那年我陪妈回老家，龙泉窑的烧窑师傅请妈随意挑一套餐具，并着重推荐刚研制出的哥窑粉青开片餐具。我妈不为所动，偏挑了这套带兰花图案的。”

雪砚顾及姬瑜的面子，道：“反正今天妈也赶不回来，就用金边白瓷的吧，热闹些。”

雪墨抢白道：“那还有青玉姐呢！”心想：姬瑜不晓得青玉姐的心思，你也忘了呀？

雪砚用手指点点雪墨，笑道：“我晓得，青玉姐最心爱这套青瓷兰花碗，她最怕你们拿出来用，万一不小心敲碎了一两件，就不成套了！”

雪墨晓得是雪砚说得在理，不再吱声，三人小心翼翼取下金边白瓷餐具，白花花金晃晃，十分抢眼。

客厅里，翠姑妈正在给她娘家侄子打电话，史雪弓便指挥麦蛾将那张椭圆的橡木餐桌拉到屋中央。平常史家人都在厨房中的八仙桌上吃饭，雪弓晓得这张橡木桌是父亲的心爱，又叫麦蛾找了块碎花塑料台布铺上。与橡木桌相配套的高背椅只有六把，雪弓让麦蛾把厨房里的方板凳统统搬出来。

麦蛾道：“大哥，别把我算进去，我要端菜的，不上桌坐。”

雪弓道：“你要不上桌，被你姨娘晓得，我得吃‘马’肉了！”

翠姑妈放下话筒，道：“雪弓，给你堂弟留个位子哦，他从五角场过来，脚踏车要骑一个钟头呢！”

雪弓道：“我早就把他算进去了，正好凑成十全十美的一桌。”稍顿，“若是楼上顾医生夫妇和秦叔叔要入席，就有点挤不下了……”

麦蛾忙道：“坐不下，我让呀！”

恰巧青玉推门进来，双手捧着块无框的画板，应声道：“笃定坐得下的，首先，楚爸爸说寿主不到场，他也不下楼了……”

翠姑妈把头摇得像拨浪鼓：“这算哪一出呀？阿翻不坐在上位，这张席哪里圆满得了？不行，我去喊他！”

青玉稍挪身子挡在翠姑妈前面，笑道：“翠姑妈，楚爸爸参加全国美展的作品还没有完工，他是想这两天抓紧赶一赶的。”

翠姑妈声音放低了许多，咕哝道：“不就一餐饭的时间，能耽搁他多少宏图伟业？”

青玉用手肘操了她一下：“有雪弓在呢，再说他今天还带了对象来，这还不够圆满啊？”

翠姑妈晓得，即便自己上楼去喊，阿翻也未必肯给自己面子，趁早落篷收帆，只摇头叹道：“可惜待会儿阿丁诚诚心赶过来，见不到叔叔婶娘了。”

麦蛾眼见得青玉姐轻轻柔柔三言两语就“收拾”了翠姑妈，乘胜追击，故意逗她：“翠姑妈，什么阿丁阿丁啊？”

翠姑妈白了她一眼：“阿丁跟你姨夫姨娘的关系实比你亲多了，青玉姑娘是清楚的，对吧？”

青玉忙道：“阿丁兄长今天来，正好跟弟弟妹妹认个亲，以后嘛，常

来常往，总见得到叔叔婶娘的。”

说话间雪砚雪墨姬瑜三个姑娘分别端着金边白瓷的碗碟调羹进来，往碎花台布上依次排开，只姬瑜多了一句：“台布要是纯白的就更相衬了。”

史青玉稍忖，忙道：“有，有本白的全棉台布，我去取。”便趑进房间，把门边那只樟木被柜上堆着的杂物挪开了。雪砚是晓得青玉姐的心思的，跟了进屋，一把摠住被柜顶盖道：“青玉姐，那块细纱台布是妈妈给你做嫁妆的呀！”

青玉轻轻将雪砚的手推开，一脸影影绰绰的春树暮云，掀开被柜的木盖，徐徐道：“姐要是真要嫁人，还在乎一块台布么？”便从被柜里抽出一只长方形精致的纸盒，盒上还系着奢华的蕾丝带。青玉以她惯常的淡然和坚定解开带子，揭开盒盖，拎住一角往雪砚的床铺上一抖搂，台布烟雾一般地弥漫开来，竟伴有幽香，原来四角饰有芊柔多姿的抽纱兰草图案，真正的一枝青玉半枝妍啊！

雪砚是略知内情的，一丝酸楚掠过，青玉姐莫非斩断了念想？不容分说，青玉便捧着兰草图案的本白台布去了客厅。几个人一起动手，先将碗碟挪去，揭掉碎花塑料台布，铺上这块质地精良的兰草台布，再摆上金边白瓷餐具。对于日常生活并不讲究甚至有点马虎的史家来说，这么一摆饰，可谓是“蓬荜生辉”了！

众人都说好，青玉心算了一番，道：“可取走两副碗碟。楚爸爸不入席了，顾医生和秦叔叔听说霄妈妈不在场，他们也不下来了。”

翠姑妈忙道：“你把阿丁算在内了吧？”

青玉笑道：“怎会忘记？加了阿丁哥，不多不少正好八个人，倒也圆满的。”便撤下两副餐具，吩咐麦蛾务必放回碗柜，顺便带两只方板凳出来。

翠姑妈因娘家侄子即刻到，情绪愈发高涨，拔亮喉咙道：“借我两双手，跟我一道端小菜去。”

姬瑜乖巧道：“姑妈我跟你去。”乐得翠姑妈挽住她的胳膊去了厨房。

雪墨四下寻雪弓，却见雪弓独自团在沙发里，双手举着块油画板，一会儿眯起眼推远了，一会儿又睁大眼挨近了。雪墨恨声喊道：“史雪弓，你倒好，做撒手掌柜了！”

青玉忙道：“哦，那是楚爸爸送给霄妈妈的生日礼物，楚爸爸关照，请大家提提意见。”

雪墨一屁股挤在雪弓身边坐下，从他手中抢过画板；雪砚也凑了过来，斜依住沙发扶手。三个人一时竟都无语，那画板上明眸皓齿英姿勃发的女战士是他们的母亲吗？像也不像！

他们对着画像看了一阵，又相互用眼神询问着，事实上，自他们记事起，他们极少有充裕的时间跟爸爸妈妈亲密接触。印象中，平楚同志总是出差，不是去垦区围海造田，就是到钢铁厂做炉前工，抑或上海岛与守岛战士一起点亮灯塔。而史引霄同志，下班总是很晚，星期天十有八九也是加班。孩子们放学回家，陪伴他们的是唠唠叨叨的奶奶，是殷勤周到的水珠阿姨，是贴心贴肺的青玉大姐。偶尔，史引霄同志下班略早，孩子们尚未入眠，她便会到他们床前一一探视。史引霄同志表达母爱的方式，是正颜敛色而无微不至的询问，考试成绩啦，课堂表现啦，对老师态度啦，与同学关系啦，等等；随后便是循循善诱，谆谆教导。从革命先辈们如何打江山，到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如何堕落成修正主义，再到西方帝国主义如何把和平演变的希望放在我们第三代身上，最后落到年轻人肩上的重大责任，鼓励孩子们树立远大理想，只争朝夕，努力学习。雪砚听妈妈训教最是认真，哪怕困乏了，也努力撑开眼睛，盯住妈妈的嘴巴。雪墨仗着年纪小，听得不耐烦了，便扭着身子，捂住耳朵喊：“妈，这些话我都听了十多遍了，都背得出来了！”史引霄同志虽气恼小女儿的任性，只轻轻拍拍她的面颊，嗔道：“多听革命道理对你有好处！”而他们夫妇最器重的儿子史雪弓，则常常要跟身为区级领导的母亲展开辩论。譬如史引霄同志听讲儿子在学校给校党支部书记提意见，被撤了校团委委员的职，便批评他骄傲自满，目无尊长。雪弓便把脑袋探出被窝，大声背诵毛主席语录：“《毛泽东选集》第三卷第

一千零三页，《为人民服务》中写道：因为我们是为人民服务的，所以，我们如果有缺点，就不怕别人批评指出。不管是什么人，谁向我们指出都行。只要你说得对，我们就改正……”史引霄同志斥责道：“你怎么肯定你的批评就是对的呢？”雪弓接着背诵道：“《毛泽东选集》第三卷第一千零九十七页，《论联合政府》中写道，不惧怕批评和自我批评，实行‘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言者无罪，闻者足戒’，‘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这些中国人民的有益格言，正是抵抗各种政治灰尘和政治微生物侵蚀我们同志的思想和我们党的肌体的唯一有效方法……”史引霄同志决然打断儿子，她晓得自己辩论不过儿子，压低声音焦虑道：“你这孩子，妈是为你好，你这样口无遮拦的，将来要吃亏的。”雪弓调皮地眨眨眼：“妈，都说我脾气跟你最像，是吧？”史引霄同志只有苦笑。

史青玉见弟妹们都不出声，便抛砖引玉道：“过了这么些年坎坷磨难的日子，楚爸爸在艺术上反而越发精粹老到了……”

史雪弓便衔住她话音道：“这就叫作‘风入寒松声自古，水归沧海意皆深’嘛。愈穷则愈工，然则非诗之能穷人，殆穷者而后工也。”史雪弓大学上的是哲学系，又考上“中国古代思想史”的研究生，言词中愈来愈多引用古人圣人语录了。

雪墨操了他一把：“哥，你不要老掉书袋子，就直接亮观点，好不好？你说爸画得像不像我妈呀？”

雪弓依然顺着自己的思路说下去：“古人对绘画艺术早有精到的论述，东坡居士说，画竹先得成竹于胸；画竹高手郑板桥却道，其实胸中之竹并不是眼中之竹，手中之竹又不是胸中之竹，意在笔先，趣在法外也……”

雪墨两手捂住耳朵道：“好了好了，哥，现在不是听你设坛讲经的时候。你不说我说，我看这画像神情倒更像雪砚呢！”

雪砚忙接口：“哪里呀，当然是像我妈的啰……”斟酌着词句，“不过，妈比画像中的女战士更庄重，更刚毅，更丰富，更、更有沧桑感……”

青玉含笑道：“你们得看仔细了，依画中女战士的衣着来判断，楚爸爸画的一定是四十年前他在海边盐滩上见到的女武工队长史引霄哦！”

雪砚雪墨对望了一眼，大姐一言点醒了她们。她们多少听说过父母相识而后相恋的故事。一九四三年初，日本鬼子向苏北根据地发动梳篦式的大扫荡，局势十分严峻，主力部队暂时撤退，军区一大批文化干部大都分派到区县地方武装“打埋伏”。鲁艺工作团美术教员平楚同志急匆匆赶往茌园子区武工队报到，便在古淮河入海口的大片芦苇荡中见到了风骨秀爽英气逼人的史引霄同志。平楚怎么也想不到区武工队长竟然是位身量瘦弱的女同志，呆愣着。史引霄劈面问道：“会使枪么？”平楚摇摇头。史引霄手掌一挥：“不会，抽空跟战士们学！”便将一把驳壳枪递到他手中。

史雪弓一拍大腿站了起来，立在画板跟前，沉吟道：“始知丹青笔，能夺造化功。原来，在爸爸心中，妈妈四十年不老，一直如此英俊俊美，爸爸是用浪漫主义的手法来处理现实主义题材！”

雪砚合掌叹道：“爸爸用这样一幅肖像送给妈妈做生日礼物……太令人感动了！”

雪墨也跳起来，：“挂起来，挂起来，让妈妈一踏进家门，第一眼就能看到它！”

于是几个人找钉子寻绳子，七手八脚地把画板悬在东墙上了。

翠姑妈和姬瑜一人托着一只搪瓷托盘走出厨房，托盘上叠床架屋堆满了菜碟。翠姑妈颇为得意地吆喝着：“上菜啰！”便撞开了客堂间的门，一眼就看见了那幅肖像。

翠姑妈急赤白脸叫起来：“挂张像干什么？是做生日，又不是做七啰！”把托盘往餐桌上一放，便要去取肖像，被雪墨拽住了。

“翠姑妈，这是我爸送给我妈的生日礼物呀！”雪墨晓得翠姑妈只服帖她的阿翻弟弟。果然，翠姑妈马上偃旗息鼓，仍咕哝了句：“送什么不好？奇出怪样，送张画！”便指挥麦蛾和姬瑜，将菜碟荤素间隔着在餐桌上铺排开来。

这时候门铃悠扬轻快地唱起来，翠姑妈专注在小菜的摆饰，竟然忽视了铃声。雪墨冲着雪弓：“哥，你腿长，开门去！”雪弓身子不动嘴动：“雪墨你身轻如燕，开门去！”雪墨便去拖雪弓，雪砚瞥了他们一眼，转身去开大门了。

少时，雪砚趑回客厅，道：“翠姑妈，有人找你，是个老头，怪里怪气的，我不敢让他进来。”

翠姑妈先是一呆，即刻叫起来：“哎呀，是阿丁，是你们的堂阿哥呀！”小跑步风一般旋了出去。

客厅中一千人都活络起来。向来稳重的雪砚惊惶道：“是堂哥呀？方才我还尊称他大爷呢！”

青玉浅笑道：“你们忘啦？翠姑妈说过，楚爸爸宁波老宅里的大哥同奶奶差不多岁数嘛。今天，翠姑妈请上门的这位堂兄，说是李家长房小孙子，那就是大伯父的小儿子。听讲他是大伯与舞女的私生子，不受待见，所以没有随大伯父一家去南洋。毛估估嘛，他也总该有四五十岁年纪了吧？”

雪弓张开双臂伸个懒腰道：“我总算好将‘大哥’这顶桂冠脱下来了，负担轻多了。”

雪墨朝他皱眉噘嘴：“那位堂哥他可是姓李哦！在我们史家，你还是大哥，你休想逃脱责任！”

姬瑜自始至终不开口，只是笑，将绛色的嘴唇抿成一叶扁舟。她喜欢这里的氛围，没大没小，嘻嘻哈哈。

翠姑妈用力推开客厅门，喉咙梆梆响：“来来来，都来认认亲，一笔写不出两个李字，天下无不是的父母，世间最难得者兄弟嘛！”

这一堂人齐刷刷将目光投向翠姑妈身后，背阴处，立着一位看不清眉目的男子，醒目的是他一头垂肩的银发，这才叫人判断不出他的年纪。待翠姑妈拽着他走进客厅，煞白的日光灯将他面容上的高岸深谷暴露无遗。雪砚用手指戳戳雪墨的腰眼，附在她耳畔叹气般道：“跟你倒真

是有点像呢！”雪墨用胳膊肘狠狠地反戳了雪砚一下。

翠姑妈笑得一张团脸就像南翔小笼包子，都是细褶子，道：“他就是你们大伯的儿子，正宗姓李，叫李沫丁。”扭头伸出胳膊一一点到，“阿丁，来认认小爷叔的公子千金，雪弓、雪砚、雪墨。”故意省略了姓氏，又一把将姬瑜拖到人跟前，“阿丁，还记得姬慎之姬老板吗？这就是她的小千金噢！我们雪弓眼光多准呀。”姬瑜笑着略略欠了欠身。轮到青玉，翠姑妈语气含混起来：“这位青玉姑娘嘛……”

史青玉笑盈盈伸出一只手掌，落落大方道：“我叫史青玉，是霄妈妈的养女。”

李沫丁即伸手与青玉握了握，他穿了件深灰色隐条直贡呢盘扣对襟衫，袖管卷起两寸余，露出本白的塔夫绸夹里，稍过谦恭地道：“青玉姐，小弟白丁在彭浦新村小学教小朋友画画。”

翠姑妈纠正道：“阿丁，你要比青玉姑娘年长好几岁呢。”

李沫丁仍谦恭道：“称呼不关年龄，我老早就听讲青玉姐的身世，十分敬仰。尊者为大嘛！”

雪弓横插进来，喊着“阿丁哥”，顺便在对方肩胛窝里捶了一拳。雪砚雪墨也依次打了招呼。握过手后，雪墨咬着雪砚耳朵嘀咕道：“他的手指甲哪能留得那么长？把我的手心都抠痛了！”雪砚轻轻踩了下她的脚尖。

李沫丁弯腰去脚边旅行袋里取东西，雪墨哪里憋得牢，坏笑道：“翠姑妈，阿丁哥哥说他叫白丁，他怎么也不要老祖宗的姓氏啦？”

翠姑妈一时愣住，李沫丁直起腰身道：“白丁是我的艺名，户口簿上仍是李沫丁。”

雪墨仍不罢休，追问道：“阿丁哥，你教的学生，他们喊你李老师呢还是白老师？”

李沫丁笑了，笑容跟他的垂肩白发相称，好像是戴了面具，或者是

戴了假发套，他道：“雪墨小妹很有幽默感哦！学生们都喊我白老师，我在学校里用的是艺名。”

雪砚屏住笑，道：“阿丁哥哥你别理她，她就会捣蛋！”

李沫丁早已收拾了笑容，将手中一只印花桑皮纸包着的盒子恭恭敬敬递给翠姑妈，“小娘娘，这是我特为托朋友从香港带过来的油画颜料，小爷叔一定派得上用场。”

翠姑妈捧过盒子，道：“阿丁啊，亏得你还真是摸透你小爷叔脾气，他吃的穿的都不在意，独独对笔啦颜料啦纸啦讲究得要命。只是他今朝……”求助地望住雪弓，雪弓耸耸肩胛，扭头看青玉姐。

青玉姐缓言道：“楚爸爸要赶着完成送全国美展参展作品。停顿了十多年，重新举办全国性的展事，这对楚爸爸来说，十分重要。所以……”

李沫丁忙道：“我晓得，对于艺术家来说，没有比艺术更要紧的事了。小娘娘，你代我转交给小爷叔。如果他用得上手，尽管跟我说，我能托人买到的。”

翠姑妈啧啧道：“难为阿丁想得周到！”

李沫丁又从旅行袋中摸出一只黄花梨木盒，团圈雕着葳蕤的兰叶，十分精巧。见众人目光俱被此吸引，他愈是谦恭道：“这是我送给小娘娘的生日礼物……”

雪墨抢白道：“哦哟，什么金银珠宝吧？史引霄同志不会要这些东西的，不批评你一个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就算你阿丁哥运道了。”

李沫丁道：“雪墨小妹，你猜错了，并不是金银珠宝饰品。”他眼珠子意味深长地在周遭疑惑的目光中笃悠悠地兜了一圈，用长指甲修整得匀称洁净的大指、食指和中指优美地扳开盒盖上的黄铜锁扣，吧嗒打开了盖子——原来盒子里整整齐齐码放着一套青翠碧绿的麻将牌！

雪弓“哇哈”叫起来，笑道：“阿丁哥你这个生日礼物别出心裁哦。”盯住两个妹妹，“星期天，我们正好凑一桌，陪妈妈摸两圈，帮她

松松脑子。”

雪墨翻他一个白眼：“我打不来麻将的！”

雪弓道：“你那么高智商的人，两圈摸下来就学会了嘛。”

“我才不学呢，玩物丧志！”雪墨边说边瞟了李沫丁一眼，“先问问姬瑜，她批准不批准你搓麻将？”

雪弓因道：“小妹你的观念太偏窄了。麻将局变幻莫测，有战略有战术，有博弈有胆量，有智慧有趣味。你不晓得啊？姬瑜是麻将高手呢！”一胳膊挽住了姬瑜的肩膀，气得雪墨拿背脊对住他们俩。

雪砚道：“你们先别争麻将的利弊，要紧的是我们史引霄同志星期天能不能休息？有没有空乐享天伦来搓麻将？”

翠姑妈从李沫丁手中接过黄花梨盒子，嗔道：“这么贵重的东西，哪里是给你们日常玩的？欣赏欣赏，留作纪念！”转身问李沫丁，“阿丁啊，这太让你破费了！一盒子翡翠麻将，要多少钞票啊？”

“小娘娘，这不是翡翠，是青瓷，并不破费多少的。”李沫丁的眼珠躲在眼眶斜角落里，悄悄观察着众人的反应：翠姑妈圆脸拉成椭圆，其他人并无多少转容，只青玉大姐痴呆呆盯住黄花梨木盒，似欲扑将进去！他便愈是谦恭道：“小婢娘不是被造反派没收了一副青瓷麻将吗？近几年，浙江龙泉那边渐渐恢复了烧窑。我特为去了趟龙泉，挑了这副青瓷麻将，当然及不上老货，聊胜于无吧。”

久未出声的史青玉突然跨前一步，与李沫丁仅咫尺之内，急促问道：“你从哪里听到霄妈妈遗失麻将的事情的？你怎么晓得装麻将的盒子是兰花图案的？”

李沫丁稍稍朝后仰了仰身躯，沉吟片刻，便道：“不瞒青玉姐，小弟闲时爱逛文庙，收点小玩意。听文庙街上流传的，有人来打听装在螺钿兰花图案盒中的青瓷麻将，并且……还指着小婢娘的名字呢。”

史青玉不容分说，一把从翠姑妈手中捧过黄花梨木盒。翠姑妈猝不

及防，怔住了。旁边雪弓他们几个，从未见青玉姐这般失态，疑惑地互相望望。

史青玉将木盒抵住胸口，腾出一只手翻拨盒中的麻将，青瓷相碰琤琤作响，扣人心弦。众人都不晓得素来端雅稳妥的青玉姐为啥对李沫丁送来的麻将牌这样紧张，一时大家都盯着她。不一会儿，青玉翻出了一张花牌，吁了口气，面孔上的线条立马松弛开来，浅笑道：“这不是霄妈妈遗失的那副牌！霄妈妈那副牌独独少了梅兰菊竹中的兰花牌，这副牌却是齐全的呢！”便将手中的花牌递给众人看。

雪砚内秀，心思绵密，喜好推理。拿着那张花牌看了看，沉吟道：“青玉姐，倘若有人得了妈妈那副牌，补了这张兰花牌呢？”

史青玉缓缓摇头，道：“霄妈妈的那副牌，青得很厚，很重，像千年古潭水；这副牌，青色明丽透明，像春天的池塘……”

一旁李沫丁很娴雅地笑笑：“去龙泉那边，这样青瓷麻将普通商店都有卖，只不过根据烧窑的技巧，价钱落差蛮大的。以一盘雀窑出的货最为昂贵。我这副牌，是托朋友到雀窑定制的，比一般商铺里的略高一筹。还是那句话，肯定不能与小婢娘从前的老货比。”

翠姑妈因这副牌并非价值连城，便有些扫兴，脸上的笑纹也折损了许多，咕哝了句：“哦哟，钞票如粪土，情义值千金嘛。阿丁有这份心便是好。”又叮嘱道，“青玉姑娘，这副牌你收好了，回头交给他小婢娘时，总要帮阿丁美言几句的。”

青玉仿佛从梦中醒来，左右看看，得体地点了下头。她仔细地将那张兰花牌归拢，合上盖子，摁紧锁扣。

麦娥使劲拽了下翠姑妈的后衣襟：“菜都要凉了呢！”

翠姑妈连忙把笑纹撑满整张面孔，放开喉咙：“好了，好了，吃饭吃饭。”又道，“雪弓，你是长子，今朝你爹娘不在，你便坐上位了。”

雪弓呵呵道：“姑妈，你是长辈嘛，当然你坐上位啰！”

翠姑妈心里受用，那笑纹簇成怒放的龙爪菊，道：“我一个不知天文地理的家庭妇女，哪里好坐上位哟！”脚步却慢慢往中央挪着。

雪墨眼珠骨碌一转，亦大声道：“我建议，今天是为史引霄同志六十大寿而摆的宴席，她人虽不到，上位得给她留着呀！”

雪墨这么一说，众人纷纷赞同，翠姑妈的脚定住了，尴尬道：“雪墨到底当记者了，做事情周全得很。”

雪墨生怕翠姑妈再想出其他鸠占鹊巢的主意，索性动手排兵布阵，在面南的上位摆了两副碗碟，道：“这两个位子给史引霄同志和平楚同志留着！史雪弓，你是长子，右首顺序两位你跟姬瑜姐坐；平雪砚，你挨着姬瑜姐坐，你们是老同学嘛。”

雪砚却担心雪墨任性怠慢了客人，抢着道：“那左首顺序就应该是阿丁哥和翠姑妈了，对吧？”雪墨恼恨地瞪了她一眼，雪砚不理睬她，笑道：“平雪墨，你就挨着翠姑妈坐吧？”

雪墨板着脸道：“我总归坐你旁边的！”

史青玉便道：“我坐翠姑妈下首，麦蛾坐我边上，不就顺受了吗？”

于是众人依次入座。

青玉盈盈笑道：“我们准备了啤酒，红葡萄酒，各取所好。噢，还有花雕，原是为楚爸爸准备的……”

李沫丁抬了抬手道：“我来花雕吧，几年陈的？”

雪墨鼻子里“哼”了一声，青玉平和地回答：“这个嘛，我也没注意。平素楚爸爸熬夜，会喝几口，并不讲究的。”又道，“麦蛾，去热一壶花雕，专给阿丁兄弟。”

众人各自斟上酒。雪弓是啤酒，雪砚雪墨俱是红葡萄酒，青玉原是滴酒不沾的，只倒了小半杯红葡萄。翠姑妈道：“我随阿丁一起喝花雕吧。”

待麦蛾烫酒回转来，替翠姑妈和阿丁斟满了，自己也斟了半杯花雕。青玉道：“雪弓，你代楚爸爸霄妈妈说几句嘛。”史雪弓便擎着酒杯站起来，啤酒的气泡溢出杯沿，他用嘴凑上去抿了一口，刚要发表演说，客厅的门上嵌着的镂花毛玻璃被很有节奏地叩响：“笃笃，笃笃笃，笃笃笃……”

好几个人同时问：“谁呀？”

翠姑妈兴奋道：“一定是阿翻，他晓得阿丁要来的！”

麦蛾离门最近，连忙去开门，门口站着的却是二楼东首的顾观我医生及妻子杜蘅，侧后还站着住在假三层上的秦汝贞。青玉一怔，他们不是讲好不入席的吗？那边雪弓已经离座迎上前，恭敬道：“顾医生，秦叔叔，刚好，我们还没有开席。麦蛾，再去搬两张凳子。”

顾医生连连摆手：“不客气不客气，我们夜饭吃过啦！”

史家人都晓得顾观我医生是有恩于史引霄的。在五七干校的时候，史引霄劳累过度引发胃大出血，多亏顾观我夫妇悉心治疗调理，才捡回了一条命。并且顾医生还开出病况证明书，证明史引霄的身体已不适合大田的劳动。顾观我医生是区中心医院的内科主任，他妻子杜蘅是妇科大夫，他们开出的证明书是很权威的，造反派这才将引霄从大田调到缝纫组。史引霄每每遇到顾观我，总是双手作揖道：“顾医生，这辈子我欠你一条命哦！”

雪砚雪墨也配合雪弓力邀顾医生夫妇和秦先生入席就座，顾医生笑脸和尚一般哼哼哈哈推辞不得，他妻子杜医生便笑道：“雪弓雪砚雪墨，你们不晓得，顾医生死板得很，三餐饭必须准点吃到肚子里去，我们六点钟就吃好晚饭了呢。”顾医生连忙附和道：“真的，我真的吃饱了呢。”杜医生接着道：“我们下来，是给史区长送生日礼物的呀！”说着便将手中塑料袋举起来：“这是一瓶药酒，顾医生针对史区长的身体，精选了五种药材，用一罐十年酿的绍兴女儿红浸泡的，不值几个钱。史区长每日临睡吃一小盅，对她身体大有好处呢！”说着便将罐子塞到史雪弓手中。

雪弓凑上去闻闻，夸张道：“好香哦，顾医生，我能不能馋上一盅？”

“雪弓，药酒不好乱喝的呢，你真喜欢，顾医生另外给你选些强筋壮骨的药来浸。”杜医生像哄小病人似的对雪弓说。

这时，一直缩在顾观我夫妇背后的秦汝贞终于往前跨上一步，道：“我也有礼物送给引霄同志……”他的嗓音低哑而有浓重的鼻音，并且有一股刺鼻的烟味随着这声音弥漫开来。翠姑妈连忙后退两步，手掌还在鼻底下挥了两下。史青玉凌厉地横了翠姑妈一眼，走到秦汝贞身边，扶住了他的臂膀道：“秦叔叔，你腿不方便，还亲自送下楼干吗？方才交给我带下来就是了！”

这位秦汝贞也算是史引霄的老战友了，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〇年间，他们都在皖南云岭新四军军部教导大队学习。一九五〇年代后期，他们又在华东局政法部共事，不过那时史引霄是干部处副处长，秦汝贞仅是一般工作人员。那段时间秦汝贞经常造访史引霄，为自己不公平的级别待遇向她这位干部处副处长申诉。史青玉记得，当时她还是高中生，开始，对这位面色青灰，神情忧郁，走路高低不平的秦叔叔有点害怕以至厌恶，后来听霄妈妈讲述了他的遭遇，心中陡生敬意，并且还产生了家人般的亲近感。原来秦汝贞在皖南事变的突围中不幸被捕，关在上饶集中营。在一次国民党对共产党顽固分子的清洗中，他与二十几位战友被押上山林中的刑场。他因腿骨中弹先倒下，战友们的尸体将他层层掩盖。两天后，他被暴雨浇醒，拖着伤腿爬出山谷，在老百姓家里养好了伤，又千辛万苦到苏北找到了组织。然而，他这段从屠杀中侥幸存活的经验一直遭到种种质疑，以至于他这个一九三九年就入党的老革命，至今仍只是个科级干部。

秦汝贞吭哧吭哧咳了两声，道：“古人云，千里送鹅毛嘛，礼轻人意重。”将右手从身后抽出，原来手中握着一个卷轴。青玉顺手接过来，解开细绳：“雪砚，来，帮下忙。”于是雪砚双手捏住酱红的轴头缓缓展开卷轴，竟是满目龙飞凤舞的墨迹横扫三尺素笺！史青玉叹道：“秦叔叔，听霄妈妈说起你离休在家练起了毛笔字，不想已到这般出神入化的境地了！”秦汝贞灰扑扑的脸膛蓦地亮堂了一瞬，他仍是用低哑带鼻音的腔调

念道：“衙斋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念罢，稍停，又道，“引霄同志现在是一区之长了，将这首郑板桥的题画诗送她，互相勉励吧！”意犹未尽地“唔”了一声，却又无语了。

青玉连声谢谢，与雪砚一起将字轴卷起，道：“秦叔叔，我们一定将它转交给霄妈妈，包括你的心意……”总觉得还应该说点宽慰的话，却又无从说起。

于是顾观我医生便道：“老秦啊，礼物送到了，我们也好撤了，不要打扰他们的聚餐了。”

史青玉问道：“秦叔叔，怎么爱仙没陪你下来？我送你上去吧。”杜蘅道：“青玉呀，有我和顾医生在，你还担心秦叔叔回不了家？”秦汝贞一辈子没有讨过老婆，史青玉几次要替他介绍对象，他只一句话：“何必拖累人家？”史引霄便通过区民政局找了个钟点保姆来照顾秦汝贞的生活。她叫余爱仙，丈夫早年病逝，两个儿子都已参加工作。闲着也是闲着，赚一份薪水总是好的。

待顾医生夫妇和秦汝贞的身影在楼梯拐弯处消失，众人回转客厅，按原先的位子坐定，不知为什么，方才饱满充沛的气氛像兑了白水的酒，寡淡无味起来。翠姑妈急了，喝道：“雪弓，你方才要讲的贺词呢？不要咽到肚子里去，吐出来呀！”

秦汝贞的出现，引起史雪弓思绪澎湃，一时转不回来。身旁的姬瑜拿起啤酒瓶，贴着杯口，徐徐地将他的杯子斟满，只盈盈含笑看住他。雪弓不饮自醉，站起来，清了清嗓，呵呵一笑，道：“大家把杯子高高举起来，为我们不辞劳苦克尽厥职的史区长，为我们公正无私光明磊落的引霄同志，为我们豁达大度古道热肠的母亲，还有和她同甘共苦相濡以沫的父亲，干杯！”

小贝十分准确地将车停在一座石库门黑漆大门前，车头不前不后与条石框齐线，并不妨碍大门的开关。他扭头轻轻招呼道：“史区长，姚主任家到了。”

史引霄激灵睁开眼，她哪有片刻的休眠？闭着眼只是便于思考，便揉了揉身边的南渡：“到了，下车吧。”南渡装模作样揉了揉眼睛，还打了个哈欠。其实她也没有睡着，闭着眼是掩饰对引霄阿姨的愧疚。

史引霄下了车，又探身车窗对小贝道：“别等我们了，估计一时回不去的。你赶紧回家，不要让夏妮急出心脏病来。”

小贝犹疑道：“那明天……”

史引霄挥挥手：“明天休息天，你老老实实在家陪夏妮！”

南渡也把头探进车窗：“小贝你放心，有我在呢。我会陪引霄阿姨坐公交车回家的。”

小贝心一咯噔：看来自己“文革”中揭发史引霄不会乘公交车的“罪状”流毒还很久远呀！连忙将车窗摇起来，生怕撞上史区长精亮的小眼珠。

一般石库门房屋那条石门框黑漆双开门板的正门总是紧闭着，住户日常进出大都走灶披间的后门。姚家是这条弄堂里唯一大门洞开的人家，街坊邻居都晓得，姚主任的丈夫解九江是位战斗英雄，淮海战役时被炮弹炸丢了一条腿，现在出出进进必须坐轮椅。

姚主任的儿子参军前，找人铺设了一条水泥道，从前厢房门口穿过天井直到大门外，这样，父亲便能自己操纵轮椅自由进出了。

史引霄抬手刚要摁门铃，却犹豫了。抬腕看一眼表，已是黄昏时分，难不成让解九江坐着轮椅出来开门？

南渡下意识推了下门，道：“引霄阿姨，门没上锁！”便试着推开了大门，门轴吱扭扭的声音，在这沉寂的深夜显得悲怆而凄迷。

“阿哥转来啦？”房里传出人语，像极了姚秀琴，史引霄蓦地起了一身鸡皮疙瘩：“阿琴？……”随着客堂间木格子门咕吱打开，灯影中显现出一个修短合度的身形，史引霄长舒口气，捂着胸口道：“秀帘是你啊……”

“史引霄你总算来了！”姚秀帘急步跌了出来，两个人就抱在了一起，姚秀帘捏紧一只拳头拼命捶着史引霄的肩背，史引霄只能轻轻拍着她的腰身，连连道：“对不起对不起，我接到消息先去了现场……”

南渡杵在她俩旁边，不晓得扶哪位好，道：“姚阿姨，引霄阿姨晚饭一口都没吃，今天原是她……”啪！被史引霄一巴掌打断了。

史引霄道：“秀帘我们进屋去说好不好？这里穿堂风钻到人骨头缝隙里去了！”

于是两人搀扶着进了堂屋，劈面便是一幅六寸大小的姚秀琴的大头像片，周围重叠着十几只花圈花篮。

史引霄眼睛模糊起来，吭哧了一声，道：“灵堂都布置起来了！”

姚秀帘眼皮肿得撑不开，声音里满是疲惫与苦涩：“一时三刻到哪里去放大照片？这张照片还是去年她得了优秀党建工作者的称号，区里要布置光荣榜，派人来给她照的。我从橱顶上翻了出来……是解九江告诉我的。”

史引霄又是一阵钻心的痛，她记得去年在区工人文化宫的大礼堂里，还是自己给姚秀琴颁的奖。这么好的一个基层干部，这么好的一个人！她看见照片下的条几上放着香与香炉，便上前点了三炷香，插入香炉，又恭恭敬敬朝姚秀琴的照片鞠了三个躬。南渡照模照样点了香，鞠了躬。

姚秀帘盯牢南渡，狐疑地问道：“是卞璟如的闺女吧？怎么又回花园弄堂啦？”

南渡忙道：“姚阿姨，我回上海了，跟妈一起，住在天山新村。”

史引霄此刻没心情解释萧南渡的前因后果，便问道：“解九江睡下了吗？他情绪……如何？”

姚秀帘朝东厢房抬了抬下巴：“恐怕是不会睡的。街道居委会都来人了，他们警备区也派了人来，生怕他扛不住。都小看他了，没掉一滴眼泪……不过，也没说一句话，跟个哑巴似的。”

史引霄便过去，轻轻推开厢房虚掩着的门，却见解九江坐在轮椅里，面朝床铺背对着门，纹丝不动，岩石一般。那床铺，有太多姚秀琴的信息，整洁，素朴。民光牌细纱蓝格子床单平坦得没有一丝褶皱，枕头上盖着印有白莲花样的枕巾，四周安静地托着一圈荷叶边，像煞一对恬淡通脱的并蒂莲。史引霄仿佛看见姚秀琴清早即起，收拾房间，洒扫庭院，端整好丈夫的早餐，随后方精神抖擞地出门上班。

“老解！”史引霄喊了声，她的声音像撞在崖壁上被弹了回来，“解九江同志！”史引霄更加重地喊道，依旧没有应答，好一似风不吹，影不动，人迹灭。

姚秀帘扯扯她的后衣襟，叹息道：“算了，让他独自跟阿琴待着……”

她们俩无奈退出厢房，掩上房门。史引霄感觉到胃在抽搐，便撑着八仙桌边在方凳上坐下了，问道：“红旗在部队，要想法子告诉他。打加急电报？要么明天找武装部想想办法？”

姚秀帘道：“已经通知他了，是警备区司令部通过军线找到他的部队的，大概明天就会起程回来。”看看史引霄煞白的面孔，紧着道，“你也别在这里熬着了，回去还好睡几个钟头！”

史引霄摇摇头：“这时候公交末班车怕没了吧？我已打发小贝回家了，本来就打算给阿琴守灵的。”又道，“你找几块饼干出来，我往胃里填点东西进去就好了。”

姚秀帘砰砰地开橱门找出一只印有万年青字样的饼干罐子放在史引

霄面前，皱紧眉头嗔道：“你这个人，就是英雄主义改不掉，当区长了不得了？生怕别人不晓得你有横槊赋诗的本领？就可以这么作贱自己的身体？”

史引霄早就习惯姚秀帘的数落了。少年时代在蚕桑学校挤一个被窝时，只比史引霄年长两个月的姚秀帘就爱对她管头管脚的了。这一刻史引霄便由她啰唆，自顾开了饼干筒，夹出一片塞进嘴巴，又夹了两片递给南渡，南渡慌忙道：“引霄阿姨我不饿，你多吃点。”

姚秀帘却道：“少吃点，我阿哥方才去隔壁弄堂口的夜宵店买小馄饨了，岂不比这饼干适胃？”

史引霄小眼珠嗖地一闪：“哦，姚秀璋他也来守灵啊？”

姚秀帘幽声道：“阿琴是我阿哥的开心果，阿哥心里犯堵的时候就要找阿琴说话，阿琴三言两语就能让阿哥心宽畅起来……”

正说着，听得一声：“小馄饨来啰！”门便砰咚撞开了，随夜风卷进的却是一位玲珑窈窕的姑娘，手提一只竹篮，竹篮中放着一只钢精锅子。喊声道：“大姑妈，快去拿碗来……”忽然发现屋子里有客人在，吐了下舌头，将竹篮放在八仙桌上，浅浅一笑，转身去灶披间了。

姚秀璋随后踏进门，乍见史引霄，一怔，随即便扑向前，两双手紧紧握住。

“老姚，千万要节哀呀！身体怎么样？”史引霄频频摇撼着他的手。

姚秀璋一头白发，宽额窄面，嶙峋如巉岩，先在喉口呼噜呼噜翻滚了几下，哑壳壳吐了出来：“真该我代阿琴先去了的，她这么火辣辣热腾腾的身子，说没就没有了呢！”精瘦的身子像张弓般弯曲成弧形。

姚秀帘搀扶他坐下，道：“阿哥别再说这样的话，你要好好活着，阿琴在天之灵方能安心！”

姚秀璋喉咙口呼噜呼噜翻滚得更厉害了，他的一只手捏着史引霄的手始终没有松开，像抓住救命稻草一般。

那位玲珑窈窕的姑娘捧着一擦小菜碗从灶披间出来，乖巧道：“大姑妈，叫大家都来吃夜宵吧，我多买了两份，足够的。”言毕，特地朝史引霄送了一个讨好的微笑，史引霄一直望着这位赏心悦目的姑娘，总觉得似曾相识。这一瞬间突然明白了，道：“哦——这是紫缙呀，转眼间大姑娘了，我一时都没认出来呢！”

姚紫缙含住一个意味深长的笑，道：“我可是第一眼就认出你引霄阿姨了！引霄阿姨太厉害了，几乎全票当选为区长，把我妈甩下十万八千里呢。三大报都作了报道，哪个不知，谁个不晓哇！”

史引霄听着姚紫缙的恭维话，却听出了讥讽和怨尤，当然是从余芳菲那里收受来的啰！她不知该对这个姑娘热络点还是客套点？此刻她又最羞于提起全票当选区长的事，不过年余，工作中就出了这么大的纰漏，难以向全区人民交代啊！

姚秀帘见史引霄沉默无言，便横了姚紫缙一眼，当着阿哥的面又不便斥责她，只道了句：“公道自在人心嘛！”顺手舀了一碗小馄饨，“紫缙，给你小姑夫送去，他不吃，你就放在他手边的床头柜上好了。”

紫缙应道：“大姑妈你放心，我会哄小姑夫吃的。”便端了碗，凌波仙子般盈盈走去东厢房了。

姚秀帘叹道：“近几年就发现这孩子跟小时候不一样了！”一边替姚秀璋和史引霄各盛了大半碗馄饨，放到他们跟前。又舀了一碗，目光投向许久不出声的南渡。南渡向前道：“姚阿姨，你吃吧，我自己来！”取了一只碗只舀了浅浅半碗，退至墙边椅子上坐下。姚秀帘，姚秀璋和史引霄三人围坐在八仙桌边上，一时都无语，只有调羹舀馄饨时撞击碗壁的琤琮声——姚家的厨具都是十早年代的老货，听着特别清幽脆弱。

吞下两只馄饨，姚秀帘又拾起方才的话头，道：“多半是因为近来跟她母亲走动得勤快起来。”眼角悄悄瞄了下姚秀璋，姚秀璋好像整张脸都埋进馄饨汤中去了，姚秀帘便道，“你说阿哥平反后，落实政策，房子也换大了，紫缙非要外面租房单住，说是离单位近，也近不了几脚路，倒是与余芳菲贴隔壁弄堂了！”

史引霄心也咯噔了一下，并不露声色，因问道：“老姚你独自生活，有什么困难？要不要请个保姆？”

姚秀璋从碗中拔出面孔，暗哑道：“四肢健全，我还不是个废人吧？”又呼噜了几下，“再说萦缇隔三差五回来看我的……我倒担心的是他！”扭头朝东厢房睨了眼。

姚秀帘为难道：“我也没法子长久搬过来住呀！”

史引霄拍拍她的肩胛，她是最晓得姚秀帘的难处的。姚秀帘曾经有一段短暂而甜蜜的婚姻，丈夫是出色的化学工程师。一九四九年，国民党撤离大陆，秀帘丈夫奉命去了台湾。两年后，由于叛徒出卖，中共台湾地下党遭到灭绝性的破坏，秀帘丈夫因之壮烈牺牲，却因种种原因不能公布于众。秀帘得知惨讯，悲痛欲绝，为了瞒住婆母，只得强忍悲痛不露声色。改革开放后，两岸开始通了音讯，婆母一直催秀帘通过台办联络儿子。秀帘只好自己写了信托人带到香港寄回来，说是她儿子在台湾已另组家庭，有了儿女。为守这个谎言，秀帘自己竟再不嫁人，悉心服侍照顾年迈的婆婆。

史引霄此时已思虑成熟，道：“解九江以后的生活你们不用操心，他是英模，区民政部门一定会妥善解决的。第一步，可以跟警备区协商，能不能让老解住进部队的干休所？第二步，请警备区与云南边防部队交涉一下，把红旗调回上海，可继续当兵，也可转业。你们看呢？”

“红旗哥哥要调回上海了？”姚萦缇正出厨房，听到最后一句，欢喜问道，“什么时候到家呀？”

姚秀帘道：“你引霄阿姨就这么一说，八字还没一撇呢！”

姚萦缇便道：“一区之长发话了，还有办不成的事吗？”

史引霄极不喜欢姚萦缇说话的口气，这和小姑娘青春亮丽的外貌极不相称。却因她是姚秀璋的女儿，且又青娥素女般的年纪，故也不便表露什么，只当风过耳。见她捧着只空碗，借机岔开话头：“萦缇你小姑父把馄饨全吃下去了？”

紫缙眉飞色舞道：“我跟小姑父说，这馄饨是小姑妈亲手剥馅擀皮子做的，小姑妈要看着你吃光它。小姑父闷声不响，一只一只，一气把它吃完了！”

姚秀帘长长吁了口气：“这小馄饨哪里及得上阿琴做的呢？”说着看向姚秀璋，“阿哥你说呢？”姚秀璋只呼噜了几下，表示赞同。姚秀帘又道：“紫缙呀，你小姑父一直夸你心巧聪明，哪像红旗哥哥稚鲁拙讷。”随即幽幽地却是很着力地剐了姚紫缙一眼，“你到这个家来的时候不满周岁，红旗哥哥刚过了周岁。你小姑妈产后虚弱，回了奶，请了个奶妈。是小姑妈定下了规矩，首先喂你，你吃饱了，方去喂红旗。你想想，乳汁精华都先被你吸收了呀！”

五十年代中期，姚秀璋因受潘、杨案的牵连被捕入狱，余芳菲随即与他“划清界限”而离婚，并调往北京工作。余芳菲在离开上海前将八个月大的小紫缙留给了姚家。姚家两姐妹争着收养阿哥的亲骨肉，姚秀琴便对姚秀帘道：“阿姐，你把紫缙留给我哟，你晓得的，我一直想要个女儿，结果养了个光榔头。再讲，养一个小毛头和养两个小毛头多不了多少事，你有空啊，也好常过来陪陪他们嘛！”姚秀帘自己没生养，带小孩无从下手，便就同意把小紫缙放在妹妹家里，她自己每个月硬把一半的工资塞给秀琴。

姚紫缙扭着身子道：“哎呀大姑妈，你不要老揭人家的短呀！”便哧哧地笑了一阵。

靠墙坐着的南渡，在姚紫缙矫揉作态的笑声中很不自在，便立起身，到八仙桌边收拾了碗匙，端去了灶披间。姚秀帘想阻止她，史引霄道：“你就歇会儿吧，南渡也是在广阔天地里锻炼过的人。”

姚秀帘终于忍不住，问道：“她不是嫁给陈时模的儿子，扎根老区干革命了吗？怎么又回上海了？”

史引霄鼻腔里喷出股闷气，瓮瓮道：“离了！”

姚秀帘吃惊地张了张嘴，一巴掌捂住了，没出声。定定地看住史引霄，少时才道：“你宽宏大量，又认她……”抬眼看南渡从灶披间出来

了，下半截话慌忙吞了回去。

南渡只消听半句便也知晓全部了，挤着笑道：“姚阿姨，我是受老区《铁军》杂志委托专来采访引霄阿姨的呀！”

姚秀帘掩饰着尴尬，道：“对对对，应该的，应该的……”

当——当——当——姚秀帘话音未落，何处钟声蓦然响起，洪亮且悠长，非要把人心击穿似的。

屋里众位刹那间都不出声了。姚家兄妹互相对望了一眼，两人眼中全是疑惶惊骇。他们又同时把目光转向客厅西北墙角落，原来那里站着一台一人高的花梨木立钟。他们眼睁睁看着玻璃罩里面古铜的摆锤左一下，右一下，不急不缓地摆动着，撞击出那恢弘的声音！多少年了？自他们的父亲用两根“大黄鱼”顶下这几间房间，这座钟就立在那里了。前些年，姚秀琴厂子里的工人造反队上门抄家，将这座老钟砸倒在地，玻璃罩破碎，钟摆断裂。幸好，解九江有“战斗英雄”的头衔，姚秀琴一家总算避免了扫地出门的困境。那年，姚秀帘来帮妹妹收拾房间，姐妹俩合力将这座钟扶起，立在老地方。

姚秀琴请了厂子里师傅帮忙，换了玻璃罩，焊接了钟摆，却无法让这座钟重新走动，重新摇摆，重新报时。姚秀琴还想去找钟表师傅上门修理，姚秀帘却道：“由它不声不响倒好。这种时候，整日价当当当，惊天动地的，怕招惹是非。”姚秀琴总是相信姐姐，便买了只碗口大的小闹钟，日常看看时辰，要紧关头也可定时报时。

可是这座沉默了十多年的老钟却在姚秀琴殉难之际突然就发声了，而且发得如此莘莘大端且慷慨从容！

史引霄是知晓这座老钟的前世今生的，也同姚家兄妹一样的隐隐心动：莫非，是阿琴的英灵感应？莫非，阿琴还有什么未了的心愿叮咛嘱托？她情不自禁立起来，迎那钟声走去……

“钟响了！钟响了！”东厢房的门砰的一声撞开了，解九江竟然坐着轮椅挪至房门口，大声吼道，“快去告诉阿琴，钟又响了！”

众人都惊遽。姚秀帘头一个冲过去，扶住轮椅的把手，道：“九江，阿琴晓得了，阿琴晓得钟修好了！”边说边将轮椅推至客厅中央，对着姚秀琴憨厚率真的笑脸，眼角已是泪水横溢。

姚秀璋呼噜着道：“解九江，今天大家来为阿琴守灵，这老钟也通人情，难为阿琴日日擦拭它，也来为阿琴送行了。”

史引霄双手撑在轮椅把手上，俯下身子，道：“解九江同志，姚秀琴是全区基层干部的好榜样，我们要为她请功，少不了你要提供她的先进事迹！”

解九江忽就安静下来，重又凝成一具石像。

钟声停住了，余音铮铮地仍在屋中环绕回旋。钟面上，时针分针合拢，停在“12”上。

香炉中的香均已燃尽，却仍有浓浓的檀香味在姚秀琴的笑脸周围氤氲悬浮。

史引霄直起腰，注视着姚秀琴笑意满满的双目，道：“正好半夜了，老解也在这里，我们再给阿琴上一轮香吧！”便率先点了香，默默合掌，随后插入香炉。接着姚秀帘点了香递给解九江，解九江垂目入定。姚秀帘为自己点燃了一炷，默祷后，取解九江那炷一起插入香炉。随后，姚秀璋、姚紫缙和南渡依次上了香。

沉默一阵后，姚秀帘缩了缩鼻子，俯腰轻轻问道：“九江，都过半夜了，我推你进屋休息吧？”解九江依然不作回应，姚秀帘试着推动轮椅，见他并不反对，便径直推进东厢房去了。

史引霄摇晃着酸胀的颈脖，道：“老姚你也去躺一会儿吧，有我和秀帘守着就行了。”

姚秀璋呼噜呼噜地摇着手，许久方出声：“史引霄你守着不行，应当我和秀帘守嘛！”

姚秀帘从厢房出来，长长吁气：“总算躺下了……”却听得姚秀璋的

说词，便道，“你不让史引霄守着阿琴，于公于私……怕她睡也睡不安宁的！”忽见两位年轻姑娘花萎叶衰般蔫不叽叽的面容，忙道，“萦缇啊，你们熬不起夜的，你陪南渡姑娘到亭子间去靠一歇吧。你红旗哥哥的床有四尺宽，你们两个笃定躺得下。”

姚萦缇道：“我晓得了，大姑妈，我会照顾好南渡姐姐的。”

南渡还想提出异议，却被姚萦缇一把拽上楼梯了。

待两位年轻姑娘离开，秀帘便问道：“雪弓见着她了？”

引霄皱皱眉：“不太清楚，我也才见着她。”

秀帘迟疑一下又问：“你，没打算再招她做儿媳吧？”

引霄一挥手，有点不耐烦：“他们年轻人的事，我管不着。”

秀帘幽幽叹口气：“兰畦的女儿还是独守闺中？四十多了呢？”

引霄也轻轻吁口气：“那孩子，独门心思，我又不好催她。”

时过宵分，此刻是夜最深沉之际。雨是早就收净了的，屋檐口隔一歇仍会有残珠滴沥一声，滴沥一声，落在天井的青砖地上，隐隐漫开如线如影的回音，其声凄凄，令人黯然销魂。

史引霄胸口憋得难受，道：“秀帘开点窗好不好？这屋里氧气快用尽了吧？”

姚秀帘瞟了她一眼，便哐啷推开两扇木格子长窗，一股湿漉漉凉森森的空气哗啦啦淌进屋，史引霄靠住窗櫺，张口深吸了一下。天空被早前的细雨洗刷得极干净，透明的深藏青色，时不时，有颗星闪烁一下，灭了；又有颗星闪烁一下，又灭了。

姚秀帘取出一只青瓷提梁壶，从锡罐里撮了两把茶叶丢进去，拎起喜鹊登梅图案的铁壳热水瓶，咕咕地往壶里灌了大半壶水，盖严实了，道：“泡个十来分钟，那茶味才出来。”又道，“这茶前几日才寄到，老家婶娘讲，祖屋后山坡上的那一片野茶树前些年枯死了一多半，仅剩十几

株了。她只是在那面坡上养了几十只鸡，哪知雨水前后老茶枝竟冒出新芽。婶娘摘了统共不足五斤，自己揉炒了，给我寄了这一罐，估摸三四两吧。引霄你喝了若喜欢，便拿回去。”

史引霄道：“不用，在你这里品一下就足够了。我睡眠不好，怕喝茶。”

姚秀帘道：“分一半给你带走，你们家那位大艺术家是一把茶壶不离手的。”边说边取出青瓷小茶盅，分别给姚秀璋和史引霄斟上大半杯茶汤，亦为自己斟了半盅。那酹酹的茶汤呈蜜黄色，聚在娇绿的青瓷杯中，宛若一块琥珀，并自带山野的气息，十分诱人。

史引霄心焦口燥，耐不住吮了口，烫得直咝咝，仍赞道：“到底家乡茶最香最醇哦！”

姚秀帘道：“你看你，官也做得不算小了，罪也受过，福也享过，也磨难过，也荣耀过，就是毛躁的脾气改不掉！”

姚秀璋因道：“正所谓仁者不以盛衰改节，义者不以存亡易心嘛！”

史引霄摆摆手，道：“老姚你不要给我抬轿子戴高帽子，我已是焦头烂额，哭不出也笑不出了！”

姚秀璋朝茶盅吹了吹，慢吞吞抿一口，竟也不呼噜了，道：“我虽不是阴阳先生也不是蓬莱仙师，不过一听到是她给你当副手，便断定你没有太平日子了！”再抿口茶，又道，“蝮蛇口中舌，蝎子尾后针！”

史引霄沉吟道：“老姚你的评价极端了点，实事求是讲，她余芳菲工作能力强，理论水平也不差，只是嘛……”

姚秀帘无奈道：“史引霄你的肚肠是不是能够稍微绕几个弯呢？”

史引霄炭精般的眼珠在他兄妹俩面孔上来回扫了几遍，终于下定决心。姚秀帘让自己做事情肚肠要弯几弯，他们兄妹哪里晓得，她已经是殚思竭虑，回肠九转了！

“秀帘，今晚是特殊的日子，破例让我抽根烟吧！”史引霄边说边习

愤地摸口袋，什么也没摸着。一定是麦蛾，严格执行平楚的嘱咐，把她身上的烟都没收了。

姚秀帘嗔道：“你不要命啦？忘记那年胃大出血的恐怖啦？要让平楚晓得，真要跟我拼命了！”

姚秀璋呼噜了一下，道：“秀帘，就破一次例吧，我也想吸上几口。”

姚秀帘便不言语，踏踏踏走到一架五斗柜前，拉开抽屉翻了一会儿，摸出一包硬壳牡丹烟，抽出一支递给史引霄，又抽出一支递给姚秀璋，正色道：“阿哥，烟点着了，你只准吸三口！否则，老慢支发作再厉害，我也不来管你！”

姚秀璋道：“只吸三口，半口也不多吸。”讨好地朝姚秀帘送个笑，把面孔挤成老树皮般。

史引霄已经心急火燎地把烟点上了，狠命吸了口，憋了一会儿，方才慢吞吞吐吐出烟雾来。隔着雾障她便问了：“老姚，当初你是怎么认识余芳菲的？”

姚秀帘冷笑道：“是个男人，没有不受妖媚蛊惑的！”

姚秀璋浅浅吸了口烟，便吭哧吭哧地咳起来。姚秀帘急了，从他指间抽出烟，揷灭了，恨道：“当初我跟阿琴都是反对你跟余芳菲结婚的！你说秀琴给你介绍的那个女工多么温存，也是个党员，人也长得周正，你不要，偏被余芳菲迷得晕淘淘了！”

姚秀璋咳停了道：“也许我跟她都是在隐蔽战线工作的，自然有一种亲近感吧。”话音未落，又咳起来，咳得撕心裂肺，拼命要把什么咳出来似的。

姚秀帘慌得替他捋背脊，还想嗔怪，却被史引霄使个眼色，便咬住嘴唇不说了。史引霄拎起提梁壶给姚秀璋茶盏里添了茶，姚秀帘便端着，喂姚秀璋喝了两嘴，方才平息下来。

姚秀璋瓮瓮道：“老史，你不会真对我当初那点风花雪月的事感兴趣吧？”

史引霄点点他：“到底是搞情报工作的行家，我那几根肚肠再怎么绕，也逃不过你老姚的眼光！”也将烟揷灭了，喝口茶，直逼逼看住姚秀璋，“我想知道余芳菲一九四二、一九四三年间是否去过苏北根据地？”

姚秀璋怔忡了一下，道：“这个我真不太清楚。”

史引霄怪道：“你们毕竟也在一起生活了四五年，怎么连她的履历都不清楚？”

姚秀璋道：“老史你应该知道嘛，那时候我在公安局社会处搞反特反间谍工作，我们要谈恋爱，要结婚，对象都要经过组织上的审查和考查的。余芳菲的父亲是资本家，我们差点就分手了。‘三反五反’中她积极配合政府做她父亲的工作，表现不错，经组织批准，我们才结婚的。既然组织上都认可她了，我还有必要去盘问她的来历吗？你也知道解放头几年肃反工作十分复杂十分严峻，我忙得三日两头不着家的，夫妻凑到一起谈情说爱的机会都很少，哪里还会打听人家的履历？”

史引霄忖忖也是的，一九五五年潘（汉年）杨（帆）案件猝发，姚秀璋作为公安局侦查部门的骨干受牵连入狱，余芳菲随即与他离了婚。想来他们之间尚未到知根知底的亲密程度。她仍存一丝侥幸，问道：“余芳菲还用过其他别名没有？这个……你总该了解吧？”

姚秀璋挠了挠硕大的脑门，道：“我跟她初识之时，她叫方非，周边同志也都叫她方非。后来我们登记结婚，她母亲要求她用回家族的姓氏，她才改回到余芳菲了。”

史引霄长长地“哦”了一声，心里多少有些失望，却也像卸下一个包袱，着实松了口气。

姚秀帘斜眼望着她：“你个大区长，倒有闲情关心那种女人？怎么？你还想给她介绍对象？”

史引霄耸下肩胛，苦笑道：“哪用得到我介绍？人家最近喜得良缘

呢！”

姚秀帘飞快瞟了姚秀璋一眼，嘀咕了一句：“萦缙回来怎么只字未提？”看阿哥沉稳如磐，一口一口地抿茶，才问，“一准找了个大官吧？”

姚秀璋手掌拍了下桌子：“随她嫁玉皇大帝东海龙王，管得着我们吗？”声音像闷雷滚过。

姚秀帘揉了揉史引霄一下，史引霄忙道：“老姚对不起对不起，原是不该提这些往事。从前我跟余芳菲不熟，只在你家见过两次，她又高傲，不怎么跟人搭腔。前几年，她调到咱们区里工作，接触自然多了。有几次她脱了眼镜，我忽然发现她像极了一个人……”

姚秀帘哧地冷笑道：“是有人说她像三十年代的哪个电影明星的！”

史引霄道：“像不像明星我不知道。当年我在苏北茆围子当区委书记，曾处理过一桩叛逃案子。我总觉得余芳菲某些神态跟当年那位叛逃分子有几分相似。”

姚秀璋手笃笃敲着桌面，沉吟片刻，道：“‘文革’中倒是有她单位的造反派到监狱来提审我，核实有关她的各种问题，确实没有提及她曾到过苏北的事。倘若她真是你所说的那个叛逃分子，组织上不可能批准我和她结婚，造反派更不会放过她了。”

姚秀帘道：“我是恨不得她就是个漏网的叛逃分子呢！”

史引霄便摆了摆手：“也许是我多心了。不提她了！”拎起茶壶往茶盅里灌，茶汤溢出，她仰脖倒入口中。

三人各转心绪，都沉默下来。那壶茶续了两遍水，已经寡淡了。姚秀帘见史引霄一盅一盅地喝个不停，便道：“比白水还淡，我去重泡一壶来。”

史引霄拦下她：“好了好了，再喝下去，我快成精了。”瞄了眼腕表，疑惑道，“过两点了！奇怪，那钟方才报了十二点，如何又不响了？”说着朝屋角落瞟了一眼，果然，那座钟面上时针分针重叠

在“12”上，丝毫没有挪动过！姚秀帘过去一只手推推钟座，又“啪啪”拍打钟面，都无济于事。姚秀璋呼噜着道：“这钟原就是座废物，方才，是阿琴借它跟我们告别……”姚秀帘噓道：“阿哥，你们共产党人也会信灵魂之说？”姚秀璋言词清晰起来，念道：“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是气所磅礴，凜冽万古存。当其贯日月，生死安足论。地维赖以立，天柱赖以尊……”

在姚秀璋缓缓诵读文天祥《正气歌》之时，史引霄再为姚秀琴上香，姚秀帘亦跟着上香。袅袅的香线旋着，轻轻盈盈地飘散开来，飘出洞开的窗户，散入空旷的夜幕。夜幕愈是黑得浓重，树影屋脊线上，停着浅淡幽微恬静的一枚下弦月，像极了姚秀琴遗像上的笑容。

兰畦的家宴，盖因史引霄与平楚的缺席，虽有满桌的珍馐佳肴助阵，总像缺了角儿的一出戏出不了彩。众人的情绪原本都烈焰腾腾的，又因多了姬瑜和李沫丁两位稀客，便收敛了许多，气氛愈是规矩而疏淡了。

史雪弓原是应该替父母亲来掌控全局的，并且他特意隐而不宣，突然将女友带进兰畦，也是想给母亲的寿宴添一份惊喜。不料遭遇萧南渡，令他猝不及防而有些失态。此刻，他生怕姬瑜会察觉什么，只顾拼命讨好女友，不断为她挟小菜，咬着她耳朵说着什么，哄得姬瑜双瞳剪水，粉脸含羞，只是抿嘴笑。

平雪砚性格向来贞静持重，给头次见面的姬瑜和李沫丁敬了酒，以表待客之诚，接着便没了响动。浅浅地抿酒，细细地品菜，只一对像极了母亲的黑眼珠并不消停，悄悄地从一张脸转到另一张脸。

平雪墨相貌随父亲脾气随母亲，里外场合从来少不了她的声音，喜笑嗔骂，不拘形迹，今番却是少有的沉默。说她沉默只是不开口说话，动静仍是不小，倒酒哗啦哗啦的，嚼菜吧嗒吧嗒的。坐她边上的雪砚不时扯她后衣襟拱她腰眼，暗示她注意形象。雪墨不理睬雪砚的提醒，我行我素。她是借夸张的举动发泄心中的闷气。这算哪一出啊？史引霄同志和平楚同志竟都缺席，史雪弓同志的魂灵又全让那位娇娆富态的姬瑜勾去了，倒让翠姑妈和凭空冒出的一个老少难辨的堂哥李沫丁占据了主角的位置！

也难怪雪墨动气，从开宴起，翠姑妈沙哑却热络的声音便不曾消停过。翠姑妈许多年没这般兴奋了。自兄长们携家移居南洋后，她李翠在上海滩只剩下两位血缘至亲，一位是同父异母的弟弟李翻，另一位即是长兄外室所生的侄儿李沫丁。只今晚，她终于拉线搭桥，将他们聚拢在一起了。虽则翻弟弟没显身，毕竟阿丁是坐在了他小叔叔家的客厅里了呀！更有甚者，她竟在兰畦见到了丈夫旧交姬先生的闺女，并且这闺女已然是翻弟弟未过门的儿媳妇了！喝了几杯花雕，微醺中，她更是打开

了话匣子，子丑寅卯敷衍排场，还不时地与姬瑜套近乎，姬瑜每每婉顺却不失矜持地应答她，哄得她翠姑妈心里十分熨帖，啧啧称道：“雪砚雪墨，你们要跟姬小姐学着点哦，到底是大家闺秀，底气不一样。”平雪墨朝史雪弓瞪眼睛，史雪弓仰首伸眉做得意状，平雪墨扭头朝青玉姐努嘴蹙眉，史青玉便朝雪墨妹妹莞尔一笑。

史青玉大概是一桌子人中最有耐心倾听翠姑妈絮叨的了，以她的身份，又总是会顾及每个人的心情，斡旋调停得合家欢喜。此时她趁翠姑妈殷殷地替姬瑜拣菜的工夫，举起了小半杯红葡萄酒，浅笑道：“姬瑜妹妹，我敬你一杯。雪弓保密工作做得太好了，弄得我们大家都措手不及。所以雪弓你要自罚一杯！幸而往后便是自家人了。”说罢先将杯中酒倒入口中。

姬瑜也是红葡萄，瞟了雪弓一眼，道：“不要让他罚酒了，昨晚他搞论文提纲，一夜没上床。该罚我的。”便将酒杯斟满了，团圈碰了杯，只雪墨拿杯子在桌面上“笃笃”磕了两下，好不情愿地抿了口。那姬瑜并不在意，举杯，缓缓地，一口又一口，将杯子饮完了。

“好酒量！”史青玉赞了句，又斟了半杯酒，擎向了李沫丁，“阿丁兄弟，倒总是听翠姑妈念叨你的，以后常来走动哦。”便互相碰了杯。李沫丁仰面干了，青玉只抿了口，又问道，“听讲你还是浙江大学历史系的高才生，你哪一年毕业的？”

李沫丁喝了点酒，颧骨油亮且酡红，道：“惭愧惭愧，我六五年毕业的，当时分配到贵州一个县城的文化馆，因我母亲身体有病，为了照顾她，我就回上海了。”

平雪墨好不容易捉住了把柄，长长地“哦”了声，不无讥讽道：“阿丁哥哥，原来你不服从分配，回家吃老米饭的！”

史青玉原是想挑李沫丁话题讨翠姑妈开心，她跟李沫丁同龄，因上医学院，便晚毕业两年。却被雪墨这么横扫一枪，也有些尴尬，又不能斥责雪墨唐突，又不能让李沫丁更难堪，委婉道：“自古忠孝难两全，是吧？婶娘的毛病后来好些了吗？”

李沫丁一时无语，端着酒杯入定一般。翠姑妈肉脸眼鞭子般甩了雪墨一下，叹道：“我这位小阿嫂终究命薄了点，没享到阿丁的福！”

史青玉无意触到李沫丁痛处，倒不知再从何处开口，嘴唇翕动着，声音却咽着。

雪墨岂肯偃旗息鼓？不依不饶道：“说起忠孝难两全，阿丁哥哥，既然你学的是历史，总晓得自古汗青留名的英雄，哪个不是舍小家顾大家，为国家为人民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啊！”

这会儿史雪弓发声了：“小妹说得不错，这世界上再没有比得上中华文明古国几千年发展史的可歌可泣了。当年考大学填志愿，我在历史系和哲学系之间犹豫许久，历史学研究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发展的过程；哲学呢，是探讨世界观、价值观、方法论的学说。这两门科学我都很想学习，最后选了哲学系，是考虑到正确的历史观必须建立在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上，并且要用科学的方法论去解剖、去概括。历史使人明智，而哲理使人更深刻……”

姬瑜在桌底下踩了他一脚，反过来替他挟了只大虾：“酒喝多了，吃点东西！”

史雪弓意犹未尽，继续道：“就我这些年学习体会，各门学科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融会贯通方能有所获得。最近我选修了一门先秦诸子的哲学思想课，想那孔老夫子，数次被人打倒，又数次被人捧起，究竟有多少人真正读懂了他呢？《论语·公冶长》中有一段话，蛮有意思的。子曰：宁武子，邦有道，则知；邦无道，则愚。其知可及也，其愚不可及也。恐怕阿丁哥是将那‘愚’字反复咀嚼过了吧？”

雪墨听出哥哥在帮李沫丁解围，气鼓鼓翻了他一个白眼，欲想反驳，那李沫丁却已站起，双手捧杯高擎着，恭敬道：“雪弓兄弟，崇论宏议，让我顿开茅塞。白丁虽妄长你一段年岁，不胜愧汗啊！也是误打误撞，只因打小喜欢看《七侠五义》《隋唐英雄传》这类小人书，才去读了历史系的。”

一直倾听着的平雪砚却觉端倪，问道：“阿丁哥哥，有一点我想不

通，你是历史系的高才生，却为什么在小学校里教画画呢？”

李沫丁坐下了，两手指甲长长的，拇指与食指捏着酒杯缓缓转动，道：“正如雪墨小妹说的，我不能老赖在家里吃老米饭啊。母亲去世后，正遇着街道民办小学招收美术和体育老师，我便去报名了。人家正规美术院校毕业生哪里肯到小学里教书？也是老天赏我这口饭吃，一晃也快十个年头了。”

翠姑妈横竖是要帮这个侄儿美言几句的，道：“阿丁画画也是正经拜了师的，他师傅的师傅就是民国时大名鼎鼎的海派大佬郑午昌，阿丁是货真价实的郑门入室弟子哦！”

李沫丁高颧骨又泛红了，叹道：“我一直记得爷爷活着时常对我说的，一句话，不要家财万贯，只要薄技在身！是爷爷坚持，要我去学画，等于推开了一扇宝库的门，获得了取之不尽的宝藏。”

雪砚和雪墨深深地对视了一下。对于爷爷，她们一无所知，印象只有那张黄脆的旧照片上鹤发童颜、目光炯炯的模样。想深入了解，就连一向直言不讳的雪墨都有些胆怯。

史雪弓却掩饰不住十分的遗憾，叹道：“阿丁哥哥你好幸运，亲聆爷爷教诲。我们是连爷爷什么样都不晓得，只道他是个商人，竟有这等博识雅量！”

李沫丁眼中似有泪光，道：“爷爷在上海滩颇有些名望的，他是商人，却也是艺术品鉴赏家，文物收藏家，民国初的那些海上翘楚，都与他往来甚笃。”稍稍迟疑片刻，小心翼翼道，“我也是听父亲说起，翻叔叔当年能够进新华艺专学西画，虽有董家力荐，也因校长徐朗西得知翻叔叔是爷爷的小儿子的缘故……”

话未讲完，客厅的门被砰地推开，这正是应了“说到曹操，曹操就到”的谚语，门框里站着的竟是平楚！仍穿着沾染颜料的旧外罩，老光镜推在额头上，右手还握着支大号油画笔。

“爸！”雪砚雪墨霍地站了起来，惊喜地喊道。

青玉连忙离席，边道：“楚爸你大功告成了？太好了，正好大家一起庆祝一下！有十年陈的花雕，还有你最馋的红烧蹄髈……”眼角余光扫到蹄髈碗里所剩不多了，舌尖一转：“哦，雪弓筷下留情，替楚爸爸留了一块。”正要斟酒，却被平楚用手中捏着的画笔挡回去了。

“我不饿，中午麦娥端上来的那碗面还没动过呢！”平楚眼乌珠绕着桌子兜了一圈，道，“我下来看看你们妈妈回来没有，她要是到家了，叫她马上到书房来，我有要紧事体。”说完便抽身要走。

翠姑妈哪里受得了这番冷落，大喊一声：“阿翻你给我站住！”

平楚一只脚刚踏出门，又收回来，道：“翠姐姐还有啥事体？我上头一张画还没有收拾好，明天就要交差的！”

翠姑妈捉牢李沫丁一条胳膊拽着他走到平楚跟前，道：“你兄长的儿子特为赶过来给小婢娘做寿的，亲亲故故远来香，你倒好，面孔板得铁乌青，招呼也不招呼一声？算哪一出？当年好姆妈哭哭啼啼来寻我，我要像你的做派……”

史青玉扬臂挽住翠姑妈的肩膀，笑道：“楚爸他并不晓得阿丁兄弟来呀，翠姑妈你还没给他们引见呢！”

翠姑妈下半截话统统堵在嗓子眼里了。旁边，李沫丁识趣地双手作揖道：“小爷叔，我就是阿丁呀！一直想来给叔叔婶婶请安的，前几年时局不定，怕给叔叔婶婶添麻烦。如今河清海晏，正逢婢娘寿诞，冒昧登门拜谒，不周之处，还望小爷叔涵容。”

一番文绉绉的言语让平楚不得不笑脸相对，道：“哦哦，你就是白丁吧？我看到过你在报纸副刊上发表的山水长轴，颇得郑氏精髓。不错不错……”像是还有话讲，却咽回去了，喉结上下蠕动着。

翠姑妈一下子兴奋起来，喊道：“麦娥，阿丁送小爷叔的颜料呢？快拿过来呀！”

麦娥赶紧从茶几上捧起那盒印花桑皮纸包着的颜料，递到了平楚的鼻尖下。

李沫丁垂着眼皮勾着脑袋，巴结道：“这牌子的颜料小爷叔一定听到过的。我有朋友是做颜料生意的，小爷叔如用得上手，尽管吩咐我去买好了。”

平楚从额上拉下老光镜，接过颜料盒子横过来竖过去看了看。翠姑妈在边上激动得眼睛里闪着泪光，银针般一闪一闪。等了片刻，平楚却只客气地说了“谢谢”两个字。

这边史雪弓已将姬瑜推到了父亲跟前，道：“爸，再给你介绍一位客人：姬瑜，我们学校外语系的研究生……”嘿嘿一笑，声音却隆重起来，“不久的将来，便是你平楚同志的儿媳妇啦！”

姬瑜一张面孔涨得通红，微微鞠了一躬，轻轻喊了声：“伯父，您好！”

平楚眯睁着眼，忽就露出了贝壳般的虎牙，用画笔在儿子头顶心敲了两下，笑道：“你这混小子，给我们来个突然袭击啊！往后你要欺侮人家看我怎么收拾你！”

雪墨大声道：“爸，哥没有那个胆量，你放心好了。”

一众人人都笑起来，这场家宴到了这一刻方有了欢乐的气氛。

“雪砚、雪墨、青玉，”平楚舞着画笔一一点下来道，“你们要代爸爸妈妈用心招待客人哦。”又转向翠姑妈道，“阿姐，你在这里又不是客，你就多担待些嘛！”又跟李沫丁、姬瑜招呼，“你们尽兴，大家都尽兴，多吃点，多喝点。”这才退了出去。

翠姑妈觉着在娘家侄子跟前挣回了面子，便又兴冲冲地张罗起来，要麦蛾跟她到厨房炒面条，下酒酿汤团。雪砚道：“翠姑妈，吃不下了，不要做菜了。”雪墨应道：“是啊，还有蛋糕呢！”

翠姑妈本已走到门口了，听雪砚雪墨这么一说，便立定了，眼珠子兜了一圈，道：“要不，现在就切蛋糕？”

雪墨一个“好”字刚出唇，却见姬瑜袅袅婷婷站了起来，微微笑

道：“我有个建议，大家看行不行。蛋糕上裱的字是祝伯母六十寿诞的，不如将这蛋糕留着，待伯母回来再打开，也算我们小辈的一份心意。”

众人听了皆说好，史雪弓美滋滋朝姬瑜挤眉弄眼。雪墨虽有不甘，这样的主意该是做女儿的提出才是，倒被初次上门的准嫂子抢了头功！怨不得人，直眉瞪眼地生闷气。

翠姑妈气势十足地一劈手：“我做主了，酒酿汤团不做了，长寿面总要吃一筷的。麦蛾，走，炒碗两面黄出来。让他们吃不下还要抢着吃。”

待焦黄香脆的两面黄端出来，加之浇盖了韭黄笋丝炒肉丝，色香先是诱人了。怎奈忙碌兴奋了一天，又有许多情绪的涨落起伏，身心都乏了，大大削弱了饕餮们的战斗力。每人只是象征性地挑了几筷吃了，竟还剩了大半盘，翠姑妈自己看风势收篷，道：“真正的事有斗巧呢，这些留给寿星跟阿翻，不多不少。”于是吩咐麦蛾收拾碗筷进厨房，青玉、雪砚自然一起动起手来。

姬瑜坐不住了，站了起来。她一动，史雪弓也动了。翠姑妈一手拦一个，道：“雪弓你给我坐着。又不是没有牛，要使马去耕田！你们两个陪了阿丁讲讲闲话，我去重新泡两杯茶来。”

姬瑜忙拦道：“翠姑妈不必再泡茶了，喝多了怕晚上睡不深的。你也休息会儿呀。”

翠姑妈笑得爽气：“哪里能歇呢？我得到厨房盯着点，麦蛾这个姑娘改不了苏北人的脾气，做事情脱头落攀的。”便嘈嘈地转去厨房了。

李沫丁移到了史雪弓边上，面有窘色，欲言又止的样子。

史雪弓因翠姑妈的吩咐，从闲处着手，道：“阿丁哥哥，你在学校一星期有几节课呢？还有时间自己搞些创作吗？”

李沫丁有些心不在焉，仍恭敬答道：“星期一到五每天有课的，星期六是辅导兴趣小组活动。工作量不很重……”瞟了雪弓一眼，“近两年，画得少了，偶尔动几笔。”

史雪弓一拍脑袋：“哦——阿丁哥孩子该上学了吧？”

李沫丁摇摇头，却显得特别平静，道：“我曾结过一次婚，没两年，就离了。一个香炉一个磬，一个人一个性。放在一间屋里，总要丁零当啷响的。我是寂寞惯了，一人吃饱，全家不饿。”

史雪弓没料到扯闲话扯出了阿丁哥哥的软处，哼哼哈哈反倒舌头调不过来了。此刻李沫丁声音忽就坚定起来，道：“雪弓兄弟，我已决定，从学校辞职了！”

史雪弓与姬瑜都惊讶得挺直了腰身，不错眼地盯住李沫丁。雪弓甚至觉得这位堂兄像吞下什么灵丹妙药，深陷的眼珠突然光亮了，整个人都精神起来。

“哦？你也想下海做生意？”史雪弓回过神，颇有兴趣地探究道，“做什么买卖？饮食？服装？有规划了吗？”

姬瑜忙道：“阿丁哥，虽是小学老师，毕竟也是公职，前后事情总要想清楚了呢。”

李沫丁道：“为此事我已经想了很久，不为赚钞票，我是想把爷爷要我做的事体做起来。现在上头政策允许了，如果我按兵不动，困梦里见到爷爷，交代不过去呀！”

史雪弓笑道：“原来阿丁哥是临危受命，手捧上方宝剑的。爷爷究竟要你做什么事体呢？”

李沫丁将垂到眼梢上的一缕银丝撩到耳后，道：“爷爷生前一直想做个藏艺馆，或者叫展宝厅。总之，他手中是收藏了一些东西的，当初要在老城厢顶下一幢楼，也相中了，不过……造化弄人，爷爷忽然就仙逝了。”

史雪弓稍忖，道：“阿丁哥你想做书画生意啊？这可是需要有雄厚的资金，还要有美术、历史、文化、社会各方面的知识储备，看来，阿丁哥是胸有成竹啰？”还想说下去，脚趾在桌子底下被姬瑜狠狠踩了一下，滋滋地倒吸气。

李沫丁因为兴奋，并没有察觉动静，道：“八字刚刚起笔，斗胆想向小爷叔讨教一二的，看着他忙成这样，也不好开口了。方才听了雪弓兄弟一番高论，这才是不钻不穴，不道不知，真神原来就在眼前。”竟就立起，向史雪弓作个揖，“不知雪弓兄弟肯不肯拨冗施教，帮白丁筹划一二？”

翠姑妈和青玉、雪砚几个正从厨房返回客厅，听着了最后那句话，翠姑妈笑道：“雪弓，你要能相帮阿丁做这桩事体，李家老祖宗们一定会显灵的，兄弟齐心，其利断金嘛！”

方才雪墨一直团坐在沙发里，手中随意翻着报纸，却竖着耳朵在听哥哥跟那位老道般的堂兄说话，此刻忽然发言了：“翠姑妈，还有阿丁哥哥，我奉劝你们切莫让我哥掺和做生意的事情。史雪弓同志的耳朵是面粉捏的，人家说什么他都信。到时候会把你们的老本都蚀光的！”

李沫丁一时狐疑，一具诚恳的笑脸仍挂着，言词却卡住了。

翠姑妈并不甘心，道：“雪墨你不要那样分斤掰两好吧？雪弓是你阿哥，阿丁也是你阿哥呀！”

姬瑜口气愈是柔柔煦煦，道：“承蒙阿丁哥抬爱，翠姑妈心意我也懂，一家人不说两家话。有桩事情早晚要告诉大家的，我和雪弓都在申请去美国大学深造，不出意外的话，过了夏天恐怕就要动身的。对于阿丁哥哥的事体，恐怕是鞭长莫及了。”

这番话不啻一记落地雷，翠姑妈陷在肉脸里的眼珠弹了出来，李沫丁的脸刹那间灰暗下来。就连青玉雪砚都惊叹出声，雪墨更是一骨碌翻身立起，逼到雪弓跟前，斥道：“好你个史雪弓，这么要紧的事你竟瞒得滴水不漏，白白喊你二十几年的哥！”眼眶里竟迸出点点泪光。

史雪弓不无愧疚，嘿嘿一笑，抬手拍拍雪墨的后脑勺，道：“入学通知书还没拿到手，任何事情都有变化的可能嘛！”又道，“我是学校里交换学者的名额，姬瑜申请的是比较文学的研究生。好了小妹，我保证，通知书到了，头一个给你看！”勾起食指刮了下她的鼻尖。

雪墨仍不消气，噘着嘴别转身跑进自己房间，砰地关上门。

青玉忙道：“翠姑妈，阿丁兄弟，雪墨打小就跟她哥哥最要好，是雪弓的小跟屁虫，她是舍不得哥哥走呢。”

翠姑妈总算把眼珠收回眼睑里了，道：“是嘛，不要说雪墨舍不得雪弓，我也舍不得呀。讲起来，这总是我们李家的荣耀，回去我就要给祖宗上香！”

雪砚话不多，说出来却总是要点：“哥，这事你处理得是有不妥，都还没告诉爸爸妈妈吧？”

史雪弓道：“本来这次带姬瑜回家，就打算如实向爸爸妈妈汇报的，可现在……几点了？妈怎么还不回来？”

姬瑜抬腕看看小巧的金表面，“哦哟”道：“都快九点了，我得走了，我妈规定我晚上不能超过十点到家的。”使用眼瞄着雪弓。

史青玉道：“我估计霄妈妈今晚肯定回不了家的，雪弓，你送送姬瑜吧。”

史雪弓嘿嘿一笑道：“那我送送姬瑜哦。阿丁哥，你多坐会儿，难得来的。”

李沫丁立起来，是一条灰不落脱的影子，瓮瓮道：“我也告辞了，回去还要倒三部公交车呢！”

翠姑妈因道：“阿丁啊，明朝礼拜天，你不上课的。今天就不要赶回五角场了，到小娘娘家里住一晚，唉！我有好多事体要跟你讲呢！”

史雪弓特地跑到妹妹的闺房门前，大声道：“雪墨，哥去送送你姬瑜姐姐，很快回来的噢！”

房门纹丝不动，里面阒寂无声。

送走了翠姑妈和李沫丁，史青玉原打算上楼去看看楚爸爸有什么需要帮助，脚踏上梯级却犹豫了。这次回家，青玉察觉楚爸爸心里一定有事，虽不清楚怎样的事会让楚爸爸如此魂不守舍，可是她却能体会到楚爸爸的焦灼、烦闷和纠结。她想，这种时候，还是不要去扰乱楚爸爸的

思绪为好，于是便收回了脚。

史青玉转身回房，雪砚迎着她道：“青玉姐，今晚雪墨和我睡，你睡雪墨的床。你帮她理得这么干净，让她睡怕又糟蹋了！”

雪墨捏拳捶了雪砚一下，却乖乖地挪到雪砚床上去了。

青玉看着雪墨小妹撅嘴鼓腮耷拉着脸，便笑道：“雪墨，都当记者了，还要小孩子脾气！你哥哥这般年纪的男孩子，找女朋友是很正常的事嘛，你老给人家脸色看，不作兴这样的，晓得吧？”

雪墨哼地一声，道：“哥太没有眼光了，从前找了个萧南渡，结果怎样？使碎自己心，笑破他人口！这回又相中个资产阶级出身的小姐，说起话来扭扭捏捏，我背上都起鸡皮疙瘩了！”

雪砚道：“雪墨你有成见，哥找什么样的女朋友你都不会满意的。我倒挺喜欢姬瑜的，向来做事稳重有主张。说话文雅点有什么不好？谁像你，张口就像开机关枪！”

雪墨反讥道：“雪砚你当我不晓得你的心事啊？你拼命说姬瑜的好处，恐怕是为你那位宋嘉本日后上门做铺垫吧？”

雪砚被她一剑封喉，出不了声。两姐妹斗嘴，败的总是雪砚。

青玉听出端倪了，笑道：“什么宋嘉本？雪砚有对象了？好啊，竟瞒着大姐，还不快快从实招来！”

雪墨抢先道：“我揭发！是华东师大政教系在读研究生，人不高，脸很白，戴眼镜。至于出身啊，性格啊，雪砚你自己说！”

雪砚面孔涨得通红，道：“其实现在还没有正式确立什么关系，只是比较谈得来……”

雪墨朝她一皱眉，道：“不要那么谦虚好吧？人家长途跋涉把你送到九曲桥边上，临走时，哦哟，那个依依不舍的眼神，我都不好意思看了！”

雪砚气得跺脚：“青玉姐你管管她嘛，还是记者呢，能这样胡编乱造吗？”

史青玉因笑道：“雪墨以后也要找男朋友的，到时候，雪砚你也逮个机会回敬她。”

雪墨下巴一扬：“我才不找男朋友呢，我跟青玉姐一样，一个人自由自在！”

雪砚狠狠地往她腰眼里戳了一下，锁起眉凶凶地朝她瞪眼睛。雪墨也意识到自己失口了，又不好明里向青玉姐道歉，吐了下舌头，傻愣着。

史青玉却波澜不惊地挪开了话题，道：“雪砚，今天这么好的机会，为什么不带他来家呢？让家里人认识认识，我们也好帮你出出主意嘛。”

雪砚吞吐道：“原来说好一起来给妈妈庆寿的，临时，他家有点要紧的事……”

却听得隔门有人喊道：“青玉……雪砚雪墨，你们睡下了吗？”

三人几乎同时扑向门。

“爸，你总算想起我们了呀！”雪墨欢呼道。

“爸，是不是饿了？我去叫麦蛾帮你重新下碗面吧？”雪砚总有体念之心。

史青玉揣摩着平楚的神态，斟酌道：“楚爸爸，你那幅作品完成了吧？”

平楚抬手将披在额前的头发撩到脑后，道：“本来是想请你们几个，特别是雪弓，一起看看，给我提提意见的。现在没时间了！”语气有些无奈。便走进女儿们的闺房，在床头椅子上坐下。

三个姑娘相互望望：爸爸几乎从不到她们房间闲坐的，此刻这一举动蕴含了什么深意？于是她们赶紧在床沿挨个坐下了，三对眼珠子齐齐

落在平楚扑朔迷离的面孔上。

平楚反倒笑了：“那么严肃干吗？我明天一早的火车去苏北，有几桩事情要交代你们。”

青玉心里一咯噔：“明天一早就走？上午我也没听你说起嘛！”

平楚道：“茆围子海边的那座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修复竣工了，要开庆典大会。县委邀请函下午才收到的，我打电话托美协创联室替我订的火车票。提前几天去，有些事情要处理一下。订票订得晚了，只有明天一大早的票了。”

雪砚犹豫道：“爸，万一妈……今晚回不来呢？”

平楚摇摇头：“这时候还不回来，恐怕是不会回来了。你们妈妈，怎么说呢，就是学不会宓子贱治理单父的办法！”

这三位姑娘又互相望望，青玉和雪墨甚至不晓得宓子贱为何许人，雪砚在上中国古代律法发展史时听到过宓子贱的案例，一时也没参透父亲的言外之意。

平楚便从被颜料染得花花搭搭的外衣口袋里取出一只牛皮纸信封，略忖，递给了雪墨，道：“雪墨你是回家住的，碰到你妈，把信交给她。人家原是邀请我和她一起出席庆典的，她哪里脱得了身。”

雪墨接过信壳，道：“爸，你说过要带我们去看你设计的纪念碑的呀！史引霄同志脱不了身，我陪你去苏北，我可以向报社申请这个选题。”

平楚抬手拍拍小女儿的脑袋：“以后一定有机会带你们去的，这次实在太仓促了，火车票都来不及买了。”

雪砚扯了下雪墨：“你不要给爸添乱了好吧？”又道，“爸，我上楼帮你理行李去。”

平楚摆摆手：“我已理好了，不就几件替换衣服嘛！”

青玉忙道：“还有药，楚爸爸，特别是降血压的药，千万要带足哦！”

“带了带了。”平楚道，“青玉，雪砚，明天礼拜天，都在家吧？帮我那张画送到美协。我问过了，他们有人值班的。”

史青玉晓得那幅画尺寸蛮大的，便问道：“楚爸爸，要不要找块旧被单旧毯子的，包一包？”

平楚道：“你就看着办吧，有点分量，如果雪弓明天也在家，让他相帮一道弄。”

雪墨仍有些不甘心，道：“爸，明早你几点走？我起来送你！”

平楚道：“不用不用，美协派了车送我去火车站。现在已经不早了，你们快休息吧，我也去眯一会儿。”边说边起身跨出房门，还随手带上了门，忽又探进脑袋来，“你们要管着史引霄，让她少抽点烟！”三位姑娘都点了点头。

毕竟折腾了一天，雪砚雪墨很快就有了鼾声，史青玉却难以入眠，胸口胀勃勃的，往事不堪回首月影中。

她好不容易抑制住了探究身世的冲动，又被雪墨不经意的一句话挑起了对“他”的潮水般的思念，竟忍不住念出了他的名字：“史元同！”多少年了？多少年没有当人面念这个名字了！

她索性下了床，走到窗前，把额头抵住凉凉的玻璃，好让沸腾的思绪平静下来。院子里的花草树木在夜色中的剪影水墨画般静谧，薄云舒展地腾挪翻卷。一霎间，朦胧的一弯眉月钻出云层，露出它孱弱瘦损的身姿，那清冽冷峭的光晕令她不堪承受。她转身回去躺在床上，用薄被遮住了脑袋。她隐约听到有人开大门关大门，并且有上楼梯的脚步声。她想，一定是雪弓送了姬瑜回来了……

又不知过了多久，也许几分钟，也许几小时，客厅茶几上的电话突然丁零零地闹起来，她从梦中惊醒，也许，她压根就没有睡着过。她望一眼隔壁小床，雪砚雪墨睡得很沉，纹丝不动，雪墨一条长腿横搁在雪

硯肚子上。

她想起楚爸爸畫室中是有分機的，不要打攪了楚爸爸的休息，慌忙趿了鞋，去客堂間接電話。

對面的聲音很輕，很疲憊，像是剛剛翻越了千山萬水。

“我找……史青玉同志……”

她把話筒貼緊了耳皮，這麼晚了，難道是醫院里的病人？“喂喂，我就是啊，你哪位？”

對面的聲音竟夾着抽泣：“我……我是元同的老婆，我……是霜玉呀……”

史青玉像被人當頭擊了一棒，跌坐在沙發里。

南渡终于盼到挂着薄纱帘的窗户泛白了，屋子里也依稀辨得清东西了，便一骨碌起身下了床，半边身子都是麻木的。

昨天晚上，勉强跟姚紫缇睡在一张床上，她心里是非常非常不愿意的，虽则她和姚紫缇并不是陌生人。少小时候，她生活在兰畦，姚家两姐妹常来兰畦做客，有时会带着解红旗和姚紫缇。大人们坐在客厅里说长道短，就让红旗和紫缇跟孩子们在花园里玩耍。在南渡印象中，这个姚紫缇穿着总是比一般人考究，打扮得像个洋娃娃，比雪墨妹妹年长两岁，却老跟雪墨争玩具，动不动就抹眼泪，兰畦的孩子都不喜欢她。这么多年过去了，姚紫缇已成风情万种的女人。不过，凭南渡一晚上的观察，姚紫缇是“本性难移”，依旧那样任性娇蛮。

趁姚紫缇去厕所漱洗的工夫，南渡便在床内侧和衣躺下，拉了被角搭在肚子上，紧紧闭上了眼睛。姚紫缇洗了澡回来，换了棉绒带荷叶边的碎花睡衣，道：“南渡姐，我好了，你去洗吧。”南渡不吱声。紫缇又道：“南渡姐你要把衣服脱了睡，当心着凉哦！”

南渡仍不吱声，只是吐气时用上点力气，让鼻腔发出轻微的鼾声。她不想跟姚紫缇交谈，不想给她探究自己的机会。姚紫缇连唤几声没回应，只得作罢，倒是替南渡将被子掖紧了，然后便睡了。南渡闻到一股浓郁的脂香，这种香味不是市面上流行的百雀羚或友谊香脂的味道，有点刺鼻，有点“臭”。南渡晓得姚紫缇母亲家有几位两表亲戚在海外定居的，她悄悄用被子捂住鼻孔，自然是一宿未眠，却保持同一姿态不敢动弹。

南渡蹑手蹑脚走出亭子间，楼道里尚昏暗，她扶着扶手小心翼翼地下了楼，进客厅，却见史引霄仰头靠着椅子背，姚秀帘合扑在八仙桌上，姚秀璋卷在沙发里，三人以不同的姿势都睡着了。南渡用力吸了一口沉甸甸的檀香气味，浑身哆嗦了一下，暗忖，侵晓之际寒气最易伤人，这三位年纪都不轻了，哪里受得了？便转身摸索上楼，想去取些薄毯给长辈们盖上。虽她尽量缓些劲推门，但老房子的门轴锈了，总要吱嘎作

响，便将姚紫缇唤醒了。

“南渡姐，天还没大亮呢，你就起来啦？”姚紫缇仄了半片身子问道。

“嘘——你睡你的！”南渡呛了她一句，拉开橱门，抽了两块毛巾毯，又从衣架上扒下一件男式风衣，“我去给他们盖点东西，都睡着了。”

待南渡转回客厅，史引霄和姚秀帘却都已坐直了身子。史引霄问道：“南渡起这么早啊？没睡好？”

南渡笑道：“引霄阿姨你们都醒啦？是我吵醒你们了吧？”

史引霄道：“我是没睡着，闭目养神。秀帘你眯着一会儿了吧？”

姚秀帘摇摇头，“稍微瞌睡了一下。”用手指指沙发上的姚秀璋，“阿哥真扛不消了……”

南渡正将一块毛巾毯替沙发上的姚秀璋覆上，姚秀璋却腾地坐起来了，打了个哈欠，道：“我倒真想睡着一会儿，总是刚走到梦边头，又趑回来了。”

史引霄看看腕表：“哦哟六点也过了。秀帘啊，弄点什么吃的？待会儿我还有要紧的事体要办。”

姚秀帘抬起眉毛道：“礼拜天你还办公啊？昨天一晚没回家，平楚要怨我了，吃点东西先回家一趟。”

“你放心，平楚最近在赶参加全国美展的作品，顾不上我的。”史引霄摆摆手，“我们家那几个，不睡到中午是不会起床的。”

南渡左右望望道：“引霄阿姨，索性我去买豆浆油条回来，省得姚阿姨做了。”

姚秀璋道：“好主意！你晓得吗？出弄堂右手边，我买小馄饨的那家店就有卖豆浆油条糍饭糕的。”

南渡道：“我认得，昨晚汽车开进来时我就看见了。”便去厨房拎了竹篮，想想，又把钢精锅放入篮中。

姚秀帘道：“南渡，别忘了，里面有一个，楼上还有一个，索性买齐了。”

南渡道：“我记住了，一共六个人。”

南渡拉开大门，一眼就看到门边停着小贝的那辆汽车。她跑到车窗边，看见小贝正靠在驾驶座上打瞌睡呢。

“司机同志。”南渡唤道。小贝忽地睁开眼：“史区长要用车了？”南渡笑道：“没有没有。我去买早点，看见你还停在这里。一晚没回去呀？”

小贝道：“我刚到的。你进去告诉史区长，她什么时候用车都行，不过中午要赶回区里，徐副区长关照的。”

南渡“哦”了声，便出了弄堂。礼拜天，又早，买早点的人不多。南渡很快就转回来，递给小贝油纸包着的一块糍饭糕和一根油条，又递上一纸杯豆浆。小贝推辞不得，便受用了。

南渡回到姚家，史引霄已漱洗过，南渡便告诉她小贝早已守在门口了。史引霄是懂得小贝的心意的，道：“刚好，待会儿我要去程家桥那里，小贝在，就方便了。”

南渡忙道：“引霄阿姨我陪你去，又有什么难处理的事吗？”

史引霄尚不及应话，姚秀帘正从厢房推着解九江出来，忙道：“史区长你若忙，你去忙。守了一夜的灵，难为你了。”

史引霄是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转身给姚秀琴上香。他们几个在灵位前默立了片刻，南渡便去厨房取碗筷了。

姚綦缙趿着拖鞋啪嗒啪嗒下楼来，吸了下鼻子：“唔，好香！”便冲着厕所门喊，“爸，你别蹲坑看报纸了，油条冷了就不好吃了。”

姚秀璋在厕所里吭哧吭哧一阵咳，终于开了门。

于是团圈围着八仙桌喝豆浆吃油条啃糍饭糕，都饿了，这顿早餐风卷残云般。

史引霄喝完豆浆，便道：“我得走了，区里的车已在门外等着了。秀帘，秀璋，隔日我会再来的……”又道，“老解，节哀！你要保重啊！”

姚紫缙将油条塞进嘴里，也站起来：“引霄阿姨，你去哪里？能顺便搭我一段吗？”

姚秀帘蹙起眉头，道：“紫缙难得过来，不陪陪你爸？这屋里你就那样待不住？”

姚紫缙挽住姚秀帘的胳膊，嗲嗲地扭着身子道：“大姑妈，人家在上英语强化补习班嘛，礼拜天也要上课的呀！”

姚秀帘斜了她一眼：“你想出国留学？又是你妈的主意！”

姚秀璋道：“去吧，去吧，我没事。年轻人多学习总是好的。”

史引霄便问道：“紫缙你学校在什么路上？让小贝兜一兜送你过去。”

姚紫缙双手一合跳起来：“谢谢引霄阿姨！”

将姚紫缙送到课堂后，小贝侧脸问史引霄：“史区长，还去程家桥吗？不如回家休息一会儿，十点半左右我来接你去机关？”

“这个姚紫缙，分明是南辕北辙，还好意思说顺便搭一段！被她耽误了多少时间！”南渡不满地嘀咕着。

史引霄看看表，八点还差几分钟，当即道：“去，去马英华家！这里到程家桥，半小时够了吧？”

小贝不作声了，踩下了油门。他早已习惯准确地执行领导的命令。

礼拜天，马路很顺畅，半小时不到，车已到达程家桥马英华家的弄

堂口。小贝伸长头颈朝弄堂张望了一下，面有难色。弄堂两侧依墙搭建了一些石棉瓦或者纤维板盖顶的简棚，有的停满了自行车，有的则成了杂货小卖部或饮食摊。弄堂原本就不宽，如此一来愈加拥堵曲折了。汽车若要开进去，那是需要近乎耍杂技的高超本领的。

正当小贝犹疑间，史引霄看出了端倪，体贴道：“小贝啊，车就不要开进去了，又没几脚路。你找个地方好停车的。”

小贝像逢大赦般着实松了口气，忙道：“史区长，我十一点到弄堂口等你们，行吗？徐副区长说，十二点前一定要把你送到区机关的。”事实上，小贝开了这么多年车，再难的路他都不怕，他只是“害怕”看到马英华。

史引霄毛估估有近两个小时可跟马英华交谈，足够了。笑道：“好吧，这个徐亦道……”便下了车。南渡连忙下车，两人相跟着走进弄堂。

马英华家住四楼，老公房的楼梯本就陡直，加上楼道里又堆满了瓶瓶罐罐的杂物，愈是逼仄。南渡要去牵扶史引霄，被史引霄甩开了胳膊，道：“我还没有七老八十走不动路呢。”噔噔地爬上楼去了。

马英华总是早早就起床了。

离婚时马英华是净身出户。她无法忍受前丈夫道貌岸然、人后男盗女娼的虚伪，什么要求都不提就搬回了娘家。父母住在正屋里，她就在吃饭的小厅中搭了张铺。年纪大的人睡不长，早晨习惯早起。为了不妨碍父母一大早的活动，马英华从来不敢赖床睡懒觉。

这一刻他们全家已吃好了早饭，父亲放下碗，就出门去街心花园找人下象棋了，马英华正在狭小的厨房里洗饭碗，就听得客厅里惊讶的喊声：“史区长，大礼拜天的，您怎么有空上我们家呀？英华——快出来，史区长来了！”

马英华甩着两只湿漉漉的手跑出来，就看见史区长眼圈乌青青的，嘴唇白惨惨的，两颊凹陷，愈显得颧骨突出了，暗自吃惊，就在衣襟上擦了擦手，一把握住史引霄的手，急道：“史区长，你，你病了？”

史引霄用力挤出个笑容，道：“马英华你一大早就咒我啊？昨晚没睡好，一张隔夜面孔对吧？”

南渡插嘴道：“何止没睡好，是通宵未睡！”

马英华看住南渡，问：“这位……史区长，是你的新秘书啊？”

南渡忙道：“我是《铁流》杂志的特约记者，今天是对史区长作跟踪采访的。”

马英华忙招呼她俩进里屋坐。史引霄迅速扫上一圈，房间还是以前的样子，收拾得齐整一些了。正屋中除了老两口的床和衣橱，还加了一张三人沙发，沙发前横着条几。史引霄便和南渡在沙发上坐下了。马英华的母亲托着茶盘过来，将茶杯放在她们面前，还有一碟葵花子，一碟椒盐青豆，笑着，却笑成一张苦脸，道：“史区长，您是我英华的大贵人！你看英华，都朝四十奔了，还独自一个人。史区长您千万帮英华留心留心……”

“妈，你瞎说八道什么呀！史区长是来谈工作的！”马英华急忙打断了母亲，面孔绯红。

史引霄侧脸道：“马英华我就不能跟你妈妈拉拉家常说说闲话呀？”

马英华道：“史区长你肯定没有这样的闲情逸致的！”将坐着的板凳往史引霄跟前拖了拖，目光灼灼，却压抑着声音：“是不是……史区长，昨天你们办公会议有讨论我的申请吗？”

史引霄脑袋朝后一仰，道：“马英华，你这样的眼睛直勾勾地盯住我做啥？”

马英华连忙坐直了，又将板凳挪后一点，那神情便有些沮丧，垂下脑袋不作声了。

史引霄这时已拿定主意，不管办公会议上有多少分歧的意见，这桩事情必须要做，而且刻不容缓。她点点马英华，笑道：“性急了是吧？我比你更急呢。”马英华不好意思地抿嘴一笑。史引霄便问道：“你说的那个

计划，准备工作做得怎么样？比如组织架构、分配原则、营销策略，做一个企业，不是像工会、团组织举办什么活动那样简单！”

马英华略忖，吸口气，道：“史区长，我晓得的，为了这个计划，我去房管所房修队调查，去街道工厂做了三个月的临时工。我写了一份调查报告，原想区里若批准了我的申请，就提交这份报告……”

史引霄拍了下大腿：“你应该把调查报告和申请一并递交嘛！”

马英华怯怯道：“我怕领导说我越俎代庖……史区长你晓得我现在的处境……”

史引霄一挥手道：“你呀，就是患得患失！共产党人若都像你这样瞻前顾后考虑个人处境，抗日战争胜利不了，新中国成立不了！”马英华嘴唇哆嗦着还想辩解什么，史引霄只决然道，“明天上午，你带着全部材料到区政府来，我让钱龟龄主任陪你去工商局办理手续，这桩事情就这么定了！”

马英华腾地站起来，少时，又坐下来：“史区长，您批准了？你们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

史引霄抽了下鼻子：“马英华我实话告诉你，对你这个计划，不同的意见也蛮多的，也不无道理。你打动我的是，你说要为回沪知青寻找一条自主自立的活路。所以，你必须想周全了，一旦上马，只许成功，不许失败！”

马英华的母亲插嘴道：“史区长，我们英华真是扑了性命去做这桩事体的，她把工作以来存下的一点钞票都投进去了，还问她爸借了几千块……”

“妈！”马英华面孔涨得通红，喊住了母亲。

史引霄沉吟片刻，道：“马英华，你不要动伯父伯母的钞票！启动资金，我可以从区长专项资金中拨给你……”

马英华眼眶中已蓄满了泪水，硬撑着没溢出来。

史引霄装作没看见马英华的表情，自顾说下去：“不过不会很多的，你们要用在刀口上。以后的发展，还要靠你们自己做出来，对吧？”喝了口水，又道，“我帮你想过，你可以把招工通知发到各个街道，让街道推荐人，可好？他们比较了解知青的家庭情况和个人表现，当然也要自愿。开始人不要太多，先培养骨干。开一些小型座谈会，听听大家的意见和建议。以前我们开辟敌后根据地，建立抗日民主政权，都是这么做的。不论遇到什么难处，办法嘛，总是在革命群众当中，这不是空头口号，我们在实践中屡试不爽的。”

马英华一直专注地盯着史区长，而南渡却掏出笔记本唰唰地记录着。史引霄说完这句话，南渡就笑了，道：“引霄阿姨，《铁流》编辑部给我的采访线索中就有这一条，说当地群众反映，当年你在茆围子当区委书记兼武工队长，经常说的一句话，老百姓在我们共产党人心中，克敌制胜的法宝在老百姓当中。是这样吗？”

史引霄摆摆手道：“根据地的同志都晓得这个办法管用，有什么困难找老百姓讨教，也不是我一个人这么做。”

马英华稍犹豫，终于道：“史区长，这位记者说得没错。那年我专程去苏北外调你的材料……”

“我晓得，你就住在小山子家里，后来人家把你赶出来了，对吧？”史引霄微微笑道，“事后小山子给我写信，告诉我这桩事情，我回信去批评他，观点分歧，也不能不让人家住宿啊。”

马英华羞赧地咬住了嘴唇，垂目盯住脚尖。想起以往自己所为，说悔恨交加那还是太轻了。

南渡看住她，长长地“哦——”了一声，她在陈家生活了四五年，自然是听到过那则段子的，“你就是那个……引霄阿姨的专案组组长！”

马英华把垂到额前的散发撩上去，抬起眼帘，眼珠深陷眼窝中，道：“是的。开头陈大伯当我是史区长的保皇派了，对我千般照顾，甚至拿出为他儿子结婚准备的新棉被给我盖……”

南渡没好气道：“丝绵的，大红缎子被面，绣的是荷塘鸳鸯！”

马英华惊讶地瞟她一眼，并不去追究为什么南渡会晓得这么详细，只依旧按自己思路说下去：“陈大伯为我召集乡亲们来替史区长评功摆好，大家数次提到史区长当年有个口头禅，凡事就说办法在老百姓当中。”

南渡带点挑衅的口吻道：“我听说过，乡亲们尽说引霄阿姨的好，你却想方设法引导他们揭发引霄阿姨所谓的罪行，最后将陈时模惹火了，就将你的日常用品丢进一只网兜里，摔到门外去了！”

马英华尴尬地咧了咧嘴，道：“到底是记者，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现在回想起来，我真的很感激陈大伯。是他激烈的举动，让我震惊，方引起我的思考……回到机关，我才提出要率先解放史区长的。”说着瞄了史引霄一眼，带着点将功折罪讨好的意思。却见史引霄眼珠子虽是向着自己，眼神却似只雀儿，扑棱棱不知飞到哪儿去了。“史区长，你……”马英华轻轻唤了声，她生怕是自己提起了“文革”往事，让史引霄心里不痛快了。

史引霄“哦”一声，收回神来，延宕了数秒钟，道：“我听小贝说起过，那时你主张解放我，当然有人反对啰，你就跟他们辩论，讲了好多我在根据地的故事。”

马英华见史引霄面孔上并无不悦之色，便放松了，道：“史区长，那时为你罗织的罪状几十条，条条都吓死人。有一条说你在根据地包庇汉奸，为汉奸说话。而我外调时听乡亲们反映的却是完全相反的结论。你们派去处决汉奸的同志没有经验，一枪只打在腿上。那汉奸害怕了，拖着伤腿爬到武工队来投降了。”

史引霄微微皱眉，沉思道：“情况要复杂得多……不过，我们党的政策就是要团结一切愿意抗日的民众，组成最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南渡咬住圆珠笔的杆子，犹豫着要不要告诉马英华，当年那位被派去处决汉奸的同志就是平楚叔叔。南渡在陈家当媳妇的那几年，经常听公公陈时模回忆当年给史引霄当警卫员的种种往事，处决汉奸这一段更是被反复提及。平楚是军部鲁艺美术教员，到武工队来打埋伏，自告奋勇领受处决汉奸的任务。引霄队长不放心，就是派陈时模陪他一起去执

行任务的。

史引霄却转移了话题，像是不经意地问起：“小马，关于我追捕逃兵的事情，听说过吗？”

马英华愣了一下，忙道：“是的，乡亲们也说起过的。好像是一位资本家的千金，不满父母给订的婚姻，跑到根据地去了。后来嫌根据地生活太苦，又要逃回去。史区长是您带人去追的，没追到，是吧？”

史引霄摇摇头，想说什么，忽就拍了下大腿：“不去说她了！”又问道，“小马，这事情你也跟别人提起过？”

马英华挠了挠头，道：“这倒没有，因为……你的罪行里没这一条呀！”略忖，收了声问，“史区长，这桩事情，很要紧吗？我有点记不清了。不过，我出去外调都做详细记录的，一擦笔记本，都交给清查组了。你若需要，可以调出来看的。”

“哦——”史引霄怔怔地看住马英华。

“引霄阿姨，你要了解当年的事情，只需给陈时模打个电话，他简直就是茆围子武工队的活字典。”南渡也有点摸不透引霄阿姨为什么对这桩跟她并无甚牵连的事如此关注？

史引霄迅速恢复了常态，道：“不用了，不用了，我也只是想起来随便问问的。”

马英华的母亲拎着热水瓶来给客人续水，兴冲冲道：“史区长，难得来的，我裹了荠菜香菇鲜肉馄饨，今天留下来吃午饭哦！”

史引霄方才记起什么，看了眼表，慌忙立起来：“伯母，不客气，我中午还要赶去机关。要走了，小贝的车还等着呢！”

马英华扯了扯母亲的后衣襟，道：“史区长哪有空吃你的馄饨啊！”

史引霄笑道：“伯母，下次，等马英华的公司开张了，我一定来吃你的馄饨！”

马英华执意送史区长到弄堂口。小贝隔条马路，远远看见她们三人出弄堂了，便把车调个头，一径开到弄堂口。小贝下了车，只朝马英华匆匆点了下头，算招呼了，便替史区长拉开后车门。史引霄让南渡先进车，南渡却道：“引霄阿姨，下半年我就不跟你去了，一晚上没回家，想来我妈一定在骂我不像她亲生的了！”又道，“引霄阿姨，下星期周末再约你吧。”

史引霄冲她背脊喊道：“要小贝送送你吧？”

南渡扭回头，一笑：“不用了，我得去买些东西回家，哄哄我妈呢！”

“代我跟你妈问好——”史引霄追了句，南渡已斜过马路去了。

马英华抬手挡住后车门上框，让史区长坐进去，才把门关上。史引霄隔窗大声道：“明天上午到机关找我，材料带齐哦！”

马英华并没有听清楚史区长具体说些什么，但她从那对漆黑的眼珠里读出了史区长对自己的殷殷期盼。

毕竟已是花甲之龄了，一天一夜地折腾下来，史引霄真正是精疲力尽了。小贝的车刚启动，她便迷迷糊糊地坠入梦乡。

小贝听得脑后有沉沉的鼾声，抬起眼瞄了下后视镜，史区长斜靠椅背，双目紧闭，两唇微翕，面颊塌陷，鬓角斑白，不经意便露出了老相。平日里，史区长总是精神抖擞，看起来小眼睛漆黑锃亮，讲起话来手舞足蹈中气十足，哪里看得出她有这些年龄？小贝心坎漫过一丝怜惜，忙调开眼光。他尽量将车开得平稳，十字路口也不抢黄灯冲过去，宁愿吃红灯。

车到机关大院门口，因是礼拜天，机关大铁门关着，只开了一道小边门。小贝又朝后视镜瞄了眼，史区长仍睡着，保持着原姿势，竟无半

分动弹。小贝心想，让她多睡一分钟也是好的。便不摠喇叭，亲自下车去开铁门。刚走到边门口，那铁门已徐徐开启了。原来办公室钱龟龄主任早已候着，见区长的车到了，赶紧让门卫开铁门。

小贝转回驾驶座，却见史区长已醒来，腰杆笔挺地坐着，一对小眼炯炯有神，已丝毫没有倦态。

“史区长，我吵醒你啦？”小贝说着将车开进大门。

史引霄道：“我又没睡着，稍微闭了闭眼睛。”

小贝暗自好笑，车徐徐进了院子。

史引霄一眼捉住了立在道旁的钱龟龄，唰——将车窗摇下，探出脑袋大声道：“钱龟龄，让你在家好好陪淑琴的，你跑来做啥？”

钱龟龄也不回她，只对小贝道：“直接去小食堂吧，徐副区长和客人都到了。”

史引霄拍拍小贝的肩，让车停下。便下了车，一根手指戳到钱龟龄鼻尖下：“钱龟龄，今天是徐亦道私人请客，你来凑什么热闹？淑琴术后恢复得怎么样？你跑出来了，谁照顾她呀？”

钱龟龄圆盘脸上挂着一成不变谦和的笑，道：“是徐副区长关照我，要来张罗一下。今天的客人是跟史区长您枪林弹雨出生入死过的老战友嘛！”赶紧又补充道，“淑琴已经能下床走动了，我老娘会照顾她，女儿今天也休息。”

史引霄瞪了他一眼，不搭腔，径直走去，钱龟龄连忙跟上，他晓得史区长是生徐副区长的气。他的原则是，凡是比自己级别高职位高的领导，自己都得服从，并且要把对方布置的工作做得让人家满意。

机关小食堂，顾名思义便是地方小一点的食堂。区委区政府刚搬进这座院子的时候，初衷真是如此，一个大点的食堂，一个小点的食堂，机关工作人员可就近选择用餐的地方。也无人特意安排，渐渐地，处级以上的干部都聚到小食堂来吃饭了，处级以下的工作人员哪怕走到小食

堂门口了，探身往里望望，也会退出来，转身去大食堂。渐渐便成了规矩。后来区领导总会有些工作伙伴的往来，需要一起吃个饭，联络交流感情，便在小食堂二楼开出两间包房，架起圆台面，布置了几张沙发茶几，还算是清静典雅得体，专供区领导招待内外宾所需。

史引霄自然是熟门熟路从小食堂边门走上楼梯，徐亦道已在二楼楼梯口迎着了，喉咙梆梆响：“史引霄你搭什么臭架子，踩着点才到啊？大家就等着你大区长到开席呢！”

史引霄仰起脑袋看上去，徐亦道的国字脸笑纹深刻，就像一颗篆体的印章。她跨上最后一级楼梯，没好气道：“桃浦地那桩事故调查进展如何？是单纯的个人行为，还是有什么背景？你这个公安局长，倒是举重若轻，还有那么多闲情逸致！”

徐亦道脸上纹路立马纠结在一起，道：“我的区长大人，桃浦地事故的调查报告已经出来了，就在我包里，一会儿就准备交给你的，我昨晚坐在公安局值班室没离开过！”

史引霄瞄他一眼：“噢——辛苦你了！”

徐亦道耸耸肩：“没有功劳总有点苦劳嘛。”

包房里的人听到声响，先迎出的妇人，单看她那对鱼泡眼，不用问，就晓得跟徐亦道一个娘胎出来的，笑道：“引霄大姐，劳你还设宴招待。听亦道讲了，你们区里昨天还发生重大事故呢！”

史引霄横了徐亦道一眼，想要澄清。再想，罢了，待会儿自己结账就是了。眯起眼打量着徐亦香，见她穿件灰不落脱的两用衫，差不多颜色的短发抿在耳后，裸露着一张黄蜡蜡的小方脸，因为用力笑着，颧骨上那簇雀斑特别明显，像殷勤奉上的一堆芝麻。史引霄忍不住拍拍她肩膀：“阿香，在上海能待几天？叫黄岑陪你到南京路服装商店买两身响亮的衣裳，新社会劳动人民也要打扮得漂漂亮亮呀，再讲你马上要成为市委书记的夫人了！”原来，何弱之已调任江苏某地级市的市委书记。

随后迎出的妇人紧着道：“史区长，莫提了，我早给阿香姐买了好几身衣服，她也都试了，特别合适。临出门，又统统换回来了！”说话的这

位便是徐亦道的爱人黄岑，在区委信访部门工作。也是年过半百的人了，却发黑肤白，身材绰约，着一件黑丝绒调羹领休闲外套，只胸前一粒同色包纽，隐约露出内里藕色细格塔夫绸衬衣，浑身的素净淡雅中透露出内敛的精致。

徐亦香倏然收拢笑容，叱道：“黄岑你那种小资产阶级情调，实实在在的要改一改了。你买的那种衣服，我穿得出去吗？引霄大姐，你别看徐亦道在外面威风凛凛，屋里面，把我这个弟媳宠成什么样子了！”

徐亦道面不改色心不跳，正色道：“阿香，老何待你不好吗？家里大小事体还不是你一句话说了算？革命夫妻嘛，当然要互敬互爱。老史，你说对吧？”

史引霄呵呵一笑，“进屋去，问问老何，他是不是压制阿香，不准她打扮呀？”

一行人便进了包房。

史引霄一眼就看见顾观我医生正在替何弱之搭脉，便“咦”了声：“顾医生杜医生你们也在啊？”

徐亦道忙解释：“听讲老何近几年身体有些零件不灵活了，我请顾医生来为他诊断一下，开点中药调理调理。”

顾医生已替何弱之搭好脉，便起身与史引霄招呼道：“史区长，昨晚我们去你家祝寿去了，没想到你这个寿星竟忙到回不了家。”杜蘅在旁笑：“老顾为你配了一方滋补药汤，交给你家青玉姑娘了。”顾观我因正色道：“史区长你要定时定量喝，中药讲究的是，长期慢慢调理，不要想起来喝一口，忙起来就不喝了，看不出效果，反倒怪我是庸医了。”

原来史引霄早年打游击时落下的顽疾，胃出血。在“五七干校”劳动改造时，连续犯了几次。是顾观我医生为她调治，竟两三年不再重犯。自当选区长后，饮食打乱了，养胃的药也顾不上吃了，结果半年前又吐了一次血。史引霄双手作揖道：“顾医生，你的方子现在被群众当作灵丹妙药，一方难求。这回一定按时服用，我们家青玉是你的私淑弟子，你让她监督我好了。”

“我说顾医生杜医生，你们千万不要相信史引霄的允诺。她从来就不把自己的身体当作革命的本钱，极端的个人英雄主义！”何弱之慢悠悠站起来，“当年在根据地，老百姓给她取了个雅号，叫茆围子的一丈青。”

“何麻子你这张婆婆嘴有完没完啊？”史引霄打断了他。史引霄在苏北茆围子当区委书记兼武工队长时，何弱之便是她的副手。他们是枪林弹雨中熬出的生死之交。解放后，虽不在一个城市工作，平时也鲜有通讯联系，一见面，仍感到像从未分开过的亲热。

两人互揭老底，相对哈哈地笑了一通。

何弱之乍看白煞煞一张面孔，慈眉善目和易近人，走近了才能发现他满脸白麻子，是儿时得天花落下的。就为了这一脸麻子，三十几岁了还没找到愿意嫁给他的人。还是史引霄为他牵了红线，与老姑娘徐亦香结为夫妇。这徐亦香原也是心高气傲的脾气，十五六岁起就替地下党放风、传情报，入党时间比徐亦道还早些，挑丈夫自然高不成低不就地拖延了。这世上真是有一物，便另有一物会来降它的。当时，何弱之相貌不算出众，官职也仅属“中层”，史引霄把他介绍给徐亦香，许多人都说她这是“乱点鸳鸯谱”，徐亦香哪里能看中“何麻子”？徐亦香偏就嫁给了何弱之，并且三十年来夫妻和顺举案齐眉。

徐亦香把一个胖墩墩的后生推到史引霄跟前，道：“奔腾，叫大妈妈，没有她，哪来的你哦！”

何奔腾笑起来像极了何弱之，恭敬道：“大妈妈，一直听爸爸妈妈讲你的故事呢。”

史引霄上前抓住何奔腾的手，道：“我们是该老了，我抱过的那个小胖小子，一眨眼长这么高了。嗯，长得比爸爸妈妈都俊。现在……上大学了吧？”

徐亦香道：“去年考上的。老何这一调动，跟省委组织部讲了情况，现在学籍已调进南京大学了。”徐亦香眼珠旋向儿子，面孔上像涂了层油彩，红通通的，雀斑也褪了许多。

史引霄拍拍何奔腾的手背：“以后到上海玩，就住在大妈妈家里，小

时候你来过的。”

何弱之道：“当初阿香就说过，生出来不管是男是女，都认你干妈。”

史引霄道：“真生出来了，阿香就舍不得了。”

何弱之环顾左右道：“怎么不见平楚？平楚为什么不来？平楚成了著名画家了，史引霄你把他金屋雪藏起来啊？”

史引霄呵呵一笑道：“他著名了，我还雪藏得了他吗？最近为参加全国美展的作品，平楚是绞尽脑汁，神魂颠倒，我想想，就不去干扰他了。你们调回江苏，近了，以后有时间聚的。”

徐亦道正来招呼大家入座，附和道：“像平楚这样的艺术家，被活活耽搁了十年啊！我是全力支持他的。他早答应送我的画，我从来不去催他吧？”

圆台面上，十只荤素冷盘早已摆齐了。徐亦道请史引霄就面南的主位，史引霄却不由分说地将何弱之搬到主位坐定，道：“今日是为你接风，你就是主了。”自己便在何弱之右首坐下。徐亦香招呼儿子何奔腾挨着史引霄坐，笑道：“奔腾从小就崇拜大妈妈的，今日好好受教受教哦。”她便去何弱之左首坐下了。徐亦道本来心中有谱的，眼见已经打乱了，笑道：“随意随意，今日是家宴，没有主次。”于是大家纷纷入座，徐亦香边上顺次是顾观我医生和杜衡医生，黄岑便坐在杜衡边上。徐亦道正要坐下，钱龟龄起来跟他交差，道：“徐副区长，我跟大厨都关照好了。你们慢用，我告辞了。”徐亦道捉住他的袖管：“钱龟龄你搞什么名堂，又没有外人，位子又空着，一起吃嘛。”钱龟龄忙道：“我老婆刚出医院，我得赶回家……”徐亦道“哦”了一声，又道：“那也不差这一顿饭的工夫嘛。”史引霄隔着圆桌道：“让钱龟龄回家去陪淑琴吧，本就不该叫他出来！”徐亦道这才松了手。钱龟龄弓了弓腰，转身走了。

徐亦道拿出一瓶酒，略显粗糙的乳白色陶罐，有点像出土文物，他用手拍拍，嗡嗡地响。笑道：“我是不相信什么茅台啊，五粮液啊，还是古井，甘美醇和，回味长久。你们别看这瓶酒貌不惊人，的的确确是毫

州古井镇正宗酿造，我到手也快十年了。”便开了瓶塞，果然酒香一下子弥漫开来。他给何弱之和徐亦香斟了满杯，又要给顾医生和杜医生斟酒。顾医生道：“小半杯，我只品尝一下，赫赫大名的酒中牡丹嘛！”杜医生道：“我们一向不碰白酒的，我也只小半杯够了。”

轮到给史引霄斟酒，史引霄却护住酒杯，嗔道：“徐亦道你晓得我不喝酒的，给我泡杯茶即可，我以茶代酒嘛。”徐亦道却不肯罢休，道：“你是阿香的大媒人，一点酒不沾，说不过去的，尝一口嘛！”

何弱之义不容辞为史引霄救场了：“亦道你放过她吧，她碰不得酒。那年鬼子扫荡，武工队在凤沙滩的芦苇荡里埋伏了三个月，冻得吃不消了，庄子里老百姓偷偷送来自酿的高粱酒，喝两口，身子就暖和点。史引霄你灌了几口？趴在湿答答的泥滩里醒不过来了！半夜里队伍要转移，是平楚架着你走的吧？”

史引霄道：“那是我不晓得自酿酒的后劲厉害，咣咣地喝了一菜碗。”

顾医生道：“史区长的胃大概从那时就损伤了。我说吧，史区长最好连茶都不喝，来杯温开水。回去千万别忘了喝我那药酒哦，两调羹的量。”

医生发话了，徐亦道便不再坚持，吩咐服务员倒了杯温开水来。于是他兴冲冲举起酒盅，道：“虽是家宴，也要提纲挈领说几条出来，算是自娱自乐吧。这一，弱之，还有引霄大姐，我们可算是声气相投的战友吧？都能熬过十年动乱，活得还算精彩吧？该不该举杯一贺？”

众人都附和地举起杯子。何弱之叹道：“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

史引霄点点他道：“何麻子头一回跟阿香见面，就大谈诗经楚辞的，阿香哪里抵抗得住，马上缴械投降了。”

趁众人碰杯之际，徐亦香绕到史引霄身边，咬着她耳朵道：“大姐，只有你称他麻子他不敢生气哦！”史引霄哈哈大笑起来，道：“老何，老何，我以水代酒，碰一下！我晓得你海量，干了！”

何弱之嘿嘿地笑着，真把酒一口倒入喉中。

徐亦道再次举杯道：“这第二杯酒，为我的这位老妹夫荣归故里，主政一方。我也学一回斯文，弄两句诗凑兴，叫作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

何弱之道：“老杜的名句，倒是切合此时此刻的场景。”便又大大地抿了一口。徐亦香忙替他挟了一块咸鸡放在骨盆中，嘱道：“快吃一点，压压酒。”

徐亦道又举杯了，呵呵一笑，道：“这第三杯酒，我要为我们史引霄区长贺寿哦！”

史引霄厉声嗔道：“徐亦道你不要瞎扯，我生日已经过去了。”

徐亦道却道：“不是我当面戴高帽子，大家都晓得了，昨天区里发生一桩重大事故。恰好昨日又是史区长六十大寿的生日，家里人备了生日宴等着为她贺寿，她却为安抚死者家族，彻夜未归。我们这会儿当然要为她补上一杯啰！”

顾观我应道：“应该的应该的！昨晚我和杜衡下楼，想跟史区长讨杯寿酒，子女都齐了，独缺寿星。今日这杯酒是一定要补的。”

史引霄还想坚决推辞，抵不住身旁的何奔腾将酒杯举到她跟前，一口一个“大妈妈”叫着，只得将自己那杯白开水咕噜咕噜地灌下去了。

这时服务员推门进来道：“徐副区长，热菜要上了吗？”

徐亦道喝了酒，脸堂泛红，道：“稍等等，我们冷菜还没动筷呢！”

史引霄道：“哪有这许多讲究？一起上来，我正想吃口热菜。”

徐亦道摇摇头，他晓得史引霄粗枝大叶的脾气。又朝服务员道：“听史区长的，上，一起上来，我们打歼灭战。”

陆续端上来三四只热炒，青豆虾仁，爆肚草头，鱼香肉丝，随后是一只甜面酱炒螺蛳。

何弱之手撑台面，微微欠起身子，诧异道：“上海也有这道螺蛳啊！”

史引霄舀了一调羹放在他盘中，道：“上海周边湿地河滩多了去了，螺蛳也不是稀罕物。”

何弱之道：“我在内地这几年，见不着，还以为它灭种了呢。”迫不及待吮嚼了一只螺蛳，有滋有味嚼起来。

徐亦道笑道：“早晓得何兄爱吃螺蛳，让食堂买几只大田螺，塞肉，红烧，那是一道上乘菜了。”

何弱之吧嗒着双唇，道：“其实还是这个原汁原味的好。老史你说的是吧？”这一会儿，他的骨盆中已擦起一堆螺壳。

史引霄用根牙签将螺肉剔了出来，掐去尾巴，放入口中，方道：“这已是经过调料加工的了，自然是美味的。老何，你还记得那年我们在茆围子芦苇荡里吃的螺蛳吗？那才是真的原汁原味呢！”

何弱之抿口酒，脸也泛红，将一脸影影绰绰的白麻子凸显出来，感慨道：“现在实难想象，当初在茆围子里面怎么活下来的！鬼子封锁村庄，老百姓无法替我们送食物，先是挖蒿草根煮来吃。老史你还记得吧？是文汉兴头一个想起挖螺蛳的，就用荡里的水煮熟了，大家抢着嚼来吃，赛过山珍海味。”

“吃了两天就不行了，拉肚子、呕吐都来了。再闻那土腥味，一颗也不想吃了。”史引霄手掌在脑门前挥了两下，要拂去那记忆似的，“不去想它了，否则现在也不想吃了。”

何奔腾插言道：“大妈妈，我听奶奶说过，螺蛳买回来，一定要浸在清水中，滴上两滴油，撒一勺盐，浸个一天，让它把肚子里的泥沙吐干净了，才能吃。你们一定是吃了不干净的螺蛳才上吐下泻的吧？”

史引霄苦笑道：“奔腾啊，你回家好好问问你爸爸妈妈，为什么当时我们那样不讲卫生呢。”

何弱之四十岁才有了这个儿子，自然是极宠爱的，不想让他当众难堪，便岔开话题：“史引霄你晓得吧？文汉兴平步青云，调到省里工作了！”

史引霄耸了下肩膀：“听说了，省办公厅主任，是你的顶头上司了吧？”

他们所说的文汉兴，当年是史引霄和何弱之的老部下。原是茆围子地区镇上小学的教员，新四军建立民主政权后，他当上了财粮科科长。

何弱之道：“我也是听一些老同志反映，庞司令平反后，进了中顾委，文汉兴逢年过节都要去北京探望他的，所以嘛……不过，我这次调回来，他是起了点作用的。”

史引霄摇摇头：“这个白衣秀才！一九五九年庐山会议后，庞司令受到牵连，被罢了官。他文汉兴特意跑到上海来找我，动员我跟他一起联名揭发庞司令当年如何迫害我，简直莫名其妙！被我骂回去了。”

徐亦香鼻孔里“哼”了一下，道：“我们老何有他一半的心眼就好了！难怪人家会送他个白衣秀才的绰号，但愿不要落个王伦的下场。”

何弱之在饭桌底下撞了徐亦香一脚，又呵呵一笑，念出两句话来：“得志遂茂而不骄，不得志瘁瘠而不辱。”又道，“这是苏东坡的剗切之言。隔日到了省城头一个就要去拜会他，总要感谢他的知遇之恩啊。”

徐亦道竖起大拇指，啧啧道：“何兄雅量！来来来，敬你一杯！”又冲着徐亦香道，“阿香，你不要有眼不识金镶玉。我说我们兄妹该一起敬史区长一杯，是她成就了你这段好姻缘！”

史引霄忙道：“多少年的事了！够了够了，我再喝水，胃吃不消了。”

那边杜衡便道：“史区长意思意思，润润嗓就行，不要勉强。”

新一轮小菜上来，双笋炒面筋，墨鱼红烧肉，雪里蕻大汤黄鱼，虽然都是上海家常菜，厨师手艺不凡，口味很合众人心意。觥筹交错间，

言谈甚欢。史引霄与何弱之老战友重逢，抚今追昔。说起那如火如荼的战争年代，都仰首伸眉地抖擞起来。徐亦道徐亦香兄妹在一旁助阵捧场，劝酒谦菜。那一边，黄岑与顾观我医生杜衡医生正探讨中医养生之秘方，一个问得专注，一个答得周详，甚至当场搭起脉来。

包厢门“砰”地被撞开，服务员小心翼翼端着只庞大的紫砂锅进来，一边道：“黄芪当归老母鸡汤，大补汤。”放下锅，揭了盖，浑厚的香味喷薄而出，令人垂涎。徐亦道招呼黄岑替客人们分汤，两只鸡腿，一只自然是何弱之的，另一只无可争议地给了史引霄。徐亦道又端起酒杯道：“何兄，还有我们史大姐，资历最深，贡献也最大，我祝他们松身鹤骨，精爽不衰，再为祖国为人民立新功！”

又是一番推杯换盏，一锅鸡汤眼见得只有残山剩水了，细心的黄岑便扯下徐亦道的袖管，朝史引霄努了下嘴。

徐亦道喉咙咣咣响：“老史，你怎么不动鸡汤啊？我关照钱龟龄要厨房用黄芪当归炖鸡，主要是为你们女同胞准备的嘛！”

杜衡便道：“史区长是不是嫌油腻啊？这鸡汤煮得不错，看看黄澄澄的，喝起来并不觉油腻，史区长你喝这一小碗，没问题的。”

史引霄忙道：“大家吃嘛！我实在是胃里装满了，灌不下去了。”

何弱之侧身看住她，脸上的麻子突突在跳，道：“史引霄，你看到这锅鸡汤，一定是想起了我们在茆围子芦苇荡中煮得半生半熟的那只老母鸡吧？”

史引霄的小眼珠有些迷离，暗哑着嗓子道：“我现在看到鸡就有点反胃酸，喏喏喏，这鸡腿奔腾代大妈妈啃了，年轻人，要增加营养。”说着将鸡腿挟至何奔腾的碟中。

何弱之便道：“奔腾你就享用了吧。你们不知道，当年大名鼎鼎的女武工队长史引霄，据点里的鬼子张贴布告，出十块大洋买她的人头，却因动用两斤公粮跟老百姓换了只鸡，犒劳困在芦苇荡里啃了几个月蒿草根的武工队员，受到上级处分，撤职，去党校整风学习班接受改造。老史，文汉兴要你揭发庞司令，是指这桩事体吧？”

徐亦香马上接口道：“老何你漏了最关键的，若不是孟隐到军区告刁状，霄大姐也不会受处分的。这个孟隐就是文汉兴的老婆，他俩倒真是乌龟配王八，气味相投呢。”

何弱之慢吞吞抿了口酒，用筷子笃笃敲敲徐亦香的骨盆，道：“阿香你讲话要有依据，当年的孟隐哪里看得上文汉兴？他俩结婚恐怕是在文汉兴走马上任瓢城市委书记以后吧？孟隐自视甚高，自恃是大学生，觉得茆围子的区委书记和武工队长都应该由她担任。史引霄被撤职后，孟隐以为十拿九稳是她接任了，没想到军区任命下来，要我接替史引霄……”

史引霄啪地放下筷子，道：“老何，不提那些乌糟糟的事情了，我最讨厌有些人成天盯着自己的官阶，比来比去的！”

何弱之长叹一声：“不汲汲于荣名，不戚戚于卑位，古人能做到，我们共产党人更应该做得到了！”

史引霄端起半杯白水跟何弱之碰了杯，赞同他的话。稍顿，探询地盯着他脸上的麻子：“有桩事情老何你还记得吗？茆围子反扫荡前，夙沙乡有个女干部，跟乡里的助理以谈恋爱为幌子，携款逃跑。那助理后来后悔了，向组织交代了……”

何弱之摩挲着下巴道：“记得记得，当时我们区委正为了执行军区党委的命令，动员老百姓拆房拆墙，不给日本鬼子留下一砖一瓦，说破嘴皮，煞费周章，突然又冒出这么一桩公案。当时你带了几个人去运河渡口把人截回来了，送去军区保卫处审讯。结果保卫处的首长把人放了，说是抗日队伍来去自愿，来者欢迎，去者欢送。史引霄，为此事你还跟军区首长拍桌子发脾气呢！”

史引霄摇摇头：“也许，当时我是眼光短浅，对党的统一战线政策理解不够深刻吧。”

何弱之道：“怎么突然想起这桩事来了？”

史引霄道：“提起茆围子反扫荡，就想起有这么一桩事，随便问问。你还记得这个女干部的姓名吗？”

何弱之皱了皱眉：“想不起来了。当时我负责拆除工事的任务，没插手这桩事情……怎么啦？有什么问题吗？”

史引霄挥挥手，像拂去眼前飞虫，道：“没有没有，只是后来再也没有那人的音讯了。”

服务员又送进来点心，是一大碗红豆沙糯米汤团和一盘生煎包。何弱之揀了一只生煎包就咬，烫得咝咝吸冷气。

史引霄啐道：“老何在内地待了许多年，都不会吃生煎包子了。”

徐亦香道：“有时工作到夜半，饿了，总说，这时有一份生煎包子，人生无憾啦！”

徐亦道喝了酒，满脸红光道：“这有何难？何兄，往后节假日，你跟老姐就来上海小住几日，我可以让你吃到正宗的生煎包子。我们四个人，正好凑成一桌，还可以搓几圈。”随即，朝史引霄行个礼，“史区长你放心，我们一定是卫生麻将，清爽得一点病菌都没有。”

史引霄正色道：“我不怕你耍花招，我派黄岑监督你。”

徐亦道举起双手做蛰伏状，道：“那自然，谁不知道我徐亦道得了妻管炎。”旁边黄岑却有些尴尬，将面孔伏向骨盆。

顾观我医生不解道：“徐局长，你们搓麻将这么讲究卫生？用酒精消毒吗？”

徐亦道嘿嘿一笑，他喜欢顾医生称他“徐局长”，因为他那个区长前头必得加一个“副”字。他拉开说书人的架势道：“顾医生是三句不离本行，你却不知，此卫生非那卫生，这里面大有文章。一九四八年徐州战役，我受重伤，肩胛骨被蒋匪子弹穿透，在战地卫生院疗伤。听着远远处炮声隆隆，想着战友们冒着枪林弹雨冲锋陷阵，心里真不是滋味。卫生院的院长允许我们每天搓几圈麻将以解烦躁，便有了卫生麻将的说法。这是其一。其二嘛，”觑了眼史引霄，“全拜史区长的创造啰。六十年代，她是分管公检法的副书记，听讲有些干部闲来搓麻将，几块钱的小输赢，便大发雷霆，把我们公检法几个头头召去，狠狠训了一顿，严

禁干部玩麻将赌钱。后来下头干部就将这种没有钱财输赢的麻将叫作卫生麻将了。”

史引霄道：“我们花了多少气力打黄打赌，己身不正何以正人？”

何弱之曲指笃笃敲着台面，叹道：“这就是史引霄，非此便不是史引霄了。”

徐亦道便道：“老史啊，我记得你藏着一副上乘的青瓷麻将，牌捏在手中，细嫩得如同婴儿的面孔。”

史引霄没好气道：“我不来问你，你倒自己先提了，归还我抄家物资时压根没有这副麻将。”

徐亦道一拍脑袋：“对对对，你曾经问过我的。可惜我回公安局时，抄家物资都已发还了。”转而道，“没关系，我一定想办法替你重搞一副，我找龙泉镇上的派出所不就成了？”

史引霄盯了他一眼：“你给我省省吧，为了一副麻将还要麻烦人家派出所！”

这时服务员端上来一个水果拼盘，摆成孔雀开屏的形状，看上去十分诱人。徐亦道忙招呼大家吃水果：“老何，这是马来西亚芒果，尝尝看。顾医生，杜医生，你们讲究温性补气，这是美国甜橙甜而不腻……”

史引霄胃寒，不吃水果，便招呼服务员买单。

徐亦道立起来拦住了她：“史区长，饭钱我已经先付了，你就不要操心嘛！”

史引霄盯了他一眼，道：“那也好，我欠老何夫妻一顿。”便提出要先退席了，“昨天晚上没睡好，现在头疼得不行。老何，阿香，你们再吃会儿，尽兴哦。”何弱之徐亦香起身送她，她把她们按回座椅上，道：“现在你们调近了，以后见面的机会也多了。”又问顾观我医生，“顾医生杜医生，你们要不要搭我的车子回家？”徐亦道笑道：“看看看看，我们的史区长事必躬亲，就是不相信群众！你放心，钱主任已经另外安排车子

送他们了！”

史引霄又盯了他一眼，像是赞赏他做事周到把细，又像是质疑他过分精雕细刻了。

黄岑送史引霄到小食堂的门口，微微弓了腰，柔柔道：“史区长，回去一定要好好睡一觉，看你眼圈都发青了。”

史引霄眯眼道：“黄岑，怎么样？近来老徐的坏脾气改了没有？”原来史引霄耳闻徐亦道待老婆很霸道，有时还动手，就把徐亦道叫到办公室狠狠地训了一顿。

黄岑有点尴尬地笑笑道：“史区长，他哪敢不听你的话？”

史引霄用力咧嘴笑道：“他若敢再耍脾气，你尽管来告状！”

黄岑只笑笑，这个笑不是很踏实，有点潦草。

小贝的车一直候在小食堂门外的，见史区长出来了，连忙拉开车门。史引霄顺口问道：“吃过吗？”

小贝道：“吃过了。”反问道，“现在，可以回家了吗？”

史引霄钻进车肚子，含混道：“回家……”已靠在椅背上，睡过去了。

小贝直到将车停在花园弄堂兰畦门口了，才唤醒史引霄。

史引霄其实睡得并不透彻，醒来后只觉得头重脚轻。她实在是于心不忍的，却又不得不说：“小贝，今天只好辛苦你了，下午在机关里，万一桃浦地那边有什么动静，一定要来叫我的，晓得吧？”

小贝道：“史区长你放心，实实足足睡上一觉，我替你盯着。”

史引霄点点头：“只好跟夏妮说声对不起了！”便摁下了门铃。

只听得门里面一阵啪嗒啪嗒的脚步声，大门咣地打开来，露出麦蛾鲜苹果般的面孔，喊道：“姨娘你终于回来了呀！”连忙接过她的外罩，

从鞋架取下拖鞋让她换上。史引霄有点支撑不住了，软软地靠在麦蛾厚墩墩的肩胛上。

雪砚和雪墨正在客厅中包扎父亲创作的“烈火中永生”，听到麦蛾的喊声，都迎出来了。

“妈，你也真是的，夜不归宿，弄到这时候才回来！”雪墨噘着嘴埋怨地撒娇。

雪砚上来一把扶住了史引霄，焦虑道：“妈，你怎么了？病了？面色怎么这样难看？”

史引霄连咧嘴笑的力气都没有了，勉强道：“没什么，有点累，睡上一觉就好了。”

三人齐力将史引霄扶进客厅。史引霄头一眼就看到了挂在东墙上自己的肖像，盯了一会儿，道：“平楚把我画年轻了。”心里道：“结婚多少年了，才替我画肖像！”

雪墨道：“在爸心里，妈永远年轻！”

麦蛾端了盆热水来：“姨娘，你擦把脸，解解乏。”

雪砚倒了杯温开水递给她，“妈，你中午的药可吃了？”

史引霄拍下脑门：“中午徐亦道请客给何弱之一家洗尘，只顾着说话了！”

雪砚便去卧室取药。雪墨坏坏地笑道：“妈，何叔叔那个混世魔王儿子也来了吗？”

史引霄翻她一眼：“雪墨，以后碰到了，可不许这么称呼人家！何奔腾现在也是大学生了呢。”

雪墨很不情愿地“噢”了声，忽又神秘兮兮道：“妈，昨晚哥把女朋友带回来了，你没当面审查一下，便宜史雪弓了！”

史引霄不惊不乍道：“你们都成年了，这是你们自己的事，我不审

查。”旋即问，“你们大姐呢？又加班？”

这时雪砚正拿了一堆药盒过来，忙道：“大姐昨天请了一天假回来张罗你的生日宴会呢！原是说今天要等你回来的，半夜里，哦，天快亮了吧？霜玉表嫂来电话，说元同表哥要到上海来看病，青玉姐一大早就赶回医院做准备去了。她说叫你不要操心，元同表哥看病的事就交给她好了。”

史引霄略忖，问道：“元同生什么病啊？要到上海来治？”

雪砚道：“青玉姐没详细说。青玉姐让你不要操心你就别操心了嘛，快把药吃了。青玉姐横关照竖关照的，药，一定要按时按量吃！”

史引霄在女儿们的监督下吞了一把药，正要去卧室休息，瞥见了靠在餐桌边的油画框，外面用条旧被单包着，细麻绳绕成井字形状。便问道：“这是你爸参加美展的那幅画吧？完成了？”

雪砚道：“爸让我们帮他送去美协，好像到截止日期了。”

史引霄进了卧室，跟两个女儿道：“你们上画室跟平楚说一声我回来了。”

雪墨一跺脚：“妈，爸去苏北了呀，早上走的，美协有车送他到火车站的。”

史引霄怔在那里。雪砚揉了揉雪墨：“爸留给妈的信呢？”雪墨忙转身去自己房中取那只牛皮信封。待转来，雪砚已帮妈妈脱去外衣，躺进被窝。雪墨双手捧着，递上牛皮信封：“妈，爸等你等不回，只好给你留书信了。我可没偷看哦！”

史引霄从信封中抽出一张毛边纸的信笺，眼前一片龙飞凤舞。便道：“取我的老光镜来。”

雪砚体贴道：“妈，你躺着别动，我来念给你听吧！”说着抽过了纸笺。

雪墨朝雪砚皱了下鼻子，斜靠在母亲身边，“我也要听。”

于是雪砚展平信笺，念道：“引霄，”咳了咳，清清喉咙，“纪念碑修复庆典的请柬寄来了，邀请我们两人共同出席。可是小山子竟一言未附，感觉是故意对寒城的事保持缄默，其间一定又有波折和阻碍。我决定亲自去县里查询申诉，想必你定会理解支持我的。你刚上任，一日万机恐应接不暇，就由我全权代表去解决这桩事吧！青玉已嘱我带足了降压药，你也别忘了吃药！最要紧的一点，少抽烟，尽量不抽烟！！平楚。”

“完了？”雪墨问。

“是完了。”雪砚答。

雪墨凑过去看那信笺，父亲的签名好像花了很大气力，“平楚”的“平”字，两点往上翘起，如剑眉倒竖。

雪砚雪墨对视一眼，她俩都熟悉父亲的签名，心情愉快时，“平”字两点，圆润轻盈，像微笑时的酒靥；心情郁闷时，“平”字两点有气无力地往下耷，像哭泣的泪行。那么现在这两点呢？难道父亲心中压抑着愤怒吗？

雪砚朝雪墨挤挤眼，努努嘴。雪砚便问道：“妈，爸说的小山子就是陈时模叔叔吧？那么那个寒城呢？是你们的老战友？是叔叔还是阿姨呢？”

她们没有得到回答，只听到一阵阵深深的、从胸膛里发出的鼾声，她们的母亲已经睡着了，睡得很沉很沉。

楔子

他总是在我好不容易将他放进记忆最深处，用岁月的尘土将他掩埋，不再为他牵肠挂肚的时候，突然又出现在我面前，在我心中掀起惊涛骇浪，一次又一次地让我痛彻心扉！

元同，你竟这般无情，这般狠心么？

——史青玉日记

星期天一早赶回医院，为他安排好了病床。

联系救护车，下午三点四十五分到北火车站接从甘肃来的病人。

我实在没有勇气到火车站去接他……

头一次到火车站送他去北航上学，亲亲眷眷送行的一大堆人。他跟每个人都握手告别，轮到我的时候，我都不敢直视他的眼睛，只听他热情而简短地说了四个字：“努力学习！”并且握着我的手暗暗使了力。那时，我升高三，暗中使劲，准备报考医学院。

后来，他每年放假回来探亲，返校时坚决不要家人送行。而我总是偷偷地等在候车室，那是我俩小小的秘密，这个秘密保持了七年，直到他研究生毕业，而我也顺利修完了医科的全部课程，正在临床实习。

最后的一次火车站的秘密约会，我一直送他到站台上，不知为什么，那次我特别舍不得放他走，挽住他的胳膊不肯松开。他拍拍我的手背，问：“倘若我被分配到大漠荒滩，或者分配到深山密林，你愿意跟我在一起吗？”我不假思索道：“我会跟你去天涯海角，那里一定会需要医生的！”当时我们约定了，等他毕业分配方案一公布，我们就向双方父母和亲朋好友公布我们的恋情。

现在回想起来，老天真是给我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春天里，他还来了一封信，说他已经向组织上交了入党申请书，并且坚决要求分配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工作。转眼到了我殷殷期盼的夏天，他却突然没了

音信，消失得那样彻底！我曾经辗转向他北航的同学打听他的下落，同学转告说，史元同如愿以偿分配到一所军工研究所工作，因那是绝密单位，同学们都不晓得它的通讯地址。我也曾经向霄妈妈询问他的消息，装作随意提起的样子，霄妈妈也是很随意地答道：“哦——元同啊，你引豪舅舅和瑞舅妈来信说了，他分在保密单位，家里人都不晓得他的地址，写信也只能通过单位转交。这种单位可是要选拔政治上牢靠，业务水平又高的尖端人才呢！”

当时我天真地以为，他工作的地方一定非常遥远非常艰苦，他一定是想安排好了一切再回来接我，公布我们的恋情，帮我调动工作。我便耐下性子等他，并且着手准备我们将来生活所需要的一切。

兰畦院子里的那棵老梧桐，叶子长出来了，树荫筛得日头温柔起来。叶子飘落了，一阵一阵的，终于裸露出灰白的虬枝。叶子又长出来了，从嫩绿，到鲜绿，到老绿，到焦褐……他却毫无动静，仿佛先前的一切都只是一场梦！

我实在忍耐不住了，厚着脸皮去南京，去他的家，去向引豪舅舅和瑞舅妈求证他的存在！

瑞舅妈看见我只是摇头叹气。我敢肯定，他们一定早晓得了我和元同的秘密。引豪舅舅抽着烟，在客厅里兜圈子，最后，他停在我跟前，伏下身子，盯住我的眼睛：“青玉啊，你不要再等他了！”我颤着嗓问：“是他让你转告的吗？”引豪舅舅摆摆手，过了一会儿，又点点头。瑞舅妈冰霜着面孔，用一个更重更长的哀叹回答我。

我下定决心，挖一个坑，把他埋起来。我拼命工作，还去读了在职的博士。究竟过了多少时间？五年？十年？记不清了。有一次我休假回家，霄妈妈丢给我一只已拆口的信封，又是很随意的口吻：“引豪舅舅和瑞舅妈来信了，夹着一张元同的结婚照，新娘子还蛮秀气的，你看看。”

我看见了那位叫霜玉的女人，长脸膛，皮肤黝黑，肩背宽阔……引豪舅舅和瑞舅妈的信中说，这个女人是个寡妇，前夫给她留下了两个孩子。那一刻，我不能动弹，不能思维，不能呼吸。

不写了，小护士在喊，去北火车站接病人的救护车到了。

——史青玉日记

究竟是时势造就了英雄，还是英雄造就了时势？这个千古难题虽有许多解，却永远没有统一的答案。许多年以后，马英华创办的英华服贸集团声誉鹊起，旗下装潢与服饰两大品牌已渐成气候。有电视台财经记者采访她，问及时势与英雄的关系，马英华回答得实诚，道：“我肯定不是什么英雄，可是我遇上了好的机遇和好的人。党中央制定了改革开放的国策，史区长不计前嫌，支持我创办企业，所以才有了英华集团的今天。还有一条非常重要，我们英华的职工大多有当知青的经历，经历过苦难的磨砺，勇敢奋进，吃苦耐劳，创造了英华的今天！”

马英华毕竟在区里工作了许多年，且是在团区委书记这样显要的岗位上，积累了丰厚的人脉。近几年虽有些周折，一来她为人做事向来规矩顶真，认理不认人，哪怕“文革”中坐在革委会副主任的位置上，也没有颐指气使，飞扬跋扈之态，也不曾对任何人罗织构陷，落井下石，之后又深刻反省检讨，很快获得了大多数群众的谅解。其次，她倡议组建知青自己的公司很得人心，再加上有史引霄区长的鼎力支持，原先一度断线的人脉又渐渐活泛起来，上下办事顺畅了许多。

史引霄区长言必信，行必果，很快就从区长专项资金中拨了十万元给马英华做启动资金，虽然杯水车薪，却是雪中送炭。马英华晓得史区长力排众议，能拨出这点钱实属不易，恨不得一分钱都掰成两片用。她打听得某校办工场停止不办了，原有的临时厂房尚未及拆除，马英华上前去商洽，以极便宜的价格租了下来。那是一排用胶合纤维板和石棉瓦搭起的简易平房，马英华指挥刚成立的知青装修队重新做了隔断。正中一小间约十二平米大小，为总经理办公室兼人事、财务办公室；右首一间约二十多平米，是装修队的工具储藏室兼工人休息室；左首一间稍宽些，便做了缝纫组的工场间，面对面两行排着十多台缝纫机——这些机子是马英华动员缝纫组的姐妹们从各自家里搬来的。马英华许诺大家，等生意做起来了，公司有了利润，不仅要为工场间添置先进的机子，还要为姐妹们更换新机子。于是，十多天工夫，英华服务贸易公司便初见形态了。

马英华注意到市面上陆续有个体户私营企业举办开张庆典，无论门面大小，花篮彩带总是少不了的，鞭炮总是要放它几千响的，圆台面也总是要开上十几桌的。马英华也清楚一个公司开张这些礼数少不了的，可是又心疼那一笔笔的开销，实在拿不定主意，她决定找史区长商议，原本也是应该向史区长汇报一下公司筹建的进展的嘛。

马英华试着给史区长办公室打了两个电话，都是那位钱龟龄主任接的，音调不高不低，音速不急不缓，你千言万语过去，他只一句回来：“史区长不在办公室，你有什么事？可以让我转达吗？”

马英华犹豫着，道：“钱主任，就是关于英华公司筹备的情况，我想向史区长汇报一下。”

钱龟龄仍温吞水般道：“区里每天有多少公司开张啊？每个公司都要当面向区长汇报，区长只好去找孙悟空学习分身术了。政策法规都摆在那里，你们照着办理嘛！”

马英华无奈放下话筒，决定另辟蹊径。吃了晚饭，跟母亲招呼一下，便抬腿跨上自行车去夏妮家了。母亲追着她背影喊：“别忘了，要请史区长上家来吃馄饨哦——”

夏妮是马英华早年在厂里做工时要好的姐妹，关键是，夏妮的丈夫是史区长的司机啊！

自行车在胯裆下哧溜哧溜地作响，好像随时都会散架似的。马英华任它呻吟，依然踩得飞快。她太了解这辆自行车的脾性了，虽然漆色褪落，钢丝锈蚀，二八锰钢的骨架依旧可以承担跋涉之辛劳。

这辆永久牌男式自行车，还是当年她评上了劳模，厂工会奖励的。因那一届劳模百分之九十是男同事，工会便一律订购了男式自行车。幸而马英华身材高挑，上车下车并无障碍。

她喜欢听车轮旋转发出哧溜哧溜的声响，仿佛回到了二十挂零的年纪，她从纺织职校毕业进色织厂，担任色染车间技术员，领导重视她，车间姐妹们尊重她，工作顺顺利利，生活简简单单，心里阳光明媚，几乎没有阴影。

在经历了一番坎坷蹭蹬之后，马英华有时会问自己，倘若当年史引霄没有调自己到区委工作，自己的人生也许会安稳一些，也许就会像夏妮一样，嫁一个如小贝那样本分的男人，生儿育女，安安稳稳地过一份平淡的日子。如果那样，她会满意吗？

自行车驶过中山公园附近相对热闹的马路，路灯相间着霓虹灯，流光溢彩中人来车往地喧闹。待她拐上通往近郊偏僻的那条街，路面仍是宽阔的，路灯的间距拉长了，路边的商店稀疏了，路面幽暗起来，几乎见不到行人，偶尔有公交车或卡车轰隆隆地驶过。

其实马英华从来没有后悔过从工厂调到区政府工作，哪怕在受组织审查，等待结论的艰难日子里。她想，如果自己像夏妮一般过简单平庸的日子，一定会窒息的。所以，现在自己选择离开区机关，下海办公司，不管前路有多少难，咬紧牙关也要走下去呀！

小贝和夏妮的家是在六十年代初造起的工人新村里，暮色中，一眼望去黑压压的一片四层楼房，格子般的窗户闪烁着蜜色的灯光，仿佛草丛中的一群萤火虫。

新村入口处有一片“为民日夜商店”，招牌上的霓虹灯坏了几根管子，“为民”的“为”字少了一点，“日夜”的“夜”字缺了一撇，可这并不妨碍这片店日夜生意兴隆。此刻，下班回家的人们都会顺便进店逛一圈，买点肥皂草纸洗衣粉，带点老酒油盐味精米醋，还有糖果饼干盐金枣之类的零食，老少皆宜啊。

马英华下了车，趑进日夜商店。先到烟酒柜台，问营业员：“同志，有没有计划外的香烟卖啊？”马英华自己不抽烟，家里烟票早送人了。

营业员便从高处取下一盒硬壳凤凰牌香烟，道：“七毛二。”马英华想想，道：“再拿一盒吧。”

付了钱，她又转到点心柜台，看到王家沙绿豆糕竟不用付糕点票的，立即买下两盒。

这里百货柜台上竟然还有零拷的香脂和花露水，马英华懊恼没带空瓶子。转而一想，送人的话，零拷的香脂也拿不出手，便买了一罐正装

的百雀羚润肤霜。

夏妮正在厨房洗碗，听到门铃声，以为是丈夫回家，嘀咕地嗔道：“钥匙又忘带了？怎么没把人丢了！”撩起围单擦着手去开门。见是马英华，长长地“咦”了声，“稀客稀客，英华姐，无事不登三宝殿，你不要吓我！”

马英华将一兜的礼品放在茶几上，笑道：“就不许我想干儿子了，来看看他么？”

夏妮眨巴着眼看了她几秒钟，摇着头道：“不可能的，英华姐你没有那份闲心的！”

马英华被她看穿心事，颇有些尴尬，自顾将礼物一件件取出，排列于茶几上，边道：“这绿豆糕给我干儿子，上初中了吧？这瓶百雀羚是给你的，开春皮肤容易干燥；这两盒带过滤嘴的凤凰烟给小贝，你不反对吧？”

夏妮面孔忽然紧张起来，直眉瞪眼道：“哦，你一定是来找小贝的！什么事？要紧吗？”

马英华摇头叹气：“夏妮，我就那么可怕吗？”

夏妮咬了咬唇，不好意思道：“英华姐你别动气哦，想想从前的事，还是心惊肉跳的。我现在只求一家人太太平平过日子。”

马英华面有愧色，捏住夏妮的手：“夏妮，从前是我对不起你们！你放心，现在不会那样了……我今天来找小贝，只是想托他帮我跟史区长转达一个信息，我们公司筹备工作一应俱全，我想约个时间向史区长汇报一下。给办公室打了好几次电话，都找不到史区长，急死人了！”

夏妮方才松了口气，道：“史区长真的很忙呢，你看我家小贝，日日要到九十点后才回家！”

马英华略显失望，稍顿，道：“那么夏妮，你代我转告小贝好不好？如果史区长有回应了，麻烦他给我个电话。我们公司新安了座机，我把

号码抄给你。”

夏妮取了支铅笔递给她，马英华便顺手在墙上的日历上留下了电话号码。夏妮凑上去瞄了眼，道：“英华姐，你的公司就叫英华公司啊？”

马英华道：“也想叫个别的名字，可是选来选去，好像都没有这个叫得响亮。”

夏妮道：“英华姐，你生来就是干大事的嘛，哪像我们！”

马英华心里一动，问道：“夏妮，现在厂里情况怎么样？”

夏妮道：“还不是老样子，效益却大不如前几年了，奖金越来越少了呢。”

马英华兴奋起来：“夏妮，你辞职，到我们公司来，我正缺个贴心的帮手呢！”

夏妮受惊似的往后退了步：“我辞职？不行不行，我爸妈一定反对的，小贝也不会同意的。进厂都二十多年了，那么多工龄，放弃了，岂不可惜？再说，我哪有那个本事啊！”

马英华晓得自己太性急了，笑道：“看你急的！我又不会强迫你。反正，我留下一句话，我们英华的大门永远朝夏妮敞开，如何？”

夏妮却王顾左右而言他：“哦哟，英华姐，一说起话来就忘了给你倒茶了！有龙井，不过不是今年的。今年的还不曾发芽呢！”

马英华拽住她：“你跟我客套就没意思了，我要喝不会自己倒啊？要说的都说了，我这就走了。”

夏妮心里其实并没有留客的意思，顺风落帆，道：“英华姐，还让你这么破费！”

马英华一边朝大门走去，一边道：“我干儿子还住在外公外婆那儿？别忘了，把绿豆糕带给他。”停下脚步，“最最要紧的，别忘了我托小贝的事哦！”

马英华天天盯在狭窄的办公室里等小贝的电话，她是十二分相信夏妮一定会将自己所托告诉小贝，而小贝也一定会转告史区长的。她定定心心候了两天，却没等到小贝的电话。马英华等不及了，她的三十几号员工在等她呢。横横心，马英华决定先干起来。

英华公司全体员工会议就在三八缝纫组的工场间里召开，环绕着缝纫机子挤挤插插坐了一圈，又一圈，倒也显得热气腾腾。房修队一些男职工的几根烟枪吞云吐雾，缝纫组的姐妹们忙着咣咣地开窗。有人高声道：“马经理，我们什么时候正式开业呀？”便有人低声咕哝道：“关键是什么时候拿工资啊？”窃窃的笑声，嗡嗡的私议声，像捣毁了一只蜂窝。

马英华毕竟是当过区团委书记的，有做群众工作的经验，带着胸有成竹的笑容缓缓扫视着她的员工们，待一波声浪渐渐退去，才道：“谁说我们还没开业？难道一定要放几串鞭炮烧掉几张钞票才算开张啊？”手朝墙上一指，“工商局的营业执照在这儿挂着呢！”屋里又腾起一团轻烟般会意的笑声。马英华稍顿片刻，继续道：“关于工资么，天上不会掉馅饼对吧？幸福的生活要靠我们自己去创造对吧？”便捏住一沓半尺长短的纸片，朝大家挥舞了几下，“我们的工作就从这里开始。”晓得大家不解，紧着道，“这张宣传单，有我们公司的简单介绍和业务范围，每个人拿一些去，分发给亲朋好友街坊邻居。虽说是酒香不怕巷子深，不过不吆喝，谁晓得你的酒香不香呢？”已有人伸出手来要那宣传单，马英华让大家团圈传递下去，又道，“我们公司章程大家都仔细看了吧？有一条，凡为公司介绍业务，是有一定提成的。我还想提醒大家，不管业务大小，都要爽爽气气接受下来。从前我听奶奶讲，不要怕寻螺蛳羹饭吃，有得吃总比饿肚皮强。兄弟姐妹们，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大家就行动起来吧！”

员工们七手八脚分取了宣传单，七嘴八舌地评议着，商讨着。突然有人响亮地击掌，朗朗道：“说得好！不积跬步何以至千里？”马英华倏然回头看，门口站着雍容华贵的余芳菲副区长，面饰微笑，优雅地鼓掌，鼻梁上淡茶色的变色镜如薄云遮月般，令她增添了几分神秘感。

马英华心一惊，脱口道：“余副区长，你怎么来了？”马英华早听到风声，区政府领导中最反对她创业的便是这位余副区长。

在场的员工们听得“余副区长”几个字，有惊愕，有兴奋，有好奇，纷纷站起来，围拢来。

余芳菲如入无人之境，咯噔咯噔走到马英华跟前，不容分说地伸出右手。马英华牵线木偶似的被她握住了，她感到那只手柔滑而冰冷，大理石一般。

“你好，马英华同志！”余芳菲总能把笑拿捏到最合适的程度，唇如初月道，“难道我不应该来吗？”

“哪里哪里……哦，没人通知我们……这里有点乱……”马英华竟然有点语无伦次，“余副区长，要不到隔壁办公室去坐坐？”

余芳菲将笑容绽开了些，道：“不用不用，这里很好，和大家在一起嘛！”

三三两两有掌声响起。

余芳菲提高了嗓门，道：“正巧，我有好消息告诉大家。前几天区委开了扩大会议，讨论了目前的工作重点，妥善安排好回城知青的工作与生活便是重中之重。你们，英华公司的全体员工，不向国家伸手，自力更生，开创新的生活道路，为广大回城知青树立了榜样。所以，区委和区政府委托我向你们转达敬意，并且，区委和区政府是你们坚强的后盾！”

这一下掌声雷动，并且延续了蛮长时间。

余芳菲很满意这样的效果，透过茶色镜扫视了一圈，待掌声渐次平息，便又道：“我向区委提出，像英华这样的新生事物，应当从萌芽时就给予切实的关注，应当长时期地进行跟踪采访，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促进它健康发展。区委肯定了我的建议。报社老总跟我是地下党时的老战友了，我跟他谈了我的想法，得到他的大力支持，当即派出了最优秀的记者。”

又是掌声。

余芳菲朝门口招了招手，众人齐刷刷地望去，门框里含着位娇俏明媚的姑娘，雕塑感极强的面孔，眼窝深深如潭，甩了下短发先笑起来，仿佛周围的空气都被搅动了一般。

“大家好，我是要闻部的记者平雪墨，在以后几天里，我会跟大家一起工作学习，多多关照哦！”姑娘说起话来跟唱歌一般。

马英华先是觉着眼熟，待她走近了，便惊讶地张大了嘴，雪墨却朝她挤了挤眼，她便缓缓合拢了嘴。

余芳菲眼珠子躲在茶色镜片后面，骨碌碌地从马英华滚向女记者，并不动声色，托住一泓浅笑，道：“记者同志，你随时可以开始工作了；马英华同志，有些问题，我想跟你个别谈一谈。”

马英华的心脏在胸腔里翻了个筋斗，却也只好殷勤地引余芳菲去了隔壁的办公室。

马英华忙着给余芳菲沏茶，局促道：“余副区长，我们这儿只有袋泡茶和一次性纸杯，只好将就了呢。”

余芳菲正视着房间，边道：“简陋是简陋了些……”

马英华忙道：“我们已经觉得很好了，感谢……区领导的大力支持！”及时将“史区长”三个字咽回肚子里没吐出来，便将一次性纸杯端放在余芳菲面前。

余芳菲坐下了，她坐的姿势总是腰挺肩垂十分优雅，只定定地看住马英华。隔着茶色镜片，马英华看不清她的眼睛，是赞赏还是鄙视？是鼓励还是讥讽？是探究还是斥责？她只好尴尬地撑着恭敬的笑脸，任由对方审视。大约十几秒？抑或只有一瞬？余芳菲薄唇一抿像片犀利的刀片，直劈向马英华：“小马同志，你一定听说了，开始我是坚决给你投反对票的。”

马英华惊惶地摇摇头，又垂下了面孔。

余芳菲并不等她表态，径直说下去：“是的，起先我是反对给你这个

机会的。你应该认识到，你在动乱年代犯下的错误是严重的，有些甚至是不可饶恕的！”稍顿，望着马英华神色惶遽手足无措的模样，她要的就是这个效果，面孔上掠过一丝胜券在握的笑意，再开口，语气已是冰凌消融，春回地暖了，“在区委扩大会上，王书记的一席话让我自省，我们共产党人不仅应该嫉恶如仇，更要有虚怀若谷治病救人的气度。我作了检讨，王书记便把回城知青的工作交给我来负责了。”再顿，口气热情中夹着凌厉，“小马同志，你以后，工作中遇到问题都可以来找我，当然，也包括个人生活上的困难啦，思想上有什么苦恼啦，不要有什么顾虑哦！”

马英华一时下真不晓得如何表态了，她有点受宠若惊，又有点猜疑不决，只是一个劲地道谢。隔着茶色镜片，她仍感受到对方的目光紧紧地粘在自己的脸上。

果然，余芳菲咧嘴笑道：“马英华你不必那么客气，我们同一个目标，把返城知青的工作做好。我听说当年你去苏北搞外调，做了好几本笔记，这些材料你还保存着吗？”

马英华着实被吓了一跳！余芳菲毫无预兆，连个休止符号都没有，就这么轻而易举地转移话题，直戳马英华的痛处。马英华努力咽了下口水，道：“余副区长，有关‘文革’的所有材料，我都交给清查组了呀……”生怕余芳菲不相信，又补充道，“清查组长是徐副区长，你可以去问他的。”

“徐亦道啊……”余芳菲念了句，便起身，拍了拍马英华的肩胛，“就这样吧，我还得赶回区里开会。那位记者恐怕会有很多问题等着你去回答呢。”

马英华小心翼翼送余芳菲出门，踩着门槛，余芳菲突然转头问道：“小马你好像认识那位记者吧？”

马英华猝不及防，脱口道：“她是史区长的小女儿雪墨呀……”话出口，却后悔得咬住嘴唇。

余芳菲狠狠地盯了她一眼。因为离得近，马英华透过茶色镜片发现

余副区长的眼睛冰棱子般咄咄逼人。

史青玉已经半个多月没有睡过一个囫囵觉了。还好，经过几个科室医生的共同努力，终于将史元同从奈何桥边拉了回来。史青玉神经略微松缓了一些，查完病房出来，一个踉跄，差点跌倒。这才听从了院长的规劝，回自己的房子休息。这一躺下竟至次日午后才醒过来，眼皮滞重，竟是久违的阳光盖在脸上。撑开眼皮，却见半屋子杲杲日光，静静地卧着恍若隔世。

还是梦？人总是在梦里一时贪欢。

那个时候真是春光明媚，阳光灿烂啊！

青玉八岁时跟随霄妈妈渡江来到南京，南京刚解放，马路上随处可见雄赳赳气昂昂荷枪巡逻的解放军战士。霄妈妈所在的后勤纵队百来号人都暂时集中居住在一座废弃的厂房里，十分拥挤。霄妈妈便向组织建议，可动员在南京有亲戚朋友的同志，投亲靠友以解决住宿的困难。这个建议得到上级领导的批准，于是霄妈妈带着青玉和才出生的弟弟雪弓，还有奶奶和从苏北带过来的奶妈，一大家子敲开了一座气势恢宏的西式洋房的大门。

霄妈妈说，这里是她叔叔的家，她从念小学起就在这幢洋房里生活了。霄妈妈说，史家祖祖辈辈在浙东农村务农，她父亲走得早，是她母亲用陪嫁银子供小叔子读书成才，并在南京省政府财政厅谋得了职位。叔叔为报答嫂嫂的栽培之恩，收养了霄妈妈，并且视如己出。霄妈妈关照青玉，要喊她的叔叔婶婶“小外公小外婆”。

于是，青玉就在那座带拱顶长廊和绿茵茵草地的洋房里认识了史元同，霄妈妈让她喊他“表哥”。

小外公小外婆将洋房顶楼堆放杂物的房间收拾出来给霄妈妈一家居住。霄妈妈悄悄告诉青玉，她小时候就住在这顶楼上的。

早晨，青玉是被啾啾叽叽的鸟语唤醒的。她睡的小储物间有一扇半

圆形的顶窗，正对着她的床。睁开眼，便看见那半圆形的玻璃已被朝霞涂成橘色，横竖交错的树枝上，点点嫩叶在霞色的映衬下，翡翠般晶莹剔透，两只灰麻雀停在枝干上交颈亲昵，窃窃私语，隐约有流水般的乐曲冷冷地淌过，似在为它们伴奏。

青玉被这景致吸引，翻身起来，就跪在床上，推开那扇半圆的窗玻璃。她好奇地从窗户探出脑袋，便看见离离青草地上立着一位清俊秀爽的少年，着棕白相间细格衬衣和咖啡色薄呢西装裤，外罩米白色开司米绒线背心，正在拉手风琴。那架乳白色的风琴对于他瘦削的身子来说稍嫌庞大了，可他却挺起肚子支撑着，努力地拉合着风箱，便有流水般的乐曲汨汨地流淌出来。青玉情不自禁“哦”地赞叹出声，她没想到在万物初醒的早晨，她的叹息竟会像箭哨一般传得那么远，惊动了拉手风琴的少年。他抬起头看到了她，浅浅一笑，牙齿在初阳中闪烁，他的目光明亮而沉静。

早餐是在厨房旁边典雅洁净的小餐厅里进行的。大户人家用餐也具有仪式感，杯碟碗勺一应俱全，座位也是按辈分顺序锁定了的。青玉和奶奶被保姆引领走进小餐厅时，小外公小外婆已在椭圆形的柚木餐桌两头坐定，小外公右首坐着引豪舅舅，左首坐着元同表哥，挨着元同表哥的是元玥表姐，时髦的童花头，一袭阴丹士林布旗袍，素净而高雅，让青玉自惭形秽，慌忙把垂在胸前的大辫子甩到背后去了。

元玥表姐边上雍容丰仪的妇人便是瑞舅妈，正立起，以主妇的姿态迎客。青玉看见右侧引豪舅舅边上空着两只长靠背柚木椅，却不能肯定是否留给自己和奶奶坐的，只呆立着。

奶奶从前在上海是见过大世面的，稍稍欠了身，软糯笑道：“史先生，史太太，实在不好意思，这么打扰你们。引霄的脾气你们一定比我更清爽的，在她心里头，革命工作总归是头一桩的。”

小外婆问道：“引霄昨天晚上没回来睡觉吧？”摇了摇头，“还跟从前小时候一样，猴子屁股坐不住，又是学潮啊，又是请愿啊……”

奶奶脸上半是矜夸半是谦恭，道：“在苏北根据地，老百姓待她像自家闺女一样，跑到哪座庄子，晚了，就在人家炕下打地铺，或睡牛棚

的。她关照了，刚解放，工作千头万绪，就不来回赶了，随便哪里挤挤都能困个觉。”

小外婆又摇摇头，小外公却点点头道：“他们共产党人就是能吃得起苦，所以最终还是共产党坐了天下。”于是招呼奶奶和青玉坐下，又道，“不过老太太你还是要关照引霄，她才出了月子不久，自家身体也要当心！”奶奶喏喏应承。

瑞舅妈翘着兰花指替奶奶舀了碗稀粥，殷勤道：“老太太您随使用，不要嫌我家早饭简便哟！”

引豪舅舅便道：“都是自家人，用不到这么客套的。青玉，你爱吃中式的还是西式的？自己拿。”

青玉心想：这么丰盛了，还算简便呀？便也舀了碗稀粥，就着红腐乳酱瓜吃起来。小外婆揀了一只小菜包放在她的碟子里，道：“只喝粥，一会儿要肚子饿的。”青玉轻轻道：“谢谢小外婆。”她偷偷掀起眼皮斜度里瞟了一眼，正碰上元同表哥的目光，那目光里，含着与他十几岁年龄不相符的静谧而温柔的笑意。青玉慌忙垂下眼帘，把脸埋进粥碗。只觉得心窝里暖暖的，也许是喝了热粥的缘故吧。

元玥表姐正拿起一块面包，用把小刀往上涂果酱。手上的动作并不妨碍她用一双有点像夜猫子似的眼睛上下左右地打量着青玉。她喝了口牛奶，咬了口面包，忽然道：“青玉表妹，听讲你是引霄姑妈收养的孤儿呀！怪不得呢，面孔不像姑妈也不像姑父！”

举座皆有些尴尬，青玉更是不知所措，一口馒头含在嘴里，鼓着腮帮，硬撑着不让眼泪溢出来。幸好入城前，霄妈妈已经告诉了她真相，否则这一刻她一定控制不住自己要哭出声的。

此刻元同表哥说话了：“我晓得青玉妹妹的生母是打鬼子壮烈牺牲的英雄，我为青玉妹妹感到骄傲！”

这才叫“忽如一夜春风来”呢，青玉的心脏复又咚咚地跳跃起来，浑身血液亦汨汨地流淌起来。她将口中的食物用力咽下了，目不交睫地盯住了元同表哥。

奶奶也有言词了，道：“老古话讲起来，生恩不如养恩啊。小鬼子投降那年，阿翻把我接到苏北，我才见到引霄和青玉。嘿嘿，那个时候还不叫青玉，叫什么……小纺锤。小纺锤那年四岁多点，跟阿翻和引霄那个亲啊，不晓得的人都当是他们夫妇的亲闺女呢！”

青玉从元同表哥身上收回了视线，张开胳膊挽住了奶奶，微微涨红了脸，轻轻道：“本来就是亲的嘛。”

奶奶一番话引得小外婆长吁短叹：“谁说不是呢？引霄六岁多点就到我们家来了，可怜阿哥阿嫂走得太早。引豪跟引霄只差了半岁多，我们也不是堆金积玉家资巨万人家，吃的穿的好的都尽着引霄了；两姐弟吵架，总是斥责引豪。也就是把引霄当作自己肚皮里养出来的一般，才会早早替她选了好人家定了亲。不想她倒跟我们生分了，放着好好的金陵女中不念，偏去考了半工半读的蚕桑学校，跑到山里头去了……”

小外公打断了小外婆：“引霄这一步走得对，走得好啊！”

望着小外公有棱有角沉郁的面孔，小外婆将许多苦衷和着稀粥咽回肚子。

引豪舅舅嘀咕了一句：“当年大姐要带我去华中抗大学习的，人都上了船，硬被姆妈拽了回来……”

瑞舅妈斜度里白了他一眼：“那辰光元同才多点大？你倒是甩得开手……”

说话间奶妈抱着只粉缎蜡烛包进了餐厅，蜡烛包里，婴儿呀呀地啼哭。瑞舅妈顾不得埋怨了，起身接过孩子，念念道：“噢噢，珊珊乖，珊珊乖，不哭不哭！”回头锁眉恨声问奶妈：“怎么搞的？珊珊是饿了，快给她喂奶呀！”

奶妈垂眼低首，怯怯道：“太太，我、我、回奶了……我想来讨点粥米浆喂小公主……”

瑞舅妈眉毛翘得老高，声音也尖厉起来：“怎么又没奶了？不是才吃了只老母鸡么？还加了杜仲当归红枣的！”突然想起什么，目光凶狠起

来，“哦——你是不是又把鸡汤端回家给你老公和儿子吃了？”

奶妈连连摇头：“哪里会呢？哪里会呢？我这是第三胎了，前一胎的闺女就不够吃的，天天用米浆掺和着喂的……”

这时奶奶起身将蜡烛包从瑞舅妈手中抱过来，轻轻摇晃着，又对青玉道：“去，去把乌娘子叫下来。”乌娘子是奶奶从苏北带过来的奶妈，临渡江前，凭奶奶的经验，媳妇挨不过一两天就要生的，便坚持要寻个奶妈一起上船，果然引霄在船上就生了。

奶奶将婴儿的小手从蜡烛包中抽出来，果然，婴儿的哭声换成了嗯吱嗯吱的呢喃。奶奶笑道：“瑞舅妈，元珊几个月大啦？我记得比雪弓还早几个月见世面的吧？我家雪弓早就不用蜡烛包了，这个时候小囡喜欢动手脚了。”

瑞舅妈讪讪道：“从前元同、元玥也都是这么过来的嘛……”

小外婆横了她一眼：“啥人讲的？你那辰光成天百乐门蓬嚓嚓，又不管小囡的，顶多三个月吧，蜡烛包就不用了的！”

瑞舅妈神色难看起来，引豪舅舅便吩咐奶妈：“去，去给小囡换身衣裳。”

奶妈只顾应声，要从奶奶手中接过孩子。这时青玉领着乌娘子进了餐厅。奶奶忙问道：“雪弓呢？”乌娘子笑道：“小弟弟吃饱了奶，睡得喷香的。”奶奶便道：“乌娘子，你相帮喂喂元珊，小姑娘胃口蛮大的，她奶妈的奶不够她吃的。”

乌娘子长得人高马大，胸脯鼓得像小山丘，朝一桌人讨好地笑笑，便抱过蜡烛包走出餐厅，元珊的奶妈也颠颠地跟了出去。

隔两日，霄妈妈突然搬回洋房住了，合家自是欢喜。奶奶闲聊时随意一说，“城里的奶妈太娇贵了，老母鸡河鲫鱼，像王母娘娘般供着，奶水还不够元珊小丫头一个人吃。我日日让乌娘子喂她，方才歇定！”谁知霄妈妈当即拍板，换奶妈！让乌娘子去奶元珊，元珊的奶妈来带雪弓。瑞舅妈自是欢天喜地，千谢万谢的；引豪舅舅和小外公小外婆推辞了一

番，便也心安理得地受用了。奶奶却气得称病拒绝下楼吃饭，霄妈妈三番五次请她，她就像庙里的泥塑菩萨像，纹丝不动。

霄妈妈摸出烟壳，抽出一支叼在嘴角。忖忖，又取下放回烟壳。重重吐了口气，道：“姆妈，我晓得你是心疼你的孙子，我也心疼我的儿子呀。”稍顿，手又伸进口袋去摸烟壳，摩挲了几下，又放弃了。道：“记得在苏北茆围子，姆妈你是出名的模范老太太，总是全力支持我和平楚的工作。瓢城解放那年，鲁艺工作团演出李自成的戏，你也去看的对吧？李自成打进了北京城，坐上了龙椅，不过数月光景就败了。打江山不易，坐江山更难。姆妈，所以我现在更需要你的支持呢！”

奶奶挥挥手道：“好了好了，你不要给我上政治课了，随便你怎样安排，你尽管去充英雄好了！”稍顿，又恨声道，“这桩事体传出去，人家只当雪弓也不是你十月怀胎养出来的，亏他还随了你的姓！”

吃晚饭的时候，青玉走进餐厅，听得元同表哥跟瑞舅妈斗嘴，元同表哥批评他母亲自私偏心霸道，瑞舅妈气急败坏道：“我是怎么把你养大的呀？你是喝空气长大的呀？”是引豪舅舅斥住元同表哥，母子方才休战。

奶奶嘴是硬的，心是软的，顿顿守在饭锅旁，候米汤最稠之际，舀入奶瓶，青玉还不晓得人情世故，却懂得帮奶奶哄弟弟开心，让他多吮几口米汤。

青玉人小心细，种种迹象表明，霄妈妈并不真是空闲了才搬回引豪舅舅家住的。她注意到每日晚饭后，霄妈妈就会和小外公关进书房密谈，每每要谈到星汉西流甚至东方拔白。霄妈妈与小外公关在书房里的那段时间，小外婆和引豪舅舅虽坐在客厅里，却总是神色肃穆且坐立不安。青玉便断定，霄妈妈并不是随便拉家常来的，她一定肩负着重要使命！

原来，抗战中小外公随国民党政府举家转移至重庆。抗战胜利后他不满蒋介石悍然发动内战，更看不惯政府接收要员们大发国难财的卑劣行径，便托病辞职，举家回乡。他想走实业救国的道路，将一生积蓄拿出来，与两个志同道合的乡党一起，开起一座宝宁煤矿。头两年，小外

公克尽厥职，呕心沥血，煤矿渐有起色。然而，随着国民党军队战场上的节节败退，政府贪污无能、腐败堕落、社会局势动荡、人心浮动，生意越来越难做了。一九四八年夏季，蒋介石为挽救颓势，发布以金圆券进行币制改革的总统令。这场金圆券闹剧两个多月便以惨败告终。宝宁煤矿陷入了绝境，煤矿入不敷出，工资几个月发不出，矿山濒于破产，小外公一病不起。千钧一发之际，人民解放军冲破长江天险，解放了江南大片土地。华东野战军奉命接收宝宁煤矿的正是调任后勤部长的臧政委，臧政委果断筹集资金给工人发工资，安排下井生产。出煤的小火车终于轰隆隆地跑起来了，小外公一听这轰鸣声，毛病也好了。

霄妈妈正是接受了臧政委托付给她的重大任务：动员小外公将宝宁煤矿无偿上交给政府，为广大工商从业者树立一个榜样。

霄妈妈与小外公一夜夜地关在书房里密谈。小外婆、引豪舅舅、瑞舅妈，以及元玥表姐，他们都晓得这场谈话关系着他们全家日后的生计，都煎心煎肺地等待着，时不时想从奶奶口中套些始末出来。奶奶总是正经回道：“儿子媳妇工作上的事，我是从来不打听的，这是公家人的规矩。不过你们要相信引霄呀，共产党是有政策的，引霄决不会坑害她的骨肉至亲吧！”

书房里紧张而不安的气氛持续了一个多礼拜。

那一日，青玉记得是礼拜五。晚饭后，小外公与霄妈妈又先后进了书房，轻轻合拢了磨砂玻璃门。小外婆跟引豪舅舅焦虑地对视了一眼，无语，神色沉重而惶惑。瑞舅妈看了眼乌娘子怀中的小元珊，问道：“吃饱了？”乌娘子笑起来面孔愈是阔大，应道：“不吃饱能睡得这般安宁啊？”瑞舅妈叹了口气：“阿弥陀佛，但愿珊珊一觉睡到大天亮，屋子还是原来的屋子，花园还是原来的花园，一家人还是原来的一家人。”

元玥表姐虽只十五六岁的光景，却已出落得亭亭玉立，明艳动人。她和元同表哥都是引豪舅舅病故的前妻所生。大户人家的大小姐，自是孤傲骄矜，连瑞舅妈事事都让着她。这天她依旧一身蔚蓝的阴丹士林布旗袍，只是外面套了件明黄的细绒线外套，深棕的眼珠子卧在齐眉刘海后边，警觉而机灵，真像扑鼠前的猫。竟连她也按捺不住了，踏踏踏几步走到书房前，把遮着刘海的前额贴在磨砂玻璃上，朝里张望着，又踏

踏踏几步转回来，叭地坐下，用块碎花手帕拼命扇着通红的脸颊，咕哝道：“引霄姑妈也真是的，现在共产党坐了天下，何必再像从前搞地下工作，神神秘秘的，弄得人心里七上八下！”

小外婆用食指按住嘴唇，“嘘”了声。

平常有长辈在不轻易开口的元同表哥慢慢地立起身子，依旧是细格衬衣薄呢西装裤，一株小白杨树似的。他用明亮沉静的目光团圈扫视一周。青玉感觉到他的目光在自己脸上停顿了一下，她便抬起秀气的嘴角，回他一个微笑。

元同表哥不紧不慢却是很坚定地走到书房门前，抬手就敲门。瑞舅妈慌忙喊：“阿同你疯啦？”引豪舅舅却道：“你随他去嘛，爹爹不会怪他的。”

元同表哥是小外公三代单传的孙子，小外公对他的器重众所周知的。

元同表哥没等书房里面的人来开门，只双手推去，那磨砂玻璃门便吱咕一声启开一罅。元同表哥一闪身进去了，门扇在他身后蝴蝶翅膀般唰地合拢了。

众人都耽搁在客堂间里迟迟不愿散去。

壁炉上方供着尊白瓷滴水观音像，小外婆盘腿坐在织有莲花图案的团垫上，手捏串沉香木佛珠，垂着眼，口中念念有词；引豪舅舅陷在沙发中窸窸窣窣地翻报纸，不时地抬头朝书房门睨一眼；瑞舅妈照例在为小元珊织毛衣，都晓得瑞舅妈织功了得，她织出的毛衣，样式花式每每成为左邻右舍太太们争相模仿的样本。可此刻，她总是漏针，织了一段，忽地拆去，再织一段，又忽地拆去。

客厅通花园的落地门边放着架漆黑的三角钢琴，这是元玥表姐的专用。通常晚饭后，元玥表姐总要练习上个把钟头钢琴的。青玉倚着钢琴看元玥表姐十指翻飞，莺啼燕舞。奶奶要拉她上楼休息，青玉扭了下腰肢，她要听元玥表姐弹琴，奶奶只好作罢。从来元玥表姐的琴声总似花下莺啼般流畅动听，今天她却总是弹错，就像枯泉流经石滩，疙疙瘩

瘩，生涩冷滞。

不晓得过了多少时间，没有人去关注座钟上的指针转过了几圈。小外婆佝偻在团垫上打起了呼噜，引豪舅舅将报纸盖在脸上闭目养神；瑞舅妈拆光了半截衣襟，恨恨地将绒线团了起来；突然，元玥表姐双手高高举起，十指猛地按下琴键，恰似银瓶乍破水浆迸出，小外婆和引豪舅舅都被惊醒，悚然挺起了身子。瑞舅妈低低地嗔道：“大小姐，你要吓出人心脏病啊？”

恰在这一刻，书房门不疾不徐地打开了，首先出来的便是元同表哥，目光灼亮若晨星，一一唤道：“奶奶，爸，妈，大姐！”最后却把目光定在了青玉脸上，青玉觉得自己通体透亮。

霄妈妈是扶着小外公的胳膊一起出来的，霄妈妈眼圈乌青，眼珠子却像新涂了漆般，神采奕奕。小外公峻崖般的面孔柔和了许多，像春风拂过的山岗，恬淡冶静。

众人呼地围拢上来：“怎么样啦？究竟如何了呀？”

小外公侧退了一步，瓮声道：“大家听引霄讲。”

霄妈妈抬起手，想想这里不是开群众大会，便又放下手，笑道：“阿婶，引豪阿哥，瑞嫂嫂，史耕久先生，我的阿叔，已经决定了，将宝宁煤矿无偿奉献给政府！阿叔做出这样明智的选择，我作为他的小辈，非常感动亦非常骄傲！”

小外婆跺了一下脚道：“引霄啊，你是完成任务了可以去邀功了。没有了矿，我们这一大家子靠什么吃饭啊？”

霄妈妈牵住了小外婆的手，道：“阿婶，你放心，政府是有明确的政策。臧政委已提议阿叔作为工商界代表参加省政协第一次会议，并可在政协里安排一个适当的职务。臧政委还说，倘若引豪阿哥愿意出来参加工作，大学，或者政府部门，都可以嘛！”

小外婆盯着小外公看，小外公摩挲着下巴，肯定地点了点头。

引豪舅舅挠挠头皮，道：“我还是选择去大学教书吧。”

瑞舅妈一合掌：“这样一来我们家就成了公家人了呢！大家肚子饿了吧？我去做点夜宵来。”

元玥表姐伸展双臂打了个哈欠，懒懒道：“你们吃吧，我要去睡觉了！”

许多年以后，青玉和元同表哥在火车站私会时，她问过元同表哥，那个晚上，表哥闯进书房，是如何说服了小外公的呢？元同表哥朗朗地笑了，道：“其实，引霄姑妈已经把党的政策阐述得很透彻了，我爷爷他已经动心了，我的表态只是促使他尽快做出了抉择。”

那年夏天，青玉和元同表哥一起加入了少年先锋队。

早晨，青玉听到窗外响起泠泠淌过的手风琴乐曲，立刻翻身起床，对着小圆镜，端端正正系好红领巾。就在入队的前一晚，青玉缠着奶奶剪去了自己的长辫子。镜子里，齐耳短发衬着她小小的鹅蛋脸庞，清爽而俏皮。她飞快地下了楼，跑到绿草茸茸的花园里。她看见了元同表哥，一条红领巾系在他峻拔的颈脖间，火凤凰般飞舞着。元同表哥朝她走拢来，盯住了她看，原本安静如深潭的眸子进出了火花。青玉被他盯得心慌，低下脑袋，不敢动弹。却听他说：“怎么把辫子剪掉了？”青玉慌张地摸摸自己的后脑勺，吹气般道：“很丑，是吗？”元同表哥又朝她跨近了一步，道：“不丑，很精神！”

于是元同表哥展开猿臂拉响了手风琴，他拉的是中国少年先锋队的队歌，青玉不由自主随着乐曲唱了起来——

我们新中国的儿童，

我们新少年的先锋，

团结起来继承着我们的父兄，

不怕艰难，不怕担子重。

.....

那天，救护车从火车站将他拉到医院，史青玉简直不敢相信躺在担架上的那具躯体就是自己深埋于心一刻也不曾忘记的元同表哥——露在白被套外面的半颗头颅，肤色灰黑，额头与双颊却呈蜡黄，头发竟已灰白，干枯而凌乱；他已陷入深度昏迷，双目紧闭，只那平缓而修长的眼线还能让人追寻到当年那个面容俊朗、风度轩昂的青年。

屈指算来，史青玉与元同差不多二十年没见面了。

青玉的注意力全部集中在担架上了，她的眼珠须臾不离那颗灰白乱发覆盖下的头颅，却没看到担架后急煎煎跟着位中年妇人，妇人身边还有个七八岁的小儿郎。

担架径直抬进了急救室，史青玉是普内科医生，被肝胆科主任拦在门外，道：“史医生你放心好了，且不说这病人是你的亲戚了，任何病人我都会尽力而为的！”

史青玉颓然在急救室门外的长椅上坐下了，浑身绵软，只得双肘支着膝盖，用拳头撑着额头。她这个姿势使她无法看到走廊对面的长椅上依偎坐着的中年妇女与少年，他们正巴巴地盯着她，她就是他们的全部希望！

不一刻，从急救室里旋身出来位眉清目秀的小护士，脆生生喊道：“史元同家属！”史青玉与对面的妇人少年几乎同时起身，史青玉距离近些，一步便立在小护士跟前了。小护士将账单递给她，眯眼笑道：“史医生，麻烦您去把入院手续办一办，好吗？”

史青玉二话不说，拿了账单便向收费处走去。却听得身后踢里趿拉的脚步声，便有人喊道：“青玉妹妹，青玉妹妹……”

青玉像被拽住了肩膀，停住，转身，看到了她！她追得急，有点喘，丰满的胸脯在枣红的灯芯绒外罩下不安地起伏着，动静有点大。

“你……”青玉锁紧眉头，目光中满是疑惑，甚至还有些许敌意。

“青玉妹妹，俺是霜玉呀！”妇人不好意思摸了下粗糙的脸颊，又道，“把账单给俺，俺去付费，俺带了钱来的。”

青玉瞬间晕了一下，她全然忘记了有霜玉的存在，或者说，她内心从来不相信有霜玉的存在。

“哦……你，就是，霜玉嫂！”史青玉迅速调整好情绪，用力笑了笑，道，“都是一家人，不要客气了。”说着又扭头走去。听着身后踢踢踢踢的脚步，晓得霜玉仍是跟着。

史青玉目不旁视径直走到付费处，利落地办好了手续。她回转身，霜玉招呼着七八岁光景的少年，道：“重生，快过来，谢谢你玉姑姑。”

青玉又晕了一下，那孩子长得太像元同了！

那几日，史青玉像是在油锅里煎，又像是在冰窖里熬。可她天性隐忍，不喜张扬。照常上下班，问诊病人愈是耐心细致。午间休息或交了班，总是去史元同的病房转一圈，探视询问病情。同事们都晓得这位重症病人是史医生的亲戚，殷勤探望理所当然。

青玉果断带霜玉母子住到自己的房子里，那里离医院近，步行十几分钟就到了。她为卧室中的大床换了干净的被褥，又一一指点霜玉，煤气怎么点，油盐酱醋放在什么地方。看霜玉的面孔又黑又糙，便取出一瓶医用润肤霜，放在洗脸池边上，关照道：“霜玉嫂，看你脸上都开皱了，晚上洗好面孔涂一涂，效果很好的。”

霜玉千谢万谢，青玉最听不得她那个“谢”，口气便冷淡一层：“霜玉嫂，你也太见外了！”后面的万千心思都咽回肚里。

霜玉见她收拾了替换衣物漱洗用品要走，又慌又急：“妹妹，这不是烧香的赶走了和尚吗？元同若知晓，必是不依的，俺和重生只要在客厅睡地铺就行。”

青玉淡然一笑：“我要值夜班的，医院里有值班室可以休息的。”

那一段日子的煎熬对于史青玉来说曲折幽秘无可名状。首先是担心元同表哥的病情，他的肝硬化已十分严重；她恨不得日日夜夜守在他的身边，可又惧怕面对他，近二十年时间和距离的鸿沟她不晓得如何跨过去。她梦寐以求与他重聚的一刻，却又提心吊胆生怕他认出自己。她每日去他的病房，总是全副武装，把头发统统塞进帽子再用口罩遮去大半张脸，还不放心，又在鼻梁上架一副遮阳的变色镜，头一天连霜玉都没认出来她。

史元同一直陷入深度的昏迷，青玉望着他形销骨立的身体上插满了各种管子，满心的痛惜，肝肠寸断。她不由得俯下身子，轻轻呼唤着：“元同，元同！”泪水夺眶而出。她摘了眼镜，抹了抹脸。酸楚堵塞了咽喉，她只得直起腰，别转身。

“青玉……”

她像被雷击一般！这一声呼唤遥远而熟悉，嗖地将她拽回到三十多年前，那片绿茵茵的草地铺满了温暖而安详的阳光，他拉手风琴，她唱歌，唱《莫斯科郊外的夜晚》，唱《红梅花儿开》。当时华东海军司令部在上海，华东局机关也要迁至上海。楚爸爸时任华东海军画报社社长，霄妈妈也调任华东政法部工作，他们全家都要从南京搬至上海定居了。元同表哥特地从寄宿的中学赶回来送行。元同表哥送给青玉两本书，一本是《卓娅和舒拉的故事》，还有一本厚厚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青玉永远都不会忘记，当时元同表哥英俊的面孔上笼罩着无限神往的表情，像是问她，又像是自语：“你知道布尔什维克吗？这两本书里的主人翁，卓娅、舒拉、保尔·柯察金是布尔什维克；引霄姑妈和平楚姑夫也是布尔什维克。布尔什维克就是要为祖国，为人民贡献一切的人，他们都是人类的英雄！”

“元同！元同！”

“爸爸！”

“青玉妹妹，元同醒了呢！”

青玉被霜玉与重生的呼喊拉回到病房间，她转回身，忘了戴好眼

镜，猝不及防便与元同四目相对了。元同的外形变化太大了，唯有那对目珠，依然明亮而沉静，并且一如既往深情款款！

肝胆科的主治医生闻讯赶到急救病房，查看了监测仪上的各项指标，又讯问床位医生若干问题。这期间，青玉默默地退出了病房。

数日后，史元同从急救室转至肝胆科普通病房，那间病房共有六张床位，元同的病床笃底靠窗，面东，是整间房中位置最佳的床位。天气晴朗的日子，这张病床上就会洒满阳光。这自然是因为史元同是史青玉医生亲眷的缘故。

青玉依然每日数次前往探视，却没有勇气走进病房，只凑着房门上方尺半长的玻璃朝里望望。她看到元同表哥斜靠在枕头上，霜玉正一勺一勺地喂他吃流汁，时不时用块花手帕替他擦拭嘴角；她看到重生小儿正坐在床沿为父亲读报纸，霜玉削了只苹果，切成薄片，两指拈着，送到元同表哥嘴边。青玉悄悄地离去，胸口闷闷的。这场景原是她梦寐以求的，如今梦魂纵有也成虚。

走廊中正遇上前去查房的肝胆科主治医生，他无奈地搓着手，苦笑道：“史医生，你这位表哥，病到这种程度才来医院！我已经使出浑身解数了，暂时保住了他的命，可不敢保证，什么时候再犯，那就说不定了。”

青玉双手合掌，连声道谢：“程主任，无论如何，你还得尽力保呀！”

程主任略沉吟：“跟家属说，可以用一些人体白蛋白。史医生你可通过你母亲到华东、瑞金这些大医院去弄弄看。当然啰，像你表哥这种病情，最有效的办法是活体换肝。想想办法，把他转到中山医院去？”

青玉怔忡片刻，勉强扯开嘴角：“谢谢程主任，我、我跟家人商量商量。”

这日下午，是史青玉坐诊专家门诊的时段，三十个号很快挂满了，还不断有各色人等递纸条说情要加号。史青玉是来者不拒的，她宁愿从早到晚不停地为人诊断病情，只有面对病人，她才觉得内心充实精神抖

擞。

已过了下班时间，青玉看看手边的病历还剩三四份了，长长舒了口气，拿起茶杯，咕咚咕咚灌下去一杯水，抬头道：“下一位！”猝然看见霜玉怯怯探进的一张脸。

青玉心一紧，噌地立起，脱口问：“元同哥怎么了？”

旁边候着的病人喉咙梆梆响起来：“她是后来的，排到后头去！看看老实相，好意思插队啊？”

霜玉涨红了脸，一边退步一边咕哝道：“对不起，对不起，俺不是看病的，不是的……”忽又探进面孔，匆匆道，“青玉妹妹你先忙，俺在外面等你！”

青玉缓缓坐下，懊恼着自己的失态，竭力凝神面对病人，询问病情，观察神色，施以各种检查，开方子，不厌其烦地答疑解惑……墙面上的电子钟分针秒针按部就班地行走着，嘀嗒嘀嗒。青玉不时瞥它一眼，不晓得是嫌它们走得过快还是太慢。

最后一位病人便是鹤盘村的石蕙婆婆，这天她大媳妇阿娟陪着她。青玉忙起身去扶石蕙婆婆，阿娟道：“史医生，姆妈这几天神气好多了，胃口也开了点，你开的药真灵光。”

石蕙婆婆的病奇怪得很，痛风又不像痛风，关节炎又不像关节炎，却不是背脊骨痛，就是脚筋骨痛，青玉各种检查都帮她做了，又请了外科、骨伤科、神经科的医生为她会诊，始终找不到原因。婆婆的左肩胛处与右大腿根有两处陈旧的伤疤，问她什么时候受的伤，怎么会受伤的，老太太说：“活得太久了，记不得了。”

青玉将石蕙婆婆扶到床上，听心脏，按腹部，用把小锤子敲敲肘关节，膝关节。阿娟立在布幔外问道：“史医生，我家小叔子到深圳打工去了。像姆妈这种毛病，是不是到南方暖和点，会好些？”石蕙婆婆不等青玉回答，抢道：“我不要去南方！”

青玉将她扶起来，便开药方，笑道：“婆婆，不去南方，在家里也要

注意保暖。这服药吃下去，再看看效果。”

石蕙婆婆道：“史医生，下星期我还来挂你的号。”

阿娟道：“姆妈，毛病好点了，轮番跑医院做啥？这七帖药十多块钞票呢。”

石蕙婆婆甩开她的手，十分硬气道：“钞票又不从你口袋中掏出。”

助医护士朝走廊里喊了声：“还有人吗？”话音空廓廓旋转，无回应。助医护士表情夸张道：“史医生，总算结束了，你也好下班了。”青玉却坐着不动，只觉得口干舌燥四肢无力，轻轻道：“你先下班吧，我喘口气。”捧起茶杯咕咕咕一气喝。

护士捋下帽子，嘴里哼着什么歌曲，步履轻捷地离去。霜玉先在门口张望一下，见无旁人了，方才进来。青玉眼角瞥见她，道了声：“坐吧。”霜玉便在她对面坐下。青玉自顾说下去：“元同表哥病情有什么起伏，你要及时通知床位医生，他们会处理的。”

霜玉忙道：“不是元同……是元同……”稍有些不自然，“青玉妹妹，你好几天没来病房了，元同，元同他问了好几次呢！”

青玉又有点晕，垂目道：“你看到了，病人多，忙不过来……让元同表哥安心养病，万事要遵医嘱……空了，我自然会去的……”

霜玉忙道：“俺是跟元同说，青玉妹妹那么忙，哪能总是麻烦她！”停停，神色自然了，又道，“方才元玥大姐打长途到医务处，他们转达说，元玥大姐明天中午飞机到上海，让俺还有你，下午两点到锦江饭店大堂跟她见面。”

青玉沉吟片刻，关于元同表哥下一步的治疗，要不要争取活体换肝，原是要跟元同表哥的家人商量的。小外公小外婆十几年前因不堪凌辱相继仙逝；引豪舅舅前几年又突发脑梗，出行手脚不便；瑞舅妈毕竟不是元同表哥的生母，那么，与元同表哥最亲的当属他同胞姐姐元玥了。因道：“明日下午我要看门诊，许多病人都是约好的……这样吧，元玥大姐总归要来医院看元同的对吧？索性，你领她上家去，晚上我回

家，说话也方便些。”

霜玉点点头，又道：“可怎么通知元玥大姐呢？医院里能打长途电话到香港吗？恐怕很贵的吧？”

青玉暗忖：霜玉初到上海，各方各面都陌陌生生的，叫她去联络香港的元玥，怕是有些难！便道：“这个嘛，我来给锦江饭店大堂留言。”

次日午间，史青玉在医院食堂额外多买了几只菜，糖醋小排，煎带鱼，烂糊肉丝和塔菜炒笋片，外加六只肉包子，盘算着，晚上回家随便做个番茄蛋花汤，招待元玥表姐吃个便饭也说得过去了。

下班时已快六点了，她将盛菜盒的保温包搁进自行车的书包筐里，两脚加劲，尽可能快地赶回家。下午三点多，霜玉曾跑过来告诉她，元玥大姐正在病房跟元同说话呢。估计这会肯定已经到家了。

青玉掏钥匙，隔着门板就听到元玥表姐冷峭的嗓音：“史青玉怎么还不回来？一个乡下医院，能有这么忙吗？我待会还有要紧的饭局呢！”

青玉忙推门进去，边道：“元玥表姐，劳你久等了，乡下的医院，病人愈是多，这一片只我们一个市级医院嘛。”

元玥表姐六十年代初就嫁人了，亲事是小外公订下的，她丈夫的父亲当年跟小外公一起投资了宝宁煤矿。元玥表姐结婚后不久，便随夫家去了香港。当时亲家翁是劝小外公一起移居香港的，小外公却拒绝了。为此瑞舅妈恨得出走娘家，还吵着要与引豪舅舅离婚。后来是小外公许诺，待元珊表妹长大，一定设法送她去海外读大学，瑞舅妈这才罢休。

“青玉啊，还是老早的样子，一点没发胖嘛。”元玥表姐眯缝着眼，像正午阳光下的猫，毫不顾忌地用薄薄的眼光刚蹭着青玉，“到底皮肤没有从前光生了。你也不用点护肤品？早点讲，我好从香港给你带点来。”

青玉坦然地接受她的审视，淡然一笑：“元玥表姐，我们医院皮肤科自己配制的本草润肤霜，对皮肤有除菌保湿修复作用，霜玉嫂用了几天，我看她面孔亮白了许多。要不要给你带两瓶去？”

元玥殷红的嘴角抬了抬：“你就留着给霜玉吧！”倏然就变了脸，初剪春柳般的两条眉毛陡地抬成弓状，“史青玉我倒要问问你，你在长途电话里说得多好听啊，元同的事体就交给你了，你就让元同住那样低档的病房啊？我刚才去了，巴掌大的地方嵌樁头样嵌进六张床，跑进去身体也调不转。元同那么虚弱，交叉感染了怎么办？你要省钞票？钞票我来出好了！”

青玉压抑着，陪着笑脸：“元玥表姐，这已是我们医院最好的病房了……”

元玥红唇一撇：“你为啥不叫我姑妈想想办法？换个高档点的医院嘛！”见青玉不接话，便来气了，“怎么？她史引霄来看过元同吗？”

青玉道：“抢救的那天，霄妈妈来过的。”吸口气，“霄妈妈忙起来，晚上都要九十点钟才回家。”

元玥哼了一声：“她再忙，元同的事她不能不管。当初若不是她阻拦我爷爷移居香港，爷爷奶奶也不会走得那么早，元同也不会遭那么大的难！”说着，飞快地睨了眼默然不语的霜玉，文得漆黑的眼线令眼珠子特别灼亮，猫扑鼠般。

霜玉赶紧用下巴抵住了前胸。

青玉最是听不得别人诋毁霄妈妈的，因道：“我记得的，去不去香港是小外公小外婆自己的选择，那时霄妈妈早已离开南京了呀。”

元玥哼哼一阵笑，道：“史青玉，你是真傻呀？我那姑妈最晓得用什么办法拖住爷爷奶奶了，让元同出马呀。元同是爷爷奶奶最器重的孙子，元同一上阵，慷慨激昂一大通话，爷爷奶奶立马改变主意，不走了。”

青玉道：“我敢保证，霄妈妈决不会动员元同表哥去说服小外公小外婆的；元同表哥选择什么样的生活道路，也完全出自于他的内心……”

元玥抢道：“元同的心早就被共产党染红了，那还不是拜我姑姑所赐？”

霜玉稍稍抬起面孔，低低道：“元同，他只是想为国家做些有用的事体……”

元玥斥道：“他要为国家做事，谁领他这份好心了？事体也没见他做成什么，自己却落得个劳动改造的下场，身体也都毁了！”元玥抽了抽鼻子，用涂着银色蔻丹的食指摁了摁眼角。

霜玉又垂下脑袋，轻轻啜泣起来。青玉是想说些什么，却被酸楚堵住了喉咙，不敢出声。

“好了好了，从前的事不去说它了！”元玥摇摇头，抬手将波浪似的卷发拂到脑后，像驱散一片乌云，蹙起眉尖道，“青玉，你留言说要商量有关元同后续治疗的事情，那就言归正传，说吧！”

青玉回拢神思，道：“元玥表姐，也到吃晚饭的点了，我带回几只小菜，医院食堂做的，保证干净的。霜玉，把重生喊出来。我们边吃边谈，好吧？”

元玥道：“我晚上是有应酬的，公司在上海的办事处约了几个客户见面，我哪能不去？公司的小车一直在外面等着的。有事说事，饭我就不吃了。等元同出院，我请你们去上海老饭店好好吃一顿。”

青玉听她如此一说，便也不勉强，直奔主题而去，道：“元同表哥的病情比较复杂，肝胆科主任说，眼前虽脱离生命危险，但不能保证他不会重复发作。他的意思……最好能活体换肝。”

元玥深棕的眼珠忽变成酱紫色，斥道：“换，那么简单吗？你晓得一个换肝手术要多少钞票吗？几十万手术做下来，还要终身服用排异药不说，而且我听说，换肝后的存活率大概也就百分之二三十。”

青玉沉吟道：“只要有一线希望，总得试一试，对吧？钞票不是问题，我，还有霄妈妈，大家凑一凑。关键问题是肝源很难找……”殷殷期望地盯住元玥粉妆玉琢辨不清岁数的面孔，“表姐，听讲姐夫的公司就是经营医用器材的对吧？你们接触的人多，能不能留意一下器官移植的信息？倘若有肝源的话……”

元玥面上的表情春夏秋冬四季轮回般，青玉、霜玉都揪着心等她的应答。她终于开口道：“好吧，我去托托人看。不过青玉，你们医院恐怕没这个条件做这么复杂的手术吧？所以首要问题，你必须把元同换到有条件做换肝手术的大医院去，我可不管你是托姑妈，还是你自己想法子！”

霜玉随即把企求的目光调转向青玉，青玉迟缓地点点头。她想说什么，只要有肝源，医院肯定会联系转院的。再想想，还是不说了。

元玥看看腕上的金表，道：“我得走了。现在我们公司跟上海的业务也多了起来，隔一段我还会来看元同的。”又将一只牛皮信封搁在桌上，道，“这些钱，是我给元同的，别嫌少，可是港币哟！”说完径直拉开门，黑丝绒长风衣呼啦一闪，黑天鹅扑翅般。

青玉追到门侧，朝她背影拢嗓道：“……表姐，别忘了肝源的事——”走道里的穿堂风将她的声音倒卷了回来，扑在她面孔上。

青玉被元玥表姐蜻蜓点水般轻率的回答弄得心神不宁，转回房间，却见霜玉正把她带回的小菜分装在盘子里，桌面上布了三双筷子，三只碗，便道：“霜玉，你和重生快吃饭吧！”拎起挎包要走，被霜玉拽住了包带。

霜玉央求道：“青玉妹妹，这许多菜，俺和重生吃到猴年马月啊！你吃了饭再走吧！”见青玉迟疑着，又道，“俺有好些话……是元同，元同有好些话，要俺告诉你呢。”

青玉没有拔腿的气力了，缓缓回转身，放下包，相帮着霜玉端菜，蒸包子。两位巧手女人，很快就端整出一桌还算丰盛的饭席。霜玉推开卧室门，唤了重生出来。

起先青玉以为在陇中高原长大的男娃必是充满野性，犟头倔脑，难以管教的。不想重生却出奇的安静恭顺。不满十岁的孩子这般少年老成，这基因是来自元同表哥吗？

重生真是饿了，抓起一只包子，一口咬掉小半只。青玉试想着，这母子俩平日里不定如何地节省着每一分钱呢！便不停箸地给重生碗里挟

菜，也给霜玉搵，却被霜玉又反搵回自己碗中。这一顿饭吃得颇为热闹，几双筷子你来我往剑戟穿插般，却无一人开口说话，只听得齿关咀嚼声，器皿撞击声，像是紧锣密鼓催促着大戏开场。

三人将菜盘子清扫得差不多了。霜玉便让重生回卧室做功课去，说是此番重生跟着来上海，要耽误许多堂课，老师给带了作业，每天必须完成当日的量。

重生进屋后，她们两人抢着收拾了碗筷，终于可以面对面隔着餐桌坐定下来了。

青玉还是头一次这么仔细地打量这位嫁给了史元同的女人。鬓角有银霜，眼角有细纹，既没有靡颜腻理，也没有绰约风姿。她被青玉盯得好不自在，不停地调整姿势。

青玉悄悄地长长地吁出一口气，收回了目光。

“霜玉，你要说什么就说吧。”

霜玉总是低眉垂目的样子，忽然，她掀起眼帘瞟了下青玉道：“青玉妹妹，你且等俺一下呢。”

青玉被她这一眼瞟得暗自惊愕：这个貌不惊人的西北女人，双眸却幽邃如潭呢！

片刻，霜玉从里屋取出一张四寸大小的黑白照片，递到青玉手中。青玉疑惑地望望她，才将目光落在照片上。照片里，一位芝兰后生和一位总角闺女并排坐在长椅上，笑得很标准。“他们是……”

“他们是我跟前头男人生养的孩子。”霜玉的声音柔软如云絮，她伸出骨节突出的食指点着，“他叫大洮，今年十八了；她叫小洮，也有十五了。”停停，又补了句，“他们，都喊元同爸……”

青玉手一松，照片从她指间滑落。一惊，忙俯身去捡，却已被霜玉捡起。霜玉仍坐回原位，定定地看住青玉，轻轻地却清晰地道：“青玉妹妹，对不起！”

青玉回避了她的目光：“你说什么呀，你有什么对不起我的？”

霜玉重新垂下眼帘，坐得规规矩矩，道：“俺都晓得的，元同，他都告诉俺了。”没听到青玉的回应，便略提高了嗓门，“青玉妹妹，不是元同他负心啊！”

青玉如遭雷击般，几乎撑不住身子了，只好将双肘抵住桌面。她想逃开面前这个女人，可她双腿麻木，无法动弹。

对面的霜玉终于替她所敬重所珍爱的男人喊出了这句话，便像河堤决口般，往事滔滔河水般地从她口中流淌出来。

史青玉被霜玉夹着浓重甘陇方言的叙述带回到二十年前，陇中高原洮河畔，一座偏远落后的村庄，放眼望去，一派黄腾腾的山脉，山脚山坳，嵌着绿茸茸的草地。

某一天，县里武装部的干事押着一位书生模样的年轻人来到村里，郑重地交代生产队干部，说是这位青年原是北京著名大学的高才生，自愿到大山里的某军工研究所工作。却不知什么原因，牵涉进一宗反党叛国小集团的案子中，被判了二十年的劳改。公社党委决定，把这项重大而艰巨的政治任务交给你们村来完成，你们村贫雇农的比例高，觉悟也高，发动革命群众监督他劳动改造，相信你们一定能够圆满完成任务。

霜玉的男人便是这个生产队的队长，他打量着这位“劳改犯”，精瘦清癯，斯文一脉，哪里经得住挑担抡耙扶犁这些重活？左右一掂量，决定让他去放羊。

起先，生产队在羊圈旁用木板拦出一小块地方，盘了一铺炕，就是“劳改犯”的住处了。队长让霜玉从家里匀出一床被子送去羊圈。霜玉回来跟男人道：“那个地方，现在这天气睡睡还行。一旦入冬了，恐怕无法住人呢。”男人暂无回应。

“劳改犯”不会讲当地方言，鲜与人交往。老百姓也躲着他，生怕沾上“反党判国”的罪名。“劳改犯”每日迎着启明星将羊赶往草场，直到初月东升方才赶着羊入圈。渐渐地，村里人都习惯了他的存在。他并不像报纸广播里描述的那些反革命般凶残恶毒，他遇见村民虽不说话，目光

却总是那样安静温和；他脸晒黑了，胡子和头发都长了，看上去迅速老了十岁，可他赶羊上坡下坡的步履依然稳健踏实。他就像蓝天上飘过的一片云那般透明，也像草原上漫过的一阵风那般坦然。

却有一次，放牧组的组长郑重地向生产队长汇报，说终于发现了“劳改犯”的罪行，“劳改犯”每日放牧总是背着个军用帆布书包，书包总是鼓囊囊的。到了牧场，羊儿们四散觅食去了，“劳改犯”就坐在山坡上，从书包里拿出厚厚的像书本一样的东西，看啊看啊，还不停地记啊写啊。组长说，那会不会就是发报机？他会不会就在为敌人发报？队长沉吟片刻，叮嘱他先不要扩散消息。次日，队长便悄悄去了草场。他果然看见“劳改犯”窝在草丛中聚精会神地看看，想想，写写，羊儿们远远近近安详地吃草、歇息、嬉戏。队长拨开草丛挨过去，脚步压草唰啦唰啦响。“劳改犯”竟毫无知觉，一味沉浸在自己的思考中。队长走到他身后，看到他双膝上摊着的厚厚的书，那书页上许多字母，许多公式，许多曲线。队长看不懂，不禁警觉起来：这画符似的莫非竟是发报的密码？便呵斥道：“史元同，你在做什么？”

史元同激灵跳了起来，书本，笔记本，钢笔统统滚落在草地上。“队长，你怎么来了？哦——”弯腰捡起书本和笔记本，递给队长，嗫嚅道：“是、是我忘了向队长汇报。放羊的时间很空闲，我不想浪费掉……我在计算……研究所的同志们夜以继日地攻克难关，我，只想尽自己所能为这项工程出点力气……”

队长将书和笔记本还给他，望着远处的羊群，闷闷道：“人家问起来，你就说俺批准了！”抬头看看日头已正，“史元同，该吃饭了，你跟俺到前面牧民家去……”

“不了，队长，我带了窝头的。羊不能没人看。”史元同从肩上打着补丁的中山装大贴袋里掏出一只石头蛋硬的窝头，啃了一口，“谢谢队长，我做演算不会耽搁羊儿的，现在它们跟我熟了，很体谅我的。”

队长从牧场返回后，便叮嘱霜玉，晚上摊一张麦饼，炒一些土豆丝卷在里面，送到羊圈，让史元同带去牧场当中饭。于是霜玉每晚都去羊圈送麦饼，隔几日，她会炒两个鸡蛋夹在土豆丝中。每每她总看见史元同盘腿坐在炕上，就着一豆油灯，看书或写着什么。头两次，史元同见

她送麦饼来，还起身道谢；次数多了，史元同便不动身了，只是仰脸一笑说声“谢谢”，又埋头沉浸于他的数字世界；再后来霜玉便不惊动他，只轻轻将麦饼放在门边砖砌的灶台上，随即抽身离去。

数月后的一天，霜玉照例做了麦饼送去羊圈。她蹑手蹑脚推开漏缝的木条门，只极细地“吱”一声；又蹑手蹑脚将麦饼搁在灶头上的一只破陶碗里，碗底与粗糙的灶面磕碰，“咔嚓”一声。霜玉正想出门，听得一声唤：“大嫂！”霜玉定住了，只见史元同捧着三四本笔记本，正站在她身后，胡子拉碴，衣衫褴褛，双目却炯炯有神。霜玉吓了一跳，踉跄着后退两步：“你，要干什么？”

史元同连着摆手，道：“大嫂你别误会！我、我这几本演算本，想托队长相帮，县里有邮局，替我寄到研究所。”见霜玉警惕又迟疑，又道，“不瞒大嫂，我下放时项目组长交代给我任务的，我一刻也不敢耽搁呀！”

霜玉与他对视了一秒钟便信了他，将那摞笔记本裹在包麦饼的旧布兜中，揣在怀里，带出羊圈。此后，隔上一段日子，史元同总会托队长帮他邮寄若干本演算笔记本，这已然成了他们之间的默契。

过了霜降，高原上的风就变得凌厉阴冷起来，气温骤降，屏不过立冬便飘起了雪珠。天气不好，生产队暂歇工，队长便亲自动手在自家灶台边上搭了张木板床。他让霜玉去羊圈，相帮史元同整理一下，把铺盖搬过来。史元同自是横竖不肯，霜玉随他推辞，只是抱起被褥就走，史元同只好跟着，一路叨咕着：“这怎么行啊？这怎么行啊？”队长拍拍他的肩膀，骨头硌着手掌痛，公事公办道：“史元同，上头把你交给俺，俺就不能看着你冻死！”拍拍床褥，道：“挨着灶头睡，估计你冻不死了！”

史元同搬进队长家灶头的时候，队长的儿子大洮七岁，女儿小洮才四岁多一点。那时小学校都停课了，大洮闲在家里，与村里孩子爬树下河撒野地玩。史元同不声不响，把灶房里贴在墙上的旧年画揭下来，裁成书页大小，钉成一本。霜玉煮饭时看见他在鼓捣纸片，也猜不透他在做什么。待吃罢晚饭，史元同才将年画纸钉成的小本取出来，道：“队长，大嫂，我看大洮闲着也是闲着，我这里记下一些小学生的算术题，大洮有兴趣的话可以练习着做做，不懂的地方可以来问我。”便将本子递

到大洮跟前。大洮双手背到身后，头颈一梗，道：“俺不做劳改犯的学生！”队长抬手扇了他一脑勺，斥道：“你怎么叫人的？以后要叫先生，哦，叫老师！每天跟史老师做题！”

霜玉扳着指头算了算：“元同在俺家灶头间住了三年不到些，大洮把小学六年级的数学都学会了呢。”

那一年，垄头麦才灌浆，天却像被谁戳了个窟窿，连着十天半月地下暴雨，洮河水一寸一寸地涨过了河堤。牧场上的村民急巴巴来报，大水淹了草滩，“劳改犯”跳到水里捞羊儿去了！队长一跺脚，冲入雨幕中。队长让村民找了只羊皮筏子，独身冲入波涛中。他看见史元同抱着一只羊羔在波谷浪峰中时隐时现，便拼命追了过去，终于将史元同连同那只小羊羔一起救了起来。风急浪高，激流中暗伏着凶险的旋涡，独人羊皮筏承载不了两个壮年男子的分量，眼见得要被浪头吞没。队长毅然翻身入水，他一手拽住筏子边上的绳缆，一手奋力划水，推着羊皮筏冲出旋涡，他用尽了浑身的力气！一个猛浪扑来，羊皮筏几经沉浮终于显现于浪尖上了，筏子里只有奄奄一息的史元同和他怀里的小羊羔，却不见了队长的身影。

霜玉讲述至此，已经泣不成声。

十多天后，暴雨终于停住，洪水又一寸一寸地退去。人们在洮河下游百里开外的一块麦田里寻见了队长的尸体。

队长被上级政府追认为抢救集体财产而牺牲的烈士，公社为他举办了隆重的追悼大会，并且将“劳改犯”史元同押到烈士灵前，愤怒的群众要他坦白如何贪生怕死，把队长推下了羊皮筏。史元同没有辩白，他在队长灵前长跪不起，泪洒尘埃。

那一年秋天，洮河边蒹葭苍苍，山林间深红浅黄。

国家发生了震撼人心的大事情，即便如一抔黄土般不起眼的小村庄里，人们的心里也漾起了层层涟漪，忐忑不安地期望着，等待着，俺们的日子会发生怎样的变化呢？

一日傍晚，落霞盘旋起舞，归雀儿黑压压地掠过树梢。一辆深绿色

的军用吉普车呜呜地驶上了乡村土路，扬起的灰尘惊动了全村人。吉普车停在了羊圈前，令围观村民满腹疑窦：难道是来抓“劳改犯”的？他已经劳改了，为什么还要抓他呢？但见吉普车上跳下两位年轻的军人，他们见到蓬头垢面的史元同，双脚一并，啪地敬礼，一人道：“史工，我们奉政委之命，来接你回研究所。”另一人便钻进羊圈，收拾史元同的被褥铺盖。看看棉絮实在破败，便道：“史工，这被子就不要带了，所里有统一的用品。”

村民们突然明白过来，“劳改犯”终于时来运转，枯木逢春了！人群顿时沸腾起来。

史元同仍旧不卑不亢，无风无浪的样子，他跟两位军人道：“同志，稍等我一下好吧？”他平静的目光便在骚动的人群中搜索着，他看到了站在人群后面的霜玉，他亦是不徐不疾地走到她跟前，将两本簿子递给她，道：“嫂子，这是给大洮的复习题，叮嘱他一定要用心做。大洮以前做过的习题，可以让小洮做做看了。”

霜玉说，她确实很感激史元同对大洮小洮的栽培，大洮不久就考上了县中。可她怎么都想不到，隔年开春，史元同重返村庄，竟是来向她求婚的！

那日正是酿花天气，半晴不雨，云横风斜。她陪着史元同去了她男人的坟地。史元同恭恭敬敬献了花，鞠了躬，转身就盯着霜玉看，看得霜玉六神无主，自惭形秽。史元同突然道：“嫁给我吧，霜玉同志！”霜玉一阵昏眩，差点跌倒，被史元同伸手挽住了。史元同告诉她，加在他身上莫须有的罪名已经全部平反了，他现在已是研究所正团级的研究员。组织上关心他的生活，特批他可以将家属的户口转为城市户口。史元同说，大洮小洮有了城市户口，就可以进省里最好的中学小学读书，他们的父亲在天之灵便可以安心了。

霜玉说到此处关节，双手掩面，眼泪从指缝中汨汨地溢出来。青玉倒了盆热水，蘸润毛巾，让她擦脸，轻轻地按抚她浑圆结实的肩背。

此时的青玉，心里格外的宁静和干净。

次日近午时分，青玉结束了上半天的门诊，脱了医帽，摘去口罩，洗净了手，便转去肝胆科病房。她来到元同表哥病房门前，毫不迟疑地推开了门，径直走向元同表哥。

霜玉正在喂元同喝鱼片粥，她朝青玉盈盈一笑，道：“青玉你来了，元同正在说他和你少年时候的故事呢。”

青玉转睛元同表哥，她终于能够坦然地接受他一往情深的注视了。

青玉对霜玉道：“嫂子，让我来喂元同表哥吧！”

于是霜玉起身，将碗勺递给青玉，叮嘱道：“粥有点烫。”

青玉便侧身坐下，舀了一勺粥，凑在唇边吹了几下，递给元同表哥。元同朝她眨眨眼，呼噜一下，把粥吞下去了。

像平楚和史引霄这样在战争年代相识相爱结为终身伴侣的夫妻，多少都经历过生离死别的考验，聚少离多更是家常便饭。

引霄天性耿爽洒脱，极少困扰于离愁别恨，只有一次别离让她刻骨铭心。那是一九四七年底，国民党大举进攻围剿苏北根据地，平楚受命跟随主力部队暂时北撤。军情紧急，出发时平楚根本来不及赶回茆围子跟怀孕的妻子道别。当时引霄已调县委工作，她挺着大肚子指挥乡亲们转移，一连几天都没休息。数日后，她才收到平楚托人辗转递来的纸条，方知平楚已随军北撤。其时，敌人的围剿已开始，枪声此起彼伏，渐渐逼近。引霄肚子里的孩子偏偏挑了最不宜的时候颠着蹬着要出生，县委便将即将临产的引霄托付给了她的警卫员小山子。小山子的父亲是当地最有经验的船工，小山子的母亲曾为当地妇女接生过多个婴儿。小山子一家将引霄抬上小小的茅棚船，一篙子撑开去，船儿驶入了芦苇荡。但听得岸上狗咬得急促，脚步声如轻雷滚过，呐喊声沸沸扬扬。时而有尖锐的枪声撕裂人心。就在这动荡不安的气氛中，引霄的头一个孩子出生了，是个不足三斤的闺女。芦苇荡中海风肆虐，还飘起了雪花。上船时情势紧迫，小山子的母亲只顺手抄了条两斤重的旧棉絮，大家只好把外衣都脱下来盖在引霄身上。引霄得了产后热，发高烧，说胡话，人事不省，命悬一线……三日后待引霄苏醒过来，船舱里静谧得如同混沌世界，只有芦苇摇晃簌簌的响动。引霄怔忡了一会，猛地欠起身问道：“孩子呢？”小山子的父亲蹲在船头闷声不响吸旱烟，小山子的母亲用胳膊遮了面孔嚤嚤地哭。引霄瞪着小山子，小山子躲避不过，道：“首长，对不起……娃娃熬不过，走了！”引霄脑袋“轰”的一声，炸了。

小山子一家将来到这个世界不足一天的娃娃掩埋在芦苇荡中一处稍稍隆起的湿地中了。数月后，围剿根据地的国民党军队奉命开赴徐州战场，根据地局势转缓，引霄让小山子带着她去寻找女儿的掩埋地。可哪里还寻得见呢？层层叠叠一人高的芦苇蔓延至海天苍茫处，海水浸淫而过，芦苇哗啦啦的，如同潮水倾涌，惊起野雁，嘹唳着哀鸣着，在他们

头顶上盘旋。

十个月后，当平楚随主力部队打回苏北，收复了茆围子，他心疼地看见他的妻子瘦得脱了形。从来不淌眼泪的引霄，哪怕被鬼子的子弹穿透锁骨也不曾哼一声，此刻站在平楚跟前眼泪哗哗地淌……

结婚四十年了，引霄早已习惯了平楚外出写生，十天半月，甚至数月不回家，天南海北，水淼淼，山重重，音讯杳无。突然回家，人瘦如猴精，画夹里必是罗尽了烟霞胜景。

这次平楚匆匆去了苏北，头天，他借乡政府办公室的电话打回家报平安，是麦蛾接的，回道：“姨夫，家里还有半院子阳光呢，姨娘这般时候哪里会在家呢？要不你打到办公室去？”平楚忙说不用了，麦蛾你转告你姨娘就是了。

又隔了十数天，平楚晚饭后从旅馆的总台打长途回家，这回引霄接着了，她才回家，麦蛾为她煮了软糯的菜粥，蒸了碗猪油笋干菜，剖了只高邮咸鸭蛋，她正呼噜噜有滋有味地喝粥，麦蛾将话筒递到她左手掌中，她对着话筒便道：“平楚你晚饭吃了没？人家要灌你酒，你可要坚持原则，不可贪杯哦！”平楚嘿嘿两声道：“你也不可忘了你的承诺，每天抽烟不能超过五支哟！”引霄也嘿嘿了两声，又问道：“纪念碑修复得怎么样？庆典大会，庞司令、臧政委都出席了没？”停顿，吸气，“寒城的名字刻上碑了吗？”对面突然没了声息，引霄喂喂了几声，平楚方应道：“庞司令臧政委，他们都有家属代表来的……只是，寒城仍旧没上碑！听小山子讲，是上面有人不同意……”又停息片刻，声音瓮瓮道，“你还记得那个葛少镛吗？”引霄心一顿：“这个人，怎么能忘记？”平楚像是从齿缝里逼出几个字：“他的名字竟然刻上了碑！”引霄仿佛一股血冲上脑门：“怎么会这样？”平楚喉咙“咣”地响起来：“我非把这件事情搞个水落石出！要多耽搁几日，顺便寻访一下当年的武工队员，为创作纪念抗战胜利系列画收集些素材。”引霄听了心里凉凉的，又为平楚担忧，道：“平楚啊，调查这桩事情你一定要从个人感情中摆脱出来，我们是为抗日英雄正名嘛……”平楚不耐烦地打断她：“好了我的大区长，你用不到给我做报告了，长途电话蛮贵的，挂了啊！”引霄对着“嘟嘟嘟”叫的话筒，摇摇头，搁了，再喝粥。麦蛾问道：“姨娘，姨夫几时

回家啊？哦，我再给你添碗粥吧？”引霄道：“够了，饱了。”她已经没了胃口。

这一夜天引霄睡不踏实，吞了两粒舒乐安定也没用。好不容易混沌了一阵，麦蛾就把她喊醒了：“姨娘，姨娘！小贝的车已等在外头了！”

引霄翻身落地，匆匆穿衣，一边问道：“昨晚雪墨几点回家的？我一点没听到动静嘛。”雪弓雪砚都读研住校，雪墨做记者，又在要闻部常常改稿子，深更半夜才回家。

麦蛾道：“雪墨姐姐回来快十二点了，我替她下了馄饨当夜宵的。”

引霄便道：“别扰她，让她多睡会儿。”匆匆用凉水抹了把脸。

麦蛾紧踩着她的脚跟：“姨娘，早饭就在桌上，已经不烫了，你吃一口再走。”引霄像没听见，抽身出门。小贝接了她，还要去接徐亦道和钱龟龄，她这里晚几分钟，后头的时间愈发捏不准了。

引霄拉开车门，却看见萧南渡坐在后座上，惊讶道：“咦，南渡你怎么在这里？采访还没结束啊？”

南渡笑道：“引霄阿姨，你过去的故事我都晓得了，还缺一点新任区长的事迹，所以……你可别批评钱主任哦，是我给他打电话，听他讲今天你有两个很重要的会议，我老早就过来了。”

引霄拿南渡没办法，只瞪着小贝：“待会儿徐亦道钱龟龄怎么坐啊？”

小贝耸下肩膀：“挤挤呗。以前余副区长在，也坐得下嘛。”

引霄关了前车门，拉开后车门，边嘀咕：“让徐亦道坐前面吧，他这个人，怕挤。”

这时麦蛾追了出来，见了南渡，忙将装着菜包和白煮蛋的食品袋递给她，道：“南渡姐姐，记着让姨娘吃早饭哦！”

南渡接到手中，道：“麦蛾像兰畦里的总理呢。”麦蛾红了脸皱皱鼻

子，转身跑了。

车启动。南渡将食品袋塞给引霄，道：“我得执行麦蛾的命令啊。”

引霄摇摇头：“不吃不吃，到了区里再说。”

车驶出了花园弄堂，南渡便从随身书包里抽出几页纸，犹豫一下道：“引霄阿姨，上星期新四军研究会四师分会为我父亲开了追思会，我妈是想请你去的，是我……我晓得你忙，太忙，所以就没告诉你，这是大家发言的记录，还有我妈的纪念文章。我复印了一份，你有空，就看看？”

引霄横了她一眼，接过那沓纸，头页便是卞璟如的文章《无尽的怀念——追思我最亲密的战友萧瑟》，引霄一目十行浏览了一下，没记住什么，却有一行字尖锐地刺痛了她的眼球。卞璟如写道：“……一九四一年托派事件中，萧瑟无端受到怀疑，停职审查，他当时的爱人怕受牵连离他而去……”引霄不由得怒道：“胡说八道！”南渡没听清楚，问道：“引霄阿姨你说什么？”引霄哼了声，道：“没什么，我没带老花镜，看不清，以后再看吧。”

车子接了徐亦道，又接了钱龟龄，便驶向区机关。这一路，引霄又垂下眼帘做闭目养神状，反复被卞璟如那句“恶毒”的句子扰乱了的心境。徐亦道钻进车，看她那模样，戏谑道：“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老史昨晚跟平楚梦中相会啦？”引霄不理他，双目紧闭。钱龟龄上车后，拘着身子在后座边坐下，食指摁唇朝徐亦道摇摇头，示意不要打搅史区长休息。徐亦道原是闲不住嘴的，只得遗憾地耸耸肩胛，索性也闭目养神去了。

汽车驶入区政府的林荫道，暖日晴风，路边繁枝嫩蕊十分热闹。引霄叭地睁开眼，嗖地坐直了身子。今天这两个十分要紧的会议都要由她主持，必定要打起十二分的精神。

小贝恰到好处地将车停在了小会议室处半月形石阶梯旁的大雪松下，钱龟龄头个下车，回头道：“史区长，我先去会议室看看。”那徐亦道随后下车，缩了头颈朝前走。史引霄喊住他：“老徐你上哪儿去？还不

上楼？只有十多分钟就开会了嘛！”

徐亦道转身苦笑道：“老史啊，双西改造工程的协调会我就用不到轧一脚了吧？公安局那一摊子，好多事等着我去处理，单是华纺的非洲留学生和我们学生斗殴事件，市里面就要求尽快妥善解决的。”

史引霄无奈道：“那好吧。下午给全区各街道调解员发聘书，你这个公安局长总得出面吧？”

徐亦道摆摆手：“尽量吧，实在分身无术，我会叫治安办主任过来的。”生怕史引霄还不放过他，忙赔笑脸道：“哦哟老史，车上看你睡得香，没敢吵醒你。报个喜，桃浦地牺牲的居委会主任，姓姚对吧？她的儿子退役回来，已到我们公安局报到了，他主动要求到刑侦队，我没批准，把他留在内勤了，你老史老战友的儿子嘛！”

这消息是让史引霄欣慰的，她点点徐亦道：“什么我的老战友的儿子？他是烈士的后代，你要好好培养哦！”

徐亦道呵呵一笑：“包在我身上了！”话音未落，脚踵一旋，拐进弯道去了。

史引霄朝着他背影摇摇头，便上了石梯。南渡跟在她侧后面，问道：“引霄阿姨，上午是开双西改造工程协调会对吧？双西在什么地方啊？”

史引霄拾级而上，边道：“双西是大家对延安西路和定西路的简称，这两条路交错地段，大都是抗战时期日本鬼子轰炸，难民搭建的棚屋危房。区里决定对这块地进行脱胎换骨的改造，一来可以改善老百姓的居住环境；这二嘛，我们区地域范围内有许多著名文化人士，作家啊，画家啊，还有演员，名角儿，他们在‘文革’中不同程度受到冲击，现在住房都很逼仄。我们准备从新建后的楼房中匀出两幢来解决他们的住房困难，艺术家嘛，要搞创作，他们的住房标准愈是要高些。”

南渡迈上两级石阶，道：“引霄阿姨，你可是大手笔啊！”

史引霄挥下手：“我没什么大手笔，只是想顺应民心办点实事。事情

才开个头，各种各样质疑声便沸沸扬扬……”突然闭口，双唇抿成一线。她不想把区政府办公会议间的争斗暴露给南渡，若由她写进文章发表出来，问题就更复杂了。又是余芳菲竭力反对双西改造工程，竟然质疑史引霄想建“文化楼”是想为平楚搞一套画室，史引霄没能忍耐住，拍了桌子道，“文化楼”建起来，我史引霄若占了一平米，大家罢我的官！

南渡追问道：“后来呢？你怎么对付这些质疑的？”

史引霄眯起眼，看看天：“质疑声现在也没消失呀！市里面批准了这个规划，说是搞个试点，摸着石头过河嘛！只是资金问题要自己解决，区里财政也很紧张呀！所以我让工商局的同志请来十几家企业的相关负责人，共同商讨解决途径，地区风貌的改造跟他们也是休戚相关的嘛。从前开辟根据地，碰到难处，唯一的办法就是听取群众的意见，我相信这个老办法管用。”说着她们步入了小会议室，南渡急忙掏出笔记本，将史引霄方才讲话要点记录下来。

史引霄环视了一下会场，离开会时间尚有十多分钟，已有三分之二多的人员入场了，不断有熟悉的企业家跟她打招呼，史引霄礼节性地应酬着，小眼珠仍在人群中兜兜转转寻找。她终于看到她寻找的那张面孔了，便径直走过去，喊道：“马英华你到了啊！”

马英华霍地站了起来，喜出望外而涨红了脸。方才史区长一进门她就想迎上前的，只是许多头面上的企业家都围了上去，她便识趣地缩到后面。英华公司开业以来她一直想找史区长汇报情况，只因区委让余副区长分管英华，她便犹豫了。马英华在区里工作的年头不短，她十分洞悉政府机关条条块块上上下下人际关系的复杂，她尤其不想给史区长添任何麻烦。

马英华脸红红道：“史区长，今天来的，都是大公司，著名企业，我们英华哪里排得上号啊？”

史引霄道：“英华，你们有你们的长处，听讲还不错的。今天请大家来，是相帮区政府为双西改造项目把把脉，出出主意。你呢，也好结识一些企业界的朋友，扩展眼界，对你公司发展有好处！”

马英华领会史区长对英华公司的殷殷期望，抿着唇，点点头。

这时，钱龟龄主任在话筒前招呼大家入座，会议即将开始，并唤史引霄区长上台。

史引霄拍拍马英华的肩胛，道：“会议结束后，留下和我一道吃午饭，正好听听英华的情况。”

上午的会一直开到十二点半多方才结束，对于区里提出的双西旧区改造方案有人热烈赞同，有人竭力反对，针尖对麦芒，争论得十分火爆。史引霄对这样的状况十分满意，她从反对者的发言中警觉到这个方案还存在许多缺陷和瑕疵，心中已在盘算召集双西改造指挥部讨论如何改善和完美这个方案。更令她兴奋的是已有几家实力不俗的企业表达了对这个项目的投资意向，看来资金这个关键问题有望得以解决了。

会议结束后，史引霄便带着马英华和南渡去了机关小食堂。马英华晓得史区长胃不好，午饭一般是弄碗面条，或者稀饭，就在办公室里解决。今天破例上小食堂，一定是为了招待自己，心里实在是过意不去，道：“史区长，其实……我们就去吃客饭……”

史引霄道：“大食堂人太嘈杂。小贝几次跟我提起，你想找我？今天正好有机会嘛！”

马英华不再坚持。史引霄领她们进了一间僻静的小包间，点了四五个菜，还要点，被马英华和南渡阻止了。吃不下了，史区长，剩了糟蹋了！引霄阿姨，你胃不好，下午还要开会呢！史引霄作罢，只加了只酸辣汤。

其实史引霄真的想听马英华谈谈英华公司的实际情况。自从余芳菲突然一百八十度大转弯，要求分管英华公司后，史引霄便刻意与马英华保持一定的距离，以免授人以柄。她无意为自己树立什么业绩，她却清楚英华公司创业成功的典范效应。

史引霄替南渡挟菜，替马英华挟菜，随意的样子，却是谨慎地选择切入口，道：“英华啊，区政府办公会议上，听余副区长介绍了你们公司开业的情况。不错啊，踏踏实实地做，给全区返城知青树个榜样。”

马英华先是公事公办道：“史区长，感谢区领导对我们英华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我们一定不辜负区领导对我们的期望。”

史引霄又为她挟了一筷菜，笑道：“英华，放松点，不要用这些台面上的话好不好？跟我说点具体的，你们怎样打开销路的？”

马英华羞怯地笑笑，道：“我早想跟史区长汇报了昵！”朝南渡看看，稍犹豫，仍说了，“史区长你还记得陈拂野么？”

史引霄挑起眉头：“陈拂野——”转向南渡，小眼珠瞪得足够大。

南渡冷着脸，道：“引霄阿姨你看我做什么？人家早已另组家庭，跟我没有丝毫关系了。”

马英华歉疚地笑道：“萧记者，对不起对不起，前头我并不晓得你和陈拂野有过一段婚姻……”

南渡依然冷着脸，道：“你有什么对不起我的？该说什么就说什么，陈拂野怎么啦？”

马英华便道出原委。自农村土地承包改革后，乡村里面青壮劳动力便富余出来。陈拂野念过初中，也当过大队干部，见多识广，况且又是老英雄陈时模的儿子，在当地有一定的号召力。他自不甘在茆围子盐滩上蹉跎年华，便组建了一支工种齐备的房屋装修队，从乡镇做到省城，又进军大上海。马英华是无意在报纸夹缝里看到滨海装修的广告，联系人的姓名是陈拂野，便嘀咕起来：当年去苏北外调史区长的“罪行”，住在史区长的警卫员小山子家里，记得小山子的儿子就叫陈拂野，此陈拂野是否即那陈拂野呢？马英华便一个电话打过去，先打听得对方果真是从苏北老区过来的，进而问道：“茆围子有位新四军老兵叫陈时模，你认识吗？”对方便道：“陈时模是我父亲，请问，您跟他认得？”马英华笑道：“陈拂野啊，那年我在你家住过，你父亲还把你准备结婚的新被子拿给我盖呢！”对面有点尴尬地哼哼两声：“哦，是马同志啊，对不住，我爹把你赶出家门……”都笑了起来，距离一下子拉近了。

马英华请陈拂野到英华公司来协商，两下一拍即合，决定联手开拓业务。英华公司有客户资源，滨海装修泥瓦木水电技术全面，很快就

承接了数项规模不小的工程。

史引霄听马英华一番叙述，频频点头，道：“想不到陈拂野还很有闯劲的，小山子这下好定心享清福了呢。”小眼珠对着马英华，话却是说给南渡听的。

南渡也斜着眼对马英华道：“马同志，对了，现在该称你马经理了。”

马英华慌忙摇头：“还是叫我马英华吧。”

南渡很郑重的样子：“马经理，你们跟滨海装修队合作，有没有就公司性质、分配原则签订相关合同？”清了清嗓，“我毕竟跟陈拂野生活过好几年，他可是个颇有野心的人呢！”

史引霄用筷子点点南渡：“你呀，不要戴有色眼镜看人嘛！”

马英华忙道：“萧记者提醒得对，我们聘请了律师，正在起草相关合同。我打算将装修队与滨海合并注册一个英海装潢公司，经济独立核算，陈拂野任总经理。”

史引霄吟道：“嗯，拂野我还是了解的。现在改革开放嘛，有野心，想干一番事业，这是好事体。”

南渡面孔上像罩了一层雾，只顾一勺一勺往嘴里灌酸辣汤，呛着了，吭吭地咳了两声。

史引霄自然晓得她心里不畅快，便提示马英华：“再说说你们三八缝纫组的情况吧，听讲你们也找到了联手目标？”

马英华明白史区长的意思，不要在萧记者跟前再提陈拂野，忙道：“史区长你真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呢！”

史引霄道：“哪里呀，也是听余副区长在区委扩大会议上介绍的，她现在对英华真的很上心，好事嘛！”

马英华道：“史区长您还记得从前我做工的那片色织厂的党总支书记

吗？”

史引霄小眼珠转了转，道：“不大有印象了，只记得当初你在厂里还是很受器重的，我要调你走，颇费了一番口舌。你们厂总支书记是不是姓龚？”

马英华道：“都快二十年了，最近才晓得，我们龚书记在地下党里是余副区长单线联系的老部下。余副区长就说，这是天赐良缘呀，写了介绍信，让我回厂找龚书记洽谈。我去了才发现，龚书记已退居二线，现任厂长是龚书记的儿子，叫龚建国。”

史引霄放下了筷子，她已经吃饱了，却对马英华说的拐弯抹角的关系颇感兴趣，问道：“哦？龚书记的儿子怎么就能当厂长呢？”

马英华道：“这位龚建国也是返沪知青，前两年是顶替龚书记进厂的。听讲他吃苦耐劳，而且脑瓜子活络，为厂里开拓了不少生意，厂里群众都蛮拥护他的。”

史引霄缓缓点了点头。

马英华有点兴奋起来：“龚建国一听英华是知青的公司，真的非常热情，余副区长的介绍信他压根就没拆开。他说现在纺织行业很不景气，他花了很多工夫调查市场，决定转行做服装，先从服装贴牌加工做起，摸索经验，以后要自创服饰品牌。他的意思英华三八缝纫组可以先作为他们的一个外包加工点，以后怎么合作，再慢慢摸索。只是……”

史引霄拍了下桌子：“还犹豫什么？这很好嘛！先让英华的员工有活干，干起来公司就活了嘛！”

马英华道：“我是这么想的。只是……这个龚建国才结婚，他的新娘就是宋嘉卉呀！”

史引霄一时想不起来宋嘉卉是谁，气恼道：“英华呀英华，他龚建国的新娘跟你们的工作有何关系？你顾虑什么呢？这不是你的作风啊！”

一旁萧南渡却恍然大悟道：“引霄阿姨，宋嘉卉不就是桃浦地拉炸药

包那个人的前女友吗？马经理是担心你有什么想法，对吧？”

史引霄陡然一惊，情感上是有些别扭，却不动声色，道：“宋嘉卉移情别恋，是她的爱情观有问题，她前男友采用极端的手段来报复社会，害人害己。至于龚建国嘛，他可以追求他所爱的人，我们就不必苛求他了。关键要看他是不是实实在在地跟英华合作！”

马英华沉吟道：“我感觉，这方面他还是蛮诚心的。第一批订单已经发下来了，他还让宋嘉卉到英华三八缝纫组来做技术指导。”

史引霄犹豫了一下，原想问问马英华对宋嘉卉的印象如何，再一忖，还是不问的好，免得马英华跟她合作起来有隔阂，只道：“万事开头难，英华你要把握好这次机遇，给姐妹们鼓鼓气，要做就要做得出色……”

这时小包间的门咯嗒被推开了，探进钱龟龄谢了顶的脑袋，面孔笑得像糯米团，道：“史区长，还想添点什么菜吗？嘿嘿，各个街道的调解员差不多都到了，我让她们先在小会议室休息休息好吧？”

史引霄抬臂看看表：“哦哟，时间真像飞一样！我马上到。”

马英华连忙站了起来：“史区长，耽搁您太长时间了，我先走了。”挎上背包，忽又道，“您放心，我会抓牢这个机会的。”走至门口，又别转头，“史区长，以后，我还能……向您汇报工作吗？”

史引霄呵呵一笑：“当然啰，随时都可以找我嘛。”

前不久，市里召开了全市各街道调解干部会议，号召大家要向桃浦地的姚秀琴同志学习，学习她心系群众，排难解纷，敢于担当，不惧危难的精神，并追认姚秀琴优秀共产党员的称号。借此东风，史引霄便着手建全区里的调解干部制度，要求每个街道都要设调解办公室，每个居委会都要有专职调解员。

史引霄“文革”后刚恢复工作时，曾在地区组工作过一段时间，所以街道里弄干部跟她都熟悉。她一踏进小会议室，调解干部们便一拥而上，问候的，叙旧的，汇报情况的。史引霄一一应对，如鱼得水。她几

乎叫得出每个人的名字，晓得她们是哪个街道哪个里委的干部。还是钱龟龄扑扑扑敲着话筒，宣布会议开始，大家方才渐渐入座。

史引霄看到公安局治安办公室主任已坐在台上了，悄悄问道：“你们徐局长做什么去了？”那主任挠挠头皮，为难道：“徐副区长只关照我来开会，没告诉我他要做什么。”史引霄肚子里暗暗骂了句：“徐亦道你这只老狐狸！”

下午的会开得很顺利也很热烈，史区长简单传达了市里调解工作会议的精神，有三五个街道居委会的调解干部发言介绍经验，随后史区长和治安办公室主任一起为调解员们发聘书。

会议结束后，有几个调解员还想找史区长说说闲话，都被钱龟龄挡住了。钱龟龄笑眯眯道：“史区长，小贝的车已经等你一会儿了。”史引霄横竖想不起接下来要去哪里，开什么会。她疑惑地看着钱龟龄弥勒似的笑脸，钱龟龄却什么也不说，径直将她送到车门前。

史引霄嗔道：“钱龟龄你搞什么名堂？我不记得下午还有其他活动了呀！”

钱龟龄不紧不慢回话：“史区长，区里是没有其他活动了，是你家里有事。方才你在开会，你儿子电话打到办公室，让我转达，要你今晚无论如何回家吃晚饭，他有很要紧的事情同你商量。”

“雪弓啊？他会有什么要紧事体？”史引霄仍是狐疑，勉勉强强钻进车厢。见南渡还立在车门外，便道：“南渡，你快上来，我顺道送你回家。”

南渡是听到钱主任说话的，她现在唯恐避不开雪弓，本不打算跟引霄阿姨回兰畦，被史引霄这么一招呼，竟身不由己地上了车。

史引霄对小贝道：“先去萧记者家。南渡，你告诉小贝地址，天山路什么路口？”

南渡忙道：“引霄阿姨，真不要特为送我回家的，到前面71路公交车站让我下去，71路到我家门口的。”

史引霄却道：“不是特为送你，我正好去看看你母亲。你看我忙东忙西，把你父亲的忌日都忘了。整十年了吧？卞璟如肯定骂死我了。”

南渡想到母亲成天铁青着面孔牢骚不断，引霄上门，不晓得会引她说出怎样难堪的话来，慌道：“引霄阿姨，雪弓……不是要你早点回家吗？再说，再说……”

史引霄打断她：“不要再说了，现在五点也不到，雪弓他从学校回家，起码六点以后。到你家去转一下，耽误不了雪弓的事。”原来晨起上班路上，史引霄看了卞璟如悼念萧瑟的文章，其中有对自己的不实指责，原就打算找机会当面跟她澄清事实，辩明是非的。对于一区之长，有近两小时的空当已经很奢侈了。

南渡见引霄阿姨坚持，只好告诉小贝地址方位。半途，史引霄让小贝在一座花店门口暂停片刻，她买了一大捧满天星，卖花的妇人拼命给她推销玫瑰花和康乃馨，她不要，只向卖花的讨了几片竹叶衬着。妇人给是给她了，嘴里咕哝着，要省钞票就不要时髦了！史引霄当作没听见，捧着满天星返回车内。

小贝在后视镜中看到史区长怀里白花花的一捧，笑道：“史区长，你买花怎么只买白色的啊？”

南渡是晓得引霄阿姨包括自己母亲那辈人生活上的节俭，引霄阿姨能想到买花已经很潮流了，便道：“引霄阿姨你这花是献给我父亲的吧？他的忌日才过去没几天……”

史引霄没回话，眯缝着小眼珠望着车窗外勃勃生机的街道，看到的却是淮河平原葱绿的麦田，田埂边长满了星星点点银白的野花。当时她在新四军江北指挥部下属民运大队工作，那天，政治部主任萧瑟到乡里巡视工作，在乡镇干部会上慷慨激昂地作了反扫荡动员报告，会议结束后，乡长点名让引霄送萧瑟主任回驻地，引霄心里明白，一定是萧瑟主任关照乡长的。

史引霄以为自己早淡忘了与萧瑟烟花燃放般短暂的恋情，此刻它却如底片显影般凸现在眼前。她记起那天萧瑟是让他警卫员骑上他的乌

鬃马先走，他跟引霄沿着野花缀锦的田间小路慢慢行来。她记得傍晚的天空五彩缤纷，嫩黄的蝴蝶绕着他俩的脚踝盘旋。萧瑟絮絮地说了许多话，他的生平？他的功绩？史引霄现在记不清了。她只记得自己当时只是用点头摇头或者微笑来回应他。当年在津浦路东根据地，萧瑟以入党早、资格老、大学生、有才华而著称，民运队许多年轻的女战士都仰慕他。史引霄记得最清楚的一幕，萧瑟忽然弯下腰，唰唰唰地采摘了一大捧野花，像捧着一怀星星，递给她，干脆利落地言道：“引霄同志，我对你印象很好。你愿意接受我的感情吗？”引霄猝不及防，嗫嚅道：“萧主任，我、我才受过处分……”萧瑟仰面哈哈地笑起来，道：“小鬼，我听说了，你在党小组会议上公开自己的择偶标准，第一不找‘爸爸’；第二不当‘小皮箱’；第三不找大老粗工农干部。典型的小资情调，是要挨批评！不过，我很佩服你勇敢暴露思想的坦率。仔细想来，你的要求也情有可原。你想找年龄相当的，有一定文化水平的，还不想仅仅当个官太太，对吧？”萧瑟唰地站得笔挺，整了整风纪扣，道：“那你看看我，符合你的要求吗？”周边野花蓬茸，灼灼其华。引霄当时并没有做好恋爱的准备，但她欣然接受了萧瑟的鲜花。

南渡家离区政府不远，汽车一刻钟就到了。萧瑟彻底平反后，卞璟如捧着他的骨灰调回上海，组织上按照她处级干部的规格分配给她这套公房，两房两厅，南北通透。卞璟如选择了底楼，带个小院子，可以种种花草，活动活动手脚。

南渡摸出钥匙刚开了门，便听得一阵骂声：“还晓得回家呀？这里不是你的旅馆！反正你不止一次跟我们划清过界限，索性搬回史家去……”

南渡恨声道：“妈，引霄阿姨来看你了！”

骂声戛然而止，片刻，卞璟如从厨房出来，似笑非笑道：“史引霄啊，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南渡跺了下脚：“妈，你看你！”

史引霄微微弯下腰：“对不起，对不起，璟如，我来晚了，过了老萧的忌日。”

卞璟如冷笑道：“忘了就忘了嘛，萧瑟算什么人物？活该被人家忘却。南渡何必多此一举？提醒她做甚？”

南渡道：“我并没有提醒引霄阿姨嘛！”

史引霄晓得卞璟如有一肚子的怨气，逮着谁就朝谁发。便不再出声，抬眼扫了一圈，见客厅北墙上挂着萧瑟一身戎装，骑马远眺的照片，那时的萧瑟器宇轩昂，令人仰慕。史引霄便走过去，朝着萧瑟的照片鞠了一躬，随后将那捧满天星放在了照片下方的茶几上。

卞璟如愈是不依不饶道：“这种野花又不值几个钱，放在房间里招蚊子。南渡，把它弄到院子里去！”

南渡咬着嘴唇不动身子。史引霄长叹一声，自顾在单人小沙发上坐下，道：“南渡，能给我一杯水么？开了半天会，口渴得像枯井。”

南渡怨尤地横了母亲一眼，转去厨房倒茶。

史引霄指指边上另一只沙发，道：“好了，璟如，还有什么意见，坐下说嘛，我看着你都觉得吃力。”

卞璟如气鼓鼓地坐进沙发，从罩衫口袋中掏出一只黄牛皮信封，叭地放在茶几上，道：“史引霄，史区长，我这个地方是属于你管的吧？”

史引霄道：“这个街道确是我们区的，你放心，我早就关照过街道党工委的干部，你生活上有什么问题，尽管找他们解决去。”

卞璟如嘴一撇：“我才不找他们呢，现在的人多势利，像我们这种无权无权的，还不被人家三言两语给打发了！”点点茶几上的信封，“我只找你一区之长说话。喏，你替我把这封信转上去，解决我的根本问题！”

南渡端着两只茶杯出来，一见那黄牛皮信封，急道：“妈，我跟你说过多少遍了，这件事引霄阿姨管不着的！”

卞璟如瞪南渡一眼：“你这孩子，胳膊肘总朝外弯！”

史引霄拿起那信封看看，信封上写着“烦请史引霄区长转递市委组织

部启”，引霄探究地盯着卞璟如，问道：“璟如，能告诉我到底为了什么事吗？”

卞璟如拿起茶杯吮了口，史引霄也端起茶杯，刚要喝，南渡慌道：“引霄阿姨小心烫！”

卞璟如将杯子壳啖往茶几上一搁，茶水泼了些出来，因道：“我的事情当然不是你一个区长能管的，但是你有渠道，可以帮我递上去呀！你替我想想，我一个三八年入党的老党员，至今只有行政十四级。有的解放战争中入党的干部都已经十二十三级了。你很清楚，差这一两级，离休工资啦，住房面积啦都要差好大一截，这对我们太不公平了吧？”

史引霄心里明白，卞璟如的级别是受到她前后两任丈夫的牵连，如今她已办了离休手续，要改，恐怕很难了。沉吟片刻，便道：“璟如，你放心，我一定帮你把信递上去，至于组织上怎么处理嘛……”

卞璟如道：“这个嘛……给你透个底，现在的组织部长，曾经是江北指挥部下属军法处的处长，可以算是萧瑟的老部下了吧？”

史引霄并不知晓这层关系，也许当年她已调去苏北了。她将牛皮信封郑重地塞进自己的皮包，手指便触碰着早上放进包里的那沓纸。犹豫着，看卞璟如这般情绪，还要不要跟她提那桩公案呢？此刻不提，以后恐怕就没有机会了。心一横，还是把那沓纸抽了出来，放在茶几上，又推至卞璟如面前。

卞璟如瞟她一眼：“什么呀？”

史引霄用手指点了点：“你写的文章呀，纪念老萧的。”

卞璟如往前凑了凑：“哦，你看了？南渡给你的吧？”

史引霄扭头道：“南渡，你忙你自己的吧，我跟你妈说些陈年旧事。”

南渡颇不情愿，道：“引霄阿姨，越是陈年旧事，我越是想了解一下嘛！”

卞璟如朝女儿挥挥手：“去去去，回你房间去。”

南渡气鼓鼓转回房间，重重地将门带上。

卞璟如道：“臭脾气，都是小时候被你宠的。”

史引霄叹道：“南渡的脾气，我看像极了老萧……”

卞璟如仰靠在沙发背上，深深地吐出一口气。

史引霄试探地问道：“老谢的那两个儿子，现在情况怎样了？”

卞璟如垂着眼皮，道：“老大，生在来安的那个，就叫了来安，现在已是新疆建设兵团的师长了；老二，皖南事变那年生的，当时我在六合县工作，就叫了六合，前两年就下海办公司，我也帮不了他们，由他们自己了。”

史引霄道：“我记得，老谢去世那年，来安刚满三岁，六合一岁多点。老谢就把你们母子三人托付给萧瑟了。”

卞璟如忽地抬起眼皮，坐直了，问道：“史引霄你说的陈年旧事就是这个呀？你想做什么？”

史引霄小眼珠扑扑忽闪了两下，道：“我并不想做什么，我只是回忆一段往事。璟如，这是事实，对吧？于是萧瑟主动跟我解除了婚约，你们很快结了婚，来安和六合便成了萧瑟的儿子。”

卞璟如从沙发间撑起来：“史引霄，你是在谴责我破坏了你和萧瑟的感情吗？”

史引霄也站了起来。“我丝毫没有谴责你的意思，当年，萧瑟跟我说了老谢的遗愿，我非常支持他的选择。为了打消你的顾虑，是我主动向组织提申请，离开津浦路东，去苏北工作。你是当事人，应该对这一段前因后果十分清楚。”

引霄说这段话的时候声音止不住地发抖，她用力控制着，尽量口气显得平和冲淡。当初，引霄和萧瑟的关系发展得很顺利，萧瑟都已经准

备给组织上打报告结婚了。一天，萧瑟的警卫员飞马来到引霄蹲点的村庄，说萧主任有要紧事找她。引霄以为萧瑟要跟自己商量如何操办婚礼的事，便喜滋滋跃上马背，她很奇怪萧瑟没有像往常那样在庄口迎接，她推门走进他的住房，小小的土屋里充斥着劣质烟叶刺鼻的气味，而萧瑟的面孔比揉碎的烟叶更加破损。引霄吃惊道：“怎么啦？病啦？”伸手摸他额头。萧瑟将她拉到床沿边坐下，给她倒了一茶缸水。他的眼睛躲避着她，死死地盯着凹凸不平的泥灰地，暗哑着嗓子，告诉引霄老战友谢础临终前的嘱托，道：“引霄你是知道我对你的感情的……可是，我们共产党人的胸怀里，除了爱情，还有对祖国的爱对人民的爱对战友的爱，我有这个责任……”引霄完全明白了他的意思，她站起来，双脚并拢，非常标准地向她的萧主任行了个军礼，道：“是，首长，我支持您的决定！”她的每个关节都因为僵硬而咔咔作响，她脸上保持着灿烂的笑容，可她的泪水却不听使唤地一坨一坨地涌出来。萧瑟拉过她想把她拥入怀中，她却狠命推开了他，扭头撞开门，奔了出去……

卞璟如耸了耸肩膀：“几十年了，我们的头发都白了，再提它有意思吗？”

史引霄从茶几上拿起那沓纸，凑到卞璟如眼前，用一根食指点着那行句子，问道：“什么叫‘他当时的爱人怕受牵连而离他而去’？这句话，是你写的，还是哪位不明就里的记者杜撰的？”

卞璟如道：“哦哟，绕了半天，你就为了这句话，我又没有点你的名！”

史引霄道：“不管点没点姓名，这样扭曲事实，不仅污蔑我，也对不起萧瑟待你的一片心！”她习惯性地手掌从空中劈下，“璟如，秉笔直书，这是对历史的尊重，你也是老共产党员了！我希望你把这句不实之词改掉！”

卞璟如挪腾身子回避着史引霄，一边道：“怎么改呀，新四军研究会已经把稿子寄给《铁军》杂志了呀，说不定这两天就出版了呢！”

南渡忽然推开房门道：“妈，还来得及改的，他们把稿子交给我，让我带给编辑部，我还没来得及寄出去呢！”

卞璟如气恼地瞪了南渡一眼，南渡不理睬她，又道：“引霄阿姨，很简单嘛，将这句不实之词删去就行了，我来改。”当即掏出笔，唰唰唰几下把那句话涂没了。

卞璟如和史引霄都盯着涂改后的那页纸，僵持了一会儿。终于，史引霄先粗粗地吐口气，道：“也好，不必追究太多细节了。南渡，拜托你了，把前后句子顺一顺，抓紧寄走。对你父亲，真该好好纪念一下的。”

卞璟如忽然掉头进了卧室，史引霄要追过去，南渡拦住她，朝她摆摆手，因道：“引霄阿姨，雪弓还等你回家吃饭，我替我妈送送你。”

“不用送，不用送了。”史引霄朝卧室努了努嘴，低声道，“快去劝劝你妈！”

史引霄走到单元大门口，只听得身后咣唧唧踢趑趑一阵惊天动地，卞璟如追了出来喊道：“史引霄，慢着，还有一桩要紧事呢！”

史引霄回头定定地看着她。卞璟如胖了，两颊的赘肉耷拉着，道：“我让南渡自己跟你说的，她偏不说，只好由我来开口！”

史引霄道：“哦，什么要紧事啊？”

卞璟如道：“南渡的儿子小橐，按照政策户口转回上海了。他在苏北上完了高小，区里哪所中学质量好些？大区长，这点小事体，你相帮解决一下！”

史引霄稍微迟疑了一下：区里文教归余芳菲分管，这家伙，正儿八经托她，不定弄出点什么是非来。转念想，这点小事，直接找教育局长就行。因道：“南渡儿子回来了？也不告诉我一声。这样吧，我去跟区教育局招呼一声，附近的延安中学还不错的。”

“那我就代小橐谢谢你大区长了！”卞璟如的声音像只灰斑鸠翔翔地扑了过来，盘旋在史引霄上下左右。史引霄加紧步子出了大门，心里叹息着：璟如真变了，当年，引霄与萧瑟确定恋爱关系后，经常去政治部走动。璟如的丈夫谢础时任驻地来安县委书记，又是萧瑟同乡战友，他们时常在一起摆龙门阵。引霄由此结识了璟如。那时的璟如，人如其

名，贞静娴雅，温润如玉，好叫引霄倾慕啊。

史雪弓是花园弄堂兰畦别墅史家的独养儿子，按中国人传统观念，他应是父母最器重最宠爱的孩子了。

奶奶在世时毫不掩饰对孙子的偏爱，岁尾发压岁钱，雪弓的那只红信封总要比青玉、雪砚、雪墨的厚许多。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国家经济遇到困难，粮油都实行定量。奶奶宁愿自己顿顿喝薄米汤，却要保证孙子每日必有一顿是干货，米饭或馒头。后来雪砚雪墨都上学了，每天下午，奶奶总会煮一锅绿豆汤或者山芋汤备着。小学生下学早，雪砚雪墨回家就叫着要吃点心，奶奶却一定要等上中学的雪弓回来了方才舀给大家吃，并且雪砚雪墨用小饭碗盛，雪弓用大菜碗盛。久而久之，这便成了家里的规矩。乃至奶奶去世后，家里人聚拢了吃饭，雪砚雪墨总要看雪弓动筷了，她们方才拣菜。

史引霄从来宣称，她对四个孩子一视同仁，手心手背都是肉嘛。可是雪墨信誓旦旦道：“你们可别让史引霄同志的假象蒙蔽了，据本记者天长日久细心观察，我们妈妈心里最在乎的还是儿子呀！”史引霄勾起食指对准小女儿光滑的前额笃地敲了下：“你这个丫头，信口开河！妈妈什么时候亏待你和雪砚啦？”雪墨咯咯笑道：“妈，我只举一例，你下班回家，无论早晚，进门问麦蛾的第一句话一定是什么？”史引霄瞪着小眼道：“下班回家累得说话气力都没有了！”雪墨推搡着麦蛾，要她“揭发”，麦蛾只是抿嘴笑。雪墨道：“我来揭发，妈踏进门，见了麦蛾，开口必问：雪弓回来了吗？言为心声嘛！”

史引霄自己也忍不住要笑，憋着道：“平时，我对你们哥哥的批评最多也最严厉，这个你们不能否认吧？”雪墨道：“所以呀，爱之深，责之切嘛！”

作为父亲，平楚寻常却是跟女儿们更亲近些，带她们看画展啊，参加一些艺术沙龙啊；在平楚眼中，女儿们个个出众，很给自己长脸，至于儿子雪弓，比自己高出了半个脑袋，平楚觉得跟他并肩行走已经很不习惯了。雪弓上小学的时候，平楚曾带他去参加美协举办的国庆晚会。

那时候机关里时兴跳交谊舞，平楚跟几个女同志跳了几支舞曲下来，却寻不见雪弓了。平楚里里外外找他，他却坐在门房间里生闷气。回家路上，雪弓仍气鼓鼓地不跟父亲说话，平楚又气又好笑，拍拍他后脑勺：“你这小脑瓜里哪来的封建思想？”平楚是搞艺术的，举止会有些与众不同，比如出门他喜欢斜扣顶罗宋帽，着长风衣，这在五六十年代的马路上是很扎眼的。有一天晚上，平楚难得没有出差，正和引霄在房中闲聊，小雪弓笃笃敲门，进来，毕恭毕敬行了个少先队队礼，道：“爸爸，我给你提个意见，你以后不要再穿资产阶级的衣服了，好吗？”弄得平楚只有苦笑的份。

“文革”期间，平楚与儿女们接触很少。他被当作反动学术权威、“黑画家”遭受批判，下放到“五七干校”劳动改造，连几个孩子上山下乡插队落户，他都没能赶回家送行。直至“四人帮”垮台，几个孩子陆续考上大学回城，平楚猛然发现孩子们都长大了，成熟了。特别是儿子雪弓，平楚明显感到他少年时的倔强冲动磨砺得沉稳平和了许多。他翻阅儿子从乡下带回来的书籍，但见书页中铅笔重复做了许多记号。他晓得儿子带书下乡不是摆样子的，是真正通读了这些书。

“文革”结束后，平楚重新拿起了画笔，积蓄得太久，他想要创作的东西太多，几天就能画一幅画。平楚每每将新画好的作品悬挂在客厅里，要求孩子们畅所欲言，发表意见。青玉、雪砚、雪墨甚至麦蛾都会七嘴八舌论长道短，平楚总是坐在一旁，摩挲着胡子拉碴的下巴静静地听着，不反对，也不赞同。雪墨从来直言不讳，道：“我们说了也白说，爸在等待史雪弓发表高见呢！”果然，只要雪弓子丑寅卯说出几点意见，平楚便会摘下画作，躲进画室，重新收拾去了。由此雪墨得出结论：“别看爸与哥两个大男人平时不咸不淡的，爸可是认哥为知音的呢！”

尽管姐妹们都一致认为史雪弓是爸爸妈妈最宠爱的孩子，可雪弓自己心里却充满了对父母的愧疚，因为他总是一次又一次地辜负父母对自己的殷切期望。

上中学的时候，史雪弓曾经当选为市三好学生，学习毛主席著作的标兵，他的照片登上了《青年报》的头版。平楚特地为这张报纸配了镜框，挂在自己的画桌上方；史引霄要求雪砚雪墨认真阅读哥哥的先进事

迹，努力地虚心地向哥哥学习。可是不久，学校团委书记却上门找爸爸妈妈告状来了，说史雪弓同学骄傲自大，目无尊长，校团委决定给予他撤销团委宣传委员的处分，希望家长配合，教育敦促他改正错误。原来，校团委否决了萧南渡同学的入团申请，认为她对自己父亲历史上犯的错误认识不足。作为萧南渡同学的入团介绍人，史雪弓与校团委书记发生了激烈的争论，甚至连学校党支部书记出面劝导，他都据理反驳，竟使校党支部书记无以应答。

“文革”期间，史雪弓决定与萧南渡一起到苏北老革命根据地插队落户，平楚引霄闻听都十分支持。当时他们都在“五七干校”劳动改造，不能赶回来送行，便由平楚执笔写了封情真词切的长信，散文诗一般，题目叫《人生有几个十八岁呢》，鼓励儿子好好向贫下中农学习，在艰苦的劳动中脱胎换骨地改造自己。史雪弓怀揣这封家书下了乡，他真是满怀激情，组织青年突击队，修堤开河，防涝抗旱，开垦良田，日夜奋战。却不料，在清理阶级队伍的运动中，他公然为大地主晏凤律的五姨太沈水珠辩护，并且与晏凤律的孙子晏枰交往过密，因而受到公社革委会的严肃处分。

“四人帮”倒台，“文革”结束，邓小平拍板，恢复了停滞十年的高考。史雪弓在第一时间就决定了去报考大学，并写信鼓励两位妹妹一起参加高考。平楚与引霄当然全力支持孩子们报考大学，至于什么专业，他们对两个女儿给予了充分的信任与选择自由，却对儿子予以“强制”性的建议。他们分析了儿子耿介纯正，直言谔谔的品性，乃至他这些年来的坎坷蹭蹬，语重心长地告诫他报考理工科目，将来从事科学或技术方面的工作，人生道路或许平坦顺畅一些。史雪弓又一次违拗了父母的心愿，他在凤沙滩孤岛上的耕读岁月里，思考着历史、社会、人生的种种问题，时而浓云密布，时而雨霁天晴，时而又电闪雷鸣。于是，他毅然决然报考了哲学专业，并且以高分获得录取。史引霄望着儿子踌躇满志而光彩熠熠的面庞，警告道：“好好改改你那锋芒毕露的臭脾气！”雪弓一本正经道：“妈，恐怕很难。人家都说我的性格像你，是从娘胎里带出来的。”平楚虽有些忧心忡忡，却十分赞赏儿子的抱负与追求，他不多说，只写了一首短诗送给儿子：“别让岁月的马车丢下我们，别让时代的车轮超过我们。让我们跨上岁月的马车，扬起闪电的鞭子，推动着时代

隆隆地前进——这就是我们的最大幸福！”

并不是周末，史雪弓却召集了众姐妹晚上回家吃饭，他有重要事体宣布。父亲去苏北参加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的修复庆典一月有余，仍没有回来。一定是老区的景物激发起了他的创作灵感，乐而忘返了。兰畦里的孩子们都十分钦佩父亲为了他的艺术以天下为家的忘我境界，所以史雪弓仅给母亲机关的办公室钱主任打了电话，拜托他转告史区长，倘若区里没有特别重要的事情，请史区长下班早点回家。

史雪弓又一次面临着人生三岔路口的选择，每每这种时候，他总会饶有兴趣地想起小时候奶奶讲的那个故事，三兄弟不同的人生选择。奶奶虽然识字不多，但却悟透了人生的真谛。现实生活中的选择，要比那三兄弟艰难得多。

倘若不是与姬瑜倾心相爱，史雪弓压根不会想到出国留学。他在校园里意外遇见了姬瑜，他认得她，是大妹妹雪砚的同学，从前常到兰畦里来找雪砚的，他指着她笑道：“哦，你，就是冬妮亚对吧？”

姬瑜羞涩地笑笑，小时候，她就对平雪砚的这个满腹经纶的哥哥倾慕有加。姬瑜秀外慧中，温婉柔情，慢慢地治愈了史雪弓心中爱情的创伤。史雪弓庆幸自己拥有了姬瑜的爱，这使他觉得生活中充满了阳光。

姬瑜家族远远近近的亲眷中许多人都陆续去了海外留学，家里的意思，她迟早也是要出去的，所以她考大学就选了外语系。姬瑜便时常鼓动史雪弓跟自己一起出国留学，用激将法激他：你是学哲学的，你了解柏拉图、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们生活的社会形态吗？单从书本上你能真正搞清楚黑格尔、尼采、叔本华们哲学思想产生的基础吗？姬瑜还打保票，她一定可以说服她的哥哥或者姐姐也为史雪弓出一份担保。史雪弓断然不会接受姬瑜家人为自己出具担保，其实，雪弓的大表姐元玥在香港经商，只比他大两个月的二表姐元珊已经定居美国，让母亲出面，请她们出具留学担保大抵没有问题。只是，史引霄同志愿不愿意去开这个口呢？毕竟，自小外公外婆“文革”中相继去世后，引豪舅舅瑞舅妈跟他们做共产党员大官的堂妹史引霄便鲜少走动了。

正当史雪弓为出国留学的事举棋不定，临路迟回之际，他收到了一

封从大洋彼岸辗转寄来的信，信封已经磨损，封面上的字迹却把他一下子推到十多年前的凤沙滩，滩涂上芦苇萋萋，芦花卷舞，潮来雪浪雄奇，潮退沙洲星布。

是晏桺的来信，寄信者的地址是美国纽约。

那一年，在苏北茆围子，下乡知青、青年突击队队长史雪弓竟然在群众大会上为大地主晏凤律的小老婆沈水珠喊冤，于是被下放到凤沙滩外的王姑岛反省改造。雪弓记得，拂晓时他扛着一旅行袋的书籍，由麦佬家的黄狗麦虫领路，早早赶到了渡口，却被告知，上岛的船要八点才开，他只得候在渡口等待，满心的郁悒，以及对前途的茫然。却见晨曦蛋清般的薄雾中，一叶小舟剪破水面，徐徐地靠上岸，戴着芦草斗笠的渔工拴住缆绳，吼了声：“茆围子的史雪弓可在？”

史雪弓惊讶地站起来，迟疑道：“我就是！你……找我吗？”

这时从小船的芦篷中站出一个人来，细条条的身影儿，晨雾中看不清面容，只他鼻梁上的眼镜片在晓光中一闪一闪。

“史雪弓，是我，晏桺呀。快上船吧。”他颤悠悠立在船头，招呼着，并伸出一条胳膊。

晏桺早两个月就被罚驻陆公岛了。史雪弓自是欢喜，先将旅行袋递了过去。麦虫先窜上小舟，史雪弓也一步跨上去。船工道：“坐稳了哟！”抡起青竹长篙行船，船行如飞，瞬间便将渡口抛在冥蒙中。

芦篷低矮，他俩钻进去无法直立，蹣腿坐着。晏桺轻轻捶了史雪弓一拳，道：“我听渔工传说你要上王姑岛，太好了，此乃天助我也！”

史雪弓愕然，原以为晏桺会设身处地宽慰自己一番，没想到他却为自己无端受罚喝彩！便没好声气道：“好什么好？难不成你庆幸有个人陪你一起困守孤岛来了？”

晏桺呵呵一笑道：“史雪弓，我向来敬你是个有志向、敢担当的君子哦！你以为我困守孤岛了？在我看来，这凤沙滩真是个大可大有作为的地方，正如曹公诗曰：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王姑

岛、陆公岛，恰如谢灵运登江中孤屿时吟诵，云日相辉映，空水共澄鲜……”

史雪弓与他双膝相抵，看清了他眼镜片后面有灼灼的火苗，惊道：“晏枰，你有什么宏大规划了？”

晏枰狡黠地眨眨眼：“上了岛，我当会告你。”

至多二十几分钟，船舶行至王姑岛，隔水相望，那岛上茅草芦苇遮天蔽日，古木奇树盘曲错杂。岛四周似有冥蒙青雾垂绕，城垣似的。

两人先后跳上岸，史雪弓扛了盛书的旅行袋，晏枰帮他背了被褥，麦虫欢蹦乱跳，惊动了腐草丛中的蛇虫百脚，窸窣窸窣好一阵闹腾。

那行船的渔工喊道：“晏七崽，我候你，去陆公岛！”

晏枰回道：“麻佬——不用候我——”晏枰在晏家孙辈中排行老七，当地乡民都喊他“晏七崽”。

史雪弓忙道：“晏枰，船走了，你怎么回去？还怕我一个人被狼吃了不成？”

晏枰头也不回道：“你放心，我回得去，还要请你跟我一道上陆公岛呢！”

凤沙滩是有传说的地方。年复一年，潮涨潮落，古黄河、淮河裹挟着大量泥沙，在黄海之滨造就了广袤而旖旎的滩涂湿地。沿海的先民们用枯萎了的陈草燃火，将滔滔海水煮成盐。《说文解字》中对“盐”是这样记载的：“古者凤沙初鬻海盐。”传说中，“凤沙”是与神农氏同时代人，被后代盐民们供奉为“盐宗”。凤沙滩瑰丽神奇，涨潮时是海，烟浓浩荡，渔帆点点；落潮时成滩，泽地相连，河塘串珠。

晏枰像是对王姑岛地势形貌熟稔于心，领头穿行在繁芜蓬茸的灌木枳棘丛中。史雪弓发现，脚下尺余宽的小道像是新开出来的，道两旁留有新鲜的断碴。此时晨雾渐开，玫瑰色的朝霞勾勒出繁枝缦叶曲折多姿的形态。晏枰只顾领路，史雪弓却被岛上幽渺精微的气象所震撼，竟至

无语。路边草丛中不时有哧溜溜蛇行声，呼啦啦鸟儿惊飞声，麦虫窜前窜后，猎猎吠叫。

便像海市蜃楼一般，氤氲悬垂的晨雾中，忽现一座低矮的茅草屋，周围有灌木枝条扎成的篱栅，门前有碎石铺就的一方院落。史雪弓紧着步子来到茅草屋前，看着屋顶上的茅草竟还青翠蓊郁。他记得上岛前，有乡民告诉他，王姑岛荒芜多年，仅有的几间茅屋早已墙倒梁塌，不想竟有如此齐整的小庭院！他狐疑地盯了晏枰一眼。晏枰笑道：“雪弓兄你好有福气，或许是王姑化作仙女来帮你营造家园的吧！”史雪弓看着晏枰，渐渐清亮的天光中，他看得见晏枰脸颊至脖颈有纵横的血痕，那是被锋刃般的茅草划伤的痕迹，不晓得晏枰花了多少工夫来修整这座茅屋呢！该说些什么呢？史雪弓只捶了晏枰一拳。

于是他们进屋。屋顶压得低，史雪弓人高，只得微微佝偻了腰身。晏枰道：“雪弓兄委屈你了，岛上的屋子不能建得过高，海风一来，就把屋顶掀跑了。你看那些树，粗归粗，顶多一人高。这就叫适者生存嘛。”

史雪弓伸手就抵住了屋顶，道：“没问题，进屋不是坐着就是躺着，要伸直腰，出门便可嘛。”

巴掌大点的屋，左侧石块垒成长条形，上面铺了层干茅草当床，床前有张台面开裂的旧几案，缺了一条腿，也用石块垒着，权当桌了。晏枰拍拍盛满书的旅行袋，道：“没想到你把书都扛上岛来，可惜没替你搭个书架。”雪弓三百六十度转了个身，团圈打量着，终于将书一摞一摞码在床铺靠泥墙的一侧，道：“还有两尺空余呢，足够摆平我这个人了。”

晏枰便单膝跪在床铺上浏览那些书，时不时抽出一本翻翻。史雪弓因道：“这些书我与你共享，你想看哪几本，尽管挑。”晏枰这本翻翻，那本翻翻，最后选了一套“西方哲学家丛书”，统共十几本，包括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黑格尔、叔本华、斯宾诺莎等等。

史雪弓笑道：“你什么时候也喜欢哲学了？”

晏枰道：“我向来崇拜我们老祖宗对宇宙万物本原的解释，简单明了，一个‘道’字，概括所有；一个‘恕’字终身受用。我想对照西方哲学做

一些比较。”

史雪弓将脸盆的网兜腾空，让他把书放进去，道：“看完了，可托划船的带过来，再换一批去。”

晏桺道：“看完了我自己会过来，换书，当然要自己挑。”

雪弓想：隔海相望，难不成你游过来？不去追究，问道：“早上送我们过来的那只船什么时候来送你回陆公岛？”

晏桺朝他挤下眼：“人家要出工的，哪得闲空？待会儿我自己回岛。”紧着说下去，堵住史雪弓的提问，“你别急着赶我走啊，我带你岛上四周转转，熟悉熟悉。”

俩人便走出茅屋。此时天光大明，旭日东升，岛上景物历历在目，纤毫毕现。他们走出小路，沿海滩绕岛而行。黄沙漫漫，蒿草一抹一抹的浅绿深绿。绕到西北方，晏桺指着鳞鳞细浪摇荡处，道：“你看，天边有一簇青苍黛绿的，那就是陆公岛。”

史雪弓手搭凉棚搜寻了半天，似有柳叶条般一线苍黛在浪谷中沉浮。疑惑道：“人家讲王姑岛与陆公岛靠得很近的嘛！”

晏桺道：“眼见为实，目力所及，还不近吗？”

地势逐渐升高，王姑岛西岸似有丘陵横亘海岸，却土不似土，石不是石，绵长的，小城墙一道，也是杂草灌木丛生，海风中呼啦啦地长啸。

晏桺脱下眼镜，用衣襟擦拭着镜片，又戴上，问道：“史雪弓你一定听说过有关王姑的传说吧？老一辈人言之凿凿，这小丘原是王姑的坟。”

王姑姓张名士英，乃元末盐民“十八条扁担起义”首领张士诚之胞妹。因张士诚自立为吴王，故张士英被时人称王姑。张士英兰心桂质，为乡人称道。张士诚兵败，自缢命绝的消息传回故乡，张士英泪如泉涌，气绝身亡。乡人将她埋于西岸，向着张士诚建都的方向。史载张士诚称王以后，割据自守，胸无大志，骄奢淫逸，耽于酒色，还一度降

元，反复无常，大失民心。王姑坟在年复一年的朝代更替中渐渐倒塌、荒芜，沦为土丘。

史雪弓叹道：“张士诚十八条盐汉子聚义反元，前后坚持了十四年，其间也曾有许多可敬可颂的壮士。可悲的是张士诚有勇无谋，用人不当，缺乏战略眼光，终究没有避免农民起义短命小朝廷的结局。想不到这座小岛竟还蕴藏着历史文化深厚的宝藏啊！”

晏桢道：“雪弓兄，现在有没有点庆幸？将你发配上王姑岛，是悲是喜？祸福本就是一个铜板的两面嘛。”见史雪弓默然无言，陷入沉思，便操了他一把道：“走，到海边去。自力更生，丰衣足食，我们先解决温饱问题。”

史雪弓忙道：“我带了一口袋地瓜干来的。”

晏桢道：“瓜菜葫芦半年粮，你留着慢慢品尝吧。今天我们要开一顿海鲜餐！”

两人来到一汪靠海的滩涂地，晏桢脱了鞋，把裤管卷过膝盖。见史雪弓愣怔着，喊道：“你不想吃现成吧？快下滩呀！”史雪弓连忙也脱了鞋袜，踩着泥泞，跟在晏桢身后。晏桢扭头道：“你跟我后面，就什么也挖不着了。来，我们并排，相隔两米左右。见有大小泥洞你就往下掏！”

他们把这片滩涂搜了个遍，收获还真不少，海螺，蛎子，泥鳅。晏桢还从水塘中掏出一堆块茎，说这是野慈姑，烤或者煮，像芋头一般软糯。凤沙滩的人家断粮了，就用它当主食。麦虫兴奋地汪汪汪吠着，在泥浆里打着滚。晏桢一拍大腿道：“麦虫竟然抓着昂刺鱼了！”便跑了过去。原来鱼儿不肯束手就范，跟麦虫玩起了猫鼠游戏。晏桢双手一扑将那鱼儿捉在手中，笑道：“这鱼是龙宫里的大将军呢，味道鲜美细腻。今日我们可摆一桌龙王餐了！”

上岛这第一顿午餐对史雪弓来说不啻琼浆玉液，味蕾的刺激将他因遭受不公惩处而产生的愤懑以及对前景的迷惘颓丧一扫而净。他和晏桢，哦，还有麦虫，就着渔工自酿的芦根酒大快朵颐。

晏桢面孔红通通像涂了油彩，眼珠隔着镜片像烛光在跳跃，道：“雪弓兄，你晓得吧？他们罚我上岛，岂不知正中我下怀。所谓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这夙沙滩天远地偏，荒茅野鹭，正好由吾辈大展身手。”

史雪弓眯眼探问道：“莫非你又有什么鸿伟蓝图了？”曾经，在青年突击队，晏桢就是史雪弓“运筹策帷幄之中”的张良。筑堤开河，防涝御卤，兴垦种棉，便是晏桢为青年突击队制定的战略方向，他甚至还有更大的抱负，等棉田有了一定规模，便可筹建自己的纺纱厂，织布厂。据说，创办原棉生产基地和纺织染一条线生产原是晏桢祖父晏凤律的梦想。

晏桢朝史雪弓凑近了些，道：“这两个月，我已将夙沙滩范围内十几个大小岛屿兜遍了，可是块宝地啊！我想，如果我们把岛上的渔民、养鸭人、盐工、农户组织起来，成立一个组织，可以叫公社，也可以叫联盟……索性就叫乌托邦！产品归集体所有，按需求进行分配；劳动之余，人人都可以从兴趣出发去做自己喜欢做的事情，艺术啦，科学啦……”

史雪弓哈哈笑了起来，道：“晏桢，你满脑子空想社会主义的幻想，难道这一年多来的失败经历还没把你敲醒啊？”

晏桢道：“朝闻道，夕死可矣。孔子主张以德治国，仁爱天下。”

史雪弓道：“可是，孔子自己不也四处碰壁，惶惶如丧家犬？”

晏桢道：“知者不惑，仁者不忧，勇者不惧嘛。雪弓兄，你来了，我更有信心了。毕竟，我头上总戴着地主子孙的黑帽子，喉咙响不起来。你不一样，你父母在这里打过小日本，有群众基础。只要你振臂一呼，响应者肯定不少！”

要放在才下乡那会儿，史雪弓早就袖子一撸干起来了。可几经撞壁，处境窘迫，渐渐将满腔热情冷却下来，遇事变得谨慎小心，如履薄冰。略思忖道：“晏桢我佩服你，困厄如此，仍不坠青云之志。不过对你所描述的那样一幅桃花源愿景，我抱有八九分的怀疑。先不去问那些渔

民、盐工是否愿意参加，恐怕公社革委会就决不会允许它存在。我是想趁岛上无人干扰，大海明月相伴，多读点书，完善自己，丰富自己。”

晏桢略有失望，坐定，含笑道：“如此看来，人生三不朽，立德，立功，立言，史雪弓是想先立言了。”

史雪弓不计较他，拍了他一下：“人生不朽事，百年身后谈。我带了四卷本马恩选集，其中有《资本论》。晏桢你真有大抱负，深入学习研究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太有必要了！”

他们两个虽出身不同却志趣相投，在荒芜沉寂的王姑岛上，在低矮的茅草屋里，敞开心扉，纵谈人生，时而慷慨陈词，时而长吁短叹，不觉屋外金乌徐徐西移，小岛渐渐被七彩流霞罩没。敏感的麦虫撒腿奔出门，旋即又跃进屋，不停地吠叫着。这才惊醒了沉浸在思想隧道中的两位年轻人。晏桢率先立起，大声呼道：“史雪弓，现在可以上陆公岛了，我可以让你看看我做的沙盘了！”

史雪弓也为傍晚岛上绚丽的色彩而沉醉，心存疑虑：难道真可以乘彩霞破海浪，渡海上陆公岛？他随晏桢急切切来到海滩边，眼前景象让他骇然惊叹：退潮了，万顷波涛不见了，王姑岛与陆公岛之间变成了一片滩涂，泽地上海草萋萋，苍茫浩荡，河湖沟汊纵横交错，成群的飞鸟翱翔其间。

晏桢操了他一把：“脱鞋呀，裤脚管卷高点，跟我过去！”

史雪弓既惊讶又兴奋，赶紧脱下了鞋，那麦虫按捺不住，箭似的冲了出去。史雪弓跟在晏桢后面，踩着泥泞，蹚着积水，有时杂草缠住脚踝，有时污泥淹没小腿肚子。不过半小时光景，碧绿透明的陆公岛便横在他们眼前，翡翠似的一块，叫人忍不住要去取。

陆公岛一带是南宋名相陆秀夫的家乡，历史上悲壮激烈的崖山海战是宋、元的生死决战。最后一刻，元军围攻帝舟，陆秀夫先拔剑驱促妻妾儿子蹈海，随后将年仅九岁的小皇帝赵昺缚于背上，纵身跳海，誓不降敌。听讲广东崖山至今在祠庙供奉陆秀夫的塑像，家乡也曾为他树碑立传，却因朝代更替战火无情，那碑已无处可寻。乡里人都说，陆秀夫

的碑倾倒入海，化作了陆公岛。

踏进晏桢住的茅屋，劈面可见泥糊的墙贴着一副对子：“尘世不须伤往事，桑田更变几回春。”史雪弓正默诵着，晏桢已迫不及待拖他去看沙盘。原来在床与灶之间，他用泥巴筑起寸半高的围墙，拦出五六尺见方的一圈，里面填了细沙，以各式石块搭出岛屿形状星布其间，分别插着红、黄、蓝、白不同色彩的小旗——这就是晏桢心中理想国的模型。

晏桢双目炯炯，神采飞扬，道：“雪弓兄，你不要以为我是异想天开做白日梦。每个岛上的地势，土壤盐碱度，潮水风向我都实地勘查过的。你看，插粉红旗帜的，岛上泥沼地多，可种植菱藕类根茎植物；插白色旗帜的，岛上遗留许多废弃的盐灶，完全可以重新启用开盐场；插黄旗的，这些岛地处陆地港湾之中，海风侵蚀较少，或许果木能够成活……”

史雪弓再不忍心拂逆他的兴致，静静地听他描绘蓝图，却隐隐有浓重的忧虑萦怀不散。

这天夜里，史雪弓没有赶回王姑岛，夕阳被海平面吞没后，滩涂便陷入沉沉暮霭中。晏桢从床头取下一把二胡，琴把已成枣红色，是有年头的老货了。他们坐到门前的石礅上，晏桢嗯吱嗯吱调了调音，便展臂行弓，拉出一串清丽幽远的音符。史雪弓问道：“什么曲子？”晏桢垂目道：“由着心情，想怎么拉就怎么拉。”那曲调便转入深沉忧悒，回肠九转。史雪弓忽见绀紫玄青的天际，冒出了一连串银晃晃的星星，仿佛是晏桢弦弓拉出的音符接二连三被甩上了天空。

后来的事实证明史雪弓的忧虑并不是庸人自扰，就在他俩荒岛倾谈后不足半个月，上头一纸调令，晏桢离开了陆公岛。传说有人向公社革委会汇报，晏桢这个地主阶级的孝子贤孙竟想在凤沙滩上搞独立王国。这以后，史雪弓再也得不到晏桢的丝毫信息，讯问往来的渔工，却如鸡同鸭讲，皆称不认得此人。史雪弓也曾趁退潮之际涉滩涂上陆公岛寻踪觅迹，晏桢住的茅棚塌了半片墙，他珍爱的理想国沙盘已成一堆沙砾。

数年后，国家局势冬去春来，史雪弓从王姑岛返回生产队，重新组建起青年突击队。再一年，国家恢复了荒废十年的高考制度，史雪弓顺

利考上了心仪的大学。返城前，他四处打听晏桦的消息，被告知，晏桦一年前悄悄办了移民手续，迁居香港。夙沙滩上两人促膝谈心，畅怀人生的那一天一夜便成了史雪弓沉淀于心的一座孤岛。

晏桦的信先是寄到茆围子夙沙乡的，幸而史雪弓在当地颇有人缘，乡政府工作人员便将信转寄往上海史雪弓就读的大学。

史雪弓将这封信看了两遍，晏桦只简略陈述了他离开夙沙滩的经历。他的叔父在香港做生意，是国家统战的对象，因此他得以移居香港，后来又赴美读书，乃至定居。晏桦问及史雪弓这些年来的状况，道：“不知雪弓兄还记得当年我在陆公岛上做的那具沙盘吗？天涯海角走遍，酸甜苦辣尝尽，方知当年的你我，年少轻狂，幼稚可笑。何时再能与雪弓兄剖腹掏心，抵掌倾谈，不失人生幸事也。”

只因晏桦的这封信，史雪弓下定了赴美留学的决心。

平雪砚在家中排行老三，事实上她是平楚史引霄夫妇的第二个孩子。大姐史青玉虽不是父母亲生，却是要相貌有相貌，要德才有德才，深得父母的器重。哥哥史雪弓更不用说了，家中的独养儿子，少年翘楚，卓尔不群，是父母心中的芝兰玉树，备受眷顾。妹妹平雪墨，娇俏可爱聪颖灵巧，又是父母三十好几才生下的幺女，家中人人都惯她，宠她。这样细数下来，平雪砚觉得自己是兄弟姐妹中最被父母忽视的那一个了。在哥哥姐姐妹妹面前，她常会感到自卑和委屈，却又每每激发她的勤奋努力，孜孜不倦。

平雪砚中学毕业正逢上山下乡一片红，她到了安徽淮北农村插队，因为表现突出，入了党。公社也曾考虑把她作为年轻干部的培养对象，只因她父母头顶上走资派的帽子迟迟没有脱去，所以按兵不动。待到“文革”结束，高考恢复，雪砚悬梁刺股、鸡窗夜读，一举中榜。许多年后，回想起那个星月无光的夜晚，有人告诉她，因为她父母的缘故而取消了调她去公社任干的决定，她满心的沮丧困顿，无人诉说，彻夜难眠。平雪砚方才真正领略古代哲人剖析生活的通达与精确，“塞翁失马，安知非福”？

平雪砚师范大学政教系毕业后，并不满足去中学当一名教师，又一番焚膏继晷，手不释卷，考中了政法学院的法学研究生。闻听这个喜讯，母亲道：“好，学法律正派上用场。我们国家改革开放，拨乱反正，到处都要用法律来规范嘛。”父亲艺术家独特的眼光每每能抓住事物的特征，他露出两颗虎牙笑道：“雪弓考中是因为他读书读得多；雪墨考中是因为她脑瓜子聪明；雪砚嘛，则完全靠她的勤奋刻苦啦！”平雪砚终于觉得自己在哥哥姐姐妹妹当中可以扬眉吐气了。

平雪砚的性格不像父亲的热情浪漫，也不像母亲的刚毅果断。她矜持拘板，与年龄不相符的老成持重。所以，在恋爱问题上也比兄长姐妹们慢了好几拍。青玉大姐虽则独身至今，大家都心照不宣，晓得她心中保存着一份亘古不变的感情；哥哥雪弓结束了一段青梅竹马的爱情又坠

入才子佳人般的柔情缱绻的情网；妹妹雪墨尚未确定男朋友，但大家都知道她身后的追慕者有一大串。唯有平雪砚，清清爽爽的大姑娘，胸前别着小小的却令人倾慕的大学校徽，在花园弄堂里进进出出，却总是孤家寡人一个。不免有好事者背后点点戳戳，姑娘读书读得太多，再读下去，会不会嫁不出去呀？然而，命运的安排出其不意，平雪砚的真命天子正在不远处等着她呢！

平雪砚因在农村插队时就入了党，刚考进政法学院就被推选进了学生会。那天中午，雪砚下课后匆匆赶往食堂，就感觉到一股异常的躁动不安的气氛，就像水沸腾前的那一刻。同学们一簇堆一簇堆议论着，争辩着。原来，前日周末晚，在相距不远的纺织工学院内，发生了一起非洲留学生与中国学生的斗殴事件，一石激起了千层浪。

其实，平雪砚早两日就知道这桩纠纷了。纺织工学院院长正在史引霄区长管辖范围之内。那个周末，平雪砚跟小妹雪墨谈天道地晚了，没赶回学校。夜半时分，被砰砰砰的敲门声惊醒，竟是区公安局值班的同志开车来将史区长接走了。雪砚和雪墨哪里还睡得下去？蜷在沙发里候着。眼看着窗户一层一层地泛白，她们的母亲终于回来了，倒在沙发里，咕咚咚咕咚咚地喝了半杯凉茶，嗔道：“你们两个只管睡嘛，担心什么？现在又不是‘文革’！”雪砚疑惑道：“究竟有什么重要事情？区长也是人，也吃五谷也要睡觉嘛！”雪墨抑着兴奋道：“妈，重大新闻快告诉我，给我个头条嘛！”

史引霄苦笑道：“倒不是什么重大事件。两名非洲小伙子向一个中国女学生示好，中国学生们认为他们调戏女生，便发生了争吵乃至斗殴。可是外事无小事，市外办、市府办公厅都来人了。”雪砚忙问道：“双方谁先动手的？有伤害吗？当事人现在被拘留了吗？”史引霄拍拍雪砚的手背：“我的未来的大法官，处理这种矛盾还不能轻易走法律程序，市领导有指示，尽量说服我们中国学生，从改革开放大局出发，向非洲留学生诚恳道歉。不同的文化背景，不同的行事方式，大家要互相理解，互相尊重，加强沟通……”忽见雪墨掏出笔记本，史区长小眼珠一瞪道，“记者同志，这桩事情不能上新闻的，你就当什么都没听到，千万不要给我惹点麻烦出来，晓得吧？”雪墨吐下舌头，只好收起笔记本。

平雪砚看着周围情绪激奋的同学，觉得自己应该说些什么，却又觉得很难说清楚什么，正犹疑间，学生食堂的广播喇叭中传出急切的声音：“紧急通知，紧急通知！请校和各系的学生会委员们马上到办公楼梯形报告厅集中，有重要会议！请学生会委员听到通知，互相转告，马上到梯形报告厅开会……”平雪砚向来就是组织观念极强的人，也不吃饭了，掉头就朝办公楼去了。

雪砚踏进报告厅，里面已经聚了几十人，明显分成两拨，互相争执着，各不相让。原来有同学接到纺织工学院学生会发来的求援信，便冲动地写标语、拉旗帜，要组织队伍去声援。另一部分同学却表示不能莽撞行动，要请示校领导，要由学生会全体委员讨论决定。主张声援的同学等不及了，拔腿要冲出去，却被另一部分同学拦住了出路，眼看冲突在即，有人喊道：“宋嘉本来了！”于是众人一窝蜂般围拢过去，“听宋大头怎么说……”

这位宋嘉本是国际政治学的研究生，也是政法学院两届学生会主席。雪砚与他不是一个专业，又比他低了一年级，又是学生会的新委员，只在开会时接触过几次，并不很熟悉。但她感觉得到他在同学中有蛮高的威信。此刻雪砚被挤到了人群最外圈，拔长头颈也看不见他的面孔，只能看到他头顶心一撮乌黑的头发。随着他讲话的节奏，那撮头发颇有弹性地上下起伏。

宋嘉本嗓音低沉，带点儿鼻音，不疾不徐地道：“同学们，大家冷静点，不要听风就是雨的，冲动是魔鬼，我们还是政法学院的学生会委员呢！”有人应和着，喧哗渐渐平息下去。宋嘉本清了清嗓，保持匀速：“我去请示了校领导，还跟纺织工学院学生会通了电话。我们这里蠢蠢欲动的，人家当事双方已经握手言和。中方学生主动向非洲留学生道了歉，表示误会了非洲学生热情奔放的交友方式，非洲留学生也作了检讨，以后会尊重中国人的习俗，约束自己的行为。一笑泯恩仇了。”

有人鼓起掌来，有人大声问道：“大头，那学生会紧急会议还要不要开啊？”宋嘉本道：“大家还有什么异议吗？”停停，又道，“如果没有不同意见，就不用开会了。没吃午饭的赶紧去吃饭，食堂还开着。吃过饭抓紧时间休息一会儿，别耽误了下午的课！”

经他这么一说，春风徐来，紧张的气氛烟消云散，大家三三两两地散去。

平雪砚也转身去食堂，却听身后有人喊道：“平雪砚同学！”扭头看却是宋嘉本，雪砚对他方才平平静静三言两语就解决问题的能力蛮欣赏的，便立定了，等他跟上来。宋嘉本个子不高，也不壮硕，头发却浓密乌黑，还架了副黑框眼镜，愈显得他头重脚轻的样子。想着他的绰号“宋大头”，雪砚扑哧笑出声。

宋嘉本愕然问道：“你笑什么？”

平雪砚咬了咬嘴唇：“没什么呀！宋主席，你找我？有什么事吗？”

宋嘉本用食指推推眼镜：“没什么事……哦，我听说，你母亲昨晚也在纺织工学院现场，她，是本区区长对吧？”

雪砚并不很愿意跟同学提及她母亲的职务，只是耸了耸肩。

宋嘉本道：“你有机会告诉你母亲，我们学生会一定会配合区政府做好同学们的思想工作的。”

雪砚又耸了耸肩，继而点了点头。

宋嘉本将落在眼眶上的一缕黑发撩到脑后，显出他的额头很宽大，笑道：“肚子饿瘪了，你也没吃饭吧？走，一起去食堂。”

他们就这样熟稔起来，并且越走越近。

对于究竟要不要与宋嘉本确立恋爱关系，平雪砚是经过一番深思熟虑的。宋嘉本与她憧憬中的白马王子差距还是蛮大的。首先是他相貌不算出众，与哥哥史雪弓的风流倜傥一比较，宋嘉本就像是一帧潦草的人物速写。不过，当他专注地盯着你，跟你说话的时候，平雪砚发现他眼镜片后面的双目，瞳孔黝黑而深邃，具有难以抗拒的磁力。其次，宋嘉本的家庭成分也让平雪砚稍稍生出些犹豫。听宋嘉本说，他爷爷从宁波乡下到上海讨生活，开了片铜匠铺，专门做铜器皿，铜铤子、铜烫婆子、铜暖炉子等等。后来生意好了，收了徒弟，雇了二十几个工人，有

厂子，有店面。社会主义改造公私合营的时候，爷爷退休，他爸爸便成了资方代理人。平雪砚担心，这般小业主出身的人会不会钱串子脑袋斤斤计较？转而一想，我们恢宏大度的史引霄同志不也是资本家出身的吗？事实上，平雪砚渐渐被宋嘉本温文尔雅的气质所吸引，并且欣赏他做事缜密稳重的风格，他的形象在她眼中也愈来愈有魅力了，特别是他伸手撩起前额的头发，或者用根手指推推鼻梁上的眼镜的时候，雪砚常常心旌摇动……

这一天，是政法学院一年一度的学生运动会，学校里彩旗飘飘，操场上愈是你追我赶，人声鼎沸。平雪砚好静不好动，体育项目中没有拿手的。但身为学生会委员必须带头参加学校运动会，她就报名参加了系与系之间的拔河比赛。她所在的队伍第二轮就输了，仰面倒地时她的手肘擦破了皮，自己并不觉得什么，同学却劝她，要去卫生院消毒上药防止破伤风。于是，她用另一只手托着受伤的手，紧步朝学校卫生院去。却听身后有人“雪砚雪砚”地喊着，好生奇怪，同学们都是连名带姓称呼的呀。扭回头看，一位肩宽腿长的帅哥骑着辆二八锰钢永久牌自行车正飞驰而来，车轮至她脚尖二十厘米处停下，纹丝不动。

“哥，你怎么来了？”雪砚惊讶道，“是你们学生会派你来……”

史雪弓一只脚尖撑地，腾出手扶起雪砚受伤的手臂，道：“那边同学说你受伤了，还好还好，擦破点皮。走，陪你上药去。”

雪砚道：“哎呀史雪弓，难不成你专门跑来陪我上药的？家里有什么事吧？你快说呀。”

史雪弓挠挠耳朵道：“家里平安无事，是我的事。”雪砚抬了抬眉，道：“莫非？你和姬瑜要结婚？等不到毕业了呀？”

史雪弓勾起食指在她额头上敲了一下，道：“判断错误！将来你在法庭上这般胡乱断案可不成哦！”

雪砚定了定，没好气道：“那你还有什么事值得这样兴师动众的？骑车过来起码一个小时吧？”

史雪弓一个字一个字地吐出来：“我，和姬瑜，美国大学的入学通知

书，都下来了！”

雪砚蹦起来：“哥，太好了，你真要去美国读研啊！”

史雪弓不免有些得意之状，嘿嘿笑道：“时间有点紧，要办护照，办签证。我给区办公室钱主任打了电话，让他转告史引霄区长，晚上回家吃饭。青玉姐我也通知她了，她今天晚上正好不值班。就是你，宿舍的电话一直没人接！”

雪砚道：“那是嘛，我们开运动会，谁会待在宿舍里？”

雪弓道：“所以我只好骑车过来通知你呀，只可惜我们平楚同志还在苏北。”

雪砚瞟了他一眼：“姬瑜……和你一起回家吧？”

雪弓道：“那是自然的……”忽然他哈哈笑起来，道，“雪砚，把你那位学生会主席也带回家，以后都是一家人了，要早点熟悉起来嘛！”

雪砚被哥哥揭穿心思，不好意思地一跺脚：“谁和谁一家人啦！”扭头就跑，雪弓冲着她的背影喊：“尽量早点回来——”

平雪砚去卫生院包扎了一下伤口，便去找宋嘉本。她晓得他是参加五千米长跑比赛的，径直去了大操场。

大操场上，五千米长跑正进行到白热化的时刻，运动员们三五成群绕着跑道你追我赶，周边观赛的同学扯着嗓子为自己系里的运动员喊加油。雪砚一眼捕捉到了宋嘉本的身影，他没有跟其他运动员集群，单独一个人在绕圈子。他是跑在头一个呢？还是落在最后一个？雪砚有点吃不准，赛前他的口气蛮大的，说无论如何拿个名次没问题的。不一会儿，有几个运动员冲刺了，宋嘉本却仍在绕圈。雪砚方才确定，宋嘉本落后了，而且落后了整整一大圈。有几个学生会的委员冲进跑道陪宋嘉本一起跑，一边跑一边喊：“加油，大头！加油宋主席！”眼看就要到终点线了，宋嘉本一个趔趄合扑跌倒，陪跑的人拥上去扶起他，他却挣扎脱身，一瘸一拐地过了终点线。整个操场上响起了一片掌声。

平雪砚一直站在稍远处看着这一幕，滋味无穷，就像小时候，奶奶从八仙桥给她和妹妹买回一支万花筒，两姐妹空下来就抢着看，万花筒令人着迷，就在于你永远猜不到下一秒会转出什么样的图案来。

操场上又开始了跳高、跳远各种比赛。宋嘉本大概因为脚痛，就在栏杆边上的长椅上坐下了，摘下眼镜，撩起衬衣下摆擦拭镜片。平雪砚走到他身后，对着他乌黑的后脑勺，轻轻道：“祝贺啊，跑了个第一，倒数的！”扑哧笑起来。

宋嘉本倏忽回头，因为没戴眼镜，眼神有点茫然而空洞，“你来了？”他迅速把眼镜戴上了，目光嗖地聚拢，炯炯有神起来，“惭愧惭愧，这两年锻炼少了，体质大不如前了。你呢？你们拔河比赛赢了吗？”

雪砚不回答，咬住嘴唇含笑，在他身边坐下了。宋嘉本点着她裹着纱布的手臂道：“哈哈，你们肯定也输了对吧？否则不会跌倒，不会挫伤的。”

雪砚哧哧地笑出声。她高兴，一是赞赏他的推理逻辑；二嘛，她今天就要邀请他去花园弄堂，向家人公开他和他的关系了！

宋嘉本看她乐滋滋的模样，食指推推眼镜道：“输了比赛又受了伤，还这么高兴？”

平雪砚深呼吸一下，问道：“今天下午，运动会结束后，你没什么事吧？”

宋嘉本稍顿，道：“要说没什么事，不准确，学生会里的工作永远都做不完的。不过……”侧过脑袋盯住雪砚的面孔。

平雪砚被他盯得有点心慌，道：“方才我哥来过，他说，他说今晚家里聚会，”瞟了他一眼，“邀请你参加！”说完了她就勾下脑袋等候他的反应，她以为他会喜出望外，会欣然答应，可是等了几十秒，没有动静，好像边上坐着块石头。她诧异地掀起眼皮看看他，好想斥问他，却见他双眉紧蹙，两只手不停地摩挲着，临路迟回，难以决策的样子。雪砚来气了，没好气道：“怎么这么难决定？又不是押你上刑场！不想去就别去了。”起身要走，被宋嘉本一把拽住了。

宋嘉本道：“谁说我不想去了？我等这一天等了好久。”

“那你犹豫什么？”雪砚气消了一半，仄着腰身重又坐下。

宋嘉本撩了下头发，道：“我在想，第一次上你们家，我该带什么见面礼呢？烟酒之类的，太俗气了吧？倒是想到一件东西，我爷爷学手艺时做的一套酒器，紫铜的，一把壶，四只杯，还鎏了金，不晓得你妈妈会不会喜欢。”

平雪砚也斜着眼看着他，嘿嘿嘿地吐出一串笑来。宋嘉本并不明白这笑的含义，嘲笑？冷笑？还是善意的笑？便操了她一把：“笑什么呀？快帮我出出主意呀！”

雪砚直起腰，目光黑洞洞地对着他嗔道：“你带什么礼物？当心史云霄同志以为你贿赂她，把你赶出门哦！”

宋嘉本犹豫道：“那怎么办？难道空手上门啊？”

雪砚正色道：“我们家没那种习惯的。你跟我妈谈谈学习，谈谈学校的情况，学生会的工作。最要紧的，是要耐心听我妈给你上红色传统教育课，而且要听得全神贯注并且颇有心得的样子，肯定能得到我妈的认可，说不定会拿你为榜样去教育我哥我妹呢！”

宋嘉本推了下眼镜，若有所思道：“其实，我是很想听听老一辈讲讲他们的经历，五四纪念日快到了，也许，还可以请史区长到我们学生会来做一次报告……”

平雪砚叫起来：“宋主席，你倒是会抓差，我妈忙得多少日子没在家吃顿安稳饭，你可千万不要动这种脑子哦！”

下午，学校运动会结束后，平雪砚问宋嘉本：“宋主席怎么样？脚伤好些了吗？”宋嘉本轻轻跺下脚：“稍微崴了一下，早没事了。你的手臂呢？”平雪砚抬手抡了一个圈：“伤点皮，不动筋骨。”

于是，一人一部自行车，哐哐哐地骑着，朝平雪砚家驶去。正暖阳晴风，游丝拂过面颊，痒痒的。两人时前时后，洒落一路细碎的笑

语。

恋人同行总觉话长路短，不一会就拐进花园弄堂了。春深了，弄堂两边院子的围墙上姹紫嫣红开遍，密匝匝长卷一般。黄昏时分，夕晖炫彩，屋影花影人影重重叠叠，车辙似剪划破绵绮。

宋嘉本的家在老上海人称二马路的九江路上，那里的繁盛嘈杂与花园弄堂云泥异路。他不觉叹道：“平雪砚，我真怀疑，你家这弄堂里究竟有人家么？”

平雪砚已顾不得回答他，她看见前方数丈开外有辆自行车的剪影，一人骑车，一人坐在书包架上，双臂环着骑车人的腰。雪砚马上认出那两人是谁了，猛蹬几步，车如离弦箭蹿上前，追上了那辆车。

“哥！姬瑜！”平雪砚大声喊道。

姬瑜慌忙松开手臂，史雪弓一只脚点地，停了车，笑道：“雪砚啊，你一个人？你那位学生会主席呢？”

雪砚只朝后望望，宋嘉本的自行车赶上来了，到他们跟前停住。宋嘉本下了车，朝史雪弓伸出一只手掌，道：“我叫宋嘉本。雪砚平时说话，三句里必有一句是说她哥哥的。”

史雪弓跟他握了握手，道：“雪砚说了我多少坏话啊？”

宋嘉本道：“她很崇拜你的，把你描绘成牛虻、保尔·柯察金一般的人物。”

姬瑜已从书包架跳下，侧身偷偷地笑。平雪砚用手肘撞了她一下，道：“看把你美的！没多远就到家了，坐我车后吧。”姬瑜瞟了史雪弓一眼，一扭腰身，坐上雪砚的自行车。雪砚笑道：“哥，我把你的冬妮娅带走了呢！”脚下用力，自行车随声箭行出百余米。

雪弓跟宋嘉本也不骑车了，两人推着车，一路互相交换着信息。雪弓坦诚告诉宋嘉本，这次他召集家人聚会，因为要办护照了，必须要得到父母的首肯，准确说，是要得到史引霄同志的批准，只要史区长同意

了，平楚同志是不会反对的。史雪弓说完嘿嘿嘿笑起来。宋嘉本也告诉这位未来的大舅子，市委组织部到政法学院挑选优秀毕业生充实到市委市府机关工作，校领导已找他谈过话，暗示他已被选中。史雪弓腾出只手重重地拍了他一下，道：“你这才是我们史引霄同志最欣赏的接班人呢！”又问道，“雪砚呢？她的去向有目标吗？”宋嘉本道：“平雪砚的理想，是当个法官或者检察官，她希望自己是正义的化身。”雪弓道：“我这个妹妹，在中学里就有个外号，叫‘电锋’，就是比雷锋还要先锋！”

说话间已到弄堂笃底，但见门廊下一行站着青玉、雪砚、姬瑜、麦蛾，甚至还有翠姑妈。待他俩停稳自行车，尚未登上台阶，门廊下便响起了鼓掌声。

史雪弓一步三级跨上石阶，笑道：“除了余太君，兰畦的女将都到齐了，是欢迎本先锋得胜回营呢，还是欢送本先锋即将出征啊？”

麦蛾抢道：“雪弓哥哥，我们是在欢迎雪砚姐姐的……亲密战友呀，他是稀客嘛。”

史雪弓侧身将宋嘉本拽到并排，道：“今天主角是你了！雪砚，是你来隆重推出呢，还是让他自报家门啊？”

雪砚白了他一眼，没张嘴先红了脸。宋嘉本倒不怯生，推了下眼镜，道：“我叫宋嘉本，是平雪砚的同学，不是一个系的。我们都是学生会的委员，常在一起工作。”说着伸出右手，就近先跟麦蛾握了握手，轮到青玉，他便两只手一起握上去，很亲热地叫了声：“青玉大姐！”再轮到翠姑妈，他却两手垂下，恭恭敬敬鞠了个躬：“翠姑妈！”

翠姑妈的眼珠子藏在厚厚的眼睑里一刻都没有离开过宋嘉本，方才她已听雪砚说了，宋家祖上是开铜匠铺的，心里便有些不屑，端着架子，矜持道：“宋同志，用不到那么客气的。请进，屋里厢坐。”

姬瑜揉了揉史雪弓：“我们买的熟食呢？”

雪弓摸了下后脑勺：“只顾着跟未来妹夫说话了！”便跳下石阶，从自行车车筐中拎出他的帆布双肩包，把它递给麦蛾，道：“你姬瑜姐姐买了酱鸭、三黄鸡，还有……”

翠姑妈双手一拍道：“姬瑜，怎么好叫你这样破费呀！”

姬瑜抿嘴一笑：“翠姑妈，是雪弓付的钞票。他怕我们临时搞聚餐，麦蛾一个人来不及烧小菜。”

麦蛾道：“雪弓哥下午才给我电话，我就是有九斤姑娘那把神奇的镬铲，也做不出一桌菜呀，只好找翠姑妈救急了。”

翠姑妈笑得脸都扁了：“我刚刚烧了一锅罗宋汤，忖忖，再炸几块猪排，小菜来不及烧，索性吃西餐。现在好了，叫作中西合璧了。”又道，“麦蛾，蒜泥黄瓜，虾米芹菜，两只素小菜还是要做的，搭搭颜色嘛。”

一群人便相跟着进屋。

雪砚挽住史青玉的胳膊，凑到耳根，问：“青玉姐，你怎么抽得出空的？元同表哥的毛病……”

青玉拍拍她的手臂：“他已经回去了，他们单位派人来接的！”

雪砚懊恼道：“哎呀，跟雪墨还约好，等元同表哥稍好些，去看他的呢！”抬头瞄了眼挂钟，“咦，这时间了，怎么不见这鬼丫头的人影？哥，你通知雪墨了吗？”

雪弓道：“头一个就告诉她的，临时聚餐也是她的主意，还分了工，我买熟菜，她买水果。这疯丫头！”

青玉便道：“雪墨肯定是被什么采访任务缠住脱不了身，别看她平常没心没肺的样子，工作起来特别较真。前些日子她到郊区采访家庭农场雏形的种植专业户，县农委材料都写好了，她偏要在那农户家住两天，跟他们下地，说是获取第一手资料。”

雪砚道：“大姐总是包庇雪墨。”

青玉嫣然一笑：“可雪墨老怨我包庇你呢。”说着就张罗着泡茶，瞥见宋嘉本毕恭毕敬站着，忙道，“小宋同志随便坐，我们家没有许多规矩的。”便递了杯茶给他，又给姬瑜一杯。

麦蛾探进脑袋喊：“青玉姐你来看看，我这么摆盘对不对。”

青玉直起腰身，被翠姑妈挡住了，“这个麦蛾，样样不省心。我去就是，青玉你陪客。老古话讲起来，女婿是娇客嘛！”

雪砚扭捏道：“翠姑妈，什么女婿，是同学！”

翠姑妈道：“不是女婿，毛脚女婿也一样娇贵的。”颠颠地去了厨房。

青玉眼角里打量着宋嘉本，见他只沾了沙发沿半个屁股，腰杆笔挺，双手捧着茶杯，端端正正像煞一尊泥塑，心想，他倒蛮沉得住气，跟雪砚倒是绝配。便也坐下了，长长吐了口气，道：“雪弓、姬瑜，你们真想好了？雪弓都三十好几，姐还以为，不久就可以吃你们的喜糖了呢。”

姬瑜含住笑容，微微垂了目。雪弓道：“青玉姐，你晓得的。当机会降临到你跟前，我怎么肯错过呢？毕竟，我们已经耽搁了十年，再没有十年可供我们挥霍了。”稍稍有点激动，略顿，又道，“待会儿跟妈说了，要是她反对，青玉姐你可得帮我劝妈哦。”

雪砚道：“哥，亏你还算是我们家唯一吃过妈奶的孩子，还不了解史引霄的脾气？她才不会反对你奋发有为，出国深造呢，只要你不留恋资本主义社会灯红酒绿的生活，学成归来，报效祖国。”

雪弓叹道：“要不怎么说，女儿是妈妈的小棉袄，贴心暖心呢！宋嘉本，你可赚了，我这个妹妹，又是爸爸妈妈的生活秘书，又是我们家的心理调节师……”还没说完，被雪砚狠狠拧了下胳膊，哇哇地叫起来。

史青玉嘴角牵动了好几次，终于出声道：“雪弓，姬瑜，出国留学真不比在家里，万一有什么难处……引豪舅舅的小女儿元珊移民美国好些年了，可以找她帮忙的。我、我能问到她的地址……”

雪弓一拍大腿笑道：“元珊啊，就是小时候跟我抢奶妈的那个小姐吧？这回可要她偿还欠我的那笔债了，哈哈！”

姬瑜翻了他一眼，忙道：“青玉姐，你不用费心。雪弓是学校的公派名额，免学费，还允许在校内勤工俭学赚生活费；我嘛，我爷爷老早就有产业，还有一幢房子。我们家亲亲眷眷前前后后移出去了不少人，这次就是我小姨婆让她儿子给我出的担保。”

雪弓道：“我当然不会要元珊表姐帮我负担什么，异乡客地，让她给我介绍国外的风土人情嘛。”

雪砚忽地立身：“有汽车喇叭声，是小贝的车，妈回来了！”说着便冲出门去，青玉也跟了出去。

宋嘉本将一直捧在手中的杯子放到茶几上，立了起来，扯了扯外衣，并将垂在额前的散发撩到脑后。

姬瑜攀住雪弓的肩膀，细细密密叮嘱着什么，雪弓一个劲道：“晓得了，晓得了……”

雪砚拉开大门，史引霄正上台阶，雪砚一步上前接了她手中的皮包，讨好道：“妈，你累了吧？”

史引霄斜了她一眼：“原来你也是雪弓的同谋？”

青玉上前扶住霄妈妈的胳膊，史引霄摇摇头：“看来雪弓的号召力还真不小。青玉，你跑开了，元同他，没问题吧？”

史青玉舔了下唇：“霄妈妈，元同哥回去了，听讲他们的那个军工项目马上要进行实地试验，研究所来了四五个人接他的。”

史引霄煞住脚步：“他身体，没问题了？”

青玉的声音瓮瓮的：“暂时控制住了……他走的时候，身上还带着管子，否则，他说他要来看你的……”

史引霄侧脸盯了她一眼，见她眼圈泛红，便不再追问。

雪弓与姬瑜迎至客厅门口，史引霄竖起根指头点点儿子：“这么大的事，临到要办护照才告诉我！”说着目光剑一般横扫了下姬瑜，明显带着

责备的意思。

雪弓惊讶得有点夸张，道：“妈你晓得了？到底是区长，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啊！”

引霄啐了声，道：“快到家门口，小贝方才告诉我的。否则我真成了瞎子聋子……”忽就止住了声。

雪弓仍想法子讨母亲开心，道：“我这先斩后奏也是有遗传基因的。听引豪舅舅讲过，当年小外公派手下人找遍长江渡口的轮船就是找不到不辞而别的侄女，小外公哪会料到，我们史引霄同志会化装成难民挤在底舱里呢？”

姬瑜揉了揉他一把，朝前努了努嘴。史雪弓这才发现母亲一对小眼珠正死死地盯在宋嘉本身上呢。

史引霄慢慢想起来了，不由得警惕道：“你姓宋，对吧？我们见过的。你怎么找到我家地址的？你找我究竟有什么事？”

雪砚连忙站到宋嘉本身边，涨红了脸，道：“妈，你什么时候见过他呀？他是我请来的客人嘛！”

史引霄的眼珠子从宋嘉本身上滑到雪砚身上，又从雪砚身上滑向宋嘉本。宋嘉本额上渗出汗珠，食指将眼镜推正了，微微欠了欠身，道：“史……区长，我叫宋嘉本，跟平雪砚是同学。”

雪砚补充道：“妈，他是我们政法学院的学生会主席！”

史引霄一时短路的脑筋终于接通了，恍然大悟却不动声色，笑道：“哦，雪砚的同学啊，请坐，坐吧。”

宋嘉本道了声“谢谢”，坐下了。雪弓姬瑜并排在长沙发上坐好，史引霄便也窝进一只沙发。青玉忙跟雪砚使了个眼色，道：“你们谈，我去厨房帮个手。”雪砚接了青玉甩过来的翎子，一侧腰身斜坐在母亲沙发的把手上，道：“妈你一定乏了，我替你放松放松。”便双手按摩史引霄的肩胛和颈脖，引霄微闭双目，任由她捏了一阵，道：“行了，松快许多

了。你也坐吧。”雪砚这才搬了张椅子挨着母亲坐了。

麦蛾捧着一只保温杯过来，道：“姨娘，我在厨房就听到你嗓门砰砰响了。渴了吧？这是罗汉果煮的茶，我还放了点枸杞，温的。”直把杯子放在史引霄手中，看着她吮了一口，方才离开。

史引霄喝了两口茶，人舒服了，眼神也温和了，因问道：“小宋同学，你姐姐，宋嘉卉是吧？现在情况怎么样？她嫁给那位龚厂长，日子过得还顺利吗？”

雪砚叫起来：“妈呀，小宋家的事你怎么全晓得？你在监视他吗？”

史引霄故意嗔道：“亏你还是学法律的呢，这点敏感都没有啊？宋嘉卉、宋嘉本，听听就是一家人了。”

宋嘉本又推了下眼镜，道：“是我，还没来得及告诉雪砚……”偷偷瞄了眼雪砚，又道，“史区长，我姐她，婚后生活还是可以的，再过几个月，我就可当舅舅了。史区长……”

雪砚突然发火了：“一口一个区长的，难听不难听？这里又不是办公室！”

宋嘉本蓦地呆住了，看看雪砚，又看看史引霄。还是雪弓替他解了围，笑道：“你就跟姬瑜一样，称伯母嘛。”

宋嘉本又撩头发又推眼镜，方开口：“伯、伯母，我姐夫的厂跟区里的英华公司联营做服装，我姐姐现在到英华公司上班去了。”

史引霄点点头：“这个情况我已经知道了。小宋啊，你替我转告你姐姐，英华是知青自己的公司，她也当过知青，要珍惜这个机会，好好干哦！”

宋嘉本连连点头，道：“史……伯母，我一定把你的话带到。”

雪弓笑道：“妈，我们雪砚的眼光是十分精准的，宋嘉本同志已经被市委组织部挑中，将来就是革命干部的接班人了！”

雪砚捏拳轻轻捶了哥哥一下，心里面是感激哥哥的。

史引霄眼珠中似有流星一闪，盯住了宋嘉本：“哦？已经公布方案了？”

宋嘉本神情仍是谦恭，道：“校领导是来征求我个人的意见。”

“你怎么回答？”史引霄紧着问，考官一般。

宋嘉本直了直腰，道：“我说，我服从组织分配。”

史引霄道：“以后真到了机关工作，愈是要谦虚谨慎，严于律己，干部干部，就是为人民服务！”

平雪砚朝宋嘉本眨了眨眼，表示他已得到母亲的认可了。

史引霄的小眼珠子转向了儿子，灼灼地盯住儿子算得上英俊的面庞，儿子的上唇毛茸茸金黄的一层，为他平添了男子汉的魅力。

史雪弓举起双手笑着喊着：“妈，你别这么看我好吧，我全身汗毛都竖起来了呢！”

史引霄收拢目光，暗自叹息，儿子长大了，有女朋友了，做母亲的亲昵都亲昵不得了，略沉吟，道：“出国留学，远渡重洋，你，你们，都准备好了吗？我主要是指思想上的准备。”

史雪弓不假思索便道：“妈你把心放在胸腔里，我，我们早就准备好了！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出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学习人家的长处，是为了以后更好地为国家为人民服务呀！”

平雪砚朝哥哥竖了下大拇指。

史引霄显然是满意儿子的回答的，仍试探道：“雪弓啊，我的想法呢，你研究生毕业后，不管是留校还是到哪个单位工作，先解决入党问题。你看看，雪砚和小宋，他们都是党员了……”

史雪弓砰砰拍了下胸膛，笑道：“妈，我组织上虽还没有入党，可我牢牢记住我是党的儿子呀。根据我一贯的表现，妈，你站在党的一级组

织领导的立场上看，你儿子至少能算一个党外布尔什维克吧？”

史引霄忍住笑，摇摇头，她清楚儿子出国留学已成定局，问道：“美国大学开学时间也是九月吧？你，你们打算什么时候动身呢？”

雪弓便侧脸盯住姬瑜，姬瑜妩媚地笑道：“伯母，我们俩申请的学校都是九月开学的。如果定八月份的机票吧，最抢手，特别贵。我跟雪弓商量的，还是提前一个多月去，飞机票的价钱可以省掉一半呢！”

史引霄缓缓道：“这么说来，没剩多少时间了……要赶紧通知你爸爸，让他马上回来。”

恰巧端小菜出来的翠姑妈听到了姬瑜的话，放下盆子便凑过来，急道：“雪弓，你下个月就要走？你阿丁兄弟的那个……什么馆什么厅的说是秋天一准开张，邀你做艺术总监的呢！”

雪弓击了下掌，叹道：“阿丁哥真干起来了呀！翠姑妈，你告诉他，我祝贺他，祝福他！开张典礼我赶不上，没关系的，我又不是黄鹤一去不复返啰！”

翠姑妈道：“不行，你飞机票订在啥时候，一定告诉姑妈。你临走前，让阿丁上门向你请教，否则，姑妈心里面十五只水桶七上八下的！”

“开饭了，开饭了！”麦蛾哇哇喊着，端着一大砂锅罗宋汤进来；青玉随后，手中托盘中放着碗盏筷勺，因是临时一聚，便都是寻常餐具，并不成套。

雪砚姬瑜都起身，相帮着摆桌子，分餐具，端椅子。麦蛾掐指算了算，道：“连我在内七个人，小妹妹回来就正巧八个人了。”

翠姑妈蹙起铅丝般的眉尖，道：“那，要不再等等雪墨？”

史引霄摆摆手道：“小菜也端上来了，不要等了。当记者的，没个准头的，随她去。”引霄粗中有细，想着宋嘉本和姬瑜，一个毛脚女婿，一个准媳妇，可现在毕竟还是客，让客人久等不礼貌，便率先入座。于是雪弓、姬瑜，雪砚和宋嘉本都团圈坐下。雪弓当仁不让坐在了母亲右手

边，又拉姬瑜坐在他身边；雪砚硬将宋嘉本拖到母亲左手边坐下，笑道：“革命的接班人好好向革命老前辈学习学习。”又要拉青玉坐，青玉道：“哪有这种规矩？”便将雪砚摁在宋嘉本边上，自己挨着雪砚坐下；翠姑妈就坐在姬瑜旁边。空余两只椅子，留给雪墨和麦蛾。

史引霄看看小菜，虽大都是熟食，却也鸡鸭鱼肉齐全，便问道：“麦蛾，有酒吗？家常便饭，弄点酒助助兴。”

麦蛾道：“上回给姨娘过生日，还有大半瓶葡萄酒剩着呢。”

雪弓见母亲破天荒主动讨酒，劲头上来了，大声道：“今天跟宋老弟一见如故，甭管什么酒，快取来。我们来一个酒酣耳热说文章如何？”

宋嘉本推推眼镜，道：“我，我不会喝酒，喝几口头就晕。”

雪砚哧的一笑，道：“小宋你怕什么？跟我哥比酒，有我呢。”

史引霄嗔道：“谁都不许拼酒，只是意思意思。”

麦蛾取了酒来，又拿了几只高脚杯。史雪弓替每只杯子斟上三分之一的红酒，讨好道：“妈，这一点意思意思，可以吧？”

史引霄板住脸道：“嗯，你不许再添了！”

史雪弓晃晃酒瓶：“添也添不出了呀！”

大家正待举杯，但听得哐啷一声，随即噔噔噔噔，惊天动地的脚步声。青玉唰地站起来：“一定是雪墨，莽莽撞撞的。”话音未落，雪墨便龙卷风般卷了进来，将双肩包往沙发上一丢，一屁股坐下，伸手抓了块酱鸭要往嘴里塞，被青玉捏住手腕动弹不得，气道：“青玉姐，我饿得前胸贴后背了，你还不让我吃啊？”

青玉道：“刚从外面回来，手都不洗就抓食，你不怕病毒细菌传染啊？”

史引霄用手中筷子点了点小女儿，“雪墨，桌上还有客人呢，一点礼貌都没有了！”

雪墨翻了眼姬瑜，噘着嘴道：“未来的嫂子，大人不计小人过哦！”倒把姬瑜弄个大红脸，醉酒了一般。忽然看见了宋嘉本，咯咯笑起来：“我们见过的，上回在九曲桥畔，就是你跟雪砚演了一出鹊桥相会……”话没说完，手上挨了雪砚一汤勺。雪砚气恼道：“平雪墨，你胡言乱语什么呀！”眼看雪墨要跟雪砚翻脸，青玉忙推搡着她道：“雪墨，不闹了，快去洗洗手。大家都等你来举酒杯呢。”雪墨瞪了雪砚一眼，气鼓鼓去厕所间了。

翠姑妈笑道：“雪墨也快三十岁了，还是小囡脾气！”

待雪墨洗了手回来，史雪弓问道：“雪墨，讲好我们买熟菜你买水果的，你买的水果呢？”

平雪墨怔了一下，双手抱住脑袋叫起来：“倒霉，一大兜荔枝还有香蕉，都丢在现场了！”

雪砚愕然问道：“什么现场？凶杀现场？抢劫现场？”

雪墨没好气道：“打架现场！”

“你打架了？”青玉、雪弓、雪砚几乎是同时问出声的。

雪墨脑袋摇得像拨浪鼓：“我没打架，我想劝架……本记者今天原本想仗义扶危一次，谁晓得弄巧成拙了！”

原来雪墨下午提前结束了采访任务，买了一大兜水果赶回家，路上看见一个高个子汉子正追一个小个子男人，他们从她身边旋风般跑过。高个子一个饿虎扑食将小个子扑倒在地，小个子哇哇直叫救命。雪墨心有不服，算你块头大啊？好欺侮人啊？便上前指责高个子以强欺弱。高个子根本不搭理她，竟从兜里掏出副手铐将小个子反铐了。雪墨愈发急了，责问道：“你的手铐哪里来的？你凭什么随便铐人？”大个子便出示了警官证，低声道：“同志，这个人是惯偷，请你不要妨碍我们执行公务！”当时雪墨恨不得有条地缝让自己钻进去，偏偏那大个子不放她走，拉她一起去派出所做笔录。雪墨又恼又躁，竟把那一兜水果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一众人听了都笑翻了天。史引霄因问道：“雪墨啊，你到哪个派出所去做笔录的？”

雪墨翻翻眼皮：“我哪还有心思去看那牌子上的字，妈，反正是你们区管辖下的吧。”

引霄又问：“那位警察叫什么名呢？”

雪墨皱皱眉头：“我只顾看那警官证上有没有公章了，没记住那人姓名。”忽就反问道，“妈，你调查那么细致干吗？想表扬他还是想批评他呀？”

翠姑妈拿起筷子敲敲菜碗边沿：“好了好了，小菜热过又要冷了，吃起来再说嘛。”

于是众人都举起酒杯。雪墨道：“哥，今天这酒是祝贺你和姬瑜顺利出国留学呢还是祝贺平雪砚女士和……”话未说完，被雪砚夺下了酒杯。

雪弓兴致勃勃站起来，道：“我提议，每人举杯说一句人生座右铭，倒比老套头的祝贺词有趣且有意思。”

雪墨头个响应，雪砚和青玉都表示赞同。史引霄半嗔半笑道：“就你花头多！”雪弓便将酒杯擎到母亲面前：“妈，你是一区之长，一家之主，你先说嘛！”

史引霄提着酒杯细细的长脚转了个圈，道：“从前在根据地，最爱听臧政委做形势报告。臧政委有句话我记得最牢，臧政委总是讲，同志们，办法在老百姓当中，老百姓在我们共产党人心中。就这一句了，酒我就不喝了。”

大家都拼命地鼓掌。翠姑妈犯愁道：“我们这种人，头发长见识短的，有什么好讲的呢？”麦蛾冲她：“翠姑妈，你平时一套一套话不要太多哦！”翠姑妈一拍桌面：“那我就说一句，你们爷爷常讲的话，平生不做皱眉事，世上应无切齿人！”微微吮了口酒。

雪弓道：“两位长辈开了头，现在轮到咱们啦。我先说，路漫漫其修

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一口将酒干尽了。

众人便将目光聚焦在姬瑜身上，姬瑜莞尔道：“我这一句是送给大家的，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将酒杯举着兜了一个圈，又在唇边碰了一碰。

雪墨伸长头颈问青玉：“大姐，你的座右铭一定是希波克拉底誓言吧？”

青玉很庄重地一笑，肃穆地念道：“凡大医治病，必当安神定志，无欲无术，先发大慈恻隐之心，誓愿普救含灵之苦。若有疾厄来求救者，不得问其贵贱贫富，长幼妍媸，怨亲善友，华夷愚智，普同一等，皆如至亲之想；亦不得瞻前顾后，自虑吉凶，护惜生命。见彼苦恼，若己有之，勿避峻嶒、昼夜、寒暑、饥渴、疲劳，一心赴救，无作功夫形迹之心，如此可为苍生大医。”深吸口气，“这是中国的希波克拉底誓言，唐朝名医孙思邈在《备急千金要方》中的要言，也是我的座右铭。”

雪砚举着酒杯跟青玉碰了一下，道：“我要向大姐学习，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我的座右铭是：终身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坚持公平正义，为民排忧解难！”说着，一只脚在桌下踢着宋嘉本。

宋嘉本刚要开口，却被雪墨抢了先。雪墨大声道：“作为一名新闻工作者，我的座右铭很简单，永远听从正义与良知的召唤！”仰头把酒喝干了。

宋嘉本这才缓缓站起来，一撩头发，推下眼镜，道：“我想借用北宋名臣范仲淹的句子作我的人生座右铭：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体会下来，这里面的内涵，跟毛主席的为人民服务是异曲同工啊！”

史引霄笑道：“小宋同志的见解很独到。”

雪墨朝着雪砚挤眉弄眼，雪砚当作看不见。

雪弓道：“这个问题倒是可以深入探讨研究的，以后有的是机会。眼下嘛，只有麦蛾还没发表感言啊。”

麦蛾面孔涨得通红：“哎呀，我文化低不晓得说什么。姨娘，我真想去念几年书呢。”

史引霄小眼珠子晶亮道：“麦蛾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你，你念书的机会来了。纺织工学院开办服装设计的函授班，一礼拜只要去上两晚上课。你去学了，姨娘介绍你去英华公司上班。”

麦蛾面孔一下子变得惨白，白了一会儿，又红起来，并且比方才红得更红，“真的吗，姨娘？”声音都抖了，又道，“可我走了，姨娘谁照顾你呢？”

青玉挽住麦蛾圆鼓鼓的肩膀：“麦蛾，这是好事啊。你放心，你走了，有我呢。”

雪砚雪墨都道：“还有我们呢。”

史雪弓找到酒瓶子，把剩下的酒统统倒进自己杯子，举了起来，道：“麦蛾的座右铭就是，我真想去念书。我们祝福她，也祝福我们大家！”

于是众人一起举起杯子。

史引霄不是那种多愁善感、儿女情长的性格。父母死得早，她少时就寄养在叔父家中。叔叔虽然待她视如己出，毕竟不能像在亲爹亲娘跟前那般娇宠，倒养成了她独立、刚强、爽直脾气。她十六岁就离开舒适的家庭，参加了抗日救亡流动宣传队，几十年中，她经历过多少悲欢离合，自以为早就锤炼得木人石心、百毒不侵。不料今天一听到儿子即将远渡重洋出国留学，竟会涌起千般不舍之情。她当然不能在儿女们面前表露出来，只称累了，头痛，便回卧室躺着，由孩子们海阔天空地神聊。

她大概是迷糊过一阵的，待醒过来，就见儿子正坐在她的床沿边，胸口不由得一烫。这种情景只在儿子少年时候出现过。儿子上小学一二年级的时候，下学后玩过、疯过，吃好晚饭胡乱把作业对付了，便喜欢坐到爸爸妈妈的床沿边，将脏兮兮的脚丫子塞进爸爸妈妈的被褥里取暖，有一搭没一搭地讲述学校里发生的事情。雪砚雪墨还小，也抢着要钻到爸爸妈妈的被窝里“孵小鸡”，妹妹们一来，雪弓便很男子汉地下床让位了。儿子的个头现在比史引霄高过一个脑袋，再也不会跟母亲有亲昵的动作，有时候引霄忍不住去撸撸他硬茬茬的头发，或者拍拍他肌肉鼓实的臀部，他都会羞涩地躲开。

“是雪弓啊！”史引霄用手肘撑着欠起身子，问道：“怎么，你们吃好了？”

“妈，你太疲劳了，睡过去了，现在都快九点了。”雪弓咧开嘴笑道，两颗虎牙白晃晃的，像煞了平楚。

引霄这才确定自己真睡着过，心里歉疚着，忙要起身，被雪弓摀住了：“妈你继续睡，青玉姐把户口簿给我了。我来跟你说一声，我们回校去了。”

引霄怔怔地盯着儿子的脸，道：“这么晚了还回学校？家里不能住啊？”

雪弓搔搔头皮：“妈，姬瑜要回校，我得送送她吧？”

引霄不能阻挡了，胸中块垒堵得难受，终于吐出一句：“雪弓啊，非要.....出国留学吗？你已经读到硕士了.....”

雪弓捏住了母亲的一只手，仍是嘿嘿地笑着，笑了一会儿，道：“老早听引豪舅舅讲过，西安事变那年，你参加学生请愿游行被学校开除了，幸得小外公上下左右斡旋，免了你牢狱之灾。小外公把你的人生安排妥当，替你许了门当户对的亲事，过两年你满十八岁就嫁过去，稳稳当当做一个衣食无忧的少奶奶。可你不辞而别，扮作难民乘船出走，参加了抗日救亡流动宣传队。”

史引霄抽出另一只手拍拍儿子肩膀：“那时候，是民族危亡之际，国家兴亡，匹夫有责！”

史雪弓索性挽住母亲的肩膀，轻轻摇晃着，道：“妈，现在也正是民族复兴的关键时刻。想当年，周总理、邓小平、蔡和森、向警予等等，一大批革命前辈，为探求真理，寻求救国之道，走出国门，去欧洲发达国家勤工俭学.....”

史引霄道：“好了好了，妈并没有阻止你的意思。”略停，又道，“你和姬瑜商量商量，还需要买点什么东西，开个清单出来。”

雪弓道：“妈，这你不用操心，我们都是上山下乡过来的，拎起背包迈开脚，万水千山只等闲。”

平雪砚推开房门探进脑袋，道：“哥，你跟妈发嗲还没发够啊？把姬瑜晾在客堂间，就不怕人家动气啊？”

史引霄站了起来，嗔道：“我跟你哥没说几句闲话，你就要来捣蛋。你今天是回学校还是住家呀？”

雪砚：“今天又不是周末，当然回学校啰，明天上午还有课的。”

史引霄便道：“你们要走就早点走，深更半夜的，路上要注意安全。”

史雪弓道：“妈你尽管放心，雪砚现在有护花使者了。”

雪砚捏拳捶了雪弓一下：“你们学校那边的路黑灯瞎火，星月无光，你驮姬瑜回去，可要愈加当心了！”

史引霄破天荒送儿子、女儿到大门口，雪砚、宋嘉本一人一部自行车；雪弓长脚抵住地，让姬瑜坐上书包架，三部自行车哐啷哐啷驶出了弄堂，穿堂风送回来零星笑语，珠子散落一地。雪墨陪母亲，笑道：“妈，你已经送到大门口了，还依依不舍的样子，我都吃醋了。”

史引霄道：“你这小鬼，我这是头一次见未来的媳妇和女婿，礼数总要周全对吧，不要让人家笑话我们没有礼貌。”

母女俩说着往回走，恰碰上麦蛾送翠姑妈出来。史引霄忙道：“阿翠，快九点了，你还回家做啥？雪弓雪砚都回学校去了，有的是空床铺嘛。”

翠姑妈道：“我这个人，换张床铺就睡不着的。一部车子，便当得很，让麦蛾送我到公交车站就好。”

麦蛾一手扶着翠姑妈，一手拎着只网兜，兜着三只钢精饭盒。只要翠姑妈到花园弄堂兰畦来，麦蛾总要弄几只剩小菜让她带去。翠姑妈常常讲，一个人吃饭没有胃口，也懒得烧小菜，这便成了惯例。麦蛾道：“姨娘，我送了翠姑妈就回来，等歇帮你擦浴缸放洗澡水。”

因方才迷糊了一阵，史引霄倒精神起来，坐在客厅里，叫雪墨替她开了电视机，看晚间新闻。客厅这台二十四吋彩色电视机是平楚前年出访欧洲回来后在免税商店买的，图像清晰色彩逼真。雪墨把音量调到恰到好处，对母亲道：“妈，你看电视，我去赶一篇稿子噢。”

史引霄心里是希望小女儿陪自己看一会儿电视，随便聊聊天的，却又没理由阻碍女儿去工作，好不情愿地问道：“什么重要文章，非得开车啊？”

雪墨便挤在母亲身边坐下，道：“也许不算什么重要文章，也没人逼我马上交稿，是我自己觉得有些话堵在心里，不写出来难受！”

“哦？碰到什么难事了？妈妈倒是想听听了。”其实史引霄自己就是个工作狂，叭，关了电视，直盯着小女儿的面孔。

雪墨呼嗒呼嗒闪了几下眼睛：“上星期我受命去市公安局女子戒毒所采访，那种感觉，怎么形容呢？震惊？愤怒？怜悯？都有吧。有一个女人给我印象特别深，大概四十几岁的年纪，很精明的样子。她主动找我，要把她的故事讲给我听，她说她是改革开放以后上海滩上头一个拿到个体营业执照的，就在华山路上开片妯娌点心店，各大报纸都做过宣传，她的照片都上了报。说这些的时候她还很得意呢。”

史引霄点点头：“我有点印象的，据说那店的老鸭汤很好吃，妈从小在南京生活，真想去尝尝味道。太忙了，一直也没去成。”

雪墨拍了下扶手：“妈你幸亏忙！后来才传出，他们在老鸭汤里放罍粟壳了。开始生意好得不得了，顾客盈门，早晚都要排队。当然是发财了，人的感觉就不一样了，钱多得不晓得怎么花了，这些都是她的原话，她的店离新开的上海饭店很近，便长包了一个套房，请亲戚朋友聚聚，搓搓麻将。再下去，要刺激，便吸上了大麻，接着是海洛因，成天腾云驾雾，结果是夫妻离婚，儿女离家，自己也被收容到戒毒所里了。”一口气说完，雪墨定住了，陷入她的思考中。

引霄掐了下小女儿饱满的面颊，道：“你在想什么呢？呆墩墩的！”

雪墨忙道：“妈，我正在写一篇新闻述评，‘先富起来以后该做什么？’或者叫‘没钱的无奈和有钱的苦恼’，你看哪个题目比较好？”

引霄道：“都不是很贴切，有钱了，去吸毒，去干坏事，毕竟是少数啊。你看我们区里的双西改造工程，就有好几家民营企业来投资，一下子就帮政府解决了资金难题。”

雪墨眼皮呼嗒了两下，沉吟道：“这背后恐怕还是文化积淀的问题吧……”

母女俩谈得正合辙，麦蛾紧张张推门进来，道：“姨娘，门口有个老威势的男人，说找你的。我送翠姑妈回来，就看见他门板一样挡在门口，吓了我一跳。”

史引霄有点烦，这种时候来找区长，不外乎几种情况，或是不服法院判决的，或是在信访办诉求得不到解决的，或是落实政策中有什么疏漏的。只是花园弄堂的地址怎么被他搞到的呢？想得头脑涨勃勃的，问道：“你问了吗？他是哪个单位的？要他明天找单位领导反映问题嘛。”

麦蛾道：“我问了， he说是区公安局的，说他妈妈叫姚秀琴……”

“是解红旗！”史引霄像只皮球从沙发中弹起来，“快，快，叫他进来！”

麦蛾搞不清姨娘的态度怎么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扭头出去迎客。史引霄性急地跟出去，在客厅门口与访客相遇了。

“史区长！”来人峻拔英挺崖石一般，双脚并拢，规规矩矩喊道。

史引霄笑着，小眼珠子锃亮，道：“红旗，你到史阿姨家里，用不到这样一本正经的。来来，坐。麦蛾，倒茶，用我老家寄来的大佛龙井。”

旁边雪墨插进来，道：“妈，你认识他？看来他是来找我的。”扭头对着来客，“怎么？方才到派出所做笔录有什么不对吗？不能打个电话？非得上门？要当面对质？”

雪墨说话连珠炮似的，来人又是摇头又是摆手。

史引霄笑开了：“怎么？雪墨，你说的抓贼的警察就是红旗呀，真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了。”

解红旗道：“史阿姨，是这样的……”又要站起来，被史引霄摁着坐下来，旁边雪墨咬住嘴唇没笑出来。解红旗坐也坐得腰背挺硬，双手放在膝盖上，道：“史阿姨，我大姨做了饺子，有白菜肉馅的，还有荠菜香菇纯素的，装了两饭盒，要我送给你，说你顶喜欢吃的。”

史引霄点点头，又摇摇头，叹道：“这个秀帘啊。”又问，“饺子呢？索性叫麦蛾下一点，我们来吃点夜宵。吃晚饭时一点没胃口，现在倒有点饿了。”

解红旗涨红了很骨感的面孔，道：“对不起，史阿姨，下了班就过来

的，公交车上恰好碰到局里反扒队抓贼呢，协助了他们一下，弄到这么晚，还、还把那两盒饺子搞丢了，也不晓得丢在哪里……”平雪墨终于没忍得住，喷笑起来，笑得弯下了腰，笑得解红旗面孔更红了，跟个关公似的。

史引霄呵斥女儿：“疯疯癫癫的，有什么好笑的！”又对解红旗道，“红旗，这是我小女儿，从小就顽皮，现在当记者了，还是爱捣蛋。”

解红旗道：“我晓得她是史阿姨您的女儿，在派出所做完笔录，她签了名，我、我就晓得了……”声音愈来愈低。

雪墨收住笑，想到自己当时还指责他，倒有些不自在起来。

这时麦蛾来问：“姨娘，没有饺子，我去下点挂面，给你们当夜宵好吧？”

解红旗慌忙摇头道：“不用不用不用……”

雪墨道：“麦蛾你晓得我晚上过八点就不吃东西的！”随后噙笑道，“解警官，你跟史区长慢慢聊，我得去赶稿子，就不奉陪了。”

史引霄嗔道：“雪墨你该叫红旗哥哥，什么警官警官的！”她想让雪墨留下来陪解红旗聊天，又怕太刻意了露出破绽。原来，前几天姚秀琴满七的日子，姚秀帘请引霄去吃饭，解九江和解红旗都在，姚秀璋也到了，独缺姚紫缙，据说正忙着申请出国留学。几年不见，引霄看解红旗仪表堂堂，谈吐稳重，大为赞赏。姚秀帘送她出门时便跟她咬耳朵，道：“你那么喜欢红旗，何不招他做女婿？雪墨小他两岁吧？找遍天下没这么配的了！”方才引霄听红旗说是大姨让他送饺子来，便猜到秀帘的用意了。她晓得雪墨最恨人家东拉西扯给她介绍对象，正想着用什么理由把雪墨留在客厅，雪墨却冲她皱眉咧嘴做个怪相，转身跑进卧室去了。引霄只得作罢，心想来日方长，让他们慢慢熟悉起来。便对麦蛾道：“其实我也吃不了多少，不用特地做了，把水珠寄来的麻花，青豆腌鱼干弄两碟来，让红旗尝尝。”

麦蛾嘻嘻笑着端了两小碟过来，引霄道：“你休息去吧，我跟红旗说

会儿话。”

红旗犹犹豫豫道：“本来，找不到饺子我都不好意思上门了，可是，可是……”

引霄道：“不要可是了，有什么话就直说。你大姨最晓得我脾气，直来直去。”

红旗便道：“史阿姨，不晓得我这算不算开后门，您能跟徐局长打个招呼吗？把我调去刑侦队吧！”

引霄盯着他揣摸了两秒钟，道：“红旗啊，徐局长把你留在办公室，其实史阿姨是开了点小后门的。当然，首先你是烈士的后代，理应受到照顾，史阿姨也是跟徐局长袒露了我跟你大姨是老同学的关系。徐局长把你留在办公室，是保护你，培养你。”

红旗面孔本就挺拔，认真起来愈显得壁立千仞，说话也斩钉截铁：“我不喜欢这样的保护，我在部队就是侦察兵，我想去刑侦队，能发挥我的长处。”

史引霄眯缝了眼睛，掩饰起对红旗的欣赏，道：“这个没问题，我去跟老徐说一下，调你去刑侦队。哦——这个决定，你跟你父亲和你大姨商量过吗？”

解红旗笑了，就像阳光照进幽谷，道：“我相信，我爸爸一定会同意我的。大姨嘛，史阿姨你去说服她！”

史引霄微微颌首，将糖麻花递到红旗面前：“来，尝尝苏北的土特产。”

红旗拿了一条，并不送嘴里，在指间转动着，看看史引霄，又挪开眼光。

引霄觉察出来了，道：“你心里还有事对吧？在史阿姨这里，百无禁忌。看你个子不小，胆子却不大嘛。”

红旗稍显迟疑，道：“我不晓得自己的观察是不是准确。在办公室待

了个把月，对徐局长……有点看不惯！”

“哦？徐亦道嘛，我开玩笑给他取个外号叫老狐狸，他做人有点世故，看人眉眼，倒也不是口是心非。不过，他在工作上很有魄力，点子多，口才好，他手下的人都很服他呢。”史引霄拍拍红旗的背脊，那肌肉硬鼓鼓的，“红旗啊，我们看人，尽量看他的长处嘛。”

红旗将手中麻花放回碟中，道：“就说一件事吧，前几天，徐局长让我开车去市郊劳改农场，拿了一堆新米、桃子、成品油之类的农产品。又给我开了一串地址，让我一家家去送，基本都是法院、检察院的一些领导的家，甚至还有政法委的干部。”

史引霄定定地看着他，少时，道：“这种情况可以理解，大家都是协作单位嘛……”

解红旗不应答，面孔上的线条绷得紧紧的，写满了不赞同。

史引霄便道：“现在改革开放，发生很多事情都是以往没有遇到过的。我们可以一起探讨，摸索，哪些对，哪些不对……”

红旗道：“是这样的，史阿姨，所以我没有直接跟徐局长提意见。还有两次，徐局长让我开车送他到郊县一座会馆，外面看看不起眼，里面金碧辉煌。他们打麻将，徐局长让我上桌，我说我不会，就去车上坐着等他。有一次，大约十点敲过他出来了，一个服务生把一个皮包塞进车里，说是徐局长手气好，赢的。还有一次，过半夜，服务生跑出来，说徐局长今晚不回去了，让我先走。”红旗说完，不作评论，只等史引霄表态。

引霄心里暗暗吃惊：这个徐亦道，麻将瘾这么大？有点过线了！又不好当着红旗的面做出什么判断，略忖道：“红旗啊，你反映的这个情况确实比较严重，我会在区政府办公会议上提出来，哦，还是先找徐局长个别交谈一下。到底是从部队下来的，警觉性高，有是非观念。”

红旗粗粗地吐出口气，摇摇头，道：“其实我也犹豫了好久。史阿姨，那我就告辞了，打搅您这么晚！”

史引霄执意送解红旗到大门口，望着他崖石般的背影消失在弄堂拐弯处的灯影里。

麦娥听到关门声便跑出来，道：“哦哟，谈到这么晚。姨娘，我帮你弄洗澡水去，两只铜铤一起烧，快的。”

引霄道：“有点吃力，不洗澡了，热水瓶里倒点水，泡泡脚。”

麦娥便去端整脚盆，引霄坐回沙发，红旗反映的徐亦道搓麻将的事叫她隐隐不安。她暗忖，直拨拨去找徐亦道谈恐怕不妥，他会有千条万条理由拿出来解释辩说，并且他一定会猜到是解红旗“告状”，这样会对红旗不利。她终于想到一条“暗度陈仓”的路径：先找黄岑探问实情，没有调查便没有发言权嘛！

平雪墨在自己房间里写文章，其实她一直竖着耳朵在听客厅里的动静。唰唰了几行，再侧耳听听，外面一点响动都没了。雪墨便起身推开房门，却见白亮的日光灯下，只有母亲一个人陷在沙发里沉思。她莫名地有点心慌，喊道：“妈！人呢？”

史引霄被女儿唤醒，错愕道：“什么人啊？”

雪墨忸怩道：“他呀，解警官呀？”

史引霄愣了一下：“噢，他回去了。”

雪墨跺了一下脚：“妈，他走的时候你怎么不叫我？”

史引霄望着女儿满是委屈的脸蛋，心里面欢喜，不动声色，打个哈欠，道：“我怕打扰你工作嘛。”

雪墨一时下被堵住了口，怨又怨不得别人，噤着嘴，转身回房间去了。引霄嘿嘿笑了两声，看来小女儿对红旗蛮有好感的，让年轻人自己慢慢接触，慢慢发展吧。

麦娥端了水来，相帮引霄洗了脚，便道：“姨娘，快去睡吧，明早又赖不得床的。”

引霄突然想起，脱口道：“哎呀，要给你姨父打电话，催他早点回上海！”抬头瞄了眼钟面，差十分就到十一点了，乡下人歇得早，村委会办公室这时间哪里还会有人接电话？“罢了，明天去机关，让钱龟龄相帮去电话催你姨父回来。”

次日，小贝来接引霄，一见她便道：“史区长，今天是你的专车，不用去接旁人了。”

史引霄问道：“徐亦道不去机关了？”

小贝道：“徐副区长说，他今天要去市局参加会议，不去机关了。”

“那钱龟龄呢？”

小贝启动了车子，边道：“钱主任昨晚没回家，他关照我不要告诉你，怕影响你休息。听讲是双西改造动迁组把钱主任拉去的。有几户难缠的人家，让钱主任去做政策解释。”

史引霄按捺不住了，拍拍小贝肩胛：“我们直接去动迁组吧！”

动迁组的办公室临时设在双西街道的一个居委会里，老式砖木结构石库门里弄的一幢单体院落的底层。小车是开不进狭窄的老弄堂的，小贝将车靠弄堂口停住，下车陪史引霄步行进去。但见面对面房子间拉起了横幅标语，沿弄砖墙上贴着动迁政策标准的布告，有三三两两的居民在布告前点点戳戳地议论着。动迁组门口聚集了更多的居民，是从小小的天井里漫溢出来的。小贝伸出手臂想拨开人群，一边道：“对不起，让一让，让一让好吧？”有人偏生用背脊挡住他们，没好气道：“做啥要让？总有个先来后到吧？”人群中有人认出了史区长，轻轻道：“是区长！区长来了！”便蜻蜓点水般溅开一层层涟漪：“区长来了，区长来了！”人群稀里哗啦分开了，让出一条通道，小贝头里快步走进，史引霄一边走一边跟两边的居民颌首微笑打招呼。

街道办事处朱主任兼了双西改造动迁组组长，他也算得上是一位有多年工作經驗的老基层干部了，可是对于旧区改造、居民动迁还是头一遭碰到。动员大会也开了，相关政策都明明白白贴在墙上，却没料到这项工作推进这么艰难，那么多居民有那么多层见叠出的问题，他已经刀

枪剑戟十八般武艺都使上了，解释得口干舌燥，嗓子都哑了。钱龟龄和老朱“文革”前曾在一个“四清”工作队工作过，老同事，老朋友。老朱向钱龟龄讨救兵，钱龟龄是义不容辞的。他们俩昨天晚上十点多钟才送走了最后一户居民，便在值班室蜷缩了一宿。早上七点刚过，又有居民上门了，并且愈聚愈多，谁都怕吃亏，谁都要到动迁组来争一争。本来已经答应签约的人家也变了卦，也想来讨价还价一番。

老朱和钱龟龄坐在办公桌后，被层层居民围拢着，根本看不见人影。小贝拔直嗓门喊：“钱主任，钱主任，史区长来了！”

钱龟龄噌地站起来，越过人头看见了史引霄，急道：“史区长，你，你，你……小贝，叫你不要告诉区长嘛！”便离开桌子迎出来。老朱也过来了，道：“史区长，我们工作没做好……”史引霄摆摆手，挤到办公桌边，拖了把椅子坐下，道：“你们继续，我听听。”

方才钱龟龄正在为一户居民解释什么叫“逢三进一”法，就是三平方米的旧房可换一平米的新房。又有居民问，新房建好以前，他们在外面临时租房住，这个租金政府有没有补贴？还有居民问，他们选择现在就搬到近郊的动迁房去，不准备回迁了，分房上有没有优惠呢？

史引霄观察了一会儿，便让钱龟龄和老朱暂停接待，三个人先到隔壁值班室开个短会。

史引霄道：“你们这样一家家谈下去，谈到猴年马月？我听了一下，其实居民们的问题，相关政策，公开告示里都涉及到的，这里面有群众不理解的问题，更要紧的我们工作没做到家，没有把相关政策解释得透彻。我的看法，不能这样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地被动，要主动出击，疏通渠道。”

老朱面有难色，道：“史区长，怎么主动出击呀？我们动迁组就十几杆枪，应付来访居民都只能三班倒了。您看看，我都拉了钱主任的差。”

史引霄小眼珠像颗子弹射到老朱面孔上：“办法在群众中间，你有没有问过大家的意见？”目光稍许缓和下来，“我提个建议，你们看行不行。先召开一个动迁政策宣讲大会，每户人家至少有一个人来参加。你

们这两天接待了多少人？一定汇聚了很多问题吧？归归类，总结几个要点，拿到大会上，如何解决，对照政策，公开宣讲。另外，人手不够，可以把居委会干部发动起来，分成若干小组，分块包干，一户户人家上门拜访，调查核实，询问具体困难。”史引霄深吸了口气，“打鬼子的时候，开辟敌后根据地，一个庄子，甚至一个乡，也只派三五个民运队员去发动群众。有的地方还是伪乡长伪保长掌权，老百姓开始不敢和我们接近，我们就一户一户地上门，帮他们干活，和他们谈心，宣传我党全国抗日统一战线的政策，一步步打开了局面，建立起抗日民主政权。”

老朱连连点头，道：“史区长你这么一说，我脑子就开窍了，就照史区长你说的办法去做！”

钱龟龄便道：“史区长，门口聚了这么多群众，要不，你去讲讲？区长讲话，比我们管用多了。”

史引霄瞪他一眼，却也没拒绝。三人转回办公室，性急的居民都哄地拥上来。

“大家不要挤，现在，欢迎史区长给我们说几句！”钱龟龄竭力抬高喉咙，就像用力敲击一面破锣。他带头鼓掌，有几位居民跟他一起鼓起来，可大多数居民却是用怀疑和警惕的眼神盯住了史引霄。

史引霄脑子里飞速地盘算了一下，这种场合，是不适合长篇大论的，便简单扼要地说了两点：第一，街道和动迁组近日会召开全体居民参加的动迁政策宣讲大会，欢迎大家踊跃参加。第二，动迁组将和居委会联合组成工作小组，深入每家每户调查实情，听取意见。所以，大家没必要挤在这里嘛，回家去与家人们好好商量一下，耐心等待。

待史引霄干脆利落讲完话，嘁嘁嚓嚓议论蜂起，人群也渐渐散去了。

“史区长，今天幸亏你来了，否则，我们恐怕又要通宵了。”老朱不无夸张道，随后捧起一只搪瓷杯子，咣咣咣地喝了一通水。钱龟龄笑眯眯道：“是嘛，区里群众背地里喊史区长‘及时雨’的。”没敢说，也有挨了批评的群众喊史区长“母夜叉”！掏出块折叠得方方正正的手帕擦拭额头

两颊的汗。

这时，虚掩着的门被轻轻地推开一尺宽，探进一颗男人银发散乱的头颅，却又慌忙缩了回去。数秒后，那颗白花花的头又小心翼翼地探了进来。

老朱大声道：“董师傅，你怎么还不回去？方才史区长的话听到没有啊？工作组会上你们家去调查的。”

那男人便将整个身子从门缝里挤进来了，精瘦精瘦，上身一件蓝卡其中山装晃荡晃荡像挂在衣架上。陪着笑脸道：“朱主任，你是清楚的呀，我们家情况特殊，动迁组是解决不了的，今天正巧区长在，所以，所以，我想把情况跟区长汇报，汇报……”

老朱道：“看你老实相，脑袋倒是蛮活络的。区长要管全区多多少少人和事，个个要跟区长汇报，区长三天三夜不要睡觉了！”欲要将男人推出门去。

史引霄却道：“老朱，他有什么特殊情况？听他讲讲嘛。”

那男人迅速摆脱老朱，顺手拖了张方板凳一屁股坐在史引霄旁边，道：“史区长，老百姓都在传说，我们区的女区长精明强干，文武双全，处理事情就像穆桂英破天门阵，三下五去二，干净利落！”

史引霄哭笑不得，道：“眼见为实吧？你看我一百斤出头点的身体，哪里强干得起来？我们区政府是集体领导，许多办法都是从群众中来的。”

老朱道：“董师傅，还是言归正传，你把你们家所谓的特殊情况讲给区长听嘛。”

中年男人便从随身拎着的黑色人造革公文包里取出一只厚厚的牛皮纸信封。老朱看他像要子丑寅卯从头说起的架势，勾指笃笃敲敲桌面，道：“区长时间很紧张的，你拣重点说。”

史引霄问了句：“董师傅，你全名叫什么？住在哪里？”

那颗霜白的头颅朝前凑了凑：“我叫董有成，就住在淮海西路董家宅，双西改造，这一片统统在拆迁范围内。国家改革开放，城市要改造，我举双手赞同。可是，我们董家老宅‘文革’中被侵占的一大半房子至今没有归还，叫我们如何来签动迁协议？”

史引霄迅速地扫了眼钱龟龄，落政办公室不是你负责的吗？“文革”结束至今多少年了？怎么还留有尾巴？

钱龟龄愁眉苦脸道：“董家房子的事情我晓得的，你们给信访办写过好多信吧？信访办都转到我手里了。可我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区里用于落实政策的房源就这么些。占据董家房子的起码有十户，哪怕只占据了半间灶披间，你要他搬走，便狮子大开口，条件高得离谱。”钱龟龄两手一摊，“我拿他们一点办法都没有，就一直僵持到现在。”

史引霄又扫了他一眼，这回的眼神锐利得多了。“钱龟龄，”她原想斥责他为什么迟迟不汇报，却想到当着老朱和董家人的面毕竟不妥，便改了口，“你去安排个时间，就近几天里，越快越好，召集相关人员，就董家老宅问题研究出一个可行方案出来。”

钱龟龄连忙在记事本上记下了。

老朱道：“董师傅这下你满意了吧？区长亲自为你家召开会议，你还愁解决不了问题？”言下之意，你可以回去了吧？

董有成却不接老朱的翎子，只顾坐着，一只手伸进那只牛皮纸信封，抽出来，又塞进去，塞进去，又抽出来，如此反复了五六次。

史引霄注意到了，问道：“董师傅，你是不是有什么东西想拿给我看啊？”

董有成被史引霄点穿，又是局促又是激动，塞在信封中的手竟簌簌颤抖起来。他终于从牛皮纸信封中抽出薄薄的、红封面烫金字的一个本儿，哆哆嗦嗦地递给史引霄。

史引霄接过了看，小眼珠噌地亮起来，那烫金的竟是“革命烈士证书”一行字！便盯了他一眼：“哦——你们家还出了位烈士？”便打开了本

子，默念道，“江苏省人民政府追认董双成同志为革命烈士……”她觉得眼前一片模糊，便抬手揉揉眼睛。其他字都是印刷的仿宋体，唯有烈士的名字是毛笔书写的行书。“董双成”三个字像三支箭，嗖嗖地朝她射过来，她不由得垂下眼帘，问道：“这个，董双成，是你的什么人？”

董有成忙答道：“她是我的胞妹。一九三八年深秋，她突然离家出走，我父母急得派出几拨人四处寻找无果，我母亲因此得了忧郁症……不去说它了！过了几年，四一年还是四二年，双成托人带回口信，说她参加了新四军，并且已经结了婚，丈夫还是新四军某师的司令员，请家里人放心。那时候，上海是日本人的天下，我们得了双成的消息，不敢告诉任何人，连亲戚都瞒着。又是许多年不通音信，直到解放后，突然收到这么一个本子，才晓得她早已……”霜白的脑袋低垂下来。

史引霄看了看发证的日期是一九五一年十月，问道：“董师傅，你为什么不早点把这个烈士证拿出来呀？对于烈士家属，政府是有特殊照顾的嘛！”说着便将红本儿递给钱龟龄。

董有成仰起面孔，用力吸了下鼻子，道：“我们害怕呀，‘文革’中，我单位造反派来贴大字报，说我妹夫是混入革命队伍的大恶霸，野心家阴谋家，早就被革命队伍处决了。说我妹妹甘愿做他的小老婆，为虎作伥，死有余辜。我们家怎么敢将这烈士证拿出来示人呢？不晓得会被扣上一顶什么吓势势的大帽子。”董有成说着，眼珠在皱纹的掩护下悄悄兜了一个圈，观察着区长及两位主任的表情，一只手又伸进了牛皮纸信封。

史引霄的目光却一刻都没离开过董有成，她极想从这位瘦骨嶙峋发如霜雪老人的身形面容中寻找找到平楚口中描述的冰肌玉骨、秀外慧中的寒城的影子。“你？信封里有董双成的照片，是吧？”她看见他又将手伸进牛皮纸信封，心存侥幸，便问道。

董有成不应答，却从信封中抽出一张剪报。史引霄急促地抽过来，目光一扫，原来是为晁无咎平反的那则消息。史引霄寻思着，自己是在内参消息上看到的，难道已公开刊登了？便问道：“董师傅，你这剪报是从哪张报纸上剪下来的？”

董有成道：“是亲戚从香港《大公报》上剪了寄回来的，我们整个家族都十分关注政府对这位晁将军的评价，他毕竟是我们的妹夫，关系到小妹的名誉。”

史引霄点点头，想着平楚此次去苏北参加纪念塔修复典礼，不晓得寒城的名字是否补刻上碑了？平楚一直没有准信过来，令她隐隐有些忧虑，不觉叹道：“董双成同志，我们不会忘记她的！”

董有成忙接上：“所以，史区长，把烈士荣誉证书交给你，我就放心了。”他的一只手仍然插在牛皮纸信封中，史引霄注意到了，便狐疑地盯着董有成，小眼珠像巨大问号下面那重重的一点。

董有成感觉到史区长的疑惑，忙将手从信封中抽出，两指间夹着一张五寸光景泛黄的旧照片。“果然有照片！”史引霄心怦怦跳着，摊开手掌，董有成便将照片轻轻搁在她掌中，正好一掌。薄如蝉翼，史引霄却感到重如磐石。

董有成哀哀地长叹道：“这是小妹成年后留下的唯一影像。十六岁吧，正在国立音专预科学声乐，被艺华影业一位导演看中，邀她去演电影，才拍了这张照片。后来因为特务流氓的破坏骚扰，电影没有拍成功。一年多后，小妹就跟我们家的一个下人离家出走了……”最后一句话刚出口，董有成便迅速闭紧了嘴唇。这一定是他们家族的一个痛点，被他无意间透露了出来。

史引霄的眼珠子落在照片上那张精致秀雅的面孔上动弹不得了：她见过照片上的这位女子，是在平楚为她画的肖像中！

史引霄用力撑开嘴，问道：“噢——你们家的那个下人，叫什么名字？”

董有成非常后悔泄露出这段家庭丑闻，马马虎虎应答道：“年岁久远，有点忘记了。是祖父请来的家庭教师，好像……姓李吧。”

董有成离开后，街道办朱主任邀请史区长到街道办的食堂吃个早餐，史引霄手一划：“不了，下午几个会呢，喘口气的空当也没有。走了，走了。”又斜眼看看钱龟龄，“钱主任，你呢？”

钱龟龄笑道：“我理所当然跟史区长一道回区政府嘛。”

于是，两人告辞出来。一路无言，史引霄头里噌噌地往前冲。钱龟龄紧着步子跟着，心绪飞转，琢磨着，史区长一脸的山雨欲来风满楼，这风眼究竟在哪里？真是董家落实政策的事吗？

上了车，史引霄将脑袋往靠背上一搁，眼皮往下一耷，摆出一副不想说话的架势，钱龟龄知趣地不去招惹她。小贝回头疑惑地望望钱龟龄，钱龟龄食指按住嘴唇，无言。

汽车内沉寂着，汽车外却是活色生香的街道。这般沙沙地行驶了一段，快到区政府了，史引霄突然睁开眼，直起腰背，道：“钱龟龄，我想了一下，关于董家的落政问题，可以结合拆迁工作的政策，给那几户占屋的人家适当的优惠，两桩事情一道解决了。至于董家嘛，既然是烈士家属，就按烈士家属应有的待遇，特事特办。”

钱龟龄“嗯”了声，道：“这个思路可行，回头我找民政局长商量一下。”

汽车已驶进机关树影婆娑的林荫道了，史引霄才想起来，也是桩要紧的事。伸手拍了钱龟龄一下：“老钱，有空当，帮我打个电话到苏北，让陈时模转告平楚，尽快回家！”

不论闭眼还是睁着眼，哪怕开会时听别人发言，抑或自己发表意见，这大半天，史引霄眼面前总是晃荡着董双成惊人美丽的肖像，旗帜一般，挥之不去。

史引霄没有见过董双成本人，她和她在命运的长河中擦肩而过，却

又因为平楚而纠缠在一起.....

一九四二年初秋，引霄离开津浦路东来到苏北，却早于半年前，董双成已调往盐渎独立师，并成了独立师师长晁无咎的第二任妻子。引霄从战士们和老百姓口中听到许许多多关于董双成的传说，那时董双成改名“寒城”。传说中的寒城，美丽，热情，歌喉如飞泉鸣玉；在关于寒城的传说中，影影绰绰总有一个青年才俊的身影，他就是时任军部鲁艺美术教员的平楚。几个月以后，草木摇落，雨雪霏霏的日子，传来了独立师师长因内奸嫌疑被处决的消息，一个多月后，东亭草堰阻击战中，寒城为保护机要文件壮烈牺牲！至此，寒城在引霄心中是一座女英雄的雕塑，就像她少女时代就崇拜的花木兰、穆桂英、秋瑾一样。

一九四三年头里，正是肃杀的严冬，黄海边，古淮河入海口的一大片滩涂冰砌霜缀，北风竟日枯吼。日伪军对根据地再次发动大规模扫荡，我军主力部队暂时转移，军部鲁艺各团体几十位文艺工作者分散到各武工队打埋伏，那位在关于寒城的传说中时隐时现的画家平楚便来到了茆围子。那几个月，作为茆围子区委书记，武工队长的引霄，率领她的队员们出没于河汉湖荡密密层层的芦苇丛中，白天隐蔽，夜晚出击，给予敌人实质性的打击。平楚和她朝夕相处、共同战斗，两颗年轻的心渐渐靠拢了。在一次战斗的间隙，阴霾的天气，乌云低垂。密匝匝的芦苇冻成了玉墙。海风肆意掠过，一阵冷冷作响。天寒地坼却挡不住心热，平楚向引霄打开关闭许久的心扉，叙述了他与寒城相恋相爱以及忍痛分离的经过。一向刚强爽利的引霄小眼中窝满了眼泪，英雄雕像般的寒城的形象渐渐演化成一个美丽多情柔情弱骨的女子。在以后与平楚相处的日子里，引霄时时能感觉到他对寒城刻骨铭心的爱，寒城是横亘在平楚心中永不消逝的一道彩虹。引霄不妒忌寒城，她只是羡慕她，更敬佩她。一个生活优渥的上海洋房小姐，面对民族危亡，毅然摒弃锦衣玉食的生活，奔赴抗日的战场；亦是为了救亡大计，为了民族大爱，凛然斩断儿女私情，把自己的美丽青春和满腔的爱奉献给了人民的解放事业。引霄自认为与寒城心性相通，是同道，为知音，只可惜无缘相见。引霄曾问过平楚，有没有珍藏一帧寒城的相片，可让她一睹芳容？平楚稍迟疑，默默地摇了摇头。

直至一九四五年，小鬼子投降。又是一个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

长天一色的时节，新四军苏北军区决定集中精锐部队发动收复瓢城的战斗。瓢城地处苏北水陆交通要道，抗战中，被日本鬼子占据了七年之久。鬼子不断加固增修防御工事，城墙高耸且坚固。瓢城四周一马平川，河渠纵横，极不易大部队隐蔽，易守难攻。鬼子投降后，国民党伪军所谓剿匪某支队盘踞于此，蒋介石委任支队长为独立旅旅长，试图利用瓢城作为桥头堡，扬言三个月把苏北新四军困死在黄海边。

我军区党委和司令部其实早有谋划，就在发起总攻的前两个月，已着手组建瓢城市委班子，并调敢作敢为、有丰富基层工作经验的茆园子区委书记引霄同志任瓢城市委书记。引霄领着临时组建起来的工作班子，迅速地在瓢城周围的村庄乡镇开展战前动员和准备工作。深入群众宣传我党我军的方针政策，组织训练骨干，成立了担架队、救护队、运输队。这些工作引霄做起来驾轻就熟，得心应手。而让她殚精竭虑、不敢有丝毫粗率疏虞的是甄别敌我，排查奸细的工作。日伪统治时期，敌人在瓢城周围的乡村强制设立伪政权，担任伪保长的大都是财主富豪家族的人。他们有的是死心塌地为反动派服务，有的却是“白皮红心”，表面上对鬼子点头哈腰，暗地里却为新四军护伤员、买药品、传情报。鬼子投降的消息一传开，一些有血债的，或者替鬼子坑害过老百姓的恶霸劣绅纷纷逃离故土，搬到大城市去了。军区党委交给引霄的任务是，迅速查明留在本土的那些做过伪职的人，哪些是真正的“白皮红心”，哪些是敌伪暗藏下来的奸细，并且强调，这桩工作关系到以后我们人民政权的安危啊！引霄虽然感觉到责任重压力大，但她心里有数，再难的任务也必须完成，而解决困难的办法在老百姓当中。她让市委一班人马统统住到各乡各村的老百姓家里，听取老百姓的反映，从日常的琐碎的生活细节中来判断一个人的心理状态及政治倾向，果然，甄别排查工作进行得十分顺利。

这期间有一桩事情引霄记忆犹新。眼见得解放瓢城的总攻日子愈来愈近，这天下半日，引霄在一座临海不为人注意的小渔村召开市委班子扩大会议，意在总结近两个月来军区党委下达的战前准备工作进行得如何。大家汇报情况，畅所欲言，讨论得十分热烈。想到马上要把瓢城夺回到人民手中，情绪都很兴奋。不觉临暮，落日残照，寒鸦聒噪。正待收会散去，撞进一个人来。二十挂零的女子，布衫掩不住她窈窕绰约的

身姿，她却头发凌乱，嘴角还噙着血丝，喘吁吁道：“引霄队长，你们快走，快走，黄狗子马上会来抓你们的！”引霄让四乡来开会的同志先行撤离，又给这女子倒了一碗粗茶，叫她定定心，说详细。原来这女子是某乡大户人家的媳妇，中午时分，她去请公公和丈夫用餐，却隔门听得公公正吩咐丈夫立马去瓢城给伪军报信，共匪头子有二十多人正在小渔村开会。先前她并不知晓公公和丈夫是暗藏的奸细，大为吃惊，不慎弄出响动。公公令家中护院将她捆绑于柴房之中，护院中却有同情她者，偷偷将门虚锁，她方才得以逃出狼窝。引霄听后大为骇然，暗忖，这户人家明明是已经甄别过的，看来，自己的工作还存在很多漏洞！幸亏警卫员小山子为防意外，先就预备了一只小船，引霄及几位市委委员才得以安然脱险。冒死报信的女子死也不肯回夫家了，坚决要求参加武工队，参加解放瓢城的战斗。她叫黄桂英，原是一位乡村教师的女儿。引霄收下了她，并替她改名为黄岑，夸她人长得娇小，大义灭亲的举动却像山一般高耸挺拔。

总攻定在了某日凌晨。秋已深，滩涂中的芦苇花一片雪白，风吹雪浪汹涌，一镰新月像只小舟停泊在雪浪之中，时隐时现。引霄带领武工队员埋伏在瓢城以东的一片沼泽里，这里是瓢城通往海边的必经之路，军部命令武工队在这里阻击溃逃的敌人。

等待的时间总是漫长难挨的，引霄望着那镰浮沉的月牙，晶莹剔透的颜色很像平楚笑起来露出的牙齿。自从引霄离开茆围子，担任瓢城市委书记，已经整整两个月没与平楚见面，甚至也没有他的信息。茆围子反扫荡结束后，平楚返回军部鲁艺工作队，因他在反扫荡战斗中的出色表现，部队为他记了三等功。不久，军部决定修建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臧政委亲自点名，调平楚任建塔委员会总设计师。这座塔建得非常成功，平楚因此又荣立一次三等功……大战前夕，平楚，你在干什么？刷大标语？画宣传画？为即将冲锋陷阵的战士画速写？引霄狠狠晃了晃脑袋，竭力挥去不知不觉冒出来的思念之情。

却像回应她的感觉似的，但听一阵窸窸窣窣芦苇摇曳之声，先是以风动芦苇，仔细辨觉，似有人穿行。引霄警觉地趴在泥地上，却是警卫员小山子钻了进来。小山子和几名武工队员驻守在附近渔村里，他们的任务是保护设在渔村中的临时救护站。

“小山子，你不在自己岗位上，跑过来做什么？”引霄气恼地斥道。

“大姐，那个头发老长的画家在村口等你，他说有顶要紧的事找你。”小山子自打参军后一直喊引霄“大姐”，因为引霄是接替他牺牲的大哥来到茆围子的。

引霄来到渔村口，那里有一株老槐树，树身的一半被日本鬼子的炮火毁了，另一半却仍然枝干倔强，夏天的时候繁叶仍能荫了一方之地，此时叶虽疏朗了，枝条与藤茎穿插交叠重沓，呈现出顽强的生命力。残缺的老槐树下有一条灰色的影子，看那轻扬的垂肩长发，引霄便知是平楚！她紧走几步上前，小别重逢的恋人应该是亲昵的，可马上就要攻城了呀，引霄一跺脚道：“这种时候，你还有心思跑过来……”突然就噎住了，淡薄的月光下，她瞥见了他的左臂上扎着白布：“你，你参加敢死队了？”平楚一甩长发，仰面笑了，咧开嘴露出洁白的牙齿，就像把那镰新月含在了口中：“臧政委终于批准我参加敢死队了！”引霄隐隐觉得他的兴奋的情绪中隐藏了决绝的意味。果然，平楚从脚边拿起一只用土布缠裹着的铁盒子，捧在胸前，用深潭般的眼睛盯住引霄，低声却铿然道：“引霄，拜托你一桩事，倘若我攻城时光荣了，请你代我保管好这只盒子！”引霄吃一惊，脱口问道：“是什么？”平楚将铁盒子搁在引霄手中，道：“倘若有机会，我亲口告诉你！”便向引霄行了个标准的军礼，转身消失在海风咻咻的黑夜里。

解放瓢城的战斗以一声惊天动地的爆破拉开了序幕，突击连的战士冒着满天横飞的砖瓦和烟尘从缺口突入城内；同时，在其他几个方向的城墙上飞速架起云梯，敢死队员在敌人密集的机枪射击中强行攀登，以期形成对守城敌军的合围。由于我军攻城战术设计得周密完善，数支突击队攻入城中与老百姓主动组织起来，搜索溃散之残敌，使敌兵无藏身之地，纷纷投降。战斗进行到傍晚，穿插进城的各支队对守城敌军分割包围，逐个击破，傍晚时分，终于在城中心鼓楼前胜利会师了！

引霄领着武工队员在埋伏点截获了二三十个逃窜的敌兵。其实敌人已成惊弓之鸟，遇到阻击像见了天兵天将一样，乖乖地举枪投降。引霄和战士们押着俘虏去瓢城，沿路老百姓像过节似的，盛传新四军打瓢城如何神勇，敢死队员们登云梯就像飞檐走壁的侠客一样，前头的战士被

敌人机枪扫下去了，后头的战士一刻不停又冲了上去。引霄听得心惊肉跳，她不晓得平楚是被机枪扫下去了呢，还是最后冲上了城楼？

将俘虏交解给部队后，引霄便开始四处寻找平楚，城里迷宫似的巷子兜出兜进，就是不见平楚身影。老百姓都在传，庞司令员带大部队进城了，快去看啊！引霄被人群推搡着往门口拥去。但见瓢城黑沉沉的大门敞开着，新四军苏北军区的主力部队雄赳赳气昂昂列队进城，庞司令员、臧政委及一千军部领导骑着高头大马走在队伍头里，手行军礼向两旁群众致敬，瓢城老百姓箪食壶浆迎接子弟兵凯旋，欢呼声，鞭炮声此起彼伏，经久不息。

引霄踮着脚尖在人群中搜寻那颗长发飘飘的头颅，这是平楚最鲜明的特征。她失望了，直至队伍走尽，人群逐渐散去，她仍没有发现平楚。她的脚底板踮得发麻，使劲跺着。她的心在一点点揪紧，紧得发痛：难道，平楚在攻城战斗中牺牲了？战斗刚刚结束，各部队还来不及统计牺牲的人数，她到哪里去讯问平楚的下落呢？一阵酸楚涌上来，眼前像蒙上了一层白雾……

引霄慌忙用手背抹去不争气涌出的泪水，当她再次抬起面孔，晚霞正浓，像面旗帜遮满天空。她怔住了，城门外的废墟，被霞光映得像座红岩；废墟顶上坐着个人，长发飘飘！

引霄把欢喜雀跃的心脏用力含在嘴中，不让它跳出来。她一脚高一脚低地爬上废墟，大气不敢出地站在平楚身后。平楚就坐在瓦砾上，膝盖上垫着块门板的残片，上面铺着老百姓祭祖时当钱烧的黄表纸，用半截烧焦的木棍唰唰地画着，画面已初见形制，正是瓢城敞开的城门，新四军的队伍逶迤蜿蜒行进着，城门两边老百姓摩肩接踵，人头攒动。

“好！画出了人欢马叫的效果。”引霄由衷地赞叹。

平楚并不回头，他早从身后的气息中知晓是引霄来了。他掂着纸角，将画页举起，眯着眼看看，晚霞将画页涂得红艳艳的。他叹道：“可惜，攻城的场面我无法速写下来，以后回忆吧。”

引霄缩了下鼻子，道：“方才……我还以为你光荣了呢！”

平楚嘿嘿笑着，站了起来。望了望周围的断砖碎瓦，忽就沉默了。晚风猎猎，卷动着城墙上的八一军旗，哗啦啦响。许时，平楚开口了，嗓子喑哑：“在我前面，接连有四个战士中弹倒下了……我想我必须登上城楼！动了下脑筋，翻身到梯子背后，倒吊着往上爬，快接近城墙时才翻到正面来，子弹就擦着我头皮飞过去了……”

引霄想附和他，却笑不出来，手心中却都是汗，只痴痴地望着他。

平楚身上的军装像刚从杂染缸里捞出来，花花搭搭分不清颜色，左肩上还撕裂了一大条口子，面孔上也是横一道黑竖一道灰的，如同戏台上的大花脸，只有深陷的眼珠和翕动的唇罅灼灼亮着。引霄觉得，他像是脱胎换骨了一番。

当天夜里，庆功大会结束后，月牙儿已经西斜了。引霄领着平楚去取他托她保管的铁盒。他们来到那座小渔村，村口那株半边焦毁半边枝干虬盛的老槐树下。引霄先是从裸露的树洞里取出十几块碎石，最后才掏出那只用土布缠裹的铁盒。平楚一把将它抱在怀里，用力贴住胸膛，甚至将胡子拉碴的下巴抵住那盒子。

引霄静静地等了他一会儿，直待他缓缓舒了口气，抬起了涕泗纵横的面孔，方才问道：“什么性命要紧的宝贝？你说，你会亲口告诉我的。”

平楚幽幽地看了她一眼，便将铁盒子外面裹着的土布扯去了。他们就在渔家倒扣着的木舟上并排坐下。在似有似无的月光中，引霄看清了，那只铁盒原来是只杏花楼“嫦娥奔月”图案的月饼盒，已经锈迹斑斑，嫦娥的面孔都不齐全了。平楚又盯了她一眼，这才咔嗒掀开盒盖，那盒中竟是满满一摞素描肖像，但觉满眼的灵秀韶丽，引霄像被人猛地拍醒了：“是……寒城？”

平楚点点头：“是寒城！”稍顿，道，“自我去她家做家庭教师为她画了第一张肖像，直至她最后一次来向我告别，我匆匆为她画了幅速写。这些年，我替她画的像，全在这里了！”

引霄捧起盒子，这盒子陡然间沉重了许多，它承载了平楚几多情

感。引霄屏息静气把手伸入铁盒，粗糙的手指触碰那些陈年纸张发出吟唱般的沙沙声。引霄手指探索到深处，抽出一页，是考究的道林纸，略有些泛黄，上面的女子好年轻，应该说是一个少女的肖像。平楚以娴熟线条几笔就勾勒出她俏丽的面庞，却用精细繁复的笔触描绘她的眼睛，准确说，是她的眼神！那眼神清澈如水沉静如潭，却弥漫着挥之不去的忧悒。

平楚像患了重伤风，说话瓮瓮的：“这张正是我替她画的第一张像，当时的她，并不知情……”平楚深深吸了口气，“我在董家的工作，主要是教几个幼年的公子读读《三字经》《弟子规》，抄抄《千字文》；有空闲，就帮董老爷子整理书籍古董。董家给我的报酬，除了管三顿饭，还让我得以免费进新华艺专学习西洋画。那时，她已经考取了国立音专的预科，是住校的，我跟她原是没什么交集的。”平楚停下了，像入定一般。引霄不敢惊动他，只举目望月，一阵海风袭过，她环臂抱紧了双肩。

平楚终于又开口了：“那年夏天，她放假回来。我和她，在院子的回廊里迎面相遇了。我那几个学生，叽叽喳喳地喊她双成姐，她浅浅笑着，应着，只礼节性地朝我点了点头，风儿般掠过去了。我却被她吸引，不是因为她的美丽，我在新华艺专上人体素描课，那些模特漂亮的有的是。是因为她特有的气质，透明？沉静？幽忧？说不清楚……对了，有点儿像初七初八的上弦月。”

他俩不约而同抬起头寻找那月牙儿，海风紧赶着云朵像水一般流淌，那枚牙月孤舟般沉浮其间，时隐时现。

“第二天，我从艺专下学回董宅，跨入二进的院子，就看见她坐在二楼花窗边，一手支着下颌，呆呆地望着窗檐上悬挂着的一只楠竹鸟笼，笼中是只翠鸟，浑身青翠，喙与足却是红的，正扑腾着双翅，叽叽喳喳叫着。鸟与她，动与静，好一幅图画！我三步并作两步冲上书楼，推开窗，正对着她的闺阁，便几笔先勾下她的轮廓……眼睛，却是我凭记忆一点点描出来的。”平楚轻轻叹口气，“屋里有人唤她，她离开了窗口。”

引霄捧着那页纸，心和纸页一起在恣意横行的海风中颤抖。攥紧了，怕将纸撕破；松开些又怕纸被风卷走，还是将它归入铁盒中，心也

咕咚掉下一截。

平楚双手在铁盒里摩挲着，一页页地掀起来看看，便又抽出了一张，先凝神看了会儿，才递给引霄。引霄将画稍稍举高些，借着薄薄的月光看画中人，不觉一惊：寒城一大半面庞被阴影遮住，只露出一对星辰般的眼睛，却眉尖紧蹙，泪光点点，含恨忍悲。引霄狐疑地扬起眉毛，小眼珠询问地抛向平楚。

“画这张画时，我跟她，已经是……同志了！”平楚撑开手掌撸了下面孔，“她只要住在家里，每天傍晚总要到附近废弃的观音禅寺的大殿中练声，后来，那里就成了我和她约会的地方。那段日子，学潮不断，响应北平学生一二·九请愿游行，反对国民党当局非法逮捕七君子，为出版鲁迅全集筹集资金，等等，她瞒着家人都参加了。那一日，我们在观音禅寺的大殿中见面，她激愤难抑，悲恸不已。原来，她最敬重的一位声乐老师惨遭国民党特务杀害。我不知如何劝慰她，我只有为她画像，大殿中没有灯火，暮色中唯有她被泪水洗濯过的双目，洞烛了周围的一切……”

引霄听平楚叙说着，便将寒城的肖像贴在自己心窝上。她感受得到寒城那种无以言表的悲痛与愤怒，因为她也经历过，当她得知她的启蒙导师郑先生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并秘密枪决的时候；当她流宣队的队长也是她少女的初恋血染鄱阳湖的时候；当茆围子前任区委书记陈时楷惨遭匪徒杀害，她揣着一把驳壳枪前去接任的时候……这样的时刻很多很多，抗战以来，他们日日夜夜经受着血与火的考验。

他们都沉默着。这时月牙儿已经融合于晓雾间，淡得只剩下几抹灰白的云彩。海风横过，咻咻地吼叫着。平楚忽然将垂肩长发朝后一撩，道：“再给你看一张，是我个人觉得画得最美的，也是最像她的……”说着已从铁盒中抽了出来。

已过中夜，星月无光。引霄看这张寒城，却觉得整幅画面风和日丽，光灿明媚。寒城她略略仰面，笑得那样欢快，像朵盛开的碧桃花；双目微眯着，兜不住满满的憧憬与深情。

平楚的声音含着浓浓的情意：“这张素描，画的时候已经是深秋，可

是我们的心情却像是在欣欣向荣的春天。寒城和我，终于离开了孤岛上海，由新四军交通员带领，乘船沿富春江到了一座浙西小镇，再爬过几座大山，去安徽云岭新四军军部。这正是在浙西丘陵途中，我俩站在山顶，但见远近山野秋色斑斓，草木摇落之声甚是豪迈。我想起南朝谢朓的诗句，寒城一以眺，平楚正苍然。我说我们即将去到一个新的世界，也要改一改旧姓名。我要了平楚两字，她要了寒城两字，随后，我就替她画了这幅像。”

引霄在心里默念着：“寒城，平楚……”她听平楚说起过，寒城原名董双成；可平楚从未提起自己的本名。引霄想问他，迟疑着，没张口，只将那幅画像放入铁盒，轻轻道：“天快亮了，我们回去吧。”

平楚却道：“我还想让你看最后一张，也就是我替寒城画的最后一张肖像。”

引霄的心呼地悬了起来，等到平楚将薄薄的纸张递到她手中，她的小眼珠不由自主地从纸面上轻轻滑过，似有煦风吹入心房，又似有清泉在心的肌理中潺潺流淌：画面上的寒城是那样的美丽，那样的端庄，特别是她那双秀目，如同水晶般透明，平静，却让人感受到一往无前的坚定。

平楚望着远处，大海的边际，隐隐露出一条鱼肚白。“她给我最后一面的印象就是这样的！”平楚的声音非常肯定，“自从寒城去了盐渎大队，成了晁无咎的妻子，我们极少见面。有时在军部，远远地看到她，我每每躲开了，我怕我控制不住……晁无咎出事以后，我特别担心她，却又无法见到她……她却来找我了！”平楚揪住自己长发，朝天吐了口气，“她一上来就问我，平楚你还相信我吗？我说，当然！她便将一包毛巾包着的东西递给我，她说这是老晁留下的一些信件，是能够证明他的清白的，请我代她转交军区首长。她最后说的一番话，我这辈子都忘不了。她说她跟晁无咎生活这几年，过得很充实。晁无咎没有强迫她，她是自愿跟他结婚的，因为她崇拜他，仰慕他，他就是她心目中的英雄。”

“你将晁无咎的信件转交上去了吗？”引霄眼眶中蓄满了泪。

平楚点点头：“我亲自交给了臧政委。没过多久，寒城便牺牲了。我

这才明白，她是来跟我诀别的……我凭着记忆，画了这幅像……”

引霄任由海风吹散她满脸的泪珠，她觉得，自己与寒城，心贴得很近很近。

天和地陷入一派混沌，只远远的，启明星晶莹闪烁。引霄想，那可是寒城在看着我们？

“引霄！”平楚喊道。引霄扭回头，黎明前的黑真叫黑，相隔只两三尺也看不清面目，平楚开口说话了，才见弯弯一道白生生，那是平楚唇罅中的齿。

平楚道：“引霄，臧政委已批准我加入战斗部队了！所以，这只盒子，交给你保管，行吗？”

引霄没出声，只是把铁盒抱在了怀里。

有一次，是在史引霄才当上区长不久，儿子史雪弓考上研究生，全家人相约聚餐为他庆贺，也是刚排开桌子，一个电话来，就把史引霄唤走了。事后，雪弓嬉皮笑脸道：“妈，我看你当个区长，说容易不容易，说不容易也容易。容易嘛，不就成天开开会吗？不容易嘛，也就是天天要开会呀！”史引霄板下面孔嗔道：“你这样口无遮拦，怪不得总也入不了党！我们做一级基层领导，关键要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传，不开会能成吗？二万五千里长征，不开遵义会议，红军能走出困境吗？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不通过大小会议的学习讨论，能端正认识、分清是非、拨乱反正吗？”

不过，在内心深处，史引霄觉得儿子的调侃不无道理。打鬼子的时候在茆围子当区委书记，环境恶劣，有战斗任务下来，区委委员们茅屋草丛聚拢来，三言两语，要言不烦，各项工作一布置，立即分头去干，爽快利索有效率。如今当了一区之长，麻雀虽小五脏俱全，条条块块千头万绪，五花八门问题冗杂，每每一个会连着一个会；上一个会还没结束，下一个会已经开始。她常常被一个个会缠得陀螺转，极想下基层搞点调研，却总也抽不出时间。

这天下午便遇上会叠会的状况，三个会，时间候分刻数咬着，棒头入卯眼。

从街道转回区政府，钱龟龄吩咐小食堂替史区长下了碗鲜肉小馄饨，再搭配两小碟开胃菜，小酱瓜和醉泥螺。史引霄看了，满意道：“嗯，好吃！”却只吃了半碗馄饨，抬腕看看表，便赶去参加区委召开的本区经济发展研讨会。前不久，国务院批转了市里提交的《上海经济发展战略汇报提纲》，明确了上海要成为全国四个现代化建设的开路先锋。全市各区都行动起来了。区委书记做了鼓舞人心的动员，讨论争先恐后十分热烈。史引霄远远地看到解红旗一座塔似的立在门边，想来准是徐亦道派来接她的。最近，市里面恢复了司法局的建制，各个区自然也相应地成立司法局，下午三点区司法局成立大会，她作为一区之

长，必定要到场致贺词的，她悄悄跟区委书记打个招呼，便提前离了场，她随着解红旗赶到隔了两条马路的区工人文化宫。司法局刚成立，还没有像样的会场，便借了工人文化宫，宽敞，气派。她从后门登上台，大会主持人笑道：“史引霄区长百忙中抽空来到会场了，欢迎她为我们说几句。”于是她直接走到麦克风前。这样的即兴发言对她来说已是应付裕如，何况昨日接到通知，她也准备了一下，打了简单的腹稿。她在全场热烈的掌声中走到前排嘉宾席入座，她的座位与徐亦道挨着。徐亦道附在她耳边道：“会议结束留下来吃晚餐，听说还有不错的礼品。”史引霄斜他一眼：“不行，我稍稍坐一会儿就得走，四点钟约了几位投资双西工程的企业老总开通气会。”稍顿，她附到徐亦道耳边道，“红旗到我家来了，他还是想干刑侦，年轻人有这个志向好嘛。”徐亦道不置可否，只耸了耸肩。

一下午三四个会，史引霄最上心的是她自己召集的双西工程通气会。双西工程在前期动迁时就遇到不少阻力，动迁工作不按时完成，就会拖整个工程的后腿。

史引霄在嘉宾席上坐了二十来分钟，看看会议已接近尾声，便托徐亦道会后跟司法局长打个招呼，起身离场。礼仪小姐尾随出来，将一只礼盒递给她，笑容可掬道：“史区长，这是礼品，请您收好了。”史引霄眉头攒紧了：“什么礼品？司法局刚成立，哪来的钞票？”礼仪小姐的微笑恰到好处画出来一般：“史区长，这是区里企业赞助的呀！”史引霄摆摆手：“我还有个会，这个东西就不要了。”

史引霄走到场子外，看见小贝正靠着车身吸烟，因道：“又没几步路，你过来做啥？”

小贝撇灭烟头，替她拉开车门，笑道：“方才有解警官陪您过来，我就不凑热闹了。我是怕您一不小心走岔了道。”

史引霄瞪他一眼：“你以为我真的认不得路啊？”躬身钻进后座，就看见那只礼盒斜靠在座位上，盒盖上一位千娇百媚的姑娘十指纤纤托着一罐面霜，笑盈盈望着她。史引霄气恼道：“小贝，我跟那个礼仪小姐说了，我不要这东西的。你怎么代我收下它？”

小贝不敢吱声，哼哼哈哈打马虎眼。人家礼仪小姐说了，陪领导来的司机秘书人人有一份的嘛。史引霄拎起那盒东西搁在副驾驶位子上，道：“你拿回去，给夏妮用，我老太婆派不了用场。”

小贝暗暗欢喜，不动声色。夏妮跟了自己，从来没用过这么高级的化妆品。他想象着夏妮收到这份礼物时惊喜的表情，腰杆子挺得笔直。

小贝开车是开成精了，从马路拐进区政府大院，那道斜坡至少有十度的夹角，却让史引霄一点感觉都没有。待车停稳，竟已在小会议室弧形的阶梯下了。史引霄惊愕道：“你什么时候进大门的？”

小贝嘿嘿一笑，替她拉开车门。史区长的表情是对他最高的褒奖了。

钱龟龄噌噌下了几级台阶迎上来，一边道：“史区长，您邀请的企业家都到了，还有两个是听到风声自己来的，怎么办？”

史引霄一边走一边道：“来了就一起谈嘛，本来就打算分批进行座谈的。”

快到小会议室门口了，钱龟龄压低声音，紧着道：“我给苏北陈时模打了好多次电话，一直没人接……”

史引霄稍顿，一挥手，推门进了小会议室。她决定召开这个通气会是有迫不得已的原因。前些日子，区政府办公会议上关于双西改造工程的激烈争论不晓得被谁捅了出去。余副区长在会议上严肃批评史引霄筹措建设资金的办法是违宪违法的，这跟解放前的“租界”有什么区别？这顶大帽子让先前热情参与双西改造工程的企业家退缩犹豫了，对于土地的有偿使用以及土地的开发经营究竟合不合法？会不会一不小心又步入“走资本主义道路”的泥沼？史引霄却胸有成竹，她向忧心忡忡的企业家们传达了市领导们对这个问题的重视，已成立若干课题组专门研究，并派出规划、土地、社科等部门专家考察团赴香港考察学习，接着又传达了方才在区经济发展研讨会上的热烈盛况，这才逐渐打消了在座企业家们的疑虑，各抒己见，提了不少切实可行的建议。

小会议室周围原就树木环绕，夕阳散彩不足以穿透浓荫，暮霭从深

树中生起，会议室中的光线愈来愈昏暗了。钱龟龄叭地将顶上缠枝花吊灯打亮了，附在史引霄身边道：“史区长，别忘了，晚上要到天蟾舞台看戏的，余副区长给您留的票子！”史引霄鼻子出气，“嗯”了声。这个余芳菲，分管教育、文化，每每做了点工作就要到处宣扬，听讲今晚的戏是她蹲点区沪剧团搞出来的。史引霄原不想去凑热闹，又想到自己与她的关系一直疙疙瘩瘩，还是应承下来。当即做了一番总结发言，这次通气会只是开始，各位有什么意见建议或是遇到什么困难，随时可以反映，写信，打电话，甚至直接到区政府来。

企业家们意犹未尽，一一跟区长握手道别。轮到最后一位，却不伸手，只微微弓了下腰，笑道：“史区长，您不认得我，我却认得您！”

其实史引霄早就注意到此人了，一来，他并不是自己点名邀请的企业家；其二，他自始至终没有说过一句话，只是坐在一旁听别人发言；其三，他的装束别具一格，板寸头，面孔一半被复古的玳瑁边大眼镜遮去，穿一件本白麻布对襟衫，左手臂上挽一串沉香木佛珠。史引霄眯拢小眼，也笑道：“那么请你简单介绍一下自己啰！”

此人便从衣兜中摸出一张名片，双手恭恭敬敬递向前。史引霄接过来，到处摸老花镜。钱龟龄忙将自己的老花镜塞到她手中。史引霄戴上，轻轻念道：“江苏叔齐工艺美术贸易公司上海办事处，主任，吴独摇。”目光滑到地址一栏，“江苏瓢城……”兀自笑了起来，“哦，你是从瓢城来的？怪不得呢，可算半个老乡了。”

吴独摇伸出手与史引霄握住了，不松开，问道：“史区长，您想起来了吗？”

史引霄狐疑地瞪住他，关于瓢城，能回忆的事情太多了，他指的是哪一桩？

吴独摇将另一只手也叠了上来，道：“吴叔齐，您还记得吗？”

“吴叔齐呀？北皋庄的吴叔齐，当然记得！”

“我是吴叔齐的孙子呀！”

史引霄怔了怔，小眼珠顿时灼亮：“怪不得呢，总觉着眼熟。嗯，下巴上倘若安几络胡须，就是当年吴叔齐！”手攥得更紧了，“你爷爷还好吗？”

吴独摇道：“您不晓得呀？他……十年前就走了，和他精心仿制的那些青铜礼器炊具一同灰飞烟灭了！”

史引霄长叹一声，道：“平楚这么些年，一直还用着吴叔齐送的那把紫砂石瓢壶喝茶呢。”忽然想起了，忙道，“你坐，你坐呀！你是特为来……找平楚？找我？”

钱龟龄在一旁朝她扬了扬手臂，点点腕表，史引霄不理他，只拽着吴独摇坐下，还张罗着要给他泡茶，被吴独摇拦住了。吴独摇道：“史区长您忙，我长话短说了。今天我来，一是找您认认亲；二来嘛，我也十分关注双西改造这个项目。”

史引霄道：“你们不是工艺美术公司吗？怎么，也想涉足房地产？”

吴独摇挠挠寸头，道：“怎么说呢？史区长，我是同济建筑系毕业的。其实呢，我们公司除了经营工艺品贸易，我最想做的还是保护抢救一些有艺术价值却濒于倒塌的老建筑。近两年，我主要在江浙一带的乡间寻觅，颇有收获。”

史引霄不由得多盯了他两眼，暗忖：“到底是吴叔齐的孙子！”便道：“你这么一说，我倒想起瓢城有幢大房子，抗战胜利那年，我们打下瓢城，用它做了市委机关的，十分漂亮，屋脊、门楣、窗楣上都是雕花，什么八仙过海啦，耕读渔樵啦，照壁上有赵孟頫笔迹的千字文，平楚还想把它拓下来呢。”

吴独摇道：“就是晏凤律在瓢城的私宅吧？扫四旧时被破坏得很惨。政府做了一定修缮，总达不到从前的模样了，现在成了盐政衍化博物馆。史区长，有机会您可以去参观参观。”

史引霄刹那间跌入打瓢城前后的那段回忆，钱龟龄又一次抬腕指表，她都没发觉。吴独摇看到钱龟龄的动作，赶紧要把话说完：“史区长，是我同济的导师点醒我的，他说，上海这座城市，开埠早，中西文

化在这里碰撞交融，在建筑上有万国博览会之称。”

史引霄拽回思绪，道：“我们双西工程这一片，可都是危房简屋，立项前我到实地做过调查，要想找一处像样点的房子都难。”

“我倒发现了一处，董家宅弄里的董宅！”吴独摇像嗖地亮出一把宝剑。

史引霄一下子又怔住了，许时方道：“董家的房子……已被分割成七十二家房客了，连他们家自己人都说，原貌早已不复存在了呢。”

吴独摇道：“我查阅过董家老宅当年建造时的原始图纸，这幢房子在建筑上很有特点，形制是江南民居二进式的，正房却融合了英国以及北欧的风格，舒适宽敞。我也跟董家现在的主人谈过，他认为只要把房客们横七竖八搭建出来的东西拆去，恢复原貌没有问题。”他看见钱龟龄第三次举手腕向史区长示意时间，便从随身公文包中抽出一沓A4纸，双手捧到史引霄面前，“史区长，您晚上还有工作对吧？我就不耽搁您时间了。这是我对抢救保护董宅设想的三种方案，请您过目。希望区政府和双西改造指挥部能认真考虑我的方案，采用任何一种方案，我，我们公司都会全力配合。”

史引霄接了那沓纸，显然一时还没有完全弄清楚吴独摇的用意，只道：“好的，我们会认真研究你的建议的。”

吴独摇便告辞了，他行走的背影，白布衫飘逸得鹤翅一般，像极了吴叔齐。

史引霄是很想跟吴独摇多聊一会儿的，所以她有点恼恨钱龟龄，动不动露出个表叫我看，不就是去看余芳菲搞出的戏吗？要是换了其他人，史引霄早发作了。机关里的人都说，钱主任办事严谨周密，无懈可击，史区长脾气再大，在他妥帖恰当的处置下，每每偃旗息鼓。吴独摇前脚出门，钱龟龄后脚就跟了出去，只留下史引霄独自气鼓鼓地坐着。只片刻工夫，会议室门被轻轻推开，云朵儿般飘进一位女子，甜糯绵软道：“史区长，您好！”

“噢，是夏妮呀，你怎么会来的？不放心小贝啊？”史引霄颇为意

外，肚子里窝着的火一下子就散了。

夏妮羞涩地道：“小贝晚上要陪您去看戏，钱主任多给了他一张票，说是跟您挨着的，小贝就叫我陪您坐在前排。”

史引霄猜着，准是钱龟龄把他的票给了小贝。便道：“好嘛，我跟你做伴。听小贝说起过，你年轻时是个沪剧迷，还去考过沪剧团的。”

夏妮忸怩道：“小辰光啥也不懂，跟弄堂里小姐妹瞎唱唱的。”钱龟龄适时走了进来，身后跟着小食堂的厨师，端着一碗咸菜笋丝肉丝烂糊面。钱龟龄无可奈何地摇摇头，道：“史区长，时间来不及了，马马虎虎吃碗面条吧。”厨师便将面条放在史引霄面前，笑道：“史区长尝尝看，我是用半只老母鸡汤煨的，对不对您胃口啊？”

史引霄小眼珠用力弹了钱龟龄一下，随即笑道：“师傅，我吃你做的饭菜两年多了吧，最合胃口了，麻烦了。”又道，“夏妮一起吃吧，这一大碗，我一个人吃不下的。”

夏妮后退一步：“史区长，我是家里吃了晚饭的呀。”

钱龟龄变魔术般取出一只钢精饭盒，道：“我们史区长，胸怀是大的，胃囊是小的。喏，饭盒子，挑一半带回去，可以当夜宵的。”

史引霄早已习惯了他的周到，接过饭盒，挑了半碗面进去，剩下半碗，咿溜咿溜吸了两口，没好气问道：“钱龟龄，余副区长抓的戏，你就不去看啰？”

钱龟龄嘿嘿一笑：“史区长，你不是要求我多陪陪淑琴吗？”

史引霄举起筷子点点他，想说什么，终于没说，唆唆唆吃起面来。

待史引霄放下碗，小贝探进脑袋道：“史区长，可以走了吗？离开演还有三刻钟，这时候，路上有点堵的。”

“走吧走吧！”史引霄立马起身，早去晚去总归要去的嘛。

夏妮紧步跟上，扶住史引霄的手臂。史引霄笑道：“夏妮呀，我还没老到步履蹒跚的地步吧？”夏妮不松手，回道：“史区长，若不说穿，谁会想到您已年过花甲了呢？”

她们上了小贝的车。史引霄让夏妮坐副驾驶位上，夏妮不肯，要跟史引霄一起坐后排。一路上，史引霄随口问起夏妮工厂里的情况，夏妮喟叹道：“现在是今天有生活做，不晓得明天还能不能上机呢！”小贝瞟了后视镜一眼，道：“史区长您劝劝她，马英华正着手培训时装表演队，她很看重我家夏妮，夏妮中学里参加过学校舞蹈队的。可夏妮就是下不了决心，犹犹豫豫的。”夏妮手指掐了小贝肩胛一把：“我都什么年纪啦？不要被人笑掉大牙！再说……马英华的公司真的做得长久吗？万一我辞职了，十多年的工龄就打水漂了呢！”

史引霄粗中有细，每个人都有选择自己生活道路的思虑与考量，勉强不得的。于是她谨慎道：“改革开放，确实给大家提供了许多机会。我给你们讲个故事：一家人家有三个兄弟，长大成人，分别离家去谋生……”

小贝跟史引霄久了，晓得她的脾气，打断道：“史区长，你这个故事老掉牙了，老大当了商人，老二当了军人，老三当了农民，他们勤奋努力，过得都很幸福！”

史引霄哈哈地笑了，笑停了道：“我不替夏妮拿主意，不过有一句说一句，我对英华公司的发展前途还是很看好的！”

闲聊中，不觉已到了天蟾舞台。这座剧场曾经是老上海座位最多的舞台，从前以上演京剧为主，各大角儿都曾在这里留下踪影。大跃进年代一度更名为劳动剧场，改革开放后才恢复原名。因在“文革”间，上海许多戏曲舞台被当作封资修残余拆的拆，改的改，所剩无几了，天蟾便成了各戏曲院团眼中的宝地、福地。市沪剧团的戏，能在黄金时段堂而皇之在天蟾舞台上拉开大幕，史引霄暗暗佩服余芳菲的人脉，以及她公关的技巧。

小贝去停车了，夏妮挽着史引霄的胳膊先进了剧场大厅，马上有一位穿制服的女士迎上来，盈盈笑道：“是史区长吧？请先贵宾休息室喝茶

茶吧！”

史引霄瞄了眼表，离开场仅剩五分钟了，便道：“不用了吧，我们找座位坐下，省得开场时关了灯，墨擦黑的，找不到座。”那位服务员也不勉强，引领她们到剧场中入座。她们的座位在十二排居中，据讲这是剧场中观剧最佳座位。史引霄左右看看，十二排除了她和夏妮，几乎都空着。少时，那服务员给她们送来说明书和矿泉水饮料，史引霄忍不住问道：“这一排怎么没人坐呢？票子特别贵吧？”服务员仍是笑盈盈道：“坐这排的人都在贵宾室呢，马上就出来了。”

史引霄随意翻了下剧情说明书，剧名很触目惊心，叫“魔窟中的火凤凰”，描写了一位潜伏在敌人心脏中的女地下党员机智勇敢与敌人做斗争的故事。女主角的饰演者长相不俗，是近几年涌现出的沪剧新秀。史引霄听钱龟龄絮叨过，这个剧本的剧作者采访了余芳菲，是以余芳菲解放前做地下工作的经历为素材创作的本子。余芳菲亲力亲为抓这部戏，是准备向党的生日献礼的。史引霄点着说明书扉页上女主角的剧照对夏妮道：“你看，这个女演员眉眼是不是有点像我们区里的余副区长？”夏妮看看剧照又看看史引霄，笑道：“余副区长长什么样？我看呀，蛮像史区长你呢。”

剧场内响起铃声，提醒观众大幕即将开启，请大家抓紧时间入场。史引霄左右望望，她们这一排位子依然空着。待剧场内响起第二遍铃声，剧场四壁的灯逐渐熄灭，仍不见有人来坐她们边上的空位子。史引霄肚子里嘀咕：莫名其妙！自己抓的作品，还姗姗来迟，算哪一出？

场中有观众问服务员：“时间都过了，怎么还不开演啊？”服务员回答：“快了，快了，有贵宾，马上就到了。”

第三遍催场铃声终于响起，乐池里的指挥已扬起了指挥棒。这时，方有服务员引领着一队人从侧门进场，陆续走进十二排，依次入座。场内灯光熄灭，音乐声起，大幕徐徐拉开。

有人隔着座位伸长手臂与史引霄握手：“史区长，你到得早哇！”史引霄斜眼望去，竟是自己区里宣传部文化局方面的干部。心想：余芳菲号召力倒也不小！

余芳菲是最后一个挤进来坐定的，就坐在史引霄这边，扬起柳叶长眉道：“老史，你怎么没到贵宾室去坐坐呢？”

史引霄不喜欢她故作姿势的腔调，回道：“老余啊，都过了十来分钟了，让全场观众等你们几个！”

余芳菲无可奈何地摇摇头：“有什么办法呢？来了一大批记者，个个都把话筒戳到你面前，不说几句就不放你走！”随即把头挨近史引霄，十分私密地道，“老史啊，这几天钟老就在上海视察，他特地要我向你问好呢！”

史引霄“嗯哼”了一声。一九四二年她在茆围子工作，钟老是军区公安处处长，是她上司的上司。在对一个企图携款潜逃的女干部的处理问题上，引霄跟他发生激烈的争吵，为此受到组织上严肃的批评。这段往事引霄缄封于心，从未跟人提及。可是引霄一直怀疑，余芳菲是心知肚明的。

剧场里萦绕着一波一波的乐曲声，演员的演唱时而委婉缠绵，时而慷慨激越。史引霄却迷迷糊糊瞌睡起来。这一天下来，一个会接一个会，一个问题接一个问题，她已经精疲力尽了。脑袋一个前冲，磕着前排椅背，她方惊醒，揉揉额角，连忙挺直背脊。小眼珠移过去瞄了眼余芳菲，她若发觉自己在打瞌睡，以后不晓得会说出什么话来。还好，余芳菲全神贯注地盯着舞台，面孔上像是也涂了油彩，双颊喷红，双目如钻石般晶亮。再缓缓转过脸看夏妮，夏妮是真戏迷，手指在大腿上打着节拍，嘴唇轻轻嚅动，正跟着台上演员的演唱学唱呢。史引霄暗暗掐了掐手臂上的肉，拼命撑着眼皮去看台上的演绎……女主角是富商家的千金小姐，在学校读书期间参加了地下党的外围组织。七七卢沟桥事变，她与同学们一起上街游行，敦促政府枪口对外，一致抗日。她父亲生怕她出事，草草替她许了门亲事，对方是国民党高级官员的儿子。她坚决不从，向地下党组织提出要去延安去抗日根据地，去抗日第一线。组织上了解到她的未婚夫是在国民党内部从事情报工作的关键人物，决定让她应允这门亲事，打入敌人心脏，获取重要情报；见机行事，待条件成熟，策反她的丈夫。女主角身负重任，走进魔窟，利用丈夫对她的宠爱攫取重要情报……史引霄心想：这不是在为余芳菲树碑立传吗？不过女

主角窃取敌人情报的手段却不太真实，敌人竟会如此愚笨么？正考虑着是否向余芳菲提出这个意见，夏妮忽然推推她：“史区长，你看你看，有人叫你出去呢！”

原来有位剧场服务员，正举着一只长方形的灯箱沿走道巡行，那灯箱上写着：“请史引霄区长速速到场外大厅去！”史引霄心有些悬空，莫非区里又发生什么紧急事故？她点点那个灯箱，跟余芳菲打了个招呼，便起身向外挪去。夏妮要随她出去，被她摁着坐下：“你继续看嘛，我处理好问题再进来。”

史引霄在服务员的引领下摸黑走出剧场，大厅中晃晃的灯光让她睁不开眼，模模糊糊只见有两个人影急匆匆朝自己扑过来，不由得后退了一步。直到那两人立在眼面前了，她才看清，原来是钱龟龄，还有麦娥，这两个人凑在一起，实在让人疑猜。

“你们？你们怎么来了？”

钱龟龄的脸像一团发僵了的面团，肌肉都不会动了。麦娥平常红扑扑的面孔却惨白得像涂了石灰。“姨娘！”她喊了声，眼泪就稀里哗啦淌下来，哽咽得出不了声。钱龟龄用力拉动唇角，道：“史区长，苏北的陈时模电话打到家里去了……你儿子女儿都不在家，麦娥只好给我打电话……”

“出了什么事，这样魂不守舍的？”史引霄嗔道。

钱龟龄道：“怪不得白天一直没人接电话，乡政府的人都到县医院去了……是平楚同志突发脑溢血……”

史引霄脑袋轰的一下，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看不见，就像在茆围子反扫荡的时候，小鬼子的炮弹时不时就在他们埋伏的芦苇荡里爆炸，水浪激起数丈高，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看不见。有一次，引霄被气浪震晕过去，沉入荡底差点淹死。是平楚奋力将她托起，拖至泽地上。平楚说，他在上海富商人家的做伴读时，曾陪同少爷小姐学会了游泳。

楔子

原以为小贝开车晚上就能赶到瓢城见到楚爸爸，不料车至镇江，等候载车的轮渡过江，耽搁了许多时间。终于过江到了扬州地面，却已是暮霭四起之时了。小贝说没关系，赶一赶，半夜能到瓢城。可霄妈妈却道：“累了，头痛得要命。还是找个旅馆住下，明天一早再走吧。小贝子电话里不是说，平楚状况已经稳定下来了吗？”

我晓得霄妈妈是恨不得插翅飞到楚爸爸身边的，她是顾及小贝，开了大半天的车，过度疲劳了。

南渡在苏北生活多年，探亲回上海经常在扬州歇脚，对周边旅社状况比较熟悉。她问霄妈妈这一宿的旅馆费可以报销吗？如果可以报，她就找条件好一点的旅社。小贝抢道：“当然可以报，至少区长办公经费里可以出这笔钱。”霄妈妈斥道：“小贝你不要让我犯规好吧？区委批准你开车送我去苏北已属搞特殊化了，这旅馆费用当然我自己付了。”又道，“南渡，你尽管找条件好一点的旅社，这点钱引霄阿姨承受得起。”

真是难为南渡了，又要为霄妈妈省钱，又要让霄妈妈和小贝休息得好。她找了家小旅社，却为霄妈妈要了间单人房，只八九个平米，倒也清爽，特别是隔壁就有厕所。她为小贝订的是双人间，而且问清楚了，拼房的人是国营企业出差的干部，规规矩矩的。她为我们俩在大统间里订了两个铺位，问道：“青玉姐，你怕吵吗？”我当然说不怕啰，她笑道：“我也不怕，习惯了，有点人声反而睡得着，太寂静反倒彻夜难眠。”

我们草草吃了点面条，谁都心事重重，没有胃口。放下碗，霄妈妈突然道：“青玉，你还是过来跟我挤一挤吧，我心脏有点不舒服。”小贝忙附和道：“对对对，青玉大姐，你是医生，陪史区长，我们大家放心。”

我望望南渡，她挥挥手：“去吧去吧，大统间里加你一人不多，少你一人不少。”

我的心在那一刻怦怦怦地跳起来，我从霄妈妈小眼珠里看到了我期盼已久的东西。

——史青玉日记

史青玉暗自庆幸那天晚上自己恰好顶替一位家中有事的同事在病房值班，雪墨拂晓时分打电话到医院值班室，被自己接着了。雪墨话筒里的声音抽抽泣泣，断断续续，又是楚爸爸病得凶险，又是霄妈妈危在旦夕，终于搞清楚了，是霄妈妈得到楚爸爸脑溢血的凶信后一时着急，昏晕过去，片刻醒转过来，却不肯去医院，小贝同钱龟龄主任只好把她送回家了。

青玉乍听也有些慌乱，可是偌大病区上下只自己一个值班医生，无法离岗。她镇静了情绪，先问霄妈妈病情。雪墨道，妈妈不肯去医院，钱主任就把二楼顾医生夫妇请下来了。妈妈吞了顾医生给的药丸，就沉沉入睡了。青玉听得有顾观我医生和杜蘅医生在场，略宽了心，又问，这桩事情雪弓雪砚都晓得了吗？雪墨嘶嘶缩着鼻子道，钱主任让办公室给他们学校打电话的，现在都赶回来了。萧南渡也过来了。青玉长长幽幽地吐出口气，道：“我早上交了班就回家。”

八点不到，接班的同事到了，青玉作了交代。她心里隐隐有种预感，便去跟院长请一个礼拜的事假。史青玉在单位是出了名的劳模，经常无偿代班。难得请假，又是因父亲出差在外突发脑溢血，院长马上准假还让医院里唯一的一部轿车送她赶回家。

青玉踏进兰畦，时钟刚敲过九点。推开客厅门，劈面见餐桌团团围坐了人，光景像是在用早餐。却无声无息，只有碗碟当啷撞击，气氛凝重得像磐石。

“霄妈妈，你没事吧？”青玉脱口道。

“青玉你回来了？没吃早饭吧？快坐下。”史引霄仰面道，声音破锣一般，眼圈乌青一片，小眼突然变大眼了。

雪砚雪墨忙着挪凳子，麦娥噔噔噔跑去厨房取了副碗筷来，又盛了碗麦片粥端到青玉跟前，道：“大姐，有菜包和豆沙包，都是绿扬村的。”

青玉看麦娥，眼泡皮肿得跟烂桃子似的，心里一酸，道：“楚爸爸现在情况到底怎么样了？有消息吗？”

雪墨又嚤嚤地啜泣起来，雪砚稍冷静，道：“早上钱主任已来过电话了，他一直和小山子叔叔保持着联系。他说，县医院做了一番抢救后，爸的出血止住了，生命体征也维持住了，他们连夜将爸送到瓢城中心医院去了。”

史引霄将筷子叭地放在桌上，哑壳壳道：“我准备去一趟瓢城，看平楚情况，最好能把他接回到上海治疗。”

史雪弓将大半只菜包塞进嘴中，咚地站起来，瓮瓮道：“我去买火车票。妈，我陪你去瓢城。”

雪墨仰起涕泪阑干的面孔道：“我陪妈去接爸回家。”

雪砚嗔她：“你去有什么用？只会哭鼻子！我陪妈去！”

麦娥嗫嚅道：“你们都有工作，还是我陪姨娘去，苏北我还熟嘛……”话音未落，门铃急促地响起来，麦娥翻转身跑去开门，却是钱龟龄和小贝。

史引霄一见钱龟龄就立起身：“老钱，王书记什么意见？”

钱龟龄忙回道：“史区长，王书记说，要你安心去把平楚同志接回上海，需要区里提供什么帮助，尽管提。王书记还说，平楚同志是上海的著名画家，这桩事体不仅是你史区长个人的事，也是我们区委区政府大家的事。”

史引霄点点头，道：“老钱你代我谢谢王书记，我就不专门给他打电话了。还有，万一我星期六赶不回来，办公会议不能不开，你让余副区长临时主持一下。”

钱龟龄道：“史区长你放心，你不在场，余副区长愈加当仁不让了！”

小贝在一旁急了：“钱主任，我们再不出发，晚上怕赶不到瓢城

呢！”

史引霄疑惑地盯住钱龟龄，钱龟龄因道：“史区长，是这样的，我们给火车站售票处打了电话，今天去瓢城的火车赶不上了，只有订明天上午的火车。是小贝提出他开车送你，今晚就能到瓢城，王书记也极力赞同的。”

史引霄点点头，道：“就是辛苦小贝了。”

小贝道：“开车嘛，辛苦什么？”又道，“史区长，我们坐得宽舒些，你们家可有两个人陪你去。”

“我去，我去，我去！”孩子们争先恐后道。

“你们都别争了，该上班的上班，该上学的上学，不要搞得惊天动地人仰马翻的。”史引霄一言定乾坤，“青玉，你们医院能请得出假吗？三天，至多一个礼拜。你是医生，也许能派得到用场。”

青玉稳稳道：“霄妈妈，我已经请好假了，随身衣裳都带上了。”

麦娥哀求道：“姨娘，还有一个位子呢，让我去吧！”

一直默不作声的南渡说话了：“麦娥，这一个家，人来人往的，都要你关照呢。引霄阿姨，我正好要去苏北，给《铁军》杂志交稿子。就让我陪你去吧，那边上上下下我也熟悉。”

史引霄略忖，道：“那也好，就这么定了。南渡，要回去跟你妈妈招呼一下吧？”

南渡道：“一会儿我给她去个电话就行。”

史引霄便问小贝：“我们几时出发？你要回家准备一下吗？”

小贝道：“不用了，我早上出来时就跟夏妮关照过了。愈早走愈好，我对路况并不太熟呢。”

雪砚道：“妈，我帮你拿药，带足一个礼拜够了吧？”

青玉道：“有一两天药就行，瓢城医院可以配的。倒是要带几件替换的内里衣裳，再拿件厚点的外套。向北，又是海边，虽已入夏，早晚怕是比较上海温度低。”

雪砚“嗯”了声，转身去了卧室。

这时客厅门被笃笃敲响，麦娥跑去拉开门，原来是顾观我医生夫妇俩。史引霄忙道谢，昨晚上劳你们俩半夜才休息；又道：“顾医生乃神医也，昨晚吞了你的药，头不疼了，心也不慌了，实实足足睡了一觉。”

杜衡道：“老顾回家倒睡不着了，翻了许多方子。脑溢血止血后，很要紧的是尽快将淤血吸收干净，开颅手术是要冒风险的。老顾开了一个方子，是促进瘀血化解的。你拿过去，给那边医院的医生作个参考。”说着将一只信封递给史引霄。

史引霄道：“老顾，要是平楚能渡过这一关，你们夫妻就是头一个功臣！”

顾观我道：“医生是干什么的？不就是治病救人嘛！”

史引霄将信封交给青玉，道：“青玉你藏好了，到了瓢城，你要跟那边的医生一起商讨的。”

十点多些，小贝开车出发了。南渡坐在副驾驶位子上，青玉陪史引霄坐后排。麦娥从沙发上拿了两只靠垫，丢进车里：“姨娘，塞在腰后面！要坐整整一天车呢。”

楔子

我的预感没错，霄妈妈要我跟她挤一床睡，果然是别有深意！

我和霄妈妈一夜都没合眼。霄妈妈说，扬州往西北向不远处就是天长县，当年她在江北指挥部民运队工作，就在那个县的一座小村庄里蹲点。庄子里的人和事现在都记不太清楚了，却永远不会忘记，情同姐妹的战友兰畦就是在那里与她告别的，这一别竟成永诀！

霄妈妈很早曾告诉我，我的生母叫兰畦，是在皖南事变的突围中壮烈牺牲的。

可是，昨晚霄妈妈斜靠在小旅社简陋的木床架上，言之凿凿地说，我生母在突围中没有死，她逃出了包围圈，而且当时，她正怀着才两个多月的我。

多年的怀疑被证实了，我没有震惊，也没有伤痛，我只是平静地问霄妈妈：“她，一个弱女子，是怎样逃出包围圈的呢？真是……当了叛徒？”

霄妈妈的小眼珠像钢珠般掷向我，道：“青玉你怎么会这样想你母亲？决不会的，兰畦决不会背叛革命，我相信她！”

我更相信霄妈妈的判断。

听霄妈妈说，她和兰畦是蚕桑学校同学，两人年龄相仿，又是同乡，一见如故。和她们住一屋的还有位上海姑娘叫姚秀帘，略长她们两岁，贞秀、恬静，待她们像姐姐一般。

那所蚕桑学校是半工半读性质，当时一些经济窘迫人家，供孩子上大学捉襟见肘，便报考蚕桑学校作个过渡，毕业后可以直接工作，也可以继续考大学。事实上，当年小外公为报答兄嫂栽培之恩，执意让霄妈妈上大学。可霄妈妈不愿增加小外公的负担，悄悄报考了蚕桑学校。听霄妈妈讲，我的亲外公是烧窑能手，专做青瓷用具，在家乡一带也颇有

声名，家中并不缺钱。不过，农村里让一个女娃娃去念大学，似乎不合乡俗，女孩子能识几个字已经很跳眼了，接下去就是嫁人生娃主持家政。可我生母不愿走千百年来女人的老路，她心中的偶像是秋瑾。我外公外婆拗不过她，就让她考到蚕桑学校来了。至于上海姑娘姚秀帘，也是怀揣理想来报考蚕桑学校的。她的老家在松江乌泥泾，元代女纺织家黄道婆便出生在那里。姚秀帘从小是听着黄道婆的故事长大的，暗暗立下宏志，要成为黄道婆那样的纺织工程师，织锦绣罗，用实业改造颓败黑暗的国家。她们三人可谓是志同道合，很快便成了无话不说的莫逆之交。

听霄妈妈说，当年在蚕桑学校念书时，我的生母叫盛若兰。原来，盛若兰是她的真名啊！“兰畦”是她参加新四军后改的名字，准确地说，是我的生父为她改的名字。霄妈妈说，我的生父是新四军中一名儒将，屡有战功，且文采郁郁。

霄妈妈回忆起少女时代在蚕桑学校念书时的情景，小眼珠里蓄满了重重光彩，赤橙黄绿青蓝紫！

霄妈妈说，她们在蚕桑学校，除了学习养蚕植桑纺织染印等专业课程，还要上一些通识课，历史学呀，社会学呀，文艺学呀，等等。上历史学的教师姓郑，郑先生的课是她们最爱听的课。郑先生总是穿一件灰不溜丢的长衫，戴一副黑框眼镜，眼镜的一只腿断了，用胶布缠着，危危地搁在耳朵上。郑先生一口绍兴官话，嗓门高亢像唱绍兴大板。他充满激情地讲述了中华文明古国的来龙去脉，还常常犀利地点评当下局势，引导学生们去看一些所谓的赤色书报杂志，并且不动声色地组织了秘密读书会，定期举行讨论、研究。霄妈妈、我母亲，还有姚秀帘都是这个读书会最积极的成员。

霄妈妈说，西安事变那年，郑老师组织读书会的同学，又通过读书会同学动员了更多的学生，参加了全市各行各业联合举行的大游行，强烈要求蒋介石国民党停止剿共，一致抗日。同学们群情激愤，也很兴奋，嗓子都喊哑了。可是，回校上课，接连几天不见郑先生的身影，他的历史学课也换成了其他的课。霄妈妈她们都很着急，原本商定的，读书会要围绕这次游行进行总结，还要讨论以后的宣传工作怎样进行。渐

渐地有消息传开，郑先生被当局抓起来了！读书会的同学们义愤填膺，许多人撸袖揎拳要上街示威抗议，营救郑先生。姚秀帘和两个年岁稍长的同学不同意这种做法，认为这不仅徒劳，而且会让更多的同学陷于牢狱之灾。这时霄妈妈挺身而出，她说她的叔叔亦是她的养父在国民党省政府财政厅任要职，素有民族气节，为人正派。她打算去南京恳求叔叔帮忙，打通上层关节，设法释放郑先生。

霄妈妈说，她去游说小外公营救郑先生的计划并没有成功，不是小外公拒绝帮忙，小外公通过各种渠道打听得确切消息，郑先生作为“共党地下组织头目”已被当局秘密处决了！霄妈妈闻听噩耗悲愤难抑，恨不得立即赶回学校，与读书会的同学们一起商议下一步行动方案。可是，小外公为了她的安全，不许她再回蚕桑学校读书，将她反锁于洋房顶层阁楼之中，并且迅速将她的婚事定下，对方亦是钟鸣鼎食人家，据说年内即要来迎亲。霄妈妈急得差点跳楼，幸亏从小一起长大的堂哥出手相助，偷得钥匙放她出逃。就因为这次义举，以后几十年中，尽管引豪舅舅处世掂斤播两、明哲保身，瑞舅妈待人更是尖酸峭刻，有己无人，霄妈妈总是宽容他们，善待他们。

霄妈妈说，郑先生的牺牲并没有消磨学生们的意志，除了有个别几个退出读书会，大部分同学更加团结了。在地下党的指导下，她们愈是积极投入到抗日救国的宣传活动中。这期间，小外公曾派他的秘书到学堂劝说霄妈妈回家完婚，霄妈妈让秘书给小外公带一句话：国家有难，匹夫有责。只要小日本亡我之心一天不灭，她就决不嫁人。小外公替霄妈妈定亲的黄姓未婚夫倒也是个有血性的青年，听了霄妈妈的这句话，反生出爱慕之心，竟也跑到蚕桑学校来找霄妈妈。霄妈妈那时还沉浸在郑先生牺牲的悲痛和愤慨中，哪有心思谈情说爱？便躲着不见，让盛若兰和姚秀帘出面去回绝了他。当晚，两个好姐妹向霄妈妈描述那人的情状，姚秀帘叹道：“引霄啊，你叔叔眼光不错的，挑的人要风度有风度，要口才有口才，家境也不错，你拒绝……可惜了！”盛若兰却捧出一只猩红龙凤纹软缎绣包递给霄妈妈，说是黄先生送的见面礼。霄妈妈发急了，道：“你为什么收下它呀？你收的，你去嫁给他！”盛若兰道：“我们也是千推万推不收的，是黄先生一句话打动了我，他说，这包里是一些金器，镯子，耳坠，项链，你代史小姐收着，或许，紧要时候能派上用

场。”

霄妈妈说，几十年来，她从未与黄先生碰过面，不过，那包金器倒真在紧要时候派上了用场。

霄妈妈返回蚕桑学校不久，读书会在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为追悼鲁迅先生逝世，为铸造鲁迅先生的铜像募捐，再次上街游行、演讲、宣传。结果自然是遭军警驱散，又有老师同学被捕。次日，蚕桑学校董事会在校门口贴出布告，开除一批“受共匪蛊惑，寻衅闹事”的学生，霄妈妈和我生母盛若兰的名字都赫然其间。

霄妈妈说，她们被蚕桑学校开除，并没有丝毫后悔。当时，日本鬼子亡我中华狼子野心毕露，古国大地哪里还放得下一张平静的书桌？霄妈妈和我生母决定参加地下党组织的抗日流亡宣传队，向广大百姓揭露日本鬼子的阴谋，呼吁民众奋起抗敌，传播抗日救国的种子。她们也曾相邀好友姚秀帘放弃学业，一起投奔抗日流亡宣传队。姚秀帘考虑再三，还是选择了留在学校继续学业，并且准备报考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完成她的实业救国的夙愿。秀帘送她们到码头，三个姑娘依依不舍，相约，待到把日本鬼子赶出九州大地之时，在这座天堂般的城市，再诉衷肠！

不久，七七卢沟桥事变发生，日本鬼子撕去了伪装，开始了大规模的进攻。中共中央立即发出通电，号召全国人民“以全力援助神圣的抗日自卫战争”。并且公布了国共合作的宣言，民族生命存亡绝续之时，愿与中国国民党摒弃前嫌，共赴国难，并将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系列。数日后，蒋介石发表庐山谈话，声称“如果战端一开，那就地无分南北，人无分老幼，无论何人皆有守土抗战之责任”。这标志着第二次国共合作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正式形成。

霄妈妈和我生母所在的抗日流亡宣传队就在江、浙、皖一带活动，他们深入偏僻边远的山区乡村宣讲抗日救国的道理，传达我党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他们通过唱歌，朗诵，演剧等形式，取得了不错的效果。

霄妈妈说，流宣队的活动经费极其有限，当时国民党县政府嘴上说

支持抗日，却找种种理由推托，不肯出活动经费。流宣队主要靠一些开明绅士和爱国商人的捐助，生活十分艰苦，但队员们情绪高涨，斗志昂扬。他们每天翻山越岭、涉水过滩，损耗最大的是鞋子，个把月下来，队员们的鞋都走烂了。霄妈妈和我生母充分发挥了她们在蚕桑学校学的编织手艺，她们把自己的毛衣毛裤都拆了，用毛线编织“毛鞋”，又美观又舒服，很受队员们的青睐呢！

霄妈妈说，那位黄姓“未婚夫”送她的那包金器，就是在流宣队经费最匮乏的时候拿去换了银圆，救了燃眉之急，可谓物尽其用了。

霄妈妈双手枕在脑后，小眼珠闪闪烁烁，像极了旅社木棂窗外遥远的星辰。她线条刚毅的面庞上罩着柔情，道：“在流宣队的那一年多时间，我和盛若兰同志朝夕相处，结下了生死之交，也就是说，我们是可以为对方牺牲一切的！”

霄妈妈略思忖，“呵呵”一笑，又道：“我们俩竟同时爱上了一个男人，他就是我们流宣队的队长，姓袁，大家都唤他‘袁兄’。这说明我们俩所崇尚的人格人品，是何其相似啊！”

霄妈妈说的那位袁兄，比她们年长七八岁，是大学生，一九三〇年代起就开始从事党的秘密工作，有学问，有经验，又兼气质儒雅，雍容自若，这样的男子是很容易引起十八九岁姑娘们的倾慕崇拜的。

霄妈妈和我生母互相太了解了，她们都从对方的眼神中读出了对方的心思。她们不善于互相隐瞒，索性挑明了，一起痛快淋漓地倾诉对袁兄的爱慕之情。她们又都不忍心伤害对方的感情，都希望对方能获得幸福，于是都竭力鼓励对方去向袁兄表达心意，而自己心甘情愿退避三舍。

我生母对霄妈妈说，引霄，我觉得袁兄欣赏的肯定是你，爽直开朗，豁达大度，堪比古代穆桂英。

霄妈妈拼命摇头，道，若兰，袁兄喜欢的一定是你，古貌古心，外柔内刚，恰似幽谷一株兰。

她们因为互相谦让，反倒都悄悄疏远了袁兄。

恰在这当口，一个突如其来的机会改变了整支流宣队的命运。

霄妈妈说，他们流宣队活动的范围正是国民党第三战区某十六师的管辖地，十六师师长曾参加过北伐，是个有正义感的爱国军人。流宣队在当地民众中渐渐有了口碑，甚至在国民党部队中也有了一些传说。一日，流宣队在浙北三界小镇的祠堂里拉开了场子，他们浑然不知，十六师师长仅带了两位随从，青鞋布袜，不动声色，悄悄挤在老百姓中观看。次日近午，一位头戴青天白日军帽的军人骑着高头大马来到流宣队下榻的农舍，递上一只印有“国民革命军十六师”字样的信封。流宣队队长袁兄狐疑地拆了封口，原来是十六师师长亲笔书写的邀请函，诚邀流宣队队长及几位出演《放下你的鞭子》的演员赴宴。当时，正值第二次国共合作时期，然而，蒋介石暗中依然推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政策。这位十六师师长的邀请究竟是不是一场“鸿门宴”呢？袁兄与流宣队内党小组成员紧急开会讨论，为了贯彻党中央坚持国共合作，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策，党小组作出决定，冒再大的风险也要去赴会。

霄妈妈说，党小组反复斟酌，派袁兄带盛若兰和史引霄去十六师师部会会他们的师长。当时我生母在《放下你的鞭子》中扮演那位姑娘，而生性豪爽的霄妈妈挂起胡须反串她的父亲。出乎他们意料的是，十六师师长他们热情而且真诚，酒过一巡，便直抒胸臆。师长道，蒋委员长虽然发出“地无分南北，人无分老幼，无论何人皆有守土抗战之责任”的号召，可国民党军队山头林立，矛盾重重，一些高级将领腐败无能，只顾保存自己实力，士兵们畏战情绪严重。师长赞扬流宣队的演出激情洋溢，鼓舞人心，师长终于说出心里话，他希望流宣队能够全编制加入十六师，作为他十六师政治部直接管辖的宣传队，有计划地下到连队，甚至深入班排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以激发战士的勇气和斗志。

霄妈妈和我生母听了师长的话，既紧张又兴奋，她们天真地认为能加入十六师就是参加了抗日第一线的部队。她们内心并不满足于仅在流宣队唱歌演戏做宣传，她们渴望上前线，真刀实枪打鬼子。袁兄却十分冷静，先向师长表达了谢意，又说，流宣队的队员大都是因种种原因辍学的学生，要入伍的话，先要征求各位家长的意见，容我们回去稍作商讨再作决定。师长竟也爽快地答应了，并派辆军用吉普车送他们回驻地，还赠送了米面菜蔬等一应食品。

地下党上级领导对流宣队加入国民党十六师的事十分慎重，派人秘密调查了那位师长过往经历与政治态度，认为这是一个宣传我党抗日统一战线政策，团结国民党士兵共同对敌的好机会。经过反复考量，也征求了个人的意愿，二三十人的流宣队，最后批准了十二人加入国民党十六师，霄妈妈和我生母是仅有的两位女同志。

霄妈妈说，过了农历新年，他们就去十六师报到了，师长特地为他们召开了班、排、连干部的欢迎会。国民党战斗部队里女兵很少，霄妈妈和我生母领到的军装都太大，这倒难不倒蚕桑学校出来的学生，她们连夜把衣服改得合身了。穿上军装，俩人互相望着，又笑着，手挽手地跳起来，她们为自己终于能成为一名抗日的女兵而自豪！

十六师师长给政工队员下达的任务很明确：深入班、排、连，以各种方式向将士们宣讲抗日救国的道理。经过一段时间的接触，队员们了解到国民党部队中的士兵大都是贫苦人家出身，有的是因为缴不起租子，卖身当兵的；有的是得罪了乡绅恶霸，躲在部队里来避祸的；也有的是被鬼子烧毁了家园，满腔愤恨投奔部队的；还有一部分是被部队扩军抓壮丁抓来的。霄妈妈，我生母，他们都是年轻学生，没有斗争经验，却满腔热情，听了这些士兵的叙述，同情心油然而生，引以为阶级兄弟，惺惺相惜。在给士兵们上课的时候，队员们便从九一八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我们东三省，烧杀奸淫罪恶滔滔讲起，讲到卢沟桥事变，日本鬼子悍然发动全面侵华战争；讲到国共合作，建立包括一切抗日力量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重要性、必要性，不由自主便引申到阶级、阶级斗争的理论，在这个世界上，从来就没有救世主，无产阶级要获得真正的解放，只有靠自己，团结起来斗争到底！他们的演讲获得了大多数士兵的认同，反响热烈，甚至相邻驻军也来邀请他们了。

霄妈妈说，那个时候他们都太单纯太天真，以为国共都合作了，抗日统一战线都成立了，他们宣传革命道理以提高国民党士兵的阶级觉悟是理所当然的。当时只有袁兄提出不同意见，告诫他们，毕竟是在国民党部队中，国民党顽固派反共灭共心不死，大家的言行不能过于暴露。然而袁兄的警示并没引起足够的重视。有位葛姓队员甚至与袁兄争论起来，他大义凛然斥责袁兄意志薄弱，畏首畏尾，只顾个人安危。霄妈妈和我生母都不同意葛姓队员对袁兄的指责，她们了解袁兄绝不是胆小怯

懦之徒。不过她们也觉得袁兄的谨慎有些多余，十六师师长一贯以来是很欣赏和支持他们的嘛。数月后，袁兄的担忧成了事实，支持保护他们的师长突然被调离，新来的师长甫一上任，就召集政工队员训话。原来，他们的言论早就引起十六师中的军统特派员注意，怀疑他们并非简单的学生组织，而是共产党控制的地下组织。

新师长训话时，身边还站着位瘦高个的军人，马脸，隼鼻，架着副金丝边眼镜，看上去几分斯文几分诡谲。新师长啰啰唆唆讲了一大通规矩，主要意思就是要队员们不准进行红色宣传。随后，就指着那个马脸隼鼻金丝眼镜道，这是上头给你们政工队配置的训导员，从今以后，你们每个人的讲稿都要经过训导员的审定，你们要找哪些士兵谈话，谈话的目的和内容都要征得训导员的批准，有违抗者，皆要受军纪处置！

轮到那位训导员讲话，他自我介绍：本人复姓慕容，大家称我慕容即可。不要听师长说什么训导员，我也是学生出身，是来跟诸位交朋友的。诸位遇到什么困难，有什么想法，都可以跟我说，我会尽力帮助你们的。话说得漂亮，态度也恳切。可是霄妈妈说，他躲在镜片后的眼珠，不提防时从你面孔上碾过，让人浑身起鸡皮疙瘩。

霄妈妈说，自从来了这位慕容训导员，他们几乎无法开展正常的工作。但凡有两三个队员凑拢来谈论什么，慕容便会像条影子出现在旁边，他的马脸上总挂着一副笑面，可他藏在眼镜片后的眼珠总是不怀好意地从这张面孔溜到那张面孔，他的目光像无形的锁链拴住了队员们的手脚，袁兄和另两位秘密党员苦思冥想却找不出破解之法。

霄妈妈说到此突然轻轻地笑出声来，道，青玉啊，你晓得吧？后来是你生母盛若兰的一顿牢骚才让袁兄打开了脑洞呢！

原来那慕容看似道貌岸然的，实际是个色鬼。我生母早就被他盯上了，常常找借口把我生母叫到他的训导室谈话。有一次我生母从训导室回来，面色惨白，两眼包着泪，嘴里叽叽咕咕骂着：“流氓！衣冠禽兽！贼秃！”大家一看这光景，都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也是又气又恨的，有的男同志甚至要想去揍扁那张马脸。袁兄却道：“天无绝人之路，这倒是一个契口！”袁兄的意思，要我生母趁机接近慕容，探寻军部对这支政工队真正的意图。霄妈妈说，开始她和我生母都不同意袁兄所设“美人计”，

把我生母当诱饵。袁兄笑道：“这不是美人计，孙子兵法有‘诱敌以利’‘以利却动之’之计，而善兵者，是让鱼儿见饵却不见钩，最终却上了钩！”霄妈妈和我生母密议了一晚上，决定接受这个任务。

这以后，但凡慕容言语挑逗我生母，我生母便是强忍恨意虚与委蛇，不再回避。慕容以为有了机会，便开始约我生母外出上酒楼，霄妈妈故作憨傻，总是跟着我生母，说，姐到哪，我到哪。人人都晓得我生母与霄妈妈是结拜姐妹，那慕容也无法阻拦。表面上一个劲夸霄妈妈“女中丈夫”“不让须眉”，霄妈妈说，她却从他镜片后的眼珠里看出，他真恨不得生吞了自己。

终于有一天，慕容称友邻驻军前来邀请，要袁兄带两位队员去作演讲；又称友邻驻军电讯班有女兵，点名要霄妈妈一同前往。霄妈妈虽心生疑惑，却是不得不去。临走前霄妈妈关照我生母，躲在宿舍里装病，千万不要独自出门。我生母道，你放心去吧，光天化日之下谅他也不敢拿我怎样。在友军的演讲结束之时，天已傍晚，远山染成夕红暮紫。霄妈妈他们急着往回赶，那友军的师长却说已摆下宴席，吃了晚餐派军用吉普车送他们回去。看着这位师长过分热情的腔调，霄妈妈胸口漫开不祥的疑云：这会不会是慕容设下的圈套？霄妈妈便与袁兄商量。袁兄让霄妈妈去找友邻驻军中他的一位老乡，这位老乡已升任连长，他会想办法送霄妈妈回去的。袁兄带其他两位队员去赴师长的宴会，只对师长说，女同志身体不适，提前回去了。

霄妈妈没想到袁兄的老乡竟是骑了一匹快马送她回驻地的，霄妈妈说，她猜到袁兄的这位老乡一定是位“同志”了。

霄妈妈回到驻地，天色灰蒙，猛见上弦月已跃上树梢，心一惊，冲进宿舍，却不见我生母人影。霄妈妈咬着嘴唇让自己镇定下来，略略思忖，便径直往训导室走去。

霄妈妈说幸亏她当机立断，否则后果不堪设想。霄妈妈未走到训导室门前就听到屋里面噉里咣啷像是损什么物件的声音，她蹑上一步，捏起拳头咚咚咚地擂门，一边喊：“长官，长官，我有要事报告！开门，快开门！”屋里面突然就安静下来。霄妈妈侧耳听了一会儿，仍喊，“长官，你在吗？我有要事报告！”少时，那扇门十分勉强地裂开一罅，镜片

一闪，低低喝道：“什么事？哇啦哇啦的！”

“报告训导员，我们圆满完成演讲任务，友军师长请客吃饭，袁队长生怕训导员担心，派我回来汇报。”霄妈妈一边说着，一边用脚尖用力抵住门板往里推，忽听我生母的声音从门缝里冲出来：“引霄我在这儿呢！”那慕容马脸铁青，无奈让开身子。霄妈妈看见我生母鬓发凌乱，面孔煞白，心里自然明白方才这里发生了什么，夸张地笑道：“若兰，我给你带了才摘下的嫩玉米，津津甜的。”边说边拉住我生母的手，头也不回地离开了训导室。

她俩回转宿舍，我生母方才哭出声，边哭边骂：“畜生，竟想占我便宜，我把他不晓得从哪里抢来的青花瓷瓶摔碎了！活该！”啜泣了一阵，我生母“哼”了一声仰起面，道，“不过，倒让我获得一则顶顶要紧的情报！”

原来，慕容支开了霄妈妈，傍晚时分便把我生母召到训导室。为了讨好我生母，也为了给我生母施加压力，他竟透露了师部军统特派员秘密调查后作出的结论：政工队实为共产党控制的秘密组织，其中袁队长等人就是共党分子。师部已作出决定，不日即将送这几个共党嫌疑去军部党训所集训，实质是变相逮捕。我生母忧心忡忡告诉霄妈妈，“史引霄”也在这嫌疑名单上。慕容威逼利诱我生母，说只要你盛若兰一切依从我，便可太平无事，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否则就将和这几个共党嫌疑一起送去集中营。那慕容说着便动起手来，我生母奋力反抗，差点力不从心被他占了便宜。

霄妈妈听了我生母一席话，意识到局势的严峻，政工队面临生死抉择。霄妈妈和我生母关了宿舍灯，假装已安寝，却只是和衣躺在床上，竖着耳朵，捕捉走廊里的动静。近亥时，万籁俱静，有野猫从墙角根窜过，落叶窸窣窸窣响。许久，一记压抑着的“吭哧”声浅浅地划过静谧。我生母和霄妈妈同时翻身坐起：是袁兄的声音，袁兄他们回来了！袁兄近来总是咳嗽，他自己却不在意。

霄妈妈与我生母赶紧来到袁兄的宿舍，将慕容之语告知。袁兄沉吟道：“看来训导员所言并非妄语，敌人是要向我们下手了！”袁兄与两位党小组成员当即商讨对策，一致认为只有一条路：走，离开十六师。关

键问题是怎么个走法，十二个人一起离开是不可能的，只有化整为零，采用不同的方式走。有人可以借口家有急事请探亲假，有人可以趁外出执行任务之机离开，等等。队伍中还有人不愿意离开的，譬如激进的葛同志，袁兄讯问他的意见，他涨红面孔道：“我们为什么要逃跑？我决不离开，要与国民党顽固派面对面做斗争。现在是国共合作、全民抗战的大好局面，他们敢把我怎么样？”最后党小组作出决议，将政工队面临的危险处境告知每位队员，各自想办法陆续撤离十六师。

然而时局瞬息万变，政工队员的撤离计划未来得及实施，十六师便接到紧急调令，急速开往江西参加保卫九江的战役。霄妈妈说，政工队原是文职干部，全队只有队长袁兄配备了一把驳壳枪，况且他们从来没有进行过军事训练。但国民党战区调令中明确指示：政工队随作战部队一起行动。显然，国民党顽固派是想借日本鬼子之手将共党嫌疑分子扼杀在战场上。然而，随部队奔赴九江，就能面对面地与小鬼子打仗，消灭侵略者，这不正是他们所向往的吗？政工队员们决定暂不撤离，随十六师官兵一起上前线，打鬼子去！次日便出发，二十几天的长途跋涉，日夜兼行，其中的艰辛且不说了，队员们一直保持着昂扬的斗志。眼见得过了景德镇，来到烟波浩渺的鄱阳湖边上，都说九江城已经不远了。已入夜，星月无光，云层低垂。上头传下令来，就地露宿。太困乏了，席地便入梦乡。半夜是被密集的雨鞭抽醒的，但听得四周风声雨声马蹄声呐喊声搅成一团，时而掠过一阵炒豆般的枪声。更远处，闷雷轰隆隆辗过，有人说那是炮声。不一会儿，西北向的天空被阵阵火光烛照了，传令兵骑着马嗒嗒地驰过，一边喊：“九江沦陷啦——鬼子兵追来了——快撤！快撤啊——”

霄妈妈静默片刻，喟叹道，兵败如山倒，那一次我们亲眼见到了。国民党部队本来就没有凝聚力，被那传令兵一路喊来，刹那间天塌了一角，地陷了一方似的四下逃窜，丢枪弃炮，大哭小叫，一派麋沸蚁动。袁兄道，大家不要慌，千万不要盲目溃逃。他指着鄱阳湖边绵延逶迤的芦苇丛，要大家先去那儿躲避一阵，待追兵和逃兵都过去了再赶路。袁兄目光灼灼道：“同志们，我们脱离十六师的机会来了。万一走散了，大家一定要记得，千方百计回到浙北三界，当初流宣队的驻地，地下党组织会在那里接应大家的！”

霄妈妈忽然又沉默了，我耐心候着她继续说下去，整间房间却像陷入地老天荒。我们没有开灯，床头却有两豆光点，荧荧烛烛，那是霄妈妈眼珠里的泪水。

霄妈妈终于开口了，鼻子瓮瓮的，重感冒一般：“这是我们最后一次听袁兄说话……袁兄，他就牺牲在鄱阳湖边的芦苇荡里，他的尸身随浩瀚的湖水去了天涯海角……”

芦苇荡其实是一片沼泽地，星罗棋布有一些小土墩，更多的是烂泥塘，除此便是没顶的湖水了。袁兄替霄妈妈和我生母找了一处芦苇茂密的土墩，那位葛同志也跟着过来了。不过两三张八仙桌大小的地方，袁兄看看四个人挤在一簇堆很容易露馅，便关照道：“你们就躲在这里，千万别乱动。我再到前面去看看。”袁兄在离她们百米远处寻到块土墩僵伏起来。

霄妈妈说，时已深秋，芦叶衰黄，风抽雨横，时有孤雁嘹唳地划过长空。他们在芦苇丛中躲了整整三天，身上的单军衣早就湿透，寒气彻骨，他们冻得手脚都失去了知觉。临出发前，每人都领到一长布袋的米斜挎在肩上，这米浸了湖水，都发了霉。实在饿得不行了，也只能就着黑黝黝的湖水把霉变的生米硬吞下去。白天，他们匍匐在土墩上，透过芦苇的缝隙，看得见湖边大路上，日本鬼子摩托车驶过，他们枪上的刺刀寒光凛凛。只有到了夜里，他们才敢坐起来，稍微活动活动麻木了的身体。可是到了第二天晚上，鬼子竟然派了巡逻艇搜湖，面盆大的探照灯在湖面上扫过来扫过去，特别对准芦苇稠密处过筛子般一寸一寸移动。幸亏袁兄在入湖前传授过潜水的办法，找粗一点的芦苇秆衔在嘴中，秆的另一头露出湖面，手捏鼻子潜入水中，用嘴巴通过芦苇秆吸气。这种办法用得适当，在水中坚持三五分钟没有问题。霄妈妈和我生母用这个办法一次次躲过了鬼子汽艇的搜索。

第三天晚上，天黑得好重，压得人透不过气来。霄妈妈和我生母早就准备好了芦苇秆，远远听得鬼子汽艇的吼叫声，赶紧咬紧芦秆潜入水中。那位葛同志亦顺手拗了根芦秆钻进水中。探照灯光横过来了，霄妈妈说，她们潜在水底都被那强光晃得头晕。忽然，她们听得那位葛同志惊叫着弹出水面，不晓得他是被水蛇咬了还是被芦根戳了。他的举动

必定是将鬼子的几艘汽艇都引过来了，好几束探照灯集中在这片芦苇丛上，根根苇叶纤毫毕现。霄妈妈和我生母在水下憋气已至极限，加之紧张，几乎就要忍受不住，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离开他们百米远处的湖面上突然响起一串驳壳枪连发的声音，鬼子汽艇迅速掉转方向，探照灯朝枪声方向聚拢，汽艇上的机枪嗒嗒嗒地扫起来。

霄妈妈和我生母浮出水面，她们紧紧相拥着，朝枪声激烈处眺望着。她们晓得，那是袁兄埋伏处，而且，整个政工队只有袁兄有一把驳壳枪！

熬至味爽，鬼子汽艇恐怕也乏了，终于扑扑地离去了。霄妈妈和我生母趁天色欲明未明之际，弯腰佝背，穿过芦苇帐，摸到袁兄埋伏之地。可哪里还有袁兄儒雅的身影俊朗的笑脸？风咻咻地拂过，湖水哗哗地拍打泥崖，但见有一片倒伏的芦苇上，一摊一摊汪着鲜红的血，像是黎明的泥沼中开出了明艳的花朵，令她们心痛如绞。她们在芦苇中鼯鼠般穿梭寻觅，她们甚至还潜入水底搜索捞摸，终是徒劳。她们浸在齐腰的湖水中抱头痛哭，她们把她们的初恋埋葬在这茫茫无际的湖水中了。

霄妈妈说，天光渐渐清晰起来，她们不敢在袁兄牺牲的地方过久逗留，只得强忍悲痛，收住眼泪，穿拨芦苇丛返回原处。她们应该与葛同志会合后一起商量对策，霄妈妈还准备严肃地批评葛同志，若不是他暴露目标，袁兄也不会牺牲，袁兄是为了掩护我们才开枪吸引敌人的注意力的。可是霄妈妈和我生母在迷宫般的芦苇荡里兜转了好半天，却再也找不到原先埋伏的那个土墩，葛同志也淹没于晨雾冥蒙的湖荡之中，不知是生是死。她们两个年轻的女子，恹惶，寒悸，在落寞萧瑟的芦苇丛中挨到近午。她们发现湖畔没有了兵车马骑，天地间沉寂了不少。她们决定冒险离开鄱阳湖，无论有多少艰辛，也要尽快回转浙北，向党组织汇报袁兄牺牲的消息。

霄妈妈和我生母在沿途凋敝荒凉的村庄中寻得几件千疮百孔的衣裤，便化装成逃难的村妇，辗转坎坷方才回到三界小镇，见到党组织的负责人，真像见到亲人一般。在她们之前，流宣队中只有三四位同志转回三界，除了袁兄牺牲，其余人包括那位葛同志都失去了联系。党组织负责人询问她们日后的打算，如果愿意留下来参加筹建抗日民主政权的

工作，组织上表示欢迎。霄妈妈和我生母却异口同声道：“去延安，去抗日的第一线！”那负责人略沉吟，便道：“你们要上前线，何以舍近求远？最近，新四军经过几度迁徙，选定了安徽泾县云岭作为军部所在地，并成立了教导大队，正在招收男女学员，你们何不前去报名？”霄妈妈和我生母获知这条消息，兴奋得跳了起来。

她们两天后便重新踏上了征途，顾不上休整一下疲惫的身体，也顾不上回家与亲人团聚了。

霄妈妈嗓音豁亮起来：“我和你生母盛若兰同志，一起上了云岭，成为一名新四军女兵，先在教导大队女生队学习，她在一班，我在五班。她就是在那时候改名兰畦的……”

霄妈妈忽然又没了声响。我静静地候了一会儿，其实我心里急着听她讲下去——我生母后来怎么样了？可是，霄妈妈一直不作声了。我凑过去看看她，她真的睡着了，嘴角上挂着一丝笑意，她一定是回到当年的教导大队去了。霄妈妈曾说过，在云岭教导大队的那一年多时间，是她们最欢乐的日子。

我不忍心叫醒她。窗户玻璃已经变得鱼肚白色了，霄妈妈最多也只有一个时辰好休息了，至于我生母后来的经历，待有机会再问霄妈妈吧。

（当晚只记下大致脉络，回上海后花了两个晚上补全。）

——史青玉日记

从扬州去瓢城的路况不佳，路面坑洼不平，路上车又多。五花八门，运泥沙运砖头的大卡车，拖拉机带动的三轮货车，牛拉的大板车，间或还有长途公交车呜呜地驶过，车尾吐出一蓬蓬浓烟。小贝使出浑身解数，又要将车开得快，又要开得稳。车窗蒙上薄薄一层灰尘，挡住了视线，小贝不得不打开了雨刷，喷水冲洗玻璃。南渡坐在副驾驶位子上，绑了安全带，仍坐不稳，歪东歪西的，道：“贝师傅，你的车技了得！这路早该修了。”小贝顾不上与她搭腔，有部拖拉机拉着小山似的豆秸秆正与小车并肩，那豆叶都擦着小车的侧玻璃了，小贝把住方向盘稍加速超过拖拉机。

南渡扭头道：“引霄阿姨，车这么颠，您吃得消吗？”

青玉忙道：“我扶住霄妈妈呢。”

史引霄的思绪完全飞到九霄云外了，她记得那年她跟萧瑟中断了恋爱关系，她向民运队领导提出调个工作环境。正巧苏北根据地军区臧政委来津浦路东开会，见她言词爽利，外相虽清简却有丈夫气，便道：“我们海边茆围子的区委书记陈时楷同志被投靠鬼子的海匪残忍地杀害了，那个地区匪兵错杂，敌情诡秘，民主政权力量比较薄弱。这个龙潭虎穴你敢不敢去闯一闯？”当时的史引霄内心痛恨交加，痛的是她所尊敬的陈时楷同志壮烈牺牲，陈时楷曾任新四军教导大队的教官，曾到女生队训导女兵练习射击打靶，大家对这位百发百中的神枪手陈教官都是不胜钦佩的。她恨的是日本鬼子汉奸的嚣张凶残，杀害我革命战友！她单薄的胸膛一挺，毫不犹豫道：“我敢，只要能打鬼子，刀山火海也敢闯！”臧政委当即任命她接替陈时楷为茆围子区委书记，武工队长，并掏出一把驳壳枪递给她，说这是陈时楷烈士留下的遗物，希望她能用它多消灭几个侵略者。第二天史引霄就背着简单的包袱，揣着驳壳枪去苏北茆围子上任了。从津浦路东的天长县去苏北，走的正是眼下这条路，当年还没有可行汽车的大路，只是断断续续嵌在庄稼田中的泥泞小道。史引霄侧脸从蒙着灰尘的车窗向外望，隔着路边的白杨树，可见远远近近的田野

色彩斑斓，黄澄澄的是早稻，绿茸茸的是麦苗，绛紫黛绿的是尚未绽花的棉田……她缓慢却不出声地吐出口气来。

青玉忙问道：“霄妈妈，你哪里不舒服？是不是……昨天晚上……太累了？”

南渡道：“我记得引霄阿姨是有神经官能症的，临睡前都要吞粒安眠药的。”

史引霄“噤”地一笑，道：“南渡你老黄历了，那几年被那些人搞得七荤八素的。昨天晚上睡得蛮好，跟青玉聊着聊着就睡过去了。”说着，捏了捏青玉的臂膀。

车进瓢城，史引霄挺直腰身伏到窗前朝外张望，这个城市留给她太多的记忆，一时如潮水冲击着她的胸膛。渡长江南下后，从一个工作岗位调到另一个工作岗位，不断在适应新的工作，其间又被白白耽搁了十年，竟一直没机会故地重游。

小贝尽量把车开得快些，车窗外的街景唰唰地闪过，拉洋片似的。史引霄不由自主喊了声：“小贝！”小贝应道：“史区长，快了，马上到医院了。”史引霄原是想叫小贝开慢些，好让她仔细看看战斗的地方。经小贝这么一提醒，便闭口了，当然是应该先去医院看平楚嘛！

车终于行至瓢城中心医院大门口，却见门侧已列队一行人，待青玉南渡左右扶着史引霄下了车，那行人便簇拥上来。其打首的一位伸出双手握住史引霄一只手，声情并茂道：“引霄书记，四十年没有回瓢城了吧？你是为瓢城立下过汗马功劳的功臣，瓢城人民想念你呀！”史引霄蓦地里被他称呼得有点发蒙：我怎么成“书记”了呢？那位仍不松手，侧着脸向旁边年轻的干部道：“同志们，鬼子投降那年，我军准备收复瓢城，引霄书记被委任瓢城第一任市委书记，收集敌情，组织运输队担架队，为部队攻克瓢城起到关键的作用哪！”

史引霄方才恍然大悟，原来人家对她四十多年前的往事了解得这么清楚，可她却想不起此人是谁了。她的小眼珠在对方面孔上兜兜转转，连鼻沟唇角犄角眈眈都没放过，仍找不出一丁点有印象的地方。看他的

年龄，不像是当年和自己并肩战斗过的那一辈人；难道，是在某时某地某个会议上偶遇过吗？正疑惑间，边上有工作人员看出端倪，忙介绍道：“引霄书记，这位是市政府的孙副秘书长，我们何书记特地派他来迎接您的！”

史引霄暗忖：何书记？莫非是何弱之？不容多想，忙应付道：“孙副秘书长，其实真不必呀。我这次来瓢城纯属是私事，哪能惊动你们？”

孙副秘书长道：“是您的私事，也是瓢城人民的私事嘛！我们何书记说了，平楚同志当年也在茆围子打游击，那座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就是他设计的呀！”

史引霄沉吟着，果然是何弱之啊，上回怎么没听他说到瓢城上任呢？

孙副秘书长殷勤地一一介绍前来迎候的同志：“这位是县委宣传部艾部长，兼了抗日阵亡纪念塔管理处处长；这位是瓢城中心医院的院长，这位是中心医院医务处的主任……”

史引霄随着他的介绍一一握手招呼，一时也记不住许多姓名，只对那位兼任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管理处处长的宣传部艾部长特别注意了一下。

孙副秘书长已安排好了，先请史引霄到医院贵宾室休息一下，喝口茶，吃点点心，听主治陆医生介绍一下平楚的病情，然后再去平楚病房。可史引霄坚持立刻去平楚病房，道：“孙副秘书长，谢谢你的一番好意，可我哪有心情喝茶休息呢？你们也工作忙，不用陪着了，只请陆医生带我们去病房即可。我在瓢城总要待几日的，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一定要去瞻仰的。”

孙副秘书长忙道：“看看，还是我没有顾及引霄书记的心情！好，就这样，麻烦陆医生陪同引霄书记去病房。引霄书记，对平楚同志在治疗方面有什么要求，尽管提哦。”略停，又道，“我让办公室小翁留下，引霄书记你想去哪里故地重游，让小翁替你安排。”

史引霄谢过了孙副秘书长，一行人便由陆医生领着去平楚病房了。

她经历过多少次横祸非灾，对于人生浮沉已经磨砺得处乱不惊。才听到平楚发病时，她虽一时因震惊而昏晕，很快便镇定下来。更听说平楚已移至瓢城中心医院救治，便有了八九分的信心。及至此刻跨进中心医院的重监病房，乍见平楚身上插满了管子，无声无息地躺着，唯有床头监视器上弯弯曲曲的几条彩线证明他还有生命体征，她的内心还是狠狠地往下挫了挫，随即痛惜与愧疚潮水般翻卷上来，咬紧牙关，不敢开口呼唤，生怕把控不住情绪而失态，只默默在床边的椅子上坐下，伏身至平楚身边。她的眼眶里蓄积了泪水，小眼珠看出去混沌不清。平楚瘦得脱了形，眼凹成两口深塘，鼻梁愈显得高耸而突兀。她忍不住伸出手，轻轻地抚着他唇边凌乱的髭髯。多少天没剃胡子了？平楚又回到茆围子芦苇荡中初见时的平楚，长发披肩，胡子拉碴，背着个灰绿色的画夹，走起路来风一阵雨一阵的，不修边幅却倜傥不羁。

那年隆冬，正值鬼子对根据地大规模地扫荡，欲将民主政权掐死在黄海边荒瘠的淤泥和盐滩中。我主力部队暂行撤退，军区党委陆续将报社、剧团、鲁艺等单位的文化干部分次分批埋伏到各乡镇遴选出的开明绅士家。平楚原是和一位作曲的一位写书的三人一组，埋伏到赫赫有名的大地主、也是民主政权的参议长晏凤律家中，晏凤律在城里乡下都有宅子，便于隐藏。可是平楚却向臧政委提出申请，他说我躲在地主老财的高宅深院里让我画什么呢？他要到一个武工小队去，和战士们一起打游击。臧政委欣赏他的胆识，便将他分派到茆围子。引霄清晰地记得她和平楚第一次见面的情景，小山子向她报告：“大姐，有一个鲁艺画画的，说是臧政委让他来茆围子打埋伏的，到了。”引霄与区委几个干部正为武工队员的潜伏地谋虑擘画得绞尽脑汁，不禁跺了下脚：“臧政委怕是犯糊涂了，弄个秀才到我们这里打埋伏？不如送只羊到屠宰场去好了。”她钻出茅草窝棚，但见一个长发飘飘的黑瘦青年立在施虐的海风中，枯衰的芦苇在他身边簌啦啦倒过来，簌啦啦又伏过去，他倒是动不摇，浑身上下灰不溜秋，只深凹的眼眶中，一对眼珠晶亮透明。引霄没好声气：“你，会开枪吗？”他甩了下长发，道：“从来没开过枪。可是，我会画画呀！”将肩上的画夹举了举，扯开嘴笑了，露出白生生一对虎牙。

主治医生看上去总有五十上下的年纪了，头顶心头发几乎秃尽，只

把左边的头发撩到右边，遮盖一下。他一边翻看病历，一边波澜不惊地叙述平楚的病情，县医院采取的措施相当及时，止住了出血，不过，脑部积血压迫神经，致使病人昏迷不醒。陆医生说，他们治疗方案，着重活血化瘀，促使瘀血尽快被吸收。史引霄打断问道：“能不能手术排除瘀血呢？等他自行消除，要等多久？会不会……”陆医生依旧从容不迫答道：“我们也考虑过开颅手术，评估下来，风险太大。幸好平楚同志出血不很多，这两天下来，瘀血面积明显缩小，所以……”

一旁青玉插道：“霄妈妈，顾医生开的方子就是促进瘀血化解的呀！”边从兜里掏出信封，递到陆医生眼面前，道，“陆主任，这是上海一位老中医开的方子，你看看，对你们的治疗是不是有帮助呢？”

陆医生抽出方子一目十行浏览了一遍，道：“我们会对这个方子进行研究，中西医双管齐下确实是个好思路。”

青玉又道：“我还有个想法，现在能不能就对末端神经，也就是病人的手、足进行适量的按摩，促进他的血液循环？”

陆医生用怀疑的眼光盯住青玉，问道：“这位同志，您是……”

引霄接应道：“陆医生，她是我大闺女，也是个医生呢。”

陆医生笑道：“难怪这么在行。我们已经开始对平楚同志进行按摩治疗了。”

青玉道：“这几天，我来替楚爸爸按摩吧。我在医院接诊过差不多状况的病人，治疗效果还不错。”

陆医生略沉吟，因道：“我来安排一下，这里是重监病房，只下午三点到五点家属可探视……嗯，就把平楚同志的按摩治疗时间放在这一刻，我叫我们医院的推拿科医生一起来，好好向上海医生学习学习。”

重监病房的门蝶翅般掀动了一下，旋进一位白衣裤白帽子白口罩的护士，浑身雪白只露出一对漆黑的俊目。她微微颌首，手脚轻巧又麻利地替平楚换了一袋药水，迅速记录下监视仪上显示的各项指标。陆医生问道：“小陈，平楚同志上半天的尿量有多少？”小陈护士道：“早上和方

才测了两次，一共五百毫升，差不多吧。”陆医生又道：“注意观察病人下肢有没有浮肿，利尿的药可以暂停一下。”小陈护士点点头，收拾好托盘要走，眼睛盯着史引霄忽闪忽闪了两下，方才轻风拂云般出去了。

陆医生道：“这是我们重监病房技术最娴熟的护士，连续两年评上先进了。”

史引霄觉得那位护士的眼睛似曾相识，也不便动问，只道：“陆医生，谢谢，谢谢你们，哪怕在上海医院，这也是最好的条件了。”

引霄再次俯下身。她轻轻握住平楚的手，有点凉，却还是柔软的；她多么希望平楚这一刻能睁开眼，咧开嘴露出他珠贝似的虎牙朝自己笑。可是平楚纹丝不动，面孔就像他自己做出的雕塑一样。内心的酸楚不可抑制地再次泛滥起来，引霄咬咬牙克制住了。她想此刻不是悲伤的时候，有许多疑问盘根错节纠缠在她胸口：平楚是在什么状况下发病的？寒城上纪念碑的事情解决了没有？平楚发病是不是与寒城的事有关呢？这些问题在医院是找不到答案的，只有到茆围子去问小山子！眼角余光瞄到陆医生在看腕表，这里是重监病房，按规矩家属是不能太久滞留的。于是引霄用力站起来，道：“陆医生，拜托你们了！我们不打扰你们的工作，明天，探视时间我再过来。”

陆医生道：“吃午饭时间了，医院食堂是简单点，随便吃点吧？”

史引霄道：“不用麻烦了，我们还要赶去茆围子呢。”

于是陆医生送她们一行人至院门口，但见市府办公室的小翁姑娘正站在小贝的车旁候着她们，远远地迎上来，一笑俩酒窝，道：“史书记，我带你们去迎宾馆吧，午饭都订好了……”史引霄忙打断她：“不用不用，我们得马上赶去茆围子，陈时模同志还等着我们，他老伴早烧好一桌菜了。”小翁为难道：“可是，我完不成任务，孙副秘书长要批评的呀。”史引霄道：“小翁同志，你就回复孙副秘书长，我许多年没回苏北，要见的老同志太多，就给我们一点自由活动的时间吧。”小翁无可奈何看着她们上了车，一直看到车被公路上的白杨树遮没，方才离身。

车一启动，南渡便从前排座扭回头道：“引霄阿姨，陈……爷爷真做

好饭等我们去吃啊？”南渡在称呼陈时模时稍稍迟疑了一下。她嫁给陈拂野后先是称陈时模“爹爹”；后来有了儿子，便随儿子称陈时模“爷爷”；再后来她与陈拂野离了婚，那时陈时模是县委副书记，她就改口，跟村民们一样称他“陈书记”了。听说现在陈时模卸任县委副书记，到县政协担任政协副主席一职了，是否该称他“陈副主席”呢？可这般生分的称呼，引霄阿姨听了会不会不舒服呢？心思密密地转了几个圈，最终还是随儿子称了“爷爷”，不亲不疏，恰恰好，引霄阿姨当不会生气的吧。

史引霄摇摇头，道：“哪里有呀？小山子只晓得我们先到瓢城医院，什么时候去茆围子我也没告诉他。”

南渡道：“那方才索性去迎宾馆吃了午饭再走嘛。”又道，“我们吃无所谓，小贝师傅饿肚子开车，怎么吃得消？”

小贝笑道：“我有先见之明，晓得史区长不会去吃迎宾馆的宴席的，就在对面铺子买了二十只包子，有蒿菜肉馅的，还有豆腐虾米馅的，都是瓢城特产。那位翁同志拼命拦着我不让我买，我说我带回上海让家人尝尝苏北风味。方才我一气吃了三只，味道确实不错。”腾出只手从座位边拎起只食品袋，道，“这些你们三人当中饭应该够了吧？”

史引霄嘿嘿一笑，拍拍小贝肩膀道：“知我者，小贝也。我实在不想接受瓢城市政府的热情款待，受之有愧呀！”又道，“南渡你一定饿了，趁热，快吃。”

南渡抓起一只，咬了口：“嗯，是蒿菜馅的。插队时吃蒿菜吃得喉咙都发毛了，没想到做成包子馅这般清香！”顺手将塑料袋递给青玉。

青玉接过一兜的包子，道：“霄妈妈，我看你吃豆腐馅的吧，怕蒿菜不易消化。”

史引霄却道：“我先来只蒿菜的，这股味道几十年没尝了，还蛮惦记的。”

包子确实做得好，皮薄馅足，蒿菜馅的看上去透出淡淡的青色，豆腐馅的便是瓷白的。青玉用餐巾纸托着只淡青的蒿菜包子递给霄妈妈，心想，蒿菜的那么受欢迎，自己就吃豆腐馅的吧。咬了口，十分软绵绵

美，便道：“霄妈妈，待会儿再来只豆腐馅的，入口即化的。”

引霄吮着包子里蒿菜的香味，十分满足，道：“一只下去恐怕就饱了呢。”此刻，她眼面前呈现的是三只灰陶海碗，一碗黄蜡蜡的饭，一碗绿森森的菜，还有一碗混沌沌的盐汤水。

那年，秋冬之交，天色青苍。她掂着简单的行李，往薄袄外束了根细麻绳，将陈时楷留下的驳壳枪插在腰间，独自一人去茆围子接任区委书记的职务，六十多里路，盐场、滩涂、芦苇荡，从早晨直走到暮色四合，方找到区委秘密所在的草荡子，淹没在无边芦苇中的一座窝棚。区委委员们为新来的区委书记接风，早早做好了饭菜。土堆垒起的桌上放着三只灰陶海碗，一碗黄蜡蜡的米饭，一碗绿森森的小菜，还有一碗混沌沌的盐汤水。引霄肚子早饿瘪了，她以为黄蜡蜡的饭是蛋炒饭呢，捧起来就往嘴里拨，入口满嘴含了沙砾一般，嚼也嚼不动。原来是磨碎晒干了的珍珠米，储存时间长了，有股子霉味。引霄感觉到大家的目光都盯着自己，便做出吃得有滋有味的样子，揀了一大筷绿森森的菜塞到嘴里，那是她头一次尝到茆围子的野蒿菜苦涩的土腥味，差点吐出来，深吸口气把它咽了下去。在后来反扫荡打游击的日子里，野蒿菜成了武工队员们顿顿必吃的主食，引霄也渐渐地习惯了它的味道。

陈时模现在住在县委家属大院里，打鬼子时他的腿受过伤，所以住在底层，三间房间，带一个小园子。老爱人习惯了自己拾掇菜园，想吃什么种什么，所谓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起先她还不肯到城里来住，幸亏有这么一方园子，于是便成了她施展身手的舞台。整个家属大院的人都羡慕陈副主席家的园子，一年四季瓜果不断。谁家临时来客，缺少哪样蔬菜，到陈家来讨，保准有求必应。

陈时模对眼下的日子相当满足了。儿子下海做生意，业务已做到上海去了，女儿卫校毕业，成绩优秀，分配进瓢城中心医院当护士，年年评上先进。

在前些年样样事情都七颠八倒的时候，儿子竟然将红得发紫的南渡娶进了门，陈时模当时心里别扭得很，他觉得亏欠了老首长引霄大姐。村里谁不晓得南渡原先是引霄大姐儿子史雪弓的女朋友呀！后来，南渡随母亲调回上海，儿子也跟她离了婚，陈时模反倒觉得剔除了一块心

病。虽则孙子也被带去上海，老爱人絮絮叨叨怨了好久，可陈时模心里笃定得很。孙子总是姓陈，逃不掉的。能到上海去念书，过几年上大学，那也是替陈家光耀门庭啊。况且儿子又结了婚，是在生意场上结识的一个河南姑娘，叫桂枝，并且很快就生了个女娃，眨眼都两岁了。女儿的婚事也订下了，对象是个退伍军人，现在瓢城市府机关警卫班工作。陈时模扳扳手指，衣食无忧，儿孙满堂，还有什么苛求的呢？

不过，也有一些跟他熟悉的人为他抱不平的。譬如儿子陈拂野就常常牢骚道：“像爹爹这样四十年代就参加革命的人，哪个职位不比你高？爹爹要是四九年跟随部队一起南下的话，现在就不一样了，起码书记或主席前那个副字可以去掉了。”陈时模抬手刮了儿子后脑勺一下，厉声道：“我四九年若是南下了，这世界上还有你个臭小子吗？”四九年部队南下时，引霄大姐是劝说陈时模一起南下的，可是陈时模的老娘一把眼泪一把鼻涕扯住他，道：“小山子啊，你哥哥为打小鬼子，殁了。你再一走，陈家这户人家就撑不起来了。政府分了地，靠谁来种呢？你爹爹替你定了亲，彩礼都送过去了，盼着你给陈家添后呢！”陈时模扯不开老娘的手，便留在苏北了。

要说陈时模对自己当年的选择一点不后悔，那是假的，有时候想起来，便会骂自己。当初引霄大姐介绍自己加入中国共产党时，曾举手宣誓，要将革命进行到底。自己没随部队南下，留在家乡娶老婆生儿子，算不算半途而废？引霄大姐却一直是鼓励自己的，说小山子，留在苏北工作一样是为人民服务嘛。我们苏北老区底子薄，条件差，更需要你这样热爱家乡、意志坚定的老同志带领大伙一起干呢！

至于对自己职务前的那个“副”字，陈时模并不很在意。他晓得自己文化水平不高，理论素养欠缺，所以组织上每每把自己安排在副职上，配合正职搞好工作，这不是很好吗？当然也有被周围人絮叨得心烦的时候，他便会用藏在心里头的两个偶像来激励自己，这两个偶像是陈时模人生的定海神针。头一个便是他兄长陈时楷，陈时楷牺牲时年仅二十三岁，人生好像才刚刚开了个头，烟花般一瞬间便熄灭了。想起兄长，陈时模心痛如刀，跟兄长比比，自己还有什么可抱怨的呢？另外一个偶像至今还活色生香地存在着呢，她就是陈时模的革命启蒙人引霄大姐啊。自引霄大姐单枪匹马来到茆围子，单薄瘦弱的肩膀挑起了兄长留下的担

子，陈时模便跟随她海风里逆行，盐滩上跋涉，神出鬼没地与小鬼子在芦苇帐中斗智斗勇。引霄大姐身上留有鬼子的弹痕，当年据点中的鬼子张贴悬赏布告，出十块大洋买她这位女武工队长的脑袋。就引霄大姐这样出生入死的女英雄，革命路上也并不是一马平川啊。陈时模就亲眼见证了两次蒙受冤枉，降级贬职。一次是一九四三年茆围子反扫荡战斗结束后，武工队在引霄大姐的带领下不仅圆满完成牵制敌人打击敌人的任务，还从敌人的魔爪下抢救保存了大部分公粮，有力地支援了主力部队胜利反攻。原以为引霄大姐应该受到部队首长的表扬，没想到却被撤职，到整风学习班反省改造去了。武工队大部分队员都为引霄大姐抱不平，要找军区首长申诉，却被引霄大姐硬生生拦下了，嘿嘿笑道：“我正想休息调整一下，到学习班多读点书，有什么不好啊？”还有一次，是四五年收复瓢城的战斗，引霄大姐早大半年就被组织上任命为瓢城市委书记，为解放瓢城她做了大量前期工作。待瓢城解放，市委领导班子进城，引霄大姐突然接到组织上一纸调令，去瓢城下属乡镇任土改工作队队长。当年的小山子气得跺脚捶桌，道：“大姐，不晓得又是什么人在背后捣鬼，这回你一定要找领导说说清楚！”引霄大姐朝他瞪了一眼：“小山子不要瞎说八道！要保证我们的民主政权稳固发展，搞好土改工作是关键中的关键。组织上赋予我重任，我能挑三拣四吗？”

引霄大姐渡江南下后，陈时模一直和她保持着通讯联系，引霄大姐家里装了座机后，他们更是时常通话，互相问候，闲话家常。却因这几十年中，政局风云变幻莫测，人事更替起伏低昂，大家都忙于工作，不克分身，竟无缘重聚。这次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修复庆典，发送请柬时，陈时模特地关照会议秘书处，给平楚同志的请柬上一定要添上史引霄同志的名字。他期待跟引霄大姐的再次重逢，不料修复庆典仍只有平楚同志一人出席，说是引霄大姐乃一区之长，她做事又向来较真，从不会虚应故事，故而忙得连吃饭都在办公桌上潦草对付，哪里有闲暇时间到茆围子来哟。陈时模其实是料到这个结果的，唏嘘遗憾之余则让老爱人准备一些土特产，海虾干啦，醉湖蟹啦，青蒿菜干啦，准备让平楚带回去给引霄大姐解解馋。哪晓得平楚同志会突然发病，生死未卜，陈时模暗暗责备自己没有照顾好平楚同志，忙着上上下下打点，并向瓢城市领导汇报了情况，希望他们能尽力抢救平楚同志的生命。陈时模暗自推测，如此这般，引霄大姐一定会来苏北了！他太了解引霄对平楚同志的

感情了，他是亲眼见证他们两人在反扫荡最艰苦最危险的那段日子里，在海风呼啸的芦苇丛中，在冻得石骨铁硬的滩涂地上，共同战斗，逐步结下了生死战友之情，又发展成了愿结同心共百年的爱情。

果然，他昨天接到引霄大姐区里办公室钱主任的电话，引霄大姐一行已经出发来苏北了。方才又接到在瓢城市医院当护士的女儿陈绿野的电话，说引霄大姐的车离开了医院往茆围子去了。陈时模问女儿：“市领导没请引霄大姐吃午饭么？”绿野道：“听讲市里在迎宾馆设了酒席，可是引霄阿姨执意要赶去茆围子，说是是老战友做了一桌菜等着她呢。爹爹，这老战友说的就是你吧？”陈时模这才急了，追在屁股后头催他老爱人赶紧弄小菜，干货是现存的，新鲜蔬菜园子里兴兴旺旺不下七八种，关键是鸡鸭鱼肉。陈时模亲自骑自行车到附近农贸市场里挑鸡拣鱼，想想上海人忌肥腻，便切了上好的一块腿肉，回家统统丢给老爱人，老爱人虽没文化却有一双巧手，看着吧，不出一个时辰，她定能端出一桌像模像样的小菜来的。

老爱人切洗煎炒，做好一只菜就端出来放在四方八仙桌上，怕凉了，拿只瓷碟倒扣在碗上。这样隔一歇端只碗出来，陈时模便朝窗外望，隔一歇又端只碗出来，陈时模又朝窗口外张张。最后老爱人把一只满腾腾的什锦砂锅往桌中央一坐，因道：“客人啥时候到呀？隔会儿要凉了，再热就不新鲜了。”陈时模道：“应该快了吧，绿野打电话时说他们的车已经开出医院了。”老爱人嗔道：“就你催催催，要是上海的司机不认路呢？”陈时模愣怔片刻，道：“我去大门口迎迎他们。”

临从上海出发前，钱龟龄主任关照小贝：“到了县城，你只需问到县委大院，马路上没有一个人会不知道；到了县委大院门口，你只说‘陈时模’三个字，门卫一定会告诉你在哪幢楼的。”小贝心想：“南渡一起去，还怕找不到陈时模的家？”

车开进县城，小贝侧脸道：“南渡同志，现在我听你指路哦。”南渡鼻尖戳着车窗玻璃张望了一会儿，道：“我们还是找个人问问吧，变化太大，我都有点认不得了。再讲我离开的时候，陈……爷爷还没搬进县委大院呢。”

路边有一片卖风味小吃的店铺，一位中年妇女挥舞着芦苇扎成的笊

帚驱赶苍蝇，一边脆亮地吆喝着：“看看哦！建湖的藕粉圆子、伍佑的糖麻花、上冈的草炉饼，还有大纵湖的醉螃蟹……”小贝便就近停了车，摇下车窗，探出脑袋大声问道：“这位大嫂，请问去县委大院怎么走啊？”那位中年妇女绕过摊子走在车旁，用手中的芦苇笤帚指着，道：“县委大院嘛，沿这条道走过两个路口，右手拐弯，再走出三个路口，就看见射阳河了。过射阳河大桥，就到县委大院了！”小贝连道两声“谢谢”，欲将脑袋收回，大嫂却道：“听同志你的口音，是从上海来的吧？带点苏北特产回去呀，我这店里的东西，保证新鲜，味道正宗！”

“史区长……”小贝扭头讯问道。

史引霄一时还没回过神来，青玉忙道：“大嫂，你给拿两盒藕粉圆子吧，回去给雪砚雪墨两个馋鬼尝尝鲜。”史引霄忙接道：“醉蟹也来两瓶吧，我晓得顾医生顶喜欢吃醉货。”小贝便道：“大嫂，什么糖麻花，什么草炉饼，各式各样来两包，回去给夏妮开开眼。”

这位大嫂指指路便做成好几笔生意，笑得嘴角拉到耳畔了，临了用纸袋盛了一袋糖麻花草炉饼塞进车窗，道：“这不收钱，送给你们啰！”

车开上射阳河大桥，史引霄猛地坐直了身子，又将车窗摇下来。青玉道：“霄妈妈，河上风大，还是把窗摇上吧。”史引霄好像没听到她的话，更将脑袋探出去，一头短发被风吹刮得一根根竖了起来。青玉急了，拽她坐回车里，又伸长胳膊将窗摇上。南渡回头道：“引霄阿姨，关于这条河有许多传奇的，下乡时听老乡断断续续说过。反扫荡时你们武工队就埋伏在它入古淮河的那片芦苇荡里，是吧？”史引霄却没有声响了，她靠着椅背半耷着眼皮，入定一般。青玉与南渡对了下眼神，都噤声了。

过了桥，拐了弯，就看到县委大院的大门，小贝又侧了脸：“南渡同志，你下车跟门卫交涉一下吧，或许他们都认识你吧？”

南渡咬了咬唇，道：“小贝还是你去吧，这几个门卫面孔都是陌生的。”

青玉是体会得南渡不想在公众面前显身的心情的，曾几何时，她是

这里的大红人，趁势走运，平步青云；几年后却一落千丈，功败垂成，看人白眼。于是青玉推开车门，一只脚刚跨出去，南渡叫起来：“陈……爷爷！引霄阿姨，爷爷他出来了。”

史引霄霍地睁大眼往车窗外张了张，一眼认出陈时模，他腿不好，走路身子左右摇晃，正朝大门口走过来。青玉先下车，再扶霄妈妈下了车。史引霄迎着陈时模跨上几步，大声道：“小山子！”声音抖得变调。

陈时模几乎是冲过来一把握住史引霄的两只手，摇撼着：“引霄书记，大姐，大姐！”定定又道，“三十几年不见，就是头发灰白了，其他都没变！”

史引霄小眼珠晶晶亮，笑道：“小山子不好叫了，要叫陈时模同志了！”

陈时模道：“大姐你还叫小山子，我喜欢听你叫小山子。”

于是一行人随陈时模进了家门，史引霄用力抽了下鼻子，道：“好香，我闻到青蒿菜的味道了！”

只南渡耽搁在门边，半只身子在外，半只身子在内，犹豫着。陈时模斜了她一眼，道：“进来呀，你也算半个主人，总归是小槲的亲娘嘛。”

南渡讪讪唤道：“爷爷奶奶，你们身体都健康就好。”

陈时模的老爱人喜眉笑眼，一手捉住南渡，一手挽了史引霄，道：“来了就好，饭菜都热腾着，要不直接入席？饿坏了吧？”

史引霄道：“饿倒是不饿，在路上吃了只蒿菜虾米包子。”

陈时模道：“一只包子哪里填饱肚子？大姐，你多少年没吃苏北菜了？今天特地为你做了青蒿干蒸肉，还有……”朝史引霄挤了挤眼，“烧酒焖鸡！”

史引霄竖根指头点点他，小眼珠将桌面团圈扫过，道：“小山子真是有福之人哦，怪不得当年不肯渡长江呢。”

陈时模摇摇头：“大姐，饶了我吧，羞提当年，鼠目寸光。”便将史引霄摁在方桌上侧坐下，其他人也依次坐下，青玉南渡坐右侧，陈时模与老爱人坐左侧，小贝只在下侧坐定。

陈时模双手捧一只三寸高的陶罐，道：“这是家里自酿的米酒，大姐，你是不是来一小盅？”

青玉抢着答：“霄妈妈胃不好，医生关照，滴酒不沾的。”又补充道，“我也不行。”用手捂住了酒盅。

陈时模并不勉强，笑道：“小纺锤离开苏北时，七岁？八岁？扎着两根又细又长的辫子。那时候我就说了，天生的美人坯子。”

青玉一听“小纺锤”三个字，灵魂出窍一般，迷迷瞪瞪盯住半空中一点，不出声。

陈时模回头替小贝斟酒，小贝也捂住了酒盅，笑道：“闻着这酒香已经醉了，再喝的话，说不定将车开进射阳河里去了呢！”

陈时模便道：“南渡，我晓得你的酒量，这一桌就我们两个对酒啰！”南渡忙起身接过酒罐，先替陈时模斟满了，自己也自斟了浅浅一盅。

他的老爱人便替史引霄、青玉和小贝各舀了一碗汤，道：“不喝酒，喝口汤润润胃。这汤里我放了几味草药，从前男人们出海打鱼，或者下盐滩晒盐，家里的女人都熬这汤给他们喝的。”

史引霄吮了一口汤，古里古怪的味道，下喉以后果然是醇厚温馨弥漫开来。“好喝！”她赞道，却见青玉仍在发呆，脚在桌底下踢了她一下。

陈时模将酒盅举过眉梢，道：“大姐，今天我心里真高兴啊，老首长能到我家里来做客！想当年我跟大姐您在芦苇荡里跟鬼子周旋，野猫子一般，昼伏夜起，让小鬼子不得安宁。那时候睡茅棚，吃野蒿根，也不觉得苦，一心只想着把小鬼子赶出去，为死难的乡亲们报仇，为牺牲的战友们报仇，为我阿哥报仇……”说着他竟哽咽起来，眼泪水顺着他脸上

的沟沟坎坎缓缓地流下来。

史引霄连忙接过他的话茬，道：“小山子啊，我想你阿哥，陈时楷同志，在天有灵，看到你现在的日子顺畅红火，一定欣慰的。你看拂野他，成了改革开放的先行者，公司办得有声有色，生意都做到上海去了。听讲绿野护校也毕业了……”

陈时模老爱人插嘴道：“大姐，你们在瓢城中心医院见到绿野了吧？绿野打电话回家说了。”

史引霄“咦”了声，道：“绿野就在中心医院啊？她大概不认得我吧？”

老爱人道：“怎么不认识？你们寄来的照片她看都看熟了，平楚大哥转去瓢城中心医院重监病房，是绿野自告奋勇看护他的。”

史引霄立马想起病房里见到的那对似曾相识忽闪忽闪的黑眼睛，恍然大悟道：“噢噢噢，是见着了，主治陆医生夸她是娴熟的护士呢！”

陈时模忽然一巴掌拍在桌子上，菜碗都弹起来。他老爱人吓了一跳，嗔道：“老头子做啥呢？”

陈时模撸把面孔，道：“大姐，我对不起你，是我没照顾好平楚大哥……”又撸把面孔，甩出一大把眼泪鼻涕。

他老爱人叹口气道：“谁想到会出这种事情？老陈是想叫平楚大哥住在家的，热汤热水总方便嘛，可平楚大哥说，他要采访很多人，住在县招待所人来人往方便点……”

史引霄轻轻抚着陈时模的背脊，轻轻道：“这哪里能怪你呢……”迟疑片刻，终于问道，“我是在纳闷，一点预兆都没有，多少年也没住过医院，不过是时常盯着他吃药罢了。怎么突然就这么……”

陈时模老爱人小心翼翼道：“那天，老陈接到县委招待所的电话，他自己差一点厥倒……前天平楚大哥来家里吃饭，还一气吃下两满碗呢。不过看上去是有点疲倦，眼圈乌青，胡子也没剃，话也不多。”

青玉叹道：“楚爸爸高血压已经许多年了，只要按时吃药，注意休息，还是能控制的。只怕太疲劳，或者受到什么刺激……”

史引霄又拍拍陈时模的背脊，道：“小山子你说实话，还是为了寒城的那桩事吧？其实我听得平楚发病，就猜到了。”

青玉与南渡狐疑地对望了一下，她们都是第一次听到“寒城”这个名字。

陈时模终于从手掌中拔出面孔，瞬间衰老千年似的。吭吭吭猛咳了一串，才道：“大姐，这次修复纪念碑，你给我写信，平楚大哥给我来了好几次电话，我自己心里清楚得很，再不把寒城同志的名字刻到碑上，真说不过去了。我一次次向上级机关反映寒城同志的情况，把晁无咎平反的消息复印了寄给他们看，可是就像一拳头打在烂泥墙上，一点回音都没有。后来我索性就找县委宣传部直接抓纪念碑修复工作的艾部长，我做县委副书记的时候他是办公室主任，比较熟悉的。艾部长给我透露了实情，是省里面有人坚决反对这桩事情，什么人……”陈时模突然又吭吭地咳起来。

史引霄忙拍他后背，道：“怎么咳成这样？去医院检查过没有？”

他老爱人道：“检查过的，医生说是老慢支，要吃中药调理，他又不愿意喝，嫌苦。”

陈时模咳定了，一挥手打断他老爱人，继续道：“省里究竟什么人反对，艾部长就不肯说了。平楚大哥到了后，我是据实告诉了他。他闷了好一会儿，后来他说，他会把这桩事情搞清楚的……他发病那天，我赶去县招待所，问了当班的服务员。服务员反映，平楚是到前台来打电话的，估计是长途，因为客房中的电话是不能拨长途的。前台服务员说他好像跟对方争了几句，一下子就瘫在地上了……”

青玉“哦”了声：“一定是太激动了！”

史引霄耷下眼皮稳定下情绪，忽地掀起眼帘问道：“你当时可以问问总机，平楚的长途是接往哪里的？”

陈时模摇摇头：“当时只是想着如何抢救平楚大哥的生命，其他什么都顾不着了。”

史引霄心里面自嘲着，就算查到了平楚在电话里跟哪个在争论什么事体，也不能怪罪对方呀！深呼吸一下，道：“小山子，平楚现在没有生命危险了，你也不要太自责了。那天纪念塔修复庆典，开得怎么样？到多少人？听讲庞司令和臧政委都是派家人来参加的？”

陈时模情绪稍稍平伏下来，道：“庆典大会，各级领导该到的都到了，方方面面的代表，部队的、学校的、机关的，总有千把人。庞司令是住在医院里，臧政委身体也不大好，所以都派家人来的，而且都发了言。”

南渡忙道：“这些发言稿《铁军》杂志这一期都会全文刊登的。可惜，没有平楚叔叔的发言。”

陈时模道：“会议秘书处是安排平楚大哥发言的，他是纪念塔原始设计者嘛。可是，平楚大哥硬是推辞掉了……”

史引霄道：“小山子你应当了解平楚的。幸亏他没有发言，否则会搅了整个庆典的气氛。”略忖，因道，“择日不如撞日，索性我们下午就去纪念塔看看。”

陈时模道：“大姐远道而来，下午不休息一下？”

青玉凑到她耳畔：“霄妈妈，你昨晚也没睡好……”

史引霄撞了她一下，让她别说下去，便道：“不见着纪念塔，躺着也睡不着的。你们谁吃不消？小贝，你行吗？”

小贝道：“史区长，我没一点问题。”青玉和南渡也都说吃得消。史引霄点点头，方道：“小山子，待会儿你先陪我们去找个落脚的地方，把随身东西放下，就直接去纪念塔了。”

陈时模老爱人道：“你们不嫌逼仄，就住家里好了，一日三餐，总比外头实惠。”

史引霄道：“什么时候我一个人回来，一准住在家里。”

陈时模道：“我要强留你也不行，县里早安排好了，也在县招待所，就挨着平楚大哥那屋。”

史引霄眉头一跳：“平楚的屋还没退掉啊？”

陈时模道：“平楚大哥满屋子都是画稿，我怕有什么要紧的画给他弄丢了。”

史引霄一拍桌子：“我就住平楚那屋得了，正好帮他收拾收拾。”

陈时模老爱人瞪了陈时模一眼：“好了好了，净顾着说话，一桌菜没动几筷。吃啊，多吃点。”说着便替大家挟菜舀汤。

天气说热就热起来了。近海，早晚海风骀荡，还算畅快。至日中，特别加上还吃着热菜热汤，一个个都汗流浹背了。陈时模招呼他老爱人：“把风扇开了！”青玉忙道：“开低档够了，太厉害，霄妈妈吃不消的。”史引霄笑道：“我有那么不经吹么？你们问问小山子，三九寒天，茆围子芦荡中的海风像刀子割着面孔，我们都挺过来了。”南渡道：“引霄阿姨，那时您才二十挂零，比我们现在还年轻呢。”

陈时模的老爱人便妥帖地将风扇开到中档。

这一桌盛筵，虽有陈时模两口子殷勤款待，频频侑食，却也只消灭了十之三四。老爱人急了，道：“到底是乡下人的菜，大姐你们吃不惯是吧？”史引霄又往嘴里塞了只丸子，道：“大妹子，味道好着呢。只是我们路上都嚼了包子，一半胃都填实了！”

于是大家都放下了筷子。照史引霄的意思，立马就出发，可陈时模道：“这一刻日头最辣，歇一会儿，喝口茶再走嘛。”他老爱人便从锡罐中撮出一把黑黢黢球状物，说这叫蒿叶茶，是用滩涂中的盐蒿草制成的，清凉消暑，通经舒络呢。用铜铤中滚水冲泡了，稍焐几分钟，一人敬上一杯。

南渡是喝过蒿叶茶的，忙道：“这茶要慢慢品，牛喝水般，要苦死了！”

小贝早就呼地喝了一大口，苦得直吐舌头，又不好意思出声。青玉向来仔细，只是吮了一小口，点点头道：“倒是可以做一服辅助治疗的饮品。”

史引霄捧着杯子大声道：“小山子，你晓得我最怕烫，弄点冷开水来兑一兑。”老爱人忙提了把盛凉开水的黑陶提梁壶过来，将史引霄杯子中的茶水滗出些，续了点凉开水进去，道：“正好，冲淡些。大姐，你慢慢喝。”史引霄却是咕噜咕噜一气灌了下去，抹抹嘴，道：“这点苦，算什么！”大家都心照不宣地笑笑，你那杯是冲兑了的呀。

放下空杯子，史引霄坚持要出发了，道：“听讲县城到纪念塔，开车差不多也要一个多小时路程咧。”

陈时模道：“车上多我一个人行吗？我路熟，用不了一个小时。”

史引霄代小贝应答了：“没问题，南渡坐到后排来，我们三人都不胖，绰绰有余。小山子，你就坐副驾位置，好替小贝指指路！”

车子沿着河畔公路行去，路面陈旧，有些坑洼不平，车身常常被弹跳颠簸。陈时模扭回头道：“大姐，后座太颠，我跟你换换吧？”史引霄道：“哪有那样娇气？当年我进茆围子，连条像样的路都没有的。烂泥地里一脚高一脚低，走了整整一天！”南渡伸手拍了小贝一下：“小贝师傅，路不平的地方，稍微开慢点。”

陈时模叹道：“这条路修了没几年，抢工期，质量还是不过关哪！”

史引霄面孔凑近车窗玻璃，边张望道：“小山子啊，这射阳河边上密密匝匝的芦苇丛怎都看不到了呢？芦苇都到哪里去了呢？”

陈时模道：“前两年疏通射阳河，修整河岸，芦苇丛砍去了不少，植树筑堤，你看，沿河的杨柳树，碧桃树，各种常青灌木，都是后来植种的。”

史引霄道：“应该保留几段芦苇，芦苇开花时节，很壮观呢。现在年轻人，恐怕是想象不出来的。”

陈时模忙道：“有，有的。再过去，靠近塔，古淮河入海口，保留了几百亩芦苇田，待会儿能看到的。”又道，“我的大姐，芦苇荡你还没钻够吗？”

史引霄不出声了，仍凑近车窗张望着。公路旁的白杨树排队列队般唰唰唰地从眼前闪过，新叶已十分繁密，缀连成一片赏心悦目的嫩绿。她不出声，车里人都不出声了。大家都能体会得她此刻重返故地的心情，不定如何地百感交集、回肠九转呢。车厢里出奇的静，但听车轮碾压柏油路面发出沙沙沙的声音。就这样沙沙地行驶了一阵，突然，史引霄啪的一巴掌拍在前座椅背上，喊起来：“快到了，我看见了！”用力过

度，发出的声音都撕破了。

“什么？看见什么了？”青玉和南渡凑在窗前，张望着。晌午时分，公路上车马稀少，绿帐般的树梢在熏风中懒洋洋地晃动着，叽叽喳喳的麻雀在枝丫间穿进穿出地忙碌。除此，天地间似乎没什么特别之物值得关注了。她们疑惑地看看史引霄。

史引霄索性把车窗摇下，伸出手指点着：“喏喏喏，看见吧？天边有支枪，横斜着的！”

青玉吓了一跳：“霄妈妈，天上怎么会有枪？”

南渡因插队时听说过新四军战士雕像的传说，她眯起眼张望片刻，道：“引霄阿姨，你能确定那是枪？我看像白杨树的一根枯枝。”

陈时模笑道：“这时季哪会有枯枝？还是老将有眼力，那就是新四军战士雕像举着的那杆枪，快到纪念塔了嘛。”

随着车沙沙地前进，大家都看清了，横斜在白杨树顶上的确实是一杆枪！再前进，看见了握枪的手；再前进，看见了举枪的胳膊；终于看见了屹立塔顶的新四军战士！

原来这条公路是通往古淮河入海口的那一片滩涂，纪念塔就坐落在那里，背靠大海，面向广袤的苏北平原。

他们已经看见公路尽头的青砖围墙，围墙上露出的半截塔身，站在塔顶的全身新四军战士雕像。

陈时模扭回头道：“大姐，你还记得吗？这塔才建成时，周围都是废弃的盐灶，解放后头一次修复时，周围已成了农田。这次重修纪念塔，县委讨论后决定扩展烈士陵园，所以征了一些地，植树造林，还建了一排房屋，作为烈士事迹的陈列馆，并筑了一圈围墙。”

史引霄“嗯”了声。她双手扳住前座椅背，腰背挺得笔直，准备冲刺一般；她左右两边的青玉和南渡也都鳊趋雀跃起来，伸长了头颈向窗外张望。

车行至陵园大门口，却见黑铁皮大门紧闭，门上吊着一块马粪纸的牌子，歪歪扭扭地写着：“今有重要任务，谢绝来访参观！”

陈时模来火了，道：“这陵园还有谢绝参观的时候？我从来没听说过有这样的规定！”一推车门下了车，走到铁皮大门前，砰砰砰敲着，大声喊：“麦佬，麦佬开门！我是陈时模！”

不一会儿，侧边的小铁门咣啷打开了，闪出一位有点蹊脚的汉子，拨开喉咙喊：“陈主席，是你啊！你是来陪省里的首长的吗？”

陈时模拎起那块马粪纸的牌子，晃了晃，道：“什么省里的首长？这算什么意思？烈士陵园应该欢迎大家随时随地来参观嘛！”

麦佬挠着头顶心，他头发煞白，却一根根硬邦邦竖着，钢丝钳似的，一脸的无奈，道：“我哪里要关门呢，平常天黑了我都不关门的，那么多英雄保佑我，怕什么呢！可是上午县里艾部长来电话说下午有省里的首长要来纪念塔祭奠牺牲的老战友，瓢城新上任的何书记陪同一起过来。为了保证首长的安全，才让我关大门，谢绝其他参观的群众。你看看，这牌子上的字，还是我中午赶回去，让我们家麦蛹写的呢！”原来麦佬在一次护海堤的抢险中受了伤，成了瘸子，下田劳作困难。是陈时模推荐他到烈士陵园当了门卫。

陈时模随手将牌子翻了个面又挂回去，道：“你看看，什么人来了？”

这时车上的人都下来了，史引霄觉着眼熟，正走过去；麦佬举首一眼认出来了，拖着条瘸腿跳上前，张开双手捧住了史引霄的一只手，摇撼着道：“引霄大姐，你什么时候到的？怎也不提前说一声，我好叫麦蛹到县城去接你嘛！”

史引霄笑着，狠狠地拍了他一记，道：“麦佬还是那个麦佬！水珠好吧？麦蛹该高中毕业了吧？”

麦佬两只眼睛红通通的，道：“都好的，水珠天天念叨你的。麦蛹笨，没读完高中，陈主席安排他到拂野的公司里做事去了。”

史引霄扬起眉毛惊讶道：“麦蛹也到上海了？怎不见他来找麦娥呢？”

陈时模因道：“拂野在茆围子还办了砖瓦厂，他让麦蛹在砖瓦厂里当财务。谁说麦蛹笨？麦佬想让他早点做事，早点讨老婆生孩子，对吧，麦佬？”

麦佬又挠挠钢锉似的头顶心，嘿嘿嘿憨笑了一串，即问道：“引霄大姐，你是跟省里的首长约好了来祭奠老战友的吧？艾部长电话里没讲清楚，幸好陵园里有现成的花圈，只要再写两副挽联……”

史引霄小眼珠盯住陈时模，奇道：“哪位省里的首长？你早晓得的呢？”

陈时模连忙道：“天晓得！适才听麦佬说起，艾部长来电话通知的，所以才关了大门，不让闲杂人等进去了。”扭头问麦佬，“省里首长的姓名你晓得吧？”

麦佬只有挠头的份了，忽然想起，道：“对了，艾部长叫人送来的挽联，上面有名字的。引霄大姐，陈主席，先到陈列馆里的贵宾休息室坐一会儿吧，省里首长要用的花圈就在那块放着，一看就晓得姓名了。”

陈时模只讯问地看住史引霄。青玉一直是搀住史引霄胳膊，轻声道：“霄妈妈去休息室坐一会儿也好的，你看，上塔要爬三十多级石阶呢！”

史引霄道：“坐了许久的车，你腿不麻呀？正想活动活动筋骨呢！麦佬，我们就不去休息室了，首长的姓名嘛，待会儿他来了，不就晓得了？”

陈时模便道：“也好的，大姐，你慢慢爬上去，我跟麦佬去取花圈。”

南渡忙道：“爷爷，我也想献一个花圈，我随你一起去取吧！”

史引霄扫视一圈道：“麦佬，能准备四个花圈吗？青玉是这块土地的

女儿，一定要献一个花圈的。小贝头一次踏上这片血染过的土地，自然也是要献花圈的！”

麦佬道：“有呢，艾部长说，会有记者跟随首长采访，所以我们多准备了花圈。”于是引众人由侧门进了陵园。史引霄吩咐小贝相帮一起去搬花圈，只和青玉缓步松柏夹道。眼面前豁然开阔起来，她们猛地煞住了脚步：一座高塔拔地而起，像一把利剑笔直地刺向青天，塔顶威武的新四军战士像是立在云霄中！

青玉扶住浑身微微颤抖的霄妈妈，她们默默地伫立着，海风咻咻，草虫唧唧，好像是她们在与纪念碑对话。

片刻，史引霄方用力跨出了步子，青玉顺着她的节奏，两人一步一步登上台阶，其间稍许停顿了一下，调节气息，又继续登级，终于登上了塔基，史引霄挨近塔身，伸出手去触摸那粗粝的花岗岩。青玉是看见霄妈妈小眼珠浸在闪闪爍爍的眼泪水中，她假装没发现。她们绕着纪念塔转了一圈，又转了一圈。塔身正面，“浩气长存”四个鲜红的龙飞凤舞的大字刻在汉白玉上，十分醒目；塔身背面，花岗岩上刻着一行当年陈毅军长的题词：“国民革命军新编第四军苏北军区抗日阵亡将士塔。”

青玉咬着嘴唇犹豫着，少时，方道：“霄妈妈，新修的塔，跟我在楚爸爸画稿中看到的不一样了，你看，陈毅军长的题词为什么放到背面去了呢？”

史引霄一时回答不出，这个问号也梗在她胸口。她撑开手掌拍拍塔身，道：“这背面，原来镌刻了当年出钱资助建塔的大小乡绅的名字，这一来，都抹煞了。”停停，叹道，“无论如何，那是一段真实的历史。”

青玉环顾一周，道：“会不会把他们的名字刻到那些石碑上去了呢？霄妈妈，我们到那儿找找看。”

塔身周围，竖着十二块漆黑的大理石碑，碑上刻着密密麻麻的姓名，都是在抗日战争中牺牲在这片土地上的烈士，有新四军将士，有地方游击队员，还有革命政权的干部，毛估估，数千人之众。

史引霄极想去查看石碑上的名字，却又有点怕去看石碑上的名字。

正踟蹰间，却听陈时模的喊声：“大姐——省里首长到了！老熟人啦——”

青玉手搭凉棚望了望：“霄妈妈，花圈都扛上来了。”

史引霄举目望去，陈时模十分兴奋的样子，甩着胳膊，已登上半程石阶了，后面小贝、南渡，各扛着花圈登级而上。再后面，有几个工作人员也扛着花圈，还有一簇人，有男有女，指指点点，说说笑笑，走走停停地上来了。

陈时模一口气登上塔基，跑到史引霄跟前，两只巴掌一拍，道：“大姐，你道省里首长是谁？文汉兴呀！”

史引霄怔忡了一下，“哦？是他！省办公厅主任这时候怎么得空出来？”

陈时模道：“纪念塔修复庆典时，原请他作主旨发言的，当时他正参加省里什么重要会议，来不了。当时他就保证，只要有一天空就一定来瞻仰纪念塔，果然不食言，到底是在这块土地上嚼过盐蒿芦根的，有感情啊！”

史引霄听着陈时模的感叹，并不应和。随着那簇人愈来愈近，她渐渐看清了，道：“老何夫妇是专门赶来陪文汉兴的吗？”

陈时模道：“不太清楚，有可能。听讲是文汉兴特地把何弱之调到瓢城的。老上级嘛，总归要来尽一下地主之谊吧。”

史引霄斜度里扫了他一眼，“小山子你糊涂了吧？什么老上级？那时在茆围子，老何是文汉兴的上级！”

陈时模嘿嘿嘿地笑笑，道：“都一样，都是我的老上级。”

那簇人终于登上来了，何弱之踏上最后一级石阶不得喘气，一把握往史引霄的手，嗔道：“老史啊，你怎么不在市里迎宾馆吃中饭？否则我们就一块儿过来了！”随即手中暗使劲，捏了捏，道，“你看看是谁？汉兴老兄现在是省委常委，省办公厅主任了！”

史引霄仰面哈哈一笑，并不称其职务，直呼其名：“文汉兴，怪不得呢，越活越年轻，一根白发也没有。”两人非常礼貌地握了下手。其间，史引霄的小眼珠已经敏捷地将文汉兴上下里外打量遍了。文汉兴外表变化不很大，头发依旧乌黑油光，向脑后拢去；面色也依旧蜡黄，胖了些，反而比在茆围子时黄得有光彩了。着一件质地精良的银灰色夹克衫，敞开了拉链，露出皮带圈住微微突起的肚脐，不像在茆围子，一件土布长衫瘪塌塌地挂在肩胛上，走起路来飘飘荡荡。

文汉兴开口说话，腔调变化却很大，句尾多了装饰音，嗟叹道：“老史啊，一到瓢城就听弱之说了平楚同志的事情，真想不到哇！最近这些年，一直在报刊上看到平楚的画作呢。我跟弱之关照了，要派最好的医生为平楚同志治疗，不行的话，就把平楚接到省里去……”

史引霄改不了老脾气，横度里截断道：“不用了吧，我去看了，瓢城市医院的陆医生很有经验的。青玉看了她爸爸化验的各项指标，我们打算让平楚再稳定几天，就接他回上海治疗了。”

文汉兴稍侧脸，笑道：“青玉？哦，是小纺锤呀！”略略点头道，“上海当然更好啰！”又关切问道：“平楚能进华东医院南楼吗？要不要我让省卫生厅跟上海卫生局相关部门打个招呼？”

史引霄有点受不住文汉兴不经意流露出的居高临下的傲慢，想起当年在茆围子，他的谦卑恭顺，判若两人。忙道：“哪里敢打扰你日理万机的文主任？我们区中心医院的医生研究出一套中西医结合的康复方法，也不错的。”

文汉兴略显尴尬，很快就恢复笑容，道：“那就好嘛。”

这时两位女宾也登上了塔基，徐亦香气喘吁吁道：“引霄大姐，你看老何和文主任两个，听门卫说你在塔上，便甩开我们拼了命往上跑，真正是战友情胜过夫妻情啊！”

没等史引霄回应，旁边那位撑着把阳伞，戴着宽边墨镜的女宾抢先嗔道：“阿香你吃哪门子的醋？他们老战友多少年没见了？我们夫妻是日日见到的嘛！”

史引霄早猜到她就是文汉兴的夫人孟隐，故作惊讶道：“听声音听出来了，是孟隐啊！戴着个大墨镜，我还以为是省办公厅请来的何方大明星呢。”

“引霄你张嘴巴，还是像驳壳枪一样厉害啊！”塔基上风有些大，孟隐手中的太阳伞歪东倒西的，便将它收了，道，“我因体检查出眼睛有初期的白内障，医生要我尽量避开紫外线光，故而才戴副墨镜的，是为了治病哦。”

徐亦香“哎呀”了声，道：“我也有早期白内障呀，看来也得去备副墨镜了。”

史引霄肚子里冷笑，这孟隐自视甚高，行为举止总喜欢别出心裁，以显示跟别人不一样。在茆围子反扫荡的时候，环境多么恶劣，武工队队员们昼伏夜行，泥荡里滚出滚进，面孔被海风吹，盐碱水洗，皮肤个个黢黑皴裂。当时孟隐有两个与众不同的习惯，一是她兜里总揣着一盒雪花膏，时不时挑上一坨往脸上抹抹；二就是她的衣襟上总是别着一支派克钢笔，开会讨论工作时便夹在指间旋转，生怕别人忘了她是南开大学毕业的大学生。

那边何弱之招呼道：“女将们，过来吧。我们一起先向烈士们献花、行礼！”

工作人员已将花圈依次排列在纪念塔前，最大的一只花圈，敬挽人竟写着庞司令员的名字。于是众人便参差站了一行，居中是文汉兴与孟隐，左边是何弱之、徐亦香加陈时模，右边便是史引霄、青玉、南渡和小贝。何弱之主动当起了司仪。鞠躬默哀毕，他请文汉兴说几句，文汉兴也不推辞，举手捋了捋被风掀动的头发，满怀深情道：“要说的话，太多了，这里躺着的战友，一个个鲜活地在我跟前呢！”停顿一下，又道，“同志们，前几日我去北京，到医院探望了我们敬爱的庞司令员，向他汇报了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修复的情况。庞司令员频频点头，还要我代他向阵亡将士献花圈。还要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庞司令员精气神都很好，再休养几日就可出院了。”

“当年我们取得了茆围子反扫荡斗争的胜利，全靠庞司令的英明领导

啊！”孟隐激动地说着，带头鼓起掌来，何弱之与徐亦香首先响应，陈时模连忙跟进，于是南渡、青玉及小贝陆续都拍掌应和。虽说史引霄最看不惯孟隐做腔做调的样子，这种阵势下也不得不跟着拍了几下。你若不拍，不定她背后又给你安上顶什么帽子！

“齐了，全齐了！”待掌声散入云天，陈时模感慨叹道。

何弱之扭头看住他：“小山子，你现在讲话也学会玩噱头了，什么齐不齐的？”

陈时模笑道：“何区长，嗯，现在该叫你何书记，你自己回头看看，当年茆围子武工队的头儿们，今天不都到齐了？”

何弱之想想，小山子说得对呀，在茆围子，引霄是区委书记兼武工队长，自己是区长兼武工队副队长，孟隐是区委委员，文汉兴当时是区里的财粮科长。当年的骨干力量今天差不多聚齐了呢！只是风云聚散，人事更替，各人境遇不同，眼下的状态，还是莫提当年为好，便只是呵呵地笑了一通。

其他几位也是听清了陈时模的话，似乎都很谨慎地回避当年的话题，只互相望望。

海风习习地从他们中间穿过，就像岁月流逝一般。

这时候有十几个男女记者，有的背着长镜头的相机，有的拿着话筒，正登着石级上来了。文汉兴笑笑，无奈地摇摇头，迎了上去。孟隐摘去墨镜，拢了拢头发，跟了上去。

在史引霄的记忆中，一九四二年底到四三年初的那个冬天是她这大半辈子度过的最寒冷的冬天。海风像磨得锋利的刀刃萧萧地在盐滩上肆虐，扬起雪片如同败鳞残甲纷纷坠落。天空阴沉得抬手可触，泥泞的沼泽竟冻得钢筋水泥一般，踩上去铿铿响。握住驳壳枪的手掌瞬间便与枪把结成一块，要想放开枪，必得拽下一层皮。

酷寒之中，军区党委师部指挥员向大家传达了比酷寒更严峻的军情：军区得到可靠线报，日寇正在筹划对茆围子进行大规模的扫荡。茆围子东临黄海，西濒洪泽湖，北通连云港，南接东台如皋，水陆交通便利，历来为敌对双方必争之地。军区参谋部下达了死命令：捍卫红色民主政权，坚守茆围子军事要地！参谋部的作战计划是：沿茆围子狭长的地势，可挖战壕处就挖战壕，该建壁垒处就建壁垒，给茆围子筑起一道铜墙铁壁！

所谓军令如山倒！引霄从军区回到茆围子，当夜就召开区委扩大会议，各乡主要干部都参加了。引霄传达了首长们对恶劣形势的分析，并斗志昂扬地作了战前动员报告。到场的各乡干部群情激奋，喊出口号，借用《义勇军进行曲》中的一句话：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击退日本鬼子的进攻，捍卫自己的家园。

保家卫国从来就是老百姓自觉自愿的要求。各乡的干部领了任务回去，群众很快就发动起来了。天寒地冻，堕指裂肤，一镐抡下去，地溅火花，虎口迸血！没有人退缩，破土挖沟，垒筑工事。与鬼子抢时间。一月有余，长约十三四里的壕沟，近十里地的垒土掩体基本完工了，军区参谋部派人来验收，朝引霄直竖大拇指。史引霄悬吊了三四十天的心方才放回原处，仍不敢松懈，召集区武工队的骨干，排兵布将，又要配合主力部队打击来犯敌人，又要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真恨不得长出三头六臂。商讨下来，决定将区武工队分成两支，挑选有一定战斗经验，能熟练使用长短枪的队员组成抗敌游击分队，由引霄书记带领，配合主力部队抵御来犯的敌人；另外一支护卫队则由何弱之副队长率领，

成员大都是具有丰富群众工作经验的乡村干部，战斗打响后负责群众的转移和隐蔽。

史引霄记得，当时考虑到平楚是来“打埋伏”的画家，没有战斗经验，便将他编入护卫队。可是平楚几次三番请战，要求加入抗敌游击分队，引霄考虑到何弱之负责群众安全的任务十分艰巨，再让他带上这个“拖油瓶”也实在不妥，便批准了平楚的请求。

史引霄想起那一场跨年的大雪，哪怕眼下是初夏，顶头的太阳热烘烘地罩着全身，她却仍感觉到从骨缝里溢出的寒意。

那一个元旦是在“凄凄岁暮风，翳翳终日雪”中悄然度过的。老百姓原本就重视农历年，阳历元旦只当寻常日脚匆匆走过。更因鬼子扫荡的风声愈来愈紧，家家户户都在愤恨、警惕、惶恐中挨日子。武工队员们更是夜夜枕戈待旦，时刻等待着军令下达，便奋勇冲向杀敌的战场。

沿海滩涂上的芦苇荡，密密层层，纵横交错，曲里拐弯，里面布满暗河、汊港与沼泽，不是有经验的船工，轻易不敢贸然深入。小山子的父亲是当地数一数二的老舵手，在他的引导下，武工队于海边凤沙滩芦苇深处觅得一方沙洲，用芦苇草筑了几间茅棚，作为区委与武工队的临时驻扎地。

半夜里，引霄被冻醒，隔着芦秆抹泥围起的墙壁，但听得雪片唰啦啦唰啦啦落在茅棚顶上，茅棚不堪重负般嘎吱嘎吱呻吟着。间或又听得咔嚓咔嚓一阵声响，那是大雪压折了芦苇秆。薄削削锋利的寒风从芦棚的缝隙中钻进来，恣意横扫，盖在身上的旧棉絮如同一张千疮百孔的纸。引霄哪里还睡得着？索性起来，裹上薄袄，用根麻绳在腰间扎紧了，咿呀呀推开芦棚门。

引霄钻出芦棚，直起腰，霎时惊呆了，冻在那里！眼前的芦苇荡竟成了一望无际的雪原，平日里摇曳多姿的芦苇一株株都成了琼枝玉叶，凝固不动。除了飘飘摇摇降落的雪片，整个世界仿佛都是静止的，这静谧却压得人透不过气来！

不晓得敌寇的扫荡哪一日开始，不晓得军部的命令什么时候下达，

这样的等待煎心熬肺！

忽然，在沉重的静谧中划过一阵轻微淡远的唰唰唰的声音，引霄顿时毛骨悚然，难道，有敌人摸进武工队的隐藏地了？她迅速趴在雪地上，小眼珠机警地四处搜寻。隔了几个茅棚，她看到了一个人影，盘腿坐在雪地上，时而仰面时而俯首，那唰唰唰的声音便起于他的手中。

“谁在那里？”引霄喝问道，一跃身站起来。

那人也站起来，道：“报告队长，是我！”

他们互相走近了，引霄认出是平楚，他的肩背和头发盖着一层霜雪，看来已在大雪中待了一段时间。

“平楚同志，深更半夜，你不休息，跑出来做啥？”引霄半是疑惑半是斥责。

平楚嘿嘿一笑，唇罅中晶莹一闪，道：“我想画雪呀！”

引霄惊讶道：“雪？雪怎么画？无形无状的，一片白茫茫！”

平楚道：“谁说它无形无状？像风中柳絮，像满树梨花，像玉龙飞旋……”他蹙眉眯眼望着水天交汇黑白相融处，“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写这首诗的唐朝诗人王维曾画过雪，雪溪图，江山雪霁图，水墨渲染，笔意清润……”

“平楚同志，要我说，大战即发，你先把这些雪呀水呀放到一边，想想看，面对敌人的枪口，你怎么办！”引霄毫不客气地打断了他的抒情。

平楚怔忡片刻，抬手将搭在额前的一绺结霜的头发撩到脑后，掀开棉外套一角，露出腰间插着的两枚手榴弹，道：“引霄队长你放心，小小子给了我这两个铁家伙，还教会我如何引爆它们了！”

眼见得农历年一日日地走近了。虽说是局势险恶，可老百姓总期望企求神仙保佑来年平安顺遂，甚至幻想，鬼子也要过年呀，那扫荡恐怕近期不会发生了吧？

就在紧张的气氛稍有松弛之际，军区突然召集茆围子区、乡、镇大小干部开紧急会议，传达了新的军事部署。

从军区返回已是垂暮之时，下了几日的大雪总算歇停了，天空依然低沉，流云被冻住了，堆聚在天边，远看像突起的山峦。一路上都不说话，只听得千层布底鞋踩在冰硬的路上囊踏囊踏的声音，参差不齐。

数月前，也是从军区开会回来，接受了反扫荡，保卫家园的战斗任务，同志们群情激奋，一路上七嘴八舌，慷慨陈词；剖析敌我，出谋划策。

可这一次，军区领导们综合了各方面的情报，反复研究，制定了新的作战方案。刚一宣布，引霄和她的同志们都炸了，纷纷向军区首长们申述辩解，这样的任务实在没办法完成啊。庞司令员恼火地拍了桌子，斥道：“作战方案已定，留给你们的时间已经不多了。你们完得成要完成，完不成也要完成！”

臧政委点了引霄的名，问道：“你是哪里人啊？”

引霄有点摸不着头脑，道：“政委你晓得我是浙江人嘛。”臧政委紧逼着问：“那你到苏北来做什么？”

引霄仍猜不透政委葫芦里卖什么药，不服气道：“打鬼子，不分天南地北！”

“说得好！”臧政委络腮胡子遮不住嘴角隐隐笑意，“毛主席的战略思想，打击侵略者，不在乎一时一地的得失，重要的是有效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我们今天暂时放弃茆围子，却是为了明天夺回它，保护它，建设它！”

原来，军区参谋曾得到新的情报，鬼子准备这一轮大规模扫荡后，要在茆围子设立数个据点，牢牢控制这块战略要地，切断新四军苏北根据地南北联系，以便接下来各个击破。军部首长们经过缜密研究，决不能让鬼子的阴谋得逞，于是改变了军事部署，计划主力部队暂时撤到外围，留下游击小队与鬼子周旋。

军区首长给他们区委和区武工队下达了三项任务：第一，立即组织力量把先前筑起的防御工事全部销毁，不给鬼子留下可利用的掩体堑壕。第二，贮藏在各乡的军用粮食要迅速转移，坚壁清野，不能让鬼子抢走。第三，要动员集镇和大庄子上的老百姓拆房毁院，人员尽量撤离，投亲靠友，不让鬼子轻易设置起据点。鬼子扬言对茆围子扫荡，杀光、烧光、抢光，我们就给鬼子留下一个“三光”的茆围子，让敌人在这片地上什么也得不到！

引霄已经理解了军区首长们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而且她已向庞司令和臧政委表达了坚决完成任务的决心。可她的心却像落入井中的秤砣，嗖嗖地往下沉。因为她还没有把握，如何说服自己手下的干部以及老百姓们认可军区首长的军事部署，积极配合区武工队按时完成这三项任务。

引霄做什么事都雷厉风行，连夜召开区委扩大会议，传达了军区首长的指示，并一个问题一个问题地讨论对策。

关于拆除防御工事的问题比较快就获得了统一的认识，主力部队撤离，武工队也要隐蔽行动，留着这些工事反倒便宜了敌人。决定由武工队副队长何弱之带领武工队员们，发动周边老百姓一起动手，推墙填沟，争取三天内完成任务。

贮备的军粮要坚壁清野，转移到安全的地方，却也难住了众人。军粮不是小数，立时三刻哪里去找稳妥的藏匿处？再说那么些粮食搬运起来动静一定很大，难免走漏风声。正纠缠未决时，有一位乡干部提出，是否可以化整为零，分散收藏，便于行动的隐秘。这一句话点开了引霄的心窍，常常说，办法在老百姓当中嘛！她马上表示同意这位乡干部的建议，蹙起眉头，一边思索，一边道：“各乡各村干部回去，马上发动群众转移保存军粮，当然要量力而行，几百斤，几十斤都行。每户人家隐匿几口袋粮食就比较容易了，即便鬼子搜查也很难一网打尽。”稍顿，眉头弹了两下，又道，“在敌人的枪口下保存军粮当然是要冒风险的，我想，为了鼓励群众的积极性，分散隐藏到各农户家的粮食，百分之三十就奖励给农户了，将来只需上缴百分之七十即可……”

此话音一出，全场一阵骚动。引霄小眼珠缓缓地兜了一圈，道：“对

不起，同志们，时间紧迫，故而我想到什么就先说了，没经过区委集体讨论形成决议。大家有什么看法，畅所欲言，反对的，补充完善的，还有更好的办法的……”议论声却一下子停息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引霄指关节笃笃敲敲桌面：“同志们，鬼子是不会给我们时间来瞻前顾后的，犹豫不决的！”便有一女同志挺唰唰站起来，胸前金属的钢笔套在昏昏油灯光中一闪一闪，是孟隐，道：“引霄同志，这么重大的决定，是否应该先向军区首长汇报呢？”

引霄十分肯定道：“当然要向军区首长汇报的！鉴于留给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我建议，马上开始分粮，乡亲们也要抓紧转移或藏匿，我连夜起草报告送往军区。大家还有什么意见？”

引霄内心焦急，见无人出声，便点名问了：“老何，你出出主意，还有什么更妥善的办法？”

何弱之摩挲着面颊，缓缓道：“也只能这么办了。我们总不能因小失大，捡了芝麻，却丢了西瓜对吧？”

引霄又移动小眼珠，问道：“文汉兴同志，你是管财粮的，你的意见呢？”

文汉兴的面孔像颗黄蜡蜡的鹅卵石，没有起伏，没有动弹，仅从唇缝里吐出一行字：“我没有意见。”平直得像一根线。

这两人一表态，孟隐耸了耸肩，坐下了。

引霄便道：“孟隐同志，如果没有其他异议，这项工作就由你负责，文汉兴同志协助你，给每户分粮的群众做好记录，斤两清晰，请他们摁好手印，以作将来还粮时的凭证。”

孟隐横了文汉兴一眼，又耸了耸肩，取下钢笔在指间把玩着。

最棘手的任务摆上了台面，谁能够说服集镇上的富户们拆毁自己的房屋，搬离自己的家园？

耐心静候了片刻，引霄摁着桌角站起来，道：“好吧，这项任务我来

负责。我们要相信群众的觉悟，相信军区首长们做出的决策是正确的。”何弱之仍摩挲着下巴，补充道：“孙子兵法谋攻篇中有知可以战与不可以战者，胜。军区首长们的决策，便是避其锐气，以图击其惰归。”引霄打断他：“老何，此刻不是文绉绉讨论兵法的时候！”何弱之便直了直腰背，道：“好吧，我直说建议。自我来茆围子这两年，发现这里大小士绅，均以晏凤律之马首是瞻，人称晏凤律就是茆围子的玉皇大帝。只要能够说服晏凤律，其他问题皆可迎刃而解了。”

引霄颌首道：“老何你这个建议好，揪住了牛鼻绳！”

何弱之马上道：“还有下半句，建议让文汉兴同志协助你，他是本地人，与晏凤律熟悉，容易说上话。”

引霄小眼珠直射文汉兴，文汉兴唇缝里又吐出一根线：“我没有意见……”

恰恰在此时，门外似有哄闹声，屋里的人都警觉地站起来，引霄一口吹灭油灯，手已经搁在腰间驳壳枪把上了。在外放哨的小山子推门进来，道：“引霄大姐，何区长，都是些集镇上的富户，有十多个，他们用轿子把晏凤律抬来了，非要见书记和区长！”

有人重新点亮了灯。引霄与何弱之对视了一眼：“消息这么快就传出去了？”何弱之挤了下眼，道：“总要传遍的，早一刻晚一刻而已。倒也好，道曹操，曹操到，不如就跟晏凤律把话说开来？”

引霄两指捉住眉心捏了几下，道：“就这么定了！同志们，不能总是纸上谈兵，行动起来吧。何弱之同志，孟隐同志，你们立即着手进行你们负责的任务；文汉兴同志，你暂时留一留，和我一起会会这位参议会会长，茆围子的玉皇大帝。”

孟隐和何弱之带着相关的乡干部先行撤离了。何弱之出门前，凑到引霄耳畔道：“文汉兴曾做过晏府私塾先生。”引霄会意，“嗯”了声，便吩咐小山子将乡绅们都请进茅屋。

晏凤律身材高大且壮硕，从轿子里钻出来，像平地起了一座塔。穿着黑色起团花织锦缎面料的小羊羔子皮袄，戴一顶深棕色狐皮帽，深眉

阔嘴，威而不猛，与引霄领着的一班土衫薄袄的游击队员相比，云泥异路。神态却恭谨谦和，恂恂有礼作个揖，道：“引霄书记，文科长，老朽冒昧相扰，实属无奈之举。蒙众乡邻抬爱，选我做了参议会会长。值此家国危难之际，鬼子扫荡，贵军主力撤离，又惊闻须破屋毁家，人心难免惶惶。自古道，安土重迁，黎民之性。哪个不怕离乡背井？便推老朽出面，向一方主政者讨教个安民告示，为什么？怎么办？有没有什么锦囊妙计？”

引霄头一次碰到这样的阵势，薄唇一抿，定定神，也拱手还礼，道：“晏会长，实在对不起，我们也是刚接到军区的指令，还来不及贴安民告示，惊动了众乡亲。正好，都来了，容我把军区首长反扫荡的军事部署给大家解说解说。老实说，我口袋里真没有什么锦囊妙计。”引霄拍了拍两侧衣襟，笑道，“晏会长，大家一起研究，群策群力，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真正的嘉谋善策一定在你们当中。”

文汉兴与当地的乡绅们都熟悉，一一让请进屋，把个小小的茅棚挤得满满当当。

引霄根据自己初浅的理解，向乡绅们分析了为什么主力部队要撤退，为什么主要乡镇要拆房毁屋的战略战术意义，随后，便等待乡绅们的反应，小眼珠躲在灯影暗处，观察着每个人面孔上些许动静。初始是一阵沉默，有人点燃了旱烟，油灯一豆原就昏昏，烟雾弥漫，愈是混沌不明了。引霄又将臧政委的话搬出来，强调道：“毛主席在《论持久战》中提出了游击战的精髓，敌进我退，敌退我进，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我们今天暂时放弃茆围子，是为了明天夺回它，保卫它，建设它！”言毕，盯了下文汉兴，文汉兴转向晏凤律耳语了几句。

晏凤律开口了，他的声音像敲一面铜锣，咣咣响：“引霄书记一席话，让老朽茅塞顿开。所谓明者远见于未萌，智者避危于未形，贵军庞司令臧政委乃孔明仲达之流善用兵者，强而避之，以退为进，动静之理，得失之计，胸中自有百万雄兵也！”一番溢美赞颂让众人有点不知深浅高低，面面相觑，窃窃私语。引霄直拿小眼珠询问文汉兴，文汉兴却不动声色，稳坐钓鱼台。

果然，晏凤律塔似的站起来，抓下狐皮帽，露出锃光瓦亮的大脑

袋，朝引霄深深鞠个躬，道：“晏某愚昧，初为俗习所蔽翳。幸闻高义，大含细入，醍醐灌顶，我便于众人面前表个态。晏某不才，幸得先祖庇佑，在茆围子凤沙滩，北皋庄，东亭乡有几处房产，现都交由武工队处置，该拆该毁，悉听尊便。晏某今晚回去，立马将各处家眷转移至瓢城老宅。只要对打鬼子有利，就是取晏某性命也在所不惜，何况几座房屋？”

晏凤律话落地，余音微微颤动回环，不仅让众乡绅目瞪口呆，引霄也颇觉意外，没想到晏凤律这位茆围子的“玉皇大帝”如此通情达理且侠义大度！引霄坠于井底的一颗心忽地浮上来，有些激动，克制了，双手抱拳揖了揖，道：“晏公高义，披肝沥胆，毁家纾国，明达果断，令人叹服！我想，待胜利之后，军区首长会为您记功，老百姓会为您记功，你们的子孙后代都会以你们为荣！”

引霄讲这番话时，没有称“你”，而用了“你们”，用意是将在场的乡绅们都包括在内了。匆忙间她还是敏锐地记住了何弱之的话：“这里的大小士绅，均以晏凤律之马首是瞻！”果然，在座的乡绅们绷紧弦弓般的情绪渐渐松懈下来，言词也从抵触埋怨变成焦急犹疑，诸如时间太紧，劳力不够；举家搬迁，一时无亲可投，等等。

引霄暗暗长吐了口气，她晓得坚冰已破，接下来面对的各种各样的难题，只要思想统一了，横竖都能解决。便迅速调整了思路，正待开口，小山子又推门进来，急促地喊了声“引霄大姐”，忽就抿紧唇，直挤至引霄身边，咬着引霄耳朵，喊喊了一阵。引霄眉头一点一点挤成一坨疙瘩，小眼珠突起似要弹出眶眦外。待小山子喊嚷完毕，引霄问了句：“凤沙乡保卫科长在哪里？”小山子下巴朝门外翘了翘，道：“我让他在门外候着。”

引霄便站起来，面孔在闪烁的油灯中显得晦明不定，她微微往前倾着腰，双手撑着桌面，恳切道：“各位世叔世伯们，有些意外情况，我必须赶过去处理一下。你们的担忧和顾虑我都理解，文科长留在这里，你们把困难，无论大小，都提出来，区委和你们一起想办法尽量解决。总之，我们齐心协力，不折不扣地完成军区下达的任务。”言毕便往外挤，众乡亲纷纷起身让她，她挥挥手请他们坐着别动。经过文汉兴身边，引

霄抬手在他肩胛上拍了两下。文汉兴领会她的意思，点点头。

小山子领着引霄走到一簇芦苇边，暗影中便迎出夙沙乡的保卫科长，戴一顶旧毡帽，帽耳朵耷下遮住两颊，帽舌压到眉骨，让人看不清他的面容，哼哼道：“引霄区、区长……”声音和背后的芦苇一起瑟瑟摇晃。

“到底怎么回事？”引霄压抑住心头的焦灼，低声问道。

那位保卫科长便哆哆嗦嗦叙述事由。原来数月前军区民运队派了一位女队员到夙沙乡进行减租减息的动员工作，传说这位女同志是从上海逃婚来到苏北解放区的，相貌出众，又有文化，在当地十分引人注目。这日傍晚，乡长和指导员都去参加区委紧急扩大会议了，这位女同志找到乡政府管财务的助理，声称自己接到家书，父亲病危，要赶回上海，向这位助理“借”十几个银圆作盘缠。年轻的乡助理经不住她的软缠硬磨，更抵御不住她妩媚的丹凤眼中抛出的脉脉深情，便将刚刚领取的区财政经费统统“借”给了她，她得了钱旋即离去。乡助理越想越不踏实，越想越毛骨悚然，倘若这位“女神”一去不复返了呢？倘若她是敌人的奸细呢？飕飕寒风中乡助理汗如雨下，慌慌张张向保卫科长汇报了这桩公案。保卫科长晓得问题严重，不敢拖宕，立马动身。乡长曾告诉他区委驻地大致的方向，他在芦苇荡中摸索了一个多时辰方才找到。

引霄只觉得两边太阳穴怦怦地跳着，战局这么紧张，竟还发生临阵逃脱的事件！她黑着脸问：“去南面的船几时开？”小山子抢着答：“引霄大姐，茆围子南下的船只有一班，每日清早开船。”引霄一跺脚：“还等什么？去码头，截人！”又补了句，“小山子，再叫上几个人，看看有没有夙沙乡来的武工队员！”

四二年底四三年初那个堕指裂肤的冬天，留在引霄记忆中的印痕太深刻了，以致后来几十年，每到冬季，她浑身每条骨骼的缝隙中都会有丝丝寒意渗出，像嵌着冰棱子似的。奇怪的是，那个冬天发生了那么多激烈的尖锐的险恶的事情，引霄都历历在目，唯独记不起那位逃跑的女民运队员姓甚名谁了！

他们赶到运河码头时，启明星刚刚浮出冻云，船工们正在做开航的

准备。这艘船不大，仅上下两层。引霄带着队员们上上下下寻了两遍，并未发现可疑之人。难道她没有赶上这艘船？难道她不走水路走旱路？引霄正推敲之际，小山子跑过来道：“大姐，听船工说，底舱除了装货，也坐了客人。”引霄一怔，道：“下底舱！”

底舱的舷窗只锅底大小，时值侵晓，天光欲明未明，窗玻璃沾满了灰尘油污，黑黢黢的。整个舱内阴暗晦沉，影影绰绰看见舱的一半堆满货物；另一半挤挤插插，席地而坐，都是船客。保卫科长跟船工要来盏马灯，在船客们头顶心晃过来晃过去，晃了几圈，他摇摇头道：“区长，好像不在里头。”有个夙沙乡的武工队员往墙根下指了一下，压着嗓道：“那边……那个……有点像……”

“哪个？”引霄顺他指的方向望去，是个妇女，裹着细格老布头巾，脸埋在膝间，打瞌睡的样子。引霄轻轻问保卫科长：“她叫什么？”保卫科长愈是压低了声音，说了个名字，当时引霄就觉得这名字好拗口，听了都不晓得那三个字怎么写。她仿着保卫科长的发音大声喊了一声，那裹着细格老布头巾的脑袋忽地抬起来，马上又伏了下去。只这一瞥，夙沙乡的武工队员便肯定道：“是她，错不了！”

引霄便绕到她跟前，正色道：“别装了，你走不了的，跟我们回去吧！”

细格老布头巾缓缓地从脑袋上滑落，露出微微卷曲的长发。她抬起面孔，用一对标准的丹凤眼盯住了引霄。引霄止不住打了个寒噤：这眼神如此料峭凛厉，冷飕飕砭人肌骨！是恨？是怒？是鄙视？是示威？不容引霄多想，船就要开了，便命令武工队员们押着她下了船。

那位保卫科长紧跟着引霄，悄声问道：“区长，准备怎么处置她？”边用手掌在颈部划了一下，意思是：枪毙？

引霄冷冷道：“我们没这个权力！”心里早有了主张，吩咐保卫科长带两个武工队员将她直接送至军区公安处，由公安处负责对她的审查并作出处理。

保卫科长小心翼翼问道：“区长，要不要把她的手反绑起来？”

引霄不以为然道：“你们几个身强力壮的男子汉，怕管不住她一个赤手空拳的女人？”

不料那女人哼哼地冷笑起来，大声道：“好你个葛之镛，你倒真是半张人脸，半张鬼脸啊！你就不怕……”

引霄猛地一惊：“葛之镛？你是葛之镛？鄱阳湖中失踪的葛同志？”

保卫科长嗫嚅道：“引霄区长，是、是我……我早认出了你，可我现在这个样子，不敢说穿，怕吓到你……”

引霄狐疑道：“你什么样子？为什么会吓到我？”

保卫科长亦冷笑起来，道：“半张人脸，半张鬼脸嘛！”说着一把揭下毡帽，并伸长头颈，将脸凑到引霄跟前。

引霄不由得朝后退了两步，闭了闭眼睛。葛之镛的左半边面孔皮肤一疙瘩一疙瘩地揪在一起，左眼窝塌陷，嘴鼻涡斜！“怎么会这样？”引霄脱口道。

“当年鬼子搜湖烧芦苇，我就被烧成这个样子了！”葛之镛的声音在初晓冷峭的寒风中显得分外阴沉凄惨。

引霄一时被他的叙述震撼，因无暇细问，便伸手与他用力握了握，道：“葛同志，这个仇，我们总有一天会报的！”又道，“快把帽子戴上吧！”葛之镛将毡帽戴好，用帽舌护住变形的面颊，引霄便道，“这样吧，小山子，你去军部送人，让葛之镛同志回去歇歇，折腾了一夜天。”

葛之镛急急道：“不用不用，引霄区长，你是了解我的。我保证完成任务！”

引霄便不坚持，她心里更记挂着文汉兴与晏凤律及诸乡绅们商讨的结果如何？这才是眼下的当务之急。

引霄和小山子马不停蹄赶回区委驻地，会议已经散了。听留在那里等候他们的文书汇报说，文科长向众乡绅拍了胸脯，说政府和老百姓会记着他们做出的牺牲的，等反扫荡斗争胜利以后，一定会补偿他们的，

众乡绅这才达成了统一意见。文科长说时间紧迫，让大家马上回去搬家腾屋了。引霄方才舒了口气，却另有一层忧虑跃上心头：以后，拿什么去补偿这些乡绅呢？她一甩短发，心里道：“船到桥头自会直，待打完这一仗再说！”

鬼子的扫荡比情报中预计的时间提前了两天，幸好军区布置下来的任务基本都完成了，粮食坚壁清野，工事夷为平地，群众能撤离的也都撤离了。只有夙沙乡的王姑庄，庄上的富户自认为地处偏远，鬼子扫荡到不了，心怀侥幸，没有撤离，没有拆屋。鬼子将茆围子篦头般扫了一遍，收获甚微，就在王姑庄上设据点，筑碉堡，将那乡绅的房子强占为司令部。

引霄率领武工队潜入了密匝匝的芦苇荡，昼伏夜出，骚扰敌人，不断给鬼子制造麻烦。这半年时间，引霄和她的武工队数次陷入绝境，九死一生，日夜惕厉，穷竭心思。她早已把去码头拦截携款逃跑的女民运队员的事忘得干干净净。直至这年秋天，主力部队收复了茆围子，引霄却被调到整风学习班学习。在学习班里，她遇到了夙沙乡的那位年轻的助理，长得清秀，说话很腼腆。他跟着小山子叫引霄“大姐”。他道：“大姐，我晓得我错了，不该相信她的鬼话……我在学习班检讨错误，改造思想，可她，可她……”引霄忽然记起了那对衔恨藏怒的丹凤眼，一惊，道：“她？她怎样了？”

那乡助理愤愤不平道：“军区公安处的钟处长第二天就释放了她，还说，参加革命队伍是自愿的，人各有志，她想回家能不让她回家吗？”

记者们总是有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本领，获知省办公厅文主任飘城市委何书记及他们的老战友，当年茆围子武工队的核心人物，今日都来拜谒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岂肯错过这么好的采访机会？于是省报市报大报小报电台电视台的记者都赶到了。他们首先包围了文汉兴与孟隐，长枪短炮齐齐伸到他们跟前。日光中，文汉兴淡金的面孔上展露出恰到好处的微笑，侃侃而谈；孟隐间或会插入几句，便引得记者们发出赞赏的笑声。

史引霄见状，跟青玉、南渡使了个眼色，便抽身下石级。何弱之发觉了，忙与一位记者耳语了一通。那记者便三级并二级地蹦下来，追上了史引霄她们，一只只话筒剑刃般在她面前，却一朵花般热情地笑着，道：“引霄书记，您可不能溜啊！缺了您，我们有关这座纪念碑的文章就做不成了！”

南渡和青玉抢着要跟记者解释，被史引霄阻止了。她内心是实在不想接受这个采访的，可是要硬推辞，会不会让文汉兴与何弱之有什么看法？估计他们是早计划好了的，否则便不会有这么些记者追随而来了。算了，就做一回锦上添花吧！那笑容如花的记者道：“引霄书记，要不，您先去贵宾室歇会儿？待文主任何书记的采访结束后，我过去找您？”

史引霄“呵呵”地笑：“不用麻烦啦。青玉，南渡，我们就在这花坛边坐会儿吧。有树荫，蛮凉快的。”

花坛边有青石长条凳，青玉便从拎包中抽出一张报纸，让霄妈妈先坐下。南渡随手递过瓶矿泉水：“引霄阿姨喝口水润润嗓。待会儿要接受采访啦。”青玉道：“霄妈妈胃不好，再热也不能喝凉水，我这儿有暖胃的茶。”又从拎包中抽出一只保温杯，递给史引霄。

南渡不无醋意，笑道：“青玉大姐，引霄阿姨离了你还真不行呢。”

纪念碑边上的采访似乎进行得很顺畅，远远的，但见文汉兴金灿灿的笑脸在长枪短炮的话筒中分外扎眼；他说了蛮长时间，接下来轮到了

孟隐，虽听不清她说什么，但见她两只手不停地比画着，又时不时朝文汉兴莞尔一笑，于是周围记者们也一起发出会心的笑声。

南渡显然不耐烦了，不时地看腕表。青玉只是隔一段就将保温杯递给史引霄。引霄用手挡回去了，道：“不喝了，再喝下去就要上厕所了。”

南渡跳起来道：“我正巧也想上厕所，引霄阿姨，我陪你去一趟吧。看光景他们一时半会儿还结束不了，等着也是等着。”

史引霄想想也对，还没轮到何弱之呢，时间足够充裕。于是南渡便陪着史引霄，从花坛边小路斜穿出去，那里有公厕。

不过耽搁了几分钟，青玉就在公厕外喊了：“霄妈妈，差不多了吧？记者们等着你了。”

史引霄甩着湿漉漉的手出来，惊讶道：“怎么这么快呢？老何呢？他这么迅速就解决啦？”

青玉朝小路上正走过来的几位记者瞄了一眼，道：“是何叔叔让记者先采访你！”

史引霄啐道：“这个何弱之！”记者却已到了跟前，只三位，比采访文汉兴的少了许多。史引霄便立定了，客客气气道：“我从上海过来办点私事，碰巧在这里碰到了当年的老战友。你们想了解什么？尽管问吧。”

那几个记者先让史引霄谈谈重回当年战斗场所的感想，随后的提问便是围绕着文汉兴了，请史引霄回忆一下，当年与文主任孟处长并肩战斗时，有什么最值得回忆的事情吗？看来这些记者并不了解关于这座纪念碑可歌可泣的历史，他们只是奉命来为文主任歌功颂德的。史引霄泛泛地说了几句，记者们也不多追问，想必他们已从当事人那里获得了足够的材料。于是一行人走出小路。回到纪念碑石阶下，只见一堆记者见状连忙奔了过去，生怕漏掉好的细节。

徐亦香却置身记者的包围圈外，无聊地东看看，西看看。忽见史引霄一行人回来了，便迎了过来。史引霄问道：“阿香怎么不陪老何一起接

受采访？夫唱妇随嘛。”史引霄朝孟隐努了下嘴唇。

徐亦香皱了眉：“文汉兴官越做越大，牛皮也越吹越大了，照他讲起来，好像茆围子当年的反扫荡是他全盘指挥的了。听老何说，那时他仅仅是区里的财粮科长对吧？”又道，“我们老何也是没有办法，报答人家知遇之恩嘛，吹吹喇叭，抬抬轿子。”

史引霄不置可否，淡淡一笑，她没有刻意去听文汉兴对记者们说了些什么。近几年，陆续有老战友写了回忆录，大都自费出版了，史引霄也看过几种。自己回忆自己的经历，难免有选择性。问题颠倒啊，人员出入啊，尽量把自己写得完美啊，这些疏漏多多少少存在着，倒也可以理解的。便道：“阿香，我也算完成任务了，方才跟记者把他两口子大大地赞美了一番。我一大早从扬州过来，到此刻还没歇脚。不等老何了，先走一步，待会儿你帮我跟文汉兴老何都招呼一声。”

徐亦香一把扯住她的袖管：“引霄大姐，你要走了，老何真要跟我干仗了！他早安排好了，今晚尽地主之谊，在市委招待所设宴，为文汉兴，还有大姐你接风！”

史引霄双手抱拳揖了揖：“给老何说，我心领了。你想想，平楚躺在医院里，我哪有心思赴宴会？”

徐亦香道：“老何就是怕你忧虑过重，才一定要你出来聚聚，叙叙旧，宽宽你的心！”

史引霄还是推辞，徐亦香坚持不松手，正僵持不下，那边何弱之采访总算结束了，徐亦香便喊道：“老何，引霄大姐要走，你来劝劝吧！”

何弱之团圆面孔上布满了细汗，跑过来，弥勒佛般笑道：“老史啊，这点面子你不给我，说不过去了吧？”又凑近她，道，“老史，关于这纪念碑，你不是还有些意见和疑问吗？”史引霄小眼珠忽地弹出：“你晓得的？”何弱之道：“作为一方主政，我怎么会不晓得？晚上，我还邀请了这里的县长和分管烈士陵园的宣传部长，你不正可以当面讨教讨教吗？”

何弱之的这句话让史引霄马上改变主意，决定跟随何弱之赴宴去。南渡听到一句“这里的县长”，不免心生忐忑，生怕会是自己曾经的同

事，便道：“引霄阿姨，何伯伯一片诚意，你放心吧老战友去，我和青玉先回招待所，安顿一下。”说罢拿眼看住青玉。

何弱之道：“小纺锤陪你霄妈妈一起留下，文主任，还有孟处长，当年都抱过你的嘛！”

偏偏青玉近来特别怕人提及“小纺锤”的话题，只道：“何叔叔，我还是和南渡一起去招待所，把楚爸爸住过的那间房收拾整理一下，霄妈妈回招待所便可休息了。”

南渡自然是愿意青玉姐和她一起回招待所的，因道：“爷爷定当留下陪引霄阿姨的，小贝，你开车送他们去瓢城。我晓得从这里走出去，上得公路，有一部长途车开往县城，我们可以扬招搭乘的。”

何弱之只要留住史引霄就行了，笑道：“我和文主任都有车过来，小贝你开车送他们去县城，晚饭后，我负责把老史和小山子送回来，行吧？”

事情就这样定下来了。史引霄坐上何弱之的车，陈时模上了文汉兴的车掉头返回瓢城。小贝开车载着青玉与南渡去县城招待所了。

事实上，何弱之走马上任瓢城市委书记不过月余光景，各项工作却很快上了手，梳理得有条不紊，颇有起色，数次得到省里领导的赞许。何弱之因之真心感激文汉兴的几处斡旋，将他调到瓢城任职。毕竟日本鬼子投降后他曾在瓢城工作过一段时间，总有些老关系织成的人脉网。这回是他竭力促动文汉兴主任来祭奠纪念碑，并组织大小报纸记者为文汉兴捧场；也是他特意设计了纪念碑前老战友重逢的感人一幕。何弱之当然十分了解文汉兴与史引霄曾经心存芥蒂，在何弱之看来，那都是文汉兴老婆孟隐惹的祸，这个女人不晓得搭错了哪根筋，总是跟史引霄过不去。不过事情已经过去那么多年了，大家都不再年轻，工作上又没有多少牵扯，若不是因为这座纪念碑，恐怕双方这辈子再不会见面了。何弱之与双方都有割舍不了的关系，他和史引霄在茆围子芦苇荡中共过生死，可谓莫逆之交，何况史引霄还是自己的大媒人；他和文汉兴过去交往不深，总觉得这人笑不由衷，颇有城府，没想到人家春风得意之际竟会伸出手扶助自己一把，令他感铭斯切，并对文汉兴刮目相看了。何弱

之决定来做一个和事佬，今晚小宴，让双方团坐一席，觥筹相错，谈笑风生，一笑泯恩仇嘛。

对于今晚这桌菜肴，何弱之可谓动足脑筋，又不能太简便，又不能太铺张。太简便了，文汉兴不受用，特别是他那位自命不凡的老婆孟隐。太铺张了，史引霄一定当面开销，张口驳壳枪一阵扫下来，大家都尴尬。还有特别关键的一点，今天晚上的菜，不能有苏北菜的特点。何弱之记得很清楚，不久前在上海，徐亦道请客，大打苏北特色，每只菜上来都会引动史引霄和自己回忆起当年在茆围子的往事。徐亦道只为了讨好自己和史引霄，可今晚上却要尽可能回避提及当年茆围子的往事，否则引起史引霄和文汉兴特别是孟隐对以往龃龉的记忆，岂不适得其反，自讨没趣？翻来覆去比较，何弱之决定剑走偏锋，请他们吃一顿别样形式别样风味的潮州菜。

何弱之才调到瓢城市委不久，他执意和大家一起在食堂吃饭。一日，他去食堂，看见有一小钵头一小钵头的粥，粥色呈藕荷色，中央聚一撮碧绿的小葱，令人开胃，便要了一小钵。一勺舀入口中，清爽，鲜美，醇厚，大为赞叹，便去询问食堂后厨，如何煮成如此精美的粥？原来厨房新近来了位潮州籍的厨师，他用海鲜的下脚熬成汤煮粥，深得市府机关人员欢迎。何弱之暗自沉吟，不晓得市府后勤是否是打听得自己原籍潮州，特为请了这位潮州的大厨？他并没有去追查背后隐情，自一九三八年离开家乡，参加了新四军后，事实上他已逐渐习惯了苏北的菜肴，连讲话都带点苏北腔了。而今晚，请文汉兴与史引霄聚餐，全要靠这位潮州大厨大展身手了。

酒席摆在市委招待所最考究的包间里，这里一般是接待上级单位下来巡视的领导同志的。何弱之走马上任以来，也仅第二次走进这个包间。他引着文汉兴与孟隐推门进去，凉飕飕一股冷气扑面而来。沙发上已坐着两位男士，见他们进来，腾地站起，毕恭毕敬喊道：“文主任好！何书记好！”何弱之回头招呼道：“引霄大姐，来来来，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茆围子这座烈士纪念碑的现任父母官。”

史引霄是故意放缓脚步，落于文汉兴夫妇后头，人家现在是省级干部了嘛，何必去抢他的风头？再则，她本能地不愿意与孟隐走得太近。

听得何弱之喊声，便紧了紧脚步。陈时模跟着她进了包间，低声道：“大姐，那是我们县新当选的古县长……”还想说什么，被何弱之喝断了：“小山子，你也是半个主人了，快过来引见一下嘛。”

陈时模嘿嘿笑着，道：“文主任，引霄大姐，这位是我们县的古县长，卓有远见，锐意进取，上任不过半年，便有许多建树。这位是我们县宣传部艾部长，南大高才生，年轻有为，这座烈士纪念馆全靠他规划设计所以还兼了纪念塔管理处的处长。”

文汉兴与他们两位用力握了握手，道：“感谢你们为修复这座纪念塔付出的努力，烈士们在天之灵可以安息了！”

古县长与史引霄握手时，谦恭道：“早就闻听女武工队长引霄的大名，今日得幸一见，果然气度不凡。”

史引霄连连摇头，道：“有些传闻都是人杜撰出来的，眼见为实，不过一花甲老妪而已！”边说边打量古县长，精瘦、清癯，然说话举止很有精气神。史引霄凝目片刻：那张面孔好似在何处见着过的？又暗自一笑：不要再神经过敏了。

何弱之招呼道：“没有外人，大家坐下吧。随便坐，今天是朋友小聚，随心所欲。”

于是便陆续入座，虽说是随便坐，却也随便得合乎情理。何弱之“随便”拉文汉兴坐在了主位，孟隐当仁不让在他右侧坐下，何弱之又去拉史引霄坐到文汉兴左侧，史引霄推了他一把：“老何，不是随便吗？那个位置是留给你的，我坐阿香边上。”

何弱之是愿意坐在文汉兴边上，好亲自为他搯菜斟酒，晓得史引霄洞悉他的心思，便也不再推让，便在文汉兴左侧坐下。徐亦香自然坐在了何弱之边上，史引霄和陈时模便也依次入座。那边，孟隐边上是古县长，再是艾部长。何弱之团圈看来，十分满意，这一桌人随便坐坐，都是妥当又妥帖。

何弱之笑道：“文主任，老史，今天我们几个能在此一聚，太不容易了。你们想想，四十多年哟，其间多少生死考验？又有多少同志离我们

而去？陆放翁有《感事六言》，双鬓多年作雪，寸心至死如丹。就像为吾辈素描一般！”摇摇头，长叹一声，“不说了，不说了，鬓华虽改心无改，试把金觥，旧曲重听。”便从桌下取出三瓶酒，一一罗列于桌面，道，“我准备了三种酒，大家随意。”捧起一瓶包装精美的，“这是茅台，绝对正宗。先前在黔西北工作时，朋友赠送的，我藏了五六年，所谓酒逢知己嘛，开了！”又点点一瓶长颈瓶酒，“红葡萄酒，据说产于法国最著名的酒庄……”史引霄横度里插入一句：“也是朋友送的？”何弱之嘿嘿笑道：“知我者，老史也！我这人没其他长处，就是至诚待人嘛。”徐亦香似嗔带夸道：“逢年过节，家里就像赶集。村里的孤老，镇上的小摊贩，五行八作，都是受过老何关照的，送点家乡特产，有的甚至就是一把葱，我们全要花双倍的价值还人家。”何弱之一挥手：“你少说两句吧！”又托起一罐蟹青色陶甬，手指在凸肚上弹了两下，嗡嗡响，“这个嘛，是瓢城自产的青蒿酒，我们酒厂正在进行体制改革。瓢城人民有信心，要把它打造成一张瓢城经济亮丽的名片。”

文汉兴从他手中接过陶甬，道：“茅台嘛，你自己收藏着，这也是你在西部工作的纪念。洋酒嘛，我恐怕是欣赏不了的，我建议，在座的都与瓢城有千丝万缕的联系，理所当然应该支持瓢城的建设和发展。今天，我们就喝这青蒿酒了！”

环座皆称好。何弱之揭开了覆于甬口的油纸，酒香喷溢开来，清香带点儿辛辣。文汉兴深呼吸一下，道：“不错，有特点。弱之呀，要做成品牌，这包装得重新设计一下，譬如这盖的油纸……”

何弱之应道：“文主任，我们已经聘请了南京大学艺术学院的学生为我们重新设计外包装。”边说，边替文汉兴斟了一杯，那酒色青里带黄，浓浓的，琥珀般。

孟隐用掌遮了酒杯掩口笑道：“老何啊，我有点受不了这味道，太刺激了。我能不能尝尝你那瓶法国红葡萄酒呢？”

何弱之呵呵一笑，道：“当然当然，女士每日来一小杯葡萄酒，养生养颜嘛。”便唤服务生取来醒酒器，倒入一些，放置孟隐手边，“你随意哦。”

在座其他人自然都顺着文汉兴喝青蒿酒。何弱之问史引霄：“老史啊，你呢？还是白开水？”

史引霄道：“你给我倒小半杯青蒿，闻闻味道也好。另外再给我杯白开水。”

服务生端上一只大圆盘，是卤水拼盘，卤鸭卤鸡卤牛肉卤门腔。何弱之忙举杯一一敬酒，笑道：“潮州菜中卤水是极有口碑的，随意，随意啊。”替文汉兴夫妇各挟了两块，转身又替史引霄挟了两块。史引霄道：“我哪里吃得下这许多？你是叫我后面的菜都不吃了吗？”何弱之体贴道：“一块你吃，一块我是挟给平楚的，没让你吃下去嘛。”

拼盘刚转了一轮，服务生便送上一人一小盅汤，史引霄忍不住，道：“菜还没上呢，怎么先就上了汤？”

孟隐不无鄙薄地斜了她一眼，道：“史引霄你在大上海生活几年啦？故意装蠢吧？广东潮州人都是先喝汤的，这是有科学道理的……”

何弱之已发现史引霄鼻孔撑大了，生怕她与孟隐发生争执，忙引开话头，道：“这汤有个好听的名称，叫佛跳墙，是用高汤煲海参、鱼翅、鲍鱼熬制的，是一道保健汤。”

史引霄把火冲何弱之发出，没好声气道：“吃了它，真就能立地成佛啦？”

何弱之仍是一副弥勒佛笑脸道：“成不成得了佛我也吃不准，营养价值高那是肯定的啰！”

文汉兴侃侃道：“弱之啊，你搞得太奢侈了。老同志聚聚，不讲究吃什么，一片冰心在玉壶嘛。”

何弱之故意把声音压低了，道：“文主任，我跟你们实话实说，这碗汤是我们食堂师傅自己做的，花不了许多钱，味道却肥而不腻，并不比外面酒楼里的差。酒楼里的佛跳墙贵得吓人，一大半是被商家赢利赚去了，这已不是秘密。”

那边的古县长和艾部长两个，因有省、市领导在，只是含笑倾听，这一刻，古县长方才开言，道：“现在搞餐饮的也很难，一些大众菜、家常菜，利润都很薄，主要靠几只概念菜打牌子，方能赢利。”一旁艾部长接着应和：“古县长上任后，头件事就是走基层搞调研，他对市场经济这一块颇有研究。”

文汉兴举杯与古县长、艾部长碰了一下，道：“我们基层干部都能像古县长这样注重调查研究，何愁搞不好工作？”

服务生陆续又上了两道炒菜，何弱之便又添酒。

史引霄早就按捺不住，她之所以同意来赴宴，就是有几个关键问题要“请教”古县长和艾部长的，便趁众人相互敬酒劝菜之际，举起自己那杯青蒿酒朝对面古县长艾部长举了举，道：“我要谢谢两位，为修复阵亡将士纪念塔做出的努力，圆了我们这些老家伙的心愿，特别是平楚，他是这座纪念塔的原始设计者嘛！”

史引霄提及平楚，气氛稍稍凝重起来。众人便都举杯向引霄，或向平楚致敬，或祝平楚早日恢复健康。引霄鼻子凑到酒杯沿口闻了闻，算是回敬大家了。杯子尚未放落，紧接着道：“古县长，艾部长，你们主持修复纪念塔，为什么不按照原来的形制修复呢？原来塔的正面是陈老总的题字，背面刻下当年为建这座纪念塔而慷慨捐资的乡绅的姓名，由民主政府首任参议会会长晏凤律亲笔书写。现在这部分内容就得不到反映了。”

陈时模喝了点酒，面孔有点泛红，忙道：“修复工程开工前，县里组织过一次专家论证，我是提到这个问题的，那毕竟是一段历史嘛。”说罢，拿眼看住艾部长，艾却侧脸去看古县长，古县长便站起来，道：“正好，趁这个机会，把我们修复纪念塔的初衷和设计理念向各位首长汇报一下。小艾，你是具体经办的，你先说，我补充。”

文汉兴做了个手势，道：“坐下说，坐下说。”

古县长便坐下了。艾部长清了清嗓，道：“应该说，修复这座纪念塔是我县全体人民迫切的心愿，许多烈士的家属及后代都还健在。正值纪

念抗战胜利四十周年，有这么好的契机，市委市政府做出决定，挖掘瓢城周围红色遗址遗物，突出表现瓢城人民继承红色传统，不畏艰险，努力建设新瓢城的精神。瓢城境内各类纪念塔有好几座，市委市政府讨论了修复方案，统一用‘浩气长存’四个字作碑面，并由老战友代表文汉兴文主任亲笔书写。”

文汉兴摆摆手道：“我不是书法家，不过，写这四个字时，真可以说是热血沸腾，百感交集啊！”

古县长道：“怪不得，看这四个字，笔画像剑戟一样刚劲有力！”

何弱之笑呵呵道：“历来评品书法，风神骨气者居上嘛！”

史引霄对他们称道文汉兴的字不以为然，甚至有些腻烦，便寻回原话题，道：“既然是市里面的统一规划，为了尊重历史原貌，是不是可以有变通的方法？譬如，在纪念塔边上再竖一块大理石碑，用以镌刻当年出资捐助建塔者的姓名。”

艾部长又转眼看住古县长。古县长略沉吟，方道：“我们当时也考虑了多种方案，譬如，在塔基上刻上捐助建塔者的名字，等等。可是，老百姓中有许多不满的情绪，说这些人大都是地主富豪，过去受他们剥削压迫还不够啊？还要把他们名字刻在纪念塔上，让我们朝他们顶礼膜拜啊？特别是对晏凤律，当年他称霸茆围子，民愤很大。听讲，在四六年第一次土改中，就被贫雇农的翻身棍打死了。”

文汉兴摆摆手插道：“古县长，谎言往往夸大并扭曲事实。那年土改，哦，老史，弱之，你们都调走了，我那时是茆围子土改工作队队长。情况是这样的，晏凤律在抗战中确实为我党我军做了不少工作。可他毕竟是大地主，盘剥压榨贫雇农也是事实，所以民愤民怨很大。当时老百姓中盛传一句话，叫作‘翻身棍打死恶霸地主不偿命’。我们掌握了这个情况，诉苦大会前先召集农会骨干开会，强调党的土改政策。事实上，茆围子土改中并没有发生翻身棍打死人的事。晏凤律一直以来以开明绅士自居，他没料到茆围子老百姓对他有那么大的仇恨，诉苦会上听了贫苦农民的控诉，他受不了，回家后一病不起，半月后便去世了。”

史引霄飞快地瞥了何弱之一眼。当年，史引霄从瓢城市委书记任上忽被调去郊县搞土改工作，何弱之也从茆围子区委书记任上调往苏南，他们都没亲历晏凤律人生最后的周折蹭蹬，没有发言权。也曾风闻晏凤律被翻身棍打伤，不治而亡，却并没有准确的记载。

艾部长看看文汉兴，又看看古县长，道：“我们这次在制定纪念塔修复规划时，做了广泛的民意调查，总的来看，”小心翼翼道出结论，“反对把晏凤律的名字刻上纪念碑的群众还是占大多数的。”

文汉兴擎酒杯朝史引霄举了举：“老史啊，你的意见很有道理，对于历史记载，实事求是是第一要素。不过嘛，竖一座纪念碑毕竟不是写《史记》《资治通鉴》那样的典范巨著，顺应民心也是很要紧的，对吧？”慢慢吮了口酒，“我的意见嘛，在陈列馆里加上这个内容，真实地陈述当年建塔时士绅们纷纷解囊捐助的情景，顺便把当年捐助者的姓名一一列举出来，既尊重了历史的真实，又顾及了老百姓的情绪。老史，老何，你们觉得这样做如何？”

古县长立马道：“到底文主任看问题精深透彻！小艾啊，这桩事马上让人补充进陈列馆。”艾部长连连称是。

史引霄没出声，只拿小眼珠盯着何弱之，何弱之正替文汉兴斟酒呢。

文汉兴多喝了几口青蒿酒，面孔呈玫瑰金色，感叹道：“当年，孙中山先生提出耕者有其田的主张，这个愿景却在我们共产党人手中实现了！”

何弱之回给史引霄一个笑咪咪扑朔迷离的眼神，转头附和道：“文主任，这一点我们这些亲历者都感同身受。当年解放区的土改，虽有些地区政策出现了偏差，但土改伟大的历史意义是抹杀不了的。农民头一次成了土地的主人，为了保卫这胜利成果，迸发出的革命热情排山倒海啊！记得一九四八年打淮海战役，解放区掀起轰轰烈烈的支前运动。我在哪里看到过一组数字，当年华野和中野解放军将士有六十万，而支前民工就有五百四十三万。出动的大小车辆，担架有二十万六千八百副，牲口有七十六万七千头，运送粮食达九亿六千万斤，军鞋数百万双，弹

药一千四百六十多万吨啊！”

文汉兴接着道：“所以毛主席挥笔题词：人民的胜利！”

包间里的气氛被他俩激情的话语搅得腾腾热烈，偏偏服务生此刻端进一砂锅热气腾腾的粥，并道：“首长们，这是我们潮州大厨精心烹制的海鲜粥。何书记，机关食堂里的海鲜粥徒有虚名，这一锅海鲜粥实至名归，大厨用了蟹虾鲍鱼海参熬成，真正的潮州海鲜粥，美味而不油腻，大补之食！”

何弱之悄悄瞄了史引霄一眼，笑道：“难得我们茆围子老战友聚齐的，来来来，尝尝，尝尝。”立起身，先舀了一碗纯粥放在史引霄面前，“老史，煮这粥的米特别讲究，特别补胃，最合适你了。”史引霄盯着他的白麻子，鼻子出气，不知是“嗯”还是“哼”。何弱之当作没听见，这才替文汉兴和孟隐各舀一碗，孟隐用青边瓷调羹舀了半口粥，舌尖舔了下啧啧道：“鲜、糯，好吃，就是太烫了，汗都出来了！”

何弱之忙唤服务生，把空调温度稍调低些。方才是顾及史引霄胃不好，畏寒，只打了冷风。

众人对海鲜粥赞不绝口，只史引霄一勺一勺往嘴里送，却不知其味，正琢磨着如何抛出第二个问题。她晓得送出这个问号，必搅了餐桌上热气腾腾的氛围，但如果不问，如鲠在喉，也不是她史引霄一贯的作风。心一横，道：“我这里还有第二个问题想请教古县长、艾部长。在一块石碑上我看到了‘葛之镛’三个字，这葛之镛就是夙沙乡的保卫科长葛之镛吗？他真有资格担当起烈士的称号吗？”

那两位只道晏凤律的问题被文部长要言不烦，举重若轻地解决了，便可以定定心心大快朵颐，却被史引霄这么一问，便像一杆银枪嗖地逼在了喉口，美味含在口中，吞咽不得。

文汉兴竖起一根指头点点史引霄，道：“还是老脾气，就你问题多，还偏偏提葛之镛。弱之，你说呢？这是不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呢？”

何弱之只是嘿嘿嘿一阵干笑，徐亦香揉了揉他一把，道：“这人是谁？我怎么从没听你说起过？”何弱之依然嘿嘿笑，敷衍着，拿眼瞟着史引

霄。

孟隐道：“亦香同志，你没在茆围子打游击，自然不晓得这个人啰。我来说吧，在当年残酷艰难的反扫荡战斗中，这也算是一段小插曲吧。”

史引霄冷冷一笑，道：“算了吧，孟隐，当时你跟老何掩护老百姓转移到王姑岛去了，你也仅仅是道听途说的吧？关于葛之镛，在座的各位，还有谁比我更了解的呢？”

那个寒峭惨烈的冬天，鬼子对茆围子实行灭绝人寰的“三光政策”，史引霄率领她的武工队员们依托迷宫般的芦苇荡与鬼子斗智斗勇，令鬼子恼羞成怒，便使出恶毒阴险的杀手锏：他们抓捕了一批武工队员们的家属，老老少少二十多人，押解至湖荡畔，用刺刀逼着他们对着茫茫滩涂呼喊队员们的名字，要武工队员缴械投降，否则就杀死他们的亲人。这一招棘手，好比掐住了武工队员们的命脉，队伍中人心惶惶，焦灼不安。引霄当即召开各小队长开会商讨对策，大家一致认为当务之急是要铲除汉奸！据点里的鬼子一般自己不出动，他们搜罗顽固地富分子组成所谓“和平军”，四处游窜，打探武工队的行踪。鬼子之所以能抓获武工队员的家眷，也都是这些汉奸告密！所谓打蛇要打七寸，铲除汉奸，等于砍去了鬼子的爪牙，戳瞎了鬼子的眼睛，更可以对一些摇摆不定，首鼠两端的人起到震慑作用。

武工队的作战特点便是机动灵活，迅捷快速，当晚便派出数个两三人战斗小组，对已确认的汉奸进行打击。次日清晨，东方已显鱼肚白，芦苇丛中的野鸭子簌啦啦地掠过水面，战斗小组的成员陆续返回营地。大家都很振奋，除奸行动进行得很顺利，有个战斗小组假称是愿意投降的武工队员，骗开了汉奸的门，进得院子，立刻动手解决了他；还有个战斗小组是在妓院里处决了正在寻欢作乐的汉奸。

小山子那个战斗小组回到营地时已近中午了。他们获取情报，“和平军”的汉奸一清早要去小王庄附近的乡镇搜捕武工队员的家眷，便埋伏在半途中的一座废弃的水磨房里。小山子仗着地形熟，况且敌人万不会想到武工队竟会到他们眼皮子底下探囊取物。临行前，引霄反复叮嘱，见机行事，不可恋战。小山子的战斗小组原只有两位武工队员，是平楚再三请战，引霄才批准他参加这次除奸任务。小山子将自己的驳壳枪让给

平楚使，自己扛上一支三八式步枪。他们在水磨房蹲了整整一夜天，冻得血液都不会流淌了，脑袋像个冰坨子，迷瞪瞪，沉甸甸的。好不容易挨到惨淡的冬日哆哆嗦嗦破开晨雾，小山子忽然看到远远的村路上有数个晶亮的圆点在闪烁，继而听到了哐啷哐啷轮盘转动的声音，一个激灵清醒过来，轻轻喝道：“来了，同志们睁大眼睛！”三辆自行车驶近了，没错，骑车人都穿着黑衣黑裤，戴褐色铜盆帽，正是“和平军”的服装。小山子发出指令：“我打为首的，阿础打第二辆，平楚同志，你协助椿芽打第三辆！瞄准了打！”随着他“打”字一出口，枪声便响了，第一辆第二辆自行车上的黑衣人应声倒地。偏偏椿芽的枪卡壳了，子弹打不出去，平楚双手握着驳壳枪用力扣下了扳机，他们都看见第三辆自行车连人带车翻倒在地！小山子吼道：“撤！”他们便弓着腰沿着冬季干涸的水渠曲里拐弯地遁迹在霜白苍苍的原野之中。

武工队除奸各战斗小组圆满完成了任务，胜利的喜悦让枯萎的芦苇竟也润泽起来，有人发现了根底冒出了青葱绿的蒿草嫩枝，便拔出来，集成一束。吃了几个月的枯草根，总算可以尝鲜了。小山子跟引霄出主意：“大姐，同志们都辛苦了，不如我去王姑岛老家赊一只鸡来，犒劳犒劳大家，”引霄想，接下来的任务更艰巨，要营救被俘的家眷们，不啻虎口拔牙，便同意了。

武工队员们听说有鸡汤喝，情绪高涨。忽有哨兵来报，有一个穿黑衣黑裤的“和平军”，满头是血，不知怎么，竟已摸到武工队秘密营地的入口，声称要见引霄队长，有重要情报汇报，还自称是引霄队长的老战友。武工队员们都警觉地拿起武器，引霄让大家先隐藏起来，又问哨兵，此人长什么模样？姓甚名谁？哨兵道，因满头的血污，看不清相貌，他说他姓葛……引霄心中陡然一惊：难道是葛之镛？便随哨兵一起穿过层层芦苇。

果真是葛之镛，蜷缩在一堆腐草窝里，半张变形的面孔因血污而显得狰狞。

引霄低声呵斥道：“葛之镛，你这可耻的叛徒！你怎么知道武工队营地的？”

葛之镛匍匐着蛇行向前，趴在引霄脚下，扯心裂肺道：“引霄区长，

我不是叛徒！是我们乡长临牺牲前告诉了我武工队的营地，他叮嘱我千方百计找到你们……”

照葛之镛的说法，在掩护老百姓撤退的战斗中，乡长率四五名村干部作掩护，与扫荡的鬼子发生激战，子弹打完了，他们被鬼子俘虏，押回据点。鬼子对他们分别审讯，严刑拷打，威逼利诱。半夜里，被敌人折磨得奄奄一息的乡长给他下达了艰巨的任务，要他将计就计，仿效孙悟空钻进铁扇公主肚子里去，打入敌寇内部，收集敌人各项军事情报，配合我主力部队顺利反攻，收复茆围子。

“我们一时无法确定葛之镛的话是真是假，夙沙乡乡长已被鬼子杀害，一起被捕的几位村干部，他又说不清姓名，而且生死不明。他的确拿出一份鬼子据点周围兵力部署的情报，可这些数字我们之前也都有所了解。为了预防不测，我们武工队当即转移，另辟营地……”

史引霄因深陷回忆，语速没有了往常的快速爽利，变得迟缓涩滞，孟隐便趁机抢过话头：“葛之镛下半段故事该由我来说了吧，老史？当时你派了两位武工队员把他送到王姑岛，对吧？葛之镛的老婆和他一岁多点的儿子也撤退在王姑岛上，如果他真加入了和平军，他老婆孩子就不会躲到王姑岛上来了，你们说呢？”

半年后，主力部队打回茆围子，拔去鬼子的据点，歼灭日伪军一千八百余人，彻底粉碎了鬼子的扫荡计划。引霄却被人举报，一是未经军区首长批准，擅自将公粮分给老百姓，二是在芦苇荡中用公粮跟老百姓换老母鸡吃。反扫荡战斗大获全胜，引霄却被撤职。去军区学习班前夜，引霄写了一份详细报告，并不是为自己申述，而是要求对葛之镛参加“和平军”一事进行甄别，并提出了几条线索，比如夙沙乡的几位村干部，以及住宿的房东、邻居等等。

孟隐双手一拍，笑道：“当年还幸亏平楚同志拿惯了画笔，不会开枪，子弹只擦破了葛之镛的头皮。否则，问题可就复杂了！”

文汉兴眯缝起眼，像是回望历史深处，道：“鉴于葛之镛的身体状况，后来也没有担任什么重要职务。好像是在大军渡江那年头上，他因患病而去世的。”

艾部长听得文主任表态了，方才回答史引霄的问题：“县里要修复纪念塔的消息传开后，我们就收到了葛之镛家属寄来的信件，他们认为葛之镛在茆围子反扫荡战斗中奉命深入敌窟，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并且……”瞟了眼史引霄，又看看文汉兴，“并且，他后来患上的病与当年挨的那一枪有很大的关系。所以，他们觉得葛之镛的名字应该作为这片土地流血牺牲的烈士被刻在墓碑上。为此，我们组织专门小组进行了广泛的调查，听取了广大群众的意见，这才将他名字补刻上去了。”

史引霄晓得大家的眼睛都盯着自己，极力用平缓不带色彩的口气道：“只要你们调查下来有确凿的证据证明葛之镛没有投敌行为，那我就没什么意见了嘛。”

举座都松了口气，个个神情活络松弛开来。孟隐放下盛海鲜粥的碗，道：“老何，这粥确实别有风味。不过，你不会就用一锅粥来打发我们了吧？”说罢嘻嘻地掩嘴而笑。

徐亦香勉强保持着笑脸，忍着；何弱之却很享受这种调侃，呵呵道：“岂敢岂敢，这粥只是给大家暖暖胃的。孟隐同志，后面那几只菜端上来，定让你收不住筷，吃了还想吃。只要你不怪我让你增了肥，我就烧高香念阿弥陀佛了！”席间扬起轻尘般的笑声。

文汉兴摇摇头：“弱之，我都八分饱了，不要再弄那么多菜嘛！”

何弱之话锋一转：“文主任，也没几道菜了。我们慢慢谈，慢慢吃。”

史引霄衔着何弱之余音道：“趁小菜还没上，我再提一个问题！”

何弱之故意大惊小怪道：“哦哟，我说老史啊，怎么还提问题？能不能让大家定定心心吃顿饭嘛？”

史引霄心里骂了声：“你个老滑头！”便道：“你不是说慢慢谈慢慢吃么？我给出个话题嘛。当年在东亭草堰阻击战中壮烈牺牲的寒城同志，当地老百姓哪个不晓得她的英名？为什么在纪念碑数千人的烈士名单中，却独不见她的名字？是你们疏漏了，还是有其他的原因？”

文汉兴直了直腰身，道：“老史啊，我一直等你提出这个问题，现在终于提出来了。”一时间，玫瑰金的面孔变成橘黄，抬掌捋了一把，“自省委批准茆围子修复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我们省办公厅就陆续收到平楚同志寄来的有关寒城同志情况的申诉报告。”

陈时模侧身跟史引霄附耳道：“平楚大哥给我的信，我都转到省办公厅了。”

“其实，省里有关领导早就注意到了这个问题。当年建塔时，寒城同志是受了晁无咎同志的牵连，名字没有被刻上烈士碑。如今，晁无咎同志得到了彻底平反，按理说，寒城同志的名字应该补刻进烈士碑的嘛！古舸同志，我记得省办公厅是给你们纪念碑修复小组去了函，希望你们妥善处理这个问题的。你说说情况吧。”文汉兴不紧不慢谈出了意见，有理有节地把问题递给了古县长。

古县长立起身，双手端着酒杯朝文汉兴、何弱之、史引霄敬了一圈，坐下，方道：“我们接到省办公厅的敦促函，立即组织专人对寒城同志的情况调查复核，并无异议，正打算要补刻她的名字，却意外收到晁无咎同志前妻的信件。她在信中怒斥寒城同志破坏了她和晁无咎同志的夫妻关系，指责寒城同志投机革命，攀附高级首长，无品无德。我们了解到中央军委为晁无咎同志平反的证书都寄回家乡他前妻手中，一时我们很难调查清楚他们之间情感纠葛的是非曲直。可纪念塔修复完工的时间又铁板钉钉的，所以，暂时就把这桩事情搁置下来了。”

史引霄情不自禁一拍桌子，面前的碗碟丁零当啷一阵响，急促道：“寒城如何会和晁无咎结婚，当时的情况，庞司令与臧政委都很清楚，这很容易调查清楚的呀！”

古县长瘦削的双颊吹气似的鼓了鼓，没出声，只看住文汉兴。文汉兴摇摇头，叹道：“老史啊，你这驳壳枪脾气看来要随你一生啰！你想想，庞司令与臧政委如今年事都高，身体又不好，我们怎么能拿这么琐碎的事情去打扰两位老首长呢？”

史引霄小眼珠被心火逼得锃亮，冷冷道：“有关一位同志生身后的名誉，这难道是琐碎的事情吗？”

何弱之赶紧打圆场，替各位斟酒，一边道：“老史，你放心，待两位首长身体康复，我们一定派同志前去复核，不过略耽搁些时日。”

陈时模扶住史引霄胳膊，轻轻道：“大姐，大姐你哪里不舒服？”

史引霄面色铅灰，出气有些重，却推开陈时模的手，含混着，道：“哪里？没有哪里！你放心，我撑得住！”此刻她已将平楚发病的诱因搞清楚了，仿佛亲眼目睹：平楚一定是四处打电话询问寒城的事。是文汉兴？孟隐？何弱之？艾部长？古县长？电话那头一定告诉了他晁无咎前妻的无端的指责，那些恶毒的言词，泼在寒城身上的污水，真会要了平楚的命的！

史引霄滴酒未沾，却称闻青蒿酒的气味便已醉了，不能自持，先行告退了。何弱之明白她的心里不痛快，也怕她再待下去，不晓得还会说出什么话来，让文汉兴和孟隐下不了台。便顺水推舟道：“老史今天是该早点歇歇，这样吧，我叫个人陪你去招待所。”陈时模因道：“何书记，我陪大姐去招待所，顺路嘛。”何弱之笑道：“也好，小山子你吃饱了吧？不要回到家再跟媳妇讨吃的！”陈时模拍拍肚子，道：“一盅佛跳墙，两碗海鲜粥，早把肚子撑满了！”

古县长和艾部长站了起来，要送史引霄，何弱之挥挥手让他们坐下，陪文主任孟处长多喝几杯。孟隐道：“老史啊，有空到省城来，一定要来找汉兴和我哦！”史引霄哼哼笑道：“进你们省委机关要不要带组织介绍信啊？”文汉兴浅笑道：“你史引霄三个字便是畅通无阻的通行证了。”

何弱之亲自送史引霄和陈时模到门口，吩咐司机，一定要安安全全将他们送回县城，又道：“老史啊，既然已请假出来了，就多住几天。隔日我陪你到瓢城各处走走！”

史引霄没吱声，汽车缓缓启动了。

县委招待所是一幢陈旧的砖木结构小楼，六十年代盖的，原来四层，七十年代中又加了一层。初起时是县委县政府的机关，改革开放后，县委县政府另外造了楼，这幢楼稍加修缮后做了机关的招待所。虽是旧楼，白墙黑瓦，楼前一方院子，不大，却也草木繁荣，一派葱翠蓊郁。

平楚借住了数月的屋子在小楼三层的西南角，是陈时模特地叮嘱招待所的负责人为他安排的，清静，且穹底拐角处的客房比别处多出一个内阳台，便于平楚架起画架，铺展画布。

招待所的负责人晓得这几位是县政协陈副主席的客人，便由着青玉和南渡挑选房间。青玉、南渡不谋而合，都选了平楚那间屋正对面的房

间，虽是向北，但离史引霄近，便于照顾她。小贝很识趣，道：“我就住底楼统间，反正倒下就睡的，不用那么考究。”

待史引霄踏进招待所，青玉、南渡已将客房收拾停当，坐在楼下大堂里迎候她了。陈时模听青玉、南渡说，一切妥帖，便告辞回家，嘱引霄大姐赶紧休息，次日近午，他来迎她们上他家吃午饭，随后一起去瓢城医院探平楚。史引霄道：“小山子，你也不用折腾，明日午饭我们自己解决。瓢城医院探病号是下午三点吧？我们也不要破了人家的制度，就那时间，在医院碰头吧。”陈时模晓得拗不过她，点点头，心想，探了平楚，晚饭总得上家吃了吧！

这一天下来，史引霄确实感到特别疲乏，上楼梯，脚都抬不起，像是被青玉、南渡一边一个抬上去的。尤其让她身心交瘁的是方才晚宴上得到了寒城名字不能上纪念碑的真实原因，这个凭空冒出来的“晁无咎的前妻”究竟是何等样的人物？为什么她的一封检举信就有那么大的威力？头痛得抬不起眼皮，史引霄只能由着两位姑娘为自己宽衣，烫脚擦脸，乖乖地吞下一把药片，然后躺下。青玉替她肚子上压了一块毛巾被，柔声轻语道：“霄妈妈，我和南渡就在你对面，你安心睡一觉哦。”又道：“楚爸爸这两个月画的素描稿，我都整理好了，都摆在写字桌上。”

青玉、南渡轻手轻脚退出门去，史引霄意图撑开眼皮说些什么，却咕隆咚跌入了梦乡。

现代人治失眠，吃这个药吃那个药，效果并不长久，亦不能根除。后来史引霄总对人道：“要想睡个好觉，把自己狠狠地累一遭，比什么药都有效。”

史引霄一觉醒来，自以为只不过迷糊了十几分钟，看看表，竟已是次日早上五点多钟了。平常她的觉浅且短，从没有一觉这么长时间的。脑袋倒是轻松了不少，便起身，掀开帘布，这帘布想来日久未换，捏在掌中黏答答的。窗外却是一派清朗，晨曦轻盈透明，初夏的树木草丛鲜绿翠青，令人心旷神怡。史引霄觉着心情明朗多了，就好像将裹在果糖外的一层糯米纸揭去了，这糖什么味道，一尝便知。她思忖着，时间还早，那两个姑娘昨天跟着自己奔东奔西的，也累了。便不去惊动她们，自己冲了浴，换了身衣服。

她模糊记得昨晚青玉临出屋时说的，“楚爸爸这两个月画的素描稿……都摞在写字桌上……”小眼珠滴溜溜一扫，果然，内阳台窗沿下横着张漆水斑驳的旧写字桌，放着一摞画稿，足有半尺多厚。她不由得被拽住了魂灵般，拖把椅子，坐在桌前，拧亮老式的玻璃灯罩台灯，捧起了那摞画稿。

却说青玉、南渡两个安顿了史引霄后回转自己的客房，稍事盥洗过，各自躺在床上，都想趁机聊些家长里短。青玉很想问问南渡，当年究竟为什么突然就跟雪弓分了手？南渡也很想问问青玉，她实在想不通，雪弓和那位姬瑜家庭背景生活环境如此不同，他们会有共同语言吗？自然不能单刀直入奔主题，先聊些无关紧要的事情。却不料也是乏了，你来我去没两个回合，言语便含混起来，先后沉沉睡过去了。

青玉一觉醒来，满眼已是日光杲杲，慌得一骨碌坐起来。什么时候了？怎么就睡得这么沉？原来打算隔两个小时要过去看看霄妈妈的呢！瞄下腕表才七点多些，入夏后，日头便长了。定定心，看南渡还在梦中，不晓得梦到了什么，身子竟转了一百八十度，毯子也掀在地上了。青玉替她捡起毯子，盖在她肚子上，也不梳洗，悄悄出了门。霄妈妈房间的两张门禁，一张在她手中，她极其小心翼翼，缓缓推开了霄妈妈的房门。霄妈妈昨晚休息得可好？这会儿醒了吗？

青玉却愣住了，床是空的！再抬头，霄妈妈坐在写字桌前，纹丝不动，衬着明晃晃的窗户，剪纸一般。霄妈妈垂着的手中捏着画稿，交叠的腿上重沓着画稿，脚边地上横七竖八散落着画稿。

“霄妈妈——”青玉轻轻呼道，“你一夜没睡呀？”

史引霄缓缓转动脑袋，面孔对准了青玉，可青玉感觉得到，她的小眼珠并不在看自己，霄妈妈的目光穿越到楚爸爸画中的那个年代去了。

小贝爽爽快快睡了个扎实觉，醒来，七点多八点不到，赶紧去饭堂吃了早餐。招待所早餐时间到九点就结束了，况且十分简单，稀饭馒头，什锦酱菜，外加酱油荷包蛋。小贝推测史区长和两位姑娘恐怕赶不及招待所的早餐了，便去附近饮食店买了青蒿菜包和豆腐馅包，外加三份榨菜油渣咸豆浆，用条枕巾盖着，放在大堂一隅的茶几上，自己坐在

沙发上翻阅这几天的报纸。他寻思，只要青玉或者南渡下楼梯，一眼就能看到自己。

大堂报架种类丰富，《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上海的《文汇报》和《报刊文摘》，还有《新华日报》《扬子晚报》等等，小贝一一翻阅下来。当他把最后一份报纸搁回报架，抬头看看前台上方的时钟，已快十点了，史区长和两位姑娘却还没有现身。小贝伸手去枕巾下摸摸包子和豆浆，早就凉了。小贝是晓得史区长睡眠向来不好，这一觉不见得会睡那么长吧？有点不安，便去前台，让服务员给楼上两位姑娘的客房挂个电话。电话铃响了一阵，却无人接听。小贝愈是疑惑，正想把电话直接挂到史区长房中，大门口进来了几个客人，其中一位雪白寸头的汉子喊道：“司机同志，司机同志，引霄大姐休息得还好吧？”小贝认出他就是烈士陵园的门卫，叫麦佬的，便道：“麦佬同志，您稍等，我正给史区长打电话呢。”麦佬的嗓音咣咣响：“告诉霄大姐，水珠和我儿子一起来看她了！”

对面接电话的却是青玉，青玉显然听到了麦佬铜锣般的声音，欢喜道：“哦，是麦娥的爹妈来看霄妈妈了吧？小贝，快领他们上来吧！”

小贝忙道：“史区长……她休息好了吗？”

青玉道：“霄妈妈睡得还行，早起床了……”

小贝心里嘀咕：“早起了？怎么不下楼吃早饭？”顾不得追问，搁了话筒，领着麦佬及他老婆儿子上了楼。

史引霄以及青玉、南渡出了门，在走廊迎候着。水珠喊了声：“大姐！”便涕泗横流了，捉住史引霄的手拼命捏着。

史引霄“哎哟哎哟”叫着，抽出手掌，笑道：“水珠，你气力还很足嘛，嗯，瘦了点，黑了点，精神不错呀！”

水珠一巴掌捋去眼泪，道：“大姐，总算熬出头了，现在日子好过多了！”转回头，将儿子拽向前，“麦蛹，叫姨娘呀！”

史引霄拍了下麦蛹：“小胖仔也成帅小伙子了呀，有对象了没有？”

麦蛹能长能大的个头，却羞怯如稚童，搔头抓耳道：“姨娘，还没有呢……”正处变声期，声音哑壳壳。

青玉道：“别站在门口呀，进屋说嘛。”

水珠道：“青玉姑娘，日脚在你身上偏是不留痕迹，清素得像一帧观音像。”

青玉浅浅一笑：“水珠阿姨，你说得好，我都过了不惑岁数了呢。”

客房内，青玉已将画稿重新摞齐了，史引霄招呼麦佬一家随便坐。南渡见了水珠多少有点愧疚，不言语，只是洗杯子，撮茶叶，摇摇水瓶，只半瓶水，慌着出门打热水，却被水珠拦住了，道：“哦哟，萧同志，打水倒茶哪能让你做？我来我来！”从南渡手中夺过了水瓶。

史引霄朝青玉挤眉弄眼了一阵，青玉领会了霄妈妈的意思，便去对门客房自己包中摸了一沓钞票，数数，有八百元。用一只招待所的信封装了，回到霄妈妈房中，将信封塞她。

史引霄笑吟吟道：“麦佬啊，这次来茆围子，走得匆忙，也没带什么礼物。麦蛹，姨娘只在照片中见过你，头次见面，喏喏喏，这只信封中几百元钱，就算见面礼了！”边说，就把信封塞在麦蛹的手中。麦蛹推着不收，史引霄小眼一瞪，“麦蛹你是不想认我这个姨娘吗？”麦佬便道：“收下吧，收下吧，麦蛹，这个大姨娘你是不能不认的！你小时候，姨父姨娘隔几个月就要寄东西来，你吃的穿的，姨父姨娘哪一桩没想到？”

正巧水珠打了热水回房，衔了这句话道：“麦蛹啊，老古话怎么说来？受人滴水之恩，当报以涌泉……”

史引霄截断道：“水珠啊，一家人，讲什么报恩不报恩的。当年你丢下麦蛾，到上海带雪墨，究竟谁该报谁的恩呢？”

水珠却抹起了眼泪，麦佬一拍大腿道：“见了引霄大姐该笑，为啥哭了呢？”

史引霄是体会得水珠的心情的，必是想起了从前在晏凤律家受的委屈，便寻思引开她的注意力。既然已提起了麦蛾，不如顺着麦蛾说开去吧，笑道：“我正好有件事要跟你们商量，是有关麦蛾的。”

水珠眼中还窝着泪，忙道：“麦蛾怎么啦？麦蛾给大姐添麻烦了？”

史引霄道：“哪里呀，麦蛾怎么会给我添麻烦？是这样的，算算麦蛾也二十多岁了，不能总这么荒着呀。我想送她到纺织工学院上服装设计的函授班，学门手艺，将来出息可大了！想问问你们的意见，不会急着让她嫁人吧？”

“不会不会，”麦佬又是摇头又是摆手，“麦蛾哪里修来的福气啊！”

水珠眼泪窸窸窣窣滚下来，哽咽道：“大姐，麦蛾不定高兴成什么样子了！在镇上念初中那两年，就数她成绩好……”

史引霄道：“那就定下了，离开学还有两三个月，我找人先帮她补习补习。”

水珠忽然想到什么，犹豫道：“大姐，麦蛾去念书了，谁来服侍你日常起居呀？”

史引霄呵呵一笑：“我手脚齐全的，自己能照顾自己。再说了，还有青玉，还有雪砚、雪墨。”

水珠直盯着麦佬，麦佬会意，便道：“大姐，我看嘛，她们姐妹都是公家人，忙，还是让水珠去上海陪陪你。现在不比从前，我和麦蛹都有了工作，自家的几亩地也都承包给人家种了，水珠完全可以脱手的。”

史引霄迟疑着，忖量着。麦佬家的日子是比前几年好了，可是麦蛹要讨老婆，要造新房，农村少不了还要不菲的彩礼。水珠去上海，兰畦中活儿并不多，可以让她多帮几份人家，多攒点钱。还有，水珠若去了上海，倒可以让麦蛾上全日制大专班学习了！沉吟道：“水珠走了，麦佬，你腿不好，谁来服侍呀？”

麦佬忙道：“大姐，我现在基本就守在烈士陵园里，有现成饭吃。再

讲了，我腿瘸，可身体没其他毛病，有的是气力，干什么都行。”又道，“你就不一样了，身上有鬼子留下的伤痕，又是领导干部，要顾千家万户，还是让水珠去上海照顾你，我们大家都放心了。”

事情就这么定下了，史引霄嘱水珠不要急，将家啰里啰唆的事安排定当后再到上海，麦蛾要九月才开学呢。

家常话东拉西扯起来没个完，不觉已近午时。史引霄留住麦佬一家就在招待所食堂里吃了顿饭。待麦佬三人告辞离去，史引霄立马道：“差不多了，去医院吧。”

青玉道：“霄妈妈，打个盹再走吧。一上午聊下来，你吃不消的。”

史引霄道：“我有那么娇气啊？再说哪里睡得着？”

南渡道：“引霄阿姨，今天下午我不陪你看平楚叔叔了，有一些旧日的同事，不去招呼一声不好，还当我记着当初的过节呢！”

史引霄挥挥手：“你忙你的去，有青玉陪着就可以了。”

从县城招待所到瓢城市医院，小贝开车走过一次，便记熟了，顺顺当当，到医院恰巧赶在探病时间的点上。他们在重症监护病房外的走廊上迎面遇见查房的陆医生，陆医生一直没有表情的面孔上挂起几分笑意，道：“正想告诉家属好消息，上午重新做了脑CT，平楚同志瘀血面积又收缩了一些，这样看来，他恢复意识的可能性更大了。”青玉扶住了史引霄的肩膀，史引霄眨着小眼珠，连声道：“谢谢陆医生，谢谢陆医生！”陆医生撩了下散落下的头发，将它们盖住头顶心，道：“引霄书记，你太客气了，这是我们分内事嘛。”又道：“我们鼓励家属探病人时多跟他说话，说些病人熟悉的感兴趣的话题，这有助于唤醒病人的意识。”史引霄听进去了，若有所思，点点头。陆医生又转向青玉，道：“小史医生，昨天你给我的方子，我拿去给我们医院推拿康复科的同事们看了，大家都很有趣，有些问题，还想请教上海同行。小史医生，你能走得开吗？我带你去推拿康复科。”青玉犹豫着，史引霄操了她一把：“去吧去吧，这个机会也很难得的。你放心，我就在你楚爸爸病房里待着，陆医生不是说，让我们家属多跟病人说说话么？”

平楚啊，是陆医生关照的，要我多跟你说话，说些你熟悉的感兴趣的话题，说是对恢复你的意识有帮助，你不要嫌我啰唆哦。

自从我们南下到了上海工作，有了自己的房子，住在一个屋檐下，相互之间谈心交流得反而少了。有时候，我下班回家，人很疲乏。你跟我讲你的创作构思，我没听几句就睡着了。有时候，你在画画，我想跟你谈谈机关里遇到的烦心事，你会讥笑我，当官了，在官场上作报告还没作够啊？我很怀念我们在茆围子的时候，常常一两个月见不到面，只要碰到了，相互就有说不完的话。油灯熬干了，就坐在星空下说话，说到星星都倦了，一颗颗隐灭，朝霞便来陪伴我们。

你熟悉的感兴趣的话题自然是你的画了。平楚，我翻看了你这两个月的画稿，说真的，我有一种很诧异的感觉。我不是艺术评论家，说不出所以然，只是觉得你的画……跟以前不一样了。

我还是欣赏你以前画的画！那时，你喜欢画人物素描，逮着谁就画谁。我记得你成天背着只草绿色粗帆布画夹，无论在急行军的路中，或是在激战后的弹坑旁，抑或在宿营的老百姓家中，稍有空暇，你便摊开画夹，掏出手指般长短的炭笔不停地画呀画。我们军区的各级指战员，武工队员，儿童团员，贫雇农的大爷大娘，兵工厂的技术员和工人，出海的船工渔民，贫协委员和支前担架队员……当年茆围子，很少有人不被你的妙笔所描绘，个个活龙活现，呼之欲出，让人看着就能触摸到画中炽热真挚的情感。就连庞司令员和臧政委也被你请进了你的画页，你真的画出了庞司令员儒雅外表下果敢神勇的大将风度，你也画出了臧政委豪放疏狂中内蕴的缜密沉稳。我还记得你有一项绝技，对任何人，你只需要跟他交谈几句后，便能准确地描写出对方的形状和神态。当时老百姓亲切地喊你“长头发画家”。

可是在茆围子那几年，你独独没有为我画像。有两次，你已对着我摊开画夹，眯起眼横竖打量我，却又摇摇头，叭地合上画夹。我没有询问你原因，我是想，反正我已决定和你相守一辈子了，急什么？有的是时间。平楚啊，两个月前，就是孩子们兴冲冲为我举办生日晚宴的第二天，午后，我回到家，看见了你送我的生日礼物，你终于为我画了像！画中的我是茆围子时期的我，很逼真，我喜欢。

五十年代初，你从海军画报社转业到上海，成了美院一名专职画家。我为你高兴，我晓得这是你年轻时候就向往的职业，你心存高远，希望能在艺术上有所建树，画出流传后世的佳作。你热情高涨，浑身像有用不完的劲。你隔三差五地深入生活，工厂、农村、部队，每次回来总带回厚厚一摞速写稿。你不舍昼夜地伏在案前画呀画呀，炭笔弄得手心手背、面颊项脖横一道竖一道的墨痕，倒像是戏台上的花脸。有时候你一手色板，一手油画笔，立在画前，涂两笔，退后几步看看；涂两笔，眯起眼睛想想；看看想想，便入定了，颜料顺笔尖滴滴答答落在地上，你也木知木觉。我在机关工作，处理不完的事务，开不完的会，我已经无暇关注你的创作。有几次，我看见废纸篓里有你团得皱巴巴的画稿；半夜里，也常被你的辗转反侧长吁短叹闹醒。开始我有些为你担心，久了也就习惯了，以为这就是你们艺术家神经质的通病。六十年代也曾举办过两次全国美展，每次你都准备了参展的作品，可临到送稿的截止日期，你又放弃了。你说自己都没有很满意，怎么好意思送出去参展呢？于心深处，我既赞赏你的完美主义，又不屑你的太完美主义。

平楚啊，那天午后我赶回家，你已经先行去苏北了。我看到雪砚雪墨用旧被单把你送全国美展的作品包扎得十分妥帖，也就没有拆开来欣赏。心里是为你加油的，你终于送作品参展了！听雪砚雪墨说，你送展的作品题为《烈火中永生》，一定是画的寒城对吧？你是最有资格为她画像的。但愿这次展出能获得成功，一定会成功的！

好了，我们换个话题吧，就说说你重返茆园子画的那些画。前头我说过，看了你这两个月画的画，我有一种诧异的感觉，我诧异你的画风突然改变了，变得那么彻底，几乎让我怀疑那一摞画稿是否出自平楚之手？你素来筋骨硬挺的线条没有了，那些神情明朗栩栩如生的具象没有了。变形的光影重叠叠加纠葛，是男是女是人是物，没有清晰的边界，近看笔触堆积，淤滞、迸溅、漫衍，远看画面绵亘不绝，时而升腾缭绕，时而沉郁飘渺。乍一看，我根本不晓得你画的是什么，然而，看久了，倒慢慢品鉴出滋味来了。

你这一摞画中，几乎有一半画的是芦苇荡对吧？我也是慢慢分辨出来的。不同场景、不同状态、不同表情的芦苇荡哟，它们让我身不由己就回到了一九四三年初那个严酷的冬天，那一段难忘的日子。

有一页画，放远了看，竟是漫天大雪中的芦苇滩，天空乌云低垂，雪花漫舞，芦苇丛冰雕玉琢一般。潜伏在一簇簇芦苇后的武工队员们全身都被白雪覆盖，与茫茫雪滩融为一体了。

自从我们主动出击，准确有效地处决了告密的汉奸之后，鬼子有好几天没有逼迫家属进湖荡劝降了。这一日临暮，哨兵来报，湖荡口又来了一群人，不过没有穿黄狗皮扛刺刀的，都穿着老百姓的旧衣衫。为预防万一，我还是命令武工队员们分散隐蔽起来。

荡口那群人磨磨蹭蹭往滩涂深处行进了一段，停住了，距我们队员的埋伏处最近不过百十米远。我们能看清，走在头里的是位老太太，紧跟她身后有三四个汉子。风舞动雪花，断断续续送来了老太太的呼唤：“椿芽子哎——我是你娘哎——给你们送、送粮，送棉絮哎……”

“引霄队长，是我娘！是乡亲们！”椿芽子忽地从雪中腾起身子，却被平楚你一把摁住了。平楚你急切道：“不对，椿芽子你娘旁边那几个人举止不对！你们看，有一个人手中拿着望远镜，还有两个人为什么扯住你娘的左右胳膊？”

椿芽子被摁倒在雪地上，委屈道：“可是那声音没错，是我娘嘛！”

大家都看住我，我寻思片刻，决定试探一下。让几个力气大的武工队员们团了雪球往我们埋伏地的西北向投掷，尽量投得远些。

雪球接二连三地投出去了，西北向的芦苇丛发出一阵一阵咕嚒嚒喇啦啦的响动，那群人便向声响处移去。忽然，椿芽娘拔直喉咙大叫：“椿芽子，快跑，是鬼子……”枪声响了，椿芽娘扑通倒在地上！

“娘——”椿芽子抓起一团雪塞进自己的嘴巴，眼泪喷涌顿时在他脸上冻成横七竖八的冰粒。

平楚啊，那个大雪纷飞的傍晚，若不是你凭艺术家敏锐的目光及时洞察了敌人的破绽，我们武工队恐怕要遭遇不可想象的损失，武工队员们都亲切地赞你火眼金睛！

还有一页画，凑近了真看不明白，仿佛一头扎进阴郁的云团和无边

际的雾帐之中。还是得挪远了看，原来你画的是那个风狂雨骤的深夜，冬日里下这么大的雨是少见的，据说还是从大海上卷来的旋风。我们却如获至宝，因为这般天气有利于武工队实施营救被俘乡亲们的计划。被俘的老百姓大都是我们武工队员的亲人，不把他们救出魔窟，会影响武工队员们的斗志。一听要去营救亲人，武工队员们个个咬牙切齿，摩拳擦掌，恨不得把鬼子千刀万剐！

我们制定了周密的战术，由我带领七八个人的小分队佯装偷袭鬼子据点小王庄附近的粮库，小王庄据点里的敌人必定出兵驰援，便会放松对海边渔村的监管。我们获悉可靠情报，亲人们就被关押在那座渔村中。武工队主力由何弱之率领，早早就埋伏于小渔村附近，待我们这边战斗打响，他们便摸入渔村救出乡亲们，搭乘预先隐蔽于滩涂河道里的渔船迅速撤往王姑岛。

平楚，当时你咧嘴露出白晃晃的虎牙笑道：“引霄队长，这就是古兵法三十六计之声东击西嘛，想不到你女流之辈还精通兵书呢！”我涨红了脸，坦白说，我并没看过兵书，情势紧急，我也没时间解释，只道：“我们不要纸上谈兵了，真打起来，还得随机应变。”你很执拗，三番两次要求随我小分队行动。我同意了，我想到你的敏锐和机智，我们小分队的诱敌任务很艰巨很危险，正需要你这样的“参谋”。再说，这次作战计划是要把动静搞大，诱敌出击，并不苛求射击的准确性。

小分队拣在风最狂飙雨最凶狠之际出发，脚步声、喘息声全被风声雨声吞没了。可以说，我们是悄无声息地进入了预定的袭击点。我们的策略是集中火力，同时向粮库守军射击，连梭子弹手榴弹一起打响。我们甚至还准备了两只火油铁皮箱和十几串鞭炮，以此来增加声威。可惜鞭炮被雨浸湿了，没点着，幸好，我们的火力攻击已经惊动了敌人，粮库守卫吓慌了，立即向据点请求增援。我们浑身没一寸干处，人就像躺在泥浆里。你却从泥浆地里隐隐传来嗒嗒嗒嗒的声音中判断道：“是马队！据点的鬼子出动了！”我们打光了子弹和手榴弹，迅速撤离，隐没在排山倒海般的芦苇荡中。

鬼子的马队止步在荡口不敢前进了，风雨交加，星月无光，湖荡中有许多沼泽，马队若陷进去，只有死路一条。凶残的鬼子便向湖荡中放

炮，炮弹就在我们周围爆炸，水浪激起数丈高。有一发弹离我仅几米远，我被气浪震晕过去了，什么都不晓得了。

待我苏醒过来，已是躺在武工队秘密营地的茅棚中了，战士们七嘴八舌告诉我，引霄队长，你昏死过去沉入荡底差点淹死，是火眼金睛的长头发画家把你救起来的！

战士们还告诉我，何队长他们顺利救出了被抓的乡亲，安全转移到王姑岛了。平楚啊，这次完成营救任务有你一份功劳，至少，是你救了我的命。人有德于我，不可忘记，这是做人的道理。我会报你以一生！当时心里这么想，却没说出口。你是艺术家，会不会嫌弃我粗糙而庸常？

平楚，你画了那么多张变幻无穷的芦苇荡，你故地重游，是想把那难忘岁月的点点滴滴都画出来吗？其中有一张，是我最喜欢的：近景远景是层层叠叠密密丛丛的芦苇，近景的芦苇你画得仔细而逼俏，连芦苇叶条条缕缕的经脉都纤毫无遗。你用黑白光影相衬，表现出片片苇叶在月色笼罩下呈现出透明静谧的气质，而远景的芦苇丛你还是用光块的错综交叠画出了那苍苍茫茫铺天盖地的气势。气势虽是恢宏却不喧闹，天高风细，清月临空，千杆摇曳，幽远深邃。

当时，我和你坐在芦苇荡中的一块平渚上，没有相约过，却是不约而同地穿过密匝匝的芦苇丛。你解下你颈脖中的毛线围巾，将它铺在地上，说，这滩涂终年潮湿，坐久了，湿气很容易侵入骨髓，你们女同志伤不起的。我十分惊讶你一个男子汉能有这般细致的心思。我们俩并排坐在你的围巾上，围巾不长，所以我们挨得很近，我感受到从你并不强壮的身体里散发出的灼人气息。周围只有风吹芦苇沙沙的声音，偶尔有几只野鸭扑啦啦飞过。其实那天晚上我心情郁闷，很想扫一梭子子弹出口气。庞司令员和臧政委率领主力部队打回来了，拔掉了鬼子的据点，取得了茆围子反扫荡斗争的彻底胜利。可是我被撤了职，次日就要离开茆围子，去军区党校整风学习班学习。我心里清楚得很，是孟隐说服了文汉兴一起向军部告了我一状，说我擅自将军粮分散给老百姓保管，主力部队返回时，回收军粮起码损失了十之四五。第二个罪状便是擅自用军粮与老百姓换老母鸡吃，这一条上纲上线便是怕吃苦，革命意志薄

弱。

平楚，你没有像武工队其他队员那样为我抱不平，斥责告状人的别有用心，你却说，你想告诉我你和寒城的故事。早先，我听到过许多流言蜚语，有说你从上海带来的女朋友贪慕荣宠，背叛了你，嫁给了高级将领，也有说是晁无咎以权势抢夺了你的女朋友。你缓缓地摇着长发飘拂的脑袋，道：“事实不是传说中的样子……”

我听了你和寒城的故事，心里面堵满了酸楚，我钦佩寒城，也钦佩你。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漆黑的天空中有几片婀娜的云彩横过，遮没了月亮，过了一会儿，月亮又恬淡地露出了脸。我由衷对你道：“平楚，你应该永远记住寒城同志，我，也会永远记住她的。”

那一个月华如水的夜晚，我俩确定了恋爱关系。平楚，我不会忘记那一刻的！当时，我跟萧瑟解除婚约才一年多时间，原来想用紧张的工作激烈的战斗来治愈爱情的创伤，甚至献出生命也在所不惜。我们两个同样受到过伤害的心灵在不知不觉中靠近，相互疗伤，相互慰藉。那个晚上，我突然发现，茆围子的滩涂地，那横无际涯的芦苇荡，原来是那般扣人心弦、荡气回肠呢！

好了，欣赏了你画的芦苇荡，再来说说你画的瓢城吧。在我记忆中，你画得最生动的一张瓢城，便是一九四五年解放瓢城那日，你坐在硝烟未散的废墟上，画下了大军入城时军民欢腾的情景。这次你画了数张瓢城，没有高大的城门，没有弹痕累累的街巷，这些带有战争年代印痕的景物恐怕都湮没在岁月流逝当中了，你自然是无法再描绘它们。你却画了位于盐政衍化博物馆内的古戏台，正面的，侧面的，仰视的，俯视的，总有五六张之多。换了别人，一定会推测你是对古戏台独特的建筑样式感兴趣。而我，与你是“心有灵犀一点通”，马上明白你画古戏台时想到了什么。这古戏台呀，原就是我和你的证婚人一般。

瓢城市盐政衍化博物馆这所楼轩重重、庭院深深的建筑，原是晏凤律的产业，瓢城解放后，晏凤律便将它捐给政府。经军区统一安排，其中一座跨院便成了瓢城市委市府办公场所。

一天，小山子兴冲冲抱了一大堆绫罗绸缎的衣物、被褥到我办公室来，道：“大姐，你先挑，你好穿的就留下。我只要这条丝绵被子，晚上好暖暖和和睡一觉了。其余的，我拿回茆围子，让爹娘也精神精神……”

当时我十分恼怒，跟小山子拍了桌子，斥责他：“谁让你把这些东西拿过来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你忘记了吗？快给我还回去！从哪里拿的，就还到哪里去！”

小山子被我骂呆了，愣在那里。我狠狠跺了下脚：“你还不快还回去呀！”小山子也跺了下脚，委屈道：“大姐，不是我去拿来的，是文汉兴厅长让我拿给你的。”文汉兴那时已调瓢城任民政厅厅长。

我吃惊道：“文汉兴，他是什么意思？”

小山子抬起胳膊抹了下鼻涕，道：“老财主们跑了，留下这些东西，文厅长说，废物利用。地委、县委，包括我们市委，好多人都去挑的。你没看见那个孟隐，挑了件貂皮大衣，穿在身上，神气得要命。还有，还有文厅长……”小山子用力抽了下鼻子。

我心悬了起来，催道：“文厅长怎么了？拿了多少衣物？”

小山子又抹了下鼻涕，道：“没有，文厅长没拿衣物，不过，不过，我看见他把好几卷画轴用块旧床单包起来，放进他的文件柜里……”

平楚，你一定记得，当时我的情绪很低沉，很烦躁。我坚持让小山子将衣物统统退还给民政厅，却反而引来一些非议，有讲我想借此声誉鹊起，扶摇直上；也有讲我家里原就堆金积玉，看不上乡下土财主的东西。

瓢城解放后你调去刚成立的苏北美术工厂，你接受的第一个任务便是整修晏凤律大院子中的古戏台。那一天，你拿着设计初稿来找我，想听听我这个市委书记对整改方案的意见。我却朝你发脾气，瓢城刚解放，恢复经济、整顿城市、清除残余的敌特反坏，工作千头万绪，何必着急去整修一座戏台？这种剥削阶级花天酒地、纸醉金迷的地方，修它做甚，不如拆了它的好！平楚你半咧着嘴，噙着白生生的虎牙，不无讥讽地笑着，等着我发光火气，渐渐平静下来，方道：“难道听戏看戏只是

封建地主老财有钱人的特权吗？难道我们劳苦大众、工人农民，我们部队的指战员们就不需要音乐绘画戏剧，就不需要文化生活了吗？”我无言以对，哑了似的。我再一次领教了你艺术家的敏锐感觉，每每通过言词行为洞悉人家内心。你收拢了笑容，正经道：“引霄同志，你一定遇到不愉快的事情了，否则，再艰难再危险的时刻，你的情绪都没有这么糟糕。我们既然已经约定，携手走过一辈子，你愿不愿意把你心中的块垒吐给我听听，让我们一起分析剖解？”

平楚，当时我再也忍不住了，将这几天发生在市委大院里的事，将我的担忧我的委屈，一股脑儿说给你听了。你沉吟着，少时，缓缓道：“我也听说，有的干部为了争抢好一点的住房，还闹了矛盾……”我们俩都陷入了沉默。

平楚，是你打破沉默，你又露出了珠贝般的虎牙，意味深长地笑道：“书记同志，希望你能批准古戏台修缮计划，我们要在整修一新的戏台上推出一出好戏！”

我质疑你跳跃性的思维，怎么一下子又回到戏台上去了？你反诘道：“我的思维没有跳跃，是你的思维断层了。去年军区组织各级指战员学习郭沫若先生发表在《新华日报》上的文章《甲申三百祭》，毛主席十分赞赏这篇文章，认为郭先生写的是历史，却是时代檄文。告诫全党全军要牢记明末农民起义打进北京城后，被胜利冲昏头脑，最终导致失败的惨痛教训……”

平楚，我听了你所言，以为你是建议组织干部重学《甲申三百年祭》，没想到你竟建议在古戏台修复之日上演有关李闯王的大戏。你说其他根据地已有先例，北面某师文工团上演了根据《甲申三百年祭》改编的话剧《李闯王》；南面军区文工团也推出了根据《甲申三百年祭》改编的歌剧《甲申记》。你说，我们瓢城有行当齐全的民间淮剧社，你打算根据《甲申三百年祭》改编一出淮剧，为了更适合戏曲的表演特征，你决定以闯王麾下重要谋臣李岩的妻子红娘子为切入口筑构剧情，剧名叫《红娘子》。

红娘子原为杂耍艺人，武艺高强。举义旗后，杀贪官污吏，开粮仓济灾民，深得老百姓拥戴。她破狱发囚，救出被官府诬陷的李岩，两人

一起投奔了李闯王的义军，李岩很快成为闯王得力的谋士和将领。闯王大军攻入北京后，自以为打下了天下，高级将领们骄傲自满，争功夺利，奸淫掳掠，严重腐败。唯有李岩保持着清醒头脑，一再劝阻闯王严明军纪，管束部下，否则将一败涂地。他的规劝反而引起闯王左右将领的不满，在闯王的暗许下，牛金星用毒酒杀害了李岩。红娘子得知丈夫死讯，醒悟到闯王并不是她理想中可救天下苍生的君王，便率自己的娘子军愤然离开了李自成的大顺朝廷，隐入茫茫大山，继续为老百姓行侠仗义，劫富济贫，解民于倒悬。

平楚，我真被你的设想深深吸引，并且着实钦佩你的多才多艺，只知道你是个画家，不想你还对戏曲有独到的见解。你说你母亲曾在戏班子里做过跟包娘姨，少小时你有机会经常进戏院看名角演戏。

你仅花了三天时间就写出了《红娘子》的剧本，你一头扎进淮剧社，与演员们一起赶排《红娘子》。十几天后，古戏台修葺一新，我们的《红娘子》正式上演了。至今我还清晰地记得当年演出时的盛况，古戏台前的场子被挤得满满当当，场子边上有十几株杨树槐树，高低树杈上都盘坐着人。看戏过程中掌声不断，有笑声有哭声也有骂声，甚至有气愤的观众朝台上的“刘宗敏”“牛金星”丢石子。淮剧社班主任说，从来没一出戏像《红娘子》这般卖座，连演一个月仍欲罢不能。

平楚，我和你都没料到一出《红娘子》能引起这么强烈的效果，就在古戏台开演第一场以后，便陆续有干部悄悄把先头领取的衣物送回民政厅仓库。

那一段日子，我对头绪纷繁错综复杂的城市工作充满了信心，浑身像有使不完的劲。我正着手筹备市委、地委、县委的联席会议，为瓢城下一步工作部署出谋划策，却突然收到了一纸调令：撤销我瓢城市委书记的职务，调往邻县九溪乡任土改工作队队长。说老实话，那一瞬间，我被突如其来的变故砸蒙了，捏着调令不知如何动作。

小山子正在我身旁，他先跳了起来，道：“大姐，这一定又是什么人在背后捣的鬼，这回你一定要找军区领导讨个说法！”我迅速理清头绪，压抑着满心的沮丧，训斥小山子道：“你不要瞎说八道，胡乱猜疑。要保证我们的民主政权稳固发展，少不了广大贫下中农的支持拥戴，搞好土

改工作那可是关键中的关键，组织上这是信任我，赋予我重担！”

接任瓢城市委书记一职的是原军区公安处的钟处长，是个三十年代就入党的年轻老干部。平楚，我竭力调整心绪，尽量平静地将工作一一向他作了移交。

文汉兴，瓢城民政厅的文厅长，我和他算得上同生死共患难的老战友了，急匆匆来找我，总是平淡不露痕迹的面孔略略罩上为难的表情，淡金色便呈古铜色，道：“引霄同志，我也是没办法的办法，钟书记希望今天就搬来市委机关居住，便于他马上进入工作状态……你看呢？”我眯起眼，不让内心的腻烦情绪流露出来。我眼原就不大，这一眯，恐怕只剩下一条缝了。我干净利落地吐出四个字：“我马上搬！”

瓢城解放之际，市委领导班子进城，民政厅拨出晏凤律捐赠的大院子最北角的一进院落为市委书记的居所。我当时就不同意，这不是把我给圈在重重院墙里了吗？经不住周围同志们的鼓噪劝进，最后勉强同意将这一进院落作为市委主要负责人共同的居所。

我搬家十分简便，小山子帮我背着铺盖卷，我自己提着只装着书本文件的小皮箱。我们沿着曲栏迂回的长廊走出这所深深庭院时，我的心情既沉闷又轻松。小山子问我：“大姐，我们搬去哪里呀？回茆围子去了！”我瞪了他一眼：“当然去九溪乡上任啰！”

平楚你是知道的，那天我没去成九溪乡，半道上晕倒了。一来自从组建瓢城市委班子，到打下瓢城，再到进城后千头万绪的工作，我几乎没睡过一夜天的安稳觉，累狠了；二来，头几年随国民党十六师打九江，几天几夜浸在鄱阳湖的沼泽地里，落下了病根，一遇经期便淋漓不止，并腹痛如绞；这三，当然有情绪的问题，表面上掩饰得云淡风轻，内心纠缠得郁闷委屈，终于坚持不住了。

小山子把我送进了军区医院，医生诊断为伤寒症，发烧至四十度，昏迷了整整两天。

平楚，我在昏迷中并不晓得你闻讯赶到医院，在我床榻前守了两天两夜。第三天早晨，是个艳阳天。我苏醒了，彩色的阳光晃得我睁不开

眼，闪闪烁烁中我先捕捉到一粒亮晶晶的珠贝，我忽然意识到那是你的虎牙，便用力撑起眼皮，你的笑脸比阳光还要璀璨！

你先是一勺一勺地喂我喝下去半碗小米粥，随后你狡黠地眨眨眼，道：“给你看一份文件，你千万不能动气，一定要冷静哦！”我点点头，头颈像锈了似的咔咔响，心里沉甸甸的：难道还有比撤职更糟糕的事吗？你递给我一张折叠着的纸，我颤颤抖抖展开了它，看了一行便泪如泉涌了，原来是一份结婚申请书！你说，庞司令员与臧政委已经批准我们结婚，引霄你若愿意，就在上面签个名吧！我哽咽道：“平楚，我被撤职了……”你嘿嘿一笑道：“我给你念一首苏东坡的词吧，《定风波》。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风雨任平生。料峭春风吹酒醒，微冷，山头斜照却相迎。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平楚我私心以为我们俩的婚礼是天底下最浪漫最快乐的婚礼。其实我这个人天生并不浪漫，从小寄养在叔父家里，叔叔婶婶尽管对我不错，我心中总还是存有寄人篱下的自卑，说话行事规规矩矩，处处约束自己。却因为有了你，平楚，你艺术家热忱旷达的作风让我们的交往真诚而纯正。因了你的这份爱……恐怕说是理解更确切，我心中雾霾一扫而空，病也很快痊愈了。

出院那天，你笑盈盈直接领我去了古戏台。淮剧社的班主和众角儿，因为《红娘子》的大获成功，对你不胜钦仰。听说你要结婚，特为租下了古戏台，并慷慨拿出价格不菲的新郎新娘描龙绣凤串珠贴翠的行头，把我们俩装扮起来。我做梦都想不到我们会在古戏台上按照传统礼仪举办婚礼，你甚至还请来了臧政委做我们的主婚人，淮剧社的司鼓琴师号手凑起了淮调里热闹的喜庆曲，虽无美酒佳肴，却有许多祝福和欢笑！

平楚啊，我东拉西扯说了那么多从前的事，你若听见的话，一定会嗤笑我了，平时看看挺爽快洒脱的女汉子，怎么这样啰啰唆唆缠绵悱恻起来？其实，我最想跟你说的话，每每到喉咙口，又咽了回去，便找个其他话题唠叨起来。

我把你那摞画稿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竟找不到一张是画纪念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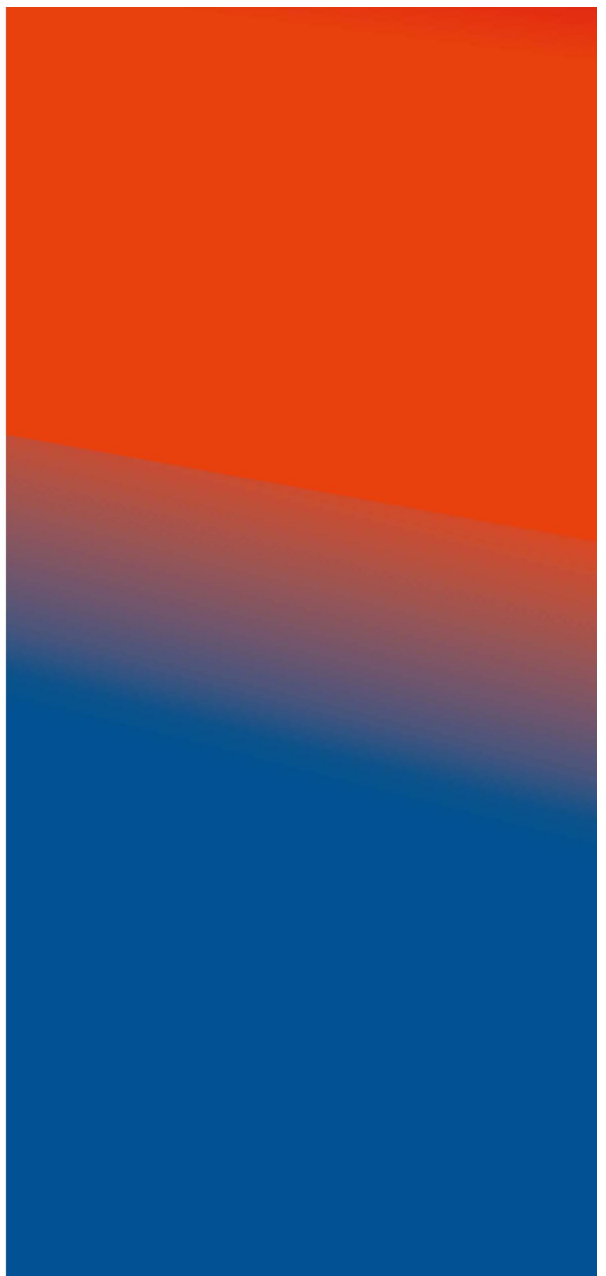
的，这让旁人看来是不可思议的。可是我理解你，寒城的名字没有刻上碑，这是你心里的痛！这么多年来，你没有一刻忘记过寒城，我也是……让她的名字堂堂正正地刻在烈士纪念碑上，这是你，也是我，我们此生必须努力实现的目标。

平楚，我想告诉你，我终于打听到了是谁在竭力阻碍寒城的名字刻上碑，竟然是晁无咎的前妻啊！我记得你曾告诉过我，晁无咎迎娶寒城时是已经离了婚的，否则庞司令员臧政委决不会牵红线保大媒。你放心，问题已经渐渐露出了复杂隐晦的根由，那就有了解决的办法和希望！我相信，寒城的名字一定会刻上纪念碑，流传千古，万世颂扬！

史引霄一个下午就这么坐在平楚病床前，两只手握着平楚凉凉的仍旧柔软的手。她记着陆医生的关照，家属要多跟病人说话。于是，她就嘀嘀咕咕，絮絮叨叨地说呀，说呀，说了多长时间？好像把一辈子的事体都说了一遍。

忽然，她感到自己的掌心中有东西蠕动着，她摊开手掌看，竟是平楚的食指和中指一伸一屈、一伸一屈；她扑向平楚喊着他的名字，她看见氧气面罩上面，平楚的眉毛突突地跳动！

“医生，陆医生！平楚有动静了！平楚醒了！”



世界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那就是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然热爱生活，并为之而奋斗。



纪念碑

王小鹰
著

{ 下卷 }

人民文学出版社





纪念碑

{ 下卷 }

王小鹰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下卷 卫生麻将

☐ 32

☐ 楔子

☐ 33

☐ 楔子

☐ 34

☐ 35

☐ 36

☐ 37

☐ 38

☐ 39

☐ 40

☐ 41

☐ 楔子

☐ 42

☐ 楔子

☐ 43

☐ 楔子

☐ 44

☐ 楔子·北美来信

☐ 45

☐ 46

☐ 47

☐ 48

☐ 49

☐ 楔子·北美来信

☐ 50

下卷 卫生麻将

入麻将局，如入红尘，炼品炼性，方圆动静。

方如行义，圆如用智，动如逞才，静如遂意。

得勿骄狂，失亦坦荡，浑涵宽大，斯为上乘。

——录佚名牌友句

在以后的几十年日子里，史引霄每每想起自己曾经用冗长的絮叨唤醒了昏迷中的平楚，便会油然而生成就感！那个下午她跟平楚说的话，没有深思熟虑，情由心生，言随情出，故而那样绵长，那样生动。

平楚苏醒后，陆医生马上为他做了一次全面检查。陆医生惊讶平楚的状态恢复得那么快，压迫脑神经的血块竟被吸收得几乎看不见了。史引霄向陆医生的高超医术表达由衷的钦佩和感谢，陆医生撩了下头发，很认真地答道：“这是病人机体发生的奇迹！引霄书记，你不要忽视了你的作用哦！”

史引霄是恨不得马上就带平楚回上海的，可是陆医生特别谨慎，让平楚转到普通病房，留院观察三天，生命体征都还平稳，这才同意让平楚转回上海继续就医。

陆医生说，平楚同志可能会留下后遗症，其一，语言能力减退，说话会含糊不清；其二，右半边手脚麻痹行动不便，要加强功能性康复训练，也许会有所改善。对于这个结果，史引霄已经是千谢万谢的了，只要平楚眼睛会脉脉深情地注视着自己；只要平楚会咧嘴露出珠贝般的虎牙朝自己微笑！

瓢城市医院专门拨出一部救护车送平楚去上海，说是市委何书记特批的，并且得到了市委委员们一致赞同。何书记说：平楚同志是为瓢城和瓢城人民做出过重大贡献的，他现在得病了，我们难道不应该伸出援手帮他一把吗？

史引霄考虑到平楚的病情，便接受了何弱之的好意。她悄悄跟代表何书记前来送行的市府孙副秘书长道：“这救护车的费用，一定得由我们家属承担，届时我与司机直接清账如何？”孙副秘书长不说好也不说不好，笑道：“引霄书记你尽管放心，这位司机是救护大队最有开长途车经验的师傅了，随车的重症病房护士，也是瓢城医院技术最全面的护士了。有什么需求，你尽管跟他们提出来。”

来送行的还有瓢城市府办公室的小翁秘书以及县委宣传部的艾部长。小翁姑娘几日前没把史引霄一行留在迎宾馆吃午餐，回去已经挨了孙副秘书长好一顿训，此刻见了史引霄几人还有些忸怩不安，腼腆道：“引霄书记，我们何书记原是说好要来送您的，省里临时召开重要会议，他昨晚赶去省城了……”史引霄打断她道：“本来就不用来送的嘛！代我向何书记和阿香问好，谢谢他们的招待。”

护工们把平楚送上了救护车，随行的护士因要照顾病人，仍是一身白衣白裤白帽白口罩，只口罩上方一对俊目忽闪忽闪，含着笑意。史引霄一把捉住她的手道：“你就是绿野呀，怎么不早说呢？真要好好谢谢你了！”

绿野道：“不谢，自家人嘛。”又道，“我爹也是一定要来送行，是被我吓住的。我说市里县里领导都会去送大姑妈大姑父的，你想去抢风头啊？我爹便退缩了。整了一包土特产，我都放车后备厢了。”说罢哧哧地笑起来，隔着口罩声音像哼吟小曲般。

青玉原想跟绿野一起乘救护车，好给绿野做个帮手，一起照拂楚爸爸。可是史引霄坚持要坐在救护车里，她说她不坐在平楚身旁，她心不安，平楚心也不安。绿野便道：“青玉姐，你放心，我一个人能行的。”史引霄因道：“我也可以搭把手的嘛！”

众人正待上车，远远地，晨风送来一波一波的呼喊：“大姐——大姐——”晓雾渐散，两个人像暗房显影液中的照片，一点一点清晰起来：却是麦佬与水珠！麦佬一瘸一瘸，上气不接下气的；水珠挽着只鼓囊囊的旅行袋，也是满头的细汗，胸脯小山丘般起伏。

史引霄嗔道：“麦佬水珠，要你们赶来送行做啥？”

麦佬不待喘平气，便道：“大姐，不是来送行的，我让水珠这就跟你回上海！我们家三间茅舍两张嘴，没啥好收拾的。你看平楚大哥一回家，是不是更需要人手了？”

水珠脸涨得血红，道：“大姐，你就让我去吧，否则麦佬他要聒噪不停了。”

史引霄不再阻拦，道：“麦佬啊，那我就把你老婆带走了呢！”麦佬嘿嘿笑道：“说不定麦蛹做生意也会到上海去呢……”

于是，青玉让南渡坐小贝边上的副驾座，自己和水珠坐后座；绿野扶着史引霄上了救护车，就坐在平楚担架床边的靠椅上。史引霄捏住了平楚凉凉的软软的手，心里道：“平楚，我们又要渡江去上海了。”

救护车在前，小贝紧随其后。后来小贝说，回程的车开得太爽了，不仅车速快，而且一路通行无阻。

车启动的时候，史引霄看了看表，七点才过几分钟。说好是要赶早，中午时分可从扬州渡江，傍晚有望赶到上海。救护车没有侧窗，史引霄借着司机的前窗望出去，碧空如洗，白杨树簇簇新绿缀成天地间的帷帐，青青麦田与泛黄的稻田相间，一派锦绣。

临回上海前一晚，史引霄跟青玉商议究竟将平楚送哪家医院继续治疗。青玉的意思，让楚爸爸上她的医院，方便她亲自负责楚爸爸的身体康复。史引霄一是担心青玉的医院路太远，家里人探视起来不方便；二是怕那么重的担子压在青玉瘦弱的肩上，她能挺得住吗？史引霄主张送平楚到区中心医院治疗，中心医院有顾观我医生和杜蘅医生在，他们对平楚的身体状况一直以来比较了解；再则，自己区里的医院，上上下下都熟悉。青玉最后同意了霄妈妈的意见，心想，自己争取每星期都回家一趟，配合顾医生杜医生对楚爸爸的康复治疗。

然而她们都没料到，救护车过了入上海的收费站，便被两个穿白大褂的急救人员拦下了，声称是文艺医院急救大队的，奉命到此接送著名画家平楚同志入院。史引霄跟青玉对视了一眼，文艺医院怎么会晓得平楚得病？又怎么会晓得送平楚回上海的车此时此刻会进上海？

离收费站五十米外的路边，真停着辆救护车，正从车上下来一位戴太阳镜的男士，一边朝她们挥手，一边快步向她们走来。

史引霄迎上去，问道：“同志，您是文艺医院的……”

“不不不，我是美协创联室的，我姓陈。史区长，你们叫我小陈好了。”那人摘下墨镜，伸出手与史引霄握了握。

史引霄长长地“哦”了声，道：“小陈同志，这是怎么回事？”

小陈头发齐颈，卷曲的，被公路上的风吹得零散了，他五指撑开插入发中理了理，又戴上墨镜，道：“史区长，我们得知平楚同志在苏北老区采风期间意外发病，领导很重视，从美协办公室、创联室及人事部门各抽调一位同志成立了平楚同志医疗协调小组。我们查阅了上面关于文艺干部享受医疗保健级别的文件，平楚同志完全应该入住文艺医院干部病房。我们马上与文艺医院医务处取得联系，文艺医院十分配合我们的工作，派出了救护车。我是昨天跟瓢城医院联系的，得知你们今天一早出发返沪，从下午三点，我们就在这里等候了。”

史引霄瞄了眼手表，已是五点多钟了。让人家等了两个多小时，实在有点不好意思，忙道：“小陈啊，太让你们费心了！瓢城医院没告诉你，他们有救护车送吗？再说，我们也联系好了区里的中心医院……”

小陈随即打断道：“史区长，区中心医院医疗条件哪里比得上文艺医院啊？我们现在的出发点，就是看怎么样更有利于平楚同志的治疗，你说对吧？你看，文艺医院的急救车都等在这里了！”

史引霄又跟青玉对视了一眼，她们母女已经默契到从对方的眼神中就能晓得对方的看法，于是史引霄便对小陈道：“好吧，恭敬不如从命了。”

史引霄是被小陈说的怎样更有利于平楚同志治疗的话打动的，当然啰，文艺医院无论是病房条件还是医疗水平都要高出一筹。她便跟瓢城医院的救护车说明了情况，又跟绿野道：“也好，你们现在返程，明天午前能返回医院了。一定代我谢谢你们侯院长，谢谢陆医生哦！”又道，“绿野你跟你父亲说说，让他抽空到上海看看，你陪着一同来，就住大姑妈家。”

两边救护人员齐心协力将平楚移至文艺医院的救护车上。因了小陈的缘故，史引霄便让青玉带水珠跟救护车走，路上好照顾平楚。自己便邀小陈上了小贝开的轿车，南渡坐副驾位，自己和小陈坐后座。一路上，她极想问问小陈，美协是如何得知平楚发病的消息的？担心小陈误会，终究没有开口。

小陈先向史引霄问了平楚病情发展的状况，又客套地说了番安慰的话，美协领导已跟文艺医院医务处表了态，要用最好的药，上最好的医疗器械，尽最大比例的报销。随后，话锋一转，笑着，口气也暧昧起来：“史区长，有件事，现在提可能不太合适。可是……”

史引霄侧脸看了他一眼，这小陈在车里还戴着墨镜，又有几缕弯曲的散发遮了半张脸，让人看不清他的表情。因道：“什么事情？有什么合适不合适的？说吧说吧。”

小陈中指将墨镜往上推了推，道：“情况是这样的，本届全国美展，画家们都踊跃投稿，件数远远超过规定的数目了。美协便成立了一个专家评选组来甄选最后送展的作品，这些专家不仅有知名画家，还有美术评论家，甚至还请了文学、历史学方面的权威人士参加，就是希望评选能公正、透明、全面……”

史引霄肚子里已明白什么事了，打断他道：“小陈啊，你就直说好了，平楚的作品落选了对吧？”

小陈略有些尴尬，支吾道：“其实，平楚同志的作品我个人还是很欣赏的……哦，专家组对每幅作品都有评语，回头，我可以把平楚同志的评语找出来……”

史引霄笑笑，道：“不用了，我们尊重专家组的评判。”心想，跟平楚的病情比起来，参加不参加全国美展已经不重要了。不过，暂时是不能让平楚晓得这个结果，否则，会对他的康复治疗十分不利。

小陈听史引霄这么表态，神色便自然了许多，道：“抽个时间，美协派人把平楚同志的作品送回家？”

史引霄道：“不急，美协放一张画的地方总还有吧？到时候，我让家里人去美协取回就是了。”

南渡扭头插道：“引霄阿姨，让美协送回家不好么？美协有车，对吧？”

史引霄锁眉瞪了南渡一眼。还是小贝晓得史区长的意思，道：“没关

系，到时候我开车去一趟美协，方便得很。”

史引霄这一趟苏北之行，算上来回路上的时间，搭头搭尾不过一个星期，她自己的感觉，好像把三十多年前那风雨交加、生死存亡的日子又重新经历了一遍。

他们在文艺医院安顿好了平楚。平楚住的干部病房两人一间，同病房的是位京剧院文武老生演员，很有些名气的，是因为突发脑梗进院抢救的，现在已经恢复得能够依靠助步器下床走动了。

史引霄讯问了床位医生种种相关问题，这才离开了病房。走到大门口，已是万家灯火的时候，小陈先行告辞了。青玉说，她不回家了，已经让同事代了一个礼拜的班，她可以搭乘去郊区的公交车赶回医院，不耽搁明天上班。南渡也说，要急着回家看看，不晓得她那位牢骚满腹的母亲怎么样了。史引霄也不强留她们，只让小贝送她和水珠回花园弄堂。

小贝拐进弄堂，快到兰畦门口时，摁了两下喇叭。麦蛾是蹦跳着出来开门的，先喊了声“姨娘”，便一头扑进母亲怀里，又哭又笑的。水珠在她厚墩墩的背脊上拍了两下，嗔道：“这么大人了，还撒娇！快，快给你姨娘打洗脸水，这一路车坐的！”

客堂间门咚地推开了，翠姑妈像是跌出来一般，捉住史引霄的手问道：“阿翻的病到底怎么样了呀？真真急煞人了！”

史引霄人有点撑不住，仍撑着，道：“阿翠你不要这样哇啦哇啦好吧？阿翻脑袋里的出血点已经止住了，美协安排他住进了文艺医院干部病房，你就宽宽心吧。”

麦蛾道：“姨娘，你们走的这几天，翠姑妈天天来家问姨夫的病，弄得我也心惊肉跳的。”

水珠道：“快让你姨娘洗把脸，有什么吃的吗？你姨娘一天都没好好吃口热的了。”

翠姑妈拍下手，道：“有吃的！中午接到区里钱主任电话，说你们今

天就到家。连买带烧，忙了一下午。都凉了，我再去热热。”

史引霄忙道：“没什么胃口，有没有热粥？麦蛾啊，你娘一定饿坏了。她一路晕车，倒真是什么都没吃。”

说话间进了客堂间，果然，餐桌揭罩下，端整着四五样小菜。翠姑妈道：“就是没烧粥，要不把中午剩的泡饭热热？”

史引霄总是能将就，道：“好，好，泡饭也好的。”

于是洗了脸，几个人围着餐桌坐下了。正端起碗，但听走廊里一阵橐答橐答皮鞋后跟叩击地板的声音，随即一道亮丽的喊声扬起：“妈回来了吗？妈你回来了吗？”

史引霄摇摇头：“雪墨这疯丫头！”

客堂门被撞开，雪墨鲜龙活虎地跳进来。天气热了，她剪去童花头，修了个男孩头，双眸愈显深且亮。上身橙红T恤下身水磨蓝紧腿牛仔褲，充满活力却又妩媚。

“妈，爸爸的病情控制住了？”她一屁股坐到史引霄边上，问道。

史引霄眯起小眼，钟爱地打量小女儿，却平淡地答道：“嗯，送进文艺医院了，康复治疗。”又道，“你不认识了？水珠阿姨！你吃过她的奶的！”

雪墨嗖地跳起来，朝水珠深深鞠了一躬：“水珠阿姨，热烈欢迎你再次来兰畦！”又揉了揉麦蛾一把，“这下你可成了名副其实的嗲妹妹了。”

麦蛾双颊喷红，屏住笑，回敬道：“你才是姨娘的嗲妹妹呢。”

翠姑妈用调羹在碗沿上当当敲了两下：“都到当妈的年纪了，还闹！”又道，“雪墨你还没有吃晚饭吧？快坐下，陪你妈安安稳稳吃顿饭。”

雪墨两根手指捏了只油面筋塞肉填进嘴巴：“嗯，中饭只啃了只面包……”

史引霄用筷子敲她的手背：“洗手去！”

雪墨耸了下肩膀，乖乖地去洗了手返回来，扳住史引霄的肩膀，道：“妈，让我审视一下，我们的大区长胖了？瘦了？有没有照顾好自己呀？”

史引霄推开她的手：“没大没小！快吃饭。”

雪墨喝了勺汤，道：“妈，明天你在家好好休息，实实足足睡一天。我替你去医院看护平楚同志。”

翠姑妈追着道：“我去我去，我去陪护阿翻，你们忙你们的！”

史引霄心想：哪能在家睡觉？一早得去机关！因道：“文艺医院探视病人下午三点开始，雪墨你不要摇摇记者证乱窜，我们得遵守医院的规章制度。”略忤，又道，“病房里虽有护士，一个人要管两三间房的病人。我跟平楚床位医生申请了，水珠上午十点进病房，下午探视时间结束离开。这也是对平楚的特别照顾了。”

正琢磨着如何安排轮流去探视平楚，不要开头许多人川流不息地去病房，吵得平楚无法好好休息；后头来又没人去了，让平楚心理上落差太大。便听得笃、笃、笃很节制的三下敲门声。麦蛾去开门，原来是二楼的顾医生杜医生夫妇。

史引霄忙起身迎客，道：“晚饭吃了吗？一起随便吃点？”

顾观我忙道：“吃过了，史区长你不要客气。雪墨的女高音声遏行云啊，让我们都听到了，才晓得史区长回来了，赶忙下楼，问问平楚同志的病情。”

雪墨把脸埋在臂弯里笑岔了气。史引霄拍了她一下：“看你疯的！”便跟顾医生杜医生详细说了平楚发病经过，瓢城医院救治的经过。特别提到顾医生临行前开的方子，瓢城医院的医生十分重视，专门开会研究，认为对平楚日后康复很有帮助。她只是省略了平楚发病的大概原因，以及她如何用整整一下午的絮叨唤醒了平楚。

顾观我听得很仔细，遗憾地摩挲着下巴，道：“要是平楚同志直接送我们区中心医院做康复，就包在我身上了！”

史引霄道：“我跟小贝都说好了，车直接开到区中心医院的。没想到美协那么重视，入口处把我们拦下了，换了文艺医院的救护车。”

顾观我摆摆手：“那当然啰，平楚同志是著名文化人士嘛！这样吧，隔两天我抽空去文艺医院看平楚同志，根据他的现状以及病况的发展，随时调整药方。”

史引霄道：“老顾啊，这叫我怎么好意思呢？”

杜蘅笑道：“史区长你还不晓得他的臭脾气？没有人找他开药方，那才是要了他的命的！何况是平楚同志呢？”

顾观我横扫了她一眼：“不开药方，不治病救人，那还叫医生么？”

送走顾医生夫妇，史引霄咚地坐进沙发，动弹不得了。水珠忙让麦蛾端盆热水来，替姨娘烫烫脚。

翠姑妈便收拾东西要走，史引霄道：“这么晚了，阿翠你住下嘛，阿翻书房里有张小床，你不会嫌脏吧？”

翠姑妈顺水推舟应下了，其实前几天她一直就在阿翻的书房过的夜，麦蛾替她换了干净的被褥。

水珠便道：“大姐，我就在你床边搭个地铺吧，半夜三更也好照应你。”

史引霄回道：“我还没有到手脚不便的地步，你要不嫌挤，就跟麦蛾一床睡？”

麦蛾双手挽住水珠的肩胛，笑得合不拢嘴：“我娘瘦，挤不着我的。”

雪墨看着麦蛾的得意样子，便道：“水珠阿姨，你放心陪你的宝贝女儿去。有我呢，今晚我陪史区长睡。”

史引霄忙道：“谢谢了，我的大记者！你那横七竖八的睡相，我还睡不睡得着啊？去去去，各归各房间，都早点歇息吧！”

终于，史引霄将自己平展展地放倒在床上了，她希望自己能迅速入睡，养足精神，明日方可投入区政府里冗杂繁缛的工作。不想区里的工作还好，一想到区里的工作，心境哪里还平静得了？掐指一桩桩算下来，急待解决的不下十几档。自然，重中之重就是双西改造工程；双西改造工程中，重中之重又有两处，一是工程资金众筹的方案市里面批了没批？二是对董家老宅动迁的问题如何妥善解决？提起董家老宅，不由得想起董双成，平楚画的寒城的素描唰啦啦地在她脑海里翻过……

电话铃突然在她耳畔炸响。这座机原是区里为史区长工作便利而安装的，客厅里是主机，史引霄床头柜上是分机。她睡不着，似乎就在等这个电话。她一把抓起话筒就道：“钱龟龄是你吗？怎么弄到这个时候才来电话？”

果然是钱龟龄，不疾不徐道：“史区长，我跟美协小陈联系了，他告诉我，你们安顿好平楚同志，离开医院已经快七点了。我估摸着，你回家要吃饭吧？要和家人聊几句吧？这个时候你恐怕才空得下来。”

“你倒是算得候分刻数！”史引霄不知是赞还是嗔，转即问道，“平楚发病的事，是你通知美协的吧？”

“是的是的。我想平楚同志属美协管的干部，当然要告诉他们啰。”钱龟龄稍顿，从区长的语气中听出点不满，便问道，“史区长，有什么不妥吗？”

史引霄道：“没什么不妥，你做事向来周到。”转了话题，“说说吧，这几天区里情况怎么样？关于双西工程市里批文下来了吗？上周办公会议开得如何？”

钱龟龄清了下嗓子，道：“史区长，正要向你汇报。你走后两天，市里批复就下来了，批准我们的筹资办法。所以，开办公会议时几乎没有任何反对的声音了。”又补了句，“办公会议是余副区长代为主持的。”

史引霄顿时觉得心中一松，道：“太好了，要开个动员会，旧里动迁

工作要跟上去。”

钱龟龄马上道：“还有个好消息，董家老宅这个钉子户终于拔掉了。不过动迁组不是跟董有成签约的，而是跟一家什么美术贸易公司签的约。这家公司出高价把董家老宅整个儿买下了，相当有实力呢！”

史引霄马上想起了吴独摇衣袂飘飘的背影，暗道：糟糕，急着去苏北，吴独摇留给自己处理董家老宅的三个方案都没来得及看！

对面钱龟龄问道：“史区长，有什么问题吗？”

史引霄哧地笑道：“老钱，你也太敏感了吧？我不过喘了口气。”又道，“我想约那家美术贸易公司的经理谈一谈，他叫吴独摇，你帮我安排一下吧。”

钱龟龄忙应下。后来，他又啰啰唆唆讲了几桩事情，史引霄却捏着话筒睡着了。

一切又都回到了正常秩序。

小贝准点候在兰畦门外，史引霄嘴巴里嚼着块酱萝卜，匆匆出门上车。酱萝卜是水珠带来的，她自家腌制，咸酸适度，都是随着史引霄的口味，史引霄早上就着它吃了两小碗泡饭。

车子缓缓起动，史引霄从车窗探出脑袋，喊道：“水珠，上午十点去医院哦！”站在门阶上的水珠和麦蛾朝她挥挥手，说了什么，她已听不清了。

车子临近钱龟龄家时，钱龟龄已在路口一座早餐亭前候着了。他坐进副驾座，从后视镜中看看史引霄，双颊拱起绵暖的笑，道：“史区长，去了趟苏北，没掉什么肉，更精神了。”

小贝便道：“钱主任这后视镜看人不准的，史区长在苏北太累了，掉了好多肉呢。”

钱龟龄像是没听见小贝的话，只道：“去接徐副区长哦，前几日都是区公安局派车接送他上下班的，一听史区长回来了，非要过来挤小贝的

车。史区长，区里人都说，徐副区长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史区长对他瞪小眼……”

史引霄拍了下前座椅背，斥道：“钱龟龄你也信这种鬼话？这还不是徐亦道自己自说自话？”

小贝勉强屏住没笑出声。

车在徐家弄堂口停住，只见徐亦道和黄岑夫妻俩正走出弄堂，徐亦道招招手，朝车走过来；黄岑调头往反方向去了。史引霄忙道：“老钱，去喊住黄岑。坐得下，一起去机关嘛。”

钱龟龄忙下车追了过去，拦住黄岑。黄岑又是摇头又是摆手，推辞着。

这时徐亦道已经坐进车厢，笑道：“老史啊，是你定下的规矩，家属不能搭乘办公用车，你想让我犯错误啊？过了马路就是公交站，你让她自己去嘛。”

史引霄道：“你不要给我扣大帽子，正好碰上了，顺路的，犯什么错误啊？”

言词间钱龟龄独自返回车内，道：“史区长，黄岑她执意要去乘公交，马路上，众目睽睽，我又不好强拉她。”

徐亦道“嘿嘿嘿”笑起来：“老史你看看，这就是你培养的好干部嘛。”随后又道，“你那位老战友的儿子，非要去刑侦队，我批准了。”

史引霄点点头：“年轻人，让他去第一线锻炼锻炼。”

一路上徐亦道话题不断，问了平楚的病情，又问何弱之和徐亦香调去瓢城任职的情况，感慨道：“我这位老妹夫啊，总算是遂了他心愿。”又道，“老史，什么时间我和你一起去瓢城做客，哦，你不是做客，你是故地重游。亦香，还有我们的何书记，一定会盛情招待啰。”

史引霄“哼哼”两声，心想：哪里再有时间去瓢城呢？

车进机关大门了，史引霄瞥见前面有辆银灰的轿车正靠路边停下，有点眼生，市里来人还是……旁边徐亦道手指朝那车戳戳：“余芳菲又换车了，最新的奥迪，她是额头上生角的嘛。”

史引霄淡淡一笑，没应，这种事不屑一谈。她下了车，却见余芳菲正立在雪松的阴影里，波浪长发拢到脑后绾了个髻子，穿一袭黑底灰点的纺绸连衣裙，将中年人微微发福的腰身修饰得恰到好处。

史引霄诧异道：“余芳菲同志，你是……在等我？”

余芳菲迎上一步，无框变色镜幽光一闪：“史区长，您回来就好了。平楚同志的身体无大碍吧？”

史引霄对她这般眷顾的口吻略有些不习惯。她和她在工作上经常针锋相对，弄得史引霄常常疑惑这余芳菲是不是存心和自己作对？不过史引霄总是尽量理解为这是余芳菲对工作的认真负责，不去过多计较。却因性格相去较远，两人私底下鲜有交往，因礼节道：“生命危险是没有了，要完全恢复恐怕还得过一段日子。”马上就转了话题，热忱道，“余芳菲同志，辛苦您了，双西改造工程终于得以顺利推进，老钱已经向我汇报了。”

余芳菲的双眸被变色镜挡着，让人看不清她的表情，不过从声音中可以感觉到，此刻她心情不错，感叹道：“史区长，你离开那几日，正逢市里举办晋京剧目选拔会演，我被他们特邀作评委会专家，天天晚上要看戏。又要兼顾区里双西改造工程种种问题，上下左右，各有各的诉求，我真恨不得一个人劈成两半来应付呢！”又道，“还有一个好消息，钱龟龄恐怕还没向您汇报，我也是昨晚上才得到通知。”

“哦？”史引霄心里犯嘀咕：区里的事竟也有钱龟龄不晓得的？

余芳菲嘴角弯月般微微上扬，道：“我们区沪剧团新创排的红色题材大戏《魔窑里的火凤凰》，还记得吗？首演时你去了。这次文艺会演，被选送去北京，作为向国庆献礼的剧目，全上海一共只有三台戏呢！”

史引霄道：“这的确是桩喜事，可以着力宣传一下，找记者，采访一下主创人员，要推出我们区沪剧团自己的明星。不过嘛……”略沉吟，

道，“我上回看了，这出戏，还需要精益求精不断打磨。有些情节，逻辑上讲不通，表演还欠些火候。另外……”

余芳菲嘴角往下压了压，正色道：“所以呀，史区长，双西工程的担子我就要卸下，还给您了。我分管文教，得花大力气去抓这出戏的修改，务必在晋京会演前以全新面貌展示在舞台上。我有信心，将它打磨成精品中的精品。史区长，还得靠区政府大力支持哦！”

史引霄道：“这没问题，沪剧团需要区里做什么，你尽早提出，拿到办公会议上进行讨论。一旦形成决议，区里会不遗余力去做。”

余芳菲的红唇又成弯月状，道声：“先谢谢啦！”掉头去她的办公楼了。史引霄望着她黑天鹅般的背影，愣怔片刻。恍惚间她看到四十年前在运河码头的轮船底舱里，那个包着细格土布围巾的背影……她用力眨眨眼，马上赶掉自己的幻觉。

史引霄一旦跨进区长办公室就闲不下来了。下属各局各委办各街道，条条块块，要汇报工作，要解决问题，要政策解读，要财政支持……一上午分分秒秒都排满了。钱龟龄好几次探进脑袋望望，都没有空当。

机关原规定有一个半小时午饭及午休时间的。史引霄觉得口干舌焦，茶杯中水已凉，顾不得了，咕咕咕喝了个精光。钱龟龄正巧进来，道：“史区长，你喝不得凉水的。”史引霄道：“现在这个天气，没关系。看你张望了好几次，有事吗？”

钱龟龄道：“我好不容易联系上那个吴独摇，怪里怪气的名字。先找到他公司，说是吴经理出差去了。不过半小时，吴独摇回电话了。他们这种私企老板，现在都用上大哥大，联络方便。吴独摇想跟你通话，我告诉他，史区长的时间是针插不进，水泼不进的。他便让我转告区长，对董家老宅，他采用了第三种方案，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他这趟去浙江、安徽两地，就是想给董家老宅找一处合适的安身之地。”

史引霄的想法，何必把董家老宅搬到外省去？区里城乡接合部就找不出一块风水宝地吗？便跟钱龟龄道：“你去跟吴独摇回个话，让他不要

急急忙忙跟别人签约。他何时回来，请他来区里找我，或者给我电话。把我家的电话号码也告诉他！”

钱龟龄不解地望着她，习惯地不提疑问，只嗯了声，转而道：“史区长，你休息会儿，我去食堂帮你打饭来。想吃什么？”

“钱主任不用去打饭了。”虚掩的门推开了，马英华拎着只藤编腰篮走进办公室，笑道，“史区长，晓得您今天来上班了，专拣了午休时间过来的。”便从藤篮中取出两只精致的食盒，“我替史区长买了份霉干菜红烧肉卤面……”

钱龟龄抢着道：“霉干菜肉？吃了怕不易消化吧？史区长有胃病的。”

马英华道：“看来钱主任世面还不太灵光。离区政府不远嘛，开了一家卤面店，店名就蛮诱人的，叫‘面壁功深’。我去吃过几次，那面又软绵又有劲道。他们的霉干菜肉，可以称得上入口即化，肥而不腻。”

史引霄笑笑道：“被英华这么一说，我真觉得肚子饿了呢。老钱去食堂吃饭吧，有英华在，你就别管我了。”

钱龟龄笑笑，便离开了。马英华随即打开食盒，递了一份给史引霄，道：“史区长你尝尝，保险你喜欢。”

史引霄揀了一块霉干菜放入口中，果然好吃，是家乡味。史引霄原籍浙江新昌，虽则上小学就去杭州叔父家生活，可家乡的味道是深入骨髓的，离开再久也不会忘记。史引霄胃口长久没这般好了，一下子就挑去了小半盒面。她抬眼朝马英华面前的食盒瞟了眼，忙道：“英华你这是什么浇头呀？怎么都是素的？”

马英华笑道：“史区长，我这是素什锦。”

“你年轻，不吃点荤怎么行？来来来。我俩对半分分。”史引霄端着食盒站起来。

马英华一只手护着自己的食盒，一只手挡着史引霄：“史区长，您可

不能觊觎我的小菜哦。平时应酬多，您晓得的，就想吃口清淡的。”她没告诉史引霄，她已开始吃素，还去佛寺敬香供奉。史区长晓得了一定会批评她，质问她：你还是共产党员吗？

两人边吃边聊，史引霄兴趣盎然地听马英华介绍英华公司下属两家公司经营的状况。马英华下海经商后，整个人从外貌到精神都和以往迥然不同了。史引霄微眯着眼欣赏地望着马英华，但见她一改以往清汤挂面的齐耳短发，显然烫过，向外翻卷，衬得面庞愈发端丽韶秀。说话也不像从前那样一板一眼咄咄逼人，却是眉飞色舞秋波灵动笑声冷冷。史引霄暗自庆幸，当初自己力排众议支持她下海，方才有了眼前的马英华啊。

两人吃完“面壁功深”的盒面，马英华收拾了餐具，转身又从藤篮中取出一只搪瓷茶缸，白漆上印着深蓝的“上海色织染纱厂”的字样，揭开盖子，竟是满满一茶缸的新鲜草莓。

史引霄拈起一只殷红且带着嫩绿萼叶的草莓，问道：“这可是时鲜货，你又发现什么新奇的水果店了？”

马英华美滋滋笑道：“史区长，正要向你汇报呢，这是我们英华公司自己的果园里生产的第一批草莓，你尝尝，口味与众不同呢！”

史引霄把小眼撑到最大：“你们英华什么时候有自己的果园了？”

原来马英华在近郊租赁了数百亩地，种下上千株桃树，建起了几十座草莓生长的大棚，她的“野心”很大，她要把英华发展成多种经营的实体，做果园也是基于英华的员工大都是返城知青，有过田间操作的经验。

史引霄咬了口草莓，清香。她提醒马英华，刚开始创业，不要把战线拉得太长。马英华道：“史区长你放心，现在租赁郊区土地价钱比较便宜，我们只签了五年合同，走一步看一步。中央领导不是说嘛，摸着石头过河呀！”

史引霄长长吁了口气，她想到区里的双西改造工程，困难重重，正是一步一步摸索着走过来的。因道：“党中央部署的改革开放大业，真正

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宏伟工程。有时候，我甚至觉得比当年打鬼子还难。打鬼子你只要把准星瞄准敌人，扣响扳机。可现在，下一步怎么走才不会犯错？不会陷入沼泽？走错一步，便可能牵涉到国家几个亿的资金啊，反倒不像以前那样敢打敢拼了。”

马英华偏着脑袋想了想，道：“史区长，最近我常常会对比前头那十年的我和现在的我，前头那十年我也以为自己是响应党中央的号召，结果走歪了路。思考下来，还是要怪自己读书太少，看问题就像矮人观场，只有半截。我已报考了电大的哲学班，想好好充实充实自己。”

“好，太好了！”史引霄最欣赏马英华的地方，就是她敢于正视自己的缺点，勇于改正，并且付诸行动。这说明她不是口头革命派，而是改革的实践者。史引霄忽然灵光一现，马英华不是承租了几百亩地吗？能不能捐出几百平米来安置董家老宅？这样，董家老宅便可留在本地，她心里也可对得起……

史引霄迫不及待将这个想法对马英华叙述了一遍，马英华眼珠子灼灼发亮，道：“史区长，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我原想把我们的果园打造成一座可以耕读、品茶、听曲，富有古典传统文化魅力的园子，那座老宅子能够原封不动搬迁进来，正是求之不得呢！”

史引霄去抽屉里翻寻，翻出了吴独摇的那张名片，交给马英华，道：“你抓紧时间联系他。这几天他正在安徽浙江转悠呢，不要等他跟别人签下了合同，就麻烦了。”

办公室的门又开了一下，人面晃了晃，缩回去了。可就这一晃，史引霄便认出她了，喊道：“黄岑，进来嘛，又没有外人。”

“黄老师，我是英华呀。”马英华也叫了声。当初马英华刚调入区机关，史引霄还让黄岑带了她一段。

黄岑这才进来，虽穿着半高跟鞋，脚步却无声息，轻柔得就像一阵吹面不寒的杨柳风。

“黄岑……”史引霄奇怪地盯住她，“你怎么也戴变色镜了呀？”

原来黄岑破天荒架了副无框变色镜，那变色镜就呈浅棕色，她的半张脸就像被乌云遮盖了似的。

马英华笑道：“听讲机关里有不少年轻同志仿效余副区长戴变色镜，说是显得神秘而有腔调。”

“不，我不是学余副区长的，”黄岑急着解释，却也不改变语速，仍轻软婉和道：“体检时医生说我已患有轻度白内障，要避免紫外线直射。老徐催着我去配了这副眼镜。”

史引霄方释怀，问道：“找我有事？一点半要去出席区委扩大会，还有半个多钟头。”

黄岑云遮雾绕般的面孔侧向马英华，马英华十分知趣，即道：“史区长，黄老师，我不打搅你们了，得赶回公司去呢！”摆摆手，便出门去。

史引霄追了句：“抓紧联络吴独摇……”

办公室门已合拢了。史引霄陡然记起解红旗向她反映徐亦道的情况，颇含深意地望着黄岑脸上两片浅棕色的镜片，笑道：“好了，坐下来，慢慢谈。要喝水吗？”

“不用忙，史区长，我不喝水。”黄岑略退一步，“我是想，史区长你离开一礼拜了，我便将这一段收到的群众来信分类整理，摘录了重要的，拿给你看看。”她轻轻一笑，“我一直记着史区长到信访办检查工作时说过的，信访办是下情上达最真实最直接的途径嘛。”

史引霄便从她手中接过装订齐整的一沓纸，也只有黄岑能把汇报材料做得这么细致，一目了然。便笑道：“是嘛，群众若不是真正有解决不了的困难，也不会写信给区里，所以有老百姓说信访站是他们最后的防线。”边说，边随手翻了两页，“我会逐条认真看的，黄岑，谢谢你哦！”顺手拍拍黄岑的肩膀，不料黄岑齿缝中“嗤”的一声，下意识地挪开了肩膀。

史引霄忙道：“我打痛你了？对不起对不起。”撑开手掌看看，“我小女儿总说我是通贯手，拍人特别重。”

黄岑连连摇头：“没有啊，史区长，一点都不痛。”故意耸了耸肩膀，“时间差不多了，史区长你忙吧，我回信访办了。”

史引霄总有点疑惑，问道：“老徐最近……没再犯臭脾气吧？”

“没、没有啊。您上回说过他了，他哪里再敢啊！”黄岑用力一笑，赶紧跨出门去。

史引霄对着那扇“梆”地合拢的门琢磨着，总觉着有什么地方不对头。是黄岑的笑！都说黄岑的笑容好看，云破月来花弄影。当年，徐亦道便是被她的笑容迷得神魂颠倒的。可方才黄岑那一笑，笑得很勉强，甚至有点难看，双颊肌肉僵硬，唇形像快沉没的小舟。

史引霄又撑开五指看看自己的手掌，暗忖，我拍人真那么痛吗？只是轻轻地拍了两下呀！

没时间容她再推敲，钱龟龄来催她去区委开会了。

楔子

少年时候的春天是绵长的，经久不衰的。从柳条上冒出第一粒嫩芽，草坪远远望去有淡淡的浅绿，你要耐心等待呀等呀，等风儿雨儿一阵阵地吹呀淋呀，方能等到柳树戴冠青草铺毯，春光明媚，阳光灿烂。

记得那年在南京小外公家，草坪上有一座圆盖顶带六根水泥圆柱的亭子，我和元同表哥坐在亭子环形的石椅上闲谈，他拉琴我唱歌。后来他提议我们比赛背诵描写春景的诗词，谁接不上来了，认输罚唱歌。我那时小学还没毕业，却不知天高地厚敢与元同哥哥比输赢。元同哥哥让我先来，我抢了句“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元同哥便接“池塘生春草，园柳变鸣禽”；我又道：“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元同哥哥笑道：“雪消门外千山绿，花发江边二月晴。”我看难不住元同哥，急了，道：“等闲识得东风面，万紫千红总是春。”心想，元同哥这下定没诗了，不料他笃悠悠念道：“昨日春如十三女儿学绣，一枝枝不教花瘦。”当时我还没学过词曲呢，便耍赖了，扭着身子道：“不带长短句的，你输了，你输了！”元同哥当然不和我计较，认输认罚，边拉琴边唱起苏联歌曲《莫斯科郊外的晚上》，那旋律配上元同哥演唱时的神情，是我记忆中最动人的一幕。

接到霜玉的来信了，她说了许多让人心安意顺的事。大洮已在省城找到了工作，小洮被省里数一数二的大学录取；重生说，将来也要像青玉妈妈那样当医生，给许多人看病，救许多人的性命。霜玉到最后才提到元同表哥，她说元同身子没有好透就出差去了，是他自己三番五次向研究所领导申请的。霜玉说，跟以往一样，他不说自己去哪里出差，也不说出差多久能回来，只是叮嘱霜玉，不要宠坏了重生。

元同哥哥，我知道，你和许多像你一样的无名英雄在为我们的国家做着惊天动地的大事！我敬佩你们，永远永远……祝福你们。

在史青玉的感觉中，随着人岁数增长，春天却变得愈来愈短暂而局促了。才流连柳眼梅腮碧草萋萋，转瞬已是夏木阴阴红紫成尘，接下去便是秋风萧瑟草木摇落了。

兰畦的雪墨妹妹打电话到医务处请转告史青玉医生，她的楚爸爸本周末就要出院了！青玉接到这个信息，又是惊诧又是欢喜：楚爸爸从苏北回来住进文艺医院尚不足一个月，已经能拄着拐杖缓行，实属奇迹呀！

幸而这个周末史青玉预约的病人没有超限，她得以按时下班。她替附近鹤盘村的石蕙婆婆配了一个疗程的中药，顺道送过去，随后便返程回家了。

史青玉掏出钥匙，咔嗒推开门，但听有声喊道：“是大姐么？小心脚下滑！”原来是雪墨，挥舞着拖把清洁走廊，弄得到处都湿答答的。

翠姑妈从厨房探出半截藕状的身子，怨道：“青玉姑娘，你得管管这个小姑奶奶！老古话说，秋要冻，春要捂，这才刚刚入夏呢，你看她脱得！”原来雪墨上身只套件黑色吊带背心，下身的牛仔热裤，整条大腿都露在外面了。

“大姐，我浑身每个毛孔都在冒汗呢，不信你摸摸。”雪墨说着便将脑袋伸到青玉跟前。青玉趁势拍拍她的腮帮，道：“现在你是在劳动，待会儿不可对着风扇猛吹，最好披件外套！”

水珠闻声从客厅跑出来，道：“小妹妹，叫你歇着，我会拖的嘛。要绞绞干，这么好的地板，浸了水容易发霉的……”便夺过拖把，转去花园里清洗去了。雪墨吐了下舌头，朝青玉做个鬼脸。

青玉朝客厅张了眼，问：“楚爸爸到家了？”

雪墨哼了声，道：“我们的史引霄同志说，做私事不能占用上班时

间，非得等下班后才去医院接爸回家！她绝对包庇儿子，让哥哥和姬瑜去医院候着，陪爸一起回家。却让我在家协助水珠阿姨打扫卫生、调整房间。”

史青玉和雪墨一起进了客厅，团圈转下来，原来史引霄让水珠麦蛾动手把原先的主卧室搬到二楼，把平楚的画室搬到楼下来了。青玉叹道：“别看霄妈妈平常粗针大麻线的，其实心思很细呢。楚爸腿尚未恢复，上下楼不方便嘛。”

雪墨翘起下巴道：“这说明什么？说明我们史引霄同志心里面装着平楚同志，他们在战斗中结下的革命感情长盛不衰！”

青玉笑道：“不晓得我们雪墨以后心里会装进怎样的一位青年才俊呢？”

雪墨一扭腰身，道：“我才不要装个什么人到心里去呢。大姐你看平雪砚，向来蛮有主见的人，现在变得优柔寡断起来。我最烦她掐扁了嗓子说：‘听听小宋的意见吧！’”

青玉笑弯了腰，道：“好吧，大姐拭目以待哦！”又问，“雪砚和她心里那位小宋今天总该露面吧？”

雪墨道：“我哥把去淮海路采买点心的光荣任务交给他们了呀，待会儿就要看宋大才子柴米油盐的事做得像不像样了。”

史雪弓是想趁今天这个时机向全家人宣布自己和姬瑜的行程。父亲出医院，家里人肯定到得整齐，择日不如撞日，索性来个家庭聚餐。他的建议得到母亲和两个妹妹的赞同。姬瑜出了个主意，平楚伯伯回家，家里事体原就繁杂，再要烧一桌小菜，水珠恐怕得有三头六臂才行。不如来个中西合璧，关照水珠阿姨只需烧一锅皮蛋瘦肉粥备着。随后她开了一张食单，各色点心，光明村的香菇麻油菜包、高桥食品店的薄脆饼、乔家栅的擂沙圆子、和合坊的生煎馒头，统统能在淮海路上一网打尽。雪砚和宋嘉本自告奋勇承包了采办的任务。

青玉与雪墨姐妹俩扫地抹桌铺台布，才将客厅布置好，雪砚和宋嘉本就拎着大包小包回来了。他们不仅买齐了姬瑜食单上的点心，还多加

了哈尔滨食品厂的白脱布丁和水果蛋糕，还有老大昌的搅奶油杯。

雪墨高兴得跳起来，她最喜欢吃甜品。

雪砚嗔道：“都是小宋的主意，说什么咸的甜的搭拢来吃，开胃！”口气里全是赞赏。

雪墨朝青玉姐姐做了个怪脸，青玉假装没看到。

稍后到来的李沫丁竟然拎着一只十二寸的红宝石蛋糕！天气热起来，他把披肩银发在脑后扎了根马尾，穿了件本白纺绸对襟褂子，足蹬千层底圆口黑布鞋，飘飘欲仙的样子，道：“听小娘娘讲小爷叔今朝病愈回家，立马去红宝石订蛋糕，总算订着了。这家红宝石才开个把月，英伦口味，生意红得不得了。”

雪墨嬉皮笑脸道：“白丁哥，今天没人过生日呀。莫非是你过生日？”

李沫丁极其认真道：“小爷叔大病初愈，便像重生一样。重生日比生日还要紧呢！”

直到窗口擦黑，水珠啪啪地将走廊和房间的灯都拧亮了。院墙外汽车喇叭终于滴滴叫了两下，小贝发信号了：史区长接平楚同志到家了。

史引霄和姬瑜一边一个搀扶着平楚进了门，雪墨上前用肩膀挤开姬瑜，自己牵住了爸爸的一只胳膊。

平楚人虽瘦减了几分，气色却清朗。才发病时为上仪器检查方便，被剃光了头发。现在已长出寸许，倒显精神。最要紧的是他那颗珠贝般的虎牙在唇间闪烁，说明他一直笑对家人。文艺医院的专家下的结论：平楚同志要坚持有序的康复训练，他的语言功能和右半侧手脚的行动会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的。至于恢复到什么程度，还无法下定论。

在家人们的簇拥下，平楚终于在餐桌边坐下了。

今天兰畦的家宴虽是临时起意，却比那次精心准备了许久的生日聚会人到得齐，气氛也热烈。姬瑜又提议，人多，围坐餐桌怕太挤，反正

都是点心，不如像自助餐那样，端着盘子随意坐。翠姑妈虽是爱讨好姬瑜，对她这个意见却反对，道：“阿翻病愈，好不容易一家子到齐了，当然要团团圆圆坐起来啰。”史引霄道：“就依阿翠吧，讨个口彩。”

于是挤挤插插一张餐桌满满当当。水珠道：“我要端上端下的，就不挤进来坐了。”麦蛾拽住她道：“妈，今天我来端东西，你坐下来。”母女俩拉拉扯扯。史引霄道：“挤挤嘛，闹猛闹猛。”于是大家都略略侧了身子，让水珠挤着坐下了。

众人都等着一家之主史引霄发话，史引霄却道：“雪弓，是你和姬瑜发起这种聚餐形式的，你来说两句嘛。”

雪弓当仁不让，站了起来，“嘿嘿”一笑，道：“史引霄同志在机关，一天下来肯定说了不下千言万语，嗓子肯定累了。好吧，我就来代言几句。”姬瑜用手臂轻轻撞了他一下，他并不理会，端起茶杯，继道，“今天我们以茶代酒。这茶颇有深意，是史引霄同志苏北带回来的蒿叶茶，是让我们喝了不忘本！妈，我说得对吧？”仰面喝了一大口，啧啧道，“谁说这茶苦，我怎么觉着不苦，却是甜津津的！”

麦蛾“扑哧”笑道：“我妈生怕你们上海人吃不惯那味道，煮茶时放了一些甘草和几颗红枣。”

于是众人都尝了，赞不绝口。连最挑剔的翠姑妈都道：“水珠，这许多年不见，你烹茶的手艺倒是练出来了。”

雪弓拍了拍手，道：“我主题词还没说呢！”

雪墨在他腰眼里揷了一拳：“哥你别卖关子了！”

雪弓替自己斟满了茶，道：“今天是我提议聚餐的，这第一嘛，当然是祝贺平楚同志大病初愈回家，老爸在家，家里便会色彩斑斓啊！”

大家都伸长胳膊朝平楚拍手，雪墨向来娇憨，立起身走到父亲身后，环臂圆住他的颈项，在他头顶心叭地亲了一口。平楚眼窝愈深，眼珠却愈亮。

雪弓道：“雪墨你坐好，我话还没说完呢。”接着道，“这第二贺，要贺我的毛脚妹夫宋嘉本，毕业分配方案公布，他被市委办公厅正式录用了……”

翠姑妈拍拍胸口：“乖乖，这官是市里的，比引霄还要高呀！”

李沫丁忙凑到她耳畔分解几句。宋嘉本含笑不语，镜片后的双眸却是炯炯有神。

雪弓继续道：“还要贺雪砚正式成为一名光荣的检察官！”

史引霄对平楚大声道：“听到吗？雪砚是检察官了。她才上中学时你就说过，这孩子顶真踏实，以后从事法律工作不错的。”

平楚那颗珠贝般的虎牙完全露出来了。

谈笑声中隐隐听得大门门铃响了一下，又响了一下。麦蛾跳起身去开门，不一会儿就转回来了，手中捏着一只大牛皮信封，“姨妈，是萧同志，噢，就是南渡姐，她说这是她采访您的通讯报道，要您审阅，要给她提意见的哟。”

史引霄接过大信封，问道：“麦蛾你怎么不叫她进来？都熟悉的嘛！”

麦蛾道：“我是要拖她进来，她不肯，甩开我就跑了。”

史引霄轻轻叹了口气。其实大家是心照不宣的。

这时翠姑妈推开椅子站起来，抬高嗓门道：“雪弓你贺了两贺了，轮到我也来贺一贺了。我要贺贺我们阿丁。阿丁的聚艺轩，上个礼拜正式开张了，就在老城厢里面，离你们爷爷当年想顶下的楼不远。地方是小了点，阿翻啊，你侄儿总算替我们圆了阿爸当年的一个梦啊！”

大家自然都向李沫丁贺喜，李沫丁连连弓腰还礼，道：“晓得婶婶和弟妹们都忙，也不敢来打搅。也没办什么开张典礼虚张声势，白花那几张钞票。事情嘛，还是要慢慢做起来。”

雪墨一本正经问道：“白丁哥哥，你那铺子叫什么聚艺轩？跟水泊梁山一个名，你手下也有一百零八将？”

翠姑妈嗔道：“雪墨你这样捣蛋，以后哪个婆家敢要你！”

李沫丁却认真答道：“雪墨妹妹，我那聚艺轩是艺术的艺，梁山泊聚义厅是义气的义，意思完全不一样的。”

雪墨咯咯咯笑得伏在臂弯里。

史引霄拍拍小女儿后脑勺，便道：“我也有一贺呢。麦蛾考取了纺织工学院的成人学院，读服装设计大专班。该不该庆贺一下呀？”

团圈一桌人都哄起来，麦蛾双手捂住脸又是笑又是抹眼泪。

雪弓耐心候了片刻，喊道：“安静，安静，听我讲嘛！我还有一贺，就被阿丁哥和麦蛾抢去了风头。现在好听我讲下去了吧？”

翠姑妈叽咕道：“雪弓脾气像他娘，讲起闲话来一套一套的。”

雪弓眼睛看住姬瑜，道：“我这第三贺其实不算贺，是宣布一下，”吸口气，“我和姬瑜赴美留学的机票已订好了，下星期三就飞啦！”

举座惊愕。霄妈妈当即道：“不是九月才开学吗，这么早走？”

雪弓道：“我和姬瑜是仔细想过的。这一嘛，提早点去，要做许多准备工作。姬瑜是自费留学，没有奖学金，所以先要和姬瑜亲眷家联系，安排好她的生活。”

翠姑妈插道：“姬家还有谁在美国呀？姬慎之当年可是撑起了姬家的半边天的，姬瑜你去，姬家任谁都不敢怠慢的。”

姬瑜不响，只缓缓点了下头。

雪墨撇唇斜眼，道：“哥，跟姬家亲眷联络，打长途电话就行，你就这么急着离开我们呀？”

雪弓捋了下雪墨的脑壳，道：“小妹，这两张飞机票我是托了同学的

朋友的亲戚，好不容易买到的特价票。如果晚走几天，票价要贵一半呢！”

雪墨双手捉住雪弓的胳膊，摇晃着：“哥，你真要飞啦？”

雪弓拍拍雪墨手背：“小妹，哥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哥一定加倍努力，以最快速度完成学业，尽早回家。”

姬瑜掀起眼皮刮了雪弓一眼，并不言语，只一勺一勺舀着粥往嘴里送。

这时平楚对着史引霄叽里咕噜，那只健康的左胳膊上下左右比画着。

翠姑妈挑起铅丝般的细眉急急问道：“阿翻你哪里不适宜？吃力的吧？还是……憋不住了？”

史引霄道：“阿翠你不要瞎猜。”便立起来，趑进平楚的画室，捧了一摞画稿出来，道，“雪弓啊，你要出国留学，你爸爸要送你礼物呢。”

雪墨带头，大家都鼓起掌来。

平楚用左手在那摞画稿中翻了翻，抽出一张。雪弓连忙走到父亲身边，双手接过那页纸，学着京剧的道白：“谢、谢、爸！”一手捏着画稿一角，朝大家团圈展示了一遍。

“阿翻，你这是画的啥东西？乌漆墨黑一团团？”翠姑妈锁着眉头道，“从前你的画不是这样的嘛。”

雪砚和雪墨两姐妹用眼神相互询问着，她们一时尚未读懂父亲。倒是李沫丁率先解疑，笑道：“小娘娘，小爷叔是用印象派的笔调画出晨曦中海边芦苇荡瞬息变幻的气势呀！”

史引霄道：“果然阿丁是学画的，眼光不错哦。”

翠姑妈马上又神气起来：“毕竟阿丁少时跟你们爷爷，吃过萝卜干饭，有童子功呢。”

李沫丁双手抱拳一揖，道：“婶婶，我斗胆相求，求小爷叔一帧素描，用镜框镶起来，挂在聚艺轩中，那肯定是蓬荜生辉，助我生意兴隆！”

翠姑妈抢着道：“阿翻，引霄，阿丁这点要求你们是回头不得的！”

史引霄道：“当然，当然。阿丁，不晓得你喜欢哪一张。”

李沫丁道：“小爷叔的画，张张是精品！”

平楚已随意抽了一张，李沫丁双手恭恭敬敬捧了过去。他小心拎着画页，伸直臂眯起眼远观，又收拢臂瞪大眼近看，道：“小娘娘，您可以选十张小爷叔的精品，放到我聚艺轩中寄售。我们不为赚钱，像小爷叔这般高雅的艺术，自家人理当为他推广，扬名，对吧？”

雪弓马上道：“阿丁哥的主意不错，艺术品也不能束之高阁嘛。”

这席间一直未开口的宋嘉本缓缓站起，食指推了下眼镜，道：“我经常听雪砚说起叔叔阿姨当年在芦苇荡里打鬼子的故事，所以，所以我也想要一张叔叔画的芦苇荡。我想把它压在办公桌的玻璃板底下，让它时时刻刻激励我，继承老一辈的革命传统，把革命进行到底！”

“好！”史引霄赞赏地递给宋嘉本一张画，雪砚咬住下唇，忍住不露出笑容。

史引霄瞥见小女儿在一旁翻白眼，皱鼻子，便竖起食指点点她，道：“雪墨，我可有重要任务交给你，你要负责把你爸爸去苏北画的这些画稿一一登记在册，每张画，不管是素描速写还是创作，都要拍照留底，为你爸爸出画册做准备！”

雪墨面孔立即云开雾散晴空万里了，道：“保证完成任务！”又趴到青玉肩膀上，轻轻道，“大姐，你要帮我一起整理编排哦。”

史青玉朝雪墨笑笑，这个笑有点迷离。她已经被楚爸爸的画带到她童年的日子。周围是成片的芦苇，她跟茆围子的小伙伴们一起钻进去游戏，摸野鸭蛋，拔芦苇根，乘小木舟给鸭子喂食。

楔子

好似和针吞却线，这几年，日日在牵肠挂肚，揪心忧心悬心的事还是发生了！

接到霜玉这封信时，不及拆封心中便有不祥的预感，这封信不是寄自霜玉家乡，邮戳上是一组陌生的数字！没有地名，仅仅是一组神秘的数字，我的心不由分说便怦怦地撞击胸骨！

抽出一页字迹歪扭且模糊的信笺，那信笺上方印着“××××研究所”……

元同表哥在夜以继日的工作中旧病复发，因身处大漠深处，医务室没有完善的抢救设备，在送往几百里外的县城医院途中，终因多脏器衰竭而停止了呼吸。

我不晓得自己失去意识有多长时间，醒来时只觉得内衣被凉汗湿透。屋里已是昏黑一片，窗户外一枚半残的月亮呆呆地停驻在云层中。

是下班回宿舍时，医院门卫交给我这封信的，当时晚霞正动人心魄地绚丽。

元同表哥其实早知道自己身体不行了，他是想抓住生命的最后时间为这项举国瞩目的研究留下尽量多的数据。要是他早半个月，甚至早两天赶往县城医院呢？也许……

霜玉写这封信的时间与信封上邮戳的时间相距了二十几天，她一定是思虑再三、犹豫再三，要不要告诉我这个噩耗。

信封中夹着一张六寸大小的照片，缓缓起伏的沙丘上，整齐地排列着一列列一座座石碑。虽说是彩色照片，整张画面却是灰蒙蒙的，只有石碑上一个用红漆填没的名字粲然耀眼，灼灼如一簇火苗。

我看见了其间的一块石碑上是元同表哥的名字，我的食指按在上面动弹不得了。

我唯一的心愿就是去那大漠深处，去元同表哥的墓碑前，跟他说说这几十年来积蓄心底的……话！可是我晓得我不会被允许去那个神秘的地方，因为我不是他的妻子……

肠断关山不解说，依依残月下帘钩。

——史青玉日记

霄妈妈离休了。

那天晚上她留我住在兰畦，终于向我讲述了我生母盛若兰的结局，是一个没有结局的结局。

那年我陪她去茆围子接楚爸爸回上海，中途夜宿扬州小旅馆。霄妈妈拉着我与她共宿一室，那个晚上她特别激动，跟我说了大半夜的话，都是关于她和我生母盛若兰的往事。从她们一起就读于蚕桑学校，到一起参加抗日流动宣传队，又一起打入国民党十六师奔赴抗日第一线，九江战役失败后又一起历经艰险跋涉千里到安徽云岭参加了新四军。

霄妈妈说，她和我生母在云岭新四军教导大队生活的那段日子是她们最欢乐的日子，可我极想知道的是我生母后来的踪迹，为什么她会消失得无影无踪？难道真是在皖南事变突围中牺牲？难道真是传言中那样成了可耻的叛徒？

霄妈妈的讲述在扬州小旅馆中戛然而止。这以后几年，其实我是有许多机会向霄妈妈追问结局的，可每每我都失去了追问的勇气，生怕结局更令我伤痛和绝望。霄妈妈一定能从我眼中看透我心里所思所想的，可她也故意回避着，不将这层薄薄的纸戳破。我们俩心照不宣却都小心翼翼地躲开这个话题，好几次就我们俩独处时竟然因找不到合适的话题而沉默。

我一直记住一个地名：天长县。霄妈妈在扬州小旅馆中言之凿凿道，就在天长县的一座小村庄中，我生母跟她道别，从此再无音讯。

日本鬼子投降那年，霄妈妈把四岁多点的我从皖南山村接到茆围子，此后四十年，我一直跟她生活在一起。我敢肯定，我比雪弓、雪

砚、雪墨们更了解霄妈妈。

我晓得霄妈妈很在意她的“区长”这个头衔，她并不在乎“区长”是什么级别，局级还是副局级，她在乎的是，主政一方，她能够为一方老百姓做些什么事，解决些什么困难。所以她很欣赏六十岁生日时秦汝贞叔叔送她的礼物，手书郑板桥题画诗：“……些许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

可惜霄妈妈还是没能够做完这一任区长就卸任了，市委组织部同志找她谈话，中央有新的政策，担任局级正职职务的干部，到某个年龄档就要从这个岗位上退下来。组织部同志说，可以安排她到市政协某委办过渡两三年，再办离休手续。霄妈妈当机立断，婉拒了组织部同志的好意，笑道：“胃病、糖尿病、冠心病，这部机器是该报废了，只只零件都要不灵了。正好，我退下来，可以多陪陪我的老爱人了。他几年前突发脑溢血，留下后遗症，右半边手脚不大灵便，要出去采风，总得有人陪陪吧！”

傍晚时分，竟然是霄妈妈亲自给我打来电话，声音从听筒的九个小孔中溢出，不像以往的爽朗豁亮，闷闷的，像感冒塞了鼻，道：“青玉啊，今天是周末，明天没值班吧？回家吃晚饭！”依然有股不可违拗的威势。

其实我体会得霄妈妈威势背后的软弱，这几年，兰畦冷清得多了。雪弓出国留学，雪砚去年跟宋嘉本结婚搬到市委机关分配的新房去了，雪墨依然没日没夜定选题找采访对象，时不时出差。麦蛾学了两年设计，成了英华公司正式员工，平时都住在公司宿舍里，也只周日回兰畦看看。兰畦里，日常只有水珠陪霄妈妈和楚爸爸。楚爸爸数年坚持康复治疗，已经能够撑一根手杖自己行走了。右半边手脚功能虽还欠缺，他已迫不及待用左手握笔画画了，仍与从前一样，一旦钻进画室便不肯出来。有时霄妈妈下班回来，喊他吃晚饭，喊破嗓也不见他回应，只好和水珠两人面对面胡乱吃点。霄妈妈是生性爱热闹的，没人陪她吃饭，她一定没什么胃口。所以一旦她召唤我，我是再忙再累也要赶回去的。

看完最后一个病人已经五点多了，白大褂一脱便赶往公交车站。城郊班车相隔时间长，赶到花园弄堂时便听得哪家的钟摆当、当、当地敲

了七下。我生怕霄妈妈楚爸爸已经吃了晚饭，有点心虚，掏出钥匙，尽量轻地拧转锁心，咔嗒，还是重重地响了一下，这锁老古董了，该上点油了。

水珠阿姨迎了出来，扯了我一把，压低声道：“就等着你呢，菜都热过一遍了，不肯先动筷子。”我心里滚过一阵酸楚，紧着跨进堂屋，却见餐桌边孤零零地只坐着霄妈妈一个人，煌煌灯影里，霄妈妈瘦了一圈，眼圈乌青，眼倒是显大了，却有点黯淡，有点疲惫。

我急着问：“雪墨呢？还没回呀？”霄妈妈拽住我手让我坐下，道：“这个疯丫头不晓得又疯到哪里去了，不要管她。”我转头问水珠：“礼拜六麦蛾怎么不回来？”还是霄妈妈抢着道：“英华公司现在有点小名气了，订单来不及做，常常要加班。麦蛾现在是马英华的得力助手了！”水珠为我和霄妈妈舀饭，抿嘴噙着满足的笑，倒是胖了些，面孔泛出红润。我侧目瞟了下画室门，道：“楚爸爸呢？吃过了？”霄妈妈道：“喊过他了，说不饿。随他去。”水珠忙道：“临暮时姐夫说饿了，我给他热了碗白木耳莲心枣子羹，他一气喝了下去。”霄妈妈摇摇头，道：“新一届全国美展又开始征稿了，他又蠢蠢欲动了。”长长吐出口气。

我替霄妈妈舀了碗黄豆芽小排骨汤，又替她揀了一碟水芹炒肉丝。水珠对上海小菜不陌生，做得也很到位。可是霄妈妈近年来看见上海小菜就皱眉头，小山子叔叔寄来的苏北特产也渐渐引不起她的兴趣，却愈来愈馋她老家浙江的味道，吩咐水珠：“去搞一块霉千张过来，下下饭。”水珠看看我，我忙道：“没关系，我不怕臭。”妈妈嗔道：“臭什么？吃到嘴巴里，香得不得了！”

果然，就着麻将牌大小的一块霉千张，霄妈妈很快就把半碗米饭吃光了，又喝了几口黄豆芽小排骨汤。我加快了咀嚼的速度，我感觉到霄妈妈不时瞟过来的目光，我猜想她一定有话要对我说。当我放下碗筷，却听得画室中传出丁零当啷物件散落的声音。

我和水珠几乎同时撞开画室的门，但见楚爸爸垂着脑袋，紧闭双目，软塌塌地斜靠在圈椅里。在他脚下，画笔颜料泼了一地。我心一紧，以为他旧病又犯，扑上去要掐他人中，却被他晃着脑袋躲开了，嘴

里发出含混的声音：“我没事……”

霄妈妈随后进来，摇摇头，直拔拔道：“平楚啊，又画得不顺心？也别拿笔出气嘛。急也急不得的，告诉你，从明天起我就可以不上班了。陪你到处走走，开拓开拓思路。”

被霄妈妈三言两语这么一说，楚爸爸情绪渐就平复了。霄妈妈便吩咐水珠收拾一下房间，又道：“平楚啊，今天思路卡住了，就不要画了，早点休息，说不定明朝醒来灵感就来了，对吧？”

我看见楚爸爸的画架上，一团团，一块块，灰白青黛，挤压叠盖，哪像是画？倒像是打翻了各色颜料瓶。服侍楚爸爸躺下，我跟着霄妈妈退出画室，合闭门扇时，我却依稀听到海风呼啸和芦苇摇晃的声音，忍不住又朝画架盯了一眼。

我满心疑惑问霄妈妈，楚爸爸在画什么呀？霄妈妈哼哼道：“准备参加全国美展的新作嘛……”

数年前，楚爸爸送去参加全国美展的“烈火中永生”被退了回来。那时楚爸爸刚刚发病，霄妈妈取回画后，瞒着楚爸爸，让水珠用旧被单包了，塞到厨房后的壁橱里了。楚爸爸逐渐康复后，倒也没追问那幅画的下落，或许那段记忆在他脑神经中已经消失了。

我仍疑惑，追问霄妈妈，您真可以请假陪楚爸爸出去采风？您真请得出假？霄妈妈像是很随意，潦草答道：“请什么假？我退下来了呀，享清福了！”

我这才恍然大悟，霄妈妈为什么眼圈乌黑，眼神黯淡，为什么一定要我回兰畦陪她吃饭。霄妈妈原打算在这一任区长内完成三桩实事：一是要将以知青为主的英华公司打造成一流的民营企业；二是要圆满完成双西改造工程，打通交通咽喉，让老百姓安居乐业；三是以桃浦地为试点，以姚秀琴烈士为榜样，在全区各街道各居委会开展基层党支部的凝聚力活动，培养更多的像姚秀琴那样的优秀基层干部。我替霄妈妈算算，四年多下来，这三桩实事应该说是初见成效的。可是霄妈妈心里一定是有许多遗憾的。接任区长是何方神圣？会不会把霄妈妈没做完的事

情继续下去呢？我忍不住问了，霄妈妈面无表情道：“代理区长非余芳菲莫属了。”其实余副区长仅比霄妈妈小了几个月。

我懂得霄妈妈并不需要任何人的宽慰，于是我圈住她的肩膀，笑道：“真退下来了，太好了！要不您住到我们医院的高干病房去？郊区空气好，我也好彻彻底底调理您的老胃病。”

霄妈妈扫了我一眼，嘴抿成硬邦邦的一条线。我忙补充道：“正好，楚爸爸也一起去，一间双人病房嘛。”

霄妈妈的思路已经跳过了我的话题，沉吟片刻，才道：“青玉，我晓得我欠你一个交代……来，你跟我上楼去！”

好一阵眩晕！等待了多久？几乎已经不抱希望了，突如其来它就降临了。霄妈妈一级一级地上楼去，我深吸口气，连忙跟上。

.....

——史青玉日记

下面是霄妈妈的话，我尽量照着她的口气记下来的。

青玉，不是我故意不告诉你盛若兰的下落，实在是我也不清楚她去了哪里，现在是死是活。想到她我就心口痛，便竭力不去想她。工作中有多难有多烦我不怕的，越是难越是烦愈是想方设法解决它做好它，心里反倒是充实。好了，现在退下来了，时间倒是空闲了，心里面更是空洞得慌。你让我去郊区休养治病？我怕我要得神经病了！

言归正传，说盛若兰，兰娃，你的生母！

上回说到我和她终于参加了新四军，头上半年时间，我们都在教导大队女生队学习，那真是一段无忧无虑、快乐祥和的日子。许多赫赫有名的革命家来为我们讲课，我们学习马列，学习毛泽东同志的著作，拓宽了视野，越加坚定了把侵略者赶出去的信心和决心。有时候，我们带着自制的草编凳去军部大礼堂听军长、政委做报告。教导大队其他队都是男生队，见女生队进来，会报以持久的掌声。接着男生队和我们女生

队互相拉歌比赛，歌声笑声一阵接一阵，在云岭的崇山峻岭中萦绕盘旋。

部队中毕竟女同志是少数，女生队就像高高山上盛开的山茶花，引动多少双炽热的目光。女生队驻地在离军部十多里的山坳里，黛瓦粉墙的土房前蜿蜒一道清溪，每日下午，操练结束，正是夕阳西下之际。队员们纷纷到溪边洗衣服，嬉笑玩耍。溪水中倒映着青黛的山影，山影间环绕着鲜艳的晚霞，晚霞浸在透明的溪水中，映红了女战士们的面庞。

礼拜天的傍晚，清溪畔便会出现几匹高头骏马，斜挎着步枪的警卫员们牵着马缰绳立于马头旁，不停地朝女生队的宿舍张望。他们是奉命来接军部首长们心仪的女队员的。首长的恋人们梳洗得清清爽爽，甜蜜地骑上高头骏马，马匹撒蹄奔入群山，一晃就看不见了，只余嘚嘚的马蹄声渐渐远去。到了礼拜天的傍晚，清溪畔间或响起嘚嘚的马蹄声，却是由远渐近的。首长们把他们的恋人又送回女生队了。队员们对这一去一回的马蹄声昵称为“幸福圆舞曲”。

我可一点都不羡慕这种“幸福圆舞曲”，首长的年纪一般都比女队员长一截，我若想成为首长太太，何必离家出走参加新四军？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你母亲，她说她完全赞同我的观点。我们俩订下誓约：一不找“爸爸”，二不当被人拎来拎去的“小皮箱”，三不嫁没有文化的工农干部。我是一直坚守这个誓约的，后来还为此受过组织的批评和处分。可你母亲啊，被你父亲几句话一说，就缴械投降，背弃了我们的誓约。

霄妈妈双手垫在脑后，“哼哼”笑了一下，道：不过，你父亲高大英武，战功赫赫，极少有女人抵御得住他的进攻。盛若兰很快就成为他的妻子。半年后，女生队学习结束，她就留在军部，成了军部机要班的机要员。

我是教导大队中第一批离开军部上前线的队员，队伍开拔的时候兰畦没有来送行——她和你父亲结婚后就改名兰畦了，当时她正在机要班监听敌讯，不容分身。这么一来，我们就有很长时间没见面，也得不到对方任何消息。我随新四军江北指挥部出云岭，渡长江，去开辟津浦路东敌后根据地。我所在的民运工作队要深入广大农村，发动广大贫雇农民成立农会，建立抗日统一战线的民主政权。当时农村敌伪豪绅面目不

清，开展工作十分困难，局势不容我分心。直至一九四一年初，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发生，我猛然想起了兰畦，事变时她在云岭吗？她突围出来了吗？一直没有她片言只语的消息，我几乎绝望了。经常做噩梦，梦见她浑身是血躺在山林草丛沟壑中，身边开满了一丛丛的兰花。

霄妈妈属于女性中性格刚强一类的，我几乎没看到她流过眼泪。可说到我母亲生死不明之时，她声音哽咽了，只好停下来。我赶紧将杯子递给她，她咕咚咕咚一气把一杯水喝干了。

那年年底，我们民运小组在天长县下面一座偏僻的小庄子里蹲点，那庄子都是贫雇农，上无片瓦下无寸土，干打垒茅草土屋，一家人没有几两棉，下雪天盖的是芦花絮填的被子。我们带去的薄棉被都让给老人孩子盖了，我住在一户人家的磨房里，四壁透风，不敢脱衣睡，裹着芦花被浑身簌簌抖。幸好那个晚上风虽凛冽却无雨雪，一枚碎纸般的残月无精打采地贴在光秃秃的杨树梢上。你母亲幽灵般出现了，我真不晓得她是如何打听我的住处，又如何仅凭似有似无的月色摸到我的门前。这都不重要了，我们俩互相拥抱着，感受着对方的体温，确定这不是梦！

你母亲变得差点让我认不出来，原来光滑的鹅蛋脸变成了尖脸，标致的五官像被拆散了随便丢弃似的，环在我手臂中的身子仅有一根芦秆粗细。她极其简单且快速地讲述了这一年多她的遭遇。

皖南事变发生时，你母亲已经怀上了你。机要班先是随军部行动，天黑，又下雨，你母亲体力不支，脚步迟缓，半夜里便迷了路，与大部队失去了联系。她在乱石荆棘中摸索了许久，便失去了知觉，醒来时是躺在一户山民的草铺上。新四军在云岭驻扎了两年多，皖南老百姓对新四军战士有深厚的感情。这户山民只有一对老夫妻，他们的两个儿子都参加了新四军，随部队撤离了。你母亲要想去追赶部队，那山民大娘泣涕涟涟，道：“姑娘，你听听，四下都是枪声，天杀的刮民党朝新四军开枪了呀！你可千万不能出去，出去就是一个死，你这一死就是个……”你母亲是为了你，才在那山民家中滞留下来。你母亲渐渐打听清楚，这地方是南陵境内的村落，陷在山的皱褶里，没几户人家，被叫作牙洞。原来你母亲摸黑走错方向，与大部队真正是南辕北辙。

令人心碎的消息一点一点传进几乎与世隔绝的牙洞，有一天，大爷大娘在土屋里点起蜡烛香火，长拜不起。原来他们得知大儿子所在的连队在掩护军部突围的阻击战中全部壮烈牺牲！又过了几天，消息更为惨痛，叶军长谈判被扣，政治部袁主任突围牺牲，项政委和周参谋长被叛徒所害。虽然没有你父亲的消息，你母亲自知凶多吉少，却又不能问，强忍悲痛，愈是坚定了要把你生下来的决心。

经冬复历春，又熬过炎夏，当山色黛绿深红出浅黄之际，你出生了。你母亲看着你的面孔，想着你父亲。不久前，大爷去县城卖柴，换了些盐和糖回来，准备替你母亲坐月子的。包盐的旧报纸上有新四军在苏北重建军部的消息，并且公布了新四军所属各师之军政负责人的名单。在这份名单中，你母亲看见了你父亲的姓名，不由得潸然泪下。你母亲对牙洞的大爷大娘说，她是个战士，必须归队，她必须去苏北寻找新四军，寻找你的父亲。

老区的群众是有这个觉悟的，大爷大娘没有阻拦你母亲，好心建议她将未满月的婴儿留在牙洞，由他们照顾。远水遥岑，路途艰险，带着孩子太不方便了。待找到孩子父亲，再来接回孩子。于是，你母亲忍痛将你留在了皖南大山的牙洞里。日本鬼子投降后，我和你小山子叔叔翻山越岭找到牙洞，把你接到茆围子，你才成了我史引霄的闺女。我千叮嘱万叮嘱抚养你的大爷大娘，若你的母亲来接你，就说是我史引霄接走了，她会来找我的。可惜，我一直没等到她。

那晚在天长县的小庄子里，你母亲告诉我，她跋涉一个多月终于到了苏北，部队对每个突围归队的同志要有一番审查甄别，这是必要的手续。可是你母亲一没有同行战友的见证，二没有沿途地下党组织的介绍信，组织上对她描述的突围经过十分怀疑，一个柔弱的女同志，还怀着孩子，如何能冲出国民党反动派的枪林弹雨而得以幸存下来的？对于你母亲所说在老百姓家里生下孩子的事更是质疑，调查人员去问了你父亲，你父亲也表示怀疑，他说他从未听你母亲说起怀孕的事情。怀孕才两个月，部队就要撤退，军情紧急，你母亲尚来不及对你父亲说呀！你母亲对负责审查的干部提出，要见你父亲一面，可军部领导没有批准。当时你父亲正接受了一项十分重要而绝密的任务，率精干队伍送中央领导回延安。

你母亲为了不给你父亲添麻烦，决定离开军部。你父亲让他的警卫员飞马给你母亲送来一封信和两块银圆。信封里，没有丈夫对妻子的殷殷关照，只是一封盖了政治部红印的介绍信，介绍兰畦同志于某年某月在教导大队学习时由某某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曾担任军部机要员，荣立个人二等功。你母亲非常理解你父亲，也很感激他。这样的介绍信比说上几遍爱你想你有用得多。你母亲把这封介绍信小心翼翼缝进鞋垫里，揣着两块银圆，那上面有你父亲的余温，她一咬牙便离开了军部。

我捉住你母亲枯瘦的双手，我说兰畦你就留在津浦路东好了，我们又可以并肩战斗了！可你母亲说，她要回皖南，好几拨突围出来的新四军将士重返战友血染的山岭，组织游击队，创立皖南抗日根据地。她要加入其中，为牺牲的战友报仇。我知道，还有个最重要的原因，你在那里呀！

“可是，霄妈妈，我母亲并没有来接我呀！”

霄妈妈沉默了许久，重重地吐出一口闷气。

抗战胜利后，我去皖南，上下打听，根据地的同志都说，他们那里并没有一位叫兰畦的女同志，也没有叫盛若兰的。当时我是想，不要真被她自己说中了。在天长县的小庄子里，凌晨，她要离开，我俩拥抱告别。忽然，她咬着我的耳朵道：“引霄，在这个世界上你是我最信任的人，万一我……出了什么意外，打败鬼子后你一定要去牙洞找回我的女儿，把她交给她父亲！”我狠狠推开她道：“若兰我不准你出意外，你一定要活着……”

她重又捉住我的双臂，道：“引霄你给我听仔细了，我离开家乡时母亲塞给我的那副青瓷麻将，你看到过的，我母亲是让我关紧处换钱解困的。我把这副麻将留在牙洞了，只取了一张兰花牌随身带着。你到牙洞，只需对大爷大娘说起这副少了一张兰花牌的青瓷麻将，他们就会信你的！”

霄妈妈曾经给我看过这副麻将，青瓷烧得如同翡翠般沉着纯净，叫人恨不得沉醉其间，我不得不佩服我外公烧瓷的高超技巧。可惜这副牌十年动乱中被抄走后，便神秘失踪了。

“霄妈妈，我生母让你把我交给我父亲，你……为什么没有交还给他？”我问出这句话，忐忑不安，生怕霄妈妈会生气。

霄妈妈真的生气了，一拍床沿坐起来。

你父亲已是兵团级指挥员了，正率部渡黄河、出山海关，跨越五省，进军东北。我曾拜托庞司令员想想办法，把你的存在告诉他，可是始终得不到回应。顺便说一下，那时他已另组家庭了。

“霄妈妈，我父亲，他还健在吗？有人说，那位什么部长，就是？”

霄妈妈有点累了，合上眼帘，道：“要真是他，我早就把你送过去了。”停停，又道，“你父亲早在六十年代初就病逝了……”

青玉啊，这就是你母亲最后的故事，我晓得你一定不满意，我也不满意呀！我托了许多战友打听她的下落，得到的总是不知其下落。

我估摸着，你母亲一定是在返回皖南的途中遭遇了不测，就像很久很久以前我梦见的那样，她躺在山林草木丛中，她的血汨汨渗入泥土之中，在她身旁，涧边，岩上，冒出了一丛丛的兰草。

青玉啊，在抗击外来侵略者，争取民族独立解放的斗争中，有多少人默默无闻地献出了青春与生命，你母亲就是其中的一员……

霄妈妈终于讲完了我母亲的故事，而我对母亲的悬念和追寻才刚刚开始。母亲，我要尽我所能，寻找你在这世上最后的蛛丝马迹，给我，也是给你一个确切的结局。

——史青玉日记

平雪墨千年难得在下班时间准时回家的，水珠都惊讶了，道：“小妹妹这么早回来，病啦？”

雪墨噘起嘴道：“我晚回家你们说我野，我早回来又要咒我病！”

水珠哑然笑道：“是水珠我不会说话，其实阿姨心里是稀罕你嘛。”

雪墨道：“水珠阿姨，你早点开饭行不？我晚上还有采访任务呢。”

水珠道：“你看看，我就晓得你不会平白无故早歇下的。想吃什么？阿姨替你做去。大姐他们不过七点是不会想到吃晚饭的。”

雪墨眼珠骨碌一转，点点画室门，压低了嗓：“平楚同志在里面？解衣盘礴，横扫素缣？”

水珠不大懂雪墨说的这词，只就实答道：“大姐夫成精了，日日躲在里面，画了涂，涂了丢，丢了又画。大姐只由着他，说只要他愿意，一日三餐我送进去的。”雪墨在画室门前收住脚，用食指摀住双唇，慢慢后退几步，方道：“我们的史大区长呢？离休了，还那么忙，这时辰还不着家。”

水珠满脸荡开笑意，竖起食指往天花板戳了戳，道：“我方才上去看过，大姐今日手气蛮好，自摸和了一次，又抢和了一次，正在兴头上，到点了也不肯休战。”

原来，史引霄从岗位上退下来后，虽然也有各个方面请她去开座谈会，或者什么庆典请她去剪个彩，或者有单位聘她为顾问等等，终究比在任时空闲得多了，弄得她常常大叹气，胃口愈是不如以前。顾观我医生为她望闻问切了一番，笑道这是闲出来的心病。顾医生也到了退休年龄，一周只需要去医院开三个半天的专家门诊，自然也空闲出不少时间。顾医生便提议在兰畦开局打麻将，顾医生说麻将既是运动又是休息，有健身益智，预防老年痴呆的作用。史引霄仍是区长的思维方式，

道：“打麻将可以，但不能赌钱。政府到处禁赌抓赌，不见得我一任区长刚退下来就赌钱，让老百姓晓得了，还能相信政府吗？”顾医生说，我们来小的，输赢只在几块钱之内。史引霄却坚持哪怕一分钱输赢都不行，她以从前根据地医务所为例，当时轻伤员们可以玩麻将，每天规定只能打四圈，不能赌钱，输的人或者表演节目，或者打扫卫生，伤员们戏称此为“卫生麻将”。

顾医生自然是听从史区长的主张。两人商量着麻将桌放在哪里妥当，既要有一定空间，又要不妨碍家人和邻居。顾医生家虽有三间房，两间小间那真是小，又朝北；向南的大间是顾医生一家人主要活动区，也不合适。史引霄向来当机立断，道：“就到我房间来，反正平楚现在是不会上楼来的。”平楚康复回家，引霄不但将他的画室换到底楼，还在画室中为他安了一张睡铺，引霄自己便搬到二楼来睡了。顾医生道：“为什么不放在雪弓房中？他出去几年了？不会回国了吧？”史引霄小眼珠一瞪：“谁说雪弓不回来了？我儿子我晓得，说话算话的。麻将桌放在我房中窗台下不好吗？”顾医生大笑：“那是再好不过了！”于是将家中一张四边带抽屉的八仙桌搬来，又找了一块老旧的毛毯铺在桌面。史引霄让水珠到文具店买了小朋友玩游戏计分用的塑料牌子，一块硬币大小，黑白红黄绿五种颜色，作计分筹码。还定下规矩，一个礼拜至多开两次牌局，每局两圈无论输赢就收摊。每每由史引霄发出召集令，顾医生总是积极参与，还有两位便是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了。杜蘅医生还在上班，休息天会坐上来摸几轮。三楼秦汝贞精神好的时候，也会下来凑热闹，摸牌手气很背，只是想跟人说说话。有时翠姑妈正巧来兰畦，引霄便拖她上桌，只是赢了也没有钞票进账，翠姑妈兴趣不大。实在缺人，史引霄便会一个电话把姚秀帘叫过来充数。姚秀帘晓得史引霄正干得热火朝天，辣猛头里让她退下来，浑身不适意，也想陪陪她，所以是招之即来的。

雪墨耸耸肩胛，道：“那我就不上去了，不要搅了他们的雅兴。”

水珠道：“小妹妹，索性我给你下碗面去，有中午烧的鳝丝，做浇头岂不正好？”

雪墨绞住水珠肩头，摇着，道：“那还得再卧两只荷包蛋。我中饭只

啃了块面包，饿死了！”

“好好好，你这小馋嘴！”水珠转身要去厨房，突然被雪墨扯住后衣襟，雪墨破天荒忸怩起来，问道：“水珠阿姨，今天牌局是哪几个人呀？”

水珠顺口答道：“喏，顾医生夫妇加上秦先生嘛。”

雪墨好不失落，脱口道：“啊？姚阿姨没来呀？”

“大姐没打电话去喊，今天杜医生出夜班调休在家。”水珠阿姨有点奇怪地瞟了雪墨一眼，“你找姚阿姨？”

“不找她，人家随便问问嘛！”雪墨推着水珠背脊，“烧面去烧面去！”被水珠阿姨一句点破，雪墨只好耍赖。她也是突然想到的，可以问问姚阿姨，她那位外甥……究竟什么时候可以回来呢？

雪墨已经好几个礼拜联系不上解红旗了。

事实上，雪墨早已经从心里藏不住事的老妈口中晓得了双方长辈的意思，她虽没有明确表态，内心却是愿意的。为此，她主动请缨，调到事发频繁、任务重人手少的社会部，专门跑政法条线，私心想有更多的机会接触解红旗。令她苦恼的是，这个解红旗一点不解风情，从不主动邀约她，哪怕偶遇上了，总是敷衍几句便逃避似的离开了。说他对自己没那个意思吧，雪墨从他见到自己慌乱的眼神手足无措的举止中窥测到他是喜欢自己的。可既然心中有意，为啥不表露？为啥要逃避？雪墨常常被这个哑谜纠缠得寝食不安，只有拼命工作，不让自己有闲暇忧伤烦闷。

老天还是见怜雪墨，给了她一个走近解红旗的机会。去年底公安系统评选十大优秀青年警官，解红旗光荣当选。获知这个信息，平雪墨第一时间报了选题，理直气壮地闯进区公安局长徐亦道的办公室。徐亦道见到史引霄的宝贝女儿，有点惊诧，却是十分热情，让座，倒茶。雪墨直截了当道：“徐叔叔，我没时间喝茶闲聊，您必须全力支持我的工作！”徐亦道呵呵笑道：“说话跟你妈一个腔调！说吧，让我怎样支持你？”雪墨道：“你们刑警队的解红旗不是评了市里面十大优秀青年警官

了吗？我要采访他！”徐亦道摩挲着青碴碴的下巴，道：“这是好事嘛，我打个电话，替你把他叫过来。”雪墨忙道：“徐叔叔不用不用，我想到他家里去采访，时间蛮紧的。您要命令他，这是政治任务，要他努力配合，不准敷衍了事！”徐亦道盯着雪墨清澈透明的眼睛，稍顿，道：“雪墨你的工作作风也跟你妈妈一个样！好吧，我这就给红旗这崽小子下命令，放他半天假，接受你的采访。”

当日下午，雪墨按捺住怦怦乱跳的心，敲开了解红旗家黑漆石库大门。开门的正是解红旗，脱了警服，套了一件绛红的粗毛线衣；没戴警帽，一绺黑发搭在眉梢上，与往常比，平添了几分斯文，愈是让雪墨动心。她不敢直视他的眼睛，只盯着他领口第一颗扣子，伸出一只手，道：“解警官你好，谢谢你愿意接受我的采访。”解红旗便与她握了握手，侧身让她进门，边道：“雪墨妹妹，徐局长跟我说了……可是，我，实在没什么值得你写的呀。”

雪墨咬住嘴唇，把笑含在嘴里。解红旗没有称自己为“平记者”。而是叫“雪墨妹妹”，这让她紧张的心弦松弛下来。

她随他走进客堂间，劈面看见墙上挂着红旗母亲姚秀琴的大幅遗像，遗像下供着团团一簇紫色的勿忘我花。算来姚秀琴已经去世三年多了。雪墨恭恭敬敬朝遗像三鞠躬。

解红旗搓着手，道：“我这里有点乱，也才到家，来不及收拾了。”

雪墨憋不住嘴角翘起来，她早就将屋里的邋遢相收入眼中了，桌上堆着没洗的碗碟，椅背上搭着晾干了没折叠的衣服。她听妈说过，解红旗的父亲解九江住进了干休所，解红旗的姨妈姚秀帘只每星期过来一次，替他清扫洗涮烧几只小菜。老妈说着就叹道，红旗啥辰光讨个老婆，帮他管管家呀！雪墨眼珠子滴溜溜一转，道：“红旗哥，我来帮你收拾，很快的。”其实雪墨在家从来不收拾房间，青玉大姐每回来一次就得帮她收拾一次的。

解红旗忙道：“罢了，我只请了两个钟头的假，若不是徐局长下了命令……”

雪墨想想，采访是第一位的，只把餐桌上的杂物推至一边，能放下采访笔记本就行。

雪墨事先已做了功课，将解红旗参评优秀青年警官的材料看熟了，对红旗哥哥破案的机智神勇愈是钦佩，愈是为他的安危牵肠挂肚。最为人称道的是智破那桩诡异的交通肇事案。交警大队的警员在事故现场找不到刹车的痕迹，心存疑惑，将此案移交给刑警队侦破。解红旗正负责侦破此案，他与法医反复研判，断定死者致命伤在后颅骨，是为锐器所致；而胸骨腿骨的碾压伤都是后加的。事故现场在城乡接合部的一条机耕道上，空旷，少人迹。解红旗判断这不是第一现场，而是将人杀后移尸到此，伪造车祸。解红旗故意把判定死者不是死于车祸的结论传扬出去，并且细节描述得十分详尽，如后脑伤口为尖头锐器所为等等。接下来便午夜去殡仪馆的停尸房守候，一夜无动静，未过三九天，冻得半死人般。同事们不解，那凶手真有那么胆大吗？解红旗却胸有成竹，第二夜仍去守候，果然捕得一本本地农户，立马招认了，是有人出高价，要他夜入尸房，只消用砖头将那死者后脑勺砸碎即可。这农户贪得钱财，方壮了胆夜入停尸房的。于是解红旗便顺藤摸瓜挖出了幕后真凶，还牵出了一桩侵吞集体财产的贪污大案。这死者是会计，因分赃不均，扬言要揭发他们，这才身遭残害，横尸街头。

雪墨连珠炮般向解红旗发问：你怎么能判断这不是一桩普通的交通肇事案呢？你去停尸房守候就没有恐惧心理吗？你怎么敢肯定犯罪嫌疑人一定会去停尸房动手呢？解红旗是有问必答非常配合：发现这不是一起交通肇事案，首先归功于交警队，是他们最先提出了怀疑；其次是法医的功劳，勘破那头盖骨伤口的秘密。如果你是个真正的唯物主义者，分析掌握犯罪嫌疑人的心理是很重要的一环，既然他们要伪装成交通事故的现场，我们放出风去，说死者身上留下了不像交通事故的伤痕，那么他们一定会来掩盖这个破绽的。雪墨道：“我懂了，你这是引蛇出洞之计呀！”

解红旗定睛望住她，郑重道：“平雪墨同志，你若要写通讯，一定要把交警队的同志们都写进去，千万不能变成我一个人的专访！”雪墨很肯定地点了点头。

雪墨开了两个夜车写成了一篇三千字的人物通讯，在报纸“星期六特刊”上全文刊登了。老妈史引霄看了先竖大拇指，还让水珠去报亭多买了几份报纸，说是要分发给亲戚朋友老战友们都看看。青玉大姐特为打电话来，夸赞雪墨文章越是写得好了，其所谓精诚由中，文语感人啊！又在话筒那边柔声问道：“小妹，你跟红旗到底说穿了没有？你也三十而立了，有这样芝兰玉树般的人物在跟前，你还端什么架子？”雪墨怔忡一下，掩饰道：“大姐，谁端架子啦？我这是完成报社领导交付的任务嘛。”雪砚礼拜天回兰畦，看到雪墨，大声念道：“浩然正气斗宵小，火眼金睛辨奸邪，哇，好肉麻呀！”这句话正是雪墨那篇人物通讯的通栏标题，雪墨追着雪砚要拧她的嘴，跺着脚道：“妈，你也不管管雪砚！检察官能这样贬损人的吗？”

雪墨其实最想听听红旗哥哥自己的反应，她以为他一定会看到报纸的，也许，他会打电话给她？也许，他索性直接到兰畦找她？她左等右等，等了好几天，却一点也没有他的动静。她心里恼恨他，青玉姐还说我端架子，殊不知他的架子搭得比天还高！

雪墨终于忍不住了，她一横心，跑到刑警队去找他了。因为采访，刑警队员们都认识她了，亲切地唤她平记者，说，解红旗呀，出差去了。她心一顿，忙问，几时回来？在场的几位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又说，这可说不准的。

雪墨不气他了，心里为他解释：他一定是突然接到出差的任务，根本来不及通知自己。从警队出来，雪墨心里空落落的，两只脚却像负了重的小船，沉沉的。外面飘着蒙蒙小雨，雪墨却像久旱逢甘露似的扑进雨幕，她想让清凉的雨丝抚慰自己焦灼的心。她大约在雨中漫步了好久，快到花园弄堂时，那雨却停止了。雪墨看见脚下的马路很干燥，难道这边压根没下过雨？她突然想起刘禹锡《竹枝词》里的句子：“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她自己好笑自己，原来心里面喜欢一个人，真的会让人变得很傻的！

雪墨稀里呼噜把水珠阿姨煮的那碗鳝丝面倒进肚里，碗一推，嘴一抹，喊道：“水珠阿姨，我走了。待会儿你跟我妈关照一声，我恐怕会回来很晚。”

雪墨前一段曾接到过一封匿名举报信，说是近来十分走红的KTV歌厅中暗藏赌场，甚至容留卖淫女。雪墨近两年专事报道公安政法条线的新闻，有了点小名气，经常会收到群众的来信。在老百姓心目中，报社的舆论监督很有威慑力。雪墨喜欢具有挑战性的工作，心里就按捺不住，想去闯闯这家KTV歌厅。她先将举报信给部主任看了，希望得到领导的支持。部主任说，因涉及刑案与治安，先要将线索提供给公安部门，雪墨便放下了。不料昨日，那匿名举报信又寄了过来，情绪愤慨，言词越是激烈，这才让雪墨下了决心，独自夜探KTV，如能摸到关键线索，也好协助公安部门破案。她虽不是“麦霸”，却也和同事们去KTV唱过歌，晓得那种娱乐场所分隔周密，颇具私密性，要发现举报信上所说“赌博”“卖淫”，难度极大。别看雪墨平时风风火火莽莽撞撞，其实内秀得很。她一夜未眠，想好了步骤。临出门前，她进卧室换了件黑白大方格粗呢短外套，木头锥形扣子，还是当年刚上大学时特意买的，在那年头算时髦的，日久天长，袖肘都起了球，套在身上，顿时粗硕了一层。雪墨又将自然斜垂于眉梢的一绺刘海用枚嵌着红绿假珠子的发夹别到脑顶心，虽掩不住她一张高鼻深目面孔的洋气，稍远点儿看，倒像是坐在保姆介绍所里等东家的乡下大姐。连水珠都看不过去了，追着她背脊道：“小妹妹，你衣服换不过来啦，怎么拣出这么一件？”

雪墨当作没听见，旋风般出了门。这晚她不能骑她新近才买的“霸伏”电动车，最新款式，且鲜红似火，太扎眼，不妥。她便倒了两部公交车，才到了位于城郊接合部的一座集镇。

这一片城中村，房屋密集，人口众多巷陌交错，看上去有些破败。却在镇口，一座极普通的六层楼商场，日里看着生意清淡，沿街都下着卷帘门，只侧边一扇双开门敞着，进去不过百米大的超市。然而一旦暮色降临，沿街霓虹灯闪亮登场，一人多高的行草“万紫千红”四个字，不停变换着色彩，赤橙黄绿青蓝紫，周围是霓虹灯组成的牡丹、玉兰、菊花、玫瑰各色花朵，这一列霓虹灯图案足有二十米宽，两层楼高，隔着两三条马路就能看到，十分吸人眼球。就是这家“万紫千红”歌厅，生意兴隆，提早半个月预定，还不一定包到房间。

雪墨被霓虹灯炫得有点头晕，定定神，做出一副刘姥姥初进大观园的愚拙样子，东看看，西看看，登上台阶。便有一位身着红绿彩缎旗袍

的迎宾小姐伸出一根玉臂，拦在她跟前，绽开标准笑容，道：“这位大姐，您有预约吗？”

雪墨将斜挎的帆布包挪至胸前，那包鼓囊囊的，并且棱角分明，很容易引人发生各种联想。她啪啪拍拍布包，用安徽方言道：“是我兄弟叫我来送这个的嘛！”插队几年，让她的安徽话说得蛮地道。

“你兄弟在哪个包间？”迎宾小姐收回了臂膀，眼睛盯着她那只鼓鼓的包，声音便柔和了。

雪墨想着那封匿名信中的内容，这“万紫千红”是幢六层楼的建筑，底层一半做了超市，一半是歌厅大堂；二、三、四、五层依次为万字号，紫字号，千字号，红字号，六层为老板办公区。便道：“哎呀，我兄弟只说是什么，什么千字，千字……数字忘了呀！”

迎宾小姐请她稍候，便去前台叽里咕噜比画了一番，旋即便有一位西装革履的汉子过来引领雪墨上电梯。那汉子虽穿西装打领带，却是肩宽膀粗显得剽悍。电梯门徐徐关上，那汉子突然发问：“你要找的人怎么称呼？”雪墨用安徽土话道：“我，我喊他大伯哥呀。”她寻思他们一定看重自己的包，便双手将包搂在胸前。果然汉子剐了她一眼，不再讯问。

电梯到了四层停住了，雪墨赶紧跨出去，没想到那汉子也随她下电梯，紧贴在她身后，像狗皮膏药似的甩不开。

四层长长的甬道，幽暗的顶灯，深棕色的纤维地毯，阒寂无声，像一条僵死的蟒身。隔一段距离便有一扇密闭着的柚色门，门楣上钉着黄铜房号牌，猩红色数字：“千字05”“千字07”“千字09”……

雪墨心里打鼓，正盘算如何撞开那些门看清室内情景，那汉子忽然双手拢嘴喊道：“哪位大伯哥？你妹子给你送筹码来了！”声音如雷轰隆隆在甬道里滚过。

雪墨着实吓了一跳，灵机一动，装作被吓得趑趄着往左前方摔过去，撞开了一扇门。房间里一张阔大的麻将桌，桌边却不止四个人，有坐有立有男有女，均都惊愕地盯住突然跌进来的乡下女子。雪墨嘴里念念道：“大伯哥，我找大伯哥……”眼珠子滴溜溜转，桌上四散的麻将，

还有一堆堆的五彩筹码，还有一沓沓的百元大钞！她还想看得更清楚些，却被那汉子揪住后衣襟拖出门去。

雪墨挣扎着，嘴里不停地念叨：“大伯哥，我找我大伯哥呀……”

汉子将雪墨拖出门才松开手，凶巴巴道：“叫归叫，不准推门！你那个什么哥听到了自会出来的。”

雪墨便走到一扇门前喊两声“大伯哥”，走到另一扇门前再喊两声“大伯哥”，渐渐那汉子便有些松弛，离她远开了些。再到一个门前，雪墨喊了两声，瞄见那汉子背着手看天花板，趁机把门推开了。这间房愈是宽敞，摆下两张麻将桌，桌边团圈围着的，喊着，叫着。雪墨肩膀上重重挨了一拳，又被拽出房间，摔在墙壁上，胸肋骨撞得很痛。那汉子压着声音吼着：“臭婊子，你不是来找人的！偷钱的吧？你要钱有办法呀，走，我送你上红字号去！”一边就抓住雪墨的手拖向电梯。

雪墨刹那间醒悟，所谓红字号一定是卖淫场所！她两只手十指抠住墙角不肯移步，仍嘶喊：“我是来找大伯哥的呀！大伯哥，大伯哥——你快出来呀！”

甬道里回旋着雪墨有点绝望却不屈不挠的呼声，那汉子用力扳她的手指，她几乎要坚持不住了。这时，甬道笃底的双开门启开一条缝，探出一个光头的脑袋，喊道：“阿四，这里洪老板让你把人带过来，是找他的。”

被叫作阿四的汉子终于把雪墨的手扳开了，推搡着她往甬道底走去。事实上是雪墨自己松开了手，她心里犯疑：所谓“大伯哥”原本是自己杜撰出来的，怎么真有人认了呢？莫非凑巧了，那人真有这么个妹妹？倒是可以趁此机会进那扇门中探究一番的。可万一是个圈套呢，自己如何脱险？没等她思虑周全，已到了那门前，门里的光头汉子招呼道：“萍姑娘，你大伯哥正等你呢。”

雪墨愈是毛骨悚然，里面的“大伯哥”竟然晓得自己姓“平”？他要是戳穿了自己是记者怎么办？脚步愈是延滞，却被后面一个推，前面一个拽，踉跄进了门。

雪墨一时睁不开眼，被强光晃的。屋内一盏缠枝花形水晶吊灯，上面几十只灯泡灼灼闪亮。待面前的轮廓渐渐清晰起来，她惊愣得遭电击般！就是这张她日夜念想着的面孔，却因换了装束，竟使她觉得陌生和恐怖。

他正是解红旗！头发前梢染成了金黄色，头颈里一根小指粗的金项链蛇一般蠕动着，指头夹着雪茄，无名指上蚕豆般大的翡翠戒指十分吸人眼球。他竟和一位披着皮草肩搭，裸露着半截酥胸的娇艳女子相拥着坐在沙发里，那女子轻展玉臂挽住他肩膀，咬着他耳朵低声细语，又哧哧地笑起来。

雪墨一时间胸口痛得要裂开来，她想诘问他，斥责他，可喉咙像被人掐住似的，根本发不出声音。

“洪老板”倒先发声了：“小妹，东西放下，你先回吧。进了家门什么也不要说哦！”屋里的人都捧场地哄笑起来，雪墨唯一能做的就是愤怒地盯着那张变得丑陋了的面孔，却是四肢发软，能站立看就已经耗尽全部力气了。这时，那娇艳的女子款款立起来，妩媚地笑着，道：“洪哥，我送小妹下楼吧，你们继续，不要再失手哦！”

那女子轻移莲步，走到雪墨身边，扶住雪墨，一只手抓住了雪墨的帆布包带，道：“小妹，东西交给我好了。”雪墨摀住布包不松手。这包里只是她胡乱塞了十几本杂志，若被她发现怎么办？没想到那女子看上去身如柔柳无缚鸡之力，手上却很有劲道，雪墨竟抵不过她。她从雪墨肩上取下布包，往沙发脚后一塞，笑道：“你放心，你大伯哥的东西，谁敢动啊！”屋里的人又用力哄笑起来。

雪墨在那女子的挟持下走出了房间，跨出房门那一瞬，她勉强扭头瞟了眼，“洪老板”正朝她挥挥手，戒指上滴滴绿的翡翠像只青蝉飞东飞西。

甬道里暗黝黝，雪墨好一会儿才辨出处境，却见“阿四”双手背在身后，塔似的杵在一道门前，朝她们弓了弓腰。那女子便笑道：“阿四辛苦了，进去摸两把嘛。”“阿四”不动声色，仍杵着。

她们来到电梯口，那女子捏雪墨的手便松弛了，左右张张，忽然吹气般道：“平记者，下了电梯直出大门，不要回头！”

雪墨吓了一跳，直勾勾盯住她浓妆的面孔。而她只看着电梯门上方的数字，更低了声：“有行动，危险！尽快离开！”

电梯门开了，她将雪墨推了进去。雪墨想仔细问个究竟，电梯门竟合拢了。

电梯直笼统下到底层，雪墨捣翻糨糊缸似的脑袋渐渐清晰起来：难道……红旗哥他们是在执行任务？她极想返回去找那个女子打听个水落石出，可着彩缎旗袍的迎宾小姐已颌首弯腰做送客状，红唇轻启道：“欢迎下次再来！”

雪墨克制住自己的冲动，只有一个念头，横竖不能给红旗哥添麻烦了，便径直走出“万紫千红”的大门。

已近午夜，近郊小镇的街道稀有人迹，周边房屋沉船般陷没于茫茫夜色之中，偶有几处窗户还亮着磷火般的灯光。雪墨站在台阶上极目搜寻着，却没发现丝毫“行动”的痕迹。夜风卷着落叶扑簌簌在街面上翻滚，雪墨缩了缩头颈，将衣领竖了起来。

接下来，自己该如何举措？回家去？一来她实在牵挂着那女子方才说的“行动”，牵挂着红旗哥；二来，公交末班车早就开走了，步行的话起码走到“雄鸡一声天下白”了。远远地，隔着一个街口，雪墨眺见有一只橘红色的灯箱还亮着，便走了过去。那灯箱差不多齐雪墨肩高了，顶头三寸仿宋体写着“夜宵”两字，好像两只含笑的眼睛专门等着她。下面潦草地写着食单，炒面、锅贴、烧卖，还有咖喱牛肉汤，单档双档粉丝汤，红枣赤豆汤等等。雪墨并不饿，不过至少可在这小店里稍事歇口气，等等头班公交车……便推开门走了进去。

店面仅有三十多平米，依墙顺序放着十几张长条形桌子，桌面上有酱、醋、胡椒粉的罐子。此刻没有顾客，只一位戴着白帽，系着白围单的服务员趴在最靠底的桌子上打瞌睡。倒是警醒得很，雪墨没出声，她就抬起了头，见是来客了，惺忪的眼睛便有了笑意，道：“姑娘，想吃点

啥？我们这里的锅贴是远近有名的，早上上班辰光排队要排过横马路呢。”

雪墨拣了靠门的桌子坐下，抬头便能透过门上的方格玻璃看到大街上的情景。她随意点了客锅贴，再叫了一碗咖喱牛肉汤。锅贴一定是煎了又煎剩下的，皮子粘牙，肉馅还没热透；牛肉汤几乎没有牛肉味，都是咖喱兑出来的，喝了口，呛得咳了好一阵。

那服务员闲得慌，有一搭无一搭跟雪墨聊天，“姑娘，你哪能深更半夜在街上面逛呢？哦——你是从前头‘万紫千红’里出来的吧？”

雪墨翻她一眼，没好气道：“阿姨，你帮我把锅贴拿进去热热，里面的肉还石括挺硬的！”

那服务员好不情愿地将锅贴拿进后厨，没两分钟出来了，将碟子往雪墨面前一送，道：“看不出，年纪不大，嘴巴倒蛮刁的。你不要以为现在客人少，这锅贴就是陈的了。再过半个时辰你看看，‘万紫千红’的客人们搓麻将赢了钞票，都要到这里来叫夜宵的，做都来不及呢！”

雪墨也不与她计较，小小咬了口锅贴，慢慢嚼着；一手托着腮，呆呆地望着玻璃门外的马路。路灯无力地撑出一方光环，却又被树杈与房檐挡住。整条街晦明不定，令人陡生疑虑与惶恐。

雪墨大概只吃了两只锅贴的时间，忽地一辆警车从街面上飞驰而过，紧随着又一辆，一辆又一辆！都没拉警笛，警灯却闪着。雪墨按住桌面咚地立起，差点把牛肉汤震翻了。

一定是红旗哥他们的行动开始了！雪墨冲动地拉开门要出去，却被服务员拦住了。服务员一手摁住了门，正色道：“姑娘，你不能出去。公安要取缔‘万紫千红’，昨天派出所就通知我们了，若有从‘万紫千红’跑出来的，尽量拦住，不能放行！”

雪墨惊诧地发现，这位服务员阿姨一脸的正气，与方才的闲散慵懒判若两人。她还想坚持到街上去，眼角却扫到后厨钻出来一位胖胖的厨师，手中还握着把锋利的菜刀！雪墨无奈放弃了出门的打算，但她不肯回桌边坐下，只站在门边，盯着街上的动静。那服务员便也不坐，就站

在雪墨背后，雪墨甚至能感到她的呼吸，重重地拂过她的颈项。

街那头隐隐传来吆喝声、呐喊声。雪墨将额角抵住玻璃，踮起脚尖，想尽量看远些。服务员立马发声：“姑娘，你不要心存幻想，不会有人来救你的，我们已经通知公安了。”

雪墨扭回头看，果然，那胖厨师已不在店堂间了。她又好气又好笑，却也佩服他们协助警方办案的认真和执着。

东方的天空渐渐清明起来，就像往浓墨中兑点水，又兑点水。雪墨估摸着，头班公交车快有了吧？一夜未归，父亲母亲对她这种生活方式早习惯了，倒是水珠阿姨，肯定一遍一遍地跑到自己卧室来张望，肯定彻夜未眠啊！可她并不急着回去，既然已经来采访了，公安对“万紫千红”行动的情况总该了解得全面些吧？何况也是身不由己，服务员阿姨把自己当作了“战利品”呢！

警车终于往回开了，这回拉响了警笛，呜啦呜啦，一辆一辆又一辆，行动结束了？雪墨双手撑住门玻璃，好想从警车的窗户中看到红旗哥。自然是枉然，警车风驰电掣般闪过了，警灯唰唰地缀成了一条光带。

不过没让雪墨焦虑太久，警车过后，但见胖厨师领着一簇人正急匆匆朝小店过来……有几个穿警服的公安，随着胖厨师走在头里的人却没穿警服，晨曦中，他头顶上的一团金黄和脖子间的一线黄金都很显眼！

雪墨心似鹿撞，要拉开门，被服务员阿姨用力推到一旁。服务员阿姨自己开了门，喊道：“解警官，你们才来呀，我急煞了呢！”让开身子，“喏，人都在这里，我可完成任务啰！”

解红旗跨进门，也不跟雪墨招呼，也不向胖厨师和服务员阿姨解释什么，只热情地跟他们握手，连声道谢，说，这次成功破获地下黑赌场和卖淫窝点，有你们一份功劳！服务员阿姨忙道：“解警官，这姑娘点了两份锅贴，一碗牛肉汤，钞票还没付过！”解红旗忙上下摸口袋，又回头问同事：“你们谁带钱啦？”雪墨气不打一处来，从外套兜里抓出几张纸票，叭地拍在桌上，恨道：“谁想吃白食啦！”

解红旗一把捏住雪墨胳膊，道：“走吧，走吧！”

雪墨被他拽得踉踉跄跄，出了小店门，她猛地甩开他，哭声喊：“我不是你的犯人！”

解红旗也有点急赤白脸的，低声嗔道：“叫你回家，你为什么回家？”

雪墨开口说了句：“末班车开走了……”哽咽住了，眼泪不争气地滚落下来。

解红旗闷住了，少时，方吼道：“谭姐！”

被他唤作谭姐的正是方才千字号房中与他相拥而坐的女子，此刻穿了件公安的长大衣，面孔虽还化着妆，神情却已庄重。她上前一步，道：“红旗，我送平记者回家，是吗？”

解红旗瓮瓮道：“你把你的摩托借给我，我送她吧！你……”

谭姐笑道：“我搭警车回局里。”便掏出车钥匙，递给解红旗。

红旗勾着脑袋，对雪墨道：“等在这里，别动！我去把车推过来。”声音还是粗重，语气却已柔和。

公安们离去，那服务员阿姨从店里端出一张凳子给雪墨坐，笑嘻嘻道：“姑娘，原来你是记者呀！对不起，我不晓得她！”

不一会儿，解红旗骑着一部摩托过来了，将一顶红黑相间的头盔递给雪墨，道：“上车吧。”

雪墨看他并没有第二顶头盔了，忙推还给他。他不说话，只把头盔往雪墨头上重重一扣，便发动了车子。雪墨一个趑趄，连忙搂住他的腰背。

这是从一块绗色旧毛毯上裁下来四四方方的一块，杜蘅医生拿到裁缝铺，在拷边机上用同色绒线拷边，铺在八仙桌上，不宽不窄正好。这块毛毯还是杜蘅医生嫁给顾观我医生时的嫁妆，她母亲翻箱底挖出的老货，用了三十多年，色泽依旧像初绽的阳光般柔软，只是中间已磨损得露出经纬，四角缎条包边也已散落，方才舍得拿出来裁作麻将桌垫布。

史引霄见状也慷慨将前几年过甲子寿辰时平楚的侄子李沫丁送的那套龙泉窑青瓷麻将拿出来，真一个绝配！一百多块麻将牌泼在纯毛的垫布上，丝毫没有撞击的嘈杂声，就像竹影扫阶，月轮穿沼；而那一派青翠无声无息地在浅黄的垫毯上铺展开来，好一似春草萋萋，春水淥淥，赏心悦目。

器具精良，已是一大享受。加之每到中局，一脸菩萨笑容的水珠阿姨总会端上精致可口的点心，让众人稍事休整，吃点，喝点，馋馋嘴，提提神。再开局，摸牌手气也好了，组牌脑袋也灵光了。

史引霄家麻将桌上的常客秦汝贞，也是花园弄堂里的一个怪人，进出弄堂总是阴沉着一张面孔，从不与街坊邻居搭腔，好似人欠了他什么，便有人背地里喊他“无常面孔”。近几个月来，“无常面孔”的面孔亮堂了许多，像是阳光照进了幽谷，面对面碰到似曾相识的邻里，竟也会咧咧嘴笑笑，点点头了。人们向服侍照顾他的保姆余爱仙打听：你们那位“无常面孔”莫非得了什么宝贝？抑或吃了什么补药？余爱仙笑道：“哪有什么宝贝补药，每个礼拜去楼下史区长家打几圈麻将，回来饭也吃得多了，觉也睡得长了，脾气也不大发了！”

医名在外的顾观我是史引霄家麻将桌上的主将，常有退休在家东痛西痛，这也不适意，那也不适意的老年人向他求医问药，一番望闻问切后，开了药方，顾医生也会顺便对病家道：“闲在家里，可以邀几个亲戚朋友，搓搓卫生麻将嘛，消愁解闷，健脑心，还可联络感情，增进友谊。”病家便问何为卫生麻将，顾医生耐心解释道，所谓卫生麻将，关键

有两条，最重要的就是输赢不赌钱，没有了钱财的诱惑，方能真正享受其中智力技巧博弈的趣味，起到滋养心性的效果；再次便是要理性控制好时间，不能长时间无休无止地搓下去，老年人玩个两三小时就该偃兵息甲，伸伸懒腰，跺跺腿，打打哈欠，相对呵呵呵呵笑一阵，便不至于腰酸腿痛脖子僵，岂不是身心俱健康卫生啊！

这么一传二，二传三，花园弄堂兰畦史区长家客厅里的“卫生麻将”便有了些名气。那日史引霄去区里参加离休支部的座谈会，区委王书记见了她，笑道：“老史啊，听讲你家客厅中开设麻将牌局，什么时候我也来见识见识。”史引霄直拔拔道：“你书记大人日理万机，我可担不起让你玩物丧志的罪名！”王书记因晓得史引霄一根肠子通到底的脾性，也只“哈哈”笑了一串。

史引霄暗自嘀咕：哪个爱嚼舌根的告诉王书记的？先是怀疑小贝。史引霄退下来后，按规定，要有公家活动以及就医，可提早向老干部办公室预定车辆，区里有专门为离退休老干部服务的公车。不过，凡史引霄区长要用车，老干部办公室及司机班每每还是派小贝去接送她。那天座谈会结束后，小贝送史引霄回家，史引霄先问夏妮的情况。去年夏妮下岗，咬咬牙就去了马英华的公司。马英华组织了一支嫂子服装队，夏妮很快就成了里面的骨干。小贝故作不满意度道：“人家现在是大明星了，三天两头在外面走秀。我也搞不懂她的肉都藏到哪里去了，穿上旗袍看看像二十几岁小姑娘，还有十三点兮兮的愣头青给她写求爱信呢，都叫我给撕了！”

史引霄听得出小贝心里的得意与满足，笑道：“那你可要盯得牢一点呢！”

小贝嘿嘿一笑，道：“史区长，别的我不敢打包票，对夏妮嘛，我是放一万个心的哩。”

于是史引霄话锋一转道：“小贝呀，是不是你把我们打卫生麻将的事告诉钱龟龄的？”史引霄分析，只有这一条通道会传到王书记耳中。小贝却立马否认：“史区长，钱主任现在被余区长调排得团团转，哪里还有心思和我们讲闲话？这么多年，史区长你还不晓得我？从来不喜欢播嘴弄舌的！”

史引霄拍拍小贝肩膀：“当然啰，我也只是随便问问。”

初始，兰畦史家的麻将桌是放在二楼主卧内的。虽说将牌友引进卧室有些不大妥当，但当时平楚正在创作送全国美展的新作，病后留下后遗症，他改用左手作画，画风大改，愈是殚精竭虑布局谋划。若在客厅开麻将，势必要打搅平楚的创作。寻常日子里，史引霄处理事务毅然决然说一不二，看似平楚对她服服帖帖，了解他们夫妻的人都晓得，史引霄什么事情总是把平楚放在头一位考虑的。

顾医生和杜医生让出家里一张旧八仙桌，直接就搬进史区长的卧室了，卧室里阳光常常从上午九十点钟一直踟蹰到傍晚，窗外两株老梧桐，盛夏阔叶密缀，遮挡了不少暑气；隆冬只剩干枝，阳光可充分汨汨入内，恰似天然可调节的窗帘。自然也有不足，窗与床之间的空地，塞进一张八仙桌，还得留出放椅子的余地，便显得逼仄了。他们动足了脑筋，将八仙桌顺时针转十五度角，四张椅子就放下了，只是东南西北方位略偏了而已。

麻将桌在二楼卧室中放了近两个月，就有点不稳当了。因平楚错过了递交参选全国美展作品的截止日子，他始终没有画出自己满意的作品，他变得沉闷而脆弱，时常自己向自己发脾气，摔笔撕画，将颜料泼得满地。麻将开局的时候，水珠阿姨时不时要替他们续茶水，送点心，也会立在史引霄背后出出主意，耽搁些时间。便会听得底楼乒乒乓乓造反一般，平楚见不着人，正发作呢。

也是顾医生提出来的，说平楚总是一个人闷在书房里不好，让他出来搓上几圈麻将，宽宽心，松松脑，说不定还能激发创作灵感呢！

史引霄一拍桌子，刚码起的牌城哗啦倒了一段，道：“顾医生你不早点讲，我还不敢喊他玩麻将呢。要不就把牌桌搬到楼下去？拉平楚上座，我在他边上帮他理牌。”

于是几个人立马行动起来，水珠和秦汝贞家的钟点工爱仙抬桌子，其他人各自端椅子，很快就在底楼客厅里摆开了阵势，到底客厅地方宽敞许多，天气晴好，拉开落地窗，一阵阵似有似无的兰草香气沁人心脾。

引霄到画室去喊平楚，平楚气还未消，坐着不肯挪动。引霄略忤，双臂环抱于胸前，小眼睛眯成一线，只望着窗外，叹道：“当年在茆围子，我几次受伤。环境险恶，都只能在老乡家歇两日，便又钻进芦苇荡里。只有一九四五年打下瓢城，我得了伤寒症，才住进军部医院治疗。稍好些，他们拉我去玩卫生麻将，盘盘输，被逼着唱苏北小曲扭秧歌。正好你来看我，代我上阵，坐上去不久就妙手回春和了牌，且是高分值的大三元，一下子帮我把筹码都赢回来了。你还记得吧？”平楚左手一拍椅把手，含混发声：“我、我……”引霄肚子里欢喜：“走吧，不要搭臭架子了。”平楚转身抱起他的紫砂石瓢壶，踏出了画室，候着的几位都立起来招呼。

八仙桌就放在客厅落地窗前，透亮、通风，且坐北向南，方位不差毫厘。众人都说让平楚先掷骰子，引霄即将两颗骰子塞给平楚，故意塞入他右掌，是想督促他加强右肢的锻炼。李沫丁送的这套青瓷麻将，连骰子也是用白土石烧成，先点朱红乌青，再上釉，进窑烧，烧得光泽熠熠，握在掌心，婴儿皮肤般润滑细腻。只是形制上略大一圈，比寻常的边略长出两毫米。平楚右手毕竟使不出力，捏不紧。两颗骰子骨碌滚落下来。大家脑袋凑拢来看，叫道：“艺术家手气就是好，平楚坐庄！”平楚略有得意色，拢过茶壶吱溜吸了口水。

顾观我医生转动平楚的紫砂石瓢壶看了一圈，道：“这是只老壶，质地精良啊！特别是壶上刻的这副对子，有讲究。邨侯身有神仙骨，邨侯是谁？历经唐四君的名臣李泌呀！他有首《咏方圆动静》的小诗，道尽为人处世之道。方如行义，圆如用智，动如逞才，静如遂意。我们行医中常作训诫，麻将桌上也可以此练品练性……”

秦汝贞道：“老顾你不要掉书袋子了，牌等不及了。”

众人动手找出东西南北四张牌，合扑，洗匀，各人摸一张，便定了座位。平楚坐在东首，引霄便取张方凳在他身后坐了，好帮他摸牌。顾医生坐北边，为庄家上首；秦汝贞摸到张南，成了下家；姚秀帘摸到一张西，坐庄家对面。引霄事先已关照秦汝贞，平楚在场，不好抽烟的，烟瘾熬一熬，搓完一局，到阳台上去吸一支。秦汝贞爽快应允。

洗牌时，平楚出左手，引霄出右手，倒很和谐，如同一人。滴绿的

牌滑过柔顺的毛垫窸窣有声，互相撞击铮铮回环不尽。顾观我笑道：“一出戏，叫双推磨，看过吧？一男一女边唱边推磨，煞是好看。史区长，你和平楚这一左一右地洗牌，也可称为双推牌了。”

史引霄手不停搓动牌，回道：“倒真省力不少，杜蘅呢？叫她上桌，也和你一道双推牌嘛。”

杜蘅正从厨房出来，拎了一只生铁铤子。她今天轮休在家，看看牌桌上没空位了，便去厨房捣鼓着煮茶。水珠随其后，托盘里六只玻璃杯。杜蘅应道：“史区长，我跟老顾弄不到你们那样和谐，他瞧不上我们看妇女病的。”顾观我接道：“杜医生啊，你说这话就不实事求是了，我是最看好妇科的，妇女能顶半边天。在我们家，妇女就是整个宇宙。”杜蘅忍住笑，白了他一眼。

这边餐桌旁，水珠已将玻璃杯一行列开，杜蘅道：“这杯子是寻常待客的，品药理茶，最好有精致点的茶盅，瓷器、紫砂，都行。”水珠道：“杜医生，我们乡下人，口渴了，海碗倒满了，一口气灌下去，哪里懂得这许多讲究？橱架上有的，我去换来。”杜蘅忙道：“不用麻烦了，说到底，器皿毕竟是第二位的，要紧的是看这茶煮得合不合口味。”

便拎起生铁铤子，一一往杯中注水，注至半杯略胜，便打住。和水珠两人端着一杯杯送至麻将桌上。顾观我道：“哎哎，杜医生，我们正码牌呢，小心翻了！”杜蘅冲着他道：“你码牌管码牌，没你的份！”又问众人道：“我今日这道茶，叫玫瑰三花茶，除了玫瑰，还加了合欢花蕾和绿萼梅，另加了五颗红枣调味，功效嘛，疏肝理气解郁。虽说主要是为妇女配的，你们大老爷们儿也尝尝。”

姚秀帘先端起杯子细细吮了口，咽下后，定了定，方道：“杜医生，你这茶香气清雅，先苦后甘，甘味弥久，好喝！”

杜蘅欢喜道：“姚大姐是懂茶的知音了。我这茶是专为我们这个年纪的女人配的，没有放茉莉，怕它过于浓郁；也没入菊花，嫌它性寒伤胃。你若喜欢，我给你带一罐回去，每日午后泡一杯，慢慢饮至日落月升，疏肝理气还助眠。”

史引霄先将杯子送至平楚鼻下，平楚嗅了嗅，将面孔扭到一旁，史引霄便咕咚咕咚自己喝干了。杜蘅摇摇头：“史区长，你这般品茶，茶都被你糟蹋了呢！”又道，“今天青玉姑娘不在，史区长，我留几包放你这儿，你帮我转给青玉，我晓得，她对药膳有许多独到见解的。”

一旁秦汝贞早已按捺不住，勾指笃笃敲桌面：“杜医生，这里不是你的问诊台，你看看，牌墙肃立许久，我手指都痒痒了。”

杜蘅笑道：“品茶用心，又不妨碍你们动手，开牌嘛。”便也端了张方凳，在顾观我侧后坐下。顾观我低低囑道：“你只能观战，不能出声！”杜蘅气恼地搽了他一把，偏伸手去理他面前的牌。

平楚只能用左手摸牌，却不许史引霄帮忙，且一面摸一面就组顺子。引霄看着，心中暗喜。平楚初开张手气就不错，摸上来的牌大都是条子，若要和个清一色，很快就能成。清一色也不算太小的番种了。不料在行牌过程中，平楚却破了两个顺子。引霄拼命戳他背脊，拿小眼狠狠瞪他，平楚好像没感觉，自顾出牌摸牌。引霄突然间看明白了，平楚竟企图打一副“九莲宝灯”，胃口何其大也！平楚打牌和他画画一样追求完美，“九莲宝灯”是最高分番种，很难组成，可平楚马上就要成了，只差一张幺九牌了！引霄侧目看平楚，平楚那珠贝般的虎牙，许久含而不露了，此刻白生生地裸出来。

顾观我斜一眼引霄，道：“史区长，莫非平楚快和了？看你满面红光的。”

史引霄啐道：“老顾你不要声东击西好吧，你快和了吧？”

正当他俩互相试探之际，但听得惊堂木般叭的一记，秦汝贞把牌用力往桌上狠命一拍：“我和了！”愈想大声，愈是破锣一般。

众人都吓了一跳，个个伸长头颈看秦汝贞翻在桌上的牌。秦汝贞摸着下巴哼哼冷笑道：“我是不求人，没有吃牌，没有碰牌，自摸成功！”

顾观我点点他道：“老秦啊，你这眼界也太窄了吧？这个番种仅值四分，你就迫不及待地和了？你看看我。”说着将自己牌摊倒，“色饼子，东西北，只差一张南风，就可和个混一色，比你还多四分呢。我嫌太小

儿科，要打一色四同顺，或者连七对，这才给了你偷袭成功的机会呢！”

平楚小虎牙缩入双唇中，垂着双手颓然靠在椅背上。史引霄朝上下两家挤眉弄眼，道：“平楚打九莲宝灯，也只差一张么九牌了。我说老秦啊，你这真是四两拨千斤啊。不过，你也要高标准要求自己嘛。我建议，从下一盘开始，基本番种初级番种都不能和牌，要和就从中级番种和起……”

秦汝贞忽地从座位上立起，喷着满口烟味道：“史引霄你这是歧视弱小，譬如你们双西改造工程，住在棚户区旧房危房中的老百姓，你能置之度外吗？”

史引霄也有点急，这个秦汝贞一点不通晓人情？便道：“老秦你这顶大帽子我可戴不动，也没这样上纲上线的嘛！”

秦汝贞面孔上霎时聚拢了乌云：“像我这种无名之辈，天地之间一当狗，人微言轻，你堂堂史区长这几句话就听不起么？”

姚秀帘扯着秦汝贞的后衣襟让他坐下，朝对面史引霄眨眨眼，道：“玩牌嘛，不就图个心情和顺？能和即和嘛，不用管番种大小。我看呀，不管什么番种，和了，统一记十分。”

顾观我斜拗着身子正看姚秀帘的牌，叫起来：“姚大姐，你分明是一副三色三同顺嘛，为什么不和呢？”

姚秀帘朝顾观我微微一皱眉，摇摇头，笑道：“我合巧晚了一步，牌技不如人，甘拜下风。”双手抱拳朝秦汝贞作个揖。

其实史引霄是最了解秦汝贞的，空怀大志，命途多舛，至今仍孑然一身，他有满腹牢骚是可以理解的。自己方才是看到平楚满脸沮丧，于心不忍，方与他计较了几句。心里着实感谢姚秀帘给自己搭了个梯子，赶紧顺势下台，道：“秀帘讲得对，玩得开心最要紧。不过统一计分，太简单了。我看这样吧，我们不是有五种颜色的筹码吗？红、黄、绿、白从大到小分别代表四个级别的番种，黑码专门用来付罚分，如何？”

杜衡一旁连连道好，省得算分数麻烦，催道：“老秦和了不求人，绿

码，绿码。”代顾观我从面前抽屉中寻了块绿筹码放在秦汝贞面前。姚秀帘也摸了块绿筹码递上。史引霄瞄了眼平楚，从抽屉中拿出黑、绿两块筹码，笑道：“平楚是庄家，自罚一块。”

秦汝贞面孔渐渐云开雾散，拉开抽屉，将面前的筹码稀里哗啦拢了进去。

史引霄趴在平楚肩胛上叽里咕噜了一阵，平楚便坐直了身子，伸出左手洗牌。史引霄与对家姚秀帘互视了一下，会心一笑。

这时钟点工保姆余爱仙推门进来，笑道：“秦同志，你家乡侄子方才打来电话，歇几日他们一家就到上海了。”这个余爱仙虽年过半百，徐娘半老，过日子惠而不费，素食精调，粗缯细裁，看上去面目清爽，衣着得体，意态款款，十分讨喜。她每日上午九点多钟上门，一番洗晒熨烫，随后端整饭菜，一阵切炒煊煮，屋子里便香气扑鼻。陪同秦汝贞吃了午饭，趁秦同志午睡，她便清扫房间，手脚轻盈又麻利，将秦汝贞稍嫌局促的两间屋子收拾得窗明几净，仿佛宽敞了许多。常常秦汝贞午睡醒来，左右打量，道：“哦哟，我都认不出自己家了，还以为在五星级宾馆呢！”这是对余爱仙最高的赞赏，余爱仙总是冲秦汝贞同志眯眼一笑。她面孔扁平，笑起来两眼弯弯，很像元宵节的汤团，让人心里软绵绵的。

秦汝贞家近日也装了一部座机，跟老家的亲眷们联系也热络起来。秦汝贞一边洗牌一边问道：“究竟哪日呢？也总要准备准备啰。”余爱仙不急不缓道：“说是火车票订了再告诉你，倒是不用大动静的，只需把那间带老虎窗的储藏间收拾一下，搭张铺就行，一两个钟头就够了。”秦汝贞道：“他们难得到上海，让人家住储藏间，讲不大过去。还是我睡储藏间，他们一家三口睡大房间吧。”余爱仙笑道：“哪有烧香的赶走菩萨的道理，史区长，顾医生，你们说对吧？”

顾观我码着牌，道：“这就要看关系亲疏远近了。譬如我儿子媳妇要来往的话，我准定让出主卧的。”

余爱仙撇了撇嘴：“哪里有那么亲近？前几年，秦同志级别没有改正，从来不联系，就像没那门亲一样！”

秦汝贞嘶哑着喊道：“好了你就不要啰唆了，我们要开牌了。”

余爱仙蓦地受了斥责，有点落不了台，怔着。可巧水珠拎着热水瓶进来续水，解围道：“余阿姨，我正做桂花酒酿圆子，你有空，相帮搓圆子好吧？”

余爱仙这才弯了眉眼，笑道：“我哪里得空？赶着回家，夜饭家里四五张嘴巴等着吃呢！”又扶着秦汝贞的椅背道，“秦同志，小菜和饭都在蒸锅里放好了，啥时候想吃，煤气一开，水一滚，就好吃了。”

秦汝贞并不瞧她，只“嗯”了声。余爱仙不失礼仪，跟众人笑着点头再见，这才匆匆离去。

听得外面大门咣啷一声关牢，杜衡先开口道：“老秦啊，怎么你家里亲亲眷眷粒粒屑屑的事情，她一个钟点工全晓得？”

姚秀帘诧异道：“啊？引霄，她不是你给老秦牵的红线啊？我看着，倒真像里外管事的家主婆呢。”

史引霄正在帮平楚码牌，笑道：“我是给他找保姆，他俩若情投意合，老秦未娶，余阿姨丧夫，做成一家也未尝不可嘛！”

顾观我马上否决，道：“史区长你不要乱点鸳鸯谱！这个余爱仙，儿子媳妇孙子一大堆人，你不要给老秦背个大包袱……”

“好了好了，这牌还搓不搓呀？”秦汝贞忽然哑壳壳地喊，“这盘轮到我坐庄，开牌开牌！”

众人忙噤声，伸手摸牌，理牌，一片窸窣。

这一盘又被秦汝贞和了副碰碰和，他又坐庄，赢了一大堆绿筹码，心情不错，青灰的面孔泛出微微红光，道：“史区长，你看平楚同志盯着我的眼乌珠冒火光，像机关枪连梭子扫！”

史引霄没好气道：“你看看你抽屉里全是绿筹，加起来也抵不上一张红筹子呢！”

下一盘轮着姚秀帘坐庄，秀帘与对家史引霄眼对眼望望，便运筹帷幄，鉴貌辨色，或以假乱真，或各个击破，甚至忍痛割爱，终于助得平楚和了一副大三元，赢回一把红筹码。平楚乐得嘿嘿笑，史引霄这才定了心。

一圈牌搓下来，日头已斜。顾观我好歹也和了一副不大不小的牌，赢回几张黄筹码，便是皆大欢喜了。水珠端着一只钢精锅进来，往餐桌上一放，笑道：“歇歇吧，活动活动，吃碗桂花酒酿圆子汤。”便又趑去厨房取了碗勺来，一碗碗舀好，逐个递到手中。

史引霄道：“我只要浅半碗，糯米圆子，怕消化不了。”

水珠道：“大姐我给你只两只圆子，酒酿桂花汤喝喝，开胃的，顾医生，你讲呢？”

顾观我稀里呼噜正吃得滋味，哼哼道：“水珠快成半个医师了。我们到这里来玩，总要烦劳你。”

水珠一边喂给平楚吃，一边道：“顾医生你这般说，折煞我了。上月你给麦佬开的药方，还送了我十四帖。我家老头子打电话来，说是吃了你的药，背脊酸痛好多了呢！”

顾观我笑道：“哦哟，你这个消息，让我胃口大开！夫人啊，我再来一碗怎么样？”

杜蘅道：“不行不行，亏你还当得名医！过度进食伤脾胃，况且又是糯米食物，又是下午点心。点心点心，点点心即可。”

“遵命，夫人。”其实顾观我这么说也是讨水珠欢喜而已。

大家都放下了碗，水珠收拢了送去厨房间，一脚刚踏出客堂间，便喜滋滋笑道：“麦蛾这时候你怎得空过来呀？”

原来麦蛾搬离兰畦时要交还钥匙，史引霄说，麦蛾跟自家姑娘一样，收着钥匙，来去自由。

麦蛾亮开嗓门道：“娘，快告诉姨娘，我们马董事长来了！”

果然，麦蛾身后随着一长溜人，头一个马英华，一身时髦的西式短裙套装，漆黑浅口高跟鞋，走起路来咯嗒咯嗒，齐颈的黑发在耳朵边雁翅般掀动着，别有一番端丽和高傲。马英华身后还有几位西装笔挺的先生，手里都提着盒子篮子什么的。

马英华进了客厅，先朝史引霄鞠了一躬，道：“史区长，长久没来看你，真该负荆请罪的。”

史引霄道：“我们英华愈来愈像个企业家了呢！你何罪之有？公司办得好，解决了许多知青的就业问题，又打出了自己的品牌，你是我们区大大的功臣嘛！”

马英华只是浅浅一笑，道：“史区长，早闻听你这儿的麻将局开战起来牌阖纵横、硝烟弥漫，今日却让我撞上了！”

史引霄挥下手：“你不要听人家瞎扯，不过几个退下来的遗老解解闷罢了，也不晓得怎么就传得满城风雨。上回碰到王书记，他竟也来问我。”

这边杜蘅捶了顾观我一拳，道：“喏喏喏，王书记找老顾开点调理身子的方子，他倒好，开了方子，还劝王书记不要一天到晚考虑工作，也要松松脑筋，譬如搓搓卫生麻将！”

史引霄直指顾观我的鼻子：“这下‘奸细’被我抓住了！”

顾观我辩解道：“王书记年底也要退居二线了，我就把你史区长的经验传授给他了，这没什么原则性问题吧？”

大家笑了一阵，史引霄招呼马英华一众人坐，吩咐道：“麦蛾，你去厨房让你妈给客人们泡茶。”

早坐不住的秦汝贞立了起来，道：“史区长来客了，我们散了吧。”

马英华忙道：“史区长，不用泡茶，我们一歇歇就走，还有好几家协作单位要跑呢，你们归你们，继续开战。”

秦汝贞笑道：“我实在憋不住了，去花园里抽支烟。”便拉开落地窗

出去了。

史引霄望着一地的礼品盒，皱起眉头道：“英华你这算什么意思？”

马英华倒有些不好意思：“史区长，今年英华集团五周年庆，我记着你的话，不吹嘘，不夸饰，踏实干活，低调行事。所以我们连庆典活动都不搞，只是给每个员工发放奖金。然后，然后，想着方方面面给予我们帮助的单位 and 领导，总要有所表示的。这些都是我们公司自己的产品，一点心意……”

史引霄眉结舒展开来：“都是英华公司的产品？那好，我便照单全收啰。比较比较，我们英华比那些大品牌洋品牌好在哪差在哪。”

马英华神情开朗起来，道：“是嘛，史区长，你是英华公司的创始人，你还得多关心关心我们英华嘛。”

落地窗拉开来，秦汝贞探进脑袋道：“老史啊，我有个建议，请你的爱将暂留步，行吗？”

史引霄翻他一眼，道：“有什么话，进来说，缩头缩脑，做啥啦！”

秦汝贞掐灭了烟头，侧身进屋，还是带进一蓬烟味。谦恭地笑道：“马董事长，现在的英华公司，搞得挺大，可以说是草窠里飞出了金凤凰。你们有没有帮困扶贫的打算呢？”

史引霄不以为然道：“老秦你现在也算正处级离休干部，还需要人家帮什么困扶什么贫？”

秦汝贞摇头道：“老史啊，我送你一顶帽子，得鱼忘筌，你慢点骂人哦！我秦汝贞本来就不想求什么高官厚禄的，如今衣食无忧，家有四壁书，笔墨皆精良，一礼拜还能到你史区长屋里搓搓卫生麻将，还有何求？可是我老家侄子几番写信来讲，皖南山区的乡亲们日子还是尴尬。山地田少，也只有靠几座茶山，青壮年都外出打工。我侄子好歹是村支书，他总托我找找门路，能不能帮山里办个厂子什么的，让乡亲们有个赚钱养家的活路。”

史引霄一拍大腿道：“老秦，你批评我批评得对。我们这些从老区出来的人，真不能忘记老区的老百姓啊！”边说边盯着马英华看。

马英华领会得史引霄的意思，这些年她办企业，与方方面面多少人打交道，鉴貌辨色的功夫已练得炉火纯青。笑道：“我们公司确有这方面的打算，小平同志说，改革开放，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然后带动全体人民一起富裕起来。史区长，老秦同志，我们另外找个时间，一起研究研究，如何为老区人民使一把劲，出一把力！”

秦汝贞青灰的面孔陡然熠熠光彩起来，双手抱拳连连作揖，道：“马董事长，那我先代老区的乡亲们谢谢你了！”

马英华连退几步，摆摆手：“先别谢呀，等事情做起来，看效果。”随后她朝身后一位先生翘翘下巴，那位先生便从公文包里取出一只牛皮纸信封，交给马英华。马英华双手捧着信封，道：“史区长，我们英华公司能走到今天，全仗您的支持与鼓励。这是我们董事会开会的决议，是您应该得的！”

史引霄先有些疑惑，手捏住信封，厚厚一沓，刹那间明白了，生气地将信封往马英华手中一掷，道：“马英华你怎么也来这一套，你想让我犯错误啊？”

马英华哭笑不得，道：“史区长，不过区区两千块钱，是您付出辛劳的报酬呀。”

史引霄瞪着小眼珠，斥道：“区区两千块钱？马英华你口气怎么越来越大了？两千块够老区人家几年的口粮了！我批准你办公司，这是我当一区长应该做的事，你今天不把这只信封收回去，我们以后就不是朋友了！”

马英华面孔一阵红一阵白的，连连说对不起，又道：“史区长您保重！”便讪讪告辞了。

马英华众人离去后，史引霄仍气鼓鼓的，道：“现在这世风也不知道怎么搞的！前几日被人请去参加一个什么集团的成立大会，吃了顿豪华餐，一人还发个红包，两百块，说是车马费。你们说说看，来的人都

是一定级别的干部，都有公车接送，还需要车马费？”

一直在旁看“风景”的顾观我插嘴道：“史区长这点你还参不透吗？你们这些老家伙，虽则从岗位上退下来了，影响力还在嘛。再则，主政多年，总有千条万条的人脉吧？人家送这个红包，也是感情投资吧！”

秦汝贞却着实心痛方才史引霄退还马英华的两千元钱，道：“老史你也太大方了，英华公司出给你两千元是毛毛雨，你该收下来，作为投给老区的头一笔善款，不好么？”

史引霄道：“这是两码事，不过你倒提醒了我，我们可以联络从云岭出来的老战友，发起对老区的募捐。”

这当口，姚秀帘操了史引霄一把，朝平楚努了下嘴，道：“我们还是另找时间商量援助老区的事吧，我看平楚撑不大住了。”

顾观我道：“平楚去休息，史区长代他上嘛，还有一圈牌呢。”

姚秀帘因道：“顾医生你瘾头那么大？我们在这里骨碌骨碌弄牌，平楚哪能休息得好？我看到此结束，恰到好处。”

秦汝贞便道：“老史，索性等马董事长约谈时，一并商讨研究。正好，我侄子歇两日也要到上海，三头六面一起谈妥了。”又道，“方才我才抽了两口烟就掐了火，憋不住了，回家过烟瘾去。”

顾观我点点他：“你 and 了两盘，自然不想再战啰。”

杜蘅道：“老顾，你今天手气不怎么的，歇歇吧。”

顾观我便道：“那就散了散了。”

顾观我夫妇跟着秦汝贞一起上楼了。史引霄劝得平楚去画室的小床上靠一会，随后跟姚秀帘道：“你再坐一会儿吧，难得来兰畦，索性吃了晚饭走。”姚秀帘道：“那哪成？近来老太太吵得厉害，说是电视新闻里看到了，四九年跑到台湾去的好多人回大陆探亲了，逼着我写信把儿子叫回来……”姚秀帘说不下去了，眼皮红红的。

史引霄重重叹了口气，道：“秀帘啊，你不易！一个谎，守了近四十年！何止四十年？对你来讲，就是一辈子！”

姚秀帘低缓地道：“我倒没什么，心里面，好像他是一直和我在一起的。就是在老太太跟前，怕是瞒不过去了。”

“你打算如何对她说呢？”史引霄真觉得这桩事体比自己遇到的工作上的难题还要难。

姚秀帘吁了口气，轻轻道：“看看吧，能瞒多久就多久……”勉强朝史引霄做个笑脸，“我走了，怕老太太在家有什么事，劳动大姐晚饭前要走的。”

史引霄便送姚秀帘到大门口，在那嵌着“兰畦”木匾的门檐下站住了。两人不约而同地仰脸看那锈绿的“兰畦”两字，都想起了青春年少时在蚕桑学校的日子，三个姑娘好得发誓一辈子不嫁人，生生死死在一起。谁能料到人生的波谲云诡，变幻莫测呢？

“若兰还是没任何消息吗？”姚秀帘幽幽地问了句。

史引霄摇摇头，道：“怕是我们永远找不到她，她不定在天上或者九泉，眼巴巴盯着我们呢。”又补了一句，“我已经全告诉青玉了。”

姚秀帘略惊讶地瞥了她一眼，稍顿，叹道：“也该让她晓得的……”下了石级，又道，“我有两个礼拜没空去秀琴家了。你问过雪墨没有？她和红旗的事，准备什么时候办？”

史引霄道：“我催过几次，雪墨那个丫头，嬉皮笑脸的，从来不正经回答你。他们俩都忙，年轻人，奔事业，也是应该的。”

姚秀帘道：“早过了嫁娶的年龄……我想，秀琴一定想着儿子早点给她添个孙子的。”

史引霄道：“你还是要问问红旗。”

姚秀帘“嗯”了声，两人又互相叮嘱几句，秀帘便告辞了，沿弄堂走出去，她身前身后的几盏路灯霍霍地点亮了。

史引霄转回屋里，水珠已收拾好麻将桌，正在扫地，抬头道：“大姐，姐夫一躺下就起鼾声了，幸而方才吃了几只圆子，待他睡醒后再给他弄吃的。你呢？啥时候想吃夜饭？要不，先上去躺一歇？”

史引霄确实有点乏，这时间却很尴尬，躺也躺不安稳，道：“我就在沙发上靠靠，看看报纸。晚上，我们两个弄点泡饭就行，胃里面实墩墩一点空隙都没有。”

水珠应道：“晚一点再吃，我去弄两只爽口开胃的小菜。”又道，“大姐，我把马董事长送来的礼物清理了一下，有新米，还有小米薏米仁几包粗杂粮；桂圆干、红枣、核桃、蜂蜜，都是营养品；这一大篮新鲜水果，恐怕要早点吃了。另外，还有两只礼盒，一件羊绒衫，一条真丝围巾，大姐你倒是需要的呢。”

史引霄暗忖，这马英华没说实话，哪里全是她们公司自产的？盘算了一下，道：“水珠啊，你把那些杂粮营养品分一分，给顾医生和秦汝贞家各一份，再留几样给翠姑妈……”

水珠打断道：“大姐，水果留下吧，小妹妹要减肥，每日就吃猫食样那么一撮，就爱吃时鲜水果呢。”

史引霄点点头，心想着平楚也是爱吃水果的。随即拿起羊绒衫的礼盒塞到水珠胸前：“水珠，这件衣服你拿去穿，我绒线衫好几件，哪里穿得过来？”

水珠慌得连步后退，那礼盒啪嗒落在地上。水珠忙捡起来，道：“大姐，这是羊绒衫，听说抵得上一件丝绵袄呢。我是整天在动，汗叠汗，糟蹋了。你老是东痛西痛的，正需要保保暖呢！”

史引霄便不再坚持，心想，羊绒衫留给秀帘吧，那条真丝围巾嘛，最合适带的人便是青玉呀！

水珠收拾了东西去厨房了，史引霄便靠倒在沙发里，拧亮落地台灯，拿起报纸看了几行大标题，眼皮便沉沉地坠下来。忽听大门砰当一声，客厅门又吱呀被推开了。忙撑起眼皮，却是麦蛾！

“咦？你没跟你们马董事长走啊？”史引霄欠起身子问。

麦蛾道：“马董事长说，接下去几个单位，用不着我陪着了，让我回来陪姨娘你嘛。”

史引霄笑道：“我看你们马董事长是生怕我生气，让你回来劝劝我的吧？”

麦蛾拖了张板凳，坐在史引霄跟前，噘了嘴道：“姨娘，那钱又不是单你一个人得，我们董事长哪个不想到啊？王书记、余区长、徐副区长，包括钱主任；还有工商局、税务局、银行，哦哟，那名单好几页呢。人家都收的，为什么独独你不收呀？”

史引霄伸手揪了下麦蛾的耳朵，道：“你这个丫头，走出兰畦这两年，说起话来，眼界不一样了，腔调也不一样了！你去问问你娘，是不是有句老话，叫作无功不受禄的？”

麦蛾笑笑道：“这句话我晓得的。可是……姨娘。你不晓得，现在外面时兴这样的。你不这样，人家都当你怪物。方才公司里那几个一出兰畦大门就议论开了，说这个老太太装腔作势，是嫌红包太薄了吧？”

史引霄“哧”地冷笑道：“他妈的，简直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气得直喘气，说不出话来了。

麦蛾晓得自己说漏嘴了，忙拐弯道：“不过我们董事长当下就批评那人了，说他根本不能理解姨娘你这样老前辈的思想境界……”

水珠在厨房里听到动静跑出来，见到麦蛾自是欢喜，故意板下面孔道：“都工作的人了，不能有事无事就往家里跑的。”

麦蛾道：“我压根没想提要求。董事长主动说，让我回来陪陪你们嘛。”便将面孔凑到水珠跟前，调皮道，“你不想我吗？你不想我吗？”

水珠轻轻拍拍她的面颊，道：“我更想你工作努力，不要辜负姨娘的一番苦心。”

麦蛾灿烂地笑开了，道：“姨娘，我设计的一套村姑装，入选夏季南

方服装展了，马董事长让我抓紧时间，把征集来的意见进行汇拢，能修改的就尽快修改好，届时她会陪我去广州参展的。”

水珠欢喜得双手捂住胸口，叹道：“你这傻丫头，哪来这么好的运气！”

史引霄也荡开笑颜，道：“当然跟麦蛾自己刻苦努力分不开的。水珠啊，快去炒几只小菜，我们要为麦蛾庆祝庆祝！”

水珠“哎”了声，兴冲冲转身去厨房忙了。麦蛾重在史引霄跟前坐下，忽闪着眼睛，红唇翕张嚅动。史引霄在她手背上敲了下，道：“还有什么话，尽管说，你姨娘什么样的风浪没见过？还怕几句闲话么？”

麦蛾忙道：“姨娘，不是不是……我想说，姨娘你要多找我们董事长说说话，宽宽她的心。”

史引霄一挑眉头：“马英华她怎么啦？公司发展得不是蛮好吗？个人问题？”

麦蛾连连摇头，道：“什么问题我也不晓得呀，反正……我觉得董事长心里并不高兴。也许，找她的人太多？出席这个会出席那个会；还有找她化缘的也没断过，学校呀，文化团体呀，这个基金会那个基金会……有一次，蛮晚了，我从设计室出来，看到董事长办公室亮着灯。我朝门上玻璃望进去，董事长一个人在喝闷酒，面孔红得像要喷出血来。我也没敢进去，我想，董事长是最相信姨娘的，她有什么心事，一定肯告诉姨娘的。”

史引霄怔忡了一会儿，一时也猜不透马英华究竟为什么苦闷。因道：“麦蛾，这桩事情你跟姨娘说了就行，不要跟别人说了，姨娘会找机会问你们董事长的。另外，你在公司，也要多关心关心董事长哦。”

麦蛾用力点点头。

水珠探头进来问道：“你们饿了吧？要不要开夜饭了？”

史引霄道：“加了几只菜呀？”

水珠笑道：“麦蛾又不是外人，有现成的醉鸡，炒了两只素菜足够了。”

麦蛾蹦蹦跳跳去厨房帮她母亲端整碗筷，史引霄忍不住想去厨房看看还能添出什么小菜，虽说麦蛾不是外人，毕竟离开了兰畦，大小也是客嘛。她跨出客厅，却见走道里有条窄窄柔柔的影子飘飘忽忽移过来。走道里一串头顶灯都是十五支光的罩灯，本就昏黄，又灭了几盏，愈是幽暗，竟分辨不出那人的面容。

“您，找哪家呀？”史引霄觉着陌生，便追问了句。

那人却张口招呼道：“史区长，是我呀！我是黄岑呀！”

史引霄真就吃了一惊，几个月不见，这黄岑怎就瘦得脱了形？昏晕的灯光中，她两只眼竟像两只黑洞！

“你怎么啦？病了吗？”史引霄一把捏住黄岑的手，像捏了一把竹筷子。

黄岑竭力一笑，原先俊俏的巴掌脸竟像枯萎的丝瓜，道：“史区长，最近是有点毛病，浑身没劲，胃口也不好。所以我约了杜医生，让她替我开点中药调理调理……”便抬腕看了眼表，慌道，“已经晚到半小时了，是杜医生给我留着门的。”急上了三级楼梯，忽收步，侧过身子望着史引霄，“史区长，您退是退了，还是，还是希望您，多关心关心我们信访办的工作……”停顿片刻，言犹未尽般，却像受惊蝴蝶倏然转身上楼去了。

史引霄叹口气，一定又是徐亦道造的孽！可是人家夫妻间的纠葛，又不能像处理工作问题那样判定是非赏罚分明。摇摇头，暗忖，明日找杜蘅打听打听，黄岑究竟得了什么病，或许能探出些端倪。

这顿夜饭因为有麦蛾加入，气氛活跃了许多。平楚大都在自己画室中进餐，但凡有客人来，史引霄就会拉他上餐桌，她晓得他喜欢听各种各样的人聊聊社会上各种各样的事情，这大概是艺术家共同的癖好。麦蛾叽叽莺声，眼波灵动，叙述公司中种种世态人情。平楚听得专注，时而拍掌，时而嗟叹。水珠最愿意女儿能给兰畦带来欢声笑语，可她却注

意到了，引霄大姐此刻有点心不在焉，小眼珠悬在半空像两只无枝可依的雀儿。

这时候，茶几上的电话机丁零零零响起来，餐桌边四个人八只眼齐刷刷投向它，又互相眼神询问：夜饭时间会有谁打来电话？自史引霄离休后，这电话机作响的几率便逐渐减少，特别是晚上。

还是水珠几步跑过去拎起话筒“喂”了声，对面不知说了些什么，水珠一手捂住话筒，道：“大姐，是大弟弟美国来的电话！”

史引霄摔下筷子便跑过去了。平楚也要过去，手脚不便，把椅子绊倒了。麦蛾连忙扶住他：“姨父，你小心了！”

史引霄捏住话筒喊：“雪弓啊，出什么事了？怎么没到规定时间就长途过来啦？”自雪弓出国后，史引霄就开通了国际长途业务。从美国过来的长途电话，一分钟就要七八个美元，好几十块人民币，雪弓不想让父母为他多花钱，就约定了，每月最后的那个礼拜天的中午，家人应到得最齐，他就打长途回家。家人也为他省钱，在场的每人问候两句，都满足了。具体细节雪弓隔段日子会写信详述。

雪弓的声音越过了太平洋，乘着风，裹着云，遥远而飘逸：“妈，你和爸爸都好吗？”

史引霄听到儿子依然开朗通透的声音，便放心了，道：“好，我们都好。你呢？工作还顺心吗？”平楚站在她边上，伸出左手要抢话筒，引霄笑道：“雪弓，先让你爸听哦，他急煞了。”

雪弓道：“妈，你摁一下免提键呀，都听到了。”

麦蛾在边上当即摁下了免提键，雪弓的声音一下子放大了，像鹏鸟展翅在房间里旋转：“爸，妈，今天打电话回家，就想告诉你们，我决定回国了！”

“啊？你不是说，已经找到工作，待两年看看吗？”

“妈，这是国际长途，我们见面详谈好吗？你不想我回家呀？”

“想想想，当然想！”史引霄和平楚一起对着电话机喊。

“那这个礼拜天我就省一个长途费啰，下月初就到家了。”

史引霄想问问要不要找车去机场接他，雪弓那边却挂断了。

麦蛾欢喜地问道：“姨娘，姬瑜姐姐一起回吗？”

史引霄不假思索道：“那当然一起回啰。”又道，“水珠，这几天你要忙点了，把雪弓的房间收拾收拾。”

水珠道：“他们夫妻一起回来，大弟弟房间得换张宽床吧？”

史引霄笑道：“还是你想得周全。这样吧，我跟雪弓换间屋不就成了？平楚腿不好，不会上楼睡。雪弓和姬瑜虽然去美国就在一起了，但对我们家来说，他们还是新婚夫妻头一遭呀。把我那间房好好布置，像个新房的样子！”

麦蛾双手一合跳起来：“太好了，等雪弓哥哥回来，我们一起闹新房！”

史雪弓最终也没说服姬瑜同自己一起回国，同样，姬瑜也说服不了史雪弓陪自己留在美国学习工作申请绿卡。他们互相钟爱着对方，是愿意为对方牺牲一切的呀。可是，面对人生道路的选择，面对生命价值的考量，爱情竟会如此脆弱而不经一击。

平旦之时，雪弓便蹑手蹑脚起床，怕扰醒了姬瑜。其实，他当然晓得姬瑜没有睡着，他自己也是一夜未眠，只是俩人都假装睡着了。说定了的，姬瑜不送雪弓去机场，还是常规去学校上课，由晏枰开车送雪弓去机场。雪弓都不敢开灯，借着窗帘缝隙中泻进来的晨曦，迅速穿上外衣。他立在床前定定地，深深地看一眼姬瑜。姬瑜面朝里侧睡着，薄薄的星光勾勒出她身体舒缓起伏的曲线，几缕散发披在她苍白的脸颊上，小巧的鼻翼稍有夸张地翕动着，这就是他心爱的女人熟悉的模样。他极想俯下身去亲吻她，却忍住了。他亲她，她自然要醒来。他和她能心平气和地说声“再见”吗？于是雪弓吞咽了涌上喉口的酸楚，别转身，走出房门。

晏枰已将车开出车库，停在草坪前的沙道上。他背靠着车身，夹着支烟，吸一口，慢慢地吐出，烟柱在蛋青的晨雾中画出一串环圈。待烟散入天际，却见启明星似有似无地闪了一下。

雪弓想招呼，无奈喉咙口哽咽着，便只抬手招呼。晏枰便掐灭烟头，掏出一只扁扁的铁盒，把烟头丢了进去，随即掀开后车盖，相帮雪弓将一只大号行李箱塞了进去。晏枰侧目问道：“走了？”雪弓勉强一笑，点点头。于是两人左右上了车。

晏枰的这辆二手宝马，前年才换的。晏枰惜如珍宝，每日擦拭得车身照得出人影。雪弓道：“不劳驾你的宝马，租一辆车去机场，岂不简单。”晏枰当胸给了他一拳：“我接你来，送你走，有始有终嘛。”

这一始一终，之间一千多个斗转星移，日往月来啊！

晏枰拧动车钥匙，发动机咔吱吱地响了起来。晏枰一只手放在了方

向盘上，另一只手中指推了下眼镜，故作轻松道：“雪弓兄，现在后悔，还来得及，不就浪费一张飞机票吗？”

史雪弓面孔上高山峡谷无风无雨，冷静得像一帧肖像，道：“开车吧，国际航班要提前三小时验关吧？”

宝马车稍稍颠簸一下，便驶出了一箭地。史雪弓抬头朝三楼尖顶的窗户看了眼，他敢肯定，那淡紫色的蕾丝纱帘掀动了一下。

史雪弓清晰地记得，当初他和姬瑜初到美国时的情景。

他们在天上飞了二十多个小时。所幸是两个相爱的人在一起，所以并不觉得路途遥远时间难挨。一路上，他们有说不完的话，对留学生涯种种好奇与猜测，对美好前景按捺不住的憧憬和兴奋。他们因为要去的学校不同，下了飞机就要暂时离别，所以相互之间殷殷叮咛，砥砺慰勉，柔情缱绻，万千不舍。

姬瑜是被著名的纽约大学录取，攻读比较文学硕士学位。这是她最中意的专业，学校又地处纽约城中。消息传开去，亲戚朋友多少羡慕的目光啊。姬家人扬扬得意了一阵。接下来要面对的却是棘手的钞票问题。像纽约大学这样的私立大学，国际学生要拿到奖学金十分困难。姬瑜的父母是有点老底的，却也只能凑起头一年的学费。姬瑜父母厚厚脸皮给远在美国的亲眷写信求助，有的反过来述说艰辛，有的索性泥牛入海。终于，姬爸爸的一个表弟，应承下来，说侄女来纽约读书可寄宿在他家，这已经替姬瑜省却一笔租房费用了，至于还有一年的学费嘛，表弟说，早年他到美国求学，都是靠打工挣学费的。姬瑜安慰父母，假期里自己会打工挣钱，再说了，史雪弓是公派留学，给导师当助教，每月有助教金。姬瑜相信爱情的力量，姬瑜的父母却建议他们把婚事办了再出国，这样史雪弓就有义务照顾姬瑜了。姬瑜甜蜜蜜笑着对父母说，没必要用一张结婚证去拴住雪弓，他是至诚君子，哪怕是普通朋友，他也会出手相助的。姬瑜是打算到纽约市政厅领取他俩的结婚证。

史雪弓要去的学校是纽约南边的弗吉尼亚大学，原本他可以乘飞机直接过去，一来他想和姬瑜搭一班飞机；二来，他与晏桢约定，离开学校还有一段时间，他们要开怀畅饮，继续十多年前在茆围子荒岛上关于人

生价值的倾谈。于是，他陪姬瑜先到纽约，打算开学前再搭灰狗车去弗州。晏桢信中说，这段旅程可替雪弓省下一百多美金。

初到JFK国际机场，雪弓和姬瑜都感到头晕目眩，抵达大厅高敞宽阔，晃来晃去的金头发蓝眼睛，着装五花八门，有西装革履华服美艳，也有T恤牛仔洒脱不拘。雪弓和姬瑜因想着头一次到异国他乡，总要顾着体面，便都换了新做的外衣。雪弓穿了件浅米灯芯绒夹克衫，下面一条咖啡色卡其西裤，高帮回力球鞋；姬瑜是一套豆沙红毛涤短裙套装，外披银灰风衣，颈项里一条月色真丝纱巾。在上海机场，这一对人引动多少欣赏羡慕的目光啊！可这一刻，他们却莫名地局促不安，甚至自惭形秽。

他们有一堆行李。姬瑜的父母又怕女儿吃苦，又想为女儿省钱，除了四季内外衣服，连卫生巾香皂护肤霜都为她带足了，还有送给亲眷眷的礼物，塞得两只大号旅行箱满登登实墩墩，有一些杂物实在塞不进去了，就塞到雪弓的箱子里了。

雪弓从裤兜里摸出一枚考特（二十五美分），租了一部手推车，将三只箱子堆了上去，并将自己背上的双肩包也叠加上去，小山般高。是晏桢在信中叮嘱他，一定要事先准备好硬币，否则你给人家一美元，没人会找你七十五美分的。

雪弓人高臂长，推着车随人流向外走；姬瑜在边上护着行李，小碎步跟着。出口处护栏后站着许多来接机的，有的举着纸牌，有的招手呼喊。雪弓与姬瑜在人群中搜索着，没看见熟悉的面孔。雪弓晓得晏桢不会这么准时来接自己，晏桢信里说了，他要下班后才能去机场，他叫雪弓在机场耐心等待，看看书，听听口语磁带。雪弓问姬瑜：“你给你表叔表婶发去的航班号不会写错吧？”姬瑜道：“绝对不会错的，我对了好几遍呢。”雪弓又问道：“你表叔表婶年纪大了，会不会忘记了呀？”姬瑜犹豫道：“不会吧？听我爸说，他这个表弟要比他年轻七八岁呢，现在还在公司上班的，不会那样糊涂吧？”雪弓再追问：“你也没有见过表叔，会不会错过了？”姬瑜一边拿眼往人群中扫，一边道：“我爸给我看过他的照片，从前的，现在的都有。没看见像他的……”

这时，他们听到有人喊：“姬小姐——姬小姐——”

他们循声望去，却是一位女子，正朝他们挥手。姬瑜疑惑地望望雪弓，雪弓果断道：“过去问清楚了再说。”便推着行李车，越过车行道。

那女子站在一辆宝蓝的轿车前，没等他们站稳，便惊呼道：“My God！这么多行李啊！”

姬瑜刹那间涨红了面孔，怯怯道：“您……是表姐吗？”她是根据眼前女子的年龄来判断的。这女子清汤挂面长发垂肩，随意套一件本白色套头线衣，下面是浅蓝的牛仔裤，看得出身材仍曲折有致，化妆过的面孔过分精致，带点儿倦容。姬瑜毛估估她最多比自己年长几岁，是听父亲说过，表叔有儿有女，便推断这位应是表叔的女儿，称她“表姐”该不会错。

那女子“哧”地一笑，道：“姬瑜，你父母没告诉你吗？你哪里有什么表姐，你该称我婶娘！”

姬瑜惊惶地扫了眼雪弓，却见雪弓正凝神盯着那女子的面孔，中邪了一般。姬瑜气得操了他一把，雪弓慌忙收回目光，讪讪道：“婶娘，您好，麻烦您来接姬瑜。”

婶娘瞟了他一眼，将双臂环抱于胸前，面孔只对着姬瑜，正色道：“亲戚归亲戚，有些话呢我还是早一点跟你们说清楚的好。”

姬瑜后退一步，躲避着婶娘的眼睛。婶娘的眼珠是深棕色的，裹着烟晕，很魅惑，也很灼人。雪弓一直在打量她，便道：“婶娘有什么话尽管直说。”

婶娘又瞟了他一眼，仍对着姬瑜：“你表叔并不是什么富豪阔佬，他只是普通的公司职员。半年前他又得了帕金森病，只好提前退休。”略停，“我原本是不愿意担保姬瑜来留学的，你们姬家在美国的人不少，凭什么独要你表叔来承担？可是你表叔是个知恩图报的君子，他说他表兄，就是你父亲，当年赞助过他读书。其实当年那点钱，放在现在算不了什么，可是你表叔说他不能推卸这个责任……”又停下，再次用烟晕中深棕的眼珠剐了雪弓一眼，道，“不过，我们跟表兄表嫂说好的，只能接待姬瑜一个人的住宿噢！”

雪弓连忙道：“姑娘你放心，我不去你们家，待会儿我朋友会来接我的。”

姑娘淡淡一笑：“那就好。”转身打开了汽车后备厢。雪弓朝里面张了一下，原来不大的后备厢里已放了一辆折叠的儿童独轮车，再要把姬瑜的两只箱子塞进去很困难了。雪弓恭恭敬敬略弯了腰，笑对姑娘道：“能不能把这辆小车放到汽车后座上呢？反正，只姬瑜一个人，横竖坐得下。”

姑娘撇着嘴，极不情愿地将儿童独轮车拖出来，一边数落着：“我真搞不懂你们从大陆过来的人，带那么多东西漂洋过海，还当是去乡下插队落户啊？”

雪弓不搭腔，用力将姬瑜的两只箱子塞进后备厢，勉强合上厢盖。扭头看到姬瑜咬着嘴唇，满脸通红，楚楚可怜的样子，故意咧嘴笑道：“还有一些东西在我箱子里，我不会收你寄存费的。等安顿好了，我帮你送去，全免送货费！”

雪弓是想逗姬瑜开心些，不料却引得姬瑜止不住眼泪溢出眶。雪弓慌忙抚着她的肩膀，喉咙堵着，不晓得如何宽慰她。姬瑜紧紧拽住了他的手臂，雪弓晓得，他们在这个陌生的国度里要暂时离别了。

姑娘已钻进驾驶位，嘀嘀摁了两下喇叭。

雪弓咬着姬瑜的耳朵道：“我们不是说好了吗？熬他两年！我到了晏桦家就给你打电话……”便将姬瑜半拥半推送进汽车。他不忍看姬瑜贴着窗玻璃梨花带雨的面孔，大幅度摆手挡住视线。

宝蓝色的轿车迅速在他的视野中消失了，史雪弓用力吐出口气，排遣着对姬瑜的担心与怜爱。他找了张长条椅坐下，有点累，也有点饿，想买只面包，想想自己口袋里仅有的两百元美金，还不知往后这两年日子怎么过，便忍住了。他遵照晏桦的办法，从包里拿出一台索尼随身听，将耳机塞进耳洞。他不是外语专业毕业，虽然考过了英语六级，但在口语与听力方面还有很大差距。出来前半年，在姬瑜的敦促和帮助下，他恶补口语与听力。这台索尼随身听是姬瑜送给他的。姬瑜有经

验，学英语只看书做语法练习终是纸上谈兵，一定要有语言环境。她让他只要有可能就把这随身听开着，让自己耳边一直有个声音在讲英语。雪弓这么做了，真觉得听力水平进步得很快。开始他听《英语900句》，后来换成《新概念英语》，此刻随身听里的磁带是“美国之音”的广播。

史雪弓听着脑筋便开了小差，眼前两张女人的面孔风车般交替重叠，姬瑜细巧面孔上的愁云密布，婢娘薄粉妆容下的傲慢冷峭……特别是这位婢娘，不晓得哪一处让雪弓觉着似曾相识？况且，当她用猫儿般的眼珠瞟自己的那一瞬，雪弓感觉到她的挑衅和奚落，她似乎是了解自己的？老天，但愿她能善待姬瑜……

“雪弓兄，你好修养，这么喧闹的地方也能打坐入定啊！”随着一声调侃，雪弓肩上挨了重重一拍。挑起眼皮，面前的人让他一时怔忡：彩格上衣洗得发白的牛仔褲，典型的美国装束；纷乱的头发染成酒红色仍掩不住鬓角点点霜白，鼻翼两旁深深的人字纹和唇上的青髭都让人辨不出他的年龄。只架在鼻梁上无框眼镜背后的双目，那热切的眼神，猛地把雪弓拽回茆围子夙沙滩的渡口，一叶小舟剪破水面徐徐靠近，芦篷中立起细条条的身影儿，晨雾中他鼻梁上的眼镜片在晓光中一闪一闪。

“晏桺！”雪弓蹦起来，喊道。

虽然两人都很激动，毕竟不是年少轻狂的时候，中间又嵌入十几年的岁月，总有些疏离感，便只是双手握在一起，晃了晃。

晏桺道：“对不起，雪弓，让你等了。幸好我老板也是华人，听说我要去接当年的‘插兄’，让我提早一个钟头下班呢！”

雪弓看他一说话，面颊便被皱纹切割得像七巧板，惨不忍睹，稍稍调开目光，道：“你工作辛苦，还来接我，实在是对不起……”

晏桺拍他一下，道：“你史雪弓什么时候也变得这么虚伪了？”

晏桺开的是一辆陈旧的丰田车，车身漆水已斑驳，行驶起来不晓得哪里嘎吱嘎吱作响。雪弓坐在副驾位上心惊肉跳，不时问晏桺：“这车会抛锚吗？”晏桺道：“你放心，它的内脏没大毛病，只不过岁数大了

点。”雪弓暗忖，看来晏桢经济状况并不宽裕，原打算开口向他借钱帮姬瑜一把，只能作罢了。

晏桢像是猜透他心思，道：“买一部好点的二手车其实也花不了多少钱。我只是不想太招摇。”停停，又道，“现在还不到摆谱的时候。”

雪弓笑道：“祝愿你可以摆谱的那一天早点到来！”寻思着，晏桢还是茆围子的晏桢，有理想有抱负，并且握筹布画，胸有成竹呢。

晏桢在后视镜中钩深致远般看着他，小心翼翼道：“可惜我来晚了，没见到你那位美人。她亲眷来接她还顺利吗？”

雪弓苦笑道：“她叔叔没来，来了位婢娘，劈头好一顿教训！”

晏桢犹豫了一下，道：“对不起，雪弓兄。”

雪弓道：“怎么让你说对不起呢？人家是长辈，教训几句也是应该的。”

晏桢道：“其实，嫂子到纽约上课，从我家搭地铁去，很方便，我应该把你和嫂子一起接到我家住的……只是，只是我太太好静……”

雪弓顺手揼了他一拳：“好你个晏桢，信里一点不露口风！怎么办？我都没给尊夫人带礼物呀！”

晏桢摇摇头：“没关系，她倒也不计较这些。”

雪弓一拍大腿：“有了，你嫂子有一些礼品塞在我箱子里呢！有丝巾，还有香木扇子，你挑。”

晏桢似乎不想把他太太的话题继续下去，忽就换了方向道：“我索性带你兜兜纽约，看看夜景吧。在上海，一到晚上黑漆漆一片。这里是愈到晚上愈是灯光璀璨的。”

雪弓往车窗外望去，入城了，高楼间狭窄的空隙沉淀着血红的晚霞，灯线描画出快剑长戟般的天际线。他有些眩晕，想着要尽快跟姬瑜通话，便道：“留下些精彩以后欣赏吧。二十多个钟头在天上飞，我恨不

得一跤跌入睡梦中。你上了一天班，不累吗？”

晏桺沉默了一会儿，道：“见了你，像打了鸡血针，睡意全无！”忽就加大油门，“好吧，回家！”

晏桺的家在哈德逊河对岸的Q区，一排彩色的联排公寓。晏桺的车在其中一幢紫罗兰的门前停下了，他摁了下手中自动开关，车库的卷帘门咔咔地卷起来，于是将车倒进车库。车库不大，贴墙一圈铁架，放了些锤、钳、锥、锯等工具，却收拾得井井有条。计划性，条理性，是晏桺的做派，雪弓一边环顾着一边道：“晏桺，当年我离开茆围子的时候，上陆公岛去看过，你那理想国的沙盘自然是无从寻觅了。不过贴在墙上的那副对子还在，少了几个字而已。真正是尘世不须伤往事，桑田更变几回春啊！”晏桺像是没听清他说什么，不回应，只拖着雪弓的箱子，推开车库笃底的一扇木门，原来从这里可以直接进入客厅。

客厅对角有两盏落地灯，乳白的灯光因罩着雪青的纱罩，让整个房间光线幽冥微茫。前半间是一圈葡萄紫的布艺沙发，落地窗静静地垂着淡紫的蕾丝幔子，后半间便是开放式的厨房兼餐厅。

雪弓原是做好了跟晏桺太太寒暄的准备，却不见人影。问道：“晏桺，你夫人呢？引见引见嘛。”

晏桺竖起一根指头往天花板戳了戳：“大概已休息了吧？把女人从梦中拽出来是最愚蠢的，算了吧，总见得着的。”

雪弓鉴貌辨色，暗忖：“说不定两口子正闹什么矛盾吧？”嘻嘻一笑，“好吧，今晚就让你金屋藏娇了！”

晏桺没有被他逗笑，只问道：“你是先填饱肚子，还是先安顿行李？”

雪弓感觉，晏桺有意无意要淡化他太太，便不再追究下去，道：“我就这么只箱子，随便往哪个犄角旮旯里一塞便成。喏，晚上睡这沙发就蛮好了。”

晏桺神情松弛开了，道：“我若如此怠慢你，不要被你骂死了！”变

戏法似的又推开隐在餐柜旁边的一道门，“早为你准备好住处了！”

那门因与墙壁同色，雪弓开始没发现。门里面是一间小小的书房，书架环壁，中间摆一张小圆桌，一把沙发圈椅。看来此处是归晏桢平日攻书独修之处。雪弓啧啧叹道：“人生有这么一处书穴，足矣！”

晏桢道：“你没看出来？我是把车库后半截拦出来改造成书房的。雪弓兄，当初也是受你的感染，与书结缘。这些书陪我渡过苦难坎坷，落定于此，没有金碧辉煌，总算避风遮雨了。”

雪弓点点头：“可谓灵魂伴侣。”脑袋左右转转，“你是想让我席地而宿，以书为枕，以书香为盖被啰？”

晏桢终于露出七巧板似的笑，道：“我还不舍得让你糟蹋我的书呢。”从角落拎出一只黑帆布长卷，“这是只睡袋。我在北方B城读大学时，夜里常常在图书馆过夜，就钻在睡袋里御寒的。怎么样？你行吗？”

雪弓耸耸肩膀，道：“这已经够舒适了，别忘了，我和你一样，在茆围子荒岛上度过月当灯地当床的日子的。”

于是，晏桢教雪弓如何使用睡袋，又告诉他，餐厅边上有卫生间，小是小了点，可以洗漱冲淋。雪弓从箱子里拣了块印满紫藤花的方丝巾，道：“我看你们家装饰大多以紫色为主，想必尊夫人偏爱紫色。这条丝巾她会喜欢吧？”

晏桢稍迟疑，道：“雪弓兄眼光独到，哦，应该说嫂子眼光独到，确实不同一般。你见了她，自己送给她吧，我就不作二传手了。”

雪弓点点头，将丝巾依缝叠好，装入透明玻璃纸袋。晏桢道：“冰箱里有现成热狗，也可以做三明治，还有啤酒。今晚就马马虎虎了，明天下班回来，我来做中国菜。”

雪弓拍拍肚子：“倒真是饿瘪掉了。不过……能不能让我先给我女朋友亲戚家打个电话？”

晏桢道：“那当然那当然。”便引雪弓到客厅茶几边，茶几上坐着一

部雪白的电话机。

晏桢拨了三四遍号码，对方一直是忙音。晏桢让他核对号码，不要拨错了。雪弓对着通讯录本本一个数一个数地拨，仍是忙音。雪弓跟姬瑜约定的，姬瑜到达后先给上海父母打电话报平安，再托姬瑜家人给雪弓家报个平安。国际长途价钱贵，雪弓对入了美国籍的晏桢心里没底，而姬瑜的表叔总会给大洋彼岸的亲眷打电话的呀。他们自以为盘算得很妥当，雪弓从晏桢处给姬瑜打电话，市内电话大概花不了几个钱的。雪弓狠狠心合上通讯录，道：“或许她亲眷家有什么要紧事体占了线呢。没关系，明天再联系。”

晏桢在电烤箱里烤了两只热狗，又煎了几个荷包蛋，外加一碟坚果巧克力，再开了两罐啤酒。雪弓因没联系上姬瑜，心神不宁，却又要装出饥不择食，大口饕餮的样子，几口下肚，已无滋味。他也感觉到晏桢的心不在焉，但凡天花板稍有动静，便紧张兮兮站起来朝楼梯张望。于是雪弓佯作不胜酒力，撑着脑袋道：“不行了，脑壳像要炸开来了。”晏桢便顺水推舟：“我扶你早点休息去，反正，我们有的是谈话的时间。”雪弓推搡着他道：“哪里用得着你扶。快上去吧，夫人恐怕等急了。”

这一个晚上史雪弓自然是无法入睡的，虽然是浑身疲乏，脑神经像永动机停不下来。打不通姬瑜表叔家的电话，他设想了好几种理由，没有一种理由能让他心安定下来。他是极想守在话机边上，不停地拨那组号码，直到听见姬瑜的声音为止。可这毕竟不是在自己家中啊。他躺着耐心等待整幢房子沉没于寂静，才赤足跋涉走在门边，极缓极轻地拉开门——偏偏门闩不解人意，委婉地咿——呀——一声，便听二楼有个脆利惊惶的声音喊：“老晏！你快去看看，是野猫还是贼啊？”吓得雪弓趴在地板上，匍匐地钻进睡袋，再不敢动弹。

这间小书房因是车库后半截改造而成，没有窗户。幸而雪弓昨晚急促间没拉上门，半开的门缝泻进刀片般的一条光柱。雪弓是眼睁睁看着那刀片从深灰变成蛋青再变成明晃晃的白，方才像获赦般跳起来，套上外衣。

客厅里的蕾纱幔子拉开了，灌进了一屋子温煦的初阳，通透而静

谧。水池里，浸了些杯碟刀叉子，莫非晏桺夫妻已经用过早餐？果然，餐桌上还留着一副杯碟刀叉，像是留给自己的。雪弓疑惑：难道自己临晓时睡着过？竟没听到丝毫动静。

雪弓惊讶地发现，落地窗处是一片扇形的园子，不大，中间铺设木条，沿墙有两盘紫藤，藤蔓攀援布满栅栏，又顺着木格架子千丝万缕地垂悬。虽已过了花季，青藤条间或缀着残瓣，星星点点的紫，半老徐娘一般。

真是清雅所在，虽不阔绰，却极有韵致，便是晏桺了！雪弓自在心里赞叹着，推开落地窗走到园子里，做了几个扩胸动作，大口吸着清早带着草木香的空气，似乎一夜的担忧纠结散解了许多。

他听见衣裙**绰绰**的声音，风拂草叶似的，不由得抬头望去，二楼阳台铸铁镂花栏杆后，袅袅婷婷立着一妇人，玫红的真丝睡袍裹着她玲珑窈窕的身子，爆炸式的乌发烘托着她粉妆玉琢的面庞，好一位冶艳的丽人！

必是晏桺的夫人了！雪弓笑着摆摆手，称道：“晏太太，早哇！”

那女子向阳而立，面孔白生生，像颗刚出蚌的珠儿，但见，殷红的唇线一弯，道：“史先生，不再睡会儿了？老晏关照莫惊动你。”

“打搅您了！”雪弓弓了弓腰，又问，“晏桺他……出去了？”

“晏桺早走了，他公司在新泽西，路上要开两个钟头。”晏太太侧过身避开阳光，面孔躲进阴影，道，“史先生，待会儿我也要出去。您自便吧。今日周末，老晏会早些回来的。”随着最后几个字飘落下来，那玫红的身影已不见了。

雪弓耸耸肩胛，心想，晏桺艳福不浅啊！可是，把这位女士跟晏桺放在一起，总觉得方榫头插不进圆卯眼，哪里不对劲。

既然女主人请自己“自便”，雪弓也就不客气了。打开冰箱，拿了面包、牛奶、鸡蛋，又见有火腿肠，也取了出来。自己动手，做了顿差强人意的早餐，独自坐在餐桌边，慢慢享用起来。心里面盘算着如何安排

这一天，首先要跟姬瑜联络上，看看她有什么需要自己帮忙做的。思绪正绸缪缱绻，便听得楼梯咯嗒咯嗒的响动，晏太太下楼了。

雪弓赶紧抹了下嘴，站了起来，一时眼花缭乱：晏太太换了装束，明黄的乔其纱低胸连衣裙，银色的细高跟鞋，脑袋上斜扣了顶英伦风的草帽，帽檐下，漆黑的眼线勾勒得雀舌一般，红唇兜住盈盈的笑，道：“史先生您慢用，我朋友来接我了。”

雪弓忽然想起，忙道：“晏太太您留步！”起身去书房取出那块紫花方丝巾，道：“晏太太，一点薄礼，请笑纳。”

晏太太抖开丝巾，披在肩上，转了个圈，道：“嗯，这颜色倒蛮衬我的裙子呢，谢谢啦。”竟就披着往外走去。雪弓冲着她曼妙的背影道：“晏太太，我想给我女朋友打个电话……”

晏太太的声音隔着门传进来：“史先生，您自便……”

余音缭绕，还夹带着淡悠悠的香水味。雪弓吸了下鼻子，感慨地摇摇头。看来晏太太是不用上班的，晏桢是如何宠着她的哟！

雪弓一口喝光牛奶，将面包胡乱塞入口中，便去拨电话，那号码他已经背出来了。这次终于拨通了，而且就是姬瑜接听电话。两人分开不过十多个钟头，却像久别重逢一般。

姬瑜解答了昨天晚上表叔家的电话一直忙音的缘故，原来是表叔婶娘十二岁的小女儿一直在跟同学煲电话粥。姬瑜说，她也着急呀，晓得雪弓打不通电话会发疯的，可她一点办法都没有。婶娘几次催女儿放下电话去写作业去洗澡，小姑娘都置若罔闻。婶娘安排姬瑜住在女儿房间里，让女儿跟自己睡。这小姑娘看着姬瑜就瞪眼皱鼻，一副深仇大恨的表情，姬瑜哪敢提要求呀。他们觉得有满肚子的话要说，一时却又不晓得从何说起，互报了平安。姬瑜说，方才婶娘送女儿去赶校车，直接就上班去了。表叔腿脚不便，住在楼下他自己的房间里，婶娘向她盘问他的来历，细枝末节都不放过，弄得她心里七上八下的。因为表叔前妻留下两个儿子，她生怕婶娘有什么别样的算盘。

他们都不敢在电话里说得太久，怕电话费太贵，便约好了下次通话

的时间。雪弓说，下星期他去学校报到，就可以买电话卡，畅畅快快地与她通话了。

雪弓挂了话筒，怔忡片刻。这位姑娘，难不成果然是她？虽然少小离开后便没见过她，但那双猫儿般警觉的眼睛还是让他似曾相识啊。

这半日，史雪弓独自一人坐在客厅葡萄紫的沙发中，对着园子里点缀着残瓣的紫藤树，梳理着自己即将开始的留学课程。他主修哲学，其中包括东西方哲学的发展和比较，与哲学有关的还有历史学、政治学、经济学等等，要翻阅大量原版经典书，溯源穷流，方能有所心得，写出言之有物、剀切中理的论文。这期间最大的困难还是自己差强人意的英文水平，语义理解上差之毫厘便谬以千里。他又拿出随声听，“美国之音”广播磁带有一个好处，播音员涉猎内容博及古今，对自己深入了解美国社会形态风土人情帮助极大。

雪弓一旦进入研学状态便忘却自我，磁带换了一盘又一盘，遇到不甚理解的词句，倒退回去反复听，并且记录下来。他已不觉时光的流逝，紫藤细密的卵状叶筛淘着日光从东渐移向西。他甚至没听见汽车倒进车库，没听见门闩吱吱——直至晏桺重重地拍他肩膀，他方才如梦初醒，仰起面孔，拽下耳机：“啊？你下班啦？”

晏桺摇摇头道：“雪弓兄，你一定没吃午饭吧？被我猜准了，紫萝姐，幸亏我让你带了食盒吧？”

史雪弓又是大大的惊愕，张了嘴却出不了声——晏桺身后，竟还立着位妇人，却不是今早看到的晏太太！

晏桺镜片后的眼珠悄悄躲开雪弓设问的目光，伸开手臂将那妇人揽前一步，道：“我来介绍一下。雪弓，这位是我的恩姐，滕紫萝女士；紫萝姐，这位就是我跟你说起过的患难与共的插兄史雪弓，他将去弗吉尼亚大学攻读哲学硕士。”

于是，雪弓礼貌地伸手与滕紫萝握了握。滕紫萝戴着长及手臂的黑色网状细丝手套，雪弓仍感觉到她的指尖冰棱子般。雪弓迅速打量了她一下，绛紫的小立领衬衣，领口袖口都镶着同色蕾丝花边；下身系一条

黑色开后衩的旗袍裙，像是极随意地搭了条黑色蕾丝镂空纱巾，恰到好处地把身体上最会暴露年纪的部位遮盖住了。她及肩波浪大卷发，将面庞修饰得宽窄适度，细而挺的鼻梁上架着副无框有色镜，镜片呈淡淡的雪青色，过滤得双目幽秘深邃，摄人心魄。雪弓满肚子的疑惑，用力盯了晏桢一眼。

晏桢装作没理解雪弓发出的问号，道：“紫萝姐，你累不？要不先上楼歇会儿？”

滕紫萝微微一笑，点点头，道：“那你把食盒中的鸡仔饭加加热，给你的插兄尝尝，这是正宗的粤菜。”她的声音柔和圆润，不急不缓。

雪弓听着，觉得他俩更像是老夫老妻的对话。又疑惑：晏桢就让这位恩姐上二楼歇息？二楼不是晏桢和太太的卧房么？

晏桢动手将食盒中的鸡仔饭倒入玻璃器皿中，放进微波炉热了几分钟，便端到雪弓跟前，笑道：“你尝尝，这是我恩姐紫罗兰餐厅的招牌菜，每天要卖出上百份呢。”

雪弓便舀了勺塞进口中，是那种酸酸甜甜的滋味。他一边咀嚼一边连连道：“好吃好吃，越吃越饿！”他自然是为了讨好晏桢，随后需要他释疑解惑，可没拨几口，就听得滕紫萝在楼梯口唤道：“晏先生，你能上来一下吗？”滕紫萝的声音仍是匀速的，只是提高了声频。

看得出晏桢对她是有求必应的，连忙起身，对雪弓抱歉道：“你慢慢享用，我去去就来。”

雪弓并不是有意听壁脚，这桩事情似乎对滕紫萝很要紧，她等不及与晏桢返回二楼卧室，在楼梯口就开始责问晏桢：“你和姚怎么睡在我的床上去了？”

晏桢几乎喊起来：“没有！怎么可能？没有的事，我发誓！”

滕紫萝明显压低了嗓门：“你先别急着发誓，证物俱在，姚的胸罩、短裤！你们也太放肆了，连收拾也不收拾一下！”

晏桢恨声道：“我想起来了，上星期移民局来人查访，我们总要做夫妻同床的样子吧？我吩咐姚要替你打扫干净、恢复原状的……”

声音消失了，他们进了房间，“砰”地关上了房门。只方才那几句，便足以让雪弓疑窦丛生、浮想联翩了。

直到紫藤蔓生出一片一片的暮霭，夕阳从小楼倾斜的屋顶上缓缓滑落，晏桢与他的恩姐才从楼上下来，一路莞尔低语，毫无方才龃龉的痕迹。

雪弓连忙礼节性地立起身来，晏桢道：“你管你练习英文，有紫萝姐在，我们不愁没晚饭吃了。”

雪弓戴上耳机，却不时地用眼角余光瞟着他和她。在雪弓看来，这位滕紫萝倒更像是这屋子的女主人，她褪去网状长手套，围上隔水橡皮围裙，洗涮切剁，不时地吩咐晏桢做这做那。

不久小菜便布排停当，三菜一汤，不算很丰盛，却很实惠，茄汁小明确、糖醋小排骨、蒜茸西兰花，外加干贝豆腐汤。雪弓故意惊讶道：“紫萝姐不是开广东菜馆的吗？竟还会烧上海菜啊！”晏桢道：“还不是为了给你这个上海人接风啊。”便开了瓶干红，先给滕紫萝斟酒，滕紫萝却把那酒杯酒放到了雪弓跟前，浅浅笑道：“史先生，我听晏先生说起过，您和他，在黄海滩的孤岛上，你们是过命的朋友。”

雪弓瞥了眼晏桢，看来，这位滕紫萝女士不仅是你的恩姐，更是你的知音啊。

饭毕，滕紫萝泡了一壶茶，说是她餐馆自制的，红茶中加入紫藤干瓣，愈是口味馥郁，并且消食平胃。在餐厅，她都是奉送给顾客的。久而久之，有老顾客单为喝这壶紫藤花茶，特为来餐馆吃饭。

雪弓饮了一口便大大称道，什么至雅素馨，入口香泽，纷缦宜修，醇味自得。晏桢晓得他东拉西扯为博滕紫萝的好，更是为博自己的好，竟有些羞赧，捧着杯子默默无言。那滕紫萝却来了兴致，道：“今晚月色甚好，正可以茶代酒，对月抒怀。晏先生，我们也长久没有一起吟唱了吧？去，去把你的琴拿来！”

晏桢迟疑着，还是去了小书房，不晓得从哪个犄角旮旯里摸出把胡琴。雪弓感慨万分，他一眼就认了出来，正是这把二胡，胡琴把已成枣红。仿佛已是上辈子的事了，在陆公岛，他们坐在茅屋前的石墩上，晏桢由着心情拉一曲深沉忧怆的曲子，拉出了满天银晃晃的星星。

晏桢闷头调了调弦，试了一串音符，便拿眼看住滕紫萝。他始终回避着雪弓的眼睛。滕紫萝嫣然一笑道：“晏先生，还是茉莉花吧，许久不唱了。”说罢，“吭吭”地清了清嗓子。

晏桢低眉信手运弦，熟悉的《茉莉花》曲调如流水清清冷冷地流淌起来。滕紫萝站起来，双手叠交在胸前，深深吸了口气，便唱了：“……好一朵茉莉花呀，好一朵茉莉花……”她嗓音低沉舒缓，属女中音范畴，虽气息有些跟不上，仍听得出运用了一些专业的控声技巧。一曲唱毕，雪弓拼命鼓掌，道：“紫萝姐，您好像是受过专业声乐训练的吧？”

晏桢道：“你还不错，还能听得出来，紫萝姐移民前原是上音声乐系的高才生嘛！”

雪弓不由得对她刮目相看了。可惜看不清滕紫萝的表情，客厅落地灯的光线原就调弄得幽暗，滕紫萝架着的紫色镜片便由雪青成深紫，黑洞洞两团。

这一晚，滕紫萝是留宿在小屋里的，雪弓自己对自己解释：这也说得通，二楼本就有她的一间卧室嘛。滕紫萝先上楼去了，雪弓看晏桢替大门上了锁，赶紧问道：“你太太呢？不给她留门了？”晏桢云淡风轻道：“姚，今晚住她朋友家，不回来了。”雪弓看着晏桢跨一步跳两步地上楼梯，竟有些紧张，晏桢会走进哪一间卧室呢？

雪弓仍是似睡非睡，似梦非梦地辗转了一夜。或许是倒时差？或许是地板太硌硬？或许是晏桢身边两个女子的事搅得他思绪紊乱？天刚拔白，他便起来。既然睡不好，不如抓紧时间练习英语听力。

雪弓用凉水冲了脑袋，顿觉神志通透了许多，决定再去园子里跑上几圈，让浑身脉络都顺畅起来。推开落地窗，却见滕紫萝已在园中紫藤树下聚精会神地打太极拳。她穿了一身藏青蓝镶酱紫边的运动衫裤，略

显出微微凸起的小肚腩。不过，她一招一式都很到位，架势也摆得有模有样。她是听见有人开窗出来，仍坚持着把一套拳打完，稳稳地收势。雪弓便喝了声彩：“好！”滕紫萝扭头看住他，笑道：“史先生，起得早哇！”

像有一把小锤子当地敲了他脑壳一下，雪弓蒙住了：滕紫萝没戴有色镜，并且把大波浪卷发用青紫的发带在脑后束成一根马尾，她整张面庞完全裸露在蛋青的晨曦中。他看清了她眼角密密的细纹，眼下乌沉沉的眼袋，他还惊悚地看清了她前额和耳畔发际处，疙疙瘩瘩的疤痕，那是整容手术的后遗症！

滕紫萝大概意识到了，抬手将发带抽去，波浪卷发飘落下来遮住了额头和双颊。她垂下眼帘，让长长假睫毛阴影模糊了下眼睑的青肿，十分标准地浅笑着，道：“史先生，您来吧，我去做早饭喽。”

雪弓挥臂抬腿乱动了几下，颈项慢慢旋转，却挥不去滕紫萝前额耳畔处蜈蚣状的伤疤。暗暗估摸了一下，滕紫萝恐怕年过半百了吧？

晏桢立在落地窗框里，喊道：“雪弓兄，你就不要张牙舞爪的了，一点章法都没有，还不如人家耍猴呢！吃早饭了，待会儿我还要赶去公司加班，顺便送紫萝姐回家。”

雪弓一听滕紫萝要走，先去自己箱子里翻找，找出一把香木扇，镂空雕花，那花一串一串形似紫藤。便作为礼物送给滕紫萝，笑道：“紫萝姐，都怪晏桢，不早告诉我您要来。幸而这把小扇，看着与您气质吻合，礼轻意真，还望您不要见笑哦。”

滕紫萝添了妆，换了裳。月白的一袭斜襟及踝无袖旗袍裙，领圈与裙摆处有天青色的碎印花，肩披一条天青色乔其纱长围巾，俨然一朵过了盛花期的百合，憔悴着，忧悒着，是一种叫人怜惜的美艳。她暗红带珠光的唇翕开一线，吐出“谢谢”两字，便接过了香木扇，缓缓地展开，靠近面孔嗅了嗅，又悄悄合拢了。

她未及套上网状手套，她的手苍白精瘦纤长，手背上，青筋暴突，细蛇纠缠一般。

用毕早餐，雪弓送走了晏桢和滕紫萝，他突然觉得轻松了许多，手脚都灵活起来。他洗涮了餐具，戴上耳机，坐在客厅沙发里，一抹朝阳正投进他怀抱，便迅速收拢了思绪，竭力去捕捉美国之音的播音员吐出的每个音节……

“Hello, I am coming.”门口传来一声娇滴滴的招呼，并伴着浓郁的香水味，雪弓才发现自己整个身子都浴在阳光里了。他摘下耳机站起身，晏太太正袅袅婷婷进来。她又换了装束，翠绿色V字领无袖T恤，鼓突的胸前缀着玛丽莲·梦露的笑脸；下身一条水磨蓝紧身牛仔裤，勾勒出她修长的双腿，短短的卷发乌云缭绕着她唇红齿白的小脸，乍看却像个青春美少女。雪弓悄悄挪开目光，回道：“Hello，晏太太，你用过午餐吗？我去烤热狗。”

晏太太瞪大了眼线飞翘的双目，道：“史先生您还未用餐？都下午两点了呢！老晏呢？他就这样款待贵客啊？”

雪弓忙道：“不不不，我不饿……晏桢，他去公司加班了。”

晏太太面孔忽就沉了下来，稍顿，“哼”一声道：“加班？他那个公司加什么班？是不是老巫婆来过啦？”

轮到雪弓发呆了：“老巫婆？”旋即便明白过来，道，“是、是晏桢的恩姐来了……”

“恩姐？”晏太太歇斯底里地笑起来，笑得弯下了腰。终于笑停了，冷冷道：“都好做他妈了吧？是老晏的前妻！”

这座紫藤披拂的园子，渐渐地，大半已被青霭笼罩，只余一角仍被残阳涂得血红。

雪弓心神不宁了小半天，终于等到晏桢回来了。

雪弓听到门锁落下的声音便迎了上去，瞪住晏桢，一时又不知从何说起。晏桢朝他耸耸肩膀，道：“怎么了？你？我？”雪弓伸手往楼梯一指，瓮声道：“她……晏太太回来了！”

晏桺只把手中拎着的大纸兜抬了抬，道：“今天晚餐不愁了，瞧，足够我们三人吃的了。”说着将纸兜放在桌上，朝雪弓咧了咧嘴，上楼去了。

不过三五分钟后吧，雪弓便听得天花板上惊天动地砰的一声，噼里啪啦，东西碎裂。接着，便是叽里呱啦吵闹声急雨般泼洒下来。雪弓无意去分辨他们吵些什么，他终于明白了一个事实：晏桺生活得并不快乐。

晏枰夫妻俩这一架吵得很凶，敲碎了一只鱼缸，晏枰还甩了晏太太一记耳光。这两个细节是晏枰后来告诉雪弓的，当时，雪弓只看见晏太太披了件长风衣，发疯似的跑下楼梯，撞出大门去了。雪弓一时不知道，应该去追晏太太呢，还是应该上楼劝说晏枰？正迟疑间，晏枰站在楼梯口喊：“雪弓，上来吧，帮我收拾一下。”

雪弓到了两天，头次踏上楼梯。二楼走廊满地是水和碎玻璃，其间还有数条彩色的鱼儿甩着尾巴挣扎着。晏枰从卫生间拿来拖把和塑料桶，雪弓紧张道：“晏枰，晏太太跑出去了！这么晚了，要不要去寻她？”晏枰面孔上没有表情，道：“你放心，她不会有事的。刚才她打过一个电话，一准有人来接她，恐怕回她自己的豪宅去了吧！”

雪弓愈是纳闷，这两口子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

收拾完走廊上的残渣余孽，晏枰拍了拍雪弓的肩，苦笑道：“我晓得，你肚子里早就堵满烂泥了。原想早点告诉你，信里头说不清楚，我又懒笔头。今晚正好，有酒有菜，我保证舌无留言，你听了我的故事，可千万不能以白眼相待哦！”

他们端了张活动小木桌放在紫藤架下，把晏枰从紫罗兰餐馆带回的几样熟菜摆开，有什锦糟杂碎、明炉烤鸭、鲍汁目鱼和凉拌生菜，晏枰还从冰箱取出一大堆罐头啤酒。夏夜的微风在紫藤叶中絮絮穿行，月儿初起，深蓝的天空偶有几点星烁。这让雪弓想他和晏枰在陆公岛上畅谈人生的那个晚上，不同的是那个晚上天上的星星繁密得多。

晏枰拉开罐口，仰头“咕咚”一大口酒，第一句话便让雪弓吓了一跳：“我和姚，只是名义上的夫妻。”

晏枰无疑是他家族的骄傲。晏家有人在香港做成了企业家，有人下南洋成了富敌一方的巨商，却唯有晏枰去美国取得了计算机硕士学位，并在一个规模不小的科技公司里做研究员的工作。公司的顶头上司很欣赏他，许诺尽快为他申领绿卡。晏枰说他漂洋过海，历经磨难，当时唯

一的愿望便是拿到美国的绿卡，然后就可以将母亲接到自己身边，让她安享晚年。母亲嫁进晏家后，受祖父和父亲的牵连，没有过几年消停的日子。父亲去世后，她凭一己之力抚养孩子，并且变卖家当，举债借贷，送长子晏桦出国求学。晏桦提起母亲，脱下眼镜，掩面泣泣。

晏桦为了绿卡，已经把两项技术发明的专利奉送给公司。那年他接到家乡姐妹的信件，说母亲得了不治之症，缠绵病榻已半年之久，只捏着晏桦的照片不松手。晏桦急得火烧火燎，闯入上司办公室，讯问自己何时能拿到绿卡，他要回国探望母亲。以往上司总是应付他“快啦”“没几天就会下来啦”，这次却王顾左右而言他，反问他手中项目进度如何。有同情他的华裔同事悄悄告诉他，上司压根就没有替他申报绿卡，这样公司就可以一直无偿获得他的发明专利。

晏桦说，因为家庭的关系，他从小养成了隐忍的性格，母亲日日敲木鱼般叮嘱他：“吃亏就是福，忍得一时愤，终身无烦恼。”他忍啊忍啊，从乡下忍到城里，从中国忍到美国，那一刻他终于忍不住了，声嘶力竭地与上司评理，言称要与上司对簿公堂。上司只是冷笑着丢给他一张解聘书，并警告他不准带走手中项目的任何技术参数，否则以泄露机密告他间谍罪。

两天后，晏桦收到姐妹电报，告知母亲三天前咽了气，临终前让他们告诫晏桦，没拿到绿卡不要回国奔丧；母亲在九泉下看着他，要他好好工作，就在异国他乡讨房媳妇，生儿育女，为晏家延续香火，母亲便可安眠了。

晏桦说，那一段日子是他三十多年人生中最绝望的时刻。他说，当年在茆围子，也艰难，也困顿，可自己年轻，有理想，相信通过努力能够实现人生目标。可经过十多年的腾挪周折，坎坷蹭蹬，只觉得人心叵测、世途凶险，理想成为泡影，激情消磨殆尽，活着就像行尸走肉一般。没过几天，他的双鬓已落满点点霜痕。

因为有了生计，晏桦被迫从租赁的公寓搬了出来，与另外两个亚裔打工者挤在一间地下室里。他只能出去打工，小餐馆里洗盘子，超市里搬货物，替别墅人家除草涂抹房顶，提心吊胆躲避着移民局警官的明察暗访。有一度他觉得自己真的撑不下去了，深夜，他独自坐在哈德逊

河畔，黛蓝的河流轻轻喘息着，流水流淌着。他想，要是自己一头扑进河里，是不是就能与父亲母亲乃至祖父见面了呢？

在那人生最低谷的地方，晏枰遇到了滕紫萝。

滕紫萝丈夫的家族从南洋移民美国已是第三代了，她丈夫在纽约开了餐馆和超市，不算巨富却也绰有余裕。她丈夫不幸病故，当时她两个儿子尚在求学，她便接手家族公司董事长的重任，经营管理得有条有理更有声有色。

晏枰先在紫萝兰餐厅做服务生，滕紫萝见他做事规矩，说得一口流利的英文，便又要他到超市做了仓库总管。就在晏枰独自坐在哈德逊河畔自怨自艾的那晚，滕紫萝寻到他，跟他说，她考查了他几个月，鉴于他的学历，更鉴于他的人品，她打算聘任他为公司财务主管，问他愿不愿意接受这个职位。

晏枰已经不相信天上会掉馅饼这种传说了，狐疑地问道：“紫萝姐，您晓得我没有绿卡，打工是黑工。您让我做您的财务总管，这不违反美国劳工法了吗？”

他和紫萝姐都坐在河畔华灯的阴影中，互相看不清对方的面孔。紫萝姐早年学声乐的，说起话来音质浑厚，尾声带点金属共鸣，就像这沉沉的河水缓缓地打着旋涡向前流淌。紫萝姐说，她了解晏枰的志向。在纽约像他这样打黑工的人很多，要等到美国政府何时大赦，方有可能拿到绿卡，三年五年？八年十年？谁也说不准。唯一有个办法，可以保证他在三年之内拿到绿卡甚至有可能成为美国公民。

“什么法子？”晏枰有点激动地站了起来。

滕紫萝也徐徐起身，与他面对面，看不清五官，但感受得到对方的气息。她极其平静地道：“我和你结婚呀。我是美国公民，很容易帮你申请到绿卡。只有解决了你的身份问题，才能寻找到合适你专业的公司，才能实现你的抱负！你说呢？”

在一瞬间晏枰成了泥塑木雕，不会思想不会说话不会动弹。不晓得过了多久，也许只有几秒钟，也许已经地老天荒。他终于清醒过来，深

吸口气，却轻轻道：“紫萝姐，您，为什么这样帮我？”

依旧是看不清对方五官的，但晏桦晓得滕紫萝深深地望着自己，他感觉到面孔上热烘烘的两团。

滕紫萝道：“因为我喜欢你呀。”

晏桦说，他和滕紫萝是在纽约市政厅领的结婚证，随后，只他们两人，到郊区一个教堂，请牧师为他们见证了简单的没有宾客的婚礼。作为女人来说，滕紫萝是挑不出缺点了，温柔、体贴、善解人意。她生怕晏桦与自己家人接触有心理障碍，结婚后就搬出豪宅，与晏桦两人住进了这座紫罗兰色的联体公寓。当年滕紫萝的丈夫是根据妻子的喜好来布置房子的，并且在园子里植下紫藤树。后来他们事业做大了，重新在高档社区置下豪华别墅。滕紫萝舍不得卖掉这座小屋，闲置着，有时会临时租借给亲戚朋友。

晏桦说，结婚三年多，他和紫萝姐举案齐眉相敬如宾，那三年是他人生中过得最安宁最舒坦的日子。他全心全意帮助紫萝姐打理公司财务，并且对公司管理结构进行优化改革。紫萝姐是无条件地信任他，放手让他干。并且鉴于公司许多年积累下的财务信誉，一年多晏桦就拿到了绿卡，三年后便宣誓成了美国公民。

晏桦举起啤酒罐与雪弓碰杯，两人都一饮而尽。

晏桦看住雪弓依然布满问号的眼睛，笑道：“我晓得你想问什么，我从来没有正面问过紫萝姐多大年纪，只在登记结婚那一刻看到了她出生的年月，她比我年长十多岁……”又开了罐酒，大口喝了口，“刚开始，和她躺在一张床上，我很别扭，没办法和她亲热。紫萝姐并不强迫我，她只是宽慰我，抚摸我，像抱孩子似的把我拥入她的怀抱。渐渐地，我熟悉了她身上的气息，熟悉了她身体的每一处柔软和炙热，熟悉了她心灵的焦渴与欲望，我不能不满足她。”又喝了口酒，朝雪弓眨眨眼，“其实……我们还是很和谐，很激情的！”

雪弓将酒罐往桌上啪的一墩，道：“我看得出，你跟紫萝姐是有感情的。可是为什么又有了现在的晏太太？年轻？漂亮？或者说本来就只是

利用滕紫萝转身份？”

晏桢也将啤酒狠狠地墩在桌上，道：“雪弓兄你竟然这样看我？”黑下面孔，哧哧地吐气。

雪弓晓得说错了，忙道：“对不起，晏桢，我一时性急，口出妄语。单只看紫萝姐对你的态度，便是另有隐情了。”

晏桢长叹一声，道：“曾经，我打算和紫萝姐和和睦睦过一辈子，帮助她把企业做好做大，做到上市，做进五百强，倘若能那样，也不负我少年时的激浊扬清、彰善瘅恶，建一番功业的雄心了。可是……”晏桢咕噜咕噜灌下一罐酒，抹了抹脸。

滕紫萝的两个儿子先后大学毕业了，分别接管了餐厅和超市的经营管理权，当时紫萝兰餐厅在纽约州已有四五家连锁店，超市面积扩展了十多倍，日子却开始纷扰不安起来。先是由晏桢招聘来的餐厅经理接连被辞退，后来超市突然宣布收支独立，与总公司财务部门划清界限。晏桢明白，他们这是向自己开战了。他想辞职离开公司，紫萝姐却拦着，并说她一定会说服孩子们的。可每每紫萝姐从豪宅返回小屋，面容憔悴、嗓音嘶哑，睡在床上辗转反侧，长吁短叹。毕竟，豪宅那边是她血脉相连的儿子，儿子背后还有整个家族，何止一座大山。

是晏桢咬咬牙做出了决断：与滕紫萝离婚，并辞职离开公司。“否则，紫萝姐肯定会被她两个儿子纠缠死的。”晏桢抬手捋了把紫藤叶在掌心中轻轻地揉搓着。

雪弓转动着啤酒罐，沉吟道：“要让女人在儿子和情人之间做选择，真是天底下第一难解的题！”

滕紫萝一心想把紫罗兰小屋留给晏桢，只是这屋子产权证上登记了滕紫萝及两个儿子的名字。儿子们自然是看不上这屋子的，但他们不肯松口，一定要晏桢起码付清三分之二的房款，这笔钱对于晏桢来讲仍属天文数字。他在与滕紫萝婚姻存续的这些年里，一心一意为滕紫萝打拼企业，却未曾想着替自己留一笔退路的钱。其时，滕紫萝亦将董事长的权柄交给了大儿子，她已无法替晏桢还清这笔房款。

晏桢说，他又一次被命运逼入生活的狭弄，转身腾挪都很艰难。又要迅速找到赖以生存的工作，又要觅一处地段合适租金恰当的住处。他每天要寄出十几份简历，并且把报纸夹缝中的租房信息看了一遍又一遍。

滕紫萝又一次解衣推食，给他送来了解决方案。滕紫萝在纽约华人圈是出将入相一等的人物，正巧有生意交往的旧友托她帮忙，说是有位女子从上海初到纽约，家庭颇有背景，在长岛已置房产，意欲入行投资业，目前迫切要解决的是身份问题。滕紫萝因家庭纠纷与小丈夫离婚的风波早已传遍华人圈，旧友的意思，若能劝滕紫萝前夫与这位女子“结婚”，待女子取得绿卡后，她愿出不菲的“酬谢”。滕紫萝一听“酬谢”的数目不仅能让晏桢还清房款，还能有一些结余来缓解他眼下的窘迫，便一口答应下来。

晏桢酒喝多了，已有些不支，含混道：“既然紫萝姐已替我揽下这笔生意，我也只能接受了。”自嘲地哼哼笑道，“何况，还是一位风情万种的美女！”

雪弓恍然：“就是这位脾气火爆的晏太太啰？”

晏桢道：“结婚证是实打实在市政厅里开的，私下里签了一份合约，言明只是名义夫妻，她先付了一半的酬谢款，待拿到绿卡，再全部付清。”

雪弓调侃道：“面对这样一位尤物，又住在同一屋檐下，晏桢你真是柳下惠转世哦。”

晏桢摆摆手：“二楼主卧一直替紫萝姐留着，摆设布局丝毫没改。客卧是给姚住的，我睡在三层阁上，那里原是储藏间。”晏桢又要开酒罐，被雪弓拦下。晏桢摘下眼镜，用力拧着眉头，道：“有桩事情我真是搞不懂，明明是紫萝姐替我拿的主意，塞给我一个老婆，可她偏偏每礼拜都要来查看一番，拐弯抹角打听我跟姚是不是睡到一张床上了。那个姚也是的，在人跟前做出夫唱妇随的模样，在屋里从不拿正眼瞧我，我稍在她房门口站一站，便训斥我不怀好意。可是只要紫萝姐来过一次，她就要发一次脾气，什么难听的话都骂得出来！”

雪弓笑道：“孔夫子早说过嘛，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逊，远之则怨，是这样吗？”

晏桢啪地拍了下桌子：“快了！移民局官员已上门三次了。不出半年，姚的绿卡申请就可以下来了，我也好解脱了。”

史雪弓托着腮帮子定定地看住晏桢纹络像七巧板似的面孔，问道：“到那个时候，这座紫罗兰的小楼就真属于你晏桢的啰！你成功了，入了籍，有了稳定的工作，又有房有车。想来，你很快会再找一位各方面都相称的女子结婚，生儿育女……晏桢，你觉得，你的生活目标人生价值实现了吗？”

雪弓问晏桢，也是在问自己。却听到轻轻的鼾声，晏桢面孔埋在臂弯里睡着了。

月已爬上中庭，小园子里铺满了紫藤散乱影子。细细的凉风不动声色地淌过，蝉子躲在叶丛中，偶尔叫唤两声，知了——知了——

两天后，史雪弓离开纽约去了弗吉尼亚大学。此后两年间，他没有再踏进那座紫罗兰小楼。因为学业太紧张，他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修满十八门基础课以及若干选修课，最终还要交出一份独具匠心、别开生面的论文。作为助教，他还需帮导师完成许多繁杂事务。休假日，还要去图书馆或者教务办寻些临时工作，赚些外快。他的助学金并不宽裕，他答应姬瑜要帮她筹措第二学年的学费，何况他想着她寄宿表叔家手头一定很拮据，所以还尽量匀些零花钱给她。他尽可能地节省着自己的花销，早上出门，两片面包夹一个荷包蛋，晚上回住处，冲包方便面再打进一只鸡蛋。几个月下来，一米八高个称称只有一百三十斤了。

圣诞节学校放假，雪弓原打算哪里也不去，只窝进图书馆看书翻资料，既抓紧时间又节省了路费。他跟姬瑜每到周末会通一次电话，姬瑜让他无论如何要到纽约表叔家来过圣诞，姬瑜听他哼哼哈哈推三推四，电话里声音就变了，啜泣着，埋怨雪弓不关心她，说不定有了金头发蓝眼睛的相好，渐渐地冷落她。姬瑜的端庄温婉是出了名的，雪弓从不见她如此胡搅蛮缠的样子，心想必定是有非他过去的难事了，连忙答应了她。

要去表叔家过圣诞节，少不了要准备圣诞礼物，这让雪弓挠着头皮想了半天。姬瑜留在他箱子里的礼品还有几件，有一条印着水墨山水的真丝领带，正好送给表叔；表叔与前妻育有两个儿子，都成家立业独立过日子了，现在的婣娘只生了一个女儿，十多岁光景，雪弓翻出一串珍珠项链，半大的女孩或许会喜欢。最伤脑筋的是给婣娘的礼物，雪弓想起她深棕的眼珠掩在烟晕里挑剔而傲慢的样子，那些丝巾啊，香木扇啊，珍珠项链啊，肯定都入不了她的眼，说不定被她嘲弄两句。雪弓终于想到能守能攻的武器，他随身带了英译本《诗经》，原来为自己消磨时光解困乏而备的，拿它作为给婣娘的礼物，婣娘再想不恭，反显得她粗鄙了。

史雪弓为了省几块钱车费，买了夜行灰狗车的票，颠簸了一夜，清早就到了纽约。他在长途汽车站买了盒牛奶和两只苹果，喝着，啃着，直到九点靠过，才搭地铁去表叔家。

表叔家是一幢前后花园的独立别墅，占地并不很宽敞，在雪弓看来已是很舒适了。带人字形廊檐的大门上挂着迎圣诞的彩色花环，雪弓摁响了门铃，开门的就是姬瑜，她好像候在门边等雪弓摁铃的。

要不是在表叔家，姬瑜一定会扑上来吊住雪弓的脖子，他们好几个月不见了。此刻姬瑜只能目不交睫地看着雪弓，泪水在眼眶里打转。雪弓勉强笑道：“姬瑜，我不是召之即来了？”姬瑜忍不住笑，眼泪却滚了出来：“你瘦了！头发那么长，多少时间没剪了？”雪弓凑到她跟前，悄悄道：“我们要节约每一个铜板，把它用在刀刃上，对吧？”姬瑜搔了他一把：“还闹！人家愁也愁死了！”

婣娘闻声迎了出来，依然颐指气使道：“姬瑜，把客人堵在门口做什么？先把东西安顿安顿，出来帮我布置圣诞树！”

雪弓恭恭敬敬地喊了声“婣娘”，四目相对，他从她棕色的猫儿似的眼珠中又感到居高临下的审视与挖苦。

姬瑜领着雪弓上二楼，进了她住的小卧室，把门一关便扑入雪弓怀里，眼泪鼻涕一齐往雪弓肩上蹭。雪弓轻轻拍着她背脊，少时方道：“怎么啦？受委屈了对吧？放心，你的白马王子来了，看谁还敢欺侮你！”

姬瑜“噓”了声，“轻点，这种房子看似豪华，都是木板墙，隔音很差的！”压抑着声音委屈道：“要说谁欺侮我，倒也谈不上。表叔人倒和善，他身体不好，很少出房门，吃饭也总是护工端进屋喂他。偶尔碰到，客客气气，总像隔着千山万水，亲近不起来。我现在已习惯了婶娘的吆五喝六，就那脾气。只是……自我住进来，她就把下午两个钟头的 babysitter 辞退了。燕燕下学回来，我就要负责陪她玩，陪她做功课，还要准备晚餐……”

雪弓食指勾了她弧线优美的鼻子，道：“在上海，你是你妈的大宝宝，来这儿，你倒要照顾人家的小宝宝了。行啊，进步很大。”

姬瑜重重叹口气，道：“后来想想，也理解婶娘了。她在附近公立医院做全科医生，表叔只有退休金，她也得拼命挣钱养家。她不收我房租伙食费，在美国人中间已经很了不起了，她爱训人就由她训几句吧。”

婶娘在楼梯下拔直喉咙喊：“姬瑜，晚上有时间好亲热的，差不多就下来吧！”

姬瑜羞得脸红得像熟透的樱桃，扭扭捏捏道：“你看婶娘，这屋原是燕燕的房间，就一张单人床。他们以为男女朋友就应该睡在一起的……”

雪弓哈哈一笑，挽住她肩膀道：“没关系，我打地铺，保证不侵犯你。”

姬瑜垂下眼帘不敢瞧雪弓，慌慌张张去柜子里取出一只纸盒，道：“这里不开午餐的，你吃几片饼干垫垫饥，要熬到晚上才有的吃呢。”

雪弓忙说下了灰狗已饱餐了一顿，正想留着肚皮吃圣诞大餐。便将三份圣诞礼物取出来让姬瑜审定一下，姬瑜点点头，沉吟着，道：“怎么少了一份？”

雪弓明白她的意思，实在是没有时间为姬瑜买合适的礼物，拍了下胸膛，道：“不少啊，在这儿站着呢，一百多斤肉和骨头，外加一颗火热的心！”

姬瑜屏住笑，啐道：“就你脸皮厚，便宜了你！”

于是两人稍稍整理了仪容，便下楼了。

客厅长沙发边上，已立着一棵齐肩高的圣诞树，婶娘依然站着，穿了一袭羊绒藏青袍裙，耳坠、项链、手镯清一色的翡翠绿，清爽、干练，仿佛也是一棵树。

雪弓越走近她，越肯定是她，尤其是那对棕色的眼珠。

“史、雪、弓！”婶娘挑衅地，一个字一个字，像是从齿缝中逼出来。

雪弓迎上去，大声道：“果真是你，元珊……”稍顿，“姐！”

姬瑜顿时蒙了：“你们早就认识？”

雪弓笑着拉过姬瑜：“来来来，我来给你介绍一下，她是我表舅的小女儿，比我早出世半年，所以我得称她姐。几十年未曾谋面，机场乍见，仍觉得面熟的。毕竟，我们是吃过同一个奶妈的奶啊！”

元珊板住面孔，道：“史雪弓你也得称我婶娘，否则，你和姬瑜就错开一个辈分了！”

雪弓连喊两声“婶娘”，笑道：“无论如何要感谢元珊姐，哦，感谢婶娘对姬瑜的关照，我马上写信告诉父亲母亲……”

“史雪弓！”婶娘喝了一声，“不要告诉上海姑妈我的姓名，我不想成为别人家茶余饭后扯淡的资料！”停停，又补了句，“每个人都为自己而活着，无须人家说三道四地评判！”

雪弓从元珊的这几句言词中品味出许多沧桑，忙道：“我不说，只告诉他们姬瑜有一位能干而善良的婶娘，而且……还很漂亮！”

姬瑜朝雪弓皱眉挤眼，她生怕婶娘不习惯雪弓的幽默而动气。不过婶娘只浅浅一笑，道：“我早听元玥姐姐告诉我，上海姑妈家的独养儿子辩才无双，咳唾成珠，谢谢，我当补药吃了。”

雪弓因为证实了姬瑜的婢娘真是自己的表姐，倒是安心多了，愈显得殷勤，使出浑身解数来布置圣诞树，弄得这棵树像个花枝招展的女人，又像琳琅满目的杂货铺。姬瑜摇头道：“乱七八糟，一点章程都没有。”雪弓却自我欣赏，道：“圣诞节嘛，不就是要热闹嘛。”婢娘在准备晚上的烤火鸡，听他们议论，探出脑袋张了一眼，不禁“扑哧”笑起来，道：“史雪弓，亏你还是哲学研究生。小时候，我大哥元同领着我和元珩诵读屈原的《橘颂》，我记得有一句，纷纍宜修，姱而不丑。便是说，修饰合宜，恰到好处，才是美呀！”

雪弓与姬瑜欣喜地对看一眼，真难得婢娘这般没有阴影的笑容！

姬瑜告诉雪弓，原本，表叔是邀请了前妻所生两个儿子合家过来度圣诞夜的，两个儿子都寻了种种借口不来了，雪弓的到来便为这个家庭的圣诞晚餐增添了不少色彩，况且又与婢娘认了亲戚，看得出，婢娘心里是高兴的。姬瑜又神秘兮兮加了句：“晚饭后，婢娘还有重要事情跟你商量呢！”

傍晚时分，姬瑜骑了辆自行车去校车车站把燕燕接回来，婢娘也将表叔从房中搀扶到餐桌边坐定。

燕燕十几岁的小姑娘已经齐雪弓的胳膊窝高了，她一对跟元珊像极了的猫儿眼凶巴巴地盯住雪弓，道：“你是姬瑜姐姐的男朋友？今天晚上也要睡在我的房间里？”

雪弓一向旷达不羁，却也被小姑娘问得张口结舌。元珊一旁斥责道：“燕燕，怎么跟客人说话的？要有礼貌，忘啦？”

雪弓灵机一动，决定不按美国人圣诞送礼的程序进行，此刻即将礼物献出以“收买”小姑娘。随即从马夹袋里取出装珍珠项链的锦盒，笑盈盈道：“燕燕，这只盒子里的礼物是专门给你买的，不晓得你喜欢吗？”

燕燕扭头看看妈妈，元珊点了头，她才接过锦盒，揭开后双脚踮了踮，欢喜道：“妈，这个我能戴去上学吗？”

姬瑜抢着道：“为什么不能？珍珠看似素净却最雅致，来，姐姐替你带上。”

小姑娘正好穿了件粉红色的羊毛蓬蓬裙，配上银白的珠串，跟童话故事中的公主一样。

雪弓趁机吟道：“燕燕于飞，差池其羽……终温且惠，淑慎其身。”念着，便取出那本英译《诗经》，双手捧着，毕恭毕敬递到元珊面前，道，“婶娘，这是给你的礼物。《邶风》中有一首《燕燕》，一唱三叹，缠绵悱恻，你可以用中英文分别读给燕燕听，她也许会喜欢呢！”

元珊接过书，横竖看了看，道：“现在国内出书，装潢也很考究嘛。”又道，“史雪弓，我吃不准你究竟来不来，所以没替你准备礼物。”

雪弓嘿嘿笑道：“不用不用，婶娘收留姬瑜，便是比什么礼物都重呢。”

一边姬瑜已将水墨山水领带给表叔戴上了，表叔显得很高兴，说话吐词不清，只是竖大拇指。

电烤箱嘟嘟地叫唤了，火鸡烤成了。元珊另外还做了凉拌芦笋和红菜汤，特地为雪弓开了瓶赤露珠红葡萄酒。

雪弓大快朵颐，称赞婶娘火鸡做得鲜嫩入味。

元珊将棕色的眼珠搁在酒杯沿上，问道：“小姑妈还是那样危言危行，做事不讲一点人情？听讲小姑父是受了什么刺激突发脑溢血，留下了后遗症，小姑妈发誓要查出真相？”

雪弓擎了酒杯与她叮咚一碰，笑道：“我妈的脾气，是历经血火铸就的，改不了的。她刚直磊落，在现行环境中却并不讨好。青玉大姐上次来信说，没到任期我妈就退下来了，虽说符合政策，却是首当其冲。”雪弓抿了口酒，啧啧道，“好酒！”又道，“我爸发病的原因嘛，扑朔迷离，记得哪本古书上有言，察察者有所不见，恢恢者有所不容。青玉大姐说，追寻所谓真相已没有太大意思，关键是治好我爸的毛病。听讲近来我爸已经开始用左手挥毫弄彩，我在电话里听他声音，中气蛮足哩。”

元珊微微颌首，道：“难得青玉大姐如此通透！有时，我跟元玥姐说起元同哥，着实为他和青玉大姐的悲剧惋惜……”

一旁姬瑜忍不住了，也举着酒杯与元珊碰了下，道：“婶娘，你不是说，有要事跟雪弓商议吗？”

元珊深棕色的眼珠子从姬瑜缓缓挪向雪弓，顿了顿，又挪向姬瑜，道：“虽然是我给你的建议，主意还得你们自己定哦。”

原来，姬瑜攻读比较文学，文史哲各科阅读量极大，导师每星期都会布置必读书，摞起来小山一般。姬瑜在国内虽是英语专业的学生，但在文化背景和阅读量方面与欧美学生还是有不少差距。一学期下来，考试成绩垫底，使她倍感压力，成天愁眉苦脸。晚上睡不踏实，饭也吃得极少，珠子般圆润的小圆脸熬得像颗桃核。

元珊渐渐看出了端倪。

姬瑜不敢跟雪弓倾吐烦恼，怕损害自己在雪弓心目中的相貌出众、成绩优秀的“女神”形象，只好晚上在被窝里独自饮泣。元珊敲开房门，并不劝慰她，直截了当问她：“你来美国留学究竟为了什么？仅仅想取得一个体面而响亮的比较文学硕士学位呢，还是想找份工作，拿到绿卡，永久地留在美国？”姬瑜不假思索道：“自然是要想留在美国的。”元珊便道：“那你就要拿出壮士断腕的勇气，放弃NYU比较文学的专业，重新找一门读出后比较容易找到工作的专业呀！”

元珊在医院工作，知道医院中护理工作极需人手。纽约有一些社区大学都开设护理专业，并且较容易申请奖学金，至少可免学费。学制长短不限，四年结束可拿到护理硕士学位，应聘到医院直接可任护师岗位，从事管理工作。

“你现在读的这门比较文学，即便你能取得硕士学位，恐怕也很难找到工作；除非你再花三年攻博，方有可能留在大学里当老师。然而你想取得大学终身教授的席位，那是难上加难。何况这几年的学费、生活费不啻天文数字，表哥表嫂能替你负担吗？你男朋友，他又负担得起吗？”元珊直陈利害，很快打动了姬瑜，她只是担心雪弓会瞧不起自己，这么轻易就放弃理想。

元珊朝她眨了眨猫儿似的眼珠，不动声色道：“史雪弓吗？你放心，

姑娘来说服他。”

雪弓耐着性子听元珊一番条分缕析，将姬瑜应该改专业的理由论证得无可辩驳，便扭头去看姬瑜的面孔。姬瑜把脸埋进食盘中，不敢看雪弓的眼睛。雪弓心里顿时明白了，三江五海地翻腾了一阵，一口一口啜着红酒，方才平静下来。他再一次扭过头，拍拍姬瑜的背脊。又故作轻松道：“姑娘，姬瑜没告诉你呀？我和她之间有一条定规，我们俩愿意共度人生，但决不干扰对方的自由！”

姬瑜忽然从食盘中拔出面孔，双臂环住雪弓颈脖，在他面颊上啄了一口。小燕燕用食指划着小脸，快乐地喊：“没羞没羞，姬瑜姐姐亲大哥哥！”

元珊斥道：“燕燕别吵！”又道，“你们两人意见统一了，转学的手续我可以帮忙解决。”

数年后，当史雪弓独自登上飞回祖国的飞机，身边没有了那位面庞白皙甜美的姑娘陪伴，望着机窗外悬浮变幻的云层，心口一阵痉挛，他又一次丢失了他的钟爱。

他懊悔万分，在姬瑜表叔家的那个圣诞夜，自己因顾及元珊姐的情面又怜惜姬瑜，便没有反对姬瑜放弃比较文学而改读护理专业。其实当时有许多话涌在他喉口，他想诘问姬瑜，难道我们来美国读书仅是为了一张绿卡吗？他想激发姬瑜，难道你忘了成为中外文化交流使者的理想了吗？他更有许多安慰鼓励姬瑜的话，都被那一口接一口的红酒吞回肚子里去了。他想，他会不会因为自己的软弱痛悔一辈子呢？

雪弓在规定的两年时间里顺利完成了学业，他可以留在美国实习一年，若有公司愿意长期雇用他，便有机会为他申请绿卡。雪弓自己的意愿是打算完成学业便回国的，可当时姬瑜改读护理专业还有一年的学业。不用姬瑜恳请，雪弓自觉两人本是一体，有责任留下来陪伴她。于是遍投简历，一次次面试，有幸被纽约博物馆录用。

雪弓搬回纽约，心想着总不能和姬瑜一起挤在她小表妹燕燕的闺房里蜷缩度日，便去与晏枰商量，租借他紫罗兰小屋的三层阁楼。晏枰的

名义妻子姚已顺利拿到绿卡，他们按私下合同办理了离婚。听晏桢讲，姚搬离时打扮得千娇百媚，有一辆银白的雪佛兰高档轿车来接她，她朝晏桢送了个飞吻，娇滴滴一声“Bye-bye”，扬长而去。

晏桢仗义道：“雪弓兄，你与妻子终于团聚，住阁楼太寒碜了。你们俩就住二楼的客卧，这样，我们兄弟便可日日对酒当歌叹人生几何了！”

雪弓连连摇头，乜斜着眼道：“主卧门对门，紫萝姐来时岂不要惊扰她？你呀，还是把三层阁租给我的好。”

晏桢不再坚持，道：“三层阁你只管搬上去住，我不收你租金。”

雪弓道：“你们美国人不是总说friendship is friendship, business is business吗？租金总要付的，念在我实习期薪酬不高，打个折扣。”

晏桢横他一眼：“你呀，死要面子活受罪。这样吧，你付得起多少就付多少。”

雪弓双手揖了揖，又道：“请问房东，三层阁能否做成两间？大一点的能放进一张床，一只梳妆台即可；小的嘛，我只需卷进睡袋横得倒……”

晏桢猛捶了他一拳：“你这个假道学者！你和嫂子还要分房睡呀？”

在晏桢紫罗兰小屋的三层阁里，雪弓与姬瑜太太平平生活了十个月。“太太平平”这四个字是姬瑜在家信中提及的，她跟父母描绘她在纽约的日子就用了这四个字。她说他们租住的房间虽不很宽敞，但是很舒适很典雅，紫罗兰的墙纸淡紫兰的纱帘，窗外园子里是一丢丢的紫藤花。她说雪弓早上起得早，上班前每每替她准备好早餐。雪弓博古通今，口才又好，博物馆上司很欣赏他，估计很快就会为他申请绿卡。她说自己换了专业，虽然不是一流大学了，但却得以免了学费，身上的压力减轻许多。她为自己定了规划，修完护理本科再修两年护理研究生课程，毕业后便可直接面试护师的职位。她还说起房东晏桢是雪弓插队落户时的“铁哥们”，对他们很照顾，有月亮的晚上，他会邀请他们一起坐在园子的紫藤花架下，饮酒，赏月，谈古论今。她让父母放心，不久的将来，她和雪弓就会拿到绿卡，就会拥有自己的房子自己的车，到那

时，她一定要将父母接到美国来共享天伦之乐。

姬瑜深爱着雪弓，无条件地信赖雪弓。她每次写完家信，都要拿给雪弓看后才寄出。雪弓晓得，姬瑜信中描绘的一切就是姬瑜向往的美国梦，虽说他对此有许多不同的见解，他总是谦让她，不想跟她争论，不想惹她生气，不想破坏她愉快的心境，说到底，他也深爱着她！

可是，最后，还是雪弓毫不留情地打碎了姬瑜的美梦，使他们的感情出现了不可弥补的裂缝。

机窗外的大气层渐渐沉入黑暗，像巨大的磐石压得人透不过气。雪弓头痛欲裂，只能紧闭双目，都挥不去姬瑜的种种表情：乍听雪弓辞职时的惊恐状，面孔刹那间变得青灰；苦苦劝说雪弓不要回去时的讨好委婉，哀戚涕泪模糊了妆容；彻底绝望以后的冷漠怨怼，眼神冰棱子一般令人心寒。雪弓心如刀绞，不停地问自己：是我太愚蠢吗？是我刚愎自用、泥古不化、不识时务吗？这些贬词都是姬瑜恨恨地投掷在他身上的，难道，热恋了那么多年，自己在姬瑜心目中竟是那样一个斗筭之器？

史雪弓对SMI博物馆的工作还是蛮称心的，一来，这工作与自己的专业很契合，他毕业论文的题目就是《从哲学的角度看历史发展的逻辑》，二来，博物馆内丰富的藏品让他大开了眼界，每天的工作就像在翻看一部部深奥的古书。而更令他兴奋的是SMI博物馆竟还专门设有一间中国馆，陈列着精美的青铜、陶、瓷、玉各种器物以及历代书画作品。雪弓作为实习生，什么活都要干。上司让他专门负责中国馆的引领与讲解，正中他下怀。但凡有观客走进中国馆，雪弓便纵横捭阖介绍中华五千年灿烂文化，并不回避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与掠夺，使无数华夏国宝流落他乡。时间一长，这样的解说点点滴滴传进上司的耳朵。上司召他到办公室谈话，说是很欣赏他的才华，隐隐告诫他艺术就是艺术，不要借讲艺术把政治混淆其中。雪弓自然不服，反驳道：“我只是客观地讲述历史真相，美国不是最标榜言论自由吗？”上司火了，警告他，倘若他不认错，这份工作他就不能再做下去了。雪弓憋着一肚子气想了整整一夜，第二天，没等上司给他解聘书，他就将辞职信放在上司面前了。

雪弓没有了工作就不能在美国长期滞留，他扳指算算，姬瑜还有几

个月就能读完护理本科学分，那时正好双双返回家园。姬瑜原来是铁了心要拿美国绿卡的，为了争取早一日拿到绿卡，她甚至忍痛割爱，放弃了NYU这样的一流大学，放弃了自己喜欢的比较文学专业。她怎甘心雪弓一时激愤的草率行动而毁了自己苦苦追求的人生目标？曾经那么相爱的一对璧人竟为去留问题闹得豆剖瓜分的地步。

晏桢最是了解他们矛盾的来龙去脉，他劝雪弓：“能遇到姬瑜这样才貌双全贤淑温婉的女子是你史雪弓人生最大的幸运了，你不要意气用事，一旦失去了她，你会后悔一辈子的！”

雪弓跟晏桢是患难之交，无话不说的。他拿出一沓剪报，说自己早有学成回国的想法，正是为了姬瑜，才忍着，挨着，想着总可以说服她跟自己一起走的。

晏桢翻了几页剪报，都是新华社有关上海改革开放的报道，《上海在反思中奋起》《大上海的新觉醒》《起来，不愿上海衰落和萎缩的人们》《寻找上海人才新高峰》……

晏桢收拢剪报，拍拍雪弓，感慨道：“雪弓兄，我晓得我没有资格阻拦你，也阻拦不了你。不过我相信你，佩服你，也……羡慕你！”

人的感情真是玄妙幽秘，史雪弓已经看清自己跟姬瑜在人生选择上的冰炭不容，但他对姬瑜的爱却愈是灼得心痛。他安慰自己，只要两个人相爱，假以时日，慢慢疏导，姬瑜一定能回心转意的。为此，临离开纽约前，雪弓特地去了趟姬瑜表叔家，跟元珊推心置腹倾谈了一次。

元珊已从姬瑜的口中了解了一切，她定定地看住雪弓，棕色的眼珠像X光线般透视着雪弓，少时方道：“史雪弓，你想听客套话还是真话？”

雪弓道：“当然想听真话，我晓得元珊姐不会跟我客套的。”

元珊淡淡一笑，道：“史雪弓，我们虽然没在一起长大，但我相信我的判断。你和小姑妈，小姑父，青玉大姐，包括元同大哥，你们是一类人，家国情怀，社会责任，是你们人生价值的第一要素。可姬瑜和你们不一样，我跟她接触这几年，很奇怪你会爱上她。你们终究是要分道扬

鏊的，就像《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中的保尔和冬妮娅，长痛不如短痛，不如趁眼下这个机会一刀两断！”

雪弓腾一下从沙发中弹起来，叫道：“元珊姐，我是来求你帮我做做她思想工作的呀，哪有你这样劝离不劝合的！”

元珊有点怜悯地将他摁进沙发：“我答应你好好照看她，她若不想租住你那位插兄的三层阁，搬回我们家住也可以。不过，我真的不敢保证能够劝得了她放弃她的美国梦啊！”

雪弓垂下脑袋，搓着双手，默然许久。

元珊道：“你那样沮丧做什么？你应该欢欣呀，你马上就能实现你的愿望了嘛！”又道，“我曾经跟你一样，有激情也有许多不切实际的幻想。可是当初，种种原因，我不得不背井离乡、远渡重洋。”

雪弓抬头，道：“元珊姐，其实你跟元同哥哥应该是同类对吧，所以，我们也是同类，对吗？”

元珊难得地荡开笑容：“谢谢你这么判断。我从小就想学医，救死扶伤。应该说，我还是实现了我的人生目标。”停停，又道，“姬瑜也有她的人生目标，雪弓，你若真爱她，就祝愿她能够顺利实现她的人生目标吧。”

平雪砚在周围亲朋好友同学同事中就是个顺风顺水的幸运儿。研究生毕业后如愿进入检察院，成为一名检察官；丈夫更是了得，被选拔进市府机关工作，没几年工夫便升任办公厅主任，上下班都有公车接送。夫妻俩工作都忙，三岁多的儿子由公婆全权照料，雪砚并不用操心奶粉尿布等琐碎之事，得以全身心投入工作，连续两年被评上市优秀检察官的称号。

雪砚一直很享受周围人投来的赞赏、羡慕甚至妒忌的眼光。有时在分析案情时她发表的观点切中要害，检察长表扬她敏锐，同事们便会起哄：那当然了，平雪砚背后有宋主任的熏陶和操练嘛！检察长包括政法委的领导见了她，常常会托她带话：向宋主任问好哦。雪砚会在众人的关注中矜持而谦恭地笑答：谢谢，谢谢。检察院与雪砚差不多年纪的女检察官陆续都有了孩子，午餐时会坐拢来叹叹苦经发发牢骚，职业女性带孩子多少辛苦。每每把矛头对准雪砚，平雪砚例外，从没为孩子熬过夜吧？怪不得皮肤那样光滑，一点青眼袋都没有，宋主任把你宠成公主一般了！

近年来，雪砚却愈来愈害怕别人的赞赏和羡慕，一旦有人讨好地跟她提起“宋主任”，她总是三言两语含糊应对，匆匆躲开。在周围人看来，她还是那个事业成功婚姻美满的幸运女人，她也很珍惜这只美丽的光环，却只好兀自在心里忧心而苦恼着。

细想起来，雪砚觉得一切都是从打网球开始的。

宋嘉本进市府机关工作不久，就开始迷上了打网球。机关附近有一座区级体育馆，内设网球场向民众开放，每场球票价不便宜，如果要请教练更是昂贵了。网球场与其他场馆比较起来就显得冷落了。体育馆负责人想出一个推进网球运动的好办法，每个礼拜天网球场免费对市府机关的工作人员开放，安排专职网球教练培训陪练，市府机关工作人员要为家属朋友买网球票一律八折优惠。

在这之前宋嘉本从来没捏过网球拍，就连网球拍与羽毛球拍的区别都搞不清，头一次就带着家里一副旧羽毛球拍上了网球场，弄出一场笑话。仅仅十来个月，宋嘉本就成了市府机关赫赫有名的网球高手了。他还把办公室每礼拜的例行碰头会搬到网球场上去开，说是运动起来脑袋特别灵活，主意迭出，各类问题迎刃而解，既有利身心健康，又推动了工作进度。

开始，平雪砚并不反对丈夫去打网球。宋嘉本脑袋硕大，身架子却极单薄，办公室的工作又总是坐着，雪砚劝他早点起床跑跑步打打太极拳动动身子，宋嘉本却不是因为忙就是因为累，坚持不了几天便荒废了。他对网球感兴趣，每礼拜都能坚持去打，好事呀。

头两个月，宋嘉本上午去体育馆打网球，每每赶回家吃午饭，跟雪砚聊聊打网球的技巧啊，规则啊，一些趣闻啊。雪砚见他胃口颇佳，面色红润，神采飞扬的模样，倒也欢喜。渐渐地，宋嘉本礼拜天起大早去体育馆，中午就不回来吃午饭了，说都是同事，打完球一起聚聚，吃个饭，喝点小酒，增进友谊，下午两三点会回家。再下去，宋嘉本打网球一打就是一整天，晚饭都不回家吃了，总有各种各样的理由，遇到老同学啦，陪兄弟单位的领导啦，与相关行业协商工作啦。有时回来得很晚，身上散发着酒气。当初雪砚看中宋嘉本，有一条便是他没有吸烟喝酒的坏习惯。雪砚天性贞静，疑窦只窝在心里，不会当面试探盘问，更不会纠缠不休，斥责相骂。

有一个礼拜天，宋嘉本的母亲一大早就打来电话，说孙子昨天晚上闹腾了一夜，摸摸额角头滚烫，她做老娘姨，通宵未合眼，实在吃不消啦！你们小囡亲爹亲娘甩手掌柜做惯了，还不过来带小囡去儿童医院挂急诊！婆婆的嗓音像一条从草丛中急蹿出来的蛇，又猛又凶，雪砚只好将话筒稍稍挪开耳朵，哼哼哈哈应付着，一边用眼睛去招呼宋嘉本，想让他来跟母亲直接对话。却见宋嘉本正整装待发，一身名牌运动服跑鞋与网球拍，还戴了顶同牌子的遮阳帽，这顶帽子是宋嘉本托工商局的朋友从厂家定制的，他脑袋大，正常的号码戴着不舒服。

雪砚忙叫住他：“嘉本，皓皓病了，你妈妈要我们带他去医院呢！”说着便将话筒递给他。

宋嘉本略锁眉头，接过话筒唤了声“姆妈”，便只默默地倾听话筒对面的发作，那呱呱啦啦尖厉的声音把话筒震得隐隐颤抖。待母亲嚷嚷得够了，宋嘉本才开口，依然不疾不徐：“妈，你辛苦了，你不要急，小孩子有点头痛脑热，是正常现象。待会儿，雪砚会过去领浩浩去医院的。我今天实在请不出假，市里有重要会议。过几日有空我过来看你，你不要节省钞票，想吃什么就买什么……”

雪砚吃惊他撒起谎来面不改色心不跳的镇静样子，将细目撑成杏眼，忍不住喊道：“宋嘉本，你明明是去打网球……”

宋嘉本叭地挂了话筒，道：“能跟妈说去打网球吗？可是今天确实有公安方面的同志约在网球场碰头，有重要事务沟通，我能爽约吗？”见雪砚仍怔忡着，过来挽住她的肩膀柔婉道，“好了，我的检察官老婆，今天就辛苦你了，为了我们的宝贝儿子嘛。”在雪砚额角咂了一下，便急着往门口走，忽又回头道，“雪砚，叫出租车去医院啊，发票留着，我替你报销。”

雪砚同宋嘉本的母亲横竖热络不起来，见到叫声“妈妈”，便找不出第二句话。结婚前自己的区长母亲曾关照过她：“到了人家家里不要搭干部子女臭架子，不要让人背后头骂我教育孩子无方！”所以雪砚尽管对婆婆有许多意见，看不惯婆母处世待人虚伪势利的那一套，却总是忍耐着，尽量回避着，不与她发生正面冲突。

雪砚刚嫁到宋家头半年，住在宋家石库门的亭子间里。当初宋家因女儿宋嘉卉的婚事引发了一场爆炸案，还出了人命，便在周边街坊邻居中留下了恶劣影响。婆母为挽回面子，就把雪砚像一面旗帜般高高举起，逢人便炫耀，儿媳是区长的姑娘，娘家是住在花园别墅里的，研究生毕业当上检察官了。最后还会有意无意补上一句，现在风气开放了，读书时是儿媳主动追的儿子……雪砚上下班在弄堂里走进走出，常常会有人在她背后点点戳戳。雪砚枕边跟宋嘉本抱怨，宋嘉本便笑道：“这是我姆妈喜欢你，以你为荣嘛！”

后来宋嘉本分到了房子，夫妻俩从亭子间搬了出来，再后来雪砚生了儿子，宋嘉本考虑到自己和雪砚工作都忙，便拜托姆妈相帮带孩子，同时将自己工资卡一并交给了姆妈。

随着宋嘉本职位一级一级地升迁，婆母对雪砚的态度也渐次改变，常常在儿子跟前嘀咕媳妇懒，不会做娘，给小囡换块尿布都拎不清。与隔壁邻舍闲话时更是抱怨，真不该娶干部人家的女儿做媳妇，啥事体也不会做，生了小囡自己都不肯带，好比请回尊菩萨，只好养着供着。这种话难免滴滴答答传入雪砚耳中，雪砚便跟宋嘉本商量，要把儿子接回来自己带。宋嘉本才跟姆妈提了一句，姆妈便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作，天可度，地可量，真正人心不可防！小囡刚落地会走，张口会喊奶奶，你们就想扯断根拉断藤啦？她区长的女儿有啥了不起，好歹我也是主任的娘呀！宋嘉本一听姆妈讲话越来越不入调，慌忙偃旗息鼓，道：“雪砚只是怕姆妈你太吃力了，你喜欢皓皓，皓皓就不走嘛。”又塞了一只信封厚厚一沓人民币过去，方才摆平。

雪砚心里明白，婆母舍不得孙子，更舍不得儿子的那张工资卡。最让雪砚愠怒且堵心的，婆母每每拿皓儿作招牌，在儿子跟前叹苦经，说这石库门房子如何如何不方便，楼梯陡峭，烧饭洗衣一天上上下下十几趟，脚骨都蹩伤了。最要紧是皓皓，刚学会走路，一个眼神划边，他就爬到楼梯上去了，万一滚落，人命关天啊！宋嘉本原是个孝子，便动脑筋在新起的一幢商品房中为父母购置了一套一百多平米的公寓。雪砚盘问他哪来的那么多钞票？宋嘉本哈哈地笑着，道：“我承认，我是藏了点私房钱，勉强付了首付。以后每个月还贷款就是了。”又凑着雪砚的耳朵道，“其实，归根结底，还不都是为了我们的儿子！”

宋嘉本的网球愈打愈精了，据说还得了机关网球友谊赛的冠军。又是一个礼拜天，宋嘉本照例去了网球场，雪砚对此已然习惯了，不多过问。休息天夫妻俩各干各的，相安无事。雪砚带了一些案卷回家，本想抓紧时间处理掉一些积存下的文件，近中午再去婆母家看儿子。却有不速之客上门，竟是宋嘉本的姐姐宋嘉卉和姐夫龚建国。雪砚天性不好交际，也听说过宋嘉卉婚姻闹出的那场风波，心里面对丈夫的这个姐姐便有些不齿，平素走动不多，顶多逢年过节在婆母处一起吃顿饭。她惊讶地问道：“姐姐姐夫，你们不晓得呀？嘉本他礼拜天都要去打网球的呀。”

龚建国自工厂改制后成立了服装贸易公司，出任董事长。他做事果敢却也谨慎，稳扎稳打，倒也做出了一番天地。当年他对宋嘉卉真是一

见钟情，因而引发一场悲剧，事后自己十分内疚，尽所能赔付蔡家一笔抚恤金，并叮嘱街道有关部门，千万不要透露是他出的钱。至今，逢年过节，他还会以街道名义给蔡家送慰问金。因得之不易，结婚后龚建国十分宠爱宋嘉卉，不久后就得了个千金，长相俏丽酷似嘉卉，夫妻俩奉若掌上明珠。

宋嘉卉本就是個七窍玲瓏之人，龚建国便派她去与英华联营的女装分公司做品牌经理。宋嘉卉也不负众望，跟马英华合作相得益彰，两人还成了惺惺相惜的闺蜜。

宋嘉卉见雪砚立在门口，摆出不想让他们夫妻进屋的架势，忙笑开了。她的笑很妩媚，吊梢眼弯成月牙儿，巴结道：“好妹妹，平素晓得嘉本和你都忙，绝不敢来打扰的。今日，建国有十分重要的事体，有关公司运营及国家法规政策的，就想来请教一下嘉本，他毕竟在市府里工作，站得高，看得全……”

雪砚便将门拉直了，侧了身子，让他们看清屋里全貌，道：“嘉本真不在家，一会儿我也要去姆妈那里看皓皓的。”

龚建国走上一步道：“雪砚妹妹，我们公司外贸业务遇到一些麻烦，有艘货轮被海关扣了……”宋嘉卉悄悄扯了扯他后衣襟，龚建国瞅她一眼，道，“雪砚妹妹是检察官，法规法条恐怕比嘉本老弟还要精通，相帮一起拿拿主意嘛。”

雪砚听出端倪，掂量着如何应对。她在跨进检察院大门第一天起，就暗暗发誓，廉政无私，依法行事，认理不认人，帮理不帮亲。所以她从来向宋嘉本打听他姐姐姐夫公司经营状况，此刻更不想染指他们的事务，便道：“要不这样，区体育馆离这儿不远，我陪你们过去。你们有事直接跟嘉本说吧。”

宋嘉卉向来顾忌这位不苟言笑的弟媳，忙道：“那太好了，只是麻烦雪砚妹妹要跑一趟。”

雪砚道：“只不过绕几步路，领你们过去后，我就直接看皓皓去了。”

龚建国将手中提着的礼品盒水果篮抬了抬，笑道：“雪砚妹妹，这些东西让我放下，还是拎到网球场去？”

雪砚心中恼怒：这不是逼人收礼品吗，照她性子是非让他们夫妻带回去的，想到答应了带他们去网球场见嘉本的，大包小包拎过去，众目睽睽太扎眼，只好让龚建国把东西放在门厅里了。龚建国是开了辆旧奥迪车过来的，想着找大舅子办事，不好太招摇了。雪砚说去体育馆要不了十分钟，车开过去还要进停车场，不如抬抬脚方便。于是三人便一路行去。

区体育馆的门卫看着雪砚面熟，猜想定是市府干部的家眷，也不盘问，由他们径直去了网球场。

网球场上聚了十多人，有两人正对阵，其他散坐着观战助威。雪砚团圈搜寻一遍，并没有宋嘉本的身影，却看见熟识的办公室文书，便招呼道：“小尚，你们宋主任呢？”

小尚甩着马尾辫跑过来，瞪大眼道：“哦——平检察官，你、你不晓得吗，宋主任早不在体育馆打球了呀！”

雪砚闪了下神，问道：“那——他去哪里打球呢？”

小尚道：“东方威尼斯国际网球中心的老总替他们处级以上的领导办了会员卡，他们去那儿打球了呀！”

雪砚怔忡着，一旁龚建国忙替她谢了小尚。

宋嘉卉轻轻摇摇雪砚的胳膊，道：“雪砚姐，没关系的，建国也去东方威尼斯打过球，认得的。”说着便看看龚建国，龚建国忙道：“对对对，雪砚姐，我们开车先送你去姆妈家。待会儿走318国道，半小时就到了东方威尼斯了。”

雪砚镇静下来，道：“你们不用送我，忙你们的去吧。我乘两站公交就到姆妈家了。”

那日雪砚一整天郁悒气闷，她实在想不通宋嘉本为什么要瞒着她去

东方威尼斯打网球，中午给皓皓喂饭，差点把调羹塞到孩子鼻孔里去。皓皓午睡前一定要妈妈先讲故事，雪砚靠在儿子小床边，讲了个《龟兔赛跑》。皓皓说还要听，又讲了个《狐狸和乌鸦》。皓皓还不肯睡，雪砚心烦，拍了他两下屁股，皓皓便“哇哇”地哭起来。婆母闻声进来，推开雪砚，一边搂着皓皓，一边翻媳妇白眼。待皓皓睡着，婆母走出房间，见雪砚坐在沙发上发呆，便没好声气数落道：“一个礼拜统共陪小囡睡一次觉，还弄得小囡哇哇叫，你看你这娘当的！稍微放点心思在小囡身上嘛，嘉本又不需要你在外头出什么风头，更不作兴把外头的气出在小囡头上……”雪砚听不下去了，道：“姆妈，一大摞文件还在家里呢。皓皓只好辛苦你，我先回去了。”

雪砚气归气，还是要顾宋嘉本周全的。心想宋嘉卉龚建国必是要托宋嘉本找人通关系说情，这种事情最是忌讳，宋嘉本一定会把姐姐姐夫带回家来商议。下了公交，她便去菜场转了圈，买了几件荤素小菜备着，万一嘉本要留姐姐姐夫吃饭呢？

回到家，雪砚动手将排骨炖起来，将鱼剖肚刮鳞洗净晾着，将蔬菜该切丝该刨皮该剁丁，都端整好，她做这些琐碎事，也是借以松快松快心境。

然而直等到天擦黑，也未见宋嘉本回家。雪砚只胡乱下了筷面条，就着排骨汤吃了。只开了落地灯，强迫自己定下心来看案卷。看着看着，也不知什么时候就睡过去了。

是宋嘉本开门关门惊醒了雪砚，慌忙迎上去扶他，闻到他一身酒味，嗔道：“现在倒好，成酒鬼了！”宋嘉本挥挥手道：“不能说得诗意点吗？我成酒仙了！”又道，“今天姐姐姐夫来找我，总得请他们吃顿饭吧？又不想累着你，就在外面饭店里吃了，还是龚建国抢着付了账……”

雪砚扶着他在沙发上坐下，问道：“要不要洗个澡？浑身臭！”

宋嘉本捉住她的手笑道：“怎么臭？是酒香，法国路易威顿酒，你再闻闻。”

雪砚狠狠甩开他，恨道：“你偷偷去东方威尼斯打球，为什么瞒着

我？那张会员卡要多少钱你晓得吧？”

宋嘉本迷迷糊糊合上眼皮，含混道：“难得去、去一次，都是党校学习的同、同学，约了一起聚、聚一聚的……”

雪砚断定他撒谎，待追问，宋嘉本已经轻轻打起鼾来。雪砚只好拖他去卧床上睡定，暗忖，此刻他借酒装醉想混过去，你总要清醒过来吧？

雪砚打算把堆在客厅茶几上的案卷收拾一下，自己也休息了。灯影中，她蓦然见宋嘉本的网球包斜躺在茶几脚下。这套球具是宋嘉本极心爱的，球拍是进口的，球包是头层小牛皮，柔软轻巧，平素宋嘉本经常用绒布擦拭得锃亮，每次用后都要放进柜子里的，莫非今日真是醉糊涂了？便拎起球包的提手，心想：这球拍那样重？却见球包底部鼓囊囊凸起一块，便拉开拉链，伸手进去一摸，竟摸出厚厚两捆簇新的百元人民币！

一时间，雪砚头皮发麻，浑身起鸡皮疙瘩！她在检察院刚刚处理过两起贪污受贿案，看那两捆钞票，毛估估有十万！冷汗漉漉地沿脊背往下淌，她冲进卧室，拼命摇撼着宋嘉本，终于把他摇醒了，含混道：“雪砚你做啥？梦游啊？”一边伸手去摸眼镜。

雪砚把两捆人民币狠狠砸在床上，气急得声音都发不太清楚了：“这是什么？谁塞给你的？宋嘉本你昏头啦？”

宋嘉本戴好眼镜，拿起一捆钱看了看，轻轻放下。他缓缓立起身，扳住雪砚的肩膀让她在床沿边坐下。雪砚欲挣脱，宋嘉本瘦归瘦，力气却不小，雪砚动弹不得，恨声道：“宋嘉本你给我听好了，你拿了不该拿的钱，我们立马去民政局离婚！”

宋嘉本咬住她耳轮道：“雪砚你不信任我，让我很伤心！你不问情由就乱下定论，让我很寒心！”

“那你说，这是什么钱？”雪砚别过脑袋，问道。

宋嘉本习惯地推下眼镜，撩一下头发，笑道：“这是我姐和姐夫让我

带给我姆妈的钞票，姆妈六十五岁寿辰快到了嘛。现在人都讲实惠，买什么礼物又怕不称心，不如送钞票，你爱买什么就买什么。”

雪砚狐疑道：“嘉卉姐做啥不自己交给姆妈？绕个大圈到你这里转？”

宋嘉本笑道：“你还不晓得我姆妈的脾气？她觉得女儿女婿总是外人，用儿子的钞票最心安理得。嘉卉姐若直拔送过去，肯定被她退还的，只好曲线救国啰！”

雪砚盯着宋嘉本看，宋嘉本也不回避，迎着她的目光。两人隔着宋嘉本的镜片四目对了好一会儿。雪砚还是信了宋嘉本，操了他一把，道：“你又不说清楚，害得我脑壳差点爆裂！”

平雪砚半月前就晓得雪弓哥哥要回来了。妈妈告诉她具体日子，并叮嘱道：“那天无论如何要回家吃晚饭，小宋也要来，把皓皓也带来，一个都不能缺席，给你哥哥嫂嫂接风洗尘！”

雪砚当然晓得哥哥在妈妈心中的地位，何况又是留学归来，这对老布尔什维克史引霄来说，实在是太重要了！雪砚爽爽快快地答应了妈妈，好几年不见哥哥的面，不晓得妈妈心中最标准的革命事业接班人史雪弓会不会被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熏染得变了颜色？还有她的老同学姬瑜，原就是资产阶级家的大小姐，在学校，雪砚心里每每看不惯她的打扮和做派，如今却成了自己的嫂子，她和哥哥真能比翼双飞一生相守吗？

雪砚当即将这个消息告诉宋嘉本，宋嘉本一口答应去为大舅兄接风洗尘，兴致勃勃道：“雪弓兄不是在纽约SMI博物馆工作过吗？他对纽约这座世界第一大城市的历史、现状、发展过程的得与失，一定有许多自己的见解，我打算建议市党校请雪弓兄为学员们做一次讲座，这对我们上海现在的改革开放进程是有借鉴意义的。”雪砚很高兴宋嘉本如此表态，便对这次家宴充满了期待。

那天，早上临出门前，雪砚就跟宋嘉本约定，大家都要准时下班。雪砚乘公交三四站路，要不了半小时即可到市府机关门口，候宋嘉本的车出来，一起去花园弄堂。

雪砚为了能按时下班，午餐时候只托同事带了两只菜包充饥，分秒必争处理手头的事务。到了下班的点，她匆匆收拾了拎包，跟同事招呼一声：“我先走喽。”同事问：“平检，这么急，家中有事啊？”雪砚云淡风轻道：“我哥从美国留学回来了。”随着话音落地，人已出了门。

平雪砚下了公交，紧着脚步没几分钟就到了市府大门对过，她是生怕宋嘉本的车先出来了，隔马路举目搜索，陆续有车从市府大门进出，都不是宋嘉本那辆奥迪0798。稍等了会儿，雪砚觉着自己一身检察官制服老这么站着朝市府大门张望，很扎眼，略盘算了下，便穿过马路，索性到警卫室窗口，道：“同志，我找办公室宋嘉本主任，能不能给他办公室打个电话？”

倒是雪砚这身检察官制服帮了她的忙，那警卫瞟了她一眼，拎起了话筒。叽咕了几句，那警卫就将话筒递给雪砚。

“平检察官，我是小尚呀。”却是办公室文书小尚接的电话，她告诉雪砚，宋主任在开会，要稍晚一些方结束得了。小尚本意是讨好宋主任，热情道：“平检察官，要不您上来，到宋主任办公室坐坐，吃不准宋主任的会还要开多久！”

小尚在电话里对警卫说了几句，警卫便放雪砚进大门了。

出了电梯门，小尚已笑盈盈候在那里了，双手一合：“哇，平检察官，您穿制服好神气哦，我都想到你们检察院去了呢。”

雪砚随小尚进了宋嘉本的办公室，还是里外一个套间，外面是一张椭圆的会议桌，围着靠十张椅子；里间窗下是一张L形的办公桌，还有一圈沙发加只茶几，标准办公室配置。

小尚道：“平检察官，您沙发上坐，舒服点。想喝茶还是咖啡呀？”

雪砚忙道：“不用不用，一杯白开水就行。现在这光景，喝茶喝咖啡，通宵不用睡觉了！”

小尚熟门熟路拿了杯子给雪砚倒了杯水，放在茶几上，道：“您休息会儿，我就在对面办公室，有事您喊我。”

雪砚道：“耽搁你的时间了，你别管我，先回去吧。”

小尚吐舌头，道：“头儿还在开会嘛！”咯咯笑着，退出去了。

雪砚还是头一次进宋嘉本的办公室。依她性格，宋嘉本职位高了。她更是不愿意到他机关窜出窜进地招摇。她漫无目的地打量着他办公的地方，书橱的书，书桌上的文件，整整齐齐有条不紊，确是他一贯爱整洁的习惯。墙上并排挂着几张照片，雪砚立起身凑近了看，居中一张是宋嘉本跟市长的合影，两人都戴着安全帽，估计是到哪个重点工程工地视察时拍的。另一张是宋嘉本出席市长国际企业家咨询会议时与一群外国企业家的合影，还有一张是宋嘉本陪同政法委书记及局长为年度“警界达人”颁奖后的合影，雪砚从中看见一张熟悉的面孔，妈妈的老部下徐亦道叔叔。

平雪砚了解宋嘉本对这些照片的珍爱，它们记录了他一步一步实现理想的脚印。雪砚也为丈夫的这些行迹自豪过，满足过，也曾将这些照片挂在自家的客厅里，凡有亲眷朋友来做客，便指点着——介绍，不知从何时起，雪砚渐渐觉出自己的肤浅与浮夸，她悄悄将相框取下，将照片塞进抽屉深处。

雪砚将目光从照片上收回，办公室的这面墙还有一大半空着，她想：嘉本一定还等着有更加精彩的照片挂上去吧！

当雪砚回转身，便看见写字桌上还放着两只镜框，顺手拿起来，一张是皓皓周岁时的生日照，她记得，他们夫妻俩带皓皓去了长风公园，阳光灿烂，皓皓趴在青草地上，仰起面孔笑得多么乐呀！自从宋嘉本迷上了网球，多久没带皓皓出去玩了？

另一只镜架竟是她和宋嘉本的合影！他和她在校园里散步，有说不完的话，嫌路短，缓缓地踱着，有时甚至立定了，说完一段再走。有一日正巧遇上学生会负责摄影的同学，抢着摄下了他们，他正侃侃而谈，而她崇拜而钟情地看着他。雪砚很喜欢这张照片，清新，自然，这就是他们本真的模样。

雪砚料想不到宋嘉本会将这张照片放在他办公桌上，不禁心口荡起

一阵涟漪。她不知不觉坐进他的圈椅，端端正正地将这两只镜架斜放在桌角上，想象着宋嘉本平日起草报告或看文件累了，摘下眼镜，揉揉眼睛，再戴上眼镜时必定先看到这两张照片，他一定会定睛含笑观赏片刻，神清气爽地再继续工作……

雪砚忽觉自己的膝盖触碰到什么，发出丁零零的声响，低头察看，原来办公桌一侧下层抽屉上挂着一串钥匙，定是宋嘉本匆忙去开会，忘了取下。雪砚想替他锁上抽屉保管好钥匙，那抽屉余了寸把宽的一道缝，露出一张照片的下半截，挑起了雪砚的好奇心。雪砚索性拉开抽屉，那里除了一些笔记本，还有厚厚一沓照片。雪砚随手一张张翻看，原来都是宋嘉本打网球时勃勃英姿，发球的，跳击的，扣杀的，千姿百态；还有与网友的合影，谈笑风生的，集体列队的，多人的，双人的……

雪砚突然像被施了魔法动弹不得，眼前这张照片，宋嘉本志满意得地坐在网球场边的白色条椅上，球拍横放在胸前，而他身后，一位头戴网球帽身着网球服的女子，迷人地笑着，将下巴搁在宋嘉本并不宽阔的肩上！

“雪砚？”宋嘉本推门进来，略显惊惶，“对、对不起，让你久、久等了……你怎么上来的？”

雪砚咚地立起身，用膝盖将抽屉关拢：“小尚带我上来的……哦，刚上来的……那，我们走吧！”她不晓得自己在说什么，语无伦次，好像自己的什么隐秘被宋嘉本撞破了。

宋嘉本很快恢复了常态，笑道：“你连制服都不换掉啊？那我也不用换啰？我橱里倒有一件休闲装的。”走到办公桌前，拔下钥匙。大概见抽屉闭合得严丝合缝，心放得四平八稳，嘴朝桌上的两只镜架努了一下，道：“你看，你和皓皓时时刻刻陪伴着我呢，嘿嘿……对了，给青玉大姐挂个电话，要不要我们车绕一绕去接她？”

雪砚摇摇头，她晓得青玉姐肯定下午就去花园弄堂相帮水珠端整晚上聚会的小菜了；再则，她很讨厌宋嘉本时不时地炫耀他有一部可自由支配的专车。跟在宋嘉本身后出门，进电梯，缓缓下沉，出电梯，上

车，雪砚一路无语，她感到自己像只木偶，被人牵了手脚在动。

一大早，南渡便叩开了兰畦的门。开门的是水珠，南渡稍有些尴尬，喊了声：“水珠……阿姨。”水珠倒是坦然，喜道：“萧同志，你早哇。大姐正在吃早饭，这两天胃口又不太好了，你去陪陪她。”

原来，儿子史雪弓今日归来，航班近午时分抵达虹桥机场。雪弓在信中说，不用去接他，机场有大巴，他可搭乘到静安寺，再转一部公交就可到家了。史引霄晓得儿子是不想给家人添麻烦，可雪弓出去三四年，行李总不会少，上下公交太不方便了。小贝倒是打电话来问过，表示愿意去机场接雪弓。可史引霄拒绝了，自己已经不在岗位上，小贝现在为另两位副区长开车，怎么再能麻烦他？区里规定，离任了的干部，有公务外出或去医院看病，可提前一天给老干部办公室打电话订车。史引霄寻思，接儿子回家是私事，自己在位时定下的规矩，公车一律不能私用，退下来了，更不能去破坏规矩了。所以，引霄想到了南渡。她晓得南渡不久前买了部桑塔纳轿车。南渡调回上海好几年了，但一直兼着苏北《铁军》杂志的特邀记者，采访任务不少，跑东跑西实在太需要一部车了。再则她母亲卞璟如近年来身体状况也不好，经常跑医院，总是南渡送她。南渡下决心买了部车，用尽了自己的积蓄，还跟卞璟如“借”了五万块钱。

南渡接到引霄阿姨的电话，自然是一口答应的。虽然引霄阿姨说雪弓是和姬瑜夫妻俩一起回来，南渡心里不免有些酸楚。不过南渡生性旷达，心里不痛快了，开一瓶可口可乐，咕咚咕咚一气喝完，便不去想它了。

南渡走进客厅，餐桌边只引霄阿姨独自在喝稀饭，朝她招呼道：“南渡来了，没吃早饭吧？坐下，坐下，水珠熬的珍珠米粥，还有她做的酒酿馒头，你都吃惯了的。”

南渡确实没吃早饭，她不善扭捏作态，便自己拿碗舀了稀饭，呼噜喝了口，由衷道：“好稠啊，水珠阿姨手段是好。我们在知青屋时，任谁煮珍珠米粥都是像沙砾拌水一样，嚼不动，囫囵吞进肚子里。”

水珠笑道：“萧同志，这种鸡零狗碎的事体哪能是你们做的？你们是做大事体的人嘛！”

南渡被水珠这么一说，双颊微微发烫，想起从前自己对水珠做的那些事，当时却做得那样理直气壮！

史引霄见南渡闷声不响只顾喝粥，便问道：“南渡啊，你妈妈近来身体如何？脾气，还是那么躁？”

南渡方道：“我陪她去医院上上下下里里外外检查遍了，医生说在这个年龄，还差强人意。心脏早搏，不是太严重；血糖偏高，血管老化，都是老年人的常见病。主要是这里，”南渡用手指指脑袋，“医生配了些药，据说不能根治，只能延缓。”

史引霄“哼”了声，道：“荒唐！现在医生看见上了点年纪的人，有点脾气，就说是脑筋出了毛病。璟如从前的事一桩桩记得多少清爽，哪里会有毛病？”停停，问道，“上礼拜，璟如有没有收到北京寄来的讣告，去参加庞司令员的追悼会呀？”

南渡道：“没有没有，我爸我妈早年都在津浦路东根据地，从未到过茆围子，庞司令员的追悼会怎么会让她去参加？”瞅一眼史引霄面孔上的神态，南渡忽就明白了，道，“引霄阿姨，怎么，你也没收到讣告啊？”

史引霄挥挥手，像拂去横在眼前的灰尘粒子，道：“当年茆围子上千的干部，不见得人人都能去参加庞司令员的追悼会……我只是搞不懂，庞司令员和臧政委是我和平楚的证婚人，他们对平楚的艺术才华都特别欣赏，治丧委员会至少应该给平楚寄一张讣告吧？”

是何弱之打电话告诉史引霄庞司令员病逝的消息的，并要她做好上北京参加庞司令员追悼会的准备。何弱之告诉她，文汉兴已升任省委副书记，又是庞司令员的老部下，理所当然成了庞司令员治丧委员会的成员。便是文汉兴关照何弱之开一张当年茆围子根据地主要干部的名单，将邀请大家到北京参加庞司令员的追悼会，军报还要举行一场“庞司令员战斗岁月追思会”，何弱之呵呵笑道：“老史，你要写个发言稿，好好讲一讲庞司令员如何指挥我们打赢茆围子反扫荡这一仗的，这可是要上军

报的哦！”

史引霄认认真真思考了两天，觉得庞司令员最值得自己学习的品质就是实事求是、敢作敢为。就以茆围子反扫荡战斗来说，主力部队反攻胜利后，军区收到种种反映，作为区武工队主要负责人的引霄因擅自分散军粮给老百姓而造成一部分军粮的损失，受到了严重处分，撤职到党校整风学习班学习。然而，庞司令员与臧政委他们在进行深入调查研究后，发现情况有误。在当时，敌我力量对比十分悬殊，若不是及时将军粮分散到老百姓家保存，待主力部队反攻时恐怕连一粒军粮都没有了。庞司令员一旦认识到先前下达的处分是错误的，马上要臧政委飞马赶到党校，当众宣布，为引霄同志平反并进行嘉奖。臧政委还代表军区领导向引霄道歉，并谆谆告诫整风学习班的学员们，切记毛主席的教导，解决一切问题的办法产生于深入调查研究之后。

史引霄以茆围子反扫荡战斗为例，起草了悼念追忆庞司令员的发言提纲，并在心里默默地记熟了。可是，直到报上登出了八宝山公墓举行庞司令员追悼会的新闻，她也没收到任何讣告。

史引霄难免气闷，其实她有点猜到为什么不给她发讣告，自然是有人不愿意她出现在庞司令员的追悼会上。史引霄还是给何弱之打电话，希望能求证一下。不料何弱之在电话那头先埋怨起来：“老史，你现在架子大了，请不动了，我寻遍追悼会现场都不见你人影，怕你北京路不熟，还让阿香在大门口一直等到默哀开始。到底为什么不来呀？”

史引霄没好声气道：“你让我凭什么出席追悼会？我压根没收到讣告，准确日期时间地点都不晓得！”

何弱之长长地“噢”了一声，道：“怎么会呢？我给文汉兴开的名单头一个就是你嘛！会不会你那里的邮局出了问题？”

史引霄冷笑道：“邮递员日日来送报纸的，偏偏要丢了你一份讣告？算了算了，不就开个追悼会吗？我们在心里悼念庞司令员也就够了。噢，那个追思会开得还成功吧？”

对面何弱之的言词含混起来：“追思会嘛，还马马虎虎吧，几十年前

的事了，各人说各人的……”忽就转了话题，道，“老史，你还记得当年军部公安处的钟处长吗？现在也是中顾委的委员，前几年续了弦。我在庞司令员的追悼会上见到他新太太了，听讲跟你是一个区的干部，叫什么芳菲的，人也长得洋气，打扮也出挑，一下子把孟隐给比下去了呢……”

史引霄哪有心思听这种八卦，叭地撂了话筒。

平雪墨是属夜猫子的，不过半夜不会睡，早上就喜欢赖床。她在困梦头里听到客厅里有叽叽咕咕的讲话声，猛然惊醒：哎呀！今天说好要去机场接雪弓哥的，睡过头啦？雪弓哥已到家啦？眼睛没睁开，身体已翻下床，拉开卧室门就喊：“哥——”

史引霄嗔道：“疯丫头，总算醒来啦？我还以为你不想去接雪弓了呢！”

雪墨定睛见妈妈是在跟南渡讲话，抚着胸口道：“吓死我了，我还当哥回来了呢。”又道，“南渡姐你等我，洗把脸换身衣服。”便冲进厕所。

雪墨三下五除二就梳洗停当，水灵灵的面孔，深瞳漆亮，双唇艳红。自与解红旗公开了恋爱关系后，雪墨也晓得作女儿态了，留长了头发，却总是随意用橡皮筋在脑后扎把刷子，哪有工夫去伺候它呀。南渡忍不住叹道：“雪墨妹妹，真正的天生丽质。现在外面有的年轻小姑娘，绞眉毛，文眼线，夸张得失真，还不如我们雪墨自然美看着舒服。”

雪墨朝南渡皱鼻子，催道：“南渡姐，好去机场了吧？不要让雪弓哥先到了呢。”

史引霄道：“还早呢，我查问过了，雪弓的航班近午才到。你坐下来吃早饭，有一顿没一顿的，当心把胃搞坏了。”

雪墨坐下来，抓住一只酒酿馒头咬了一大口，道：“我要是有胃病，就是继承史引霄同志的光荣传统嘛。”

史引霄轻轻扇了下她的后脑勺。

这时史青玉拎着两大包荤素菜肴进来了，大家忙招呼她吃早饭，青玉道：“去早市场买菜时吃过了，还替雪墨带了副大饼油条，就没料到南渡来得那么早。”

南渡忙道：“水珠阿姨的珍珠米粥已经把我撑饱了。”

雪墨便毫不谦让，抓起大饼油条啃起来。

水珠翻看青玉带来的菜，啧啧道：“青玉姑娘，你们那边的蔬菜就是新鲜，看看，还带着露水呢。这么多，一时哪里吃得完？”

青玉道：“水珠阿姨，今朝雪弓回家，是大事，多做点。待会儿翠姑妈和沫丁兄弟也会来凑热闹的。雪墨，不要忘记把你那位神探也请过来哦！”

雪墨不无得意，笑容灿烂，道：“不晓得红旗今天有没有任务，我得问问看，总不能因为家事耽误工作吧。”其实，她早就通知了红旗。

青玉自然欢喜小妹感情有了归宿，故意逗她，道：“看看，还没嫁过去呢，就处处护着他了！”

雪墨嘴里塞进一团油条，说话不方便，跺着脚，以拳捶青玉姐的肩胛。史引霄道：“没大没小，都是你大姐从小把你宠的！”一旁南渡插道：“雪墨，理直气壮点，你维护解红旗是应该的嘛。你看雪砚，结婚后言必提宋嘉本，对吧？”

雪墨偏着脑袋道：“是嘛，小时候雪弓哥也是左一个南渡右一个南渡的，我还吃醋呢……”

雪墨没心没肺一语挑破旧疮疤，屋里众人顿时失声，不晓得说什么好，史引霄小眼珠钢珠般弹向雪墨。还是青玉绕开了禁区，从包里拿出一盒点心，将手臂伸直了，道：“楚爸爸最爱吃的粳米糕，我在我们那边的早点摊上看到了，赶紧买了两块。不晓得味道还像老早一样不，雪墨拿去给楚爸爸尝尝，还热乎乎的呢。”

雪墨正愁无处下台阶，便捧了盒子跑去画室了。

青玉便道：“南渡，雪墨总是长不大，说话不动脑子的……”

南渡撑开笑容，道：“没关系，小时候在兰畦中的事情我都记不大清了，雪墨记性好，以后让她写一本‘兰畦纪事’，大家品鉴品鉴。”

史引霄松了口气，道：“雪墨毛毛躁躁的，坐不定。南渡，你笔头好，你来写。”

南渡含笑不语，她确实计划写一本书，题目暂定为《献给爱情的颂歌和挽歌》，意在梳理总结自己近二十年来经历的坎坷蹭蹬，特别是思想上的揉搓和煎熬。开始的命题很直率，《献给理想的颂歌和挽歌》，其中最主要的段落剖析了她父亲萧瑟母亲卞璟如的爱情和婚姻，以及她自己与史雪弓及陈拂野的两段感情破裂的原因。她体会到理想的光辉是能催生出璀璨的爱情；可是，当理想打碎了，破灭了，爱情的火焰便也随之化成了灰烬，理想与爱情竟是那样紧密地相依相偎，相生相灭！她决定将书名改为《献给爱情的颂歌和挽歌》。她没有对任何人透露自己的计划，只有些段落涉及父亲母亲们战斗年月，她会摘录一段拿到《铁军》杂志上发表。

雪墨从平楚画室中出来，向青玉姐一竖大拇指，道：“大姐，你什么事都做到爸爸心坎上了，他拿到手就吃了一块，还有一块说放到下午当点心呢。”又道，“妈呀，平楚同志的画我都不晓得怎么评论了，印象派抽象派野兽派？油画水粉画水墨画？都搭上了，又都不像，老爸他究竟想画什么呀？”

史引霄叹道：“你爸爸近来画得入魔了，有时候待在画布前几十分钟不动弹；有时候胡乱往画布上泼颜料；深更半夜爬起来，用毛巾扎在脑门上，画了又涂，涂了又画的。雪墨你也要关心关心你爸爸的创作嘛！”

青玉道：“我倒是看懂了楚爸爸的画，他画的是不同视角下的芦苇荡，真的，你们在他画跟前静静地站一会儿，准能听到芦苇在风中的呼啸声呢。”

史引霄拍了拍掌，笑道：“青玉可以说是平楚待的知音了，平楚这次想创作组画就叫《芦苇荡》。”

青玉看雪墨噘了嘴不高兴的样子，拽一下她脑后的小刷子，道：“雪墨你没去过茆围子，没在芦苇荡里迷过路，所以一时看不懂楚爸爸的画。没关系，你让霄妈妈跟你讲讲茆围子的故事，什么时候有机会，去茆围子转转。”

这时水珠阿姨往客厅里探了下脑袋，笑道：“青玉姑娘，你空了吗，帮我配配小菜，这么多人的席我头一次做，吃不太准。”

青玉应道：“我就来。”又对着雪墨道，“好了，迎接雪弓的光荣任务就交给你和南渡了呢，你不想你哥看到你小脸耷拉着的样子吧？”雪墨这才不好意思地笑开了。

因雪墨不停地催促，南渡一路上把车开得飞快，她们赶到机场航站楼时，离雪弓的航班抵达时间还有一个多小时呢。

航站楼显然进行过整修，宽敞明亮了许多。南渡的意思就在等候大厅找个地方坐坐。雪墨不肯，拉着南渡走进新开张的咖啡厅，找了个挨着落地玻璃墙的座位坐下。透过玻璃墙，抵达大厅的情况一览无余。

雪墨问南渡爱喝什么咖啡，南渡心不在焉道：“随便。”雪墨便叫了卡布基诺。南渡凑近杯沿嗅了嗅，道：“就这么一杯黑黝黝的水，太贵了！”

雪墨笑道：“南渡姐，我请客哦！”又点了两份松饼，权当午餐。

少小时，雪墨对南渡一直不友好，妒忌她抢了雪弓哥哥的爱。后来，南渡与雪弓分道扬镳。雪弓哥哥考上大学回上海，又有了新的女友，并且双双出国留学，正可谓“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而南渡兜兜转转起起伏伏结婚离婚，独自一人黯然回来，倒让雪墨起了恻隐之心。再则两人工作性质相近，渐渐便有了不少共同话题。

雪墨用细勺慢慢搅动咖啡，探询地盯住南渡，道：“南渡姐，这几个月的《铁军》杂志我都翻了，你写的那几篇《父母的爱情》，真的很感人呢。冒昧问一句，你文中的那位S女士，是不是我们史引霄同志啊？”

南渡吮了口咖啡，皱皱眉，反问道：“像引霄阿姨吗？其实，我只是

用那个字母代替我父亲生命中曾经出现过的一位十分出色的女性，我父亲曾经很爱她，可是他必须放弃她。”

雪墨忽闪着眼，略沉吟，道：“倘若当年萧伯伯没有跟那位S女士分手，南渡，那我们不就成了亲姐妹了吗？”

南渡“扑哧”笑道：“傻瓜，那这个世界上就不会有你和我了。”深吸口气，叹道，“可是萧瑟同志必定会离开S女士去和卞璟如同志在一起的，这是他的承诺，他的责任，是他做人的原则。”随手端起杯子猛喝了口，愈是皱起了眉。她觉得这咖啡远不如茆围子的蒿叶茶好喝。蒿叶茶苦得清爽，苦得煞根；而咖啡，你说它苦，却有点甜，你说它甜，却又是苦，真像人“剪不断，理还乱”的闲愁忧闷。

这边雪墨狡黠地捉摸着南渡的神色，忍不住，问道：“南渡姐，那么，在茆围子，你离开雪弓哥哥，也是因为你做人的……原则？”

南渡没想到雪墨会这样直截了当，她的心隐隐作痛，猛咬住自己下嘴唇。

雪墨见她面色发青，忙道：“南渡姐，你不用回答的，当我没问……我以为已经过去了那么多年！”

南渡忽地抬起眼帘，直对着雪墨，道：“每个人在生命中都会遇到许多选择题，却不能保证每次都作出正确的答案。错误的苦果往往会伴随你一生……”眼皮撑不住，忽地又垂下，两指捏住眉心揉着，道，“好了，雪墨，今天我们不讨论这个问题了好吧？我早上起得早，有点困，你让我眯一会儿好吧？”

雪墨晓得自己太唐突了，吐下舌头，连连点头，脑后的小刷子颤颤的，像只扑腾的喜鹊。

南渡脑袋朝椅背上一靠，真合上眼。雪墨咖啡已见底，没人说话，有点无聊，透过玻璃墙看风景，抵达大厅里人头攒动，一定是有航班到了，出口处的拦绳边挤满了人，有举牌的，有挥手的，有踮脚张望的……鱼贯地有堆得小山似的行李车推出来，看到来接的熟人便欢天喜地，找不到人的东张西望，也不能停步，沿着通道往外走，后面的行李

车络绎不绝。大厅里熙熙攘攘了差不多半个小时，这一班飞机的旅客差不多走完了，方才空廓下来……雪墨像看完一出大戏，也有点乏，也想眯一会儿。正待收回目光，大厅正中央的一个孤单的身影吸引了她。高高瘦瘦宽肩细腰大长腿，背着鼓囊囊的双肩包，头发竟和自己一样拢到脑后扎了把刷子。显然他没找到接他的人，团圈张望着，一边推着滑轮箱往大厅外走去。当他的面孔转向咖啡厅的那一瞬，雪墨腾地立了起来，大声喊：“哥——”旋即往外跑去。

南渡倏地睁大眼睛，却动弹不了。

却说史雪弓虽在家书中说了不用到机场接他，可他想象得出，对于他的回家，父母姐妹喜出望外的样子，说不定就会到机场来迎接他呢？他行李简单，推着箱子走出通道时不停地在人群中搜索，却没找到一张熟悉的面孔，略有些失落，抖擞精神朝机场大巴的方向走去，方要跨出徐徐开启的自动门，背上的双肩包却被拽住了，并有一阵清脆的笑声贴着后脑勺响起，像惊散了一窝雀儿。雪弓旋踵回身，便看见小妹灿烂的笑容，兄妹俩拥抱着笑着跳着转着圈。

雪墨当胸捶了雪弓一拳，道：“哥，你怎么比当年从茆围子回家时还黑还瘦？哪里像吃了几年洋面包的样子！”

雪弓勾指在雪墨光滑的脑门上叩了一下，笑道：“所以呀，以后你想减肥，就去美国留学两年得了。”又道，“怎么？史引霄同志和平楚同志就派你全权代表迎接游子回家？”

雪墨朝他一皱眉，道：“我哪有那么大本事，有专车来接你呢。”扭头努努嘴。

雪弓顺势望去，丈把远外，南渡默默地立着。方才她看见兄妹俩腻在一起，便不上前打搅。

雪弓低声问：“为什么让她来接？”

雪墨道：“她有车呀。你晓得我们史引霄同志是不会动用公车的。”顺手在他腰里揉了一把，“哥，去招呼一下呀！”

雪弓便跨上几步，双手抱拳作个揖，笑道：“萧南渡，有劳你了！幸亏你开车来接，候机时逛了下免税店，身上只剩几枚硬币，回家车费都不够呢！”便朝南渡伸出手。南渡有点僵硬地与他蜻蜓点水似的一握，慌忙松开了，道：“停车场在后边，我们走吧。”

雪墨突然意识到什么，叫起来：“哥，嫂子呢？你怎么把嫂子给丢了？”

雪弓很响亮地笑起来，道：“什么话，大活人哪里丢得了。你嫂子还有一年才能拿到学位，我先回来了嘛。”

雪墨把眉毛抬得像燕翅一般：“这样啊？你也不说清楚，史引霄同志还把自己的卧室让出来给你们做新房呢！”

南渡瞥了他一眼，她感觉他笑得很做作。却因为姬瑜不在场，她连呼吸都顺畅了许多。因问道：“史雪弓，你就一只箱子？”

雪弓收拢笑，“嗯”了声，道：“还有十箱书，我托了海运，个把月才能到。”

他们三人上了车，雪墨坐进副驾位，道：“哥，你腿长，让你独自盘踞后座吧。”

雪弓笑道：“萧南渡，没想到你开车挺稳的。路不近，待会儿我换换你。”

南渡直视正前方，道：“这点路算什么？我一夜天开回苏北都可以不休息呢。”

雪弓便无声息了。雪墨晓得他们之间有重重叠叠的疙瘩，故意东一搭西一搭地找话题。南渡朝后视镜瞄瞄，轻声道：“雪墨，你哥累了，你也歇歇吧。”雪墨看看后视镜，雪弓头挨着靠背睡着了，吐了下舌头，也不出声了。南渡调节频道，苏北民间小调《拔兰花》轻快稍带淡淡忧郁的曲调充溢着车厢。雪墨透过后视镜看雪弓，雪弓纹丝不动。雪墨却从雪弓眉心深深的“川”字纹上断定，哥一定在听这首曲子。

史雪弓的回家在一度稍嫌沉默的兰畦中掀起了融融其乐的浪花，客厅中笑声连连，连平素极少凑热闹和平楚也坐到客厅中来了。在外人看来，平楚跟女儿特别是小女儿雪墨更亲近些，与独养儿子雪弓却显得疏远。翠姑妈总怪弟媳太强势，阿翻就这么一个儿子，偏让他随了母姓。只有史引霄晓得，平楚对儿子的器重与期望。那年雪弓赴美留学，平楚大病初愈，不能去机场送行，硬是把自己多年积存下的八千元稿费托李沫丁设法换成美元，让引霄悄悄塞进儿子的背包里。引霄差不多个月给儿子写封信，她不善抒情达意，总是就事论事。天冷了，要添衣；学业再紧也不要熬夜；学开车要注意安全；等等。引霄每寄封信，平楚便画一帧小方斗随信附上。引霄说他，寄那么多画给儿子做啥？弄得封封信都超重。平楚却我行我素，不管不顾。

史引霄目不转睛地看着瘦了黑了的儿子，心疼地嗔道：“电视里看美国人都大腹便便，怎么就你掉了那么多肉？姬瑜后来不是跟你在一块了吗，也不晓得照顾你？”

翠姑妈和李沫丁先于雪弓到了兰畦。能在大门口迎到雪弓，姑妈俨然李家长辈的派头，捉住雪弓手臂，眼泪汪汪笑道：“雪弓消瘦些，反倒精神了。跟阿翻年轻时候简直一个模子印出来的！”又稍稍埋怨道，“雪弓，你做啥独个人急急忙忙跑回来？做啥不在那边陪姬瑜？”

雪弓“呵呵”两声，道：“姬瑜在那边有表叔婶娘陪伴，可我也想念妈妈了呀。”说着长臂揽住史引霄的肩膀。

史引霄晓得儿子言不由衷在应付翠姑妈，她心里断定，儿子跟姬瑜之间一定有什么问题了，便帮儿子调开话题，道：“雪弓，我记得你哪封信中说意外遇到什么亲戚，是谁呀？不要胡乱攀的亲。”

雪弓对元珊有许诺，只好再“呵呵呵呵”打哈哈，道：“妈，在彼岸，一片黄头发蓝眼睛白皮肤的人群中，猛然看见一个跟自己一样黑头发，黄皮肤的人，真比亲戚还亲呢。”

南渡站在圈外见他们一家人久别重逢格外亲热，觉出自己的多余，道：“引霄阿姨，我可把你的宝贝儿子毫发无损地送到你跟前啰，任务完成，先告辞了。”

引霄一把拉住她的手道：“南渡怎么也见外了？兰畦也是你的家嘛，留下来吃晚饭。”

南渡道：“那不行的，我只请了半天假，还得赶回单位呢。”

引霄道：“那你下班了直接过来，我替你跟卞璟如请假，最好把小橐一起叫过来。今天是给雪弓接风！”

南渡心里一动，儿子小橐升高三了，考大学的事倒是可以咨询一下雪弓的。转而又想，有的是时间，何必凑在人家合家团圆的时候？便道：“引霄阿姨，你晓得我妈的脾气。改天我带小橐来看您。”想起什么，又道，“最近一期《铁军》你收到了吧？你看了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要告诉我。我们主编特地关照的，要多听听你们这些老战士的意见。”

史雪弓正犹豫着，要不要去跟南渡说几句话，道谢？挽留？她却一阵烟似的飘出门去了。

水珠拎起雪弓的箱子，欢喜道：“大弟弟，我把你箱子送到二楼房间里去。”水珠永远记得当年史雪弓力排众议为她仗义执言的情景，到底是引霄大姐的儿子啊！

雪弓忙道：“水珠阿姨，把箱子拿到客厅去吧，这里面是无价之宝呢。”朝水珠挤挤眼，又道，“妈，听雪墨讲你跟我换了房间？现在不用了吧，我一个人，还是睡小房间习惯。”

史引霄在儿子背脊上拍了一下：“你让妈空欢喜一场，原指望明年做奶奶了呢！”

众人进了客厅，雪弓把箱子推到中央，砰砰砰，拍了拍，笑道：“爸，妈，我给大家带回一些纪念品，不值什么钱，但却是我一片心意。心意是不是无价的呀？”

雪墨叫起来：“哥，不要卖关子了，快打开，快打开！”

雪弓前后张望着：“你不是说青玉姐早到了吗？”

水珠忙道：“青玉姑娘在厨房忙呢，我去叫。”

青玉系着围单，两手湿漉漉地跑进客厅，双眼也湿润起来，叹道：“我们家的后生长成男子汉了！”

雪墨蹭在雪弓身边，催促道：“哥，雪砚夫妻要下班才能到呢，其他人都到齐了，阿里巴巴好开门了。”

雪弓道：“还有我的小妹夫红旗呢？”

雪墨扭着身子道：“他现在还只是毛脚，不算数的。”

雪弓刮了下她的鼻子：“那你得尽快让他转正！”“呵呵”笑着，解开皮扣打开锁，掀起箱盖。

箱子里属于雪弓自己的衣物仅三分之一强，其余都是他精心为家中人等准备的礼物。临回国前，雪弓盘算着这些年在美国结余下的钞票，主要是最后一段日子在博物馆工作的薪金，虽然他和姬瑜之间产生深刻的分歧，可他仍想尽可能多地为姬瑜存一笔生活费。扣除机票费用，可供他买礼物的钞票已经不多了，所以他给家中每个人的礼物都是经过充分考虑和精确计算的。他备齐了所有的礼物，将自认有价值的书以运费相对便宜的海运方式付寄，他口袋里可供旅途花销的仅不足二十美金了。

雪弓先从箱子里取出一盒美国花旗参和泰国燕窝，道：“爸，老妈，这些年儿子没能在你们跟前尽孝，想起来便于心不安。这西洋参含有多种人体必需的氨基酸，补气提神，强精益力，每日给爸爸煎服，有助爸爸全面康复。听讲老妈在爸爸的强烈要求下已戒烟，这燕窝清肺功效最好，用莲心红枣熬来，每日一碗。”

史引霄心里受用，仍皱眉嗔怪儿子太浪费，大手大脚的脾气总改不了。

雪弓又从箱子里抽出两件针织披风，一件黑色的，领口袖口缀着闪闪的珠片；另一件玫红色的。他抖开黑色的那件，往水珠肩上一搭，道：“水珠阿姨，春秋季清早外出买小菜，挡挡风，红的给麦蛾。”

水珠又是惊喜又是惶恐，道：“大弟弟，亏你还想着我们。这衣服太

摩登了，哪舍得去菜场穿啊！”

雪弓变戏法似的捧出一圈深棕色毛茸茸的东西，看着像只小动物。雪墨吓得“哇”地叫起来，引霄斥道：“雪弓你疯啦！”雪弓却很潇洒地将那团东西抖开，原来是条人造毛的围脖。雪弓恭恭敬敬擎到翠姑妈跟前，道：“姑妈，上了年纪的人冬天最怕脖子漏风对吧？这虽不是真皮，不过工艺考究，摸着比真皮柔软，不晓得您老人家看得上不上？”

翠姑妈接过来，不顾初夏天气已有几许燥热，就将围脖圈在颈脖间，道：“哪能看不上呢？侄子皇帝送的东西自然是一等一的好货啰！”

李沫丁也在一旁帮腔道：“姑妈围着，愈显出雍容气度呢！”

雪弓随手拿起装潢精美的图册，道：“阿丁哥，给你选礼物最难，你见识广，什么样的好东西能入你的法眼？这本图册是纽约SMI博物馆馆藏文物介绍，我想，这恐怕会对阿丁哥辨识文物有帮助吧？”

李沫丁接过图册，叹道：“知我者，果然是雪弓兄弟，好了，现在你回来了，你这位艺术顾问该走马上任了。”

史雪弓道：“没问题，哪天去你那艺廊参观参观。”说着又从箱子里取一只巴掌大小的皮盒子，转身递给青玉，道，“大姐，这是给你的，你看你腕上的上海牌已经十多年了，所以……”

青玉轻呼道：“Armani！雪弓，你疯了，这牌子的表，多贵呀！”

雪弓道：“我买的是旧款的，没你想象的那么贵。其实性能与新款的差不多，你戴上试试。”

青玉冲雪弓一笑，真戴到腕上。一元硬币大小的表面，字母都是玫瑰金色的，秒针尖上顶着芝麻粒大小的碎钻，细细的米色羊皮表带绕两圈搭住，古典又时尚。众人都夸这表正合青玉的气质，夸雪弓有品位。

雪弓十分得意，从箱中拎出一只印有卡通图案的衣物袋，道：“这是我给雪砚儿子买的衣服，我是照四岁孩子的尺寸买的，一年四季全齐了，待会儿给他套套看，看看没见过面的大舅眼光准不准。”

偌大的箱子已空了大半，一直眼巴巴守着自己礼物的雪墨气鼓鼓地坐到沙发上，恨恨地拿了张报纸唰啦唰啦翻着。雪弓故意重重地把箱盖合上，引霄轧出苗头，急道：“雪弓，没有啦？”小眼珠在雪弓雪墨间滑过来滑过去。

雪弓不吱声，将双肩包拉链吱地拉开，取出仅杂志般大小的笔记本电脑，一边道：“这玩意儿最合适跑东跑西的记者用了，采访完毕，当场便可记录下来……”雪墨从沙发上跳起来，欢快地喊着：“哥，这是给我的？”钩住雪弓的头颈，在哥的脸颊上“叭嚜”亲了一口。

史引霄笑着点点他们，道：“这兄妹俩从小就吵了好，好了吵的。”

雪弓双手一摊道：“阿里巴巴山洞里的宝藏都显摆完了。哦——妈，还有一条在机场免税店买的牡丹烟，爸您别急，我想让妈转送给楼上秦叔叔；我替顾医生杜医生买了一只自动血压计，他们替病人搭脉，如果结合病人当时的血压心跳，是不是判断会更准确？”

翠姑妈双手一拍：“雪弓啊，你做事体这般周到，滴水不漏，真像你爷爷的做派呢！”

雪弓道：“还有一样东西，不是礼物，是物归原主！”又从双肩包中取出一本册页，捧着，送到平楚面前，“爸是你寄给我的呀！”

平楚一只手托住册页，引霄替他接过了，翻开，竟都是前几年平楚夹在信中寄给儿子的画，不同姿态，不同视角，不同光影中的芦苇画，雪弓一帧一帧装裱起来，装订成册。引霄唰啦啦将册页展开，便组成了绵延的芦苇长卷。

平楚看着眼前的长卷，“嘿嘿”地笑了。

平楚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这样畅快地笑了。不过，平楚笑了一串后戛然而止，眼珠潜入深深的眼窝，纹丝不动，如老道入定。

兰畦客厅里，餐桌已摆布得当。那块兰草图案的细纱台布，自那年为史引霄庆六十寿诞时铺过后，塞进壁橱的抽屉里，再也没拿出来用。此番还是青玉想到了，取出来铺上。所谓画龙点睛，只一块台布便使整间客厅显得清雅古朴了。

碗碟都放齐了，冷菜也上桌了，就等雪砚一家和解红旗到便可开席，水珠阿姨隔个三五分钟便去大门口张望。

雪墨已迫不及待在茶几上摆弄她的笔记本电脑，雪弓冲她道：“小妹，我早听说我那准妹夫身手了得，擒拿格斗样样精湛。怎么，今天来拜见我大舅哥，却这般磨磨蹭蹭，迟迟不肯露面？”

雪墨看看墙上挂钟，也有点急了，再一想，红旗电话里难得应承得十分爽快，他不会食言的。便道：“哥，待会儿你敢跟红旗拼酒吗？到时候不要输得很难看哦！”

雪弓道：“你放心，哥的酒量这几年被洋酒练大了，就看你胳膊朝哪里拐了。”

兄妹俩若斗起嘴来一向喋喋不休妙语连珠的，突然间走廊里响起门铃声，雪墨跳起来冲出去，水珠阿姨已经开了大门，进来的却是雪砚一家三口。

皓皓一溜烟地跑进客厅，扑进引霄怀里喊“外婆”，引霄起掌在他小屁股上拍了两下，道：“皓皓坏，多久了才来看外婆！”便搂着他用力亲了口，举首又嗔雪砚，“有四只轱辘，还来得这么晚！你哥给皓皓带了一堆衣服，去看看吧！”

雪砚道：“妈，你看我制服都来不及换，还要绕道去接皓皓，已经是马不停蹄的了。”

宋嘉本忙道：“对不起，妈，我开会开得长了点，雪砚是等我的。”

雪弓踱上来，展长臂挽住雪砚的肩膀，道：“我们雪砚这身制服一穿啊，吓我一大跳，仿佛史引霄第二嘛！”

李沫丁退后几步，眯起眼打量着道：“真是像地！我这里藏着一张叔叔婶婶在苏北根据地的照片，两个人盘腿坐在芦苇荡口，乍看，雪砚就像那时的婶婶。”

那边雪墨叫起来：“浩浩别动小姨的电脑。喏喏喏，这些是大舅送给你的礼物！”雪墨说着把那袋衣服推到浩浩跟前，抱着她的笔记本电脑逃进闺房，砰地关上房门。浩浩追到房门前，进不去，“哇”地哭起来。

雪砚便呵斥儿子：“浩浩闭嘴，你再号，妈妈就把大舅送的衣服统统给皎皎姐姐穿了。”皎皎是宋嘉本姐姐宋嘉卉的女儿，浩浩听了，转身扑在那堆衣服上，还是哭。

史引霄弯下腰，道：“浩浩不哭了，把眼泪擦干，咱们是男子汉！走，外婆带你去看外公的画，好吗？”浩浩终于闭上嘴，把小手塞进外婆手掌中。史引霄牵着外孙，摇摇头，道：“雪砚你把小孩子丢给你婆婆，都惯成什么样子了！”

这边史雪弓、李沫丁、宋嘉本三个围坐在沙发边交谈得热烈，雪弓恳切道：“小宋，现在可称你妹夫了，刮目相看啊，能进入市府首脑部门工作。不瞒你们说，我之所以着急要回来，正是被新华社一系列有关上海的通讯所感召。上海迎接新挑战，上海要在反思中奋起，还有一篇通讯特别激动人心，《起来，不愿上海衰落和萎缩的人们！》。当时的心情，真像老杜那首《闻官军收河南河北》中写的，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做伴好还乡，即从巴峡穿巫峡，便下襄阳向洛阳。如果我缺席了这场伟大的变革，我想，我一定会后悔的！”他忽然想到姬瑜无法理解自己而导致两人分手，阴影重重叠叠布满胸襟，便不说下去了。

李沫丁感慨叹道：“雪弓兄弟，到底是在小爷叔和婶娘的熏陶中长大的，就像上等的玉料，不管外面包裹了多少岁月的尘埃，一刀切下去，内芯仍是剔透晶莹！”

宋嘉本照例用中指推了下眼镜，顺便把额前一络发撩到脑后，稳稳

笑道：“雪弓大哥，不愧是学哲学的，目光十分敏锐啊。自小平同志以深邃的历史眼光和远大的战略定位，打出了我们上海这张牌，上海大发展的机遇就来了。小平同志对市委市政府的要求是思想更解放一点，胆子更大一点，步子更快一点。伟大的事业需要出色人才，改革开放以来，上海向几十个国家派出几千名留学生。党和国家注视着你们，人民期待着你们……”

“嘉本——你来管管你的儿子呀！”雪砚喊起来，声音因急促而尖细。她眼睛盯着浩浩，提防他跟外婆捣蛋，耳朵却竖起来捕捉沙发边哥哥与宋嘉本的谈话。她听到宋嘉本官样文章地侃侃而谈便恶心，忍不住要打断他！

宋嘉本原想在大舅哥面前尽兴地表现一番，不料被妻子喝停，不知为何他有些心虚，讪讪地站起来，道：“两位大哥，我们待会儿再谈，我若不过去带儿子，回家雪砚不会饶我的。”做出怕老婆的样子，跑过去了。

李沫丁“嘿嘿”笑道：“我们这位妹夫，现在已是市府大管家，却对雪砚妹妹这般言听计从，好一出现代版狮吼记呢。”

雪弓揣着自己的重重心事，勉强一笑。

恰好水珠阿姨端着一只白瓷腰盆进来，一边吆喝着：“老鸭冬瓜扁尖汤来了，清火解暑的！”青玉托盘中四只炒菜，放下了，看看餐桌边无人，招呼道：“怎么？都不想吃晚饭啦？快坐下来呀，小菜都做好了。都自家人，不分主客。”说着，便要去画室搀楚爸爸。水珠拉住她，低声道：“好像小妹妹的男朋友还没到。”青玉眼珠兜了一圈，果然没有解红旗，略忤，道：“没关系，红旗素来忙的。先吃起来，一边吃一边等嘛……”

门铃却应声响起，水珠欢喜道：“来了来了。”跑去开门，却被雪墨撞出房门抢了先。

雪墨一边拉开大门，一边恨道：“解红旗你好大的架子……”倏然噤声——门外站着的并不是解红旗，却是解红旗的大姨姚秀帘。

姚秀帘看着雪墨因失望而沮丧的面孔，忙道：“雪墨，雪墨，姚阿姨代红旗来跟你道歉的呀！红旗下班回家，匆匆忙忙洗澡换衣梳头，诚心诚意要过来聚会的。不料大哥大又叫起来，我最怕听它的叫声，催命似的。红旗是不能不接听的，听了几句脸色就变了，只跟我说，大姨快去雪墨家代我告假！便冲出门没影了。雪墨，好孩子，你晓得的，案情刻不容缓啊！”

雪墨硬是屏住眼泪，道：“姚阿姨……我懂，我晓得的……”

青玉闻声过来，笑道：“雪墨，怎么不请姚阿姨进屋啊？霄妈妈哪天不把姚秀帘三字挂在嘴上呀！”

雪墨缩了下鼻子，搀着姚秀帘的手臂进了客厅。史引霄自然是高兴的，拉着姚秀帘挨自己左边坐下，她右边居中是平楚，依次下去是雪弓、宋嘉本、雪砚。雪墨升了级，坐在姚秀帘边上了，她下方才是翠姑妈、李沫丁。青玉总是坐在靠近门的下位，说，去厨房端端菜方便。皓皓这个小捣蛋却被水珠阿姨“收服”了，水珠阿姨把两只小沙发间的茶几拉出来尺把宽，将皓皓放进去，茶几顶住，皓皓跑不出来。再往茶几上丢几件玩具，一边跟皓皓玩家家，一边喂皓皓喝鸭汤。

史引霄因道：“雪砚你看看水珠怎么带小孩的。我真搞不懂，皓皓到你们手上不是哭就是叫的！”

水珠忙道：“大姐，这不一样的。我们乡下小囡丢丢掼掼。在烂泥地稻草堆中爬来爬去就长大了。皓皓不一样，皓皓是金窠里的宝贝疙瘩嘛。”

史引霄正经道：“水珠这话不对，我们共产党人，素来提倡人人平等。你就看青玉，我把她从皖南牙洞接到茆围子时，头顶上一根冲天小辫，也是烂泥地上爬稻草堆中钻，对吧？今天要是麦蛾来，恐怕雪弓是认不出来了，比雪砚雪墨还时髦。”

水珠道：“她一直念叨雪弓大哥呢！可惜马董派她领着服装模特队去广州表演，赶不回来，懊死了。”

雪弓拍下大腿：“看起来我是老眼光了，还当麦蛾是小姑娘，送她玫

瑰红的披风，她会嫌土吧？”

水珠道：“哪里会嫌弃？你看电视里，外国人都穿得红红绿绿的。麦蛾一定喜欢的。”

于是引霄先把酒杯举起来，道：“我这杯中是白开水，今天给雪弓接风，青玉，你给他，还有他们，备点什么酒啊？”

青玉道：“我拿了瓶古井来。霄妈妈，有皖南的老乡到我们医院看病，硬送我一大堆土产，还有这瓶酒。土产我分给科里的同事们了，酒嘛，我就想着留到雪弓回来。阿丁兄弟，还有小宋，你们男士陪雪弓喝，我们几个嘛，有杜医生调的药酒，养生兼美容。楚爸嘛，跟我们喝养生酒。”青玉说着就替众人斟酒，先给宋嘉本，再给李沫丁。

轮到雪弓了，雪弓却用手遮了酒杯，苦着脸道：“大姐，我在天上飞了二十多个小时，到现在人还有点头重脚轻，糟蹋了这好酒。不如向我们史引霄同志学习，以水代酒吧！”生怕拂了青玉姐的好意，追了句，“阿丁哥，小宋，你们口中留情，古井给我留半瓶下来，待我养足精神，一醉方休。”实在是方才聊天时勾起了对姬瑜的思虑，胸口堵得厉害，生怕酒入愁肠愈加控制不住。

青玉看他眼圈乌青，眼球上有血丝，便凑近了道：“今天你就让他们尽兴，大姐那里给你留着一瓶呢！”

水珠开了药酒的罐盖，先斟给平楚，引霄边上喊：“够了够了，少一点。”平楚侧了身挡住引霄，让水珠给他斟满了。儿子回来，心里高兴嘛。

水珠又给翠姑妈和姚秀帘斟满了，这两人都道，太多了太多了，晚上还得赶回家呢。正好给了宋嘉本表现的机会，推下眼镜道：“翠姑妈，姚阿姨你们放心，我开了部SUV来，好坐七个人哩。晚上保证把你们平平安安送回家。”雪砚横了他一眼：“你喝了酒，谁还敢坐你的车？”便将自己的酒杯倒头合在桌上，道，“水珠阿姨别给我倒酒了，待会儿我开车送翠姑妈和姚阿姨。”

史引霄忍了忍，没忍住，道：“小宋啊，你开的车是公家派给你的

吧？现在处一级干部都一人一部公车了？”

宋嘉本将额发撩后，道：“妈，这也要看工作需要。我在这个位置上，每天来自八方四面联络工作沟通信息需要处理的事体比蛛网叠蛛网还复杂，如果没一部车，一天根本做不了几桩事。”

史引霄道：“处理工作也用不到开七人座的车吧？要多用多少油啊？”

宋嘉本仍斯文地含笑道：“这个嘛，也是为了工作需要，有时接外省市来往的同志方便些。不过……”正了正眼镜框，“我承认，我是掺杂了一点点私心的，比如送皓皓去医院看病，带皓皓去公园游玩，我母亲要一起去的话，五人座车就太挤了。”

史引霄斜了他一眼，摇摇头道：“我在区长任上，给我派部专车，我一个人用都觉得太浪费了，拉了副区长和办公室主任一起上下班。”

雪墨很响亮地“哼”一笑，道：“我说史引霄同志，你那是老皇历了！”

雪砚双颊发烫，连忙转移话题：“水珠阿姨，给雪墨斟酒呀，她有酒量的。”

雪墨语气冲冲道：“谁说我要喝药酒啦？一点劲道都没有。大姐，我也要古井！”直将酒杯伸到青玉跟前。青玉挑她一眼，替她斟了半杯。雪墨不依，仍喊：“大姐，倒满，倒满！”解红旗没到场，雪墨原就一百个不痛快了。

斟满酒，席面就算开始了，众人自然都等着“兰畦”女主人史引霄先做开场白。宋嘉本却捏着酒杯站了起来，雪砚在桌子底下踢他脚，他并不知觉。这些年他平步青云身居要职，习惯了出人头地，一改从前临深履薄、谨言慎行的行事风格，呵呵笑道：“套用一句俗话，时光如梭啊，记得前几年，我们在这间屋子里为雪弓大哥饯行，先是雪弓哥提议，每人说说自己的人生格言。当时雪弓哥说的是屈原离骚中的句子，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我这杯酒啊，代表我和雪砚欢迎大哥回家，更代表市府办公厅向史雪弓同志表示热烈欢迎！你们怀着振兴中华

的远大理想艰难跋涉出国留学，现在，又怀着报效祖国的赤子之情归来……”

“我说姐夫，你这祝酒词也太长了点吧？又要回忆往昔，又要展望未来，我们什么时候才能动筷子呀？”雪墨不喜欢宋嘉本一开口便居高临下的口气，不耐烦地打断了他，弄得宋嘉本立不好，坐也不好，眼镜架滑到了鼻尖上。

雪砚恼小妹不给人留点面子，更恨宋嘉本口吐莲花、表里不一。又不能明说，下巴抵住胸口，咬住嘴唇装聋作哑。

雪弓看出场面尴尬，忙举起盛了白开水的酒杯与宋嘉本碰了一下，道：“谢谢小宋妹夫，我也记得当年你的人生格言，北宋老范的千古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跟你约定了，抽你的空暇，详细地把市委市政府关于上海改革发展的目标、规划，各方面的政策跟我讲解讲解，以便我准确定位迅速投入！”

李沫丁也应和道：“对对对，我也想听听宋主任的讲解，雪弓兄弟，你约好时间，别忘了叫我。我想多学习学习，如何将我的聚艺轩融合到上海城市文化发展的战略框架中去。”

雪弓和李沫丁给足了宋嘉本面子，宋嘉本面色渐渐回暖，中指推上眼镜，笑道：“没问题没问题，我们等雪弓大哥休息几天，调回时差，一起聊聊，互相学习。”说着，缓缓坐下了。

青玉便回旋道：“霄妈妈，你不是有很重要的话要跟雪弓兄弟说吗？我们也很想听听呀，对吧？雪砚雪墨。”

雪砚才松了口气，连连点头。

雪墨满嘴塞满了小菜，学着史引霄的腔调道：“雪弓啊，你回来头一桩大事，是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争取早日成为无产阶级先进队伍中的一员！”转而向着史引霄，“妈，我可是说出了你的心里话？”

举座都笑了。史引霄忍住笑，嗔道：“疯丫头！秀帘，你可当得红旗半个母亲了，以后我就把雪墨交给你管教了！”

姚秀帘抚抚雪墨的背，“这可是我前世修来的福，有这么个出挑的外甥媳妇！”

史引霄因道：“雪弓啊，你妹妹说得没错，前些年你要出国，把入学的事搁下来了，现在可得抓紧了。你可以跟青玉大姐，还有雪砚多交流交流。”又补充了句，“明天先去把头发剃了。扎个小辫，男不男女不女的，给人印象不好！”

雪墨为哥打抱不平了，先瞄了眼李沫丁，偏偏李沫丁修剪了垂肩银发，只齐耳了。眼珠骨碌碌一转，道：“妈，你不是说爸爸在根据地时头发老长的，你怎么就相中他了呢？”

小辈们都憋住了不笑出声，平楚却“嘿嘿嘿”笑得很响。史引霄狠狠瞪了眼雪墨。

宋嘉本便接口道：“妈，大哥加入组织的事您尽管放心，我去跟党校的同志打个招呼，让雪弓哥参加一次党课学习班。有了这个经历，可以说一只脚已经跨入党组织大门了。”还言犹未尽的，被雪砚往他腰眼里戳了一下，才停歇。

雪墨朝对面的雪弓做个鬼脸，道：“哥，为了感谢你送我的笔记本电脑，你的入党申请书，还有思想小结什么的，包在我身上了。当初我争取入党时的许多材料，党章学习辅导材料啦，党史资料啊，马列著作讲稿啊，我都保存着呢，现在决定全部移交给你啦！”

雪弓“嘿嘿”笑道：“小妹，这些材料那年还是我帮你收集的吧？别忘了，你哥在茆围子荒岛上，通读了马、恩、列全集，西方哲学史，中国哲学史，世界战争史，世界经济史，中国共产党史……”

“雪弓，你就不要再吹嘘你的读书史了。”史引霄时时警惕着纠正儿子的浮夸情绪，“关键要看你如何学以致用。当下最迫切的，就是要尽快解决你的组织问题。”

翠姑妈听着他们的谈话，一句插不上嘴，颇有些寂寞，忽然想起一桩事，生怕遗漏了，立马插入，道：“阿丁啊，你怎么不向小叔叔小婶娘报喜呀？过年的时候，你不是说你入党了吗？”

团圆一桌子的眼睛齐刷刷投向李沫丁，李沫丁白纸一张的面孔顿时涂上一层粉红，道：“哎呀小娘娘，你真是冬瓜缠在茄门里了。我参加的是农工民主党，也是由文博圈子里的几个朋友介绍进去的。同道之人聚聚，互相有个帮衬。这和加入中国共产党不可同日而语的！”

大家又都笑了，翠姑妈咕哝道：“你又不讲清爽，不都是入个党吗？”雪墨高举酒杯与李沫丁碰了下，道：“阿丁哥，我们家可以开政治协商会了。”

谁都没注意到平楚左手从裤兜里摸呀摸，摸出一张折叠着的纸，塞给身边的儿子。雪弓展开一看，高声道：“静静，静静。老爸对我的期望写在这里呢，我来念。”平楚这些年来，身体是逐渐康复，只是右半边手脚动弹尚不利落，最关键在于说话功能没完全恢复，吐词含糊不清。所以，他常以笔代口表达心意，且左手书写字形畸曲，乍看像抽象画。雪弓上下左右辨认一番，念道：“观察，记录，研究，思考……写！”最后那个“写”字，大大的，惊叹号又粗又浓。

“爸，您的意思……”雪弓探询地问，“要我把美国留学的经历写出来？”

平楚挤挤眼，“嘿嘿嘿”笑起来，露出颗晶莹的虎牙。

雪弓猛拍下桌子，面前的碗碟杯盘叮当作响：“老爸到底是艺术家，一语破的，令儿子茅塞顿开啊！曾经，约翰·里德写过《震撼世界的十天》，埃德加·斯诺写了《西行漫记》，美国人能够记述他们所看到的十月革命和中国革命，作为一个中国人，我为什么不可以写写我所看到的美利坚呢？”

雪墨首先喝彩：“哥，我举双手赞成爸的提议。你可以先写千字文的所见所闻，到我们报纸的‘灯花’专刊上连载，写得多了，便可以结集成书嘛。”

李沫丁沉吟片刻，道：“雪弓兄弟是研究哲学的，他对所见所闻进行形而上学的思考，高屋建瓴地进行谋篇布局，这恐怕比泛泛的记录所见所闻有意思得多。”

雪墨脖子一挺，道：“阿丁哥，你不要小看了我们‘灯花’专刊上的小文章，所谓言简意赅，要言不烦，小文章往往蕴藏着大道理。”

史雪弓“呵呵”笑道：“索性，雪墨做我的文字编辑，阿丁哥做我的文学顾问得了。”

史引霄故作恼火道：“你爸爸写了不到十个字，你就当圣旨啦；我对你提的要求呢？”

雪弓恭敬道：“妈，兰畦中向来由你垂帘听政的，你的要求自然是比圣旨更圣旨的啰！”

这一来，连一直闷闷不乐的雪砚也忍不住掩嘴笑起来。史引霄点点儿子，对身边姚秀帘道：“我这个儿子，不像爹不像娘，讲话经常荒腔跑调，容易得罪人！”

姚秀帘道：“你若不喜欢，过继给我好了！老天送给你一块卞氏玉，你不要老眼昏花不识宝哦。”

雪墨撇了下嘴：“姚阿姨，你别听史引霄同志骂儿子，她骂谁骂得凶，心里面就是最器重谁。你要跟她抢儿子，她会跟你拼命的！”

姚秀帘认真道：“嗯，我不稀罕她的宝贝儿子，我只要你雪墨嫁入我们解家就心满意足了。”

“姚阿姨，不兴这样的嘛……”雪墨将额头抵住姚秀帘的肩膀，扭捏着。席间又是一派笑声。

姚秀帘突然想起什么，因道：“雪弓我问你，你在美国是不是碰到我外甥女啦？”

史雪弓眯睁着眼看住姚秀帘，一时想不出何时何地遇到过姚阿姨的外甥女，他也并不认识姚阿姨的外甥女呀。

姚秀帘道：“你大概碰到人太多，记不起来了。”又转向史引霄，“是萦缇特地给秀璋写信提起的。”

数年前，神通广大的余芳菲把女儿送去了美国，为此事姚秀璋跟前妻大吵了一场。女儿并没有通过托福考试，到美国要从语言学校上起。余芳菲向姚秀璋撂下狠话：“女儿出国留学一切费用不需你操心，你只当没有这个女儿！”

史引霄道：“雪弓没见过綦缙嘛，你有照片吗？拿给他认认。”

姚秀帘这才起身，去包里摸出一张四寸彩色照片，递给雪弓，笑道：“我这个外甥女是个大美女呢！”

雪弓接过照片定睛看，差点厥倒：照片上的摩登女郎分明就是晏桦假结婚的妻子“姚”嘛！雪弓晓得姚阿姨和母亲都等着自己回答呢。要说不认识吧，人家已写信回来说遇到自己了；要据实奉告吧，不知“姚”假结婚骗绿卡的事她家人清楚否。雪弓决定含混以对，摸着头皮道：“哦——记起来了，在一次朋友派对上见过，好像，大家叫她‘姚’。”

姚秀帘双手一合：“是嘛，她随父亲姓姚，叫姚綦缙。”又长叹一声，“现在秀璋也只有这点安慰了，女儿总算随他姓了姚。多少年没见到綦缙了，听讲她现在过得不错，顺利拿到绿卡，独幢别墅，宝马车。”

雪墨看看雪弓，又转向姚秀帘：“姚阿姨，你那外甥女那么优秀啊？她学什么专业？哪所大学毕业？现在做什么工作啊？”

雪墨一连串问号，掷得姚秀帘晕头转向，稍定定神，扑哧一笑，道：“雪墨倒真是记者的本性，凡事要探本寻源。可惜姚阿姨也不清楚。綦缙的一切都是她母亲在操控的，也不告诉我们，我们也不打听。曾经风闻，綦缙做的是国际贸易生意。”

雪墨猜疑地再看雪弓，雪弓只哼哼哈哈笑着。一旁宋嘉本却像发现新大陆般叫道：“好！”一下子把众人的注意力吸引过去了。他推下眼镜，撩起额发，道：“上海要大发展，要重新起飞，经济国际化是必然的途径。市委市政府果断决策，把外贸出口作为上海经济的命脉，大刀阔斧调整产业结构，逐步形成高度国际化的格局。姚阿姨，你外甥女从事国际贸易生意，正是我们眼下所急需的人才，你可否引见一下呢？”

姚秀帘重重一叹道：“小宋啊，你不了解，我这位外甥女被她母亲调

教得六亲不认，就生怕亲眷们要去沾她的光。她给她父亲的信件都是由她母亲在上海转寄的，我们根本没有她的通讯方式啊。”想想又道，“若要联系上她，倒有一条捷径。”

“哦？但请姚阿姨指教呢！”宋嘉本将姚紫缇的照片横看竖看，被雪砚夺下，还给姚秀帘。

姚秀帘收好照片，朝史引霄翘翘下巴：“问你的丈母娘呀。”

史引霄扬起眉毛：“秀帘你不要搞错了，我怎么联系得到姚紫缇？小时候倒是抱过她，秀璋和她母亲离婚后，只在那晚替秀琴守灵时匆匆见过。”转向儿子，“雪弓，你有她联系方式吗？”

雪弓双手一摊：“我们只在派对上偶尔遇到，她也没有挑明她跟姚阿姨的关系，哪里会贸贸然留下通讯方式啊。”雪弓心里想着：恐怕连晏桦现在也联系不上她了呢！

姚秀帘笑道：“引霄，你只需要去找你那位同事，现任区长余芳菲嘛，姚紫缇便是她长线牵着的木偶。”

史引霄不屑道：“我若是向她打听她女儿的通讯地址，她保证一副阶级斗争的面孔，你什么用意？你的企图是什么？你妄图从中得到什么？算了算了，我不去做她的怀疑对象！”

宋嘉本忙道：“妈，真不用麻烦你了。原来这姚紫缇就是余芳菲同志的女儿啊，市里面开会经常碰到的，我直接问她就是了。”

姚秀帘与史引霄对望了一眼，道：“引霄，我们真是愚笨了，怎么就忘了这一层？这样就不用我们操心了嘛。”

史引霄心里一紧：对呀，以宋嘉本现在的地位，他想联系谁联系不上啊？那么，反之呢？忽就有些心神不宁起来。

这时雪砚放下筷子起身离席，道：“水珠阿姨，我来喂皓皓，你上桌吃饭吧。”

水珠道：“大妹妹，我不饿。你们姐妹也难得聚拢来，你再吃会儿

嘛。”

雪砚却硬从水珠手中抢过皓皓的餐具，道：“我又不喝酒，真饱了呢。”

史引霄道：“水珠你让雪砚喂嘛。青玉，给水珠也弄杯酒。”

青玉便替水珠倒了杯药酒，水珠双手接过，道：“罪过罪过，让青玉姑娘替我斟酒！”恭恭敬敬沿席一圈敬下来，自己仰面喝干了，方才坐下吃饭。

史引霄顺手给宋嘉本挟了筷菜，随口道：“小宋，雪砚跑开了，你自己吃哦……对了，前几日我们区的副区长徐亦道有没有联系到你呀？”

宋嘉本正有滋有味嚼着一只鸭腿，有几秒钟的停顿。用餐巾纸擦擦捏鸭腿的手指，又推了下眼镜，诧异道：“徐——亦道？副区长？妈，全上海那么多副区长，我一下子哪里记得清啊？有什么事吗？”

史引霄松了口气，挥挥手：“没什么事，随便问问。你吃菜，酒还有什么？青玉，再给小宋斟满了，反正今晚他不开车。”

几天前，徐亦道给史引霄打电话，说是老家有一艘货船被海关缉私队扣下了，拜托史引霄找关系给通融通融。史引霄一听就来火了：“你要搞清楚这艘船到底有没有走私，真走私了，我劝你也不要再去通融，该怎么罚就怎么罚。若没走私，缉私队也会查清楚的呀。”徐亦道冷笑道：“我说老史啊，你是真不懂还是跟我装傻呀？人进了缉私队，有人通融没人通融，那可是大不一样的。根据地的乡亲们勒紧裤带省钱，集资买船搞运输，共同走富裕的道路，多不容易啊。老史，你不是总是振振有词说，老百姓在我们共产党人的心中么？怎么？现在乡亲们遇到难题，你就这样袖手旁观见死不救啊？”史引霄一时被他堵住了口，徐亦道的老家就在苏北，离茆围子不远。他拿捏住史引霄对老区的别样情怀，方才托她疏通关系的。史引霄暗忖，先敷衍他几句，找人搞清楚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再说，便道：“我一个离休的老太太，一时找什么人能通到海关缉私队？你得容我想想办法呀。”徐亦道哈哈大笑起来：“老史你不要谦虚了，你现在是顺水行舟万事通嘛。你有个好女婿，市府办公厅主

任，只要他出面，哪有摆不平的事情？”当时史引霄断然拒绝了徐亦道，这只老狐狸歪脑筋动到小宋身上去了！她不想给孩子们增添任何负担和麻烦，只答应徐亦道尽量想办法托人摸清情况，解决问题。却不过两日，徐亦道又来了电话，说是海关缉私队调查清楚货船并没有走私，已经放行了。又说，无论如何，他还是代表老区人民感谢史区长。

史引霄存了个疑团：这徐亦道会不会自说自话去找了宋嘉本摆平此事的？及至此刻才释怀，听话听音，看来小宋并不认识徐亦道！

席已过大半，酒酣耳热间，姑妈用胳膊揉了揉李沫丁，李沫丁领会得，站起来，将酒杯举起。他杯中只剩下小半杯古井了，白面成了红脸，杯子在空中画了个圈，道：“大家自便，我干了。”一口饮尽，杯子倒覆于桌上，“这杯酒，我是为小爷叔干的。我佩服小爷叔对艺术孜孜不倦的追求，真可谓锲而不舍、水滴石穿！小爷叔的左手画在圈内声誉鹊起，放在我聚艺轩中的几张小品竟全部售出，还有追捧者愿出高价向我订购呢。”便从他对襟白褂子的大贴袋中掏出一只印有“聚艺轩”字样的白信壳，双手捧向平楚，“小爷叔，这是你那几张画的润笔费。我是严格按照聚艺轩财务规定，与作者对半分成，不多，不过我敢肯定，小爷叔你的画价钱有很大的上升空间！”

平楚拼命摆动左手推辞着，不接信封。史引霄嗔道：“阿丁你这是做什么？你原说拿了平楚的画去你那里挂挂的，怎么就拿去卖钱了呢？”

李沫丁道：“小婢娘，艺术品买卖古来有之。听讲，巴尔扎克是为了还债才拼命写小说，竟成就了皇皇巨作《人间喜剧》。也听讲齐白石大师为自己的画定价毫不客气，画一只虾多少钱，你钱给得不够，他就给你画半只虾，虾头让水草挡掉！”

翠姑妈一旁帮腔：“阿丁开这个聚艺轩，租房费、装裱费、鉴定费、员工费，这个费那个费，他若不做买卖，哪里开得下去呀？”

宋嘉本总是不失时机发表高论：“国家现在对艺术品买卖是支持的，海外几家著名艺术品拍卖公司陆续进入我国艺术品市场，这对于艺术品的传播、普及是有好处的嘛！”

李沫丁连连点头，道：“毕竟宋主任站得高看得远。其实，我早说过，我办这个聚艺轩的初衷是完成阿爷的遗愿，赚多赚少那是次要的，只想尽力挖掘发现保存我们的传统艺术……宋主任，有机会一定要请您到我们聚艺轩来参观指导哦。”

言语间，平楚扯住引霄，口中呵呵有声，还用手指蘸着汤汁在桌面上画着。史引霄搞清楚他的意思了，道：“阿丁，你小爷叔说，这钞票就算他投资你聚艺轩的，你收好了。”

李沫丁便不再坚持，将信封塞回口袋，兴奋道：“也好，小爷叔，您就是聚艺轩的股东了，什么时候聚艺轩赚钞票了，爷叔婶娘，你们也有分红了。”

史引霄皱一下眉头：“阿丁，你不要老想着钞票，你爷叔不稀罕做什么股东股西的。只要你记住，做生意可以，要遵纪守法，赚钞票也要赚干干净净的钞票。”

李沫丁十分恭敬道：“婶娘的话阿丁记住了，阿丁不会给爷叔婶娘丢脸的。”灵光忽一现，道，“对了，小爷叔这些润笔费，还得用在小爷叔身上。我索性为小爷叔筹备一次画展，组织专家开一次平楚艺术研讨会，如何？”

这话一出，满席皆道好。引霄也不作反对了，心想，自平楚发病，这些年一直蛰伏兰畦，让他到社会上露露面也好。

到了这个时候，桌面上菜盘子已是残山剩水，酒瓶也已告罄，众人也都意兴阑珊。先是皓皓闹了起来，雪砚便道：“爸、妈，你们也都累了吧？哥下了飞机还没歇过吧？皓皓也到了睡觉的时间，他奶奶还等着呢。”于是就散了席。

青玉帮着水珠将杯盘碗筷收入厨房。雪砚喊她：“青玉姐，你也搭我们的车吧，我把你带到长途汽车站。”雪墨叫起来：“青玉姐今天不回医院，她睡我屋里。”很得意地朝雪砚皱了皱鼻子。

李沫丁作揖，道：“雪砚妹妹，有劳你把小娘娘送回家，我可以去乘公交的。”

雪砚道：“阿丁哥，一起走吧，坐得下的呀，你别太见外了。”

史引霄搀着小外孙的手，雪墨扶着姚秀帘，母女俩送客送到大门外。雪砚拉过皓皓，道：“跟外婆说再见。”皓皓吧嗒着小嘴“拜拜”一声，史引霄又在他屁股上啪啪拍了两下。

宋嘉本多喝了几口酒，已经在副驾位上坐好了。雪砚板着面孔吩咐道：“宋嘉本，你抱儿子坐后面去，这里让姚阿姨坐。”又道，“阿丁哥，你跟翠姑妈只好坐三排了，我开慢些，不会颠的。”

宋嘉本“嘿嘿”笑着，一副对雪砚言听计从的样子，抱着儿子坐到二排去了。

雪砚要绕到驾驶座去，略顿片刻，对史引霄道：“妈，有桩事体，蛮奇怪的，前几天我接到一个电话，说是你们区信访办的。问我，区里信访办收到群众来信，涉及领导干部作风问题的，能不能直接给我们检察院。”

“哦？”史引霄顿生疑窦，“他叫什么名字？群众来信涉及哪位领导？是匿名来信还是具名举报？”

雪砚摇摇头：“我也跟你一样，问了，她都不说，就挂断了。对了，是位女同志。”

史引霄心一颤，马上想到黄岑。沉吟片刻，道：“雪砚我晓得了，我去打听打听。不过妈现在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啊！”

雪砚道：“妈，没关系的，倘若她真把信转到检察院，我们会处理的。”便转身上了驾驶座。

史引霄与雪墨转回客厅，却见雪弓正对着父亲眉飞色舞地描述着什么，平楚听得入神，面孔上欣欣有喜色。引霄便道：“雪弓啊，你说什么呢？你看你爸，平常这个时候该休息了，今天精神那么好！”

雪弓道：“我跟爸讲讲我在SMI博物馆工作的情况。方才爸看见我送给阿丁哥的博物馆画册，其实爸心里也想要。我跟爸说了，等我那十箱

书运到，里面有更完整的画册，我特地为爸买的。”

引霄道：“是嘛，刚才我也在想，平楚宁可不要西洋参而要画册的。雪弓哪能不晓得爸爸的心思呢？”

雪弓挠挠头皮：“妈，那完整的画册是上下两本，太重了，随身带不动。再说了，我不见得当着翠姑妈的面厚此薄彼啰！”

雪墨道：“哥，人人说你面孔像老爸山高水深，脾气像老妈直筒肠子。原来你肚肠也会打个弯啊。”

引霄道：“你哥哥这样处理事情是对的，哪像你，莽莽撞撞，没大没小，没里没外的！”

雪墨撇嘴道：“喏喏喏，被我抓住证据，史引霄同志无原则包庇儿子！”

雪弓道：“小妹，没关系，妈妈包庇我，我包庇你，你也不吃亏呀。”说得雪墨又是捶他又是笑。

雪弓想起什么，忙道：“妈，下午人太多，我不方便讲。我在美国遇到元珊姐姐了。”

史引霄撇撇嘴：“你也太提防了，元珊是我的侄女，有什么不方便讲的？”

雪墨道：“我晓得的，元珊就是引豪娘舅的小女儿对吧？我在照片中见过，他们兄妹三人拍的合照，那时候元同表哥还在……”

客厅门被推开，青玉从厨房转回来，雪墨连忙闭上嘴，青玉还是刮到最后几个字，警觉地问道：“小妹你在说什么？”

雪弓笑呵呵接话道：“我告诉妈我在美国碰到元珊了。”

青玉舒了口气，道：“元珊啊，是听说她去美国念书的，现在她好吗？”

雪弓道：“元珊……她比我早出生没几天，可也得叫人家姐呀。元珊

姐真不简单，在纽约一家公立医院做全科医生呢！”

史引霄怪道：“她那样出色，那你当着众人有什么不方便讲啊？毕竟是亲戚，让大家也高兴高兴嘛。”

雪弓道：“妈你做梦也猜不到，我跟她见面太戏剧性了。最初我和姬瑜到美国，姬瑜的婶娘开车来接她，这婶娘竟然就是元珊！我们俩其实都认出了对方，都假装不认识，后来才点穿的。”

史引霄张着嘴半天才出声：“她成了姬瑜的婶娘？姬瑜的表叔有多大的年纪了？”

雪弓道：“我哪敢问表叔的年龄？看上去嘛——总有六十朝上了，而且现在坐在轮椅上，行动很不方便。我琢磨，元珊姐嫁给一个年长她二十多岁的老人，一定有她不得已的缘故。元珊姐跟我说，她不想成为亲眷朋友茶余饭后闲聊的内容，所以下午当那么多人面，我不方便说呀。”

史引霄薄薄的嘴瘪叽瘪叽了几下，方出声：“要找个时间去南京看看引豪和瑞了……”在以往那个荒唐的十年中，为了不受牵连，引豪夫妇与史引霄断绝了音讯来往，一晃都二十多年了。

雪弓道：“元珊姐姐给了我引豪舅舅现在的地址，她说她父母现在生活得很安稳。还说，要感谢老妈你，当初是你鼓励引豪舅舅去大学教书，现在有一份退休金，吃住不愁。”

史引霄点点头，叹道：“我和引豪舅舅从小一起长大的，就像亲兄妹一样。幸好元玥元珊都不错，引豪和瑞老有所依了。只可惜……”不说下去了，瞄一眼青玉大理石般毫无表情的面容，忙转移了话题，问雪弓，“你说姬瑜还有一年的学业，她还住在她表叔家吗？要不要我写信跟元珊联络联络，让她多关照一下姬瑜？”

雪弓“呵呵”两声，道：“妈，姬瑜和我早搬出元珊家了，在我朋友的公寓里租了房子住。姬瑜是不好意思过多打搅她表叔和婶娘。”

此刻青玉适时开口了，道：“霄妈妈，你看楚爸爸眼皮都耷下来了，雪弓几十个钟头没合眼了，话是说不完的，还有明天、后天、大后天

呢！”

史引霄便立起身：“对对，睡觉睡觉。雪弓，你真不睡大房间啊？”

雪弓道：“妈我还是习惯睡我自己的房间。”

青玉和雪墨一左一右扶平楚进画室，将他安顿好，两人方才退出。

自雪砚结婚后搬出兰畦，雪墨便独自占据闺房。青玉团圈看看，先动手收拾她横一件竖一件乱抛乱掷的衣服。雪墨拖住她道：“大姐，你理也白理，过两天还会更乱的。我们说会儿话嘛，你现在难得来了！”

青玉“扑哧”笑了，点着她的额角道：“都快做新娘的人了，不见得你嫁到解家也这么乱七八糟吧？”

雪墨头皮硬撬撬：“我就这样，解红旗要嫌弃我，我就一辈子住兰畦。”

青玉道：“你真舍得不嫁过去？”看雪墨忽闪着眼皮噘着嘴迟疑不决的样子，搂着她肩膀笑道：“傻丫头，姐逗你呢。待你真成了红旗的家主婆，就晓得收拾屋子了，恐怕比姐收拾得还勤快呢。”

雪墨有点难为情，却很享受地把脑袋拱在青玉姐的肩窝里。

青玉让她靠了片刻，才道：“雪墨，大姐有桩事情要拜托你。”

雪墨坐正了，道：“姐，你说，你的事就是我的事。”

青玉道：“市卫生局组织下乡巡回医疗队，我报名参加了，下礼拜就要出发的。”

雪墨叫起来：“大姐你要去多久啊？妈晓得了吗？”

青玉道：“我一报名就告诉霄妈妈了，大概三个月至半年，说不准。”

雪墨作出苦巴巴的表情：“大姐，我会想死你的。”

青玉拧下她的腮帮子：“没关系，大姐会给你写信的。”因问道，“你还记得有一年，楚爸创作的《在烈火中永生》吗？”

雪墨略忖道：“是一位奋勇杀敌的新四军女战士吧？没有入选全国美展的那幅？我和雪砚都以为爸是以妈为模特画的。”

青玉吐出口气，道：“其实画中人是楚爸和霄妈妈共同的战友，她在那场战斗中牺牲了……可是，因为种种历史遗留的问题，她一直没有被迫认为烈士，苏北悼念烈士的纪念碑上也没有刻上她的名字……”

雪墨眼珠晶莹像浸在水中：“为什么呀？那不是太不公平了？”

青玉沉默片刻：“这个世界上，不公平的事情，真还有很多。楚爸就是要为牺牲了的战友抱不平，近几年，他隔一段日子，就给国家民政部和中纪委写信反映这位战友的情况……”

雪墨不解道：“可爸，他左手写信，人家看得清楚吗？”

青玉浅浅一笑：“所以我就成了楚爸的同盟军，每每楚爸涂鸦后，我帮他誊清寄出。”

雪墨期期艾艾道：“我妈……她……不同意？”

青玉并不晓得霄妈妈对这桩事情的态度，楚爸爸没说，她不会去打听的。她按照自己的理解回答雪墨：“霄妈妈怎么会不同意为老战友申诉？楚爸一定觉得霄妈妈太忙了，不忍心拖累她。再则，霄妈妈老光度数越来越深，她哪里看得清楚爸的左书？”

雪墨笑了：“妈的字现在也越写越潦草了，有一次看她签名，引霄的霄，雨字头与下面的肖，一个在东一个在西。”

青玉便道：“所以嘛，我下乡巡回医疗期间，为楚爸誊写申诉信的任务就交给你了，我已跟楚爸关照过了。”

雪墨想着能成为爸的同盟者而兴奋，大声道：“放心吧，青玉姐，我还可以用电脑把它打出来。”

这个时候，史引霄总算把身子四平八稳地放倒在床上了，身下是一张簇新的藤席，原是为儿子媳妇准备的。儿子独自一人回国，坚持睡小房间里的单人床去了，这新席子倒让自己享用了，引霄却觉得硌得背脊不舒服，到底骨头老了。

睡前水珠放了大半浴缸温水，还滴了小半瓶青玉送的所谓活血的精油，硬要她在里面泡了二十分钟。

“青玉姑娘说的，这药水安神助眠的嘛！”水珠现在把青玉的话当圣旨一般执行。史引霄却觉得泡了澡，血脉通畅了，头脑清醒了，愈发睡不着了。平素她会吞一粒舒乐安定下去，将自己送入梦乡。此刻她却瞥见床头柜上放着新一期的《铁军》杂志，封面竟是庞司令员骑马挎枪的黑白照片！

史引霄索性不睡了，将床头灯调至最亮，拿起《铁军》杂志翻看起来。封面上的庞司令员一身戎装，戴着副近视眼镜，神色闲淡地眺望前方，只当他是军中秀才，却是骁勇善战的大将。

原来这期《铁军》是纪念庞司令员的专刊呀！史引霄摸摸索索戴上老花镜，先浏览一下目录。第一辑总标题为《庞司令员战斗岁月追思会纪要》，头一个名字便是“文汉兴”。史引霄暗忖：这位老兄一九五八年拼命鼓动我揭发庞司令员在茆围子反扫荡战役后对我的迫害，倒要看看他如何来追思那场战役中的庞司令员呢！便翻到那页。

整辑追思会纪要里属文汉兴的发言最长，两千多字的篇幅，讲述了茆围子的武工队员如何在庞司令员英明的战略战术指导下，最终取得了反扫荡斗争的胜利。战役过程大致不错，只是坚持在芦苇荡与鬼子周旋的武工队队长成了文汉兴，把军粮分藏于民，从而最大限度保护了军粮的也是文汉兴，文汉兴因此得到庞司令员的赞赏和嘉奖。文汉兴在发言中数次提到何弱之和孟隐，何弱之是武工队副队长，这没错，那孟隐什么时候竟成了武工队政委了呢？

史引霄捏杂志的手簌簌颤抖着，心里面喊：“那我在那里呢？”文汉兴的发言从头到尾没提“史引霄”三个字，他竟那样冠冕堂皇又轻而易举地将史引霄从那段刻骨铭心的历史中剔除了！

史引霄撑着身子坐起来，满腔愤懑压抑不住，胸膛几乎要爆裂开来。无耻！下流！她必须马上揭露文汉兴捏造事实篡改历史的卑劣行径。她首先想到要给何弱之打电话，她要责问何弱之：你是茆围子反扫荡战役直接见证人，你是出席那场追思会的，你亲耳听到了文汉兴在胡说八道，你为什么不当场纠正他、驳斥他、谴责他呢？

史引霄抬手去抓电话机话筒，没够到，眼前一阵黑，便合扑从床上滚落下来。

……乌云低垂，雪花漫舞，密匝匝的芦苇丛冰雕玉琢一般。史引霄率领武工队员们埋伏在芦苇荡中，全身都被白雪覆盖，与茫茫雪滩融为一体，引霄觉得浑身血都凝固了，呼吸困难，喘不过气……突然，风起雨骤，一排排芦苇在风雨中摇撼着，挣扎着，鬼子的炮弹在湖荡中激起数丈高的水浪。有一发炮弹就在引霄身边炸响，她被汽浪抛起又摔下，嗖嗖地沉入湖底……

史引霄被一声接一声的呼叫唤醒，难道是敌人又冲上来了？她想去腰间摸驳壳枪，却动弹不得，手被摁住了！她睁开眼睛，正对着两只淡紫的变色镜片，镜片后静卧着的丹凤眼，虽朦胧却仍感受到那眼神的凌厉而傲骄！她一阵惊悚，心里面弹出一个埋在记忆深处的名字，张了张嘴，却发不出声。

“史区长，余区长听说你病了，特为来看望你了！”说话的人声音绵软温和，不疾不徐，史引霄听出来了，是钱龟龄。

这一刻史引霄真正清醒过来，她记起前日自己郁愤过度失去知觉，被家人送进医院的。进了医院便由不得自己做主了，抽血化验，X光超声波，几乎全身每个细胞都被放大进行了检查。

“余芳菲同志，我没什么大毛病，真不该麻烦您的。”史引霄勉强欠了欠身子。

“老史，你别动别动！”余芳菲连忙摁住了她，“现在我们区有两个街道在创建全国文明社区，其中一个就是桃浦地。另外，市里面还在考察西北与江苏省毗连的地块，计划一个新的经济开发区。千头万绪啊，忽略了对老同志的关心。”余芳菲十分诚恳地握住了史引霄的一只手，侧脸朝钱龟龄示意。

钱龟龄先拿出一只黄牛皮纸印有区政府字样的信封，道：“这是区政府的慰问金。”塞到史引霄手中。史引霄想推辞的，转而作罢了：这一定是区政府办公会议的决定吧。

钱龟龄又从地上拎起一只精致的稻香村礼盒，笑道：“史区长，这是余区长个人送你的礼物。她问我买些什么好，我晓得史区长你喜欢自然一点的东西，这里面有绿豆红豆白木耳黑木耳，还有枸杞薏米莲心。”

“钱主任你也真是的……”史引霄这一刻十分讨厌钱龟龄周到细致的行事作风，你去为余芳菲出什么馊主意啊！

余芳菲拍拍钱龟龄的肩，浅笑道：“老史啊，你现在要称他钱副区长了！老干部办公室归他管，以后有什么诉求，尽管找他！”

史引霄小眼撑大了一圈，道：“祝贺，祝贺，钱……副区长！”

钱龟龄谦恭地笑道：“我钱龟龄名字后头跟什么职务不重要，要紧的是要做好服务工作。为老同志服务，为各级领导服务，为全区人民服务。”钱龟龄说话你很难挑出他的毛病。

余芳菲站了起来，道：“我们还有其他老同志要去慰问，就先告辞了。”伸出一只手与史引霄握了握，“老史啊，你一定要安心养病哦！”

余芳菲头里走出病房，钱龟龄落后了几步，略显急促地跟史引霄道：“史区长，钟老到上海来休养，就住在南楼，所以余区长日日要来医院的！”说罢便匆匆跟上余芳菲去了。

南楼都是带客厅的单人病房，专门为部级以上高层领导设置的病区。史引霄肚子里怪道：“这个钱龟龄，跟我说这个做啥？难不成让我去探望一下钟老？”稍稍动了下心，倒是可以趁机问问钟老，四十多年前，他任军区公安处长时，为什么要释放那个企图当逃兵的女民运队员？转而一想，这么多年过去了，钟老还会记得那桩事情吗？甚至，钟老还会记得当年军区辖下一位普普通通的女武工队长吗？便将这念头掐灭了。

与史引霄同住一间病房的是S大学党委郁书记，一位清瘦干练的女同志。方才见史引霄有客来访，便识相地踱到走廊中去了，此刻转回病房，笑道：“老史啊，你这个午觉睡得很有效果，若不是余芳菲来看你，你恐怕还醒不过来吧？”

史引霄动动胳膊，道：“医生替我调整了安眠药的剂量，这两天是睡

得好些。”忽想到了，问道，“老郁啊，你方才做啥跑开？你应该跟余芳菲蛮熟的吧？一九四九年以前，你们都是上海地下党组织的嘛。”

郁书记眼珠朝天像在追踪什么，少时，摇摇头：“你应该晓得的，地下党组织纪律很严，各条线的同志互不交往的。我是大学这条线的，不晓得余芳菲她是哪条线上的。我跟她原不熟悉的，不过……”犹豫着，停了下来。

“不过什么呢？”史引霄猜度着，道，“老郁，是不是余芳菲跟钟老再婚的事情？”

郁书记哈哈一笑：“这个嘛，双方都是单身，你有情我有意，值得祝贺嘛！”稍压低了嗓，“余芳菲跟前夫有个女儿，长得蛮出挑的，原是我们学校中文系大二的学生。”

史引霄忙道：“这个姑娘我熟悉，她父亲也是你们特殊战线上的老同志了。她不是已经去美国念书了吗？”

郁书记重重一叹：“前几年出国留学并不像现在这么方便，这女孩子下学后经常去KTV夜总会勾搭外国客人，想通过这种关系找担保出去，被派出所治安队的同志收网时抓进看守所。你说说，出了这种事情，多坍我们学校的台？校党委原是决定开除她学籍的，就是这位余芳菲，一次次到学校找人谈，从校长办公室到教务处，也找过我两三次。她确实神通广大，帮她来疏通的方方面面人不少，钟老自然会助她一臂之力。最后达成协议，以她女儿主动退学而了结这场公案。听讲不出半年，她女儿就出国去了。”

史引霄暗暗吃惊，这姚紫缙出国当中还有那么一段隐情，秀帘从没跟自己提及。也许，她也并不知情。姚紫缙自搬出去独自租房生活，跟她生父和小姑妈是疏远了。史引霄沉吟道：“我儿子去美国留学，前几日刚回来。他在美国碰到过姚紫缙，是说发展得还不错啊……”

那郁书记却对姚紫缙续后的发展不感兴趣了，她发现了新大陆，道：“老史你儿子没留在外头等绿卡呀？不愧是你史引霄的儿子哦！他学的是什么专业？现在工作定下来了吗？”

史引霄道：“我这个儿子，满脑袋不切实际的想法。当初考大学，我想让他学点派得上用场的专业，他偏偏报考了哲学系。这次回来，不晓得他母校会不会留他。”

郁书记笑道：“研究哲学好哇。现在我们国家国门大开，各种思潮蜂拥而入，世界观价值观道德观发生剧烈碰撞，极需专注研究现代哲学的人才啊！你跟你儿子说，我们学校张开双手欢迎他加盟哦！”

史引霄双手抱拳作个揖道：“老郁，谢谢你，雪弓今天大概会到医院来看我的，你可以亲自跟他说呀。”

话音刚落，就听有人喊：“妈，说什么呀？”正是探望病人的时间，进来的不是儿子雪弓，是女儿雪墨。

史引霄脱口道：“怎么是你来了，你哥呢？”

雪墨噘起嘴道：“妈你也不可以这样明目张胆向着哥呀，我真不该来的！”

史引霄忙拉着雪墨的手笑道：“喏喏喏，看你的小心眼！是这位郁阿姨想跟你哥谈谈哲学问题！”

雪墨方才笑开脸，先喊了声“郁阿姨您好”，道：“我哥说好要来医院看妈，临时接到系里面电话，要他去学校讨论他课程的事，所以我就代他来跟史引霄同志发嗲了，可惜我妈不领情。”

郁书记笑道：“老史啊，你这女儿又漂亮，嘴又巧，真好福气。”

史引霄不免得意起来：“我有三个姑娘一个儿子，她是最小的，现在报社当记者。”

雪墨连忙掏出名片递上，郁书记接过，特为戴上老光镜，仔细看了看，道：“社会部啊，教育战线的事你管不管？我们学校正在尝试新的教学改革，你愿意的话，欢迎你过来听听，看看，帮我们总结总结。”说着，也去抽屉里找出自己的名片递给雪墨。

雪墨看着名片，原来这位干瘪的老太太还是大学党委书记！忙

道：“郁书记，您觉得你们的教学改革中有哪些问题值得弘扬光大，或者值得深入探讨，您直接给我打电话好了。”

郁书记握住雪墨的手，欢喜道：“老史啊，你把这个女儿给我当媳妇吧，我儿子也很优秀呢，搞建筑设计的，双手能起高楼呢。”

史引霄愈是示宝一般道：“老郁，可惜你晚了一步，我的毛脚女婿是位刑警，当选过上海十大优秀民警哦！”

郁书记连连摇头：“可惜可惜，那我们是抢不过他的了。”

两人相对哈哈笑起来，弄得雪墨都脸红起来。这时水珠拎着一包衣物和一只三层搪瓷食盒进来，她身后还跟着顾观我和杜衡夫妇。水珠笑道：“大姐，今天看上去神气好多了。那天夜里我真吓得魂灵出窍，一张面孔煞白，比乡下淮戏班击鼓骂曹里的曹操面孔还要白！”

史引霄便道：“顾医生杜医生，我已经住进医院了，你俩还跑来做啥呀？”

杜衡笑道：“老顾讲你们这个医院就是给老同志休养休养的，特别是中医，就是摆摆样子的！”

史引霄点点顾观我，道：“你这话要让这里中医内科仇主任听到，看你怎么交代！听讲你和他还是老同学？”

顾观我并不接她的腔，只拽过她的手腕搭起脉来，大约十几秒钟方松开，才道：“老史你住进来两天了吧？中医内科来替你诊断了吗？”

史引霄道：“什么CT，超声波，X光都做过了嘛，自然不必再让中医来了。”

顾观我斜着眼道：“做了那么多检查，结论出来了吗？你为什么会突然晕倒？”

史引霄摇摇头：“哪有那么快呀。”

顾观我一拍大腿：“我现在就点出你突然昏厥的原因，老史，那天晚

上你是不是遇到什么很刺激的事情？让中医说起来，便是急火攻心，一时间血脉阻滞引起不省人事。”

史引霄像是被他点中穴位。呆呆地盯着他。

水珠忙道：“顾医生你真灵光，那天是大姐儿子从美国回来，全家人聚会。大姐太高兴了，也太吃力了，睡觉前我又替她泡了澡……”

顾观我稍有些迟疑：“太高兴了……也有可能引起心火旺盛的吧？老史啊，你是个特例呢！”

史引霄回转神来，顺着水珠的思路道：“到底要服老啊，不好随他们年轻人闹腾了。”又道，“顾医生，还是你手段高，就这么一搭，便水落石出，我也放心了。”

顾观我“哼哼”笑道：“老史，你既然住进来了，就安心休息一段。待你出院，我给你开个调理的方子，保你越活越年轻。”

在一旁听了许久的郁书记开口了：“老史，有那么好的中医不给我介绍介绍啊？我特别崇拜中华传统医学呢！”

史引霄连忙互相引见。雪墨便说还要回报社发稿，先行离开，水珠追着她背影问：“小妹妹，吃夜饭吧？”雪墨脚步快，笑渐不闻声渐悄，隐隐送回来几个字：“不要等我……”

顾观我已摆开阵势，替郁书记搭脉，看舌苔，问以往病史。史引霄便向杜蘅打听黄岑的情况。黄岑在杜蘅这里看病吃药调理身体已有一段时间了，杜蘅蹙眉屏神想了想，方出声：“黄岑的身子蛮难弄的，时好时坏，像是妇女病，又不全像。我原想叫老顾替她把把脉，她死活不肯，搞不清是啥道理。”说着杜蘅往前凑了凑，戳下额头，“我恐怕她是不是这里出了毛病？”

史引霄锁紧眉头道：“不会吧，她工作一直是非常出色的，有条有理，从来没有出过什么差错。”

杜蘅犹豫了一下，道：“不是我妄下诊断，我感觉到她总是心事重重

的。有一次，我也是随口问问，问她心里头是不是有什么解不开的结？她便笑起来，边笑边说，没有啊，我很好啊，我们老徐待我也很好啊。我根本没问徐局长待她怎么样，而且，我看她笑归笑，眼圈却红起来。”

史引霄点点头，“这是个包袱，她和徐结婚这么多年，一直没怀上孩子，总有点内疚的……”因道，“她再来找你开药，你尽量多开导开导她。什么时候，我跟你讲讲她前头那个男人的事。你判断是对的，她心里头纠结的东西太多了。”

那边顾观我已经替郁书记诊断完毕，扭过面孔道：“老史啊，郁书记身体底子比你扎实多了，我开一个温和理气顺脉的方子，想着了煎了吃几帖。老史你的问题比郁书记难弄多了。”

郁书记十分高兴，道：“顾医生你这么一说，我比吞了仙丹妙药还开心呢。”

史引霄板下脸道：“好你个顾观我，你说我难弄，你的意思，我没得救了？”

顾观我道：“我的意思，你的身体状况，这个仪器那个仪器横照竖照，问题多多，是不是很难弄嘛，可到了我顾观我手中，就没那么难弄了！”

几个人相视纵声而笑，顾观我和杜蘅起身告辞了。史引霄与郁书记一起送至病房门口，迎面遇见两位不速之客：徐亦香和儿子何奔腾！

史引霄情不自禁叫道：“阿香你什么时候到上海来啦？”没说出口的是：我正想找你们呢！

徐亦香笑道：“太巧了，顾医生杜医生也在呀！我们今天上午才到上海，你晓得的呀，老何那些年被隔离审查的时候患上了前列腺的毛病，时好时坏的，最近又犯了。省医保局开了介绍信，到上海全面检查一下，研究个治疗方案。昨天晚上给你家打电话，你家里告诉我你的病房号的。老何住南楼，现在医生正给他会诊。奔腾吵着要来看大妈妈，我就先带他过来了。”

史引霄心中咯噔一下：“何弱之也住南楼了，瓢城市委书记级别提高了？”

边上水珠道：“是我接的电话。大姐，凡有人找你的，我统统告诉你们你的病房号，让人家到医院找你，就怕耽误了公家大事。”

史引霄便捉住何奔腾的手道：“奔腾大学毕业了吧？现在做什么工作呢？阿香，来也来了，进去坐会儿，就是地方窄点。”

徐亦香看见顾医生杜医生，哪里肯放行？拽着他们一起进了病房。这双人病房每张床边都有一把沙发圈椅，另外再配一把椅子和一只方凳，是给家属探病时坐的。史引霄请徐亦香坐沙发圈椅，徐亦香却要让给顾观我坐。顾医生哪里肯呢？硬推徐亦香去坐。这般让来让去，一旁郁书记便叫水珠将自己那把沙发圈椅端过去，两个人方才坐定。

郁书记见来客陌生面孔，知趣地到走廊散步去了。水珠跟史引霄悄声道：“大姐，夜饭在饭盒里，是冬瓜苦瓜排骨汤，还有一只芹菜虾米，都是你喜欢的。你这里有客，我先回了，讲不定大弟弟小妹妹都要回来吃夜饭的。”史引霄挥挥手：“去吧去吧！”

徐亦香转动头颈左右看看，道：“老史啊，照你参加革命的年限，也该住到南楼去的嘛，这里毕竟局促了一点。”

史引霄道：“满可以了，阿香，你去老百姓的病房看看，六个人，八个人，甚至还有十几个人一间的！”

徐亦香咯咯地笑了，道：“我们老何说的一点不差，那么多老同志中，交往起来最轻松最自如的就是史引霄了，大度，直率，上交不谄，下交不骄啊。”

史引霄冷笑道：“阿香你一来就送我偌大一顶高帽子，不怀好意！爽气点说吧，求我办什么事？”

徐亦香又咯咯一笑，道：“老史你那机关枪的脾气看来要跟着你去见马克思了！不过，你猜错了一点，不是我和老何求你办事，是你干儿子找你，要你这个干妈支持他创业。”

史引霄“噢”了声，看住何奔腾：“奔腾倒是有魄力，不去寻铁饭碗，要自己做老板啊？”

何奔腾能长能大的身子坐在方凳上，压得方凳“咯吱”作响。态度十分谦恭，口气却不小，道：“干妈，一方面，我十分想得到您和干爹的认可和支持；另一方面，你们，包括我父母在内的老同志，为了建立新中国付出了一切，至今仍两袖清风一尘不染。如今改革开放了，我创办这个基金公司，就是想为你们这些为国家流过血流过汗的老同志谋点福利，增加点收入，改善一下生活。”

史引霄拉住何奔腾厚墩墩的手，笑道：“奔腾这么有担当，有责任心。不过嘛，国家和人民也没有忘记我们这些老家伙，给我们的离休工资也不少了，还有种种福利，看病住院基本不要钱。阿香，对吧？其实我们是不需要什么了！”

徐亦香只是嘿嘿笑笑。

史引霄稍忖，仍说道：“不过，据我所知，有些老区的老百姓，日子过得还相当艰难。当初他们可是豁出身家性命来支持我们的呀。奔腾啊，干妈希望你们创办公司赚了钱，应该去为老区的老百姓谋福利，帮助他们生活一点点好起来。”

何奔腾鼓掌，道：“干妈说得太好了！我听说是您发起的，许多当年新四军教导大队的老同志都出了钱，成立了专为皖南山区脱贫致富的公司。在这里我向您保证，我们基金公司只要有赢利，首先就投资你们这个公司，共同为改善革命老区的现状出力。”

这话才真正说到史引霄心里头去了，欢喜得她连连叫好，还重重地拍了何奔腾一掌。史引霄是通贯手，何奔腾尽管壮硕，这一掌也令他痛得“嘶嘶”直叫，史引霄忙道：“哦哟对不起，干妈是太高兴了，下手重了些。阿香你晓得的，老同志们集资有限的，你三千，我五千，至多也不过万把块，统共也不到二十万。现在是秦汝贞，就那个从死人堆里活过来的，做董事长，他老家的内侄任总经理。虽然与英华公司签了合同，英华公司答应帮助他们村子建一个制衣厂，毕竟资金少，运转困难。现在有奔腾一句话，我可吃了定心丸了。”

徐亦香因道：“所以嘛，你可要大力支持和帮助奔腾嘛！”

史引霄爽快道：“奔腾你说，要干妈如何支持帮助？干妈现在只是一个离休的老太太，能帮你出力的地方恐怕不多了。”

何奔腾便以极高感染力的言词描绘他参与创办的基金公司的宏大前景。原来这两年股票市场很红火，奔腾读大学期间已小试牛刀，赚了几万块钱。大学毕业，他决定下海专做股票生意。个人炒股毕竟体量太小，奔腾便与两位志同道合的同学商议成立基金公司，以他们的专业知识吸引股民投资，底盘大了，自然收益也会呈几何级增长。奔腾说，万事开头难，他们要有显著的业绩方能在股民中建立威信，他们迫切需要筹集一笔可观的资金方可保证首战必胜。

听到这个份上史引霄大致已经晓得徐亦香带儿子来找自己的目的了，苦笑道：“奔腾啊，你爸爸妈妈的经济状况你总归了解吧？我们这些老家伙，大致差不多。国家给的工资足够我们衣食无忧的，可是要拿出一笔可观的资金，那可真是没有的。阿香，你说对吧？”

徐亦香道：“老史啊，怎么会要你一个人出一笔可观的资金呢？这几日，我已陪着奔腾造访了好几位老同事老战友，正所谓众人拾柴火焰高嘛，有的三万，有的五万，聚拢来就蛮可观了。”

史引霄揣摩着，阿香说三万五万，大概就是这个范围吧？

何奔腾恳切道：“干妈，我做过调查，老干部大都有一些存款，不过银行哪怕定期利息也很有限的。而我们给你们红利收益，要远远高出银行利息好几个百分点。这也是为老干部着想。否则，我们尽可以直接跟大企业或者一些文化机构联络，何必点点滴滴聚沙成塔呢？”

史引霄迅速在心中盘算自己的“财富”，自平楚发病后，他们的存款一直是托青玉管理的。引霄依稀印象，平楚的存折一万不到，自己的有两万块了吧，统共三万块钱，似乎少了点。正想着如何凑满五万块，顾观我先说了：“我们夫妻不是老干部，可以参加入股吗？”

徐亦香抢着道：“顾医生，欢迎欢迎。奔腾对吧？像顾医生杜医生这样的大爱之人，巴不得越多越好呢！”

何奔腾使劲点头应和他母亲。顾观我便道：“方才跟杜蘅合计了一下，我们先投五万块吧。”

史引霄跟着顾观我话音道：“那我也投五万好了。”心里已算计好了：青玉外出巡回医疗去了，雪弓刚回国，听他讲把钱都留给姬瑜了，雪砚已出嫁，她有钱也不能由她一个人支配了。只能让雪墨相帮自己凑齐五万元，这小丫头除了工资还时时有点稿费，估计没什么问题。

何奔腾拱手笑道：“谢谢干妈，谢谢顾医生。”便从手提包里取出几页纸来，道，“我们公司简单草拟了份参股合同，你们看看，没什么意见就签上名字。一式二份，各持一份。合同上有公司财务账号，干妈，顾医生，你们方便时把钱打入账号，行吗？”

顾观我接了合同，与杜蘅两颗脑袋凑在一起一条条看起来。史引霄懒得去摸老光眼镜，道：“奔腾，你把笔借给干妈用用，我不看了，先签了。”

顾观我两口子听史引霄这么一说，后面的条文也就马马虎虎扫了一下，也签了名。

徐亦香见状，便立起身道：“老史，那我和奔腾先过去了，不晓得老何病房安排得怎么样了。改天，我再来看你。”

顾观我和杜蘅也立起身。杜蘅道：“我们早该走了的。”顾观我却道：“亦香同志，索性跟你过去，跟何书记打个招呼再走。”扭回头道，“老史，你也一起去看看？”

史引霄道：“就隔一幢楼，我什么时候想过去不能过去啊？”忽就道，“奔腾，你先领顾医生杜医生到你爸爸那里去，我有几句话要跟阿香讲。”

徐亦香被留在电梯外，怪道：“史引霄你这般神秘秘做啥呀？什么话要背着人讲啊？”

史引霄一张面孔刷了糨糊似的板起来，道：“阿香，上回在北京开庞司令员追思会，你一定在场吧？”

徐亦香道：“我去了呀，请柬上没有我的名字的，可我不放心我们老何的身体，就陪他一起去了嘛。”

史引霄吐了口粗气，道：“他文汉兴发言，你听清楚了吗？”

徐料香一撇嘴：“这个白衣秀才讲起话来啰唆得要命，我压根没听进去，无非对庞司令员歌功颂德罢了。”

史引霄恨声道：“信口雌黄，捏造事实，篡改历史！”

徐亦香吓了一跳，左右看看，“老史，你骂哪个？文汉兴？”

史引霄道：“就是骂的他！他那次的发言在最近一期的《铁军》上登出来了，通篇都在胡说！借悼念庞司令员为自己面孔上贴金！你没听进去，难道老何他耳朵也聋了？”

徐亦香嗯吱了几声：“倒没听老何说过什么……要不你现在跟我一起过去找老何问问？”

史引霄道：“今天不去打搅他了，他刚进来嘛。你抽空先给他透个风，就说我考虑给《铁军》杂志编委会写信，阐明事实真相，要求他们刊登，以正视听。老何是茆围子反扫荡战斗的亲历者，我希望他能挺身而出，说句公道话。”

徐亦香面呈难色，道：“这桩事情，你最好还是自己去跟老何说……”看史引霄小眼珠锃亮怒不可遏的样子，忙转圜道，“好好好，我先去跟老何透透风！”

恰好电梯又到了，徐亦香逃似的钻进去，下电梯的人反倒被堵住，慌忙用手挡住徐徐要关拢的门，跳了出来。

从电梯里跳出来的人却是麦蛾，一见史引霄便惊喜道：“姨娘，您怎么晓得我要来看您？一定是我娘说的，我也没告诉我娘什么时候到呀。哦——姨娘您在电梯间候了多久啦？这里有穿堂风，您就在病房等着嘛！我不好意思请假，省得人家背后瞎嚼舌头，说我是马董的过房女儿，还有更难听的呢！所以我要等到下班，才骑了电动车赶过来的。”

史引霄笑道：“你这张鹦哥小嘴，嘀嘀嘟嘟，说起来就没完。”眯起小眼上下打量她一遭，“啧啧”道，“麦蛾你现在被大上海融化了，你要转回茆围子，谁会认得出你是麦佬的傻闺女呢？”

麦蛾确实比以前瘦了许多，也留起了时尚的长直发，合体的藕色小套装裹着她曲折有致的身体，脚上一双银色细高跟鞋，更使她显得苗条而挺拔。不过在史引霄跟前她仍是那般娇憨活泼，皱起鼻子道：“姨娘，我一点也不喜欢穿套装和高跟鞋，老要挺胸吸肚皮的，累也累死了。没法子，这是公司的规定。”

史引霄拍拍她腮帮子：“要漂亮嘛，总要付出点代价的！”顺口问道，“公司情况怎么样？你们马董情绪现在好点了吧？”

麦蛾对史引霄很少有话不能直说的，这时她的舌尖却悄悄蜷缩起来。来医院前她特为去董事长办公室找马英华，问她要不要一起去医院探视史区长？马英华曾经深情款款地对麦蛾说过，在这个世界上，除了父母，她最要感激的人就是史区长，史区长是她马英华命中的贵人、恩人和导师！可是近期来，麦蛾却觉得马英华愈来愈疏远了姨娘，说起去史家她总是推三推四，找理由推托。姨娘生病住院了，她理该马上去探视的呀，可她却说，晚上有重要约会了，麦蛾啊，你去医院，买点你姨娘爱吃的东西，到公司财务报销。你一定代我向史区长问候，要她安心养病。这些话，你为什么自己不自己来跟姨娘说呢？麦蛾还想起，前不久，自己跟马英华发生过一场争吵，蛮激烈的，两人都有些激动。马英华希望麦蛾在设计理念上要更前卫些，更大胆些，并说这是许多客户的意见；麦蛾却认为应该坚持自己品牌特色，挖掘展示传统文化的风采。麦蛾心里掂对了一下，姨娘身体不好，这些让她烦心的事还是不要告诉她吧。便展开甜美的笑容，道：“姨娘，我们公司嘛，挺好的。马董嘛，现在业绩不错，她心情也好多了……噢，夏妮姐辞职了，她说她儿子马上要考大学，她要回家督促儿子学习。马董劝了她好多次，给她升职加工资，她还是要走，马董只好放行了。”

史引霄肚子里嘀咕了一下：“小贝不是说夏妮做得很出色吗？”一阵淡淡的涟漪很快就消失了，夏妮的理由很有说服力嘛。便拉起麦蛾的手，道：“走，到姨娘病房坐下谈。方才你妈送来几只小菜，你今天陪姨

娘吃了夜饭才能走哦！”

史引霄特别愿意听麦蛾无拘无束天南海北地摆摆龙门阵，好让她郁闷的心境轻快一些，平静一些。

楔子

楚爸爸霄妈妈：见信如晤！

十分抱歉，霄妈妈住进医院，我却不能在病榻前菽水承欢。巡回医疗队出发的时间是早定下的，我先是想请假晚走几天，等霄妈妈病情稳定些再赶过去。可是，霄妈妈从小教育我们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公而忘私。霄妈妈如果晓得我为了她而请假，肯定会瞪起眼珠批评我的，所以我还是硬硬心肠随医疗队走了。

霄妈妈的病无甚大碍吧？楚爸爸潜心创作，不过还是要劳逸结合，晚上不要熬夜。

我这里情况都还顺利。偏远农村缺医少药状况比较严重，我们一到便全力投入到为乡亲们诊治工作中。

霄妈妈，我应该向您坦白，我这次竭力报名参加巡回医疗队的目的并不是很纯粹，掺杂了一点私心。医疗队巡回的范围是浙江、安徽和江苏的农村，仿佛冥冥之中我母亲在召唤我！我记得，霄妈妈您讲述中，我母亲的生命轨迹应该就在这三个省的范围内。

需要我们救治的病人太多了，现在已是深夜十一点多，却又送来了急诊病人。就此打住！

敬祝夏安！

女儿青玉

×月×日

霄妈妈：

半个月没给家里写信了，念念！您让水珠阿姨给我寄的包裹辗转了几个县，今天刚收到。千万别再寄东西给我了，我们经常一个地方驻扎几日便要到下一个点去，没有固定的地址。况且，乡亲们对待医疗队像亲人，我们不缺吃的。顺便告诉您，我终于吃到了霄妈妈您经常赞不绝

口的家乡菜，腌苋菜蒸豆腐，还有虾米豆皮笋尖煮米面！

霄妈妈，我是在雀窑庄吃到可口的家乡菜的，您一定猜到了，我们医疗队开进了龙泉，并且，我也寻访到了盛家的亲眷，一大堆人呢！因为我在雀窑庄子里四处打听“盛若兰”，盛家听说了，便齐刷刷地找到医疗队驻地来了。为了招待若兰的女儿，他们在盛家大台门里摆流水席庆贺，那一晚，我从亲人们对我的眷顾和关爱中感受到了我母亲的气息，如兰斯馨。

很可惜，我的外公外婆都已不在人世了，盛家人带我去叩拜他们的坟茔，霄妈妈，我却在外公外婆墓区边上的小树林里看见了我母亲的一座坟。用青砖砌起小小的一坯，竖着块青石条石碑，上书“爱女若兰千古”的字样。当时我万分惊骇：莫非当年，我母亲在天长县的小庄子里与您分手后，先回了老家？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她最终没有到皖南的牙洞来找我了。我忍悲含痛讯问盛家长辈，我母亲是怎么去世的？是病逝的还是牺牲在敌人的屠刀下？盛家长辈仰天长叹，说，若兰姑娘参加抗日流动宣传队离家以后再也没回雀窑，曾托人带口信回家，说是在皖南参加了新四军，并且结了婚，女婿还是个将军，之后便了无音信了。这坟冢是我外公外婆为爱女立的衣冠冢，听说皖南事变中新四军战士大都阵亡了，外公外婆便认定我母亲一定也不在人世，否则怎么会多少年没有片言只语传回家呢？

霄妈妈，我在我母亲坟前点了香，磕了头，我也为您在她坟前拜祭了。但在我心里仍存着一丝奢念：我母亲正在天涯海角的某一处殷殷地盼着我去与她相见！

还有一桩事您一定会感兴趣，盛家长辈在酒席上帮我引见了我外公的高徒金师傅，他现在已经是雀窑首席烧瓷大师了。长辈悄悄告诉我，我母亲若不去杭州上蚕桑学校，我外公是打算招金师傅入赘盛家的。我理解我母亲，她逃婚不是嫌金师傅人品不好，她只是不想被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囚禁在雀窑，做传宗接代的工具。霄妈妈，你们俩真像啊。您不是告诉过我，小外公替您物色的黄先生也是个不错的人，只是在那个风起云涌家国危难的年代，你们向往自由，向往投身抗日洪流，向往成为保家卫国的女战士，岂是一个能保衣食优渥的婚姻能够囚禁得住的？

在我的请求下，金师傅破例带我去参观了他的雀窑，现在掌控瓷窑的是他的大儿子小金师傅。我心里代我母亲向金师傅告罪了一声，幸而我母亲的逃婚并没有妨碍他成家立业延续子孙。

霄妈妈，你可能猜到了，我之所以要去大名鼎鼎的雀窑参观，就是想摸清楚外公送给我母亲的那副青瓷麻将究竟与众不同在哪里。

青瓷麻将将是龙泉雀窑的特产，它的工艺是对外保密的，是我外公单传给金师傅的。在雀窑的特色商品展示馆里，我看到了各种各样的青瓷麻将。有的就像阿丁兄弟送给您六十寿礼那副一样，青色明丽透明得像春天的池塘。竟也有像极了母亲留下的那副，青色很厚很重，千年古潭水一般。倘若有人买了这样一副青瓷麻将，只须取走一块兰花牌，说这就是史区长您在动乱岁月中遗失的那副青瓷麻将牌，我们真的很难辨别啊！

霄妈妈您别急啊，我终于发现了我母亲留下的青瓷麻将与现在烧出的青瓷麻将最细微的差别了，原来就在那四张花牌上啊！当时我就是感觉那四张花牌在什么地方有些别扭，琢磨许久，方醒悟过来。我记得我母亲留下的麻将中的花牌，梅、竹、菊都是从左侧出枝的，兰花牌虽然没见着，我敢断定也一定从左侧出叶。而现在展示柜里的麻将，不管它青色是明丽是厚重，四张花牌统统是从右侧出枝出叶！我特地讯问了金师傅，我坦诚说，我曾见过我母亲留下的麻将牌，花牌的图案都是左出枝叶的，现在为何改为右出了呢？金师傅长叹一声：“若兰小姐得到的那副定是恩师他老人家亲手绘制的了。后来我们烧制麻将，花色均拷贝恩师的图样。为了防止有人冒充恩师作品欺蒙大众，我们拷贝恩师图样一律用反向图式。”

霄妈妈，以后再说帮您寻到了遗失的麻将牌，向您索要高额回报，仅凭这一点我们就可以辨别真伪了！

这封信写长了。

我们在农村，已感觉到早晚天气有些凉意了。霄妈妈楚爸爸千万保重身体哦！

史引霄在医院住了三五日便待不住了，跟床位医生说，自己感觉一切正常，要回家了。床位医生向主任医生汇报了，主任医生不同意，各种检查的结果陆续出来了，史引霄的身体状况不容乐观。除了老毛病鼻窦炎外，还查出颈动脉狭窄引起的脑缺血，还有慢阻肺，肺底部少许积液等等。主任医生说，要进行一个疗程的治疗，打点滴，活血化瘀，消炎抗菌，一天要吊好几袋药。有什么法子呢？史引霄跟同病房的郁书记自嘲道：“机器老了，派不上什么用场了，只好由着人家修理打磨了。”

水珠每天下午会烧些对史引霄胃口的小菜送过来，顺便带来信件和报纸。于是史引霄及时看到青玉寄回家的信，不由得感慨万分。青玉终于回到她母亲的老家了，不管兰畦还在不在人世间，她应该是欣慰的。此一刻，史引霄最想见到的人是姚秀帘，她觉着这个消息应该跟秀帘分享。她这才疑惑地想起，她住进医院也一个多星期了，陆陆续续来探望她的人也不少了，偏偏最应该来的姚秀帘没有出现。秀帘是不晓得自己住进了医院吗？

史引霄关照水珠，回家马上给姚同志家里打个电话，告诉她，史同志生病住医院了，要把病区病床号讲清楚。

次日，水珠来医院告诉史引霄，她从晚上七点多开始拨号码拨到十点多，姚同志家的电话一直没人接。早晨起来再拨，方才拨通了，是姚同志家的劳动大姐接的，她说姚同志的婆婆心脏病发作送进医院了，姚同志没日没夜在老太太病床边陪着呢。

史引霄闷了片刻，自语道：“秀帘这个婆婆，可千万不要出什么意外啊！”秀帘跟婆婆隐瞒了她丈夫早已被国民党特务杀害的真相，每隔几个月还要装作丈夫的口吻给老太太写信。几十年下来，不断地修补圆满这个谎言成了秀帘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也成了她的精神依靠，仿佛丈夫真的还活在人世间。倘若她婆婆有个三长两短，不需要她再维护这个谎言了，秀帘她该如何调整她的日子啊！

医院里中午之后有一段午休的时间，史引霄睡眠原本就不好，晚上靠吞吃安定，午后只能躺着翻翻报纸杂志，稍微眯瞪一会儿。自晓得姚秀帘的婆婆急病住院后，她愈是心绪不宁，满脑子叠映着自己和盛若兰姚秀帘从蚕桑学校开始的交往，至死不渝的友谊，战斗岁月的生离死别，近半个世纪的守望、思念、寻觅……就这么混混沌沌似醒似睡，忘记了时光流逝。

竟已到了探访时间，水珠准时拎着食盒走进病房，立刻惊呼起来：“大姐，吊瓶都空了，危险啊！”连忙上前按了管子上的锁扣，又按下按铃。邻床病友郁书记笑道：“老史，你家这位阿姨蛮灵光的，这些护理常识都懂。”说得水珠面孔通红，忸怩地笑笑。史引霄道：“那当然了，她是我干妹子！”

护士来撤去了史引霄身上的针头和管子，史引霄伸展了几下双臂，看窗外蓝天白云的，便道：“水珠，陪我到楼下花园里走走，气闷得很！”

郁书记也起身下了床：“对，我也正想散散步呢。一道下去。”

三个人走到门口，却被一个人堵住了，却是徐亦香，短发抿在耳后，愈显得小方脸棱角分明，穿了件米黄色真丝衬衣，腰间收了褶子，下身的纺绸裤子也烫了裤缝，这对于徐亦香来说已是破天荒的了。

史引霄呵呵一笑，道：“阿香会打扮了，这才像省委常委的夫人嘛！”原来文汉兴当上省委副书记后，即调何弱之任省发改委主任，直接进入省委常委核心班子。这是何奔腾给史引霄送来转账收据时才透露的。

徐亦香要作嘞，却忍不住笑意泛上脸庞，道：“哪里打扮了，只不过清爽点罢了。”马上又道，“老史你哪里也不要去了，跟我去南楼，亦道夫妻俩正好来看老何，老何让我一定把你叫上，你若再搭架子，绑也要绑你去的！”

史引霄“哼”地鼻孔里出气，道：“这个何麻子，官升一级，口气却大得像天皇老子了！”史引霄一直没去南楼看望何弱之，一方面，何弱之对

文汉兴发表在《铁军》杂志上的发言稿一直保持缄默，这让史引霄十分不满，另一方面，史引霄特别腻烦看到徐亦香仰首伸眉的得意状。自己跟何弱之在茆围子时是脚碰脚的战友，如今他住进部长级的南楼，自己心里面没有一点不平和失落？

徐亦香一把挽住史引霄，道：“老史你还不晓得老何这个人？只有对自家人才这么呼来喝去的。”又道，“黄岑还特意做了几个苏北小菜，这一桌少了你哪能成？”

史引霄是觉得自己再坚持不去看何弱之就过头了，再则，她也极想会会徐亦道与黄岑，便道：“去就去嘛，你不要拖呀。”拿眼歉意地看看郁书记，郁书记摆摆手：“老史你去吧，我正好想小跑步一下。”水珠也道：“大姐，那我不跟你过去了，早点回家好做掉点事情，花园几天没收拾了呢。”

何弱之的病房在南二楼北侧笃底，一长统间隔成前后两间，前面是病床，有一张简易沙发床，是供陪护者睡的；后半间作会客厅，有一对小沙发，电视机，还有一张方桌和四把椅子。

徐亦香领着史引霄进门时，何弱之与徐亦道正坐在沙发上谈论得很投入，两颗脑袋越过小茶几凑得很近。让史引霄惊讶的是方桌上竟然铺着毡布，码起了四方麻将墙。黄岑独自坐在方桌边，像是在听何弱之徐亦道谈话，又像是自顾调弄心事，一只手下意识地将两颗骰子抛上抛下。

徐亦香一边推门一边大声道：“阿哥，你说我请不动史引霄，怎么样？只说嫂子烧了苏北菜过来，老史就巴巴地跟我来了呢。”

黄岑忽地站起来，迎上一步，却又立定了。

徐亦道冲上来挤开黄岑拉住史引霄双手晃了几晃，道：“老史啊，我实在怀念你在区里主政的日子，我们俩配合，文武之道，一张一弛，区里工作哪样不走在前头？这个余芳菲啊，眼珠子长在额角头不算，脾气还尖刁促刻，在她手下工作，一天也不舒心。你想想，她会是个资历又浅又没有魄力的钱龟龄提拔成了副区长，鬼晓得钱龟龄帮她做了多少事

情！”

当初史引霄离休，徐亦道满以为自己能接替区长的位置，不料却被余芳菲占了便宜，为此他一直耿耿于怀。

何弱之拍拍他肩膀：“我这位内弟就是牢骚太盛，毛主席有联诗讲得好，牢骚太盛防肠断，风物长宜放眼量嘛。你干的是公安，受不了首长夫人的脾气，想想办法，调到市局去干。”

史引霄“哼哼”一笑道：“徐亦道才不肯调去市局呢，在区局他是九鼎，到了市局他便是小不拉子了。”

徐亦道喷口哈哈笑起来：“知我者史引霄也！”

史引霄没好气道：“阿香叫我来吃黄岑烧的苏北菜，怎么，原来要开四方大战？”

何弱之笑道：“老史啊，你家里的卫生麻将都已传遍四海了。今天亦道特地带了副麻将来，当然及不上你的青瓷麻将啰。”

徐亦道抢道：“我这副也不差哦，白玉面子南竹底，滴溜溜的滑爽呢！”

何弱之感慨道：“老史，那回你受伤住在军区卫生院，我到军区开会，顺道去看你，陪你搓了三盘卫生麻将，盘盘皆输！今天我们搓真正的卫生麻将，第一在病房里；第二不输赢钞票；第三嘛，三盘为限，搓完一起吃黄岑的苏北菜！”

徐亦道摇摇头：“怪不得，何兄在电话里千叮嘱万叮嘱，嘱我带足四色筹码！”

史引霄看这架势便明白了，何弱之想借搓牌来缓解自己和文汉兴的矛盾，不觉暗自冷笑：如今文汉兴是你何弱之平步青云的贵人了嘛！就势在徐亦道对面坐下了。何弱之夫妻俩亦面对面坐下。史引霄扭头道：“黄岑，你为什么不上桌？你跟我一起嘛。”徐亦道一挥手：“她不行，小儿科水平，脑袋一团糨糊。”

黄岑也不出声，给史引霄倒了杯茶放在她手边，垂着眼皮回避着史引霄布满问号的小眼珠。

徐亦香讨好道：“老史啊，你坐庄，你先摸牌。”

史引霄却不领情，道：“要来就按规矩来，还是掷骰子定庄家。不过，这牌墙得重新洗过，谁晓得有没有人趁码墩时作弊，把好牌都藏到他的手中？”

徐亦道冤枉鬼叫起来：“老史你真是老眼昏花不识好人心啦？我和黄岑一起码的牌，绝对没有猫腻的，再讲我徐亦道从来不靠偷鸡摸狗赢牌的。”

何弱之给徐亦道使个眼色，徐亦香便先推倒了牌墙，笑道：“阿哥，大家按规矩来嘛，一起洗牌一起码墙。”于是八只手同时均匀无序地在牌堆中搓转推送起来。

徐亦香因何弱之关照尽量找话题引开史引霄注意力，最好能够不提文汉兴的事，便一边推牌一边道：“阿哥方才你说起的那位余区长，前日我乘电梯时碰到她来，戴着副蛤蟆镜对吧？我最讨厌这种戴有色眼镜的人了，人家看不清她，她却不动声色把人家看得煞煞清。我到二楼就出来了，她却神气活现一直往上去了。”

他们都晓得，这南楼五楼以上才是最高级的病房，宽大、敞亮，还带阳台。那都是为中央一级的领导准备的。

徐亦道“噤”地啐了声，道：“人家半老徐娘攀了高枝，成了中顾委钟老的夫人。老史啊，我估计，组织部提早让你离休，扶她坐上区长位置，恐怕是钟老使了点手腕的！”

何弱之码了几垛牌，道：“亦道啊，哪一级干部什么时候退位，这在组织条例里都有规定的。你成天破案子，看什么都是阴谋了！”说着，他把一堆麻将哗地推到徐亦香面前，提醒她快点转换话题，这话题正戳在史引霄的腰眼里！

徐亦香领会他的意思，琢磨着还是谈谈儿子的基金公司吧，才要张

嘴，已经没有机会了。史引霄将最后一垛麻将叭地放下，目光灼灼盯住何弱之，道：“前几日我让阿香带话给你，怎么，是阿香没带到还是你不想回答？还是因为文汉兴现在是你的顶头上司了，你就不敢批评他了？还是你默认了文汉兴这种说法？老何，横竖你总得有个立场，有个看法呀！”

何弱之正准备掷骰子的，停下了，捏着两只骰子在掌中把玩着。

徐亦道并不清楚来龙去脉，指着史引霄面孔道：“老史你离休多久了？你这挺机关枪还不肯入库啊？”

何弱之终于想妥当了，慢条斯理道：“老史啊，这桩事情我是想跟你解释清楚的。这里面有点小误会。文书记在庞司令员追思会上发言时我就坐在下面听嘛，他叙述了茆围子反扫荡战役的整个经过，突出了军区领导的正确决策和指挥，这并没有错吧？当然，他没有明确点明当时的武工队长是你史引霄，可他也没直接说他文汉兴是武工队长呀。后来，《铁军》杂志社的记者听录音记录文书记发言稿时，想当然把当年的武工队长写成了‘文汉兴’，他们发稿时并没有征求文书记的认可，所以，你不能把这个谬误反扣到文书记身上对吧？”收住，偷窥史引霄的反应。

徐亦道问了：“哪个文书记？”

徐亦香揉他一把：“我们的省委副书记，和你不搭界的。”

徐亦道长长地“噢”了声：“怎么和我不搭界？是何兄的伯乐对吧？这就搭界了嘛！”

史引霄心里骂道：何弱之你这个实在人现在也学会诡辩了！倒想看看他会提出怎样的解决方案。

何弱之见史引霄沉吟不语，想必是说动了她，便道：“老史啊，其实这篇发言稿主要反映了新四军指战员如何粉碎日伪敌军的扫荡阴谋，读者不会在意谁谁谁是当年的武工队长。如果你要求《铁军》杂志特地登文更正，会给人一种感觉，你史引霄非常看重曾经的一个头衔，以为你是个斤斤计较个人得失的同志……”

史引霄啪地拍了下桌面，垒好的牌墙哗啦啦倒了一片。“我史引霄脑袋上的头衔大小，戴上了又摘掉，又戴上，又摘掉，反反复复了多少次了，我哪一次计较过啦？笑话，说我斤斤计较，我计较的是历史真相！任何人都没有权利随意涂改历史来为自己脸上贴金！”

何弱之连忙堆起笑，白麻子都挤到一簇堆去了，道：“不要激动不要激动。老史啊，我不是那个意思，我们半辈子的老战友了，都了解你的为人，我是怕别人误会嘛。”

徐亦道一边补救倒塌的牌墙，一边道：“我们史区长的高风亮节是有目共睹的，何兄你真不会说话，该罚，罚你不能坐庄！”

史引霄刀子般扫了他一眼：“徐亦道你不要东拉西扯的！”

何弱之仍是心平气和地道：“我向来是嘴笨的，老史晓得的。”又把面孔侧向史引霄道，“我是打算这样来处理这桩事情，你看行不行？《铁军》的主编我熟悉，由我出面跟他澄清一下。杂志发出去了，要收回恐怕很难操作。不过《铁军》杂志每期三千多份，影响并不大。我要提出两点：第一，要对那位靠想当然整理发言稿的记者提出批评，甚至可以给予一定的行政处分；第二，倘若以后还要用到这篇发言稿中的任何内容，便一定要予以更正，万不能以讹传讹了。老史，你看呢？”

史引霄吐出口闷气，她了解何弱之为人处世，不偏不倚，这个处理方案他一定掂量千遍，计出万年了。便道：“你既已说到这个份上，老何，这桩事情我就拜托你处理了。”

史引霄这句话一出唇，桌边其他三人都松了口气。何弱之连声道：“这个你放心，绝对放心。”徐亦道催道：“何兄你先掷骰子呀，再不开局，怕没有三盘的时间了！”

史引霄心思并不完全在眼前的牌上面，她肚子上的疑团并没有全然解开。《铁军》杂志的编辑竟会如此马虎，整理了首长的发言竟然不让首长本人审阅？会不会是何弱之刻意为文汉兴打掩护呢？

黄岑轻手轻脚地为牌桌上的人续了茶水，随后便立在史引霄背后看牌了。史引霄走神的时候，黄岑便轻轻推她一把，有两次还替史引霄去

墙上摸牌。史引霄扭转面孔朝她笑笑，却见黄岑一双眼珠深陷在乌青的眼窝中，笑起来左右两道深深的唇纹，就像杏核上的裂口。史引霄扭回面孔，怔忡半刻。黄岑却附在她耳畔吐丝般道：“史区长，我们打组合龙。你看，条子一四七有了，饼子三六九也齐了，二五八万字牌还差一张五万，再摸一张风牌东或者箭牌中，就成了！”史引霄扫了一下面前的牌，果然如黄岑所言。心中嘀咕：这个徐亦道，满脑子男尊女卑封建糟粕。他说黄岑小儿科水平，我看黄岑脑子灵光得很呢！

又摸了两次牌，史引霄发觉自己手气好得惊人，她想要什么牌就会来什么牌。一轮摸回一张风牌东，下一轮又摸回一张箭牌中。不禁怀疑起上家何弱之了，会不会是他故意成全自己。小眼珠滑到眼角窥视何弱之，何弱之正连呼：“摔错了，摔错了！完了，只能绝处求生了！”倒不像有意为之的。

史引霄面前的牌只差一张五万便可和的，以她许多年搓麻将的经验，这种时候其实很难完美的，天底下哪里会有这样巧的事？偏偏巧事就在眼跟前发生了，何弱之迅速调整了牌路，摸回一张牌，又摔出一张牌，这张牌就是五万！史引霄愣在那里，黄岑替她抢过那张牌，细声细语道：“史区长海底捞月，和了，组合龙！”将牌翻倒在桌上。

徐亦道喊起来：“老何你作弊，暗中助老史和牌对不对？”

何弱之搓着双手道：“也真是巧了，我是想改弦易辙不要万字牌了，恰好合了老史的辙！”仰面“呵呵”笑起来，“好嘛，谁和不是和？和为贵，和为贵嘛。”

史引霄自然听出这两句“和为贵”的含意，不作应答，揭了杯盖喝水，由黄岑替自己收那些赢回的筹码。暗中已拿定主意，下一盘任何弱之摔出什么牌，自己横竖不拿它便是了，宁愿输牌，也不让何弱之再做成一笔“人情贿赂”。她亦猜到了黄岑其实是何弱之布在自己身边的“托”，因笑道：“黄岑啊，你看徐亦道输了牌，一张面孔气成关老爷了。你别站我边上了，去去去，去帮老徐赢一回大的。”硬把黄岑推到徐亦道身边去了。

那徐亦道横了眼黄岑，道：“你在家不是这里痛就是那里痛的，现在

倒活色生香起来了！”

黄岑一声不响，退到小沙发，呆墩墩地坐下。

徐亦道这一盘抱着非赢不可的决心，并且赢就要赢高分。初审手中牌，东、南、西、北均有一二张不等，有望做成大四喜或者小四喜，不觉“嘿嘿”乐出声。不料几圈走下来，北风南风就是凑不成三张。偷眼看对面史引霄，正眯着小眼静观牌面，胸有成竹的模样。再看何弱之，早已理好了牌，端着杯子优哉游哉品茗。只有徐亦香，皱眉摇头，唉声叹气，很无奈的样子摔出一张牌。徐亦道心想，再不能让史引霄和牌了。眼看手中要凑齐风牌的刻子和对子有难度，只能脱火求生，摔出风牌来个七星不靠。不料没等他收齐中、发、白三牌，徐亦香却和了个清一色，叫出个“和”字，咯咯咯笑个不停。

史引霄点点徐亦香，道：“原来阿香你故弄玄虚，使的是哀兵之计啊。”

徐亦香得意道：“我家老何常说起你们在茆围子芦苇荡里打游击的事情，最要紧一条，兵不厌诈嘛！”扭头对徐亦道，“哥，你就是太喜形于色了，我一看你面孔就晓得你要打大牌了！”

徐亦道将牌推倒于桌面，叹道：“我摸到一副难得的好牌，现成的大四喜小四喜呀！亦香，没想到你做了我身后的黄雀！”

徐亦香微微含笑笑道：“阿哥，你是螳螂，谁是蝉？老何吗？老史吗？”

史引霄也斜着眼道：“徐亦道你这是贪大嚼不烂，一手好牌就烂在你手中了。”

徐亦道面孔唰地阴沉下来，面孔线条就像用直角尺画出来一般。停歇片刻，徐亦道忽就拍了下桌子，道：“现在的年轻人啊，那才叫好高远好大喜功呢！老史，就说你推荐来的那位解红旗，仗着自己父亲是军人母亲是烈士，尾巴翘得老高，一点小事情就被他吹得天一般大。已经让他评上十大优秀警官了，我这个主管领导够意思了吧？欲壑难填啊，还要折腾，妄图挖出个惊天动地的大案子一鸣惊人。他是想接任刑侦队

长的位置，更大的目标恐怕是我的这个公安局局长吧？老史，听讲你有意招他为小女婿，你可要当心哦，他不要造反到你的兰畦里去！”

史引霄先是一愣：这徐亦道风马牛不相及地提起解红旗，算是哪一出？忽又想起红旗曾经对徐亦道的质疑，似有所悟，莫非方才自己那句话戳着他哪根经络？略忖，缓和道：“我的徐局长，年轻人嘛，急于建功立业，是缺点也是优点，关键在于如何引导对吧？你徐亦道部队转业进刑侦队，智破电厂敌特纵火案和连环杀人案，一举成名。恨你的人骂你比狐狸还精，赞你的人便封你为神探了。我还指望红旗在你手中锻炼成神探呢！”

何弱之附和道：“现在的年轻人跟我们当时确实不一样了，他们不愿意按部就班，就想趁年轻鼓捣出一点名堂来。我家奔腾也是的，替他安排了省机关妥妥的工作不去，偏要自己搞什么股票基金公司。”

徐亦香忙朝史引霄凑了凑：“奔腾的公司开张了，行情不错呢！”

何弱之用手撞了下徐亦道：“洗牌，这最后一盘，亦道，我助你和大番，如何？”

徐亦道双唇抿成一条铁线，只顾推挪麻将牌，哗啦哗啦，弄出很大的响动。

这时娇俏的小护士推着小车进来，莺声婉啾道：“何老，要打针了。时间差不多了，牌局好休战啦。”

史引霄趁机甩手立起身，道：“休战休战，我得回病房了，那里的值班护士也要找我的！”

徐亦香忙道：“老史啊，你不留下？一起吃黄岑做的苏北菜？”

史引霄道：“我们家水珠烧来的也是苏北口味。你们吃，多吃点。”便要出门，那黄岑忽从沙发上跃起，道：“史区长，我送您过去！”

何弱之道：“也好也好，黄岑送送老史。老史啊，吃得消就常过来坐坐，亦道把这副麻将留下了呢。”因与史引霄在对文汉兴发言稿的问题上

达成了统一的意见，何弱之心情蛮好，团脸堆笑，白麻子都隐设在笑纹中。

徐亦道用冰棱子般的眼光瞪住黄岑，黄岑装着没看见，挽着史引霄就往门外走，直走出过道，来到电梯间，方才长舒了口气。

史引霄瞅着她问道：“你还……好吗？”

两个人心里都明白，这一句“好吗”里面包含的内容太多太复杂。

黄岑缓缓出声：“还好啦，吃了杜医生开的药，人就轻快许多了。”

史引霄一时踌躇，该从哪个角度探究黄岑内心？片刻，忽地长叹一声：“黄岑啊，人有了点年纪，就是喜欢回忆从前的事体，像雕刻一样印在脑子里。一位俏丽的苏北农村小媳妇，怯生生地跑到我们武工队驻地，还没开口先泪如雨下，憋了许久才说，她丈夫和公公是日本鬼子的眼线，已经去告密了，要武工队撤离。当时真是命悬一线啊，我们才离开一支烟的工夫，敌伪军就包抄过来了！我是真佩服你这位小媳妇，看上去像林黛玉般柔弱，却是深明大义，民族利益为重，宁愿毁了自己的家庭……”

黄岑紧紧揪住史引霄胳膊，身子似乎簌簌颤抖着，并不回应。

史引霄又犹豫了，要不要挑明了说？你现在怎么像变了个人似的？你年轻时候的勇气和机敏到哪里去了？

电梯这一刻停住了，门徐徐开启。黄岑迅速从裤兜里掏出折叠着的纸块塞进史引霄手掌中，轻轻一推，把史引霄推进电梯。

电梯门又徐徐合拢，夹在电梯门缝中的黄岑，穿一袭青灰色修身连衣裙，像一株孤零零的芦苇秆。

楔子

楚爸爸、霄妈妈：

见信如晤！

雪墨回信追着医疗队的踪迹走，终于到了我手中。听讲霄妈妈身体已渐康复，不日即可出院，甚是欣慰！

雪墨说楚爸爸的画她慢慢看出名堂了，这表明楚爸爸的创作渐入佳境。楚爸还是要注意休息，毕竟大病后尚未完全康复啊！

霄妈妈，这封信我是从皖南发出的，我们医疗队驻扎在南陵县城里，方圆几十里的乡亲们翻山越岭来找上海的医生看病；我们也派出两三人的医疗小组深入一些路途崎岖的山旮旯为山民们送医送药。只是，县卫生局开出的偏远山村中没有“牙洞”这个地名！

我特地询问了县卫生局的同志，他们却并不知晓有“牙洞”的存在。我还是找了当地有点年纪的老乡打听，原来“牙洞”这个地名已经不存在了。“牙洞”原是半山腰间天然的牙嘴，仅有三四户人家，因地势太过险恶，全国解放后，政府组织他们陆续迁移到山脚下平坦的地方。现在“牙洞”所在的山峰被冠名为红崖岭，从我们所住的招待所的后窗能远远地看到它，不过，它常年被飘渺的云雾萦绕，很难见到它的真容。

可是，那里是我的出生之地呀，我真想上去看一看，或许还能触摸到我生母的隐踪，感受到她的气息。可是乡民们连连摇头：上不去啦！路早毁了，涧上的木桥早断了，山上怪石嶙峋，荆棘丛生，上不去啦！

霄妈妈，后来我终于找到县地方史研究办公室的同志，所幸他们不久前刚成立了《红崖岭抗日游击队纪实》一书的写作小组，准备挖掘当地红色史料，意图将红崖岭一带打造成红色旅游景点。皖南事变之后，许多被打散的新四军战士，也有被当地老百姓掩护下来的伤病员，还有一些从国民党息峰监狱越狱成功的战士，陆陆续续聚拢起来，组成若干抗日游击小队，继续与敌人作斗争，红崖岭周围也活跃着这样一支游击

队。我觉得我几乎就要找到我母亲的下落了，我将母亲的真名与别名都写给他们，希望能从浩繁的史料中找出我母亲的蛛丝马迹。

可是我失望了，他们查阅了手中已掌握的游击队员的名单，却没找到盛若兰，也没有兰畦。

霄妈妈，您曾告诉我，我母亲在天长县的小庄子里跟您告别时说的，她要回皖南山区参加抗日游击队，要为在皖南事变中牺牲的战友报仇。可是，为什么在这些历史资料里找不见她的名字呢？莫非，她又改了姓名？莫非，她在哪场战役中默默无闻地牺牲了？莫非，她在返回皖南山区的路途中出了意外，压根没有抵达“牙洞”？

霄妈妈，请原谅我把这些不愉快的情绪发泄给您，悲莫悲兮生离别，您也一定很期望我能找到我母亲的踪迹……

祝

秋安

女儿青玉

×月×日

史引霄今日出院，这讯息打乱了兰畦的日常秩序。

水珠一早起来，清扫了史引霄的房间，把她床上的褥子拿到花园里去透透气。服侍平楚吃好早餐，她便赶去医院，要帮大姐收拾带回家的衣物，虽不过一月有余，日复日带到医院的杂物也真不少啦。

雪墨向报社部主任请了半天假，又跟约好的采访对象调整了时间，史引霄同志病愈归来是大事嘛。她好想让红旗陪她一起去医院接老妈，让老妈也高兴高兴，却忍住了没打电话。红旗太忙了，他已当上了探长，他们的工作是没日没夜，没上班时下班时间的，让他请假简直是天方夜谭。好在他们俩已商定了结婚的日子，今年年底，红旗誓言铮铮，等他破获了手上一起大案，他就来迎娶他心爱的姑娘。

平楚“的笃的笃”拄着手杖从画室出来，对着小女儿叽里咕噜比画了一阵，雪墨看懂了，将父亲扶到沙发上坐定，笑道：“爸，你放心，我已经将史引霄同志藏在房间里的香烟统统搜出来了，全部送给了弄堂外面修车铺的老板，他们要应酬，高兴得很呢。我给老妈买了几包九制陈皮和拷扁橄榄，她若烟瘾上来了，可以含一块压一压。”平楚露出了贝壳般的虎牙，“嘿嘿嘿”笑了。

电话丁零丁零地响起，雪墨顺手抓起听筒，“喂”了声，拉开嗓门道：“史雪弓，你这个妈亲自喂过奶的宝贝儿子，怎么，不准备表示一下孝心，亲自去医院接妈回家呀？”

雪弓所在大学在郊区，路上来回三四个小时，雪弓觉得这时间花得太不值，开学后便搬到学校教工宿舍去住了。

电话对面，雪弓摆出大哥的威严道：“好你个雪墨，电脑用得顺手吧？当初说得多漂亮！”掐尖了嗓门学女声，“哥你有什么事用得上我，我没二话，保证两肋插刀！”

雪墨咯咯咯一阵笑：“哥你说你说，你说呗，要我做什么？在妈跟前

替你美言美言？”

雪弓道：“这才是我的好妹妹。今天下午，我的选修课开头一讲。选择这门课的学生有一百多人，系里临时决定把这门‘中国哲学的智慧’放到阶梯大教室里上。你大哥没有日行千里的飞行术，实在赶不回家，雪墨，你要尽量发挥你咳唾成珠的口才，在妈跟前替我解释解释，就说雪弓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她，祝她身体康复，永葆青春！”

雪墨道：“你才咳唾成珠呢！用不到什么花言巧语，史引霄同志一听她的宝贝儿子在大学开坛论道了，高兴还来不及呢，才舍不得责怪你不去接她。哥，星期天一定要回来哦！”

雪墨尚未放下电话筒，隔墙又响起叮咚的门铃。“小贝车来了。”雪墨撂下电话便跑去开大门。

真是小贝，他身后还跟着一位容貌冶丽打扮不俗的妇人。雪墨稍有些吃惊，问道：“这位……女士，您找……？”小贝忙道：“这是我老婆夏妮，跟史区长很熟悉的。雪墨你忙你的，不用去医院了，我们俩保证把史区长平平安安送回家！”

雪墨皱了鼻子道：“那可不成，那功劳苦劳不都被你们夫妻占去了吗？难得今天我姐我哥都脱不开身，我可要去抢头功啰！”

小贝笑道：“那就一起去医院吧，我现在换了部奥迪，座席蛮宽大的。”

雪墨转回来跟平楚招呼道：“老爸，车来了，我去医院接妈了，很快就回来，您可要乖乖地待在屋里噢！”

平楚把两颗虎牙完全露出来，一个多月没见引霄，他已经焦灼不安，迫不及待想见到她了。

史引霄在医院也是愈来愈焦灼不安。

水珠日日烧了她喜欢吃的小菜送到医院，史引霄看到医院的病号饭实在没有胃口。水珠总是守着她吃夜饭，一边劝她多吃点，再吃点，一

边哩哩噜噜说些家里头的的事情。说得最多的自然是关于平楚的点滴，史引霄人在病房心里就挂记着他，毕竟他落下后遗症，生活不能完全自理。有一次水珠疑虑道：“大姐，今早上姐夫莫名其妙让我把客厅中你的肖像摘下来搬到他画室中去了，也不叫挂起来，就靠在橱边上，他就端把椅子坐在跟前，一坐老半天不动身。”又隔了两日，水珠有点紧张道，“大姐，方才出门前，姐夫拼命催我快走，还用拐杖戳我小腿骨，大声喊叫。我听出来是喊你的名字呢！”

史引霄心里明白，平楚是想她回家了。

最让史引霄疑窦满腹的是黄岑匆匆塞给她的那张纸条。那日她返回自己病房，立马打开纸条看个明白，竟是黄岑抄录的一封群众来信。瞄了眼举报人，她的心不由得怦怦一跳，竟是吴独摇啊！一目十行扫了下内容，愈是忧心忡忡。吴独摇举报的却是英华公司啊！当初，正是史引霄牵的线，让吴独摇的公司与英华达成协议，吴独摇将斥资购得的董家老宅全部建筑构件无偿赠予英华公司。还派出一支高级古建筑技工小队，协助英华公司下属建筑装潢公司将老宅按原貌重起于英华公司名为“美丽新生活”的果园之中了。吴独摇请上海著名书法家书写“春秋繁露”四个字，高匾悬挂在大门的重檐门楣上。吴独摇在与英华公司签协议时坚持加入一条：“春秋繁露”旨在弘扬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可以用作举办一些公益书画文物展览、知识讲座、艺术研讨会，但不能将它用作商业赢利，更不能辟作餐厅、歌厅、酒吧、夜总会之类的娱乐场所。这是双方法人都盖了章签了字的。

吴独摇的公司致力于发掘抢救古建筑的工作，在长三角地区已有十几处项目，他还一直游走于乡野僻村寻寻觅觅。“春秋繁露”项目完成后，他已近两年没过来了。最近正好路过上海，时间虽紧，仍挤出空来赶往“美丽新生活”果园，却在“春秋繁露”的高匾下被一身制服的保安拦住了。保安说，这里是高级会所，不是会员一律不得入内。吴独摇亮明身份，百般分说，仍无效。吴独摇便要求保安领他去前台办理会员卡，一名保安马上道：“并不是有钱就能办卡，每个会员的资历都要由董事会审定批准的。”

吴独摇愤愤不平，给马英华董事长打电话。公司秘书说，马董出差

了，“春秋繁露”的管理权现在归陈拂野的建筑装潢公司，有什么问题可直接找陈经理解决。吴独摇又给陈拂野打电话，陈拂野的助理讲，陈总手中有许多项目，天南海北跑，哪里联系得上他？再说，“春秋繁露”的经营，我们公司已经承包给一家实力很强的商务管理公司了。吴独摇追问那家公司的全称及负责人电话，秘书却支支吾吾说不清楚。吴独摇一气之下，便给区信访办写了这封举报信，举报英华公司及其下属建筑装潢公司违约，要求立即恢复“春秋繁露”原貌，整修工匠费一律由英华公司承担。

黄岑将这封信草草抄录下来，最后还注了一笔：原件已转区工商管理局。

史引霄疑惑的是：吴独摇遇到问题为什么不直接来找自己？自己可以联络马英华，三方六面坐下来谈嘛。转而一想，自己留给吴独摇的名片，上面是机关办公室的号码，吴独摇一准已经晓得自己不在位子上

了。

还有一个更大的疑团：黄岑每日常经手的群众来信少则也有百封以上，她为什么偏偏挑这一封抄录给自己？在史引霄看来，这封举报信涉及到商业合同问题，然而问题并不是很重大，也并不涉及商业贿赂职务犯罪等官员腐败，黄岑为什么偏偏抄了它塞给自己呢？难道仅仅因为她晓得马英华是自己极力扶起来的吗？

既然黄岑以这种近似偷偷摸摸的方式传递出这封举报信，史引霄就必须关注它了。

一日傍晚，同病室郁书记拉着史引霄去花园里运动运动。这座医院的中心便是一个城市里难得的大花园，中央一块青茈茈的草地，其间散落着白色的条椅。草地周边被繁茂的树木围拢，高大的玉兰树，丰茸的翠柏，水塘边还有婀娜的杨柳和叕叕的竹林，树丛中一条沙石小路蜿蜒其间。她们沿着小路一边展动双臂做扩胸运动，一边小碎步慢跑。渐渐地，史引霄便跟不上郁书记了，落后了小半圈。

小路从南楼前绕过，史引霄忽见有两个颇为眼熟的身影从门洞里出来，门檐上有一盏乳白色的顶灯，将两人的面容映得五官清晰。

史引霄心想：正要问问他们情况呢！不及思虑，穿出树丛，喊道：“老钱，余芳菲同志！”

那两位在亮处，猛地树丛中冒出个人来，一时竟呆住了。

史引霄道：“没几天工夫嘛，我就病得让你们认不出来啦？”

钱龟龄一个箭步上来握住史引霄的手，道：“史区长啊！太巧了，探望了钟老，正想去您病房看您呢！”

史引霄晓得后面一句是临时编出来的，心想，这个钱龟龄，愈来愈滑头了。便道：“我是真的有事情要问你呢！”

余芳菲道：“老史，不管话长话短，你们到里面沙发上坐着谈嘛。”

原来南楼病房底层大厅有两圈皮沙发，是方便住院的首长们接待客人用的。

史引霄道：“余芳菲同志，我也正想找你反映问题，一起吧。”

于是三人返回大厅，找了圈沙发坐下了。钱龟龄欠欠身子问道：“余区长，史区长，我去自动售货机上买点饮料来吧？”

史引霄道：“我不渴，才吃了夜饭的。”

余芳菲道：“钱龟龄你不要啰唆了好吧？”钱龟龄“哼哼”一笑，坐定了。

史引霄不喜欢绕圈子，单刀直入问道：“老钱，有没有一个叫吴独摇的来机关找过我？你应该看到过的，是江苏叔齐工艺美术公司驻上海办事处的。”

钱龟龄抬手挠挠头皮，道：“有的有的，那天也是个巧，我进机关时在门卫处看见他正僵持着。陌陌生生，开口要找史引霄区长，门卫自然是不让进的。我认出他了，领他到我办公室，询问了他的诉求。史区长，其实不是什么大问题，只是在老建筑的用途上有一些不同看法。我劝了他半天，希望他能顾全大局。英华公司的‘美丽新生活’项目已经上

过报纸，是我们区的明星工程嘛。”

史引霄小眼珠不满地瞪住钱龟龄：“后来他怎样表态？”

“他也没多说什么，还是蛮通情达理的。”钱龟龄恐怕是感觉到史引霄的不满，搓着双手道，“对了，他想打听史区长您的电话和住址，我自然不会告诉他啰！”

余芳菲接嘴道：“老史，你要跟我反映的就是这桩事情吗？你放心，钱龟龄已跟我汇报过了。”南楼大厅里灯光偏暗，余芳菲脸上的变色镜呈绀紫色，完全遮蔽了她半张面孔，“老史啊，马英华是你树起的典型，当初对她这个人我是跟你有分歧，不过事实证明她做得不错，我承认我当初对她的看法是片面的。”

钱龟龄团脸上堆满了笑，面坨坨似的，道：“余区长大会小会经常表扬英华公司和马英华的，这一点我们大家看在眼里，心里面都特别佩服余区长的胸怀和气度。”

余芳菲挥挥手制止了钱龟龄，道：“听讲江苏这家公司写了举报信，我已跟工商局的同志关照了，英华公司是我们区里民企的一块招牌，每个人都有义务爱惜它保护它。要尽量做江苏那家公司的工作，如果要赔偿就赔偿嘛。尽量不要闹上法庭，不要让媒体抓了负面新闻，不要给英华公司抹黑。”话毕，上身朝史引霄倾了倾，“老史，我这样处理，你还有什么建议？还要补充点什么？”

史引霄一时像被堵住了嘴巴，不晓得该怎么表态。她的初衷是想摸摸那个“高级会所”究竟是怎么回事？看来从余芳菲和钱龟龄那里是摸不到什么情况了，搞得不好自己会落下个给英华公司金字招牌抹黑的“罪名”。便委婉道：“余区长处理得很周全了。不过，还是要辨明是非，倘若真是英华公司违约，就要迅速彻底地改正，你们看呢？”钱龟龄抢着道：“这一点余区长已经想到了，她把英华公司的法律顾问找来详细询问了有关法律条文，做好了充分的备案。”

余芳菲嘴角朝上抬了抬，不再多说什么。

史引霄眯眼看着钱龟龄，因想起了自己在位时钱龟龄鞍前马后殷勤

投合的样子，“哧”地笑出声。便立起身，道：“余芳菲同志，对不起，耽搁了你一点时间，我这也是杞人忧天了。告辞告辞，代问钟老好哦！”

水珠一大早赶到医院，帮史引霄收拾生活用品，七七八八也装了两大塑料袋，还有一些零星杂物。

史引霄跟郁书记告别，相处个把月，两人脾气相近，很对胃口。郁书记因身体哪处查出一个可疑物，被医生扣下了，需复查。史引霄拍她一下背脊，道：“老郁啊，你比我年轻，又天天坚持锻炼，保证没问题的。什么时候出院，到我家做客。”

郁书记道：“他们医生就会大惊小怪，没法子，就由他们再折腾一回吧。”

雪墨的声音先冲进病房：“引霄同志一切准备就绪了吗？”随着“咯咯咯”的笑声，人便闯了进来，拉住史引霄左看右看，道：“嗯，验收合格，面色红润了，眼珠虽小却更有神的。”

史引霄甩开她的手，嗔道：“没大没小的！”

郁书记在一旁叹道：“好一个开心果啊，老史，你们家一定整天充满笑声的。”

雪墨连忙收敛起来，毕恭毕敬鞠个躬道：“郁书记您好！对不起呀，今天我先把我妈接走了。也祝您早日康复哦。”

郁书记笑道：“别忘了，一定要到我们学校来采访！”

史引霄这才发现夏妮倚在门框上，一只脚在门内，一只脚留在门外。“夏妮啊，你也来接我？抽得出空的啊？”

夏妮浅浅一笑，道：“小贝在下面车里等着呢。史区长，我想你了呀。”于是帮水珠拎了东西，雪墨扶着妈妈，郁书记直送她们到电梯口。

史引霄上了小贝的车，前后左右打量了一下，道：“小贝啊，鸟枪换炮了，好嘛！”

小贝笑道：“史区长，机关里的车大都换新的了。要您恐怕不会批准吧？”

史引霄道：“小贝你们背后都在骂我葛朗台吧？”

小贝道：“有人骂有人赞。史区长，我是属于赞的那一派的。我跟他们说，史区长是该省的省，该花的花。马英华办公司，她大笔一挥就批了十万元。”

史引霄叹道：“夏妮呀，小贝是真正了解我的人。我们一支笔批下去是公家的钞票，总得掂掂分量对吧？”

雪墨忙道：“我妈从来不管家里的钱，你问她每月工资多少她肯定讲不清楚。”

夏妮嘴唇嚅动着想说什么，终究没说出来。

进了花园弄堂，开到兰畦门口。史引霄随口说道：“小贝，夏妮，都到家门口了，进去坐一会儿吧？”史引霄以为他们夫妻会推辞的，不料小贝爽快道：“好啊，夏妮提了好几次，要来看望史区长的。”史引霄有点意外地瞟了夏妮一眼，她感觉到夏妮一定是特地来找自己的。

众人跨进客厅都吃了一惊：平楚端坐在餐桌边上，餐桌上放着一丛兰草，紫砂六边形的盆，兰叶猗猗穿插披拂，唯一一朵未开足的花蕊颤颤地从绿叶纠缠中探出脸来。

这是平楚以兰草表心意，欢迎妻子病愈回家。

史引霄跺了下脚冲上去扶住平楚，嗔道：“你一个人把这盆兰草弄到桌上的呀？万一磕着摔着呢？”

水珠急得脸通红，道：“我早上出门时姐夫好好地在画室里画画的呀！”

平楚却开心地“嘿嘿”笑起来，虎牙嵌在嘴角一闪一闪。

雪墨忙道：“还好还好，老爸天天坚持用左手挥毫，左手的力度已锻

炼出来了呢。”又道，“妈，这是爸的一片心！你别虎着脸了，耷拉着小眼，就不漂亮了呢。”便将史引霄也逗笑了。

水珠替小贝夏妮泡了两杯茶，便拎着物什去二楼卧室了。雪墨扶老爸进了画室，片刻出来，亲亲热热搂住妈妈的脖子道：“史引霄同志，你有客人在，我也有采访任务，我们各司其职啰。”

史引霄拍了她手背：“去吧去吧，晚上早点回家！”

雪墨跟小贝夏妮打个招呼，一脚跨出门槛，又缩回来，大声道：“妈，哥来电话了，他赶不回来，今天下午，他的选修课开讲，在一百多个位子的阶梯教室呢。”话音未落地，人已经没了影。

小贝道：“史区长，机关里许多人议论起主要领导同志的家事，都说你史区长家庭最幸福了，丈夫是著名艺术家，四个儿女个个有出息。最要紧的是家庭和睦，不像有的人家，子女为了上辈的一点财产，弄得跟仇人似的。”

夏妮慢悠悠道：“这自然是史区长家教好嘛。上辈人积德。”

史引霄只笑笑，她不想去跟别人家比家庭幸福不幸福，每个人对幸福的理解不同，感觉也不同，无法比。因道：“夏妮，你们晓得的，我这个人喜欢直来直去，有啥说啥。我觉得你有心事，爽爽气气说出来，看看我能不能帮你消解。我虽不懂心理学，毕竟做了大半辈子群众工作。”

小贝看住夏妮道：“我早跟你说，跟史区长反映反映英华公司的问题是最合适的，史区长绝对不会护短，更不会打击报复。”调过目光对史引霄道，“已经有一段日子了，夏妮为此思想负担很重，吃不下饭，睡不好觉。她有顾虑，一来马英华是她多年要好的姐妹，又很看顾她；二来英华公司是你史区长在位时树立的典型……”

史引霄忍耐不住打断小贝：“不要一来二来的，夏妮你就跟我说实话，你在英华公司究竟看到什么了？发生什么情况了？”

夏妮深深吸口气，道：“史区长，我前几天刚从英华公司辞职了，我把辞职信寄给英华姐就不去公司了，我怕见英华姐的面，我怕她挽留

我，我怕她责怪我，在她艰难的时刻不留下帮她……”

史引霄猛地想起麦蛾曾说起过马英华不正常的精神状态，问道：“为什么说现在是马英华艰难的时刻？英华公司经营出现问题了？”

小贝道：“史区长，我还有第三点没讲，英华‘美丽新生活’果园里有座‘春秋繁露’的高级会所，经营承包方是徐亦道副区长老家的亲戚。夏妮也顾虑事情传播开来会得罪徐副区长。”

史引霄心里一个激灵，问道：“这个什么高级会所究竟是做什么的？会员是些什么人呢？”

夏妮道：“会所里肯定都是有经济实力的人，会员卡年费从几万到几十万不等。企业家经常会请一些政府机关的干部到会所吃饭啊，泡桑拿呀，打麻将，等等。会所后院还有一座古戏台，也经常请一些戏曲界名伶去表演……”略低垂了眼皮，“我们服装表演队也去表演过几次，后来，后来就不要我走台了，让我们尽量穿得漂亮，陪客人吃饭，搓麻将……”咬了嘴唇，不说了，眼圈一点点红起来。小贝伸手轻轻地抚着她的背脊，喃喃道：“好了，都过去了，我们不做了……”

史引霄马上明白夏妮曾遭遇过的不堪，激愤地立起来，道：“小贝趁你有车在，我们去英华公司跑一趟。我倒要问问马英华，她在搞什么名堂！”

夏妮神色惶遽，急道：“史区长，您这般堂而皇之开进公司找英华姐，这消息肯定比光速还快，马上会传遍整个公司，甚至是公司背后的董事局！”

小贝见史引霄一脸狐疑，眉头结成疙瘩，忙解释道：“史区长，如今的英华公司跟前几年大不相同了，不仅建起了气派的英华大楼，还成立了董事局。董事局里方方面面的人都有，太复杂了。其实，有很多事情，马英华一个人根本做不了主。夏妮担心，一旦你去英华大楼见马董的消息传开去，不晓得会生出多少飞短流长，马英华会面临更多压力的。夏妮对吧？”夏妮用力点下头。

史引霄气恼地拍了下椅扶手，道：“岂有此理，我就不能见马英华

了？我作为一个长辈，一个朋友，就不能去看看她了？”

小贝沉吟片刻，道：“史区长，您看这样行不？区里最近要举办经济文化联动发展研讨会，马英华是肯定会出席的，我一定有机会遇到她。我跟她说您想见见她，让她上花园弄堂来看您。您刚出院，她上门慰问一下理所当然。”

史引霄摇摇头：“搞得像从前地下工作接头似的！好嘛，一定要替我带到话哦，越快越好！”

小贝松口气，道：“史区长这你尽管放心。”

史引霄叹口气：“其实我倒真想去英华家里看看英华的母亲，一晃好几年，我还答应去吃她包的饺子的。”

夏妮道：“英华姐搬家了，开发区里新造的高楼，很宽敞呢。不过老太太常给我电话，抱怨新家楼太高，乘电梯头晕。走道里家家户户门关煞，隔壁邻舍一个也不认得，讲讲闲话的人都没有。她还是喜欢住在工人新村里，楼梯走上走下都认得，老邻居热热闹闹，有点事情也喊得应。”

史引霄道：“搬新房子终究是好事嘛，老人家慢慢会习惯的。夏妮辞职了，还有几年好领退休金啊？经济上有什么困难吗？”

小贝“哈哈”一笑：“史区长，有我呢。再讲儿子大学马上就要毕业，好工作了呢！”

史引霄转回客厅，端起茶杯，闷闷地坐进沙发，她的思绪依然停留在那个“春秋繁露”的高级会所里。吴独摇写的举报信和夏妮反映的情况都牵扯到它了，可是，自己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有必要去管吗？若是不管，自己心里平静得了吗？黄岑、夏妮们为什么都要捅消息给自己？还不是对自己的信任吗？可若是管，又如何去管？又如何管得了它？

水珠探进脑袋问道：“客人走啦？没留他们吃中饭？”

史引霄摆摆手。她想到解红旗，红旗是探长，可跟他探讨探讨，看

他有什么途径摸摸“春秋繁露”里的真实状况。她又想到雪砚，雪砚曾对自己提起，区信访办有位女同志打电话去检察院询问举报信的问题。现在可以肯定，这个女同志就是黄岑了。黄岑后来是否把信转给检察院了？凭这样一封举报信，检察院是否可以提前介入调查？

水珠端着一钢精锅下好的馄饨进来，笑道：“大姐，就自家人，我简单了。裹了黄瓜虾米肉馅的馄饨，蛮爽口呢。”放下锅子，又道，“小菜我留到晚饭时烧，你回家的消息一传开肯定有吃饭的人上门的。翠姑妈呀，姚同志呀，对吧？”

史引霄道：“水珠你倒可以当兰畦里的办公室主任了，操持家务，铺排得当。”

水珠笑道：“大姐你可折杀我了，家里这些零零碎碎算什么呀，你们在外头做的那才叫大事。”便去画室将平楚扶出来，替他们一人舀了一碗馄饨。

隔门传进一声叫唤：“水珠，妈到家了吗？”

史引霄立马道：“是雪砚！”心里高兴，真是想到曹操曹操就到了。

果然是平雪砚推门进来，一身检察官制服，显得秀爽而俊美，欢喜道：“妈，回来啦！爸，这下可不用成天长太息以掩涕了吧？”

史引霄嗔道：“上班时间急匆匆跑回家做啥？”

雪砚在她身边坐下，道：“人家是来负荆请罪的嘛。你住院期间，正巧为了一桩案子出差，没空上医院探你。我也不能保证什么时候能下班，晚上还要去看看皓皓。所以，索性趁午饭空当来看看你嘛。”顺手在史引霄碗里舀了只馄饨塞入口中。水珠连忙取了碗勺来，替雪砚舀了一碗。雪砚道：“水珠阿姨，你不够了吧？”水珠道：“我够，我还有早上剩的泡饭。”

史引霄看雪砚一口一只馄饨吃得有滋有味，晓得她平日上班忙，没工夫搞吃的，都是胡乱对付的，便又从自己碗中舀了两只馄饨给她。雪砚叫起来：“妈我够了够了！”又舀还了回去。

史引霄待她吞下几只馄饨后，便问道：“最近又忙什么案子呢？”

雪砚从碗沿边掀起眼皮瞟了她一眼，喝了口汤，方开口：“妈，人家在机关里不是看案卷就是讨论案情，难得今天中午好轻松一下，你又要跟我提案件，脑袋都涨死了！”

史引霄轻轻抚了下她后脑勺，道：“不谈案件就不谈案件。妈记得哪回你跟我说的，我们区信访办有个女同志给你们检察院电话，询问举报信的问题。后来这个女同志把举报信转给你们了吗？”

雪砚只顾吃馄饨，面孔埋在碗里不吱声。史引霄便也不催促她，让女儿定定心心吃完馄饨。

雪砚吃完最后一只馄饨，喝光碗中最后一点汤水，放下碗。看母亲一对小眼珠精精亮亮还盯着自己，方道：“妈你好记性，还记得呀？后来她就没有来联系过，我都差点忘了。”

“哦——”史引霄锁了锁眉，道，“你吃饱了吧？吃好了，妈给你看一封举报信。”

雪砚噘着嘴道：“妈，你还给我加任务呀？”

水珠来收拾碗筷，史引霄便让她先扶平楚回他房中休息，随后，她从裤兜中掏出黄岑塞给她的纸条递给雪砚。雪砚当即就展开看了，黄岑摘录下的举报信内容并不很长，史引霄等着雪砚看后发表看法。等等不见雪砚出声，却发觉她的目光并不在纸面上，昏鸦般不晓得落哪去了。便揉了揉她一下：“雪砚，你在想什么呀？看好了没有哇？”

雪砚倏然拉回思绪，定定神，道：“这封信举报的是一桩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可以通过调解，也可以自诉到法院，但是，这不属于我们检察院工作的范围。”雪砚这几句话答得干脆利落没一丝空隙。瞟一眼母亲，又道：“妈，这样的群众来信我们每天收到多多少少，你现在不在位置上了，身体又刚刚好一些，就别多管闲事了！”

史引霄剐了她一眼，雪砚通常不是这般冷漠的，今天的神情有点不对头。

雪砚悄悄躲开了母亲穷追不舍的小眼珠，道：“好了好了，妈，我们下午还有个案情分析会，我进去跟爸说几句，就得走了呢。”便将那页纸放在茶几上，拿起电视遥控器压着。想想，又道，“礼拜天带浩浩来看外婆！”

雪砚是聪明的，只要提到浩浩，史引霄有再大的火也发不出来了。

雪砚离开后，水珠便来催促史引霄上楼睡午觉，说下午肯定陆陆续续会有客人来，得抓紧时间休息一会儿。史引霄便问：“平楚在干吗，还在画？”水珠笑道：“姐夫这会儿恐怕已进梦乡了，方才大妹妹扶他睡下的。”史引霄这才将茶几上的那页纸收起，小心翼翼折好，上楼去了。

水珠判断得十分准确，史引霄靠在床上不过迷糊了一阵，卧房门便被轻轻叩响。史引霄睁开眼瞪着天花板怔忡了一会儿，能直接来敲卧室门的，也只有顾观我医生夫妇了，他们的房门就在二楼走廊那一头。便撑起来开了门。

果然是顾观我和杜衡。杜衡见了史引霄不迭道歉：“史区长，把您吵醒了吧？都怪老顾，一个劲催我过来喊你。你上楼时被他看见了，说差不多两小时了，午觉时间也够了。”

顾观我拎着一摞用细绳扎起的纸包，笑呵呵道：“老史，前头去医院看你时说过，只要你出了医院，我就要负责替你调理，一诺千金嘛。喏喏喏，药已经替你配好了，煎上头有许多窍门，我会关照水珠的。”又道，“医院里配给你杂七杂八的药，尽可不去吃它。”

史引霄接过那叠药包，笑道：“谢谢谢谢，顾医生，你们夫妻悬壶济世积德积善，必有好报。”

杜衡道：“史区长你也会相信因果报应？老顾为了你这副调理药方，反复斟酌了好多天。”

顾观我道：“什么报应不报应的，我们做这个事情，喜欢，高兴，就值了！”

“大姐你醒来了？”水珠上了半截楼梯，见史引霄站在房门口跟顾医

生杜医生说话呢，便笑道，“翠姑妈和她那个长头发的侄子来了，问你呢。我还说让他们喝盅茶，歇歇，让你多睡一会儿。”

史引霄跟顾医生杜医生双手一摊：“好了，没得睡了。今晚上让水珠多做几只小菜，你们下来一道吃吧？”

杜蘅连连摇手：“不了不了，我们老顾吃饭疙瘩得很，忌这忌那的。”又探头对水珠道，“阿姨我待会到厨房教你如何煎药，里面有很多讲究的。”

顾观我道：“老史啊，好好将养两天，我们手心都痒了，就等着你开麻将局呢。”

史引霄下楼来，客厅中只有翠姑妈一人坐着慢慢品茶。史引霄问道：“阿翠，怎你一个人？水珠说阿丁也来了？”

翠姑妈立起来，双手一拍，眉开眼笑道：“阿翻听到响动，撑了司的克出来，把阿丁喊到他画室里去了。现在他们叔侄俩倒成了画友知交，阿爸在天上晓得了，定是欢喜得合不拢口了。”笑着却笑出了泪珠子。

史引霄让她坐下，瞪着小眼珠道：“阿翠，没两个月，你怎地瘦了一大圈？”

翠姑妈摸摸面颊，道：“瘦了吗？瘦点好，不是说千金难买老来瘦嘛。”

史引霄关切道：“胖了还是瘦了，倒是顺其自然好，千万不要刻意去减肥什么的。”

翠姑妈道：“都啥个年纪了，放在从前差不多好进棺材了，还减个屁股肥。不过常常独个人吃饭，再好吃的东西也没胃口了。阿丁自从做了聚艺轩，来来往往人多，应酬多，也难得到我这儿来蹭饭。所以嘛，听到引霄你毛病好了，出医院了，多少开心，一定要过来凑凑闹猛的。”

史引霄道：“你啥时候胃口不开了，尽管过来，兰畦里不多你一张口。真是这样的，你一筷我一筷的，胃口就吃开来了。”

两人正闲言闲语道着家常，门铃又闹起来。水珠跑去开了门，在走廊里就喊起来：“大姐，姚同志来了呢！”

史引霄连忙起身迎出去，两人在客厅门口遇上了。史引霄冷不丁怔在那里：姚秀帘鬓边别了朵棉线绕的白花，映得她整张脸惨白惨白。

“引霄！”姚秀帘轻声一唤，便扑在史引霄怀里了。

水珠扯扯翠姑妈，道：“姑妈来得正好，帮我把握把握菜色。”翠姑妈领会了，便随水珠去了厨房。

史引霄扶着姚秀帘进屋坐下，亲自为她泡了杯茉莉香茶，放在她面前，问道：“哪一天的事啊？什么时候落葬呢？”

姚秀帘叹道：“我做完最后那个‘七’，才敢看看你的。老太太早就起了疑心，特别是电视台《纪录片编辑室》栏目放了一部‘重逢’，讲一个四九年去台湾的老兵，白发苍苍回大陆跟他原配妻子见面。一连放了好几天，老太太到时间就坐在电视机前一动不动。那天我出门，忘了拔下抽屉上的钥匙，没想到她早就注意我这只锁出锁进的抽屉了，趁我不在，来个兜底翻，翻出了我模仿她儿子口气写信的原稿，还翻出了政府颁下的烈属证。她什么也不说，躺在床上不吃不喝，送进医院没三天就……”秀帘深吸口气，“也好，她到那边跟她儿子团聚了，倒把我一个人撇在这一边。”

史引霄捏紧了她的手，道：“秀帘你瞎说什么？这边还有你秀璋阿哥和我，秀琴还把解九江跟解红旗托付给了你，你可不能泄气啊。”

姚秀帘凄惨地一笑，道：“引霄啊，我听讲民政局在青浦那边开了座公墓叫‘人生后花园’。等你身体好一些，陪我去看看。我想给他和他母亲置一块墓地……”眼圈唰地红了起来，“总算可以大大方方地为他竖一块墓碑，刻上他的名字。寒食清明，也好到墓前为他烧一炷香，敬一盅酒……”终于没有忍住，一颗黄豆大的眼泪从眼角缓慢地滚落下来。

史引霄拍拍她手背，道：“隔几日，我给南渡打个电话问问她何时得空，让她开车送我们去那个什么花园。”停停，又道，“秀帘你别回家了，省得一个人东想西想的。这几天就住在我这里，我让水珠在我房中

再搭一张行军床。”

姚秀帘道：“何必兴师动众的，我就跟你挤一张床上睡。你怕挤吗？”

史引霄忙道：“不怕不怕，我那张床五尺宽，你我又都不胖，绰绰有余。”

临暮时分李沫丁扶着平楚从画室中出来，两人的面孔都熠熠光彩，很兴奋的样子。

史引霄跟姚秀帘促膝抵掌细细密密说了好一阵体己话，秀帘的情绪平稳下来了。史引霄便笑道：“阿丁啊，看你们两个像喝了酒似的满面红光，中了头彩啦？”

李沫丁“嘿嘿”笑道：“婶娘，小爷叔雄心大得很呢。他正在摸索一种用水墨法在油画布上作画的方式，作了一幅雪后芦苇，初见效果。我嘛，只提了点建议，在光影对比上可以更强化。中国画技法中的积墨法，各种皴法都可以叠加使用上去。小爷叔十分认可，当即试了试，立竿见影呢。婶娘，不是我故意给小爷叔吹喇叭抬轿子，这两年方方面面的艺术品我见得多了。假以时日，小爷叔这组‘芦苇记忆’在气象上一定可追印象派鼻祖高更，在技法上亦与元四家中黄鹤山樵媲美。信不信？我们拭目以待。”

史引霄由衷道：“阿丁，婶娘信你。你小爷叔这些年有你跟他一起谈书论画，这才是他的幸运呢。”

翠姑妈和水珠正端着碗碟筷勺进来，听到史引霄的话，翠姑妈忍不住笑咧了嘴，两颊如涟漪荡开。

夜饭后，翠姑妈与李沫丁起身告辞，史引霄道：“阿翠，啥时候胃口不开了，就过来轧闹猛。阿丁，常常过来跟你小爷叔摆摆龙门阵哟。”

送走这姑侄两人，平楚又钻回他的画布中去了，史引霄和姚秀帘坐在沙发上看中央电视台的整点新闻。她们俩听力都有所减退，故而把音量开得很大。两人都没注意到门铃再次被摁响，并且响了蛮长时间。倒

是厨房里水珠洗了碗，关了水龙头才听到铃声，跑去开的门。

水珠把脑袋探进客厅，客厅里，播音员的声音响亮地回旋着。水珠抬高嗓门：“大姐，萧同志来了！”水珠改不了口，始终称南渡为“萧同志”。

史引霄连忙将电视机音量调低了，问道：“南渡，怎么这么晚才过来，我们饭桌都收摊了呢。水珠，要不下碗面？”

南渡先礼貌地叫声：“姚阿姨。”又道，“引霄阿姨你不要张罗，我不陪我妈吃了饭，她哪里肯放我出门啊。”

史引霄摇摇头：“这个卞璟如！前几年有小橐在家，南渡方才活络许多。南渡你不该让小橐去上寄宿高中，小橐不在跟前，你妈就盯上你了。”

南渡只是淡淡一笑，微风拂过一般。

史引霄感觉出来了，南渡有心事，闷闷的，话也没有了，直拔拔就问：“南渡遇上什么难事了？”

南渡迟疑道：“算是吧……”

姚秀帘知趣地起身，道：“引霄，你们谈，我先上楼去了。”

史引霄忙唤水珠陪姚同志上楼，帮姚同志刷一下浴缸，放好洗澡水。关照妥当，方才在南渡对面坐下，笑道：“南渡，是不是你妈又给你介绍对象了？有照片吗？拿出来，我替你参考参考。”

南渡道：“引霄阿姨，不是我的事……哦，和我也有关系。不过主要牵涉到您哪！”

史引霄扬起眉头道：“牵涉到我？我堂堂正正问心无愧，你尽管说嘛。”

南渡因道：“前几天《铁军》杂志交给我一个采访任务，让我写一篇省委副书记文汉兴的专访，事先给了我一大摞相关材料。我看到上期

《铁军》杂志中有一篇文书记的发言稿，他怎么说一九四三年茆围子反扫荡战斗时他是区委书记兼武工队长呀？引霄阿姨，我写过您的专访，我晓得您是茆围子的区委书记兼武工队长呀！”

史引霄冷笑道：“你去采访文汉兴了吗？你当面问问他呀。”

南渡道：“我是当面问他了呀，不过没提您。我只是问，文书记，四三年茆围子反‘扫荡’战役时您是区委书记和武工队长吗？他回答得那么肯定，毫不犹豫，让人不得不相信他，因为他是省委高级领导呀。”

史引霄面孔僵硬得像古人类化石，片刻，猛地拍下大腿，口中吐出四个字：“恬不知耻！”

南渡追问一句：“引霄阿姨，您……是在骂文书记？”

史引霄道：“我骂的就是文汉兴，我才不管他现在头上戴着几品乌纱帽呢！”见南渡怔怔的，便解释道，“上一期《铁军》上登了他的发言稿，我拿去给当年也在茆围子的老战友看了，我们分析，是记录发言稿的编辑搞错了，文汉兴他本人未必知情。今天听你这么一说，看来完全是文汉兴蓄意伪造履历往自己脸上贴金，这便涉及到他个人品质的问题了。”哼地冷笑一声，“他以为当年茆围子武工队那么多战士都死光了？他以为人家都得了健忘症，可以由他任意涂抹历史了吗？简直可笑可耻可悲！”

南渡吐出口气，道：“引霄阿姨，其实我也可以当得半个证人……”沉默片刻，“当年我和雪弓到茆围子插队，乡亲们都晓得雪弓是抗战时神勇的女武工队长的儿子！”

史引霄略思索，道：“南渡，你能事先来提醒我，真得谢谢你。这事也不能让你做难，我想，你把材料什么的都留下，我来给你们编辑部写封信，详细说说来龙去脉，希望《铁军》杂志能坚持原则。你看呢？”

南渡道：“引霄阿姨，我听您的。”

史引霄又拍了下大腿：“他妈的，我索性直接写信给文汉兴得了，敲敲他脑壳，帮助他准确记忆起当年的人和事，不要信口雌黄！”

楔子

楚爸爸、霄妈妈：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俗话说，白露身不露，早晚的风吹到身上已是凉飕飕的了，你们千万要主意保暖，上了年纪的人最怕这不经意侵袭入体的凉意了。

我们医疗队已经走到最后一站江苏了，我们驻扎在茆围子镇上，服务对象便是方圆百里范围内的盐工渔民及庄户人家。

我终于又站在了茆围子浩浩荡荡苍苍莽莽的滩涂上，芦苇从我脚边一望无垠漫延开去，芦花随风起舞，芦叶簌簌吟唱。这里处处有我童年的痕迹，我和村子里的小伙伴们一起拨开密密匝匝的芦苇丛，寻找野鸭蛋，寻到满满一篮子。大家一致同意将它们送给军部食堂，给新四军叔叔哥哥们改善伙食。还记得还有一个静悄悄的月夜，小山子叔叔划了一条小舢板，带我驶入雾霭氤氲的芦苇荡，去观看野鹤宿眠的奇妙景观……

不过，现在的茆围子里，晓得我就是当年小纺锤的人已经不多，乡亲们呼喊我“青玉医生”，我喜欢这个称呼，它寄托了乡亲们对我的愿望，让我时时刻刻记住我的责任。

县委县政府对我们医疗队非常重视，古县长亲自主持了欢迎上海医疗队的典礼，并且还组织我们参观了茆围子那座竖立在古淮河入海口滩涂上的抗日阵亡将士纪念馆，楚爸，就是您主持设计并浇筑的纪念馆呀。

霄妈妈，麦蛾的父亲麦佬仍在抗日阵亡将士纪念馆做门卫，他是极少数晓得我就是小纺锤的人，他腿不好，却仍一瘸一瘸陪我们参观，并且不时地作些讲解。在一块镌满烈士名字的石碑前，麦佬点着一个名字介绍道：“这位葛之镛就是古县长的父亲呢，古县长为人低调，从不让媒体宣扬他是烈士的后代。”霄妈妈，我不清楚这个葛之镛是不是您和我母亲在流宣队时的队友葛同志？

对不起霄妈妈，凡跟我母亲稍有交集的人我就会特别留心，我想当时他会不会晓得我母亲的去向？他临终前又会不会告诉他的儿子古县长呢？这只是一丝非常渺茫的线索，并且，我绝不会贸然去向古县长打听的。

小山子叔叔，现在该称呼他陈时模叔叔，也来找我问诊。他说他现在经常东痛西痛，在县医院做了各种检查，也没个结论。我看了他以往的病历，他的胸骨处有一条战争年代留下的伤疤。我感到他这毛病跟我在我们医院附近的鹤盘村收治的石蕙婆婆的状况有点相像，便给他开了相似的药方，让他先服起来看看。

霄妈妈，我还是没忍住，跟陈时模叔叔说了我母亲的事。我是这么分析的，根据霄妈妈您的叙述，我母亲生下我之后曾辗转到茆围子寻找我父亲，那段时间虽然短暂，可雪泥鸿爪，总会留下些许痕迹。我仔细排了排日期，那时茆围子的区委书记是陈时模叔叔的哥哥陈时楷。当时，陈时模叔叔虽则只有十几岁，或许会从他哥哥口中听到过一些什么呢？果然，陈时模叔叔隔了没几日就有信息带给我了，他听几位当年参加过武工队的老人说起，那年军部曾组织过几支南下工作队去支援常嘉湖地区的对敌斗争，我母亲极有可能是随工作队南下了。霄妈妈，您可能认为这信息不可靠，因为我母亲在天长县小庄子里亲口跟您说，她要回皖南。可是……这信息总为我们寻觅我母亲的下落另开了一条思路啊！

霄妈妈，陈时模叔叔千叮咛万嘱咐，一定要我及时告诉你，他想方设法打听出了一个秘密：那年楚爸爸回茆围子参加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修复庆典，在县招待所打了一个电话后便突发脑溢血，跟他通电话的人是文汉兴的老婆孟隐。

陈时模叔叔再三强调要告诉你，孟隐的姐姐孟陵正是当年盐渎独立师司令员晁无咎的前妻，她在部队里改名为凌梦。

霄妈妈，陈时模叔叔要我传递的这个信息一定跟楚爸爸画的那帧《烈火中永生》中的女战士有关，是吗？

我们结束了茆围子的义诊后便要回家了，非常想念你们！

祝你们

康乐

青玉

×年×月×日

卞璟如的人生中长久没有过如此的高光时刻了！

陪伴两任丈夫度过半世坎坷蹭蹬的岁月，也曾柔心弱骨的卞璟如渐渐变得阴郁尖刻易暴易怒，白眼待人，冷语刺人，就连跟儿子通个电话，跟女儿一起吃顿饭，说不上几句话就要崩溃。唯一与她贴心贴肺的便是外孙陈小橹，这个女儿南渡在那荒唐年代冲动婚姻中生下的孩子，倒成了卞璟如灰色日脚中的一抹亮色。当年是她坚持把小橹从茆围子爷爷奶奶身边接到上海念中学。小橹的父亲陈拂野与南渡离婚后，很快另娶女人并又有了孩子，爷爷奶奶也通情达理，没有加以阻拦。小橹是个懂事的孩子，他总有办法哄成天板着面孔牢骚满腹的外婆舒展愁容露笑颜。卞璟如的苦心终于有了成果，小橹高考一举夺魁，考上重点大学的人文学院，正是史雪弓任教的那所大学。

一清早卞璟如撞开女儿卧房的门，南渡夜里睡得晚，那一刻正似梦似醒懵懂着，卞璟如撼醒她，道：“南渡，我要设宴请客，你替我安排一下。”

南渡怀疑是不是日头从西边出来了。母亲一向节衣缩食，南渡每月向她交付伙食费，与她平摊水电煤费用，她每每算出算进，精确到几角几分。便问道：“妈，你中头彩啦？要请什么人吃饭啊？”

卞璟如竖起眉头道：“你这个当娘的怎么当的？小橹考进大学比中头彩强多了，难道不值得庆贺庆贺？”

南渡心里迅速搜索了一下，这些年母亲在上海极少有走动勤快的朋友，两个同母异父的兄长一个在新疆一个在深圳，天南地北的，怎么聚得拢来呢？因道：“妈，你为小橹考取大学设宴啊？这样吧，你请客我结账，各担其责。只是，你得把想请的客人名单列出来，我好根据人数挑选餐厅，预订小菜。”

卞璟如横了女儿一眼，没好气道：“你是明知故问啊？我开什么名单？就是史引霄一家嘛！他们夫妻俩，还有什么青玉啊，雪砚雪墨啦。

最要紧史雪弓一定要请到，让他看看你的儿子有多出息！哼哼哼，史引霄事事顺遂，可她到现在还没福气抱孙子。”

南渡晓得母亲对父亲跟引霄阿姨曾经的恋情一辈子都耿耿于怀，对此她很以为然。幸好引霄阿姨天性开朗爽直，从不计较什么，母亲请她，她肯定会来赴宴。只是平楚叔叔行走不便，恐怕无法出席；青玉姐住在郊区，又常值班，不一定请得出假；雪墨做记者的，哪天有空吃不大准；雪砚可以带儿子陪引霄阿姨过来，可她丈夫是市级干部，会不会搭架子？

其实南渡只是对要不要请史雪弓过来吃饭犹豫不决。雪弓从美国留学归来的近两年时间里，南渡一直有意无意回避着与他见面。她去机场接他，见姬瑜没有随他一起回来，心中曾经窃喜，并幻想着他会重拾旧情。有一段时间，她一直待他主动来找自己，却一直没等到当初的雪弓。说实在，她有点恼恨他，可自己有什么资格恼恨他呢？原是自己离开了他的，他倒是有理由恼恨自己的呀。这么想来，南渡便定下了，不管他如何看自己，小橐考进了他所供职的大学，成了他的学生，请他过来聚聚，让小橐认识认识师长，总是应该的吧？

卞璟如已经走出女儿卧室了，又探回脑袋吩咐道：“你那位贫下中农能联系到吗？不是说他公司有上海的业务的吗？叫上他！既是小橐的父亲，从来也不担当一丁点责任，我们也不计较了，小橐上大学的喜讯让他也分享分享吧！”

南渡心里一咯噔：她差点把他忘了！提起陈拂野，毕竟也和自己在一起生活过好几年。离婚后，南渡竟然极少想起他以及和他联系在一块的那段狂躁的日子，深刻的悔恨令她的记忆出现了局部瘫痪，母亲却残酷地撕开伤疤。南渡面对卞璟如静默片刻，轻轻地却沉重地吐出两个字：“好吧。”

南渡掂量着，这样近似家庭聚会太奢侈不行，自己母亲会心疼钞票，引霄阿姨也会批评自己太浪费。可是毕竟要请到史雪弓和陈拂野，一般街边小餐馆也太随便了。南渡想到家附近有一座警备司令部的招待所“剑峰宾馆”，改革开放后也对民众开放了。那里价格适中，环境也不错。南渡便去订了一个十人的包间，留足了余地，心想引霄阿姨家或多

或少任出席几个人都没有问题。

那是个周末，史雪弓恰巧从学校回家拿些换洗衣物，原本当晚就要赶回学校的，史引霄硬拖住儿子，要他跟自己一起去赴卞璟如的邀约。对此，史雪弓着实没什么兴趣。他这学年除了要给本系学生上哲学史的专业课，学院领导鉴于他海归的身份特许他在全学院再开设一门“哲学漫谈”的选修课。史雪弓非常重视这个机会，他希望开创不落窠臼别开生面的课堂风格，切实有效地引领学生走进博大精深的哲学殿堂。这段时间，他一门心思钻在对课程的设计中，利用点滴时间翻书查资料做课件。掐指算算，去吃一顿晚饭，路上来回，客套寒暄，让菜敬酒，非有四五个钟头不行，太不值了。

史引霄道：“南渡的儿子现在已是你的学生了，你不去露露面，未免太没度量了吧？”

雪弓晓得母亲误会了，以为自己还记恨南渡。茆围子的风风雨雨已经成了他人生遥远而模糊的底色，爱和恨早已融和于血液。他想到，陈小樾刚入学，或许会选修自己的“哲学漫谈”？去问问他对课程的评价和意见，不失一个好机会，便应允了母亲。

虽则卞璟如脾气古怪，讲话尖酸刻薄，史引霄却总能体谅她容忍她。卞璟如电话里的声音高亢得有点变调：“史引霄，我们家小樾考取上海的重点大学了！这顿饭你是一定要来吃的，我邀请你全家，儿子女儿女婿外孙统统过来！”最后来一榔头，“雪弓的女朋友还在外国？他什么时候给你添个孙子啊？”

史引霄“呵呵呵”笑一通，道：“恭喜恭喜，璟如啊，我一定来，平楚手脚不便，就免了。现在什么时代了，外孙和孙子都一样嘛。”

史青玉结束巡回医疗队的任务后，就被任命为医院副院长，每每休息天，她总是把值夜班的工作自己顶下来，让其他医生能有时间与家人团聚，她回兰畦看望楚爸爸霄妈妈的机会愈来愈少了。史引霄是赞赏青玉的工作作风的，所以，她没有打电话叫青玉回来陪自己去赴卞璟如的饭局。雪砚嘛，平日忙案子，也只有休息天能陪儿子皓皓，史引霄心疼她清清爽爽的面孔过早出现了青乌乌的眼袋，决定不去惊动她了。

史引霄说服了儿子史雪弓后，便盯牢了小女儿雪墨，命令她礼拜天晚上不准安排其他活动。雪墨鼻孔朝天道：“我和红旗约了去看电影了！”

史引霄晓得她要心眼，道：“我来给红旗打电话，你们电影不用去看了，一起跟我去吃饭，祝贺你南渡姐的儿子考上大学。”

雪墨慌忙抱住电话机不让史引霄碰。她确实没有跟解红旗约好去看电影，红旗哪里有看电影的闲工夫啊！红旗悄悄跟她说，手上有一桩大案子，有点棘手。等破了这宗案子，他就和她一起去民政局领结婚证。雪墨克制住对他的思念，尽量不去打扰他，心心念念等待着他破了案子的那一天，欢欢喜喜把自己娶回家。雪墨扮个鬼脸，耍赖道：“妈，又不是你的孙子外孙考上大学，你跟着瞎起劲做啥呀？”

史引霄轻轻刮了下她圆鼓鼓的后脑勺，嗔道：“你南渡姐姐也算得我半个女儿了，她母亲又是我老战友，将心比心嘛！”做出要夺电话筒的样子。

雪墨咯咯笑道：“我去我去！史引霄同志真正是共产党人襟怀豁达啊！”

史引霄瞪了她一眼，便将替小橐置办礼物的任务交给雪墨。雪墨特地跑到大学里找哥哥商量，小橐已经成人，总不能送笔记本钢笔之类，太小儿科了；又不能直接塞红包，太俗气了。最后两人商定，买一台笔记本电脑，小橐一定特别需要它。雪弓关照小妹：“别让老妈出钱了，我和你劈硬柴！”

雪墨翻一眼哥哥：“那可要万把块钱噢！”雪弓道：“你舍不得啦？”雪墨“哼”一声：“我怕你出不起。”她晓得雪弓现在还只是一名讲师，工资并不高。雪弓呵呵笑道：“你别小看你哥喽！”

史引霄率着器宇轩朗的儿子史雪弓和明媚灵秀的小女儿平雪墨走进包间，卞璟如和萧南渡齐齐迎了上来。卞璟如因史引霄挺给自己面子，讲话声音难得这般舒缓：“史引霄，你小姑娘长得像平楚，比你年轻时漂亮多了。”又道，“史雪弓，出了一趟国，衣着举止都洋气多了。”

南渡生怕母亲会冒出什么不入调的话来，连忙把儿子陈小橐揉到前头，让他一一喊人。小橐个头像南渡，瘦高挑；五官像陈拂野，阔嘴隆鼻，一笑俩酒靥，恭敬叫道：“引霄外婆，雪墨小姨。”又朝雪弓深鞠一躬，“史老师好！”众人都笑了。

史引霄拉住小橐左看右看，“啧啧”咂舌，叹道：“真像他爷爷！小山子当年跟我打游击时，也就这么点大！”侧了脑袋问雪墨，“给小橐准备的礼物呢？”

雪墨朝雪弓努了努嘴，雪弓便从肩上褪下电脑包，擎到小橐面前，小橐眼都发光了。南渡慌道：“不用不用，小孩子，那么贵重的礼物……引霄阿姨，太破费了。”

史引霄道：“这是他两兄妹替小橐准备的，我不好贪天功为己有的！”

南渡瞟了眼雪弓，正巧雪弓也在看她，眼珠相撞，仿佛有把小榔头当地在南渡脑壳上敲了一下。两人都躲开了。

这时陈拂野从沙发上爬起来，挤上前，双手捉住史引霄的手狠命摇晃着，道：“大姑妈，上回您回茆围子，我忙生意去了，没尽地主之谊。今天承蒙赏光，我正可借花献佛，好好敬您一杯！”

这陈拂野，中等个头，却肩宽膀粗十分壮硕。穿一件时髦的印花纺绸衬衣，敞开的领口露出黄澄澄小指粗的金项链；左手无名指上戴一枚纽扣大的黄金方戒，随着他身体的动作晃动，映得他黑黝黝的面孔像涂了蜡似的发光。他松开史引霄的手，又转而捉住史雪弓的手，叫道：“雪弓大哥，茆围子现在大变样了，欢迎你回来参观指导哦。”

雪墨想着简朴刻板的萧南渡跟这位花哨的土老板生活在一起的样子，一龙一猪，如何调和？不觉“扑哧”笑出声。眼见得陈拂野已将黑金般的面孔转向自己了，雪墨赶紧后退一步，抢先道：“陈拂野，祝贺祝贺，儿子太有出息了。功劳苦劳，南渡姐一肩替你扛下了，你真是好福气。”旋即也斜起眼，“听讲你后来又得了两个女儿？”

史引霄背后扯了雪墨一把，卞璟如却很高兴雪墨代自己稍稍出了口

气，笑道：“史引霄，你这小姑娘脾气像你，直来直去的！”

不晓得陈拂野是真傻还是装傻，“嘿嘿”笑着，双手抱拳朝南渡作个揖，道：“南渡姐，雪墨妹妹说得对，我代我们老陈家谢谢你了。”

南渡沧桑的面孔上不起丝毫风云，淡淡地招呼着客人们入座。卞璟如坐定主位，史引霄在她右首坐下。雪弓原想就势坐在母亲边上，不料被雪墨推开。雪墨自己坐下了，让哥哥坐自己下首。而卞璟如左首依次是小橧、陈拂野、南渡。于是就形成一个稍嫌尴尬的局势：南渡左边是陈拂野，右边是史雪弓。南渡心里面波涛汹涌，面孔上风平浪静，招呼道：“小橧，你想不想坐在史雪弓老师边上，跟他讨教讨教学习上的问题？”小橧立马站起身道：“史老师，您新开的‘哲学漫谈’课热门得不得了，同学们都说不听您这门课会后悔一辈子的。我动作快，抢先报上了名。”一边说一边与南渡对换了位子，坐到史雪弓身边来了。南渡便坐在卞璟如与陈拂野当中。离开了史雪弓的磁场，她才得以呼吸顺畅，手脚自如起来。

南渡带过来一罐茆围子特产青蒿酒，她使了点小心计，她想让史雪弓喝了这种酒，会回忆起当年去茆围子插队时的情景。可惜雪弓用手蒙住了酒杯，道：“我今晚不喝酒了，吃完饭还得赶回学校去。”小橧连忙道：“雪弓舅舅，待会儿我跟您一起回学校。”雪弓笑道：“好哇，路上有个伴。小橧，你还是叫我史老师吧，和同学们一样。”小橧便马上换了声：“史老师。”

因为是茆围子的酒，史引霄道：“南渡，给我倒小半杯。”又道，“璟如你也来点试试？保证你味醇且不上头的。”于是卞璟如也受了小半杯。

南渡替长辈斟好酒，因道：“引霄阿姨，我要开车，不能陪你们喝酒了。待会儿我送你们回家，您就放心喝吧。”

陈拂野从南渡手中接过酒罐，咕咕咕，给自己斟了满满一杯酒。卞璟如不咸不淡道：“陈总啊，你不要把自己灌醉了。南渡的车上可没有你的座位了。”

陈拂野呷口酒，道：“没关系，我的司机在外面候着我，再说，这青

蒿酒哪里灌得醉我，平时我们跟客户喝酒，不是茅台便是洋酒！”

史引霄从见他那刻起就想向他打听“春秋繁露”会所的事了，此刻趁机插上，问道：“拂野啊，听讲你们公司现在生意遍布华东数省，发展不错嘛。”

陈野把酒杯举高了，道：“大姑妈，多亏我们公司与英华公司合作，马英华这位女强人了不得，可以说是逢山开路逢水搭桥，没有她走不通的道。她清楚我跟您的关系，给我许多便利。所以归根结底我得谢您！大姑妈，这杯酒我干了，您随意。”仰面把酒倒入喉中。

史引霄嘴唇碰了碰酒，愈是问下去：“我听你们马董说，她把‘美丽新生活’果园的经营权包给你的公司了？”

陈拂野满嘴食物，说起话来吧唧吧唧的：“我们是农民出身嘛，园子里的生计都是拿手的，这也是马董照顾我们生意，开园两年工夫，就扭亏为赢了。”

史引霄紧着问道：“园子里那座‘春秋繁露’的古宅子，怎么就成了私人会所？是你们筹划的呀？”

陈拂野朝史引霄竖起大拇指，道：“大姑妈不愧是茆围子赫赫有名的女武工队长，我听我爹讲，当年日本鬼子出十块大洋买您的人头，说您有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本领。您现在不在位置上了，却连‘春秋繁露’变成私人会所的事都逃不过您的法眼哪。”

南渡横了他一眼道：“你不要东拉西扯的，引霄阿姨问你那个会所的事，你就爽爽气气回答嘛。”

陈拂野抹了下面孔，道：“我这不就要说了嘛。大姑妈，当初我们跟那个什么叔齐公司订的合同，说那座古宅子只能用作弘扬传统文化的场所。嘻嘻，大姑妈你晓得我念书只念到初中毕业，做生活没问题，肚皮里墨水少了点，如何弘扬传统文化？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便去找马董想法子。也是马董牵线，把‘春秋繁露’的经营权转包给了一个叫瀛洲的商贸公司。”

“瀛洲？”史引霄问道：“瀛洲在哪个省？”

南渡道：“在茆围子听老船工闲话时说起，传说古淮河入海口处，万顷碧波中有三座仙山，蓬莱、方丈、瀛洲。秦始皇时曾派一名叫徐福的方士，率童男童女千余人，乘船出海寻找，却一去便无了踪影。那座仙山瀛洲和这个瀛洲公司有什么渊源吗？”

陈拂野一拍桌子，酒杯洒出一半酒，道：“这个瀛洲公司就是从赣榆过来的，听讲那里便是当年徐福出海登船的地方。我见过他们董事长，姓徐，就叫徐瀛洲，富富态态蛮斯文的一个人，说是赣榆徐姓人统统是徐福的后人，也数不清多少代了。”

史引霄稍有疑惑：“你们马董跟徐瀛洲有业务关系啊？”

陈拂野没有马上接口，抿酒、揀菜，片刻才道：“大姑妈，马董关照我，既然已经把‘春秋繁露’转包给瀛洲公司了，我们就一不管二不看三不听四不说。不过，跟您说说，想来马董也不会介意的。”又抹了抹脸，“这瀛洲公司是你们公安局徐局长介绍给马董的，是徐局长的家乡人嘛。”稍顿，又道，“大姑妈，您可别小看了这家外地公司，能量大得很呢。去年，叔齐公司不是要告我们违约经营吗？徐瀛洲出面竟然把工商局和法院都搞定了呢，不过赔偿叔齐公司一点钱，九牛一毛，小意思。”

史引霄忽然爆出粗口：“他妈的，徐亦道这只老狐狸！”

陈拂野含了一口菜，吞也不是，咽也不是。

卞璟如朝他挥挥手：“陈拂野你少说几句吧，今天是给你儿子庆贺，倒成了你公司的工作报告会了！”转而对史引霄道，“引霄啊，你总也改不了老脾气，太好强，太好看。都已经离休几年了，还去管这公司那公司的做啥？你不晓得老同志间怎么传你的……”

“妈，我们是点了松茸鸽子汤的吧？怎么还不上？”南渡突然插进来问道，把卞璟如的话截住了。卞璟如拔直喉咙招呼服务员去催促上汤，史引霄对南渡的用意看得煞清，也不追究下去。

这一边，小樾跟史雪弓谈得十分投合。小樾因久闻史雪弓大名，早

有程门立雪、拜师求教之心。当即请教治学捷径。史雪弓笑道：“你跟我插队时一样，捧着一大堆书，恨不得生吞活剥立竿见影。其实古之圣贤早有教诲，《荀子》劝学篇道，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我们积累知识要至千里要成江海，其实就是一个修身的过程，这个过程恐怕是要贯穿人的一生，切切不可急功近利、见异思迁。《论语》子张篇有曰：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其中笃志与近思尤为要紧，要有坚定的信念，对社会知识各方经验要有自己的研究和思考。如此方能达到如苏轼杂说中所举的效果，博观而约取，厚积而薄发。还有《论语》雍也篇，子曰，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知者。当你在学习中品尝到了无穷乐趣时，知识便能真正成就你的智慧呢。”

小橐显得异常兴奋，他被雪弓点燃了内心求知的欲火，大声道：“雪弓舅舅，史老师，我想转到你们哲学系去，您看行吗？”

雪弓道：“你现在读历史不是蛮好吗？学哲学少不了正确的历史观，学历史也必须有辩证的哲学方法。其实，人文科学，甚至包括自然科学，内在逻辑都是相通的。”

小橐便道：“史老师，那我本科毕业后，争取考您的研究生！”

服务员送来了一人一盅的松茸鸽子汤，卞璟如正向史引霄介绍这汤的好处，听到小橐的话，忙笑道：“我们小橐真是有志气！”

陈拂野面孔呈酱色，张口是浓浓的酒味，伸手在儿子肩头捏了把，道：“小橐呀，不要读书读戆掉了，大学毕业就到我公司来，我这把交椅归根结底就是留给你的！”

南渡目不斜视，低声嗔道：“陈拂野你最好少喝口酒！”

小橐却忤逆他父亲道：“企业越走下去越需要有文化的人，研究生我是非考不可的呢！”

雪弓击节叹道：“桐花万里丹山路，雏凤清于老凤声。”

一旁雪墨因道：“小橐，本科是打基础的，你扎扎实实一锤一锤夯得结实，考研究生才有把握。不急的，你们史老师现在还是个讲师，还没

有带研究生的资格。等你四年毕业了，差不多他总能评上副教授了。”

南渡忍不住问道：“史雪弓，听讲一般有海外研究生学历的，两年之内应该能升副教授的，你怎么……”

雪墨抢了答道：“我们史雪弓超然物外，不求闻达嘛。申请副教授的表格拿到了，填了几个字，就攒在抽屉里了！”

雪弓呵呵一笑：“小妹，人要做到超然物外谈何容易？我若真做到了，也不会去领那张表格了。只是，看了参评副教授的各项条款，深感自己不够格呀。要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过论文，或者要有一本专著，还要参加过市一级人文科学的学术项目，或者为学校引进过相关的项目资金。我可是一无所有，人贵有自知之明，索性放弃申请，也可专心做自己的事情。”

南渡略迟疑，道：“我听到一些说法，有些核心期刊是可以出钱买版面的。另外，引进项目资金，我可以想办法帮你托托人……”

雪墨脑袋晃得像拨浪鼓：“南渡姐你省省力气吧！我姐夫的姐姐姐夫带着项目合同和支票上门送给他，他却客客气气说了很不客气的话拒绝人家，一点面子也不给。”

南渡一时没搞清楚这当中的关系：“雪墨你绕口令啊？什么姐姐姐夫的？”

雪墨道：“你应该晓得的嘛，我姐夫宋嘉本的姐姐宋嘉卉和姐夫龚建国，龚建国的服装贸易公司已经在香港上市了。”

雪弓显然不喜欢她们展开这个话题，道：“雪墨我哪里有说很不客气的话？只不过念了几句古圣人言，凡学术之邪正，视其为人；正己而不求于人，则无怨。不晓得他们是否领会其中的意思。”

雪墨道：“哥，我能领会你的意思，我是支持你的选择的呀。再说了，不管头上戴什么头衔，你史雪弓依然是史雪弓嘛。”

对面史引霄用筷子点点儿子，正色道：“讲师也罢，教授也罢，雪弓

你要抓紧把组织问题解决了。入党申请书写好没有？不能拖拖拉拉的，要尽快速度上去！”

雪弓马上眉平眼正地严肃起来，道：“史引霄同志请放心，你儿子正积极努力争取入党，重读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以及有关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的种种书籍，结合我在农村、在北美不同的经历，作一番深入的思考。我一定交出一份有切身感受不说空话令人信服的入党申请书的。”

雪墨“哧哧”笑得伏下脸，片刻方道：“我写入党申请书，在插队的知青点，凑着煤油灯，翻了许多党章学习辅导材料，这里摘录一段，那里摘录几句，才写出来的。南渡姐，你呢？”

南渡尽快地瞥了雪弓一眼，垂下眼帘关闭心窗。

雪墨其实并不等南渡回答，她亲热地攀住雪弓的肩膀，笑道：“史雪弓同志，你现在虽还没有在组织上入党，却比党员更党员呢！”

席面上。盘碟基本扫空了，青蒿酒罐也已罄尽，十有八成灌进了陈拂野的肚子里，当着儿子和前妻的面，这点架势他还是要撑的。

史雪弓先起身告退，说要赶回学校，不要误了末班车。小橐也站起来，说跟史老师一起回学校。南渡送他俩到宾馆大门口，小橐连连催母亲回去陪客人，道：“妈，我和史老师一路，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南渡被儿子一语戳中伤疤，眼泪差点涌出来。她痴痴地望着雪弓与小橐并肩行走的背影，这不正是自己最向往的情景吗？

南渡返回包间，屋里也散席了。南渡对满面赤红的陈拂野吩咐：“我把妈交给你，你让你的司机负责把她平安送回家噢！”

陈拂野一只手搭到南渡的肩上，喷着酒气笑道：“南渡姐，你放一百个心，你妈不就是我妈吗？”

南渡见他脚步踉跄，便由着他胡言乱语，也由着他搭着自己的肩膀，半扶着他走出房间。

其实，卞璟如是想说，让陈拂野的司机送史引霄和雪墨回去不是更

顺理成章吗？想想史引霄今天给了自己很大的面子，便忍住不说了，上了陈拂野公司的小车。南渡道：“妈，你到家早些睡吧，我送引霄阿姨回去后就回来。”替她关上了车门。

南渡去车库将车开到宾馆门口，雪墨坐上副驾驶座，史引霄便坐进后排。南渡踩下油门，侧脸问道：“雪墨你拿到驾照了吗？”

雪墨道：“驾照是考出来了，不过还没正式上路开过，你别想让我替你代驾。”

南渡也是无话找话，避免触及尴尬话题，笑道：“驾照考出来还是得多练手，否则要荒废的。”

雪墨道：“红旗说，他破了手中案子，就给自己买辆车，作为新婚礼物送给我。到时候他会陪我练手的！”口气自得而满足。

南渡着实羡慕雪墨拥有一份称心如意的爱情，不由得抬起眼想从后视镜中瞄她。却撞上了史引霄咄咄逼人的小眼珠，躲也躲不开。

史引霄在后视镜中盯牢南渡，道：“南渡，方才席间，卞璟如提到老同志间有关我的传闻，被你岔开了，你当我不晓得呀？现在好讲了吧？关于我究竟有点什么传闻？我倒想洗耳恭听呢。”

南渡卡了一会儿，含混道：“引霄阿姨，谁人背后无人说，谁人背后不说人？那些无聊闲话，听它做甚？”

史引霄伸手从背后拍拍南渡肩膀：“南渡你还不清楚我的脾气？有意见你当面点着我鼻子骂也没关系，最讨厌那种当面笑嘻嘻，背后阴丝丝的做派！从面对敌人的子弹炮火都没退缩一步，还怕听几句骂你损你的话？”

雪墨道：“南渡姐你就说吧，否则我妈今晚要失眠了。”

南渡略斟酌道：“我妈到上海这些年，交往的老同志并不多。区里每季度会召开离退休中层干部座谈会，我妈也是三日打鱼两日晒网的，不常出席。上个月她终于去参加了，便听来了一箩筐的闲话。也不是座谈

会上正儿八经的发言，都是私下里攀谈时东一句西一句瞎扯的。”

雪墨道：“哦哟南渡姐，你现在也学会拐弯抹角兜圈子啦？”

南渡停顿片刻方道：“引霄阿姨，上回您给《铁军》主编写信，指出对省委文副书记的采访文章中有与历史真实不符的地方，希望能予以纠正。《铁军》主编还是蛮谨慎的，当即派编辑去向当事人求证。是文副书记的爱人出面接待，信誓旦旦说，采访文章写的俱是事实，还推荐编辑去向当年跟文副书记并肩作战的老战友、省发改委何弱之主任调查。何主任推说半个世纪都过去了，当年谁担任什么职务记不清了，但有一点不容置疑，无论职位高低，武工队员们个个临危不惧置生死于度外，奋勇战斗，方才取得了茆围子反扫荡战役的胜利。《铁军》主编另外派人去茆围子找当年的武工队员做调查，头一个就找到陈拂野的父亲。引霄阿姨，我这位前公爹倒是位耿介之士，一口咬定武工队长是史引霄，日本鬼子还出告示，出十个大洋买她的人头。可是……可是，县委里竟也有人说文副书记就是当年的武工队长，战功赫赫。否则现在怎么会成省委领导呢？如此这般莫衷一是，主编一时无法定夺，只得将这个选题暂时压下。不料却被省报专刊部捡了便宜，全文刊登了对文副书记的采访记，整整一版呢。”

雪墨道：“明年是纪念抗战胜利五十周年，我们报社也收到许多老战士写的回忆文章。个人记忆总有误差，那位文副书记要往自己脸上贴金，就让他贴吧。怎么又说到我们史引霄同志身上去了呢？”

南渡道：“这桩事情我也觉得很奇怪，引霄阿姨给《铁军》主编写信的事不晓得怎么会传得沸沸扬扬，我发誓我没对任何人提起过，也许是《铁军》主编？他得派人出去调查，也情有可原。于是就有人说，说引霄阿姨心胸狭窄，斤斤计较，妒忌文副书记职位比她高。更有甚者，竟然说引霄阿姨已经老年痴呆，把自己想象成女武工队长的样子……”

雪墨用胳膊肘撞了南渡一下，食指摁住嘴唇，示意她不要说下去了。雪墨生怕母亲听了这些言词会大发雷霆，她和南渡屏息等了几秒钟，后座的史引霄却毫无动静。她们不约而同抬起眼去看后视镜，只见史引霄仰头靠在椅背上，双目紧闭，嘴唇抿成一条直线，鼻腔里发出略有些急促的鼾声。

雪墨和南渡对视了一眼：她真的睡着了？南渡的话她听到了没有？

楔子·北美来信

雪弓兄：

再过两日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庆了，我相信，在太平洋对面那片广袤的国土上，尧天舜日，莺歌燕舞，亿万人民正欢欣鼓舞庆祝祖国的生日。值此，我，一个海外游子，衷心祝愿祖国乘风破浪，一往无前，物阜民丰，蒸蒸日上！

雪弓兄，在我写这封信时，我的心情异常矛盾，既感到兴奋，又感到羞愧……兴奋，因为再过两日，也是我晏枰大喜的日子，我要结婚了！这是我人生中唯一的为了爱情为了白首到老的相伴相守而举行的婚礼！

雪弓兄，此时此刻我又因羞愧而无地自容，但我必须告诉你真相，我的新娘是……（这里有两三行浓墨涂改）姬瑜！

雪弓兄，是你将姬瑜带进了我紫罗兰小屋，也带进了我的生命。我敢跟你发誓，你跟姬瑜住在紫罗兰小屋三层阁的那些日子，以至你回国后差不多一年的日子里，我从没有对姬瑜有些许非分的心思，我一门心思把她当作我尊敬的嫂子。你临走那晚上，郑重地把她托付给我，要我替你关心她照顾她，我也郑重地应允下了，并且尽心尽力地去做。

可是，雪弓兄，人和人之间相处久了总会产生感情，特别是一个孤独的男人和一个孤独女人生活在同一个屋檐下，这感情自然而然发酵而变质……终于在一个风雨大作的夜晚，姬瑜独自睡在三屋阁被雷声惊醒，恐惧使她冲下楼，冲进了我的卧室，我们下意识就越过了男女大防！

古人云，顺其自然是大道。雪弓兄，你是研究哲学的，对人的天性有充分的认识，你能理解我和姬瑜吗？那一晚我们从狂躁和激情中清醒过来后，抱头痛哭。内疚，羞耻，却再也割舍不了。

开始，姬瑜的意思，先不要告诉你真相。她说，挨两年，等你先另

找对象了再说，你就不会很痛苦了。可是我做不到，我无法偷偷摸摸把我真心爱着的女人娶回家，更无法对我最钦佩最信任的兄弟撒谎。

雪弓兄，你能原谅我和姬瑜吗？你能祝福我和姬瑜吗？

我们衷祝你身体健康生活愉快事业顺达！

茆围子夙沙滩旧友 晏桺

×月×日

小橐在学校好几天没见着史雪弓老师，可他却有一桩很棘手的事想向史老师汇报，想听听史老师的建议。

数月前，小橐在酒席间结识了史老师，史老师的风度仪态让小橐着迷，最是史老师有关读书学习的一番高见直说到小橐心里去了。小橐暗自庆幸自己妈妈曾经和史老师一起下乡插队，自己爷爷又曾经是史老师母亲的警卫员，自己外婆跟史老师母亲也是老战友。有这么些特殊关系，小橐便觉得自己跟史老师冥冥之中是有缘分的，他在学习上遇到想不通解不开的问题，就会去哲学系办公室或者教工宿舍找史老师答疑解惑。史老师会同他一起辨析问题探踪寻源，每每经史老师举重若轻地点拨，小橐便觉得思路开阔许多。

不过这一次小橐急着找史老师却不是因为学习上的难题，而是……说爱情却又不是爱情，说不是爱情却又像是爱情。这种事情他不愿去对母亲说，更不能告诉外婆。

令小橐牵肠挂肚的是一位叫邬秀秀的女同学。

小橐就是在史老师的课堂上认识邬秀秀的。

那天是“哲学漫谈”头一堂课，小橐早早赶到梯形大教室，抢了头排的座位。史老师尚未到，讲台上却已放了一长排瓶瓶罐罐。有些学生踏进门却怀疑是不是走错了教室，莫非这里是化学系的实验课？犹犹豫豫堵在门口。史老师出现了，笑呵呵道：“你们都是选修‘哲学漫谈’的同学吗？为什么不进教室呀？难道哲学真那么可怕吗？”同学们都笑了，拥进教室，座位很快就被占满了。

史老师穿一条水磨蓝牛仔裤，灰色T恤外套了件本白牛仔夹克衫，敞着怀，露出T恤胸口印着一排英文字母，那是他就读的美国大学的校名。他这身随意洒脱的装束跟学校大多老师不一样，教室里烟雾般腾起惊讶和欣赏的赞叹声：“哇——”当然，大半是女同学发出的。

史老师微笑的面孔显得自信而狡黠，道：“今天，我要以一个小实验来开始我们的‘哲学漫谈’。大家看清楚了，这里有一只宽口大肚玻璃瓶，差不多有一加仑的容量，这个盘子里有十余块石头，跟女同学的拳头差不多大小；这里还有一瓶碎石子，还有一瓶细沙，最后是一瓶水。同学们，大家思考一下，我们能不能把这一堆东西，大小石头、细沙和水一起塞进这只玻璃瓶里去呢？”

“这哪行啊？”

“除非把瓶子打碎！”

史老师点点头：“从直观上看，确实不可能。所以要大家开动脑筋想办法，尽量把更多的东西放进玻璃瓶去。我给你们十分钟时间思考，也可以互相探讨。”

先头几分钟，教室里非常安静，渐次有琐碎的议论声泛起。史老师双臂环抱在胸前，走下讲台，在课堂的夹道中踱着步。时而停下，倾听身边同学们的讨论，时而加入到几个同学的争论中去，手舞足蹈地发表意见。大约过了一刻钟，史老师才返回讲台，拍了拍手，道：“嗯，很不错，同学们已经想出许多点子了。哪位同学愿意上来展示一下自己的办法？抛砖引玉嘛！”

三两位同学举了手，史老师便依次让他们上讲台演示。先上台的是两位男生，一个先将细沙倒入瓶中，再放碎石子，再放石块，却只放了三四块就满到瓶口了。另一个改变方法，石子石块及细沙轮流加入，依然没有成功。第三位走上讲台的是位女生，其实她并没有举手，史老师却点了她，道：“邬秀秀同学，我刚才在下面听你讲的办法与前两位同学不一样，你上来试试看。”

邬秀秀勾着脑袋，怯生生地走上讲台。她身形纤细，面孔窄小，并没有什么吸引人的地方，就像用淡铅笔随意勾勒的速写。她并不像前面两位男生那样侃侃介绍自己的想法，不发一言便动起手来。她先将那十几块石头一块一块嵌榫头般放入玻璃瓶中，最后一块已经满到瓶口了。在她动作期间，教室里叽叽呱呱的议论声没有停止过。

史老师问道：“大家看，这个瓶子装满了对吧？其他东西装不进去了对吧？”

许多同学齐口同声道：“对呀！”

史老师却笑着示意邬秀秀继续。邬秀秀便拿起那瓶碎石子往大瓶里倒，倒一点，轻轻摇晃瓶子，碎石子便均匀地分布到石块之间的空隙中去了。就这么倒一点，摇一摇，终于将碎石子全部倒入大瓶子。

史老师又问了：“同学们，这回瓶子真的装满了吧？”

已经没人敢作肯定的回答了，有人道：“恐怕……还没满吧？”

史老师“呵呵”笑得很开心，又示意邬秀秀继续。邬秀秀拿起装细沙的瓶子，缓缓地将细沙倒入大瓶子里，那细沙灵活而迅速地布满石头与石子之间所有的缝隙。

史老师仍问同一个问题：“瓶子满了吧？”

同学们都笑了，大声道：“没有满！”

邬秀秀在这响亮的回答中将那罐水倾斜着汩汩地倒入大瓶子中，直到水与瓶口齐平。教室里响起一片掌声，邬秀秀仍勾着脑袋跨下讲台。史老师喊住她，问道：“邬秀秀同学，你可以介绍一下吗？你是怎么想到这个办法的？”

邬秀秀垂着眼帘道：“我奶奶每年要做泡菜，她总是先把大块的萝卜放进坛子里，再放细长的豆角，再放剥了壳的毛豆……”

史老师大声赞道：“这就是实践出真知！邬秀秀同学，我感谢你帮我上了‘哲学漫谈’的第一讲！”

邬秀秀涨红了脸，快步回到座位上去了。

史老师踏上讲台，扫视着课堂，问道：“有哪位同学晓得，老师给大家做这个实验的真正用意是什么？”

陈小槐拼命把手举得更高些，史老师终于点他发言了。

小橐道：“这个实验提醒我们，学习的时间是挤出来的，不管你把时间安排得如何紧密，只要你努力尝试，总还可以挤出更多的时间。”

“Good idea！”史老师用英文夸了小橐一句，接着道，“站在哲学的立场看世界，任何问题都没有唯一的、一成不变的答案。这个实验并不是史老师自己拍拍脑袋想出来的，我在美国读书时，我的导师一上来就让我做这个实验。幸运的是，我跟邬秀秀同学一样，做对了。我的导师便问我，Mr.Shi，你生命中的石块是什么呢？当时我猛然醒悟导师给我做这个实验的真正用意是什么了。”史老师捧起保温杯喝了口水，“同学们，你们生命中的石块是什么呢？”

议论蜂起。史老师又走下讲台到过道中穿行，聆听大家各种各样的阐述。片刻，回到讲台上，道：“我来归纳总结一下同学们的意见，我们生命中的石块是我们的人生观价值观，是理想和信念，是我们对社会的责任、对祖国和人民的爱！”

同学们不由自主都鼓起掌来。

史老师待掌声平息，又道：“我们的先人说得好，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现在社会上有一股急功近利浮躁的情绪在蔓延，而我们却走进课堂专心致志地学习枯燥的哲学，为什么？我们就是要把自己生命中的大石头稳稳当当扎扎实实地放进自己的心里。否则，让那些碎石子啦细沙啦水啦恣意填满了我们的心灵，我们将永远无法安排这些至关重要的石块了！”

这一次掌声愈是热烈长久了。

下课后，小橐瞄准那条淡笔速写的身形追了上去，礼貌地问道：“这位同学，你是从苏北来的吗？”

邬秀秀有点惊愕，掀起眼皮看了他一眼，嗫嚅道：“嗯……同学你、你怎么晓得的？”

小橐兴奋道：“我从你口音中听出来的呀。我也是苏北出生的，是瓢城的茆围子。”邬秀秀板滞的面孔上浮起一层生动，又掀起眼皮看他一眼，道：“哦，我是赣榆云台山的。”

茆围子与云台山相距不很远，他们可算是老乡了，继续交谈便顺理成章起来。

小橧自己也搞不清楚自己为什么要去搭讪邬秀秀？难道仅仅为她发言时的那点苏北腔？小橧常常想起她掀起眼皮的那一瞬，他感觉有一片朦胧的月色罩了自己。

他和她的交往逐渐频繁起来，当然是小橧采取了主动进攻的姿态。邬秀秀是英语系三年级的学生，比小橧年长两岁，不过她外形纤柔细弱，让小橧总有一种要保护她的冲动。每星期的“哲学漫谈”选修课是他们公开见面的机会。自然而然他们形成了默契，谁先到教室，就为对方占一个座位。这样，上“哲学漫谈”课他们总是坐在一起，互相借阅笔记，讨论问题。陈小橧越来越不满足与邬秀秀仅仅课堂上的交往，他果断而大胆地采取了措施。午餐时间，小橧早早地赶到食堂，买好两份饭菜，坐在最靠近食堂大门的餐桌边候着。他心里已经做好了准备，倘若邬秀秀不肯接受这份午餐，他就自己把两份饭都吃光，撑破肚子也无妨！他终于看见那条淡笔速写的身影了，混在一群英语系的女生中间。他不顾一切大声招呼：“邬秀秀，你的饭在这里！”邬秀秀像受惊小鹿般左右望望，急步跑过来，低声嗔道：“你那么大声干什么？我又不是聋子！”却坐了下来，停停，补了句，“谢谢！”食堂十几个卖饭的窗口，都排着长龙般的队伍，邬秀秀若自己去打饭，起码要排半小时队！那顿饭，小橧才品尝出了什么叫人间美味。

他们又达成了新的默契，午餐时间谁先进食堂，就为对方打好饭菜，坐在靠门的餐桌边等候对方。又因为一起吃午饭，闲谈的内容就有了纵深的拓展，不仅仅局限于学习上的问题了。有时他们也会谈起对史雪弓老师的印象，自然都是十分钦佩。陈小橧忍不住炫耀道：“你晓得吧？我爷爷打鬼子时是史老师母亲的警卫员，我母亲还跟史老师一起到茆围子插过队呢！”那邬秀秀咬住嘴唇屏了一会儿，终于忍不住，道：“我奶奶告诉我，她年轻时做过史雪弓老师的奶妈呢！”说完便趴在胳膊弯里“哧哧”地笑起来，笑了一会儿，抬起面孔，道：“陈小橧，千万不能把这个秘密告诉任何人哦！特别不能跟史老师说，你发誓！”小橧立刻竖起两根指头，庄重道：“我发誓不会告诉任何人的，特别是史老师。”邬秀秀看看他严肃认真的样子，扑哧笑出声。

小槲头一次面对面看到邬秀秀的笑容，他惊呆了。邬秀秀不起眼的面孔笑起来竟如此有魅力，就像初七、初八上半夜，蓝宝石般的天空上一枚静静的上弦月。

男孩子头一次对女孩子有了爱慕之心，总是焦灼而急切，恨不得马上得到女孩子的芳心。陈小槲想乘胜追击扩大胜利成果，他跟邬秀秀提出，索性晚餐两人也一块儿吃，邬秀秀摇摇青豌豆似的小脑袋，轻描淡写道：“晚上我不在学校食堂吃饭。”小槲又提出：“周末跟我一起回我外婆家行吗？”又说，“我妈妈特别想见你。”邬秀秀许久不出声，末了横空冒出一句：“陈小槲，你不要再提要求了，否则，我们连朋友都做不成了！”小槲只得作罢，他生怕失去跟她一起吃午餐的机会。

时间长了，小槲渐渐发觉邬秀秀身上有诸多“谜”点，就像她的长相，冥蒙恍惚，雾里看花。她看似柔弱的身子却像包裹了一层无形的铠甲，拒人于千里之外。她甚至没有几个要好的女同学，每每独来独往，这在女生居多的英语系也是一道奇观，幸而她朴素得黯淡无彩，像墙角一株草茎让人忽视。

有一天，两人面对面坐着吃午饭，小槲吸取了教训，尽量拣她喜欢的话题展开，请教些英语语法问题啦，跟她讨论讨论宋词豪放派婉约派的优劣啦。这样的对话他们进行得都很愉快，很尽兴。忽然，餐桌底下某个角落传出嚙嚙的声音，蟋蟀叫声般。陈小槲弯下腰低头寻觅，桌底下什么都没有。但那叫声依旧。邬秀秀神色略显紧张，手伸进身边的书包，取出一件长方形的东西，手指摁了一下，那嚙嚙声便消失了。邬秀秀慌忙起身，背起书包，道：“小槲，我们系里有点急事，我先走了，麻烦你帮我把盘子带过去。”话音未落，人已离开，不给小槲一点询问的机会。不过，小槲却看清了，邬秀秀从书包里掏出的那件嚙嚙叫着的东西不是蟋蟀，而是一部时髦的诺基亚手机！小槲同宿舍有位家境富裕的同学也有这么一部，听说买一部要万把块，还很难买到呢。小槲不由得心生疑窦：邬秀秀平素简朴得常常让小槲心疼，她怎么会花那么多钞票去买一部昂贵的诺基亚？宿舍楼下有供学生们使用的电话，她跟家里联系用得着买这样一部手机吗？最让小槲不放心的是邬秀秀听到那嚙嚙声的神色，惶恐？紧张？无助？仿佛那嚙嚙声是射向她的子弹。

还有一桩事让小橐纠结。史老师推荐给他一本《周易初解》，说“可以一读”。小橐翻了一阵，虽未通透，却似有所得。便转手介绍给邬秀秀“可以一读”。半月余，邬秀秀将书还给他，推说功课太紧，要准备毕业论文，实在没时间读闲书了。小橐稍感遗憾，他原打算跟她交换读“易”心得呢。他却在她还回来的书中发现了一张名片，看来邬秀秀是翻阅过这本书的，顺手用这张名片作了书签。然而瞄了眼名片，小橐脑袋就涨大了，名片上赫然印着“徐瀛洲”三个字，抬头是“春秋繁露”文化传媒公司。这个徐瀛洲不正是那个从自己父亲陈拂野手中承包了“春秋繁露”古宅经营权的徐瀛洲么？小橐听父亲说过，“春秋繁露”被徐瀛洲搞成了一座高档私人会所。那么，邬秀秀跟“春秋繁露”怎么搭上关系的？她是绝对没有经济能力成为高档会所的会员的呀！一个恐怖的想法攥紧了小橐的心脏：邬秀秀跟那个徐瀛洲究竟是什么关系呢？

陈小橐愈是放不下邬秀秀，心里存的疑团愈是浓重。这日傍晚，他没兴致去食堂吃晚餐，在宿舍泡了盒康师傅泡面胡乱吞下肚，背起书包就去图书馆了。从历史系的学生宿舍去学校图书馆必定会经过英语系的学生宿舍，每每路过，小橐的步伐不由自主会放缓。林荫道上的路灯间隔丈把远，路面树影错落，半明半暗。小橐虽是朝前走着，面孔却半侧着，下意识去看英语系的宿舍楼。他看见从宿舍楼的门洞里闪出一个人来，一袭黑丝绒连帽长风衣把她裹成了一条黑影子。她紧着碎步走入林荫道，幽灵般向校门方向飘忽而去。直到这条黑影隐入夜幕，小橐忽然意识到那纤柔婀娜的姿态正是邬秀秀啊！他发疯似的紧追上去，追出林荫道，直追到校外。校门宽大的水泥门楼边，停着一辆漆黑锃亮的凯迪拉克轿车，一位中等身量体态壮硕的男士拥着那条黑影将她送入轿车。小橐想喊，想追上去拉住她，却来不及了。凯迪拉克轻盈无声地启动了，倏忽便消失了。

次日午时，小橐照例买好了两客饭在老位置等邬秀秀。他是做好邬秀秀不出现的思想准备的，邬秀秀准时出现了，如同寻常，薄薄的清汤挂面垂肩直发，不施粉黛，半旧的铁灰粗呢短外套，丢在人群中那样不起眼。小橐怔忡地盯了她一会儿，出口便问道：“昨天晚上你到哪里去了？”

邬秀秀也是一个怔忡，随即道：“我什么地方都没去呀！有点不舒

服，肚子痛……就待在宿舍里。”

小橐晓得她在撒谎，可是，他没办法戳穿她。

随后几日，傍晚时分，小橐便去林荫道通向英语系宿舍的岔道口“潜伏”，有人路过便装出叽里咕噜背英文单词的样子。这样“潜伏”了两三日，并没有再看见身条似邬秀秀的“影子”出现。

便是周末了，小橐因解不开邬秀秀的谜团，心神不宁而无精打采，甚至没心思去泡图书馆。下午没课，索性回家。上礼拜没回去，外婆连打了两个电话到宿舍盘问。

虽已过立冬，斗旋北指，日影南回。晴好的日子，午后的阳光依然明媚。小橐背着双肩包，耳朵里塞着随身听的耳塞，嘴中念念有词，慢吞吞朝校门口走去。

这才叫作狭路相逢啊，小橐跨出校门便看见门楼边停泊着的凯迪拉克轿车了！又是那位体态壮硕的男士，杲杲日光中看清了他一身深蓝隐条毛哔叽西装十分挺括，四方国字面孔上架一副无框眼镜，伸着一根手臂，腕上的钻石表闪闪发亮，笑咪咪迎向一位披着藕荷色开丝米长大衣的女子，瞬间便将那女子拥在臂弯里，双双朝凯迪拉克走去。

小橐脑袋一片空白，身不由己紧上几步，吼出声：“邬秀秀——”

邬秀秀正要弯腰进轿车，闻声倏忽扭回头，小橐惊艳得目瞪口呆！邬秀秀画了眉，点了唇，长发随意在脑后绾了个髻，雪肤花貌，柔情绰约。

邬秀秀只尴尬了两秒钟，便咧嘴浅浅一笑，道：“哦，陈小橐你回家呀？我表哥来接我去娘舅家。”又转头对那位男士道，“陈小橐是瓢城茆围子人，也算是同乡了。”那男士朝小橐微微弯了弯腰，便拉直了车门。邬秀秀冲小橐摆了摆手，迅速钻进了车厢。

陈小橐身虽回了家，心却随着那部凯迪拉克不知驶到何方去了。外婆卞璟如为了外孙回来，不惜破费大钞买了五只大闸蟹，往常小橐一气至少能吃下三只，这次只吃了一只便懒得剥拆了。南渡看出儿子心事重

重神情恍惚，追问了几次，问得小橐不耐烦了，礼拜天下午就返了学校。

小橐在图书馆东翻翻西翻翻，终于熬到暮色四合华灯初起。他估摸着史雪弓老师这个时候差不多应该回到学校了，按捺不住，急忙赶去教师宿舍。史老师房间的窗户却是墨黢黢的，小橐仍不死心，或许史老师赶路乏了，关了灯在休息呢？他到史老师房门前，轻轻呼叫了两声，又勾了手指“笃笃，笃笃”敲了几下，把耳朵贴在门板上倾听了片刻，确定屋内没有声响，这才失望地离去。

接下来的几日，陈小橐的生活可用度日如年来形容。邬秀秀接连两三日没在食堂餐桌边出现了，缺少了邬秀秀身影的校园显得凋敝而荒凉。小橐几乎日日去哲学系教师办公室找史老师，老师们都很忙碌，都说没见到史老师呀，不晓得他到哪里去了，图书馆？哪间教室？你找找看嘛。晚上去史老师的宿舍，那扇窗户又总是黑黢黢的，像一只揶揄的眼睛瞪着他。

好在次日便是史老师上“哲学漫谈”选修课的日子了，小橐安抚自己，上课史老师绝对不会缺席的，明日无论如何可向史老师一吐块垒了。至于邬秀秀，小橐暗存希望，或许她会在“哲学漫谈”的课堂上现身呢？她曾答应过小橐，她一定会来听小橐课堂上宣讲论文的。

学期即将结束，史老师提前布置了“哲学漫谈”课程考试的内容和方式。他让每个同学根据自己阅读的广度和深度，选自己所崇敬或喜爱的先贤先哲的一篇文章或一段语录或一首诗词，写一篇小论文，阐述这位先贤先哲在中国哲学史文化史上的功绩与地位，他的文章语录或诗词给了你什么启迪，在当下社会中还有什么作用。文章不用长，三五千字即可，但必须是自己切身体会，要言之有物。史老师还宣布了一项政策，谁愿意走上讲台向全体同学宣讲自己的论文，便可在原有成绩上额外加上5至10分，由全体同学作出评判。这样的考试方式让同学们感到新颖而跃跃欲试。

陈小橐早就选好了自己的议题，他想围绕北宋大儒张载那句掷地有声的名言“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来展开论述。他也晓得邬秀秀选的是周敦颐的《爱莲说》，当时他觉得

《爱莲说》与邬秀秀的气质非常接近。邬秀秀说自己口才不好，不打算上台演讲了。小橐却摩拳擦掌地准备去争那额外的加分。邬秀秀便道：“你上台一定能讲得好，我在下面投你最高分。”

隔日，小橐早早就去教室，用一本《大中华文化知识考》和一本《哲学词典》占了前排靠门边的两个座位，这两本书都很厚，表示这两个座位不可侵犯的决心。随后，他才去食堂吃饭，仍多买了一份饭。可是直到他把餐盘里的饭菜扫空，仍不见邬秀秀身影。小橐仍心存侥幸：也许邬秀秀在何处吃了午饭再赶过来上课呢？她不会轻易放弃“哲学漫谈”课程的吧？

到底让小橐失望了，直到史雪弓老师走进教室，邬秀秀仍未出现。一位迟到而寻不到座位的同学用手势问他，可以坐他边上的空位吗？小橐无奈，将书册挪开，让那位同学入座。

史雪弓老师人高腿长，同经常一样，他阔步跨上讲台：“Are you ready？”微笑着用简单的英文开始了课程。史老师上课喜欢开宗明义，把每堂课内容的“底牌”亮给同学们看。他说本学期的“哲学漫谈”课还有四节，他将会在每节课上留出半个钟点时间，让完成论文的同学上台演讲。有这个愿望的同学现在可以递纸条报名，纸条上写明论题及演讲需要的时长，届时老师随机抽取两三位同学上台展示，提交了纸条而没有轮到的同学，下节课优先。

陆续便有纸条传了上来。小橐犹豫良久，他自认为自己准备得很充分，但他希望有邬秀秀在场为自己鼓劲。最终他没有递交纸条，自己安慰自己，还有三节课呢，也许下周邬秀秀就来了呢！

史老师的讲课一如既往的诙谐风趣，妙语连珠，引经据典却不晦涩艰深，衔华佩实更兼声情并茂，教室里笑声连连掌声不断。可是，小橐却觉出了史老师些许异常。首先，史老师的声音不如往日的浑圆柔和，有点沙哑，有点沉闷；其次，史老师转动眼珠时露出眼角的血丝，眼圈也显得青乌乌的；再有史老师讲课习惯满教室来回走动，他返回讲坛时背对着小橐，小橐突然发现史老师后脑勺靠右的地方秃了硬币大小一撮头发，露出白生生的头皮。小橐暗暗吃惊，小时候听奶奶说起过，这叫“鬼剃头”，医学上称“斑秃”。看来，前一段史老师一定是病了，怪不

得到处找不到他。

课间休息，许多同学拥上讲台，把史老师围了个水泄不通，千奇百怪的问题投向史老师，希望得到他的解答。小橐破天荒没有挤到讲台前去，他此刻的问题是不能当众问史老师的。

下半节课，史老师看看递上来报名演讲的纸条不少，点点头，道：“同学们希望上讲台演讲自己观点的热情很高啊！看来，史老师若再霸着讲台，怕是会被你们轰下去吧？”扬起几处笑声，有同学大声道：“史老师，我们不敢轰你，你要给我们打分的呀！”笑声更稠密了。史老师摇摇头，道：“史老师不是已经把评分的权力交给全体同学了吗？现在我宣布，下面的时间全部让同学们上来演讲！”于是笑声掌声酿成一片，史老师大喊道，“每个上讲台的同学，演讲尽量控制在五分钟内，让更多的同学可以得以展示。”用力过猛，史老师最后那几个字碎纸一般散落。

统共有十几位同学上讲台演讲，虽然史老师规定每人只能用时三分钟，可是几乎每个同学都超了时。史老师每每抬腕点着手表提示时间，他却并不打断人家，让演讲者尽兴发表观点。

这节课足足拖了二十多分钟。总算挨到下课，陈小橐尾随着史老师出了教学大楼，这才加紧脚步追上去，喊道：“史老师！”

史雪弓惊讶道：“小橐啊，你今天怎么不报名演讲呢？你看到吧，效果多好啊。”

小橐有许多话挤在喉咙口，反倒不知从何说起了，吭哧着，道：“史老师，前几天我到处找你……”

史雪弓略停顿，道：“噢，偶感风寒，我回家睡了两天。”马上追问，“你找我？什么事？做论文遇上困难了？”

小橐用力摇摇头，道：“不是，论文早写好了……是关于邬秀秀的事……”一下子哽咽住了。

史雪弓记得那个叫邬秀秀的女学生，是她机智地解开了如何妥善安

置大石头的难题。他也有印象，在“哲学漫谈”的课堂上，邬秀秀总是坐在陈小橐边上的。莫非，小橐已经谈恋爱了？便拍拍小橐肩膀，道：“你下面还有其他课吗？”小橐不敢开口，怕控制不住情绪，只摇头。史雪弓便道：“走，到史老师的宿舍去坐一会儿。”

陈小橐一脚踏进史老师的宿舍便忍不住抽泣出声。史雪弓递给他一罐可乐，道：“小橐满十九岁了吧？男儿有泪不轻弹嘛！”史雪弓自己刚从突遭恋人背叛的惨切中挣扎出来，是能够体会陈小橐的伤痛的，而且根据他自身经验，任何劝慰安抚对失恋的人没什么用场，不如重拳击醒他。史雪弓便敛容正色，道：“史老师晓得小橐你论文的议题是张载的名言：‘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对吧？中唐诗人李贺有诗句言，少年心事当拿云，谁念幽寒坐呜呃。你心中既有鸿鹄之志，又怎能因小儿女之情而沮丧落泪呢？”

小橐用手背揉揉眼睛，硬声道：“史老师，小橐只是一时没忍得住……”勉强抬起嘴角做个笑脸，“我找老师，不是因为感情，只是、只是有些担心……”说着，从书包中抽出邬秀秀夹在《周易初解》中的那张名片递给史老师。

史雪弓定睛片刻，狐疑地盯住小橐。小橐这才一五一十将近来发生在邬秀秀身上的“怪事”告诉史老师。

史雪弓捏着那张“徐瀛洲”的名片，正面反面地看了几遍，问道：“这些事情你告诉你父亲了吗？”

小橐摇摇头。

史雪弓稍迟疑，又问：“你母亲，晓得吗？”

小橐仍摇摇头，囁嚅道：“我怕我妈骂我，她规定我不满二十岁不能交女朋友。”

史雪弓暗自苦笑，少年往事突兀兀地在脑海中一一显影。因问道：“小橐你自己对这桩事有什么看法？打算怎么处理呢？”

陈小橐道：“凭我直觉，那个徐瀛洲根本不是邬秀秀的表哥……我、

我想拨打110报警。”

史雪弓沉吟道：“你能肯定邬秀秀钻进那辆凯迪拉克是受到徐瀛洲的胁迫了吗？”

陈小橐翻着眼皮想了想，无奈道：“这、这还不能肯定……”

史雪弓心中已经有了主张，道：“所以嘛，你现在报警，理由并不充足。倘若那徐瀛洲一口咬定他和邬秀秀是表亲关系呢？农村中有些远开十万八千里的族人都可称表亲对吧？退一万步说，即便他们之间有暧昧关系，那也是道德范围的问题，110好像很难处理。”

小橐急了，一跺脚，道：“难道，只能由着邬秀秀这样神出鬼没了？万一，她碰到的是坏人呢？”

史雪弓道：“这样你看行不行？待会儿你跟史老师一起回花园弄堂去。你晓得雪墨阿姨的未婚夫是刑侦队的探员，我们请雪墨阿姨把这桩事情的来龙去脉告诉解红旗叔叔，看看他们能不能介入，调查调查那个什么‘春秋繁露’……”

没等史雪弓说完，小橐便噌地站起来，急道：“史老师，我们还等什么？现在就走呗！”

史雪弓道：“不急不急，你雪墨阿姨哪晓得几时才回家？史老师先给报社打个电话。对了，你没有自行车吧？能不能问同学借一部？”小橐“嗯”了声，转身就走。

史雪弓下楼到门房间先给家里挂了个电话，正巧是水珠接的，倒省得老妈盘问，只拜托水珠晚上加两只小菜，自己要带个小客人回家吃饭。水珠问道：“小客人啊？多大的小囡啊？喜欢吃什么啊？”雪弓道：“不是小囡了，是我的学生。就是萧同志的儿子。”

雪弓再拨通报社的电话找雪墨，对面却说平雪墨出去采访了。雪弓便请转告平雪墨，她哥哥要她今晚务必回家吃饭。

随后史雪弓在学校的车棚里找到了自己那部老掉牙的永久牌二十八

寸锰钢自行车，许久没骑它了，座椅和书包架上积满了灰尘。他张开巴掌拼命拍打它们，是拍去灰尘，也是想拍去那段记忆。当年在学校读书时，他骑着这部车，书包架上载着姬瑜，穿街走巷，一路挥洒笑语。

小橐骑着借来的小凤凰过来，疑道：“史老师，你肯定这部车还能骑？”

史雪弓正往铰链处打机油，哧唧唧转动踏板，道：“这永久自行车最大的好处就是耐用，当然能骑喽。”

于是他们两部自行车一前一后，吱吱嘎嘎地出了校门。

却说兰畦里，史引霄听水珠讲雪弓要带南渡的儿子回家吃晚饭，心里面七上八下落地猜度起儿子的意图。

其实，兰畦的人比雪弓更早些得知姬瑜在美国与他人结婚的消息。翠姑妈与一些老早金融界的太太们有一个圈子，经常聚拢来喝喝咖啡，拉拉家常，谈谈“山海经”。那一回，太太们东拉西扯说起姬家，翠姑妈正想显摆姬慎之的女儿如今是自己的侄媳妇，却听一位太太道：“你们晓得吧？姬慎之的姑娘最近在纽约办婚礼呢，老两口巴巴地赶过去风光了。听讲女婿已经是美国公民，在纽约有幢老漂亮的房子，给丈人丈母住的房间都留好了……”翠姑妈一听魂飞魄散，她明明在兰畦好几次看见姬家的姑娘跟雪弓情意缱绻难舍难分的样子，怎么转眼就成了人家的新娘子了？当晚，翠姑妈就到兰畦来报信了。史引霄听翠姑妈急赤白脸那么一说，憋闷了许久。当初雪弓独自回国，说是姬瑜修完学业也会回来。她就担心着远隔重洋的，他们的感情经不起得起时间的磨砺啊？

史引霄跟家人们关照了，不要主动在雪弓跟前提到姬瑜，甚至不要议论恋爱啊婚姻啊一类的话题。前几天，儿子突然住回家来了，声称换了课，回家来休息两日。史引霄看出端倪：那几日儿子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只有喊他吃饭才显身，头发凌乱，衣衫不整，面孔虚肿，只拨弄几口便放下碗，说是体检查出有脂肪肝，要减肥。史引霄断定儿子已经得知姬瑜结婚的事了，心疼儿子，却晓得这种时候无人能替代儿子心中的挣扎，她相信儿子一定会从泥沼中跋涉出来。三日后，雪弓终于走出房间，去理发店修整了头发，换了身干净的衣服，宣布要回学校上课去

了。史引霄跟在儿子身后，看见他后脑勺生生脱了硬币大的一撮头发，便要水珠切了几片生姜来，摁着儿子坐下，用生姜片替他按摩那块头皮，边道：“我让水珠给你带块鲜姜去，有空便切一片擦擦头皮，头发会长出来的！”

此刻史引霄揆情度理思前想后。陈小橐这个孩子还真是不错的，到底是小山子的孙子啊，懂事、用功、有礼貌。可是学生再好，雪弓作为老师也没必要领他回家吃饭吧？难道……儿子经受了姬瑜的背叛之痛，终于想通了？毕竟，他和南渡门当户对，青梅竹马一起长大，知根知底嘛。在那荒唐的年代，年轻人头脑发热做出些荒唐的选择，是可以原谅的。史引霄早看出南渡对雪弓的情谊还在，前几年，只是碍于姬瑜的存在，才刻意回避着。现在姬瑜不存在了，雪弓或许回心转意，这才对南渡的儿子格外上心？

这么想着，史引霄随手拨了卞璟如家的电话，只对卞璟如道：“璟如啊，今天雪弓带小橐到我这儿吃夜饭呢，南渡下班了，你让她也过来吧。”

史雪弓和陈小橐两部自行车刚刚在门洞里停好，雪弓还来不及掏钥匙，大门竟打开了。是南渡听到有自行车撑脚下架落地的声音，跑出来开了门。小橐喊道：“妈，你怎么也在呀？”见到母亲总是开心的，又有些担心邬秀秀的事让她晓得，她会起什么反应？雪弓也有些诧异，这些年南渡是极少进兰畦的！南渡躲开雪弓的眼睛，只对儿子道：“你引霄外婆打电话叫我过来的，小橐，你不想见到妈妈呀？”史雪弓听南渡这么一句，马上猜破史引霄同志的用意了。便不动声色，招呼着南渡母子一起进了客厅。

史引霄按照自己的思路，让水珠买了些水果啦罐装可乐雪碧啦，年轻人喜欢的；另泡了壶蒿叶茶，麦佬自制了寄来的，吩咐水珠蒿叶放少些，不要太苦，是为南渡准备的。史引霄考虑得可谓周全，生怕雪弓南渡一时尴尬，便将平楚从画室里拉到客厅来坐镇。平楚不明就里，兴冲冲捧了一摞画稿让雪弓和南渡评判。

当画稿在茶几上一列排开时，雪弓与南渡不觉对视了一眼。平楚画了各种场景千姿百态的芦苇，水天一色，浓彩泼墨，混沌不清。没到过

芦苇荡的人或许看不明白这铺天盖地的色块和墨团，雪弓与南渡却身临其境般听到了海风呼啸中芦苇簌哗啦簌哗啦的抖擞声。他们最单纯最激情的青春岁月是伴着芦苇一起度过的。

小橐对着平楚外公的画横看竖看，远看近看，忽然叫起来：“哦——我晓得了，平楚外公画的是茆围子的芦苇荡！喏喏喏，这里，还有那里，小时候，爷爷划船带我去过的，还捡了一篮子野鸭子蛋！”

平楚用手杖笃笃地敲敲地板，仰面“咯咯”地笑了，虎牙全然裸露出来。

雪墨砰地推门进来，一见屋里场景，气鼓鼓道：“哥！你让我们主任通知我赶快回家，就是来欣赏老爸的画么？我是天天跟平楚同志在芦苇丛中钻出钻进的，不信你问爸！”

小橐上前一步，急切地喊道：“雪墨阿姨！”

雪弓捋下她脑袋，道：“姑娘火气太大，面孔上容易长痘痘。”

雪墨跺下脚：“哥，我晚上还有很重要的事呢。”

雪弓也正色起来：“今天是陈小橐同学找你！事情蛮急的，他差点要拨110。我把他拉过来，让你去问问红旗，这种事情该怎么处理？”

雪墨眼珠子瞥向小橐，小橐拼命点头。

南渡一听儿子遇上什么事竟要打110报警，有点慌，立起来差点被茶几绊倒，问：“小橐你被人盗了？被人打了？”

小橐正想张口，被母亲这么一问，又缩回去。雪弓因道：“南渡你看小橐，身上一根汗毛都没缺嘛。”

史引霄已经晓得自己把事情想岔了，忙着帮平楚收画，又道：“小橐碰到什么事了？坐下慢慢说。索性让水珠端整餐桌，你们边吃边谈！”

雪墨道：“妈，我晚上有要紧事，来不及的。小橐，你快说，碰到什么难事体了？”

小橐瞅瞅史老师，就把那张“春秋繁露”徐瀛洲的名片拿出来了。因南渡在场，小橐省略了自己跟邬秀秀交往的过程，只说了邬秀秀两次浓妆艳抹地上了徐瀛洲凯迪拉克轿车的事情。

史引霄听了就来火：“又是这个‘春秋繁露’！雪墨，我早就想跟红旗说说，他们是不是能够调查调查那个徐瀛洲，究竟有什么来头？”

雪墨轻轻夯了下小橐，道：“看不出，小橐警觉性蛮高。放心吧，我马上去告诉红旗叔叔。”

史引霄道：“吃了饭再走，老是不按时吃饭，以后要吃苦头的！”

雪墨扫视着水珠端上来的小菜，两根指头伸到碗里夹了一只油面筋塞肉丢进嘴巴，嚼着，道：“妈我老实坦白，今晚是红旗约了我，我得空着肚子跟他一起吃饭呢！”说完朝众人挥挥手，旋风似的出了门。

南渡趁势道：“引霄阿姨，我也带小橐回家了，我妈一个人在家，要发脾气的。”南渡从小橐的叙述中感觉到他和那个邬秀秀关系不一般，急着要回家“审问”儿子。

史引霄道：“我跟卞璟如说清楚的，今天要留小橐吃饭的，你们不能走。水珠，开饭吧。”

水珠端着一只砂锅放在桌上，道：“萧同志，别走哇，这只罗宋汤是我特地为这位小同志烧的，不晓得合不合他口味呢。”

史引霄先拉着小橐坐下了，南渡也只得入座，雪弓扶着父亲坐定了。史引霄唤道：“水珠你也一块来，又没外人！”水珠应声过来，将食品袋装着的生姜递给雪弓，笑道：“大弟弟，今早我买到鲜姜了，用它擦头皮，效果更好，你要日日擦的。”

南渡瞟了眼雪弓。雪弓便侧过脑袋，用力“呵呵”一笑道：“我中头彩了，鬼剃头了。”

南渡并不刻意察看雪弓的后脑勺，不动声色道：“什么鬼剃头？这是用脑过度的缘故。药房里有卖专治斑秃的药水，可以跟生姜配合着一起

擦拭。”

雪弓抬手挠了挠头皮，故作轻松样，笑道：“哪有工夫去侍候它？爱长不长，长不出来，我索性剃它个精光，做和尚去。”

史引霄瞪眼嗔道：“瞎说八道，妈还盼着抱孙子的！”

这条花园弄堂虽不及渔阳里、霞飞坊、万宜弄、愚谷村那样有丰厚的历史掌故可供文人学者挖掘钩沉、作史写书，却也因它的建构别致，环境雅静而小有名声。二十几幢以各式花卉命名的小洋房错落排布，道路曲折通幽。

忽一日，这样的静谧优雅被一辆灰头土脸的三轮车刺耳的轧轧声划破了。有住家推窗望去，那车屁股后面冒出一团团的灰烟，连忙关起窗，咕哝道：“啥地方来的破车？怎么可以放它进弄堂的？”

这辆小三卡一路碾压过花园弄堂曲里拐弯的红砖路，停在了弄堂笃底兰畦的门前。先从后车厢跳下三个中年汉子，随后，驾驶舱门推开，一个汉子伸手搀住一个女子下了车。那女子朝兰畦大门扬了扬下巴，于是，三个汉子三脚两步跨上门阶，砰砰砰地敲响了大门。

那一刻恰是上午十点光景，平楚总在画室鼓捣他的笔墨油彩。水珠自在厨房忙碌，洗拣切剁，搭配一天的菜肴。史引霄坐在客厅沙发上翻阅报纸，这是她在区长任上养成的习惯。每天浏览几张主要报刊，了解中央政策社会行情新闻花絮，帮助自己在处理千奇百怪大小事务时做出准确判断。

翻开日报二版，史引霄突然吃了一惊，一则通栏消息，竟然是中顾委在八宝山为钟部长开追悼会，钟部长怎么就去世了呢？史引霄马上想到余芳菲，不知她内心如何地酸甜苦辣、五味杂陈呢。消息下面配发了一张照片，是中央一级的领导向钟老家属致哀的情景。史引霄便在照片中寻找余芳菲，她作为钟老的现任妻子应当出现在追悼会现场。一个个人像看下来，却没有余芳菲。史引霄觉得是老花眼镜度数浅了，看不清楚面孔了。便拿了柄放大镜重新一一寻去，确实没有余芳菲，这实在不符合余芳菲一贯的行事风格呀！

史引霄正在百思不得其解，惊天动地的捶门声响起来，平楚从画室探出一对狐疑的眼珠，史引霄忙摘下老光镜，扯了嗓子喊水珠去开门。

水珠甩着湿漉漉的两只手从厨房跑出来，高声道：“来了，来了！”低声叭咕道，“啥人啦？有门铃做啥不揪？门都要被你们击穿了！”

哐啷拉开门，水珠慌忙后退一步，门口凶神恶煞地堵着三个汉子！水珠定定神，问道：“你们寻啥人？”

汉子们都扭头朝身后望。水珠这才看清，这三个汉子后头立着一个女人，白塌塌一张团扇面孔，虽有了点年纪，肩胛是肩胛，腰身是腰身，风韵犹存的样子。水珠喊出声：“爱仙呀！你不是不做了吗？他们，是干啥的？”

爱仙哼哼地冷笑道：“水珠阿姨，和你们家不搭界的，我只寻三楼那个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人说话！”爱仙一边说话一边就与水珠擦身而过，噤噤地上楼去了。那三个汉子也跟着她上楼，楼板隆隆地摇撼了一阵。

水珠慌忙关了大门，急急进了客厅报信，史引霄正等着呢。

“大姐，那个余爱仙领了三个男人气势汹汹地寻秦同志麻烦去了！”水珠紧张道。

史引霄拍了下扶手站了起来，道：“看不出这个余爱仙，面善心狠啊！水珠你陪我上去，老秦一把骨头没有百斤重，要吃亏的。”

水珠拽住她道：“大姐，你不行的，你没看见那三个男人满脸横肉，伤到你怎么办？”

史引霄道：“我怕什么？他们敢对我老太婆动手啊？我只跟余爱仙说话，上一回三头六面说得好好的，老秦已补偿了她三万块，还想怎么样啊？”

个把月前，兰畦三层楼上就不太平了，三日两头常常传出余爱仙阿姨呼天抢地的哭声和骂声，噤里哐啷碗碟碎裂声。杜蘅医生来找史引霄，道：“史区长，您再不出面管管，老秦要被那个女人折腾死了！”

史引霄也是十分纳闷，先前看看余爱仙对老秦嘘寒问暖悉心照顾，还很得意促成了一桩美事，怎么一眨眼工夫就闹到剑拔弩张的地步？便

让杜蘅将余爱仙请到自己屋里究问根由。

余爱仙对着史引霄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哭成个泪人，断断续续却言词惊人，说她跟秦汝贞早已不是雇佣关系了，刚要讲细节，被史引霄喝住了，道：“这也是你自己情愿的，既然双方都有这个心思，你闹什么？哭什么？”余爱仙一拍大腿骂道：“这只老棺材，开头花好稻好，要跟我正式做夫妻，现在翻脸不认人了！”

史引霄正色道：“爱仙阿姨你听好了，有问题解决问题，骂粗话，出口伤人是不会兴的。”

史引霄暗忖，以自己对秦汝贞的了解，他绝不是轻薄无情之辈，其中必有隐情。便又是批评又是劝慰，答应余爱仙去做秦汝贞的工作，妥善解决他们的关系。先将余爱仙劝走了，史引霄便由杜蘅陪着上三楼找秦汝贞，水珠拎着扫帚畚箕跟着上楼。

秦汝贞面如危崖，双目血红，道：“老史，你不用劝我，我只恨我自己瞎了眼，识不透白骨精的真面目！”

水珠已动手清扫满地的碎瓷片。史引霄拉着火药筒般的秦汝贞坐下，让他先喝口水，灭灭火，消消气。

“老秦啊，我们都做过群众工作吧？解决矛盾的方法是什么？要抓住众多矛盾中的主要矛盾，以及矛盾双方中起主导作用的那一方，打蛇要打七寸嘛！”史引霄尽量放缓了语速，“那么我倒说说看，你和余爱仙冲突的起因是什么？矛盾的焦点是什么呢？”

秦汝贞张开五指狠狠撸了下面孔，道：“还不就是为了我原先住的那套房子！”

秦汝贞在落实政策搬进花园弄堂之前，一直住在天山路老公房内，底层一室户，直笼统的房型，卧室落地窗开出去有块小天井。年前政府颁布了房改新政，原由公家分配的租赁公房可依据租赁人的职位级别工龄长短，付相应的钞票买下产权。秦汝贞半世坎坷受尽磨难，早已心如止水，声名利禄于他如镜花水月。对于要不要买下天山路老公房的产权，秦汝贞开始无动于衷，反倒是爱仙阿姨在他耳根边絮絮叨叨，动员

他一定不能放弃这个绝好的机会，还帮他去房管所拿来了购房合同，缠着他填写。秦汝贞毛估估自己这些年的积蓄大致可以付得起买房的钱，拗不过爱仙的缠磨，便填了合同交付了款项。那一段余爱仙对他愈是柔情蜜意、百般温存。

这时候秦汝贞老家的侄子来上海探望大伯。前两年，在英华公司帮助下，皖南老区建起了竹器编织厂，秦汝贞的侄子做了厂长。侄子对秦汝贞说，为了推广厂子的手工编织艺术品，扩大销售渠道，他们想在上海设一个办事处。托大伯帮忙找找合适的房子，不用太大，但又不能离市区太远，最要紧租赁费用要便宜。秦汝贞不假思索道：“大伯在天山新村有套房子，你就拿去用吧！”侄子喜出望外，问到租金，秦汝贞道：“要什么租金，大伯已经将这套房子的产权买下来了。这房子是大伯的，也是你的嘛。”

秦汝贞无儿无女，老家的侄子便是他的亲人了。再则，侄子用这房子是为老区的乡亲们谋福利的，那才是物尽其用啊。他也是顺口跟爱仙阿姨提起这桩事体，谁料会等闲平地起波澜？余爱仙顿时跳起来，责问秦汝贞为什么不跟自己商量就作出决定？秦汝贞觉得很奇怪，我处置自己的房子为什么要跟你商量？余爱仙珠泪滚滚逼秦汝贞给侄子打电话收回房子，秦汝贞当然不肯。余爱仙一反常态，破口大骂，摔碟子砸碗，用秦汝贞的话，就是白骨精露出了原形：余爱仙早就盘算好了，用秦汝贞天山新村的房子给自己的小儿子作新房！

那一次冲突，史引霄请街道出面调解，让秦汝贞一次性补偿余爱仙三万块钞票。当时余爱仙并无异议，拿下了钱就离开了花园弄堂。事隔不过一个月，她怎么又来闹了呢？更有甚者，竟还带了人来，简直是无法无天！

三楼已经乱哄哄地唇枪舌剑起来，二楼的顾医生杜医生匆匆下来找史引霄拿主意。水珠急道：“大姐非要上去劝架，我怕她吃亏啊！”顾观我眉头一皱道：“打110！只有打110！”

派出所的民警先找报案人问明缘由。水珠是看到那三个汉子的相貌的，有鼻子有眼地描述了一番。史引霄又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简要说了说。民警道：“史区长你受惊了，这桩事情我们一定妥善处理，你尽管放

心。”

两位民警便去了三楼，约莫刻把钟，他们领着三个汉子下来了。水珠是一直候在楼梯口听消息的，民警便道：“这位阿姨，你跟史区长说一声，人，我们带回所里问话了。”水珠连声“谢谢”，送他们至大门口。

忽然从楼梯上传来裂帛刺耳的叱骂：“秦汝贞你等着，我要告你强奸！”但见余爱仙铁青着面孔，扭搭着腰身，下了楼，并不看水珠一眼，径直出门去了。

顾观我医生跟史引霄商量，老秦的神经哪里经得住余爱仙这般感情上的摧残？任什么药也挽不回呀！唯一的办法是要让他自己想开，放下。兰畦里的麻将局因老史您身体不佳许久不开张了，不如重新开局，老秦抑郁的情绪也好有个释放的渠道。史引霄一听，击掌叫好，道：“我怎么没想到这一招哇！这两天一直让水珠给他送饭，有时端上去的东西原封不动又端了下来。”于是，便张罗着搬桌椅、铺台布、端整茶碗。顺便给姚秀帘打了个电话：“秀帘啊，一个人闷在家里做啥？这里下午开麻将局了，过来玩玩。”

顾观我以医生的身份终于劝得秦汝贞动身，他和杜蘅一边一个陪同秦汝贞下了楼。大家心照不宣，绝口不提余爱仙三个字。

姚秀帘也到了，水珠替她开的门，笑道：“姚同志，几个礼拜不见您又瘦了一圈。其实你住我们家蛮好的，为什么非要搬回去呢？”姚秀帘扯了下嘴角，算是应答。她哪里放得下自己屋里供着的婆婆与丈夫的牌位呢？

顾观我问道：“老史，怎么不把平楚喊出来散散心？”

史引霄摇摇头道：“近来平楚有点走火入魔，钻进他的画布就出不来了。”

于是各人顺势入座，其实，史引霄和顾医生使了眼色，故意让秦汝贞“自然而然”坐在了东边的位置。顾观我一坐稳当，便道：“省得麻烦，不用掷骰子了，坐东者为庄。”史引霄立即表示赞同，秦汝贞便成了庄家。史引霄在他上家，顾观我是他下家，姚秀帘便是对家。

秦汝贞原就话少，自入座后一声不发，洗牌时手劲却很大，瓷牌在他掌中骨答骨答作响。

杜蘅端了张方凳，坐在顾观我和秦汝贞中间的桌角边，说是帮老顾关照牌，她是醉翁之意不在酒，老顾跟她说好的，要尽量帮秦汝贞做成和牌。杜蘅有这个本事，面孔向着顾医生，眼珠子却溜到秦汝贞的牌上去了。

先头两盘，他们设定的计策非常有效，杜蘅每每偷觑了秦汝贞的牌势，用眨眼，或手指作动作，暗示史引霄该送给他什么花色的牌；史引霄接到翎子，哪怕破坏了自己的大好牌势，也要将那张牌摔出去让秦汝贞收进去。由此秦汝贞和了两盘，一盘开杠抓进的牌和了；另一盘自摸了牌墙上最后一张牌而成和局，其实那张牌是史引霄调包给他的。姚秀帘开始不明就里，赞道：“老秦啊，你又是杠上开花，又是妙手回春，手气怎么那么好！”

秦汝贞连着和牌，面孔上硬邦邦的线条稍微柔和了些。重新开盘之后，他前倾身子，抓牌、理牌、审牌，眼珠子骨碌碌从面前牌行这一头转到那一头，再骨碌碌地转回来。

史引霄朝顾观我努了努嘴，秦汝贞的注意力已经钻进牌局里去了，这正是他们想要的效果嘛。

水珠进来，俯向史引霄耳畔，轻声问：“大姐，我包了一屉鲜肉虾米小馄饨，什么时候下呢？”

史引霄看看秦汝贞，也轻声道：“过半个钟头吧，让我们再搓两把。”

杜蘅伸出根手指在顾观我牌上指指点点，眼珠却瞄向秦汝贞筑成的牌阵，有四万一副刻子，还有六条一副刻子，另外还有两张饼。不觉一乐：这老秦只需要再摸张五饼，便可“三色三节高”啦！张开五指托住腮，朝史引霄笑笑，又收拢五指捏成拳撑住下巴。史区长应该领会所指“五饼”了吧？

史引霄确是领会了，可惜自己牌中没有这花色，从牌墙上摸了两轮

也没摸着。急了，脚在桌子底下踢了姚秀帘一下。姚秀帘调过眼珠子讯问地瞅住她，她张开五指拍拍桌面，又捏拳敲敲桌面。姚秀帘暗忖，引霄问我讨张五饼牌？难道她想和了？秀帘一向是让着引霄的，手中确有张五饼牌，原是自己凑和牌要派用场的，既然引霄要和，就让她和吧。姚秀帘毫不犹豫将五饼牌抛出去了。史引霄马上抓进，转手却抛给了秦汝贞。姚秀帘这才悟出点意思了，轻轻“哦”了声。

那秦汝贞收进了五饼牌，只要抛出张废牌，便可海底捞月，和成“三色三节高”了。不晓得他脑筋是拐弯拐错了还是神经搭错了，留下五饼牌，却将一张六条牌掳出去了。

杜蘅惊慌地叫出声：“错了，老秦你抛错了！”

桌面上那三个人都呆住了，一时不晓得如何去补救。老秦张着双手，盯着自己的牌。许久，“哗啦”搅乱了牌阵，叹道：“错了，是错了！错一步就步步错全盘错啊！”

史引霄举起通贯掌重重拍了秦汝贞一下，道：“老秦啊，你也是枪林弹雨中过来的嘛，战场上战况瞬息万变，有时候看似违背常理的一招，反倒获得出其不意的效果，塞翁失马，安知非福呢？”

杜蘅因自己无意一句“错了”，引起秦汝贞情绪波动，连忙调和，察看了一下秦汝贞打散了的牌，道：“老秦啊，你看看，你的牌不和三节高，还可以改做碰碰和嘛……”

“什么三节高，什么碰碰和，都全不靠了！”秦汝贞喷口一说，眼眶里冒出火星，“老史你听到呀，那个佘爱仙叫嚣着要告我强奸！想我秦汝贞，十六岁投身革命，坐过蒋介石的牢房；后来又坐过‘四人帮’的牢房，我都坐得坦坦荡荡理直气壮。现在若把我当作强奸犯抓进去，你让我这张面孔往哪里放？”

杜蘅道：“史区长，你说那个佘爱仙要去告老秦，真能告得准吗？”

顾观我揉了揉杜蘅，道：“扯淡！她要能告得准，这世界不就乱套了？”

史引霄道：“法院断案有两个根据，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所以老秦啊，你担心什么？我们楼上楼下都可以为你作证。首先，她是钟点工，每天都回去睡觉的；其次，她对你眉目传情的腔调我们都看在眼里，若是真有什么亲密行为，顶多是你情我愿的嘛，哪里扯得上强奸？”

杜衡拍拍胸脯，道：“史区长，听你这么一说，我也放心了。”

顾观我道：“老秦啊，你不要庸人自扰了，把那个女人的事情像倒药渣那样彻底倒掉。也好的，余爱仙走掉，我们兰畦里的日脚又可以恢复安宁平静了。”

秦汝贞长叹一声，道：“还是兰畦幸运，索性政策规定花园洋房不能买断，倒也相安无事。也怪我自己，若不听信那个女人的聒噪，不去把天山新村的房子买下来，哪里会生出那么多是非来？”

杜衡冷笑道：“老秦啊，我早就看余爱仙狐媚的腔调不顺眼了，这年纪的人了！”顾观我又揉了揉她一下，道：“你不要做事后诸葛亮好吧？你差点还让余爱仙代买小菜呢！”杜衡白了他一眼。

秦汝贞没有听进他们夫妇的对谈，只顺着自己的思路：“还是马克思恩格斯老人家们高瞻远瞩目光如炬啊，私有制就是万恶之源。想当年，我秦汝贞上无片瓦下无寸土，为‘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口号感召，投身革命洪流。现如今，连我这样的人也成了有产阶级。物质丰富了，有财产了，欲望也就多了。古人倒比现代人头脑清醒，老子曰，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呀。”

史引霄因道：“老秦，你这么思考是有些偏颇的。我们共产党人的宗旨，不就是要让老百姓过上幸福美好的日子吗？改革开放以来，老百姓的日子是不是愈来愈好了呢？”又道，“好了好了，你不要纠缠在那桩事情里面了，就像顾医生说的，把药渣倒倒清爽！来来来，重新洗牌，重起炉灶。”

其他人都动手洗牌了，唯有秦汝贞来回搓着双手，念念道：“长恨此身非我有，何时忘却营营……”

姚秀帘方才听了桌上来来往往的言语，略知晓了头尾，便道：“引霄，何不让水珠下了小馄饨来，吃点东西，或许……”眼珠子往秦汝贞斜了斜。

杜蘅附和道：“对对对，姚同志或可开设心理门诊了。”

史引霄自然领会了她俩的心思，喊了声：“水珠——”

门却推开了，水珠端着托盘进来，笑道：“大姐，我掐好钟点的，每碗十只，垫垫饥。”

杜蘅忙起身，帮着水珠一人面前端一碗。史引霄看着秦汝贞一只一只吃得蛮香，道：“水珠，锅里还有吗？给秦同志再加几只。”

傍晚时分，麻将局便散了。水珠将剩下的馄饨用只饭盒装了，还夹了两块素鸡搁在上面，塞到秦汝贞手中，笑道：“秦同志，夜饭够了吧？”杜蘅忙道：“没关系的，等会儿我再送两只小菜给他。”

史引霄当然是挽留姚秀帘吃了晚饭再回去，秀帘道：“哪里还吃得下夜饭？小馄饨都塞饱了。好久没去秀琴家，绕过去看看。红旗工作太忙，屋子里不晓得乱成什么样子。”

史引霄道：“这你不用操心，雪墨现在是三日两头往红旗那里跑的，会帮他收拾的。”

姚秀帘摇摇头：“引霄你还不晓得你的小姑娘，聪明漂亮大方，样样出色，就是不会做家务，房间被她越理越乱，还不是被你宠的。”

史引霄哈哈大笑，很得意的样子，道：“以后嫁到你们家，由你来调教她，怎么样？”

“妈，你让谁来调教我啊？”平雪墨应声推门进来。

史引霄愈是合不拢口，道：“你这丫头，神出鬼没的！今天倒回来得早。我是拜托姚阿姨调教你，你服不服啊？”

雪墨朝姚秀帘妩媚一笑，规规矩矩叫道：“姚阿姨您好！”又道，“原

本红旗说好跟我们一道过来的，临时又被一个电话叫走了。”

史引霄道：“你们？还有谁跟你一道啊？”

“史区长，您好！”随即跨进门的是马英华，又蹦进来麦蛾，笑道：“姨娘，不欢迎我们啊？”

史引霄抬手拍拍麦蛾红润的面颊，道：“哪敢不欢迎麦大服装设计师呀！”扭头道，“秀帘，你看红旗也不在家，你别走了，留下一起吃夜饭。”又抬高嗓门喊，“水珠，晚上多弄几个菜，有客呢！”看得出，她心里是欢喜的。也有些许疑问：马英华有段时间没来兰畦了，今日突然上门，却为何来？

水珠因女儿陪马董上门做客，满脸绽花，精心泡了红枣蜂蜜蒿叶茶端上来，还配了两样茶点，椒盐炒豆和云片糕。她瞟了眼女儿，道：“麦蛾，让马董跟你姨娘正经说话，你到厨房帮我弄小菜。”

麦蛾看看马英华，马英华朝她点点头。麦蛾跳起来钩着母亲的胳膊去厨房了。

雪墨一气喝干了杯中茶水，两根指头伸进杯子把枣子捞上来嚼着，边赞道：“苦涩加津甜等于好喝，水珠阿姨这茶可以去申请专利啦！”

马英华进门至此，一直心事重重，心神不宁的样子，或许在斟酌如何开口，只端着杯子，一小口一小口抿着茶水。

史引霄看出她的纠结，也在寻思打破僵局的话题。小眼珠兜兜转转落在茶几上的报纸上，上午翻报纸没翻完，就被余爱仙的事情耽搁下来了。此刻正好借钟老追悼会询问一下马英华，打开她的话匣子。顺手拿起报纸，点点那张领导向家属致哀的照片，问道：“英华，最近你跟余区长有联系吗？钟老的追悼会，她怎么没有出席呀？”

马英华放下杯子，接过报纸，看看照片，抬起眼皮看住史引霄，道：“史区长，关于余区长的事情您一点不晓得？钱区长没告诉您吗？”

史引霄耸了下肩膀，钱龟龄许久没给自己打电话了。

马英华便道：“我也是道听途说，不一定准确。听讲早两个月就闹开了。钟老病重期间，他的两个儿子两个女儿都回来了，向中央有关部门提出，要给父亲和当年冤死的母亲做合墓，立合碑。余区长赶去北京与钟老的儿女们争辩，钟老要么单独立块碑，若要合碑也应该跟她合在一起，她才是钟老的合法妻子。”

“这个余芳菲也真是的，样样要争，连墓碑上的名字也要争！”史引霄不以为然道，“结果呢？”

马英华浅浅一笑道：“史区长，这墓碑上名字很有讲究的，也算是一种青史留名，流传百世吧。况且，她的名字只要和钟老并排在一起，对她以后的级别待遇有许多好处呢。”马英华端起杯子又吮了口茶，“不过这次余区长未能争得过钟老的子女们。听讲她离开北京时被迫在跟钟老的离婚协议上签了字。”

史引霄飞快地睽了姚秀帘一眼，姚秀帘也正在望她，眼中并无风雨，只轻轻地吐出个“哼”字。史引霄不无感慨道：“怪不得呢，我在报纸照片上也找不到她！我只是没想到，她那样自命不凡的性格，竟会顺顺当当在离婚协议上落笔签字？至少该闹出点动静来吧？”

马英华道：“钟家自然是给了她一笔钱的，三十万，是美金哦。听讲是余区长坚持要美金的，她有个女儿在美国定居嘛。”

史引霄又与姚秀帘对视了一下，莫非姚紫缙及今还要余芳菲给她寄生活费？

马英华咬了咬下唇，犹豫了一下，还是开口道：“我从其他渠道听到另一种传言，说钟家是掌握了余区长历史上的什么污点，方才让余区长在离婚协议上签字的！”

史引霄定定地盯着马英华，其实她的思绪早就穿越时空回到一九四二年底四三年初那个堕指裂肤的冬天，她在运河码头的渡船底舱看到的那个裹着细格老布头巾的身影，那双料峭凛冽的丹凤眼！

姚秀帘晓得史引霄走神了，在她肩上推了一把，史引霄“唔唔”道：“那，余区长……情绪还稳定吧？”

马英华挑起眉头道：“钱区长连这个也没告诉您？余区长病了，住进了医院。钱龟龄现在是代区长，我以为他一定会来向您汇报这桩……钱区长认为是喜讯吧。”

史引霄“呵呵”一笑：“我离休好几年了，只是一个耳目闭塞信息不通的居家老太婆嘛。”

马英华垂目默坐片刻，忽然放下茶杯站了起来，朝史引霄深深一鞠躬。

史引霄惊讶道：“马英华你这是什么意思呀？”

马英华眼圈红红的，哑着嗓，道：“史区长，对不起！我，辜负了您！”

史引霄连忙拉她坐下，道：“我晓得的，我晓得的，现在做企业难，特别像英华公司这样的民营中小企业，更难。没有后台难，有了后台更难；没有关系难，有了关系更难，要想路路通，处处要打点，便是难上加难。”

一直倚坐在史引霄沙发靠背上的雪墨忽然张开双臂从背后抱住母亲的肩膀，赞道：“妈呀，我真佩服你了！你对商场的潜规则这么了解呀？”

史引霄扳开雪墨的臂膀，嗔道：“你当你妈妈真是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老古董啊？”

雪墨仍挽住史引霄的肩膀，还摇晃起来，笑道：“我们史引霄同志是见多识广，揆古察今，明察秋毫的，对吧？”

史引霄在雪墨手背上拍了一下，道：“别闹！”将上身朝马英华凑了凑，道，“话又得说回来，想想近百年来中华民族发展的道路，哪一步是容易的呢？多少磨难，逆水行舟，甚至陷于绝境，都闯过来了。英华，再怎么难，总要守住底线，法律的底线，道德的底线！”

马英华默默地点了点头。

雪墨站直了身子，道：“妈，英华姐这回立了大功，帮红旗获得了‘春秋繁露’里边违法活动的一手资料。”

史引霄半是惊讶半是惊奇，小眼珠亮灼灼盯着马英华。

客厅门被推开一条缝，麦蛾探进红通通的面孔，笑道：“姨娘，我娘叫我来问，牛肉烧酥了，是做罗宋汤还是咖喱线粉汤？”

雪墨抢道：“罗宋汤，罗宋汤，洋葱多放些！”

麦蛾朝雪墨吐了吐舌头，缩回面孔带上门。

马英华方道：“我早该这么做了，又是担心公司的业绩，又是顾及方方面面的面子……真要谢谢麦蛾，她一直劝我，说哪怕公司因此损失许多业务，哪怕公司破产，她也会陪我一起从头再来……”

事实上，解红旗他们刑侦队半年前就盯上瀛洲公司和那座“春秋繁露”高档会所了，他们经手的几起走私案和洗钱案背后都与瀛洲公司有牵连。红旗怀疑，“春秋繁露”便是徐瀛洲进行不法交易的大本营。无奈“春秋繁露”防范十分严密，没有天价会员卡根本靠近不了。当雪墨将陈小樾对邬秀秀的怀疑告诉了红旗，红旗便觉得解决“春秋繁露”刻不容缓，刑侦队也曾接到过线报，“春秋繁露”会所里的三陪小姐有几个是被老板包养的大学生！为了避免打草惊蛇，雪墨是以记者采写龙头民企的理由进入英华公司董事长办公室。雪墨直截了当向马英华求助，希望她想办法让刑侦队得以进入“春秋繁露”探明真相。马英华便从抽屉角落里翻出一张白金会员卡，还是“春秋繁露”初开张时徐亦道塞给她的。马英华不好驳徐局长的面子，只好收下，却一次也没用过它。马英华叮嘱雪墨，这张白金会员卡中存了二十万块钞票，你们进去后，千万不能不舍得用它，要狠狠地花钱，做全套按摩，点高档洋酒，愈出手大方，愈不会引起怀疑。

雪墨硬挤着跟史引霄坐一只沙发里，扑在史引霄的肩上，道：“妈，是我跟红旗化装成香港富商的儿子和情妇进‘春秋繁露’侦查的，英华姐说，这样的身份不容易让里面的人起疑心。可我没有那种露背露胸的衣裳呀，也是英华姐替我找来一件。那些waiter真把我们当大款了，点头

哈腰，我差点没吐出来呢！”偷眼瞄瞄史引霄，五官风平浪静，没有要责怪自己的预兆，便再说下去，“开始一直蛮顺利的，我们做好按摩后就去酒吧。妈呀，不想就看见了徐局长！”

史引霄嗖地支起腰身：“什么？徐亦道他真敢去那种地方混？”

雪墨忙道：“徐局长把我们拉到角落里的包厢座里，狠狠地骂了红旗一通，说他无组织无纪律，擅自化装侦查，差点搅黄了市公安局的部署。徐局长说，他是奉市局命令，凭借与徐瀛洲的同乡关系，打入‘春秋繁露’监视他们行动的。红旗一时无法分辨真伪，我们只好退了出来。”

史引霄锁紧了眉头道：“红旗他……下一步打算怎么样呢？”

雪墨道：“红旗说，他首先要摸清市局有没有派徐局长进‘春秋繁露’蹲点，一般来说，要设点也不会派分局局长去呀。”

史引霄点点头：“倘若徐亦道真在撒谎，倒有点棘手了！”转脸道，“英华，这两天你去区政府了吗？徐亦道他……”

马英华显得有些紧张：“听讲徐局长的爱人病得很重，住在区中心医院里，徐局长好像是请了几天假在陪他爱人。”

史引霄心又一挫，喃喃道：“黄岑住院了？怪不得没来找杜医生开药……”

雪墨把面孔贴近史引霄耳朵，道：“妈，还有一桩事情，你听了不要跳起来哦，我和红旗做按摩时看到宋嘉本了！”史引霄整个身子往上耸了耸，被雪墨摁住了，“姐夫没认出我们……最气人的，他身边有一个女人，很肉麻的动作……”

史引霄用力捏住雪墨的手，让她不要说下去了。稍停，问道：“你告诉雪砚了吗？”

雪墨道：“还没有。红旗说，暂时保密，不要告诉姐。”

水珠和麦蛾母女俩搭档不一会儿工夫就端整出一桌丰盛的小菜。葱烤河鲫鱼，芙蓉鸡片，塔菜冬笋，香菇老豆腐，外加一只罗宋汤。

平楚因马英华不是常客，便说不上桌了。水珠舀了一碗汤，拣了几只小菜送进书房。

马英华头一次在史区长家吃饭，稍有些拘束。史引霄道：“麦蛾，你照应好你们董事长哦！”又道，“英华呀，多少年啦？我答应去你家吃你母亲包的馄饨，一直没兑现。听讲你搬家了，那顿馄饨你还欠着我哟！”

马英华不好意思地笑笑，这几年，自己确实跟史区长疏远了，今天能在史区长跟前一吐块垒，整个人都轻松了，直觉得史区长家简简单单的几只小菜比平素应酬时的山珍海味可口得多，又有麦蛾殷勤劝食，不觉吃了一碗饭，又喝了两碗汤。

姚秀帘虽常在兰畦蹭饭，却因准外甥媳妇在边上一口一个“姚阿姨”听得暖心，又一筷一筷为她挟菜，姚秀帘也比往常多吃了半碗饭。

只有史引霄少许舀了两勺汤，挑了几粒米嚼嚼，使劲地劝别人多吃些，自己一点没胃口。面孔上笑容可掬，心里面如拴着盘石磨沉甸甸。

席散后，雪墨殷勤地要送姚秀帘回家，还关照水珠不要给自己留门。家里人都晓得，雪墨要去解红旗那里。

水珠叫麦蛾别走了。麦蛾却说，她和董事长要赶回公司，还有几位公司骨干等她们回去开会呢。

送走客人，史引霄让水珠先去休息，说自己还想在客厅看看新闻。待水珠离开，史引霄便果断地拿起话筒，拨出一串熟稔的号码，是雪砚家电话的号码。

她想问问雪砚，宋嘉本的所作所为她作为妻子是否已经察觉？

她想让雪砚无论如何劝说宋嘉本去自首，戴罪立功，可以争取从宽处理。

她相信自己的女儿，她对雪砚的人格以及雪砚作为一名人民检察官的素养有百分之百的信任。

她已经盘算好了，若是宋嘉本接起电话，她只说家常，不斥骂他，

不教训他，不露丝毫口风。若是雪砚接起电话，她就说自己身体不适，让雪砚立时三刻回家一趟。

可是，雪砚家的电话却迟迟无人接听。

史引霄睁着眼听了一夜天的风敲窗牖。虽加重了安眠药的剂量，药物的力量仍无法抑制神经的躁动。

那么晚了，雪砚家的电话为什么无人接听？莫非雪砚与同学朋友聚会去了？社会上这种聚会很时髦的。可雪砚一向谨慎持重，也不会玩到深更半夜不回家呀。莫非雪砚去宋家看皓皓，时间晚了就宿在宋家了？可非周末，雪砚通常不会去宋家，即便去了宋家，有那位尖酸刻薄的婆母在，雪砚也不会留宿宋家的呀！设想了种种可能又否定了种种可能，不祥的预感愈来愈强烈，史引霄不得不坐起身，到床头柜底层翻出半包中华香烟。自那回发病住院，她决意戒烟，整条的烟都被她送了人，只悄悄留下这半包中华烟，怕一时忍不住救急的。她抽出一支，摸出打火机点着了。深吸一口，长时间不吸了，乍然复吸，竟让她有想呕吐的感觉。

辗转反侧，似梦似醒。终于看着窗户米汤色渐次清澈起来，史引霄睡不住了，翻身起床，头桩事，拔起床头柜上的电话筒，狠狠地摁下雪砚的号码。长长的拨号声，仍是无人接听！史引霄叭地摔了话筒，立起来，一阵头重脚轻。

她推开房门，正遇上要下楼去院子里打太极拳的顾观我和杜蘅，夫妻俩穿着宽松的对襟褂子和灯笼裤，顾观我一身黑，杜蘅一身白。史引霄不由道：“哦哟，我还当哪里来的大侠呢。”

顾观我笑道：“老史今朝起得早嘛，怎么，想跟我们下去动动手脚么？”顾观我早就动员史引霄跟他们学打太极拳，只是史引霄学了后招忘前招，没有长性。

杜蘅道：“史区长，你跟我打木兰拳吧，简单点，好记。”

史引霄小眼珠定了一会儿，忽道：“你们没听说么？黄岑病得很重，住进中心医院了！”

杜蘅惊道：“没听说呀！她这一段没来找我开药，我以为她身体无大碍了。”

顾观我道：“徐局长一定安排她住特需病房了，那里的病人大都高深莫测。”

史引霄道：“我是昨日才听说的。”看看顾观我，再看看杜蘅，道，“老顾忙，就忙你的，不能耽搁你的病人。杜蘅，你能抽半天陪我去看黄岑吗？”

杜蘅略忖，道：“今天上午去，行吗？下半天我看专家门诊。”

史引霄道：“那真太巧了，我是愈快去愈好。”又问杜蘅，对黄岑这样的病人，带点什么营养品去最合适。杜蘅道：“史区长，黄岑体质弱，补不起，不如买些水果，润润嘴巴。”

医院住院部探视病人时间一般在每日下午三点之后，一则杜蘅是本院医生，二则特需病房住院费昂贵，门卫常常睁只眼闭只眼的。杜蘅领着史引霄找到了黄岑的病房，却被护士小姐拦住了，说病人才经过心肺复苏的抢救，生命体征暂时稳定了，不过仍然处于深度昏迷中，所以拒绝任何人探望。

杜蘅道：“我是本院的医生，帮这位病人看过病，也不能进去？”

护士小姐道：“杜医生，我认识你。可……你不是她的主治医生……”

史引霄问道：“她丈夫呢？她丈夫不是一直陪着她的吗？”

护士小姐迷茫地摇摇头：“没有啊，没见过她丈夫呀。”

史引霄心中暗暗骂道：“徐亦道啊徐亦道，真是只老狐狸！”

杜蘅踮起脚从门上方的玻璃窗朝病房中张望了一下，转身问护士小姐：“同志，你说任何人不得进去探望，这病房里不就有两位探望者吗？”

护士小姐舔了舔唇，放低声音，道：“杜医生，千万保密哦！他们是公安局刑侦队的法医，来取病人的血样！”

杜衡看住史引霄，史引霄也看住杜衡！

护士小姐哀求道：“杜医生，你帮帮我忙，别待在这里了，好吧？”

杜衡点点头，拖着史引霄走出病区，就坐在电梯门对过的椅子上。杜衡太了解史引霄了，悄悄道：“史区长，我看病房里那几位警官，很像你的毛脚女婿，我们就在这里候着。”

史引霄心事重重道：“难道黄岑的病，还有什么猫腻？这个徐亦道，到底搞什么名堂？”

杜衡道：“史区长，定定心。待会儿问问你毛脚女婿就晓得了。”

史引霄心急，不停抬腕看表。其实不过二十多分钟，解红旗和法医便出来了，一见史引霄，红旗惊讶道：“引霄阿姨，您怎么等在这里？陈小橐是在外科病房……”

史引霄霍地立起，道：“什么？陈小橐？南渡的儿子怎么了？”

解红旗看她神色，方知引霄阿姨并不知情，便如实禀告：“昨晚十点光景，陈小橐在校门外的小树林里遭遇歹徒袭击，颅脑肩背十几处刀伤。幸而被散步的同学发现，报了警，被送进医院抢救。”

史引霄拽住红旗臂膀：“要紧吗？没……没有生命危险吧？”

红旗道：“引霄阿姨您坐，您别急，雪弓大哥和南渡姐一直守在病房外面的。”又道，“我们正在全力追捕那两名歹徒。”

史引霄回头道：“杜衡，外科病房怎么走？我想去看看小橐。”

红旗道：“我们正要过去，引霄阿姨，一起走吧。”

杜衡轻轻揉揉史引霄的后腰，史引霄领会了，忙道：“红旗，方才你们在黄岑同志的病房里对吧？黄岑是阿姨的老战友了，从根据地就跟着我的。她的毛病……究竟是什么毛病啊？”

解红旗沉吟道：“引霄阿姨，黄岑同志的主治医生对她的身体状况有些怀疑，我们抽了血样，准备做一些毒物化验。在没有得出结论前，什么都很难说。所以，引霄阿姨……”

“我晓得的，我们不会声张的。”史引霄捏住了杜蘅的手，她们两人的手都冰凉冰凉，却满手心的汗。

一行人到了外科病房，红旗去护士台询问了几句，回转身道：“引霄阿姨，陈小橐已经醒过来了。我跟护士打了招呼，你们可以进病房看看他，只能五分钟，最好不要跟他说话。”又道，“我们要去另处。引霄阿姨您有什么问题，可以、可以让雪墨找我，她有我的手机号。”

“红旗你忙你的。有空，记得到兰畦来吃家常饭哦！”史引霄说出这话，自己也晓得是白说，红旗哪里会有空呢？

她和杜蘅来到小橐病房前，正要拧门把手，门却开了。原来是同病房病友的护工出来倒便尿器。倒是病房里的史雪弓一眼看到门口的母亲，忙迎出来，道：“妈，你怎么晓得小橐受伤了？”

史引霄抬手撩了下儿子的后脑勺，嗔道：“你为什么不给我打电话？把妈当废人了对吧？”

史雪弓扶着她进病房，嗫嚅道：“史引霄同志一柱擎天，我哪敢小看您哪！是、是……”

南渡上前道：“引霄阿姨，是我不让雪弓给家里打电话的，不想叫您操心……”

史引霄道：“陈时模千嘱万托，要我照看好他的宝贝孙子，你们倒好，还不告诉我！”看看南渡面孔青灰灰的，眼泡皮红肿红肿，便不忍心再埋怨她了，问道，“你母亲，晓得了吗？”

南渡连连摇头。

史引霄道：“暂时还是不要告诉她，卞璟如啊，神经太脆弱了！”

小橐的病房有四张病床，每张病床边有两张方凳给家属探望时坐

的。雪弓与南渡便站到病床后沿，两张方凳让给史引霄和杜衡坐了。

小橐撑开一罅眼皮，吹气般叫道：“引霄外婆！”

史引霄食指掀在唇中央，摇摇头，示意他别说话。

南渡道：“这孩子爱逞能，关照他不要再管那个邬秀秀的事了，雪墨阿姨已经替他报了案，偏还要去跟踪邬秀秀。结果被人拖进小树林子打了一顿，头上缝了十几针呢。”

史引霄朝小橐竖竖大拇指，道：“小橐这性格倒跟我蛮像的，这叫疾恶如仇，爱打抱不平！”

小橐扯开嘴唇想笑，大概拉动伤处痛了，皱起了眉头。

小护士推开门探进脑袋，微笑道：“杜医生，方才解警官说，你们只进去看一眼就出来的，现在已经超过五分钟了呢。”

史引霄只好站起来，道：“我们不破坏规矩。小橐啊，好好养伤，隔两日引霄外婆再来看你。”

南渡道：“史雪弓你陪引霄阿姨回家吧，你也一夜天没合眼了！”雪弓犹豫道：“你一个人，行吗？”

南渡推他一把：“我怎么不行？别婆婆妈妈，走吧走吧。”

雪弓便跟着史引霄杜衡出了病房，走到楼梯口，史引霄站住了，盯着儿子，嗔道：“雪弓啊雪弓，要我怎么说你呢？你没看到南渡两只眼睛通红，人都直不起腰了！你就让她一个人守着小橐？那又是男病房，她独自在里面多不方便啊！”

雪弓愣怔地看着母亲。

史引霄在儿子背脊上猛拍一掌：“去呀，去陪陪南渡，这种时候她是最需要你的！”

雪弓终于明白了母亲的意思，想说什么，又不说了，转身回进病房去了。

杜衡撞了史引霄一下，问道：“史区长，你相中里面那位做媳妇了？她可是有过婚史还带着个儿子呢！”

史引霄道：“我从来干涉儿女的婚事的。”

杜衡笑着，又撞了她一下：“史区长，你气场太强。说不干涉，你看雪弓，还不乖乖地回去陪她了。”

史引霄道：“雪弓和南渡，从小一起长大的，是有基础的。”

杜衡道：“我刮到一耳朵，当初是南渡负了你儿子。你宽恕她了？”

史引霄顿了顿，道：“那么大的社会动荡，年轻人难免犯些错误，她为此吃了苦头。”

杜衡道：“史区长，我和老顾时常说起，讲讲我们帮你搭脉诊断开药方，事实上，是你的豁达大度急公好义教育帮助我们。”

史引霄浅浅一笑，道：“杜衡你说得好，可也有人背后骂我心胸狭窄斤斤计较。人活在这世上，总有人喜欢你也有人不喜欢你，哪管得了那么多？”

两人说话间已走出了住院部大楼，正巧看到解红旗和他的同事从对面办公楼门洞走出来，杜衡双手一合，笑道：“史区长你真有福气，让你这位高大威武的毛脚女婿捎你回家。我下午还要坐诊，就不陪你回兰畦喽。”

那个夜晚，史引霄差点没把家里电话机的按键揪得瘫痪，横竖找不到二女儿平雪砚，急得她一夜无眠。

那个夜晚，平雪砚却蜷坐在大姐史青玉宿舍的床上，两姐妹也是彻夜不眠。

平雪砚不久前做出了她平生最艰难的选择，她将近年来自己从各渠道获悉的丈夫宋嘉本违规违纪甚至违法的材料交给了反贪局。她很清楚，自己走出这一步，便是亲手毁了自己那个人人羡慕的小家，亲手断送了自己全身心投入其中的工作，也给儿子以后的人生道路抹上了难以

消除的阴影。

可是，作为一名检察官，一名共产党员，难道她还有其他的选择吗？

她向反贪局举报了自己丈夫宋嘉本，随后，她又向检察院党委递交了辞呈。她反省自己，轻信宋嘉本，顾惜宋嘉本，发现问题萌芽时，掩耳盗铃般找些理由为宋嘉本解释。宋嘉本一步一步走到触犯法律的地步，自己是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的。她觉得自己没有资格再从事代表着公平正义的检察官的工作，请求组织给予处分。院党委慎重考虑了她的情况，决定撤销她在检察院的职务，调往监狱局下属女子监狱任党支部书记。

平雪砚在接到调令后第二天便去女子监狱上任了，她觉得这个新的工作岗位非常适合自己，她希望能用自己这么些年的切身体会去帮助那些在五光十色的诱惑中迷失了本心迷失了方向的姐妹们。

这座女子监狱地处郊区，离大姐史青玉的医院倒不远，乘公交只有两站地。雪砚不想每日里市区郊区地来回跑，消耗时间和精力；实在她也不想回到市区那套装修精致考究的房子里。宋嘉本被“双规”了，正接受组织审查和监察调查。她决定给青玉姐打电话，希望能在青玉姐的房子里暂居一段时间。

平雪砚在面临平生最艰难的选择时没有跟家里任何人商量。平常，她工作忙，至多一星期总得给父母亲打个电话，报个平安，问候几句。这个礼拜，她把电话也省掉了，她生怕自己控制不住会失态。她觉得在家里兄弟姐妹中自己的生活是最失败的，她辜负了父亲母亲对自己的厚望，一时间她害怕面对家人，即便是家人的同情与安慰。

唯一例外的只有青玉姐，这一刻她好想扑在青玉姐怀里爽爽快快地痛哭一场。从小到大，在雪砚成长的过程中，母亲史引霄总是把全部精力和最大的热情投放在她的工作中，而艺术又占据了父亲平楚的整个灵魂，大姐史青玉在一定程度上代替了父母的位置，承担起关顾照拂弟弟妹妹的责任。

雪砚给青玉打电话，喊了声：“青玉姐！”便泣不成声了。

“雪砚，都做妈妈的人了，还哭鼻子。皓皓晓得了，会刮你老面皮的！”青玉已接到霄妈妈的电话，她和霄妈妈分析种种，都猜测是宋嘉本出事了。此刻她是故作轻松，笑道：“你跟霄妈妈闹什么别扭呀？不接她的电话，把她急出毛病来怎么办？你等着，我还有一个病人。下了班，我过去找你……”

雪砚缩了下鼻子，道：“青玉姐，我调到女子监狱工作了。下班后，我去你那，好吗？”

青玉陡然一惊，没想到情势这么快就急转直下，宋嘉本的问题已经影响到雪砚了，难怪她什么电话都不接！青玉忙道：“好啊好啊，女子监狱对面有个公交站，两站路就到。晚上你想吃点什么？大姐帮你做。”

雪砚没有回答。青玉为她想想，雪砚妹妹外表看着娴雅贞静，其实内心是极要强的。遇到这么一个坎，一定巨创深痛，自然是没什么胃口的。下班前去医院食堂看看，有供病号吃的鸡茸菜糜粥，便打了一饭盒子，另外买了两块红枣松糕，清淡又可口。

雪砚下了公交车，一眼看见站牌下幽兰绝尘般立着青玉姐，动唇想叫，却哽咽住了。青玉上前一把挽住她道：“姐都晓得了！我们雪砚穿狱警服也一样挺拔俊俏。走，我们回去再讲。”

在史青玉素朴洁净的房间里，对着青玉姐温润如玉的面孔，听着青玉姐溪水般潺潺缓缓的抚慰声，平雪砚积压了许久的苦闷、悲愤、张皇、颓丧、紧张，千头万绪和着泪水决堤而出。抽抽泣泣、断断续续，她从宋嘉本打网球说起，说到藏在网球包里的钞票，再到宋嘉本办公桌抽屉里的照片，还有“春秋繁露”天价会员卡……原本有理想有抱负有才干的宋嘉本就这么一步步走进了泥潭！雪砚凭着一个检察官的职业操守举报了自己的丈夫，可她的情绪也跌入深深的迷茫和绝望，悲切道：“青玉姐，我真觉得无脸去见爸爸妈妈，想到周围同事邻居亲友们背后的点点戳戳，恨不得立刻从尘世间消失……还有皓皓，我怎样跟他解释他父亲的事情？隐瞒得了吗？我是不是应该向宋嘉本提出离婚？我又不忍心让皓皓成为没有父亲的孩子，可是皓皓已注定有一个不光彩的父亲

了，他以后的生活注定也是艰难的，没有光彩的了……”

史青玉静静地听着雪砚语无伦次的絮叨，寻思着如何才能将雪砚从个人遭际的痛楚中解脱出来？雪砚一向明事理晓大义，一般劝解的话她都懂，这时候触动不了她。青玉拿定了主意，说说自己的故事，恻隐之心也许能让雪砚妹妹挣脱桎梏？

史青玉虽然同兰畦里的弟弟妹妹们手足情深，却也是第一次敞开心扉，述说自己与史元同漫长的刻骨铭心的无望的爱情，述说自己从未谋面却从未忘却的生身母亲。

他们姐妹俩蜷窝在床上，青玉说话不受情绪影响，总是不温不火不疾不徐，就像一支古箫哼吟出古老的曲调。

雪砚开始是靠着枕头斜躺着听，后来便坐起来，抱着双膝凝神聆听。窗户从漆黑渐渐变成深蓝，又变成鱼肚白，雪砚细巧的双目被泪水浸透了，活鱼儿似的。青玉姐说完了自己的故事，稍有点乏困了，双手枕在脑后，轻轻合上眼皮。雪砚看看小闹钟，快六点了，便蹑手蹑脚下了床。

“雪砚，不眯一小会儿？”青玉姐问了声。

雪砚双手搓了搓面孔，道：“姐，你说了一晚，抓紧睡会儿。我要在女犯出操前赶到监狱。”

史青玉听雪砚说话已经恢复往常的音调和频率，略略放了心，道：“那你把菜粥热热吃了，早上空腹，一天都会没精神，”

雪砚道：“我去监狱食堂吃早饭，也好跟同事们熟稔起来。”

青玉欠起身道：“抽屉里有备用钥匙，你带上。今晚上我值夜班，你自己回来睡。”

雪砚拿了钥匙，把狱警的帽子戴正了，竟向青玉抬手行了个礼，便出门了。

史青玉长长舒了口气，看来雪砚妹妹已经挣脱低迷情绪的樊笼。她

也睡不住了，漱洗罢，喝了点粥，便去医院。想着头一件事，要给霄妈妈打电话，报告雪砚的行踪与状态，真不能让老太太再担忧了。

在地处郊区的女子监狱，极少有同事了解新来的党支部书记平雪砚以往的经历和遭际，这让雪砚得以放下包袱，脱胎换骨般全身心投入新的工作岗位。这一天，她巡视了各个分监所，随机与十来个女犯人进行交谈，并见缝插针召开了各监狱警的小型座谈会，听取大家对监狱工作可改进之处的意见和建议。她渐渐觉得监狱工作其实大有可为，做好了也是很有成就感的，沉浸于工作，让她空落落的心逐渐充实起来。及至下班时分，她突然觉得饿了。从她将宋嘉本的举报材料递交上去以后，许久没有“饿”的感觉了。

雪砚到监狱食堂狼吞虎咽吃下一碗大排面，恢复了唇齿间美味的享受，也恢复了思维的逻辑和活跃。她想，这个礼拜天一定要去宋家把皓皓接回来了。

平雪砚在监狱耽搁到八点敲过才离开，赶上了最末班郊区公交。下车后，她急匆匆过马路，脑子里正考虑着如何去跟婆婆交涉，要把皓皓带回自己身边恐怕得费一番口舌。忽听一声喝道：“平雪砚，总算找到你啦！”雪砚惊举目：初冬郊区的夜风已经凛冽，路灯的光环被夜露浸湿愈是昏暗，昏暗中却有一对晶莹忽闪着，边上还有一团火。

那对晶莹竟是雪墨的眼睛，边上雪墨鲜红的“霸伏”电动车。

“雪墨你、你怎么寻到这里来了？”雪砚脱口问道。

雪墨“嘿嘿”一笑，道：“任你孙悟空七十二变本事再大，也逃不出如来佛的手掌。”雪砚恼怒道：“平雪墨，你再这样油嘴滑舌，我不理你了！”说着进了楼门，噔噔噔上楼。

雪墨踩着她脚踵紧跟着，一边道：“二姐，我可是奉了老妈的圣旨，第一，要看看你情绪怎么样？身体状况怎么样？第二，你工作不忙的话就让你回家一趟，史引霄同志想跟你谈谈心。”

雪砚掏出钥匙开了房门，雪墨连忙跟进了屋。雪砚两手一摊：“你看见了吧？我情绪很正常，身体也健康。刚到新的工作岗位，自然是忙

的，暂时还不能回家。你可以回去向老妈汇报了。”

雪墨团圈张望着，道：“二姐，你就跟大姐挤一张床睡啊？不如跟我回兰畦，省得妨碍大姐休息。”

雪砚道：“大姐今天值晚班，不回来睡的。”

雪墨道：“二姐，你晓得妈因为打不通你电话急成什么样子了吗？有天大的事，你也不能玩失踪啊！”

雪砚沉默片刻，哑壳壳道：“你回去跟妈说，礼拜天我会带浩浩一起回兰畦看她，由她批评由她责骂！”

雪墨道：“二姐你放心好了，妈这回绝不会骂你。她听青玉姐说了你的事，大为感叹，说你的举动像她史引霄的女儿！”

雪砚鼻根酸叽叽的，不敢开口，又沉默着。

雪墨坐在床沿上，拍拍褥子，道：“青玉姐今晚不回来住对吧？二姐，我索性不回去了，跟你挤被窝。”停停，试探性地，笑道，“本记者天性好奇，是职业病，正好采访采访你……”

雪砚忽地站起来，冷笑道：“平雪墨，我最讨厌你们这种记者，就喜欢窥探人家隐私。现在我明确告诉你，你是不受欢迎的人，请马上离开这里！”

雪墨连忙赔笑脸：“二姐，我是跟你开玩笑的嘛。我向老妈发誓，我到这里来，决没有带任何采访任务，真就是受老妈派遣。”

雪砚板着脸道：“我不管你带不带采访任务，我还有总结报告要写，你在这里会妨碍我工作的。”

雪墨长长地打了个哈欠，道：“我已经困死了。这样吧，我睡觉，你工作，肯定不妨碍你，我向老妈发誓！”

雪砚白她一眼。夜深了，她并不放心小妹一个人骑“霸伏”回城里。只恨声道：“你要再捣蛋，看我不把你摔到马路上去。”

雪墨吐下舌头，正准备去厕所间漱洗，却听得自己的漆皮双肩包里“滴滴嘟嘟滴滴嘟嘟”一阵响。

雪砚已在桌边坐下，摊开了笔记本，准备先整理座谈会的记录，顺口问了句：“怎么，你也买了手机？”

雪墨匆忙伸手到包里摸着，边道：“工作需要嘛。二姐，你现在到郊区上班，也该去买部手机，方便多了。”

雪墨掏出一部银灰色翻盖诺基亚手机，这是解红旗送她的生日礼物。红旗谈恋爱不晓得浪漫，他绝不会送名牌包包之类的奢侈品，也不会送九十九朵玫瑰来抓人眼球。他看雪墨跑东跑西采访，常常为联系不上采访对象着急，便送了她这部手机。雪墨心里喜欢，这叫作“雪中送炭”。

雪墨翻开手机盖板，正是红旗来电。雪墨抑不住笑意，柔柔地“喂”了一声：“是我，我在……”

对面嘶哑的吼声截断了：“雪墨，记牢这个号码，苏，7842……快，快告诉谭姐……”

咋啦——砰——

对面突然间就没有了声音。任雪墨呼叫，一遍遍摁键，一片死寂！

雪砚欠起身子问：“怎么了雪墨？是解红旗吗？”

雪墨一时乱了方寸：“是……不是……断了！”突然拎起双肩背包上，“姐，我马上回城！噢，谭姐！找谭姐！”

雪砚意识到准妹夫必有急事，便不阻拦，从衣架上抽下一条羊毛围巾替雪墨围了，道：“风大，路黑，开慢点！”

雪墨“嗯”了声，转身出门，嘴里念念着：“7842，7842……”

雪砚扑到窗口往外张望，小妹已跨上“霸伏”，突突地驶入夜色，一点红渐渐被漆黑吞没。

天气说冷就冷了下来。兰畦院子里两棵粗拙的老梧桐枝丫上仅存的几片焦褐的叶子在夜里几阵寒风中无奈地掉落，光秃秃的虬枝舛互地盘屈在窗前。平楚没犯病前，这里是他的画室。平楚画累了，便端把椅子坐在窗前，托着下巴跷起二郎腿，饶有兴致地欣赏梧桐枝叶瞬息万变的构图，他说从这些图案中能看出许多哲理。

史引霄起床后，水珠便唰啦啦打开了窗帘。是阴天，天空灰蒙蒙的，梧桐虬枝构成的画面张牙舞爪阴森恐怖。史引霄跟水珠道：“还是把帘子拉上吧，又没有太阳。”

水珠晓得这一阵大姐心里不顺，便道：“下楼吧，大姐，我去帮皓皓穿衣服，一道吃早饭。”

上个礼拜天雪砚将皓皓送到兰畦来了，只要客厅里有皓皓的影子，史引霄的小眼珠便灼亮起来。

早些年，史引霄对小孩子的事情并不很上心，平楚母亲还健在时，家里一切由她打理，史引霄只需把钞票交给婆婆就百事不管了。那时她和平楚全身心扑在工作上。如今赋闲在家，史引霄自己也搞不懂自己怎么愈来愈儿女情长起来。孩子们都已有了他们自己的生活天地，她却操心了那个又操心那个，没有一日是安宁的。

史青玉虽非史引霄亲生，引霄一直以来最信任她。人家现在已是主任医师、副院长了，引霄却总是觉得亏欠了她，没促成她与自己侄子元同的婚姻，没帮助她找到她生母的下落。

儿子史雪弓是史引霄最器重的孩子，其实雪弓也没有辜负她的期望，周围的亲眷朋友提及史引霄的大儿子谁不竖大拇指？可史引霄见儿子一次就要敲一次木鱼：“雪弓啊，你的入党申请书交上去了吗？思想汇报要认真写！”史引霄还操心着儿子找对象的事，两任女朋友先后跟了别人，是我的雪弓不帅气吗？是我的雪弓不优秀吗？史引霄总结下来，是儿子太耿直，遇事不懂得委婉圆通处理；犟头倔脑又不会柔心下气讨女

人欢心。想来想去史引霄决定自己出面“干涉”了。最近一段时间，她跟卞璟如的通话频繁起来，两位老太太处心积虑设计着种种让史雪弓跟南渡碰头的机会。

平雪砚原是最让父母放心安心省心的孩子，实诚规矩，勤奋努力，从小到大，一步一个脚印，扎扎实实，稳稳当当。谁会想到身为国家干部的女婿会出问题？前几天联系不上雪砚，史引霄心急火燎，茶饭不思，差点又要被顾医生杜医生送进医院。雪砚到底没有让母亲焦虑得太久，她很快调整好状态，进入新的工作岗位。最让史引霄宽慰的是雪砚把浩浩接到兰畦来了。亲家母这次还算爽快，一则原是她儿子出了问题，理亏一层；二则她住的房子因是宋嘉本受贿所得，将被法院拍卖，她已自顾不暇。竟没让雪砚费许多口舌，就对孙子放手了。

原以为浩浩来家后史引霄可以全心思放在外孙的培养上了。隔年浩浩就要上小学，史引霄已经开始谋划，是让浩浩就近上公立小学呢，还是送他进著名的民办外语小学？生活上浩浩有水珠照顾不成问题，那么学习上呢？雪砚现在工作调往郊区，一个礼拜周末能回来一次就不错了。史引霄心里已经有了不二的人选，倘若雪弓与南渡能够破镜重圆，南渡和她的儿子小槲不都可以在学习上辅导浩浩了吗？

正当史引霄沉浸在自己的运筹擘画中沾沾自喜的时候，小女儿平雪墨一向快快乐乐顺顺利利的日子陡起风波，如同遭遇强台风并掀起海啸！雪墨的未婚夫解红旗在电话里匆匆留下一串奇怪的数字后便莫名其妙地人间蒸发了！

那个深夜，雪墨骑着“霸伏”电动车发疯似的赶回市区，在刑侦队找到谭姐，把那个数字告诉她。谭姐说，这一定是嫌疑人的车牌号，一个多小时前还接到解警官发来的信息，说是跟踪到嫌疑人了。过后便断了联系，估计是手机没电了。谭姐他们通过全市交警队排查这辆车，根本没有这个号码，显然是个假车牌。解红旗平时开的SUV车上安了定位装置，信号显示，解红旗的车开入东北向的一条过江隧道里，随后信号便消失了。侦查员们在进入隧道的监控摄像中发现了红旗的车，搜遍出隧道的监控摄像，却找不到解红旗的车！谭姐带着队员们把那条隧道仔仔细细筛查了好几遍，仍未找到任何蛛丝马迹！

已经过去快半个月了，雪墨圆兜兜的面孔熬成了锥子般的三角形，眼眶更深了，眼珠更大了。她发疯似的天天跑到刑侦队打听消息，捧着诺基亚手机十遍百遍地摁那个稔熟的号码，得到的回应永远是“对不起，对方已关机”。史引霄屡屡要雪墨回家来住，好让水珠烧些好吃的滋补补她。雪墨道：“妈，我已经有自己的家了，我要在家里等红旗回来。”解红旗石库门里的房间早已重新装修过了，原本，红旗说的，等破了手中这个大案，他就把雪墨娶进门。

雪墨原是史引霄夫妇最娇宠的老尾巴女儿，一想到她遭受如此巨创，史引霄便心如刀割，她拜托姚秀帘常去解红旗家照看雪墨，姚秀帘何尝不是椎心泣血回肠九转呢？三天两头去解家，帮雪墨烧几只可口的小菜；在妹妹姚秀琴的遗像前烧香叩拜，要秀琴在天之灵保佑红旗有惊无险，平安归来！

雪砚送皓皓过来时关照水珠，外公外婆吃什么就给皓皓吃什么，千万不要惯他。雪砚转身出门，史引霄嗔道：“讲话也不动动脑筋，哪有六七岁小孩子跟我们老头老太吃同样饭食的呀！”便跟水珠商量着排给皓皓的食谱，早、中、晚，一礼拜七天各有不同，史引霄对自己生养的孩子从没这样细致入微过。

这天早晨水珠给皓皓炖了碗蛋羹，还有杯牛奶，一只夹肉松的小面包，外加一只橙子，皓皓喝了两口牛奶就不肯喝了，抱起皮球跑到院子里踢球，水珠端着碗蛋羹在他屁股后面追，一边喊：“皓皓，乖，吃口蛋羹再玩……”史引霄见状，摇摇头，心里嘀咕着，都是在宋家惯坏的。雪弓雪砚雪墨几个，小时候吃饭，都规规矩矩坐着，双手捧碗，哪像这样没形没状的？便立在阶除上训斥道：“皓皓，你不听水珠婆婆的话对吧？好，外婆明天就让你妈妈把你送回奶奶家去！”这一招果然有用，皓皓皮球也不要了，自己就像只球似的骨碌碌滚进屋里。他扫了圈餐桌，道：“外婆，我要吃你的早饭！”史引霄和水珠一样，早上吃杂粮稀饭外加一只白煮蛋。暗忖：小孩子喜欢新奇，只要他肯吃早饭就好。便让水珠给皓皓盛了碗杂粮稀饭。皓皓就着腐乳和肉松，稀里呼噜，很快就吃完了一碗粥。水珠又将橙子一片一片塞进他嘴巴里。史引霄挥挥手道：“可以了，饿不到他了。大衣穿上，好去幼儿园了。”

水珠送皓皓去幼儿园，史引霄推开平楚画室的门，看见方才端给他的牛奶鸡蛋果酱面包原封不动地放在托盘里，平楚陷在圈椅中，痴痴呆呆地望着面前的画稿，如入定老道。平楚的画室团圈挂着靠着画稿，几乎没有一点空隙了。画布上都是千姿百态的芦苇，整个画室变成了密匝匝的芦苇荡！史引霄浑身一震，仿佛自己瞬间化作一株芦苇。平楚缓缓仰起面孔朝她咧了咧嘴，唇间晶莹一闪。这般表情令史引霄回到半个世纪前茆围子海边的芦苇丛中，她与平楚初次相遇。

少时，史引霄从恍惚中镇定下来，抬手拍了拍平楚的肩胛，又点点托盘里的早点。平楚“嗯”了声，并没有立即挪动身子。史引霄虽不太懂画画的技术，但和平楚相濡以沫这么多年，她太懂得作画人创作起来的心态了。忖着：此时逼他吃早饭，吃下去也没味道的，由他去吧！便轻轻退出了书房。

史引霄站在露台上划手划脚来了几下太极拳的动作。她跟顾观我夫妇学过几式，住院期间康复医生也教过她几式，偏偏她记不清了，两下里动作搅在一起，胡乱动动，倒也冒了点汗。便进屋来，水珠把她早上该吃的药都放在一只碟子里，红红绿绿白的黄的一簇。她倒在掌心，往嘴巴中一丢，喝了两口水吞下去了。

“史区长你、你现在有空吗？”客厅门被推开一条缝，杜蘅探进脑袋问道。

史引霄咽水时呛着了，咳了一阵。招手让杜蘅进屋，坐下说话。杜蘅却不坐，替史引霄轻轻拍着背，待史引霄咳停了，又把杯子递到她手中，道：“史区长，喝水要慢，小口小口咽。年纪大的人喉头肌肉松弛了，容易呛。”

史引霄道：“看你紧张紧张的样子，怎么啦？是老秦吗？”

杜蘅摇摇头：“老秦被他侄子接回老家去了。”停停，凑近史引霄，“史区长，黄岑……死了！”

史引霄手中茶杯差点滑掉，小眼珠定定地盯住杜蘅：“什么时候的事？”

杜蘅道：“方才医院里同事给我电话，我关照她多留心黄岑的病情。据她说是今天凌晨的事，到处联系她家属联系不上，医院只好通知了派出所。”

史引霄恨道：“徐亦道攒下黄岑就不管了？”

杜蘅道：“听讲前两天徐局长还去医院，一把眼泪一把鼻涕，要医生无论花多大代价都要救活他老婆。”

史引霄呆了一会儿，道：“这只老狐狸，搞什么名堂？”

杜蘅捏住她的手，道：“史区长，看来他们夫妇之间名堂多得很呢。上回法医抽了黄岑血样去检验，一直没有结果出来。我们医院检验科却在她血液中检出少量砷元素，可能黄岑长期以来都在吃含砷的食物，只因量极少，不会一时致命。怪不得她身体那样虚弱，我想尽办法给她用补药，哪里补得回来呢！”

史引霄捏着杜蘅的手瑟瑟抖，嘴唇抵得紧紧的，鼻孔里喘粗气。片刻，她猛地抓起电话筒，手指像出剑般滴滴戳着按钮，对着话筒就喊：“钱龟龄你这个代区长怎么当的？信访办的黄岑病了那么久，你关心过没有啊？还有徐亦道……”

“史区长，我不是钱龟龄呀！我是办公室的小邵。”

史引霄对着话筒看看，蹙起眉头道：“噢，是小邵啊。你们钱区长呢？到上班时间了吧？”

对面道：“钱区长到市里开会去了，恐怕要到下午才来办公室。”

史引霄略忖，道：“这样吧，小邵，你叫总机把我的电话转到徐局长办公室！”

对面“嗯嗯”了片刻，问道：“史区长您还不晓得，徐……局长已经好几天没到机关里来了！”

史引霄挂了电话，跌坐在沙发里，许久不出声。杜蘅又给她茶杯里添了些水，端到她手边。史引霄人如石雕，心里面却是五味杂陈，愤恨

与痛惜交织扭结。黄岑是自己从苏北根据地一路带出来的干部，徐亦道曾是淮海战役中的战斗英雄，与自己共事多年。当初他们结为夫妇，谁不夸他们天造地设的一对？如今走到这般地步，史引霄莫名地感到内疚。前几年，她已经感觉到他们夫妻之间有点七翘八裂不顺当。放在早前，依史引霄的脾气，她定规插手调解。可世风变了，人都学会了八面玲珑，随风转舵。史引霄虽数次旁敲侧击，也不便深究其因。这才是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不矜细行，终累大德呀！

史引霄忽然一跺脚站了起来，看到杜蘅还在跟前，便道：“杜蘅，今天你要去医院坐诊吗？”

杜蘅摇摇头。她才办了退休手续，每礼拜只两个半天去医院坐诊专家门诊。

史引霄道：“下午陪我去探望我一个老战友行吗？水珠三点要去接皓皓回家的。”

杜蘅爽快地应允了，道：“吃好中饭睡一觉吧？两点钟我下来。”

前几日接到电话，何弱之又到上海养病来了，还住南楼老病房。史引霄一直没去看他，像何弱之这样级别的干部住院，前往探病者不会少，史引霄不想去凑热闹。今日起兴去看他，项庄舞剑意在沛公，她想会的是何弱之的老婆徐亦香！徐亦香总该晓得徐亦道的去向！史引霄仍没有打消规劝徐亦道的念头。在她的印象里，徐亦道虽然滑头，但对自己还是蛮尊重的。

水珠送皓皓去了幼儿园，又去菜场兜了一圈，拎了满满一篮子小菜回来了。笑咪咪道：“大姐，我给你带了两位客人回家，他们在弄堂前头东打听西打听找史区长家。”

史引霄摘下老光镜，疑惑地迎至门前，小眼珠不由得弹了出来！原来不速之客竟是龚建国宋嘉卉夫妇，手中大包小包拎了许多东西。论起来他们不远不近也是亲戚了，史引霄只在雪砚的结婚宴上跟他们互敬了两杯酒，许多年几乎不相往来。一则史引霄在区长任上便给自己立下铁律，不跟企业家发展私人关系；二则，她心里一直认为姚秀琴的去世宋

嘉卉要负一定的责任。

史引霄沉下面孔，冷冷道：“你们来做什么？还带了这么多子弹炮弹手榴弹！我告诉你们，没用的。宋嘉本虽是我女婿，他违纪违法就应该接受组织的审查，我不会去为他求情的！”

龚建国陪着笑脸道：“史区长，您误会了，我们绝没有请托您找门路的意思！”转脸睨了宋嘉卉一眼。

宋嘉卉已被史引霄几句话气得满脸通红，惶遽道：“史、史区长，这、这些东西，不、不是子弹炮弹……我姆妈想皓皓了，托我们，带给皓皓……”

一提到皓皓，史引霄再铁石心肠也扛不住了。想想对面亲家母，虽是待人势利促刻，终究是把皓皓从一个肉团团带成了蹦蹦跳跳的小汉子。便侧了身子，让两位进了客厅。水珠遵循“来者都是客”的原则，一样递上茶水。宋嘉卉便将替皓皓买的玩具、点心、衣物一一交代了，堆在茶几上。

史引霄无奈道：“买那么多吃的穿的，小囡是日长夜大的，一张嘴巴又能吃得多少？你姆妈莫非怕我亏待她孙子不成？”

宋嘉卉着急分辩道：“哪里啊！我姆妈晓得史区长身体不大好，只想多为您分担一些。小囡这个年龄是最调皮最难带的了。”

史引霄顺势问道：“你姆妈情况还好吗？她搬回原先的弄堂里住了吗？”

宋嘉卉道：“建国说，弄堂房子楼梯太陡，姆妈爬上爬下不方便，让姆妈住到我们家里来了。”说罢，抛了个款款的眼风给龚建国。龚建国含情脉脉抚了抚她的背脊，道：“前十年，我们只顾打拼生意，对姆妈照顾不周。”寒暄罢，搓了搓手，便转入正题，道，“史区长，我们夫妻今日冒昧登门，一来给您和平楚先生问安；二来代姆妈送点东西给皓皓；这三嘛，史区长，我和嘉卉特地来向您负荆请罪的！”

史引霄挑起眉头，不甚客气道：“你们向我请什么罪？”

宋嘉卉低着头，把面孔埋在两只肩膀当中，一声不吭。龚建国眼珠子停在她身上拂拭着，一边道：“我们后来是从雪砚妹妹口中得知，牺牲了的居委会姚书记是史区长您的朋友。那桩事情，嘉卉处理得不够妥当……嘉卉一直想向您道歉的，她脸皮薄，不敢来。”

史引霄手掌在眼门前挥了挥，表示不要旧事重提了。

龚建国喝了口茶，又搓手，道：“另外，嘉本兄弟走到这一步，我们也有责任……”

史引霄瞪起小眼珠：“你也向他行贿了？”

龚建国道：“史区长，我们不敢。可是我们察觉嘉本兄弟被人利用，想提醒他，也不敢。嘉卉曾跟他提了一回，被他训斥得哭了。”

史引霄叹道：“要这样说起来，我这个丈母娘也是有责任的。女婿是娇客，好吃好喝款待，极少跟他沟通思想。只看他青年才俊，受到组织的器重。没想到他会陷入泥坑不能自拔！”

龚建国因道：“史区长，您也不要太自责，其实，拉嘉本兄弟下水，将他作为保护伞挡风板，陷他于不仁不义境地的确有人在！”

“嗯？”史引霄警觉地盯住他。

龚建国并不回避她金弹子般的小眼珠，道：“史区长，我这么说你一定猜到了是吧？就是徐亦道！”

史引霄一怔，像龚建国这样谙熟人际之道的商界精英竟直呼一级领导的姓名，可见他掌握不少实据。因道：“徐亦道与宋嘉本并不在一个系统工作，我从未介绍他们认识。”

龚建国轻轻一笑：“徐亦道想结识什么人都轻而易举。开始，他要英华公司的马总经常给嘉本送东西。史区长您晓得，我们跟英华公司有合作关系的，对这些略知一二后便有些警觉了，也提醒过马总。”

史引霄思绪渐渐清晰，龚建国夫妇今天上门，声称请罪，实为表功吧？

龚建国喝口茶，见史引霄并无太大反应，便抛出重磅炸弹：“徐亦道上下筹谋，终于让他儿子的公司承包经营‘春秋繁露’。”

“什么？徐亦道的儿子？徐亦道有儿子？”史引霄吃惊道。

龚建国一拍大腿：“史区长不晓得啊？徐亦道参军前在老家就成过亲的。后来他要追求现在的妻子，硬逼乡下的媳妇离了婚。他儿子叫徐瀛洲，那个瀛洲公司实际上没有任何正常生意，全仗徐亦道通过种种关系帮他撑着……”

史引霄忽觉一阵昏眩，便靠着椅背，合上眼皮。

宋嘉卉欠身上前问道：“史区长，你怎么啦？要紧吗？”

史引霄晕了几秒钟便回转了，道：“老毛病了，血流不畅。”坐直了身子，问道，“徐亦道，现在去哪了？你们应该晓得吧？”

龚建国道：“我们正想向史区长汇报。我们公司员工被徐亦道介绍进‘春秋繁露’做保安。徐亦道首先得知刑侦队盯上了‘春秋繁露’，就叫徐瀛洲遣退员工准备跑路。以徐亦道的身份，要搞两张护照还不容易，幸亏我们公司那位员工来告诉我‘春秋繁露’的动态，我马上向市局举报了。前两天听到消息，徐瀛洲被海关拦下，徐亦道大概是用了假护照，没有发现他的踪迹，也许……被他溜掉了。”

史引霄重重地拍了下沙发扶手，伴之重重的一声叹！她原打算下午去医院探望何弱之，通过徐亦香尽量联系到徐亦道，规劝他，棒喝他，在悬崖边拉他一把。徐亦道这一跑，她有心却无处下力，便真是无可奈何花落去了。

中饭时，史引霄满口无滋味，捧起饭碗胡乱扒了几口便放下了。中觉时，她和衣斜躺了一会儿，自然是睡不着的。心里面扑朔迷离、犬牙交错，从徐亦道想到黄岑，从宋嘉本想到解红旗，纠缠得她无法片刻安宁。及至杜蘅下楼，想想还是应该去看看何弱之徐亦香，他们此时一定已得知徐亦道黄岑的事情，必是痛心疾首，急需有人劝勉分解吧？

病房里却只有何弱之独自靠在床上，紧闭双目，纹丝不动。护士小

姐告诉史引霄，何老身体并无大碍，心脏早搏和慢阻肺都在可控范围中。史引霄心里有底了，便叫道：“老何，不欢迎客人呀？杜衡医生特来替你搭搭脉的！”

何弱之忽地睁开眼睛，想要下床，被史引霄摁住了，道：“别动别动，你躺着，我们坐着，不妨碍讲话吧？”

杜衡已掏出一只长腰腰的腕垫，放在何弱之手腕下，笑道：“何书记，您尽管跟史区长说话好了，我想帮您测测日常活动时脉搏的跳动轨迹。”便按住了何弱之的寸关尺。

何弱之长叹一声道：“自我感觉这里不舒适那里也不舒适，浑身上下没一处摆得平的。检查下来却说没什么大问题。我怀疑这里的医生瞒着我什么。”

史引霄道：“你不要疑心生暗鬼，等杜医生把脉后就晓得了嘛，杜医生是决不会瞒你什么的。”

何弱之对着史引霄一阵摇头，道：“看看你两粒眼珠蛮晶亮的，你怎么也看不清徐亦道的真面目呢？”

史引霄道：“所以老古话说嘛，天可度，地可量，唯有人心不可测。以前只道他有点妄自尊大，工作能力还是强的。”

何弱之道：“看来，我们都犯了形而上学教条主义的错误，绝对地、静止地、孤立地去看人和事物，忽略了在一定的条件下人是会变化的呀！”

史引霄点点头。在茆围子的时候，武工队员们有时戏称何弱之为“麻皮秀才”，因为他读书多，古今中外，马恩列斯，特别是毛主席著作，信手拈来，都能背上几段。想必他对大舅子徐亦道的腐败堕落已有充分的思考，用不着旁人再多嘴舌了。想想，还是问道：“阿香……还承受得了吗？她没陪你来上海？”

何弱之叹道：“女人嘛，总是脸皮薄，不愿这种时候到上海来，招人非议。”停歇口气，瞟一眼史引霄，“也是祸不单行，奔腾那个股票基金

公司出了点问题，最近股票跌得厉害，整个行情都不好，也怪不得奔腾。有的投资者，赚的时候拼命投钱；亏了，就堵在公司里闹，还闹上了法庭。阿香一急，病倒了，住进瓢城人民医院。”

“何书记！”杜蘅叫了声，指头从何弱之腕上弹开。

何弱之恨声道：“当初我就反对奔腾搞什么股票基金公司，大学毕业，好好找一份工作，不是蛮好么？偏她什么都顺着儿子，陪着奔腾跑东跑西拉股资。现在倒好……还不晓得如何收场呢！”

杜蘅仰起面孔看住史引霄，史引霄绽开笑脸道：“杜医生，老何脉相如何啊？据实讲，何书记什么惊涛骇浪没见过，受得住的！”说着，朝杜蘅挤了下眼。

杜蘅领会了，也勉强笑笑，道：“何书记有七十了吧？可是从脉相上看，您只有五十岁，正当壮年！”

史引霄夸张地惊诧道：“真的么？老何，你好幸运！到我们这个年纪，还有什么比健康更珍贵的呢？”又道，“杜医生，回头你也给我搭搭脉，我是肯定及不上老何的。”

何弱之面孔上终于有点笑意了，道：“杜医生，多年前顾观我医生给我开过一个药方，吃过几个月。后来嘛，工作一忙，就顾不上了。”

杜蘅道：“隔两天，叫老顾过来，重新替你开一服。”

“好，好！”何时弱之挪动身子想坐起来，叠得高高的枕头下啪嗒滑出一本厚厚的书来。史引霄便俯下身去捡，那书名赫然入目《抗日烽火一书生——文汉兴自述》。

史引霄将书递给何弱之，小眼珠锃亮地盯住那张布满白麻子的面孔。何弱之稍有尴尬，麻脸由白转红，“嘿嘿”笑道：“文汉兴才寄来，我稍稍翻了几页。自己也想总结总结自己，参考参考嘛。”转面道，“老史你想写自传吗？你先拿去看好了。”

史引霄浅浅一笑：“我不想青史留名，但求无愧于心。哪能夺你所

爱？”顺手将书塞进何弱之枕头底下。她早就想通了，任文汉兴如何篡改真相，编撰他的光荣历史，真相不会消失，只是静静地躺在岁月的尘埃之下，她无须为此争辩了。

史引霄和杜蘅告辞走出何弱之的病房，杜蘅便捉住史引霄的臂膀，急道：“史区长，您听何书记说了吗？他儿子的基金公司垮了！我们投给他的钱……还拿得回来吗？”

史引霄沉吟片刻，道：“杜医生你放心，我负责，一定帮你们把本金要回来。老何嘛，我跟他可以说是生死之交了。我了解他，无论如何他不会亏我们的。”

杜蘅合掌道：“只要本金能回来，我就烧高香念阿弥陀佛了。”

她们回到兰畦，水珠迎了出来。史引霄问道：“皓皓接回来了？”

水珠满脸堆笑道：“回来了，跟他姆妈在院子里躲猫猫呢。”

史引霄惊喜道：“雪砚来啦？”匆忙跟杜蘅招呼一声，直接穿过客厅去了花园。

入了冬又近黄昏，院子里大部分草叶俱枯败，沿墙的兰叶已呈褐绿色，清瘦憔悴，忽忽地披拂着。灰脱脱的院子却因雪砚跟皓皓母子俩互相追逐躲藏，人影晃动，笑声飞扬，气氛便灵动起来。史引霄站在露台边看了一会儿，这一帧母子嬉戏图让她心暖。直到雪砚发现了母亲，叫道：“皓皓，外婆回来了！”

史引霄道：“出汗了吧？风大，快进屋吧！”

皓皓跳上阶除就喊：“外婆，今天晚上我要妈妈陪我睡觉。”

史引霄望望雪砚，雪砚摇摇头。史引霄便道：“皓皓不怕难为情？这么大了，还要和妈妈睡觉，幼儿园小朋友晓得了，都会刮你老面皮的。”

皓皓噘了嘴，气鼓鼓地进屋了。史引霄扭头问雪砚：“真不能在家里睡一晚？”

雪砚道：“一早要出操，睡家里，半夜就得起来赶头班车。”

史引霄点点头，想起来，又问道：“今天怎么有空回来？又不是礼拜天？”

雪砚没穿制服，裹着一件草米色的棉风衣，长披发剪成了齐耳短发，站在灰脱脱的院子里显得细弱清简，用力挑起唇角做个笑容，道：“妈，方才，我去见过宋嘉本了。专案组希望我开导他，打消他的消极情绪，配合检方弄清整个案件的来龙去脉。可是……”

史引霄抬了抬手，她非常想抚摸一下雪砚有了许多细纹的面孔，最终还是忍住了。

平雪砚着实感谢专案组的安排，没有让她隔着铁栅栏跟宋嘉本见面，甚至都没让宋嘉本戴手铐。

几个月没见宋嘉本，雪砚怀疑地问自己：这就是他么？这就是自己千挑万选看中的那位有学问有才干有理想的青年才俊？

宋嘉本剪短了头发，原先乌黑的发色已夹杂许多银丝。裸露了宽大的额头，使他的脑袋显得愈发大。镜片后的眼睛没有了往常的神采，躲闪着，游弋着，洄辙中挣扎着的鱼儿般。

他们隔着一张审讯桌相对无言，仿佛隔着悬崖深渊。

还是雪砚先开了口，吸了下鼻子，道：“……还好吗？生活上，还缺什么吗？”

宋嘉本耸了耸肩膀。稍顿，掀起眼皮刮她一眼，冷笑道：“你扶摇直上了吧？揭发亲夫，立了大大的功劳！”

雪砚死命咬住嘴唇，心如刀绞。片刻，气平了，镇静道：“我调到女子监狱去工作了，在郊区，不能日日回家。我把皓皓送到兰畦，交给我妈了，你尽管放心。”

宋嘉本又耸了耸肩膀。他的眼镜框垂到鼻尖上了，却也不去理会它，由它垂着。突然冒出来一句：“你带来了吗？”

雪砚一时懵懂：“什么？”

宋嘉本又耸肩了，大概这是他表达情绪最适当的方式了，随口道：“离婚协议书啊，拿过来，我签字。”

仿佛一只小铁锤在雪砚后脑勺当地敲了一下，一时昏眩。她狠狠地深吸了口气。忍不住斥骂道：“懦夫！胆小鬼！你以为签个字离了婚，你就可以推卸对儿子的责任，对家庭的义务？”

宋嘉本沉默了一会儿，道：“我、我是想对你和儿子负责，离了婚，你就没有一个犯错误的丈夫，皓皓就没有一个吃官司的父亲。我这辈子反正完了，我不想拖累你和皓皓。”

雪砚愈是来气，道：“既然你晓得做这些事会毁了你一辈子，会拖累我和皓皓，你为什么还要去做？你缺钞票吗？你日子不好过吗？你跟普通老百姓比比看，你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党和人民给了你地位和权力，是让你为人民服务，为大众谋福利的。我还记得你头一次到我家，你说你的人生座右铭是范仲淹的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难不成那只是你用来讨我妈开心的吗？”

宋嘉本用两指捏住眉心，摇摇头道：“又来了！平雪砚你晓得吧？我平素最讨厌看见你这副教训人的面孔，自以为革命后代，老干部子女，一脸的马克思主义。我跟你结婚我承受多少压力呀？别人家夫妻同出同进，好不容易拉你和我一起去聚会，主人发了个红包，你板下面孔就退席，好像满桌人都是贪财，独你清廉，难得到你家吃顿饭，又是唱高调，理想啦，人生座右铭啦，做人累不累啊？我努力表现，升任了市办主任，不比你们家任何一位差吧？你却还不满足，这个不对那个不对的。我只不过想放松放松神经。有人盛情邀请，我不想假清高。再说了，不就是打打网球聚聚餐吗？你就如此下得了狠手？”

雪砚的心一点一点冷下去，终于结成一个硬硬的冰坨子。难道仅仅就是打打网球聚聚餐吗？那网球包里的钞票呢？那桌边的美艳女人呢？为了“放松放松”你又出卖了多少国家利益？她想跟宋嘉本理论，整个人却像虚脱一般。她勉强站了起来，转过身子，背对着宋嘉本——她实在不想再看到他那副猥琐的面相！

“宋嘉本，我才知道你对我们的婚姻这般厌恶！我会让律师把离婚协议书拿给你签字的。”雪砚说完，拔腿往外走，任宋嘉本在背后喊她，她也没停步。

那个礼拜天，水珠把麦蛾叫回兰畦，帮她一起掸尘。麦蛾负责擦玻璃窗，水珠专攻地板楼道的清洁。

史引霄道：“水珠啊，这样大动干戈做什么？麦蛾难得来，让她陪我说说话嘛！”

水珠笑道：“大姐，你看看日历，都腊月二十几了？我们乡下人讲起来，腊月二十五，扫房掸尘土；腊月二十七，里外洗一洗；腊月二十九，家什擦一擦。麦蛾也只有礼拜天抽得出空嘛。”

麦蛾正攀在窗台上擦拭高处的玻璃，咯咯笑道：“妈，你放心，我一定赶在除夕前把上上下下的窗户都擦得跟透明的一样。实在来不及我可以向马董请假的呀！”

史引霄顺口道：“麦蛾，马英华情绪好些吗？”

麦蛾不停手地擦玻璃，边道：“如今马董的面孔阳光灿烂，年轻了十岁呢！英华公司不再受任何人的钳制了，董事会重新制定了公司发展规划，特别是收回了‘春秋繁露’的经营权，马董正在联系吴独摇先生，希望跟他的公司合作。姨娘，马董说吴先生的爷爷跟姨夫是生死之交对吧？”

史引霄“唔”了声，眼面前出现茫茫滩涂，长发披肩的平楚和银髯垂胸的吴叔齐在海堤上筑土为香，叩拜天地，浇铸成新四军战士的雕像……少时，缓缓地吐出口气，叹道：“人上了年纪，过日子就像哪吒踩上了风火轮，唰唰地几十年就过去了。一眨眼又要过春节了？”

水珠正用钢丝拖摩擦打蜡地板，直起腰身道：“大姐，你总算醒转来了。前一段又是二妹的事，又是小妹的事，我都不敢跟您说准备过年的事了。”

史引霄道：“现在准备起来还来得及的，小菜简便些，人聚拢来热闹

热闹。”

水珠道：“近一段兰畦是冷清了不少，麻将都凑不起来了。三楼秦同志被侄儿接回老家后一直没回来。昨日顾医生杜医生也拖着行李箱出门了，说是去深圳女儿女婿处过团圆年。”

史引霄道：“什么？他们就这样悄悄地溜走了呀？水珠，你为什么不把那只信封塞还给他们？”

前些日子史引霄与杜蘅一起去探望何弱之，老何说起他儿子何奔腾的基金公司破产的事。史引霄当时就拿定主意，自己投给奔腾的钱就算是交学费，顾医生杜医生投的五万块无论如何要还他们的。便悄悄向青玉借了两万块，又跟雪弓要了两万块，自己凑了一万，塞入一只大的牛皮纸信封，让水珠拿到二楼交给杜蘅，说是何奔腾退还的本金。公司破产了，利息就没有了。不料杜蘅却将大信封原封不动退了回来，还让水珠带话，晓得这钞票是史区长凑拢来的，他们不缺钱用，不要再把信封塞到二楼，否则就是看不起他们了。

水珠道：“大姐，我看顾医生杜医生都不是斤斤计较的人，你硬把钞票塞给他们，反倒生分起来。也是奇观。从来只见追债躲债的，头一次见债主把钞票推出门的。”

史引霄叹道：“顾医生杜医生是因为我才认识老何，才会投这个钱的，我当然应该对他们负责啰。也只好等他们回来再跟他们讲道理啰。”

水珠和麦蛾母女俩到楼上擦窗拖地去了。史引霄独自在客厅里，扳着指头计算吃年夜饭的人数。自然从孩子们算起，青玉嘛，但愿她大年夜不要替人值班，不过这种可能性比较小，只好暂时不把她算进来。雪弓没问题，关键要他请动南渡和陈小樾一道过来吃年夜饭。小樾伤愈后，雪弓经常去卞璟如那里，说是帮小樾补课，看情势他和南渡的关系发展得很热络。雪砚的问题跟青玉一样，作为女子监狱的支部书记，她很可能自告奋勇留下来值班，让其他同志回家过年。幸而有个皓皓在家，小家伙的机灵可爱一抵两个。至于雪墨……史引霄想到雪墨心就揪了起来，解红旗一直下落不明，刑侦队判断，十有八九已经遇害，正加紧了对瀛洲集团的调查与审讯。雪墨守在解红旗的屋子里，说要让红旗

回家第一个看见的人就是自己。找不到红旗，雪墨有没有心思回兰畦吃年夜饭呢？只有求姚秀帘帮忙，无论如何拉雪墨回来，至少可以让她宽宽心。另外加上水珠和麦蛾，不多不少十个人，一桌团圆饭还是蛮团圆的。

吃中午饭的时候，史引霄便将自己的如意算盘告诉水珠和麦蛾。麦蛾吞吞吐吐道：“姨娘，马董她约我大年三十去她家过年，帮她端整小菜。因她请了小贝师傅和夏妮姐姐，马董想让夏妮姐姐回公司主持服装表演队的工作……”

史引霄竖起一根指头点点麦蛾：“小丫头，翅膀硬了是吧？”

水珠笑道：“大姐，您忘了顶要紧的两个人了，翠姑妈和李先生呀！加上他们两个，麦蛾不在也有十人了。”

史引霄拍了拍额头：“哦哟，看来我这脑袋里脑细胞又死了一片，竟把他们给忘了！前几天阿丁还来过电话，神秘兮兮的，说过年时要给我和平楚一个大礼包呢！”

也真是说到曹操，曹操就到。下午三点敲过，门铃叮咚叮咚唱起来，李沫丁飘飘逸逸踱了进来，银色长发在脑后束成一缕，黑色的棉麻对襟褂子，搭着一条草米色绒线长围巾，使整个人的线条都显得修长而柔和了。

史引霄“呵呵”笑道：“阿丁啊，你今天就来给叔叔婶婶送大礼包哇？”朝他身后望望，并未见有大包裹大口袋的，便狐疑地瞪住他。

李沫丁不慌不忙从手中一只帆布袋中掏出鲜红的一沓卡纸，道：“婶婶，大礼包在此，喏喏喏，平楚画展的请柬！”

史引霄惊喜道：“真要给你小叔叔办画展了？”

李沫丁道：“婶婶，我说了要给小叔叔办画展，就一定做到的。并不是因为他是叔叔，而是以我的眼光评判，小叔叔的艺术渐趋精妙，达到了神品逸品的境界，是应该面向大众展示展示了。”

史引霄接过那沓红卡纸，上面烫金的四个字：“平楚的画”，字体笨拙稚嫩，却别有一种趣味。

李沫丁问道：“婶婶，你认得出么？这四个字是谁的笔迹？”

史引霄脑袋横过来横过去看了一会儿，摇摇头。

李沫丁笑道：“是臧政委所题呀！难怪你认不出来，臧政委住在北京301医院，已经插了鼻饲管，人很虚弱。一听是平楚要出画集，硬撑起来，哆哆嗦嗦写下这四个字的！”

史引霄道：“阿丁你还特地跑到北京找臧政委题字？”

李沫丁道：“也不是特地去的，正好去北京出差。总想着既然要给小叔叔出画集，就要做得尽量完美，没有遗憾。我听你们说起过，当年臧政委是最欣赏小叔叔的艺术的。”

史引霄频频颌首：“阿丁啊，你这份大礼包太好了！水珠，快去搀你姐夫出来，让他也高兴高兴。”

李沫丁忙道：“婶婶，我拿进去给叔叔看看吧，有关画展的一些细节，还要跟叔叔商量商量。”又道，“婶婶，开幕式就定在除夕下午三点。我在上海老饭店订了三桌酒席，家里人占一桌，权当吃年夜饭，自己就不用张罗了。”

史引霄道：“阿丁，都让你破费，哪能行？多少钞票？婶婶报销。”

李沫丁笑起来：“不瞒婶婶说，这饭钱还是小叔叔出的。”史引霄扬起眉毛道：“你不要骗我了，你小叔叔是从来不管钱的，生病后，身上是没有一块铜板了。”

李沫丁道：“真是小叔叔买的单。我在小叔叔纸篓里捡出他丢弃的画稿，让他敲上章，装裱起来，真不错呢。老饭店的经理特别喜欢叔叔的画，选了三幅收藏，便送了我三席酒菜。”

一旁水珠合拢双手道：“大姐，那我们真就不用张罗年夜饭啰？”

史引霄含笑瞪她一眼：“年货还是要办，小菜还是要烧几样备着。初一初二初三，总有来拜年的人嘛。”

除夕那天，雪弓早上就去卞璟如家，他答应史引霄，下午一定带南渡和小橐去参加《平楚的画》开幕式，晚上留下吃年夜饭。

中午，水珠做了一锅白菜肉丝烂糊面，说，马马虎虎垫垫饥，留点肚子晚上好吃上海老饭店的年夜饭。

稍事打了个中觉，史引霄压根没瞌睡过，一点敲过就爬起来，跟水珠两人相帮着替平楚换身像样点的衣裳。平楚差不多一季就一套衣裳，花花搭搭沾满了颜料，还不情愿换下。史引霄吓他：“你不换衣裳，臭烘烘的，把看画的人都熏跑了呢！”这才由水珠帮他剥下脏兮兮的外套。史引霄千挑万挑，挑了件鲜红的羊绒开衫给他穿上，外面再套一件浅驼色呢大衣。展厅里有暖气，外套一脱，红通通的一身，多喜气呀。

小皓皓看外公换衣服，也吵着要换衣服。水珠笑道：“小祖宗，你穿的已经是你妈妈刚买的新棉袄了！”皓皓不依，也要像外公一样穿红衣服。史引霄只好到衣橱里去翻，翻出一件雪墨小时候穿的红呢子外套给皓皓罩在棉袄外面。

李沫丁原是要叫车来接叔叔婶婶去展厅的，史引霄硬是推辞了，说雪砚新买了车，会送他们过去的。原来宋嘉本出事后，雪砚调去女子监狱工作，离家远了，为了方便回来看父母看儿子，咬咬牙买了一部二手桑塔纳。原本，她揽下了监狱里大年三十至年初三全部的值班任务，不打算回家过年的。一听父亲要开画展，这可是父亲多年的愿望。便跟监狱长协商，替自己值半天班，她参加了父亲画展的开幕式后便赶回监狱。

兰畦中，老老小小总算打扮停当，门外便响起嘀嘀的鸣叫。皓皓跳起来：“妈妈的车来了！”率先跑了出去，扑进雪砚怀中。史引霄意外看到青玉站在车门旁，欢喜道：“咦——青玉你不是说大年夜值班么？”

青玉抬手挽住雪砚的肩膀，笑道：“雪砚妹妹说得对，楚爸爸的画展哪能不参加？我们还买了大花篮，在后备厢里。待开幕式结束后，我随

雪砚一起赶回去值班呗。”

水珠一看局势，忙道：“大姐，大姐，你们快上车！我不过去了，兰畦总要有人守着吧。”

青玉忙道：“水珠阿姨你是怕车坐不下对吧？我跟雪砚早商量好了，她把我带到家，我再骑自行车到画展，兰畦门窗关牢就行。楚爸爸能开画展，有水珠阿姨你一份辛劳呢！”

平楚画展展厅就设在李沫丁的“聚艺轩”中。

“聚艺轩”才开张时仅一个门面，李沫丁经营有方，几年下来已经扩展了四五倍。且地处老城厢最热闹的商业街上，虽不豪华张扬，却装饰得古朴典雅，吸引了越来越多的眼球。有真心热爱传统文化的文人雅士，也有附庸风雅的商贾豪客。“聚艺轩”名声渐隆，成为老街上的新地标。

雪砚在“聚艺轩”门口停了车，让父母孩子和水珠阿姨先下了车，自己便去停车场泊车。待她转回，青玉已经赶到，正陪着平楚史引霄挨个儿看着门外花篮上的签条。真想不到李沫丁竟聚拢来那么多人脉，祝贺平楚画展开幕的花篮错落占据了半条街，各类书画艺术团体，经贸商业公司，甚至还有市区的政府文化机构，外加一些书画界小有名气的个人，有一半以上的题名是平楚史引霄都不认识的。小皓皓好奇地在花篮中间钻出钻进，水珠连喊带拉也拦不住他。

南渡的桑塔纳轿车也到了，却是雪弓坐在驾驶位上。南渡和儿子小橐下了车，雪弓便去停车。

南渡显然是修饰了一番的，短发烫过，齐耳处微微翻翘，淡淡地点了唇色，人看上去精神多了。她喊了声：“平叔叔，引霄阿姨！”莫名地红了脸，垂着眼皮，揉了揉小橐，小橐竟改口叫“爷爷奶奶”了。

史引霄揣摩这些光景，心里明白了，雪弓跟南渡一定已经把关系定了下来。自然也是欢喜的，问小橐：“头上的伤恢复得怎么样了？”小橐道：“期末考试，我拿了全优！”又问南渡：“为啥不把你妈一起叫来？过年嘛，两家人聚在一起热闹热闹。”言词里已经默认卞璟如为亲家母了。

南渡略带歉意，道：“我妈说，大年三十，要陪我父亲守岁……”史引霄点点头，暗忖：今天这个场合璟如不来反倒好，她那小心眼，看见平楚画展那么多鲜花，会愤愤不平的。

李沫丁正在展厅里接待各方来捧场的朋友，听手下服务生说展主已到，连忙迎了出来，拱着双手道：“小叔叔，婶婶，青玉姐，雪弓兄弟，雪砚妹妹，不好意思，迎候得迟了。我也没料到这么多观众。叔叔的画展一定成功，前几天布展时已经有艺术品收藏者上门打听价钱了，我跟他们说，这个展览的作品概不出售，喜欢平楚艺术的，可以另行商量。”

雪弓团圈一扫，拍了下李沫丁：“阿丁哥，前几年来你的聚艺轩，孤零零两间铺子，好憋屈。不想现在有这么大的场面，收藏的艺术品一定不少吧？真要刮目相看了！”

李沫丁被雪弓说得眼圈湿润了，道：“场面大还是小，钞票赚得多还是少，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让我们爷爷在天上看着欣慰。我听小姑妈说，从前爷爷很看重小叔叔的绘画才能的。所以聚艺轩举办头一场艺术家作品展，我就策划了小叔叔的画展。”

平楚破天荒伸长左臂与李沫丁来了个大拥抱，李沫丁激动得话都说出来了，不停地手掌轻轻拍着平楚的背脊。直到平楚松了手臂，方道：“叔叔婶婶，先请上二楼贵宾室歇口气，喝口茶。我小姑妈已在上面了。”

史引霄道：“阿丁，不用麻烦了，你叔叔腿又不方便。我们先看画吧。”

李沫丁却执着道：“婶婶，那边有小电梯可上二楼，还是上去坐一会儿吧，我还有惊喜给您和叔叔呢！”

史引霄道：“看不出你阿丁，这老房子里还有电梯？还有那么多惊喜？”

李沫丁笑道：“婶婶您不要以为我是违章搭建，因为时常要有珍贵物品搬上搬下，我们向房管部门提出申请，获得批准的。”

于是一行人随阿丁去搭乘电梯。李沫丁想起什么，忙道：“叔叔婶婶，今天上午雪墨妹妹带了一位摄影记者来画展采访，拍了许多照。说是下午另有采访任务，开幕式就不过来了。”

史引霄想问问雪墨的状态，又觉得有点不合时宜。倒是青玉问出口了：“阿丁兄弟，雪墨没说过年什么时候回兰畦吗？”

李沫丁道：“我是邀请雪墨妹妹晚上到老饭店吃年夜饭的，她说恐怕来不了，我也没追问下去呀。”

说着一行人进了贵宾室，翠姑妈正翻一本画册，喜滋滋迎过来，道：“阿翻来啦？你这位侄子没让你失望吧？喏喏，还出了画册呢！”便把手中的画册递到平楚跟前。

李沫丁道：“叔叔婶婶，这本画册印刷厂方才刚送到。你们看看，还满意否？”又道，“雪弓兄弟，青玉大姐，雪砚都坐呀，喝茶，为了小叔叔的画展，我特意托人从瓢城买了蒿叶茶来。”于是吩咐服务生倒茶，便将画册一一递上，人手一册。

画册的封面衬底是一帧色彩浓烈的芦苇丛，烫金的“平楚的画”四个字镌刻于画上，十分抢眼，众人捧着画册翻看起来。

平楚伸开左手五指一圈一圈地抚摸着那凹凸的字体。史引霄对李沫丁道：“那日我告诉你叔叔这字是臧政委题的，还告诉他臧政委身体不好，住医院呢，否则他一定会来看画展的，你叔叔兴奋得一夜都没睡着啊！”

李沫丁道：“能达到这样的效果，我也求仁得仁了。”忽朝史引霄挤了挤眼，笑道，“婶婶，这画册嘛，就算是给叔叔的惊喜。还欠你婶婶一个惊喜，你等着。”转身走开了。

史引霄道：“这个阿丁，神道道的，搞什么名堂。”

很快李沫丁就转回来，手中却多了一只螺钿镶嵌兰花图案的漆盒。史引霄两只小眼贼亮地盯牢这只盒子，人也像枚钉子被钉在那里动弹不得。

李沫丁用衣袖擦了下盒面，双手捧着，道：“婶婶你看看，你遗失了的那盒青瓷麻将是不是它？”又加重语气道，“它里面独独少了一块兰花牌！”

史引霄哆嗦着伸出手，哑哑地唤道：“青玉你过来！”

青玉正漫步走进《平楚的画》那横无际涯的芦苇丛中，被史引霄的叫唤拽了出来，担心霄妈妈的身体，赶紧放下画册，紧张地问道：“霄妈妈你哪里不舒服？”说着一只手掌便搁到史引霄的额头上。

史引霄挡开青玉的手道：“哪里不舒服？叫你过来看看它！”便掀开盒盖，一盒子青瓷麻将牌，古潭水般沉甸甸的凝绿。

青玉双目像这瓷色一般幽深沉静。她双手在衣襟上擦了擦，小心翼翼捧过盒子，放在桌上，急着在盒中翻寻起来。很快翻出梅、竹、菊三块花牌，独独找不到兰花牌！青玉目潭中荡开涟漪，稍定睛，三块花牌形均是左出枝。便抬眼望着史引霄，缓缓点了点头。

史引霄抬手重重拍了李沫丁一下，道：“阿丁啊，你哪儿来的神功夫？从哪儿寻到它的？”

青玉双手作揖道：“阿丁兄弟，谢谢，太谢谢你了。”

雪弓雪砚包括南渡，都晓得这副缺了兰花牌的麻将对史引霄史青玉是无价之宝，失而复得了，都围拢来观看。

李沫丁万般感慨，长叹道：“那才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得知这副麻将的因缘后，我是时时刻刻留意着的，多少年杳无踪迹。婶婶，前不久有个叫吴独摇的古建筑营造专家来找我。这桩事情传得沸沸扬扬的，婶婶你们一定也有所耳闻。他收回了‘春秋繁露’老宅的经营权，聘我为古玩书画的艺术顾问。我去了一趟瓢城，到他们公司去参观了一次。就在吴独摇办公室的八宝格上看见了这只镶螺钿兰花的漆盒。吴独摇说，他是在一次传统器物的拍卖会上看到这副麻将的，为这青瓷的釉色所吸引，虽是少了张花牌，他还是着力拍下了它。婶婶，还是您和叔叔德望高，人缘广！我跟吴独摇提及您和叔叔的姓名，他二话不说，当即从八宝格上捧下漆盒交给我了，并且执意不收一分一厘。”

史引霄将漆盒推到平楚面前，道：“平楚你听阿丁说了吗？是吴叔齐的孙子啊！吴叔齐，跟你一块铸铁像的吴叔齐！”

平楚摸摸那漆盒，又拍拍那画册，嘴唇间露出了珠贝般的虎牙。

便有服务生上楼，道：“白丁先生，客人到得差不多了，区文化局局长一行也到了，开幕吧？”

李沫丁挥挥手：“开幕开幕！”

史引霄忙道：“阿丁啊，你叔叔不能长篇大论的，这开幕式……”

李沫丁笑道：“婶婶尽管放心，开幕式没有繁复的仪式，只让展主与大家见见面。区文化局长喜好书画艺术，对小叔叔崇拜已久，这次他特地为画展题了副对子，字写得一般，意思却十分贴切，你们下去看了就晓得了。”

于是一行人下了楼，参观者站满了前厅，漫溢至街上。平楚一现身，掌声便起，相机快门声此起彼伏。史引霄代表平楚向文化局长致谢，文化局长便宣布画展开幕了。

局长因有其他活动，匆匆离去，史引霄便道：“阿丁你去招待其他客人吧，我们一大家子你不用操心了，我陪你叔叔慢慢地看。”

李沫丁便道：“那好，要看累了，就上楼休息，喝喝茶。噢，六点钟，我们一起去上海老饭店！”

翠姑妈插上来道：“阿丁还不到啰唆的年纪就这般啰唆，你忘了还有你小姑妈在？我会照看你小叔叔婶婶周全的。”

他们从踏进展厅的那一刻起，就像钻进了一座遮天蔽日的芦苇荡。

劈面是一块丈余宽一人多高的影壁，芦苇衬底凸显着“平楚的画”四个金字，一副墨对分悬两旁，“高怀见物理，妙笔得天机”，显然就是文化局局长的墨宝了。

绕过影壁，刹那间仿佛哗啦啦海风掀过；扑噜噜野鸭掠水；簌飒飒

芦苇摇曳。

展厅的布局别出心裁，横向丈把宽的画板以两米的间距一块块向纵深排列下去，每张画板上展示着平楚描绘的不同情景下的芦苇。有狂风暴雨浊浪滔天中的芦苇，有风平浪静月色朦胧中的芦苇，有大雪纷飞冰雕玉琢的芦苇，有烈日炎炎根焦叶萎的芦苇，有一望无际接天连海的芦苇，有丛簇盘屈交错穿插的芦苇……整个展厅便就是一望无垠高深莫测令人迷醉的芦苇荡啊。

置身在这座用泼辣的墨色和瑰丽的色彩构设出的芦苇荡中，青玉脚步舒缓，少时的那位“小纺锤”的身影时不时在画面中闪现。雪砚告诉皓皓，你的外公外婆曾经在这样的芦苇荡中打游击，消灭日本侵略者。皓皓说，我要像外公外婆一样打鬼子！嘴中嘟嘟嘟嗒嗒嗒学着驳壳枪的连击声，在芦苇丛中奔跑起来，雪砚让水珠去追他，哪里追得上？雪弓已被这芦苇荡激励起满腔豪情，兴致勃勃跟陈小槲描述插队时青年突击队如何战天斗地，筑堤修坝砍芦苇，开垦棉花田。南渡却故意落后了几步。她移步艰涩，心里满是愧疚。小槲停下步子喊道：“妈，你走快点呀。”南渡跟上后，雪弓悄悄捏住了她的手。

史引霄和翠姑妈一左一右陪着平楚已走到展厅穹底一整张通景画跟前，平楚拄着拐杖，立着不动了。

这幅画以深远透视描绘了密层层芦苇似重峦叠嶂般、绵延至天尽头，其近景、中景、远景层次分明，墨彩相融。近景是一簇扎根海滩迎风傲立的芦苇，画家以近乎西洋宫廷画的写实笔触来描摹草叶弯折交错的各种姿态。其间有一株芦苇最为突出，她像是刚从飓风中挺直起枝秆，枝秆上沾满泥渍，伤痕累累，甚至好几处芦叶都被折断，残剩的叶片也是百孔千疮，她却仍刚劲地舒展着残叶。画家将她刻画得肌理毕现，她肢体的痛感，她灵魂的渴望，她的愤怒与她的钟爱，这让她残缺的形体表现出无与伦比的美丽。画面的中景及远景便是成片成片的芦苇丛交叠累加，近处色彩浓烈，渐远渐趋浅淡，融入天际灰白的云团。那云团缝隙处泻出一缕缕丹朱赤红的光柱，是朝霞还是晚霞？是火光还是血光？仿佛不必去分辨。这赤红丹朱流溢至整个画面，把芦苇丛渲染得明媚鲜艳，分外有立体感，特别是前景中那一簇中的那一株！

孩子们也都陆续聚拢到这幅通景画前来了。

雪弓大声叹道：“老爸，真想象不出，您用左手也能画得如此有气魄又如此细腻！”南渡用胳膊肘撞了他一下，道：“平楚叔叔是用心在画的。”

青玉倚到史引霄身边，耳语道：“霄妈妈，您觉得吗？这株芦苇的姿态像煞了她……”

史引霄不动声色，心里面说，平楚，你终于将寒城画活了。

上海老饭店里的年夜饭很是热闹，有两桌均是李沫丁文玩书画界的老老朋友，席间觥筹交错谈笑风生。史引霄担心平楚吃不消，青玉与雪砚还要赶回郊区值班，便跟李沫丁招呼一番，一家人先行撤退了。

临睡下前，史引霄关照水珠，明日虽是大年初一，不用起得太早。平楚累了，皓皓也乏了，雪弓送南渡母子回家再返回，更是吃力，让他们老小三个男子汉安安稳稳睡到自然醒。水珠因道：“大姐，你自己也要当心，看你眼圈都青了。少操心，赶紧把药吞下，一觉睡到明天大天亮。”

可是，史引霄一辈子操惯了心，哪能不操心？东想西想，虽然借助药物迷糊了两小时，清早还是醒了。醒了还睡着，脑袋会痛，便蹑手蹑脚起床，下楼，不想惊扰了平楚雪弓和皓皓。

水珠早起惯了，做了一竹屉的黑洋酥糯米汤圆。见了史引霄便笑了，道：“大姐，我晓得你困不牢的。先替你下碗汤团吧。”

史引霄道：“也不觉得饿，昨晚老饭店的小菜还没消化清爽呢。等等吧，大家一道吃汤团，才显得团圆。”

“妈，我陪你一道吃汤团吧！”雪弓推门进来，套了件深紫红的绞花粗毛衣，头发支棱着，有点凌乱。

史引霄道：“不睡啦，这么早起来有事吗？”

雪弓只顾催促水珠去下汤团，道：“我要十只，十全十美。妈，你吃

几只？也来十只吧？”

史引霄摇摇头：“你想把我撑死啊？水珠，给我弄四只，足够了。”说罢，史引霄扳过儿子的脑袋看看，道，“斑秃的地方头发真长出来了，现在一点也看不出了。”

雪弓朝她做个夸张的笑脸，便直直地瞪住她。

史引霄拍他一掌，道：“有什么事，爽快点说。是不是要去卞璟如家给九尺娘拜年？”

雪弓“嘿嘿”笑起来，道：“老妈不愧当过武工队长，火眼金睛啊！”

史引霄正色道：“雪弓，你自己想清楚了？不要勉强哦！”

雪弓挠挠头发，道：“我跟南渡开诚布公，都说透了。我会把陈小槐当作自己的儿子的。”

史引霄点点头：“那就好。我让水珠收拾几样礼品，年初一，给九尺娘拜年，空手不好，入乡随俗嘛。我就不跟你去了，你代我跟卞璟如问个好。正正经经跟他们母女俩商定个办事的日脚，什么都现成的，简单点。”

雪弓又“嘿嘿”笑起来，道：“妈，那我中午就不赶回来陪你和爸爸吃饭了。事情商量妥当，刚好争取晚上请卞阿姨上我们家吃饭，行吗？”

“好嘛！”史引霄道，“你那位九尺娘脾气可不像你老妈这样好弄，就看你这个毛脚女婿的本事了。”

雪弓走后，史引霄头桩事体就是想着要给小女儿雪墨打个电话，大过年的，其他孩子都眼见为实了，只听人说雪墨如何如何，却没见着她本人，做母亲的总是牵肠挂肚的。雪墨留下手机号码的，史引霄赶紧戴上老光镜翻通讯录，已经来不及了。家里的电话机铃铃铃地响个不停，拜年的电话争先恐后地挤了进来。

头一个打进电话的是茆围子的陈时模，一句“引霄大姐，小山子给你拜年了”，就把史引霄拉回到武工队打游击的日子。史引霄道：“小山子

啊，请你到上海来住几日，就这么难啊？”陈时模“呵呵”笑道：“引霄大姐，我会来的，等小槐大学毕业，我来参加他的毕业典礼。”

话筒刚搁下，铃声就起，抓起来“喂”了声，却是钱龟龄。钱龟龄升任代区长后，讲话不像以前那般面糊了，变得干脆利落，甚至嗓音也洪亮许多：“老史啊，你晓得的，越是逢年过节区里杂七杂八事情越是多，就不上门拜年了。”史引霄道：“你忙你忙，代我向淑琴问好！”钱龟龄道：“有个喜讯告诉你，市医保局调整了政策，老史，你以后生病住院也可以住单人病房了。”史引霄没好气道：“钱龟龄，新年头一日，你就咒我再生病住院啊？”

挂了钱龟龄电话后，再打进来的是何弱之。史引霄忙问：“老何你还在医院吧？过两天我过去看你。”何弱之道：“老史，我回家了，阿香也出院了，她说一定要好好谢谢你。你不要奔腾退还本金，真帮了大忙了。以后到上海，请你吃饭！”史引霄道：“老何你这样说就见外了，奔腾还是我的干儿子呢。你们不要责怪奔腾，要鼓励他。年轻人哪有不犯错误的？”想打听有没有徐亦道的消息，却没说出口，新年起始，不要去触动人家的痛处了吧。

总算抓到空当给雪墨拨过去了，得到的回答却是冷冰冰的“对方已关机”。史引霄五脏六腑都揪到了一起：雪墨为什么关机？雪墨说过，她手机二十四小时不关机的呀！莫非雪墨也出什么事了？史引霄猛拔起话筒要给姚秀帘打电话询问，水珠探进脑袋：“大姐，拜年的客人来啦！”史引霄无奈放下话筒，过年过年，连让人独自嗟叹的时间都没有了！

拥进门的是马英华、麦蛾，还有小贝和夏妮夫妻，每个人手中都拎着礼盒果篮之类的东西，齐齐道：“史区长，新年好！”

史引霄板下脸道：“跟你们说过多少回了，上门做客，不准送礼！统统给我拿回去！”

小贝道：“史区长，您不能这样不通情理的。现在您又没位置又没权力，我们想贿赂您也得不到好处的。我们只是孝敬您呀！”

众人都笑起来。史引霄点点小贝道：“你怎么现在也学滑头了？夏

妮，要替我管管他哦。”

夏妮重返英华公司，任时装表演队的队长，做起管理工作。人略丰腴些，穿着也时髦起来，笑道：“史区长，我们小贝在屋里厢一直念您的好，说史区长您是真正的共产党人，认理不认人，帮理不帮亲，从不假公营私……”

史引霄忙作揖，道：“夏妮别给我戴高帽子了，我这几十斤老骨头怕是承受不动了。”连忙让座，又大声招呼水珠上茶拿糖果。

马英华阻止道：“史区长您别张罗，我们歇口气就要走的。英华公司幸得拨乱反正，也是百废待兴。想趁新年新始，多拜访些合作单位，联络联络感情。”扭回头问，“麦蛾，上午计划还有几家？”

麦蛾已担任董事长助理，忙道：“马董，上午一共安排了五家，除了我姨娘，后面还有四处要拜访。”

史引霄因道：“哦哟，其实我这里你们不来拜年也不要紧的。赶紧去忙吧，我就不留你们了。”

马英华歉疚道：“史区长，隔些日子，我来向您汇报，关于英华公司新的发展规划。”

史引霄盯了她一眼，道：“英华啊，除了工作，自己的个人问题也要放到议事日程上来，我等着喝你的喜酒！”

马英华端正的面孔微微泛红，笑道：“史区长，缘分来了，我请您做证婚人。”

史引霄执意送他们到大门口。拉开门，门外立着位雍容华贵的妇人，正抬手要按门铃，见了众人，便礼貌地后退一步，避在一旁。

待送走马英华一行人，史引霄便问道：“请问这位女士，你找谁呀？”

妇人一对棕色的眼珠忽闪了几下，轻轻跺了下穿高跟皮靴的脚，喊道：“小姑妈，你认不出我了？我真有那么老吗？我是元珊呀！”

史引霄一把捉住对方双手，道：“真是元珊，两只眼睛像只猫！不老，一点不老！快进来，快进来！”

元珊猫似的眼珠滴溜溜打量着楼道和扶梯，道：“这房子有年头了吧？否则不会有雕花护壁和柚木楼梯了。”

史引霄笑道：“你和你爹一个样，眼光挑剔得很。”

进了客厅，元珊便将黑呢长大衣脱了，单穿一袭墨绿开司米长裙。史引霄忙道：“元珊穿得太单薄了，我们这台空调，制冷还行，暖气打不高，还是把大衣披上吧。”

元珊将围巾披在肩上，道：“不冷，心热着呢！多少年没到姑妈家来了？年初一，就您一个人在家呢？青玉姐呢？雪砚雪墨呢？”停停，“雪弓兄弟呢？”

水珠正好端了茶和果盘进来，放在茶几上，附耳跟史引霄道：“许是昨日真累狠了，姐夫吃了早点，坐在躺椅上又打呼噜了。”

元珊连忙欠起身子道：“千万别惊扰姐夫。我突然上门，实在不好意思。”

史引霄道：“不巧，青玉与雪砚单位里都要值班，雪弓一大早去给九尺娘拜年去了。”

元珊长长地“噢”了声：“雪弓兄弟什么时候发喜糖呀？”

史引霄道：“他的事由他自己决定，我也插不上手。”转而道，“元珊你留下吃午饭吧，兴许雪弓他们就回来了呢。”

元珊抬腕看看表，道：“姑妈，这次回国真的很仓促，我是打算接我妈妈到美国去，有许多手续要办。中午，高中同学约好了要聚会，所以……”

“没关系没关系，见着你健健康康，愈发漂亮了，也放心了。”史引霄叹道，“这些年，因为一些误会，我们两家人走动得是少了……”

元珊拉住史引霄的手，道：“听我姆妈讲，去年我父亲去世时，姑妈您寄了钞票，还给省统战部写了信。姆妈讲，父亲的葬礼办得很体面，要谢谢姑妈您呢。”

史引霄道：“一家人不说客套话！”稍顿，道，“我阿叔，就是你爷爷，对国家是有贡献的。一九四九年新中国刚成立，经济上还很困难，阿叔将他的矿产无偿捐给了国家，国家会记得他，人民会记着他的。听讲，省历史博物馆里有一张阿叔捐矿时的照片，场面很隆重，这就等于上了青史了呀。”再顿片刻，“还有元同，你爷爷最器重的孙子。听讲国家在元同落葬的那座陵园里竖了高高的纪念碑！”

元珊眼圈红了，勉强笑道：“其实别人记不记得无关紧要，只要我爷爷和元同哥在九泉心安理得就够了。”

史引霄拍拍她手背，“来，喝口茶，吃点水果。”

元珊吸了吸鼻子，便从随身挎包中取出一盒花旗牌西洋参，一瓶复合维生素，还有一瓶深海鱼油丸，推到史引霄跟前，道：“姑妈，我晓得国内这几年改革开放，物质条件好了，你们什么都不缺。这是我一点心意，横竖你是要收下的。”

史引霄是不喜欢胡乱吃补品的，但又不能驳了元珊的面子，显得很生分，便道：“好好好，我就不客气，照单全收。”

元珊略迟疑，最终从挎包中拿出一只信封。史引霄双手一推道：“元珊，钞票我是断然不能收的，你们那种美国票子给我，我也没有用！”

元珊连忙道：“姑妈，不是钞票，是一封信。是雪弓兄弟的一位老朋友托我带给他的一封信！”

史引霄这才接过信封，没戴老光镜，看不清字迹，问道：“雪弓的老朋友？美国的？谁呀？”

元珊道：“原先跟雪弓兄弟一起插队的，是茆围子人，叫晏枰。”

晏枰？这个名字史引霄记得，不就是晏凤律的孙子吗？

姚秀帘终于来电话了，那已经是日昃三时，冬日太阳原就疲软，窗外天色已经有点昏黄了。

史引霄对着话筒先是一通牢骚：“秀帘你们真是想逼我发疯啊？雪墨手机关机你家里电话又没人接，我电话机的键盘都快被我戳破了！你们唱得哪一出呀？”

姚秀帘嗓子完全是哑的，说了一串“对不起”，解释道：“引霄，我应该早上起来就给你打电话的，不是怕你昨天折腾得累了，想让你安安稳稳睡个懒觉吗？昨晚，我和雪墨去干休所把红旗他父亲接回来，三个人一起吃的年夜饭……应该说是五个人，我们替秀琴和红旗都摆放了碗筷。今天一早，我和雪墨就送解九江回干休所去了。我们答应了干休所所长，就不能食言对吧？雪墨的手机？恐怕是没电了吧？所长招待我们在干休所陪解九江一起吃了中饭，回来，回来时就看见刑侦队的谭姐，就是红旗的搭档，等在门口……雪墨一见她，腿就软了，跌倒在地上起不来了……”秀帘终于没熬得住，泣不成声。

史引霄手中的话筒差点滑落，仿佛秀帘的眼泪从听筒上的小孔中汨汨地渗流出来。

谭姐给解家带来的消息不啻晴天霹雳！

通过几番审讯，在手下喽啰的指证下，徐瀛洲最终承认是他设计谋杀了解红旗警官。他们在隧道里埋伏了一辆车，候解红旗的车进了隧道便逼停了他，从车上下来四个人合力杀害了解红旗，又迅速给红旗的车做了伪装、换了车牌，开着这辆车直接去了瀛洲公司下属的一家水泥厂，将解红旗的遗体投入了飞速转动的水泥搅拌机！

史引霄痛断肝肠，跌坐在椅子上，费尽气力问道：“雪墨，雪墨，她挺得住吗？她怎么样啊？我马上过来！”

姚秀帘嘶哑道：“引霄，你也要挺住啊。雪墨她去找红旗了！”

史引霄腾地跳起来：“什么？她要自杀？秀帘你怎么不拽住她呀？”

姚秀帘道：“引霄你莫惊惶，谭姐说，刑侦队去水泥厂查看了记录，

查明了那天水泥的去向，是运往大漾湖方向，那里正在浇筑葑浜大桥的桥墩。雪墨执意要去那里祭奠红旗，谭姐说局里正筹备为红旗开追悼会，我也说雪墨，阿姨陪你一起去。雪墨却说她想一个人跟红旗说说话，骑上她的电动车眨眼就没影了！”

史引霄又缓缓坐下，心里面叫着：“雪墨雪墨，妈晓得你心痛，你为什么回家让妈抚慰抚慰你呢？”

姚秀帘唤道：“引霄，你听着吗？我晓得青玉的医院离葑浜不远，你给青玉打个电话，让青玉去葑浜大桥附近找找雪墨呀。”

史引霄将话筒“咔嚓”挂在话机上，片刻又提了起来。对了，女子监狱离那里也不远，何不让雪砚和青玉一起去找雪墨？

大漾湖望不到边，接天衔云，仿佛撑一条小舟便能顺水划到天上去。大漾湖北岸与江苏省接壤，南岸与浙江省接壤，葑浜大桥建成后，去江苏或浙江的车辆不用摆渡也不用绕路了。

大桥的五座桥墩都已筑成，挺拔魁伟，倒映湖中，湖中有天，桥墩凌虚干云。

平雪墨坐在头座桥墩边的乱石堆上，纹丝不动。若不是风搅动她的短发，旁人会以为她也是一块石头。她自己都不晓得坐了多少时间，天光是一层一层幽暗下来，可是她跟红旗的话总是说不完。

红旗你怎么又失约了？你对天发誓的，破了这个案子就和我举行婚礼，你还说我们的婚礼一定是世界上最浪漫的婚礼！我们的新房已经装修好了；你婚礼上穿的西装我也替你定制了。我不要钻石戒指，我只要你那一大摞立功奖章；我也不要盛大的婚礼仪式，我只要你骑着摩托带我走遍天涯海角！

风咻咻地掠过，是不是红旗回答？

雪墨感觉到有人在她左右坐下了。凭着熟悉的鼻息声，她不用回头便晓得左边是青玉大姐，右边是二姐雪砚。

三姐妹无言地坐了一会儿，雪墨终于叫了声“姐”，一开口便泪如雨下，抽泣着：“姐，红旗撒下我，走了……”

青玉伸出手用力挽住小妹的肩，咬住嘴唇，生怕满心的痛楚会喷泻出来。雪砚深吸口气，道：“雪墨，你看这湖面上的波纹，一层来了一层去了，去了又来了，这是红旗在跟你说话呀！”

青玉受到了启发，便指着湖边水草丛，道：“雪墨你看，湖里好多鱼呢。喏喏喏，有一条大鱼蹿出水面了，一定是红旗在呼唤你呀！”

雪墨嗖地站起来，朝湖边跑去。青玉和雪砚也跟着跑起来。她们三人站在湖边了，那一瞬间她们惊呆了，连呼吸都小心翼翼的。

天尽头，残阳的一半已没入湖水，另一半铺洒在湖面上，半湖水被染得鲜红。波涛起伏，波光粼粼，水面竟像一面阔大的红旗在天地间飘扬。

终于，雪墨双手拢着嘴唇，朝着鲜红的湖水，朝着璀璨的天光云影，拼尽力气喊道：“红——旗——”余音萦绕许久。

楔子·北美来信

雪弓兄：

我拿笔的手止不住地颤抖。世界上一切都无法形容我此时此刻的心情，伤痛凄戾、愤懑沮丧、惊惶不安、羞耻惭愧……写下您的名讳，我是无地自容，真想让您狠狠地揍我一顿！

让我喘口气，理理思路……（此处有涂改的墨团）

数月前，我给您写过信，向您如实坦白了我和姬瑜即将举办婚礼的事情，事后您也寄来了贺信与贺礼。我和姬瑜都认为这是我们收到的最珍贵的礼物。那一段日子，是我晏桺这辈子过得最放松最舒心的日子。姬瑜已经有了毕业实习的单位，是一家社区医院。我也以最快速度将她申请绿卡的材料全部交给了律师。我们打算等绿卡申请被批准，就开始蜜月旅行，去欧洲。

一定是我晏桺德行不够，不配享受这样的福分。我们做梦都没想到泼天大祸会降临到我们头上。突然就收到移民法庭的传票，有人将我们告了，说我是专门靠假结婚帮人骗绿卡的掮客。任我们说破嘴唇也没用，移民局取消了姬瑜绿卡的申请，并勒令她限期出境，我也被判一年的拘役！

雪弓兄，您了解姬瑜的性格，她就像娇嫩柔弱的花儿，对暴风雨毫无抵抗之力，法警把我带走后她就精神失常了。十天后，我被保释出狱，回到紫罗兰小屋，姬瑜已经不认识我了。有时候，她一整天不言不语不吃不喝；有时候，她会突然发作，歇斯底里地乱摔东西，号叫啼哭。我因这场变故失去了工作，没有了经济来源，实在无力替姬瑜治病。我不忍心看她一天天地枯萎衰败下去，无奈只得将她送到她表叔家里。

姬瑜的婶娘正好是医生，她可以暂时帮姬瑜进行一些药物治疗。而且婶娘最近正要回中国探亲，我便拜托她带姬瑜一起回国。如果姬瑜超过移民局规定的出境时间仍滞留美国，那是要被罚一大笔钱的。而我因

在保释期内，无法亲自送姬瑜出境。雪弓兄，出此下策，望您千万千万谅解我啊！

如今，没有了姬瑜，我活在这个世界上仅仅是一具空有皮囊的行尸走肉而已！

弟遥隔大洋泣血叩首谢罪了！

斗筭之人晏桺赘书

××年×月×日

又附：雪弓兄，您还记得滕紫萝吗？竟是她将我告到移民局的！我和姬瑜结婚后曾去拜访过她，她也给了我们美好的祝福和一张一千美金的支票。天下最难懂的就是妇人心啊！可是，偏偏又是她出钱保释了我。我已无立足之地，无奈，只能再次投入她的怀抱，成为她的“玉郎”。

雪弓兄，你可以鄙视我，可以唾骂我，可千万不要不认我这个没出息的故友，你现在是我生活中唯一温暖的高光了。

这一天，弄堂口悬挂起一排五只大红灯笼，红光泱泱映照了半条马路。这让向来深藏若虚的花园弄堂一下子变得显豁醒目起来，路过行人探首朝里张望，甚至有三两好奇者走进弄堂，在一幢幢风格迥异的小洋房前摆姿势，拍照留影。

史引霄在二楼窗口望出去，看到有一簇簇人在弄堂里游荡，疑惑问道：“水珠啊，怎么弄堂里来了一些陌生面孔？去问问他们是干什么的。”

水珠掩嘴一笑，道：“大姐你警惕性也太高了。明天不是元宵了吗？里委会干部在弄堂口挂了几盏灯笼，便引了人家来拍照嘛。”

史引霄“哦”了声：“明天就是元宵？那还是要聚一聚的。大年夜没在家吃年夜饭，年初一零零落落又没团圆得成。水珠你筹划一下小菜，我来打电话通知，这一回谁也不能推辞！”

次日水珠一大早就去菜场买菜，左手挽了满满一篮头荤蔬菜肴，右手还牵了一只兔子灯笼，嫩黄的绉纸糊的身子，通红的眼睛。底板上安了四只木轮子，拉着能骨碌骨碌行走。肚子里还有半截红烛，夜晚点着了，还真能照明。水珠哼哧哼哧、骨碌骨碌地走进弄堂，走到兰畦大门口，却看见门外泊着一辆桑塔纳轿车，心里嘀咕：“是二妹妹还是萧同志？来得这么早。”一抬头，只见南渡正立在门檐下欲抬手摁门铃呢。忙喊声道：“萧同志，我来开门。”急急上了台阶。

南渡侧身一让，道：“水珠阿姨，买菜回来啦？哟，还有只兔子灯！”

水珠满脸堆笑道：“是给浩浩买的。萧同志你晓得的，我们乡下每逢元宵，都要给小囡扎花灯，一到天黑，到处灯笼亮起来，就像落满了星星。”说着便开了大门。忽又道，“萧同志你到得真早，大弟和小槲要下了课才回，是晚上聚会哦。”

南渡不言语，朝她点点头，转身进了客厅。

史引霄草草用毕早餐，坐在沙发上翻报纸。焦点专版上以三分之二版面刊登了关于公安英雄解红旗的长篇通讯，配发了一张红旗着警服的正面照，小伙子英俊帅气，光风霁月！史引霄与他的目光对上了，喉咙口一阵酸楚，用足力气才把它咽下去，胸口一片辣麻麻。

版面下半截是一则讣告：“慈母费旖旎女士于……”刚划了一眼，便听南渡喊“引霄阿姨”，连忙摘下老光镜，惊奇道：“南渡你今天不用上班？正好，陪我聊聊天。他们几个恐怕都要到下午才到，你母亲晚上过来吗？”

南渡动了动唇，没出声，坐了下来。

史引霄是最善于察言观色的，小眼珠在南渡面孔上下左右转了一圈，问道：“南渡你有心事对吧？是雪弓？你们吵架了？”

南渡摇摇头，勉强一笑，道：“引霄阿姨你一定晓得了，姬瑜她回来了！”

史引霄心里叫了声“糟糕”，她所担心的事终究躲不开的。那日听元珊说起送姬瑜回来，便一直担心雪弓与南渡的婚事恐怕会有变数。十几日下来，细察雪弓，情绪倒还平稳，以为台风季节已过呢。

稍做斟酌，史引霄便拉了南渡的手，道：“我了解我的儿子，雪弓你别看他说话好开玩笑，他对待感情是极认真的。姬瑜回来又能怎样？雪弓已经从那一段感情中解脱出来，你没见他后脑上的斑秃都痊愈了，头发长得比以前更密更硬！你就放心吧……”

南渡从史引霄掌中抽出手，打断道：“引霄阿姨，雪弓他，去姬瑜家看过姬瑜了！”

史引霄一顿，又道：“听讲姬瑜已神志错乱。去探望一下，也是应该的。”

南渡用平直无一点起伏的口吻道：“雪弓告诉我，姬瑜病得很厉害，

什么人都不认得。请了保姆照顾她，喂她吃饭，就说人家要谋害她，把饭碗掀翻，还把保姆脸都抓破了！”

史引霄吁叹道：“这不成武疯子了！她不是在美国结了婚？她丈夫就这样不管她了？”

南渡道：“听讲她在美国的结婚证被作废了，说她是为了申请绿卡，跟人家办的假结婚。对方自然撒手不管了。”

史引霄道：“南渡，你跟雪弓说，他若想补贴姬瑜，我没意见，上回借了他两万块，我马上想办法还他。”

南渡道：“引霄阿姨，钱不是问题，我已经帮雪弓凑了一些带过去了……雪弓说，他踏进姬瑜家门，姬瑜竟然认出了他，扑进他怀里号啕大哭，捶他，骂他为什么把她一个人丢在荒山里。雪弓喂她吃饭，她吃得很顺当。雪弓是哄她睡着了才得以脱身的。

史引霄小眼珠弹了出来：“什么意思？雪弓打算去服侍姬瑜？”

南渡沉默片刻，道：“雪弓没这样说……可是，引霄阿姨，我看得出来，雪弓心里很煎熬。”

史引霄急了，道：“南渡，你一定劝慰雪弓呀。我们可以帮姬瑜找最好的医生，我们也可以帮她找一座最好的精神病医院，我们可以承担她的治疗费用和生活必需……”

南渡却站起来：“引霄阿姨，你说的这一切都可以做到，可是我要走了！”

“你要走了？到哪里去？晚上要聚会的呀！”

史引霄也站起来，拽住南渡的胳膊。

南渡笑起来，密匝匝的细纹网住了她整张面孔：“引霄阿姨，是这样的。我计划写一本书，关于茆围子社会经济文化近二十年发展状况的调查报告。茆围子历史悠久，又是革命老区，现在又处于沿海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我的计划已经列入我们单位改革开放系列丛书的一种，领导

批了我一年创作假。既然是调查报告，我必须回茆围子进行深入的乡村调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我已经买好了今天下午的火车票，也给陈拂野的父母发了电报，今天晚上兰畦的聚会我就不能参加了。”

史引霄松开了手，她晓得南渡去意已决，只轻轻问道：“雪弓他晓得你今天走吗？”

南渡点点头，道：“雪弓与小槲，今天晚上会回兰畦参加聚会的。引霄阿姨，你放心。”说罢又送给引霄一个笑容，便转身出门去了。

史引霄蓦然想起许久许久以前，那时自己二十挂零。听了萧瑟说要对战友的遗孀卞璟如负责的话，也是这样毅然决然扭头就走，去茆围子担任区委书记武工队长。

《平楚的画》展览大获成功，时有相关的短评快讯在各种大小报刊上出现，史引霄将它们剪下来，一并放入那只收藏平楚早期素描写生稿的铁盒子。这只盒子，以后可作平楚艺术生涯的实例。

自画展后，平楚就像吞下一粒太上老君炼丹炉里的仙丹，整个人处在一种亢奋的情绪中。他比画着，喉咙口嗷嗷发声，要水珠相帮他把挂在客厅间史引霄的肖像摘下来，挂到他画室中去；又要水珠从厨房后边的小储藏室里把那幅《烈火中永生》也搬进他的画室。连着几日，他将自己整个身子盘坐在圈椅中，对着画中的两位女战士左看右看横看竖看。史引霄断定他又在构思新的作品了，对平楚的艺术创作，她从不干涉，便由他去折腾。

南渡离开后，史引霄想继续看报，不料平楚却指手画脚地要她去给他当模特。画了正面画侧面，半侧全侧，低首仰面。总算画好了，十几张，各种姿态，要史引霄提意见。引霄不由得朝他竖大拇指，没料到平楚用左手勾勒人像也能如此逼真。她略思忖，就在纸上写了“传神”两个字。平楚开心地露出珠贝似的虎牙，抬起左手朝史引霄竖起大拇指。

中饭后，平楚总算歇息了，史引霄回房，刚打了个瞌睡，就被床头柜上的电话铃闹醒了，却是青玉打来的，急急道：“霄妈妈，我有个病人突然去世了，她家人请我帮忙处理些后事。我恐怕要稍晚些到兰畦，开

饭别等我。”

史引霄无奈道：“晚点就晚点，等你到开饭。别骑车了，叫出租！”孩子们正是忙事业的年龄，想想自己没退下来的时候，不也是成日不着家吗？

史引霄还想靠一会儿，水珠推开房门道：“大姐，姚大姐来了，我看她眼圈红红的，只好来喊醒你！”

史引霄连忙起床，下了楼，却见姚秀帘立在落地窗前，略微佝偻了背脊，呆呆地望着草木萧疏的园子。

“秀帘，中午你不打个中觉啊？有急事？”史引霄问道。

姚秀帘猛转过身子，道：“引霄你看了今天报纸吧？有红旗的长篇通讯！”

史引霄拉着她坐在沙发上，道：“当然看了，写得十分感人，读着就像又听到红旗在这里向我反映案情……”

姚秀帘揉揉鼻翼，道：“雪墨花了两个通宵写出来的，这世上还有谁能比她更了解红旗呢？”

史引霄疑惑道：“署名记者不是她嘛，好像叫平凡。”

姚秀帘道：“雪墨化了名，她说红旗不是属于她一个人的。”又道，“今天一大早还赶去葑浜大桥工地采访，那里要铺设桥面了。哦，她下午会赶过来的。”

史引霄听讲通讯是雪墨写的，便又拿起报纸。女儿的作品她总要多看几遍的。姚秀帘用手指点点版面下方，道：“这则讣告你看了有啥感想？排场真大呀，连老娘去世也要到报纸上扬一扬名，也只有她余芳菲了！”

史引霄经她一提，记起早上翻报纸时是划了一眼那则讣告的，当时是觉得逝者名字拗口却有点熟悉。眼珠往下滑去，讣告最后果真署着“女儿余芳菲泣告”的字样。思绪刹那间翻江倒海，她重重地拍了下茶几，小

眼珠直愣愣地盯住姚秀帘。

姚秀帘轻轻摇动她，道：“引霄你这样看住我做啥？我说错什么了？”

史引霄慢慢地长长地吐出口气，道：“历史真相终于大白了！费旖旎就是余芳菲，余芳菲就是费旖旎！”

姚秀帘摇摇头：“引霄，你搞错了，费旖旎是余芳菲的母亲，老太太养尊处优，活了蛮长久的，前几日才去世。”

史引霄小眼珠锃亮，兴奋道：“余芳菲当年逃婚跑到苏北根据地参加了民运工作队，她用的是她母亲的名字。后来她吃不住根据地的艰苦生活，携款逃离，是我带了武工队去轮船上把她抓回来的，当时，她就叫这个拗口的名字！时间一长，我记不清了，今天见到这几个字形才合了辙。难怪我老觉得她的眼睛似曾相识！”

姚秀帘听她说完，冷冷道：“你揭破了这个谜底，又打算如何？到纪律检查部门去告她？现在倒正是时机，钟老去世了，她也从位置上退下来了。”

史引霄忽地拉下眼帘遮住灼灼的眼珠，静默片刻，掀起眼帘，目光已从容踏实，浅浅笑道：“秀帘你觉得我该不该去控告她伪造经历？想想她那样对待秀璋，真该给她一点教训！”

姚秀帘认真看了她一眼，道：“过年的时候，余芳菲破天荒去给秀璋拜年，说是萦缇给父亲寄了新年礼物，托她送给秀璋。萦缇真要给父亲礼物，不会自己寄给秀璋么？余芳菲不过是找个借口给自己搭把梯子下来。她也是聪明反被聪明误，被钟老的子女扫地出门，坏了一世的英名。人生有这么一次蹭蹬，我想她也该明白些做人的大体了吧？”

史引霄“呵呵呵”地笑起来，道：“放在前几年，我是非要去纪委告她的。渐渐地我也想清楚一个道理，这世界上的事情并不是非黑即白，非白即黑的。这几年，许多老同志热衷写回忆录，口述了叫人整理出来。南渡是一直想帮我写回忆录的，被我拒绝了。回顾过来的路，其实有许多事许多人我至今都没有看得很清楚。每个人的眼界和认识都有局限，

每每会从个人的立场及好恶去解释历史上发生的事情，去评判历史事件中的人，也难免会为自己涂脂抹粉评功摆好。所以那些回忆录并不能完全真实客观地反映历史的真相，许多真相被岁月有意无意地选择、剔除、掩盖了。”史引霄忽然收住了口。

“是啊，就说若兰，她的大半生仿佛不存在一样！”姚秀帘叹道。

史引霄掀了她一眼：“你呢？你不是也将你爱人牺牲的真相瞒了你婆婆几十年么？”

姚秀帘默然，往日的印痕在她的面孔上留下好几处老年斑。

史引霄原还想讲讲寒城的故事，明明是抗日烈士，名字却无法刻在纪念碑上；她还想讲讲文汉兴，那么多当事人还活着，他却可以堂而皇之地编造经历，涂改真相，她却感到一阵心累口累，懒得再说了。摆了摆手，道：“罢了罢了，秀帘啊，既然她余芳菲已有悔悟之心，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

姚秀帘因道：“有容德乃大。难怪秀璋一直说，别看史引霄眼珠子小，她的心却很大。”

史引霄“哧”了一声，道：“我眼珠子小吗？平楚可从来没说过我是小眼睛，人家是艺术家的审美哦！”

两人相视而笑。

史引霄想起来了，道：“有桩好事，这一段事情太多，一直没机会告诉你。”

姚秀帘疑道：“发生了那么多事，你还能有什么好事？”

史引霄道：“还记得若兰跟我告别时留下了一盒青瓷麻将吗？是留给她的女儿，以便将来相逢时做信物的。”

姚秀帘道：“我当然记得，整副牌少了一块兰花牌。抄家时不是弄丢了吗？肯定是贪财的，以为是翡翠做的，偷去换钱了。”

史引霄拍拍她肩膀：“兰畦在天有灵，麻将完璧归赵，她回到兰畦中了。”

“怎么会？难道物器真有灵性？”姚秀帘惊喜道。

史引霄便去书架上取出那螺钿漆盒，边道：“平楚的侄子，是干这一行的，偶然看到了，就赎了回来。”掀开盒盖，递到姚秀帘跟前，“我仔细一块块摸过，每一块麻将上都有她的气味。”

姚秀帘捧过盒子，将面孔贴了上去。史引霄忙将毛毯裁出的那块垫布铺开，秀帘轻轻倾倒盒子，一脉凝绿活活地漫溢开来。她两人不约而同地洗起牌来，四只手均匀地在瓷牌中搅动。姚秀帘吹嘘道：“哪像在洗麻将牌，倒像浸在温泉中，好熨帖。”史引霄吁叹道：“不晓得如今还有没有这样的能工巧匠，能烧出这般细腻的青瓷？平楚的侄子送我的那副青瓷麻将牌，说是当今一流高手的精品，手感到底还是粗糙了一点。”

两人正沉浸在对盛若兰温馨的思念中，大门砰砰作响，走廊响起杂沓的脚步声。

“外婆——”皓皓首先冲进屋，扑进史引霄怀里。史引霄在他的小屁股上拍了一下，道：“怎么不叫人呀？”

皓皓扭动身子，喊道：“姚奶奶好！”

“真乖！”姚秀帘撸着皓皓圆鼓鼓的脑袋，笑道。

雪砚追进屋。随即，雪墨也跟着进了屋。史引霄欢喜道：“你们两个怎么会凑到一起啊？”

雪墨道：“我在葑浜大桥采访，结束得早，就去女子监狱找二姐了。”雪墨的声音不如以往脆亮，好似伤风感冒，鼻子瓮瓮的。她脱了羽绒长大衣，露出里面一件鲜红的羊毛衫。雪墨以往不穿红着绿，买衣服大都蓝白青灰。自解红旗牺牲后，她特意去挑了件鲜红的羊毛衫，套上后再也没脱下来，乃至她苗条的身姿就像一面红旗。

雪砚没来得及回宿舍换衣服，一身狱警制服就过来了。浅浅笑

道：“我和小妹一起去接的浩浩，幼儿园里有老师认出平记者了，拿着今天的报纸要她签名呢。”

雪墨不吭声。以往只要有她人在，这屋里每个角落都会有她贯珠叩玉的声音。

姚秀帘关切问道：“雪墨啊，葑浜大桥工程还顺利吧？采访到什么线索了吗？”

史引霄拽了秀帘后衣襟一下，一时想不出其他话题，随口问：“雪砚，你们那套房子挂牌卖出去了吧？”她想避开雪墨的伤心事，不得已却揭了雪砚的伤疤，心里懊恼得很，挤眉弄眼地暗示雪砚。

雪砚先是一愣：这桩事情前几日不是跟老妈汇报过了吗？她将自己与宋嘉本的那套住房在房产交易所挂了牌，意欲卖了钱帮宋嘉本凑足退赃的款数。旋即，雪砚转过神来，明白母亲七搭八搭是想转移话题，忙道：“噢——已经有买家接盘了呢。”史引霄道：“是嘛，要那么多房子派什么用场，搬回来住，兰畦就是你和浩浩的家。”捏一下浩浩的腮帮子，“浩浩，你喜欢和外婆一道住吗？”浩浩大声道：“喜欢！”

雪砚并不愿意就她的房子的话题开展下去，眼珠转在桌上，便道：“妈，你和姚阿姨在搓双人麻将啊？这麻将越搓越绿，绿得加了墨似的。”

史引霄道：“哪里啊，这副麻将是你大姐生母留下的那副……”忽见浩浩小手伸到桌上抓麻将，连忙捉住浩浩的手，瞪眼吓唬他，“小孩子不能玩麻将，弄丢了一块，你青玉大姨要来给你屁股上打针！”

浩浩“哇哇”地哭起来，水珠捉着兔子灯跑过来，哄浩浩：“看看，水珠阿婆给浩浩买了什么？麻将有啥好玩的，我们点兔子灯去！”浩浩果然破涕为笑，拉着兔子灯跳跳蹦蹦去园子里去了。史引霄忙道：“水珠你跟着浩浩，小心他跌跤，我们这里没事的。”

雪砚忽觉眼眶热辣辣的，攀住了史引霄的肩膀：“妈，浩浩给您添麻烦了。是我们不孝，只晓得忙自己的事业，忙自己的小家庭。您退下来了，我们也没有经常回来陪您说说话解解闷。出了问题，又把困难朝您

面前一摊，要您相帮解决……”

史引霄拍拍她手背，道：“雪砚有你这两句话，妈就够享受了。皓皓添什么麻烦？皓皓只有给我添快乐呀。你们这个年纪，就是应该忙嘛。是哪个伟人说的？一个人要真正强大起来，就必须在清水里洗，在碱水里煮，在盐水里腌。你们问问姚阿姨，我们这辈人哪个不是在清水里洗碱水里煮盐水里腌过？对了，就像你们爸爸画的那些芦苇，被海风刮倒了，被海浪淹没了，被泥淖污陷了，又挺了起来，哗啦哗啦哗啦……”说着举起手臂，左右摇晃着。

雪砚晓得母亲是想逗她们开心，勉强咧嘴笑道：“老爸这几日还好吧？我去看看他。”

史引霄道：“你们爸爸又在构思新作品了，先不要去打断他的思路，吃饭时你们直接问他好了。”忽就“嘿嘿嘿”地笑起来，道，“我宣布一桩好事，你们爸爸突然发现我这个老太婆还有点艺术细胞，决定收我为徒，教我画画了！”

姚秀帘“扑哧”一笑：“雪砚雪墨，姚阿姨不到二十就跟你们妈妈同学了，那时候就晓得史引霄心里面英雄主义不得了，要求自己有一等的见识，干一等的事业，做一等的人物。不过引霄啊，艺术家没有点童子功是不行的哟。”

史引霄点点她：“秀帘你当我姑娘面出我洋相呀？我拿支笔东涂西抹，无非练练筋骨解解闷气，哪想修成艺术家。”

雪砚道：“妈，你索性教教我搓麻将，以后礼拜天来看皓皓，就可以陪你和爸搓几圈。”

史引霄道：“麻将这个东西教是没什么教的，不过记牢几条规则。也用不着去背，上手来几盘便晓得了。不信你现在就试试看。”眼珠子兜了一圈，道，“正巧四个人嘛。”

雪砚朝雪墨努了努嘴，摇摇头，道：“不行的，我和雪墨都不懂规则的。”

“谁说我不懂规则？”一直无语静坐的雪墨突兀兀冒出一句。她走到桌边坐下，伸展五指抚了抚麻将，道：“打麻将输赢，关键看人的品性和素养。上了牌桌要持重冷静，得了好牌不要喜形于色，出错了牌也不要懊丧后悔。侥幸和了牌愈是要谦恭，被罚了张也不必愁眉苦脸。如此才能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把握最佳的时机和牌。”雪墨的声音非常平稳，同一个音调，没有曲折起伏。

史引霄在雪墨边上坐下，喜滋滋道：“雪墨呀，你啥时候学会搓麻将的？还说得出那么些道理。”

雪墨一脸的风平浪静，道：“红旗教我的呀。”

一语既出，举座惊惶：偏想绕过红旗的话题，莫让雪墨伤心，偏就绕不过红旗的话题！原来雪墨时时刻刻念着红旗，开口就说红旗。史引霄一时没辙，小眼珠盯着雪墨不动了，雪砚和姚秀帘窃窃商议如何补救。

雪墨且不旁视，只看住绿森森的一桌麻将，径直说下去：“妈你忘记了？英华公司的马董给了红旗一张白金会员卡，红旗叫我陪他化装进‘春秋繁露’侦查。事先红旗研判了会所里各种娱乐项目，他说在麻将桌上最能真实地观察到每个人的品性。所以我们进会所头一项就上麻将桌。红旗鉴貌辨色，用声东击西先赢了一盘；后来又故意大意失荆州，输个精光……一定是大输大赢引起罪犯的注意，他们才盯上了他！”

史引霄忍不住了，道：“雪墨雪墨，我们不搓麻将了，多伤脑筋呀。谈点别的，别的……”却想不出别的话题。

姚秀帘接道：“雪墨，你还是搬回兰畦住吧，陪陪你妈你爸，还有皓皓，还有水珠……”

雪砚已动手收拾麻将牌，将它们一只只放入漆盒中。

“怎么？我们一来你们就不搓麻将啦？”雪弓和小橐推门进屋，雪弓笑道。

史引霄朝雪弓拼命挤眼睛，道：“搓不成呀，雪砚不懂规则，临时又

记不住。”

雪弓一时没有领会母亲的意思，因道：“没关系，小橐可以教她。雪砚，你和小橐组队上阵，能赢！”

小橐叫起来：“史老师，我不能搓麻将的，我妈晓得了会骂我玩物丧志的！”

雪弓摁着他坐到桌边，眨眨眼，道：“刚才我们不是把你妈送上去苏北的火车啦？再则，我们可以把玩物丧志变成格物致知嘛！”雪弓给学生上课习惯了，一手撑着桌沿，另一手比画着：“其实麻将充分体现了中国人的哲学思维和处世之道。比如，麻将以和为贵，和光同尘、和气生财、和衷共济、和而不同。麻将还特别提倡平等，其他牌不同花色都有大小，唯独麻将一百四十四张牌四十二种图案同等价值不分大小。每张牌都可以在牌局中起决定性的作用，同一张牌，也许就是制胜的法宝，也许就是坏了一锅汤的老鼠屎。”换了只手撑桌子，拍了拍小橐的肩膀，“怎么样？史老师布置你写一篇哲学漫谈论文，探讨麻将输赢中的辩证关系。有时候，打错了即打对了，打对了却又打错了。看似偶然的进进出出，背后却有怎样的必然因素？”史引霄在他背脊上狠狠拍了一掌，道：“好了雪弓，不要讲麻将了！今天也不打麻将了！雪砚，麻将收起来，收起来！”

雪弓终于发现气氛不对头，雪砚拼命朝自己翻白眼，姚阿姨站在雪墨背后朝自己打手势，雪墨却面无表情闷声不响木偶一般。他便打住了演讲，自嘲地笑道：“麻将并不好吃，还是换花生酱或者豆瓣酱吧。”又道，“妈，今天让小橐代表我在兰畦陪您和爸爸过元宵节，我、我就缺席了。”

雪砚叫道：“不行，哥，妈说了，今天谁也不能缺席的！”

史引霄团起眉毛，道：“雪弓你也不懂事。不是说我们不欢迎小橐，你把小橐带过来陪我们过元宵，那卞璟如岂不一个人孤孤单单？”

小橐道：“引霄外婆，是我外婆把史老师驱逐出境的。我帮史老师辩了两句，外婆把我也赶出来了！”

雪弓求助地看住史引霄。史引霄心里清楚，卞璟如一心等着雪弓和南渡结婚的，如今一下子冒出个姬瑜，这场婚事变得悬而不决。依她的脾性，没有骂到兰畦里来已算是克制的了。史引霄无奈挥挥手，道：“雪弓你觉得一定要去，腿在你身上，你就走吧！”

雪弓还是希望能说服母亲，道：“我真想留在家里陪你们团团圆圆过元宵节，水珠阿姨烧的小菜多好吃呀。可是……她家里给我打电话了，说她又闹了，闹得很厉害，差点……”

史引霄抬手抚摸了下儿子瘦削了许多的面孔，道：“雪弓啊，这不是你的错，你不要勉强自己，更不要用道德绑架自己，那会痛苦一生的。”

雪弓忽地掀起眼皮，眼窝深深，眼珠幽幽，像极了当年的平楚，他道：“妈，我没有勉强自己，我一想到姬瑜现在这个样子，心里就痛！”

史引霄便拍拍他背脊：“妈晓得了，雪弓你就去吧！”

雪弓双脚一并，九十度鞠个躬，道：“谢谢妈！”转身拉开门，差点与一个人撞个满怀。

进屋的是史青玉，面孔煞白，喘着，拍拍胸脯，道：“吓我一跳，雪弓你去哪，火急火燎的？”

雪弓忙道：“青玉姐，对不起对不起，没撞痛吧？大家都等着你呢！”说罢，自己便跨出门了。

史引霄上前拉住了青玉，道：“那个病人的后事办完啦？看把你急的，家里聚会嘛，早点晚点都不要紧。”

青玉却目不转睛盯住桌上那只螺钿镶嵌兰花图案的漆盒，少时，方喃喃道：“你们、你们怎么晓得的？”

史引霄不解道：“青玉，我们晓得什么呀？关于你的病人？我们什么都不晓得呀！”

史青玉看看这个，再看看那个，缓缓地把手伸进羽绒衣的内插袋。她把手抽出来时，手指间夹着浓绿的一块青瓷麻将牌！

史引霄惊喜道：“青玉，你找到她了？她在哪里？”

姚秀帘疑惑道：“青玉你找人补配的吧？现代仿制技术能以假乱真的。”

史青玉不作声，只走到桌边，打开漆盒盖。方才雪砚已将一百四十三块麻将整整齐齐码放进盒子，单右上角缺了一块。史青玉小心翼翼将手中的麻将嵌了进去，如同榫头入卯眼，浑然一体！

青玉眼角渗出珠子般的泪水，气喘得愈急，双手合拢，道：“是她留下的，我仔细看过，左出枝，兰花，色泽也分毫不差！”

史引霄急得摇撼着她的臂膀：“青玉你找到你母亲了？若兰她在哪里？兰畦在哪里呀？”

青玉目光迷离，伤感道：“这块麻将我在鹤盘村石蕙婆婆的遗物中看到的，是放在石蕙婆婆的梳妆盒里……石蕙婆婆这些年经常在我这儿开中药喝，她家人说，中午她还吃下去一碗稀饭，打了个中觉，就没醒来……她家人也不晓得石蕙婆婆梳妆盒里为什么会有一块麻将牌，还是村里面老人们回忆，当年石蕙婆婆是妇女担架队队长，她救助过杭嘉湖抗日游击队的一名女战士，那女战士终因伤势过重牺牲，这块麻将牌就藏在女战士内衣贴身的口袋中，被鲜血染得通红。石蕙婆婆认为藏在贴身口袋中的东西一定是十分珍贵的，洗净了，竟是绿得让人心酸，便舍不得丢弃，放进了梳妆盒。”青玉说着泣涕涟涟，抽咽不止，史引霄张臂拥住她，青玉幽咽道：“却有人言词凿凿，说当年的妇女担架队队长为掩护那位女战士中弹牺牲了，女战士养好了伤，便留在了鹤盘村，替石蕙婆婆抚养孩子，服侍公婆……”

姚秀帘大声打断道：“青玉你有石蕙婆婆生前的照片吗？”

青玉定定神，摇摇头：“石蕙婆婆的灵堂只供了她的牌位，没有照片。”旋即道，“对了，两年前，老年报社记者来采访针灸疗法治愈顽固老年关节痛，拍了张我替石蕙婆婆扎针的照片。那张报纸一直压在我办公桌的玻璃板底下。”

史引霄合上眼，让胸口的痛惜与酸楚平复一下，片刻才撑开眼皮。

她的小眼珠不偏不倚撞上了姚秀帘悲郁的目光。她们互相凝视着，从对方的眼珠里看到了几十年前的自己，还有眉目俊秀的盛若兰。三个年轻的姑娘，在蚕桑学校葱茏的桑树林里采摘桑叶，细细密密说体己话，咯咯地笑着，追逐着。

2020年10月18日



封面画 王小鹰

封面设计 陶雷

世界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那就是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然热爱生活，并为之而奋斗。



ISBN 978-7-02-013328-4



9 787020 133284 >

定价：79.00 元
(全二册)

The Street Corner Teahouse

成都都是个大茶铺
帝国覆没之前，1900—1911
新制度，旧时代，1912—1936
战时大后方，1937—1945
混乱的年代，1946—1949
茶铺是个小成都

王笛

著

那间
街角的
茶铺

人民文学出版社



王 笛

现任澳门大学讲座教授，曾任美国得克萨斯 A&M 大学历史系教授。

主要关注中国社会史、城市史、新文化史、日常生活史和微观史的研究。

代表著作有：《跨出封闭的世界：长江上游区域社会研究（1644—1911）》《街头文化：成都公共空间、下层民众与地方政治（1870—1930）》《茶馆：成都的公共生活和微观世界（1900—1950）》《袍哥：1940年代川西乡村的暴力与秩序》《消失的古城》等。



王笛

著

The Street Corner
Teahouse

那间
街角的
茶铺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那间街角的茶铺/王笛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4994-0

I. ①那... II. ①王...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194686号

责任编辑 李磊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65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3.75 插页1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21年10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4994-0

定 价 6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 - 65233595

- 成都是个大茶铺

- 童年的记忆

- 从梓潼桥到青石桥
 - 我是茶客吗？
 - 公共空间与城市性格

- 今天概念的茶铺历史其实并不长

- 不能远离的尘嚣
 - 茶室、茶坊到茶馆
 - 竹枝词里的茶铺
 - 茶社与茶铺
 - 茶馆的地域性

- 成都茶铺多的最根本原因是生态

- 生存环境
 - “且喝一杯茶去”
 - 地理因素
 - 水与茶铺

- 茶铺的物质文化史

- 名称与位置
 - 公园的茶铺
 - 器具和“三件头”

- 经营自主是茶铺持续发展的关键

- “空手套白狼”
 - 让数字说话
 - 合伙制度
 - 茶铺里的鸡零狗碎

- 哪里去找寻茶铺的往事？

- 西人的记载
 - 抚去历史的尘埃
 - 追寻档案
 - 资料的支离破碎
 - 小说家的记录

- 茶铺就是成都人的生活史

- 写茶铺有意义吗？
- 茶客们的文化自信
- 四个阶段
- 帝国覆没之前，1900—1911
 - 坐茶铺是一种生活方式
 - 《暴风雨前》话茶铺
 - 《大波》里的茶铺
 - 李劫人所总结的茶铺功能
 - 掺茶也是一个有尊严的职业
 - “生意数他茶馆好”
 - “茶馆的灵魂”
 - 火头军与水烟贩子
 - 水夫走出城门洞
 - 大众的头脑是怎样被塑造的
 - “打围鼓”
 - 可园、悦来与劝业场
 - 演戏与大众教育
 - “淫荡”和“暴力”
 - “改良优界之人格”
 - 女性进入茶铺是争取平等的第一步
 - 妇女进入茶铺
 - 男女分开
 - “妇女不可听戏”
 - 小茶铺是江湖的广阔天地
 - 袍哥的“公口”和“码头”
 - 袍哥话
 - “茶哨”
 - “吃讲茶”
 - 李劫人对茶铺讲理的批评
 - “民事法庭”
 - 茶铺成为社会改良者所针对的目标
 - 规训茶馆
 - 茶铺里面的不和谐

- 当和平遭遇暴力
- “成都惨案”
- 新制度，旧时代，1912—1936
 - 每天超过四分之一的成都居民去茶铺
 - 茶铺的分布
 - 每天多少人到茶铺喝茶？
 - 喝早茶是一种生活习惯
 - 浪费时间和金钱？
 - 小商小贩是城市经济最活跃的部分
 - “自由市场”
 - 小商小贩
 - 奇葩行业
 - 一张茶桌体现着人与人之间的连接
 - 共同爱好的聚集
 - 茶铺就是会客室
 - 赌博是司空见惯
 - 《蜀游心影》中的茶铺
 - 日常，就是生活的内在逻辑
 - “好像鸦片烟瘾一样”
 - 保守派的茶铺
 - 平民茶铺
 - 抢着付账后面的真真假假
 - “假打”是社会习惯
 - “喊茶钱”
 - “喊茶钱”中的众生相
 - “我招待”
 - “流浪的艺术家”的谋生地
 - “似睡非睡”的城市
 - 道琴与竹琴
 - “三皇会”
 - 民间艺人的绝技
 - 说书人构建的虚幻世界
 - 说书人

- 茶铺里的历史教育
- 惊堂木
- 茶铺里面充满着戏剧人生
 - 茶园与戏园
 - 戏园的票房
 - 戏园生活
 - 戏园里的警察
 - 茶铺是最早的电影院
- 把“情戏”定为“淫戏”，就可以进行整顿了
 - “社会教育，戏曲为最”
 - 看戏是“落后”的习惯？
 - 规范演戏
 - “禁愈烈，而嗜愈专”
 - 川剧《汤姆叔叔的小屋》
 - 三庆会
- 女性在公共空间被限制是常态
 - 男客与女客
 - 女性在茶铺的尴尬
 - 女艺人
 - 妓女进茶铺
- 丢失茶碗引发的暴力执法
 - “散布谣言”
 - 吐口水的纠葛
 - 偷茶碗的人
 - 横尸茶铺
 - “流氓烂兵争风斗吵”
 - “风流惨案”
- 茶铺里头的龙门阵——想到哪儿说到哪儿
 - 茶铺里发现新闻
 - 闲聊中的城乡对立
 - 对革命的失望
- 百年前茶铺里就有了《报纸法》的讨论
 - 没法远离的政治

- 茶铺里《报纸法》的讨论
- “革除社会有害民众之事”
- 喝茶还是喝酒喝咖啡？
- 战时大后方，1937—1945
 - 坐茶铺的一介平民能够“误国”？
 - 每天12万人坐茶铺
 - “密密麻麻的人头”
 - “吃茶与国运”
 - 凭什么要把茶铺一棍子打死
 - 为茶铺辩护
 - “清谈误国”？
 - 嬉笑怒骂，皆成文章
 - 茶馆勇敢的捍卫者
 - 颠沛流离的文人在茶铺中找到了一点慰藉
 - 作家战时的记忆
 - “成都茶馆最伟大”
 - 各有所爱
 - 战乱中的人们还存在信任
 - 闲忙之间
 - 四类茶客
 - 建立社交圈
 - 沙汀的北斗镇
 - 小商业是城市经济的支柱
 - “湖海客来谈贸易”
 - 专业化的茶铺
 - 劳动力市场
 - 穷人也有茶铺里休闲的权利
 - “人以群分”
 - “相对的平等”
 - “以貌取人”
 - 水夫的困境
 - 为水夫出头
 - “惊人大惨剧”

- 妇女遭受着国家和社会的双重压制
 - 妇女进入茶铺
 - 扬州来的女艺人
 - 女茶房
 - 进退两难的女招待
 - 男茶房对女茶房的进攻
 - 茶铺中的性骚扰
 - 媒体对茶房的形象塑造
 - “女茶房打情骂俏”
 - 禁止女茶房
- 茶铺就是一个公共论坛
 - “舆论监督”
 - 茶馆宣传
 - “休谈国事”
 - “茶馆政治家”
- 国家在战时茶铺中的角色
 - 茶铺的政治角色
 - 茶铺的布置，政府也要管
 - 《国民公约》
 - 官方指定书报阅读
 - 审查剧本
 - “肃清奸徒，巩固后防”
 - 《四川省管理茶馆办法》
- 混乱的年代，1946—1949
 - 为什么我们不能选择自己喜欢的生活方式
 - 茶铺继续繁荣
 - 《茶馆赞》
 - “浪费唇舌”罪
 - 茶客的“半个家”
 - “人以群分”
 - 世外桃源是不存在的
 - 茶铺间的纠纷
 - “借刀杀人”

- 三槐茶园被调查
- 密告大北茶厅
- “茶价自由涨，到处有风波”
- “逮到撬狗儿！”
- “肃清金苍蝇”
- 士兵强占茶铺
- 老牌悦来茶园遭遇匿名举报
 - “保护费”
 - “街民们”的指控
 - 登记表透露的信息
- 许多有趣的东西不是我们自己记录的
 - 青年马悦然的茶楼录音
 - 茶楼里的熙熙攘攘
 - 茶楼上观街景
- 一个时代的结束
 - “小心！墙壁有耳”
 - 严禁军人茶铺聚会
 - “严密取缔，彻底纠正，以遏颓风”
- 茶铺是个小成都
 - 茶铺为社会细胞
 - 日常生活节奏
 - 茶铺犹如今天的互联网
 - 特殊的视角
 - 茶铺中的政治

成都是个大茶铺

成都因为茶铺而成都，茶铺因为成都而茶铺。成都和茶铺难解难分，有多少人从孩提到垂老，在那里耗尽了一辈子的时光。茶铺如何有那么大的魔力？

在旧时的成都，茶铺无处不在，桥头、街角、巷尾、庙前、树下……各种层次的茶铺、茶楼、茶园、茶亭、茶厅，五花八门，洋洋洒洒，熙熙攘攘。

人们耳边无时无刻不响着堂倌的吆喝声，震天的锣鼓声，咿咿呀呀的清音，抑扬顿挫的评书……来到成都，仿佛进入了一家大茶馆，节奏不慌不忙，似乎一切都在掌控之中，不担忧明天，没有远虑，一碗茶便道尽了生活的真谛。

成都因为茶铺而成都，茶铺因为成都而茶铺。成都和茶铺难解难分，有多少人从孩提到垂老，在那里耗尽了一辈子的时光。茶铺如何有那么大的魔力？

那个地方有竹椅、木桌、茶碗、闲聊、掏耳朵、算命、买卖货物、听戏、看曲艺、谈生意、打瞌睡、发呆、看街、打望女人、传播小道消息、谈论国事、找工作……林林总总，丰富多彩，似乎已经够吸引人的了。

在这个世界上，难道还可以找到任何一个其他的空间，能够同时兼这么多的职责和功能吗？没有，过去仅此一家，今后也再无来者！

茶铺，竟然能够完成如此重大和复杂的使命，上能取悦文人雅士，下能服务贩夫走卒；可以堂皇，也可以简陋；或提供眼花缭乱的表演，或仅仅一碗清茶放在面前……

管他世道炎凉，勿论兵荒马乱，总有一样东西在成都永葆繁荣，那就是：茶铺，那间街角的茶铺！

童年的记忆

从梓潼桥到青石桥

童年的经历，经常可能影响到一个人一生对世界的看法。

我出生在1956年，直到1965年，都住在成都布后街2号的大院里。门口一左一右两座石狮子，两扇黑漆的大门，高高的门槛，大门外的墙里边，还嵌着石头的拴马桩。那过去是世家大族的几进套院，里面有亭台楼阁，长廊拱门，假山水榭，果树花草，成为四川省文联的机关所在地。

布后街是典型的成都小巷，出去就是梓潼桥、福兴街，如果继续前行，就是锦江剧场、商业场、总府街等热闹地段了。其实我在五十多年前就已经搬离了那里，但是童年的记忆还是那么新鲜。

那些小街小巷的空间概念，在我头脑里仍然那么明晰，是我最早对成都这个城市和城市生活的记忆。

在我这样一个小孩看来，梓潼桥就是一个繁华的去处，那里有卖豆浆油条的早饭铺子，有做糖饼、面人的手艺人，街边有补锅、补碗、磨刀的流动手工匠，打煤球的，做木工的，弹棉花的，爆米花的，充斥着街头。更多的是卖各种小吃的挑子、摊子、篮子，卖春饼的，卖豆花的，卖锅盔的，无奇不有，无所不包。

提篮的是最小的生意人，不是里面放花卖，就是锅盔，要不就是一只碗放着酱油和熟油辣子，小竹签串着切成小片的大头菜。小孩花一分钱买两串，在佐料碗里面滚一转，立刻就连着汁水送到口中。

记得有一次我走了狗屎运，在厕所里捡到一枚5分的硬币，高高兴兴地走出大院，直奔梓潼桥。先花一分钱买了两串大头菜吃，再花两分钱买一个小糖饼，嘴里含着糖饼，美滋滋地走进了连环画铺，一分钱租小人书看了一下。

我和哥哥在梓潼桥的那些街边小店里，度过了无数的夜晚。经常6分钱买一个卤兔头，卖家会把它从中切成两半，上面撒辣椒面和花椒面，一人吃一半，边啃兔头，边进了连环画铺，要不就站在街边观风望景。

过去成都居民大多住在街的两边，日常生活中的邻里关系十分紧密，跨出家门就是街头，就可以在小贩那里买各种东西，就可以和隔壁的邻居社交聊天。

还记得上小学的时候，我从布后街到商业场的上学路上，都是小街小巷，沿途就喜欢看那些各种商铺的摆设、手工工匠的做工、艺人做面人和糖人，以及街边铺面和摊子上卖的各种小吃。

因此，从很小的时候，我就染上了我们今天所说的那种城市的烟火气。

成都的小街小巷，就是这个城市文化的载体。我成家以后，就住督院街附近的半边街，出去就是青石桥农贸市场。青石桥的菜摊子经常延伸进入了半边街，所以一出门就可以买菜和买各种农副产品，非常方便。

那个时候我儿子还很小，小保姆喜欢抱着他去菜市场玩，周围摆摊的都认识他。如果我带着儿子去买菜，沿途都有陌生人叫儿子的小名。现在回想起来，都能感到那种人与人之间的友好和温馨。

一个城市留给一个人的印象，经常就是这种在日常生活中每天都会重复的东西，那种经历深深地印在了自己的脑海中，融化在了自己的血液里。

梓潼桥就有一间茶铺。那里总是座无虚席，烟雾缭绕，人声鼎沸，扶手已经磨得像黄铜般发亮光滑的竹椅，三件套的盖碗茶，火眼上烧着十几个生铁茶壶，外加一个大水瓮的老虎灶……

那就是我一生中不断在我的脑海里出现，反复进入到我的梦中的那间街角的茶铺。

我是茶客吗？

一个人未来一生的事业，有的时候似乎从童年，就在冥冥之中有所暗示，或者被决定了。

研究成都茶铺似乎在我的小时候，就命中注定了的。这并不是说因为我出生在成都，长大在成都，读书在成都，工作在成都，曾经长期生活在成都。如果这些都是研究成都茶馆的理由的话，有着同样经历的成都人何止上百万。

小时候再熟悉不过的街角茶铺，路过的时候总是不免要往里边瞧几眼，或者在门口观看里面的熙熙攘攘。但是小孩既没有坐茶铺的兴趣，也没有坐茶铺的资格。不过，每次随父母到公园、动物园或其他游乐场所，他们就坐在茶馆里休息，我和哥哥就去玩，玩够了累了再到茶铺里找父母，这就是我关于坐茶铺的最早的记忆了。

但是为什么说，我研究茶馆是“命中注定”的呢？

这个说法虽然不过是一个自我调侃而已，其实也有那么一点点无法解释的渊源：我在上小学的时候，有一个绰号，就叫“茶客”。至于它的来历，我现在仍然是百思不得其解。前些年小学同学碰到一起，还有人提到这个绰号。

在成都，所谓的“茶客”，就是指那些每天去茶馆喝茶的人。虽然我现在每天也喝茶，但是我一生中都没有成为茶客，我对茶馆并没有什么特殊的依赖。现在想起来，真不可思议。难道是冥冥之中，老天爷便已经决定了我今后的使命，要我研究茶馆吗？那也只有天知道了。

所以说所谓的天降大任于斯人也，经常无非是在阴差阳错之中，一不小心，就在历史上留下了自己的踪迹。

我在《茶馆》那本学术著作中，写下了这样一段话：

无论是昨晚最后离开茶馆的茶客，或者那个本世纪第一天凌晨呱呱坠地的世纪婴儿，以及正在做梦的堂倌，他们不会知道，又隔了五十多年后，一位在成都出生长大但流落他乡的历史学者，会给他们撰写历

史。这位历史学者有时也会突发奇想：如果世界上真有时间机器，把这位不知天高地厚的后辈同乡送回到那1949年最后一天晚上，乘着浓浓的夜幕，降落到成都一家街角的小茶馆，告诉那些围坐在小木桌旁喝夜茶的茶客或正忙着的堂倌，他要给茶馆和茶客撰写历史，一定会引起他们的哄堂大笑，觉得这个人一定是在说疯话。他们可能会用典型的成都土话把他嘲笑一番：“你莫得事做，还不如去洗煤炭……”的确，他们天天在茶馆里听讲评书的说历史，人们津津乐道的“二十四史”，汗牛充栋的其他官方记录，哪里不是帝王将相、英雄人物的历史？小民百姓是不会有有一席之地，说是要给他们写历史，不是“忽悠”他们，那又是什么？

他们不会想到，在这位小同乡的眼中，他们就是历史舞台上的主角。在过去的50年里，他们所光顾的茶馆，他们视为理所当然的坐茶馆生活习惯，竟一直是国家权力与地方社会、文化的同一性和独特性较量的“战场”。他们每天到茶馆吃茶，竟然就是拿起“弱者的武器”所进行的“弱者的反抗”。这也即是说，弱小而手无寸铁的茶馆经理人、堂倌和茶客们，在这50年的反复鏖战中，任凭茶碗中波澜翻滚，茶桌上风云变幻，他们犹如冲锋陷阵的勇士，为茶馆和日常文化的最终胜利，立下了汗马功劳。如果他们知道自己在捍卫地方文化中所扮演的关键角色，就不会嘲笑这位通过时间机器突然降临、要为他们撰写历史的小同乡了。

可以这么说，我兑现了在意念中与那些即将跨入1950年的茶客们做出的许诺，这本书也是继续践行“为民众写史”这个历史使命。

公共空间与城市性格

在一个城市中，公共空间——特别是那些和城市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场所，就是一个城市性格的展示。

茶铺是成都公共生活的一个重要舞台，吸引了各行各业、三教九流，而且茶铺又是如此紧密地与街头联系在一起。

当堂倌每天早上把茶铺门板取下开始营业时，桌椅被摆放在屋檐下，街边自然而然地纳入其使用范围。

毫无疑问，茶铺为人们提供了一个休闲娱乐和社会生活的地方，同

时它也承担着从交易市场到娱乐舞台等几乎所有的街头空间的功能，人们从事各种诸如共同爱好的聚集、商业交易，甚至处理民事纠纷等等名目繁多的活动。

所以当地的谚语说“成都是个大茶馆”。成都人写他们自己的城市，或者外来者叙述这个城市，几乎都离不开茶馆。

关于成都的茶馆，我们从文学的描述中，比历史的叙述中能看到更多。其实在展示历史的细节上，文学有的时候比历史学做得更好。

如李劫人的《暴风雨前》和《大波》，有许多场景发生在成都的茶铺里。沙汀在他著名的短篇小说《在其香居茶馆里》，描述了成都附近一个小镇的茶馆生活，而这篇小说也是他自己经历的再现。可以说，他对茶馆是情有独钟，他甚至认为在四川没有茶馆就没有生活。

每一个城市的居民，似乎都有他们觉得自傲的东西。

成都茶客就十分藐视他人，认为只有自己才配称“茶客”，只有四川才是真正的“茶国”。

的确，作为茶叶生产和饮茶的发源地，他们的确有自豪的本钱。茶馆、茶馆文化在中外声名远播，并成为其传统的一部分。

我们经常过分地强调中国文化的独特性，其实如果仔细地观察，我们经常看到处在两个不同的世界，会有类似的文化特征。

例如成都茶铺与西方的咖啡馆、酒馆、酒吧有许多相似之处。美国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的中国历史专家罗威廉（William Rowe）教授在其所著的《汉口：一个中国城市的冲突与社区（1796—1895）》中，便认为茶馆“犹如伊斯兰和早期近代欧洲城市的咖啡馆，人们去那里并不是寻求保持隐私，而是享受无拘束的闲聊”。

与欧洲近代早期和美国的咖啡馆、酒店和酒吧间一样，成都茶铺的社会功能远远超出了仅仅作为休闲场所的意义。从某种程度上讲，成都茶铺所扮演的社会、文化角色比西方类似的空间更为复杂。它们不仅是人们休闲、消遣、娱乐的地方，也是工作的场所和地方政治的舞台。

今天概念的茶铺历史其实并不长

不能远离的尘嚣

我们今天的生活习性，有很多是上千年慢慢形成的。喝茶作为中国日常生活重要部分有着漫长的历史，正如民谚所称：“开门七件事，油、盐、柴、米、酱、醋、茶。”

今日世界饮茶之习源于四川，远可追溯到西周，秦统一中国后，方传到其他地区，这个历史发展过程为国内外学术界所公认。

广为流传的陆羽的《茶经》，开篇即称：“茶者，南方之佳木也。一尺，二尺，乃至数十尺，其巴山峡川有两人合抱者，伐而掇之。”

在中国的文化中，对生活的享受并不一定和丰厚的物质条件有关系，而更多的是一种心境，如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那种超然脱世的心态。

在古代中国，人们追求在幽雅的环境中饮茶，文人骚客经常描写他们一边品茗，一边吟诗作画的闲情逸致。清代画家郑板桥据称是“茶竹双痴”，作画时茶与竹不可或缺，其追求的理想境界是：“茅屋一间，新篁数杆，雪白纸窗，微渗绿色”，然后“独坐其中，一盏雨前茶，一方端砚石，一张宣州纸”。

这种情调给了我们后人无限的想象力，在这样一个简单而典雅的环境下品茶作画，该是多么地心旷神怡，文思敏捷，灵感如泉！

而在现代社会，人们把优雅的生活，似乎与物质的条件，联系得越来越紧密。其实，对生活的享受，经常是取决于内在的而不是外在的因素。

同郑板桥一样，一些喜欢茶的人不喜欢喧闹，因此茶铺不应是他们的选择，他们甚至提议远离茶铺。抗战时期《新民报晚刊》上一篇题为《吃茶ABC》的文章称，饮茶应该有一个宜人的环境，干净、整齐、高

雅的家具和茶具。按照这个标准，“茶馆绝不是吃茶的理想地方，吃茶先得有好友精舍，甘水洁瓷”。

显然郑板桥试图远离世俗的尘嚣，在大自然中得到创作的灵感。因此，茶铺不可能营造这样一种心境。的确，茶铺对那些喜欢清静的人来说，不是一个好去处。

但也恰恰正是那个热闹的气氛，作为一个自由交往的空间，茶铺才吸引了众多的茶客。

也就是说生活方式的追求各有不同，清静和热闹也是一个硬币的正反两方面，关键在于个体的不同追求和生活态度。

茶室、茶坊到茶馆

在成都，虽然茶铺具备了郑板桥心仪的茶竹两者，因为茶铺皆使用竹椅并经常坐落在竹林之中，但通常是顾客盈门，熙熙攘攘。人们去那里不仅是喝茶，也追求济济一堂、熙熙攘攘的那种公共生活之氛围，这或许反映了在日常生活中一般大众与精英文人的不同胃口和情调。

古代中国的各种记载提供了有关茶叶、茶叶生产、饮茶、茶文化的丰富资料，但对茶馆的记载多语焉不详。茶馆历史悠久，但其何时、何地以及怎样出现的，则不得而知。

历史资料提到诸多饮茶之处，诸如茶室、茶摊、茶棚、茶坊、茶房、茶社、茶园、茶亭、茶厅、茶楼、茶铺等等，在不同地区、不同时间，有不同的形式和名称。由于缺乏详细的记载，我们并不清楚它们与今天所看到的“茶馆”有多大的相同和相异之处。

不过，从有限的文献可知，至少唐代便有所谓“茶室”，即喝茶的公共场所。在北宋首都汴京和南宋首都杭州，有不少“茶坊”，提供了为同行同业聚会以及妓女活动的场所。明代也有不少茶坊的记录，尤其是在南京、杭州、扬州等南方城市。

最早的记录是唐代封演的《封氏闻见记》，说是在从山东、河北到

首都长安途中，有许多卖茶的铺子。另外，在《旧唐书》和《太平广记》中，也有“茶肆”的记录。

关于宋代茶馆的记载如《东京梦华录》《梦粱录》《古杭梦游录》等。唐代出现了茶师，宋代出现了茶馆。茶馆一出现便生意兴隆，很快便如雨后春笋，挑战酒馆的地位。

在宋朝，茶馆散布于全国城市和乡村，人们早晚都待在茶馆里，在那里做生意，把那里视为社会中心。到了明朝，茶馆更是普遍，周晖的《二续金陵琐事》和张岱的《陶庵梦忆》关于明南京，田汝成的《西湖游览志余》关于明杭州，吴敬梓的《儒林外史》关于明南京和杭州，李斗的《扬州画舫录》关于明扬州等，都有对茶馆的不少描述。

竹枝词里的茶铺

成都亦有很长的茶馆历史。元代费著的《岁华记丽谱》，便称成都有“茶房食肆”，人们在那里喝茶时，有歌妓演唱“茶词”。

不过，20世纪之前关于成都茶铺的资料非常有限，目前所能见者无非是几首竹枝词。乾隆时期的成都著名文人李调元吟道：

秋阳如甌暂停车，

驷马桥头唤泡茶。

怪道行人尽携藕，

桥南无数白莲花。

当然，从这首诗所透露的信息，我们也并不清楚客人从一家茶馆、还是一个茶摊买茶，但是至少我们知道那时已有卖茶水的生意。

据说李调元还写有一幅关于茶馆的对联，不少茶馆都喜欢悬挂：

茶，泡茶，泡好茶；

坐，请坐，请上坐。

嘉庆时的一首竹枝词提到成都的茶坊：

同庆阁旁薛涛水，

美人千古水流香。

茶坊酒肆事先汲，

翠竹清风送昔阳。

这首竹枝词透露了茶铺都到薛涛井来取水泡茶，那里有楼阁、翠竹、凉风，外加美人才女的故事，让人流连忘返。

19世纪初一位自称为“定晋岩樵叟”的文人，在他写的《成都竹枝词》中，则提供了稍微详细一点的记录：

文庙后街新茶馆，

四时花卉果清幽。

最怜良夜能招客，

羊角灯辉闹不休。

“文庙后街新茶馆”，指的是在文庙后街的“瓯香馆”，在当时因为环境优雅、里面有各种植物、座位舒适而出名。

羊角灯是指过去用的照明灯，将羊角放在水里煮，煮到变软后取出，将其撑大，反复若干次，最后撑出薄而亮的灯罩，薄得像玻璃纸，没有接缝，里边点蜡烛。

入夜，茶铺里的羊角灯点得亮亮的，评书、曲艺、客人的吵闹声在周围回荡。该词不仅描述了茶铺的地点和氛围，从目前所知的资料中，还第一次看到了“茶馆”这个词在成都的使用。

那个时候茶馆也叫茶房，不过后来人们也称茶馆里面的堂倌为茶房。咸丰同治年间，成都文人吴好山写有《自娱集》《野人集》等十余种书，其中有一本叫《笨拙俚言》，里面收入了他写的《成都竹枝词》95首，其中有一首就写到茶馆：

亲朋蓦地遇街前，

邀入茶房礼貌虔。

道我去来真个去，

翻教做客两开钱。

就是说街上碰到亲戚或者朋友，打了个招呼，就马上热情邀请去茶馆里边慢慢聊天。

茶社与茶铺

有的时候我们认为自己有很长历史的所谓传统，其实进入我们生活的时间并不长，有许多所谓的“传统”是现代才创造的。

直至19世纪末20世纪初，现代概念的“茶馆”在成都并不十分普遍，正如晚清曾任知县的周询所写《蜀海丛谈》中说：“茶社无街无之，然俱当街设桌，每桌四方各置板凳一，无雅座，无楼房，且无倚凳，故官绅中无人饮者。”

也就是说到了晚清，在成都，茶馆仍然使用高的方桌、凳子、长条椅，并不是很舒服，不便人们久坐，到20世纪初，各茶铺逐渐使用矮方木桌和有扶手的竹椅，舒服的座位使顾客更乐意在此逗留，随后其他茶铺群起仿效。

“茶馆”是对中国这类服务设施最常用的词。但是在四川，过去人们虽然也称茶馆，但是口语中更习惯叫“茶铺”。另外，还有其他的叫法，如“茶园”、“茶厅”、“茶楼”、“茶亭”以及“茶房”等等。

在过去成都，熟人在街头相遇，最常听到的招呼便是：“到茶铺喝茶”，或者“口子上茶铺吃茶”。这里“茶铺”可以指任何一类茶馆。因此在这本书中，除了资料本身称“茶馆”外，在一般的情况下，我都使用“茶铺”这个词。

如果说“茶铺”是称人们所使用的公共空间，那么“茶社”或“茶社业”则经常指茶馆这个行业。在20世纪初，一些更优雅的茶馆设立，一般称“茶园”或“茶楼”。不少“茶园”提供演戏娱乐，而“茶楼”则指在有两层或设在二楼的茶馆，不少以评书招徕顾客。

茶馆的地域性

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其实并不是统一的，而是由各具特色的地方文化所组成，一旦这种地方特色的文化消失了，所谓国家和民族的文化也就失去了它的根基。因此，如果以国家文化来打击地方文化，其实最终也会反过来伤害到国家文化本身。

从一定程度上讲，成都茶铺和茶铺生活也可以笼而统之地称为“中国文化”之一部分，这即是说成都茶铺反映了中国文化和公共生活的一个普遍现象。

事实上，在北京、上海、南京、杭州、扬州、南通、成都等地的茶铺，都有不少共同点：人们以茶馆作为市场、客厅、办公室、娱乐场所、解决纠纷之地。从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说它们都是“中国茶馆”。

然而，在不同地区、不同城市的茶馆的不同之处也非常明显。

在北方，如北京，戏院在17—18世纪便产生了，北京的茶馆多是从演戏的戏院发展而来，刚好与戏园从茶馆产生的成都相反。在北京的公园里，树荫下的圆桌和方桌，铺有白桌布，上面摆着瓜子、花生和其他点心，也卖汽水和啤酒，卖茶并非是其主要的生意。

在华北的茶馆是用高木桌、长凳子、茶壶，坐起来不是很舒服，茶壶泡茶也不利于品茶，而且顾客加开水还得另付钱。因此，人们称这些茶馆为“无茶无座”。

北方人一般喝白开水、冷井水，仅那些老头或地方士绅去茶馆饮茶。人们很少在河北、河南、安徽、陕西、东北等地看到茶馆。在许多地方，比如天津，居民在“老虎灶”买开水回家泡茶，并非待在茶馆里喝茶聊天。

在南方，茶馆发达得多。在《梦梁录》《儒林外史》等有关中国古代茶坊的描述，也几乎都集中在南方，如杭州、南京等城市。那些近代作品中如舒新城、黄炎培、张恨水、何满子、黄裳等人关于茶馆的回忆也几乎都是南方城市。

有人观察，在广州，老人们称茶馆为“茶室”，这些茶馆主要是卖点心，但其座位舒服得多，所以人们称是“有座无茶”。广东一般称茶楼，表面看起来像四川的茶馆，但显然是为中产阶级服务的，与四川的“平民化”茶铺不同。这些茶楼可以高达四五层，楼越高则价越贵，因为那里使用的桌椅、茶具等都比较高档，光亮照人，茶客是有身份的人，不是士绅，就是富商。他们不但喝茶，还买点心小吃，把茶铺作为会客或洽谈生意的场所。

扬州虽然在长江北，还是习惯上被视为南方的一部分。在那里，茶馆和公共澡堂经常合二而一，一般早晨卖茶，下午成为澡堂。南京的茶馆比成都少得多，顾客一般只在早晨光顾，茶客多为中下阶层。南通则有三类茶馆，即点心、清茶馆和堂水炉子。所谓堂水炉子，即老虎灶，只卖热水和开水，都为下层人民服务。

在上海，性别间的限制较少，妇女被允许进入茶馆也较成都早得多。在1870年代，越来越多的上海妇女进入茶馆、戏院、鸦片烟馆以及其他公共场所，年轻妇女也喜欢在茶馆约会，当然也会有一些妓女混迹其中。1880年代，中下层妇女也经常与男人同处一个公共空间，虽然上层妇女拒绝到这样的地方。

事实上，茶馆在上海人的日常生活中甚至不像咖啡馆那么重要，例如原哈佛大学教授李欧梵在他的《上海摩登》（Shanghai Modern）中所指出的，咖啡馆“在欧洲特别是法国作为一个公共空间充满政治和文化意义”，在1930年代的上海，作为学者和知识分子的聚会地，成为“当代城市生活的象征”。如果说上海人去咖啡馆追求“现代生活”，那么成都居民则在茶铺里捍卫“传统”生活方式。

虽然茶是中国的“国饮”，在全国大江南北的城镇甚至乡场都有茶馆，但没有任何城市像成都人那样，其日常生活与茶馆有如此紧密的联系。人类学家也同意，在华北饮茶不像南方那么普遍，茶馆和茶馆生活对南方人比北方人更重要。

巴波在其回忆中，讲到他坐茶馆的经历，他发现茶馆的数量，“北方不如南方多，南方要数四川多，四川境内要数成都多”。在不同地区产生了不同的饮茶习俗。例如，北方人说“喝茶”，南方人说“饮茶”，四川人

说“吃茶”。

成都茶铺是中国茶馆的一部分，也是中国茶馆文化的精华。也可以这么认为，成都的茶铺是中国茶馆的代表，因为它具有中国茶馆和茶馆文化最丰富的历史和最有影响的文化现象。它是根植于地域、生态、生活方式而发展起来的，是地方文化的最突出的表现。如果我们想了解中国日常生活文化和公共空间关系的话，那么成都茶铺无疑是最典型的观察对象。

成都茶铺多的根本原因是生态

生存环境

每一个地方都有自己独特的生活方式，这种生活方式是由环境、历史和文化所决定的，也就是法国年鉴学派的代表人物布罗代尔（Fernand Braudel）所强调的长时段的历史。

成都、川西平原以及整个四川的茶铺及茶馆文化便是在其特定的自然生态和生存环境中产生的。成都的自然景观与茶铺相映成趣，密不可分，正如一首民谣所描述的：

一去二三里，

茶馆四五家。

楼台六七座，

八九十枝花。

与中国其他地区不同，四川农村特别是成都平原，是散居模式，人们居住点相对分离，尽量靠近所耕种的田地，很少有村庄和聚落生活，因此他们比其他地区的人们更依赖市场。在赶场天，他们到最近的市场买卖商品，一般会在茶铺停留，与朋友会面，或休息片刻，或放松休闲。他们甚至也在茶铺里做生意，寻找买主或卖主。

较优裕的生存环境也促进了茶铺的繁荣。成都平原从古代便得益于完善的灌溉系统，农业高度发展，农民无须整年在田里辛勤劳作，有不少时间从事贩卖和休闲活动。在农闲之时，一般是夏季和冬季，他们的许多时间消耗在乡场、城镇中的低等茶铺之中。

光顾茶铺经常成为一个人一生的日常习惯，似乎成都人生来就有种闲散的脾气，随便什么事，都能举重若轻，自我放松，幽默风趣，但同时在朴实无华之中，带有恬淡的性格。

薛绍明观察了民国时期成都人的生活节奏，在他的《黔滇川旅行

记》中写道：“饭吃得还快一点，喝茶是一坐三四个钟点。”过去人们认为四川天气阴湿，所以食品比较辛辣，吃了容易使人干渴。薛绍明从另一个侧面肯定了这个说法：“在饭馆吃罢饭，必再到茶馆去喝茶，这是成都每一个人的生活程序。”

不过，国人认为自古以来四川人就喜欢吃辣，其实吃辣的这种饮食习惯，是在明代辣椒从美洲传入以后才开始的。

因此在过去的成都街头，茶铺、小饭馆和食品摊，生意相互依赖，如果茶客的肚子饿了，又不想回家吃饭，很容易跨出门槛，就能买到他们想吃的东西。而且如果客人不想动窝的话，也可以叫堂倌出去到门口小吃摊或者隔壁饭铺为他们采买。

“且喝一杯茶去”

当现代化的浪潮在近代进入中国的时候，不少新派人物开始对传统的慢节奏的生活方式展开了猛烈的批评，认为传统是阻碍现代化的落后的东西。但很多年以后，当自己过去鄙视的传统已经消失以后，他们开始意识到自己成了无根的浮萍。

我们自己总是这么短视，喜欢走极端，认为传统和现代是势不两立的不可调和的两极，似乎没有中间道路可走。这种思维方式，影响到我们处事的方方面面，也成为近代以来我们不断遭受磨难的一个根源。

20世纪30年代，著名的教育家黄炎培访问成都时，写了一首打油诗描绘成都人日常生活的闲逸：

一个人无事大街上数石板，

两个人进茶铺从早坐到晚。

教育家舒新城也写到，20年代成都给他印象最深刻的是人们生活的缓慢节奏，茶客人数众多，他们每天在茶馆停留时间之长让他十分惊讶：“无论哪一家，自日出至日落，都是高朋满座，而且常无隙地”。

美国地理学家乔治·哈伯德（George Hubbard）也发现成都人“无所

事事，喜欢在街上闲聊”。这就是20世纪初成都人日常生活的景观，人们似乎看不到近代大城市生活的那种快速节奏。

外来的人们对成都有这种感觉不足为奇，因为成都人自己便有意无意地推动这样一种文化，正如一家茶铺兼酒馆门上的对联：

为名忙，为利忙，忙里偷闲，且喝一杯茶去；

劳力苦，劳心苦，苦中作乐，再倒二两酒来。

在街头摆赌局的地摊主也以其顺口溜来招揽顾客：

不要慌，不要忙，

哪个忙人得下场？

昨日打从忙山过，

两个忙人好心伤。

一个忙人是韩信，

一个忙人楚霸王。

霸王忙来乌江丧，

韩信忙来丧未央。

.....

把成都鼓励悠闲讥讽忙人的生活态度，表现得淋漓尽致。这个顺口溜的主旨就是不要活得那么辛苦，不要想功名利禄，因为历史上那些所谓的成功人士，都没有好结局。

成都居民也自嘲这个城市有“三多”：闲人多，茶馆多，厕所多，对此他们并不认为是什么有伤颜面之处，反而流露出几分的自豪。

所谓闲人多，反映了成都是一个生活节奏很慢的城市，许多人不必忙着去挣生活，而有大把的时间在茶铺里耗。那么在茶铺里喝茶，一坐就是半天甚至一整天，当然就需要方便的地方，所以几乎每一家茶铺都有厕所。看起来，闲人、茶铺和厕所，这三者都是有相当的逻辑联系的。

地理因素

为什么成都有这么多茶馆？为什么成都人和茶馆的关系这么密切？为什么茶馆的日常生活与茶馆如此紧密地相连？

人类是大自然之子。我们的生命和文化的演化，都是从大地母亲那里吸取的养分，大地筑造了我们的生活方式。

地理环境和运输条件，也是四川茶铺普遍散布的重要因素。据社会学者王庆源抗战时期的调查，成都平原道路狭窄崎岖，因此很少使用畜拉车，人们以扁担、“鸡公车”（即一种有地方特色的独轮车）、轿子运货载客。

而在华北，情况却很不相同，那里交通运输以牛马车为主，一般只有路途遥远时才会停车喝碗水，如果短途则并不歇脚。

因此，在川西平原，苦力必须靠茶铺喝茶止渴，恢复体力。纵横交错的道路两旁，茶铺甚多，外面总是排着苦力背货的夹子，以及运货载客的鸡公车、轿子，茶铺显然也把生意重点放在这些力夫身上。

另外，四川许多地区包括成都平原的土壤适于种茶，但由于交通的闭塞，四川茶叶很难输出，转运成本太高，使茶叶外运无利可图。因此，四川茶叶只好依靠对内消费，价格便利，普通人家都能承受。

四川普遍产茶，例如仅在川东便有万县、达县、开江、铜梁、梁山、宣汉等；在川南，有合江、綦江、高县、筠连、兴文、屏山等；川西有北川、大邑、邛崃、雅安、灌县等。

明代和清代川茶便销到蒙藏地区，在嘉庆时期，川茶销售藏族地区占百分之九十以上，使打箭炉、松潘成为茶贸中心，沿这条贸易线，巴塘、里塘、炉霍、甘孜等市镇也得到发展。但近代印茶倾销西藏，川茶市场日益缩小。

为什么印茶可以倾销西藏，川茶市场日益缩小呢？是因为英国人福钧（Robert Fortune）在19世纪中叶，受东印度公司的指派，来到了武夷山，进入到深山，在云雾山中考察，搞到了茶树和茶种运到了印度。

随后，东印度公司在印度大量种植茶树，就在20多年的时间内，英国殖民地产的茶叶在世界市场上的份额已经超出了中国。

后来在2010年，美国作家萨拉·罗斯（Sarah Rose）根据发现的东印度公司的档案资料和福钧自己的旅行记、信件、回忆录等资料，写成了《茶叶大盗》（For All the Tea in China），生动再现了这段历史。

川茶外销缩小以后，在很大的程度上需要依靠内销，也就是四川内部自己消耗，这样四川的茶叶相对便宜，一般的人家都能够承受。因此，茶铺里面的茶价也比较合理，这样茶铺的运营成本也相对低一些，茶客到茶铺喝茶的负担也不会太重。

水与茶铺

水是我们的生命之源，水也造就了我们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的态度，水也是文化的源头。

成都有那么多茶铺，也和成都的水和燃料资源有关。成都有二三千口水井，但是成都城内的井水含碱高而味苦，由水夫挑城外江水入城，供居民饮用。

成都平原有丰富地下水资源，在地下挖二三米即可见水，一口浅井可供百人使用，不过，一般仅拿来作做饭和洗漱用，饮茶则购江水。

成都除了有大量挑水夫给各家各户以外，茶铺则用推车和大木桶运水进城，以降低成本。由于得到江水不易，许多一般人家便直接从茶铺买开水，所以几乎全部茶铺都打有“河水香茶”的幌子，以招徕顾客。茶铺也卖热井水供洗漱之用，所以茶铺一般有两个大瓮子，一个装河水烧开水，另一个用井水烧热水。

江水并不直接从瓮子烧开，由于里面的水已经利用余火变热，所以再加入到茶壶里，放在火眼上烧，便快得多。一般一间茶铺的灶上都有几个到十来个火眼，视茶铺大小而定。水沸以后，堂倌则直接用茶壶给顾客掺茶。

成都平原燃料较贵，为节约柴火，百姓人家一般都到茶馆买水，清末时约二文钱一壶。

这本书不时提到中国的货币单位。“文”是最基本的货币单位，大致相当于“分”，尽管不完全等同。晚清的交换率是1银元等于100铜元，1铜元等于10文，那么1银元等于1000文。但是从晚清到民国，铜元不断贬值。20世纪初，1银元大约相当于1500—2000文；但到20年代，1银元相当于2000—3000文。

成都人用的燃料主要是木柴，但价钱贵，许多普通人家仅在烧饭时才点火。作家薛绍明在他的《黔滇川旅行记》中写道，1930年代他到成都时，甚至发现许多人家为了省柴火在饭馆吃饭，然后到茶铺喝茶。在住家附近茶铺购买热水洗漱。

由于日常生活中方便得到热水十分重要，以至于许多人搬家时，附近是否有茶铺成为一个重要的考量。一般来讲，只要附近有茶铺，开水热水问题便很容易解决。所以薛绍明说：“烧柴之家不能终日举火，遇需沸水时，以钱二文，就社购取，可得一壶，贫家亦甚便之。”从清末到1930年代，热水的价格是基本稳定的，一直都是二文钱。

1997年6月，我和姜梦弼老先生在悦来茶馆便谈到水的问题，他告诉我，茶客们不愿在家里而去茶馆喝茶，因为他们喜欢“鲜开水”，但这对一般家庭并非轻而易举。另外茶铺还提供额外服务，如卖热水、熬药、炖肉等，方便了人们的日常生活。

当然，上述这些讨论都是生态和地理的作用，成都人上茶铺还与他们的性情、对生活的态度、文化的传统、人生哲学等人文因素密切相关，不过这些人文因素说到底也是生态、环境和地理孕育的结果。

茶铺的物质文化史

名称与位置

我们最容易忽视的，就是那些我们每天都看得到的，时时刻刻在我们身边的那些东西，比如说我们所享受的物质文化。我们认为那是理所当然的，自然就有的，其实那是大自然和人类文明的恩赐，是无数代人奋斗的结晶，是非常值得珍惜的。

茶馆的名称、地点、茶具以及堂馆等都无不反映出茶馆文化。例如茶馆取名非常讲究，都力图高雅和自然，诸如“访春”、“悠闲”、“芙蓉”、“可园”等。

茶馆更竭力择址在商业或有自然或文化氛围之地。街边、路旁、桥头等人来人往容易引人注目，当然是理想口岸，坐落在风景胜地亦是绝妙选择，商业娱乐中心也颇受人们青睐，至于庙会、市场更是茶馆最佳选择。

花会是每年成都最热闹的公共聚会，位于二仙庙和青羊宫之间的空地成为巨大的市场和展览地。据称有上百家茶馆和酒店在此搭棚营业。有资料称那里每天顾客达10多万人。但花会结束后，这些茶棚就被拆除。

公园更是茶铺集中的地方。成都的第一座公园是建在过去满城的少城公园，那是晚清社会和城市改良的一个结果，也就是今天人民公园和鹤鸣茶馆的所在地。在一百多年以后，仍然肩负着当时开办公园的初衷，即为城市居民提供一个具有自然景色的休闲的地方。

繁荣的商业区当然也是茶馆的集中地。劝业场是成都第一个商业中心，著名的悦来茶园便坐落在此。

在成都，街边茶铺多利用公共空间，临街一面无门、无窗亦无墙，早上茶铺开门，卸下一块块铺板，其桌椅便被移到街檐上。茶客们便借此观看街景。行人往来以及街头发生的任何小事，都可以给他们增添许

多乐趣和讨论的话题。

公园的茶铺

在中国的传统中没有公园这个概念，是近代从西方所引进的一种公共空间。这再一次证明了一个国家和民族需要不断地汲取外来的因素，只要它符合我们现代生活的需要。

公园是成都茶馆的集中之地。望江楼是成都最具代表性的建筑之一，以其巍峨的结构和独特的位置——坐落在江边——而为成都人所钟爱。过去这里是码头，远行者多在此别离亲友。这里还有著名的薛涛井，因此这里的茶馆凭借赏心悦目的环境和得天独厚的泉水招徕顾客。



鹤鸣茶馆

当悦来茶馆被拆除之后，鹤鸣茶馆就是今天成都有着最长历史的茶馆了。它地处成都中心位置，保留了盖碗茶、木桌、扶手竹椅的传统，而且又在竹林之下，空气清新，景色宜人。对成都老茶铺不了解的年轻人，去鹤鸣坐一坐，就会体验老茶馆吃茶的风情。

少城公园也是游人如织之地，有好几家茶铺，都藉树荫放置茶桌茶椅，占地不小。正如刘师亮一首竹枝词所描写的：

当路茶园有绿天，

鹤鸣永聚紧相连。

问他每碗茶多价？

都照君平卖卜钱。

按照这首竹枝词的说法，在少城公园的主道上绿天茶社，而鹤鸣和永聚茶社紧紧地连在一起。这些茶铺的茶价都与君平庙算命的价钱是一样的。按照刘师亮为这首词所做的注：“茶价一律一百文”。

茶馆成为几乎各个公园的中心，在中城公园茶馆占据了北面的大部分，而有人说支矶石公园整个就像一个大茶馆。而城外的一些茶馆以其悦目的环境招徕许多顾客。

一首竹枝词描绘了花会附近的茶客们：“久坐茶棚看路口，游人如织不停梭”。环境对茶馆生意十分关键，在花园、庙宇中的茶馆总是不愁客源，对此，清嘉道年间的号称“六对山人”的地方文人杨燮吟道：

个个花园好卖茶，

牡丹园子数汤家。

满城关庙荷池放，

绿树红桥一径斜。

就是说有花园的茶铺生意都非常好。有的花园里有牡丹花，有荷花池，有小桥，有绿树，有小径，还有庙宇，为茶客提供了一个优美的环境。

器具和“三件头”

整个茶铺，无论是它用的器具、环境、布置、语言，以及在那里谋生的诸如堂倌、瓮子匠（就是管灶烧水的火头军）、小商小贩、装水烟的、掏耳朵的、补伞补扇的、修鞋擦鞋的、算命的，林林总总，都是茶馆文化的组成部分。茶铺可以说就是一部过去成都物质生活和物质文化的历史。

茶铺所用茶具一般为“三件头”，即茶碗、茶盖、茶船（即茶托或茶盘）三件组成，去茶铺喝茶称之为“喝盖碗茶”。茶船即茶托，用它端碗以免烫手。茶盖可以使水保持烫度，还可以用盖来拨动茶水，使茶叶香味四溢，滚烫的水也凉得快一些，以便着急的客人赶快止渴。另外，茶客喝茶时从茶碗和茶盖之间的缝隙，可以把茶叶撇开。

桌椅也具地方色彩，在早期都是在路旁放小木桌，每桌四条矮板凳，没有雅座，没有茶屋，没有躺椅，因而亦无士绅光顾，纯粹为下层人民而设。之后，有靠背和扶手的椅子开始在茶铺使用，使人们坐得更舒服，当然也延长了他们坐茶铺的时间。

茶具相对来讲较贵，所以下等茶铺尽量延长其使用期。按照李劫人在《暴风雨前》中带有讥讽的描述，茶碗“一百个之中，或许有十个是完整的，其余都是千巴万补的碎磁。”

而补碗匠的手艺高超，“他能用多种花色不同的破茶碗，并合拢来，不走圆与大的样子，还包你不漏。也有茶船，黄铜皮捶的，又薄又脏。”

碗匠可以把不同的茶碗片拼在一起，他们的技术是如此高超，以至于民初寓居成都的传教士徐维理（William Sewell）说，在这些碗片拼好后，如果不从碗的下面看的话，“几乎看不出是补过的”。

茶铺里的桌椅也展示了茶馆文化。四川有丰富的竹子资源，其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经常被用作建筑材料或起居用品，像筷子、工具手柄、家具等。

在公园和成都郊区，茶铺一般坐落在竹林之中，夏天人们在里面享

受着阴凉。茶铺的椅子都有靠背和扶手，坐在上面舒服方便，与矮方木桌非常般配。因为使用经年，被磨得油光水滑，呈古铜一般的铮亮，自然与人文相得益彰。



茶碗

茶碗、茶托和茶盖，是过去四川茶铺必备的三件套。当然，木桌和有扶手的竹椅，也是过去茶铺的标配。这也是物质文化发展的见证，瓷器、木器和竹器，真是相得益彰，缺一不可。

经营自主是茶铺持续发展的关键

“空手套白狼”

任何商业，无论大小，总有它们经营的秘诀，是它们生存和成功的利器，外来力量——经常是专制国家的权力——去强行改变它们，带来的经常是伤害，虽然经常是在为了它们好的旗号下。

茶铺作为成都小商业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发展了一套独特的经营方式。在过去，开茶铺无须大笔投资，普通人家也可经营此业，大多数业主都是终日为生计挣扎的平民百姓。

开办一家茶铺无需投入大笔资金，且回报相当不错。桌椅和茶碗是必备，场地可以租用，所以有人认为，只要计划得好，就是无本也可能把茶铺开起来。这种说法不一定对每一个人实用，但的确反映了开茶铺相对容易这样一个事实。

有些时候，方法得当，路径走对，无本生意也是可以做起来的，用今天的话来说，可以“空手套白狼”。

具体怎样操作呢？当时许多人靠茶铺为生，他们就是茶铺的最初“投资人”，虽然这些“投资人”手里面也没有几个钱。如从茶铺厕所掏粪作肥料的农民，或租用茶铺一角的剃头匠，还有给客人提供热脸帕、掏耳朵、算命、卖纸烟的小贩，等等，他们先给未来的茶铺老板交押金。甚至要求那些擦皮鞋、卖报纸或其他卖日常用品的小贩投资茶铺，以换取他们在此谋生活的权利。

那么茶铺开张后，他们也就有了在茶铺提供某种服务的“垄断权”了。这些预付的押金已足够交付首月房租以及购买茶铺所需桌椅器具的费用了。

地方报纸的报道也透露这是一个流行的筹集资金的方法：在某茶铺老板死后，其遗孀试图继续经营茶铺，她从热脸帕服务和其他小贩那里收取了押金400元，但房主不让她继续租房，并要她搬出，于是她卷款

逃走了。

茶馆一般也只允许那些参加投资的卖报人、擦鞋匠、小贩在茶馆做生意，但另一些资料说茶馆并不干涉小贩的进出，因为他们实际上有助于生意兴隆。有时人手不够茶馆会要求小贩帮忙，但小贩并不是非同意不可。

可能各茶馆情况各有不同，并无一个划一标准。开办茶馆的这种集资方式，既体现了成都一般民众进入商界的一种途径，亦反映了人们之间相互依赖的关系。

让数字说话

那么开办一家茶铺到底需要多少钱？据1937年的一个统计，457家茶铺的总资金为58400元，平均每家120元。不过这个统计不完全，当时成都共有茶铺640家。

1940年的档案资料对全成都的茶铺投资有详尽的记录，资料显示最低投资额为300元，最高为2500元。事实上610家茶铺中有450家的开业费用处于最低水平，换句话说74%的茶铺启动金仅为300元。如果加上那些启动金在300-500元之间的茶铺，成都茶铺的95%处于这个投资水平。610家茶馆的总资金为22万元，每家平均不到400元。

这说明在1940年300元是开一家茶铺的最低标准，当时300元能买到什么东西呢？过去米价通常是物价的基础，也是通货膨胀的主要指标。1940年8月1石米卖141元，因此300元可买2.1石米（大约600斤）。

当然也有的茶铺资本雄厚，如桃园茶社在1940年10月开张时有资本2000元，而当时那些开办资金在1000元或以上的茶铺只有12家。

1940年的茶铺资本，还有一个不同的数字：614家茶铺共有资金23万元。平均每家茶铺平均380元，能买700多斤米。但仅半年以后，由于米价大涨，仅能买300斤米。

另一有详细记录的年份是1951年。我从成都市档案馆保存的几百份

详细的统计表中，考察了统计表中前30家茶铺，其中资本最多者为1400多万元，最少者200多万元。这30家总资本为1.7亿元，平均582万元。其中17家都有不同程度的欠债，共计1300多万元债务。

这个资金数字看起来有点吓人，其实由于通货膨胀，纸币价值下跌厉害。上面的数字都是旧币单位，1955年发行新币时，新旧币的折合比率为1比1万。

合伙制度

一些茶铺实行合伙制，这样可以筹集到更多资金。开办茶铺，业主必须登记和完成各项手续，档案资料保存了相当一部分这些记录，其所填写的《商业登记呈请书》，提供了包括开办人姓名、地址、资本额、合伙人、营业性质等信息。

以1942年成立的同兴茶社客栈为例，该茶铺由傅永清和巫品荣合伙开办，据他们所签合约，傅和巫各出1千元作为本金，租浆洗下街铺房两间，内屋三间，共五间。付押金400元，每月房租40元。另租茶壶、茶碗、桌椅、被盖、床帐等。其余资金则用作购茶叶、煤炭、雇工、伙食等费用。

出资人共同管理茶铺。由傅负责保管银钱和查账；巫负责记账、采买、办伙食等事务。而管理工人、日常经营等则各负责一天。每半月结账一次，当节余达2000元，可进行分红，但所有茶铺之必用材料，诸如茶叶、煤炭等则不能用于分红。像停业、重组等生意上的重大问题，都要由两人共同决定。

地方政府还为此发布公告：

傅永清、巫品荣创建同兴茶社，呈请登记给证案。呈悉，查核尚无不合，除公告外，准予发给商业登记证一张。

有的茶铺却是多人合伙，如1942年位于盐市口的锦江阁集资达3万元，投资分为10股，每股3000元。一人拥有4股（1.2万元），另一人有2股（6000元），其他4人各有1股。其《合伙约》显示了该茶铺是如

何经营，如何分配红利的。

这家茶铺有经理、账房、堂倌各一，另有三位选自股东的监事。经理负责一切业务，不拿薪水，但可报销业务花费，而账房和堂倌要付工资。经理有权开除或雇用伙计。茶铺每年两次向股东报告经营业务，包括开销、盈利或亏损。无论盈亏都平均分摊到每股。每年年终净利润的20%作为红利分发给股东。

有关茶铺的任何决定或变动，如资本额的增减，都必须得到股东一致同意。这种经营方式与其他大多数以家庭为基础的茶铺不同，有限合伙人形式不仅分散了风险，而且持有较多资金使其能在同行激烈的竞争中占上风。

1947年，政府试图介入茶铺生意，四川省政府社会处在中山公园建立游乐园，设立一个官办茶馆，一个饮茶部。社会处提供50万元（法币）资助这个计划。在两个花园间的空地上，搭建了竹棚，围了竹栏杆。这间茶铺可以服务两百多顾客，使用电灯，栽各种植物，创造一个“幽雅”的环境，由社会处控制，由它派经理和会计进行管理。但其他雇员工资则由茶铺决定和支付。

开办茶铺相对容易，仅需很少的投资。为了生存，茶铺都尽量降低成本，并提供最好的服务。当时，由于茶铺投资少，利润也不高，所以绝大多数茶铺也不过仅仅维持而已。

从20世纪前50年里，我还没有发现任何小茶铺发展成大茶馆的实例，几乎所有的大茶馆都是从开办时便初具规模，它们投资多，营业的空间大，雇佣的工人多，接纳的客人众，因此利润不菲。

虽然进入这个行业可以做无本生意，可以找到一口饭吃，但是对于那些想通过开办做茶铺发财梦的下层人，基本上是不可能成为现实的。

茶铺里的鸡零狗碎

写历史，需要有细节；有细节的历史，才是有血有肉的历史。细节似乎缺乏宏大的叙事，但是却为宏大叙事提供了支撑。那些似乎不经意

的鸡零狗碎，却是回归历史现场的定海神针。

那我们就来看看开办茶铺的一些细节吧。首先就想问，需要些什么基本设施呢？茶铺中使用的器具也反映了经理人怎样做生意，需要什么条件。资料很少显示茶馆（甚至其他小商铺）中使用的日常必需品，其实这是了解物质文化的重要部分。虽然这些小东小西并不显示重要历史意义，但可能提供小商铺是如何管理及其显示的物质文化。

《成都晚报》1949年上一篇题为《成都茶座风情》的文章说，两三张桌子、五六把椅子便具备了基本条件。事实上，也不至于简单到这个程度，还是需要不少其他东西。不过，要知道究竟过去的老茶铺需要些啥配置，还真是有点难度。

幸运的是，从档案中，我发现若干由于茶铺中的斗殴损坏器具、茶铺要求赔偿的记录，虽然一些茶铺用品可能没有包括在内，但是这些清单至少告诉我们，经营一个茶铺应该主要准备些什么东西。

1922年，由于一家茶铺与其房东的纠纷，打官司时，给法庭提供了茶铺的财产清单，实际上也就是透露了开办一家茶铺所需要的物品的比较完整的记录：

100把竹椅，20张方木凳，7张折叠桌，3个石缸，4个陶缸，1个炉灶，1个电表，7盏灯，1个铜罐，1口小铁锅，1个柜台，116个茶碗，102个茶盖，116个铜茶托，77个小铜茶托，6把铜水烟，3个铜脸盆，5把铜茶壶，1把铜吊壶，2个水桶，1个砖台，1个花台，55扇玻璃，2根竹水管，2张布棚，8张玻璃瓦，5张旧木方凳，1个木橱柜。

另外一个记录是1941年由于茶铺斗殴，店主也写了一个损失清单，从另一个角度提供了茶铺所需物品：

185个茶碗，165个茶船，171个茶盖，2个茶壶，75把椅子，7张桌子，35只烟袋，45包香烟，4个长凳，31个凳子，240个烟卷，25盒万金油，18盒八卦丹，5把蔬菜，7包金灵丹，12包头痛粉，134碗茶叶，265碗茶的茶钱。看来日常用药也是必需品，可能有的茶铺也卖药，以备顾客的不时之需。

我还有一份1946年茶铺斗殴的损失清单：

149个茶碗，182个茶盖，5个茶壶，1个热水瓮子，1个漚水缸，1个铁炒菜锅，1个灶，1个厨柜，5个小陶碗，1个陶缸，31个碗，5个细瓷饭碗，11个粗瓷饭碗，8个调羹，1个米盆，1个水缸，9盘菜，1钵萝卜烧肉，共值86000元。

有趣的是，这个清单上包括有9盘菜，1钵萝卜烧肉，这是因为茶铺一般是包雇工伙食的，看来那天茶铺正准备“打牙祭”（过去四川话吃肉的意思），哪知道让这个斗殴给搅黄了。另外，损失共8万多元，当时每碗茶是50元左右（法币），相当于1700多碗茶的损失。可以说是损失惨重，难怪主人说茶铺的三分之二被破坏。

随着时代的发展，茶铺中的器具也在变化，对茶铺的物质文化也有影响，引起一些人的担忧。例如，1948年《成都晚报》上有一篇短文以幽默的口气写道：“温瓶出，茶道亡”。文章称越来越多的饮茶者使用温水瓶，这样他们不用持续烧开水了。中国其他地方一般称“热水瓶”，但是成都人一直习惯称“温水瓶”。

作者认为，温水瓶的开水用来泡茶，其茶水的外观和味道都是用“鲜开水”所不能相比的：

每饮必无好水，不堪辨味，则损于茶事者良多也。沸水滞积壶中，热不散，不仅水热而老，老而且疲，无论什么好茶叶，无论什么好泉水，两好一旦相遇，就此都成不好了。

没有好的鲜开水，喝茶不再是一个“道”，温水瓶实际上是在摧毁“茶道”。虽然作者有如此的批评，但他也宣称：“心里恨热水瓶又舍不得打碎热水瓶。”这反映了其对新的物质文化和消费文化的复杂态度。

一方面，这些新东西给人们的日常生活带来了许多方便；但另一方面，它们又造成了人们骄傲和珍视的传统生活方式和文化的改变。

其实还有一个结果是这篇文章所没有提到的：热水瓶的使用可能使一些人在家中喝茶。过去茶铺是对普通居民唯一提供鲜开水的地方，热水瓶的使用，从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这个难题。那些对开水要求不是很

高的茶客，要喝茶也不是非去茶馆不可了。

哪里去找寻茶铺的往事？

西人的记载

我们经常忽视每天都发生在我们眼前的事情，因为它们太平常，司空见惯，哪怕它们对我们每天的生活是多么的重要，也提不起我们的兴趣。

过去日常生活和大众文化的许多方面，就在我们眼前一天天消失，它们的离去，大多数甚至都没有引起我们的注意，因为我们都在关注新的事物。一代又一代地陪伴我们先辈的东西默默退去，我们都不屑于叹息一声，或者流露出哪怕一丝丝的伤感。

当多少年过去以后，经常是它们都不存在的时候，我们才蓦然醒悟，感觉我们生活中、文化里似乎欠缺了点什么，然而不知道在哪里去寻找它们的踪迹。

全世界都知道茶铺与中国人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关于中国茶叶的写作，可以说是汗牛充栋，但相对来讲关于茶铺的写作却要少得多，因为写茶铺的难点是资料的缺乏。

中国饮茶的传统很早即为西方和日本的旅行者所注意，在他们的旅行记、调查以及回忆录中，经常描述他们关于茶馆的深刻印象。而当时的中国人，可能是对茶馆司空见惯，很少留下文字的记录。反而较早关于茶馆的记录，是由西方人和日本人留下来的。

例如前面所提到的英国人福钧（Robert Fortune），1990年代末我在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写博士论文的时候，就读到了他在中国的旅行记，即1853年在伦敦出版的《两访中国的茶乡》（*Two Visits to the Tea Countries of China*）。

还有戴维森（Robert Davidson）和梅益盛（Isaac Mason）在1905年出版了《华西生活》（*Life in West China*），以及19世纪末20世纪初日本人中村作治郎1899年出版的《支那漫游谈》，后来还有井上红梅的

《支那风俗》，迟冢丽水的《新入蜀记》，以及东亚同文会所编《支那省别全志》中的《四川省》等。

这些外国人所记录的中国社会生活，其中有一些饮茶和茶馆的描写，虽然也不是很详细，但毕竟提供了一些19世纪和20世纪初关于茶馆的信息。

关于成都茶铺的中文资料，到民国时期开始多一些了，许多到过成都的人留下了不少私人的感想、笔记或者回忆文章。另外还有各种报刊资料对茶馆也时有报道，以及我自己的田野调查和访问资料。不过最重要的是，我发现了大量档案，对成都的茶铺的了解因此丰富了许多。

抚去历史的尘埃

从历史的尘埃中突然发现已经忘却的过去，那是我们的运气，因为历史上99%以上的东西，一旦被丢失了，就永远找不回来了。

记得是2000年，我在成都市档案馆发现关于成都茶铺的资料，非常兴奋。但是2000年只是利用暑假回国做研究，当时还没有足够的时间将这些档案资料彻底翻一遍，但是我知道那里边有很多非常珍贵的记录。

随后的两年，我一直把主要精力放在《街头文化》的那本书上，实际上到了2003年，我获得了美国人文学研究基金（NEH）的资助，这样我在整个一年的时间内不用上课，全部的时间都用来研究茶馆的课题。

基金支付我那一年的工资，如果不够的话，由我任教的学校另外补足。由于这个基金是非常重要的，也是非常难获得的，得到这种资金对于我本人和学校来说是极大的荣誉，那一年学校还多奖励了我一个月的工资。

利用这个机会，我在2003年将成都市档案馆的有关资料进行了系统地查阅。那个时期档案的使用是非常开放的，几乎没有什么限制。当时档案馆便已经有了很好的编目，先查目录，然后由档案馆借阅部的工作人员进库调卷宗。那里的工作人员都非常友好，给我的研究提供了尽可能的方便。

那个时候档案基本上是可以自由查阅和复印的，而与现在各档案馆的各种限制非常不同。现在许多档案不再开放查阅，而且规定每一张介绍信只能复印有限的几十张。如果当时有如此限制的话，我不可能在相对短的时间内，收集到这么多的资料。所以档案的开放程度，直接影响到史学研究的发展。

现在我们反对“历史虚无主义”，我认为，开放档案，让真实的历史浮出水面，就是反对历史虚无主义的利器。反之，就是为历史虚无主义张目。所以，一方面限制档案的使用，另一方面竭力要反对“历史虚无主义”，似乎陷入了历史的怪圈之中。

其实，并不是所有的档案部门都不愿意让学者们自由查阅档案，有相当多的档案部门还是尽量为学者创造使用档案的条件。在我第一部《茶馆》的中文版2010年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以后，当时的成都市档案局局长兼成都市档案馆馆长在媒体上写道：

作为档案局局长，这几天我特别的兴奋，感到震撼！在8月15日我休假时买了一本与成都市档案工作有关的新书。这本书是2010年2月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的，署名王笛著译《茶馆：成都的公共生活和微观世界，1900 - 1950》。作者在《英文版序》中说：“感谢成都市档案馆允许我使用其卷帙浩繁的档案资料，当我在那里阅读资料时，得到了非常优良的服务。”我兴奋得很，从15日下午到16日凌晨3时，我一口气看完这部500余页的有世界影响的学术专著，这是一部与我们成都市有关与我当局馆长的档案馆有关的书，与我们的档案管理和开发利用有关的书，我有理由兴奋有责任深思。

希望我们所有的档案管理人员，都能像这位档案部门的负责人那样具有开放的态度。

追寻档案

在那个时候，成都市档案馆的阅览室没有空调，夏天坐在那里，经常汗流浹背，那里的工作人员和我一起遭受酷热，最多就是用电风扇来解暑。

在那里，经常几乎就我一个人看档案，有用的文献从资料的海洋中被筛选出来，然后填写复印表格。当复印的资料交到我的手中，那种心情真是难以用语言来形容。

我当时在想，我万里迢迢从美国来到成都进行研究，但是为什么本地学者不来查阅档案呢？我认为当时国内的学者还不像西方历史学家那么看重档案，学术研究基本上是靠图书馆的资料，对档案的强调，是后来才一步步建立起来的。

还有一个原因，当时中国学者的条件还没法和西方学者相比，记得当时查阅一卷档案是10元钱，那么大量的调档，加上复印资料是一元一页，开销便相当大。这也有可能是当时国内学者很少来利用档案的原因之一。

我在那里每天看档案，和借阅部的几位工作人员都建立了友好的关系，实际上由于我调读的卷宗和复印的资料量都非常大，工作人员还是非常人性化的，并没有严格地按照所规定的收费标准，在最后结账的时候给了我不少的优惠。

当然由于我这次回来是有研究基金资助的，对于有用的资料，不考虑成本也要收集到手。多年以后我还在想，如果当时不是果断地把这些资料都掌握的话，以后再回去查阅和复印将是非常困难的。

还记得我带着满满一手提箱的资料离开成都回美国的时候，充满着兴奋的心情。当时都不敢把这些资料托运，担心万一遗失，所以我一直随身携带。这些资料可以说在过去的将近20年中，为我的茶馆研究提供了基本的依据。

那个时期，可能是中国档案管理最开放的时期，我抓住了机会，那是我的运气，也可以说是学术的运气，否则就不会有我后来的两卷本的茶馆研究了。

这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我们总是期望一切事情会变得越来越好，其实有时候机会就是转瞬即逝，没有抓住，可能就是终身的遗憾。

我最初的设想是，考虑到成都茶馆的资料非常有限，那么通过档案

的发掘，再加上实地考察以及其他资料的补充，有可能写一本成都茶馆的百年史，就是整个20世纪成都茶馆的历史。所以在查阅档案的同时，我进行了深入广泛的成都茶铺的田野调查。

但是在得到了丰富的档案以后，我决定以1950年为分界点，写两本茶馆的专著，以充分利用所收集到的珍贵的资料。

在档案馆查找资料的时候，由于上午11：30就要交还档案，一直到下午2：30才重新开门，中午有三个小时的时间，我就出去吃午饭，就这样，位于花牌坊街成都市档案馆周围的茶馆我几乎都去过，无论是低档的街角茶铺，还是中档的茶楼（记得那个地区没有发现高档的茶馆），几乎都进行了考察。在周末或者其他不看档案的时间，则去其他地区的茶馆。

2008年，我在斯坦福大学出版了西方世界第一本关于中国茶馆的专著，即*The Teahouse: Small Business, Everyday Culture, and Public Politics in Chengdu, 1900—1950*，即上面提到的《茶馆：成都的公共生活和微观世界，1900—1950》。

十年之后，即2018年，在康奈尔大学出版社出版了我的第二本关于中国茶馆的专著*The Teahouse under Socialism: The Decline and Renewal of Public Life in Chengdu, 1950—2000*，即《茶馆：成都公共生活的衰落与复兴，1950—2000》，后者于2020年获得美国城市史学会颁发的两年一度的最佳著作奖。

资料的支离破碎

成都市档案馆所藏有关于茶铺的资料，散布在《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成都市商会档案》《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成都市工商行政登记档案》《成都市工商局档案》等。

这些资料提供了关于茶铺的经营、资金、利润、竞争、价格、征税等。从征税记录，我们得知茶铺数量，每个茶铺的规模，每日销售量等，从每日销售还可以对每日平均顾客数进行估计。

发生在茶铺中许多事件，像争执、小偷、赌博、走私、暴力、仇杀等，在警察档案中亦留下了大量记录。整个民国时期，地方政府和警察发布了许多关于茶铺的规章，涉及公共秩序、娱乐控制、行为规范、政治宣传、卫生标准等各个方面，这些档案资料提供了可信的记录。

我也大量使用其他像报纸、游记、私人记录等资料。在地方报纸中关于茶铺生活的报道，虽然简短和不全面，但在许多方面填补了档案资料的不足，并竭力找到各种支离破碎资料间的内在联系。地方报纸经常发表关于茶铺的文章，包括一些系列文章。

例如，仅从1942年《华西晚报》上，我便发现有五篇这样的文章，即此君的《成都的茶馆》（1942年1月28—29日），陆隐的《闲话女茶房》（1942年2月25—28日），周止颖的《漫谈成都女茶房》（1942年10月13日），居格的《理想的茶馆》（1942年10月17日），以及老乡的《谈成都人吃茶》（1942年12月26-28日）。这些文章多是基于作者自己的观察和调查，为我们今天重构茶馆过去的文化和生活提供了依据。

我发现了不少旅行者和访问者对成都日常生活、特别是茶铺生活的描述。一个外省人或外国人一进入成都，即会被这个城市茶馆的兴盛所吸引，不少人写下了关于茶馆的印象和感觉，从而给我们留下了珍贵的记录。当然，我也充分理解，作者有他们自己的主观性，对信息经常有选择地记录，我们所看到的茶铺是透过他们的眼睛和头脑。

历史的写作，靠史料的支撑，但并不是有了史料，就掌握了历史，因为更重要的是，怎样去解读这些资料。每个历史的观察者，对资料的解读可能都有不同，这种不同，不仅反映了观察者的出身、教育、阶级、政治观点、思想倾向等分野，还充分展示了历史认识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

小说家的记录

中国的史家们热衷于宏大叙事，历史的写作越来越趋向干巴巴的科学论文，越来越远离司马迁《史记》的那种文学的魅力。在对日常生活

史的记录方面，我们历史学家，其实远远地落在了文学和小说家的后面。

茶铺是成都日常生活的中心，一些以成都为背景的历史小说，许多情节都发生在茶铺里。例如在初版于1936年的《暴风雨前》和1937年的《大波》中，李劫人对晚清成都和四川保路运动进行了详细的描述，并反映了成都茶铺生活的丰富多彩。

虽然《暴风雨前》和《大波》都是历史小说，但是根据作者的亲身经历，李劫人对成都的面貌、地名、社会习俗、主要事件、历史人物等的描写，都是以真实为依据的。

由于李劫人的《大波》非常写实的描写，以至于有人批评这部小说“不是戏，倒像是辛亥年四川革命的一本记事本末”，针对这样的批评，李劫人在他的《“大波”第二部书后》自我调侃道：“细节写得过多，不免有点自然主义的臭味”。他自己也承认，该书“反映了一些当时社会生活，多写了一些细节”，特别是上卷“是一部不像样子的记事文”。

但也正是这种“记事本末”或“记事文”的风格，对于社会和文化历史学者来说，则成为了解已经消失的成都日常生活的一些细节的有用记录。

另一位乡土作家沙汀对成都附近小乡场的地方权力斗争亦有详细描述，茶铺是沙汀描述社会冲突的理想之地，许多情节皆发生在那里。特别是短篇小说《在其香居茶馆里》（1940年），长篇小说《淘金记》（1941年）、《困兽》（1944年）等。

这类根据作家自己的生活观察，以地方风土和真实经历为基础的一些历史小说，是作者第一手资料的观察，有着非凡的细节和可靠性。

不过，当我们以小说作为史料时，必须区别历史记录与作家创作之间的不同。虽然小说提供了茶馆文化和生活的丰富多彩的描写，但毕竟经过了作者的再创造，因此在使用这些记录时，我们必须持一个谨慎的态度。

茶铺就是成都人的生活史

写茶铺有意义吗？

我们经常说，观察历史必须要有宏大的视野，我们历史学家也经常自认为是历史的审判者，肩负着历史的使命，因此他们的眼睛，只放在那些风云人物身上，以为只有他们才创造了历史。

而在我看来，帝王将相和精英的历史，是一个不完整的历史，因为普通人也是历史的创造者，无非是创造的方式不同而已。其实，我更想说，所谓帝王和英雄所创造的历史，大多是为了控制、争夺权力和满足自己的野心，他们更多的是灾难的制造者，留下了悲惨的历史；而那些芸芸众生，才是文化和经济发展真正的推动者。

因此，历史学家要为百姓写史，哪怕是凡夫俗子每天坐茶铺的“毫无意义”的日常行为，也远胜于一代枭雄所谱写的横尸遍野的血泪史。

成都人的生活方式促进了茶铺繁荣不衰。人们的茶铺生活轻松而自在，朋友和熟人在那里会面、聊天、下棋、谈生意等，进行各种活动。茶铺有其特殊的诱惑力，诱使人们日复一日、月复一月甚至年复一年地在那里度过人生。

在20世纪前半叶的成都，几乎每条街都有茶铺，没有任何一个公共空间像茶铺那样与人们的日常生活密切相连，茶铺生活成为这个城市及其居民生活方式的一个真实写照。

一碗茶不贵，顾客可能花更多的钱在香烟、炒瓜子、水果等，还有热脸帕、小费等开销。

当然，茶铺数量的增加也是城市发展的必然结果，越来越多的移民进入成都，需要更多的地方寻找工作，进行社交，劳作之余休息。他们在城市中没有固定的家，于是茶铺成为他们远离家乡时的一个重要栖息地。

茶客们的文化自信

什么叫文化的自信？就是人们每天践行的，即他们内心所真正喜欢的，而不是表面上宣称和内心真正所想的南辕北辙。

我们的茶客们，就是有这样的文化自信。成都居民对自己营造的悠哉乐哉的生活气氛颇为自珍，在整个20世纪上半叶几乎没有什么变化，即使同时期政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大大地改变了。只要有时间，各行各业各阶层的人便来到茶铺。

茶铺中的中老年占大部分，他们一般都到住处附近吃茶，成为最忠实的客人。如果茶铺里讲评书，他们几乎每晚必到。

成都有许多大户人家子弟、城居地主、有产寓公，他们不少来自外县，乡场给他们提供的娱乐非常有限，因此茶铺成为他们消磨时光之地。寓居异乡，沉湎于成都的生活方式，更成为茶铺的常客。

即使那些收入拮据的居民，也喜欢在茶铺里度日，似乎并无拼命挣钱的原动力。至于那些忙于生计的下层阶级，只要他们能买得起一碗茶，也会光顾茶铺。

茶铺更成为那些无所事事打发日子之人的理想地。他们给去茶铺喝茶想出了各种理由，强调茶铺的特殊功能。例如，如果一个男人与他太太有了口角，他可以到茶铺里待上几个小时，和朋友聊聊天，读读报纸，回家时可能已怒气全消。

还有人解释道，现在很多年轻人去茶铺是因为失业，对他们来说茶铺是最方便、最廉价的去处，以消耗他们的时间，会见朋友，甚至可以在茶铺找工作。

其实茶铺还是一个大众教育的空间。在茶铺里长大的小孩，陶冶了性情，增长了见识，了解了社会。

他们在那里受到了戏曲的熏陶，接受了表演艺术的大众文化的教育；他们和三教九流打交道，学到了很多社会的知识；他们在这里观察世界，在这个社会的大课堂里迅速成熟起来。

四个阶段

我把20世纪上半叶成都茶馆的历史分为四个阶段，也是本书的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帝国覆没之前，1900—1911”；

第二部分“新制度，旧时代，1912—1936”；

第三部分“战时大后方，1937—1945”；

第四部分“混乱的年代，1946—1949”。

这四个时期的茶铺的经济、社会、文化和政治都有一定的逻辑联系，但是各个时期又有其时代的特点。

茶铺实际上是个微观世界，折射出大社会的复杂和变化多端；或者是一扇窗口，透过这个窗口可以观察大千世界的丰富多彩。

本书的内容涉及茶铺的文化，茶铺中的各种人物，茶铺的日常生活，那里的人际关系和网络关系，以及人们在茶铺中进行的各种活动。

作为戏园的早期形式，茶铺为地方戏的表演提供了场地。从茶馆里的表演，我们看到一般民众得到什么样的通俗教育。娱乐使那些缺乏教育的人们，被潜移默化地灌输了传统的价值观，这成为地方精英和政府力图改良和规范大众娱乐的主要原因之一。

从茶铺可以观察到阶级、性别等问题。茶馆为三教九流和各种社会组织提供了空间。女人到茶馆受到限制，但是20世纪初妇女开始进入这个男人的世界，揭开了在公共空间中为性别平等而斗争的序幕。

还可以从经营角度来了解茶馆，包括茶馆的数量、规模、管理、竞争、雇佣、资金、利润、位置、环境等。

茶铺中也经常展示了性别冲突、各种社会关系、国家和地方政治等更深层次的问题。茶铺怎样被用作袍哥的公口和码头，秘密社会组织在那里的活动。茶铺作为维持社区稳定的“民事法庭”，人们在那里解决纠

纷和冲突，在社区自治中起到重要的作用。

由于社会动乱，各种矛盾层出不穷。在茶馆里，民众为生存而争斗，流氓横行霸道，兵痞毁坏茶馆财物，盗贼偷窃茶铺和顾客的财物等，大小事件层出不穷。

从晚清到民国，茶馆总是体现了强烈的政治文化。抗战时期，茶馆政治更达到顶峰，茶馆被用作全民动员和战时宣传，日常生活与国家政治的联系之紧密达到史无前例的地步。战后的茶铺，仍然是一个政治斗争的舞台。

总之，对茶铺故事的讲述，试图再现成都的茶铺和茶馆文化，挖掘在成都茶铺中所发生的形形色色的故事，把读者带入茶铺的内部，以一个新的角度理解中国城市及其日常生活。

帝国覆没之前，1900—1911

在晚清的成都，几乎每条街都有茶铺，没有任何一个公共空间像茶铺那样与人们的日常生活密切相连，茶铺生活成为这个城市及其居民生活方式的一个真实写照。

历史就是这样作弄人，当清王朝灭亡的时候，正是这个王朝的统治者正在试图变革的时候。这或许告诉我们，变革如果不及时，或者不彻底，将不可能扶大厦之将倾。

在清政府倡导、地方政府推动、地方精英积极参与的新政运动中，20世纪最初的10年出现了一个城市改良的热潮，城市成为工商业、教育以及社会改良的中心。

晚清的成都，正是新报、新刊、新书不断出现的时候，开启了大众阅读的时代，这个时候新学堂开始建立，出现了受过新式教育的一代年轻人。

这个城市犹如整个国家一样，正在经历一场改革运动，不仅是像政治、经济这样的大问题，就是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也在发生变革，例如城市的卫生和交通。

过去到了晚上，街上都是黑漆漆的一片，但是这时开始安装街灯，有专门的更夫负责晚上点亮街灯，虽然用的是煤油灯，但是这给成都带来了新的面貌。

成都还出现了一些现代化的设施，比如劝业场是成都第一个商业中心，那里首先使用了电灯，还开始使用自来水。在劝业场的顶端，还出现了第一座钟楼，改变了市民对时间的观念。

成都茶铺产生于城市独特的自然社会环境，20世纪初改革之前，茶铺较少受到政府之影响。长期以来，茶铺为各个不同阶层的人民提供服务。当然，茶铺的经营者建造了这个公共聚集的空间，他们的顾客——

包括劳工、小贩和艺人等——共同创造了丰富多彩的茶馆文化。这个小小的空间提供了一个广阔而复杂的社会舞台，深深地浸透着当地的文化特质。

这个时候的成都可以称为改良时代的成都，特别是有一些改良人物，例如傅崇矩，作为一个民间的改良者，出版新书报，把电影首先引入茶铺里放映。

还有官僚改良者周善培，他创办警察，改良戏曲，设立戏园演新戏，等等。从设立警察开始，便开始规范茶铺，制定卫生标准，茶铺和茶铺生活也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在从晚清以来的日益流行的崇尚西方价值观的影响下，茶馆经常作为“惰性”或“落后”生活方式的典型而受到批评。

在正式或非正式的官方文献中，茶铺总是被指责为各种社会弊病的萌生地，诸如糟糕的卫生条件、散布流言蜚语、赌博、下流表演等，不一而足。

因此，茶铺不断成为社会改良者针对的目标，他们运用政府力量对茶铺进行严格控制，作为国家权力深入社会、并对社会全方位操纵的重要一步。

虽然一些改良精英肯定茶铺的积极因素，承认茶铺在社会生活中的中心角色，但许多西化的地方精英配合国家观念，对茶铺持否定态度，为政府限制、控制、攻击茶馆文化的正当性提供了根据。

在这一时期，地方精英在国家权力的支持下，积极参与改良，扩展他们对民众的影响，确立他们的社会声望。这些活动显示了精英对大众文化所持的态度，以及国家怎样对待茶铺生活的一贯政策。

坐茶铺是一种生活方式

《暴风雨前》话茶铺

人们的生活方式是长期形成的，因此是根深蒂固的。

由于过去人们的居住环境不便，普通人有事相商或会友，总是安排在茶铺里，由于既方便又舒适，即使居住宽敞的精英阶层也把茶铺作为他们的会客厅。

李劫人在长篇小说《暴风雨前》讲述的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成都发生的故事，描述了不少成都茶铺与成都人的关系：“坐茶铺，是成都人若干年来就形成了一种生活方式。”

在晚清的成都，几乎每条街都有茶铺，没有任何一个公共空间像茶铺那样与人们的日常生活密切相连，茶铺生活成为这个城市及其居民生活方式的一个真实写照。

在中国，成都的确以茶铺最多、茶客最众、在茶铺中消耗的时间最长而名声在外。如《暴风雨前》所描写的晚清：

茶铺，这倒是成都城内的特景。全城不知道有多少，平均下来，一条街总有一家。有大有小，小的多半在铺子上摆二十来张桌子；大的或在门道内，或在庙宇内，或在祠堂内，或在什么公所内，桌子总在四十张以上。

李劫人还描述了晚清成都市民对茶铺的依靠：

下等人家无所谓会客与休息地方，需要茶铺，也不必说。中等人家，纵然有堂屋，堂屋之中，有桌椅，或者竟有所谓客厅书房，家里也有茶壶茶碗，也有泡茶送茶的什么人；但是都习惯了，客来，顶多说几句话，假使认为是朋友，就必要约你去吃茶。

就是说哪怕在士绅家里，来了客人，寒暄几句，就立即一起出门，

到附近的茶铺里喝茶聊天。

按照李劫人的生动说法，如果某人在夜里发现了一点值得告诉人的新闻，“一张开眼睛，便觉得不从肚子里掏出来，实在熬不住了。有时却仅仅为了在铺盖窝里，夜深的时候，从街上，或者从邻居家听到一点不寻常的响动，想早些打听明白，来满足自己好奇的癖性。”

人们喜欢到茶馆喝茶，还因为那里真是一个自由世界，无拘无束。正如李劫人所形容的：人们可以“提高嗓子”地畅谈，不论是“家常话，要紧话，或是骂人，或是谈故事”，可以“不必顾忌旁人”。

在茶铺中陌生人之间也能够相互夸夸其谈，也可以只洗耳恭听，不语一言。所以李劫人写道，如果“你无话可说，尽可做自己的事，无事可做，尽可抱着膝头去听隔座人谈论，较之无聊赖地呆坐家中，既可以消遣辰光，又可以听新闻，广见识，而所谓吃茶，只不过存名而已。”

茶馆对于男人来说是一个毫无拘束的地方。如果他感觉燥热，“喜欢打赤膊”的顾客“只管脱光，比在人家里自由得多”。

茶铺一般都提供理发服务，茶客可以理发喝茶两不误，而且经常就在茶座上进行，“哪怕你头屑四溅，短发乱飞，飞溅到别人茶碗里，通不妨事”。

茶铺还有修脚匠，尽管把鞋袜脱了，“将脚伸去登在修脚匠的膝头上”，让修脚师修趾甲、挖鸡眼、削茧皮，在茶馆也无伤大雅。

在茶馆里喝茶从不受时间限制。买上一碗茶，顾客可以随便待多久，任意加多少回水，堂倌从不会因此给你看脸色，甚至顾客茶吃到半截，如果有事要办，“可以将茶碗移在桌子中间，向堂倌招呼一声：‘留着！’隔一二小时，你仍可去吃。”

如果他感到寂寞，可以听别人闲侃，或加入其中，即使互不认识，大家也并不见怪，而且畅所欲言，既可以同声附和，亦可以抬杠。晚清的茶铺，就是一个自由的小世界。

《大波》里的茶铺

茶铺在晚清也是成都社交的首选地。李劫人的《大波》里，描写了晚清几个受过很好教育的年轻人聚会，其中有人建议：

我们每人只出两角半钱，这比戏园副座的票价还少半角钱。我们先去劝业场吃碗茶，可以看很多女人，地方热闹，当然比少城公园好。然后到新玉沙街清音灯影戏园听几折李少文、贾培之唱的好戏，锣鼓敲打得不得厉害，座场又宽敞，可以不担心耳朵。然后再回到锦江桥广兴隆消个夜，酒菜面三开，又可醉饱，又不会吃坏肚子。每人二角半，算起来有多没少，岂不把你们所说的几项耍头全都包括了？

这个建议得到大家赞同。虽然他们囊中羞涩，但作为受过教育的年轻人，想找一个合适的地方聚会，去茶馆看戏则既体面花费亦不多，然后再到餐馆享口福，也是可以承受的消费。

请注意李劫人在文中所说的是“吃碗茶”。在成都以及整个四川，不说“买一杯茶”，而说“来碗茶”。今天通常所说的“一杯茶”，过去是用“一碗茶”。四川人也不喜欢说“喝茶”，而习惯说“吃茶”。

在这部小说的另一个情节中，故事主角楚用想找一个地方打发时间，便去了武侯祠，那里古木参天，还有一个道士开的茶铺。巨树之下，摆放着方桌和八仙桌。楚用发现方桌都占满了，客人似乎都不像喝完茶即离开的游客，而主要是避暑的小贩或手工匠，穿着短褂，吸着叶子烟。一些在打牌，一些下棋，有的甚至手上还做着活，真是消闲和做工两不误。

在另一个炎热的下午，由于去看戏“时间不对头”，楚用又来到武侯祠的茶铺，却发现“没有空桌子。有一张桌上只坐了两个手艺人，都戴着牛角边老花眼镜在做活路，有两方空着”，但他又不屑与他们为伍。

一些特定的社会人群、职业等等，也有钟情于某一家茶铺，成为他们经常聚集的地方。如一些团体和学生也常在茶铺开会。枕流茶社便是学生的聚会处，周末和假期尤为拥挤。文人们则偏好文化茶社，教师则在鹤鸣茶社碰头。即使是人力车夫、收荒匠、粪夫等都有他们自己的茶馆。

李劫人所总结的茶铺功能

有的时候，一个事物的表面似乎是单一的，其实内部却是非常复杂的；如茶铺看起来是休闲之地，其真实角色却是多功能的。

作为一个成都本土作家，李劫人十分了解成都，发现茶铺不仅是一个放松和娱乐之地，而且是具有市场、聚会、客厅等多种用途的公共场所。他在《暴风雨前》里写到，茶铺在成都人的生活上具有三种作用：

一是各业交易的市场：

货色并不必拿去，只买主卖主走到茶铺里，自有当经纪的来同你们做买卖，说行市；这是有一定的街道，一定的茶铺，差不多还有一定的时间。这种茶铺的数目并不太多。

二是集会和评理的场所：

不管是固定的神会、善会，或是几个人几十个人要商量什么好事或歹事的临时约会，大抵都约在一家茶铺里，可以彰明较著地讨论、商议乃至争执……

三是社交的地方：

是普遍地作为中等以下人家的客厅或休息室。不过只限于男性使用，坤道人家也进了茶铺，那与钻烟馆的一样，必不是好货；除非只是去买开水端泡茶的，则不说了。

这里李劫人所称的“坤道人家”，就是指妇女。在晚清，虽然茶铺基本上是一个男人的世界，但是年纪稍长的女人，其实也并不受此限制。

茶馆为其他小生意提供空间，买卖双方都得到了方便。在一个茶铺里，如果一个商人一桩买卖没有谈成，他可以很容易找到下一个买主。如果他想得到有关市场、运输、政策、价格、利息、利润、税务等方面的信息，他首先去的就是茶铺。一些行业和行会经营有自己的茶铺，为同行的生意和聚会提供贸易场所，成为名副其实的市场。

在清末的各种记载中，便描述了茶铺作为市场和交易场所的功能。韩素音在其传教士家庭的家史中写道：“‘来碗茶’的叫声不断地在茶馆里响起。”这种呼喊“便是洽谈生意、敬老、请求帮助、买卖土地或其他商品的开端，生意正式交易都是在茶馆或饭馆里进行的，因为家里不适合办理这类事务。”

因此，至少在晚清，茶铺就是成都市民日常生活中最重要的公共空间。要了解当时成都的社会和文化，那么就必须了解这个社会的最基本的单位。

掺茶也是一个有尊严的职业

“生意数他茶馆好”

有许多人依靠茶馆为生。除了茶铺的店主之外，还要雇佣许多工人，包括堂倌、烧灶的瓮子匠、挑水的水夫，等等。还有许多小商小贩、算命先生、掏耳师、擦鞋匠等，也依靠茶铺为生。茶铺为许多人提供了谋生的机会。

另外，像肉店、饮食摊也常靠茶馆拉生意。人们买肉以后一般喜欢到茶馆坐一阵，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吃肉对普通人家是一件大事，他们有的甚至一月才有一次。

人们可以想象一个贫民去市场上买肉时的心情。他提着鲜肉来到茶馆休息片刻，在回家之前与他人共享欢悦，甚至还有某种炫耀、让人嫉妒的成分。

另外，人们在饭后也喜到茶馆喝茶。为买卖方便，肉摊和小吃摊总是摆到了茶馆门口。茶客可以请堂倌出门为其购买食物。这种小吃服务，实际上延长了人们在茶馆的逗留时间，人们不用迈出茶馆一步，便可解决肚子问题。

茶铺较之其他生意要稳定得多，即使在经济不景气的时候，茶铺也较少受到波及。正如一首竹枝词所称：

萧条市井上灯初，

取次停门顾客疏。

生意数他茶馆好，

满堂人听说评书。

茶馆投资少、回笼快而且利润不菲。茶馆老板总是对其雇工和配茶的方法保密，对其利润也是秘而不宣。

有人说，如果将茶、煤、人工、租金的总成本看作一个单位，茶馆利润在二三倍之间，换句话说，茶馆对投资者的回报大概是其原始投资的二三倍。可能这个估计过高。据《通俗日报》的报道，1910年，悦来茶馆的股东每10两银的投资获得了1.67两的分红和每月0.8%的利息。这样，这个茶馆的投资者在1909年的投资，获得了20%—30%的利润，较之其他行业，如此回报也相当不错了。

为了确保利润，茶馆使用了很多方法吸引顾客，一般是延长营业时间、抓住老顾客以及提高服务质量。通常茶馆的营业时间是从早晨5点到晚上10点，但各茶馆亦按各自情况有所不同。

如棉花街的太和亨茶铺地处一个蔬菜市场，菜贩一般在开市之前到茶铺喝茶，因此该茶铺在清晨3点即开门营业。而在湖广会馆的茶馆则在午夜12点以后才打烊，以便于春熙路、东大街一带商业繁华地区店铺工作的师徒们在关门后到此打发时光。

茶铺对清晨顾客总是另眼相看，因为他们一般都是常客，其茶碗中的茶叶往往多于他人。

另外，茶铺也尽量创造一个悦目的环境，紫铜茶壶亮可照人，桌椅整齐干净。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茶铺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文化，这种文化有机地和这个城市和市民结合在一起，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茶馆的灵魂”

茶铺里边的堂倌，他们独特的掺茶的技术，嗓门很高，充满热情，幽默有趣。人们称他们为茶博士，这些堂倌创造、传承、解释、发扬、丰富了茶馆文化，他们散布在整个成都的茶铺里。

他们有许多不同的称呼，如堂倌、茶房、公师、提正堂、提壶工人等，但“茶博士”成为他们最经常的“雅名”。虽然“茶博士”这个词带有点谐谑的味道，但也的确反映了他们高超的服务技巧、对茶的独到知识以及丰富的社会经验。他们用特有的声调来迎送客人，增进了茶铺热闹的气氛，路过的行人也被感染，被吸引过来。

从堂倌的服务态度上，似乎顾客待得越长越好。位子不够了，加椅子便是。成都人就有这个怪脾气，清静的茶铺他们会怀疑生意不好，留不住客，越拥挤他们越要去，觉得这个茶铺一定是好茶铺，茶客心中总是有一个打米碗的。如果茶铺挤得水泄不通，不正说明茶铺合顾客之意么？



堂倌

扶着茶壶的手柄，笑容满面，自信、谦和、朴实，头型还有那么一点时髦。有这么可爱的堂倌，不来喝茶简直就是一种损失。许多堂倌都有丰富的社会阅历，了解人情世故，所以经常被人们称为“茶博士”。

这个“茶博士”到底是怎么来的呢？并不是因为这些人见多识广，了解社会，懂得世故人情，对茶也非常有了解，所以叫他们“博士”。“茶博士”这个词出现的时间还是很早的。在唐代封演的《封氏闻见记》就记载：“御史大夫李季卿宣尉江南，陆羽来见，衣野服，随茶具而入，手自

烹茶，口通茶名。茶罢，李公命奴子取钱三十文，酬煮茶博士。”

而且在唐宋时期，社会风俗喜欢以官名谑称百业，如医生称郎中，地主称员外等，所以有“茶博士”之称。在冯梦龙的《三言两拍》中，我们也可以看到有“酒博士”的说法。如《喻世明言》第三卷，“揭开盒子拿一个肚子，教酒博士切做一盘”。

在成都，“茶博士”经常被认为是“茶馆的灵魂”。虽然老板或掌柜负责经营，但其主要角色是坐在柜台后面，分茶叶到碗里，收堂倌交来的钱，将已配好茶的碗清点给堂倌等。而堂倌才是直接与顾客周旋的人，他们的态度和服务质量直接关系到茶馆是否能吸引更多的顾客。两者不同的角色反映在当地的一则俗语中：“长官不如副官，掌柜不如堂倌。”

丰富的廉价劳动力也降低了茶馆的经营成本。堂倌的工资，一般按其所售茶的碗数来计，大约日所得在七八碗茶的价钱之间。不过，堂倌也有一些外快，如卖白开水的“水钱”归堂倌所有，而常常多于所挣工资。居民常到茶馆的灶上炖肉熬药，伙夫收的“火钱”照例归为己有。其他勤杂工则按月付给工钱，其饮食由茶馆提供。

堂倌为茶铺中最显眼、最忙碌之人，几乎没有休息时间，经常是饭一吃完便开始工作，甚至边吃饭边干活。一个民谣曾给予他们以生动的描述：

日行千里未出门，

虽然为官未管民。

白天银钱包包满，

晚来腰间无半文。

还有这么一个顺口溜：

从早忙到晚，

两腿都跑断。

这边应声喊，

那边把茶掺。

忙得团团转，

挣不到升米钱。

反映了他们在工作场所的真实处境。

堂倌热情为全体茶客服务，当有顾客进来，堂倌立即招呼“某老爷请”“某兄弟请”“某先生请”等，带领其到位，问要何茶。如果是熟客，甚至不用问便把茶端上了。

顾客经常一到茶铺门前，便会听见堂倌的声音在吆喝：“茶来了！……开水来了！……茶钱给了！……多谢啦！……”堂倌必须立即答应顾客的召唤，眼观四方，耳听八面，服务周到，使大家有宾至如归的感觉。

有经验的堂倌有着高超的掺茶技术，哪怕站在一米开外，也可以准确地把开水冲入茶碗中，而不会有水溅在桌子上。一个传教士是这样描写堂倌的：“长嘴茶壶列成一排，闪亮发光，自豪又有技术的堂倌把滚烫的开水从高处冲进有绿茶的碗里。”

堂倌的反应要快，以便能立即回应顾客。他们的吆喝逐渐形成一种非常特别的风格，在高峰期，即使是人声鼎沸，顾客仍能听到堂倌一声又一声的回应，顾客并不介意他们抑扬顿挫的吆喝，相反，那些变化无穷、诙谐风趣的长呵短唱，为顾客增加了许多乐趣。

火头军与水烟贩子

其他茶铺工人也体现着强烈的茶馆文化和传统。瓮子匠——烧水的工人——可能是仅次于堂倌的重要雇员，不过他们不用在茶铺里来回奔忙，也不直接与顾客打交道，但他们的工作并不轻松。

他们在黎明前就起身，把炉子捅开，烧火准备开门营业，天不亮许多茶客便要到茶铺喝早茶。一直忙到半夜，当堂倌已经结完账，他们还得仔细用炭灰把火盖好，留下火种，以便第二天清早开灶烧水。

他们经常是满面尘灰，夏天还得忍受酷热。他们还得尽量节约煤

炭，同时又要及时提供充足的开水，并能够根据一天的“涌堂”（高峰时间）和“吊堂”（清淡时间）来调整火候。要做到这一点，亦需长期的工作经验不可。

瓮子房对茶铺来说十分重要。一般瓮子有两个部分。一是“茶水灶”，用黏土砌成，面上是一个厚铁板，上有十来个“火眼”，每个火眼置一个铜壶或生铁壶烧开水。

另一部分是一个或两个大瓮子，一装河水，一装井水，大约可以装一两吨水，这样可以充分利用茶水灶的余热烧热水。热水也可以卖给附近居民使用。这也就是为什么成都人过去把烧开水的房间叫“瓮子房”，把烧水的人叫“瓮子匠”。

另一个茶铺里独特的行业是“装水烟”，又称“装水烟娃儿”，来成都的外国人称他们为“烟草贩”（tobacconists）。装水烟有两个袋子，一个装烟，另一个装几根铜管和纸捻子。他一般拿一个大铜水烟袋在左手，一根燃着的捻子在右手。

水烟管很长，经常可达两米多，这样他很容易把烟管伸到茶铺的另一边。如果烟管还不够长，他还可以将准备好的管子接起来，这样，即使是热闹得水泄不通的茶铺，他也可以为坐在远处的顾客提供服务。

这种服务方式的发展，说明茶铺非常拥挤，在那里谋生的人会想方设法来方便顾客，一些独特的服务方法和文化现象便应运而生。

李劫人在《大波》中，对装水烟有这样的描述：

装水烟的矮子老远就拐了过来。晓得学生是不吃水烟的，把一根两尺来长的黄铜烟嘴只朝吴凤梧肩头上敲着。

“瞎了眼吗？难道我有两张嘴，一张吃纸烟，一张吃水烟不成？”

矮子瞪了他一眼道：“总爷，怎吗还是这们毛法？”

“你晓得我是吃粮子饭的？”吴凤梧奇怪起来。

“两年前就认得你了。两年前你就是这们毛法，不开口骂人，好象过

不得日子似的！”

恰逢靠街有人喊水烟，矮子才悻悻然拐了过去，口里还叽里咕噜地没停歇……

吴凤梧也笑起来道：“记起来了。这矮子原来在皇城坝吟啸楼茶楼装烟，难怪认得我”。

这里所谓“吃粮子饭”也就是当兵吃粮的意思，吴凤梧过去在打箭炉外的川边巡防新军里当过管带，所以矮子称他为“总爷”，这是老百姓对当兵的——无论官兵——的一个通常的尊称。

茶铺中还使用大家都理解的“行话”。例如，在一个茶铺开张的前一晚，要举行仪式，称“洗茶碗”，或叫“亮堂”，该晚提供免费茶给客人，他们大多是老板的亲戚朋友或地方的头面人物。这个仪式不仅是为了开张大吉，也是争取地方权势人物的保护。



茶水灶

茶水灶总是热气腾腾，特别是冬天，给人们带来了温暖，附近居民还可以买开水和热水回家。在过去成都，如果说茶铺就是日常生活的必需品，真不是言过其实。

茶铺一天的生意也有闲忙之分，如前面提到的忙时称“打涌堂”，闲时称“吊堂”。

穷人买不起茶，可以买白开水，茶铺允许顾客自己带茶叶到茶铺泡，也只需要付开水钱便可，称“免底”，或叫“玻璃”。

根据晚清傅崇矩所编辑出版的《成都通览》，在茶铺里经常使用的词汇还有：

附近居民到茶铺买的开水和热水：出堂水；

茶叶：叶子；

把茶叶放到茶碗里：抓；

碗里茶叶多：饱；

茶叶少：吝；

掺第一道水：发叶子；

水不够烫茶叶浮在水面上：浮舟叶子；

水开后放久了：疲；

擦桌布：随手；

茶刚开始喝：一开或两开；

喝了一阵的茶：好几开；

喝了很久的茶：白；

配茶的技术：关或关法。

这些词语是一种特殊的语言表达方式，也是乡土文化的一种有趣的呈现，是茶铺文化的一部分。

水夫走出城门洞

茶铺的生意和水密切相关。虽然城内也有河水流过，但水浅河道窄，人们往里扔垃圾，洗衣服，故污染不可饮。

1911年成都人口30多万，六分之五住在城墙内，使用依靠井水，但饮水多靠运江水进城。

江水取自城外的锦江、府河和南河，东门的珠市街，西门的柳荫街、三洞桥、饮马河，北门的下河坝等地，都建有取水码头。

每天成百上千挑水夫用扁担挑两个水桶从城门洞出来，下到河边取水，运水到城内的民宅、官署、公馆以及各茶铺，如果挑水夫不工作的话，那情况就相当不妙，可以说整个城市的日常生活都会停顿。

各茶铺都以味道好的江水招徕顾客，但也有例外，如望江楼下的薛涛井，以唐代著名歌妓薛涛，当是叫女校书，曾在此居住而得名。该井的水质高，许多茶铺都到这里取水。

薛涛井附近有一家茶铺，由于用薛涛井水，加之沿江的风景，故生意兴隆。一个民间的说法是薛涛以井水洗脸，胭脂流到水里，有人于是写竹枝词揶揄道：

薛涛井水最驰名，

人人爱喝洗脸水。

从晚清开始，成都也逐渐开始用自来水，最早是从劝业场开始的，吸引了许多顾客。不过这个所谓“自来水”，是由成都自来水公司用竹筒从万里桥接到华兴街的大水池，然后由水夫把水挑到各茶铺。因此，晚清出版的《通俗画报》上，还有一幅漫画讥讽这是“人挑自来水”。

江水比井水贵得多，在晚清，两桶江水大约值四个锅盔。19世纪末江水大约值30—40文一挑。

茶铺成为成都最重要的商业之一，尤其对许多普通老百姓来说，是赖以风生水起的风水宝地。

有多少人以经营茶铺为生呢？1909—1910年，成都有6.7万户，其

中518户经营茶馆，931户卖水烟，9户搭戏班子，111户从事演唱，589户为茶铺挑水，总共2158户以茶馆为生计。如果按当时户均五口，那么可以说茶铺养活了1.1万人。加上在茶铺做小买卖或打工之人，诸如小贩和理发匠之类，这个数字将会更大。

大众的头脑是怎样被塑造的

“打围鼓”

在传统社会，国家对民众的思想和意识形态很少干涉，哪怕它试图管控，但是也没有那么多的资源和手段。对民众思想影响最大的，就是大众娱乐，特别是说地方戏和讲评书，可以说是最有效的正统思想的灌输和历史教育的手段。

在19世纪和20世纪初的成都，人们以茶馆为娱乐中心，当然对民间艺人来说，茶馆也是他们极好的舞台。茶馆中的精彩表演反过来也吸引更多的顾客。成都早期的剧场都产生于茶馆，开始茶馆提供场地给演出班子，之后茶馆成为固定的舞台。

这种状况与上海不同，根据美国历史学家顾德曼（Bryna Goodman）的研究，上海的剧场从会馆的舞台演变而来；也和北京不同，北京的茶馆是由戏园发展而来的，这是另一位美国历史学家葛以嘉（Joshua Goldstein）的研究中所展示的。

由于成都大多茶馆都面向街道，唱戏和锣鼓声总是吸引路人停下观看。许多人并不进入而是站在外面当免费观众。

成都居民从小就在茶铺里受到戏曲的浸润，这培养了他们对川戏和曲艺的爱好。曲艺和木偶通常在较小的茶铺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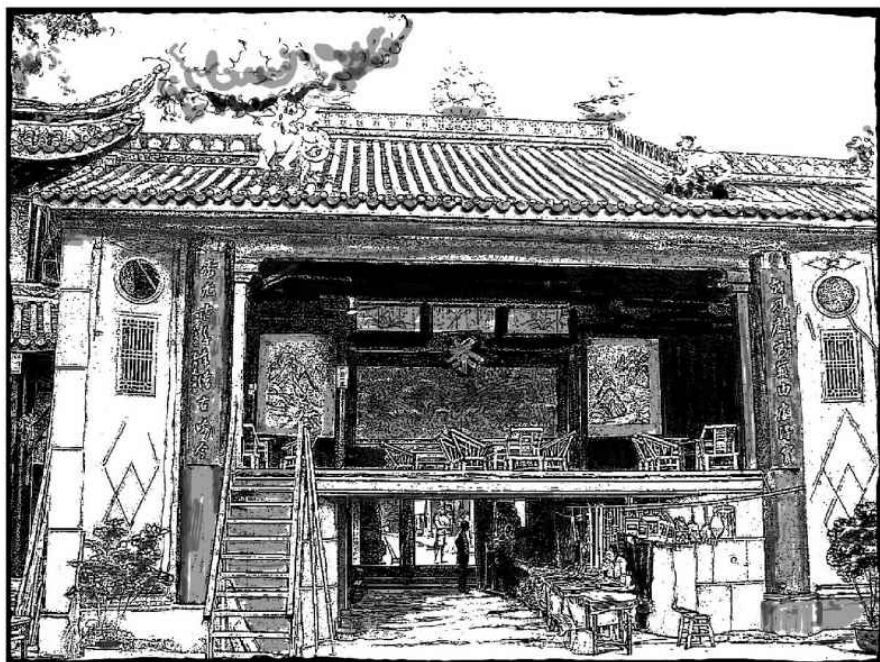
“打围鼓”是戏曲爱好者在茶铺的聚集，他们在一起唱戏，仅用简单的乐器，不用化妆，不穿行头，基本没有动作表演，所以又称“板凳戏”。在晚清印行的《成都通览》中有一幅插图，便生动描绘了这个活动。

打围鼓经常吸引众人观看，有的人参加这个活动经年累月，不觉疲倦，甚至成为职业演员。著名川剧演员天籁便是其中之一。他无所事事，每日到万春茶馆去打围鼓，几年之内成为著名的票友。他家破产之后，他便以唱川戏为生。

由于川戏演员多、场面大，外加布景等，则多在大茶馆里进行，那里的设施比较完备。在早些时候，茶馆和戏园并无明显区分，表演不过是茶铺所提供娱乐之一部分。

在晚清成都，很少有专门的戏园，在成都专业戏园出现之前，那些游动的戏班子、杂耍、民间艺人、木偶班子，往返在各乡场和城镇。在城市中，他们走街串巷，经常在大户人家表演堂会，为家庭、社区以及庙会的各种活动助兴，在临时搭建的台子上演出。在一些庙的山门外，也有所谓的“万年台”，更是他们经常的表演场地。

不过，这些流动班子最经常的演出之地还是茶馆，那里租金便宜，时间灵活。加之成都茶馆甚多，选择性更广。如果这个茶馆的观众减少，他们可以很容易移师到另一家。还可以与茶铺老板讨价还价，以求最大的利益。



万年台

过去各个庙宇都有自己的戏台，称万年台。在那里演戏，是酬神仪式的一部分。时过境迁，许多万年台不再用来演戏，但还是可以派作其他用场的，戏台上可以当茶馆，戏台下可以卖杂货。这些充满历史感的

建筑，每天都在消失，不知道它们还能在现实社会中支撑多久。

戏班一般喜欢固定在一个地方演出，而且茶铺也竭力留住好班子，以保持稳定的观众，因此这类茶铺都设有固定戏台。

可园、悦来与劝业场

在清末，一些大茶铺开始把它们的生意重点放到地方戏上，卖茶则退居其次，它们逐渐演变为成都最早的剧院，这里我姑且称它们为“茶馆戏园”。1906年，咏霓茶园改造装修后，更名为可园，成为成都最早的戏园。可园有“文化”和“文明”两个班子，轮流登台。

其他茶铺也纷纷跟进，悦来茶园不久也开了张，在同一个商场，然后是宜园、第一茶园接踵而至，面对面地唱对台戏。

悦来茶园开始时服务范围甚广，除售茶外，有两个餐馆，即悦来中西餐馆和一家春，外加一个戏园。

劝业场是在1909年成立的成都第一个商业中心，次年改名为商业场，其目的就是把商铺集中起来展示，既有进口也有本地的商品，以推动工商业的发展。那里也成为茶铺非常集中的地方。

悦来也有自己的戏班，1909年，悦来雇著名演员杨素兰组织同乐班。不过茶铺和戏班的流动性还是颇大，目前可以从《通俗日报》1910年3月28日悦来茶园的广告中，看到何喜凤从二月初四在那里演出，但同一天另一广告预告其于同月十九在青羊宫劝业会戏园演出。

悦来茶园是当时最大最有名的戏园。据《通俗日报》1909年的广告，悦来茶园的楼厢，0.30元；普通座，0.10元；包厢，5.00元；特别座，0.50元。

观众对悦来的演出很欣赏，那些名伶的戏票很快售完。一次，一个男子被戏所感动，捐20元给演员，不过当地报纸认为这也是“可云特别”。也就是说，当时观众对演员直接捐钱的举动并不常见。20元虽然谈不上什么巨款，但是按普通座的价格，也值200张票了。

一些地方文人写诗表达他们对该茶园的欣赏，在1909年《通俗日报》上，便有这样一首对悦来赞誉的诗：

锦城丝管日纷纷，

一曲新歌一束绦。

劝业场中风景好，

挥毫试写悦园行。

悦来戏园壮如此，

楼阁玲珑五云起。

往来豪贵尽停车，

人在琉璃世界里。

梨园弟子逞新奇，

缓歌漫舞兴淋漓。

.....

逐队随波戏园去，

对此真可酣高楼。

竟日繁华看不足，

吁嗟乎！

益州自昔称天府，

多来豪宗与富贾。

藉此象功昭德谱，

箫韶久成百兽舞。

自从悦园此一行，

除却巫山不是云。

月宫听罢霓裳后，

人间那得几回闻？

这首诗描绘了悦来茶园令人心旷神怡的环境、优雅的建筑、悦人的气氛、精彩的演出。许多观众乘马车、人力车、轿子来此看戏，表明他们都是有身份之人。

不过，该诗花费笔墨最多者是节目本身，描绘艺人的高超技艺，动人表演，观者众多，人流如潮。人们似乎永不厌倦这些演出，看戏成为他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看戏时他们感到自己生活在天堂一样。

诗的语言显然有夸张，但是我们可以体会到作者关于悦来茶园和所演川戏的真实感受和满足之情。

演戏与大众教育

在晚清，改良者把地方戏视为最有力的大众教育工具，那些经常上演的剧目反映了人们的喜好及所受的教育。地方报纸上不少戏园的广告，提供了关于剧名、演出时间，有时甚至故事梗概、票价、布景等信息。另外，有时还发表对戏或名角表演的评论，由此我们也可以了解观众对剧情和表演的反映。

过去，爱情传奇、历史人物、神怪故事为地方戏的主流，改良精英和政府官员批评这些传统节目是“淫荡”和“迷信”的。新成立的警察1903年颁布的第一个茶馆章程，便规定了什么节目可演，什么不能。

1910年的《通俗日报》上一个地方文人这样写道：“演戏一节，系有形的教育，悲欢离合，善恶成败，摆在当面上，有见有闻的人，一览无余……足感动世人劝忠爱国之心”。

也就是说，那个时候社会改良者把戏曲解决作为大众教育的一个工具。这个时候政府把重点放在对娱乐的控制上，而地方精英人士则把注意力集中到地方戏的改良。

如果演员违背了当时警察颁布的有关戏曲的规章，还会受到惩罚。1910年3月一个晚上，在悦来茶园的一场演出中，两个演员被指控为“种种丑态，有关风俗”而被捕。

1909年的《通俗日报》上有一篇《论演戏与社会之关系》的文章，对戏园的作用进行解释，对戏园持积极的态度。文章首先简短回顾了中国戏曲的历史，称听戏从唐代开始。在唐明皇时期，“天下晏然，承平无事”，明皇发明了戏以供娱乐。在几百年时间内，便广为散布。中国戏曲的各个方面，包括唱词、音乐、唱腔、服装等变得越来越精致，从业者也甚众，看戏使成千上万的观众受到剧中悲欢离合故事的感染。

看戏花费不少金钱和时间，但为什么人们仍然喜欢去戏园呢？文章指出三个原因：摆脱烦恼、寻求灵感、陶冶情操。关于最后一点，文章进一步解释道：

演戏事情，虽是张冠李戴，荒谬无稽，然而果能做得有情有理，慷慨激昂，足以动人，或者也能感化人心。况且看戏的人，未必尽是明智之人，有一半小孩愚人也在其内。像这路人听戏，不过以假作真，听到善恶忠奸的地方，真能眼泪鼻涕，喜怒哀乐，一时千态万状俱作，更是有极大关系啦。时常演些新戏，大概于社会人心上不无小补吧。

这就是当时的改良人士所认为的看戏的大众教育的功能。通过看戏，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们得以理解传统的价值观，即使所描述的历史并不准确。作者称那些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为“愚人”，也反映出作者居高临下的优越心态。他相信如果精英能够充分运用这个工具，戏曲便可以成为社会改良之工具。

“淫荡”和“暴力”

在中国自来就有精英文化和大众文化的分野，地方文人总是认为他们负有对百姓进行教化的使命，因此对大众文化，一般都持负面的态度。

当时的改良人士对戏班的批评很多。改良文人傅崇矩在1909—1910年间出版了《成都通览》，在当时的成都风行一时，里面列出了成都上演的360出戏目。傅指出有的戏班子巧立名目，把一些“淫戏”改名以逃避检查，如把《杀子报》改为《天齐庙》。

《杀子报》在晚清被定性为“淫荡”和“暴力”戏，被警察禁止。但实

际上许多戏班子皆躲过审查上演。为什么这个戏能得如此之欢迎，因为情节的确是非常精彩：

清代，通州小商人王世成病故，其妻徐氏请纳云和尚来超度亡夫。两人在道场中眉来眼去，心性摇动，事后相互勾搭成奸。十岁幼子官保放学回家碰见，一气之下将和尚撵出家门，徐氏恼羞成怒，怒打官保。女儿金定跪地求情，徐氏方才罢手。

官保心里面对纳云十分愤恨，邀约一帮同学去天齐庙痛打纳云，不准他再到家中。徐氏见纳云几天未来，便借故借金定到庙中烧香，与这个花和尚私会。纳云说出不敢再到王家的原因，徐氏恨官保作对，这个蛇蝎心肠的母亲便与纳云商议，要杀死官保，免得儿子耽误了她的好事儿。

金定在房外听到，忙到学校告诉弟弟，要他特别小心。放学后，塾师见官保仍留学舍哭啼，问讯缘由，便亲自送官保回家。徐氏等塾师离去以后，便用菜刀杀死官保，并将尸体肢解，放进了油坛，藏在床下。

塾师见官保几天都没有上学，去王家问讯。徐氏谎言遮掩。半夜官保投梦，塾师被惊醒，断定官保被害，即去官府衙门击鼓申冤，但因无证据，反受诬被关。师母不服，为夫鸣冤。州官便服私查，查出了疑点，又从纳云口中探出隐情，即升堂审案。

后从王家搜出官保尸体，又从金定口中获悉实情。在人证物证面前，罪犯招供。徐氏与纳云被处决，塾师得以平反，全案终结。

这个剧的情节与许多包公案和传统名剧类似。在这些剧中，冤案在正直的“清官”干预下，正义得到伸张。和尚和寡妇间的风流韵事总为观众津津乐道，再加上谋杀、通奸、淫荡等，更能吸引观众的眼球。虽然一个邪恶的母亲杀死自己亲生儿子的情节并不常见，但其许多故事情节却是人们喜闻乐见的。

戏里边的表演、道具和视觉，感到触目惊心。恐怖的屠杀现场和鲜血，特别是直接看到那妇人把他儿子肢解的过程。剧中使用了许多逼真的道具，诸如带血的刀、被肢解的尸体、装尸体的油罐等，有强烈的感

官刺激。因此，许多社会改良者指责该剧太血腥、残酷、暴力和恐怖。

“改良优界之人格”

那些支持戏曲改良者在改良现存剧目和创作新戏方面双管齐下，同时，改良者以优伶之行为会影响到观众，因而力图“文明化”梨园中人。实际上，所谓戏曲改良是当时反大众文化运动之组成部分。《通俗日报》上还有一篇题为《提倡新戏须先改良优界之人格》的文章：

改良戏剧，本是开通民智激发民情，改良民俗之一利器。如论其效力来，真比白话报不差上下。唱戏的好处，大概不差甚的人，也都知道的。为什么改良戏剧这件事，到底不能踊跃把它提倡起来呢？这也有个原因，因为我们中国向来把优界中人看得最贱，所以文界人，不为出头提倡。你想既拿优界中人，当着娼优隶卒，并且把唱戏的人，拿在妓女一块儿比较。这样一来，那些个高明的人，还肯到大舞台上来演艺度曲吗？说起来也难怪了，本来我们中国唱戏的里头，有些个当像姑的孩子，混在其内。这些当像姑一群下贱的东西，本来是人头畜牲吗？那着一个须眉男子，要夺妓女的权利，不但人格全无，而且廉耻丧尽。要叫他们梨园之中，滥竽充数，那就莫怪社会上人看不起舞台的人物喽。

文中所提到的“像姑”，有时也写为“相姑”，指男同性恋者，他们一般是在戏中间男扮女装，表演旦角，这些演员在日常生活中也开始女性化。以今天的观点来看，就是“娘娘腔”，大家比较熟悉的例子，如陈凯歌导演的《霸王别姬》中张国荣所扮演的程蝶衣那样的女性化的角色。

当然，这些批评其实也不是完全没有依据。当时富家老爷公子经常以追逐年轻俊俏戏子为时尚，此类现象在许多文学作品中，如《红楼梦》里薛蟠为抢戏子而引发命案。五四时期砸孔家店的文人吴虞，在日记中也满心欢喜地记录了在茶铺里经常与一个叫陈碧秀的演员眉目传情，也是这样的暧昧关系。

不过，以今天的观点来认识，当时的改良精英忽视的是，优伶处于社会底层，许多被有权有势者玩弄，也是迫不得已，也是受欺压的受害者。但改良精英却认为演戏者都存在道德问题，因此戏曲改良之首要步

骤，是使这些人成为所谓的“正派”人。

在晚清，在国家权力的支持下，精英力图改良和控制公共娱乐，这个政策成为当时打击大众文化之组成部分，该政策的实施也反映了茶馆、娱乐与国家权力关系之间的性质。

女性进入茶铺是争取平等的第一步

妇女进入茶铺

一个社会进化的程度，就是看这个社会对弱势群体的态度。在晚清，穷人和妇女都是属于弱势群体。

清末是一个过渡时期，茶铺从一个男人世界逐渐向妇女开放。李劫人的小说《大波》便描述这个转化的早期情形。当主人翁楚用与他的情人黄太太路过劝业场的益春楼，他请她进去喝茶，李劫人写道：

中等人家妇女到宜春吃茶，也和到少城公园几处特设茶铺吃茶一样，已经成为风气。不过打扮出众、穿着考究的上等社会的太太奶奶们，还不肯放下身份，在这些地方进出。黄太太比郝家、葛家的太太们开通泼辣，少城公园的茶铺进去过几次，宜春、怀园，同劝业场对门的第一楼，几次想进去，还是觉得不好意思。

“特别座不好去。你看，都是男宾，窗口又大敞着，人来人往的。”

“那吗，到普通座去。那里就有女宾。”楚用掉头向东边那间人声嗡嗡的大房间看了看。“喏！还不少哩！”

在成都，直到晚清新政和1902年警察的出现，社会习俗限制妇女到茶馆吃茶。即使是在晚清城市改良的浪潮下，新规则仍然要求“良家妇女”远离茶铺。当然，妇女也非完全被排斥在茶铺之外，她们可以到茶铺买开水热水，或者去那里炖肉熬药。其原因，正如前面提到的，一般人家烧火用水都不方便，特别是炖肉熬药需要用火的时间比较长，经常都利用茶铺来解决。

年纪大的妇女限制较少，社会对未婚妇女或少妇的公共角色更为关注。另外，人们对中产及以上家庭妇女的抛头露面更感兴趣，下层妇女有更多机会出现在街头，人们已见惯不惊。

男女分开

人们对禁止的事物总是充满着好奇心，官方总是以种种原因禁止其所不愿意人们看到的東西，但是往往却使人们更趋之若鹜。

1906年，可园成为第一家允许妇女进入的茶馆戏园，但这引来了众多的好奇者，他们在门口引颈围观衣着光鲜的富家女子，由于过分拥挤影响了交通和公共秩序，结果不久警察便禁止了妇女入园看戏。

同年，虽然悦来茶园允许妇女进入，但使用不同的进出口，男宾从华兴街正门入场，女宾在梓潼桥西街的侧门进园。

而且座位男女分开，男在堂厢，女在楼上，前面还拉上帘子，但帘子上晃动的女人风姿的影子，仍然引起楼下男人的无限遐想。

最好的位子是堂座前面的包厢，用帘子分开。后来包厢取消，楼厢的帘子也拆了，于是男女可以互相观望。

楼厢下面称“普通座”，价格最廉，每个座位后面加了一个木板以放茶碗。还有十几个“弹压座”，为维持秩序的士兵准备的。

可园和悦来都是改良茶馆，成为当时成都公共娱乐的新形式，但其主要是为中产以上阶层服务。

妇女能够进入茶铺，是成都文化发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在开始，进入茶铺的妇女不得不有极大的勇气面对人们的闲言碎语和好奇的目光，到辛亥革命时，中上层人家的妇女到茶铺看戏已不足为奇。

在《大波》中，李劫人描述了楚用与黄太太去悦来茶园的情形：

那天，是楚用特邀约她到悦来戏园看京戏。演戏当中，楚用在男宾堂座内写了一张字条，叫服务的幼童送到女宾楼座上给她，蚕豆大的楷字，写得一笔不苟：请她不要吃点心，散戏后他在梓潼桥西街女宾出口处等她，一同到劝业场前场门口去吃水饺。因为她从楼栏边向着楚用微笑点头，表示同意，还引起堂座中好多男宾的注目；并引起服务女宾的一个老妈子的误会，故意来献殷勤，问她要不要给楚用送个纪念东西

去；甚至引经据典地讲出某知府大人的姨太太、某知县大老爷的小姐、某女学堂的几个女学生都是在这里搭上了男朋友，都是她同某一个幼僮传书递柬送纪念品的。黄太太当时又好气又好笑，还故意给那老妈子开个顽笑，凑着她耳朵说：“那个小伙儿早就是我的朋友了，我们的交情正醞哩！等我耍厌烦了，二天要另找新朋友时，再请你拉皮条，只要服侍得这些太太们喜欢，锭把银子的赏号不在乎的！”还逗得那坏东西连屁股上都是笑。

这个情节发生在楚用与黄太太有染之前。他们是亲戚，所以一起去茶馆戏园并无什么不妥。尽管他们坐在不同的区域，但男女仍然可以相互看见，还可以通过茶铺雇工进行传递信息。

虽然这只是一个小说的情节，但提供了辛亥革命前夜日常生活非常生动的描写，我们看到了人们在茶馆戏园中有怎样的行为。这个描述显示，茶馆戏园成为一个上等人家男女社交的场所，看戏、喝茶、品尝小吃等。悦来茶园的口岸非常好，离新开办的商业中心劝业场很近，在演出之后，人们可以很容易继续进行他们的夜生活。

茶铺成为两性间社交的极好场所，李劫人描写的这个场景显示，茶铺雇员可能为那些“茶馆恋人”充当皮条客。对这种现象的描述不乏其人，也引起社会关注。

茶馆戏园是最早允许妇女进入的公共场所，但是其他茶铺很快便紧跟这个新趋势。虽然妇女对进入茶铺与陌生男人共处一室仍然是很犹豫的，但她们也想抓住这个机会享受在公共空间的自由。

妇女还给茶铺带来了更多的生意，例如当临江影戏茶园生意不好时，它请求警察允许妇女进入，但没有被批准。赛舞台茶馆演出杂技生意原来很好，但在妇女被禁止进入以后，观众大减，演出只好取消。

1911年的《通俗日报》透露悦来茶园由于有女宾，故生意兴隆，该报还强调如果万春茶园允许女客，生意将会翻番，显示了女客和茶馆利润之间的密切关系。

“妇女不可听戏”

妇女进入公共空间和茶铺，经历了许多障碍，这些障碍不仅来自传统观念对妇女公共角色的束缚，而且还在于改良精英在妇女问题上的保守态度。

1910年的《通俗日报》发表的一篇题为《妇女不可听戏》的文章便表达了这种精英改良者的矛盾心情。作者对世风日下十分失望，抨击戏班子为吸引观众而上演“有害”的节目。

在作者看来，观众看戏应该欣赏的是服装、表演以及唱腔，但茶铺中的氛围却与这些格格不入，“叫好的，拍掌的，不用问，必是淫戏”。更有甚者，演员“手提着裤子，口咬着手巾，哼哼唧唧……那一种声音，叫人听见，真不好受。甚至帐子动弹，解怀露胸，笑迷迷的眼，红敷敷的脸，嘴对着嘴儿，手拉着手儿”，按作者的话说是上演一场“活春宫”。

作者还攻击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主张是“邪说”。对于妇女不喜欢看“改良新戏”、“文明新戏”而担心。女客吸引更多的男客到戏园，他们到戏园醉翁之意并不在看戏，是那些衣着光鲜的女人们使他们大饱眼福。

在演出过程中，男女在趁喝彩之时，暗送秋波。作者希望那些涉世不深、单纯的“良家妇女”，不要到戏园，以远离不良影响，家里人也应对其进行劝阻。

文章还抨击戏班不顾政府禁令，擅自上演淫戏，甚至有意加入色情内容，以悦观众。如果淫戏在城内被禁，妇女则蜂拥出城。因此，作者呼吁男人要管好他们的女人，“劝劝认识字，懂得礼，顾廉耻，保名誉，管得了家的人，作得了女人主的诸君子，千万别叫妇女听戏。”

那些“新式”精英在对妇女抛头露面问题上的保守态度，延缓了她们进入公共空间的过程，成为妇女追求公共生活的主要障碍之一。虽然这个时期，精英们以崇尚西方为时髦，但对妇女问题上的态度却与西方同侪们大相径庭。

这个例子告诉我们，并非有新思想的人，对所有问题都是持开放的态度，有可能他在某些事情上很趋新，但同时在另一些事情上，却是非

常守旧的。

小茶铺是江湖的广阔天地

袍哥的“公口”和“码头”

在清代的成都乃至整个四川的茶铺里面，人们经常可以看到有一个神秘的人群，他们的举止和语言似乎和其他茶客不一样，比如说我们可以听到奇怪的语言，经常在喝茶的时候吟诗。有的时候并不说话，只是把茶碗在桌上移来移去……

这当然引起了其他茶客的好奇，尽管人们不会去问他们是何人，来自何方，但是大家都知道，这些人属于那个神秘的叫“袍哥”的秘密会社。

所谓“袍哥”，就是四川的哥老会。社会动乱给了秘密社会扩大势力和影响的极好的机会。辛亥革命后，他们在地方政治中发挥作用日渐递增。

在清代，中央和地方都禁止袍哥活动，但在成都地区、特别是成都附近的小场镇，袍哥控制了地方社会，经常以开办茶铺、酒馆、旅店作为其活动的“公口”，也称为“码头”，这些地方亦成为地方社区非官方的权力中心，这些组织也从事各种非法的活动。

袍哥分职业和半职业两类。前者依靠袍哥组织为生，其收入来自受礼、捐款、红白喜事等活动，职业袍哥在介入土地买卖、店铺转手或其他活动时也收取手续费，一些则靠经营赌博或烟馆获利。

半职业袍哥则来自除理发匠外的其他各行各业，他们也合伙经营茶馆、戏园以及饭馆等，一般店主都以加入袍哥为护符，以避免地痞流氓的敲诈。

为什么袍哥排除理发匠的加入呢？1997年6月我在悦来茶馆采访评书表演艺术家周少稷老先生，他告诉我，在清以前并无理发这一职业，这一职业在清初出现是由于清政府下削发令后，剃头匠将削发诏书挂在剃头挑子上，人们于是称其为“待（带）诏”。由于这种特殊的背景，反

满清的袍哥视剃头匠为清廷走卒而将其排斥在外。在李劫人的《大波》里，剃头匠亦称“待诏”，可以算是这个说法的一个旁证吧。

袍哥有“清水”和“浑水”之分。所谓“清水”袍哥是指那些有比较严密的纪律，不从事打家劫舍的活动，以“反清复明”作为其政治目的，能够维护地方治安和主持正义。而“浑水”袍哥则是没有正经职业，靠玩袍哥为生，横行乡里，经常作奸犯科的地方痞子。无论是清水或是浑水，他们都有自己的茶铺作为他们活动的中心。

袍哥在茶馆或其他地方建立公口，各公口都有自己的势力范围，其视某地段为自己的“码头”，并承担维持那一地区公共安定、化解冲突以及保护经济利益等职责。

袍哥话

袍哥被称为“秘密社会”，其实他们的行为方式非常高调，经常街头聚众，出入于茶铺，有些茶铺其实就是他们的码头。

袍哥势力为地方所认可，袍哥成员也以地方有头面人物自居，但也不是说他们不会受到挑战，甚至挑战的对象也是他们始料不及的。

1907年《通俗画报》便报道了这样一个故事：一个卖东西的小孩拉着一个自称是袍哥“大爷”的汉子不放，说他讲好了价钱又反悔不买，感到有失颜面的汉子发怒威胁道，要把小孩送警察局，引起许多人围观。

争执当中，那汉子不小心碰翻临近货摊上的两瓶油，那摊主扭住那汉子要求赔偿。旁观者讥笑这正是应了“袍哥倒油”这句黑话，其意思是做错事而被迫服软道歉。

虽然地方政府禁止袍哥活动，但他们在像茶馆、烟馆、饭馆以及剧院等公共场所都很活跃。在清末《四川通省警察章程》便制定了有关条款：

查烟、茶、酒馆及会场人众处所，如有三五成群、气象凶恶、行止张皇、衣服奇怪者，巡兵即须尾随其后，听其言论迹其所至，如有烧香

结盟端倪，即禀知本管官事先防范，待时掩捕。



袍哥

茶铺经常是袍哥活动的舞台，他们的言谈举止、端茶的姿势，无不暴露他们的身份。这个曾经在四川叱咤风云的团体，在历史上留下了许多故事，值得我们今天认真地品味和反思。

这里描述了袍哥的行为、衣着、表情等等，以便辨认他们的身份，随时逮捕。

严酷的政治和社会环境使袍哥产生出一套独特的规则和行为方式，这对其生存和发展都至关重要。例如袍哥创造了他们自己的黑话，傅崇矩在他1910年出版的《成都通览》中的《成都之袍哥话》一栏，便收集了许多这类语言。下面举一些例子：

不苏气：对不住朋友；

下去：罚跪；

水涨了：犯事，有人追捕；

水紧得很：事急；

把他毛了：把他杀了；

摸庄：谋杀；

那里有个蜂子,口衔一枝花：行人带有财物；

整得住：能办事；

整不住：不能办事；

落马：党羽死亡；

不拉稀：有担当；

拉稀：不能担当；

打滚龙：流落；

有几只肥母鸡：有几锭银；

提烘笼：军师；

走水了：计策暴露；

扎起：与人帮忙；

光棍：不怕事；

叫梁子：报仇；

倒油：与人赔礼；

裁了：杀了；

依苗苗草：一；

耳子草：二；

散钱花：三；

狮子头：四；

乌供养：五；

留支皮：六；

凄凉网：七；

巴地虎：八；

舅普子：九；

柿子圆：十；

傅崇矩最后说：“彼等话语甚多,书不胜数”。还告诫道，听到有人说这些黑话，“即宜远避,以免中害”。就是说要远离他们，免得招惹到麻烦。

“茶哨”

袍哥的活动中心称为“公口”或者“码头”。“公口”几乎在每条街道出现，其成员耀武扬威地持刀枪进出。许多居民在门上贴一张红条，上书其所在公口的名称，这样就可以避免被骚扰。

袍哥利用茶铺开展各种活动，在中元节、团圆会、关帝会都有庆祝活动。此外，公口每三天召集成员开会议事，由于提供免费茶水，所以参加者踊跃，此活动称为“茶哨”。

茶铺亦是袍哥最便于联络的地点。在茶铺里，人们经常可见一些客人举止神秘，他们多半与袍哥有关。

如果一个袍哥犯事在逃，到省城后即先到他要联络的茶铺，找一个空桌，在右边坐下，茶端上后，但并不急于喝，而是揭开茶盖放在茶托上，不发一语。

堂倌从其举止便知其中文章，会假装不经意地问：“远道来？”当密语交接上后，来人便亮出自己的公口和姓名，老板便立刻遣人请公口管事，管事“则向来人提若干问题，其回答必须非常准确”。

他们联络最常用的方式是摆“茶碗阵”，这实际是一种密语，外人不知其意。

例如，管事出来见客时，把自己的茶碗正对来客的茶碗，这称为“仁义阵”或“双龙阵”，其对应的诗云：

双龙戏水喜洋洋，

好比韩信访张良。

今日兄弟来相会，

先饮此茶作商量。

如果一个袍哥去另一公口来求助，他将摆一个“单鞭阵”，即一个茶碗对一个茶壶的嘴。如果主人同意相助，便饮下那碗茶；若拒绝，则将茶泼在地上。

如果一方向另一方挑战，便将一个茶壶嘴对三个一线排开的茶碗，此谓“争斗茶”。若对方接受挑战，便将三碗茶喝光；若拒绝，则只喝中间一碗。

“茶碗阵”反映了这个秘密社会组织所发展的独特的政治文化，对一个旁观者来说，两位袍哥是在表演一种独特的仪式，这种表演成为茶馆文化的一部分。

他们神秘的举动不同于其他人，会引起一般人的好奇。而且，他们令人迷惑的行为也是其生存和挑战地方权力的一种方法。

秘密社会的发展取决于两个重要因素：一是他们自身成功的能力，

二是使他们成功的社会和政治环境。在他们长时期同当局进行斗争中，创造了各种方法来应对官方的镇压。

他们有非凡的适应能力，并且能在恶劣的社会和政治环境中发展，甚至还以此来吸引更多的成员。当普通的人们感到无助时，秘密社会提供必要的保护和帮助。正是由于这样的功能挑战了官方的权力，所以地方政府竭力控制秘密社会，但是却收效甚微。

虽然清政府和民国政府都禁止他们的活动，但在辛亥革命爆发后的短暂时期，秘密社会一度公开化。尽管政府的控制和打击，他们的势力继续扩大。

“吃讲茶”

袍哥还经常在茶铺中间进行“吃讲茶”的活动。茶铺不仅具有经济、文化功能，而且在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所谓“吃讲茶”，就是过去形成的一条不成文的规定，民众间的冲突一般不到官府解决，而是去茶馆调解。

美国历史学家黄宗智（Philip Huang）在研究清代民事诉讼的时候指出，清代民事诉讼，一般首先是对涉讼双方进行调解。但是我想指出的是，实际在这个阶段之前，还有一个更为基础的过程——社会调解，许多纠纷在诉讼之前便已经过社会调解而化解，而这个社会调解便是在茶铺进行的，称为“茶馆讲理”或“吃讲茶”。从这个角度看，我们可以把茶馆看作一个“半民事法庭”。

茶馆讲理一般是双方邀请一位“德高望重”的长者或在地方有影响的人物做裁判，所以人们说这便是过去成都为何真正的斗殴少有发生的主要原因，虽然这种说法也许有些夸张。

不过，在茶铺里解决的争端通常是市民日常生活和生意上的小冲突，如吵架、债务、财产争执，以及没有涉及命案的暴力殴斗等；否则，事情就要交给衙门处理。

因为各种纠纷时有发生，所以一些人，特别是当地有权有势的秘密社会首领，成为经常的茶馆调解人。沙汀在其短篇小说《在其香居茶馆里》，描写了这样一个调解人：“新老爷是前清科举时代最末一科的秀才，当过十年哥老会的头目，八年前才退休的。他已经很少过问镇上的事情了。但是他的意见还同团总时代一样。”

可以看出，那些有科举功名者、在地方保甲团练中任过职者或对地方公益事业积极或有贡献者，都可以扮演这样的角色。而袍哥的头面人物，更是这种活动的常客。至于那些大家族的族长、地方社团的头面人物以及大商号的老板掌柜等，也经常是茶馆讲理的座上宾。

李劫人对茶铺讲理的批评

据传教士戴维森和梅益盛的观察，“一旦纠纷发生，人们即往茶铺讲理，众人边喝边聆听陈诉，许多愤恨也随之消弭，最后由错方付茶钱。”

从各种资料中，我们知道茶馆讲理几乎每天都会发生。在《暴风雨前》里，李劫人以讥讽的语调描述了成都茶馆讲理的情景：

假使你与人有了口角是非，必要分个曲直，争个面子，而又不喜欢打官司，或是作为打官司的初步，那你尽可邀约些人，自然如韩信点兵，多多益善……你的对方自然也一样的……相约到茶铺来。如其有一方势力大点，一方势力弱点，这理很好评，也很好解决，大家声势汹汹地吵一阵，由所谓中间人两面敷衍一阵，再把势弱的一方说一阵，就算他们理输了，也用不着赔礼道歉，只将两方几桌或几十桌的茶钱一并开销了事。

但是，如果双方都有错，那双方就有责任分摊茶钱。因此，民间有这样一句谚语：

一张桌子四支脚，

说得脱来走得脱。

即是说如果你有道理，不用付茶钱便可走路。

解决争端有时可能酿成斗殴及伤亡，茶铺也因此遭殃。当此不幸发生，街首和保正将出面处理，参与打斗者将赔偿茶铺损失。按李劫人的描述，“这于是堂馆便忙了，架在楼上的破板凳，也赶快偷搬下来了，藏在柜房桶里的陈年破茶碗，也赶快偷拿出来了，如数照赔。”



茶铺讲理

邻里、社团、家族、同业等等内部或者之间，有纠纷要解决，茶铺就是它们的首选，一切都好商量。万一达不成共识，摆不平冲突，大庭广众之下，也不易发生暴力事件。总之，有话好好说，有事好商量，不要肝火旺，忌恃势逞强。

李劫人对此嘲弄道，由于这个原因，许多茶铺很高兴常有人来评理。其实，虽然茶铺老板欢迎人们讲理，这样可以赚不少茶钱，但他们还是害怕引起暴力冲突，因为这种事件不但吓跑了顾客，还可能使茶铺无法营业，财产损失更难完全弥补。因此李劫人对茶铺欢迎“吃讲茶”的理由未免太牵强，作为一个新知识分子，他对这个活动显然是持批判态度的。

从清末成都建立警察起，在茶铺“吃讲茶”便被禁止，对此李劫人曾讽刺道：“这就是首任警察局总办周善培这人最初与人以不方便，而最初被骂为周秃子的第一件事”。

虽然没有直接的证据证实李劫人所说是实，但当地一家报纸的一条新闻就明确指出，民国初期，警察禁止人们在茶铺内解决争端后，茶社业公会就要求警察明示“吃讲茶”和“聊天”之间的区别，否则两者意思的混淆将危及茶铺的生意。

“吃讲茶”的确给茶铺带来不少顾客，禁止这项活动当然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茶铺生意。实际上这些现象从未在茶铺消失，人们经常无视政府规定而照常进行茶铺讲理活动。

“民事法庭”

遇到争端，居民们大多喜欢选择茶馆讲理，而不是到地方衙门告状，这一情况不仅表明人们不信任那些贪官和“糊涂官”，而且也可以反映出地方非官方力量的扩张。

当然，这样的民间调停活动在早期近代和近代中国的其他地方也能找到，并且已经成为社会自治的一个重要部分。社会的许多领域中政府权威的缺乏，为当地精英留下了巨大的权力真空，其活动成为社会稳定的基础。

茶馆讲理被人们接受的原因之一，是在一个公共场所处理争端，实际上在公众眼睛的密切注意之下，使判决者或调解者必须尽量按“公平”行事，否则，民众的舆论会对调解人的声誉不利，这也就是“吃讲茶”成为社会调解的同义词的由来。

另外，即使调解不成功，暴力也不是那么容易发生，一般人们在这样的公共场合还是尽量保持理性。而且万一斗殴发生，有众人的劝解，也可以在相当程度上避免事情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我们还应该看到，社会调解不仅仅是帮助人们解决争端、处理矛盾，这种活动还具有更深刻的意义，因为它表明，在中国社会非官方力

量始终存在，并在日常生活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虽然这种非官方力量从来没有发展到与官方对立或直接挑战的地步，但是它的存在及其对社会的影响，都使官方的“司法权”在社会的基层被分化。

人们把自己的公平、正义和命运尽量掌握在自己手中，至少是自己认可的人的手中。如果我们认真考察这种活动的存在及其存在的环境，我们便不得不惊叹其韧性和社会的深厚土壤。

许多事物在政治经济的变迁中，在专制政权的控制和打击下，在各种思想文化浪潮的冲刷下，都一个一个地消失了，但茶馆讲理却顽强地生存下来。这种文化和社会生活的韧性和持续性，是值得我们认真注意的。

茶铺成为社会改良者所针对的目标

规训茶馆

晚清时期，在日益流行的崇尚西方价值观的影响下，茶铺经常作为“惰性”或“落后”生活方式的典型而受到批评。在正式或非正式的官方文献中，茶铺总是被指责为各种社会弊病的萌生地，诸如糟糕的卫生条件、散布流言蜚语、赌博、下流表演，不一而足。

因此，茶铺不断成为社会改良者所针对的目标，他们运用政府力量对茶铺进行严格控制，作为国家权力深入社会并对社会全方位操纵的重要一步。虽然一些改良精英肯定茶铺的积极因素，承认茶馆在社会生活中的中心角色，但许多西化的地方精英配合国家观念，对茶馆持否定态度，为政府限制、控制、攻击茶馆文化的正当性提供了根据。这些措施有的缓和但有的严峻，视当时政治、经济、社会的状况和趋势而定。

在反大众文化的大趋势下，成都警察成立伊始，便在1903年制定了《茶馆规则》，作为当时城市改良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反映了政府从一开始便对茶馆问题十分重视。

该规则要求所有茶馆必须向警察登记，不得设赌、斗雀，不允许秘密会社活动。说书人应向警察禀告，不得“演说淫邪妄诞之事，”违反者“则逐之”。茶铺桌椅不得太密，不得放在檐外，以“侵占官街”。如果有人利用茶铺“评论是非”，则立即报告警察。

各茶铺必须在二更（即晚9—11点）打烊，警察可随时进入茶铺盘查，但不得饮茶，“有强买者可扭禀总局，私卖者同罚”。任何茶铺违反规则者，轻则罚款，重则勒令关门停业。

警察总是对茶铺和茶客密切注意。如清末颁发的《省垣警区章程》中的《了望巡回通守之细则》中，便把茶铺作为“最宜留心”的对象之一。如果有茶铺在半夜1点还未熄灯者，警察将“极宜加意注察”。不过晚清对营业时间之限制不像以后那么严格，而民国有若干时期甚至要求

茶铺必须在晚上9点关门。

《省垣警区章程》是非常珍贵的资料，是1997年我在斯坦福大学胡佛东亚图书馆收集资料的时候，在书库里乱翻的时候偶然发现的，收入在《四川警务章程》的第2卷。但是原件并没有日期，我根据内容判断是在晚清制定和印行的。

成都精英们也指责去茶馆的茶客们“整日无所事事”，坐茶馆是中国人“惰性”的反映。政府也认为茶馆是“散布谣言”“制造事端”的地方，因为各色人等聚集于此，经常有人“行为不轨”。精英还指控坐茶馆致使学生浪费时日，荒废学业。

茶馆的戏曲表演更成为当局的攻击目标。根据1912年的《国民公报》，辛亥革命后，新成立的军政府迫使悦来茶园关闭，一些精英对此很赞赏，指出看戏不过是浪费时间而已。看来革命不仅是革清政府的命，对一些激进分子来说，也同时要革大众文化的命。

茶馆规章的制定可视为是精英对公共空间控制所做努力的一部分，尽管成都警察在清末已经推行过一些改革方案，但基本上在茶馆问题上并没有执行过于严厉的政策，这种适度控制得到当地精英的赏识，因此赢得了他们的积极参与。实际上，警察大多数规章制度也是在当地精英的支持下制定的。

茶铺里面的不和谐

在现实世界中，我们发现引起许多激烈冲突的原因，并非什么了不起的大事或者不可调和的矛盾，甚至仅仅是为了面子而不愿意退一步，不愿意妥协，结果小摩擦酿成大冲突，造成双方都不愿意看到的结果。

在清末，地方报纸经常有关于茶铺冲突的报道，一些冲突的发生不过是因为细枝末节之事，像散布风言风语，传播他人隐私等，有恶意中伤，也有无意得罪了人。

饶舌满足了人们的好奇心，成为闲聊的中心也满足他们的虚荣，但有时闲言碎语引起争执甚至打斗。1910年的《通俗日报》上有一篇题为

《吃茶冲突》报道，十来个人在方政街的一个茶铺里说闲话，引起斗殴，结果警察出面弹压。

即使很小的事也可能演化成暴力事件。悦来茶园由于过于拥挤，顾客为争位子打架，《通俗日报》讽刺道：“有人因争座位用武力起来，台上又有锣鼓助战，实茶园第一回之险竞争剧也。”

类似争端也发生在大观茶园看戏，一个迟到的客人端着凳子，想穿过拥挤的看客，造成争执，吵架演变成打架，有人受伤，有人被捕。

斗雀赌博也是茶铺里的经常活动，因语言、行为、赌注等所引起的纠纷甚至斗殴也在所难免。

即使是好奇心也可能引起麻烦，例如一个扮小旦的演员没有卸妆，便在宜春楼吃茶，“一群无知识之人”从窗外围观，把人行道都堵住了，引来警察驱赶。《通俗日报》报道此事时用了一个很煽情的题目：《粉脸吃茶》，称“吃茶的固然不要脸，看他的亦是不要脸”。

茶馆里还有不少的乞丐在那里谋生。在自己传教士家庭家史中，著名英籍华裔女作家韩素音把乞丐在茶铺乞讨的可怜处境描写得栩栩如生：

铜壶冒着蒸汽，漆得光亮的桌上，放着花瓷茶碗，人们坐在竹椅上，茶房把绣花坐垫拍得松软。乞丐拖着痛苦的腔调，人们的交谈淹没在悲伤的小曲中，枯瘦的小孩在桌子边翻筋斗，他们的手撑在两脚中间，茶房赶他们走，但就像驱散的苍蝇，他们马上又回来，饥肠辘辘，像狗一样在地上寻食。

茶铺总是人们谈论政治的地方，各种社会集团试图利用它为其服务。在那里，国家竭力实施社会控制，精英传播其改良思想，普通民众谈论政府政策，发泄对现实的不满等。茶铺本身也难免经常卷入政治活动，如反对增税、抗议对茶铺的限制、参加各种慈善救灾等。

当和平遭遇暴力

1911年夏天，当清政府宣布铁路国有化政策后，保路运动爆发。

1903年，清政府同意四川自办川汉铁路，从上到下为了这条铁路的建成，而提供资金支持，购买股份，以此来抵制外国势力对四川铁路的觊觎。但是在1911年夏天，清政府宣布川汉铁路收归国有，这遭到四川人民的强烈反对。

当时成都市民感觉铁路是存亡关键，而竭尽全力保路，街头立即成为政治斗争的巨大舞台，公众集会成为发动民众最有效的工具。成都人充满着爱国热情，每天街头都有示威请愿，人们聚众围观，充满好奇和无比的兴奋。

其中一次四川铁路总公司的集会，会场所在的岳府街成为人的河流，估计有约五千人参加，几位运动领袖演讲路权与国家命运之关系，当会议达到高潮之时，与会群众多痛哭失声，巡警道派去维持秩序的警察亦相视流泪。

保路同志会派代表向中央政府请愿，在南校场举行的大规模的送别仪式上，赴京代表发誓不达目的决不回川，此时台上台下群情激愤。在另一集会上，当一个小学生代表同学发言，建议每个学生每天向运动捐钱二文，与会者多被深深打动。一位老者上台搂着这孩子，声泪俱下地说：我们之所以争路，就是为了我们的后一代，在场万余民众亦失声痛哭，甚至维持秩序的警察也表示道：“我是川人，我是爱国者”。

在各个茶铺，都能听到茶客们在议论保路的事情，保路同志会也在茶铺和街头宣传，公开演讲成为街头一景。《四川保路同志会报告》贴在墙上，或者在茶铺里面传阅，到处都在议论事态的发展。

据说报告每期达1500份左右。每天《报告》一出，便在各处张贴，街头上到处是围观阅读，人头攒动，讨论热烈。茶铺里的大众娱乐的方式，也作为政治宣传工具，诸如金钱板、大鼓书这样的“下里巴人”演唱都得以运用。

民众还响应运动的号召进行罢市。据描述，在罢市期间各街商店关闭，各业停工，整个城市像停了摆的钟。老成都石体元的《忆成都保路

运动》中，有下面这段描述：

成都本是一个摩踵接肩、繁荣热闹的大都市，至此立刻变成静悄悄冷清清的现象。百业停闭，交易全无。悦来戏园、可园的锣鼓声，各茶铺的清唱声，鼓楼街估衣铺的叫卖声，各饭店的喊堂声，一概没有了。连半边街、走马街织丝织绸的机声，打金街首饰店的钉锤声，向来是整天不停的，至是也听不见了。还有些棚户摊子，都把东西捡起来了。

这个城市从未这么安静过，就像突然失去了活力，以至于市民们对这失去的喧嚣甚感不惯。

然而，平静之中，正酝酿着惊天的雷鸣和狂风骤雨。

“成都惨案”

当发生民众请愿的时候，清朝地方官认为枪炮在自己手中，拒绝向民众的意愿屈服，不但拒绝妥协，还采取暴力镇压，结果就是以暴易暴，最后是两败俱伤。这些地方大员，手握兵权，是强势的一方，如果聪明一点，就要学会妥协，为了长治久安。对于治下的民众，要不惜低下高贵的头，这是利国利民又利己的选择。

1911年的成都，地方大员赵尔丰做出了错误的选择。

在保路初期，运动在领袖们的设计之下平稳发展，但“成都惨案”导致了情况的逆转，和平请愿演变为反清政府的“暴乱”。

“成都惨案”是9月7日清军对和平请愿的成都市民的大屠杀。先是赵尔丰逮捕了罗纶和其他八位运动领导，全城为之震惊。

这天民众聚集示威，参加者达千人以上，群情激愤，男女老幼一只手拿着焚香，另一只手端着黄色的光绪灵位，涌向总督衙门。大家哭喊着：“还我罗纶；还我罗纶！”吁请释放运动的领导人。

街头曾经是民众的活动空间，但这时精英在街头也充当了一个关键角色。从未见过如此的场面：警察在前面开道，穿长衫的士绅领头，后面跟着无数的下层民众，上层人士和下层民众站在一起。

护理四川总督赵尔丰令兵丁在总督衙门前大开杀戒，瞬间人们四散、店铺关门，母亲在街上声嘶力竭地寻找失散的孩子，总督衙门前顷刻间留下二十余具淌血的尸体。

可悲的是，赵尔丰在辛亥革命后也被砍了脑袋，这位干练的晚清封疆大吏，对晚清巩固中国西南边疆建树颇多，是主持编写《清史稿》的名臣赵尔巽的弟弟，自己也最后尝到了暴力的苦果。

为了纪念这些为保路而丢失生命的民众，革命之后在少城公园里修建了“辛亥秋保路死事纪念碑”。

在1911年的保路运动中，茶铺更成为政治中心，每天人们聚集那里，议论运动最新进展。正如李劫人所描述的：人们“都一样兴高采烈地蹲在茶铺的板凳上，大声武气说：‘……他妈的，这一晌他们做官的人也歪透了，也把我们压制狠了！’”

韩素音的父亲周映彤那时正在成都，韩素音在她的家史中写道：1911年5月底“是不安的、焦急的、渴望的，在公园的茶铺里和在街头，充满着躁动。一个不安的城市，正面临着骚乱。”茶铺不再只是人们闲聊的地方，而充满着政治辩论和政治活动，“‘来碗茶’的吆喝，即是激动人心演讲的开始，吸引了三教九流。一小撮变成了一大群，一些人甚至站着听人们辩论，人们关心铁路国有化和对外贷款的问题。这场散了，他们又到另一个茶馆听辩论。”

也就是说茶馆不再是一个人们单纯休闲的公共空间，也不再是一个世外桃源，而是在国家不断的监督和管理之下，人们在茶馆中间的言论和娱乐都受到国家权力的监视和干涉，并已经自觉和不自觉地卷入了地方政治之中。

新制度，旧时代，1912—1936

在茶铺还有不少行当与茶铺有合作关系，包括热脸帕、水烟袋、手工匠、擦鞋、修脚、掏耳朵、理发、算命等各业。像堂倌一样，他们通过独特的服务，与茶铺和茶客建立了一种特殊关系。

历史就是这样，并不总是按照我们预先设计的轨道运行。革命之前，人们都憧憬着革命以后的美好时光，坚信一个好时代就要到来。专制王朝崩溃了，共和建立了，还有什么理由不相信幸福就在前面呢？谁也没有预料到的是，革命带给人们的，竟然是如此深重的灾难。

所以孙中山才哀叹，中国从一个专制生出了无数之专制。历史就是这样，又一次可悲地走向了它的反面。在中国，历朝历代的人们，都盼望着圣人出，黄河清，但是历史却反复地证明，往往有雄心壮志的帝王纵横驰骋的时代，就是老百姓受苦的时代，因为芸芸众生无非成为那些有“雄才大略”的风云人物达到他们野心的代价而已。

作为辛亥革命的中心地带，成都经历了剧烈政治动乱。许多民众加入保路运动，反对铁路国有。1911年11月，四川宣布独立，成立“大汉四川军政府”。立宪运动和保路运动的领袖蒲殿俊和罗纶等与护理总督赵尔丰谈判，达成协议，蒲被推为都督。

然而，1911年12月8日发生清兵骚乱，抢劫了藩库和成都商业区，蒲和其他新政府官员逃之夭夭。在骚乱被平定后，赵尔丰被尹昌衡为首的新军和革命党人处死。1911年12月10日四川军政府成立，尹为都督。

1913年，都督尹昌衡被袁世凯的亲信胡景伊所取代。同年，一些革命党人加入孙中山的二次革命，但运动很快失败。1915年和1916年间，四川成为护国战争的主战场，虽然这场反袁运动以胜利结束，但滇军和黔军的进入却对四川贻害无穷。

从1917年到1936年，成都经历了战争、破坏、重建、战争这样循

环往复的过程。在这一时期，四川省政府几乎所有要职都被军阀占据，他们互相争权夺位，成都自然成为各种军事势力的控制对象。

1917年，成都市民经历了一场从明末战争以来最可怕的噩梦，先是川军与滇军之间巷战、然后又是川军与黔军之间的夺城之役。许多无辜市民死伤，相当大一部分城市被毁，无数民居被夷为平地，上千上万沦为难民。

1921年，四川省在急剧发展的联省自治运动中宣布独立。到1926年，在“川人治川”的口号下，四川军阀方得以驱逐滇黔军出川。

这个时期由于政局不稳，成都的城市管理相当松散，军阀各自为政，但这也给成都的城市发展带来了机会。1924年军阀杨森任四川省省长，他立即发动了大规模的成都城市改造计划，开辟新商业区，拓宽道路，还修筑了春熙路，极大地改变了城市面貌。

1928年国民党统一全国，但是一直到1936年，虽然中国大部分地区都在国民党的管辖之下，但四川实际上仍处于自治状态，为地方军阀势力所控制。这个时期中央政府几乎无法管辖四川，在所谓的“防区制”下，五个最有势力的军阀——即刘湘、刘文辉、邓锡侯、田颂尧、杨森——是你方唱罢我登场。这一时期，成都前后也有五任市长，都是这些军阀的下属将军。

这些军阀相互争权夺利，甚至不惜使用战争手段。1932年，川军刘湘和刘文辉之间开战，次年又是邓锡侯与刘湘间战争，都以成都街头为战场，造成自1917年以来的又一场大灾难。这些军阀疯狂征税，走私鸦片，控制经济。

直至1935—1937年间，中央政府才终于将其控制力扩展到了四川。

从1912年到1936年，成都城市管理也发生了许多变化。1913年，根据中央政府指示，组成新市议会负责城市公共事务。1922年，作为当时全国范围内成立市政府的一部分，省府批准成立成都市政公所，1928年改组为成都市政府，成都第一次出现了市政管理的专门机构。从20年

代到40年代，市议会与市政府共存。

在这个时期的政治和社会动荡中，成都的茶铺不但幸存下来，并不断得到发展。茶铺成为这个城市的一面镜子，甚至称为社会安定的一个象征。

每次当城市里发生战争，枪声和炮声停止以后，打探消息的人如果看见茶铺开门了，家里人就可以放心出来了。只要茶铺在营业，市民们就会感到安全。也就是说在成都，茶铺成为战争与和平的一个风向标。

从1912年到1936年，虽然是在共和的体制之下，但是中国社会包括四川成都，还似乎像一个旧时代，充满了动荡和不安。但是难以置信的是，茶铺在这个动乱的年代，不仅生存下去了，而且依然繁荣，成了居民能够在生活上和心理上得到安慰的、必不可少的服务设施。

每天超过四分之一的成都居民去茶铺

茶铺的分布

在民国初年，便有了“成都茶馆甲天下”的说法，但到底有多少家，也不是很清楚。我根据各种原始资料，包括档案、报刊杂志及其他记载，可以大致描绘出民国前期茶馆行业的概况。

成都茶铺的数量一直相对稳定，大约在500至600多家之间。尽管茶铺遍布成都，但并非如一些观察者所说的每街必有。1914年成都分为六个区，共有茶馆681家。其时成都有街道516条，其中311条街有茶馆。

1929年，成都划分为五个区，但茶铺的分布由311条街扩大到336条街，不过茶铺总数由681家略减至641家。在336条有茶铺的街道中，180条街有一家茶铺，91条街有两家，65条街的茶铺有两家以上。例如陕西街和浆洗街分别有7家茶铺，小天竺6家，东大街达到13家茶铺。

茶铺在成都的分布颇为均匀。1929年成都有30多万人口，641家茶铺分布在五个区的336条街上，平均每千人有两家茶铺以上。第二和第四分区的居民最多（分别为七万五千多和七万四千多人），其茶铺数量亦最多（分别为133和136家）。然而，东城门外（即外东区）茶铺分布最密，每千人中有3家茶铺。

在城墙内的城区中，西城区茶铺的密度最高，在四万六千居民中有107家茶铺，分布于44条街上，或每千人有2.3家茶铺。该区是成都主要的休闲娱乐区，有著名的花会和少城公园，吸引了许多游客。

在市郊的一些地区，茶铺也高度密集，如青羊场，不过三条街，居民两百来户，却有茶铺19家。因为农民赶场天，都是要来坐茶铺的。

1935年，成都小商铺有6615家，其中餐馆数量最多，为2398家；食品店次之，910家；茶铺排第三，599家，或者说茶铺占总数的9%。这个比例与教育家舒新城在1920年代的估计的十分之一非常接近，或许说明了多年来茶铺的数量在成都整个小商业中的稳定地位。

成都茶铺数量的相对稳定，是由于茶社业职业公会控制的结果。由于担心茶铺过密，会造成恶性竞争，所以严格限制新茶铺的开业。

每天多少人到茶铺喝茶？

估计每天究竟多少人去茶铺喝茶是十分困难的。我用各种办法，寻找蛛丝马迹。我发现，一些数字提供了关于茶铺规模的资料，例如由于政府收税是按茶桌的数量来收的，这样就留下了茶桌数量的比较精确的统计。我便可以据此计算每日茶客的总数。

例如，1914年，成都的茶馆共有茶桌9958张，每家平均14.6张，这表明大多数茶铺规模都较小。然而这仅是征税茶桌的数字，实际的桌数可能要多得多，因为茶铺在“打涌堂”时（即高峰时段），添加桌椅是很平常的事，但为了避税并不上报。

即使不把加座计算在内，1914年按1万茶桌来计算，每张每天平均接待10个客人，可以得出10万客人的总数。当时成都人口四十万左右，因此可以说，每天超过四分之一的成都居民去茶铺饮茶。

如果进行最低的估计，即按每张桌子每天平均有4个顾客，即每个座位每天只有一个顾客用，那么顾客总数是4万，即总人口的十分之一。然而根据其他资料的记载，显然这个估计太低。

以1924年为例，当时每碗茶卖30文，但每桌的税是每天30文，如果每桌平均每天只服务4人，那么税率是25%，显然这是不可能的。根据当时的税务记录，税率在1940年代为2%至3%。即使我们按1924年税率10%算（实际上应该大大低于这个税率），每桌至少每天可以卖茶300文，这即是说每桌平均每天至少有10个顾客。其他资料也透露，每个座位平均每天使用者超过10人。

因此我估计，成都每天大约10万到14万人（即约五分之一到四分之一的城市人口）到茶铺喝茶，应该还是比较可信的。

估算茶客人数有多种方法，上述数字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粗略概念。当然，茶客有很大部分是流动人口，他们比居民更依赖茶铺，但如果我

们假设各茶铺的加座数与流动人口相抵消，到茶铺的居民的比例可能不会因此发生大的变化。

其实，过去便有不少人对每天到茶铺喝茶人数感兴趣，早就有人做出了各种估计，是民国时期人们津津乐道的事情，大多数高于我的上述数字。

根据《四川月报》1933年的数字，称统计了261个茶铺，共有3000多张茶桌，平均每家11.8张；卖大约3万碗茶，平均每家113碗；每天共有顾客20万。如果仔细分析，这些数字似乎有问题。1931年成都有621家茶铺，如果261家茶铺可以服务20多万个顾客，那么621家所服务的便超过成都总人口了。而且既然全部茶铺每天卖3万碗茶，那怎么可能有20多万顾客呢。因此从逻辑上讲说不通。

1933年《新新新闻》上一篇文章也有一个估计，说是按成都200家茶铺算，平均每家茶铺每天卖800碗茶，这即是说平均每家茶铺每天接待800个顾客，全成都即可达16万。每天消费4800元，每月14.4万元，一年172万元。这个钱可以给8万多饥饿的人提供一个月食物，或者建筑3200里道路。显然，这是作者以此来批评成都人把时间和金钱“浪费”在茶铺里。

这篇文章关于茶铺数量的计算比实际数低得多，但我认为每个茶铺平均每天800顾客估计又太高。例如1914年，681家茶铺共有9958张桌子，平均每家14.6张。如果每个茶铺接待800人，那么每张桌子平均每天要服务55人，显然是不可能的，哪怕1930年代茶铺平均接待的客人比1910年代要多。

我还计算有多少人依靠茶铺为生。1932年的茶社业公会的统计，更证实成都有六万多家庭成员和几千雇工靠六百多家茶铺维持生计。按照这个估计，也即是说平均每家茶铺可直接和间接养活百人左右。

喝早茶是一种生活习惯

1934年沙汀写了《喝早茶的人》，对喝早茶的人有生动描述：“——从铺盖窝里爬出来，他们便纽扣也不扣，披了衣衫，趿着鞋子，一路呛

咳着，上茶馆去了。有时候，甚至早到茶炉刚刚发火。”

由于起来得太早，他们一坐在茶铺里，便实际上处于半迷糊的状态，当打了一会儿盹，“发觉茶已经泡好了的时候”，他们总是“先用二指头沾一点，润润眼角”，这样可能使自己清醒一些，然后才“缘着碗边，很长地吹一口气，吹去浮在碗面上灼炒焦了的茶梗和碎叶，一气喝下大半碗去。”

喝早茶的人，鲜有不抽烟者，他们“于是吹着火烟筒，咳喘做一团，恰像一个问话符号似的。”等到茶铺里有别的客人来了，“这种第一个上茶铺的人，才现出一个活人的模样，拿出精神来”，便可以拉开了话匣子。

喝完早茶以后，他们才回家洗脸、刷牙、吃早饭。由于家里热水不便，不少顾客甚至喝茶洗脸同时进行，如睡眠惺忪的茶客会向堂倌说：“还没洗脸呢。”于是“堂倌拖过一张凳子，摆在客人座位边顺手的地方，打了脸水来。”洗脸的时候，都不必改变姿势的，“只需略微侧一侧身子，斜伸出两只手去，就行了”。就是说堂倌的服务十分到位，茶客几乎不动身子就完成洗脸的程序。

更有趣的是，这个洗脸的顾客可能不愿哪怕中断一刻与其他茶客正在兴头上的谈话，从水中提起的毛巾，随时停在半空，甚至又把毛巾扔在盆里，所以“要洗一张脸子，那时间是会费得很长久的”，有时堂倌还不得不再换一次热水。从这里可见茶客聊天的瘾之大，而且茶客们真是被殷勤的堂倌给惯坏了。

茶铺外面都有卖小吃的摊子，顾客们甚至也不用回家吃早饭，如一个茶客把茶留在桌上，十分悠闲地走出了茶铺，出去买东西吃：

一边趿上鞋子，扣着纽扣，一边踱往街对过的酒酿摊上去，躬着身子向装着物事的担子打量一回，然后点着指头，一字一字地叮咛道：“听清白了么？——加一个蛋。要新鲜的。好，就是这一个罢。您照照我看……”

这一段是描述一个茶客怎样在茶铺外买醪糟蛋，这是四川很流行的

用酒酿煮鸡蛋的吃法。“您照照我看”，意思是将鸡蛋对着天，如果是透明的话，便说明鸡蛋很新鲜。

当然，很多茶客还是要回家吃早饭的，但茶铺总是使他们流连忘返，所以经常是：

直到家里的人催过三五遍了，他们才一面慢腾腾地，把茶碗端到茶桌子中间去，叫堂倌照料着，说吃过饭再来，一面恋恋地同茶客们闲谈着，好像十分不愿意走开去似的。

茶铺是如此地随意，有的茶客甚至把家务事也带到茶铺来做，这样喝茶、社交、家务三不误。如他们坐在茶铺里，“小菜贩沿着清冷的街市叫卖起来了的时候”，他们总是买一点豆芽，“堆在茶桌上，一根一根地擗着根，恰像绣花一样的精致。从他们的神情上看来，这还是一种近乎阔气的举止呢。”

沙汀的这个描述实在是太生动了，给读者提供了有趣的联想。豆芽在当时是最平常不过的蔬菜，但是他们在茶铺里掐豆芽的根，是这样的认真，众目睽睽之下，似乎是今天他家吃豆芽菜，也是很值得炫耀一番的事情。

菜摘好以后，“家里的孩童们，是自会来收回的”。当时没有手机，他不用同家里联系，家人自动会直接到茶铺里找他取准备好的菜。家人与茶客如此地默契，说明这已经形成了一种习惯。他也照例不用动步，“只需千篇一律地关照道：……多加一点醋，炒生一点，嗯！”

精英文人对普通民众的这种悠哉乐哉的生活方式是颇为怜悯的，在小说的结尾，沙汀忍不住地加上他对这种生活方式的评语：“整个早晨的时间，已经给他们花费干净了。但他们毫不觉得可惜。其实，也没有想到这一点。等到肚子一饱，又有许多时光，在等待着他们，像阔人使用资财一样地浪费了。”

浪费时间和金钱？

到茶铺喝茶，自来就被精英知识分子和国家批评为浪费时间和金

钱。其实关于时间和金钱，不同阶层和人群有不同的看法。对于每天辛苦劳作的下层劳工，或者是在那些各种小作坊工作的工人，走街串巷为老百姓日常生活服务修修补补的手工匠，以及在各种公共场所的小商小贩，他们和我们今天的人时间观念是不一样的。

知识精英所不能理解的是，并非社会中每个人都是惜时如金的，他们与芸芸众生有不同的时间观。我们可以想象，如此松散闲逸的日常生活中的普通人，对那些每天殚精竭虑地为了事业、名声、金钱或权力的专业人士、精英、富人和达官贵人们，可能也会难以理解，甚至报几分同情吧。

普通人比那些受过教育的城市中上层更经常使用茶铺。成都的现代工厂微乎其微，大多数都是手工工场的工匠，或店铺的店员，餐馆的跑堂，以及其他服务行业的雇工，他们无须像现代大工厂的工人那样遵守严格的上下班时间，工作时间非常灵活。

例如，那些在街道两旁铺子里做工的工匠，休息时便到街角的茶铺。这些茶铺为各种普通人服务，像砖瓦工、木匠、石匠、挑水夫、裁缝、车夫等，他们多在街头谋生。即使那些必须按时上下班的工厂工人，一有机会，也到茶铺消磨时间。



小巷

小街小巷最能勾起对老成都的回忆，因为它们一天天在我们眼中消失。这些小街小巷就是小茶铺的载体和赖以生存的环境，没有了它们，小茶铺也就没有了根，也随风飘去，不见了踪影。

1918年的《国民公报》上有一篇讽刺小说，描述了农村人怎样留念成都的生活，原因之一便是那里人们可以在热闹的茶铺里尽情喝茶休闲。

1934年，著名教育家舒新城出版他的《蜀游心影》，这本书记录了他1920年代到成都时的观察。他发现了成都人日常生活的独特之处：

这许多的男女在茶馆戏园中度日子，你将以为这样地耗费时间与金钱，未免太可惜！你如果这样想，你之愚蠢真不可及。你要知道钱是以流通而见效用的，用钱又以能满足欲望为最有价值：他们的欲望既在此，每日用去几文自然是“得其所哉！”而况在茶馆里坐一日，若仅只喝一壶茶，所费不过一百或二百文——合大洋三分或六分——就是吃一顿面也不过费三四百文，再加一二百文的点心，每日也不过费大洋二角。

戏院中头等票只六百文，二三等只要四百三百文，就是天天购头等票去看戏，每月也不过费大洋五元而已，比上海一个工人的纸烟费还少，所谓耗费金钱实在是很少的事。“虚耗时间”几个字，在这里是很少有人道及的，你又何必替他们白着急。

显然，他很欣赏而且试图为这种生活方式辩护，当时西化的精英对成都茶铺的批评甚嚣尘上，认为人们在那里浪费时间和钱财。像舒新城这样的著名教育家和知识分子对茶馆进行辩护，应该说是一个异数，特别是当时新文化运动正如火如荼地进行，打击传统、拥抱西方正在成为时髦之时。

小商小贩是城市经济最活跃的部分

“自由市场”

毫无疑问茶馆是人们休闲的地方，但这远远不是茶馆的全部，实际上茶馆具有十分重要的经济功能。这即是说，在人们悠闲的背后，在茶馆中却每时每刻进行着某种形式的经济和交易活动。茶馆被称作“自由市场”，手工匠以及其他雇工在茶馆出卖他们的技术或劳力，小贩则流动于桌椅之间吆喝其所售物品。

1923年，美国地理学家乔治·哈巴德（George Hubbard）从成都的街头上，看到“商人忙着赶路，到店铺或茶铺里去见他们潜在的买主或卖主。到处能看到小贩，用特别的声调、哨子、小锣、响板招揽顾客。”

茶铺经常是某个商品的专业市场，政府力图控制茶铺中的交易，特别是防止价格垄断。《国民公报》1914年的一篇报道讲了这样一个令人哭笑不得的故事：在南门的一个茶铺里，有几个人看来像做大宗米生意的，叫喊高价，结果警察把这几个人抓捕。

不过这个行动倒引起意想不到的恐慌，一个进城卖米的乡下人，正在茶铺喝茶，看到有人被捕，“吓得目瞪口呆，面无人色，颤颤栗栗，如筛糠然抖。”等稍缓过气，拔腿就跑，旁人大叫：“跑了！拉倒！”他被警察抓住后，问他“你是做什么的，其人一言不发，只见发颤。再问之，应曰我我我是吃茶的。调查员曰，吃茶就吃茶，跑什么？曰，我我我害怕。众皆莞然。”

茶铺也是一个劳动力市场，许多劳工在那里待雇。一般来说，同一行业的工人聚在同一个茶铺里，雇主知道哪里最容易找到自己需要的工人。许多自由劳力、季节性工人、技术工匠，特别是那些来自农村的流动人口，在茶铺里等待雇主。

如果某人需要雇一个木匠，他知道去哪个茶铺去找。一般家庭需要有人修理房屋、搬重物或婚丧需要帮手，也到茶铺里去请。

一些工匠干脆用茶铺作为工作之地，修理鞋帽、扇子、雨伞等，茶铺老板和顾客对弄在地上的纸屑、各种碎片和灰尘好像也并不很在意，因为他们给茶客们的日常生活带来了许多方便。甚至有的茶客也把他们的活路带到茶铺，品茶时手也不闲着，这样休闲生产两不误。

小商小贩

茶铺也是小商小贩的市场，一些茶铺对小贩没有任何限制，自由使用；另一些茶铺则要求小贩付一定的费用，才能在茶铺卖东西。因此，对这个问题茶铺没有一定之规，根据各茶铺的具体情况，包括位置、老板与小贩关系而定。

一般来讲，茶铺本身处繁华之地，生意很好，那么小贩借茶铺地方卖货，就要交费。如果茶铺生意不好，小贩可以给茶铺带来人气，给顾客提供方便，那么茶铺乐意提供免费场地。

事实上，如果顾客饿了有东西吃，他们可以在茶铺里待更长的时间，用不着离开茶铺去填肚子。许多小商小贩，特别是小吃，与茶铺都有很密切的关系，他们甚至可能入股茶馆，把他们的摊子摆在茶铺外面，招徕顾客。因此，茶铺和小贩可以说是合伙人关系，符合互利的原则，既给茶客提供了很大的方便，亦促进了它们各自的生意。

公园茶铺也有许多小贩出没。1932年，政府在公园禁止乞丐和小贩，说是因为他们在公园茶铺里妨碍卫生，影响公共秩序。然而，这个禁令造成顾客的不方便，因为他们需要小贩提供各种小吃、玩具等。在经过茶铺和公园的请愿后，政府妥协，颁发《入园证》，以限制小贩的人数，如将中山公园的小贩限制在90人，入园证每半年换一次。

但是1937年，政府以新生活运动促进会在茶铺组织公开演讲，需维持公共秩序为由，拒绝换证，使许多小贩生计受到影响。公园和小贩向政府请愿称：小贩“均系赤苦贫民”，禁止他们入园，将断了他们的生计。虽然此事的结局不清楚，在事实上要彻底破除小贩进园卖货这个长期的传统，可以说也几乎是不可能的。



小贩

卖各种商品和食品的小贩，喜欢在茶铺门口兜售，给茶客提供了许多方便。如果肚子饿了，走到门口，便可以买到小吃填肚子。如果瞧见卖菜的小贩路过，便叫住他，买几样蔬菜，甚至把菜就在茶桌上清理干净了再带回家。

历史经常那么荒唐可笑，国家要推行所谓新生活运动，首先就断了小民的生计。在近代历史上，所谓国家推行的“进步”东西，经常首先就是以民众的利益作为代价的。

小商小贩在茶馆里非常活跃，特别是卖零食和烟卷。刘师亮写了一首竹枝词，对他们有生动的描述：

喊茶客尚未停声，

食物围来一大群。

最是讨厌声不断，

纸烟瓜子落花生。

小贩的销售方法非常灵活，如果茶客愿意，他们甚至可以按根数而不是包数购买香烟；如果是卖水烟，吸五口起步，顾客可以今天吸三口，留两口改日再吸，生意非常灵活。各种小贩出卖其他如刷子、扇子、草鞋和草帽等日用品。

小贩经常利用一些具有当地民间文化特色的“绝技”来取悦顾客，推销商品。如卖瓜子的小贩，他们的生意“不受季节变化的影响”，在街头、茶馆、鸦片烟馆和其他地方到处都能见到他们的身影。一位传教士对这些小贩的技能印象颇深：剥瓜子“是一门相当不错的艺术……牙齿轻轻一嗑，瓜子就剥开了”。

卖瓜子的小贩按盘出售，还与茶客玩博彩游戏。有两种方法参加赌博：一种是猜瓜子的数目，买者手里抓一把瓜子(一般有十来颗)让小贩来猜。如果小贩猜错，瓜子就放到一边，接下来继续猜，直到小贩猜到正确答案为止。

第二种是抓得准，要求小贩一把抓出正确的数量(按双方约定)。如果小贩数目抓错了，瓜子就放到一边，小贩又抓另一把，直到他抓出正确的数量。熟练的小贩一次就能抓中。作家何满子便在茶馆看到，一个女孩的瓜子卖得特别快，因为她能按顾客的要求一把抓出准确的瓜子数量。由此可见，小贩不仅出售商品，也给茶客带来了娱乐。

奇葩行业

在茶铺还有不少其他行当与茶铺有合作关系，包括热脸帕、水烟袋、手工匠、擦鞋、修脚、掏耳朵、理发、算命等各行各业。像堂倌一样，他们通过其独特的服务，与茶铺和茶客建立了一种特殊关系，而且成为茶馆文化和地方传统的一个组成部分。

例如掏耳朵便很具地方特色。掏耳朵匠依靠茶铺招顾客，他们一手拿工具，另一手拿一个可发出一种独特的声音的金属夹子，吸引顾客注意，穿行在桌子间提供服务。有人诙谐地说，掏耳朵的人在表演一种艺术，使人们感到舒服，顾客则不在意他们的工具可能传播细菌。他们的存在，不仅为茶铺生活提供了方便，而且增加了更多的乐趣，但政府也以妨碍卫生等各种原因进行限制。

热脸帕服务在茶铺里很流行，顾客不仅可随时擦脸揩手，可以在那里早晚洗脸洗脚。提供这个服务的人有特殊的技艺，在十分拥挤的茶铺里，能够扔毛巾给任何一个顾客，从空中抓住顾客扔回来的毛巾，甚至能够同时接住几张从不同的方向扔过来的毛巾。他们有时还有意炫耀技术，用嘴去含，顾客看得高兴，也会给小费。

这个行业过去叫“烟袋帕子”，为什么有这么一个奇怪名字？有人解释说，茶铺里竹竿上晾的毛巾，很像烟杆上吊一个烟袋。他们的服务又叫打香水帕子。“打”在这里应该是“扔”的意思，因为热帕一般都是从空中扔给顾客。

热脸帕的经营者不是茶铺雇员，而且他们还必须付茶铺一定的费用，以使用茶铺的空间和热水，当堂倌和瓮子房忙不过来的时候，他们还要帮忙。

许多茶客是附近商铺和手工场的工人，他们大多不是成都人，来自外县甚至外省，过着独居的生活，由于居住环境简陋，茶铺便成为他们的“临时旅店”。清晨去那里喝早茶，洗脸，然后去工作；下了工回到茶铺，待到茶铺关门，在那里洗了脚才离开，一到家便直接上床。他们所谓的“家”，也不过就是一个晚上睡觉的地方。这部分人成为热脸帕最固

定的客人，为这个行业带来了繁荣。

商人有固定的茶馆洽谈生意，许多交易都在茶馆做成。如粮油会馆以安乐寺茶社为交易处，布帮在闲居茶社，走私鸦片、武器的帮会在品香茶社活动。

南门边的一家茶馆因靠近米市，便成为米店老板和卖米农民的生意场。究竟每日有多少交易在茶馆做成还不得而知，但可以确信数量非常可观。

一则地方新闻称：当警察平息一场茶馆争端后，一位顾客以这场斗殴搅了他的一桩生意而要求赔偿。

西方旅行者也注意到了茶馆的商业功能，在1920年代的成都，上面已经提到的美国地理学家哈伯德发现，茶馆不仅是公众闲聊的地方，而且“大部分的生意也在这里成交”。他经常看见“商人急于去茶馆见他们的生意伙伴，在那里小贩用哨、小锣、响板等招徕买主。”

成都并不是唯一的将茶馆作为市场的城市，但没有任何一个地方的茶馆能像成都那样，在普通民众的生活中发挥这么多和这么大的功能。

一张茶桌体现着人与人之间的连接

共同爱好的聚集

茶铺也成为有共同兴趣爱好或者共同阶层之人的聚集地，就像一个“社会俱乐部”。茶铺为城市居民提供了一个休闲、娱乐的空间，虽然许多茶馆可以是为各个阶层的人服务，但是相当多的茶馆存在着阶层自然的分野。

海粟在他的《茶铺众生相》里回忆，虽然成都有许多茶铺，但“茶客却是各就各位，各得其所的。有的大茶铺平民百姓从不跨进去，而更多的小茶铺某些人则不屑一顾。”

中山街的茶馆邻近鸽子市，因而成为“养鸽人俱乐部”；百老汇茶馆地处鸟市，便当然被爱鸟人选为大本营。爱鸟人每天早起，把鸟笼挂在屋檐下或树枝上，一边喝茶，一边享受鸟儿的歌唱。当然，养鸟和驯鸟成为他们永不厌倦的谈论主题。一些茶馆，例如中山公园的惠风茶社，就成为定期的雀鸟交易市场。

中山公园的乐观茶园也是养鸟爱好者的集中地，人们在那里做鸟雀的生意，交流饲养经验，成为有名的“雀市”。一个记者1936年在《新新新闻》上描写道，一次他到乐观茶园，发现里面热闹非凡，间杂着各种鸟叫。人们不仅在那里买鸟作为宠物，而且还买麻雀等在阴历四月初八的放生会释放。

记者以负面的语调描写这些待售的鸟不断地“悲鸣”。一个卖鸟食的小贩告诉记者，不少鸟是作斗鸟娱乐和赌博用。这些斗鸟的食物颇为讲究，都是鸡蛋、鸡肉和牛肉，甚至还有人参等补品。在茶铺里卖作为鸟食的虫子，一天可以挣几千文。

看来人们说茶铺就是一个社会俱乐部，真是不假。同行业的、有共同爱好的甚至完全不相干的人，都可以坐在同一个屋檐下，休闲、聊天或者读书看报、独自冥思，甚至度过一整天。难道还有任何其他公共场

所，有茶铺这样的包容性吗？

茶铺就是会客室

成都人习惯于把茶馆当作他们的“会客室”。由于一般人居住条件差，在家会客颇不方便，人们便相约在茶馆见。由于既方便又舒适，即使居住宽敞的精英阶层也把茶铺作为他们的会客厅。茶铺成为人们聚会地，人们可以在那里会客见友，不用事先约定，关于日常生活的许多决定也是在茶铺里决定的。

令人惊奇的是这种传统在现代成都仍保留了下来。世纪之交我做茶馆研究时，经常约一些长辈进行采访，他们几乎都要我去茶馆碰面。他们经常不用约定，也能在茶馆见到朋友，茶客们一般都有他们固定去的茶馆。

还有人写道，人们喜欢去茶铺会客有三个原因，一是成都是个大城市，两人会面选两人住家中间地带的一家茶铺，这样大家都不用跑很远的路；二是在家里接待客人要准备饭菜，耗时费力；三是成都为省会，吸引许多外地人，但在旅店谈生意既不方便也不舒服，因此茶铺是个好地方。

茶馆是会友、交易、推销、卖艺、闲聊，或无所事事、观看街头行人的好场所。与西方工业国家和中国沿海大城市工人严格上下班工作制不同，成都市民基本没有固定工作日程，他们的时间十分灵活。只要他们不工作，无论白天还是晚上，都可待在茶馆。

20世纪初西方人曾把成都“沿街营业的饭馆和茶馆”（tea-drinking saloons，直译为“茶吧”）比作“英国的酒吧”（public houses），并评论说，这样的地方用于“社会闲聊”时，“危害极小”。

这些茶馆有着明显的社区特点，民国初期住在“推车巷”的外籍教师徐维理（William Sewell）关于成都1920年代的回忆便提到，他所住小巷的茶馆便是“这个巷子的社会中心”。当他的一个朋友遇到麻烦，他们便到茶铺去讨论解决办法。

成都茶铺为下层阶级提供了一个摆脱简陋住所、休闲的公共空间。然而，我们也可以说，茶馆为社会上层人士提供了一个远离宽敞的私家宅院，接近更热闹鲜活的社会生活的聚会场所。

茶馆太有吸引力了，一些政府工作人员甚至在上班时间去茶馆喝茶，没想到被上司撞见而受到处罚。对茶客来说，闲聊是茶馆最具魅力之处，人们可以谈论任何事情，据周止颖《新成都》说，人们在茶馆“谈古论今，议论社会，下棋赌赛，议评人物，刺探隐私，妄论闺阁。”

茶客的经济状况也反映在他们茶铺里的行为举止上。当经济恶化，顾客尽量少花钱。一次，一个人显得很有“派头”，为他人买了8碗茶，他的出手不凡使大家刮目相看，大多数人虽然也好面子，但也不敢轻易如此潇洒。

民间也流传不少关于茶馆中发生的啼笑皆非的故事，下面是一则收入在《成都民间文学集成》中的传说：

有个人喜欢摆阔，成都人称“绷面子”，如果恭维他富，他便喜形于色，反之则怒气冲冲。有一天他在茶馆喝茶，茶客们都抱怨生活艰苦，每天只能泡菜下稀饭。他却说，“只怪你们不会过日子。我不但一天三顿白米干饭，而且顿顿都吃肉。”

别人不相信，他就撅起油得发亮的嘴唇，就像他刚刚吃过肉一样。不一会儿，他儿子冲进茶馆，焦急地大喊：“爸爸，你的那块肉遭猫偷吃了”。

他装着若无其事，一边给儿子使眼色，一边问儿子：“是偷吃三斤的那块？还是五斤的那块？”

儿子没明白父亲的暗示，回答说：“哪有三斤、五斤的肉啊！就是你留下来抹嘴皮子的那二两泡泡肉！”

那人气急了，打了他儿子一耳光，儿子大声哭道：“是猫偷的，又不是我偷的”。众人听了，哈哈大笑。

为了面子，在外面打肿脸充胖子，最后丢人现眼。在我们的日常和

政治生活中，为了面子丢了里子的事例屡见不鲜，这种“面子文化”是非常害人害国的，而且直到今天在中国还经久不衰。

这件发生在茶馆的小事可以被认为是一场生动的“社会戏剧”，我们可以看到，人们经常从一些茶馆里的小插曲中得到乐趣。各种故事每时每刻可能都在不同的地方上演，茶客们作为“公众”在茶馆既作为看客，又在公共舞台上充当了“演员”的角色。

这类地方口头文学也让我们知道了许多关于街头生活的特征。虽然这些故事可能经过了讲述者的渲染，在流传过程中也可能增加或改变细节，但这些故事所烘托的那种公共生活的生动气氛，却是真实可感的，使我们也情不自禁地进入到茶馆的那种热闹和自在的喧嚣而又并不烦人的氛围之中。

赌博是司空见惯

人们聚集在茶铺里，也喜欢赌博。斗鸟经常在城外进行，像西门外的洞子口和北门外的天回镇等地。这是一种公开活动，参加者众多，有明确的程序和规则，还有裁判，胜者还要穿红。

地方精英和政府皆认为茶馆赌博是一个严重问题，虽然颁发了不少规章，但这个问题并未能解决。一篇1918年发表在《国民公报》上题为《扑克害》的所谓“警世小说”，便以批评赌博为主线，讲述一个年轻人在茶铺碰见一个爱玩牌赌博的朋友，结果他们正在聊天时，警察来把他朋友带走了，罪名是偷窃。

这篇小说以这样的句子开始：

一少年危坐于公园之某茶社，其年纪约略二十左右，着革履，眼垂金镜，周身衣服均缘以火盆似青缎边，举止浮薄，一望而知为浪荡之少年。时夕阳西下，几行雁字似指引游人之归去。坐客亦渐稀，茶博士则收拾其桌椅，清洁其地面，为状至忙碌。顾少年则仍座不稍动，面色一若重有忧者……

作者将茶馆作为小说的场景，是有其特殊用意的，茶铺总是人们去

休闲解闷、看朋友、玩牌下棋、赌博之地。茶铺也是人们最经常去的地方，因此作者很容易把读者带进他所设计的情境之中。

还有更“高雅”的玩法，例如警察报告在中山公园的中和茶社，一些“无聊文人”以吟诗进行赌博。

一些文人喜欢到茶铺“摆诗条子”，玩这个游戏时，他们把两三张桌子拼在一起，在上面放几张大纸，上面画许多格子，每个格子填进一首唐诗或宋词。他们有意写错一两个字，邀请在场的茶客纠错。如果茶客改对了便有奖，错了便付10文钱。其实这也是变相的小赌，当然在民国时期，文人在茶铺里赌博，只要“方式优雅”，社会并不因此诟病。

1928年，彩票进入成都，在繁荣的商业区到处是售彩票的铺子，而彩票业公会便设在北城公园的静安茶社，阴历每个月的初六，人们挤在茶铺里急切地等待公布号码，公会还要为获大奖者披红，骑马在街上遛一圈。看来茶铺真是能够与时俱进，什么新的事物出现，茶铺皆可以提供场地，来者不拒。

《蜀游心影》中的茶铺

舒新城1925年到成都游历后，写了《蜀游心影》，他发现成都茶铺不仅数量多，而且规模大。小茶铺也有三四间屋、而大者可达十几间屋的程度，可同时接待几百人。那里的顾客都穿戴整齐，多是中年以上的长衫族，看来都是中上阶级者，舒还看到几个打扮时髦的太太。所以舒猜想，“他们大概在生活上是不成什么问题的，既非求学之年，又无一定之业，于是乃以茶馆为其消磨岁月之地。”

我相信舒新城所见者，多是在那些主要街道上比较有档次的茶馆，他可能没有机会光顾穷街陋巷的小茶铺。

不过，舒氏对成都茶客们的描写却是十分生动的：“座位定后便有侍者照料茶食”，据他观察，顾客在“茶食”上有上下之分。上等则“饮于斯食于斯，且寝于斯”，行为也较有“档次”，在吃饱喝足后，他们不是“购阅报纸，讨论天下大事”，就是“吟咏风月，诵述人间韵事”。

当时也并不掩饰其纨绔秉性，不是“注目异性”，一饱眼福，就是“研究偷香方法”，以便来日风流。在混了大半天后，如果感到疲倦，“乃颓然卧倒竹椅之上，使一切希望都在南柯中一一实现。”

等他们从梦中苏醒，已近傍晚，舒新城谑称他们是“此日之日课已毕”，才回家吃晚饭。但晚饭后，也并不待在家里，而是去戏园“上夜课”。

而经济拮据的茶客则有不同，他们由于“受经济之限制”，一般“只饮不食，寝而不处”，但坐的功夫如何了得，“一坐亦可数小时而至假寐”。

舒新城发现，南京比成都的茶铺要少得多，而且基本上都是为中下阶级服务的，他们一般是上午去茶铺喝茶。

舒的观察显示，在成都，坐茶馆并非是某一个阶级的生活习惯，而是一种各阶层的普遍行为。

日常，就是生活的内在逻辑

“好像鸦片烟瘾一样”

以写四川乡土故事而著名的作家沙汀对茶铺理解深刻，他在1934年写道：

除了家庭，在四川，茶馆，恐怕就是人们唯一寄身的所在了。我见过很多的人，对于这个慢慢酸化着一个人的生命和精力的地方，几乎成了一种嗜好，一种分解不开的宠幸，好像鸦片烟瘾一样。

当然，这里沙汀是以批评的口吻来描述茶馆的，这可能是由于他新知识分子的身份和反传统的世界观使然，但他对茶馆的重要性和吸引力真是刻画得入木三分。成都茶馆营造了一种热闹的气氛，追求休闲生活的人们在那里真是如鱼得水。

在民国成都，大茶馆一般都是高档，小茶铺则多为下等。即使在一个茶馆里，也可以分出高下来，如有些茶馆提供“雅座”，有自己的私人空间，或用屏风、帘子等与普通座隔开。由于茶铺能够对不同顾客提供不同的服务，所以它们看起来比较“公平”，实际上则最大程度上扩大了生意范围。

文人是茶铺的常客。许多四川乡土作家和到成都的旅行者，都留下了他们关于茶铺的记忆，这些记忆，便成为我们今天重构茶铺历史的重要依据。

学者喜欢在那里吟诗论画，人们称他们为“风雅之士”。有些人把书带到茶铺里阅读，所以有人写道：“茶亦醉人何必酒，书能香我不须花”，品茶看书，当然颇为高雅。如果一个茶客没有谈话兴头，他可以读书看报。顾客可以从小贩那里租报纸看，看完一份后，还可以与他人交换。

对某些人来说，喝茶本身并不重要，而意义在于与茶铺里人们的交往。三教九流都到茶铺，讲他们自己的经历或听来的故事，对世界上的

任何事物高谈阔论。

吴虞在1915年3月的一则日记里写道，他雇了一乘轿子到城郊一个叫龙桥的乡场，在那里过夜。第二天早饭后，到熊定山茶铺喝茶，等着开市。然后又与朋友“至彭大旗铺内吃茶”，在那里与佃户见面，讨论佃金的事。这个日程显示一个学者怎样度过他的一天，我们发现他经常在茶馆里见客和处理日常事务。

文人还喜欢把他们的作品拿到茶铺去展示，例如吴虞便把他写的诗印出，贴在茶铺里供欣赏，喜欢的人可以购买。在其1915年的一则日记中，吴说他派人把印好的诗送到品香茶社，在第二天的日记中又提到，当他去养园茶馆会友时，发现那里也贴了不少他的诗。这说明，当时成都的文人还是很注意茶铺作为传播自己作品的一个平台，甚至可以顺带做买卖。

文人一般都有自己钟情的茶铺，吴虞经常到品香茶社，因为那里有他钟爱的演员陈碧秀，他还在茶馆卖所写的关于陈碧秀的诗。根据他的日记，他与朋友上午到品香去看陈的演出，下午约了更多的人到那里。吴在日记中写道，陈为有吴捧场颇显兴奋，“其视线恒在余等，一座皆笑，碧秀亦笑不能禁也。”显然吴虞为能得到这个名伶的青睐很是得意，看来在民国时期，成都文人似乎对与优伶的来往纠缠并不忌讳。

茶铺的阶级分野也可以从一些回忆录、游记、其他文学作品中看到。当易君左1930年代第一次到成都时，写了《锦城七日记》，其中记录了他去著名的二泉茶楼，泡一碗茉莉花茶，发现那里的客人都是衣冠楚楚。茶铺的阶级或者分层是自然而然形成的，因为每个阶层都有他自己感觉舒服的去处，所以人总是以群分的。

保守派的茶铺

1921年，一些地方精英自称“旧学老成”，对“近来民气嚣张，人心狡诈”不满，还指出灾害迭出也与之有关，试图通过演讲儒家经典这个“救世良药”来“救正人心，挽回天意”。他们以三道会馆为总部，组织了武圣讲演会，还得到地方士绅和商人的捐款。

武圣讲演会在总部开办了一个茶铺，称武圣演讲会茶社，引起很大社会关注，许多精英相信，“当此异说纷腾，尤不可不使大义微言，昭垂宇宙。”希望讲演会成为“拯救”世风的榜样。

为避免受地痞的骚扰，讲演会试图得到政府的支持，要求警察给予免税的待遇。省会军事警察厅发布告示称：

武圣演讲会，

按日宣讲格言。

呈准本厅立案，

藉以启迪愚顽。

凡尔听讲人等，

不得滋扰喧闹。

特出此示保护，

其各一体凛旃。

有趣的是，似乎警察也为适应所谓“旧学”，发的是韵言告示。应该注意到，这正是新文化运动的高潮时期，一些“旧”文人竭力以传统去抵制“新”知识分子对中国传统的攻击，防止西方文化的渗入。参照后面关于戏曲改良的讨论，我们可以看到茶馆实际上成为“新”“旧”之争的战场。

平民茶铺

许多小茶铺主要为下层阶级服务，它们一般都在僻街小巷。好地段的茶铺要付比较高的租金，许多小本生意只能找便宜的地方。例如，一个茶铺干脆就开在城隍庙的戏台下面。

我们可以想象，可以忍受如此简陋和嘈杂环境的顾客，显然不会是衣冠楚楚有身份者。在僻静街巷的茶铺都很简陋，不过是一间朝街的屋，有几张矮桌和凳子。它们主要是为那些推车抬轿或其他劳力者服务的。虽然这些小茶铺不像那些在繁盛区的大茶铺利润丰厚，但也基本可

以维持。下层人在这些地方与同类人在一起会感到自在得多。

如辛亥革命后，在半边街和烟袋巷一带小作坊的织工都到这些街的小茶铺；1920年代，陕西街、君平街、汪家拐等成为织工的集中地，附近茶铺的客人几乎都是在这些作坊工作的工匠。

大多数日夜讨生活的下层人，如轿夫、黄包车夫、小贩等，都到茶铺解渴歇气。当穷人失业时，茶铺更是他们唯一去打发时间、调整心态、进行短暂休息的地方。

在1930年代，东门外某工厂的一伙工人，每天中午休息时都到东门大桥头的一家茶铺，边钓鱼边品茶。茶铺老板也是钓鱼爱好者，他们成为朋友，老板还帮他们保存渔具，抓到了鱼则为他们烹调。

成为一个茶客显然不是一个晚上形成的。许多茶客是在他们父辈的长期熏陶下形成的。海粟回忆1930年代初他父亲每天晚饭后带他到第一泉茶社的情景：这个茶铺离他家仅一街之隔，他父亲买一碗茶但占两个座位，过去的茶铺似乎对买一碗茶占两个位并不干涉，这与后来我们常常看到的有“一茶一坐”告白的茶铺是不一样的。父亲喝茶，小孩则吃一把花生，“当我把花生吃完便沉沉欲睡了。等他茶瘾过足，我已进入梦乡，父亲只好把我背回家去。久而久之，我也成了一名‘茶客’。”

海粟的经历说明茶铺对人们日常生活的影响。茶铺的环境和文化、顾客的言谈和举止等，使人们了解社会，建立社会网络，甚至形成了个性和习惯。即使那些白天必须工作的人，一旦有机会，也光顾茶铺。

另一个例子是澡堂老板刘师亮，他觉得在澡堂见有身份的客人不便，便把客人带到附近的茶铺。关于刘师亮的故事之所以流传下来，因为他也是民国时期成都一个有名的文人，写了不少讽刺时政的对联和诗词，还编过一本著名的书《汉留全史》，记载了许多关于袍哥的内幕。

抢着付账后面的真真假假

“假打”是社会习惯

我们今天还不时在饭店里看到这样的场面，一群手里拿着钞票，在那里大声嚷嚷，还不时推推搡搡，以至于脸红脖子粗，不明事理的老外还以为发生了什么纠纷，是不是要打架了，感到了气氛紧张。但是中国人却早已见惯不惊，知道这是友谊和慷慨的体现，在那里抢着付账呢！

这个争着付账的传统由来已久。在晚清和民国时期的成都，一个人进入茶铺，在那里的朋友和熟人会站起来向堂倌喊：“某先生的茶钱我付了！”这便是“喊茶钱”。叫喊声可能来自茶铺的各个角落。当然也可以相反，刚到者为已经在那里喝茶的朋友熟人付茶钱。这是茶铺里最有地方特色、最经常的习惯，充分表现了人与人之间的复杂关系。

不过，应该指出的是，这种习惯也并非只存在于茶铺中，或者只存在于成都或四川其他场合如餐馆等，在中国其他地区也可以看到类似现象。因此这是中国“面子”文化的普遍表现，不过表现形式及其程度可能有所区别。

这种场景每天在每家茶铺都可能发生不知多少次。在这种情况下，被招待者一般都会笑着回答“换过”，其意思是“另换一碗新茶”。不过这经常是做做姿态，很少真的会另换一碗茶。

有时真的换了茶，但客人必须马上离开，他会揭开盖子，喝一口以表示感谢，这称之为“揭盖子”。

人们急切表示为他人买茶，是成都乃至整个四川的一个社会习惯，他们觉得必须做出愿意为朋友和熟人付茶钱的姿态，即使他们心里并不那么情愿。如果一个人不如此行事，则可能“丢面子”。为某人喊茶钱的人越多，那么这个人就越有面子。

由于不少人是言不由衷，这使得堂倌很难判断顾客是否是真的愿意付他人的茶钱。是否收钱以及怎样收钱是一个严肃的问题，如果处理得

不好，堂倌可能得罪顾客，认为这个堂倌不懂规矩，乱收钱。如果很多人抱怨的话，老板也可能把他辞掉。

“喊茶钱”

李劫人的《暴风雨前》中，曾经描述了一个“喊茶钱”的场景：

一个人进入“第一楼”茶馆，在他付了茶钱后，看见两个熟人上楼来，他装着没有看见，一会儿他才像刚看见他们一样，笑着打招呼：“才来吗？”他拿着票子向堂倌挥了挥，叫道：“这里拿钱去！”

而新到者也向堂倌吩咐：“那桌的茶钱这里拿去！”堂倌知道双方都不过是装装样子，便叫道：“两边都道谢了！”不必劳烦去收任何人的钱，非常得体地处理了这个情况。

在著名的《在其香居茶馆里》，沙汀也生动描述过在四川乡场上“喊茶钱”的场面。新老爷当过十年团总，十年哥老会的头目，八年前才退休的。

新老爷一露面……茶堂里响起一片零乱的呼唤声。有照旧坐在座位上向堂倌叫喊的，有站起来叫喊的，有的一面挥着钞票一面叫喊，但是都把声音提得很高很高，深恐新老爷听不见。其间一个茶客，甚至于怒气冲冲地吼道：“不准乱收钱啦！嗨！这个龟儿子听到没有？……”于是立刻跑去塞一张钞票在堂倌手里。

这个场面说明新老爷是地方上的一个重要人物，有很高的社会地位，所以茶客们都抢着为他“喊茶钱”。我们还看到，收谁的茶钱也是一个严肃的事情，堂倌是马虎不得的，否则就会得罪人。而这个情节中的那位“喊茶钱”者，似乎是诚心的，如果没有满足他，则可能引起他的不满。

堂倌处理这类情况的方式、能力、经验和技巧都反映了强烈的地方文化色彩，也体现了他们与茶客的互动关系，也是他们生存的法宝。

一个有经验的堂倌对收钱的诀窍了如指掌，摸出了一定的规律。当

众多人在喊茶钱时，收谁的钱要在瞬间做出判断，他必须考虑到顾客的各种因素：社会地位高低、年龄大小、本地人还是外来人、老客还是新客，等等。

一般来讲，堂倌愿意收生客而不收常客，这样可以避免把老客人得罪了，如果收错了钱的话，客人可能因为堂倌“不懂规矩”而不再光临这个茶铺。基于同样的原因，堂倌一般收年轻的而不收年老的，因为老者一般是常客。

堂倌一般也收富者而不收穷者，因为前者较少为一杯茶钱而烦恼。除了这些因素，堂倌尽量从真心想付、而非假装的人那里收茶钱，但是要做出正确判断却非有经验不可，一个有经验的堂倌可以从茶客的动作中辨别出真假。

“喊茶钱”中的众生相

那些“假打”者，即并不是真想付账，不过是为了面子在那里装模作样者，一些典型的姿态被人们总结出来。如成都老茶客崔显昌先生，曾经非常生动描述过“喊茶钱”中的众生相：

一个人两手忙着去推他人，而非从口袋掏钱，只是嘴里嚷着“不准收！不准收！算我的！算我的！”这种姿态被谑称为“双手擒王”。

如果一个人手里拿着一张大票子在挥舞，叫着“这儿拿去”，这个姿势被谑称为“打太极拳”。

一个人拿着钱在远处叫嚷，声音大但身子不动，被称为“伙倒闹”，也就是凑热闹的意思……

以上这些都是不愿付钱的主。当然，上述这些动作不过是一般的规律，但堂倌还必须根据具体情况灵活处理。

例如，一般来说，堂倌喜欢从那些拿小票子的告诉不用找补的人那里收钱，因为这些一般是真心想付钱的人。不过，在晚上快打烊时，他们不想留太多的小票和零钱，否则结账比较麻烦，也可能收“打太极

拳”之人的大票子。因此精明的“打太极拳”者知道“早打大，晚打小”的诀窍。也就是说，如果不想为别人付茶钱，白天就尽量用大面额钞票，晚上就尽量用零钱。

“我招待”

有趣的是，在美国城市中也存在类似“喊茶钱”的习惯，称之为“我招待”（treating），美国历史学家若依·罗森维格（Roy Rosenzweig）称这是“最重要的饮酒习惯”，是在“男人中同伙和平等关系的传统之认定”。

这种习惯成为“一种社会法”（a social law），“如果一个人在客栈或酒吧独酌，任何熟人进来，不管有多少人，他都必须站起来，邀请他们同饮，并为他们付账。”

来人如果“拒绝他的招待，则被认为是一个极大的侮辱，除非进行必要的解释并表示抱歉。”

罗森维格发现，这个习惯源自爱尔兰乡村，在那里“地方社会和经济关系经常是基于相互权利和责任系统，而非金钱交易的理性化市场。”

爱尔兰农民有着帮助邻人的习俗，这是“相互责任的地方系统”，反映了人们对“相互关系、友善、集体性的接受”。

同样，在美国的酒吧中，请客也有规则和习惯，“酒吧请客的第一条规则，便是被请的人将来要回请，可以是回请喝酒，或者提供帮助，以及其他双方接受的方式。”

爱尔兰人传统关系的性质，从一定程度上说与成都很相似，虽然它们分别在两个世界，从地理和文化上都没有任何直接联系。

成都人和爱尔兰人习俗的这种相似性告诉我们，生活在不同的世界能够创造一种类似的习惯，这种习惯的基础是相互责任和建立一种社会契约。

在法国巴黎的酒吧里，还有另外一种付账的方式。两位朋友在酒吧里下棋，输的人会去结账付酒钱。这个在毛姆的《月亮与六便士》中有

过多次的描述。

给他人付茶钱，犹如送人礼物一样，是建立社会网络的一种形式，钱可以转化为一种人情，以后将会派上用场。在城市里，人们根据许多不成文法进行生活，了解这些不成文法对人们的日常生活十分重要。喊茶钱便是这种不成文法的一种形式。

无论种族、文化、国别，人们有时具有很多共同点，虽然表现的形式会有所不同，成都的“喊茶钱”与美国城市的“我招待”，便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不过，这个习惯中前者所表现的虚情假意，真假难辨，却是后者所没有的。

我们经常强调中西方是如何的不同，其实生活在两个世界的人们，有时候也创造了类似甚至相同的文化，如果我们怀着求同的心态的话，我们会发现彼此的距离并不是想象的那么遥远，隔阂也不像想象的那么巨大。

“流浪的艺术家”的谋生地

“似睡非睡”的城市

民国时期的成都是一个消费城市，没多少工厂，人口也相对较少，人们似乎仍然生活在传统之中，据老成都人刘振尧的回忆，“整个给人一种闲适慵懒的感觉”。特别是当下午二三点钟时，“仿佛整个城市都处于一种似睡非睡，似醒非醒的生态中。那悠扬的琴声、凄婉的唱腔从茶楼上的窗户飘洒出来，极像缠缠绵绵的秋雨，更是把周遭氛围渲染得闲愁莫名了。”

曲艺表演的声音，在城市的小街小巷萦绕。似乎在刘振尧的头脑里是那样的根深蒂固，跟随了他一辈子，那种情调，显然塑造他的未来的生活方式。

当时成都可能并不像刘振尧所描写的那样超脱懒散，其实当时也已经发生并且正在发生着诸多的变化，但成都给人的整体印象仍是一个生活节奏缓慢、悠然闲逸的城市。茶铺便是这种生活方式的一个象征。

茶铺里的演出，给茶客们提供了无限的欢乐，那些廉价的娱乐也是大众教育的最普遍的形式。毫不夸张地说，茶铺几乎是所有成都民间演出的发祥地。

茶铺为各种曲艺或“杂技”提供场地。这里“杂技”当是指各式各样的包括曲艺等表演技艺，并非单指今天表演特技为主的“杂技”。茶铺和民间艺人相互依赖，杂技因为有茶馆而产生，并不是因演杂技而产生茶馆。

由于高雅茶馆租金较高，大多民间艺人喜欢在小茶铺演唱，为下层民众服务。较有名者一般固定在某个茶馆，而名不见经传者只好带着他们的乐器走街串巷，哪个茶铺有听众，便到哪里挣生活，称之为“跑滩”或“穿格子”。

还有许多甚至难以觅到一间茶铺，只好在桥头街角空地卖唱，称之

为“唱水棚”，经常难以为生。

人们在中低挡茶铺欣赏各种曲艺表演，诸如相声、金钱板、评书、清音、杂耍、口技等等。例如一个叫高把戏的艺人在新龙巷的一个茶铺挂牌演出，他也应聘到那些举办红白喜事的人家表演，称“堂彩”。

许多有名的艺人都有固定茶铺演出，观众们知道去哪里寻找他们的最爱，如到新世界听李德才的扬琴，到新南门听李月秋的清音。

一些艺人则在同一天转战不同的茶铺。例如一家茶铺开在新南门大桥河旁的竹棚里，在夏天顾客喜欢那里的凉风，一些有名的民间艺人如贾树三（竹琴）、李德才（扬琴）、曾炳昆（口技）、李月秋（清音）、戴质斋和曹保义（相声）在那里轮番演出。

曾炳昆上午在新南门的茶铺演出，下午到北门外的圣清茶园，有时也到归去来茶楼的知音书场。他藏在布帘后，模仿各种鸟兽、人物的声音，讲诙谐的故事。

高把戏在青龙巷的茶馆外悬挂一个木板，上面写明任何人想要他在寿宴或婚礼上表演，可以与茶馆联系。

只要能吸引听众，民间艺人的表演可以在任何地方进行。在拥挤的茶馆，艺人们接踵地表演精彩的节目。有一些来自省外，如“大鼓书”就来自华北，但是大多数表演形式都源于当地，例如清音。

清音一般由年轻妇女演唱，能够吸引更多观众。那些高级茶馆一般招聘名演员，而一般艺人则在那些街面的低等茶铺演出，穷人站在外面观看。

一些茶馆里的民间艺人在某种程度上是受过教育的，例如川剧名优张士贤，喜欢吟诗作赋，经常待在茶馆酒店与顾客讨论唐宋古典诗歌和散文。另一位艺人曾双彩则擅长绘画。也就是说，民间艺人在背景上，也是各有不同，各具特色的。

道琴与竹琴

“打道琴”也成为一种流行的娱乐形式，一般是游方道士的把戏，这些是乞求施舍的一种方法。他们带着一根长的、被称为“鱼鼓”的筒管，外加两片像夹子一样的长竹板，用它们来打节拍。他们可以沿街演唱，但是喜欢穿行于各个茶铺之间，挣一点赏钱。

一般他们在进入茶馆后，先在茶客们面前作揖。如果人们心情好，会要道士唱一段闹台：

一根竹儿闪悠悠，
长在深山老林头。
一朝落在良工手，
制成道琴天下游……

然后就拜码头：

一拜街坊和道友，
二拜保甲与团头……

如果该道士演技不错，一位地方有头面的人——一般是袍哥首领——便会请大家对道士多加关照，于是茶馆的伙计就会帮助从顾客那里收钱。如果袍哥大爷喜好这样的表演，他可以邀请道士多待一段时间，以茶馆作为表演的固定场所，有时甚至一年半载。如果道士在书法或绘画方面还有造诣，那他便更受欢迎，能收到更多的钱。

在锦春茶楼，贾瞎子（即贾树三）、周麻子（有高超掺茶技术的堂倌）、司胖子（一个专卖花生米的小贩），号称“锦春楼三绝”。竹琴大师贾树三出身贫困，三岁失明，从14到20岁都是在街头、下等茶铺演唱，逐渐赢得名声。当1930年锦春茶楼开张时，他便以那里为固定演出场所，达十年之久。

每当开演之时，茶楼附近街道总是车水马龙，轿子、黄包车把人们从四方八面带到这里看他表演。抗战时期，贾树三疏散到老西门外的茶店子，但不少观众仍然到那里看他演出。

许多名流也在观众之中。一些文人还写对联为之助兴，例如一联

称：

到此疑闻击筑歌，极目燕云，会有英雄出屠市；

凭君多陈流涕事，关怀蜀汉，莫叫丝管入江风。

对联赞扬其表演激发人民对“九·一八”日寇占领东北的愤恨，关心人民的疾苦。他的演出和所扮演的角色为民众喜闻乐见，观众为其悲欢离合的动人故事、慷慨激昂的鼓动语言、忧国忧民的真情实感所打动。

“三皇会”

成都人也喜爱听扬琴，在清末民初，成为许多文人和士绅的最爱。一般是四至六个演员敲琴和打鼓演唱，以胡琴和三弦伴奏。扬琴不像川戏那么喧闹，音调优美，曲词高雅，演唱平和，故得许多外省人青睐。

据说扬琴创始于一个从沿海被流放到成都的知县，由于唱法来自沿海，所以又叫“洋琴”。扬琴的流行也是由于民初慈惠堂推动的结果，慈惠堂先后招收上百盲孩进行训练，并逐渐形成了所谓的“堂派”。

根据迪凡的《成都之洋琴》文章，有类似说法：

（李阳）聪颖过人，其先祖来自广东。李年少倜傥，能歌善琴，尤喜涉足歌场，时蓉城鲜有不识李生之歌名者。以是得妇女欢，为人忌妒诬控，流戍西康。李乃自制丝桐，以指敲弹，铿锵可听。谱人间传记，及历史可歌可泣事，严冬盛暑，未尝稍辍。其后指为冰断，乃改用竹签击之，边城歌场，耳目为之一新。未几传入成都，流行一时。

这个资料讲的是明朝末年，有一个叫李阳的人，祖先来自广东，弹唱都很厉害，在成都几乎无人不知，尤其是得到很多妇女的喜爱，结果遭到了嫉妒，被人诬告，流放到了西康，也就是今天的康定，在明末是相当边远的地带了，气候也非常恶劣。

他在那个地方自己制造了乐器，用竹签弹出铿锵有力的音调。他特别擅长讲历史的故事，在当时的川边演唱十分受人欢迎，这种演唱法让人耳目一新。扬琴先是用手弹的，后来因为手受伤，改以竹签拨弦。传

入成都以后，很快风靡全城。

扬琴也有自己的组织，称“三皇会”，每年阴历三月初三和九月初九聚会。三皇会资金来源有三个途径：会费、罚款和捐献。每年选五人作为会首。

在成都，扬琴分为两派，风格不同。南派在皇城的东华门一带、北派在童子街一带演唱。当北派面临生计困难时，川西名家黄吉安提供他的新本子，其作品很受观众欢迎，生意立即改观。后来，南派也采用了黄本。扬琴艺术得到极大发展。

在茶铺唱扬琴称“摆馆”，到富人家里演称“堂唱”，他们经常在新世界茶园、圣清茶园、协记茶楼、芙蓉茶楼等演出。

安澜茶馆是他们的主要演出场所之一，有一两百个座位，但有时还不得不增加上百凳子以满足需要。每天下午三点至五点，二楼便演唱扬琴。开演之时，五六个盲人排成一队，每人的左手拿二胡，右手搭在前行者的肩膀上，鱼贯而出。一人坐舞台前面弹扬琴，其余坐后面。堂倌忙着给顾客掺茶，装满滚烫开水的铜壶由滑轮从底楼运到楼上。

安澜茶馆的扬琴表演，内容多是历史故事改编。入口处立有一个牌子，上书演出的节目，多是讴歌忠臣、孝子、烈女等，如《三祭江》《清风亭》等。《三祭江》的故事是讲三国时蜀主刘备白帝城托孤驾崩，夫人殉情；《清风亭》讲的是一对老夫妇收养了一个被遗弃的孤儿，在他成人后找到其生母的故事。

老茶客刘振尧后来写了《“安澜”茶馆忆往》，他说安澜茶馆的生活在他头脑中，仍然记忆犹新：“至今，我一起‘安澜’茶馆的扬琴声，就有一种旧梦依稀的感觉，恍然走进了童年的梦境。”

民间艺人的绝技

除了上面所举的那些表演形式以外，在茶铺里各种民间表演是争奇斗艳，给成都市民提供了丰富的娱乐生活。可惜的是现在这些表演几乎都消失了，作为民间文化已经不复存在。

柳连柳又称为“打连响”，被指责为是最下作的表演，表演者一般成双成对，用一支穿有若干铜钱的竹杆，一边敲打身体，一边有节奏地又跳又唱，批评者称他们语言粗俗下流。由于他们的表演需要较大的场地，所以经常选择茶铺前面的空地。

想要观看曾秉昆的口技表演，可以早晨去南门的茶馆，或下午去圣清茶园。曾秉昆藏在一块布罩住的柜子里，模仿各种各样的人、鸟和动物的声音，滑稽故事也是其拿手好戏。

胡琴也很流行，从余子丹在1920年代所画、由传教士徐维理（William Sewell）加说明的一幅图中，可以看到一对胡琴演唱者，男的弹琴，女的打响板和小鼓。一个“寿”字绣在男人闪亮的黑绸缎衣上。那女的则坐在一张为老旦准备的老式椅子上，男女都唱戏曲选段。

“大鼓”或“大鼓书”在华北十分流行，在成都的茶铺里也能经常见到。新世界茶园和纯溪花园逐渐成为这类表演的最受欢迎的地方，尽管一人要付一元茶钱，但仍然吸引了大批观众。由盲人、妇女、外地人和其他下层穷民使用各种乐器表演的“唱书”也很流行。

“金钱板”演唱者带着三片竹板——两片在左手相互打击，右手的竹板敲打左手两片，可做各种节奏，打击方法是五花八门，其语言多诙谐风趣，内容以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所见所闻为基础。

一些没有演出的茶馆仍然会设法提供娱乐，如静安茶社放置一架留声机，反复播放幽默的川戏段子，特别是那些关于日常生活忍俊不禁的笑话。如一出叫“王大娘补缸”，说的是一个单身后生为王大娘补缸，王大娘拿他取笑，其最著名的几句是：

叫你补缸你就补，

不要看到姑娘就心慌；

你补好老娘的缸，

老娘帮你找婆娘。

1922年的《国民公报》曾发表《扯谎坝》的“时评”，虽然针对的是成都三教九流聚集的扯谎坝，但其对曲艺的作用和公共场所、公共生活

的评论，却是有代表性的：

市政发达地方，对于公共场所，无不尽力改良，尽力扩充，以为社会教育之补助。否则，市民之习染不良，而社会之状况，亦必日趋恶劣。

公园茶园餐馆，消费较巨，下等社会之人，多无资力往游，图书馆与展览场，则又非具有专门学识者，不愿往游。有此种种种原因，下等社会，势不能不另有公共生活之场所。此等场所，成都人呼为扯谎坝。

扯谎坝之组织，虽极复杂，而说评书、打金钱板、看相、拆字、卖假药等等生意，则为扯谎坝之重要份子。说评书与打金钱板，不是稀奇古怪，便荒谬不堪，未受教育之人，与心志不定之少年听之，不但无益，而且有损。这类场所，省城内外，约有十余处，每日每处以一百人计，亦在千人以上。以岁月计，则不知凡几矣。有市政之责者，能将此项动作改良，则无益有损之事渐少，而社会之同化，或可日趋于良善乎？

这里所透露的信息是，除了众多在茶铺里的表演外，还有相当大一部分是在街头和广场，成都城内外，便有十多处类似“扯谎坝”这样的地方，成百上千人在这些地方得到娱乐。因此，这些大众表演，对普通人的影响是不言而喻的，这也是国家和精英重视其改良和控制的原因之一。

说书人构建的虚幻世界

说书人

在成都，最受欢迎的还是茶铺里的评书，茶铺更是雇佣说书者以确保晚上顾客盈门。当夜幕降临，店铺打烊关门之时，茶馆则正是生意的顶峰，那里坐满了听书的顾客。

英文《华西教会新闻》（*West China Missionary News*）在1918年上有一篇传教士写的文章，便描述了“在许多茶馆外，人们站在细雨中，沉醉在说书人讲述的已经听得烂熟的故事之中”。

高水平的说书人能日复一日、月复一月甚至年复一年地吸引听众。说书人面前有一个小台子，那个方寸之地，便是评书先生风花雪月、刀光剑影、英雄恶徒、忠臣奸小、妖魔鬼怪驰骋的大舞台，那些感天地、泣鬼神的悲壮历史，那回肠荡气、一波三折的情爱，都在评书人口中娓娓道出。

听众也非常挑剔，说书人必须有极好的记忆力和睿智的描绘力才能获得成功。例如对每个人物的服装、性格特点必须精确地描述，如果说书人忘记或者混淆不同人物他便会失去听众。

茶铺里的评书并不卖票，收钱办法各异。有的茶铺的茶钱包括了评书，付给讲评书者一定的佣金，有的则是讲评书者直接向听众收钱，讲评书者总是在故事的节骨眼儿上戛然而止，急切听下文的观众这时更乐意解囊。有的说书人就“传帽子”来收钱，通常每晚收两次。但有的茶馆老板则按每晚支付说书人，或是在售出的每碗茶中给说书人提取一定酬金。不过茶铺很难从凑热闹小孩和那些站在门口的观众那里得到报偿。

但是这两种方法意味着只是对那些买了茶、坐在茶馆里听书的顾客收费，而许多聚在茶馆外面街边上的人，就可免费听书了。成都人噱称这些人是在听“战（站）国”。

茶铺里的历史教育

民国时期那些有评书的茶铺一般称“书场”。评书的表演形式和节目都是围绕怎样能吸引更多顾客，为此茶铺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口岸、邻里、附近居民成分等。在这个茶铺红火并非意味着在另一茶铺也会成功，如一个讲评书者在东门受欢迎，但可能在西门受冷落。

当地文人喜欢记录说书人讲的故事，甚至说书人本身的故事，一个关于钟晓凡的故事就广为流传。钟晓凡是民初一位著名的说书人，曾经在茶馆里讲孟丽君的故事。



老茶客

我是一个老茶客，每当我来到这里，我就会感到气定神闲，像回到了家一样，其实，茶铺犹如我的半个家，因为每天我在这里度过我的大部分时间。如果我一天不来，我就会觉得似乎少了一些什么，就会六神无主。在这里，哪怕茶碗里波澜翻滚，茶桌上风云变幻，对我来说，也不过是“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关于孟丽君的故事大意是这样的：元承宗时，才女孟丽君与皇甫少华定亲，但后来两家同遭奸臣陷害，从而失散。孟丽君女扮男装，改名郦君玉，科举夺魁，后又被拜为相。皇甫少华因剿贼有功，封为王，尊郦为师。后皇甫探出郦即失散多年的孟丽君，几欲相认，但孟恐真情暴露，有欺君之罪，而且可能牵连皇甫，因而拒绝承认。但承宗识破孟之秘密，欲强纳为妃，但孟至死不从。后孟与皇甫终成眷属。

当他在故事里讲到皇帝将孟丽君灌醉，想趁她睡着时脱掉她的靴子以判断其性别，就在皇帝马上就要发现孟丽君是女扮男装这个节骨眼上，听众们屏气凝神渴望听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时，钟的故事戛然而止。

日复一日，听众心系故事情节的悬念，无法自拔，因为孟的鞋仍然穿在脚上。一些士兵因翻过军营围墙到茶馆来听钟晓凡说书，被他们的长官逮到两次，被杖手板以示惩罚，但是他们仍然冒险去听余下的那段故事。到了第十天，那些士兵实在不能忍受故事的悬念了，就警告钟晓凡必须在今天晚上脱掉孟丽君的靴子，不然他们就要揍他。

无论这个故事的准确度如何，它都生动反映了说书人技巧和驾驭听众的能力。他们所讲述的故事和关于这些说书人自己的经历和在民间广泛流传的故事，以及说书人的说书方法、语言选择和环境的营造，都成为当地的大众文化的组成部分。

说书人讲述人物传奇和历史传记，无意识地灌输了儒家思想和其他传统的道德和价值观念，如忠诚、孝顺、贞节等，通过这样的方式，他们在娱乐听众的同时也教育了听众。因此，《三国演义》《岳飞传》等忠义故事一直深受老百姓喜爱，没有受过正规教育的下层民众则每天都受着这种历史、文化和传统道德的熏陶。

惊堂木

每天晚上，顾客聚集在明亮拥挤的茶铺中，这里与黑暗、冷清的街头形成了鲜明对照。人们花钱不多，便可享受品茶和一晚上的娱乐。海粟回忆当他还是小孩时便去茶铺听评书。每天下午和晚上，平时很清静

的小茶铺便变得热闹起来。前面摆着一张木桌，一把高脚椅子。等屋子的人渐满，讲评书者清一下喉咙，把“惊堂木”在桌上连敲三下，然后堂倌便大声宣布：“开书啰，各位雅静！”整个屋子一下子便鸦雀无声下来，大家竖起耳朵只等故事开场。

惊堂木又叫“醒木”，因为有时候故事没有到精彩处，听众似睡非睡，说书人用惊堂木使劲一敲，把大家都惊醒了，其实也是提醒观众，情节进入关键时候了。惊堂木也可以烘托气氛，一块木头就可以起到背景和音响的效果，给听众以充分的想象的空间。

由于较高级的茶馆并不欢迎讲评书，因此那些有钱人和上层精英知识分子也只好屈尊到普通茶铺听书。例如张锡九在棉花街的一家茶铺讲评书，每天顾客盈门，但第一排总是给当地名流“五老七贤”保留着。每次待这些老者入座后，张才开讲。1916年，时任四川省省长的贵州军阀戴戡实施宵禁，“五老七贤”在去茶铺的路上被警察堵住，他们因之发动了一场取消宵禁的抗争。

一个叫巴波的文人回忆，他坐茶铺是从喜欢听评书开始的。1920年代，他才十来岁。一天晚饭后，有个长辈领着他第一次进茶铺：

展现在我面前的是，在油灯的昏暗光线下，茶客满座，烟味和汗味刺鼻。交谈的声音，喊堂倌泡茶的声音，堂倌把茶船扔在桌上的声音，茶客叫喊“这是茶钱”的声音，堂倌高叫某某把“茶钱汇了”（付了的意思）的声音，使得茶馆嗡嗡然。茶馆也就成了闹市，显得火红。一直等说书人把惊堂木往桌上一拍，茶馆这才静了下来。我第一次接触的文化生活就此开始了。

这是对1920年代成都茶馆娱乐生活的生动回忆。虽然人们到茶铺进行社交，但也到那里寻求娱乐。茶铺提供丰富多彩的演出，特别是讲评书，吸引了众多的听众。巴波坐茶馆的习惯，便是从他童年到茶铺听评书开始养成的。

茶铺和评书造就了多少人的日常生活方式，在那里也形塑了他们的传统价值观、思维方式，并传播了历史知识。如主流文化所鼓吹的仁义礼智信、忠君爱国、孝道廉耻等等，都从那里在他们的脑海中深深地扎

下了根。很多人虽然没有受过正式的教育，但是茶铺里的评书和戏曲，都成为大众教育的有力工具。

茶铺里面充满着戏剧人生

茶园与戏园

在辛亥革命爆发后，地方戏一度禁演，但不久即恢复。在民初，不少茶馆戏园开张营业，其中有的称之为“舞台”。虽然这些新设施也售茶，但主要是为了演戏，如东亚舞台于1913年开张。

品香茶园的戏台也很有名。后来，品香又建革新剧院，由于不少名角在那里演出，因而名声大震。同一时期，大观茶园、万春茶园、锦江茶园等都名噪一时。

在那些地方，看戏逐渐变得比喝茶更为重要。地方报纸充斥着这些广告。如我在1912年7月19日的《国民公报》上，便发现有四则广告，其中两则是关于木偶戏，预告每天上午9点在清音剧场演出。

第三则广告是大观茶园演地方戏，称茶馆设有优雅的特别座。广告称，在辛亥革命前，茶馆花费巨资从川外聘戏班，“其座次宏敞，茶品清洁，演法神妙，情趣可观，早为各界赞许。”但革命爆发后停演，现局势稳定，茶馆继续演出。第四则广告是芙蓉影戏茶园，即原芙蓉茶社，宣布在装修后增加了新节目。

后来，茶园逐渐开始在成都舞台演出中占主导地位。1920年代，几个新戏园开张，专门化的戏园才开始有从茶馆分离的迹象，但是茶馆兼戏园仍然是成都舞台的主流。不过，像清音、相声、评书等民间艺人的表演，一般并不在这类专门化的茶园露面，而仍然以老式茶铺为演出场地。

老成都人陈茂昭在晚年写了一篇《成都的茶馆》的文章，说几乎所有演戏的茶馆都称“茶园”，这些茶馆一般资金较雄厚，因为场地设施要求较高，装饰、家具、茶碗等也比一般茶铺要好。

的确，演戏的茶馆一般称“茶园”，不过，也有许多“茶园”便是茶铺而非戏园。例如，根据成都省会警察局的调查，1929年成都共有641家

茶铺，其中至少有90个冠名“茶园”，但大多数并不演戏。由于这个调查中的许多茶铺并未给出全名，如“悦来茶园”可能只称“悦来”，因此实际茶园数还可能更多。

戏园的票房

各茶园一般有自己固定节目，称“坐场戏”，由于通常在晚上演，故又有“夜戏”之说。在白天，如果无固定剧目，一些茶园便可由观众点戏。虽然成都的戏园一般上演川戏，但也不排斥其他剧种，只要其能吸引观众。如悦来茶园演出秦腔，可园也从陕西聘名演员连同戏班入川，在各戏园激烈的竞争中，这成为吸引更多观众的一个策略。

对许多成都人来说，看川戏是日常生活之一部分，茶馆戏园不断地努力吸引更多观众，大茶馆也把演戏作为必念的生意经。虽然我们不完全清楚人们是怎样地依赖戏园，但一些现存的资料给我们提供了有用的信息。1916年，地方政府发布各茶馆戏园能接待观众的定额，作为控制的一种手段。那些著名的茶馆座位定额是：群仙茶园，400座；悦来，200；蜀新舞台，200；蜀舞台，150；可园，120；品香，120；万春茶园，100。

这七个茶馆戏园共允许1290个座位，虽然这个资料未显示每天可以演出几场，但一般来讲，每个戏园至少每天两场，甚至三场。戏园还经常漠视警察关于不能加座的规定，容纳的观众经常超过政府规定的限额。

据成都省会警察局的统计，万春茶园虽然定额仅100座，但1920年6月万春茶园每天售票五百多到八百多。从6月14日到16日，平均售票607张。6月19日，又加上晚上的演出，共售票1076张；6月21日，1584张。戏园座位分特殊、附加、普通三种。

《新新新闻》1933年10月29日发布四个戏园的售票记录，包括春熙大舞台、新又新大舞台、悦来茶园以及俞园。每家戏园每天上下午各演一场，平均每场大约有400名观众，8场演出观众总数达3200人。平均每张票0.6元，每天共售1920元，每月57600元，或每年691200元。

这篇报道还计算道，这笔花销估计可买近5万石米，或为38万人的军队付一月工资。

在1930年代初，成都的茶馆戏园远不止四家，可以确信实际看戏人数远在这个估计之上。当然，这些数字的估计者之目的是证明成都人是怎样地“浪费”时间和金钱，但他们的估计则为我们了解每天多少人光顾戏园及其花费提供了有用的信息。

戏园生活

1929年5月21日的《国民公报》上，一个文人写文章描述他在戏园所度过的一天，透露了民国时期成都精英阶层的茶馆生活。他同两个朋友在上午9点到了万春茶园，那时观众还很稀落，每票1000文，卖票人态度可亲。9点半后观众才陆续到达，戏在10点开演。

他们很满意演员的精彩演出。戏结束后，他们乘人力车到春熙路吃午饭，然后喝了一个小时的茶，又来到湖广馆的均乐剧院，名角翠华的名字写在门口的戏牌上，每票1600文，看到票房讥讽那些觉得票价太贵的观众，对其态度很反感。

尽管票贵，还是买票入场，里面观众爆满，因为大家都想看翠华的演出。戏在下午6点开始，但翠华并未出现。不少观众要求退票，但戏园无人出来解释。作者相信恐怕许多观众将不会再来这个戏园看戏。

这篇文章显示了各戏园做生意是怎样的不同，赞赏诚实的戏园，指责戏园广告的欺骗行为。

人们到戏园并不仅是看戏，也是去享受热闹的气氛。虽然戏正在上演，茶园仍然是热闹非凡，唱腔、锣鼓与堂倌的吆喝、小贩的叫卖、观众的喝彩此起彼伏。小孩们脖子上挂一个盒子，在过道来回兜售香烟、糖果、花生米、炒瓜子等。脸帕工人从空中把帕子扔到戏园的各个角落，给顾客揩脸擦手。

有的戏园还有巨大人力风扇，即一张大板子吊在空中，用绳子拉动，这为夏天拥挤的戏园提供了惬意的凉风，有时一个戏园装置有若干

此类风扇，但拉扇人则分外辛苦。每当演戏时，还有不少人站在茶铺外面看演出，当然他们大多是穷人和小孩。当演出间歇收钱时，他们便一哄而散，节目再开始时，瞬间又围拢来。在夏天，他们挡住了空气流通，惹得里面的观众不满；但冬天这堵人墙挡住寒风，里面的人再无怨言。当然，这些情况只发生在那些面向街面的茶铺，有围墙的高级戏园则无此忧，人们无法从街头免费观戏。

戏园里的警察

作为公共空间的茶馆戏园总是挤满了顾客，冲突也就在所难免。警察要求各茶馆戏园要有一名警察维持秩序，但其制服和薪水则由茶铺支付。

据警察局报告，第一公园茶社雇一个警察，每月工资4.9元，外加制服花费。警察局分署支持这个动议，但提出，由于警察“分所长警年来未关尾饷，困苦已达极点”，因此不派一个固定的警察，而是让警察轮流到茶馆值勤，4.9元平均分给参加值勤的人。

显然，警察分署认为这是一个“好差事”，所以要大伙利益均沾。不过，警察总局没有批准这个设想，令指派一个警察“以专责成”。

有的茶园则派更多警察，例如1920年，长乐班在万春茶园演出，警察要求派四个警员，其制服费按每天1.1元出。当共和堂在同一茶铺演出，则派八个警员，茶馆不得不付每个警员8元的制服费。

戏园需要警察维持秩序似乎也是必要的，因为那里经常出现各种问题。例如演出吸引了许多小孩，不少每天独自去看戏。我从1930年5月15日的《国民公报》上，便读到这样一条新闻：一天晚上，某园丁试图强奸一个去万春茶园看戏的13岁的女孩，该女“大声呼喊，被守园卫队察觉”。

茶铺是最早的电影院

茶馆不仅是成都戏院的前身，也是电影院的发源地。在电影介绍到

中国之前，茶铺也常有灯影戏演出。大约在1909年的前后，电影就到达成都，被称为“电光戏”“电戏”或“活动写真”，也是茶馆首先接受了这个新事物。

改良者利用电影作为教育的工具，以推动社会发展。按照1909年《通俗日报》的说法，因为电影“写形写影，惟妙惟肖，如义士豪杰，忠臣孝子，凡炮雨枪林之惨状，持节赴义之忠节，智识竞争之计画，举能一一演出，如身临其间，而动人感情，此于风俗尤不无裨益呢？”

在1920—1930年代，大多数电影院仍然设在茶馆里，如智育电影院便在群仙茶园中，由茶园股东所有。品香茶园的老板请求警察准许放映“电戏”，以作为因演“新戏”所受损失的补偿。股东们决议白天放电影，但男女分开。这或许说明当时演所谓的新戏，并没有那些老戏受欢迎，只好靠演电影来吸引观众。

1914年4月，大观茶园和可园联名向省会军事巡警厅申请允许“白昼女宾电影专场”。茶园竭力表白放映电影虽然是营业活动，但“实足以启发一班人民之智知，诱起美术的观感”，而且还能使“异国远邦风俗人情一目了然”，甚至“交换智识，发达思想”。由于早期电影院是男人的世界，两家茶园认为应该让妇女也有机会开“智识”，因此准备在白天放“活动写真”，而且“专售女宾”。并承诺“严密防范”，确保“无一男子杂错其间。”而且主动提出“每日所演电片先期造单呈”，以使政府在内容方面放心。

1919年，一个叫刘钧的商人以每晚3500文租万春茶园放映电影，其器材、影片、专业技术员都来自上海。他宣称演电影“具有社会教育作用，与他种演剧不同”，可以“开通风气，扩张民智”。显然，电影来自西方，在这个时期便代表着“新”，地方戏则代表着“旧”。这个观念与当时正进行的新文化运动的西化观念是相吻合的。

刘钧请求省城警察厅降低为修少城街道附加的2000文“警捐”，但是被警察厅所拒绝，指出各茶馆演电影应该同演戏一样付税。所谓“警捐”，就是当时地方政府并不给警察拨款，而允许警察向各个商铺收取一定比例的收入，作为警察的经费。

多数电影来自外国，诸如“美国爱情短片”和《黑衣党》等。《黑衣党》系侦探系列，按报纸上广告的说法，“破天荒之冒险精神伟片”。看电影的价格从1000文到半个银元不等，视座位而定，与看戏相差无几。主人带的随从则只需付600文。

1927年智育电影院票的售价是：特别座，0.50银元；家庭座，2800文；普通座，1400文；儿童，1000文；妇女（楼厢），1000文；仆人，600文。

早期电影院一般都是茶馆与放电影合二为一。放电影时，观众坐在排成行的椅子上，每个椅子后面有一个铁箍，用来放茶碗，堂倌穿巡于各排掺茶。民初几乎没有妇女去电影院。后来开始有个别茶园的 movie 对妇女开放，规定某些场次专售女宾，以避免在黑暗中被男人所骚扰。

在拥挤黑暗的电影院，观众出去小解不便，而且观众也不愿错过任何精彩的镜头，由此一个新行当便产生了：一些穷人家的小孩或老妇人提供“流动厕所”，提两个粗竹筒来回走动，轻声喊着：“尿筒哦——尿筒哦！”这样观众可以就地小便而不必离开座位，所费用大约相当于一个锅盔的价钱。这说明成都的下层人，能够寻找营生的一切机会。当然，像“活动夜壶”这类服务只在电影进入的早期昙花一现，在妇女入场看电影后，警察便以“有碍观瞻”而予以禁止。

把“情戏”定为“淫戏”，就可以进行整顿了

“社会教育，戏曲为最”

专制统治的一个重要特点，就是国家无处不在，它比传统社会更热衷于控制人们的思想。它为了控制大众的思想，就从控制他们阅读和观看什么入手。

戏曲作为大众文化的重要表现形式，自然不会逃脱国家的监督。在民初，新政府发布更多的限制地方戏的政策。1913年，四川都督以演戏为大众教育之重要部分，令各戏班只能演出那些弘扬积极精神、鼓舞民气的历史剧目，指责那些仅改了戏名的“淫戏”，“败坏风俗人心，莫此为甚”，令警察和内务司严格执行规章，严惩演“淫戏”的戏园经理。内务司还颁布措施以“化民善俗”，“杜渐防微”，如1914年大观茶园因为演“淫戏”《忠孝图》被惩罚关闭一天。

措施之一是颁发《取缔戏曲规则》，以达到“整饬风化”的目的。该规划称“社会教育，戏曲为最。普通市井儿童，歌行道上，率皆戏词。佣夫走卒，手执一编，大都戏本。倘能因势利导，以正大之事，纯洁之辞，激励之声，容哀感之音调，输入其脑筋，意向所趋，不期而自正。反是则淫僻荒靡，患不胜数。”

无论是在会馆、庙会、戏园的庆祝活动中的地方戏、皮影戏、木偶戏以及所有曲艺的演出中，都在该规则的管理之下。规则要求各戏班、戏园、茶馆呈交剧目给内务司审查，只有那些“有益社会”、“无害风化”的戏才能允许上演。那些演“淫声秽色”者将受到惩罚。

另外，这个规则还要求“优伶戏毕下台时不得着异色衣服。”政府令茶园上报其姓名、籍贯、住址、资金来源、戏院地址、演员数量等信息。演员则必须向政府报告他们的年龄、籍贯、演戏的年数，在戏班学徒还必须出示“自愿书”，确认其不是被迫以此为生。

除此之外，还规定戏园不得在接近学校、官府、工场、庙宇以及交

通要道等地营业。还限定演出时间必须在早9点到晚9点之间。

同时，四川警察总厅禁止一切所谓“淫戏”，指出虽然警察反复查禁，但戏园“斗巧争奇，渐趋淫邪”，“违禁演唱”。一份警察调查发现，甚至在一些高级茶馆戏园，包括像群仙茶园、大观茶园、悦来茶园等也上演禁戏。这些被禁剧目包括《拾玉镯》《打杠子》《大翠屏山》《小上坟》《卖胭脂》《战沙滩》《遗翠花》《偷诗射雕》《打鱼收子》《小放牛》等。这些戏园不遵守规章，“贻害风俗人心”。

警察指责群仙茶园让艺人表演“任意猖狂，毫无忌惮”，演员动作“猥褻”，“丑态”百出。如果这些演出继续进行，社会风气将受极大伤害，警告如果不停演，戏园将受到严惩。所谓“淫荡”戏，其实经常不过是关于爱情、罗曼史而已，但精英认为这些戏会导致年轻人变得“下流”和“淫邪”。

例如：《拾玉镯》为明代故事，一个书生路过看见一个姑娘在她屋前绣花，两人一见钟情。书生故意把他的玉镯掉落，作为定情之物。

《卖胭脂》是关于一个卖胭脂为生的姑娘，一个书生爱上了她，便以买胭脂为名同她接近，表达爱慕之情。其实当时被官方划定为所谓“淫荡”的戏曲，在现在看来无非是有一些情爱的剧情而已。

看戏是“落后”的习惯？

也是在1913年，四川省行政公署发文抨击茶园演戏的各种问题，称辛亥革命后，“民间困苦”，但“独戏园异常发展”。公署还指责大观、悦来、万春、群仙等“钩心斗角”，批评成都市民为看戏“人人如中风狂徒”。

公署认为看戏是“落后”的习惯，与“内治攸关”，因为看戏不适合这个“天演优胜”之时代。该文还把中国戏与日本、西方娱乐进行比较，称在日本，艺伎的歌舞是由“文学士或文学博士”编写；在法国，“其名优亦多出身大学，均以保存古乐古语为唯一要素。”

显然，政府歧视中国自己的传统，赞扬外国娱乐方式。精英官员可能对日本艺伎和法国艺人所知有限，但由于它们来自东洋和西洋，便认

为优于中国的传统娱乐,反映了当时改良精英的西化倾向。

公署认为成都茶馆戏园有三大问题。首先,不利于大众教育。这些戏园“以世俗歌曲为门面,以冶容工貌为精神”,而且“目染耳闻,不败者鲜,”造成“民德日薄”,而“此等国民”,于国于社会都有害。

其次,妨害地方经济。“吾川四塞之地”,虽然“五矿丰富”,但“货弃于地”,丰富的自然资源被浪费了。现在四川试图发展工商业,抵制外货,成都作为省府,如果“提倡戏园,以图发达,所使幼年弱质,习成惰惰”。因此,戏园“有碍于实业”。

其三是于财政不利。从辛亥年兵变,省库被抢,成都便一直遭受财政危机,但人们仍然在茶铺浪费了大量金钱,征税也十分困难。“公私财产,均形支绌,而人民区区所得,反以戏园消耗大半。收捐有限,徒令生活,愈高愈险。”如果这个情况进一步恶化,则使“官吏坏其箴,军警丧其守,学人踰其阂,商旅覆其巢。”而且“一般人民,搜刮攫取,以供嬉玩”。

政府采取了限制政策以解决这个问题,为达到此目的,政府力图改良现存戏园,不再允许新开。这个文件反映了地方政府对戏园的看法和评价,重复了过去官方和精英对茶馆“弊病”的种种指责。

为了维护戏园秩序,警察还为此多雇警员。1917年,警察禁止任何顾客带演员到花会的茶铺和酒馆。1920年代,每晚少城公园外面的茶铺演相声,警察以“淫声秽语”,将其禁止。

尽管对演出有许多限制,茶馆戏园并没有认真遵守。如1932年市政府指责春熙舞台演出“情节怪诞”、“唱做淫褻”的戏。市政府令该戏园提交戏本供审查,但经理回应说演出并非都是按戏本进行的,政府认为这不过是避免审查的借口罢了,再次下令呈交。

事实上,只有在政府威胁要严惩时,各戏园才会呈交戏本。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成都市市长指责悦来茶园没有按规定提前三天递呈戏目,而且上演“淫盗迷信戏剧”,该茶园却是从晚清以来改良“新戏”的先驱,“文明社会”的窗口。

在这样的限制政策下，艺人们的谋生面临诸多困难，对茶铺本身的生意也相当不利。演戏能够吸引更多观众，当茶铺中表演受到限制，生意便下降了。

规范演戏

1916年是中国政治的转折点，这年袁世凯宣布恢复帝制，护国战争爆发。12月，反袁胜利结束。局势刚一稳定，警察便颁布《取缔戏园法》，涉及经营茶馆戏园各个方面，从座位、茶碗，到售票、观众等，事无巨细，一概都管。

注意在晚清和民国时期“取缔”一词的使用，并不是像我们今天所理解的完全的禁止，而是指加强管理的意思。

例如，由政府决定戏园座位数量，售票不得超过这个定额。甚至规定了座位间的间隔，不能增加凳子。观众座位优劣本着先来后到的原则，先来者不得为他人占位。当政府规定的票数售完后，应该挂出一个牌子。如果一个观众临时离开，但其茶碗仍在桌上，应该视为座位有人，他人不得占据。

捡到的遗失物品应交予警察处理。茶铺雇员要礼貌对待顾客。该规章提出了观众行为和管理准则，包括购票排队入场，客满后不得再放人进入。还规定了政府调查员到园办公事必须出示证件，但到场维持秩序的宪兵则不用。

军人只需付50文购票，但必须坐在楼厢的划定区域，票售完后不得强行进入，只有穿军装的军人才能享受减价票。

规则还说明了再入场规定，如果观众入场后需要出场，必须得到一张再入场券。

一旦戏开演，观众应保持安静，不得喝彩。凡违规者视情况予以处罚。观众不得随意变换座位，或挡住他人视线。如果在戏园找人，不得吆喝，由茶铺雇员拿一个板子，上写被找人的名字，在场中走动，以免干扰他人看戏。

该法还对戏班进行规范，要求各戏班表演新戏，需提前两天向警察提交戏本，未通过的戏本不得上演。如果某演员不能出演，必须公而告之。

“禁止演唱淫邪各戏”，舞台上的演员不得使用“淫荡鄙俚之言词”，不得有“猥亵之性状”。只有演员才能上舞台，禁止与观众进行任何交流，演员不得坐在观众席观看演出。

演出夏秋季必须在10点前、春冬季9点前结束。戏班人员不得在戏园争执和斗殴。

这个规则是目前我所能见到的最全面、最详细的关于茶馆戏园的规章，使我们清楚了解到警察是怎样控制戏园和观众的。

“禁愈烈，而嗜愈专”

地方政府视戏曲演员为异类，改良者无疑对优伶十分歧视，看不惯他们的装束、语言、行为和举止，不给他们以常人的对待。

《国民公报》1914年以《唱戏人不准看戏》为题报道，在悦来茶园，一个小旦坐而观剧，“举止颇觉不合”，此事甚至惊动警察厅长，重新颁布了禁止唱戏者入园看戏的禁令。

为了改变社会对艺人的态度，1916和1917年间改良者建立了若干新戏班子以演新戏，包括建平社、革心院、群益新剧社、强华新剧社等。

当茶铺生意不好，它们可能无视禁令，上演被禁的剧目。例如，一份地方报纸批评可园演“淫荡”戏曲，称之为“可园怪象”。然而在晚清，可园却是成都改良剧的先锋。1920年代，一些濒危的茶铺故技重演，要求上演神戏。正如一个地方文人所写一首竹枝词讥讽的：

扫尾茶寮妙想开，

生方设计赚人来。

大家争演苏神戏，

一篇1914年的文章指出：“声音之道，感人最深”，因此改良戏曲可以作为社会进化之工具。作者相信只有不到百分之十的节目是“庄雅”的，不到百分之一是“正大”的。作者还指责戏曲节目充满了“信口开河，荒唐满座，蛇神牛鬼，跳跃一堂”。

地方政府也是戏曲改良后面之推动力量。1913年川省内务司指出，大众无论小孩还是未受过教育的劳力者都喜欢看戏，甚至能够记住台词和曲调，因此地方戏曲为“通俗教育之一端”。如果政府能够“因势利导”，使演员用“纯洁之辞，激励之声，容哀感之音调”，人们则可以吸取有用之知识。

政府应该如何作为？内务司表示，禁止“淫戏”只能是“一时治标之法”。虽然政府应该审查脚本，准优禁劣，但鉴于“禁愈烈，而嗜愈专”的逆反心理，内务司采取了“诱进”之法，以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并派文人搜集民间故事，改编小说和曲艺为新戏，以此激励优良社会风俗。同时，也鼓励像灯影戏、木偶戏等传统民间娱乐表演新节目。内务司相信，当新戏得以流行，人们对“从前之辞，便渺不记忆”。

政府越是要禁止什么，越是助长了其流传，这是亘古不变的规律。但是政府似乎并没有从历史中学到有用的教训。看来内务司采取的“诱进”之法，比以后的许多当权者都要聪明得多。

警察在戏曲改良中也扮演着重要角色，例如1914年警察颁布命令：“戏曲改良，本以补助社会教育，感化人心为主旨”。警察认为戏园上演新戏有助于营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按照警察的说法，改良戏能吸引更多观众，戏园也有更多的盈利。

但是，也有戏园“妄自编纂恶劣戏，若不严行检查，实与改良之旨，大相违背。”因此，警察命令各分所严密监视各戏园，演出没有违规方可继续，但新戏都必须得到警察审查通过才能上演，违者将被处罚。

在民初，万春茶园和品香茶园总是车水马龙，悦来茶园和可园继续生意兴隆。它们的广告频繁出现在地方报纸上，一家戏园一天的戏目便

可达二十余出之多。在《国民公报》上的一则广告中，万春白天有八出戏、晚上有七出上演。品香白天晚上共有十出戏上演。

从这些广告中，我们看到那些名演员总是具有票房号召力，不少人到戏园看戏，便是冲着他们的偶像而来。老票友如果钟情某剧，则百看不厌，甚至能记住戏中的每一细节、唱腔、台词以及演员动作。



成都街头

成都的街头，从今天的审美来看，也真的不差。当现代雄伟的高楼大厦、华丽的广场大道看多了，这些古朴的老街，我们感觉还别有风味。石板路、跨街的牌坊、重重叠叠的店铺招牌，店员守在门口殷勤接客，一派商业繁荣的景象。

戏班的声望对其生存是至关重要的，人们常常观看的戏班有颐乐班、翠华班、长乐班、文明班等，它们固定在悦来、可园、万春、品香等著名戏园演出。一般来讲，戏园并不靠新戏揽客，而依赖明星演员。传统戏目到处都在演，不同之处在于所演的风格和质量。

川剧《汤姆叔叔的小屋》

在辛亥革命后，政治戏逐渐流行，如1912年根据美国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Uncle Tom's Cabin）改编的川剧在悦来茶园上演，改良精英试图用美国黑人的经历来阐明“适者生存”的道理。该茶馆在当地报上的广告称：

本堂于戏曲改良，力求进步。现值种族竞争、优胜劣败，是以特排演《黑奴义侠光复记》一部。此剧从《黑奴吁天录》脱化而出，乃泰西名家手编，其中历叙黑奴亡国之惨状，恢复故国之光荣，尤令人可歌可泣，可欣可美，能激发人种族思想，爱国热忱。

悦来上演的另一出戏是关于太平天国的故事：曾国藩夺取南京后，洪秀全全家被杀，只有太子洪少全幸免于难。他无路可走，只好到少林寺出家为僧，以卧薪尝胆，再谋起事。该剧把佛教的神、超自然世界与人间、人事结合在一起，由三庆会上演，达40幕之多。与清代和后来的民国政府不同的是，该剧对太平天国多有溢美。因为辛亥革命是一场反清运动，反满革命在当时逐渐占据了舞台中心，反清的太平天国便具有了积极意义。

1929年，悦来茶园上演新剧《西太后》，力图表达“专制政体之弊乃国贫民弱之源”。剧本、布景、表演据称“均佳”。

改良者也创作涉及当时社会问题的新剧，1917年创作的《落梅》便是其中之一。一位叫陈伯坚的年轻医生治疗一位患病老妪，在出诊过程中，与其女儿慧芳相爱并订婚。一天，老妪病情恶化，陈前去救治。惠芳将一朵腊梅别在他的上衣口袋，叮嘱他一定尽心尽力。

陈在妇人床头看到一个装满钱的金色盒子，想到结婚需钱，顿生歹意，对未来的岳母下了毒，并拿走了钱。老妇人临死前看到了这丑恶的一幕，用发簪在地上写下了“伯坚图财害命”六字。惠芳随后赶到，看到了盒子旁的腊梅和她母亲写下的字，遂向警察报案，陈旋即被捕。

这出作为“社会教育”工具的“新”剧，试图向观众传达什么信息呢？该剧力图撕开那些“伪君子”的面纱，那位陈姓医生总是满嘴“道德”“文明”，但内心却是贪婪和无耻。不过这个新剧在相当程度上仍然推行传统价值观，惠芳在法庭上面对陈伯坚的一番陈述便饶有兴味：“汝既做出此

事，我不能置汝于法，是为不孝；既置汝于法，而别嫁，是为不义。不孝不义，惠芳不能为也。于是伯坚既置于法，女妾不嫁，以图甫全”。

她试图以“一女不嫁二夫”来证明她恪守从一而终的传统道德，为杀害她母亲的人牺牲自己的婚姻。从这个剧的说教来看，传统价值观仍占主要地位。不过这个剧的人物和故事都很接近生活的真实，而且情节包含爱情、金钱和谋杀等要素，很能吸引观众。

三庆会

三庆会为成都最有影响之戏班，20世纪上半叶的许多著名演员都产生于此，如康子林、周慕莲、司徒惠聪等。其成立缘于1911年，因为抗议清政府把川汉铁路收归国有，成都人民掀起了轰轰烈烈的保路运动。在运动爆发之后，政府禁止各类演出，为了谋生，康子林、杨素兰等著名演员联合七个戏班组织了三庆会，该会包括了五类表演，即昆腔、高腔、胡琴、弹戏、灯戏，集合180多个演员。

黄吉安在川戏改革中起了重要作用，写了不少新剧，加以印行和传播。1924年黄去世时，已创作八十多出新川剧，二十多出清音。他把全部所写赠予三庆会。

黄吉安写的几乎所有川戏都是基于中国古代历史，弘扬正义、忠诚、爱国的情操，以此推动社会教育。在《柴市节》《三尽忠》《朱仙镇》《黄天荡》《林则徐》等剧中，黄赞扬与入侵者斗争的文天祥、张世杰、陆秀夫、岳飞、梁红玉、林则徐等爱国英雄，当中国面临西方帝国主义侵略时，他们的事迹可以激励人民斗志。

如《柴市节》是关于南宋丞相文天祥拒绝投降蒙古入侵者的故事。而黄吉安对那些投降敌人的变节分子，则进行淋漓尽致的鞭笞。在《江油关》中，他有意制造了马邈被处死、枭首示众的情节。当有人指责其违背历史真实时，他反驳道：如果不杀他，“何以辨忠奸，判曲直？”他的有些戏也涉及现实问题，如他写了《断双枪》揭露鸦片的危害，《邛水投巫》批评迷信，《凌云步》提倡天足。

周慕莲1920年入会，有许多机会与一些喜欢戏曲和创作的著名文人

交往，经常听他们关于戏和文学的讨论，“增长古典文学知识，提高文化素养”，促进了他的表演艺术。周为旦角演员，被其家族视为“伤风败俗，玷污门庭”，他的名字甚至从祠堂中除去，其收养的儿子在学校也只得用假名，以免被同学嘲笑。

这种艺人和文人的关系很值得注意。事实上，即使当时社会对艺人很鄙视，虽然艺人基本都来自下层，但一些高官、权贵、文人与艺人来往则是司空见惯。而且许多上层喜欢地方戏，有时甚至自己客串角色。

话剧的出现为戏剧改良注入了新动力。1920年代初，一些地方知识分子支持在悦来茶园演话剧。1920年12月，四川全省学生联合会以万春茶园为舞台演“新剧”，并联合各新剧团到成都各校演出，推动社会教育。联合会宣称其目的是“启发民智”，而非牟利，要求警察在当前“军事戒严期间”，帮助维持秩序。由于演出收入用于“公益”，联合会要求免除当时必须征收的“伤兵捐款”和维持秩序的“弹压费”。这里所谓的“捐款”，实际是强制性的。

1931年，摩登剧社在大舞台戏园演出反对日本侵略的“爱国佳剧”《山河泪》，吸引了大批观众，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剧社相信在“九·一八”事件后，这个剧能够激励人民“同仇敌忾”。

因此，戏剧改良成为政府、精英以及其他社会集团政治议程的一部分。显然，在茶馆和戏园观看演出并非纯粹的娱乐，而是与启蒙和国家政治联系在一起。地方戏是最有力的大众娱乐形式，影响到人民的思想，也可以用作政治工具。

精英发现戏曲是教育民众的一个重要途径，因此竭力对其施加影响，地方戏不可避免地按照精英们构想而被改造了。不过，传统戏深深扎根于日常文化，影响着民众思想，因此是很难轻易被取代的。

女性在公共空间被限制是常态

男客与女客

在传统中国社会，女性一般避免去公共场所，特别是那些休闲的地方。但是从晚清开始这种状态开始改变，妇女可以进入戏园看戏，但是也受到一定的限制。在辛亥革命之后，妇女进入茶铺看戏日多，但男女混杂却是警察明令禁止的。

茶园一般采取男客女客安排在一天不同的时段，或一周内不同的日期。例如可园分“男宾座”与“女宾座”。二、五、八（即阴历每月二、五、八、十二、十五、十八、廿二、廿五、廿八）对女客开放，其余为男客时间。但如果女宾日恰逢星期天，那么也只对男宾开放，第二天则为女宾。显然，这个安排仍然是以男人为中心的。

1912年万春茶园的一个广告称，9月22日和24日，白天演出只卖女宾票，3角一张，随女主人来的仆人1角，小孩半价。夜场只卖男宾，2角一张。夜场从5点半开始，9点结束。

当然，这种安排对那些想到茶园看女人的男子很不利。在民初，妇女的入场政策时松时紧，女宾给允许男女同场的茶铺带来兴奋，哪怕男女分开坐，但戏到达高潮时，男客乘机站起来打望女宾，而女宾“嬉笑撩拨男宾，秩序大乱”。

由于站在园外围观的人太多，经常造成交通堵塞。这种状况也成为社会改良者反对戏园里男女观众混杂的原因之一。

在成都，妇女对包括茶铺等公共空间的平等权利的争取，经过了一个长期过程。在1920年代，男女混杂在茶馆里虽然并不普遍，但是茶铺为男女顾客的交往提供了空间。

竹枝词反映了这个变化，如1928年的《续青羊宫花市竹枝词七十首》有两首与妇女在茶铺有关。其一：

社交男女要公开，
才把平权博得来。
若问社交何处所，
维新茶社大家挨。

其二：

女宾茶社向南开，
设有梳妆玉镜台。
问道先生何处去，
双龙池里吃茶来。

这表明这时已经有专为妇女服务的茶铺了。有文人观察到了妇女在茶铺里频繁出现的这种变化，但视为不正常现象。如杜仲良所写的《社会怪象竹枝词》中便有：

公园啜茗任勾留，
男女双方讲自由。
体育场中添色彩，
网球打罢又皮球。

这说明这个时候公园里男男女女的交往已经见惯不惊，他们一起在茶铺喝茶和聊天，还可以一起进行各种球类活动。

女性在茶铺的尴尬

不过，妇女进入茶铺的限制也时有反复，据1932年的《成都快报》，中山公园向市政府报告，称该公园茶铺里，“暗娼混迹其间，藉名饮茶，暗地勾引一般无识青年走入迷途”。流氓也在茶铺制造事端，甚至发生械斗，骚扰女客，公园不得不雇特别警卫巡查各茶铺。警察因此分布告示，禁止妇女到中山公园茶铺，“以维治安”。

《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有记录显示，甚至到1930年代中期，警察

仍然竭力分开男女。如1934年冬鼓楼街的芙蓉亭茶社搬到玉带桥，改名为陆羽茶楼。从1929年便在该茶铺演出的著名的盲人竹琴艺人李德才，也和其他艺人到了新址。1935年4月，警察派人“详为侦察”，称李的演出超过了规定的晚上收场时间，而且场内“男女杂坐”，有害社会风俗，令演出停止。

该茶铺老板袁纪福解释说，由于正是花会期间，白天没有演出，因此只好在晚场让男女同进。由于经济不景气，演出使茶铺得以维持，如果停演，茶铺亏本无疑。茶铺依靠竹琴演唱，同时这些艺人也依靠茶铺，10个眼瞎艺人也将失去生计。

袁请求警察考虑他所雇皆残疾人，保证以后演出将分开男女，并在晚上7点结束。他称全部节目都是“高雅”和有教育意义的，不会违背新生活运动的宗旨，如果发现场内有土匪和其他嫌疑活动，将立即报告警察。

但警察否定了其请求，指出：“现值戒严期间，娱乐场所亟应从严取缔”。据档案资料，袁至少后来又呈交了至少三个请求，反复描述他要“维持盲人生计”，没有演出使他“蚀本不已”，指出“数十盲人亦因之断食”，说明“两方苦况再再堪怜”。

警察先以戒严法为借口反复否决，但后来也松了口，表示“从缓再夺”，袁只好耐心等待。1935年5月，在演出停止一个月之后，警察所派人进行调查，复核茶铺没有违规现象后，表演便才重新开始。

女艺人

如果演出班子中有女艺人，也会受到政府的限制。也是据《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1936年戏班明德堂申请在芙蓉亭茶社演出便颇费周折。明德堂已有20多年历史，是只有4个人的小班子，其中3个人为女性，年龄在21—40岁之间，而且都有不同程度的残疾，据描写是或“眼瞎”、或“眼目近视”、或“眼昏”、或“跛脚”等。

该班多年来在川东南各县巡回演出，“并无淫邪词调，荒谬声律”，所唱皆“词旨高雅，音歌纯正，足可救正人心，补助社会教育之不逮。”

这个班子于1936年春到成都，先由警察批准在花会演出月余，得“各界赞许”。但花会结束后，戏班必须继续谋生活，便选择了芙蓉亭茶社。

负责处理此申请的警察表示，其节目中未发现任何不道德之内容，但警局的回应是：

查妇女清唱，对于风化秩序在在有关。如其散布在各街茶社内营业，妨碍甚大。兹为体恤业人等生计起见，准其另觅偏僻地点，仿照戏园规模设备，唱台不得接近街面，以便取缔，而杜流弊。

警察的策略是虽然允许这些人谋生，但尽量减少其影响。一般来讲，警察对于女艺人的控制甚严，如果她们不是残疾，则很可能被禁止。警察要求演出场地必须远离要道，处于僻静街巷。

明德堂先找到芙蓉亭，芙蓉亭给警察提交了申请，还由一个铺保联署。所谓的“铺保”就是当时通常任何茶铺开办，都必须另外一家店铺作为担保，如果出了问题的话，担保人也会受到牵连。芙蓉亭指出这些艺人不能开演则失去生计，甚至无法果腹。但警察仍然坚持演出地点不能“接近街面”。

虽然没有得到正式许可，班子仍然开始在芙蓉亭开演。在给警察的申述中，他们强调成员“非娼妓式组合之清音工会可比”，这个说法似乎暗示唱清音者可能兼做妓女，但这有可能是由于同行竞争互相诋毁的结果。我在成都市档案馆的档案中读到过清音工会的章程，就像其他工会一样，是一个保护同业利益的工会。

尽管警察确认这个茶铺是在背街的二楼，“对于风化秩序，均无妨碍，有街团首人可查”，但是警局再次拒绝批准，令取消演出。

明德堂和茶馆立即再次上书，表明他们设法寻找新场地，但没有找到合适的地方。如果停止演出，演员们将无以为生。

再者，茶铺与班子相互依存。没有演出，顾客减少，茶铺将亏本。经理请求在班子觅新场地的同时，准予继续演出。这样皆可“公私两全，……十余人生活有赖，不致演成流落之苦。”

这年8月，班子最后找到陕西街的吟香茶楼，远离闹市，警察才批准了演出许可。

明德堂的经历，不仅反映了民国时期国家大众娱乐的政策使艺人们更生计日绌，而且揭示了对女艺人的加倍控制使她们的处境更加艰难。

无女艺人的演出得到许可相对容易些，也是根据《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的记录，1936年5月，桂华科班请求警察允许三十多个清音“戏员”使用得胜下街一个茶铺演出“清戏”，申明这些戏没有“淫词”，每票卖400文，这样这些演员方能有钱购买食物等必需品。

分局警察报告称，“票价甚廉”。警察局在确认班子“既无女性艺员，所唱又非淫词小调，对于风化秩序，尚无妨碍，自可暂准营业，俾维目前生活。”

同意演出请求，但表示要认真监视节目内容。另一份警察的报告称，得胜下街后面是一个米市，那里有一个台子可以演“清戏”，但只能白天上演。

妓女进茶铺

不像大多数一般妇女，妓女则一直是茶馆的常客。地方精英对此非常不满，指责茶馆里卖淫经常引起纠纷，如争风吃醋、散布流言、围观拥挤，甚至打架斗殴等事端发生。因此，政府不断采取措施禁止妓女进入。虽然不准妓女在茶馆活动，但她们甘冒当众受辱、被警察惩罚的危险，不断向禁令挑战。

1914年一个报道显示人们是怎样对待茶馆里的妓女的。陈月秋是当时成都名妓，绰号水红桃。一次有人发现她在悦来茶园看戏，想故意使她出洋相，把她的名字写在一个黑板上，说是有人找陈月秋，让一个工人拿着黑板在场子里面转，这是当时演戏时找人的通常办法。

一个警察对此很吃惊，“陈月秋是监视户，你在此会她何为？”当时的妓女专门的户口登记，称为“监视户”。那人答称“因为在此，才来会她”。警察最后在楼厢上发现了陈，把她带到警察局。而那个恶作剧的男

子因没有报告警察，而因“轻薄无行”，被罚款2元。

丢失茶碗引发的暴力执法

“散布谣言”

茶铺也并不是一个毫无顾忌的地方，地方精英和政府在此也并非毫无作为。茶客们的闲聊经常被当局视为闲言碎语和“散布谣言”，并被视为茶铺中的“不健康”现象。

其实那些所谓“闲言碎语”和“谣言”经常透露了更深层而且值得探索的因素，因而一些社会学家认为，饶舌是“社会交往的一种形式”和“一种表达的方式”。因此，蜚短流长“是日常生活中不可避免的表现之一”。詹姆斯·斯各特（James Scott）他的名著《弱者的武器》（Weapons of the Weak），更将其定义为大众“日常反抗（daily resistance）的一种形式”和一种“民主的声音”。

控制茶铺里的流言蜚语几乎不可能，或许穷人们说闲话不仅仅是为了满足好奇心或开玩笑，而且根据斯各特的理论，允许“人们发表意见，表示轻蔑和不赞同，将降低因不同的文化认同和报复心理带来的危险。”

下层民众饶舌的主要对象是当地名人或富人，他们议论富人的奢侈生活和豪华婚丧礼，以此来发泄他们对不公平社会的不满；关于某某通奸的谣传让人们觉得富人“不道德”；灾祸突然降临在有权有势的人身上，人们为“因果报应”而幸灾乐祸。

在公共场合的发泄，是他们摆脱心中苦闷和不满的一个重要途径，也是他们不自觉地运用“弱者的武器”进行的日常反抗。

在信息不流通的情况下，在国家掌握信息流通渠道的社会中，小道消息的广泛散布是不可避免的。杜绝流言蜚语、小道消息的唯一的途径，就是让信息自由地流动。

吐口水的纠葛

茶铺里也充满着各种纠纷、冲突，甚至发生暴力行为。

1913年，一个吴姓法律学生写信给四川省城警察厅，申述他在品香茶园受到警察的不公正对待，提供了关于顾客、戏园和警察关系的有趣的信息。

在信的开头，吴写道：“戏曲一端，乃补助社会教育之不逮，实开导愚顽一条觉路。其意义本善，但应取缔。警察以受法律之支配，恐影响社会，反与正俗本旨不相侔也。”

然后他讲述了事情经过：一天晚上，他和朋友到品香茶园看戏，落座以后，发现有人在楼厢向他们吐口水。吴于是找上楼去，发现有六个女人在楼厢里。吴责问维持秩序的警察：晚上仅对男宾开放，为什么让妇女进戏园？警察否认有女宾，但吴坚持要该警察进行调查。

他们到了楼厢，那些妇女仍然在那里。吴要警察提供他所在分署和警号，但警察和茶园经理称吴作为学生没有权力要这些信息，并要吴出示戏票。吴认为这太不公平，不仅不调查违规者，反而故意与他为难。

后来，吴到警察分署呈交申述，但分署称那些妇女都是股东的家属，不是一般观众。然后，“署员”要吴找保人，吴十分惊讶，反问自己不是违规者，为什么要保人？吴写道：“似此无知无觉之署员，不识共和之真相，侵犯人民自由……破坏民国法律，良非浅鲜，长此因循，警政何堪？”

他的确不愧为政法学生，把这个问题提到警政的高度，而且敢于指责署员。吴指出警察应该遵守法令，晚上禁止妇女进入，即使是股东家属也不允许，而戏园只关心利润。吴写道：

该园主人利心熏腾，热度膨胀，不顾风化之攸关，只求生财之有道，混淆黑白，泾渭不分。蔑视警令，违抗法权。似此超越法律范围外之营业，何可任其自由，若不严加取缔，停止营业，不可收后效。此区区戏团，如是他区，焉得不步后尘。全城戏园如是，危害社会何可胜言。警员通同，不加取缔，任其干犯法纪，总厅当有制裁。

有趣的是警察并不严格执行规章，这受到一个青年学生的挑战。在

辛亥革命之后不久，有一段时间允许男女在不同时段入场看戏。警察没有执行这个规则，还认为这个学生添乱。有可能该警察与这个茶铺有特殊关系，或接受了茶铺的好处。

这个学生挑战警察的动机不是很清楚，可能三个：一怀疑被这些女人吐了他口水，想通过警察把她们赶出场，但警察并不采取任何行动，引起他不满；二是他可能是一个保守的学生，认为女宾不应该与男宾同场；三是作为一个法律学生，认为任何规章都应该认真执行。无论该学生是什么动机，这个事例都暴露了警察并没有严格执行这些规章。

偷茶碗的人

茶铺里的茶具经常被偷，成为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如果茶铺抓住小偷，将进行惩罚，包括体罚、公开羞辱、勒令赔偿和报告警察等。他们有的被绑在茶铺的柱子上，被茶铺工人和顾客辱骂，对他们少有同情。

当然，也有例外的情况。据1932年3月28日《成都快报》，一次大安街新茶园的经理抓到一个小偷，他偷了二十多套茶具。令人意外的是，经理不但没有惩罚他，还请他抽烟吃饭，这感动了这个小偷，不仅向茶铺道歉，愿意受罚，还退回他以前所偷的三十余套茶碗。当地报纸赞赏茶铺这个行为是“以善化恶”。

这个茶铺经理是个聪明人。大多数小偷都是穷人，由于饥寒交迫而被迫铤而走险。他的这个善行也无意中为茶铺赢得一个好名声。

茶铺经常由于管理、利益分配、竞争等问题发生内部纠纷。个人如果想开办茶馆的话，有时通过各种途径集资，因此茶铺老板和投资人之间也会发生矛盾。茶铺把空间租给小贩使用，也会因此发生关于租金、租期、合同等方面争执。1928年发生在东门外苕泉街风云亭茶社的事件便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吴陈氏是茶铺主人，指控马少清偷茶碗。马称这是诬陷，不过是找借口收回他在茶铺做水烟生意的口岸，以便高价转租给另一个水烟贩。吴陈氏把这个纠纷报告给街团，还指控马的介绍人晋华章帮助销赃，苕

泉街的团防把晋抓去，“竟用庙内撞钟木棒将晋乱打，并用铁链脚镣，将晋锁押”，勒令晋赔偿茶碗。

当马看到他的介绍人受到牵连，“受伤被押，恐酿出命案，只得承认赔碗五十套，营救晋命。”晋随后指控吴陈氏诬告和团防非法羁押、殴打无辜。警察即令团防惩办打人者，但团首拒不执行，这引起了晋华章所在团练的“公愤”。他们向地方当局要求主持公道。

虽然不能得知是否马少清偷了茶碗，是否吴陈氏有意陷害马，但这个事件显示了在茶铺谋生活人们的竞争和钩心斗角，以及一些茶铺生意的传统习惯。马称他付租金给茶铺以在那里卖水烟，但另一个水烟贩忌妒这个好口岸，便怂恿吴陈氏收回口岸重租。马以按时付租金、不能任意撕毁和约为由予以拒绝，这导致了吴陈氏陷害于他。

目前已不可能知道真相，但很清楚马少清付了吴陈氏租金，以利用茶铺做水烟生意。我们还知道这个生意还有竞争者，当发现这里口岸好，另一个人便会想方设法挤进来。但是，一个习惯法是只要茶铺老板与小贩达成协议，承租者按时交租金，主人便不可收回承诺。

上面我提到过关于铺保的连带责任，这个例子就说明任何做担保的担保人，实际上是有相当的风险的。在茶铺卖水烟，必须有人担保，担保人必须为所担保之人的行为负责。这个习惯在传统中国城市帮助商铺建立一个相互连接的安全系统，这样使公会和当局的控制都容易得多。

在这个纠纷中，我们还知道妇女可以开办茶馆，而且当一个纠纷发生时，在保护她自己利益问题上，她并没有由于是女性而处于不利地位。恰恰相反，在这个案例中，吴陈氏一直是处于主动进攻的姿态。

因此，这在一定程度上颠覆了我们过去认为女人总是弱者的认知。有的时候我们所知道的所谓常识，可能是不准确的，或者根本就是一种误解，或者一种错觉，或者任何所谓的常识经常有例外。任何事情都必须具体地分析，而不是套用过去的经验。

团防卷入社区事务是这个案例最引人注目的现象，说明了在不同街区的团练可能为本区利益而与其他集团发生冲突。这个冲突引起了社会

关注，甚至《国民公报》在报道这个纠纷时，用了《风云亭茶社失碗，两分区团练失和》这样的题目，该报显然认为两个团练“失和”，比茶馆失窃或诬陷更为严重。

除了这个事件所显示的关于茶铺生意的一些惯行，我们也看到街区团防组织的信息，以及它们在社区的角色和怎样处理邻里所出现的问题。这些组织可以为邻里提供安全感，但它们也随着政治状况而发生变化。

在传统成都，地方安全经常是由精英主导的街道和邻里组织来实施的。在民初，随着国家权力深入到地方社会，这些组织的影响力下降，但在地方事物中仍然扮演着角色，特别是当社会动乱时期。地方政府与自治组织的关系十分复杂，政府缺乏维持地方安全的资源，所以市民不得不组织起来以集体防卫，也得到政府的认可。

但是，当政治和社会状况趋于稳定时，政府又力图削弱甚至取消这类团体。从这个案例，我们发现1928年3月风云亭茶社事件发生时，这些组织仍然发挥着作用，而仅几个月之后，即这年的9月，市政府便在成都第一次建立，而且很快接管了社区安全职责。虽然成都居民有着很强的城市认同，但如果需要时，他们仍然追求继续保卫他们自己的街道和邻里的利益，这也是为什么晋华章的命运造成两个团练“失和”。

横尸茶铺

在茶铺里也会发生暴力，甚至造成死亡事件。《国民公报》1929年7月27日报道了这样一个事件：

丝商杨芬如是个暴发户，号称家资数万金。他与人合资建筑东方茶楼铺房。前年游方成租佃东方茶楼营业，每日纳房租银五元，至今两年余。由于生意萧条，先后共欠房租54元。本月初十日，杨来茶楼催租，由于游没有钱支付，杨出手打了游的管事夏某。在茶楼喝茶的许某劝解，杨却反将许所戴表打碎，还咒骂不休。声称我打死他，有我抵命，与你何干？

游康成恐怕出意外，求缓期一周付清。至初十七日满限，游仍然没

有凑齐欠款，只付了15元。次日晨，即十八日，杨到东方茶楼索欠租，当时堂倌唐洪兴正在下铺板，准备开门。但是杨称若不把款付清，不准开铺营业。唐据理力争，触发了杨的盛怒，对唐拳足交加，竟然将唐当场打死。

游康成见堂倌已毙命在地，赶快派人通知家属。唐洪兴是四川中县江人，住成都鼓楼三倒拐街，家中有一老母一妻一子，并无弟兄，全赖他养家糊口。游赶快向社区组织——即东南西北四段的团首人及区团正报告这个殴人致死事件。但是社区首领却想息事宁人，劝杨出烧埋费了事。哪知道杨十分吝啬，拒绝支付。游康成和死者家属将杨芬如拉至法院，要求验尸。

一个欠债的纠纷，涉及房主、茶铺掌柜、堂倌，导致堂倌的死亡。这个在公共场所殴人致死的事件，引起公众极大的关注，地方媒体如《国民公报》系列报道这个案件的进展，值得注意的是，这个事件先由团首和团正插手，而非交警察处理。显然，社区领袖试图不通过警察解决这个问题，要求殴人致命者杨芬如支付葬礼和掩埋的费用，但杨拒绝。这个处理方法显示，这个时期社会调解在邻里和社区生活中仍然扮演着一个重要角色。

但令人吃惊的是，过去我们知道这类调解大多是涉及民事纠纷，一件命案竟然也试图通过这个方式解决，可见这种社会实践所流行的程度。这个杀人案，显然应该报告警察，但社区领袖仍然竭力避免官方的介入。如果杨接受了上面的条件，这个案件可能永远不会引起公众注意。人们为杨的态度所激怒，致使这起案件的大曝光。

据地方报纸的系列报道，法院听证那天，上千愤怒的民众聚集在法院外面，验尸完后由于没有公开报伤，众人大哗不服。在检察官宣布唐系被伤害致命后，“群中更肆喧嚷……打打之声不绝于耳，秩序因而紊乱。”

茶社业工人的组织成都茗工会在法院正式审理之前，“特函请各报社届时观审”，也即是试图用舆论监督来保证审判公正。而受害者的朋友也帮助打抱不平，开展活动，争取社区邻里支持。如他们请走马街、东大街首人及邻居数十人在卧龙桥川北会馆宴会，请他们证明殴打唐致死之

事。经过十几天的侦察，地方检查处官认定被害人杨芬如伤害致死属实，决定“提起诉讼”。

如果这个命案发生在其他地方，不是在公众的眼皮下，可能不会受到如此的关注。人们的激愤可能是出于如下的原因：他们同情无权无势但为顾客尽心竭力服务的堂倌，他们惊于殴人致死的残酷和杀人者的肆无忌惮，他们担心法庭可能会为富人和有权势者说话，而正义得不到伸张……

由于茶铺是一个公共场所，在那里发生的事媒体一般会有稍加详细地报道，这为研究公共空间的冲突提供了非常有用的资料。这个案件本身便暴露了堂倌、茶馆、房东、地方社区间的复杂关系。

“流氓烂兵争风斗吵”

在整个民国时期，地痞流氓、袍哥、烂兵在茶馆横行霸道，经常干扰茶铺正常的生活。他们可能吃茶不付钱，或者损坏茶铺财产，为女人争风吃醋，拿枪耀武扬威，艺人、堂倌、掌柜等也不断受到欺辱，在地方报纸中和档案记录中，我们可以看到很多此类事件。

正如上面所讲的东方茶楼命案，茶铺有时成为杀人的现场，反映了社会的混乱局面，提醒人们所处的社会的危险和政治的险恶。政治的动乱削弱了政府稳定公共秩序的能力，有时造成非常严重的后果。

茶铺汇集了三教九流，所以“坏人”也可能混迹其中，地痞总是茶铺疲于应付的麻烦。地痞以茶铺为据点，操作赌博、贩卖鸦片等活动。地痞流氓的胡作非为亦是地方报纸乐此不疲的报道主题。

如当警察密探发现四个罪犯在同春阁喝茶，派了六七十个警察前去抓捕，三个被捕，但一个乘乱从人群中脱逃。

新南门外的一家茶馆雇一个歌女演唱，那里经常有“流氓烂兵争风斗吵”，影响治安，因此警察令茶馆停止演出。

品香茶园以其“新剧”而著名，一天晚上，一个绰号叫魏瞎子的地

痞，不知什么原因，带领四个喽啰到茶铺，告知门房要带小旦李翠香出去喝酒，门房没有让他们进入，引起争吵，闻声而来的演员们赶出来查看发生了什么事，随后发生斗殴，有人受伤。有趣的是第二天，剧团编了一个“新剧”，以“形容其痞状”，地方报纸还以《新剧社之新剧》为题做了报道。

有的事件则有更严重的后果，在茶铺里所谓“仇杀”事件时有发生。一天晚上，府城隍庙内的茶铺人头攒动，有人突然将另一人胸部刺一刀致死，然后逃之夭夭。

在另一事件中，有人跑进拐枣街角的茶铺枪击一个茶客，然后又追上连发两枪，将对方杀死，鲜血四溅，惨不忍睹。

上述这两个事件都发生在拥挤的茶铺里，在众目睽睽之下杀人。从事件发生的过程看，这两个案子都不是意外突发事件，而是有目标有预谋的行动。显然，杀人者并不担心他们在公共场所行凶，不但是在公众的眼皮底下，而且还可能伤及其他人。报纸没有提供他们动机的信息，经常以“仇杀”概而论之。

“风流惨案”

在军阀混战时期，军人造成的灾难接踵而来。成都人称失控的军人为“烂兵”或“丘八”，他们使人民生活在恐惧之中。在民初，警察规定穿军服的军人茶园看戏只付50文，茶铺也力图讨好军人，以便得其保护。悦来茶园还曾经给军人一天演专场。

民国初期，茶馆和茶馆生活从来没有摆脱军人的暴力，甚至地方政府和警察对他们也是敬鬼神而远之。尽管地方政府、警察和茶铺给他们以特别关照，也并未能防止他们在茶铺制造事端。

在茶铺里军人经常与市民混杂一起，有时会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发生冲突。一次，鞠某与朋友在悦来茶园下棋，两个士兵在一旁观战，还不断出主意。鞠某输了棋，怪两个士兵出了馊主意，从口角演变成斗殴。

第二天，士兵到茶铺报复，把一个也姓鞠的人暴打一顿才发现弄错了人，而那个被冤枉的人是团防头目的儿子。虽然报纸没有提到最后的结局，但估计那个团防首领不会善罢甘休，《国民公报》1929年5月21日对此事件的报道，用了颇具幽默的标题：《鞠某下棋惹倒兵，害得同姓犯灾星》。

这个案例也揭示了一个习俗，人们喜欢在茶铺围观下棋，还爱出主意，而不论是否认识，什么社会身份，但是会为下棋多嘴惹发纠纷。

仅1930年8月和9月《国民公报》便报道了四起暴力事件。一是几个“流氓”和妓女在少城公园同春茶社吃茶，据说这引起一伙“烂丘八”的“眼热”，企图坐在妓女旁边，引起争执。这些士兵用茶碗砸“流氓”，结果造成一个小孩的头受伤。

另一事件发生在第二天少城公园的射德会茶社，几个士兵强迫一个饭馆掌柜向一个少妇下跪，起因不过是这个军官太太在他的饭馆买了一份菜，堂信用的是一个粗瓷碗，她认为这是在侮辱她，其丈夫以此作为报复。

同月，宪兵派了两个班到涌泉居茶社，被捕了鼓动集体暴力的四个流氓，两个士兵。也是9月，十几个士兵冲进拥挤的高茶楼，向一个汉子枪击，那人胸部中弹，然后又在他身上补几枪，以确信他被击毙，无人知道事件的起因。

“烂兵”还骚扰妇女，在茶铺里争风吃醋或仇杀。《成都快报》1932年3月14日报道，前日下午便在中山公园内发生“风流惨案”。下级军官何某与“丘八数人”在中山公园追逐一个少妇，她跑进一家茶铺躲避，但何等追进茶铺，坐在她旁边，进行骚扰。

一个男人跑出茶铺求救，须臾一个便衣带着几个军人到达，抓住何和他的同党，但何挣扎脱逃，那便衣从茶铺后门追出，三枪将何打死，便衣随即跑出公园，跳上一辆黄包车，消失得无影无踪。公园的人们吓得四处逃窜，警察到后进行搜索，也无功而返。

这个事件遂成为一个秘，枪击者身份不清，是警察或宪兵或特工，

还是与何有仇，或是伸张正义的好汉，或是那妇女的亲戚朋友，我们都不得而知。无论这个事件背后的真相如何，但这个事件清楚显示了茶铺暴力的存在及对人们日常生活的干扰。

军人之间以及与其他社会团体之间在茶铺里的冲突，经常造成严重后果。如1930年某天下午，流氓与士兵在茶铺发生一起斗殴，桌椅皆被用作武器，当宪兵到达后，这些肇事者一哄而散。

当然，茶铺中人们的关系和交往，和平共处和矛盾冲突两者都是普遍存在的，不过这里我主要展示了各种类型和各个层次上的纠纷、争端甚至集体暴力，呈现了茶铺和茶铺生活的不稳定的那一面，要表明那个时候的茶铺并不是一个世外桃源。

茶铺里头的龙门阵——想到哪儿说到哪儿

茶铺里发现新闻

信息应该是自由流通的，任何国家机构和势力都没有任意剥夺人民获取和传播信息的权力。政府制定了有关限制信息流通的“法律”，也不能使这种国家行为合法化，因为那些所谓的“法律”，它们被制定出来，本身就是违法的。

今天我们靠网络、报纸、电视、广播等得到新闻和各种信息，但是在传统社会，人们是怎样交流信息的呢？

在过去成都，各种新闻总是首先在茶铺传播，一个人去茶铺犹如今天从报纸、收音机、电视获取新闻。人们在茶铺议论他们所关心的问题，或在那里与熟人和朋友漫无目的地闲聊，小孩也聚在那里凑热闹。

上面提到的沙汀的《喝早茶的人》便描述道：如果一个人几天没有出门，想知道这几天有什么事发生，他便先去茶铺。特别是那些喝早茶的人，起来这么早到茶铺，虽然是一种习惯，亦是一种心理需求。



闲聊的茶客

茶铺就是人们聚集聊天的地方，无论是熟人还是生人，无拘无束的聊天给他们以快感。大人小孩都可以坐在一起，小孩哪怕不买茶，也可以占一个座，茶铺里并没有“一茶一座”的提示，似乎那个时候做茶馆生意的小老板还比较大气。

某人“在夜里发现了一点值得告诉人的新闻，一张开眼睛，便觉得不从肚子里掏出来，实在熬不住了。有时却仅仅为了在铺盖窝里，夜深的时候，从街上，或者从邻居家听到一点不寻常的响动，想早些打听明白，来满足自己好奇的癖性”。

即使他们没有什么东西急着要告诉他人，或并非迫不及待要打听什么事，照样一清早到茶铺，按沙汀的说法是“因为习惯出了毛病”，不到茶铺便难受，“他们尽可以在黎明的薄暗中，蹲在日常坐惯了的位置上，打一会儿盹。或者从堂馆口里，用一两句简单含糊的问话，探听一点自

己没关照到的意外的故事。”

的确，在当时成都人的日常对话中，人们经常听见这样的说法：“我进城那天，就在茶铺里听见说了。”或者：“怎么茶铺里还没有听见人说？”

在相当程度上，茶铺即意味着“公共论坛”，大多数茶铺谈话都是随意的，没有什么目的性，正如一个民间俗语所曰：“茶铺里头的龙门阵——想到哪儿说到哪儿。”在西门附近的一个茶铺干脆就叫“各说阁”，把这种漫谈的气氛发挥到了极致。

加入这种茶铺闲聊，不需要任何准备或资格。人们可以自由发表意见，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只要他没有冒犯在场的任何人，实际上也很少有人真正严肃对待茶铺里的闲言碎语。

这即是说，对有些人来说，喝茶本身并不重要，而意义在于与茶铺里人们的交往。三教九流都到茶铺，讲他们自己的经历或听来的故事，对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高谈阔论。

不同群体的人，有他们不同的茶铺聚集。例如少城公园的几个茶铺的客人，很多是退伍军官、下野政客、政府职员、教师学生、文人骚客、棋爱好者，等等，所以成都有个流行语：“少城一日坐，胜读十年书”。虽然这是夸张之辞，但茶铺的确是一个了解社会的最好场所。

茶铺是了解民情的好地方，人们在茶铺里漫无目的地聊天，谈论各种问题，从日常生活到政治外交，其内容涉及社会状况、街坊邻居的各种小道消息、日常生活的各种细枝末节以及各种观点和情感的表达。

闲聊中的城乡对立

茶铺是发泄对世道不满的一个渠道。人们在茶铺中不仅就生活琐事闲聊，打听小道消息，或蜚短流长，从报纸上偶尔透露的信息中，我们还可以看到茶客们在茶铺里抱怨生活的艰辛，表达对政客争权夺利、政治腐败、国家动乱的愤怒，还有对局势的担忧。

1917年，反袁运动爆发，成都周边非常混乱，便发生了一个城市人和乡下人在青羊宫花会的某茶园的对话：

甲：“乡间的人不敢穿好衣服，夜晚则穿起睡。”

乙：“省城的人衣服极力求好，夜晚脱完盖起铺盖睡。”

甲：“乡间人怕匪人抱童子，背起娃娃不敢睡。”

乙：“省中一点不害怕，放着娃娃，抱倒太太睡。”

甲：“乡人听着枪声，一晚到亮不敢睡。”

乙：“省中人晓得墙垣筑得高，是啥都不怕，睡到十二点钟才起来开早饭。”

这是《国民公报》的记者坐茶馆的时候，听见茶客聊天记录下来的。从他们的谈话的态度便可知两人的背景，甲住城内，乙住乡村。成都人一贯有藐视乡下人的风气，坊间流传着许多关于他们肮脏、愚昧、吝啬等荒唐的故事。虽然这段谈话表面上是关于城市和乡村不同的生活习惯，但实际上却反映了不同的经历和面临的不同问题。

生活在城市里相对安全，在乡村却时刻面临危险。城市居民似乎总是觉得高人一等，讽刺乡下人舍不得穿好衣服，晚上怕小孩被绑架。乡下人羡慕城里人的好生活 and 安全感，但也反讽城里人晚上不管孩子而抱老婆（可能暗示着性），睡懒觉（暗示着懒），这都是传统价值观所鄙视的。

在过去的一百多年，城市相对乡村，城市人相对乡下人，无论是经济上还是心理上，都处于强势的地位，而且这种强势地位直到今天，仍然在发展之中。

我们来看1917年动乱期间《国民公报》记者记录的一则茶馆对话：

昨有一个农民来省，到某茶园吃茶。闻有人说：“西南政策把我们害了”。农民上前怒谓之曰：“稀烂政策害了你们？闻省中善人很多，生的死的都被怜恤。我们乡下人受稀烂政策的影响，银钱衣物要抢去；莫得

现银物，人也要拉去。挨打受气，又出钱，有哪个怜悯你？”其人见农民误解，复谓之：“现在讲的是云南政策了”。农民更惊，旋又答之曰：“说起营盘，我辈更怕！”农民方开口，其人知不可谕，遂起而去。

这段对话真切反映了一般人民在动乱年代的遭遇。特别是那些住在乡间的农民，生命财产得不到任何保障。这段对话，巧妙地利用乡下人的误解，揭示了社会的乱象，抨击了军阀的横暴。

不过，这个在茶馆的插曲从另一个侧面也说明了，在军阀时期人们仍然可以在茶馆中自由谈论政治，还表明陌生人之间可能进行无拘束的闲聊，哪怕是乡下人，也可以随便插入他人的谈话。然而，在国民党时代，这种自由受到极大的限制，恐怕惹麻烦的店主总是贴出“休谈国事”的告白，以警告人们在各茶馆中不要议论敏感话题。

这个发生在茶铺里的谈话，还透露了都市人和“乡巴佬”间的鸿沟。汉语中有许多同音和近音词，人们对话中因此可能出现曲解。不同口音的人交谈时，这种情况就更为严重。城市居民认为他们比乡下人高一等，嘲笑他们“愚蠢”“幼稚”“粗俗”，称他们为“乡巴佬”“乡愚”，说他们的闲话，传播一些关于乡下人的“离奇”故事，把他们作为茶余饭后讥讽的对象。

尽管这个对话的两者都生活在成都平原，但他们看起来却有极大的不同。住在城墙外的乡民——哪怕即使是离城一两里远——行为、口音、穿着等与城里人都有明显的区别。

从表面上看，这个故事是关于那乡民对城里人谈话一些近音词的误解，但弦外之音，却是与“愚蠢”的乡民无法进行“政治话题”的谈论，进一步反映出城市居民的优越感。从“其人知不可谕，遂起而去”来看，这个城里人不屑与这个“乡巴佬”费口水，干脆一走了之。

对革命的失望

1922年的《国民公报》刊登了两个老人在茶铺闲聊，一个说：“近来世界新、潮流新、学说新、名词新，我们不会跟倒新。又有笑无旧可守，只好听他罢！”另一个的回答令人深思：

我看近来说得天花乱坠，足以迷人睛，眩人目，惑一些血气未定的青年。稍明事体的，都知道是壳子话、骗人术，你这么岁的岁数，还不了然吗？辛亥年耳内的幸福，到而今你享足没有？还有不上粮的主张，你记得不？如今却不去上粮，预征几年就是了。又有种种的自由，你乡下大屋不住，搬到省来，就不敢回去，究竟自由不？热闹话我听伤了，如今再说得莲花现，我都不听。

这里有必要考察一下这个对话的背景。此时正是新文化运动期间，新思想、新文化流行，西化和保守的精英也针锋相对。对话中的两个老人，可能属于厌新的守旧派。从这段对话，我们发现他们反对“新”是由于他们的经历，因为“新”仅仅是许诺，并没有兑现。

辛亥革命后的动乱和艰辛，使他们备感失望，革命的许诺没有成为现实，而且日益缺乏安全感。人们生活的世界更危险，更缺乏自由，赋税负担更重。因此，人们难免不把账算到“新”的头上。

他们一方面抵制“新”，但另一方面又失去了所依恃的“旧”，也就是传统。革命和新文化运动正摧枯拉朽般地改变旧的生活和思维方式，面对剧烈变化的社会，他们又是无可奈何。尽管处于弱势的一方，他们则表达了对崇新者的不屑，强调自己的社会经验。

茶铺里批评新学的那位老人所表达的观点，就很像鲁迅先生所描述的阿Q精神胜利法，以种种自己的臆想来自欺欺人，获取所谓精神上的满足。

新与旧是中国近代不断碰撞的两个似乎对立的方面，其实它们本身就是很不明朗的。有时候，看起来新，则骨子里旧；而有的看起来旧，则骨子里新。新与旧，表与里，经常不是截然分离，而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因此，是非不是根据新还是旧来划分的，而是要看所谓新或是旧，他们最终的目的是为了谁。

的确，在中国近代，新是为了解放人的思想，争取民众的权利，给他们做人的尊严，也是为了这个国家光明的未来；旧是为了维持腐朽统治，维护皇权、王权、宗族或者任何把握权力的小集团利益的一己之私。

但是，有的所谓的“新”，是禁锢人们的思想，充满着帝王驾馭之术，成为以压制民众为主要目的的工具，成就有些人的新的皇帝梦；有的所谓的“旧”，却是为了保存做人的基本的尊严，而与权力的抗争。犹如莫言《生死疲劳》中的那位旧社会西门闹家的雇工蓝脸，似乎是“旧”和“顽固”的代表，但是却以一己之力和整个村庄的所谓“新”进行对抗。谁是谁非，我想在今天已经用不着多费口舌了。

百年前茶铺里就有了《报纸法》的讨论

没法远离的政治

一般的老百姓希望远离政治，但是政治却不离开他们，经常成为政治斗争无奈的牺牲品。

在战乱时期，茶馆经常是战争与和平的风向标。1917年巷战期间，受惊的居民藏匿在家，店铺关门，百业停顿，但茶铺总是最后关门最先开门之地。吴虞在日记中写道，“闻街上茶铺已开，渐有人行，乃出门访傅朋九”，而是日“各街铺户仍未开也。”因此，从一定程度来说，成都居民视茶铺的开闭为这个城市是否安全的某种标志。

这时警察以茶铺有奸细搜集情报或散布谣言、容易引发动乱为由，令各茶铺一旦发现外省口音者议论军情或者其言行看起来像“敌人侦探”者，必须立即报告。如果嫌疑犯被确认是奸细，告密人将得10个银元的奖赏。实际上，警察经常以所谓“奸细”的罪名，来压制任何敢于向权威挑战的人。

这个时期变化莫测的政治在茶馆生活中清楚表现出来，特别是从人们在茶铺的日常交谈中。虽然人们总是在茶铺里谈论各种话题，我们对此却知之甚少，因为对人们的这个日常行为，几乎没有多少东西记录下来。

不过，仍然间或有一些人描绘了他们在茶铺中的所见所闻。有些话题虽然看起来与政治没有直接联系，然却暗含着对当时政治的批评。下面是《国民公报》所载1917年某日两人在茶铺的对话：

甲乙二人于茶社闲谈。

甲曰：“中国数千年以来，皆尚贞洁。朝廷特为贞洁表扬，故贞洁坊无处不有。自民国以后，置贞洁于不顾，此于风俗人心实多妨害。”

乙曰：“非也。吾国以前尚节，今则重籍。如民国元二年间，各印刷

公司所印之名片无非四川籍。三年时，所印之名片无非外省籍。五年共和再造后，所印者不多四川籍？今更改印外省籍矣！然则士大夫所尚者，岂非籍耶？不过字不同耳。”

甲曰：“一人之籍，叠次变更，则非真籍可知。诚如君言，则今日之士大夫，其有真籍者乎？不真之人，吾国数千年所不取者也。”

这里表面上讨论的是籍贯问题，但言下之意是批评政客的势利和虚伪。民国初年，川人在政治舞台的角色经常变化。当川人在国家和地方政治中得势时，人们争相宣称自己是四川人；当失势时，则又非川人了。

批评者认为这是道德沦丧之表现，人们不再看重“贞洁”。在传统中国社会，妇女不守贞被认为是“堕落”；但在这个对谈中，政客被认为“失贞”，因为他们成为无耻的谎言者。

从这个谈话中我们还可以得到更为重要的信息，即看到人们在政治斗争和权势转移中，失去文化认同的焦虑感。过去籍贯对人们来说十分重要，实际上涉及社会、经济、政治的各个方面，与人们的文化之根紧密联系。这个共同的根基可以帮助人们在陌生的环境中求生存，并与其他文化进行对抗。在清廷覆没之后，政客和精英们发现籍贯可以用作政治斗争的工具。

不过，籍贯问题虽然依然重要，但观念已开始发生变化，人们不再珍视和忠诚于籍贯，而无非把其用作争权夺利之工具。这个在茶铺的关于籍贯的谈话，揭示了人们对民国初年动乱和政治不确定性的困惑和失望。

茶铺里《报纸法》的讨论

有些关于茶铺闲聊的只言片语，透露了人们的政治关怀。哪怕是胡拉八扯，却潜藏着深切的政治批评，如《国民公报》1917年5月10日上记者记录了茶铺中人们的闲聊：

某茶园有三四个人吃茶。

甲曰：“我昨日看报，见《报纸法》宣布矣！”

乙曰：“这一下就好了。”

丙曰：“《报纸法》宣布是钳制舆论，有哪些好处？”

乙曰：“《炮子法》宣布，他们二天就不乱打，免得糊糊涂涂死些人，岂不好吗？”

甲曰：“我在说报纸，你就扯在炮子去了。”

乙曰：“省城这回，只有炮子厉害，整得人莫法。我听你说《炮子法》宣布，所以不禁叫好。”大家为之一笑。

这段对话，令人忍俊不禁，但也反映了人们的无可奈何。茶铺中这类的误会经常发生，特别是在谈论政治问题时。“报纸”与“炮子”的发音相似，特别是四川口音，容易搞混。这个混淆揭示了人们对当前政治的看法。

对甲来说，《报纸法》剥夺了人们的言论自由，把媒体变成思想控制的工具，但对乙来说，更严重的问题是生活保障问题，军阀的武装造成了社会动乱和日常生活缺乏安全感。

不过实事求是地讲，颁布《报纸法》还真应该算是历史的进步，哪怕其有各种的缺陷，但是至少使新闻从业者有法可依。我们今天对于百年前就有《报纸法》的存在，一定会感到有点吃惊吧！

“革除社会有害民众之事”

民国初期，茶铺成为地方政府攻击大众文化的重要目标。据《国民公报》1914年4月27日报道，有商人计划在新街繁荣的商业区修建一家新剧院，配以茶铺、公共浴室、餐厅和理发店。虽然地方当局批准了这一计划，但是后来警察以“安全”、“风俗”、“卫生”为由，又加以否决。

其真正的原因是要限制茶铺和戏园的发展，警察认为，成都此类场所已经过剩，这反映城市的“教奢之弊”。另外，他们认为格调不高的戏

曲“影响风俗人心，为患滋巨”。

《国民公报》 1916年12月26日的新闻，警察局发布了控制茶馆戏园的规章，禁止上演所谓的“淫戏”，并规定演员在舞台上不得有任何不适当的言论和行为。

茶铺的规模也受到限制，由政府确定各戏园的座位数，小者可有一百，而大者可及四百。未经许可，茶铺不能随意添加座位。

到1921年，因为所谓的“淫秽”和“肮脏”语言，相声再次在茶铺被禁演。市民娱乐生活被控制这一事实，在民国初年其实成为一个全国的普遍现象，国家权力和控制愈来愈深入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之中。

茶铺的拥挤和卫生状况是社会改良者关心的又一问题。清末推行城市卫生改革时，警察要求茶铺保持室内、地面和桌子的整洁。民国初期，又补充了若干条款，进一步禁止剃头匠和修足匠在茶铺为顾客服务。

针对茶铺的一些新卫生规章不断出台，对茶水、茶碗、地面、桌子、椅子的卫生标准也有了明确的规定。他们规定茶碗必须煮沸消毒，必须为顾客提供痰盂和干净的卫生洗手设施。同时，警察还要求茶铺的工人穿制服并配有有编号的徽章，禁止有肺病、性病、皮肤病以及其他传染病的人在茶铺工作。

公共休闲日益纳入国家政权的控制之下，成都茶铺也因此面临空前的打击。1930年代中期的一个新规章规定，每个公园只允许开设一个茶铺。很多已经开张的茶铺被迫关闭，营业时间缩短到每天六个小时。

随后，当局又制定了一个更激进的针对茶铺的措施，限制茶铺的数量、营业时间和客流量。另外每个行会、每个码头、车站也只能有一个茶铺，其余的必须关闭。营业时间进一步限制，茶铺只允许从早上9点开到中午12点，然后从下午6点到晚上9点。不允许学生、妇女、儿童，政府官员、军人和流浪者进入，商人则不准进入非自己行会的茶铺。

军阀政府力图对茶铺进行控制。其发布了若干关于茶馆戏园及其表演的规章，1932年制定了关于茶铺的综合条例，成都市府发布五条茶铺

管理办法，特别强调了卫生和赌博问题。

1935年，地方政府以“革除社会有害民众之事，”制定规章，只允许每个公园开一个茶铺；茶铺密集地方，酌情取缔；茶铺只能在早晚营业共6个小时。

这些新规章反映了政府激进的、日益增长的对茶铺及其茶馆文化的关注和采取的限制政策。不过没有资料证实这些新规定得到了认真的实施，否则大量从业者将失去生计。茶铺的营业时间也并未大幅度缩短，一般仍然有十五六个小时。

另外，成都茶铺的数量在1936年不仅没有减少，反而从599增加到640家。这些规章未能得到很好实施说明了地方习惯和茶馆文化的坚韧，其在相当的程度上仍然能够抵制国家的打击。

喝茶还是喝酒喝咖啡？

当然，包括社会改良者在内的很多人都反对如此激进的政策，因为它给民众日常生活带来了不便。批评者指出传统的茶铺能满足人们许多社会需要，与其他公共场所（如酒馆、咖啡馆等）一样，茶铺也同时具有其积极和消极两方面的因素，政府不应该忽视其积极功能而强行对它们加以限制。

他们还强调，与喝酒和喝咖啡相比，去茶铺喝茶要节约得多。另外，非法的活动也不只是茶铺特有的，如果茶铺关闭，它们也将在其他公共场所进行。人们去茶铺被指责为浪费时间和传播谣言，但是这些弊病在别处照样存在。

与清末不同，那时社会改良者会对政府发起的大多数改革措施表示赞同，而对民国政府的改革项目则缺乏热情支持。当地改良主义精英和国民政府之间关于茶铺问题的争论，实际是他们之间更大分歧的一种体现。在茶铺问题上的分歧，只是这个时期国家政权与地方精英之间关系恶化的反映。

在传统的城市社会，精英对社区生活起着主导作用。但民国时期，

国家政权伸入到基层社区和社会生活，严重危及了长期以来精英对民众的领导权。精英们逐渐发现，他们对日益强化的国家权力的支持并没有给他们带来实际的好处。

战时大后方，1937—1945

大量难民进入了成都，成都的人口剧烈地增长，这也刺激了茶铺生意的兴旺。抗战时期的成都给东南沿海逃难来的人最深刻的印象便是其闲逸的生活方式，这种生活方式在茶铺里表现得淋漓尽致。

1937年7月7日，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中国军队节节败退，许多中央和地方政府机构、社会和文化组织、学校、工厂等迁移成都，大量移民涌入这个城市，随之也引进了新的文化因素。

大量人口进入，成都遭受严重的粮食短缺，为解决这个问题，并躲避日本的飞机轰炸，政府令市民疏散到郊区。

人们生活在战争阴影下，“跑警报”成为成都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从1938年10月到1941年8月，共有13次轰炸，但损失最严重者为1939年6月11日、1940年10月27日、1941年7月27日，几千人伤亡，无数人无家可归，许多街区沦为瓦砾场。

1941年和1942年间，由于日本受太平洋战争的牵制，停止了轰炸，人们才陆续回到城内。

东南沿海的大量人口，当时称之为“下江人”，来到成都，也把沿海的观念、生活方式和文化带进了这个城市，同时也引起了文化的冲突。

大量难民进入了成都，成都的人口剧烈地增长，这也刺激了茶铺生意的兴旺。抗战时期的成都给东南沿海逃难来的人最深刻的印象便是其闲逸的生活方式，这种生活方式在茶铺里表现得淋漓尽致。

让那些外来人吃惊的是，国难当头，前方将士在浴血奋战，但是后方的成都，茶铺里座无虚席，熙熙攘攘，还有这么多无所事事的茶客坐在茶铺里清谈，他们批评“清谈误国”，这当然也引起了成都人的反弹，成为一个热门的话题。

不过，茶铺扮演了一个非常复杂的角色，是一个公共生活的空间，

也是一个市场，一个娱乐中心，一个信息中心，也为抗战的宣传做出了贡献。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所认识的茶铺，实际上是一个立体的、复杂的、也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观察对象。

坐茶铺的一介平民能够“误国”？

每天12万人坐茶铺

全面抗战的爆发，大量人口涌入，这刺激了成都茶铺的生意兴旺。《成都导游》称成都有八百多条街，平均每两条街有一家茶铺，大茶馆可容二三百人，小茶铺可容几十人。

1941年茶铺雇佣人数在工商各业中排名第五。同年的《新新新闻》的另一个资料提供了不同的算法：八千多人以茶馆为生，包括茶馆老板、经理人、其他雇员，但这个计算没有把他们的家属包括在内。

1942年《新新新闻》的一篇文章说，成都1940年有611家茶馆，平均每条街一家茶铺。

同年的《华西晚报》估算了成都的茶客总数，其算法是按400家茶馆，每家每小时最多达20位客人，或全部茶馆每小时8000位茶客。假设茶馆平均每天经营10小时，那每天的茶客可达8万人。估计者写道：一天“就有八万人的生活消磨在茶馆里，这是多么惊人的事情！”

用同样的方法按600家茶馆（成都当时有614家茶馆）来计算，每天成都茶客的总人数可达12万人。

1938年的《成都导游》也提到，居民闲逸的生活节奏可以从茶铺的数量以及那里“日日客满”的盛况中显示出来。每天清晨人们来到茶铺，直到晚上九点，“在茶馆内中可以看报，谈天，吃零食，消磨一整天的时间非常容易。”这种生活方式的确给外来人以深刻印象和无限的遐想。

“密密麻麻的人头”

一个叫周文的作家回忆他七七事变不久——1937年10月在成都一家茶楼看到的情形：街上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茶楼上靠街边的栏杆上密密地出现一排头颅在望街心”。他进入茶铺，开始往楼上走，那里熙熙攘

攘，热闹非凡。

当跨进二楼，他回忆说：“密密麻麻的人头立刻扑进我的眼帘，好像筐子里装满苹果似的”。而谈话的声音则“形成一道浩浩荡荡的河流”。由于抽烟者太多，室内烟雾缭绕，他觉得一阵头晕，正准备退出，他听见有坐在栏杆边的人叫道：“你看你看，那女人那么瓜！”（“瓜”即成都话“傻”的意思）许多人便伸出头去张望。

作者在这里的细节描写，实际上是表达对这些人漠视国家的命运、茶馆中的噪音、烟雾、拥挤的状况的不满。

这个时候，精英、官僚和政府更把对茶馆的批评，与中国之命运联系起来。他们指出，国家现处于危机之中，人们应把金钱和精力用在拯救民族，而不该浪费在茶铺里。他们经常把在前方浴血奋战的士兵与后方茶铺里的闲人进行比较，以此来反衬那些“不爱国”的茶客们。

人们开始批评成都的茶铺和成都人的茶馆生活，“清谈误国”便是他们常用的一个词。对茶馆及其文化的批评主要来自外省人，特别是从东部沿海来的，在四川经常被称为“下江人”。但这些批评遭到当地人强烈地反弹，显示了内地和沿海地区文化的冲突。

“吃茶与国运”

他们对成都茶铺生意的兴隆感到十分不解，“成都是中国的一个城，然而成都是例外的。”1938年，刘盛亚在《文化长城》上发表《成都是“例外”吗？》的文章，便有非常的不适。“从遥远的异国跑回来”，刘盛亚写道，“怀着热烈的愿望来看视十年前自己所居住过的古城。最初我以为这个城市该有一点不同了，该进步一点了，然而我失了望。时间尽管不停地跑走，而这个城市是被时代所抛弃了。”

他看到成都“一小部分的人还没有醒过来……他们仍然像平时一样怎么去讲求饮食和服装，怎样才可以不费体力和脑力来消磨去一天又一天——甚至一辈子的时间。”应该说他这是有感而发，也反映了当时成都另一面，而且他这种观感也并非是他所独有。

同年一篇题为《战时成都社会动态》的文章，便批评成都居民对战争漠不关心，特别对两种“特殊人物”，即成天打麻将和在茶铺里混时间的人，诟病甚深。作者认为坐茶馆是“道地成都人的闲心”，虽也有人用茶铺做生意，但百分之五六十的人是“为吃茶而吃茶”，那就是为何茶铺总是顾客盈门之原因。文章敦促那些“自私”“麻木”的茶客们觉醒，关心国家的命运。

1941年上《华西晚报》上的一篇文章谴责所谓“成都现象”：即像春熙路、总府街等热闹地区，有达十余所茶铺之多，而且从早到晚顾客盈门。作者批评一些“白相的人”，坐在茶铺里无所事事，发现“成都茶馆变成了很不平凡的场合，女茶房与茶客公开打情骂俏，有特别的房间小费，有时甚至超过茶资四五倍。”

另一篇文章也指责，当物价飞涨之时，娱乐业则生意兴隆。当战时人们应该节约之时，则把时间和金钱浪费在消遣上。

1942年的《华西晚报》一篇题为《闲话蓉城》的文章指出，从这个城市的日常生活看，好像国家并非在战时，到处是装饰华丽的商店、拥挤的娱乐场所、熙熙攘攘的茶馆。人口的增加使这些服务业“如雨后春笋”，难以想象这时国家正面临着危机。

另一篇文章更借用蒋介石的话称：“假使坐茶馆的人，把时间用在革命事业上，则中国革命早就成功了。”虽然我们也不知道这句话是蒋介石什么时候、在哪里、什么情况下所说的。

1943年《新民报晚刊》的一篇题为《显微镜下之成都市》的文章，批评成都市民在民族危亡、与日寇浴血奋战之时，仍然在茶馆和戏园悠闲地消磨时光。文章指责成都是一个“光怪陆离的社会”。

同一年周止颖《新成都》一书描述人们在茶馆中“谈古论今，议论社会，下棋赌赛，议评人物，刺探阴私，妄谈闺阁”。作者不禁问道：“天下竟有如许闲人，花了金钱，来干此闲事”？

1943年《新民报晚刊》发表一篇题为《马二先生创吃茶新纪录》的文章来讥讽茶客，说成都有许多茶铺有大量茶客，一些人在茶铺里待的

时间过长，特别是夏天，有的一天可能三顾茶铺，就像著名小说《儒林外史》中的马二先生一样，因此人们叫他们是“成都的马二先生”，认为他们比小说中的马二先生有过之无不及。

直到1945年，虽然抗战艰苦卓绝，批评之声不绝于耳，人们还是照常他们的茶馆生活。《新新新闻》上有文章说，“烟、酒、牌、茶，都很令人生趣，但却无益，社会上一般人都把它们认为是应酬必备。”现在是“抗战进入最后阶段，胜利在望，竟有人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令人痛心。”批评在大后方的人，“几乎十之八九忘乎其形了。家国存亡与他们的生活不曾有着关系”，战时需要节约，“何苦把光阴消耗在茶楼酒肆呢？”

在这个时期，国家力图规范战时生活，从而引起了关于“吃茶与国运”的讨论，把坐茶馆与国家命运联系在一起，这样光顾茶馆便被定义为不爱国、不关心国家命运。

这种把吃茶与“国运”联系在一起的批评，既是当时的时髦，亦代表了政府和改良精英对茶馆的一贯态度。许多精英认为茶馆反映了人们的“惰性”，在茶馆中消磨时光，浪费生命。“吃茶”与“国运”本来是并不相干的两回事，便如此地在国家的话语霸权下被连接起来。

凭什么要把茶铺一棍子打死

为茶铺辩护

茶馆具有多功能，这些批评经常是攻其一点，不及其余，只看到人们的休闲，认为这是与爱国背道而驰的，却忽视茶馆对政治、社会、经济的其他作用。

一些人则试图为茶铺辩护。他们反驳那些认为在茶铺浪费金钱和时间的指责，宣称茶在各种饮料中最为便宜，也并非只有茶铺才是人们说三道四和散布谣言的地方。

他们承认茶铺存在诸多问题，也有必要限制其数量，实行营业登记，规定卫生标准，以及禁止赌博和上演“淫戏”等，但他们不赞同关闭茶馆的过激政策。还举出具体事例，来证明茶馆存在的必要性。

对茶馆最有力的辩护，可能算是署名“老乡”于1942年发表在《华西晚报》上的系列文章《谈成都人吃茶》。作者指出吃茶是成都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本身并不轻视它，也不重视它。唯有经别人发现后，就认为为了不得了。”

这里的“别人”，显然是指战时来川的外省人，透露出关于茶馆的争议也有地域文化的冲突夹杂其中。

他反驳那些在茶馆浪费时间的指控，以讥讽的口吻写道：

有的说：这于时间太不经济，大可不必。这种人都是大禹惜分者流，确可敬佩。不过这些人有时也露出马脚，去打牌，谈天，看戏，所消耗的时间比成都人吃茶还得多，更不经济。问题在于他个人的癖性与嗜好，不合于他的味道，则一概抹杀。

对于称茶馆为“魔窟”，学生在那里耽误了学习的批评，老乡指出：“不能把一切坏的事实都归咎于茶馆”，建议搞教育的人应该考察为何学生喜欢去茶铺，并指出，“万事有利必有弊，总不见得见到社会上有

坏人，便马上主张社会应该毁灭”。

他进一步说明，许多茶客都是普通人，甚至是穷人，喜欢在茶铺里度过闲暇时间，消除疲劳，见朋友，天南海北闲聊，“所谈无非宇宙之广，苍蝇之微；由亚里斯多德谈到女人的曲线，或从纽约的摩天楼，谈到安乐寺”。安乐寺是当时成都一个三教九流聚集的地方，著名的“人市”，即劳动力市场，也在此处。

一些人漫无目的地神聊，一些人做生意，一些人独坐读书，甚至人们在喝茶时得到灵感。作者甚至以外国为例来支持自己观点：“法国的大文学家巴尔扎克曾饮外国茶和咖啡，而完成了他伟大的《人间喜剧》。”

作者进而愤慨地责问：“我辈吃闲茶，虽无大道成就，然亦不伤忠厚。未必不能从吃茶中悟得一番小道理。不赌博、不酗酒、不看戏、不嫖娼，吃一碗茶也是穷人最后一条路”。

看来这位“老乡”，笔名虽然土气，应该是一位文人，但却为“穷人”代言，倒使那些攻击茶馆的人显得不通民情，这的确是一个非常好的以攻为守的手段。

“清谈误国”？

老乡还反驳所谓“清谈误国”的指责，认为这些批评者实际上也不过是“空谈”，因为他们虽声称国家利益为重，但也不过是口里边嚷嚷而已，因为这些人也没有上前线打鬼子。

这位老乡看来是位论战中的高手，有意将那些对茶馆的批评置于绝对的境地：如果说“清谈误国”是正确的，那么“误国即卖国，卖国者虽不一定是汉奸，也可与汉奸差不了好远，一概应下牢狱。这种人所得结果，则是说，凡坐茶馆吃茶者，都应处无期徒刑或死刑。这才真正叫作，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

老乡宣称，对那些“真正祸国殃民的那一些人，那一群人，他们根本就看不见，或看见了便王顾左右而言他。”讥讽这些批评者在战争爆发后，“带着一脸的西崽相，来到大后方”，无所事事，他们并不敢挑战那

些有权有势者，而把无权无势的茶馆和茶客作为靶子，以“无聊”、“误国”等语言进行攻击。

老乡以调侃的语调写道：他们可以“仿效希特勒，集天下之茶经而毁灭之”。言下之意，那些茶馆的批评者不过是无事生非、欺软怕恶，而且是崇洋媚外，所言虽然偏颇，但还真有点杀伤力。

老乡进一步问道：“我们吃茶算罪过么？”成都有许多茶馆、茶园、茶楼、茶厅是有原因的。茶馆就是一个市场，人们在那里进行交易，解决纠纷。道路两旁的茶馆为行路人和外来的生意人提供了休息之地。这样，茶铺为人们提供了方便，他们去那里喝“早茶”、“午茶”和“晚茶”。“即使吃茶过瘾，化上两毛钱，也不算是过于浪费”。

文章问道，为什么在咖啡馆喝咖啡就是“时髦”，在茶铺喝茶就是“落伍”？这两种行为十分相似，这种抬高咖啡贬低茶的人是“过于势利”，暴露了这些人的“西崽气”。作者甚至宣称这篇文章便是在茶馆里撰写的：

如果今后新的公共场所建设，会人约朋，也可以少在茶馆里。我们不主张喊成都茶馆万岁……只消社会进步，有代替茶馆的所在出现，它定要衰落，甚至于不存在。不过，在今天，就是这个时候，还没有代替茶馆的地方出现，我们还是只好进茶馆，喝香片，休息，谈天，办事，会友，等等……一切的一切，按成都的老话，“口子上吃茶”。

最后的落款还专门注明“老乡 写于茶楼上”。



吃闲茶

茶铺因为“清谈误国”为人们所诟病，这无非是那些攻击茶铺的人的一个借口而已。其实，小小老百姓能误国吗？那些误国者一般是不去坐茶铺的，因为他们要忙着“误国”，当然是在见不得人的地方干着秘密的勾当。

嬉笑怒骂，皆成文章

这可算是我所读到的最全面、最积极地为茶馆和茶馆生活辩护的文章，真是嬉笑怒骂，淋漓尽致，理直气壮。虽然这种声音在当时精英知识分子中并不占主流，但却代表了大多数成都人对茶馆的看法，反映出对企图改变他们生活方式的一种反抗。

这篇文章也暴露了成都人与外来人之间的文化鸿沟。虽然像舒新城

这样的早些时候来蓉的外来者对茶馆持积极的态度，然而老乡的文章也暗示了现今的批评者多为外来客。老乡认为，这些批判者在战争爆发后来到成都，持一种文化的优越感，不敢把矛头对准有钱有势者和政府，于是把成都茶馆文化作为了他们的靶子，把茶馆视为“无聊”和“误国”的祸缘。

他讽刺批评者有一副“西崽相”，似乎暗示只有那些拥抱西方文化者才会攻击茶馆，亦反映了自己对“他人”的一种反感，从一定程度上暴露了族群和地理的分野。

因此，战时关于茶馆的争论实际上远远超过茶馆生活本身，从这个争论中，表面上是因为茶馆问题，但我们看到了各种深层因素的冲突。

地域之争：即东南沿海与四川内地之争，暴露出地域文化间的隔阂，随着大量外省人来到成都，这种文化的冲突则更为剧烈。

文化之争：即海派文化和内地文化之争，当从东部来的精英把茶馆作为攻击的目标，争论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内地川人与沿海“下江人”关于文化和生活方式评价的碰撞。

中西之争：即西化的生活方式和传统的生活方式之争，包括对时间和浪费时间不同观念。

有权无权之争：即手中握有一定权力、代表国家话语的精英，向无权无势的芸芸众生施加文化霸权，而后者显现的不满和反抗。

精英文化与大众文化之争：从20世纪初便开始的反大众文化运动，便是以茶馆问题为突破口对大众文化进行打击。

国家文化和地方文化之争：国家文化利用国家权力，以一种进攻姿态和强势地位，迫使处于防守姿态和弱势地位的地方文化向文化的同一性方向发展，而这一过程必然引起“弱者的反抗”。

国家与地方之争：四川地处封闭的长江上游地区，在历史上有相当长的时期内便具有相对的独立性，直到抗战爆发前，中央政府才勉强将其纳入统辖的范围，但地方主义并未就此偃旗息鼓。

茶馆勇敢的捍卫者

关于茶馆的争论，其实说明了一个道理：经常有些事情，如果只是看表面，就会有误解和误判，而必须深入到其内部，才能有真正的懂得和理解。

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像老乡这样的茶馆及其文化勇敢的捍卫者，也显示了从他们的内心深处对所支持的茶馆和坐茶馆的生活方式仍然缺乏坚定的信心。虽然老乡竭力为茶馆辩护，但仍然相信最终新的公共场所将取代茶铺。

虽然他反复强调茶馆的功能，但似乎也同意茶馆是“旧”的东西，社会“进步”之后，茶馆终将消亡。他完全所料未及的是，在半个多世纪以后，社会的确已经有了巨大进步，甚至可以说是翻天覆地的变化，看起来可以轻易把茶馆取代的新公共空间层出不穷，中国传统中的许多东西都永远消失了，但成都的茶馆不但没有消亡，反而繁荣到了史无前例的地步。

当1942年老乡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成都大约有600多家茶铺，但是在已经现代化的成都，2018年成都茶馆已经达到9000多家。虽然这固然有成都地域扩大、人口大大增加的因素，但是茶馆继续繁荣，却是这位为茶馆竭力辩护的老乡也完全没有预料到的结果。

颠沛流离的文人在茶铺中找到了一点慰藉

作家战时的记忆

历史学家的写作应该是站在所研究的对象之外，不能让自己的情感左右历史写作。然而文学家却没有这样的限制，他们可以自由地在自己的作品中表达自己的情感。因此，他们留下了关于成都茶铺更多的记录，无论是虚构的，还是非虚构的。

著名作家何满子系江南人，他回忆：“茶馆之盛，少时以为当属江南为最；稍长，到了一次扬州，才知道更盛于江南；及至抗日战争时期到了成都，始叹天下茶馆之盛，其在西蜀乎！”

作为一个读书人，青年何满子没有勇气光顾其他城市的茶馆，但是抗战期间他在成都时，却再无此顾虑，上层和下层人坐在同一屋檐下也并不感觉不妥。

何满子除了战时在成都以及反右后被发配西北几年，他一生几乎都在江南度过，但成都茶铺却是他常写的主题之一，生动记录了他在成都茶铺中的经历和观察。

实际上，何满子不过是许多对成都茶铺情有独钟的外乡人之一，他们深受成都丰富的茶馆文化之感染，哪怕是短暂的茶馆经历，也给他们留下了无穷的回忆和无限遐想。

小说家张恨水在他的《蓉行杂感》中，写下了1940年代他在成都的经历，深刻感受到茶铺之于成都的重要意义：

北平任何一个十字街口，必有一间油盐杂货铺（兼菜摊），一家粮食店，一家煤店。而在成都不是这样，是一家很大的茶馆，代替了一切。我们可知蓉城人士之上茶馆，其需要有胜于油盐小菜与米和煤者。

茶馆是可与古董齐看的铺，不怎么样高的屋檐，不怎么样白的夹壁，不怎么样粗的柱子，若是晚间，更加上不怎么亮的灯火（电灯与油灯同），

矮矮的黑木桌子(不是漆的)，大大的黄旧竹椅，一切布置的情调是那样地古老。在坐惯了摩登咖啡馆的人，或者会望望然后去之。可是，我们就自绝早到晚间都看到这里椅子上坐着有人，各人面前放一盖碗茶，陶然自得，毫无倦意。有时，茶馆里坐得席无余地，好像一个很大的盛会。其实，各人也不过是对着那一盖碗茶而已。

作为一个外来人，他为成都人勾画了一个准确生动的轮廓，抓住了成都人日常生活最突出的特点。从他的描述，我们可以想象茶铺里简陋而热闹的气氛。

左翼作家萧军1938年到成都，吃惊于茶铺之多，便无不夸张地感叹道：“江南十步杨柳，成都十步茶馆”。

曾经留学法国的国民党元老吴稚辉在1939年也称：“成都茶馆之多，有如巴黎的咖啡馆。”

1943年，黄裳从川北入蜀，到了成都，对四川及成都茶铺盛况，十分感慨：

一路入蜀，在广元开始看见了茶馆，我在郊外等车，一个人泡了一碗茶坐在路边的茶座上，对面是一片远山，真是相看两不厌，令人有些悠然意远。后来入川愈深，茶馆也愈来愈多。到成都，可以说是登峰造极了。成都有那么多条街，几乎每条街都有两三家茶楼，楼里的人总是满满的。大些的茶楼如春熙路上玉带桥边的几家，都可以坐上几百人。开水茶壶飞来飞去，总有几十把，热闹可想。这种宏大的规模，恐怕不是别的地方可比的。

成都的茶铺给外来人留下了十分美好的印象。他们对成都茶馆的描述多感慨其呈现的“平民化”，这里虽然是“茶社无街无之”，但不像上海和广东的茶馆那么堂皇。

“成都茶馆最伟大”

1943年，一个文人在《新民报晚刊》发表了一篇题为《关于茶馆》的有趣文章，描述了他各地茶馆的不同经历。作者不是四川人，小时

候他父母不准他进茶馆，因为那是“下流社会”像鸦片烟鬼和赌棍这些人待的地方，即使他站在门外看里面的表演，父母也要把他狠揍一顿。因此，虽然他对茶馆很好奇，但在18岁离开家乡到武汉之前从未进去过。

在武汉，茶馆的茶客也多是三教九流，他在那里学会了赌博、讲下流话等恶习，成为远近闻名的“恶少”。后来他改邪归正，到过许多地方，便很少再光顾茶馆。不过在上海和南京，茶馆舞台上的漂亮歌女和台下衣冠楚楚的观众，给他印象颇深。抗战爆发后他到了四川，头五年在重庆，“有几百个夜晚”都消磨于谑称为“外国茶馆”的咖啡座中。

最后他来到成都，发现这里的茶铺给各阶层的顾客提供了一个舒服的环境，是当时“以五元的代价，消磨半天以上的时间”的唯一去处，因而感叹地写道：“成都茶馆最伟大，真足甲观寰中”。不过他也发现，成都茶馆“一是太闹，二是座位不舒服，”希望茶馆座位舒服点，桌子间距离大点，噪音小点。

作家黄裳也将四川茶馆与其他地区进行了比较：

四川的茶馆，实在是不平凡的地方。普通讲到茶馆，似乎不觉得怎样稀奇，上海，苏州，北平的中山公园……就都有的。然而这些如果与四川的茶馆相比，总不免有小巫之感。而且茶客的品流也很有区别。坐在北平中山公园的大槐树下吃茶，总非雅人如钱玄同先生不可罢？我们很难想象穿短装的朋友坐在精致的藤椅子上品茗。苏州的茶馆呢，里边差不多全是手提鸟笼，头戴瓜皮小帽的茶客，在丰子恺先生的漫画中，就曾经出现过这种人物。总之，他们差不多全是有闲阶级，以茶馆为消闲遣日的所在地。四川则不然。在茶馆里可以找到社会上各色人物。警察与挑夫同座，而隔壁则是西服革履的朋友。大学生借这里做自修室，生意人借这儿做交易所，真是，其为用也，不亦大乎！

这些作者有着相异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背景，观察的角度也各有不同，但他们对成都茶馆生活的印象和感受却非常相似。都认为成都茶馆之多，其茶馆文化之独特，茶铺服务之大众化，接纳各阶层顾客之包容性，人们在茶铺里所待的时间之长，茶铺与居民日常生活联系之紧密，是其他任何中国城市所难以比拟的。

的确，与其他城市相较，成都茶馆显得很“平民化”，阶级畛域并不十分突出，一般的外地人有如此印象亦不足为怪。其实，成都茶馆并不像人们表面上看起来那么平等，不可避免地打下了那个时代和阶级的烙印。如果我们深入到它们的内部，就会观察到里面复杂的阶级关系、矛盾冲突和生存竞争。

各有所爱

作家、学者和其他知识分子也有他们喜爱的茶铺，如商业场的二泉茶楼、少城公园的浓荫、绿天、鹤鸣等茶铺。浓荫茶社安静，人们爱去那里下棋，所以又有“棋艺茶社”之称。

学校校长和老师爱去该公园的鹤鸣茶社，在每年阴历六月和腊月教师去那里找工作、续聘书，由于教职竞争激烈，所以有“六腊之战”的说法。

一首竹枝词描述了教师怎样利用茶铺找代课的工作：

酒店茶房稳寄身，

不分午夜与清晨。

老师变作漩皮鬼，

替代天天找熟人。

据何满子回忆，抗战时期他在成都为报纸编副刊，成都文人有其特定相聚的茶馆，他就在那里与作者碰头，约稿或取稿，既节约时间又省邮资。

电影明星一般在三益公吃茶，而记者却到濯江茶馆聚会，小花园茶社和三益公都是川剧艺人的聚会地，京戏演员则到第一茶楼，但是京戏票友则在走马街的祥光茶馆碰头。茶铺还有族群的分野，穆斯林到他们街区附近的茶铺，如贡院街的吟啸楼、东御街的东坡亭、三桥南街的荣乐轩等。

2004年初在美国加州伯克利大学的一次学术讨论会后，在伯克利大

学附近的一个中餐馆吃晚饭的时候，与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耿云志先生，提到著名学者、前《历史研究》主编黎树先生，抗战时期黎先生在成都一家报纸当编辑，他的许多文章都是在茶铺里写的。在场的复旦大学朱维铮教授也告诉我，战时复旦大学迁到重庆，因为宿舍条件差，学生都喜欢到茶铺读书做作业。

战乱中的人们还存在信任

闲忙之间

胡天在其1938年的《成都导游》和易君左在其1943年的《锦城七日记》中，提供了关于茶客的两个非常有用的词汇：“有闲阶级”和“有忙阶级”。

这两个词囊括了到茶馆中的大多数茶客。“有闲阶级”可能包括文人儒生、城居地主、退休官员、财主寓公等各类中产以上阶级。

而“有忙阶级”涉及更广，可能包括四种人：一是以茶馆为舞台者，像讲评书、演地方戏和曲艺的艺人；二是以茶馆作为生意场所，如商人、算命先生、江湖郎中及手工工人等；三是以茶馆为工场和市场，如工匠、小商小贩和待雇的苦力等；四是在茶馆里会客、议事的官员和文人等。

当然，“闲人”、“忙人”并非是社会阶层的划分，角色可以相互转化。例如，“有闲”的人并非都是富人，一个苦力找不到工作无所事事，也可以是一个“闲人”；一个富商在茶馆里做交易，也可以是一个“忙人”。

不过，应当意识到，“有闲阶级”和“有忙阶级”的概念十分松散，并非严格的阶级划分。虽然我们常用“有闲阶级”形容那些没有正经工作和享受生活的人，但他们并不是一个独立阶级而且可以有不同的经济背景。在中国城市里，无所事事的富人和穷人通常都被称为“闲人”。不过，这两个词的确代表了聚集在茶馆里的这两类人。无论经济背景和社会地位如何，他们都共同分享这样一个公共空间。

四类茶客

一个地方文人归纳了成都有四类茶客，首先便是“吃闲茶”的人，其他三类是“做生意的”、“吃讲茶的”和“特别性质的”。所谓“特别性质

的”，就包括袍哥、媒人、流氓、娼妓等。

“吃闲茶”的人，一般是在春熙路、商业场、少城公园、复兴门外等区域的大茶馆。春熙路和商业场店铺众多，许多中产及以上家庭的妇女到这里购物。

茶铺不仅用来休闲，也是最好的社交场所。人们喜欢利用茶铺作为社交场所是与他们的居住环境相关，人们去茶铺追求热闹的气氛，穷人的住所狭小简陋，只好到茶铺会客。而且，穷人也支付不起高档的娱乐，那么茶铺便成为他们的唯一去处。一些茶客可以说上茶铺成了“瘾”，如果他们不去茶铺，就真像丢了魂一般。

所以有人在1940年代的《华西晚报》上写道：“‘闲来无事把茶喝’是有风味的。可是，‘有事在××茶馆会’差不多已成了目前成都的中下级人士的习惯。”

有人讽刺道，许多来茶铺喝茶的顾客并非真的喝茶，无非是来打望女人，一饱眼福。

在那些雇女招待的茶铺里，许多顾客也醉翁之意不在酒，无非是想同女茶房吊吊膀子，因此到这些茶铺的人经常被认为是“浮浪子弟”。不过，这也未免太以偏概全。实际上，抗战时期女茶房很普遍，各种茶铺都有，为来自各行业各阶层的茶客服务。

对那些有家室的人，茶铺则还有另外的妙用，它是家庭矛盾的一个缓冲地带，或防止家庭矛盾激化的一个“避风港”。如一个男人与太太吵了架，“一气之下到茶馆坐上半天，碰着几个朋友谈谈或是租一两份报纸读读，此刻已经心旷神怡，情绪平和”。

1943年出版的《新成都》的作者周止颖，虽然抱怨人们在茶铺里浪费时间，但是他也承认劳动阶级“终日忙碌”，不工作的时候，茶铺便是“唯一消遣场合”，以“调节身心，修养体力”，所以“对此劳动者，倒也未可菲薄耶”。而且许多劳工通过茶铺找工作，对他们来说，茶铺不仅是一个休闲处，而且是一个劳务市场。

因此，不能用精英的视角和思维方式去对下层民众进行价值判断，

而应该试图站在他们的地位去理解他们的选择。如果这样做的话，我们或许会发现，下层民众的选择并不是像我们过去所想象的那样是非理性的。

建立社交圈

在民间，民众经常可以自己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信任系统，这种信任系统不是通过法律的，而是情感、习惯和道德的规范。

一些茶铺与顾客建立了一个相互信任的关系，允许顾客先赊账，以后再付茶钱。1940年代初，为了在日机轰炸时更快疏散城内居民，南城墙被挖了一个大洞，建了一座桥在府南河上，连接南北岸。这时的府南河清澈见底，鱼虾成群。南门外的田野黄色油菜花盛开，招蜂引蝶。有人在桥的南头，搭了一个简陋的棚子，开了一家小茶铺，只有三四张桌子，不到二十把椅子。

虽然小但口岸好，外加景色美丽，江面、桥、田地、树荫等浑然一体，因此生意兴隆。客人饿了还可以在茶铺买面打发肚子，所以人们可以在那里待一整天。这个茶铺很快成为高中生和大学生的聚集地，老板很善待穷学生，如果没有钱可以记账，以后有钱再付。账写在墙上的一个小黑板上，名字旁写“正”字，每个“正”字代表5碗茶。账清后名字即擦去。

茶铺中形成了一些习惯，人们在茶铺里形成因茶聚会的团体，称“茶轮”，一般是二三十个朋友、熟人或同行，定期在一个茶铺碰面，轮流坐庄付茶钱。这些茶铺，特别是城外乡场上的茶铺，在墙上的木板上写着参加者的名字。

这些小集团建立起紧密的社会网络，可以在经济、社会生活甚至政治活动上相互帮助或支持。他们可以交换关于生意、政府政策、地方新闻等信息，如果某成员有了麻烦，也首先向成员内部寻求支持。

沙汀的北斗镇

如果文学家的写作是依据他个人的调查和经历，哪怕其中存在再创作，也是可以认为是一种历史记录，特别是我们历史学家拒绝对日常生活进行记录的时候。

1940年代初，沙汀写了乡土小说《淘金记》，生动描写了成都附近一个乡场的茶馆生活，可以说基本上也是老成都下层茶铺的写照：

有着上等职业和没有所谓职业的杂色人等，他们也有自己的工作日程，而那第一个精彩节目，是上茶铺。他们要在那里讲生意，交换意见，探听各种各样的新闻。他们有时候的谈话，是并无目的的，淡而无味的和繁琐的。但这是旁观者的看法。当事人的观感并不如此，他们正要凭借它来经营自己的精神生活，并找出现实的利益来。

他所描写的北斗镇很小，只有一条街，还有两条被称为“尿巷子”的窄巷，两边都是粪坑、尿桶、尿缸，但即使是这样一个小乡场，竟然有八九家茶铺，赶场天甚至增加到十多个，因为有些茶铺只有赶场天才开门营业。

每个茶铺都有自己的固定茶客，这个划分是由社会地位、个人关系及其他利益所决定的，“所以时间一到，就像一座座对号入座的剧院一样，各人都到自己熟识的地方喝茶去了。”

当一个人情绪不好，他一般都到茶铺。正如沙汀所描述的一个地方士绅，“他懒懒地走上畅和轩的阶沿，懒懒地对付着茶客们的招呼。而且，坐定之后，仿佛故意要避开与人接谈，实则是想赶走那些残余的不大愉快的想头，他吩咐堂倌去找老骆来替他挖耳，借此派遣一下心里的闷气。”

小说的背景是1939年，写于1941年。茶馆生活在整个成都平原都十分重要，实际上住在成都平原乡场上的人们像成都人一样依靠茶馆，农民也经常去茶铺喝茶。

从一定程度上看，农民可能比城里人更需要茶馆。成都平原的农民不像其他地区农民居住在村庄里，他们散居在靠近耕地的地方，平时缺乏社区生活。他们经常到乡场进行交易，赶场天也是他们会友、找乐子

的时候，茶铺便是他们最经常去的地方。1940年代对成都平原茶馆进行调查的社会学者王庆源称，他曾与许多农民交谈。他们说，很难想象，如果没有了茶馆，他们的生活会怎样。

小商业是城市经济的支柱

“湖海客来谈贸易”

作为小本生意的茶铺，经营资金不多，店堂可大可小，雇员可多可少，大多营收微薄，但进退灵活，故能在严峻的条件下生存。茶铺的经营者不少是介于贫穷与小康间的小商人，当提到茶铺时，“小本生意”或“小本商业”这个词在官方文件、地方报纸、日常交谈中频繁出现。

那些资金雄厚，店堂宽敞，可同时服务几百茶客，收入可观的茶铺，在整个成都茶馆业中仅占很小一部分。茶馆作为一个社会经济单位是非常成功的，它们有独特的生存途径，而且在小商业的激烈竞争中能立于不败之地。

茶馆扮演着一个市场的角色，有资料称成都各行各业百分之七八十都在茶馆洽谈生意。一副对联描述了茶馆与商界的密切关系：

湖海客来谈贸易，

缙绅人士话唐虞。

博行的《茶馆宣传的理论与实际》（《服务月刊》，1941年）便描述了茶铺中“人群齐集”，所以成为很方便的“货物交易之所”：

公私业务之谈判，各种行情调查，千头万绪，五花八门，往往一事涉及数人，一人兼治数事，一事几经磋商，一人数度往返，于茶馆中进行，可收事半功倍之效。人人可往，事事可往，时时可往，促膝倾谈，讨论物价，问题予以解决，贸易予以成交。

一些行业有它们自己的茶铺，同行都在那里碰面。正如胡天的《成都导游》所称：“商人之茶馆，多以业而别，绸商有绸商茶馆，纱商有纱商茶馆，甚至车夫、旧货担、粪夫，也各有其茶馆。”

有些人甚至说得更极端：“任何行业都脱离不了茶馆”。这个说法可能有点夸张，但显示了茶铺对地方商业的重要性。

专业化的茶铺

一些行业不止一家茶铺，有的茶铺则同时为若干行业服务。例如，安乐寺茶社是经营西药、酱油、粮油、文具等商人的聚会处，悦来场的品香茶铺则为木材和建筑行业商人以及走私鸦片的袍哥所青睐，华华茶厅则是茶叶和洋纱的交易处。



街头市场

狭窄的街上，熙熙攘攘，买菜摆摊，理所当然，给居民也带来许多方便。那个时候，没有城管，所以这些摊主不用担心摊子被掀翻，蔬菜被踩烂。街两边就是铺面房，门板既是墙，也是门。早上下了门板，就算开门营业；晚上打烊的时候，就把门板装上去。虽然没有如今的卷帘门方便，但是却有相当的灵活性，想下几幅门板，可以随意。生意太好了，就只下一个门板，人们在外面排着队，只从一个门缝里卖东西，既

避免了混乱，也特别地安全。

一般来讲，商人们喜欢去那些处于交通要道例如在码头、城门附近的茶铺，因为这样他们不用跑很远去做生意。还有，工匠、店员们乐意到在其会馆、工场、店铺附近的茶铺。在一些专业市场附近的茶铺也自然而然成为某行业的聚会地，例如，米商在东、西、南、北门的米市附近的茶铺做交易。

饭馆和其他服务行业的工人散布全城，他们一般到商业密集地方的茶铺。虽然也有商人在下午和晚上做生意，但大多数交易都在上午8点到11点之间在茶铺里完成。

据社会学者王庆源1944年对成都平原茶铺的调查，许多卖水烟者随着赶场期从一个场镇到另一个场镇，犹如美国人类学家施坚雅（G. William Skinner）所描述的成都平原上流动的商贩。

在乡场上的茶铺，主要顾客是赶场天买卖东西和休息的农民，他们先到乡场上买卖东西，然后到茶铺里边去，会朋友或休息休息，然后才回家。花上一元钱他们可以吸上十几口烟。

一个普通茶客在茶铺里得到“取资不多”的娱乐，他们除了买一碗茶，不用另买票听唱。观众根据对这些艺人的好恶，给这些“流浪的艺术家”一些小钱。因此，那些劳工阶层只需付几角钱，便可以在茶铺看演唱和品茶，既解除了疲乏，亦得到了娱乐。后来价格上涨，但在1943年喝茶听评书也只需要花1元。

相反，去戏园者则需多付几元，但仍被认为是最便宜的休闲。例如，《华西晚报》1941年的报道，一碗茶两角，加上扬琴则4到5角。



谈生意

茶铺就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市场，商人和小贩可以在这里谈生意，做交易，甚至就直接在茶铺里面买卖货物。所以，过去人们认为，茶铺只是一个休闲空间，那是远远低估了茶铺的功能。

1942年老乡写文章为茶馆辩护时指出，虽然“那些游手好闲，无所事事人，一天到晚在茶馆里把时间打发”，不过“他们这些人的数字，决不能比交涉事而吃茶的多”。就是说，更多的人在茶馆里是有正事要办理的，如谈事、谈生意、聚会、社交等等，当然还有休闲和娱乐。

劳动力市场

茶馆也是一个劳动力市场，许多人在茶馆等候雇佣，其中许多是来自农村的季节性自由劳动力。一般来讲，同类雇工总是聚集在同一茶馆，这样雇主很容易找到他们需要的帮手。

例如，扛夫（当地人称“背子”）一般聚在锣锅巷和磨子桥的茶馆，无论何时，随喊随到，非常方便。据传教士徐维理（William Sewell）回忆，当他夫人准备雇一个保姆时，她的中国朋友提议她去“南门外的茶铺，每天早晨，许多女人都在那里待雇”。可见，20世纪20年代，女人和男人一样都把茶馆作为寻找工作的劳力市场。

茶馆里聚集着“各行各业的人”。很多手艺人在茶馆找生活，为茶客修理日常用品。在一本由加拿大传教士编辑出版的关于中国西部教会学校的书中，有一张成都茶馆的老照片。图中老少男女几个茶客围坐一个矮小茶桌，喝茶谈笑，一旁一个穿破旧衣服的手工工人坐在一只小板凳上，修补什么东西。显然，他不是在那里饮茶或要参加谈话。虽然我不能肯定，但极有可能他正在修鞋。

算命先生常在茶馆里为人预测吉凶。修脚师和剃头匠，不顾卫生条例，也在茶馆里提供服务。

茶馆里最有趣的职业是挖耳师傅，他们用十余种不同的工具掏、挖、刮、搔等，使顾客进入一种难以言喻的舒服境界。通常他们的顾客并不一定想要清洁耳朵，只是寻求掏耳过程中的这种感觉。

穷人也有茶铺里休闲的权利

“人以群分”

茶铺里自然形成的职业、身份、阶层、地域、社区、邻里等分野，在我看来并非是茶铺的排他性使然，反而显示了茶铺的包容性，也即是说可以以类似的设施为各种人各种目的服务。

其实，在任何社会中，都是“人以群分”，事实上也不存在所谓对任何人都有同样感觉或享同样权利的公共空间。相同的职业、身份、阶层、地域、社区、邻里等人在一起更有认同感，人们更感放松，有更多共同语言、共同兴趣。

其实任何一个不在乎这些畛域的人，可以很容易打破这些界限，到任何他们愿意去的茶铺，茶铺一般也不会把他们拒之门外。

除了经济功能，茶铺还作为各种社会组织或社会团体的总部或聚会地，扮演着更重要的社会角色。许多社会组织既无经费又无会址，便把茶铺作为他们的聚会地。它们一般在茶铺门前挂一个牌子，上书组织的名称。

例如中山公园的茶铺外面挂十几个木排，上书各个同乡会的名字，包括富顺县旅省同乡会、屏山县旅省同乡会等。

它们还利用茶铺进行集资和其他活动，如民国初年建平社在万春茶园成立，演出新剧，政府以其提供“社会教育”而允许只付一半租金。

中国红十字会华阳分会筹集资金建立医院，也得到允许使用万春茶园，免交两个月租金，之后租金只需付一半。

“相对的平等”

人们可以看到不同阶级的人们在成都茶铺自由地共同使用公共空间，因此有人相信，成都茶铺的“优点”之一是“相对的平等”。各种人物

在那里会友、做生意、闲聊、休息、打望行人、娱乐等。实际上茶铺并非人们想象的那样平等，如果我们仔细考察，便可以看到阶级分野，即使它们不像其他地区的茶馆那么明显。

按照胡天在其《成都导游》中的说法，有的茶铺是根据顾客的社会身份来划分的。《新成都》的作者周芷颖也指出，那些如在少城公园的茶铺、春熙路的正娱花园等上等茶铺，地板整洁，桌子干净，空气新鲜，“来往的人也比较上流”。

而那些在“冷街僻巷”的茶铺，则“形式简陋，多临街觅一铺户营业，排列矮椅矮桌，专供一般推车抬轿，劳动阶级者”。当然也有接待“贤愚不等”，包容各色人等的茶铺。

此君的《成都的茶馆》（《华西晚报》，1942年）进一步肯定了阶级划分，称简陋的茶铺是为下层人开办，一般坐落在贫困区，远离主街，只有几百元的资本，十几张桌子，几十把竹椅。

相反，在商业区和风景区的茶铺则主要服务中产和中产以上的客人，这些茶铺资金雄厚，可达三四千元到两万元，有经济实力购置高档器具，店面装饰讲究，铺玻璃板的桌面，舒服的马扎椅，茶碗一般都是景德镇的瓷器。

其实，《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的文献也证明了这一点。1940年代，茶社业公会把全市618家茶馆分为四等，甲等33家，乙等348家，丙等150家，丁等87家。由此可见，乙等茶馆占一半以上，如果加上丙等，占茶馆总数的81%（498家）。

这些数字显示，最高档和最低档的茶馆在总数中只占小部分，而中等茶馆服务范围宽泛，可任意上下延伸，为各阶层服务，这可能也是为什么人们不容易看到成都茶铺阶级畛域之原因。

甲等茶馆一般在公园和繁荣区，例如仅少城公园，甲等茶馆便有6家，中山公园3家，春熙路、总府街、商业场一带有10家。

我们不清楚茶铺等级是怎样划分的，不过，1940年茶社业公会的会员名单列有各茶铺的资本数，与之进行比较，我们可以发现资本应该是

标准之一。

上述33家甲等茶铺，有15家在这个1940年的会员名单上。这15家中，7家有1000元或以上（最高2500元），其余是400至800元。这15家茶铺的总资本是17200元，平均1100多元。

在少城公园，两家甲等茶铺枕流和鹤鸣各有2000元和2500元资金，而当时大多数茶铺仅有300—500元。

“以貌取人”

成都茶铺的堂倌一般都是十分殷勤，服务周到，当然也不时有抱怨之声。有人在1941年9月的《华西晚报》上描写了自己在茶铺的经历，对堂倌以貌取人很不满：他有次穿短衣到悦来茶园看戏，堂倌并不给他打招呼。他低声下气地问是否还有票，堂倌从头到脚把他打量一番，回答说票已售完。

然而，这时一些穿长衫的人来到，还有打扮入时的太太陪同，进入茶铺直接便去了前排最贵的座位，堂倌赶忙上去打招呼，并从兜里掏出票来。在过去成都，有点身份的人都穿长衫，劳工则着短衣，该文作者因为穿短衣，便受到堂倌的怠慢，这个事例从另一个角度证明茶馆中阶级或身份分野的存在。

茶馆里的贫富也是区分得很清楚的。乞丐在那里也经常出没，使我们从另一个角度看到茶铺里的阶级畛域。巴波回忆道，茶铺乞讨有多种手段，一些乞丐甚至在那里卖“凉风”，即给顾客打扇挣钱，这实际上是一种变相乞讨。在炎热的夏季，当一个乞丐不请自来给一个茶客打扇，如果那茶客觉得舒服而且心情不错，他会赏给乞丐几个小钱。

有的乞丐则不语一言，只是把手伸着，有的却跪在地下祈求，更多的乞丐在茶铺唱莲花闹，打竹板等，以娱乐求得赏钱。

1944年有人在《新民报晚刊》写了一篇题为《茶馆观丐》的文章，总结茶铺乞讨的几个方式，即“强迫式”、“哀求式”、“不语式”等。

不过，他描写了一个给他印象最深的老乞丐是“滑稽扯谎式”。那乞丐说，“先生！我是唱书的，嗓子哑了，所以才讨钱，这是第一天，经理！”

这个乞丐很聪明地叫每一个人“经理”，这样保证不会得罪人，哪怕那人不是经理，也无伤和气。他说：“经理！你做这样大的事，还在乎这几块钱？”

他还故意扯明显的谎：“我从来不乱要钱，那回你在颐园、正娱花园，我都没有向你要过啊！”

作者很佩服那乞丐的睿智，虽然他是在扯显而易见的谎，但拍人马屁不露声色，可以使人感到很受用。在这个例子中，乞丐暗示所乞讨的对象是上等社会中人，因为宣称先前在高档的颐园和正娱花园看到过他。即使那乞丐是在胡诌，也决不会因此得罪那个茶客。

水夫的困境

茶铺也会发生各种矛盾，这个矛盾可以是茶铺内部，也可能发生在茶铺雇工与其他行业或者城市管理机构。

保甲长也会给茶馆的水夫带来麻烦。据《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的记载，1940年，25个挑水夫报告他们被保长欺压。从三年前复兴门开通后，他们便从建国南街的桥下取水。但是从这年开始，保长兼袍哥大爷赵策勋强迫每车过城门时交钱3分，32辆车每天通过10次，那么赵共勒索9.60元。40天后，水夫联合起来拒付买路钱。

赵非常恼怒，向政府报称水夫们阻碍交通，损坏路面，导致政府令水夫们到大南海庙街前面的河段取水，但该地比原距离远了十倍，而且街道狭窄，挡住了行人。水夫们揭发赵滥用权力，请求政府准许回原地取水。工会调查后确认了水夫们的说法，常务理事凌国正要求政府惩办赵。

市政府调查后，确认在三个月时间里，赵共收取了四五十元，但他用这个钱修路和维护河岸。有意思的是，政府在报告中严厉指责工

会：“该工会言语荒谬，呈报上峰，又侦得该联名二十五人中，刘玉全、杨先华称，告赵保长，本人概不知道，不知何人盗名，妄自告发。此举系二三人有意从中煽动无疑矣！”

我们不知道是否赵挪用了所收的费，但水夫必须付买路钱却是肯定的，当他们拒绝付这笔钱，则必须到更远的地方取水。从这个报告，调查者显然是站在赵一边，并没有解决水夫取水的问题。当然这个问题并不是孤立的，茶馆与周围居民关于使用公共空间问题上，不时发生这样那样的矛盾。

为水夫出头

每个群体都需要自己的代言人，没有所谓代表一切阶层的组织和政党。当自己的利益受损的时候，只有代表自己的那个组织——在传统社会，都是自发的组织——才能为他们说话。

茶社业公会和工会就警察滥用职权，联合向成都市政府提交一份报告，这个报告存在《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其起因是某天下午，干树荣挑着一担水通过老东门城门时，城门的守卫按“惯例”强迫他用桶里的水洒街，干请求警察让他通过，因为茶馆急用水，那守卫大怒，不仅扇了他两耳光，还把他弄到警局拘留了四个小时。

据这个联合报告，老东门的守卫警察每天都强迫茶馆的水夫为他们洒街防尘，浪费了大量时间，影响了茶馆生意。公会和工会为此收到许多请愿，希望政府体恤民情。从档案中我发现一个简短的批文：“警局酌办”，但最后具体怎么解决的并不清楚。从这个案例，我们可见水夫所处于的任人欺凌的可怜境地。

像工人和学生这样的社会集团也经常在茶馆制造事端。成都的大工厂不多，虽然工人们不像大多数其他成都人那样时间比较自由，但在下班后、周末或节假日仍然经常去坐茶馆。他们也以茶馆为聚会和社交地，有时会在茶馆发生冲突。

《成都市商会档案》记录了这样的事件：1941年1月，东园茶社主人向茶社业公会报告一伙工厂工人损坏茶馆财产：某天下午，附近一个

工厂的几百个工人涌进茶馆，叫了365碗茶。不知什么原因，一个争吵演变成一场混战，工人们扔茶碗，砸椅子，然后一哄而散。茶馆损失巨大。茶社主人希望公会出面，要求肇事人员赔偿损失。

堂倌经常是茶馆暴力的直接受害者。下面也是《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的故事：1943年8月的一天，几个“流痞”在不二茶楼点了茶，告诉堂倌吕清荣一会儿付账，但吃完茶他们便溜走了。

第二天，这几个人如法炮制，吕追出去要钱。但这几个人称吕使他们在公众前丢了面子，不仅不付钱，还将他身上打得青一块紫一块，当路人力图阻止他们的暴行时，其中一人竟然朝天开枪进行恐吓。那些认识吕的人都说他一个“素行本仆，深得主人信任，以致工作数年，毫未与顾客生过纠纷。”

工会向市政府请求公正。地痞称吕先抢了他们的子弹和钱，工会反驳道：“吕清荣乃一茶馆堂倌，何敢在众目睽睽之下”进行抢劫？显然是“托词欺诈”。在调查之后，工会确认事件是由地痞所造成的，“身藏枪械，合同流痞，持枪威吓本会职员”。

工会要求警察立即验伤，起诉行凶者。市政府对这个请愿反应很快，市长令“查此案以向法院起诉”。这个事件也揭示了堂倌的艰难处境，如果他们设法保护自己利益，他们可能冒着被伤害甚至丢命的危险。

“惊人大惨剧”

当国家对军队缺乏或者无力进行严格的约束，对一个社会和国家将是灾难性的，国家和人民必须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

战时大量军人潮水般涌进成都，造成了社会混乱，警察也无力控制。当国家依靠军人在前方与日寇浴血奋战，而一些在后方的军人则利用他们在战时的特殊地位，欺压民众，横行霸道。

1938年5月22日，成都书院南街平民剧院发生“惊人大惨剧”。据《成都快报》报道，几个士兵从剧院的楼厢上，向舞台扔了两颗手榴

弹，现场顿时血肉横飞，炸死八个坐在前排者，伤三四十人，正如该报所说：这样的事件是“近数年来之罕见之奇闻”。

这些死伤的观众来自各个行业和社会阶层，但我们缺乏具体资料进行分析。不过，一些记录还是透露了一些信息。八个坐在前排的死者，其中五名死者的身份得到证实，地方报纸报道了他们的姓名、性别、住址、职业等情况。其中三名是妇女，一位是电报局职员妻子，一个是低层官员的妻子，第三个不详。两个男死者，一是糖果店老板，一个“现营收荒业”，具体是下层的收荒匠还是开收荒铺子的小生意人不清楚。

据调查，惨案的起因不过是因守门与士兵的争执。由于四个士兵只有三张票，要强行进入剧院。守门试图阻止他们，引起争执，然后宪兵介入，两个士兵被羁押，跑掉的两人一会儿带来八九十个士兵到场，此时演出正在进行，他们殴打维持秩序的宪兵，夺了他们的武器。

剧场一片混乱，人们夺路而逃，这时士兵竟然向舞台扔手榴弹。地方政府逮捕了肇事者，但也指责剧场经理处理不当。据第二天发布的报告，当四个士兵在门口出示三张票，告诉守门他们是“出征将士”，要求特殊照顾。守门不仅粗暴拒绝，而且还打伤一名士兵。

这个报告的真实值得怀疑，因为很难想象在当时的情况下，地位卑微的守门胆敢出手打军人。当时抗战刚开始，虽然政府许诺要严惩肇事者，显然并不想因此损害军人的形象，还得依靠他们上前线打仗。政府也可能希望能向所有戏园传递一个信息，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激怒士兵，否则自己遭殃不说，政府对这些问题的处理也十分棘手。

妇女遭受着国家和社会的双重压制

妇女进入茶铺

成都茶铺中的工人基本都是男人，但抗战时期，妇女开始在茶铺谋生，称“女茶房”。在传统中国社会，妇女也是经济的重要支柱，但主要是从事家内劳动，像家务、纺线、织布、做鞋等，或外出当保姆、佣人等。

在农村地区，妇女还参加各种田间劳动。如果说也有妇女在公共场所谋生的话，那么基本上都局限在演艺和卖淫，被视为非常不体面的营生。

容忍妇女出入于茶铺，使妇女能在公共空间占一席之地，恐怕是战时“下江人”对长江上游社会和文化的重要贡献之一。

抗战时大移民是成都妇女进入茶铺的一个重要转折时期。直到1937年，茶铺基本上还是一个男人的世界，按照此君在《华西晚报》上的文章《成都的茶馆》，成都茶铺虽然多如“过江之鲫，可是饮者中，女人都很少，差不多十分之九以上的饮者都是男士”，除了公园和风景区的茶铺，其他茶铺的女子“可谓寥若晨星”。

抗战全面爆发之后，许多难民从长江下游进入成都，其中也包括许多民间艺人。这些男女艺人仍然以唱为生，表演“大鼓”或“大鼓书”者为多。

1939年初，中山公园惠风茶社的老板请求政府允许“清唱”，以弥补售茶的亏本。在其请求书中，他说茶铺损失甚巨，只好设法吸引更多顾客。他称从下江来的演员“声音清雅，词调新韵”，受到观众欢迎。

其实惠风茶园并非第一个尝试这个办法，如春熙南路的第一茶厅、春熙北路的颐和茶园便“早已开此先风”，宣称“于善良风俗不但无所妨害，且专在茶社设台教化，于抗战前途裨益实多。”

为了得到批准，茶铺还强调雇逃难来的艺人有助于他们生存。惠风的请求被批准，但要求男女不得间杂，一副竹屏风把男女观众分开，男坐左，女坐右。

总府街的新仙林地处中心区，一楼卖“闲茶”，楼上卖“书茶”，即有艺人表演。该茶铺雇战争逃难的女艺人演京戏，她们穿着华丽戏装，节目单用白色写在大红纸上。顾客听唱需另加钱，但不少人专门来园听戏。

海粟回忆，由于日机轰炸，许多居民疏散到城郊，为城墙外的那些茶馆带来不少生意，那里许多衣着入时的年轻男女一起吃茶聊天、读书打牌。这些女顾客在茶馆里得到男人一样的对待，也由此吸引了不少想打望时髦女人的男客。海粟后来写了《茶铺众生相》，记述这些故事。

沙汀1944年写的小说《困兽记》，其中提到一家茶馆中的女客：“这家茶馆，是本地一位有名的士绅开的。这是一个特殊地带，客人多半是年轻知识分子，女眷们也常进来坐坐，因而成了一个众目睽睽的所在。现在，那个开明有趣的老绅士虽然搬到成都住家去了，但是他所倡导的风气，却被一直保存下来。”在这个茶馆里，“主要的消遣是清谈。内容无所不包，上至国家大事，下至某节街上忽然发现了一匹老鼠的残骸。”

扬州来的女艺人

茶铺里也有妓女出没，茶铺一般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1938年《成都快报》就这个问题发表一篇《关于妓女坐茶社》的文章，称妓女由“公爷”（即嫖客）陪同，“言笑淫浪”、“举动轻浮”。如果堂倌不为他们服务，可能被扇耳光。文章作者指出，“这是很严重的社会问题，不仅是贴贴布告就能了事的”，要求政府采取具体行动。

在这时的成都，从扬州来的女艺人，称为“扬州台基”，这在成都几乎就是“妓女”的同义词。抗战时期，许多从东部沿海作为难民到成都的“妓女”，她们称自己为“流亡歌女”，经常在三益公、二泉等繁荣区茶铺出没。

1940年，十来个歌女在清和茶楼的大广寒歌场演出。晚上，在明亮的舞台上，客人可出20元点歌女演唱，歌女得8元，老板得12元。没有得到点唱的歌女由老板付5元。



女客

女人进入茶铺经历了一个长期的过程，但最终她们在公共空间中争得了一席之地。这是一家有档次的茶铺，这些女客穿着时髦，很自信，是知识女性，周围的男客也不是引车卖浆之辈。虽然不少成都茶铺可以容纳三教九流，但是也有一些茶铺是分档次和职业的。

据《华西晚报》报道，该歌场一开，“扬州妓女均愿纷纷投效，盖一经登记，彼辈则都属职业歌女”。这样可以保证她们的生计，以防被驱逐。战时，政府禁止公共场所包括饭馆、旅店妓女的活动，但是有人批评，那些“国难富翁”，照样到戏院与妓女混，还美其名曰“捧歌女”。

一般茶铺一碗茶3角，但大广寒歌场却要3元。演出从傍晚6点开始，许多“捧客”聚在那里，观看浓妆光彩的歌女一曲又一曲地演唱，忘了前方还在浴血奋战。作者悲叹“频年烽火急，犹唱后庭花”，表达了他的失望之情。不过他的文章也揭示了残酷的战争并未能打断人们的茶铺生活这样一个事实。

女茶房

1942年周止颖在《华西晚报》上发表《漫谈成都女茶房》，称女茶房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唐代，一些妓女在苏州的茶楼出没，这些茶楼称“花茶坊”。但是我认为，这些妇女并非女招待，而是艺人，相当于元代费著的《岁华纪丽谱》中所说的在成都茶坊演“茶词”者。但是，直到抗战全面爆发，茶铺还没有女招待。

1937年女茶房在成都出现是一个新现象，引起社会的极大关注。妇女进入茶铺充当女招待，在成都代表着一个重大进步，既是雇佣形式的变化，亦为茶铺生活和文化加入了新因素，改变了妇女的公共角色和性别关系等。

当时地方报纸对她们亦有不少报道，既有关于她们的个人生活，也有关于她们的职业经历，还有工作场所与男堂倌、顾客之关系，提供了关于她们经历的珍贵信息。

茶铺女招待兴起的直接原因，是由于战争难民的涌入。日本入侵造成大量逃难者进入成都，成都处于长江上游，相对保守封闭，即使从晚清以来内陆社会的逐渐开放，人们对妇女的公共角色的态度也已经开始发生了变化，但对妇女在公共场所的出现仍然有不少禁忌。

这些进入成都的战争难民，带来了沿海地区相对开化的文化和观念，对妇女进入公共场所工作，也持较开明的态度。而且在战争刚开始

时，人们的注意力主要集中在民族危机，战争进程事关生存，罔顾其他。对于精英和国家来说，恪守道统在这时也并非当务之急，因此当妇女进入到茶铺工作，也未见政府和社会的强烈反弹。

先是那些在最繁华的春熙路高等茶铺如益智茶楼、三益公等，不仅提供包房以吸引顾客，而且开始使用女茶房。女茶房甫经出现，男顾客便趋之若鹜，到这里不过为一饱眼福，还可趁机与女招待调笑一番。

茶铺主人们很快发现，这是非常好的生财之道，之后便纷纷跟进，哪怕是那些穷街陋巷的下等茶铺，也照此办理，以推动生意，加强竞争力，以至于如果一个茶铺没有女茶房，便会被认为是“过时”，生意也难以以为继。

进退两难的女招待

茶铺里的女茶房的出现对许多人来说很难接受，极尽讽刺之能事。如吴虞在1938年6月的一则日记中写道：当他在春熙路的益智茶楼，“见所谓女茶房，令人失笑”，看来吴虞也是少见多怪了。西方有研究者指出，在服务行业女招待比男招待更适合，因为她们能够给满足顾客“情感和幻想的需要”。女招待也很快知道怎样以姿态、动作、声音等来取悦客人，以女人特有的手法来招徕顾客。

1942年陆隐在《华西晚报》上发表的《闲话女茶房》，指出女招待来自各种不同背景，但大多数都是来自下层没有受过教育的已婚妇女，她们的丈夫一般是政府小职员、劳工、前方打仗的军人等。由于生活费用的大幅度上涨，许多家庭如果只靠男人工资，难免捉襟见肘，陷入困苦，妻子只得帮助养家糊口，因此女子出去挣生活也是不得已而为之。

在茶铺工作，妇女不得不克服来自社会的压力，所以有的人说他们是“可怜的小鸟”。当然，女招待也是有不同档次的。在高级茶馆，女招待一般面容端庄，身材姣好，这些茶馆可以支付较高的工资，可以有较多的选择。她们一般是18—23岁，留短发、施粉黛、着旗袍、围白裙，面带羞涩，一看便知是走出家门不久的女子。她们以清纯来吸引顾客。

但是在下等茶铺，多数女茶房实际上是由热脸帕或香烟贩所雇，按

日给薪，每天工资仅1.5元，外加免费早餐和午餐。如果有任何亏折，她们还得自己掏腰包赔偿。在那些十分简陋的茶铺里，她们有时很难挣够生活。

茶铺中的女招待还必须独自面对各种问题。茶铺里总是熙熙攘攘，拥挤不堪，男顾客和女招待之间的空间有限，因此容易被性骚扰。她们还面临两难：虽然她们的基本角色并非提供娱乐，但许多顾客则想得到一般服务以外的东西。如果她们拒绝与顾客“调情”、“打情骂俏”、“开玩笑”等，可能因此得罪顾客和老板。如果她们按照顾客和老板意愿行事，她们却又会遭到社会上诸如“有伤风化”、“下流”、“妓女”等尖刻的指责。因此使得她们总是陷入这种两难的处境。

在一定程度上，这些女茶房与日本茶馆的艺伎有可比性。在江户以及江户之后的日本，艺伎一般是提供娱乐。虽然日本茶馆和中国茶馆一样是休闲之地，但它们的环境不同，中国茶馆具有多功能，如会客室、市场、舞台等。日本茶馆的主人与艺伎，以及艺伎之间等有着紧密关系。日本茶馆一般是在内室，饮茶更多强调仪式和过程。艺伎是给顾客提供娱乐，这个角色是明确的，也是社会承认的，但成都茶馆中的女招待是新现象，她们的社会定位并不清楚。

男茶房对女茶房的进攻

过去我们总是强调阶级斗争，其实如果我们仔细观察历史的话，经常更加激烈的冲突和斗争，是下层民众本身，因为生存的挣扎，比阶级的斗争更为直接和严峻。

妇女进入茶铺谋生，立即在这个传统的男人行业掀起了波澜，引起了男性工人的愤恨，由此产生激烈的职场的性别冲突。由于这个行业的工会领导者是一个妇女，所产生的矛盾则更为尖锐。这个矛盾在1939年成都茶社业职业工会重组以后更加激化了，特别是在工会的领导层内部。

《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的一份档案透露了关于理事会的信息，包括他们的姓名、在工会的任职、性别、年龄、籍贯、地址、从业时间

等。在20位理事中，17位男性，3位女性，包括42岁的常务理事（即理事长）凌国正，一个积极的工运活动者，被赞为对“妇运”工作特别地“干得努力”。

但是1940年秋，凌国正却面临来自男性工人的挑战，他们两次向政府请愿，称凌非法获取权力，还说她得到权力是因为在选举之前她和一些会员达成交易，是“少数人压迫多数”的结果。

显然凌国正依靠的是女茶房的支持，是她促成了这个组织从传统到现代工会的转化。无论她怎样获得权力，她能够成功将一个男性组织整合改造并确立她的领导权这个事实，已经显示了作为一个工会活动者的非凡能力。男性工人竭力维持他们的同性组织，便是当时职场性别冲突的一个极好例子。

许多反对凌国正的男茶房，不能容忍她“竟敢以我堂堂数千须眉工友，同彼妖艳茶房一锅染”，认为这是“雄覆雌飞，司晨由牝”。他们指责她不顾男女分野，犹如“豕羊同圈”。因此，他们宣称要“恢复旧有之成都市茗工业职业工会”，而且“仍以三官会之全体男性为会员”。

实际上男茶房所争取者，不仅仅是男女分离，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们的生计。凌国正的权力基础是女茶房，她竭力为妇女在茶馆工作权利而斗争。女招待突然出现改变了过去男工人主宰的这个局面，引起了茶铺中雇佣模式的剧烈变化。她们不但廉价，而且易于控制，还可以招徕更多顾客。

为了雇更多的女招待，许多茶铺开始解雇男茶房，茶博士们感到他们的生计面临威胁。根据陆隐的文章，他们甚至把官司打到了法院，但是凌国正在法庭上就妇女在茶铺中的工作权利进行了充满热情和富有说服力的辩论，赢得了官司。在她的影响下，许多女茶房加入工会，以寻求对她们利益的保护。

然而凌国正的成功却遭到男茶房更剧烈的反对，对她的指责也变本加厉。《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保存了一份请愿书，控告凌有三百多会员是她的追随者，称她“施展捞钱手段”，强迫工人买胸章，还说她贪污公款，2元的会费仅给1元的收据。男茶房们指责她是“纵横形同以前

之军阀无异”，“如此剥削工人血汗金钱，生活必受重大影响”。

从这些请愿，我们发现男茶房试图把凌描述成为一个专横独裁者，以把她驱逐出工会。虽然关于她的记录不多，但根据已有的资料看，在成为工会常务理事之前，她一直做妇女组织工作。没有充分证据去判断请愿中对她的指责是事实，但她似乎并非像请愿书中描述的那种人，那些带有很强情绪的词语，诸如“捞钱”、“剥削”、如同“军阀”等，都与我们所知有相当距离。当时报纸关于女茶房的文章，对凌也多有赞誉。

我们也不知道是否凌国正努力修补与男茶房的关系，但我发现凌已经不在随后的理事会名单，常务理事是樊荣武，而该人便是请愿书上最先签名的人之一。陆隐1942年初的文章提到凌已经去世，但没有提及死因，不知这个权力转移是在她死前还是死后。因此，我们并不知工会领导层的变化是男茶房抵制成功，还是凌去世的结果。不过，我们至少知道男茶房并未能将工会恢复到男性的一统天下。

茶铺中的性骚扰

由于她们工作场所的性质，女招待最容易成为茶铺中性骚扰和暴力的目标。档案说地痞流氓“目无法纪，为所欲为”，经常聚集在茶铺制造事端，不仅“妨碍工人生计”，而且“影响后方治安”。

1939年发生的两个事件曾引起社会关注。先是一个叫汤炳云的女茶房因拒绝一个男人的骚扰被毒打，她在龙春茶园提供热脸帕服务和卖香烟。一天她出去买饭被周姓地痞截住，周企图调戏她，她逃跑进茶铺，但周追进茶铺对汤袭击。汤谴责他的行为，他遂恼羞成怒，把她打成重伤，口吐鲜血。当顾客试图制止他时，他继续暴跳如雷。

另一事件是涉及元圆茶社的女招待谢礼贞，一个姓丁的顾客装着从地下拾毛巾，抓住她的脚。她礼貌地叫他住手，但丁不仅不听，反而对她猛然袭击，来劝解的茶铺老板也被殴打。此类事件不断发生，对女招待生计形成严重威胁。

但令她们伤心的是，作为受害者，女招待在社会上却没有得到多少同情，政府对她们也是一副冷脸。当时许多人都认为在公共场所谋生的

妇女都是“不正经”的，臆造或夸大她们的“有伤风化”的行为，甚至认为这些妇女不过是风尘女子。这种社会歧视恐怕也成为那些地痞流氓肆无忌惮地欺辱和调戏她们的背后推手。

面对职场的暴力，凌国正主持下的工会成为她们的主要保护者。在上述两个女招待被调戏和袭击事件发生后，工会向市政府请愿请求“严惩凶手，用保善良，而维治安”。这个请愿指出，流氓经常调戏女茶房，当她们反抗时，甚至使用暴力，因此，弱者没有选择，难以逃脱被蹂躏。如果妇女力图保护她们的尊严，则可能导致悲惨结局。请愿书还指出，这类事件“层出不穷”，女茶房不得不依赖工会作保护。

为了获得更多的同情，工会特别指出许多女茶房是前方将士的妻子，她们的丈夫在前方为国家与日寇浴血奋战，妻子儿女却在家饥寒交迫、嗷嗷待哺，因此去茶铺工作是她们的为生之道。地痞流氓对她们的骚扰和欺辱，实际上是“摧毁女权，妨碍风化”。他们的妻子儿女生活没有保障，“致使前方沐血抗战之官兵因家属不得保障而有后顾之忧，影响抗战，是非浅鲜。”

正如前面所提到的，其实女招待来自各种背景，但工会强调她们是“前方沐血抗战之官兵”的家属，不失为一个能得到广泛同情的策略。

工会还进而呼吁政府和社会对女招待持一个积极的态度，理解她们：“此亦全国总动员”之时，“国家需兵之际，女子出而代之男子之劳”，因此政府应该支持和保护“女子经济独立”，这样可以“极力培植以充国力”。

工会请求政府发布告示，禁止骚扰，严惩违法者。在收到工会请愿书两周后，成都市市长将信批转四川省警察厅，在批文中，他指出骚扰女茶房是“有伤风化，蔑视人权”。虽然我们并不知道这事的最终结果，至少我们看到在工会作出努力后，市长试图去解决这个问题。

当然我们也应该意识到，工会的能力是有限的。首先，如上面已经讨论过的，工会基本上是一个国家支持的组织，虽然它代表工人，但它必须按国家所制定的规则行事。

第二，工会缺乏一个强有力的领导层，经常遭到内部危机，影响了其号召力。

第三，工会还面临来自同业公会，特别是袍哥的竞争。那些加入了袍哥的茶铺工人，公开反对工会的强迫加入措施。

第四，正在进行的战争对工会作用有所影响。政府不断地宣传为了国家利益，人们应该牺牲自己的个人利益，工会任何关于争取工人权利的努力，如果和政府的政策和主张不一致，都可能被指责为不爱国。

媒体对茶房的形象塑造

媒体对某一职业、人群、个人的形象塑造，经常会左右社会对他们的看法，有时候甚至起到杀人不用刀的效果。

地方报纸对茶房的形象塑造上，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它们热衷于关于堂倌的负面报道，诸如《茶房骗奸良家妇女》《狠心茶房杀妻投河》等这样的新闻标题，的确起到了骇人听闻的效果。

有的堂倌自己不检点，更为攻击者提供了口实。1941年《华西晚报》的一篇关于一个茶房从一个妇女获利的报道，便以《茶房可恶》作为标题，充分显示了精英的愤慨。报道说一个军官看上了一个在茶铺卖报的女人，于是他请一个茶房去拉皮条。那个女子虽然有点犹豫，但终抵不住500元钱的诱惑。然而交易做成后，那茶房只给那女子50元，而把其余私吞，导致两人的纠纷。那女子告到官府，茶房则逃之夭夭，因为在茶铺拉皮条是违法之事。

舆论对女招待有两种不同的态度。那些同情女茶房者强调她们的处境，把茶铺描述成一个熔炉，她们在那里得到磨炼。在那里她们必须应对各色人等，这使她们的眼界更开阔。从一定程度上，女招待的出现改变了社会风气。一些单身汉追求女招待，有的还跨入婚姻殿堂。

陆隐和周止颖的文章说，那些青年男女熟悉后，先是一起去看戏，待关系进一步深化，开始互赠礼物，如一条围巾或一幅布料等。如果他们决定终生相守，便租一间小屋，把自己的东西搬到一起，不举行婚

礼，也不要嫁妆。由于茶铺成就了不少这样的青年男女，便得了“恋爱场所”这样的美名。

那些同情女招待处境的人，认为这些女招待是妇女经济独立的先驱。考虑到当时大部分妇女的婚姻被她们的父母所控制，我们必须承认这些普通妇女是在为自己的婚姻自由向传统进行挑战。

一些评论者也尽量理解女招待的处境，如有人指出如果茶铺里只有男人，也未免有点枯燥，女茶房实际上活跃了茶铺生活。至于她们同顾客调笑，这些评论者反驳说，如果这些妇女不竭力讨顾客的欢心，使她们高兴，那么她们的雇主将会不满，因为顾客不喜欢板着脸的女招待。像轿夫和小商小贩等下层人，在累了一天以后，也很想到有女招待的茶铺轻松一下，在她们那里或许得到一些安慰。

这里我想强调的是，茶铺里女招待的出现，重新定义了男女在公共场所的关系。根据中国传统，青年妇女不应该与家庭成员以外的任何男人有直接接触。在茶铺中女招待和男顾客的联系，开始动摇这个传统，当然这也就是为什么她们遭到如此强烈攻击的原因之一。

“女茶房打情骂俏”

妇女经常是那些所谓捍卫道统的道学先生的攻击目标，其实他们对妇女怀有极大的兴趣，但却装得道貌岸然，妇女在公共场所的露面动辄得咎。

地方报纸对女茶房的批评是一浪高过一浪。强烈的带偏见的情绪逐渐散布到社会，即使女招待遭到地痞流氓欺辱的时候，人们不是幸灾乐祸，就是怪罪于她们，认为是咎由自取，因为很多人相信女茶房“成了茶社老板眼里的一枝摇钱树”。

一个卖糖果的小贩与茶铺的女招待发生争执，在其他茶铺工人的介入后平息，但那小贩试图报复。几天之后，他纠集几个“烂兵”，在她下班路上把她一阵暴打。《华西晚报》却以《女茶房打情骂俏，被烂兵辱殴一番》这样幸灾乐祸的标题来报道这个事件，称该女茶房“体躯肥胖，色貌不佳”，还指责那个女茶房“常与流氓与无赖子胡混”，因此招惹麻

烦。

女招待与地痞有联系，也并非是一个秘密，但对她们来说，在公共场所工作，如果要生存的话，几乎不可能不和这些常在茶铺混的人发生任何联系。

一些批评者相信做女招待导致了这些妇女的道德沦丧。按照他们的说法，这些妇女刚出来工作时：

都才是十七八至廿二三岁的年龄……过时的旗袍，脸上淡淡地涂一点白粉，套上一件白雪的围裙，羞答答地周旋于包厢座中的茶客间，使人见着一望而知她们是刚由厨房内走上社会里来的。

但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1940年代的女招待“唇涂口红，脸擦脂粉，烫其发，高其跟，在茶馆中与茶客们，不是轻狂胡诌，就是怪笑连连”，她们“种类复杂，丑态百出”，只要有客人进入茶铺，一个女招待便会上来厚颜地纠缠，“嬉皮笑脸来一声：‘喂，不吃烟？洗不洗脸？’”，做丑态故意引客人笑。

因为精英认为，“近年来，成都茶馆都变成了很不平凡的场合。女茶房与茶客公开的打情骂俏，有特别的房间，小费有时甚至超过了茶资的四五倍。”

精英对1940年代的女茶房持更多的批评，可能包含更深层的因素。当女招待在1930年代末刚出现时，是在为中上层服务的高等茶馆里，当这些年轻妇女为精英自己服务时，他们似乎并没有特别地表示反感，反而还流露出欣赏的态度，对那些“羞答答”的女招待的服务好像也颇受用。

然而随后当低等茶铺纷纷仿效，当下层民众也能享受到女茶房的服务时，也就是说女茶房由难得一见的“阳春白雪”，变为到处散布的“下里巴人”时，精英们便看不惯了，便愤然站起来反对。因此，与其说精英反对女茶房是因为“有伤风化”，倒不如说是出自他们的优越感和偏见。

不可否认，在下等茶铺谋生的那些女茶房外表可能没有那么赏心悦目，言谈举止不那么“优雅”，但这不过是严酷的生活环境使然，她们在

本质上与30年代的先驱并无多大区别，都是在公共场所谋一口饭吃的下层妇女。

另一方面，社会对妇女的公共行为比男人更吹毛求疵。没有发现精英对与女招待吊膀子男子的批评。虽然的确有个别女招待卖淫，但大多数所谓“有伤风化”的指责却是基于当时社会存在的对女招待的偏见，当妇女进入一个过去纯粹男人的世界，她们遭到种种非难也就不奇怪了。

从晚清妇女开始作为客人进入到茶铺，但是到1930—1940年代，她们仍然在为进入茶馆而抗争。批评者大多根本反对妇女的公共角色，经常夸大女招待存在的问题。

禁止女茶房

在如此的社会风气下，地方政府颁布对女茶房限制的规章便成为理所当然。1941年，四川省警察厅因为其担心女茶房与顾客“调情”、为小费争执、没有系围裙等问题，令茶社业公会监督各茶馆。颁布了关于女茶房服装和行为的10条规则：

她们必须穿长袖、系白围裙或穿蓝旗袍，还要带证章，不允许与顾客开玩笑，或有任何“有碍风化秩序”的行为，否则将报告警察；女茶房不得卖淫，不能要求小费，或未经允许擅自涨价；如果女茶房与“汉奸”有来往或者是偷顾客东西，茶铺掌柜必须报告官方；不报告者将承担责任，任何违规的女茶房将受到惩罚。这些规定包括甚广，有些条文定义模糊，无疑给女招待的谋生增加了困难。

女茶房的“黄金时代”在1940年代初便结束了，这是由于各种规章的限制、经济危机的影响、沉重的社会压力等各种因素的结果。正在进行的战争和经济的恶化造成物价上涨，中下层民众是茶铺的主要顾客，但几乎难得温饱，再加上日本飞机的空袭，自然造成茶铺顾客的减少。

而且，在1940年代初，人们已经从战争刚爆发的惊恐中安定下来，精英和政府官员开始着手恢复旧秩序，茶铺里女茶房这个新职业便成了他们的眼中钉。在经济、社会、政府的三重打击下，一方面，茶铺生意的下降导致大批女招待被解雇，1941年便有两百多名失业。

另一方面，许多人把女茶房视同妓女，使她们面临极大的社会歧视，使许多妇女不敢插足这个行业，有的女招待也迫于压力而辞工。根据陆隐的统计，女茶房的数量从1937年的四百多，下降到1942年的不足一百。

这些女招待有着不同的结局。许多返回家庭和厨房，但根据陆隐的记载，有的“不惯于家庭清苦生活，则沦为神女”。不过，另一些试图另辟途径，继续寻求经济独立。她们三五成群到成都之外的茶铺寻求工作机会。在成都平原的乡场上，犹如抗战初的成都，她们很快吸引了大量茶客。

然而她们又不得不经常转移，在一个地方很难工作几个月时间，因为地方政府总是以“有伤风化”为借口，把她们驱赶。在成都及其附近郊县，地方政府日益增加对女招待的限制，她们的工作环境进一步恶化。

1945年3月，四川省政府给女茶房这个职业以致命的一击，颁布新禁令，虽然条款中称是禁止“青年妇女充当茶房”，但《新新新闻》报道此事时则以《绝对禁止妇女充当茶房》为题，实际上这个禁令最终把妇女驱逐出了这个行业。因此，虽然社会的歧视导致了女茶房的衰落，但政府的限制则是这个职业消亡的根本原因。

茶铺就是一个公共论坛

“舆论监督”

国民党政权的权力来源缺乏合法依据，它最害怕“公论”，就是必须封住别人的嘴巴，才能真正放心。

在相当程度上茶铺即意味着“公共论坛”，茶铺聊天经常反映了“公论”。所以博行1941年的《茶馆宣传的理论与实际》评论道：

民众真正意识，往往于茶馆中尽情发抒。盖吾人于茶余酒后，纵论古今，月旦人物，是非政法，表彰公道，善者则称颂不置，黠者则贬斥有加，里正乡绅，俱惧流言而不敢肆意恣行。恒恃此清议，以觐人心之向背，村夫愚妇，畏人指责，而不敢犯法为非。亦藉兹说论，以维风俗于不坠，是无形之制裁，潜移默化，其功用足以补助法制者不少，苟能利用得当，则于茶馆中亦可收赏善罚恶之功效也。

这段议论提出了一个非常有意思的观点：茶铺议论实际上起着一个“舆论监督”的作用，那些无权无势的小民，可以在那里表达“民众真正意识”。对当时的民众来说，他们不能在报纸上发声，也没有掌握任何的舆论工具，那么茶铺中的议论就是他们唯一的发泄出口。

犹如今天的民众在互联网上发帖子。把他们的意见，或不满，或批评，表达出来。至于有多少人听，或者上边的人听到了怎么反应，那就超出了他们的掌控了。

既然茶铺中能够让小民发表议论，有权有势的人自然把茶馆视为眼中钉，非加以控制不可。过去地方权势集团和政府，总是批评茶铺是一个散布流言蜚语的地方，但博行却反其道而行之，作了一个相反的解读，对那些有权有势的人来说，茶铺里无遮拦、无控制的议论，或者按那些不喜欢茶铺议论的人来说是“流言”，可能使他们“不敢肆意恣行”。茶铺议论对一般人也有一定警示作用，因为害怕邻里在茶铺议论，所以也要尽量约束自己的不端行为。

茶馆宣传

茶铺中谈论的话题也多与战争有关，关于前线的消息更引人注目。顾客就英勇的抵抗、日军的残暴、战争的严酷等发表意见。虽然人们仍然到茶铺里去度时光，并为此遭到精英和政府的批评，但他们已很难逃出战争的阴影，不可避免地被推到政治舞台上。

在一封给友人的信中，周文描述了他30年代末到成都的所见所闻。当时救亡运动达到了高潮，他看到学生在茶铺里举着旗子，站在椅子上充满激情地演讲，顾客们认真聆听。然而周也很快发现，战争对人们日常生活的影响是有限的。在到成都几天之后，他便看到有人敲着鼓穿过大街，为演出作广告，而各戏园仍然爆满。

其实茶铺中的悠闲不过是成都社会的表面，实际上战争已不可避免地改变了人们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虽然人们仍到茶馆戏园看戏，但所看节目与以前已大不相同，犹如周止颖的《新成都》所说：“过去成都说评书者，他们用的词本，大都辞令秽褻，情节荒诞，徒知一时兴奋，无形中腐化了无数民众思想和行为”。但抗战爆发后，“虽采的书本仍系不外旧的词本，但中间加添些与抗战有关激起人民爱国思潮的话语，虽属娱乐，对国家社会，影响殊大。”

其实，当卢沟桥事变一爆发，成都人民便投入到轰轰烈烈的抗日运动中，正如野峰在1937年7月《图存》杂志上的文章《炮火，惊醒了成都青年——卢沟事件成都市内宣传记》，学生们到了春熙大舞台进行宣传：“一个小个子宣传员站上了舞台，几千双惊奇的眼盯着他”。他在台上问道：“同胞们，日本人的野心既是这样的凶，我们该怎么办？我们还是起来抵抗它呢？还是让中国慢慢地被它消亡下去？”

观众们回答：“王八乌龟才说不抵抗！”他的宣传得到热烈响应，“一片掌声像雷吼着，他下了台，胜利的容光浮在他的脸上。”那时的成都，“在热闹的街头，在人群会聚的茶楼和公园里，在电影院和游艺场所里都充满了宏大的宣传呼声。……一群人围着一个演讲员，大家都尖着耳朵地听。”

1937年10月，一位作者写了《城东茶社啜茗读江南捷报》（《中华》第1卷第3期）：

豆架成荫野菜香，

满园茶客说荒唐。

喜看战报新消息，

半接灯光半月光。

在熙熙攘攘的茶馆中，作者读到了江南的捷报。战争无疑是茶铺议论的主题，人们既对国运担忧，亦能在茶铺中得到鼓舞，正如1945年5月的《新新新闻》报道，“随着欧洲战场胜利消息的传来，大成都气象一新”。市民们“喜形于色、奔走相告”，也可能人们急于向朋友传达好消息吧，也可能是希望与他人共享喜悦吧，结果马上“茶馆生意兴隆，尤其是少城公园和郊外第一公园内的茶馆随时都告人满”。

“休谈国事”

国民党政权用权力损害人民权利，总是喜欢用所谓“国家利益”、“民族利益”这些冠冕堂皇的借口来行使其专制独裁的权力，不给人民自由表达和批评政府的空间，这些当权者和政策的制定者，看起来非常强大，其实内心是怯懦的，对人民是惧怕的。

茶铺的吸引人之处在于人们的自由交谈，但闲聊也受到国家的干涉，压制人们表达不同的政治观点、批评政府的声音。在茶铺里讨论政治是要冒风险的。警察和政府可以以任何借口对参与者进行指控，一些还因此陷牢狱之灾。

警察经常派便衣到茶铺偷听，那些敢于在公共场所尖锐批评政府的人，成为他们打击的主要目标，茶铺也会因此受牵连，甚至被查封，人们也可能因此噤若寒蝉。

根据于戏《华西晚报》发表的《茶馆政治家》一文，我们知道，“过去，许多茶馆里，总有‘休谈国事’这样一张告白。”于戏的文章发表于1943年，但他提到这个告白时用的是“过去”，至少表明了这个告白当时

在茶铺中不再流行。

一幅1936年关于成都茶铺生活的漫画的说明也称：“休谈国事，但吸香烟”，提供了这个告白存在的图像资料。我们很难确定这个告白最早是何时出现的，但此君在1942年《华西晚报》上所写的系列文章《成都的茶馆》中，回忆原来某茶铺贴有一诗，“传颂一时”，不过“时间已久，前段记不清楚了，只有后面两句，现在还记得起”。这两句就是：

旁人若问其中意，

国事休谈且吃茶。

作者称，茶铺中“休谈国事”的纸条，“直到七七炮火响了，才被撕毁。首先是一些做民运工作的，时常在茶铺宣传演讲，贴标语，散传单，一般饮者都关心国家大事，再也不能缄口。现在，看不见‘休谈国事’的纸条，这纸条被党国旗、总理、主席、总裁的相片代替了。”更清楚说明了这个告白消失的前因后果。

1945年3月，当抗战就要结束时，《新新新闻》上有一篇白渝华题为《谈谈“休谈国事”》的文章，文中写道：

在乡镇和街道背静一点的茶馆和酒店里，一进去就得看见，周红纸写的什么“休谈国事”和其他等等，不同字句的张贴，使人看见，大大的注目，真是莫名其妙。

这暗示在成都那些僻静茶铺，这类告白恐怕仍然存在。作者接着评论道：

这种表现是退化的，并不是进步的表现，一个强大的民主国家不应有这种腐败的缺点，尤其是在国家存亡的战争中更不应有，人民对国家的政治、军事、经济的关心可以说能对国家抗战发生巨大的效力和帮助，当然，国家的政治、军事、经济，并不是读几本书的大纲或原理就可以成功的，但是，只有一定的限度，就可以的，为什么不可以谈呢？脑筋富有封建制度的同胞们，不要再过分的固执了吧。这里我希望有关当局能容纳下面三个条件：关于这样关系国家存亡之战争，对于时局的过程上，国家存亡的抗战，只要有政府领导我们，明示我们，国家大事

有什么不可以谈呢？

即使他并没有对国家压制言论的行为进行批评，但也就此表达了对国家控制的不满。不过，这里作者并不打算争取真正的言论自由，只是要求谈论抗战的权利。

“休谈国事”的告白被视为成都普通民众服从权威和没有勇气公开发达政见的一个证据，但这个看法有欠公允。在老舍的著名话剧《茶馆》中，也有相似的告白“莫谈国事”贴在清末民初北京茶馆的墙上。虽然各地用词稍异（“休谈”、“莫谈”、“勿谈”等），但其意思完全相同。

在成都，有茶铺甚至把这个告白变成了幽默讥讽的诗句，如前面提到的“旁人若问其中意，国事休谈且吃茶。”

其实，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个告白贴在茶铺本身，就是对专制、对打击言论自由的一种无声的控诉，犹如现代许多政治示威中人们用胶带把自己的嘴封住，来抗议当局对自由发表政见的压制。

“茶馆政治家”

抗战是茶馆政治乃至政治文化的一个转折点，人们不可避免地谈论国事，政治从一个忌讳的话题成为一个热点。“莫谈国事”的告白在抗战中越来越少见，取而代之的是宣传所用的讲台、标语口号、传单、新闻发布、领袖像、《国民公约》、党旗、国旗等。

因此，那些喜欢在茶铺谈论政治的茶客，在成都被噱称为“茶馆政治家”。上面提到的于戏在1943年《华西晚报》上题为《茶馆政治家》的文章，便指出：自从战争爆发后，人们对政治的关心是前所未有的。但是作者似乎也不赞成在茶铺里讨论政治，他写道：“对于国家大事，似乎用不着尔等劳心”。

他宣称并不是对政治的冷漠，而是看不惯那些每天在茶铺里自称“重视国家”、“具有政治头脑”的人，他们高声与人辩论政治，不是赞美“某某真伟大！”就是指责“某某用心叵测”。

那些“自己认为其有政治眼光”的人，经常有意故作神秘地透露一两条“重要新闻”，立即又申明这些新闻绝对不会在报纸上报道。从这个作者看来，有的所谓“茶馆政治家”真是浅薄得很。

其实，大多数所谓“茶馆政治家”还不至于如此委琐。他们一般都应该每天读报、关心政治的人。他们经常在茶铺待很长时间，其所见所闻便成为谈资和话题。

虽然一些“茶馆政治家”颇有社会声望，但他们中许多也自以为是，认为比一般人更懂政治，总是希望成为茶馆闲聊的中心。他们一般嗓门比较大，不喜欢不同意见，因此也不时成为人们调笑的对象。

他们经常在茶铺里长篇大论，口若悬河，犹如戏台上的演员。不过在某种程度上，他们能影响公众舆论。即使人们一般并不对茶铺议论认真对待，但茶铺给人们提供了非正式讲台，人们在那里表达政治声音，国家则以暴力压制那些他们不喜欢的言论。

事实上，对国事的谈论每天在每个茶铺进行着，茶铺老板很难阻止其进行。“休谈国事”的告白，恐怕也是茶铺为逃避政府追究的一个极好策略。因为有言在先，自然“言者自负”。但事实上，政府追究下来，茶铺经常难脱干系。

如果认真读这篇文章，我们还可以从字里行间发现一些有趣的东西，亦可以有各种解读方法。可能作者不喜欢“茶馆政治家”，是因为国家对爱国人士的态度，特别是对政府迫害那些敢于表达不同政见人们的不满。

从作者的观点看，既然在茶铺谈政治有风险，“茶馆政治家”是自讨苦吃，真是愚不可及；也可能作者对“茶馆政治家”对于政治不负责任的议论不满，愤恨他们执迷不悟；也可能作者像许多精英一样，认为只有他们自己才配谈政治，当看到一些他们瞧不起的人竟然也敢侈谈政治，非常不舒服，甚至感到失落或威胁；还有可能作者不想这些人在茶铺中成为注目的中心，为那些不愿在公共场合表达政治的人受到冷落而忿忿不平。

实际上，尽管茶铺里的政治讨论有时显得幼稚或不合时宜，但这些讨论对许多人来说，是他们政治表达的唯一途径。一些人可能对他们所讨论的东西不甚了了，一知半解，因而被他人嘲弄。甚至那些不懂政治的人，也利用茶铺来发出他们的声音，同时在那里寻找知音和共鸣。

在抗战时期，民族危机给国民党政府一个极好机会，把它的触角深入到茶铺这个最基层的公共生活空间，并把其演变成政治宣传之工具。而且，茶铺蕴育的所谓“茶馆政治家”，他们的言论和行为成为国家政治变化的一个重要风向标。



茶铺就是个小社会

小茶铺，水深得很，那里藏龙卧虎，波诡云谲，表面很平静，但是可能暗流涌动。只有老茶客，惯看秋月春风，似乎一切都在他们的眼里。在他们的记忆中，他们是历史的观察者，甚至亲历者。如果你有机会搭乘时间机器回到民国时期的成都，一定不要忘记去茶铺里面坐一坐，说不定你还可以发现大隐隐于市的侠客呢。

国家在战时茶铺中的角色

茶铺的政治角色

抗日战争将茶馆政治和茶馆政治文化推到了史无前例的高度。国民政府迁都重庆对成都亦有着深刻的影响，川省与中央之关系也发生了变化。为了直接对川省控制，蒋介石本人兼任四川省省长，我在档案中看到一些关于茶馆的文献甚至由“蒋中正”亲自签署。

政府和精英寻求用茶铺来进行战时教育。他们认为“必须对各方民众，施以启发，施以宣传，使人人能明了本身责任，时代要求，当前之危机，将来之希望”。这实际成为从中央到地方的战时国策。

蒋介石便在1942年4月3日的日记中写道：“茶馆、酒肆、戏院公共场所之宣传应作有计划与专人负责实施”，并提出要在茶馆中进行“消息舆论之采访”。

当时政府已经看到了茶铺所扮演的信息中心的角色，认为可以作为一个宣传的极好的场所。为什么要利用茶铺来进行宣传呢？1941年《服务月刊》发表博行题为《茶馆宣传之理论与实际》的文章进行了论证，强调了茶铺作为社交场所的重要性，把它们的特殊功能，进行了非常全面的描述：

茶馆为民众普遍之聚会场所，不期而会者，往往在数十人或百数十人以上，此来彼去，交换轮流，不断离开，不断加入。于是茶馆与民众实际生活，时时发生密切关系，需用至广，要求极多，举凡通都大邑，县城重镇，穷乡僻壤，荒村野店，莫不竹几横陈，桌凳罗列。上自政府官吏，下至走卒贩夫，各以其需要之不同，环境之各别，盘踞一席，高谈阔论于其间，会人者，议事者，交易者，消闲者，解渴者，种种行色，不一而足。于是茶馆无形中有吸引群众，使以此为活动中心之趋势，其适应能力至强，无人不思利用之也。

各社会集团和政府官员以茶铺作为宣传爱国和抗日之地，在那里贴

标语、海报、告示，并监督演出和公众集会。茶铺实际成为一个“救国”的舞台。

如1938年9月1日是“记者节”，春熙舞台表演三天京戏和川戏，《成都快报》称“记者献金游艺大会”，邀请许多著名男女艺人出演，这个活动得到著名班子支持。名角也积极参与，“名票名角会串，珠联璧合”，上演他们的“拿手剧目”。据称节目都是宣扬“忠勇爱国意识”。据报道，人们购票踊跃，反映了他们的“爱国热忱”。

《茶馆宣传之理论与实际》对“茶馆宣传之价值与抗战之关系”进行了系统阐述。以为“四川而论，茶馆极多”，如果可以“有计划有步骤”地“巡回利用”，那么不出一年，“宣传工作定可活跃”。文章认为利用茶铺进行宣传的好处是，可以在民众“休闲之余，交易之余”，又可以收到“宣传效果，公私两便”。

按照文章的提议，要成立讲习会，根据不同茶铺，不同听众，采用不同的宣传方法。在宣传方式上，要避免“枯燥无味”，不玩弄“术语名词”和“艰深口气”，而要“富于情趣”和“浅显明白”。要尽量运用图片、漫画等资料、各种曲艺形式等。甚至对宣传员的态度、衣着等都有考虑，如“服装不宜奢华，力求俭朴”。

精英参与了茶铺宣传活动，包括改造评书，提供新书报，在墙上贴宣传图片和标语，提倡新娱乐等。战争爆发后，虽然旧戏曲仍可上演，政府要求必须包括爱国和抗日内容。

茶铺的布置，政府也要管

据《成都市商会档案》，1941年，地方政府令各茶馆挂孙中山和其他国民党领袖画像，设置讲台，配备黑板、国民党党旗、国旗等。茶社业公会规定了必须购置这些东西的期限，“以免市府以后调查，少生麻烦”。茶社业公会特别组织了一个“讲台委员会”，每个区三至五个成员，共19人。

军队也介入了战时的宣传，四川省成茂师管区司令部监督其驻地皇城附近的6条街的11个茶铺，当其发现这些茶铺都没有购置这些“宣传设

备”，通过市长令茶社业公会敦促各茶铺完善这些要求。

国民党四川党部还制定了《茶馆宣传实施计划》，由成都市市长颁发，把茶铺作为宣传重要阵地。根据这个计划，成都六百多个茶铺被划分为三等，每等分别要求购置不同的宣传设备。甲等茶铺要求配置国民党党旗和国旗、国父孙中山画像、国民政府总裁和主席像，主席像在左、总裁像在右。

还要准备一个黑板、一个讲台、杂志和报纸、图片和标语等。乙等和丙等茶铺也要准备除讲台之外的其他全部物品。那些在规定日期没有完成要求的茶铺将被罚款，拒绝执行命令的茶铺将被查封。还要求茶社业公会报告成都所有茶铺的名字、地址和所有从业人员名单。

《成都市商会档案》中，便保存有政府发布的“茶馆之布置”，根据茶铺的经济能力、规模和等级，对布置给予了具体的要求。甲等茶铺要张贴漫画、标语、图表、图片、书报，以及用于宣传的黑板；乙等茶铺要求差不多，但图片和书籍由茶铺自行决定，黑板尺寸可以小一些；丙等茶铺必须配备漫画、标语、图表，但不要求图片、报纸和黑板。

政府甚至决定茶铺里黑板上所写的内容，设立“省动员委员会”，每周发布“时事简述”。例如，在1941年6月20日的“时事简述”有三条新闻：第一条只有两行，关于欧洲战事；第二条稍长，关于在两湖中国战场的胜利，报告多少日军死伤；最后一条关于外交，中国与英国签订了500万英镑贷款的协议，以及美国拒绝与日本签署互不侵犯条约所引起的外交问题。从这些新闻我们看到，政府力图通过发布这些新闻，让人民对战争保持积极乐观的态度。

官方还要求每个警区负责设立一个“样板”茶铺，这些茶铺有一个宣讲台，墙上有壁报，配备有收音机、留声机、四川地图、世界地图等。

政府如此大规模的政治宣传，真是史无前例，显示了其高度组织化和控制力。在茶铺里，顾客所看到和听到的是官方希望他们看到和听到的。我们可以想象那些新剧、贴在墙上的领袖头像、标语、公约等，是怎样营造了一种浓厚的政治气氛和新政治文化。

这样，国民党通过战时的宣传，成功地扩张了其对公共空间和公共生活的政治控制。因此从表面上看，茶铺生活仍在继续，但是从相当大程度上，由于民族危机和政治导向，这种生活不可避免地改变了。

《国民公约》

作为战时宣传的一部分，政府要求各茶馆贴出《国民公约》。《国民公约》共12条，要求不违背三民主义，不违背政府法令，不违背国家民族的利益，不做汉奸和敌国的顺民，不参加汉奸组织，不做敌人和汉奸的官兵，不替敌人和汉奸带路，不替敌人和汉奸探听消息，不替敌人和汉奸做工，不用敌人和汉奸银行的钞票，不买敌人的货物，不卖粮食和一切物品给敌人和汉奸。

还发布了标语口号，共九方面内容，包括除奸、兵役、驿运、防空、节约储蓄、募捐、精神总动员、新生活运动以及《国民公约》。

标语口号包括如下内容，除奸：“统一政令，贯彻军令”，“消灭汪逆伪组织”，“破坏政府法令便是汉奸”，“肃清奸徒，巩固后防”等。

兵役：“逃避兵役是最可耻的行为”，“当兵是国民的天职”，“优待军人家属”，“人人当兵抗战必胜”等。

驿运：“发展驿运，接济前方军需”，“后方运输等于前方作战”，“驿运是抗战致胜的关键”，“驿运是发动人力兽力的运输”等。

防空：“无空防即无国防”，“努力防空建设”，“建设空防，巩固国防”，“人人出力，献计杀敌”等。

节约储蓄：“力行节约，争先储蓄”，“节约储蓄，是为子孙造基业”，“利己利国，最好购买储蓄券”，“厉行节约储蓄，增强抗战力量”等。

募捐：“有钱出钱，理所当然”，“出钱劳军，鼓励士气”，“踊跃献谷献金”等。

当官方动员民众，通过颁布标语口号，也力图在国家利益的幌子

下，控制人民思想，发动了所谓“精神总动员”，推行“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观念，反对“醉生梦死”，力图“纠正分歧错误的思想”，“革除苟且偷生的习惯”。

如果说“精神总动员”实质在于思想控制，那么“新生活运动”则着重行为规范。它以儒家教条来教育民众，宣称：“礼是严严整整的纪律，义是慷慨慨慨的牺牲，廉是切切实实的节约，耻是轰轰烈烈的奋斗。”

就这样，政府运用传统观念，把人们日常生活与国家命运联系在一起。

官方指定书报阅读

另外，官方还要求茶馆提供政府指定的书籍和报纸。这些书的内容广泛，诸如歌颂抗日英雄，谴责汉奸，动员民众，鼓吹国民党意识等。这些书包括：

赞扬抗战和古代的英雄，如《戎马集》《王铭章将军》《英勇事迹》《岳飞》。

抨击汉奸，如《汪精卫》《汪精卫卖国密约》《天罗地网》。

鼓吹国民党意识形态，如《三民主义大众读本》《建国方略》《建国大纲阐释》《三民主义的体系及实施程序》《国民参政会》《中山先生故事集》。

发动民众抗日，如《总裁告川省同胞书》《悲壮的藤县之役》《从伪满边来》《抗战与兵役》《国民精神总动员纲领及实施办法》《中国抗战与世界和平》《革命救国言论集》。

关于社会改良的大众读物，如《四川地理》《新生活故事集》《中央日报》《扫荡报》《新新新闻》《大公报》《三民主义周刊》《时代精神半月刊》等。

战时茶铺也被政府用作公关的场所。1945年抗战胜利前夕，据《新新新闻》报道，1945年6月28日成都市市长和警察局局长“假座华兴正街

悦来茶园，招待新闻记者公会及外勤记者俱乐部全体会员观剧”，邀请“全市各角均各上演杰作”。因为有外国记者参加，所以“戏单并备中英文两种，由新民报及战地服务团捐印”。

甚至外国组织也意识到茶铺对传播信息的重要作用。根据《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的记录，1945年7月，美国新闻处成都分处致函成都市政府社会处，称该处的成立宗旨是为“传播新闻，灌输民众现代战争新知识”。他们注意到“成都茶馆林立，是为民众聚息之所”，计划将一些关于教育和娱乐的图片、标语和宣传画贴到茶铺，要求提供全部茶铺的名称和地址，以便“按时寄赠”。

审查剧本

政府还建立了“中国国民党成都市人民团体临时指导委员会”，负责审查剧本。部分被审剧本目前还可从档案中看到，提供了政治怎样影响大众娱乐的第一手资料。从我在《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所看到的12个剧本中，全部都与抗日有关，题目包括：《还我河山》《汉奸题名》《汉奸的下场》《倭寇侵华图》《抗日调》《故乡曲》《吊姚营长》《国情恨》《五更叹国情》《英勇抗日》《阎锡山枪决李服膺》和《新四川》。

这些主题一些回顾日本侵华历史，一些赞扬抗日运动，一些歌颂战场上牺牲的英雄，一些表达失去家园的痛苦，一些历数日本军队在华犯下的暴行，一些哀叹国家的不幸，等等。这些演出形式多样，其内容和语言对唤醒和动员民众，都有着强烈的感染力。

例如《还我河山》描述了祖国壮丽山河，悠久历史，丰富文化。宋代抗金英雄岳飞手书的这四个大字，在全国许多地方可以看到，广为人所熟知。以这四字为题可以打动人们的心灵。

这个故事揭露日本帝国由于缺乏自然资源和市场，企图霸占中国领土。日本入侵满洲，建立溥仪傀儡政权。然后占领华北，摧毁中国的教育，迫使中国人学日语。在日本占领区，人民遭受极大苦难，年轻人被迫为日军服务。日军摧毁和焚烧房屋财产，并把赃物运回国内。日本杀

了无数人民，许多人被活埋，妇女被强奸，人们妻离子散。这个脚本呼吁人民组织起来保家卫国。有钱出钱，有力出力，“奋斗到底一条路，收复失地凭血肉。愿做壮烈牺牲鬼，不做偷生亡国奴。”

《汉奸题名》则谴责日本侵略的罪恶，把八个汉奸的名字公诸于众，全民共讨之，并揭露这些人如何成为了汉奸。

另一剧本《汉奸的下场》内容也是大同小异，警告“当汉奸捉了身首异处”，他们的家庭将受到牵连，不仅财产没收，而且名声扫地，下场可悲。

这些本子都以韵文写成，但无论从形式还是从内容看，都与传统大众娱乐相去甚远，适应了政府宣传之需要，成为战时政治文化的组成部分。毫无疑问，在发动民众参加救亡运动中，茶铺扮演了十分重要的角色。

“肃清奸徒，巩固后防”

当战争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而国民党政府则以国家权力压制对政府不满的言论和其他活动。

例如，据《成都市商会档案》，1940年，地方政府要求茶社业公会“严加防范”，密切注意来到成都和重庆的陕北抗大120名学生的动向。共产党建立抗大以培养革命干部，因此地方政府对这些学生的到来十分担忧，试图监视和限制他们的活动。在那种政治环境下，茶铺不得不配合警察维持地方“秩序”。

根据《成都市商会档案》，1940年6月，警察称一些汉奸和流氓在茶铺活动，要茶社业公会提供“密报”。其实，政府对所谓“汉奸”并无严格定义，而且经常用来打击那些批评政府的人士。例如，任何“破坏政府法令”的人，也被称为“汉奸”，企图“肃清奸徒，巩固后防”。

国家对茶铺的严密控制引起了极大的不满。1942年，《华西晚报》发表居格的讽刺文《理想的茶馆》，以讥讽的口气提出在城中心建一个“市茶馆”，设馆长、副馆长之职，茶客都必须“听从馆长之指挥，不得

违抗”。茶铺中只能用“国茶”，而且“定量分配”。每客一杯，每杯茶叶量绿茶不得超过2克，红茶不得超过5克，菊花茶以3朵为限。

虽然每客冲开水次数不限，但总量不得超过半升。不过如果体重在60公斤以上者，或茶客到茶馆前在烈日下走了两公里以上者，总水量可达四分之三升。茶馆开放时间规定在早晨6—7点，中午12点至下午1点，下午4—5点，晚上9—10点。

在茶馆饮茶时间每天平均不得超过两小时，“为者以旷时费业论处”。茶客还必须申请“饮茶证”，上面两寸半身照片，其资格必须年满20岁，“有正当职务者”，而且还必须证明是“家屋窄隘或眷属不在住所，确无在家饮茶之便利者”，或“其他确有饮茶之必需，呈准有案者。”

在茶铺内，“不准看报下棋”，如果需要了解时事要闻、市场消息，则以无线电收音机“转放中央广播电台之特定节目”。茶客饮茶时还必须“衣冠整齐，正襟危坐，不得奇装异服，袒胸露臂。应沉默无语，徐徐品味，不得交头接耳，尤不得高谈阔论”。

另外，还要求茶客“准时入座”，不得“迟到早退”。饮茶前还要“全体肃立”，然后才“各就各位”。饮毕，“全体肃立，鱼贯出茶馆”。

作者有意将茶馆规章绝对化，诸如饮水量视体重、饮前肃立、鱼贯而出等，使所谓的“理想的茶馆”看起来荒谬不堪，更像一个严密控制的军营，表达了人们对国家日益增长的对日常空间和日常生活控制的极大不满。

这里所描写的场景，让我们不由地联想到奥威尔在《1984》一书中所描写的对人们日常生活的控制，人民无时无刻不在所谓“老大哥”的严密监视之下。

《四川省管理茶馆办法》

抗战胜利前夕，1945年3月省政府颁发《四川省管理茶馆办法》（这个文件在《新新新闻》和《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可以见到），包括所有茶馆一律登记，“非因确有需要”，一般不得新开；茶馆登记

后，如“某一区域茶馆过多，应逐渐取缔”，而且茶馆“不准顶让”；十字路口或丁字路口等要道不得开设茶馆，“如违反者逐渐取缔”。

下列是“绝对禁止”的各项：以青年妇女当茶房、赌博、淫秽歌唱、茶座上理发捏脚、“家庭茶座”、其他“有碍风化”及公共秩序、卫生之事。所谓“家庭茶座”，其实就是禁止雅座，意思就是说不能给茶客提供隐私的保障。

以下是必须“绝对遵守”的事项：墙壁应清洁，并挂《国民公约》和“新生活运动”标语，挂卫生、防空、防毒等画报，准备书报以供阅读，乞丐不准进茶铺；有交易违禁物品，或“非法聚会”者，茶铺经理应“立即密报宪警或主管官员”，主管官署将随时派员“到各茶馆检查”，违者视“情形轻重，分别处以处罚或令停业”。另外，该章程还规定有各项卫生规定。

政府不仅颁布对整个行业茶社业的规章，甚至还有一些规则专门是针对某一个戏园的。例如，1939年，政府同意颐和园“添设书场”，但颁布下面的规定：不准演唱淫词，只有演员才能上舞台，演员不得与观众交谈，不得做任何有伤风俗或公共秩序的事，客满后不得再售票，不得加座挡住过道，票价必须印在票上，观众保持安静，演出必须在晚9点以前结束，舞台、墙壁、地上必须每天清扫，不得雇佣任何有传染患者。违反这些规则者将面临关门的处罚，经理人将受惩。这些规定几乎涉及茶铺生活的各个方面，从演员和观众的行为，到卫生和营业时间。

新移民也把他们的文化带入成都，不少茶园也为从华北、华东逃难来的演员敞开了大门。根据《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的记载，1939年，十七八个逃难入川艺人在成都演平剧，这个班子先是在二泉茶楼表演，但日机轰炸后茶铺关门，他们失去生计。一个演出班子要转移到另一家茶馆，也必须得到许可。1940年，广寒平剧书场（或广寒平剧院）请求许可这个班子在此演出，以解决这些难民的生计。

《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还保存了1941年锦华茶楼的经理向市政府要求允许演大鼓书的申请，说茶铺最近重新装修，符合安全和卫生规定。为了“繁荣市面”，请求允许从京津地区来的一个的班子演出，该班有十多个艺人。茶铺为此集资几百元，承诺将“每日加唱抗战歌曲，藉资

宣传”。茶楼保证全部艺人都将遵守规则，所演“绝不稍涉浪漫至伤风化”。

政府派员进行调查，确认安全和卫生，强调戏班是有档次的，非一般“江湖卖艺之流”。但是调查员也提到，由于茶铺处于成都中心的春熙路，观众如此集中，如果空袭的话，将十分危险，与政府关于减低人口密度的政策相矛盾。成都市市长拒绝了这个请求，但允许戏班转移到一个较安全的地段演出。

控制大众娱乐是从20世纪初以来国家对人们日常生活干预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国家日益加强的控制中，茶铺和艺人都面临严峻的挑战，但是它们能够充分运用各种策略，与政府政策进行周旋，得以生存。

因此公共空间、休闲娱乐活动与政治联系在一起，并与经济、社会不公、政治运动密切相关，左右各种政治势力在茶铺中的力量角逐。国家试图压制任何可能危及国民党统治的政治意识和活动，茶铺老板竭力远离政治，但经常不可避免地被政府和茶铺的顾客拖入政治漩涡之中。

混乱的年代，1946—1949

成都的人们仍然到茶铺里去得到信息，从事社交，看戏，听评书，这些和晚清并没有多大的差别，但无非是在茶铺中所讨论的政治议题，是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的。

经过8年艰苦的全面抗战，终于取得了胜利，本来中国应该再利用这个机会，休养生息，愈合创伤，让人民享受胜利的果实，开始安定的生活，但不幸的是，内战爆发，中国再次陷入了战争的泥淖，人民再次蒙受颠沛流离和死亡的苦难。

不过成都是相对和平的，战争并没有在成都爆发，成都茶铺的数量，仍然维持在600家左右，也就是说哪怕是战乱也没能阻止人们去茶铺中寻求慰藉，茶铺的生意仍然兴隆，这和当时全国的混乱局面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但是国民党的一党专制，给茶铺的公共生活带来了非常多的负面的影响，人们在茶铺里的自由交谈受到了很大的威胁，尽管人们到茶铺里继续谈论政治，但是在茶铺里谈论政治会遭到相当的风险。

成都的人们仍然到茶铺里去得到信息，从事社交，看戏，听评书，这些和晚清并没有多大的差别，但无非是在茶铺中所讨论的政治议题，是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的。

谁也无法阻挡历史的车轮，国民党的统治面临着崩溃，人心惶惶，然而茶馆仍然肩负着它的历史使命。尽管百业萧条，但是茶馆仍然与居民日常生活息息相关，所以人们依旧需要依靠茶馆，人们仍然到茶馆里去了解信息，社会交往，尽管人们小心翼翼地说话，唯恐招惹任何麻烦。

为什么我们不能选择自己喜欢的生活方式

茶铺继续繁荣

从抗战结束到国民政府崩溃，茶铺生活仍然能保持着活力。局势不稳，给人们更迫切的愿望，到茶铺里去获得信息。

1946年的成都，甚至到了深夜，按照《新新新闻》的描述，“茶厅前人像潮水一般涌了进去，一面又像奔悬的飞泉，不间断地泻了出来。”对茶铺巨大的人流的描述，真是非常地形象。

1947年的《新新新闻》刊登的《成都市茶馆业概况》，也称成都“每条街都有一二家”茶铺。当时共有茶馆656家，“散布本市各街”，设备较好、地方宽敞的甲等茶馆，“每天可卖到三千碗茶”，而能“卖到千碗茶者约四十家”。也即是说，仅这40家大茶馆，每天即有茶客4万人。

1949年有茶铺659家。小商业是城市的主要经济支柱，估计每10家店铺中就有一家茶铺。

这个时期的茶铺，也是分成了若干等级。茶铺等级的划分，是因为各种不同的因素决定。一般是根据资本的多少，其他像雇佣工人数、桌椅数、销售和付税等也在考虑的范围之内。

也有资料显示茶铺的设施也是重要考量之一，如《新新新闻》报道1945年11月评定茶价时，把茶铺分为三等。

甲等的标准是：“电器优良，座位舒适，设备完善”，包括少城公园内5个茶社、长顺街梁园、中山公园各茶社、祠堂街华记茶社、三益公、益智、新世界、二泉、华华茶厅、锦春等27家。

乙等：“电器稍弱，座位设备较次者”，有东大街沁园等四百余家。

丙等：却是“街道偏僻，设备欠佳者”，有一百余家。

《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记载的茶社业公会的资料显示，1949年将

其659家成员划分为三等，甲等 39 家，乙等399家，丙等221家，其划分标准不甚清楚，也很有可能是根据经营规模来定的，因为最大最著名的茶铺都被列为甲等。但是我仍然发现一些著名茶铺被划分为乙级和丙级，如悦来茶园当时便被划为丙级。

从茶铺的销售，还可以了解每天多少人上茶铺。根据《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的一份1949年茶铺日均销售的记录，为我们提供了最具体、最为可信的茶客人数的计算法。当年成都有茶铺598家，其中60家大茶馆每天要卖3000多碗茶，每天共1.8万碗。17家最大的茶馆每天卖出42700碗，370家中等茶铺平均每天200碗茶，总共7.4万；168家小茶铺每家的平均日售量为80碗，每天共卖13400碗茶。根据以上估算，我们可以得出每日计有14.8万人上茶铺饮茶。

由于原资料没有说清楚那17家最大的茶馆所售的42700碗茶是否已经包括在前所提到的60家大茶馆之内，如果是的话，这里有可能出现重复统计。不过，即使是去除这个42700，每天茶客的数量仍然在10万以上。相当于每个家庭的男主人都去茶铺（成都1949年有12.6万户）。如果我们加上那些去茶铺的小孩，数字应该更大，而小孩一般是不买茶的，所以没有在计算之内。

《茶馆赞》

1946年陈善英在《新新新闻》上发表《茶馆赞》，以抒情散文的形式，对茶铺进行了尽情的讴歌。首先茶铺是一天工作之余消除疲劳的地方：

这的确是一个非常好的地方，如果当你从工作房出来，而感到有些微倦意的话，那么，我一定建议你忙回家，到茶馆里去喝一会儿茶再说吧！首先，当你一跨进茶馆的大门，你便会感到有说不出的轻松和解脱，像是去拜访一处名胜似的，心胸颇觉得开阔起来，把一天的累，从身上、心上，像尘埃似的拂去了。

在那里你可以看到茶铺的众生相，就是一个小世界，就是三教九流聚集的地方：

你可以看到一堆堆的人，老的、少的，散布在不同的地方，喝着茶，谈着天，小贩们，堂倌们，算命的老头，擦皮鞋的小孩子……穿梭似的，川流不息似的，将整个茶馆织成了一幅花团锦簇的图案。这时你也许会碰到朋友，加入桌上谈话……阔别多年的友人，畅谈一通……

好多平民都依靠茶馆为生，在茶馆里提供他们的服务：

但是，如果疲倦了，或觉得无必要，找一个干净的角落闭眼喝茶，这时会有个擦皮鞋的小孩敲着他的箱子，向你兜生意，你不妨伸出脚去，让他打扫一番，几分钟后，你的破皮鞋便会一改前观，很亮很亮了……

茶铺就是一个微观世界，他们来到这里有着不同的目的，他们在那里各取所需，得到了他们所要得到的，因此茶铺里面的熙熙攘攘，中间包含了非常多的社会 and 个人的意义，因此这篇文章最后说：

听吧！在另一边的桌上，又有几个人在那儿大谈生意经，他们说黄金又上涨了，他们这招棋下对了……电灯亮了，茶馆的人越来越多，茶馆也加倍热闹了，一些人开始散去，脸上闪动着愉快的光辉，像饱吮了露珠的花朵。

从这篇《茶馆赞》中，我们也可以看到这个时期的茶铺与清末民初已经有明显不同，过去茶铺主要是用油灯、羊角灯照明，后来开始陆续使用电灯，但是并不普遍，而在这个时期电灯已经成为成都各茶铺的主要照明设备。

在这样一个空间中，各种人物在那里休闲、会友、谈生意、下棋、讨论新闻，顺便也把皮鞋擦了。到了晚上，茶铺更为热闹，然后人们在满意的神情中离开茶铺，为一天的日常生活画上了句号。

当然，这是一个爱茶馆者的心声，但是现实就是那么奇怪，有人爱茶铺爱得如此之深，但亦有人恨茶铺恨得如此之切。从茶铺所经历的风风雨雨，我们可以看到这两股力量的长期较量。

“浪费唇舌”罪

关于坐茶铺的争论，仍然没有完结，1949年一个名叫屈强的人在《新新新闻》上参与关于茶铺喝茶的论战时，非常鲜明地提出了自己的观点：

一说茶馆非取缔不可，一说不取缔亦无不可。依我，两种都该打屁股二百。若问理由，前者有千千万万的茶客会告诉你；后者，犯“浪费唇舌”罪。我要喝茶的，我没有理由，你能把“饭”戒掉，我就能把“茶”戒掉。你要吃饭，我就要喝茶！

其言下之意是，该不该在茶铺喝茶是一件不用费口舌的事，只要人要吃饭，喝茶就不应被诟病。

有人指责成都居民太懒散、太悠闲，其主要论据之一便是茶铺生活。屈强觉得但成都人并不为此感到内疚，甚至有人理直气壮地宣称“我是标准茶客”：

成都这环境造成我，还是我血液里本就先有茶癖？我说不清。总之，凡我附近的茶馆，没一家不承认我是标准茶客。“标准”在这里，没有“雅”和“品”、“潇洒”、“清高”、“上等”等妙意，而是指：光顾得很勤，不赊欠，不麻烦这种好买主。无论茶馆之堂皇、肮脏、热闹冷静，一样进出，毫不拘泥。无论其为花茶、芽茶、香片、茉莉、下关、龙井，都无二味。倘要选择，我就特别喜欢那冷僻一点，“下力人”消闲那种茶馆，吞毛茶，可以看书、写稿。过去很长几段失业光阴，就这样“喝”下去，不论寒暑，不分阴晴，除了吃饭拉屎，几乎整天停在里面……只觉得上吞下泻是件舒服事儿……因而我往往为了一碗茶钱，舍得“当”一件衣衫，一床铺盖。

这还真有点像是茶客的宣言书，也是对那些批评的回应，同时也是一幅茶客的自画像，我们知道他喝什么茶，怎样看到自己，在茶铺里干什么。

有趣的是，作者显然是一个文人，也并不在乎去“下力人”的茶铺，在那里“看书”“写稿”也并不觉得别扭。作者宣称为喝茶肯付出任何代价，似乎是倾家荡产也要喝茶。

不过，所幸的是，我们还没有看到任何由于喝茶而破产的人。显然，当成都茶铺和茶客遭受攻击时，这位先生无非是要以这种绝对的形式表达自己的态度，宣泄自己的情感。

茶客的“半个家”

茶铺创造了一个环境，人们可以在那里想待多久便待多久，不用担心自己的外表是否寒酸，或腰包是否充实，或行为是否怪异。

许多人把茶铺视为“半个家”。他们自己的住房狭小、简陋、阴暗，不是久留之地，那些在晚上耐不住寂寞的人，只好到茶铺找乐子。许多来自外地的工匠和学徒就住在店里，而这些地方生活不方便，亦没有热水，因此他们的大部分时间都在茶铺里度过，早上到茶馆洗脸，晚上洗了脚才回家睡觉。

茶铺是最便宜的休息和社交场所。一个人可以独自到茶铺，躺在竹椅上几个小时，读书，嗑瓜子。虽然一碗茶的价格在不断上涨，但比其他东西，吃茶仍然是相对便宜的。

成都茶铺还特别有包容心，就是今天所说的人性化管理。它们一般允许穷人或小孩到那里去喝客人留下的剩茶，称之为“喝加班茶”。一些成都老人对过去喝加班茶的情景记忆犹新。

据一位老成都回忆，他孩提时代经常去安澜茶馆，这是一个有三间房的两层楼茶铺。老板人不错，从不驱赶来喝加班茶的小孩。当他在街上玩累了渴了，便经常径直跑进茶铺，叫一声“爷爷”或者“叔叔”，“让我喝点加班茶”，不等对方反应，便已经端起茶碗一阵狂饮，放下茶碗也不说声谢谢，便一阵风似的跑掉了。茶的主人也并不在意，继续他的闲聊。

当然，这可能是茶铺及其客人善待小孩的一个特例，其实到茶铺喝加班茶也是有规矩的，特别是对成年人，他们只能喝那些没有加盖的茶，因为这表明客人已离开，还不能直接端茶碗喝，而是用茶盖从碗里舀茶水喝。

茶铺也是人们摆脱烦恼的地方。1949年《成都晚报》上的一篇文章说，“年头不对，在苦闷中生活着的人们”，在这个“可恶的时代”，如果“想换得喘口气的机会”，“那我劝你上茶馆坐坐吧！躺在竹椅上，两手一摆，伸下懒腰，什么不如意的事，都会忘得一干二净，马上沉浸在另一个世界里。”

当社会动乱之时，茶铺也是人们逃避现实苦难的最佳场所，至少能在那里寻求一点安慰，或暂时忘掉现实生活中的痛苦。因此，批评坐茶铺的人，可能很少能够站在普通茶客的角度，设身处地地考虑他们喜欢茶铺的真正原因。

“人以群分”

尽管成都茶铺有很强的包容性，但仍然反映了“人以群分”这个普遍规律。如《新新新闻》1948年有一篇蓝羽的《茶客》，描述公园里的茶客，“天然地分出了界限：坐荷花池一带是做买卖的小商人，梅花庵、湖心亭那儿的是阔少和内眷喝茶的地方，琴鹤轩是机关职员、县中名士、知识阶层茶会之所。没有人规定，自然而然，天然形成的。”

从外地来的学生组成同乡会，也在茶铺聚会。抗战时期大量难民来到成都，同乡活动更为频繁。例如，四川大学的学生喜欢在东门的四维茶社聚会，华西大学和金陵大学的学生则到小天竺茶社。中学生则去更小更简陋的茶铺，像石灰街和华西坝的“野店”。1949年，四川大学的教授因为低薪和生活艰难罢课，据地方报纸报道，许多学生便到枕流茶社去混时间，而这个茶铺过去是来自外地的富家中学生的聚会地。

根据原枕流茶社的老板回忆，教师一般并不到这个茶铺，学生从不到鹤鸣茶社，因为如果他们在茶铺里碰见将会很尴尬。老师认为学生不应该到茶铺，学生见到老师也必须恭恭敬敬。

四川大学校长黄季陆还曾以“易藏奸宄”，以及“盗窃案件，频频发生”，要求市政府取消学生宿舍后面道路两旁的全部茶铺酒馆。

小贩和商人都在茶铺里做生意，虽然他们做的方式不一样。小贩直接在茶铺里卖他们的商品，而商人一般只带几件样品，而不是把大宗商

品搬到茶铺里。在交易做成以后，商品才会易手，一般是在各个城门或码头附近的仓库里进行。所以《新新新闻》1947年的文章《成都市茶馆业概况》认为，“在成都这市面上，茶馆成了普遍的交易场所”。

几乎每个茶铺都有算命先生，他们一般在特定的茶铺兜生意。一个算命先生一旦建立了他的声望，便不愁没有客人。这样，算命先生也为茶铺带来了客源。如一个叫神童子的算命先生，经常出没在少城公园，他只要一到茶铺，人们便争先恐后地请他算命。

甚至有小孩在茶铺算命，例如一个茶客在春熙路益园“独自品茗”，一个十一二岁的“拆字小孩”向他兜生意，“算年灾月降”。这个顾客因此感慨“对比欧美一般十一二岁的孩童都要受国家强迫教育，可中国文盲的孩子大多数行江湖骗术”。

算命者以相面先生为多，即通过看相来算命，他们有着非凡的能力给顾客提供乐观的答案。例如，如果客人是个瘸子，便称他“龙行虎步”，是有“官相”；如果脸上有麻子，就说“他的尊容上应星点，多一颗或少一颗都不成格局”，将保佑吉利。顾客对他们所说深信不疑，心情好了，才有了自信。

有人对此冷嘲热讽，说政府应该请他们去进行战争动员，他们比政府的宣传还厉害。现代化和西化的精英批评人们“迷信”，但是有意思的是，有人看这个问题从不同的角度。例如上文作者没有指责算命先生“欺骗”，反而赞赏他们的灵活和睿智的语言，并借这个事例来讥讽政府的宣传。

战后，妇女进入茶铺的趋势继续发展，人们在茶馆里越来越经常看到妇女。有人描述在茶铺里，看到“一双男女互相斜视、调情”。甚至到了深夜，在茶铺里还“坐了一堆妙曼的女郎，看样子是某学校的”。

根据《新新新闻》1946年7月的报道，甚至在比较保守的成都之外的某县，有“许多值得称道的兴革事业”，其中之一便是“公园茶馆的设置”，加上社会教育的发展，“对解放女性束缚的功效亦很大”。

结果便是“许多年青的女人，在大热天，也能和男人们一样，坐在公

园里喝茶了。”在茶铺里，“无一处没有搽脂抹粉的娇滴滴的女人，她们娇声地呐喊：‘堂倌！小娃！’不时又突如其来地一阵子清澈的笑声，吸引着茶客们的眼光。”

经过了几乎半个世纪的努力，妇女终于为自己在茶铺的公共生活，争取到一席之地，虽然她们仍然遭受来自社会的讽刺、批评和重重阻力。

世外桃源是不存在的

茶铺间的纠纷

当然，像过去一样，茶铺里也经常出现各种纠纷。茶铺中发生的许多问题都与人们的生计有关，许多人在茶铺谋生活，从掌柜、经理人，到男女茶房、挑水夫等。茶铺主人鼓励小贩、理发匠、掏耳朵匠、擦鞋匠、算命先生、艺人等在那里讨生活，茶铺不仅能够从他们那里收取押金以供开办之资，而且这些人提供了茶铺所需要的其他服务。由于茶铺经常把空间提供给这些人谋生，有限的空间而造成竞争的激烈。

不过，茶铺中的许多冲突的发生，都是由于在那些谋生人之间、小贩和茶铺经理人之间、茶铺和居民之间、茶铺与其他机构之间以及茶铺之间的冲突。生意的纠纷经常在茶铺之间发生，特别那些茶铺密度大的地区，因为顾客、资产、公共空间的竞争激烈。

例如2000年我采访原鹤鸣茶社老板熊倬云，熊先生告诉我一次鹤鸣茶社同浓荫茶社打官司，后者借了其一个瓮子房不还，两家茶铺都在少城公园内，相互是邻居。鹤鸣最后赢了官司，两个茶铺在中间划白线一道，以明界限，防止纠纷。

1946年，由于担心“歹徒”与一般顾客混杂一起，警察令成都西北面的仁义、群益、利军、清真等茶铺暂时停止演出。按照《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中保存的负责此案的警察报告，各种演出包括口技、清音、竹琴等，每个班子仅有几个演员，依靠茶铺“藉以糊口”，他们不会影响公共秩序。这些班子都保证“不妨碍治安秩序”。

不过，该警察向警察局报告，在这个地区的茶铺也提供讲评书和清音，成为“浪人”的集中地，经常发生斗殴。这个地区有若干班子，包括良友竹琴社、清真口技、德祥清音社等，分别在仁义、群益、清真、利军演出。然而，仅清真口技的曾炳昆有执照，其他都是非法营业。

“借刀杀人”

茶铺之间存在激烈的冲突，除了经理人试图在经营上占上风外，也会暗中打击竞争者，特别是同一个街区对自己生意有直接影响者。其中最常见的手法，便是“借刀杀人”，即向政府告密，指责某茶铺违反政策，或“非法开办”，或进行“违法”活动等。

地方政府严格控制茶铺的数量，对茶铺的新开、转手、搬迁等都有很麻烦的审批手续，如果某茶铺在任何这些方面有不周到之处，便很有可能被街邻同行告发，暴露了小业主所面临的严峻的生存竞争。

下面金泉茶园、三槐茶园、大北茶厅三个案例，几乎都涉及同行排斥问题，而且都采取了告密手段，利用政府力量来打击对手。这些案例还显示了地方政府怎样以及在多大的程度上控制了小商业，也透露了茶铺与国家之间的复杂关系。

金泉茶园开办于民国初年，1943年2月其业主邱叔宜把茶铺，包括两间屋和茶铺用具，租给邓金廷，并未签约。邱宣称当时口头约定他随时可以停租。但是出租茶铺后不久，邱便试图收回，多次与邓交涉，但均被邓拒绝。于是邱“具状检举”，指控邓拒绝登记，无视政府法令，有恃无恐，要求政府关闭该茶铺。

于是1946年10月被市府以无照经营关闭。据警察报告，邓“目不识丁，为人愚直，见其茶铺被封，全家生计断绝”，导致其神经失常。街坊的保长显然想帮助邓，一方面要邓的家属照看好邓，以免意外，一面上呈申述。11月第十区警察公所要求市府暂缓执行对金泉茶园的强行关闭，体谅邓与其妻由于茶铺关闭的打击卧床不起的困境，以避免发生悲剧，影响社会秩序。

申述再次强调邓“确系乡愚，不知法令手续”。延缓关闭茶铺，邓可以有时间用完其所存茶叶、煤炭和其他原料，减少损失。政府命令金泉茶园在一周内关闭，但据负责此事的官员报告，在政府下令后茶铺实际上继续开了两星期。

关闭茶铺是由于其四方面违规：首先，茶铺没有向政府登记；其次，禁止新开茶铺；其三，邓没有登记而非法开茶铺若干年；第四，他有意违反政府一周内关闭茶铺的命令。因此，该官员认为，按照《茶馆

业取缔办法》第二款，该茶铺应该停业。如果允许延缓，与规则不合。不过他并没有具体指出对这个例案应该怎样处理，而把案子上呈成都市市长。根据档案中发现的市长的批示，拒绝了暂缓执行的要求。可见，地方社区头面人物的同情也未能挽救邓的命运。

三槐茶园被调查

三槐茶园的纠纷提供了商人如何与政府合作借以排斥竞争者的另一案例。1946年1月5日，一些所谓“成都市依法经营商民”给市长写匿名信，宣称：“抗战八年，现顺利结束，最后胜利，正走上建国之路。成都为四川省会，市政应从新改革，非法组织营业贸易，应从速取消，以利建设”。该匿名信报告，长顺街的三槐树茶旅馆的老板，系原某县某乡长，现为袍哥大爷，“老板身为公务员，敢违法经营业务，实有伤法规，请速查明，应予停业，以重法规”。

政府随后派员调查，发现三槐树茶旅馆的前身为桐荫茶社，由陈骥云经营。陈将该茶铺“出顶”给王炳三，王试图把该茶铺改名为三槐茶园，但政府以不合有关茶馆条例而拒绝，并令停止营业。1946年2月，原桐荫经理李启义请求继续使用旧名，但是官方指出茶铺转手违反法规，应令停业，并令李限期交出执照。市长还颁布告示，宣布执照在3月10日作废。这个案例说明，政府所关心的主要问题是对茶馆所有权的限制。有意思的是，那封匿名信的作者强调王的袍哥背景，但政府对此并没有显示特别的兴趣。

在档案中留存有一个“侦讯笔录”，被讯人是李启义的代表吴培惠：

问：你今天来是代表李启义，你能负责吗？

答：当然负责。

问：你来文请求继续营业桐荫茶社？

答：因为陈姓的房子卖了，原桐荫茶社定期三年未满，收执照，作赔偿损失，故声申请继续营业，以资弥补。

问：现在桐荫茶社执照存在吗？

答：执照遗失。

问：陈姓出卖桐荫茶旅社……李启义到场没有？

答：当时立约，房子三百万，家具三百万，我们到场盖章。

问：桐荫茶旅社是否你承顶价格若干？

答：是我承顶，连同生财器具等，顶共为三百贰拾万元。

至于最后政府是否批准桐荫茶社继续营业，没有找到最后的处理结果。这里“百万”是法币单位。根据资料，1946年4月每碗茶45元，每石米（大约280斤）是4.4万元。1948年7月实行金圆券，300万法币兑换金圆券1元。

密告大北茶厅

1949年6月，有人密告地处新商场的大北茶厅为金银交易黑市，市府立即派员调查，宣布收回执照，关闭茶馆。茶社业公会代表大北茶厅进行申述，称该茶铺开办经年，顾客都是经营烟酒、谷物、干菜、印刷、肥皂、机器以及纸张等商品的“合法商人”，该茶铺是这些商人定期“茶会”的地方，从不允许非法金银交易活动。

他们的解释道：茶铺由于黑市交易有碍正常贸易，曾于1948年12月要求政府派警员到茶铺维持秩序，但没有得到警察响应。在那段时期，为了保护自身利益和合法贸易，他们曾向分署反复密报有关情况。但6月21日，政府突然检查茶铺，抓获非法商人。公会请求政府允许茶铺重开，保证合法经营。不过市长指责大北茶厅“随时招聚非法商人”进行“黑市交易，扰乱金融，妨害社会”，而且多次令其停止非法活动，但“均未遵照”。

1949年6月28日，公会再次请求允许大北重开，声称根据公会的调查，大北茶厅并不允许黑市交易，一旦发现，即行制止，个别商人暗中从事非法交易，非茶铺所能控制。各业商人需要该茶铺进行贸易，吁请

准许营业。经过反复交涉，政府最后让步，允许茶铺重开，但经理必须签署具结，如果再有任何黑市交易，茶铺将被查封。

从大北的案例看，显然政府对有影响的大茶馆与无权无势的小茶社采取不同的态度，大北与前述金泉茶园的不同命运，便说明了这个问题。同时，政府令其他各茶铺也必须签署具结，这成为控制茶铺的一个策略。茶社业公会要求其他17个茶铺签了“切结书”，表示“自愿遵守政府法令，对于在社内进行非法交易之奸商绝予劝导，拒绝并密告附近警察机关，或用电话呈报钧府，以凭拿办……如有违反情事，甘受严重处分”。

这些案例暴露了茶馆业主们的内部纷争，他们缺乏团结一致，以向国家力量抗争，而是经常设法利用国家力量搞垮竞争对手。有的茶铺正是因为那些密告而被政府处理。茶馆业主们相互间“借刀杀人”，试图以国家之力打击竞争对手，这无异于火中取栗，说不定哪天政府又清算到自己的头上。

告密是国民党政府用来控制民众的一种手段。鼓励告密，或许通过民众互害达到了控制的目的，但是败坏了人伦道德，对于一个国家来说，无论如何是有害的。一些人为了谋取私利，不惜出卖他人，告密者也会遭受良心的折磨或者道德的谴责，甚至有可能身败名裂，因此付出沉重的代价。

“茶价自由涨，到处有风波”

茶铺与顾客的矛盾时常发生，纠纷可能因为开水不烫、茶铺涨价或者顾客搬动桌椅所引起。

例如1946年，绿荫阁茶社要求市政府颁布公告，规定茶铺营业只能限于自己范围，以避免纠纷。绿荫茶社的经理说，茶铺租少城公园（当时称中正公园）地盘多年，相安无事，直到最近一些顾客把桌椅搬到茶铺外面，桌椅经常被损坏，茶碗丢失。堂倌请顾客不要移动桌椅，但经常被顾客辱骂，甚至殴打。顾客似乎只关心他们自己是否舒服，而不管茶铺损失和茶铺会因此受政府责难。

作为回应，市政府颁布公告，重申不准将桌椅搬到茶馆之外的禁令：

公园内附茶社原为便利游人，用作暂时休息之所。其营业地址早有一定限制。凡属未经搭棚设座之地，均不得擅自移桌椅，有碍游人。兹值暑天酷热之际，尤应特别注意遵守，以重卫生……凡属公园内各茶社指定营业地点，以外地区，均不准设座售茶，更不得自移桌椅，随处摆设。倘有故违，定予依法取缔。

不过该公告所强调的是茶铺占用公共地带，而非绿荫茶社所担心的冲突和财产损失。这个例子应该说是比较独特的，大多数茶铺并不希望政府限制他们使用公园空地。这个公告现存《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

有时一些小事也可能引起茶铺与顾客的暴力冲突。一次一个顾客漫骂和殴打堂倌，其原因不过是茶水不够烫，老板赶紧出来解劝。

茶铺涨价，也可能引起与顾客的纠纷。如1948年12月5日，各茶铺涨价，花茶每碗卖二角，是日刚好是星期天，“各机关学校公教人员到茶馆品茗者甚多”。因茶价“而与堂倌发生口角，已有数起。”

又如据《新新新闻》1948年的一篇报道，在东大街华华茶厅，有一顾客向堂倌询问为何“未奉准政府令即自动提价”，该堂倌曰：“白米由十几元一斗涨至廿几元一斗，如何未经政府允许，却自动涨价？”因而双方发生争执，“众茶客诉责该堂倌不该如此出言始告了息”。据报道其他地方如中山公园各茶社“闻亦有同样事件发生”。因此茶铺涨价，“影响秩序”。地方报纸因而评论道：“茶价自由涨，到处有风波”。

这倒是揭示了一个有趣的现象：政府对茶价的控制程度（或能力）似乎超过米价，难免茶铺对此颇有怨言；而且似乎茶价上涨，更容易引起社会关注，政府也可能由于担心“到处有风波”，故对茶价更加严格控制。

此类事件，给地方政府非常好的借口对茶馆进行严密控制，以维持“公共秩序”。由于警察认为茶房“智识水准太低，往往发生不正当之作

为，实系一严重之社会问题”，1947年专门开班“训练茶房”，其目的是“为灌输其现代知识、提高人生信念”。分期训练全部茶房，每期一月。

学生也给茶铺带来麻烦。据我查阅到的《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里面的一个案例，1946年12月，四川大学的几十个学生，用茶铺经理的话说是“暴徒”，捣毁了棠园茶社。经理给出的损坏财物清单，由正副保长和其他六个邻居签字认证，要求法庭判学生赔偿。四川省会警察局令分局“切实从旁妥为调解，务使学生与商民住户，不再发生类似冲突案件，以维治安。”

1948年的另一个事件涉及一个大学生在紫罗兰茶社见两帮学生争吵，表示对“如此学风，感叹不已”，不想被学生听见，当他离开茶铺时，一些学生追出群殴，打伤他的脸，撕烂他的衬衣，抢去他的金戒指。随后警察逮捕了打人者，《成都晚报》以《叹学风日下，出茶馆挨打》为题报道这个事件。

学生被认为受过良好教育，但是这些事件说明他们不像人们所期望的那样平和，不但自己内部发生纠纷，也与其他集团发生冲突。在1940年代末，政局的不稳，对内战的不满，有组织的学生的示威此起彼伏。学生中共共产党的影响日益扩大，政治上日趋左翼。

政府对学生的活动分外关注。在上述棠园茶社事件后，警察局表示：“学生与商民偶生齟齬，事所恒有。每因调处不善，遂致扩大纠纷。嗣后该分局倘遇类似事件发生，务须妥为调解，勿使世态扩大为要。”有趣的是，这里警察没有半点对学生的批评。

“逮到撬狗儿！”

当人们为生存而挣扎时，茶铺里的偷窃活动也随之增加。小偷经常偷茶碗和其他茶铺用具，以出手换钱。有档次的茶馆一般都用景德镇的茶碗，瓷器精美，可卖个好价钱。铜做的茶船也是小偷的目标，因为收荒匠乐意把它们当废铜来收购。1947年，茶社业公会向警察报告，由于偷窃，茶铺损失巨大，请求警察将那些在茶铺行窃的人送去做苦工。

当然，偷窃的增多与经济的恶化有关，茶铺的环境可能也给小偷造成许多机会，例如，电灯的使用是茶铺中的新事物，但供电不稳定，经常停电，当晚上停电时，小偷乘机活动。更有奇者，《新新新闻》报道，还有人在“茶座中施放麻药”，把顾客的“金圈金戒”皆偷去。1949年，华华茶厅要求政府对小偷采取措施，以减少茶铺损失。

茶铺自己也采取各种手段防范小偷，包括派雇员严加看守财产，但仍然没有多大成效，有的茶铺则采取一些更独特的办法。如1948年，惠风茶社成为银元市场，小偷闻风而至，茶铺训练了一只鸚鵡，不断提醒顾客，“逮到撬狗儿！逮到撬狗儿！”（成都土话叫小偷“撬狗儿”）据说这一招很见效，吓跑了许多梁上君子。

1949年，一些高档茶馆开始使用烧刻有茶馆名字的茶碗，并在地方报纸上打广告，如果发现任何人卖刻有茶馆名字的茶碗，请报告给警察。公会也向各有关部门，包括法庭、市政府、警备部、宪兵、商会等，要求支持这项措施，并发布公告宣布任何人和任何茶铺不得购买烧有店名的茶碗、茶盖，并向警察报告持有这些茶具的人。

1949年10月，国民党在成都的政权已经风雨飘摇，但以“海派”作风“吹擂”的凯歌音乐茶座却在“几经风雨”后，终于揭幕了。根据《新新新闻》的报道，事前该座即大卖预票，并又发出请柬，“以致在开唱前二百多座位，竟无虚席”。谁知演出的节目使观众“大失所望”，早有所不满，到唱所谓“时代歌声”时，又出了大岔子，结果“听众一齐推翻茶桌，一哄而散。两百多套茶碗，皆成粉碎。”

可笑的是，警察局在得知报告后，反而指责该茶座“以色情号召”，来“麻痹人心”，而且不顾“座位多少，尽情出卖预售，秩序乱到极点”，却又不请治安人员“前往弹压”，所以酿成事端，结果“下令传讯该茶座主持人”，说是要“依法惩治”。其实所谓“以色情号召”，不过是宣传请了“香港小姐”，耍耍噱头而已。但这倒给当局一个好借口严加整治。

“肃清金苍蝇”

虽然茶铺与附近居民互相依靠，建立了密切的关系，但仍然可能因

各种问题发生摩擦或纠纷。宁夏街的几个居民担心火灾，向市政府报告本街的一个茶铺违规，这个茶铺处于一个学校和公馆之间，狭小拥挤，墙用的是易燃的篾片。而且每天早晚，桌椅摆到街沿甚至主道上，阻碍交通。居民们担心，夏天如果发生火灾，人们很难及时疏散，后果将不堪设想。他们还抱怨茶铺里“来往行人，良莠难别”，窃贼可以从茶铺进入学校或公馆。他们要求政府对该茶铺严加规范。

茶社业公会因为建码头与一小学发生纠纷。该学校向市政府抱怨，复兴桥下的空地属于学校，这个码头不仅占了学校地产，而且违背了市政府禁止在这个交通要道运水的规定。

因为成都各公共场所及茶铺酒肆，“常有聚赌情事”，而赌博经常引起暴力冲突，虽然警察局有“查禁法令”，但“视若未闻”。1948年5月，宪兵、军队、警局联合行动，在“公共场所，禁止聚赌”，所以共同会商决定对“赌博行为务须严厉禁止”。各公共场所“凡有聚赌及抽头者，决拿获依法究查”。

提督街三义庙近圣茶社内，时常有人“作买空卖空生意”，其实是进行赌博，赌客“各据一桌面”，进行押牌九、掷骨子、打纸牌等活动，“顿使茶园变成大赌场”。警察在得报后，派警员前往检查，逮捕九人。

但这次抓捕后，赌客们居然“仍未作撤退打算”，依然是“袖里乾坤”的天下，再次派员捕捉三人，包括一个妇女。警察称这是“肃清金苍蝇”。茶铺赌博有很长历史，形式多样，从晚清以来便被禁止，但政府措施是时松时紧，并未取得明显的效果。

士兵强占茶铺

内战给人们的日常生活，继续添加无限的痛苦和烦恼。大量士兵进入成都，甚至强占茶铺为营地。根据《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所保存的文件，1946年，茶社业公会理事长王秀山向政府致函，抱怨士兵强占茶铺，造成茶铺生意大幅度下降。据他的陈述，全成都623家茶铺，即有523家进驻了军队，特别是在那些郊区的茶铺，被士兵所占者更多，茶铺损失巨大，要求政府救济。

那些驻扎了军队的茶铺生意大受损害，有的被迫停业。各茶铺还得承担军人所用水电、灯油、燃料等开销，士兵还经常损坏或者偷窃桌椅、茶碗、茶壶等。整个行业损失达3560万，平均每个茶馆30万。

王秀山指出，日本投降后，内战爆发，人民非但没能休养生息，而且迭遭苦难：

公会固知大劫所至，国战攸关，岂敢尤怨。不过受害较他业特大，未敢缄默不言，使五百二十三家同业，冤沉海底，只得据实报呈，请求设法救济，并严令尚驻东外市区各茶社之营威壮丁，速迁郊外，以恤商艰。

由此可见，茶馆中日益增多的混乱局面，是与当时大的社会环境分不开的，也是长期战乱所带来的结果。

集体暴力有时也在茶铺发生。据《新新新闻》的报道，1946年1月，北门红石街口茶社“发生纠纷械斗”，双方“彼此水火，打成一团，大演其全武行，一时椅飞碗舞，情势非常紧张”，以至“围观街民惶恐万分”，甚至出面调解的保长也受伤。后军警前往将“肇祸行凶”之十余人逮捕，“解送警备部法办”。

1948年4月，茶社业公会请求市政府惩办严重损坏大北茶厅财产的地痞流氓，并要求他们赔偿。《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还保留有公会的报告，记录了事情的原委：一天晚上有几十个无赖冲进茶厅，挥舞手枪和手榴弹，他们把前后门把住，不准任何人进出，殴打他们所找到的受害者。后来，大批警察到来，逮捕了肇事者。

公会的报告指出，“茶社系公共聚会场所”，而“一切秩序均赖治安当局之维持”。如果类似的事件再次发生，“若再遭受意外滋扰，前途何堪设想？”因此，公会要求政府保护，否则他们的生意难以维持。该茶铺称有3千万（法币）的损失，包括损坏326个茶碗，335个茶盖，17张木桌，34把竹椅等。在市政府把这个案子转到警方后，肇事者被捕。

1946年3月，一个茶铺老板与一个居民因欠款发生剧烈冲突。《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保存了关于这个事件的两种不同的文本。徐绍棋称

北东街的岁寒茶社老板刘甫建欠他6200元，两人经常为此发生争吵。一天，刘请徐到他茶铺去取钱，刘在茶铺聚集了上百个“烂兵”和流氓，不但殴打徐，还抢了他56000元。徐立即报警，称“该茶社主人竟敢集众行凶，并夺人现金，实属目无法纪。”结果警察立即羁押了刘，关闭了他的茶铺。

在这个关键时刻，茶社业公会介入。在给政府的申述信中，公会理事长王秀山提供了不同的故事：根据公会调查，刘、徐和徐的一个朋友一起在一个酒馆喝酒，相安无事。席间大家达成共识，刘将尽快付清债务。当他们一起离开酒馆，徐的朋友突然称，他是实际上的债主，要刘立即还钱，但刘当时没有那么多钱。这导致刘与徐及朋友的混战，路人干涉才把他们分开。

公会还反驳所谓刘在茶铺里聚众的指控，指出他们打架的地方离茶铺还有相当的距离。而且，茶铺非常小，不可能集结这么多人，如果刘有预谋，那么怎会与他们去酒馆喝酒呢？

公会还肯定刘没有抢徐的钱，事件后，邻居看见刘在家，他与朋友出去采购茶铺用品，而非逃离犯罪现场。公会还抨击警察逮捕刘和关闭他的茶铺，使他一家及其雇员失去了生计。公会要求市政府令警察允许茶铺开门营业，如果没有收入，刘更不可能付清欠款。

目前很难知道事情真相，本事件处理的最后结果也不清楚，但是这个事件至少揭示了茶铺及其主人经常所面临的困境。从这个纠纷我们还可以看到，显然公会比个人能够发出更大的声音，在茶铺遭受困难的时候，能够提供帮助，至少提交给政府的调查和解释对茶铺主人更为有利。

老牌悦来茶园遭遇匿名举报

“保护费”

在民国时期，历史最长、最有影响的戏园当为悦来茶园，本书前面也多有提及。悦来茶园是清末改良者周善培在成都推行“新政”的成果之一，最早上演“改良”戏，成为新娱乐的样板。由于有极好声誉，许多名角和戏班都乐意到此演出。三庆会是川省首个川戏职业团体，便在悦来茶园建立，许多川剧名伶便从这里发迹。1949年底共产党接收成都时，其仍然是生意最好的茶园之一。

根据《成都市文化局档案》1950年的档案资料，称悦来在43年前设立，就是说是1907年。在晚清，悦来茶园的舞台称“悦来戏园”，旋改名为“会场戏园”，1917年的《国民公报》报道更名为“蜀都第一大舞台”。后又回归“悦来”原名，但改回的时间不详。

茶铺与地方当局特别是警察经常会发生争端。警察竭力从茶铺收税以作为其经费，外加“保护费”、“弹压费”等各种名目，这引起了不满和抵制。茶铺还有其他各种负担，包括给警察提供免费戏票，如果稍有照顾不周，麻烦就会接踵而来。

作为晚清戏曲改良的先锋，虽然生存下来，要维持好各方面的关系也实属不易，遭受不少风风雨雨。如悦来茶园演出一个流行剧目，其中有个妓女角色唱20世纪30年代红影星周旋在电影中所唱的一首歌。每天警察局派人到茶园取票，一次茶园未能满足警察局所要的票数，警察在演出中派人到园强行停止演出，借口是妓女角色有伤风化。

此时女演员已经在舞台上，观众急切等待开唱，戏园经理只好到舞台上向观众解释演出已经被警察禁止，并向观众拱手致歉，但几个警察乃跳到舞台上暴打经理，全场遂一片混乱。

“街民们”的指控

《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中有一封简单署名为“街民等”给市政府的密告信，详细描述悦来茶园的“种种不法”活动，包括设立“秘密烟馆”和“秘密赌场”等。这封信宣称在悦来工作的几个工人吸鸦片成瘾，经理冷远峰设有一个秘密地方供吸鸦片。悦来的雇员、戏迷、地痞等，日夜赌博，悦来从中抽成。赌徒的香烟还引起过一次火灾，幸好救火队来得快，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告密信还说他们担心这个地区商铺密集，如果火灾损失将十分重大。由于茶楼长期失修，如果火灾发生，可能倒塌，而观众从狭窄的通道难以脱逃。告密者还指责悦来“爱金钱如至宝，贪图厚利，不顾一切”。

另一个指控是逃税，“以多报少，蒙蔽税收”。告密信称悦来的生意“较成都市其他娱乐场所见好在百分之七十以上”，但是严重少报利润。最后，信要求政府“依法严办，以儆奸宄”。

政府派员若干进行了“明密调查”，但没有发现赌博和吸鸦片证据。除此之外，保长和邻居还写有一个证词，说茶园从未发生过火灾。悦来经理签署了一个具结，表示如果这个指控属实的话，他甘愿受罚。调查员清查了本年1—4月的全部账目，没有发现逃税的证据。

不过，调查者的确发现茶园建筑修于光绪年间，结构已出现问题，如楼厢状况很差，有倒塌的危险。而且，茶园外面唯一进出口的巷子狭长而曲折，两边还有小贩，交通不畅。报告建议作改建维修。

当时茶铺也的确有房屋太老造成事故的，如据《新新新闻》1947年的一篇报道，红桥亭街灵官庙侧的茶楼由于“年久失修”，而且店主在上面还囤有“食米二石”，当时的成都，两石米有二三百公斤。难以负重而塌，茶客受伤。

为什么这些所谓“街民们”对悦来有这么严重的指控，从现存的档案资料很难确定真相。不过，这个事例至少提供关于戏园和附近居民关系紧张的一个例子。如果这不是有意陷害，也可能是那些居民真正担心安全问题，或者听信了道听途说。如果这个匿名指控不实，那么这封信暴露了有人竭力置悦来于死地，因为其中好几项指控都是要命的。这些人

还可能是生意上的对手，或试图罗织莫须有的罪名以报私仇，也可能是对茶园成功的忌妒。

信中的语言透露了忌妒的可能性，例如他们要求对茶园严惩，以打击其“骄矜自满，目空一切”。作为一个最有名的茶馆戏园，悦来很容易被人认为“骄矜自满”，这当然会得罪不少人。我们不知道实际多少人参与了炮制这封信，虽然该信签署是“街民等”，但也可能不过是一个居民的虚张声势。我们也不知道悦来是否给了调查员贿赂，使他们为茶园开脱。

登记表透露的信息

关于悦来茶园，从档案中还可以看到进一步的信息。1950年，新政府要求全成都的茶铺向政府登记，根据目前从档案中可看到的详细登记表，悦来共雇有各类员工126名，这些登记表为我们提供了雇员的背景具体信息，包括籍贯、年龄、性别、工作性质、家庭地址、教育程度、个人经历、亲属关系、是否参加任何社会组织、其他职业等。

这些登记表也说明，戏园雇员主要是男性，女性只有若干。分工也很细密，如守门、卖票、会计、经理、印票、联络、写招牌、布景、乐师、男女演员等。

个人经历的信息也很有意思，如冯季友7—14岁读私塾，12和14岁时分别失去父母，15岁时在政府某机构做小职员，直至31岁，然后开始做“小本生意”整整35年，67岁时到悦来。

冷阡陌8岁开始学“旧学”，10—20岁下田劳动，他在悦来谋生活，他的妻子和两个女儿在家做手工，以“维持家庭生活”。

张明煊是个残疾人，他左腿8岁时致残，但他仍然有机会入私塾，学“旧学”8年，然后到一家盐铺当学徒，18岁时回家完亲，之后他又学医5年，经营一个轿子铺5年，然后“在家闲赋”8年，37岁时到了悦来。

这些背景资料说明大多数雇员至少都接受过一定程度的教育，特别是私塾教育，文化程度比我们一般想象得要高。当然，也可能悦来为成

都最著名的戏园，可能其雇员受教育程度比其他戏园、茶铺要高一些。一些是生意失败的小贩，一些过去是店员或士兵，一些仍然依靠种菜或做手工以补工资的不足。

而大多数男女演员的经历则简单得多，一般都是在10—13岁时便跟师父学艺，都是三庆会成员，几乎都来自下层家庭。

许多有趣的东西不是我们自己记录的

青年马悦然的茶楼录音

1949年10月，25岁的瑞典青年马悦然（Göran Malmqvist）坐在春熙路一家茶楼上，用一架老式钢丝录音机录制茶铺中熙熙攘攘的喧闹声，并同时进行解说。

他这次到成都是进行四川方言研究，当时恐怕他自己也想不到，他对中国语言和文学的研究贡献是如此的大，尔后成为瑞典学院院士、诺贝尔文学奖18位终身评审委员之一。

下面这几段描述，便是从他的这个录音记录和翻译过来的。这是半个多世纪前对成都茶铺的真实记录：

我正坐在春熙路一个茶铺里的一张桌旁，一群好奇的人们把我围着。其中一个人问：“他在卖什么？”除了流动贩子，他们很难想象我还可能是干其他什么的。这个有点疯疯癫癫的外国人坐在那里对着一个机器在自说自话，但他们的好奇心并不因此有任何减弱。

我现在暂且不管围在我桌边的人群，让我描述一下现处的环境。这是一间很大的屋子，大约有50米长，20米宽，我估计客人有四百多。这里有一些小圆桌，没有涂油漆，我现在便坐在其中一张桌旁，竹子编的凳子很矮，非常不舒服。这里人很多，但空气很好，靠街的一面完全敞开。我靠着栏杆，可以看到下面街上的人来人往。我可以听见街头小贩的吆喝声，黄包车夫的大喊声，我还可以看到街对面世界书局的广告。世界书局是成都最大的书店之一，那里可以买到古典和现代文学的各种书籍。

中国茶馆是一个非常好的设施：那里你可以聊天，谈论政治，或者做生意。你可以理发，或刮胡子，甚至还可以坐在位子上给你掏耳朵。在夏天的几个月，也有人一边品茶，一边泡脚。今天我没有看见任何人在这里泡脚，我想是因为秋天已到，天气转凉。

我被各种人围着：我看到商人和他们的雇员（我估计他们是雇员），围着我的人明显看得出来有贫有富。这里很少妇女，今天只看到几个，没有同男人坐一桌。一些桌子旁坐的人看起来可能是搬运重物的苦力。

.....

从这段录音中，我们可以感受到茶铺的环境和气氛，茶客们在茶铺中的所作所为，以及人们对这个外国人外表和举止的万分好奇.....

茶楼里的熙熙攘攘

对许多小贩来说，茶铺也是他们最基本的市场。茶铺老板一般并不拒绝他们到茶铺卖东西，因为他们也给顾客提供了很大方便，这样对茶铺的生意也有好处。如果堂倌忙不过来，小贩甚至帮助堂倌照顾下局面，也并不需要付工钱。

茶铺中最多的是卖香烟和叶子卷烟的小贩，其次是卖糖果的，其他像卖刷子、扇子、草鞋、草帽等日常用品的也为数不少。这些小贩由于适应了顾客需要，因此对茶铺生意也有帮助。

马悦然便在成都春熙路的一家茶楼上看到：

卖东西的小孩在茶铺里穿梭，他们卖花生、炒坚果、瓜子（黑瓜子，不大容易剥开）、棒棒糖等。一个人转来转去卖报纸，报纸很贵，我没有看到任何人买。每份报两角，相当于瑞典币的40分。另一个人转悠着卖一只钢笔，他把钢笔高高举过头顶。我先前在这家茶铺里看到过他，这只笔还没有卖出去！

马悦然还做了下面一段录音采访：

我现在要问一个顾客为什么到这儿来，多久来一次：“请问先生，你天天到这里来？”

“我是一个学生，我们同学有时在星期天来.....”。

他告诉我他是一个学生——我想城里的某个大学的大学生，他说他没有那么多钱经常来，但有时同朋友一起来聊天。

衣着有时固然可以显示茶客所处经济地位，但马悦然却发现，他们所抽的烟比衣着更能透露他们的身份：

大多数茶客穿着长衫，像睡衣的样式，从旁边扣扣子，很多人穿裤子、短衣、鞋，但也有若干人穿西服。很难根据他们的穿着去对他们进行划分，有人按照他们吸的烟来判定。老人总是吸水烟，一只金属管，一个装水的容器。用这个吸烟不很方便，先把叶烟填进去，叭几口，把烟吐出来，然后清烟灰，又填叶烟进去，又吸、吐、清理，反反复复。年轻人喜欢吸纸烟。有钱的人吸一种在香港或上海生产的英国牌子，经济拮据者或穷人则抽质量不怎么样的国产烟。叶烟的质量还可以，那些搬运工、穷苦力吸黑色的中国叶烟，他们把叶烟卷成像雪茄一样。

茶楼上观街景

茶楼上真是一个观风望景的好地方。在楼上看得到什么呢？借用马悦然的眼睛，让我们看他所观察到的城市日常：

我坐在二楼上，面朝着街，这里描述一下街景。我看到一个人担着竹筐走过来，一个骑自行车的人挡了他的路，骑车的是一个学生，骑的国产车，周身都在发响声。一辆载满灰砖的板车过来了，有五个人拉，轮子是胶皮的，走起来没什么声音。拉车是一件非常苦的差事，其中还有一个是女的，她拉得很吃力。这种运输方式只在华南见到。这个夏天我北行到甘肃的兰州，并不见人们像牲畜一样拉车，人们赶骡子和毛驴。这里却不见这类牲畜。

下面街上的黄包车夫摇着铃铛，拉车人声音洪亮，朝着挡了道慢行的人叫嚷。一个老妇坐着黄包车过来，她膝上还坐着三个小孩。街上不少人朝茶楼上看，我看见两个穿制服的先生望着我，他们不知道这个外国人在做什么。还有一个士兵骑着自行车，肩上挂着枪，老式来复枪，可能根本就不能用了。街上经常看见军人，数量不少。

下面这个场景也很有趣：

两个女士走在一队人前面，抬着一个大箱子，里面有一双鞋，一把椅子，椅子上有一顶帽子，各种水果等。这是送亲的队伍，也即是说在婚礼前，是婚礼的前奏曲。新郎将礼物送新娘，新娘将礼物送新郎，等等.....。

这时，街对面书店的生意也基本停顿了，大家都在看茶楼上这个自说自话的洋人.....

坐在高高的茶楼上看着街头的人来人往，犹如在观看真实城市生活的纪录片，每一分钟，每一个镜头都没有相同的，而且你不知道下一分钟会发生什么，充满新奇和期望，难怪许多人可以在那里看一整天的街景。

而且有意思的是，马悦然在茶楼上看街上的人来人往，但是他却也成为街上的人们所看的景致。所以观察者和被观察者，其角色是经常相互转变的。

这个资料的发现，要感谢瑞典隆德大学沈迈克（Michael Schoenhals）教授。多年前，我们在香港开一个国际学术讨论会，聊天时，他告诉我他的老师马悦然1949年在成都的一个茶楼上做有一个采访录音，引起我极大的兴趣。托他帮我寻找，他不仅帮助找到这个录音，而且把录音由瑞典文翻译成英文。



茶楼

铺面房是成都街道两旁最常见的两层建筑，一般楼下做商铺，楼上做住家或者仓库，但是也有一些茶铺开在楼上，一般称为“茶楼”。顾客可以高高在上，观看街上的人来人往，说不定街面上发生什么事情，还可以给他们增加一些谈资呢。

一个时代的结束

“小心！墙壁有耳”

抗日战争后，随着内战的爆发、经济的恶化、争民主反专制运动的兴起，政治再次成为茶铺聊天的忌讳，国民党竭力压制任何批评的声音。

内战后期，日益高涨的反国民党政府腐败、通货膨胀、社会混乱，茶铺成为普通人们对现实不满的发泄地。当人们变得愤怒，声音越来越高，茶铺老板会赶紧过去，“小心！墙壁有耳”，意思是警告可能有便衣警察在偷听。国民党竭力镇压争民主运动，但也难以扭转颓势。

1946年，左翼作家闻一多在昆明的一个公共集会上，严厉谴责国民党专制统治后被暗杀身死。几年前当他在西南联大任教时，写了下面这首脍炙人口的《茶馆小调》：

晚风吹来天气燥，

东街茶馆真热闹，

楼上楼下满座啦，

茶房开水叫声高。

杯子、碟子叮叮当当，叮叮当当响呀，

瓜子壳儿劈里啪啦，劈里啪啦满地抛。

有的谈天有的吵呀，

有的苦恼有的笑。

有的在谈国事，

有的在发牢骚。

只有那茶馆老板胆子小，

走上前来细声细语，细声细语说得妙：

“诸位先生，生意承关照，

国事的意见千万少发表。

谈起了国事就容易发牢骚呀，

惹起了麻烦你我都糟糕。

说不定一个命令你的差事就撤掉，

我这小小的茶馆也贴上大封条。

撤了你的差事不要紧啊，

还要请你坐监牢。

最好是‘今天天气……哈哈哈哈哈’，

喝完了茶来回家去睡一个闷头觉”。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满座大笑，

“老板说话太蹊跷。

闷头觉，睡够了，

越睡越苦恼。

倒不如，干脆！大家痛痛快快讲清楚，

把那些压迫我们、剥削我们、不让我们自由讲话的混蛋，

从根铲掉，

把那些压迫我们、剥削我们、不让我们自由讲话的混蛋，

从根铲掉。”

虽然这首小调可能并非以成都茶铺为依据，但他所揭示的茶馆政治却具有相当的代表性。闻一多选择茶铺作为其表达政治理念的背景并非偶然，因为茶铺是当时最具影响的公共空间，而国民党在那里压制言论自由，最能暴露专制政府的恶行，因此对此进行抨击也最能引起人们的共鸣。

一切专制统治者，都是暴力的崇拜者和运用者，他们迷信暴力和权力，当听到他们不喜欢或者不愿意的思想或批评，就采用封口的办法。这种办法当然可以起到一定的效果，也可以恐吓民众，但是不可能永远地奏效，最终会走到他们意愿的反面。因为自由的思想和追求是不可能扼杀的，那些暴力的崇拜者，最终也不可避免地走向可悲的下场。

另外，虽然这首小调有着强烈的政治倾向，但其中仍洋溢着对茶铺生活的生动描述：门窗大开，凉风徐徐吹进，那里顾客拥挤，人声鼎沸，从堂倌的吆喝到茶碗茶托的碰撞，不绝于耳；一些人在敞怀大笑，另一些人在摇头叹息，还有人愤愤地发泄对世道的不满；茶铺老板则为此提心吊胆，担心便衣警察此时可能就混迹人群之中，监视言论。人们可能由言遭祸，茶铺也难免受到牵连。

以茶馆作为背景进行政治表达并非仅见成都，鲁迅和老舍都是以小说描述茶馆政治的高手。鲁迅的《药》中，主角华老栓便是一个开茶铺的，另一个角色驼背五少爷也是茶铺的常客：“每天总是在茶馆里过日，来得最早，去得最迟”。人们在茶馆里议论“乱党”。

老舍的《茶馆》从百日维新、军阀混战写到抗日战争，从文学角度用茶馆来反映政治变迁。进述从晚清到国民党统治下人民所遭受的灾难，控诉那个黑暗的社会，书写黑势力控制下，普通人走投无路的悲伤的故事。

共产党也经常用茶馆作为他们开会和碰头的地方。他们经常在走马街、青石桥、春熙路、少城公园、东城根街、长顺街等地的茶馆活动。据枕流茶社的老板回忆，共产党员经常在其茶铺举行秘密会议，这个茶铺是高中生喜欢聚集的地方，特务不大注意。虽然茶铺老板知道他们的

身份，但也假装不知。

马识途写的话剧《三战华园》，便是关于共产党和国民党特务在华茶厅的斗争的故事，描写了地下党在茶铺接头，而国民党特务则试图由此破获共产党的地下组织，双方将茶铺作为了政治斗争的舞台。

严禁军人茶铺聚会

政治动乱不仅影响到茶铺的生意，而且造成了新的茶馆政治和茶馆文化。根据《成都市商会档案》的资料，抗战结束后不久，成都三个主要权力机构，即成都警备司令部、宪兵、成都市府，联合发表五条命令：

- 一、严禁军人暨非法团体在旅店茶社聚众开会。
- 二、严禁不肖之徒在旅店茶社挟娼或赌博。
- 三、严禁非法分子聚众讲理吃茶，扰乱公共秩序。
- 四、凡有损毁旅店茶社什物者，应照价赔偿。
- 五、凡违犯上列各项者，决予从严究办。

像晚清和民国时期颁布的其他许多规章一样，这个布告反映了地方权威特别关注的两个方面：政治聚会与公共秩序。关于政治集会，政府力图限制人们的政治权利，无论是军人还是共产党及其追随者，禁止任何他们认为可能对其造成政治威胁的公共聚集。至于公共秩序，国家似乎是从考虑公共安全出发，但经常以所谓“不肖之徒”、“非法分子”等似是而非的话语，来打击政治对手，而并非真正出于公共安全的考虑。

政府十分警惕人们在茶铺中的对政治的议论，它对茶铺中举行的公共聚会更是分外关注。警察经常派便衣监视茶铺中的任何这类活动，试图把一切“危险”因素扼杀于萌芽之中。正如前面已经提到的，地方权威试图控制人们在茶铺中的所读、所看、所听，这种渗透在抗战中达到顶峰。但战后国家不但没有放松这种控制，反而更为严密。

例如，《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有这样一个案例：1946年，当原军校同学在枕流茶楼聚会，警察派便衣到那里探听。据探听者的秘密报告，与会者不过讨论了当军队所在编制被撤销后，那些曾在前线浴血奋战的军校同学将如何维持生计的问题。他们决定成立同学会，并选举了会长，向政府申请救济，要求政府在各地为牺牲同学建纪念碑。

档案中还有一个类似的例子：1946年7月，当警察得知有军人在芙蓉茶社聚会，派密探去侦察，发现他们正在讨论请求中央政府给予复员军人以生活保障。

根据《成都市商会档案》的记录，地方政府在1946年发布告示，禁止这类集会：

查近来本市旅店茶社，常有军人擅自组团体，聚众开会。经绥署治安会报决议，亟应从严查禁，以遏乱源。仰该同业公会立即转知各该同业，如有军人在旅店或茶社内开会，应由该业负责人迅速密报警备部办理，否则从重议处。

由于担心军人可能造成比其他人群更大的危害，国民政府对军人的公共集会十分敏感。不仅颁布了许多规章，而且要求茶社业公会和各茶铺一旦发现他们的聚会，都必须报告。

从现有资料看，此类聚会大多是社交，而非以政治为目的。但政府认为，任何公共聚会都存在潜在威胁，因此必须扼杀。政府的过度反应，也暴露了在内战爆发后民主运动兴起以及国民政府所面临的深刻的统治危机。

“严密取缔，彻底纠正，以遏颓风”

抗战胜利以后，政府对茶铺的控制反而日渐升级。1946年2月，四川省主席在“新生活运动”纪念会上致词时，指责“成都人坐茶馆风气甚盛，茶馆不但消磨吾人宝贵之光阴，且为万恶之渊藪”，认为现今社会上各种“诲淫诲盗之现象，皆由茶馆内所滋生”。要求“欲革除不良习性，必须先从不坐茶馆做起”。

成都市政府立即作出反应，要“秉承”该主席“意旨”，决定“纠正此种不良习俗，将蓉市茶馆逐渐予以减少”。先是派员分赴各区调查，“切实取缔”，其取缔原则是使茶铺密度大的地方进行合并，店铺狭窄、卫生设备差的茶社关闭。

虽然我们知道如此激进的措施总是虎头蛇尾，但也反映了政府对茶铺的敌视态度。社会生活的日趋警察化，引起人们日益强烈的不满，如《新新新闻》上的一篇文章称，作者在茶铺碰见熟人，“开始寒暄”，熟人说从报上看到“惊人的消息，说是政府要实行警察区制，理由是外国行之已久而成绩昭著”。又说市政府对茶铺进行严密管制，理由是“游手好闲的流氓把社会弄混乱了”。文章讽刺说，人们将“在警察先生的管理下过你的民主生活”。

1948年，四川省政府颁布《四川省管理茶馆办法》，要求各茶铺张贴“新生活运动”的标语和图片，制定了关于卫生、防空、防毒等措施，还要求茶铺配备图书和报纸。

政府竭力控制茶铺的另一个重要理由是，在国家面临危机之时刻，必须改变所谓“落后”的社会习俗。1948年，四川省政府“为纠正人民赌博及闲坐茶铺等陋习”，而发布训令，宣称“现值动员‘戡乱’建国时期”，因为“全民责任之艰巨”，而采取这些措施。

但是由于“社会痼习，依然如故”，特别是“赌风之猖炽，茶馆之林立”，因此“其影响心理建设、地方秩序及国民经济，均极剧烈”，必须“严密取缔，彻底纠正，以遏颓风”。

根据这个训令，各地茶铺，由于男女聚集，“积垢丛污”，不但容易滋生传染病，而且“公然演唱淫词邪剧”，“增进迷信”，甚至“捕风捉影，造谣生事”，所以是“贻害无穷”之地。

根据《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的资料透露，省府要求各地，“详拟管理改善办法”，利用茶馆等场所，“实施民教社教，化无用为有用”。使那些“怠忽及不规则分子，均获启导机会”，而且可以乘机“改善市容，用昭整齐”。

这个规则还要求“从严禁止”新设茶铺。省府认为这些措施“事关移风易俗及动员戡乱建国，至为重大”。因此要求各级官员认真对待，“万勿视同具文”，而且将“随时派员考察执行”。

同时，四川省会警察局也发布《四川省会警察局管理茶社业暂行办法》，更具体规定了茶铺控制措施。

接着，成都市政府也制定了《成都市茶馆业取缔办法》，增加了新的限制：不准任何新茶铺开办；那些影响公共卫生和阻碍交通的茶铺必须迁移或关闭；除非由于像拓宽道路等公共计划的影响，任何茶铺不得搬迁；没有政府批准，茶铺不得转手；茶铺停业三个月以上者不得再开业，执照作废。所有违规者将受到严惩。

这些规定反映出省府、警察、市府全都出动，来势凶猛地对茶铺发动的攻势。其中警察所颁布者最为详细具体，其打击政治聚会的目的也最为明确。从晚清到民国末所颁布的规则看，不仅反映了国家对茶铺日益增强的严密控制，也暴露了国家需要不断地重申其措施，否则难以得到认真的贯彻，从一个侧面反映出茶铺及其文化的抗争及其韧性。

茶铺是个小成都

我们可以从研究细胞，来了解整个人体；我们也可以把茶铺视为社会的细胞，来观察人们生活的世界。

茶铺是成都社会的缩影，集商业空间和日常生活空间为一体。对成都茶铺的社会、文化和政治角色的观察，有助于对整个城市社会的理解。茶铺让我们进入到社会最基本的单位，对茶铺这样的社会机构的研究可以引导我们进入城市的最底层，观察到那些我们至今仍然忽视的社会现象。

茶铺是具有各种社会、经济和文化活动的多功能的公共空间。茶铺是一个社区的社会中心，因为那些有着同样政治观点、生活方式、职业背景的人们，或那些来自同一个地方，或有同样兴趣的人们，能够建立一定的社会联系。

茶铺里什么事都可以发生，各种人物——从学者、官员、商人，到小贩、苦力、乞丐、堂倌、理发匠、讲评书者、算命先生、艺人等——都在那里活动。

在其他店铺里，顾客与店家的关系比较短暂，一般是店主或店员与顾客的关系。但茶铺不同，顾客一般在那里待好几个小时，甚至一整天，基本上是顾客间的相互作用。

人们在那里进行各种活动：闲谈、传播小道消息、谈生意、解决纠纷、走私、斗鸟赌博、下棋打牌、找工作或招募劳工、收集信息、抱怨社会和生活的不公、发泄对政府和政治的不满、召集各种会议、争论甚至打斗，等等。

茶铺的复杂性还反映在其结构和生意的运作方式。茶铺老板可能是政府官员，或名声在外的商人，或著名学者，或袍哥首领，或居城地主，但也可能是仅可糊口的劳工，或乡间来的农民，或破落户，或小贩，或低级士兵，可以是成都居民或外来移民，城市老油条或纯朴的“乡

愚”，彪悍的男人或柔弱的女人……

他们的教育程度、籍贯、职业、家庭等背景各有不同，这影响到他们的经营方式和风格、茶的味道以及对顾客的态度。

茶铺反映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的变化。每碗茶的价格总是与通货膨胀同步的，当原材料上涨，茶价便升高；当经济衰退或自然灾害发生，茶铺里乞丐数量便增加。

由于中国的地理和社会复杂，在讨论成都茶铺时，不可避免地把地方问题放到全国的大舞台。例如，观察女茶房的兴起，便必须考虑战争难民问题，因为是他们将沿海较开放的风气带到了成都。

又如分析成都的小商业时，也必须纳入当时中国经济的大环境中，特别是小商业在现代经济中究竟扮演了怎样的角色。这样的综合观察保证我们在着眼于微观问题的时候，仍然能保持宏观的视野。

茶铺为社会细胞

我们可以从研究细胞，来了解整个人体；我们也可以把茶铺视为社会的细胞，来观察人们生活的世界。

把茶铺作为一个“微观世界”来分析，便涉及若干相关问题：微观世界能否反映大的社会，微观世界的个案能否说明外边更大的世界？另外，根据小的个案得出的结论是否可以推而广之到更大的范围？

研究中国的人类学家经常以一个小社区为基地，力图为理解大社会提供一个认知模式，也经常被类似的问题所困扰。一个小社区是大社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然而又不能完全代表那个大社会，因此其仅仅是一个“地方性知识”，或者说是“地方经验”。尽管有这样的限制，地方知识至少提供了对大社会的部分认知。

对成都茶铺的探索，提供一个样本和一种经历，可以丰富我们对整个历史、社会和文化的理解。总而言之，微观历史的意义在于为理解城市史的普遍规律提供了个案，不仅深化我们对成都的认识，而且有助于

理解其他中国城市。

现代化的过程使具有丰富地域文化的地方趋向国家文化的同一性。成都像许多内陆城市一样有着特殊的社会转型。沿海城市在19世纪便受到西方强烈的影响，与之相比，这个过程在成都要晚得多和缓慢得多。通过对茶铺和日常文化的研究，我们可以发现地方文化对试图改变它的外部力量的抵制是非常明显的。

现代化和国家文化的同一模式扩张势头遭遇了地方文化的顽强抵制，这成为现代性和传统文化关系的一个主题。与这条线同时并存的是，20世纪上半叶在公共空间和公共生活中国家权力的大力扩张。

在强大的、西化的诸如“文明”、“爱国”等话语的影响之下，那些主张保持地方文化独特性的人的声音被淹没。然而，地方文化及其生活方式仍然保持着其潜在的活力，虽然成都并无法阻止现代化同一性的冲击，但从相当大程度上还是保留了自己的文化。

日常生活节奏

茶铺是大社会的一个缩影。它一直受到人们的指责，无论是精英、学者还是普通大众，对它都存在相当程度的误解。

20世纪初，茶铺被认为是无所事事的闲人们去的地方。因此，对茶铺最普遍的谴责是它鼓励人们浪费时间。与中国其他社会转变一样，“时间”这个概念也适时地发生了变化。

但对新的时间概念的理解和接受，基本上局限于“现代化”和“西化”的精英，大多数普通居民仍保留着千百年以来根深蒂固的时间概念。他们怎样使用时间，取决于很多因素，例如个人习惯、教育、职业、家庭背景、经济地位等等。

在茶铺，学者可以为他的写作找到素材，商人可以做成一笔买卖，学生可以了解在教科书以外的社会，秘密社会的成员可以与其同党联系，普通劳工可以找到工作。另外，还有很多小商贩、艺人和工匠可以在那里谋生。

因此，在茶铺里无所事事和忙忙碌碌是可以相互转换的。有时候看起来无所事事的闲客或许是忙人，反之亦然，悠闲和辛劳是构成日常生活节奏的两个部分，茶铺兼而有之。

正是茶铺为都市居民的公共生活提供了为数不多的公共空间，即使在“现代化”的公共娱乐场所出现之后，茶铺仍然是最适合都市民众消费的地方。社会的现代化在相当的程度上不可能立即摧毁根深蒂固的日常生活方式，茶铺的延续和顽强的生存见证了大众文化旺盛的生命力。

茶铺犹如今天的互联网

在成都的街上听到人们彼此打招呼：“口子上吃茶，茶钱该我的”。虽然大家都知道，这经常不过是做一个“姿态”，没有人会认真对待，但是由于人们经常在茶铺会面，所以这个招呼又是非常恰当的，反映了茶铺中会友和社交的重要性。

而且，传统社会中，在信息不流通、新闻渠道十分有限的情况下，茶铺作为一个信息中心的作用，是非常重要的，一点也不输于今天的报纸、广播、电视乃至网络的角色。

加入这种茶铺闲聊不需要任何准备或资格。人们可以自由发表意见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只要没有冒犯在场的任何人，实际上也很少有人真正严肃对待茶铺里的闲言碎语。

今天网上的许多用词是随着社会发展和日常生活的丰富而不断更新的，其实过去的茶铺，犹如今天的互联网，也是人们交流信息之地，自然也形成了自己的一套话语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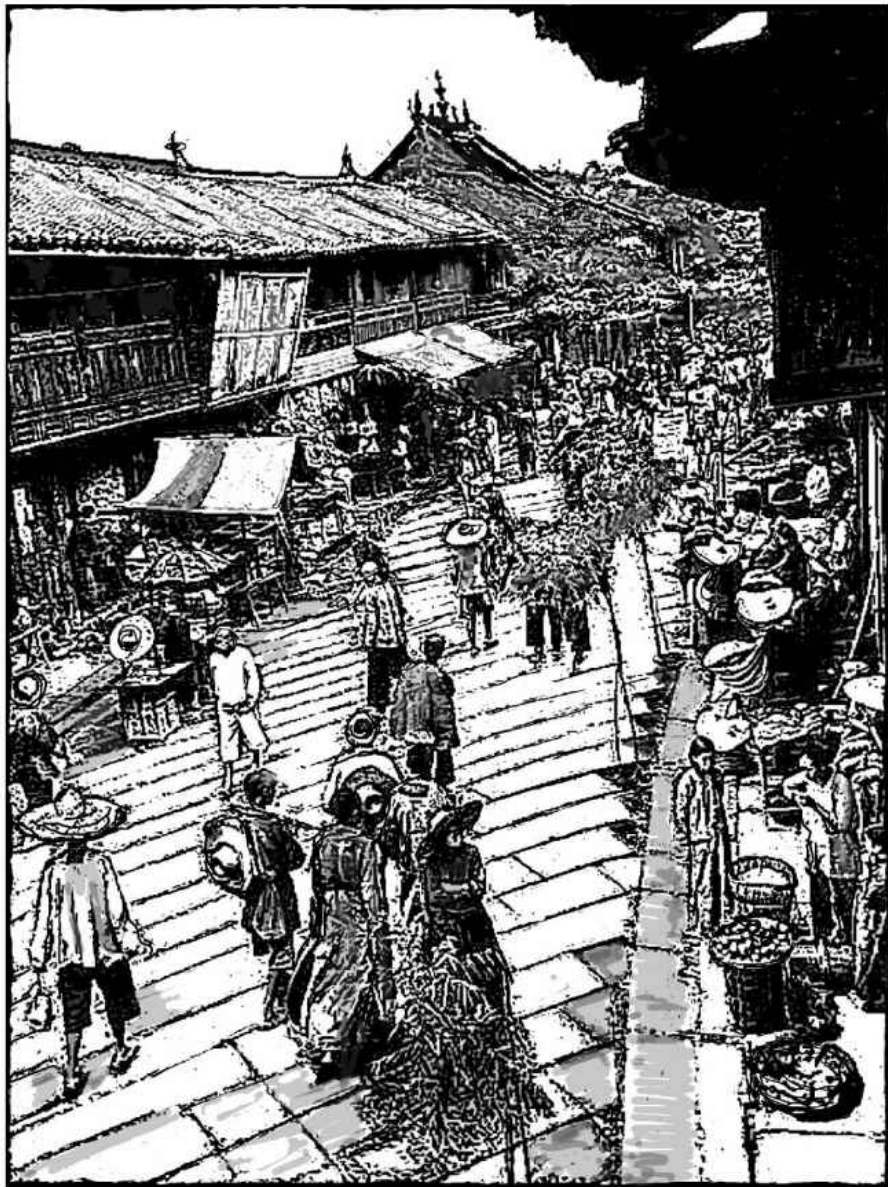
成都茶铺形成的习惯成为地方大众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从茶具使用、喝茶方式、茶铺术语，到顾客言行等等，都是茶铺文化的展示。茶具作为茶铺文化和物质文化的一部分，反映了生态、环境以及物质资源的状况。

茶铺主要是人们休闲、做生意、公共生活之地，同时也成为民众谋生的搏斗场。茶铺是成都的一个微观世界，在那里发生的一切，也是大

社会的反映。

特殊的视角

一些人认为茶铺对社会有消极影响，人们在那里浪费时间，散布谣言，百弊丛生。那些对茶铺怀有偏见的城市精英，积极支持政府对茶铺的限制，认为这种政策十分有必要。但是，也有一些精英虽然认为茶铺存在问题，应该进行改良，但同时也相信茶铺对城市社会、文化生活和经济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



繁忙的街头

每天许多农民进城办事、买卖货物，茶铺也经常是他们歇脚的地方，如果他们想见亲戚朋友，会就近选一家街角茶铺，边吃茶，边等人。说不定在茶铺里，他们还能听到许多有趣的奇闻异事，或者最近的新闻，也就顺便带回了家里。所以说，茶铺就是他们的信息中心，就是他们的互联网。

这种不同意见反映出他们对大众文化的不同态度。那些对茶铺持否定态度的精英，支持政府的规范，相信对茶馆业和茶铺生活的控制是十分必要的；但另外一些精英，即使承认茶铺存在各种问题，也认为茶铺是城市社会中的重要传统，以及对文化和经济有着重要贡献。

从相当大程度上看，茶铺里的冲突是社会问题和矛盾的反映，经常发生在人们不满和绝望之时。当人们发现很难解决生计问题，难以在这个社会中生存，对面临的不公平无能为力，甚至遭受饥饿、惶恐、战争威胁等，冲突便发生了。

另一方面，冲突一般反映了政治动乱、经济恶化、社会混乱的现状，地痞流氓骚扰，无法无天的军人横行，官方滥用权力等种种乱象，皆在茶铺中展示出来。不过应该看到，大多数争执都是民事纠纷，并非暴力冲突。考察各种冲突和解决这些冲突的过程，提供了一个特殊的视角去理解社会及社会问题。

三教九流都在茶铺活动，他们各有目的和背景，因此摩擦不可避免。冲突可以发生在顾客之间、顾客和茶铺之间、茶铺和地方政府之间，但最经常发生在顾客或茶铺工人和地痞流氓之间。冲突的发生可以有不同的形式、纷繁的原因、各样的结局。

另外，大多数茶铺地方狭窄，人们拥挤一堂，身体缺乏旋转的空间，如果爆发冲突，有时很难有可以缓冲的“隔离带”，甚至伤及无辜。而且，人们经常到茶铺“吃讲茶”，有时调解没有处理好，斗殴便可能发生。

茶铺中的政治

政治的变化也在茶铺呈现出来。每天清早，茶铺里的闲谈主题便是最近的新闻。如果从一个较长的时段来观察，茶铺聊天总是与地方和全国政治发展相联系。人们在那里讨论社会改良、保路运动、辛亥革命、军阀混战、国共相争、喋血抗战以及国民政府的崩溃。那些茶铺中流传的风言风语，也在相当程度上反映了社会、经济和政治的大动荡。许多在开始似乎是谣言，最后很多也变为了事实。

虽然政府所颁布的关于茶铺的规章多集中在卫生、公共秩序、符合道德规范的演出等，但根据时代不同其强调的重点亦时有变化。例如，晚清时政府集中控制“淫荡”、“暴力”的节目，抗战时期竭力推动的演出则是有关爱国主义和谴责汉奸的。

茶铺是一个政治舞台，在那里人们很难与政治保持距离。精英和地方官僚对茶铺和茶铺生活的批评不绝如缕，其动机也千变万化。有时为了改善城市形象，有时为了“启蒙”，有时为了批评“落后”的生活方式，有时为了维持社会“秩序”和“稳定”，有时则为了其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和诉求……

无疑，茶铺充满着政治，从阶级冲突、对社会现状的批评，到对国家政策的讨论，以及政府为控制人们思想而做的宣传，可以说茶铺见证了20世纪上半叶中国政治的发展和演变。

茶铺成为人们发泄对社会不满的地方。当然，茶铺政治也经常表现在精英与民众、精英与国家政权、国家政权与民众之间，以及这些集团内部的各方面和各层次上的权力争夺。这些争夺经常是为个人、集团、阶级的利益而战。

茶铺也经常成为政治斗争的场所，被迫纳入国家和地方政治的轨道。由此观之，茶铺可被视为一个政治舞台，在不断上演的政治“戏剧”中，形形色色的人物都扮演了各自的角色。

1949年12月27日，解放军进入成都，新政府成立，成都市政进入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政治和管理系统。这些行政机构的演变，不可避免地影响到茶铺的发展、管理以及文化。这个城市进入了一个新时代，但这个时代不属于茶铺，茶铺不再在城市日常生活中像过去那样扮演主要的角色了。

征引资料目录

中文档案和报刊资料:

《成都快报》，1929—1949年。

《成都晚报》，1948年。

《成都市各行各业同业公会档案》，民国时期，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52。

《成都市工商局档案》，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119。

《成都市工商行政登记档案》，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40。

《成都省会警察局档案》，民国时期，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93。

《成都市商会档案》，民国时期，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104。

《成都市市政公报》，1930—1932年。

《成都市市政年鉴》，1927年。

《成都市文化局档案》，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124。

《成都市政府工商档案》，民国时期，成都市档案馆藏，全宗38。

《成都市政府周报》，1939年。

《服务月刊》，1941年。

《国民公报》，1912—1949年。

《华西日报》，1947年。

《华西晚报》，1934—1949年。

《警务旬刊》，1936年。

《四川官报》，1903—1911年。

《四川经济月刊》，1934年。

《四川省政府社会处档案》，民国时期，四川省档案馆藏，全宗186。

《四川月报》，1933年。

《通俗日报》，1909—1911年。

《图存》，1937年。

《新民报晚刊》，1943—1944年。

《新新新闻》，1930—1950年。

《中华》，1937年。

其他中文资料：

巴波：《坐茶馆》，彭国梁编：《百人闲说：茶之趣》，珠海：珠海出版社，2003年，第294—298页。

白渝华：《谈谈“休谈国事”》，《新新新闻》1945年3月18日。

病非：《消费小统计》，《新新新闻》1933年10月29日。

博行：《茶馆宣传的理论与实际》，《服务月刊》第6期（1941年5月1日），第5—10页。

柴与言：《话说尿水胡豆》，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05—107页。

车辐：《贾树三》，任一民主编：《四川近现代人物传》第1辑，成都：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5年，第268—270页。

车辐：《周连长茶馆与李月秋》，《龙门阵》1995年第2期（总第86期），第1—6页。

车辐：《锦城旧事》，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2003年。

陈稻心、刘少匆：《司徒惠聪》，任一民主编：《四川近现代人物传》第3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

陈浩东、张思勇主编：《成都民间文学集成》，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年。

陈锦：《四川茶铺》，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2年。

陈孔昭：《叶子烟杆（儿）、水烟袋与习俗》，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25—127页。

陈茂昭：《成都的茶馆》，《成都文史资料选辑》第4辑（1983年），第178—193页。

陈善英：《茶馆赞》，《新新新闻》1946年6月19日。

陈世松：《天下四川人》，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9年。

陈香白：《中国茶文化》，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98年。

《成都市茶馆业概况》，《新新新闻》1947年7月21日。

《成都市袍哥的一个镜头》，1949—1950年，成都市公安局档案。

《成都市袍哥组织调查表》，1949—1950年，成都市公安局档案。

成都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成都市志——工商行政管理志》，成都：四川辞书出版社，2000年。

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1辑，成都：成都出版社，

1996年。

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2辑，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1998年。

此君：《成都的茶馆》，《华西晚报》1942年1月28—29日。

崔显昌：《旧蓉城茶馆素描》，《龙门阵》1982年第6期（总第12期），第92—102页。

迪凡：《成都之洋琴》，《四川文献》1966年第5期（总第45期），第22—23页。

定晋岩樵叟：《成都竹枝词》，林孔翼编：《成都竹枝词》，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59—69页。

傅崇矩：《成都通览》，8卷，成都通俗报社印，1909—1910年；成都，巴蜀书社，1987年重印，为上下两册。本书所用插图取自1909—1910年版，文字引自1987年版。

海粟：《茶铺众生相》，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39—146页。

浩耕、梅重编：《爱茶者说》，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1年。

郝志诚：《父亲的故事》，《龙门阵》1997年第1期（总第97期），第37—44页。

何承朴：《成都夜话》，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

何满子：《五杂俎》，成都：成都出版社，1994年。

胡天：《成都导游》，成都：蜀文印书社，1938年。

尖兵：《茶与肉》，《新新新闻》1948年4月21日。

健夫：《闲话蓉城》，《华西晚报》1942年6月17日。

贾大泉、陈一石：《四川茶业史》，成都：巴蜀书社，1988年。

蒋介石：《蒋介石日记》，原件藏美国斯坦福大学胡佛东亚图书馆。

景朝阳：《鱼满府南河》，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25—27页。

景朝阳：《旧电影院逸闻》，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67—169页。

居格：《理想的茶馆》，《华西晚报》1942年10月17日。

屈强：《我是标准茶客》，《新新新闻》1949年1月21日。

楷元：《吃茶ABC》，《新民报晚刊》1943年9月20日。

来也乙：《成都市茶社之今昔》，《新新新闻》1932年4月27日。

蓝羽：《茶客》，《新新新闻》1948年1月16日。

老舌：《茶馆观丐》，《新民报晚刊》1944年1月9日。

老舍：《茶馆》，《老舍剧作选》，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8年，第73—144页。

老乡：《谈成都人吃茶》，《华西晚报》1942年12月26—28日。

李德英：《公园里的社会冲突——以近代成都城市公园为例》，《史林》2003年第1期，第1—11页。

李德英：《同业公会与城市政府关系初谈——以民国时期成都为例》，《城市史研究》第22辑，天津：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4年，第223—242页。

李劫人：《暴风雨前》，《李劫人选集》第1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75—662页。

李劫人：《大波》，《李劫人选集》第2卷，全3册，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3—1631页。

李思桢、马延森：《锦春楼“三绝”——贾瞎子、周麻子、司胖子》，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1辑，成都：成都出版社，1996年，第378—383页。

李文孚：《抗日中期成都“抢米”事件》，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2辑，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66—80页。

李英：《旧成都的茶馆》，《成都晚报》2002年4月7日。

李竹溪、曾德久、黄为虎编：《近代四川物价史料》，成都：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1987年。

李子聪：《四川扬琴“堂派”的由来和发展》，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2辑，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574—578页。

李子峰编：《海底》，上海书店根据1940年版影印，《民国丛书》，第1编，第16辑。

梁德曼、黄尚军：《成都方言词典》，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8年。

林孔翼编：《成都竹枝词》，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

林文洵：《成都人》，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5年。

刘盛亚：《成都是“例外”吗？》，《文化长城》第3期（1938年6月21日），第32页。

刘师亮：《汉留全史》，古亭书屋印[无出版地]，1939年。

刘西源：《跑警报》，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2辑，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1998年。

刘振尧：《“安澜”茶馆忆往》，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

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47—149页。

龙在天：《华华茶厅》，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1辑，成都：成都出版社，1996年，第526—528页。

李文孚：《抗日中期成都“抢米”事件》，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2辑，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526—528页。

陆隐：《闲话女茶房》，《华西晚报》1942年2月25—28日。

罗子齐、蒋守文：《评书艺人钟晓凡趣闻》，《龙门阵》1994年第4期（总第82期），第58—61页。

罗尚：《茶馆风情》，《四川文献》1965年第10期（总第38期），第21—23页。

罗湘浦：《天籁》，任一民主编：《四川近现代人物传》第2辑，成都：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5年，第278—282页。

马识途：《三战华园》，《马识途文集》第6集，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2005年，第169—222页。

彭其年：《辛亥革命后川剧在成都的新发展》，《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8辑（1963年），第159—172页。

彭泽益：《中国工商行会史料集》，北京：中华书局，1995年。

谦弟：《成都洋琴史略》，《华西晚报》1941年5月21日。

乔曾希、李参化、白兆渝：《成都市政沿革概述》，《成都文史资料选辑》第5辑（1983年），第1—22页。

清有正：《锦城南岸一小街》，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9—21页。

秋池：《成都的茶馆》，《新新新闻》1942年8月7—8日。

屈小强：《竹琴绝技贾树三》，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53—156页。

冉云飞：《从历史的偏旁进入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

沙汀：《喝早茶的人》，《沙汀文集》第6卷（报告文学、散文集），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91年，第261—263页。

沙汀：《在其香居茶馆里》，《沙汀选集》，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40—156页。

沙汀：《淘金记》，《沙汀选集》，第2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3—293页。

沙汀：《困兽记》，《沙汀选集》，第2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299—625页。

《省垣警区章程》，《四川警务章程》卷2。原件无日期，但根据内容判断是晚清制定的。原件藏美国斯坦福大学胡佛东亚图书馆。

施居父：《四川人口数字研究之新资料》，成都：民间意识社，1936年。

舒新城：《蜀游心影》，上海：中华书局，1934年。

《四川通省警察章程》，1903年。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巡警部档案》，1501号，第179卷。

谭清泉：《黄吉安》，任一民主编：《四川近现代人物传》第1辑，成都：四川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5年，第251—254页。

谭清泉：《康子林》，任一民主编：《四川近现代人物传》第1辑，成都：四川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5年，第255—258页。

王笛：《跨出封闭的世界——长江上游区域社会研究，1644—1911》（第3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8年。

王鸿泰：《从消费的空间到空间的消费——明清城市中的酒楼与茶馆》，《新史学》2000年（第11卷）第3期，第1—46页。

王庆源：《成都平原乡村茶馆》，《风土什志》1944年第1期（总第4期），第29—38页。

王世安、朱之彦：《漫话少城公园内几家各具特色的茶馆——回忆我经营枕流茶社的一段经历》，《少城文史资料》第2辑（1989年），第150—160页。

王泽华、王鹤：《民国时期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

隗瀛涛：《四川保路运动史》，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

闻一多：《茶馆小调》，均连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1985年，第61—62页。

吴虞：《吴虞日记》上下册，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年。

晓晗：《成都商业场的兴衰》，《龙门阵》1986年第6期（总36期），第36—48页。

吴好山：《笨拙俚言》，林孔翼编：《成都竹枝词》，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69—77页。

小铁椎：《谈帮会》，《新新新闻》1946年8月16日。

徐心余：《蜀游闻见录》，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

薛绍铭：《黔滇川旅行记》，重庆：重庆出版社，1986年。

鄢定高、周少稷：《身带三宝，无人可敌——记成都评书艺人张锡九》，成都市群众艺术馆编：《成都掌故》第1辑，成都：成都出版社，1996年，第387—392页。

杨槐：《神童子与满天飞》，《龙门阵》1982年第1期（总第7期），第65—70页。

姚蒸民：《成都风情》，《四川文献》1971年第 5期（总第105期），第17—21页。

杨忠义：《成都茶馆》，《农业考古》1992年第4期（中国茶文化专号），第114—117页。

杨忠义、孙恭：《成都茶馆》，《锦江文史资料》第5辑（1997年1月），第81—88页。

野峰：《炮火，惊醒了成都青年——卢沟事件成都市内宣传记》，《图存》第2期（1937年7月16日），第5页。

叶雯：《成都茶座风情》，《成都晚报》1949年3月20日。

夜莺：《关于妓女坐茶社》，《成都快报》1938年8月7日。

佚名：《关于茶馆》，《新民报晚刊》1943年10月27日。

易君左：《锦城七日记》，收入《川康游踪》，（无出版地），中国旅行社，1943年，第177—210页。

于戏：《茶馆政治家》，《华西晚报》1943年1月15日。

张达夫：《高把戏》，《成都风物》第1集（1981年），第109—112页。

张放：《川土随笔》，《龙门阵》1995年第3期（总第87期），第95—98页。

曾智中、尤德彦编：《文化人视野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

张恨水：《蓉行杂感》，曾智中、尤德彦编：《文化人视野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277—287页。

张珍健：《南门有座“疏散桥”》，冯至诚编：《市民记忆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320—322页。

正云：《一副对联的妙用》，《成都风物》第1集（1981年），第82—83页。

郑蕴侠、家恕：《旧时江湖》，《龙门阵》1989年第3期（总第51期），第1—11页；第4期（总第52期），第25—37页；第5期（总第53期），第69—79页。

钟茂煊：《刘师亮外传》，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4年。

周传儒：《四川省》，上海：上海印书馆，1926年。

周文：《成都的印象》，曾智中、尤德彦编：《文化人视野中的老成都》，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224—231页。

周询：《芙蓉话旧录》，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

周止颖：《漫谈成都女茶房》，《华西晚报》1942年10月13日。

周止颖：《新成都》，成都：复兴书局，1943年。

周止颖、高思伯：《成都的早期话剧活动》，《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36辑（1987年），第53—65页。

朱龙渊：《周慕莲》，任一民主编：《四川近现代人物传》第3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01—306页。

竹铭：《战时成都社会动态》，《新新新闻》1938年4月29日。

日文资料：

井上红梅『支那风俗』東京、日本堂、1921年。

鈴木智夫「清末江浙の茶館について」『歴史における民衆と文化——酒井忠夫先生古稀祝賀紀念論集』東京、国書刊行會、1982年、第529—540页。

鈴木智夫「清末上海の茶館について」『燎原』第19期、1983年、第2—5页。

竹内実『茶館——中国の風土と世界像』東京、大修館書店、1974年。

渥塚麗水『新入蜀記』東京、大阪屋號書店、1926年。

内藤利信『住んでみた成都——蜀の国に見る中国の日常生活』東京、サイマル出版會、1991年。

中野孤山『支那大陸横断游蜀雜俎』、1913年（原书无出版社，藏東洋文庫，感谢鈴木智夫教授惠寄）。

中村作治郎『支那漫遊談』東京、切思會、1899年。

西澤治彦「飲茶の話」『GSたのしい知識』第3巻、東京、冬樹社、1985年、第242—253頁。

西澤治彦「現代中国の茶館——四川成都の事例かる」『風俗』1988年第4期、巻26、1988年、第50—63頁。

平山周『支那革命党及秘密結社』、『日本及日本人』第69号、東京、政教社、1911年。

英文資料：

Bird, Isabella. *The Yangtze Valley and Beyond: An Account of Journeys in China, Chiefly in the Province of Sze Chuan and Among the Man—sze of the Somo Territory*. First published by John Murray in 1899. Reprinted by Beacon Press, 1987.

Brace, Brockman ed. *Canadian School in West China*. Published for the Canadian School Alumni Association, 1974.

Davidson, Robert J. and Isaac Mason. *Life in West China: Described By Two Residents in the Province of Sz-chwan*. London: Headley Brothers, 1905.

Evans, John C. *Tea in China: The History of China's National Drink*.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92.

Fortune, Robert. *Two Visits to the Tea Countries of China*. 2 vols. London: John Murray, 1853.

Gernet, Jacques. *Daily Life in China on the Eve of the Mongol Invasion, 1250—1276*.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Goldstein, Joshua. "From Teahouses to Playhouse: Theaters as Social Texts in Early-Twentieth-Century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62, no. 3 (August 2003) , pp. 753—779.

Hosie, Alexander. *On the Trail of the Opium Poppy: A Narrative of Travel in the Chief Opium-Producing Provinces of China*. London: George Philip & Son, 1914.

Liao, T'ai-ch'u. "The Ko Lao Hui in Szechuan." *Pacific Affairs* XX (June 1947) , pp. 161—173.

Liu, Ch'eng—yun. "Kuo—lu: A Sworn Brotherhood Organization in Szechwan." *Late Imperial China* vol. 6, no. 1 (1985) , pp. 56—82.

Macfarlane, Alan and Iris Macfarlane. *The Empire of Tea: The Remarkable History of the Plant That Took Over the World*. Woodstock and New York: The Overlook Press, 2004.

Malmqvist, Göran. "Göran Malmqvist's Live Recording of Impressions of a Teahouse in Chengdu." Trans. Michael Schoenhals. Malmqvist's recording was made on site in Chengdu in October 1949. The translation is based on the National Swedish Radio program "Dagbok från revolutionens Kina 1949" ("Diary from China in Revolution 1949") as broadcast in 1974.

Meserve, Walter J. and Ruth I. Meserve. "From Teahouse to Loudspeaker: The Popular Entertainer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Journal of Popular Culture* vol. 8, no. 1 (1979) , pp. 131—

Sewell, William G. *The People of Wheelbarrow Lane*. South Brunswick and New York: A. S. Barnes and Company, 1971.

Sewell, William G. *The Dragon's Backbone: Portraits of Chengdu People in the 1920's*. Drawings by Yu Zidan. York: William Sessions Limited, 1986.

Skinner, G. William. "Marketing and Social Structure in Rural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24, no. 1 (1964) , pp. 3—43 ; vol. 24, no.2 (1965) , pp. 195—228 ; vol. 24, no.3 (1965) , pp. 363—399.

Stapleton, Kristin. "Urban Politics in an Age of 'Secret Societies': The Cases of Shanghai and Chengdu." *Republican China* vol. 22, no.1 (1996) , pp. 23—63.

Stapleton, Kristin. *Civilizing Chengdu: Chinese Urban Reform, 1875—1937*.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0.

Stapleton, Kristin. "Yang Sen in Chengdu: Urban Planning in the Interior," pp. 90—104 in Joseph W. Esherick, ed., *Remaking the Chinese City: Modernity and National Identity, 1900-1950*.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 2000.

Wang, Di. "Street Culture: Public Space and Urban Commoners in Late—Qing Chengdu." *Modern China* vol. 24, no.1 (1998) , pp. 34—72.

Wang, Di. "The Idle and the Busy: Teahouses and Public Life in Early Twentieth-Century Chengdu." *Journal of Urban History* vol. 26, no. 4 (2000) , pp. 411—437.

Wang, Di. *Street Culture in Chengdu: Public Space, Urban Commoners, and Local Politics in Chengdu, 1870—1930*.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Wang, Di. "Mysterious Communication: The Secret Language of the Gowned Brotherhood in Nineteenth-Century Sichuan." *Late Imperial China* vol. 29. no. 1 (June 2008) , pp. 77—103.

后记

这本书的写作是人民文学出版社的责任编辑李磊促进的结果。2020年7月，李磊向我约稿，但是当时我的手上没有成熟的文学性选题，就搁置下来。几个月以后，李磊和我开始认真地谈可能的选题。我有心与人民文学出版社合作，这毕竟是在文学领域最有影响力的出版社，但是我正在集中精力完成《美国与五四新文化时代的中国》一书，所以仍然没有实质性的进展。

从今年初开始，李磊和我就合适的选题进行了比较密集的讨论，最后便有了现在的这个写作方案。这个方案，最早要追溯到2019年我在腾讯大家栏目上发表的关于茶馆的系列文章。腾讯大家栏目停止更新以后，关于茶馆的通俗文章写作也就停顿了下来。我把已经完成的这组文章发给李磊，她认为这个计划是可行的。就这样，这个停顿的茶馆系列，重新开始纳入了我的写作议程。在李磊的催促下，我把基本上完成的《美国与五四新文化时代的中国》暂时放下来，从三月开始集中力量完成这本书。由于关于茶馆的研究已经有完成的专著，所以这本通俗性的小书相对比较顺利，经过两个多月的写作就完成了。希望这本面向大众阅读的书，能够得到广大读者的认可。

对成都茶铺的研究，我从1990年代到2018年前后经过了20多年的探索，学术专著出版之后，在学术界取得了极大的成功。而现在这本书是继《消失的古城》之后，又一本把学术研究转化为大众阅读的一次尝试。关于这本书的结构，我设想了若干办法。在《消失的古城》中，我几乎都是按专题来写的，而这本书在结构和表达方式上有了新的探索。

例如，我曾经尝试以第一人称来写，即通过我的眼睛，就像一个电影镜头一样，来展示这些材料。无论是报纸，还是档案资料或是其他文献，都通过“我”这个虚构的人物讲述出来，这样在文学上可以有比较大的发挥余地。如果按照这个新的结构，可能是文学写作方法上的一种创新，也就是说“我”——一个时间老人——来把零碎的历史资料串连起来，用“我”的眼睛来观察茶铺。

下面就是我尝试写的本书开头：

我自认为是一个成都人，不知道是哪一年出生的，现在有多大的年纪，反正我是很老很老了，至少在清王朝倒台的时候，就已经有记忆了。我想在今天的成都，没有人比我年纪更大了，也没有人比我知道更多的成都了。

在整个20世纪里，我流连在成都的各个茶馆里，茶馆里发生的故事，都在我的记忆中。我别无所长，就是记性特别好，事无巨细，都留在脑海里。存的东西太多，难免经常就会在脑子里过电影，反反复复，不胜其扰。所以聪明的人说，遗忘其实也是一件好事情。

我无事的时候，还喜欢把所见所闻记录下来，喜欢舞文弄墨，按照现在人们的说法，就是文史爱好者，或者有文青的气质。哪怕我年纪这么大了，但是这个气质并没有改变。

我还有个怪癖，什么纸纸片片，都珍藏起来，分门别类，没事的时候就这些东西翻出来慢慢地看。

我现在太老，已经不能旅行，而且疫情严重，外面的世界也不安宁。被困在距成都千里之外的小岛之上，有了很多的时间回忆往事。经常坐在那里遥想过去，要不就是翻阅我一生所搜集的这大堆破纸烂片。

在翻看这些资料的时候，冥冥之中仿佛进入了另外一个世界。在恍惚之间，似乎在历史和现实中穿梭旅行，我似乎又回到了成都，特别是儿时所住小巷的尽头。黑暗中总有那一束光，引导着在小巷里前行。顺着这束光，我进入到经常出现在梦中的那间街角的茶铺。

我自认为，这样一个开头还是不错的，有文学性的想象，给作者比较大的发挥空间，但是继续写下去以后，发现还是不理想，因为许多材料不容易有机地融合进去，而且还有将这部书变成一部虚构作品的危险。因此权衡利弊，放弃了这个写作方案，决定还是按传统的第三人称来写。或许今后我会继续探索用这个设想来写历史，但是至少目前的这个题材这样写还不成熟。

在结构上，我采用时间和主题相结合的方法。除了前言“成都是个大茶铺”介绍茶铺的文化背景、结语“茶铺是个小成都”讨论茶铺的更有意义的大问题以外，从时间上分为四个阶段：“帝国覆没之前，1900—1911”；“新制度，旧时代，1912—1936”；“战时大后方，1937—1945”；“混乱的年代，1946—1949”。而每一部分内部按照主题，每个部分的主题是什么，取决于每个时期的资料和故事。

本书的19幅插图，是我绘制的，其中有的是依据关于老成都和茶馆的照片，包括美国地质学家罗林·张伯林（Rollin T. Chamberlin）、美国《生活》（Life）杂志的摄影记者卡尔·麦丹斯（Carl Mydans）等的摄影作品。这样的绘图本身便有一种历史感，但是难免仍然带有照片的痕迹，虽然不完全理想，也算是我利用图像进行表达的一个尝试吧。当然，其中有若干幅是在我自己拍摄的照片基础上绘制的。当一个艺术家，是我年轻时代的梦想，自从进入大学以后，这个梦便已经远去，现在利用给这本书配图的机会，算是重拾旧梦吧。

本书由于是面向大众的读物，所以没有加注释，但是我在行文之中，都尽量提到了资料来源，如来自报刊的什么篇目，或者是哪一年的档案，或者是某个小说的描述，等等。书的后面列出了征引资料目录，如果有读者希望了解资料的具体来源，从这个目录便可以很容易地查到。

最后，要感谢李磊对这本书的贡献，从本书开始酝酿，到写作过程中书的定位，到写作风格，都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可以这样说，没有她的推动和努力，就没有这本书的创作。李磊对这本书进行了仔细的编辑，对内容的合理化有非常好的建议，对文字进行了专业的修饰和调整，这不但使本书避免了不少失误，而且也使书中文字更加统一和流畅。她对工作一丝不苟的态度，专业的素质，对书质量的认真把关，对做一本优质书的具体设想，都使我获益匪浅。在本书的写作和出版过程中，她作为一个编辑与作者所建立的互相信任和尊重的关系，都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为我们今后的继续合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王笛

2021年5月9日初稿于澳门大学

2021年6月4日修改于北京

2021年9月16日再修改于澳门大学

在相当程度上，茶铺即意味着“公共论坛”，大多数茶铺谈话都是随意的，没有什么目的性。在西门附近的一个茶铺干脆就叫“各说阁”，把这种漫谈的气氛发挥到了极致。

加入这种茶铺闲聊，不需要任何准备或资格。人们可以自由发表意见，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只要他没有冒犯在场的任何人，实际上也很少有人真正严肃对待茶铺里的闲言碎语。

这即是说，对有些人来说，喝茶本身并不重要，而意义在于与茶铺里人们的交往。三教九流都到茶铺，讲他们自己的经历或听来的故事，对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高谈阔论。



《那间街角的茶铺》

是历史学家王笛的最新非虚构历史读物。作者以 1900—1949 年的成都茶铺为中心，运用田野调查、官方档案和小说诗歌等资料，以微观史学的研究取向和深描的文学写作手法，生动展示了成都茶铺的日常生活、大众文化以及在那个公共空间中呈现的经济、社会和政治。

作者追寻少年时代的艺术梦，亲绘插图，用视觉呈现茶铺印象。

这本书也是继续践行“为民众写史”这个历史使命。

写历史，需要有细节；有细节的历史，
才是有血有肉的历史。细节似乎缺乏
宏大的叙事，但是却为宏大叙事提供
了支撑。那些似乎不经意的鸡零狗碎，
却是回归历史现场的定海神针。

王笛

上架建议：历史读物

ISBN 978-7-02-014994-0



9 787020 149940 >

定价：69.00 元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回响

东西

著

你能勘破你自己吗

东西

最新长篇小说

拆解“心理现实”和生活真相
将“情感推理”进行到底

那心灵的秘密地带，是大千世界的回响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桩凶杀案让女警察冉咚咚穷思竭虑，追查真相的她同时陷入了婚姻的迷局。小说展开了广阔的社会生活，在案件与情感的复杂缠绕中，揭开一个个人物的身份、人格、心理，直抵人性最真实幽深处……

情节汹涌，逻辑严密。心灵与现实交互回响，善恶爱憎都有呼应。



回声

东西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回响/东西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004-4

I.①回...II.①东...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080234号

责任编辑 刘稚 宋强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校对 杨益民

责任印制 宋佳月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11千字

开 本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印 张 11 插页1

印 数 1—50000

版 次 2021年6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004-4

定 价 5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第一章 大坑

- ☐ 1
- ☐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第二章 缠绕

- ☐ 11
- ☐ 12
- ☐ 13
- ☐ 14
- ☐ 15
- ☐ 16
- ☐ 17
- ☐ 18
- ☐ 19

- 第三章 策划

- ☐ 20
- ☐ 21
- ☐ 22
- ☐ 23
- ☐ 24
- ☐ 25
- ☐ 26

- 第四章 试探

- ☐ 27
- ☐ 28

☐ 29

☐ 30

☐ 31

☐ 32

☐ 33

☐ 34

• 第五章 借口

☐ 35

☐ 36

☐ 37

☐ 38

☐ 39

☐ 40

☐ 41

☐ 42

• 第六章 暗示

☐ 43

☐ 44

☐ 45

☐ 46

☐ 47

☐ 48

☐ 49

☐ 50

• 第七章 生意

☐ 51

☐ 52

☐ 53

☐ 54

☐ 55

☐ 56

☐ 57

☐ 58

☐ 59

- 第八章 信任

☐ 60

☐ 61

☐ 62

☐ 63

☐ 64

☐ 65

☐ 66

☐ 67

☐ 68

- 第九章 疼爱

☐ 69

☐ 70

☐ 71

☐ 72

☐ 73

☐ 74

☐ 75

☐ 76

☐ 77

☐ 78

第一章 大坑

1

冉咚咚接到报警电话后赶到西江大坑段，看见她漂在离岸边两米远的水面，像做俯卧撑做累了再也起不来似的。但经过观察，冉咚咚觉得刚才的比喻欠妥，因为死者已做不了这项运动，她的右手掌不见了，手腕处被利器切断。冉咚咚的头皮一麻，想谁这么暴虐？

岸边站着六个人，他们是从附近聚拢的垂钓者。报警的走过来，说他是看着她从上游慢慢漂下来的。早晨，他以为她是一截树干。中午，他以为她是一只死掉的猫狗。下午，他才看清楚她是人，而且是一个女人。冉咚咚朝他指着的上游看去，江面平坦，平坦得就像水在倒流。岸边密密麻麻的树绵延，一直绵延到河流的拐弯处。她问他什么时候开始在这里钓鱼？他说退休以后，差不多两年了。她说我问的是今天。他说九点。

“有没有看见可疑的人在这一带闲逛？”

“在这一带闲逛的人就是我。”

他们正说着，邵天伟、法医和两位刑侦综合大队的技术员赶到。他们边跟冉咚咚打招呼边脱皮鞋，然后一步一试探地走进水里勘查。冉咚咚分别询问六位垂钓者，该问的都问了才让他们离开。

勘查一个多小时，法医把尸体拉走了。冉咚咚回到局里，被王副局长指定为该案负责人。王副局长相信从受害者的角度来寻找凶手更有把握，而且女性之间容易产生共情或同理心。虽然冉咚咚认可这一说法，但心里一直有不适感。她不适应一个女人在光天化日之下一丝不挂，更不适应一只好端端的手被人砍掉，有那么几个瞬间她的脑海竟不合时宜地闪过女儿和丈夫的面容。总是这样，每当遇到危险或压力陡增，她高速运转的脑海就会闪现他们，生怕他们跌倒或磕断牙齿或发生什么更为

严重的坏事。于是，她赶紧转移注意力，让不祥的念头一闪即灭。投入工作是转移念头的最好办法，她用地点“大坑”命名本案。助理邵天伟举手反对，说坑太大会填不平。她说填不平就跳进去，我们不能为了好听而更改地名吧，假如取个“一帆风顺”你不觉得别扭吗？说完，她的脑海迅速浮现一个巨大的坑口，深不见底。

媒体发布了“大坑案”消息，寻求知情者提供线索。安静了几分钟，刑侦大队的座机便断断续续地响起来，时而像遥远的自行车的铃铛声，时而像近在耳畔的手机闹铃，有时急促有时缓慢，一会儿让人身心收缩，一会儿又让人浑浑噩噩，总之，除了嘈杂都没响出什么名堂，它们像一根根慌乱的手指戳着她的脑门。五个小时了，她还不知道死者是谁。她突然想抽烟，但立即为这个想法感到惭愧。等到二十二点，她忽地坐直，听到话筒里传来一个男声：“也许是她……”

她和邵天伟赶到半山小区，找到打电话的房东。房东说三年前我把房子租给她，对我来讲她就是每月十五号手机上的那声“叮咚”。只要这天一“叮咚”，十有八九就是她把租金打到我卡上了。但是今天已经十七号，我的卡上一直没进钱。我拨她的电话，电话不通。我按门铃，没人开门。我想难道她死了吗？没想到她真的……房东抹了一把眼眶，仿佛在为自己不善良的心理活动自责。冉咚咚让他把门打开。这是一套八十平米的两室一厅，每间房都很干净整洁，没一点好像要出事的迹象。冉咚咚叫来技术员勘查一遍，未发现可疑物或可疑处，但他们带走了办公桌上那台红色笔记本电脑和书架上那本《草叶集》。《草叶集》的扉页上写着赠送者的名字——徐山川。

综合各方信息，得知遇害人叫夏冰清，二十八岁，无固定职业。法医发现尸体的后脑勺处有钝器击打的痕迹，附近的头发里夹着细小的木头碎片。但解剖调查后发现，死者大脑没有受到致命损伤，但肺部进水，喉咙处发现细小的沙子和藻类，真正的死亡原因应该是溺亡。根据尸体出现的尸斑推测死亡时间大约是在四十小时之前。冉咚咚想象：她被敲晕了，被丢进江里，水把她泡醒，可她没有力气从水里爬起来，哪怕是把头抬起来。她耷拉着脑袋浮沉于水面，在意识清醒的状态下被水一口一口地呛死。而凶手就站在一旁看着，直到看不见水里冒泡才将她拉到岸边，砍下她的右手……难道她手上戴着什么贵重饰品？冉咚咚从

手提电脑里调看她不同时期的照片，她的手腕子分别出现过手表和不同材质的腕链，但都不是奢侈品。那么，凶手为什么要砍掉她的右手呢？

当冉咚咚把夏冰清遇害的消息告诉他们时，他们都来不及反应，好几秒钟面无表情。他们是夏冰清的父母，住在江北路十号第二医院宿舍区。他们都退休了，退休前她父亲是二医院工会干部，母亲是二医院妇产科医生。几天前，他们曾听旁人说过江边出现浮尸，甚至为无辜的生命叹过长气，但万万没想到他们为之叹息的那个人竟然是自己的女儿。这很残酷，分明是在为自己叹息却以为是在叹息别人，明明是在悲伤自己却还以为是在悲伤别人，好像看见危险已从头顶掠过，不料几天后又飞回来砸到自己头上。他们被砸蒙了，认为冉咚咚百分之百搞错。

冉咚咚带他们去认尸。他们看了看，脸色沉下来却摇头，似乎摇头就能改变事实。夏母背过身掏出手机戳了戳，手机里传来“该用户已关机”。她不服气，又戳，每戳一次就传来一声“该用户已关机”，仿佛她的手机只会这一句。“看看你的设备，就是一个摆设，信号从来都没满格过。”夏父说着，掏出一部新手机，“这是冰清从北京给我寄来的。”他用冰清买的手机拨冰清的号码，连续拨了三下也没拨通。他的双手开始微颤，眼看着就要颤抖不止了，手掌立刻变成拳头紧紧地攥着，就像坐飞机时遇到强气流紧紧地攥住扶手，直到飞机平稳为止。

“这里信号不好，”他说，“怎么可能呢？一星期前我还跟她通过电话。”

一星期多长呀，冉咚咚想，许多大事情发生都不过几分钟而已。她想安慰他们，却担心不恰当的安慰反而会变成伤害。每次办案她最不愿面对的就是受害方，好像他们的痛苦是她造成的。她说要不你们先回去吧，等DNA检测结果出来再签字不迟。他们转身走去，脚步越走越涩，甚至变成恋恋不舍。到了门口，他们都走不动了，仿佛有人死死地拉住他们的双腿。他们不约而同地蹲下。

“到底是或不是？”他说。

“好像是又好像不是。”她说。

“你说呢？”

“你说呢？”

他们相互问着就像相互责备，又像相互安慰或壮胆，最后再也蹲不稳了，都坐到冰冷的地板上。

在他们眼里女儿是这样的：她漂亮聪明听话，四年前从本市医科大护理系毕业，在二医院妇产科，也就是她母亲所在的科室做护理。她不喜欢这份工作，从选择读这个专业时开始。她喜欢唱歌跳舞，幻想将来做演员，哪怕做个配角也行，所以读表演才是她的第一志愿。但父母认为靠脸吃饭不可靠，而且那未必是人人都能抢得到，人人都能端得稳的饭碗。于是她读什么科、填什么志愿父母连意见都不征求便代替她做了决定，甚至母亲还帮她决定每天穿什么衣服和鞋袜。她曾经抵触过，比如在房门贴“闲人免进”，故意考低分，假装早恋……可她所有的抵触情绪都被父母打包，统统称之为青春期叛逆，仿佛错的是她而不是剥夺她选择权的他们。“我没离家出走是还想做你们的女儿。”这是她说得最重的一句话，但也仅仅跟他们说了一次。在父母的思维里只说一次的都不重要，重要的必须说N次，这就是他们为什么总爱唠叨的原因。她不想跟母亲待在一个单位，更何况还在一个科室。三年前，在她一再坚持并扬言断绝关系的情况下，父母才不得不抹着眼泪同意她辞职北漂，仿佛这是她对他们多年来代替她选择命运的一次总报复。这一漂，只有重大节假日她才从北京飞回来，而平时代替她问候父母的是每月寄回来的工资，以及各式各样的物品。物品每周都寄，有吃的穿的用的，但本周暂时还没寄……

他们坐在西江分局的询问室里，一边讲述一边翻出手机里的照片，说这是她上班的连锁酒店，这是她的住房，这是她的同事。冉咚咚一边听一边点头，一边点头一边责怪自己不应该点头，因为她知道他们说的不是事实，事实是他们的女儿就住在离他们不到五公里远的半山小区，却假装人在北京。“她有男朋友吗？”“她平时跟什么人交往？”貌似了解她的他们一问三不知，好像把她交给首都后就不需要他们再为她操心了。

“那么，你们最后一次见她是什么时候？”冉咚咚问。

“清明节，她回家待了三天。”夏母回答。

“她的情绪有什么不对吗？”

“和平时一样，有说有笑还唱歌。”

再往下问，他们又摇头了，好像他们只懂得这个动作。他们生活在她的虚构中，凡是发生在北京的他们说得天头是道，凡是发生在本市的他们基本蒙圈。他们似乎患了心理远视症。心理远视就是现实盲视，他们再次证明越亲的人其实越不知道，就像鼻子不知道眼睛，眼睛不知道睫毛。

“最后一个问题，你们知道徐山川吗？”

“不知道。”他们异口同声，就像抢答。

监控显示：案发当天十七点十五分，夏冰清从半山小区大门前乘一辆绿色出租车离开。十七点四十三分，出租车出现在蓝湖大酒店门前。夏冰清下车后进入酒店，在大堂吧临湖的落地玻前坐下，点了一杯咖啡，要了一份甜点，坐了一个多小时，其间不时低头查看手机，十多次左顾右盼，三次久久凝视玻璃外那片树林。她似乎在等人，等谁呢？她等到十九点一刻钟，便结账出了酒店大门，向左，往湖边步行道走去。当时夜幕已经降临，她进入步行道之后就再也没出现在四周的监控里。从离开酒店到她遇害只有四十五分钟，也许她就消失于这片树林。冉咚咚从通信公司后台查看她的手机运动轨迹，很遗憾，她的定位是关闭的，而且长期关闭。她不愿意暴露自己的位置，可能是怕父母发现她在骗他们。

警员们带着警犬把湖四周搜了一遍，没有搜到任何有关物件，也没发现疑似现场。西江大坑上游尸体浮现地段他们也地毯似的搜了，什么线索也没找到。由于蓝湖与西江是连通的，冉咚咚派人排查夏冰清遇害后四十小时内所有途经蓝湖的船只，没有一只船承认运送过尸体，也没有人看见过夏冰清。作案现场在哪里？令冉咚咚头痛。

夏冰清出门前曾给徐山川发过信息：“晚六点老地方见。”徐山川回复：“今天没空。”夏冰清再发：“如果你不来，会死人的。”徐山川复：“哪个老地方？”夏冰清回：“能不能不装？”徐山川：“我确实没空。”夏冰清：“别逼我。”徐山川：“我不是吓大的。”

徐山川被定为头号嫌疑人。此人三十有六，头大身小，据说他之所以有这种身形，是因为在成长期喝了太多他爸生产的饮料。另一种说法，他是被网络游戏喂养的一代，由于长期宅而不动，所以四肢瘦小脑袋肥硕。冉咚咚看过预测，知道这是人类未来体形抑或外星人体形。事实证明，这颗外星人脑袋不简单。他创办了迈克连锁酒店，虽然投资是他爸给的，但他的管理却井井有条。他爸做凉茶起家，三十年前出产一款饮料，至今仍畅销南方各省。他夫人沈小迎，比他小两岁，家庭主

妇。他们有两个孩子，男孩五岁，女孩三岁。

冉咚咚传唤他。他一坐下来就说夏冰清不是他杀的，并掏出一张快递签收单和一个U盘。签收单签于案发当晚，时间与夏冰清遇害只差半小时。太巧了，冉咚咚不免怀疑。但那个U盘马上就给她的怀疑浇上一盆冷水。U盘里的影像是他家的监视器拍摄的。因为要监督保姆带孩子，所以他们家的监视器二十四小时都开着。影像证明案发当晚徐山川一家四口都没出门。

“可是，我并没有告诉你夏冰清遇害的具体时间。”她说。

“媒体不是天天在报道吗？”他回答。

“你准备得很充分。”

“那是为了不让你浪费时间。”

“你跟夏冰清是怎么认识的？”

他想了一会儿，说有点模糊了，但他的表情告诉她，他不仅不模糊而且还十分清醒。她觉得有必要提醒他，说夏冰清讲的老地方是什么地方？他立刻警觉，问什么老地方？她说出发前夏冰清不是给你发过短信吗？这下他明白了。他不是没想到他们会查他的通信记录，但没想到他们查得这么快。他的肢体开始动摇，先是前倾，随即后靠，如此反复两回才吞吞吐吐地说蓝湖大酒店。她说你们是在蓝湖大酒店认识的？他咬住嘴唇，仿佛进入了时间隧道。邵天伟敲了敲桌子，说问你呢。

“她有自杀倾向，她一直都想自杀。”他答非所问。

“好好看看，”她把三张照片丢到他面前，“她的后脑勺被重物击打，右手被人割走，像自杀吗？”

他拿起照片仔细辨认，脸色渐渐凝重。忽然，他爆了一句粗口，说谁他妈的这么残忍？她说这也正是我想问你的。他摇着头说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我要知道是谁干的我都想把他杀了。她问你爱她？他沉默了一会儿，说这是个人感情问题，与案件有关吗？

“当然，如果案件是由感情引发的话。”她说。

“那我只能说谈不上爱，充其量就是个喜欢。”

“说说你对她的喜欢。”

他再次沉默，但这次没咬嘴唇。她想也许他在积攒勇气，应该启发启发他。她拿起那本《草叶集》读了起来：“我相信一片草叶不亚于行天的星星，\一只蚂蚁、一粒沙子和一个鹌鹑蛋同样完美，\雨蛙是造物主的一件杰作，\匍匐蔓延的黑草莓能够装饰天国的宫殿……”他听着，却没有任何反应。

“你喜欢惠特曼的诗？”她的目光从书本的上方看过来。

“从来不读。”他好像因此而感到特别自豪。

“那你为什么送给她这本诗集？”

“因为美国总统克林顿曾送了一本给莱温斯基，我读初中时看电视知道的。”他舔着干燥的嘴唇。

“呵呵……没想到如此庸俗。”她把诗集叭地拍到桌上。

他吓了一跳，不是因为突如其来的响声，而是因为从她骨子里透露出来的鄙视。

徐山川说三年前的四月下旬，准确地说是二十二日下午，我在蓝湖大酒店二楼的十二号包间面试应聘者。一共来了十几位，应聘迈克连锁酒店北京分店的管理员。夏冰清是其中一位，她进来时拉着行李箱。我问她为什么拉着箱子？她说只要面试合格可以立即出发。这话把我的胸口狠狠地戳了一下，但也仅仅是戳了几秒钟，我便怀疑这是她的设计。不得不承认她是个聪明人，可聪明在这个时代常常又会被误认为耍心机。所以我要验证，问她是不是走到哪里都拉着箱子？她惊得嘴唇微微张开，像被切开的草莓，停了至少两秒钟才说怎么可能呢，人家这是第一次。

面试结束，我划掉了她的名字。我不喜欢明显使用策略的人，尤其是在小事上，因为那些小小的策略常常会误大事。我承认在划掉她名字时心里曾咯噔一下，就像骨折时发出的声音，把自己都吓了一跳。那是良知在作怪，是打压人才后余音绕梁的内疚。为此我坐在包间里久久不忍离去，仿佛需要一点时间来卸掉好不容易才产生的那么一丁点惭愧。

没想到，当应聘者和工作人员陆续离开后，她又拉着行李箱回来了。她说她回来主要是想听听我的意见，了解自己到底差在哪里，以便今后面试新岗位时吸取教训。但说着说着，我就发现她在跟那些被录取的比，比智慧比相貌比口才，明显不是回来听意见而是示威。我说一个骄傲者是不会录用另一个骄傲者的。不会吧？她忽然脱掉上衣，一屁股坐到我的大腿上。她的身材确实撩人，尤其是坐在一个老婆已经生了二胎的丈夫的大腿上时，以至于我不得不怀疑自己不录用她是因为嫉妒。别的男人也许当场就犯错了，可我却是个即使想犯错也要先拍着脑袋想三天的人。因此，我把她推开了。推开不要紧，关键是伤了她的自尊。她噘嘴跺脚摔笔，用一系列过激的动作迅速弥补自己的心理创伤，最终失望到哭。

有一种女人越哭越娇艳，她就属于这种。她哭得像一朵正在被摧残的鲜花，哭得好像鲜花插在了牛粪上，哭得整个包间都弥漫着美妙的气

息。我差点就动心了，但一想到老婆子女，想到家族企业的总资产与净资产，我便把正在膨胀的欲望像捏核桃那样硬生生地给捏碎了。像我这样有一定资产的人，对主动靠近的异性尤其警惕，不得不一次次咬紧牙关拒绝艳遇。夏冰清也不例外，她被我推出了包间……

“停。”冉咚咚打断他。凭多年的询问经验，她知道一旦说话像念讲稿，那假话的比率就会飙升。真话总是慢慢讲，谎言才会跑得急。其实，一开始她就发现他有撒谎，没立刻打断他是想捕捉更多的信息，但听着听着她就发觉他不是配合调查，而是像享受回忆，享受一种基于真实情感却对事实进行改装过的回忆。虽然她提醒自己忍一忍，可如果再忍就真要被他当傻瓜了。她最讨厌把别人当傻瓜的人，所以果断地叫停。她问你到底把夏冰清推没推出包间？

“推了。”

“可据我们了解，当时你不但没把她推出去，而且还关门跟她在包间里待了三小时。”

“谁说的？”他有点猝不及防。

“你先回答这是不是事实？”

“我把她刚推到门口，她又返回来。她的力气还真不小。”

“美妙的气息是指什么？刚才你说包厢里弥漫着……”

他迟疑一会儿：“只是随口一说，可能有点夸张。”

“你形容她哭得像一朵正在被摧残的鲜花，为什么是正在被摧残？”

“这句表达得不准确，我要求更正，没想到你还死抠字眼。”直到现在他才认真地打量她，仿佛要对她进行重新评估。她迎着他的目光：“我们还了解到夏冰清不是你的唯一，你还有小刘、小尹等等。”

他停顿了许久：“我和夏冰清是订过合同的。”

“合同呢？”

他没马上回答，但他知道不得不回答，只不过在回答前他想再拖一拖，仿佛多拖一秒就能多赢回一点尊严。

两小时后，冉咚咚看到了那份合同。合同是邵天伟跟着徐山川回办公室取来的。内容是甲方徐山川每月给乙方夏冰清一笔钱，但乙方必须随叫随到，且不得破坏甲方家庭。“这哪是合同，分明是歧视。”她一边说一边克制心中的怒气。“没有谁强迫她。”他指着合同右下角那个红色手印。她注意到签订日期是四月二十二日，也就是面试当天。“难道你的合同随身携带？是不是一碰见想要的女人就像掏器官那样掏出来？”这一次她没压住怒火。

“合同是在酒店里打印的。”

“你们出包间后就直接离开了，包间里有打印机吗？”

他偷偷瞄了她一眼，这一眼被她看在眼里。她知道他在察言观色，在想如何解释。果然，他马上更正：“我想起来了，合同是一周后签订的，写这个日期是为了从那天开始给她发工资。”“工资？姑且称之为工资吧……”她冷笑，实在是不愿意把这种酬劳等同于她所理解的工资，“你们从什么时候开始有性关系？”

“是她主动的。”

“我问的是什么时候？”

“当天，就在包间里。”

“这么快，不需要培养感情吗？”

“都培养了两个多小时。”

“Shit……既然她主动，为什么你还要订这份合同？”

“因为我知道有时免费的比付费的贵。”

“你这么做，对得起老婆孩子吗？你不是说一想起他们就咬牙拒绝艳遇吗？”

“你是办案还是办道德？”他脸色突变，抓到了一次反击机会，“能不能别装？好像比谁都高尚，其实很低俗。你先学会尊重我，再来跟我要情况，否则，我拒绝回答，除非你们换人。”

“你可以选择性回答。”她试图缓和。但他闭紧了嘴巴，就算她把自己变成一把起子也撬不开。房间里只有呼吸声，他的，她的，邵天伟的。邵天伟拍了几次桌子，告诉他有义务配合调查，结果连他的呼吸声都变小了。这是他的策略，她想，表面上是攻击我，其实是想换一个不那么让他难堪的人来问，而更本质的是他想通过换人满足他的控制欲。如果他的要求得逞，那下一步就更难问出真话。因此，她不能退让。他沉默，她也沉默，他闭目养神，她也闭目养神，反正他做什么她就跟着做什么。一开始她的动作较为隐蔽，渐渐地被他觉察。他不知道她为什么要模仿自己，简直像个小丑，但他马上怀疑小丑是不是也包括自己？因为他讨厌她的所有动作都是她跟他学的。她竟然把自己变成了他的镜子。如此相持了一个半小时，他忽然说你有病啊。她没吭声，继续假眠，眼睛甚至比刚才闭得还紧，仿佛在向他表示她有的是时间和耐心，且打得起消耗战。他说我绝对不是凶手，准确的身份就是嫌疑人，你们不能像对待凶手那样对待嫌疑人。合同是夏冰清撕毁的，她像烧毁敌国国旗那样把她手里那份合同烧掉了。但我仍按月给她发工资，可她假装推辞，说钱算什么呀，关键是对我产生了多少金钱也买不来的爱情。她要跟我结婚，怎么可能，我越说不可能她就越想有可能，像相信谣言那样相信自己的想法，每天她都打电话约我见面，如果我不见她就用自杀威胁。

“她有过自杀的表现吗？”她慢慢睁开眼睛，生怕睁快了会吓着他。

他说有。第一次是在半山小区的卧室，她用水果刀割手腕子，割的就是被凶手砍断的右手腕子……说着，他的眼眶湿润了。他说她那么柔弱的手腕子，竟然被自己割了一次又被别人割了一次，就像在同一个地方犯了两次错误，想想都觉得剧痛。这是他被询问后第一次动感情。约五分钟，他微颤的身体才慢慢平静。他说第二次是在江北大道，她想把车子开进西江，幸亏我手脚麻利及时把方向盘抢了回来。第三次是在日本札幌“白色恋人”饼干工厂参观，她悄悄跟着维修工爬上院子里的钟楼，张开双臂想往下飞，惊得院子里的游客都面向她比画心形图才把她

止住。她每次企图自杀都当着我的面，好像要用这种方式给我上课。因此我越来越不敢见她，也越来越不想见她。

“你妻子沈小迎知道你跟夏冰清的关系吗？”

“不知道，她们不认识。如果你们慈悲，请对我妻子保密。”

“这得看破案的需要。”

“我不想两次伤害家人，做了一次，再讲一次。”

她很想说既然你知道会伤害当初为什么要做？但话到嘴边她就咬住了。有了前面的教训，她不想再出岔子。他的反感提醒她，当务之急不是道德审判而是找到凶手。

“你认识她们吗？”冉咚咚把三张照片摆在沈小迎面前，照片分别是夏冰清、小刘和小尹。她在测试她的态度，如果她不碰照片，那就说明她知道她们且内心排斥。没想到她把三张照片都拿了起来，为了能够仔细辨认竟然快拿到鼻尖前了，好像她患有近视，但她的眼睛并不近视啊。她神情专注，看上去挺漂亮，比小刘小尹都漂亮，虽然身材略略显粗，却丝毫掩盖不了她与生俱来的良好坯子，就像厨师的手艺掩盖不了食材。

“一个都不认识。”她把照片放下。

“你关注这个案子吗？”

“看过一些报道。”

“其中有一张是被害人，你能认出来吗？”

这次她没碰照片，说明心里开始排斥了。她把照片隔空又看了一遍，然后摇头。冉咚咚指着其中一张：“就是这位，她叫夏冰清。”

“没印象。”她说。

“知道我们为什么传唤徐山川吗？”

“是不是他跟这个女的认识？”

“他们好了三年多。”

没有出现想象中的惊讶，她比刚才似乎还冷静，脸上没有风吹草动，身上没有肢体语言，仿佛在听别人的故事。原以为会对她造成心理冲击的冉咚咚倍感诧异，略感失望。安静一会儿，她说我不想知道这些破事，我的一贯原则是只要他对我么么哒，别的都不管。结婚八年，如果他不出门应酬，每天晚上都会帮我按摩，有时还帮我按脚。我想买什么他就买什么，包括买房子。我想要多少Money他就给多少Money，甚

至都不用我开口。一旦他主动给我打款或者把我按摩得特别舒服的时候，那就是他的“外交”取得重大胜利的时候。我一面享受他的侍候一面承受他的背叛，表面看那是爱恨交织，但深层里却是相互催化。有时你需要爱原谅恨，就像心灵原谅肉体；有时你需要用恨去捣乱爱，就像适当植入病毒才能抵抗疾病。结婚前我就想清楚了，否则根本不敢结婚。我知道如果一个人想出轨，另一个人是管不住的，就算你是GPS也有信号打闪的时候。

“也就是说你不在乎别人跟你分享他的爱。”

“爱……爱是生理学，最多能持续三年，所谓爱情就是在双方接触时大脑分泌多巴胺，但保鲜期一过，彼此都懒得为对方分泌……谁都不敢保证只有唯一的爱。”

“怪不得他那么滥交，原来是你放任，他也这么放任你吗？”

“我们是平等的。”

冉咚咚想他们就像两朵奇葩，脑子都被烧坏了，一个是被钱烧坏的，一个是被知识烧坏的。她想反驳她的观点，但现在的目标不是讨论爱情。她举起合同：“这是徐山川和夏冰清签订的，请你看看。”

“为什么要看？除非看能改变事实。”

“你没有面对现实的勇气。”冉咚咚放下合同，仿佛放下一片被拒绝的好意。

“没兴趣，我的心思全在孩子身上。”

“另外两位，也是他经常约会的人。”

“是吗，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

“这是他们的开房记录。”冉咚咚把装着打印记录的纸盒推过去。

“我不想给自己添堵。”她不看那个纸盒。

“你认为徐山川有可能是凶手吗？”

“即便我希望他是，他也未必就是。”

“请你回忆一下，最近一段时间他有没有什么反常的举动？”

“没有，也许是我迟钝。”

询问了八小时，冉咚咚也没从沈小迎嘴里掏到有价值的信息。她想要么是沈小迎太狡猾，要么是自己太笨，但邵天伟说她已经问得不可能再完美了。其实她锁定的嫌疑人是两位，明的是徐山川，暗的是沈小迎。他们都有动机：徐山川有可能为摆脱夏冰清的纠缠而作案，沈小迎出于嫉妒或者保卫家庭也有可能出手，但问题是他们均无作案时间，邻居、快递员和保安都证明案发当晚他们在家。邵天伟认为沈小迎连作案的动力都不足，因为她对徐山川出轨是真不在乎，而且徐山川给她存的钱买的房多到足以抵消任何怨恨。冉咚咚说小心贫穷限制了你的想象。仿佛针戳似的，邵天伟感觉到了内心里埋藏的那根刺。他从警校毕业两年多，还是租房户，偶尔他会忘记自己的农村身份，尤其是在紧张或放松的时候。

沈小迎真的不在乎徐山川跟别的女人好吗？冉咚咚想，如果是我或者任何一位稍微正常一点的女性恐怕都做不到。除非她不爱徐山川抑或自己的感情生活也像徐山川那样放荡不羁。但从目前掌握的情况来看，她是传统的贤妻良母型，没有出轨对象。她爱家庭，连买一个红酒杯一张枕巾哪怕一双筷条都像挑丈夫那么严格，每逢节假日下厨做菜，家里美食不断，鲜花不断，音乐不断，以及嘎嘎嘎的笑声不断。她爱孩子，老大上幼儿园她亲自接送，孩子们的吃喝拉撒也都“亲自”。两间小卧室里，凡有棱角的地方都包上了海绵，生怕他们被磕痛磕伤。要是含在嘴里也能成长的话，那她准会天天都把他们含着。保姆说她只看见他们夫妻吵过一次架，就是徐山川跟孩子做游戏时不小心让孩子跌破了膝盖，她气得原地连续跳了好几次，脖子上的青筋一根一根地冒出来，简直可以用暴跳如雷来形容，好像孩子只是她的而与徐山川无关。她爱自己，每天都到健身房健身，平时打扮得漂漂亮亮，哪怕不出门也打扮，好像是专门打扮给徐山川一个人看似的。她爱徐山川吗？保姆说他们就像一坨嚼烂了的口香糖，撕都撕不开。他们经常一个喂一个吃冰淇淋或者水果什么的，只要孩子不在身边他们就搂搂抱抱，亲嘴，隔三岔五他们的卧室里会传出愉快的呻吟，就像谁被谁杀了。

他们相识于北京举办奥运会那年。她是奥运会的志愿者。他在奥运村举办的推广会上认识她。当时她是女子射箭运动员的引导，而女子射箭比赛是他爸赞助的冠名项目。本来他的目标是一名韩国运动员，但他在奔向目标的过程中脱靶了。他发现她不仅比那位运动员漂亮，而且素质还高出一大截。于是，他当即放下《中韩词典》，把累了好几天的舌头重新伸直，熨平，回归母语，开始对她巧舌如簧的攻势。单看相貌他们是不般配的，他一直没有外形优势。他的优势是有钱，口头禅：“不信砸不晕你。”认识刚两天他就递给她一张六位数存款的储蓄卡，她不接，仿佛那不是卡而是一张咬人的嘴巴。他终于碰上了传说中对钱不感兴趣的女子，自尊心受到了小小的打击，就像给某慈善机构捐款遭到了拒绝似的打击。他想没有人会与钱结仇，如果非结不可那一定是捐赠的方式不对。他决定把这张卡里的钱变成排场，最排场的就是把她的偶像请到

了饭桌上，当场为她献唱两首代表作。她高兴，高兴得眉毛都舒展了，眼神里满是善意。如此表现，她除了发自内心也包括对他的配合，因为她知道她越高兴他就越高兴，他越高兴就越觉得花出去的钱值了。但事后她告诉他，这是她见到的最糟糕的安排，没有之一。他不仅毁掉了她的偶像，也暴露了他的急于求成。她说如果一个人连谈恋爱都没有耐心，那他又怎么有耐心跟你生活一辈子。

她在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读了四年本科，毕业后进某公司任公关经理。仅仅干了两年，她就被北京奥运会敲锣打鼓的气氛感召，辞职回国寻找发展机会。机会还没找到，人就像导弹那样被徐山川拦截了。他带她参观他爸的饮料公司，她只看了五分钟便离开。他带她参观迈克连锁酒店总部，一坐下她就仿佛没起来过，准确地说她被公司的管理模式吸引了。她没想到公司会把鼓励职工提意见放在第一条，只要敢提就有奖金，只要提得好就有巨额奖金。这在当时的私营企业里甚至所有的企业里都是离经叛道的异类，简称“卖企贼”，就是到了现在，“第一条”也仍然是其他企业的传说。公司每出台一项重大决策都会征求职工意见，并经全员不记名投票，票数过三分之二方可执行。凡在公司工作五年以上者均有股份，无论高管或职员见面都要行鞠躬礼。她被这种在中国堪称奇葩的模式惊着了，但没有盲目相信，而是自带警觉。她选择到清廉部工作，实地验证他的条文到底是不是拿来哄鬼的？然而，在这个岗位上干了三年后，她终于心服口服，答应了他的求婚。也就是说她嫁给徐山川不仅仅是嫁给钱那么简单，也包括嫁给了制度、智慧等综合实力。他们是有感情基础的，是经过时间考验的。

冉咚咚拜访沈小迎的爸妈。她爸妈退休前都是有级别的公务员，住在竹园的独栋里。她妈说她从小就有上进心，只要每次考试在班里不进前三，她就会惩罚自己一天不吃饭，甚至关起门来不上学。冉咚咚想这不就是极强的自尊心吗？她妈说她从幼儿园开始上的都是名校，她天资聪慧，老师和同学们经常夸她。她没受过什么委屈，也不缺钱花，唯一的缺点就是性格内向，不喜欢说话。冉咚咚想这不就是清高或高冷吗？她妈说这孩子运气不错，嫁了一个好老公，但自从结婚以后她就变了，变得一点上进心都没有了。冉咚咚想这不就是躺赢吗？多少人梦寐以求。一个从小被人捧着宠着自尊心如此之强的人，怎么就变成了无欲无

求不悲不喜云淡风轻的佛系？唯一的解释就是“装”。她读的是心理学专业，虽然她一再强调毕业后就改行了，现在全身心做家庭主妇，知识全部还给了老师，但她毕竟系统地学习过四年的心理学，以她所学加她智商，装一个佛系还不是“洒洒水”？

冉咚咚派邵天伟查她的社会关系网，派凌芳查她的账务往来。虽然她没有作案时间，但她要查她有没有作案帮手。

因为没有证据支撑，冉咚咚在询问徐山川夫妇八小时后予以释放。但她向局里要求对他们进行二十四小时监视。王副局长问理由。她说直觉。在西江分局只有她能享受直觉，因为她曾破过两起棘手的案子，而且还是老资格，自从警察学院毕业后她就没换过单位，已经十六年了。

徐山川和沈小迎一如往常，连生活节奏都没打乱，好像那案件是一团不小心沾到外套上的灰尘，拍一拍就拍掉了。沈小迎基本上是四点一线：家庭、幼儿园、购物中心和健身房。她的行踪很有规律，规律得像一只闹钟。而徐山川的行踪则毫无规律可言，除了待在办公室还外出会客，还应酬，还游泳……冉咚咚以为他不喜欢锻炼，没想到他每两天游一次泳，五十米的泳道一百个来回不休息。而让冉咚咚惊掉下巴的是，他被监视后还见缝插针分别约会了小刘和小尹。她以为他会为夏冰清暂停一切娱乐活动，没想到他不仅没停止反而加倍娱乐，仿佛夏冰清只是他手里的一根香烟，抽掉了便忘了。

她秘密传唤小刘。小刘是迈克连锁酒店西江分店总经理，三年前在总公司人事部任部长，夏冰清面试当天的部分信息就是她提供的。这次传唤，冉咚咚主要是想跟她了解徐山川的近况。小刘说徐山川变了，变得紧张焦虑，动不动就骂人，骂得很凶。一天到晚嘴里都嚼着口香糖，连开会发言、骂人和做爱都嚼着。他在打听到底是谁出卖他，就是出卖他跟夏冰清在包间里单独待了三个小时这件事。他说只要弄清是谁出卖的，他就弄死谁。

为什么徐山川对包间里的三个小时如此在意？冉咚咚请小刘再想想，看有没有漏掉的细节。比如夏冰清走出包间时脸上是什么表情？小刘说她戴着墨镜，她只记得她戴着墨镜。比如他们是谁先走出包间，两人在走廊上有没有说话？小刘说夏冰清先走出包间，徐山川跟着出来，手里拉着她的行李箱。冉咚咚说我需要这样的细节，徐山川帮她拉行李箱，你想想这信息量有多大。又比如，他们是怎么离开酒店的？小刘说夏冰清站在大堂门口等，一直等到徐山川把车开上来，她才上车。再比

如，是谁开的车门？开的是哪扇门？小刘说是徐山川开的，开的是副驾的门。再比如，那三个小时包间里有什么动静吗？小刘说我在大堂，离得太远。她一边说一边东张西望，生怕被人发现似的。冉咚咚说你别紧张，这里是公安局，我们会保护好证人。她为她倒了一杯咖啡，两人闲聊起来。一直聊到下班，冉咚咚开车送小刘。在车上，小刘问你们怀疑徐山川是凶手？

“你觉得他像吗？”冉咚咚反问。

“不像，其实他人挺不错的。”

“仅仅是了解一下情况。”

“那就好。”

小刘想只要徐山川不是凶手，那她提供的信息就不会对他造成太大的伤害，否则她会寝食难安。凶手如果是他，迈克公司就完了。迈克公司完了，她的工作也就没了。没了工作她得重新找，重新找的工作会有现在这么高的收入吗？也许有，但一定没有现在这么好的工作环境。现在多好，做一个分店总经理，既有小小的股份，又可以直通董事长，谁都不敢欺负。所以，每次回答冉咚咚的时候，她的内心都充满了矛盾，既不敢不讲实话又害怕讲实话，一边讲一边想把讲过的咽下去，一边想咽下去一边又讲出来。

“我该怎么办？”她问。

“你是指哪方面？”冉咚咚说。

“我要不要拒绝徐山川的约会？”

“做第三者肯定是不道德的。”

“可道德能给我工作吗？要是没有他，我能有今天体面的生活吗？如果你是我，你该怎么选择？”

“如果……如果你是沈小迎你会怎么想？”

“那我会把我杀了。”

“这不就是答案吗，有时你换个位置站一站，就不纠结了。”

冉咚咚把车停在西江分店后门。小刘没有立刻下车。冉咚咚知道她还有话想说，但她没催她，甚至都不看她，有意给她让出更宽阔的目视空间。车里忽然百倍地安静，连轿车的引擎声都好像消失了。冉咚咚说你可以选择沉默，也可以在解除压力之后再讲，我们有的是时间。她在犹豫，她已经憋了三年多了，再憋下去就要憋成内伤了，仿佛手里攥着大把的钱却不还欠债似的。她说我听到过哭声……当时，我拿录用人员名单去找徐山川签字，走到包间门口忽然听到夏冰清在里面哭。我没敢敲门，转身走了。

“谢谢！”冉咚咚发觉自己好久没说谢谢了。

网民给市局领导压力，市局领导给分局压力，分局给冉咚咚压力，冉咚咚给自己压力，压力一层层传导，像电流电得冉咚咚的手都麻了。网民们着急，恨不得明天就把凶手缉拿归案，否则他们就留言“菜鸟”、“脑残”或“吃干饭”什么的，一句比一句刻薄。局里召开了三次案情分析会，冉咚咚详细汇报了本案情况。专家们听了都觉得棘手，但迫于民意，局领导要求侦破提速，要不然就换人接管。冉咚咚是破案高手，她当然不希望出现被别人换掉的局面。

她对夏冰清父母进行第二次询问，地点夏家，记录员邵天伟。夏冰清父母说话躲躲闪闪，就像吝啬鬼花钱，明明一句话非得掰成两句来说，而且大部分时间夏母在哭，一边哭一边求冉咚咚为女儿报仇。冉咚咚说凶手是哭不出来的，只有真话才能帮助我们破案。“这次我一定说真话。”夏母忽然停止哭泣。冉咚咚请他们重点回忆夏冰清离家之前，尤其是三年前四月二十二日面试那晚她有没有什么异常行为？夏母说她高兴得哭了一天一夜。冉咚咚问她怎么个哭法？

“她关起门来哭。”夏母说。

“哭怎么是高兴？”

“喜极而泣，”夏父插嘴，“因为她终于可以去大城市工作了。”

“后来她还在你们面前哭过吗？”

他们都不回答，好像回答是天底下最难的一件事。冉咚咚发现夏父的右手一直放在右边的裤兜里，一会儿往外抽，但只抽了三分之一便停住，一会儿往里插，但插到兜底又马上回调，手指在裤兜里蠢蠢欲动，像急着数钱又不好意思当面数似的。冉咚咚说拿出来吧。夏父说拿什么？她说你兜里的东西。夏父的手又来回抽了两次，才抽出一个颤颤巍巍的信封。冉咚咚掏出里面的信笺，看见上面写着：“抱歉，我没能成为你们想要的女儿，如果我出意外，请找徐山川。冰清。”

“为什么不早把这封信交给我们？”冉咚咚问。

“因为她没成为我们想要的女儿。”夏父说。

“这话什么意思？”

“她把我们的脸丢尽了，而我们还以为她在为我们争光……”

原来他们知道，冉咚咚想，原来他们像我的父母，哪怕衬衣破了一百个洞，也要确保领子干净挺拔。她气得想拍桌子，但手举了一半便意识到欠妥，悬在空中好久才轻轻地放下。她说都死人了，你们还在说假话，哪来的底气？

夏父说今年清明节她回家住了三天。第一天晚上我就发现她的眼眶红了，问她出了什么事？她说爱上了一个有妇之夫，现在不知道该怎么办。我说离开他，重新找一个。她说离开他就便宜他了。我说我们家可不帮别人培养小三。她说她正在逼他离婚。我说我们家不要二手女婿。她说那你要我的命吧。我气不打一处来，有失望有绝望有恨铁不成钢，就扇了她一巴掌。我不知道她会遇害，我要是知道，宁可扇她妈也不会扇她，现在在我后悔得都想把这只手剁了。夏父看着自己的右手，仿佛手上还留着夏冰清的脸蛋。

夏母说冰清把自己关在房间哭了一整天，门反锁了，我怎么敲也敲不开。我隔着门劝她，发短信劝她，说只要她高兴，爱谁我们都支持，甚至有感情没婚姻我们也鼓掌通过。冉咚咚想这都是被逼到墙角了才放宽的政策，但凡还有一丢丢谈判空间，哪个母亲都不会这么没底线。夏母说可是，无论我怎么劝，她就是不冒泡，直到第三天中午她才打开门。我们以为她想通了，心里那个狂喜就像死了的人重新活了过来。没想到她不吃不喝直接出门，在院门口打了一辆的士。我和她爸也打了一辆的士，追到蓝湖边。她下车，我们也下车。她站在湖边的石头上，身子虚得就像一张纸。我们怕她出事，冲上去把她拉下来。我们越拉她她越要往水里扑，也不知她哪来的力气，眼看就拉不住了，我扑通一声跪下。我说我们就你一个女儿，你看着办吧，你前脚跳下去我们后脚就跟上，如果你没了，那我们活着看谁？她好像听进去了，一头扑到我怀里哭了整整两个小时。她说妈你放心，我会陪着你们活着。

冉咚咚听得鼻子发酸，她抹了抹湿润的眼眶，说第一次我问你们，你说她清明节回家没什么异常，有说有笑还唱歌。你知道你报喜不报忧误了多大的事吗？你们把我们破案最宝贵的窗口期给耽误了。夏父说抱歉，当初没说实话是因为我们不服气，我们不服我们的这个命呀。冉咚咚说但你们帮凶手赢得了时间。

他们来到蓝湖边。夏母指着那块巨石，说冰清当时就站在这儿。这是个小湾，巨石旁是那片树林，树林挡住了左右后三面视线。冉咚咚想也许夏冰清就是在这里被人用木块敲到水里的。

冉咚咚站在石头上看着湖面，想象六月十五日晚八点，夏冰清站在自己现在站着的位置，凶手用木块从身后敲击她的后脑勺。她被敲晕，一头栽进水里。为躲避视线，凶手把她拖到巨石下。她醒了，凶手把她按在水里，直到她窒息而死。巨石下垒着中石头和小石头，凶手可以坐在中石头上休息。等到夜深人静，游船上没人了，凶手从停靠在不远处的船上偷来一个救生圈，不，应该是两个救生圈，凶手套一个，死者套一个。就这样，凶手拖着死者从巨石下游到西江口，直线距离三公里，把尸体系在靠岸的草丛中。三十多个小时后，系着死者的茅草断了，尸体漂向江面。

但是，痕检专家在这块巨石周围劳动了三个多小时，连一瓣木屑一点血迹都没发现，也没在周围水域找到死者的手机和钥匙。冉咚咚想也许夏冰清是在树林的木道散步时被凶手敲晕的，然后凶手把她拖到隐蔽处，她醒来，凶手用毛巾或者衣服捂住她的嘴巴。等到夜深人静，凶手才把她从树林转移到蓝湖，再把她拖到西江。他们又勘查了一遍树林中的木道，还是没有找到可疑点。难道蓝湖边不是第一现场？

为了验证自己的推理，冉咚咚派人调查有没有游船丢失救生圈，结果蓝湖六号游船承认丢了两个。丢失的具体时间不详，但船主是在十八日中午发现丢失的。十五日晚蓝湖六号停泊在离巨石五百米远的岸边，船上无人。该船每边挂着三个救生圈，主要用于防撞。那么，救生圈丢到哪里去了？冉咚咚派人到西江下游寻找，果然，他们在罗叶村找到两个，救生圈上写着“蓝湖六号”。他们是从两个光屁股孩子身上脱下来的，当时有七个孩子在江里游泳，其中两个套着救生圈。孩子们说救生圈是他们二十天前在江里捡到的。很可惜救生圈被水冲刷，被多人身体摩擦，已无法从上面提取嫌疑人 and 死者的DNA。推理再次沦落为推理，冉咚咚仿佛做了一场白日梦。

夏母提供一段夏冰清发送的音频，接收时间今年四月十日，也就是夏冰清在蓝湖巨石上被父母拦截后的第三天。先是咚咚咚的敲击声，一

听就知道是手指敲击木板的声音，但声音很闷，像是在封闭的空间里。接着夏冰清说第一句：“喂，有人吗？喂……”她仿佛在呼救，或者刚刚醒来？第二句：“这里好黑呀，放我出去，放我出去。”显然灯被人关了，而且有人阻拦她。第三句：“我听到有人在笑。”是不是门外有人在笑？第四句：“别把我留在这个盒子里，我好害怕。”她仍在噩梦中？又是一阵咚咚咚的敲击。第五句：“喂喂，我不喜欢这个地方，没人知道我死了。”她把一次被伤害当作一次死亡？第六句：“让我出去，我要和大家待在一起。”她在恳求谁？第七句：“哎……我逃不掉了，逃不掉了，再见吧，再见……”她终于妥协？

专案组集中听了这段音频，都想到三年前面试时的那个包间。冉咚咚和邵天伟到那个包间里，把夏冰清说过的话以及敲击声学了一遍，两段录音听上去颇有几分相似。大家分析案情。冉咚咚认为这段音频就是夏冰清跟徐山川单独待在包间那三小时录的。当时，包间里的灯被徐山川关了，夏冰清从昏沉中醒来感到恐惧，急着想要逃离。虽然音频里没有别人的声音，但感觉得到有人在阻止她。也许当时徐山川把夏冰清强奸了，所以小刘才听到包间里有哭声，夏冰清的父亲才会说她“喜极而泣”，即她回家后哭了一天一夜。据小刘说最近徐山川跟她打听谁是“那三小时”的告密者，说明他害怕我们知道这件事。三小时后，夏冰清走出包间，徐山川像个小跟班似的帮她拉行李箱，亲自驾车送她，还在登车时亲自为她开车门。可小刘小尹都说，从来没见过他帮她们提过行李，开过车门。她们在他面前身份相同，为什么他独独帮夏冰清？因为他做了亏心事，害怕夏冰清告他。

“遇害人为什么不报案？”邵天伟问。

“钱。”冉咚咚说，“徐山川用钱把她搞定了，就是后来的那份合同，也许他还给了她一些口头承诺，甚至包括婚姻。否则，她没有理由对徐山川不依不饶，他们是订过协议的。当然，也有可能是在后来的交往中，徐山川给了她某些暗示或者希望。”

“我们的主要任务是抓凶手。”凌芳说。

“强奸也许是谋杀的起点，如果没有强奸，夏冰清的纠缠就显得有些突兀。一定是有巨大威胁，徐山川才会痛下杀手。什么是他的巨大威

胁？是夏冰清要破坏他的家庭吗？不是。他夫人沈小迎不在乎他交女朋友，只要他坦白，夫妻联合对抗夏冰清，家庭就破坏不了。但是，如果夏冰清告他强奸，那威胁真的就来了。因此，我认为先攻破他的强奸，再攻他的谋杀。”冉咚咚说。

“都是推理，证据呢？要是徐山川咬紧牙关，那你怎么定他强奸？夏冰清已经闭嘴了，谁来证明？”王副局长说。

“如果我出意外，请找徐山川。”冉咚咚展示夏冰清留给父母的那张字条，“这是不是暗示徐山川就是凶手？”

“也可能是叫她父母找徐山川要钱，指向并不明确。你们赶快找到铁证，最好一击致命，不要只干打草惊蛇的事。”王副局长说。

案件陷入停顿。大家都感到压力山大，尤其是冉咚咚，她感觉整个身体仿佛浇灌了水泥，全都板结了。

第二章 缠绕

11

这天晚上，冉咚咚回到家已是凌晨一点，唤雨和慕达夫都睡下了。唤雨是女儿，十岁，就读于附小。慕达夫是丈夫，西江大学文学院教授。他们结婚已经十一年。她洗漱完毕，摸黑走进主卧躺到床上。忽然，一只手搭到她的胸口。这只手一个多月没碰她了，原因是她早出晚归让它几乎没有机会。而她对它的态度就像阿尔茨海默病患者的记忆，大多数时间把它忘了，偶尔会想起它，但如果被它触碰，记忆就会满血复活，身体会随着它的引导侧过去，靠过去，扑进他的怀里，来一次多少带点义务又渴望产生新意的撞击。可是今晚，她不仅没有响应反而把它从胸口掰开，就像驱赶一位擅闯私人领地者。它不觉得她是真的想拒绝，便重新搭过来，比刚才更热情更放肆。没想到叭的一声，它被她狠狠地拍了一下，只好飞快地缩回。他说干吗呢，是不是每次碰你都得请人看日子？她说好烦。他问是具体的烦还是抽象的烦？她一时答不上来。表面上她烦的是一两件事，但这一两件又诱发了她大面积的烦，就像被虫子咬了一小口却引发全身过敏似的。

他睁开眼睛，在黑暗中寻找她的脸，那是一团模糊的黑，看不见表情，但他依稀看见她的眼睛睁着，就像二十四小时都开着的摄像头。他说是不是案件办得不顺利？或是因为女儿这次考试成绩不理想？领导骂人？车子剐蹭？网购被骗？生理周期？健康原因？父母生病？抑或我做错了什么？……他把能想起来的有可能让她烦恼的都问了一遍，仿佛问得越全面就越体贴。可惜他的问没有一条能解决她的心理故障，反而让她烦上加烦。

她本想对他使用询问技巧，可她担心如果使用，他极有可能会因为紧张而撒谎。人一旦撒了谎就像跟银行贷款还利息，必须不停地贷下去资金链才不至于断。她不想让他难堪，说我们办案时无意中发现你在蓝湖大酒店开了两次房，一次是上个月二十号，一次是上上个月二十号，

两个月连开，准得就像来例假。他忽然笑了，说原来你是烦这个呀，房是开来跟小胡他们打牌的。

“你确定？”她问。

“不信你可以查监控。”他信心十足。

“监控查不了那么长的时间，”她连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要把这个秘密告诉他，“假如你没把握，可以再回答一次。”

“你喜欢听我重复吗？”

“喜欢，但小胡上个月二十号不在本市。”

“哦，我记错了，小胡参加的是上上个月，上个月是小贺、小鲍和老夏。”

“又骗我。”

“我骗你了吗？”

“上个月二十号老夏开了一整天的会。”

“怎么，你连我的朋友都监视？”

“用得着监视吗？只要看看他们的社交媒体就知道了。”

“那就是小谢，反正就这么几个牌友，时间久了我也忘了。”

“好好想想，投案自首可以从轻处理。”

“我是你的老公，不是你的案犯。”

“老公不说实话就是案犯。”

还能说什么？他已气得无话可说，心里竟然涌起一股鲁迅式的悲哀，好像天底下竟然没有说理的地方。为表示自己心里没鬼，他率先打起了呼噜。她知道他没睡着，他知道她知道他没睡着，她知道他知道她知道他没睡着，但他还是假装睡着。这一夜两人都翻来覆去。他不高兴

她调查他。她不高兴他骗她。

次日，他做了一桌丰盛的早餐，她一口都没吃。他用眼角的余光扫她，她的脸上残留着昨晚的情绪，只是不想影响唤雨才勉强保持多云转晴。因为她没吃，所以他也没吃，两个人坐在餐桌边看着女儿。唤雨吃好了，他们每人牵着女儿的一只手下楼，好像什么也没发生。她去上班，他送女儿上学。在楼下分别时，她朝唤雨挥挥手，脸上露出一抹笑容，但他知道这抹笑容与他无关。他第一次发现笑容是有方向的，哪怕你跟笑容站在一条直线上。

他知道这一关必须过，否则她的疑心会越来越重，甚至有可能异常扩展，弄不好癌变，最有效的办法就是一刀切。怎么切？他不得不停下正写着的《论贝贞小说的缠绕叙事》一文，在书房里走来走去，仿佛走能解决问题，但双脚终究帮不上脑袋。他想，说打牌是肯定过不了关，即便摆一桌酒席，把另外三位叫来向她证明，她也不会相信，谁都不会相信，反而会怀疑我收买他们做假证。说会情人吧，她肯定相信，傻瓜都信。现如今凡是中性的答案都没人信了，能让人信的必是极端。但相信不是唯一目的，最好的答案是既能让她相信又不至于伤害她，否则相信又有何意义？再说情人在哪里？她是谁？什么时候认识的？约会多少次？怎么分的手？……这得需要多大的想象力才不会露出破绽，My God，我只不过是个教授又不是小说家。

她两天没回家了，说要突击办案，就睡办公室的沙发。但他认为除了“突击”多少还有一点跟他赌气的因素。第三天晚上，他带唤雨到局里去看她。本来他给她装了吃的喝的，可临出门一样都没拿，因为他怕她认为他巴结她。唤雨一进办公室就扑上去，母女俩抱了好久。等她把脸从唤雨的脸上抬起来，他发现仅仅两天不见她就憔悴多了，都长熊猫眼了。他的心真切地痛了一下，准确地说是怜惜。他说如果办案压力太大，是不是请求领导换人？“除了破案我还能干什么？我天生就是干这个的。”说着，她把唤雨放到电脑桌前，为她点开了一部动画片。他看着墙上的被害人和嫌疑人，觉得那几个女的都长得不错，以至于多盯了几眼。“你认识她们？”她坐在长沙发的这头。他回过神来，坐在长沙发的那头，抽了抽鼻子：“怎么会有烟味？”

“讨论案件时他们抽的。”

“你没抽吧？”

“没抽。”

他们呆坐着，只有看动画片的唤雨不时发出咯咯咯的笑声，使室内

的气氛显得更加肃穆。表面上他们都无话可说，实质上各自心里都挤满了争先恐后的语言，却都不知道该说哪一句，或者都知道这个时候不说才是最好的说。两人都看着窗帘，都发现窗帘的右下角有一块水渍，天花板上也有水渍，左上角有一个小小的蜘蛛网，就在窗帘上方十厘米远的地方。虽然他们没有语言交流，但目光所及却惊人的一致，不知道是他带着她看还是她带着他看。她天天在这里上班，却从来没时间如此仔细地观察过这个房间。透过门框，他们看向停车场，那里停着三辆警车以及她的车和他的车。他们一致看着门外却不看彼此，但彼此都能感知对方的一举一动。十分钟，二十分钟，三十分钟……他们不觉得时间漫长，好像这么无声地坐着才是生活常态。茶杯和水壶就在他们面前的茶几上，她不为他倒水，他自己也不倒，仿佛谁动一动就会打破此刻的平衡。她知道他关心她。他知道她还惦记着那件事。从声音判断，唤雨看着的动画片马上就要结束了。“如果你方便，我就把开房的事顺便交代一下。”说完，他才发现仓促，因为他还不知道该怎么交代才能让她相信。

“回家再说吧，我现在没精力跟你扯那些。”

他暗暗松了一口气：“你太累了，应该放松放松。”

她当然知道自己累了，全身肌肉尤其肩周都是酸痛的，可她没时间放松。自从接下本案，她的整个脑袋仿佛都塞进了冰箱，连头皮都是木的，连思维都像患上了便秘，不仅跟家人的语言流量少了，而且跟他们待在一起时走神的次数越来越多。她没法对他们集中精力，因为脑海里全是案件。动画片结束，她说你们先回去吧。他说要不再陪你坐一会儿？她说别影响唤雨明天上学。

第二天下班，她刚钻进轿车就收到慕达夫的短信：“蓝湖大酒店2066号房，速来。”她想他是不是发错了？如果发错了，倒是个抓他现场的好机会。她把车开到酒店地下停车场，上电梯，直奔2066号。门是虚掩的，她一脚踢开，看见慕达夫和一位女子正在滚床单。“不许动。”她习惯性地大喝一声。慕达夫说你发神经呀。这时她才看清他穿着睡衣躺在靠窗的那张床上一动不动地看着她，眼睛里全是问号。屋里没有女子，她知道自己想多了，但话却没收住：“我没打扰你吧？”

“赶快把睡衣换上。”

“干什么？”

“请人给你放松。”

“你还舍得花这个钱。”

“废话。”

门铃叮咚一声，进来两位小姐。她们分别给他们全身按摩。小姐每按一下，她就喊一声，为颈椎喊，为肩周喊，为腰肌喊，仿佛要喊出它们的全部委屈，但喊着喊着她就睡着了，等小姐按完才醒过来。这下，她感觉全身舒爽，肌肉不再那么紧张，连心情都好了许多。她说没想到你这么会享受。他说情况就这么个情况，你知道这几个月我一直在做课题，腰酸背痛，所以就到这里开房按摩了两次。

“为什么不去负一楼？”

“那环境，你愿意去吗？”

“为什么说是打牌？”

“说别的，怕烧坏你的脑子。”

“早坦白呀……”说着，她滚到了他的床上。他们情不自禁地摩擦起来，比平时都投入，环境换了兴趣大增。忽然，她用力一推，他还没反应过来就被迫中断了。“每次你按摩后是不是也有这个项目？”她好像发现了一个真理。他觉得扫兴也觉得狼狈，一个合法的丈夫忽然产生了不合法的疑虑，所有的雄心壮志顿时萎缩，下垂，以至于怀疑自己还有没有能力重振雄风。她凑过来，说告诉我，你来这里有没有这个项目？他说人家是正规按摩，更何况我这个身份……

“身份不是挡箭牌，比你身份高的我们都抓到过。”

“糟糕，你能不能在做这事的时候不办公？”

“谁叫你那么可疑……”

他没有说真话，她想，其实要知道真相不难，只要查一查他开房时间是哪位技师上门，再问一问技师在帮他按摩之后加没加其他项目就明白了。但查还是不查？她像遇到了比“大坑案”还要难的难题。“本我”要求她一查到底，“超我”提醒也许他现在的解释不失为最好的解释，“自我”说既然你们意见不统一，那就先搁置搁置。可是，“自我”在不停地摇晃，就像谣言四起时全球股市那样摇晃。她发现自她把从他身上推下来的那一刻起，他就拥有了绝对的心理优势，仿佛天底下最受委屈的是他，哪怕他假装不计较她也看得出来。

比如，她还在期待他的答案时，他已经抓起内裤。她以为他只是做样子，只要回答完毕他会重新回到床上，继续未竟的事业，没想到他竟然真把内裤穿上了，还压了压裤头，好像要在那儿加把锁。她张开双臂，做了一个重启的暗示，但他不解风情或假装无视，竟然把衬衣也穿上了，硬是不给她改正的机会。她抬脚敲了敲床铺，就像网络上流行的“敲黑板画重点”，可他竟然连长裤也穿上了，还说回吧，我先下去买单。她说做不完的事你干吗要做？他说怪谁呢？你吓得我全身都软了。她承认他是软过一会儿，可现在又雄赳赳气昂昂了。她想把他拉过来却伸不出手，仿佛自己主动会掉份似的，也许不仅是掉份还要付出否定怀疑的代价，甚至连对他的调查都会显得不那么理直气壮。他起身走了，席梦思上他坐出的凹痕还没复原就传来了关门声，虽然他尽量控制力度，但那声急促的“嘭”还是泄露了他的情绪指数。

又比如，他剥夺了她做家务的权利。他把菜刚一丢进盆里，她就挽着衣袖要洗，他说一边待着去，语气里充满了讨好的不耐烦。吃完饭，她说我来洗碗。他说你破案那么辛苦，哪能让你干这种低智商的活。话还没说完，他已经在水槽里洗了起来。她说唤雨，妈妈今晚给你辅导作业。他把头从厨房里伸出来，说辅导是个系统工程，你就别添乱了。她拿起吸尘器准备给地板吸尘，可怎么也打不开。他夺过吸尘器，轻轻一按便呼啦啦地响起来。他一边吸尘一边说你太忙，我们家的工具都不认识你了。她想他在用家务惩罚自己的同时，也在贬损她的家庭地位。虽

然她免去了体力之累，但脑子却一刻也不轻松，当你在这个家庭里再也插不上手或他故意不让你插手时，那是不是就意味着你正在被这个家庭或者他排斥？好在她懂得切换频道，姑且把这一切都当成是他对她的体谅。

再比如，他在竭力避免触碰她。拿吸尘器的时候，他的手刻意回避她的手，好像她是一枚病毒。两人迎面过门框时，他的肩膀躲她的肩膀，哪怕她故意放大自己，他也能缩身而过。她故意拍他膀子，故意用膀子撞他，他都吓得及时闪开，好像碰他的是一位陌生人或者吸血鬼。忙完家务，他又坐在书房里写那篇“缠绕叙事”。她泡了一杯茶端到他面前。他埋头看着电脑，她把茶杯递过来，故意测试他接还是不接？他没接，说放那儿吧。到了晚安的时间，他即便洗完澡也迟迟不上床，似乎在等她先入睡。这次轮到她假装呼吸均匀，甚至响起微微的不失斯文的鼾声。他轻轻地躺下，躺在远远的床边，用足了“距离语言”。她把手伸过去，就像上次他把手伸过来那样。几乎是“对称反应”，他把她的手掰开，就像上次她把他的手掰开。

她想难道是我错了吗？明明是他开房说不清，现在怎么变成他有理了？转折点就在2066号房，她把从她身上推下去的那一刹那。即便那一刹那他有理，但那也是局部有理，却掩盖不了他的整体错误。她的“本我”再也按捺不住，就像才华似的非跳出来不可。她说你离开后，我去了负一楼按摩店，情况我已全面掌握，但还是想给你一次改口的机会。

“这个问题我已回答过了。”他冷冰冰的，似乎连话跟话都想保持距离。

“但那不是标准答案。”她一边阻止自己一边情不自禁，思维和语言发生了分歧。

“如果非得回答出轨你才相信，那你就当我出轨了。”他孤注一掷。

“真的吗？”她的心里打鼓，第一次害怕真相。

“这不就是你心目中的标准答案吗？”

“对不起，我没有调查，我是吓你的。”

“那我就最后说一次，只是去按摩。”

“真的吗？”

“你有完没完？”他忽地坐起来，叭地把灯打开。卧室里一览无余，包括他的微表情。她想慕达夫呀慕达夫，你干不该万不该把灯打开，你忘了我是干什么的了。你用心理优势阻止我的怀疑，生硬地重复对话，假装生气，还耸肩摸鼻子目光闪躲，你所有的表现以及肢体语言都在拼命地出卖你，也许我们都得为你今晚的开灯付出代价……她再也不敢往下想，叭的一声把灯关上。他说为什么害怕灯光？叭地又把灯打开。她知道自己怕什么的人就喜欢说别人怕什么，心虚者往往拿弱点当武器。但她没有说破，定定地看着他，直到他自愿把灯关掉。

他受不了她的目光，就像X光机，仿佛连骨头都看得见，可当初她的眼神不是这样的，要是一开始就这样谁还敢娶她？

第一次见面，她的目光像柔软的指头，在他脸上轻轻一按便飞快地缩回，似乎不是看他而是在测试他面肌的弹性。那是在她家里，她爸请他喝酒。喝酒只是借口，她爸的真实意图是想请他写一篇评论。她爸冉不墨是位资深报人，赶在退休前把一辈子写的新闻报道合成集子出版，急着找人吹捧。而他的博士生导师正好与她爸是朋友，于是就推荐他。

当时，他在博士圈以狂出名，狂就狂在他敢批评鲁迅和沈从文的小说。他用鲁迅小说的思想性来批评沈从文小说的不足，又用沈从文小说的艺术性来批评鲁迅小说的欠缺，就像挑唆两位大神打架然后自己站出来做裁判。如果非得选一位现代文学家来佩服，那他只选郁达夫，原因是郁达夫身上有一种惊人的坦诚，坦诚到敢把自己在日本嫖娼的经历写成文章发表。他认为中国文人几千年来虚伪者居多，要是连自己的内心都不敢挖开，那又何谈去挖所谓的国民性？但是，就在他快要狂出天际线的时候，有人出来指证他佩服郁达夫其实是佩服自己，因为他们同名，潜意识里他恨不得改姓。

他当然看不上冉不墨的那本集子，之所以答应来喝一餐是想跟导师有个交代，证明自己认真考虑过他的意见，之后再认真拒绝。没想到正准备上桌，门忽地打开，进来一位年轻的女子。她的目光在进门时轻轻地按了他一下，然后就再也不看他，就像他看了一眼冉不墨作品集的封面后再也不看内容。冉不墨介绍她是他的女儿，在西江公安分局工作。来之前他真不知道他有这么一个女儿，而且未婚，否则他会仔细读一读他的作品。好在他有知识储备，自从被他女儿温柔地看了一眼，他就决定要表扬他。他说他的作品冷静客观，既有活力又有内涵，既有感性又有理性，文笔细腻优美，仿佛他表扬的不是他纸上的作品，而是他和他妻子共同完成的人类杰作。冉不墨嘿嘿地笑，但笑得比较含蓄，也可以理解为谦虚。但他的妻子和女儿似乎无感，好像她的丈夫或她的父亲本

来就配得上这些形容词。

慕达夫发现没效果，喝了几杯后当场表态要为他写一篇评论，准备把他的作品拿来跟美国作家杜鲁门·卡波特的非虚构作品进行比较。“卡波特是谁？”她终于和他说话了。他说就是《冷血》的作者。她说不知道。他说就是《蒂凡尼早餐》的作者。她说哇，这个电影我看过，奥黛丽·赫本主演的，我爸的作品有那么好吗？他说具有那种气质。“真的？”她的目光里充满了对她爸的崇拜。那是他第一次看到崇拜的眼神竟如此之美，而在这之前，他把所有的崇拜统统称之为媚俗。

一周后，她打电话说想见见他。地点是她定的，在锦园书吧。他刚一坐下，她就把《冉不墨报告文学集》《冷血》以及他写的评论打印稿一字摆开。他以为她要声讨，且做好了被声讨的心理准备。没到她突然来了一句：“你好厉害。”这一刻，他看到了她崇拜她父亲的那种眼神，但她越崇拜他越紧张，生怕这是一个先扬后抑的圈套。她指着《冷血》，说这是一本好书，感谢你的推荐，然后指着《冉不墨报告文学集》，说这一本不敢恭维，感谢你让我重新认识父亲。他被她说得忽冷忽热，都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表情配合。她说她从小就佩服她父亲能写那么多文章，但这次重读她发现父亲的文章除了时间地点人名站得住脚，其他都好像站不住了，文笔既不优美又不细腻，作品既不冷静也不客观，尤其是跟《冷血》一比，简直不忍卒读。她说得他的脸红到了脖子根，手心都冒出了细汗，好像那本作品集不是她父亲写的而是他写的。

“不过，这丝毫不影响我对你的佩服。”她话锋一转，“你能把这两本风马牛不相及的书扯在一起，就像挑着一头重一头轻的担子从上海走到了北京，不仅没让它失去平衡，而且还到达了目的地。你一头挑棉花一头挑铁，真了不起。”没想到她能说出这么生动的比喻，原来还是个聪明人，这次轮到他佩服她了。他们确认过眼神，都觉得遇到了对的人。这时，他们仿佛同频共振，都意识到这是冉不墨的有意为之，冉不墨压根儿就不是想找人写评论而是要给自己找女婿。

他在心里暗笑了两声，仿佛是给自己打赏。甜蜜似乎还挂在嘴角，即便现在伸伸舌头也能舔得到。“你笑什么？”她的声音忽然从漆黑的床

那边传来。原来她没睡着，他想，那也不至于知道我心里的暗笑。他以为是幻听，没有理会。她又问你刚才笑什么？他一惊，说我哪还有心思笑呀。“我明明都听见了。”她把身子侧过来，床铺跟着晃了几晃。

“我只不过是在回忆。”他说。

“是不是在回忆我们第一次见面？”她说。

“你怎么知道？”他感到毛骨悚然。

“我能进入你的意识。”

“那你意识到了什么？”

“你抱怨我不像从前那么温柔了。”

“是的，就连目光也变凶狠了，看我就像看犯人。”

“我的目光没变，你觉得变是因为你心虚。”

“是吗，为什么总这么犀利？以前你好温柔。”

“以前你没欺负我……”说完，她开始啜泣。不管她说的这句是真是假，此刻听起来都那么令人伤感，仿佛他对她从来没好过抑或一直在欺负她。他心里顿时腾起一股浓浓的愧疚，包括平时说话大声，饭菜做得不好吃，没有把女儿的成绩搞上去等愧疚都奔涌而来。即便没有灯光，他也能想象她啜泣的样子：她的脊背在震颤，嘴唇在抖动，泪水从眼角滚出很快便打湿了枕巾，鼻尖和眼眶都揉红了……他心痛，侧过身去拥抱她。她没有拒绝，像一只小动物在他怀里瑟瑟发抖。他紧紧地搂着她，想稳住她的颤抖也想给她些许力量。他知道她没有她表现出来的那么坚强，她和所有普普通通的女子一样需要保护。

以前他不是这样的，她想，以前他多诚实。就在他们确定关系准备结婚前，她问他除了我你吻过别的异性吗？他说吻过。谁？他说师妹。为什么吻她？当时我们在恋爱，结果我留在南方她去了北方，吻就结束了。一共吻了多少次？十一次，吻第十次时我就知道好像要出事了。为什么？因为我闻到了她的口臭。你们有过性关系吗？没有。骗人。骗你是小狗。都吻了那么多次还没发生性关系？不是不想发生，都开房了，但因为我心理紧张没做成。为什么？因为我受我爸妈观念的影响，他们是特别保守特别胆小特别听话的知识分子，经历过饥饿，写过检讨书，看见过别人因作风出问题而被处分。从我懂事开始他们就一直贬低“性”，就像贬低自己身份那样贬低“性”，让我觉得“性”天生就像低端物种，是低级趣味者乐于从事的堕落行为。我爸妈一再强调我能上大学能读博士是党和政府关怀的结果，千万不要做违法的事，他们指出如果没有结婚就发生性关系，那不仅不合法还不道德。

她问他跟师妹的事情只是想试探一下他诚不诚实，并不是要跟他计较，谁又能把认识之前的旧账本捋得清楚。但他的这套说辞却说服不了她，直到结婚两年后的某天，她在他准备出售的废旧书籍里发现了一本他读博时的日记，里面有他与师妹交往的详细记载。她数了数他们的接吻次数，果真是十一次，而且他在日记里不时提醒自己不要婚前发生性行为，否则面对父母的时候会觉得自己像个叛徒，甚至他还引用了郁达夫《雪夜》一文中失身后的悔恨来告诫自己：“太不值得了！太不值得了！我的理想，我的远志，我的对国家所抱负的热情，现在还有什么？还有什么呢？”看完他的那本日记，她被他的诚实感动得鼻子酸了好几回。

结婚这么多年，他什么事都不隐瞒，包括感情上的事。就在两年前，他的一位女硕士毕业后患上了非理性单向相思病，每天都给他发十几条信息，意思再明显不过，就是要跟师母竞争上岗。这事他只要悄悄搞定，按说没必要跟她汇报，但他说他心里藏不住事，只要一秒钟不汇报就一秒钟不自在，连动作都变形，就像过海关时身上携带违禁品似的

紧张。所以从硕士生发第一条信息开始，他就条条上报，让她知情，并求教于她。她说谁身上的虱子谁抓。于是，他每天都写一封长信劝女学生悬崖勒马，其中写得最长的一封是——“从茨威格的《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谈单相思的不现实性”。那哪是一封信，分明就是一篇疑似论文，摘要如下：茨威格在这篇小说里塑造了一位暗恋的楷模，她十三岁起就暗恋那位作家，成人后找到机会跟他相处了几个晚上，并背着他生下了他的孩子，可直到她临死那位作家也没记起她是谁。虽然作者赋予她希望与同情，然结局却极其悲惨。希望你引以为戒，别进这个坑。

没想到他的信写得越长硕士生就越疯狂，甚至威胁要亲自找师母谈判。怎么办？他向她报警。她把他所有的回信都看了一遍，问他真断还是假断？他说假断我何必惊动你？她说那好，请把手机和电脑交出来，然后去跟冉不墨先生谈非虚构，一周之内别回家。他二话没说照办。七天后，他的手机和信箱都安静了，安静得都有些失真，像飞机下降时耳膜被气流挤压造成的突然听不见。他问她怎么做到的？她说什么也不用做，只需要七天隔离期。他说你没威胁她吧？她说你是不是有点失落？他点头承认。他越是承认她越觉得他可爱不虚伪。她越觉得他坦诚他就越主动反省。他说之所以跟硕士生没能做到快刀斩乱麻，那是因为他很享受有人暗恋，一边想断一边还想保持联系，一边劝她别打扰一边渴望她的来信。她说原来你清楚呀，我还以为你自恋到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

这么多年来，她已适应了公开透明的慕达夫，因此任何一丝一毫的隐瞒都会被她无限放大，大到仿佛环境被污染自己被欺骗了似的。她想他把我惯坏了，但人一旦习惯了就像习惯游戏规则，要改变太难了，仿佛慕达夫经常引用的鲁迅先生的名言：“可惜中国太难改变了，即使搬动一张桌子，改装一个火炉，几乎也要血；而且即使有了血，也未必一定能搬动，能改装。”我能改变吗？她想，我能不能把对他的要求降低一点？比如只要他承认事实而不计较后果，许多时候，尤其是破案的时候我对真相的兴趣不是经常大于惩罚的兴趣吗？

她把他摇醒，说慕达夫，我保证不生气，但需要听你说句真话。他说你觉得哪句更像真的？只按摩和按摩后加了项目。她说后一句。他说那就后一句吧，对不起，按摩后我确实加了项目。她感觉眼前一黑，尽

管眼前本来就是黑的。她没想到要自己不生气竟然有那么难。

答案揭晓，尽管这不是一个好答案，但她的心里安定了数天，就像被重力撞击后肢体会麻痹一阵那样，她正处于发麻期，在痛感还没恢复前竟有一丝莫名其妙的病理性的欣快。她的欣快来自他终于不隐瞒，终于说出真相并承认错误。

第四天，她的脑海隐约响起一声抗议，像从很深的水底闷出来的一个小小气泡，很弱，但仔细分辨是慕达夫的声音。他的声音怎么会串到了我的脑海？一定是近距离接触时脑电波互侵了。自从那晚承认出轨之后，他冷笑和撇嘴的次数多了，饭菜做得没以前好吃了，尤其是菜，每一盘都咸得发苦。交谈时，他使用“嗯哼哈”的频率增高，表情也由晴朗转为阴天多云。分明是他想坦白从宽，但现在看上去却像是她逼供的结果。冤枉，不服，写在他的额头，也回荡在她的脑海。

这天下班，她把车停稳了才发现是蓝湖大酒店停车场。奇怪，出发时脑子想着的是回家，但开着开着，竟下意识地拐到了这里，仿佛身体的自动导航。惊讶或假装惊讶了几秒，她把错误的导航归结为肌肉记忆。她来到按摩中心，做了一次全身按摩。肌肉、穴位以及经络都满足了，可她的心里还不满足，觉得仍有任务没完成。什么任务？她假装现在才想起来，仿佛是一件副产品或捎带办的事。于是，她捎带查阅了前两个月按摩店的出勤表，捎带询问了领班和有关技师。答案出乎意料，原来慕达夫那两次开房竟然都没叫按摩师。坦白是假的，她的欣快顿时消失，痛觉瞬间涌上心头。

那他开房到底用来干什么？唯一的可能就是约会。约谁呢？她首先想到了贝贞。近五年，他每年都给贝贞写评论文章，有时评论比原作还长，就像辩解比原话还多。在他笔下，贝贞的文字饱满，诗意，灵性，妩媚。她无法把这些词跟文风想在一块，却很容易想到人。她见过贝贞一次，那是三年前她专门到家里来拜访慕达夫。贝贞的身材确实饱满，眉宇间真还有那么一股灵性，举手投足算得上妩媚，诗意嘛，外行觉得缥缈，但权威说有就有了。她想这哪是评价小说，明明是赤裸裸地夸

人。他认为贝贞的叙述缠绕就像在迷宫中探路，山环水绕或山重水复，小说中有小说，梦里有梦，现实与非现实纠缠，贝贞深入贝贞，故事在螺旋式上升中走向缠绕的高潮。这些评价不仅没能让她产生对贝贞小说叙述的向往，反而让她联想到贝贞那双修长白皙的手臂像南方疯狂的植物越伸越长，以至于缠绕到了慕达夫的身上。他指出贝贞的小说主题虽然看似大胆奔放，甚至经常涉及勾引，但那绝不是简单的情欲而是女性主义的自觉。她想贝贞自觉到什么程度，会不会自觉到一碰就倒？据她统计，慕达夫在写贝贞小说的评论文章里，平均每篇使用十一次缠绕，八次饱满，七次妩媚和亢奋，五次勾引和高潮，以及三次湿润和一次挺拔。

她读过贝贞的几篇小说，不喜欢，不觉得有慕达夫说的那么优秀，但有一篇她印象深刻，题目叫《一夜》，内容如下：我和一群作家到海边采风，景色很美，人很陌生，在经历了半小时尴尬之后，彼此就开始说段子了。我说请各位今天晚上留门，我会一一去推。晚上，别人留没留门不知道，反正我是留了。我之所以这么说是想测试这群人里有没有谁逆向思维？凌晨，我的门吱的一声被推开，闯入者说不许开灯。本来我就没打算开灯。两人缠绕摩擦，过了一个多小时没有语言的生活。第二天继续采风，我不知道他是谁，既像甲又像乙，既像A又像B。他唯一留下的证据就是高潮时叫了一声“美”。次日晚，又有人扭门，但我已经把门锁上了。因为我想保留一夜的美妙，而不是两夜。我不想他是某个被确证者，而仿佛是所有被怀疑的人。这种不确定性既能满足我的无限想象，又不会给我带来任何后遗症。

她读这篇小说时曾产生过怀疑，也曾向慕达夫求证，但他说小说的第一特征是虚构，第二特征还是虚构。她被他的“两个特征”绕蒙了，虽然她的脑海也曾预警：虚构怎么会有两个巧合？比如她和他过夫妻生活时也不喜欢开灯，又比如他在关键时刻也会叫一声“美”。可那是在两年前，她对他不要说怀疑就连怀疑的念头都没有，仿佛年轻的皮肤上没有一丝皱纹，空旷的原野没有一丝风。她一直信任他，直到这次发现他开房不报。人一旦开启信任模式，多少疑点都会忽略不计，一旦怀疑模式启动，那些不成为疑点的疑点，就会像他论文里的敏感词前赴后继地跳出来，在她脑海里嗡嗡地回响。

在侦办“大坑案”的空当，她查到贝贞发表这篇小说前半年，慕达夫曾到过某海边城市参加某杂志的采风活动，而这次采风活动的人员里就有贝贞。她在慕达夫的书柜里找到了那年的某期杂志，封二封三刊登了十幅采风图片，其中有五张是慕达夫和贝贞参与的合影，每张合影里都仿佛暗藏玄机。她再翻看贝贞近期的社交媒体，惊奇地发现上个月二十号即慕达夫开房那天，贝贞在本市有个新书推介会，对话嘉宾就是慕达夫。既然贝贞来了，那他为什么不告诉我？

周末，慕达夫有个聚会。冉咚咚负责接唤雨并做晚饭。炒菜时她反复提醒自己少放点盐，可吃的时候她还是觉得味道不对。她问唤雨菜咸吗？唤雨说不咸。她说你吃惯了你爸做的重口味。唤雨说爸爸做的菜好吃，但妈妈的数学课比爸爸讲得好。她想女儿真乖，小小年纪就懂得在爸妈之间搞平衡。

晚十点，侍候唤雨上床睡觉后，她从梳妆盒底层抽出一支香烟，躲到主卧的阳台上悄悄地抽了起来。白日的噪音消退了百分之七八十。对面高楼的窗口已黑去一半，最明亮的是北门外的路灯。远处，橙色的粉色的绿色的招牌闪烁在楼宇之间。风从西江方向吹来，轻拂脸颊，爽极了。她貌似漫无边际地浮想，而其实什么都不想，彻底进入休眠状态。忽然，阳台的门被推开，他站在门框里。她走神得有点离谱，竟然没听到他进卧室的声音，手里夹着的香烟被他抓了个正着。她赶紧把香烟掐灭，说抱歉，最近办案压力太大，没忍住。婚前，她因为办案熬夜偶尔也抽几口，但他受不了香烟的味道，也不喜欢自己的配偶抽烟。她看在眼里记在心上，二话没说就把烟给戒了。结婚十一年，她像回避别的男人那样回避香烟，没想到这几天破戒了。他说如果你觉得好受就抽，但别让唤雨看见。她说不，我不能言而无信。“你确定你能行吗？”他用奇怪的眼神看着她。她果断地点点头。

他回到书房，看见桌上摆着一本旧杂志。翻开一看，封二和封三的采风合影都画上了线条，每条线都是一个箭头，从贝贞的眼睛开始到他的脸部结束。他说冉咚咚，你什么意思？她听到他的声音，走过来靠在门框上，说什么意思你还不明白？他说我百思不得其解。她冷笑，说为什么她的目光总盯着你？不管站在什么位置。他苦笑，拿起尺子和笔重画。他画出来的五条连线比她画的更直更短，每条线连着的都不是他，而是他旁边的另一位男士。他把杂志摔到桌上，说好好看看吧。她走进来，低头看了一会儿，指着他旁边的男人，问那么，他是谁？他极不耐烦地回答贝贞的丈夫。

她想这是对他多么有利的证据，他应该高兴才对，可他为什么反而表现出不耐烦？她决定进一步试探：“贝贞的表情像是在看情人。”“是吗？”他笑了一下，“不管她什么表情，反正不是看我。但照片上的人物都是静止的，你又怎么分辨得出她是看情人还是看丈夫？”

“直觉。”她说得斩钉截铁，好像直觉是怀疑的签证。

“拉肚子的人千万别相信屁。”说完，他又笑了一下。如果说前一次笑是质疑，那这次笑便是嘲讽。

“你的所有表现都是防御。你防御，说明你心里有鬼。”

“我防御什么？我有什么鬼？”他摊开双手，仿佛在接庞然大物。

“你和贝贞……”她盯着他，像钉子钉住木头。

“神经病。”他骂了一声，忽地站起来，在书房里急躁地徘徊。

“你越生气越证明我猜中了。”

“什么逻辑？”他拍了一下桌子，“你可以诬蔑我，但请你不要诬蔑别人。”

“看看，心痛了不是？”她在逼他。他不想争吵，转身走去。她对着他的背影：“你在逃避。”“我为什么要逃避？”他忽地转过身，怕吵醒唤雨，顺手把门关上。“那就好。”她坐在书桌前的椅子上，仿佛要展开来聊。他起伏的胸腔慢慢平服，然后他坐到平时写作的位置。他们面对面，中间隔着书桌，她与书桌正好保持四十五厘米的距离，这是社交距离中夫妻距离的最远距离，也是她喜欢的对话距离，太近她担心被他的肢体语言迷惑，太远她怕胁迫不了他。

“据我调查，你两次开房都没叫按摩师。”她沉默了一会儿，重新开口。

“本来开房就不是去按摩。”他仍沉浸在刚才的情绪中。

她惊讶：“按摩是你自己承认的，而且你还承认按摩后加了项目。”

“只有这样回答你才相信，我一直在迁就你配合你适应你，因为你想要的不是真相而是要你想要的真相。”

“那你开房的真相是什么？”

“打牌。”

哄鬼吧。她在心里笑了一下，她甚至听到他也在心里笑了一下。一开始他就说错了打牌的同伙，几经更正还是说错，傻瓜都不会信。显然，他不想说真话，不说真话就终止不了矛盾，终止不了矛盾就只能矛盾升级，就像伤心的人止不住伤心。她继续：“你开房那天贝贞正好在本市，怎么这么巧？”

“出版方安排她住锦园宾馆，你查得到的。”他冷冰冰地回答。

“安排也可以不住，或者安排正好是一个幌子。”

“那我就无话可说了。”

“也就是说你默认了？”

他沉默，忽然提高嗓门：“你到底想干什么？”

她想他一直在反问，从“你什么意思？”到“我防御什么？我有什么鬼？”再到“什么逻辑？”“我为什么要逃避？”“你到底想干什么？”但每一句反问都那么苍白无力，好像无话找话或通过反问思考对策。她确信他心里有鬼，所以跟他摊牌：“如果你没有诚意，那就只能离婚。你的不轨行为已严重影响到我的办案，甚至影响了我对嫌疑人的判断。”

“离就离呗，什么时候？”他毫不含糊，仿佛期待已久或早有心理准备。

“等我抓到凶手后可以吗？目前我实在没有精力。”她用商量的口吻。

“就怕你一辈子都抓不到凶手。”他用揶揄的腔调。

“放心，很快了。”她满脸自信，好像凶手触手可及。

上午讯问完嫌疑人，她收到一条陌生手机号发来的短信：“晚八点，锦园大堂吧见，有情报，别带人。”她看了看手机号码，外省的。

晚饭后，她换上便装准时到达，找了一个靠窗的位置坐下。约十分钟，一位西装革履的男士坐在她对面。她觉得面熟，却想不起是谁。他说我叫洪安格，贝贞的丈夫。哇，她终于想起来了，在杂志刊登的照片上见过。他的脸白白净净，眼睛不大但眉毛很浓，看上去挺精神，举止也似乎优雅。记得慕达夫曾说过他是通信方面的专家，因爱文学而娶了女作家，就像喜欢喝牛奶就养了一头奶牛那么豪横。

“专门飞过来的？”她问。

他没回答，而是先泡了一壶自带的红茶。这茶她喝过，是贝贞送给慕达夫的，味道极好，她喝得都有些依赖。他说他和贝贞爱茶如命，在家乡的大茶园认领了几亩。那个茶园在高山上，附近没有工业，周年云雾缭绕，空气质量一流……他滔滔不绝地说着，就像是卖茶的。她看了一眼手表，说你能不能别学你夫人缠绕叙事？直奔主题吧。他愣了一会儿，又开始说茶。她问你来，是不是想告诉我你们家很幸福？

“对的对的。”他点头。

“你是不是还想说你和贝贞很恩爱？”她盯着他。

“对的对的。”他不停地点头。

“是不是慕达夫叫你来的？”

他吓得赶紧放下茶杯：“没有没有。我看见慕老师给贝贞发短信，说你怀疑他们，就赶过来了。”

“你怀疑他们吗？”

“贝贞很爱我，她不可能出轨。”

“你看过她的小说《一夜》吗？”

“看了看了，那就是根据我们的故事写的。”

“你不喜欢开灯还喜欢叫‘美’？”

他的脸唰地红了。四十岁的人竟然脸红？她觉得意外，也对他产生了一丝好感。他小心地抿了几口茶，然后结结巴巴地说我劝她别写我们的生活细节，可她不听，好尴尬呀。说完，他继续品茶，不时偷偷瞥她一眼，表情像个犯错的孩子，仿佛错的不是贝贞用他的生活细节来写作，而是他的生活细节本来就错了。她忽然感到内疚，没想到自己跟慕达夫的矛盾竟然伤害了一千公里之外的另一个家庭，同时也心生羡慕，羡慕洪安格对贝贞的信任。她说抱歉，我错怪贝贞了，有机会我一定亲自向她道歉。

“没关系没关系，”他摆着手，“贝贞和我都不会生气。慕老师是个好人，学界对他评价很高。他没有绯闻没有业余爱好，女士们都说他油盐不进，他太爱你了。”

如果没有后一句的画蛇添足，那她就认定他是一位诚实可信的人了。但偏偏他多说了一句，这让她推翻了对他的印象，就像自己刚刚搭建的积木哗地被自己推倒。仅凭那一句，她就知道他是慕达夫请来的说客，弄不好连飞机票都是慕达夫出的，而他们今晚的对话，他也一定会当作成果向慕达夫汇报。她决定改变态度，说虽然我错怪了贝贞，但慕达夫出轨是不争的事实，因为目前我要把精力用于办案，所以暂时还没时间查他到底跟谁。

“肯定不是贝贞，她参加推介会那晚我们一直视频聊天，聊到凌晨两点。”

“两点以后呢？我跟慕达夫热恋时可以通宵不睡。”她怼他。

他噎住了，端起茶杯喝了两口大的，喉结快速滑动，还轻轻地咳了两下。他不淡定了。她问他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喊“美”？

“从恋爱时开始，一直喊到现在。”他不明白她为什么问这个。

“慕达夫是最近三年才喊的，有没有可能是别人需要他这么喊呢？”

“有可能。我也曾怀疑，这次虽然我是来证明他们清白的，但内心却充满了矛盾。”

话已至此，他们都知道再也不能往下说了，仿佛再说就会伤害自己，尽管表面上是伤害慕达夫和贝贞。于是，只剩下喝茶。茶又不能喝得太多，于是只剩下沉默。她看了看手表。他说我带了两盒红茶，你方便上去拿吗？她站起来等待。他去结账。他们上电梯。他们进房间。房间里灯光不是太亮，甚至有点暧昧。他递茶叶的时候手碰到了她的手，两只手像受到了惊吓似的都往后缩，茶叶盒掉在地上。

他说你想到过报复吗？她点点头又摇摇头。他把她搂住，她竟然没拒绝。他越搂越紧，在她耳边轻轻地说我们可以吗？声音灌到她的耳里麻酥酥的，整个身体都有了感觉。但她不回答，不回答是因为一时不知道怎么回答，仿佛处在磁力的中线，被相等的正负极力量拉扯着一动不动。他想吻她。她用手止住。他把她放倒在床上，想解她的衬衣纽扣。她紧紧地抓住领口，说请你冷静。他冷静了，坐在一旁看着。她说我可以让你脱，但你每解一颗纽扣必须先回答一个问题。他点头。她问你相信他们出轨了吗？“相信。”他解开她的第一颗纽扣。她问你说说过爱她一辈子吗？“是她先背叛诺言的。”他解开她的第二颗纽扣。她问从此以后你能自己骗自己吗？“人生本来就是个骗局。”他解开她的第三颗纽扣。她问你想和他们一样？“彼此彼此。”他解开她的第四颗纽扣。她问如何面对孩子？他的手一哆嗦没把纽扣解开，仿佛那是一个死结。“对不起。”他抹一把眼角，泪水涌出眼眶。他哭了，哭得像一个被人欺负的小孩，一边哭一边把他刚才解开的纽扣一一扣上。

“我们不是他们。”她忽地坐起来，“幸好你没把纽扣解完，否则我对人性会很失望。我在试你。你没有关灯，但你说你喜欢关灯。你在帮他们背书。”

说完，她头也不回地走了。他像被抽了八百毫升血液似的，呆呆地坐在沙发上回忆刚才的一举一动，仿佛回忆一场梦境。

她回到家，看见客厅里摆满了成捆的报刊、旧书和杂物。衣帽间，慕达夫撅着屁股把头埋在柜子里。她脱下外套，正要往柜子里挂，发现自己的四开柜全部清理过了，里面的衣服分春夏秋冬季挂着，旁边的格子里内衣和小件叠得整整齐齐。他把头从柜子里退出来，瞥她一眼，也没打招呼。她把外套挂进去，然后坐在条凳上。他折叠从他衣柜里掏出来的那些旧衣服。她说还没办离婚手续就开始打包了？“我在清理，不是打包。”他说，“如果家里总不清理，那就像一个人不清理情绪。”

她冷笑：“洪安格是你叫来的吧？”

“不是。但他刚才发信息给我，说你是一位绝对值得尊重和值得用一生去爱的人，要我好好珍惜。”他掏出手机，打开信息递到她面前。

她又一次冷笑：“太夸张了吧。他这么劝你，是怕你去祸害他的老婆。”

“你是不是有点过分了？”他把刚刚叠好的衣服一巴掌扫乱。

“过分了吗？”她想如果不是你过分，我今晚怎么会被别人拥抱，被别人摔倒在床上，还差一点让他得逞。本来我是完完全全属于你的，可你不珍惜，逼得我都想报复。

“看看这是什么？”他摔过来一盒香烟，“你说你戒了，却还偷偷藏着。”

“一共十九支，我只是忘了把它处理掉但并没有抽。”她拿起香烟盒看着里面的香烟。

“那这个呢？”他摔过来一盒百忧解，“你一直在偷偷地吃吧。”

她的脸唰地白了，连脑海也一片空白，就像在电梯里放屁被人目光炯炯地盯着那样难堪。她把它收得那么好，都收到他的书柜里了，没想到他还能找出来，可见越危险的地方并不越安全。她吐了一口长气，说

压力太大，偶尔吃几粒缓解焦虑。

“为什么不去住院？”他来回走着，躁动不安，好像应该吃药的是他。

“没到那个地步，而且案件正办到节骨眼上，凶手不是一般的狡猾。如果我去住院，那凶手真的就要滑脱了。好不容易摸到一条鱼，你也不会甘心它从手里滑脱吧？”

“身体要紧还是办案要紧？”

“前两个棘手的案子我也是在这种状态下破获的。你搞文学研究，应该知道巴尔扎克说过天才是人类的病态，就如珍珠是贝的病态一样。科学家爱因斯坦，思想家尼采，数学家纳什，画家凡·高、毕加索，音乐家贝多芬，作家托尔斯泰、卡夫卡、海明威，政治家林肯、丘吉尔等等，还有一串高速公路那么长的名字，他们都有或重或轻的精神疾病，但这并不妨碍他们在自己的领域获得成功。也就是说，我的这点焦虑或躁狂什么的，绝不影响我抓到罪犯，也许更有利。”

“为什么不举反面的例子？比如希特勒，他不是也有精神疾病吗？”

“我只是预防，我有他那么严重吗？”

“不严重也应该去看医生，否则我会告诉王副局长。”他定定地盯着她，仿佛刚刚吃了安定片。

“那我会跟你离两次婚，离一次，再离一次，就像鲁迅说的一棵是枣树，另一棵还是枣树。但如果你保守这个秘密，我甚至可以……”她抽出一支烟来叼在嘴上，不点，空叼着，“甚至可以原谅你的出轨，甚至可以不离婚。”

他想看看看看，你的心理问题严重到什么程度，竟然拿自己的婚姻跟案件捆绑，好像抓到凶手比家庭破不破裂还重要。他说宁可你离婚，我也要让你先把病治好。

“机会我已经给你了，可惜你抓不住。只要你肯把手指拼紧，即便是

水也能捧得起来。”她把叼着的那支香烟砸在木地板上。

“我不要机会，只要你健康。”

“谁都没有我知道我的身体。”

“你说不算，医生说才算。”

第二天，她突然改变态度，同意跟他去见精神科医生。医生姓莫，是朋友给他介绍的。莫医生给她做了心理测试，结果她得了九十六分。她的偏执型人格、分裂型人格、表演型人格、反社会型人格、被动攻击型人格、抑郁型人格等维度中等，说明以上各项虽有一些表现，但都不特别明显。只有自恋型人格和强迫症人格维度略略偏高，说明她有相对明显的自恋型表现和明显的强迫型表现。而边缘型人格、回避型人格、信赖型人格等维度都是低，也就是说她没有边缘型回避型依赖型表现。莫医生说你的心理没问题，千万别乱吃药，现如今哪个人没有点压力，谁又不焦虑？甚至包括但不限于失语症、失眠症、社交障碍症、后天智力低下症、莫名亢奋症、拍砖症、存在合理症、认知障碍症以及恐惧症……要是没有这些症状我们都不好意思称我们已经进入了现代社会或后现代社会。她微微一笑。莫医生跟着也微微一笑。

在回家的车上，慕达夫问你是怎么做到的？她说因为我知道怎么回答能得高分。她的心里涌起一丝侥幸，就像考试时蒙对答案那么开心，脸上的笑容难得地长时间地挂着。他差一点就想亲她一口，好久没有这个念头了。她也好久没有这么可爱的表现了。她说既然测试分这么高，说明我可以控制情绪，来之前我们可是打过赌的，你说只要咨询师说我没问题就为我保密。他按了按喇叭，前面路口堵住了。她问你在线吗？他打亮转向灯，说没看见灯闪着吗？

第三章 策划

20

据半山小区居民反映，夏冰清常到“噢文化创意公司”聊天喝咖啡。该公司在半山小区一号楼十五号门面，法人吴文超，毕业于省艺术学院创意设计系，比夏冰清大两岁。这天下午，冉咚咚和邵天伟拜访吴文超。他身高一米五八，偏瘦，头发后翻，擦了头油，脸小眼睛大，皮肤白得可以看见血管，西装皮鞋领带，喝咖啡，不抽烟。他说第一次见夏冰清是两年前的雨夜，具体日期记不清了，时间是深夜十二点左右。当时我在公司加班，听到汽车声后朝窗外看去，一辆的士把她载到小区入口后离开。她弯腰对着景观带呕吐，吐着吐着便坐到地上，时不时喊一声“痛快”。我撑伞过去查看，远远就闻到了一股刺鼻的酒味。她喝醉了，脑子短路，竟然忘记自己住几号楼几单元。我把她扶到公司，让她靠在椅子上休息。凌晨五点，她睁开眼睛，对着天花板眨了几下眼皮，连谢谢都不说便走了，像她的灵魂无声地从椅子上站起来，摇晃着走出去，像这样走出去……他模仿她当时走路的样子，两肩高耸，双手交叉压住胸部，夹着腿踏着脚，生怕被人发现似的。直到看着她走进小区入口，我都还在怀疑离开的是她的灵魂，但回头一看，她坐过的椅子是空的，椅子周围残留着从她身上滑落的水渍。

一个月后的某晚，大约十点钟，她忽然走进来，指了指咖啡机。我给她煮了一杯拿铁，因为拿铁牛奶多利于解酒。那晚她也饮酒了，但只是微醉。喝完咖啡，她像上次那样什么也不说就走了，好像讨好她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从此，十天或半月她会进来一次，大都是晚上应酬之余顺道进来，十有八九喝过酒，唯一的区别是醉的程度。而我竟然不知不觉地喜欢上了加班，等待成为一项附加工作，要是等不到她就觉得又浪费了一晚上的时间。前面两次她什么也不说，连我叫什么名字她也不问。第三次见面，她醉得比任何一次都摇晃，一靠在椅子上就把衬衣脱了，还伸出双手求安慰。我吓得心慌，赶紧帮她穿上衣服，生怕她酒醒后怪罪我偷窥。我喜欢素聊或干聊，对接触女性身体天然地胆怯。经

过脱衣考验，她像打开的收音频道喋喋不休，特别是喝到中醉状态时，你根本没办法让她停止，即便在她嘴上装条拉链恐怕也会被她撑破。

“她跟你说她的感情吗？”冉咚咚问。

这是重点，有的她至少说了十几遍，就像一袋茶泡来泡去都泡不出味道了还在泡。她为何什么都跟我说？一是因为她觉得我不会坏她的事，反正我也不认识她说的那些人；二是因为她喝醉了，一旦找到理想的耳朵就情不自禁地想往里面灌声音。她太需要倾听了，我几乎是她的唯一听众。她说得最多的一句是“痛快”。在她的反复叙述中，我听懂了“痛快”的三层含义：第一层指喝酒，第二层指现实生活，第三层指未来行动。喝酒她痛快吗？据我观察“痛”是真的，“快”在喝醉后也许会浮起那么一丁点泡沫。现实生活她痛快吗？我觉得她说的是反义词，就像自媒体流行的正话反说。唯有未来的行动，我认为确实痛快。她说她被那个人强迫了，那个人强行把她变成了第三者，就像强行变性似的让她每个细胞都红肿过敏。

“关于强迫，她说过什么细节吗？”冉咚咚问。

他说她说那个人是心机男，面试时看他眼神躲躲闪闪就明白。他故意不录取她就是想先扳倒她的傲气，然后再让她以失败者的身份求他。果然，她气冲冲地拉着行李箱回去了，竟天真地要跟他录取的那些人比才华。他说企业是他家的，轮不到她来说公平竞争，哪怕招一群白痴那也是他徐家的事。她不服气，坐在包厢里讨说法。他说只要开着门就没有说法，但如果你把门关上那什么说法都可以有。她吓得想跑，然而他已先她一步关上了门，还关掉了灯，转身强行拥抱她，占有她。包间一片漆黑，她以为自己死了，不停地敲墙板，问有没有人，直到听见走廊传来笑声她才知道还活着。她想出去，被他阻拦。稍微清醒后，她第一个反应就是要报警，但他马上承诺可以离婚再跟她结婚。正是因为这句可以结婚，她才把告他的念头像他强迫她那样强迫自己从心里压下去，越压越反弹，最后她把整个人都压在了那个念头上。

没想到，订协议时他不仅删掉了“甲方承诺与乙方结婚”，而且还加上“不得破坏甲方家庭”。她问他为什么说话当放屁？他说他没说过要跟她结婚，百分之千是她把“不结婚”听成了“结婚”，漏听了一个“不”字，

别看这个“不”字才四画，漏了它许多事情就会改变方向。她气得把协议撕成碎片，人像一堵砖墙不仅垮了，还像垮了的每一块砖头那么绝望。他重新打印了两份协议，说如果你认为我刚才说的是瞎话，那你就更应该签订合同，趁现在我对你还有感情，你可能不知道，没有协议我根本控制不了自己，与其说它是用来约束你的，还不如说是用来约束我的。她终于明白，在他面前自己就是一个低幼儿童，智商仿佛是读童话书的层级。这时，她强行压下去的那个念头像石板下的小草又强行冒了出来，可时间已过一周，所有的证据都无法复原，就连包间他都派人清理了，告他只能自取其辱。她后悔没留下证据，但她没留下证据也是因为她希望尽快忘掉那一幕，而这个空子正好被他抓了个正着。

她说既然告不了他那也不能便宜他，就咬着牙齿跟他签了合同。她需要钱生活，也需要跟他保持关系，以便寻找机会结婚或报复。既然他都正话反说了，那我干吗不可以签一个反话正说的合同？痛苦能产生思想，她仿佛一下子成熟了。她签这个合同就是想先给自己定一个规矩，然后再去破坏它，就像破坏她父母当初给她制定的人生计划那样。

吴文超聊累了，起身煮了三杯咖啡，分别放在冉咚咚、邵天伟和自己面前。咖啡的味道不错，冉咚咚一边喝一边打量室内。她最先注意那张摆在旁边的木制躺椅。在吴文超的讲述中，夏冰清前几次进来都是“靠”在椅子上，而不是“躺”，说明这张躺椅是他后来专门为她买的。可以想象，多少个喝醉的夜晚，夏冰清就躺在上面念念有词。侧面的墙壁贴着五张大型活动海报，都是“噢文化创意公司”策划的，其中两张非常有想象力。一张是从空中俯拍的旅游海报，天坑像一只占满画面的时钟，钟面有一个人在走钢丝，他手里拿着的长杆和他分切的钢丝仿佛时针、分针和秒针。另一幅是砂糖橘海报，一棵枝繁无叶的橘子树上挂满了黄色的橘子，而每个橘子都夸张变形为乳房。冉咚咚忽然想起慕达夫曾跟她说过的西班牙超现实主义画家——萨尔瓦多·达利。达利是个顽皮的孩子，他喜欢做出格的事情，并狂热地渴望他做的事情能引起别人注意。难道吴文超也有达利那样的人格特质吗？需要进一步观察。她的目光在吴文超稍显稚气的脸上稍作停留，便扭头看向窗外。目测，半山小区的入口离这里约一百五十米。只要愿意窥视，小区里任何人进出都可以尽收眼底。

冉咚咚问上个月十七号下午你在不在公司上班？吴文超说在。“你有没有看见夏冰清从小区离开？”“没看见，她出门是个秘密，偶尔瞥见她等车，朝她挥挥手，她都故意把脸扭开，好像不认识。她似乎不愿意我看见她等待，因为有时是那个人开车来接她。只有她单独回来的晚上，尤其是喝酒之后单独回来的晚上，她才到公司喝一杯咖啡。”

“你认识那个来接她的人吗？”

“一直没机会认识。”

“你觉得夏冰清真的怨恨那个人吗？或者说随着时间推移她的态度发生了改变？”

吴文超说我也发现了这个问题，还专门问过她，为什么你总带着鼓

囊囊的怨气回来而下次又屁颠屁颠地去见他？她愣住了，脑袋仿佛被敲了一下，好久没反应。接着，她紧紧咬住嘴唇，好像在忍，但只忍了半分钟，她的脸上就挂满泪水。她说你知道鼯鼠吗？它们长期生活在地穴深处，视力完全退化，一旦见光，中枢神经紊乱，器官失调，不久就会死掉。她说她就是一只鼯鼠，又名“见光死”，除了那个人，她不敢见别人。父母、同学和朋友都以为她去北京工作了，她只能在节假日回家看看他们。而她和那个人的关系也不能让别人知道，每次见面都像情报员接头，生怕被谁当场抓获。一面恨他又只能见他，见面就吵，分开就想。有时她觉得他是她的魔鬼，有时她觉得他是她的上帝。面对他一个人，他是她的敌人，但面对全世界他们又是伴侣。她进不能进，退不能退，像一只掉进坑里再也爬不出来的小动物，却每时每刻都在爬。

一般来说我只听夏冰清讲，不打断不建议，整个人就是一只夸张变形的耳朵，生怕发表意见会引起她的警觉，生怕她关闭我这条唯一宣泄的渠道而导致她情绪滞塞。听到此处，冉咚咚不免多看他几眼，她没想到这个她眼里的小屁孩竟然有如此缜密而善良的心思。他说但是那天晚上看着她不停地抹泪，就像看着自己的亲人被欺负那样难受，便打破了自己定下的不打断不建议的规矩，劝她这种状况坚持一两年也许可以忍受，但要坚持一辈子那必须是特殊材料做成的。她说我该怎么办？我说要么一刀两断重新开始，要么让你们的关系能够见光。她说重新开始不是没想过，但我已经伤得走不动了，就像被踩烂了半截的蚂蚁只能原地动弹。做他老婆也曾努力争取，包括威逼色诱都不起作用，他在需要你时会分泌一点感情，在不需要你时就是一块冷冰冰的石头。他只需要你一点点，而不是你的全部。我说如果你没有勇气打破水缸，那就只能淹死。她说你不是搞创意的吗？你给我策划策划，多少钱我都付。我说我只会策划产品，不会策划感情。她说为什么？为什么从小到大有人教我尊老护幼爱岗敬业与人为善和气生财为人民服务，却没人教我怎么处理爱情？她从来没谈过恋爱，在学校就是考试，工作后就是加班，谈恋爱的成绩零分。我说我连零分都拿不到，应该是负分。休息了一会儿，她忽然问我可不可以有第三种选择，即不跟他结婚但一直保持现有关系？我说那要看你的心脏够不够大。她又问，可不可以跟他保持关系但另外找人结婚？我说这叫版本升级，心脏至少是钢做的才行。她再问你相信感情是专一的吗？我说暂时还没有发言权。她说现如今什么感情都有，

男人与男人，女人与女人，甚至一会儿男人一会儿女人，人与智能人，智能人与智能人，一眼望去就像个情感大超市，品种齐全。她相信随着社会进步，人类的感情就像物质生活越来越丰富，越来越多样化。我听出了她的弦外之音言外之意，那就是宁愿找一千理由来抚摸自己，似乎也不愿意离开那个人。

冉咚咚想这不就是“斯德哥尔摩综合征”吗？即被虐者对施虐者产生依赖。

他说那天晚上，两个外行冒充内行一问一答，装模作样地讨论了三个小时的爱情，就像不懂刑侦的人讨论案件，不懂经济的人讨论贸易，就像网红对什么话题都可以振振有词，仿佛知识无死角。临别时，我说虽然我没谈过恋爱，但看过几部爱情小说，也许对你会有启发。她一下子来了兴趣，把那几部书名写在手掌里。

多日之后的下午，她终于在白天，在没有喝酒的情况下来跟我聊天了。她说她看了我推荐的三部小说，发现男人都不是东西，无论是于连、渥伦斯基、罗多尔夫或者莱昂，他们都只把女人当玩物，最后无一例外都抛弃或者厌倦了她们。而女人千万别痴情，否则会受骗上当，德·雷纳尔夫人、安娜·卡列尼娜或者爱玛·卢欧没一人不被男人骗了。重要的是第三点，女人不能做第三者，否则会死得很惨，雷纳尔夫人、安娜和爱玛结局都是自杀。她问我推荐这几部小说是不是别有用心？我说就是想提醒你别对男人抱幻想。她喝了三杯咖啡，思考了一个下午，最后说了一句：“不想当夫人的第三者不是好的第三者。”

“她去见沈小迎了。”他说。冉咚咚与邵天伟飞快地对视一眼，心里嘀咕原来沈小迎没说实话。他说她想去见沈小迎的念头早已有之，但一直不敢去，生怕发生冲突。去年八月的一天早晨，她打扮得像个贵妇人似的走进来，身穿白色长裙，脖子上戴着铂金项链，头发做成微卷的金色，金色的手包，金色的高跟鞋，看上去金光闪闪。她说她要去见沈小迎，能不能帮她开车？我说我只不过是你的一名听众。她从手包里掏出一沓钱轻轻地放到桌上，说我请你，可以吗？我轻轻地把钱收下，因为收了钱我就是司机，不收钱我就是帮凶。路上，我说有这么多钱你可以请一辆豪车。她说今天太关键了，关键到可能是我这辈子的最关键，所以必须坐熟人开的车心里才踏实。停了一会儿，她说也许是为了方便逃跑，万一发生了冲突。我说没有必要就掉头回去算了。她说你给我闭嘴。她火气挺大的，我想这就是收了钱的报应。

在她的引导下，我把车停到了第三幼儿园停车场一辆红色轿车旁。那是一辆普通的轿车，价钱都没我开的这辆贵。她能把握时间地点拿捏得这么精准，之前一定做过不少功课。九点二十分，沈小迎从幼儿园大门走出来。她衣着朴素，低着头，仿佛发狠要把自己淹没在人群里。虽然她的着装跟夏冰清的有天壤之别，但我一看就知道夏冰清输了。夏冰清穿的是晚礼服，与停车场不搭。出门时我想提醒她，她的优势是年轻与活力，应该穿休闲装或运动装。如果她参考一下电影《情人》女主角简的扮相，那沈小迎的小心脏没准会颤抖。可我不想让她讨厌，就把建议像咽口水那样咽下去了。她不会喜欢我的建议，就像大多数人不喜欢别人提意见。九点二十五分，沈小迎走到红色轿车旁。夏冰清开门出去。沈小迎扭过头露出惊讶的表情。她说我是夏冰清，想找你聊聊。沈小迎打开车门，说上来吧。夏冰清从后门钻进去，沈小迎坐驾驶位。她们在车里谈了五十分钟。然后，夏冰清下车，沈小迎开车离去。夏冰清在原地站了至少十分钟，仿佛在重温或消化刚才发生的一切。我开窗叫她，她慢慢地走过来，沉着脸一言不发，即便回到了半山小区也一言不发。

冉咚咚想为什么沈小迎对夏冰清不设防？说明她知道她，而且认出

了她。第一次见面她就认出了她，背后肯定也做了不少功课。前次在局里询问，她口口声声说不知道夏冰清，看来我们都低估她了。冉咚咚问夏冰清跟你说过她们的谈话内容吗？他说开始她不说，我也不问，她差不多一个月没来公司了。一天晚上她摇摇晃晃地走进来，我照例给她煮了一杯咖啡。她问我想不想听她们的对话？我摇头，说那是你们的秘密。她说你必须听，听完我给你一个项目。也不看我的脸色，她直接点了点手机，播放。我没想到看上去傻乎乎的她，竟然偷偷地录音了。

“录音你有吗？”冉咚咚问。

“没有。”

“内容还记得吗？”

他看了一眼窗外，忽然有些伤感，用手掌盖住脸一抹，顺带抹掉了眼里的泪花。冉咚咚想也许是因为他看到了小区的入口而伤感，那是他第一次见到夏冰清的地方，也是他平时望得最多的地方，睹物思人，或是因为她们的对话太叫人伤感，他不想回忆？冉咚咚抿了一口，说你的咖啡原料是进口的吧？他点头，说开始是国产的，自从夏冰清经常来喝以后，我就换成进口的了。说着，他一口喝掉了半杯。

“我们继续吧。”冉咚咚期待地看着。

他说我只记得关键对话，不一定百分百的准确，但意思不会跑偏。话是夏冰清先说的，她说我跟徐山川的事你知道吗？沈小迎说你不是第一个来找我的女人。夏说我是第几个？沈说这事你应该问他，反正一个大餐桌坐不下，如果要是让她们都有座位，那至少得有一间教室。夏说都是些什么人呀？沈说我一个合法的都管不了，你这个非法的还想管？夏说垃圾，怪不得他总说忙，原来是忙着翻牌子。沈说男人出轨就像国家搞外交，朋友越多越好，都是为了广泛传播自己的基因。夏说那你干吗不跟他离婚？沈说我要是跟他离了，他不就去祸害别人了吗？夏说他曾答应跟我结婚。沈说他也曾答应只爱我一个人。夏说他把我强奸了。沈说只有被认定了的强奸才叫强奸，否则都叫偷情。夏说你不在乎别人跟他偷情？沈说你不是我，怎么知道我不在乎？夏说每次争吵，他都说只要你同意离婚，他就跟我结婚。沈说凡是自己不愿意做的事都会推给别

人决定，离婚，他怎么舍得？我帮他生了两个可爱的孩子，每天像用人那样伺候他，还不管他跟什么女人在一起。你要是跟他结婚，你做得到我这样吗？夏说做不到，但你没管住他就意味着支持他。沈说我要是管住他，你还有机会勾住他的脖子吗？

录音沉默了十几秒。

沈说我不管他，是因为即使管也管不住，就像一个听不进意见的人，你提再多的意见那也只是讨恨，而且我知道人一辈子不可能只爱一个人。夏说只要我告他强奸，你们最终也会分手。沈说你有他强奸你的证据吗？夏说如果没证据，我拿什么底气来跟你谈判？沈说首先我不反对你告他，即便告他成功，也不影响我的生活甚至我的心理，但你也要想清楚，你今天为什么比那些打工仔上班族穿得珠光宝气？还不是因为他给你提供资金吗？再说告倒他，你有什么好处？资金链断了，名声坏了，不可能再跟他撒娇了。夏说我连命都不要了，还在乎这些？沈说你不要命，命早就没了，你用命来威胁是想要得更多，表面上你说不想活了，但骨子里你比谁都想长命百岁。你来找我也不过是想搏一搏，来之前你就知道在我这里得不到任何东西，弄不好会撞上我的怒骂，弄好了也许会得到一点心理安慰。你自己都没意识到你不想跟他结婚，从你对他交什么女朋友的关心程度就可以判断他不是你能容忍的，一旦折腾到能够结婚，你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抛弃他或背叛他。你不明白你想折腾的人其实是你自己，你更不明白你不肯原谅他本质上是不肯原谅自己，因为他能强奸，你肯定也有责任，你当时可以逃脱或者你是自动送上门去的，为减轻自己失误的心理压力，你会不断夸大对方的错误。

安静了一会儿。

夏说你不知道他有多坏，我要是你，早跟他离一百回了。沈说可你为什么又愿意嫁给一个坏人？夏没回答。沈说离了又怎样？只不过是把这个男人换成那个男人，而那个男人跟你结婚后也注定会伤害你，与其不停地换人来伤害，还不如就让一个人伤害。婚姻不破的秘诀是相互适应的人在相互适应，而不是靠别的什么来维持，如果你聪明，你不是跟他要婚姻，而是跟他要钱。夏说他的钱不就是你的吗？沈说反正他都要满世界撒钱，撒给你总比撒给别人好，至少你让我看着不那么讨厌。夏

说既然你对婚姻看得这么透彻，那就跟他离了呗，让我这种还抱幻想的人管他几年。沈说我没问题，只要他愿意签字，但我知道他舍不得我，人与人长久依赖的东西不是身体而是灵魂，能用钱追到的一定不会用感情。我知道你找我我不是他的主意，他要是知道你这么做，对你的态度肯定会一百八十度地转弯，不信你告诉他试试。

吴文超说我记得夏冰清沉默了好久，沉默到我以为录音结束了，没想到后面还有声音。她们还说了不少废话，多次停顿，但废话我一个字都记不住，精彩的句子我确信基本保留原样。听了沈小迎的分析，我两边的太阳穴都震麻了，脸上一紧，仿佛有人在给我拉皮。沈小迎的清醒理智淡定让我迅速路转粉，这才是真懂爱情的人，和她比起来，我和夏冰清的爱情观简直就是小儿科，虽然我们曾经开过三小时的研讨会。估计夏冰清也被沈小迎震蒙了，否则她不会在沈小迎离去后把自己差点站成一棵树，也不会上车后拉着脸不跟我讲话。

“对话中，夏冰清说有徐山川强奸的证据，可前面你说她为没保留证据而后悔，她到底有没有证据？”冉咚咚问。

“我不知道，她一时说一样，也许她是吓唬沈小迎的。”他回答。

“你的意思是她没有证据而只是吓唬她？”

“办案时，你们不也经常这样做吗。”

“夏冰清说给你的项目是什么项目？”

“她掏出一张银行卡，说密码是一到六，里面的钱可以买一辆中档轿车，但条件是我们公司必须帮她策划一个能让她跟徐山川结婚的方案。”

“你接收了吗？”

“虽然我没结过婚但我见过结婚，那是你情我愿的事，得亲自来，怎么可能靠别人策划？她喝多了病急乱投医。我把卡退给她，她说我对你很失望。幸好我没接，否则第二天她酒醒后的主要工作就是想如何把卡从我这里要回去。”

“你喜欢夏冰清吗？”

“喜欢跟她聊天。”

“你们有过身体的亲密接触吗？”

“我要是跟她有身体上的亲密，她会什么都跟我说吗？”他冷笑，是那种没有发生又被怀疑的自嘲式冷笑。

他们一问一答，直到吴文超把该说的都说了，冉咚咚才停止。

邵天伟提出询问沈小迎。冉咚咚犹豫，因为她知道仅凭目前掌握的材料，没有把握从沈小迎嘴里掏出太多信息，但她在办公室走了七步后就同意了。七步内做出决定，是她从慕达夫那里学来的方法。她突然想见沈小迎，且想见她的念头越来越强烈。她对她的爱情观充满好奇，虽然她不完全赞同，但有些想法曾经在她的脑海一滑而过，只是因为自己的世界观异常强硬才没有保存它们。

邵天伟把沈小迎接到刑侦队。她脸色红润，精神饱满，身着点缀式镂空的V形竖领白T恤，灰色牛仔裤，白色名牌运动鞋，最显眼的是左手无名指上戴了一枚大钻戒。她是在强调她的婚姻吗？冉咚咚一边想一边跟她打招呼，说有些情况我们想跟你核实。她说没关系。冉咚咚说我们从其他渠道得知夏冰清曾去见过你，可你前次却说不认识她。

“你很漂亮。”她说。

冉咚咚心里一悦：“为什么答非所问？”

“我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

“当然是假话，因为我没你讲的那么漂亮。”冉咚咚情不自禁地撩了一下头发。

“如果这是一句假话，你觉得它有害吗？就像医生跟重症患者说还有希望一样，有时说假话是勉为其难。我说不认识夏冰清是因为我不想谈论这个人，也不想蹚他们的浑水。我承认我在回避这件事。”

“可你误导了我们，是不是觉得我们特别好哄？”

“抱歉，我只考虑我的感受，忽略了你们的任务，但从现在起我知道什么就说什么，绝不隐瞒。”

冉咚咚播放吴文超的录音片段，即沈小迎与夏冰清的对话部分。沈小迎认真听着，珍惜每一个字。播放完毕，她轻轻地嘟哝：“这个傻妞，

竟然录音，还放给别人听，嫌自己丢脸不够吗？”

“他的讲述准不准确？”冉咚咚问。

“漏了关键内容，夏冰清威胁我，说如果得不到婚姻她就告徐山川，如果告不倒徐山川她就做掉他。我说你们隔三岔五滚床单，竟然还没把怨恨滚掉？她说睡多少那只是个量，她要的是质变，就是名分，哪怕结婚之后马上离那也是对她的一种尊重。她说强奸时他求她别告，她同意了；订合同时他说别把结婚写进去，她也同意了；现在，她能不能跟他结婚，就看我沈小迎的了？”

“你是怎么回答的？”

“滚，我只说了一个字。她打开车门钻出去，用力把门砸回来，好像那辆车是我。”

“她的威胁你跟徐山川说了吗？”

“没说，我始终坚持不过问他的私生活，甚至不谈论，这也是他爱我的一部分。”

“请你好好回忆到底说了还是没说？”冉咚咚连说两遍。沈小迎知道凡是她重复的地方一定是重要的地方。她沉思了一会儿：“真的没说。”冉咚咚不信，她认为这么严重的威胁沈小迎一定会告诉徐山川，至少会提醒他注意防范，更何况还可以达到挑拨离间的效果。冉咚咚想在这里停顿一下，用沉默告诉沈小迎这个回答她不满意。可沈小迎无感，她定定地坐着，像正在等待下一道考题的考生。邵天伟提醒沈小迎最好把知道的一次性讲完，以免犯包庇罪。她说她知道的都会讲，没有的不可能编造。冉咚咚发现从第一次问话到现在，沈小迎就像一支牙膏挤一点吐一点，而且要挤得非常到位，否则一点都不吐。

“徐山川的另外两个情人你也认识，可上次你却否定，撒谎好像是你的家常便饭。”冉咚咚说。

“我只见过夏冰清，别的一概不知。”

“但你跟夏冰清说找你的女人不止她一个，如果不是小刘小尹，那找你的人是谁？”

“都是瞎编的，我不想让她抱幻想，故意说徐山川有许多情人。眼不见心不烦，我要是去了解他跟谁谁谁，那除非是想跟他离婚抓证据，否则就是自己拿头去撞马蜂窝。”

这一句说得挺真诚，冉咚咚信了。她继续：“夏冰清说她有徐山川强奸她的证据，我们想跟你核实一下，她跟你说的强奸证据和跟吴文超说的证据是不是一样。”

“她没说具体证据……”沈小迎想了想，“她应该没证据，要不然早把徐山川告了。”

“我给你一点提醒，夏冰清的那个证据有镂空的花边，你再想想。”冉咚咚看着沈小迎镂空的T恤立领，忽然灵机一动。

“她真没跟我说过什么具体证据。”沈小迎眉头打结。

“那她为什么跟吴文超说？”

“这不是我能理解的范围。”

“你说徐山川强奸时夏冰清可以逃脱或者是自动送上门去的，这个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分析的，像徐山川那样的身体，稍微有点力气的女人都应该可以逃脱吧。”

“难道不是徐山川跟你说的吗？”

“如果他强奸了女人还好意思跟我说？除非他的脸皮是树皮。我说所谓强奸，并不认定他真的强奸。他又不缺女人，干吗要冒这个风险？”

“天生的？你说徐山川喜欢别的女人是天生的，为什么？”

“男人不都这样吗？”

“你是指所有的男人？”

“难道还有例外？”

“你结婚前知道徐山川有这个爱好吗？”

“要是知道，我怎么会跟他结？”

“你不是学心理学的吗，当时没看出来？”

“结婚前他是专一的，从他对我的态度推测，他出轨应该是我怀上老大的时候。初恋时我发现他有轻微的自卑，原因是他的长相。但我认为自卑处理好了就会变成谦卑，这一点被他公司的规章制度验证。他竟然把职工提意见列为奖励的第一条，说明他胸怀宽广。我爱上的是他的胸襟而不仅仅是他的胸口，但自从你们给我看了小刘和小尹的照片后，我才知道自卑终究是自卑，他的自信竟然要靠占有异性来确立。”

“透彻，”冉咚咚忍不住点赞，“你还知道与本案有关的其他信息吗？”

“我已经说得够多了，说得都与本案无关了。”

之后，再怎么问也问不出新的内容。沈小迎准备离开时冉咚咚想再测试她一下，说我开车送你回家吧？没想到沈小迎没记恨刚才的较劲，也不害怕单独跟冉咚咚待在封闭的轿车里。她几乎秒答“好呀”，并满脸欣喜，这欣喜即便冉咚咚怀疑是装的，也让她心里舒服。

冉咚咚开车，沈小迎坐副驾位。车过蓝湖大桥时，她们都看了一眼不远处的蓝湖大酒店，那是夏冰清跟徐山川经常约会的地方，也是疑似强奸案发生的地方。她们同时瞥了一眼酒店后，沈小迎敏感地认为冉咚咚有了心理优势，但她不知道那个酒店也是慕达夫背着冉咚咚开房的酒店。

沈小迎说你的丈夫是不是出轨了？冉咚咚心里一惊，连车子都仿佛晃了一下，但嘴上却说为什么问这个问题？她说我从你问我的问题里发现你的丈夫肯定出轨了。冉咚咚说你太自以为是了吧。沈小迎说自以为

是的是你，你不信任别人，敏感多疑，对自己的能力估计过高，具有将周围和外界事件解释为“阴谋”等非现实性观念，因此过分警惕和抱有敌意。跟你第一次见面，我就怀疑你患上了偏执型人格障碍，今天你的表现证实了我的判断。做女人别那么拼，再拼就拼出心理问题了。冉咚咚不得不佩服她的洞察力，但不想让她占上风，便问她你对徐山川真的不计较？沈小迎说早已云淡风轻。冉咚咚说就像坐跷跷板，你不可能任由他把你跷到天上去，你能把你这一头压下来让跷跷板保持平衡，心里一定有个巨大的秘密，只是我暂时还没发觉。她忽然笑了起来，说那你去发觉吧。冉咚咚说总有一天会真相大白。

第三天傍晚，徐山川在游泳池与吴文超秘密见了一面。经过对吴文超询问，冉咚咚得知徐山川找他是打听夏冰清跟他说的强奸证据是什么。吴文超当然不知道。这是冉咚咚的一次试探，她试探出三个结果：一、徐山川担心证据，说明强奸确有发生；二、沈小迎并不是她说的那样不与徐山川交流有关夏冰清的信息；三、吴文超说谎，他其实认识徐山川。

当吴文超听到自己的行踪被掌握之后，吓得肩膀一直耸着，仿佛这么耸着才能夹稳脖子。他两手插在双腿之间，全身微颤。冉咚咚问他在夏冰清的录音里听没听到她对沈小迎的威胁？他说听到了，听到她说如果告不倒徐山川就做掉徐山川。冉咚咚问为什么要隐瞒这一条？

他说夏冰清的那张银行卡我退不掉。我把卡推过去，她把卡推过来，推得卡都发热了。她说要么策划一个让她跟徐山川结婚的方案，要么策划一个除掉徐山川的方案。我吓得差点尿了，她却悠闲地喝着热气腾腾的咖啡，就像叫我去削一只苹果那样若无其事。内心里我想收下这笔钱，因为公司效益不好，太缺钱了，但台面上我却不能，我知道一旦收钱，我们无所不谈的状态就会被打破，聊天关系立刻变成合同里的甲乙关系。我一直享受我和她的纯聊，它已经是我精神生活的一部分，尤其对方是一位各种条件都大大优于自己的美女。我不敢非分之想，她也看不上我，这种落差恰恰造就了我们的无利益交流。她认为我不过是一只耳朵，我认为她就是一张嘴巴。但认真计较，彼此还是有利益，比如我多看她几眼里高兴，高兴是不是也是一种利润？又比如她多说几句，排泄郁闷，那么她排泄掉垃圾情绪是不是也是利润？世界各国不都在寻找垃圾处理国吗？只要各自都觉得舒服，我认为利润就产生了，只不过这种心理获得无法兑换成现金，却也是现金兑换不到的。从这个角度思考，对不起，我刚才说的纯聊可能是假话，也许这个世界上根本就不存在无利益关系，包括聊天。我把收钱的心理慢慢地建构起来，差不多就默认了，但小心脏忽然一抖，立即把意念飞快地缩回，因为我无法完成她交给的任务，无论是让他们结婚还是把徐山川做掉。我说我不收

卡，只收现金。我这么说，是想给她留一个冷静期，相信她在取现金的过程中一定会撤销她的想法。

仅隔两天，她就在一包现金甩到桌上，虽然没有她给卡时说的那么多，但也足以让我肾上腺素分泌增加。我说公司只能做好事不能做歹事。她说让徐山川跟她结婚比除掉他不知难多少倍，从公司的完成度考虑，最简单的办法就是把他除掉。说这话时她双目放光，抬头看着天花板，好像结局就挂在天花板上。之前，我一直以为她只是耍耍嘴皮子，变相撒娇，没想到她来真的。我问她为什么非得走这一步？她说为民除害。那天在车上，沈小迎跟她说她不是徐山川的唯一，她不信，以为沈小迎是故意灌水，稀释她和徐山川的感情，但事后她悄悄调查跟踪，发现徐山川不仅跟小刘小尹约会，还三天两头叫三陪女上房服务，有时小刘或小尹刚离开，他这边三陪女就叫上门了。她说由此联想，徐山川在她离开后也一定叫过三陪女，仿佛点菜想来一道就来一道，她都不晓得哪一道才是他的正餐。

“徐山川叫三陪女是在哪个酒店？”冉咚咚打断吴文超的讲述。

“夏冰清说蓝湖大酒店。”

“请继续。”

他说夏冰清说徐山川跟她们说同样的话，做同样的动作，送同样的礼物，就像一个批发商。我说既然他这么渣，放弃算了。她说他把她毁了，所以她也要把他毁了，只有这样她才相信世界上有天理。老实交代，我在劝她放弃时心里曾闪过一丝担心，生怕她真的放弃了，公司赚不到钱。我招了五个人，快发不出工资了。

我思考了一个星期，看了好多全球策划案例，又到实地勘查，最后还是决定冒险接下这单生意。我征求夏冰清的意见，可不可以徐山川生日那天做掉他？她说可以，并告诉我徐山川的生日是十二月十日。我说按常理，生日那天他会先跟家人办一个派对，等他应付完家人后你再约他出来，时间晚十点，地点蓝湖大酒店三楼朝北的房间。为什么选北面？因为南面是酒店大门，北面是封闭的空旷的草地，具体哪间房到时再告诉，但房间必须由你亲自登记，以免连累别人。一旦徐山川到达，

你就设法把他引向阳台，趁热吻时用力一推，让他从三楼摔下去。她问从三楼摔下去会不会死？我说前提是头部先着地。她问你怎么保证他的头部先着地？我说我的策划不是让他死，而是让他摔伤后从此坐在轮椅上，这才是报复的最高境界。如果让他一下没了，他不仅不能体会你的报复，也不能体会他对你的伤害。你想想，有一个躺在床上不能动弹的人整天恨你，那是一件多么了不起的事。他只要恨你，每天就会分泌毒素伤害他自己，缓解痛苦的唯一良方就是忏悔。只要他想起对你的伤害，没准他会主动提出跟你结婚。她说他都那样了谁还跟他结呀？我说婚姻不是不论他将来富有或贫穷，无论他将来身体健康或不适，你都愿意和他永远在一起吗？她定住了，定了好久。我想她也许是意识到了自己的势利，甚至开始怀疑自己对徐山川的爱，但她马上转移话题，说她出钱请我办事，结果怎么还要她自己办？我说如果你不接受这个方案，那就把钱退给你，我不能为了你这十万块钱赔上性命。

她扭头看着窗外，想了几分钟，说她跟他同时摔下去，让警方相信这是一起意外事故，反正她早就不想活了，同归于尽虽然高看他，但为了不连累我必须这样。我说不管是推他或同时摔，其实都不需要我来策划或者帮忙。她说不一样，必须找一个人支持我，心里才有底气。说白了，她就是想找一个人监督她，怕自己坚持不下去半途而废。人在虚弱时特别需要别人的心理支持，就像虚弱的国家需要邦交国的支持。她问阳台有栏杆怎么摔得下去？我说我们会提前给栏杆做手脚。她说想摔利落一点，最好把房间订在三十层。我同意。她将信将疑地点点头，算是认可了方案。

吴文超说离十二月十日还有两个月，夏冰清竟然不喝酒了，从外面应酬或者办事回来拐到公司一坐，再也不谈徐山川，甚至怪话也少了，仿佛人之将死其胸宽广，或者她终于明白在生命面前，以前她计较的那些事只不过是鸡毛蒜皮。每次她来，我都问要不要毁约？她说NO。当时，我已经接了天乐县的天坑旅游策划，公司的资金有了补充，因此，我是真心希望她毁约，可她语气坚定面色平静。我揣摩她，到底是真坚定还是因为我的怀疑刺激了她才坚定？无法判断，她的话越来越少了，从话痨型变成思考型，整个人都仿佛提升了一个档次。

她先后说了八次“NO”，十二月十日就到了。那天晚上她精心打扮，我开车送她到蓝湖大酒店，告诉她已经提前帮她预订了305房，她只管去登记就可以了。她问为什么不是三十层？我说高层没有外露阳台，有外露阳台的最高也就第三层了。她问如果摔不利落怎么办？我说本来就只让他摔成残疾，干吗要让他摔利落？她说她要跟他一起摔，必须确保她利落了。我说如果她摔不利落，公司会有让她利落的补充方案。

她登记住宿后，我请她在二楼吃一餐贵的，仿佛死刑犯吃上路餐。她吃得很少，就像说话那么少，脸一直绷着。我说现在仍然可以毁约。她又说了一次“NO”，前后加起来一共说了九次。她点了一瓶红酒，我和她对饮，但饮着饮着，她的眼泪就叭叭地掉下来。她说她对我说的话比对父母说的话还多，没想到她那么信任我，我却糊弄她。这么大一个城市，不可能找不到高层有外露阳台的酒店，即使找不到，那找高一点的酒店顶层露台总可以吧。从三楼摔下去，他们都会半死不活，这是她最不想要的结局。她认为我这么做是想逼她放弃计划，也就是说我只帮她订了一个房间就赚到十万元策划费。我说能留住两条命比赚多少钱都划算，只要她放弃，我立刻退钱。她说不是钱的问题，而是她还能相信谁的问题。我说有的事不能说得太早，否则没效果，对一个人的评价，晚几个小时也许就完全相反。但任凭我怎么解释她都不信，她甚至说出了交友不慎。

没办法，我只好提前带她进入305房。时间是晚九点，离徐山川到还有一小时。她走到阳台上，开灯，灯没亮。我告诉她已经收买了电工，整个北面今晚都不开灯。她推了推栏杆，栏杆一动不动。她说原来连这个也是骗她的。我让她往下看，下面一片漆黑。忽然，阳台正下的草地上，一个特制的蛋糕状气垫渐显，气垫四周彩灯流转。她问我到底要耍什么宝？我说这个气垫是预备他们摔下去时接住他们的，但如果他们不敢摔那它就是一个道具。接着，一百支蜡烛被点亮，它们被一百个人捧在手心朝气垫方向聚拢，看上去仿如闪烁的群星。她惊讶地看着，还没等她惊讶完，一束追光落到阳台上。她突然给了我一个拥抱，仿佛是对刚才误会的补偿。这时，一个点着蜡烛的大蛋糕从405房窗口缓缓放下，停在她眼前。追光灯以及气垫上的彩灯此刻全灭，蛋糕上的烛光照着她红扑扑的脸庞。我说你先预演一下，蛋糕还备了一个。她对着蜡烛用力一吹，面孔一闪即灭。顿时，草地上响起合唱：“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祝你生日快乐啊，祝你生日快乐……”她激动得不停地抹泪。我说我策划的不是让你们死，而是给你们做一场生日秀。她说吴文超，你干吗不早说。我说剧透了就没有震撼力了。她说没关系，待会徐山川来了，你照着做一遍就算完成任务。

晚十点，徐山川准时到达。我和请来的临时演员们坐在酒店北面的草地上，等待他们从房间走到阳台。十点半，阳台上没动静。十一点，还没动静。我发了一条短信给她：“姐，到底还死不死？”她回复：“徐山川不想死，你们撤了吧。”我们又等了一个小时，阳台仍然没有动静。我叫演员和工作人员全撤，只留下那个气垫和我。我坐在离气垫二十米远的地方看着阳台，生怕他们争吵，生怕他们忽然从上面摔下来。

黑漆漆的草地漫长地黑着。我喂了一晚上的蚊子，看见草地上那片黑像兑了水，渐渐变成灰色，又渐渐变成了黄夹绿。天亮了。早八点，夏冰清一个人走到阳台，先是看见气垫，然后再看见我。她朝我挥挥手，我才提着折叠椅离开，直到这时我的心里才算踏实。因为收了她的一笔费用，而且利润丰厚，怕你们让我去税务局补税，所以上次就没交代这一段。十二月十五日，夏冰清到公司来喝咖啡。她说那天晚上，徐山川不像以前那么放松，他对她开始警惕了。他害怕她设陷阱请人偷拍，死活不愿到阳台上。她只好跟他剧透，但他说动静那么大，他更不

敢露面。

“夏冰清有没有跟你详细说过徐山川如何警惕她？”冉咚咚问。

“没有。之后，她来公司的次数少了，即使来也不像从前那么爱说了，她似乎对我也产生了警惕。”

“你有生日秀排练的视频吗？”冉咚咚问。

“有，但我答应过夏冰清绝不外传。”吴文超说。

“你必须提供给我们。”

吴文超沉默，心里一百个不愿意。

一周后的下午三点，专案组第二次询问徐山川。冉咚咚询问，邵天伟记录，王副局长和其他成员看监控。冉咚咚为缓和气氛，先说了一句：“好久不见了。”徐山川看了一眼手表：“不会太久吧，晚上我还有应酬。”

“你和夏冰清第一次发生性关系，是不是你强迫的？”冉咚咚开门见山。

“怎么可能？”徐山川轻轻拍了一下椅子扶手，“我和夏冰清是认真的，我们都已经商量结婚的事了。”

“第一次性关系你强没强迫她？”冉咚咚再问。

“没有。”他回答得很坚定。

“你说你们商量过结婚的事，但你们商量过结婚的时间吗？”

“时间无法确定，阻力来自沈小迎，她不愿意跟我离婚。我急了，就叫夏冰清直接去找沈小迎谈判。”

“是你叫夏冰清去找沈小迎谈的？”

“是的。”

“你知道她们的谈话内容吗？”

“沈小迎坚持不离婚。”

“还有没有别的谈话内容？”

“我不知道别的内容，她们都没告诉我。”

“你跟沈小迎谈过离婚这件事吗？”

“谈过两次。她说她从来不管我在外面的交往，何必折腾。这句话戳

中了我的软肋。我喜欢简单，喜欢直截了当，无论是交友或办事。我不愿意在复杂的事情上浪费哪怕一分钟时间，吃饭时就连剥一只白灼虾我都嫌麻烦，家里的保险丝烧了我都会莫名其妙地紧张，有时我用力到出汗，是为了躲避那些耍心机的人。沈小迎称这叫‘简幻症’，即对现实怀抱简单的幻想，就像婴儿期那么单纯，本质上是拒绝心理成长。没办法，我就是个‘简幻’，希望世界保持原样，家庭和公司井井有条，不出任何乱子。”

“既然你想保持原样，为什么还提出离婚？”

“因为我爱夏冰清已经胜过爱沈小迎。”

“你想跟夏冰清结婚的念头是什么时候产生的？”

他调整了一下坐姿，陷入回忆。他说结婚的念头产生于两年前，也就是跟夏冰清交往一年后。开始我只想把她当情人，没想到越跟她接触越爱她，哪怕分开两天也像分开两个月那样煎熬。她开始跟我交往也没想到要结婚，但越交往越想跟我结，她就像我爱上她那样爱上了我。她的眼睛是透明的，就像贝加尔湖的水那么透明，就像我派司机从四百公里远的森林里拉出来的山泉水那样没有一点杂质，整个人看上去干干净净。她年轻漂亮，身材高挑，单纯可爱有活力，比起生了两个孩子的沈小迎当然有优势。结婚是她先提出来的，她提出来时我很抵触，到底抵触什么我一度困惑，最后发现抵触是因为我知道离婚比登天还难，于是尝试跟她分手。我从两天见一次面调整到三天见一次，然后慢慢调到四天五天都不见她。但到了第六天，两人一见面就抱头痛哭，好像分开这么久不是自己的决定，而是敌对势力在阻止和破坏。事实证明，我和她分开六天就是极限了，于是我又把见面的时间从六天一次调到五天四天三天两天甚至一天一次。我一边拒绝她结婚的请求，又一边担心她会放弃。如果她放弃，我会觉得生活没意思，就像菜里没油盐，弄不好我会倒求她。你不知道，每天有个人在你耳边嚷着结婚，你的心里会非常自豪，自豪得就像是一个重量级人物。而一旦这种声音消失，你就会失落，失落得像是一个废物。不可否认，在跟她结婚这件事情上我表现得摇摆矛盾，但现在仔细掂量，想跟她结婚的念头多于不想跟她结婚。

“你爱她吗？”冉咚咚故意重复第一次问过的问题，试探他是否说

谎。

“爱。”

“可前次你说只是喜欢，到底哪一次回答是对的？”

“这次。”

“她爱你吗？”

“胜过我爱她。”

“有没有她爱你的具体表现？”

他想了一会儿：“她受了许多委屈，但从来没拒绝我的任何要求。最难的是我让她找沈小迎谈判，我以为她不敢，没想到她竟傻乎乎地真去了，也不怕沈小迎扇她，这需要多大的勇气。去年我生日，她请人策划了一场生日秀，那是我见过的最漂亮的生日秀。我知道她爱我。”

“听人说过她想除掉你吗？”

“那是开玩笑的，她曾多次捏着我的鼻子或掐着我的耳朵，说不跟她结婚就把我除掉，她要是真想除掉我早就除掉了。”说着，他发出一句感叹，“爱到深处是假恨，恨到深处是真爱。”

“你知道她想告你强奸她吗？”

“我又没强奸她，她怎么会告我？”

冉咚咚播放夏冰清传给她母亲的那段录音——先是咚咚咚的敲击声，接着夏冰清：“喂，有人吗？喂……”“这里好黑呀，放我出去，放我出去。”“我听到有人在笑。”“别把我留在这个盒子里，我好害怕。”又是一阵咚咚咚的敲击。“喂喂，我不喜欢这个地方，没人知道我死了。”“让我出去，我要和大家待在一起。”“哎……我逃不掉了，逃不掉了，再见吧，再见……”

徐山川微微低头，目光落在地板上。冉咚咚问：“你知道这段音频录自何时何地吗？”

“不知道。我是第一次听见。”他回答。

“听完这段录音，你想到什么？”

“一个密闭的空间。”

“这是不是面试那天夏冰清跟你单独待在包间时录的？”

“是吗？”他的眼珠子往上一轮，“我不记得她说过这些话了。”

“她跟你好了三年多时间，你发现她背着你跟别的男人好过吗？”

“没有，她感情专一，这就是我想跟她结婚的原因。”

“她算不算是一个放荡的女人？”

“不是。她很纯洁，很传统，经常脸红害羞。”

冉咚咚戴上手套，从布包掏出一个透明的物证袋递到他面前。他先是好奇，然后表情忽然凝固。她问：“这个你认识吗？”他揉揉眼睛，再看一遍。那是一件白色的女性蕾丝内裤，上面沾着血迹。“你见过吗？”冉咚咚追问。他摇头：“类似的见过，但这一件没见过。”

“这是你跟夏冰清第一次发生性关系时她穿的内裤。”

“我不记得了。”

“上面有你的精斑，血迹是夏冰清的，你强迫她之前她还是处女。”

“我没有强迫，她是自愿的。”

“她是怎么自愿的？”

“她脱掉上衣，坐到我的大腿上，我没忍住，就吻了她。”

“一个你认为纯洁的传统的害羞的姑娘，在没有性经验的前提下，第一次见面就会主动坐到你的大腿上吗？她有那么放荡吗？”

他的脸忽地一沉，牙齿不经意地咬住嘴唇。冉咚咚说如果她是自愿的，她为什么要精心保存这条内裤？他不吭声，脸色越来越难看。冉咚咚放了一段录音：“今年清明节她回家住了三天。第一天晚上我就发现她的眼眶红了，问她出了什么事？她说爱上了一个有妇之夫，现在不知道该怎么办。我说离开他，重新找一个。她说离开他就便宜他了。我说我们家可不帮别人培养小三。她说她正在逼他离婚。我说我们家不要二手女婿。她说那你要我的命吧。我气不打一处来，有失望有绝望有恨铁不成钢，就扇了她一巴掌。我不知道她会遇害，我要是知道，宁可扇她妈也不会扇她，现在我后悔得都想把这只手剁了。”

“这是夏冰清父亲的回忆，你见过她父亲吗？”冉咚咚问。

徐山川摇头。冉咚咚又放一段录音：“无论我怎么劝，她就是不冒泡，直到第三天中午她才打开门。我们以为她想通了，心里那个狂喜就像死了的人重新活了过来。没想到她不吃不喝直接出门，在院门口打了一辆的士。我和她爸也打了一辆的士，追到蓝湖边。她下车，我们也下车。她站在湖边的石头上，身子虚得就像一张纸。我们怕她出事，冲上去把她拉下来。我们越拉她她越要往水里扑，也不知她哪来的力气，眼看就拉不住了，我扑通一声跪下。我说我们就你一个女儿，你看着办吧，你前脚跳下去我们后脚就跟上，如果你没了，我们活着看谁？她好像听进去了，一头扑到我怀里哭了整整两个小时。她说妈你放心，我会陪着你们活着。”

“这是夏冰清母亲说的，你见过她母亲吗？”冉咚咚问。

徐山川摇头，但眼眶微微发红，为了忍住泪水，他不停地眨眼睛，似乎要用眼肌的力量把欲涌的泪水逼回去。“你也许没意识到你对她和她的家人造成了多大的伤害。”说着，冉咚咚从皮套里抽出夏冰清那台红色电脑。他愣了一下，显然是认出来了。冉咚咚打开电脑，给他播放那段生日秀排练视频。当“祝你生日快乐”的合唱响起时，他泪流满面。

“除了她还有谁这么爱你？”冉咚咚说。

他摇摇头。

“赎罪吧。”冉咚咚递过一张纸巾。

他没接，用手抹了一把眼泪：“对不起，我确实强迫过她……”

第四章 试探

27

案件有了突破，冉咚咚想找人庆祝一下，第一个想到的人竟然是慕达夫。她为此自责，恨自己不争气，但又不得不承认她还摆脱不了他们多年来建立的精神依恋。中午，她给他发了一条短信：“今晚不想回家吃饭。”这是一条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短信，却是她的一道测试题。他可以回答“好的”“明白”，也可以回答“知道”“那你去哪里吃”等等，但这些都不是她想要的答案。她静静地等待，其间还焦虑地抿了几口洪安格送的红茶。忽然叮咚一声，他的回复来了：“晚七点，水长廊餐厅九号包间。”她微微一笑，对答案表示满意。

水长廊餐厅坐落在城市的内河边，包间临河的一面是落地玻，从落地玻看出去是清亮的河水以及两岸的树木与花草，远处野鸭浮水，近处游鱼弹跳，花草铺展在两岸。阳光斜照，拉长了树木的影子，密密麻麻的树影像窥视者挤扑到落地玻上。慕达夫带着电脑早早到达，一边看景一边写作一边喝茶。看景和喝茶是真的，写作只是做做样子。近期他的写作都是做做样子，写出来的文字不是言不及义就是生拉硬扯，凑字数，抄概念，看法平庸，才华仿佛从大脑逃离了。才华于他就像颜值于美女，是他取胜的武器。没才华他考不上博士，没才华他娶不了冉咚咚，就连他的尊严都是才华给的。一旦不能正常使用才华，他就急得嘴巴起泡牙齿疼。现在，他每敲出一个字就反感这个字，好像反感是写作的全部意义。那不是他想写的句子，却不是别人敲出来的，写一段删一段，最后只剩下一堆凌乱的想法，就连这堆想法也显得庸常，没一句能抓住自己，更别说抓住读者。智商为零，才华负数，就像那些花钱买版面发表的文章。有时他也想用字数来安慰自己，想放弃心手合一。凑字数虽然轻松，却让他感到虚无，甚至开始怀疑人生。于是，他把那些凑合的文字统统删掉，一行都不保存，生怕保存了会产生思考惰性，会重新粘贴回来。所以，每一次重写都是重新思考，认为会比上一次好。然而写着写着，他怀疑这一次未必能超过上一次，甚至还不如上一次，便

把这次写的也删了，仿佛比上次删得更彻底。如此反复，他每天都没闲着，课题却毫无进展。他找原因，原因是注意力无法集中。他一面要应付冉咚咚的质疑，一面要完成课题，一面还要向唤雨和岳父母隐瞒他与冉咚咚的情感裂痕，就像隐瞒一件古董的瑕疵。

他合上电脑，专心喝茶，假装放空自己。他预感冉咚咚会提前到达，所以他比她更提前。这是谈恋爱时的小伎俩，他弃之不用已久，但自从冉咚咚怀疑他出轨后他又不得不把它捡起来，以挽救濒临破灭的婚姻。果然，下午四点冉咚咚就到了。她推门进来看见慕达夫时略略有些吃惊，没想到他会比她先到，为此，她暗自开心，甚至产生拥抱他的念头。但她的双手刚伸到一半就缩了回去，仿佛及时整改纠错，让他为了呼应她而伸出来的双手悬在半空，就像双方谈好的合同突然不签了那样尴尬。他们已经四年没有纯拥抱了，纯拥抱就是不带性的拥抱，这个他们恋爱时频繁使用的礼仪，在她职位提升后便如恐龙般自然灭绝。他甩着双手，想既然她拒绝拥抱，那就把拥抱当成今天必须完成的任务，也许他们之间就差一次拥抱，也许拥抱就是他们情感危机的救命稻草。拥抱在他脑海越来越膨胀，刺激他的记忆，让他想起心理学专家关于拥抱的结论，即拥抱有减少疾病，增加免疫力，减轻压力，满足肌肤渴望，提高体内血清素含量，平衡神经系统，抗衰老，抵御心脏疾病，减轻疼痛，缓解抑郁症状，减少对死亡的恐惧，辅助失眠与焦虑治疗，降低对食物渴求，是一种无言的交流，增强社会联结增进社会关系，提升自尊，放松肌肉，增进共情和彼此了解，增加愉悦感，改善生活质量，教会给予和接纳等二十一种好处，但现在他要加上一条“挽救婚姻”。加上这条就变成了二十二种好处，他忽然想起美国作家约瑟夫·海勒的长篇小说《第二十二条军规》，想起这个小说他笑了一下，而她却不知道他为何而笑，即便她是神探。为此，他又笑了一下，就像小时候躲猫猫不被同伴发现那样得意。

她几乎贴着落地玻坐下，仿佛连脑袋都想挤到玻璃外面。他以为她是贪恋窗外的风景，可她却是不想在面前给他留下足够容身的空间。他站在她身后，双手轻轻落在她的双肩。她扭了扭膀子，试图甩掉他的双手，就像要甩掉毛毛虫。他迅速把手拿开，拉过一张椅子，与她并排坐着。她在看流水花草和树木，目光最终落在日光斜照的河面，他却在

看她搭在扶手上的那只手。那只手真白，手指修长，皮肤虽然没十年前那么鲜嫩，但因为脂肪的略增却显出了贵气，一看就知道这是一只不操心家务的手，是一只营养丰富的手，就像五根长短不一的东北人参。他忽然有了一把抓住它的冲动，就像于连·索雷尔想抓住德·雷纳尔夫人的手那样冲动。但冲动一闪即灭，几乎就在他想起法国作家司汤达的小说《红与黑》的同时。他怀疑刚才的冲动是不是发自内心？也许仅仅是渴望模仿，也许连模仿都算不上，因为于连想抓住的是别人老婆的手，而他想抓住的却是自己老婆的。你确定真的有这个欲望吗？夫妻十多年了，即使抓住也跟抓住一团硅胶的感觉差不了多少。这么想着，他连拥抱的兴趣都没有了。

当没有任何企图的时候整个人就变轻松了，当整个人变轻松的时候机会就来了。她把椅子往后拉了拉，站起来伸了一个懒腰，还故意用臀部碰了他一下。如果她只是碰一下，那他消失的兴趣不会重启。但她一碰再碰三碰，意图再明显不过了。于是，他站起来把她揽进怀里。她没想到会有不适感，好像被冒犯了，就像陌生人侵犯了她的圆柱体，身体下意识地想挣脱。她越抗拒他搂得越紧，他搂得越紧她越抗拒，她越抗拒他越想征服，眼看他的强吻就要成功，忽然她双手用力一推，说我们离婚吧。他吓得当即把手松开，就像订书钉松开稿纸。

他率先坐下，好像坐下得越快就越能快速摆脱尴尬。她抹了抹被他揉皱的衬衣，坐到茶桌的另一边，说抱歉，我有感情洁癖，容不得搂过别人的手搂我。他不作声，泡茶，把倒上茶的茶杯推过去。她端起来品了一口，说为什么你十几年只喝一种茶却不能只爱一个人？他仍不吭声，继续泡茶。他知道只要一吭声就会发生语言冲突，甚至产生语言暴力，那今晚这餐饭就吃不成了。对于她刚才的表现，他是这样理解的：一、她询问嫌疑人询问惯了，总是喜欢先声夺人虚张声势；二、她是刀子嘴豆腐心，所说并非所想；三、等案件破了，压力小了，她会慢慢变好。

她的这种脾气不是自带的，而是由时间和经历渐渐塑造。认识她那年她二十九岁，虽然她接触了一些案件，但都不是大案要案，她也仅仅是一名助理，即使天塌下来也有高个子顶着，压不到她。因此她是放松的，好像每束光都能一丝不漏地无死角地照进她的心房，整个人从内到

外都通透敞亮。那时只要他下厨做饭给她吃，她会笑上十分钟，仿佛吃了笑药，说上二十句赞美的话，像个美食评论家，哪怕他的手艺一般她也会把他夸成特级厨师，就像他评价作家们的作品。但是现在，即便他连续做一百餐可口的饭菜，也听不到她半句的鼓励。她已经习惯了，习惯于他的习惯，且把他所做的一切视为理所当然。

结婚前半年，他们坐在新装修的房子里讨论婚后的家庭分工。那时，房子里还弥漫着墙灰、油漆、橡胶以及塑料的混合气味，某些线头还裸露在电插盒的外面，角落堆着几块用剩的瓷砖，刚挂的窗帘半合半开，每束灯光都异常明亮，一切都预示新生活即将开始。他说为了保护她的双手，他负责下厨洗碗。她说她也不能闲着，负责买菜拖地摆弄洗衣机。他说他负责擦窗户辅导孩子学习。她说她负责生孩子。后来，由于她工作实在繁忙，除了生孩子是她亲自，其他家务都由他亲自了。虽然家务她不能顾及，但拥抱亲吻她一次都没少，而且都是她主动，仿佛那是超出他预期的高稿酬，瞬间融化他的疲累。由于亲吻频繁，他叫她“小狗”，她叫他“骨架”，意思就是她啃得他只剩下一副骨架了。想到这些，他摸了摸脸颊，仿佛刚刚被她吻了一下，接着轻轻一笑，生怕笑声太大惊跑了美好的往事。她问笑什么？他没回答，就像询问时他拥有沉默权。他想回忆真是个好东西，好得都让他忘记了眼前的环境和人物。看着他走神的表情，她想刚才的反应过度了，毕竟他还是自己的丈夫，在没离婚之前彼此还拥有使用对方身体的合法权利。但她不想马上妥协，希望通过沉默过度，使接下来的面对面不显得那么尴尬。本来她就不是为了尴尬而来，一次为了庆祝的聚餐竟然被她活生生地变成了斗气的见面，她恨自己怎么会变成这样。

变化是从五年前开始的，他想，当时她已升任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领导要她负责侦办“任永勇案”，这是十年前已经结了的案子，但经过她重新调查，发现“自杀”实为“他杀”。三年前她又接办了“梁萍失踪案”，把一个五年都没破获的案子给破获了。偶尔她会谈论凶手的暗黑心理以及作案的残忍手段，常常听得他脊背发凉食欲不振，仿佛不是她在讲述案件，而是案件透过她的身体在讲述。虽然“两案”使她成名，但也让她的身心发生了自我意识不到的微妙的变化。她变得不注意他了，连唤雨在她心目中似乎也不那么重要了，仿佛使命发生了转移。她能记住

案件的每个细节和日期，却常常忘记她答应过的买菜、到学校接唤雨以及参加亲人们的聚会。在办案最紧要的关头，她一度连唤雨的名字都叫不上来，而只叫她女儿。他不知道这是办案的压力使然还是案件的内容使然。反正她与他的欢娱次数逐步递减，亲热指数几近跌停。在别人面前她还是她，彬彬有礼和蔼可亲优雅得体，但在他面前她变得多疑敏感易爆，看他的目光像两根直直戳出来的棍子，仿佛他是她的嫌疑人。

“知道今天为什么约你吗？”她打破沉默。

“抓到凶手了。”他回答。

“你怎么知道？”

“因为你说过破案了才有精力跟我扯离婚的事。”

她忽然对“离婚”两个字产生反感，尤其当这两个字从他嘴里吐出来的时候，读音是那么别扭，字形是如此丑陋。她发觉虽然她认可这种行为，却不认可这两个字，仿佛这两个字的危害远比行为可怕。她迟疑了一会儿：“凶手还没抓到，只抓到了一名强奸犯。”

“既然还没抓到凶手，那就不能……”他也讨厌那两个字。

“凶手就是强奸犯，迟早他会承认。”

“那就等他承认了我们再商量，以免你办案分心。”

“对我来讲他承认强奸比承认杀人还重要，要是他没强奸，夏冰清就是插足别人家庭的第三者。我讨厌第三者，却要为我讨厌的角色去复仇。于公，我必须执行，这是我的使命；于私，我的心里就像打翻了油盐酱醋茶。因此，从办案开始我就特别在意他强没强奸。他强奸了，夏冰清就是双重受害者，我为她复仇的动力就更充足。他终于解决了我办案的伦理纠结。”

“无论你怎么想，我都支持你。”

“离……离婚你也支持？”

“不支持，因为你离的理由不成立。”说着，他从电脑包掏出三张证明，谢见成、贺绍华和鲍朝柱分别在证明上按了手印，他们都证明四月二十日和五月二十日这两天与慕达夫在酒店打拖拉机。瞥了一眼三枚鲜红的手印，她说那贝贞呢，你怎么解释？他掏出一封洪安格和贝贞的联署来信，他们在信上说贝贞是一位十分爱惜自己名声的作家，如果冉咚咚执意怀疑造成贝贞名誉损失，他们将保留起诉的权利。冉咚咚来气了，说只要几杯酒，你就可以收买他们按手印，别拿这些材料来糊弄我。

“难道你办案取证也是用几杯酒收买的吗？”

“两码事，用你们的行话来比喻，我们的取证是严肃文学，你的取证是通俗文学。”

虽然喝茶在斗嘴，吃饭在斗嘴，回来的路上也在斗嘴，但当他们洗完澡躺在床上时却突然啪啪起来，像暴风骤雨般猛烈，仿佛这是最后的亲热，能做一次赚一次，彼此都在榨取对方。对她而言，这不是单纯的身体愉悦，而是为办案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庆祝；对他而言，这不仅是修复关系的契机，也是憋了三个月后的一次身体释放。反正在这件事情上，两人都得到了利息或者说附加值。幸福来得太突然，他本以为会像昨晚前晚以及近期的无数个夜晚那样，熄灯无故事，却没想到她忽然说一个男人长期不碰老婆，你会相信他没有情人吗？简直就是勾引，他本能地碾压过去，碾压了好久他才想起一句台词，但他没说，生怕她把他推下来。他的台词是：“一个女人长期不让老公触碰，难道你不怀疑她有病吗？”

事毕，她问他为什么这次不喊“美”？他想没喊吗？没喊，连自己都感到惊讶，好像身体有个自动预警系统，知道眼下喊不得，但他却没法回答。“为什么？”她仿佛看穿了他的心思，穷追不舍。他说可以不回答吗？她说不行。他说讲真话怕你生气，讲假话我有心理负担。她说只要讲真话，什么事我都能原谅。他不停地吞咽口水，仿佛要把那句即将奔涌而出的话咽下去，又仿佛在评估她的承诺是真是假。他不停地吞咽以延缓时间，又害怕这个伎俩被她识破，以至于怀疑自己患上了吞咽强迫症。她说这是一次你重新塑造自己的机会，错过了就错过了。他说如果你连我脑子里想什么都要翻出来看看，那我就一丝不挂了。她说我充满好奇。他犹豫，“说还是不说？”就像哈姆雷特的“生存还是毁灭”那样挣扎。她静静地期待，连呼吸都变得小心谨慎，连时间都变得漫长。他恨不得立刻睡去，只有睡去才可能摆脱眼前的困境。但她用胳膊肘拐了他一下，他吓了一跳，说好困啊。她说每当嫌疑人不想回答问题时也经常喊困，这是不合作的信号，我再给你十秒钟。她开始匀速倒数：“十、九、八、七、六、五、四、三、二、一。”仿佛听到当的一声，时间到了，他像被催眠似的突然渴望分享。他说我是在看了贝贞的小说《一夜》后才开始喊“美”的，想不到我的生活也模仿艺术。

“我问的是你这次为什么不喊。”她总能紧紧抓住主题。

“以前我喊是因为脑海里会出现别的异性，现在不喊是想要脑海里只出现你。”他以为会感动她，但她的注意力只在前半句。她问：“你的脑海里到底出现过谁？”

“都是一些似是而非的人物，就像鲁迅先生说的嘴在浙江，脸在北京，衣服在山西，是个拼凑起来的角色。”他想马马虎虎，却马虎不了她。她问：“是不是出现过贝贞？”他想说没有，但嘴里却回答：“出现过。”

“呵呵，”她似笑非笑，像抓到了关键证据，“原来你早就精神出轨了。”

“问题是我的脑海也曾出现奥黛丽·赫本，还有一些遥不可及的人，即使我想出轨，她们也看不上我，我也够不着她们。比如奥黛丽·赫本，她已于一九九三年一月二十日去世，再怎么想她，她也不可能活过来挑战你。假如每个人都像我这么坦诚，那就会承认这是一种正常的心理活动，我就不信你的脑海没出现过别的男人？”

“没有。”她本能地回答，但她说谎了。她的脑海当然出现过偶像，就在刚才还不合时宜地闪现洪安格，可她不想让他知道，以免助长他的胡思乱想。他不是傻瓜，研究文学作品即研究人性。

“你虚伪。”他说。

“女人跟男人不同。”她搪塞，但马上转移话题，“你爱我吗？”

“爱。”几乎是唯一答案，他不想纠缠，连话题也顺着她。

“怎么个爱法？”她刨根问底。

“就像《红楼梦》里的贾宝玉爱林黛玉，你喝药我先尝苦不苦，若有好玩好吃的第一个想到的是你，你要是生气，我就求爷爷告奶奶地哄你。你说我有外遇我就承认有外遇，你说我骗你我就承认是骗子，你负责命名我负责答应。幸亏你没叫我去死，否则我会像卡夫卡小说《判

决》里的格奥尔格，一听到父亲的命令立马跑去跳河。”

“贾宝玉的爱你也信，他不是睡了袭人和好几个丫鬟吗？要是我没记错的话，他还跟一个名叫秦钟的男人上过床。”她差点惊呼起来。

“那也不能否认他对林黛玉的爱，也许他是通过爱别人来爱林黛玉，就像《霍乱时期的爱情》里的弗洛伦蒂·阿里萨，他所有的私通都是为了爱费尔米娜。”

“变态。我可不想看到你用那样的方式爱我。”

“爱有千奇百怪，但我爱你只有一种，就像电影《泰坦尼克号》里的杰克爱露丝，当逃生的浮板只能承载一个人的重量时，我会把生的机会给你。”

“好听，可惜没法检验，你能不能举一个稍微靠谱的例子？”

“就像你爸爱你妈，快七十岁了还手牵手去买菜。”

“一点都不浪漫，也不是爱情。你没看出来吗？你岳父一直嫌弃你岳母，背地里他们不知吵了多少架，我甚至怀疑我爸跟隔壁的阿姨有一腿。现在他手牵手是因为年纪大了，拿我妈来当拐杖。”

他想找一部夫妻爱到白发苍苍的小说来举例，但想了许久都没想起来。全世界那么多文学大师，竟然没人写过这个题材，抑或是我孤陋寡闻。作家们写得最动人的爱情都不是白头到老的爱情，要么是甜蜜的初恋，要么是错过的暗恋，要么是半路杀出去的别恋，要么是黄昏恋，反正没有一成不变的恋，是作家们没发现这一空白还是爱情本来就没法长久？他陷入沉思，脑海急速搜索。忽然，他想起迈克尔·哈内克自编自导的电影《爱》，这让他如获至宝。

“我会像乔治爱安妮那样爱你。”他说。

“怎么个爱法？”她还在重复她的问题。

“年过八旬的丈夫乔治和妻子安妮相依为命，他们不愿意去养老院，不愿意连累远方的女儿，相互照顾。安妮中风后失去生活能力，行走艰

难的乔治在艰难地照顾她，帮她洗澡，喂她吃饭。安妮不希望被病痛和自尊心折磨，请求乔治结束她的生命。乔治不愿意，但他的力气越来越小，他怕自己死在她前面，没人能像他照顾她那样照顾她，便用枕头结束了安妮的生命。之后，他用仅剩的一点力气爬到床上，等待死神降临。”

“你做不到吗？”她抽了抽鼻子。

他感觉湿度上升，整个卧室像下起了毛毛雨。他伸手一摸，果然她的眼眶湿了。她被乔治和安妮的爱情感动哭了。他说最动人的爱情就是比你所爱的人多活几小时，哪怕是一个小时。

“你做不到吗？”她嘴里喃喃。

“我想，但得问你同不同意。”他说。

“干吗要问我？”她说。

“因为只有你才能决定我们能不能白头到老。”

她不接话。卧室仿佛睡着了，忽地安静下来。

怎么知道他还爱不爱我？她翻来覆去地想，想得膀子都有些微痛。如果他是一名嫌疑人，只要聊上一两个小时，我就大致能判断他是不是作过案，八九不离十。但跟他认识了十五年，共同生活了十一年，彼此说过的话如果印成书都可以装满一个社区的图书馆，熟悉他的程度绝不亚于熟悉自己的手指，为什么却越熟悉越陌生？是我的敏感度下降还是他隐匿得越来越深？抑或爱情本来就比作案复杂，根本无从查考？可当初，他对我的爱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就像身下的席子，一摸就知道它是席子，甚至不用摸都知道。

他们谈了四年恋爱，第一年尤其甜蜜。自从他们在锦园书吧聊过冉不墨的非虚构作品之后，见面就越来越频繁了，在餐厅，在电影院，在公园，在她家，在他的住所。哪怕只有一小时的空闲，他们也会迫不及待地选择中间地点，或一抱或一吻，便各奔东西，虽然他们像两只台球一碰即分，但每天不这么碰一下他们都像欠觉似的整天打不起精神。每次见面他都提前到达，她不到他不进门。一次，她从后门进入餐馆，隔着落地玻看见他站在前门等。画面实在是太美，他的背部竟长出一束红白蓝相间的野花，细看，原来那束野花捏在他背着的双手里。他伸长脖子，留意从他面前驶过的每一辆车，好像她会从任何一辆车里冷不防地跳出来。他走过来走过去，偶尔把花拿到面前一嗅又飞快地藏到身后。半小时过去了，她坐在里面静静地看，他站在外面耐心地等。她想考验他到底能等多久，没想到他等了一个小时还在走过来走过去，目光始终盯着停车场入口，连个电话也不打，无论等多久他都不会催她。他相信她迟到一定有不可抗拒的原因，也许是手头的工作还没干完，也许突然接到任务，也可能是堵车或打不到的士。

那时他舍得把大把时间浪费在她身上，哪怕他正在填课题表，论文写作正灵感四射，但只要听到她呼唤便立刻关掉电脑去陪她，好像她是案发现场，他必须第一个赶到。轮到她值夜班，只要第二天没课他就会赶过来。值班室不是恋爱场所，他不能进去，就坐在窗外那张条凳上，像一个刚刚被抓的等着问话的小偷。她接电话、打电话或整理记录时，

他像摄像头静静地隔窗看着。她没事的时候他就跟她聊天，黑夜漫长，该聊的都聊了，他便给她讲文学。一年下来，他陪她十几个通宵，竟把一学期的现当代文学课讲完了，还兼谈了世界文学。她逛街，他跟着；她做头，他等着。她说你这么陪我不怕浪费时间吗？他说男人如果爱女人，要么为她花钱，要么为她花时间。此话像一枚钉子牢牢地钉在她的脑海，作为他曾经爱她的证据，至今都未生锈。

另一证据就是他为了适应她而努力改变自己，改变行为，包括试图改变性格。他很有信心，说如果我没达到你的择偶标准，请你千万别把标准降低。说罢，他竖起耳朵，以为她会说他早就达标了，没想到她不发合格证。他在自信心受到打击的同时也意识到自己高估了自己，换一种说法就是自恋或自大。虽然他在她面前已经夹起尾巴做人，但他的自大仍会在他松懈时霸气侧漏。比如他们偶尔谈起冉不墨的作品，他的嘴巴一撇，说垃圾。尽管他早就是批评界的一员，却不知道有一种批评叫儿女批评，即只有儿女能说父亲作品的缺点，别人概莫乱语，否则儿女会很生气。也就是说她爸的缺点只允许她讲，轮不到外人插嘴，如果外人非要置喙，对不起，那就请讲优点。因为那句“垃圾”的评价，她几天不跟他说话。他问她原因，她说你自己找。他找了两天，猜了不下五十个答案才终于找到。从此，他不再说冉不墨的半句坏话。一次，她表扬她的前任领导有水平，他没吸取上次教训，嘴一撇，说要是他有水平为什么会把两个积案让给你？他一点业务都不懂，怎么指挥你们？她说有本事你指挥呀。他忽地闭嘴，知道又犯了狂病。凭他的资源，即使不吃不喝奋斗一辈子，也轮不到他指挥。从此，他不再评论任何领导。朋友们聚会，他喜欢纵论天下大事，从外太空论到美国总统，似乎没有一件事一个人令他满意，好像宇宙必须交由他来掌管才有希望。她说又来了，有能耐你移民外太空，别在地球上混。他那个呛，就像吃了太多的芥末，捏鼻子皱眉头，好久都说不出话来。从此，他不再谈论宇宙，虽然这是他一直喜欢的话题。

恋爱四年她一直在呛他，仿佛她是上帝专门派来呛他的。但是他不知道，她呛他不是要反对他的观点，而是要刷存在感或想表现得比他聪明。想不到，接受批评他是认真的，他把她的每一句话都当命令，来单照收，坚决执行。虽然她为他轻易放弃观点和故意压制锋芒感到惋惜，

但却从他迁就她的言行中获得巨大的心理满足。她知道要是一个人为你无原则地改变，那不是怕你就是爱你。他不是案犯，没理由怕她。其次，他改变了他的刷牙习惯，认识她以前他是横刷，认识她之后他是竖刷，自从改为竖刷，他的牙齿越刷越舒服。再次，他把酒给戒了，尽管为此他不惜掐黑大腿。他戒酒是因为她讨厌酒气，讨厌他喝醉后站在马路边像站在长安街似的大喊大叫，讨厌他一喝酒就忘记她在等他，忽略她的失眠。

他重新喝酒是在唤雨一岁之后，先是在家里喝，每次只喝一小杯，也不看她的脸色，仿佛可以不用看她的脸色行事了。偶尔他把酒杯递过来，问她要不要喝一口？好像这么一递就把她拉下水了，不但自己可以撕毁承诺，还能获得她的同意。那时，她的心思基本上转移到了唤雨身上，觉得他做家务写论文挺辛苦，喝一小杯也在情理之中，便默许了他的试探。但他的酒杯越变越大，就像小拇指变成无名指，无名指变成中指、食指、大拇指，最后变得和拳头一般大小。喝酒的次数也越来越密，从七天一次变五天一次，再从五天一次变三天一次。地点从家里切换到餐馆，人数由单数变复数。三天两头，他就以同事聚会、专家研讨以及请外来朋友为由，喝好了再回家。开始是晚八点回，慢慢地变成晚九点晚十点，甚至晚十二点。身上的酒气由淡变浓，一次比一次浓，一次比一次浓，最终让浓度恢复到了他戒酒前的水平，活生生把自己变成了制酒车间。

这味道她认了，连她自己都觉得奇怪，奇怪自己竟然可以对这股味道忽略不计，好像是嗅觉迟钝或是自己突然变得心胸宽广了。那时他们已相处五年多，他爱她，她信任他。信任就像一张通行证，人与人之间一旦产生，对方做什么都可以放行。唤雨刚出生那两年，她的父母暂时搬来同住，家务活他几乎插不上手。他说他不泡妞不赌钱，不搞腐败不竞聘院长，唯一的业余爱好就是跟朋友们打打拖拉机。其实打拖拉机也不是打拖拉机，而是了解社会信息，释放心里积怨，缓解写作焦虑，刺激做学问的激情，除了换换脑筋还相当于心理治疗。听他这么一说，她就觉得他帮家里省了一大笔钱，至少省了一笔心理咨询费，好像打拖拉机不仅包治百病还能帮他学术突破。她没反对，连反对的理由都懒得想。有时他在牌桌待得太久，她就打电话催他怎么还不回家。开始，他一接到电话立马丢下扑克，后来，他说打完这一轮就回去，再后来，他连解释都不解释，说一句“打牌打牌”便把手机挂了，就像说“开会开会”那样可以免于问责。她不但没生气，反而觉得他电报似的语言比冗长的甜言蜜语更可靠。她渐渐适应并喜欢上了他简单粗暴的语言，因为她知道这种语言是建立在互信的基础之上的，同时她也需要粗暴的语言来

刺激慢慢麻木的神经，就像有时需要他粗暴的动作。

他的锋芒也在悄悄恢复或死灰复燃。评价朋友，他说：“从猿变成人需要两百五十万年，但你从人变成猿只需要一瓶酒。”结果，他把朋友给得罪了。评论单位领导，他说：“不懂装懂，越装越不懂。”结果，他把领导给得罪了。评论某位诗人，他说：“他再次证明诗歌是需要分行的。”结果，他把这位诗人给得罪了。他评价谁就得罪谁，弄得人人想跟他绝交。但他也有底线，那就是从来不评论家人，这被她理解为“爱”。爱是她的核心利益，只要他还爱她，她就能原谅他的任何缺点，包括恋爱时他为了讨好她故意压制的那些缺点。她不再戕他，既没了戕他的兴趣也没了戕他的资本，任由他的缺点反弹。她以为他能为她自律一辈子，没想到只为她自律了五年，也许不由时间决定，而是因为她生了孩子，他首先在生理上对她失去了兴趣，这与徐山川背叛沈小迎的时间点极其相似。对待妻子，男人是不是都一样？这么一想，她发觉过去也许都误判了。他打拖拉机是不想跟我待在一起，他喝酒是为了寻找刺激或者麻醉自己，他在外面滔滔不绝是为了弥补在家里无话可说。那个曾经跟我无话不说时时刻刻都想待在一起的慕达夫倒下了，另一个不想跟我说话不想跟我待在一起的慕达夫站了起来。她越想越不爽，甚至感到不安。

第二天下午，她跟邵天伟讨论完案件，忽然问他凭你的观察，你觉得慕达夫爱不爱我？邵天伟顿时蒙了，首先考虑的不是回答而是揣摩她为什么要问这个问题？是出现了家庭矛盾或是慕达夫犯了错误，抑或是她想跟案件类比？但无论她出于什么目的他都不愿回答，就用一个微笑试图蒙混过关。可她不允许他蒙混，目光直直地充满信任地满怀期待地看着他，看得他都不好意思不回答了。他说冉姐你连杀人犯都看得透透的，还看不透姐夫爱不爱你？她说我是远视症患者，越近越看不清。他想我见慕达夫也不过五次，两次在刑侦队组织的家属聚餐会上，三次在她的办公室，彼此客客气气从未深度交流，而她也从不在我们面前谈论他们的感情，这真是一道“哥德巴赫猜想”。

“我没谈过恋爱，看不懂。”他说。

“直觉，凭你的直觉。”她的眼神还是那么期待。

“我认为他是爱你的。”他想只有这么回答最保险。

“证据？”她说。没想到她会问证据，他突然卡带了。但他不想让她失望，说你每天穿得整整齐齐，面色红润，精神饱满，不像是没有爱情的人，虽然不知道谁爱你，但看得出有人爱你，也许还不止一个人爱你。想不到邵天伟会从这个角度回答，她胸口的闷胀感顿时消失，每个细胞都像解放了似的，心情变得欢快喜悦。尽管她怀疑他出于善意而说了谎话，但她喜欢并愿意相信这个答案，仿佛第一次意识到一个好的答案对于抑郁者有多么重要，难怪人人都想听好话而不在乎它的真假。她不能免俗，却也有与众不同之处，那就是她没有百分之百地相信，“质疑”始终在跟“相信”缠斗，这让她的心情像墙头草那样摇摆，时而愉悦时而郁闷。

星期天上午是冉咚咚的“亲子时间”，她坐在阳台上为唤雨梳头。她不忙的时候唤雨由她打理，一旦她突击办案，打理唤雨的任务就交给了慕达夫，但即使再忙她每周也要抽出半天时间跟唤雨独处，一边尽母亲的责任一边检查慕达夫的“作业”。唤雨的头发干干净净，没有一丝头屑，说明这周慕达夫给她洗头了。唤雨的耳背和耳眼没有污垢，说明慕达夫每天都督促她洗澡了。唤雨的手指甲和脚指甲不仅剪得很短，而且还打磨得很光滑，一看就知道是慕达夫的手艺，这门手艺恋爱那几年她也曾享受过。唤雨的右食指和中指上有五点新旧交替的洗不掉的墨迹，说明她每天都做功课了。由此可见，慕达夫照顾唤雨算得上优秀，现在就看唤雨的心态经不得起评估。她问唤雨爱不爱妈妈？唤雨说爱，说完在她脸上响响地亲了一口，亲得她都想融化。唤雨的表情是透明的，仿佛雨后湛蓝的天空一尘不染。她问这星期爸爸骂过你吗？她说爸爸才舍不得骂我呢。她问唤雨爱爸爸吗？她说爱。她问爸爸爱妈妈吗？她说爱。

“你怎么知道爸爸爱妈妈？”

“爸爸每天都给你留菜，总是挑最好吃的留给你，留得特别多。你回家他吃两碗饭，你不回家他只吃一碗。”

“乖。”她把唤雨紧紧搂在怀里，开始她觉得搂住的只是唤雨，但搂着搂着就觉得慕达夫好像也被搂进来了，一家人像粽子似的被绳子紧紧地绑在一起。忽然，一阵风吹过，吹得她心里痒痒的，也吹得头顶上挂着的两排衣服哗啦啦地响，那是昨晚洗干净的他们一家三口的衣裳。她抬头看去，看见慕达夫的一条内裤破了一个小洞。但她越看那个洞越大，大到她羞愧得想从那个洞里钻进去。她想我没有尽到妻子的责任，于是马上掏出手机，在网上匿名给慕达夫刷了五条名牌内裤，留下他单位的地址。这下，悬在头顶上的那个洞渐渐缩小了，小到她几乎看不见。

五天后的傍晚，慕达夫和唤雨回到家时，看见餐桌已经摆上了热气

腾腾的饭菜。唤雨叫了一声妈妈，冉咚咚从厨房里走出来。慕达夫问怎么下班这么早？她说特殊情况。他瞥她一眼，发现她的脸色铁青，不像是个好的特殊情况，但他不敢问，生怕一言不合便辜负了一桌饭菜。于是，吃饭时他小心翼翼，聊的都是和唤雨有关的话题，尽量营造欢乐祥和的春节似的气氛。饭后，他洗碗她拖地，他辅导唤雨做作业她开洗衣机洗衣服，两人一唱一和，仿佛又回到了当初她不忙时的生活状态。然而，当唤雨睡下，当他们都进入卧室，他发现她偷偷吃了几粒药。他问到底出了什么状况？她假装没听见或者真的没听见。他担心，一问再问。她说你又解决不了，问那么多干吗？他说也许能帮你解决呢？她说徐山川翻供了，你能让他不翻供吗？他说不能。她说王副局长让我暂时不负责这个案件，你能让他撤销决定吗？他说不能。她说由于证据不足明天就要把徐山川放了，你能不放吗？他说不能。她说你怎么这么无能？他知道这一句不是说他而是说她自己，仿佛她不是在跟他对话而是自言自语。她说就像把鱼放到了砧板上鱼却从下水道跑了，就像爬山爬到一半突然被人推了下去，更形象一点，就像我们正在亲热我却忽然把你推开了，你说遗不遗憾？

“前次在蓝湖大酒店你不正是这样对我的吗？”他说。

“我不是要你举例，而是问你遗不遗憾？”

“遗憾，也不遗憾，”他说，“遗憾的是坏人逃脱了，不遗憾的是你可以趁机调养身体，好好休息休息。”

“干我们这一行的，只要凶手没抓到就不可能安心睡大觉，就像你惦记没有写完的文章，猫惦记跑掉的老鼠。”

“徐山川是怎么跑掉的？”

她一愣，定定地看着，犹豫要不要告诉他。她把从他头到脚透视一遍后，说徐山川讲我询问时使用了不正当手段，还讲我出示假证据诱供。他说徐山川讲的情况属实吗？她说为了找到真相，有时必须采取手段。他忽地担心起来，说你采取了什么手段？不会因此丢掉工作吧？她说我只不过出示了一条女性的蕾丝内裤。“内裤？”他无意识地说了两遍。她想他一定收到她给他网购的内裤了，但他没有拿出来。“难道内裤

是假证据？”他问，仿佛一语双关。她说要是我不出示那条内裤，徐山川就不会承认自己强奸过夏冰清。他由此内裤联想到昨天下午四点钟收到的那五条内裤，到底是谁给我买的？难道是冉咚咚？不太可能，她已经五年不给我买衣服了，即便买她也不可能留我单位的地址。会不会是贝贞给我买的？很像，但我又不能打电话或发短信去问她，万一不是她买的就闹笑话了。她发现他开小差，说你在想什么？他赶紧把思路收回来，庆幸刚才联想时脑海冒出过一个问题，现在可以拿出来救急。

“你怎么知道夏冰清内裤的颜色和款式？内裤又不是你买的。”

问得很专业，她想，经过我这么多年的熏陶他似乎也懂得办案了，但他问过之后目光没有追过来，甚至有些躲闪，是心虚还是不需要答案？她在等待他的下一个反应，没有，他好像把自己问的问题忘了。她说内裤的款式和颜色是夏冰清母亲提供的，因为平时都是她决定夏冰清穿什么，更何况面试那天夏冰清回家后自己洗了内裤，这是从来没有过的现象，所以被她母亲牢牢记住了。要想别人不知道，最好的办法就是别做，否则迟早会被揪出来。他听出了话里有话，但不知道她的具体所指。现在他最担心是她负责的案件忽然不让她负责了，就像跑步比赛正准备冲刺却被裁判叫停，她怎么咽得下这口气？她的情绪一定会失控，就看什么时候什么地点什么诱因了。想到这里，他赶紧给她竖起大拇指，连说三声“厉害”。他知道表扬就相当于给她吃药，可惜没有疗效，她已经发现他的表扬只是应付而不是发自内心。

醒来已是上午十点，家里似乎没有一点声音，他们都出门了，一个上学一个上课。窗帘虽然闭着，却看得见阳光落在窗帘的那一面，就像落在山的另一面，光线很亮，远远地就感觉到热。天花板上有几条细小的裂纹，圆形的顶灯周围有一条断断续续的褐色的边，似乎由灰尘和细小的虫子组成。要在平时，她会马上起身把那个褐色的圈擦干净，可是现在她不想动，甚至想就这么躺下去，一直躺到生命的终点。昨晚，她靠药物帮助睡得挺沉，沉得脑袋现在还沉甸甸的，仿佛戴着一顶十公斤重的头盔。这是她负责“大坑案”后唯一一次睡到十点钟不起床，表面上获得一次充分的休息，实际上头皮越来越紧，久睡不仅没有让她放松，反而把身体的每块肌肉或每个脑细胞都拧紧了。过去一踏进家门她就强迫自己别去想案件，尽管做起来难上加难，但在她自我的强迫下基本上可以保证睡到床上时不想。可是现在，这张床却像案件充电器不停地给她充电，让她脑海里塞满了关于案件的各种信息，塞得连一个气孔都不剩。

中午，慕达夫从教工食堂打了两份饭回来，她还躺在床上。慕达夫叫她起床吃饭，一连叫了三声她都没反应，便问她哪里不舒服？她闭着眼睛，像熟睡的样子。他摸了摸她的额头，体温正常。他说如果你要继续睡觉那我就先吃。她还是没反应，似乎生气了，多半是为不能负责案件生气。他走出卧室，故意不关门，一个人坐在餐桌边吃了起来。他吃得很响，以为响声能刺激她的味蕾唤醒她的食欲，却不知他吧唧吧唧的嚼食声在她听来是那么粗俗，简直是忍无可忍。她爬起来把门嘭地关上，重新躺下，耳朵顿时脱离了低级趣味。而他自从听到嘭的关门声后，忽然就没了胃口，尽管他大幅度地降低嚼食声，低到可以把刚才的高分贝平均掉，但仍然没有胃口，好像自己没有胃口才对得起她，才算得上与她同甘共苦。一直都是这样，只要他吃而她不吃，他就会觉得自己多吃多占了。他想饿着肚子到书房去做课题，用惩罚自己的方式转移眼前的焦虑并顺便获取她的同情，但他立即明白这样做其实是自我安慰，于她的心理无补。她不知道他会因为她没有胃口，在她的想象里——他不顾她的饥饿，竟吧唧吧唧地吃得津津有味。

他再次走进卧室，假装睡午觉。他睡午觉是想跟她保持同样的姿势以方便交流，就像大人蹲下来与小孩沟通是为了保持一样的高度。果然，她睁开眼睛，问他相不相信直觉？虽然他将信将疑，但必须回答“Yes”，因为只有这样回答才足以表明他是她毫不犹豫的支持者，立场永远站在她这一边。她的心里掠过一丝欣喜，就像吵架时找到帮凶那样喜从天降，巴不得让这种感觉在心里停留久一点，更久一点。她说明明徐山川是强奸犯，可却不得不把他放了。他终于放心她纠结的是案件而不是怀疑他出轨，心里嚯的一声，仿佛堵塞的心血管突然被疏通。可他的心里疏通了她的却还堵着，必须马上回应。他说虽然把他放了，但你可以补充证据再把他抓回来，相当于欲擒故纵。她觉得有道理，问题是去哪里找证据？这才是真正的难题，是她躺在床上不想起来的总原因，她无数次暗示等想到答案了再爬起来，可答案就像地平线看得见走不到。她沉默，沉思，自责，贬低，懊恼，不服……第一百次或第一千次把自己逼到墙角，等待证据来拯救。很不幸，这次拯救她的不是关于徐山川强奸的新证据，而是他内裤上的那个破洞。她不小心看见了，目光顿时聚焦，好像那个洞是她目光刚刚烧出来似的，让他的一小撮皮肤瞬间产生灼痛。她忽地欠起身子，就像忽地从墙角站起来，问最近你是不是收到了内裤？

“收，收到了。”他支支吾吾。

“收到了为什么不穿？偏要穿这条有洞的，好像我虐待你似的。”

“没人看得见我的内裤，除了你。”

“内裤呢？”

“锁在办公室的抽屉，因为是匿名寄来的，所以不敢穿，怕是网络诈骗局。”

她冷笑：“我特别想知道你收到内裤时首先想到是谁寄的？”

“你，但更多想到的是骗子。”

“又说谎，如果首先想到我，你会问我，哪怕试探性地问一下，可你在我面前一声不吭，就像藏着个天大的秘密，生怕我知道。”

“怕问了不是你寄的，尴尬。”

“我不知道你首先想到谁，但肯定不是我。这是我的一次考验，恭喜你没过关。”说完，她吓了一跳。她在网上帮他刷内裤时想到的是尽妻子的责任，脑海里甚至浮现他收到内裤时高兴的样子，没想到潜意识里竟然是想考验他，否则无法解释为什么匿名购买？为什么不留家里的地址？为什么不先跟他打声招呼？原来自己也看不透自己，自己也在骗自己。

他想我确实没料到内裤是她买的，但这能反证我不爱她吗？我要是不爱她，那为什么她躺着时我担心？为什么她不吃不喝时我没胃口？一派胡言，他差点就说出口了，好在他的理智压住了情感。她说慕达夫，你做不了《泰坦尼克号》里的杰克，也做不了《爱》里的乔治，你根本就不爱我。他说那么，你爱我吗？她突然被问住了，因为她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而他也是第一次问她。

“我爱他吗？”她问自己。她想这个问题恐怕得分三个阶段才捋得直，第一阶段“口香糖期”，第二阶段“鸡尾酒期”，第三阶段“飞行模式期”。

第一阶段为什么叫“口香糖期”？灵感来自徐山川家保姆的形容，即：“他们就像一坨嚼烂了的口香糖，撕都撕不开。”她认为这同样可以用来形容她和慕达夫恋爱时的关系。那时，她的工作主要累的是体力，但不管多累，只要跟他一拥抱她身上的疲劳顿时一扫而光，仿佛他是她的体力恢复器或西洋参含片。她爱他的才华，经常静静地坐在一旁看他写作，有时一看就是两个小时。他写他的，她看她的，互不干扰。她看他又黑又密的长发，中分，长到盖住了耳朵，是指挥家、摇滚歌手或足球明星的标配。她看他又直又高的鼻梁以及尖尖的鼻头，就像看着一座她想攀登的山峰。她看他的眼睛，虽然不大却特别明亮，明亮得它看到哪里哪里就会有反光。她尤其喜欢他的下巴，尤其喜欢他下巴上密密麻麻的胡须，有时她甚至想数一数它们到底有多少根。她这么不厌其烦地看着，就是想等他抬起头朝她招手。他喜欢在写出精彩段落时把她叫到身边，让她坐在怀里，为她朗读一段刚刚写完的文字，就像分享刚刚出炉的烤牛排。尽管她听得不是全懂，但她喜欢他的声音气味膝盖以及一切，仿佛坐在全世界最有才华的人腿上，就像财迷坐到了钱堆里，老鼠坐进米缸，考古学家跌进遗址。

她是独生女，家庭结构与夏冰清的类似。她的父亲是报社记者，母亲是印刷厂会计，他们把她捧在掌心，不让她“晒淋冻累”（日晒、雨淋、冷冻和劳累的统称）。她想吃什么穿什么他们就给她买什么，从来没否决过她的提案。她喜欢看侦探小说，他们就把书店里的各种侦探小说买回来。她喜欢玩具枪，他们就把各式各样的玩具枪都买了。她想做英雄，他们就做坏蛋。于是，只要她手里的玩具枪一响，他们就假装倒地，无论当时在做什么，也不管她的枪口瞄准谁。父亲冉不墨有时阵亡于书桌，有时阵亡于电视机前。母亲林春花有时倒毙于洗衣机旁，有时倒毙于厨房。当他们像影片倒放慢慢站起来时，她咯咯的笑声响遍家庭

的每个角落，笑得他们全身的细胞都跟着笑了起来。她第一个吃饭，第一个走进电梯，第一个钻进车门，在家人面前从来没做过第二。

自从认识了慕达夫，情况便悄悄发生改变。记得第一次跟他去餐馆，她像在家里那样端起碗就吃，但刚吃一口她就像被烫伤似的立刻把碗放下，忽然意识到这样做不对，必须等他坐下，等他拿起筷条她才拿起筷条。她对这个意识相当震惊，其震惊程度不亚于脑海发生一次核爆，连问自己为什么从前没这个意识？哪怕是跟单位的同事或领导聚餐，哪怕是跟前两任男友约会，她都没有注意这个细节，脑子里根本就没这根筋，当即她意识到她爱上他了。仿佛电脑的自动升级，从此她做任何一件事都会想到他。她买衣服会想到给他买一件，她吃到好吃的会给他打包带上，即便深夜她也会给他送去。坐车时她会让他先上，由此及彼，她懂得给父母开车门了，懂得收住脚步让其他人先进电梯。有的话说了一千遍你未必能听进去，有的人出现一百次你不会为他着想，可当你真爱的人一旦出现自己立刻就会改变。

一天晚上，她抱着几把童年时玩过的玩具枪来到他的宿舍，让他朝她射击。他叭地扣动扳机，她像中弹那样倒下去。他扣一次她倒一次，连续倒了十几次后她泪流满面，再也没从地板上爬起来。那一刻，她想起了父母的一次次倒下，也许五百次也许一千次，他们为了逗她开心从她五岁开始就假装阵亡，直到她十二岁玩腻了这个游戏才停止。本来她想用自己的倒下来弥补或回报父母从前的倒下，可她竟然没把开枪权交给父母而是交给他。她不服气但又心甘情愿，仿佛暗示她只为他而死。直到这时她才承认自己成熟了，她的成熟不是因为父爱母爱，不是因为亲情友情，而是因为爱情。此后，她懂得照顾他了。每次值夜班她都会带上茶壶、零食和水果，在他滔滔不绝时出其不意地隔窗喂他喝一口茶，或喂他吃一口水果、零食，当然也包括喂他一个长长的热吻。他在饭店门口等她一个多小时那次，她没有从前门出去叫他，而是偷偷地溜出后门，假装迟到似的跑到他面前，在他忽然从后背亮出那束野花时满脸惊喜，让他漫长的等待瞬间变得有价值。而这样的表现，在没认识他之前她想都不曾想过。

第二阶段，她称之为“鸡尾酒期”，指她怀孕到唤雨三岁这段时间，她对他的感情被唤雨分享了。结婚刚两个月，他就像申请重大课题那样

向她提交申请要一个孩子。当时她还沉浸在新婚的喜悦中，觉得两人世界还没玩够，也没做好当妈妈的心理准备，但看着他如饥似渴的表情她二话没说就点头。怀孕后生理反应强烈，她对她的爱似乎做不到一心一意了，爱被新生命切分，最终好像全部转移到了唤雨身上。即便如此，她仍觉得她对她的爱一点也没减小，只不过是换了一种方式，即通过爱唤雨来爱他。她把她能克服呕吐恶心、乳房松弛、身材走样、便秘烧心、四肢无力、脾气暴躁、情绪不稳以及分娩疼痛等困难的原因统统归结为爱他。她放大爱情的作用，拓展爱情的内涵，以至于忽略了她的母性。有那么一段时间，她为他生下女儿的成就感远远大于做母亲的成就感，也就是说她曾把爱情置于母爱之上。但随着时间推移，母爱渐渐占了上风，她曾担心爱情是不是要降温了？好在他比她更爱女儿，为了亲女儿肉嘟嘟的小脸，他半天刮一次胡须，生怕胡须扎伤女儿的皮肤。在沙发上，在床上，他们一家三口经常抱成一团，他亲女儿一口，她亲女儿一口，然后他们再互亲一口。他们亲女儿与互亲都恰到好处地掌握时间长短以及情感投入，生怕偏心眼而打破感情平衡。唤雨学会亲脸后，他们就玩“多米诺骨牌亲”，即他亲女儿一下，女儿亲她一下，她再亲他一下，抑或反过来，女儿先亲他，他再亲她，她再亲女儿。这一时期他们的爱就像鸡尾酒，即母爱父爱以及爱情亲情全搅在一起摇晃，傻傻地分不清。

第三阶段她定义为“飞行模式期”，时间从唤雨六岁至今，她似乎把爱情给忘了，就像手机调至飞行模式，虽然开着机却没有信号。每次信号重置都需要他先提出申请，然后她看看心情再决定连不连接。经常他申请五次她才通过一次，比他申请课题的成功率还低。她开始以他吃大蒜过多拒绝亲吻，接着以他身上酒气太重拒绝拥抱，再接着以工作繁忙劳累为由拒绝啪啪。他们在床上的距离越隔越远，就像双人床中间隔着一片海。即便冬天他想拥抱她，她也会说热，说完她才发现室内十摄氏度。她怀疑自己性冷淡，但她却不想承认，最终把自己的冷淡怪罪于他吸引力的消失。他的声音不像从前那么好听了，身上的气味再也不能为她解乏，她也不会像从前那样为他的某个笑话而笑弯了腰。她不再关心他的课题或他的文章，也没时间和兴趣听他朗读精彩片段。上班她专注于案件，下班她专注于女儿，节假日她看望父母。她对他越来越宽容，换一种说法就是越来越不在乎。她不在乎他对她的赞美，也不在乎他对

她的批评，而从前她却在乎他说的每一个字，包括停顿，包括重音和语调。在她眼里，他从一个具体的有细节的人变成了一个格式化的符号化的人。她只看见“丈夫”没看见“他”，没看见这个与其他丈夫不同的他，仿佛天底下的丈夫都一个样。似乎不是他的问题，问题是她对他没了渴望，就像手机信号变弱或功能老化，以至于怀疑曾经对他的那些好是不是真的发生过。她给他买衣服再也不像从前那样精挑细选，只要抓到一件差不多的就算是完成任务。她仅仅是在完成任务而不像过去那样发自内心，后来连任务也懒得完成了。过去他出差她会问什么车次什么班机？去干什么住什么宾馆？几号回来要不要开车接送？现在她一概不闻不问，连他发来的“平安到达”都觉得多余，甚至忘记回复。以前晚九点他不回家她就心神不宁，在家里走来走去什么事也干不成，现在即便他凌晨不回，她也只是礼貌性地打个电话，有时连电话都懒得打。打电话是为了表示她还关心他，但关心已没有温度和细节。

这么说我已经不爱他了？

她把想离婚的事告诉父母。冉不墨惊得老花眼镜从鼻梁上滑了下来，眼珠子撑着眼皮定定地看她，像看克隆人似的看了足足两分钟才问为什么？他做新闻出身，什么事都问五个“W”，即：何时（when）、何地（where）、何事（what）、何因（why）、何人（who）。她从小到大没少挨他的五个“W”折磨，直到现在一听他问“为什么”就感到尿急，一尿急就后悔跟他们说这件事。真是越怕鬼越撞鬼，林春花又来了一句“为什么？”现在两句“为什么”同时在她身上形成条件反射，她差一点就像少年时那样冲进厕所躲起来。但她知道这事不能躲，必须真枪真刀地面对。她说不为什么，就是不爱了。

“为什么不爱了？”冉不墨和林春花异口同声，仿佛第一次这么默契。

“不爱就不爱了，哪来那么多为什么？”她不耐烦。

“你就知足吧。我活了快七十岁，只看见过责任，从来没看见爱情。”冉不墨从沙发上站起来，在客厅徘徊，急得好像即将离婚的是他。

“想离就离，别学你妈，明明知道没感情还凑合一辈子。”林春花关掉电视，盯住冉不墨。

“既然没爱情，当初你们干吗搞在一起？”冉咚咚说。

“你别听他瞎掰，他忘了单腿跪下求我的时候，没爱情为什么你手里还拿着玫瑰？是谁在电影院里求我嫁给他？”林春花说。

“虚伪。”冉咚咚补刀。

“他嫌弃是我身材变粗以后，他横看竖看都不顺眼，明明他的鼾声打得天摇地动，却说是我把他震醒的。一辈子他都在怪我，怪我不会发嗲，怪我不够漂亮，怪我文凭不高，怪我皮肤粗糙，也不照照镜子或玩玩自拍，就像猪八戒嫌媳妇丑……”

林春花一阵“炮轰”，把徘徊的冉不墨轰得坐到沙发上，重新拿起报纸重新戴上老花眼镜。等林春花起伏的胸口渐渐平伏，冉不墨才抬起头来，问你说完了吗？林春花不答，嘴唇颤了颤，似乎有话要说却强行忍住。总是这样，一到关键时刻她就忍住。别看她数落冉不墨的时候一句接一句像放连环炮，但仔细辨别就会发现她说的都是水词，就像《好汉歌》里的“嘿儿呀，哟儿呀，嘿嘿嘿嘿哟儿呀”，戳心的要害的一句不说，比如冉不墨跟某某女性她就从来不说，连冉咚咚都看出来她还闷在肚子里，除了给冉不墨面子主要还是怕伤害冉咚咚，即便冉咚咚长大了成家了有孩子了即将离婚了也快要伤害唤雨了，她也仍然怕伤害冉咚咚。

“你看见了吧，这么多年来你爸就是这么忍过来的，你能不能学学老子宰相肚里能撑船？别吵几句就离婚，天底下没有不吵架的夫妻。”

“我们没吵。”

“没吵离什么婚？也不怕别人笑话，论长相论文凭，论才华论收入，人家哪点配不上你？我都为有个博士女婿感到自豪，你可别弃如敝履。”

“没感觉了，何必勉强自己。”

“感觉比家庭重要吗，你想没想过唤雨的感觉？当初要不是怕伤害你，我和你妈也许真的就离了。”

“别老拿你们来跟我比，层次不一样。你们愿意和稀泥，我不愿意。”

“那就离吧，妈这辈子最后悔的事就是没离。”

一个反对，一个支持，她从他们这里得不到答案，而她压根儿也没想过让他们来决定她的命运，说给他们听也就是知会一声，免得日后他们惊掉下巴。第二天她就联系了钟律师，让他去跟慕达夫谈女儿的归属以及财产的分配等事宜。慕达夫不想跟钟律师谈，像哑巴似的坐在他面前，凭他怎么撬也撬不开他的嘴巴，仿佛面对一堵沉默的墙，钟律师只好撤退。第三天，唤雨入睡后，他和她在书房里谈。他说明明我们还睡在一张床上，有什么话不可以直接说？非得找个律师。她说你也可以

找。他说我喜欢亲自，既然是亲自谈的恋爱，那就得亲自办离婚手续，有些事别人代理不了，比如睡觉上厕所杀人放火。

“也就是说，只要跟我谈你就同意离？”

“能不同意吗？这么多年来你提的哪一条要求我反对过？”

“我以为你会挽留，事情过于顺利难免让人怀疑它的真实性。”

“如果我挽留，你会改变主意吗？”

“不会。”

“那我为什么要白费口舌？我太了解你的做事风格了。”

“你这么爽快，是不是早就有了备胎？”

“谢谢关心，像我这样的条件再找一位应该不成问题。”

“那么，女儿跟谁？”

“你没有时间照顾她，跟我比较合适。”

“我不同意。”

“那就跟你呗。”

“就这么轻易放弃？难道你对女儿没有感情？”

他的胸口像被利器狠狠地戳了一下，痛感和委屈涌上心头，但他没有回击，而是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自从徐山川翻供，王副局长不再让她负责“大坑案”之后，他就一直担心她会情绪失控，会搞出点事情来。这事情那事情他都设想过，却没想到她搞的事情是离婚，也许离婚仅仅是她的一个借口，而潜意识里却是转移情绪。她只顾情绪转移，却忽略了伤害的是女儿和丈夫。他感受到了强烈的伤害，可她却没意识到，好像能从对他的伤害中获得慰藉，也仿佛变相撒娇，就像她心里明明爱你嘴上却说不爱，就像她明明觉得你好却偏要说你坏。他明白，因此沉默。他沉默，是不想谈论女儿，生怕越谈论对女儿的伤害越大，更不能拿女

儿来做婚姻的筹码。她从他的沉默中意识到刚才那句话的分量，心里一阵内疚，甚至暗暗说了一声对不起。她想把“对不起”说出来让他听到，但言不由衷，嘴里冒出来的却是：“财产呢，财产怎么分割？”

“存折你全拿走，我的那份给唤雨，两套房我拿一套怎么样？”他眼巴巴地看着她，仿佛在等待她的施舍。

“另一套房本来就是用唤雨的名字买的。”她故意发狠，想看看他的反应。

“行吧，我净身出户。只要你和唤雨过得好，我什么都可以放弃。”

“要不是办离婚，我都不知道你这么舍得。”

他想都共同生活了十几年，舍不得你还不知道？但他什么都不想说，心里涌起失望，同时涌起解脱后的一丝轻松，再加上那么一点点不服气。他说你能告诉我离婚的理由吗？她把两页打印稿递给他。那是她的自我评估报告，详细地分析了她在“口香糖期”、“鸡尾酒期”和“飞行模式期”的情感状态。他认真地看了两遍，说虽然中肯，但你忽略了时间和生理对情感的影响，也忽略了婚姻问题的普遍性，即感情会随着年龄增长和相处时间太久而递减。

“我是爱情的理想主义者，只管理想不管现象，只管你爱不爱我，我爱不爱你，现在两项都是否定，还有什么必要生活在一起。”

“按你的要求，根本就没有及格的婚姻。”

“我相信有，只是还没遇到。”

他差点就笑出声了。按脾气他恨不得现在就签字办手续，但他想她在吃药，是个亚健康者，最好还是给她一个冷静期。他说你不是讲过等你破了“大坑案”再跟我扯离婚的事吗，怎么突然提速了？她打了一个颤，想自己确实讲过，就说先订协议。他说订协议也得把刚才我说的这条写上，即破案后再办手续。她犹豫了，但马上就不犹豫，因为她相信她很快能破案，虽然已经不是案件负责人。

她开始在电脑上拟离婚协议。一小时后，协议打印出来，他看见条款里有一套房是他的，现金他也有一半。她说我没那么自私。他想这才像个讲道理的人。他们分别在协议上签名，按手印，两人都很平静，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仿佛是在帮别人订合同。

第五章 借口

35

从车窗看出去，徐山川家别墅的窗口全黑，铁门前的两盏路灯尤其明亮，越是明亮的地方飞舞的虫子越多。天气仍然闷热，闷热得再咚咚想把车窗全部打开，但她怕暴露自己，只能开一道缝。自从徐山川翻供被释放后，她一直没放弃对他的怀疑。

一滴雨打在前玻璃窗上，接着三五滴无数滴，很快车壳上响起密密麻麻的击打声。地面腾起一股热浪，热浪里包含了水泥、油漆、植物等复杂的气味，雨点溅入窗缝，风带来丝丝凉爽。她刚刚还紧绷绷的皮肤突然松弛，心情仿佛伸了一个懒腰。灯光里斜飘的雨线越来越密，越来越密，把两盏路灯变成两团模糊的带刺边的光球。门口看不见了，雨一时半会儿也不会停，但她仍然不想撤退，除了害怕功亏一篑还包括不想回家。每天下了班，她就把车开过来，以盯梢的名义熬到天亮，然后再回家补觉。而那时慕达夫要么出门办事开会，要么去上课了。自从订了那份离婚协议后，她就不想面对慕达夫，仿佛做学生时不想面对班主任，工作时不想面对领导，开会时不愿坐在前排，有一种天然的排斥。她的想法也在发生悄悄的改变，过去一直想赢，现在却渴望挫败，仿佛挫败感能对冲挫败，仿佛越是艰难越是受点皮肉之苦或身心遭到摧残就越有可能破案，好像失败者才配得上胜利，受过折磨的人方可享受幸福。这么想着，她的心里便腾起一股悲壮。悲壮不是虚拟，而像个沙袋真切地挂在胸口，由办案的不顺利以及婚姻的破裂等因素刺激形成。

雨声夹杂着拍窗声，拍窗声响了许久她才醒来。她竟然睡着了，而且还睡得深入，这是极少现象，似乎与天气有关，但她马上意识到更主要的原因是自己放松了警惕。为什么会放松警惕？是时间使人疲劳抑或盯梢只是个借口？她无法在短时间内厘清。窗外，站着一件雨衣，把整个副驾位窗门堵得严严实实。她以为是坏人，各式各样的坏人，包括强奸、抢劫和反盯梢等等。正在她考虑应急方案时，雨衣忽然后退一步露

出脸庞。她顿时松了一口气，把车门打开。

“没吓着你吧？”慕达夫脱掉雨衣钻进来。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她问，也在快速寻找答案。

“我已经跟踪你五天了。”

“不可能，我这么小心怎么没发现你？”

“因为你顾得了脑袋顾不了屁股，或者说你对我已经形成了习惯性忽略。”

“为什么跟踪我？”

“你整晚整晚不回家，我担心，就打电话问邵天伟你在哪里执勤，他请示凌芳后说了你的行踪。”

“难道他们不怕你干扰我办案吗？”

“醒醒吧，这是他们放弃的目标，否则他们不会告诉我地点。你以为你在办案，但别人也许会认为你在找地方逃避。家里明明有大床，你却偏要睡汽车，以至于他们都问我是不是夫妻感情出了问题？”

“你是怎么回答的？”

“我先说夫妻恩爱，家庭和睦，然后再给他们提了三个务必：一、请他们务必相信你的直觉，据我统计你的直觉百分之六十准确；二、请他们务必给你一点时间，只要给时间你一定能把凶手揪出来；三、请他们务必支持你破案，因为除了破案你对什么都不感兴趣。”

“你说的准确率，也包括我对你出轨的直觉吗？”

“包括，但你的直觉也有百分之四十不准。比如你怀疑我出轨，不准；你怀疑唤雨学习不用功，不准；你怀疑我不尊重冉不墨，不准；你怀疑我早就想离婚了，不准。当然，也有你直觉准的，比如我喝酒确实是为了逃避，逃避不知道怎样才能让你开心；我身上确实有自恋倾向，跟朋友们夸夸其谈确实是为了掩盖自卑。又比如你怀疑我吵架后假

睡是准的，你怀疑我喜欢有人追求是准的，你怀疑贝贞的丈夫洪安格是我叫来做和事佬是准的，你怀疑我收到内裤时第一个想到的人不是你是准的，甚至你怀疑我精神出轨也有可能是准的，但这一点有待商榷，因为我不知道脑海偶尔浮现别的女人算不算是精神出轨。”

“这么说我现在盯梢的目标有百分之六十的犯罪可能性？”

“按概率，完全有可能。”

“可百分之六十毕竟不等于百分之百，假如你住在这么好的别墅里，有美丽的妻子，乖巧的儿女，你会去杀人吗？”

“我不会，但这并不保证别人，有的人喜欢瞎折腾……”

“就像我折腾婚姻，你干吗把这半句咽下去了？”

他的头皮一麻，这正是他想说而又不敢说的，没想到被她猜到，但他不能承认，说你又瞎猜。她说如果你想托人办一件绝密的事，你会托谁？“你。”他脱口而出，以为她又在做心理测试。她说这事女人办不了。他说那要看是什么事？她说杀人。他说问题是我不会杀人。她说假如。他想了想，说有血缘关系的。她说为什么非得有血缘？他说基因好感。

她戴上耳机，调大音量放慢音速，反复聆听徐山川被监控后三个月的通话内容。她已经听了不下十遍，却没有发现任何疑点。他在电话里谈生意，开玩笑，约朋友吃饭，K歌，包括泡妞，一切都表现得出人意料正常，连声音都没抖一下。但她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却又不知道什么地方不对劲。为了找到这个不对劲，她一有空就听，一听心里就踏实，仿佛花多少时间在这上面都值得。渐渐地，听他的通话内容竟成一种习惯，好像可以缓解压力。这天，她听着听着忽然灵光一闪，终于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那就是案发后他和沈小迎在三个月里只通了五次电话，而且内容简短，语气冰冷，都是关于接送孩子或回不回家吃饭的内容。她找来案发前三个月他们的通话记录，发现他们几乎每天都通电话，最多的一天五次，虽然也是关于日常和孩子的话题，但语气亲切多有问候。为什么案发后夫妻之间的通话次数直线下跌？唯一的解释就是他们都有反侦查意识，害怕窃听。冉咚咚统计他的通话情况，发现还有一人与他通话的次数锐减，由前三个月的二百七十次跌至后三个月的三十次，看上去极不正常，难道他们也在掩盖什么？

这人名叫徐海涛，是徐山川的侄儿，现年三十一岁，高中毕业后没考上大学，在徐山川父亲的饮料厂工作五年，后入职迈克连锁酒店总公司任徐山川的专职司机。查他近六个月的手机通话语音，一个变声电话引起冉咚咚的注意。“变声”第一次出现是案发后第四天晚十点，他说徐老板，生意做好了，请你尽快支付余款。徐海涛怒吼，说谁让你做的，你还讲不讲信用？我不是跟你说生意不做了吗？说完，也不等对方回答就挂断了电话。“变声”第二次出现是五天前下午十四点，他说姓徐的，十天之内不付钱，别怪我出卖你。说完，也没等徐海涛回答就挂了电话。冉咚咚想他们在打心理战，但“变声”是谁？他们做的是个什么生意？

查“变声”手机号用户，竟然是一名死者，买号人用的是假身份证。手机两次通话地点分别是金浦路橡树咖啡馆附近以及蓝湖艺术学院琴房附近。每次通话时间不超过一分钟，通完即关闭。冉咚咚找徐海涛的女朋友曾晓玲了解情况，曾晓玲说她不知道那个“变声”，也不晓得他们做

什么生意，至于案发当晚徐海涛在哪里？她查了酒店值班表，说案发那晚徐海涛在酒店前台陪她，一直陪到深夜十二点下班，接待员和保安可以证明。经查，她说的情况属实。徐海涛没有作案时间，冉咚咚申请对他进行二十四小时盯梢没获批准。临时负责人凌芳说我们没有盯梢他的理由。冉咚咚说我预感徐海涛会是本案的突破口。凌芳说不能仅凭预感，前次你预感凶手是徐山川就预感错了。冉咚咚说到目前为止我仍然没有排除徐山川，虽然他不是直接凶手。凌芳说你为什么不询问徐海涛。冉咚咚说还不到时候，“变声”给他的付款时间仅剩五天，我想在他们接头时一并抓获。凌芳说要是他们的生意与本案无关，那你就会再犯一次错误。冉咚咚说我不想失去这个难得的机会，更何况犯过一次错误的人不在乎犯第二次。凌芳犹豫片刻，说有些错误看上去不像错误。

冉咚咚组织人员盯梢徐海涛，前四天都没动静，到了第五天上午十点，“变声”给徐海涛发了一条短信：“准备好了吗？晚上见。”徐海涛没有回复，他一直待在公司里，连下班后送徐山川回家都由别的司机代劳，显然他在为见“变声”准备。十九点，“变声”拨通徐海涛的电话：“晚上八点半，新都泳池衣帽间。”十九点三十分徐海涛开车从公司出发，二十点五分到到达新都大酒店主楼停车场。停好车他没下来，而是坐在车里观察等待。二十点三十分他突然推开车门，提着一个鼓鼓囊囊的布袋快步走进泳池衣帽间，目光警惕地寻找，没有发现目标。他坐在凳子上等了三分钟，忽然收到“变声”的信息：“你的身后有尾巴。”徐海涛飞快地站起来，提着布袋往外走，但他还没走出门口就被邵天伟拦住。邵天伟说抱歉，我们需要跟你聊聊。

他被带到刑侦大队，冉咚咚已在询问室等候。她为他倒了一杯水，说别着急，你想聊了我们再聊。他紧紧地攥住布袋，目光在冉咚咚和邵天伟的身上扫来扫去。冉咚咚耐心地等着，等了十分钟，他才端起水杯抿了一口。她看见他的手微微发抖，想这一口并不是因为渴而是想掩盖紧张。既然紧张，那他一定会先说话。她不吭声，继续默默观察。果然，他放下水杯后，问你们到底想了解什么？

“我们想了解那个给你打电话的变声人。”她故意把他撇开。

“了解他什么？”他试探。

“涉及一桩案件，今后我会告诉你。”她编造一个理由。

“我不认识他，我从来没见过他。”一听说案件，他立刻与他切割。

“不认识你怎么会跟他做生意？你们做的是什么生意？”她看着他。

他沉默，上嘴唇与下嘴唇磨来磨去，但磨着磨着他的嘴唇就不动了，思维仿佛停滞。她说只要把那个人说清楚你可以马上离开，但如果你不说那我们就得熬夜了。他低头不语，一直低了二十多分钟仍然不语。她把他的手机递过来，说给你女朋友曾晓玲打个电话，告诉她今晚不回去了。他说为什么要告诉她？她说或者给你叔叔打一个，让他知道你在什么地方，免得他担心。他身子忽地一让，好像被谁推了一把，然后四下张望，显得非常警惕。她说要不我帮你打给你叔叔？

“别，我叔叔一直反对我做这单生意。”他重新开口。

“什么生意？”她逼视。

“我委托那个人帮我在网上赌球，结果赌输了，他就逼我还钱。”

“还钱为什么要躲来躲去？为什么要变声通话？”

他卡了一下，说赌博违法，他怕挨抓，不敢暴露自己。她想虽然赌球违法，但也不至于把警惕指数提高到这个级别，凭她多年的办案经验，如此之高的警觉做的肯定不是一般生意。她说你是怎么跟他接上头的？他说我收到他的赌球短信，然后……然后就投注了。

“你相信陌生人？”她问。

“我想赚钱，好多赌球的人相互都不认识。”他说。

“你一共赌了多少次？你的钱是怎么转给他的？”

“就赌了一次，他让我用密码箱把钱装好放在新都大酒店服务台，让我留下一个名字和一个电话号码。”

“你留的是什麼名字什麼號碼？”

“名字叫天召，号码就是今天他打给我这个。”

“你已经给了他多少钱？还欠他多少？”

“前面给了他二十五万元，输赢翻倍，就是我赌赢了他会给我五十万，赌输了我就补给他二十五万。”

“你赌的是哪支球队？”

他抹了一把额头，手上全是细汗。他说我赌的是NBA，押勇士队赢，结果赢的却是猛龙队。我的运气太差了，就像勇士队的运气，他们拥有水花兄弟和杜兰特，本来是赢定了，可谁都没料到杜兰特二次受伤，汤普森也受伤。她问你这五十万元从哪里得来的？他说跟叔叔借的。说着，他打开手机，让他们看图片。那是一张借条图片，是他写给徐山川的，借款理由买房，数额两百万元。她想为什么要把借条拍到手机里？拍给谁看？难道他早就预料到会有这么一天？他说买了一套房，已经按揭三年，最近想一次性付清，但借到钱后手痒，想先赌赢几十万，至少把装修费赌回来，可万万没想到……

她说你讲的都属实吗？他说属实。她吓唬他，说那我们得没收你的赌资，因为赌资巨大，我们还必须拘留你十天至十五天。他的身体忽地一松，仿佛解脱了似的。她说如果你觉得刚才太紧张讲得不够准确，那我可以再给你一次讲的机会。他摇摇头，瘫坐在椅子上，一个字也不想说，好像已经累得没了说话的力气。她想原来撒谎会这么累。

冉咚咚和邵天伟轮流询问，但徐海涛始终坚持赌球这个说法，始终坚持不认识“变声”。随着回答次数的增多，他越来越坚定越来越自信，询问不仅没攻破他的心理防线，反而加固了他的谎言。哪怕使用疲劳战术，询问技巧，一旦超出上面的“两个坚持”他就咬紧牙关，选择沉默。他是冉咚咚近年来很少遇到的硬骨头，而且才三十出头，可见年轻的一代未必就那么容易“垮掉”。

第二天早晨，冉咚咚一行来到新都泳池，他们环顾四周，分析“变声”昨晚在什么位置？“变声”提醒徐海涛的短信是从新都大酒店主楼附近发出来的，说明当时他就现场。泳池是露天的，坐落在二号楼前，衣帽间设在二号楼一楼。徐海涛从主楼停车场下车后往北步行，经过露天泳池进入衣帽间，两百米长的路线有无数个点可以观察——主楼楼顶，主楼面北的客房，二号楼楼顶，二号楼朝南的客房，东南面五号楼楼顶，五号楼西北面走廊及窗户，西面三号楼楼顶以及泳池周围任何一个地方。而布置在这两百米线上盯梢的有三位便衣，他们分别是小陆、小樊和小琼。冉咚咚说我们还没有行动，“变声”为什么知道有人跟踪？邵天伟说肯定有人暴露了，但首先排除我，因为我在衣帽间，是提前十分钟进去的，如果我暴露了，“变声”会阻止徐海涛进入。小琼说我也应该被排除，当时我混在二十三人的泳池里，而且戴着泳帽泳镜。小樊说我穿的是保安服，本来我就长得像保安。大家都看着小陆，当时他坐在瞭望凳上冒充救生员，完全暴露在灯光之下，而且只戴泳帽。冉咚咚说小陆，想想你接触的人里面有没有类似“变声”的？小陆说可我不知道“变声”是什么类型。冉咚咚说敏感多疑，记忆力特别强，性格女性化，不自信，不强壮，目前我能判断的就这么多。小陆说我在记忆里扒扒。冉咚咚吩咐小琼和小樊调看所有楼道、电梯以及进出口的监控录像，同时排查泳池常客、主楼北面和二号楼南面的所有住客信息。

对徐海涛的询问继续进行，由小陆带人负责。冉咚咚知道在没掌握更多的证据之前徐海涛不会说出真相，每天例行询问是想试试能不能摧毁他的意志。关键是证据，证据在哪里？冉咚咚决定先从徐海涛的父母

入手。徐海涛的父亲徐山岗是徐山川的堂哥，在徐氏饮料厂做仓库保管员，母亲杨朴是徐氏饮料厂车间工人。冉咚咚和邵天伟登门拜访，说明来意，他们的神色略显慌张，但马上镇静。他们的镇静不是装出来的，而是见怪不怪后的麻木，相比之下他们的慌张反而像是装出来的。

徐山岗说读小学时徐海涛就喜欢打架，班主任经常把我叫到学校去批评，好像打架的是我而不是他。他不仅打比他弱小的同学，还敢打比他强壮的，有时他被打得鼻青脸肿了，回到家里嘴还硬，好像打不过别人不是他没本事，而是我们不支持他。杨朴说那是骨气，他从来不打没道理的架，有时候他为一道数学题打，有时候他为一个成语打，有时候他为别人骂徐氏饮料打。徐山岗说你就别夸了，同学们讲五加八等于十三，可他偏要说五加八等于十四，人家说“知书达礼”是有教养懂事理，可他偏要说是仅知道书本的知识是不够的还要学会送礼，人家说徐氏饮料没有某某饮料好喝，他却说徐氏饮料天下第一，也不知道他是故意找碴儿还是真的不懂，反正争着争着就跟别人扭成一团，不是对方受伤就是他受伤，光是小学六年我就帮他写了不下三十份检讨书，我的检讨越深刻，他的成绩就越落后，假检讨害人呀。杨朴说他从小就树立了远大的理想，说将来要做一款饮料销售全世界，规模将是现在徐氏饮料的一百倍。徐山岗说又来了，如果当初不是你护短，他也不会混成今天这个样子，吹牛皮就是吹牛皮，它不等于理想，还远大。杨朴说这孩子义气，初中时开始送同学们饮料，高中时开始请同学们喝酒，工作后经常请朋友们唱卡拉OK，哪怕砸锅卖铁也不亏待朋友。徐山岗说拉倒吧，为了义气他宁可做月光族，连我们的工资都被他拿去请客，买房的首付还是我们帮他出的。

“你们知道他借钱的事吗？”冉咚咚问。

“什么钱？”“跟谁借的？”他们惊讶地张大嘴巴。

“跟徐山川借的，两百万元。”冉咚咚说。

“不可能，”徐山岗斩钉截铁地说，“徐山川不可能借那么多钱，他和他爸都是吝啬鬼。买房时我分别去跟他们父子商量能不能借点，让我把房款一次付清，免得给银行利息。你猜他们怎么说？他们说《国际歌》里不是唱了吗，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他们父子俩的话一模

一样，就称呼不同，一个叫我大侄，一个叫我大哥，真是一丘之貉。”

“他借那么多钱不可能不跟我们商量，他借那么多钱干什么？”杨朴说。

“曾晓玲你们认识吗？”冉咚咚问。

“认识，她是海涛的女朋友，来过家里好几次。”徐山岗说。

“自从他认识晓玲之后，脾气就好多了，每个月也不拿工资请客了，全部交给晓玲保管。父母的话他当耳边风，晓玲的话他当药，真是一物降一物。”杨朴说。

“最近这几个月，他有什么反常的表现吗？”冉咚咚问。

“他不常回家，已经跟曾晓玲同居了。我们劝他领结婚证，他说曾晓玲希望把新房装修好了再结婚。房子还在建，起码要到明年才拿到钥匙，加上装修，怎么也得再等一年。”徐山岗说。

“每次回来他都懂得带礼物了，以前是啃老，现在虽然也啃但至少还有一点回扣。”杨朴说。

“他赌钱吗？”冉咚咚问。

“不赌，他从来不赌钱。”徐山岗说。

“他哪来钱赌博呀？”杨朴说。

冉咚咚还问了一些问题，他们聊了三个小时。回局里的路上，冉咚咚和邵天伟梳理了五条他们认为有用的信息：一、他从来不赌钱；二、徐山川不会借钱给他；三、曾晓玲改变了他；四、他讲义气；五、小时候他喜欢打架。

冉咚咚把曾晓玲请到刑侦大队了解情况，她故意让她在走廊上与被小陆带往讯问室的徐海涛擦肩而过。这一擦，两人的信号顿时满格，连腿都迈不动了。徐海涛叫了一声晓玲，站在原地定定地看着，两个眼珠子仿佛是画上去的。曾晓玲一惊，眼泪悄悄地涌出。徐海涛说听话，别哭。曾晓玲尽量控制自己，控制得全身都微微发抖了。“走吧。”小陆推了一把徐海涛。徐海涛一动不动，好像已经落地生根。曾晓玲被他的表情吓坏了，捂住哭泣转身跑去，一直跑到走廊的尽头，拐弯，消失。徐海涛久久地看着空空的走廊，走廊像一条长长的隧道，尽头是一堵白墙，连一扇窗都没有。

曾晓玲现年二十九岁，大学读的是旅游管理专业，系迈克连锁酒店西江分店前台接待员。父亲小学教师，在她读大一那年病逝。母亲是个体户，在青阳路开了一间十平方米的粉店。曾晓玲乖巧，勤快，会说话，她的迷之微笑常常被同事们称为“顾客杀”，是西江分店前台的标志性表情，非常讨喜。但奇怪的是，无论她对顾客笑得有多甜美，服务得多周到，却从来得不到经理的赏识，反而常常被她言语敲打冷嘲热讽，甚至被故意刁难。

西江分店的经理是徐山川的情人之一小刘，刘玉萌。开始她以为徐山川只有她一个情人，后来她发现还有小尹，再后来她发现还有夏冰清，这一系列的发现让她明白什么是江山代有才人出，什么是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什么是自信心受挫自尊心受损。徐山川太让她失望了，失望到她不得不迁就他理解他，并由此衍生对男人们失望，对女人们警惕且妒忌。因此，凡是长得有点姿色的女性都是她的假想敌，尤其是她身边的优质女性，仿佛她们随时会成为徐山川的第四位或第五位。就这样，曾晓玲被她盯上了。她的笑容被她理解为勾引，她的不笑被她理解为傲慢。她需要她的微笑对待顾客，却又害怕她的微笑挑逗徐山川，即便挑逗别人她也不爽，好像挑逗是她刘玉萌的专利。于是，她经常批评曾晓玲为什么要留刘海？为什么上班时玩圆珠笔？为什么走路声音那么响？为什么大堂的空调开得那么冷？不管是不是曾晓玲

的责任，只要她一批评那就是曾晓玲的责任。有一次，她正在大堂批评曾晓玲，被赶来接她去跟徐山川约会的徐海涛遇上。徐海涛等了一刻钟，她还在对着曾晓玲指手画脚，气得她自己都忘了为什么要气她。曾晓玲的头被她训得一点一点地低下去，最后低到下巴都压住了胸口。徐海涛实在是看不下去了，说刘总，晓玲是我的女朋友，给点面子。刘玉萌当即变怒为笑，好像按切换键那么快。知道曾晓玲有了男朋友，刘玉萌竟莫名其妙地高兴，她想按辈分曾晓玲得叫徐山川叔叔。

美国社会心理学家沙赫特认为，任何一种情绪的产生都由外部环境刺激。他的研究小组曾经做过一个实验：让漂亮的女性对一些大学男生进行测试，即让他们根据女调查者提供的图片编故事。编故事不是重点，重点是测试地点分别为安静的公园、安全的小桥和危险的吊桥。测试完毕，女性调查者会把自己的名字和电话号码留给他们，告诉他们如果想进一步了解测试结果或者想跟她联系请打电话。实验目的：在什么地点接受测试的男生会主动给漂亮的女调查者打电话？结果给女调查者打电话最多的是在吊桥上接受测试的男生。为什么？沙赫特实验小组的解释是，在吊桥上接受测试的男生们生理唤醒与平时不同，也就是说他们感受到了两种感受，既感受到了吊桥的危险又感受到了自己心跳加速，而往往他们会把心跳加速归功于那位对他们进行调查的漂亮女性，他们误以为自己爱上她了。环境越危险越容易让置身其中的人相爱，就像曾晓玲爱上徐海涛。曾晓玲被刘玉萌羞辱的时刻也是她危险的时刻，危险时刻徐海涛出现了，是他的一句话解救了她，让她从此不再需要看刘玉萌的脸色行事。

第一次约会是曾晓玲主动提出的，见了一次面他们都觉得找对人了。曾晓玲说她不知道他们谁更爱谁，他把每个月的工资全部交给她保管，她把自己的初吻献给了他；她主动叫他父母“爸爸”“妈妈”，他一有空就去帮她母亲卖米粉；他为她买了一套房子，户名只署曾晓玲，她为他献身并答应一装修好房子就跟他领证；她帮他揉腰，他帮她买项链；他带她们母女俩去旅游，她每天至少温柔地叫他十次老公；她拒绝了所有的追求者，他再也不去夜总会泡妞……总之，他们的爱擢发难数罄竹难书。恋爱前他羡慕叔叔徐山川有那么多女朋友，恋爱后他讨厌徐山川的不专一，并且讨厌徐山川身边的所有女性，除了婶婶沈小迎。他认为

她们齐刷刷地打着爱情的幌子迈着统一的步伐，像仪仗队似的来骗他叔叔的钱，仿佛她们不来骗钱那些钱就归他似的。因为爱情他的脑子突然变活泛了，经常拿自己跟徐山川的情人们进行比较，就像教授们做比较文学那样比较。他跟曾晓玲说同样是随叫随到，同样是二十四小时待命，同样是为他服务，她们多则拿几百万少则拿几十万，再不济也是按次数收费，每次至少一万。可是他，月薪不足她们的一次收入，每每想到这些他就在开车时来几次急刹，让徐山川切实地感受一下身体惯性的前冲力。每次他巧妙地暗示工资太低，徐山川就斥责你要那么多钱干什么？我的公司不仅是我的公司还是我们徐家的公司，节约一分是一分，说得好像这个公司不是他徐山川的而是他徐海涛的。他问曾晓玲你知不知道什么叫憋屈吗？就是睡在女人旁边不能睡她，每天数钱不能花它，有个大老板叔叔不能靠他，天天跟富人在一起自己却不富裕，也就是说自从恋爱后，他这个富人的亲戚也开始仇富了。

按沙赫特的理论，冉咚咚相信刚才曾晓玲跟徐海涛在走廊的遇见，会刺激他们更爱对方。她说晓玲，你有什么话要带给徐海涛吗？曾晓玲说请你告诉他，无论他犯多大的错误我都会等他，哪怕等他一辈子。她说如果他一时糊涂犯了错误，你会劝他戴罪立功吗？曾晓玲不停地抽纸巾抹脸，抹得眼圈周围的泪痕都没了才抬头挺胸，面对摄像机调出最好的表情，说海涛，否认错误等于双倍错误，说得越清楚你就越清白，爱你。说完，她对镜头送了一个飞吻。冉咚咚忽然有些小感动，想不愧是学旅游专业的，既说了案件也说了爱情，真想成全她。

小樊和小琼排查了住客信息，没有发现可疑人员，但他们在监控里看到了一位神秘人物。这位神秘者身材瘦矮，戴着鸭舌帽、眼镜、口罩以及手套，穿黑衬衣蓝色牛仔裤黑色球鞋，背双肩包。当晚二十点十一分他走进五号楼大堂，进入楼道，来到三楼走廊后双脚一跳，人就出镜了。二十点二十五分，他跳回三楼走廊，跑下楼道，快步走出大堂，消失于五号楼拐角处。

冉咚咚带人来到五号楼三楼查看，这一层的房间全是会议室。走廊外有一个大露台，摆满了盆栽，有茂盛的景观树，也有五颜六色的鲜花。那人双脚一跳，就是跳到露台上。露台上留下四个三十八码的运动鞋印，走廊护栏没有指纹，因为他戴了手套。露台无监控，离泳池的直线距离一百五十米。如果他双肩包里带着一副望远镜的话，那小陆的双眼皮他都会看得清清楚楚。大家一致认为他就是“变声”。小陆反复看这几段录像，说不认识。冉咚咚看了几遍，觉得他走路的姿势有些熟悉却又想不起在哪里见过。邵天伟说你不觉得他有点像吴文超吗？冉咚咚差点惊掉下巴，说就是他，怎么会是他？小陆说怪不得他认识我，上个月去找他询问，我帮你们开过一回车，进他办公室喝过一杯咖啡。

一行人赶到半山小区“噢文化创意公司”，门锁着，冉咚咚拨吴文超的电话，该用户已关机。问小区保安，保安说那扇门已经三天不开了。一行人来到小区十九号楼吴文超的住处，按门铃，拍门，邻居说已经三天没动静了。冉咚咚想怎么说不见就不见了，消失得也太蹊跷了吧？调看小区监控，发现他四天前下午四点背着双肩包，跟新都大酒店监控里那个神秘者一模一样的双肩包，从十九号楼电梯出来，走过小区路道，走出小区大门，走到公司门前开门进入。冉咚咚把这几段录像拿来跟新都五号楼里的那几段录像进行对比，形体专家说他们就是一个人。查他的社会关系，父母离异，都生活在离省城三百多公里的兴龙县。邵天伟给他们分别打电话，他们说半年多没跟他联系了。邵天伟让他们上来一个，他父亲十九点赶到。冉咚咚向他父亲出示搜查令，然后分别搜查了他的住房和办公室，发现用电全部下闸，水开关和煤气开关全部关死，

说明他的出逃是有准备的。他住房里的鞋都是三十八码，与新都大酒店五号楼露台留下的鞋印长度宽度吻合。办公室里的文件散落一地，保险柜的门敞开着，里面空无一物，台式电脑处于休眠状态，所有的文件都已删除。咖啡机外壳沾了一层灰，他专用的杯里残留半杯咖啡。

搜查完，包括搜查完徐海涛的住处，已是凌晨五点。冉咚咚的身体咋哒一响，生物钟提醒回家的时间到了。近期她总是夜出早归，黑白颠倒。她发现每当天快亮的时刻，硬邦邦的心像冰块解冻似的忽然变得柔软。为什么会这样？她想到一个新词——“晨昏线伤感”，即人在天地阴阳交替时产生的特殊心理，仿佛看见流水与落花的感时伤逝。昼夜切换，心情微变，此刻心里充满了不确定性。她有这种感受，认为所有人都有这种感受，是攻破心理防线的最佳时机，于是决定立刻讯问徐海涛。

徐海涛被带到门口时天空正鱼肚白，他抬头看了一眼，伸手讨烟抽。邵天伟给他一支，他用力一吸，烟头顿时短了三分之一，好像吸的不是一截香烟而是一段时光。到了讯问室，一看见冉咚咚他就问你们为什么要抓曾晓玲？她什么都不懂你们抓她干什么？你们把她怎么样了？冉咚咚说只要犯错，伤害的就不只是你自己，除非你没有亲人爱人和朋友，晓玲很爱你，希望你配得上她。他说曾晓玲现在在什么地方？

“她说她等你，愿意等你一辈子。”说完，冉咚咚播放曾晓玲希望他戴罪立功的那段视频。他的身体顿时挺直，像个听话的学生，生怕漏听每一个字。当曾晓玲飞吻时，他的眼眶红了。他低下头：“怎样做才算立功？”

“立功就是告诉真相，那个变声人是谁？”

“吴文超。”

“你们做的是个什么生意？”

“赌球。”

她瞥了一眼手表，说我们没时间听你撒谎，昨晚熬了一通宵，吴文超全招了，现在跟你谈主要是想核实你们说的是不是一致。你跟我们熬

过夜，知道那有多难受，吴文超的身体根本扛不住。他看着自己的双膝，像看着一道难题，脑子里都是曾晓玲的画面。她说晓玲对你那么好，你连她的话都不听，那你听谁的？别让她失望，别让她等你等得太久。他抓了抓头皮，偷偷瞥她一眼，说你们没有逼晓玲吧？她说要不你再再看一遍，看看晓玲的那个飞吻是不是发自内心？说完，她又放视频。他像在文章中找错别字那样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直到看出了眼泪眼皮也一动不动。她说晓玲值得你珍惜。

他说我讨厌夏冰清，一看就知道她是来刷我叔叔的银行卡的，但自从她认识吴文超之后，情况就发生了逆转，她不再刷钱而是要刷我叔叔的感情，最终是想刷我叔叔的婚姻。刷钱时他们有说有笑，刷感情时他们半说半笑，到了刷婚姻阶段，他们已经没笑容了，不时在车里吵架甚至厮打。我经常开车送夏冰清回半山小区，一路上十有七次她都在骂我的叔叔，骂得我都觉得徐家没面子，恨不得当场把她踢下车去。我叔给她那么多钱，不是请她来骂人的，也不是请她来分徐家财产的。她在叔叔面前自杀，她去见婶婶沈小迎，她给叔叔做生日晚会……每件事都是经过策划的。策划人就是吴文超，别看他个子小，脑容量特别大，他帮我叔叔策划的生日视频我看过，看得心里热乎乎的，就想将来有钱了我也请他给晓玲策划一次。每次送夏冰清回半山小区，她下车后就去跟吴文超聊天喝咖啡，他们的亲密程度让我都怀疑叔叔是不是被绿了。我想既然吴文超可以帮夏冰清策划跟叔叔好，那也可以策划让她不跟叔叔好。我找吴文超商量，说只要他能让夏冰清不再纠缠叔叔和婶婶，我愿意付双倍的策划费。他当即举起一个巴掌，我说五万，他没吭声。我说五十万，他点了点头。我哪来五十万呀？就跟叔叔商量，说只要你给我两百万，我保证让夏冰清永远不再烦你。我说两百万，是想通过这单生意狠狠地赚叔叔一笔，反正他有的是钱，反正平时他也不会多给我发工资。没想到他劈头盖脸骂我，说一个开车的竟然操董事长的心，真是天狗吃月亮，蚂蚁埋大象。像我叔叔这样的成功人士都比较虚伪，他经常正话反说，有时请客户吃饭他叫我点菜，明明事前他暗示我不要点太贵的，但客人一上桌他就骂我点得太寒碜。有时他暗示我点豪华版，但领导说饭菜超标了，他就骂我为什么不遵守接待标准？骂归骂，吃归吃，外甥打灯笼照旧（舅）。为试探他对我的建议支不支持，我故意找他借钱。以前我借三五千他都犹豫，这次跟他借两百万眼睛都不眨一下，在

报告上签了“同意”才问借钱干什么？我说买房子。他说必须是买房子，千万千万别拿来干前次你说的那件事，千万千万，他强调了三遍。这正是他的虚伪所在，嘴上说一套心里想一套，想干的不说，说的不想干。

我借到钱后去找吴文超，问他怎么做到让夏冰清别再烦我叔叔？他说具体细节别问，你给钱我办事。我提出先付一半策划费，他同意了。那段时间，叔叔仍然在跟夏冰清来往，非常奇怪，他们和好了，就像刷钱时期那样有说有笑，我常从后视镜里看到他们亲吻。叔叔明知道他们即将分手还对她那么好，还好得像真的一样，我不知道是他虚伪还是舍不得她。按他一贯的表现，我认为他是虚伪。他在迷惑夏冰清，在假装珍惜他们的最后时光，不排除他的假装里也许有一点真情。一天叔叔问我房款交了吗？我说还没有。他问钱呢？我说先拿去办件事。他当即甩了我一巴掌，打得我的左脸都快脱臼了。他说夏冰清就是你未来的婶婶，她要是被人动哪怕一根小指头，你就得从我面前消失。只要叔叔动手，那就不是说假话，我赶紧去找吴文超，解除跟他的策划约定。他说已经写好策划方案，如果解除约定他会把这个方案拿给夏冰清看。我说马上停止，前面的定金不用退，后面的尾款不再付。他听说不用退钱，立刻就说好吧，那我为你破一次规矩。什么事都不用干，白得二十五万，他还赚我一个人情。

徐海涛仿佛说累了，停下来喝水。喝完水，他说该说的我都说了。她说你有没有跟吴文超说过或暗示过杀害夏冰清？他说没有，我只要求他做到不再让夏冰清烦我叔叔和婶婶。她说你看过吴文超写好的策划方案吗？他说没看过。她说徐山川跟没跟你讲过或暗示过把夏冰清杀掉？他说没有。回答得飞快。她凝视他，说徐山川知道你想除掉夏冰清吗？他歪着头想，一看就知道是假装的，也许他已经发现自己回答得太快了，容易给人油滑的印象。他想了十几秒钟，说我叔叔不知道。她说那他为什么警告你别动夏冰清一根指头？他说瞎猜呗。她说通过刚才的对话，你已经间接地承认你的所谓策划就是想杀害夏冰清。他有些激动，调高音量，说我什么时候承认了？她说你承认徐山川不知道你想除掉夏冰清，说明你想除掉她。他吓了一跳，说我是有过除掉她的想法，但绝对没跟吴文超说过要除掉她，如果你们不信，可以叫吴文超来跟我对质。冉咚咚说你确定？他说确定。

吴文超的父亲叫吴东红，身高一米八〇，五官端正，因篮球打得好，招干时进入县税务局工作，在兴龙县城和全市税务系统，吴东红不叫吴东红而叫“超远三分”。他的定点三分球命中率高达百分之四十，双手一举一送再加一个压腕动作，球便飞出一道漂亮的弧线，即便从中场起飞有时也能入筐。比赛前，他常常被安排为观众表演，所获掌声远远超过球队整场比赛的总和。同系统不同县的几个女篮运动员崇拜他，争先恐后地给他寄球衣、球鞋或手表等礼物，还频繁地寄自己的美人照，写情书，但他都只让她们获得友谊通行证而不是结婚证。他不想找同类项，而是想找高智商，于是他在几番对比后选择了本县中学的英语老师黄秋莹。

黄秋莹身高一米七〇，说英语比说家乡话流利。吴东红以为“超远三分”加一万三千个英语词汇量的大脑会合成出优质后代，却不料吴文超出生时又瘦又小，小学毕业时身高才有一米三〇。这一严重违背遗传学的现象让吴东红眉头打结，对自己对老婆和孩子都极不满意，并由此引发对命运的不满。在吴文超的成长过程中，他的主要任务就是如何让他长高长结实，为此他找了不少医生和营养学家，也走了不少地方，包括上海、北京的医院。开始吴文超还听他的话，一到寒暑假就跟着他寻医找药，但初二那年暑假，吴文超叛逆了，他在查阅了大量矮个子的资料后，说原来我以为是别人看不起我，现在我才知道看不起我的是你，矮个子怎么了？拿破仑和鲁迅一米五八，爱因斯坦和列宁一米六四，毕加索一米六二，伏尔泰一米六〇，巴尔扎克一米五七，亚历山大大帝一米五〇，他们哪个不比你狠？吴东红被呛得语塞，吞吞吐吐又结结巴巴，说人家矮是矮但壮实，你看你薄得就像一张纸片。吴文超说其实你也不是看不起我，而是看不起你自己。这一句彻底KO吴东红的智商，从此不再跟吴文超谈论身高和体重。

虽然吴文超好像扳回一局，但由于吴东红对他体质长期的过分低估，早早就在他心里播下了自卑的种子。他不与同学们交往，一放学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打游戏，不锻炼身体，不跟父母说话，即便感冒发

烧、咽喉肿痛或被同学打骂也不说，是一种直奔社交恐惧症的节奏。吴东红问黄秋莹怎么办？黄秋莹说我负责遗传智商，你负责遗传身体，他很聪明，我的任务不仅完成了而且还超额。言外之意就是他的任务没完成，他堵得一口气差点上不来，怀疑吴文超到底是不是自己亲生的？他越怀疑越觉得有道理，越怀疑越觉得怀疑就是事实，便从吴文超头上拔了五根带毛囊的头发，阴干，用餐巾纸包好，瞒着母子俩偷偷去省城做亲子鉴定。结果他被鉴定书打脸，铁证如山，儿子是他的儿子，既没注水也不带杂质。他想把鉴定书当场撕毁，但又舍不得撕，因为他觉得鉴定书虽然否定了自己的怀疑，却是血缘关系的铁证，这一证明足以让多疑的他心生自豪。于是，他把鉴定书带回家，藏在书本里。黄秋莹一直怀疑他瞒着她存钱，就经常在家里翻找他的存折。一天，她在翻找存折时从书本里翻出了那张亲子鉴定，信任瞬间崩塌。他们吵得青筋暴跳，话语失控，吵得吴文超都知道他们为什么而吵。

除了自卑，吴文超又添了两份仇恨，先是恨他爸，后来恨他妈。他妈受不了他爸的怀疑，在他读初三那年与他爸悄悄办了离婚手续，连他的意见都不征求一下，哪怕象征性地征求。他知道他们离婚了，但他们就是不说“离婚”，而是变着法子创造新词，硬是把“离婚”说成“婚姻调整期”、“分居心理治疗”以及“疑似情感破裂”等等。然而，这还不是吴文超遇到的最糟糕的事，在一次比一次糟糕面前，任何“最糟糕”的说法都显得过于仓促或天真。吴东红和黄秋莹很快就分别再婚了，再婚他们也不叫再婚，而是跟吴文超说这是他们的“二次选择”、“感情纠偏”或“爱情重组”。次年，黄秋莹生下一个胖小子，基因预测可以长到一米八〇，仿佛成心要气死吴东红似的。而吴东红也不甘示弱，他那小他十五岁的妻子为他生下一个女儿，基因预测未来身高一米七三，仿佛要给黄秋莹一个响亮的反抽。为什么他们分开后都能生出身材高大的儿女，而在一起时却只能生出像吴文超那样的薄薄纸片？他们百思不得其解，但他们都分别用新生的孩子证明责任不在自己。那么责任在哪里？只能在他吴文超身上。他们解脱了，他却要扛着他们推给他的责任继续成长。责任他扛了，他认了，但糟糕的是他们因忙于炫耀新的成果而越来越忽略他。为了检验他们的忽略，他故意露宿街头，结果父亲以为他在母亲那里，母亲以为他在父亲那里，没有人找他。他的脑海里再也没有了家的概念，悲伤的心情一夜钙化。

考上大学后他没回过兴龙县，他从来不给他们打电话，虽然他们会打给他，会给他寄生活费。他不靠他们的生活费生活，而是自己开了一家网店，专门做学生们的生意，同时还为几家广告公司写策划案，拉赞助。大学毕业，他的资金已经累积到二十多万元，“噢文化创意公司”就是用这笔钱启动的。

机场、车站以及本市重要路口的监控里都没出现吴文超的身影，他会躲到什么地方？重新负责本案的冉咚咚组织专案组成员分析，大家都认为他没有离开本市。于是专案组开始排查酒店、宾馆以及出租房，但均无他的踪迹。第五天上午九点，技术组发现他的手机信号出现在东兴市中越边境大桥附近。冉咚咚立即联系东兴市刑侦大队，请求他们对该手机号用户追踪并确认身份实施抓捕。当他们赶到边境大桥时，手机信号已于十分钟前越过大桥中线即边境线，一路向南，直至再也监控不到信号。难道他逃往越南了？

海关没有他的过境记录，大桥头监控里没有他的身影，冉咚咚想会不会只是他的手机过境？她查吴文超在东兴市的社会关系，发现他有一位大学同学在东兴市做边贸。东兴市刑警队梁警察找到该同学，该同学说前天他收到吴文超用快递寄来的手机，里面附有一张字条：“为摆脱一个女人，请你把这部手机带到越南，务必在过海关前才开机。”该同学立刻打吴文超的电话，用户不在服务区，但打了几次他才恍然大悟，原来“用户”就摆在面前。他以为吴文超的感情出了问题，想制造移民假象摆脱前女友。之所以这么想，是因为他多次遇到女人纠缠都是用这种办法甩掉的，即给手机充值一个星期左右的话费，然后送给越南朋友，让找他的人听几次外语彻底死心，而自己则换个新号，重新开始。带着这种朴素的想法，昨天上午他过境做生意时把吴文超的手机送给了一位越南中年妇女。梁警察带走了吴文超的字条和快递信封，拍照传给冉咚咚。冉咚咚想他太狡猾了，但他的狡猾也暴露了他的真实位置。她查快递公司，收件员说三天前他在朝阳路65号送快递时被吴文超拦下，寄快递的手续是在路边的一棵树下办的。冉咚咚带人来到现场，发现树周围没有监控，显然他精心踩过点。

经专家抢救，吴文超办公室台式电脑删除文件已恢复了百分之七十。冉咚咚反复查看，除了注意夏冰清的一些视频，还特别注意到黄秋莹怀抱吴文超的一张照片。怀里的吴文超还是婴儿，嘴里嘬着小指头仰视母亲，母亲微笑俯视他的脸庞，温馨溢屏，就像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

著名画家达·芬奇的那幅《圣母与圣婴》。虽然他把这张照片藏在文件夹的子目录的子目录里，也就是藏在三层之下，但还是被冉咚咚翻了出来。冉咚咚想这样的收藏方式正好对应他的心情，那就是表面上他恨母亲，但内心深处却渴望母爱。冉咚咚决定去一趟兴龙县，见一见黄秋莹。

黄秋莹住在兴龙高中校园内七栋三楼，这是一套一百二十平方米的住房，后窗靠山，山上有一片茂盛的树林。前窗面对田径场，田径场过去就是县城最大的街道。看见冉咚咚、邵天伟和小陆到访，黄秋莹的后任丈夫打过招呼便带着儿子回了父母家。黄秋莹两眼无神，脸颊挂着泪痕，还没等冉咚咚他们落座她就率先坐下了，仿佛连再站一会儿的力气都不够。她说都是我的错，我对不起他，要是我不离婚，他不至于犯这样的错误。他是一个善良的孩子，小时候连一只蚂蚁都不敢踩。他很听话，连买个雪糕都要问妈妈我可以买吗？他很聪明，只要发现他爸跟哪个女的多说几句，他就提醒妈妈你可要注意了。他很爱我，远远地看见我就一边跑一边喊妈妈，一头扑进我的怀里，撞得我全身酥麻。但自从我再婚以后他就不理我了，我买好吃的他不吃，我买新衣服他不穿。他恨我，这么多年他从来没主动给我打过一个电话。冉咚咚说不，他很爱你，他一直都爱着你。她从手机里调出那张母子合影。黄秋莹看见照片伤心哽泣。冉咚咚说这是他电脑里唯一珍藏的家庭照片。

一刻钟后，黄秋莹颤抖的身子才慢慢平静。她说他不会杀人，请相信我的判断，他那么弱小，连一只鸡都杀不死。冉咚咚说我们没有说他杀人，找他只是想了解一些情况，如果他主动找我们，那即便犯了错误也可以宽大处理，要是他不主动，被我们抓住那问题就严重了。黄秋莹说我想劝他主动，但不知道他在哪里。冉咚咚说按我们说的做，只有你能救他。她问怎么救？冉咚咚给她吴文超变声的手机号码，说请你发个短信，内容：“孩子，妈相信你，妈爱你。”她说他不会理我的。冉咚咚说你只管发，不要问结果。她把短信发出去。冉咚咚说除了等待，你什么也不要做，不要主动打电话，除非他主动打过来，每一步每一句都跟我商量，可以吗？她抹着泪水，点了点头。

晚上，邵天伟和小陆撤出，冉咚咚留下来陪黄秋莹。两人睡在床上，都没有睡意，冉咚咚在想慕唤雨，黄秋莹在想吴文超。冉咚咚说如

果再给你一次人生，你会选择离婚吗？黄秋莹说不会。“为什么？”“太伤孩子。”

“你们离婚的主要原因是什么？”

“吴东红不信任我，我直到再婚才接触第二个男人，也许他不是不信任我，而是要找借口跟我离。”

冉咚咚想跟慕达夫提出离婚我找借口了吗？找了，借口就是他出轨，但我不会因为找了借口而否认我不爱他这一事实。借口虽然是不想承担责任，可当借口能成为借口时，就没有必要说出真相，因此借口有时也代表善意。假如我让慕达夫选择，他会选择哪个答案：一、离婚是因为我不爱你；二、离婚是因为你出轨了。我想所有的人都会选择第二个，因为选择第二个还能从失败中争回一点面子，就像付费时收到找零。那么慕达夫出轨了吗？尽管他不承认我也没抓到现场，但凭我的直觉他绝对出轨了。直觉等不等于事实？就像破案，就像追踪嫌疑人，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因为“信其无”会害怕自己被欺骗，而“信其有”却能给人莫名的安全感。假如我们离婚了唤雨会受到多大的伤害？她会像吴文超那样恨我吗？她会变成疑似杀人犯吗？想到这里她突然打了一个寒颤。黄秋莹问你需毛巾被吗？冉咚咚说不需要，你在想什么？黄秋莹说想文超，想这样的夜晚他会睡在什么地方？他既不敢住酒店又不敢租房子，不是睡在野地就是躲在桥洞，地那么硬，桥洞的风那么大，他那么薄的身子骨怎么扛得住？他怎么睡得着？即使睡着了身上也不知要被蚊虫咬出多少包包……说着，黄秋莹又不停地抹泪。冉咚咚想没有任何一个人只为自己活着，尤其是做母亲的。冉咚咚说你想他，他就想你，这叫心灵感应，给他发条短信吧。

“怎么写？”

“你想怎么写？”

“文超，对不起，妈妈再也不离开你了。”

“发吧。”冉咚咚抹了一把湿润的眼眶。

凌晨六点，“晨昏线伤感”时刻，手机叮咚一声，吴文超回了一条短

信：“妈妈，我想你十年了。”黄秋莹泣不成声，没听冉咚咚劝阻立刻反拨电话，但对方已关机。冉咚咚说继续联络，你想怎么写就怎么写。黄秋莹又写了一条短信：“要么你回家，要么妈去看你，哪怕见你一面会坐牢妈也要见见。”发完，她的目光就再也没离开手机，一直盯着屏幕直到天亮，直到困意袭来手机从手里滑落。

吴文超的那条短信是从省城人民公园白龙湖附近发出的。凌芳带人搜查白龙湖一带，并调看公园三个门的监控，既没看见吴文超的身影也没找到他露宿的地点。公园是敞开式的，进出不一定非得走门口，他选择这里发短信就是为了回避监控。

兴龙县，黄秋莹急得团团转，一会儿拨电话一会儿发短信，即便电话拨不通她也不停地拨，即便没有短信回复她也不停地发，整个人焦虑得都有了焦虑症的表现：担心，紧张，手抖，尿频，坐立不安。冉咚咚说我理解你的爱子心切，但爱就像吃药不宜过猛，一猛就不真实，哪怕它确实是真的。第二天，黄秋莹死心了，只发一条短信。她坚信吴文超不再理睬她，那个温暖的回复也许只是他心里偶尔的闪念。她不相信几条短信就能消除他十多年的恨意，更不敢相信他会回十年都不回的家来看她。她像一床打卷的被子躺在客厅的沙发上，仿佛再也不会爬起来了。

蝉声从后山的树林里传出，一声长一声短，闹得冉咚咚心里阵阵着急。她开始担心自己的判断，担心吴文超不会上钩，同时对自己利用黄秋莹的母爱深感愧疚。“两担心”加“一愧疚”让她也有了焦虑症的表现。她想如果夏冰清是吴文超杀害的，那他绝对不会被黄秋莹突如其来的母爱所打动，如果他杀了人，那心肠得有多硬，况且他又那么警惕，怎么会轻易入坑？下午三点，当两个女人也是两位母亲都在绝望的时候，手机迎来了吴文超的第二次回复：“妈，我回来了。”黄秋莹惊得坐起来，四下张望，叫了一声“文超”，好像文超就藏在周围的空气里。忽然，她疲惫的身体有了力气，暗淡的双眼噌地发亮。她说我的儿子回来了，这是真的吗？她一边说一边朝田径场方向的窗外望去，如果这是真的，你能回避一下吗？只要你给我一点时间，我保证劝他去自首。你相信我吗？冉咚咚说如果他真的回来，那我会给你两天时间，让你做一次好母亲，请你珍惜他对你的爱。她说谢谢。说完，她把自己紧紧地贴在窗口上，仿佛变成了窗口的一部分。

冉咚咚从技术部门得知，下午五点吴文超的手机号曾出现在兴龙县城十字街附近，于是她从黄秋莹家撤出。冉咚咚一撤出，黄秋莹就在这个窗口望一下那个窗口望一下，一直望到深夜。凌晨两点，吴文超出现在屋后的树林里，他用手电筒对着自家后窗照了三下。黄秋莹看见光，轻轻打开大门。吴文超滑下斜坡，走进楼道，上到三楼，深夜里的关门声即便很轻听起来也很响。冉咚咚他们躲在旁边的楼上监视。为了让吴文超放心，黄秋莹明知道有人监视却要克服巨大的心理压力，装着无人监视的样子。监听器里传来黄秋莹的哽咽，没有吴文超的声音。安静五分钟后，黄秋莹说饿了吧，你想吃什么？吴文超说随便，煮碗面条吧，我先洗个澡。脚步声，开门声，关门声，切菜声以及打燃煤气灶的声音……忽然，耳机安静了。十分钟后，再次响起开门声，脚步声，吃面条的声音。黄秋莹说一碗够吃吗？吴文超说够了。黄秋莹说吃点水果，你看你瘦成什么样了。吃西瓜的声音，很急，几大口就吃完一片，一共吃了五片。吴文超说妈，你也吃。黄秋莹说妈喜欢看你吃。吴文超说我眼皮打架了，需要补觉。黄秋莹说那你睡吧，睡好了明天再吃好吃的。接着，传来脚步声、开门声和关门声。

第二天上午九点，吴文超后爸李展峰和八岁的儿子李家坤分别提着鸡鸭鱼肉走进楼道，上三楼，敲响门铃。家里顿时热闹起来，杀鸡杀鸭声响成一片。李家坤问妈，哥哥什么时候起床？黄秋莹说让他多睡一会儿。李家坤说我什么都不会做，只会做蔬菜沙拉。黄秋莹说那你就做一盘蔬菜沙拉。中午，李家坤敲响房门，说哥起来吃饭了。开门声。“家坤好。”“哥哥。”“文超起来啦。”“叔叔好。”接着是脚步声，洗漱声，起菜声和端碗摆盘声。吴文超说这么多好吃的。李家坤说蔬菜沙拉是我做的。吴文超吃了几口，说好吃。李展峰说喝几杯？吴文超说喝几杯。然后是吃饭喝酒的声音。他们的吃喝声特别响，把正在监听的冉咚咚、邵天伟和小陆的食欲高高吊起，都觉得好听极了。冉咚咚想有了吃喝声家庭才像个幸福的家庭。

下午三点，李展峰和李家坤离开。客厅里只剩下黄秋莹母子俩，他们有一场对话。“找女朋友了吗？”“哪个女的看得上我？”“你这么聪明，总会有人喜欢。”“喜欢不等于爱，而且我也不聪明。”“公司怎么样了？”“倒闭了。”“如果你缺钱妈可以把房子卖掉。”“晚了，要是当初你

对我像现在这么好，我就不是现在的我了。”“对不起，孩子，妈对不起你……”“你起来，你别这样，你这样我受不了，你起来。”传来黄秋莹的啜泣。“你再跪我也不会哭，我早就不会哭了。”“你是不是做了什么傻事？”“什么叫傻事？”“害别人的事。”“我不知道，但我向你保证我没有杀人。”“那你为什么要东躲西藏？”“我一直都胆小，一直都害怕，但我又不知道害怕什么。”“如果你没犯错就不用害怕，如果不小心犯错了，那就去讲清楚，争取宽大处理。”沉默了两分钟。“你身体好吗？”“不好，头经常痛，连核磁共振都做了也没发现问题，但它就是痛得厉害，医生说是神经官能症。”“你太操心了，但你不用为我操心，我的事我自己能解决，一直都是这样。”“你真的没杀人吗？”“没有。”“那你答应妈去跟他们讲清楚，这样躲来躲去的，躲不了一辈子。”“我需要时间思考。”“现在你思考好了吗？”沉默。“你在短信里说相信我，为什么又不相信了？”“我相信你。”“相信我你就站起来。”

一夜无话。早上十点，黄秋莹开车，把吴文超、李展峰和李家坤拉到县城边的河滩。他们打开活动桌椅，摆上吃的喝的，点燃烧烤箱。另一辆轿车到达，从车里钻出了外公外婆以及表哥表妹。一群人在河滩上有说有笑。河水清悠悠的，两岸长满灌木，天空湛蓝，草木芬芳，烤肉的香气飘荡在河谷里。他们吃喝，他们唱歌，他们合影，他们游泳。吴文超游累了，坐在岸边的石头上休息。黄秋莹靠近，说你想不想逃走？吴文超说怎么逃？黄秋莹说沿着河岸灌木丛往下漂，漂一公里就是三石码头。你爸的车停在码头上，他说他可以送你去任何地方。吴文超说之所以回来就是不想跑了，我知道他们找过你，也知道他们不会不监视你。正是他们对你的监视，才唤醒了我对你的思念，因为他们不会监视一个和我不亲的人。

黄秋莹说我可以跟他们讲你是被水卷走的，生死未卜。吴文超扭头看着下游，水声哗哗。他说妈，你发短信是想把我骗回来还是真的想见我？黄秋莹说我要是骗你，就不会安排今天让你逃走，我的心都快要被我自己戳烂了。吴文超的眼睛忽然涩涩的，很不甘心地滚出两行泪水。

第六章 暗示

43

“我来了，晚上有空一见吗？”慕达夫上完课，打开手机就看到了贝贞的这条短信。他忽然有点高兴，久违的高兴，仿佛憋在水里的人终于可以伸出头来换一口气了，甚至想提前享受这口气。离婚协议已签订半月，它像近代史上签订的那些令人屈辱的条约，堵得他想开一个“吐槽大会”。然而，凡是屈辱的都是绝密的，他揣着这个绝密上课，接女儿，开会，恨不得随时出卖自己。但他每次想吐槽的时候，无论是叶教授、胡教授或其他别的教授似乎都没时间和兴趣。他不得不欲言又止，像保险柜刚开了一道缝便马上锁紧。现在好了，贝贞来了，总算有两只勇敢的耳朵自动送上门来了。他兴高采烈地走出文学院教学楼，走过林荫道，走过停车场两百多米远才回头提车，好像是故意走过头似的。

晚上，冉咚咚夸他的饭菜做得可口，这是她决定离婚以来唯一一次对他的夸奖，比同行夸同行还难。吃完饭，他把自己收拾得干干净净，剃胡须，洒香水，抹头油，然后对唤雨说了一声“爸爸出去谈事”，便三步并作两步出了家门。他出门前的系列动作，冉咚咚看在眼里却不发表意见。自从订了协议，他们谁也不必向谁汇报行踪，这几乎是协议的唯一好处。他来到贝贞下榻的酒店，在大堂吧找到她，发现她经过精心修饰，眉毛画过，戴着长长的假睫毛，还涂了淡淡的口红，身穿绿色露肩连衣裙，脚踏一双白色高跟鞋。领口开得很低，不仅把她的肩膀露了出来，还把她乳房的上部分也露了出来。他顿时觉得不对劲，就像作品的风格突然变了，变得他都不熟悉了。之前贝贞走的是随意路线，运动休闲鞋，紧身牛仔裤，斗篷，T恤，从不戴假睫毛，内容与形式没有违和感，可是今天怎么看怎么违和，就像一首自由诗变成了一篇八股文。

他在观察她的时候她也在观察他。她觉得他全身上下都不对劲，首先是那件白衬衣，在她与他有限的交往中，她从来没见过他穿过白衬衣，而且还长袖。不管是正式或私下场合，他的上半身几乎都是圆领衫或夹

克，下半身是休闲裤加休闲鞋，头发散乱，目光傲慢，仿佛随时随地都在蔑视规则或西装革履。不知道是衣品在配合他还是他在配合衣品，反正开会发言或写文章他总是“语不惊人死不休”。你说意大利作家卡尔维诺写得好，他说不好。你说郁达夫写得一般，他说妙极了。如果你反着说，他的答案也一定是反的，有时你甚至怀疑他的答案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在刻意引起别人注意。他的这种叛逆加逆反心理毫不客气地从专业领域延伸至生活以及社会领域，让人轻易不敢触碰他。但久而久之，贝贞发现其实他没有那么深刻，也许他的心理都还没成人化。他的非黑即白思维模式以及叛逆与逆反心理是典型的未成年人心理，原来这个貌似复杂的躯壳下隐藏着一颗简单的心灵。有了这个惊人的发现，贝贞就经常对他进行语言挑逗。她说你很优秀，他说优秀个屁。她说你老婆很优秀，他说不及你的三分之一。她说你女儿很优秀，他说那是那是。所有的问题他都逆反，唯独在女儿的问题上他只有一个答案。玩笑开多了，贝贞与他越来越随便，关系也越来越近。可是，今天怎么这么别扭？他竟然抹头油，洒香水，简直成心破坏我的嗅觉。

他们都被对方的反常或者怪异惊了一下，仿佛都被蚊子咬了一口，虽然有点痛但痛处很快就像擦了清凉油。他问你怎么来了？她说我……我离婚了。像是一枚炸弹掉下来，炸得他两耳轰鸣脑子短路悲欣交集。为什么？他像是问自己。她说都怪你，你请洪安格帮你当说客，结果说客被冉咚咚策反，他们一致认为我们把他们绿了。他说怪不得你穿得这么绿。她差点就笑了，那是万分之一秒的本能反应，但语境加心境立刻让她想笑而不能，因为离婚的情绪后遗症还挥之不去。她说慕教授，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有心思开玩笑，你还有没有一点同情心？他说对不起。她说我来就是想当面问你一句，我们绿他们了吗？他说在梦里绿过。她说我还以为是我的记忆出了差错，现在证明我的记忆是准确的。洪安格从这里回去后，天天问我到底绿没绿他？问得我都以为自己真绿过他似的。他说俄罗斯心理学家伊凡·彼德罗维奇·巴甫洛夫认为，暗示是人类最简单最典型的条件反射，它是一种被主观意愿肯定的假设，没有根据，但由于主观上肯定了它的存在，心理上便竭力趋向于这项内容，简而言之，你被洪安格暗示了。她说洪安格早就想跟我离婚了，但苦于没有借口，想不到冉咚咚给她递刀，让他轻而易举地摆脱我投奔他的小情人，慕教授，被绿的是我不是他，为了你的家庭我牺牲了我的家庭，具体来

说是牺牲我，你说我该找谁说理去？他本想说只能是我，但他突然意识到这是一个极其严肃的问题，也是一个坑，便立即咬住舌头。她说你跟冉咚咚还在闹吗？他说已经不闹了。她说你们和好了？他说就差办手续了。她说你能不能坦诚一点，要不我们就遂了他们的心愿？他说不可能，假如未来都被他们言中，那我们不就活在套路里了吗？

慕达夫对套路非常敏感，无论是文学中的还是生活中的。他父亲是西江大学文学院教授，母亲是西江大学附中语文老师，他们在十四年前退休。从小他们就灌输他世界上最好的职业是教师，人生最好的出路是考大学，读硕士，读博士。“只有考博才能留在西江大学当教授。”他们隔三岔五就会拿这句来敲打他，就像在平凡的生活中放盐。可他不想当教授，想去天山牧羊，但一读到“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便全身打颤。他想从军，然一读到“白骨已枯沙草上，家人犹自寄寒衣”，便吓得半死。那么当个科学家怎样？他试着朝理科方面努力，结果发现每个细胞都被父母的文学基因熏染，根本记不住化学元素周期表、能量守恒定律，更别说函数与导数。没办法，他只能一边排斥一边接受，继承或者说重复他父亲的事业。重复本来就让他反感，但让他更反感的是母亲竟然把一位语文老师介绍给他谈恋爱，而且还是西江大学附中的。这下他恐惧了，想我不仅要重复他们的事业，还要重复他们的恋爱以及家庭模式，我到底是生活在真实世界还是虚拟世界？天空是不是真实的天空？我是不是演员？这所大学是不是摄影棚？从幼儿园到博士毕业，他的学习过程都是在西江大学校园内完成的。他忽然有了“楚门意识”，即逃离摄影棚意识。楚门是电影《楚门的世界》里的男主角，他的生活工作和恋爱都是直播公司安排的，直到影片快结束时他才发现自己一直生活在套路里。慕达夫决定像楚门那样逃离，但他逃离的不是身体而是精神。他开始留长发，抽烟，喝酒，故意说脏话，偏要找女警察结婚。虽然这让他的人生总导演慕长春以及执行导演任茉莉经常长吁短叹，但他却有一种莫名的痛快。他好不容易逃离了父母的套路，难道现在又要落入冉咚咚的套路不成？

贝贞在湖边租了一间房，每天给慕达夫打两次电话，发若干短信，其余时间便坐在电脑前写长篇小说，内容根据她和洪安格的真实故事改编。但是恨意让她的文字变得简单粗糙，熟悉让她的想象力急速下降，烦躁分散她的注意力，结果写作成为仪式，其主要功能是掩护她的发呆走神和空虚。一天下午，慕达夫来拜访她。他敲了敲门，传来一声请进。他推开门，看见她正在垫子上做瑜伽，穿的是三点式。他吓得退了一步，转身欲走。她说胆小鬼。他怎么会承认自己是胆小鬼，便坐在一旁，眼神直勾勾的，表情馋涎欲滴，整个人瞬间进入色鬼模式。她在做桥式，轮式，鸵鸟式，下犬式，弓步伸展式……一阵骚操作，他看得胸前的纽扣仿佛全都绷飞。不可否认，她的皮肤比冉咚咚的细嫩，腿比冉咚咚的直，腰比冉咚咚的细，臀部和胸部比冉咚咚的丰满。他对比着，就像做比较文学研究。忽然，她的胸罩撑开了，两只坚挺的乳房弹了出来，然后又被一股力量拽住，原地慢动作震颤。原来她的乳房还那么有弹性，不像冉咚咚的都已经下坠。他的身体有了强烈反应，尤其是左边胸腔都仿佛变薄了。她说你怕什么？他说我什么也不怕。她说不怕你愣着干什么？他继续愣着，说我还没离婚，我不想在这个节骨眼上让冉咚咚占据心理优势。她哼了一声，一跺脚，转身走进浴室。听着稀里哗啦的淋浴声，他强迫自己转移注意力，想冉咚咚的皮肤也曾像贝贞这样有弹性，甚至还比她的白，腰也曾那么细，腿也曾那么直，之所以乳房下坠，那是因为年龄原因。想起初恋时冉咚咚的身材，他的心里生起一股自豪感，就像一个实业家想起曾经的产业，一个炒股者想起没入市前雄厚的资金。

慕达夫回到家里已经是晚十点。家里的灯全黑了，在打开客厅的灯之前，他忍不住扭了扭卧室的门把，竟然扭开了。卧室一片漆黑，阳台上闪烁着一枚红红的烟头。她又抽烟了，但现在他没有权力管她。他们已经分居，一个睡卧室，一个睡书房。他以为她没有发现，轻轻地把门关上，开灯，坐在茶几前泡了一壶红茶，一边喝一边想要不要告诉她贝贞来了？虽然他已经没有告诉她的义务，但为什么心里会发虚？是多年养成的汇报习惯还是心里仍有不离婚的幻想？如果心存幻想，那就不能

告诉她，否则她会更加怀疑。可不告诉她，万一她知道了，那幻想就不可能变成现实。他很矛盾，似乎每种选择都对他不利。忽然，卧室的门打开了，冉咚咚走过来坐到对面。他给她倒了一杯茶，发现她脸色铁青，皮肤松弛，连眼圈都黑了，脑海情不自禁地闪现贝贞，怎么掐也掐不掉，就像电脑中毒时不停地弹出色情图片，越删越多。他喝了一口热茶，烫得嘴皮都差点破了。冉咚咚说你紧张什么？他说我担心你身体，都憔悴成什么样了，一个女人，有必要那么拼吗？她想这句话是关心，应该高兴才对，可她偏偏高兴不起来，因为她听出了他的三层潜台词：一是你身体不行了，二是你老了，三是不像一个女人了。但她不想生气，而是心平气和地说你评估过我们离婚对唤雨的伤害吗？他说我以为你在订协议前评估过了。她说我们正在追捕的疑犯叫吴文超，由于父母离异后各自成家，忽略了对他的关爱，他从此不跟家人联系。

“所以我们不能离，为了唤雨。”他说。

“你回来之前，我已经跟她谈了，她不反对，而且我不仅不会不关爱她，只会更爱她。”她说。

“你很残酷，竟然把我们的压力转移到一个十岁的孩子身上。”

“我不想骗她，欺骗才是真正的残酷。”

“你会让她做噩梦的。”

“她睡得很香，你可以进去看看。”

他起身，轻轻地打开次卧的门，听到唤雨均匀的呼吸。他探头看了许久，确证唤雨睡着了，才把身子退出来，小心翼翼地关门。她说你必须找机会跟她谈一谈，告诉她爸妈虽然离婚了，但爸爸永远是爸爸，你对她的爱不会有丝毫减少。他说不要说开口，就是想一下我都觉得心痛。她说她已经知道了，早讲比迟讲主动，别以为只有你善良。他还能说什么，每一句都被她堵得死死的。他想连唤雨她都谈过了，不离婚看来是不可能了，既然要离，那就没必要再藏着掖着。他说贝贞来了。

“来干什么？”她淡淡地问，眼睛不再噌地发亮。

“她离婚了，原因是洪安格怀疑她出轨，而洪安格又是你煽动的。”

“难道她没出轨吗？”她像说一个显而易见的答案。

“你去问她。”

“为什么她一离婚就来找你？”她似乎有了一点兴趣。

“因为我们这个家庭让他们那个家庭产生了矛盾，她满腹委屈，想找你对质，但我怕你情绪失控，就把她劝住了。”

“让她来呀，我倒想见见她。”她本来想把话说重一点，但她不想让自己变成泼妇，连声调都降了下来。她想既然都要离了，纠缠这些还有什么意义，不如成全他们。“你需要提前办离婚手续吗？”

“不需要，我希望永远别办手续。”他说。

“虚伪，如果你希望永远别办手续，那当时你为什么要签字？”

“因为尊严，你都说不爱我了，我还有什么选择？”

“那么，我再说一遍，我不爱你了。”

他的尊严又一次遭到打击，就像身体的某个部位重复受伤。这么多年来，他对她的打击一直隐忍迁就退让包容，正是因为他的退让助长了她的嚣张，他觉得该到提醒她的时候了。他说真要离了，你未必能找到比我更合适的。她说是吗？你太自恋了吧。他说我俩肯定有一人患了自恋症，但愿是我。她说不是你难道会是我？他说所以我经常去看心理医生，一个人要长期忍受另一个人的无理取闹，没有心理疏导早就崩溃了。干你们这一行的压力山大，更需要心理疏导，如果你不愿意让莫医生看，也可以换人，有人向我推荐金医生，说许多文化名人和类似于俄罗斯作家契诃夫《小公务员之死》里的伊凡·德米特里·切尔维亚科夫那样的小人物们，都喜欢找金医生做心理疏导。她说破案才是我最好的心理疏导。他说凡是从小被父母过分夸奖，后来事业有成的人都容易患自恋症，而没有安全感，输不起，承压力低，受过伤害的人则容易患多疑症。如果去除自我中心，多与人交流，多爱别人一点，那这两种症都可

以克服。她说你是在教育我吗？他说我想让你知道别总是自己生病让别人吃药。

“神经病。”她把茶杯蹾到茶几上，由于用力过度，茶杯晃了一下，破成两瓣。

冉咚咚关上卧室的门，习惯性地没有反锁。这道门是她的边境线，只要她在里面慕达夫就不会进入，即便他有事跟她商量也只是扭开门轻轻地喊一声，或站在门口把话说完，或把她请到客厅来讲清楚。出于关心或好奇，他不时悄悄地把门扭开，从门缝偷偷地看她在干什么，就像父母监督孩子。从开门的风力以及声响，她能准确地判断他是找她有事或只是观察。如果有事找她，风速会快，开门声正常或略显夸张。假如他是偷窥，那几乎没有声音，室内的空气微微一抖，几秒钟之后又微微一抖。她知道他开门了，又关门了。对于他的观察或者说偷窥她并不讨厌，反而觉得有人注意自己才有价值，就像猫，你越在意它的某个行为它就越要坚持这个行为。因此，她关门的象征意义要大于实际意义，只要他想打开随时都可以打开。但是今晚，当她走进卧室后忽然就不想让他打开了。她锁上门，熄灯睡觉。一秒钟，两秒钟，三秒钟……从熄灯的那一刻起，她就开始读秒，可读了几百秒，她就读乱了，于是重新读。如此反复，却毫无睡意，她以为是锁门的原因，便爬起来把锁打开。再躺下，整张床托着她浮了起来，一会儿飘到左上角，一会儿飘到右下角，一会儿被门把手撞了一下，一会儿顶住天花板让她连呼吸都感到困难，人和床仿佛处于失重状态，脑海的每缕思绪都像单独画在白纸上那么清晰。她越想睡越睡不着，又爬起来把门锁上。打开，锁上，打开……她不停地重复这个动作，重复了两分多钟才意识到自己是不是真的犯病了？

她想我还有破案的任务，千万千万不能犯病，即使犯病我也能克服。她努力地克服失眠、虚汗和紧张……在似睡非睡间，她想我自恋吗？哪个人没点自恋。我多疑吗？哪个有压力的人不多疑。凡是大家有的毛病那都不叫毛病，可为什么慕达夫却暗示我去看心理医生？“大坑案”在凌芳负责一个月后又由我负责了，有人在盼望我创造奇迹，也有人在等着看我的笑话。吴文超到底躲在哪里？抓到他是不是就可以结案？慕达夫嘴上说不想离婚，但私底下却与贞贞频繁接触，叫我如何相信他？唤雨真不在乎我们离婚？慕达夫还爱我吗？我说“不爱他”是赌气还是发自内心？……每一个问题都在突突跳跃，开始是单跳，后来是交叉

跳，再后来就跳成了交响曲。她开灯，爬起来拉开床头柜，找了两片助眠药吃下，心里一阵伤感，忽然觉得自己好孤独好委屈，烦的时候没人说话，累的时候没有肩膀依靠，遇到困难时没人分担，全世界仿佛就她最可怜。想着想着，眼泪就流了出来，流着流着，哭声就响了起来。

相反，慕达夫书房的门从来不关，他既要帮唤雨半夜起床喝水或上厕所开灯，又要密切关注冉咚咚的动静，好像他是她们的中枢神经。现在他忽然惊醒，原因是听到从主卧传来隐隐约约的哭声。他轻手轻脚地来到主卧门口，扭了扭门把手没扭开，心里顿时紧张起来。他拍拍门，叫了一声咚咚，哭声中断了。他又拍拍门，说让我进去。里面没有动静，他说你再不开我就踹门了。他真的在门板上踹了一脚，但不是很响。他说为了不惊动唤雨，请你开门。他听到她走过来的脚步声，开锁声，走回去的脚步声。他留了半分钟的时间再打开门走进去，看见她躺在床上，脸是干的，虽然眼睛微肿。他问为什么哭？她说谁哭了？我睡得好好的你踹什么门？他扫了一眼卧室，没发现异样。他看她的枕巾，也是干的。他说我是被哭声惊醒的。她说你做梦吧。他说没事就好，说完，转身欲出，却看见门把手上沾着一丝血迹。他立刻掀开毯子，抓起她的双手，看见她左手腕子上有一道浅浅的血痕。他心里泛起不祥，说为什么要这样？

“现在我终于明白夏冰清割腕时的感受了。”她把手飞快地缩回去，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似的，“体会一下受害人的绝望，也许能获得破案的灵感。”

“荒唐。”他从抽屉找出一块创可贴，贴在她左手腕子的伤口上。他紧紧地捂住那个伤口，好像要为她止血，而其实它早就不冒血了。虽然它只是一个浅尝辄止的伤口，但在他看来却是一道深渊，是她心理崩溃的信号。他说做个交易。她把手从他手里挣脱，问什么交易？他说要么去看心理医生，要么我把你割腕的事告诉专案组领导，让他们给你休假。她说你胆敢阻止我办案，我立刻跟你办离婚手续。他说我可以用离婚来换你的身心健康。她忽然冷笑，说你想提前办手续就跟我明说，何必用激将法，我又不是不想成全你。他说你别声东击西，我对待生命比对待任何事情都要认真一百倍。她见过他认真的样子，有时为了考证某个字或某句话的出处，他会看几本厚厚的著作。因为跟胡教授争论“现代

主义文学与后现代主义文学哪个更牛”，两人在餐桌上翻脸，二十年的友谊经不起一个“后”字的考验，至今不相往来。胡教授认为凡是带“后”字的文学都一文不值，没有建构。但他从青春期开始就是个解构的主儿，容不得胡教授用不屑的表情贬低“后”字。也许他仅仅是反对胡教授的表情，也许他态度如此坚决仅仅是为了跟胡教授抬杠，但他一旦亮出观点就会像狮子捍卫领地那样捍卫，以此表明：做学问，他是认真的。

“能不能等我抓到了凶手再去看心理医生？”她让了一步。

“那就别怪我出卖你。”他态度坚决。

第二天早上，他们一起送唤雨上学，等唤雨走进校园，她转身想溜。他说别忘了我昨晚说过的话。她说你不会当真吧？他说我连婚姻都赌上了，你说当不当真？她站了一会儿，很不情愿地钻进他的车里。一路上谁都没兴趣说话，他担心她的身体，她像是赌气又像在寻找对策。他把车开到大学路普奔巷一幢四层的青砖楼前。她一抬头，就看见挂在门旁的“一念心理咨询室”。虽然她有心理准备，但心里还是排斥，说慕达夫，你真把我当精神病患者了？他说既然不是，为什么不敢进去？她说我连持枪犯都抓过，还怕进这种地方？说完，她甩门而去，他紧紧跟上。他们走进砖房小院，院子里鹅卵石小径七弯八拐。她习惯性地放轻脚步，生怕惊动谁似的。来到一楼咨询室门前，她站定，做了一次深呼吸。他推门，门铃叮叮咚咚地唱起来，是一支十分熟悉却又想不起名字的曲子，很疗愈。金医生起身迎接，请他们就座。慕达夫介绍冉咚咚，但他刚一开口就被金医生打断。金医生说我不不要你说，我要她说。慕达夫尴尬地站起来，踮起脚尖出去。

一小时后，冉咚咚推门而出。慕达夫看见她神采奕奕，整个人像打了鸡血似的精神抖擞。看到她状态转好，他心里暗自高兴，以为咨询产生了效果。他把她送到单位，立刻回到金医生这里。金医生说她逻辑清晰，谈吐正常，不像你说的有什么心理问题。慕达夫就纳闷了，她明明半夜三更在哭，明明割了手腕子，怎么会没有心理问题？为什么每次她都能证明她正确？难道是我患了多疑症？

“你们都谈了些什么？”他好奇。

“先是听她讲了半小时吴文超的故事，然后她问我吴文超有什么心理弱点？我告诉她吴文超是一颗孤独的灵魂，严重缺乏爱，渴望爱，尤其是渴望母爱。她说可不可以利用这个弱点抓到他？我说理论上有可能。”

“你被她带节奏了。”

“在我这里，不管她谈论谁最终都是谈论自己。她像吴文超一样孤独，尽管她表面上被爱包围。”

“金医生，你竟然说一个泡在蜜糖里的人不甜，用盐腌过的萝卜不咸，把眼睛睁到天明的人不失眠，我严重怀疑你的专业水平。”

金医生微微一笑。慕达夫觉得这个笑倒是很专业，是压住怒火以及鄙视后装出来的笑。为此，他的心里很是不爽，就像别人质疑他文凭似的不爽。半小时后，他在回程的路上等红灯时，心里嘀咕自己是不是太敏感了？

去见邵天伟之前，慕达夫在自己的书房踱了七步，凡遇到犹豫不决之事他都养成了在书房走七步的习惯，灵感来自曹植七步成诗的典故，但同时他也认为再难的事情都可以在七步之内思考清楚，更何况这七步可快可慢。有时他以为把问题想清楚了，但就在抬腿的一瞬间忽然发觉还没想清楚，于是赶紧把迈了一半的腿收回。有时他两腿叉开，像鲁迅在《故乡》里形容杨二嫂那样圆规似的立着，直到把这一步该想的想清楚了才迈下一步。冉咚咚经常看见他把腿劈开后一动不动，以为是在锻炼身体，后来才明白这是他的“七步强迫症”。

踱完七步，他带着三本国外的侦探小说登门拜访邵天伟。他说我给你推荐的这几本表面上是写破案，实际上却是写人性，简直可以用“犀利”来形容，你冉姐之所以破案厉害，就有这些小说的贡献。邵天伟激动地摸着书的封皮，恨不得马上阅读，可慕达夫已经坐下，看样子一时半会儿还不想走，他只能堆起笑脸奉陪。慕达夫从邵天伟的房租开始聊，一直聊到他交没交女朋友，家乡脱没脱贫，父母的身体好不好，天气怎么会这么热，每个行业都需要职业操守以及男人应该找一个什么样的女人结婚……他东一榔头西一棒子地聊着，聊得邵天伟大脑缺氧，始终跟不上他的节奏。邵天伟知道刚才聊的都不是慕达夫想聊的，他在试探，观察，绕圈子，就像文章的开头仅仅是个铺垫，但这个铺垫也太长了。邵天伟说慕教授，有话请直说。他犹豫着，掂量下面的话该不该讲？答案是不该讲，但不讲他又担心冉咚咚的身体，于是他强迫自己，说你冉姐最近有点累，请你帮我判断一下，她继续办案合不合适？

“我从来没见过她累过，尤其是办案的时候，年轻人都熬不过她的身体。”邵天伟说。

“那是体力，我指的是精神上的疲劳或者说心理感冒。”慕达夫用右手食指敲了敲右侧的太阳穴，“近期她有没有不对劲的地方？比如敏感多疑，情绪低落，经常发呆，记忆不好，思维迟缓，脾气暴躁或喜怒无常，一会儿哭一会儿笑什么的……”

“你说的不就是精神病吗？这跟冉姐一条都对不上。她思路清晰，既克制又理性，比我们专案组的任何人都冷静。她记忆力超好，嫌疑人的照片过目不忘，询问当事人的每句话好像都记得。她不仅对案件走势有准确的判断，而且还善于发现被人忽略的细节。她从来不对同事发脾气，也不说谁的怪话，包括竞争对手。工作之余她有说有笑，经常请我们聚餐，还组织大家唱歌。在我看来，没有比她更完美的了。”邵天伟一边说一边想词，自认为概括得相当准确。

“最重要的一条你没回答。”慕达夫想这小子挺聪明。

“干我们这一行的谁要是不敏感，基本上都会被淘汰，而多疑是办案的优点之一，就像你做学问，要在无疑处有疑，否则你根本就破不了案。”

“可是昨晚，”慕达夫做了一个割腕的手势，“她让我揪心。”

“不可能。”邵天伟忽地睁大眼睛，仿佛被吓着了。

“所以我很矛盾，告诉你吧，肯定会影响她在专案组里的威信，而且家丑外扬，不告诉你吧，我又拿不定主意，疑虑有三：万一她发病会不会影响办案？再这么熬下去她的身体扛不扛得住？我要不要找专案组的领导反映这个情况？”

“千万别乱讲。首先，她没有你说的那些表现；其次，现在是办案的关键时刻，如果你反映不当领导把她调走，那这个案可能又要变成悬案。你们知识分子天生就有正义感，难道你希望凶手逍遥法外吗？”

“不希望，但任何家庭都承受不起疾病的折磨，所谓幸福都以健康为前提。”

“她的健康没问题。”

“如果有问题你负得起责任吗？”

“负得起。”

“你怎么负？”

邵天伟被问傻了，他只顺口一答，却没想到怎么负责。看着慕达夫咄咄逼人的眼神，他忽然明白平时脱口而出的语言根本就经不起追问，只是说惯了，听惯了，以为拿来一用就可以搪塞和应付，就像说“没关系”“放心”“啥都不用说了”那样。但慕达夫偏偏不吃这套，他是整天跟文字打交道的人，对每个字词的含义都要认真检验并落实到位。邵天伟尴尬了，因为这个责任他压根儿就负不起。他说我得想想。慕达夫说我特别在乎你的意见，这事我不可能再找别人商量，包括她的父母，他们平时走路都颤颤巍巍的，哪经得起这个刺激。如果她的情绪有波动，麻烦你及时告诉我，另外，拜托你在工作中帮我照顾照顾她。说着，慕达夫掏出一个厚厚的信封递过来。邵天伟问这是什么？慕达夫说一点活动经费，用于请她吃饭唱歌什么的，总之是让她开心。邵天伟把信封推回来，说你一个教授，怎么动不动就用钱来解决问题？

这话把慕达夫气得脸都红了，他捏着那个信封像捏着自己的尾巴，递也不是，收也不是。他说夫妻为什么称对方为另一半？因为他们合起来才算完整，也就是说这一半生病了那一半也会痛，她失眠我也失眠，她吃药我也吃药。看着她紧张焦虑难受，我急得直跳脚。她是个要强的人，不愿承认自己有病，也不愿接受我的关心和照顾。我只能事事顺着她，在外围悄悄地做点缓解她压力的工作，还不能让她知道，就像跟领导打球或下棋，即便输也不能输得太明显。她的情绪是我生活质量的晴雨表，客观地讲，我的生活质量不高。在她的影响下，我也快变成高压锅了，每天都想爆发。但男人嘛，手劲大，锅盖也就拧得紧一点。每天我都在想如何才能让她像从前那样快乐？只有她快乐我们全家才快乐。可是，我找不到让她快乐的钥匙，连跟她交流都有心理障碍，因为她宁可相信任何人也不愿相信我。我历来都鄙视用钱解决心理问题，但当别的办法都尝试无效后，才发现钱也许是办法之一。如果你把这钱拿着，那就相当于答应帮我，让我心里产生一点希望，希望在你的帮助下她的病会好起来，没准真的会好起来。

“行吧，那你先把钱放我这儿。”邵天伟看见慕达夫说得眼眶都红了，不好意思再拒绝。

第二天早上，邵天伟一走进办公室就先瞄冉咚咚的两只手，可她穿着制服，无论他怎么瞄也瞄不到她手腕子上到底有没有割痕。上午，专案组分头排查各宾馆及租屋，继续寻找嫌疑人下落。冉咚咚这个组负责排查城西路，邵天伟跟着她从这家宾馆查到那家宾馆，从这栋租屋查到那栋租屋，但他始终没机会看到她的手腕子。他想直接问她，却怕她反感。中途休息，他说他最近学会了看手相，可以看出一个人一辈子有几次爱情，离不离婚。两位年轻的警员先后把手伸给他看，他竟然说中了他们到目前为止谈过几次恋爱，惊得他们的嘴巴都合不拢了。他说冉姐你要不要看一看？冉咚咚伸出右手。他捏着她绵软的手掌，看着她掌心交错的纹路，说真没想到你只谈过一次恋爱。她说瞎扯，我更感兴趣的是会不会离婚？他说那得看左手。她说不是男左女右吗？她警惕地把手抽回去，左手不经意地往后一躲。从这个动作判断，他知道她的左手腕子有秘密。

下班后，他说请她吃晚饭。她同意了，就近选了一家简餐店。两人落座，边吃边聊。她问为什么要请我？他说感谢你一直关照。她说都关照几年了，为什么偏偏是今天请？他说以前你一直不给机会。她说撒谎，你请我是为了这个吧？她挽起左衣袖。他看见她左手腕子上贴着一块创可贴，说你怎么知道？她说从你早上进办公室的那一刻起，我就发现你的神色不对，像个卧底，不仅看人的目光是斜的，而且看我的次数比平时至少多出百分之八十。平时你看我是看我的脸色，但今天你看我是看我的双手。不过你放心，只是破了一点皮，相当于被蚂蚁咬了一口。说完，她放下衣袖，用力压了压袖口，生怕它撑开。

“可以问为什么吗？”邵天伟因为紧张声音有点滞涩。

“我做噩梦了，但明知道是梦却怎么也醒不来，于是就制造一点痛感把自己唤醒。”冉咚咚闭上眼睛，似乎在回忆当时的感受。

“这会影响你办案吗？”邵天伟不放心。

“我办案跑偏了吗？或者说我违法违规不讲逻辑了？”

“没有。”

“那你担心什么？”

“担心你的身体，我想帮你分担压力，却不知道怎么分担。”

“吻我，”她指着自已生动的嘴唇，“现在就吻我。”

他吓了一跳，身体下意识地往后一靠，背部重重地撞在椅背上。他不是没有这种冲动，以前就有过，虽然她比他大十岁，但她是美丽与智慧的化身，在他面前自带流量。她睁大眼睛逼视，第一次离得那么近。他发现原来她的眼睛如此透明，仿佛有一股力量要把他吸进去。他忽然感到害怕，与其说是害怕这种温柔的诱惑，还不如说是害怕自己立场不够坚定。她微微一笑，试图缓解眼前的尴尬。她的笑竟然那么迷人，他想，将来找对象就得找像她这样的。她说要不，你到对面的宾馆去开间房？他说冉姐，玩笑开大了。她说机会稍纵即逝，就看你想不想把握？他说你现在讲的和平时你教导我的不一样，我很难受。她说又不要你负责，只是逢场作戏，你紧张什么？他忽地站起来，说要不我先回了。她说坐下，话还没说完呢。他侧身坐下，开始只坐了半边屁股，觉得不舒服又才慢慢把屁股挪正。她忽然笑了起来，笑得他脊背一阵发凉。他说慕教授昨晚找我了。

“我猜到了。”她说。

“一个那么有学问的人竟然向我请教，我感动得好久都站不起来。一说到你的健康，他急得眼圈都红了。他很爱你，希望你别做对不起他的事。”

“他向你请教什么？”

“怎么帮你。”

“你已经帮我了。”

虽然他被说糊涂了，但从她脸上灿烂的表情可以断定她是真的高

兴。她说你对我最大的帮助就是让我看到了好人，看到了在这个世界上还有作风正派的人。我们每天接触的都是些什么案件呀？不是出轨就是凶杀，不是偷情就是谋财害命，不是贪污就是养小三，不是骗别人就是骗老婆……徐山川出轨了多少女人？夏冰清难道真的只讲感情不爱钱吗？吴文超父母相互怀疑，号称感情很好的洪安格和贝贞也离婚了，本来她还想说一句就连我父亲都出轨隔壁的阿姨，但她突然踩了一脚刹车，发现这一句不能讲，立刻省略，直接跳到请问还有谁值得信任？知道我为什么失眠吗？他摇摇头，因为他从来没失眠过，连一丁点的失眠经验都没有。她说因为我害怕一闭上眼睛就有人作恶，这是典型的守夜人心态，以为只要自己醒着就能防止坏事发生。他点头，发觉自己偶尔也有这种想法。她想起小时候半夜三更竖起耳朵，生怕父亲趁母亲熟睡时偷偷地爬起来，轻轻地打开门，去按隔壁的门铃。而事实上她曾经两次听到父亲半夜出门的声音，但她太小了没敢爬起来阻止，为此一直内疚。她说假如刚才你按我说的去做，那我也许会再割一次手腕子。你要小心，由于我对人性有太多怀疑，所以经常会用我的方法测试别人，而每每测试，结果大都让我失望。如果你想帮我，那就坚持做个好人，让我尚能看到光，好人就是一束光，能驱散心灵的阴霾。

“难道这个也是测试吗？”他在自己的手腕子上比画了一下。

“这叫自我测试，我想知道我可以跌得多深，自己对自己有多狠，心里的阴霾到底有多厚？只有了解自己才会了解别人，尤其是了解那些我们正在追捕的人。”她的表情和语气都显得轻松，却看得出是假装的勉强的，但当她把这句话说完之后，一股久违的轻松真的溢满她的心头。她想这是不是就是自我教育或自我暗示？其实，很多想法当初并不当真，只不过说着说着也就当真了。

回家路上，冉咚咚忽然感到心紧，紧得胸口好像刚刚拉皮。她就近把车拐进公园路停车场停住，打开车窗，放斜靠背，做了几次深呼吸，胸口的压迫感才渐渐消失。最近，只要一听到下班铃声她便下意识地哆嗦，整个人莫名其妙地紧张，好像下班会剥夺她的自由似的。她不想回家，害怕面对慕达夫，因此她总比别人晚一到两个小时下班，还故意把回家的车速降了又降，仿佛这样做就能用时间换空间，最终会赢得抗战的胜利。有两次，她在半路转向，直接把车开到父母居住的楼下，但只停了几秒钟便把车开走，因为她觉得面对父母比面对慕达夫更难受。在她眼里，父母只剩下滔滔不绝的嘴巴了，他们的嘴巴也不是嘴巴而是教育工具，都几十年了还像她小时候那样轰鸣，连内容都不改一改，仿佛儿童与成人用的是一本教材。风从车的右窗吹进来，摸一把她的脸蛋后从左窗吹出去，它们带来了公园里树木花草的信息。她闭上眼睛，想在这里睡上一觉，可她一闭上眼睛脑子就转得飞快，就像汽车关掉其他功能后空调变得更冷。

她想为什么要割腕？尽管跟慕达夫和邵天伟分别说了理由，但她怀疑那都不是真正的理由或者说不够准确，可以蒙混他们却仿佛不能说服自己。难道我真的病了？没有，我认为没有，因为我看得见边界，看得见画在周围的金光闪闪的白线，知道那是不能跨越的界限，知道哪里是康庄大道哪里是危险的悬崖，哪些可以触碰哪些触碰不得，也就是说我尚有控制自己的绝对能力。既然自认为能够控制自己那为什么没有控制住刀片？她回忆那个片段，已经回忆N次了，就像反复播放作案现场的监控录像，必须从中找出蛛丝马迹——那天深夜，她睡不着，拉开床头柜抽屉找助眠药，发现抽屉里竟然有一把老式剃须刀。这把剃须刀是她多年前给慕达夫买的，当年她还拿着它帮他剃胡须。但自从他改用电动剃须刀之后，它就像个低调的逃犯，缩头缩脑地躲在抽屉的角落，没人在意。不知道出于什么目的，因为要说清这个目的非常之难，也不可信，唯一合理的也是最接近本质的解释就是无聊。她无聊，反正也睡不着，就打开盒子，发现刀片还卡在架子上，看上去锋利依旧，使用它来刮手上的汗毛，没想到刮着刮着手一偏，刀片就把手腕子割破了。可这

个版本谁信？人人都喜欢高大上的理由，事事总得有个理由，如果没理由许多简单的事都说不清楚。

她认为这绝对是一次意外，如果有别的想法，那我为什么不把刀片卸下来直接割？为什么不割得深一点更深一点？当然她不排除“夏冰清式割法”，割是为了给对方施压。她之所以不排除这种可能，原因是她割完后竟然哭了。哭不是因为痛，而是想引起他的注意，但每每这么一想，她就一万个不服气。我为什么要引起他的注意？我都跟他订了离婚协议为什么还要引起他的注意？难道我还留恋他不成？所以，她更愿意相信哭是因为孤独。许多事一想就通，许多事越想越堵，就看你的落点在什么地方，仿佛赌钱有输有赢，胜负就看你何时离开牌桌。一个小时过去了，她重新启动车子，一边开一边告诫自己不要生气，而且也犯不着生气。

回到家，她看见慕达夫在客厅收拾行李，拉杆箱里整齐地码着五个分装袋。她想问 he 去哪里出差？但话到嘴边却怎么也说不出口，好像一问就表明她还在乎他，怕他得意或对婚姻仍抱幻想。他微微一笑，说美女回来啦。她很开心，差点报之以微笑，但笑容在爬上脸蛋的瞬间忽然熔断，立刻变成幸好没有受骗上当的表情。他不管她的表情，仿佛自言自语：唤雨在外婆家，红茶我给你泡好了，如果想吃夜宵我给你煮，洗澡水六十度，冰箱里有我刚买的冰淇淋，唤雨这次数学测试考了九十六分，你爸说有空给他打个电话……她在他的汇报声中脱鞋，放包，洗手，进卧室，换衣服，始终一言不发。当她从卧室出来时，她才发现箱子是她的。她说你出差干吗用我的箱子？他说这是我帮你准备的，你们明天不是要去兴龙县吗？

“谁告诉你的？”她感觉一股无名的火气直冲脑门，好像自己被谁出卖了。他停住，面无表情地看着她，好像她发火在他的意料之中。她不喜欢这种没有表情的表情，就像不喜欢没有态度的态度。“谁告诉你的？”尽管她知道是谁告诉的也还要问。“难道你出差是机密吗？”“不是，可我不喜欢你在我身边安插间谍。”她打开箱子，把码得整整齐齐的分装袋一个个拎出来摔到沙发上，仿佛这股无名的火气是这些分装袋引发的。

“人家一片好心，说你办案太忙了，让我帮你准备准备。”他解释。

“以前我出差你帮我准备过行李吗？”她问。

“没有。”他说。

“所以我不适应，尤其不适应有人突然对我好。如果有人突然对我好，我会怀疑他有不可告人的目的。况且，你也不知道我想带什么，我要带的东西必须由我一件一件地整理，这个习惯你不是不晓得。”

“虽然没有你考虑得周到，但我已经尽力。”

她打开第一个分装袋，里面装着她的化妆品和护肤品，一样都不少，一样也不多，量也刚好。她打开第二个分装袋，里面装的是贴身衣物，五天的使用量。第三袋装的是上衣，第四袋装的是长裤，虽然外衣外裤分开装，但颜色与款式都搭。第五袋装的是日用品，有雨伞、充电器、安神精油、灭蚊液、清凉油、指甲剪等等，比她考虑得还细致。她第一次发现他有这种能力，平时不在意，关键时却心细如发，竟然把行李收拾得全部合乎她的心水，简直就是她的脑回路。但她不想让他得意，不想让一个长期揣摩别人的人被别人揣摩透。她拍着那些袋子，说你是怎么做到的？他说就像写文章，设身处地，把我当成你，就像鲁迅写阿Q的时候把自己当成阿Q，写祥林嫂的时候把自己当成祥林嫂。她说可是你对女性化妆品和护肤品并不了解。他说是有点吃力，我在网上看了一个多小时才弄清它们各自的功能。

“没有请教别人？”她的脑海里闪过贝贞。

“又来了，明知道你嗅觉灵敏，直觉发达，联想丰富，我干吗还去问她？况且我帮你收拾行李又不是出新书，有必要跟别人宣传吗？”

有道理，她想，于是轻轻说了一声谢谢。她把袋子一个个拉上，又一个个放进行李箱。她说你知道夫妻在外有四不讲吗？他说不知道。她说一是不能在外面讲家庭收入，讲多了别人会来借钱，讲少了别人看不起；二是不能讲家庭矛盾，没人会帮你解决问题，反而会煽风点火，因为每个人都希望过得比你；三是不要讲对方的缺点和短处，好与坏都是你自己的选择；四是不要讲夫妻之间的私生活，因为个个都有窥视

欲。可是，你却去跟邵天伟讲我有病，差点让我不能办案。

“对不起，有的事我一个人实在是解决不了。”

“谁让你解决了？真是自作多情。你是不是还跟他说了我们早就分床了，早就没有性生活了，马上就要离婚了，我抽烟吃药了，网购内裤考验你了？”

“除非我有病，否则说这些干什么？”

一听到他说“有病”，她以为他讽刺她，于是用坚定的语气说你肯定说了，否则邵天伟不会用居高临下的眼光看我。他是我的手下，你跟他这些让我在他面前怎么树立威信？他说你办案的时候懂得分析什么人说什么话，可你在指责我的时候却从来不考虑我的身份，好像我是一个搬弄是非的小人，连利弊都不懂得权衡。她认可他的反驳，但她还是不想让他赢。她说你知道我明天出差，还让唤雨去外婆家？连个告别的机会都不给我，好像她只是你的女儿。他说那我现在就去把她接回来。说完，他换衣换鞋，拿起车钥匙出门。当门嘭地关上，她感觉鼻子一酸，眼泪唰地流出来。她想我怎么会变成这样？明明被他感动了却对他恶语相向，明明自己输了却故意对他打压，我是输不起呢还是在他面前放肆惯了？我怎么活成了自己的反义词？

冉咚咚出差后，慕达夫把唤雨交给外公外婆管理，然后关机，在书房补觉，从上午十点睡到晚八点。躺下时是白天，看得见窗帘外炽热的白光，醒来时是黑夜，伸手不见五指。两种景象之间相隔十小时，而这十小时在他的脑海里没留下任何痕迹，没有担心，没有做梦，没有上厕所，如果不是因为精力变充沛了，他都怀疑这十个小时是不是真的存在过。一个人待着真好，不需要迁就别人的作息时间，不用看他人的脸色，甚至不用开灯，不用吃饭，自己就是自己的主人。他想象自己是卡夫卡《变形记》里的那只甲虫，因翻不过身来而不得不这么躺着。他就想躺着，觉得做一只甲虫没什么不好。他想一直睡下去，但他睡不着，仿佛充满了电的电池再也充不进一点点电。鼻子敏感起来，老书本的气味新书本新报纸的气味木地板的气味以及电插头电脑的气味混杂着飘荡，让他惊讶为什么以前没注意这些天天陪伴自己的味道。偶尔睁开眼睛看一下天花板，渐渐能看见吊灯的形状，书柜和书桌的大致轮廓也慢慢显现。对面家庭的声音断断续续地传来，那是一家人围桌吃饭的声音。从更远处传来被高楼遮挡被距离消耗过的汽车碾压路面的声音，越听那声音越清晰，于是干脆不听，声音也就消失了。本想把脑袋彻底放空，却间歇性浮起乱七八糟的想法，时而模糊时而清楚，一直躺到第二天下午四点钟，饿得胃像刀刮似的，才慢慢地坐起来，慢慢地刷牙洗脸，煮了一碗面条，慢慢地吃下去。

要不要开手机？他犹豫，开肯定一大堆无聊的事，不开又怕唤雨万一生病万一摔倒万一被车撞伤岳父母联系不上自己。于是，他把手机打开了。立刻，叮叮咚咚的声音像放炮仗，响了十几秒钟。他查看信息，第一眼就看到唤雨用外公手机发来的短信：“爸爸，你为什么不开机呢？想你，唤雨。”“爸爸你是不是生病了？如果生病了要告诉我啊，唤雨。”他的心头一暖，眼里滑出两行热泪。他已好久没流泪了，想不到睡了一个长觉竟然变敏感脆弱了。接着，他看到冉咚咚昨天下午五点发来的信息：“安全到达兴龙县。”她几年不跟他报平安了，现在突然报了一条，弄得他都不适应，好像吃苦瓜突然嚼到了冰糖。然后，是贝贞的八个未接电话以及五条短信。“慕教授有空吗？明天聚聚？有事请教。”“是

不方便回复还是想跟我玩失踪？”“今晚有空聚聚吗？”“怕老婆怕得信息都不敢回？”“开机后请复。”正在看信息，贝贞的电话打了进来，他想接又不想接，直到铃声自行中断。不到一分钟手机又响，还是贝贞的，他犹豫着仍然没接。他不想见贝贞是怕冉咚咚知道后矛盾升级，想见贝贞是因为除了她，他没人可以说真心话。他希望贝贞再拨一次，或者来个短信，可是他等了十分钟、二十分钟手机也没有动静。他突然有点伤感，觉得自己被朋友抛弃了，仿佛抛弃他的不仅是贝贞而是所有的朋友，甚至整个世界。手机搁在茶几上，他伸手欲拿却没有拿，右手悬空了十秒、二十秒、三十秒……直到他意识到自己在发呆才把手机拿起来回拨。电话刚一接通，就听见贝贞说慕教授我生病了，你能不能来看看我？他忽然担心起来，说在什么地方，生什么病，我去哪里看你？她说我在我住的地方。他说如果你能行动，那就在水长廊餐厅见，我请。贝贞说了一声OK，就把电话挂了，生怕挂慢了他会反悔。

他先到学校去接唤雨。唤雨看见他远远地跑过来，扑进他的怀里，对着他的脸用力一吸，说爸爸你生病了。他说你怎么知道？她说我是猫，一闻就知道，要不然你的电话不会打不通。他说爸爸没病，你想吃什么？她摇摇头，说我找不到你很着急，今后你能不关机吗？他说能，然后把她背到背上，朝停车场走去。同学们围上来嘲笑她。她说爸爸爸爸快把我放下，我不想不劳而获。他说不是你想不劳而获，而是爸爸想将功补过。她的双脚在空中踢着，小手不停地拍着他的肩膀。但是他没有松手，一直背着她走到轿车边。坐进车里，她嘟着小嘴不说话，觉得这么大还要爸爸背在同学们面前丢脸了。他说能不能给爸爸讲个故事？她没搭理，扭头看着车外，侧脸像极了冉咚咚，就连脾气都像。他启动车子，车子行驶了两公里她也没把脸扭过来。他说宝贝生气啦？

她说从前，有一只小山羊非要爬一座又高又陡的山，小牛说太危险了，你还是跟我到山下去吃草吧。可小山羊不听小牛的劝告，说山顶上的草比山下的草更好吃。它爬呀爬呀，爬得蹄子都破了，累得都走不动了，但它想到山上的草就不停地给自己打气。小牛怎么也劝不住它，走了。它气喘吁吁地爬上了山顶，顶上一棵草都没有。看着陡峭的山壁，它四脚发抖再也没有力气爬下来，结果饿死在山顶上了。爸爸，刚才你那么固执，是不是像那只小山羊？他说唤雨讲得好，爸爸就是那只小山

羊，咩……这时她才把脸扭过来，仿佛原谅了他。他没想到一个童话竟然隐喻了婚姻，小山羊吃腻了山下的草，以为山上的草更好吃，好不容易爬上去，结果山上什么也没有，还回不来了。暗示无处不在，就像小草，只要有一道缝它就能钻出来。

贝贞先到，水长廊餐厅已经没有包间，她在大厅选了一个靠窗的位置，隔着落地玻可以看见河两岸的景色。她看了一会儿河流花草，慕达夫还没到，便开始点菜，正点着就看见慕达夫戴着帽子、墨镜、口罩走进来。她招招手，他看见了却没回应，而是像个地下工作者警惕地扫视一遍大厅，没有发现可疑人物才走到她的对面坐下。她说你怎么把自己装在套子里了？他取下口罩、墨镜，说好像有人跟踪我。她问谁？他说不知道，也许是我甩不掉的影子。她下意识地回头，仿佛身后也有人跟踪她似的，但马上她就为自己的这个动作感到可笑。她说你又没做亏心事，怕什么？这么热，把帽子摘了吧。他伸手拿起帽子，还没拿开又扣到头上，说还是戴着安全，你生什么病了？她说不讲生病你会出来见我吗？他说抱歉，最近有点烦。她说我只想找你说说话，也想跟你讨论一下我的长篇小说，前半部分我构思得很顺利，因为有生活可以模仿，但后半部分，尤其是结尾部分很纠结，到底是让女主重新找到真爱呢还是让她找不到？

“她肯定找不到。”

“为什么？”

“哪一部世界名著里的女主角找到过真爱？真爱指纯粹的真诚的情感，它绝不建立在欺骗和幻想之上，可幻想和欺骗恰恰又是制造真爱的必要手段，就像摄像机之于电影。所以，真爱是个伪命题，或者说是两个被包装的字眼，它被提出来仅仅是想让人类为之奋斗，却不能保证可以兑现。”说到一半时他的眼睛开始发亮，就像十五瓦的灯泡换成了五十瓦的。这通话是没打过草稿的，如果不说，他还不知道自己有这样的想法，说了才明白自己原来是这么想的，仿佛自己给自己上了一课，也仿佛自己在说服自己。

“为什么文学大师们都喜欢折磨女主人公？”贝贞问。

“因为他们都没找到过真爱，于是把自己的情绪投射到小说里。二十

世纪怀疑论和虚无主义的重要思想家埃米尔·米歇尔·齐奥朗曾说过，作家是一个精神失常的生物，通过言语治疗自己。”

“太偏激了，以前你不是这样的，你曾在文章里赞美过爱情。”

“请原谅我曾经幼稚，当我把文学作品中的爱情认真地研究之后，才发现真爱是个天大的谎言，即便有那也受时间控制，时间一久背叛的背叛，欺骗的欺骗，应付的应付，不信，你举一部真爱的作品来说服我。”

“电影《泰坦尼克号》算不算？”

“男主死得太快了，他们的爱情没有经过时间检验，能不能举一部结了婚还爱得死去活来的？”

“……暂时想不起来。”她继续想着。

“根本就没有。”

“难道你想让我的女主角也像名著的女主那样卧轨，吃砒霜，伤心过度而亡吗？”她有些着急。

“让她破镜重圆，回到她前夫的身边。”他用拜托的眼神看着她。

“太假了，而且她的前夫已经跟情人结婚。慕教授，你不是即将离婚了吗？难道你不希望我的女主爱上一个教授？”轮到她用拜托的眼神看着他。

“不希望，因为慕教授不再相信爱情。”他看着天花板，像看着答案。

“撒谎，”她掏出一封信摆在他面前，“你真不长记性。”

没错，信是十年前他写给她的。当时他们还不认识，他在杂志上看到了她的小说、照片和简历，一激动便写了这封信，寄到她所供职的艺术创作中心，说自己如何如何喜欢她的小说，尤其喜欢带自传色彩的那篇《巧遇》，恨不得自己就是作品中的男主人公，并决定从此把她的小小说纳入自己的研究范围。但现在他拿起信来一看，顿时惊着了，信笺上

被她用红笔画过的句子竟被他忘得一干二净，一条条红线好像在提醒他为什么偏偏忘了重点。例如：“你的文笔真美，美得像你红扑扑的脸蛋，想不到你的才华竟与相貌成正比。”“我渴望研究你，当然我指的是研究你的小说。”“你让一次巧遇毁灭一桩婚姻，且毁灭得如此动人，真叫人心驰神往。”仿佛回看自己的处女作那样不忍卒读，他忽然感到脸热，就像在课堂上偷看黄色小说被老师当场抓获那样，有一种深深的羞耻感。为了摆脱这种耻感，他说这么拙劣的信还是撕了吧？她把信夺过来，说你不知道这封信对我有多重要，每当有人恶评我的作品时我就把它拿出来看看，鼓励鼓励自己，每当我的情感遇到挫折时，我也会拿出来读读，以证明自己优秀。如果当时你没结婚，也许我十年前就投奔你了。

“仅凭几句不痛不痒的话，你就敢投奔别人？”他故作轻松，感觉一股无形的压力扑面而来。

“这么明显的暗示，连小学生也看得出来吧，别以为只有你聪明。”她把信折好，放进信封，像装银行卡那样装进手提包。

“那时我太不成熟……”

“什么叫成熟？写信时你三十四岁，已身为人父，就算你一时冲动，但五年后你该成熟了吧？你记不记得五年后在桂林笔会上跟我说过的话？”

他摇摇头，努力回忆，却怎么也回忆不起当时说过什么。她微微一笑，认为他在装，便提醒他你跟我说只要我离婚你就离婚。他急得差点跳脚，说开什么玩笑？我怎么会说出这种大白话？毫无技术含量。她说你忘了，就像你忘记这封信里的那些句子，我都怀疑你有暂时性或选择性记忆障碍。时间是下午四时，地点芭蕉溪，阳光透过芭蕉林落在溪水上，水面闪烁着星星点点的光斑，两只蝴蝶在岸边嬉戏，林子里鸟鸣虫唱。大家坐在溪边喝茶聊天，你和我坐在一块石头上，说了许多悄悄话，但悄悄话里最重要的就是那句我离婚你就离婚。说着，她从手机里翻出那张他们坐在石头上的照片递给他看。他立刻想起那个遥远的下午，但他的脑海里却没有蝴蝶翻飞、鸟鸣虫唱。

“照片又没声音，怎么证明我说过那句话？而且当时我家庭和睦，夫

妻感情尚好。”他说。

“你对我的所有表现都在证明你不在乎夫妻感情，否则你不会给我写那样的信，说那样的话，做那样的事。”她目光迷离，仿佛陷入更深的回忆。

“我做了什么事？”他有些紧张，开始对自己的记忆产生怀疑。

“一年前，赞朵笔会，半夜推开门进入我房间的难道不是你吗？虽然当时没开灯没说话，但听喘息声像你，闻气味也像你，论智慧和胆量非你莫属。你跟我缠绵了一个多小时，每个动作我都记得，难道你不记得了吗？”她像看着嫌疑人那样看着他。

“这是你小说《一夜》里的情节，你是不是把虚构与现实弄混了？我记得你小说的背景是在海边，而不是赞朵。”

她哼地冷笑，笑得他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她警觉地看了看四周，发现没人偷听才说，如果不把小说背景放在海边，那别人就会怀疑这个故事是真的，海边那次笔会洪安格去了，有他在就能证明小说是虚构，但是不是虚构你最清楚。“我不清楚。”他差点喊了出来，但外表却像个厚厚的铁罐纹丝不动。他告诫自己别失态，别像个煤气罐似的爆炸，尽管自己有多么想爆炸。然而她不镇静了，她的眼里噙满泪水，仿佛受了天大的委屈，说你的信在暗示我，你的行为在引导我，正是因为你，我才有了跟洪安格离婚的勇气。我不熟悉这座城市，在这里没有朋友和亲人，之所以来全是因为你。我以为你会用一个紧紧的拥抱迎接我，却不想你迎接我的是阿尔茨海默病，竟然什么都不记得了。没想到你如此不负责任，让我进退两难……她说说着就把自己说成了世界上最可怜的人，并伏在桌上呜呜地哭泣。餐厅的人都扭头看着，目光像探照灯照着他俩，仿佛照着两只用于实验的瑟瑟发抖的小白鼠。他一阵恐慌，赶紧戴上墨镜、口罩，扶着她离开。

坐到车里，她的哭声小了一些。他想她的离婚后遗症终于爆发了。这个世界就是这样，你不爆发她就爆发，反正总会有人爆发，但令人啼笑皆非的是他竟然要为她虚构买单。她仿佛看透了他的心思，说不要怀疑我的记忆，我的记忆就像母亲那样可靠。他无语，都不知道该把车

开往何方。他停住车，打开空调等待她情绪好转。等待中，他想她刚到的时候曾跟我比对过记忆，我们都确定没有绿过他们，可仅仅半个月她便改口了，原来记忆是为需要服务的，就像历史任人打扮。

第七章 生意

51

十五点，黄秋莹准时推开冉咚咚的房门。冉咚咚朝她身后看了一眼，问吴文超呢？黄秋莹喘着粗气，好像刚刚爬了几十级楼梯似的。冉咚咚请她坐下，为她倒了半杯温水。她端杯子的右手明显颤抖，仿佛整个人整个房间都跟随她的手抖动起来。看着她紧张的样子，冉咚咚想吴文超是不是跑了？黄秋莹一口水没喝就把杯子放到茶几上，说冉警官，你真能对他宽大处理吗？冉咚咚说前提是他必须自首。她说你也有孩子，如果你的孩子犯了错误你会带她去自首吗？

“会。”冉咚咚不假思索，但回答后立刻不爽，觉得黄秋莹的类比是心理绑架。她没有遇到过这样的难题，无法预测遇到后的真实反应，而且也不想遇到，哪怕仅仅想一想都是对女儿唤雨的玷污。唤雨纯洁得像个天使，她怎么会犯错误？

“可我为什么有一种出卖他的感觉？”黄秋莹说。

“这是道德困境，人人都有，就像母亲和丈夫同时掉进水里你先救谁那样难以选择，就像伦理学研究的‘电车难题’那样让人为难……按常理，母亲舍不得交出孩子，但那必须是没有犯错的孩子。如果孩子犯错了你就必须惩罚，否则他会一直错下去，错到连挽救的余地都没有。你是老师，假如学生问你这个问题，你的回答肯定也和我的一样，这是标准答案，我们都无权篡改。一旦篡改，你的心会不安，他也会提心吊胆一辈子。没有绝对正确的选择，只有比较后的相对合理。只要比较，你就会发现自首是他最好的选择。”

黄秋莹沉默了，与其说她被冉咚咚说服还不如说她自己说服了自己。她在把吴文超叫回家来之前就已经说服了自己，这两天她无时不在自我说服，之所以现在还在犹豫是想寻找外部认同。没有第二条路可走，她把吴文超从地下停车场叫了上来。当吴文超被邵天伟和大陆押走

的时候，她忽然放声大哭，追出门去，说文超，妈对不起你……哭声越走越远，直到进入电梯间后消失。

冉咚咚的腿一软，瘫坐在床上，体会着黄秋莹的体会，仿佛刚刚押出去的是唤雨而不是吴文超，这种幻觉越来越强烈，任她怎么抹也抹不掉，心里空空的，慌慌的，生起一阵阵不祥之感，仿佛要把她击垮。她赶紧给慕达夫打电话，说老慕，我们订离婚协议的事你跟唤雨说了吗？慕达夫说没有。她说千万别说了，唤雨还小，经不起这样的打击。慕达夫说你不是说你已经跟她说了吗？她说那是唬你的，唤雨呢？慕达夫说在学校。她说你立刻到学校去，我要跟她通话。慕达夫说放学以后不行吗？她说不行，我必须马上听到她的声音。慕达夫说那我现在就去。挂完电话，她发现手机湿了，掌心里全是汗，就连额头以及后背都冒出了一层细汗。她想我是不是病了？关键时刻千万别病倒。她想站起来，但站了几下才发现自己身体虚弱，身子摇晃了一下。直到确定已经站稳，她才扶着墙壁走进沐浴间，冲了一个热水澡。

半小时后，他们离开了兴龙县。小陆开车，冉咚咚坐副驾位，邵天伟和吴文超坐后排。大家都不说话。冉咚咚看着窗外的远山近树，郁闷的心情稍有好转。忽然她的手机铃声响了，是慕达夫打来的。她按下接听键，把手机贴近耳朵，唤雨的声音传来，一股幸福的酥麻顿时传遍全身。“妈妈，我想你。”“妈妈也想你。”“你什么时候回来呀？”“正在回来的路上，你没跟同学吵架吧？”“没有，同学对我可好啦。”“身体好吗？没生病吧？”“好着呢，每餐吃一碗饭，一天喝一杯牛奶，吃一个苹果。”“觉睡得怎么样？”“一觉睡到天亮，连厕所都不上，爸爸每天早晨都夸我。”“瘦了还是胖了？”“不瘦也不胖，妈妈你快点回来，我要去上课了。”“去吧，宝贝，妈妈回来了带你去游乐园。”“妈妈再见。”“再见。”

通完话，她堵着的胸口一下就开阔了，心里有了一种踏实感，就像空着的地方填满了沙土，滑坡的地方砌上了挡土墙，证据不充分的案件补足了证据。她闭上眼睛想休息一会儿，但忽然心生愧疚，是那种自己吃饱喝足了而别人还饿着肚子的愧疚。于是她睁开眼睛，朝车内后视镜瞟了一眼，看见吴文超全身颤抖，嘴唇紧咬，发红的眼眶里噙满泪水。她说想哭就哭出来吧，谁没哭过，别不好意思。哇的一声，吴文超的哭

声像开闸的水一泻千里。十年才回家他没有哭，跟母亲告别时他也没哭，直到现在他才哭。他哭着说妈妈，你为什么要抛弃我？为什么？为什么你从来不问我生没生病、吃不吃得香、睡不睡得好……他哭得撕心裂肺，仿佛要哭出灵魂。

回到局里，冉咚咚立刻对吴文超进行讯问。吴文超说今年二月二十号，星期六，晚十点，我在公司加班，徐海涛提着一个鼓囊囊的帆布口袋来见我。这之前，我只远远地见过他几次，都是在半山小区大门前的停车场，他接送夏冰清时偶尔会钻出来为夏冰清开车门，但我从没跟他接触，连话都没说过。他五官端正，身体壮实，喜欢抽烟。他把帆布口袋重重地摔在办公桌上，像个熟人似的坐在我对面，说我观察你已经很久了。我吓了一跳，问他为什么要观察我？他说因为你是个人才……我听到过有人称我“鬼才”，有人说我“聪明”或者“小聪明”，可把我称为“人才”还是第一次，心里难免小高兴，对他的警惕一下就解除，甚至想接着往下听，但他偏不接着往下说，就像好处不能一次给完。话只说了半截他便掏出一支烟来吸，公然蔑视摆在桌上“请勿吸烟”的牌子。看他吞云吐雾的样子，好像这个办公室是他的。我咳了两声，他没在意，就去开窗。他说关上关上，把窗帘也给我拉上。我拉上窗帘，回到座位。他说你哪来那么多话呀？我说不是你一直在说吗？他说我指的是你跟夏冰清哪来那么多话？我说你应该去问夏冰清。他说没兴趣，只是随口一说，你帮我叔策划的生日晚会蛮好，看得我的眼睛都涩涩的。我问他在哪里看到？他说管我在哪里看到，你收了夏冰清多少钱？我没回答。

抽完那支烟，他忽然把张开的右手掌递到我面前，说我有一巴掌的生意，你愿不愿干？我问巴掌后面几个零？他说五个，也就是五十万。像我这样的小公司，一下来了这么大的生意，心里那个高兴劲差点就脱颖而出。好在我积累了一点谈判经验，强行捂住内心的喜狂，说那要看是什么生意？他说你的强项，搞个策划。我问策划什么？他说让夏冰清不再骚扰我叔叔，永远也不要骚扰。我说不让她骚扰都挺难的，更何况是永远不要。他又点燃一支烟，把烟灰弹到纸巾里，仿佛在抗议我不给他拿烟灰缸。我说我又不能天天跟着夏冰清，怎样才能让她永不骚扰？他说我要是知道怎么做还出钱请你？我说给点暗示。他说没有暗示。我说你身体这么壮实，这事你应该自己干，而不是找我这种瘦弱型的。他说你什么意思？我说那你什么意思？他用指头敲了敲脑袋，说这不是力气活是脑力活，除了不杀她，什么办法都可以用……

“你确定他说过这句话吗？”冉咚咚打断他。

确定，他说，听徐海涛这么一讲我就感到胸闷，特别说了“杀”字，这个字就像一把刀顶着我的后腰，让我感到不舒服，尽管他在前面加了“不”。我说这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他拉开帆布口袋，让我看里面一坨一坨的新钱，说既然有才华，干吗不挣？我的眼睛噌地亮了，恨不得把那些钱立刻赚过来，不瞒你说，像我这种没爹爱没娘疼的孩子，除了爱钱就不知道爱什么了。我问袋子里一共有多少现金？他说五十万。我说你是一次付清吗？他说先付五万，事成之后再付四十五万。我笑了一下，说谁还缺五万呀？他说那你想要多少？我说至少先付三分之二。他说哪有这样做生意的，最多先付十万。我摇摇头。他又抽了一支烟，说看你像个诚实人，先付你十五万吧。我还是摇头。他伸手去关钱袋子，但手伸到一半又收了回来，说要不先付你二十万？否则我就找别人了。我说如果别人能办你不会找我，能办这事的人不仅要跟夏冰清熟悉，还要获得她的信任。他重新看了我一眼，微微一笑，说果然是个聪明人，这样吧，先付你一半，这是我目前能够做到的极限了。我想不能再摇头了，如果再摇头这些钱就要跟我说拜拜了。他见我不吱声，知道是默认，便从袋子里拿出二十五坨摆在桌上，要我写个收条。我当场写给他。他把收条丢进帆布袋，提着剩下的钱离去，快出门时，他说这一半我先帮你收着。事后，我慢慢回忆，发现他很会谈判。他怕我不接单，故意把五十万元全都拿来给我看，刺激我的欲望，然后又一点一点地抠首付……

“你的收条是怎么写的？”冉咚咚再次打断。

今收到徐海涛首付策划费二十五万元整，他说，除了这十几个字，一个多余的字都不敢写，生怕产生歧义或误会。但收下这笔钱后我一直坐立不安，就像收下一个肿瘤，也不知道是良性还是恶性。我一面想挣钱来付我的房款，一面又害怕完不成他交给的任务，为此我掉了不少头发。我掂量怎么去说服夏冰清？先后想了不下三种方案，却没有一个方案能够说服我，连自己都说服不了自己又如何去说服她？

“你能说说是哪几种方案吗？”冉咚咚问。

他说太幼稚了，都不好意思说出来，比如先在她面前丑化徐山川，

每天都曝光徐山川的黑料，直到把徐山川全面洗黑，让她一看见徐山川就恨不得扇他耳光；然后，再用循序渐进的方式为她规划一个美好的未来，告诉她像她这么优秀的人应该找一个诚实的专一的男士。为此，我打算请人不停地跟她相亲，从跑龙套的演员到公务员到运动员，只要诚实专一的都可以给她介绍。我像平时搞广告策划那样在黑板上画出密密麻麻的线条，结果没有一条线是直的。问题出在诚实专一上，一般诚实专一的人都是些老实人，他们显然入不了夏冰清的法眼，况且表面老实的人也未必就真的老实，他们要是坏起来也许比谁都坏。那么，能不能出大价钱请一位帅哥去勾引她？把她的注意力或者说情感依赖从徐山川的身上转移过来，哪怕转移半年或几个月，但这个想法在我脑海仅停留两天就被划掉了。凭我对夏冰清的了解，光帅是吸引不了她的，否则她怎么会爱上徐山川，徐山川一点都不帅，帅的是他有钱。因此，唯一的可能就是找一个比徐山川更帅更年轻更有钱的人来爱她。去哪里去找这样一个人？简直比找不好色的男人还难。现如今，只要拥有其中一项的人都不会愁娶，更何况集三项于一身。于是，这个想法也被我划掉了。那段时间，我即便走路、吃饭、睡觉、喝咖啡或聊天都在想解决方案，越想越发现自己能力有限，越想越感到自己渺小，忽然发现徐海涛是个挖坑高手。

“你认为徐海涛给你挖了什么坑？”冉咚咚问。

他说只是怀疑，没有证据。冉咚咚说我们想听听你的怀疑。他犹豫，低头看着地板。她说你到底怀疑徐海涛什么？他说我怀疑他想借刀杀人。她说为什么？他不是强调你别杀夏冰清吗？他说这正是他的狡猾之处，因为我想来想去，只有杀人灭口才能让夏冰清永不骚扰，但徐海涛为了逃避责任故意说反话，想把我套牢。她说你进套了吗？他说谁会那么傻，猎物一旦发现陷阱都晓得绕道走，何况是我。说这话时，他憔悴而绝望的脸上不经意地露出一丝得意，似乎在佩服自己。她对这个表情反感，觉得施害方的智力炫耀就是对受害方的不敬，哪怕这个炫耀只有一点点。

第三周，吴文超说，我想到了一个策划案。他一直把这件事当策划，有意无意强调这是一桩生意，目的是想掩盖谋害。冉咚咚看透没说透，先让他的讲述飞一会儿。他说我的灵感来自刘青，刘青是我大学同学，当时在A移民中介公司上班。他身高一米七八，微胖，手粗腿粗，掰手腕班上没有任何人掰得过他。冉咚咚想为什么要说掰手腕？他又在强调力气。他说但是刘青的口才不好，一紧张就结巴，虽然他长得帅。毕业后他应聘过无数单位，每次都进入面试，但每次都被刷了下来，原因是他回答问题时太紧张，说话断断续续，关键时刻每个字都有回响。很奇怪，当他与熟人、朋友或家人聊天时舌头是薄的，话滑得就像泥鳅，吹起牛来不用打草稿，可一旦遇到陌生人或面临紧要关头，他的舌头立刻就变厚，话卡得就像卡带，每个字都要响两遍以上。每次结巴他都想用下一次来纠正，可当下一次机会来临时环境变了考官变了，他的老毛病又犯了。没办法，他只能在家啃老，每天都被父亲冷嘲热讽。他父亲在市图书馆工作，看了许多书，政治的经济的文学的都看，说起话来声音不大却绵里藏针，刘青常常把他父亲的话比喻为“暗器”。看见刘青打游戏，他父亲说没关系，老一辈也打，但他们打的是江山，你打的是未来；看见他窝在家里不出去找工作，他父亲说守业比创业更难，我买了这套房子，你就守这套房子；看见他的房间乱糟糟的不收拾，他父亲说今天的邋遢是为了明天的干净，今天的懒惰是为了明天的勤奋，这就是唯物辩证法；看见他隔三岔五跟他母亲要钱出去会女朋友，他父亲说真正有本事的不是花自己的钱，而是花别人的，就像大老板们花的都是银行的贷款。被父亲讽刺多了，他也曾反击，说别人找工作拼的是爹，我明明有个爹却拿不出手。他爹哪里受得了他的“暗器”，第二天就从图书馆借了四本励志书，放到他的游戏桌上。他哪有心思读这些书，但他每反驳一次他父亲就在他桌上放四本，要求他必须读，并不定期交流读后感。桌上的书越堆越多，多得桌面都压弯了。看着那些厚厚的书本，他不再反驳他父亲，因为他觉得图一时嘴快换惩罚性阅读，简直就是在做亏本生意，哪怕只读读那些著作的大标题与小标题，他都觉得堪比公司破产。于是，他像母亲那样变得沉默寡言。他母亲一直讲不过他

父亲，结婚后不久便养成了不发言不表态不争论不交流的“四不习惯”。五年前他母亲从企业下岗了，现在除了做家务，剩余的时间就去跳广场舞。

跟母亲要钱太频繁他不好意思，便跟表姐借。他表姐知道他借钱是老虎借猪，每次只借百把两百元，但借的次数多了她也不想借了，就把他介绍到自己上班的A移民中介公司。公司给他的条件是没有基本工资，只拿项目提成，也就是他做成一单就拿这单的提成。移民中介靠的是一张嘴，帮他介绍这份工作简直是拿他到火上烤。好在他没有畏惧，而是尽量少说话多提供材料，少劝说少灌输多留时间给顾客思考。虽然大部分客户喜欢找嘴巴甜的中介，但也有极少数喜欢找像他这样话不多看上去显得诚实的。他做的就是极少数人的生意或者熟人的生意，偶尔做成一单，勉强可以挣够饭钱和维持日常开销。虽然他经常来跟我吃饭聊天喝咖啡，但从没跟我借钱。在我面前他尤其重视尊严，宁可在家待业也不愿意到我的公司上班，我诚心邀请过他。他越是不在我面前说他的困难，我就越明白他不服气，尽管我比他混得好，这也是我们心里始终隔着一层纸的原因。他这么自尊，一是因为他长得比我高帅，二是因为读大学时他曾因为爱情风光过。我们的班花叫卜之兰，好多同学都喜欢她，但泡上她的不是别人却是刘青。刘青先不跟卜之兰说话，在班里能不开腔他就尽量不开腔，等全班同学都混熟了他的话才慢慢多起来。当时，他父母对他的未来充满了夸张的想象，经济上无条件地给予支持，虽然他不富裕却也不缺钱花。恰巧，卜之兰不是物质女孩而是帅哥控。于是，两人动动眉毛眨眨眼睛便好上了。他们出双入对，撒狗粮，秀恩爱，引来全班同学嫉妒。有人面对别人的嫉妒是尽量收缩自己，而有的人却把别人的嫉妒当作成绩尽情享受。他俩属于后者，就像那些“凡尔赛”。

“凡尔赛指什么？”再咚咚问。

他说这是网络上的梗，名称来自一本名为《凡尔赛玫瑰》的漫画，画里的生活华丽高贵，有人就用“凡尔赛”代替貌似过着这种生活的人。他们在自媒体上假装抱怨，其实是为了炫耀，往往用正话反说的方式来表扬自己，比如明明自己很瘦却说自己胖了，坐着豪车却说这车可惜有点窄，买了名牌包包却说价格没想象的那么贵，反正就是变着法子自

恋。刘青和卜之兰就有凡尔赛性格特征，当然他们炫耀的不是财富而是爱情。比如有一次，刘青在朋友圈晒一张卜之兰帮他洗衣服的照片，还配发了一段文字：“女人漂亮有什么用？既不跟我谈哲学也不跟我谈诗歌，偏要帮我洗衣服。”卜之兰秒赞，留言：“讨厌，要是知道你不喜欢漂亮的，我就叫我妈把我生丑一点。”又比如刘青在朋友圈晒一束玫瑰，配文：“这花那花不如班花。”卜之兰就在下面留言：“这草那草不如班草。”再比如，刘青晒了一张他们的合影，配文：“有人说他们是天生的一对，我看未必。”卜之兰立即留言：“虽然我也听到了，但我就是不发圈，难道你不晓得说真话会招人嫉恨吗？”这种假装谦虚实为自夸的体裁，渐渐演变为“凡尔赛文学”。刘青和卜之兰知道我们嫉妒他们，但我们越嫉妒他们就越拉高恋情。他不止一次跟我讲别人嫉妒多了就会变成嫉羨，即又嫉妒又羡慕。他认为我是唯一不嫉妒他的人，因为按身高按长相我还配不上嫉妒他。虽然我心里不爽，但又不得不默认他的这一认知。他不明白喜欢美好是人的天性，包括喜欢美丽的同学，不管自己配不配得上。

我们成了朋友，这种关系一直保持到毕业后。今年三月下旬，他到公司来跟我聊天，我忽然想为什么不让夏冰清移民？这个灵感像一道闪电划过我的脑海，让我全身悄悄兴奋，兴奋到悄悄战栗。我抑制不住内心的欢喜，免不了多看他几眼，发现他的笑容如此憨厚，竟洋溢着一种值得信赖的可爱，真是好想法产生好心情，好心情加深好友谊。当晚，我就想跟他谈这个构思，但我拍了一下脑袋让自己冷静下来，我得先摸摸他的底。

我通过他认识他的表姐，再通过他表姐了解到他与卜之兰早就分手了，原因是卜之兰嫌弃他没有稳定的收入。他在中介公司也干得不好，一是因为他不会忽悠，二是因为他不想忽悠。摸清他的底细后，我把他约到公司喝咖啡。我说我手上有一单十万元的生意，你想不想做？他连眼皮都不抬一下，说那要看是什么生意？没想到他比我还能装。我说劝一个美女移民，如果劝不动就跟她恋爱结婚。他说美女有两种，一种是真美女，一种是我爸说的的美女。我从手机里翻出夏冰清的照片给他看，他说劝她移民我可以理解，让我跟她恋爱结婚令人可疑。我说这是别人交给我的任务，因为我完不成，所以想把这单生意转给你。他问老板的

终极目标是什么？我说让她永远不再去骚扰他，她是他的情人，现在他烦她了。他说十万元费用怎么支付？我说先给一半，完成任务后再给一半。他说让我认真思考七十二小时。

但他只思考了二十四小时就到公司来找我，说愿意接下这单生意。我说据我所知，你在公司的业绩一般，你有把握劝她移民吗？他嘿嘿一笑，说不是还有美男计吗？我说她看不上你，让她移民才是你挣到这笔钱最靠谱的办法。他说这个不敢保证。我说我有方案也就是剧本，只要你按我的剧本走，十有八九会成功。他问什么剧本？我把方案跟他讲了一遍，他说行，那我就按你说的做。

“把你的方案跟我们讲一讲。”冉咚咚说。

“别急，我会全部坦白。我知道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他喝了一口水，“但是，现在我想上一趟厕所。”

十分钟后，讯问继续进行。吴文超说我设计的第一步是“巧遇”。夏冰清不像从前那样经常来我办公室喝咖啡了，尤其是我帮她策划了徐山川的生日祝福之后，而且偶尔来也不像从前那样口无遮拦，仿佛她不是原来的她。四月上旬的一个下午，具体哪天我记不清了，她出现在公司的大门口，回头望了一眼才走进来。她说能不能把窗帘拉开？由于工作太忙，我都没注意窗帘是关上的。冉咚咚想一定是接了徐海涛的生意后才不敢拉开窗帘的，人的心一旦阴暗就怕见光。他说我拉开窗帘，自然光照进来，半山小区的大门车来人往。我给她煮了一杯咖啡，她闻了闻，说没从前的香，一口都不喝，好像咖啡里有毒。冉咚咚想为什么用这个比喻？难道他潜意识里想过在咖啡里下毒？我对她说咖啡没变，是心情改变了你的味觉。她用怀疑的眼神看着我，说文超，我跟你说了那么多不该说的，你没告诉别人吧？我说告诉别人我能得到什么好处？冉咚咚想反之，如果有好处是不是你就出卖她的秘密了？他说夏冰清这次来找我就是要我为她保守秘密。她说我和徐山川的关系越来越复杂，我的事你千万别跟人讲，经历了这么多，我都不敢相信任何人了，但你是个例外。我说放心，你的秘密早就烂在我的肚子里了。她说感谢不卖之恩。

事实上，我从来没跟谁说过她的秘密，要不是为了配合你们调查案件，我也不会跟你们讲得这么详细。我见她不喝咖啡，就给她拿了一瓶矿泉水。她看了看矿泉水的标签以及密封的瓶盖，扭开，咕咚咕咚地一口气喝了半瓶。冉咚咚想她为什么不喝咖啡而喝矿泉水？说明她开始警惕别人提供的饮品了，包括警惕她信任的人。他说进门后她一直心神不宁，久不久便朝身后看一眼。她说有人想杀我，我该怎么办？我说谁有那么大的胆子？是不是压力太大你出现了幻觉？她说有人跟踪我，而且徐山川不止一次提醒我出门小心，每天我都觉得好像要出事了，吃不香，睡不踏实，一晚上要起来看几次大门反没反锁，窗口关得严不严实。我说如果心里很紧张身上又出虚汗的话，那最好去看看医生。她说糟糕，医生又不管案件。我劝慰她，但她好像一句都没听进去，整个人坐立不安，一会儿挠头，一会儿摸鼻子，一会儿挪屁股，一会儿看手

机，人都在这里心在别处。

“她跟你说过什么人跟踪他吗？”冉咚咚问。

“没有。”

“她说没说过徐山川怎么提醒她？”

“没有。”

“你继续。”

他说我们正聊着，刘青夹着包走进来。刘青是接到我的短信后赶来的，我想让他们巧遇。刘青说吴总，你的方案已经做好了，是现在看还是……夏冰清站起来欲走，我说是个移民方案，如果有时间请你帮参考参考。她犹豫了几秒钟重新坐下。我怕她怀疑，不敢隆重介绍，只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声这是刘青，这是夏冰清。他们相互点点头。刘青把U盘插入我的电脑，把“吴先生移民方案”投射到墙壁上。他做了三个选项，第一个移民美洲，第二个移民欧洲，第三个移民亚洲，而在亚洲的目录里，新加坡是重点介绍的国家。

看完方案，我让刘青先走，然后问夏冰清如果她是我，会选择移民哪里？她说新加坡。我问为什么？她说新加坡治安好，干净漂亮，华语可以通行，生活饮食习惯接近……她每说一个优点我就点一下头，点了十几下，她突然问我为什么要移民？我说我压根儿不想移，因为刘青拉不到生意天天来磨我，我就让他做个方案看看，没想到他当真了。我一个做广告生意的，到了外国没法挣钱，倒是你这样的白富美适合出去享受生活，反正又不缺钱，来去自由，既可躲避别人的跟踪，又可省去感情上的纠结，像你这样的条件在新加坡找个高富帅还不是点点头的事。她一下就坐稳了，手上的小动作也没了。我把方案又放了一遍，她说你能把刘青的电话号码给我吗？我拔出U盘递给她，说方案后面就有刘青的电话号码，他是单身汉，人又长得帅，你别移民没弄成感情被他骗了。她笑了笑，说我有那么轻浮吗？

我设计的第二步是“憧憬”，就是要让她看到移民后的远景，包括就业买房结婚生子以及孩子上学等等。资料刘青事先都准备好了，说服夏

冰清的方案我们共同商量了两次。我告诉刘青一定要倒着说，就是先说新加坡有两所亚洲一流的大学，然后再说中学、小学、幼儿园如何如何好，任何一位女性只要你一说学校她就会联想到孩子，这时你再说结婚生子，再说买房，就业。许多看似困难重重的事情，只要你一倒着说或者反着说就迎刃而解。就业我们重点推荐她开办一家华语儿童培训中心，新加坡的官方语言是英语，但华人占74.2%，他们即便把英语说得再溜也要让下一代记住母语。

三天后，刘青跑来见我，说夏冰清找他了，他把我们事先准备的方案给她演示了一遍，她表现出浓厚的兴趣，甚至开始询问中介费多少，从提出申请到获准移民大约需要多长时间等具体问题。汇报完，刘青做了一个数钱的动作，意思是想跟我拿五万元定金。我让他等一会儿，出门给夏冰清拨了一个电话。我说前次劝她移民很不礼貌，希望她别见怪。她说哪里哪里，感谢都来不及，我准备正式委托刘青帮我办理移民手续。挂了电话，我回到办公室，从保险柜取出五万元交给刘青，反复嘱托他如果办成了还有五万，如果搞砸了五万元必须退给我。他接钱时激动得双手发抖，还把其中一坨撒落在地板上。他蹲下去捡钱，一个劲地表示感谢，不停地说道照办。

当我听到夏冰清说想移民的时候，心情就像冰河解冻，紧张的情绪顿时舒展，仿佛春天来了万物复苏，仿佛绑久了的手脚突然松开，可以做扩胸运动了。说真的，徐海涛把这么大一个难题甩给我，连我自己都怀疑是不是可以完成？我想赚钱又不想伤害夏冰清，但鱼和熊掌不可兼得，没想到一个好的策划帮我解决了两者的矛盾。当晚，我请刘青喝了几杯。平时我不喝酒，但那晚上我喝多了。我对刘青说夏冰清挺可怜的，她再也经不起伤害了，希望你做这单生意时不要骗她。那晚，我鼻子酸酸的，把自己给说哭了。

吴文超说十天后刘青又来找我。刘青说夏冰清已跟他签订了委托办理移民合同，还付了定金。我想这事成了，一想到成事后徐海涛还得支付二十五万元，我就像谈恋爱的人提前进了洞房那样兴奋。我一边兴奋一边紧张，突然有了一种赚钱赚得太快的罪恶感，也就是“道德恐怖症”。但我太需要钱了，我需要按揭住房，需要维持公司运转，需要给职工发工资交保险，需要向抛弃我的父母证明我会活得比他们好。我想为什么徐海涛、徐山川没有“道德恐怖症”，而我赚了一点小钱就恐怖得心里像发生了九级地震，整个人都跟着摇晃？再咚咚想你恐怖的不仅是赚钱，还有可能害怕发生意外，也许从那时起你就预感到了会出人命。他说我告诉刘青绝对不能有半点闪失，否则你就白干了，人不怕挣不到钱，怕的是挣到了钱还要吐出来。他嘴一撇，露出满满的自信，说放心，夏冰清正一步步走向我们的预期。我问他这事办妥需要多长时间？他说移民新加坡有三种方式：投资移民、创业移民和技术移民，夏冰清选择投资移民。投资移民速度最快，只需等待六到八个月，但投资额度要两百五十万新币，也就是一千万元人民币左右，目前她还凑不够这个数，需要时间筹款。我问其他移民方式需要多长时间？他说两年左右。我说尽快，周期越短利润越高。

五月中旬，好像是五月十二号，中午，徐海涛到我办公室来，说我工作不力，夏冰清不仅没有停止对徐山川的骚扰，反而越来越频繁，甚至还逼徐山川给她一笔巨款。我跟他解释，说夏冰清确实需要一笔钱，否则没法移民。徐海涛说你是策划她不骚扰还是跟她合伙诈骗？如果要付给她那么多钱我找你干吗？想一想时间快成本低的办法，必须在两个月内搞定。我说我再想想。他气呼呼地离去，走到停车场又返回。我以为他是回来补充批评我的，紧张得头皮都硬了，但他伸手一抓，我才发现他是回来拿车钥匙的。压力产生幻视，我竟然没看见办公桌上有车钥匙，好像车钥匙是他伸手时变出来的。当晚，我就把刘青叫到办公室了解情况。他说夏冰清还在筹款。我说时间不允许等得太久，能不能找一个移民成本又低时间又快的国家推荐给她？他说塞浦路斯，只要在那个国家购买一栋三十万欧元的房子，两个月就可以获得绿卡，但夏冰清说

那个国家太远了，来回不方便，语言也不通，而且她父母也不适应那里的生活。她不是一个人在移，而是要和父母一起移。我问他还有没有别的办法？他支支吾吾，说夏冰清可能爱上他了。

我惊讶之余不信，说夏冰清对你有什么具体表现？刘青说她来公司订中介合同那天坐在他的左手边，因为合同的条款要修改，所以两人就凑在一起看。看着看着，他感觉左膀子有点热，轻轻一让，那团热又跟上来。那团热就像满格的Wi-Fi信号，太强烈了。它是夏冰清的右乳，贴着挺舒服，他就不再让了，还故意把膀子压过去。开始它还礼貌性地闪躲，可渐渐地它就不躲了，还在他膀子压过去时主动迎上来。一来二往，两个小时内，膀子和右乳便产生了友谊，仿佛谁也离不开谁似的，直到订完合同它们还靠在一起。刘青说仅凭这点表现他不会相信她爱上他，问题是订完合同后她约他去吃饭，说是要好好庆祝一下。他们庆祝的地方是公司对面的长来饭庄，坐的是卡座。他说吃饭的过程中，她一直在试探他愿不愿意跟她一起移民。她说她一个人带着父母，连个帮忙的人都没有，要是有一个像刘青这样的男人一路同行，那她移民的信心就更足了。尽管她表现得那么直白，但他仍然不敢相信她是爱他，也许是她寂寞了想找个人填空。后来，她约他看了一场电影，恐怖片，她吓得全程都捏着他的手，特别紧张的时刻她竟然扑进他的怀里，一连扑了几次，每一次她的脸都摩擦他的脸，他忍无可忍就把她给吻了。我问他后来呢？他说他还在且听下回分解，因为电影是前天晚上看的。

吴文超歇了一口气，喝了一口水，说我忽然想扇刘青一巴掌，但我没有理由扇他。我跟他说你最好别碰她，她的背景很复杂，一不小心你就会把自己赔进去。她不会真的爱上你，即便有些小动作那也不是爱情而是在寻找刺激。我承认我的策划有瑕疵，让她移民和让你勾引她恋爱结婚是矛盾的，两者不兼容，因为你只要跟她恋爱结婚她就不会移民，只要她不移民就有可能再去骚扰那个老板，只要她继续骚扰老板我们的任务就没有完成，只要任务没完成你就得退钱。我在警告他的时候心情万般复杂，好像自己突然没有了主见，我不想让他吻她的念头比做成这单生意的念头更为强烈，甚至想跟他毁约。我心生妒忌，发现暗恋夏冰清的程度远远高于自己的判断。认识她那么久，说过那么多话，我连她的手指头都不敢用力捏一捏，但是现在我竟然把她送进了刘青的怀抱，

而且还付刘青酬金，怎么想怎么不爽。刘青问那你的意思是……我说只让她移民不许发展感情，否则你退出。他说这有什么难的，漂亮的女人我又不是没碰过，问题是你说移民已经来不及了，所以我才帮你想了一个办法。我问什么办法？他说私奔。我说跟谁私奔？他说跟他。他说他曾经跟夏冰清描述过另外一种生活，就是到一个类似“世外桃源”的地方，过陶渊明似的佛系生活。那里有村庄，有牧场，有牛羊，有蓝天有白云，有钟声，有弯弯的小河和弯弯的月亮，还有那心爱的小伙和姑娘，但没有电视没有手机没有任何外界干扰，无忧无虑无烦无恼。她听得眼睛都大了，满脸都是向往的表情。我问他真能把她带走吗？他说只要给他一个月，保证还我一个惊喜，前提是把后面那五万元也付了。我说事还没办完呢。他说没钱做不了陶渊明，更不可能带上她。

想了半小时，我打开保险柜又付了他五坨，说这事就交给你了，我也没精力管了，希望你把她带到一个如诗如画的地方，越远越好。与其说我相信你，不如说我相信她，因为她有太多不愿意面对的事实，隐居无疑是最好的选择。你好好照顾她，让她幸福，别让她痛苦，祝你们白头到老、儿孙满堂。冉咚咚想人间哪有这么好的地方，你说的分明是天堂。吴文超说刘青抽了抽鼻子，眼眶有点湿，说从来没人这么相信过他，包括他的父母，也从来没人一下给他这么多钱。我说从此以后你别再找我，我也不找你，最好连电话也别打，如果听到你进展不顺的消息我会很烦。虽然我还远未到男人更年期，但我已经养成了不愿意听坏消息的习惯。他说明白，谁都不喜欢坏消息。离别时，他给我一个大大的熊抱，抱得我都快窒息了才松开手。

“你是什么时候知道夏冰清遇害的？”冉咚咚问。

吴文超的眉头轻轻一皱：“六月十七号晚上十一点左右，半山小区来了一辆警车，又来了一辆警车，警车停在夏冰清租住的那栋楼下，我看见有人在楼下围观，就怀疑夏冰清是不是出事了，立即上网搜索，发现你们在几小时之前已经发布寻找受害人线索的消息。第二天，小区的保安证实警察勘查的就是夏冰清的租屋，门口还贴了封条。”

“为什么你会怀疑是夏冰清出事？”

“直觉或者预感，反正脑海里第一个跳出的念头就是她，也许是担心她，也许是因为知道她一直有自杀倾向。”

“之前我们曾多次对你进行询问，为什么你没告诉我们关于徐海涛找你策划这件事？”

“我怕惹麻烦，怕你们怀疑我作案，所以没敢讲。”

“你参与作案了吗？”冉咚咚逼视他。他迎着她的目光：“没有，我没有参与作案。”

“那你为什么害怕？”

“这事就像蟹黄沾上了裤裆，不是屎也像屎。虽然我没有参与作案，但我收过徐海涛的策划费，又委托过刘青帮夏冰清办理移民。尽管我只是在做生意，但怕你们不相信我。”

“你想到过夏冰清会是这样的结局吗？”

“没有。我想到过她跟徐山川结婚，想到过她跟刘青私奔，想到过她有可能自杀或者移民，但绝对没想到这个结局。”

“你一说绝对我就警惕，这不是你的真实心理，如果要我相信，你必须把自己彻底敞开。我跟你妈妈是聊过通宵的人，她把你交给我就是信

任我。信任很重要，我希望你能获得我的信任。”

他低下头，迟疑了两分钟：“对不起，我想到过她会被害，但我非常害怕她被害，我越是害怕她被害，就越不敢想她会被害，生怕想象会变成事实。我不仅想到她会被害，还想到过自己被害，父母外婆外公被害，凡是和我有亲缘关系的我都想到过他们会被害。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反正经常会这么想，一想就害怕，心里莫名其妙地紧张。”

“你怀疑过夏冰清是谁杀的吗？”

“刘青。”

“为什么怀疑他？是他这个人一直有暴力倾向还是别的原因？”

“我怕他完不成跟夏冰清私奔的任务，选择暴力。”

“你提醒过他或暗示过他别使用暴力吗？”

“没有。”

“那你提醒过他或暗示过他使用暴力吗？”

“不可能，我怕的就是暴力，这是要负法律责任的，再说夏冰清对我那么信任，在我公司困难时还请我做了一单生意，这种无情无义的话不要说讲，就是一闪念我都觉得对她不敬。”

“你真认为刘青有能力说服夏冰清跟他私奔吗？”

“我犹豫过，但在没有更好的方案时我只能选择相信，虽然我没有百分之百地相信，却强迫自己百分之百地相信。”

“你跟刘青有联系吗？”

“没有，自从我把第二笔策划款付给他之后就再也没联系了。”

“他联系过你吗？”

“没有。”

“为什么你们害怕联系？”

他没有马上回答，仿佛被问住了，也好像在找理由。他眨了几下眼睛：“我怕麻烦，既然已经把钱全部付给他，我想这事就应该由他来处理。这是生意上的规矩，谁拿钱谁干活。而且夏冰清爱上他了，他们都爱上了还有我什么事？不可能我出钱请他爱我暗恋的人，还要听他讲那些相爱的细节，那会多难受。我们做生意的，大部分人都是做完一单就散伙，因为每做完一单双方都觉得对方占了自己的便宜，不愿意再见面。”

“你试图联系过他吗？或者说想没想过联系他？”

“在你们勘查夏冰清租房的那个晚上，也就是六月十七日深夜，我用公司的座机打过他的手机，但我听到的声音是该号码并不存在。他销号了，竟然没告诉我。”

“你为什么突然想打这个电话？”

“我怀疑他害死了夏冰清，想骂他。”

“你知道他现在躲在什么地方吗？”

“不晓得。”

“关于夏冰清爱上刘青这件事，你跟夏冰清核实过吗？”

“这是她的隐私，即便我想核实也不可能开口。”

“关于私奔这件事，你跟夏冰清核实或者试探过吗？”

“不可能核实。我当时的想法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而且生怕一打听会引起夏冰清不必要的联想。她很敏感，自从跟刘青认识后，她就再也没跟我见过面。”

“她不跟你见面，你是怎么理解的？”

“我高兴呀，说明她不需要我这个听众了。她不需要我这个听众，要是有了更好的听众，要么是再也没什么怨恨可以倾诉。像她那样的处

境没怨恨似乎不可能，那就是找到了新的听众。新的听众没准就是刘青，虽然他的表达有障碍，但听觉一流。”

“刘青以前骗过你吗？”

“从来没骗过，他很讲信用，哪怕借我一本书或一支铅笔他都会还给我，这也正是我找他办这件事的原因。”

“徐海涛说他曾中途叫停这个策划，说是只要你停止，定金不用退。他叫停过吗？如果他叫停过，那是在什么时间什么地点叫停的？”

“放他的狗屁。他一共找过我两次，两次都是在我办公室。第一次是二月二十号，他委托我策划并付定金；第二次是五月十二号，他批评我办事办得太慢，警告我必须在两个月内完成。”

“你觉得徐海涛应该付你那二十五万元的尾款吗？”

“应该，因为他交给我的任务完成了，夏冰清不可能再去骚扰他的叔叔徐山川了。”

“你认为这个任务是你完成的吗？”

“不是，是我委托别人完成的。”

“也就是说，是你委托别人杀死了夏冰清？”

“我没有委托别人杀死夏冰清，我只委托别人不让夏冰清骚扰徐山川。我不希望发生不幸，但这个不幸却碰巧能证明我完成了徐海涛交给的任务。”

“你当时在电话里威胁徐海涛，说十天之内不付钱，别怪我出卖你。你说的出卖是想出卖什么？”

“就是吓唬吓唬他，没有具体的出卖内容。我当时想都出了人命，徐海涛肯定怕连累，一定会付我那笔尾款。虽然夏冰清被害不是我所愿，但既然她已经被害，生命已无法挽回，那我也不想便宜徐海涛，反正他有的是钱，而且我也想用这种方式惩罚他。”

“为什么想惩罚他？”

“因为这件事是由他引起的。”

“前面你讲述时，说徐海涛是给你下套子，是正话反说，是想让你杀人灭口，但你明知道这是一个圈套，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为什么还敢接下来？”

“我认为能完成，也想出了解决问题的方案，但我没想到执行人违背了我的意愿。”

“难道你不是正话反说吗？你说移民说私奔，故意不说那个你想说而又不敢说的字，就是那个像一把刀顶着你后腰让你感到不舒服的那个字。你把世外桃源形容得像个天堂，这是不是在暗示刘青把夏冰清送进天堂？”

“那是你的理解，但不能作为办案依据，你不能把心理活动当作事实。”

“你觉得夏冰清的死你该负多少责任？”

“道义上我该负一点责任，事实上我没有责任，我没有叫谁杀她。”

“你没有责任那是谁的责任？”冉咚咚气得用力一拍桌子，嘭的一声，吓得吴文超和邵天伟的身子同时一颤。

列车一路向西，行驶在崇山峻岭之中。冉咚咚望着窗外，她好像一直望着窗外，自从上车后。十二月了，窗外的大地在阳光照射下色彩斑斓。一座座山峰不时闪过，山脚一层浅绿，树叶依然密实，仿佛不受季节控制。山腰一层金黄，黄得都焦了，焦得没有一点杂质。山的上部是一层红，一树一树的红得鲜艳。其实，颜色的分布没那么死板，尤其是红黄部分大都交叉，偶尔几株浅绿挺立山腰，夹杂在红黄之间像排错队的学生，看上去色彩更为丰富。冉咚咚的脑海忽地跳出“灿烂”二字，她发现阳光和大地的颜色是那么强烈，眼睛的辨析度仿佛提升了，凡是目光碰到的地方色彩都浓了一倍。除了树的颜色，好看的还有山的造型，有的圆，有的尖，有的秃，不时闪过一两座形似动物的山头，也有类似人物肖像或人体器官的山体划过。群山该疏的疏，该密的密，看似随意安排却又像精心布局，疏的地方延伸出缓坡，可以看见村庄，密的地方山脉一浪叠着一浪，与蓝天白云相互映衬，把整个天空都拉低了。小溪除了透明就是白，白是流动中翻起的浪花，仿佛看见就能听见它们潺潺的水声。遇到平静的河面或者湖面，里面盛满了颜色，蓝天和山坡有多少种颜色水里就有多少种颜色。美，冉咚咚在心里惊叹。

她不知道自己有多久没这么安静地欣赏山水和天空了，不说一年半载哪怕三年两载能有一次这样的欣赏或远行，那也有利于心灵的疗愈。结婚后她没到远方旅游过，开始那几年是为了照顾孩子，后面这几年慢慢养成了不出远门的习惯，即使有假期也宁可在家补觉，或做做家务，或走走亲戚，完全忽略了大自然对人心的修复功能，甚至都不相信它有这种功能。婚前，她跟慕达夫有过两次远游，但那时他们正处于热恋中，所有的心思都在对方身上，才不在乎身外的世界，旅游仅仅是个借口，亲热才是真正目的。因此，她觉得旅游不宜过早，而应该是在爱情开始淡薄的时候，这时，对方的魔力消失了，自己才会把注意力转移到景物上。看着美景她感到惭愧，为唤雨和慕达夫没有看到而遗憾，就像自己吃了独食那样不厚道。她真希望这是一次旅游而不是去捉拿疑犯，真希望同行的不是同事而是唤雨和老慕。可这个想法在她脑海没保留多久，便被邵天伟、凌芳和小陆的谈话打断了。他们说着闲话，扯着朋友

和同事们的的是是非非，眼睛都舍不得朝窗外看一眼，仿佛那些美景是他们司空见惯的茶杯或办公室里的打印机。

他们此行的目的是捉拿刘青。刘青在六月一日购买了一张直达云南昆明的动车票，之后他的身份证信息再也没有出现过。五月二十八日，他注销了他的所有社交媒体。三十一日晚，他与父母告别，说是跟同学到外省做有机农业，而且还把前景夸张地描绘了一番，认为只有这样做农业才能拯救广大的乡村，并列举了这个行业里三个发财的例子，仿佛自己就是那三个中的一个。他父亲说不就是去做农民吗，何必换那么多说法？此话一出，他们的交流就终止了。冉咚咚从后台查他注销的社交媒体记录，发现他经常跟一位名叫“守拙归田园”的博主互动。这位博主在香格里拉县城注册了一家网店，网上销售大米、黄豆、鸡、鸡蛋、木耳、花生以及菌类等绿色食品，并配发食品产地照片。刘青每隔两天就在照片下留言，像是博主的托儿。查博主本尊，竟是刘青的同学兼前女友卜之兰。从六月六号开始，卜之兰的社交媒体上经常晒出束束鲜花，且大都是玫瑰，有一种爱情即来的架势。从后台调看，卜之兰六月十九号下午四点曾发布一张绝美的山谷风景照，但五分钟后即删。她在这张照片前留言：“来了一位帮手，即将有自己的食品基地。”冉咚咚认为这个帮手就是刘青。

第二天中午，他们一行四人到达香格里拉县城，找到卜之兰先前租住的房屋。房东说她半年前就把房子退了，搬到乡下去住了，具体是乡下的哪里，房东也不是太清楚，但房东听她说过一个地名——埃里。冉咚咚找当地公安局协助，把卜之兰晒出来的那张山谷照拿给他们辨认。他们经过打听，比对，确定卜之兰和刘青住在离县城二十公里的埃里村，那张照片是埃里村的实景。次日下午，当地警察小姜开了一辆七座的公务车，带着他们直奔目的地。五点，他们到达埃里垌口，把车停进树林，打算天黑之后步行进村。大家或蹲或坐分散在林子里，被眼前的一幕惊呆，都忘记了说话。这是一片舒缓的山谷，一条清亮的小河从山脚流过，二十来户人家沿河错落有致地排开，家家户户都有耕地，在耕地的外围是大片枯黄的草坡，草坡上散落着星星点点的马匹和牛羊。沿着草坡往上是成片的森林，森林在西斜的阳光照射下五彩斑斓，在五彩斑斓的上方，是透明的蓝天和白得像棉絮一样的白云。鸡犬之声传来，

三三两两的人在河边淘米、洗衣、担水，炊烟从各家的屋顶次第腾起，像一条条白色的飘带在风中摇曳。小姜指着河边的房屋，说你们要找的人住在右岸往下数的第五栋，就是门前屋后摆满花盆的那栋，那是阿都家的房子，阿都十年前进城当教师，房子一直空着，一年前卜之兰花了一万块钱把它买了下来，重新装修，半年前入住。冉咚咚想刘青真的找到了一个“世外桃源”，简直就是神仙的居所，在这里，再烦的心事恐怕也会得到安抚吧。

天渐渐地黑了下来，像一块纱巾慢慢地挡住了眼前的景色，最后连自己也被罩在纱巾里。他们摸黑进了村庄，在狗吠声中敲开了房门。开门的是刘青，看见一下来了这么多陌生人，他的脸上掠过一丝惊慌。卜之兰不知内情，问你们找谁？冉咚咚说刘青。她仿佛有了不祥的预感，脸忽地沉了下来。

当晚，冉咚咚他们在县公安局分别对刘青和卜之兰进行询问。凌芳和小陆负责询问卜之兰，冉咚咚和邵天伟负责询问刘青。

刘青的球鞋上和裤脚上沾着零星的泥巴，两只手皮肤粗糙，手指手背上细小的黑色的浅痕横七竖八，那是干农活时留下的印记。他的头发长了，还蓄起了胡须，脸和脖子被高原的紫外线晒成了褐色，与冉咚咚在照片上看到的那张小白脸判若两人。仅仅离家半年，他就被“世外桃源”塑造成了另一个人。冉咚咚问了几个问题，他都没回答，而是眼巴巴地看着，好像冉咚咚说的是俄语。冉咚咚想是我问得不够巧妙还是他不想回答？她等待着，观察着，看见他憋得脖子都粗了嘴里也没蹦出一个字。她忽然想起吴文超说过他讲话不太利索，尤其是跟陌生人，特别是在有压力的时候。那么，他现在是在跟他的表达能力较劲吗？

“要不，你先别、别考虑，我的问题，”冉咚咚把语气变柔和，板着的脸也松弛下来，还故意把长句切成短句，仿佛在为他开口说话助跑，“或者，你想到什么，就说什么，凡是与夏冰清有关的，我们都想知道。”他的嘴唇动了动，连身体也摇晃了几下，像一辆熄火汽车被人推着跑了几十米，引擎有了重新启动的欲望，但引擎终是没有响，就在冉咚咚即将失去耐心时，他突然爆出一句：“夏冰清不不不是，我我杀的……”有了这一句，就像恋人有了初夜，之后就再也不尴尬了。开始他说的是短句，每句都说得磕磕绊绊，好像嘴里含着一颗热石头，但他越说越流畅，越说句子越长。

他说我六月一号上午离开家，下午四点到达昆明火车站。卜之兰开车接我，直接把我接到香格里拉县城，当晚住在她的租屋，第二天就到了埃里，之后我就没有离开过埃里村，不信你们可以问卜之兰或者村民。夏冰清遇害，我是在网上看到的。对她的不幸，我深表同情，但也帮不上忙。吴文超要我帮她办理移民手续，她交了定金后又放弃了。她不是企业家，钱需要别人提供。她跟我订中介合同好像不是为了移民，而是要拿合同去跟别人要钱。我催了她五次，她不耐烦了，说我不是没

钱，是舍不得离开祖国。没把她的移民办成，我怕吴文超叫我退那五万元定金，就骗他说夏冰清爱上我了。让我去勾引夏冰清，这是吴文超最差的一个策划。夏冰清怎么会爱上我？我是一个月光族，挣的钱顶不了花出去的钱，讲话又不利索，找我去勾引她简直就是病急乱投医。吴文超聪明，精明，很少策划失误，可见这次他是真急得没招了。我不想退定金，还想拿他后面的钱，就顺着他的思路瞎编，没想到他信了。按说他那么信任，我不应该骗他的钱，但是我想过远离尘嚣的生活，早就与卜之兰约好了。我讨厌父亲的冷嘲热讽，它像小时候我必须要打的预防针，不仅痛还会让身体过敏，起小疙瘩。我讨厌别人说我啃老，连我表姐那么善良的人也说我啃老，不就借她两千块钱嘛，她竟然说再这么啃下去，我连父母的骨头都要拿来熬汤了。我还讨厌那些骂我结巴佬的人，只要我办事慢一点或者没有把事情表达清楚，他们就会说难道讲话卡壳会卡壳智商？好像有钱有位置有辈分有流畅的语言就有随便骂人的权力。总的来说，我讨厌城市，讨厌人群，早就想跑了。谁愿意结巴？就像谁都不愿意穷。穷，我们还可以骂骂别人不公平，但结巴或者身体天生出了故障，你骂谁去？你能骂父母不公平吗？或者你去骂天老爷？你连骂的对象都没有。

一年前，我跟卜之兰在社交媒体上重新取得联系。我们在大学谈了三年恋爱，毕业时她连行李都没拿，人便消失了，手机号码也注销。这事就像一块砖头拍到我的脑袋上，有一年时间，我的脑海里都是轰鸣，还不时发出刺耳的嘎嘎声。我不知道嘎嘎声是什么声，后来我到了埃里，才发现那是木门开合时的声音，因为门的榫头不够润滑，每一次关或开，木门都会发出那种声响。当时我被这种响声烦死了，但现在我理解为一种召唤或暗示。毕业后，我求职没心情，吃饭饭不香，睡觉睡不着，就像一个矛盾体，怎么也想不通，一个曾在我怀里那么软的人心肠怎么会突然变硬？离开时连声招呼都不打，好像恋爱是假的，生活是假的，就连时间空间都像是假的。

那三年，我们同吃同住，热天都不穿衣服，我拍她一下，她拍我一下，然后就滚床单。我们拥抱时亲吻时的狂热，历历在目，连她身体的每一次扭动我都能清楚地回忆起来。越想越不对劲，我怀疑她被暗杀或者绑架了。我去她家找她父母，她母亲说别找了，你跟她不合适。我问

为什么不合适？她说因为我的耳朵没有耳垂。干吗要有耳垂？她母亲说因为有耳垂才有福气。这不是理由，而是托词。我说如果不合适，那你让卜之兰亲口跟我说。她母亲沉默，仿佛要用沉默把我赶走。卜之兰一直没出现，我在她家客厅住了一星期，她母亲说别等了，卜之兰出家了。我问，她在什么地方出家？她母亲说不希望我去打扰。我说她为什么要出家？她母亲说有解不开的心结。她家住在二十八楼，我站在阳台上，感觉太阳穴突突地跳，我连跳下去的心都有了。但她母亲说活着，还有可能，你要是真爱她就再等几年，没准她修行够了又还俗呢。这句话像火星子，驱散了我心里的黑暗。我把想跳下去的心收回，也想找地方出家。我在网上搜索寺院，最想去的就是普陀山。我打电话询问有关部门，他们说想出家必须三证齐全，即身份证、父母同意本人出家证，以及当地政府出具的清白证。其余两证没问题，但父母同意证肯定拿不到，于是我打消了这个念头，寻思着找个地方隐居，过世外桃源的生活。但过这种生活也需要钱，我没有，只能空想。

七月五号，一年前，博主“守拙归田园”在网上“艾特”我。她为什么要“艾特”我？是不是想要我买她的农产品？我产生了好奇，翻开她的博文和风光照，发现那些照片美得不要不要的，一看就是我脑海里想象的“世外桃源”。从她的言行，我知道她是女的，但网上没有她的一张照片，弄得挺神秘。神秘就像小时候躲猫猫，躲一时半会儿还有人找，但躲太久又不弄出点动静的话，那找的人就会失去兴趣，甚至干脆不找。我对“守拙归田园”的好奇心慢慢消失了，只是出于好感，久不久给她的产品点个赞。断断续续点了两个月的赞，她私信我，说她姓卜。我的身体突然一麻，像遭遇电击，差点晕倒，原来她就是卜之兰。我又惊喜又怨恨，一连扇了手机五个巴掌，甚至想取消对她的关注，但过了几分钟我又想跟她说话，想狠狠地拥抱她。一星期，我不理她。她每天发来一到两张照片，不是香格里拉的，而是她出家时的。她穿着尼姑服在尼姑庵里念经，打坐，在院子里扫地，在山路上挑水。这是我在她不辞而别四年后，第一次看到她的照片，还是眉清目秀，外加一点楚楚可怜，眉清目秀到处有，楚楚可怜蛮难找，就像煮菜时的调料，让她一下鲜美起来。不看照片，我还可以用不搭理来报复她当年的不辞而别，因为四年来虽然我常常想她，但想着想着就不那么具体了。可一看照片，她与我做过的一切立刻具体起来，就像照片里的人物突然动了，我没忍住，主

动跟她联系。她说她还俗了，在埃里买了一栋农房，租了一些耕地，想做一个有机食品种养基地，遗憾的是身边没有帮手，如果有个帮手，那就心想事成了。我说做种养基地需要钱，她说她不缺资金，这两年网上销售赚了不少。她过着的生活正是我日夜向往的生活，但我不好意思两手空空去投奔。她说你比多少钱都值钱。就这一句，把我感动得……刘青抹了一把眼眶，仿佛现在还在感动。他说我已经好久没听到别人的表扬了，我看过一些资料，说植物你天天跟它说好听的，它会长得更茂盛，水你给它听音乐，它的结晶体会更漂亮，何况是人。我读大学时的那些优点，快被周围的人埋汰光了，听她这么表扬，身体立刻茂盛，心情马上开花。我收拾行李，恨不得第二天就见到她，但经过一夜的思考，我给自己泼了一盆冷水，你也可以理解为是我不够自信，就在快要买动车票的时候，我悬在手机屏上的手指悬了许久，最后还是收了回来。我问她毕业时为什么突然蒸发？她说你来我告诉你，你不来我干吗要讲？我很矛盾，想立刻出发，又记恨当年她离开，想甩着空手去，又想等挣到钱了再去。等了七个多月，我终于等来了吴文超的这单生意。人一旦有了钱，心情就不太一样，连心胸都变得宽广了，空想就不再是空想。

冉咚咚发现只要说到埃里，说到有机种养，刘青就会抽几次鼻子，仿佛嗅到了那里的空气，说话的腔调也变得欢快起来。当他沉浸在往日的讲述时，却渐渐忘了眼前的处境，冉咚咚觉得发问的时候到了。她问让你离家出走的关键因素是什么？他说埃里的美景加卜之兰的爱情。她问哪一个更起作用？他说爱情。她说你不记恨她当年抛弃你？他说在爱的面前恨是没有力量的，没有经过考验的爱情，那不叫爱情。她没想到他能说出这么精彩的句子，就像是在说她和慕达夫目前正面临的情感考验，可见哲学都是生活逼出来的。出于好奇，她问了一个与本案无关的问题：卜之兰不辞而别的原因是什么？她是真的出家吗？他迟疑了一会儿，说这件事连我都不问，你为什么要问？既然我已经决定跟她一起生活，那在一起比什么都重要。有些事她不讲，我也不问，含糊一点感情更牢固，无论是糨糊或胶水，凡是黏手指或黏纸片的东西都是糊状。她尴尬了，发现他是个极有想法的人，难怪卜之兰不嫌弃他的磕巴。她说除了美丽的风景和爱情，你离家出走还有没有别的原因？比如逃避某种责任。他说我是想来埃里了才骗吴文超的钱，而不是骗了他的钱才想来

埃里。

“吴文超讲你是一个守信用的人，为什么这次你不守信用？”

“因为他给的任务没法完成。”

“那你为什么敢接？”

“我需要钱，去过我想过的生活。”

“你想没想过谋害夏冰清也是一种完成任务的办法？”

“我没那么残忍，我就是想赚钱。”

“夏冰清是不是你找人杀的？”

他有些愤怒，愤怒地站起又愤怒地坐下，说我找谁？谁会干这种既伤天害理又违法的傻事？她说吴文超怀疑你是凶手。他说诬蔑，他恨我骗了他的钱，想嫁祸于人。她说你为什么要注销手机号和社交媒体？他说我想从此过上安静的生活，谁都不搭理，热爱所有的人。她说你不用手机又不用电脑，你是怎么从网上看到夏冰清遇害的消息？他说我偶尔刷刷卜之兰的手机。她说你是几号知道夏冰清遇害的？他说十八号晚上。她说十九号下午四点，卜之兰在她的社交媒体上发布了一张埃里的风景照，还配了一句话，但五分钟后就删除，你知道这事吗？他说不懂。她说是不是你叫她删除的？他说不是，绝对不是。冉咚咚想为什么要说“绝对”？就像酒醉的人喜欢说绝对没醉，出轨的人常把绝对没出轨挂在嘴边，狡猾者说自己老实，腐败者讲自己廉洁，平庸者夸自己才华横溢，人啊，怎么都喜欢说反话？

早晨八点，两个组都询问完毕，四人碰头交换意见。卜之兰和刘青的供词基本都对得上，没有大的出入。唯一出入的是卜之兰说六月十九日下午发布的照片是刘青叫她删的，但刘青却说不知道这件事。冉咚咚说重点不是照片，是配文：“来了一位帮手……”刘青为什么害怕暴露自己？凌芳说他是不是害怕吴文超找他还钱？冉咚咚说六月十八日晚，刘青已看到夏冰清遇害的消息，只要夏冰清一死，刘青的任务就算完成，不管这个任务是不是他亲自完成的。既然任务已完成，那他就可以交差，所以他害怕的人不是吴文超，而是我们。为什么害怕我们？我怀疑夏冰清是他找人杀害的。凌芳说刘青不承认，而我们又没有证据。冉咚咚说这是一场硬仗，一时半会儿还撬不开他的嘴巴，大家上午先休息，下午交换看笔录或听录音，看能不能从对话里找到突破口。

冉咚咚洗漱完毕却没有睡意，打开凌芳与卜之兰的询问录音听了起来。卜之兰说夏冰清是谁？什么是“大坑案”？为什么刘青从来没跟我说？她对刘青与这个案件有牵连表示震惊，一连说了十几个不知道，仿佛要证明凌芳找错人了。她说刘青到了埃里村后就没离开过，她也没离开。凌芳问刘青有什么变化，有没有反常的举动？她说刘青的饭量比以前大，睡觉比以前沉，性生活的质量比以前有所提升，无论从哪个角度看，他都不像是个案犯。她用了五分钟帮刘青辩护，说他看见一只鸡崽死了都会悲伤半天，宰一条鱼都要念几声阿弥陀佛，砍一棵树都觉得是犯罪，做爱时戴套都认为是谋杀，这么善良的人怎么可能去害别人？凌芳说了一通表象与本质的关系，提醒她刘青从吴文超那里拿了十万块钱，任务是阻止夏冰清骚扰她的情夫，他连这种钱都敢赚，还有什么事不敢做？她说那一定是误会，也许他是为了投资这个种养基地，找借口跟吴文超借钱。目前，他在种养基地投了八万块钱，她投了十二万。他们租了地，养牛羊，养猪鸡，还请了民工……在接下来的询问里，有用的信息越来越少，偶尔她会表现出对夏冰清的鄙视，说夏冰清毫无尊严，把女人的脸都丢光了。凌芳多次问消失的那三年她在什么地方？她不回答，说这是她的隐私。

下午，大家的体力和精力有所恢复，冉咚咚决定两组交换询问，哪怕把昨晚问过的话再问一遍，然后对比他们的回答寻找破绽。虽然与刘青同处一个环境，甚至比刘青提前两年进入香格里拉，但卜之兰的皮肤仍然保持着“城市白”或者说“平原白”，脸蛋、双手和脖子均没有“高原红”或“高原褐”。冉咚咚问她使用什么防晒霜和护肤品？她说了两个牌子。冉咚咚惊着了，说我用的也是这两个牌子。于是，两人大谈防晒霜、爽肤水和润肤乳，听得邵天伟一愣一愣的。冉咚咚对邵天伟说我们女人聊天，你坐在这干吗？现在没任务，你去休息吧。邵天伟略感意外，但看见冉咚咚目光坚定，便拿起记录本走了出去，顺手把门关上。卜之兰认为他们是在演戏，稍稍放松的心情顿时紧张起来。冉咚咚说同为女性我对你的经历充满好奇，你能说说你离开刘青后的生活吗？我不记录，也替你保密。她说这事连刘青我都没说。冉咚咚说我不会跟任何人讲，包括刘青，每个人都有秘密，就像我和我的丈夫也不是什么话都讲，就像刘青也没把他跟吴文超的这一出说给你听。

她首先判断冉咚咚并无恶意，然后觉得有必要敞开心扉表达一下诚意，非常奇怪，她越被怀疑就越想证明自己诚实，甚至认为诚实地讲述自己的私生活可以证明她有关刘青的供词也是诚实的。看着冉咚咚满脸的期待，她说我爱上别人了。冉咚咚说在我意料之中。她说那个人比我大十四岁，他有妻子和女儿。大二那年春天，他到我们学校做讲座，人长得帅口才又好，我成了他的迷妹，跟他要了电话号码。我以考研的名义去他的学校拜访他，拜访几次，他看出了我的意图，说有一种爱不能爱，那就是学生爱上老师或者老师爱上学生。他一边告诫我一边偷偷观察我，想跟我保持距离又假装不小心蹭我的身体，两天不见就发短信问我在干什么，但我一到他办公室他又满脸嫌弃，说怎么又来了？看他那么虚伪，我一生气就找了个替代品，爱给他看。我把我和刘青的亲热照发给他，他不仅不生气，反而祝福。原来他不在乎我，我的所有表现都是“自嗨”。渐渐地，我跟他不来往了。但领毕业证那天，他突然给我打电话，叫我去他办公室。我去了，他说想招我做他的助理，条件是必须单身。我懂得他的意思，扭头便走，可刚走几步就被他搂住。这一搂，搂出了我压抑三年的怨恨，举手给了他一巴掌，同时，这一搂，也搂醒了我对他的崇拜。仅仅是愣了一秒钟，我就扑进他的怀里，像一个讨债的，恨不得把他这几年欠我的连本带息统统地讨回来，彼此的防线顿时

沦陷。崇拜是个可怕的东西，它就像那些再生动物，哪怕你把它砍成几截，也会再长出一个自己。我研究过来自奇瓦瓦沙漠的“鳞叶卷柏”，干燥时它卷成一团，看上去就像死了一样，但只要一接触水它就起死回生。那一刻，我就像“鳞叶卷柏”，他就像水，我的暗恋复活了。

做了他的三年助理，他只跟我玩却不给我婚姻承诺，于是我决定离开他。我以为我可以离开他，但真要离开时我才发现撕不开，就像伤口贴着膏药那样撕不开，一旦强行开撕那才叫个痛彻心扉。当初我妈为了骗刘青，说我出家了，真是先见之明。强行离开他之后，我首先想到了出家。我妈是律师，每次帮人打官司之前都要烧香拜佛，烧香磕头多了她也就信了。在我最痛苦的时候她托人找关系，让我到北梁尼姑庵住了两个星期。那两个星期，我一边听庵主开导，一边思考人生，最终决定寻找“世外桃源”，没想到这一点跟刘青不谋而合。我们都是受过伤害的人，都想逃避。冉咚咚说这叫“连环伤”，渣男伤害你，你伤害刘青，刘青伤害夏冰清，每一个伤害都不是单纯的伤害。她说刘青伤没伤害夏冰清我不确定，但我伤害刘青是事实，所以我会用一辈子的爱来弥补他。

“那个伤害你的男人是谁？”冉咚咚问。

“我不想说，其实，我也伤害了他。”

“他到你们学校做的是什么讲座？”

“人文讲座，主要讲文学名著里的女性塑造，重点讲福楼拜如何塑造包法利夫人。”

“这么说，他是文学学院的教授？”

是的，她说，他讲得太精彩了。他说同学们，你们没谈过恋爱也应该读读恋爱小说，否则将来你们大学毕业了连恋爱都不会谈。看看福楼拜是怎么写恋爱的？他写罗多尔夫捏住包法利夫人的手时，觉得又温暖，又颤抖，如同一只斑鸠，虽然被捉住了，还想飞走。同学们哗地笑了起来，有人说报告厅里自从有报告以来，还是第一次响起这么欢快而密集的笑声。他接着讲，福楼拜为了让包法利夫人有偷情的机会，故意把她丈夫写得很蠢。包法利夫人的两次出轨都是包法利先生促成的：一

次是他叫夫人跟罗尔多夫一起骑马散心，结果罗尔多夫跟他夫人好上了；一次是他叫夫人单独留在卢昂看戏，结果夫人跟赖昂的感情死灰复燃了。包法利夫人住在永镇，赖昂住在卢昂，他们之间有距离，思念了怎么办？不着急，包法利先生会给他们提供机会。因为一份委托书，他叫夫人去卢昂找赖昂，此事办妥，夫人似乎没有理由再去卢昂了，不着急，包法利先生还会给机会。他同意夫人去卢昂学习钢琴，于是夫人跟赖昂的私会得以继续。你们说，天底下有这么傻的丈夫吗？同学们又笑，笑得把平时辅导员的训诫都忘得一干二净。笑声越热烈，他的讲座就越精彩，好像笑声是网上的打赏或点赞。他说作家们为了给女主人公们偷情的机会，总是故意把她们的丈夫写得迟钝一点，他们要是不迟钝故事就没法进行，人物就没法塑造，包法利先生是这样，安娜·卡列尼娜的丈夫卡列宁是这样，《红与黑》中德纳尔夫人的丈夫德·雷纳尔先生也是这样。又是笑声，又是掌声……她沉浸在当年的氛围里，虽然有所克制，但脸上还是挂着一丝甜蜜。

“这个教授是不是姓慕？”冉咚咚打断她。

“你怎么知道？”她惊得双肩一耸，身体一让。

“他是不是叫慕达夫？”

她摇头：“他是姓穆，穆桂英的穆，但不叫穆达夫。”

“他是不是西江大学的？”

“不、不是。”

“你撒谎。他就是慕达夫，他写过一篇论文，叫《论出轨女人们的丈夫形象塑造》，观点跟你刚才讲的一模一样。”冉咚咚忽地拍了拍桌子，“天哪，你怎么跟他搞在一起了？”

卜之兰惊恐地看着，不知道冉咚咚为什么要突然提高嗓门，还把桌子拍得嘭嘭地响，好像她是凶手似的。邵天伟推门而入，冉咚咚忽然意识到自己失态，整个人顿时蔫了。邵天伟问卜之兰，穆教授是不是读过慕教授的文章？卜之兰说我不知道。邵天伟说现如今教授们的观点就像不同的苹果，虽然有口感上的差别，但营养成分却相似。

第八章 信任

60

冉咚咚把刘青带回本市突击讯问。卜之兰每天都抱着一束玫瑰站在公安局大门外等待。玫瑰撑着她的下巴，除了香气扑鼻，还把她的脸蛋衬托得红扑扑的，吸引不少路人围观。在香格里拉时，冉咚咚说我们只需要刘青回去，你不用。卜之兰说从今后，刘青走到哪里我就跟到哪里。也就是说卜之兰相信刘青，并用陪伴和等待对他进行毫不犹豫的支持，同时也用这种方式提醒冉咚咚，你们抓错人了。冉咚咚想只有深爱着的人，才会如此信任吧。

五天后，刘青被释放，侦破工作再次中断，专案组研究了两天也没找到新的突破口，大家都陷入了焦虑。尤其是冉咚咚，她满以为刘青是本案的终点，抓到他就大功告成，却不想他既没有作案时间，也没有唆使别人作案的蛛丝马迹。调查他从吴文超手里拿到的现金使用情况：八万元用于投资种养基地，一万元用于偿还他表姐以及朋友们的欠款，一万元退给夏冰清，他说那是夏冰清提前付给他办理移民手续的订金。只有这一万元的使用没有票证，但他一口咬定退给夏冰清了，因为合同上写的是“订金”而不是“定金”。冉咚咚找来合同一看，的确是这么写的，而他说退订金的那天，夏冰清也确实去过公司找他。没有漏洞且死无对证，冉咚咚的推理失败了。她把自己关在办公室里，仿佛不思考出一个方案来绝不开门。同事们以为她回家休息了，慕达夫以为她在办案，没有谁知道她在自我禁闭。

到了第三天下晚班的时间，慕达夫忍不住给邵天伟打了一个电话，问他冉咚咚怎么一直联系不上？邵天伟去拍冉咚咚办公室的门，里面没反应。凌芳站在门前叫她的名字，里面仍然没反应。王副局长把门一脚踹开，看见冉咚咚缩在沙发一角，双手抱肩，像看陌生人似的看着大家，眼神呆滞而又紧张不安，甚至有一丝恐惧，好像一只小动物被人逼到死角那样瑟瑟发抖。王副局长说从现在起，我命令你休息，如果有必

要就去住院疗养，案件由我直接负责，你暂时别过问了。冉咚咚说我好像看见凶手了，但每次他都一闪而过，我伸手抓他，但每次都抓到墙壁。王副局长说你养好身体再归队吧。冉咚咚说那不行，我不能半路撂担子。王副局长说是我听你的还是你听我的？冉咚咚说当然是我听你的。

慕达夫把冉咚咚接回家。冉咚咚洗了一个热水澡，倒头便睡。慕达夫每隔一小时就轻轻打开主卧的门，往里面偷偷地看一眼，发现她呼吸均匀，一听便知道是她平时睡得最沉最香的那种节奏，这让他绷紧的心情稍微有些松弛，关门的手劲越来越大。早晨，他为她准备了鸡蛋羹、稀饭、牛奶和水果，但她没起床，睡得像一截会呼吸的木头。中午，他为她准备了人参鸡汤、煎牛扒和炒素菜，但她仍呼呼大睡，似乎要等到有人发明了长生不老药才愿意醒来似的。下午六点，已经睡了二十个小时的她，终于从床上爬起来，坐在床边用了一会儿时间确定时空关系，再走向洗漱台，一边梳洗一边回忆睡前的情形。半小时后她来到餐桌边，看着慕达夫为她准备的热气腾腾的食物，开始吃了起来。吃着吃着，她苍白的脸渐渐有了红润，整个人也变得有了一点精气神。在吃的过程中她一言不发，但他看得出她在一边吃一边想事，大概率是在想与案件相关的事。他不吭声，用沉默陪伴沉默，用蹑手蹑脚的行为如履薄冰的心态伺候她的挫败感。他想她一定在为没抓到凶手而自责，但他唯一能做的就是陪伴。饭后，他泡了一壶她爱喝的非贝贞送的红茶。她仿佛闻到了茶香，走过来坐到他的对面，中间隔着一张茶几，这是她觉得最舒服的距离。她说老慕，你觉得我反常吗？假如你遇到难题，会不会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冥思苦想？他说当然，但我们也得承认压力太大了身心或多或少会疲劳生锈，甚至刹车失灵，就像汽车跑了几千公里后必须进店保养，谁都不例外，哪怕你是特殊材料做成的。

“如果这时候我进店保养，算不算逃避？”

“办案就像写文章，要是没有灵感硬往下写，百分之百是废稿，还不如冷静下来找找方向，我的经验是心情越放松灵感来得越快。”

她慢慢地喝了两小杯茶：“要不我们去旅游？”

他以为是幻听，目光在她脸上求证。她说去泰山怎么样？他说泰山

好，五岳之一，先后有十三代帝王登山封禅或祭祀。她说算了，那地方帝王气太重没法放松，要不去一个纯天然的地方，九寨沟如何？他说漂亮，世界自然遗产，色彩缤纷水质透亮，是个洗心革面的好地方。她说但这个季节不合适，天气偏冷，树叶已经掉光，看上去会悲凉，要不在桂林找个民宿住几天？他立刻用手机在网上搜索，找到一个深山里的客栈。她看了看客栈的图片和价格，说就这个，你订房订车票。他说唤雨去吗？她说她要上课，去了会影响她的考试成绩，而且我们好久没过两人世界了。他问什么时候出发？她说后天。他立即刷了两张高铁车票，交了住房定金。

第二天，他们一整天都在收拾行李。他按平时套路，不到一小时收拾完毕，但是她一直在调整。先是调整服装，从套装到休闲装反复地调，每一件都拿到穿衣镜前比画，让他帮她参谋。折腾一小时，她才把服装确定下来。然后，她收拾护肤品和化妆品，从大瓶搬到小瓶，从小瓶搬到大瓶，十几个瓶子倒腾来倒腾去，又用去了一个小时。之后，她开始收拾咖啡壶和咖啡豆，说是中西结合，既喝茶也喝咖啡。光选咖啡豆她就耗去了差不多一小时，看品牌看保质期，丢掉了许多过期的。看着那些几年前买的咖啡豆，她才发现自己三年没收拾杂物了。于是，她一边准备行李一边清理库存，丢掉了三双鞋，淘汰了两纸箱的服装，抛弃了一批过期食物和饮料。午后，她上网找电影，找来找去，找到三部她一直想看而又没有时间看的推理片，把它们一并下载，计划带到客栈去看。下载完电影，她开车出去买了一个手机自拍杆，也买了一些日常用品、零食和出行必备药。看她如此用心，他高兴得像有两只手在心里不停地鼓掌，觉得那个曾经的冉咚咚回来了，也许会同时带回来他们曾经的融洽和信任。

但是，到了深夜十点，她想到案件还悬着自己却去旅游，便忍不住蔑视自己，像蔑视逃兵一样蔑视，蔑视着蔑视着，情绪突然低落。她说你确定要去吗？他说干吗不去，车票和房都订好了。她说你是舍不得车票和房费才去呢还是一直就想跟我去？他说一直想跟你去。她说就我们俩？他说没有别人。她说我们俩住在深山里有意思吗？和住在家里有什么区别？他说空气不一样，环境不一样，心情也会不一样。她说可是想说的话都一样，有必要跑那么远折腾自己吗？算了，我还是去疗养院

吧。他想糟糕，她宁可住院疗养也不愿跟我去旅游，这得有多大的仇呀。

第二天早晨，慕达夫做好早餐，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等待。他们为旅游准备的两只行李箱还立在门口，仿佛它们有脚，随时可以溜出去，溜过大街，奔向车站，抛下主人自己去旅行。昨晚，冉咚咚虽然拒绝了两人出行，但并没有把行李从箱子里拿出来，因此，他也没退掉客栈的订房和高铁票，幻想冉咚咚一大早从主卧出来，心情大好，说一声出发。然而，等了半小时，主卧的门还没打开，里面一点动静都没有，如果她再不起床，即便心情大好也赶不上这趟高铁了。于是他轻轻地拍门，小心地扭动门把手，推开一道缝，看见她躺在床上，眼睛睁得老大，仿佛从昨晚睁到现在。他说起来吃早餐吧。她连眼皮都没动一下，好像眼睛醒了思维却没有醒。他拉开窗帘，让阳光洒进来，照热了半个房间和半张床铺。热像一排蚂蚁在毯子上爬行，慢慢地爬上她的手臂、脖子和脸蛋，但她仍然没动，仿佛睁大眼睛只是为了睁大眼睛。

他用托盘把早餐端到床头，舀起一勺稀饭喂她。她抬手打掉勺子，就像年迈的人推开搀扶者，以证明自己还没沦落到需要别人照顾的地步。他生气了，似乎她打掉的不是勺子而是他的尊严，可他却不能把这股怨气表现出来，必须闭紧嘴巴像压住大蒜气味那样压住。她说你别对我太好，你付出越多将来心理会越不平衡，与其将来心理不平衡还不如现在撒手不管。他想我不是没产生过撒手不管的念头，甚至想到过提起行李箱拍拍屁股走人，可我走了谁来做唤雨的父亲？谁煮饭洗衣服拖地板？你还能跟谁发脾气？他的心里虽然这么想，嘴里却不能这么讲。他说假如我躺下了，你也会这样照顾我。她说不会。说完，她想我当然会，可为什么心口不一？因为我不喜欢他的道德绑架。他突然感到悲凉，觉得她的心肠够硬，都这么迁就了连一句软话都没有，仿佛千年的死树莛再也砍不出树浆，也许离婚对我不是一件坏事。他开始想象离婚后的种种状况，想象自己离了以后自由轻松事业辉煌，而她则孤独抑郁甚至有可能工作不顺，心里不禁产生怜悯。他说嘴上越硬的人往往心里越软，我知道你善良。她觉得舒服，心仿佛被揉了一下，就像乳房被揉了一下，沉睡已久的欲望突然想翻一个身。

“你爱我吗？”她问了一个以前她经常问的问题。

他想说爱，但觉得不准确，便回答你是我最牵挂的人之一。她说这不是爱。他说爱在不同时期有不同的表现，就像服药，不同的年龄段服不同的药量。初恋是美好的，大多用来回味；热恋浓烈，用于燃烧；结婚后是平淡与琐碎，用来生活；老年是不离不弃，用于陪伴。如果你非得在结婚后找热恋的感觉，那就像在唐朝找手机，在月球上找植物。她不服气，说爱就像真理一样永恒。他说爱可以永恒但爱情不能，所有的“爱情”最终都将变成“爱”，两个字先走掉一个，仿佛夫妻总得有一个先死。她沉默了，伤感了，睁大的眼睛缩小一圈，目光不再空洞，仿佛有了内容，也就是说有内容的眼睛不一定非得睁出铜铃般的效果。

“那么，你觉得我爱你吗？”她问。

他说不容置疑。她噗的一声，差点笑出声来，说你也太自恋了吧，如果我爱你为什么还要提出跟你离婚？他说这叫虐恋，心理学有一种说法，那就是你越爱一个人就越想折磨他，你越怕失去他他就越想离开他，赶走关心自己的人，是害怕对方不能一直关心自己。她的眼睛又缩小一圈，目光聚集在他脸上，以至于他的面部都有了灼痛感。她说谁告诉你的，莫医生或金医生？他站起来走出去，五分钟后抱来一摞书，全部摊到床上，都是心理学方面的著作。

“为了弄清你的心理脉络，我看了整整十二本。”

“请问我的心理脉络是什么？”她像盯着知识那样盯着他。

他说小时候你曾经被抛弃过。她说放屁。他说不是传统意义上的遗弃，而是心理抛弃，只是你没意识到。你想想，每天晚上，当你躲在被窝里听到你父亲偷偷打开大门，去跟隔壁阿姨约会时你最担心的是什么？她说担心我妈知道。他说那是表面的，深层里你最担心的是你爸会不会抛弃你和你妈。这种抛弃感就像你的胎记，虽然会忘记却从来没消失。因此，你在进入亲密关系后，早年被抛弃的恐惧随时都有被唤醒的危险，只需要一个契机。她说Shit。他说你被唤醒的契机是发现我开房不报，一旦你怀疑我出轨，便产生了被再度抛弃的恐惧，于是选择先一步离开，这样你就可以把关系的主动权握在手里，从而避免经历被再度

抛弃的痛苦。她冷笑，说这不能证明我爱你，你只不过是在寻找清白感，认为自己清白，所以拥有权力，而我错怪你了，就必须继续履行妻子的义务。她指着伯特·海灵格的著作，说你到底看没看？你为什么不用他的理论？海灵格说清白者往往是较危险的人，因为清白者心怀极度愤怒，会在关系中做出严重的破坏性行为，而有罪恶感的人通常愿意让步和补偿。别拿这些小儿科来蒙我，这些书我在读大学时都读过。他说如果用让步和补偿来反证，我应该是那个有罪恶感的人，而你则是那个自认为清白者。她一愣，承认这句他说对了，一直她都觉得他是有罪的，而自己是清白的。他说你还有一个心理动机，就是仇恨转移。你在办案时痛恨徐山川玩弄女性，痛恨他背着老婆出轨，因此你把对他的仇恨转移到了我的身上，认为我也是他那样的人。你混淆了恨的对象，其实你恨的不是我而是出轨，你对我的恨至少有一半是受案件刺激后的情绪转移。

“说得好。”语气夸张，像是讽刺，但她扭过头来张开双臂，做了一个拥抱的姿势。他俯下身，想吻她的嘴唇。她没躲避，他理解为默许，可就在他的嘴唇快要封住她的嘴唇时，她忽然把他推开，像推开不小心碰到的高压电。她说理论很玄乎，身体很诚实。

她说我想单独待几天。他二话没说提着行李箱便出了家门，仿佛脚不沾地，像磁悬浮那样嗖的一声飘走了，动作之敏捷好似一个二十出头的小伙。这让她想起一个人……郑志多，二十年前的那个夏天，他以同样的动作同样的速度提着她的行李箱，从新生接待处一口气走到十号女生宿舍楼，又从女生宿舍一楼一口气走到五楼503号房。他把行李箱摆好了，她才气喘吁吁地跟上来。她说你简直在飞。他说我每天坚持跑步。她说明明行李箱有轮子，你为什么不拖着走？他撸起短袖，露出发达的结实的肱二头肌。她说你不拖着箱子走是为了跟我显摆你的力气？他说不是，我是怕把轮子拖脏了。她说你对每个新生都这么体贴吗？他说我从上午等到下午，只接一个人。她问为什么？他说因为我把你们班全体同学的照片都看过了，只有你这张照片值得我这样对待。

初恋不可避免地发生了。他高她一个年级，长得帅气，帅得就像那些帅炸了的电影里的男主角。他对他的第一印象不好，觉得他目的性强，指向性明显，所以不接他的电话，也不回他的短信。但他就像她的脑神经，仿佛随时都知道她在想什么。半夜她饿，手机忽地一声叮咚，那是他的短信：“下楼，我给你买了螺蛳粉。”他怎么知道我喜欢吃螺蛳粉？又怎么知道这时候我饿？她下楼，看见他站在一棵树下，手里捧着一团闪闪的金光，天哪，他竟然在螺蛳粉的塑料盒上贴了一层金黄色的灯，乍一看，还以为是盒子自带光环。上体能课，她练得腰酸背疼，连走路上半身都前倾，仿佛腰椎间盘突出。她想怎么样才能消除全身的酸痛？正想着，一辆跑车吱地停在她身边，开车的人是他，仿佛他是她的念头，只要一想就会出现。他把她拉到本市最贵的按摩店，请了最好的技师给她做了一次全身按摩。两个小时下来，她整个人就像被女娲重新捏了一遍，腰杆直了，腿脚不疼了，走路也麻利了。暑假，他开车带她到海边兜风；国庆长假，他带她去北方看红叶；寒假，他带她去日本北海道看雪。每一次出行他都买头等舱，住五星级宾馆，吃地方顶级美食。她在他面前渐渐沦陷，尽管她曾经骄傲得像个公主，自信得像个天才，傲慢得不食人间烟火。她在跑车上献出了初吻，在韩国首尔某著名酒店献出了初夜。他们越爱越深，彼此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就连做梦她

都在想他。许多个深夜她想他想醒了，睁开眼便看见他微笑的脸紧紧地贴在窗玻璃上，贴得鼻子都扁平了，仿佛他一直在看着她入睡。他的脸像一轮满月，或者那就是一轮满月。在他脸的四周也就是整面玻璃上，贴满了闪烁的星星。月明之夜，他把车开到郊区的东来山山顶，为她拍摄伸手摘月的照片。她想听某首歌，他就把唱这首歌的歌星请来，专门为她演唱……想到这，她咯咯地笑了起来，发现他和徐山川讨好夏冰清用的是一个套路，既庸俗又媚俗。她不得不承认人生大部分的愉快都得靠庸俗的行为来完成，不外乎吃吃喝喝游玩唱歌，离不开蛋糕玫瑰和蜡烛，少不了讨好赞美和照顾。反正总之，她饿了他就做她的食物，她困了他就做她的枕头，她相思了他就做她的解药。

大四，她生日那晚，他在她宿舍楼下的草坪上用点燃的蜡烛拼出了一个心形图案，图案中间拼出一行“冉咚咚嫁给我吧”，在“嫁给我吧”的正下方摆着九百九十九朵玫瑰。看看，又媚俗了不是，但当她站在五楼的长廊上看着草坪摇曳的烛光时，尤其是看到长廊上同学们羡慕的眼神时，身心顿时涌起一阵前所未有的愉悦，包括虚荣心的满足。这场景怎么有点像吴文超受夏冰清之托为庆祝徐山川生日做的策划案？恍惚之中，她不知道是吴文超模仿了郑志多还是郑志多模仿了吴文超，抑或这种场景本来就在相互模仿？当时，她激动得全身颤抖，恨不得从五楼跳下去拥抱他亲吻他。忽然，从草坪升起一架无人机，直飞五楼长廊，悬停在她面前，这时她才看见无人机吊着一枚求婚戒指。她取下来，戴上，转身跑进楼道。一阵急促的鼓点似的脚步声在楼道里响起，就像她此刻的噼噼心跳。她从一楼的楼道口跑出来，冲进草坪，跃过烛光，扑进他的怀里。世界突然安静了，仿佛只剩下他俩，但世界仅仅安静了几秒钟，歌声忽地响起来，站在长廊上看热闹的同学齐声唱起了《I swear》：

“我发誓，当着天上的星星月亮\我发誓，如同守候你的背影\我看见你眼中闪烁的疑问\也听见你心中的忐忑不安\你可以安心，我很清楚我的脚本\在往后共度的岁月里，你只会因为喜悦而流泪\即使我偶尔会犯错\也不会让你心碎\我发誓，当着天上的星星月亮\我必在你左右\我发誓，如同守候你的背影\我必在你左右\无论风雨困厄，至死不渝\我用我每个心跳爱你\我发誓……”

她轻轻地唱了起来，仿佛回到了那个晚上，仿佛跟着整栋楼的女生们在唱。但唱着唱着，她的眼眶就湿润了。

毕业后，她分配到西江区公安局工作，他子承父业做房地产生意。他们认识了五年，恋爱了四年半。在他们即将领结婚证前的那个晚上，她突然感到心虚或者说不踏实，好像这一切都是虚构。坏运气显得真实，好运气令人生疑。于是，她对他进行了一次模拟审问。她坐在书桌这边的高椅子上，他坐在书桌那边的矮椅子上。她问他，你会爱我一辈子吗？他说会。多么美好的答案，可她仍心存疑虑。她把他的矮椅子往后拉了拉，让它与书桌保持一米的距离，就像讯问室警察与疑犯的距离。她回到这边的座位，又问你会爱我一辈子吗？他说会。她想有什么的话回答两遍之后就像撒谎？她一拍桌子，说你骗人。他吓了一跳，整个人从矮椅子上弹起又慢慢地落下，瞪大眼睛惊恐地看着她。她把台灯转过去，直射他的眼睛，再问，你会爱我一辈子吗？他从来没经历过这种审问，吓坏了，抑或认为她掌握了他的什么把柄，便支支吾吾地说我会对你负责的，会负责你一辈子。她说我不要负责，而是要你爱我一辈子。他说负责就是爱。她说一个人可以为很多人负责，但爱只有一个，就像专利独享，你所说的负责只不过是在为将来你不爱我进行铺垫。两人为此争论，越争越伤心，越争隔阂越大，四年多来被爱掩盖的一个个小别扭像气泡似的咕咚咕咚地冒出来，渐渐堆积成了大问题，仿佛一根小小的火柴引发了一场森林大火，结果谁也没有控制住局面，也许谁都不想控制局面，彼此删掉联系方式，一拍两散，发誓老死不相往来。

她忽然想见他，哪怕被他现在的美好生活刺激或者讽刺，她就想证明一下当年她选择离开他到底是对了还是错了？但她没有他的联系方式。她知道校友们有，可她不愿问，生怕他们嘲笑。她可以被一个人嘲笑，却不想被一群人嘲笑。当年她离开他时多少同学表面为她鼓掌，内心却暗暗骂她愚蠢。可她偏要用愚蠢来证明自己聪明，偏要相信自己能找到一个爱她一辈子的人。既然当初离开得大张旗鼓，那现在就只能悄悄地回头见，就像因与果，就像呼喊与回声，你有什么样的行为就有怎样的报答。他家的公司叫什么来着？她想了许久才想起一个似是而非的名称——新展，就在三合路127号的新展大厦内，那是一座金光闪闪的大楼，金色的玻璃，金色的墙体，一共三十层。

出发前她对自己进行了一次装修。十多年了，她还是第一次这么认真地对待自己的脸蛋、颈脖和双手，每一毫米皮肤都被小心侍候，就像应对文明城市评选那样生怕留下不文明的盲区。化妆毕，她从衣柜里翻出一条当年与他约会时穿过的牛仔裤，但任凭她怎么使劲那条裤子就是提不上来，它卡在她丰腴的臀部，就像一位爬山者因翻不过陡峭的崖壁而气喘吁吁地坐在山坡休息。必须承认自己已不是当年的自己，肉多了，坡陡了，有的部分还松弛了。没办法，只得把牛仔裤褪下去，褪下去的时候她听到哗的一声，仿佛撕掉了自己的一层皮。换上休闲装，她出发了。上午十点，是她昨天晚上预设的时间，她来到新展大厦二十八层新展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是一位比她年轻的郑女士，她接待她，为她冲了一杯咖啡。当咖啡的香味弥漫之际，她忽然觉得这间办公室她好像来过，味觉视觉以及空间记忆仿佛同时被唤醒。她说你们的董事长是不是叫郑立强？她说是的。她说从前董事长是不是在这间办公室办公？她说是的。她说你是不是郑立强的女儿？她说是的。她说我想见见你的哥哥郑志多。她愕然，说我既没有哥哥也没有弟弟，不知道郑志多是谁。她不信，去公司人事部打听。他们说本公司的确姓郑，但确实没有郑什么多。

她带着疑虑与困惑约当年同宿舍的闺蜜朱玉芬喝茶，问她知不知道

郑志多的下落？朱玉芬愣了足足两分钟，一边发愣一边观察她，一边观察她一边纳闷，说谁是郑志多？她说就是读大学时跟我谈恋爱的那位男生。她说大学四年，我俩同吃同住同学习，连上厕所都经常一路同行，没发现有人跟你恋爱呀。她说玉芬，你是不是提前直奔老年痴呆了？当年他在楼下摆蜡烛阵和玫瑰阵向我求婚，你还和整栋楼的女生一起为我们唱《I swear》。朱玉芬摇头，越摇越觉得不对劲，越摇脸色越凝重，非常肯定地说没这回事。她说那你记不记得无人机？他用无人机把求婚戒指送到五楼的长廊，我取戒指时你就站在我身边，眼睛睁得像夜明珠，满脑子的羡慕嫉妒恨吧。朱玉芬说有没有搞错，二十年前无人机都还没流行，就是变魔术也搞不到无人机给你送戒指，我看直奔老年痴呆的是你。说完，她在冉咚咚的额头上摸了一把，仿佛要检查她的体温。冉咚咚震惊了，流行的说法是“碉堡”了，脑袋深处轰地一响，好像有一股力量由内往外撑，撑得脑袋都胖了一圈两圈三圈，撑得她四肢都发麻了。她不再说话，像踩了急刹车那样把话刹死，仿佛要用沉默来保住一点尊严。朱玉芬说你是不是受慕教授的影响开始写小说了？她无法回答，心里泛起一阵涩苦。

她悄悄去了一趟单位，在内部网搜索“郑志多”，竟然没搜到这个名字。其他姓名多有重复，唯“郑志多”一个名字都没有，也就是说他不存在，连疑似存在都不可能。怎么证明一个人的存在？一直以来我都是在用指纹、鞋印、烟灰、字迹、木屑、短信、电话以及DNA等蛛丝马迹来证明。那么郑志多有指纹鞋印和DNA吗？没有，但他却比任何实体都栩栩如生，就连我的舌尖都还保留着他亲吻时的记忆。虚构的力量会有这么强大？她想问问慕达夫，便给他打了一个电话，该用户已关机。她又给慕达夫打了一个电话，该用户还是关机。她想难道慕达夫也是虚构的？会不会他也不存在？她在内部网输入“慕达夫”三个字，同时跳出好几位，其中一位的住址就是她的住址。这么说他是实体，他确实存在，那我会不会是虚构的？她在内部网输入“冉咚咚”，同时跳出好几位，其中一位是她。这下她慌张的心里仿佛抓住点什么，至少抓回了一点自信。

她来到荷塘小区他们的另一套房前。慕达夫在里面，直觉告诉她，但她无法保证手里的钥匙能把门扭开。既然他关机，那门就一定反锁

了，这是她多年办案积累的经验。要不要先按门铃？她心里想着按门铃，钥匙却先一步插进锁孔。她总是突然袭击，这也是她多年办案养成的习惯。她的手轻轻一扭，竟然把门扭开了，原来他没反锁，是不是疏忽了或者是不在乎了？反正快要离婚了，谁都不干涉谁的生活，但她却有好奇心，就像对每个案件那样好奇。她走进客厅，地板上有一层积淀的薄尘，沙发没人坐过，茶几没人动过，屋子里弥漫着长期缺乏通风透气的那种味道。她看了厨房，主卧、次卧以及书房，还对比了上个月和现在的水电度数，它们都证明近一个月没人住在这里。那么慕达夫住在哪里？直觉告诉她，他住在贝贞那里。

回到西江大学校园五十一栋这个家，她推开书房的门，看见慕达夫趴在电脑桌上睡着了，被窝蜷缩在地板的一角，有一块书柜的玻璃门碎了，玻璃碴星星点点散落于地板。她叫了一声老慕，他没反应，便踮起脚后跟想进去，才发现玻璃碴比她预想的要多，她每改变一个视角就又发现几粒。没办法，她只好放下脚后跟，站在门口又叫了一声老慕，声音比刚才的大了一点。他的双肩吓得一抖，抬起头来，像被抓到了什么把柄似的看着她。他的颧骨变高了，面颊变深了，半张脸胡子拉碴。她说你什么时候回来的？他说我不一直都在家吗？她说不可能，一周前我分明看见你提着行李箱像磁悬浮列车那样嗖的一声出了家门。他说开什么玩笑，行李箱一直摆在阳台，它们还等着跟你出门旅游呢。她来到阳台，看见两只箱子，一只是她的，另一只是他的，它们像他们当初恩爱时那样肩并肩。行李箱是不是他刚放回来的？他是不是只比我提前一步回家并假装熟睡？她忽然想起英格丽·褒曼主演的惊悚电影《煤气灯下》，男主角怕暴露自己的罪行，设计了一个又一个细节企图把妻子逼疯。慕达夫会是那样的人吗？她用食指抹了一下他的行李箱，食指很不情愿地沾上了一层薄灰，她用中指抹了一下自己的行李箱，中指同样沾上了一层薄灰。两个指头被那层薄灰弄得很不爽，仿佛一件新衬衣沾上了洗不掉的油渍。手指上相似的异物感说明两只行李箱待在阳台上的时间相同，它们好久都没人碰过了，可以证明慕达夫没提着它嗖的一声出门。那么，会不会是我眼花？行李箱没出门人却出门了。

她回到书房门口，想他为什么不打扫地板上的碎玻璃？因为他不想让我进去，害怕干扰。她靠在门框上，说我又不是盲人，如果你一直待在家里那我为什么没看见你？他说也许你的注意力不在我身上，而且我一直待在书房，总是等到你熟睡后才出去吃饭洗澡换衣服。为了不惊扰你，我连剃须刀都不敢用，生怕它刺耳的响声会把你吵醒。她说但你用过的碗筷，你换下的衣服，冰箱里的食品多了或少了，难道我不会察觉？他说那就超出我的理解范围了，我以为你晓得，以为你不想跟我交流，没想到你竟然没觉察，也许是你太专心于别的事情，也许你只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或者你已经把我当成了你的一部分，只要这部分不喊不

叫不疼痛，你就不会意识到它的存在，就像你不记得你的阑尾或胆囊。她说那你每天待在书房里都干了些啥呢？为什么要关机？

“我在做课题，累了就在地板上睡觉，醒了就接着研究，不信你看，这周我写了三万多字。”他把电脑扭过来，让她看写满了字的页面。她眯起眼睛扫了一眼，看见字里行间多次出现“乡村文化”。这确实是他一直在做的课题，她说做课题为什么要拿书柜撒气？他说抱歉，等写完这篇论文，我会叫人来把玻璃装上。她说能不能让我看看你的脚板底？他说怎么，难道你在某个案发现场看到了我的脚印？她的右手掌对着他的脚隔空上撩，他的两只脚随她的手势抬了起来。她倒吸一口凉气，说这下我终于感觉到了你的存在。他说你什么意思？她说因为我觉得痛。他低下头，把脚板翻过来，看见每只脚板上都扎着一个玻璃碴，玻璃碴旁边的血迹已经干黑。他说操，我都不知道是什么时候扎进去的。她说你没感觉到玻璃碴的存在？他说玻璃碴又不晓得痛。

她转身拿来小扫帚和小铲，开始清扫地板。他说别扫，我喜欢在上面走来走去，这样才有灵感。说着，他赤脚在地板上走了起来。她听到噗的一声，又一块玻璃碴扎进了他的肉里。他仿佛没感觉，继续走来走去。她说站住。他站住。她扫干净地板，拨出他脚板上的碎玻璃，说你脑子是不是出了问题？“怎么会呢？”他疲惫的脸上挤出一丝笑容，就像挤用完了牙膏的牙膏筒那样使劲地挤。她说你去找莫医生聊聊吧。他说我好好的，干吗要找他聊？她说好好的怎么会故意踩玻璃碴？脸怎么会瘦成猴子脸？“是吗？我已经很久没打量自己了。”他走到书柜的玻璃门前，看着里面的自己，心里一阵抗拒，就像讨厌别人那样讨厌自己，就像同情弱者那样同情自己，但他却假装幽默，说哪个卵仔长得这么帅。她说你就别硬撑了，你撑不住的。他想说不硬撑又能怎样，一家人不能两个都病了吧，但嘴里却说放心，我这么狼狈只不过是太专注于论文了。她说我焦虑是因为案件的压力，但你有什么理由焦虑？他想说你不知道吗？情绪是可以传染的，我焦虑是因为你焦虑，但嘴里却说我看了那么多书，知道怎么克服。她问怎么克服？他说把憋在心里的写出来，就像这三万字，每个字都帮我释放了压力，许多文学大师都用这种方法调整好了心态，你要不要试试？她说我跟你不同，我每天都在跟魔鬼打交道，心里必须养着一个魔鬼，我养着它是为了揣摩它，我揣摩它还能

控制它，可是你不行，你那么单纯，哪驾驭得了。

他想我单纯吗？我怎么觉得比她复杂？

傍晚，他到理发店刮掉了胡须，把留了多年的长发剪成板寸。当长发一绺一绺地掉下时，他像看见秋天的落叶般伤感，剪刀的咔嚓声特别刺耳，甚至令人讨厌。长发是他的标识，当年的这点文艺范曾吸引过冉咚咚，但现在文艺范对她已失去磁力，干净敞亮利索才会让她感觉舒服。三年前，他就发现她把她曾经的喜欢忘得一点不剩，从她每次换枕巾便看得出来。每次换枕巾她都抱怨他睡的那张像膏药，中间一团黄，上面还沾着头发，言外之意就是一个脏字。他假装闭塞视听，把她的话当风过耳，继续用长发证明自己还是自己。可现在他不想再坚持了，因为在她面前精神抖擞比什么范都重要，否则会给她本来就沉重的心理负担再增加沉重。人心就是这么古怪，你强，她有负担，你弱，她也有负担，于是你只能不强不弱地活着。

尽管他的外观已焕然一新，但并没有引起她的足够重视，她没拿正眼看他，好像对他的头发长度以及脸上的大扫除不感兴趣。早餐时，她说你要不要请莫医生吃个饭？你们好久没见面了吧。他说等有空再讲，眼下要做课题。午餐时，她说我网购的两箱进口苹果已经到达，你是不是给莫医生送一箱？他一愣，说难道你有什么事需要莫医生帮助吗？她哼了一声，说我能有啥事？就怕你……他说我跟他的关系还没好到吃一口苹果也要分享的地步。晚饭时，她说要不我帮你预约莫医生？他头皮一紧，想一日三餐她都在说莫医生，好像莫医生是一道营养丰富的菜。他知道她什么意思却不想配合，说不约。她有些失望，说没想到你连智商也下降了。他想一个人要病到什么程度才会把对方当病人？

次日下午，她叫他陪她去购物，但她把车开到购物中心后忽然一拐，便拐上了桃源路，直奔医院地下停车场。停好车，她说上去吧。尽管他心里排斥，可他不想惹她生气，跟着她来到精神科。莫医生把她挡在门外，只让他进去。他们一落座就不约而同地笑了笑，像是打招呼又像是这次预约感到无奈。莫医生说你的什么表现让她怀疑你有病？他本来不想说，但忽然觉得不说会损害冉咚咚的形象，于是便把自己近期的表现详细地略带夸张地说了一遍，仿佛不夸张就不足以保护冉咚咚。

莫医生说要是不慎踩了几粒玻璃碴就算精神疾病，那我去哪里找正常人？这话让慕达夫的小心脏欢快地蹦跃，但为了不让冉咚咚继续担心，他请求莫医生为他开药，哪怕象征性地吃几天。莫医生说药不能乱吃。他说不吃药怎么过得了冉咚咚这一关？莫医生说我会跟她讲清楚。

慕达夫两手空空地出来，一看见冉咚咚就分外内疚，仿佛出差回来没给她带礼物那样内疚。冉咚咚问什么情况？他说似乎比谁都健康。庸医，冉咚咚说着推门而入。莫医生说我只预约了一个病人。她说请问还有谁的状况会比慕达夫的更糟糕？莫医生说你的意思是……

“给他开个处方，让他尽快好起来。”她用命令的口气，就像平时命令邵天伟那样命令。莫医生感到突兀，摇摇头：“与其说他有病，不如说你担心他有病。”

“没病怎么会砸玻璃？”她想不通。

“偶尔情绪失控，谁都会有，尤其是在委屈愤怒的时候。”

“你能保证他不会第二次委屈愤怒吗？”

“我保证。”

“可我不想发生了再来找你，我要办案，要想许多问题，没时间和精力照顾他，最好的办法就是你给开个处方。”

“开处方是最简单最偷懒最粗暴的办法，而想用处方解决一揽子问题的人都是没有耐心的人，甚至都不愿意浪费哪怕一点点时间和精力，貌似关心别人其实是关心自己。”

她被说中了，心里很不爽，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仿佛要用点时间来安抚自己，也想给莫医生制造压力。两人都不说话，好像在打意念战。僵持了一会儿，莫医生说开处方可以，但我得先给他做个试验。她说刚才为什么不做？“刚才缺帮手。”说完，他把慕达夫叫进来。他用眼罩蒙上慕达夫的双眼，叫冉咚咚站到慕达夫身后。冉咚咚狐疑地看着，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莫医生叫了三次她才站起来。莫医生说只要他往后倒，你就把他接住。冉咚咚没吭声，仿佛还在揣摩他的意图。莫医生说

倒。慕达夫往后倒去，当他的身体倒成一撇时，冉咚咚怕他跌伤，赶快伸手托住他的背部。莫医生说很好，你的反应很快，现在你们交换角色。慕达夫脱下眼罩，递给冉咚咚。冉咚咚说非得蒙住吗？莫医生说必须蒙住。冉咚咚犹豫着戴上眼罩，慕达夫站到她身后，故意咳了两声暗示他的位置。莫医生说倒。冉咚咚忽然脱下眼罩，说地板上没有玻璃碴吧？说完，她四下张望，像勘查现场那样勘查一遍，没发现异物才把眼罩又戴上。莫医生说倒。冉咚咚的身子试着倒了幾次都没倒下去。慕达夫替她着急，说倒呗。冉咚咚回头看了一眼，尽管她什么也看不见。莫医生说继续。冉咚咚的身子慢慢后倾，后倾到背部线与地板约七十度角时，她的右脚一退，整个身体飞快地站直。莫医生说OK，你的平衡能力不错。是吗？冉咚咚扯下眼罩，略感不适。

莫医生把慕达夫请出去，然后对冉咚咚说你认为我还有必要给慕达夫开处方吗？冉咚咚说开呀，干吗不开？他说为什么你不信任他？她说你怎么知道？他说从刚才的实验看出来的，你不敢往后倒是害怕他接不住你。她一哆嗦，没想到竟然掉进了如此低级的套路，却又无法否认他说出的事实，甚至产生了被人戳穿后的愤怒。她说你到底是给他看病还是给我看病？这个测试是不是你们的预谋？原来你们在合伙耍我……她急躁地徘徊，像发现凶手似的越说越激动。莫医生说了解自己比了解别人更难，如果没有镜子你永远看不到自己的屁股。“恶心。”她用力拍了一下桌子，嘭的一声，但她马上意识到自己失态，便稳住身体，稳了一会儿才慢慢坐下。坐了约莫两分钟，她说对不起，我不该把这里当讯问室。他说放松心情，注意休息，锻炼身体，但这些都比不上信任。

“可我有什么办法？我信任徐山川就不可能发现夏冰清被他强暴，我信任吴文超就查不出他与刘青的交易，只要我信任他们就永远破不了案。”

“我理解，这不是你一个人的责任，首先是他们给了你不信任感，然后你才不信任别人，但无论多么不信任，你都不能把丈夫当疑犯来怀疑，就像胡须是胡须，眉毛是眉毛，撇清了。”

“可我有什么办法？我总得找个人来释放吧。”

“相信，你才会幸福。”

哪怕是假的也要信吗？她想，但没说出来，而是忽地一笑。他想她在嘲笑，她在嘲笑真理和生活。

二十一点，冉咚咚带着唤雨进了次卧。唤雨躺到床上。她给她盖好被子，说闭上眼睛。唤雨闭上眼睛。她看着唤雨长长的眼睫毛和红扑扑的脸蛋，忍不住亲了亲她的额头，说晚安。唤雨调皮地睁开眼睛又飞快地闭上，也说了一声晚安。她说睡吧。唤雨调整呼吸，假装睡去，但她假装不到三分钟就真的睡着了。她羡慕唤雨这么快进入睡眠，羡慕她可以把假睡变成真睡。

从次卧出来，她坐在客厅的沙发上刷了半小时的手机，然后问慕达夫要不要为他准备夜宵？慕达夫说不用。慕达夫想她怎么突然变得这么贤惠了？她想做一个贤惠的妻子容易，但要做一个真实的妻子难上加难。想着，她起身走进浴室，用热水冲了二十多分钟。擦干身体，穿好睡衣，她进入主卧保养皮肤。她一边保养一边想我淋浴的时间越来越长了，以前是五分钟，后来是十分钟，现在每淋一次近乎三十分钟。二十三点，她强迫自己躺到床上，关灯，脑袋轰的一声忽然安静，思绪像潮水突然平息。但几秒钟之后，她便发现潮水的平息只是假象，表面波澜不惊，但有一股力量还在不停地拍打着脑壁，仿佛随时会掀起巨浪。她想“大坑案”有进展吗？刚一想，她就像掐灭烟头那样给掐灭了。不能往这个方向走，一走准会失眠。可念头越掐越旺盛，旺盛得就像被压着的小草试图顶开石板。压了一会儿，顶了一会儿，念头仿佛累了，不再顶了。她为此高兴，觉得自己还是有能力控制念头的。脑海闪过莫医生，像是自我暗示，暗示他说的“相信，你才会幸福”。我不需要暗示，也许我需要暗示。如果相信那就从相信不失眠开始吧，相信马上可以睡着，像唤雨那样三分钟进入梦乡。我能在三分钟内什么也不想吗？能不能把脑海弄成一片空白？一张白纸在脑海飘荡，飘得像电影《阿甘正传》里的那片羽毛。打住，那片羽毛虽然让画面漂亮，但每次出现都伴随着阿甘喋喋不休的讲述。羽毛飘走了，白纸回到脑海，变成一片白茫茫的雪景，忽然窜出一句歌词——你那里下雪了吗？你是谁？是邵天伟吗？千万别想邵天伟，否则又要回到“大坑案”。关闭，像关闭Wi-Fi那样关闭。慕达夫还在写吗？她的脑海里响起他敲打键盘的声音。要不要让他回到主卧？假如我相信他，我们的感情会不会修复如初？有人说中美关系已

经回不到从前了，那我和他的关系呢？天知道，最好别想，这个方向也是禁区，一想准会把脑袋想大。那么，想点愉快的，想想那个虚构的郑志多。没出息，简直是自欺欺人。贝贞、洪安格、凌芳、父母、公婆、同学……他们在她的脑海里此起彼伏，按都按不住。掐掉，尽快掐掉。当她想到掐掉时，下意识地掐了掐大腿，痛感让她精神。她精神百倍地抵抗各种念头，它们一冒她就打，仿佛手里捏着苍蝇拍。她越打越有劲，苍蝇拍越来越重，好像这是个体力活，竟然累得胸口都出了一层细汗。她用手帕抹着胸口，想象那是一只陌生的手，这么一想，整个身体就像被人抚摸似的，划过一阵莫名其妙的快感。别兴奋，必须立即制止自己的非分之想。她竟然制止了，许多念头都被她制止了……

醒了，她以为还没睡着，但一看时间已是早晨六点。尽管她怀疑座钟出了问题，可饱满的精神状态告诉她真的一觉睡到了天亮。这是她近年来一直想做到却没有做到的事，但昨晚她做到了。为此，她强行伸了一个懒腰，仿佛庆祝自己的胜利。不宜多想，她迅速爬起来，刷牙洗脸进厨房，让连续的动作分散心思。慕达夫来到厨房想帮忙，她推开他，说写你的论文去。他进书房转了一圈又晃出来，满脑子都是糨糊。这么早别说写论文，就是写废话也写不出，生物钟告诉他现在是做早餐时间，一旦没早餐可做他就浑身不自在，每个细胞都像被绳子绑住了，只好在客厅走来走去。她说要不你再睡一会儿？他哪睡得着，朝次卧走去。她说别叫那么早，让她多睡半小时。有道理，平时他也是六点半才叫醒唤雨。无事可干，他又走进书房，坐在椅子上假装构思，但耳里全是煎鸡蛋烤面包舀稀饭削水果倒牛奶的声音。声音还是那些声音，就是距离有点远，不像过去是他碰出来的。挨到六点半他才走出来，餐桌上已经热气腾腾。他推开次卧的门，看见她已经把唤雨收拾得干干净净，连头发都梳好了。吃完早餐，他说还是我送唤雨吧，都习惯了。她说我送，你安心写你的论文。他起身想收拾碗筷，可她的动作比他快。当她把碗筷洗干净时，唤雨已背着书包站在门口。母女俩手拉手出去，门轻轻地关回来，生怕声音太响惊扰他的灵感。九点她回来了，手里提着一堆菜。放下菜，她一边洗衣服一边收衣服，尽量让声音保持在悄悄话的水平。家里安静极了，仿佛有了悄悄话反而显得更安静。十一点，她开始做饭，因为唤雨办了午托，午餐时只有他和她。她主动跟他聊天，但都不是聊她的工作，她好像把自己的工作给彻底忘了。这是她的

故意，她在尽最大努力用理智控制自己的一言一行。她问他论文写得顺利不顺利？他想有人这么侍候着能说不顺利吗？即使不顺利也得说顺利。她说好好写，写完了我们庆祝庆祝。为了她的这句庆祝，他不仅铆足劲思考还暗暗提速。十三点她上床眯会儿，半小时后起床熨衣服，拖地板，摆弄阳台上的花草。十六点她出门去接唤雨，家里顿时空落落的。虽然以前家里也空落落的，但慕达夫习惯了，不敢不愿意去认真体会，可今天因为她一直在做家务或者说一直在侍候他，他的空落落被唤醒了，哪怕只是一小时。十七点，门口响起她们的欢声笑语，但当门一打开她们的声音就立刻消失，好像刚才的欢声笑语是他的幻觉。要不是唤雨偶尔噗嗤一笑，他还真以为是幻觉。不小心，唤雨碰翻了茶几上的铜壶。她竖起手指嘘……说小点声，爸爸在写论文。十七点十分，她开始做晚餐，唤雨写作业。她在厨房和次卧之间穿梭，一边做菜一边辅导。十八点吃晚饭，一家三口有说有笑，唤雨讲了一则童话，他们负责鼓掌。十九点，她洗碗，他继续写论文，唤雨看动漫，各归其位。二十点，她监督唤雨刷牙洗澡，他进入最好的写作状态，至少在字数上有所突破。二十一点，唤雨上床了，她看着她睡去才从次卧轻轻地退出来，坐在客厅沙发上刷半小时的新闻，然后问慕达夫要不要为他准备夜宵？慕达夫说不用。说完，他想她哪像一个病人，她分明是一个贤妻良母，也许我们都误解她了。二十二点她走进浴室，这次她只冲淋了十分钟便关掉喷头，想下一次争取只冲淋五分钟。洗漱完毕，她进入主卧保养皮肤。二十三点她躺到床上，熄灯，很快就睡着了，因为身体的疲倦，也因为忙碌而获得的心理充实。

一周后，慕达夫的课题论文完成了，但他知道这只是字数上的完成，前三分之二的内容还算扎实，也抛出了两个新观点，却无法弥补后三分之一的仓促与苍白。后部分之所以有点飘，是因为冉咚咚对他的过度照顾。冉咚咚承担了所有的家务，让他享受了一个多星期的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每天唯一的动作就是坐在书桌前写，以至于他边写边怀疑这项工作的意义，怀疑自己值不值得她如此付出？尤其是听到她说写好了还要庆祝之后，他的心就更急了。一急，他的论文主题就偏离，仿佛被戳痛的公牛横冲直撞，这让他每天上午都在纠正前一天的谬误，但下午又不可避免地犯错。他越来越相信论文不是写出来的而是纠正出来的，就像好人也不是做出来的而是改正出来的。

其实，他不想做课题，但现在大学的评价标准都是课题优先，教授们没课题等于没能力，除了科研奖拿不到高分还会影响晋升，也就是说不管你写了多少一针见血的文章，也不管你发表了多少篇改变学界认知的论文，那都不如拿课题来得实惠。于是乎，教授们像一群被赶上“课题架子”的鸭，整天“课题课题”地叫个不停，有的站不稳一头栽下去，有的想飞却翅膀不够硬。为了在架子上站稳喽，鸭子们都得学鸡，卷起带蹼的脚掌紧紧抓住杆子才不至于变成自由落体。慕达夫是四级教授，哪怕他超脱不想晋升为三级，但学院的淘汰制同样把他逼上了架子。他的强项是文学评论，可这个领域的课题他报一次失败一次，原因是他选择的评论对象虽然有实力却名气不大，当评价标准都不以实力论英雄的时候，他还在以实力来选择评论对象。他不愿意妥协，哪怕妥协自己也不妥协文学标准。所以他拿课题基本上都是打擦边球，要么有关少数民族题材，要么有关古代服饰研究，要么有关乡村文化。这些课题都不是他的强项，却比他的强项课题好对付。比如眼下这个课题，他只是随手一填就拿到了，拿到时他觉得挺幽默，就像当初他填这个选题那样幽默。

他在城里生在城里长在城里读，不要说乡村文化就连乡村他都不熟悉。学院里有近半数的同事出生于乡村，虽然他们经常为课题唉声叹气，却从来不申报关于乡村的课题。先前他皱紧眉头也想不明白，但当

他带着研究生去乡村调研一两次后，就明白他们不申报这类课题是害怕下乡，因为乡下的调研实在是太难了，怪不得他能捡漏。可调研四五次之后，他想他们也许不是害怕下乡，而是对他们熟知的乡村已没有了想象，与妻子对丈夫或丈夫对妻子没有想象是一个道理。在他没调研前的想象里，乡村是沈从文笔下的乡村，不但风景美丽而且民风淳朴，弄不好还能遇上《边城》里“翠翠”那样的小姑娘。可随着调研的深入，他终于明白乡村不是文字里的标本而是正在变化的活体，变化最大的是人口少了，年轻人都进城打工挣钱去了。看着那些荒芜或坍塌的老建筑、挂着锁头的新建水泥房以及积满灰尘的公共设施，他不得不感叹人口迁移给乡村带来的影响。人口少了活力就没了，仿佛作品没有读者，产品没有买家，文化的需要和供应链在不知不觉中切断。如今的乡村基本上由留守老人和儿童代言，连他们自己都不知道需要什么样的文化，于是，一个教授或者说城市居住者便给他们总结概括和建议，这样的药方有意义吗？虽然他也质疑，但为了结题他必须建立起自己的角度，并相信自己的角度具有前瞻性，因此在敲上最后一个句号的时候，他还是像每次写完论文那样兴奋不已。

他习惯性地叫了一声咚咚，以为她会闻声而来，坐在他的大腿上听他讲一遍立意，或听他朗读某个精彩段落。热恋时她总是这样，结婚后偶尔这样，但近五年来她已经不这样了，他叫她仅仅是保留一份幻想。果然，屋外没有响应，他看了看时间，二十点，她在监督唤雨洗澡，既听不到他的呼叫也没有时间理睬他。于是，他按捺住兴奋，决定推迟发布这一消息。推迟到什么时候？他想最佳时机应该是二十二点四十分，这时她已经洗完澡，正在卧室里保养皮肤。他认为她说的“写完了我们庆祝庆祝”是指过一次久违的夫妻生活，因为过去他们就是这样庆祝的。美滋滋地想着，他虽然按住了那个兴奋却没按住这个兴奋，兴奋就像点燃的炮仗哗哗叭叭地炸了起来，让他的身体提前进入状态，并有了生机勃勃的反应。趁她还没出来，他赶紧钻到另一间浴室洗澡，一边洗一边想前一次过夫妻生活的时间，但他怎么也想不起来，太久了，就像在想某个历史事件。

他准时扭开主卧的门，看见她坐在床边往身上涂护肤品，席梦思一闪一闪的仿佛在故意挑逗，也像在为他的下一步工作预热。他想现在进

来真是明智，好多事情能够办成靠的就是选对时间。她虽然看见他进来了，但姿势并没有改变，涂了护肤品的手仍然在颈部和胸部搓揉。他径直走到她面前，说亲爱的，我的论文写完了。“是吗？祝贺。”她微笑着抬起头，手停在左胸，仿佛突然听到了一首神圣的歌曲那样屏气凝神。他张开双臂想拥抱她。她忽地站起来，从他正在合围的手臂里钻出去，走到梳妆台前才站住。他说难道你不想庆祝一下吗？她说明天晚上，你得给我一点时间准备。“为什么不是今晚？”他合拢的手臂悬在空中，好像搂住了她似的，嘴巴还对着怀里的空气啧啧地吻了一下。她下意识地用手护住脸蛋，说我的庆祝地点不在这里。

“那在什么地方？”

“明天你就知道了。”

“可今晚会很漫长，要不我们先排练排练？”他想难道她要选地方玩情调吗？

“排练个头。”说完，她打开门做了一个请他出去的手势。

他翻起白眼，抱着那团空气走出去，直到她把门关上了他才放下双手，用力地甩着，仿佛要甩掉愤怒。

他的等待从她出门那一刻开始。吃完早餐，她就带着唤雨出门了，出门前她说下午我会来接你。他想她会吧地点选在什么地方？大概率会是五星级宾馆，但愿她别选择蓝湖大酒店。上午他把论文改了一遍，中午睡了一个午觉，下午开始在衣帽间挑衣服。我竟然也挑衣服？他一边挑一边批评自己，一边批评自己一边在镜子前试穿。他试了一件又一件，每件似乎都不理想，仿佛第一次相亲那么苛刻。最后他挑了一套西服，就差打领带了。西服是他多年前为了参加国际会议而买的，只穿一次便挂在衣柜里，原因是他受不了西服的约束，穿上它两边肩膀仿佛贴了伤湿止痛膏，随时都感觉到肩膀的存在，而且两只手臂的活动幅度也不能大，一大就会被扯回来，可是现在，他却主动选择它。他把西服熨了一遍，每个皱褶每个起伏或凹坑都熨平了。十六点十分，他穿上西服在客厅里走来走去，一是想适应服装对自己的控制，二是缓解等待中的焦虑。他发现自己已经不会跟冉咚咚打交道了，每句话每个动作每个要求都不像过去那样脱口而出，而总是要在脑海里打几个筋斗才小心翼翼地说出来，连语调重音语气都不对，自己听着都觉得别扭。

十七点，他接到她的短信：“五分钟后到达。”他赶紧下楼，站在路边等她。她把车开到他面前，他钻进副驾位，看见她也穿了一套西服，真是不谋而合。那么，她在哪里换的服装？他想，出门时她穿的可是风衣。他知道她在两个地方备有衣服，一是单位，一是荷塘小区自家那套房子。这么说她选择的地点是另一个家里，也不错，虽然没有高档宾馆浪漫却让人心里踏实。三十分钟后，他们到达荷塘小区十五栋，停好车，两人高高兴兴地进了电梯。电梯里没人，他急不可待地伸手拍了拍她的臀部。她把他的手打开，说你不知道电梯里有摄像头吗？他说我又没摸别人，管他什么摄像头。叮的一声，电梯停在十一楼，他们走出来。他又拍了拍她的臀部，这次她没反感，似乎默许了。但当她掏出钥匙打开家门后，他才明白他的判断错得离谱，原来她说的庆祝不是他想的庆祝。满屋的喧哗像一股强气流冲出门来，差点把他推倒。唤雨、父母以及岳父母站在客厅，笑盈盈地看着他们。餐桌摆满了菜，每个位置上都放着酒杯。

众人落座。他一看就知道主菜是她做的，配菜分别出自母亲和岳母之手，白酒是岳父带来的，红酒是父亲带的。他想好久没跟家人聚了，确实需要一次这样的庆祝，心里泛起一丝感动。他不是被她感动，而是被这一群人感动，他们就像一团温暖的气体包裹着他，就像大气层保护地球那样保护着他，尽管平时很少看见他们。他想举杯致辞，但她抢在他前面举起红酒杯，说今天主要是祝贺达夫完成了课题。大家欢呼，碰杯声和祝贺声响成一片，好像他获得了“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似的。他忽然想醉，于是频频以敬酒的名义敬自己。很快他就迷糊了，周围的声音渐渐变成了块状团块糨糊状。不知过了多久，冉咚咚说要不要拍张合影？大家响应，纷纷站立，但慕达夫已醉得站不起来了。一双手扶起他的左膀，另一双手抓起他的右臂。他被扶到C位，大家以他为中心依次排列，但谁来拍照成了问题。冉咚咚说她来拍。父亲不同意，说你不能缺席，还是我来拍吧。岳父说亲家，你也不能缺席，我是记者我来拍吧。大家谦让着争论着，好像谁拍谁就出局了似的。冉咚咚说安静。客厅里忽然没了声音。冉咚咚说每人轮流拍一张，大家不都在照片上了吗？说完，她先拍了一张，然后再换其他人拍。只有慕达夫和唤雨没有出列，他们一个眼花手晃，一个还不会拍照。

慕达夫醒来已是次日九点，他发现自己睡在主卧的双人床上，竟然变成了整张床的主人。这不是冉咚咚的空间吗，我怎么把它占领了？但一看窗帘，他才想起这是荷塘小区的家。他爬起来，看见餐厅和客厅打扫得干干净净，厨房的杯盘碗盏摆得整整齐齐，说明昨天晚上冉咚咚收拾好这一切才离去。除了冉咚咚，没人知道他昨晚为什么要喝醉。从进门的那一刻起，他就知道他们的婚姻已走到了尽头。过去她请家人聚会都是在西江大学的那个家里，那边既宽敞又方便，但昨晚她为什么要在这里请？因为她想让亲人们过来帮他暖暖场子，让他适应这里，所以她的祝贺有两层意思：一层是祝贺他做完课题，一层是祝贺他乔迁新居。别人听不出来他听得出来，她也是知道他听出来了才没有阻止他喝醉。按协议现在他可以不跟她办离婚手续，除非她把“大坑案”破了。破了案才办离婚，这是她自己写在合同上的，当时她信心满满以为案件很快就能侦破，没想到越查案件越复杂，直到现在她都不知道凶手在哪里。仅凭这一条，他就可以把她拖得又累又烦，但是，他不想做卡列宁那样的人。当年他读托尔斯泰的小说《安娜·卡列尼娜》时，对卡列宁故意不跟

安娜办离婚手续耿耿于怀，没想到现在他也得面临这一难题。

手机叮咚，他拿起来一看，是她发过来的一张合影。他依稀记得昨晚拍了好几张，但她只发了她拍的这一张。这一张里没有她，也就是说她主动出局了，她再也不愿意出现在这个家庭的合影里了。他拨通电话，问她在哪里？她说楼下。他下楼，看见她坐在他的车子里。他说为什么开我的车？她说我不敢保证我的情绪不失控，关键时刻还是男人开比较安全。说完，她下车，绕过去坐到副驾位。他坐到驾驶位，说你要不要再考虑考虑？她说我考虑得都可以倒背如流了。他说有的婚姻是用来过日子的，有的婚姻是用来示范的，以前我觉得“过日子”重要，现在我认为“示范”更具社会意义，如果连我们都不守护了，那婚姻的信仰就会坍塌。她说但是，没有爱情的婚姻是可耻的。他说很遗憾，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你想要的那种“婚后情”。她说我相信有，就像你相信无。

他们来到西江区婚姻登记处，在等待区等待，谁都不说话，仿佛该说的都说了，仿佛谁说话谁掉份。直到工作人员叫了他们的名字，他们才站起来，走到离婚登记处办了手续。虽然他们的脑海都曾闪过十一年前在此领证的甜蜜情景，但很快他们就把回忆强行关闭，尽最大努力让脑袋保持空白。保持空白是需要毅力的，稍一松懈往事就会奔涌而至，瞬间把脑海淹没。他们好像在比赛潜水憋气，看谁能让空白保持得久一点更久一点，使自己看上去显得比对方更冷静，更不在乎，更没心没肺。她知道如果不爱了就别心软，谁心软谁受到的伤害就越大，而他也明白越脆弱越需要伪装。

出了大厅，她说如果你回家的话我就搭个顺路车。他想婚都离了，家还能叫家吗？但他没有纠正，空白的脑海顿时百感交集，连鼻子都一阵阵发酸，仿佛十一年时间是拿来浪费的，曾经的生活画面前所未有地清晰。他的心里忽然涌起一股悲壮感，在朝停车场走去时竟然想走出自豪感，但当他一头钻进轿车时，孤独感、被抛弃感和委屈感相约袭来，他禁不住伏在方向盘上失声痛哭。可他不能哭得太久，否则会引起她的怀疑。三分钟后，他抹干眼泪，把车开出来停到她身边。她习惯性地打开前车门，但在上车的一刹那忽然把车门关上，捏过门把的手仿佛被烫了一下，不经意地甩了甩。她犹豫着，甚至扭头遥望远处的出租车。他按了一声喇叭。她打开后车门，像一个陌生人似的坐在后排，不喜不

悲，不卑不亢，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好像刚刚处理完一件公务。可是，车行两公里后她的脑海就决堤了。她说你为什么不坚持？他说坚持什么？她说坚持不离。

“不是你说要离的吗？”他窝了一肚子的火气。

“其实，我一直希望你坚持，从提出离婚的那一刻起。我希望你不要在协议上签字，可你不仅签了，签的时候还甩了一个飞笔，好像挺潇洒，好像彻底解脱了。别人离婚要么一哭二闹三上吊，可你一招都没用，生怕一用就像买股票被套牢似的。无论是生活或者工作你一直都在使用逆反心理，但唯独在跟我离婚这件事情上你不逆反。我知道你并不在乎我们的婚姻，虽然你口口声声说不想离，但潜意识却在搭顺风车，就坡下驴，既能顺利把婚离了又不用背负道德责任，既能假装痛苦地摆脱旧爱又能暗暗高兴地投奔新欢。好一个慕达夫，原来你一直在跟我将计就计。”

他气得用力踩了一脚刹车。嘭的一声，汽车被追尾了，一股冲力从后背传导至前胸。

第九章 疚爱

69

初春，校园里的树大多数还是绿色，不绿的最多也就一层浅黄，偶尔几处淡红，那是特别敏感的植物品种或缠在树上的藤蔓。冬天不掉的绿叶现在正疯狂地掉落，而新的叶芽又迫不及待地挂上枝头，每一根树条上仿佛同时出现生死。季节蠢蠢欲动，冉咚咚的心里也蠢蠢欲动，就想找个地方疗养。她首先想到的是埃里，她为自己首先想到这个地方惊讶了好几分钟，是因为那里的风景美丽吗？她当然愿意把原因归结为风景，这样心情会感到舒畅至少没有压力。尽管她不停地给自己心理暗示这是唯一答案，再不济也是第一答案，但却摠不住第二答案的抗议，干扰。因此她不再坚持，让第二答案成功地占了上风，那就是去观察刘青和卜之兰，希望从他们那里找到办案的突破口。出发前，她又看了一遍对刘青的所有讯问录像，发现他每次回答问题时眉毛总会微微上扬，好像在表达他的轻视不屑和反感。他的眉毛频繁上扬与面部的毫无表情，巩固了冉咚咚对他撒谎的判断。她一直认为他在撒谎，却苦于拿不到证据。

时间虽是初春，但地处高原的埃里天气一如冬天，山上的树还没长出叶片，褐色的草坡偶尔还会起霜，小河隔三岔五地结冰，天还是那么蓝，水还是那么清亮。刘青和卜之兰养的牛羊猪鸡全都收进了密封的圈里，每天喂它们三顿饲料。他们搭的大棚里种着蔬菜，蔬菜和肉食品继续在网上销售。为加工肉食品，他们在县城建了小型屠宰场和加工厂，聘请了十几位当地农民为他们工作。这天下午，刘青正在牛圈里喂饲料，忽然听到汽车进村的响声，这不是卜之兰的皮卡车声音，也不是村长的吉普车的声音，更不是隔壁阿树的国产轿车的声音，于是跑出牛圈张望，看见一辆越野车停在他家对面的村长家门口。两年前，村长家开了民宿，夏秋两季会有三三两两的旅客来住，可冬天到初春这段时间基本没有客人。车门打开，刘青看见冉咚咚从车里钻出来，村长帮她从后备厢搬下行李。冉咚咚对着驾驶室摇摇手，越野车开走了，她和村长提

着拉着行李走进家门。刘青想山寒水冷的，她来干什么？

开始，村民们认为她是来旅游的。当天傍晚，当落霞的余晖洒满山谷的时候，她穿着蓝色的羽绒服，戴着一条橙色的围巾，沿小河走了一圈，见谁都笑咪咪地打招呼，还进刘青和卜之兰家喝了一杯茶，聊了一会儿天。但两日之后，村民们认为她是来度假的，因为每天上午九点，当太阳的光线落在屋顶时，她就泡一壶茶，坐在三楼临河的阳台上读书。她在读杜鲁门·卡波特的非虚构小说《冷血》，这是她第三次阅读了。第一次阅读是慕达夫向她推荐的，当时他们刚认识。第二次阅读是在“大坑案”发生后一周，她想从书里找找破案的灵感。现在，她坐在远离城市的乡村里阅读，除了对克拉特一家四口遇害依然深表同情之外，还对凶手因四十多美元而大开杀戒产生联想。四十多美元，即便在上个世纪五十年代的美国乡村也不算什么钱，但如果是一万元人民币放在今天的中国乡村，它还是有一定吸引力的。卜之兰一年前盘下阿都的这栋旧房子，才花了一万块钱，也就是说一万元在偏远的乡村可以买一栋旧房。刘青从吴文超手里拿到的十万元现金中，一万元去向不明，尽管他说这一笔钱给了夏冰清，但她始终不信。

又过两天，村民们认为她是来扶贫的，因为每天下午她都参加劳动，有时跟村长一家去坡上拉干草，有时跟刘青一家去喂牛羊，有时跟阿树一家去大棚里摘蔬菜，或帮阿光家锯柴火，看见谁家有活干她都会帮一把。但渐渐地，村民们发现他们都猜错了。不知道谁说她是警察，锯柴那天阿光跟她核实，她说没错。于是，村民们开始猜警察来这里干什么？要么追踪罪犯要么调查案件要么抓捕犯人。那么，犯人是谁？首先被猜的人是刘青和卜之兰，他们是外来人口，底细村民们都不知道，而且两个月前他们还在夜里被警方悄悄带走过，十天后才放回来。说法越来越坚定，有人拍着胸脯说我用脑袋担保，她就是冲着他们来的，否则她不会住在他们家对面，甚至有人说看见冉咚咚拿着望远镜观察刘青和卜之兰的一举一动，传言甚嚣尘上。一天夜里，村长问你是来盯梢刘青的吗？她不答。村长说大家都这么传，弄得人心惶惶，如果你是来抓坏人的应该跟我通通气，怎么讲我也是基层组织的领导，有事没必要瞒着我。她还是不答，吓得村长的后背发冷，以为她是纪委派来暗中调查他的。为了消除自己的心理暗示或者说恐惧，村长也跟着大家说她是来

抓犯人的。

村民们与刘青和卜之兰的关系发生了微妙变化：先是躲闪，远远看见他们便绕道；其次敬而远之，再也不打招呼不串门了；再次避之唯恐不及，看见他们扭头就跑，好几次阿光都把鞋子跑掉了。没有谁让村民们这么做，也没有谁出来证实冉咚咚就是来抓刘青或卜之兰的，但村民对待他们的态度却出奇的一致，仿佛所有的人都接到了秘密指令，不约而同地做出统一的行动。冉咚咚没料到会出现这样的局面，想这是不是就是瑞士心理学家荣格提出的“集体无意识”，既是遗传保留的无数同类型经验在心理最深层积淀的人类普遍精神，又是人类原始意识的回响。这是不是也是乡村的传统伦理，惩恶扬善，哪怕善恶还有待确定，难道乡村的“集体无意识”也有直觉？它能提前嗅出危险？刘青和卜之兰被村民们孤立了，虽然他们一如既往地给邻居们送菜送肉，但菜和肉都被退了回来，挂在他们家门前的竹竿上，像一封封绝交信。

孤立即惩罚，卜之兰最先有了反应。深夜，她在床上翻来覆去再也睡不踏实了。她问刘青，冉咚咚来干什么？刘青说我不知道，也许是来度假的吧？

“你是真迟钝还是假迟钝？像她这种身份的怎么会选择这么个山旮旯来度假？而且还是大冷天的。度假怎么会是一个人？你会一个人去度假而不带上我吗？我问过村长，她真的带了望远镜，在除了草地就是森林的埃里，她带望远镜来干什么？难道她是来观察动物的？可她又不是动物学家。你得多留个心眼，她不会无缘无故地来，一定事出有因。”

“你哪来那么多灵感？睡觉吧。”

“她来了半个月，进我们家聊天一共十二次，几乎每天都来，跟我们一起干活八次，无论是进屋聊天或是跟我们干活，次数都稳居埃里村第一。你想过为什么吗？”

“他不是跟我们熟悉吗？”

“她跟村长那么熟，也才帮他家干了五次活。她跟阿光聊得那么开心，只帮他家干了四次。她跟阿树学唱山歌，但只帮他家干了两次。两

次，多么可怜的数字，可她却帮我们家干了八次。我不认为她是因为喜欢牛呀羊呀什么的，才多帮我们家干活，虽然每次喂饲料时她都给它们取好听的名字。我认为她给牲畜们取好听的名字是为了掩人耳目，真正的目的是想近距离了解我们，观察我们。现在全村人都不吃我们家送的菜和肉了，只有她没有拒绝，每次都笑纳。像她这种讲原则的人，每次收下菜和肉都应该付钱的，可她每次都不付钱，连要不要付钱问都不问一声，这又是为什么？”

“本来我们就是送给她的，再说她帮我们干活，我们也没付工钱。”

“错，在全村人都孤立我们的时候只有她没孤立，为什么？因为她怕打草惊蛇。你到山上割了那么多草，也见过蛇，打草惊蛇你不会不知道吧……”

她有理有据滔滔不绝地说着。刘青翻了一个身，睡着了。他不是假装睡着而是真睡，因为白天他碎了一卡车的草料，身体极其疲倦。但卜之兰身体虽然疲倦，脑海却异常活跃。她想也许刘青有什么事瞒着我，我无条件地相信他会不会是一个错误？我对他的纵容会不会变成窝藏？村民们说的是不是谣言？可无风不起浪。她漫无边际地想着，刘青忽然惊坐起来，问谁是蛇谁是蛇？她吓了一跳，说你怎么了？他说没，没什么，只不过是做了一个噩梦。

此刻，冉咚咚也还没有入睡，她正躺在床上看书，突然收到慕达夫发来的一张照片。照片上是一截断墙，墙壁是白的，上面用黑墨写了几句诗：“故乡，像一个巨大的鸟巢静静地站立\许多小鸟在春天从鸟巢里飞出去\到冬季又伤痕累累地飞回来——吴真谋”。冉咚咚回复：“你在什么地方拍的？”慕达夫回：“洛城县三把村，我的课题论文不够完满，带学生下乡继续调研。”她回：“研究乡村文化你得研究乡村集体无意识。”他回：“侦破案件最好先读读这首诗。”她立刻上网搜索阅读这首名叫《故乡》的诗，脑海顿时一片空白，尤其是这两行：“有的一只手臂回来，另外一只没有回来\有的五个手指回来，另外五个没有回来”，让她想起夏冰清那只被割掉的手。

慕达夫去洛城县调研之前见了贝贞一面，是贝贞约他的，贝贞说长篇小说修改完毕，希望见面聊聊。贝贞定时间：下午三时。慕达夫定地点：锦园书吧。他们彼此客气，连约见都要AA制，一个出地点一个出时间。慕达夫定这个地方是有意为之，十三年前，他跟冉咚咚第一次约会就在这里，也是这个靠窗的位子，仿佛一切都没改变，改变的只是对面坐着的人。十三年来，他从不约别的女性在这个书吧见面，更别说坐这个位置，这是他为冉咚咚一人保留的，是他们之间的秘密以及甜蜜所在。但是今天他破例了，他想试试在他的心灵空间里能不能容忍别的女性闯入？比如贝贞。

昨晚，贝贞修改完成了以她和洪安格生活为素材的长篇小说，现在正兴奋地讲述着，讲得脸都通红了，仿佛正在讲述的不是她的作品而是世界名著。慕达夫想集中精力听，但环境迫使他的注意力一次次跑偏，脑海不时闪现他与冉咚咚第一次见面时的情景，以至于他怀疑自己不是想来跟贝贞聊天，而是想来缅怀，因为害怕缅怀会陷入伤感，便把贝贞顺带约上，以期在自己伤感时用贝贞来填空，来安慰。简直就是心理绑架，他这么一想，就飞快地骂自己不厚道，好像骂慢了会没有效果。骂完，他还觉得内疚，觉得把贝贞放在一个她并不知情的环境里是一种冒犯，但问题是他又不想改变现状，于是只能弥补，弥补的唯一办法就是集中精力听她讲述。贝贞说她已最后确定这部长篇小说的书名，叫《敏感族》，男主人公叫安木，从她前夫洪安格的名字中拆解而来，女主人公叫冬贞，由她的和冉咚咚的名字组合而成，破坏这个家庭婚姻的第三者叫吴亚萌，与现在跟洪安格结婚的伍亚濛谐音。慕达夫不满意她这样给作品中的人物取名字，认为她这样做是污辱文学，把高尚的精神劳动沦落为低级趣味的情感宣泄。她说嘛，本来我就没有那么高尚的目标，我写作就是想宣泄不满和委屈，假如当初不用这些名字，我连写作的动力都没有。完稿后，我也曾想把他们的名字替换掉，但他们就像家人似的跟随我几个月，名字一换我就不认识他们了，我对他们已经产生了不可分割的感情。

“那至少把冬贞这个名字改掉。”他不满意她把冉咚咚扯进来，更不满意那个叫冬贞的女人跟一个名叫莫达虎的学者发生婚外情。“莫达虎”不就暗指“慕达夫”吗？但这条不满意他没有说出来，因为这条线要是抽走，整个小说的结构就会歪斜甚至垮塌，这对贝贞的心理打击将是原子弹级别的，况且莫达虎还是她的心灵寄托。她经常说写小说可以抚慰她的心灵，但写小说只是一个笼统的说法，真正能抚慰她心灵的还是她塑造的人物。

“你为什么如此在乎人物的名字？没想到一个文学教授竟然想改变小说的虚构性质？”她非常生气，仿佛不仅仅是为了小说，“你老婆又不是皇帝，我干吗要避讳她的名字？如果说小说家还有一点点权力的话，那取名字就是我的权力之一。”

她说得没毛病。他只能另外挑刺：“小说的结尾不好，冬贞竟然把安木和吴亚萌谋害了，没有温暖，过于血腥。”

“这也是写作者的权力，不这么写不足以解我心头之恨。”

“你只顾你的权力，你考虑过读者的感受吗？为什么你成不了一流作家？因为你太任性了。好的作家不是想写什么就写什么，而是懂得不写什么。”他说得有些激动，好像作品中被谋害的是他。

“那么，请你告诉我，这个小说该如何结尾？”她尊重他的激动。

“前次我不是跟你讨论过了吗？让他们重归于好，让冬贞回到安木的身边。”

“那吴亚萌呢？她都已经跟安木结婚了，我该怎么安排她？”

“让她爱上别人，爱上比安木更优秀的男人，这样既不让她悲惨又能让安木受到惩罚。”

“哪有那么多优秀的男人让她去爱？你以为找个优秀的男人像捡树叶那么容易吗？”她撇嘴冷笑，“这么多年来，我一直以为我平庸，你优秀，但今天听你这么构思，我怎么觉得你比我还平庸呢？是生活让你变蠢的还是冉咚咚让你变蠢的？如果按你的想法写结尾，我觉得这部小说

可以不要了。慕达夫，你那可爱的逆向思维呢？你的桀骜不驯和叛逆精神呢？都他妈跑到哪儿去了？”

他惭愧地低下头，不得不承认自己确实平庸了，就像一块尖角的石头，在人生的河流里滚着滚着就不知不觉地变成了一枚滑不溜丢的鹅卵石。但是，他不想认输，不是不想跟生活认输，而是不想跟贝贞认输。他说你不知道平庸的魅力，它貌似糟蹋你，其实是保护你，它让你惭愧却又让你舒服自在有安全感，你时时刻刻都想逃避它，但它却在暗中一直保护你，它是你摔倒时接住你的双手，也是你脱颖而出时的衬托，它是我们逃避不了的基因，是我们意识不到的“集体无意识”，我东突西撞这么多年，直到现在才明白甘于平庸的人才是英雄，过好平庸的生活才是真正的浪漫。说完，他松了一口气，仿佛卸下了一副重担抑或撕下了面具，他觉得这些年在她面前端着装着实在是太累了。贝贞略略一惊，觉得他讲得有道理。她想什么是专家？这就是，即使他把黑的说成白的也能一套一套的。但她就像她小说里的那群敏感者，怀疑他说的不是发自内心，也许他不是真的在为小说结尾考虑，而是想用小说的结尾提醒我回到洪安格身边，目的就是把我从他身边赶走。

在书吧吃了简餐，贝贞邀请他去她的住处。他没有拒绝，这让她有些意外。上车后，他们都不说话，仿佛一说话就会惊飞他们的计划，好像他们已想到一块去了。到了目的地，他让贝贞先下，自己找停车位。停好车，他上楼，推开贝贞的租屋。贝贞正在洗澡，稀里哗啦的水声让他略感紧张。很快贝贞洗好了，光着身子走出来，掀开被窝钻进去，显得那么自然得体，好像他们已经住在一起好久了。现在该轮到他洗了，贝贞靠在枕头上看过来，用目光催促。他忽然感到不适，甚至觉得羞耻。他的羞耻不是来自可能发生的肉体接触，而是来自他要光着身子在她面前走进去再走出来。除了冉咚咚，他从来没有光着身子在别的异性面前走来走去，更何况贝贞的两只眼睛就像两台炯炯有神的摄像机。他想叫她别看，可他开不了口，生怕自己表现得没有她从容老练。他暗自希望她别过脸去，但小说家的好奇让她的眼睛一眨不眨，仿佛在提前享受一顿美餐。他退缩了，也许并不是因为羞耻，也许羞耻只是一个似是而非的借口。

“你在等什么？”贝贞期待地。

“我不想伤害你。”他回避她的目光。

“什么叫不想伤害？”她下意识地拉起被子，盖住双肩。

他说我没法给你婚姻。她说我跟你要婚姻了吗？他说我也没法给你责任。她说我跟你要责任了吗？他说只要发生关系，责任就会自动生成，到那时你不再是你，我不再是我，连友谊恐怕都保不住。

“既然想得这么周到，那你为什么要来？”

“对不起，我想试着逾越，但突然发现做不到，我不仅误解了你，也误解了自己。”

“滚。”她从来没这么生气过，也从来没对他这么失望过。

他仿佛听到了命令也仿佛得到了解脱，飞快地站起来，飞快地走出去，生怕走慢了她和他都会改变主意。回到车里，他想我到底害怕什么？除了害怕伤害贝贞也害怕伤害冉咚咚，因为我守住这道底线就是守住冉咚咚的理想。

仅仅一星期，卜之兰就瘦了十斤。她睡不好觉，整天出虚汗，听到脚步声或狗叫声心里就发慌，有时一阵山风也会把她吓得大跳。刘青说我都不怕，你怕什么？她说我怕失去你。说这话时，她想起了她的另一段感情。两年前，她表面上是来山里做农产品生意，而内心里却是在逃避过去，是想躲在这个偏远的地方疗伤。但是疗着疗着，她就疗出了寂寞，就疗出了她对刘青的深深内疚。读大学时她跟刘青秀了那么多恩爱，其实都是秀给另一个人看的。虽然她也爱刘青，可她更爱那个人，她是在通过爱刘青来爱那个人，而这一切刘青都蒙在鼓里。在她跟那个人快乐相处的日子里，她假装把刘青给忘了，开始是忘记一分钟，后来忘记一小时，再后来忘记一天一周一月一年，忘记的时间越来越长，直到只要不愿意就可以不想起。但是，当她被那个人抛弃之后，刘青立刻在她心里复活，他的好和她的内疚同时涌上心头。内疚唤醒她深埋的爱意，于是一年前她在网上主动联系刘青，一是想给他感情弥补，二是想找一个人来解决寂寞，高大上的说法是陪伴。她以为刘青会记恨她，没想到他竟然来了。六月一日傍晚，当他出现在昆明火车站出口的那一刻，她的眼里噙满了感激的热泪。她发誓从此后好好珍惜，别再把他弄丢了，但越想珍惜就越怕失去。经历了抛弃别人、被人抛弃以及疼爱三个阶段后，她变成了一个高度敏感型的人。

看着卜之兰消瘦，出虚汗，失眠，刘青急得偷偷撞墙却也帮不上忙，强行带她到县医院做了一次体检。医生查不出病因，问她到底哪儿不舒服？她说我也不知道，也许是太累了，也许是天气太冷了，也许是胃病，也许是例假不正常，也许是怀孕了……她说了无数个“也许”，就是不说她不舒服的真正原因。刘青知道她担心什么，在宾馆为她开了一间房，说你就住在这里，想住多久住多久，最好住到冉咚咚离开了再回去。她觉得这是个好办法，便点头同意了。刘青一个人回到埃里，但第二天早晨他还没起床就听到了轻轻的拍门声，开门一看，原来是卜之兰。她说本想不见不烦，却没想到脑子里全是我们家的牛羊猪鸡，昨晚一秒钟也没睡着。他一边心疼她一边反感她施加的压力，忽然产生了逃避的念头。他说如果我离开了，你会好起来吗？她说离不离开不是问

题，问题是我们犯没犯罪？我要是不爱你，你犯不犯罪也不是问题，问题是我已经成为你的一部分，你的罪也是我的罪，我的罪也是你的罪，我们好像变成一个人了。他说你凭什么断定我有罪？她说我不晓得，反正一看见冉咚咚我就紧张焦虑，就觉得夏冰清是我害死的，我都不认识夏冰清，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说完，她突然哭起来，好像谁欺负她似的越哭越伤心。他把她紧紧搂在怀里，仿佛搂紧了就能给她能量。她瑟瑟发抖，嘟囔：“我有罪……”刘青想真是功亏一篑，我顶住了冉咚咚凌芳和邵天伟的轮番讯问，却顶不住爱人的眼泪。

下午，刘青穿戴整齐，带着简单的行李走进村长家，敲开了冉咚咚的房门，说我要交代。冉咚咚等的就是这一刻，奇迹终于出现。刘青说夏冰清找我办移民手续的那段时间，A移民中介公司所在的那幢大楼正在装修外墙，外墙的瓷砖部分脱落，民工们要先把瓷砖全部铲掉，然后再刷油漆……冉咚咚想他为什么不结巴了？怎么一点都不结巴？连紧张感都没有，好像在跟我拉家常似的。他说那天，大约十点钟，夏冰清找我谈移民的事。我们正低头看合同，忽然传来拍打声，我们都吓了一跳，看见一位民工站在脚手架上拍打我们正对着的玻璃窗，手里比画着。我没看明白。他脱下安全帽，从帽子里掏出一包香烟，抽出一支叼在嘴里，做了一个点火的动作。这下我看明白了，他是想借火。我打开玻璃窗，拿起桌上的打火机，伸手把他嘴里的香烟点燃。他吸了一口，说声谢谢，继续铲外墙的瓷砖。我是个烟民，每天都会从十一楼坐电梯下去到室外抽几次烟。本大楼抽烟有固定地点，在一楼大门外左边的走廊，那里摆着一个铁制的桶，桶顶有个铁碗，专门用于装烟头。烟民三三两两地围着那个铁桶抽烟，一批抽完了，另一批又来。装修期间，民工们也凑到桶边来抽。真巧，我在这里遇到了跟我借火的民工。他说他叫易春阳，喜欢写诗，说着他把他写的几首诗递给我，说是请我指教。我说我不懂诗。他说那就随便看看，看完扔掉。后来跟烟民们交流，我才晓得他见谁都发诗，仿佛在寻找知己或者伯乐。

回到办公室，我拿出他的诗来读，其中一首印象深刻，题目叫《抚摸》：“每次抚摸我\你都会把双手搓热\虽然你的手和我的一样粗糙\却融化了我的皮肤\我融化了\你的手也融化了\于是，我在空气里找你”。冉咚咚想这诗真挖心，应该发给慕达夫看看。刘青说虽然我不懂

诗，但被打动了，想下次见面一定送他几包好烟。可我一直没碰上他，直到五月三十一日晚，真是天意。那天晚上八点，我到公司拿钱，吴文超给我的现金都锁在办公室的柜子里。当我把钱装进双肩包后，两腿却像钉在了地板上。我坐下来，点了一支烟，这是进公司以来我第一次在办公室抽烟。我想如果就这样跑了，那吴文超会怎么看我？骗子，他一定会把我当骗子。我很在乎别人特别是朋友亲人对我的看法，哪怕到了埃里也在乎。我需要钱，又不想被吴文超当骗子，这个难题把我拦住了。正愁着，我忽然听到拍窗声，差点吓尿。拍窗的是易春阳，他站在窗外的脚手架上，像前次那样做了一个借火的手势。我推开窗，递给他打火机。他点燃烟，把火机递进来。我说你拿着吧。他说公司规定，上了脚手架就不能带火种。这时我才回过神，他在加班，为了赶进度，每天晚上他们都要加班。他说我的诗歌你看了吗？是不是很low？我对他竖起大拇指，说天才。他仿佛是为了报答，说你的女朋友很漂亮。他把夏冰清当成了我的女朋友，我忽然有了一个想法，像灵感那样来得猝不及防。我说虽然她漂亮，却给我带来了许多麻烦，我有老婆有孩子，但她却要闹着跟我结婚。他说让她不闹就行了。我说怎么能让她不闹？他说办法多得很。我说你有什么办法？他笑而不答，就像吹牛皮被揭穿的那种表情。我说给你一万元，你帮我搞定，让她别再来烦我。他睁大眼睛，像看着一笔巨款似的看着我，说你在逗我开心吗？我说做生意我是认真的。冉咚咚想他们都把做这件事当成做生意，徐海涛是这么说的，吴文超也是这么说的，每个人都说得轻描淡写，好像夏冰清的命是一件商品。他说我从包里取了一万块给他，同时把夏冰清用于办理移民手续的照片和手机号码也给了他。他呆住了，我也呆住了。他呆住也许是觉得钱来得太快，我呆住是惊讶自己为什么会相信陌生人？冉咚咚想办这事，难道你还能找熟人吗？他说易春阳嘴唇一抖，嘴唇被烟头烫着了。我说不好意思，这事有点唐突。他吐掉烟头，说我到哪里找她？我说她住在半山小区。他说明白。我说你可以给她写诗，但不能使用武力。他说明白。说完明白他就滑下去，连班都不加了。冉咚咚本想核实，但怕吓着他，决定把他押回本市后再问。他说我这么做完全是为了安慰自己，就像突然发财的人捐款，求的是个心安，也想今后吴文超追责时有个交代，至于委托易春阳搞定夏冰清这件事，我压根儿不抱任何幻想。冉咚咚没忍住，说你当时想没想到易春阳会去杀害夏冰清？他说没想到，在我的经验里，不会有谁为一万块钱去杀人。冉咚咚说那你为

为什么要白白送他一万块钱？他说我想他也许会去威胁夏冰清，也许会有别的办法，哪怕他去威胁一下，我也觉得对吴文超有了交代。万一他威胁出了效果，那我就算完成了吴文超交给的任务。

冉咚咚和刘青坐着村长的吉普车离开埃里。路上，冉咚咚想刘青的罪感既是卜之兰逼出来的，也是村民们逼出来的。由于村庄的生活高度透明，每个人的为人都被他人监督和评价，于是传统伦理才得以保留并执行，就像大自然的自我净化，埃里村也在净化这里的每一个人。

冉咚咚坐在这边靠窗的位置，当地警察小姜和刘青坐在过道的那边。一声哨响，动车离开了昆明站。有那么几秒钟，冉咚咚敏感地捕捉到自己身上产生的一股后拽力，就像有人轻轻地拽了一下她的裤脚。她知道拽她的不是别人，因为这次回程她的心情复杂，既有找到了破案线索的前冲力，又有害怕面对家人的后拽力。过去，无论她在哪里出差，回程时心里都有准确的导航，那就是“家”，就是唤雨和慕达夫住着的。可这次，“家”的位置混乱了，可以是父母住的地方，也可以是西江大学五十一栋2202号房，还可以是慕达夫所在的荷塘小区十五栋1101号（假如唤雨待在那里的话）。她不想回父母住着的那个家，因为一回去满耳都是他们深刻的责备，也不想回西江大学五十一栋，因为屋子里没人，估计家具都生了灰尘，更不可能去慕达夫那里。想来想去，她唯一想去的是办公室。自从王副局长让她休养后，她就不去办公室了，但现在她觉得有资格回去了，而且也有能力重新投入侦破工作了。昨天，当刘青的供词证明了她的推理时，她的焦虑感随之缓解，心里就像冰河解冻。

车窗外，草是枯的，树是秃的，河流的水位线还在低处，所有的生机还埋在地下或暗藏在空气里，等待时机爆发。她忽然想起邵天伟，甚至有点想念他。三年前，他从荷塘派出所调到西江分局刑侦队跟随她办案。开始他叫她冉副队长，后来叫咚师傅，再后来叫冉姐，而她开始叫他邵天伟，之后叫天伟，再之后叫他喂。她第一次叫他“喂”的时候，他以为她叫他“伟”，羞得满脸像涂了一层红漆。她说喂，你想多了，我叫的是口字旁的“喂”。他尴尬地把头埋在臂弯里，两分钟后才抬起来。他长得帅，乖巧，手脚麻利。每次有人帮他介绍对象，他都会把对象带到她的办公室，美其名曰让领导把把关。出于女人对女人的天生敏感，每次她都认真打量，但每次的意见都是挺好的，挺般配。这么表态一是发自内心地希望他们配对成功，二是她知道他的婚姻轮不到她来把关，所以并不上心。可每次她肯定对方后他都会否定，不是说人家不够聪明，就是说人家不是丹凤眼，或者手臂太粗，上半身与下半身的比例不协调，抑或皮肤不够细腻，手指不够纤细。他每评价别人一次她就不舒服

一次，但她并不明确为什么不舒服，也许是觉得他要求太高了，也许是觉得他不尊重别人。可是听他评价多了，她忽然发现他挑剔别人来来回回就那么几点，而这几点点恰恰又是她的优点，比如她自认为不傻，眼睛恰巧丹凤，手臂不粗腿够长，皮肤细腻手指纤细。而她的弱项，他却从不挑剔，比如胸部不够庞大，下巴不够尖长，臀部不够后翘等等。也就是说，他把她当成了择偶标准。虽然她觉得这是一种荣誉，但同时也是一种负担，于是提醒他，上帝不可能为你私人定制，你要的女性这个世界上没有。他说有，我看见过。她假装没听懂，说按你的标准恐怕你很难找到对象。他说宁缺毋滥。

她以为他仅仅是把她当作择偶标准，但两年前她发现他的另外一层意思。一天下午，她召集队里的几个人到她办公室讨论案情。散会后，有一件外套落在了椅子靠背上。那是邵天伟刚才坐的位置，她拿起外套想给他送过去，可就在她提起外套的瞬间左边内袋滑出一个钱包，钱包掉在地板上时张开了，里面装着一张她的照片。他竟然在装亲人或恋人照片的地方装了我的照片？她的心尖一颤，既有愉悦感幸福感同时又有被冒犯感，恨不得马上把他叫过来谈谈。可她站了一会儿，忽然冷静下来，把钱包塞进他外套的右边内袋。她想只要把钱包换个口袋，他就会知道我发现了照片。但她犹豫片刻，又把钱包掏出来塞回左边的内袋。她这么做是不想伤害他的自尊，也是不想在办案过程中影响他的情绪。她刚把外套放回到椅背上，他就气喘吁吁地跑进来，说冉姐，我的外套忘你这里了。那一刻，她看见他的脸唰地红到了脖子根。她说是吗？仿佛这时才发现屋里还有一件外套。他说幸好没落在别的地方。她说你检查检查，看少没少什么贵重物品？他说我的外套没装东西。说完，他拿起外套走了。她发现他拿外套的手紧紧地捏着左边内袋，捏得钱包的轮廓都显了出来。

次日上午，冉咚咚刚到办公室，邵天伟就走进来，把一个信封放到她面前。她问这是什么意思？他说前次父母进城催婚，为安慰他们，我就拿你的照片给他们看，说你是我正在恋爱的对象。他们提出见见未来的儿媳妇，我说刚挖地基就想看楼房，哪有那么快。他们信了，但我却忘记把相片从钱包里取了出来。她说没想到我的相片还能帮你骗人，你拿出来不就行了吗，为什么要告诉我？他羞涩地低下头，说这事不向你

坦白交代，就像头上长了虱子又痒又不好看，我用了你的肖像却没付版权费，心里虚得像个小偷。她嗨了一声，表示谅解，觉得他够坦诚。她就喜欢他这种坦诚的人，说没事，如果需要你还可以使用我的肖像。她把装着相片的信封还回来。他拒接，说不敢不敢，用一次就OK了。她知道他很尊重她，从来不给她添麻烦，也从来不在言语上占她半句便宜，哪怕在办案过程中他们不可避免地有肢体接触，但总是一触即闪，仿佛他的膀子、双手以及其他部位都懂得害羞似的。他在她面前一直害羞，说错话办错事都会脸红。一想起他的脸红，她的心里竟浮起一丝欢喜。当车窗外的风景不值一看时，她的注意力转向了内心，是不是也可以说是因为她的注意力转向了内心，窗外的风景才变得不值一看？一路上，她都在回忆和“喂”共事的点点滴滴，仿佛别的回忆都不愿意回忆，抑或是想用对他的回忆来压制别的回忆。回忆越来越清晰，从前忽略的细节和对话现在都争先恐后地跳出来，好像专门来讨好她似的。现在她可以做出肯定的判断——他暗恋她，可过去她即使有这个念头心里也从不承认。可见，某些事或某些人只要换时间和换地点体会，心里便产生截然相反的化学反应，就像同一件衣服冬天穿和夏天穿皮肤的感受会迥然不同。

回到办公室，冉咚咚没想到里面藏着一个人。那个人喊了一声妈妈就猛扑过来。她把她紧紧抱住，问谁让你来的？唤雨说邵叔叔把我接过来的。这时她才看见办公桌上摆着一束鲜花，以百合、康乃馨为主，玫瑰为辅，满天星点缀。地板、办公桌和椅子一尘不染，就连窗帘都拆下来洗过。电脑的鼠标和鼠标垫换成了心形的，鼠标是黑色，垫子是粉红色，上面都印着笑脸。她的心情顿时舒畅起来，就像初恋般舒畅。

讯问完刘青，冉咚咚等一行四人直奔易春阳的老家。那地方叫易村，坐落在离省城四百多公里的一个缓坡，村后是高山，村下是白虹河。全村九十户人家，三分之二的人姓易，以种养为生，种稻谷种玉米种水果种蔬菜，养羊养猪养鸡鸭养鱼。平地仅限于沿河一带，每家每年种出的稻谷只够口粮，因此他们需要在坡地种植玉米来补充牲畜和家禽的饲料。养殖不是规模性的，看各户劳力情况，有的家养十几只羊三五头猪若干家禽，有的家没能力养牲畜就只养家禽。近年政府加大扶贫力度，修了一条连接山外的四级公路，但进来的人少，出去的人多，年轻人基本都外出打工了。

易春阳的父母都是农民，最远去过县城。易父说易春阳已经两年多没回家了，八个月来没看到这个野仔的一分钱，手机也打不通，好像他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连爹妈都不认了。以前他不是这样的，每个月都往家里汇钱，或三百或五百不等，最多一次还汇过一千。说到一千元时，易父自豪地竖起一根手指，好像那根手指就是现金。据查，一千元易春阳仅仅汇过一次，是去年六月十日从省城长亨路某银行汇出的。这个时间是刘青付钱给他后的第十天，也是夏冰清遇害前的五天。冉咚咚想这一千元就是从刘青付给他的一万元中抽出来的，他留九千元跑路，也许已经逃到外省了。专案组在本村和邻村走访，调查了两天，没有发现易春阳回村的迹象。他们一边走访一边张贴悬赏通告，易父请求冉咚咚在他家门口也贴一张。冉咚咚说不贴在你家门口是不想让你们伤心。他说求你，免得我们想他的时候还要跑到别家去看。冉咚咚犹豫了一下，就在他家门板上端端正正地贴了一张。从悬赏通告贴上的那一刻起，易父和易母便抬头久久地凝视，仿佛看久了他们的儿子会开口说话。

易春阳在海南省三江市金牛街被抓，是两个月之后。当时他坐在邮局前的台阶上啃吃一个冷馒头，头发既长又脏，衣服破烂油腻。一名外卖小哥发现他长得像通缉犯，但不敢确认，便到金牛派出所报警。两名警察来到他身边，围着他转了两圈。他说别看了，我就是你们要抓的

人。说完，他两手往前一伸，等待手铐降临。两天后，他被押回来了，王副局长指定冉咚咚负责讯问。

易春阳说第二天，就是他把钱给我的第二天，我到半山小区的大门口找夏冰清，等了两天才看见她从门口出来，被一辆高级轿车接走。我骑摩托车跟踪，但跟到一半就跟丢了。摩托车是跟工头借的，借一天给他三十元，油费自理。我没有驾驶证，驾驶技术是在闲空时跟工头学的。又过了两天，下午四点多，夏冰清在大门打了一辆出租车，这次我像磁铁一样跟着她，没跟丢。她在蓝湖东门下车，然后走进公园，沿着湖边的木栈道来到树林前，爬上湖边那块大石头，站在上面足足发了一个多小时的呆。当时太阳已落到楼那么高，她的影子拉得像长竹竿那么长。我看着她的背影，觉得像电视剧里想要轻生的那些女主角的背影。她一定是有什么想不开的事，要不然不会一动不动地站那么久，也许她想往湖里跳，只是下不了决心。她站了一个多小时，从石头上下来，走了。她走了，我没有走，而是望着那块石头发呆，想她会不会再来？她爱上了别人却不能跟别人结婚一定很痛苦吧？

“说重点，重点说去年六月十五号那天你都做了些什么？”冉咚咚打断他。

他说每天下午，我都到湖边守株待兔，像等女朋友那样等她，希望有机会跟她接触。可是我等了一个星期，她都没有出现。我知道这样等是等不到结果的，但我又想这样等，希望结果从天上掉下来。没有付出，哪会有结果，明知道没结果还在傻等，原因是我想退出，想把钱还给老板，也曾想到卷款潜逃。可是我不敢跑，我是个讲信用的人，从来没骗过谁，更何况他那么尊重我。他给我借火，帮我点烟，夸我诗歌写得很好，付我一大笔钱，长这么大谁对我这么好过？就连我爹妈都没对我这么好过。有的事情不经想，一想我就被他感动了，马上又去找工头借摩托车，像一只狗蹲在半山小区大门口等骨头，尽管一点把握都没有。

蹲到六月十五日下午五点半，我又看见她出来了。她打了一辆出租车，我悄悄跟上，一直跟到蓝湖大酒店门前。她下了车，进了酒店，在大堂的咖啡店买了吃的喝的，坐了一个多小时。晚上七点多钟，她从酒店里出来，往左边的步行道走去。走到那块石头边，她停住了，呆呆地

望着湖面，我好像感受到了她的痛苦。树林这边的栈道因为没灯，夜晚不太有人敢走。我想机会来了，就拿起栈道上的一块木板，敲了一下她的后脑勺，就像小时候我爹用指关节敲我的脑壳那样敲，既恨铁不成钢又想棍棒出好人。没想到她的身体那么不经敲，一摇一晃就扑到水里。我怕她痛，怕她冷，扑通一声跳下去，紧紧地抱着她，一直抱到她不动了才松手。

“那块用来敲她的木板呢？”

他说我把它放到栈道原来的位置上了，放之前我怕它脏，就用泥巴和水搓洗了十几遍，然后套进枕木上的螺钉，用手扭紧。这块板是我在湖边等她的那几天看上的，它离那块大石头有二十米远。栈道上的木板都用螺钉固定，而我看上的这块螺钉已经松了。当她站在石头旁发呆时，我用手扭开松了的螺钉，把木板取下来，拿着它轻手轻脚地走过去。也许是因为发呆，她没发现我；也许她发现了只是没在意，以为我是散步的；也许她想解脱，希望我帮帮她，所以一直站在那里等我。

“接下来，你做了些什么？”

他说的和冉咚咚当初推测的一模一样。怕被人发现，他把她拖到巨石下，坐在水里等。等到半夜，湖边没人了，他从一只游船上偷来两个救生圈，他套一个，夏冰清套一个。他拖着夏冰清从巨石游到西江口，又在西江逆流游了一公里，然后用岸边的茅草绹住夏冰清的头发，把她固定在草丛中。冉咚咚指了指角落，说你从游船上偷的是不是这两个救生圈？他扭头看去，角落里摆着两个写有“蓝湖6号”的救生圈，这是案发后二十天冉咚咚派人从下游罗叶村找回来的。他说样子是这个样子，但我不记得是不是我用过的那两个，我把她拖到那片草丛后就把救生圈脱下，丢进江里了。她说你为什么要转移尸体？他说怕你们发现得太早，我没时间离开。她问为什么要把她的手砍掉？他愣住了，仿佛想不起或找不到原因。她伸出右手在他面前晃了晃，说为什么要砍她的手？他说不知道，当时脑子里忽然响起一个“砍”的声音，像一道命令必须执行，可砍断后我吓出一身冷汗。“手呢？”“我扔江里了。”“你用什么工具砍的？”“一把这么长的水果刀。”他比画一下，大约一尺来长。“刀呢？”“丢进江里了。”仿佛“江”是他的收纳柜，是他的万能答案。

“这人你认识吗？”她拿出刘青的照片。

“就是给我一万块钱的那个人。”

“他叫什么名字？”

“不知道，我叫他骗子。”

“为什么叫他骗子？”

“他说一万块只是定金，只要我把事情搞定，再到窗口来跟他拿九万块。他怕我不相信，拉开提包让我看里面的钱，有七八坨。但我完成任务后，爬上脚手架去找他，他已经不在那里了，坐在他位置上的那个人说他辞职了。”

“他跟你说过用什么方法搞定夏冰清吗？”

“除了让她消失，还能有别的办法吗？”他看着她，仿佛在征求她的意见，也像是第一次思考这个问题。

“我需要你回答的是他告没告诉你用什么方法搞定夏冰清？”

他歪了一会儿脑袋：“没有，他只说让我搞定，别让她来烦他。”

“他说过让你去杀害夏冰清吗？”

“虽然他没说过要我去杀她，但我认为他就是这个意思，要不然他怎么会找我？我就是个干脏活累活的。”

讯问完毕，易春阳去指认现场。他在栈道上找到了那块击打夏冰清的木板，并用手扭开螺钉。但那块板他清洗得及时干净，加之十个月的日晒雨淋，现在上面已没有任何作案信息。他说从巨石下出发时还看见夏冰清身上斜挎着小包，但到了西江边她身上的小包就不见了，也就是说夏冰清的随身包可能掉进了湖里。偌大的湖面，三公里的水上行程，要打捞出一个小包基本不可能。他找到了他用茅草绹住夏冰清头发的地点，但草枯了又绿，现在的草已不是去年的草。他指着江面说刀和手都扔进去了。江水又深又宽，再咚咚请人打捞三天，除了打捞起一辆自行

车，一些奇形怪状的石头和沉木，没有找到那把水果刀。

唯一找到的物证是栈道上的那块木板，虽然木质与残留在夏冰清后脑勺的碎屑吻合，但木板上并没有易春阳或夏冰清的DNA，仅凭供词和这块木板就能认定易春阳是凶手吗？冉咚咚觉得证据不够充分，心有不甘，决定再突击讯问易春阳。

易春阳说该坦白的都坦白了，再也没什么补充了，说完便闭紧嘴巴。他沉默了三个多小时，冉咚咚想放弃，觉得按现有证据给他定罪也没问题，但她偏偏是个完美主义者，不想留下任何遗憾。她拿起他的诗歌，读了起来：“每次抚摸我\你都会把双手搓热\虽然你的手和我的一样粗糙\却融化了我的皮肤\我融化了\你的手也融化了\于是，我在空气里找你”。他微闭的双眼慢慢睁开，整张脸都放光。冉咚咚忽然想起慕达夫跟她说过的一些创作理论，比如：不管作家写什么最终都是写自己；又比如：借景抒情、托物言志，作品是现实的回响、心灵的投射；再比如“桌子”这个词是能指，“具体的桌子”是能指的所指等等。一旦展开联想，她就认为这首诗与易春阳切掉夏冰清的手有关。她说你在空气里找到她了吗？“谢浅草。”他的嘴里轻轻吐出三个字。

“你能说说谢浅草吗？”

他说谢浅草是我高中同学，长得好漂亮，弯弯的眉毛，水汪汪的眼睛，皮肤嫩得一掐就出水。她跟我坐一张课桌，其他同学都会在课桌中间画一道分界线，但她从来不画，我的手可以滑到她的地盘，她的手可以来我这边做客。她不愧是校长的女儿，有涵养，不歧视，不嫌弃我是农村的。我怕她的涵养是装出来的，就考验她，故意三四天不换衣服。同学们看见我远远地躲开，生怕我身上的气味把他们熏晕，可她不怕，说我的身上有一种大自然的清香，就像野地里的草和鲜花那样香气扑鼻。我怀疑她说的是反话，继续考验她，上课时我把双脚从球鞋里抽出来，一股类似于豆豉的味道腾空而起，熏得邻桌都捂住了鼻子，可她却假装没有闻到，给足了我面子。那时候我只买了一双球鞋，如果一洗就得打赤脚，直到鞋子晒干了才有得穿。一天下午课间，她不小心打翻墨

水瓶，把我晾在课桌下的球鞋染黑了。等我回到课桌边，她不停地道歉，说要赔我一双新的。同学们起哄，叫她马上赔。她提着我的脏鞋出去，半个小时后提着一双新鞋进来。我一看是名牌，心想这回赚大了。没想到三天后她把我那双鞋也提回来了，鞋洗得干干净净，她说她用刷子刷了一个多小时才把上面的污渍刷干净。邻座的同学告诉我，墨水瓶是她故意打翻的，由于我的鞋子太脏太臭，她早就想买一双新鞋给我，但怕伤我自尊，就用了赔的方式。

为了弄清楚她是爱上我还是同情我，我继续考验她，办法就是高考时故意做错题，故意漏题，特别是数学和英语，我只做了一半，相当于打了五折。交卷时我像英雄被敌人押赴刑场那样昂首挺胸，心里涌起阵阵悲壮。这是一步险棋，我不惜拿命运来赌博，就是想证明她爱不爱我。我一次次考验她，就像考验社会，考验生活，考验朋友，考验亲人，没办法，我考验上瘾了。暑假，我到学校查分数，一走进教务处就看见她坐在里头，笑眯眯的，好像是专门在这里等我，好像已经等好几天了。她把手伸过来紧紧地握住我的手，说恭喜恭喜。她说恭喜时我吓了一跳，以为我的计划没有得逞，但我只听她说了两句，心里马上踏实。她说自古雄才多磨难，从来纨绔少伟男，比尔·盖茨也没读完大学，但丝毫不影响他成为世界首富，蒲松龄考了几十年连个举人都没考上，但丝毫不影响他写出《聊斋志异》。我问她考上哪里？她说省城师范大学。我想考验她的时候到了。她说虽然你没考上，但丝毫不影响我们的感情。她不是说友谊而是说感情，这下我才确证她爱上我了。

她在省城读大学，我在省城打工。一天傍晚，我和几百号工友正蹲在工地吃晚饭，那是我们最幸福的时刻。几百号人，全都蹲着，每人捧着一个大碗，黑压压的一片，吧唧吧唧的嚼食声响彻云霄。忽然，来了一位漂亮的姑娘，大家的嘴巴都不动了，整个工地安静下来。姑娘冲着人群喊：“易春阳……”听到喊声我才回过神，原来是谢浅草。我站起来，她走过来，工友们挪开一条道，当她走到我面前时他们全都敲响了饭碗，齐声喊道：“吻一个，吻一个。”我羞得脸热心跳，恨不得当场蒸发。可她落落大方，竟然在我脸上响响地亲了一口。工友们顿时欢呼，敲碗声此起彼伏，好像那个吻不仅是吻我还吻了他们。她拉着我的手从人群中走出去，就像电影明星手拉手走红地毯那样走。

这之后，我有空就到校园去看她。有时她在上课，我就站在窗外等。每次等待都会有一只纸飞机从窗口飞出来，盘旋，落到我面前。我捡起拆开，次次都有惊喜：“你等我多少秒，我就爱你多少秒，一秒等于一百年。”“亲爱的，我坐在第三排，不许你看别的女同学。”“窗口就像一幅画，你站在画的中间。”读着她写的那些格言警句，我的等待变得短暂甜蜜。下课铃一响，第一个冲出来的总是她，她远远地张开双臂，冲到我面前就是一个熊抱，也不管老师和同学们异样的目光。她才不在乎别人的目光，请我到食堂吃饭，带我进教室听课，跟我手拉手在校园散步，一遇见熟人就故意亲我，生怕别人不知道我是她的男朋友。

她喜欢我的诗歌，我写一首她读一首，读给她的老师和同学们听，凡是听她朗读过的人都说诗写得好。我每天都写，哪怕在脚手架上抹灰或在别人家里铺砖，我也在脑海里写，在梦里写，全是写给她的。我写她乌黑的头发、明亮的眼睛、湿润的嘴唇、挺拔的乳房、苗条的身材和温柔的双手，尤其是她的双手我写得最多，有时把它比作春风，有时把它比作水蛇，有时它像火焰般炽热，有时它像流水般温柔。她的手不仅在现实中抚摸我，也在诗歌中抚摸，现实中它抚摸我的胸膛，诗歌里它抚摸我的心脏，我被它抚摸得像冰雪那样融化了不下几百次。终于，我写够了三百首。写三百首是受《唐诗三百首》的启发，我认为整个唐代都才三百首留下来，一个人无论如何也不能超过一个朝代，这就叫敬畏。我把《赠谢浅草三百首》送给她，她找了几家出版社，没有愿意出版的。她说这么好的诗不能埋没了。她设计好封面，找了一家街道小型印刷厂，请求厂长帮忙。厂长是个诗歌爱好者，他翻了翻诗集，点了点头，同意免费提供纸张，但必须等工人下班后我们自己找人去印。她到车间跟班两天，学会了印刷。晚上，工人们下班了，她带着我去车间摆弄那些机器。看着手抄本变成一页一页的铅字，我激动得害怕，害怕得发抖，好像这是一种罪恶。我正发着抖，盒里的纸没了。她关掉机器去添纸，没想到机器忽然转动，把她的右手卷了进去，整个手掌活活被卷没。

我明明看见她把开关拨了上去，但机器为什么会突然转动？我想不通，想得脑袋都快爆炸了。从那以后我经常出现幻觉，觉得开关是我不小心碰下来的。我越想越内疚，越内疚越觉得亏欠她，就跟她说全世界

最漂亮的女人是没有手的女人。她问是谁？我说你，还有维纳斯。她的脸上浮现了久违的笑容，说你愿意娶维纳斯做老婆吗？我说愿意。她说可没有手终究不方便，现在我配不上你了。第二天她消失了，我联系不上她，就到女生宿舍去找，室友说她退学了，给我留了一件礼物。我撕开她留给我的纸盒，里面是一尊维纳斯铜像。我打电话到她家找她，她爸接的，她爸很生气，说我没有这么个女儿。堂堂一校之长，竟然不认自己的女儿，原因不外乎：一是他讨厌女儿爱上了不该爱的人，二是他不愿意接受女儿断手这一残酷的事实。

“谢浅草的手粗糙吗？”冉咚咚问。

“不粗糙，她是校长的女儿，没干过粗活。”

“可你在诗里写她的手和你的手一样粗糙。”

“虚构的，你会相信抚摸我的手是柔软的吗？即使是，写出来也显得不真实吧。”

“夏冰清的手呢？”

“丢江里了。”

冉咚咚补充调查，发现易春阳说的谢浅草并不存在。他就读的高中，校长确实姓谢，但他的女儿叫谢如玉。谢如玉现在省城一所中学教书，她说易春阳确实是我的同班同学，但我没跟他坐过一桌，也没跟他谈过恋爱，更没送过他球鞋。印象中，他比较邋遢，头发留得长，衣服穿得颓废。他那双球鞋，每次走进教室都呱哒呱哒地响，同学们一听见响声都用手掌在鼻子前扇来扇去，好像要扇掉什么气味。他不喜欢说话，喜欢发呆，经常呆呆地看着窗外，有时老师叫了许多声他才回过头来。不过他有写作天赋，语文老师常常念他的作文。他的成绩一般，尤其是数学和英语几乎是班上倒数第一。每次考试，都是他第一个交卷，他没考上大学。高中毕业后我跟他没有任何联系，他不会到大学里来找我吧？反正我是没有看见过他。

易春阳邻座的男同学叫朱括，现在省城做酒店管理。他说谢如玉的证言有偏差，要么是故意说谎，要么是无意识的选择性遗忘。易春阳暗恋谢如玉是我们班公开的秘密，他曾经偷偷给她写过一封情书。情书她没打开，也没退给他，而是交给了班主任。班主任没有找他个别谈话，而是打开情书在讲台上朗读。班主任就是我们的语文老师，他的本意既是想警告一下早恋的同学，也是想炫耀一下易春阳的写作才华，但却深深地扎伤了易春阳的自尊。班主任每读一句，同学们就爆笑一次，易春阳的头就往下低一点点。结果情书读完，易春阳的头已经低到了裤裆，身子弯得像蜷缩的穿山甲。班主任说学校不允许早恋，但不得不承认这位同学的情书写得有水平。情书里有许多好句子，我都忘了，其中一句我记忆深刻，谈恋爱时还引用了——“如果不曾被人爱得死去活来，那你的美貌就是廉价的。”从此后，同学们都叫易春阳“死去活来”，他变得少言寡语，整天咬牙切齿，像恨叛徒那样恨谢如玉。

易春阳提到的街道小型印刷厂叫彩虹印刷厂，坐落在文新路四十八号，厂长姓袁。当冉咚咚把易春阳的照片递给他看时，他指了指马路对面，说那栋楼就是易春阳参与修建的。冉咚咚扭头看去，那是一栋三十层高的写字楼，白墙蓝玻，在阳光照射下熠熠生辉。大楼已投入使用，

门前停着一排长长的豪车，穿西服打领带的人们进进出出。袁厂长说两年前，易春阳在对面的工地干活，下班后常来找吴浅草聊天。吴浅草是我厂收发员兼来访登记员，之前她是一名印刷工人，因为一次印刷事故她的右手被机器卷没了。易春阳每次来都穿得干干净净，要么西装，要么衬衣，还抹头油，一点也看不出是从建筑工地出来的。虽然他经常来，但吴浅草好像不兴奋。他写了好多诗，每首都献给吴浅草。我跟他说要献就献一本，只要肯出印刷费我们厂可以帮他印。他问了问印刷价格，说可惜钱包不够胀。

吴浅草说前年四月二十一号下午，我收到一个快递，打开一看是一座十厘米高的维纳斯铜像，铜像下面压着一张字条，字条上写着邮寄者姓名和手机号码，外加一句：“世界上最美的女人是没有手的女人。”我既开心又感动，就给那个名叫易春阳的打了一个电话，问他怎么知道我的手残了？他说他看得见我，我赶紧挂断电话，以为他是跟踪我的变态。第二天傍晚我听到有人敲窗，问他找谁？他说我叫易春阳。他穿得整洁干净，看上去不像坏人，我就叫他进来坐坐。他说他在对面的工地干活，楼房建到二楼时就在脚手架上看见我了。我谢谢他的礼物，请他吃快餐。他感谢我的快餐，反请我看电影。我感谢他请我看电影，改天又请他吃快餐。他感谢我的快餐，请我去公园里划船。请来请去，我们成了朋友。一次看电影他突然想吻我，我推开他，说只能做朋友，不能做恋人。他问为什么？我说不为什么。他说长这么大还没吻过任何女人。我的心一下就软了，觉得他挺可怜，允许他吻一下脸蛋，讲好了就一下。他守信用，真的只飞快地吻了一下，之后便不停地舔着嘴唇，直到电影看完了还在舔。他给我写了好多诗，我虽然看得不是全懂，但知道他爱我。我怕他爱上我，也怕我爱上他，就有意跟他疏远，故意不接他的电话，尽量找理由不出去跟他耍。他想不通，三天两头就来问我为什么？难道我配不上你吗？我把右肢递到他面前，说你能帮我装上一只假手吗？我妹妹在读高中，马上就要读大学了，你能帮助我供她读完大学吗？还有我的父母，他们都需要我供养，你供养得起吗？我不是不想爱你，是爱不起你。他像被敲了一记闷棍，发呆，走神，久久不说话，但一说话就把我吓坏了。他说我会给你一座大楼。我说在哪里？他指着对面说这栋。我说那不是你的，也不是我的。他说我会给你一只手。我说手呢？他举起裁纸刀割自己的右手，我吼他，把刀夺过来，他吓得瘫

坐在地上，好像一辈子都不想站起来了。他的行为越来越怪，有时他到窗边来看我一眼，连招呼都不打转身就走，有时他到屋里坐上半天，一句话都不说。

最后来看我是去年春节后，他说这边的工程包括装修全部做完了，要转到下一个工地，下一个工地离这里很远，也不知道有没有时间回来看我。临走时，他希望我送他一个纪念品，方便今后想念我的时候拿出来看看。我拉开抽屉翻开小包，都找不到合适的纪念品。他指着桌上那尊维纳斯铜像，说能不能把它送给我？我说可以，这本来就是你的。他说你真幽默，我什么时候送过你铜像了？当时我就想他的脑子是不是出了问题，怎么连送我铜像都忘记了？我用报纸包好铜像，装进一个塑料袋，递给他。他说了声拜拜，走了，之后我再也没见过他。

综合证人证言，冉咚咚得出结论：一、谢浅草是易春阳的幻觉，她是谢如玉和吴浅草的合体；二、他的幻觉跟现实有出入，大部分是反的；三、他有“被爱妄想症”。冉咚咚想第三点我也曾有过，但我发现得及时，很快就把那个虚构的郑志多强行驱逐出脑。其实有一点“被爱妄想症”不是坏事，就像有一点阿Q的“精神胜利法”不是坏事一样，它们都具有安神补脑利于睡眠之功效，关键在于如何掌握这个“度”，太痴迷就不能自拔。她把谢如玉的照片拿给易春阳看，他摇摇头，说不认识。她把吴浅草的照片拿给他看，他顿时眉开眼笑，说这是谢浅草。她纠正说她叫吴浅草，你答应过要给她一只手。他一怔，说我已经给她了。她说吴浅草没有收到。他说我放到她的窗台下了。

易春阳被押到彩虹印刷厂来访登记处，登记处的窗侧有个花坛，花坛里的花开得正艳。冉咚咚问你到底把手放到哪里了？易春阳指着一簇怒放的玫瑰。邵天伟拿着铁铲小心地挖掘，忽然当的一声，铁铲碰到了那尊维纳斯铜像。冉咚咚戴上手套，蹲下去，扒开铜像旁的泥土，看见一只惨白的完整的右手趴在泥土里，准确地说是右手指骨，就像一只扇在大地上的掌印。她百感交集，忽然想哭，为死者为自己为众生，但她使了一下劲，把奔涌而至的感性强行憋住。

下班后，邵天伟邀请冉咚咚共进晚餐。冉咚咚问他请客的理由。他说庆祝破案。她同意了，坐上他的车。他把她拉到水长廊餐厅停车场，她的心里咯噔，怎么会是这里？这是她和慕达夫过去常来的地方，他们在此庆祝过慕唤雨的生日、慕达夫评上教授和她破获重大案件等等，凡有高兴事需要庆祝他们都喜欢选择这里，哪怕她买到中意的衣服或他发表论文。冉咚咚问为什么选择这家？邵天伟说有什么不妥吗？如果你不喜欢我们就换地方。她推门下车，尽量掩饰内心的不悦，相信他的选择是巧合而非刻意，但当他把她领到九号包厢时，她的认知立刻反转了，不是巧合，因为上次庆祝她和慕达夫也是这个包间。那么，他为什么要这样安排？显然，他知道我离婚了，而且很有可能慕达夫跟他说过这地方。难道他想用我熟悉的环境来考验我？考验我能不能坦然地面对过去或挣没挣脱慕达夫的羁绊？如果是出于考验，那说明他对我是有企图的。眼下，至少此刻，他对他的企图不仅不反感反而充满期待，况且，她也想自我考验。于是她坐下，透过落地玻看着过去看了无数遍的地形、水面、花草和树木，一股浓浓的亲切感或者说怀旧感直逼而来，考验开始了，亲切感怀旧感正在努力地干扰她对他的期待。她说之前你来过这里吗？他说没来过，是网友推荐的。她信了，连她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信了。这话要是换一个人来说，比如慕达夫，她一百个不信。

他点了她爱吃的菜，而且净点贵的，两人边吃边聊。他一会儿给她夹菜，一会儿给她续酒，一会儿给她递热毛巾，虽然表现得很积极，但肢体语言却略显局促。她想过去大凡是庆祝，第一个想到的人是慕达夫，然而现在跟我庆祝的却是邵天伟，这种改变竟然没有违和感，甚至还充满了暧昧的诱惑。他比我小十岁，现任法国总统马克龙比他的妻子布丽古特小二十四岁，他们早就证明了爱情没有年龄界限。他低头吃着，仿佛是为了掩饰尴尬。她看着他，好像在评估一件作品或判断某个方案的可行性。他的脸热辣辣的，似乎是被她看热的。他想要是再不抬头，我的脸就要被她看焦了。他说冉姐，我好佩服你，佩服得都想献上我的膝盖。她知道“献上膝盖”是网络语，意思是崇拜，相当于“跪了”，但同时她想到了一个动作，就是求爱时的单膝跪下，那也可以叫作“献上

膝盖”。她不敢多想，说其实我很失败。他说在我眼里你就是神一样的存在，你不仅让刘青供出了易春阳，还在几个月前准确地推理出凶手作案的步骤和细节。

“可是我离婚了。”她说，好像故意比惨。

但在他听来这一句并不是惨，而是暗示，暗示他可以追求她。他深情地看着，她深情地看着，两人的头部不约而同地往中间一凑，嘴巴就凑到了一起。她已经好久没体会到这种战栗了，时而把自己忘情地交给他，时而又害怕把自己彻底地交给他，忘情时是那么愉悦和幸福，犹豫时是那么紧张和害怕，她从来没经历过既紧张又害怕的吻，原来这么香这么软还这么甜，每个神经末梢都有响应，整个人飘离了大地，失去重力，仿佛变成云或空气，仿佛糖一般融化，已不存在。吻了许久，她才重新活了过来。他说嫁给我吧。她嗯嗯地应着，说你爱我吗？他说爱。她说我要的是爱我一辈子。他说我一辈子爱你。他们的嘴又交织在一起，仿佛要把刚才说话浪费的那几秒钟补回来，仿佛报复性消费。

其实，他早就知道她离婚了，但他没有捅破这层窗户纸。四个月前的某天晚上，慕达夫约他喝酒，地点就是水长廊餐厅九号厢。当他推门而入时，桌上已摆好了酒菜，慕达夫劈头盖脸就是一句：“我和你冉姐离了。”好像他们离婚是他造成似的。他既惊讶又惭愧，惊讶的是他们那么般配为什么要离？惭愧的是他终于获得了一次爱她的机会。他本能地想给慕达夫几句安慰，但他想到的每一句都显得虚伪。“喝吧。”他率先拿起酒杯，仿佛需要安慰的是他。慕达夫说我知道你喜欢她，甚至可能是爱她。他说你的结论从何而来？慕达夫说前段时间，我无意中看到你发给她的短信，字里行间充满了爱怜，你知道我对文字比较敏感。他“嗨”了一声，像认可又像否定。慕达夫说我跟她谈了两年恋爱，共同生活了十一年，没有拒绝过她的任何一个要求，包括离婚。他说你恨她吗？慕达夫说想恨，却恨不起来，我没有理由去恨一个病人。她长期承受着巨大的压力，有焦虑症和猜疑症，离婚是她想甩掉压力的一种表现，因为她知道她的焦虑和猜疑已经伤害到她所爱的人。他说我不觉得她有病，她思路清晰，推理严密，态度和蔼，为人友善。

“你能看到她的好，所以她喜欢你，也正是因为，她才跟我离。”

“怎么可能？我跟她清清白白。”

“不信你问她，这个傻妞，竟然相信永恒的爱情，永恒是什么？是永远，恒久，无止境，你能给她这么久的爱情吗？但愿吧。如果她爱上你，我放心，如果她爱不上你那她就得回头。她只会在你和我之间选一个，你代表幻想，我代表现实，我之所以同意离婚，就是想给她一次重新选择的机会。”

最后这一句让邵天伟产生了疑难，也让他纠结了四个多月。他觉得那天的晚宴是鸿门宴，表面上慕达夫在说冉咚咚，而实际上却是在给他挖坑。慕达夫抛出的“二选一”理论，其目的就是想让他背负夺人之爱的骂名，假如他和冉咚咚相爱的话。那晚，慕达夫喝了好多酒，说了许多话，不仅说了他和冉咚咚的恋爱过程，还介绍了冉咚咚的业余爱好、品位与口味，弄得像“刘备托孤”似的。但慕达夫说得越多，邵天伟就越感到自卑，觉得自己根本给不了冉咚咚那样的生活和那样的浪漫，显然，慕达夫不是来“托孤”的，而是来阻止我爱冉咚咚的。可邵天伟不想认输，今晚故意把冉咚咚约到这里，他想在慕达夫炫耀爱情的地方获得她的爱情。

冉咚咚发现他走神，问他想什么？他一激灵，舔了舔嘴唇，说我在回忆刚才的味道。她说这餐厅是不是慕达夫告诉你的？他本能地摇头，犹豫着要不要把慕达夫请他喝酒的事告诉她？她说如果你有压力，那我们就到此为止，就算一次相互施舍，彼此感念。他说请问压力是什么？他觉得他好可爱好天真好幽默，就在他的脸蛋上轻轻捏了一下，捏得他的脖子根都红了。

虽然抓到了凶手，但冉咚咚却不满足，因为按现在所获得的证据，所有当事人都找得到脱罪的理由。徐山川说他只是借钱给徐海涛买房，并不知道徐海涛找吴文超摆平夏冰清这件事。徐海涛说他找吴文超，是让他别让夏冰清骚扰徐山川，而不是叫他杀人。吴文超说他找刘青合作，是让他帮夏冰清办理移民手续或带她私奔，却没有叫他去行凶。刘青说他找易春阳是让他搞定夏冰清，搞定不等于谋害。而易春阳尽管承认谋杀，但精神科莫医生及另外两位权威专家鉴定他患间歇性精神疾病，律师正准备为他作无罪辩护。冉咚咚想本案就像多米诺骨牌，第一个推牌的人是徐山川。她特别想让徐山川认罪，服判，但他拒不承认他曾叫徐海涛去谋害夏冰清，甚至说连半点暗示都没有。

夏父夏母联系冉咚咚，说既然凶手已经确认，去看看夏冰清，同时把她的后事办了。冉咚咚把他们带到殡仪馆告别厅，经过整形化妆的夏冰清躺在玻璃棺材里，身上盖着锦被。夏父夏母看了一眼，直接扑到棺材上痛哭。他们边哭边拍打玻璃，仿佛要把夏冰清拍醒。忽然，棺材里响起咚咚咚的敲击声，他们吓着了，飞快地从棺材上闪开，以为出现了幻听，但夏冰清的声音立即传来：“喂，有人吗？喂……”这时他们才明白，冉咚咚把夏冰清的那段录音放棺材里了。夏冰清：“这里好黑呀，放我出去，放我出去。”间隔三秒钟。“我听到有人在笑。”安静两秒。“别把我留在这个盒子里，我好害怕。”又是咚咚咚的敲击，接着：“喂喂，我不喜欢这个地方，没人知道我死了。”片刻。“让我出去，我要和大家待在一起。”间断。“哎……我逃不掉了，逃不掉了，再见吧，再见……”

冉咚咚说这是夏冰清的特殊告别方式，我听了无数遍才听懂，她很勇敢，敢于调侃死亡。夏父说这不是她被人强暴时录下来的吗？冉咚咚说开始我以为是，后来我发现不是，录音就是为棺材准备的，她在玩幽默。夏父夏母的心里五味杂陈，如果说他们之前的悲伤只是悲伤，那现在的悲伤却加入了酸楚悲凉伤感无奈自责。她的死亡不再是单纯的死亡，而是掺和了她的人生态度。他们不再痛哭，只是啜泣，好像啜泣才

配得上她幽默的人生观。直到这时，他们才知道他们并不了解她，而之前他们却自信地认为他们是最了解她的人。真是一场误会，就像她误会地来到人世，误会地成为他们的女儿。冉咚咚怕他们支持不住，搬来两张椅子让他们坐下。他们抑制住声音，像意外怀孕似的心惊胆战，又像是夏冰清睡着了，生怕把她吵醒。他们静静地陪着，希望她多睡一会儿，再多睡一会儿。

易春阳从看守所带话出来，说想见冉咚咚一面。冉咚咚提审他。他说我不同意律师为我作无罪辩护，我没有精神病，如果我是精神病患者，作案时不可能考虑得那么周到。我跟踪她没被发现，说明我有跟踪能力。我把栈道上的木块当凶器，是害怕带凶器被附近的摄像头拍到。我晓得回避摄像头，证明我不糊涂。我用泥沙和水反复清洗行凶后的木块，是担心在上面留下指纹和血迹。我懂得转移作案现场，巧妙地使用救生圈，怎么可能是神经病？不是吹牛皮，我比你们谁都清醒。冉咚咚打断他，说我知道你的意思了，你还有什么要求？他说能不能让我见见受害人的父母？冉咚咚说为什么要见他们？他说我想献上我的膝盖，给他们磕几个响头，我想跟他们说一声对不起。冉咚咚联系夏父夏母，他们说不见不见，让这个坏蛋去死吧。

冉咚咚想这么多人参与了作案，但现在却只有一个间歇性精神错乱者承认犯罪，这严重挑战了她的道德以及她所理解的正义。她不想放弃，决定从沈小迎处寻找突破。为保护隐私，她约沈小迎在一家咖啡馆的包间里单独见面。她说你还记得我们的约定吗？沈小迎有点蒙，问什么约定？她说我曾经问你真的不计较徐山川在外面玩弄异性？你说早已云淡风轻。我说就像坐跷跷板，你不可能任由他把你跷到天上去，你能把你这一头压下来让跷跷板保持平衡，心里一定有个巨大的秘密，只是我暂时还没发觉。你说那你去发觉吧。我说总有一天会真相大白。沈小迎说记起来了，当时你开车送我，是在路过蓝湖大桥时说的。她说真是好记性，其实这个巨大的秘密我早就发现了，因为觉得跟案件无关，所以我一直为你保密。沈小迎略显紧张，但强装镇静，说你发现了什么？她说我可以不讲出来，有些事只要不讲出来那就相当于没有发生，或许这更利于你的心理建设，不过有个前提，你必须提供徐山川谋害夏冰清的证据。她说我没证据。

“你再想想，我可以等你几分钟。”冉咚咚说。

“没有就是没有，你等多少分钟也等不来。”沈小迎说。

“这位你认识吗？”冉咚咚掏出一张肌肉男的照片，摆在沈小迎面前。

沈小迎一瞥：“认识，我的健身教练。”

“徐山川知道你跟教练的那些事吗？比如你去他的住处，比如你们开房。”

“我跟徐山川有过约定，私生活互不干涉。”

“那么这个秘密呢，徐山川知不知道？”冉咚咚掏出沈小迎女儿的照片，摆到教练照片的旁边，“女儿的血型与徐山川的不匹配，据我们了解，你在进产房前就找医生把女儿的出生卡提前填好了。如果徐山川知道女儿不是他亲生的，他还会跟你互不干涉吗？”

沈小迎低头不语，仿佛在回忆往事。其实她一直在暗暗报复徐山川，只是表面上像个“佛系”，装得什么都不在乎。她问你为什么要调查我女儿？冉咚咚说因为我想从你这里拿到徐山川的证据。她说你怎么知道我有证据？冉咚咚说我们从徐山川的车上搜到过窃听器，但那个窃听器不是我们放的，你一直在监视他。沈小迎犹豫了一会儿，从手提包里掏出一个U盘，说你要的是不是这个？冉咚咚把U盘插到电脑上听了一遍，问这段对话的地点和时间？沈小迎说地点在我们家别墅地下室雪茄屋，时间是夏冰清找我谈判后的一个月。

有了U盘，冉咚咚再次讯问徐山川。徐山川嘴硬，说该说的都说了，态度恶劣得好像冉咚咚在浪费他的时间。冉咚咚让邵天伟播放录音，响起徐山川与徐海涛的对话：“叔，那事还做不做？”“做，不做会很麻烦，她一直在告我强奸，而且还留有我的证据。”“我找过人了，他们说做掉得两百万。”“钱是问题吗？问题是我不能直接转给你，你得想个理由。”“借行不行？就算我借来买房子。”“说好了，两百万，借给你买房，要是出了岔子你自己承担，从现在起我什么都不知道。”“晓得。我好，好不到你；你好，我才跟着好。”

徐山川一边听一边软，渐渐地软得像个水袋瘫在椅子上，仿佛一戳就破。冉咚咚说你还想狡辩吗？他恨得咬牙切齿，说早知道沈小迎监听我，出卖我，那我做掉的就是她而不是夏冰清。我想过跟她离婚，娶夏冰清为妻，但看在孩子的分上我没有离，我当初怎么会爱上这么一个狠人？冉咚咚说祸福无门，唯人自招。善恶之报，如影随形。

“大坑案”正式告破，专案组成员休假三天。冉咚咚除了接送唤雨上学，其余时间都待在家里。邵天伟请求登门拜访，她没同意，说需要安静安静。但邵天伟想趁热打铁，让他们的感情迅速升级，不是发甜言蜜语，就是发告白视频。她偶尔回复一两句，大部分时间都保持静默。她静默是因为在评估，评估邵天伟，评估自己，评估即将面临的求婚。可她评估的效率极低，每当触及敏感或核心部分就开小差，打瞌睡，靠做家务和辅导唤雨做作业来逃避。她不敢打开真实心理层，就像考古学家不敢打开重要的墓穴，生怕文物氧化、碎烂。她不仅不敢打开，还通过否认（否认自己离婚是因为邵天伟）、压抑（拒绝与邵天伟上床）、合理化（每个人都有追求爱情的权利）、置换（加倍地爱女儿）、投射（在办案的极端压力下难免会误伤家人）、反向形成（吸取徐山川为欲望付出惨痛代价的教训）、过度补偿（敏感的素质是破获“大坑案”的关键，甚至还应该感谢猜疑）、抵消（牺牲小家为正义）、认同（哪一个英雄不经历磨难）、升华（对“大坑案”进行文字复盘，提炼经验）等方法，启动了自我防御机制。

一天晚上，冉咚咚问唤雨长大了想做什么？唤雨说当警察。“为什么想当警察？”“因为警察可以问别人好多问题。”她没想到唤雨羡慕的竟然是“问话”，可见孩子对话语权有多么渴望。“妈妈现在就让你当警察。”说着，她把唤雨放到高椅子上，自己坐在对面的矮椅子上，母女俩一高一矮对视着。她说慕警察，可以开始了吧？唤雨板起脸：“姓名？”“冉咚咚。”“年龄？”“四十一岁。”“家庭成员？”“女儿慕唤雨，父亲冉不墨，母亲林春花……”她在犹豫也在试探要不要报上慕达夫。唤雨着急了：“还有爸爸呢？”“……爸爸慕达夫。”她巧妙地回避了“丈夫”一词。唤雨一拍桌：“说，你都干了什么坏事？”她碉堡了，吓住了，本想回答“我没干坏事”，但看着唤雨严肃可爱的表情却说不出口，生怕回答不当被唤雨当成骗子。过去都是她发问，问家人问朋友问犯人，问得别人心惊肉跳却从不考虑被问者的感受，现在轮到自己回答了，才发现回答是一件如此令人牙痛的事。她从来没这么犹豫过，唤雨等得不耐烦了：“你为什么 not 回答？”“因为我不明白你说的干坏事是指什么坏

事。”“不做作业，不勤洗手，不认真听老师讲课。”她如释重负，但唤雨马上补充：“还有惹爸妈生气，你是不是惹爸爸生气了？”“没有呀。”“那为什么爸爸每次送我回家都不上楼？”“因为他要写论文，怕我们打扰。”“你喜欢爸爸吗？”“喜欢呀。”唤雨露出天真的笑容，但冉咚咚却因为撒谎而感到口腔发麻，仿佛那些虚假的字词都是麻药。

周五快下班时，邵天伟到冉咚咚办公室汇报工作，顺便邀请她共进晚餐。冉咚咚发现他说话卡壳，不是紧张而是激动。她问晚餐地点？他说六十六楼云中漫步餐厅。她说为什么要去那么高的地方？“想给你一个惊喜。”他吞吞吐吐。她猜出了八九分，知道年轻人都喜欢到“云中漫步”搞浪漫的求婚仪式。他以为她默认了，转身欲走。她说要去六十六层，你必须先让我过一关。“过什么关？”他不明白。她说下班后找我。

下班后，她把他带到家里。她掏出钥匙，打开书房门。他惊呆了，书房竟然被她布置成了一间讯问室。他问为什么，她说我喜欢在这样的环境里思考，喜欢在这里自问自答。说着，她锁上房门，坐到嫌疑人坐的椅子上，说我想接受挑战，受我女儿的启发。他问挑战什么？她说我想弄明白是这张椅子让人说出真话还是提问者让人说出真话？关于我们之间的任何问题，你都可以问，越尖锐越好。他深呼吸，坐到平时警察坐的位置，盯着她，带点小小的调戏，盯得她都回避他的目光了才开始发问：“你爱我吗？”要是换个时间地点，也许“爱”字会脱口而出，反正也无法验证它的纯度，从世人嘴里飘出来的这个“爱”字，不知道温暖了多少人也欺骗了多少人，甚至有的人在说出来的同时就已经否定了它的意义。但现在她却不敢回答，是害怕这个环境还是对这个字尊重？是因为坐在被怀疑者的位置，还是敬畏自己多年来从事的这份工作？是不是还包括对提问者的提防以及对自己询问或讯问过的人的模仿？

“冉咚咚，我在问你呢？”他发现她走神，敲了敲桌子。

“你不应该先问这个问题，这样问会把问题一下问死，”她终于找到了了解脱的办法，那就是她是他师傅这个身份，“我们办案，必须先从最容易回答的问题问起，先问细节，过程，然后再问最关键的，以免造成证人的不合作。”

“可是今天我只想问最关键的。”他没有屈服于权威效应。

她想不好对付，认真思考一会儿才回答：“爱。”他有一丝感动，但同时也有了一丝怀疑，因为坐在那个位置上的人为了自保，经常会说假话。他打开射灯，照着她美丽成熟气质出众的脸庞。她抬头挺胸，但灯光太刺眼，没坚持多久便低下头。他说这阵子你为什么回避我？她说我很纠结。他说吻都吻了有什么好纠结的？她说我比你先老，当我老的时候你还爱我吗？我这么做会不会伤害女儿？是慕达夫先背叛我还是我先背叛他？我能保证爱你一辈子吗？我可不可以不结婚？叭的一声，他把射灯关了。她揉了揉眼睛，好久才适应环境。他说你还没准备好。她说是的。他说我可以等，除了你，我谁都不爱。她一阵感动，同时也产生一丝怀疑，因为有时为了得到真实的情报，坐在那个位置上的人也不得不在语言上使用策略。

虽然这一关她没有过，但心情好多了，至少她敢于主动敞开心扉，并主动卸载部分自我防御，这是心理向好的预兆。她忽然增添了勇气，想见见慕达夫。离婚后，她一直怕见他，但现在她主动约他。周末下午四点，她与慕达夫在锦园书吧见面。一落座，她就问为什么你认为我跟你离婚是因为邵天伟？难道不是因为你出轨吗？他微微一笑，说当我想要达到某种目的时，往往会给自己找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你也会这样。其实，你早就喜欢邵天伟了，只不过是道德约束你才把这份感情压住。你越喜欢他就对我越不满意，你越相信他就越不相信我。所以，你一直在寻找机会离开我，当机会一旦出现你就无限放大。事实上，你怀疑我出轨也仅仅是怀疑，并没有足够的证据。我要是想劈腿，不会比写一篇论文难，但直到今天我都没背叛你，尽管我们已经不是夫妻。

“太感人了，不幸的是我对‘大坑案’的所有怀疑都被印证了，因此，我对你的怀疑也可以被反证。”

“别以为你破了几个案件就能勘破人性，就能归类概括总结人类的所有感情，这可能吗？你接触到的犯人只不过是有限的几个心理病态标本，他们怎么能代表全人类？感情远比案件复杂，就像心灵远比天空宽广。”

“可勘破你慕达夫，我还是有足够的把握。”

“就算是吧，但你能勘破你自己吗？”

她想这才是问题的症结。她确实喜欢邵天伟，从他报到的那天起她就暗暗喜欢他，当她发现他的钱夹子里夹着她的照片时，她就确证了他也喜欢她。也正是从那时起，她对慕达夫越来越不满意，甚至恨不得他犯点错误，比如出轨什么的，然后好找理由跟他离婚。没想到剧本真按她的潜意识上演，他在宾馆开房被她发现了。于是她揪住他不放，层层深挖他的心理，从伪装层挖到真实层再挖到伤痛层，让他几近崩溃。说真的，没几个人的心理经得起这样的深挖，包括她自己。因此，她觉得对他太狠了。在邵天伟没有吻她之前，她以为她有道理或者说她建构了一种道理，但在邵天伟吻了她之后，她忽然发现道理崩塌了，心里涌起一股对慕达夫的深深内疚。她没想到由内疚产生的“疚爱”会这么强大，就像吴文超的父母因内疚而想安排他逃跑，卜之兰因内疚而重新联系刘青，刘青因内疚而投案自首，易春阳因内疚而想要给夏冰清的父母磕头。

“你在想什么？”他问。

“想自己，你还爱我吗？”她问。

“爱。”他回答。

2020年12月29日写毕

2021年03月03日改毕

后记

四年前的春天，我构思这篇小说并开始写它，以为乘着一股冲劲儿会很快把它完成。但是，只写了几千字我便遇到了阻力，才发现写这个题材我还没准备好。从家庭或从案件写起？这确实是一个问题，它折磨了我好一阵子。于是我不得不写了两个开头，试图二选一。我认为有两个开头对得起这篇小说了，却不料这仅仅是开头的开头。从2017年初春到2019年夏末，我都在写这篇小说的开头，一边写一边否定，一边否定一边思考，好像患了“五千字梗阻”，即每次开头写到五千字左右，就怀疑这不是最好的开头，便习惯性地想要从头再来，以至于怀疑意大利作家卡尔维诺的《寒冬夜行人》不是他故意要那样写，而是因为写不下去了才不停地只写开头部分。当然，他有漂亮的借口：“我很想写一部实质上只不过是‘引言’的小说，它自始至终保持着作品开始部分所具有的那种潜力，以及始终未能落到实处的那种期待。”可是，我找不到借口，而且我还不能重复别人的借口。

下笔如此之难，是因为对小说涉及的两个领域（推理和心理）比较陌生。之前，我从来没碰过推理，也从来没有把心理学知识用于小说创作，但这次我想试一试。显然，这两方面的经验和知识储备都不够。2017年下学期，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聘请我为驻校作家，我在校园里一边写小说的开头一边构思，一边构思一边利用空余时间阅读和聆听心理学方面的知识。学习心理学对我是一次拓展，虽然那半年小说创作的进度略等于零，可我的一些观点却发生了微妙的改变，尤其对他人对自己都有了比从前稍微准确一点的认识。内心的调整，让我写人物时多了一份理解，特别是对人物的复杂性有了更多的包容。多年前写《后悔录》时，我就有意识地向人物内心开掘，并做过一些努力，但这一次我想做得更彻底。认知别人也许不那么难，而最难的是认知自己。小说中的人物在认知自己，作者通过写人物得到自我认知。我们虚构如此多的情节和细节，不就是为了一个崭新的“认知”吗？世界上每天都有奇事发生，和奇事比起来，作家们不仅写得不够快，而且还写得不够稀奇。因此，奇事于我已无太多吸引力，而对心灵的探寻却依然让我着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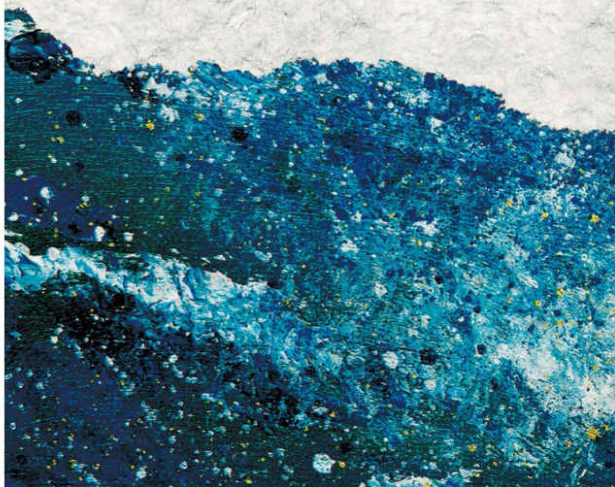
卡夫卡说：“巴尔扎克带着一根手杖，上面有这样一句格言：‘我冲破每个障碍’，而我的格言宁肯这样：‘每一个障碍都使我屈服’。”这是卡夫卡的自我心理暗示，他认为自己是个弱者，没有巴尔扎克那么强悍。有人喜欢巴尔扎克，有人喜欢卡夫卡，写作者都在找自己的同类。两种心态如果自我认识不足，都可能给写作带来负面影响。强者的写作心态会被自我捧杀，容易让写作变得简单粗暴；弱者的写作心态容易自我沉沦，会让写作变得犹疑徘徊。但每一种心态的形成都不是天生的，它跟家庭、现实和经历均有关系。我一直是弱者心态，犹疑徘徊如影随形，甚至经常怀疑写作的意义。为了克服这种心理，我在写作过程中重读了四部经典名著，一方面是吸取这些作品的创作经验，另一方面是通过阅读它们树立信心。由于过多的自我怀疑，我身体里形成了写作的自我预警，每天超过一千字便会停下来重读，找错误缺点，补细节。有时写着写着突然不想写了，停下来思考两天，发现排斥的原因要么是人物把握不够准确，要么是情节推进不对。总之，一旦产生排斥情绪，我就知道困难降临，必须让障碍屈服。卡夫卡的写作心态有利于作品构思，巴尔扎克的写作心态有利于小说的推进。

在2021年的钟声敲响之前，我完成了小说的初稿，之后又用了四十天的时间对拙作进行修改、校正。创作期间，我曾就刑侦方面的一些细节请教过一位刑侦专家，就心理咨询方面的某些知识请教过金熙女士，也曾请身边的好友、同事和学生帮忙校对，在此一并表示感谢。感谢单位、家人和朋友对我写作的支持，感谢《人民文学》杂志发表该小说，感谢人民文学出版社接纳此书。

2021年3月22日

东 西

本名田代琳。主要作品：长篇小说《耳光响亮》《后悔录》《篡改的命》。中篇小说《没有语言的生活》获首届鲁迅文学奖。部分作品翻译为英文、法文、瑞典文、俄文、韩文、越南文、德文、捷克文、丹麦文、日文、意大利文、希腊文出版或发表。现为广西民族大学创作中心主任。



别以为你破了几个案件就能勘破人性，
就能归类概括总结人类的所有感情。
感情远比案件复杂，就像心灵远比天空宽广。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004-4



9 787020 160044 >

定价：59.00 元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CHINA RESEARCH MONOGRAPH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37,

延安对话

Yenan in June 1937:
Talks with
the Communist Leaders

〔美〕托马斯·亚瑟·毕森/著

李彦/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尘封八十年珍贵史料 国内首版
征程几万里烽火岁月 映照初心**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之所以毫无顾忌地透露出这些
讯息，是因为他们无比坚定地相信，自己此刻正站立
在历史转折点的紧要关头，并能清晰地展望到前景
和未来。

——〔美〕欧文·拉铁摩尔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极具党史价值和现实意义的纪实作品，是美国学者毕森 1937 年 6 月到访延安的见闻与记录，是中国共产党延安时期革命实践和思想理论的重要见证。

作者托马斯·亚瑟·毕森是 20 世纪 30 年代美国著名的东亚问题研究专家，是《红星照耀中国》作者埃德加·斯诺的好朋友。1937 年 6 月“卢沟桥事变”前夕，在斯诺的帮助下，毕森与其他几位美国同行一起，悄悄奔赴延安，亲眼见证了当年中国社会的动荡现实与革命圣地的烽火岁月，采访了毛泽东、朱德、周恩来等红军领袖，并将这些见闻与采访用铅笔记在两个笔记本上，真实记录了延安时期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理想和奋斗实践。

除了文字记录之外，毕森一行还拍摄了大量珍贵的照片，有从西安到延安的沿途景象，有延安根据地的日常生活，尤其难得的是捕捉到许多正值盛年的中国共产党领袖们的面容与身姿。

这些珍贵的笔记和照片，不仅能呈现当时中国共产党人的容貌风采、精神信念和理想光芒，更是从一位西方学者客观和切实的角度，证明了中国共产党的使命初心、中国革命的正义性和历史必然性，是对中国共产党一百年辉煌而艰辛历程的有力补充和证明。

尤其值得关注的是，自作者到访延安 80 多年以来，这些笔记仅于 1973 年由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出版过英文版，之后再未出版。本次是首次在中国出版单行本。

文前插图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之所以毫无顾忌地透露出这些讯息，是因为他们无比坚定地相信，自己此刻正站立在历史转折点的紧要关头上，并能清晰地展望到前景和未来。

——〔美〕欧文·拉铁摩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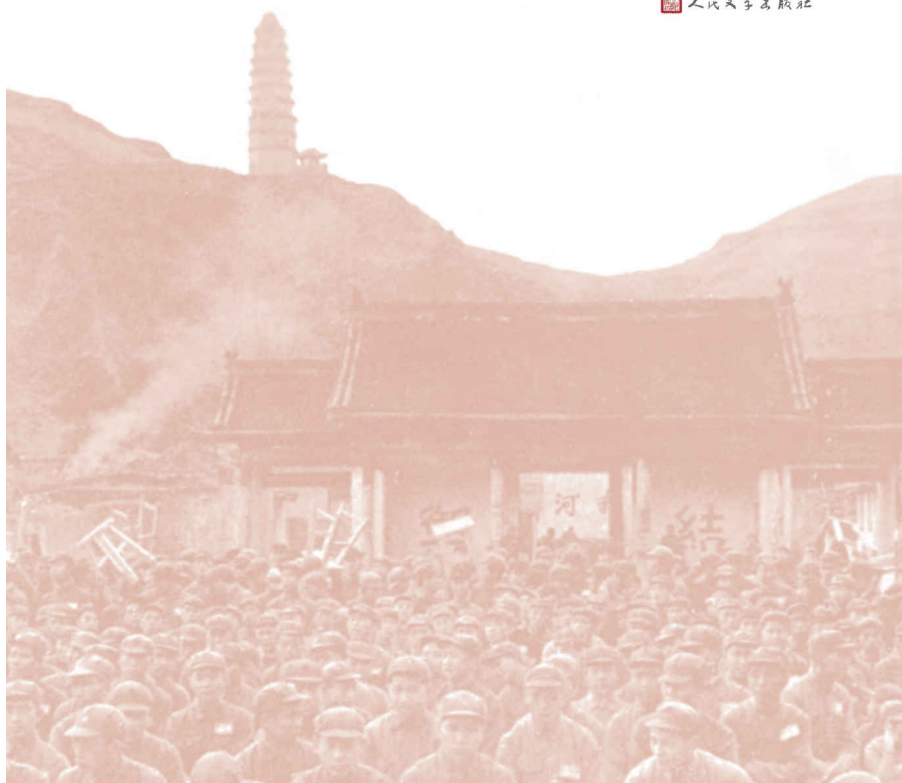


1937, 延安对话

〔美〕托马斯·亚瑟·毕森 / 著

李彦 /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37，延安对话/（美）托马斯·毕森著；李彦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012-9

I. ①1... II. ①托...②李... III. ①纪实文学—美国—现代IV. ①I71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102140号

责任编辑 孔令燕 刘玉阶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19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8 插页 12

印 数 1—20000

版 次 2021年6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012-9

定 价 45.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文前彩插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 CHINA RESEARCH MONOGRAPH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 N U M B E R E L E V E N

Yenan in June 1937: Talks with the Communist Leaders

T. A. BISSON

陳世驥題



1973年英文原版《1937，延安对话》，作者托马斯·亚瑟·毕森。完稿36年之后，该书于1973年由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中国研究中心首次出版。



1937年，托马斯·亚瑟·毕森和朋友们到访延安。（左起）菲立浦·贾菲、佩吉·斯诺（尼姆·威尔斯）、欧文·拉铁摩尔、毛泽东、毕森、艾格尼丝·贾菲



1937年夏，毕森在北平停留时与家人合照，此时尚未去延安。毕森夫妇和子女、保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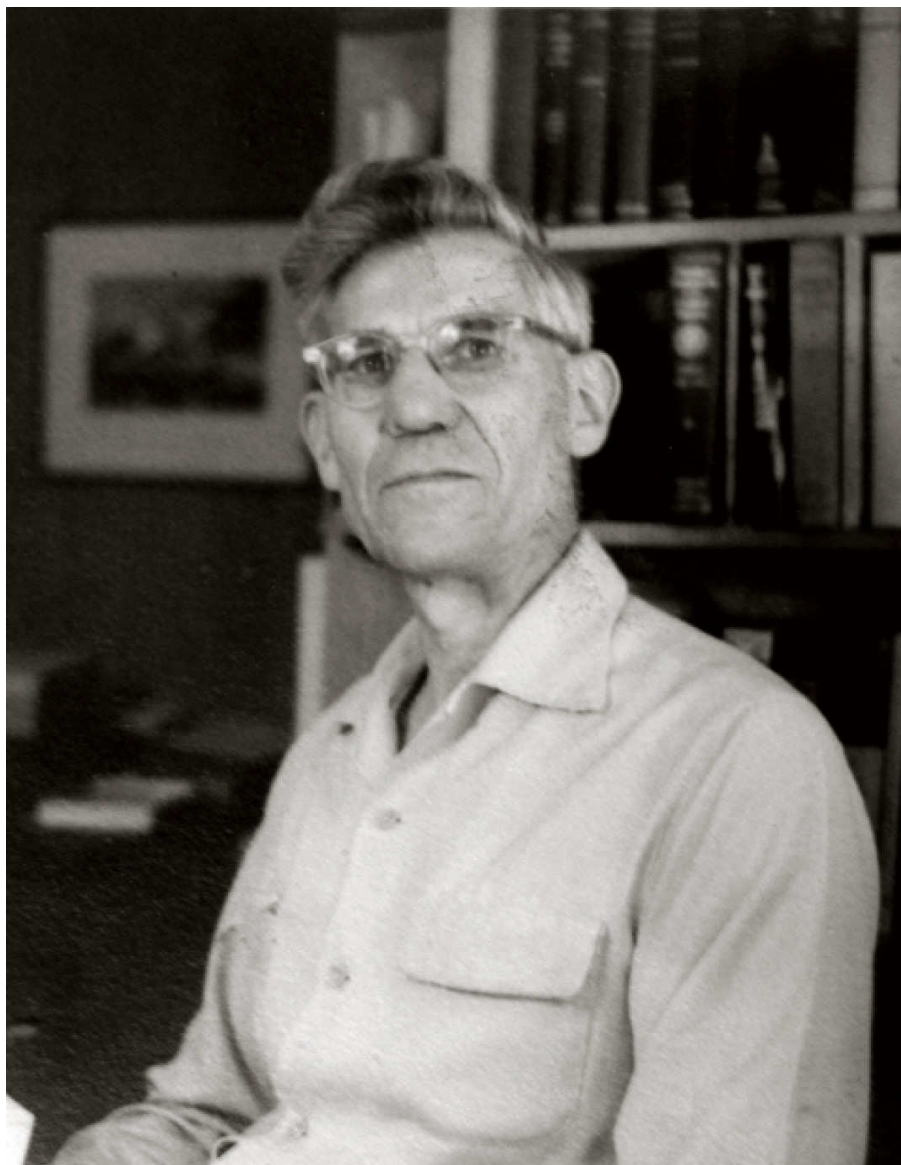


1937年夏，毕森在北平。两位女性是贾菲妻子艾格尼丝、拉铁摩尔妻子埃莉诺，大家

在策划去延安。



1937年夏，毕森的女儿在北平公园里



中年时的毕森



中年时的毕森妻子菲丝



1979年秋，“超好”图古德教授和菲丝栽种蓝杉树时合影



1979年栽种蓝杉树时的尼古拉（右1）、帕特丽霞（右2）



1979年校园里刚刚栽种的蓝杉树



加拿大滑铁卢大学校园中，美洲槭树下的毕森纪念铭牌



毕森在滑铁卢市的旧居



南京大学校园内的小教堂

梁 津 語 華

級 初

CHINESE LESSONS

FIRST SERIES

LESSON VI 課 六 第

Brief Sentences 句 短

禮拜 ¹ 我們不念書	On Sunday we do not study.	Li ³ t'ai ⁴ wə ² men ² pu ² nien ² shu ² .
我們作甚麼	What do we do?	Wə ² men ² tsə ² shə(tu) ² mə ²
我們到禮拜堂去作禮拜	(We to (the) worship hall go (to) perform worship) (We go to church (to) worship) We go to church.	Wə ² men ² tsə ² t'ə ² pu ² t'ang ² ch'ü ² tsə ² l'ə ² pu ² .
你們今年到中國來	You (have) come to China this year.	Ni ³ men ² chin ¹ nien ² t'ə ² Ch'ing ² Kuə ² lai ² .
你們到學校來作甚麼	(You to (the) school (have) come (to) do what?) What (have) you come to (the) school for?	Ni ³ men ² t'ə ² h'ə ² sh'ə ² h'ə ² ts'ang ² lai ² tsə ² shə(tu) ² mə ²
我們到學校來念中國書	We (have) come to (the) school (to) read Chinese books.	Wə ² men ² t'ə ² h'ə ² sh'ə ² h'ə ² ts'ang ² lai ² nien ² Ch'ing ² Kuə ² shu ² .
今年是外國一千九百二十四年	This year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calendar) is 1924.	Ch'ie ³ nien ² shih ¹ t'ə ² wai ² kuo ² i ² ch'ien ² chin ² pu ² t'ə ² shih ² sui ² nien ² .
今天是十月二日	Today is October 2nd; or, This is the second day of October.	Ch'ien ³ t'ien ² shih ¹ shih ² y'eh ² er ² jih ² .
一年有十二個月	(A year has twelve months) There are twelve months in a year.	i ² nien ² yə ² shih ² er ² kə ² y'eh ² .
一個月有的是二十天有的是二十九天有的是三十天也有的是三十一天	(Is) a month sometimes there are 28 days, sometimes 29 days, sometimes 30 days, and sometimes 31 days.	i ² kə ² y'eh ² , yə ² t'ə ² shih ² er ² shih ² pu ² t'ien ² , yə ² t'ə ² shih ² er ² shih ² ch'ien ² t'ien ² , yə ² t'ə ² shih ² san ² shih ² t'ien ² , yə ² t'ə ² shih ² san ² shih ² i ² t'ien ² .
七天是一個禮拜	Seven days is a week.	Ch'it ³ t'ien ² shih ¹ i ² kə ² h'ə ² pu ² .
這三個人是男人	These three persons are men.	Ch'ə ³ san ² kə ² jen ² shih ² ren ² jen ² .

1924年毕森初抵中国时使用的汉语课本



毕森晚年在滑铁卢家中



毕森夫妇晚年在加拿大森林公园



毕森后人向译者讲解家中的老照片



译者采访《校园里那株美洲蓿》中的“超好”图古德教授

- 《1937，延安对话》小序
- 1937，延安对话
- 作者简介
- 序
- 前言
- 第一章 时代风云
- 第二章 潜抵西安
- 第三章 越水翻山
- 第四章 延安日夜
- 第五章 边区概况
 - 背景简介
 - 土地政策，税收制度，互助措施
 - 少数民族政策
- 第六章 抗大见闻
- 第七章 朱德访谈
- 第八章 周恩来访谈
- 第九章 毛泽东访谈（上）
- 第十章 毛泽东访谈（下）
- 第十一章 归途散记
- 第十二章 回眸一瞥
- 附：校园里那株美洲蓍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补记](#)

《1937，延安对话》小序

□陈晋

本书作者托马斯·亚瑟·毕森，是在斯诺（包括斯诺当时的夫人海伦）之后第二波赴延安及陕北苏区“探险”的美国人。毕森一行四人和斯诺纯粹记者身份不同，他们当时实际上是为美国政府服务的研究人员，重点是研究中日关系。由此，他们在延安的考察，主要聚焦于当时的国共谈判，以及中国共产党在抗日问题上的主张。赴延安之前，他们在国统区已经获得不少材料，还采访了国民党方面负责和中国共产党谈判的陈立夫，但留下的印象不好。他们在延安采访毛泽东、朱德、周恩来的日子是1937年6月23日，这是个非常重要的时间点。1937年7月2日毕森一行回到北平，五天后，“卢沟桥事变”爆发，中国人民的全面抗战开始了。

这样的行程，决定了《1937，延安对话》所承载的特殊史料价值。它真实地记录下美方时势研究人员在中国人民全面抗战到来前最后一刻，在延安的所见所闻；真实地记录下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领导人在全面抗战到来前最后关头，所作的重要决策和政治宣示；真实地记录下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陕北苏区在全面抗战到来的那一刻，所实施的各项制度政策以及人民的精神面貌。

因为有这样特殊的史料价值，中央文献研究室撰写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年谱的时候，还参考运用了毕森采访他们的记录。

阅读此书，还有一点启发。就是毛泽东那一代人在延安的时候，是那样善于讲“中国故事”。这一点，和毕森同行的欧文·拉铁摩尔很有体会。他说：“我们所提出的问题，都得到耐心和礼貌的回答。那些非常具体和详尽的回答，都来自中国共产党最高层的领导人。”他们之所以毫无顾忌地透露“具有完整情报”价值的“中国共产党的所有计划和意图”，是因他们“无比坚定地相信，自己此刻正站在历史转折点的紧要关头上，并能清晰地展望到前景和未来”。毛泽东在接受采访的时候，还劝说给毕森等人当司机的机修师瑞典人艾飞·希尔留在延安工作，虽然未能如愿，但

毛泽东却给毕森一行留下“充满人情味的细节”和“机智过人的头脑”这样深刻的印象。这些，对我们今天讲好中国故事，是有借鉴价值的。

是为序。

2020年8月

（陈晋，中国中共文献研究会副会长，毛泽东思想生平研究会会长。中央文献研究室原副主任。）

1937，延安对话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 CHINA RESEARCH MONOGRAPH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 N U M B E R E L E V E N

Yenan in June 1937:
Talks with
the Communist Leaders

T. A. BISSON

陳世驥題



作者简介

托马斯·亚瑟·毕森 (Thomas Arthur Bisson) 的第一部著作是《日本侵华》(*Japan in China*) , 于1938年在麦克米兰出版社 (Macmillan) 发行出版。该部论著是毕森在访问延安的旅途之中撰写的。

早在奔赴延安之前, 毕森就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汉学研究领域完成了他的研究生学业。接下来, 从1924年至1928年期间, 毕森来到中国工作, 先后在安徽省怀远县的一所中学以及北平的燕京大学执教。

从1929年起, 毕森在美国的“外交政策委员会”中担任远东事务研究员。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 他在“战时经济委员会”里担任经济分析师, 为美国政府服务。

1943年, 毕森进入“太平洋关系研究所国际处”工作。该机构于1945年出版了他的两部著作: 《美国的远东政策》(*America's Far Eastern Policy*) 和《日本的战时经济》(*Japan's War Economy*) 。

从1945年至1947年, 毕森在日本居住。他先是任职于“美国战略轰炸调查委员会”, 接着又以政府部门主管顾问的身份进行工作。

麦克米兰出版社在1949年出版了他所撰写的《日本的民主前景展望》(*Prospects for Democracy in Japan*) 一书。在该部著作中, 针对日本的老牌政客与大资本利益集团之间在政权争夺过程中旷日持久、根深蒂固的矛盾纠葛, 毕森进行了分析。

从1948年至1953年之间, 毕森在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政治系担任教授。1954年, 在他离开该校之后, 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出版了他的又一部作品《日本财阀的解体》(*Zaibatsu Dissolution in Japan*) 。

在五十年代后期以及六十年代, 毕森先生在俄亥俄州牛津城 (Oxford, Ohio) 的西部女子学院 (Western College for Women) 任

教，为该校创建了适于小规模高等院校开设的国际研究领域的教学科目。

他在近期发表的作品是1966年8月刊登在《公共事务》（*Public Affairs Pamphlets*）第391期上的《美国与越南：两种观点》（*The United States and Viet Nam: Two Views*）。

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中国研究中心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California）

1973年

序

谈起革命者戎马倥偬的生涯来，似乎总会有那么一个阶段，这些革命领袖们会表现出一种超越寻常的开朗乐观、充满自信。例如，在约翰·瑞德（John Reed）所撰写的《震撼世界的十天》（*Ten Days that Shook the World*）里，在埃德加·斯诺撰写的《红星照耀中国》里，还有在赫伯特·马修斯（Herbert Matthews）钻入奥里恩特（Oriente）山区之后所携带出来的那些关于卡斯特罗（Castro）的故事里面，都曾呈现出这种现象。

革命领袖们浴血奋战，面对过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经历过革命事业成败与否的严峻考验。他们往往高瞻远瞩，能够预测到未来的光明前景，仿佛一切都历历在目，就在他们的前面，栩栩如生地展现。

他们身为职业革命家，很喜欢对未来做出预言。而且，其坚定不移的态度，足以令我们这些旁观者感到惊愕、慨叹。须知，那座美丽迷人的理想花园甚至连蓝图都尚未绘制出来呢，更何况，通往那里的道路异常地崎岖坎坷，充满了艰难险阻。

毕森所记录下来的在延安那一场又一场谈话之中，最为突出的特色，便是中国革命领袖们令人震撼的清晰思维和先见之明。

对那些谈话内容，我不打算作详细的评论了。桃李不言，下自成蹊。我只想在此处补充一些自己的记录。

当初，我十分清楚，国民党政府虽然公开宣称，允许记者和作家们前往延安采访，但事实上，他们却在途中设置了各种关卡和障碍。鉴于此，奔赴延安路程的全部详尽计划，都是由我亲手制订的。而且，在西安寻找到那个瑞典人机械师艾飞·希尔（Effie Hill），并最终说服他，让他为我们担任司机，驱车前往延安，也都是我一手操办的。

在前往延安的旅途中，我曾经担忧过，自己也许不得不充当翻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和来访的几个美国人之间协助沟通。经验早已告诉

了我，当翻译是个非常不幸的苦差事。因为你不得不全神贯注地对付每一个词组、每一个短句，以保证翻译的准确性。结果，当谈话结束之后，整个采访过程往往只会在你脑中留下一个朦胧模糊的印象。

然而，出乎意料，我们在延安所遇到的那些中国翻译们，个个都堪称出色，绝对称职。因此，我得以悠闲地坐在一旁，轻松自如地体验了采访的整个过程。

那真是一种极为独特的感受啊。当一场访谈在进行中时，如果你熟谙双方的语言，但却仅仅作为旁观者，而不必参与讨论之中，那么，你便可以悄悄地观察到，人们是如何巧妙地运用艺术手段，引导和控制谈话内容了。

一个懂得谈话技巧的人，在被采访的过程中，他会回答采访者所提出来的第一个问题。然后，当他的回答在被翻译成另一种语言的过程中，他就会从采访者所提出的第一个问题以及接下来的那些问题中，推断出采访者企图达到的目的究竟是什么。这就使得被采访者能够对症下药地回答问题。其结果往往导致了采访者实际上修改了自己原本想要端出来的问题。所以，被采访者基本上可以引导谈话发展的走向。

除此之外，我们这几个去延安访问的美国人，对于当时所涉及到的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那些敏感争执，丝毫都不关心。我们并没有提出诸如此类的问题：“你们这种做法是否符合斯大林的路线？”或者“托洛茨基分子在这点上采取何种立场？”

我们所提出的问题，主要都聚焦在当前的局势上，而非未来的发展。我们之间的谈话，只是偶尔才会回溯到三十年代的某些历史转折点上。

我们所提出的问题，都得到了耐心、礼貌的回答。而且，那些非常具体和详尽的回答，都来自中国共产党最高层的领导人。

今天，任何人如果回首往事，仔细阅读毕森为这次访谈所留下来的笔记，就都会明白：共产党领袖们所做出的那些回答，实际上等于将中国共产党的所有计划和意图都提供了一份完美无缺的情报记录。

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之所以毫无顾忌地透露出这些讯息，是因为他们无比坚定地相信，自己此刻正站立在历史转折点的紧要关头上，并能清晰地展望到前景和未来。

无论蒋介石是否会忠实地执行新成立的统一战线政策，还是他将背信弃义地对其进行阴谋破坏，抑或由于国民党内斗的因素而逼其被迫采取破坏统一战线的做法，共产党领袖们都深信不疑：即将掀起的这场关乎到民族存亡的抗日大潮，必然会促使越来越多的人民群众加入到他们的阵营中来。他们毫不畏惧，假如蒋介石了解到他们的所思所想的话，共产党的地位就会岌岌可危，或者他们将要采取的行动就会遭到彻底粉碎。

此外，还有一个充满人情味的细节，可以十分透彻地显示出毛泽东机智过人的头脑来。

毕森在书中提到，毛泽东曾竭尽全力，劝说给我们当司机的那个瑞典人机械师艾飞·希尔，请他留在延安，负责修理和保管红军队伍中那批被国民党的炮火打得稀烂的卡车和吉普车。

艾飞·希尔是个基督教牧师的儿子。在旧中国，像他这样的人为数不少。但艾飞却算得上是个传奇色彩浓厚、经历曲折独特的冒险家、流浪汉。

他的父母是瑞典基督教路德派教会的来华传教士。艾飞出生成长于内蒙古河套地区。有很多汉族人在那一带开荒种地。当地百姓所操的方言，在其他中国人听来，是堪称粗鄙可笑的。但那种方言却恰恰是艾飞的乡音。这个年轻人极具天分，善于通过插科打诨的方式，用方言土语与人逗乐，以此博得笑声，赢取好感。

艾飞年纪虽轻，却未曾接受过完整的教育。他在中国西北部地区辗转流浪了很多个年头，曾为内蒙古和新疆一带的中国富商和军阀们驾车，也曾为斯文·赫定（Sven Hedin）的“中国-瑞典探险队”服务过。艾飞对中国边远地区社会底层的阴暗面，可说是了如指掌。无论是娼寮俗语、猜拳行令、民间小调，还是土匪黑话，他都能脱口道来。

虽然从某些方面来看，艾飞对他所身处的特殊的中国环境具有深入透彻的了解，但与此同时，他对这个社会也怀有不屑，涉嫌有点种族主义者的味道。

在表明自己的态度时，他曾这样说过：“这是一个充满欺诈和玩弄不正当手段的世界。我很了解他们中国人的思维方式。但我是个与众不同的白种人，因此总能翻倍地赢过他们。”

从社会视角上来说，我觉得把艾飞称作“游民小资产者”，会比较恰当。他对政治的了解实际上乏善可陈，其知识面充其量仅仅停留在“谁谁谁接受贿赂却逃脱了惩罚”这种水平上。但他却声称，并不喜欢共产主义的理念。他肯定拥有一种根深蒂固的直觉，因此懂得，共产主义理想将会毁掉他那种天马行空、放荡不羁的生活方式。

然而，颇为有趣的是，毛泽东主席对我们这几个美国人彬彬有礼、耐心有加，但与此同时，他却使出了浑身解数，千方百计地试图劝说这个落魄潦倒的瑞典年轻人，请他在延安留下来。

这也可以理解。美国的知识分子并不值钱，一毛钱一堆儿。新苗代有，且层出不穷。然而，一个欧裔的汽车机械师，操着土里土气却堪称地道的乡下人口音，不但能够把那些繁琐复杂的机器玩弄于股掌之间，还能够教会你怎么对付这些玩意儿，你说他不是个宝贝，还能是什么？

我很高兴也能在这本书中记录下艾飞·希尔这位并不赞同共产主义的人所发出的真知灼见。

当我们离开延安，踏上归程之后，我曾经问他：“现在，一切都已结束了，你觉得毛泽东这个人怎么样呢？”

艾飞·希尔回答说：“我曾经见识过各种各样的人。富商、军阀、知识分子、国民党高官。但毛泽东却是我见过的唯一一个能够统一全中国的人。”

毕森描述了埃德加·斯诺是如何伸出援手，促成了我们前往延安采访的。

此刻，我怀着骄傲与悲伤交织一处的复杂心情，在瑞士的斯诺家中记下了今天这个日子。

欧文·拉铁摩尔

1972年8月于瑞士沃德省艾辛斯市

编者注：欧文·拉铁摩尔（Owen Lattimore，1900—1989）：美国著名汉学家、蒙古学家，蒋介石的政治顾问。幼时随父来华，毕业于英国圣·比斯学校。1922年获美国社会科学研究会奖金，后周游新疆、内蒙古和东北各地，著有《中国的亚洲内陆边疆》一书。三十年代初为北平哈佛燕京社研究员。1937年6月与毕森等人组成“美亚小组”访问过延安，1938年起执教于霍普金斯大学。1941年由罗斯福推荐任蒋介石的私人政治顾问，因不遂蒋介石之意，次年被迫回国。1944年曾建议美方施加压力使蒋介石政府调整与中共的关系。五十年代受麦卡锡主义影响，被迫离开美国，直到1985年才得以回国。其名言是：“日本军队是中国军队的磨刀石，中国共产党的军队就是在与日本作战中磨炼出来的，而在未来的内战中，拒绝与日本军队作战的国军主力，一定会被与日军作战的共军主力所击败。”

前言

这部简短论著的资料来源于两个小小的笔记本。当初，我是用铅笔做的记录。好在岁月一晃，几十年过去了，如今字迹依旧清晰可鉴，正如书中所附的图片所显示的那样。

笔记本之一，记录了我们在往返延安旅途中的所见所闻，包括在延安度过的那几个日夜。另外一本笔记，则是采访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时的当场记录。

在过去的几十年岁月里，我曾辗转流离，多次搬迁，但是，这两本笔记却一直完好无损地保存在身边，跟随着我，浪迹天涯。仅此一点，便足以证明，它们在我脑中所蕴含的意义有多么重大。

然而，星移斗转，岁月流逝，直到最近，我却从未考虑过要采用这两本笔记中的素材，做一次完整严谨、深思熟虑的论述。

如今看来，当初拍摄的那些照片，已然拥有极其特殊的价值了。那些1937年时延安城里的景象，倒是没有什么亮丽之处。不过，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革命领袖，当时正值盛年。年纪最轻的周恩来，那时才只有39岁。他们的面容与身姿，今天都已成为弥足珍贵的史料了。

如笔记本中所言，这个故事可以大致分成三个部分：对中国共产党领袖人物的采访；在延安四天四夜的见闻；在春潮泛滥的日子里跋山涉水，从西安驱车前往延安的艰辛旅途。

毛泽东在1937年时所做出的某些论断，竟然与今天的形势有着异乎寻常的紧密关联。尼克松总统在1972年初对北京的访问，不过仅仅是鲜明地印证了毛泽东早年留下的名言罢了。因为早在那个时候，毛泽东就已经阐述过，中国共产党需要采取切合实际的政策。

如我在笔记中所记录的那样，对毛泽东的前后两次访谈，尽管我是通过翻译草草记录下来这一切的，但其内容却彰显出，他具有异常清晰

的思维和表达方式。

至于毛泽东所谈及的三十年代的某些事件，我却感到很有必要用括号的方式补充上一些注释。因为在当时那种情况下，谈话中所涉及到的那些历史事件，属于路人皆知的事情。但是，三十五年过去了，弹指一挥间。行人若问当年事，一切恐怕早已不复当初，恐被今人遗忘了。

对朱德和周恩来的访谈，我也做了一些注释，这样也许可以帮助今天的读者理解那个时代的一些问题以及它们在其后的发展。

在结尾的那个章节，我记叙了初抵延安时，所见所闻在我脑中激起的强烈感怀。在这点上，我和埃德加·斯诺以及在抗日战争期间也曾去延安访问过的其他外国人一样，恐怕是灵犀相通吧。

我们抵达延安的时候，正值国民党和共产党关于建立统一战线的谈判已经大部分达成了协议之时。统一战线的建立，可被看作是中国现代史上的分水岭。我在二战期间以及战后都曾竭力强调过，要发挥国共统一战线的核心作用。那是基于我在延安的访谈以及我对形势的判断之后所发出的真诚呼唤。

托马斯·亚瑟·毕森

1972年6月30日

第一章 时代风云

1937年时，我获得了“洛克菲勒基金会（Rockefeller Foundation）”的一笔科研经费，得以往日本和中国工作一年，从事我在中日关系领域里的研究课题。

年初，我抵达了日本。在那里停留了数月之后，紧接着又去朝鲜和中国东北，旅行了两个星期，做了一些调研考察。

阳春三月，莺飞草长之时，我和妻子已经在北平城里安置好了一个舒适的小窝。对我们夫妇来说，这次返回中国，在很大程度上，有一种重归故里的亲切温馨。

在北平古城里，还居住着当年与我们一起学习汉语时的旧日同窗，也有我在燕京大学任教时的老同事、老朋友。那个时候，抗日战争（编者注：此处抗日战争，指1937年七七事变之后的全国性抗日战争。下文同。）尚未正式爆发，古城的生活是春意盎然、令人流连忘返的。

埃德加·斯诺当时也住在燕园里，正在埋首撰写《红星照耀中国》那部书的初稿。

新闻记者、访问学者、住校学生，以及来自欧洲和美国的人们，常常凑在一起聚会，分外热闹。

好像是在四月份前后吧，欧文·拉铁摩尔找到我，提出了一个建议，说我们俩应当设法去延安看看。

听到这个建议之初，我感觉似乎难度颇大，那几乎是不可能实现的梦想。但我们并没有就此放弃这个念头，而是开始积极动手，寻找可行的方案。

去陕北考察的建议，实际上与我的研究课题也相当吻合。尤其是当时朝野内外一度盛传，国民党和共产党正在进行谈判，打算在中国的政治舞台上共同建立一个轴心。鉴于此，我就更有必要亲身前往，做一番

调查核实了。

五月份，正值繁花似锦的时节，各种事件却重重叠叠，不断涌现。我首先去了一趟南京，对国民党政府的官员进行了一轮采访。接下来，对陕北的考察，似乎就显得更加合情合理，且势在必行了。

回溯1937年的头几个月里，我当时尚在日本停留，因此更多关注的，是那个国家的事态发展。当时的高潮性事件，是二月份的全日本大选。选民们表现出支持政党、反对军方的强烈情绪。

但是，出身皇族的近卫文麿公爵（Prince Konoye）组阁后，成立了一个无党派，或者说反对政党派的“国家联盟”。最后，在6月3日那天，他正式宣告了内阁的诞生，赤裸裸地拒绝了民主选举的方案。

那年六月初，我在北平和天津所做的一系列公开讲演中，均坦率地表达了自己的观点：近卫文麿的内阁所代表的，实质上是一个战争内阁。

记得在春天抵达北平后，我所遇到的中国朋友们还都争辩说，来自日本的压力，并没有那么明显嘛！

然而，等到了六月初，我们离开北平前夕，人们的情绪显然就不再那么乐观了。

抵达延安之后，我们才会发现，日本人对中国展开全面进攻，是迟早要发生的事，只不过谁也无法确定，究竟会在哪天爆发罢了。

在那些日子里，中国政坛风云变幻、跌宕起伏，令人琢磨不透。直到后来，大家才逐渐看清楚了。越来越多的人怀揣着期望，切盼南京政府能够发挥主导作用，坚决抵抗日本的侵略行为。

从中国国内来看，由各方势力割据所造成的四分五裂的局面，必须要予以平定。广东已被南京所控制住了，因此，广州至汉口的铁路线，得以迅速完工。

与广东毗邻的广西省的领导人物如李宗仁和白崇禧，是地方势力中

最坚决主张抗日的人士。他们早已对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深感不满。而在此时，他们似乎也与南京携手合作了。

5月11日，平津地区的领导人宋哲元将军突然离开北平，回到他的家乡山东省乐陵县，在那里隐居了长达两个月之久。之所以如此做，是因他试图逃避开巨大的压力。

由于日本阴谋策划在华北地区进行扩张，宋哲元将军面临着不可承受之重。其实，仅就这种巨大压力本身而言，便早已撕下日本对外界声称自己是合理的、克制的那张假面具了。

从中国方面来说，宋哲元将军的被迫隐退具有双重意义。一方面，这显示了南京政府对日本所做出的更强硬的抵御态度；另一方面，也显示出南京政府对北方那些半自治势力的领导人，已经逐渐增强了掌控。

促成统一战线形成的关键人物，其实是在另外一些方面：蒋介石和延安的领导人之间，显然已经建立起了某种新型的关系。然而，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仍然是悬念。共产党和国民党之间经过长达十年之久的残酷内战（编者注：指四一二政变到全国抗战前夕的时段），眼下是否真能为了阻止日本进犯而捐弃前嫌、求同存异、携手并肩？

如果这种前景果真能够实现的话，那就意味着，在1936年12月西安事变中被东北军将领所逮捕的蒋介石总司令，通过他与周恩来的谈判，已经导致中国内政的巨大转折出现了。

首屈一指的变化，当属西安事变对蒋介石本人所带来的改变。东北军将领的揭竿造反，已被证明是个强有力的举措。这次造反打乱了蒋介石长期以来固步自封的方针策略，迫使他不得不接受在全国上下迅速蔓延的抗战情绪，改变其对日不抵抗却全力以赴肃清共产党的做法。

果真如此吗？1937年春天时，观察家们尚不敢确定。许多迹象都显示出，形势有朝着这种方向发展的可能性。

（作者注：有关这段转折时期的多棱镜现象，可参考1944年纽约现代图书馆Modern Library, New York出版的埃德加·斯诺的《红星照耀中国》第12章。）

但另外一些迹象，则令人感到扑朔迷离，难以断定。因此，人们又觉得，顶多也只能如此这般地做一番猜测罢了。

下列这些表面现象，可以算是足够清晰的一些迹象。

那年的1月6日，南京方面关闭了国民党设在西安的剿匪司令部。

二月份时，当蒋介石的嫡系部队控制了西安及其周边地区后，也并没有重新对共产党开火。

国民党在2月15日至21日召开其三中全会代表大会时，共产党递交给国民党的倡议书，也被公之于众了。

3月15日，共产党发表的一份长篇宣言，提出了国共双方进行直接谈判的要求。假如两党之间的谈判实际上在此时已经启动了，那么，双方肯定都执行了最严格的保密措施。假如谈判已经在进行之中了，那么，双方都取得了哪些进展呢？

五月底时，我带着这些疑问，抵达了南京。在对蒋介石的国民党党务核心人物陈立夫进行采访时，我的疑问得到了答复。

当然，对陈立夫的访谈，不能算作最理想的资料来源。因为，与其采访他，远不如采访一个曾直接参与了国共谈判的人物为佳。

与陈立夫的沟通颇为艰涩。他在透露信息时，采取了显而易见的防范姿态。在他的心目中，国民党政府的领导权是至高无上的。他接连不断地重复强调说，共产党必须要接受此点才行。

够了。只能到此结束了。陈立夫没有给我提供丝毫暗示，国共谈判究竟在朝哪个方向发展。但毫无疑问，至少我已经确信无疑，两党之间的谈判，已在进行之中了。

返回北平后，我迅速整理好行装，准备前往延安的旅行。

此时，旅行的队伍中，已经不仅仅是我与欧文·拉铁摩尔两个人了。菲立浦·贾菲（Philip Jaffe）和他的妻子艾格尼丝（Agnes）早就对远东事务兴趣浓厚。这对夫妻正在进行周游世界的环球之旅，最近刚刚抵达

中国。当他们听说了我和欧文·拉铁摩尔的计划后，便非常积极地表示，想要加入我们的队伍，一同前往陕北探险。

我的日志是从旅行出发那天才开始记录的。因此，我没有记录下来在行前所做的那些细节策划，也没有记录下来这次旅行是如何由初始的两个人演变成了四个人的。

我记得，埃德加·斯诺向我们提供了许多十分有益的建议，并且帮助我们联络了一些人，因为那些人能够协助我们前往延安。

斯诺那时的妻子佩吉·斯诺（Peggy Snow），也叫海伦，笔名尼姆·威尔斯（Nym Wales），正在延安停留。斯诺曾希望，他的妻子能够跟随我们，一同返回北平。

（作者注：那段时期，尼姆·威尔斯女士在延安采访已经长达五个月之久了。她的作品《红尘》*Red Dust*记叙了二十四位共产党领袖的自传，是了解中国共产主义运动史的主要资源。该书1952年由斯坦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我们的旅行路线是从北平搭乘火车，先到太原，再从那里穿越山西省，一路南下，然后渡过黄河，再换乘陇海线火车，抵达西安。

出发之前，曾有人警告我们说，要想在西安获得国民党政府的批准，前往陕北，恐怕是难于上青天之事。因此，究竟如何才能穿越重重封锁线，北上延安，仍然是个悬念。

第二章 潜抵西安

6月7日那天是星期一。近午时分，我们一行人登上火车，离开了北平。

抵达西安之前的那段路程，整整用去了四天之久。但因为我们选择了绕道太原，所以一路上颇为平静安宁，未遇到任何风险。

从北平出发后，第一次换乘列车，是在石家庄。

星期二的黎明，天色还黑蒙蒙的，我们便坐上了郑太线。在当天下午抵达太原之前，列车一直在太行山的崇山峻岭间穿行。悬崖峭壁，景色旖旎，令人目不暇给。

二等车厢内，没有多少乘客，整节车厢基本上就是我们这四个人，自然是既舒适又惬意。除了欧文·拉铁摩尔之外，我们其余三人均没有来过这一带，所以就像观光游客那样，对周围的环境，充满了浓厚的兴趣。

抵达太原之后，我们在一家酒店里留宿了一夜，得以在旅途中间好好休息了一下。因为在此前及此后，我们都不得不在火车的卧铺上充当整整一个夜晚，深感疲惫不堪。

星期三那天，火车跨越了山西省大部分地区，逶迤南下。重重叠叠的山峰渐渐隐去，转化为一马平川的开阔原野。铁道两旁闪现出绵延不绝的阡陌良田。

星期四中午，我们就抵达了黄河畔，在潼关渡过了河。最后一段路程，是坐入陇海线上豪华的一等座车厢里，西行五个小时后，于当晚八点钟抵达了西安。

大家下榻的酒店，是西安古城中装修现代、颇为舒适的西安宾馆。然而我们的精神却丝毫不轻松，因为即将面临的，是如何北上延安的巨大压力。

此前一段时间，曾经到访过延安的一些外国人，撰写了一批同情和赞美共产党人的报道，在媒体上发表之后，便引起了国民党当局的极大不满。因此，他们下令，封锁了所有前往陕北的关卡。

我们抵达西安，离开火车站时，就体验到了盘查证件时漫长的等候。在酒店办理入住手续时，我们的护照再次受到了严格地查验。但这次来对付我们的人，换成了军队中的宪兵。

至少在国民党政府官员的眼中，我们这种类型的外国人，如果到了西安，就应该算是抵达旅游终点站了，不应该再继续朝前走。

即便我们能够跨越这层人为设置的障碍，接踵而来的第二个难题——寻找交通工具——其难度也丝毫不亚于前者。

通往延安的路途，可是没有平稳舒适的铁道线，而只有一条长达二百五十英里的黄土路，外加一条又一条泛滥成灾的河流。

困扰着我们的，还有第三个问题。从西安城里一个地下联络员那里，我们得到了一封介绍信，可以随身携带到陕北，呈递给共产党的负责干部。然而，在我们抵达红军防守的第一道封锁线之前，这封介绍信的价值是无法发挥其作用的。

在6月10日那天，我们就已经抵达了西安。可是，整整一个星期都过去了，我们却仍未寻找到北上延安的任何办法。

最先解决的一道难题，是我们终于找到了交通工具。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我们抵达西安之后不久，欧文·拉铁摩尔就邂逅了一个叫艾飞·希尔的年轻人。他是斯堪的纳维亚北欧传教士的后裔，在内蒙古出生长大。这两人颇有点相见恨晚、一拍即合的味道。

直到今天，我都忘不了当时的那幕场景。大家围聚在西安宾馆的某间客房里，一瓶接一瓶地喝着啤酒，整整唱了一个通宵。献唱者就是欧文·拉铁摩尔和艾飞·希尔这两位。他们唱的是五花八门的蒙古族民歌。两人似乎意犹未尽，第二天晚上又接着逗笑玩闹，连说带唱。

半酣之时，欧文·拉铁摩尔向艾飞·希尔坦诚相告，吐露了我们此行的目的是什么，并期望他能够出手相助。

说来也巧，艾飞·希尔当时正好放弃了他在西安城里的汽油销售和汽车修理生意，打算转往上海，寻求新的商机。他所拥有的全部财产中，也包括一辆千疮百孔、浑身毛病的老道奇。至于这辆汽车的出色表现，我们很快就将在旅途中领略一够。

17日那天，在晚餐桌上，欧文·拉铁摩尔和艾飞·希尔两人商谈了那个令人颇为尴尬的话题。如果我们肯出高价，艾飞愿意驾车带领大家前往延安吗？还算好，一番犹豫之后，他最终同意了。

于是，第二天清晨，我们终于出发了。

在西安逗留的那些日子里，我们也曾绞尽脑汁，想方设法，试图解决其他难题，扫除一切拦路虎。譬如说，怎样才能顺利出城呢？因为四面的城门都有卫兵严格把守着。我们能否从北门安然无恙地出城，直奔延安呢？

有人给我们出了一条妙计，让我们假扮为旅游者。但这个计策似乎显得过于简单了点，容易被人一眼识破。所以，连续几天，我们一直都在焦虑不安中反复掂量，踌躇不决。但是，想来想去，却依然找不出更好的办法来。

不论是参观历史文物，还是游览自然风光，恐怕从来也没有任何外国游客像我们这几个人那样，对西安城内外的各种古迹，都倾注了如此浓厚的兴趣吧！

在12日那天，我们参观了孔庙、柏树林（编者注：原文为white pine forest，字面意是“白松林”，但是西安没有叫“白松林”的地方，经查，西安市有街道叫“柏树林”，位于文昌门内，北接端履门。柏树林南端西侧是碑林。明正统年间，西安知府孙仁益拓建此街并在两侧广植柏树而得名柏树林。而孔庙与碑林在一个地址，按照作者原文线路故译作“柏树林”。），还有位于城西的回教徒的清真大寺，那些地方都非常值得一看。

在其中一个景点，因为里面正在进行装修，结果我们无缘一睹“大唐景教碑”。那块著名的石碑上记述了西方基督徒到访唐朝首都长安时的情景。可惜我们去的时候，那块石碑被严严实实地包裹起来了，无法窥其真容。

13日那天，我们来到终南山脚下，在一个叫做沣峪口的地方，游逛了一整天。我们沿着羊肠小道在密林中漫步，还在一汪清澈见底的泉水中游泳，感到浑身上下焕然一新，极为爽快。

第二日清晨，我们出城去了郊外更远的地方：骊山。据说在那里可以看到杨贵妃留下的石刻痕记。不幸的是，这次旅程在中途被一场暴雨打断了。我们只得重新规划路线，改为到其他地方去游览，以便继续掩盖我们频繁出行的真实目的。

紧接着，天气骤变，连续三日，瓢泼大雨从天而降。我们无法外出游览了，同时也暗自担忧，北上的路途，是否会被暴雨切断。大家只能留在西安宾馆的房间里，转悠来，转悠去，望着阴沉沉的天空，闷闷不乐地发呆。

不过，这期间有两个下午，当雨水暂停、天空稍微放晴的时候，我们便抓紧时机，匆匆溜出了西城门，沿着古代的“丝绸之路”一路走了下去，兴致勃勃地探宝寻幽。

在16日那天，我们竟然又发现了一座回教清真寺。可惜道路实在太泥泞难行了，结果我们不得不放弃了初衷，没去寻找传说中的那座喇嘛寺。

星期四那天，太阳终于露脸了，顷刻间乌云四散，天空湛蓝。于是，我们驱车出了城门，先是沿着长长的城墙根漫步，然后又去参观了卧龙寺。这座历史悠久的寺庙始建于汉朝，眼下已成为佛教的禅宗寺院。在里面修行的僧人，竟多达五百之众。

返回宾馆时，我们故意绕道北边的城门，从那里入城。守门的士兵盘问时，我们就采用几天来同样的说辞：游山逛水去啦！

远远看着北门上高大巍峨的箭楼时，我们禁不住在心里悄悄祈祷，

但愿很快就能插上双翅，逃离这座壁垒森严的古城。

当天晚上，欧文·拉铁摩尔与艾飞·希尔便达成了协议，为我们提供了必不可少的交通工具。除此之外，我们很快还将发现，同时获得的一件更加珍贵的东西，其实是这位神通广大、无所不能的司机。

我们决定，第二天一早就动身启程。这辆汽车必须要装满食品、带上足够的燃油才行。城里有个叫乔治·费奇（George Fitch）的人，是本地一家美国汽油公司的雇员。几天来，他也曾陪伴我们游览过一些风景点。此时，他为我们提供了足够的汽油。

18日那天是星期五，天色还蒙蒙亮，我们一行就离开宾馆，去了艾飞·希尔那里，在他的住处，重新往汽车里装载行囊，以便躲开宾馆里投向我们的监视的目光。

艾飞在汽车两旁分别绑上了一只汽油桶，每只桶内都灌满了二十加仑汽油。可是，这样一来，看上去就显得超载了，恐怕会引起人怀疑。的确，即便是去离城甚远的华山跑上一趟，这么多的汽油也是绰绰有余啊！然而，我们最终还是压下了心头的忐忑不安，硬着头皮出发了。

到了北门，要出城时，果然遇到了挑战。艾飞操着一口地道的当地口音，对士兵扬言道：“俺们带上行李出城耍去哩！”

他按照中国人的通常做法，掏出了自己的名片，毕恭毕敬地呈递到士兵面前，证明自己是在西安城里做买卖的规矩生意人。此举效果的确不错。士兵挥挥手就放行了。

终于，我们踏上了北上延安的路程。

第三章 越水翻山

我在那些天里所做的日记，仅仅简明扼要地勾勒出了在西安停留期间的粗线条轮廓。

本来我曾十分渴望，假如能用更多浓郁的笔墨，对旅游胜地的风土人情做出生动细腻的描写，或者刻画出晚餐桌上在灯下对酒当歌时，人们所展现的粗犷豪放的欢乐，那该有多好啊！

我甚至也曾希望，能够毫无保留地记录我们所遇到的某些人，例如那个化名为谢荣（Tse Jung）的隐秘人物。他是我们在西安城里的联络者。我们随身携带的介绍信，就是他所提供的。

一旦出了西安北门，就像换了天地，气氛截然不同了。所有的时间地点，我都一一记录下来了，没有漏掉任何细节。大家携带的照相机也都一刻没闲着，不停地拍摄沿途场景，为我那支铅笔记录下来的内容，配上了一幅幅栩栩如生的画面。

下面的文字，是从我的日记中剪辑摘出的。当时我所采用的现在时语态，如今都保留了原状，未做更改。

星期五，六月十八日

出了西安北门，没走多远，道路就分成了两岔。其中的一条路，泥泞不堪，超出想象。路的这端，淹没在一大摊泥水中，面积足有一个小湖那么大。

当地一个开杂货铺的男人告诉艾飞说，通往三原的那条路，就在这摊泥水的尽头处。

因此，我们的汽车像发了疯似的，在这摊泥水中上窜下跳，跌跌撞撞地前行，刚钻出来一个坑，便又陷入了另一个。这大概是个小小的预兆吧，暗示了我们接下来将要面对的没完没了的挑战。

那天上午，大家兴致勃勃，士气高涨。即便偶尔陷入了过深的泥水坑中，也还能沉着应战。时不时地，我们就会把车子停下来，让引擎降温，然后再继续朝前开。

就这样，我们兴高采烈地在路上开了一个多小时。那时谁也没料到，我们需要耗费上整整四天的时间，才能最终看到延安的影子。

抵达草滩（Tsao Tan）渡口时，还不到中午。这是渭河的一条小支流。有人站在路旁，朝我们摆着手大声喊叫：“过不去！”

看着眼前的景象，我们一个个都呆若木鸡了。

这条支流的水，通常是很浅的，裸露的河床几近干枯。平日若想在草滩渡口赤足涉水，可说是易如反掌。但今天这个时刻，从上游汹涌而至的混浊的泥水，竟然达到了一米多深。

河岸两旁，聚集着人群、牛车，还有自行车。但无人胆敢顶着没过胸口深的波涛渡河。开着汽车过河？那更是连想都不敢想。

听说几英里之外的下游还有一个渡口，于是我们便驱车朝那里赶去。但是，河边的道路实在是糟糕透了，车子根本开不过去。无奈，我们只好又掉转车头，返回了草滩。

再次认真打听之下，我们才了解到，即便我们真能把车开到下游那个渡口，也无法过河。因为在那个渡口摆渡的驳船非常小，根本装不下我们这辆汽车。

在草滩渡口附近的一个村庄里，我们搞到了几碗汤面、几杯冷茶，坐在汽车旁，凑合着打发了午餐。

在一筹莫展、无计可施的情况下，那天下午就显得格外漫长难熬了。大家勉强地翻翻书，或者打打桥牌，可谓度日如年。

欧文和艾飞这两个人，除了唱唱民间小调之外，也给大家讲故事，绘声绘色地描述他们在中国各地旅行时的各种冒险和奇遇。我则趁此空闲之际，补写漏下的日记。

有那么一阵子，大家的注意力都被一种罕见的景观吸引住了。一架飞机正从我们头顶的天空中嗡嗡飞过。

后来到了延安，我们才得知，那架飞机上坐着的人，恰恰是周恩来。他当时结束了在庐山牯岭蒋介石的避暑别墅里举行的国共会谈，正在返回延安。

天色暗了下来。我们围坐在汽车旁吃晚餐。有煮鸡蛋、饼干、奶酪，外加罐头水果。饭后百无聊赖，大家只能早早入眠。

我们把蚊帐展开来，从车头一直铺到了车尾，把整个车身都罩得严严实实的。

河水滔滔不绝，一直在耳畔哗哗鸣响。就这样，我们在渭河畔度过了第一个难忘的夜晚。

星期六，六月十九日

还不到六点，我就醒了过来。探头朝车窗外张望，只见河面的浪头依旧很高。

大家勉强吃了些罐头食品，只能在无奈中继续等待。手头仅有的几本书，再次成为了力量的源泉。我和欧文还教艾飞学会了玩一种扑克牌游戏，叫作“五百分”。

每隔上一会儿，就会有人下到河边，去查看一番。终于，情形开始好转了。“河水正在迅速下降。”正如艾飞早先预言过的那样。

日近正午时，救星终于在上游出现了。那是一条面积不小的驳船，努力在水中转动着，缓缓靠近了在岸边等待渡河的人群。

船工们测量了我们这辆汽车的大小之后，发现它刚好能够装上这条驳船。于是，我们把较为沉重的物件都从车里搬了出来。艾飞坐在驾驶座上，发动了引擎，沿着两条颤颤巍巍的木头跳板，小心翼翼地把汽车开上了驳船。过河之后，他又驾着汽车飞快地冲出河边的烂泥滩，一直开到了坚实的路面上。

其余的几个人，可谓八仙过河，各显神通。有的仅穿着短裤，独自蹚水过河；有的让别人背在肩头过河；也有的站在马车上，把我们的行囊堆放在车棚顶部，前面用一匹马奋力拉拽，后面几个人使出全身力气推动着，就这样，全体人员都抵达了河对岸。

我们终于迎来了途中第一个胜利。不过，此时已经进入第二天了，我们才完成了区区十英里的路程。尽管如此，我们却认为困难已经结束了，于是又恢复了愉快的心情。

抵达水流清澈的泾河时，没有遇到太多困难。一条靠纤夫拉拽的大驳船把我们与马匹、牛车，还有很多老百姓，一同都运过了河。

但是，前面的道路依旧泥泞不堪，而且继续遇到一条又一条拦路的河流。

汽车并非总是万能的。如果水深在两英尺以下，艾飞还可以驾着汽车穿越河床，直接驰抵对岸。但如果水深达到三英尺以上，恐怕汽车的引擎会熄火，就只能依赖驳船摆渡了。

我们走着走着，引擎忽然发出了一股难闻的气味。原来，是前车灯的电线被风扇的带子缠住后，锁死了发电机。艾飞只不过用力拽了两下，把电线硬生生拉了出来，我们就又能继续赶路了。

接下来的这段路程，总算没遇到什么太大的障碍。六点的时候，太阳在天边西斜了，我们终于驰入了三原县城。两天来，满打满算，一共才走了二十五英里。

是否应该趁热打铁，继续往前奔驰呢？当然应该。于是，啃了几口干粮，对汽车稍微做了些修补，七点钟时，我们在薄暮中再次出发了。下一站，将是三十英里之外的耀州城。

关中平原盛夏的夜晚，田野里万籁俱寂，静谧安详。我们在车中哼起了歌曲，一首接一首地唱。其中最吻合当时心境的，便是《跨越最后一条河》那首歌。

这次我们赌赢了。一路顺畅，安然无恙。晚上十点钟之前，我们就

赶到了耀州的城墙脚下。

可是，新的困难却浮现了出来。厚重的城门已经紧紧地关闭上了。守城的军人不肯为我们开门。大家商议了一下之后，决定把西安那个地下联络员“谢荣”所写的介绍信拿出来，权且试试看。但我们心里都没底，不知这封信是否真能管用。

没想到，这薄薄的一张纸还显了神通。城门徐徐开启，放我们进去了。

四下里漆黑一团，伸手不见五指。但我们在黑暗中摸索着，终于找到了一家小客栈。总算是饱饱地享用了一顿有中式炒菜的热饭。

客栈里供人睡觉的地方，是一铺十分宽敞的大炕。可惜整晚都有臭虫跳蚤肆虐，尽管我们往炕席和被褥上撒了很多驱虫粉，也丝毫不起作用。

第二日清晨，我们在客栈周围转悠了一会儿。从政治方面来看，耀州虽是一座古老的城镇，但显而易见，共产党在此地已产生了足够的影响力。所以，我们掏出来那一纸介绍信，便能够获得卫兵的允许，长驱直入了。

我们在街头看到了几个红军士兵。但更多的士兵却属于杨虎城的旧部。杨将军在1936年12月时参与了西安事变。

有一家店铺里面挂着毛泽东的照片。另外有两家则挂着斯大林的。

星期日，六月二十日

开始重新装车了。车里被行囊塞得满满的。还不到七点，我们就再次上路了。

虽然途中也遇到了一些令人焦急的时刻，但这是北上旅行中最为顺畅的一天。我们已经逐步攀登上了黄土高原。触目可及，皆为光秃秃的沟壑与山峦。

快到中午时，道路两旁的山峰越来越高了，但也出现了不少低矮的

灌木丛，为高原增添了一些青绿的色彩，看上去赏心悦目多了。

在一个叫“中堡”（Chungpu）的村子，我们停下车来，坐在路旁吃了午饭。大家心中都很愉快，因为在六个小时之内，我们竟然把八十英里的路程一股脑甩在了身后。

可惜，从这天下午开始，好运气便离开我们，不辞而别了。

汽车在黄土高原上盘旋，翻过来，绕过去，忽上忽下，一会儿在沟底，一会儿在崖畔。

最后，造成麻烦的，再度是河流。我们每次沿着山路冲出山口时，就不得不跨越一次洛河。

第一次过洛河时，颇为顺利，仅仅花了五角钱，驳船就把我们运过去了。不过，汽车轮子碾过跷跷板上船的时候，因为颤抖得太厉害，还是着实让人捏了把汗。

据传，洛河上游降了一场暴雨。结果，在我们第二次跨越洛河时，就赶上了麻烦。

河上的木桥已经被滔滔巨浪冲塌了。大水淹没了两岸。好在水还不太深，尚未超过两英尺的极限，汽车还能试着开过河去。于是，我们卸下了车中的行囊，背在身上，小心翼翼地涉水过河。

汽车在河水中还算顺利，岂知快到岸边时，却被山崖上滑落下来的大片淤泥阻住了，深陷泥潭，无法动弹。

我们绑上了绳索，拼命拉拽，还有很多人也一起帮着推，却都无济于事。最后，我们套上了一头公牛。它的力气确实比人大得多，总算把汽车拉出了泥潭。

接着在黄土高原上奔驰时，我们经历了这一天里最后的一场惊吓。

山顶上的一条道路遭遇了塌方，道路两旁的土层都滑脱了，仅留下一条十分狭窄的路面，瞧着就让人心生恐惧。

于是，大家都下了车，睁大眼睛，屏住呼吸，盯着胆大心细、遇事不慌的艾飞，一寸一寸地，把汽车挪过了那段命悬一线的路面。

傍晚六点半时，我们抵达了一个村庄：交道镇（Chiaotao-chen）。这里有红军骑兵在防守。听说，前面的路段也受到了山洪的影响。于是，我们决定不再冒险犯难，就在镇上过夜。

这一天的收获实在不小，结结实实地赶了一百二十英里的路程。估计下一站就能直抵延安城了。

在哪里躺下睡觉呢？大家商量了一会儿，决定就在城门楼上面士兵们值班守夜的哨所里度过这个夜晚。

我们把自己的被褥拿出来，铺在房间里那张土炕上时，最为提心吊胆的，莫过于沾染上跳蚤虱子这类东西了。

但那晚的饭食堪称不错。桌上摆了好几碟中式炒菜。还拥上来了一大群老百姓，围在旁边，好奇地打量着我们。

那晚在炕上躺下来之前，我抓紧时间补记了日志。

星期一，六月二十一日

清晨五点半时，大家就都爬起来了。匆匆往肚子里灌下几杯热茶，便立即动身了。

但是，这天的行程，从一开始就颇为不顺，挑战频频，险象环生。结果，都到半下午了，一共才走了四十英里，仅仅赶到了甘泉。

黄土路上横着一道又一道既宽又深的沟。跨越这些沟壑的难度，丝毫不逊于渡河时的艰辛。

在一座陡峭的悬崖边的土路上，汽车险些就要翻倒，落入深不见底的沟壑里。

有一次，车轮陷入了烂泥中，轮子空转了半天，汽车却纹丝不动。直到我们找了很多人来，才齐心合力，把车子拽了出来。

紧接着，便需再次渡过涨水的洛河。因为水流太深，实在不敢过，我们只好绕道，去了另外一个水浅的地点渡河。

汽车在河床里还算顺当。但是上到对岸，却陷入了泥沼。好不容易挣扎出来后，却立即又陷入了一个更深的泥沼，最后，车子干脆瘫在了悬崖下边，不再动弹了。

过了不知道多久，才有一群红军战士赶来，好歹帮忙把汽车拽了出来。

进入一个小村庄后，我们才坐下来，喘了口气。喝了点小米粥，吃了些煮鸡蛋，草草打发了早饭。

正午时分，再次动身出发后，却遇上了这一天最糟糕的场面。

这回出事的，是那辆汽车。恐怕它也是受够了折磨，无论如何都不肯再卖力了。

当我们穿越了一条大沟，往高处攀爬时，汽车的引擎突然开始噼里啪啦地乱响起来。艾飞惯用的那套安抚手段，此刻却都失灵了。汽车勉强朝前爬动了几米远，便再也不肯挪窝了。

艾飞检查了火花塞，发现它们看上去都没什么问题。输油线不给油，结果艾飞把油线给吹爆裂了。就这样子凑合着，汽车又往前开了短短一段距离，便再次咽气熄火了。

此刻已是十一点了。大家决定，干脆别着急了，就地休息一下也好。

就这样，我们在半山腰上耽搁了整整三个小时。艾飞独自一人围着那辆汽车，前前后后地折腾。我在笔记本上又补充了一些信息。除此之外，大部分时间我们都无所事事，只能耐着性子，站在一旁观看、等待。

四周都是荒山野岭，无处可以购买汽车零件。但艾飞却展示了一位机械师的神通广大。只见他先把启动汽化器取下来，拆开擦洗干净了，

接着又摆弄点火器，琢磨了好大一会儿。再接着，他又回过头来，继续对付启动汽化器，最后又整理了节流气阀。

经过这么上上下下、翻来覆去地折腾，谢天谢地，我们终于又能前进了。赖有艾飞的妙手回春，引擎虽仍不够完美，但已经能勉强上路，不敢多求了。

又磨蹭了一个小时左右，我们才抵达了这天的第一个目的地：甘泉。

在这座历史悠久的古城里，我们找到了一家干净整洁的饭馆，美美地享用了一顿午餐。

艾飞也在城里买到了一套新的火花塞。当他往车上安装了火花塞，引擎轻轻地发出欢唱时，身旁围拢了一群人，聚精会神地瞧新鲜。

接近四点的时候，我们离开甘泉，踏上了最后一段旅程，朝着三十英里之外的延安城进发。

终于一路顺畅，再无任何障碍了。两个小时之后，我们便抵达了延安的城门下。站岗的卫兵草草地查验了我们的介绍信后，就挥手放行了。

显然，我们要来访的消息，早已提前传递到这里了。于是，街头便出现了一幅动人的景象。

贾菲和他的妻子艾格尼丝与佩吉·斯诺不期而遇。佩吉起初愣了一下，竟没认出来贾菲是谁，但紧接着，她就突然一把搂住了艾格尼丝，与她热烈拥抱起来。

佩吉把我们一行人带到了交际处（编者注：原作写为“外交部”，应为“交际处”。）所在之处。贾菲夫妇二人分配到了一间屋子，里面有一铺炕。我们其余三人则合住在另外一间。

大家马上打来了水洗澡，里里外外都换上了干净的衣服。这是我们离开西安后第一次有机会清洗自己。过去几天来的噩梦，顷刻间便甩在

了九霄云外。

接下来，最开心的事，是享受了一顿十分丰盛的晚餐。食堂炒了好几盘菜犒劳我们。

对我们几个人的欢迎，完全是毫无准备的即兴方式。人来人往的，颇为热闹。大家都无拘无束，随意地聚在一起，嘻嘻哈哈闲扯。来看望我们的人，几乎个个都能说英语。他们彬彬有礼地打听，我们是如何克服重重困难，抵达这里的。

当然，面对这些翻过雪山、跨过草地、从长征中活过来的老革命家们，我们在路上的那点经历，就实在是鸡毛蒜皮、不值一提的琐事了。因此，我们都没有啰嗦，向他们详述途中遇到的那些波折。

毛泽东很早就来到了这里。他和另外几个人一样，一直待到最后一刻才离开。显然，他十分喜欢参加这样的聚会。另外一位引人注目的人物是董必武。他曾是孙中山的老朋友。眼下，董必武正在致力于组建陕甘宁边区的第一个民主选举的政府。

丁玲是位革命诗人和小说家。不久前，她从国民党的监狱中逃脱出来，辗转来到了延安。她和艾格尼丝、佩吉这两位美国女人一起，围绕着女权主义的话题，滔滔不绝地打开了话匣子。

国共两党之间的内战，刚刚停止不久。大家闲聊的主要话题之一，便围绕着如何对待被国民党政府关押在监狱里的那些政治犯。

“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的学生部顾问张先生（Y. H. Chang）说，这个问题需要给予特别关注。该组织的七位领导人至今仍被关押在国民党的监狱中。不过，如今他们获释，应该是大有希望了。因为他们“在时机不成熟时过早展开”的抗日斗争，目前正在转变为国家政策，那就不能再算违法活动了。

（作者注：这七位领导人遭到关押整整八个月之久。在全国抗战爆发之后，7月31日那天，他们终于获得了释放。七君子的其中之一人会见了蒋介石，向他表达了大家的决心，一定要帮助政府抵抗日本侵略。政府随之取消了对“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传播的抗日歌曲所下达的禁

令，并允许在电台中播放那些激励人心的音乐。）

没过多久，大家的闲谈就转入了一场即兴表演。从门外进来了几个红小鬼，为大家演唱了红军歌曲。在众人的请求下，艾飞放开歌喉，高唱了几曲他最拿手的蒙古族民歌，一下子就把在场的所有人都震住了。

但这还不够。我们每个人都要求参加表演。哦，美国人在这种场合，通常都会唱哪类歌曲呢？真叫我费神。埃德加·斯诺在此前来陕北时，也曾遇到过同样的尴尬场面。但是，谁也推辞不掉中国人的热情好客。

我的记忆中浮现出多年前曾经演唱过的一首歌曲《我的肯塔基故乡》，唱完之后，又唱了一首《跨越最后一条河》，才算交了差。

对我们的欢迎仪式，一直持续到夜深人静方才结束。延安给我们留下的第一印象，是完全出乎意料的。我们对所遇到的一切，都毫无精神准备。一种异乎寻常的轻松甚至是欢乐的气氛，充溢着整个夜晚。这种气氛所留给我们的感受，是难以言传的，而只能去体验。它充满了迷人的魅力，并从此伴随着我们，日益增长。

第四章 延安日夜

第一个夜晚，就这样在愉快之中度过了。

送走了所有客人后，大家回到各自的房间里安歇。我独自一人，花了一个小时的工夫，准备采访时将要提出的问题。这是迫在眉睫的事情。

接下来的三个白天，每天都安排得满满当当的，没有留下一点空闲时间。后面的两个晚上，也与第一晚同样，所有的活动都持续到凌晨一两点钟才结束。凡是我们醒着的每一分钟，几乎都有应接不暇的事情等着要做。

鉴于此，我匆匆记下来的这些文字，读起来就更像是目录和摘要了，而非有血有肉、生动详细的描述。幸好还有照相机作为补充，为我们留下了丰富的资料。

对共产党领导人的采访，是我们此行的主要目的，因此占用的时间最多。

延安的景色，与那里的人们一样，也处处令人兴奋、激动。这里有高大的城墙、潺潺的河流、庄严的佛塔、热闹街道，经常可见到放声高歌、列队而过的红军队伍。

我脑中不停地翻腾着一个念头：这里，就是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心脏。

在我们到来之前，鲜少有外国人涉足过这片土地。当然，埃德加·斯诺算得上是妇孺皆知的外国人了。他来过陕北之后，已经为报纸和杂志撰写了一系列新闻报道。但是，那部著名的《红星照耀中国》，此刻尚在撰写的过程之中。

毛泽东和他的同事们都十分慷慨地奉献出了自己的宝贵时间。我们的到来，可说是正逢其时。除了在距此颇为遥远的中国南方某些地方还

有一些零星的战斗之外，国共之间基本上已经消除了战火硝烟。

统一战线的谈判，进展得十分顺利。在抗日战争正式打响之前的这个月里，不论在延安还是在中国其他地方，到处都蕴含着一种寻求政治上安宁、平静的气氛。

星期二，六月二十二日

我们在延安的第一个早晨，访问了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这是中国共产党抗日斗争的主要机构。

在途中，我们的照相机抓拍到了一支正在行进中的红军队伍。

进入抗大之后，便再次遇到了一个惊喜。朱德正在那里给一个班的学员们做报告。这是我们第一次看到这位红军司令员。他体魄强壮结实、五官轮廓鲜明，与我们心目中的想象十分吻合。

看到我们，朱德很快就中断了他的讲话，来到大门口，与我们一一握手，并配合我们的要求，与大家合影留念。其中一张他单独拍摄的照片，可以算得上一幅绝佳的肖像，展现出他在四十九岁的年纪上，依旧神采奕奕、充满活力。

快到中午的时候，我们已经与好几位抗大的学员和教师进行了交流。他们的精神面貌和高昂的士气都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与身旁那些空旷简陋的宿舍和课堂，形成了反差巨大的鲜明对照。

看着眼前的这些人，还有他们的生活环境，我突然生出了一种奇妙的感觉：这些人正在全力以赴地准备着，一旦抗日战争打响之后，他们将立即承担起延安的突击队重任。

我们失去了和抗大校长林彪见面的机会。他在骑马时不小心跌落，严重骨折，正在养伤。

对毛泽东的采访，花去了很长的时间。但这是我们的重头戏，所以用了整整一个下午的时间。

毛泽东在他那间简朴至极的窑洞式书房里会见了我们。那个时候，

他所居住的地方就在延安城的山坡上边，来去十分方便，而不是后来因为轰炸而被迫分散到周边地区的那排窑洞。

毛泽东的书房不大，我们几个人，再加上翻译，就挤满了整个空间。

到这个时候，我们已经习惯了延安那种无拘无束、亲切随意的气氛了。在毛泽东这里停留时，又额外增加了喝茶聊天的乐趣。一切都像是不紧不慢的，但一切又都是严肃认真的，没浪费一分一秒的时光。

毛泽东不失时机，立刻就开始了谈话，并始终对谈话起着主导作用。但他自始至终都注意着，让这次采访以问答的方式来进行。他每说上几句话就会停顿下来，让那位出色的英文翻译转换成英语。这样也给了我充足的时间，去做完整的笔记。

毫无疑问，在国共两党最近所讨论的统一战线的问题上，毛泽东肯定反复多次地处理过各种各样的提案和争议。然而，考虑到他此刻是在一个非官方的场合，几乎就像是在和普通人闲聊那样，所以，这种采访形式本身，就为我提供了一次绝佳的观察机会，足以见证毛泽东清晰的头脑和知性力量。

如今回首往事，记得1937年的秋天，当我离开延安，回到北平后，第一次着手整理我的笔记时，那时就感到，如果有朝一日我打算把这些采访时记录的段落编辑成书出版的话，甚至根本用不着做任何修改，就完全可以发表。

毛泽东那年四十三岁了，身材瘦削，动作敏捷，浑身上下透着一股青春的活力，显示出年轻小伙子一般的气质来。不知为何，他的种种优点和魅力完美得融为一体，再加上他深邃的思想、审慎的态度，竟让人感觉到一种高深莫测。

更出人意料的是，他会在每次采访开始时，突然间抛出来一串连珠妙语，既生动又幽默。虽然我没能记录下来，但岁月如梭，这么多年过去了，他的谈笑风生、潇洒自如，却依然深深地刻印在我的脑海中，鲜明如初。

这个下午的采访开始时，毛泽东让我们每个人先各自介绍一下所从事的工作。当我们中的一人提到，菲立浦·贾菲先生是经营圣诞卡的批发商时，毛泽东便脱口而出道：“上帝保佑你的圣诞卡生意兴隆啊！”

那天的晚饭，是在朱德家里吃的。他的住处，比毛泽东的略微宽敞，布置得也稍微像样些。一同就餐的人包括毛泽东、周恩来、博古，还有其他人。

吃完饭后，大家一面等候去剧院看演出，一面在晚霞映照的院落里参观浏览。

夜幕下垂之后，我们大家一起走到了剧院。那是一座高大的房屋，外表就像美国农庄里常见的谷仓一样。里面摆放着能坐几百个人的长条板凳，还有一座不小的舞台。

表演的节目丰富多彩，有一半是戏剧，另外一半是五花八门的各种艺术形式。被当地人称为“红小鬼”的少先队队员们表演了几个活报剧。还有在中国竹笛伴奏下翩翩起舞的芭蕾选段。也有高尔基的话剧《母亲》的选场。但是，大部分话剧的内容都反映出当地的特色。通常都是独幕话剧，也一律都会传达出某种信念。有的是与社会相关的，例如破除封建迷信旧习俗、提倡锻炼身体讲卫生。也有的携带着政治色彩，例如反对日本侵略、提倡民主选举和全国结成统一战线等等。

毛泽东、朱德、博古和我们几个人坐在一处。大家和全场观众一样，对每个节目都报以热烈的掌声。

那天晚上还有一个观众：张国焘。我们是在演出结束后，在舞台后面遇到他的。

这个人物的经历，说明了中国人和俄国人在政治方面的不同特点。张国焘因为反对在统一战线上对革命原则做出妥协让步，因此，那段时间他在延安颇不得志。但至少当时就我们所看到的情形而言，他的行动并没有受到什么限制。（编者注：原作评价。与历史史实有出入。）

1938年，张国焘被开除出党后，他悄悄地离开延安，去了汉口。他在那里曾短期与其他一些党内异见人士合作，但后来又转赴香港和美国

了。（编者注：此作者记述与史实不符。实际情况为：1938年4月，时任陕甘宁边区主席张国焘利用祭黄帝陵机会离开延安，在国民党胡宗南部协助下逃至武汉，并书面声明脱党，之后中共中央作出开除其党籍的决定。）

（作者注：张国焘与共产党的分裂需要追溯到很久之前。毛泽东和张国焘早年曾经是朋友。他们均为中国共产党的奠基人物，并曾在某些时刻争夺过革命的领导权。在长征途中的某个关键时刻，他们二人之间的分歧曾导致共产党的前途岌岌可危。张国焘没有参加在贵州遵义召开的那次会议。而毛泽东就是在那次会议上被确立为中国共产党领袖的。后来，在四川时，张国焘拒绝让他的部队与毛泽东的部队一起去陕北。此举曾经造成红军内部险些分裂的危机。然而，事情后来的发展，迫使张国焘改变了自己的主张。最后，对他这种分裂行为所进行的批评卓有成效，两方面的红军部队才终于在1936年秋天在甘肃会合了。）

毋庸置疑，在我们对毛泽东的采访中，谈到他与张国焘的分歧意见时，毛泽东曾数次提到托洛茨基分子。

今天，毛泽东对自己的著名观点做出了新的阐释，“反对帝国主义也需要讲策略”。这一观点一经提出，便立即引发了党内更多的争论。其结果是导致林彪取代了张国焘的地位。（编者注：作者个人观点。）

星期三，六月二十三日

昨天在剧院观看了文艺表演之后，拖到很晚，大家才上床休息。所以，今天吃早饭时，众人姗姗来迟，耽误了点时间，也是情有可原的。

我们醒来时，外面正下着瓢泼大雨，致使延安街道上泥泞难行。大家不由自主地开始担忧起来，回程的路况，将会遇到哪些考验呢？

上午十点钟前后，我们来到了朱德那里，对他进行访谈。这是我们此行的第二个重要采访。他那种开朗、亲切的性格总是让人感到快乐。和他见过这么几面之后，我们大家差不多都生出来一种愿望，很想以他为良师益友。

朱德年轻时曾在欧洲留学数年，主要是在德国居住。但他好像丝毫

没受到欧风的熏染。我们为他所拍摄的照片清楚地显示出，他的面孔，是中国革命运动中一张地地道道的农民的脸庞。他的言谈话语通常也是简明扼要、直截了当、清清楚楚的。这对做笔记的人来说，实在是个福气。

在朱德的住处，我们第一次见到了徐向前。当我们的采访接近尾声时，徐向前迈入了朱德的房间。

他们俩其实都是军事家，所谈之事也都是军务方面的。但不同寻常之处在于，这些军事家轻而易举地就偏离了他们的本行，转到政治问题上来了。而且，政治竟然也成为了他们的工作重心。

因为欧文·拉铁摩尔提到了有关新疆的某些问题，于是，朱德和徐向前便取出来一张很大的中国西部地图，与我们进行探讨。当然，所涉及的那些问题，也都是与政治息息相关的。

虽然红军在眼下没有进行任何战斗，但红军的存在，仍然可以为毛泽东的名言增添上一条诠释。对于1937年延安的领导人们来说，“我们的原则是党指挥枪，而绝不容许枪指挥党”，这句话实乃至理名言。

那天下午，我们的采访对象是博古。他当时的头衔是“中华苏维埃政府西北办事处主席”。

我们和博古所讨论的问题，主要是土地政策、民主选举等方面的措施。这些有效的政策和措施，将会成为中国内战时期对社会进行改革的决定性因素。

在政治领域里，中国共产党所呼吁建立的统一战线中的条款之一，也包括通过选举产生各级政府的号召。在共产党这方面来看，当时的民主选举方式，正在陕甘宁边区得以落实。

过去近十年期间，在共产党领导下的那些中央苏区，建立苏维埃政权，是人们习以为常的事情。但在眼下，陕甘宁边区正在用民主选举的政府来代替过去的苏维埃政权。

在抗日战争期间，中国共产党从日本人手中夺回了华北的大片领

土，并逐步在那些地方建立了很多通过民主选举产生的地方政权。

在经济方面，延安在国共统一战线的谈判中，竭力倡导推行孙中山先生的“民生主义”，提出了温和的农业改良政策建议。当然，这一点其实也符合国民党在冠冕堂皇地耍嘴皮子时的主张。

1937年6月时，在共产党所领导的这些新地盘里，崭新的农业政策已经完全得以实施。这些新政策取代了没收地主土地的革命性政策，变为强制推行减租减息的政策。地主们如果愿意遵守规定，那就欢迎他们也加入到抗日斗争的阵营中来。

博古的谈话清楚地阐明了，共产党的统一战线主张，从广义上来看，追求的是社会进步的民主共和制。共产党正是以此来作为他们对抗日战争的鼎力支持的。

共产党这些主张如果要想获取成功，就需要与蒋介石政府进行合作。但是，在国民党统治的那些地区，蒋介石既没有实行过民主选举，也没有对地主阶级的剥削压迫和勒索行为采取过任何限制措施。

欧文·拉铁摩尔独自一人留了下来，与博古进一步深入交谈，以便了解共产党在陕甘宁边区的少数民族政策。其余的人则随我一道去了毛泽东那里，对他进行第二次采访。

毛泽东对即将到来的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发表了极为坦率真诚的看法。毛泽东认为，这场社会主义革命是必要的，也是必将会发生的。

这天晚上，是我们唯一一次在自己的住所里用晚餐。晚餐之后，我们与周恩来进行了一次漫长的谈话。谈话一直持续到深夜。

周恩来正在处理国共统一战线方面的谈判。这要占用他相当大的精力。因此，我们和他碰面的机会，远远少于其他领导人。

他留着胡须，是个干净利落、衣冠整洁的人。普普通通的红军军装穿在他身上，却能显示出卓尔不群的风采来。从表面上看去，他像个知识分子，但实际上，他却和其他人一样，也是个老牌共产党员。在他从事地下工作的那些岁月里，曾多次虎口脱险，与死神擦肩而过。

他也参加过艰苦卓绝的长征。但从他的气质来看，与青年时代在欧洲留学的那段经历，倒是颇为吻合的。

周恩来说，他愿意用英文进行采访，因为他需要练习。我们用英文开始了交谈。但很快就还是转为中文了。

直到此刻，我们才了解到，几天前，我们在渭河畔草滩渡口看到的那架飞机，原来是蒋介石的私人飞机。当时，这架飞机正在护送周恩来从庐山牯岭返回延安。

这天夜里，提到国共统一战线谈判中的原则性问题时，那些一直对外界隐瞒着的谜团，在顷刻间就云开雾散了。

周恩来十分乐意、也非常迫切地想要向我们提供事实，就连那些国共双方尚未达成共识的一些微妙的细节，他也毫无顾忌地和盘托出，摆在了我们面前。

从另一方面考虑，假如蒋介石想要对谈判的内容进行保密的话，他也有充足的理由那样做。哪怕只是为了对付国民党内部右翼分子的反，他也必需保密才行。

至于日本人，则可以肯定地说，那个阶段在中国所发生的一切，事无巨细，没有什么是能够瞒得过日本人眼睛的。

尽管在此之前，通过对其他几位共产党领导人的访谈，我已了解到了不少关于国共统一战线谈判中存在的问题，但是，周恩来所提供给我们的有关谈判中的那些细节，还是足以令我们感到惊讶。

这是我们第一次完全了解到，谈判在当时已经进展到十分深入的程度了，而且，在某些关键问题上，国共双方已经接近达成协议了。

星期四，六月二十四日

这是我们在延安的最后一天了。

那天早上，我们经历了来到延安之后最为紧张的一场考验：面对一大群人作讲演。

会议的组织者是红军队伍里的指挥员。听众则是正在参加培训的军人。朱德亲自担任会议主持人。

这次露天讲演的场景气势宏大、蔚为壮观。在一块十分宽敞的平地上，聚集了数百名身穿军装的人们。他们多数席地而坐，少数人坐在长条板凳上。最前面，摆放着一张普普通通的木头桌子，供讲演者使用。延安那座著名的宝塔，就在不远处的山顶上俯瞰着我们。

在讲演的过程中，我们时不时地就会停顿下来，以便我们的讲话被翻译成中文。首先发言的是菲立浦·贾菲，然后是我，最后一个欧文·拉铁摩尔。

我的笔记中没有留下来当时我所说过的话。事后竟然也丝毫回忆不起来了。迄今为止，我仅能记得其中一个微小的细节，而那个细节却恰恰证明了，人的大脑是如何运转的。

在我的讲演中，那位中国翻译所使用的一个中文词汇“中间”，强烈地吸引了我的注意力，结果，那个词汇萦绕在我的脑中，令我终生难以忘却。就因为有这么一个微小的线索，我才能在事后逐渐回忆起来，当时在讲演时，我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在延安，我们是站在全中国乃至整个亚洲反对殖民主义、反对封建主义的革命运动的中心。”

对红军部队的讲演活动结束后，我们回到自己的下榻之处，轻松地享用了一顿中式午餐。

这天下午，欧文·拉铁摩尔花费了不少时间，与延安的一些少数民族人士聊天。他们中有蒙古族、藏族、回族等多个不同的民族。

我们其余几人则跟随着朱德，去中共中央党校参观。陪同我们的是党校的校长罗迈，也就是李维汉。我们参观了那里的教室和宿舍，发现其陈设和装备都极其简陋匮乏。学校里可供阅读的书籍少得可怜，也没有任何教学设备。

这所学校设立在一所天主教会旧教堂里面。显然，这样的安排，双方都可以接受。我们了解到，统一战线的条款中也包括了对宗教采取的政策。所有的宗教机构都将享有自由。这与共产党在江西和福建以及

其他苏维埃地区时所采取的宗教政策，已经是截然不同了。

中国共产党与延安那一带的天主教传教士之间的关系，似乎颇为融洽、友好。从国外邮寄到延安、给共产党的书刊，可以寄到下面的地址：中国陕西肤施（延安旧称）天主教堂。

从党校回来后，我们又去参观了延安的汽车学校。在那里供作展览之用的，是一辆福特牌轿车。不过，这所学校的主要功能，是修理红军部队的那些大卡车。

几天来，还有个小插曲，与我们每个人都休戚相关。

毛泽东一直在百般劝说，试图让艾飞·希尔留下来，让他负责管理延安的那一堆汽车。但是，艾飞一直不愿意，没有同意。

我们这伙人都心存愧疚，因为我们没能为毛泽东的麾下增添一名身怀绝技的新兵。不过，考虑到回程时将要面临的种种艰难险阻，我们又全都偷偷地松了口气，暗自庆幸。

下午的参观活动结束后，我们在延安的任务就算大功告成了。

行囊都整理好了，全部塞入我们最珍惜的那辆汽车之中。在车子两旁，依然灌满了足够的汽油。衷心希望我们能平安顺利地返回西安城。

毛泽东、朱德、周恩来，还有博古都来了，为我们送行。大家互相交换着美好的祝愿，然后就挥手告别了。

空气中，依然洋溢着那种无拘无束、轻松随意的气氛，一切都没有改变。然而，此时此刻，那种气氛却更深地感染了我们每一个人的心扉。

告别的时刻，仓促且短暂。我们踏上归程时，也是随随便便的。在延安的这几天，实在是过于繁忙了。无论是走马观花，目不暇给，还是深入思考每件事物的意义所在，都在我们脑中刻下了太多的印痕，来不及一一消化。

但是，我坚定地相信，对这次访问的反馈和思考，终将有一天，会

重新浮出水面。

第五章 边区概况

我们在往返延安的十天路程中，有机会对共产党控制下的大片区域投去了匆匆一瞥。但这些印象都短促匆忙，稍纵即逝，根本无法与埃德加·斯诺当初的做法相提并论。在1936年时，斯诺曾对这一带进行过相当广泛深入的采访。

这种差距，通过我们对博古的访谈，算是得到了一点弥补。因为博古当时是陕甘宁边区行政管理部门的主要负责人。我把对他的访谈按照主题划分成了三个部分。我也保留了他当时所采用的第一人称叙事口吻。

在1937年春天所制定的这些统一战线的条文中，关于政策实施的那些细节，极为有用。

背景简介

陕甘宁边区在许多方面与我们以前的苏维埃地区很相似。这些地区往往都是建立在几个省的交界处。另外，它们都处于交通不便的深山区。

但我们今天所在的边区，与以前的中央苏区又有一个不同之处。陕甘宁是最贫困的地方，远远不如物产富饶的江西根据地。

这里人烟稀少，人口仅有一百四十万。经济来源几乎全部依赖在山沟里一小片一小片零星种植的农作物，另外还有在高山悬崖上开垦出来的梯田，作为补充。在陕北的延长县那一带虽然有油田和煤矿，但是产量不高。如果能有更好的技术，肯定会提高产量的。

（作者注：博古对当地贫瘠状况的评价，在当时来说，是令人吃惊的。1949年之后，华北的矿产资源，包括蕴藏丰富的油田，都得到了开发和迅速增长。）

我们是从1935年到1937年之间，零敲碎打地啃下来陕甘宁边区的。但在此之前，已经有共产党的小股部队在一些地方活动了。

在陕西省，我们首先占领的地方是北部地区。刘志丹的部队在1935年10月就占领了瓦窑堡。1936年春天，红军占领了保安之后，那里就成为边区的第一个首府了。

（作者注：埃德加·斯诺1936年就是在保安采访了共产党领导人的。）

那个时候，延安还是国民党部队驻守的地方。我们围攻了延安大约十八个月之久。直到西安事变之后，延安城里的国民党部队才撤离了。于是，我们在1937年初就进入了这座城市。

与此同时，我们的部队也打到了延安的南边，占领了三原和耀州那一带。另外，1936年秋天，抵达甘肃的红军长征部队也使甘肃和宁夏的

一部分地区纳入了我们的边区。

土地政策，税收制度，互助措施

在我们来到陕北之前，这里的土地制度完全是由地主们掌控的。土地本身并不是真正的问题所在。因为陕北人烟稀少，土地面积相对来说是很宽裕的。但是，最好的耕地基本上都被地主霸占了。

地租太高、利息太高，这才是最严重的问题。从很多方面来看，地主就是高利贷盘剥者。他们放债、开当铺、对耕牛和农具都要收取租金，月息甚至高达百分之十。

如果想帮助农民摆脱被剥削压迫的境况，同时又不采取把田地分给农民的那种做法，那么，在全中国的大多数地区，要开展这方面的工作，都是极为困难的。

1930年的时候，延安遭受了严重的饥荒。结果造成了更多的土地被集中到少数人的手中。地主们占有的土地，大多是河边那些容易浇灌的良田。山坡上的土地十分贫瘠，基本上没人愿意要。如果有谁想要的话， he 可以把整座山头都占为己有。

刚一开始的时候，我们在边区占领了一些地方之后，就会没收地主的田产，分配给贫困农民。农民们就会组织起来，成立起民兵队伍，保护分给他们的家园，与过去由地主豢养的民团做斗争。

分田分地的做法，是以村庄为单位来进行的。从地主那里没收来的田产，要由村民们决定后，重新分配给贫农和中农。分配完之后，农民会拥有这些土地的私有财产权，但是有一点例外。一般说来，每个村庄都会留下来百分之五的田产，作为公田，由大家集体耕种。公田里的收成，会用于办学校、修路、架桥，以及其他为村民服务的活动。

这种民主革命性质的土地政策，没收了大地主的田产，进行重新分配，但是在1936年12月西安事变之后就停止了。从那以后，在所有共产党新占领的地区，我们都采取了统一战线所规定的土地政策。

（作者注：这一政策在陕西省南部除外。因为在陕南，那些共产党

新占领的地区面积都较小。在抗日战争期间，那些地区才开始逐渐扩大。但在华北建立的大部分游击根据地，统一战线的土地政策都得到了贯彻实施。）

这样一来，就不再会没收田产并进行重新分配了。但是，地主们必须严格遵守一些特殊规定。地租都被降低了，最多不能超过三成。以前的地租常常会高达五成之多。农民有权利和地主协商租金的比例，只要不超过最高界限就可以。高利贷盘剥是绝对禁止的。利息最高不能超过月息百分之二。另外，在城镇里的房屋租金原来非常高，现在也都降低下来了。

如果人们能够看到中国农民所遭受的地主的残酷剥削，那我们就用不着为没收土地重新分配这种革命政策进行辩解了。当然，今天我们已经采取了新政策。为了建立抗日统一战线，我们希望也能争取到地主们的支持，而不是与他们为敌，和他们对立。

目前看来，我们陕甘宁边区这些地主的情况，并不是简单的非黑即白的那种状态。当初我们把他们的田产分掉时，不少地主已经逃走了。有些比较小的地主没有逃走，留了下来，因此他们也和农民一样，分到了一些土地。

在我们近期新占领的一些地区，那里也有地主，但我们没有再采取分田分地的政策，而只是制定了新的规章制度。

还有一些人，他们自己动手，开荒种地。他们的财产权利，当然都是得到承认的。

在目前形成的全国抗日统一战线中，地主也是有他们的位置的。当然，那种位置绝不能是剥削农民的位置。在东北的抗日义勇军的经验告诉了我们，即便是地主，也能参加反对日本侵略者的斗争。

我们感到，减租减息甚至分田分地，其实也无法保障农民的生计。他们还需要更多的帮助，尤其是眼下，特别是在这个经济状况十分糟糕的地方。

去年冬天，我们这里的情形是极其严峻的。国民党驻军从这里撤退

的时候，在陕北搞了许多破坏。边区的主要城镇都被他们炸成了废墟。

在1935年和1936年时，我们的军队供需十分紧张。那时我们曾经采取过一些应急措施。最主要的是通过征税的办法。但是那种做法对农民来说，与交租金和付利息一样，都是难以承受的沉重负荷。

1936年时，我们把所有的税务都免除了。现在是1937年，因为军事活动已经结束了，我们就没有征收任何新的税赋。

除了农田里的收成之外，陕甘宁边区基本上没有什么能够成为征税的资源。唯一的例外是陕北的盐池。盐池的产量很高。我们对这个地方征收的盐税，只是国民党过去征收的五分之一。但我们把收益的一半以上都转交给了北边的蒙古族人。

（作者注：这种税收安排，也许只是过渡性的。因为博古在后面提到，盐池也被转交到蒙古人手中了。）

正如你所暗示的，我们的财政收入确实不多，但我们的行政支出也很少。边区几乎没有什么政府官员，即便有，他们的薪水也非常低。

此外，南京政府眼下为我们在编的正规军队提供了大部分的军饷。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我们的军队是属于自给自足的。有些部队还负责耕种村里预留出来的公田。

我们也采取了一系列帮助农民的措施。既有短期的，也有长期的项目。在那些由于受灾而颗粒无收、陷入饥荒困境的村庄，我们会直接发放救济款。今年我们发放的救济款就达到了六万元，主要用于从山西省购买粮食。

（作者注：这些数字是中国货币，远远低于美元的价值。）

我们也敦促国民党的赈灾委员会，让他们给陕甘宁边区的受灾农民提供援助。他们答应了，但迄今为止，一共才给了九千元。受灾的六个县份，每个县仅仅分到了一千五百元。

总的来说，我们想方设法，才避免了严重饥荒的出现。在周边的国

民党统治区，那里仍然是地主们掌握政权，压榨和腐败的现象十分猖獗，情况比我们这里要糟糕得多。

我们也在关注如何提高农田的效率和产量，考虑如何解决农民更基本、更长远的需求。

边区政府为农民所提供的帮助，也包括修整农田和建立互助组。去年，我们给这些互助组提供了十万元，供他们购买犁头、种子、耕牛，还有其他农具。今年，我们已经拨出了同样数目的经费，用于上述各项开支。

在陕甘宁边区帮助农民建立互助组的工作，在近期已经初见成效了。到目前为止，这些互助组的形式，还仅仅是简单的传统意义上的“帮忙”，而非按照各自拥有的农田比例，进行收入分配上的计算。

这是属于消费者的互助组。眼下有十万农民加入到了这种互助组之中。另外还有劳动力互助组。他们会在农忙季节帮助各家各户，从事播种和收割的任务。

据说在小手工业者的行当里，也开始出现了生产互助组的形式，例如铁匠和木匠，还有妇女们从事的纺线织布等行业。

少数民族政策

我们对国内少数民族最基本的政策，就是强调他们拥有自决权这一原则。凡是涉及与他们直接相关的事务时，少数民族必须应当能够做出自己的决定。在这方面，有不少切实可行的例子。

第一个要求，是在政治上拥有自决权。在以蒙古族、回族，还有其他民族占主要人口的那些地区，他们本民族必须采取自治。在少数民族人口数量很可观的地方，则必须组成能够代表他们的委员会。

第二个要求，是享有宗教自由。对少数民族的宗教活动，不应加以任何限制。例如在对待回民的问题上，就涉及清真寺、阿訇，还有去麦加朝拜等等活动。

少数民族也必须享有语言上的自由。绝不应限制他们使用自己的语言。无论是在学校里，还是在他们的印刷出版物上，均应如此。在这方面，少数民族还应当获得政府在财政上的资助。

不管是少数民族，还是汉族，他们的文化水平都应该得到提高。

最后，在税收领域里，也需要采取特殊的措施。国民党施加给少数民族的各种税赋，无论是官方的还是私下的，都必须取消，然后建立起新的适宜的税收制度。

（作者注：博古所谈的这些问题是特别针对陕甘宁边区的。因为边区所处的地理位置紧邻中国蒙古族和回族人的主要居住区。）

我们的长远目标，是必须改善和提高少数民族的生活条件。这些将要采取的措施，本质上都是正确的，而且是必要的。但是，针对当前国家所面临的危机来说，与少数民族之间的关系，就成为更加特殊的方面了。在抗日战争中，所有的民族都应当团结一致，共同对敌。

对少数民族来说，今天的抗日战争是延伸到中国边境之外的斗争。其实，当时蒙古人已经受到了日本人的威胁。我们必须组织起一个包

括所有的蒙古人、突厥人在内的国际统一战线。

当然，你所提到的那些看法是正确的。由于德王（Prince Te Wang）纵容了日本在内蒙古的那些嚣张行为，所以才引起了蒙古族的分裂。从很大程度上来看，这是南京方面错误的政治经济政策所导致的后果。

蒙古人民必须选择自己的官员，而不应当由南京来指定。税赋也应当由蒙古人民自己来征收，并且用于他们自身的需求。国民党的税收应当被取缔。

直到最近，蒙古人的草原和土地还一直被汉族人所占有着。这些被掠夺的土地造成了很严重的问题，应当归还给他们。

这些都是最基本的、按照我们的计划所制定的原则。但是还必须要有具体的政治措施来维持这些原则，才能达到民主的目标。

在对待蒙古少数民族这个问题上，我们的任务是小心谨慎地对待他们。王爷们会受到我们的尊敬，也会得到我们的帮助。但绝不能造成那样一种结果，使他们获得的权力反过来导致他们去滥用权力。

所以，一方面，我们要与蒙古地区合法执政的王爷们并肩携手，一起工作，为他们提供正式的援助，送去武器和装备。但要赢得他们的信任，也并非轻而易举之事。他们不信任汉族人，是情有可原的。

我们现在正在把盐池全部归还给蒙古人，但他们却担心这是在耍花招。所以，我们的一系列政策必须要能够证明，共产党是支持蒙古人的，而不是反对他们的。

另一方面，我们除了与王爷们合作，也要与蒙古的人民群众合作。我们必须建立起蒙古的人民群众运动，才能有足够的力量去保护人民的需求。

举个例子说，一些汉人小商贩经常接触的那些蒙古人，其实不是王爷们，而是普普通通的蒙古族老百姓。这些小商贩就向我们打听过，是否可以带一些蒙古人来延安，和我们商讨问题。

那些来过延安的蒙古人，并非王公贵族，而都是底层的平民百姓。但是他们也有自己的影响力。正是因为有民心所向的巨大压力，才防止了乌审旗（Wusun banner）最近对鄂托克旗（Otok banner）发起的进攻。

我们觉得，在努力保护蒙古人民不受王爷欺压的同时，也必须做到争取王爷们也能加入到抗日战争的行列里，而不是把他们推入日本人的怀抱。这一点我们是能够做得到的。

我们要避免像德王的那种事情再次发生。德王反抗南京政府试图强加于他们头上的那些规定。主要是因为国民党的错误政策把他推开了，他才投靠了日本人，与日本帝国主义合作，利用蒙古民族主义来反对南京政府。如果南京政府采取了正确的决策，这种现象本来是不会发生的。

第六章 抗大见闻

1937年6月，当我们来到这所著名的战争期间的共产党学校参观访问时，统一战线才刚刚诞生了数月之久。然而，这所大学却早已声名鹊起，并很快就将成为全中国革命青年心目中的一座灯塔了。

这所学校的全称“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完美地呈现了它所代表的涵义：这是一所中国人民进行抗日斗争的机构，致力于军事和政治艺术方面的教学。

之所以创办这所新型学校，是为了配合统一战线的特殊需求。1937年时，统一战线是共产党的首要任务。这所学校也是从共产党已有的经验中衍生出来的。

1936年7月，埃德加·斯诺在保安的时候，曾亲眼看到过该所大学的前身，那时还叫做红军大学。这个名字显示出，该所学校当时属于革命运动的一个机构。这场革命运动不仅拥有自己的军队和政府，也拥有学校。

1937年初，红军大学被更名为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那时，陕甘宁边区已经建立了，学校也从保安搬到了新的首府延安。对这所学校名称的更改，象征着某种意义深远的变化。在短短数月的时间里，中国已经迅速地形成了在南京和延安之间的抗日联合阵线。

此时，该学校也做出了另外一个改变，但是很多人都没有注意到这一点。保安的那所红军大学，实际上被分成了两个部分。只有高等的那部分搬到了延安，而在甘肃庆阳的一个村庄里，另外成立了一个步兵学校。

在庆阳的这所新学校里，学员都是低级军官，从普通士兵、班长，到排长。在延安的这所高等学校里，学员们每天要上九个小时的课。但在庆阳的学校里，则仅有六个小时的上课时间。这两所学校同样都是每星期放假一天。

在庆阳的学校里，每天有两个小时用来学习步兵知识，介绍如何指挥班、排、连队，进行战斗。另外四个小时则都是政治学习，有理论，也有实践。完成了八个月的课程之后，这些学员一般都会返回他们原来的部队去。

对学员政治素质的培训是非常突出的，但这并没有超出中国共产党一贯的做法。庆阳的这所步兵学校与此前的共产党军事培训机构相比，并无太大区别。仅有一点不同的是，如今的政治课教程出现了巨大的转变，开始强调团结一致，共同抗日了。

在1937年的头几个月里，延安出现了一个非常独特的教育机构。其特点是，它在最基本的那些方面都背离了常见的做法。建立这所学校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满足抗日战争的需求。

抗大是一所级别较高的学校，既培养高级军事指挥员，也培养政治工作人员，以便他们能够前往日本占领区，去组织那里的抵抗力量。建立这所新型学校，主要的考虑是为了培养后一种类型的人才。

这是共产党首次从他们所控制的区域以外的地方招收数量如此之多的学员。这种情况表明，在那个时候，共产党就已经设想到了，共产党的部队很快将要在更加广阔的新区里运作，担负起组织民众进行武装斗争的重任。的确，这种设想很快就变成了现实。

看起来，不久之后在日本占领区内逐步建立起来的那些游击根据地，早在这个时候，就已经在延安领导人的头脑中酝酿成熟，并开始构建了。

1937年6月时，在抗大就读的学生大概有一千五百名左右。他们来自全国各地，基本上代表了不同省份，也包括一小部分少数民族学员。

这是一个充满了青春活力的团体。将近百分之七十的学员，年龄在二十岁到二十五岁之间。但是，他们仍旧与普通大学生相去甚远。抗大的学员们代表了来自实践的丰厚资源。他们既有直接的军事作战经验，也拥有组织各种政治色彩活动的经验。

虽然学员们在校上课的时间很短，但是，他们成熟老练、遵守纪

律、热情开朗。再加上师资队伍中包括了延安的领导人，因此，这所学校被看作是具有大学的水平。

抗大学生的整体来源，使得这所学校与共产党以前的那些教育机构大相径庭，譬如曾在江西福建苏区开办过的那些学校。大约有三分之二的抗大学员是来自共产党占领地区的部队军官。另外三分之一是从非共产党控制区招收的学员。他们将被培训为政治工作的组织者。

这两部分学员所要进修的课程科目必然是不同的。但他们也有很多相同的课程。相同的部分主要体现在政治方面的培训。培训这类新型学员去承担新的政治任务，这一点并未改变“抗大”的主要作用。抗大仍然是一所军事官员进修的高等院校，而培养地方干部只是第二位的任务。

大约有一千名学员是部队军官和政治委员，或者是政府的高级干部。他们中大部分人的军职是从连长到师长。许多人在战斗中负过五六次伤，大多数人都参加过长征。百分之八十的人出身是工人和农民。但他们几乎全都是共产党员。他们的目标是担任红军中的高级指挥员。

当时，抗大的课程从八个月延长到了一年整。但当抗战全面爆发之后，课程又缩短到原来的八个月了。

在延安，总能看到军队在行进和操练，在街头齐声高歌，或是在附近的田野里全神贯注地演习。我们所看到的训练，多数是小规模的操作，很少有超过连级以上单位的。

然而，抗大的军事研究则集中在对团级以上部队的战略战术培训上。有专门的课程讲述如何指挥最高级别的军队，例如一个团、一个师，甚至一个军。

在一间教室里，我们看到了一些散放着的仪器设备。这表明，研究军事地图也是课程的重要内容之一。在军事知识方面，抗大的教师都是久经沙场、身经百战的指挥员，包括朱德自己。

尽管如此，值得注意的是，课程设置中有相当大的一部分内容仍然是政治方面的科目。其中包括学习马克思、列宁、斯大林的著作，从太平天国开始的近代中国革命运动史，政治科学和政治经济学，还有以辩

证法为主的哲学。这些都是军人所必备的知识。

其中一项重要科目，是在政治组织中的实际工作任务和方式方法。这是所有学员都必修的课程，但对将来要从事这方面工作的人员来说，则尤为必要。

后面这一类学员的人数大约有五百名左右。他们成为这所新型抗日大学的鲜明特色。这类学员基本上都是来自国民党统治地区的知识分子。很多人曾经在不同的大学里就读。这批人中一共有大约七十名女性。

这类学员实际上都是成熟老练的政治工作者。有的来自平津学生联合会，有的来自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设在各地的不同分部。他们能进入抗大学习，通常是受到了各地党组织的推荐，或者是联合会负责人的推荐。

如果有谁事先没通知任何人就私自跑到延安来的话，那就需要有先来延安的人出面担保，证明他的身份，否则就必须要有他所在地的组织出具介绍信才行。

这些接受政治工作培训的学员们与军事学员们一样，都要遵守严格的军事纪律。女性可以不参加军事训练，但作为替代，则每天必须参加体育锻炼。

在学习时间的安排上，倒是显示出一些现代教学法的先进特征。三个小时的授课时间，三个小时的自习时间。集体讨论也是三个小时，通常有教师一同参加。也许是由于书籍匮乏的缘故，他们很少学习教科书。集体讨论的形式，可能在教学过程中发挥了最重要的作用。

对政治工作人员的培训时间，仅仅长达四个月之久。培训时间的设置如此短促，一来是为了满足对大量政治工作人员的需求；二来也反映出，延安的领导人相信，战争已经迫在眉睫了。

全校一共有大约二十名左右的全职教师。此外，毛泽东和其他领导人显然也分担了大量的授课任务。

但是，抗大严重缺乏可供阅读的书籍，即便是马克思和列宁的著作也非常稀少。考虑到长征时生死攸关的艰苦环境，红军是不可能携带着他们的图书馆转战南北的。在江西根据地时积累的大批书籍都丢失了之后，至今也未能补充上。

在抗大使用的课本，大多数都是在油印机上刻印的。我们看到的那些课本，字迹都模糊不清，阅读起来自然颇为不易。

我们拍摄的那些照片中，其中有一张，比较清楚地显示出教室里的陈设。宿舍的房间十分简陋，生活条件异常艰苦。

但我们所遇到的学员们，其中包括不少来自优裕家庭环境的人，却显然都能面对艰辛，安之若素。他们这种态度也证明了延安精神的魅力所在。

第七章 朱德访谈

（1937年6月23日）

问：你们的军事力量目前处于何种状态？

答：在陕甘宁边区的红军部队，通过无线电发报机直接受我们指挥的，超过了九万人。（编者注：1937年8月第二次国共合作实现后，改编为八路军的是在陕北的主力红军，编为三个陆军师，全军4.6万人。但当时驻陕甘宁苏区的红军有7.4万余人，此外还有地方部队、保安队、自卫军等。此处朱德所说“超过了九万人”，应是可信的。参见《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史》第2卷，军事科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1—12页。）我们在其他很多地区也有共产党的部队，例如陕南地区、闽赣交界地区、湘鄂皖交界地区、赣东北地区、湘鄂赣交界地区、湘粤交界地区、湘桂交界地区，以及川陕交界地区。

在那些地区，各处的兵力从一千到三千人不等。很难知道那些地区部队的确切人数究竟是多少。虽然我们与那些地区维持着联系，但不是所有的地方都能联系得上。他们的情况不会太好。国民党知道这些共产党部队的存在，对他们发起过很多次“围剿”屠杀。

在陕甘宁边区的这九万人部队，军事装备还算不错。其他物资，如服装、粮食、设备等等，起初是比较差的。但自从西安事变发生以后，这些方面就都得到了不小的改善。

即便如此，总的情况却是令人不满意的。在保证这九万人的主力部队之外，我们缺乏对其他一些武装力量进行常规训练的物资来源。

在延安南边的三原县，我们的正规军部队有一万多人。非正规的民兵组织，人数则多得多。民兵是负责维持当地治安的主要力量。

武装部队的人数虽然比较少，但我们的有利条件是拥有一支训练有素的强大的干部队伍。和日本人打仗的时候，这些人将会成为主要的资

源。

问：南京政府一直在组织“国民力量”。其重要性何在？

答：国民党所发起的国民军事培训活动，在南方和北方是有所不同的。在南方，他们过去的目的，就是为了反对我们，虽然现在这一点也许有所改变了。在北方，他们更多地利用了抗日的呼声，以此为借口，把原来的雇佣兵方式转变为更加广泛的兵役制。

那些新兵在国民军事训练班受过培训之后，就会被用于补充国民党的正规军部队。那些士兵不会取代蒋介石的正规军，而只是作为补充和增强的力量罢了。虽然他们的舆论宣传搞得很热闹，但实际上作用并不大。

对国民党来说，他们很难建立起一个有广大民众支持的基础。他们无论什么事情都要听从上层社会的旨意，就是让地主豪绅们掌管着每个地区。国民党必须要找到一种行之有效的口号，才能让人民群众跟着他们走。

但是，老百姓现在都倾向于支持我们所提出的团结一致、共同抗日的主张。所以，他们搞的国民运动不可能加强那个反动的南京政府。我们的人，还有其他一些在国民军事训练班里工作的人，都会密切关注，要让国民党搞的这些活动能够成为货真价实的抗日力量才行。

在北方，这种对民众进行军事培训的活动都更为实际一些。而在南方，国民党只是在造舆论、做宣传罢了。实际上他们没做什么工作。但在北方这边却做了些努力。他们也寻求我们的帮助，去搞那一类活动。一些国民党部队的下级军官已经找过我们，要求提供帮助。但这些人不是南京的那些高级将领。

所以，我们的机会就是从底层做起。我们就在这里为抗日斗争培养干部。我们可以期望，要在战争中逐步发展壮大那些支持我们的力量。

问：在华北进行军事防御究竟是否可能？

答：我们对日本进攻的第一道防线，只能是在平津地区、内蒙古，

还有沿海地带。这些地区可能守不住。如果往后撤，就是黄河沿线了。这一带有些防御工事，但都不够强大。

华北的军队和领导人也不太理想。华北的领导人和南京曾经策划，要采取联合行动，但是至今也没见他们有什么动静。

控制着华北军队的人，像宋哲元将军，既承受了日本人压力的钳制，又受到我们抗日运动的影响。下级军官的抗日情绪十分高涨，但他们的高级将领至今还没有制订出任何行动计划。一旦战争打响了，这些部队就只能一个接一个地被日本人消灭掉。

（作者注：这年夏季发生了一系列事件，预示着警报已经拉响了。日本人的军队迅速分布到了华北各省。朱德的声明提供了强有力的证据，延安已经清楚地估计到了，在未来，当华北受到日本进攻之后，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力量将有机会自由地开展全面抵抗的活动。）

在目前形势下，最要紧的，是让所有的部队都能服从统一的指挥，制订一个共同的抗战计划。我们一直在努力，让华北各个部分的军队都能听命于一个全国的指挥中心。

问：东北义勇军在反对日本占领的斗争中有什么进展吗？

答：今年以来，在中朝边境地区的抗日活动有所增加，就是在奉天和吉林东部那一带。小规模作战的游击队组织增多了，也更系统化了。那些红胡子土匪都逐渐被消灭掉了。也有些人留了下来，加入了共产党领导下的游击队。但是，义勇军的大部分成员都是从农民中招收的。最近，在热河、察哈尔一带也组织了新的抗日联军，大概有五 六万人。

（作者注：这些早期的数据说明，在东北及内蒙古地区，抗日武装力量在战争中得以迅速增长。这些武装力量在抗日战争结束之后，有力地协助了共产党从延安北上张家口，与国民党作战，也协助了共产党在1948年的辽沈战役中取得决定性的胜利。）

问：您怎样看待当前与国民党的关系呢？

答：南京方面从来就不愿意接受我们一直主张的统一战线政策。但

是，在近期的条件下，我们已经能够全力推进这项政策了。从当前取得的国内和平来看，就能够检验出，统一战线是成功的。

但是，不同阶级之间的敌对意识，并没有消除。资产阶级还存在。无产阶级、农民还存在。依然还有两个政党的存在。他们不想让我们壮大。他们甚至希望我们会缩小。

在当前这个阶段，我们希望能够保持现有的力量。战争爆发之后，如果国民党想打赢，就必须要在我们的帮助下才能够获得成功。在那种情形下，我们就必须要增强自己的力量。我们有一支强大的干部队伍。打起仗来，这些干部就能用于迅速扩展我们的部队上面。

我们希望与南京在统一的作战计划下一起打仗。一旦战争爆发，那样做就会有很大帮助。

中国如果想成功地打败日本人，就必须依赖工人和农民的力量。只有共产党才能够发动群众运动。所以，南京必须与我们合作，必须要打全面开花的战争才行。即便四亿中国人都参加进去，其实也不够。

国民党如果认为，只要他们动用了靠西方帝国主义帮助装备起来的强大的正规军就足够了，那他们就错了。在这上面，国民党不明白，一个半殖民地的国家是无法打败现代化的日本军队的。只有全民参加的抗战，才能赢得这场战争。这就是为什么需要进行政治改革的原因。这是让人民享有民主权利的最佳理由。

问：国外正在形成一个“和平阵线”。难道我们必须要通过战争来帮助中国进行一场革命吗？

答：在这个“和平阵线”中，必须要制止侵略者才行。希特勒也许想要发动战争。日本正在发动战争。东北已经被他们占领了。华北也受到了威胁。通过对日本的抵抗，中国也正在朝“和平阵线”靠拢。

这也是一场革命运动。因为伴随着抵抗日本的斗争，中国同时也在进行一场追求民主、提高生活水平、重建经济的奋斗。这二者是同时在中国进行的。

通过对侵略者的反抗，就能够显示出，中国是支持和平的，而不是支持战争的。不错，走这条道路，对中国革命是有利的。只有打赢了抗日战争之后，中国才会大踏步前进。即便与日本打仗时我们没能立即获胜，或者仅仅取得了部分胜利，中国也仍然会向前发展。中国的努力，对全世界打败侵略者都将做出贡献。

问：你们与苏联的关系如何？

答：我们之间的联系，完全是通过信件来往的。没有无线电，也没有其他的沟通方式。最近有了一些改善，更多的杂志和报纸等等，已经能够通过封锁线，送到这里来了。

我们从苏联那里得不到任何物资援助，既没有武器，也没有其他方面的物资供应。

问：你们从长征中活下来的人有多少？

答：在陕甘宁边区的这九万名红军中，只有两三万人是从江西出来的。其余的人，大部分是在四川招收的。有很多人都留在了后面。他们受尽了磨难，失去了联系，或者被杀害了。也有些人分散在各地的部队中。我们的长征损失非常惨重，大概牺牲了三万人。

1934年在红军发展的高峰期时，江西和福建那边的根据地，红军的人数已经将近十万了（编者注：原作为“红军的人数已经多达二十多万了”。与史实不符。）。那些都是正规军。此外还有群众武装队伍。

在蒋介石发动的第五次反共“围剿”运动中，我们的损失非常惨重。造成那些损失的原因，主要还不是因为蒋介石的美国飞机进行狂轰滥炸所引起的。更重要的原因是，由于前线的红军部队贸然进攻了那些装备精良的南京国民党部队而导致的后果。

第八章 周恩来访谈

（1937年6月23日）

问：国共统一战线的谈判目前处于何种状态？

答：从大局上来看，双方目前在一些最基本的问题上，已经达成了总的和解条款。但是，依然还存在一些问题，需要在具体的细节上进行探讨。

我们的主要观点，已经在发给国民党三中全会的那封电文中申明了，南京在当时也将电文公之于众了。

（作者注：国民党的中央委员会在1937年2月15日至21日召开了五届三中全会。）

我们做出了一些保证，与此同时也提出了一些要求。我来给你总结一下在谈判过程中产生的那些条款。这些条款眼下都更为详尽了。

我们做出了四项保证：

停止一切推翻国民党政权的努力。

停止没收地主田产的政策。

在我们的特区，即陕甘宁边区，采取民主选举的政府来取代苏维埃政权。

红军改称为“国民革命军”，为了共同的抗日斗争目标，在南京军事委员会的总指挥下运行。

我们要求国民党采取五个步骤：

1. 停止其反共运动。

2. 成立一个民主选举的政府，全面保证公民权，包括出版自由、释

放所有政治犯、承认共产党的合法地位。

3. 建议召开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会上对南京的选举规章制度进行修订。所有的党派和团体都应该可以派遣代表参加这个大会。大会应当有权起草一部新的民主的宪法，并就国家当前所面临的危机，讨论出解决方案。

4. 全面备战，抗击日本侵略，采取措施，增强国防经济，改善人民生活。

5. 重新考虑南京反对召开国防会议的决定。为了更好地策划和实施抵抗日本侵略的战争，应当召开一次这样的会议，以便建立起一个强大的、统一的中央军事机构。（编者注：1937年2月，国民党正筹备召开五届三中全会。为实现共同抗战、推动国民党政策的转变，中共中央于2月10日发出《致中国国民党三中全会电》，提出了著名的五项要求和四项保证。五项要求是：停止一切内战，集中国力，一致对外；保障言论、集会、结社的自由，释放一切政治犯；召集各党各派各界各军的代表会议，集中全国人才，共同救国；迅速完成对日作战的一切准备工作；改善人民的生活。四项保证是：停止武力推翻国民党政府的方针；工农政府改名为中华民国特区政府，红军改名为国民革命军，受南京政府与军事委员会之指导；在特区政府区域内，实施普选的彻底民主制度；停止没收地主土地的政策，坚决执行抗日统一战线之共同纲领。这是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公开提出实现国共合作的条件。五项要求是积极、合理的，为一切主张抗日的爱国人士所赞成；四项保证是有原则的也是必要的让步，有利于实现国共合作，一致反抗日本的侵略。）

到目前为止，我们一共举行过五次会谈。三次是在西安召开的，一次在汉口，最近的一次在庐山牯岭。在牯岭的时候，南京方面的代表包括蒋介石本人，还有宋美龄女士和宋子文。

（作者注：周恩来刚刚从这次会谈后返回延安。）

我们达成了一系列详细条款。但是还存在一个症结，就是在这些条款的执行过程中，需要有一个处理双方不同意见的调解委员会。这个委员会应当包括六位成员，国共双方各自出三个人，蒋介石担任主席。我

们不愿意让他来投下决定性的那一票，但他却坚持要担任这个委员会的主席。

问：这些条款目前落实到哪一步了？

答：我们这边已经停止了所有反对国民党的活动。日本人企图挑动中国的地方军事力量反对南京，但是他们失败了。

（作者注：此时，共产党的影响对任何这类分裂活动都是强大的阻挠因素。一切目标都是为了全国统一。）

我们也停止了没收地主田产的政策。我们已经做好了准备，放弃“红军”的称号，对部队进行重组，使之成为国民革命军的一部分。我们也已经准备好了，要在边区采取民主选举产生的政府，来代替苏维埃政权。

我们很快就会发表关于这些谈判内容的公告，也许在一个月之内就可以发表吧。最后的那两个步骤，届时都会正式实施。

（作者注：7月15日似乎是原本预定的发表公报的日子。然而，在我们来延安采访两个星期之后，战争就突然间爆发了。1937年9月时，南京和延安各自发表了一份公报，而没有发表双方在此前同意的那份联合公报。在各自的公报中，双方均按照自己的观点强调了所达成的那些协议条款。）

从南京方面来说，他们结束了对红军的军事进攻，解除了对陕甘宁边区的经济封锁，目前为我们的部队提供五分之三的军饷，也就是每个月三十万到五十万元，因为我们现在已经成为国民革命军的部队了。如果谈判取得成功的话，我们期望，我们的部队能够获得全额的军饷。

当然也有不利的一面因素。南京在政治改革上的举动，至今仍然是微不足道的。但是，总体的气氛是崭新的，是朝着良好的方向猛然转弯了。

结束内战，是他们需要迈出的第一步。这点已经做到了，所以现在可以进一步朝前走了。谈判虽然说还没有完全取得成功，但也还是在继续进行之中。双方经过十年之久的冲突后，要想学会合作，的确是很困

难的。

我们想要达成一个双方都能同意的全国性的方案，并且要保证这个方案能够实现才行。这一点是可能做到的。但是眼下还没有讨论到方案内容的任何细节。如何对国民党和共产党的部队进行军事上的统一指挥，就仍然还在谈判之中。即便在公报上发表之后，这两个问题也不一定就能够彻底解决。很多新的问题还会出现。这就使得建立起一种调解程序，例如某种形式的调解委员会，变得至关重要了。

（作者注：事实上，此处提到的这种正式的合乎法律规定的调解机构从未按期举行过会晤。国共双方之间的联络，一直是通过非正式的方式维持着，而且变得日益艰难了。）

问：在其他方面还存在哪些问题呢？

答：问题还有很多，有军事领域的，也有政治领域的，都存在着问题。

在我们的地盘上，我们想要作为一个特区，接受我们自己选举出来的政府所领导。于是我们提出了建议，称为“陕甘宁边区”。但是南京反对这个建议。他们想要维持这几个省份现有的官方地位。

蒋介石甚至想为我们的边区委派官员。但我们想让官员们通过老百姓的公开民主选举而产生出来。如果在这一点上能够达成共识，我们就准备在7月15日那天举行正式选举。

（作者注：南京至少是默许了这种特殊的边区形式，而没有坚持必须为边区派一个行政长官。边区的选举也如期举行了。这种选举形成了一种模式。此后，在华北的游击区根据地，凡是从日本人占领下夺回来的地方，那里的老百姓就都在共产党领导下，通过民主选举，选出了当地的政府。）

至于军事方面，因为我们的部队仍然在南方一些游击区活动，这就造成了特殊的问题。南京想要取缔那些部队，或者解除他们的武装。这是我们所不能接受的条款。

（作者注：与红军的主力部队不同，那些共产党的游击队分散在许多不同省份。朱德在前面的访谈中提到了所有那些区域。在这点上，国共双方最终达成协议，组建了新四军。新四军的成员来自共产党在江西和其他游击区的部队。他们被安排在长江下游，作为其活动地点，并拥有自己的指挥员。）

但是，主要的军事问题，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解决。我们的主力红军部队还将维持原状，并继续接受自己人的指挥。

（作者注：这意味着，南京只不过是公报上宣布了红军部队的司令员们是谁而已。）

南京反对给我们这些部队冠以任何光鲜响亮的名称。这种问题对我们来说不是什么难题。我们根本不在乎表面上的名义。我们在乎的是实质内容。所以，我们的部队即将按照国民革命军所采用的番号来命名，就像在1924年到1927年大革命时期我们所做过的那样。

（作者注：从此，共产党的部队在北方就称为“八路军”，在长江流域就称为“新四军”了。）

释放政治犯的问题仍然还在谈判之中。目前仅仅在陕西和山西两省释放了所有的政治犯。在长江下游的那些省份，还有四五千人被关押在监狱中。这些政治犯中的很多人其实都不是共产党员，他们都是被怀疑为共产党员的。

国民党说，关押的只有三千人。但我们认为，人数恐怕远远多于这个数字。另外，加上在华南几个省份关押的三千人，再加上战争中被俘的三千名军人，所有人加在一起，至少也有一万之多。

已经获得释放的几百名俘虏，现在很多人都回到延安来了。仍然被关押的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的领导人，是个特殊的案例。

（作者注：在抗日战争开始后不久，“七君子”就被释放了。）

至于需要召开的国民代表大会，南京也做出了一些让步，但还是不够。他们同意增加二百四十名代表，这些人是从很多省份里已经挑选出

来的。但是，尽管这些代表在大会中所占的席位只算少数，南京却想要亲自指定这二百四十名代表，以便选择那些支持国民党的人。我们则要求，这二百四十名代表应当是从那些有代表资格的非国民党团体中选举出来才对。

南京已经公布了一个宪法修订草案，而且提出要求，仅仅在全国代表大会上批准通过就行了。但我们提出了一个要求，就是让代表们构建一部新的、更加民主的宪法来。

我们也敦促，要求这个代表大会要有权讨论国家当前所面临的危机，并能起草一个全国性的方案，以便落实所要达到的目标。

（作者注：这次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于1938年3月29日至4月1日在汉口召开。大会制定了一个《抗战建国纲领》。国民党代表同意加入了一些比较开明的概述，但不同意考虑重新修订宪法。会上成立了一个新的“国民参政会”，其权力不仅微乎其微，而且受到了国民党代表的控制。当蒋介石在1940年开除了这个委员会里仅存的几个非国民党成员之后，这个机构也就彻底垮台了。）

至于说召开一次国防会议，目前时机还不成熟。如果今天南京要召开这样的会议的话，恐怕许多不在政府内就职的中国军事领导人都不敢去参加。只有当朱德和毛泽东在南京现身了，他们才会去参加。

如果南京邀请我们，我们会愿意参加这个国防会议。但是我们不会让所有人立即都一起去参加的，有可能每次只去一个人。

南京的军方在五月底派遣了一个考察小组到延安来。他们是想确认一下，我们确实实是支持国内和平以及团结一致、共同抗日的。我们也希望能派出一个考察小组，由我们的人民来组成，去考察一下南京所谈到的各种抵抗措施。

有一个最重要的问题，就是需要采取具体的步骤，以改善人民的生活状况。这是孙中山先生的迫切训育之一。在这方面，我们是有许多建议的，希望能与南京进行探讨。

一个行之有效的国防计划，一定要处理好人民生活这个至关重要的

问题。一旦军事方面的统一战线能够在双方都同意之下制定出来了，我们就会把人民生活这方面所必须具备的详细考虑也都提出来。

问：您对今天的统一战线前景如何看待呢？

答：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必须在脑中牢牢记住，中国的统一战线，与欧洲或美国的民众阵线，无论在形式上还是在内容上，都是截然不同的。

在我们这里，国共两党之间进行了长达十年之久的军事斗争。在我们这里，一个革命政党拥有自己的地盘、军事力量、政治制度，而且面对的是一个反动的政党。

在这两个党之外，中国其实没有其他政党真正存在。国民党的统治是建立在特权阶层的利益之上的；而共产党的统治，则是建立在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的利益之上的。

从外交关系上来说，南京与帝国主义列强的关系十分密切，而与苏联则完全不同。因此，我们很难相信统一战线能够建立得起来。有些共产党员甚至怀疑，我们究竟能否与国民党达成协议。但是，我们仍然不能说，这件事就毫无希望。

有两个非常明白的事实。其一，日本人的侵略所伤害到的，是各个阶层的中国人。目前不仅仅是东北，他们也入侵华北了。日本人的行动，不仅打乱了中国资产阶级的生活常态，也干扰了西方帝国主义的利益。

其二，国民党和共产党打了十年仗，也没打出任何结果来。哪一方面也没有打赢。虽然蒋介石控制着中国大多数的省份和人口，他却无法摧毁共产党。

今天，南京必须面对这样的事实：日本人决心要占领长江和黄河流域。

国民党耗费了大量的军队和金钱在反共“围剿”上，也没有取得成功。内战甚至妨害了他们对上海的保护。

（作者注：在1931年冬和1932年春，日本发起对上海的进攻时，蒋介石实行不抵抗政策，把一切都丢给了十九路军去应付。）

如果无法达成联合统一的行动，南京其实也无法守住他们自己的资产阶级家底。

从我们这方面来讲，我们也有很多理由，希望促成统一战线的达成。我们可以把抗日斗争推广到全国范围去。仅仅是统一战线的谈判还在继续进行这一点，就能激励和鼓舞人民大众的抗日情绪。统一战线也为组织全国人民抗战奠定了一个基础。

另一方面，如果当时我们对西安事变的处理采取了煽风点火的方式，扩大了事端，那么内战就会更加激烈了，并且会在全中国蔓延开来。那样一来，就只会让日本人渔翁得利了。获益者既不会是南京，也不会是我们。

（作者注：1936年十二月在西安事变的过程中，周恩来作为调解人，亲自说服了张学良的东北军中那些年轻军官们，为了抗日统一战线的利益，让他们释放了蒋介石，允许他返回南京。）

问：在今天的中国，有可能建立民主共和制吗？

答：建立一个民主共和制的国家，是最为艰巨的任务。这与为了建立抗日统一战线而结束内战，是不可同日而语的事情。我们在这方面的努力才刚刚开始。

过去，两方面的不同政治制度都同时并存过。国民党那边是军事独裁的制度，共产党这边是工农民主的制度。现在，我们必须学习怎样进行合作，建立一个统一的民主共和国。这种合作只能是一步一步地去争取。

第一步，要通过抗日斗争达到双方合作。有了这种合作，在政治领域里所需要的进步才会成为可能。合作与政治上的进步必须同时进行，但只能是一先一后，就像自行车的两个轮子那样，而不是像黄包车的两个轮子那样，平行着朝前走。

为抗日战争做好准备，是第一步，然后才是建立民主共和国的运动。当然，这两者之间互相都会有影响。两个轮子会同时转动，但是抗日的轮子要成为前面的那个轮子。

也许有人会说，这种政治目标看上去像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我们会回答说，不错，当然是的。只不过，无产阶级和农民阶级所起到的巨大作用，使得这场革命有所区别了。

但是，资产阶级革命的任务，在今天也不应当被忽视。资产阶级革命试图铲除外国帝国主义和中国的封建主义。这些目标与未来的社会主义革命并不冲突。因为这些也是社会主义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

的确，这个新方案意味着，我们已经改变了过去的政策，意味着我们把工农民主制度改变成全民民主制度了。这个制度不会包括汉奸，但是会在工人阶级和农民阶级以外，也包括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土地所有者。

我们的方式方法也将要做出改变。十年来，我们一直采取武装斗争的革命手段，去建立工人农民的民主制度。现在我们要采取政治斗争，通过和平的斗争方式，去创造一个全国的民主共和制度。

第九章 毛泽东访谈（上）

（1937年6月22日）

（作者注：我的这篇记录首次发表在1937年10月的《美亚》*Amerasia*杂志上。其中一些简短的摘录也曾用于《日本侵华》一书中，于1938年由麦克米兰出版社出版发行。这次编辑此书，我在括号中增加了一些解释，也对文字做了较小的修改。）

问：自从1931年以来，南京采取的对日政策都有哪些变化和发展？能否将南京对日政策的发展清晰地划分为几个阶段？

答：也许可以把它们划分为两个阶段吧。第一个阶段是从1931年9月18日开始，到1936年7月国民党召开二中全会为止。

在这个阶段，国民党所遵循的是他们的一贯政策：依靠帝国主义，对帝国主义妥协，镇压人民大众。

九一八事变之后，国民党毫无条件地就放弃了东北三省。在1932年的淞沪战役中，中国的资产阶级也很害怕日本帝国主义。在沿海省份，国民党没有做任何国防工事上的战备工作，他们是随时打算把这些沿海省份拱手相让，送给日本人的。

在淞沪战役中，国民党原本打算临时迁都到洛阳去，如果必要的话，再进一步撤退到西安去。直到后来，南京看见，日本在上海开战，只是为了使他们对东北三省的占领合法化的一种手段，日本军队并没有占领沿海省份的打算；此外，美国和英国也都采取了一些反对日本的努力。只是到了那个时候，南京才决定了不迁都。因此，他们就返回了南京。但他们仍然害怕日本人，这种态度一直持续到1935年“华北事变”发生。

（作者注：日本的“华北自治运动”引发了在平津地区掀起的大规模学生运动，并迅速传遍全国，导致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在各大城市都成

立了分部。)

1935年的时候，日本想要一口吞并掉华北。南京被吓坏了。于是，他们在1935年7月6日签署了“何梅协定”，允许日本在华北享有特殊权利。

国民党在1935年11月召开的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这种态度依旧是占据主导地位的。在那个时候，南京继续坚持说，如果可能维持和平的话，他们是不想打仗的。也就是说，他们已经做好了进一步妥协投降的准备。

只是在1936年7月召开的国民党二中全会上，南京才开始改变对日本的态度。在那次会议上，国民党第一次公开宣布，外交上的最低限度是保持领土主权的完整。绝对不能容忍任何国家侵扰中国领土主权，绝对不订立任何损害领土主权的协定，并“绝对不容忍”任何侵害中国领土主权的事实。这是中国军民做出牺牲的底线。国民党是以此来维持现状的。

国民党所采取的实际步骤，并且代表了他们这种政策变化的，是1936年9月到12月举行的谈判。那次谈判是在外交部部长张群和日本大使川樾茂（Kawagoe）之间进行的。那个时候，南京拒绝了日本的要求。从1931年到1936年，这是南京方面第一次显示出坚决抗日迹象，改变了它的投降政策。

问：这些在不同时期所发生的变化，是否与南京内部的政治争斗有关联？如果是的话，卷入内斗中的都有哪些主要团体？他们代表了何种社会经济方面的势力？

答：我们现在要思考一下南京之所以改变其政策的原因。有三个主要因素导致了这种改变。

第一个因素，是由中国人民、爱国团体、中国共产党，还有红军所进行的抗日斗争。

这里面也包括东北义勇军、1932年在淞沪抗战中的十九路军、1933年在察哈尔与日本人战斗的吉鸿昌的部队、1936年11月胜利保卫

了绥远的傅作义的部队、学生运动，以及更多卷入了全国救亡运动中的广大人民群众。

国民党认为，对日本的侵略行为是无法进行抵抗的。而众所周知，东北义勇军就进行了抵抗，而且至今仍然在抵抗。

国民党认为，人民群众的抗日运动只会给日本人造成更多的借口，使日本更进一步地侵犯中国。

但实际上，这些抗日活动对日本帝国主义者的打击是如此地沉重，结果使得他们不敢贸然占领更多的领土了。所以，这些抗日活动只能使日本人泄气、沮丧。

国民党认为，中国的军事力量太薄弱，不足以和日本人开战。可实际上，淞沪战役，还有在察哈尔和绥远的长城战役都已经证明了，中国是完全可以抵抗的，而且在一段时间里，成功地阻止了日本人的进犯。

国民党认为，共产党是外来的、不可调和的邪恶敌人，但他们却不把日本看作是敌人。所以，国民党把它的全部精力都用在消灭共产党上面了。但是，共产党的统一战线政策赢得了巨大的反响，因此迫使国民党不得不去掂量这一政策所获取的成功。

这就是引起国民党改变其对日政策的根本原因。从这个时候起，国民党才开始认识到，国家真正的力量是存在于人民群众之间的。

直到这个时候，国民党才开始感到胆子大了一点，也才有了更多的勇气。因此，统一战线的运动减轻了国民党对日本的恐惧心理。

第二个因素，是来自于国际形势方面的。

苏联对中国人民反击日本侵略予以同情，也许是理所当然的。

此外，今天的资本主义世界，已经分裂成两个敌对阵营了。一方要寻求和平、维持现状，另一方由法西斯侵略者组成，妄图挑起新的世界大战。英国的远东政策做出了相应的改变，从某种程度上说，是反对日本的行为的。这一政策也对南京有所影响。

从上面这两种因素中，产生了最后一种因素，导致了南京的转变。这第三种因素，就是国民党统治阶级内部的分化。

国民党中有几个不同的派系团体。但从根子上说，是两大集团：一个是亲日派，一个是反日派。这种分化在1931年9月就已经出现了。但是，直到1935年，日本人搞了“华北自治运动”以后，在国民党统治的地区才开始形成某种舆论，认为中国必须而且也能够抵抗日本的侵略。

以前，持这种意见的人相对来说很稀少，仅有为数不多的几个人，但现在已经变得更加普遍了。1936年时，这种舆论曾广为传播，也因此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影响到了南京的政治空气和国民党的政策。那是第一次真正产生效果。

问：南京的哪些派系或者哪类人士赞同或者反对统一战线？有哪些证据能显示出南京政府的民主化进程吗？您是否期望在近期能够出现朝着这个方向的进一步发展？

答：我们现在已经进入了下一个阶段：目前的形势和未来的发展。

南京在政策上出现转变，是在张群和川樾茂举行谈判的时候开始的。这种转变持续了下来，并且在1937年2月国民党的三中全会上做了清楚的表述。在那次会议上，国民党的政策在很多领域里都显示出了真正的变化。

这时候，国民党对日本的态度变得更加强硬了，也正式采取了对内和平的政策，就是不再打内战了。这种发展与共产党的政策是紧密相关的。因为共产党长期以来一直就提倡，必须要团结所有的中国人，共同抗击日本侵略者。

当前，下一个至关重要的步骤，是南京在涉及民主方面的政策改变。国民党还没有坚决放弃它在统治上的主要特征：军事独裁。在这方面，南京还没有做出任何改变。

实现民主改革，已经成为当前的首要任务了。为了加强国内和平，实现全国统一，民主是最根本的要求。如果没有民主，抵抗日本侵略的任务就无法成功地进行下去。

所以，人民大众今天提出了如下这些口号：一、国内和平；二、民主改革；三、抗日战争。这些都要放在一个总的口号之下：一个全国的统一战线和一个民主的国家。

在目前阶段，前面所提及的影响了国民党政策的那三个因素，将会逐渐对中国人民产生影响。在那三个因素的推动之下，我们就能够实现这三个口号。

至于那些反对统一战线的团体，可以看到来自三个源头：

一个是国际上的，主要是日本帝国主义。但是日本并非是孤立的。德国也属于这个法西斯集团，还有意大利。他们试图引诱中国的统治阶级也加入他们的阵线。他们不但想让中国变成殖民地，还想在他们与“和平阵线”作战时，利用中国的力量。这是第一种威胁到统一战线的因素。

第二个源头，是中国统治阶级内部的亲日派，还有社会主义阵营里的托洛茨基分子。

他们不但反对，而且一直在反对统一战线的政策，还反对那三个主要口号。这是第二个危险因素。

第三个危险因素，是那些摇摆不定的中间派。这类人在统治阶级和社会上都存在。他们在原则上同意抵抗日本，但是又不赞成把民主的权力交到人民大众的手中。难就难在他们是脚踩两只船。最终的结果必然是，要么他们落入水中淹死，要么把两只脚都站到日本人那条船上去。

激起北平师范大学在5月4日那天冲突的，就是这类人物。也是这类人物导致了“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的领导人被捕入狱的。北平师范大学的杨立奎就是其中一个摇摆不定的中间派。

（作者注：杨立奎是北平师范大学物理系的主任。他曾在很多场合指责“北平学生联合会”接受了共产党的经费，但却从未拿出来过任何证据，来证明他的说辞。）

这三类群体，有国内的，也有国外的，他们所持的立场其实是一致

的。从本质上说，他们是反对中国人民的统一战线政策的。

统一战线的任务是否能够完成，取决于抗日分子、支持南京进行制度改革的民主人士，还有所有支持联合的人们是否能够战胜那三类反对派。如果做得到，那么我们的口号就能够实现。如果做不到，我们的道路就会很艰难。最后的结果，将取决于这两大阵营之间的搏斗。

至于说这两大阵营之间的搏斗将如何展开，我们应该能够观察得到，抗日阵线已经在成功的道路上迈出了步伐。

其主要特征是，中国被阻止了加入法西斯阵营，而转向了反法西斯阵营。在这个重要问题上，日本已经被击败了。

共产党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防止中国加入法西斯阵营。在西安事变之前的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们就在工作中展示了我们的做法，把中国所有的力量都会集起来，形成一个统一战线的核心。

通过对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我们也阐明了自己的观点。我们没有趁火打劫，与东北军的下级军官们联合起来，为我们自己在内战中创造有利的条件。

在西安事变之后，我们通过共产党的政策和行动，团结全国的力量共同抗日，进一步证明了我们的努力。

问：在西安事变期间以及其后，你们放弃了成立一个西北联合军、让东北军和红军联合起来反对南京的机会。这样做，在政治方面能够获得哪些益处呢？

答：首先，中国没有被裹挟卷入到法西斯的阵营中去。那种威胁曾经出现过。当蒋介石被扣押在西安的时候，何应钦将军就带领着一些人，在南京掀起过一场动机十分可疑的政治骚乱。

其次，如我刚才所解释的，团结中国所有的爱国力量与日本做斗争的任务，已经迈出了成功道路上的头几步。只有通过这种政策，中国才会得到拯救。

问：西安事变发生之后，在燕京大学的学生会选举中，左翼学生似乎感到非常困惑，不知道究竟应该追求什么样的道路。因此，他们没有努力去竞争选举，其结果导致反动学生赢得了控制学生会高层的那些位置。最近，燕京大学学生会的新一届领导人召集学生代表，举行了一次会议，在会上投票表决，决定退出“北平学生联合总会”。这是否显示出一种征兆，即在群众运动中，人们面临着理解这种新路线并正确跟随和执行这种新路线的困境？

答：这种情况，显示出人们对西安事变的其中一种反应。

起初，西安事变只是针对蒋介石的一次起义。但是由于我们的努力，才使它改变了性质。后来，这次事件转化为在承认蒋介石权威的前提之下的大联合。

恰恰是红军把这次兵谏转化成了大联合。采取这样的做法，共产党并没有丧失自己的立场。相反，共产党的力量 and 影响在全国上下都更大地增强了。

乍看上去，也许我们在燕京大学的影响力似乎减少了。但这种看法是不全面的。从实际情况来观察，如果我们把全国的大学和城市作为一个整体来看的话，共产党的影响力和威信不但没有削弱，反而还增强了。

我们坚信，燕京大学的学生们会认清整个局势，承认我们在西安事变上所采取的政策是成功的举措。

问：接受南京作为全国各方势力的领袖，是否会引起学生和其他群众团体的不解？采取哪些行动和路线才能避开这种窘况呢？

答：对于抗战领袖的问题，人民群众应该是没有任何疑问的。谁来担任领袖，不仅仅取决于谁的军队多，还要看他所制定的是什么样的方案以及为此所付出的努力。

共产党在这方面是不会追求一己私利的。共产党是为大多数人民的利益服务的，为国家和受苦受难的老百姓服务的。如果我们的奋斗成功了，如果日本人被赶走了，如果形势朝着这个方向发展了，那就意味

着，整个运动恰恰是在共产党的领导之下所进行的。

这条道路是共产党指出的，这是拯救中华民族的唯一的一条道路，任何力量也阻挡不住。如果全国都按照共产党的计划走，敌对阵营的铁壁铜墙就必将被击溃。

不管是来自日本的影响，还是亲日团体，或者是动摇不定的中间派，他们统统都将被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战争所摧毁。是我们，而不是他们，将会活得更长久。我们的美国朋友们也将会看到这种结果。

问：英国是否会为了防止战争的发生以及保护自身利益而增强中国抗击日本的力量呢？是否会通过平衡双方争斗而利用中日来共同反对苏联？那种局面是否会导致南京出现法西斯军事独裁的局面，并使南京继而试图对中国共产党进行镇压呢？

答：假如英国要想增强它在中国的影响，在今天就会是一个矛盾的现象。

在抗日战争中，由于中国所处的殖民地的地位，因此，让第三方增强其在中国的力量，是有可能的事情。但这是否意味着前门驱虎、后门入狼呢？不行，这样做是不对的。这个问题必须要区别对待。

不能把日本看成是与英国同样的帝国主义势力。它们一个是与侵略阵营紧密相连的，另一个则不是。对他们采取同样的处理方式，显然是不正确的。

如果我们把它们看做是相同的帝国主义势力，我们就不得不与他们同时作战，或者在同一时期内要与所有的帝国主义作战。这种做法是错误的，也是危险的。

只有托洛茨基分子才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我们必须与所有的帝国主义势力作战。从表面上看，那种观点似乎很革命。但事实上，那样做却会把英国推到日本一边。那就成为作茧自缚了。

共产党的政策恰好是与之相反的。我们必须从所有反对日本的国家那里获得援助，来抗击日本。从我们的经验中得知，如果中国被法西斯

势力所控制住了，就像在东北三省那样，那么，托洛茨基分子们那些华丽的辞藻将是毫无用处的。

至于其他帝国主义势力给予中国的协助，则必须要以他们自己特殊的方式给予才行。这些国家的政策必须和日本的有所不同。原则上来说，必须在这点上是不同的，即中国必须拥有自己的主权。

过去，大不列颠曾经是反对苏联的十字军领袖。大英帝国的神圣使命是与布尔什维克作战。现在，德国和日本接过了这个任务，而英国也改变了它对苏联的态度。如今，英国采取了保守政策，以维持自己现有的地位。虽然英国不喜欢苏联，但是新的形势意味着，它也不可能多么喜欢德国和日本。

当然，盎格鲁-撒克逊人民向来以自己的自由意志而感到骄傲。他们当然可以拥有自己喜欢的任何思想。但在最后，他们肯定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最好还是能在苏联的帮助下，维持自己的那些特权。因为，思想不可能总是与行动一致的。

英国不可能建立你所提出的那种远东势力均衡。不错，很早以前，英国采取了势力均衡政策，而且在传统上一直遵循着这种政策。但是，如果出现了各方不平等现象的话，就得在这里增加一点，在那里减少一点，以便达到均衡的状态。

在当前的世界局势下，任何均衡状态都只能是暂时的。在欧洲，英国想建立均衡，但是，法西斯势力有能力去摧毁它所建立起来的任何均衡状态。为了帮助自己，英国就有责任去帮助和平阵营中的势力，即民主势力。

在某些情况下，由于法西斯势力的迅速发展，英国必须调动反法西斯的力量才行得通，而后者通常是具有革命性的力量。所以，英国无法阻挠反法西斯的革命力量的成长。采取妥协政策与势力均衡政策，只会促使革命力量得以发展。

在法国和西班牙发生的事例，就解释了这一过程。在这两个国家里，都存在着一些亲法西斯势力。对英国来说，如果允许那类人物掌

权，就会过于危险。所以，尽管英国不喜欢统一战线的政府，但也不得不与其合作。

当前，英国的政策是矛盾重重的。它所采取的妥协措施，助长了法西斯分子的崛起。但是，法西斯大潮掀起的同时，又带动了革命浪头的汹涌澎湃。因此，苏维埃势力也会随之水涨船高。

中国今天的状况，与佛朗哥在西班牙的处境有相似之处。黄埔派系，即南京的军方右翼分子，要同时面对两个敌人：共产党和日本人。如果 they 与日本人结成联盟，和共产党打仗，那他们就扮演了佛朗哥的角色。就像在西班牙一样，在中国也会发生与革命势力所进行的内战。

如果黄埔派系坚决与日本人作战，那他们就必须调动中国的联合力量。那样一来，他们就必须接受共产党的方针政策，所以就无法阻挠共产主义运动的成长。无论如何，共产党的影响力都会增强。

至于国民党的军事独裁，显而易见，从1931年9月18日至今，甚至早在那之前，南京就一直是军事独裁的政权。直到1936年7月以前，除了军事独裁之外，他们还采取了亲日政策。现在他们改变了外交政策，但也必须改变国内政策才行。国民党不可能一方面镇压人民，同时又能成功地抗击日本。

不错，也许南京并未打算深入持久地执行抗日政策。抗日战争还没有打起来，民主也还没有实现。但这只能是一种临时局面。当前的阶段具有过渡性的特点，正在从一个阶段通往另一个阶段。我们正处于这个过渡阶段的中间。

从整个世界上来看也是如此。所以，我们可能会观察到很多不健康的现象。在中国，我们看到了他们逮捕和审判“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的领导人，也看到了他们对群众运动的镇压。旧政策的残余尚未被完全抛弃掉。

另一方面，是健康潮流反对邪恶残余势力的斗争。操之过急是不必要的。因为我们能够看到事情的另一面，能够客观地看待正在进行中的斗争。这种斗争就是目前阶段的具体特征。

如果有些国民党人士坚持执行旧的政策，不想做出任何改变，当然他们也可以采取那种态度。但是，新的抗日民主力量正在成长，而且必将会阻止那类人的活动。甚至美国的大法官查尔斯·伊文思·休斯（Charles Evans Hughes）也必须要做出点改变才行，否则他就会被撵下台。

第十章 毛泽东访谈（下）

（1937年6月23日）

问：青年学生和知识分子如今应该处于何种位置呢？

答：提出这样的问题来，让人们选择，是站在南京一方还是站在共产党一方，这是不正确的。

过去，有些学生站在共产党这一边，有些则站在南京那边。如今在统一战线和民主共和国中，大家拥有共同的未来。在我们的抗日民主阵线方针中，我们可以团结绝大多数学生和知识分子。只有一小部分右翼人士会摇摆不定。

在过去，知识分子不但受到日本帝国主义的压迫，还受到南京军事独裁政权的压迫。这种从内到外均遭到压迫的感受，不是仅仅限于知识分子的。资产阶级也感受到了来自国内和国外的压迫。

今天，大家已经拥有了新视野。前提就是，我们放弃我们的苏维埃制度，国民党放弃他们的独裁。双方团结起来，建立一个民主共和国。

这是大多数人民的要求。如果这个要求无法实现，如果这个方针不能向前推进，南京的地位就会被削弱。他们要想维持自己的地位的话，也会变得异常困难。

所以，为了共同的政治目标“抗日统一战线”，双方都需要付出努力才行。因此，面对日本帝国主义形成联合阵线以及对中国的亲日派进行坚决斗争，是十分必要的。

问：您期望统一战线今后如何发展呢？

答：统一战线当然是由不同团体所组成的。在他们之间所展开的争斗，将会决定统一战线的未来。在不同阶段会形成不同的发展，目前还无法做出详细的预测。

基本上说，统一战线的组成部分，是无产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站在一方，民族资产阶级站在另一方。他们之间有共同之处，也有矛盾分歧。他们之间的共同点，能够使大家携手抗战。但与此同时，他们之间的矛盾分歧，也会引起争斗，导致统一战线不能顺利地发展。这就是所要提出的问题。

除此之外，统一战线的未来也会受到外界的影响，即在国际舞台上发生的事件的影响。因此，统一战线的发展，取决于国内和国外两个方面。

可以说，只有两种可能性：要么就是日本帝国主义侵略阵营的胜利，要么就是中国统一战线的胜利。一切都取决于这两种势力之间搏斗的结果。

在不远的将来，中国的内政以及在民主共和制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将成为统一战线的远大目标。所有的团体都会因此而分享其成果。

初步的任务是改善工人、农民，还有知识分子的生活。进一步的任务是解决资产阶级所面临的某些问题。他们所受到的威胁，来自于殖民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这些都是统一战线第一阶段的方针和任务。

在民主共和制建立起来之后，争取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成功，将成为下一步的任务。中国不可能成为帝国主义或是资本主义国家。中国的未来首先是民主共和制，第二步就是社会主义革命。

问：为什么您认为中国不可能成为资本主义国家呢？

答：首先，现在和过去，中国都是一个半殖民地的国家。中国的资产阶级也许梦想着能有那样一个未来。但是中国的现有条件和目前阶段的需求都不允许它成为一个资本主义国家。

中国不打算长期处于半殖民地的状态。过去的确是处于那样的状态，但现在的中国正在准备争取独立。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奋斗正在蓬蓬勃勃地开展起来。这与建立西方民主国家的历史是有着根本区别的。

在西方，建立一个民主国家，是资产阶级所起的领导作用。而在一个半殖民地的国家，资产阶级是软弱的。他们缺乏必要的生命力，因此无法承担这个任务。

无产阶级必须要承担起这个重任。因此，在中国要建立的这个独立的民主共和国，不同于历史上的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这个共和国的形式是包括无产阶级、农民阶级，还有一部分资产阶级在内的统一战线。没有无产阶级的领导，在中国就不可能进行革命。这一条件决定了，中国可以不用经过资本主义时代，而直接跨入社会主义的阶段。

今天还存在着第二个条件。在反对帝国主义压迫的斗争同时，帝国主义国家之间和帝国主义的内部结构也发生了变化。当日本帝国主义被驱逐出中国之后，它将没有任何理由再继续维持它在中国一贯拥有的地位。你能说，当希特勒的侵略战争失败之后，他还可以继续维持在德国的权力吗？

如今的战争和二十年前的那场战争是不同的。今天的反法西斯战争是革命的战争。而上一次世界大战，参战的双方都是反革命的。因此，在当今的世界条件下，中国是可以跨越资本主义阶段而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的。

最后，还有第三个条件需要注意。苏联的存在，是起到决定性影响作用的。它不仅对中国有影响，对其他国家也有影响。孤立主义政策对苏联来说是不可能的，就像对美国也是不可能的一样。苏联要么就存在下去，引起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要么就是它被打败了，无法存在下去。

根据这三种条件，也就是当前世界的实际情况，我们得出的结论是，中国可以绕开资本主义而直接实现社会主义。

在目前阶段，还无法预测社会主义革命在多久之后才会发生。那要取决于中国的发展，还有整个世界大环境的发展。中国背负着沉重的担子。让中国无产阶级独自去完成这个任务是不可能的。我们需要其他国家无产阶级的帮助。

同样，帝国主义国家的无产阶级也需要殖民地和半殖民地国家的无产阶级的帮助。这是列宁所制定的革命问题。我们这里已经做好了长期艰苦奋斗的准备。

问：在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期，资本主义可以同时并存吗？

答：不但可以，而且也是必要的。这样可以加强抗日阵营。但是，当无产阶级领导着反对帝国主义的战争以及在国内改造社会的奋斗时，其结果就不可能仅仅是只搞一些改良了。无产阶级的领导有可能把这场战争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

问：美国的孤立主义政策是否对统一行动形成了障碍？

答：如今，美国有很多人都在思考和谈论孤立主义。但事实上，美国并不是孤立主义者。

就像在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一样，美国也是分成两个部分的。一边是无产阶级，另一边是资产阶级。任何一边都不可能采取他们所谈论的孤立主义政策。帝国主义者的资本主义是具有世界性的。资本主义必须和整个世界发生联系，才能够生存。

无产阶级革命也是一样，需要全世界无产阶级的帮助。如果孤立主义的心态在美国人之中确实存在，我们就需要阐明，那是不可能存在下去的。

由于中国目前所处的位置，我们不仅需要美国的帮助，也必须利用美国和日本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

美国在中国的资本关系和其他帝国主义国家都如出一辙。他们之间有共同点，也有矛盾分歧。共同点就是他们都在剥削中国。他们之间也互相争斗，也存在着矛盾。究竟是英国、美国、日本，还是德国的资本可以垄断中国呢？如果中国被其中一个帝国主义国家控制住了，这不仅对中国人民来说非常糟糕，就是其他势力也会被迫从中国撤离出去。

因此，在这里，中国至少有一点与美国的观点是一致的。在对外政策上，我们有可能会走到一起去。我们与托洛茨基分子不同。我们的统

一战线是反对日本，不是反对所有的帝国主义分子。

从整个世界来说，只有无产阶级和受压迫者才享有共同的利益，而不会发生冲突。其他国家的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都是我们最好的朋友。

到我们这里来访问的美国人不是为了商业上的原因，而是为了友谊而来的。我们完全赞同你们的斗争策略，要让美国采取明确的立场，反对日本对中国的侵略。

不应当孤立地看待中国革命。中国革命也是世界革命的组成部分。它虽然有自己的特色，但从根本上说，它与西班牙、法国、美国、英国这些国家人民的奋斗都是类似的。从革命的传统和性质上来说，这些国家的奋斗都是相同的，都是为了整个世界的进步。

美国人民对中国所寄予的广泛同情，就是这种相似性的证明。他们关心中国人民的命运，我们也同样关心他们的命运。

请向美国人民转达这样的信息：在中国存在着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压迫。在美国也同样存在着压迫。但他们的压迫不是来自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这些方面的。我们两个国家如果能够团结起来共同奋斗，就会开辟一个崭新的世界。这是我们共同的愿望。

第十一章 归途散记

当我们还在延安的时候，就生出了一种不祥的预感，且不止一次地浮上心头。大家都为我们的回程隐隐地担忧。没想到，这种预感竟百分之百地被证实了。

来时的路程，仅仅用了四天，返程却竟然用了整整六天。由于士气的降低，这六天时间，简直令人感觉加倍的漫长、难熬。

奔赴延安时，从一马平川的关中平原攀登上陕北的黄土高原，我们的内心充满了新鲜感和探险的兴奋，满脑子都萦绕着抑制不住的强烈企盼。谁知回程却横生波折，数度耽搁，堪称举步维艰。不仅是因为阴雨连绵，河流暴涨，道路泥泞不堪，也因为这辆老旧的汽车在返回时承载了更多的重量，屡屡熄火，频频瘫痪。

艾飞·希尔就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耐心地哄这辆宝贝汽车，给它喂奶灌药、接屎把尿。大家瞧在眼里，暗中琢磨，最后才恍然大悟，领略了其中的奥妙。也许，只有那种亲如母子般的溺爱与依恋，才能对付得了这个被宠坏了的孩子的撒娇耍挟、无理取闹吧！

我所拍摄的照片中，回程的景象仅有不多几张。也许，那时我所携带的胶卷已经所剩无几了。也许，那时我已失去了摄影留念的冲动与激情。但我的笔记本里依然留下了丰富多彩的记录，有山川沟壑，有道路河流，也有那从天而降的一次又一次的劫难。

毫无疑问，我的笔记之所以能够记录得如此详尽，显然得益于我们在途中频繁的耽搁、无休无止的拖延。虽然说，故事发展到此，高潮已然过去了。但那些充满戏剧性的小插曲，还是值得青史流芳的。

离开延安那天是星期四，当天晚上，我们与一支红军队伍碰了面。队伍里都是些年轻的士兵。他们仅仅用了两个小时的行军时间，便从延安走到了甘泉。我们几个算是开了眼。啊，总算感受到一点点红军长征的味道了！

队伍中有一个小兵。他才十九岁，却已走过贵州、云南、四川、甘肃，一路跋山涉水，风餐露宿，终于抵达了陕北高原。

接下来，轮到我们被采访时，各种问题像连珠炮似的射向了我們。大多数问题都是关于美国的。欧文·拉铁摩尔尽他所知，用流利的中文，一一满足了红军战士们的好奇心。

这次旅行中我所拍摄的最后一张照片，展示了那天晚上在甘泉客栈里留宿的房间。在一张木头桌子上面，摆放着我那个写满了字的笔记本。

我们躺倒在土炕上，伴着窗外轰隆隆的雷雨声，合上了疲倦的双眼。大雨一直在哗哗地下，彻夜未停，第二日清晨仍未放晴。直到午饭过后，我们才整装出发，踏上了这次具有史诗性色彩的艰难征程。

汽车简直无法挪动一步了。山崖上的泥土，大块大块地滑坡，不但占据了道路，连路旁的沟壑也几乎被填满了。河流上架着的木桥，也全都被冲垮了。此外，汽车的引擎没完没了地调皮捣蛋。我们接连不断地品尝到了，什么叫做灰心丧气、一筹莫展。

途中，我们遇到了一块巨大的石块，端端正正地横挡在道路中间。我们无力挪动它，便只好搬来许多小石头，堆积在大石块周围，并且是顺着道路的一侧铺垫。然后，艾飞猛踩油门，冲向前去，汽车一侧的两个轮子攀上了大石块，另一侧的两个轮子则碾过了小石头堆，终于开过去，战胜了这个拦路虎。

两次跨越洛河的时候，遇到了最糟糕的情形。头一次，汽车在穿过临时拼凑起来的桥面时，差点就翻入河水中。另一次，汽车陷入了岸旁的泥沼中，动弹不得，靠着几个赶骡子贩盐的农民，外加几个过路的红军战士，才把我们拽出了烂泥潭。

那天傍晚，最后的危机不期而至。当汽车穿越一条被雨水冲刷出来的长长的深沟时，我们不断用铁锹清理堆积在道路上的泥土，或者是填平下陷的水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终于走出了沟底，开始朝着绵延不绝的山峰攀登。

然而，快到山顶时，在苍茫的暮色中，却突然闪现出一道最大最宽的沟，横在了汽车面前。

我们再次挥动铁锹，搬动石块，折腾得腰酸背痛，好歹总算垫出了一条路，可以让车轮碾压在上面通过了。

汽车小心翼翼地开上去之后，竟然恰恰就在沟的正中间抛了锚。车身歪斜到一旁，两只车轮深深地陷入了泥泞中。艾飞反复地发动了数次，引擎却纹丝不动。

尽管有三个赶着毛驴路过的农民施以援手，也丝毫无济于事。没办法，只能去寻找更多的帮手了。

据那些赶毛驴的人们说，山崖的另一边有座村庄。不过他们答应了，会帮我们到村子里找人手。

他们走后，艾飞·希尔和欧文·拉铁摩尔围着汽车转来转去地想办法，我们其他人却束手无策，帮不上任何忙。

过了一阵儿，贾菲、艾格尼丝还有我，决定也跟在赶毛驴的人后面，往山峰上爬，一方面是想确认，他们肯定会去村里找帮手；另一方面，我们也想找一个过夜的住处。

我们三人大概是在晚上九点钟开始往山上爬的。蹚过一洼又一洼的泥水坑，在黑暗中摸索着，熬过了漫长的时间。

正当我们心灰意冷之际，突然间，一轮满月出现在地平线上。巨大的圆球放射出皎洁的清辉，一条细长的云彩横穿过它的下半部，在天边迎接着我们。

大家如释重负，心头升起了希望。

然而，我们轻松愉快的欢呼声并未能持续多久。接下来仍然要爬高下低，接连不断地翻山越岭。我们口渴难耐，饥肠辘辘，已经疲惫不堪了，但那传说中的仅在两英里之外的村庄，却丝毫未见踪影。

有那么一瞬间，我们开始怀疑了，照这样没完没了地走下去，是否

会迷路呢？大家甚至想，干脆打道回府算了。至少汽车里还有毛毯，可供今夜露宿时御寒，也还有一点珍贵的食物，聊以果腹充饥。

不过，犹豫再三，我们最终还是决定了，暂且攀登上前面那座最高的山峰，看看再说吧。

这次，我们算是赌赢了。只见迎面过来了一大群人，数了数，足足有十四人之多。

村民们问，还需要俺们吗？

我用中文告诉他们，快去帮忙吧！

村民们说，那个村庄其实就在前面不远处。

于是，我们继续跌跌撞撞地朝前赶路。可是，攀上了高高的崖头，在月光照耀下，却依然看不到任何村庄的影子。

恰在此时，近旁忽然传来了一阵亲切温馨的声音。听得出来，那是家禽发出的鸣叫声。

好啦，不必再担忧了。我们飞也似的冲下了山坡，坐在路旁稍微休息了一会儿，十点钟之后，就摸进了村里。原来，这个村庄就是交道镇。但刚一看见它时，我们竟然没有认出来。

还是贾菲的记忆力好。他说，记得我们来延安时，途中的最后一晚，就是在城门楼上面的那间岗哨房间里度过的。但是，艾格尼丝和我都心存疑惑，不记得我们曾经踏足此地。

正在这时，一个红军战士迎面走了过来。令我们感到惊讶的是，他对我们充满了怀疑，因为他没有接到任何信息，通知我们要来的消息。

在这个紧要关头，我那口磕磕绊绊的中文，尽管总是遭到艾飞和欧文的奚落和嘲笑，也不得不拿出来献丑了。可惜，我的解释却不奏效。

我竭力向这位红军战士解释说，我们想寻找一个能够过夜的小客栈，而且，几天之前我们曾经来过这里。

这时，就像在中国通常会遇到的情形那样，周围已经聚拢来一大群看热闹的老乡。救星很快就出现了。人群中有几个老乡，竟然认出了我们。

红军士兵听了他们的话之后，便指了指城门楼上面的岗哨房间，示意让我们上去。

啊，没错，这的确就是我们曾经下榻的交道镇！

上去之后，迎面出来了一个女人，她也认出了我们。她连忙为我们铺上了用谷草编织的炕席，给我们端来了一盆洗脸水，还烧了开水，让我们解渴。女人连声道歉说，不好意思，没有茶叶来款待我们。

唉，如此难熬的一天。我们立即躺倒在草席上，像几根木头一样，纹丝不动，然而，我们的心里却在犯愁，那辆汽车的命运如何了？

谢天谢地，十点半过后，耳畔就响起了宝贝引擎那熟悉的噼里啪啦的噪音。

在车轮陷入的那道泥沟旁，艾飞和欧文这两条好汉不屈不挠地挥动着铁锹，填土垫沟。在他们已经精疲力竭之际，村民救援队从天而降。

大伙儿齐心协力，肩扛背顶，直截了当地把汽车从泥沼中拔了出来，然后又拽到了路面上。挂上挡之后，引擎再次开始了欢唱。

大家终于团聚了。我们打开行囊，铺到炕席上，开始享用晚餐。我们随身携带的行李中有茶叶、罐头煮豆子、奶酪、饼干，还有一瓶威士忌。大家举着酒瓶，一人一口，轮流喝了个瓶底朝天。

整整一天过去了，我们才仅仅走完了四十英里的路程。

星期六早晨醒来后，返程的第二天开始了。然而，从早到晚，暴雨哗哗地下个不停，道路被彻底冲垮了，根本无法出行。

艾格尼丝写了一封家信。我则把头一天的历险记补进了笔记之中。然后呢，大家只能打扑克消磨时间。

艾飞在外面顶风冒雨，修补了汽车风扇的带子。但他真正露了一手，给大家带来惊喜的，是花了六毛钱从外面拎回来的一只鸡。鸡肉虽然煮得稍嫌硬了点，但是味道颇为可口。尤其是那锅汤，鲜美至极。

第三天清晨，才五点一刻，我们就早早起身了。饮了些茶水，捆好行李，再次出发。初升的太阳明晃晃的，驱散了满天阴霾。

再次来到洛河旁，却看到水位涨至前所未有之高。唉，大清早就失了好心情。但谁也没想到，真正糟糕的事情，还在后面等着我们呢。

第一次过河，大家就耗费了整整两个小时，汗流浹背地卖苦力，在河岸两边的泥泞道路上铺垫石头。尽管如此，汽车仍然瞬间就陷入了泥沼里。

水位高，浪头猛，会威胁到引擎。于是，大家卸下了车中的行李，背到安全的地方放下。又卸下了风扇带、点火分线器、火花塞，一一包裹在衬衣、袜子、手绢里。然后用两块大木板，把汽车的两个前轮撬了起来。这才把汽车从泥沼中拔了出来。接下来，把风扇带、点火分线器、火花塞这些零件再一一地重新安装回去。

妥了！艾飞驾着车，冲入两英尺深的河道中，一口气开上了对岸。但是，在一道陡峭的山崖旁，又遇到了新的麻烦。

好在太阳当顶时，我们终于赶到了洛川，吃上了一顿丰盛的早餐。有摊鸡蛋饼、炖猪肉、青菜炒豆腐、热汤、米饭、茶水，还有味道相当不错的当地农家自酿的米酒。

这个上午，一口气又拿下了二十英里。

再次驰骋在黄土高原上的时候，却碰到了塌方事故的地点。那段路面被雨水冲得仅仅剩下了窄窄一条，勉强够得上车身那么宽，无法通过。

一队人马正在全力抢修。他们在冲垮的道路下方，沿着山崖的边缘，修造了一条半圆形的新路段。

这部汽车的宝贝引擎就像人似的，颇为敏感，与往常一样，它莫名其妙地就熄了火，且无论如何也发动不着了。但是，中国民工们呼喊着手号，硬是把汽车连拖带拽地弄到了新修的路段上。

冲下了黄土高坡，便再度与老朋友洛河重逢了。一个星期前，我们曾经在这个渡口，登上纤夫拉拽的大驳船，比较顺利地渡过了洛河。而今天则没有那么容易了。大水冲走了横在河上的铁索链，不知被冲到下游什么地方去了。没有那条铁索链，船工们是不敢让驳船在巨浪和漩涡中冒险犯难的。

整整五个小时的光景，我们只能懒洋洋地散坐在岸边，在太阳底下干耗着，一直等到日沉西山。其间偶尔见到要渡河的行人，能听见他们与船工在纠缠。

最后，眼看着天色黑下来了，我们无计可施，只好在附近的山坡下，找到了一处废弃的空房子，那是一座土坯垒就的简易房屋，大家凑合着，在里面度过了那个夜晚。

天亮之后，我们的希望稍稍有所回升，因为听说河里的水位下降了不少。有一辆卡车开到了岸边，也要渡河，上面坐满了红军士兵。但一直等到下午，才真正出现了柳暗花明的局面。

我们偶然注意到，在洛河下游那端，有几个船工正在从水里往岸上拉扯一条铁索链。等他们把铁索链拉到了登船的地点之后，需要解决的问题就是如何把这条铁索链弄到河对岸去了。

艾飞向他们建议，在铁索链上绑一块石头，然后甩到对岸去。但是，人们拒绝了他这个建议。

船工们采取的方案是这样的。先派十几个人，走到下游河水较窄的地段，扯着一根绳子过了河。然后，岸两边的人同时扯着那根绳子的两头，一步一步朝上游走过来。接着，再把铁索链系到那根绳子上。

我们几个人也一起上前帮忙，大家齐心合力，把铁索链一点一点地拽到了河对岸。最后的步骤，就是把铁索链固定在河两岸的桩子上，才算大功告成了。

终于可以动身了。我们迅速地把东西一一装到车里，准备渡河。但是，红军的卡车率先登上了船。没有足够的空间了，我们只能等待下一趟再说。

没想到，当红军的卡车在对岸下船时，却从跷跷板上滑落了下来，陷入了河水中。我们只能远远地看着，焦急地盼望着，看他们使出浑身力气，努力想把卡车从河里拉出来。

暮色中，我们在岸边点燃了一堆篝火。可是等来等去，红军的卡车却仍然浸泡在河水中。

没多久，天色就变成漆黑一团了。我们只好放弃了等待。背着行李，无精打采地返回了山坡下那座孤零零的土坯房，在里面度过了第二个夜晚。遭遇了如此严酷的打击，饱受折磨的情绪在那晚第一次爆发，彻夜难眠。

第五天的早晨，阳光明媚，空气凉爽。我们终于顺利地渡过洛河，踩着跷跷板下了船，继续赶路。听船工们说，红军那辆卡车折腾了一整夜，直到天色微明时，才终于被拉到岸上来。

接下来发生的一系列问题，很快又浇熄了我们胸口刚刚燃起的兴奋的火花。

那天下午，汽油马上要耗光了。汽车的表现，实在是差得不能再差了。风扇带修补得次数过多，屡屡脱落。散热器泄漏了，滚烫的水珠和蒸汽从盖子里不断喷射四溅。引擎也不适应新灌进去的火油加汽油的混合燃料，仅能勉为其难地转动着。

下一个夜晚即将到来，这已是离开延安之后的第五个夜晚了。大家希望，我们能在第六天走完剩下的九十英里，抵达西安。

第二天早上，运气还不算太坏。我们从小客栈里找来了一个面团，堵住了散热器上的漏洞。艾飞从黑市上搞来了一些汽油。十五块银元买了五加仑。

一切还算顺利，中午时分，我们便抵达了三原县城。不过，夜幕还

是赶在我们跨越泾河之前就垂下来了。我们再次遭遇了铁索链被大水冲走的局面。

有好几英里的路程，我们是靠着一辆卡车的前灯照亮路面的。我们紧追其后，不敢落下半步。很快，我们车中的电池又恢复充电功能了，于是不再依赖卡车在前面照明。最后一眼瞥见那辆卡车时，发现它已经停在了路旁。

接下来，却是一段充满恐怖的路程。我们穿越了历史悠久的汉代墓葬区。一座接一座环绕着鬼魅气氛的高大的土堆，在夜色中投下憧憧暗影，令人心悸。

当我们抵达一座铁路桥时，大概已是夜里十点钟了。这是我们将要渡过的最后一道河流。

提着信号灯的工人拦住了我们的车。他们的话很简单：不能过。

原来，这座桥上少了一些木板，正在修补。要等到明天早晨才能通车！

这座桥已经到了西安城的边缘。艾飞口若悬河，终于说服了守桥的工人。我们可以小心谨慎地过桥了。

因此，汽车绕过散放在四处的乱线团，寻找着可以下轮之处，沿着铁轨，安全地通过了这座桥。

直奔西安的那条路，对艾飞来说，意味着归家之途。在倾盆大雨中，坚硬的马路被冲成了滑腻的泥浆层，道路两旁都是深沟。

汽车颠簸着前行，艾飞仅用一只手握着方向盘，探身车外，查看路面。我们迫不及待地开始计数了。十二公里，八公里，六公里，四公里。很快，北城门就近在眼前了。

守门的士兵们，可是别来无恙？

当我们的车子开到北城门外时，恰好有一辆汽车从里面驰出来。我们便趁机溜进了城，甚至没有来得及与士兵们点个头、打声招呼，当然

也就没给他们留下机会来盘查我们。

终于进入西安城了！我们先去艾飞的住处，卸下来了一些包袱，然后就回到了西安宾馆。

宾馆的中国经理热情地迎上来，欢迎我们归来。此前我们在这里住着时，可是支付给他不少银子呢。所以，他仅仅简单地问了我们一句，“咋走了这么久哩？”除此并未多嘴。

第二天上午，十一点十分整，我们的火车准时离开了西安城。警察气喘吁吁地赶到时，已经为时过晚了。他们也许会感到奇怪，这几人怎么这么快就走了呢？

大家在月台上与艾飞·希尔依依不舍地挥手道别。他从这次旅行中获得了颇为不错的进项，都是由贾菲支付的。这个年轻人正好可以用其中一部分钱来购买一张飞往上海的机票，去探索新的前程了。

在火车上度过了一个懒洋洋的下午。大家谈论了需要撰写的一批文章，以及可供发表在期刊上的采访笔记等等。在车厢里，我们享用了四人在一起的最后一顿晚餐之后，便就此分道扬镳了。贾菲和艾格尼丝将前往上海，继续完成他们被中断的环球旅行。

7月2日凌晨三点四十分，我和欧文·拉铁摩尔一起，从陇海线换乘平汉线。因为事先没有订票，我们俩踩着站台上四处飞溅的泥水迅速地奔跑，差点没赶上开往北平的那趟列车。还好，总算弄到了一个单间，我们和衣而卧，一气睡到天色大亮。

上午九点半时，我们吃了早餐。下午四点半，列车抵达了石家庄。想起6月8日那天，我们在这里换乘开往太原的列车，感觉竟似如隔三秋的陈年往事了。

半夜时分，抵达北平，再次遇到了暴雨，为我们洗尘。好在有埃德加·斯诺和埃莉诺·拉铁摩尔（Eleanor Lattimore）在站台上迎接我们，带来了重逢的喜悦。当下我便随着埃德加·斯诺去了他在燕京大学的家中，二人连夜倾谈，一直聊到第二日清晨。

当我们抵达北平时，在延安的日日夜夜，已经化为记忆，渐渐飘远了。

五天之后，在7月7日那天夜里，“卢沟桥事变”突然爆发，战争打响了。在那之后所发生的一系列事件，都为我们这次延安之行的背景赋予了更加深远的意义。

战争开始之后的头几个月里，我完全没有时间去认真思考，对这场战争进行分析和判断。但有一件事，却是我能够肯定的：当我们将对即将发生的世界大战和中国的内战进行评估时，延安的经历，将为我们提供最基本的原始资料。

第十二章 回眸一瞥

直到很多年过去之后，烟消云散，我们才真正地意识到，当初的延安之行，似有上帝之手的安排，机缘竟如此凑巧。

我们堪称幸运，遇到了这样一个稍纵即逝、千载难逢的良机，使我们能够在抗日战争爆发的数日之前得以对延安投去惊鸿一瞥。

我们有幸在抗日统一战线建立之初，便采访到在新形势下满怀激情、畅所欲言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人。然而，紧接着，几乎是在一夜之间，战争便爆发了。延安变成了抗战期间的全国中心，并保持着这种地位，长达八年之久。

在1937年6月战争前夕的延安，共产党领袖们的举止言谈，无不流露出异常乐观的情绪。那种情绪在我们抵达之后的第一个晚上，当大家在窑洞里召开联欢会欢迎我们时，就已经在空气之中荡漾了。

这种乐观是伴随着自信的光焰同时散发、传播出来的。我们在那里停留的时间越久，那种感觉就愈加强烈。对这种自信乐观的气氛，我们应该感到惊讶吗？还是应该相信它是水到渠成、理所当然？

往昔的经验，当今的形势，未来的局面，古今中外，纵览全球，一切的一切，均在中国共产党领袖的运筹帷幄之中。一切的一切，都承载着充满希望的神秘的预言。

长征已经胜利地完成了。那些翻过雪山、走出草地、活下来的人们，此刻却要调整自己的心态，反思他们曾经背水一战、为之殊死搏斗的强硬路线，去面对新的选择和考验。

延安成为刚刚建立的陕甘宁边区的首府，仅仅六个月之久。由于蒋介石在西安被扣押，产生了一系列的连锁反应，才导致了共产党控制的陕甘宁边区出乎意料地发展壮大。

这个地区人烟稀少，落后贫穷，但它的地盘，竟然比江西福建的苏

维埃根据地宽阔得多。在战略位置上，因这一带距离日本占领区相对较近，所以成为了共产党在战争期间与日军兵戎相见的重要交锋场所。

陕甘宁边区的产生，本身便带有具体的象征意义：它代表了共产党既往行动的辉煌成果。正如人们所预期的，眼下所发生的一系列事件，都恰逢其时，至关重要，且在总体上看来，令人感到欢欣鼓舞。

回顾往昔，早在1931年至1932年，当东北三省被日本占领后，共产党就提出了国共合作、共同抗日的目标。眼下，这一在空中飘浮了很久的号召，终于形成了明确的框架。

内战停止了。与蒋介石的谈判进展顺利。这些自治或半自治地区的中国领导人正在努力靠拢南京政权，在承认其权威的前提下，结成更广泛的联合。

事实上，国共两党的和解协议将是对共产党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最大支持。共产党领导人正在倾其所有，竭力推动团结的潮流。

那年仲夏，战争爆发后，国共合作的推动过程才最终得以圆满地完成。不过，早在那年春天的几个月里，为促使中国达到团结的一些关键活动，便已经在运作之中了。而延安的领袖们，恰恰是这些关键活动的中心。

大众舆论强烈地反对国民党的不抵抗政策，阻止了蒋介石对日本进一步妥协。

当战争的阴影日趋逼近，一触即发之时，哪怕仅仅是为了维持南京自身的力量与权威，蒋介石也是需要共产党支持的。所有这些考虑，都促使蒋介石停止了反共围剿战争。因此，当前形势的一个重要体现，便是长达十年之久的国共内战，终于画上了句号。

这是一个巨大的收获。没有任何迹象表明，把新形势转变成对共产党有利的局面，会是无谓的牺牲。因此，与南京合作，而非与之冲突，便成为共产党努力的目标。

当我们与延安领导人交谈时，他们强调的是民族大义，要把占领了

东北、入侵了内蒙古及华北、眼下正威胁要发起更大进犯的日本人彻底地驱逐出去。这，才是高于一切的需要。为了能以中华民族之全力对付日本而采取民族大团结，奠定了主旋律的基调，出现在共产党发出的所有声明之中。

在对未来的展望中，延安也充溢着强烈的自信。然而，在1937年6月，由于有迫在眉睫的具体任务必须要应对，他们那种针对未来的雄心勃勃的计划，便在骤然间被压缩了。

如何有效地准备对日作战，不但是共产党所要采取的行动，整个中华民族都需要投入抗战。如此看来，似乎革命事业只能屈居二线了。不过，在陕甘宁边区，人民大众的命运的确也有所好转。

在国共统一战线的谈判中，改善和提高人民的生活，也被列为重要的谈判条件，并呼吁要在全中国进行推广。如果沿着这条道路继续往前走下去，社会主义革命仍然将会成为共产党人最终的奋斗目标。

事实上，社会主义革命在当时来说，尚属遥远。共产党正在拼命努力，推行建立一个民主共和国。而这一点是再清楚不过了。

虽然说，我们访谈的关注点主要都聚焦在那些迫在眉睫的问题上。但通过这些访谈中透露出来的一些线索，我们也了解到了共产党领导人对未来的展望。

从短期来看，共产党充满了自信。这种自信是建立在对形势的估计上所产生的。日本对中国发起大规模侵略之后，形势肯定将会发生变化。那时，共产党人将能有机会，自由地在陕甘宁边区以外的相邻省份组织人民群众，进行抗击入侵者的爱国行动。

如此一来，共产党的号召力将会大大增强，超过他们在内战时期的影响。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的设立，便是应运而生的举措，切切实实地体现了共产党的规划和方案。

至于更加长远的未来，他们的观点当时尚不太清晰。但是可以察觉到一些大概的主线。当然，共产党会在战争中发挥自己的全部作用，把他们在十年内战中积累起来的丰富经验，运用到抗日战争之中来。

他们已经预见到了，这将是一场旷日持久、延续数年的军事冲突。这一看法很快就将在毛泽东的文章《论持久战》中表述出来。这是毛泽东所撰写的影响最为广泛的一篇论及战争策略的文章。

在漫长的战争中，力量的源泉，来自对人民大众进行全力以赴的鼓舞和调动，有社会层面的，也有政治层面的。这一原则对国民党也同样适用。因为国民党同样也需要鼓舞人民大众，积极投入抗战活动之中。

随着战争的步步深入，中国的舞台上将会需要一个客观公正的仲裁者，来衡量投入抗战的双方的贡献。这个仲裁者会对双方进行检验。然而，这类仲裁也是需要先决条件的，即：国民党必须改变其风格，才能维持住它所占据的优势。

几乎没有什么理由能使人相信，蒋介石最优秀的军团可以成功地抗击现代化装备的日本军队。国民党仅仅依赖传统的军事作战，是远远不够的。如果国民党希望他们的投入能够产生出更佳的效果，则必须走得更远。

而在这点上，早在那个时期，延安对未来的展望就已经初具雏形了，显示出在政治素质上更为高瞻远瞩的水平。

共产党对国民党施加了不少压力，提出要建立在一个进步的民主共和国，要求政治上的开放自由，以及社会领域里的改革。这些要求都超越了共产党自身简单的利益需求。

延安十分自信，共产党的这些措施，将会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全力支持。但是，国民党政府也同样需要这些措施，以便巩固其政治基础。

假如国民党也走上了发动群众的道路，假如国民党致力于构建民主制度，让工人和农民也享有权利，那么，它本来也是可以成长壮大的。但是，国民党如果避开了社会改革，继续将它的统治基础建立在官僚和地主阶级的利益之上，那么，它将会日薄西山、渐趋衰落。

延安的领导人是否过于乐观了呢？他们相信南京会自动地进行社会改革吗？也许是的。因为共产党看到了统一战线所呈现的光亮，并在与蒋介石的谈判中，燃起了希望的火花。

不过，他们所下的赌注是属于双重保险的。假如南京不进行社会改革，中国的确会承受苦难。但是，国民党也将注定会成为失败的一方。

在延安看来，国民党最重要的需求，其实可以被拆解为一个简单的问题：蒋介石能否冲破他为自己设定的限制呢？如果他能做到，而且也真的去做了，那么共产党就可以支持他。

共产党呼吁要建立的民主共和国，是一个货真价实的民主共和国。如果这个愿望实现了，这并不意味着，政治斗争从此就结束了。那只不过意味着，政治斗争将转而登上政治舞台，双方都将有同样的机会，能够赢得中国人民的选举。

在抗日战争结束之后，国共重新开启了内战。其实，这本来并非是无法避免的选择。如果针对更加长远的未来景观，暂时尚无法看清楚的话，至少共产党对短期的预测，已经被证明是完全合乎情理的。

一旦发生日本入侵的情况，共产党就可以从陕甘宁边区朝东推进，到敌后去组织抵抗力量。他们预见到了这个大好的时机，而且也做好了准备，将充分利用这一契机，走向全国。

其实，1937年6月的时候，即便是延安的领导人，大概也没有想象到，在日后长达八年的抗战期间，共产党的抗日根据地，将会遍布整个中国。

当然，有人会肯定地说，共产党的确早已预见到了，他们的根据地肯定会不断扩大。无论如何，当初开始长征的原因之一，本来就是怀着希望，想把军队集中到一个在战略上比赣闽或华南其他那些根据地更加有利的地方。

通过这些军事上的行动，共产党超额完成了他们在统一战线谈判中所应该承担的任务。在一开始的时候，国民军事委员会分配给共产党的任务，就是在“敌后”开展工作。所谓的“敌后”，就是已经被国民党军队丢失给日本人的地盘。

在战争初期，仅仅几个月之内，日本军队就占领了华北的大部分地区。共产党立刻就进入了这些地区，并开始了运作。仅仅几年之后，这

些被牢牢掌控在日本人手中的华北地区就焕然一新了。

战争结束之前，游击队已经成长为一支庞大的军队，并且夺回了华北大部分被占领的地区。这支军队是建立在积极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共同抗击入侵者的基础之上的。

如果与国民党在军事行动方面逐渐减少做一对比的话，共产党开展的军事行动之广泛，就显得更加卓越、更加突出了。

到了1940年的时候，共产党领导的军队牵制了日本侵华军队的四十个师中的其中十七个师，占全部日军的五分之二。

1940年到1941年时，从头年七月到来年六月，国民党军队使日军遭受了182,094人的伤亡，而共产党则使日军遭受了 130,010人的伤亡，占总数的百分之四十二。

如果考虑到国共双方在资源上的巨大悬殊差别，尤其是美国一直在稳步增加提供给重庆的援助，而却丝毫没有提供给延安，那么，这种比例就显得意义非凡了。

答案还存在于另一个方面。共产党对中国农民中潜在的资源，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组织工作。农民的活力、主观能动性、各种特长和技能，无一不受到了共产党基层工作人员的关怀和近在咫尺的指导。而在国民党控制区的重庆，却没有进行任何发动群众的工作。

在抗日战争的最后几年间，这种军事行动上的悬殊差别就更加显著了。这段时间，蒋介石减少了他用于抵抗日军的部队，却从他装备最精良的嫡系部队中抽出来二十万人，在胡宗南的指挥下，包围了陕甘宁边区。

但是，共产党领导下的对日军的战斗，却一直在稳步前进中。1944年至1945年，占领了华北的日军部队基本上被驱逐出了乡村地区，而只能盘踞在较大的城镇和铁路沿线。那些地方完全依赖日军修建的碉堡和据点，以重兵把守。

国共两党在政治方面存在的悬殊，更是显而易见。因为统一战线的

方针所提出来的目标，就是要建立一个民主共和国，并要进行最基本的社会改革。

在1937年夏季，当抗日战争爆发之后不久，在陕甘宁边区就通过民主选举，产生了当地政府。华北地区的游击根据地，大致上包括了从山西绵延到山东的数个省份。在这些地区均成立了民主选举的政府。政府成员包括在当地从事抗战斗争的民众代表，共产党员也在政府中占有一定的比例。

由于必须执行在统一战线协议中的那些条款，因此，没收地主土地的革命政策就成了不合法的行为，不再允许执行。但是，在整个游击根据地，地主们都必须严格遵守统一战线中有关减租减息的规定。

假如国民党也采取了同样措施的话，中国在抗日战争结束之后，本来也许会看到一个截然不同的时代。

在战争刚开始的头一年，国民党曾经允诺过，要做出一些改变，按照初始的愿望，真正地进行社会改革。但是，1938年时，国民党在汉口所制定的那个软弱的修订案，“武装抵抗及重建方案”，里面竟丝毫没有提及民主选举或者限制地主的剥削压榨，更没有落实其他条款。

到了1940年时，早先已经获得批准的民权被暂停了，新闻自由被废除了，政治异见者也被关押了。在国民党统治区，没有举行过任何选举。在重庆政权的卵翼呵护下，地主们一如既往，主持着乡村中的事务。

中国政府继续是蒋介石的军事独裁政府，就像从1927年便开始的那样。蒋委员长被证明是个无法超越自己弱点的人。因此，他丧失了与共产党合作的机会，去共建一个那时他们都准备建立的民主共和国。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历史确曾把这个鲜活的选择再次端上了台面。这次机会是在战后出现的。那时马歇尔将军（General Marshall）正在试图调解国共之间的矛盾。

在1946年1月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上，除了共产党的代表，也有其他的第三方人士参加。在这次会议所达成的协议中，也制定了算得上比

较开明的宪法草案。蒋介石被承认为“全国领袖”，拥有了广泛的行政权力。但是，国家立法机关的选举委员会却强烈地反对此点。

虽然蒋介石曾公开发过誓，要遵守政治协商会议上达成的所有协议，但实际上，他却悄悄地掉转头来，反对这些协议。

1946年3月，趁着马歇尔将军去华盛顿之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批准了协议中对削弱他们权利的那些条款的修改。直到此刻之前，内战本来都是可以避免的。但如今却成为必然。

回溯过往，一连串看似不可避免的事件，在初始阶段都曾是模棱两可、暧昧不明的。

1937年6月，中国政治处于尖锐突变的剧痛中。这种突变将会决定这个国家的未来。毛泽东为何能够如此清晰地预见到1949年中国革命将要取得的全面胜利，的确是个耐人寻味的有趣的问题。不过，就此问题的性质来说，还真不是一个容易回答的问题。

在延安度过的那几个日夜，我们几乎自始至终都被所看到的一幕又一幕场景深深吸引，充满了兴奋之情。至于这些新鲜事物从长远来看将会意味着什么，那时也只是偶尔在我们脑中忽闪过一下罢了。

但是，至少欧文·拉铁摩尔在当时便做出了一个大胆的预测。

在一篇为伦敦《泰晤士报》所撰写但当时没有发表的文章的最后一段中，他这样写道：“当我回味那次延安之行，认真思索时，在我看来，假如当初日本没有发起那场战争，共产党可能会以合法政党的面貌重新浮现，在全中国发挥其影响，并在他们已经控制的地区，拥有一个类似省政府的地位。如果日本人开仗了，假设共产党关于半殖民地国家的军民关系的理论是正确的话，那么，这个国家的大多数军队和人民就都会站到共产党一方来。”

提起延安，它所留给我们的那种强烈且经久持续的影响，其实并非仅仅由于我们在那里时所看到的各种各样的活动，而是因为那些活动本身所携带着的一种精神力量。

所有到访过那里的外国人，不分先来后到，无不深深受到洋溢在延安各个角落的那种气氛的感染。那是一种无法用语言和笔墨去形容的感受，而只能去亲身体验。

正是那种无法言传的气氛，吸引了无数追求自由和革命理想的青年学子，从中国的四面八方，奔赴到那片贫瘠的黄土高原上。

不言而喻，在那座缺吃少穿的陕北小城里，存在着一种独特的生活方式。表面现象所展示出来的东西，其实是蕴涵在更深层次上的根源。

除却插在朱德或周恩来上衣胸前口袋里的那支钢笔之外，你几乎看不到任何等级上的标志。红军司令员与普通士兵的军装，竟毫无区别。

也许你会注意到，就连吹军号的红小鬼的面颊上，也会浮现出腼腆却自豪的微笑。自尊与高贵，俯拾皆是。

在大礼堂中观看文艺演出时，领袖与其他人一样，皆为普通观众，大家随意就座，没有特殊席位。他们在街巷中行走时，也看不到前呼后拥的卫兵、戒备森严地保护他们的现象。

如果做个简明扼要的形容的话，那是因为延安有这样一群人，他们的胸中，充满了高尚的道德情操。在那个环境里，个人私欲必须向崇高的理念折腰。为了共同的事业，人人平等，官兵一致，齐心协力，顽强奋斗，大家分享着这种精神追求所带来的充实感。

那是延安最美好的岁月。

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毛泽东会顽强不屈地奋斗着、坚持着，要把这种精神推广到整个中国。

use his translator.
Home after midnight.
Thursday, June 24.
Mass meeting in
morning. Phil spoke
first, then I, then
Owen. To officers
of one of the Army
camps - received
training, mostly those -
also others. Lunched
at home and took a
nap. Sat around and
talked. Then Owen

talked to meowites
(20 - only 2 Mongols,
Muslims about six,
Tibetans of 2 kinds
(about 8) - 1 Kolo, 2 or
3 Miao^{gy} Yao.)
While we Agnes, Phil,
and I went with
Chu Teh and Wang
across river to the
party school - talked
with head, and 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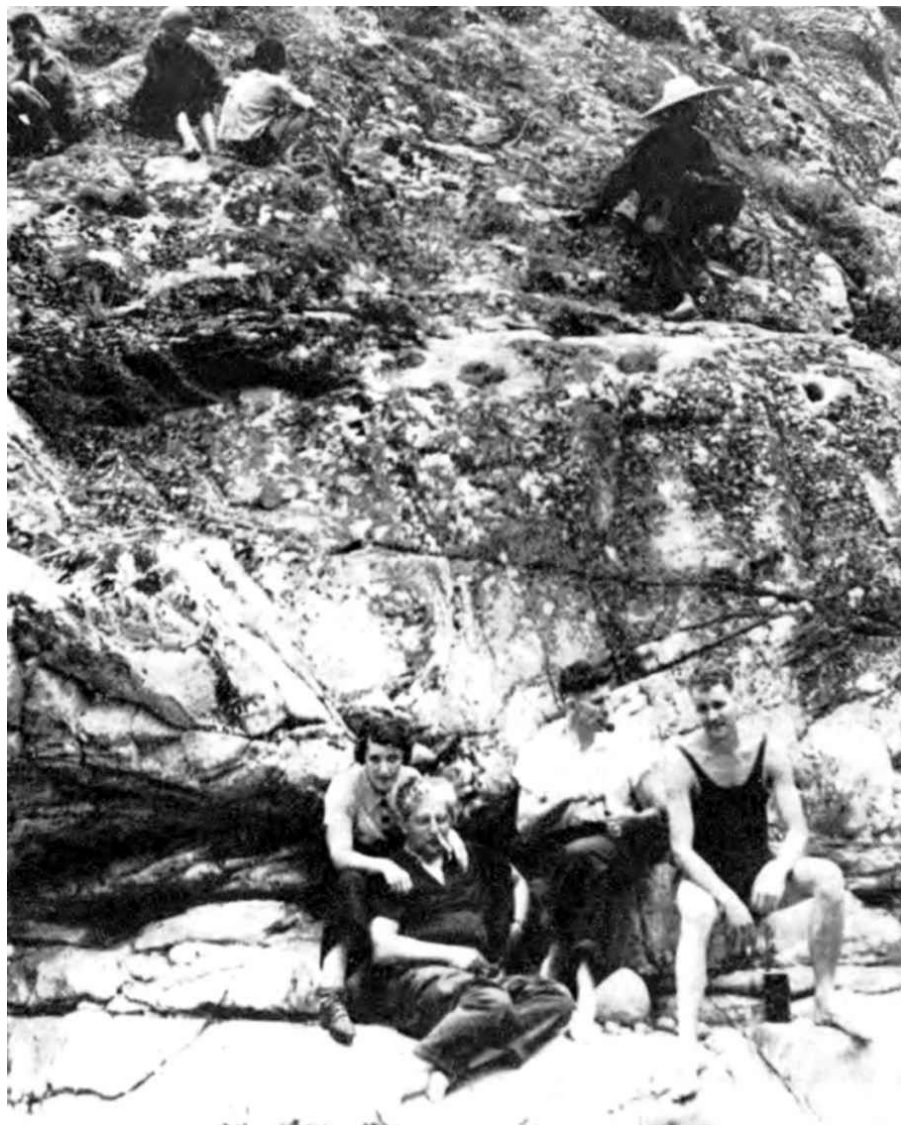
First Why China cannot become capitalist.
Because both in present and
past a semi-colonial country.
Chinese Bourgeois dreams of this future.
But neither China's condition nor
present period permits.

China not prep. for long
se-c. position, had it in
past. Now preparing for
independent position. This
struggle is prog. under lead
of the proletariat, and
is fundamentally different
from the history of con-
structing democratic
states when bourgeoisie
took the lead. Because
the bourgeoisie of present

country is weak, lacks⁹
energy, cannot take up
the task. Proletariat
must take it up. Since
an indep. dem. republic is
diff. from the b-d.
republic in history, it
is the united front of
the proletariat, peasants &
part of the bourgeoisie
in form of republic. Without
lead of prol., no rev.
pos. in China. This condi-
tion determines the possibility
that China can pass directly
into socialist future without



艾飞·希尔



兴致勃勃的游客（艾格尼丝、菲立浦·贾菲、毕森、乔治·费奇）及背景中的当地游人



在草滩渡口等候过河



在草滩渡过渭河



在草滩摆渡的现代莎伦（译者注：莎伦是希腊神话中在河上渡亡灵前往冥府之神）



贾菲让人背着过河



草滩渡口的其他行人



战胜了泾河



黄土高原一瞥



黄土高原的道路



在洛河陷入麻烦



老黄牛救驾



艾飞掌舵，毕森引路。



延安城门。城墙上的标语：和平统一 团结御侮



相逢在延安：（左起）菲立浦·贾菲、佩吉·斯诺（尼姆·威尔斯）、欧文·拉铁摩尔、毛泽东、毕森、艾格尼丝·贾菲



丁玲



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



延安的一支共产党军队。墙上的标语不太清楚，内容包括“国内和平 团结抗日”。



抗大教室中。标语上写着“为民主共和国而斗争”，但仍然使用镰刀斧头的图案。



朱德



毛泽东



毛泽东



年轻的司号员



朱德与毛泽东



延安的四大领袖（左起）：毛泽东、周恩来、博古（秦邦宪）、朱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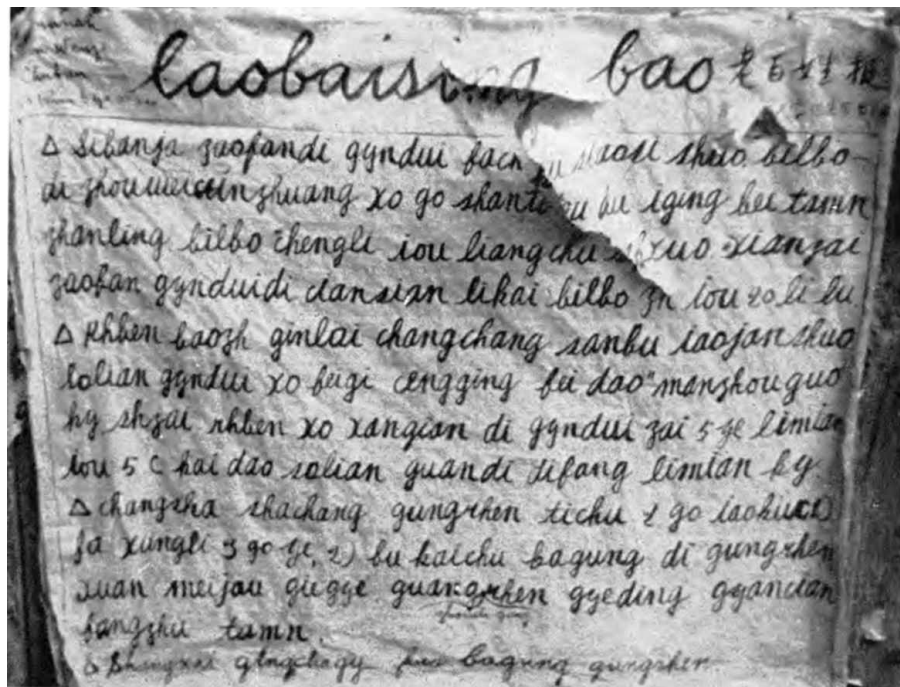
在延安开会，听外国来访者讲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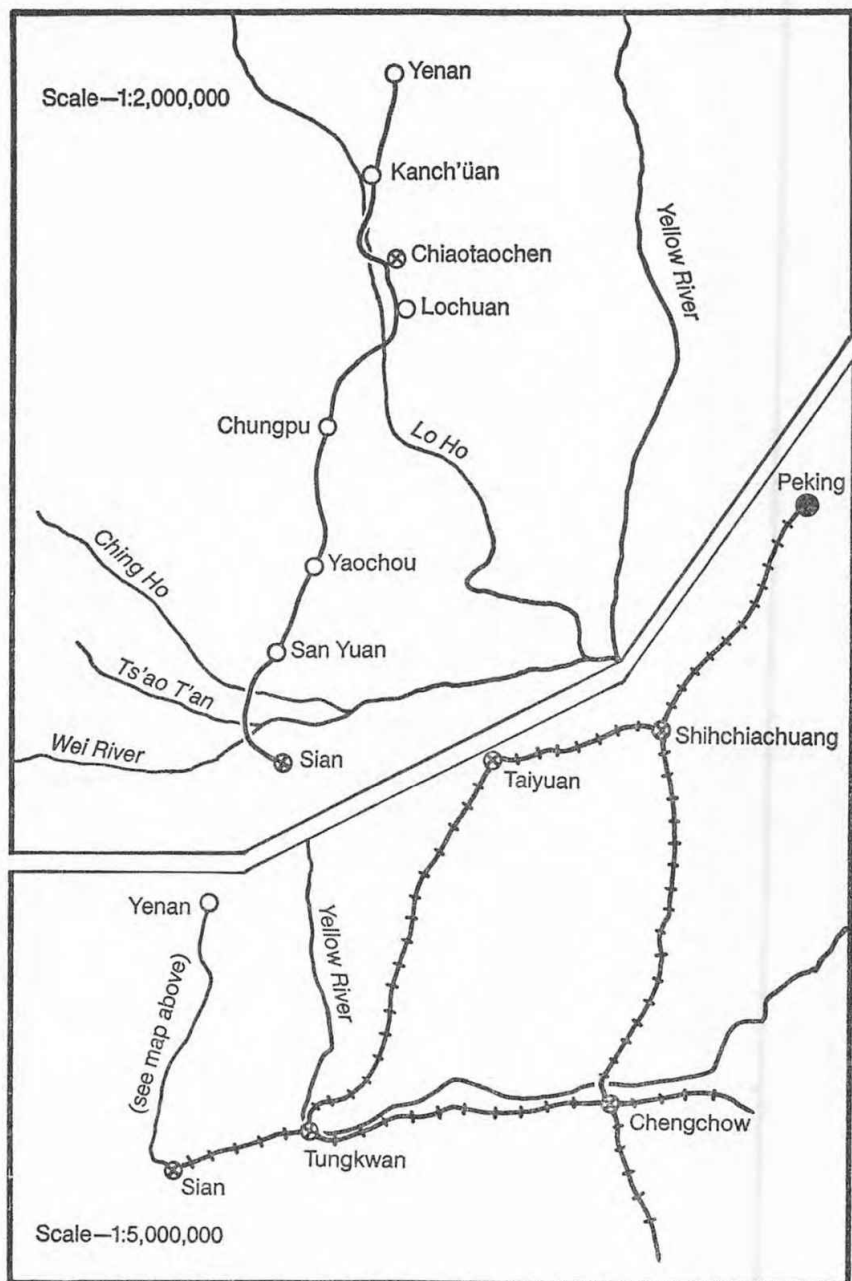
朱德做开场白。菲立浦·贾菲等候发言。



毕森讲演



延安的墙报：老百姓报



附：校园里那株美洲蕾

李彦

它能进入我的视野，是因其独特的色彩。

几年前，小花园的砖石甬道旁，突然出现了一棵风姿绰约的小树。我是在某个春日里，匆匆穿园而过时，蓦然回首，被它吸引住的。

树干大约手腕粗细，树冠高约三米，长长短短的枝杈上，不见一星半点绿，却缀满了淡紫色、如珍珠粒般大小的细碎花苞，纤巧，秀气，灵动，映衬着清澈如洗的蓝天。

这是什么花呢？美得如此动人，却又如此含蓄温婉？

打听之下，方听说，原来是生长于美国南方的树种，名曰“美洲蕾”。

它是何时跻身此方宝地的？又是缘何名目呢？我不禁好奇。

这座花园不大，仅数百平方米罢了，夹在新旧几座教学楼之间，冠名为“东西方交汇园”。园里栽种着来自东亚各国的名花异草，与北美大地的土生佳丽们挤在狭小的天地中，竞相争艳。

华夏的翠竹、牡丹，东瀛的樱花，高丽的木槿，配上木桥下涓涓流水、草丛中隐秘的雁窝，便构成了一个和谐共存的世外桃源。

在这多元文化竞争并存的社会里，各族裔人士对空间的占有极为敏感，若说寸土必争，也绝不过分。为避免争端，校方不得不制定了严格的条款，限制人们随心所欲地栽花种草、恣意留情。

都有哪些规定呢？除了必须和东亚有渊源之外，还须得保持各族裔背景之间的均衡状态，不允许鹤立鸡群、独霸一方的局面出现。

譬如说，若干年前，日本驻渥太华大使馆赠送给学校一批樱花。整整18株，名目各异，品种齐全，有搔首弄姿的，有蛾眉淡扫的，个个都是风情万千。

然而，获准跻身小花园立足的，却仅有两株。其余的，则分别被栽种到房前楼后、车道两旁，或遮阴或站岗去了。樱花盛开时节，这里一丛，那里一簇，虽不失清丽悦目，却终未能形成铺天盖地、摄人魂魄的樱花海洋。

再譬如，在石头墙角的背阴处，藏着一株不甚起眼的丁香树，初夏时会绽放出一团团洁白似雪的花串。那是一个年逾90的白人老太太所捐赠的。她的女儿和女婿，原为我校教授。

多年前，夫妇俩曾去江西，从庐山脚下的孤儿院里领养了一个弃婴。原本一家子其乐融融，招人羡慕。不幸的是，女孩子小学毕业那年，养父母竟先后病逝了。因了这万里之外的渊源，老太太才获得批准，在长满青苔的园角，悄悄栽下了这株白丁香，于树下安葬了女儿和女婿的骨灰。

若再举一例，便要提到小木桥旁那两棵亭亭玉立的雪松了。栽下这两棵产自北美的雪松，是为了纪念瑞纳森学院的首任校长睿思博士。捐赠人是睿思的儿子，一个年过半百的雕塑家。

他辩称，自己从幼年时起便钟情于东方艺术，作品大多彰显了丰富多彩的中国和日本文化。言之有理。自然，雪松也名正言顺地落户了“东西方交汇园”。

那么，这株美洲蕾的出现，又是源于哪些说辞呢？

怀着满腔好奇，我走近了这棵亭亭玉立的小树，仔细打量。此时赫然发现，在树下的那片野草莓丛中，立着一块画册大小的浅灰色金属铭牌，上面镌刻着几行英文字：

“此树献给著名亚洲研究学者托马斯·亚瑟·毕森（Thomas Arthur Bisson）博士。他于1969年起在滑铁卢大学瑞纳森学院执教并创立了中国语言和文化课程。”

看到这个名字，我脑中忽地一闪，猛然间想起来了，大约在十几年前，图书馆馆长露易丝女士在行将退休的前夕，曾专门到我的办公室来，郑重其事地递给我一本薄薄的小书，并说，她估计我大概会有兴趣

阅读并收藏此书。

当时，我于匆忙中，未及细看，扫了一眼，便放到书架上了。此刻却想起来，那本书的作者的名字，好像便是眼前这个。

匆匆返回办公室，在书架上翻找，终于找到了那本几乎被遗忘的小书。不错，作者的名字，和美洲蕾树下那块铭牌上镌刻的，分毫不差。

灰色的封面已经泛黄，颇为陈旧。这本仅仅70多页的旧书，是1973年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出版的。

书名却颇为醒目：《一九三七年六月在延安：与共产党领袖们的会谈》。里面附有几十幅照片，包括作者与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在延安的合影。

真没想到啊，自己栖身二十多年的这个小小的中文教研室，开创它的前辈，竟是一位美国人！而且是一位有着如此非凡经历的学者！

这个美国人的中文名字，可译作“毕森”。他是何方神圣呢？为何从未有人对我提起过这个名字？难道内中有什么难言之隐？

一番探索，我的猜测被证实了。

1900年，毕森出生在美国新泽西州一个普通的小职员家庭。上世纪20年代，他在哥伦比亚大学获得东亚研究领域的硕士学位后，这个雄心勃勃的年轻人便以传教士的身份远渡重洋，踏上了神秘的华夏大地。

他先是按照教会的安排，落脚于安徽蚌埠地区，在怀远县城一所中学里就职。其后不久，又转往北平，到燕京大学执教。

几年下来，凭着非凡的毅力，年轻人不但学会了既难写又难认的繁体字，还能操着一口略带口音的普通话，与路人简单交流了。

有趣的是，这个黄头发、蓝眼睛的“洋鬼子”在北京停留期间，竟然还积极参与了国共合作时期的“反帝爱国”运动，与中国人民一道，反对列强侵略、军阀压迫，似乎全然忘记了自己来华的初衷，甚至忘记了自己在这座舞台上本应扮演的角色。

回望早已消散在星空中的历史烟云，我不禁陷入了遐想。

也许，毕森年轻的身影曾经出现在“三一八惨案”的游行队伍里。他那双有力的大手，曾挽起过刘和珍君纤弱的臂膀，迎着街头的棍棒和子弹，在血泊里并肩战斗；也许，当李大钊和他的战友们被军阀政府送上绞刑架之前，毕森也曾和京城的人文志士们一同奔走呼号，全力营救……

不过，在北伐战争结束之后，这个热血青年却突然间陷入了沉默。对于掌控了大江南北的国民党政府，毕森竟彻底地失望了。

这一转变，究竟是因何契机所导致的呢？似乎是个谜。

无论如何，1928年的夏天，在中国停留了将近五年之后，毕森默默地离开了古都北平，从满洲里登上西行的列车，穿越茫茫的西伯利亚草原，绕道俄国，返回了他的故乡美国。

漫长的旅途中，望着车窗外空旷的原野、无垠的蓝天，年轻人那对本来就显得过于严肃深沉的眸子里，似乎增添了更多的忧郁、难言的哀伤。

也许，在随着铿锵的车轮日夜前行的那段时光里，毕森曾不无痛苦地叩问了自己曾经拥有的信仰，并陷入了深深的惆怅。

也许，华夏大地上那段波诡云谲的苍茫岁月，使毕森从一个虔诚的基督徒升华或者说蜕变为一个坚定的无神论者，并从此告别了传教士的使命。

回到美国后，毕森全身心地投入了学术研究之路，且成就突出。然而，他在大学攻读历史数年之久，眼看就要获取博士头衔之时，却突然间放弃了唾手可得的学位，转而到美国政府的“外交政策委员会”就职去了。

是福，还是祸？

多年之后，毕森坦言，那段时光，他已结婚成家，膝下有了两个嗷嗷待哺的子女，肩头负着养家糊口的沉重负担，权衡之下，便端上了那个待遇颇为优厚的饭碗。

这样说时，恐怕他的内心一定翻腾着酸楚难言的波涛吧。是啊，假若能够窥视到隐藏在海面下的那一座座锋利如刀的冰山，毕森还会踏上这条繁华热闹的人生航船吗？

也难说。

人们都知道，有性格决定命运之说。世上有不少人，哪怕是经历过刀山火海，九死一生，若是下辈子重来，依然会选择“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的那种活法。

当我端详着照片上那个不苟言笑、似乎永远在沉思的青年时，便更加坚定地相信了自己的判断。

上个世纪30年代初期，中国大地烽烟四起，内忧外患。在这个动荡的年代里，隔着浩瀚的太平洋，毕森投来了他关切的目光。

那几年里，他用笔名，或者说化名，撰写过数十篇文章，赞颂割据闽赣一方、星星之火尚未燎原的中国工农红军，讴歌史诗般悲壮的万里长征。

这些文章均发表在纽约的《今日中国》杂志上。杂志主编兼左翼作家菲立浦·贾菲（Philip Jaffe），乃美国共产党总书记白劳德（Earl Russell Browder）的好友，因此才会大胆地刊登这类堪称敏感的文章。

在外人眼里，毕森这个传教士出身的美国青年，却对中国共产主义革命表现出纯真得近乎狂热的情感，似乎有些奇怪。我却并不惊讶。

一个多世纪来，不少在中国社会底层体验过生活、深谙民众疾苦的西方人士，都曾不约而同地赞赏和支持共产党革命，视其为灵丹妙药，或者说成功的捷径，借此可迅速改造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愚昧落后的状况。

例如在四川出生并服务多年的加拿大传教士文幼章（James Gareth Endicott），就曾以抨击国民党的腐败、支持共产党革命，而以“红色传教士”的称号享誉一方。

文幼章曾被周恩来总理亲切地称为“中国人民的老朋友”。在他90多岁高龄于加拿大去世前，曾殷殷地叮嘱其儿女，把他的骨灰带到他出生成长的地方——四川乐山，撒入滔滔流淌的大渡河水中。

我无缘见到这位颇具传奇色彩的“红色传教士”，但20世纪80年代中期，我刚刚出国时，曾去多伦多拜访过文幼章的儿子文忠志教授。他和父亲一样，在四川出生长大。时光荏苒，世事变迁，但与老人家一番恳切交谈，我仍能清晰地触摸到依旧在他胸膛里跳跃着的那颗火热的心脏。

同样，出生于湖北襄阳的传教士之子、在40年代末曾担任加拿大驻华大使的切斯特·朗宁（Chester Ronning），也对国民党政府的腐败深恶痛绝，并因此而同情且寄希望于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革命。

众所周知，1956年，在日内瓦国际会议上，那个预言了“中国的和平演变将在几十年之后发生”的美国国务卿杜勒斯，面对周恩来总理伸出来的手，竟然傲慢无理地昂头走过。那一刻，颇为令人尴尬。而在杜勒斯身后几步之遥的切斯特·朗宁见状，立刻疾步上前，紧紧握住了那只悬在空中的大手。

此举令周恩来总理深深感念，铭记于怀。

60年代末至70年代初，在加拿大政治舞台上，恰恰是由于这样一批在中国出生的传教士子女们在朝野上下奔走游说，才促成了加拿大政府突破西方阵营的孤立封锁，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了外交关系。

30年代，美国青年学者毕森尽管撰写过一大批歌颂中国共产党和工农红军的文章，但他的额头上，尚未被人贴上标签。

那时的毕森，痛定思痛，已然抛弃了对上帝的信仰，转而拥抱马克思主义学说了。然而，他恐怕并未意识到，恰恰是他所背离的某些东西，早已在冥冥之中奠定了他的思想基础，才使得那颗种子，能够在合适的土壤里生根、发芽、开花。

身为一名东亚研究领域的学者，仅仅躲在曼哈顿摩天大楼的阴影下隔岸观火、奋笔疾书，岂能满足毕森这位年轻人内心的焦灼呢？

机会终于降临了。

1937年初，毕森凭借他优秀的学术成果，获得了“洛克菲勒基金会”的一笔研究经费，得以在当年三月底，以“美国外交政策协会”远东问题专家的身份，携带妻子儿女，重返华夏大地，再次踏入阔别了九载的古都北平。

无暇重温京华旧梦，也来不及留恋湖光山色。匆匆安顿好妻儿之后，那年春夏之交，毕森便马不停蹄地辗转于大江南北，调研采访了朝野上下多位举足轻重的角色。

5月底，他在南京采访了当时负责国民党党务工作的陈立夫。此人对于国共合作所持的强硬态度，令毕森对中国局势的前景忧心忡忡。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如何能亲赴陕北，实地考察，一睹那片充满神秘传说的黄土地呢？

毕森是幸运的。恰在此时，上帝伸出了援手。

居住在燕京大学的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前一年曾悄悄奔赴陕北采访，与中国工农红军的领导人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于是，在斯诺的搭桥牵线下，一次秘密的旅行悄悄实现了。

与毕森结伴同行、前往延安探险的，共有四人。

一位是美国资深汉学家欧文·拉铁摩尔（Owen Lattimore）。他幼年时在华北长大，专攻东亚和蒙古史研究，堪称“中国通”。除了他对中国少数民族研究领域里的浓厚兴趣之外，拉铁摩尔从未踏足过颇具神秘色彩的古城延安。此时恰好在北平居住的拉铁摩尔，以专家姿态，兴致勃勃地策划了这次陕北之行的具体步骤。

此外，还有一对美国夫妇，就是纽约《今日中国》杂志的主编菲立浦·贾菲和他的妻子艾格尼丝。这对夫妇本来正在做数月之久的远东采风之旅，此时刚刚抵达了北平。

他们夫妇与毕森早就熟识，同为美国学界的左翼朋友。这一正在酝酿中的陕北之行，自然也勾起了这对夫妇的兴趣。于是，他们也欣然加入，一起凑成了这支小小的队伍。

对延安的这次闪电式秘密造访，发生在那年六月下旬，适逢“卢沟桥事变”爆发前夕。毕森采访中国共产党领导人之后所留下的笔记，对了解研究中国革命的艰辛历程，可谓是弥足珍贵的第一手参考资料。

然而，这些笔记却一直藏于名山，无人知晓。直到整整35年之后，借尼克松总统访华、中美关系解冻之机，才最终打破坚冰，得以出山面世。

为什么会拖延了这么久呢？

原来，20世纪50年代初，在美国发生的白色恐怖风暴中，人人噤若寒蝉，受迫害者遍布朝野。不仅是在陕北停留过数月之久的著名记者埃德加·斯诺，就连毕森和欧文·拉铁摩尔这样仅仅去延安逗留过短短四天的美国公民，也均被扣上了“中国共产党的同情者”这顶骇人的帽子，而遭到残酷打击。

当年，由于《红星照耀中国》这本畅销书而誉满全球、红得发紫的埃德加·斯诺，竟不得不告别祖国，将妻携子，背井离乡，远赴瑞士定居。

翻阅毕森这本薄薄的小书，我注意到，其短短的“序言”，恰是当年与他一同造访延安的汉学家欧文·拉铁摩尔所撰写的。

在结尾处，欧文·拉铁摩尔留下了一行文字，似杜鹃泣血，滴滴都透着难言之伤：

此刻，我怀着骄傲与悲伤交织一处的复杂心情，在瑞士的斯诺家中记下了今天这个日子。

一九七二年八月

那一年的二月十五日，埃德加·斯诺怀着满腹未竟的心事，与世长辞了。

六天之后，美国总统尼克松的专机顶着早春的寒流，在北京机场徐徐降落。人类历史上这崭新的一页，虽然翻开得晚了那么一点点，但终究可以告慰斯诺的在天之灵了。

当年与斯诺在燕园里过从甚密的朋友们，如毕森，还有欧文·拉铁摩尔，他们在延安，究竟都做了些什么？为什么会彻底改变了他们后半生的命运呢？

这本薄薄的小书告诉了我。

1937年春夏之交，斯诺的《红星照耀中国》尚未问世。未名湖畔草木青青，桃李芬芳，他却足不出户，日夜埋头于燕园的书斋里，忙着塑造他笔下那一个个鲜活得呼之欲出的人物。

前一年夏天，孤身一人在陕北的黄土高原上盘旋数月之后，他与窑洞里的红军领袖们已建立起了绵延终生的友谊和信任。可想而知，若非有斯诺的搭桥引荐，毕森这一行来历不明的陌生人，恐怕也无缘获得邀请、踏入那块禁地吧。

私下里，斯诺也有个小小的心愿。他的妻子海伦（又名佩吉）在那年初独自一人赴陕北采访，已在那片土地上滞留了不短的时间。虽然因水土不服，营养匮乏，海伦的健康不佳，她却固执地不肯离开，坚持要完成她对红军领袖们的采访计划。

斯诺请求毕森，等他们返程时，希望能带上他的妻子海伦，一同返回北平。

六月上旬，一个骄阳似火的日子里，毕森一行四人在正阳门东边的老火车站启程，离开了古都。

半年之前刚刚爆发的西安事变，虽然对国民党的剿共政策带来了戏剧性的转变，但统一战线的各项条款尚在秘密协商之中，国共双方均保持着警惕与戒备之心。

此前，包括斯诺在内的一些外国记者在访问陕北之后，在媒体上发表了一系列同情赞颂中国工农红军的文章，引起了国民党当局的恼怒。因此，对一切前往陕北的外国人，国民党方面均予以严厉盘查，千方百计阻挠刁难。

为了不招惹麻烦，毕森们故意虚张声势，做出西方旅游观光客的姿态，一路上沸沸扬扬，途经石家庄、太原、西安，参观名胜古迹，四处摄影留念，以麻痹从暗中投来的监视的目光。

西安城的宾馆，在那个年月里，算得上舒适豪华了，自然成为达官贵人们的下榻之处。

毕森们逗留古城的那些日子里，每天都在焦急地寻找契机，以便能够突破防线，顺利踏入陕甘宁边区。

他们遇到了种种困难，首当其冲的，便是寻找交通工具。正值一筹莫展之际，黑夜里现出了曙光。

毕森们结识了一位北欧裔青年：瑞典传教士之子艾飞·希尔（Effie Hill）。这个金发碧眼、四肢矫健的年轻人，出生在蒙汉杂居的河套地区，在贫困落后的塞外高原长大，且能说一口流利的方言土语。

看到照片上艾飞·希尔的模样，不难揣测，他大概属于生性好动、踏不下心来读书的那类顽皮青年。

果然，艾飞·希尔自幼辍学，四处闯荡，最后落脚古城西安，开了一家铺子，销售汽油，修理汽车，同时为达官贵人们开车，辗转于辽阔的大西北，赚钱谋生。

毕森一行抵达西安之际，艾飞·希尔刚刚卖掉了他的铺子，准备前往上海，在十里洋场上寻求新的发财机遇。好在他手里还剩下了一辆老掉牙的美国吉普，凑合着，也能派上用场。

于是，艾飞·希尔便带着毕森们，遍访古城内外。他们不但钻入了闹市深巷里的碑林、佛寺，也远足骊山脚下的华清池、终南山上的古刹。

欧文·拉铁摩尔这个满腹经纶的汉学家，与艾飞·希尔这个玩世不恭的社会青年一见如故，颇为投契。共进晚餐时，几杯烧酒下肚，这两个洋人就你一首、我一首地展开了比赛，看谁会唱的蒙古民歌、陕北酸曲更多，直把众人逗得前仰后合。

也许是志趣相投、惺惺相惜吧，艾飞·希尔这个桀骜不驯、从头到脚都透着一股“半吊子资产阶级”味道的年轻人，尽管起初颇为犹豫，但最终竟被口若悬河的欧文·拉铁摩尔打动了。大家谈妥了价钱之后，他便答应开上他那辆老吉普，带领这四个美国人，前往延安探险了。

说探险，绝非夸张。几百公里的路途，如今的高铁，不过一两个小时罢了，但对当年这几个西方人来说，却是举步维艰，不亚于唐僧师徒远征西天。

好在艾飞·希尔走南闯北，浑身是胆，精心做好了各种行前的准备。

铺子里那辆硕果仅存的道奇，颇有点老骥伏枥的悲壮姿态。车厢里塞满了美国人的行囊，包括黄豆罐头、奶酪饼干，外加几个人高马大的西洋男女。车子外侧的两旁，绑上了两个汽油桶，每个里面都灌满了二十加仑的汽油。浩浩荡荡地，开出了北门。

面对城门口国民党哨兵的盘查，艾飞·希尔甩过去一句地道的秦腔，“俺们带上行李出城去耍哩！”嬉笑声中，便轻而易举地蒙混过关了。

老道奇有时还乖，仅靠艾飞一双大手掌舵便罢，有时却不得不依赖浑身上下赤条条一丝不挂的纤夫们拉拽着，一寸寸朝前挪动。

躺在渭河畔的草滩渡口过夜时，成群的蚊子在耳旁嗡嗡叮咬。烦不胜烦之际，头顶上竟也传来了嗡嗡的噪声。

毕森仰头望去，但见暗蓝色的夜空中一盏红灯，忽明忽暗地闪烁着，由南朝北，径直远去了。

毕森们后来才得知，那架飞机上坐着的，乃大名鼎鼎的周恩来。他刚刚结束了在庐山牯岭的会谈，彼时正乘坐蒋介石的私人飞机，星夜赶回延安，向党中央汇报国共统一战线谈判的最新进展。

毕森们选择的时机，实在不巧，恰好赶上了高原盛夏山洪泛滥的季节。费尽周折，好不容易才跨越了渭水、泾河，却又数度被拦截在滔滔不绝的洛河两岸。

从三原通往甘泉的黄土路上，车子屡屡陷入泥泞不堪的山道中，一筹莫展，靠着过路的红军士兵或者附近村庄的农民肩扛背抬，才化险为夷，把垂暮老骥从泥潭里救出，让它再次发出微弱的喘息声。

也曾遇到过千钧一发的关头，在暴雨塌方造成的断崖旁，岌岌可危，命悬一线。幸好有艾飞·希尔这个镇定自若的江湖老手操控，才一寸一寸挪动着车轮，带领众人，与死神擦肩而过。

辗转了四天三夜之后，毕森们才终于在6月21日的黄昏，眺望到夕阳余晖映照下的宝塔山。

在窑洞里安顿下来的当晚，洗去浑身尘垢，换上洁净的衣衫，这些来自另一世界的年轻人，就开始迎接络绎不绝的登门拜访者了。

红军领袖中，除了驻守在云阳镇前线的彭德怀不能到场之外，该来的，几乎都来了。

此外还有丁玲。书中那张照片，身着军装，腰扎皮带，歪着脸庞，目光斜睨，清晰地捕捉到这位年轻的女作家我行我素、傲然于世的神态。

毕森提到，丁玲、海伦·斯诺、艾格尼丝这三位都是女权主义者，凑到一起，自然滔滔不绝，拉开了话匣子。

不过，我心中却生出了一丝疑惑。那个大名鼎鼎的美国女人史沫特莱呢？她怎么未见行迹？

史料记载，那年早春，史沫特莱在丁玲的陪伴下，从陇东前线采访完毕，抵达了延安古城。这个美国女人精力充沛，做派风风火火，又是消灭老鼠改善卫生，又是在天主教堂里举办交谊舞会，在宝塔山下刮起了一阵旋风，留下了众多脍炙人口的传说。直到那年盛夏，卢沟桥的枪声打响之后，她才追随八路军队伍，离开延安，奔赴太行山。

然而，此时此刻，史沫特莱应当仍在延安小城逗留。她的祖国同胞们远道来访，连丁玲都慕名现身了，喜欢热闹的史沫特莱，却因何成了缺席的角色？

也许，她其实来过，只是未在毕森的笔记中留下蛛丝马迹罢了。

夜深人静、星移斗转时，窑洞里的欢乐气氛依旧浓烈。红军小鬼们合唱了“红米饭，南瓜汤，野菜野果当干粮”之后，艾飞·希尔也当仁不让地站起身来，吼出一曲石破天惊的“信天游”。他那惟妙惟肖的演唱，自然赢来了满堂喝彩。

毕森们虽为谦谦君子，也未能躲过窑洞主人的好客。之前斯诺来访时，已经尝试过中国人新鲜独特的热情了，因此早在燕园时就提醒过毕森。但对于习惯了仅仅在教堂和学校合唱队里，中规中矩地站成排展示歌喉的西方人来说，在陌生人面前引吭高歌，依然是个尴尬万分的考验。

毕森忸怩着，推却了半晌，却无处遁形，末了只好入乡随俗。他红着脸，低声吟唱了一曲《我的肯塔基故乡》，观众却仍不罢休。接着，他又唱了一曲《跨越最后一条河》，才总算是过了关。

然而，这个美国青年学者的内心，却洋溢着一种从未体验过的快乐。

对我们的欢迎仪式，一直持续到夜深人静方才结束。延安给我们留下的第一印象，是完全出乎意料的。我们对所遇到的一切，都毫无精神准备。一种异乎寻常的轻松甚至是欢乐的气氛，充溢着整个夜晚。这种气氛所留给我们的感受，是难以言传的，而只能去体验。它充满了迷人的魅力，并从此伴随着我们，日益增长。（选自《1937，延安对话》）

在毕森的笔记中，留下了那个夜晚铭刻于他心头的震颤。

他敏锐地观察到，虽然人来人往，川流不息，毛泽东却没有中途告退。自始至终，他都兴趣盎然地守在窑洞里，陪伴着几位远方来客。

从书中所附的几张照片上看，当年的毛泽东面容消瘦，神情严肃。那微皱的眉峰，忧郁的目光，似乎显示出，他正在为统一战线所面临的新局面而殚精竭虑、苦思冥想。

但在毕森眼中，毛泽东却是个谈笑风生、机智诙谐、充满魅力的人物。

即便到了今天，我的同事勃兰特教授偶然从我手中看到了书里的照片时，也禁不住一迭连声地感叹，赞扬中年的毛泽东“竟然如此英俊潇洒、气质超群”！

当毛泽东得知，贾菲夫妇除了在纽约出版发行左翼杂志之外，还同

时兼做批发商，经营圣诞卡生意时，他便脱口而出打趣道：“上帝保佑你生意兴隆啊！”

这位共产党领袖显然慧眼识珠、求贤若渴。

毕森调侃说，我们这几个美国学者，毛泽东一个都没看上，他却偏偏相中了开车带我们来的司机艾飞·希尔，那个生着一头淡黄色短发的瑞典青年。

小伙子聪慧机灵，那年不过二十多岁，操着一口流利的陕北土话插科打诨，逗得所有人都开怀大笑，走到哪里都是最受欢迎的人物。他不仅谙熟中国西北的风俗民情，还有一手修理汽车的绝活，实属黄土高原上打着灯笼也难免的人才。

此前的两年，1933—1935年，艾飞曾受雇于瑞典地质学家斯文·赫定，为他组建的“中国-瑞典探险队”驾车，辗转于哈密、吐鲁番、罗布泊、敦煌、西凉一带，度过了一段跌宕起伏的艰难时光。

由于当时正值西部各路军阀混战，艾飞曾在枪口胁迫下被掳走，为军阀头目马仲英开车，在刀尖上度日如年。

马仲英便是中国作家红柯笔下那位毁誉参半的“西去的骑手”。艾飞表面上玩世不恭，实则机智过人。他凭着满腹的笑话，满口的酸曲儿，赢得了马仲英的好感，与这个在别人口中“杀人不眨眼”的将军建立起友谊，最终得以安然脱身。

在延安的日子里，尽管毛泽东费尽口舌，竭力劝说艾飞，请他留下来，帮助红军培训并管理一所能修理机动车辆的技术学校，可这个我行我素、自由散漫惯了的小伙子却没有做好心理准备，不情愿留在穷山恶水的黄土高原上生活，因此谢绝了毛泽东的真诚邀请。

但是，几天之后，在大家告别延安、返回西安的途中，当欧文·拉铁摩尔询问起小伙子对毛泽东的看法时，艾飞·希尔却收起了他的嬉皮笑脸，神情严肃、颇为认真地吐露了他的观察：

“我在中国走南闯北，啥样人没见过？但迄今为止，在我遇到的所有

中国人里面，只有毛泽东，是能够统一全中国的那个人！”

惊讶吗？这个年轻的外国人，何以在全国性抗日战争的序幕即将正式拉开的前夜、毛泽东尚未以中国共产党领袖的雄姿登上国际舞台之前，便有如此的远见卓识？

其实一点不奇怪。

由于命运的驱使，这个金发碧眼的年轻人出生成长于贫困落后的乡间底层，又与三教九流、黑白两道均有来往，从商贾官宰到贩夫走卒，他早已熟谙华夏大地上的山川河流、一草一木，通晓黎民百姓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他那来源于社会实践的真知灼见，远胜于多少纸上谈兵的迂腐书生、投机钻营的文人墨客。

别说是艾飞·希尔了，即便是初次接触到中国共产党人的这几位美国学者，短短数天的延安之行，竟也如魔咒一般，为他们的世界观打上了终生不渝的烙印。

那究竟是一股什么样的力量呢？

在延安停留的日夜里，几个美国人不仅参观了由天主教堂改建的中央党校，还来到拥有一千五百多名青年学员的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里，与师生们面对面交流。

时任抗大校长的林彪，因骑马跌伤，在老乡家疗养，缺席了。于是，几个美国人与朱德一起，轮流为学员们发表了时事讲演。

那张黑白照片上，呈现出毕森站在一张破旧的木桌旁，挥动着手臂讲话的现场镜头。他的身后，是一排低矮的土坯房，年久失修，连房檐和窗棂都是歪斜不齐的。几百名年轻的红军战士环绕四周，在泥土地盘腿而坐，专注地凝视着远方来客。有人还手握铅笔，在小本子上认真地记录着。

毕森特别留意到，在延安天主教堂里的西方传教士们，似乎与共产党相处得颇为融洽。例如，从外界邮寄到延安的报刊书籍，收信地址竟然可以写为：陕西肤施（延安旧称）天主教堂。

留意到这种细节，不知这位传教士出身的青年学者，是否曾在心头生发出复杂的感慨？

夜幕降临之后，来宾们迈入了红军的大礼堂。那是一座简陋、粗糙的建筑，就像北美农庄上常见的储存粮草的大谷仓那样。美国来访者与红军领袖们一起，坐在狭窄的木板条凳上，挤在数百名红军战士中间，观看了令人耳目一新的文艺表演。

这些节目中，除了红小鬼们表演的破除迷信讲卫生的活报剧外，毕森特别提到了用二胡竹笛伴奏的芭蕾舞片段，还有高尔基的话剧《母亲》选场，可见峥嵘岁月里因陋就简、洋为中用的种种实验。

在延安停留的四天之间，汉学家欧文·拉铁摩尔花了整整一个下午的时光，与红军队伍中的少数民族战士们交流恳谈。他们之间，有蒙、藏、回、苗、彝、羌、纳西等不同民族。欧文·拉铁摩尔捧着满满的收

获，深感不虚此行。

据史料显示，中国工农红军的二万五千里长征，曾经过苗、瑶、壮、侗、土家、水、黎、布依、仡佬、纳西、彝、藏、白、羌、回、东乡、裕固等多个少数民族聚居区或杂居区，占红军长征经过地区的多半以上。每经过一个少数民族地区，红军都大力宣传、执行党的民族政策，提倡各民族平等，反对民族压迫，尊重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支持和帮助少数民族开展对反动政权的经济和政治斗争，帮助少数民族建立武装和人民政权。同时还向他们宣传革命道理，吸收他们加入红军队伍，使红军的队伍日益壮大，最终到达陕北。

而这些少数民族红军将士，不仅是为改变个人命运参加红军，更是受到革命感召，为实现更高远的理想加入了这支最终改变中国命运的队伍。

不是吗，这些在长征途中抛家弃舍、参加红军的各族同胞，哪个不是人中之龙、精英好汉？他们义无反顾地跟随着红军，跋山涉水、浴血奋战，来到黄土高原的穷乡僻壤里安营扎寨、吃糠咽菜，吸引着他们的，显然不是打土豪分田地、大块吃肉大碗喝酒这种简单的物质憧憬，而只能是人类最珍视的东西——平等与尊严。

毕森们在延河畔上演的重头戏，是对几位共产党领袖紧锣密鼓式的日夜采访。

毕森难掩他心头的钦佩与惊讶。面前这几位壮年男子，衣衫褴褛、朴素无华，与普通士兵几乎无甚区别，却个个都是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分子，对中国局势乃至世界形势皆了如指掌，胸中似有雄兵百万。

毛泽东的书房，是山坡上一座狭小的窑洞，堪称简陋、寒酸。几个洋人，外加翻译，一进去便占满了所有空间。在那里用餐，实在不便，晚饭只好挪到了朱德家中享用，只因他的窑洞略为宽敞，且多了几件家具，布置得稍微像样些。

红军队伍里人才济济。毕森注意到，年轻的英文翻译十分出色。因此，连欧文·拉铁摩尔这个通今博古的汉学家都卸下了他心头的负担，免

除了随时应急救火的需求，得以轻松自如地闲坐一旁，专注地聆听与思考。

那个时刻，毕森们岂能料到，担任翻译的燕京大学毕业生黄华，不仅前一年曾陪同斯诺辗转陕北，若干年后，他还将出任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外交部部长，在世界舞台上展露其才华。

那年，毛泽东虽然已经四十三岁了，但他精干瘦削的身材、敏捷利索的动作，却焕发出一股扑面而来的青春活力。

.....显示出年轻小伙子一般的气质来。不知为何，他的种种优点和魅力完美得融为一体，再加上他深邃的思想、审慎的态度，竟让人感觉到一种高深莫测。

更出人意料的是，他会在每次采访开始时，突然间抛出来一串连珠妙语，既生动又幽默。虽然我没能记录下来，但岁月如梭，这么多年过去了，他的谈笑风生、潇洒自如，却依然深深地刻印在我的脑海中，鲜明如初。（选自毕森《1937，延安对话》）

年近五十的朱德，身材魁梧，精力充沛，虽然曾在德国留学数载，但他似乎丝毫未受到欧风的熏染。他那憨厚的面庞，爽朗的大笑，使人感受到田间老农般的亲切自然。来宾们几乎在瞬间便被他征服了。

朱德的那种人格魅力，带有潜移默化的色彩。在延安停留的几天之中，事无巨细，这几个美国人不由自主地就会把目光投向朱德，向这位值得信赖的长者征求意见。

此外，毕森也十分欣赏朱德在回答问题时那种简明扼要、直截了当、干脆利落的风格。对于要做笔记的人来说，这当然是求之不得的优点。

周恩来比他们两人都年轻，那年才三十七岁。周恩来十分坦率，回答了毕森提出的各种问题，而且令毕森惊讶的是，周恩来竟然可以用英文和他们做一些交谈。

油灯的光焰在夜风中忽闪，投射在窑洞的土墙上，幻化出一片片扑

朔迷离的图案。

面对来自大洋彼岸几位学者的采访，中国共产党领袖们那些深思熟虑、成竹在胸的回答，似乎早已为躁动于母腹中即将诞生的婴儿，绘制了步步生莲的远景规划。

读着读着，我却心绪复杂，陷入了茫然。

静谧的星空下，窑洞里的创业者们是否设想到了，若干年后，当他们一个接一个告别了这片土地后，子孙们将不得不面对一波又一波严酷的挑战，不得不摸索着翻越一重又一重险峻的高山？

.....

四天之后，在晚霞的映照下，毕森们依依不舍地告别了延安。

南下的归途中，艾飞驾驭的老骥蹒跚挪步，穿行于八百里秦川的蜿蜒故道上。

窑洞里的歌声悠然在耳，与脚下的坎坷、未卜的前景，形成了鲜明对照。那歌声是如此淳朴，如此清亮，似乎要冲破沉淀了千万年的厚重的黄土，为华夏文明迎来一线曙光。

返回北京仅仅五天，毕森尚未来得及整理好纷繁的思绪，完成他的考察汇报，卢沟桥头就燃起了硝烟。

这几个在延河畔留下了匆匆足迹的美国青年，将会迎来怎样的命运呢？

那个曾经准确预言了毛泽东未来的瑞典青年艾飞·希尔，是否按照他初始的梦想，转赴十里洋场，成功捞金，摇身一变，成为腰缠万贯的富翁了呢？

遗憾的是，自从艾飞与毕森们在西安火车站珍重道别，历史便淹没了这个小人物的身影，从此无处打捞他的痕迹了。

那对美国夫妇菲立浦·贾菲和艾格尼丝呢？他们离开延安后，是否继续环游世界，且后事如何？

经查找资料，我了解到，原来菲立浦·贾菲在延安停留的那几天里，美国女记者史沫特莱，的确也在场。二人曾经会面交谈。贾菲从她那里了解到陕北红军缺医少药的严重状况。因此，贾菲夫妇返回纽约后，向美国共产党总书记白劳德做了汇报，并立即携手行动，成立了“国际援华委员会”，筹款募捐，并于来年一月初，派遣了以白求恩大夫为首的美加医疗小组赴华，支援中国人民的抗战。

贾菲并不是共产党员。他在青年时代结识了旅美共产党人冀朝鼎，受他的影响，爱上了中国文化，并开办了《今日中国》杂志，刊登大量左翼知识分子的文章。此种背景，自然从未淡出过鹰犬的视线。

1945年春，贾菲位于纽约的杂志社数次遭到美国情报部门夜袭，盗走了几百份资料。那年初夏，贾菲被美国联邦调查局送上了法庭。他经营了多年的杂志社，遭到被关闭的下场。夫妇二人从此破产，身影淡出了历史舞台。

海伦呢？她是否跟随着毕森们告别陕北、返回北平、与丈夫团圆了呢？

仔细梳理毕森留下的笔记，显然没有。

照片上的海伦，风姿绰约，潇洒自信。她的命运，却令人扼腕。

这对夫妇相识相恋于华夏大地，在峥嵘岁月里携手十年，共同度过了人生最美好的青春年华，在我看来，堪称珠联璧合、令人欣羡的一对伉俪。

1935年冬，在北平爆发了“一二·九”抗日救国运动。据说，海伦曾积极参与了其中的许多活动。夫妇二人当时在北平城胡同里的那个小巢，成为掩护学生领袖们聚会的秘密场所。不少燕京大学的学生领袖，后来都加入了共产党，包括在历史上留下了铿锵脚步声的一个个人物，例如黄华，还有我最心仪的女性，新中国第一代女外交家龚澎。

全国抗战爆发后不久，斯诺夫妇便奔赴上海，投身于宋庆龄女士领导下的“保卫中国同盟会”，与一批中外友人一道，帮助中国人民抵抗日本的侵华战争。

谁能料到呢，海伦与斯诺的纯真爱情，最终竟以离婚的悲剧收场。

离婚的原因众说纷纭。也许是由于海伦不甘心自己的写作才华被埋没，顽强地要与声名鹊起的丈夫平分秋色。她精心撰写的第一部传记作品《红色中国内幕》，又名《红尘》，终于出版了。但毕竟晚了一步。此书潜在的光芒，被淹没在丈夫那部书的巨大辉煌之下，未能引起世人的关注。

50年代初，斯诺与一个美国女明星再婚后，因遭到美国当局的压制，不得不远赴瑞士定居。留下海伦，孤独一人，终老故乡。

令我感慨的是，无论世事风云如何变幻，这位意志坚强的女性，直到临终，都恪守着心中那盏油灯不灭的光焰。

中国人民从未忘记过患难中结识的老朋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

后的岁月里，斯诺曾数度访华，并在毛泽东主席陪伴下，登上天安门城楼。

1972年初，得知斯诺病卧不起，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亲自委派黄华，率领中国医护人员，赶往瑞士，在斯诺家中给予他悉心治疗、临终关怀，陪伴他走完了人生这最后一程。斯诺的部分骨灰，遵其遗嘱，被送往他魂牵梦系的东方古国。

去年冬天，在一个寒风飕飕的日子里，我踏着燕园弯曲的小径，寻找到松柏掩映下的斯诺墓碑，静静地凭吊了这位不该被遗忘的国际友人。

那位曾与艾飞·希尔把酒言欢、称兄道弟的资深汉学家欧文·拉铁摩尔呢？他的下落如何？

当年离开延安之后，拉铁摩尔曾前往重庆工作，在抗日战争期间，担任过国民党政府的顾问。当美国国会进行公众辩论时，欧文·拉铁摩尔以他的真知灼见，对美国在亚洲的政策，做出了意义深远的贡献。

1940年8月，在由《今日中国》更名为《美亚》的杂志上，欧文·拉铁摩尔发表了一篇重磅文章，预言中国必将赢得抗日战争的胜利，并将把殖民主义势力从中国的租界中驱逐出去。

他宣称：“美国现在必须要决定下来，究竟是支持一个注定要失败的日本呢，还是支持必将赢得胜利的中国？”

然而，二战结束后，由于麦卡锡主义所掀起的白色恐怖狂潮，欧文·拉铁摩尔和一批曾经在华工作的美国外交官员，例如谢伟思、戴维斯等人，均被指控为间谍。落到他们头上的罪名，是“受到了马克思主义的影响”。

1950年，国会议员麦卡锡挥舞大棒，把毕生致力于学术研究的汉学家欧文·拉铁摩尔挑出来，单独示众，指控他为“俄国派驻美国的头号间谍”。

虽然这种耸人听闻的指控最终查无实据，但连续数年之久在国会里

举行的拉锯式聆讯，依然得出了不利于他的结论，声称欧文·拉铁摩尔曾经发表过“同情斯大林和苏联”的言论。

谁能相信呢，在美国这个标榜为“民主先锋”的国度里，“因言治罪”的大棒，也曾空中乱舞、戕害贤良。

这种荒唐结论，不仅导致欧文·拉铁摩尔丧失了他在国务院所担任的公职，也最终断送了他在美国研究领域里辉煌的学术生涯。

和埃德加·斯诺一样，欧文·拉铁摩尔也被迫离开了他的祖国，远赴英伦，去利兹大学担任了中国研究的教授。

直到步入晚年，中美关系解冻后，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垂垂老矣的欧文·拉铁摩尔才返回他的故乡罗德岛，在远离人烟的乡间僻野，悄然辞世。

最后要谈及的人物，便是这本小书的作者我的前任毕森教授了。

这位在中美外交史上留下了深深足印的美国人、这位决定脱离上帝怀抱的传教士，都经历了上帝赋予他的哪些人生磨难呢？

2017年，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发行了一部新书《基督教新教徒在海外：试图改变世界然而却改变了美国》。

作者戴维·霍林格（David A. Hollinger）是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历史系的荣休教授。那里，曾经是毕森教授的伤心地。

戴维·霍林格认为，在二次大战期间，影响了美国对华政策的几位中国研究专家，除了大名鼎鼎的哈佛学者费正清、作家赛珍珠等人之外，还有毕森。

在抗日战争期间，毕森曾公开发表过百余篇水准颇高的论文，备受赞赏，因而被视为美国的东亚事务专家中的领军型人物。

1938年，毕森的重要著作《日本侵华》一书由美国大出版社麦克米兰推出。书中对南京大屠杀残暴事实的无情揭露，率先于所有西方人的报道。

1942年，珍珠港事件爆发仅仅几个星期之后，毕森便以专家身份，重返政坛，进入美国的战时经济委员会就业，为政府的财政资源分配，承担起出谋划策的重要角色。

然而，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

自从毕森秘密到访过延安之后，他其实早已经惹上了麻烦，被美国情报部门暗中列为嫌疑人士，千方百计地试图证明，他是个共产党。

这种怀疑和迫害，就像悬在他头顶的一把利剑，威胁了毕森长达十几年。

1943年初，毕森在美国国会里挺身而出，开诚布公地赞扬中国共产党，因而遭到了右翼势力的猛烈攻击。

忍无可忍之下，毕森愤而辞职，离开了首都华盛顿，转赴纽约，到老朋友主持的学术机构里，重拾其研究工作。

接下来，在纽约的“太平洋关系研究所”停留的那两年期间，毕森发表的一系列文章，继续毫不留情地批评美国政府的政策，认为这些政策深受美国军方势力和西方帝国主义分子的影响，剥夺了亚洲人民自决自主的希望。

在其中一篇文章中，毕森甚至攻击了国民党，尖锐地指出，该党带有浓厚的封建主义色彩。与此同时，他却再次盛赞了中国共产党。

根据他在延安短短四天采访时所获得的印象，毕森写道：“中国共产党在广大农村地区所采取的政策，完全是一场民主革命，而非人们主观臆断的纯粹的共产主义运动。”

我相信，毕森所言不虚。

当他们一行抵达延安的时刻，中国共产党正处于一个崭新的历史转折关头，调整了在江西革命根据地时“没收土地”的激进政策，改为减租减息运动，以便争取团结社会各界人士，结成更为广泛的统一战线，共同抗日。

然而，这句尊重客观事实的真话，却为毕森后半生的不幸命运，埋下了导火索。在未来那场忠奸不辨、是非混淆的白色恐怖运动中，毕森将深陷泥淖，无力自拔。

在当时的美国，由于他这篇文章，毕森的风头，甚至一度超越了畅销作家赛珍珠。

这位美国女作家的名字，对中国读者来说，并不陌生。赛珍珠虽然在中国长大成人，但她在1932年时就已离开了中国。

她因那部描写中国一个农民家庭的小说《大地》而声名鹊起，不但

获得了1938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且被西方世界认为是自马可·波罗之后，最具影响力的中国事务阐释者。

赛珍珠虽然靠写作谋生，但显然不是纯艺术追求者。她不但坚定不移地反对帝国主义、种族主义，并且竭力呼吁：“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独特深厚的文化传统，这个世界并不需要被打造成一个美利坚帝国。”

对比当今世界错综复杂的环境，不由得深深感叹这位女作家的超前意识和高瞻远瞩。

1943年时，赛珍珠所扮演的角色，几乎就是美国总统夫人埃莉诺·罗斯福的中国事务顾问。她的意见，对总统夫人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

那年深秋，赛珍珠在著名的《生活》杂志上发表了一篇文章，猛烈抨击蒋介石政府对共产党人的大屠杀。

她甚至预言，由于国民党政府极度腐败，抗日战争结束之后，中国老百姓很可能会选择“跟着共产党走”。

敢说这种话，胆量可谓不小！可赛珍珠是谁？出版了70多部书，作品被翻译成36种文字，粉丝遍布全球。她才不怕右翼媒体的疯狂围剿呢！

比起赛珍珠的锋利言辞，毕森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这两位美国人，一男一女，同为传教士出身，同为高产作家，同样曾在二十年代生活于淮南农村，深谙底层百姓的疾苦。假如他们灵犀相通，理念一致，也丝毫不难理解。

正如戴维·霍林格教授一针见血所点透的：“传教士们的初衷，本来是想把这个世界改造得更像美国的模样。结果却事与愿违。他们使美国变得更加像这个世界了。”

毕森那一篇又一篇立场鲜明、观点新颖的文章带给他的，不仅仅是外在的名声，更多的是深深的自信。

那是从穿越西伯利亚原野的列车上酝酿的、在颠簸于八百里秦川黄

土地上成熟的、矢志不移的自信。

任何事物，都有其两面。自信，是力量的源泉，也会是肇祸事端。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毕森再次踏入裹着污泥浊水、深不可测的美国政坛。

毕森跟随着麦克阿瑟将军抵达日本，从事战后的复建工作。仅仅两年之后，他的刚直不阿，加上他旗帜鲜明的左翼倾向，便再次给他的外交生涯惹下了麻烦。

由于毕森对日本政府的公开指责，引发了他与麦克阿瑟等高级官员之间的矛盾冲突。很快，毕森就被情报人员指控为“渗透到美国占领军中的左翼分子”了。

无奈之下，毕森只得离开日本，回到美国，再次退出政坛，转往相对来说清静单纯的学术圈。不久，毕森便凭借他在学术研究领域里的优异成绩，获得了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讲师职位。

然而，命运那诡异的翅膀，似乎一直如影随形，追在他身后，无论如何也摆脱不掉。

没过多久，流言蜚语就开始出现了，像幽灵一样，在伯克利的校园内外游荡。那些毫无根据的谎言不断侵蚀着毕森的心绪，给他的教学和研究都带来了重重困扰。

1952年，毕森被迫前往首都华盛顿，站到参议院“内部安全委员会”的面前，去接受严苛的聆讯。

苍茫岁月中，他曾经撰写过的洋洋洒洒的“雄文”，此时被一一翻出，摆到案前，变成了“罪证”。

与他并肩驱车，秘密前往延安采访的那两位朋友——曾毫不掩饰地同情中国共产党的欧文·拉铁摩尔和菲立浦·贾菲——也成为毕森“亲共行

为”的佐证。

所幸的是，不幸之中，也有万幸。

据戴维·霍林格教授所言，毕森从1934年到1937年间，曾用笔名和化名撰写过数十篇歌颂中国工农红军的文章，发表在《今日中国》杂志上。而这批铁证如山的“罪证”，却均被悄悄地隐瞒了下来，未遭到知情人的检举揭发，因而避免了更大的灾难降临到他的头顶。

哈佛大学中国研究中心的著名学者费正清，也曾被迫站到美国国会面前，经历了脱一层皮似的考验。过大堂时，右翼势力口沫横飞地指控说，费正清的亲共思想和言论以及所谓的“哈佛中国帮”，影响了美国的对华决策。好在哈佛大学在政治压力面前，选择了保护自己的员工，为费正清保住了他赖以维持生计的饭碗。

毕森却未能幸免于难。

一切都源于三十年代的那个一念之差。当初，面对膝下一双幼小的儿女，他忍痛放弃了即将到手的博士学位，选择了接受待遇优厚的外交部官员职位。此时，面对来自华盛顿的巨大压力，加州大学也无法通过用终身教职的方式，来保护这位优秀的学者。

年过半百，著作等身，毕森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的学术生涯，却就此凄凉地中断了。他背着政治的黑锅，四处求职不果。天高地阔，却容不下一位真诚的学者。

屋漏偏逢连夜雨，船迟又遇打头风。此时已长大成人的儿女，品学兼优，双双被美国的一流名校录取了。可高昂的学费，从何而来呢？

毕森夫妇忍痛卖掉了温馨舒适的家宅，搬入租来的一套狭小、简陋的公寓里。无法站在讲台前高谈阔论、指点乾坤了，那就放下身段，到街头一家小书店里做个卑微的店员，捉襟见肘、忍辱负重地活着。

那是一段什么样的岁月呢？走向人生暮年的毕森，又是如何落脚加拿大滑铁卢这座偏远的小城，并最终进入了我的视野呢？

开始寻找后，很快，我就联系上了第一位知情人尼古拉。

他，就是“东西方交汇园”里那两棵北美雪松的捐赠者：瑞纳森学院首任校长睿思的独子。

说起来，这位年过半百的雕塑艺术家，算是我的旧识了。

2008年的秋天，红枫遍野的日子里，刘庆邦、刘震云、格非、白烨这四位中国作家应邀来到滑铁卢，参加我和同事们策划举办的“首届中加顶尖作家研讨会”。

阳光温暖的白天，两国文人们在校园里促膝恳谈。街灯亮起的夜晚，我曾带领中国作家去拜访一位独居的老艺术家。

穿越寂静无人的街头，我们来到日渐衰败萧条的小城中心，步入一座由废弃工厂改建的公寓楼中，敲开了底层一扇狭窄的小门，侧着身子进去了。

尽管这是一间管道纵横、几无转圜之地的居室，但能在家中欢迎来自东方古国的文人，尼古拉显然十分激动。

他一一指点着那些摆在案上、贴在墙头、悬在门后的作品，压低的嗓音中透出忐忑与羞涩，叙述着他的华夏梦。

琳琅满目中，有的像殷商遗址的青铜器，有的似半坡村的陶罐瓶，也有些戴着罗马式头盔的武士们，又似乎掺杂着外星人的传说。

听着尼古拉略带紧张的解说，看着那些光怪陆离的艺术创作，中国作家们礼貌地点着头，面露赞赏的神色。

但从他们目光中闪烁的矜持，我似乎读懂了他们藏于内心的判断：这位从未踏上过中国大地一步的艺术家，不过是云游在他的幻想中，营造着那个遥远的文明古国罢了。

恍惚之间，十年便过去了。

在一年一度的校庆宴会上，我偶尔会看到尼古拉孤独的身影。每当注意到他鬓边日渐增多的白发，我脑中便会涌现出在那间斗室里展开双翅翱翔的“华夏想象”。

传言说，小城里有不少女人，曾钟情于这位温文尔雅、淳朴善良的艺术家，与他交往了多年，却眼睁睁看着他韶华流逝，青春不再，也终未赢得他的青睐。

隐隐地，我却似乎觉得，这位心无旁骛的艺术家，一直在孜孜地寻找并执着地等待着什么。

我拨通了尼古拉的电话。十年过去了，他依然记得我，也记得那个中国作家从天而降的不眠之夜。

我克制住心头泛起的微澜，一番简短寒暄后，便直截了当地端出了问题。

“当年，您父亲睿思校长是如何与毕森教授联系上的？又是如何请他来到滑铁卢小城任教的？”

尼古拉说：“我父亲是位历史学家，青年时代曾在不同国度学习、工作。他一贯倡导，要培养和拓宽青年学子的国际视野。六十年代初期，父亲担任瑞纳森学院的校长后，决心要扩展学术领域，创立国际研究方面的学科，因此便引进了一批卓有建树的知名学者。”

“噢，明白了！”我迫不及待地打断了他慢条斯理的语速，“您父亲可真是独具慧眼的伯乐啊！他是怎么发现了毕森教授的？”

“父亲是在美国的一所大学做访问学者时，与毕森偶然相遇的。毕森渊博的学识给父亲留下了深刻印象。他不仅造访过延安，也曾在中国和日本都工作过许多年，不仅汉语流利，而且对东亚文化和历史更是了如指掌，实属那个年月不可多得的亚洲通。”

尼古拉的父亲十分同情毕森在美国的遭遇，毅然决定邀请他来加拿

大，在瑞纳森学院执教，为滑铁卢大学开创了中国文化和语言等课程。

山不转水转，水不转人转。

瑞纳森学院虽然隶属于滑铁卢大学，为其提供数个领域的教学与科研任务，但因该学院受教会系统管辖，拥有一定程度的独立自主权，所以才能够顺利地避开某些行政管理上的干扰，大胆引进像毕森这样被贴上过标签、列为另类的特殊人才。

于是，1969年的夏天，年近七旬的毕森夫妇重整行装、跨越烟波浩渺的尼亚加拉大瀑布，辗转进入了加拿大。

在滑铁卢大学校园附近一条蜿蜒起伏、浓荫蔽地的街道旁，他们筑下了漫长人生旅途中最后的一个小巢。

“从那时起，我父亲与毕森便成为莫逆之交了。”尼古拉在电话里说。

那一年，尼古拉多大了？我在脑中悄悄推算着。

时光倒流。我仿佛看到了一个恬静腼腆、温顺乖巧的少年，于初秋的傍晚，跟随在父亲身后，步入毕森家那座被红枫渲染得斑斓绚丽的小小的庭院。

也许，少年尼古拉曾安静地坐在沙发上，捧着精致的青花瓷杯，轻嗅着茉莉花茶醉人的芬芳。

也许，他曾睁大好奇的双眼，小心翼翼地翻阅着一本本异国情调浓郁的画册，悄悄构思着一个又一个奇异美妙的传说。

也许，那些来自遥远东方的文明符号，那些承载着高原风沙、铁马冰河的悲壮，从此便伴随着晚霞中的风铃，叮当鸣响着，潜入了少年的梦境，培养造就了这个“东方艺术雕塑家”。

哦，校园里那株美洲蕾，可是尼古拉悄悄栽种的？

上个世纪，进入七十年代之后，曾经目睹了那段峥嵘岁月的人们，似乎都在完成了他们的历史使命之后，一一地与这个世界告别了。

尼古拉的父亲睿思校长，这位胆识过人的伯乐，在引入学者毕森两年之后，于1971年夏天的一个夜晚，因心脏病突发，匆匆地离开了这个他还没来得及打造一新的校园。

1973年早春，曾与毕森相识于中国大地又并肩驰骋于美国政坛的赛珍珠，也离开了这个世界，终年八十二岁。

一年之前，她曾积极运作，并成功地挤入了尼克松总统访华团的代表名单，期盼着加入那次破冰之旅，却因病未能成行，留下了终生遗憾。

这位在战争岁月里曾不顾一切地为中华民族发声、呐喊的女作家，望穿秋水，也终未能在有生之年，重新踏上那块“大地”，再看上最后的一眼。

“零落成泥碾作尘”，“到底意难平”。不难理解，遵其遗嘱镌刻在她墓碑上的名字，为何不是英文，而是那三个厚重如黄土般的汉字：赛珍珠。

这一年，美国学者毕森离开那条在夜色中忽闪着流萤的河水，已过去整整三十五个寒暑了。在他的垂暮之年，那本藏于名山的作品，终于得以面世出版。

在书的结尾，毕森倾吐出隐藏了大半生的心曲。

提起延安，它所留给我们的那种强烈且经久持续的影响，其实并非仅仅由于我们在那里时所看到的各种各样的活动，而是因为那些活动本身所携带着的一种精神力量。

所有到访过那里的外国人，不分先来后到，无不深深受到洋溢在延

安各个角落的那种气氛的感染。那是一种无法用语言和笔墨去形容的感受，而只能去亲身体验。

正是那种无法言传的气氛，吸引了无数追求自由和革命理想的青年学子，从中国的四面八方，奔赴到那片贫瘠的黄土高原上。

不言而喻，在那座缺吃少穿的陕北小城里，存在着一种独特的生活方式。表面现象所展示出来的东西，其实是蕴涵在更深层次上的根源。

除却插在朱德或周恩来上衣胸前口袋里的那支钢笔之外，你几乎看不到任何等级上的标志。红军司令员与普通士兵的军装，竟毫无区别。也许你会注意到，就连吹军号的红小鬼的面颊上，也会浮现出腼腆却自豪的微笑。自尊与高贵，俯拾皆是。

在大礼堂中观看文艺演出时，领袖与其他人一样，皆为普通观众，大家随意就座，没有特殊席位。他们在街巷间行走时，也看不到前呼后拥的卫兵、戒备森严地保护他们的现象。

如果做个简明扼要的形容的话，那是因为延安有着这样一群人，他们的胸中，充满了高尚的道德情操。在那个环境里，个人私欲必须向崇高的理念折腰。为了共同的事业，人人平等，官兵一致，齐心协力，顽强奋斗，大家分享着这种精神追求所带来的充实感。

那是延安最美好的岁月。

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毛泽东会顽强不屈地奋斗着、坚持着，要把这种精神推广到整个中国。（选自《1937，延安对话》）

白发三千，初衷未改。

我敬佩这人间难得的真诚、执着。

还有什么可畏惧的呢？一年前，睿思校长的突然离去，加速了毕森心头的紧迫感。面对生命的短暂，我们没有时间缩手缩脚，踌躇不前。

留下这部绝笔之作数年之后，1979年7月6日，这位在戴维·霍林格笔下“天分极高却命运多舛”的学者毕森，怀着满腹未竟的心事，永远地

合上了他的双眼。

毕森为滑铁卢大学所开创的中文教学课程，也随着他的离去，戛然而止，画上了句点。

据说，那一年的秋天，有人捐赠了一株树。毕森的遗孀菲丝和儿子汤姆也来到校园，参加了栽种小树的仪式，以此缅怀他们的亲人——一位是非功过盖棺未定的杰出学者。

不知又过去了多少年，漫天飞雪的冬日里，一场飓风席卷小城，摧毁了校园里那棵不知名的树。

那是一棵什么样的树呢？捐赠者是谁呢？它曾屹立在校园里哪个角落，无言地注视着天际飘过的云朵？

无人能够告诉我。

毕森的妻子菲丝活到九十二岁高龄，早已离世了。他的儿子汤姆在哈佛大学任教，住在数千里之外的美国波士顿，很少光顾滑铁卢小城。

一晃，又是无数个日夜过去了。

2013年，不知是谁，捐赠了这株小树——典雅秀丽的“美洲蕾”——固执地不肯让毕森这个名字在岁月浪潮的冲刷下被淹没、忘怀。

“那株美洲蕾，是您捐赠的吗？”我问尼古拉。

尼古拉否认了我的猜测。但他在电话上告诉我，栽种美洲蕾的那个秋日里，毕森的儿子汤姆曾专程从哈佛大学赶回来，参加了在“东西方交汇园”里举行的纪念仪式。

于是，在哈佛大学的网站上，我看到了汤姆的头像。睿智的目光，清癯的面颊，知性儒雅，酷似其父。

当晚，邮箱里便跳出了这位历史系老教授给我的回函。

“亲爱的李彦：我很高兴地得悉，你在一个十分了不起的领域里从事着教学和研究的工作。”

“我的父亲毕森在1930年与我的母亲菲丝结婚。我母亲是在南京出生长大的。我的外公是南京大学的奠基人之一。你可以阅读一下《约翰·威廉姆斯在南京》这本书。读完那本书，你就可以了解到我母亲家族的背景了。”

他也委婉地提到，父亲毕森的“左倾观念成为阻碍他事业发展的羁绊”。

在信的末尾，他感叹说：“如今我已步入人生暮年，正致力于中世纪法国史的研究……我恐怕没有时间和精力，再帮你做其它任何事情了。”

屈指一算，汤姆竟已是年近九十的高龄老人了。我心头涌起一阵悲凉。历史的真相，会随着一个个生命的离去，而被彻底地丢失、遗忘。

此外，汤姆的信，悄然拨响了我脑中一根琴弦。除了他的父亲毕森，汤姆似乎也在暗示，希望我了解一下他母亲的家族成员，特别是那个似乎与中国有着某种神秘瓜葛的外公。

几经周折，我终于找到了《约翰·威廉姆斯在南京》这本上世纪三十年代在美国出版的旧书。

汤姆的外公，即毕森的岳父威廉姆斯，竟然也在中国历史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痕迹。

威廉姆斯算是美国东部贫寒人家出身的子弟。少年时代，他就跟随着父亲一道下井，当过矿工，靠着辛勤劳作，积攒学费，才读完了大学。

1899年，在传教士走向世界的高潮中，威廉姆斯带着新婚的妻子离开美国家乡，在火车和轮船上度过蜜月，抵达中国，并从此永远地留在了那片土地上。

威廉姆斯在中国生活的二十八年期间，适逢华夏大地内忧外患的岁月，历经了义和团运动、辛亥革命、军阀混战。

在接连不断的天灾人祸面前，威廉姆斯辗转于江南大地，致力于医疗、教育、赈灾等各种工作，并数次回到美国募捐，成功筹集到大笔资金。于是，在1908年，他返回南京，购置地皮，兴建了一所学校。

十里秦淮，繁华所在，但自古便为兵家争夺之地，历经战火焚烧。石头城内，不可思议地存在着大片荒芜的废墟。

在石城及鼓楼的残砖烂瓦间，金陵大学诞生了。副校长威廉姆斯独具慧眼，坚持把校园内所有建筑都设计成宫殿式楼房，外观是古色古香的琉璃瓦大屋顶，内部却采用了方便的西式结构，与不远处的鼓楼、鸡鸣寺交相辉映，可谓中西合璧的完美典范。

记得十几年前的夏天，我初次到访南京大学，文学院的唐建清教授曾热心地带领我浏览了老校园，欣赏那里残存的旧日风光。

他曾指点着一座砖石结构的灰色西式小楼、几座气宇轩昂的琉璃瓦

大屋顶教学楼，还有一座被淹没在摩天大楼酒店的金属光影下却更加凸显出朴实端庄的塔楼，自豪地叙述着它们逝去的辉煌。

当初，金陵大学建成仅仅数年之后，中国北方发生了严重的旱灾，黄河流域的黎民百姓约数万人，扶老携幼涌入南京，乞讨求生。

威廉姆斯校长自幼在矿区的艰苦生活中长大，深谙民众疾苦，于是果断地决定，将校园内闲置的空余之地划出来，亲自带领难民，破土耕耘，种植红薯及瓜豆，自力更生，解决温饱。

接下来，他又恳请南京市政府支持，将紫金山麓的荒山野岭开垦出数千亩来，种植梨、桃、杏、葡萄等果木林。并就地取材，采石筑路，在山坡下修建了一排排简陋的房舍，安置难民，使大批无家可归的逃荒者，通过积极劳动，换取报酬，得以安身立命。

威廉姆斯校长对中国社会的积极贡献，不必赘述了。

然而，读着读着，我却惊呆了。谁能料到呢，噩运竟然以那样一种凄惨决绝的方式，降临到这个善良无辜的老人头上。

1927年春天，北伐的战火，从南到北，烧到了金陵。各路军阀在抓兵、抢劫之后，纷纷弃城，夺路逃命。石头城里，满目疮痍，一片狼藉。

3月24日清晨，彻夜未停的枪炮声，似乎渐渐稀疏了一些。金陵大学的大部分职工，都已安全转移了。威廉姆斯校长与留守在校园内的几名职工，匆匆攀登上灰砖塔楼，朝城南眺望。

只见一支军队举着青天白日旗，骑着高头大马，由远而近。

也许是出于自保的需要，也许是诚心示好，威廉姆斯校长当下与教职工们一同走出校门，举着小旗，列队欢迎蒋介石麾下的“国民革命军右江军”。

1906年时，威廉姆斯曾经在日本会见过孙中山先生，听他阐述过改造社会的美好理想。然而，对这支打着孙中山旗号的队伍，威廉姆斯校

长，究竟了解多少呢？

至今众说纷纭、无法澄清的是，不知由于何种原因，北伐军各部攻占了南京城后，纪律便彻底失控了。某些士兵不仅捣毁洗劫了外国领事馆，也闯入了金陵大学校园，到教职员工的宿舍中，挨门逐户，劫掠财物。

那个时节，尚未成名的赛珍珠也住在金陵大学的校园中，和她的丈夫一起，教授英美文学课程。幸好，打砸抢发生之前，夫妇二人已扶老携幼，仓皇逃入一户贫穷的中国人家里，躲在破旧的小棚子之中藏身了。因此，虽然他们在金陵大学校园中那座舒适的小宅被洗劫一空，全家老少三代人却都保住了性命。

威廉姆斯校长责任在肩，自然无法像其他人那样，自顾自地逃命。

他和几名职工一起，试图与蜂拥而至的士兵们讲理求情，但却被蛮横的枪杆子挡住，遭到了强行搜身。士兵们气势汹汹地威胁着，要枪毙这些外国人。

威廉姆斯校长的手腕上戴着一只手表，颈上垂着一个十字架银链，均被一个士兵劈手夺下。

威廉姆斯用中文乞求这位士兵说：“这块手表并不值钱，但那是过世的母亲留给我的纪念品，求求你，把它还给我吧！”

然而，一切都来不及了。

威廉姆斯的话音刚落，这个士兵便对准面前这位老人的太阳穴，扣动了扳机。

.....

读到此，我放下了手中的书，不忍再读下去了。

那年参观南京大学校园时，我曾路过修葺一新的“赛珍珠故居”，也曾在一座古老的小教堂门前穿过。那里松柏掩映，黄莺啼飞，阶前的木架上，悬挂着一架小铜钟，斑斑点点，生满绿锈。

记得在炎炎烈日下，唐建清教授曾指着草丛中一块字迹模糊的石碑，说了句什么。

也许我是被蒸腾的暑热折磨得有些心烦意乱吧，因此没有仔细聆听他的解说。此刻回想起来，嗯，是的，他仿佛是在提醒我，那块石碑，记录了一桩著名的历史事件。

约翰·威廉姆斯校长的中文名字“文怀恩”，是否镌刻在了那块石碑上？他的魂魄，可曾凝聚在锈迹斑斑的铜钟上，默默注视着一代又一代莘莘学子，从他面前匆匆走过？

掩卷叹息，我似乎恍然所悟：当年正在燕园执教的那个美国青年毕森，为何从热心参与国民党的“反帝爱国运动”，到突然间对这个政党生出了深深的失望，为何他会毅然脱离了传教士之路、抛弃了对上帝的虔诚信仰。

信仰？威廉姆斯校长的长女，名叫菲丝，英文意为“信仰”。像许多出生在中国大地上的传教士子女一样，她也骄傲地把自己称为“中国人”。

上个世纪二十年代前后，当菲丝还是一个年轻活泼的姑娘时，曾多次跟随父亲威廉姆斯校长返回美国，为金陵大学筹款募捐。

1923年，在纽约的哥伦比亚大学举办的圣诞节晚会上，她遇到了即将完成研究生学业的毕森。也许是青年男女之间的一见钟情，也许是深受奉献者高贵情操的感召，第二年，毕森也步其后尘，毅然踏上了传教士之路。

抵达上海，奔赴淮南乡下的途中，毕森曾路过南京。在金陵大学的琉璃瓦屋顶下，他目睹了威廉姆斯校长操着一口流利的汉语，为中国学子讲课。

他也看到可爱的菲丝姑娘从花园里采来一束束滴着露水的长枝玫瑰，在小教堂里布置精美的茶点招待会，款待左邻右舍。

菲丝生长在秦淮河畔，会说中文，不算稀奇。还是个牙牙学语的小姑娘时，她就跟随着家中的中国保姆，悄悄钻入王公贵族废弃的旧日庭院，在残留着破金鱼缸的竹影下，寻找民间传说中那些美丽多情的狐仙。

上小学后，她曾跟随父亲，乘坐马车，钻入郁郁葱葱的紫金山，在明孝陵前，听父亲讲述悠久迷人的华夏历史文化，并从此爱上了这片孕育她成长的天堂。

在菲丝的带领下，毕森见识了江南贡院的科举考场，在两万多间密密麻麻的号舍前，领会到无法言传的震撼。

也许是为了向这个纯洁可爱的姑娘证明点什么吧，短短几年之后，毕森便以非凡的毅力，攻下了方块字这个艰难的堡垒。

翻阅《约翰·威廉姆斯在南京》这本书，我注意到，1927年，威廉姆斯校长罹难的那个悲惨时刻，他的长女菲丝并不在身旁。

她，在哪里呢？

我悄悄揣测，她，大概正在遥远的北平。

那一年的春天，毕森和菲丝这对青年情侣，应该正处于热恋之中吧。他们是在倒映着白塔的太液池碧波中荡舟时，还是在踩着玉兰花瓣的颐和园长廊里漫步时，获悉了从金陵传来的噩耗呢？

菲丝匆匆赶回了南京，陪伴着伤心欲绝的母亲，告别了她和两个妹妹出生成长的江南，返回了大洋彼岸的故乡。

第二年夏天，毕森也离开他所执教的燕园，登上了跨越西伯利亚原野的列车，返回了美国。是因为心爱姑娘的凄然离去吗，还是残酷的现实浇熄了他对上帝的信仰？

恍惚中，我似乎也理解了哈佛大学历史系教授汤姆在事业上的选择：中世纪法国史研究。

他没有追随外公和父母的足迹，去探求亲人们终其一生也未能走完的漫漫长路，而是另辟蹊径，埋头故纸堆中，远远地避开了那条曾令几代人悲伤落泪的征途。

汤姆对古都北平的记忆，围绕着一辆奔驰的黄包车，徐徐地浮现了出来。

跟随父母踏上中国大地的那一年，他年仅六岁。犹记得和四岁的妹妹肩挨肩，手拉手，并排坐在黄包车的座椅里，随着中国车夫矫健的脚步，飞快地穿越京城大街小巷的时刻。

人生记忆中无忧无虑的童年岁月，多么美好，多么令人留恋啊！

“快点，快点，故宫要关门了！我和妹妹在车上跺着脚，焦急地大声喊叫。”回忆起往事，汤姆那对已经浑浊的眸子里，闪烁出几点光亮。

面对着高龄八十七岁、记忆与思维却依旧清晰敏捷的老人家，我忽然间失去了接连提问的老习惯。我沉默着，不忍打断他的思绪，惟愿把分分秒秒都留给老人家，任由他随着心愿去回想、叙说。

这是夏日里最后一个黄昏，在哈佛大学校园的北面，一条幽静的街道上。

几天前，我提前离开了北京举办的国际翻译交流活动，匆匆赶回了加拿大的滑铁卢小城，紧接着，又马不停蹄地立即飞往美国波士顿，只因内心深处，一直隐隐地担忧着什么。

汤姆开启门扉的那一瞬间，我才卸下了心头的重负。

长餐桌上，早就摆好了一幅幅镶嵌在玻璃框里的珍贵的照片。黑白照片虽已褪色、发黄，那一张张栩栩如生的面庞，却早已鲜活地跳跃在我的心间。

哦，爬在玲珑剔透的假山石上喜笑颜开的一对小儿女，那是北海的静园呢，还是故宫的御花园？

在杨柳飘拂的昆明池畔野餐的几个成年人，是否正在协商延安之行

的秘密方案？

毕森去延安采访之前，事先安排妻子儿女离开了北平城。汤姆和妹妹跟随着母亲菲丝，一同乘坐火车，抵达北戴河，在那里停留了整整三个星期。

邀请他们到海滨别墅度假的，是当年与威廉姆斯校长同船来华的几位传教士的家人。他们中的很多人，都是菲丝童年时代在金陵大学校园里青梅竹马的小伙伴。

汤姆是在美国出生的。长到六岁了，还是第一次来华。他注意到，在北戴河度假的这些美国人，不分男女老幼，个个都操着一口流利的中文。孩子们之间，也明里暗里地悄悄竞赛，炫耀谁的中文更流利，显摆谁的词汇更丰富。

“彦，我一直有个问题，多少年过去了，都没搞明白。你现在来了，正好可以请教一下了。”汤姆盯着我，颇为认真地说，“真奇怪，真奇怪，是什么意思呢？”

天哪，那几个字，老人家是用中文唱出来的。我立即明白了，激动地鼓励他，把整首歌曲全部唱出来。

两只老虎，两只老虎，

跑得快，跑得快，

一只没有眼睛，

一只没有尾巴，

真奇怪，真奇怪，

.....

我的眼睛湿润了，喉头哽塞。

快来吃饭，快来吃饭，

真好吃，真好吃，

.....

汤姆苍老的声音在空中回荡着。

第二段那生疏的歌词，显然是北戴河那群调皮的美国孩子们自编自造的，仅仅是为了练习中文罢了。

忽然，老人的歌声卡住了，再次转回了英语。

“唉，后面的两句是什么呢？怎么就记不起来了呢？”他望着窗外，目光中流淌出遥远的海浪、痴情的向往。

“除了这首儿歌，您还记得哪些中文词汇呢？”我刨根问底，继续挖掘。

“饺子。”汤姆立即说出了这两个字，基本上字正腔圆。

“不过，”老人又连忙补充说，“我去中餐馆吃饭时，每当点菜要饺子，人家总是不明白我想要的是什么。所以我一直怀疑，是否我的发音不准确啊！”

我笑了，安慰老人说：“您的发音丝毫没问题。恐怕是中餐馆的广东老华侨听不懂普通话罢了！”

汤姆说，即便是全家人返回美国后，在自己家里，父亲和母亲之间也常常用中文对话，尤其是当他们不想让孩子们知道谈话内容的时候。

对汤姆和妹妹来说，那种气氛，既神秘又亲切，留下了无比温馨的回忆。

“父亲虽然很早就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的无神论观念，但他从不强迫我母亲放弃她的信仰。星期天，母亲带着我和妹妹去教堂，他也从不加干涉。”汤姆说，“他们相濡以沫，度过了艰难的岁月，即便二人在宗教信仰上有分歧，也从未影响过他们的感情。”

真正的爱情，是心灵的契合。

菲丝活了九十多岁，一生敬仰丈夫的人品，坚信他的正直与无辜。即便在毕森辞世之后，她独自一人在养老院里生活的那十几年中，也从未放弃过为毕森“平反昭雪”的努力，坚持着在冥冥之中的守望。

如今，毕森与菲丝相伴，双双长眠于滑铁卢小城外一片绿草如茵的墓园里，已经很多年了。

“说来遗憾，我已很久没回到滑铁卢，去父母的墓前探望了。”汤姆平静地说道，“你知道，我的时间十分有限，必须在有生之年，抓紧完成我的中世纪法国史研究课题。”

他深深地叹了口气，接着说道：“当初，为了支持我和妹妹的学业，父母亲每年都必须凑够两千美元的学费，真不知道他们是如何挣扎度日的。我深深懂得他们节衣缩食的艰难。直到我从哈佛毕业、考上普林斯顿的研究生之后，拿到了全额奖学金，可以自食其力了，才算松了一口气。因为从那个时候起，我才减轻了父母肩头的重担。”

“您父母当初陷入困境，不得不卖掉房屋的时候，有没有保存下来什么从中国带回来的纪念品吗？”

汤姆慢慢地从座椅上站起身，带我来到了隔壁的书房。他指指脚下的地毯，让我看。

“即便是卖掉了房子，连母亲养了很多年的小花猫，也狠着心送给了人，父亲都没舍得卖掉这两块从中国带回来的地毯，还有那些青花瓷。”

说着，他抬起手，拉开了靠墙的一扇棕色的木柜门，展示出里面大大小小的、形态各异的瓷器。

我匆匆扫了一眼木柜里面的青花瓷，深知自己是外行，缺乏鉴赏力。

低下头来，仔细打量脚下的地毯。浅驼色背景上，那一个个精美典雅的蓝色图案，既像铜鼎又像小篆，隐含着多少神秘的符号！

天色暗下来了。杉树的浓荫透过窗玻璃，投在地毯上，图案模糊不

清了。

我带着独居的老人出门来，步行到街头一家高档中餐馆，陪他重温京华旧梦。帮老人点了几样他记忆中的美食之后，话题便扯到了金陵大学上。

汤姆说，2002年春天，他再次踏上中国的土地，距离1937年陪同父母首次到访，已经过去了整整六十五个年头。父母早已长眠于大地，而他自己，也从牙牙学语的儿童，变为步履蹒跚的老翁了。

“那次学术会议的地点，恰好在南京大学。幼年时，常常听母亲念叨紫金山、鼓楼这些字眼。”汤姆一边吃着春饼，一边回忆。

“在南京停留了不到一个星期，我独自一人，悄悄在校园里转悠，寻找到了母亲童年时居住过的那些地方。有些老旧的楼房，依稀可辨当年的模样，虽然它们都早已派上了别的用场。”

那几天里，适逢南京大学百年校庆。汤姆在与人闲聊中，提到了依旧健在的姨母玛丽。她是母亲的小妹妹。一百年前，玛丽就出生在这座绿草如茵的校园里。上一代人中，仍然活着的，只剩下她了。

南京大学校方如获至宝，立即拜托汤姆，打去隔洋电话，联络身在美国的玛丽，热情邀请这位百岁老人重返南京故居，参加庆典活动。

“姨母虽然身体有恙，卧病在床，无法前往南京，但她心里是异常高兴的，因为人们没有忘记她。几个星期之后，她便怀着满意的心情，离开了人世。”

我松了口气，庆幸当年校园里那场兵乱中的屠杀，没有终生缠绕在玛丽的心头，剪不断，理还乱。

菲丝呢？她是如何对儿女们描述金陵校园里那一幕惨剧的呢？我不忍端出心中的疑问，令老人心伤，便压下了这个念头。

汤姆一边慢慢咀嚼，一边又谈起了父亲。

“当年父亲在加州大学遇到危机时，曾把他去延安时记录的那些珍贵

的笔记本包裹好了，放进一只鞋盒里，藏在了一只木箱子底部，上面再压上不同的鞋盒等杂物。他把这只箱子交给了校内的一位好友，替他保存。你可以想象，在那人人胆战心惊的日子里，假如这些笔记被人发现了，将会给父亲带来的，必然是没顶之灾！当然，就连那位好友也根本不知道，那只箱子里面，究竟藏了些什么。”

我迫不及待地追问：“那些笔记，是什么时候回到您父亲手中的呢？”

“那是1967年，我前往伯克利大学任教时。那一年，我女儿刚刚出生，父母从美国东部远道来加州探望我们。此时，他那位好友才把木箱子送回到父亲手中。记得父亲当时就在客厅的地板上打开了木箱，看到藏在箱子底部的笔记依旧完好无损，他长舒了一口气！整整十几年了，既没遭到老鼠啃噬，也没遇到霉菌侵袭，难道不是奇迹？”老人消瘦的面颊上，绽开了笑纹。

“您父亲一生，遭受了这么多磨难，他是否后悔过青年时代选择的道路？”我难掩好奇。

汤姆轻轻摇了摇头，目光炯炯盯着我说：“我父亲终其一生，都坚信自己的看法是正确的。尽管他受到了那么多的迫害，尽管后来世说纷纭，他也从未放弃过对毛泽东、周恩来的信念。如果你的研究能够发表出来，也就对得起我父亲对中国一生的热爱了。”

饭后，女招待端上了赠送的甜点，烘烤得松脆焦黄的幸运饼。

我打开一枚，取出了夹在里面的小纸条，一读之下，禁不住笑了。

“哈哈，汤姆，上帝的旨意，是要通过我的行动，告慰你父母的在天之灵呢！”

“纸条上写的是什么呢？”汤姆凝神屏息，让我念给他听。

“一个快乐的举动，将驱散成千上万个悲痛。”我抑制住激动，看着他的眼睛说，“您知道吗？我手中的笔，就是那个举动！”

返回学校，再次步入“东西方交汇园”的时候，那株美洲蕾又映入了我的眼帘。

从第一眼看到它，几年已经过去了。小树又长高了，沐浴在夏日明丽的阳光下，一派成熟端庄的风貌。

那珍珠般的花蕾，早已随春风飘散，了无踪迹。枝条上挂满了翡翠般碧绿的叶片，一枚一枚，皆为心的形状。是的，一颗颗鲜活的、跳跃的心脏。

它的捐赠人，究竟是谁呢？至今还是个未解之谜。然而，这点似乎已不再重要了。

学校每年刊出的捐款名单上，常会有匿名者出现。真正的基督徒，与中国人同样，崇尚做好事不留名。

想到那盛开时满树细碎的花苞，既非浓烈炫目的“大红”，也非娇艳欲滴的“粉红”，而是淡雅柔和的一片浅紫——那融合了红与蓝的中间色，也许，这株美洲蕾，含蓄地寄托了捐赠人欲言又止的思索吧。

树下那块银灰色的铭牌，依旧默默地静立在草丛中。环绕其旁的野草莓，是北美印第安部落的传统植物，眼下已结出了小小的果实，一粒粒，小指甲盖大小，嫣红剔透，似珍珠，似玛瑙，衬托着朴素光洁的铭牌。

我低下头，默默地注视着上面镌刻的字迹时，眼前浮现出一张又一张既陌生又熟悉的面庞来。

那些名字，也许本就鲜为人知，也许已逐渐被今人所遗忘。好在这一方小小的花园里，将长久地留存下他们的痕迹，并帮助后世的人们，解开人类历史上一个又一个难以疏解的心结。

补记

去年初秋，完成了上面的文字后，便投稿给国内的文学杂志，发表于《当代》2019年第四期上。期盼等待中，天气渐凉，转眼便是隆冬了。

元旦那日清晨，窗外飘起了鹅毛大雪，后院的池塘里，早已结了厚厚的冰。邮箱里却跳出一封信来，顷刻间驱散了周遭的寒气，暖热了心扉。

图古德（Toogood），这个英文姓氏，我还是头回遇到。若是意译，可否翻译成“超好”呢？

他告诉我，辗转听人说，我在寻找那株美洲蕨的捐赠者，作为知情人，他愿约我见面一谈。

于是，在那个阳光明亮得耀眼、温度却为零下十六度的冬日午后，我按响了超好教授家的门铃。

老人已经八十岁了，但清俊的面容，睿智的谈吐，依稀可辨这位化学系退休教授昔日的风采。提到半个世纪前与毕森夫妇的交往，那对已经蒙上薄薄一层云翳的湛蓝的眸子里，闪出了几朵温柔的火花。

客厅的落地玻璃窗十分宽敞，从窗里朝外望，可见街道正对面，几株高大的雪松下，掩映着一座老旧的二层小楼房。

自从毕森夫妇1969年落脚滑铁卢小城，他们便租赁了那座属于当地教会房产的小屋，与超好教授毗邻而居，朝夕相望。

“是的，只是租赁。他们此生从未攒够钱，购买一座属于自己的房产。”超好教授确认了我的疑问。

我迫不及待地拿起手机，冲到门外，拍下了这座人去楼空、阶前草木凋零的老屋。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期，超好教授还是个初出茅庐的青年人。拿到博士学位后，他便离开故乡英国伦敦，辗转转到美国西部，继续深造。在那里，他结识了年轻的美国姑娘帕特丽霞。二人成婚后，双双应聘来到加拿大的滑铁卢大学，在这座安静的小城扎下了根。

“那时候，整个滑铁卢大学才有两千名学生。与今天的规模不可同日而语。”超好说。

想到如今在滑铁卢大学校园里就读的学生，仅仅是来自中国的留学生，便已达六千之众，不由得感叹时代的飞速发展。

“那时的我们，还很年轻，远离家乡，远离父母。而毕森夫妇同样，也远离他们在美国的儿女。结果，大家自然而然地形成了一种亲如家人般的互助关系。他们就像我们的父母，经常给我们生活和工作上的指点。而我们呢，也像晚辈一样，尽可能地关心和照顾这对年老体弱的夫妇。”

毕森夫妇亲切和蔼，行事低调。整条街上的邻居，无不喜爱这对老人。回忆起当年一桩桩或幸福或尴尬的趣事，超好教授的声音里传出抑制不住的激动。

“在同一条街上生活了十年，邻居们谁也没料到，我们身旁住着的这位平易近人的老头子，竟然是一位拥有非凡人生阅历的著名学者！他著作等身，却非常谦虚，从不张扬炫耀、吹嘘自己。他的博学、才华，就像我们剥洋葱时那样，是一层一层，逐渐才展示到大家面前的！”

毕森把自己的不少珍贵藏书都赠送给了这位勤奋好学的青年教授。其中包括斯诺的《红星照耀中国》。

无数个冬日的夜晚，窗外冷风呼啸，白雪皑皑，大家围着壁炉中温暖的火苗，品着芬芳的中国绿茶，听毕森侃侃而谈。

“他的知识实在是渊博！”超好教授仰起脸，望着空中，边回忆边说，“记得有一次，他讲述到青铜器时代的殷商文化与古希腊文化之间的对比，信手拈来，如数家珍，令我佩服得五体投地。”

有一年，毕森教授做完白内障摘除手术之后，无法阅读，便请求超好教授，每周三个晚上，到他家中，为他朗读作品。

“读的都是远东历史文化方面的经典之作。”他说。

“您还记得都有哪些作品吗？”我挺好奇。

“有中国的《离骚》，印度的史诗《罗摩衍那》，还有日本的……哦，书名记不得了……”

“毕森教授经常指使我为他做这个，做那个，就像指使自己的孩子一样，毫不客气。”超好教授微笑着说，“我当然毫不在乎，很乐意为他效劳，但他太太菲丝却常常感到过意不去，为她的老头子总是麻烦我，连连致歉。”

话题扯到菲丝时，超好教授略微沉吟了一下，才小心翼翼地试探着问道：“不知道你是否听说过，上个世纪二十年代发生在南京的事件？”

见我默默点头，他才继续说下去：“其实，相识几十年了，但仅有那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菲丝对我提到过当年那桩伤心欲绝的事件。她说，人性是复杂的，任何民族和文化，都有优劣好坏两面。在当年的金陵大学校园里，即便都是从美国来的传教士，也同样有君子与小人之分。她的父亲惨死之后，这么多年过去了，她是怀着宽容的精神，熬过漫长的人生岁月的。”

我明白，长留在菲丝记忆中的，不仅仅是金陵校园，还有仙境般美丽的庐山，还有飞扬着欢声笑语的北戴河……无论曾经发生过什么，那片土地，都早已成为她生于斯长于斯、难以忘怀的故乡了。

善良的人们，终于等来了冰雪消融的时刻。

1972年初，中美关系解冻之后，毕森教授颤抖着双手，拿出那部隐藏了数十年之久、字迹潦草、龙飞凤舞的“1937，延安对话”。

超好教授的妻子帕特丽霞在她的打字机上，一字一句，敲出来了这部书的草稿。

客厅壁上的镜框里，镶嵌着年轻的美国姑娘帕特丽霞笑盈盈的圆脸，仿佛在静静地聆听我们的谈话。这位滑铁卢大学化学系实验室的女技术员，已于五年前患病离世了。

“她的骨灰，与毕森夫妇埋在同一座墓园里。每年的忌日，我都会带上鲜花，去看望他们。”超好教授的目光盯着窗外碧蓝的天空，平静地说，“这些年，汤姆也老了，很少回来看望他的父母。”

提到校园里那株美洲蓍，他告诉我，毕森去世的那个夏天，自己恰好在英国搞研究，来不及赶回加拿大，参加葬礼。

秋天时，他回到了滑铁卢，左邻右舍的朋友们都觉得，大家应该做点什么，纪念这位非凡的学者。

“最后，这条街道的全体居民共同出资，捐献了一棵蓝杉树，栽种在瑞纳森校园里，面对着毕森曾经讲授中国文化的那间教室的窗口。”

说着，他从茶几上的一个信封里，掏出一张照片来，指给我看。“这是栽树那天的留影。”

我认出了瑞纳森学院那座最老的教学楼。花岗岩大石块砌成的底座旁，矗立着一棵笔直的蓝杉树。树旁站着几个人。我一个一个地辨认着，看到了青年时代的超好，还有满头银发的菲丝。

此外，还有一个文质彬彬、似曾相识的年轻人的面影。嗯，没错，是他，正是那位含蓄深沉、少言寡语的东方艺术雕塑家尼古拉。

“后来，不记得是哪一年了，在一场暴风雪中，天昏地暗，雷鸣电闪，那棵蓝杉树的顶部，竟被齐刷刷地削掉了！”

看我面露惊愕的神色，超好教授顿了一下，才接着往下讲。“通常情况下，这种树若是遭遇到此种厄运，就会枯萎，死掉。然而，来年春天，天气转暖时，那棵蓝杉树却奇迹般地存活了下来，并从顶部生出两根新杈来，继续朝天空生长。你说，蹊跷不蹊跷？”他盯着我，目光炯炯。

我默默点头，懂得他所暗示的象征。

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那，为何几年前又要补栽上这株美洲蕾呢？”我不解，继续追问。

“噢，前些年，瑞纳森学院要盖新的教学楼，不得不挪动那株蓝杉，把它移栽到其他地方去。可这样一来，学生们上课时，就再也看不见它的英姿了……”他一面回忆，一面喃喃说道，“不，不，这怎么行呢……”

于是，在超好教授的努力下，就出现了那株在春日里阳光下绽放出夺目光彩的美洲蕾。

日影西斜，时间不早了，我合上笔记本，从沙发上站起身来，与超好教授道别。

“请你等等。”他拿起茶几上那个信封，还有一本发黄的活页本子，递到我手中。“这些东西，你看看吧。”

我小心翼翼地打开信封，拿出里面的几张旧照片，仔细端详。有白发苍苍、面含微笑站在瀑布前的老年毕森夫妇，也有年轻英俊的超好教授和温柔可爱的帕特丽霞。

信封里面，还有几张订在一起的活页纸，是毕森去世后，教堂为他举办的葬礼上，牧师所致的悼词。我匆匆浏览了一下，看到了这样的评价：

“托马斯·亚瑟·毕森是一位学者、作家，也是一位教师。他毕生致力于为全人类的福祉求索真理，关心世界上的弱势群体，向无助的人民伸出援手。”

“刚才听了你们很多人的发言，我相信，正是出于对中国人民的深切关怀，他才踏上了赴华之路。他高大的身影曾经与当初鲜为人知而今在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伟人们擦肩而过，他曾与影响了亿万人民的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促膝倾谈。”

“毕森的脚步不仅踏上过中华大地，也在上帝的指引下，来到了滑铁

卢。由于亚瑟·毕森曾经生活在我们中间，这条街道从此将不再是默默无闻的。人们曾在街头多次遇见过他。他总是面带和善的微笑，目光炯炯发亮。他身姿伟岸，却谦卑和蔼，平易近人。”

“那个曾经与世界级领袖亲密交谈的人，也正与那个在后院埋头栽树、在前院奋力除草的是同一个人。我们至今仍感奇怪，这位老人是如何赤手空拳从林子里把一根根枯朽的树木拉回家中，用作壁炉燃料的。”

“亚瑟·毕森的身后，留下了独特的足迹。世间将不再会有与他一模一样的人了。他从未移动过山脉，但他却移动了人类。他从未在月亮上行走，但他却踏遍了地球。他有过自己的痛苦、恐惧、烦恼，也有过遗憾与不足，但他是当之无愧的一个真正的人！是上帝之手创造的一个充满大爱的人！”

这位牧师的悼词，出乎意料，完美地提炼了毕森的一生。

超好教授打断了我的思路，指着旧照片说：

“这些照片，都是和毕森夫妇相关的，也送给你。那本活页，是毕森在1924年抵达中国之后，用来学习中文的旧课本。他在世时，曾复印了一份给我。”

“您也跟随毕森学习过中文吗？”我翻开那本发黄的活页课本，目光扫过上面密密麻麻的繁体汉字，惊讶地问道。

他不好意思地笑了，摇了摇头。“实在是太难了。我顶多学习了一百个汉字，就坚持不下去了。”停顿了一下，他又补充道，“最近，我被诊断出患了病。两周之后，就要开始去医院做化疗了。这些历史资料，都留给你，权当纪念吧！”

看着超好教授坦然的目光，我握紧他那双温暖的大手，告诉他，别担心，一切都会好的。当校园里那株美洲蕾再次绽放出美丽的花朵时，我将开始教他学习中文，补上他青年时代没有来得及完成的梦想。

送我到了门边，帮我穿上大衣后，他轻声地问道：“天气暖和了之后，你愿意跟我一起，去墓园里看望毕森夫妇，还有帕特丽霞吗？”

他的声音是平静的，但我从他的眸子里，似乎捕捉到了一丝不易察觉的忧伤，掺杂着期望。

我看着他，郑重地点了点头。“当然。我一定会去的，而且，年年都会去。您放心吧！”

汽车发动后，我挥动手臂，朝站在玻璃门后定定地望着我的那个身影道别。

突然间，一个念头涌上了心头：那篇投稿迟迟未能确认发表，焉知冥冥中，恰是上帝之手在掌握着世间事物应有的进程，耐心地等候着我，为亲爱的读者们补上“美洲蕾”这一悬念的答案呢？

（2019年3月23日初稿，2020年5月23日修改。）

注：本文发表于《当代》2019年第4期。

参考资料

T. A. Bisson, *Yenan in June 1937: Talks with the Communist Leaders*, the Regents o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73. (托马斯·亚瑟·毕森, 《1937年6月: 在延安与共产党领袖会谈》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 197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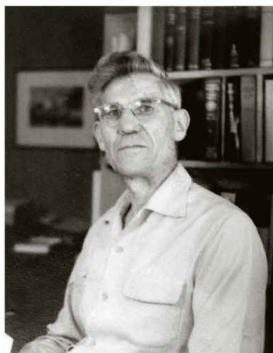
W. Reginald Wheeler, *John E. Williams of Nanking*,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New York, 1937. (维·瑞吉纳尔德·威勒, 《约翰·威廉姆斯在南京》, 弗莱明·瑞威尔公司出版, 纽约, 1937年)

David A. Hollinger, *Protestants Abroad: How Missionaries Tried to Change the World but Changed America*,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7. (戴维·霍林格, 《基督教新教徒在海外: 传教士们试图改变世界然而却改变了美国》, 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 2017年)

译者简介

李彦，北京人，1987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系，同年赴加拿大留学。1997年起在滑铁卢大学任教，现任文化及语言研究系中文教研室主任、副教授。2007年起担任滑铁卢孔子学院加方院长，长期致力于中外文化交流。现为北京市侨联海外委员。从1985年起从事中英文双语创作、翻译。曾获中外多个文学奖项。主要作品包括英文长篇小说《红浮萍》《雪百合》；中文长篇小说《海底》《嫁得西风》；自译中文小说《红浮萍》；纪实文学《兰台遗卷》《不远万里》；作品集《尺素天涯》《吕梁箫声》《羊群》，译作《白宫生活》；合著中英文双语对照《中国文学选读》、英语文集《沿着丝绸之路》《重读白求恩》等。

本书译稿完成于2019年3月18日，修改于2020年3月6日，定稿于2020年5月23日。



托马斯·亚瑟·毕森

(Thomas Arthur Bisson 1900–1979)

20 世纪早期美国著名的东亚问题研究专家，担任过美国政府的东亚政治经济顾问。曾于 1924 年至 1928 年间来到中国，先后在安徽省怀远县一所中学以及燕京大学执教。1937 年 6 月，到访延安，后返回美国。1948 年至 1953 年，在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政治系任教。后因麦卡锡主义政策影响被迫离开美国。1969 年，应邀到加拿大滑铁卢大学瑞纳森学院任教，为该校中国语言和文化课程奠基人。

延安有这样一群人，他们的胸中，充满了高尚的道德情操。……
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毛泽东会顽强不屈地奋斗着、坚持着，要把
这种精神推广到整个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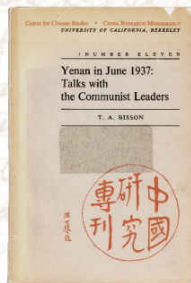
——〔美〕托马斯·亚瑟·毕森 1937年6月

我曾经见识过各种各样的人。……但毛泽东却是我见过的唯
——一个能够统一全中国的人。

——〔瑞典〕艾飞·希尔 1937年6月

毕森所记录下来的在延安那一场又一场谈话之中，最为突出的
特色，便是中国革命领袖们令人震撼的清晰思维和先见之明。

——〔美〕欧文·拉铁摩尔 1972年8月



1973年英文首版《1937，延安对话》

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中国研究中心出版

在过去的几十年岁月里，我曾辗转流离，多次搬迁，但是，这两本笔记却一直完好无损地保存在身边，跟随着我，浪迹天涯。仅此一点，便足以证明，它们在我脑中所蕴含的意义有多么重大。

——〔美〕托马斯·亚瑟·毕森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012-9



9 787020 160129 >

定价：45.00 元

著

蕭紅
BIOGRAPHY
OF
XIAOHONG
紅
大傳

萧红大传

读懂一代才女的“流离”与“不甘”

人民文学出版社

季红真

文学评论家、散文家、传记文学作家。1955年生于浙江丽水，先后毕业于吉林大学、北京大学，文学硕士。著有文学评论集《文明与愚昧的冲突》等六种、《浮尘漂流记》等散文四种、《呼兰河的女儿——萧红全传》等文学传记两种，另有长篇小说、译著及编著十余种。获当代文学研究会颁发的“1988年中国当代文学研究奖”、首届“萧红研究奖”等奖项。

季红真

著

萧红
BIOGRAPHY
OF
XIAOHONG
大传

人民文学出版社



文前辅文

·谨以此书献给父亲·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萧红大传/季红真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民国名人传记：插图本)

ISBN 978-7-02-016385-4

I. ①萧... II. ①季... III. ①萧红 (1911—1942) —传记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20) 第095376号

责任编辑 刘伟 陈悦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宋佳月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507千字

开 本 680毫米×960毫米 1/16

印 张 36.25 插页 11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21年4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385-4**

定 价 **7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文前彩插





三岁萧红和母亲姜玉兰



1930年春，萧红赴北京读书之前摄于哈尔滨



1932年秋，生产之后的萧红与萧军摄于中央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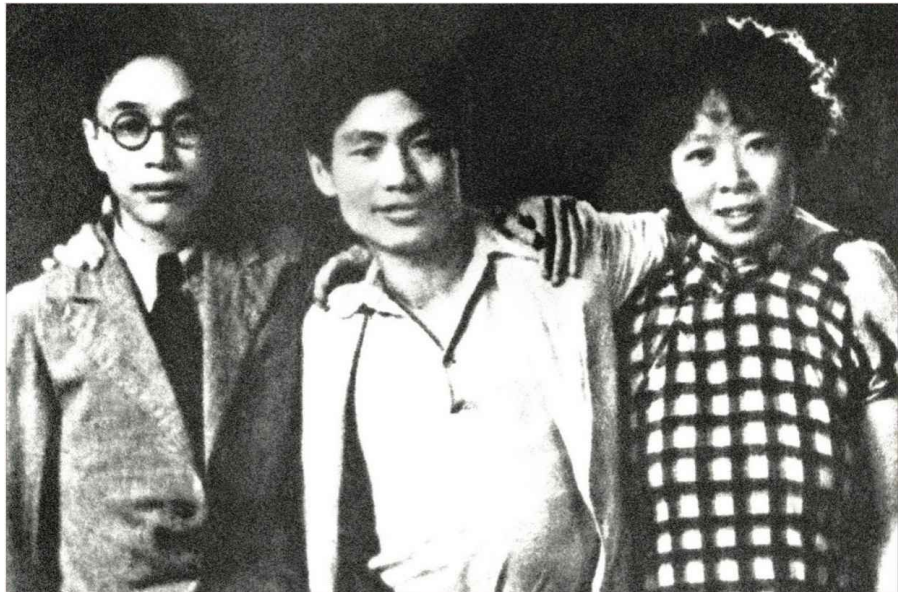
1930年春，萧红赴北京都市之前摄于哈尔滨



1932年秋，生产之后的萧红与萧军摄于中央公园



1935年，第一次出席鲁迅召集的宴会之后拍摄



1936年7月16日，黄源为去日本的萧红饯行，萧军同往，宴会后三人在上海万氏照相馆合影。左起为黄源、萧军、萧红



1936年，摄于鲁迅墓前



1936年，萧红与许广平在上海大陆新村鲁迅寓所



1937年3月，上海法租界霞光坊许广平寓所前。前排左起：鹿地亘、小田岳夫；后排起：胡风、许广平、池田幸子、萧军、萧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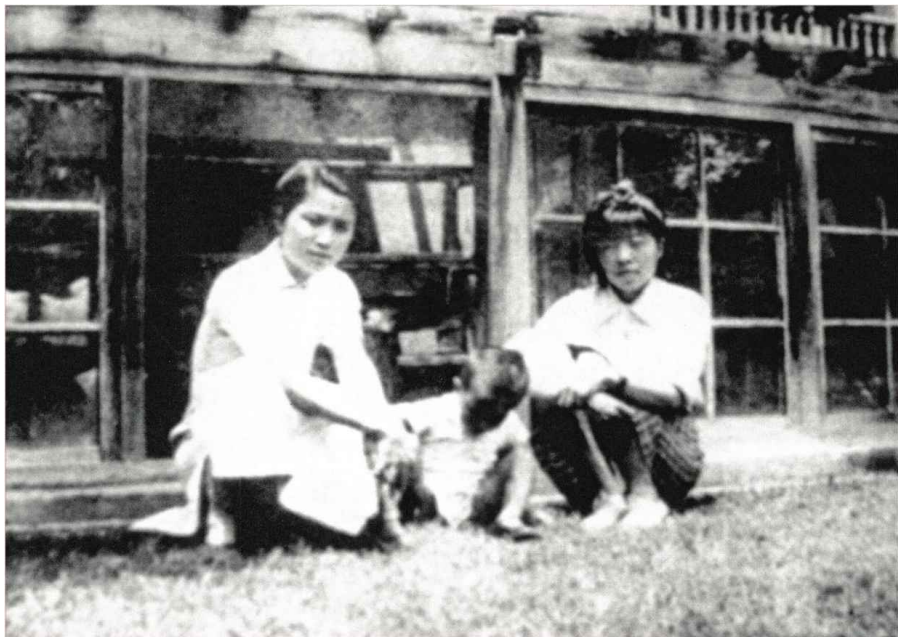
1937年夏，（左起）萧军、蒋锡金、萧红、罗烽摄于武昌东湖



1937年，萧红、萧军摄于上海



1938年，萧红摄于西安公园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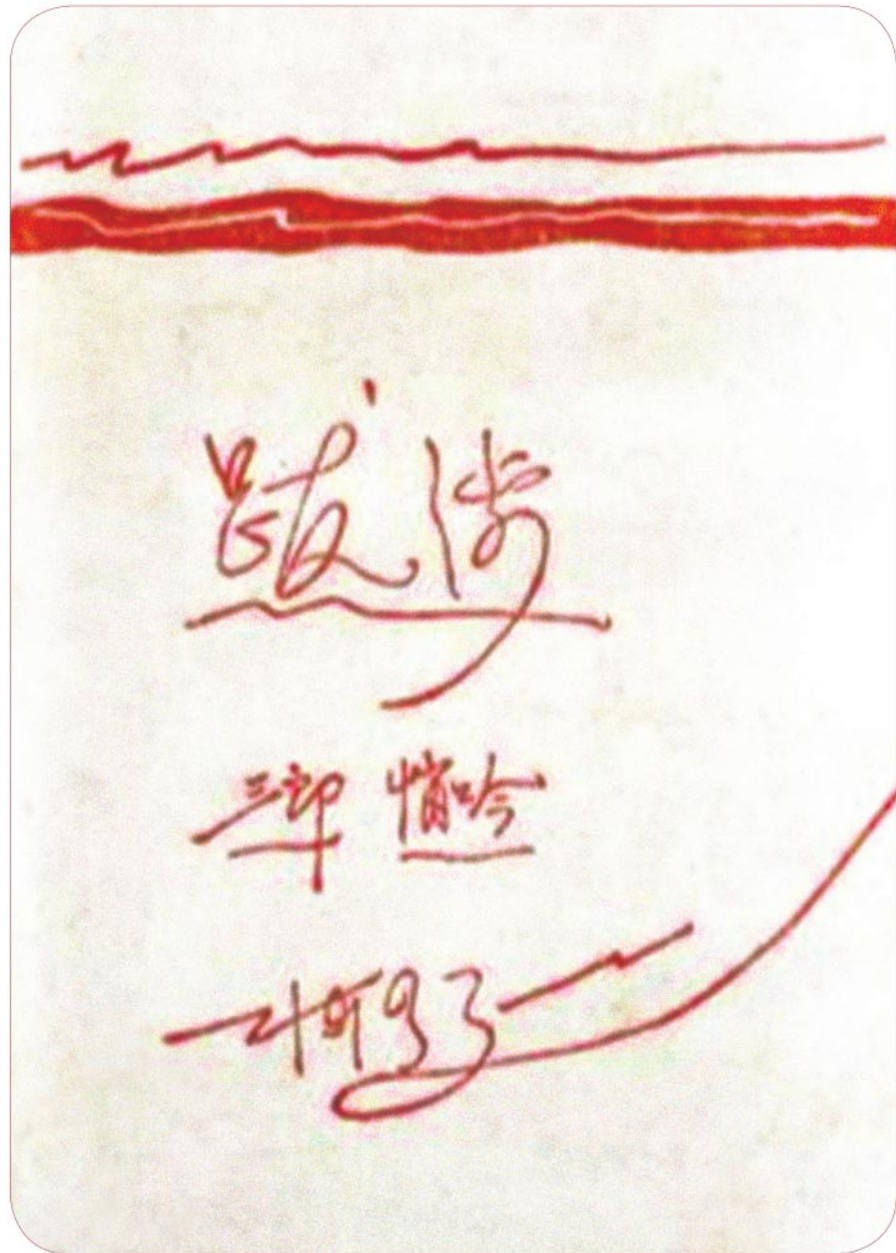
1938年夏，萧红与梅志摄于武汉小朝街胡风寓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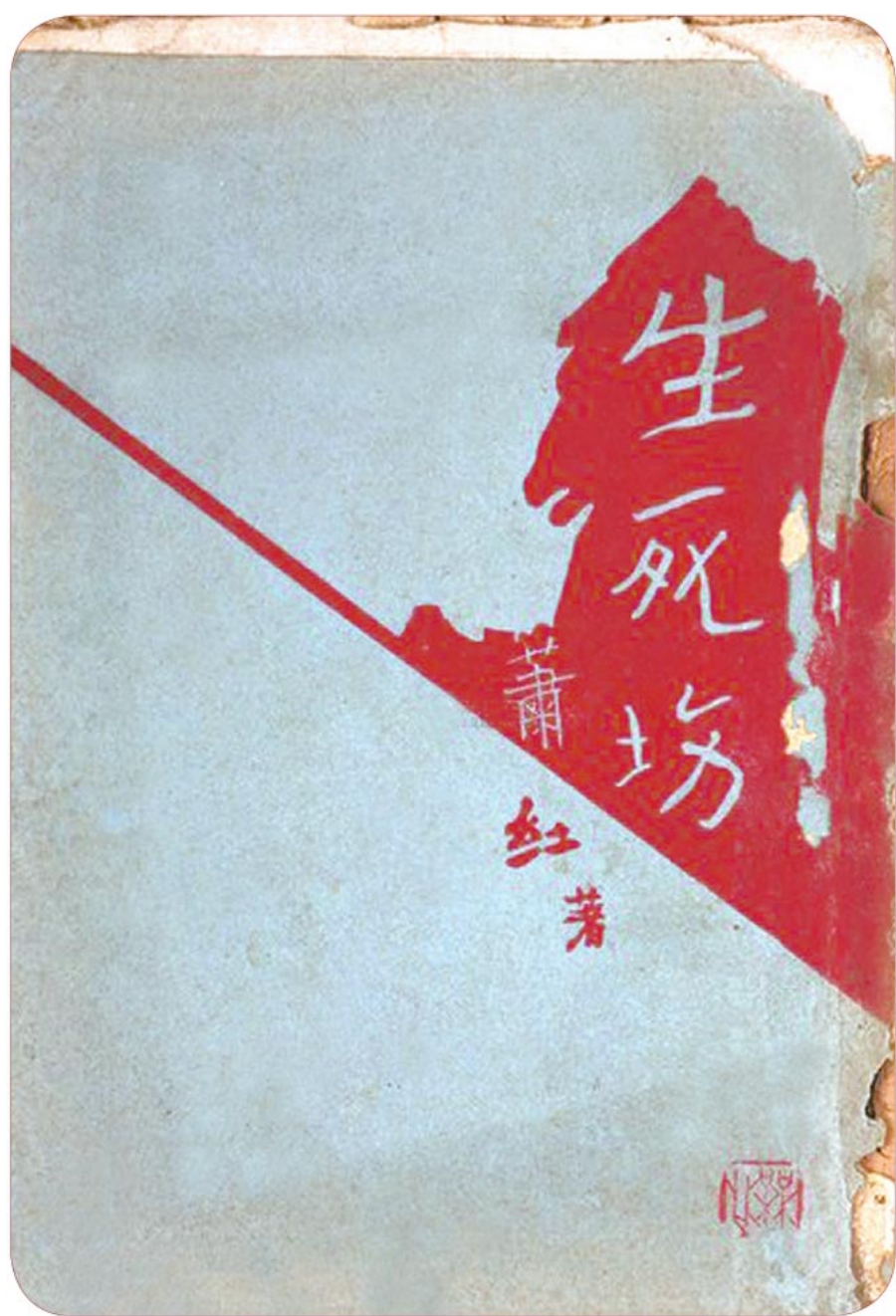
1938年摄于西安八路军办事处。左起塞克、田间、聂绀弩、萧红、端木蕻良，后排是丁玲



1938年，萧红与端木蕻良摄于西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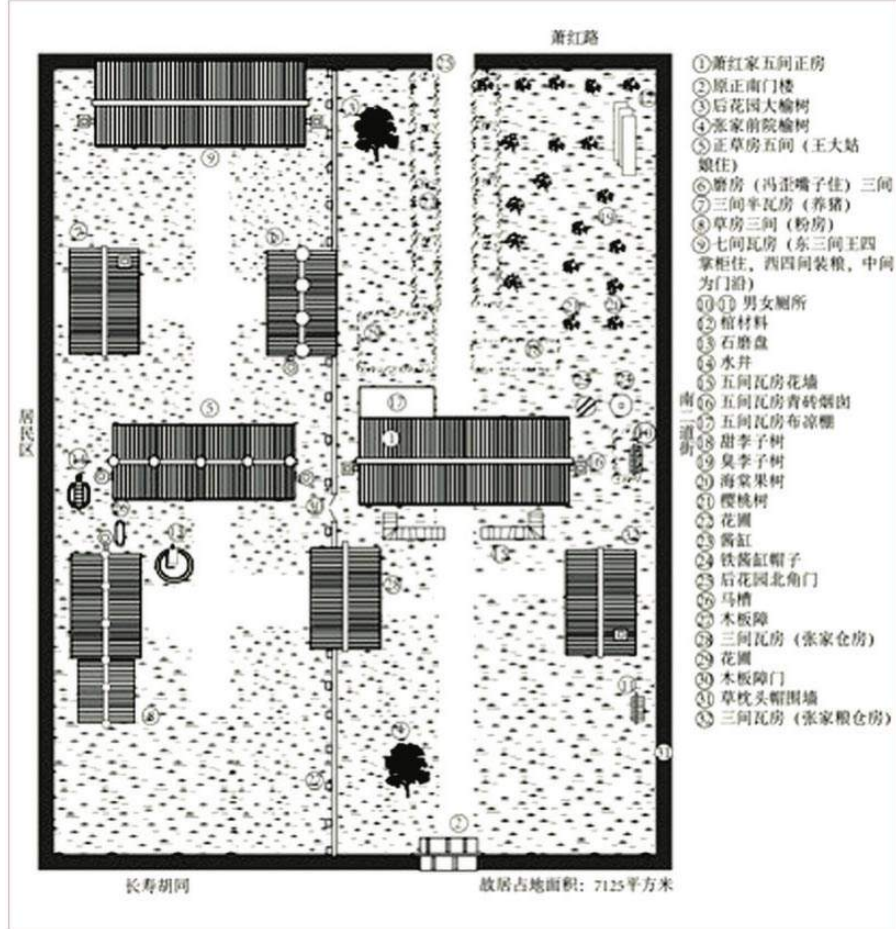
萧军和萧红合著的小说散文集《跋涉》初版封面



萧红亲手设计的《生死场》初版封面



呼兰萧红故居



萧红故居原院落布局平面图

- 第一章 富饶的北国边陲小城
- 第二章 乡绅地主之家
- 第三章 顽童生涯
- 第四章 祖母死了之后
- 第五章 母亲之死与继母过门
- 第六章 觉醒的少女时代
- 第七章 升学风波
- 第八章 进入现代大都市
- 第九章 投身学生爱国运动
- 第十章 祖父死了以后
- 第十一章 出走北平求学
- 第十二章 再次出走北平
- 第十三章 软禁与逃脱
- 第十四章 陷落东兴顺
- 第十五章 投书裴馨园
- 第十六章 热恋萧军
- 第十七章 逃出囚笼
- 第十八章 “生产的刑罚”
- 第十九章 落脚欧罗巴
- 第二十章 筑巢南市街
- 第二十一章 走上左翼文艺之路
- 第二十二章 爱情的烦恼
- 第二十三章 逃离伪满洲国
- 第二十四章 驻足青岛
- 第二十五章 初到上海
- 第二十六章 进入上海文坛
- 第二十七章 在鲁迅夫妇身边
- 第二十八章 爱情的“苦杯”
- 第二十九章 躲到东京
- 第三十章 重回上海
- 第三十一章 最后的北平之行
- 第三十二章 “八一三”前后

- [第三十三章 暂居武汉](#)
- [第三十四章 临汾：两萧分手](#)
- [第三十五章 西安：情结端木蕻良](#)
- [第三十六章 退回武汉](#)
- [第三十七章 奔逃重庆](#)
- [第三十八章 栖身北碚](#)
- [第三十九章 避居香港](#)
- [第四十章 情系呼兰](#)
- [第四十一章 在战火中挣扎](#)
- [第四十二章 与蓝天碧水永处](#)

[返回总目录](#)

第一章 富饶的北国边陲小城

祖国的东北地区，是指山海关以外的所有领土。在清代被称为满洲，辛亥革命之后，则称为前清东北地区。1928年，张学良易帜以后，才称为东三省，除了目前的三省之外，还有被划归内蒙古的呼伦贝尔盟等五个盟，所谓东蒙五盟。

这块广袤的土地，历来是生命进化与文明发展的宝地。中生代的地质年代，生物向陆地攀缘迁徙的时候，这里就已经繁衍密布着各种生命，包括最高级的物种。朝阳古生物化石的发现，使这里成为“世界第一朵花开放的地方，第一只鸟飞起的地方”。早在17.5万年以前，就有人类在东北地区活动。1996年，在黑龙江省阿城县交界镇，开采石灰石意外发现的溶洞中，大量存留的动物化石上人工打击的痕迹与地面残留着的过火遗踪，都证明着这个事实。^[1]那里土地肥沃、物产丰富，还有各种矿产。历来以盛产木材、人参、兽皮、山货、珍珠等著称。在漫长的文明史上，各民族人民在那里生息劳作，由采集、渔猎、游牧、农耕到近代的工业文明。中古时期，满族、蒙古族、达斡尔族、鄂温克族、鄂伦春族、赫哲族和锡伯族人民，在长期的历史生活中，居住在这块广大的土地上。其中，达斡尔、鄂温克和鄂伦春这三个部族，均为契丹血统，由于共同居住在黑龙江中上游两岸，而且在经济和文化方面往来密切、彼此交融，清朝文献中统称为“索伦三部”。^[2]

东北地区最早的居民主要是四大族系，以蒙古族为主体的东胡族、包括高句丽在内的扶余族、满族的祖先肃慎族和汉族。其中满族的祖先是那里最古老的居民，世代居住在乌苏里江、黑龙江和松花江的中下游，以及长白山里。周、秦之前，称之为肃慎，汉魏称挹娄，隋唐称靺鞨，之后称为女真。1635年，皇太极改女真为满族，从此，满族居住的东北地区被称为满洲。商、周时期开始，满族就与中原地区来往密切，据史书记载，周武王时进贡“柎矢石磐”，“周代来服”，可以参加国家的各种典礼，是王室近族。唐代著名的渤海国是靺鞨族为主兼容扶余族的地方政权，比照长安建立的东京城是当时亚洲第二大城市，不久臣服于

武则天执政的唐朝。隋唐、宋明时期，中原政权对他们都有册封。在漫长的历史征战过程中，东北各民族彼此融合，开发了这块寒冷而富庶的土地。元末明初，女真人南迁之后，逐渐形成三部：建州女真、海西女真和野人女真。女真人在传统渔猎的生活方式中，已经有一部分具有初步农耕的文明，只有与鄂温克、鄂伦春融合的野人女真仍然以渔猎为生。建州女真逐渐征服统一其他女真部落，至17世纪，满族已经成为一个新的民族伦理共同体。1616年，建州女真首领努尔哈赤征服海西女真和大部分野人女真之后，建立起与中原王朝分庭抗礼的大金政权，并且把统治下以满族为主的东北各民族人民，组织成政治、军事和生产高度一体化的社会组织，即著名的八旗制度，满族人由此被称为旗人。次年，皇太极改大金为大清，在李自成率领农民起义军攻打北京的硝烟中，说服吴三桂回兵一起打败李自成，多尔袞迎顺治皇帝入关，从沈阳迁都北京，从此统治中国268年。

黑龙江流域是满族的故乡，在清王朝被视作“龙兴之地”。明清之际，辽东地区由于战祸频仍而受到严重的破坏，大片的土地荒芜，人口大量减少。清政府为了田赋收入，掠夺劳动力，从顺治元年到康熙六年（1644—1667）的二十三年间，曾颁发《辽东招垦条例》，奖励移民开垦，使辽河流域一度出现了繁荣的景象。但这项政策旋即被废止。从康熙七年（1668）开始，对东北实行了近二百年的封禁政策，禁止关内的汉族人民出关谋食。同年，下令“辽东授官永著停止”，并对出关的汉族人民，实行“事先起票，过关记档”的限制手续。自乾隆朝开始，对东北的封禁日益强化。乾隆五年（1740）令：“奉天沿海地方官，多拨官兵稽查，不许内地流民，再行偷越出口……山海关、喜峰口及九处边门，皆令守边旗员，沿边州县，严行禁阻。”^[3]对已迁入奉天境内的汉人，迫令取保入境，不愿者限10年内勒令回籍。乾隆二十七年（1762），颁布《宁古塔等处禁止流民条例》，对柳条边外的吉林和黑龙江地区实行严厉的封禁。乾隆四十一年（1776），再次重申禁令：“盛京地方与山东、直隶接壤，流民渐集。若一旦驱逐，必致各失生计，是以设立州县管理。至吉林，原不与汉地相接，不便令流民居住，今闻流寓渐多。著传谕溥森，查明边理，并永行禁止流民，毋许入境。”^[4]柳条边以西以北的蒙古王公领地，也于乾隆三十七年（1772）严封禁止，“违者照私开牧场例治罪”^[5]。至此，清王朝对东北地区实行

了全面的封禁，吉林和黑龙江成为封禁的重点地区。

清王朝在东北施行封禁政策，主要原因有三：

首先是为了保持“龙兴之地”固有的风俗习惯。满族以马背得天下，特别重视尚武精神和骑射本领，而东北旗民正是清王朝赖以统治全国的军力所在。乾隆四十一年（1776）上谕明确指出：“盛京、吉林为本朝龙兴之地，若听流民杂处，殊与满洲风俗攸关。”因此，“永行禁止”流民入境。^[6]道光十三年（1833）吉林绅士奏请建立考棚，令满族子弟应试。道光皇帝阅后斥道：“朕恭阅列《实录》，俱以我满洲根本，骑射为先。”“况吉林为发祥之地，非各省驻防可比，尤应以骑射为重，何得专以应试为能，转致抛荒弓马旧业。”“非朕教育旗人之意也。保昌等率为此奏，殊属忘本，关系不小。保昌、倭楞泰，礼部堂官俱著传旨申饬，所奏俱不准行。”^[7]

其次是为了独占东北的特产。人参、珍珠和兽皮历来是东北官员向清朝进贡的主要贡品，向来为皇室所独占。长白山以产参著称，更被列为禁区。对禁区内的“紧要隘口，或安设卡伦”，或“设立封堆，按时遣官巡查。一切采捕事项，均由专员办理，送达朝廷。”

其三则是为了维护满洲八旗的生计。为了保证满洲八旗兵力的来源，加强对人民的统治和镇压，清政府在奉吉等地保留一部分上等土地或熟地，“仍留作本地官兵及京旗官兵随缺地亩之用”，“或以备退革兵丁恒产之用。”^[8]嘉庆八年（1803）的上谕也指出：“东三省为满洲之根基，若许移民杂居，私垦土地，势必危及旗人生计。”

为此，清政府修复明代的柳条边墙，又延长了近千米，圈起与关内的边界，把明代防御胡人南侵的军事功能转变为阻止汉人北上的文化保护功能。所谓柳条边墙就是深挖土壕，在垒起的土坡上种植柳树，间隔一段开设一个边门。每年4月到10月派军队把守，设立各种衙门，目的都是阻止人民到东北开垦、淘金、捕猎、挖参和采珠。在清朝的绝大部分时间，东北内陆除了军事机构之外，几乎没有行政区划，大量区域是王公贵族的领地，基本是军政合一的管理体制。直到1900年，也就是戊戌变法失败两年之后，慈禧迫于国内外的压力，在西安联翩下诏声言变法，开始了“慈禧新政”，才结束了这个局面。封禁期间，官方允许迁徙

到东北的只有被称作“流人”的罪犯。其中著名的如有清代身陷文字狱的第一人，江南名士和尚函可被发配盛京慈恩寺，十二年以后圆寂。在他之后，有150万罪人被发配东北。沿途水土不服，生活条件恶劣，加上押送的士卒又打骂虐待，不少人都倒毙路途。有一次出发150人，到达时只剩50人。在大批流放东北的人犯中，著名的有爱国将领郑成功之父郑之龙、金圣叹的家属、吕留良的家属。当时大量流人发配到黑龙江的宁古塔，现在的宁安县。宁古塔是清朝入关前后重要的军事、政治、经济中心，属于统治黑龙江、吉林广大地区的宁古塔将军辖区，相当于一个大军区。发配到那里的流人，有写《秋笳集》的著名爱国诗人吴兆骞。流人多数困苦不堪，不少死于贫寒。幸存下来的，传播了中原文化，沟通南北文明，因此，对“此帮的文明开化”起了重要的作用。他们改变了当地人以渔猎为主的原始生产方式，开始种植稷、麦、粟、烟叶，采集人参和蜂蜜，发展了农耕文明。“流人通文墨，以教书自给。”有的开家馆，有的则到官员和贵族家里当教师，影响了当地的风气。他们结社，带来歌舞伎，昆弋戏曲，成立戏馆，编纂县志，考察地理，参加抗俄活动……留下当时宝贵的文献资料。

其实，封禁也仍然有政治军事方面的需要，东北是清朝的后方，大量满、鄂伦春、鄂温克和赫哲人等都是后备军。不仅如此，如果关内守不住，还可以退到关外。清朝初年，东北的版图北接西伯利亚，东北至黑龙江以北的外兴安岭与库页岛。沙皇俄国一直想实现黄色俄罗斯的计划，看到满族进军关里，便乘虚而入。自16世纪末叶开始，沙俄派遣骁勇善战的哥萨克兵团，越过两个汗国，进攻黑龙江，屠杀各族人民。早期，清廷忙于镇压关里汉族人民的反抗，之后又有平定三藩等战争，鞭长莫及，以和约方式割土让权一味妥协，方有晚清俄人在东北的长驱直入。后来的开禁，也是由于边患日益严重。

尽管封禁政策严酷，在有清一代，以汉族为主的劳动人民，还是不顾清政府的禁令，纷纷偷越。翻长城，渡渤海，扶老携幼，担子偕妻，长途跋涉，源源不断地涌进东北移垦。东北的土地由此得到开发。随着封建租佃关系的发展，手工业和商业也发展起来。在广大农民长期反封禁斗争的推动下，清政府被迫做出了一些让步。这首先是因为，山东、直隶等地的农民为了生存，不顾清政府的禁令，从古北口、喜峰口进入

东北，也有“泛海自天津、登州来者。”盛京、吉林的柳条边墙，已阻挡不住流民涌入东北的洪流。乾隆九年（1744）和嘉庆元年（1796），均曾援例允许关内饥民无业贫民出关谋食，实际上否定了封禁政策。其二则是东北旗人庄主，需要招徕更多的劳动力，地方官吏也希望招民垦地，以增加税收。各庄园主一向是渴望人工的，非特不加拒绝，反极尽招徕之能事，于是供垫牛粮籽种，白住房屋，能下田的去下田，能伐木的去伐木，能种菜的去种菜，放羊的放羊，喂猪的去喂猪，铁匠送到铁匠炉，木匠送到木匠铺，念过书的功名人则留在房里，“教少东家念书，伴老东家清谈”^[9]。并且“地方官吏亦与之有相通的希望，默认流民私垦，以时借词收其土地，地方既承认租佃权，增益官府收入，复以种种名目，清丈私垦土地，大事搜刮。”^[10]他们对清政府的禁令阳奉阴违。道高一尺，魔高一丈，越封禁民人越多，辟地越广，最后清政府不得不承认：“查办流民一节，竟成悬文。”^[11]

1860年至1866年东北爆发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横扫辽、黑、吉三省，冲破了清朝以来为封禁而设置的藩篱和障碍。起义军纵横驰骋，不管什么封禁重地，都出入自由，甚至把奉天围场（即皇家猎场）变成了活动的中心。起义失败以后，清政府为了解决财政困难和不使“匪徒藏匿”，于咸丰同治年间，实行部分的弛禁放荒，允许农民垦殖。由于农业生产力的提高，东北的经济结构发生了重要的变化。在封禁时期，“据统计，‘关东豆麦每年至上海者千余万石’^[12]。”当时，经济作物主要是棉、烟、麻和蚕丝。主要的手工业部门是酿酒业（即烧锅）和榨油业（即油坊），这些都促进了城镇贸易的发展。东陲重镇宁古塔，吉林乌拉、齐齐哈尔，以及盛京等大城市，都有相当规模的商贸交易。奉天沿海和关内各省的贸易往来也十分密切。每年自春至秋，福建、浙江、江苏、山东、直隶五省商船往来贸易，至冬初全行回棹。“东北的土特产运销各地。”

1858年至1860年第二次鸦片战争之后，根据《天津条约》，牛庄即后来的营口，被迫于1867年开埠。从此，东北被拖入了世界资本主义市场，成为外国资本主义倾销商品、掠夺原料和廉价劳动力的半殖民地。西方宗教势力也乘机接踵而至，在东北建教堂、办学校、开医院，一方面配合侵略掠夺的需要，以“基督教征服中国”。同时，也为现代文

明的传播做了大量的工作。为了抵制沙俄的军事侵略，在19世纪80、90年代，清朝在东北设防过程中，近代工业开始在东北出现。为了增强边防军作战能力，筹集军饷及以杜外人觊觎矿产出发，在东北以官办、官督商办、官商合办、商办等方式，建立了一批近代军火工业和采矿业。80年代东北各地建立了电报局，1884年，旅顺、锦州、山海关至天津之间架设了电线。次年，电线延续架设到奉天。1886年，又从奉天延长至吉林、宁古塔、晖春。1887年，又从吉林架设到黑河。1891年4月，清政府决定修筑关东铁路，以林西（现内蒙古赤峰市林西县）现有铁路，接造干路至吉林，另由沈阳造支路至营口。为了加强边防实力，抵制沙俄侵边，清政府决定废除吉林东部边疆的封禁政策，一再下令“招民试垦”“妥筹垦务”。办防期间不断派人“前往登、莱、青各州属招募”农民前来垦荒。同时又奏准朝鲜难民垦荒种地，“领照纳税租”。

1894年，甲午战争之后，日本人长驱直入，占据了东北大量土地，同时以保护侨民的名义，军队进驻辽东半岛关东州（大连、旅顺和金州），遂有关东军日后的滔天罪行。1895年4月17日，《马关条约》签订，准许外国在中国投资办厂，大量外国过剩资本开始倾入中国。同年11月8日签订了《交收辽南条约》。1898年3月，沙俄在“租借名义下，夺得旅顺和大连地区。1891年3月，沙俄开始修筑从莫斯科到海参崴的铁路。1896年6月3日清政府和沙俄签订了《中俄御敌互相援助条约》，即《中俄密约》。1896年9月8日，签订了《中俄合办东省铁路公司章程》（即《中东铁路合同》）。其路由我国满洲里入海拉尔、齐齐哈尔、哈尔滨、牡丹江，最后从绥芬河出境到达海参崴，长达1700多公里。1898年3月《旅大租地条约》签订之后，沙俄又得到了修筑中东铁路支线的权力，从哈尔滨向南，经长春、沈阳直到旅顺，从而形成一条2800多公里的“丁”字形铁路。与此同时，沙俄以哈尔滨为中心，逐渐建立了许多重、轻工业工厂。在中东铁路开始修建之前，沙俄就以护路队的名义派遣军队常驻哈尔滨，到1900年，已经逐渐增加到2.5万人。至此，沙俄黄色俄罗斯的计划有了稳固的基地。清朝政府对俄一贯割土求和的妥协政策，无疑助长了沙俄的气焰。早在中俄最早冲突的雅克萨战争之后，1689年9月7日签署的《尼布楚条约》中，清政府就割让了相当两个日本大的领土。在此后的历次条约中，不仅使中国丧失了大片领土，前前后后屠杀了上千万的民众，被称为通古斯人的东北各民族原住

民几乎被杀尽，作为清朝后方的东北地区成了最残酷的战场，也使清朝几乎断绝了兵源，为最后的覆没埋下伏笔。1900年的庚子之乱时期，6月末，为了争夺旅顺港，也为了进一步实现黄色俄罗斯的计划，沙俄集结了10万兵力在外贝加尔、黑龙江、乌苏里江等处的中俄边境。7月9日，悍然发布命令，分七路先后侵入东北。1904年至1905年，日俄在东北地区进行了大规模的战争。战后签订重新划分势力范围的《朴次茅斯和约》，将俄国在南部东北的权益转让给日本。东北这块由各民族人民开发出来的富饶土地，就这样以半殖民地的方式进入了近代化的过程。^[13]

在黑龙江流域的南部，松花江的北岸，有一座开化较早的古老县城——呼兰县，它是黑龙江最早建筑的五城之一，清雍正十二年（1734）正式建成，具有二百八十多年的历史。松花江中游左岸的大支流，发源于小兴安岭西南侧的呼兰河，一路奔淌从西而来绕城南而过。这条河很早就和人类的生活密切相关，金代称“胡刺温水”，又名“活刺浑河”，明代称“呼刺温河”，清代才叫呼兰河。呼兰是满语“胡刺温”的音转，意思是烟囱。明代在河边设防屯兵，建有炊事取暖用的烟囱，河与城皆因此得名。小城的周围，有一江四水经过，除呼兰河之外，还有松花江和泥河、少陵河等，形成堆积与冲击的波状平原。这样的自然地理条件，非常宜于人类的生存繁衍。4000年以前的旧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那里活动。新石器时期，古人类活动的遗迹至今保留在境内最高的团山子。在历史分分合合的演进中，它一直都是黑龙江各种势力必争之地，各族政权都对其施行管辖。早在商、周时期，就是以渔猎、农耕为生的扶余族系濊貊族活动的区域。秦汉的大部分时间，属扶余国。汉末，肃慎系的挹娄族兴起，属挹娄西境。魏晋时期，属扶余后裔建立的寇漫汗国。南北朝时，肃慎系的勿吉族建国，受勿吉黑水部所辖。唐代，黑龙江纳入了唐代的版图，改旧制建新政，为黑水都督府所制。辽代归东京道术甲部管辖。金代，因踞金上京（阿克楚勒城境内，今哈尔滨市阿城区）北面不远，遂属金上京会宁府所治，是京畿之地。这大概是呼兰历史上最辉煌的时期，当年这里政治经济文化都居于中心地位，非常的兴旺发达。最早见于史书记载的呼刺温屯就在呼兰境内，著名的穆尔昆城、石人城古墓石人和团山子七级浮屠宝塔保留至今。蒙古灭金之后，成吉思汗将之赐予幼弟贴木格斡赤斤为封地。忽必烈建元朝后，改行省制，属

辽阳行中书省开元路，后为合兰府水达达路所辖。明代，东北实行都司卫所制，属奴儿干都司指挥使司治下。永乐五年（1407），在这里设呼兰河卫，亦称哈夫卫。

有清一代，呼兰一直在各级军政府治下。随着边患日益严重，雍正十二年（1734），也就是小城建成的那一年，呼兰设立了守卫（团一级的军事机构），由呼兰守卫直辖。筑城既是为了御敌，也是为了御民。呼兰城北山河一带，“出产参珠，是以封禁为采参捕珠之地，遂遣官兵巡查，以防民人侵袭”^[14]。同治元年（1862），在呼兰守卫下设呼兰厅（设在巴彦），呼兰为其所制，这是有清一代黑龙江最早的民治机构，在此之前，黑龙江基本是以八旗制度为基础，军政一体化管理。光绪五年（1879），改呼兰守卫为副都统，仍然归其所辖。当时，广州也只是副都统的设置，可见，呼兰政治军事地位的重要，相当于一个军分区所在地。“慈禧新政”也包括对东北的政治体制改革，光绪三十三年（1907），清王朝制定了“东三省督府办事纲要”和“官职章程”。颁布新的官制之后，呼兰即设府，也可见当年地位的显赫。光绪三十三年（1907），清廷废将军，改行省制，呼兰便在黑龙江省辖区。民国二年（1913），实行省、道、县制，撤府、州，呼兰县公署成立，遂归黑龙江省绥化道管辖。

呼兰地处东经126.58度、北纬46度，南濒江与阿城、宾县相望，东临巴彦，西与肇东毗邻，北与绥化、兰西接壤。这里气候寒冷，9月底初霜，5月初终霜，无霜期年平均144天。呼兰四季分明，气候变化剧烈。冬季漫长，从10月到次年3月，年平均气温为23℃。1月最冷，平均-19.4℃。一年当中有半年时间冰天雪地，白雪皑皑，冻土深达197厘米。4、5两月是春天，干旱少雨，多西南大风；夏季从6月到8月，高温多雨，气候湿润，酷暑难当，多偏南风。秋季只有9、10两个月，气候凉爽宜人，多偏西风。

呼兰遍地膏腴、千里沃野，各民族的农民开发了这块土地，至今居住着汉、满、蒙古、回、朝鲜、达斡尔、锡伯、壮、鄂温克和赫哲等15个民族。其中，从封禁到开放期间，关里大量破产汉族农民的涌入，尤其使它的农业经济迅速发展。至光绪末年，已有“满洲粮仓”的名声。加上水陆交通发达，是哈尔滨的门户，各县运粮的必经之路，商贸活动也

很繁荣。城内店铺林立、舟船辐辏、客商云集，成为黑龙江南北经济交流的中心。民间的宗教文化也很兴盛，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都有自己活动的寺庙或教堂。此外，还有文昌阁、城隍庙、龙王庙等，具备所有封建城市的文化设施。这样的历史文化积淀，使呼兰文风昌盛，涌现了不少著名的文化人，其中有著书论史的富永阿、崇尚儒学的乌珍布、藏书数千卷的舒昶等。光绪改元以后，推行科举考试制度，呼兰城里大兴官学，遂有“江省邹鲁”的美名，在文化教育上也被誉为“甲于江省”。近代资本主义也侵袭到这块富饶的土地，随着俄国的“黄色俄罗斯”计划的不断推进，在19世纪末叶，俄人在呼兰建起了糖厂。“以基督教征服中国”的文化浸润也渗透到这块古老的土地，法国人在这里建造了天主教堂，是比照巴黎圣母院的形制建筑的，只是规模略小一些。尽管如此，其规模的宏伟也让人惊叹，比北京王府井的东堂还要大。加上与东亚最大的国际化大都市、素有“东方的莫斯科”或“东方小巴黎”之称的哈尔滨隔江相望，外来文化的影响也很深厚。现代商贸的辐射，使多种货币同时流通。

呼兰的衰落是由于中东铁路的开通（1901），铁路四季运行，冰封的冬季运粮不再限于河道，丧失了交通要道的地理位置。另外，呼兰地势偏低，水患频繁严重，农业生产受到限制，商贾也因此外迁。还有一次更大的灾祸，是宣统二年（1910），东北地区流行鼠疫（黑死病），呼兰尤其严重，造成6427人死亡，呼兰成了一座死城。就是在大范围的鼠疫被遏制之后，呼兰也还不时小规模蔓延，持续了好多年。为了逃避这个死亡之地，呼兰城的人口有一半外迁，彻底失去了往昔的繁华。

商贾云集的繁华虽然不再，但是农业随着辛亥革命的爆发而得到大力发展，呼兰的经济进入了一个新的昌盛期。民国初年，土地“全县为13856平方公里，耕地为30万垧（1垧为10亩），当时已有耕地236910垧，年产各类粮食105万普特（1普特为16.38公斤）。全县有71127户，282443人。城内人口有34000余人。”由于县内商业经济的发展，相继出现了现代的财政金融司法和文化等机构，如商会、呼兰地方农产交易公司、广信公司、中国银行东三省官银号、实业银行、海兰储蓄会，哈尔滨银行呼兰办事处钱业信托公司、广信当。还有地方审判厅、税捐征收局、烟酒事务局、硝磺分局、邮政局、检察厅、监狱署、劝学

所、农会，以及基督教会堂、慈善会、中小学教育会等宗教和群众团体组织，可谓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又据民国五年统计，全县城乡仅各类手工业工人就有2367人。城内工厂、手工业作坊、商业店铺就有200多家。另外城内还有戏园子、说书馆，旅店业也十分发达。县内还有航运船只140艘，帆船20艘。据资料记载，仅民国三年，从呼兰运出的粮食（运往海参崴）就达3326319普特^[15]，可见呼兰由商业性繁华，转向了农业生产型经济。

呼兰人民是富于反抗斗争精神的人民。19世纪遍及东北的农民起义也波及这里，1862年，阿克楚勒（即阿城）界属荒山嘴等地农民数百人，在张玉领导下，经莫湖屯，渡江北进，直抵呼兰城一带。1880年10月，呼兰所属地方有王白眉起义，“马贼滋扰”^[16]使官方大为紧张，不久即遭镇压。1878年，呼兰发生焚毁教堂事件。呼兰厅守尉惠安在办理教案期间，“被法国教士殴伤”^[17]，法国教士反咬一口，说惠安“危害传教”。这使法国公使感到惊诧，“满洲之省地方旧有教堂，从未见有如呼兰并新近海城之事，如此严重者”^[18]。1900年，呼兰在关内形势影响下，也建立了义和团。同年，东北各地出现抗俄义勇军，8月在呼兰起义的有刘振棠领导的“义胜军”，孙本荣领导的“义效军”。“义胜军”曾占领呼兰厅所在地的巴彦。年底，又一支义军袭击呼兰，“俄军溃出”。在呼兰一带，还有“与官军喋血十年，未尝败北”的“打五省”于江等抗俄义军^[19]。

1920年呼兰县城各旅馆一律关门歇业，以对抗军队吃住给钱少，声称无法营业；1922年11月，黑龙江下令查缉《共产党宣言》印刷品，在县城的知识界影响很大；1923年7月，在赤塔出版的《华工醒世报》传入黑龙江省，省下令各市县严加查禁；是年10月下旬，日本关东发生大地震，为了支援日本震灾，呼兰在西岗公园义演5天，动员各界捐大洋759元1毛5分，江钱1030吊；1924年，因江贴缺乏，影响了百姓日常生活，人们排队去县广信公司换小贴；1925年，县中学教师成立沪难救援会，募捐支持上海五卅工人大罢工……是年，当地驻军胁迫商民摊款为两个营士兵购被褥，引起商民极大不满；尤其值得深思的是，1926年直奉战争结束以后，奉系军阀张作霖令东三省摊战费1000万元，黑龙江省分摊450万元，而省令呼兰必须交纳225万元，为全省应摊战费之半。而

为了承担这笔战费，有30余种日常生活品涨价2年，给呼兰人民生活带来了沉重的负担，群情激愤，叫苦不迭。而当时省政府又下令如有抗拒不缴战费者，严惩不贷^[20]。由此可见，呼兰虽然只是一个偏远的县城，但经济却相当繁荣，社会政治思潮也随着国内外大势时时风起云涌。随着整个东北地区的近代化过程，民风受到各种风气的濡染，在沉滞闭塞中，时时掀起波澜。

这就是著名女作家萧红的故乡。

萧红在这里度过了她的童年和少年。这里的山川风物养育了她的筋骨血肉，也带给她深重的苦痛，赋予她质朴灵动的诗魂。她是呼兰河的女儿，以灼人的文学才华还报了母亲的养育之恩。

[1] 刘学颜：《神醉金源故地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2007，第1页。

[2] 王魁喜等：《近代东北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4。

[3] 《大清会典事例》，上海：商务印书馆，石印本，第158卷。

[4] 〔清〕蒋良骐等辑录《东华录》第32卷。

[5] 《大清会典事例》，上海：商务印书馆，石印本，第979卷。

[6] 〔清〕朱寿朋编纂《东华续录》第28卷，第24页。

[7] 《清朝续文献通考》第98卷，商务印书馆，民国二十五年。

[8] 〔清〕季桂林：《吉林通志》第31卷，第28页。

[9] 钱公来：《逸斋随笔》。

[10] 〔日〕稻叶岩吉：《东北开发史》。

[11] 〔清〕朱寿朋编纂，《东华续录》第30卷，第9—10页。

[12] 〔清〕齐彦槐：《海运南漕议》，见《皇朝经世文编》第5卷，中华书局影印，1992。

[13] 王魁喜等：《近代东北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4。

[14] 民国《黑龙江志稿》第8卷，第9页。

[15] 主要引自王化钰、李重华：《呼兰河考论》，见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

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72—173页。

[16] 《德宗实录》第148卷，第10页。

[17] 《德宗实录》第80卷，第15页。

[18] 《清光绪朝中法交涉史料》第1卷，故宫博物院文献馆编印，1922—1933，第37页。

[19] 王魁喜等：《近代东北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4，第294页。

[20] 主要引自王化钰、李重华：《呼兰河考论》，见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72—173页。

第二章 乡绅地主之家

在乾隆朝，东北还被封禁的时候，山东连年灾荒，土地高度集中，大批的农民破产，生计无着，流离失所，四处逃荒。其中的一大批人，按照祖辈的路线，向东北进发。他们明明知道朝廷禁止出关，但是被饥荒逼得走投无路，只好铤而走险。他们冲破清廷的封锁，成群结队，担着简单的行李和幼小的孩子，历经艰难险阻，忍饥挨饿，沿途乞讨，顶风冒雨，在黑土地上寻找可以落脚谋生的立锥之地。在逃往东北的大批难民中，有一个叫张岱的破产农民，他原籍在山东省东昌府莘县长兴社十甲梁丕营村，地处鲁西，是与河北、河南两省交界的地方。由于饥荒的逼迫，在家乡实在无法生活，他担着简单的行李，带着妻子章氏，跋山涉水，风餐露宿，一路乞讨，来到了辽宁，在朝阳、凤凰城两地给旗户地主当雇工。后来，迁徙到吉林的伯都讷青山集镇东半截河子屯，“查其土质膏沃”，便报领了明代遗民的一块荒地。辛勤垦荒耕耘，终于摆脱了逃荒难民的贫苦生活，在黑土地上扎下了根。^[1]

张岱就是萧红的远祖。他与妻子章氏生有三子：长子张明福（1789—1868）、次子张明贵（1794—1856）、三子张明义（1797—1879）。清嘉庆年间，张明福率妻子王氏（1784—1869）和弟弟张明贵到阿城县三区二甲福昌号屯一带（现哈尔滨市道外区民主乡福昌号屯）开荒，逐渐发达起来。张家聚族而居的阿城县福昌号屯的名字，就是得自张家烧锅（酿酒作坊）等产业的字号“福昌恒”，烧锅是从屯子的其他人家兑过来的。张明贵于清同治元年（1862）到宾县猴石开荒，与妻生五男一女。其长子张弼（1814—1869）即萧红的曾祖父，大约在道光年间到呼兰经商，设置烧锅福昌恒，因懂医术，后又在呼兰行医，并在呼兰、兰西等地广置田地，张家在呼兰的房产和田地即来源于此。他与妻子生有一男一女，儿子即萧红的祖父张维祯。在人丁兴旺的张氏家族中，这一支也算得上是门庭祚薄了。

经过十几年的艰苦奋斗，张家三兄弟都创立了一份家业。每年生产的大批粮食无法倾销储藏，便放火大量烧毁。后来觉得太可惜，就运往

吉、辽两地销售，并在当地办起了烧锅、油坊和杂货店，开始向工商业方面发展。至道光年间，张家步入盛世，在榆树、阿城、宾县、呼兰、兰西、五常、绥化、海伦、拜泉、克山有大片田产、房屋、牲畜、作坊与杂货铺，成为吉黑两省有名的汉族工商大地主。光绪年间，清廷苟延残喘，匪祸连年，张家已呈衰落之势。

萧红近亲的这一支，主要经营农业，到土改的时候，他们总共还有1万多亩地，在福昌号屯就有2000多亩上好良田。自己种1200亩，分别租给其他三家农户800亩。张家的院子居于这个屯子的中心，东北俗语以“腰”比喻中心，所以屯子里的人称他们是腰院张家。一直到土改，张家雇着长工二十来个，固定干半年的工人十几个，加上更夫、厨子等，有三四十号人。遇到农忙的时候，还要雇短工三四十个。土改时，给张家定的成分是大地主。^[2]此外，他们还有商铺，特别是萧红的六叔张廷献任哈尔滨道外税务分局局长之后，水晶街有半条街都是张家的产业，主要经营粮米铺、皮草铺等。^[3]

到了第四代，由于家业庞大，内部矛盾不断激化，张氏家族开始崩离析。分家时，萧红的祖父张维祯分得呼兰的房产和一处油坊，据说还有当铺和烧锅等产业。于光绪初年（19世纪末），带领父母、妻女离开张家的大本营阿城县福昌号屯，搬到呼兰定居。

张维祯生于道光二十九年二月初五（1849-02-27），死于农历己巳年五月初一（1929-06-07）。《东昌张氏宗谱书》记载：“公秉性温厚，幼读诗书约十余年，辍学时，正逢家业隆盛之际，辅助父兄经营农商事物。”^[4]他有相当的文学修养，但生性懦弱，不善理财。加之东昌张氏家族因是靠农商发家致富的，家族的规矩是只许子弟读书，不得出仕为官。到第四代张维祯，依然如此，所有的子弟无论读书多少，都要在家务农习商。张维祯性情懒散，辍学以后，赋闲在家，整天和妻子在一起厮混消磨时光，以哄孩子玩儿为乐趣。搬到呼兰，独立门户之后，他依然倦于理事，把一切都推给父母。父母双双过世之后，他大约理过一个时期的家，因不谙农商诸事，屡屡受伙计坑蒙拐骗，当铺、油坊和烧锅接连倒闭^[5]。他把外面的事交给一个仆人（族侄）有二伯^[6]去管理，家里的事全由妻子主持。连年亏空，张维祯也不在乎，靠出租少许土地和旧房屋过活。即使他善于经营，恐怕也没有挽颓败家势的回天之

力。19世纪末，外来资本已经开始侵袭到黑龙江，而且愈演愈烈，传统的农耕经济整体处于破产的边缘。加上频繁战争与革命，崩溃只是时间的问题。从张家的第五代开始，已经有人违抗了不得入仕为官的家规。张维祯只有吃着祖先给他准备好的口粮，怡然自得地过着乡镇小地主的平淡日月。

张维祯的妻子范氏，生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四月十七日，死于民国六年（1917）五月二十一日。据说她的娘家颇有势力，有一个哥哥是某地督军。范氏是一个精明强干的女人，公婆死后，一切家务都由她一手管理，在家说一不二。她喜欢热闹，在所有张家亲戚的记忆中，她都是一个神神道道好走动、很神通的人。她生有三女一男，三个女儿相继出嫁，幼子夭折。家里只有他们老夫妻两个，过着不愁吃穿、无忧无虑、无欢无乐、孤单寂寞的生活。比孤单寂寞更加不堪忍受的是没有子嗣的绝户处境，分家的时候已经吃了亏，死后由谁来摔孝子盆、打幡送葬呢？！这份不小的家业由谁来继承呢？！当然张氏家族中的近亲也有他们的忧虑，两个老人过世之后，呼兰这份不算薄的老张家财产谁来继承？！会不会落到外人手里？！这是不需求证也可以想见的难题。双方自然而然的解决办法，当然就是在族中选嗣过继，这对双方都有好处。张维祯的堂弟（当为张明贵之子）张维岳（1861—1910），一生只活了49年，却有七子一女，长子张廷冀，次子张廷选，三子张廷举，四子张廷会，五子张廷禄，六子张廷献，七子张廷勋。其女嫁滨江本街杨氏。前四子为前妻王氏所生，后三子一女为后妻徐氏所生。张维祯在张维岳众多的儿子中，选中了第三个儿子，他就是萧红的父亲张廷举。

张廷举，生于光绪十四年（1888）四月十七日，死于1959年。他3岁时丧母，12岁过继给堂伯父张维祯。因此，字选三，意思是父亲让四伯父在他们四兄弟中任选一个做儿子，四伯父选中了他（老三）。张廷举原在家乡阿城福昌号屯读书，到呼兰后，继续读书。范氏认为读书费钱无用，让他在家学习经营农商。张廷举坚决不肯，执意到省城卜奎（齐齐哈尔）去上学。张维祯不愿失信，决定按挑选过继子前许下的诺言去做，送张廷举去齐齐哈尔读书。他先是毕业于黑龙江省立高等小学堂，因考试成绩优秀，奖励廪生。尽管教育体制已经改革，但是科举制度的一些成规却保留在了新的体制中。廪生是考试名列优等的秀才，可

以获得官府发放的廪米的津贴，类似于现在的奖学金。可见，张廷举天资很高，而且是保送上的中级学堂。古时的廪生因为享受津贴，名额有限，属于正式的生员，另有指标之外的生员，没有津贴。推荐上国子监的贡生也叫廪生，是延续古代诸侯郡定期向朝廷推荐人才的制度。明、清两代，一般每年或两三年，从府、州、县学中送廪生升入国子监读书，称之为岁贡。张廷举21岁毕业的时候，被授予了师范科举人，还有从七品虚衔官职的中书科中书衔，被分配到黑龙江省汤原县任农业学堂教员、劝业局劝业员。读书时秘密加入了国民党，还曾经想到北京“留学”。他是张家顺应时代潮流维新的尖兵，自家厨房灶台墙上不贴灶王爷夫妇的神像，这在二三十年代的呼兰城里，也算是“文化革命”了。当时，绝大多数的人家都要贴一张长40厘米、宽30厘米的神像，两侧还要有对联一副：“上天言好事，下界保平安”，横批是“一家之主”。^[7]他第一个冲破了家规的约束，走出了先人耕读工商的传统人生道路。他的六弟张廷献，1928年毕业于北京国民大学教育系，由当教员到当官吏；他直系的后人都沿着他的方向，进入现代文明的体制，彻底脱离了乡土。后来，他调回呼兰，历任呼兰农工两级小学校长、呼兰义务教育委员会委员长、呼兰县立通俗出版社社长、呼兰县教育局局长、黑龙江省教育局秘书、巴彦县教育局督学兼清乡局助理员等职。^[8]日伪统治时期，曾充当过呼兰县协和会副会长^[9]，日本投降之后，又出任呼兰县维持会会长。人民政府成立之后，他积极拥护人民政府和土地改革，支持儿女参军参战，被呼兰县人民政府确认为开明士绅，曾被选为松江省参议员，1946年4月，以开明士绅的身份，参加了在宾县召开的东北人民代表大会^[10]。后来他离开呼兰，在临走的时候，他把前任县长廖鹏飞督修的《呼兰县志》献给了人民政府，当时在场的同志给了他四个字的评价：“德高望重”^[11]。

到张廷举成年的时候，家里的经济情况已呈颓势。他家在呼兰县河西（现乐业）乡有涝洼地200来亩，全部租给农民租种；在县城东门外有20多亩菜地（现属伟光村菜地），包给一户纪姓菜农经营，是个小地主。此外，在商号里还有些股份^[12]。但是，涝洼地几乎没有收成，城里的菜地也没有太多的进项。在那个时代，随着外来资本的疯狂入侵，靠出租土地是没有太大收益的。此外，他在呼兰城内有一处房产，正房一排五间自家居住，院外西侧还有二十多间危旧房屋，全部出租给极其

贫困的底层市民，房租经常是以一些自产的东西充抵。

福昌号屯的长工现在还记得：“三掌柜的（指张选三，因为他排行老三，所以人们便叫他三掌柜的）经常来福昌号屯，常到长工房和我们唠嗑，他待人和气，从不发脾气。他是念书人，不会管家，大掌柜的张廷冀去呼兰住过，替他管过家。”^[13]此外，因为福昌号屯没有分家，那里还有他名下的财产。这也使这个特殊的家庭关系复杂，不仅血缘关系复杂，父子之间没有直接的血缘联系，财产也分割得不清楚。福昌号屯张家的孩子长年住在张廷举家上学，张廷举家的开销要由张廷冀接济，逢年过节吃的米面、肉和燃料都要由福昌号屯送到呼兰。特别是家境开始破落之后，呼兰的房、地产没有什么进项，他的工资又有限，子女越来越多，要靠福昌号屯的接济维持日常家用。

张维岳去世早，张廷冀自然长兄如父，具有家长的精神权威。他生于光绪八年（1882）十一月二十日，比张廷举大6岁。《东昌张氏宗谱书》载，“幼年读书，颇有心得。仪容端方，举止庄严，身体魁伟，望之凛凛焉。喜围猎，爱枪马，尤长于管弦之属。非风尘中人，实山林逸者，视宦途如河海。精通俄语，尚义侠之举。迨民国二年（1913年），只身到江省拜泉县贞字四甲十二井开荒，艰俭备尝者20余年，于兹中间千百磨炼，胆略不为之挫。长于谈论，每坐家，对于匪患，防之极严，恒终夜而不寐，日中任聚三五知己高谈阔论。其精神健旺，概可知矣。”张廷冀是张家这一支的中兴之人，自然有话语权和威慑力，他参与张廷举的家事就势在必然。而且，他精通俄语，必与当时在哈尔滨的俄商有交易来往，他是在家族传统中顺应时势改革经营方式的维新之士。特别是在张维祯去世之后，张廷举家境日渐窘迫，不时要靠卖点地应付支出。张廷举经常带领妻儿到福昌号屯居住就食，理由是“我们是过继出去的，老爷子不在了，我们过穷了就得回来。”^[14]实际上，张廷冀当着张廷举一半的家。

张廷举是封建文化传统培养出来的知识分子，但也经历了辛亥革命和反封建的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洗礼。因此，他的思想有着明显的两重性。一方面，维护封建礼教，家长制的道统思想严重。另一方面，又有民主、平等的维新思想。前者使他和萧红父女关系紧张，并最终导致反目。后者则使他做出了一系列进步的举动。他参加过国民党，是第一个

破坏祖师庙偶像的人，他那时正任祖师庙小学校长，这对呼兰人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曾产生过很大的影响。他终于同意萧红到哈尔滨读书；他自愿在家照顾孩子，让目不识丁的续弦妻子梁亚兰到平民学校补习文化。他支持妻子在呼兰县城内第一个穿起了高跟鞋。日本投降之后，萧红的胞弟张秀珂回家同家人团聚的时候，张廷举在自家大门上贴过这样一副对联：惜小女宣传革命南粤歿去，幸长男抗战胜利苏北归来。横批写了“革命家庭”四个大字。^[15]可见，张廷举是一个在政治上极善于变通的人物，处于混乱的历史情境中，又有家族责任的束缚，这个兼容新旧的小知识分子，能够经历4个政治时期，没干什么坏事，而安然活到古稀之年，并且能够保护所有家人平安，也是很不容易的。他自己循规蹈矩、胆小怕事，自然看不惯萧红在祖父的宠爱之下，养成的无所顾忌的天性。

从呼兰城向西北，45里地的乡下，有一个叫姜家窝棚屯的村庄。这里住着一位被称为呼邑硕学鸿儒的姜大先生，名叫姜文选。他原籍山东登州府，读过孔孟的书，深达周公之礼。他年轻的时候，曾两次赴吉林应试，都落第了，从此，再也无心猎取功名。虽然他的家里很有钱，拥有土地1200多亩，但他却不务农耕，把地租给另外两家人耕种。他先在兰西的大王家窝棚屯教书9年，又在田家窝棚屯教书3年，回到呼兰本乡开家馆课徒授业，也教自己的儿女读书识字。^[16]他写得一手好字，最擅长“八分体”。四书五经讲得透，讲得深，呼兰、巴彦一带的人都乐于把子弟送到他这里来读书。由于在呼兰名声日大，民国初年被选为省议员^[17]。后来，为躲避匪患，姜家搬到呼兰镇四福胡同4号^[18]。姜文选生有一男四女，都已长大成人。正值家业鼎盛的时期，他的儿女又都自幼跟他读书、有文化，自然被视为名门之后。

1900年夏天，沙皇尼古拉二世亲任总司令，统率大军入侵东北，目的是直取沈阳，占领整个东北，这就是著名的庚子之乱。东北民众四处躲藏，名之为“跑毛子”。时任黑龙江将军的寿山（袁崇焕后裔，汉军正白旗人，吉林将军富明阿之子，生于1860年，1900年战败自杀殉国）带领清军攻打俄军占领的哈尔滨。战事影响了呼兰的治安，满城人心惶惶。张维祯带领全家逃到距姜家窝棚屯西三里的麻家围子屯，住在一户李姓人家。呼兰老宅全权交给有二伯负责，因为他护宅有功，有恩于张

家，深得主人的信任，在张家的地位介于家人与长工之间，类似于贾府中的焦大，可以随意骂人、发牢骚。躲在乡下的张家，大约听说了姜家的家声和姜玉兰的名气，离开的时候，范氏就托李家人去提亲。姜大先生没有答应，一来女儿只有19岁，大户人家女儿出嫁早了要被人笑话；二来对张家不了解。后来，他向别人谈起过结亲家的条件：“门当户对，人能读书”。至光绪三十三年，即公历1907年，姜大先生的大女儿姜玉兰已经22岁了。她的个子像她的父亲，细高挑的；她的脸盘像她的母亲，鼓鼓正正的，俊眉俊眼。姜玉兰自幼聪敏，跟着父亲习字读书，还学会了打算盘，16岁就能熟读唐诗宋词，文理初通，成为几个姐妹中的佼佼者。尤其是她的针线活更为出色，描凤绣花，样样精通。她纳的鞋底，任怎么有劲的汉子，都不容易撅出弯来。待人接物识礼知节，谈吐文雅，举止大方。

呼兰县城里有一个做买卖的人叫范老万，他媳妇是宋六子的姐姐。正月初二，宋六子的儿子娶媳妇，宋六子把他姐姐接到屯里来喝喜酒。张维祯的妻子范氏和范老万认户为一家子，所以，宋六儿子结婚那天，她也到屯里来喝喜酒。这门曾经提过放下的亲事旧话重提，张家老太太趁喝喜酒的机会，和宋六子与李家人提起，并且请姜玉兰帮助招待城里来的客人。范氏亲眼看见了姜玉兰，又借故到姜家看到了庄户。范氏觉得姜玉兰是个全乎人，命好有福，又听说识文断字、针线也棒，就相中了，回去就托宋六子做媒。姜文选听说张家是大家子，儿子又在齐齐哈尔读书，就请人合婚，批了八字，姜玉兰23岁属狗，张廷举21岁属鼠，狗和鼠不犯相^[19]，又合民间“女大二，抱金块儿”的谚语，觉得很合适。他就和妹夫王玉峰（亦称傅八先生的中医）去呼兰相看，看到张家在呼兰城东南隅龙王庙路南新起的房屋院落，了解了张维祯家的情况，没有看到在外读书的张廷举，只看了他的照片就满意了。农历十一月，婚事就定了下来。^[20]

按照当时的风俗，张家派张廷选（张廷举的亲二哥）带着订婚的大布、小布、烟袋钱等乡俗定规的财物，跟着媒人到姜家过了礼。第二年（1909）8月，姜玉兰和张廷举结了婚。“他们结婚那天正赶上下大雨，而且是连续了十几天的阴雨。送亲的去了20多人，坐了满满两大车，车上用席子搭的棚。”姜玉兰的两个叔叔、堂兄弟、姐妹们，喜气洋洋地送

她到张家，所有女人都衣着整齐、戴着花朵，头天住在张家找好的下处王家店。那天，张家大摆宴席，院子里搭了席棚，连看热闹的小孩子都得到了糖吃，还打发人赶车到哈尔滨购买了礼品。呼兰北烧锅那天淌的二锅头酒，都让张家拉来了。张廷举在阿城县的几个兄弟，也都赶来贺喜。当天早晨阴雨不停，午后放晴了，张廷举和姜玉兰才拜了天地。婚礼结束以后，姜家人就回去了。女方家人走了之后，张家的宴席还连续摆了几夭。为了他们的婚事，张家特意择地盖房，新房在新院子中心的五间正房，按照旧俗东大西小的规矩，中间的厨房两侧，公婆应该住东边两间，新人应该住西边两间，因为张维祯夫妇已经住进西侧，不想再挪动，姜玉兰和张廷举就住进了东侧。按照那个时代的乡俗，过门之后7天，新人要回访娘家，因为连阴雨，直到20多天之后，天气晴了，他们才回门看望姜文选及其家人^[21]。

结婚以后，张廷举先是在齐齐哈尔读书，后来又被分配到汤原、巴彦等地教书。丈夫长年在外，姜玉兰侍奉公婆，协理各种家务。她知书达理，对老人十分的孝敬。晚上不管多晚，只要公公、婆婆不睡，她也不躺下。晚上为两个老人铺被窝，早晨叠被，天天如此。娘家的人问她，你那么“英跃”，怎么还干那活？姜玉兰说，这是老人家规矩，到哪家随哪家。她“手一分，嘴一分，能说能做，深得范氏的欢心，教给她做家务，领着她到亲戚家帮衬做事，学着处理各种事物。”^[22]她在婆婆去世之后，独立持家，显示出精明强干的性格。她一手操办，在张家的院子里建成了厢房^[23]。《东昌张氏宗谱书》上记载：“夫人姜氏玉兰呼邑文选公女，幼从父学，粗通文字，来归十二年，勤俭理家，躬操井臼，夫妻伉俪最笃，惟体格素弱，不幸罹疫逝世。”

[1] 见《〈东昌张氏宗谱书〉序》，转引自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70页。

[2] 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71页。

[3]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2页。

[4]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3页。

[5]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3页。

[6] 又一说是有二伯姓李，30岁到张维祯家，60多岁死于阿城福昌号屯，乳名叫有子，大家多叫他乳名，久而久之，忘记了姓，小辈的都叫他有二伯。见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1页。

[7]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51页。

[8] 铁峰：《萧红传》，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5页。铁峰主要是根据《东昌张氏宗谱书》的记载。

[9] 根据张廷举的老同事陈治国回忆，他事伪完全是不得已，几次推辞都不行，迫于日伪势力的压力，顾虑身家性命的危险，只好就任伪职。1934年，《跋涉》被查封没收，萧红与萧军出走青岛，日伪特务立刻到呼兰张家进行大搜捕，连续两次，翻找信件、拍照取证，后来不了了之。据说，当时张廷举感到事态严重，为了避免灾祸，通过表哥疏通，日伪政府军政部大臣于琛徵、日伪军管区司令长官王济仲等把巨幅戎装照片送给他挂在屋里，又给他到呼兰县里通融。呼兰县日伪政府决定让他出任协和会副会长（见王化钰《访陈治国老人》与《萧红生父张廷举其人其事》，见《萧红身世考》）。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曾经重点审查张廷举，“经过严格审查，政府认定他在任期内只是徒有虚名，没有实际的罪恶活动，他成为教育释放对象”（见彭增喜《“四次”审查张廷举未有“杀人夺妻”之嫌》，见《萧红身世考》，第116页）。

[10]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4页。

[11] 李重华等：《〈小城三月〉的思想性与人物形象来源漫谈》，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56页。

[12] 彭增喜：《“四次”审查张廷举未有“杀人夺妻”之嫌》，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14页。

[13] 王化钰等：《〈呼兰河传〉考论》，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76页。

[14]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4页。

[15] 王化钰等：《〈呼兰河传〉考论》，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76页。

[16] 王化钰：《访萧红亲三姨——92岁老人姜玉凤》，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81页。

[17]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62页。

[18]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2页。

[19] 白执君：《萧红身世之谜》，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32页。

[20] 姜德坤：《萧红的母亲——萧红童年生活片断序》，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7页。

[21] 王化钰：《访萧红亲三姨——92岁老人姜玉凤》，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

[22] 姜德坤：《萧红的母亲》，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7页。

[23]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2页。

第三章 顽童生涯

1910年，张廷举放弃外地的官职，回到呼兰，效力乡梓的教育事业，任农业学堂的改造私塾总教习、小学教员等职。第二年，也就是结婚三年之后，姜玉兰在张家大院正房东侧外间生下了萧红，这是1911年6月1日。这一年辛亥革命爆发，萧红属猪。^[1]她出生在历史的节骨眼，一生处于中华民族的多事之秋，也处于东北历史急剧错动的缝隙中。这一天是阴历的五月端午，是屈原的忌日，勾连着中国文学的一个久远源头，作为全民记忆的节日，她好像承受了前定的文学宿命。在民间的信仰中，认为忌日出生的人不吉利，至今民间还有“男莫占三、六、九，女莫占二、五、八”^[2]的说法，张家对外把萧红的生日推迟了一天，每年都在端午节之后过生日。

在一个重男轻女的社会里，萧红的出生使全家都略感到失望。特别是老祖母，尤其懊丧，花钱领子娶媳都是为了要一个延续香火的孙子，死后的哀荣又没着落了，但儿媳妇能生养，总有希望，盼着以后的日子更好，就给她取名荣华^[3]。作为承担着传宗接代责任的媳妇姜玉兰，承受的心理压力也可想而知，自然不免有些沮丧。父亲张廷举就是碍于情面不说，心里也会有遗憾。只有年过花甲的老祖父对她的出生感到喜出望外，自从女儿们出嫁以后，家里已经二十多年没有小孩子了。这个童心未泯的老人，后来给她取了学名张秀环。自张岱一百多年前逃进黑土地以来，后人瓜瓞绵绵，遍布黑龙江各地。为了祭祀祖先筚路蓝缕的开创之功，也为了亲族之间的联络，从第四代开始，张家确立自己的宗谱。从萧红的祖父辈起，张家后人按照一首诗的字序起名排辈：“维廷秀福荫，麟凤玉芝华。道成文宪立，树德万世佳。”按照这个规约，萧红属于“秀”字辈，而张家这一辈儿的男女名字中间的字都要带上玉字边。所以，祖父给她起了这个合乎家族约定的名字。^[4]

据说萧红刚出生的时候，哭声很大，接生婆老石太太把她从水盆中拎出来说：“这丫头蛋子，真厉害，大了准是个荏儿。”^[5]萧红从小性格就很倔强，她出生不久，姜玉兰在她睡前要用裹布缠住她手脚，以便

使她安睡，也防止她抓坏自己的脸，她却拼命挣扎不让人抓住她的胳膊。来串门的大婶看到这种情景也笑着说：“这小丫头真厉害，大了准是个‘茬子’。”“茬子”在东北方言中是指与众不同的能人，在亲友们看来，她这种倔强性格是天生的。^[6]萧红满月的时候，按照乡俗要回娘家住，名之为“躲臊窝子”。姜文选坐车到呼兰，接了姜玉兰母女回姜家窝棚屯，刚走到呼兰城北烧锅跟前的时候，姜玉兰觉得身体不舒服，发烧头晕，呕吐不止，只好就近转到住在附近的姜玉兰表弟晋学志家。坐了一会儿，她仍然觉得很难受，姜文选就另雇了车把姜玉兰母女送回城里张家。他们回到姜家窝棚屯，第二天，泥河就涨了大水，两岸一片汪洋，平地可以行船。洪水冲进屋里没了炕沿，全屯的房子全被冲塌了。姜文选没有办法，就带了妻子儿女等乘船进城到张廷举家住了40多天，直到大水退了，房屋修好，他们才回去。^[7]

直到这一年的腊月，姜玉兰才抱着萧红回到姜家。她的弟弟姜俊武幼年就订了亲，未婚妻全家却惨死于鼠疫，连个收尸的人都没有。后来又订了河西的一家亲，在这一年的腊月迎娶新人。这种情况之下，姜玉兰是不能不去参加弟弟的婚礼的。于是，萧红也就第一次到了姥姥家。姜家人素来敬重姜玉兰，她在知书达理的婆家又有脸面，加上小萧红生得结实可爱，又白又胖，黑黑的一双大眼睛，全家人都喜欢她。她从这个人的手里传到那个人的手里，被亲来亲去，还唱着歌谣逗她玩儿。实际上，萧红的童年不仅有祖父的溺爱，也受到母族姜家人的宠爱，养成了她自由而富于情感的性格。

萧红虽然是个女孩子，但张家在呼兰的生活状况是比较优越的，从某种意义上说，对她也算得上娇惯了。^[8]特别是性情宽厚的老祖父，更是把她看作掌上明珠，倍加溺爱。在萧红的眼睛里，“祖父是长得很高的人，身体很健康，手里喜欢拿着手杖，嘴里则不住抽着旱烟管”。由于这种特殊的宠爱，萧红的智力发展得很快，最早的记忆是在3岁的时候，别人把她抱到祖母住的西屋炕上，她发现祖母窗户上糊着雪白的窗户纸，和其他房间里窗玻璃周围糊的暗黄土纸不一样，出于好奇就用小手去捅，听到纸张破裂的响声，她十分高兴，又连续捅起来。这使有洁癖的老祖母十分不快。有一次，她又到祖母炕上，跑到窗前，刚把手指捅向窗纸，就感到刺痛，赶紧把手抽了回来。这时祖母正等在窗户外面，

用一根针刺了她的手指。范氏的初衷大约只是想吓唬吓唬她，因为不凑巧真的扎上她的手指。^[9]可见，最早开启她空间感觉的是张家老宅室内的环境，成为她来到世间的初始情境。这件事她终生难忘，也是心灵最早的创伤记忆。所以，她一直不喜欢祖母，除此之外，大概还有其他难以启齿的原因。在旧式家庭中，以惩戒的方式给孩子教训是非常普遍的现象，萧红的祖母并没有想到这种延续了千百年的教育方式，会给萧红带来如此难以平复的心灵创痛。据亲友回忆，祖母对萧红也是很溺爱的。^[10]

也是在这一年（1914），母亲生了弟弟富贵。这自然更影响到萧红在家庭中的地位，全家人欢天喜地，张家的这一支终于有了继承人，全家关注的目光都集中到弟弟身上。特别是母亲姜玉兰要哺育婴儿，更是不可能把爱心分给她太多，萧红不免受到忽视，只能和祖父在一起。次年，富贵夭亡。这无疑使全家人都感到悲痛，祖母范氏大概更加沮丧，煞费苦心、刚刚看到的希望萌芽，再一次随着这个幼小的生命一起夭折了。小萧红还不懂事，对弟弟的死没有留下什么印象。萧红6岁的时候（1916），次弟张秀珂出生，这是张氏家族里的一件大事，在一个男权中心的社会里，又是在失去一个男孩子之后，喜得贵子全家当然高兴异常，祖母、父母对萧红更加淡漠。在萧红8岁的时候，母亲又生了一个弟弟连贵。在连续的生产和忙于抚养婴儿的过程中，身体羸弱的姜玉兰投入了全部的心血，自然没有多少精力照顾萧红。此外，她和范氏一样，极为重男轻女，一直都不让萧红读书，让她在家帮助看孩子。^[11]还有见识的问题，她所受的教育能够理解的女性人生，就是在家孝敬父母，过门孝敬公婆，相夫课子，打理好家务。大约无法想象女人走出家庭自立的前景，女孩儿总要嫁人，光会读书也没有什么用。更隐蔽的心理症结，大概与萧红的生日禁忌也有关系。从先秦开始，就流传着“恶月恶日出生的孩子，男杀父，女杀母”的神秘信仰。而父亲在外地工作，几乎就是缺席的，萧红一年也看不到他几次。所以，萧红对家人也没有多少感情，只有和从小呵护着她的老祖父感情深厚。

当萧红刚会走路的时候，祖父就领她到后园子里去玩耍。张家的大院始建于1908年，占地7125平方米，共有房屋三十间，分东西两个院落，由木板围墙隔开。东院是主人居住的地方，西院是库房和出租的房

屋。至1909年8月间，张廷举娶姜玉兰的时候，整座建筑还没有进入最后扫尾阶段。而在萧红回忆故居的文字中，它已经衰败得不成样子，可见家道滑坡的迅速。萧红家的后花园，其实是以生产为主的菜园子，是正房以北至院墙，西靠跨院栅栏，东到东院墙的所有地方，占地1423.5平方米，东西长36.5米，南北长29米。东侧墙下种植着樱桃和李子树，树下放着一副寿材；由北侧后门通往正房的斜径两侧，种植着小桃红、玫瑰花和山丁子树；后墙底边则栽着晚香玉、夜来香、百合、西番莲、向日葵等各种观赏的花草；此外，园子里还长着柳树、榆树和杨树等寻常树木。正房后墙架着一个布做的凉棚，靠东放着酱缸、酱缸帽子等。其余的地方，每年按时种植各种北方的蔬菜，沿着墙种植的是黄瓜、倭瓜和西葫芦一类爬蔓儿的菜，里面则种着小白菜、小葱、韭菜等等[12]，还有黄烟、苞米[13]等作物，可提供家常生活基本的所需。一到春天，冰消雪融，大地回春，万物复苏，暖风吹拂，后花园一片新绿。到了夏天，园子里的景象更加绚丽多彩，使人眼花缭乱。五颜六色的花卉争相怒放，蜂飞蝶舞，空气馨香，令人陶醉。这里是萧红儿时的乐园，这个乐园开阔了她的视野，陶冶了她的思想感情，培养了她对大自然与生命最初的理解与热爱。

萧红的祖父一天到晚是自由自在地闲着的，一切家务都由祖母管着，他只做一件事，就是擦一套锡器。这套锡器大约是礼器，祭祖时用的东西，必须时时擦拭洁净。春节祭祖是新党张家最后保留的传统风俗[14]。祖父因此常常挨祖母的骂，骂他懒，骂他擦不干净。祖母骂祖父的时候，也连萧红一起骂上。她骂祖父是“死脑瓜骨”，骂萧红是“小死脑瓜骨”。每当祖母骂他们的时候，萧红就拉着祖父到后园里去，那是另外一个世界，是一个属于他们两个人的世界，也是一个自由舒畅的世界。无疑，这祖孙俩是这个家族中被歧视的弱势群体，一个是不善经营理家的挂名家长，一个是无法延续香火的赔钱女孩儿，都处于边缘的位置，这也是他们喜欢在后花园里待着的原因——逃避家人的话语施暴。祖父一天都在后园里边，萧红也在后园里边。祖父戴着一个大草帽，萧红戴着一个小草帽。祖父栽花，萧红就栽花；祖父拔草，萧红就拔草。祖父下种，萧红就跟在后面，把下了种的土窝，用脚一个一个地溜平。有时不但没有给菜籽盖上土，反而把菜籽踢飞了。祖父铲地，萧红也铲地。因为拿不动锄把，祖父就把锄把拔下来，让她拿着锄头来铲。萧红哪里

是铲地，只不过是趴在地上，用锄头乱钩一阵就是了。她认不清哪个是苗哪个是草，往往把韭菜当作野草一起割掉，把狗尾巴草当作谷穗留着。祖父就耐心地给她讲，什么是谷子，什么是狗尾巴草，萧红并不认真地听。她看见一根黄瓜大了，就跑过去摘下来吃。看到蜻蜓飞过来，就去追蜻蜓。蜻蜓没追到，看到蝴蝶飞来，又去追蝴蝶。一会采一个倭瓜花，一会捉一个大绿豆蚂蚱。玩腻了，又跑到祖父那去乱闹一阵。祖父浇菜，她也抢过来浇，拿着水瓢，拼尽了力气，把水往天空里一扬，嘴里还大喊着：“下雨了，下雨了！”

在萧红童年的想象中，一切生命都是自由的。鸟飞了，就觉得鸟上天了。虫子叫了，就觉得虫子在唱歌。大自然的一切，都是自由自在的，要做什么就做什么，引起她无穷的遐想：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就开一个谎花，愿意结一个黄瓜就结一个黄瓜。玉米就是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蝴蝶随意地飞，一会从墙头上飞来一对黄蝴蝶，一会又从墙头上飞走了一个白蝴蝶。它们是从谁家来的，又飞到谁家去？萧红玩累了，想累了，就在房子底下找个阴凉的地方，盖着草帽睡着了。

萧红在后园里尽情地奔跑，祖父怕她累了想招呼住她，可他越招呼，萧红越不听话。等到自己跑不动了，才坐下来休息，那休息也不过随便摘一个黄瓜，吃了就好了。休息好了，又是跑。这花园从前是一个果园，萧红祖母喜欢吃果子就种了果树。祖母又喜欢养羊，羊就把果树给啃了。最后，园子里只剩一棵不结果的樱桃树和一棵不结果的李子树。后园中还有一棵玫瑰，一到五月就开花。萧红在樱桃和李子树上找不到果实，别的一切又都玩厌了的时候，就去摘玫瑰花。有一次，她趁祖父不注意的时候，把玫瑰花插在祖父的帽子上，祖父闻到香气，不知道是萧红在恶作剧，反而说：“今年春天雨水大，咱们这棵玫瑰开得这么香，二里路也怕闻得到的。”萧红笑得哆嗦起来，几乎没有力气再往上插，直到祖父回到屋里，祖母、父母亲都笑起来，祖父才知道是怎么回事，他笑了十多分钟，萧红笑得最厉害。祖父刚有点忘记的时候，萧红就提着说：“爷爷……今年春天雨水大呀……”祖父就又笑起来，萧红笑得在炕上打起滚来。就这样，萧红每天和祖父、后园待在一起，一到刮风下雨的天，就觉得寂寞难耐^[15]。

后花园里有一片用秫秸搭成屋顶的三脚架，萧红喜欢藏在黄瓜架下。这片菜园子主要是靠二伯收拾，忙不过来的时候，家里的其他人也进去帮忙。有二伯很喜欢萧红，到菜园干活的时候，经常带着她。有一次，把她领来了。临走的时候到处找不见她，喊她，也不答应，后来发现她在黄瓜架下睡着了。除了爷爷以外，有二伯是萧红童年接触最多的人，也是对她关爱比较多的人。他在张家待了三十多年，已经是张家固定的成员了，一直到生命接近终点的时候，萧红浓浓的乡愁中，还晃动着有二伯生动的身影。她常和有二伯在一起，跟着上街、逛公园，跟着干活儿^[16]。

一到冬天，后园就要封闭起来。萧红对于时间最早的感觉就是自然的时序，早晨醒来，夜晚睡去，春去秋来，寒暑交替。冰雪封住了后花园的门，萧红没有了玩的去处，只好在屋里观察各种各样的家具。母亲的房间里东西都很一般，萧红觉得没有太大的意思，印象也不深刻。祖母住的两间房子，摆设特别多。外间摆着朱砂瓶的大躺箱、放着座钟的地长桌、铺着红椅垫的太师椅。座钟的两边还放着帽筒，只是不挂帽子，却插着几根孔雀翎。她特别喜欢祖母帽筒子上的孔雀翎，觉得它有金色的眼睛，总想摸一摸，但有洁癖的祖母不让她动。祖母的躺箱上，雕刻了二十多个各种姿势的古装小人，喝酒、吃饭、作揖……成年之后，她才知道那是饮宴图。她很想走近看清楚些，刚上前几步，就被祖母制止了：“可不许用手摸，你的手脏。”躺箱上还有一个座钟，画了古装的大姑娘，好像是活的似的，老用眼睛瞪着萧红。祖父说，那是画的，她不会瞪人。祖母的里屋墙上还挂了一个洋式的钟，下面用铁链子坠着两穗可以打死人的铁苞米，里面有一个黄头发、蓝眼睛的小人，眼珠随着钟摆的响声转动。在祖父嘴里，她知道那个和自己不一样的小人，是毛子人。毛子人是东北人对所有欧洲种族人的称呼，小萧红从来没有见过真的欧洲人，以为所谓毛子人就是因为他们的头发是毛茸茸地卷着的缘故。祖母屋子里的三个钟，显然是她对现代文明时间的最早感觉；而不同装束的两个小人，则是对种族最初的体认。

张家的正房里，除了四间居室一间堂屋之外，北墙还隔出两个“道闸”，即在居室里面隔出的暗室。因为正房是两进的深度，所以有足够空间可以间隔。一个道闸在西侧的内间的尽头，是萧红祖母的储藏间；一

个道闸在东侧。是萧红母亲的储藏间。萧红母亲的那间储藏间有两个门，除了寝室中的一扇以外，西侧还有通向堂屋的一扇门。这个道闸横跨两间屋子的长度，有7.2米长，宽仅1.2米，是一个狭而长的长廊暗室。只有到下午太阳夕照的时刻，会从北窗户透进一点亮光^[17]。这两个道闸中黑咕隆咚的，只有点着灯进去才能看清楚，成了萧红探险的地方。这两个储藏室装了各式各样的东西，坛坛罐罐、箱子柜子、筐和篓子，除了自己家的还有别人寄存的。每一个打开来，都有许多好玩儿的东西，而且关联着家族的往事与远方亲人的信息。花丝线、各种颜色的绸子条，烟荷包、衣领、裤脚、马蹄袖、搭腰等等，都因为古色古香而让她觉得美观，这是她对色彩最初的感悟。箱子里面还常常会有翠蓝的耳环和戒指，她看见了就想要来玩儿，母亲就顺手扔给她一个。在桌子的抽屉里，则是一些小工具，她拿着小木刀到处乱砍，用观音土私下里乱画。她又发现了一把小锯子，就随身携带着，到处毁坏东西，吃饭的时候用来锯馒头，把自己的小木刀也锯坏了。有一次，在母亲狭长的道闸深处，发现一个小红玻璃灯笼，祖父给她擦干净点上蜡烛，她拎着在房子里跑了好几天，直到灯笼破碎为止。她又发现了一块奇怪的木板，祖父告诉她是印帖子的帖板，是开烧锅的时候发帖子用的，还用墨和西洋红颜料印了一些给她看。翻出清朝的帽子，她就戴在头上；翻出鹅毛扇子，她就拿着扇风。有不少东西是她出嫁的姑母们用过的，“这是你大姑的扇子，那是你三姑的花鞋……”某个东西是三姑还没生的时候就有了，某个东西是还没分家的时候曾祖父送的。萧红对她们全无概念，倒是在这些有来历的物件上，感到岁月的流逝，这是她对生命周期最早的感知，形成了她的第三种时间形式。还有的东西联系着伤感的家族记忆，比如某个物件来自别人家的馈赠，而这家人已经家败人亡了。有一个葡萄藤的手镯，是祖母年轻时戴的，看见旧物引起祖母对于惊险往事的回忆：有一年夏天，她抱着头生女儿回娘家，半路遇到土匪打劫，摘走了金耳环，没有要这个镯子。如若是金的银的，那该多危险，祖母不无侥幸地说。还有一些器物带给她无限神奇的感觉，让她接触了物理世界的丰富与精深。一包绿色的染料闪着金光，往哪里一抹哪里就绿了一片，像飞来一张树叶似的，实在好看，也实在莫名其妙。可以画出白色的观音粉，好像是白色的墨；一块叫作显微镜的圆玻璃，可以在太阳照射下点燃祖父烟袋里的烟；比牙硬不知多少倍的带坑四方铁块儿，可以放进榛子迅速砸开……这些东西有的被萧红玩儿坏了，有的玩儿过了就

扔了，有的很快就被她玩儿光了。这些东西也打开了祖父祖母尘封的记忆，使他们在平板的生活中生出一线回忆的满足。尽管祖母骂她“小不成器的”，但是并不苛刻。这是她有记忆来的第一个冬天，没有感到十分的寂寞，但是终究没有后园好玩儿[18]。

萧红在《呼兰河传》中说：“等我生来了，第一给了祖父无限的欢喜，等我长大了，祖父非常地爱我。使我觉得在这世界上，有了祖父就够了，还怕什么呢？虽然父亲的冷淡，母亲的恶言恶色，和祖母的用针刺我手指的这些事，都觉得算不了什么。何况又有后花园！后花园虽然让冰雪给封闭了，但是又发现了这储藏室。这里边是无穷无尽的什么都有，这里边宝藏着的都是我所想象不到的东西，使我感到这世界上东西怎么这样多！而且样样好玩，样样新奇。”可见，后花园和储藏室，是萧红童年的两个乐园。

在祖父的溺爱下，萧红的天性得到了充分的发展，是一个活泼、顽皮、机灵的孩子。由于难以忘却的针刺手指记忆，她对祖母生出反感，两个人的感情很淡漠。虽然祖母给她糖吃，她咳嗽的时候吃猪腰川贝母，也分给萧红吃，可萧红还是不喜欢她。萧红5岁的时候，有一次，祖母一个人坐在炕上熬药，药壶坐在炭火盆上，萧红趁祖母不注意，就用拳头在板壁上咚咚地打了两拳。祖母“呦”的一声，铁火剪子就掉在了地上。萧红一探头，祖母就骂起她来，好像就要下地来追她似的。萧红就一边笑着，一边跑了。萧红这样做，并不是为了报复祖母，只是觉得好玩[19]。萧红6岁的时候，她想要一个皮球，听大人说街里有卖的，就一个人偷偷走出家门，朝母亲领她去的那家铺子走去。她从来没有一个人上过街，走出门后不远就迷路了。一位好心的车夫问明她的姓氏和父亲的名字，用马拉的斗子车把她送回家来。她头一回坐斗子车，觉得十分新鲜。她像大人一样坐在车后的长木椅上，对这种“探险”生活十分满意。车到她家门口的时候，她想起听祖母讲过的一个乡下人为了省钱，蹲在洋车上的故事。就蹲在车斗里，嘴里喊道：“乡巴佬蹲东洋驴子！乡巴佬蹲东洋驴子！”一不小心，从一米多高的车斗里跌落下来。祖父对她的丢失本来就很不着急，又见她摔了下来，就把气发泄到车夫身上，不容分说就打了车夫一个耳光，不但不说一句感谢的话，连车费也不给，就打发车夫走了。萧红看到这般情景，心里十分不快。她问祖父

为什么要打车夫？祖父说：“有钱人家的孩子是不受什么气的。”^[20]这件事情对她影响很深，成年后还写成文章，最早感受到社会阶级的差异、人和人之间的不平等，连祖父这样善良的人也不能摆脱贫富的偏见。所谓“乡巴佬蹲东洋驴子”，是流传在东北市民中的一个笑话，传说一个乡下人进城，雇了斗子车，但是不坐在位置上而蹲在车厢里，到了目的地，他支付给车夫一半钱，车夫和他理论，他回答说，我蹲着，没坐你的车，就应该给一半。萧红肯定在家人的闲谈中听到过这个故事，所以，高兴起来，就模仿乡下人来吸引家人的注意。日后，她走上左翼文艺的道路，以表现乡土人生的苦难震惊文坛，艺术创作的灵感应该来自这最初的困惑。

萧红的母亲一心要把萧红培养成大家闺秀，对她的管束很严格。萧红稍大一点，她便常对亲人们说：“荣华这孩子，都让他们（指萧红的祖父和祖母）给惯坏了，说话都学着咬舌头了，可惯不得。”每年，姜玉兰都要带萧红到娘家住一两次，有时是三次。萧红的姥姥家正坐落在呼兰河最大的支流泥河的左岸。村庄的南山是一个漫平的山头，就像一个土馒头落在地面。北面也是类似这样的一座土山，但它南坡显得更陡一些，离这座山不远，在它的东南，有两汪明镜似的水，再旱的天，再热的天，据说也没有被晒干过，传说曾有一条龙落在这里，为了保护它不被晒死，当地的人几乎把水都挑干了，往它身上浇，这条龙终于活了下来。后来，它被一条小白龙救走了，从此，这里出现了两汪水，并没有再干过。因此，人们给这两汪水起了个名字：“双龙泉”。在双龙泉的东面，是东西走向的一条漫岗，叫作东山，它对面也是这样一条漫岗，叫作西山，它们之间有着深不可测的柳条沟相通连。萧红的姥姥家所在的姜家窝棚屯就坐落在北山脚下，因为是一个姜姓人家所首立，因此得名。姜家窝棚屯的正南面，不过十里的地方，就是呼兰境内最大最高的山——团山子。^[21]

童年萧红在姥姥家度过了不少快乐的时光。她刚会说话，姥姥就问她想吃什么？她说她爱吃苞米子煮芸豆，姥姥就为她做了这样的饭。聪明伶俐的小萧红，把芸豆挑出来，用小细棍儿穿起来，放在屋外冻硬了再吃，说是小冰糖葫芦。可见，她是一个富于想象力的孩子，而且模仿能力也很强。她在外婆家经常玩儿的是“嘎拉哈”（大概是满语，猪、羊

腿上的关节骨，关里汉族称之为“拐”），这是民间女孩儿的传统玩具。有的时候是和姜家的表姐妹们一起玩，有的时候是自己玩儿。她还喜欢剪纸，这也是民间女工的重要内容，大概是受到母亲和其他女性亲属的影响。她独创的一个游戏，是用“嘎拉哈”摆成城墙，剪些纸人去攻城。她对姥爷说，自己摆的是天门阵，她是穆桂英，能破天门阵。可见民间的女英雄传奇，也自小滋养着她的心灵，她的想象世界中具有与众不同的自我镜像，而且富于创造力。姜大先生摸着她的头说：“小荣华，看你的心劲，将来肯定错不了。”萧红6岁这一年的瓜秋，像往年一样，她又随同母亲来到了姥姥家。这次来，她带来了一个小纸盒，里面装满了字块。这是父亲为她准备的，让她识字。这时候，她的祖父已经为她起了“张秀环”的学名。“环”字正好和她二姨的名字“姜玉环”重了一个字，二姨便执意要她改名。姜大先生便认真起来，先查《康熙字典》，再翻《说文解字》，终于给她起了一个名字，叫“张迺莹”，也就是如玉之莹的意思。“迺”通“乃”，是“秀”字的下半部，“莹”含“玉”字，都合乎东昌张氏族谱的旧规。从此，小荣华就以“张迺莹”的名字，为其他的人所知道了。

再大一些，在姥姥家，萧红又结识了一批小伙伴儿。夏天，经常跟着他们在山上四处乱跑。还到双龙泉去抓蛤蟆，抓到之后，拧下蛤蟆的大腿，剥开外面的皮，撒上一点盐，看那蛤蟆的大腿肉一跳一跳的，像是活了一样，让萧红感到无限的新奇。小伙伴们用麻果叶包上蛤蟆腿，缠上麻批子，放进火里烧熟，吃在嘴里喷香。^[22]姥姥家的经历无疑开阔了她的眼界，滋养了她的心灵，她早期作品中所有以山地为背景的内容，都与她这一时期的见闻分不开。她在日本的时候，曾经计划写一篇长的童话，终于因为对于民间生活了解不够而放弃，大约是以童年在姥姥家与小伙伴的游戏为题材。在生命接近终点的时候，她还计划写一部表现移民开发北大荒的长篇《泥河传》，就是以姥姥家附近的河命名，当为她的母系家族史。

萧红所生活的呼兰，是一个民间活动非常多的地方。作为历史上萨满教盛行的地区，在历次的政治文化动荡中，万物有灵的泛神信仰的宇宙观，已经随着大量满族的内迁和其他原住民的消逝，退居到偏僻的山林中，坚船利炮推动着登陆的西方科学理性与基督教的信仰也覆盖了现

代都市的思想空间，只剩下了跳大神的仪式被贫困而缺医少药的底层移民社会所接受，用来祛病禳灾，更多的功能则是心理治疗。在东北乡间，跳大神通常是为了治病，一般的老百姓有了小灾小难，都找跳大神的人来治病。大神通常是女的，陪伴在一旁的二神则是男的。大神打着鼓又唱又跳，二神则在边上对答如流。两个人配合默契，呼风唤雨。跳大神一般是在天黑的时候开始，半夜时分送神归山。那时，鼓声敲得分外响，使夜显得特别凄凉。童年萧红听到鼓声便生出“人生何如”的感叹，可见是一个敏感而富于艺术感觉的孩子。每当有人家跳大神的时候，男女老幼都前去看热闹，成为一种群众性的娱乐活动。其次，则是农历七月十五盂兰盆会。每当这个时候，呼兰河上就要放河灯。和尚、道士吹着笙、管、笛、箫，穿着描金大红缎子的褙衫，在河沿上打起场子来做道场，乐声传出老远。七月十五是鬼节，放河灯是为了让鬼托生。这是一项民间的祭祀活动。呼兰的说法是，这夜出生的孩子是不吉利的，是野鬼托着莲花灯投生来的。这样的孩子，长大以后不被父母所喜欢，婚嫁时要隐瞒生日。每年放河灯的时候，都有成千上万的人前去观看，要一直闹到夜半三更。其三，则是唱野台子戏。一般是为了收成好，或是求雨有效，用这种方式感谢天地。通常，一唱就是三天。这也是呼兰的一种节日式的盛事，是老百姓探亲访友的好机会。每当台子搭好的时候，呼兰城里的人就要接亲戚唤朋友，在一起团聚几天。甚至也是说媒相亲的时机，通常是通知男家不通知女家，叫作偷看。而女孩子们去看野台子戏的时候，通常都打扮得很漂亮。周围的老百姓，每当这个时候，都赶着车骑着马从四面八方赶来，各种各样的小买卖也在台下支起小摊。总之，是难得热闹的日子。其四，是四月十八娘娘庙会，也是为着祭祀鬼神。赶庙会的俗称“逛庙”，以女子来得为多。娘娘庙在北大街，老爷庙和娘娘庙离得不远，但那些烧香求子求孙的人，以为阴间也一样的重男轻女，所以总是先到老爷庙打过钟，磕过头，而后才上娘娘庙去烧香。老爷庙供的是关公，娘娘庙供的是道教的碧霞元君。以上这些民俗，都是为了敬神祭鬼的，只有跳秧歌是为活人预备的。正月十五的时候，正是农闲的时节，化装成各式各样的人物，男人扮成女人，装得滑稽可笑。舞狮子、耍龙灯、走旱船，都是这个时候的节目。

[23]这些民间风俗，使萧红认识了乡土社会的精神生活方式，它的艺术形式也熏陶了萧红，使幼小的萧红得到艺术的启蒙，成为她创作的重要素材。

萧红童年的世界是分裂的，父系和母系一城一乡，在父亲家是被忽视冷落的，在姥姥家是被大家宠爱的。就是在自己的家中，她的世界也是分裂的，首先空间是分裂的，后园和正房形成两项对立：后花园是自然和自由的象征，正房则是文明与文化制度的象征。这样的分裂与对立，培养了她对时间的独特感觉，自由与不自由都是和季节联系在一起的，对于时序的感觉是她对于时间最早的领悟；在祖母的房间中看见的钟表，是对现代文明时间形式的最早认知，尽管是和其他各种器物摆放在一起，但是象征着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小城乡绅之家维新的倾向，也是她一生跋涉的基本方向。而贮藏室里杂七杂八的陈年旧物与祖母安然的回忆，使她只鳞片羽地了解了家事，也接触到家事所连接的衰败中的传统文化，这是所有孩子进入历史的最初门径，而对于包孕在生命周期中历史时间的最初感悟，是她得以进入文学殿堂最重要的时间形式。其次，她的情感世界是分裂的。她活泼好动，好奇任性。父亲、母亲对她管束很严，祖母对她很苛刻，萧红对他们都没有什么感情。只有祖父的溺爱，使她感到人间的温暖。善良、温暖与冰冷、憎恶，是分裂的情感世界中价值天平的两极，也是促使萧红反叛而早熟的契机。

在成名之后，她写道：“可是从祖父那里，知道了人生除掉冰冷和憎恶而外，还有温暖和爱。”“所以我就向这‘温暖’和‘爱’的方向，怀着永久的憧憬和追求。”^[24]

[1] 钟汝霖所著《萧红的道路》（载《萧红研究》，《北方论丛》第四辑）、李重华《萧红年表》及铁峰《萧红传》等，都说萧红生于该年农历五月初六。这里采用王云等《萧红生平年谱》（见《萧红身世考》第224页）。当地民间认为生于五月端午便是不吉利，女孩尤其不吉利，故将生日推后一天。至于有学者认为呼兰并没有忌日出生不祥的说法，作者以为也还可存疑，因为萧红在《呼兰河传》中讲到七月十五孟兰盆会的时候，有乡间认为这一夜出生的孩子是野鬼乘着河灯托生的，不被父母喜欢，要隐瞒生日等等说法。同是忌日，五月端午出生的不祥之说，未必就不存在。可能年代久远，加上1949年之后大破迷信的宣传，以及“文革”中破“四旧”等运动，这个禁忌已经淡出了人们的记忆。

[2] 李重华等：《漫论萧红》，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这种文化禁忌，也可以旁证忌日出生不吉利的民间信仰。

[3] 姜德坤：《萧红的母亲》，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7页。

[4]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70页。

[5]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98页。

[6]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7] 姜世忠等：《萧红身世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69页。

[8]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9]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57页。

[10] 李重华等：《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57页。

[11]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2页。

[12]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65页。

[13]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14]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15]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60页。

[16]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17]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15页。

[18]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65页，第58页。

[19]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65页，第58页。

[20] 萧红：《蹲在洋车上》，《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

44页。

[21]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98页。

[22]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98页。

[23]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37页。

[24] 萧红：《永久的憧憬与追求》，《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33页。

第四章 祖母死了之后

萧红7岁那年，她的祖母范氏病重。范氏喜欢吃韭菜馅的饺子，后花园种了不少韭菜，“可当韭菜长起来时，祖母就病重了，而不能吃这韭菜了，家里别的人也没有吃这韭菜，韭菜就在院子里荒着。”^[1]萧红的祖父张维祯和祖母有三个女儿，大女儿嫁到双城堡王氏家，二女儿嫁到呼兰县双口面屯韩氏家，三女儿嫁到伊通县四台子屯齐氏家，去世很早。听到母亲病重的消息，大女儿和二女儿都带着孩子赶回呼兰家中，张家大院立即热闹起来。

二姑母还是坐着自家的骡子车来的，拉车的骡子挂着金属的铃铛，哗哗唧唧地响着，车停在了正房的窗前。车上第一个跳下来的是二姑母的儿子小兰，比萧红要高一点，祖父让萧红叫他兰哥。萧红终于有了一个年龄相近的伙伴，很快就熟悉起来，把他带到后花园去玩儿。她指点着各种花草，告诉兰哥草木的名字和果树的情况。有些不等她说完，兰哥就说出结果，这使她心里生出嫉妒，觉得花园是自己和祖父的，其他的人应该一无所知才对。她和兰哥简短问答之后，知道他前年来过，还送了萧红一个毛猴子。当时，萧红抱着毛猴子跑，跌倒了就哭了。对于这些事情，萧红已经全无印象。但是，觉得他送了自己毛猴子，是友好的表现，就不再嫉妒生气，从此天天在一起玩儿。兰哥比她大3岁，已经在学校读书了。他带来了几本小画书，晚上就拿出来，在煤油灯下给萧红看。书上有大山、河流、天地、牛、羊、剪刀、短刀、小人、房子……萧红有一盒看图识字的小画块儿，也拿出来给兰哥看。从此，他们整天在一起玩儿，对祖母的病一点也不知道，只看到祖母穿上了满身的新衣服，好像要出门做客的样子。

家里又来了好多亲戚，更加热闹了。家人已经在为祖母准备后事，忙得一塌糊涂，但萧红不知道他们在忙些什么。只看见有的拿了些白布撕，旁边的人拿着白布缝。还有的把一个小罐装了米，罐口蒙上红布。还有的在后园门口拢起火来，在铁勺里面炸面饼。小萧红好奇地问是什么？她们回答说是打狗饽饽，人到阴间有十八关，过到狗关的时候，狗

就上来咬人，用饽饽一打，狗吃了饽饽就不咬人了。大约是觉得这些事与己无关，家里的人越多，萧红就越寂寞。她走到屋里，问问这个，问问那个，一切都不理解。祖父忙于各种杂事，也似乎把她忘了。她从后花园捉了一只特大的蚂蚱，拿给祖父看，祖父连看也不看，敷衍着说，真好真好，到后园玩儿去吧！连新来的兰哥也不陪她玩的时候，萧红就一个人在后园里玩。

祖母已经死了，到土地庙报庙的人已经回来了，而萧红还在后园里面玩儿。报庙的风俗来自道教的观念，形成民间社会鬼魂的信仰。民间认为，人死了以后，鬼魂暂时在土地庙中栖身，要由道士做超度仪式，由长子端着灵位，随敲锣打鼓的道士前往土地祠，向一方保护神土地爷报告，并燃放香火、燃烧纸钱、摆放供品致祭，还要由道士做一项专门的法事。这样一大套程序下来，费时大概不少，自然没有人顾得上萧红。她很寂寞，一个人在后园，天下雨了，她想进屋去拿草帽。看到酱缸帽子，就想酱缸帽子那么大，遮起雨来一定比草帽更好。于是，她把酱缸帽子从缸上翻下来，好不容易钻了进去。酱缸的帽子很大，差不多和她一样高，像小房子一样扣着她。她吃力地顶着很重的酱缸帽子，一路摸索着来到了后门口，她是想顶给祖父看看的。她家的后门槛特别高，萧红费了好大的劲才算走了过去。虽然进了屋，但仍不知道祖父在什么方向，于是她就大喊起来。萧红的父亲作为一个过继嗣子，对于养母的丧事必须严阵以待，不能出任何差池，否则就要被人指责不孝、没良心等等，甚至受到乡规家法的制裁。特别是对养母的娘家人，尤其需要周到，否则就会引出无法承受的讨伐。他在连日的紧张忙乱中着急上火，正烦躁不堪，一怒之下，一脚踹向小萧红，差点没有把她踢到灶口的火堆上去，酱缸帽子也在地上滚着。这对于一个孩子来说，自然是一个很大的惊吓与刺激，以至于她终生难忘，与父亲的隔阂与敌意也更深。等家里人把她抱起来之后，萧红才看见满屋的人都穿着白衣服。祖母不是躺在炕上，而是睡在一张长板上。她这才知道祖母已经死了。

这一天是7月9日，农历五月二十一日。不久，祖母入殓，尸体被放进了棺材里。老祖父默默地流着眼泪，半天滴下一滴，顺着满是皱纹的眼角流下来。父亲张廷举没有哭，也没有流眼泪，只是要在来客面前，不时地到棺材前面磕头。^[2]小萧红看着他们，并不理解其中的含义。

祖母死了之后，萧红家里陆续又来了许多亲戚，有的拿着香、纸，到灵前哭了一阵就回去了，有的就带着大包小包地住了下来。大门前吹着喇叭，院子里搭了灵棚，哭声终日，一连好多天。还请了和尚道士吹吹打打，一闹闹到半夜。来的人都在吃、喝、说、笑，萧红也觉得好玩，便又高兴起来。她家来的亲戚中有四五个小男孩儿，有的比她大，有的比她小。萧红以前从来没有小伙伴，现在有了这样多，自然高兴异常。她跟着他们上树爬墙，几乎连房顶也要上去。那几个孩子胆子都比萧红大，他们带萧红到小门洞顶上去捉鸽子，搬了梯子到房檐头上去捉家雀。萧红跟着他们到井边，从井沿往里面看。冲着里面大声喊叫，听里面的回音。用小石头往下投，传出很深远的响声。他们还带萧红到粮仓里面去，到碾磨房去，萧红大概第一次这样深入地熟悉自家的院子。张家大院的规划设计，一开始就具备了东北旧日小农经济殷实之家所需的全部设施，从加工到储藏一应俱全。他们甚至还把她带到街上去，萧红离开大人，从来没有走到离家这样远的地方，觉得很新奇。由此知道了除去后花园，还有更大的地方。她在心里暗自想着，是不是将来我一个人也可以走得很远？

有一天，他们把萧红带到南河沿上去了。虽然离家只有半里地，但萧红从来没有去过，所以觉得实在很远。走过一个黄土坑，又走过驻军的南大营，南大营的门口有兵把守着。她觉得那营房实在大得不应该，走过之后还回头去看。路上有一家人家把花盆摆到墙头上，萧红觉得这不大好，若是看不见让人家偷去呢？还看见一座小洋楼，比自己家的房子不知道要好多少倍。她第一次看见了河水，她不知道这河水是从哪里来的，走了几年了。她抓了一把沙子抛下去，那河水并没有因此脏了一点点。河上有船，有的往东，有的往西，也有的划到河对岸。对岸没有人家，只有一片柳树条的丛林。再往远看，就不知道那是什么地方了，萧红想是不是将来我也可以到那没有人的地方去看一看？她越想越不明白，可见自己不知道的一定还有。“所以祖母死了，我竟聪明了。”^[3]

有了这一次结伴玩耍的快乐经历，小萧红不再满足后花园的天地，渴望走向更广阔的未知世界。她也不再满足仅仅和家人在一起，渴望寻找同龄的伙伴。从此以后，萧红就走出了自己家的四面高墙。她经常偷偷地走出角门，结识了一批穷孩子，和他们一起玩儿。有的时候，还拿

了家里的馒头、红枣、鸡蛋，与小伙伴们同吃同乐。^[4]母亲姜玉兰发现之后，就要打她。但是，她仍然经常拿家里的东西，和小朋友一起吃，一起玩儿。她已经初省人事，对家里的人际关系有了初步的疑惑。在一个落叶的深秋季节，后花园已经荒凉了，没有什么好玩儿的，百无聊赖之中，她就到母亲道闸中翻找好玩儿的东西。爬上房顶的时候，发现了一个装着黑枣的琉璃罐子，高兴地拿着下到地面，就吓了一跳。她看见有二伯在翻找东西，把红绸椅垫子打好了捆，还拿了一个铜酒壶。一老一小，两个人各揣同样的心事，彼此对峙了一会儿，简短问答之后就达成了默契，萧红又从门边的筐里抓了四五个馒头，顾自跑了出去。有二伯偷东西家人皆知，也因此代人受过，家里一丢了东西，就赖上有二伯。老厨子偷的、萧红偷着拿出去玩儿的，都被赖在有二伯的身上。有些忘了放置地点的东西，也怀疑是有二伯偷的。萧红对有二伯的终身惦念中，有感情的深厚记忆，也有愧疚和不平。

她孤独、寂寞的童年基本就结束了，萧红已经走出了冷漠的家，开始寻找伙伴了。这是最初的尝试，逃离家庭是她成长过程中最基本的冲动。她一生都渴望生活在朋友当中，但是，战争、家庭的变故与情感的挫折，都使她的一生“总是一个人走路”，历史没有给她提供克服孤独境遇的条件。这也是一种宿命，是无法抗拒的人生定数。而且，人从基本的处境来说，都是孤独的。

不知是什么时候，祖父和祖母搬到正房东两间的里间居住。7岁这一年，萧红出生的东两间外屋，则成为全家进餐的地方，晚上是有二伯和老厨子的卧室。后来，祖父和祖母又搬到西侧的里屋居住，祖母死了之后，祖父张维祯又从西两间的里屋搬回东两间的里屋。东侧成了老年男人居住的地方，而张廷举和妇孺则居住在西侧房间。大约是怕祖父孤单，也是为了躲避父母的管束，萧红闹着搬到祖父的房子里住。祖父就教她念诗，早晨念，晚上念，半夜醒了也念。念一阵，困了再睡去。祖父教一句，萧红就念一句。祖父教的是《千家诗》，并没有课本，全凭口头传诵。萧红对诗的意思并不理解，只觉得念起来的声音很好听，所以很高兴地跟着喊。她喊的声音，比祖父的声音更大，五间房都可以听见。祖父怕她喊坏了喉咙，常常警告着她说：“房盖被你抬走了。”听了祖父的笑话，萧红略微笑了一会儿，很快就又喊起来了。夜里也照样地

喊，母亲吓唬她，说再喊她就要打她。祖父也说：“没有你这样念诗的，你这不叫念诗，你这叫乱叫。”但萧红觉得这乱叫的习惯不能改，若不允许她叫，她念它干什么呢。每当祖父教她一首新诗，她一开头要是听着不好听就说：“不学这个。”祖父于是就换一个，换一个不好，萧红还是不要。祖父念道：“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她很喜欢这首诗，一念到第二句“处处闻啼鸟”那“处处”两字，就高兴起来了。觉得这首诗实在好，真好听！还有一首她更喜欢的：“重重叠叠上楼台，几度呼童扫不开。刚被太阳收拾去，又为明月送将来。”她根本不明白是什么意思，把“几度呼童扫不开”，读成“西沥忽通扫不开”。越念越觉得好听，越念越有趣味。每当客人来了的时候，祖父总是让她念诗，她就总是念这一首。而且，她明白诗的意思之后，也照样误读，客人不知听懂了没有，只是点头说好。可见萧红对于诗歌最早的接受是从语音开始的，对音韵的最初感觉则是从双声叠韵开始。她大声喊叫的深层心理，大约也有驱除“人生何如”的悲凉感和对抗凄凉夜晚的无边恐惧。一到黄昏，整个呼兰小城就沉入了沉寂的梦乡。夏秋之际只有如期而至的大黑乌鸦呱呱大叫着飞过县城的头顶，个别没有睡的孩子嚷着儿歌：“乌鸦乌鸦你打场，给你二斗粮……”乌鸦最终飞到哪里去，为什么要给它二斗粮？在荒野一样只有天籁的夜晚，唯有高声叫喊可以缓解一个早慧的小女孩儿，在孤独与寂寞中所有无法释解的疑问。

念了几十首之后，祖父开始给她讲诗：“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这是说家乡的口音还没有改变，胡子可白了。”萧红问祖父：“为什么小时候离家？离家到哪里去？”祖父说：“好比爷爷像你那么大离家，现在老了回来了，谁还认识呢？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哪里来。小孩子见了就招呼着说，你这个白胡子老头，是从哪里来的？”萧红一听觉得不大好，赶快就问祖父：“我也要离家吗？等我胡子白了回来，爷爷你也不认识我了吗？”她的心里很恐惧，可见她对失去家园有着本能的危机感，而最终客死异乡的命运也来自这多少带些预感的童年恐惧，和逃离家庭的基本冲动互为表里，这是萧红乡土情结矛盾着的两个方面。她至今主要是以乡土作家的身份进入文学史，这复杂的乡土情感激发的乡愁是最主要的灵感之源。祖父一听就笑了：“等你老了还有爷爷吗？”祖父说完，看萧红还是不高兴，他又赶快说，“你不离家的，你哪里能够离家……快再念一首诗吧！念春眠不觉晓……”萧红一念起“春眠

不觉晓”来，又是满口的大叫，得意极了。高兴起来，什么都忘了。但从此再念新诗，一定要先讲，没有讲过的也要重讲。她大嚷大叫的习惯似乎稍稍好了一点。“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这首诗本来萧红也很喜欢的，黄梨是很好吃的。经祖父这一讲，说是两个鸟，于是就不喜欢了。“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这首诗祖父讲了萧红也不明白，但是她喜欢这首。因为其中有桃花，桃树一开花不就结桃吗？桃子不是好吃吗？所以每念完这首诗，萧红就问祖父：“今年咱们的樱桃树开花不开花？”^[5]这个时候的萧红，对于视觉形象还没有欣赏的能力，处于懵懂的混沌状态。从此，萧红变得安静，念诗时不再大喊大叫，对中国古典诗词发生了浓厚的兴趣。这是她最早的文学启蒙，对她以后写作《呼兰河传》这样散文诗式的抒情小说，奠定了音律节奏的基础，应该归功于老祖父最初的启蒙。

这个时期的萧红，还很喜欢吃。有一天，一只小猪掉到了井里，人们用抬土的筐子把小猪从井口吊了上来。此时，小猪已经死了，祖父要了过来。他用黄泥把小猪裹了起来，放在坑里烧好了，给萧红吃。萧红觉得自己从来没有吃过那么好吃的东西。第二次，又有一只鸭子掉井里了，祖父也用黄泥包起来，烧好了给萧红吃。萧红觉得鸭子比小猪更好吃，因为那肉不怎样肥。这次吃鸭子的印象非常之深，之后等了好久，也不见鸭子再掉进井里。萧红馋得不行，看井沿有一群鸭子，就拿了秫秸秆将它们往井边赶。可是鸭子不进去，围着井口转，而且呱呱地叫着。萧红就招呼在旁边看热闹的小孩子来帮忙。祖父来了，问她在干什么。萧红说：“赶鸭子，鸭子掉井，捞出来好烧吃。”祖父说：“不用赶了，爷爷抓个鸭子给你烧着。”萧红不听祖父的话，还是追在鸭子后面跑着。祖父上前来把她抱在怀里，一面给她擦汗一面说，“跟爷爷回家，抓着鸭子烧上。”萧红想，不掉井的鸭子，抓都抓不住，可怎么能规规矩矩贴起黄泥来让烧呢？于是她从祖父的身上往下挣扎着喊：“我要掉井的！我要掉井的！”祖父几乎抱不住她了。这是萧红最后的童年记忆，“小儿无赖”般的撒泼，是拒绝成长的心灵记录。

无论怎样的拒绝，成长都无法逃避，祖父讲的诗歌内容也启发了她对世人的感受力。她已经会观察评价身外的世界，这世界是从自家的环境和房客的生活状态开始。荒凉是她对世界最早的感觉，夏天茂密的蒿

草，高到大人的腰，雨中一片迷蒙，到处扔着废旧的农具、木槽子、破损的陶器和建筑石料，还有沙土砖瓦。带瓦花的七间大门楼内容已经空虚，门窗都已经破损不堪。用作粮仓的三间，耗子成群结队，麻雀也飞来就食；租给养猪人家的三间，里里外外都充斥着臭气，远近都可以听到猪的叫声、人的吆喝声和敲打猪食槽子的响声。三间碾房也出租给养猪人家，彻夜工作的磨倌打着单调的梆子，带给人无尽的凄凉。三间歪斜的草房则租给了漏粉的人家。每到雨后，房顶上就会长出蘑菇。带给漏粉人们意外的快乐，像是发了一笔露水财，给他们苦多乐少的艰难生活平添了荣耀，也引起其他人的艳羡。草房在不断倾斜，支柱越来越多，他们却满不在乎，只说房子在走，晚上照样拉着胡琴、打着梆子唱着秦腔《叹五更》。这些贫苦的房客，一生只是想吃饱了、穿暖了，但从来没有吃饱穿暖过。逆来的，顺受着，一辈子也没有过顺来的时候。粉坊旁边小偏房里，住了一户三代同堂的赶车人家，父慈子爱、兄弟和顺、家风严谨、吃苦耐劳。在家一盆火，出外父子兵，成为发家致富的理想模式，受到邻人们的羡慕。孝顺的儿媳，也成为女性的楷模。儿媳们经常为生病的老太太跳大神，从傍晚到夜半，大神和二神随着鼓声一问一答说仙道鬼，更是苍凉、幽眇，让人不知今世何世。

在这样荒凉的景物和人世场面中，童年萧红的日子是随着季节，每天不断地重复。天未明，鸡先叫，梆子还没停，天就发白了，乌鸦也叫着飞来了。祖父一醒，她就让祖父念诗讲诗，每讲必是“春眠不觉晓……”住在外间的老厨子就起来，咳嗽着担起水桶去挑水，井绳哗啦啦地响着，然后是刷锅的声音……整个早晨，全家都没有起来，萧红和祖父念诗，要一直念到太阳出来。祖父催促她起来，她总是说再念一首吧。然后，仍然是赖着不起，每天都这样纠缠不清地闹一阵儿。终于走出居室，太阳的万道金光已经照进院子。她蹦蹦跳跳地随了祖父去放鸡、放鸭，大黄狗摇着尾巴跟在她的后面。鸡鸭叫着跳出来，抢着啄食通红的高粱粒子和金黄的苞谷粒子，那是祖父撒给它们的。她和祖父回到正屋，在小桌上吃早饭。早饭通常是汤米饭加白糖，萧红不肯吃，偏要吃烧苞米，祖父只好领着她到后园，蹚着露水掰了一穗苞米，让老厨子烧上。老厨子烧好苞米的时候，她已经吃了两碗多白糖汤米饭，完全饱了，吃了几粒苞米，就说不好吃，就把剩下的拿去喂大黄狗。墙外挑着担子的小贩走着叫卖，吆喝着各种吃食与蔬菜。家里越发显得冷冷清

清，只有满院子蒿草中的虫子在叫着，直到中午，院大人少，家便终日静悄悄的。就是到了秋天，蒿草中开出了蓼花，引来成群的蜻蜓蝴蝶，不但不觉得繁华，反而增加了荒凉寂寞的感觉。

童年在迅速地逝去，无论她怎样抗拒，都无法回避成长的苦难。最直接的三件事，是童年落幕的最后场景。其一，是小团圆媳妇的死，其二，是有二伯的遭遇，其三，是磨倌冯歪嘴子一家的命运。

赶车的老胡家的童养媳，无疑是寂寞的小萧红喜欢的人物，虽然由于婆家的管束不能过多亲近，但是在水井边偶然相遇的寥寥数语，也给她留下温厚的印象。她仅仅因为长得高大、不知羞而遭毒打，病了以后又请神问道吃偏方，被以各种善良的名义虐待，终于在光天化日之下被赤裸着放在水缸里用开水烫死。蒸蒸日上的胡家也因此疯的疯、逃的逃，家败人亡彻底败落。这样的惨剧显示了无知与愚昧的巨大能量，眼看着一个活生生的小朋友被迫害致死，对于她心理的影响是深刻的。小团圆媳妇的哭声衬托在萧红和祖父朗朗读诗的声音中，祖父对胡家的评价也体现着一种知识素养形成的文化价值，由此也分割出两项对立的文化精神空间，只是力量的悬殊不成比例，一如呼兰河城中小学校等现代文化的萌芽，陷落在大泥坑所象征的古旧生存中的强大信仰力量一样，理性是脆弱的。

萧红幼年依恋的有二伯是张家多年雇佣的家人，他在贫困无望的生存状况中，孤独得只有和自然物对话，遭到毒打之后求死不得反倒落下话柄，唯有旧年护宅的功绩成为支撑一生的精神支柱，在主人家卑微的尴尬地位也消解在“有二爷”一类空头名号的虚荣中，唯一不能释怀的是没有子嗣的身后恐惧。他所有的反抗都无法动摇坚如磐石的社会制度，唯一可以缓解精神压力的就是话语的释放，这种柔性的反抗也有节制地停留在对身份的自我约束中，每每还成为别人的笑柄。

磨倌冯歪嘴子是张家房客王四掌柜的雇工，他与王大姑娘非婚的恋爱，成为众人耻笑的话题。王大姑娘无疑也是小萧红童年喜欢的人物，她的质朴健康体现着生命的自然活力。但是，在保守势利的乡土社会，却引来无聊乡人话语的精神绞杀，由以人见人爱的乡村佳人变成了一个人人唾骂的野老婆。贫富阶级的势利心理使人们质疑好好的一个姑娘为

什么不嫁给有钱人，妇道的封建礼教使她成为众矢之的，被各种谣言包围着，而东家则从愚昧的巫术观念出发诅咒她破了风水……冯歪嘴子在贫贱中默默生存，妻子死了，孩子还很小。所有人都恶毒地等着看他笑话，他却满怀希望坚韧地活着。这些平凡而惨烈的人世悲剧，使萧红的童年过早地结束了。

从萧红自述的这些情节，也可以看出，在祖父的庇护下，萧红的性格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几乎是为所欲为。据她的亲属回忆，童年萧红比男孩子还要淘气，比如，一边往梯子上爬，一边往下拉屎，还大声地喊叫：“爷爷，我下蛋了！”七八岁的时候，还跳墙、爬树，尿裤子^[6]。正民间所谓“七、八、九，嫌似狗”。这倒验证了心理学家证明过的一个“公理”，男人女性化与女人男性化，是创造性思维的源泉。一般来说，比较平等、开明的文化家庭，就容易产生性格随和的男人和意志坚强的女人。萧红活泼好动、自由、骄纵的性格，是比直接的文化教育更深刻地影响了她的艺术思维，实际上，她的一生都保持了儿童的天真烂漫，特别是顽童爱自由的天性与顽皮、幽默。这是她的文学通往永恒人性理想的心灵之窗，也是所有被文化压抑而枯萎的生命内心深处潜藏的诗性源头。这个源头在一代又一代的人生延续中，流淌着鲜活的生命汁液。

至此，萧红经历了文字的启蒙、音律的启蒙和人世的启蒙之后，随着岁月的流逝满怀忧伤地脱离了天真无邪的童年时代。这是她失去天堂的完整过程，也是她进入社会和文化制度的起点。从此，她就要在更严酷的规训中，为了生存发展挣扎，所有的童年记忆都成为主题的动机，在流亡与回望中展开，以自己的方式完成诗性的文学表述，使苦难的生命焕发出绚丽的光彩。

[1]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67页。

[2]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第298页。

[3]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年，第73页。

[4] 王化钰：《萧红家事及其青少年时代》，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51页。还可参见萧红小说《家族以外的人》。

[5]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75页。

[6] 李重华、曹桂珍：《漫论萧红》，《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页。

第五章 母亲之死与继母过门

民国八年，即公历1919年夏，五四运动爆发不久，萧红住在河西的二姑老韩家，家中着了一把大火，烧得片瓦不存。二姑家的日子没法过了，便拖儿带女地投奔到张家来。这一年，姜玉兰的婆婆、萧红的祖母去世还不到三年，也就是说姜玉兰持家还不到三年。张家的日子过得好坏，是兴旺发达，还是没落衰败，全看姜玉兰这个当家人了。在婆婆去世之后，她的能力充分施展开来，把家打理得井井有条，而且勤俭度日，很快在正房的东侧盖起了三间厢房。韩家全家破产而来，给她的精神自然带来极大的压力。而这两口子，又抽大烟，到这步田地，仍然恶习不改，这更使姜玉兰暗生气。她秉性刚强，家中来了两个烟鬼，看在老爷子的面上不便说什么，每天都得强装笑脸，这更使她毒火郁结于心，不得外溢，结果病倒了。谁知这一病就没有再起来，张廷举请了多位医生来看，也不见起色。等到姜大先生得知女儿病重，赶到呼兰来探望她的时候，她已经血凝心窍，不省人事，张家开始为她料理后事了。

[1]姜玉兰得的大概是心血管的急症，所以很快就不行了。萧红在《感情的碎片》中，这样回忆母亲去世的情景：

……一看到这样的眼睛，又好像回到了母亲死的时候，母亲并不十分爱我，但也总算是母亲。她病了三天了。是七月的末梢，许多医生来过了。他们骑着白马，坐着三轮车，但那最高的一个，他用银针在母亲的腿上刺了一下，他说：

“血流则生，不流则亡。”

我确实确实看到那针孔没有流血，只是母亲的腿上凭空多了一个黑点。医生和别人都退了出去，他们在堂屋里议论着。我背向了母亲，我不再看她腿上的黑点。我站着。

“母亲就要没有了吗？”我想。

大概就是她极短的清醒的时候：

“……你哭了吗？不怕，妈死不了！”

我垂下头去，扯住了衣襟，母亲也哭了。

而后我站到房后摆着花盆的木架旁边去。我从衣袋取出来母亲买给我的小洋刀。

“小洋刀丢了就从此没有了吧？”于是眼泪又来了。

花盆里的金百合映着我的眼睛，小洋刀的闪光映着我的眼睛。眼泪就再没有流落下来，然而那是热的，是发炎的。但那是孩子的时候。

……

8月26日，萧红的生母姜玉兰去世了。从发病到去世，前后只有一个月左右。张廷举竭尽财力发送姜玉兰，为她买了描金的大棺材。装殓之后，他捶棺痛哭，说姜玉兰心狠，闭眼一走倒轻松，三个孩子扔给谁呀？！萧红也跪在棺材前面哀哀地哭，知道再也看不到母亲了。父亲张廷举摸着她的头说：“我的苦命的孩子……”^[2]表现出少有的温和，父女关系在那一瞬间是无比深挚的。自幼丧母的张廷举，少年过继给别人，才到中年又痛失爱妻，原本孤苦的处境更加艰难，精神受到严重刺激，陷入极度的沮丧，心理的创伤影响了他的性格，经常暴露出理智无法约束的暴戾与刚愎自用。这是母亲死了以后，萧红要直接面对的暴虐家长，也是父女关系一直不甚和谐的根本原因。

张家立即失去了秩序，没有主妇的家庭，肯定是一片混乱。三代同堂家庭的日常生活，靠张廷举一个人无论如何也无法支撑。他当时是呼兰初高两级小学校校长，既要工作，还要打理家政，照顾老人孩子。饮食可以由歪脖子的老厨子管起来，洗洗涮涮和缝缝连连的事情由谁担当呢？让这个家庭继续维持正常运转的唯一办法，就是娶一个新的主妇。他的同事们也很同情张家的厄运，帮助相看适婚的女子。姜玉兰死了以后，一过百日，张廷举就续弦了。

萧红的继母是梁亚兰，原名梁秀兰，因为秀字与张家晚辈的秀字重复，张廷举给她改成这个名字。亚兰即有续弦的意思，又包含了对原配亡妻的怀念，还有鼓励效法前妻的意思。这对她来说，是很不公平的。

[3]据萧红回忆，梁亚兰也很怕张廷举，可见姜玉兰的去世，对于张廷举来说是多么巨大的精神打击。《东昌张氏家谱》记载，“续配夫人梁氏亚兰亦名门之女，佐理家务俱有条理。”她是呼兰城里一户旗人名门大户家的长女，人称她的父亲“梁三爷”。[4]据说，她家境殷富。[5]她的母亲也刚刚去世，姐弟三人跟着父亲过日子。梁亚兰生于1898年，当时她只有22岁，比萧红只大13岁。梁三爷有一个朋友和他家住对门，名字叫做田维国，是东关小学的校长，也是张廷举在教育界的朋友。张廷举看梁亚兰性格温顺、待人和气，就托田维国提亲。田维国平时没大事也不常到梁家串门，为了张廷举的亲事他拎了酒和点心，突然到梁家，说了一会话就走了。如是者三四次，带来的酒把梁家的酒罐子都快灌满了。梁三爷说，是不是有啥事要说呢？咱们不是外人，有话就讲嘛。于是，田维国才道出原委。梁三爷知道张廷举，觉得他人倒是老实厚道，不抽烟不喝酒，可是考虑到张廷举有三个孩子，女儿给人当填房，过去就要当后妈，心里就不自在。田维国走了之后，梁三爷15岁的儿子说，有孩子怕什么？慢慢都会长大，对他们好一点就完了，这门婚事我同意，人家张选三在县里教育界也是个属于上等的人物。妹妹梁静芝也同意了，因为张廷举有文化，比干别的职业的人要好。媒人反复来提这件事，梁家又了解了张家的详细情况，就定下了这门婚事。1919年12月15日（农历十月廿四日），张廷举和梁亚兰举行了婚礼。[6]梁亚兰过门的时候，萧红穿的鞋面上还缝着白布。别人觉得不好，才把白布撕掉，领她到梁亚兰跟前认母磕头，张秀珂则是别人抱着给她磕的头，她还抱了抱连富，算是当了妈。[7]

结婚以前，梁父一再嘱咐女儿要善待前房留下来的三个孩子。不久，张廷举把只有9个月、还在吃奶的连富，送给了阿城福昌号屯的四弟张廷会，1岁左右的时候，就染上鼠疫，经外国医生的野蛮治疗，夭亡了。[8]据梁亚兰的妹妹梁静芝回忆说，她姐姐从结婚到萧红出走，对她没有过一次恶言恶色，更不用说打骂了，萧红也从来没有在她面前抱怨过继母。梁亚兰过门不久，就支持萧红入学读书。萧红后来到哈尔滨去上学，有时临走了家里没有钱，继母就偷偷到西院做小买卖的杨老三家去借。有一次，一下就借了两三百元给她拿走。有一次，萧红从哈尔滨回来对继母说：“妈，我要吊一件皮大衣，你看行不行？”继母笑着说：“你自己去挑，咱家帽子有的是，相中什么颜色的就要什么颜色，皮

料也由你自己去挑。”还说，“放着也是放着，倒不如做了穿上。”还为萧红拿了做工钱。萧红提出的要求，继母没有一次不答应的。萧红在家里整天看书、写字，继母从来不说她，也不支使她干这干那，母女相处很融洽。^[9]

继母对萧红显然是客气的，但两个人的感情很淡漠。萧红回忆道：“这个母亲对我很客气，不打我，就是骂，也是指着桌子椅子来骂我。客气是越客气了，但是冷淡了，疏远了，生人一样。”^[10]

在《两朋友》一文中，萧红写了这样一件事，其中的樱花就是萧红。13岁的金珠随母亲到萧红家来帮佣，一开始，她们相处得很好。萧红管她叫金珠姐。金珠问萧红：“你念几年书了？”萧红说：“4年，你呢？”金珠说：“我没上过学——”萧红说：“你怎么不念书呢？13岁了，还不上学？我10岁就上学的……”金珠说：“我不是没有爹吗！妈说等她积下钱让我念书。”两个人在一起拍皮球，个子差不多高，夜里就挨着睡，白天就一道玩。有一天，金珠把被褥搬到里屋去睡了！从那天起她不和萧红交谈一句话。萧红叫她：“金珠姐，金珠姐。”金珠把嘴唇突起来不应声。萧红伤心地想，不知道新来的小朋友怎么会这样对她。过了几天，金珠骂萧红——孩崽子。什么玩意儿呢！甚至连张秀珂也挨金珠的骂。张秀珂叫她：“金珠子，小金珠子！”金珠骂道：“小，我比你小多少？孩崽子！”张秀珂说完了，就跑到爷爷身边去，他怕金珠要打他。张秀珂推小车的时候，金珠跑来，把小车夺过去，张秀珂哭起来。祖父叫他：“来吧！别哭，小珂听说，不要那个。”萧红和金珠吵起来：“这也不是你家的，你管得着？不要脸！”金珠骂她：“什么东西，硬装不错。”萧红回骂道：“我看你也是硬装不错，‘帮虎吃食’！”金珠反问道：“我怎么‘帮虎吃食’？我怎么‘帮虎吃食’？”萧红的后母和金珠是一条战线，她也骂萧红说：“金珠，进来关上窗子睡觉吧！别理那小疯狗。”萧红不服气，顶嘴说：“小疯狗，看也不知谁是小疯狗，不讲理者小疯狗。”继母生气了，大声地喊起来：“你爸爸回来，我要不告诉你爸爸才怪呢，还了得啦！骂她妈是‘小疯狗’。我管不了你，我也不是你亲娘，你还有亲爹哩！叫你亲爹来管你。你早没把我看到眼里。骂吧！也不怕伤天理！”

第二天，金珠更大胆，故意借着事由来让萧红屈服，她觉得她必定胜利，她做着鬼脸说：“看谁丢人，看谁挨骂？你爸爸要打呢！我先告诉

你一声，你好预备着点！”萧红骂道：“别不要脸！”金珠回骂道：“骂谁不要脸？我怎么不要脸？把你美的！你个小老婆，我告诉你爹爹去，走，你敢跟我去……”金珠的母亲是个胖老太太，她说金珠：“都是一般大，好好玩，别打架，干什么金珠？不好那样！”萧红被金珠扯住肩膀：“走就走，我不怕你，还怕你个小穷鬼！都穷不起了，才跑到别人家来，混饭吃还不够，还瞎厉害。”金珠感到羞辱，满脸流泪说：“娘，我们走吧！不住她家，再不住……”金珠的母亲也和金珠一样哭。家里所有的人，都没有把金珠和萧红打架当回事，但是，她们俩的关系却越来越紧张。终于有一天中午，金珠追着萧红打，萧红停下来斗一阵再跑，一直跑进了柴栏里去，拾起高粱秆打着。金珠狂笑，但那是变样的狂笑。双方都打累了的时候，萧红问道：“进屋去吧，怎么样？”金珠不肯罢休：“进屋！不打死你这小鬼头对不住你。”萧红嘴里说道：“好，让你打死我。”把一条木板打到金珠的腿上去。金珠去抢母亲手里的菜刀，被母亲拦住了。她因为金珠和萧红打架，既伤心又生气，在背后说金珠。金珠好了两天，第三天的时候，萧红的继母翻箱倒柜，一面找些旧衣服给金珠，一面告诉金珠：“你和那丫头打仗，就狠点打，我给你做主，不会出乱子的，那丫头最能气人没有的啦！我有衣裳也不能给她穿，这都给你。跟你娘到别处去受气。到我家我可不能让你受气，多可怜哪！从小就没有了爹……”萧红的继母为了笼络金珠，连锁柜箱的钥匙也交给金珠，还送给她金耳环。金珠常常在萧红和小珂面前随便吃梨，可萧红和小珂却不能吃。小珂去找祖父。祖父说：“你是没娘的孩子，少吃一口吧！”小珂哭起来。萧红和继母起着冲突，祖父和继母也起着冲突。

秋天，附近小学开了一个贫民教育班，金珠也想去，但没有去成，她要留在家里抱孩子。她很忧愁，想和萧红交谈，借萧红的书来看一下。她鼓足了勇气，趁没有人的时候，向萧红借铅笔。萧红不理睬她，金珠把眼睛都哭肿了。金珠得了眼病，萧红就帮她抱孩子打水。两个人的感情又好起来，从仇人变成了朋友。又搬到一个房间去睡。金珠要把金耳环还给萧红的继母，还没等她还，萧红的继母就向她要了：“小金珠，把耳环摘下来吧！我告诉你说吧，一个人若没有良心，那可真算个人！我说，小金珠子，我对得起你，我给你多少衣裳？我给你金耳环，你不和我一条心眼，我告诉你吧！后悔的日子在后头呢！眼看你就要戴上手镯了！可是我不能给你买了……”金珠的母亲听到这话，比看到金珠

和萧红打架更难过，帮工是帮不成啦！萧红的继母和父亲骂萧红和小珂的时候，也同时骂着金珠。终于有一天，金珠和母亲一起被赶走了。两个朋友，哭着分开了。

可见，萧红和继母梁亚兰之间是心存芥蒂的，甚至勾心斗角，面和心不和。在大面上，梁亚兰做得很周到，使亲朋好友、左邻右舍都没有话说，基本上没有虐待过萧红姐弟。但她经常在萧红的父亲张廷举面前告状，致使张廷举斥责乃至殴打萧红。萧红小时候经常爬树上房去掏鸟窝，同邻居的孩子偷偷跑出去玩耍。以前生母碰到这种事骂一顿也就算了，萧红少不了祖父的一顿爱抚。但此时却不同了，继母常把萧红调皮的事告诉父亲，由父亲出面严加训斥。萧红回忆：“9岁时，母亲死去，偶然打碎一只杯子，他就要骂到使人发抖的程度。后来连父亲的眼睛也转了弯，每从他的身边经过，我就像自己的身上生了针刺一样；他斜视着你，他那高傲的眼光从鼻梁经过嘴角而后往下流着。”^[11]生母姜玉兰死后，萧红姐弟的生活主要是靠祖父照顾，祖父后来染上了大烟瘾，也就无暇顾及萧红他们了，萧红姐弟俩从此在家中的境遇每况愈下。张秀珂描述自己当时生活时说：“母亲死后，我们的生活虽然没有怎样挨饿受冻，但条件的确是恶化了。失去母爱，无人照顾，给我们的身体和精神造成了很大损失。”^[12]“爷爷后来有了嗜好（抽大烟），我就搬到下屋同老厨子睡在一起，我的被子冰凉凉滑腻腻的，黑得发亮，我和大厨子身上的虱子来回爬。”“我和姐姐的学费、纸笔钱，都是父亲年初离家时算好的，没有多少余头。有一次馋糖吃，我就在家里偷了个小瓶子换了个糖球，糖球中还粘着草棍，放在嘴里含着慢慢品尝滋味。”^[13]可见是没有零用钱的。据萧红的堂妹、大伯父张廷冀的女儿张秀珉回忆，“每天早上我们和秀珂都是胡乱吃几口小米饭就上学了。因为三婶（梁亚兰）爱看牌，睡得晚起得也晚，我们背书包走时，才听到厨房又熘又炒准备早饭。上学的路上，秀珂肚子饿，上东豆腐坊的木盘子拿两块豆腐边走边吃。后来豆腐坊上家里要钱，三婶就把这事告诉三叔了，为此秀珂受到三叔的责骂。”^[14]母亲死了以后，萧红姐弟的生活是相对艰苦的，萧红和父亲的关系也因此日益恶化。

继母的角色是非常不好扮演的，梁亚兰在张家的处境也就很尴尬。在传统的民间口头文学中，继母是凶恶而歹毒的形象，类似于外国童话

中的老巫婆，通常的说法是“有后妈就有后爹”。梁亚兰过门的时候只有22岁，当时应该算是老姑娘，可放在现在还是一个年轻人，张家的家庭关系又很复杂，丈夫长年在外，就使梁亚兰更加难以胜任这个角色。她到张家不久，又前前后后生了三男两女五个孩子^[15]，本能决定了她不可能在情感上没有倾向。即使是对自己的孩子，都免不了有厚有薄，何况是没有血缘关系的子女。连续的哺乳与育婴，也使她忽略了萧红祖孙的生活。“张家的亲属是很多的，绥化、阿城的亲属来，一住就是几个月，有时候还住上一年半载。特别是阿城福昌号他亲叔伯的孩子，加上老张家姑奶奶的孩子好几个，都成年住在老张家，在呼兰上学念书。”梁亚兰要给他们洗衣做衣，侍奉那么多孩子上学，还要侍奉公公张维祯抽大烟、喝茶水，一天下来是很劳累的。^[16]除此之外，梁亚兰有很深的自卑感，从萧红的文章中可以看出这是她心里最大的症结，老是认为萧红看不起她。这在中国旧式妇女中也很自然，当填房本身就跌了身价，何况有一个富家闺秀的前任妻子比照着，她更是万事不如人。一个识文断字、能写能画还会打算盘，一个则是睁眼瞎，自然会给她的心里造成很大的压力。萧红又在学校读书，而她却要在家里伺候人，心里更加不平衡。而且，在这样的参照之下，不光是亲属，就是家族中的旧人，也很可能看不起她。在张秀珂的回忆中，连老厨子都讥讽他们“你的命苦啊，没有亲妈，爹也不是亲爹”^[17]，更强化了对他们的心理暗示，以至于萧红姐弟后来都怀疑自己不是张廷举所出。

梁亚兰在张家的处境显然是孤独的，只有拉拢新来的仆人结成统一战线，所以就有了萧红文章中的那一场“鹬雀之战”。萧红对于情感的质量要求很高，自然不满足客客气气的关系。梁亚兰指桑骂槐的做法，也是旧式家庭妇女在万般无奈的压抑中发泄自卑的通常手段，至于向张廷举告状，除了诉说委屈之外，也还有推卸责任、核实账目等动机。因为萧红姐弟的顽皮事端，如果不及时报告一家之长，万一出了事，她也担不起责任。张廷举难得回家，自然要安抚长年持家劳碌的妻子，也要训斥子女以尽家教之责。总之，这个本来就关系复杂的家庭，由此更加畸形。每个人都自顾不暇，包括萧红祖父张维祯的吸大烟，大概也是由于对家事的无奈与生活的无聊。在这样阴沉暧昧的家庭气氛中，萧红和祖父、弟弟又一次沦为边缘的弱势群体。至于梁亚兰拐弯抹角的恶骂，就更加难以承受，爆发出和继母的直接冲突，也在情理之中。年龄也是一

个因素，萧红回忆的往事，是在梁亚兰刚过门的头几年，她只有十二三岁，梁亚兰过门不过三年，而且已经生了孩子，两个人有一个性格磨合的过程。她正处于女孩子的青春反抗期，加之很难不接受别人挑唆的心理暗示，和继母发生冲突是不可避免的。而梁亚兰的妹妹梁静芝的回忆，则主要是在萧红比较大的时候，特别是到哈尔滨读中学以后。经过七八年的磨合，两个人也逐渐互相适应了。萧红晚期写的《小城三月》具有维新家风的环境，就是以自己的家为背景，主人公翠姨原型是继母的异母妹妹开子，小于萧红几岁，萧红却一直称呼她开姨。其中的继母也是开明善良的，应该是以梁亚兰为原型。

还有性格的问题，萧红自幼受祖父溺爱顽皮任性，又接受了“五四”个性解放的新思想，有着桀骜不驯的倔强性格；而梁亚兰是满族格格，原本没有汉族女性的妇道修养，加上性格活泼贪玩、好热闹，两个人的个性相似的一面，自然容易相斥相克。据萧红的堂妹、张廷冀的女儿张秀珉回忆，“我三婶那时年龄也不算大，每到冬天放学回来，我三婶就像个活蹦乱跳的小孩子一样，领着我们玩‘咬狗’的游戏。”“玩腻歪了，就打牌（玩麻将）或推牌九。谁输了就拿钱去买冻梨……我们和三婶玩得很开心。”“唯独萧红不玩，躲在西屋看书。我们多次让她跟我们一块玩，她一次也没玩过。我们买了冻梨、冻柿子、冻花红（即海棠）给萧红和有二伯送去。”“我三婶这个人对人很热情，待我们也很好，她像个孩子头领着我们玩。玩时，我们故意让三婶输，她即便输了也就是咧咧嘴，还把钱掏出来让我们去买吃的，从未因输了急过眼说过什么。”^[18]梁亚兰这样爱扎堆儿的活泼天性，自然是受不了萧红的不合群，很容易误解为看不起没有文化的她，后来到夜校学文化大概也和这样的心理症结有关。而已经开智了的萧红一心求知，喜欢独处沉思，自然没有兴趣参与他们的游戏，只好躲开了事。因此，不少人认为她性格孤僻，一直到成年，她都被指责为“不通世故”或者“少于世故”。其实，这也有父亲性格的遗传，张廷举留给同事的就有“落落寡合”的印象。^[19]有二伯看见梁亚兰领着孩子们玩儿，也会管束训斥：“你们这些败家子玩什么‘咬狗’？……你们这帮没出息的货，放学回来也不看书写字，怎么老玩起来没完没了？你瞧瞧人家荣华子怎么总看书不玩儿呢？”^[20]这样的比较评论，自然也强化了梁亚兰的自卑感，加深了两个人之间的隔膜。

这些，都是她和父亲、继母感情淡薄的原因，在家里倍感冷漠与压抑。这样复杂的家庭关系与心理氛围，激化着萧红逃离家庭的冲动。流亡成为她一生的象征，也是她的作品中最基本的行动元叙事模式。

[1]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95页。又一说是感染急性传染病患虎烈拉（霍乱）身亡（见王化钰《萧红家事及其青少年时代》，《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8页）。霍乱是肠胃道的恶性传染病，有腹泻、呕吐等症状。张家没有其他人染病，因此不大可能是霍乱。曹革成在《我的婶婶萧红》中说是肺结核，姜玉兰死得突然，不像是慢性病肺结核。《东昌张氏宗谱书》记载因“霍疫”而亡，也说是传染病。大约是怕姜玉兰的娘家人追究死因，故隐瞒真实的病因。根据萧红的描述，更像是心血管方面的急症。所以采用此说比较合理。

[2]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95页。

[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页。

[4] 王化钰、李重华：《〈呼兰河〉考论》，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71页。

[5]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4页。

[6] 王化钰：《访梁亚兰亲妹梁静芝及其丈夫马天浩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69页。

[7]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5页，第12页。

[8]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5页，第12页。

[9] 梁静芝口述，王化钰记录整理《回忆我的挚友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66页。

[10] 萧红：《祖父死了的时候》，《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61页。

[11] 萧红：《永久的憧憬与追求》，《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33页。

[12]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

出版社，2003，第12页。

[13] 张抗：《萧红身世释疑》，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8页。

[14]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2页。

[15]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5页。

[16] 梁静芝口述，王化钰记录整理：《回忆我的挚友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65页。

[17] 张抗：《萧红身世释疑》，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7页。

[18]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2页。

[19] 王化钰：《萧红生父张廷举其人其事》，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48页。

[20]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2页。

第六章 觉醒的少女时代

1920年，即萧红母亲去世的第二年夏天，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风暴席卷了整个中国，风气也传播到了北国边陲的小城呼兰。反对封建文化，提倡科学民主；反对封建礼教，提倡女权，兴办女学的呼声越来越高涨。张廷举顺应时代的文化潮流，推动着呼兰的文化革新与教育革新，率先冲进祖师庙砸了孔子的牌位，积极推动兴办女学。1921年，张廷举升任呼兰第一初高两级小学校长。因为提倡科学民主，被推举为县通俗出版社社长、义务教育委员会委员长；1922年又被推举为第三届教育会的评议员。^[1]呼兰县里原有三所小学，一所是回族小学，一所初级小学，一所初高两级小学。后两所小学于1920年春天首先创立了女生部，开始招收女生。萧红是首批获益者，当年就进入了初小读书。这所学校的全称是呼兰城内乙种农业学校，因校址在龙王庙内，俗称龙王庙小学。^[2]这所学校离她家很近，只有一百多步路。

萧红在《呼兰河传》中，对于自己的母校有详细的介绍：“东二道街上还有两家学堂，一个在南头，一个在北头，都是在庙里，一个在龙王庙里，一个在祖师庙里。龙王庙里的那个学的是养蚕，叫农业学校。”两个学校没有太大的分别，祖师庙有高级班，而叫农业学校的，“到了秋天把蚕用油炒起来，教员大吃几顿就是了。”一入学，念“人、手、足、刀、尺”，学生顶大也不过十六七岁。张廷举是一个非常顺应潮流的维新人物，在萧红上学的问题上，他的态度是开明的。“或许与他受过师范教育，又任职于教育界有关。张廷举在家庭生活中崇尚民主开化的作风，不讲一家之主的道统。平时，子女可以争论问题，随便请教父亲。他常常对家人子弟们说，张家不管小子姑娘，一样同等对待，谁能出人才，我们就供他读书，女孩子有本事更要抬举，在我们张家不讲男尊女卑。”^[3]

这样的家训无疑鼓励着子女的上进心，萧红读书异常用功，除了在学校认真听讲之外，回家也继续用功。她家后园窗下搭了一个小棚，是萧红乘凉、学习的地方。夏天，她多半在这里读书。她读起书来不知疲

倦。有时到了吃饭的时间，她还不回来，常常要人去喊她。她喜欢在书里夹花叶，常常顺手拿起一片花叶夹在书中“备忘”。冬天则躲在张家正房的西侧外屋自己的居室中，埋头看书写作，从来不参加家人的玩耍娱乐。她居住的房间整洁、淡雅、素净，除了简单的家具，没有任何装饰摆设，却放着各种书籍。萧红课上认真地听讲，回家后祖父再行辅导，学习成绩在班上名列前茅。家里的藏书不少，她几乎每一本都翻一翻，有些她开始看不懂，可她坚持学习。随着年龄的增长，就越来越用心了。她读起书来不知道满足，从同学家里、从父亲的朋友手中借书看。她最爱读的是《千家诗》《宋词》，祖父在她心田中种下的诗歌种子，到这个时期萌发出茁壮的新苗，凝聚成她人生观的核心，也逐渐滋养出她文学作品美学品格的基调，这使后来的论者与史家多把她放在诗化的抒情小说中论述。除了喜欢读书之外，萧红还热衷于画画。她经常画小房子，画小鸟给爷爷看，还说长大要当画家。^[4]她对民间艺术有着浓厚的兴趣，经常给街坊邻居的姑娘媳妇们设计花鞋和衣服的纹样。这大概来自母亲姜玉兰的熏陶，民间艺术一开始就以实用的方式启发了萧红最初的美术兴趣。呼兰城的各种民间艺术开启了萧红对于造型的感觉，带给她未来的创作丰富而简约的画面效果。

大致是在这个时期，萧红乡下的舅舅姜俊武（姜福林）因为害怕土匪绑票，在呼兰四福胡同4号广胜元粮栈买了房子，全家搬到了呼兰城里。^[5]虽然姜玉兰去世了，两家人仍然有走动，她的舅舅也经常到张家来，和张家人处得不错。^[6]萧红经常带着弟弟到舅舅家串门，母亲姜玉兰去世以后，她就没有再到姜家窝棚屯的姥姥家去过。舅舅家无疑继续着她童年的温馨记忆，带给她快乐的回忆。而且，这时候的萧红，要帮助祖父照看呵护只有几岁的弟弟张秀珂，母亲家的亲属自然也会给她一些帮助。特别是她和继母、父亲的关系紧张，唯有到舅舅家可以倾诉，获得情感的慰藉。姜家后人一直坚持认为张廷举和梁亚兰对萧红姐弟不好，连她的同学都知道，可见当时是有相当影响的。“由于继母的唆使，父亲也变了样，到祖父一去世，萧红就开始了她‘遭白眼冷遇’的生活”。

^[7]呼兰还有人说，张廷举把自己的亲生儿女都逼走了。^[8]

当时的国立教育已经有了明显的改革，“五四”平民教育的基本思想体制化在教材等各个方面，加上老祖父的言传身教，都培养了萧红善

良、富于同情心的性格，世界观的胚胎已经初露端倪。张家只供应有二伯吃穿，每天起早干活，吃饭却在全家之后，和老厨子一起吃。萧红对有二伯非常好，给他缝补破旧的衣物，送给他吃的东西。有的时候，背着家人把冻梨、花生送给他。有二伯在张家的特殊地位，鳏寡孤独的身世，造成他有些古怪的性格。东西若不给他吃，他就骂“有猫、狗吃的，有蟑螂、耗子吃的，就是他妈没有人吃的……”若把东西送给他，他还不要。只有萧红送去东西的时候，他立即露出笑容说，小荣华，你二伯不吃这个，你们拿去吃吧！萧红离开家乡以后，还打听这位老人的情况，惦记着他。张家西院住着好几户人家，都是张家的房客。其中崔家、李家最穷，李家的男主人在外边打短工，有时卖点蔬菜，女主人在家里为别人缝补衣服度日。9月中，南方人穿着衬衣还嫌热，北方的呼兰河边却要穿绒衣了，早晚甚至还要披棉袄。有一次，萧红到李家，看见李家最小的女孩蜷缩在炕的一角，冻得浑身发紫。她看了一眼自己身穿的绒衣，就飞快地跑回家里，把母亲新给她买的一件绒衣拿到李家给小女孩穿上。为这事，惹得继母生了一顿气，埋怨她不该把新买的衣服就送了人。由于她对街坊邻居中的劳动人民很同情，从不歧视贫苦人，而且尽自己的力量去帮助他们，因此大家都说她不像有钱人家的姑娘。[9]

由于学制由春天入学改为秋天入学，萧红在初小读了四年半。
[10]1924年秋，萧红考入呼兰县北关初高两级小学校，校址在北二道街祖师庙院内，因此也叫祖师庙小学（后来又叫道文小学、第二完全小学校和胜利校）。[11]这所学校的学生年纪很大，竟有二十四五岁的，也有在乡下私塾教了四五年书的，还有在粮栈当了二年管账先生的。有的小学生写家信的时候，竟有问候8岁的长子“小秃子闹眼睛好了没有？”可见已经儿女成群了，作为一家之主，他要关心地租、过问粮食的行情。这样的学生受到先生的尊敬，一不留神，他就站起来，拿出《康熙字典》常常把先生问住。[12]

这所学校距萧红家有三里地，上学路上要经过一个大泥坑。经常有大车陷下去，也有行人掉下去，可见是很深的一个大泥潭。有一次，农业小学校长的儿子掉了下去，人们便说是他的父亲得罪了龙王等等。萧红如果绕行的话，要多走两三里路。好在人行道旁有一户人家有一道板墙，过路的人只能贴着板墙，一个一个地走。萧红第一次过水坑的时

候，也很紧张，心里直跳。男孩子们很快就过去了，他们带着嘲笑的气氛朝萧红喊：“还是绕着走吧，这道你们女孩子走不了！”萧红不服气，瞪着眼睛对男孩子们说：“你们等着瞧吧！”说着就挽起裤腿，两手扳着板墙，很吃力地过去了。从此，男孩子们再也不敢轻易地嘲笑她了。通过这件事，可以看出萧红倔犟好强的性格。

因为张廷举不善理财，也因为自己的孩子不少住在弟弟家读书，萧红的大伯父经常到呼兰来，帮助打理各种事情。空下来的时候，他就给萧红讲古文，这使萧红在课外读了不少文言文文章。有一次，他给萧红讲唐代李华的《吊古战场文》，性格暴烈的壮汉居然声音哽咽，萧红也被感动得痛哭失声。从那时候开始，她就深深感到“战争的痛苦与残忍”。可见，大伯父和萧红之间，在性格和精神情感方面是有相似之处。大伯父是萧红童年唯一崇拜的人，在萧红小的时候，她的伯父待她很好，经常抱着她给她东西吃，讲故事给她听，买小书给她看。稍大，就给她讲各种道理，所有的话都关系到正理。有一次，她参加邻居林姐姐出嫁的婚宴回来，向母亲诉说，婆家说新娘笨，还有人羞辱她，挑剔她坐的姿势、站的姿势，新娘一声也不吱，“假若是我呀！哼！……”大伯父知道了，就教训她：“你不说假若是你吗？是你又怎么样？你比别人更糟糕，下回少说这类话，小孩子学着夸大话，浅薄透了！假如是你，你比别人更糟糕，你想你总要比别人高一倍吗？再不要夸口，夸口是最可耻，最没出息。”伯父还经常发表女人衣着的意见，以为素色最好，不要涂脂抹粉，要保留本来面目。萧红很听他的话，从来不涂脂抹粉，也不穿花衣服。伯父给她讲解古文的时候，经常是把族里的其他兄弟也叫来听。等书讲完的时候，伯父总是说：“别看你们是男孩子，樱花（萧红）比你们全强，真聪明。”伯父经常当着人夸奖萧红，“好记力，心机灵快。”可见萧红的聪慧，从读高小的时候就已经很显露。那些男孩子们就不愿意听，当伯父不在的时候就齐声说：“你好啊！你有多聪明！比我们这一群混蛋强得多。”他们还扯住萧红，要打她，“你聪明，能当个什么用？我们有气力，要收拾你。”“什么狗屁聪明，来，我们大家伙看看你的聪明到底在哪里！”^[13]这件事对她的影响很深，就是在具有维新倾向的家庭中，女性的智慧也要受到男性的打压，因为野蛮无知必然崇尚武力。男性的压迫除了话语的暴力之外，也包括直接诉诸武力的身体暴力，这是萧红一生不幸的原因之一。

经过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洗礼，那时的萧红已经具备了反封建迷信的思想，对于落后的风俗习惯敢于挑战。有一次，她的继母请来了一个算命的瞎子。他吹嘘自己如何未卜先知、通晓生死。萧红对他极为反感，就站在窗户外面大声地喊叫：“瞎子瞎子来干啥，瞎说瞎算骗钱花！”惹得周围看热闹的孩子都哄笑起来。每到年节祭祖的时候，张家都要举行隆重仪式。特别是在春节的前后，蒸年糕、做馒头、杀年猪、包冻饺子……所有人一边干活，一边念叨古老的风俗口诀：二十一，杀年鸡；二十二，写字块儿；二十三，灶王上西天……直到三十守岁。对于这些风俗，萧红连看也不看。张家比较开明，已经简化了不少风俗，张廷举家不贴灶王爷的像，这在整个呼兰城也是为数很少的。但是，也不能完全不应付，特别是祭祖的时候。大年三十夜半吃饺子之前，要先祭拜祖先。从祖父、祖母开始，然后是父亲、母亲，最后是孩子们。张廷举碍于家长的尊严，也出于新党的顾忌，不愿意当着孩子下跪磕头，总是偷着磕完头走开再叫孩子进去。萧红也学会了这种改良的折中办法，虽然规定女孩儿不磕头，只鞠躬就可以了，她也是偷着进去点个头，甚至只在供桌前绕一圈，就高喊：“我拜过了！我拜过了！”可见，她对于传统的风俗习惯是不以为然的，基本是应付。张廷举家过年还有一项不可省略的内容，就是给有二伯磕头拜年。每当这个时候，有二伯总是从炕沿上下来，站到地上，把张廷举夫妇拉住说：“三弟、三弟媳，咱们是一家人，不用这个，快起来，快起来。”萧红大概也要走这个程序，有二伯不知受不受她的拜。^[14]

这个时期，她还有一次伤心欲绝的朦胧初恋。她童年的第一个异性好友、二姑家的表哥，已经上到中学。《呼兰河传》中称为兰哥，《叶子》中化名莺哥。因为家道败落，母亲去世，父亲靠打柴谋生，他是靠舅舅张廷举给他出学费读书，寒暑假的时候也要住到张家。暑假快到的时候，小萧红就独自在后园里幽思，“莺哥”一来，她就高兴得活蹦乱跳、载歌载舞。两个人在后园里，有说不完的话。假期一过，“莺哥”走了，她就陷入忧郁，病得黄皮蜡面，躺在床上起不来。父母都很着急，给她请了不少医生，床头摆满药瓶，可就是不见起色。一直到冬天，母亲问她为什么，她也不回答，只是默默地翻着日历，等待“莺哥”的到来。文弱的“莺哥”和张家粗野的堂兄弟们很不一样，他有学生的沉静，而且少年老成，很有兄长的气度。寒假终于到了，穿着黑色学生制服

的“莺哥”回来了。可是，他住在张家正房东侧的屋子里。小萧红听着他和母亲关于病情的对话，默默地流着眼泪。她关注“莺哥”的动静，知道他在发闷，有时整夜不灭灯，后来就开始咳嗽。他的叔叔来和他谈定亲的事情，并且告诉他舅舅和舅母也同意，说服他同意这门亲事。第二天，他的父亲来看他，两个人相对哭泣。小萧红走进东屋，看见火炉里没有生火，窗子上都是冰霜，就招呼仆人把炉子生上，又到自己住的西屋抱来厚被子。小萧红在心里感叹，穷人没有亲戚。她经常待在“莺哥”的屋子里，陪伴着病情日益严重的他。这遭到继母的呵斥，因为他已经是订了婚的人，这么大的姑娘不可以总和他在一起。连续八天，只有穷苦的父亲陪着“莺哥”。一开始的时候，继母给他花钱请医生，后来也不给他请了。小萧红只能在别人都睡了以后，让管家王四给“莺哥”送些书刊。“莺哥”在病中，一直盼望着小萧红过来，但是，他的父亲不敢打扰张家人。第二天，不到中午，“莺哥”就去世了。萧红只能看着他父亲独自随着棺材，送这个青梅竹马的伙伴儿离去……

第二年（1925）夏天，暑假之前，父亲张廷举把她转入呼兰县第一女子初高两级小学校，插班上六年级。^[15]公开的原因是张廷举认为这所学校的教学质量比较高，可见，他对萧红的教育是上了心思的。这所学校最初叫南关劝学小学校，一色的青砖灰瓦房，带玻璃的老式木格子窗棂。当时男女不同校，名为一所学校，其实是两个管理体系，用木板隔开，分男校和女校，女校后来改为县立第一女子初高两级小学校。张廷举当时已经担任了不少呼兰教育界的公职和社会职务，这所学校是他分管的，与校长、教师都熟悉，大约也有保护照顾和监管的意思。

当年的同学回忆萧红刚入学时的情景，个子稍高，白净的圆脸上，闪着一双聪明又秀气的大眼睛，左眼皮下还有一颗小瘡子。阴丹士林布的蓝上衣，黑布裙子，白袜子，黑布鞋，穿着和大家一样的标准学生装。班主任介绍过之后，她微微一笑，便走向了老师给她安排的座位。教室里有双人桌三纵排、七横排，萧红坐在靠窗户倒数第三排横排桌。后来，接触多了，同学觉得她性格温和、恬静，平易近人，只是不大爱说话。^[16]逐渐知道了她的家事，以为是因为家人的冷淡养成她孤僻的性格。在家庭中，萧红和父亲、继母关系不好，但是，对弟弟妹妹们却很关爱。她曾经带着6岁的张秀珂到自己的学校，上课的时候，把他放

在自己和赵姓同桌中间。张秀珂趁她们听课的时候，偷着吃了赵同学的馅饼。赵同学不但不生气，而且还欢迎他再去玩儿。^[17]她对异母的弟弟也很好^[18]，足见她心地的善良。

张家虽然在呼兰属于比较富裕的家庭，萧红却没有阔家小姐的派头，不搞任何特殊。当时，有钱人家的女孩儿都是坐自家马车上学，尽管离学校都很近，也要兜风摆谱，来显示家庭的地位与财力。萧红从来不坐车，来来回回都步行。同学觉得很奇怪，就问她，你怎么不坐马车上学呢？她听了以后，笑着说，我又不是小姐，我可怕把身体坐坏了。萧红没有娇生惯养的毛病，在班里集体劳动中很认真，无论是扫地、擦黑板和桌椅，都要做到干干净净为止。特别是擦窗棂子中心的玻璃，她耐着性子擦好。萧红课上从不做其它事情，而且非常遵守学校的纪律，来得早，走得还晚。呼兰河边唱野台子戏的时候，戏台的对面要搭上专供权贵和太太们看戏的坐台。萧红和同学一起利用午休时间赶去看戏，她们对戏剧情节没有兴趣，主要是看那些盛装打扮的太太们，她们穿着描金绣凤、华美鲜艳的旗袍，十分抢眼。有一次，萧红对同学颇有感慨地说：“有钱人家的太太成串，还穿那么贵重的衣裳，哪里来的那么多钱？咱若也有她们那么多钱，不也上台了吗？”她的思想往往超过同龄人，可见心智能力是比较早熟的。当年的呼兰城里，劳苦大众被生活逼迫得无奈，只好盗窃为生，甚至还有的卖儿鬻女。一个贫苦人家不幸死了女主人，养不起孩子，就想为他找个好人家逃生。他托邻家女孩儿傅秀兰（萧红的同学）到学校打问，看有没有教师想要。萧红知道了这件事，瞪圆了眼睛说：“啊！真有卖人的！”可见，她从周边平民同学的生活见闻中，也了解了一些社会崩溃中的现实。

这一年（1925），发生了震惊中外的五卅惨案。上海日本纱厂资本家枪杀工人顾正红，激起了全国人民反日爱国的怒潮。6月4日，哈尔滨各界闻讯而动，纷纷组织“救国会”“沪难后援会”。消息传到呼兰，小城也掀起波澜。教育局局长王锡三带头倡议，呼兰成立了“县沪难后援会”。他们走上街头，游行、募捐，抵制日货，唤醒了呼兰民众的爱国热情。^[19]7月初，第一中学为首的中学生联合会领导了这场运动。青年学生、店员和工人纷纷走上街头游行、讲演、募捐……当时，所有学校都已经放了暑假，所以学生可以全力投入这场爱国运动。游行、讲演持续

了一周多，募捐的时间则更长，将近一个月。每次游行有两三百人，男生居多，讲演、刷标语，女生主要是募捐。那个时候，封建礼教无处不在，对女孩子的文化禁忌极多，男女分校，妇女无子不能独自上街，包办婚姻，养童养媳，纳妾……女生参加社会活动带有革命的性质，开始的时候，人数很少。女学生分成几个人一组，分头去募捐，每天晚上把募到的钱及时交给学生联合会，再由他们转给上海的工人组织。一般的商家多是捐一元钱，普通老百姓家则能捐到一两角钱，捐过的商家在动员下，也能再捐一元。后来，大家嚷着要到城东南隅“八大家”募捐，那是呼兰最有钱的人家居住的地方。具体落实到人的时候，又谁都不敢去了。“八大家”的房子都集中在县公署后胡同，那里住着高县长、冯司令、省议员、大地主王百川、梁德禄……王百川有良田上万亩。他们每家都有套院，还有花园。大家不愿意去的原因，除了大家大户门口都有狗、越有钱的人越小气之外，就是那些人家往往瞧不起穷人家的孩子，当时那些女生都已经十五六岁了，唯恐被赶出来。萧红约了一个同学，一起去募捐。她们没有遇到狗，和门房说明来意，就走进了院子。穿过头道门、影壁和摆满了花的花墙，看见一座带飞檐和风铃叮当作响的小二楼，那是当时呼兰第一座小楼，用红绿油漆髹饰鲜艳，是王百川家小姐的绣楼。王百川已经五十多岁了，居然有五个老婆，住在一趟五间摆设相同的房子里，只有在最西头的大老婆多一个客厅。他们说明来意之后，那些女人说，找大姐去。五十多岁的大太太拿出五角钱，萧红皱着眉头说：“你拿一元钱也不多呀，还有那几位太太的呢？上海工人在水深火热之中，难道你不愿意帮助他们吗？”弄得大太太脸上一阵红一阵白，不得不又拿出五角钱来。7月末，学生联合会在西岗公园举行了募捐义演，尽管事先发了请帖，有钱的官宦和家人都不来，来的人多数是学生、工人和店员。当时盛况空前，人山人海，成为西岗公园有史以来最热闹的一天。萧红参加了演出，在反封建包办婚姻的话剧《傲霜枝》中，饰演一个小女孩。据说，她虽然缺乏舞台经验，但是演得还很逼真，对人物的感情掌握得还适度。[20]

这一次的社会活动，开阔了萧红的眼界，也解放了她的性格。她第一次汇入民族抗争的行列，感到集体的声势与力量。就是在这次社会运动中，她第一个剪掉了长辫子，像一匹不驯服的小马横冲直撞，毫不理会父亲“端庄稳重”“三从四德”的严格家训，把它看作是不可容忍的精神

束缚。还拉上几个同学上街“示威”，当路人以奇异的目光注视她们，发出种种不堪的议论的时候，她也毫不在意。家人好意劝阻她，她干脆说：“我又不是做什么坏事情，不要你们管！”第二天，好像故意和那些封建卫道士挑战似的，她穿上白衣黑裙，从南街游到北街，还说，“你们不是要大发议论吗？好吧，再给你们提供一点新内容，看你们怎么样。”在她的带动下，街坊邻里的几个小姑娘都剪了辫子，加入了“示威”的行列。张家有一个远亲，是王家的大姑娘，当时只有十几岁，就是萧红给她剪的辫子。^[21]

萧红的这些作为引起舆论的非议，肯定会传到父亲张廷举的耳朵里，也会带给他不好的影响，得罪的是顶头上司，官场的潜规则必然也会给以压力。以张家在呼兰的地位与影响，萧红肯定是众人关注的对象。保守、愚昧的风俗与偏见，自然都会造成舆论的绞杀，洋学生本来就是被众人讥讽和嫉妒的话题，而且要和家教相联系，整个家族都会受牵连。她的父亲张廷举虽然对萧红的这些举动不甚满意，但是受到群众反日情绪的影响，又是县里提倡科学民主、兴办女学、招收女生的头面人物，也未敢加以阻拦，怕影响自己的地位。但父女之间的矛盾，开始扩大和发展了。

1926年5月3日夜里，下了一场暴雨，呼兰城里不少穷人房屋倒塌，他们无家可归，流离失所。第二天，同学们在教室里议论这件事。一个同学讲了这件发生在自己家附近的事情，在一条大道旁边有一个大坑，一户贫苦的农民在旁边盖了一间小土屋。雨水冲进屋里，淹没了炕，他抱着孩子逃命，不幸滑入坑中双双淹死，留下一个寡妇，十分悲惨。萧红听得很认真，感叹着说，天下如此之大，竟没有穷人的立足之地！不久老师出了一道作文题，就叫《大雨记》。萧红把听到的故事，加以艺术的加工，用文言写成作文，非常生动感人，受到老师的表扬，轰动了全校。

这年6月，毕业班进行了考试。最初听说的前几名是另外几个同学，其中没有萧红。但红榜直到毕业典礼前10分钟才贴出来，出人意料的是，萧红的名字列在了第一名。大家议论纷纷，搞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原来张廷举要来参加毕业典礼，校长为了讨好他，硬将萧红列为第一名。萧红读书很认真，名次却经常在十名左右。看到这个结果，她先

是吃惊，然后又难堪得涨红了脸，而且有苦说不出，有无地自容的感觉。而且，她还作为毕业生代表上台讲话，这就更加难堪。^[22]整个毕业典礼上，她都红着脸、低着头，心里很难受，连唱毕业歌的时候，她都沮丧得低着头。她的父亲张廷举倒是神气十足，坐在同学对面的桌子旁。同学指指点点地说，看张迺莹和她的父亲长得多像啊，那圆脸，那稍大的鼻子。这些无关宏旨的闲话，对于敏感的萧红也是不小的刺激。这件事对她也是一个很大的心灵创伤，使她更加渴望脱离父亲的影响，走独立、创造的人生奋斗之路，离开家庭、离开呼兰小城便是她最强烈的冲动。^[23]

高小毕业了。多数同学继续升学，少数在家准备嫁人，萧红的命运将是怎样的呢？等待着她的还有一场严峻的斗争。

[1] 王化钰：《萧红生父张廷举其人其事》，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47页。

[2] 王云等：《萧红生平年谱》，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27页。

[3] 萧原：《萧红家事匡补》，《丹东师专学报》1983年第1期。

[4]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0页。

[5] 李重华、曹桂珍：《萧红外传》，《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295页。

[6]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6页。

[7] 姜德坤：《萧红的母亲》，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52页。

[8] 原呼兰县委常委、副县长彭增喜在《“四次”审查张廷举未有“杀人夺妻”之嫌》中写道：“其父张廷举对萧红和张秀珂背叛封建地主家庭走上革命的行为是极力反对的，对他们的态度和所采取的措施达到了毫无人性的地步，这也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出处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第119页）可以看出这一说法在当地流传甚广。

[9]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

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0页。

[1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页。

[11] 王云等：《萧红生平年谱》，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27页。

[12] 萧红：《呼兰河传》，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第5页。

[13] 萧红：《镀金的学说》，《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50页。

[14]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15] 王云等：《萧红生平年谱》，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27页。

[16] 傅秀兰口述，何宏整理：《女作家萧红少年时代二三事》，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78页。

[17]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18] 傅秀兰口述，何宏整理：《女作家萧红少年时代二三事》，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78页。

[1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5页。

[20] 傅秀兰口述，何宏整理：《女作家萧红少年时代二三事》，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83页。

[21]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22] 傅秀兰口述，何宏整理：《女作家萧红少年时代二三事》，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年，第183页。

[23] 傅秀兰在后来接受采访的时候说，毕业考试、发榜的时候，自己第一名，萧红是第二名（见王化钰记录整理《访萧红同学傅秀兰》，《萧红身世考》，第194页）。萧红以文章美著名，很可能偏科，故采用傅秀兰早期的说法。

第七章 升学风波

1926年夏天，萧红16岁，高小毕业了。她已经长成一个亭亭玉立的大姑娘，身高1.65米左右，不胖不瘦，气质清新素朴。

那时候的小学六年制，初小四年，高小二年。所有的同学，都面临着毕业后的出路问题。在封建旧中国的小县城里，女孩子的天地是非常狭窄的，一般都是在家做女红，准备嫁人，以后便在公婆的鼻息下，受丈夫的供养。然而，对于萧红她们这些受了新式教育，又受过五四新文化运动精神洗礼的新女性来说，显然不再满足于这种旧式妇女受人摆布的命运，都想继续升学，以便将来寻找职业自立。呼兰县只有一所县立中学，且不招收女生。要升学只有到哈尔滨上正式中学，但所需费用很高。或者到齐齐哈尔上公费的省立黑龙江女子师范学校，费用可以便宜些。

尽管如此，萧红和她的同学们还是尽最大的努力，拼命挣扎着走自立的道路。因为，她们目睹了无数女性悲惨的身世，绝不愿意自蹈死地。她们身边就有一个现成的例子，一个叫陈瑞玉的同校同学，在读到五年级的时候，被广信公司经理李广闻看中了，要娶做儿媳妇。她的父亲是呼兰县杏花天银行的经理，能攀上这样一门阔亲戚正求之不得，没等到毕业，就让李家把她娶了过去。陈瑞玉到了婆家，才知道丈夫是个吃喝嫖赌的纨绔子弟，老婆婆又抽大烟，每天要侍奉到下半夜，熬得她又黄又瘦。她的老婆婆每逢夏天，还要到后花园里的小屋睡一觉，同学只能借这个机会去看她。她看见同学也不说什么，只是默默地掉眼泪。同学们也爱莫能助，也只能陪着她流眼泪。关于她的结局有不同的传说，一说是跳井自杀，一说是郁闷而死。萧红也去看过她^[1]，陈瑞玉的身世显然给了她很大的刺激。

萧红家的经济状况是比较好的，供她上学完全没有问题。萧红的学习成绩也是不错的，无论考哈尔滨的正式中学，还是考齐齐哈尔的师范学校，都有十足的把握。张家子弟都是在哈尔滨读书，六叔张廷献还在北京的国民大学读书，萧红满以为到哈尔滨读书是不成问题的。但是，

当她向父亲提出来的时候，父亲把脸沉了下来。萧红向他讲升学的问题，他瞪一瞪眼睛，在地上转两圈，必须过半分钟才能给一个答话：“上什么中学？上中学在家上吧！”据说阿城师范在呼兰设有走读的“通校”，大概类似分校。张廷举所谓“在家上”的意思，是让萧红上这一类学校。父亲在萧红的眼里，变成了一只没有一点热气的鱼类，是完全不具情感的动物。所有的亲戚朋友，只要来劝张廷举让萧红上学，他扭头就走出家门，别人也不敢再向他提起这件事了。升了学的同学纷纷给萧红来信，告诉她学校里各种新鲜的事情，打网球、各种热闹、开设的各种课程，这些都是萧红闻所未闻而备感新鲜、无限神往的，更加重了她继续上学的决心。一到吃饭的时候，她就向父亲力争升学的东西，父亲和继母就粗声大气地恶言相对，两下里争吵得不可开交，闹得全家连饭也吃不成。老祖父只好出来打圆场，勉强维持家里的安宁。在升学的东西上，萧红和家庭蓄积已久的矛盾终于爆发出来。

她为了抗议家庭的武断，开始消极反抗，除了在房间里看书，就是在后花园闲溜达。这自然让继母梁亚兰十分愤怒，全家的衣食杂务都要她打理，又有老人孩子需要照顾，张秀珂已经上到三年级，自己头生的孩子满地跑，手里还抱着一个，肚子里又怀上了，身心劳顿的她自然不愿意伺候张家的大小姐，终于不客气地骂了起来，连冷言冷语的指桑骂槐都顾不上了。萧红自然也不示弱，两个人终日争吵，闹得不亦乐乎。梁亚兰自然会把这些东西告诉丈夫张廷举，张廷举也愤怒已极，便斥骂萧红：“你懒死了！不要脸的！”萧红自然也气愤不过，实在受不了这样一架机器的碾压，便顶撞父亲：“什么叫不要脸呢？谁不要脸！”她的父亲听了她这句话，便像火山一样暴怒起来，一巴掌把她打倒在地上，这大概是她和父亲之间最初的激烈对抗。萧红从地上爬起来，一声也没有哭。她觉得盛怒的父亲头上好像冒了火，满头的发丝都被烧焦了。从那时候开始，她的父亲感到自己的尊严受到冒犯，于是越发地想恢复自己的父权。他想做父亲的更该尊严些，或者加倍地尊严着才能压住子女。每逢他从街上回来，都是黄昏的时候，一走到土墙的地方便从喉管发出响动，咳嗽几声，或者吐上一口痰。渐渐地只是咳嗽而不吐痰，萧红想父亲一定是感到痰不够用了！她不明白做父亲的为什么必须尊严呢？或者因为父亲的肚子太清洁？！把肚子里所有的痰都全部吐出来了？

这样的对峙持续了半年，与继母终日争吵，与父亲怒目相对，萧红终于病倒了。她躺倒在床上，看到同学的频繁来信，心情更加烦闷，加重了她的病情。看见萧红病病歪歪的样子，老祖父心如刀绞，他便拄着拐杖，仰着头，抖动着白胡子对张廷举说：“让荣华上学去吧！给她拿火车费，叫她收拾收拾起身吧！小心病坏了！”萧红的父亲根本不把祖父放在眼里，可能在心里还抱怨祖父对萧红的宠爱，冷冷地说：“有病在家养病吧，上什么学上学！”后来，连萧红的祖父也不敢问了。所有的亲戚朋友到张家来，只要提到萧红上学的事，张廷举就连话都不答，径自走出院子。连舅舅姜俊武也不肯管萧红的事，理由是姐姐已经去世，姐夫又已续娶，不好过问他的家事。

萧红在家中整整闷了三个季节，一直到来年的正月。张廷举在家里大宴宾客，来了不少亲戚，萧红看着满桌子的好吃喝，却全无食欲。萧红的继外祖母、梁亚兰的继母也来做客，离家半年的大伯父也回来了。继外祖母嚼着汤食问她：“荣华，你怎么不吃什么呢？”萧红的眼泪都要流出来了，又倒在桌旁的枕头上。她又向萧红的大伯父说：“她伯伯，向荣华爸爸说一声，孩子病坏了，叫她上学去吧！”一向很爱萧红的大伯父，一听萧红要上学的事，就微笑着说：“不用上学，家里请个老先生念念书就够了！哈尔滨的女学生们太荒唐。”继外祖母说：“孩子在家里教养好，到学堂也没有什么坏处。”但伯父顾自斟酒吃着香肠，不再接续外祖母的话茬。萧红对他生出由衷的厌恶，讨厌他喝酒用的杯子，讨厌他上唇生的小黑髭。伯父并不理会萧红的情绪，顾自说道：“女学生们靠不住，交男朋友啦，恋爱啦，我看不惯这些。”从那时候起，萧红觉得伯父和父亲没有什么区别，变成严凉的石块。

大伯父主要的理由是怕萧红离开家庭的管束，自由恋爱闹出丑闻。而他自己年轻的时候是有过婚外恋的，他曾经和张家收留的孤女王大姑娘，张家孩子都叫她王大姑，有过刻骨铭心的爱恋。大约张家家规不许纳妾，所以只能中断暧昧的关系。王大姑娘后来嫁人了，萧红亲眼看见大伯父遇到旧情人，回到家里的时候，痛苦、悲哀的可怜相。而且，他熟读传奇与言情小说，《西厢记》和《红楼梦》都是他推崇的作品。日后，萧红写道：“我需要恋爱，伯父也需要恋爱。伯父看着他年轻时候的情人痛苦，假若是我也一样。”^[2]可见，她的挣扎与奋斗，除了追求自

立和创造的人生价值以外，也还有情感自主选择的动机，这两者都要借助升学的方式，离开小城呼兰才能够实现。沉寂、萧条、保守的生活环境，是没有爱情机遇的。

从这一段萧红的自述，可以看出阻止萧红上学的主要是父亲、继母和伯父。祖父一向没有话语权，就是哀求也没有效果。其他的亲戚也不愿意过问张家的事情，过问也没有作用。受过现代教育，又就职教育界的张廷举，为什么坚持不让萧红上学，实在是一个匪夷所思的问题。当绝大多数毕业生继续升学之后，阻止自己的女儿读书，就是同事的舆论也会带给他很大的压力，何况他还是呼兰提倡女学的代表人物，肯定会给他造成“伪新派”的恶劣影响。此外，萧红又是他原配留下的孩子，母系的姜家亲属和民间的议论也不会小。张廷举已经是呼兰教育界的头面人物了，官气越来越重，在家里说一不二，自然要在子女面前树立自己的绝对威严，而对女儿施之以暴力，则是在繁重的公务与家庭的重负之下，以弱小者发泄自己压抑的内心焦虑。继母没有文化，只知道过日子，又要为自己子女的将来打算，自然不会理解，也不会支持她的人生选择。萧红上学的时候，在家的时间少，眼不见心不烦，毕业以后，整天待在家里，自然成为她的眼中钉。伯父是保守的地主，除了挣钱，满脑子封建礼教的思想，自然不会理解萧红的理想。而且，张廷举的家政需要他分担，同意萧红上学就意味着增加自己的经济负担。在萧红之前，张家的女儿都是在家学习家务针线，等待合适的人家出嫁。萧红已经是这个家族读书最多的女孩儿，家人对女子求学的前途没有想象力。张廷举走南闯北，知道社会上没有多少女人的位置，读的书再多也很难找到可以自立的职业，多数女学生最终也还是嫁人，文凭不过是一纸奢侈的嫁妆，如果错过了婚嫁的年龄，或者失去了贞操，连嫁都嫁不出去，只好由家里养一辈子。智力投入没有回报，自然不赞成这赔本的买卖。他当着张廷举一半的家，呼兰的日常开销要由他接济很大一部分，他在张家的地位自然举足轻重，说话是很有影响力的。

除此之外，经济的原因也还是一个主要的因素，张家实际上已经开始破落，连续的添丁进口使张廷举的负担越来越重，工资有限，地租与房租又经常收不上来，一向温文尔雅、不会打理家务的张廷举也要直接参与家政。在《永久的憧憬与追求》中，萧红记叙了这样一件事情，有

一户房客拖欠房租，张廷举把他全套的马车赶了过来。房客的家属向她的祖父下跪哭诉，祖父把两匹棕色的马解下来送还回去。从这件事可以看出，祖父把车留下了，可能他认为房客欠的房钱以车就可以抵了，不必多要两匹马；也可能是打折优惠，或者分期偿还的方式。为此，两个没有直接血缘关系的父子，“起着终夜的争吵。”祖父的理由是，“两匹马，咱们是算不了什么的，穷人，这两匹马就是命根。”父亲说了什么？萧红没有记叙，显然也有他的理由，所谓不当家不知柴米贵。这就是私有制的怪圈，大家都在一个牢笼里。张廷举可以减免房客的房租，但是，不会有人减免他家的各项开支。特别是那么多嗷嗷待哺的孩子，病弱的老人，教育费用、医疗费用及其他各种费用，都是他这个当家人不得不考虑的，精打细算也是梁亚兰持家必须顾及的问题。供萧红上学的费用，当时是不成问题，但是将来其他子女的升学问题也不能不筹划，不早些积蓄做打算，特别是好几个儿子，如果没有好的教育背景，将来是很难在社会立足的，张廷举的家产肯定不够他们像祖父母那样，一生在祖辈给准备好的口粮中生活。这也是父权制社会的怪圈，儿子要延续香火，女儿终究是别人家的人，家长分担的责任不一样，所以经济的分配制度也不一样。在一个历史急剧动荡的时代，早早把女儿打发出去，也是所有家长们通常可能有的心理。大伯父的理由是表面的，在一个维新之家，经济分配的性别差异是不能公开名言的。

此外，还有一个至今不甚清楚的原因，也是萧红一生最为扑朔迷离的疑案，就是婚姻的问题。关于她订婚的时间，历来说法不一，最早说是3岁^[3]，另有一说是14岁上高小的时候^[4]，比较确定的说法是18岁^[5]。但是对象却是一个人，小官僚之子汪恩甲。名字或有出入，家世也有混淆，但是，人似乎没有太大的误差，都是一个人。所以就不能不仔细辨析她订婚的时间，而所有的说法也就都不会是空穴来风。根据张廷举的老友于兴阁的回忆，呼兰保卫团的游击帮统王廷兰有意让萧红做他家的儿媳妇，托自己给张家过话儿，张廷举也有意。王廷兰大概见过萧红，非常中意。但是，当时萧红还在读高小，只有14岁，没有正式地过礼。^[6]这是有可能的，当年，她的外祖父姜文选，就没有答应萧红祖母范氏托人为儿子初次的提亲，萧红父母的婚事是几年以后才正式定下来的。而且，当时东北地区订婚大约要经三个步骤，其一是口头商议，其二是吃订婚酒，其三是正式下聘礼。而一经吃了订婚酒之后，一如童养

媳，婆家会按定制年年送财物，直至正式娶亲，萧红在《呼兰河传》中，小团圆媳妇一章已经叙述得非常详尽。目前已经知道，王廷兰只有一个儿子王凤桐，比萧红大3岁，于16岁时娶了呼兰北街开皮铺的孟家之女，次年生一子。1928年，王凤桐考入齐齐哈尔东北讲武堂黑龙江分校，毕业后分配到张学良的部队。其父殉国之后，不堪日本人骚扰，全家逃往关里，投奔张学良抗日。1949年之后，去北京汽车五厂工作，1986年病逝。^[7]因此家里为萧红订的亲肯定不会是这个儿子，14岁与王廷兰次子订婚的说法，因此被推翻。但是，也还有另外的可能，汪恩甲也许是王廷兰的义子，或者有其它的隐秘关系。一直有一种说法，汪家与王廷兰家有亲戚关系，认为汪恩甲本姓王。^[8]就其姓氏源流来说，“王”系王者之后的姓，历来是望族，所谓“昔日王谢堂前燕”。汪姓人多以文王为祖，而汪是王的音转，汪氏至今是哈尔滨顾乡屯的望族。所以也可能两家认了当家子，就在那个时代的东北是非常普遍的。张廷举和姜玉兰的媒人，就是和萧红的祖母范氏认作一家子的范老万。而且，按照当时的社会文化习俗，认当家子或者干亲，是要举行正式仪式的，所以会很郑重。是否和王廷兰有过继子名义的父子关系，或者，他和王廷兰还有更隐秘的血缘关系，过继到汪家也未可知。

这一口头的婚约，很可能是萧红的祖母范氏答应的，所以有3岁订婚的最早传说。根据范氏精明强干、很神通的性格，在家里执掌一切的地位，加上喜欢联络走动的天性，是有这种可能的。如果她的哥哥确实是某地督军的话，她联姻的选择就会是军界人家，或者与王廷兰本有旧交。张家的家训是不许子弟做官，连萧红豪气霸道的大伯父张廷冀都“视宦途如海河”，即使早早给萧红订婚，也不会找行伍人家，耕读传家的传统偏见是“好铁不打钉，好汉不当兵”。而张廷举受了新式教育，也不会愚蠢得早早给萧红订上一门虚无缥缈的婚姻。在东北民间社会，无论是军政合一的特殊政治体制，还是近代兵戎频仍的历史条件，都使军人具有极其强势的特权地位，只有以范氏的精明，才会想到与权势无边的军人联姻。范氏过世以后，这个口头的婚约自然知道的人很少，14岁时的旧话重提，也可能是基于当初曾有的许诺。对于上一代人的约定，张家兄弟自然无法否认，诗书礼仪之家要“一诺千金”，何况是儿女亲家的大事，岂可当作儿戏。于兴阁作为两家共同的熟人，王家托他过一个话，也是完全有可能的，而且，他大概也不知道两家早年的婚约。

如果以上推测基本可靠的话，张家兄弟阻止萧红读书，更根本的原因可能是怕她挣脱管束之后，闹出自由婚恋的结局，使这一婚约彻底瓦解。还有一条旁证，是萧红中学时期的密友徐淑娟的回忆，她关于萧红的叙事基本都属实，比如幼年丧母，与父亲、继母关系不好，只和爷爷和弟弟张秀珂亲。据她回忆，萧红对她说，她家早把她许配给一个姓汪的，正是为攀这门高亲，才让她到哈女中读书的。^[9]汪恩甲的父亲是个小官吏，谈不上什么“高亲”，张廷举也是小官吏，应该说是门当户对。只有和王廷兰有关系，才可以算得上是“高亲”。骆宾基在《萧红小传》中也记叙了萧红被家里订给了一个将军之子。王廷兰由呼兰保卫团帮统，改为省警备队第一路统带，骑兵团上校团长，“九一八之后随马占山抗日。”江桥抗战之后，随之撤到海伦一带。他代表马占山会见李顿调查团专门委员海伊林之前，被授予陆军少将军衔。而且，在萧红与汪恩甲正式订婚的1929年，其父张廷举连升两级，6月出任呼兰教育局局长，9月升迁任黑龙江省教育厅秘书。在当时，一方擅自解除婚约是非常严重的失信行为，更不用说与权贵之家的婚约，何况又是长辈做的主。一直到80年代，东北民间讽刺不守信用的人，经常的说法还是，你家一个姑娘也得许两个婆家。可见当时，张家在萧红升学问题上的两难处境。只有继母梁亚兰大概是希望这位大小姐早早嫁出去，又省钱又省心。直到小学毕业，萧红肯定都没有见过汪恩甲，接受了新思想的她，也必然不愿意答应这门不着边际的婚事。另外，升学、自立的理想压倒了她对婚姻的想法，大概连想也不愿想结婚的事情。总之，张廷举不让萧红到哈尔滨求学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不会仅仅一个原因。除了躺在床上消极反抗之外，萧红显然还会想出其他的斗争方式。

这时，还有一件抗婚事件轰动呼兰，也对她产生启发。萧红有一个同班的同学叫田慎如，长得漂亮，性格泼辣，而且非常聪明，是她们班的班长。她已经考取了齐齐哈尔的女子师范，却被张廷举前任的教育局局长王锡三看中了，非要娶她为小老婆不可。她的父亲在呼兰开着一个小匠铺，胆小怕事，立即给女儿写信，把她骗了回来。田慎如一听气得七窍生烟，跑到王锡三家门前大骂：“王锡三，你身为教育局局长，专挑女学生做小，娶了一个白雅致还不够，又打我的主意，我问你，你是人不是？”骂得四邻都来听，王锡三不敢吱声。据说当时他喝了碗凉茶，得了肋膜炎，后来开刀拿出两根肋骨。他怀恨在心，又怂恿高县长去提

亲，结果高县长也挨了田慎如的骂。她的父亲怕得要命，对她说：“你把县长、局长都骂了，我这木匠铺还怎么开？！”几乎要哭了出来。田慎如毅然决然地说：“我绝不连累你，我出家去！”她真的到呼兰的天主教堂当了修女。这件事情对萧红的刺激也很大，反抗的怒火更加强烈。她曾经去找过田慎如，被修女阻拦了，没有见到昔日同窗。嬷嬷以她入教会不到一年为由，阻挡了同学的探视。县上的同学去探视也被同样的理由阻挡，门口修鞋的老人告诉她们，昨天张廷举的姑娘来，也没让见。

[10]

呼兰天主教堂建于1908年，是模仿巴黎圣母院、典型的哥特式风格，只是规模小了一点。灰色砖墙的外观朴素庄严，里面的装修华丽典雅。萧红也可能在教堂做弥撒的时候去过，为了逃避家庭机器一样的精神碾压，喘一口气，获得短暂的精神舒展。外来的文化，不仅是以思想的方式，也以特殊的文化物理空间，为她提供了精神的庇护。升学对于萧红来说，意味着从一个文化空间进入另一个文化空间，跳过被撕裂的历史时间的峡谷，寻找新的人生彼岸。经过萧红坚持不懈的斗争，父亲终于让步了。萧红后来回忆说：“当年，我升学了，那不是什么人帮助我，是我自己向家庭施行的骗术。”[11]至于实行了什么骗术，她则一生讳莫如深。

据说，寒假里，和她同班的傅秀兰、吴鸿章等几个同学从齐齐哈尔回来，专门去看她，大家非常同情她的遭遇，自然也谈到田慎如当修女的事情。萧红说，我爸不让我到外地求学，我也去当修女。这话立即传遍了呼兰，谁都知道张廷举的大女儿要去当修女了，闹得满城风雨。先是老祖父张维祯跳起来大骂张廷举，他说如果荣华去当修女，他就死给他们两口子看。这自然使张廷举夫妇很紧张，不得不缓和对待萧红的态度。这时，王廷兰已经晋升为黑龙江警备队第一路统带，是县里军界的头面人物。如果确有婚约的话，萧红一闹起来，也要损害王家的声誉。当初为两家联姻搭桥的于兴阁，受王家之托前来询问。这里里外外的压力让张廷举无法承受，只好放弃初衷，允许萧红到哈尔滨读书。[12]是否张、王两家还有秘密的协商？包括当初阻止她上学的更深原因，是否也有王家的意思？因为王廷兰的儿子王凤桐16岁就结婚了，次年生了一个儿子，早婚的家风自然希望他们早些完婚。

这些都是难以推断的，因为没有文字材料支撑，两家的中间人于兴阁也已经过世了，带走了所有的秘密。当年采访他的人，也逝世多年。如果3岁婚约确实存在，那么萧红的升学之谜就比较容易解开。张家和汪（王）家之间，从一开始就会有协商。现代知识分子张廷举违背知识者良知的举措就可以理解，大伯父张廷冀的担忧也就不是泛泛之谈。而轰动呼兰的抗婚事件，对于萧红命运转机的重要作用，是否也可以透露出一些端倪呢？！张廷举对于所有来为萧红说项的人，一概不予理睬，怕也是有无法启齿的难言之隐，作为过继子的他，无法推翻养母的决定。而萧红的骗术是否还包括，只要让她到哈尔滨读书，就答应这门婚事，很可能是同意中学毕业以后就完婚？张廷举和汪（王）家大概也通了气，双方都觉得可以接受，而且汪家就在哈尔滨的顾乡屯，萧红上学离她未来的“婆家”也更近了。总之，父女双方从极端的对抗中达成妥协，萧红才得以走出呼兰，实现了到现代大都市的求学之梦。

考辨说明一

关于汪恩甲的身世，自2013年起有了新的资料，这个消逝了半个多世纪的家族终于走出了沉默。来源最直接的是端木蕻良的嫡亲侄子曹氏兄弟的调查，2014年2月的《世纪》发表了曹革成的文章《萧红的第一个恋人》，转述汪氏后人的口述，几乎推翻了以往的所有说法。据这篇文章介绍，汪氏家族系满族正白旗人，是近代完颜阿骨打之后，清初“从龙进关”，乾隆九年从北京回迁，定居吉林省（此处有误，清代黑龙江军政合一，无行政区划，当为吉林将军）阿克楚勒城（今哈尔滨阿城区）完颜阿骨打陵墓附近，逐渐繁衍成一个世代务农的地主家族。所居之地始称长发号窝棚，后改为长发号屯。汪父汪子勤在家排行老五，人称汪五先生。清末民初随父迁至哈尔滨故乡屯的永发屯，终生务农，成为大地主，从未涉足官场。他生有三男二女，大儿子子承父业终生务农；二儿子王恩厚（汪大澄）大学毕业，一直在哈尔滨的教育界工作，1945年以前，曾任哈尔滨教育局视学，新中国成立以后无固定职业，死于“文革”期间。王恩甲系其三子。

这一说法几乎推翻了以往的所有结论，首先否认了汪父是小官吏，也就排除了汪恩甲与王廷兰的关系；连王恩甲是萧红未婚夫的身份都颠覆了，文章以“第一个恋人”确认其与萧红的关系；其他如两家为他们举

行了正式订婚仪式、萧红以未婚儿媳的身份为汪父披重孝奔丧得重赏等事情，皆一概否认。这明显是站在汪氏家族的立场，要把汪恩甲及整个家族和萧红落难事件撇清。而且，被采访对象一是汪恩甲的儿媳，一是他的堂侄女，都属于汪家亲族，且又与事发时间相隔甚远，信息多来自家族中的口耳相传，多有含糊其词之处，明确说汪恩甲生前没有提起过与萧红的婚恋，连作者也承认是孤证，流露出“为长者讳”与回避家族苦难记忆的心迹。此外，2013年年初，网上曾有信息披露，汪恩甲之父是高级将领，现已经被删除，原因不详。还有一个传说，是汪恩甲是因为舅舅被日本人抓了，去打探消息而失踪，过继给别人的孩子通常称自己的生父为舅舅，这些新披露的资料还是不能彻底排除他和王廷兰的关系。因此，本书仍然基本保持原有的说法，特别是保留存疑与开放的叙事结构，同时也保留了研究和考辨的学理逻辑。

[1] 傅秀兰口述，何宏整理：《女作家萧红少年时代二三事》，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83页。

[2] 萧红：《镀金的学说》，《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第50页。

[3] 沈玉贤：《回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65页。

[4]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7页。

[5] 可见李重华等《漫论萧红》，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皆出自张家后人。

[6] 铁峰：《萧红生平事迹考》：“1960年秋，我寻访到张廷举的老朋友于兴阁（萧红称他为三姨夫），他是萧红和汪恩甲的证婚人，又与汪恩甲的父亲王廷兰同在马占山帐下为将，了解萧红的很多事情。”载《萧红全集》下卷，哈尔滨出版社，1998，第396页。

[7] 姜世忠：《萧红生平考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89页。

[8]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45页。

[9]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41页。

[10] 傅秀兰口述，何宏整理：《女作家萧红少年时代二三事》，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85页。

[11] 萧红：《镀金的学说》，《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第50页。

[1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页。

第八章 进入现代大都市

1927年秋，萧红考入哈尔滨东省特别区立第一女子中学校。^[1]她终于离开了呼兰小城，进入五方杂处的现代大都市。

哈尔滨地处松花江的中游，是东北平原的中心地带，北连小兴安岭山区。它被称为“没有城墙的城市”，说明了它一贯开放的文化品格。早在3200年以前，这里的先民就进入了文明的青铜时代，属于被称为“白金宝文化”的分布区域。它是女真人崛起的最早政治文化中心，金代的第一个都城金上京、清代阿喀楚勒副都统驻地，都在哈尔滨的阿城区，阿城即是阿喀楚勒城的简称，成为北方的重镇。由于水路交通发达，元明两朝，这里已经遍布重要的驿站。关于哈尔滨名字的来源说法很多，多数是满语或者蒙古语的音转，尽管意思不同，但多数都与水有关。比如肃慎人对于天鹅的称呼，变形的岛屿，晒网的地方等等。可见，自古这里就是水路交通的要道，曾经是拉林十大网场之一，网场即渔场。而拉林是乾隆七年实行屯垦制度以后，最早由关里迁回老家的满族人聚集区，区别于一直留居本地的旗人，他们的特征被称为京旗文化。可见，从清代中期开始，这里的居民就融合了汉文化。哈尔滨这个词最早出现在历史文献中，是在道光二年（1822）的黑龙江将军衙门档案中。

随着封禁政策的无形解体，大批汉族移民逐步会集到这个地方。光绪二十四年（1898），《黑龙江舆图》测绘完成，上面显示哈尔滨一带已建立了近百个村落。远近闻名的傅家店，就是道外的前身。1890年前后，祖籍山东的傅氏兄弟，在现在的道外南头道街盖房落户，开大车店等，因而得名傅家店，后来因名过俗，官方设治的时候改名傅家甸。19世纪末，傅家甸一代已经形成大的村镇，其中有一大块区域因四户姓氏的人家最早落户，故得名“四家子”。至20世纪初，哈尔滨已是有众多村屯和居民繁多的大市镇，以农业加工为主的手工业作坊遍布市井，田家烧锅是北满第一大作坊，附近有一家做线香的作坊墙上写着“香坊”两个字，由此形成了香坊区的前身。秦家岗相传是在300年以前，秦琼的后人开发、世代繁衍居住的地方，是南岗区的前身。当时的哈尔滨在这三

个区域的中心。^[2]

1896年夏天，《中俄密约》签订之后不久，又签订了《国俄合办东省铁路公司合同章程》，次年，1898年，中俄签订了《旅大租地条约》。中东铁路工程局以哈尔滨为“总埠”筹备筑路，1897年，开始动工。1903年7月，中东铁路全线通车。哈尔滨火车站设在香坊，俄国人把蒸汽火车第一次开进了哈尔滨。德、英、法与犹太等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侨民纷至沓来，建工厂、开商号、立宗教。外国的大小银行、商社有2000余家，19个国家设有领事馆，这座城市与4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商贸联系，形成了仅次于上海的国际商埠。中东铁路的开通使哈尔滨成为现代交通的枢纽。十月革命前后的逃亡资本，又给她注入新的血液，现代城市迅速膨胀。1927年，哈尔滨出现了有轨电车，老百姓称之为“摩电”，现代城市的交通业也开始设施配套。按照拉摩铁尔的说法：“哈尔滨和大连是现代化的大城市，它的潜力在北京、南京之上，甚至可以和上海并驾齐驱。”^[3]新移民们带来不同文化的建筑风格，哈尔滨成为教堂之城。据说，沙俄规划城市的时候，是仿照莫斯科设计的，遂有“东方的小莫斯科”之谓。这座城市不但没有城门，也没有国界，是座老牌殖民地大都市。其中旧俄的影响最深，既有白俄开办的工厂、商店和电影院等娱乐业，又有许多东正教的教堂。1904年，日俄为了瓜分东北，在辽东半岛爆发战争，哈尔滨是俄军的后方供应基地。20年代初，凭借着优越的地理位置，作为交通枢纽的哈尔滨已经成为东北北部的经济中心。

1905年，鉴于哈尔滨的迅速兴起与俄人的嚣张气焰，清政府为了加强稽征关税和署理铁路交涉事宜，批准设立“吉林滨江关道”，相当于一个省部级的行政机构，衙署设于傅家甸的四家子（今道外区北十八道街附近），从此，哈尔滨有了自己独立的行政机构，在国中之国的租界边缘楔进了自己的政权。^[4]哈尔滨虽然华洋杂处，但是一分为二，外国人主要盘踞在南岗、道里两个地区，而中国人则以道外为中心分布居住在其他城区。两个地区形神各异，使这个殖民地的城市更加凸显文化时间固态化的空间对立。当年的哈尔滨，以在秦家岗制高点修建的尼古拉中央教堂（俗称喇嘛台）为中心，向东、南、西、北、东北、西北六个方向，辐射出六条主要的道路。改名南岗的秦家岗是中东铁路的行政办公

区，以中国大街（后改名中央大街）两侧的道里区是商业区，隔江的太阳岛是外国人的别墅区，道外则是中国人居住的地方。当时的民谚云，南岗是天堂，道里是人间，道外是地狱。十月革命以后，沙俄势力缩小，结束了他们把持市政的历史。哈尔滨遂被分割成四大块，道里、南岗两区归奉系军阀辖制，东省特别区辖制老哈尔滨地区（包括马家沟、顾乡屯、太阳岛等），属于滨江市的道外、太平桥归吉林军阀管辖，松浦市则归黑龙江军阀辖制。

萧红考入的东省特别区立第一女子中学校，就坐落在南岗区邮政街135号。^[5]它的前身是崇德女子中学，简称“东特女一中”。所谓东省特别区是由中东铁路的修筑而形成。沙俄根据《中俄密约》的有关条款，修路时任意侵占铁路沿线的土地，称之为“铁路附属地”。通车后又设立中东铁路管理局，除经营管理铁路外，还在沿线和哈尔滨许多大小城镇拥有行政、司法等自治权。前前后后，占据了100多万亩的土地。中华民国成立之后，于1917年起，中国政府逐渐收回这些附属地的管辖权，吉、黑两省派兵陆续在哈尔滨及中东铁路沿线布防，成立中东铁路警备司令部。1919年，又改称护路军总司令部。1920年3月，中东铁路工人大罢工胜利，中国军队解除俄军武装、接管路务。同年10月31日，北京政府颁布《东省特别区法院编制条例》，规定中东铁路附属地为东省特别区。东省特别区的首任行政长官朱庆澜，就是从德女中的创办人。朱庆澜（1874—1941），字子桥、子樵、紫桥。浙江绍兴人，随父游幕山东，幼年失怙，少年丧母，孤贫而力学。青年时代随友赴东北，投在东三省总督赵尔巽部下，又随之入川，响应武昌起义，独立之后，被推举为大汉军政府副都督。后回到东北，做到黑龙江省将军。后被段祺瑞任命为广东省省长，张勋复辟之后，响应孙中山“护法”运动，通电讨伐，得罪段祺瑞，寓居上海。1911年，应张作霖之邀，再次回到东北，任护路军总司令，全数收回俄人强占的所有土地。1925年辞职之后，从事慈善事业和抗日救国事业，积劳成疾而亡，是一个革命先驱与爱国将领。学校设有董事会，萧红入学的时候，首席校董事是特区教育厅厅长傅义年，学校的各样经费开支均由校董事会来筹措。从德女中的校名来自“三从四德”的封建伦理，校歌中明确唱道：“从德兮，松江滨，广厦宏开气象新，学子莘莘，先生谆谆，莫道女儿身，亦是国家民，养成简朴敏捷高尚德，方为一个完全人”。改为东省特别区立女子中学校

后，归哈尔滨教育厅所管。[6]

由于有这样强大的后盾，东特女一中条件很好。它位于南岗区的住宅区，环境十分幽美，操场很大，分球场、田径运动场，设有秋千架、爬杆架及其荡船等运动器材，冬天泼上水，就成了天然的滑冰场，操场周围环绕着高大的白杨树。食堂和风雨操场，设在地下室。学校分初、高两部，面向所有社会阶层开放招收学生。有两百个床位的学生宿舍，同时也招收走读的学生。[7]

校长孔焕书是一位近三十岁的独身女子，是从关里某个学校过来办学的，据说其兄在道里开办了一家“孔氏医院”。她重视师资，不少教师毕业于名牌高校。她鼓励学生开展各种课外活动，组织兴趣小组，自己办墙报等，使学校成为一所高度现代化的女子中等教育基地，所以在哈尔滨很有名气。因为费用比较贵，有钱人家的女孩儿比较多，萧红所在的四班，就有花旗银行买办的女儿、督办的两个女儿，有缠过足又放足的大家闺秀，坐着汽车来上学。入学的时候，全班四十几个人，不断有人出嫁，毕业的时候只剩二十多个人，像一个待嫁的现代文化大闺房。全校班级统一排序，数字越大年级越高，萧红所在的四班主修英语。她入校的时候，梳着两条又粗又黑的大辫子，白白的大脸盘，明亮的大眼睛，平时沉静寡言，中等偏高的身材，坐在教室靠后的座位上。[8]她的年龄大概处于中等偏上，因为班里有十二三岁的小同学。

女校在中国是新生事物，是借鉴英美女校，结合私塾的治理。孔焕书治校严厉，制定了一整套严格的校规。学生一律只许穿校服，不得私自外出，私自会客，电话要由工友转。学校门禁森严，所有学生来信，只要不是未婚夫的，都要被拆封检阅。学校知道谁有未婚夫，未婚夫的确切情况。孔焕书是一个封建思想较为严重的人，校规的严苛带来窒息的气氛。在萧红这些受过“五四”精神启蒙，又处于青春反抗期的女孩看来，整个学校就像是一个“密封罐头”。[9]孔焕书对学生的管理比较苛刻，一批旧式教师造成了学校里压抑窒息的气氛。学校里除一般文化课以外，还要兼习女红。绰号叫“老母鸡”的刺绣教员兼训导员，教训学生说：“什么是我们女人的责任呢？就是嫁了丈夫，应该赚得他的欢喜；有了孩子就得会做娘。你们不要小瞧了刺绣呀……这是发展女人天才的大道理哩，女人不同于男人……”这种奴化教育使萧红和她的同学们，强烈

地感受到精神被束缚、个性被摧残。有的同学当面顶撞教师说：“惟有‘奴心未死’的女人才会这样做……”学生给校长孔焕书起了两个外号，一个是“鹰”，一个是孔大包牙，以此来反抗那些封建卫道士。有一天，黑龙江的大军阀吴督军到学校里来讲演，对女学生们说：“喔喔……你们……喔喔……全要好好读书……喔喔……你们将来才能做个……喔喔……七房……八房姨太太的喔喔……好好念书……”女学生们哄笑成一团，私下里骂那个军阀是蠢猪。

如此低气压的环境，使所有的学生都感到压抑和窒息，她们忍无可忍的时候，就会恶作剧，采取柔性的反抗。当时有一门公民课，授课教师照本宣科，同学们都不感兴趣。有一节讲法律的课，坐在前排的小个子徐淑娟竟然睡着了。这位胖秀才老头发火了，说我讲公民课，你们不爱听；我讲“妈妈好糊涂”，你们就爱听了！说完摔上门就走了。这一下把学生们都惹火了，因为《妈妈好糊涂》是首民歌，唱的是女孩儿抱怨妈妈不给找婆家，一致认为是侮辱学生，于是，决定反击。在他又来上课之前，就在黑板上写上“一、何谓‘妈妈好糊涂’，二、试述‘妈妈好糊涂’的含义。”为了不让老师看出来是谁的笔迹，一人写一笔，据说是萧红出的点子。那位老师来了，就问班长郭淑媛，这是谁写的？她回答说大伙写的。他看问不出来，就气哼哼地走了。这件事几乎闹成学潮，后经训育主任出面调解，才平息下去。^[10]

受学生欢迎的是新式课程与教学方式，比如体育课。授课教师就是校歌的曲作者黄淑芳，她是北京体育学院的毕业生。上体育课的时候兼有美育的形式，在课上，除了篮球、排球、划船之外，还教同学做舞蹈操，她手持两朵红纸花，身着一条白裙子。同学从沉闷的文化课堂走出来，上活泼优美的体育课，身心放松，自然兴趣盎然。学校经常组织运动会，还到道里体育场，和其他学校一起参加市里的运动会。萧红自然也上过黄老师的课，体育课在改变她形体的同时，也锻炼了她的意志、心灵。^[11]她和一群朋友尽量“男化”，剪短头发，穿男装。她们经常打篮球，按男子的比赛规则进行。有一次，她们到松花江上学划船，为了显示自己具有男子的气概，硬是不让船工帮忙。回程时，遇到了逆风逆水，差点回不来，把手掌都磨烂了。^[12]也是由于这种新式的课程设置，因为体育的成绩为学校赢来的巨大声誉，首先凿开了“密封罐头”的

外壳。这所学校连续出了几个出色的运动员，孙桂云、王渊、吴梅仙和郭淑贤等，在全国运动会上夺得好多冠军，被称为“五虎将”。一时间，名震全国，各地的贺信如雪片般飞来，冲破了学校管理的制度，外面的信息涌入了学校的大门，校方已经无法防范。^[13]

这所学校出名的原因，还因为有几个有名的教员。比如共产党人楚图南，当时以学者身份在哈尔滨活动，曾经教过这所学校高中四班的“教育学”，还是这个班的级任教师。^[14]这所学校里有一些思想开放的教师，也很受学生的欢迎。其中，对萧红影响最大的是语文教师王荫芬、历史教师姜寿山和图画教师高仰山（即高昆）。王荫芬老师是鲁迅作品的爱好者，经常给学生们讲解鲁迅先生的作品。在他以前，语文课只讲文言，连作文都是用文言。王荫芬老师把白话文引进课堂，给学生们介绍“五四”以后的新文学，使萧红开始接触一批新文学作品，也开始阅读域外的文学。姜寿山老师新近才从北京大学毕业，教授她们历史，也激发了同学的学习兴趣。高仰山老师毕业于上海美术专科学校，是刘海粟的弟子，他的教学系统、认真。他教素描、色彩、透视等技法，引起学生们强烈的兴趣。^[15]因为高仰山负责学校的图书室，爱读书的萧红经常去借阅，所以和他接触比较多。

高仰山原名高昆（1901—1974），仰山是他作画时的署名。1901年3月生于吉林市粮米行街（后改民主路）一个贫困中医家庭。1910年，他入私塾读书。1918年7月，考入吉林省立第一中学校（旧制四年），三年级时，由新式教员的影响，接受五四新文化的洗礼，逐渐走进新文艺的天地。三年级开始，他已经在吉林绘画界崭露头角。毕业以后，考入刘海粟执掌的上海美专造型美术系西洋美术画科。1926年，失业在吉林家中赋闲，受孔焕书之聘，到东特女一中任美术教师。据他回忆，孔焕书“非常趋奉当时的资产阶级家庭，管理学校很守旧、专制，对教学上似乎还有一点改革”。他的绘画题材主要是自然和平民生活，以水彩画名世。他也爱好文学，曾在一些中学教国文。写过一本《孟子评传》，没有机会出版。他平生以美术教育为己任，在多所学校授课，酷爱绘画，有很高的造诣。他在近半个多世纪的教学生涯中，培养出不少杰出的人才。^[16]

萧红和高仰山老师的交往，是她世界观与人生观形成的重要环节。

萧红一开始和一些同学喜欢看的是张资平、叶灵凤的言情小说，被高老师知道了，就加以阻止，让她们不要看那些无聊的东西，介绍她们看鲁迅、郭沫若、茅盾、郁达夫、莎士比亚、歌德等中外名著。^[17]萧红由此全面接触了“五四”以后的新文学，在校三年，读遍了学校所藏的所有新文艺书籍。她对新文学的热爱几近痴迷，有好几次在课上偷偷看小说，被老师发现，没收书籍不算，还当堂叫起来严厉批评，有的时候，还要被叫到校长室，由孔焕书直接训斥。这显然给她的心灵留下阴影，对这所学校的管理深恶痛绝。高仰山还经常给学生讲述革命道理和文艺知识，启发她们的艺术感觉。萧红虽然不是学校美术小组的成员，但是也酷爱绘画，有一次在校园里写生被高仰山发现，将她列入重点培养的对象之一。^[18]

由于思想一致和对文艺的共同兴趣，萧红在中学时期结识了一群爱好文学与绘画的朋友。一群好朋友，经常聚在一起讨论各种问题，如徐淑娟、沈玉贤、孟克勤、李雨琴、张志远等。^[19]其中，萧红和沈玉贤、徐淑娟最要好，她们在一起阅读鲁迅、茅盾、郭沫若、郁达夫的文学作品，读冰心、徐志摩的诗，读俄国小说《复仇》《猎人笔记》，美国作家辛克莱的《屠场》《石炭王》，读歌德的《浮士德》，读《娜拉》《雪莱诗选》《海涅诗歌集》，普希金的《自由歌》，她们还贪婪地读中国古典名著——《琵琶行》《长恨歌》《孔雀东南飞》等等。她们对鲁迅先生极其崇敬，鲁迅的许多句子都能背诵，经常是一个人说鲁迅先生作品中的上句：“在我的后院，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树，一株是枣树……”另一个人立即接着说下句，“还有一株也是枣树。”^[20]

中外文学的熏陶，使萧红的修养大大提高。她在课余，不时地写一些散文、诗等，刊在学校的黑板报上或校刊上。1930年初夏，学校组织学生到吉林旅游。家在吉林的高仰山老师事先托朋友在当地订好了住处。她们很兴奋，因为从来还没有出过省。她们最高兴的是爬山，一群人叽叽喳喳，又说又笑，和大自然融合在一起。一会儿她们亲亲热热，一会儿她们又打翻了。有的要干这个，有的要干那个，结果只好分道扬镳。沈玉贤坐在大树下，拿出速写本，开始画山景，萧红走过来，看着她画说：“好好画吧！小妹妹，回头大姐给你题首诗。”说着就挨着沈玉贤坐下来，拿出笔写起来。过了不久，她的诗以“悄吟”的笔名发在校刊

上，题名《吉林之游》。其中有一首是这样写的：“以前，我们都是很好的朋友，为什么在北山上却你争我吵？啊！原来是爬山爬累了！”沈玉贤问萧红，为什么用“悄吟”这个笔名，她说：“悄悄地吟咏嘛。”^[21]这个笔名一直沿用下来，成为萧红最早使用的笔名。这些发表在黑板报和校刊上的散文和诗，是萧红最早的创作。她写作文的时候，是用毛笔，工工整整，封面端端正正地写着她的名字。^[22]

除了写作之外，萧红大量的时间用在绘画上。在美术课上，她受到了严格系统的训练。课下，又在高仰山先生的带动下，一些同学组织了一个野外画会。萧红和沈玉贤学西画，徐淑娟学国画。萧红第一年学铅笔画，第二年学水彩画，第三年学油画。她同时还学习书法和篆刻，到三年级的时候，迷恋上郑板桥的书法，经常自己琢磨布局。她大量搜集各种绘画资料，经常侃侃而谈地讲述自己的美术理想，想当一个中国的女画家。休息日的时候，她们带上食物，背上画夹，到松花江两岸去写生。1929年夏，高仰山给学生们布置了最后一幅作业，是画静物。他在教室里布置了好多种静物，有蔬菜、瓜果、花卉、瓶子、罐子、玫瑰花，甚至还有一颗人头骷髅。同学们各自选择了自己的题材和角度，开始作画。沈玉贤选中了玫瑰和骷髅，萧红却什么也没选中。她跑到老更夫那里，借了一支黑杆的短烟袋锅子和一个黑布的烟荷包，又搬来一块灰褐色的石头。她把烟袋和荷包放在石头边上，就认真地画了起来。有人问她，这是什么意思？她说：“劳动者干活累了，坐下来抽袋烟休息一会儿。”^[23]高仰山很欣赏这幅画，给它起名叫《劳动者的恩物》。萧红很满意高老师的命名，说同她想到一起去了。^[24]

由于受到爱国思想的影响，萧红她们勤奋学习，不谈恋爱，喜欢和有思想、有头脑的男孩子做朋友。因为在她们看来，还是男的“思想性”多一些。当年，她有两个形影不离的密友，一个是徐淑娟，一个是沈玉贤。徐淑娟是萧军小说《涓涓》中的原型，由淑字和娟字左右两个部分组成。她是江苏常熟人，1915年生人，因为父亲在哈尔滨工作，随家来到东北。“九一八”之后，随家迁回南方，后入复旦大学读书，40年代以宣传养生的《十叟长寿歌》著名，1949年代以后主要从事科普工作。沈玉贤与徐淑娟同岁，家住哈尔滨市区偏脸子，离学校很近，是走读生。中学毕业以后，考上师范班，毕业以后，一直在哈尔滨从事小学教

育，离休前是兆麟小学教师。沈玉贤在全校个子最高，和萧红一样坐在靠后的座位，萧红坐在她的后排。两个人接触比较多，谈心的时候也比较多。萧红经常向她倾诉自己的家事，告诉她母亲死了之后，是爷爷把她带大的，爷爷对她如何的好。^[25]三个人中，徐淑娟个子矮小，最不安分，活泼好动，机灵淘气，她为所有订婚的同学代写情书。上课的时候，会情不自禁地回转头看住自己的好朋友，彼此莞尔微笑。上晚自习的时候，会从第一排跑到最后一排，看萧红写字、画画，因为年纪小，成绩又特别好而得到老师的宽容。三个人都是同学中的另类，且脾气又都倔强，反感学校苛刻的校规，也看不惯社会上人压迫人的现象。徐淑娟最同情的是马，看见车夫举起鞭子，就心惊胆战。她们都热爱文学，特别推崇鲁迅的《野草》，喜欢凑在一起讨论人生的意义，本能地反抗沉默、没有生气的社会现实，追求个性解放。徐淑娟认为，身处动荡的时代，应该做自觉的革命者，萧红和沈玉贤都表示同意。有人批评她太自负的时候，萧红和沈玉贤就会高声为她辩护。当一个“自觉的革命者”成为她们共同的人生理想，这是她们亲密无间的思想基础。^[26]萧红平时不大说话，但是经常由于正义感的冲动，喜欢打抱不平。有一次，伙食委员出去买菜回来晚了，让二师傅给她炸馒头片、炒白菜，引起大家纷纷议论。萧红写了一首打油诗，放在伙食长的饭桌上。大意是：“×伙食长真叫馋，出去买菜回来晚，还吃油炸馒头片，大伙便宜不该占。”第二天，吃饭的时候，伙食长看见了，大为光火。萧红走过去，拿起诗稿看了看说，是写得有些过分，不过，假如没有这事，她就不会写了。知底的同学看了她的恶作剧，忍不住偷偷地笑。^[27]

在东特女一中读书期间，周末没有其他事情的时候，萧红都要坐火车回呼兰看望老祖父和弟弟张秀珂，这是家族中最让她惦念的人。有一次，她给张秀珂买回一个五颜六色的万花筒，使张秀珂高兴了好长时间。^[28]1928年，萧红的六叔张廷献从北平的国民大学毕业，回到了哈尔滨，先是在东特区立小学校任教员，后来又任道外税务分局局长。这个时候，萧红已经读到初二，课余时间会到道外水晶街的六叔家去。张家在哈尔滨还有一门亲戚，是住在太平桥的远房姑姑。这位姑姑是福昌号屯后腰院张家的二姑娘，但是和萧红家并非直系亲属，是已经出了五服的一支，早年嫁到了哈尔滨太平桥陆家，家道殷富，是个不小的地主。萧红大概也跟随着亲戚，去认过门。远房二姑家有四个儿子，都范

一个哲字，分别以尧、舜、禹、汤命名，可见也是有文化的人家。二儿子陆哲舜，字宗虞，正在道外的三育中学读书，后来又上了东省特别区办的法政大学。他比萧红要大一些，已经结婚生子。^[29]萧红在课余时间，大概也到二姑家串过门，与二表哥陆哲舜有些接触。

萧红在寒暑假回家的时候，经常和继母的妹妹梁静芝在一起。她一回到自己家里，就把梁静芝接过来，两人同住一铺炕，同吃一桌饭，开怀地畅谈。萧红非常地健谈，说话速度很快，她向梁静芝讲述各种新思想，一边说还一边问，问梁静芝听懂了没有，直到听懂了才算了事。有一天晚上，两个人谈了两个多钟头，肚子饿了，萧红就跑到街上买回面包，就着咸马哈鱼边吃边说。梁家很穷，有一次，她和萧红上街去买布，说是做裤衩，一下子就扯了七尺布。梁静芝有些不解地问：“有三尺就够了。扯这么多干啥？”萧红笑着说：“老姨，你真糊涂，咱们俩一人一条嘛！”当时卖布的将布扯成两块，用纸包好交给她们。她们各自拿着一块布往家走，梁静芝不小心把布掉在了地上，还没等她去捡，一个身着破烂不堪的衣服的男人拾起来就跑掉了。梁静芝很生气，要去追赶，被萧红一把扯住胳膊说：“算了，老姨，别追他，他是个穷人，追他干什么？不要了，我再给你买一块不就完了吗！”萧红对穷人是同情的，看邻居宋家孩子饿成那个样子，她有时就偷偷将家中的馒头、黑枣拿去给他们吃。她对梁静芝说：“他们也是人啊，难道他们就该挨饿吗？”

萧红这个时期的女友中还有继母的异母妹妹，小名叫开子，她是萧红晚期短篇名作《小城三月》中翠姨的原型。梁亚兰的生母是和萧红的生母同年去世的，她的父亲也续了弦，给她们娶的新妈是一个寡妇，带来一个12岁的女孩儿，因为年龄接近，所以她们经常在一起。每年正月十五，张廷举和梁亚兰就要打发萧红到梁家，把梁静芝接到自己家去住几天，开子也一块跟着去，应该算是少年密友。梁亚兰的继母为她定了一个农村的寡妇儿子为亲，对方给了几万吊的彩礼。而开子看不上那家的儿子，暗恋着萧红的堂兄、一个洋学生，整日郁郁寡欢，又不能明说，因为自己找婆家是被认为大逆不道的，终于得了肺结核，青春生命不治而亡。^[30]这件事对萧红刺激很大，看到残酷的旧式婚姻的恐怖结果，也看到传统女性命运的悲惨，特别是那些在两种文化中都处于边缘、受歧视的女性，命运更加悲惨。

在这所学校的学习生活使萧红开阔了眼界，比较切近地观察了现代文明，体验了大都市的生活。她置身于世界前卫的思想潮流之中，对于历史的大趋势有了基本的了解，形成比较自觉的社会理想。她广泛地接触了中国现代新文学与世界左翼文学思潮，对于前卫的艺术思潮也有涉猎。她世界观的构型在这里完成，艺术观也在这里萌芽。日后，她的短篇小说《手》，也是以这所学校为背景。

[1] 关于这所学校的全称经常有一两个字的差别，这里是按照当年的学生、萧红同班同学徐薇（徐淑娟）的回忆。见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薇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7页。

[2] 刘学颜：《神醉金元故都》，哈尔滨出版社，2007，第9页。

[3] 拉摩铁尔：《斗争的源泉》，转引自张毓茂《萧军传》，重庆出版社，1992，第88页。

[4] 以上资料来源于《哈尔滨史话》，哈尔滨出版社，1998。

[5] 东特区区立第一女子中学校，“九一八”东北沦陷之后，更名为哈尔滨第一女子中学校。新中国成立以后，改为哈尔滨六中，开始男女混校。哈尔滨七中，是新中国成立以后新建的学校，地址在哈尔滨道里区尚志大街7号，后来搬迁到南岗区奋斗路359号。1949年，六中被定为重点中学，为了改善条件，1949年与七中交换校舍。1953年，六中又迁到香坊区公滨路105号，即现在的六中现址。因此，萧红真正的母校应该是六中，目前的萧红中学是七中。艾国忱：《萧红母校考》，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0页。

[6]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14页。

[7] 丁言昭：《萧红的同学和朋友——访陈涓和杨范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6页。

[8] 刘俊民讲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0页。

[9]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8页。

[10] 刘俊民讲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3页。

[11] 刘俊民讲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6—27页。

[12] 丁言昭：《萧红中学时代拾零》，《西湖》1981年第12期。

[13]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薇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8页。

[14] 陈隄：《走向生活第一课》，《哈尔滨文艺》1978年第10期。

[15] 钟汝霖：《一九六二年访问萧红图画教师高昆纪实》，《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6辑。

[16] 刘树声：《萧红的画师高仰山》，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46页。

[17]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薇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40页。

[18] 刘俊民讲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1页。

[19] 沈玉贤：《回忆萧红》，1981年6月16日《哈尔滨日报》。

[20]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21]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85页。

[22]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7页。

[23]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24] 沈玉贤：《回忆萧红》，1981年6月16日《哈尔滨日报》。

[25]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薇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8页。

[26]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薇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8页。

[27] 刘俊民口述，何宏记录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1页。

[28]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29]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琨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

尔滨出版社，2003，第43页。

[30] 王化钰：《访梁亚兰亲妹梁静芝及其丈夫马天浩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69页。

第九章 投身学生爱国运动

1927年4月，以“中国征服派”闻名的田中义一和森恪等日本军国主义分子，乘日本经济危机之际，推翻了他们认为对华“软弱”的若规内阁，于同年4月20日成立了以田中为首相（兼外相），以森恪为外务次官的田中内阁。两人都是出名的对华强硬派，一上台就疯狂地推行侵华政策。他们扬言，满洲是日本的生命线，总结以往和平殖民失败的经验，要推行武装殖民，计划在二十年内向东北移民二十万人，五千个家庭。1927年6月17日至7月7日，田中于东京召开策划侵华（特别是东三省）的“东方会议”。会议着重讨论满蒙问题，发表了《对华政策纲领》。这一纲领的重要内容是，使满洲脱离中国本土，特别强调了用武力干涉东北。在“东方会议”后产生的“田中奏折”明确地宣称：“要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要征服中国，必先征服满蒙。”在日本军国主义的胁迫之下，10月15日，张作霖和日本达成了《满蒙新五路协约》，即由日本贷款，承包下列五条铁路：1.敦化经老头沟至图们江岸线；2.长春至大赉线；3.吉林至五常线；4.洮南至索伦线；5.延吉至海林线。这五条铁路是伸向吉、黑腹地的利爪，一旦修通，对于日本进兵东北，抵制苏联的南侵，都极为便利。

与此同时，日本与蒋介石秘密谈判，彼此达成协议。日本承认与共产党分离、与苏联切断关系的国民革命的成功，蒋介石承认日本在满洲的特殊地位和权益。蒋介石在取得日本“谅解”和美国支持之后，于1928年1月，重任“北伐军”总司令，决定北攻张作霖。同年4月，他联合冯玉祥、阎锡山、李宗仁等对奉张发起进攻。在张作霖危急之际，田中内阁强迫张正式签署拖延未决的《满蒙新五路协约》。张作霖为了“借日本武力，留在北京”，终于签署了出卖东北铁路权益的密约。

日本军阀看到目的已经达到，张作霖没有什么利用价值了，便决定除掉他。6月4日，张作霖的专车驰到皇姑屯大铁桥，被日本特务埋下的炸药炸毁，张作霖重伤而死。^[1]张作霖死后，张学良出任东三省保安司令。奉系军阀内部争权夺利矛盾重重，日本军阀趁张学良地位不稳，迫

使他承认张作霖与日本人秘密签订的《满蒙新五路协约》。消息传出后，舆论大哗，东北各地掀起反日新高潮。各大中心城镇，纷纷举行反对日本修筑铁路，抵制日货，保护路权的爱国运动。北满日本统治的势力不强，又受到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反日情绪一直很高涨。1928年11月初，除了日本人办的《大北新报》之外，哈尔滨所有的报纸，纷纷披露张学良与日本秘密签订《满蒙新五路协约》的消息和内容，揭露日本修筑五条铁路的目的和侵略东北的阴险用心。哈尔滨商界、文化界、教育界等，纷纷集会，发表演讲，通电张学良，要求拒绝日本的无理要求，保护路权。

哈尔滨各大、中学校成立了“哈尔滨学生保路联合会”。11月9日，哈尔滨工业大学、法政大学、一中、医专、女一中等十几所学校数千名学生集合示威游行，这就是著名的“一一·九”反帝护路爱国运动。11月7日，“哈尔滨学生维护路权联合会”向全市和滨江县大中小学发出通知，决定11月8日起一致罢课，到长官公署和教育厅请愿。当局为了阻止学生的请愿活动，通令各校一律不准停课，劝阻学生上街。^[2]

东特女一中校长孔焕书为了封锁消息，阻止学生上街，以女学生不宜与男学生混杂为借口，扣压“哈尔滨学生维护路权联合会”关于8日罢课的通知和报纸。8日一早就将校门关闭，只准进不准出，强迫学生照常上课^[3]。9日，请愿队伍走到东特女子中学校门前的时候，看见校门紧闭，学生们还在上课。萧红正在二层楼上带壁炉的教室里读英文，双层玻璃的通气孔隐隐传进人声。一位男教师正在写一个英文字母，一个字还没有写完，外面就传进巨大的声响，玻璃窗像是被雷电暴雨震动着，抖动着发出轰响。她们拥挤到窗子跟前，看到板墙外的石头道路上，有许多的人在呼叫，像军队、像马群，又像波浪，萧红感到了恐惧。校门前跑动着拿棒子的童子军，据说都是一中和二中的学生。他们翻过校围墙，冲进教员室，冲进校长室，萧红听见里面传出很大的动静。年轻的男声在和孔焕书辩论：“你不放你的学生出动吗？……我们就是钢铁，我们就是熔炉……”同时，还用木棒敲打门扇和地板，还有乱糟糟的脚步声。所有的女同学都意识到一件大事将要发生，血管里沸腾起一种庄严宏大的情绪。

一会儿，男学生架着孔焕书出来了。一个左边袖子上围着一圈白

布，没有戴帽子的学生，站在楼梯上对学生们喊：“走！跟着走！”孔焕书吓得脸色发青，眼睛里闪动着恐惧。她被两个戴大帽子的童子军拖着，无可奈何地说：“你们跟着去吧！要守秩序！”她丧失了往日的威严，像被鹰类捉拿到的鸡似的。女中的四百名学生迅速主动地按班级在操场上排好了队。女校长刚一摆脱童子军的胳膊，又恢复了女皇的架子，训斥女学生们说：“你们跟他们去，要守秩序，不能破格……不能像那些男同学们那样，没有教养，那么野蛮……”而后，她又抬起一只袖子来说，“你们知道你们是女学生吗？记得住吗？是女学生。”萧红和她的同学们顾不上理睬孔焕书带有侮辱性的言语，跟着男学生拥出了校门。

[4]连解放脚、平时要坐汽车上学的大家闺秀，都意气风发地跑了出去。慑于这样的形势，孔焕书不得不答应学生联合会的要求，指定几个学生为代表参加学联的会议。萧红的好友徐淑娟是其中之一，孔焕书对她说：“你去学联，什么话都不要说，只是听，每天向我报告。”因为她的个子矮小，学联的人拿她当小孩儿，管她叫“小嘎子”，派她去管小学生。[5]

那一天，大学生、中学生和小学生，会集成四千多人的游行队伍，浩浩荡荡地拥向街头。萧红置身在这集体的队列中，感到浑身都迸发出力量，觉得脚步很有力。街头所有的平凡景物在这一刻，都变成了严肃的东西，包括马路上的石头、落尽叶子的街树。第一天的主题是游行请愿，计划要到位于南岗区民益街45号的东省特别区长官公署。他们向着位于车站附近、建于1900年、以沙皇的名字命名的圣尼古拉大教堂方向行进，这就是位于哈尔滨南岗区制高点中心的喇嘛台，那是一座用原木堆积起来的典型井木式结构、没有一颗铁钉、完全由榫卯联结的东正教教堂，老百姓称之为“喇嘛台”。高喊着“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的口号，向着火车站拥去。经过车站大街左侧日本领事馆的时候，大家一起朝着那座红楼咆哮。整座楼一片死寂，只有房顶上的日本太阳旗被大风撕扯着。一个穿和服的女人走到阳台上，萧红她们立即高喊：“就打倒你！”她立刻抽身回到走廊。走到石头街道又碰到一个日本女人，她背上背着一个小孩，手里拎着一棵大白菜。学生们又喊：“就打倒你！”那个女人很狼狈，学生们用自己的光荣感体会着她狼狈的样子。那一天，她走过道里和南岗两个市区，主要都是外国人居住区，萧红觉得好像走在租界里。学生请求政府抵制“日本的无理要求”。每个地方，都有官员出

来接见学生，他们拍手击掌地演讲一通，结论都是“回学校去上课！”谁也都绝口不提日本要修建吉敦路这件事。

学生很愤怒，也不甘心，又浩浩荡荡地走到道里外交特派员兼滨江道道尹公署家，堵在道尹蔡运升的门前，要求他出来解答问题。学生高喊着“打倒卖国贼蔡运升！”“反对日本强修五路！”的口号声响彻云天，吓得蔡运升从后门逃走了。^[6]学生们不知道，还聚集在那栋灰色的建筑前面不肯离去，有的坐在喷水池的边沿，一直到星星出现在天空，挎着短枪的卫兵站在台阶上戒备森严，还有的在学生周围转来转去。学生在严寒中浑身发抖，不少人冻得连鼻涕都流了下来。终于等出来一个姨太太，跺脚的声音淹没了她的声音。男生高叫着：“不要她……去……去，只有官僚才要她！”萧红觉得这声音已经有点野蛮了。姨太太只好退回去，不久，又出来一个年纪比较大的女人，是一个矮小的女人，她的声音也被淹没了。因为一整天没有遇到厕所，不少女同学尿了裤子。一直到天色暗淡下来，学联决定解散，明天继续游行。

11月10日，学生又在许公路二中门前的空场中集合。不少男学生骑着自行车组成飞行车队，在空场周围绕来绕去。学生联合会的主席是一个大脑袋、戴眼镜的人，在小雪纷飞的严寒中，连帽子也不戴，头发和雪花一起飞扬着。他慷慨激昂地演说日本修筑吉敦路的危害，二十几个小时之内就可以把兵运进整个东北，而且经过高丽等等，就可以占领整个东三省。学生们明确了斗争的意义，抗日情绪立即高涨，口号声音震得地动山摇。萧红觉得他真有学问，崇敬之情油然而起，而且觉得和他之间的距离遥远得好像隔着大海一样。大家推举宣传队，萧红自告奋勇，参加宣传工作。她站在雪地里，读发给她的传单，有人给她一面小旗，还有人在她的胳膊上系上印了红章的白布条。这一天，学生的行动是示威，要走到道外的道尹公署。游行开始的时候，组织得非常好，八个人一排，手拉着手，口号声此起彼伏。萧红和好友沈玉贤都积极地发传单，呼喊各种口号。队伍行进到许公路的尽头，马上就要进入滨江县境的时候，遇到了荷枪实弹的警察列成的警戒线。学联代表们在大队的旁边跑来跑去，学联主席拿着银白色的大喇叭，像牛鸣一样呼喊着：“诸位同学！我们是不是有血的动物！我们愿不愿意我们的老百姓给日本帝国主义做奴才……我们怕不怕死！”群情激奋地高呼：“不怕！”萧

红也跟着大声呼喊，但是内心却感到了脆弱与焦虑。在头一天，学生们已经估计到这种局面，做好了“冲”的准备，此刻，萧红觉得真的要冲了。学联主席的声音忽远忽近，一问一答的口号此起彼伏，还没有开始“冲”，枪声就响了起来。大队完全溃乱了，不少人摔进了阴沟里，多数是女同学。男同学开始往上拉她们，满身污秽的女同学疯了一样在人群中跑来跑去。受伤学生的血凝结在石头上，这给萧红的触动非常大。大队重新组织好，又发出号令，枪声又响了起来。群情更加激愤，学生们已经忘记了示威的初衷，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和反对修筑吉敦路，变成唯一要打倒的是滨江县政府。后来，连滨江县政府也忘记了，只要打倒警察。萧红在稀疏下来的人缝中穿过去，把手里的传单顺风撒开，只剩下一把小旗子。街灯亮起来了，她在各种轮子的响声中，追赶自己学校的队伍，但是终于没有赶上。从她身边走过的男生，议论着伤员和急救车。[7]

那一天，学生队伍不顾军警阻拦殴打、鸣枪恫吓，包围了滨江县公安局。在与军警的冲突中，学生重伤八人，轻伤一百四十多人，有四十三人住进医院，造成惨案，报纸上登着受伤学生的照片。东北边防长官张学良迫于强大舆论的压力，只得惩罚肇事者，还派出代表到哈尔滨慰问受伤学生。

哈尔滨学生反日运动得到全国各地的声援，又持续了一个时期。萧红的好友徐淑娟听到枪声，怕小学生们发生危险，让他们赶紧回家，独自一人跑到前面的游行队伍中，参与了一些活动。这使孔焕书很失望，取消了她代表的资格，另外派别人参加市学联。萧红对她说，代表当不当没关系，“密封的罐头”被打破了。[8]这次学生爱国运动，大大开阔了女中学生的眼界，扩展了她们的思维领域。学生的情绪好长时间没有平息下去，运动大概还断断续续地延续了一个时期。游行之后，大约受到校方的压力，徐淑娟转学到法政大学预科班。刘俊民和萧红秘密商量，每天下晚自习之后，去学校附近的中长铁路护路军司令部，偷着在墙上贴“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日本帝国主义滚回去”“打倒卖国贼”“反对日本强修五路”等标语。她们事先在宿舍里偷着写好，藏着带到那里，一个人负责监视哨兵，一个人往墙上贴。每次贴十张左右，连续贴了近半个月。每次贴完标语回来，她们都挂着胜利的微笑，萧红尤其兴奋异常。[9]

然而，由于政府的软弱，那条铁路还是修通了。^[10]

萧红在“一一·九”事件中的勇敢表现，显然激怒了孔焕书，报告给张廷举，引起整个家族的恐慌。两下里商量，为了确保婚约的践行，甚至要取消她的学籍。孔焕书曾经扬言要开除她，或者真就把萧红除名了。事发当初，校方为了应对上峰的严令追查，惩戒学生以儆效尤，拿几个活跃的学生开刀，也是可能的。萧红的好友徐淑娟转学到法政大学，大约也有躲避风头的原因，后来，受不了法政大学预科班学生普遍大龄热衷勾心斗角、争权夺利的污浊环境又转回东特女一中。事后，经人劝说，张家改变主意，或者经过张家托人斡旋，孔焕书撤销成命也有可能。有一种说法，孔焕书是张家亲戚。^[11]查《东昌张氏宗谱书》，萧红的大伯父张廷冀娶阿城义兴泉孔公女为妻，所以这一说法也有可能。萧红虽然从呼兰挣扎出来，但是并没有摆脱家族的亲戚网络，这也是她后来坚持到北京读书的重要心理原因。

大概学期还没有结束，萧红就回到呼兰家中。她免不了又要受到家人的奚落，过着几乎是隐居的生活。一个人住在张家正房西侧的外屋，不免落寞，便到继母梁亚兰的家里，找她的妹妹梁静芝来和自己做伴儿。梁静芝坚持说，她是因为参加反五路的游行示威、发传单，被学校开除的。^[12]萧红白天躺在炕上，偷着用白报纸写文章，写了有很多本，就是不让别人看。为了掩人耳目，怕有人闯进来，就让梁静芝给她打掩护。梁静芝比她小两岁，萧红一口一个老姨。晚上，两个人躺在炕上睡不着，就凑在一起说闲话。她对梁静芝说，以后自己要用笔写作，中国的农村太落后了，农业生产也太落后了，今后非得实现机械化不行。可见，萧红已经有了比较成熟的社会理想，而且是比较温和的改良倾向。梁静芝不能完全理解她的话，但是，听着很新鲜，都是她闻所未闻的事情。当时，梁静芝已经进入道德会办的学校读书，萧红对她说：“老姨，你是个老实人，怎么这么傻呢？道德会那是骗人的，你不要相信他们那个假道德，那都是封建迷信愚弄人的东西。”后来，她又逼着梁静芝转到第一女子小学去读书。童年密友开子，这时，已经听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和一个农村大地主的寡妇儿子定了亲，萧红听到这个消息以后，沉默不语。过后，两个人谈起找对象的事情，她对梁静芝说：“你可千万别找有钱的花花公子，要找有文化的穷人，只要人可心就

行。人家苏联推翻旧政权，有钱的地主、富农都挨斗了……”梁静芝是第一次听说这样的话，自然难以忘怀。从中可以看出，萧红的爱情理想中有对历史大势的了解判断，人生的执着里，也便有了一种顺应历史文化潮流的自觉。

比让校方开除更让张家长辈紧张的是，萧红来往的男同学越来越多，特别是表哥陆哲舜与她来往密切，是学生运动中同一战壕的亲密战友。“一一·九”运动之后，慕名去找萧红的进步学生引起校方的警觉，通过各种渠道，流言会传到张廷举的耳朵里。1928年6月，他已经出任呼兰教育局的局长，9月中旬，又升任黑龙江省教育厅秘书。作为教育界的头面人物，教子有方是他渴望的声誉。张家害怕萧红的风言风语传出去，有损张家的门风，给她定亲的事情就迫在眉睫了。^[13]可能有过的婚约在这个时候被提上议事日程，成为张、汪（或王）两家的当务之急。而萧红自己大概还蒙在鼓里，并不知道全家总动员，正在计划把她这盆水及早泼出去。

春季开学的时候，她到学校继续读初中二年级。

1928年底，东北发生了又一件大事。12月29日，张学良宣布东北易帜，中国从此完成了形式上的统一。次年的1月10日，张学良秘密处决父执重臣杨宇霆和常荫槐，从此建立起自己在东北的真正权力和威望。

张学良清除内部隐患之后，着手为中东路和苏联政府谈判。十月革命之后，中东铁路局局长、白俄霍尔瓦特宣布中东铁路及其附属地“独立”，并且纠集旧俄势力扩充武装。1918年，日人与北洋军阀段祺瑞政府签订共同防御协定，借着出兵西伯利亚企图吞并中东铁路。夏天开始，霍尔瓦特联合起国际势力，中东铁路由中、俄、日、美、英、法、意七国“共同监管”。不久，随着西方国家武装干涉俄国革命的失败而告终。1919年和1920年，苏联政府曾两次发表对华宣言，声称放弃沙俄与中国签订的一切不平等条约，放弃在华的一切特权。当时的北洋政府不承认苏联政府，又忙于打内战，没有做出答复。1923年，两国协商签署了《使用中东铁路办法的条约》，仍然是共同管理。同年9月，签署了《奉俄协定》，将原来80年的租期改为60年。1927年，苏联顾及中

国民众收回路权的强大舆论压力，害怕未来丧失在华利益，准备把中东路转让给日本，10月，签署了《中东铁路草约》。消息传出，舆论大哗，加上国际社会的压力，没有真正地实施。1929年，张学良下令收回中东路电话权，苏联予以默认，但苏联驻奉天领事库兹涅佐夫就东三省交通委员会收回中东路电话权问题向张学良提出抗议，要求偿还百万元安装费。由此开始，东北和苏联之间开始谈判，在同意中国官员担任高层管理职务的同时，也同意在中东铁路系统成立工会组织，张学良逐步收回中东铁路的配套设施。5月27日，张学良得蒋介石密电。电文大意是：冯玉祥组织“护党救国军”叛乱，与苏联驻哈尔滨领事馆有关，让张派人搜查苏驻哈领事馆。张学良立即密电哈尔滨特区长官张景惠，后者即派军警搜查了苏联驻哈使馆，搜走两箱秘密资料，并称苏共定于本日正午12点至下午3点在哈尔滨苏联领事馆地窖内，召开“第三国际共产宣传大会”，以“俄人宣传赤化，显违奉俄协定”为由，在搜查中将前来领事馆的中东路沿线各站、三十六棚地区各工厂职工联合会等苏联驻中国机构39名负责人逮捕，抓走了苏联驻哈总领事，同时封闭了苏联职工会，强令中东路苏方正、副局长停职。晚10点，张景惠电令“沿线军警严加防范”。29日，张景惠下令封闭哈尔滨、齐齐哈尔、海拉尔等地苏联领事馆。中东路事件由此爆发，一场新的战争也随之开始。局部的冲突逐渐升级，8月还是小打，10月发展为东、西两线的规模战争。西线在满洲里和海拉尔一带推进，东线则沿着松花江西下，直指战略要地哈尔滨。11月下旬，以东北军的惨败近于尾声，12月22日，签订了《伯力协定》，标志着事件的最后结束。^[14]

这场持续半年的战争，影响了萧红她们正常的学习生活。事件开始的6月，苏联大使馆被检查。萧红的宿舍正在它的斜对面，都在吉林街上。那天晚上，萧红和同学们下了晚自习，回宿舍走到必经的吉林街路口，就被人拦住了，这一带已经戒严。手电灯光晃在这条街上，有好几辆双轮的小卡车停在街口，行人经过检查才能够通过。萧红她们是经过交涉才被放行的，苏联大使馆门前的卫兵没有了，大使馆楼顶上那个闪着几个外国字的圆形电盘不见了，黑沉沉的楼顶上连红旗子也看不见。所有的窗户都黑着。从门口穿来穿往的人们，机械、忙乱地行走着……之后，东省特别区立第一女子中学校，由校方领导公然占领了一座苏联的子弟学校，让萧红她们搬进去当宿舍。她第一次看见了俄式的豪华

房间，席子一样的拼花地板，宽大的玻璃窗子好像商店的橱窗。她坐在窗台上，沉迷在阅读美国作家辛克莱的《石炭王》，对于外面的形势非常茫然。当时的气氛是很紧张的，连上学的路上都经常遇到戒严士兵的盘查，街边有刺刀的闪光。

萧红当时对苏联了解并不深入，对这次事件的原委也不清晰，模模糊糊地只限于童年家人买羌帖的记忆，羌帖即俄国卢布。那是在十月革命的前夕，由于白俄的政治恐慌，卢布迅速贬值，所有的人都在设法抢购，萧红的母亲姜玉兰买得最多。他们一宝押在了俄国的政局变化上，渴望十月革命失败，卢布顺利升值，好顺势发一笔。姜玉兰日夜烧香念经拜佛，酒肉款待深夜外出买羌帖（卢布）的老厨子，家里像是在闹鬼。父亲张廷举则不赞成买，骂母亲“受穷等不到天亮”，母亲则回骂他“愚顽不灵”。父亲说，皇党和穷党是俄国的事情，谁胜谁败我们怎么能知道。而祖父和老厨子则认为，那穷党就和胡子一样！那是个胡子头，马粪蛋不进粪缸，走到哪也还是个臭！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家里终于安静下来，他们说穷党上台了，母亲躺倒了一言不发，默默地流泪。无疑，她买的卢布都成了废纸。

冬天，学联发出了为阵亡将士家属募捐的佩花大会。这一次，学校当局对她们加以鼓励，一向保守顽固的校长孔焕书，在大会的前一天晚上，还跑来指导她们，如何用绒线剪成黄蕊的小兰花插在盾牌上。一向热衷于爱国运动的萧红，立即投身到佩花募捐的活动中。她和同学们一起扛着插满小兰花的盾牌走上街头，把花插在行人的胸口，宣讲募捐的意义，最多的时候一天能募到一百多元钱。^[15]这次佩花活动，使萧红对中国人生出不少悲哀，他们差不多是绝对不肯佩上。有的已经为他们插在衣襟上了，他们又动手自己把它拔下来，他们一点礼节也不讲究，简直是蛮人！把花差不多是捏扁，弄得花心几乎是看不见了。也很少在他们那里募到钱，连铜板也没有。这一天，萧红带着愤怒，但也跑得最快，常常和同一小队的另外三个人脱离开。她的手套跑丢了一只，围巾上结着冰花，眼泪和鼻涕流下来，也顾不上去擦。等到她的头顶冒着热气的时候，和她一小队的人说：“你太热心了，你看你的帽子已经被汗湿透了！”

萧红的小队里有两个男同学，两个女同学。男同学是第三中学的，

一个大个，一个小个。小个的，萧红觉得他的鼻子有点歪。另一个女同学和她同班，又胖又笨，穿着一件闪亮的黑皮大衣，走起路来和鸭子似的。等急的时候，萧红又觉得她像一只猪。“来呀！快点呀，好多，好多……”她几乎要说，“好多买卖让你们给耽误了。”等他们跑上来，萧红把已经打皱褶，卷成一元一元的钞票舒展开，放进用铁做的小箱子里去。小箱子挂在那个大个子同学的胸前，放进钞票之后，还在不安地滚动。萧红激动地说，“这是外国人的钱……这些完全是……是俄国人的……”往下她没有说，“外国人，外国人多么好哇，他们捐钱打本国为着‘正义’！”

她走在人行道上，鞋已经冻得起了冰锥，还去追赶一个胖得好像鸵鸟似的俄国老太婆。萧红几乎有几次要滑倒，等她把钱接过来，那个老太太已经走得很远，她还站在那里看着她帽子上插着的那支颤抖着的大鸟毛，那黑色皮夹子因为开关而起的响声，那脸上因着微笑而起的皱褶，说不出是多么感激和多么佩服。想到那朵花是自己插上去的，萧红不由得高傲起来。对于和她一个小队的其他三个人，则带着绝顶的侮蔑的眼光，回头看着他们。他们离得很远，而且走得很慢。萧红觉得他们对国家缺乏热情，使她实在没有理由把他们看成是自己的“同志”。他们称赞着萧红，说她热情，说她勇敢，说她最爱国。但她并不因此而宽容他们。这次佩花大会，尽管她遇到了许多的阻力，但还是努力地去做了。有一次，她向着一个“苦力”狂追过去，拦住他，把花给他，他不要，只是拿出几个铜板说：“先生，这花我们做苦力的戴不得，我们这穿着，就是戴上也不好看，还是给别人去戴吧！”还有一次，萧红募捐募到了一家小纸烟店。老板被她纠缠不过，竟把一盒火柴摔在柜台上。萧红立刻替国家感到侮辱，不但不收火柴，还继续向他演讲，他又捐给她一分钱的邮票一张。萧红虽然像个叫花子似的，但却觉得自己在精神上是绝对高的。火柴她没有要，邮票到底收了。

这次活动之后，在佩花大会上和她同组的那个高个子男同学，还给她来了一封信，说她勇敢，说她可钦佩，这样的女子他从来没见过。然后说，要和她交朋友。直到1937年，萧红回忆起这件事的时候，还为自己当年的狂热、“愚蠢”和幼稚而感到惭愧。作为已经成名的左翼作家，在亲苏的团体氛围中，她称自己的行为是“1929年底愚昧”，觉得那个称

赞她的男同学，他和自己原来一样混蛋。^[16]除此之外，当时世界反法西斯同盟也基本形成。

萧红在中学读书期间，正值东北政局频繁交接的错动时代。作为国际化的大都市，哈尔滨处于历史动荡的中心，这使萧红有机会进入社会思潮的主流。两次学生运动，尽管一次是自发的，一次是官方组织的，都强化着她民族国家的意识，也影响了她的命运，不仅是间接的民族大势对她生存的压力，还有她爱国热情的连锁反应。民族的危机与个人的危机重合在一起，使她的叛逆思想具有了深广的历史依据。这两次经历，也使她更深切地感受到群体的力量，由此，她对温暖和爱的憧憬，就超出了亲情的范围，向着社会和团体的方向发展。

^[1] 见常城等著《现代东北史》第三章第三节，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6。近些年披露的史料又有苏联特工所为的说法，但当时日本军部没有否认，也可能是两大国联手，一起除掉他们共同的障碍。

^[2] 铁峰：《萧红传》第42—43页，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另外可参看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中的有关章节。

^[3] 见铁峰《萧红传》、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中有关章节。

^[4] 萧红：《一条铁路底完成》，《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68页。

^[5]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88页。

^[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7] 萧红：《一条铁路底完成》，《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68页。

^[8]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5页。

^[9]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3页。

^[10] 萧红：《一条铁路底完成》，《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68页。

[11] 肖凤：《悲情女作家萧红》，文化艺术出版社，2004，第27页。

[12] 王化钰：《访梁亚兰亲妹梁静芝及其丈夫马天浩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72页。

[13] 李重华、曹桂珍：《漫论萧红》，《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页。

[14] 常城等：《现代东北史》，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4，第142页，以及近年各大网站上披露的具体资料。

[15]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3页。

[16] 萧红：《一九二九年底愚昧》，《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74页。

第十章 祖父死了以后

置身这些关乎着民族前途的政治危机中，萧红的情感也面临着最大的危机。

1928年年初，萧红八十岁（虚岁）的祖父身体变得很坏，经常生病，脑子也糊涂了。他常常流泪，过去很重要的事情也忘记了。他以前给萧红讲过的故事，现在再讲起来的时候，刚讲了一半就说：“我记不得了。”有一天夜里，他又病了一次，这场病好之后，他对萧红说：“给你三姑写信，叫她来一趟，我不是四年没看过她吗？”可萧红的姑母已经死去五年了。

祖父睡着了的时候，萧红就躺在祖父的旁边哭，好像祖父已经离开她到另一个世界去了似的。她一边哭泣一边看着祖父凹陷的嘴唇。她想：“我若死掉祖父，就死掉我一生中最重要的一个人，好像他死了就让人间一切‘爱’和‘温暖’带得空空虚虚。”她觉得自己的心被丝线扎住或铁丝绞住了。

自从母亲死了以后，萧红的父亲变得更加专横威严，一心想用封建家长制的权威压服萧红姐弟俩，以便使他们听新婚妻子的话。只有年迈的祖父呵护着她和弟弟，使他们忍受住继母的冷淡和父亲的专横。父亲打她的时候，继母骂她的时候，看到萧红不高兴，祖父就说：“到院子里去玩玩吧！”说完在她头上撞一下说：“喂！你看这是什么？”说着把一个金黄色的橘子塞到萧红的手里。夜里萧红不敢去上厕所，央求继母陪她去，继母不肯去。父亲从眼镜上面看着她说：“怕什么？怕鬼怕神？”那是在冬天里，祖父已经睡下了，光着脚，敞着怀，就跟萧红到外面的厕所去了。为了照顾年迈体弱的祖父，萧红上学迟到了四天。在学校里，她仍然放心不下祖父。

这一年的2月15日（农历二月初五），是张维祯的八十大寿。作为过继子的张廷举自然要大加庆贺。同时，按照民间的信仰，喜庆的气氛也可以冲一冲晦气，希望他的病情有所好转。这时，张廷举已经是呼兰

教育界的重要人物，在素有敬老传统的社会，“孝”自然是所有官员必须尊奉的伦理规范，这也使张廷举必须大加张扬地操办养父的大寿。萧红是老祖父的至爱，无论于情于理，她都必须赶回呼兰家中，参加张维祯的八十大寿庆典。

萧红回了呼兰，满怀心绪地走向自家院子。她刚一叫门，弟弟就在里面嚷嚷起来：“姐姐回来了！姐姐回来了！”大门一打开，萧红就远远地注视着祖父住的那间房子。祖父的面孔和胡子闪现在玻璃窗里，萧红跳着笑着跑进屋里，但心里却很难过，因为祖父的脸色更惨淡更白了。等到屋里没有人的时候，祖父流下了眼泪。他慌慌张张地一边用袖口擦着眼泪，一边抖动着嘴唇说：“爷爷不行了，不知早晚……前些日子好险没跌……跌死。”萧红忙问：“怎么跌的？”祖父说：“就是在后屋，我想去解手，招呼人，也听不见，按电铃也没有人来，就得爬了。还没有到后门口，腿颤、心跳、眼前发花了一阵就倒下去。没跌断了腰……人老了，有什么用处。”这样的诉说，自然加重了萧红内心的伤感，免不了要陪着老祖父流眼泪。

张家这一次的祝寿活动大加铺排，轰动了整个县城。呼兰的军政要人悉数来赴宴。这也是张廷举不敢潦草办事的原因，双方的面子都要顾及。时任黑龙江省骑兵总指挥的马占山将军也带着部下亲临寿宴，并且赠送了一块“康疆逢吉”的牌匾。县长廖鹏飞亲自前去贺寿，更不用说教育界的同仁了。由马占山提议，当场把张家大院北面的胡同改为长寿胡同。张家择地造屋的时候，那里还很荒凉，没有道路的标志，统称龙王庙路南。龙王庙路是指龙王庙前的一条东西之路，1913年，因为英顺驻防呼兰，公馆设在龙王庙路西头，而改名英顺胡同。这一次，因为张维祯的八十大寿而再次更名，可见，张家当时在呼兰地位的显赫。

随同马占山来赴张维祯寿宴的下属中，就有时任骑兵团长的王廷兰^[1]。萧红肯定要出来向各位来宾致谢，王廷兰可以近距离地相看她。这次婚宴之后的6月，张廷举出任呼兰教育局局长，9月中又升任省教育厅秘书。次年1月，家里给她和汪恩甲正式订婚了。如果以前确实有婚约，那么这次可以落实了。或者，因为和汪（王）家的婚约，马占山才来祝寿，因为，他和张家并没有直接的关系，除非和萧红的祖母范氏的哥哥有旧。当年，萧红关于自己的婚事讳莫如深，对朋友也不肯露一点

口风，是否也是顾及马占山、王廷兰的关系。她所有自述的文章中，都说自己家人的不是，而从来没有对汪家吐露丝毫不满，最多只是说汪恩甲没有情趣，还是萧军转述的。

寿宴结束以后，又过了几天，萧红依依不舍地告别了祖父，返回哈尔滨。临走的时候，她一步三回头，像回来的时候一样，又看见祖父苍白的脸，闪现在玻璃窗里，凄凉地看着她。萧红觉得心痛难忍，流着眼泪离开了家。^[2]如果仅仅是老祖父的身体情况让她放心不下，似乎不至于这样伤感。仅仅担心自己身体的衰老不支，张维祯对孙女的留恋，也不至于难舍难分。祖孙两个的惜别之情中，是否还有更深刻的原因？一旦订婚，萧红就永远是汪（王）家的人，不仅是空间的距离减少了祖孙相见的机会，家族文化的传统是更加深广的鸿沟。嫁出去的姑娘泼出去的水，没事儿是不可以随便回娘家的。老祖父知道家人要为她订婚的事情，意识到自己要永远地失去这个至亲的孙女。当然，这些都是推测，没有准确的资料支撑，但是所有的谜团几乎都汇聚在这次寿宴之后。以萧红的敏感，大概隐隐约约地知道一些家人的谋划，以回避的方式摆脱内心的烦恼。加上对祖父的挂念，订婚的事情大约不是她思虑的主要问题。

萧红家事的烦扰很快就被国家大事冲淡了，从“一一·九”学生反日护路爱国运动，到佩花募捐大会，激发了她的爱国热情。或者说，她对国家大事的狂热，来有意识地忘却自己的烦恼，也消散对祖父满怀凄凉的思念。1929年6月7日（农历五月初一），她接到祖父病危的电报，急忙赶回呼兰家中。下了火车之后，萧红坐着马车，向张家大院奔去。离家门还很远，就看见了高高挑起的白幡，听到苍凉悲号着的喇叭声。马车停在喇叭声中，大门前挑着白幡，门框上贴着白对联，院子里搭着灵棚，许多人闹闹嚷嚷着，吹鼓手们不停地吹着喇叭。

祖父已经被放在堂屋的床板上。萧红一头扑过去，掀起他脸上蒙着的纸，冲着他苍白的脸号啕大哭起来。祖父的胡子、眼睛和嘴，都不会动了，真的一点感觉也没有了。萧红把手伸进祖父的袖管里，去摸他的手，手也冰凉凉的没有一点感觉。她这才意识到，这回祖父真的死了。

祖父被装进棺材去的那天早晨，萧红扯住祖父的一张被角，抬向灵

前去。在喇叭声中，她感到恐怖，大声地号叫起来。吃饭的时候，她用祖父的酒杯饮了酒。吃完饭，她又跑到后花园，躺在玫瑰树下，静静地回忆从母亲死到祖父死这十年间的生活。母亲死的时候，她还在后花园捕蝴蝶，祖父死的时候，她却开始饮酒了。她想到和父亲的打斗，对父亲的憎恶达到了顶点，并且上升到对整个父权文化价值势利的批判。想到父亲对自己，对祖父，对仆人，都没有好面孔，因为都是老人、孩子和穷人，一些完全没有保障的人就落到了他的手里。而且，继母也落到了他的手里，喜欢她的时候就同她说笑，他恼怒的时候便骂她，继母渐渐也怕起父亲来。母亲不穷、不老，也不是孩子，为什么也会有这样的遭遇呢？邻居家的女人也怕丈夫，舅母也怕舅舅。这深深的疑惑使她强烈地感到父权文化的压迫，觉得人是残酷的东西。她在《祖父死了的时候》中写道：

“我懂的尽些偏僻的人生，我想世间死了祖父，就没有再同情我的人了，世间死了祖父，剩下的尽些凶残的人了。”

“我饮了酒，回想，幻想……”

“以后我必须不要家，到广大的人群中去，但我在玫瑰树下颤抖了，人群中没有我的祖父。”

“所以我哭着，整个祖父死的时候我哭着。”

祖父的死，割断了萧红和家庭长辈之间的最后一道情感联系。祖父的丧事办完之后，萧红就怀着对温暖和爱的憧憬，返回了哈尔滨的学校，更加狂热地投入学生运动，为中东路事件中的死难者家属募捐就是在这个冬天。

反五路游行之后，东特女一中的门禁开始松弛，萧红和校外的人接触多了。另外，她经常到好友徐淑娟家，也会遇到徐淑娟哥哥徐长鸿的同学等新派青年男子，这些青年多数是哈尔滨三育中学的学生。除了对国家、社会的关注之外，她是读过不少言情小说的，对于爱情会有罗曼蒂克的幻想，在与异性的接触中，单纯的友情夹杂着朦朦胧胧的爱情，也在情理之中。

1929年1月，萧红正式订婚。家里为萧红定的未婚夫汪恩甲（亦名汪东海），公开的身世是一个小官吏之子，但是家道殷富，是富商大地主。^[3]萧红读初一的时候，他毕业于阿城吉林省省立第三师范学校，在道外的教会三育小学任教，他的哥哥汪恩厚（亦名汪大澄）是道外教育分局的官员。据说媒人是萧红的六叔张廷献，他和汪大澄是阿城吉林省省立第三师范的同班同学，在校的时候还在一起演过戏。毕业以后，汪大澄一直在哈尔滨教育界供职。张廷献到北平国民大学读书，毕业以后回到哈尔滨，先是当小学教师，后来又出任道外税务分局的局长。两个旧日同窗离得很近，自然来往密切。汪大澄在张廷献家见过萧红，非常中意她沉静有礼的气质，便托张廷献把她介绍给自己的弟弟。张廷献也觉得挺合适，就去征得张廷举的同意，给萧红定下了这门亲事。^[4]这种说法大可质疑，因为张廷献和汪大澄是同学，如果他出面把自己的侄女介绍给汪恩甲，在辈分上就要矮汪大澄一辈儿，这在长幼尊卑有序的封建伦理意识很强的20年代，是不合情理的。就是在维新的知识分子中，也要顾及家族内外的舆论，何况张家极其重视脸面。就是张廷献同意这门婚事，也不会自己出面当介绍人，需另找两个家族以外的人做媒。更大的可能，仍然是旧事重提，当年的婚约，做主的是汪父，不必考虑张廷献的关系。而且，张廷举已经过继给张维祯，和张廷献也不存在正式的兄弟名分，当初是不存在这一忌讳的。更大的可能，张廷献只是在自己家里给他们提供会面的机会。汪恩甲也是受过现代教育的人，如果没有见过萧红的话，也不会贸然答应家里给订的婚姻。以萧红性格的刚烈，如果完全没有见过汪恩甲本人，宁死也不会答应这门亲事。据说，汪恩甲长得仪表堂堂，而且风流倜傥，^[5]萧红大概觉得还是可以接受的。

订婚不久，汪恩甲公开的父亲就去世了。萧红随着继母梁亚兰到哈尔滨顾乡屯汪家奔丧，以未过门的儿媳妇的身份，为汪父戴“重孝”，受到汪家和乡人的好评，得到200元的赏钱^[6]。这大概也是汪家急于让汪恩甲订婚的原因，病重的父亲要看到儿子婚姻大事的定局才能安心离世，见到儿媳妇的真身自然可以安然瞑目。张家大概也有近似的心理，让老祖父知道挚爱孙女准确的人生归宿。双方家长都情同此心、心同此理，只有当事人萧红的意见和感觉最不重要。

一开始，萧红对这门亲事不置可否，对汪恩甲则不亲不疏。休息日的时候，她不再回呼兰家中，可以名正言顺地到顾乡屯汪家了。她和汪恩甲之间经常通信，是班里唯一不用徐淑娟订正修饰情书的人。汪恩甲不久到法政大学夜校上学，这和萧红的意愿有关系。当时，东特女一中的学生以找法大和工大的学生为荣，社会上也以之为天造地设的金玉良缘。受到这一风气的濡染，萧红会对汪恩甲有所期待。也可以看出汪恩甲还是一个有上进心的青年，也很在乎萧红，不愿意被她看不起，也不愿意她在同学中没面子。他们肯定有过相处比较和谐的一段时光，汪恩甲可以未婚夫的身份，自由地到学校找萧红，萧红还为他织过毛衣。^[7]

这一个时期，由于双方达成了妥协，萧红和家庭的关系大约也有所缓和。放假回家的时候，经常和父亲张廷举交谈，讲述各种外面的事情直到夜半更深，双方仍然兴致勃勃。^[8]继母梁亚兰对她也很客气，为她向邻居借钱和“皮大衣”事件，大约就发生在这个时期。这些说法是可信的，萧红晚期以自己家庭为环境的小说《小城三月》里，继母就是一个通情达理、善解人意的人物，原型应该是她的继母梁亚兰。此外，已经许配人家的姑娘，马上要出嫁了，留个好念想也是普遍的心理。何况萧红的婆家还是有显赫家世的人家，当然是得罪不起的，说不定什么时候就得仰仗人家拉巴一把。从萧红的角度，升学的愿望实现了，新鲜的生活天地也冲淡了她心理的阴影。加上年龄增大，对亲人有所谅解，性格也发生了变化，已经不是那个一味倔强顶撞的小姑娘，知道以比较柔软的方式追求自己的目标。

随着接触加深，萧红对汪恩甲开始不满。据说，她发现汪恩甲抽鸦片^[9]，而萧红的所有男性长辈中，没有一个抽大烟、赌博、酗酒、吸烟的^[10]，更不用说萧红朋友圈子中的知识男性，无论如何，这样的恶习，她显然是不能容忍的。此外，汪恩甲大概有些腐朽的纨绔习气，也让萧红受不了，连她的同窗好友都讨厌他。^[11]汪恩甲的口碑大概也不太好。当时哈尔滨学界的圈子就那么小，汪恩甲任职的三育小学和徐长鸿他们读书的三育中学属于一个教会系统，萧红会通过他们了解汪恩甲其人，连徐淑娟都认为他是一个纨绔子弟，李洁吾后来对汪的描述也可见其恶俗的一面。在三育中学同学的这个圈子里，基本是一些关心国家民族命运的青年，也是志向很高的左翼青年，自然看不上汪恩甲的纨绔

习气，他们的态度也会影响到萧红对汪的感情。萧红逐渐后悔了，她对同学沈玉贤说：“我为什么要嫁给一个吸鸦片的烟鬼呢？”^[12]

萧红和家里谈起对汪恩甲的厌恶，希望退掉这门婚事。家人只是一味敷衍，说年轻人难免有毛病，和他家里说说，管教管教就行了。萧红的感受再一次被忽略，她又陷入了深深的悲哀之中。她需要向人倾诉，而要好的同学都比她小，其他人又不是可以倾诉的对象，唯有姑表哥陆哲舜可以谈一谈。据说，陆哲舜在学生运动中也很活跃，显示出思想的锋芒和干练的作风，他是徐淑娟哥哥徐长鸿三育中学的同学，属于同一个朋友圈子。而且，他早有妻室，也是家庭包办的婚姻，容易理解萧红的苦恼，比其他人更积极地支持萧红对专制家庭的反抗。共同的思想基础与婚姻不幸，使他们在倾诉中萌发了同病相怜的感情。为了摆脱这桩不如意的婚姻，也为了争取更广阔的天地，萧红萌发了要到北平读高中的愿望。

[1]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70页。

[2] 萧红：《祖父死了的时候》，《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年，第61页。

[3] 汪父为小官吏说，可见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铁峰在《萧红生平事迹考》则只说是大地主富商，此处沿用的是萧军的说法。

[4]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5页。

[5] 李重华等：《漫论萧红》，《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2页。

[6]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5页。

[7]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1页。

[8] ②李重华等：《〈小城三月〉的思想性和人物原型漫谈》，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56页。

[9]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

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1页。

[10]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珉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2页。

[11]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微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年，第38页。

[12] 王化钰：《访问沈玉贤同志》，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00页。

第十一章 出走北平求学

萧红在大城市里的读书生活，开阔了她的视野。五四新文化运动种下的种子，在学生爱国运动的风雨中成长起来，对自由、独立和个性解放的追求和对于社会不公的批判融合在一起，在民族危难时刻的愤激中，形成她更为成熟的人生理想。她渴望在中学毕业后，继续升学深造，走自强独立的道路。也许是为了彻底脱离家庭的社会关系与影响，她特别希望到北平去读书。毕业前夕，老师们都很关心学生的去向。教英语的马梦雄老师问到萧红的时候，她回答说：“我要去北平读高中。”马老师马上警告她：“你的性格和别人不一样，你可要特别注意！”^[1]萧红的性格如休眠的火山，平时安静沉稳，一遇到重大关头，就会突然爆发出难以遏制的激情，做得比别人更激进、更极端，这是典型的AB血型人共同的性格。由此可见，她的性格在中学的时候，已经显露出来。即使是宽容的教师，也会产生善意的担忧。

她向家里提出退婚和到北平读书的要求时，遭到了父亲和继母的坚决反对。风言风语早就让整个家族对她不满，怕她到遥远的大城市学得更“坏”，家里更管不了，给家里带来不好的影响。她疏远汪恩甲，必然引起汪家的怀疑，通报她的六叔张廷献，发现她与陆哲舜之间过从甚密，汪家会给张家传话质询。陆哲舜家住哈尔滨太平桥，已有妻儿，流言也很容易传过去，家里也会因他和萧红关系的暧昧而紧张，传话给张家人。何况，也还有经济的问题，女校费用普遍昂贵，加上住宿、来回旅费，是一笔不小的开支。张家连续办了两次大事，祖父的寿宴和葬礼之后，经济正在拮据空虚的时刻，入不敷出，需要卖点地维持日常的开销，也不得不考虑经济的因素。父亲执意让她完婚，继母也同意父亲的主意。萧红则大吵大闹，坚决不同意。继母把房门打开让别人看，表示自己管不了前房的孩子。她对父亲和继母由不满而到憎恨，并且强烈地表达出来。气得父亲大骂她“不肖”“叛逆”，继母还把此事通知了她的舅舅姜俊武，他专门从乡下赶到呼兰管教萧红，扬言“要打断这个小孽种的腿”^[2]。萧红对父亲和继母已经不是不满，而是产生了强烈的憎恨。她从厨房抄了一把菜刀冲出来，和大舅对抗，姜俊武脸面全无，灰溜溜地

走了。

为了阻止萧红到北平升学，张家和汪家联系，急于给她和汪恩甲完婚，两家都开始置办结婚用品。而且，还曾经动议取消她的学籍，迫使她放弃继续升学的打算，后来不知由于谁的劝阻，张家放弃了这个主意。这使萧红更加烦恼，在毕业前夕，脾气变得很古怪，喜怒无常，偷着抽烟、喝酒，同学都觉出张迺莹变了。和家里人谈不通，她只有靠和朋友诉说来排遣苦闷、寻求帮助。当时，她们正在阅读鲁迅的《伤逝》与易卜生的《娜拉》，徐淑娟就说逃婚，偷偷去北平。萧红提出吃饭的问题怎么办，她们天真地说，可以写稿子卖。这样，坚定了萧红逃婚的信心。^[3]

另一个倾诉的对象，自然是她的远房表哥陆哲舜，两个新式青年同病相怜，自然可以说到一起。陆哲舜对自己的婚姻不满，又欣赏萧红的新女性风采，当然是大加鼓励她以求学逃婚的打算。为了坚定她反叛家庭的决心，陆哲舜先退学去了北平，入中国大学读书。他在北平遇到了自己三育中学的好友，当时正在北京大学读书的李洁吾，对他说：“我有一个表妹在哈尔滨读书，很想到北平来上学，你如果到长鸿家去，可能会碰到她，就把北平的情况和她说说吧……”

李洁吾是黑龙江省通河人，和徐淑娟的哥哥徐长鸿是三育中学的同窗好友，他每年寒暑假回家的时候，都要在徐淑娟家住几天，然后再回到通河家中。徐淑娟的母亲慈祥、贤惠、热情，李洁吾在她家里感到温暖和愉快，无拘无束如在自己家。他和徐长鸿一起到松花江划船，到太阳岛野餐晒日光浴……交情不同一般。放暑假之后，到了哈尔滨徐长鸿家，住下两三天以后，一天中午，正在吃饭的李洁吾，看见一位女学生走进来，整齐的短发，大而有神的眼睛，穿着白褂青裙、白袜青布鞋，行动敏捷、举止大方。徐伯母上前招呼她，亲热交谈，介绍之后，方知就是陆哲舜的表妹张迺莹。吃过饭，徐伯母拿出钱对徐长鸿说，下午你们去看个电影吧。他们就近去了著名的马迭尔电影院。这是1906年，俄籍犹太人约瑟夫·卡斯普，聘请了欧洲著名的建筑师维萨恩，为其精心设计并选购欧美各国上等的建筑材料，建造的带电影院的豪华宾馆，起名叫马迭尔，来自英文modern的意转，是现代、时髦的意思。从一见面，萧红就问北平的情况，有哪些较好的学校、学生有哪些类型、社会活动

情况等等。一路上也在问，坐在电影院里还在问，以至于李洁吾忙于回答她的问题，一场电影几乎没有看。当时，李洁吾已经参加了北平“反帝大同盟（亦称北平反帝国主义大联盟）”，经常参加一些社会活动。那是由于北平学生联合会、社会主义青年团、马克思学说研究会等50余个团体和国会议员胡鄂公等发起组织，1924年7月13日成立于中央公园（中山公园）来今雨轩，以“扑灭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联合世界被压迫的弱小民族“共同斗争”为宗旨的左翼爱国团体。他对北平学生界的状况和动态了解得比较多，一一解答萧红的问题。分手的时候，萧红告诉他，不久就要到北平去读书了。[4]

萧红知道是无法说服自己家庭的，便只好又一次采取了“骗术”。在家庭的催逼下，她假装同意结婚，骗取了一笔嫁妆钱。临行之前，她为了追求男化，剪了短发，穿着西装，专门到照相馆拍了照，她把照片送给好友徐淑娟。[5]

陆哲舜在北平为她找好旅馆，又回来接她。到北平之后，他们先住在现在民族宫后面京畿道的一所公寓里，后来又搬到二龙路西巷某号一座小院里。萧红进北师大附属女一中高中部学习，地址在劈柴胡同。陆哲舜读书的中国大学在二龙路内，这样，他们上下学来回很方便。还请了一位耿妈，照顾他们的生活。为了方便，他们对外以甥舅相称。萧红没有任何社会关系，只身是无法去北京立足的，只好依赖表兄陆哲舜的帮助。据说当时北京的旅馆，不出租给单身女人。生命接近终点的时候，她向骆宾基袒露心事，也谈到没有社会关系的困境。

那是一座只有八九间房的小独院。临街的两间南房，有半间是门道，半间是住人的下房，另一间是一个单间，可以做客房，也可以做堆房。与这间相对的是一间平台，可做堆房。往里，是一道一米左右高的花墙，把院子隔成了里外院。进了里院，靠西有两间平台西厢房，房前有两棵枣树。北面，是带廊子的北房，萧红和陆哲舜就分别住在这北房的两头，一人占用一间。[6]

萧红安定下来之后，给好朋友沈玉贤写了一封信，告诉她：“我现在在女师大附中读书。我俩住在二龙坑[7]的一个四合院里，生活比较舒适。这院里，有一棵大枣树，现在正是枣儿成熟的季节，枣儿又甜又

脆，可惜不能与你同尝。秋天到了！潇洒的秋风，好自玩味！”这个时期，她生活得很愉快。她还给沈玉贤寄过一些《拓荒者》之类的杂志[8]。

他们都年轻好热闹，喜欢聊天说笑。他们的住处，就成了东北在北京一部分青年聚会的场所，以三育中学校友为主要成员。其中最积极的是北京大学的李洁吾，几乎每个星期天都去。经常去的还有在中国大学读书的苗堃，北京大学的石宝珊和他的女友黄静宜，在汇文中学做职员的李荆山（李忆之）。他们都是陆哲舜在哈尔滨“三育中学”时期的同学，好像有了默契，一到星期天大家就凑在一起，围坐在桌子旁边，海阔天空地谈思想、谈时事。苗堃特别幽默，爱说爱笑；石宝珊说话总是斯斯文文的，穿着也比较讲究，有学者的风度；而他的女友却和他相反，说起话来像只小麻雀，一对灵活的眼睛，不时地转动着；李荆山的年龄最大，大家就叫他“忆之兄”，他的身材矮小，体格也瘦弱，爱好中国古典文学，喜欢鉴赏碑帖，经常去“东安市场”买来拓片之类的东西，带到西巷来给大家观看并且讲解。李洁吾则经常把自己看过的书中觉得好的，无论是自己买的，还是向别人借的，都带给萧红他们。比如戴望舒的诗集，日本人鹤佑见辅著的《思想·山水·人物》等。萧红总是坐在固定的位子上参加谈话。全体都聚齐的日子不多，一般总是三五个人能碰见面，每次总是聊到巷里的“值夜人”都敲响了梆子的时候，他们才踏着月色清辉回去。后来，来的人更少了，可李洁吾却一次也没有缺席过。

当年的萧红，给李洁吾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她不轻易谈笑，不轻易谈自己，也不轻易暴露自己的内心；

她的面部表情总是很冷漠的，但又现出一点天真和稚气；

她的眉宇间，时常流露出东北姑娘所特有的那种刚烈、豪爽的气概，给人凛然不可侵犯的庄严感；

她有时候也笑，笑得那样爽朗，可是当别人的笑声还在抑制不住的时候，她却突然地止住了，在看你时，她的脑子似乎又被别的东西所占据而进入了沉思；她走路很快，说到哪里去，拔腿就走；

她走路总是爱抢在同行人的前面，一直走下去，从不回头，经常使我们落在后面的人，望着她的背影，看她走路的样子发笑；她没有一点矫揉作态的女人气，总是以一个“大”的姿态和别人站在平等的地位上；

她的感情丰富而深沉，思想敏锐并有独立的见解；

她富于理想，耽于幻想，总好像时时沉迷在自己的向往之中，还有些任性。这，大概就是她的弱点吧！

萧红和陆哲舜也到李荆山工作的汇文中学去过，可能还到北大等其他学校去参观过，以她对文化的尊崇是不会不到新文化的发源地“朝圣”的。

暑假期间，陆哲舜就向家里提出离婚的要求，遭到家里人的坚决反对，两下里争执不下，后来家里便断绝了对他的经济供给。^[9]他们只得缩减开支，从里院搬到外院，萧红住那间南房，陆哲舜住那间平台。有一次，李洁吾去看他们，刚走进屋，萧红就递给他一封信，并嘱咐他回到学校里再拆开来看。陆哲舜慌慌张张地在书桌上的书籍里找什么，回头向萧红说：“啊！你到底把信给他啦？！”萧红平静地“嗯”了一声。看到这种情景，李洁吾立刻说：“信里写的是什麼？用不着回去看了，现在就拆开。”他看信的时候，萧红涨红了脸不言语，陆哲舜颓然坐在靠窗的椅子上。萧红在信里告了她表兄的“状”，说他对她无礼！李洁吾越看越气，脾气一下子就发作起来，把陆哲舜狠狠地骂了一顿，陆哲舜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李洁吾起身回学校去了，将近有一个星期的时间没有去看他们。回到学校之后，李洁吾觉得自己的态度很粗暴，在不了解情况的时候，就发脾气不太妥当，就给他们写了一封信。在信的开头，还引用了冯延巳的一段词：“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干卿何事？”中断了一个星期的友谊，使彼此双方都感到精神上若有所失。一个星期天，陆哲舜和萧红到学校去看望李洁吾。此后，李洁吾又照常去西巷。

李洁吾去西巷的时候，不管陆哲舜在不在，都要和萧红聊一阵，因为他们之间已经建立起了深挚的友谊。他们像亲兄妹一样，省略姓氏直呼其名，李洁吾每次走到西巷门前，都习惯性地用门环轻轻叩几下，萧红听见了，就会在里面说：“洁吾来了。”有一次，李洁吾说，我有严厉的祖父，严厉得不讲道理，简直就是个暴君！所以他得出结论说：“祖父

不好！”萧红立即反驳说：“不对！祖父好，我的祖父就最好。”还有一次，谈到母亲。李洁吾说：“我从小就失去了父亲，全靠母亲辛辛苦苦把我抚养成人。我无论到哪，长到多大，都不能忘怀母亲的恩情！”萧红沉默不语，脸色很阴沉，表情也很抑郁。

有一次，萧红、陆哲舜和李洁吾，一同到西单绒线胡同的中天电影院，看了一场名叫《泣佳期》的电影，内容是描写一个未成名但很有才华的画家和一个流浪街头的姑娘相爱的故事。回来之后，三个人便由电影自然而然地谈到实际生活中的友情、爱情问题。李洁吾说：“我认为爱情不如友情，爱情的局限性太大，必须在两性之间，青春期才能够发生。而友情，则没有性别和年龄的限制，因而是最牢靠的。”萧红马上说：“不对，友情不如伙伴可靠，伙伴有共同的前进方向，走的同一条路，成伴结伙，互相帮助，可以永不分离。”“那路要是走到尽头了呢？”李洁吾问。“世上的路是无尽头的。谁能把世界的路走尽？”萧红立即说。

那一年的“双十节”，各校学生计划联合举行游行示威，准备从西单集合出发往东走，到西长安街“北平行辕”前，把“行辕”的牌子一砸，就解散！李洁吾在9号傍晚去看过地形，想到会有激烈的搏斗，要有一批人被捕，心情很不平静，便转到西巷嘱咐陆哲舜和萧红：“明天不要出门。”10日清晨，李洁吾按约定的时间进城，走到西单，只见到处都是武装警察和便衣特务。街上有三三两两的学生走动，到时间了却不见动静。后来，他遇见北京大学的同学，才知道消息泄露，昨夜有学生被捕，原定的计划取消了。李洁吾拐到西巷，向萧红他们说了这件事。萧红说：“怪不得你昨天叫我们今天不要出门呢。”过了一会儿她又说，“洁吾，我看你是干不了革命的，哪有你这样瞻前顾后干革命的。”

霜降之后，落了那一年的第一场雪。李洁吾一大早到西巷去，看见萧红正站在檐下赏雪，陆哲舜站在西平台顶上用根竹竿敲打枝梢上残存的枣子。萧红很兴奋地用小砂锅，轻轻地收了一些墙上的积雪，放在炉子上煮枣。他们围着炉子，闻着枣子的香气，都等着吃。萧红用火箸轻敲着炉子笑着说：“这可是名副其实的雪泥红枣啊！”大家都笑了起来。在吃枣子的时候，李洁吾提醒他们千万要注意煤气，中了毒很危险，会致人死命的。陆哲舜说：“我不信那一套。”后来，萧红果然煤气中毒了

一次！有一天，大家正在闲谈的时候，萧红突然晕倒了。李洁吾估计她是中了煤气，急忙喊来耿妈，将萧红抬到院子中，放在躺椅上用棉被盖好。耿妈又到邻居家找来酸菜水，灌进萧红的嘴里，忙乱了好大一会儿，萧红才苏醒过来。后来，由这件事他们谈到了“死”，萧红说：“我不愿意死，一想到一个人睡在坟墓里，没有朋友，没有亲人，多么寂寞啊！”^[10]这是萧红第一次公开谈论死的问题，可以看出她对生命有着极强的执着，是极其热爱生活的人。

这个时期，萧红还和中学时代的两个好朋友沈玉贤和徐淑娟保持着通信的联系。沈玉贤就地考入了师范班，徐淑娟觉得革命的中心在南方，她的母亲也觉得南方的教育水平高，“九一八”事变以后，全家搬回了江苏，徐淑娟考入了江苏省立松江女子中学。她们把信写在一个厚厚的练习簿上，一个地方一个地方地邮寄。她们在信里诉说各自的景况，对未来的美好向往，也流露出对国家兴亡的担忧。不断志同道合的朋友，加入她们的通信。在簿子上写信的人越来越多，有北平的高永益（高原），松江的赵芳英、王漱兰，杭州的徐骥宝，南通的徐隼、卑育森和舒赐兴。这个活动一直持续到“九一八”以后，沈玉贤写了最后的一封信。她在信中写道：“我们要做亡国奴了。我们高唱《满江红》放声大哭。”^[11]

到11月中旬的时候，天气凉了下来。萧红家里除了寄来信，警告她赶快回家结婚之外，一件御寒的衣服也没有寄来。萧红出走之后，汪家向张家要人，张家自然要向陆家要人，陆家和张家沾着远亲，很是害怕张家的声势。张家则自觉理亏，无法面对汪家的责问。三角债转着圈儿地讨要，两个年轻人被卷在漩涡的中心。家庭的逼迫坚定了他们反抗的决心，一般的好感也上升为朦胧的爱恋。11月的时候，耿妈帮助萧红用旧棉絮改制了一件小棉袄。仅有这样的衣服是过不了冬的，李洁吾跑到同乡同学那里，借了二十元钱，送给萧红他们。萧红在东安市场买了棉毛衫裤遮挡风寒。^[12]

1933年，萧红用“玲玲”的署名发表的《中秋节》中，记述了她当时饥寒交迫的生活：

晨间学校打钟了，正是上学的时候。梗妈（即耿妈）穿起棉袄打着

嚏喷在扫俚在墙根哭泣的落叶，我也打着嚏喷。梗妈捏着我的衣裳说：“九月时节穿单衣服，怕是害凉。”

董（即陆哲舜）从他的房里跑出，叫我穿件衣服。

我不肯，经过阴凉的街道走进校门。在课室里可望到窗外黄叶的芭蕉。同学们一个跟着一个地向我发问：

“你真耐冷，还穿单衣。”

“你的脸色为什么紫呢？”

“倒是关外人。”

她们说着，拿女人专有的眼神闪视。

到晚间，喷嚏打得越多，头痛，两天不到校，上了几天课，又是两天不到校。

森森的天气紧逼着我，好像是秋风逼着落叶样。新历一月一日降雪了，我打起寒颤。开了门望一望雪天，呀，我的衣裳薄得透明了，结了冰般地。

跑回床上，床也结了冰般地，我在床上等着董哥，等得太阳偏西，董哥偏不回来，向梗妈借了十个大铜板，于是吃烧饼和油条。

青野（即李洁吾）踏着白雪进城来，坐在椅间。他问：“绿叶（即萧红）怎么不起呢？”

梗妈说：“一天没起，没上学，可是董先生也出去一天了。”

青野穿的学生服，他摇摇头，又看了自己有洞的鞋底，走过来，他站在床边又问：“头痛不？”把手放在我的头上试热。

说完话他去了，可是太阳快落时，他又回转来。董和我都在猜想，他把两元钱放在梗妈手里，一会就是门外送煤的小车子哗铃的响，又一会小煤炉在地心红着。同时青野的被子进了当铺，从那夜起，他的被子没有了，盖着褥子睡。

这以往的事，在梦里关不住了。

12月末，眼看要下雪了，临近寒假的时候，陆家来信警告陆哲舜，如果他放寒假回东北，就给他寄路费，不然的话，就什么也不寄！陆哲舜变得消沉起来，开始抽烟喝酒。萧红对他产生了深深的幻灭，两个人的关系也变得冷漠。他们重蹈着鲁迅笔下涓生和子君的末路，经济的依附性使他们无法挣脱家庭的束缚，独立行进自己理想的人生之路。没有其他的办法，陆哲舜只好决定回去。整理行装的时候，萧红责备陆哲舜是“商人重利轻别离”。她实在是不愿意回去，不回去，怎么生活下去呢？！所有的朋友都是穷学生，对她都爱莫能助。^[13]

1931年1月中，寒假结束之后，陆哲舜和萧红双双败下阵来，垂头丧气地离开了北平，回到了哈尔滨。

[1] 刘俊民讲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2页。

[2]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62页。

[3] 李丹、应守岩：《萧红知友忆萧红——访徐薇同志》，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5页。

[4]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5] 沈玉贤：《回忆萧红》，1981年6月16日《哈尔滨日报》。

[6]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7] 查北京的历史地图，二龙坑是垃圾场，不会在市区里，所以此处当是“二龙路”之误，女师大附中正在二龙路上。

[8] 沈玉贤：《回忆萧红》，1981年6月16日《哈尔滨日报》。

[9]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6—27页。

[10]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11] 沈玉贤：《回忆萧红》，1981年6月16日《哈尔滨日报》。

[12]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13]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第十二章 再次出走北平

萧红回到哈尔滨，在同学徐淑娟家住了四天，还是回到了呼兰家中。张家大院里所有的家人都严厉地谴责她，冷言冷语地讥讽她。由于她的离家出走，呼兰城舆论大哗，已是黑龙江省教育厅秘书的张廷举因“教子无方”而被解除职务，下放在巴彦县教育局任督学。寒假期间，肯定也回到呼兰老宅中。萧红去北平之后，汪家必然来探问情况，张廷举自然需要准备一套应对的话。风言风语已经使张家人不堪骚扰，张廷举只好对外说，萧红是从哈尔滨她姑姑家走的^[1]，这才缓解了所有人的好奇。年关之际，正是探亲访友的时节，为了家族的声誉，大概也为了保护萧红不受外界的攻击，她被监禁起来。家里封锁了所有外界的消息，把她关在家中，不许自行出门活动。可以肯定，除了责骂她的忤逆不孝和斥责她给家庭带来的严重后果之外，唯一的主题显然就是赶紧结婚。萧红自然不肯屈服于家庭的话语暴力，免不了为自己辩护，说服不了家人的时候，也会愤怒得大声哭喊。总之，她的处境是不会好的。

自从她离开北平之后，李洁吾非常惦记她。不知道她会遭到什么样的命运，也不知道她是否还能回到北平。他给陆哲舜写信，询问萧红回乡后的境况。陆哲舜的处境也不会太好，惧怕张家的父母肯定也会动用家法。何况还有骨肉连心的孩子和结发的妻子，他是很容易妥协的。经济的制裁和行动的约束，也会使他陷入万般无奈的处境。隔了好长时间，才给李洁吾回信，说萧红一回到呼兰，就被家里囚禁起来，因此患了精神病！大概还有其他的情况，李洁吾晚年几乎拒绝回忆，因为太痛苦。他相信这样的事情是完全可能发生的，心里又急又气，心想，如果能去呼兰，一定和她的父亲讲讲理，把萧红营救出来。后来，陆哲舜来了第二封信，告诉李洁吾，如果有五元钱的话，萧红就可以从呼兰乘车逃出来！

李洁吾得到这个消息很振奋，马上设法兑换了五元“哈尔滨大洋”票子，把它小心翼翼地贴在戴望舒诗集《我的记忆》最后面硬封皮的夹层里，从邮局寄到呼兰张家。还给她写了一封信，暗示她“你在读这本书的

时候，越往后越要仔细地读，注意一些。”意思是想让她发现这张钞票，设法从家里早些逃出来。^[2]萧红从来没有向人提起过这封信，也可能是家里扣压了，没有给她。也可能加深了她的灾难，引来反复的盘问与辱骂。没有姑娘的样子，整天和男学生混在一起，是对她最基本的谴责。有男子来信，且是浪漫的新诗集，这无疑会加重她的罪名。

萧红在囚禁中，还做着求学的梦。而且眼看假期就要结束了，她心急如焚。急中生智，再一次以骗术挣脱了困境。她假意妥协，同意和汪恩甲完婚，以置办嫁妆的名义，得到家人的许可，离开了呼兰。大概又得到了一笔置装费，经济有了一些实力。她到达哈尔滨之后，大概是住在六叔张廷献家。她对婆家与汪恩甲也要敷衍周旋，婆家听说她同意结婚，大概又给她置办了一些比较贵重的衣物。她暗中与陆哲舜联系，大概都是在同学家约会。徐淑娟和沈玉贤家，大概是主要碰头的地方。他们曾经在沈玉贤家吃过一顿面条，是沈玉贤的母亲亲自做的。沈玉贤还陪着她到中央大街，找裁缝做了一件蓝绿色面料的皮大衣。2月末的时候，陆哲舜为她买好了去北平的车票。临行之前，她又到学校找沈玉贤，告诉她马上去火车站，嘱咐她，如果汪恩甲来打听，只说我没有来过。^[3]然后，就匆匆地离去了。火车开动之后，陆哲舜到邮局，给李洁吾拍了一封电报，告诉她萧红已经乘车回北平了。

李洁吾收到了陆哲舜的电报之后，觉得很突然，也很高兴。他计算了一下时间，那列车到达的时刻，正好是当天中午。李洁吾马上赶到火车站去接她，却扑了一个空，没有找到她。他转身直奔西巷，耿妈开了门，见是李洁吾就说：“小姐回来了，把东西放下就到学校找您去了。”李洁吾立刻又赶回学校，看见萧红正坐在宿舍里等着他。她穿了一件貉子皮绒领、蓝绿色华达呢面狸子皮的皮大衣，大概就是沈玉贤陪她到中央大街做的那件。她送给李洁吾一瓶白兰地酒，还有一盆马蹄莲。

第二天，李洁吾进城去看萧红。不料萧红病倒了，还发着高烧。李洁吾看见她一个人冷冷清清，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很是放心不下，就每天都去看她，照顾她，和她聊聊天。大约经过一个星期的时间，她的病才好了起来，能起床下地了。陆哲舜也给李洁吾来了信，托他照顾萧红，并且希望李洁吾帮助萧红上学。萧红想继续在女师大一附中的学业，这是她不惜一切代价，躲避汪恩甲再次独自南下的原因。

萧红读书的国立北平女师大附属女一中，管理极其严格。《校则》中第二十条明确规定，年假加上春假一共只有24天，萧红早就超过了学校开学的日期。第二十五条规定，“录取之学生，需依布告期限，随同家长或在本市有职业之保证人来校填具入学志愿书及保证书（此项保证书每学年开始时重填一次），并缴纳一切费用。逾期者，取消入学资格。”萧红第一次入学，大概是陆哲舜代为找的担保人，家里给的嫁妆费充当了学费，所以顺利地入学了。而这一次，则无法解决。李洁吾根本没有能力借到一大笔可观的学费，他是一个穷学生，又是外地人。而且，《校则》规定，一学期旷课满一星期者，就要“命其退学”。何况还有第三十条：“学生因不得已事故缺席者，需先时由家长或保证人来函叙明理由，签字盖章，代为请假；倘因急事不及先时请假者，限三日内补函证明，过期不交，作为旷课。”^[4]这也是萧红完全无法办理的手续，张廷举绝对不会给她出具这样的证明与说明信。每一条规定，都直戳萧红的命脉，求学的梦想几乎是瞬间破灭了。束手无策的李洁吾和她商议，萧红同意等她表兄来到北京之后再说。^[5]

汪恩甲自然感觉到萧红躲闪的隐秘缘由，凭着直觉就可以知道她肯定是去北平了，因为他和萧红之间最主要的矛盾就是，一个急于结婚，另一个一心上学。他大概以为陆哲舜以帮助她升学为诱饵，影响了萧红对他的态度。以他在哈尔滨的关系网，是不难打听到萧红在北平的落脚之地的。何况，萧红第一次出走北平，住址是相当公开的。不仅张、陆两家知道，三育中学的校友也都知道。无论是到张家逼问，还是辗转通过校友打探，他都可以得到准确的地址。他追到了北平，直接敲响了西巷的门。

当时，李洁吾正和萧红闲谈，忽然听到叩门声。耿妈进来说：“有人找小姐。”萧红听了立刻出门去看，那个人竟自闯了进来，正和萧红打了一个照面。萧红大为惊愕，那人进了屋后，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一言不发，萧红跟在他的背后，对李洁吾伸伸舌头，做了一个怪样子。萧红给李洁吾介绍说：“这是汪先生。”李洁吾向那人点了点头，说明自己是萧红的表兄同学，听说萧红来了，特地来看她的。汪恩甲醋意大发，他立刻怀疑起李洁吾和萧红的关系。他极不友好地沉默着，过了一会儿，从口袋里掏出一摞银元往桌子上一撂，就开始用他的右手，漫不经心地摆

动起那些银元来。一枚枚的银元从他的手中自上而下地跌落下来，发出金属叮叮当当清脆的撞击声。然后，他再重新抓起这掣银元，用同样的姿势将它们悬起距桌面三四寸高的距离，继续将它们又一枚枚跌落下来，他好像在欣赏这银元撞击的声音。这显然是向李洁吾示威和挑衅，萧红自然不知所措，李洁吾坐在那里也很尴尬。他觉得空气好像不再流动，停滞了！僵持了一刻，李洁吾便告辞走了，萧红没有出来送行。李洁吾自从后来知道了去找萧红的那个男人就是她的未婚夫之后，便不再到西巷去了。只是给陆哲舜发了几封信，告诉他这些情况，盼他即刻到来。[6]

那时候，经常去看萧红的，还有高原（即高永益）和张逢汗。高原是徐淑娟在法政大学预科班的同学，当时已婚，年龄大，有宽厚的兄长风度，因为徐淑娟的关系和萧红也成为朋友。萧红看见他们很高兴，和他们紧紧地握手，还抓了一把瓜子亲自放在他们手里。高原从来没有看见过她的这种举动，感到她在“风格”上似乎有了什么变化。萧红的脸色没有在哈尔滨的时候那样红润健康，小雀斑也不见了，孩子似的稚气也没有了。当时，萧红穿着一件浅蓝色土布的短衫，在北京寒冷的早春季里显得很单薄。萧红的房间里，只有一张单人床，一张小长桌，一只小凳。高原从萧红的嘴里知道她生活得很贫苦，常常把几册书拿到旧书摊上去卖，得到一点钱，勉强维持生活。萧红房间的墙壁上，挂着用铅笔描画的一幅男人的头像，那人的头上戴着一顶鸭舌帽。萧红对高原说这是密司特汪，是她就着灯影描绘出来的。她还告诉高原，自己要结婚了。说的时候，她的表情很平淡，不动声色地述说着发生的各种事情。这使高原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忧郁和压抑。临分别的时候，萧红留下了高原的地址，还说以后要常来常往。高原偶然抬头向北房望去，隔着玻璃窗，汪恩甲的头部探出来，看着高原他们。

后来，高原把看萧红的详细情况写信告诉了徐淑娟，他们都为萧红痛心。徐淑娟后来给高原写信说：“迺莹，或者说是迺莹的事，对我是一把利斧！这伤痛，这鲜血，永远镂在心上。老高，我还能说什么呢！”1933年8月又给高原写信说：“你看，迺莹是生死莫测！而且即使活着，也已经为密司特汪的眼泪所软化而做着‘贤妻’了。迺莹，是我们战线上一位很有力的斗士，现在投降了！为了这，几乎连自己都怀疑起

来……”^[7]

萧红和汪恩甲之间显然又发生了一些事情，最根本的问题仍然是去与留的问题。萧红显然不甘心就此放弃在北平求学的愿望，汪恩甲则一定会要求她回去完婚。谁也说服不了谁，而且，经济的窘困也已经到了捉襟见肘的地步，萧红来时穿的貉皮领子的大衣，早已经进了当铺，值钱一点的东西都卖得差不多了。汪恩甲随身带的钱也用完了，就是同意留在北京一起读书，也无法指望家里提供他们两个人的费用。汪恩甲会软硬兼施，眼泪是必不可少的，因为他实在是很喜欢萧红。可能还会劝诱，比如从长计议，结婚以后，在哈尔滨也可以继续读书。据说还有威胁，如果萧红不跟着他回哈尔滨，就到北大控告李洁吾之类。^[8]萧红不愿事态扩大、连累朋友，经济又已经无法支持，就决定回哈尔滨。但是，她想摆脱汪恩甲，不愿用汪恩甲的钱，就到北大去找李洁吾。

李洁吾看到萧红，觉得很突然。她说在生活上有了困难，问他可不可以帮她想想办法。李洁吾搜遍了全身所有的口袋，才凑了不到一元钱，全部都交给了她。他问萧红生活得怎样，上学的事解决了吗？萧红说目前全都谈不到，拿着钱就走了，没再说什么。过了几天，李洁吾又去看萧红，耿妈却对他说：“小姐他们走了，您知道吗？”李洁吾摇了摇头问道：“去哪了？”耿妈回答说：“去东北了。”李洁吾怅然而归。^[9]高原也一直惦记着萧红，看见她生活得这样贫苦，心里很不安。过了三四天之后，他带了些钱给萧红送去。房东告诉他，他们已经回东北去了。几点钟的车？开往哪？房东都说不知道。高原只能在心里纳闷，她为什么要这样急急忙忙地走呢？连个招呼都不打，一封信也没有留下，她是不是真的回东北了？高原也无处去询问，只好忐忑不安地回到学校^[10]。

陆哲舜收到李洁吾的信之后，也尽最大的力量尽快回到了北平。面对人去楼空的场面，自然万分懊丧。他很烦闷，埋怨李洁吾没有照顾好他的表妹。这使厚道的李洁吾也十分生气：“我又有什么能力来照顾好他的表妹呢？就是她要到哪里去，和谁一同去，难道我能够阻拦得住的吗！”^[11]

[1] 王化钰：《访萧红亲三姨——92岁老人姜玉凤》，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

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58页。

[2]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3] 何宏：《关于萧红的未婚夫汪恩甲其人》，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86页。

[4] 内部刊行的《国立女子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概览》，1932年7月。

[5]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茂山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6]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7]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8]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57页。当然，这也是分析推测，但是以汪恩甲的性格是有可能的，不仅是感情，还有占有的欲望。夺妻之恨与杀父之仇并列，是中国传统男性最无法忍受的耻辱，汪恩甲虽然读过书，但是现代教育不能泯灭他原始的本能。

[9]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10]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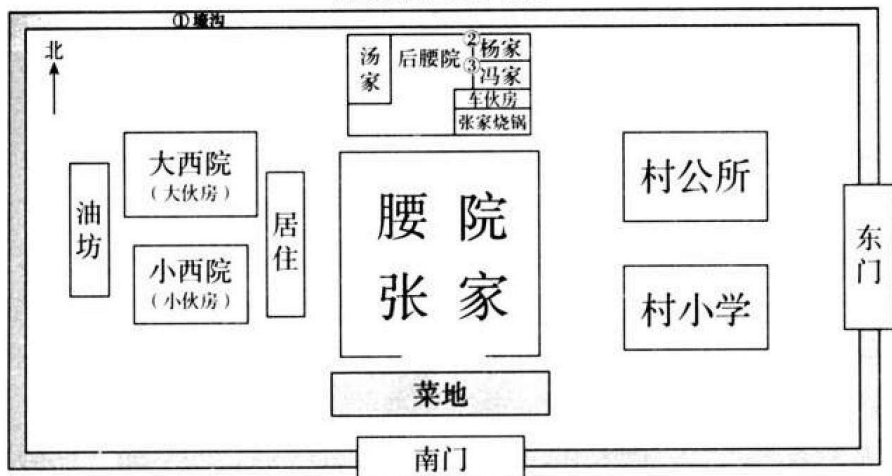
[11]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第十三章 软禁与逃脱

萧红这一次追梦的逃亡，又以失败告终。万般无奈之中，她只好跟着汪恩甲，于1931年的3月末一起回到了哈尔滨。下车之后，她在徐淑娟家住了几天，就回到了呼兰。这一次的被迫回乡，萧红还为弟弟带回一个玩具幻镜，一头装着放大镜，一头可以装上幻灯片。这给弟弟带来很大的满足和快乐，少年张秀珂非常喜欢看电影，却没有什么机会，这个出现映像的玩具，正好补偿了他的遗憾。^[1]

只是张秀珂要到暑假，才能看到这个新奇的玩具。萧红的出走，在闭塞的呼兰小城掀起了轩然大波。张廷举的大闺女跟野男人跑了！人们大惊小怪地议论着，把这作为天大的新闻。萧红在他们眼里，无疑是一个伤风败俗的人，汪家认为萧红不守妇道，败坏了汪家的声誉，要求解除汪恩甲和萧红的婚约。张秀珂也受不了社会上的舆论和同学们的嘲笑讽刺，从呼兰转学到巴彦县立中学。萧红的堂弟张秀琳（二伯父张廷选之子），当时在哈尔滨二中读书，为了不使张秀珂有孤独感，被三叔张廷举转到巴彦县立中学，陪伴张秀珂读书。直到1931年“九一八”事变之后，巴彦县闹伤寒传染病，他和张秀珂才离开巴彦，转到哈尔滨二中去上学^[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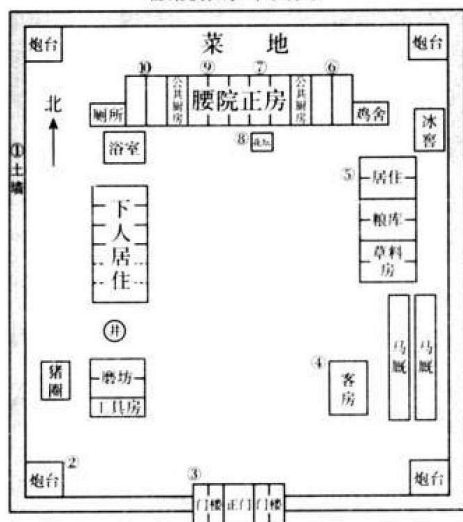
阿城福昌号屯平面图



- ① 村外被一条矩形的壕沟围着，沟深三米多，为了防匪患，夏天，沟内蓄满着水。
- ② 杨是村中保长。
- ③ 冯家以经营张家土地为营生，是二地主，当为《生死场》中王婆的第二个男人之原型。

图1 福昌号屯平面图

腰院张家平面图



- ① 腰院由高高的土墙围着，墙基1.5米宽，高3.5米。
- ② 围墙四角设有炮台，炮台上有步枪和大台杆（土地）。昼夜有人在炮台上放哨。
- ③ 正南有门，大门上有青瓦二层门楼，大门平时关着，只开一角门，有打更的人守着。门楼以大门为中轴，东西各两间。门楼是腰院的最高、最威严的建筑，也是张家商议要事的处所。
- ④ 青砖青瓦的客房（官府及外来客人居住）。
- ⑤ 五叔张廷禄全家居住。
- ⑥ 七叔张廷勋全家居住，萧红曾躲避在七婶的房间。
- ⑦ 老祖母、菱姑和萧红居住的房间。
- ⑧ 祖母喜欢花草，南窗外有一排小花坛。
- ⑨ 四叔张廷会全家居住。
- ⑩ 二伯父张廷选全家居住。

图2 腰院张家平面图

根据章海宁先生对萧红二伯父张廷选之子、堂弟张秀琰先生的采访记录整理，由董娜复原绘制而成。

萧红回到呼兰家中之后，显然受到舆论的压迫和家族的歧视。父亲和继母冷落她，弟妹们也和她疏远，左邻右舍的白眼恶语和好事之徒给

她编造的谎言瞎话，都像一把把尖刀插在她的心上。她忧愁痛苦，整天连大门都不敢出，只能待在自己家的屋子里。

她的父亲张廷举，为了避人耳目和舆论的锋芒，也害怕继母管束不了萧红，她再出走给家庭造成更坏的影响，决定让她们搬到阿城县福昌号屯去暂住。福昌号屯距县城有数十里地，交通极不方便，消息也很闭塞，是个与世隔绝的环境。4月上旬，萧红随继母搬到了张家的大本营。

福昌号屯是一个典型的东北豪强大地主庄园。为了防止匪患，村外被一条矩形的壕沟围着，沟深三米多，只在南面和东面开门。夏天，为了防止匪患，沟内还蓄满着水，进出只能走南门和东门。张家老宅因为在屯子的中心，被称为腰院张家。南墙外是一片菜地，院东墙外建有村公所和村小学，院西墙外是张家另一支居住的房屋，再向西为大西院和小西院（两伙房），油坊就在伙房的旁边。腰院的北墙外还有一个后腰院，后院西边住着一户姓汤的人家，东边则住着杨家和冯家，杨是村中保长，冯家以经营张家土地为营生，东北乡间称之为二地主，算是村里的富农，当为《生死场》中王婆第二个男人的原型，王婆的女儿叫冯姑娘。挨着冯家是车伙房和张家烧锅。在这样族亲与政权的包围之下，腰院张家处于村子的中心地位，是一个南北走向的长方形院落。四周由高墙围着，墙基1.5米宽，高3.5米，围墙四角设有炮台，炮台上有步枪和大台杆（土炮），昼夜有人在炮台上放哨。大院只正南有门，大门上有青瓦二层门楼，大门平时关着，只开一角门，有打更的人守着。门楼以大门为中轴，东西各两间。门楼是腰院最高、最威严的建筑，也是张家商议要事的处所。进南门后，院子向北是一个缓慢的上坡，院内的建筑分列东西两排，均为南北走向。东南是青砖青瓦的客房（官府人员及外来客人居住），后面是两排长长的马厩，挨着马厩有六间草房，两间草料房，两间粮库，另两间由萧红的五叔张廷禄居住。西边靠南有三间草房（一间木工工具房、两间磨房），向北六间草房，其中三间通开，屋内有两排连着的火炕，屋子中间放一取暖的火盆。这排房子多是张家的下人居住。在草房和磨房之间，有口水井，磨房的后面盖有猪圈。腰院的正房是北面的十一间草房，草房东、西两头有鸡舍和厕所，东头挖有冰窖，西头单盖一间浴室。草房北面与北院墙之间则是一片菜地。正房

十一间草房以中间一间为中心，两边各五间，二伯父张廷选全家和四叔张廷会住西边的五间（两家各两间，共用一间厨房）；东头则是继祖母和七叔张廷勋居住。萧红被安排在继祖母的房间，靠近正房的中间部位，因为继祖母徐氏喜欢花草，南窗外有一排小花坛。

萧红在这里的日常生活是乏味的，没有新的书刊可看，也没有人可以倾心交谈。全家上下有二三十口人，二伯父张廷选当家，五叔张廷禄是当地的保安队长。萧红在福昌号屯，处于家族的保护之中，可以免遭社会舆论的迫害，但也受到族人的严密监视，实际上过着软禁的生活，行动受到严格的限制，每天只能在院子里活动，早晨天不亮就起床，晚上天一黑就睡觉。张家年轻的堂兄弟姐妹们都在外面读书，家里只有一个27岁还未出阁的姑姑，还有20多岁过门不久的小婢、七叔张廷勋之妻，能和她谈到一起。其他所有人都把她看作异类和仇敌，根本不拿正眼看她，特别是继祖母徐氏。她是萧红六叔张廷献的生母，萧红的婚事张廷献参与颇多，萧红出走引起的连锁反应，风波所及必然首先冲击到她的儿子，汪大澄会直接向张廷献兴师问罪，除了封建礼教的陈腐观念之外，母子同心的怨愤也强化着她对萧红的敌意。徐氏甚至把她看成是坏蛋，生怕她把姑姑影响坏了，处处加以严格的防范，不准姑姑单独和她在一起谈话聊天。姑姑年纪大了，祖母还不许她出嫁。她被祖母管束得喘不上气来，她的心里很焦虑、忧伤，面色憔悴。她很想和萧红谈谈心，舒缓一下内心的郁闷，继祖母就是不让。一看见她和萧红单独相处，就把她招呼开。姑姑躲避着祖母，一有时间就和萧红谈天，一起在园子里散步。她对萧红说：“你在学校里一定比我住在家里得到的知识多些，怎么你没胆子呢？我若是你，我早跑啦！我早不在家受他们的气，就是到工厂去做工也可以吃饭。”祖母宛如一只猫头鹰一样，突然出现在她们的背后，并且响着她的喉咙，好像猫头鹰扇动着翅膀似的说：“好啊！这东西在这样议论呢！……”她问萧红的姑姑，“……你还有一点廉耻没有？”她吐口涎在地面上，“……那丫头入了什么党啦，你也跟她学没有老幼！没有一点姑娘样子！尽和男学生在一块。你知道她爸爸为什么不让她上学，怕是再上学更要学坏，更没法管教啦！”萧红很痛苦，常常靠着墙根哭，继祖母就更动气了，眼睛好像要从眼眶子里跑出来，马上落到地面似的，转头向着萧红骂，“你真给咱家出了名了，怕是祖上也找不出这样的丫头。”那天夜里，姑姑在枕头上小声说：“今天不要说什

么了，怕是你奶奶听着。”环境对于姑姑来说是恶劣的，这使萧红产生与她同病相怜的感觉。姑姑常常和她商量：“同什么人结婚才好呢？”她说：“我什么时候结婚呢？结婚以后怎样生活？我希望有职业，我一定到工厂去。”萧红怎样努力也睡不着，她反复想过姑姑的话，觉得可怜的姑姑只知道在家庭里受压迫，因为家里有腐败的老太婆。然而她不知道工厂里有齿轮，齿轮更会压榨。她和祖母和姑姑睡在一条长炕上，祖母睡在第一位，姑姑睡在第二位，她睡在最末一位。由于内心的烦闷，她彻夜翻转着，仿佛睡在蒸笼里，每夜都要听后窗外的虫声和远山上的密林啸声透进竹帘来，也听到更多的在夜里的声息。^[3]

处于这样的生活境地，萧红写下了无比惆怅的诗篇：“去年的五月，正是我在北平吃青杏的时节，今年的五月，我生活的痛苦，真是有如青杏般地滋味！”（《偶然想起》）^[4]她开始回顾自己的道路，心里生出对汪恩甲的歉意，“红红的枫叶，是谁送给我的！都叫我不留意丢掉了。若知这般离别滋味，恨不早早地把它写上几句别离的诗。”（《可纪念的枫叶》）春暖花开的时候，她大概可以在院子里走一走，帮助家人做一些轻松的工作。继祖母喜欢花卉，萧红帮助她在窗下的小花坛里栽花，无比寂寞中也生出对爱情的期待，“你美丽的栽花的姑娘，弄得两手污泥不嫌脏吗？任凭你怎样的栽，也怕栽不出一株相思的树来。”（《栽花》）她多么渴望有人能来解救她，把她带出这个严密的牢笼。独自回味往事的时候，她摆脱了周围人的影响，终于在心理上 and 汪恩甲和解了。她面对哈尔滨的方向，在黄昏的静谧里，思念真正爱她的人，“晚来偏无事，坐看天边红，红照伊人处。我思伊人心，有如天边红。”（《静》）她唯一能够指望来搭救她的人，也只有这个并不能够心意相通的未婚夫了。由此联想起的还有当年在公园里的场景，“树大人小，秋心沁透人心了。”（《公园》）

萧红在福昌号屯的日常生活，肯定是无比孤独的。她在小说《出嫁》中有着剪影式的描写。她经常是和姑姑坐在炕上，听着家里的各种吵闹，孩子们吵架，母亲们也吵架。婶婶们的小话中，充满了不平。一顿三餐炊事的嘈杂与家人的喧闹，不时从隔壁飘来的各种香气，“厨房烟和气，哭和闹，好像六月里被太阳蒸发着的猪窝”，旧式乡间大家族的生活状态让她觉得窒息，没有精神喘息的空间。萧红受着优待，不用和别

人一起挤在厨房里，每天同继祖母在炕桌上吃饭，这也引来姐妹们的气愤，不时酸酸地说：“人家那是识字念书的人，咱们比不上。”萧红看着她们的怪脸色非常生气，很想和她们吵一架。秋天的时候，她还看到了一个送亲的场面。喇叭声在腰院张家外面响起来，姑姑催着她上炮台，看娶媳妇的。她们从炮眼看出去，好像看电影似的，只能看到空镜头，有原野、山坡、黄叶树，系着红绳的红缨鞭子……新娘子怕婆婆，不愿出嫁，哭红了眼睛，怕别人笑话，用被子包起来。震撼人心的锣声响了起来，她们目送着红缨的鞭子，赶着送亲的马车走向黄叶林去。她同父异母的妹妹不顾母亲的喝骂，也随着一起去看。继母骂着她，好像是说给萧红听的，“你是什么小孩子了？……一点不听话，以后也不叫你到前屋去念书，给我抱孩子！不听话就打你。”七八岁的小妹妹，顶撞母亲，“我跟姐姐走，上南京！”^[5]在这样充满心理对抗与冲突的氛围中，萧红的精神肯定是压抑而愤懑的。

大伯父张廷冀回来了，萧红的苦难由精神扩大到肉体。据张氏后人说，张廷冀当时患有轻度的精神病，使原本暴躁的脾气更加难以克制^[6]。萧红的继母梁亚兰经常向张廷冀诉说，萧红如何不服管束，不肯结婚，非要读书，在家里吵闹的事情，肯定还有她出走带给家族的恶劣影响的种种事端。张廷冀怒不可遏，经常对萧红拳脚相加地毒打，扬言要在家族里弄死了事。萧红没有办法，只好躲进小婢王氏的房子，因为东北乡俗哥哥不得进入弟媳的房间。萧红不敢出来，连饭都是小婢端进屋里给她吃。她待在屋里无所事事，就为小婢儿织了不少大人孩子的袜子手套。^[7]这一说法比较可信，因为张廷冀时年50岁，正处于男性更年期的时段，所谓轻度的精神病应该是更年期的症状。

当然，还有著名的“抗租”一说，萧红劝大伯父不要增加地租，削减长工们的工钱，引起大伯父的愤怒，狠狠地打骂了萧红一顿，把她锁进一间空仓房里，不许人给她饭吃，同时派人去阿城打电报，让萧红父亲马上回来处置。姑姑和小婢同情她，就偷偷把她藏在农民的柴火垛里，过了一夜，第二天藏在一辆往阿城县送白菜的马车上逃出来。这种说法是上世纪60年代，源自萧红的姑姑和小婢之口，最早见于肖凤的《萧红传》。在近年去意识形态化的文化思潮中，被彻底推翻。理由是萧红在家里不问家政，与家庭矛盾主要是因为求学，而且自身难保，根本不敢

过问家事。认为这种说法出于以阶级论为核心的革命意识形态，适应美化拔高萧红的需要。完全用意识形态来阐释萧红当然是简单化的，但是，完全不考虑意识形态的因素也是不符合历史真实的。这一说法，除去关进空房子、不让吃饭和准备处死一节，显然是夸张的。因为，就是在家族内部，杀人也是犯法的，最多只是恐吓而已。关进空房子、不给饭吃，也不大可能，因为萧红还没有正式解除婚约，张家是不敢如此虐待汪家未婚儿媳的。张家大概还在设法维持婚约，张廷冀的暴躁怕也与这努力的艰难有关系。藏在柴火垛里，就更难以置信，以黑龙江当年的气象情况，10月初已经很冷了，大雪降落之后，萧红躲在柴火垛里过夜，冻也冻坏了。

但是，萧红确实是左翼意识形态影响下的青年，从她日后的创作看，她对于乡村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压榨是充满愤恨的。特别是她早期的乡村叙事，几乎都是以福昌号屯为背景，以自己家族的人物为地主阶级的代表，所有的地主几乎都姓张，显然都是家族叙事。她的第一篇小说《王阿嫂的死》中，寡妇孕妇佣工是被张地主踢了一脚而丧生的，她的丈夫被地主克扣工钱。小说《夜风》中也有地主克扣雇工工资的情节，萧红对家族的自叙中，有“父亲常常为了贪婪而丧失掉人性”。善良的老祖父对她的影响，左翼文学对她思想的浸润，加上好打抱不平的性格，都使她有可能做出这样的事情。只是，当时，他的大伯父不当家，是二伯父张廷选当家。张氏宗谱记载，他弱冠丧父失学，“间经手理家擘画……衰落之家业得庆小康。”可见，和张廷冀一样，张廷选是张家中兴的功臣。他对子侄“教育森严”，“不稍宽假”，“故家庭内外，人无不敬畏者。”福昌号屯的长工下人，都称他为“二阎王”。^[8]但是，外来资本的迅猛侵袭，频繁的战争和匪患，乡村经济处于崩溃中。货币混乱、粮食贬值与物价暴涨，必然都影响到张家家势的颓败。作为当家人的张廷选，自然有他的苦衷，以他精明筹划挽回家道的经历，经营理财方面肯定是严苛的，削减工钱，把经济危机转嫁给农民是有可能的。萧红如果劝阻加租、减工钱的话，也只可能是向他说。必然引起反感，告诉更有威望的大伯父张廷冀，让他出面管教，也是有可能的。而且，用不着劝阻长辈，只要私下议论、发些感慨，以她众矢之的的孤立处境，被人传给张廷冀，也足以遭致毒打斥骂。以她离家时的狼狈，继祖母骂她加入了什么党，后来在艰难困苦中拒绝回家的理由是“不愿受和我站在两极端的父

亲的豢养”，都可以透露出一些隐约的信息。总之，不会是一个原因，会是很多种因素搅缠在一起。

囚禁在这个精神炼狱一样的家里，萧红就是想跑也是不可能的。继祖母与继母的严密监视，她要走出腰院张家一步都很难，更别说逃出福昌号屯了。整个屯子是一个大土围子，四面是高大的土围墙，墙外是蓄着水的深壕沟，出入都要走吊桥，围墙上日夜有人持枪巡逻。萧红就是插上翅膀，也难以飞出这座戒备森严的地主庄园。就算她可以走出福昌号屯，她也无法独自走出无边的荒原。屯子周围都是农田，距离县城40多华里，特别是入冬以后，皑皑白雪之中，连方向都很难辨别。无法想象，萧红只身能够逃出来。

就在萧红被囚禁期间，外界发生了惊天动地的大事变。日本军国主义者经过多方面密谋策划，舆论的煽动和军事侦察，以及调兵遣将等一系列周密的准备之后，终于在这一年的9月18日晚，发动了震惊中外的侵略中国东北的战争。这天夜里，驻在东北的日本关东军独立守备队第二大队第三中队——柳条湖分遣队的几名士兵，在河本末守工兵中尉的带领下，按预定计划，于10时20分炸毁了沈阳北郊距中国驻军北大营不远的柳条湖附近南满铁路路段，并立刻向北大营射击。反诬北大营的中国士兵炸毁铁路，随即向北大营中国驻军进攻。驻守北大营的东北军第七旅官兵被迫自卫还击，但是接到东北边防军代理司令、参谋长荣臻转达当局“全取不抵抗主义”的命令，只好忍痛于10日晨冲出日军包围，北大营遂被日军全部占领。与此同时，日军进攻沈阳，一夜之间，沈阳全城沦入日军之手。日军进一步向东北腹地进攻，一周之间，辽吉两省的大部分地方化为敌有。东北军几倍于敌不战自退，日军继续北进，战火逐渐烧向黑龙江。^[9]

历史的急剧动荡，为萧红撕开了一个逃遁的文化裂隙。战争引起的混乱，使整个福昌号屯处于惊恐之中，腰院张家也一片紧张，家人自顾不暇，除了筹措保家护院，就是计划疏散妇孺、四处奔逃。^[10]秩序谨严的土围子出现了空隙，族人放松了对于萧红的监视。姑姑和小婶同情她的境遇，也害怕出事，就帮助她寻找出逃的机会。10月4日的清早，萧红搭上一辆往阿城送白菜的马车，偷偷逃离了这个精神的炼狱。张家人似乎是有意放行，因为萧红离开家的那个早晨，已经是人声喧哗的时

刻，估计是在早饭之后。13岁的弟弟张秀珂，正和一群孩子们玩儿着，看着萧红离开家向南大道上奔去，向着白雪皑皑的大地奔去，他连招呼都不招呼，只顾和别人玩儿，连看也不看出走的姐姐。^[11]也可能是装作没看见，由于父亲的威胁，敏感的张秀珂不敢亲近姐姐。到达阿城之后，萧红又乘上火车到了哈尔滨。她走的时候，只穿了一件蓝士林布的长衫，带了简单的行装。^[12]

萧红在福昌号屯度过了6个多月的软禁生活。除了自身的精神苦闷之外，她看到了大地主阶级对农民残酷的剥削，看到了农民悲惨的生活，了解了他们的精神情感世界。她接触了不少用人和长工，了解他们的身世和遭遇，也听说了许多抗日打鬼子的故事。萧红的六叔张廷献在日寇进来的时候，为了保家护宅，从哈尔滨回到福昌号屯，组织民团抵御各路土匪。其中，有传统惯匪，也有被日军打散了的原正规军人。他曾暗地联络孙朝阳的部队准备打日本，半路上遇到了土匪，被土匪打死了许多人。孙朝阳被一个叫王凤岐的人告密，叫日本鬼子抓去杀害了。这一年，福昌号屯附近几个村子纷纷成立起黄旗会、黑旗会。一位姓蔡的小学教师组织农民、学生，成立了抗日的红旗会，参加的有三四百人。蔡老师领着队伍去打日本，也是在半路上，被土匪打死了百余人。装尸体的大车路过福昌号屯，萧红知道了这件事，这为她日后描写农村的生活和表现抗战的事迹，积累了丰富的素材。《生死场》中的人物和地点，都可以找到出处。王婆的原型是福昌号屯被二茬地主冯振国（即腰院张家北面后腰院的冯家）害死的李德珍之妻。《生死场》中提到的白旗屯，在今呼兰县城西北，离城14华里，属孟家乡管辖。另一处地点三家子在县城的东南角，距县城23华里，属腰卜乡管辖^[13]。《夜风》中的长青母子，肯定是张家的雇工；《马房之夜》中的五掌柜当为任保安队长的萧红五叔张廷禄，冯山则是张家的厨子，也是张廷禄青年时代的伙伴儿。

被软禁的生活，自身所受到的压迫，升华为对整个地主阶级的憎恨，使单纯追求个性解放和独立自主的萧红，原本朦胧的阶级意识更加明确，终于走上了与封建地主家庭彻底决裂的道路，成了封建阶级的“贰臣”“逆子”。这个过程是非常复杂的，深度压抑导致的内心痛苦与仇恨，使她对人生的理解越来越深刻。对人与人之间赤裸裸的金钱关系看得也

更清楚，对整个社会的黑暗也认识得更透辟。这些思想，奠定了她早期作品的基本格调。

离开福昌号屯之后，她再也没有回过父亲的家。

[1]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2] 铁峰：《萧红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第63—64页。

[3] 萧红：《夏夜》，《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86页。

[4] 萧红记错了，她1930年到北平，应该是7月份，或者只是根据艺术的需要，写作的时间是1931年的5月。

[5] 萧红：《出嫁》，《萧红全集·小说卷》（一），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64页。

[6]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60页。他采访了张廷选之子张秀琰，应该可信。

[7]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2页。

[8] 王化钰等：《〈生死场〉琐议》，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75页。

[9] 常城等：《现代东北史》，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6，第165—167页。

[10]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11]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94页。

[12]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2页。

[13] 王化钰：《〈生死场〉琐议》，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69—70页。

第十四章 陷落东兴顺

萧红到达哈尔滨的时候，已经是夜间。她和家里闹翻了，决计不去六叔家，只能到关系远一点的陆哲舜家。她在寒风中颤抖，用手套抹着眼泪，敲打门扇的时候，手套几乎结了冰，和门扇都有些粘连。她一边敲门，一边呼喊着：“姑母，姑母……”里面没有回答，只有狗叫了几声。萧红以为陆家的人都已经睡着了，只好转身走开。其实，陆家人不一定是睡熟了，狗的叫声会引起他们的注意。很可能是听到萧红的呼唤之后，不愿也不敢回应。陆哲舜提出离婚，已经搅得家里有一年半不得安生，他们会迁怒萧红，认为是她使得陆哲舜移情别恋。陆家素来畏惧张家的威势，也不敢收留和家里闹翻了的萧红。在一个父权制的社会，和家庭作对就意味着和整个社会为敌，谁会同情一个给家族带来耻辱的女孩儿呢？！

萧红又挣扎着走向徐淑娟家。脚已经冻得像针扎一样疼痛，她开始羡慕经过的那些临街楼房。想象着里面的温暖和快乐，一定会设置着很好的眠床。同时联想到家乡的马房，住在马房里也会很舒适。甚至联想到狗窝，里面一定有茅草，就是坐在茅草上，也可以使脚得到温暖。积雪在她的脚下发出吱吱的响声，雪粉被风吹卷扫打着她的腿。经过下等妓院的时候，萧红觉得平日里引起她可怜的妓女们，也比自己幸福。她加快脚步，慌张地走着，冻得佝偻着背、高耸着肩。经过繁华一些的道路，路边的洋车夫们招呼她：“小姐，坐车吧！”她听上去，觉得好像是在和她开玩笑。还有人把她看作暗娼，嘲笑说：“喂……喂……冻得活像个他妈的……小鸡样……”她低着头快速离开，眼睛看见的只有踩着石头路面的马蹄子。走上徐淑娟家楼梯的时候，她已经慌乱得不行，摸索着电灯，一步一步地走到最高一层，脚下一滑，几乎从上面摔下来。她觉得力量已经用尽了，再多走半里路也不行了。寒冷也已经让她无法忍受，脚已经冻得麻木了，无论如何也不能再去接触冰雪。她满怀希望地按电铃，电铃却不响。门扇咧着一道缝，用手一碰，自己开了。房子里面没有声响，她以为徐家的人都睡了。她走进去，站在玻璃门外，呼唤着“徐伯母”，同样也没有回声。她看到屋里分明开着电灯，继续召唤，

仍然没有回应。她这才发现门是用铁丝绞着的，灯光是街灯从窗外照进来的。她这才明白徐家已经搬走了，满地是残留的碎纸。她在阿城被囚禁期间，和所有的朋友都失去了联系，自然也退出了通讯簿的活动。面对这样出人意料的局面，她只有叹息着走回大街上。

她踟躅在空旷的街头，听到有人问浆汁的声音，发现长街拐角的地方张着卖浆汁的白布棚子。就走过去，坐在小凳上，开始搜集口袋里的铜板，买了一碗热的浆汁，总算暖了暖被冻僵的身体。

这时候，一个操皮肉生意的老妓也来买浆汁，看见形单影只的萧红，误以为她是“野鸡”，就把她带到自己的家里。在污浊的空气里，一天没有吃饭的萧红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第二天早晨，她被招呼起来，闻到鱼的气味儿。那个满脸干海藻一样皱纹的老妓儿，絮絮叨叨地招呼她吃东西。同时又骂起来，“小金铃子，你个小死鬼，你给我滚出来……快……”萧红这才发现墙角蹲着一个女孩子。在老妓儿的嘴里，萧红知道那是她领养的，准备大了以后接待客人挣钱。每夜都是这个瘦骨伶仃的女孩儿去买浆汁，昨夜，她不在，老太婆才自己去买。萧红没有被冻毙街头，也实属幸运了。女孩儿像猫一样悄悄来到桌边吃饭，老太婆不停地喝着酒，诉说着生意的艰难，自己已经年老色衰，正经的班子不许你进，土窑子是什么油水也没有。像多毛兽一样的女孩儿又招徕不来生意，要长相没长相，要人才没人才。盼望着两年之后，女孩儿就“中用”了。第二天夜里，萧红正迷迷糊糊睡着的时候，被女孩儿的尖叫声惊醒。她赤身裸体地缩在墙角里，老太婆从外面捧回来大雪块儿，朝着孩子砸去，雪水顺着她的腿流下来。萧红离开那里的时候，老太婆向她要衣服拿到当铺去当，因为她已经实在没有什么可当的了。萧红全身的衣物就是一件棉外衣，一件夹袍，一件单衫，一件短绒衣和绒裤，一双皮鞋和一双单袜。她准备下地的时候，发现套鞋没有了，划亮火柴弯腰也看不见，以为是被老鼠拖走了。老太婆告诉她，昨天，女孩儿把萧红的套鞋偷着卖了，半夜打她就是为了这件事情。萧红把单衫从身上脱下来，对老太婆说：“去当，去卖，都是不值钱的。”萧红走出这个狭窄阴暗得像鼠洞一样的房间，好像和老鼠一起住了两天。她走进两天没有看见的阳光中，穿着夏天带孔的凉鞋踩在雪地上。^[1]萧红明白老太婆收留她的用心，并不感谢她，反而憎恶她。

她支撑着病弱的身体，到东特女二中，找到在那里读书的大伯父之女张秀珉。在家族所有的姐妹中，她们两个感情最好。萧红二伯父张廷选之女张秀琴也在那里读书，萧红来的时候，她们还没有起床。当时，萧红只穿着一件破夹袍、蓬乱着头发，面带饥色，好像好几天没有洗过脸了，样子非常狼狈。张秀珉和姐姐张秀琴商量了一下，决定把萧红留下来，又把各自多余的被褥拿给她使用。然后，她们去征得校方的同意，让萧红在高一年级插班读书。许多人的回忆中，都提起萧红在“九一八”之后，参加示威游行，走在队伍的前头，带头高喊“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的口号，还写了不少诗文散发，应该大致是在这个时期。^[2]

萧红在那里住了十几天，就不辞而别，从此再也没有露面。^[3]关于她离去的原因，一般都认为是萧红发现自己怀孕了。根据我的考辨，此时，萧红还没有和汪恩甲同居。从所有关于她着装的记忆中，可以判断，是刚从福昌号屯逃出来。即使同居了，也来不及怀孕。离去的主要原因，我以为仍然是经济。读书需要交纳学费，她显然没有这个力量，就算是堂姐妹有余力帮助她，也仍然用的是家里的钱，这和她与家庭决绝的态度是不可协调的。何况，堂姐妹就是节衣缩食，也未必能负担她所有的费用，她们也都是靠家里供给读书费用，而家庭不会超出所需太多额外给她们钱，特别是在战争爆发之后，整个张氏家族也处于衰败的趋势中。

萧红这个时候最大的愿望已经不是读书，而是找一份能够养活自己的工作。万般无奈之中，她去找好友沈玉贤。沈玉贤家接待了这个走投无路的可怜同学，让她住下来，萧红总算有了一个安身之地。为了不给沈家增添太多的麻烦，也为了寻找谋生之计，自尊敏感的萧红早晨就出来，傍晚才回去，和放学回家的同学一起吃一顿饭，这样勉强不至于饿死。据说，她曾经想到工厂去做工，还想为人缝穷挣钱，但是，都没有实现。战争使经济萧条，失业的人很多，熟练工人都找不到工作，何况她是一个身无长技的女学生。缝穷也是有竞争的，她显然不是那些老妇人的对手，何况年轻貌美的她，随时可能遭遇的性侵犯，也使她无法涉足这个行当。日后，她在《生死场》中对于金枝缝穷的叙述描写，未必没有自己当初谋生时的见闻和体验。为了求职，她大概也找过她以前的老师高仰山。萧红写信给李洁吾，要李洁吾给她寄两册书籍，是送给中

学美术教师高仰山的。她非常敬佩这位老师，说他待学生很好，说话也很风趣。她要的书有一本是在北平时，李洁吾推荐她看过的鹤佑见辅的《山水·思想·人物》。萧红让他寄给哈尔滨二中的一个人转，这个人大概是张秀珂，因为当时巴彦县闹伤寒，他和二伯父之子张秀琳已经从巴彦中学转到了哈尔滨二中。李洁吾按照地址寄出，就没有再得到回音。

张家在哈尔滨读书的子弟很多，大家都很惦记她。张秀琴曾经专门去看过她，还给她带了一些钱，劝她回家去。萧红说：“这个家我是不能回的，钱我也不能要。”^[4]可见，萧红和家庭的矛盾，当时并不是不可以调和的。张廷举和张家其他长辈未必彻底地抛弃了她，还是希望她能回家，只是出于父权的尊严，要端着家长的架子，不愿亲自出马去找萧红，也了解她宁折不弯的倔脾气，怕被她撅回来没面子，怕因此事态更加恶化，便由同辈子女出面，说服萧红回家。但是，萧红已经下定决心，宁可在饥寒交迫中流浪，也不肯向父亲低头。有一天，她心绪烦乱地在中央大街上漫无目的地行走，迎面遇见了大伯父的儿子、堂弟张秀璿，张秀璿也动员她回家，被她委婉地回绝了。可见在与家庭的矛盾中，主动要彻底决裂的一方是萧红。

她在散文《初冬》里写道：

初冬，我走在清凉的街道上，遇见了我的弟弟。

“莹姐，你走到哪里去？”

“随便走走吧！”

“我们去喝一杯咖啡，好不好？莹姐。”

咖啡店的窗子在帘幕下挂着苍白的霜层。我把领口脱着毛的外衣搭在衣架上。

我们开始搅着杯子铃啷的响了。

“天冷了吧！并且也太孤寂了，你还是回家的好。”弟弟的眼睛是深黑色的。

我摇了摇头，我说：“你们学校的篮球队近来怎么样？还活跃吗？你还是很热心吗？”

“我掷筐掷得更进步，可惜你总也没到我们球场上来了。你这样不痛快是不行的。”

我仍搅着杯子，也许漂流久了的心情，就和离了岸的海水一般，若非遇到大风是不会翻起的。我开始弄着手帕。弟弟再向我说什么我已不去听清他，仿佛自己是沉坠在深远的幻想的井里。

我不记得咖啡怎样被我吃干了杯了。茶匙在搅着空的杯子时，弟弟说：“再来一杯吧！”

女侍者带着欢笑一般飞起的头发来到我们的桌边，她又用很响亮的脚步摇摇地走了去。

也许因为清早或天寒，再没有人走进这咖啡店。在弟弟默默看着我的时候，在我的思想宁静得玻璃一般平的时候，壁间暖气管小小嘶鸣的声音都听得到了。

“天冷了，还是回家好，心情这样不畅快长久了是无益的。”

“怎么！”

“太坏的心情与你有什么好处呢？”

“为什么要说我的心情不好呢？”

我们又都搅着杯子。有外国人走进来，那响着嗓子的、嘴不住在说的女人，就坐在我们的近边。她离得我越近，我越嗅到她满衣的香气，那使我感到她离得我更辽远，也感到全人类离得我更辽远。也许她那安闲而幸福的态度与我一点联系也没有。

我们搅着杯子，杯子不能像起初搅得发响了。街车好像渐渐多了起来，闪在窗子上的人影，迅速而且繁多了。隔着窗子，可以听到暗哑的踏在行人道上的鞋子的声音。

“莹姐，”弟弟的眼睛是深黑色的，“天冷了，再不能漂流下去，回家去吧！”等他说：“你的头发这样长了，怎么不到理发店去一次呢？”我不知道为什么被他这话所激动了。

也许要熄灭的灯火在我心中复燃起来，热力和光明鼓荡着我：

“那样的家我是不想回去的。”

“那么漂流着，就这样漂流着？”弟弟的眼睛是深黑色的。他的杯子留在左手里边，另一只手在桌面上手心向上翻张了开来，要在空间摸索着什么似的。最后，他是捉住他自己的领巾。我看着他在抖动的嘴唇：“莹姐，我真担心你这个女浪人！”他的牙齿好像更白了些，更大些，而且有力了，而且充满热情了。为热情而波动，他的嘴唇是那样地退去了颜色。并且他的全人有些近乎狂人，然而安静的，完全被热情侵占着的。

出了咖啡店，我们在结着薄碎的冰雪上面踏着脚。

初冬，早晨的红日扑着我们的头发，这样的红光使我感到欣快和寂寞。弟弟不住地在手下摇着帽子，肩头耸起了又落下了；心脏也是高了又低了。

渺小的同情者和被同情者离开了市街。

停在一个荒败的枣树园的前面时，他突然把很厚的手伸给了我，这是我们要告别了。

“我到学校去上课！”他脱开我的手，向着我相反的方向背转过去。可是走了几步，又转回来：“莹姐，我看你还是回家的好！”

“那样的家我是不能回去的，我不愿意受和我站在两极端的父亲的豢养……”

“那么你要钱用吗？”

“不要的。”

“那么，你就这个样子吗？你瘦了！你快要生病了！你的衣服也太薄啊！”弟弟的眼睛是深黑色的，充满着祈祷和愿望。我们又握过手，分别向不同的方向走去。

太阳在我的脸面上闪闪耀耀。仍和未遇见弟弟以前一样，我穿着街头，我无目的地走。

寒风，刺着喉头，时时要发作小小的咳嗽。

弟弟留给我的是深黑色的眼睛，这在我散漫与孤独的流荡人的心板上，怎能不微温了一个时刻？

就在萧红漂泊流浪的时候，黑龙江的战争局势也紧张起来。日本帝国主义选择了避开中东路，绕过哈尔滨，沿四洮路北犯的进军路线。黑龙江省驻军与警察保安队约3万人，但省长兼东北边防军副司令万福荫当时在北平，省城齐齐哈尔防卫薄弱。张学良于10月10日任命当时驻守黑河的警备司令、第三旅旅长马占山为黑龙江省代主席，兼军事总指挥。汉奸张海鹏投敌不久，于10月23日倾其全部兵力3个团自洮南向北进犯，13日向嫩江铁路桥攻击，日军出动飞机助战，妄图打开进攻黑龙江的通道。江桥守军沉着应战，在马占山将军的指挥下，打响了“武装抗日第一枪”。当来犯之敌军旅长徐景隆触爆地雷被炸死，军队混乱之时，江桥守军乘势出击，敌军立即全线溃退，败归洮南。江桥守军遂将嫩江桥炸毁3孔，以防日伪军的进犯。马占山在齐齐哈尔发表宣言决意抵抗到底，加强了江桥的防务。日本侵略者调多门第二师团，借口黑龙江守军炸毁江桥，再次组织进犯。11月4日，日伪军开始向江桥发起大规模进攻，江桥守军奋起还击，著名的江桥抗战爆发，历时16天。11月4日，日军从早到晚连续几次进攻，均被黑龙江守军击退。第二天，日伪军集结8000余兵力、百余门大炮，发起强大攻势，又被誓死抵抗的江桥守军击退。日军死167人，伤1000余人；伪军张海鹏部死伤共达700余人。同月6日，日军又增调兵力和加强重炮等火力，从凌晨起大举进攻。守桥官兵奋勇杀敌，激战一天，使敌军遭受重大打击。日本滨本联队几乎被全歼，高波骑兵队死伤殆尽。黑龙江守军也伤亡600余人。为保存实力，守军乘夜撤离江桥阵地，至三间房一线据守新的阵地。

日本关东军一方面施加政治压力，提出要马占山下野，撤退齐齐哈尔

尔驻军，由日军进驻昂昂溪等无理要求；一方面准备新的进攻。马占山对于日军的要求，一一驳复。日军天野、长谷、铃木等旅团和满铁守备队共7000余众，于11月12日，兵分三路，又开始了新的进攻。马占山亲自参战指挥守军浴血奋战英勇抵抗，连日挫败日军，阵地失而复得。日军因见进展甚微，速派两个混成旅17日开到，发起总攻击。黑龙江守军连日苦战，前线兵力不足，终于不得不在18日放弃三间房阵地向齐齐哈尔退却，19日再退克山。^[5]

由于流浪的疲惫，加上日本侵入黑龙江对精神的震动，使萧红陷入迷惘和颓丧。求职更加无望，住在同学家又不是长久之计。严冬即将来临之前，她在极度绝望的情形下，不得不去找汪恩甲。还有一个原因，如果汪恩甲和王廷兰之间确有特殊关系的话，萧红了解王廷兰和马占山之间的紧密关系，作为抗日将领的特殊历史地位，也会使她在心理上尽弃前嫌，出于对汪的家人的惦念以对时局的关注而去找汪恩甲。这大概也是她从来不说汪的家人不是，对自己这一段经历讳莫如深的重要原因。当然也还有对陆哲舜这样的新派青年深刻的幻灭，甚至是蔑视，陆哲舜不会不知道萧红当时的处境，但是却一无表示。她固然不喜欢汪恩甲的纨绔习气与了无情趣，但汪恩甲毕竟还是爱她的。

汪恩甲不能带她回家，因为家庭已经对萧红满怀怨毒。大约在1931年12月^[6]，他们住进了位于哈尔滨道外十六道街的东兴顺旅馆（今道外南十六道街马克威商社）。这是一座被称为中华巴洛克的哈尔滨典型的商业民居建筑，主体结构是封闭的四合院，二层楼房，有大天井，外观则是西方17、18世纪巴洛克式夸张的装饰风格。规模相当不小，条件也很不错，实木地板有一寸厚，至少相当于现在的三星级宾馆。据说旅馆老板是王廷兰的老友，与王家交往甚密，汪恩甲经常在这里居住过夜。^[7]即使汪恩甲和王廷兰没有任何关系，这也是有可能的，商家总是要结交各方势力以图平安兴隆，汪恩甲的哥哥是教育局的官员，萧红的六叔是税务分局局长，都是他的“现管”，他在人家的地面上，自然要给予通融与方便。加上战争带来的混乱萧条，旅馆业不景气，也会有些招揽生意的举措。

萧红终于结束了流浪的生活，可以维持起码的温饱，有了一张可以安睡的眠床。饥寒交迫的生活与抑郁寡欢的心情，已经使她身心俱疲，

特别是身体尤其糟糕。她一度渴望忘掉生活的种种磨难和国事的纷扰，也为了治疗流浪时落下的疾患，在汪恩甲的劝说下，萧红吸上了鸦片烟。^[8]安定的生活与汪恩甲的抚慰，使萧红逐渐恢复了生气。升学已经无望，她大概是心甘情愿地接受了这个婚姻，期待着将来会有正式的婚礼。他们公开同居的事情很快被汪大澄知道了，这使他很愤怒，认为萧红跟着别的男人出走，有辱汪家的门风，已经不再同意这门亲事。汪大澄骂弟弟懦弱，逼着他与萧红分手。汪恩甲自己对萧红则一往情深，知道她出走只是一心想到北平上学，而且在北平看到过萧红当时的生活情况，相信她和陆哲舜之间是清白的，不愿意接受哥哥的武断决定。汪恩甲的经济情况也不是很好，靠小学教师的收入要养活两个人，还要付法政大学的各种费用，是远远不够的。而且，他在家不掌家政，没有财权，父亲已经过世，他大约既要依赖兄长又很惧怕兄长，这从他只能业余上大学，就可以看出来。这也不能不让人联想到他有些神秘的身世，以及浪荡的性格。估计他向萧红隐瞒了一段时间，想等待哥哥火气平息之后，说服他同意自己的婚事，接受同居的事实。萧红并不知情，直到后来汪大澄断了汪恩甲的经济供给，萧红大概才觉察到婆家态度的不可动摇。

这时，黑龙江的战局发生了激烈的震荡。江桥抗战失败以后，齐齐哈尔又沦陷，日伪军大量结集，包围了哈尔滨。哈尔滨已经成为战争的中心，形势十分危急，各学校都提前放假。^[9]哈尔滨特别长官张景惠，于1932年初，发表“独立宣言”，公开叛国投敌，赴齐齐哈尔就任黑龙江省主席。1932年2月16日，在日本政府、关东军的策划下，张景惠、臧式毅、熙洽等各省汉奸在沈阳召开“建国会议”，赶在国联李顿调查团来到东北之前，成立了伪“东北行政委员会”，并以它的名义，妄称“独立”。^[10]1932年年初开始，日军阴谋由长春北上进犯哈尔滨。1月末，东北军将领李杜等部集结于哈尔滨，成立了吉林自卫军总司令部，发表抗日讨逆通电。2月1日拂晓，赵毅旅首先在双城十里铺击溃刘宝麟伪军，重创北犯的日军天野旅团。3日，伪军逼近哈尔滨市郊，自卫军各部在三棵、上号（东香坊）等地奋起阻击，打响了哈尔滨保卫战。他们以简陋的武器，抵抗飞机大炮的轰炸，哈尔滨市各界人民亦全力支援抗日部队。至5日，终因寡不敌众而损失惨重，自卫军被迫撤出哈尔滨，退守宾县、方正等地，入夜，哈尔滨陷落。3月1日，日本军阀扶植

溥仪就任伪满洲国执政，年号为大同。从此东北人民开始了长达十四年的苦难岁月，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

这样惨烈的战事与急剧的社会动荡，也容易使这两个无家可归的青年义结同心，他们被逼到了共同的绝境。哈尔滨陷入白色恐怖之中。日本关东军占领哈尔滨的当天，就公布了《货币及金融制度方针要纲》，“满洲国”一成立，又马上成立伪中央银行，全面控制东北地区的金融。他们也面临着经济的危机，需要寻找可能的出路。大约是在这个时期，萧红发现自己怀孕了。她满怀做母亲的喜悦，在房子里准备生产时的用品，为没有出世的孩子打毛衣，缝制各种衣物。如她的同学们所遗憾的，当起了贤妻良母，^[11]并且写下了优美的诗句，这就是《春曲》（一）：

那边清溪唱着，

这边树叶绿了，

姑娘啊！

春天到了。

大约是战事基本平息之后，汪恩甲回顾乡屯家中取钱。他或许以为萧红怀孕的事情会打动哥哥，改变自己的主意，接受他们自愿的结合。汪大澄反而怒不可遏，他大概根本就不相信孩子是汪恩甲的，大约也有战争中对于弟弟安全的考虑，如果汪恩甲确实与王廷兰有关系，汪大澄必须对他的安全负责，或者，这本来就是王廷兰的意志，对于果敢刚毅的军人来说，会快刀斩乱麻地处理这桩给家族蒙羞的事件。汪恩甲被哥哥、母亲和妹妹扣在家里，不许他返回旅馆。过了一段时间，萧红左等右等，不见汪恩甲的踪影，担心他的安危，只好跑到顾乡屯汪家去找。汪家人把她骂了出来，汪大澄严厉正告她必须与自己的弟弟解除婚约。萧红气恼之下，转身就走。汪恩甲追了出来，但敌不过家里人多势众，又被拉了回去。^[12]大约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她回了呼兰。那是一个天昏地暗的大风天气，萧红衣着不整，蓬乱着头发，闯进了继母娘家梁三爷的院子。她大概也实在没有地方可去了，很可能是去找密友梁静芝姐妹。她没有回自己的家，当然是对父亲不再抱和解的希望。汪恩甲不知

以什么方式挣脱了家人的监禁，随后追到了呼兰。下午，他也来到梁家，并没有自我介绍，只说是找迺莹。梁家人谁都没有见过他，不知和萧红是什么关系。两个人在里屋嘀咕了一段时间，吃完了晚饭，就一起回哈尔滨了。后来，他们才知道，他就是萧红的未婚夫汪恩甲。有人分析，他们回呼兰的目的是为了商量结合后的经济问题。因为没有履行习俗的结婚手续，不为张家的家风所容，所以没有回张家。^[13]笔者觉得更可能是由于和汪家关系的破裂，萧红一怒之下再次出走。如果是商量经济问题，不必分头来，而且，在哈尔滨也一样可以商量，何必跑到呼兰，既然并不指望张家的援助。汪恩甲追来，是为了向萧红解释，和萧红分开是哥哥的意思，自己并不同意，表明自己的态度立场，或者，他也已经与哥哥决裂了。

萧红这一次又要奋起一争。她向法院提起诉讼，告汪大澄代弟休妻。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就演变成两个家族的斗争。从旧的礼法来说，两家已经举行了所有订婚的仪式，萧红曾经以儿媳的身份为汪家老人戴了重孝，这就意味着婚约已经生效。而萧红去北平引起的流言，并没有实质性的内容，她和陆哲舜是姑表兄妹，也已经断了来往一年多。萧红怀的孩子肯定是汪恩甲的，有了孩子还退婚，汪家也太欺负张家人了。从现代的法律观念来说，同居就是事实婚姻。双方自愿，别人不得干涉。张家也是望族，哪里能够忍受这样的欺侮。开庭的时候，张廷举和梁亚兰都出席作证。萧红事先又给刘俊民的爱人打电话，他在英国人开办的亚细亚石油公司工作，请转告刘俊民开庭的日期，刘俊民也按时出席助阵。汪恩甲一开始大概是支持萧红打官司的，可能还有如实缴证的承诺。到了法庭上，汪恩甲却临时变卦，为了维护哥哥及整个家族的声誉，不得不承认是自己要离婚，法院当场判了离婚。这就是家族制度带来的又一次连锁反应，汪恩甲夹在家族荣誉与爱情之间的两难处境中，他选择了家族的利益。汪大澄供职教会系统的教育界，作为现代的知识分子，“代弟休妻”不仅触犯法律，也会授人以柄，在教育界丧失立足之地，汪恩甲只好牺牲萧红和张家的声誉。萧红的败诉完全是由于汪恩甲的临时变卦，她自然有被欺骗、被出卖的感觉，气愤已极，转身离席跑出法庭。汪恩甲追上她，一再解释自己的不得已，虽然法院判了，但是这个离婚也不算数，只是一次假离婚。倔强的萧红连听也不要听，一气之下，则与汪家永远断绝了来往。^[14]因为是公开审理，事先萧红

大概也有必胜的判断，如此结局也使张家的脸面丧失殆尽。如果萧红和家庭的矛盾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应该是以这次法律事件为转折。从此以后，张家再没有人来看她。她被开除祖籍，大概也是在这之后。

她只能再次回到旅馆，汪恩甲追到旅馆，两个人又是一番争吵与哭闹，终于还是和好了。萧红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流浪了，因为她的身体里悸动着新的生命，她没有资格为了自己而不顾孩子的安危，何况体力与精力也都无法支撑漂泊的生活。大概从这个时候开始，他们只有向旅馆赊食宿费，有时还要借点零用钱为生。到了5月，萧红的肚子大了起来，逐渐累积的欠账已达四百多元，老板肯定会给他们脸色看，话也不太好听了。汪恩甲对萧红说，回家取些钱来还账，从此下落不明，几乎是人间蒸发了。而且，半个多世纪以来，他一直背负着玩弄、报复和抛弃萧红的恶名，被世人唾骂。此时，马占山已经成立了黑龙江省抗日救国军，授予王廷兰陆军少将衔，派他秘密前往齐齐哈尔，与当时来了解东北事变的国联李顿调查团代表会面。王廷兰不幸被日本特务抓到，经受严刑拷打而威武不屈，被装在麻袋里从楼上扔下来，以身殉国。之后，日本特务多次到王廷兰之子王凤桐家搜查，王家人只好逃往关里，投奔张学良参加抗日。^[15]汪恩甲也是在这个时候失踪的，如果与王廷兰殉国有关的话，他也可能遭遇不测。他对萧红说回家里取钱，也可能是去找王廷兰寻求帮助，因为哥哥汪大澄已经断了他的经济，结果赶上了惨案；也可能只是一个借口，为了不让怀孕的妻子担忧，如传说的那样，获知王廷兰的凶讯，出去打探消息；甚至可能身负某种使命，就再无音信。而且，以当时日本法西斯的猖獗，和平居民失踪的事件也屡见不鲜。

汪恩甲一去不复返，旅馆老板知道萧红是无钱还债的，就企图把她赶走，停止了对她的伙食供应，把她赶到楼上一间装清扫工具的空房间里去住。那间房子有临街的阳台，又冷又潮。老板不停地向她索债，逼得萧红走投无路。她已经怀了5个多月的身孕，要是离开旅馆，连个去处也没有，只能饿死街头。留在旅馆里，好赖还有个安身之处，还可以到伙房去拣点残羹剩饭充饥。她还要过饭，大概也是在这个时期。^[16]老板大概会去找汪大澄，汪大澄只需说出弟弟已和萧红离婚，就可以摆脱债务。老板大概也会去找张廷献，张廷献只要推说萧红已经嫁给

汪家，也可以推掉义务。萧红落入了两个家族对抗的裂谷中，成为没有人搭救的弃儿。而且，如果汪、王两家确有亲戚关系的话，很可能汪家也已经逃亡了。如果老板和王廷兰认识的话，也会知悉他被害的消息，保护伞已经没有利用的价值，可能还债的人不在了，钱都等于打了水漂，只有以萧红为人质，还有等待汪恩甲回来还账的一线希望。萧红即使想跑也根本跑不了，她处于严密的监视之下。旅馆老板威胁她，一旦她还不上钱，就把她卖到道外桃花巷妓院区的圈楼里，卖身还债。那也是进得去出不来的封闭式魔窟，萧红再次陷入绝境，处境无比险恶。

考辨说明二

曹革成《萧红的第一个恋人》（《世纪》2014年2月）披露，汪恩甲在“人间蒸发”了八十年之后，旧影重现人间。他于1933年初（或1932年底）结婚，妻子是伪满国高毕业生，一直未参加工作。1933年中生一女，1935年5月生一子。1933年赴欧洲留学（一般说是法国，但回来后为自己堂侄女们起的洋名字都用德国贵族的语音标记“冯”，因有人推断他是去德国留学，他通七种外语，据说留学期间去过不少国家），1937年回国，日伪期间拒绝为当局做事，多数时间赋闲在家搞翻译度日。1945年抗战胜利，由同学帮助，得到一个国民党接收大员的空头职务。由于其长兄死于苏军攻克顾乡屯的战斗，他不得不辞去公职，回家管理家族土地产业。1946年，通过哈尔滨市文书人员考试，进入政府单位工作。后来在土改期间，因为不承认自己是大地主，反抗批斗而入狱，1949年前后犯大烟瘾死于狱中。妻子改嫁，但与汪家一直有来往。

关于他神秘失踪的原因，也是根据汪恩甲的儿媳妇刘女士和堂侄女的“孤证”，“……印证了汪恩甲回家取钱被扣的说法。”这个被确认的信息来源，是汪恩甲的小妹在“文革”期间谈起家族往事，当面告诉刘女士的：汪回家要钱，引起家长愤怒，“干脆把汪恩甲禁锢在家里，不许出门。……大水过后，汪恩甲找机会逃出来，曾经到旅馆去找萧红，可是人已经不见了。”从这份资料中，能够确认的是他离开萧红确实出于不得已，而非一些学者所指责的存心报复玩弄，从他取萧红本名中的“迺”字为自己的堂侄女起名，即是一个明显的心灵印记。而且，就是按照最早的推断，他也是在1932年年底结婚，此时的萧红早已经和萧军同居。为了纪念他们的结合，《东三省商报·原野》的编辑方未艾，特意发了两个

人的诗文专辑。这是在汪恩甲被囚禁期间，水灾之前，萧红还困在东兴顺旅馆。如果，如刘女士所言，汪恩甲在水灾的混乱中逃出，是不难了解这一情况的。就是在旅馆找不到萧红，也可能得到这方面的信息。甚至可能看到登载两人诗歌专辑的报纸，因为当时哈尔滨的报纸没有几份，东兴顺旅馆就订有这份报纸。当时萧红用的笔名是“悄吟”，以他和萧红熟悉相知的程度，完全可以判断是萧红的创作，而且是移情别恋的心灵倾诉。加上法院离婚的判决，那么，他重结连理也就无可厚非。而且，很可能萧红被囚禁在福昌号屯期间，汪（王）家提出解除婚约的时候，就已经开始给汪恩甲物色对象，后人特意说明其家道富足，也是有向张家炫耀之意。

这份资料中也有一些明显的逻辑漏洞，除了《考辨说明一》中已经提到的，信息直接来自汪氏亲族后人以外，还有间接的源头是汪恩甲的小妹妹。可疑之处在于，其一，作为年幼的家庭成员，对于家族旧事未必知晓透彻，一如萧红的堂妹张秀珉对她的生日及订婚的前因多语义模糊与悖理；其二，讲述时间是在“文革”期间，马占山一系的东北军人都已经沦为反动派（马占山曾经一度出任伪满洲国军政大臣），是所有人的政治禁忌，王廷兰的身世经历要到党派政治解冻之后的20世纪末叶，其抗日英烈的身份被确认之后，才能水落石出。在当时的历史情境中，汪恩甲的小妹要撇清他和王廷兰的关系，强调汪恩甲的正宗血缘承袭，显然有自己一支在家族中地位的思量，而所陈述的被迫离开萧红的原因，也就和强调汪父不曾当官的动机是一样的，都有政治上自保的需要。而且，1949年以后，张家处于政治的强盛时期，张氏直系后人悉数参军参战，张秀珂的地位尤其高；而汪家则处于政治上被去势的趋势，汪恩厚（汪恩甲二哥）无固定职业，汪恩甲又死于监狱，而且，关于他入狱的原因也说法不一，网上的信息也被删改过，汪家后人自然对这一段旧事讳莫如深。只有到“文革”中，张家也在政治上受了冲击，家人才可能敢于对小辈儿提及，只可能避重就轻地陈述往事。所以，关于汪恩甲身世的种种传说，比如“将军之子”，汪王两家的亲戚关系，汪恩甲失踪原因的传说，都不能因为这份间接的“孤证”被推翻，只能确认汪恩甲失踪源自不得已，但不是唯一缘由。有一种传说，就是他听说自己的舅舅被日本人抓了，去打探消息而下落不明，过继给别人的孩子通常称自己的生父为舅舅，以母族的家人显示亲近。他的被禁锢而失踪，就不一

定仅仅单纯是由于婚恋一个原因。而且，至今他对于汪家人来说，都是一个不愿提及的灾难性人物，多数族人拒绝采访，很可能牵扯到这个家族更隐秘的暧昧旧事。因此，尽管他已经旧影重现，仍然是一个被历史谜团笼罩着的人物。

他和王廷兰之间血缘关系的似有若无，涉及豪门内部的恩怨情仇，而且是随着政治文化思潮起伏而演变。坚持说他是王廷兰次子的铁峰先生，是在60年代采访众多当事人得出的结论，其中包括王廷兰的同事、萧红称之为三姨夫的介绍人于兴阁，还有萧红母系家族的长辈。而且，当时王廷兰抗日英烈的身份模糊在党派政治的背景中，整个汪氏家族与王氏家族都处于失语状态，他不必顾忌他们的反应，又一味听信萧红父亲的一面之词。1932年打官司的家族耻辱记忆，是很容易使张家长辈坚持对汪恩甲简单判断的结论。一如，汪家后人干脆否认有订婚仪式与重孝奔丧得赏钱之事，以至于曹文以“第一个恋人”来指认汪恩甲和萧红的关系。两个家族恩怨的历史记忆延续至今，汪家后人特意强调汪妻出身名校伪满国高，而且高中毕业，学历高于萧红，也是处于较劲的心理状态。

又如，汪恩甲是1933年去欧洲留学，此时，马占山已经摆脱日伪特务的监控，劫持了马匹和军用物资，跑到黑龙江宣布抗日到底。萧红则已经在东北文坛崭露头角，是最有影响力的新文学女作家，她的左翼倾向已经使自己的家族备受骚扰，连父亲都严禁子弟与她来往。汪恩甲新婚燕尔，就别离妻女去国留学，未必就没有躲避政治风头和平复情感伤痛的动力。他1937年归来以后一直赋闲，族人说他这时才开始抽大烟，可见意气消沉。此时，萧红已经是一个有国际影响的抗日名作家，以他的留学背景与外语水平，是很容易获取这方面信息的。1945年以后，萧军凯旋，萧红名满文坛，张家已是显赫的革命家庭，他更不便涉及这一段说不清的往事。至于不向家人提起和萧红的恋情，也很好理解，无论是出于对妻子感情的尊重，还是政治避祸的考虑，汪恩甲都会回避这段伤心事。包括族人说他是在法国留学，也和当年的恋情有关，萧红一生都梦想着到法国去学画。和汪恩甲的深藏不露、偶尔现真情一样，萧红则是一生不曾对他有怨言，早期诗作中还有歉意，临终遗言有找回他们共同的孩子。他们两个人的分手完全是多种外力作用的结果，不是个人

的品德问题，也不能肯定完全是家长意志的结果。

综上所述，脱离了具体历史情境的所有言说都不足为凭。

[1] 萧红：《过夜》，《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79页。

[2] 张秀琰在《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中说，萧红是在呼兰参加反日游行。这个时期，萧红不在呼兰，只可能在哈尔滨。而所引文字倒是合乎萧红当时的思想，应该确有其事。

[3] 王化钰：《访萧红叔伯妹妹张秀琰老师》，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43页。

[4]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7页。

[5] 常城等：《现代东北史》，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6，第175—176页。

[6] 一般认为是11月，但是从她1932年7月投书逆向推算，住了大约7个月，应该是12月。

[7] 铁峰：《萧红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第80页。

[8] 孙陵：《浮世小品·萧红的错误婚姻》，台北正中书局，1916年，第33页。

[9] 铁峰：《萧红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第86页。

[10] 常城：《现代东北史》，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86，第173页。

[11]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朋友们在通讯簿中流传着她的消息。

[12]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1页。

[13] 李重华：《漫论萧红》，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第12页。

[14]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1页。

[15] 姜世忠：《萧红生平考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89页。

[16]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

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4页。

第十五章 投书裴馨园

萧红在旅馆里度日如年，仍对汪恩甲的归来抱有很深的幻想。孩子在肚子里不停地悸动，已经能够踢人了，而丈夫却不知生死，债主又不断地来逼讨威胁，近在咫尺的家人不闻不问，饥肠辘辘又身无分文……她强烈地感受到身世的悲凉。

萧红当然不能向父亲投降，投降也没有用，因为张家已经不再承认她这个不肖的女儿。她也不能向汪家乞求，她唯一可以希冀的就是朋友。女朋友们七零八落，离得近的也无颜开口，而且别人的幸福会给她更深的刺激。她困守愁城，但绝不肯束手待毙，于是便向社会发出试探性的呼救。因为自尊，也因为还没有完全丧失汪恩甲归来的希望，所以一开始是含蓄的。她和汪恩甲住进旅馆之后，一直是《国际协报》和《东三省商报》的读者，这两份报纸都有文学副刊，萧红经常阅读上面的诗文。五六月间，她把《春曲》寄到《国际协报》的副刊部，署名“悄吟”。副刊主编裴馨园没有采用，但她文笔的细腻与情感的真挚给他留下了比较深刻的印象。小诗在编辑们手中传阅了一遍，就被放在了一边。^[1]大约过了一段时间，不见《国际协报》的回音，她又把《春曲》寄给了《东三省商报》的副刊“原野”，并且附了一封含蓄的说明信：

编辑先生：

我是被困在旅馆的一个流亡学生，我写了一首新诗，希望能够在你编的原野上发表出来，可以让人们听到我的心声。

副刊编辑方未艾看了以后，觉得小诗写得不错，就放进了待发的稿件中。因为萧红的说明信过于含蓄，所以“困在旅馆”一句没有引起他特别的注意。或者，以为是投稿者为了打动编辑，夸大其词达到发表目的而惯常使用的办法。而且，当年困在旅馆的人大概不在少数，报馆也自知无力全部搭救。

萧红也给李洁吾写了信，也没有得到回复。也可能李洁吾根本没有收到，即使收到了他也没有办法。何况他当初也是受陆哲舜之托，以朋

友的身份照顾萧红。如今萧红是有夫之妇，碍于陆哲舜的关系，他也不便再和萧红单独来往。而且，他和陆哲舜之间，关系怕也出现了裂痕，更不好掺和到朋友之间的情感纠葛中。

7月初，萧红的身体越来越笨，对汪恩甲归来已经不抱任何希望，又听说老板已经找好了一家妓院，要把她卖出去。这是有可能的，不把她打发走了，旅馆还要在她的食宿之外，负担她临盆的费用。萧红意识到没有时间再空等下去了，在绝境中，她以一个学生的想象力，抓到了最后一线希望，就是手边的《国际协报》。1932年7月9日，^[2]她向裴馨园发出了十万火急的求救信。

《国际协报》于1918年8月1日在吉林省长春市创刊，1919年11月10日迁到哈尔滨。创办人、社长兼主笔张复生，是山东省掖县人，老同盟会员。生于1887年，20岁起在北京研究新闻学，后入各家报纸当编辑、记者等职务，一直做到长春《大东日报》总编辑。自己创办《国际协报》后，以“志在扶持正义，促进和平，务期抒发谨厚平易之言论”为宗旨，贯彻中央远交近亲之政策，并始终以辑睦邦交为前提”。后来见哈埠商务发达，而报业不振，便将该报迁来哈尔滨出版。馆址初在道外北七道街路西，后迁道里新城大街（今尚志大街）五道街口。迁到哈尔滨之后，每期出对开两大张八版，发行1200份。张学良宣布东北易帜后，国民党势力进入哈尔滨，国民党员王星岷任国际协报总编辑。从20年代中期到30年代初，《国际协报》先后创办了《国际公园》《绿野》《灿星》《蓓蕾》《蔷薇》等副刊。副刊编辑赵惜梦是“五四”时期出现的东北文坛新文学作家，发表了不少水平较高的文艺作品和宣传革命的文章，于浣非、张铁弦、杨朔、孔罗荪、陈纪滢、陈凝秋、金剑啸、萧军、金人等就是在《国际协报》副刊上崭露头角，走向全国与世界，因此它曾被誉为东北作家群的“摇篮”。“九一八”事变爆发后，《国际协报》立即投入声讨日本侵略者的斗争。社长张复生亲自撰写社评，以“日本军队能如此侵占东北？”为总题连发社评，历30余天，洋洋七八万言，痛斥日军侵华罪行，反对当局的“不抵抗”政策，呼唤中华民族起来团结抗日。《国际协报》还派记者王研石等赴沈阳，采访日军攻占沈阳后的惨状，并出专版揭露其烧杀抢掠等法西斯罪行，创办了新闻摄影画报《国际画刊》（四开四版周刊），所登新闻照片如“日军在沈阳街市令

中国市民面墙而跪，然后用枪刺刺之”“日军活埋看《不准逗留》布告之中国人民”等，无不激起中国人民的义愤。此时《国际协报》期发已达万份以上。《国际协报》的国际公园副刊也紧密配合对“九一八”事变的报道，特制大字通栏口号，竖排在副刊两侧，每一期一换。如9月24日是“你认识敌人吗？你看准敌人吗？”并且发表《好男儿大丈夫》一类血性文字，文风泼辣，洋溢着同仇敌忾的正气。当马占山将军率部于11月4日在嫩江江桥英勇抗敌，《国际协报》全力声援，报纸由每周6刊改为每日出版，并发起募捐劳军活动，加出专页刊登捐款单位及个人名单，一时哈埠民众抗战情绪高昂。报社还派赵惜梦与记者刘荃荪，携带劳军款项及物品、食品赴江桥战场，向抗日将士表示慰问。1931年12月中旬，国民党在哈机构关闭，要员南下。12月23日《国际协报》宣布暂时停刊。张复生难舍苦心经营十多年的报馆和财产，留在哈尔滨。1932年3月1日，伪满洲国建立。日伪当局为制造“日满协和”的假象，准许哈尔滨国人报纸相继复刊。经哈尔滨商会函请，伪当局核准，《国际协报》于3月7日复刊。报纸减为每日对开两大张半，共十个版。原来每日必发的社评停止了，国内外新闻版以客观主义手段混发各中外通讯社的电讯稿，虽然不乏日本侵略军的“武功”战报，但同时刊登中国政府的行动。“国际公园”副刊仍继续新文艺的宣传，是重要的文艺阵地。该报当时的发行量，居哈埠中文报纸之首。

哈尔滨失陷之后，赵惜梦逃入关内。同年3月7日，裴馨园到《国际协报》接任副刊编辑，他当时还兼任五日画报社等报纸的编务。他是旧小说作者，但是团结了一批爱国的新文学青年。副刊一直是他们主要发表作品的园地之一。^[3]《国际协报》文艺副刊占据第四版二分之一的版面。裴馨园在上面开设“老裴语”专栏，每天写上三五百字的杂感或者散文，用比较隐晦的语言来揭露、讽刺当时黑暗的社会弊病；表达在日寇铁蹄下人民痛苦的心声；失学失业青年的苦闷；评论国际上发生的新闻、丑闻。有的时候，《国际协报》与哪家报纸发生了矛盾，他也用这个专栏来“打笔仗”。因此，《国际协报》的文艺副刊在当时哈尔滨的报纸中比较进步，影响也比较大。裴馨园在他的周围，团结了一批年轻、进步、富于爱国心的作者，比如萧军、舒群、金人、梁山丁、金剑啸、罗烽、白朗等。大家鼓励裴馨园：“你就大着胆子办吧！”他则回答说：“有了你们，我就不怕，只要你们敢写，我就敢登！”后来他又编辑

了“儿童专刊”和“新年特刊”，这大概也是萧红特别喜欢这张报纸的原因，既有爱国立场的时事报道，又有进步的新文学作品，投书目标也包含了对这家报纸的信任。

7月10日，裴馨园看见了萧红署名悄吟的信，因为对于这个名字还有印象，也因为信的内容让他震惊。萧红在信里大致讲述了她为反抗封建包办婚姻，追求婚姻自主离家出走；因为生活无着，上当受骗，被人抛弃，只身陷在旅馆中；因欠旅馆四百多元债，无力偿还，旅馆老板要将她卖进圈楼妓院抵债；她已和家庭断绝关系，又无亲无故，很快又要生孩子，处境非常险恶，希望编辑先生伸出同情之手，设法帮助她摆脱危难。在信中，她还指责了老裴，还写了“我们都是中国人”等样的话。

[4]裴馨园看了萧红的信以后，随即把信让周围的几位撰稿人传看了一遍，因为有过《春曲》投稿的记忆，知道就是那个署名悄吟的女作者，大家都十分关心。当读到诸如“难道现今世界还有出卖人的吗？有！我即将被卖掉……”这样滚烫的字句，把所有的心都点燃了，大家在震惊中愤怒至极。裴馨园坚决地说：“我们要管，我们要帮助她！”他和周围的人商量，决定明天先到道外的东兴顺旅馆去探个究竟。

当晚回家，他和妻子黄淑英谈起白天收到的求救信，里面那些尖锐责问的词语让他哑然失笑，说：“在中国人里，还没有碰见过敢于质问我的人呢！这个女的还真是个有胆子的人！”

7月11日，萧红直接给裴馨园打了电话，进一步诉说自己的危难处境。裴馨园决定立刻去旅馆，让正在帮他整理稿件的萧军跟他一同去采访萧红，被萧军不假思索地拒绝了。裴馨园就和编辑孟希（外号南蛮子）等四人一起，乘上摩电，直奔道外十六道街。进了旅馆，向茶房问清萧红的住处，就上二楼直奔南头那间储藏室敲开了她的门。阴暗的房间里，除了床上的被褥、破旧报纸、纸张和一个旧柳条包之外，几乎没有什么东西。萧红精神紧张得近于癫狂，苍白的脸上眼睛失神，穿着褪色的蓝大衫，赤足穿皮鞋。看见他们，略微有些不安。裴馨园说明来意，安慰一番之后，就离开了她的房间。他们找到老板，出示了证件，警告他不许对萧红心存歹意。要照常供应伙食，一切费用，由他们负责。老板见是报馆来的人，十分紧张。尽管心里极不乐意，也不敢发作，怕得罪记者，受到报界的攻击，对生意不利。其实这几个人心里很

清楚，他们也根本无法负担萧红的生活，为她偿还巨额债务。^[5]

那天晚上，裴馨园又邀请了一些作者到道外北京饭店吃饭，向大家介绍了他们采访萧红的情况，请求大家大力帮助。大家都很同情萧红的处境，但也没有想出更好的对策。有的人计划着抽出自己薪水为萧红还债，有的建议给萧红找一个职业。萧军对大家说：“我是一个一无所有的人。我只有头上几个月未剪的头发是富裕的。如果能够换钱，我可以连根拔下来，毫不吝惜地卖掉它！也来帮助她。”大家全都笑了，说萧军说的全是醉话。最后，裴馨园说：“你可以写文章卖。”萧军说：“天哪！在哈尔滨写文章卖给鬼吗？何况我又不会写卖钱的文章。”大家空谈了一阵，都为了不负裴馨园的好意，白吃了他的酒菜。然后各自散开，走自己的路了。那一夜，萧军失眠了。

孟希回到自己的住处——道里四十六道街路南靠近新城大街的一栋房子二楼公寓里。楼下是道里税务局，局长姓张。他的一位乡绅模样的兄长，从呼兰来他家做客，已经有了些日子。孟希每天晚饭之后，都在门前和他乘凉聊天，彼此还觉得很投契。这天，他以为自己参与了一件好事，兴致勃勃地和他谈论在东兴顺旅馆的见闻。没有想到，他听了几句，就扭头走了，搞得孟希颇为疑惑。第二天，便去问老裴，老裴告诉他，那个税务局长是悄吟的叔叔，乡绅就是悄吟的父亲，她和家里闹翻了，双方互不往来。后来，他一打听，果然是这么回事。^[6]这件事，论者多用来证明张廷举的冷酷无情，把自己的颜面置于亲生女儿的性命安危之上。但是，会不会有另一种可能？他住在弟弟家，是否也有关注萧红的动机？特别是考虑到他和王廷兰的关系，在日伪肆虐的形势下，不便公开前往，甚至可能会以为萧红是日本特务的诱饵也未可知。或者，期待着汪家会负责一部分债务，即使离婚了，账也是两个人欠下的，不能完全由张家负担。他不辞而别的原因，也可能是有难于启齿的隐衷。而且，他可能也不知道旅馆断了萧红的饮食供应和卖入妓院的计划？或者知道了，却料定旅馆不敢真的这样做，只是威胁而已，目的是逼迫汪、张两家有人出头。三方僵持不下，唯有作为人质的萧红夹在中间遭受摧残。而且还有一大块信息的漏洞至今未知，旅馆老板是否受到日伪当局的胁迫，监控萧红的目的确实别有用心。

报馆出马引起旅馆老板的紧张，对萧红则更加怨愤。这个柔弱的年

轻女子，并不像他们想象的那样可以任人摆布，而且有相当的能量。他们变本加厉地对萧红施加压力，逼她赶紧还债。这使萧红更加恐惧，虽然饮食没有了问题，精神却加倍紧张。

7月12日中午，萧红又给裴馨园连续打了几次电话，裴馨园都不在，是坐在主编座位上的萧军接听的电话，他正在为裴馨园处理外来稿件。他知道来电话的就是困在旅馆中无助的悄吟，却没有任何与之搭话的兴致。在他的观念里，明知道自己没有任何力量帮助对方，何必要那样沽名的假慈悲呢？！萧军曾经在哈尔滨当过宪兵见习生，在街头和饭店纠察军事纪律，见过太多遭遇不幸的青年女子，心灵已经磨砺得有了硬壳。在他看来，萧红不过是罪恶社会中寻常的落难女性而已，即使同情也爱莫能助。

下午，忙于各种事物的裴馨园打电话邀请舒群和一个外号叫马大胡子的作者，再次去东兴顺旅馆看望萧红。舒群本名李书堂、李旭东，外号黑人，笔名也是黑人。他1913年生于黑龙江省阿城县一个满族贫苦工人的家庭，已经发表了一些文章。他本性善良热心，萧红的状况给他留下深刻印象，尽管一贫如洗，也下决心尽全力解救她。回到报馆，几位男士又议论起萧红，除了危险的处境，还有她的气质、语言和近于疯狂的神态。这些印象的描述，显然打动了萧军的心。大家都为她担忧，但是又束手无策，谁也凑不上四百多元钱为她还上债务，决定先把她的情绪安定下来。

7月13日，萧红又给裴馨园打电话，说自己寂寞难耐，想借几本文艺的书看看。但自己是被监禁的人，没有行动的自由，希望能把书送到旅馆里来。裴馨园接电话的时候，萧军正在旁边帮助裴馨园整理稿件。裴馨园就写了一封安慰的信，里面介绍了萧军，又拿了几册书请萧军走一趟。萧军受裴馨园之托，只得向东兴顺旅馆走去。

[1]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69页。

[2]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69页。

[3] 曹革成：《跋涉生死场的女人萧红》，华艺出版社，2002，第90页。

[4] 萧耘整理，黄淑英口述：《二萧与裴馨园》，《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2年

第4期。

[5] 孟希讲述，何宏整理：《萧红遇难得救》，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孟希的讲述显然记忆有误，因为，萧军并没有去。

[6] 孟希讲述，何宏整理：《萧红遇难得救》，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00页，孟希说法有误，此处按照实际情况更正。张氏宗谱记载，张廷献确实在各地任税务官，所以有这种可能。

第十六章 热恋萧军

萧军（1907—1988），原名刘鸿霖，出生于辽宁省西部山区一个叫下碾盘的山村里，当时，属于义县沈家台镇管辖。他的父亲刘清廉是一个精明能干而又贪婪暴躁的细木工，在沈家台镇里开了一处作坊。他有严重的父权思想，在家庭里实行霸道的大男子主义的家长作风。萧军出生半年多的时候，一日清晨，他急于出门，偏巧萧军在炕上拉了屎尿，母亲急于给他收拾，丈夫却怪她没有照料自己赶路，于是狂怒起来，抡起鞭子劈头盖脸地把她毒打一顿，然后扬长而去。刚烈的母亲不堪屈辱，吞食了大量的鸦片，以死来抗议这罪恶的人间。据说，她当时想把萧军一起毒死，大概因为鸦片太苦，萧军不肯吃，而且哭叫着，抹了满嘴都是。刘清廉父权思想也很严重，对萧军也没有什么温情，萧军对他又恨又怕，还很讨厌他，父子关系很冷淡、疏远。萧军自幼跟着奶奶和几个姑姑长大，受民间说唱艺术与绿林传奇的影响，爱好文艺而有豪侠之气。知道了母亲的死因之后，对父亲更加仇恨，经常对人说，长大了要为母亲报仇。对女性的依恋与对父亲的仇恨，构成了萧军两个最基本的情感倾向，前者使他多有浪漫情缘，仇父的情结则使他毕生藐视权威。

1917年冬天，萧军10岁的时候，父亲从遥远的长春来信，叫家人把萧军带到长春，进入吉长道立商埠国民高等小学校读书，后来因为顶撞一位体育教员而被开除。1925年春天，萧军18岁，经一位乡亲介绍，到吉林城军阀部队三十四团骑兵营当了一名骑兵，业余沉醉于诗酒。也是在这个时候，他接触到新文学，读鲁迅等人的书。1927年，改名刘羽捷，以第八名的成绩考入“东北陆军讲武堂”所属“宪兵教练处”。次年，以第二名成绩毕业，被分配到哈尔滨开始实习生活。因为看不惯宪兵生活的腐败而愤然辞职。1928年冬，他改名刘慰天，考入东北陆军讲武堂第九期炮兵科。1930年春，因为与一个步兵队长发生冲突而被开除。1929年5月11日在沈阳日本人办的《盛京时报》副刊上，发表处女作《懦……》，用了一个日本式的署名颜酡三郎，从此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后投奔驻长春的东北军第二十四旅旅长黄师岳，被任命为准尉见

习官，但因为组织士兵反军阀运动，不到两个月就被赶了出来。又到东北宪兵教练处当少尉武术教官，结识了共产党人佟英翘、方未艾。“九一八”之后，受方未艾之邀，到舒兰计划组织义勇军。冬天，由于投降派煽动哗变，计划失败，和方未艾等人一起被押解出境。萧军与方未艾到达哈尔滨，为冯占海的抗日部队做联络工作，由此结识共产党人黄吟秋、金柏阳，同时以文学写作宣传抗日。1932年2月5日，哈尔滨沦陷后，萧军把结发妻子和两个女儿送回老家，写信告诉她，自己以后投身抗日，行踪不定，不要再等自己，可以嫁人。身边只留了一支手枪。^[1]

萧军从小爱武，在滨江武术馆遇到沈阳时旧交著名拳师辛健侯。辛健侯请他到自己家中食宿。辛健侯是沈阳警世三班评剧团的少老板，萧军得以经常去看戏，有时还在舞台上练武术，就此相识了主要演员筱桂花。受辛健侯之请，萧军根据上海出版的小说《珍珠恨》的故事，为筱桂花写了一个剧本，改名《马振华哀史》，内容是一女学生恋爱、受骗而投江自杀。他同时兼任导演，公演后轰动全城，剧团马上扭亏为盈。因为与辛健侯之间的一些误会，萧军拂袖而去，和方未艾寄居道外纯化街一家收费最低廉的小客栈。他开始用燕白、白燕子的笔名，向一些报纸投稿，文章刊出却没有稿费，他不得不向《国际协报》投稿。4月，他写了短篇小说《飘落的樱花》投给《国际协报》，并且写了一封说明自己困境的信，希望能够得到稿酬。裴馨园收到稿件和信之后，发表了他的稿子，又派人送去一封信和五元钱，约他到报社一谈，说钱是个人敬意，谈不上稿酬。萧军应约到了报社，与裴馨园一见如故，两人成为朋友。方未艾也在《东三省商报》找到副刊原野主编的职业，没有工资，只供食宿，他搬到报社去住。裴馨园激赏萧军文学才华与质朴豪侠的性格，邀他到家里食宿，一边帮助自己编报纸，一边让他安心写作。每月付给他二十元酬劳，萧军从此靠稿酬吃饭，可以说是哈尔滨有史以来第一个职业作家^[2]。

1932年7月13日，快近黄昏的时候，他到了道外正阳街东兴顺旅馆。由于他是以报馆编辑名义前来的，旅馆老板不能不让萧军去见萧红。茶房一直领着他走到长长甬路尽头一间屋子前面，对他说：“她就住在这间屋子里，你自己去敲门吧。”然后，就走了。萧军敲了两下门，没有动静，稍待片刻又敲了两下。门扇忽然开了，一个模糊的人影在门口

中间直直地出现了。由于灯光昏暗，萧军只能看到一个女人似的轮廓出现在他的视线中，半长的头发散散地披挂在肩头前后，一张近于圆形的苍白的脸嵌在头发的中间，有一双特大的闪亮的眼睛直直地盯视着萧军，声音显得受了惊吓似的微微颤抖地问着：“你找谁？”萧军回答：“张迺莹。”他不等邀请就走进了这间散发着霉味的小屋。萧红拉开屋里的灯，灯光也是昏暗的。萧军看清萧红整身只穿了一件褪了色的蓝色单长衫，“开气儿”到了膝盖以上了。小腿是赤裸着的，趿了一双变了形的女鞋。散发中已经有了明显的白发，在灯光下闪闪发亮。怀着身孕的体形，看得出不久就要到分娩期了。

萧军在一张靠墙的空椅子上坐下来，把带来的书放在一张桌子上，把裴馨园的介绍信交给了萧红，没有说什么。在萧红看信的时候，他把整个房间扫视了一下。萧红定定地把信看了不止一遍，举着信的手指在不停地颤抖。她对萧军说：“我原以为你是我在北京的朋友李君托了来看我的，原来你是报馆的，你是三郎先生，我刚刚读过你的这篇文章，可惜没有读完全。”萧红所说的在北京的朋友李君，就是李洁吾，可见一直幻想着陆哲舜的朋友们会帮助她。她从一张空荡荡的双人床上，扯过一张旧报纸指点着说：“我读的就是这篇文章……”萧军看了一下那张报纸，上面正连载萧军一篇题为《孤雏》的短篇小说中的一段。裴馨园在信中提到了萧军的名字，所以萧红说了上面那些话。

萧军站起身来，指一指桌子上那几本书说：“这是老裴先生托我给你捎来的，——我要走了。”说着就准备离开那间屋子。萧红说：“我们谈一谈……好吗？”萧军迟疑了一下，终于又坐了下来，点了点头说：“好，请您谈吧。”萧红很坦率、流畅而快速述说了她过去的人生经历以及面前的处境。萧军静静地听着。在她述说的时候，萧军无意间把散落在床上的几张信纸拿过来看了一下，因为那上面画了一些图案式的花纹和一些紫色铅笔写下的字迹，还有仿照魏碑《郑文公》字体勾下的几个“双勾”大字，就问萧红：“这是谁画的图案？”萧红回答说：“是我无聊时干的。就是用这段铅笔头画的……”说着从床上寻到一段约有一寸长短的紫色铅笔头举给他看。“这些双勾的字呢？”萧军问。“也是！”萧红答道。“你写过《郑文公》吗？”萧军问。萧红说：“还是在学校学画的时候学的……”萧军又看见了萧红写的两首字迹很工整的诗，就又问

道：“这些诗句呢？”“也是……”萧红有些不好意思，一抹淡红的血色浮上她苍白的双颊。

这时候，萧军似乎感到世界在变了，季节在变了，人在变了。当时他认为他的思想感情也在变了。出现在他面前的，是他认识过的女人中最美丽的人，也可能是世界上最美丽的人。他曾和朋友们谈过，哈尔滨没有女人，可现在他为自己谈过的话感到惭愧。萧红初步给予他的那一切形象和印象全不见了，全消泯了……在他面前的只剩一颗晶莹的、美丽的、可爱的、闪光的灵魂！他马上暗暗决定和向自己宣了誓：“我必须不惜一切牺牲和代价——拯救她！拯救这颗美丽的灵魂！这是我的义务……”^[3]

他们谈到读书，谈到当时几位新的文学家，又说到萧红的幼年，最终谈到萧红的友人和汪恩甲。萧红说在他身上，竟找不到一句诗来！萧红说自己喜欢唱歌，还喜欢作画……但却不喜欢太阳。她说太阳只是一个毫没有情趣的鲁男子。她微笑着问萧军：“你对于爱的哲学是怎样解释呢？”萧军答道：“谈什么哲学。0学——爱便爱，不爱便丢开！”“如果丢不开呢？”萧红又问。萧军爽朗地答道：“丢不开，便任他丢不开。”两个人同时纵声大笑起来。

萧红说：“三郎，在我看到你写的《孤雏》的时候，我曾这样想过：写文章时节的三郎，或许是穷困莫归，而现在也许是穿起漂亮的衣裳，翩跹在销魂窟里吧？谁知你现在还是这样——褪了颜色的学生服，不擦油的皮鞋，蓬乱着的头发——一个一无所有的流浪儿哟！——三郎，你怎的不放聪明些呢？”

萧军反问萧红说：“你怎的不放聪明些呢？”萧红只是摇头，微微一笑，问道：“你为什么要活着？请不要用模棱的话来复我。”萧军又反问道：“那你为什么还要在这世界上留恋着？拿你现在自杀条件，这般充足。”萧红答道：“我吗？……因为这世界上，还有一点能使我死不瞑目的东西存在，仅仅这一点，它还能系恋着我。”萧军说：“是的呀！我也是一样啊！但我却永远不想自己死去了！我觉得凭什么东西——除开我不能抵抗的或某种暴力之外——也不会使我自己去死掉啊！”

这是萧红又一次谈到死的问题，她在极端绝望的情境中，仍然怀着

生的执着，本能地抗拒着死的诱惑。这种精神成为她日后创作从始至终的潜在主题，透过阶级、民族和文明这些表面的话语，一以贯之地涌流在她的作品中，这是她能够比自己同时代的左翼作家深刻，也能够超越自己时代的重要原因。在向死而生的挣扎中，建立起自己抗争的伦理诗学。

萧红说：“这现世处处是冷酷的！不满的，丑恶的……”萧军认为她说得不对，同时觉得凭谁也不能否认不是这样的；但我们就这样任它冷酷、不满，丑恶下去吗？还待谁来为我们负责改变下去呢？

萧红还说：“男人梳得光光的发，粉得白白的脸；忸怩地装着假斯文；说起话来总是一唱三叹的，卖弄着肉麻的廉价温柔。那还不如卖淫的女人，能使人感到些儿爱怜！”萧军觉得萧红是故意在他面前说这样的话，因为他们同样没有那馨香的油，高贵的粉吧？所以才说这样嫉妒的话，事实上他们不是比别人更爱美吗？

他们谈得很多，像一对久别重逢的老友。萧军几次站起来想走，都没有走成。他几次想拥抱萧红，也终于克制住了。那天，他们谈到很晚，临别的时候，他们的手握在了一起。^[4]

萧军临走的时候，指着桌子上用一片纸盖着的那半碗高粱米饭问萧红：“这就是你的饭食吗？”萧红漠然地点了点头，一股森凉酸楚的泪水，冲上了萧军的眼眶，他装作在衣袋里找什么东西低下头来。他把兜里的五角钱放在桌子上，勉强地说：“留着买点什么吃吧！”就匆匆地向她告别了。这仅有的五角钱，是他回程的车钱，他只好步行十里路走回去了。

“心有灵犀一点通”，两个人一见钟情。

在临离开东兴顺旅馆的时候，萧军又到账房了解了一下萧红的具体情况。旅馆人员介绍了萧红的情况，他们只能把她作为“人质”留在旅馆里，等待她丈夫回来还了钱，她就可以随便走了。萧军正色说道：“钱不会少了你们的，但你们不能存心不良，别有打算的！我警告你们！”旅馆的人慑于萧军的正气嗫嚅着说：“我们没有‘存心不良’，只是要欠债还钱。谁把钱给了，谁就可以领她走……”萧军昂然走出东兴顺旅馆。^[5]

当天夜里，萧红写下了这样的诗句：

春曲（二）

我爱诗人又怕害了诗人，

因为诗人的心，

是那么美丽，

水一般地，

花一般地，

我只是舍不得摧残它，

但又怕别人摧残，

那么我何妨爱他。

萧军也被对萧红狂热的爱燃烧着。第二天，也就是7月14日晚上，萧军又到东兴顺旅馆，两个人没有经过任何仪式，就结合在了一起。萧军在实录小说《烛心》中，如实地记录了这顺乎天意的结合过程。其中的“星”就是萧军，“畸娜”就是萧红。

……我不想着世界在我们的周遭，也会有失却它们权威的一日啊！不——那仅是一时——即是一时也值得，一刻也值得，一分，一秒，一刹那……也值得！值得我们纪念！毕竟那四周时时攻进的，和内心时在外泛，矛盾突撞的悲潮！在那片刻里，是失却它们的力。畸娜！这是我们仅有的胜利，我们要纪念着啊！

你会说，我们的爱进展得太快了！太迅速时，怕要有不幸的事情发生在横障我们吧？畸娜！不错！我们是太迅速了，由相识至相爱仅是两个夜间的过程罢了。竟电击风驰般，将他们经年累月，认为才能倾吐的，尝到的……那样划着进度的分划……某时期怎样攻，某时期怎样守，某时该吻，某时该拥抱，某时期该……怎样——天啦！他们吃饱了肚子，是太会分配他们的爱情了，我们不过是两夜十二个钟点，什么全

有了。在他们那认为是爱之历程上不可缺的隆典——我们呢全有了。轻快而又敏捷，加倍地做过了，并且他们所不能做，所不想做的，也会被我们做了……做了……

他们也许会很文雅的笑着我们说：我们只是一对狂饮爱酒的醉泥鳅，是不会咀嚼到那酒是怎样甜美与芳香。是一双不会节用爱情财产的挥霍儿，不久就要穷困了。但愿不要被饥狂汉踢碎了他们的酒杯，轧断他们的瓶颈。节省下来的爱之财产，不要被强盗分了啊！

畸娜，你的颊儿灼偎在我的胸扉上，你说要听听我的心颗在里面唱的什么歌曲。它那时给你唱什么歌儿听来？请说给我，你个聪明的孩子哟！

啊！我的所有在那时早已溶入你那声波的颤荡中了——随着那歌声，在向着万丈的寒潭中沉没，渊然地沉落着……

萧红对萧军的热恋中，有着艺术精神的自我观照，也有着对一个崭露头角的文学青年的崇拜。她在《春曲（三）》中写道：

你美好的处子诗人，

来坐在我的身边，

你的腰任意我怎样拥抱，

你的唇任意我怎样的吻，

你不敢来在我的身边吗？

你怕伤害了你处子之美吗？

诗人啊！

迟早你是逃避不了女人！

为此，萧红内心的矛盾是明显的，萧军显然激发了她的浪漫本性，而自身的处境又使她生出自卑。当他们在地狱的人间一角睡醒拥抱的时候，便会陷入对与错的问答。萧红说不敢爱一个自己所爱的诗人，怕蹂

躏了他。萧军则反问，谁是诗人？你在咒骂谁是诗人？萧红解释道，我只合爱我所不能爱的一些东西们，我可以尽兴地摧残他们呦！她觉得摧残不值得爱的人是无所谓的，而像萧军这样自己深爱又值得爱的人，是不应该残忍地去摧残的。萧军则反驳，以为无用的“诗人”桂冠是对他的咒骂，而且是比任何咒骂都更无法忍受。并且让萧红慈悲些，“我不是诗人”，当然也不是你所爱的了，那就任你摧残吧。萧红说出了另一重的矛盾心理，爱要尽兴，恨不能杀死了一口一口地吃肉，才能安心；可是再想他的时候，他又怎样复活呢？所以觉得这一生是不会尽兴了！不尽兴的爱，不是莫如无吗？萧军也有相近的感受，回答说我的爱往往要烧枯了少女的情芽。所以和你一样，也是不敢爱我所爱的人。可见，两个人情感投入的浓烈。

然而，萧红依然处于被监禁的状态，不要说到公园里写诗，连饭都吃不饱。萧军看到她，便感到自己作为一个男人的无力，连让恋人吃一顿饱饭的力量全没有，恨不能去抢些东西给萧红吃。尽管如此，萧红只要看见萧军的笑容，则比吃什么都饱，她是以爱情来治疗饥饿。两个人的感情中都并不仅仅是狂喜，也都夹杂着痛苦和犹疑。特别是彼此的猜忌，亲吻的时候，萧红对萧军说，我不允许你的唇再吮到凭谁的唇！而仅仅三日，萧军便在梦里看到萧红和人亲吻。他很想结束这痛苦的热恋，“我们就这样结束了吧！结束了吧！这也是我意想中的事，畸娜你不要以为是个例外……”“你爱我的诗，也只请你爱我的诗吧！我爱你的诗，也只爱你的诗吧！除开诗之外，再不要及到别的了……总之在诗之领域里，我们是曾相爱过来……”他说出自己的怀疑，并且但愿萧红和他梦中的那个情人更亲密些。当时去看望萧红的青年不少，萧军的疑虑大概也是有所指的。这原本也是热恋中的情人普遍会有心理，因为爱得深而生发出失掉对方的恐惧。

萧军认为，这样分手也合乎他对于爱情的原则，爱便爱，不爱便丢开！而对于爱萧红的主要原因，他则不肯明言。或者只是为了拯救，让所有的朋友知道萧红的处境，也让更多的人知道她的不幸，也许谁有能力帮助萧红摆脱被囚禁的牢狱。他所谓的能力显然是金钱方面的，萧军希望萧红懂得并接受他的这份可怜的心意。他坦率地告诉萧红，自己曾爱过别人，不是二楼的那位姑娘，而是一个慈悲的女孩儿，为他织补毛

衣留下了纪念。而且自己也不是萧红所谓的处子诗人，更像一个结了婚而没有和丈夫性爱过的少妇。萧军贾宝玉式的天性，至此已经展露无遗。萧红又一次陷入新的宿命，她以唯情主义来原谅萧军，并且指责他残忍，认为萧军的这些情事都与自己无关，而坦诚的告白反而破坏了诗的意境。萧军也意识到对萧红的不公，看见她垂视的眼睛，很是后悔自己的直言。他自有他的矛盾，他不愿意用美丽的谎言欺骗萧红，但是又不忍看萧红的悲哀，意识到自己的愚蠢。他认为萧红是能够破除一切凡俗偏见的人，自己赤裸裸的话语又有什么错呢？这就是两萧爱情的先天悲剧因素，萧军已经结婚10年，萧红还只是一个初涉婚姻的少女；一个是唯情主义者，一个则是专一爱情的信徒；债务缠身的萧红对萧军来说，只是若干情人“之一”，而萧军对一无所有的萧红来说，则是“唯一”。萧军忏悔着自己残忍的同时，也庆幸着自己的交代，“竟然办得这样顺手啊”^[6]！

萧红只能“享受今朝”的爱恋，不愿多想萧军的其他情感纠葛，她沉醉在艺术创作的灵感中，又连续写下诗篇：

春曲（四）

只有爱的踟蹰美丽，

三郎，我并不是残忍。

只喜欢看你立起来又坐下，

坐下又立起，

这其间，

正有说不出的风月。

春曲（五）

谁说不怕初恋的软力，

就是男性怎样粗暴，

这一刻儿，

也会娇羞羞地，

为什么我要爱人！

只怕为这一点娇羞吧！

但久恋他就不娇羞了。

春曲（六）

当他爱我的时候，

我没有一点力量，

连眼睛都张不开，

我问他这是为了什么？

他说：爱惯就好了，

啊！可珍贵的初恋之心。

这些诗经萧军之手在朋友们中间流传，为萧红赢得了广泛的同情。去看她的青年，多数是左翼文学新人，自然都激赏她的才华。从他们的嘴里，萧红不难得到关于萧军的各种私人信息。在萧军逐渐冷静下来的态度与逐渐稀少的身影中，她也从狂热的艺术创作中陷入新的忧伤。除了萧军交代过的两个女性之外，还有一个叫李玛丽的姑娘，也深深牵动着萧军的情愫。李玛丽是一个大家闺秀，气质高雅，风度极佳，有着极好的文化教养，且热爱文学艺术。她主办的文艺沙龙在哈尔滨很有名气，一批正直、健康的男士聚拢在她的周围。不少人在追求她，许多人暗恋着她。萧军大概是暗恋的趋奉者之一，不论是情感的驱使，还是社交的需要，都要经常出入她的沙龙。萧红显然了解这些，也可以凭着女性的直觉判断出萧军对她感情的性质与程度。真爱男人的不忠，显然是她无法不正视的现实，7月30日，狂恋半月的萧红写下了祭奠自己短命爱情的《幻觉》：

昨夜梦里：

听说你对那个名字叫Marlie的女子，
也正有意。

是在一个妩媚的郊野里，
你一个人坐在草地写诗。

猛一抬头，你看到了丛林那边，
女人的影子。

我不相信你是有意看她，
因为你的心，不是已经给了我吗？

疏薄的林丛。

透过来疏薄的歌声：

——弯弯的眉儿似柳叶；

红红的口唇似樱桃.....

春哥儿呀！

你怕不喜欢在我的怀中睡着？

这时你站起来了！仔细听听，

把你的诗册丢在地上。

我的名字常常是写在你的诗册里，

我在你的诗册里翻转；

诗册在草地上翻转；

但你的心！

却在那个女子的柳眉樱唇间翻转。

你站起来又坐定，那边的歌声

又来了……

——我的春哥儿呀！

我这里有一个酥胸，还有哪……

……青春……

你再也耐不住这歌声了！

三步两步穿过林丛——

你穿过林丛，那个女子已不见影了！

你又转身回来，拾起你的诗册，

你发出漠然的叹息！

听说这位Marlie姑娘生得很美

又能歌舞——

能歌舞的女人谁能说不爱呢？

你心的深处那样地被她打动！

我在林丛深处，

听你也唱着这样的歌曲：

我的女郎！来，来在我身边坐地；

我有更美丽，更好听的曲子唱给你……

树条摇摇；

我心跳跳；

树条是因风而摇的，

我的心儿你却为着什么而狂跳。

我怕她坐在你身边吗？不，

我怕你唱给她什么歌曲么？也不。

只怕你曾经讲给我听的词句，

再讲给她听，

她是听不懂的。

你的歌声还不休止！

我的眼泪流到嘴了！

又听你慢慢地说一声：

将来一定与她有相识的机会。

我是坐在一块大石头上的，

我的人儿怎不变作石头般的。

我不哭了！我替我的爱人幸福！

（天啦！你的爱人儿幸福过？言之酸心！）

因为你一定是绝顶聪明，谁都爱你；

那么请把你诗册我的名字涂抹

倒不是我心嫉妒——

只怕那个女子晓得了要难过的

我感谢你，

要能把你的诗册烧掉更好，

因为那上面写过你爱我的语句

教我们那一点爱，

与时间空间共存吧！！！！

同时我更希望你更买个新诗册子，

我替你把Marile的名字装进去，

证明你的心是给她的。

但你莫要忘记：

你可再别教她的心，在你诗册里翻转哪！

那样会伤了她的心的！

因为她还是一个少女！

我正希望这个，

把你的孤寂埋在她的青春里。

我的青春！今后情愿老死！

这情感的新痛自然折磨着萧红，心理上也有缓解对萧军依恋的倾向，孤独寂寞中自然渴望有其他的朋友交谈。在当时经常去看她的朋友中，方未艾是最让她信任的一个。由于是萧军的密友，他大概去看望的时候比较多，是否是受萧军之托就不得而知了。在所有的朋友中，他的家世最好，相貌也最出众，气质有着书生的轩昂、沉静与淡定，萧军梦中对萧红的猜测很可能就是他。如果按照萧军结束与萧红恋情的理由，让有能力拯救她的人来爱她，那么，在一群穷苦人家出身的贫穷左翼文学青年中，只有方未艾的家境最好，而且，他是有组织背景的，比其他人更有力量解救萧红脱离苦海。

方未艾（1906—2003），原名方靖远，又名方曦，辽宁省台安人，当时已经担任东三省商报副刊“原野”的编辑。他看到萧红的诗之后，非常欣赏她的才华，就在自己编辑的“原野”上，发表了一期两萧诗歌专号，也为了纪念他们的结合。东三省商报报社在道外正阳十四道街，距东兴顺旅馆只隔两道街，这使他看望萧红，比别人更近便。他除了带一些书刊给萧红之外，还经常送给她一些日用的小东西，两个人在一起聊天，有时候还带萧红出去吃小饭馆。据方未艾回忆，有一天，萧

红写了一首旧体诗《对镜抒怀》：“困居旅馆久，百感生心间。两鬓生白发，难明长夜天。”她拿给方未艾看，请他指教，方未艾以为“百感生心间”一句应该改为“百感生心田”。萧红不以为然，她说“田”是会有收获的，即使是荒芜的田还能生长蒿草。而这“间”字，更能表现出自己内心的空旷无望。方未艾又说，“难明长夜天”不好，应该为“难明待晓天”。萧红却认为自己并没有“待晓天”的意志和心境。方未艾笑着说，你真不愧是大手笔，你的诗我改不了，于是两个人都大笑起来。从这个情节，也可以看出萧红当时内心的荒凉。她又陷入大的寂寞与孤独，自己的恋人不见踪影，有一天，实在受不了了，就给方未艾打电话，请求他到旅馆来看望自己。方未艾是恪守儒家道德规范的人，考虑到萧红已经和萧军确立了关系，怕在朋友之间产生误会，就没有答应萧红的请求。孤独痛苦的萧红就写了一首诗，题为《近寄友人》，让旅馆一个姓徐的茶房送给了方未艾。她在诗中写道：“高楼举目见，咫尺天涯隔。百唤无一应，谁知离恨多。”^[7]这也可见，萧红一开始就是作为萧军的附属，被他的朋友们接纳的，一旦渴望脱离对萧军的心理依恋，就会陷入与世隔绝的孤立处境。这简直就是宿命一样的情感陷阱，她需要用6年的时间，才能奔逃出来。

监禁在东兴顺旅馆的萧红，同时也监禁在萧军的情感陷阱中。

[1] 以上资料皆引自张毓茂：《萧军传》，重庆出版社，1992。

[2] 陈隄：《萧军与哈尔滨》，《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

[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51—155页。

[4] 萧军：《烛心》，载《跋涉》，花城出版社，1983，第15—21页。这是一篇自述性的小说，萧军曾写信告诉铁峰，《烛心》是一篇实录文字。见铁峰《萧红生平事迹考》，《萧红全集》下卷，哈尔滨出版社，1998，第1450页。

[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55页。

[6] 萧军：《烛心》，《跋涉》，花城出版社，1983，第15—21页。

[7] 姜志军：《简论萧红的诗歌》，《东北文学研究》1986年第1期。

第十七章 逃出囚笼

一群朋友绞尽了脑汁，也想不出解救萧红的办法。方未艾的疏远，使萧军设想的搭救萧红的方案显然也行不通。大家除了经常去看望安慰她之外，无论如何也无法筹措到那样一笔巨额款项替她还债。

6月下旬开始，整个黑龙江流域阴雨连绵，进入7月以后，连续降雨27天。一昼夜最大降水量为99.1毫米，达到有水文记录以来的最高水平。萧红困守愁城，只能看着窗外的大雨发呆。旅馆老板还不时来催债，萧红大概连解释的力气都没有，只能听凭他数落。嫩江、第二松花江、拉林河的三路洪水汇聚冲撞，哈尔滨江段8月5日的水位超过118.55米，江堤决口了，哈尔滨马上就要陷入灭顶之灾。8月7日，江堤几乎崩溃，有二十多处被冲毁，整个道外顷刻之间就是一片汪洋，街道已经成为河道，可以行船。8日，水势继续上升，淹到道里的街区，至10日，不少街道也成为行船的水道。8月12日8时，洪峰水位达到了119.72米，道里、道外一片泽国，房屋倒塌不计其数，水淹面积达877.5万平方米，“街道之上，乃呈现扁舟款行之奇观”。哈尔滨38万市民中受灾者多达23.8万，几天之内，2000多人死于水患。呼天抢地的哀号中，东方的小巴黎、东方的小莫斯科倾覆于滔天洪水之中。^[1]

决堤之后，洪水即漫进东兴顺旅馆的一楼，房客与旅馆的人都拥上二楼。萧红独自一人神色黯然地在房间中，听着一片喧嚣，看着窗外混乱的逃生人群，无奈地等待着萧军与朋友们来搭救她。萧军和朋友们也非常着急，商量着各种救助萧红的办法。19岁的舒群已经加入共产党，用组织上发给他出差的生活费，给萧红买了两个馒头、一包烟。他曾经是商船学校的学生，水性很好，把这些东西绑在头上，游泳来到了旅馆。夜幕迅速降临，舒群无法再回去，就在萧红的房间里蹲了一宿。萧红希望舒群把自己带走，但舒群的全家也从道外流落到南岗，父亲几乎沦为乞丐，全家的生活尚无着落，根本没有力量安置萧红。^[2]

舒群（1913—1989），本名李书堂，曾用名李春阳、李旭东、李村哲。笔名黑人、舒群。生于阿城县一个满族贫苦工人的家庭，初中毕

业以后，考入哈尔滨商船学校。因家境贫困，只读了半年便退学到哈尔滨港务局当俄文翻译，并开始文学写作。1932年年初，秘密加入第三国际中国组织，不久，转为中国共产党员。舒群走了以后，萧红又陷入焦虑的等待。她在散文《弃儿》中，这样描述了自己在洪水中的处境与心境：

—

水就像远天一样，没有边际地飘漾着，一片片的日光在水面上浮动。大人、小孩和包裹青绿颜色。安静的不慌忙的小船朝向同一的方向走去，一个接着一个……

一个独自凸得馒头般的女人，独自地在窗口望着。她的眼睛就如块黑炭，不能发光，又暗淡，又无光，嘴张着，胳膊横在窗沿上，没有目的地望着。

有人打门，什么人将走进来呢？那脸色苍苍，好像盛满面粉的布袋一样，被人挪了进来的一个面影，这个人开始谈话了：“你倒是怎么样呢？才几个钟头水就涨得这样高，你不看见么？一定得有条办法，太不成事了，七个月了，共欠了四百块钱。王先生是不能回来的。男人不在，当然要向女人算账……现在一定不能再没办法了。”正一正帽子，抖一抖衣袖，他的衣裳又像一条被倒空了的布袋，平板的，没有皱纹，只是眼眉往高处抬了抬。

女人带着她的肚子，同样的脸上没有表情，嘴唇动了动：“明天就有办法。”她望着店主脚在衣襟下迈着八字形的步子，鸭子样地走出屋门去。

她的肚子不像馒头，简直就像小盆被扣在她肚皮上，虽是长衫怎样宽大，小盆还是分明的显露着。

倒在床上，她的肚子也被带到床上，望着棚顶，由马路间小河流水反照在水面，不定形的乱摇，又夹着从窗口不时冲进来嘈杂的声音。什么包袱落水啦！孩子掉下阴沟啦！接续的，连绵的，这种声音不断起来，这种声音对她似两堵南北不同方向立着的墙壁一样，中间没有连

锁。

“我怎么办呢？没有家，没有朋友，我走向哪里去呢？只有一个新认识的人，他也是没有家呵！外面的水又这样大，那个狗东西又来要房费。我没有……”她似乎非想下去不可，像外面的大水一样，不可抑止的想：“初来这里还是飞着雪的时候，现在是落雨的时候了。刚来这里肚子是平平的，现在却变得这样了……”她用手摸着肚子，仰望天棚的水影，被褥间汗油的气味，在发散着。

二

天黑了，旅馆的主人和客人都分搅的提着箱子，拉着小孩走了。就是昨天早晨楼下为了避水而搬到楼上的人们，也都走了。骚乱的声音也跟随的走了。这里只是空空的楼房，一间挨一间关着门，门里的帘子默默地静静地长长的垂着，从嵌着玻璃的地方透出来。只有楼下的一家小贩，一个旅馆的杂役和一个病了的女人男人伴着留在这里。满楼的窗子散乱乱的开张和关闭，地板上的尘土地毯似的摊着。这里荒凉得就如兵已开走的营垒。什么全是散散乱乱得可怜。

水的稀薄的气味在空中流荡，沉静的黄昏在空中流荡，不知谁家的小猪被丢在这里，在水中哭喊着绝望的来往的尖叫。水在它的身边一个连环跟着一个连环的转，猪被围在水的连环里，就如一头苍蝇或是一头蚊虫被绕入蜘蛛的网丝似的，越挣扎，越感觉网丝是无边际的大。小猪横卧在板排上，它只当遇了救，安静的，眼睛在放希望的光。猪眼睛流出希望的光和人们想吃猪肉的希望交结在一起，形成了一条不可知的绳。

猪被运到那边的一家屋子里去。

黄昏慢慢的耗，耗向黑沉沉的像山谷，像沟壑一样的夜里去。两侧楼房高大空间就是峭壁，这里的水就是山涧。

依着窗口的女人，每日她烦得像数着发丝一般的心，现在都躲开她了，被这里的深山给吓跑了。方才眼望着小猪被运走的事，现在也不占着她的心了，只觉得背上有些阴冷。当她踏着地板的尘土走进单身房的

时候，她的腿便是用两条木做的假腿，不然就是别人的腿强接在自己的身上，没有感觉，不方便。

整夜她都是听到街上的水流唱着胜利的歌。

三

每天在马路上乘着车的人们现在是改乘船了。马路变成小河，空气变成蓝色，而脆弱的洋车夫们往日他是拖着车，现在是拖船。他们流下的汗水不是同往日一样吗？带着咸和酸笨重的气味。

松花江决堤三天了，满街行走大船和小船，用箱子当船的也有，用板子当船的也有，许多救济船在嚷，手中摇摆黄色旗子。

住在二层楼上那女人，被只船载着经过几条狭窄的用楼房砌成河岸的小河，开始向无极限闪着金色光波的大海奔去。她呼吸着这无极限的空气。她第一次与室窗以外的太阳接触。江堤沉落到水底去了，沿路的小房将睡在水底。人们在房顶蹲着。小汽船江鹰般的飞来了，又飞过去了，留下排成蛇阵的弯弯曲曲的波浪在翻卷。那个女人的小船行近波浪，船沿和波浪相接触者摩擦着。船在浪上打转，全船的人脸上没有颜色的惊恐，她尖叫了一声，跳了起来，想要离开这个漂荡的船，走上陆地去。但是陆地在哪里？

满船都坐着人，都坐着生疏的人。什么不生疏呢？她用两个惊恐、忧郁，手指四张的手摸抚着突出来的自己的肚子。天空生疏，太阳生疏，水面吹来的风夹带水的气味，这种气味也生疏。只有自己的肚子接近，不辽远，但对自己又有什么用处呢？

那个波浪是过去了，她的手指还是四处张着，不能合拢——今夜将住在非家吗？为什么蓓力不来接我，走岔了路吗？假设方才翻倒过去不是什么全完了吗？也不用想这些了。

六七个月不到街面，她的眼睛缭乱，耳中的收音器也不服支配了，什么都不清楚。在她心里只感觉热闹。同时她也分明的考察对面驶来的每个船，有没有来接她的蓓力，虽然她的眼睛是怎样缭乱。

她嘴张着，眼睛瞪着，远天和太阳辽阔的照耀。

文中的蓓力即是萧军。

8月9日，旅馆在老板顾自逃命之后的混乱中安静了，也空虚了。萧红等待着萧军来接她，一个老茶房提醒她说，你赶紧趁着没人看守跑吧！萧红搭上一艘运柴火的救生船，逃离了被囚禁了两个多月的东兴顺旅馆。萧军身无分文，夹了一件旧制服到当铺，想当得船钱，把萧红从旅馆里接出来。当铺因为洪水而关门歇业了，同时听到人们呼喊，正阳河开口了！第二天，万般无奈之中，他在正阳大街西侧尽头，找到一个摆渡的人，因为难民多、舟船稀少，摆渡的人趁机要高价，来回要5元钱。萧军满口答应，到达东兴顺旅馆之后，看到萧红已经不在，着急地跑出来。摆渡的人追着伸手要钱，萧军歉意地笑着说，我哪有5元钱啊？那人气得动起手来，哪里是武术教员萧军的手，只好愤愤地离去。^[3]

萧红按照萧军几天以前给她的地址，找到了现在的哈尔滨中国四道街37号裴馨园的家。裴馨园当时不在家，他的岳母客客气气地接待了她。裴馨园除了编《国际协报》的文艺副刊之外，还兼任《哈尔滨五日画报》文艺版和《哈尔滨公报》副刊的编辑，收入还是可以的，房子住得也比较宽敞。但是，他的家累也很重，经济并不像萧军想象的那么宽裕。他有两个孩子，岳母也住在他家。此外，还需雇人管家。裴馨园的妻子黄淑英和萧红同年，但是已经生了两个孩子。她是家庭妇女，没有什么文化知识。加上很少出门，对外面的事情知道得也很少。家里的一切“内政”“外交”，都由裴馨园和管家来操办，就连孩子们的日用品，也都是由裴馨园买来交给她。^[4]裴馨园不在，黄淑英上上下下地打量着萧红，直率的眼神让她感觉出自己的落魄，盛夏时节还穿着冬天的棉鞋。她告诉萧红，萧军去接她了，怎么没有看到吗？一定是走岔路了。萧红立即紧张、焦躁起来，恨自己没有等萧军，让他白跑一趟。

不久，萧军也回到那里，两个人自然是百感交集，庆幸着终于获得了自由。吃过晚饭之后，他们立即就到萧红久已向往的公园中，那是离裴家不远的中央（后改为道里公园，今兆麟公园）公园。在成团的蚊虫嗡嗡的飞鸣中，他们踩着细碎的月影，在水池边漫步。穿过树林，经过

两座桥，走上凉亭坐下来，彼此依偎着靠在栏杆上。萧红觉得自己像春天出游的少女一样疯狂，两个人像保守秘密一样共同地激动着。两个人终于从紧张焦虑中平静下来，听着风声和树叶的叹息，一直到深夜，萧军已经困得睁不开眼睛了，萧红建议回到裴馨园家睡觉。

裴馨园说服黄淑英，让无处安身的萧红住在自己家里。他一再嘱咐家人，萧红身体不好，不要去打扰她，让她静养多休息。他要求萧红戒掉鸦片，而裴馨园夫妇都是抽鸦片的，萧红愣是守着两盏大烟灯戒掉了鸦片，可见她意志的坚强。^[5]萧军经常去看萧红，两个人一谈就是几个钟头。萧军一走，萧红就把自己关在屋子里，捧着一本书看，很少和人说话打招呼。黄淑英的家务负担很繁重，萧军在她家食宿，已经让她觉得烦乱，再加上一个大肚子的萧红，更让她觉得不胜劳累，所以，她对萧红的态度很冷淡。不久，萧军也从明月饭店（俗称一毛钱饭店）厨房的杂乱的后屋，搬到了裴馨园家，住在客厅里。每天早晨，不是萧军去推醒萧红，就是萧红早些起来，偷偷地用手指接触萧军的脚趾。这种情形被裴馨园4岁的女儿小荣看见了，就大声嚷嚷着指给黄淑英看，黄淑英故意提高了声音问：“你们两个用手捏着脚，这是东洋式的握手礼，还是西洋式的握手礼？”小女孩模仿着母亲的口吻，嘲笑着问他们：“这是东洋式的，还是西洋式的？”两个人只有瞪着眼睛，却无言相对。可见，萧红在裴家处境的尴尬。

时间稍长，裴家人便对不善沟通的萧红起了孤傲的印象，认为她不通世故。敏感自尊的萧红，自然真切地体会到主人的不快，体味着强烈的寄人篱下的滋味。为了躲避裴家人的闲言碎语，也为了尽量减轻黄淑英的负担，她经常是一大清早就出门，在豪华的中央大街上游荡，直到萧军下班回来，把她从街上接回裴家，萧红看着街上拖着两条长长的身影，觉得像两条被主人收留的野狗。他们一直跑了十多天，有一天遇到裴馨园，他们上前打招呼，裴馨园却迅速地走了。他们在街上的率真情感流露，又引起裴馨园夫妇的不快。有一天晚上，房间里只剩黄淑英和萧红的时候，她勉强做出温和的表情，委婉地提示萧红注意影响：“你们不要在街上走去，在家里可以随便，街上的人多，很不好看呢！人家讲究着很不好呢。你们知道吗？在这街上我们认识许多朋友，谁都知道你们是住在我家的，假设你们不住在我家，好看与不好看，我都是不管

的。”

他们照样在大街上跑了一周，而且萧军总是挽着萧红跑。萧红终于克制不住了，对萧军转述了黄淑英的话，气愤地说：“我真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我们衣衫褴褛，就连在街上走的资格也没有了！”萧军也气愤得目光如金刚钻，他赤红着脸想：“富人穷人，穷人不许谈恋爱？”

大水还在涨，入秋以后，中央公园也被淹了。以前他们嬉闹的乐土只剩了一盏红色的灯，每天夜里，只能对着这萤火虫一样的灯笑着、跳着，热恋中的情人即使在无比困苦之中，也会找到青春的欢悦。可是，萧红离预产期越来越近了，肚子经常会疼痛。当走上别人家楼梯的时候，萧红便在黑暗中泪流满面。

裴馨园对他们的态度明显变了，他们推断黄淑英的话是裴馨园让她说的。不久，裴馨园全家搬到了另一处房子，只剩他的岳母留守，被褥也全都拿走了。她躺在土炕上，只能枕着包袱睡。仅仅睡了两夜，萧红的肚子就疼起来。她无力地卧在炕上，萧军也不上街了，整天蹲在地上，下颌枕着炕沿，守着萧红。这两个人共同承受着饥寒交迫的重压，心灵反而切近了，互相理解，真心帮助。“这是两个雏鸽，两个被折了巢窠的雏鸽。”^[6]

[1]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83页。

[2] 赵凤翔：《萧红与舒群》，《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3] 孟希讲述，何宏整理：《萧红遇难得救》，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01页。孟希说是萧军把萧红救了出来，大约是没听全，或者记忆有误。但是，萧军雇船去接萧红肯定是确有其事，萧红在《弃儿》中有过准确的叙述。

[4] 黄淑英讲述，萧耘整理：《二萧与裴馨园》，《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2年第4辑。

[5] 孙陵：《浮世小品》，台北正中书局，1961年，第34页。

[6] 萧红：《弃儿》，《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页。

第十八章 “生产的刑罚”

已经是8月底了，秋风一阵凉过一阵，屋外落着阴冷的秋雨。萧红被肚子痛折磨着，在土炕上滚成了一个泥人，恨不能撕破自己的肚子。萧军在大雨中奔跑，向朋友们借贷，希望能够筹到送萧红住院的车钱。但是，跑了一道一道的街，穿过一片一片的雨，仍然是空手而归，人却被淋得像落汤鸡。最后，找到裴馨园，说了萧红的情况，裴馨园拿出一元钱，对他说：“慢慢有办法，过几天，不忙。”萧军对他的冷漠很生气，暗自想：“这是朋友应该说的话吗？”意识到自己和裴馨园的经济不平等，不能够算是朋友。他顾不上多想，奔向萧红的身边。还没有上楼，就听到她野兽一般疯狂的尖叫声，像利箭一样插向萧军的心。他以为萧红是不行了，是最后的嘶叫。他跑上楼的时候，萧红已经疼得半昏迷了，她没有知觉地拉着萧军的手，手上的泥和萧军手中的雨水混合在一起^[1]。

萧军顾不上安慰萧红的嚎叫，跑进滔天的雨水中去雇马车。萧红已经疼得不省人事，在土炕上滚得没有人样了。疼痛稍微轻一点的时候，她想喝一杯水，爬起来下地，茶杯刚拿在手里，又痛得不能忍受，杯子失手掉在地板上碎了。裴馨园黄脸大眼的岳母闻声进来，唠叨着说：“这也太不成样子了，我们这里倒不是开旅馆，随便谁都住在这里。”萧红已经听不清楚谁在说话，她把肚子压在炕上，想把孩子从肚皮中挤出来。肚子痛得像肠子被绞着，肠子好像被抽断了一样。她的汗水和泪水，一起流着。

萧军雇好马车，把萧红抱下楼，放进车里，向哈尔滨市立医院跑去。马路上的水还没有退，马车在水流中走得很慢。萧军抱着萧红，萧红却对他生出厌烦，对街上的行人也生出厌烦，扯着自己的头发挣扎。马在黑暗中不愿意前行，马车打着旋转。萧军开始惊惶，紧张得声音也变了：“这里的水特别深啊，走下阴沟去会危险。”他跳下马车，勒住马勒，在水里前进着。萧红觉得自己无能，卧在车里像一个包袱，或者像一个垃圾箱。终于到达了医院，可是大门紧闭着，门口没有电灯，黑森

森的一片。萧军去拍打大门，萧红的心跳着绞着希望与失望。值班的医生给萧红做了检查，说还有一个月才到时间，并且说生产需要预交十五元的住院费。由于医生的宽慰，萧红的情绪稳定下来，又高兴得像小孩儿似的。一天没有吃饭的萧军，看见她单纯的笑容，心里又是笑又是气。

萧军又把萧红抱回车上，马车拉着他们回到裴馨园的家，萧军把他借到的所有钱，一共五角都给了车夫。他扶着萧红走上楼梯，心里打算着一定要凑到十五元钱，好让萧红一个月后顺利生产。他吻过萧红，刚走到外屋，就又听见她的呻吟。跑进去，看见萧红的脸色惨白得像铅锅，不再相信医生的话，意识到萧红临产了。

萧军知道借钱是来不及的，而且也已经无处告贷了。萧军不怀疑，也不做另外打算，他明白现代社会的一切事情唯有蛮横，用不着讲道理。他把萧红赶紧送到医院，虽然没有住院费，也不通过医生，就把萧红强行送进了三等产妇室。第二天凌晨，萧红顺利生下了一个女婴。从汪恩甲离去的5月初算起，到生下孩子的8月底，萧红整整经历了近4个月的折磨。

萧红昏昏沉沉地睡了两天，总是梦见马车在水沟里打转。她感到浑身疲乏，对什么事情都不关心。萧军来看她的时候，坐在小凳上，说上几句不关紧要的话。萧军一走，她又合拢起眼睛，沉入昏睡。迷迷糊糊地睡了3天之后，她夜里开始失眠，乳房胀得生硬，里面好像装满了什么东西似的。她嚷着奶子疼，但从不询问孩子的事情。

产妇室里摆了五张大床，睡着三个产妇，旁边空着五张小床。看护把孩子一个一个抱到产妇跟前，产妇们的脸上都带着不可抑制的新奇感。当看护推着孩子向萧红走来的时候，萧红的心开始急促地跳动起来，就像听到意外的消息。她生怕看到孩子，涌起母爱动摇了她的决心，连忙摇着手说：“不要！……不要……我不要呀！”她浑身颤抖着，“声音里母子之情就像一条不能折断的钢丝被她折断了”。她的孩子生下来5天，整整哭了5天，她也被折磨了5天。她时而从床上挨下来，脸伏在有月光的墙上，心里念叨着：“小宝宝，不要哭了，妈妈不是来抱你吗？冻得这样冰冷啊，我可怜的孩子！”时而，她又爬上床去，扯着自

己的头发，用拳头捶打自己的头。她深深地自责：“真是自私的东西，成千成万的小孩在哭怎么就听不见呢？成千成万的小孩饿死了，怎么就看不见呢？比小孩更有用的大人也都饿死了，怎么看不见呢？真是个自私的东西！”萧红整夜做着噩梦，梦见萧军到床边抱起她就跑了，跳过墙壁，住院费也没交，孩子也不要了。梦见小孩子给院长当了丫头，被院长打死了。孩子在隔壁还是哭着，萧红被她的哭声惊醒，慌张地迷惑地爬下床去。她以为院长在杀害她的孩子，但只见影子在壁上一闪，终因体力不支而昏倒了。只隔着一道隔壁，母子之情就永久相隔了。

萧红已经打定主意，将孩子送人。在大水之后哀鸿遍野的残酷现状中，她自己的基本生活还没有着落，连个安身的地方都没有，哪里有能力养活一个孩子。放孩子一条生路，是唯一的选择。她的心思一透露，立即就有人帮助她联系了一家人，男人是中央公园的临时看门人，^[2]女人已经三十多岁了，黄脸上涂着白粉，隐约露出黄黑的斑点，穿了一件白色的长衫。她坐在萧红的床边，絮叨地向她问些琐碎的事情，别的产妇也凄然地听着。萧红一看她的脸色，心里就像针扎一样的疼痛。她对那女人说：“请抱走吧，不要再说别的话了。”她用被子把头蒙起来，眼泪在被子里横流。那个女人犹豫着说：“谁的孩子，谁也舍不得，我不能做这母子两离的事。”她说这话扭了扭身子。萧红掀开头上的被子，眼泪和笑容凝结在一起，说：“我舍得，小孩子没有用处，你把她抱走吧。”那个女人站起来到隔壁去看孩子，看护对她说：“小孩子生下来6天了，连妈妈的面都没得见，整天整夜地哭，喂她牛奶也不吃，她妈妈的奶胀得痛，都挤奶了。唉，不知为什么，听说孩子的爸爸还很有钱呢！这个女人真怪，连有钱的丈夫都不愿意嫁。”那女人说着同情的话，看护说：“这小脸多么冷清，真是个生下来就招人可怜的孩子。”小婴儿被摸醒了，以为是自己的妈妈，便发出撒怨的哭声。这些声音对萧红无疑都是剜着心头肉的刀子，她只能忍受着内心的疼痛，默默地流着眼泪。过了半个钟头，那女人把孩子包起来，夹着红包袱，抱起孩子走了。她的脚步声经过产妇室，顺着台阶下去了。萧红什么也没有看见，只是听到一阵嘈杂的声音！

萧军又来看萧红的时候，萧红告诉他，孩子已经让人抱走了，眼神是刚强沉毅的。萧军只是安静地听着：“这回我们没有挂碍了，丢掉一个

小孩使多数小孩要得救的目的达到了。现在的问题就是住院费。”他紧握着萧红的手想：她是时代的女人，真想得开，一定是我将来忠实的伙伴，他周身的血液都沸腾起来。^[3]每天，萧军走出医院的时候，庶务都要向他索要住院费。萧军早就放弃了筹足住院费的念头，只是想先筹得接萧红出去的车钱。他再一次夹着自己唯一的财产，那件旧制服到当铺去。可是，衣服已经被老鼠咬破了，当铺根本不要。他又为了五角车钱，开始四处奔波。

由于产前生活动荡不安，饥寒交迫，营养不良，加上精神的刺激过重，生过孩子之后，萧红就病倒了。因为交纳不起住院费，医生不给她治疗。萧红感到所有人歧视的目光，精神倍加痛苦。她对萧军说：“亲爱的，我不能再在这里忍受下去了！不独这床和枕头……连一头苍蝇全在虐待我……”萧军也一筹莫展，他每天奔波却一无所获。萧红如果出院，就连吃住都成问题。裴馨园家是不欢迎他们的，也没有别的地方可去。萧军只能安慰萧红：“再忍耐几天吧！孩子！这里总比监牢狱强得多！可以自由地看见天；也比出去强，这里有足够吃的面包，还有牛奶……你吃不了的面包就藏起来，等待我来吃……这是很适合我们的地方呢！——看，窗外的那棵美人蕉向你笑咧！”萧军把衰弱的萧红扶到椅子上，她的脸色在日光照耀下，更显得苍白得近乎透明！像完全用骨质刻成的人的模型，看不出血肉，也看不出呼吸！她对萧军说：“我会死了吧！我死了你就可以同他们走了。但是我现在不想死，亲爱的，我连要死的梦怎么都不做一个呢？……为什么我不想到死？……说给我……为什么尽是笑呀？尽看那美人蕉！它是那样引诱你吗？”萧军握着她的手说：“只有要死的人才会想到死……我是总在想怎样的活……并且要活得美丽！”

萧军本来是暂住哈尔滨，等待时机去磐石游击队。当时，正好有一个朋友从磐石来，要萧军和他一起走。因为萧红需要照顾，萧军便只能留在哈尔滨。这使萧红很抱歉，她对萧军说：“不要管我……亲爱的！我累赘了你！”萧军问她：“为什么要这么说？”萧红说：“你的朋友需要你！”萧军宽慰她说：“为什么又提到这些？你是在病中！”萧红依恋地说：“啊！也许在健康的时候……我更离不开我所爱的人！”她催促萧军赶紧离开医院，不然庶务又来要钱。萧军告诉她，只要她的病好了，一定会给他钱。萧红忧虑地说：“你哪里来的钱？”萧军肯定地说：“总会有

办法的……最大限度我可以请他们把我送进监牢去，有两个月坐监……总可以抵了……反正这医院也是官家的机构……送一个欠债的人到监牢去，想来总是方便的。”萧红沉默下来，不再说什么。

因为得不到治疗，萧红的病越来越重，肚子疼得像要破了一样。她痛苦地呻吟着，在床上像受了伤的蛇一样扭动着身体。她对萧军说：“亲爱的，这回……这回我也许会死了！……”萧军急忙说：“不会死，我去找大夫……”萧红不肯放开他的手，哭着叫着：“不要离开我……我要死在你的眼前……你会永久记着我……”萧军看一看旁边的看护，他们正凑在一起惶惑地交谈着什么。他问一个岁数较大的：“大夫来了吗？”那个看护迟疑着说：“来是来了，现在他们在屋子里……”萧军对他们说：“你们无论哪一位给请一请好吗？”看护们彼此看了看，最后还是那个年纪较大的转身走了出去，萧军拍着萧红的胸说：“亲爱的，大夫就来了，忍耐些！”萧红忍住呻吟，过了几分钟，那个看护又回来了，温雅地对萧军说：“先生，大夫说他也没有办法……除非是打特别的止痛针……但这得用现钱……你的住院费……”她停下不说了，只是笑着。萧军再也忍不住了，顾不上萧红的劝阻，去找大夫。

一个瘦高的男大夫和一个矮胖的女大夫，正在办公室里玩围棋。他们连看也不看萧军，自顾笑着叫着，争夺着棋子。萧军放低了声音说：“大夫，请你给病人看一看，或者打一针止疼的针……”男大夫好像没有听见萧军的话一样，继续对女大夫说：“你看……我吃了你这样多的子了……”女大夫似乎觉得有些不妥，放低了声音说：“那算什么呢？到终局才能分胜败呢……问一问这个人……”男大夫低垂着眼睛，沉思着布置自己的棋局。门开了，传进萧红痛苦的呻吟声，像箭一样穿透了萧军的心。他再也忍受不住心中的怒火，一把推开他面前的棋盘，棋子立即滚得哪儿都是。男大夫从椅子上坐起来，冲着萧军叫着：“你为什么这样不懂礼节，推乱我们的棋盘？”萧军愤怒地说：“对于一个冷血的动物，我从来是不讲礼节的！”男大夫质问萧军：“你这是对谁说？”萧军说：“你不必害怕，我现在不怎么你，我只问你：为什么不给我的病人治病？”男大夫答道：“这是庶务的意思，——啊！去喊庶务来。”他们又关于礼节的问题反复交锋，直到庶务到来。萧军问他：“你是什么意思，不许大夫给病人看病？”庶务干脆说：“因为你不给钱——”萧军厉声问

道：“是‘钱’要紧，还是‘人的性命’要紧？”庶务冷淡地说：“这我不管，公家是这样规定着，我就这样执行。”萧军果断地说：“现在，我不管你们公家规定，还是私人规定……我要你们给我的病人治病……”庶务回答：“现在医院里没有这样的材料……不然你换个医院吧？”一个医生征求着庶务的决定：“他欠的钱可以慢慢向他讨……她这样呻叫着要使整个医院不安啦！”庶务坚持让他们换一家医院，萧军瞪着他问道：“这是谁的意思啊？”庶务回答：“这是大夫的意思啊！”萧军走近大夫，质问为什么？医生回答说是这里的材料不全。萧军又质问他：“你诊察过没有？她是什么病？”那个大夫看了一眼围在周围的看护说：“她是肚子疼吧！”一个看护点一点头，于是他才有了把握似的向萧军说：“大概这总是肠胃病了……”萧军一听，气不打一处来，“怎么是大概呢？”一把扭住他的衣襟，愤怒地说：“你们这些指仗杀人吃饭的刽子手，原先在我要出院的时候你们不准我走；现在我的病人病到这样地步，你们又要她到别个医院去医治！我向你说明！如果今天你医不好我的人，她若是从此死去……我会杀了你，杀了你们全家；杀了你们的院长，你们院长的全家……杀了你们医院里所有的人，用你们所有的生命来抵偿她……我等待你们给我医治——”

医院里的人看见萧军一副要拼命的架势，是一个生死不怕的亡命之徒，都吓得够呛，赶紧给萧红打针吃药。萧红从疼痛中解脱出来，病情开始好转。萧红对萧军说：“亲爱的，这是你斗争的胜利……”再也抑制不住内心的屈辱，萧军的眼泪流了出来。他暗想我竟做了这样一个可怜的斗争吗？萧红抚摸着他的下巴说：“亲爱的，你又哭了吗？”^[4]

萧红在医院里住了一个月左右。^[5]病室里，产妇们住一个星期，抱上孩子就走了。又有新的人住进来，过一个星期又抱着孩子走了。最后只剩了萧红一个人。萧红当时住的病房，是一栋坐北朝南的廊道式欧式二层楼，门前有很宽敞的带檐走廊，北面有很大的窗户。她在一楼的一间病房里，所以可以看见窗子外面的花草。萧军为了躲避庶务索债，经常从北面的后窗跳进病房，去看望萧红。院长不再向他们索要住院费了，只求萧红早些出院。但是，他们没有车钱，没有御寒的夹衣，最要命的是没有租房子的钱。萧军四处奔走，萧红一个人度过漫长的夜晚，经常彻夜难眠。只能够享受窗上大树招摇细碎的月影，满墙满地地游

走。静夜沉思，想起童年，母亲死了以后，自己睡在祖父身边，也看着窗外的树影。祖父走进坟墓去了，自己离开家乡已经3年了，时间消泯了所有的事情。

医院要腾出病床接纳其他病人，催着萧红出院。10月初，在朋友们的资助下才得以出院。萧军扶着萧红走出了哈尔滨市立医院的大门，产妇们一个个都是抱着孩子，坐着汽车或者马车出院的，只有萧红既没有孩子也没有车，“只有眼前的一条大街要她走，就像一片荒田要她开拔一样。”萧军在前面引导着，一双刚强的影子，“又开始向人林里去迈进”^[6]。

[1] 萧军：《为了爱的缘故》，《十月十五日》，山东人民出版社，1983。

[2]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4页。

[3] 萧红：《弃儿》，《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页。

[4] 萧军：《为了爱的缘故》，《十月十五日》，山东人民出版社，1983。

[5] 王云：《萧红生平年谱》，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31页。

[6] 萧红：《弃儿》，《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页。

第十九章 落脚欧罗巴

萧军和萧红又回到裴馨园的家里。起初，碍于情面，大家还能相安无事地住着。时间一长，他们遥遥无期的寄住就引起了普遍的不满。裴馨园家里的一些人开始烦了，不断在黄淑英耳朵边嘀咕，说萧红孤傲，摆架子，不通人情世故。“真是没事找事，让这样一个人住在家里，吃在家里……”黄淑英本来就不大情愿接待他们，只是“从夫”的妇道使她无法拒绝。11月上旬，终于有一天爆发了激烈的争吵，起因是黄淑英在萧军面前说了萧红的闲话，萧军气愤不过，和她吵起来。彼此伤了和气，裴馨园夹在妻子和朋友之间，没有其他办法，只好躲开为是。他不再见萧军，暗中打发女儿给萧军送来一封信，里面装着五元钱，劝他带着萧红到别处去住，不要再妨碍他们夫妻的和睦。^[1]第二天，萧军就带着萧红离开了裴馨园的家。萧军和萧红再一次流落街头，成了一对无家可归的流浪儿。^[2]这一次，他们在裴家住了一个来月左右。

萧军没有别的办法，只得雇了一辆马车，拉着萧红和简单破烂的行李离开了裴家。马车把他们拉到新城大街（今道里尚志大街）^[3]一家白俄经营的欧罗巴旅馆。碰巧，这家旅馆的三层楼上有一间空房子，是斜屋顶的阁楼间。萧军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顾不上多问，便将这间房子租了下来。他怕茶役看出他的穷困潦倒而变卦，顾不上管萧红，扛起行李就上了三楼。茶役打开了房门让他进去了，他们总算有了一个自己的落脚之处。

楼梯在病弱的萧红的眼里是那样的长，长得好像让她沿着一条小道爬上天顶。她手扶着楼梯，努力拔着两条颤抖的、好像不属于自己的腿。没有走几步，手也和腿一样颤抖起来。终于走进那间房的时候，她像受辱的孩子似的偎上床去，用袖口慢慢地擦着脸。萧军问萧红：“你哭了吗？”萧红答道：“为什么哭呢？我擦的是汗呀！”过了几分钟，萧红才发现这个房间是如此的白，棚顶是斜坡的，地下有一张床，一张桌子，一把藤椅。除此以外，就什么都没有了。

萧红感到口渴，便对萧军说：“我应该喝一点水吧！”萧军非常着

慌，扫视了房间一周，也没有发现一个可以盛水的器皿。他焦急地说：“怎样喝呢？用什么喝？”桌上除了一块洁白的桌布，干净得连灰尘都没有。萧红在昏迷中，听见萧军和茶房在过道里说话，听到门响，萧军走到她身边的时候，她以为他一定举着杯子站在那，不想萧军说：“用脸盆来喝吧！”萧军去拿放在藤椅上的脸盆的时候，发现了里面的刷牙缸，就拿着走出去为萧红打来了开水。萧红一面喝着水，一面用发颤的手指在雪白的床单上抚来抚去。萧军对她说：“你躺下吧！太累了。”萧红躺下，继续抚摸着白得光耀的床单，心里感到满意：“不错，自己正是没有床单。”她心里的话被萧军说了出来：“我想我们要睡空床板的，现在连枕头都有。”他一面说着，一面拍打着萧红头下的枕头。

正在这个时候，有人敲响了门，进来一个高大的白俄茶房，她的身后跟着一个中国的男茶房。

“也租铺盖吗？”茶房问道。

“租的。”萧军答道。

“五角钱一天。”

“不租。”萧红和萧军连忙说。

那个女茶房动手收拾东西，把枕头、床单和桌布都撤走了。她把所有的东西都夹在腋下，一瞬间，洁白的小屋随着她的花头巾消失了。萧军颤抖地打开柳条箱，去拿自己的被子。小屋像被劫了一样，床上只剩一张肿胀的草褥赤现在那里，破木桌露出黑点和白圈，大藤椅也好像变了颜色。但这一切都没有破坏他们的情绪，他们就在草褥上吻着搂抱在一起。

房门再一次响动起来的时候，那个白俄经理走了进来。她是来取房钱的，一日两元，预付一个月就是六十元。可萧军和萧红只有五元钱，雇马车用去五角钱，只剩了四元五角钱。对那白俄经理说：“你的房钱，给！”他好像知道他们没有钱似的，又好像很着忙，怕他人跑走一样。他拿到手里的两元票子又说：“六十元一月，明天给！”原来包租一月是三十元钱，因为松花江涨水，住房奇缺，房价才涨了一倍。他看萧军拿不

出更多的钱来，就摇手瞪眼地说：“你的明天搬走，你的明天走！”萧军说：“不走，不走……”他立刻说：“不走不行，我是经理。”萧军怒不可遏，从床下取出剑来，指着白俄经理说：“你快给我走开，不然，我宰了你！”白俄经理慌慌张张地跑了出去，他误以为裹在纸里的剑是大枪，就跑去报告警察说，萧军他们带着武器。

萧军和萧红不再理睬她，开始简单的晚饭。那是一块黑“列巴”和一小撮盐。

他们刚吃完晚饭，门就开了，进来三四个人，都是穿着制服全副武装的警察。他们一进来，就拿住正在洗脸的萧军的两臂，把箱子弄开，翻扬了一阵。“旅馆报告你带枪，没带吗？”一个挂刀的人质问，说着从床下扒出了长纸卷，他打开，抖着剑柄的红穗头：“你哪里来的这个？”站在门口的白俄经理急得涨红了脸。警察要带萧军到警察局去，萧军也准备跟他们去，嘴里不停地质问着警察：“为什么单独用这种方式检查我，妨碍我？”最后他们温和下来，放开了萧军赤裸的两臂。结果警察带剑走了，他对萧军说：“日本宪兵若发现你有剑，那你非吃亏不可，了不得的，说你是大刀会。我替你寄存一夜，明天你来取。”警察走了以后，他们睡了下来，萧红不住地说：“警察是中国人，倒比日本宪兵强得多啊！”^[4]

他们从此开始了正式的新婚生活，他们虽然穷愁潦倒，但感情却是圣洁深厚的。萧军别无长物，没有什么可以送给萧红的，只送了三首定情诗，表达他对妻子的爱意：

浪儿无国亦无家，只是江头暂寄槎。

结得鸳鸯眠更好，何关梦里路天涯。

浪抛红豆结相思，结得相思恨已迟。

一样秋花经苦雨，朝来犹傍并头枝。

凉月西风漠漠天，寸心如雾复如烟。

夜阑露点栏杆湿，一是双双俏依肩。

萧军和萧红当时的生活是异常艰苦的。由于和裴馨园的妻子闹翻了，萧军不能再当他的助理编辑，不再为《国际协报》工作，从前每月二十元的定期稿酬没有了，必须另外寻找生活的来源。起初，萧军四处告贷，常常奔波一天，只能借到五角钱。贫困带给他们极大的压力，一条鞋带也要分成两段，两个人束着一条鞋带。萧红的脚上，一只鞋是白鞋带，一只鞋是黄鞋带。萧军用仅有的几角钱，带她到破落之街肮脏的小饭馆，同一些下流的人一起吃饭，喝一碗玉米粥。走出饭馆的时候，萧红很痛苦，好像快要哭出来，可是她什么人都不能抱怨。萧军每次吃完饭都要问萧红：“吃饱了没有？”萧红说：“饱了！”其实仍有些吃不饱。回到旅馆，萧军连屋也不进，又忙着去筹钱。他让萧红自己上楼去：“你进屋吧！我到外面有点事情。”萧红回到屋里，屋里没有阳光，那是灰色的四面墙，好像匣子，好像笼子，墙壁在逼着她，使她的思想没有用，使她的力量不能与人接触。她不愿意自己的脑浆翻搅，又睡下去，拉她的被子，在床上辗转，仿佛是个病人一样。她的肚子叫响着，一直等到太阳沉下去。萧军回来了，但没有带回充饥的东西。萧红的肚子叫得更响了，她怕给萧军听见这肚子的呼唤，就把肚子翻向床，压住那呼唤。萧军问她：“你肚疼吗？”萧红说不是，他又问萧红，“你有病吗？”萧红仍说不是。萧军说，“天快黑了，那么我们去吃饭吧！”他借到了五角钱。他们又到那家肮脏的小饭馆吃了一点东西。^[5]

后来，萧军在不收广告费的《五日画报》上登了求职广告，说明自己能教武术、国文，学费低廉。^[6]他终于找到了做家庭教师的工作，每月可以赚到二十元钱。这使他们的生活略有改善，但仍然是吃了上顿没有下顿。

萧军像一条“受冻受饿”的狗一样，风雪无阻地为谋生而四处奔走。而看了广告，来找萧军的人形形色色。有一次，来了一个穿绸大衫的胖买卖人，他说来念书，这使萧红很惊异。他说要念庄子，白话我不念，一看就明白，那不算学问。萧军为了赚得糊口的钱，只好说：“念庄子也可以。”那胖子又说，每一星期要做一篇文章，要请先生改，萧军也

答应下来。又有一天，来了一个年轻人。萧军不在家他就坐在草褥子上等着。他好像有肺病，一面看着床上的报纸，一面问萧红：“门外那张纸贴上写着打武术，每月五元，不能少些吗？”萧红只得说：“等一等再讲吧！”那人等不及了，临走的时候告诉萧红：“我有肺病，我是从大罗新（商店）下来的，一年了，病也不好，医生叫我运动运动。吃药花钱太多，也不能吃了！运动总比挺着强。昨天我看报上有广告，才知道这里教武术。先生回来，向先生说说，学费少一点。”还有的人来，问先生会不会“飞檐走壁”。还有一天，来了一个人，他看了看床上一张光身的草褥，卷在床头的破被子，打量了一下地上的两只破鞋，话也没说就走了。萧红看见他的手杖和眼睛都闪着光，揣测他一定以为教武术的先生，不用问是个讨饭的家伙。^[7]

就这样，他们过着愁苦的日子。饥饿是萧红当时经常的感觉，她在散文《饿》里，细腻地记述了这种感觉：

“列巴圈”挂在过道别人的门上，过道好像还没有天明，可是电灯已经熄了。夜间遗留下来睡朦朦的气息充塞在过道，茶房气喘着，抹着地板。我不愿醒得太早，可是已经醒了，同时再不能睡去。

厕所房的电灯仍开着，和夜间一般昏黄，好像黎明还没有到来，可是“列巴圈”已经挂上别人家的门了！有的牛奶瓶也规规矩矩地等在别人的房间外。只要一醒来，就可以随便吃喝。但，这都只限于别人，是别人的事，与自己无关。

扭开了灯，郎华睡在床上，他睡得很恬静，连呼吸也不震动空气一下。听一听过道连一个人也没走动。全旅馆的三层楼都在睡中，越这样静越引诱我，我的那种想头越坚决。过道尚没有一点声息，过道越静越引诱我，我的那种想头越想越充涨我：去拿吧！正是时候，即使是偷，那就偷吧！

轻轻扭动钥匙，门一点响动也没有。探头看了看。“列巴圈”对门就挂着，东隔壁也挂着，西隔壁也挂着。天快亮了！牛奶瓶的乳白色看得真真切切，“列巴圈”比每天也大了些，结果什么也没有去拿，我心里发烧，耳朵也热了一阵，立刻想到这是“偷”。儿时的记忆再现出来，偷梨吃的孩子最羞耻。过了好久，我就贴在已关好的门扇上，大概我像一个

没有灵魂的、纸剪成的人贴在门扇。大概这样吧：街车唤醒了我，马蹄嗒嗒、车轮吱吱地响过去。我抱紧胸膛，把头也挂到胸口，向我自己心说：我饿呀！不是“偷”呀！

第二次也打开门，这次我决心了！偷就偷，虽然是几个“列巴圈”，我也偷，为着我“饿”，为着他“饿”。

第二次失败，那么不去做第三次了。下了最后的决心，爬上床，关了灯，推一推郎华，他没有醒，我怕他醒。在“偷”这一刻，郎华也是我的敌人；假若我有母亲，母亲也是敌人。

天亮了！人们醒了。做家庭教师，无钱吃饭也要去上课，并且要练武术。他喝了一杯茶走的，过道那些“列巴圈”早已不见，都让别人吃了。

从昨夜到中午，四肢软弱一点，肚子好像被踢打放了气的皮球。

窗子在墙壁中央，天窗似的，我从窗口升了出去，赤裸裸，完全和日光接近；市街临在我的脚下，直线的，错综着许多角度的楼房，大柱子一般工厂的烟囱，街道横顺交织着。秃光的街树。白云在天空作出各样的曲线，高空的风吹乱我的头发，飘荡我的衣襟。市街像一张繁繁杂杂颜色不清晰的地图挂在我们眼前。楼顶和树梢都挂住一层稀薄的白霜，整个城市在阳光下闪闪烁烁撒了一层银片。我的衣襟被风拍着作响，我冷了，我孤孤独独的好像站在无人的山顶，每家楼顶的白霜，一刻不是银片了，而是些雪花、冰花，或是什么更严寒的东西在吸我，像全身浴在冰水里一般。

我披了棉被再出现到窗口，那不是全身，仅仅是头和胸突在窗口。一个女人站在一家药店门口讨钱，手下牵着孩子，衣襟裹着更小的孩子。药店没有人出来理她，过路人也不理她，都像说她有孩子不对，穷就不该有孩子，有也应该饿死。

我只能看到街路的半面，那女人大概向我的窗下走来，因为我听见那孩子的哭声很近。

“老爷，太太，可怜可怜……”可是看不见她在追逐谁，虽然是三层

楼，也听得这般清楚，她一定是跑得颠颠断断地呼喘：“老爷，老爷……可怜吧！”

那女人一定正像我，一定早饭还没有吃，也许昨晚的也没有吃。她在楼下急迫地来回的呼声传染了我，肚子立刻响起来，肠子不住地呼叫……

郎华仍不回来，我拿什么来喂肚子呢？桌子可以吃吗？草褥子可以吃吗？

晒着阳光的行人道，来往的行人，小贩，乞丐……这一些看得我疲倦了，打着哈欠，从窗口爬下来。

窗子一关起来，立刻生满了霜，过一刻，玻璃片就流着眼泪了！起初是一条条的，后来就大哭了！满脸是泪，好像在行人道上讨饭的母亲的脸。

我坐在小屋，像饿在笼中的鸡一般，只想合起眼睛来静默着，默着，但又不是睡。

……

文中的郎华就是萧军。

萧红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就给她中学时代的美术老师高仰山写信，请求经济支持。高仰山和以前一样很喜欢说笑话，没有改变，只是胖了一点，眼睛又小了一点。他随便说着，话很多。他的女儿穿着红花旗袍和黑绒上衣。她有点不耐烦的样子：“爸爸，我们走吧。”这很触动了萧红，她想：“小姑娘哪里懂得人生！小姑娘只知道美，哪里懂得人生？”高仰山问她：“你一个人住在这里吗？”萧红不知为什么，撒了一个谎说：“是。”好像这几年没有什么变化，萧红看见高仰山觉得自己好像还和在学校里读书一样。高仰山说：“还是一个人好，可以把整个的身心献给艺术。你现在不喜欢画，你喜欢文学，就把全身心献给文学。只有忠于艺术的心才不空虚，只有艺术才是美，才是真情爱。这话很难说，若是为了性欲才爱，那么就不如临时解决，随便可以找到一个，只要是异性。爱是爱，爱很不容易，那么就不如爱艺术，比较不空虚……”小女

孩又催促她的父亲：“爸爸，走吧！”萧红想，小姑娘哪里懂得人生，只知道“美”。那个女孩看一看这屋子一点意思也没有，床上只铺一张草褥子。“是，走——”高仰山又说，眼睛指着女儿：“你看我，13岁就结了婚，这不是吗？……都15岁啦！”小姑娘不停地说：“爸爸，我们走吧！”高仰山在临走的时候，把萧红要的一张钞票丢在了桌子上。

萧军还没有回来，萧红已经很饿了。但完全被青春迷惑了，读书的时候，她哪里懂得“饿”？只晓得青春最重要，虽然她现在也没有老，但总觉得青春是过去了！过去了！她冥想了好长时间，心浪和海水一般翻了一阵。她想追逐实际吧！青春唯有自私的人才系念，只有饥饿，没有青春。萧军回来了，他们又到几天没有去过的小饭馆吃喝。“很累了吧！腿可疼？道外道里要有15里路。”萧红问他。因为有了吃，萧红很满足，萧军也很满足，其余什么都忘了！那家饭馆非常便宜，因为经常去，萧红连各种菜名都记得清清楚楚，什么辣椒白菜啦，雪里蕻豆腐啦……什么酱鱼啦！所谓酱鱼哪里有鱼，只是用鱼骨头炒一点酱，借一点腥味就是啦！她很有把握，不用算就知道这些菜不会超过一角钱。她用很大的声音招呼，她不怕，她一点也不怕花钱。 [8]

除了饥饿，还有寒冷。萧军有了一点经济收入，就把从前送到当铺的两件衣服赎了回来。他让萧红穿上自己的夹袍，自己穿上一件小毛衣。萧红穿着他的夹袍，自己看不见自己的两只脚，手也被袖口吞没。宽大的袖口，使她忽然感到自己的肩膀一边挂了一个口袋。尽管这样，她也觉得很合适，很满足。他们依然到那家便宜的小饭馆去吃饭，回来的时候，路过卖零食的小亭子，萧红买了两块糖，自己一块，给萧军一块。一面上楼，一面品着糖的滋味。两个人走进房间，像大孩子似的比着舌头。萧军吃的是红色的糖块，所以是红舌头，萧红吃的是绿糖块，舌头是绿的。短暂的欢乐很快就被忧愁冲淡，萧军的指头在桌子上不断地敲，他对萧红说：“你看，我当家庭教师有多么不带劲！来来往往冻得和个小叫花子似的。”萧红看见萧军的袖口已经破了，拖着线条。她想破了倒不要紧，可是冷怎么受呢？

她计划着买些针线，把萧军的毛衣补上。没有想到又引起萧军对一段朦胧恋情的回忆。毛衣上缝着桃色的线，是一个叫敏子的姑娘为他缝的。萧军说，可是过去了，过去了就没有什么意义了。当年，萧军是为

她疯狂了。敏子每次来信，都说爱萧军，甚至说非萧军不爱。最后一封信却把萧军骂了一顿，直到现在，萧军还不相信，可是事实是那样……这种意外的失恋，是萧军无法相信的事情，被打击得昏迷了许多日子……萧红听着萧军的恋爱往事，感受到他提起“敏子”的时候，喉头似乎在哽咽着，说她长得很好看，小眼眉很黑……嘴唇很红！同时在被子里捏了一下萧红的手，引起萧红的反感，“我又不是她。”萧军沉浸在自己的幻想中，完全不顾萧红的感受，继续说着敏子姑娘。萧红的蜜月也是带着苦涩的，不仅是饥饿、寒冷与贫穷。^[9]

每当萧军出去的时候，萧红就在床上躺着，用睡眠来抑制饥饿和寒冷。她焦急地等待着萧军带回吃的东西来，对楼道里的所有动静都极其敏感。只有听到萧军的脚步声的时候，才停止对食物的幻想。萧军在雨夹雪的天气里奔走，经常是浑身湿透地回来，裤管上还拖着泥，鞋底通了孔，袜子也是湿的。他看见萧红的第一句话总是：“饿了吧？”萧红几乎是哭着说：“不饿。”萧红到马路旁去买几个馒头，回来后两个人就着刷牙缸里的开水吃。吃完馒头，肚子仍然不饱，连桌子上的铜板也要被吃掉似的。萧军问萧红：“够不够？”萧红说：“够了。”萧红问萧军：“够不够？”萧军也说：“够了。”^[10]两个人就是这样，相濡以沫地生活，忍受着贫困的煎熬。

他们在欧罗巴旅馆住了一个星期左右^[11]。

[1] 黄淑英口述，萧耘整理：《二萧与裴馨园》，《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4辑。

[2] ②萧红：《弃儿》，《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页。

[3] 黄淑英口述，萧耘整理：《二萧与裴馨园》，《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4辑。

[4] 萧红：《欧罗巴旅馆》，《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95页。

[5] 萧红：《破落之街》，《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29页。

[6] 陈隄：《萧军与哈尔滨》，《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4页。

[7] 萧红：《家庭教师》，《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05页。

[8] 萧红：《饿》，《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15页。

[9] 萧红：《家庭教师》，《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05页。敏子确有其人，就是后来以“梅娘”的笔名著称的孙家瑞。见姚远《东北十四年来的小说与小说人》，刊于1946年12月1日《东北文艺》创刊号。

[10] 萧红：《雪天》，《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15页。

[11] 铁峰：《萧红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第131页。

第二十章 筑巢商市街

由于萧军在报纸上登了求职广告，有一天被住在商市街25号的铁路局姓汪的庶务科长^[1]看见了，就派人来和萧军联系，声言只要能教他的公子小姐一点拳棒，可以用住房来抵偿学费。谈妥之后，1932年11月中旬，萧军带着萧红搬到了汪科长家终日不见阳光的耳房里，从此结束了他们流浪漂泊的生活。那是一间半地下室的房屋，有台阶通往室内。

萧军又雇了一辆斗子车，把他们的破柳条箱放在车斗里，两人坐在上面到了商市街25号。萧军夹着箱子，萧红端着脸盆，通过很长的院子，在道路的尽头，萧军拉开门说：“进去吧！”汪科长的儿子穿着很大的马靴，跑着跳着喊：“妈……我老师搬来啦！”他们借了一张铁床，从门也抬不进来，从窗户也抬不进来，塞在门口进出不得的时候，萧军用斧子打。门顶的玻璃被震碎了两块，床才终于搬了进来，放在地板的中央。他们又向房东借了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萧红用冷水擦洗着地板、窗台。她做完这一切的时候，感到手有点疼，脚也有点疼。炉子灭了，萧红的肚子又疼得厉害，要上床躺一躺。哪里是床！冰一样的铁条，怎敢去接近。在这寒冷的小黑屋里，萧红感到寂寞，“我好像落下井的鸭子一般寂寞并且隔绝。肚痛、寒冷和饥饿伴着我……什么家？简直是夜的广场，没有阳光，没有暖。”萧军用他们仅有的钱，买回一只小桶，里面放着小刀、筷子、碗和小壶，此外还有少量的白米和铺床的草褥。萧军再去买回木样时候，萧红开始点火。她以往的生活是比较优裕的，基本上饭来张口，衣来伸手，从来没有干过家务活。此时却要担负起主妇的职责，站在火炉边调着晚餐。油菜烧焦了，白米饭是半生就吃了。说它是粥，比粥还硬一点；说它是饭，比饭还黏一点。但萧军一样吃得很开心，这对萧红无疑是一个鼓励。

晚上，房主人来了，大概是取着拜访先生的意思。过了一刻，那孩子又来打门说：“我三姐来啦！”她的三姐是萧红的同校同学，知道萧红的名字，还说以前几乎每天都看见她。但萧红已经完全记不得了。她卷皱着头发，挂胭脂的嘴，比萧红好像还大一点。过了一会，那个男孩子

说：“三姐，你的老师来啦。”她便站起来说：“我去学俄文。”萧红看着她长身材、细腰的少女风度，觉得自己已经惨败得比30岁更老。[2]

虽然有了自己的家，可以省去租旅馆的房钱，自己开伙，也节省了饭钱，但经济却仍然是紧张和拮据的。经常没有钱买柴买米，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里，靠借贷和典当度日。萧军的工作不固定，收入也没有保障。他每天东奔西走去借钱，借回来的钱总是很少，一般是三角、五角，借到一元钱是很稀有的事。他们有时只能靠一块“黑列巴”和一点白盐，维持最简单的生活。尽管如此，他们还是保持了乐观的生活态度，时时想到自己是新婚，正在度蜜月。萧军取一片面包，涂上一点白盐，学着电影上那样度蜜月，把涂盐的“黑列巴”先送到萧红的嘴里，萧红咬了一口，他才去吃。因为盐太多，咸得萧军连忙去喝水，并且自我解嘲地说：“不行，不行，再这样度蜜月，把人咸死了。”盐毕竟不是奶油，带给人的感觉一点也不甜，一点也不香。萧红坐在旁边笑起来。饥饿是他们在蜜月中最经常的感觉。他们基本食素，有时候不吃，好像传说中要成仙的人在这地方苦修苦练。他们脸也黄了，骨头也瘦了。萧红的眼睛越来越大，萧军的颊骨像木块一样突出在腮边。[3]

萧红身体略好，就尽量为这个小巢里的生活贡献力量，以减轻萧军的负担。她也为了钱而奔走，她把一件新做的棉袍拿到当铺，本想能当得两元钱，但当铺的人说衣服袖子太瘦，卖不出钱来，只肯给她五角钱。她坚持了一下，当铺的人才让步给了一元钱。在回来的路上，她遇到一老叫花子，又停下来给了他一个大铜板。“我有饭吃，他也应该有饭吃！”她在心里想着。[4]

她还设法借钱。萧红到东特第一女子中学校，去向她昔日的国文老师梁先生借钱。萧军在校门口等着她，她鼓足勇气走进熟悉的旧校舍，她有一种受辱的感觉。她向校役打听国文教师，回答说：“在校是在校的，正开教务会议。”萧红又问：“什么时候开完？”校役回答：“那怕到7点钟吧！”墙上的钟还不到5点，等也是无望。萧红走出校门，她没有借到钱，只能跟萧军步行走很远的路回家去。身体虚弱的萧红，踩着道路上厚厚的冰雪，终于在一家电影院门前跌倒了。膝盖的关节受了伤，被萧军拉起来之后，走路十分困难。回到阴冷的小屋里，没有菜，没有油，只能把剩下的一点米煮成稀饭充饥，暖一暖肚子。萧红的肚子仍然

是冰凉的，萧军想用饼干盒子装上热水，给她焐一焐，可是水漏了出来。萧军又拿一个空玻璃瓶灌进热水，瓶底又炸掉下来，水流得满地都是。他拿没有底的瓶子当号筒来吹，萧红只有在那呜呜的响声中，躺到冰凉的床上。^[5]

除了当和借以外，她还向以前的朋友要。她去找老同学刘俊民，向她要衣服和鞋子。她的朋友们也很惦记她，刘俊民和沈玉贤也到南市街25号去看望她。和这些老朋友在一起，她可以坦率地倾诉，告诉她们自己生过一个孩子，送给中央公园看门的老头了。她穷得要过饭，就是要饭也养不活孩子^[6]。这大概是她在孤苦寂寞中，最温馨的时刻了。这一年的秋天，孟希搬到了道里药铺街，和萧军他们离得近了。有一天晚上，萧军和萧红突然到了他家，萧军憨直地问他，你吃饭了吗？孟希回答，吃了。萧军喃喃地说，我和她还没有吃饭呢。孟希明白了他的来意，就赶紧拿出五元钱给他。这时，孟希已经找到了工作，手头还有几块钱，就尽量多给他们一些。孟希看着萧军和萧红高兴离去的背影，自己也很高兴，因为这是他们第一次求他。^[7]

萧红对家务事完全没有经验，基本上什么也不会干。炉子烧起来又灭，灭了再点，灭到第三次的时候，她恼了！她再也不能抑制自己的愤怒，心想冻死吧，饿死吧，火也点不着，饭也烧不熟。她的手在铁炉门上烫焦了两条，把指甲烧焦了一个缺口。火焰仍是从炉门喷吐，她对着火焰生气，女孩子的娇气还没有脱掉。她对着窗子，心里很酸，脚也冻得很疼，她很想要哭，但眼泪却没有流下来。她心里明白，已经不是娇子了，哭什么？萧军对她说：“睡下吧，屋子太冷。什么时候饿，就吃面包。”萧红只好躺到床上，在被子里也要颤抖似的。窗户上结满厚厚的冰霜，挡住了太阳的光。夜来时也不知道，天明时也不知道。是个阴暗的幽室，人住在里面，正像菌类。他们只能偎依在一起。互相拥抱着取暖。半夜醒来，萧军光着身子跳起来，点起蜡烛，到厨房去喝冷水。萧红对他说：“冻着，也不怕受寒！”萧军满不在乎地说：“你看这力气！怕冷？”上了床之后，他还在自己的肩头上打了两下。萧红暖着他冰凉的身子颤抖了，都说情人的身子比火还热，但在这个时候，萧红不能相信这话了。实在冷得没有办法的时候，他们就向房东借木片子，生起火来能取暖的时候，米又没有了。等萧军跑出去借了钱买来吃的东西的时候，

木样又剩了一块。他们就是这样，在饥寒交迫中，天复一天地愁米、愁柴。^[8]

到下雪的日子，萧红就不能出屋，因为她没有御寒的衣服。有火的时候，她就站在炉边。更冷的时候，她还能坐到铁炉板上去把自己煎一煎。若是没有木柴，她就披着被子坐在床上，一天不离床，一夜不离床。她把两只脚伸到炉腔里去，两腿伸笔直，在椅子上对着门看书。但是，她完全看不进去，没有心思看书。雪带给她不安，带给她恐怖，带给她终夜不舒适的噩梦……一大群小猪沉下雪坑去……麻雀冻死在电线上，麻雀虽然死了，仍挂在电线上，行人在旷野白色的大树里，一排一排地僵直着，还有一些把四肢都冻掉了。醒了以后，她还不知道这是梦，逐渐明白过来，才紧抱住萧军，但总不能相信这不是真事。她对萧军说：“为什么要做这样的梦？照迷信的来说，这可不知道怎样？”萧军劝慰她说：“真糊涂，一切要用科学方法来解释，你这梦是一种心理，心理是从哪里来的？是物质的反映。你摸摸你这肩膀，冻得这样凉，你觉到肩膀冷，所以，你做那样的梦！”萧军很快又睡着了，萧红觉得风从棚顶，从床底都会吹来，冻鼻子，又冻耳朵。从冻又想到饿，明天没有米了。她就这样，经常是彻夜不眠。^[9]

朋友们也一直都在帮助萧军和萧红，不少在报纸工作的朋友都为他们登发广告，寻找教武术和文学的家庭教师工作。连裴馨园都在极力设法帮助打开他们的生路，1932年11月13日，裴馨园以自己的名义在《哈尔滨公报》上，登了一则广告：

兹有友人颜酡君愿担任教文学、武术教授。

投函及面授地点：道里外国三道街（即商市街）廿五号内四号房子。介绍人老裴。^[10]

不久，萧军找到了一份家庭教师的职业，每夜到五里路外一条偏僻的街上教两个初中生国文。有了这份工作，他们每个月可以有十五元钱的固定收入。这样，萧军就有了好几份家教的工作，可以维持基本的生活。^[11]萧军为了生活，整天四处奔走。每天一早，赶到南岗当家教，回来吃点东西，就去上国文课，晚上还要教房东少爷武术。他奔走一天，晚上回来累得倒头便睡。萧红白天一个人待在家里，经常是感到孤

独寂寞。她对着一些家具默坐，虽然生着嘴，连个说话的人也没有；虽然生着腿，哪也不能去；虽然生着手，而也没有做什么。她觉得自己和一个废人一样，连视线都被墙壁截止住，想看一看窗前的麻雀也不能够。她想：这就是“家”，没有阳光，没有暖，没有声，没有色，寂寞的家，穷的家，不生茅草荒凉的广场。她站在小过道里等萧军，肚子很饿。房东的女儿，吃饱了、穿着豪华，很满足地走回来。看见萧红笑着说：“啊！又在等你的三郎……他出去，你天天等他，真是怪好的一对！”萧红立即就把她给忘了，因为肚子叫起来。房东的另一个女儿看见萧红，对她说：“没去看电影吗？这个片子不错，胡蝶主演。”萧红看见她蓝色的大耳环永远吊荡不能停止，而自己的袍子冷透骨了，便敷衍着说：“没去看。”她又说：“这个片很好，煞尾是结了婚，看这片子的人都猜想，假若演下去，那是怎样美满……”萧军回来了，房东的女儿说：“和你度蜜月的人回来啦，他来了。”萧红想着，好寂寞，好荒凉的家呀！萧军从口袋取出烧饼来给她吃。然后，又走了，他要去寻找一个职业。萧红赶紧追到门外问他：“什么时候回来？什么时候回来？”好像捉不到的鸟儿，捉到又飞了！失望和寂寞折磨着她，虽然吃着烧饼，也好像要饿倒下来。她想到小姐们吊荡的耳环和萧军唇上的霜，对于贫富的悬殊生出强烈的感受。^[12]

为了减轻萧军的负担，萧红也一直想寻找职业。她听说青年画家金剑啸到一家电影院画广告，月薪有四十元，认为自己也可以胜任这个职业。有一天，她看见报纸上某个电影院在招聘广告员，立刻就动了心。她和萧军商量这件事，萧军不以为然地说：“尽骗人。昨天别的报上登着一个招聘家庭教师的广告，我去接洽，其实去的人太多，招一个人，就要去十个二十个……”萧红还是执意要去试试，萧军不愿意萧红生气，就勉强同意了她的要求。第二天萧红又留心那广告，她看清月薪是四十元。他们好不容易找到了那家负责接洽广告员业务的商行，还没有看清楚是个什么商行，里面的人就截住他们说：“今天是星期天，不办公。”第二天，他们再去的时候，那个商行的人说：“请到电影院本家去接洽吧。我们这里不替他们接洽了。”萧军走出来就埋怨萧红：“这都是你主张，我说他们尽骗人，你不信。”萧红也十分生气：“怎么又怨我？”两个人莫名其妙地吵了一架，萧红打消了当广告员的梦想。

可是萧军却自己到那家电影院去了两次，回来对萧红说：“我去过两次，第一回说经理不在，第二回说过几天再来吧。真他妈的！有什么劲。只为了四十元钱，就去给他们耍宝！画什么广告？什么情火啦，艳史啦，甜蜜啦，真是无耻和肉麻！”萧红并不答话，她看着萧军愤怒的样子，好像有人非捉他去当广告员不可。萧军又说，“你说，我能干那样无聊的事？去他娘的吧！滚蛋吧！”萧军骂着骂着竟骂起自己来，“真是混蛋，不知耻的东西，自私的爬虫！”只到晚上睡觉的时候，萧军还在剖析自己，“你说，我们不是自私的爬虫是什么？只怕自己饿死，去画广告。画得好一点，不怕肉麻，多招来一些看情史的，使人们羡慕富丽，使人们一步一步地爬上去……就是这样，只怕自己饿死，毒害多少人不关，人是自私的东西……若有人每月给二百元，不是什么都干了吗？我们就是不能推动历史，也不能站在相反的方面努力败坏历史！”萧军的话使萧红感动了，她提醒他：“你要小点声啊，房东那屋常常有日本朋友来。”

过了几天，他们在中央大街闲逛，遇见了金剑啸。萧红在他的鞋上发现了颜料，问起来才知道，金剑啸正在附近的一家电影院里画广告。金剑啸对他们说：“我的事情很忙，4点钟下班，5点钟又要去画广告。你们可不可以帮我一点忙？”不等他们答话，金剑啸就让他们在卖票的地方等。他们匆匆忙忙地吃过晚饭，就朝电影院跑去。萧军一反常态，远远地把萧红甩在后面。他一边跑还一边说：“做饭也不晓得快做！磨蹭。你看晚了吧！女人就会磨蹭，女人就能耽误事！”萧红觉得他前后矛盾的态度很可笑，跟着他走进了电影院。他们问电影院的外国人，回答说不知道金剑啸其人。他们等了半个钟头，也不见金剑啸的影子，只好返回家里。萧军一到家又恢复了几天以前的态度，振振有词地说：“去他娘的吧！那是你愿意去。那不成，那不成啊！人，这自私的东西，多碰几个钉子也对。”

萧军又出去了，金剑啸找到家里来，约萧红和他一起去画广告，每月四十元的薪水，每人各分一半。那天晚上，萧红在广告牌前站着画到10点钟才回来。萧军出去找了她几次也没有找到她，便一个人坐在家里生气。他们吵了半夜，萧军买了酒来喝，萧红也抢着喝了一半，两个人都哭了。萧军醉了以后在地板上嚷着说：“一看到职业，什么也不管就跑了，有职业，爱人也不要了！”萧红的心里生出歉疚，她暗想：“我是很

坏的女人吗？只为了二十元钱，把爱人气得在地板上滚着！”可是米袋子已经空了，萧军每月五元的定期稿费在不停地预支，不然又怎么维持生活呢？第二天是星期天，酒醒以后，他们一同去画了一天广告。萧红给金剑啸当副手，萧军给萧红当副手。但他们很快就被电影院的老板给辞退了，因为他看不中他们的画，另请了别人。萧红当广告员的梦想彻底破灭了。^[13]

萧军一个读初中的学生，父亲是商人，希望他做生意。如果学古文就给他出学费，如果读白话文就不供给他，因为读白话文没有什么用。他很难过地从兜里拿出一元钱，很抱歉地说，我读了一天书就给一元钱吧。萧军和萧红的心里也很难受，分别时强行把钱塞到了他的衣兜里。萧军另外两个读中学课本的学生也不读了，萧红觉得他实在不适合干这个行当，可是他们的生命线又断了。没有其他的办法，萧红拿着萧军的条子去找一个胖朋友借贷，带回日用的米、面、木料之后，还只剩下几角钱。这些米面没有几天又要吃完了，为了生计，萧红接了一份家庭教师的职业。她的女学生年纪比她还大，这使萧红有些不好意思。以前，萧军朗声讲书的时候，萧红就躲到厨房去。萧红一本正经地大声开讲了，萧军觉得她的样子很可笑，也躲到厨房里去了。她的学生是读小学课本，猪、狗、羊一类的字都不用萧红教，她抢着自己念，并且说着，我认识，我认识。不管在什么地方，碰上她认识的字，就抢先一个又一个地念出来，萧红也阻止不了。她先给了萧红几元钱，说过几天我再交那几元钱。女学生四五天没有来，当萧红以为她不来了的时候，她又捏着一张纸来了。萧红正在做饭，她解释说自己病了，但是并不像生病的样子。扭捏了很久，她才把手里的纸拿出来，求萧红解读纸上的字。萧红不认识，萧军看了半天，才辨认出是易经上的字。女学生说，我批了个八字，觉得先生是很有学问的人，拿来请先生看看。萧红自然说不出所以然来，这使她很失望，走了之后，就再也没有来过。^[14]

他们的生活仍然是拮据的，稍有盈余，萧红就为萧军置办御寒的衣物，他们只能到“破烂市”的阴棚去找廉价的。各种货物多得炫目，都是萧军所需要的，但是没有充足的钱，只能走着看看。萧军看上了一顶四耳的帽子，萧红觉得他戴着像一只小猫，把帽耳放下来，又像一只小狗。帽子的式样让萧红觉得温馨，因为童年祖父也为她买过这样一顶，

叫它“巴狗帽”。为了找到合适的东西，萧红的脚在阴棚里冻得难忍，只好在小人行道跑几个弯子，为了省两角钱，她跟着萧军走遍阴棚寻找。他们被一个摊贩误认为日本人或者高丽人，用夹生的日语招徕生意，这引起他们的反感，迅速地绕了过去。萧军终于挑好了一顶帽子，戴在头上，招呼萧红赶紧走。绕了许多的路，他们才走出阴棚。全部财产只剩下五角钱了，连买一点瓜子的愿望也不能满足，因为要吃三天。萧红饿着肚子，白白地跑了一趟。只忍着手疼、脚疼，顶风冒雪地走回家去[15]。

除了经济条件的窘困之外，萧红和萧军一起，承担维持一个家庭的各种琐事。萧军整日外出赚钱，萧红一早起来就得干家务活，“早饭吃完以后，就是洗碗、刷锅、擦炉台，摆好木格子。假如有表，怕是11点多了！再过三四个钟头，又是烧晚饭。”[16]这样琐碎单调的小市民生活，也是萧红感觉寂寞难耐的原因。手头稍一宽裕，她就和萧军一起储备基本的生活资料。有一次，她和萧军到木枋场买好了一批木枋，雇车拉回来。在路上，就有小偷跟在他们的车子后，经过车夫提醒，萧军大声吆喝，小偷才跑了。车夫反复骂着小偷的贪得无厌，把车赶进南市街的院子。车夫诉说着家里冷，孩子小，要求留两块带回家去，萧红答应了，看见他把最大的五块留在了车上，还把地上碎的树皮都装上了马车拉走了，也不再说贪得无厌的话。门外围上来一群锯木枋的工人，萧红找了两个老人干活。一个老人对另一个老人说，吃点什么？萧红听见了，就出去给他们买面包。整整一个下午，萧红都看着他们锯木枋子，把锯好的木枋搬进厨房，把院子的地面扫干净。木枋子带给萧红大欢喜，高兴得出来进去。她付了工钱，就回去做晚饭。过了好久，发现老头还不走，背着工具站在院子里。他们对萧红说，工钱错了。萧红以为他们认为给少了，没有想到他们说给多了，吃的面包钱没有扣除。萧红说不要了，他们连声道谢。萧红立即羞愧起来，看着两个背影离去，眼泪都要流出来了。他们已经到了当祖父的年龄，吃块面包还要感恩吗？[17]萧红对于人性的思考，从这个时期就开始了。

尽管他们愁苦度日，但是两个人也追逐着快乐，以青春生命的天然活力对抗着炎凉的环境。春天到来之后，萧红可以走出低矮、阴暗的房间，到公园，到江边去看风景了。比萧红低一届的同学杨范，在学校里

对萧红印象极深，知道她性格活泼，在黑板报上经常看见她的诗文，还欣赏她的绘画，了解美术老师高仰山对她的欣赏。她还耳闻萧红经常在校外活动，引起校长孔焕书的不满，扬言要开除她。因为，杨范是小班的同学，和萧红虽然经常照面，却从不说话，不打招呼。直到1933年，萧红和萧军已经搬进了南市街25号，杨范才跟着南方姑娘陈涓一起，到她家去拜望，算是正式认识了。那时，萧红已经开始写作了，空空如也的晦暗房间中，只有稿子散得到处都是，桌子上有，地上也有，杨范觉得那是“他们值得骄傲的最富有的财产吧”。有一次，在中央大街上，杨范看见萧红和萧军。萧军脖子上系了一个黑蝴蝶结，手里拿了个三角琴，边走边弹奏。萧红穿着花短褂，下着一条女中学生通常穿的黑裙子，脚上蹬着萧军的尖头皮鞋，样子非常地引人注目。他们边走边唱，就像流浪艺人一样。^[18]抗日英雄赵一曼也对他们当时的潇洒快乐的情形印象深刻，她是地下党派给方未艾的政治辅导员，曾向方未艾提起第一次看见两萧是在中央大街上，后来也多次在大街上遇到。两个人都衣冠随便，萧红还穿了一双萧军的尖头皮鞋，他们风姿潇洒、旁若无人地边走边谈笑。^[19]可见，在艰苦的生活中，两萧的精神却经常是很健康、愉快的。

许多年之后，萧军回忆说：“尽管那时候我们的生活是艰苦的，政治、社会……环境是恶劣的，但我们从来不悲观，不愁苦，不唉声叹气，不怨天尤人，不垂头丧气……我们常常用玩笑的、蔑视的、自我讽刺的态度来对待所有遇到的困苦和艰难，以至可能发生或已发生的危害！这种乐观的习性是我们共有的。”“不管天，不管地，不担心明天的生活；蔑视一切，傲视一切……这种‘流浪汉’式的性格，我们也是共有的。”“正因为我们共有了这种性格，因此过得很快活，很有‘诗意’，很潇洒，很自然……甚至为某些人所羡慕！……”^[20]

^[1] 铁峰：《萧红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第133页。又一说是处长，见陈隄：《萧军与哈尔滨》，《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4页。

^[2] 萧红：《搬家》，《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20页。

^[3] 萧红：《“黑列巴”和白盐》，《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26页。

[4] 萧红：《当铺》，《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36页。

[5] 萧红：《借》，《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39页。

[6] 刘俊民口述，何宏整理：《我的同学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4页。

[7] 孟希讲述，何宏整理：《萧红遇难得救记》，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

[8] 萧红：《最末的一块木料》，《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24页。

[9] 萧红：《飞雪》，《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30页。

[10]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01页。

[11]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01页。

[12] 萧红：《他的上唇挂霜了》，《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33页。

[13] 萧红：《广告员的梦想》，《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45页。

[14] 萧红：《女教师》，《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68页。

[15] 萧红：《买皮帽》，《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42页。

[16] 萧红：《度日》，《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28页。

[17] 萧红：《小偷、车夫和老头》，《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74页。

[18] 丁言昭：《萧红的朋友和同学》，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5页。

[19]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10页。

[2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页。

第二十一章 走上左翼文艺之路

金剑啸（1910—1936），满族，本名金承栽，又名健硕、梦尘，号培之。出生在沈阳一个刻字工人的家庭，3岁时随家迁到哈尔滨。三育中学毕业以后，考入哈尔滨医科专门学校。1929年，弃医从艺任哈尔滨《晨光报》文艺栏江边的编辑。他很小就显示出文艺才能，很受老师和同学的推崇，1928年开始文学创作。1929年夏，由陈凝秋（塞克）介绍，到上海新华艺术大学（后改为新华艺专）图工系学美术，次年转入上海艺术大学教育系图工科，参加田汉领导的南国社当演员，还曾加入左明等人组织的摩登剧社。1931年春入党，8月，受党组织委派，回到哈尔滨。他为了维持生活，当地方法院“公证所”的书记员，后来创办天马广告社。他为中共党人地下的刊物《满洲红旗》和一些传单小报画插图，设计刊头。1934年，在《东三省商报》担任记者，后又到《大北新报》画刊当编辑。1935年春暂避到当时黑龙江省省会齐齐哈尔，担任《黑龙江民报》副刊“芜田”的主编，1936年年初被革了职。他回到哈尔滨，设法买下《大北新画报》的版权。1936年6月6日被捕，同年8月英勇就义于齐齐哈尔北门外白塔附近，年仅26岁。^[1]

1932年秋天，萧军在小饭馆里和他相识。金剑啸长得英俊清秀，在文学、美术、戏剧和音乐各领域都造诣很深，具有浓郁的艺术气质，两萧十分欣赏他，很快成为彼此信任的密友。

1932年夏水灾过后，哈尔滨难民成群，饿殍遍地。严冬即将来临的时候，许多人还露宿在街头，无处安身。为了救助灾民，中共满洲省委候补委员、中共哈尔滨市委东区（道外）宣传委员罗烽和金剑啸一起组织了一次“维纳斯助赈画展”。画展在石头道街的宴宾楼（现市政府大楼址）展出。金剑啸把上海前卫的艺术理念带回了哈尔滨，画展的设计新颖，开风气之先。参加画展的有冯咏秋、高仰山、白涛、王关石、商誉民等成名的画家。展出的作品有素描、国画、油画，其中大部分是金剑啸多年自藏的作品，比如《松江雪景图》《五一的日子》《地下的火焰》等。萧红不顾体弱多病，家庭生活困难，也为画展画了两幅小小的

粉笔画。一幅画的是两根萝卜，另一幅画的是萧军的破靰鞋和两个杠子头（山东硬面火烧）。这反映了她对贫穷的深刻体验，也表达了对灾民的深切同情。当时的许多文化人写文章，大造舆论声势。《哈尔滨五日画刊》还出了“维纳斯画展”选辑专刊，萧军写了《一勺之水》的宣传文章，方未艾也写了《助赈画展观后记》。这次画展的收入非常微薄，有钱的人吝啬，既不懂艺术，也不同情灾民的死活，懂艺术而又有同情心的人则自顾不暇，没有财力买画。但却引起了各界对灾民的关注，也对日伪当局施加了一定的舆论压力，使灾民得到了某些救济。通过这次义卖画展，萧红走出了自我狭小的天地，结识了许多的朋友，扩大了社会交往的范围，从此走上了左翼文学的道路，奠定了一生跋涉的方向。

不久，金剑啸在位于道里十五道街路北33号院内一栋四层楼房的阁楼上，创办了天马广告社，作为中共地下党与左翼文人联络的地点，对外则承接绘画和广告的业务，萧红由此成为他的副手。这不仅赚了钱补贴家用，而且也受到金剑啸左翼文艺思想的影响，艺术上也是一个熏陶学习的机会。她帮助金剑啸刻钢板、画插图，承担抄写等工作，出版反满抗日的油印小报《东北民众报》。钢板、铁笔、蜡纸，都藏在萧红家的柴堆里。冬天方未艾到商市街25号的小屋看望萧红，正赶上萧红手持铁笔在蜡纸上刻一幅漫画：荷枪实弹的日本兵把一群无辜的老百姓推向火坑。方未艾看见蜡纸上边刻着“东北民众报”五个醒目大字，惊喜地知道，萧红已经在为地下党工作了，是革命同志了。萧红急忙解释说：“这是剑啸让我帮他刻的。”^[2]

赈灾义卖结束以后，金剑啸发起成立了维纳斯画会，所有参加画展的同仁经常在一起探讨艺术问题。萧红也在家务琐事中抽出身来，参加画会的活动。北国冬天的阴冷环境使所有人都觉得寂寞，便凑在一起。萧红又提议成立一个剧团，第一次参加讨论剧务的人有十几个，借了民众教育馆阅报室聚会。其中有一个脸色很白的人，多少有点像政客，引起了萧红的注意。他就是哈尔滨30年代著名的牵牛坊主人冯咏秋，下午，讨论会就转移到他的家中。那是道里区水道街（今尚志大街）公园附近一栋东西走向的俄式平房，而且独门独院，因为热爱艺术的房主每年春天种花养草，特别是喜欢种植牵牛花，一入盛夏，绿叶爬满墙壁篱笆，怒放的牵牛花五颜六色，掩映得老木屋十分美观，因此得名“牵牛

坊”，另一个原因，每天都有白俄罗斯人牵着牛从门前经过，牵牛坊也因此得名，叫俗了便是“牵牛房”。许久没有进入这样暖和的房间，萧红很不习惯，周身热了起来，生了冻疮的脚也开始痒，只好忍耐着。第二天是假日，夜晚来临的时候，他们又去了。房主和萧军十分熟悉，萧红才发现他是这里的常客。另一个发现是邻居汪林也在，正读着剧本，她才知道他们早就是一个圈子里的人。与冯咏秋各住半边的是香坊警察署署长黄田，亦名黄之明。他的妻子袁淑奇（后改名袁时洁），是一个胖胖的小妇人，萧红称她“小蒙古”。萧红在看剧本的时候，萧军和黄田闲谈，忽然发现他们是东北陆军讲武堂的同学，这使双方都喜出望外。^[3]还不到3天，剧团就结束了。人们迅速散去，只剩下一堆剧本放在桌子上。原因是日本人在道外抓了不少工人，牵牛坊常常有一大群人出出进进太惹眼，怕引起日伪方面的注意。“不管我们是剧团还是什么，日本鬼子知道了那就不好办……”^[4]剧团刚开始就夭折了，但是，萧红由此进入了哈尔滨左翼文化圈的核心沙龙。

冯咏秋（1903—？），早年曾在天津南开中学就读，后毕业于北京大学文科，曾在京报做过记者，向齐白石学过中国画，当时在哈尔滨市政府民政救济科工作。是哈尔滨的左翼名士，业余画家。他讲义气，有正义感，交际甚广，热诚待人，很好客，朋友们经常到他家客厅聚谈。1932年年初，他与刘昨非、吴寄萍、王关石、丛莽等人组织了一个冷星社。“冷星社”社员经常到家中来谈论文艺，开始了牵牛坊的文艺活动。牵牛坊主要是左翼文化活动，他们以鲁迅为精神领袖，鲁迅对牛的赞美成为他们的座右铭。冯咏秋崇尚奉献精神自称傻牛，给到牵牛坊相聚的朋友们一人起一个“牛”的绰号，老牛、健牛、黄牛……牵牛坊来个新朋友，大家就会说：“又牵来一头牛！”

1932年到1934年，是牵牛坊最兴旺的时期，经常到牵牛坊来的除冷星社社员外，有塞克、金剑啸、萧军、舒群、罗烽、白朗、姜椿芳、方未艾、唐达秋、白涛、金人、温佩筠、杨朔等人，还有一些职员、教师和学生。有的人是无意识在聚会中认识的，有的人是有意识想要了解谁，约到牵牛坊认识的。到牵牛坊来的人，大多数是青年人，其中有中共地下党员，有爱国主义者、民族主义者，还有自由主义者。虽然他们在思想意识上各有各的观点，但是他们都有着忧国忧民的反满抗日思

想，有着不甘做亡国奴的民族自尊心。在牵牛坊他们谈论文艺、写诗作画、唱歌跳舞、朗读剧本、阅读和研究过鲁迅、高尔基、普希金、果戈理等人的文学作品，时常对人生、国家的存亡发生讨论，甚至争论到面红耳赤。用萧红的话来说：“不管怎样玩，怎样闹，总是个人有个人的立场。”她大约是在1932年年底进入牵牛坊的，被称为左翼文化人的圈子由此向她开放。她和萧军很受欢迎，大家开玩笑说：“牵牛坊又牵来两条牛！”1933年《哈尔滨五日画刊》刊登了一则牵牛坊活动的消息，照片旁配有文字说明，“《牵牛坊全景》：中立者为傻牛冯咏秋，按该坊之成立系冯君纠合一般文士，每日工余齐集牵牛坊研究文学之处，闻不日将有作品问世”。

牵牛坊最早是白俄的一所兽医院。1929年，冯咏秋的父亲从一位白俄兽医手中买下这座房子作为住宅，后来留给冯咏秋。房内的格局是：三间大房子，北边一间隔成两个房间做卧室，南边一间隔成两个房间，一间做卧室，一间做厨房，中间一间没有隔，作为客厅，客厅内部设备齐全。在当时是一所比较宽敞、比较讲究的住宅。萧军的同学黄田租住了其中的一间，他被称为黄牛，他的妻子袁淑奇则被称为母牛，这也是萧军与萧红经常出入牵牛坊的一个原因。当时，冯咏秋正在报上刊登连续漫画《顽皮兄弟》和一些美术作品，时常发表诗作。参加了由金剑啸组织的“维纳斯画会”活动，在为救济哈市灾民组织的“助赈画展”上展出了作品。牵牛坊客厅的大书桌上，经常摆着纸墨等书法、绘画工具，所有来客都可以即兴写字作画，冯咏秋也有留念的动机。他曾为当时的许多朋友画像。在牵牛坊为萧红画了一幅水墨速写，是一张卡通式的头像，很是传神地表现出她那时梦幻、恬静的神态。

牵牛坊在文艺沙龙的形式掩饰之下，也是地下党接头的地方，冯咏秋帮助了不少共产党员。东北抗联的高级将领、北满共产党的主要负责人冯仲云从游击队回来，就是由别人带他到牵牛坊换的装，他日后成为松江省政府主席，哈尔滨工业大学校长，还担任过北京图书馆的馆长等重要职务。哈尔滨江北区委宣传部部长、反日会负责人傅天飞，也经常出入牵牛坊。方未艾常常晚间到牵牛坊与冯咏秋谈论文艺，在聚会中结识了王采南，后来成为夫妻。冯咏秋知道罗烽、舒群他们都是共产党，但彼此心照不宣，表面是文人聚会，实际上掩护了地下党的许多工作。

冯咏秋加入了反帝大同盟，还和一些友人在哈尔滨道里中国四道街（今西四道街）路南开设了“明月饭店”（即“一毛钱”饭店），是为穷苦的劳动人民和收入微薄的知识分子开设的。往往只花一毛钱便可以吃上一顿饭，因而受到欢迎。当年，一些进步作家、地下工作者、爱国知识分子常常在这里悄悄聚会。萧军和方未艾初到哈尔滨时因无处安身就一度在这家饭店厨房的后屋住过一段时间。这里也是中共地下党秘密碰头的地点，赵尚志从巴彦游击队来哈尔滨就是在这里接的头。当年萧红和萧军被贫困煎熬的时候，大约经常到那里进餐，而到牵牛坊聚会，则是难得的改善。舒群曾经在牵牛坊住过两个月，他称赞冯咏秋是“左翼名士派”。萧红出入牵牛坊的见闻，使她接触了各式各样的人物，了解了共产党人的生活，她最早用文学的形式表现了他们的生命故事。

萧红一开始大概经常是忍着饥饿到牵牛坊聚会，第一次走进牵牛坊，看到大家都在喝茶吃瓜子，只有冯咏秋来来往往地走着，讲话的姿势很温和，脸上带着敬意，不时整理上衣，挺一挺胸，直一直胳膊，还不停地整理着领结。剧团结束的那一天，萧红很伤心，站起来就向外走，黄田买回了瓜子，她才和萧军坐下来吃瓜子。晚饭的时候，他们辞行回家，不顾主人的热情挽留，骗着自己的肚子说：“吃过了，吃过了。”情绪低落的萧红走得很慢，不仅仅是剧团搁浅了，而且家里也没有可吃的东西。新年的前夜，她第四次走进牵牛坊，主人便约他们到家中过年，其他人也欢迎他们一起去玩玩。女仆拿着三角钱，出去买松子。萧红觉得这钱好像是自己的，觉得非常可惜，就像那女仆去扔钱似的。战栗着想着：“多余呀！多余呀！吃松子做什么！不要吃那样没用的东西吧！”别人是吃着玩儿，她几乎是以松子来充饥！回家告诉萧军自己的感觉，萧军也说他也是像吃饭一样吃着松子。有一次舞会，满屋闪着五颜六色的灯光，刺激得所有人尽情地疯狂说笑，还有男扮女装的滑稽舞蹈。临走的时候，“小蒙古”袁淑奇交给萧红一封信，并且嘱咐她回家再看。饥饿和对于吃的打算，使她和朋友们在心理上疏远，很快走出那欢快的人群。回家打开信封，发现里面是一张十元的钞票。第二天，一些朋友又约他们到牵牛坊吃夜饭，大鱼大肉和好汤让他们吃得十分过瘾。萧红的心被丰盛的饭食和十元钞票鼓舞得肤浅可笑，叫花子的叫声却萦回在她的耳边。旧历年的晚上，朋友们在牵牛坊聚会守岁，他们戏仿祭祖和拜财神的仪式，玩捉迷藏的游戏。在牵牛坊的聚会，是萧红在哈尔

滨度过的有限几个快乐的日子。[5]

1932年年底，《国际协报》要在新年出版一份“新年征文”的特刊，萧军和其他的朋友都鼓励萧红拿起笔来写一写。自从中断了和裴馨园的友谊之后，萧军和《国际协报》就失去了联系，而裴馨园也在这个时期因为文章涉嫌攻击当局而被革职。萧军的好友方未艾接替了裴馨园，编辑这家报纸的副刊。开始萧红很犹豫，缺乏自信，萧军和朋友们一再鼓励，好在方未艾主事，文章写出来肯定能用。萧红终于拿起笔来，写了短篇小说《王阿嫂的死》。萧军拿给方未艾，受到他的称赞，发表在1933年元旦《国际协报》新年增刊版上，署名悄吟。[6]小说一问世，收到意想不到的反响，受到许多读者的赞扬。此时，萧红已经经历了母亲的死、祖父的死，经历了生产的痛苦和失去孩子的悲伤，这使她的创作一开始就高于其他的左翼作家，在乡村溃败的主题阶级意识中还包孕着生殖和死亡的永恒主题。小说的主人公是一个丈夫被地主烧死的孕妇，另一个重要人物是失去父母的孤儿，两个人相依为命，靠王阿嫂为地主当佣工为生。她被地主踢了一脚之后，在失去丈夫的悲痛中生下孩子就死了，婴儿也在5分钟之后死去了。这个故事首先表现了乡村地主阶级对农民残酷的压迫，其次也反映了萧红对生殖与死亡的极度敏感，后者使她一开始，就以女性独特的经验，进入了文学永恒的人性主题。这是她可以成为一个超越自己时代的杰出作家的重要原因。这篇小说是以福昌号屯为特定的环境，张姓地主无疑就是萧红家族的指代，萧红把对整个家族长辈的憎恶，凝结在阶级压迫的故事情节中。

此后，她一发而不可收，又连续写出了《弃儿》《看风筝》《腿上的绷带》等作品，发表在长春的《大同报》副刊《大同俱乐部》《哈尔滨公报》副刊《公田》上。她终于恢复了自信，开始悄悄吟唱了。她有了微薄的稿费收入，尽管一千字才一元钱，总是聊胜于无。从此，稿费成了她主要的生活来源，也算得上是穷而后工了。

罗烽（1909—1991），本名傅明奇，笔名洛虹、彭勃、克宁、罗迅，出生于辽宁省沈阳郊区苏家屯。1929年加入共产党，秋天与表妹白朗（1912—1994）结婚，并开始文学创作。1932年3月为宣传抗日救亡，满洲省委调罗烽担任哈尔滨道外区宣传委员。[7]1933年春夏之交，罗烽和金剑啸又组织了一个半公开、半秘密的抗日文艺团体“星星剧

团”。剧团成立之后，罗烽负责事务性工作，金剑啸负责导演和舞美设计，主要演员有舒群、萧军、萧红、白朗、刘毓海、徐志等人。他们排演了三个短剧，一个是美国左翼作家辛克莱的《居住二楼的人》（又名《小偷》），萧军演一个受诬陷而被迫当了小偷的杰姆，白朗扮演律师太太，刘毓海扮演律师。第二个剧是女作家白薇的独幕剧《娘姨》（《女佣人》），萧红扮演一个生病的老妇，舒群扮演一个家庭主妇的丈夫。第三个剧是张沫元的《一代不如一代》（又名《工程师之子》），由二中学生徐志担任主角。经过三个月的排练，服装、道具都准备好了，正打算在道里民众馆演出时，馆长要求他们配合“九一五”纪念日演出。“九一五”是日本和伪满洲国签订《日满议定书》一周年，是日本正式承认“满洲国”的历史标志。萧军去交涉，对这个要求一口回绝，馆长以不借给场地相威胁，结果没有如期公演。后来他们又去巴拉斯电影院联系演出，二中学生徐志突然被捕，一个星期后假释出狱，后来失踪。坏消息接踵而来，日本著名特工头子土肥原专程来到哈尔滨，对新闻、出版等宣传领域严格检查，罗烽等人决定偃旗息鼓，等待时机东山再起。萧红这一次的戏剧梦又破灭了。

1933年的春节之后，不满20岁的孙陵受长春《大同报》编辑陈华之托，到南市街探望两萧。陈华是《大同报》的文艺编辑，是萧军在“吉长道立商埠国民高等小学校”时的同学。萧军让萧红去买吃的东西，萧红买回两个苹果和一些糖。他们一见如故，彼此分享着抗击敌人的“快乐”。后来，他去探视囚禁在偏脸子警察署的哥哥，又在中国十三道街的街口相遇两萧。他们一起到孙陵的一个亲戚家，叫了几碗面。萧军弹了一段月琴，喝掉了碟子里的醋。那时候的热血青年们，见一面就成了朋友[8]。这年的夏天，罗烽和金剑啸又通过陈华，在伪满心脏新京的《大同报》上创办了文艺副刊《夜哨》。《夜哨》的刊名是萧红起的，刊头是金剑啸画的，意思是在漫漫长夜里，有我们的哨兵在警惕地监视着敌人，保卫祖国。[9]每期都由萧军集稿[10]，每周一次由哈尔滨寄到长春，由陈华选取发稿。每期上都有萧红的文章，她以“悄吟”和“玲玲”的笔名，陆续发表了《两只青蛙》《八月天》《哑老人》《夜风》《叶子》《中秋节》《清晨的马路上》《渺茫中》《烦扰的一日》。这些作品涉及革命、孤苦贫穷、农民起义、少女初恋、女性的生存等等，其中《中秋节》是自述第一次到北京的困苦生活。诗歌《八月天》以拟恋歌

的形式，表达了自己对工作的渴望，和对革命者的敬爱，应该是写给金剑啸的。

《夜哨》从第六期开始连载李文光（署名星）的一篇小说《路》，文章内容是歌颂抗日游击战士的，并且揭露了日本兵在乡村讨伐中制造罪行的内容，但被敌人察觉，副刊被迫停刊，编辑陈华一度去向不明。^[1]从8月6日创刊到12月24日终刊，《夜哨》共出21期，在群众中造成很大的影响，萧红以战斗的姿态出现在《夜哨》上。这种说法，近年来受到普遍的质疑，认为停刊的原因主要是稿件的质量问题。理由是陈华在最后一期《夜哨》上发表了《夜哨绝响》一文，明确表达了对文稿越来越差的不满，所以决定停刊。而且陈华也并没有解职，直到1934年上半年仍在《大同报》任副刊编辑，大约7月间，他才去沈阳另有他就，由虚生（即孙陵）接任《大同报》副刊编辑。这种说法显然是脱离历史情境的一厢情愿，在日伪法西斯的心脏地带，即使是由于题材问题触及当权者敏感的神经，也不能作为公开的理由告知公众。何况，以《夜哨》当时的影响，即使没有尖锐的犯忌内容，也会招致灭顶之灾，只是不宣传王道乐土一项，加上普罗文学的倾向也足以治罪，所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陈华7月间确实去了沈阳的最新说法，也证明很可能确有压力，需要避一避锋芒。而且，停刊说明中已经委婉透露出这样的信息：“……《夜哨》长得越来越不像孩子……以前使劲的那几个人又觉得那孩子长得不合自己的意思，都懒得拿心血变成的奶喂，再不然就拿些旁人都不敢吃的东西塞来试试。”“不敢吃的东西”显然是暗指思想倾向尖锐的作品，而“不合自己的意思”显然是指作者们对陈华的编辑方针不满，于是热情消退，有搪塞的文稿，陈华也不诚意。1933年10月1日《夜哨》上刊登了萧军的《一天杂碎》，其中提到陈华来信指摘他为什么长久不写文章，并要解散《夜哨》，原因是“三郎始勤终懒，半路抽条”。此时，萧军正忙于出版与萧红的合集《跋涉》，又已经计划写作《八月的乡村》等三个中篇小说，广告已经刊出，加上对《夜哨》编辑方针的失望，自然无意写作短文应付陈华。两个人的一问一答，以稿件质量说事儿，颇像演苦肉计，也很可能是演给当局看的双簧。此外，还有经济问题，“……招不来好的外股来助威”。以文学版促销，吸引商家赞助，是报人至今如此的营销手段。如果是官方投资的报纸，则审查更严，“外股”也可能是暗指官方的经济制裁。

白朗（1912—1994），原名刘东兰，辽宁沈阳人，后迁居齐齐哈尔，笔名刘莉、戈白。1933年春天，白朗依照地下党的意图，考取了哈尔滨《国际协报》。先做记者，后接替方未艾编辑副刊。副刊包括：“国际公园”“妇女”“儿童”等专栏。1934年1月18日，地下党通过白朗顺利地创办了《国际协报》副刊——《文艺》。白朗与报馆商量，以特约记者的名义，每月给萧军和萧红每人二十块哈大洋。^[12]当时，三块钱可以买一袋砂子面（德国机器磨制的上好面粉），有了固定的收入，萧军和萧红的生活条件有了很大的改善，不用耗费时间当家庭教师，用于写作的时间也更充足了。

这一时期的《国际协报》前后活跃着一批共产党员、抗日文化人士，除了罗烽、舒群这些作家之外，还有在中共满洲省委宣传部工作的姜椿芳，同时在英亚社（苏联塔斯社的化名）做俄文翻译，并因此联系着共产国际。他和杨靖宇一道从事抗日活动，每天从俄文报纸上找日军行动和义勇军斗争的消息，这些消息都是中文报纸上没有的。他译成中文，投给《国际协报》发表。方未艾此时刚入党，组织上派赵一曼当他的辅导老师，讲授党的方针政策。方未艾在《国际协报》副刊上还发表了赵一曼的《七律滨江抒怀》：“誓志为国不为家，涉江渡海走天涯。男儿岂是全都好，女子缘何分外差，未惜头颅新故国，甘将热血洒中华。白山黑水除敌寇，笑看旌旗红似花。”萧红的文学创作，一开始就处于浓厚的抗日政治氛围中。

此后，《夜哨》的原班人马则成为白朗所办《国际协报》副刊的撰稿人。为了不引起敌人的注意，所有的人都经常改换笔名。萧红以“悄吟”和“田娣”为笔名，萧军则以“田倪”为笔名，使两个人更像是文章搭档，一如日后两萧的笔名。她在上面发表了《夏夜》《患难中》《离去》《出嫁》《蹲在洋车上》《幻觉》《镀金的学说》，以及《生死场》的前两章《麦场》和《菜圃》。从《夜哨》到《国际协报》的副刊，是萧红创作的第一个高峰期，硕果累累。散文已经形成自己感觉化、真挚倾诉的风格，以后的《商市街》只是延续着这个时期的水准发展，短篇小说也已经相当成熟，比如《出嫁》是以她被囚禁在福昌号屯的日常生活为题材，《麦场》和《菜圃》，都以丰富而具有隐喻暗示性的画面，在写实的基本框架中覆盖了整体象征的意味，而且色彩感极

强，描摹人物的手法简约而传神，身体和自然物的互喻已经形成修辞的风格，前卫的表现主义美术思潮的影响显而易见，人体具有装饰性。诗歌则表现出她对于音韵感受的能力，抒情的直白近于萨福情歌的境界，自然有着独一无二的个人印记，而讽刺幽默的才能也初露端倪。所有的叙事动机都已经形成，此后的创作只是展开而已。

萧红的这些文章是以张氏家族为直接的表现内容，其中还有揭露长辈隐私的成分，激起了张氏家族中所有长辈的愤怒。父亲张廷举认为她“大逆不道，离家叛祖，侮辱家长”，宣布开除萧红的祖籍^[13]，严禁张家子弟和她来往。在20世纪30年代风气保守的边陲小城，萧红未婚先孕，又与另一男人同居，显然是封建礼法所不容的“丑闻”，带给整个张氏家族的影响极其恶劣。就是男子出了这样的“丑闻”，也会遭到礼法的制裁，在呼兰乡俗中是要以活埋治罪的。何况张家家法极严，所有子弟不得纳妾。萧红的左翼思想更是洪水猛兽一般，动摇着整个家族的传统观念与伦理基础，自然要引起所有人的恐慌。用她弟弟张秀珂的话来说，就是“……萧红的思想和行为超越了封建阶级所能允许的极限范围”^[14]。此后，父女两人在哈尔滨的街头相遇，竟如路人一般冷眼相对，侧目而过。萧军见证了这个冷酷的场面，并且听极度孤独与压抑的萧红倾诉了关于自己身世的猜想。她怀疑自己的生父是一个雇农，生母与张姓地主通奸，而合伙杀死了自己的生父，带着自己和弟弟嫁到张家。萧军根据她的猜想写作了小说《涓涓》，其中有夸张的乱伦情节，不知是他迎合读者趣味的虚构，还是出自萧红的自述。和家庭不睦的孩子是很容易怀疑自己的身世的，何况萧红与家庭的决裂已经到了势不两立的地步。至于她对于身世的想象内容，则是左翼意识形态致幻的结果。乱伦一节，即使是出自萧红的自述，也是这个年龄的女孩在极度幽闭的情境中，很容易出现的性幻想。经历了连续的打击与磨难，萧红的精神已经处于崩溃的边缘。在一个父权制的社会里，一个和家族激烈对抗的女孩儿，患有边缘性的精神分裂也是必然的结局。连张秀珂都有类似的怀疑，幼年丧母，没有得到充分的亲情呵护，心理上有寄人篱下的阴影，加上歪脖子老厨子的诋语：“你们姐俩命苦啊，没有亲妈，爹也不是亲爹。”从小接受了这样的心理暗示，自然会怀疑到自己的身世。她也对萧军讲过自己的怀疑，以至于萧军在1981年注释萧红书简的时候，仍然坚持这样的说法，显然是把猜想当成了事实。

10月，萧军和萧红自费出版了一本小说散文集，原拟定名《青杏》，后来又改为《跋涉》，更形象地体现了他们在艰苦生活道路上的奋进。其中收了萧军的6篇作品：《桃色的线》《烛心》《孤雏》《这是常有的事》《疯人》和《下等人》。萧红的5篇作品：《王阿嫂的死》《广告副手》《小黑狗》《看风筝》和《夜风》。出版费是许多朋友认股集资的，每人出五元。舒群自1932年3月起，在第三国际中国组工作，8月参加共产党，年底被派到洮南任第三国际交通站站长，以五日画报社分销处的名义做掩护，从事情报传递工作，截止到1933年秋。他节衣缩食，省下四十元钱^[15]，交给贫困的父亲度日，这笔钱够他们全家吃一年。当他听说萧军、萧红出书没钱时，就回家向父亲说起这事。他的父亲是个工人，为了养家从事过许多种杂工，此时一贫如洗，几乎沦为乞丐。他听了儿子的话，立刻豪爽地拿出钱来，解决了最大一笔经费。萧军的另一个朋友陈幼宾，给了他十元钱。剩下的尾数，哈尔滨五日画报社的社长王岐山慷慨地不要了，终于凑足了一百五十元钱的印刷费。

最初，金剑啸为《跋涉》设计了封面，是有山有水的图案画。山是灰黑色金字塔形，水是几条银色的曲线条纹，全都画在一条一寸五分宽的窄带上，横栏在封面三分之二的地方。下面写着“跋涉”两个字和两人的署名。由于这个封面制作起来太困难，成书的时候就放弃了。萧军找到一块木板，在校对房里用红色蘸水钢笔，简单地写成了几个字，当作了封面。萧红在灯下工工整整地抄完了所有的稿子，又跑到印刷所去看印好的册页，比儿时母亲为自己做了新衣还要愉快。两个人被大欢喜追逐着，预先去吃了一顿包子，又喝了两杯酒，然后到松花江去游泳。他们高兴得昏了头，萧军的衬衣被水冲走了也不知道。萧军从江里捉到一条死鱼，作为晚餐，两个人高高兴兴地吃了。册子就要装订的时候，赶上中秋节，工人们放假3天。他们急不可待，只好请教了排字的师傅，自己动手来装订成册。在阴沉沉、空荡荡的大房子里，只有萧军和萧红两个人，一边锤铁丝钉，一边数页子，一边抹糨糊，居然装订起一百本。他们雇了一辆“斗”车，把装订好的小册子拉回了家，堆在小屋子里，当晚就尽可能地分送给了一些朋友。^[16]萧军雄心勃勃，准备在文学写作的领域中大干一场，在《跋涉》的扉页上加了三种著作的出版预告，其中有一部就是《八月的乡村》，“每种，约6万字，1933年终，均

脱版”^[17]。萧红因此被誉为“东北的第一女作家”^[18]。

《跋涉》出版之后，立即引起文坛的注意，几乎轰动了整个东北。评介诗文将萧军和萧红誉为黑暗现实中两颗闪闪发亮的明星，从此奠定了两人在东北文坛上的地位，同时也招来了日伪统治者的恐慌和注意。日军侵占东三省之后，颁布了很多旨在镇压反抗的法令，建立了大量暴力机构，宪兵特务肆意横行，实行暗无天日的法西斯统治。1933年9月10日，颁布《惩治叛徒法》，10月13日，又公布《出版法》^[19]，剥夺人民言论、集会、结社和出版的自由，随意抓捕所谓“可疑”的中国人，严刑逼供，东方的小巴黎、东方的小莫斯科沦为惨无人道的人间地狱。萧红出书的大欢喜，很快就变成了精神的大恐怖。《跋涉》没有经过日伪当局审查批准，触犯了伪出版法，还有反满抗日的嫌疑。上市两个月，即被查禁，送到书店、商场的书都被没收。^[20]谣言也流传起来，说日本宪兵队要逮捕他们。他们把家里所有的书籍都翻查了一遍，把所有可能犯忌的东西都烧掉，一张高尔基的照片也烧了。连一张上面写着“小日本、走狗、他妈的‘满洲国’”等字迹的吸墨纸，萧红也把它扔进了炉火里。萧军骂她为了一个虱子烧掉一件棉袄，就不会将字剪掉吗？他们陷入了大恐怖，萧红连睡梦中都会被响声惊醒。^[21]尽管如此，萧红还是尽其所能地做着艺术的反抗。这一年，德国法西斯纵火烧毁了国会，希特勒上台了，开始进行对内镇压人民、对外侵略扩张的活动。这激起了萧红极大的义愤，她冒着生命危险，画了一幅讽刺希特勒法西斯专制的漫画，发表在《五日画报》上，署名吟，表达了人民反抗法西斯的心声，鼓舞了被压迫人民的斗志。^[22]

1933年冬天，中共磐石中心县委委员傅天飞来到了哈尔滨。他是舒群在商船学校时的要好同学，1932年11月，随满洲省委代理军委书记杨靖宇，秘密到达南满游击区投身武装抗日斗争^[23]。在正阳街（现靖宇街）口处饭馆门前，两个人巧遇，便走进饭馆边吃边谈。傅天飞向舒群讲述了自己几年来所从事的革命工作，特别是在磐石的抗日武装斗争。他介绍了磐石游击队从小到大的发展过程，生动地描绘了惊天动地的激烈斗争，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们的大无畏精神。他问舒群：“你没有工夫弄文学了吧？”舒群答道：“没有了，有也不多了。”傅天飞用手轻轻拍了拍舒群肩膀安慰道：“不过，这是暂时的，咱们还是要想到将来，所以我

特意给你带来了一份礼物，一份宝贵材料。”舒群伸出手去，准备接傅天飞的“宝贵材料”。傅天飞笑了笑，指着自己的腹部说：“腹稿，这是磐石游击队的史诗。将来我们把它写成书，传给千万人看。现在我讲给你听，咱们两个人就是两份腹稿，要保险得多，我说的是保险，万一……”他停顿了一下又说，“将来总能剩下一个人，一份腹稿……”舒群被他的故事感动了，两个人分手后，舒群又把这个故事给萧军复述了一遍，并且预定了时间，把傅天飞领到萧军和萧红商市街的家中，聊了好长时间，这份腹稿终于流传了下来。^[24]萧红一边做饭，一边听傅天飞和萧军谈话，结果饼都煎糊了，吃饭的时候只好再出去买面包。吃过饭，他们接着聊，萧红连碗也不洗，站在门口听着，她记住了傅天飞很红的脸^[25]。后来萧军写《八月的乡村》，萧红写《生死场》，其中都有傅天飞提供的素材。1938年，傅天飞被捕，以身殉国，牺牲时年仅27岁。

也是这一年的冬天，19岁的诗人梁山丁到商市街25号，拜访萧军和萧红。萧军和萧红的真挚热情接待，使他立即清除了年轻人的腼腆和乡下人的怯懦感，一听他们称呼自己的笔名，就像回到了可以无拘束的故乡。萧红听说梁山丁刚下火车，马上为他煮了热汤面，又去买来俄式灌肠、酸黄瓜等食品，一再劝他多吃。那天，她穿了一件青色的旧呢大衣，黑剪绒的翻领上衣，脚上是一双黑皮鞋，显得朴素大方。萧红和他开玩笑说：“读你的诗，看你的笔名，还以为你是个小女子呢，想不到……”萧红爽朗、亲切的说笑，使梁山丁不好意思，也使他放松下来，像老朋友似的畅谈。下午，他们又一起到中央大街地下室酒吧，和罗烽一起，喝白酒“俄斯克”，吃俄式晚餐，又一起照了相。第二天，他们又陪着梁山丁走访了许多文艺界的朋友。两萧靠微薄的稿费为生，却慷慨地款待诗人朋友。^[26]

1934年春天，朋友唐景明带17岁的中学生滕厉戎找到萧军家借五元上学的保证金。两萧热情地款待了他们，还送给他一本《跋涉》，交给他急需的钱，还对他进行了最初的文学启蒙，使他明白了，“作家写文章就要为穷人喊不平。”萧红慷慨地收下了这个苦孩子，成了他写作的入门老师。^[27]萧红的热情，就是在病痛与贫困中也为弱者燃烧。同一时期，萧红和萧军结识了从吉林来的青年侯小古。他的父亲侯文阁是萧军

在吉林时的知心朋友，1931年参加抗日义勇军，后来积劳成疾，病死在舒兰。侯小古考进了吉林的一所大学，“九一八”日寇入侵，被迫辍学，参加共青团。1933年春天，吉林地下党团组织被破坏后，因为随时有被捕的危险而逃到了哈尔滨。他们把侯小古带到道里区十五道街33号的天马广告社，介绍给金剑啸当助手。萧军对金剑啸说：“这小子有点才气，能作诗、画画、弹琴、拉二胡，墨笔字写得也不错。给你当个助手，在你这位高手的指教下，会有更大的长进呢！”金剑啸赶紧摆摆手说：“三郎的夸奖实在不敢当，有这么一位好青年一起合作，实在高兴！只是怕我这里条件简陋，耽误小古兄弟呀！”侯小古连忙站起来说：“剑啸同志，如蒙不弃，我会加倍努力！”坐在一旁的萧红急声急气地说：“自家兄弟，何必这么客气。剑啸，你除了我这个助手，这回又多了一个助手，该祝贺祝贺。”^[28]

生活稍稍安定了一些，萧军和萧红便萌生了学习的念头。1933年的下半年，他们请了一位叫佛民娜的俄国姑娘，向她学习俄文。每星期上三次课，每次课1小时30分钟。每月学费十五元，是老同学黄田赞助的。这还是少收了五元，因为萧军和萧红学的是同一本《俄文津梁》。佛民娜只有19岁，父母是1912年从高加索来到哈尔滨的，靠赶“斗儿车”为生。她的父亲原是一个农民，到中国来一开始也是种地，他经常说的话是：“哪里也是一样，干活计吃饭。”后来则被思乡的感觉压抑着，沉默寡言，不再说这样的话。她的母亲是一位很热情的胖老太太，他们曾请萧军和萧红到家里做了一次客，吃了一顿很地道、很丰富的俄国饭。萧军已经吃得很饱了，老太太还热情地强迫他吃，而且用俄语反复说：“吃啊！吃啊！青年人应该多多地吃啊！”佛民娜出生在中国，所以没有父辈那么浓重的乡土情感。她长得并不十分美丽，但性格却很活泼愉快，走路像是在跳舞，有时也严肃得和年龄不相称。她每来教一次课，要往返走三十里路，完全是步行，而且无论是风、雪、寒、暑，很少有缺课的情况。萧军的语言接受能力很差，又要为了谋生四处奔走，常常不能完成作业，因此长进不大。萧红则认真专注，按时仔细地完成作业。佛民娜经常批评萧军，扬言要用电线杆子打萧军，而表扬萧红^[29]。和佛民娜的交往，不仅使萧红增加了俄文的知识，也使她了解了外国移民的生活和他们的内心世界。她的小说《索非亚的愁苦》和散文《访问》都是以佛民娜和哈尔滨的俄侨生活为素材。

[1] 邓立：《金剑啸生平事略》，《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0年第1辑。

[2] 里栋：《萧红的〈一粒土泥〉》，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61页。

[3] 萧红：《新识》，《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51页。

[4] 萧红：《牵牛房》，《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54页。

[5] 萧红：《几个欢快的日子》，《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64页。

[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56—157页。又一说法是萧红的处女作是《弃儿》，发表在5月6日至17日长春的《大同报》副刊《大同俱乐部》上，见铁峰《萧红传》第146页。因为《王阿嫂的死》收入《跋涉》时注明的日期是5月21日，晚于《弃儿》发表的时间。《弃儿》有原发报纸可查，《王阿嫂的死》没有原发刊物存留，所以一般认为《弃儿》是萧红的处女作。此处采用萧军的说法，有可能当年的日期是结集时的修改时间，就其文笔、长短和章法的成熟度来说，《王阿嫂的死》也更像处女作。就是公开发表最早的作品而言，真正的处女作当为发表在《东三省商报·原野》上的《春曲》，也因原发刊物失散而被忽略。

[7] 董兴泉：《罗烽年谱》，《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8辑，第128—130页。

[8] 孙陵：《悼念萧红》，王观泉主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34页。

[9] 艾郁：《罗烽、白朗——哈尔滨文化战线上的革命伉俪》，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8页。

[10] 陈隄：《萧军和哈尔滨》，《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6页。又一说是由罗烽和金剑啸集稿，见艾郁《罗烽、白朗——哈尔滨文化战线上的革命伉俪》，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8页。

[11] 艾郁：《罗烽、白朗——哈尔滨文化战线上的革命伉俪》，哈尔滨出版社，1993。

[12] 艾郁：《罗烽、白朗——哈尔滨文化战线上的革命伉俪》，哈尔滨出版社，1993。

[13]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71页。

[14] 张抗：《萧红身世释疑》，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2页。

[15] 赵凤翔：《萧红与舒群》，《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又一说是五十元，见丁言昭：《萧红传》，第48页。萧军的说法是三十元，见《跋涉》第五版序言，花城出版社，1983。

[16] 萧军：《跋涉》第五版《序言》；萧红：《册子》，《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86页。

[1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65页。

[18] 陈隄：《萧军和哈尔滨》，《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6页。

[19]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19页。

[20] 梁山丁：《回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66页。

[21] 萧红：《剧团》，《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90页。

[22] 刘树声：《漫谈萧红与美术》，1978年《哈尔滨文艺》，第12页。

[2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70页。

[24] 周淑珍：《让世人知道这里在战斗》，《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

[25] 萧红：《生人》，《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08页。

[26] 梁山丁：《回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66页。

[27] 厉戎：《重见萧军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00页。

[28] 孔柯嘉等：《侯小古热血洒冰城》，《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

[2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1—56页。

第二十二章 爱情的烦恼

萧红一搬进南市街25号，就遭遇上了一个美丽的幽灵，几乎是无处不在地飘荡在她和萧军的情感天空。房东的三小姐“汪林”，是萧红东特第一女子中学校的同学，比萧红还大着一岁。因为家境优越，很会打扮，看上去比萧红还年轻。他们搬入汪家耳房的那个晚上，她就由萧军的学生、她的弟弟汪玉祥敲开那间阴冷黑暗的房间，来拜会萧红。萧红对她毫无印象，她说在学校的时候，差不多每天看见萧红，不是在操场就是在礼堂。她还熟记着萧红的名字，这无异于是戳萧红的伤疤。这个直爽饶舌的女人，逼得萧红不得不打开尘封的往事，一一敷衍着她的问题。而“回忆完全把我带回到往昔的境地去”，她浓妆艳抹的脸，在蜡烛光影中，像镜子一样照出了萧红的未老先衰。直到她的弟弟来喊她，告诉她俄语的家教来了，她才站起来飘然而去。她的青春风姿给萧红留下深刻的印象，“很爽快，完全是少女风度，长身材，细腰，闪出门去。”^[1]

这个美丽的幽灵，时时提示着萧红的窘迫。没有木样时的时候，萧红要到房东汪家去借。萧军每天要在对面的屋子里，教她的弟弟武术。孤独的萧红坐在冷寂的屋子里，无聊地翻着书籍，注意着窗外的风雪，听着她的鞋底响亮地敲打着地面走进来，听着她与小使女的问答，不耐烦的语气透着青春的骄傲。^[2]

参加剧团活动的时候，一迈进牵牛坊，就看见汪林在读剧本。“她的背靠着壁炉，淡黄色有点闪光的壁炉在背后，她黑的做成曲卷的头发就要散到肩上。她演剧一般地在读剧本……她波状的头发和充分作着圆形的肩，停在淡黄色的壁炉前，是一幅完美的少妇美丽的剪影。”作为同学和邻居，萧红只能敷衍，和她靠在墙上断断续续地说着话。^[3]春天来了，萧红和萧军终于可以走出阴冷的小屋，去逛中央大街了。所有的生命好像都苏醒了，街道也变了模样，树绿了，毡靴不见了，外国女人脱去了靴子，橱窗里花红柳绿……汪林又突然出现，撞了萧红一下，她也戴着外国女人戴的小檐毡帽。回到家里，汪林在院子里吸着烟，已经换

了一身和新发枝芽一样鲜嫩的淡绿色春装。她夹着一封信，看见他们紧张装进口袋。萧军和她随意地开着玩笑，说是情书吧？！她跑进屋去，香烟烟缕在门外打了一个卷。晚上，他们去逛中央大街，满街跑着各式各样的人，把橱窗都遮蔽了。卷发的外国青年说笑打闹，连着排走，只有很少的中国人夹杂其间。她和一个穿着漂亮的白脸女人一起走，用俄语和俄国人彼此打趣儿。萧红有清晨读报的习惯，有一天看到对摩登女性涂口红的抨击，认为是把人血涂在唇上。汪林也看到了这一段文字，就向萧红打听作者，好像“小姐”和涂“人血”话骂的是自己。晚上，萧军带来一个朋友，因为女友到外地上大学去了而陷入烦闷。三个人在一起喝酒，劝说那个伤感的朋友。那个朋友大约有些醉了，就哼唱十分难听的京剧，对面窗子里的汪林立即就拉起了胡琴……[4]

夏天来临的时候，这个勇敢的姑娘终于开始进攻了。开始，是她背着母亲随了萧红和萧军，到江边划船，去太阳岛游泳。清风、水汽，激荡起他们的情绪，三个人引吭高歌。夜晚，他们就在院子里乘凉，随意地聊着别人的恋爱、未婚夫、结婚、跳舞一类的话题。萧红耐不住瞌睡，胳膊也因为划船而酸胀，回屋子里去睡觉。留下汪林和萧军在暗夜的院子里继续恳谈。最热的几天里，他们天天如此。萧红倒头便睡，把汪林红色的唇和少女的烦恼全都甩在了脑后。不知过了多少天，萧军不无炫耀地向她摊牌了。萧军坦诚地告诉萧红：“她对我要好，真是……少女们。”萧红明知故问：“谁呢？”萧军答道：“那你还不知道！”萧红嘴里说着不知道，可心里很明白。她想：“很穷的家庭教师，那样好看的有钱的女人竟向他要好了。”萧军向萧红解释，他已经坦白地对她说了，我们不能够相爱的，一方面有了你，一方面我们相差太远。他告诉那位小姐要沉静些，为了使汪林的情感有一个着落，再到松花江划船的时候，又约了三个人，另有一对夫妇，还有那个写口红人血文章的编辑。上船的时候，两对夫妇上了同一条船，让汪林和那个编辑同船。这一次游玩之后，汪林和编辑都得其所哉。汪林不再像一开始的时候那样，骂他们是坏人，兴奋异常地快乐说笑。编辑不再写口红、人血的文章，成了诗人，摩登女子在他的笔下，不再是魔鬼，而是天仙了。此后，汪林就不再来纠缠萧军。那位编辑便经常来萧红家，汪林也经常到他们家来，但是目的已经不一样了。他也不怕她会吃他的血，血红的嘴可以接吻当然可爱。由此得出结论：“骂小姐们是恶魔是羡慕的意思，是伸手攫取怕她

逃避的意思。”^[5]萧红以幽默的态度，对待萧军这婚外的恋曲，虽然身在左翼文人的阵营，却顺手解构了以阶级论为核心的政治话语。

这仅是一个开头，萧军由于性格的魅力，经常吸引一些女子对他倾心。一个南方的姑娘走进了他的视野，使萧红陷入了很深的悲哀。萧军这个时期在学开汽车，有一天，他学开车回来的第一句话就是：“新认识了一个朋友，她从上海来，是中学生。过两天还要到家里来。”第三天，那位姑娘来访问萧红。萧红先看到她头上扎着的漂亮的红绸带，却一言不发地听着她不停地诉说。她说同情萧军和认同旧戏剧论战的观点，所以请人介绍先认识了萧军。她落落大方，说完又去拿桌上的报纸寻找笔战的论文。她原名陈丽娟，笔名陈涓，浙江宁波人，1917年1月6日生于上海。1933年，读初中二年级的时候失学，她父亲要她到哈尔滨，投奔在哈尔滨邮政局当职员的哥哥陈时英。^[6]9月，她经大连到哈尔滨，她的哥哥出差了，只好托她的堂兄照顾。

半个月以后的一天，她和堂兄的一位朋友一起逛同发隆商店。这是一家百货商店，里面也卖书。她无意中发现一本题为《跋涉》的小说散文集，作者署名三郎、悄吟。“三郎”的名字引起她的好奇，开始以为是日本人。那位朋友说，是中国人写的，而且还是他的朋友。陈涓因为初到哈尔滨，想了解一下哈尔滨的风土人情，想买点书看一看。那位朋友劝她别买，可以把二位作者介绍给她，可以向他们要一本。当那位朋友第一次陪她到商市街25号的时候，就有了上文那个萧红散文《一个南方的姑娘》的记述。萧红和萧军真诚地接待了她，还送了几册《跋涉》给她。

陈时英回到哈尔滨之后，见到自己以前的同学，当时在哈尔滨铁路车务技术学校读书的杨子祥，他是萧红同学杨范的哥哥。陈时英对杨子祥说：“我妹妹来了，和你妹妹认识认识吧。”两个女孩儿年龄相仿，爱好相同，很快就成为好朋友。杨范第一次到萧红家就是和陈涓一起去的，由此结识了两萧。当时，杨范在地下党领导姜椿芳主办的《大北新画刊》工作。金剑啸是编辑，杨范负责管照片、财务等事物，有时也和姜椿芳等一起去印刷厂，接洽制铜版等事情。她也写文章，散文《一架钢琴》《鸽子》等，发表在《大北新画刊》上。陈涓的《棺材店老板娘》，也发表在画刊上。^[7]她们都青春年少，做着文学梦，对于萧红这

样名震一时的文学新秀自然十分仰慕。在她们的记忆中，萧红比她们大五六岁，就像大姐姐一样。

萧红一开始就对她怀有防范之心，她慢慢地看着陈涓，陈涓也慢慢地看着她。在萧红的眼睛里，她很漂亮，很素净，脸上不抹粉，头发没有卷起来，只是扎了一条红绸带，这更显得别有风味，又美又净。葡萄灰色的袍子上面，有黄色的花，只是这件袍子看上去不美，也无损于美。晚上，萧军和萧红留她吃了饭。汪林来约萧军去滑冰，看见陈涓就说笑起来。萧红从她们的谈话中，知道她们是从舞场上认识的。她不再注意陈涓，因为环境不同的人和她做朋友，她感不到兴味。过了几天，陈涓又到南市街萧红的家中，向她来借冰鞋，又是她们一起去滑冰。^[8]他们逐渐熟悉起来，陈涓把他们当成大哥哥和大姐姐，还给萧军写信。这使萧红产生了猜忌，她的生活经历了大的风浪，萧军是她的唯一，她再也经不住干扰和刺激的颠簸了。有一天，陈涓又去萧红家，汪林警告她说：“你不要和他再亲近吧，有人妒忌你呢！”陈涓当时还不相信，以为我待人以诚，人报我的当然也是真诚和坦白了，但渐渐的，她也感觉到萧红不甚友好的态度，她很难过，也就不敢上南市街25号萧红的家里去了。

人与人之间可怕的隔膜，使陈涓年轻的心受到伤害，一天也不愿意在哈尔滨待下去了。1934年元旦过后，陈涓就怀着委屈的心情离开了哈尔滨。用萧红的话说，则是“她终于带着‘愁’回南方去了”。临走的前两天，陈涓去向他们告别。黄昏时分，萧红和舒群正坐在薄暮的窗前。萧红不甚热情，陈涓没有见到萧军，说明来意之后就走了。第二天早晨陈涓又去看他们，萧红出去买菜了，萧军和陈涓随口说了几句话，听见门响，就慌忙把一封信塞给陈涓。萧红回来之后，陈涓就涨红了脸，搭讪着告别走了。回家之后，她好奇地拆开那封信，里面除了一页信纸之外，还掉下来一朵干枯的玫瑰花。这弄得陈涓很不自然，觉得对不起萧红。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解除和萧红之间的误会，当天下午5点，陈涓带了自己真正的恋人，到萧红家证明“恋情是恋情，友情是友情”的自我观念，希望能解除萧红的疑忌，杜绝萧军的感情。她并没有得到萧红的谅解，两萧也很委屈，还是买一瓶伏特加给陈涓饯行。陈涓回到家里，在一群为她饯行的朋友当中自斟自饮，以消与男友分离之愁。萧军

又来找陈涓，陈涓知道萧军不喜欢小资产阶级的情调和气氛，就连忙请萧军随自己去买酒。两人默默地走着，买完酒陈涓就回家了，走到陈涓家门前的时候，萧军突然在陈涓的脸上吻了一下，飞一样地溜走了。陈涓来不及问萧军是怎么回事，萧军就消失在黑暗中。陈涓回到小资产阶级的朋友群中，就平生第一次大醉了一场。第二天，她就离开了可怀念的松花江。^[9]但是，事情还没有随着陈涓的离去而结束，萧红还有更多的苦酒需要吞咽。这件事成了她心里一块不小的病灶，时时爆发出无法平复的痛。陈涓的愁也无法斩断，离开哈尔滨只是一个序曲的结束。

萧军富于男性的阳刚之气，有豪侠勇武的军人做派，又有传奇般的经历，文学事业蒸蒸日上，个人的魅力是很容易吸引文学女性的。这无疑常常带给萧红一些不快，在他们的关系中投下阴影。萧军在注释萧红书简的时候，坦然地写道：“……在爱情的考验上——只是限于我自己——也曾经排除过不算少的障碍和干扰，终于还是毅然地和她一道走过来……并未怀有二心。”^[10]当时，对于萧军和萧红来说，生存是第一位的问题，所以外来的诱惑还不至于影响他们彼此之间的关系。风波过去之后，萧军和萧红又相互扶持着，走艰难的人生之路。他们共同以手中的笔，以文学艺术的方式，投身民族解放的斗争。共同的理想、共同的志向，使他们之间的感情深厚。

两个人的性格差异，也是婚姻不甚和谐的原因。萧军是热情爽朗，并且有泛爱的倾向，幼年众多女性的关爱，也使他习惯女性的温情。萧红则是细腻敏感的，童年的寂寞与成长过程的孤独，都需要温馨的情感呵护，这使他们的结合，从一开始就埋下危机的种子。正如萧军在十几年后所说：“如果按音乐做比方，她如同一具小提琴拉奏出来的犹如肖邦的一些抒情的、哀伤的，使人感到无可奈何的，无法抗拒的细得如头发丝那样的小夜曲；而我则只能用钢琴，或管弦乐器表演一些Sonata（奏鸣曲）或sinfonia（交响曲）！……钢琴和提琴如果能够很好地互相伴奏，配合起来当然是很好的；否则的话也只有各自独奏合适于自己特点和特性的乐曲了。无论音量、音质和音色……它们全是不相同的。”^[11]

^[1] 萧红：《搬家》，《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20页。

- [2] 萧红：《飞雪》，《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30页。
- [3] 萧红：《剧团》，《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90页。
- [4] 萧红：《公园》，《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77页。
- [5] 萧红：《夏夜》，《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80页。
- [6] 春亭：《陈涓小传》，《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八辑，第101页。
- [7] 丁言昭：《萧红的朋友和同学》，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5页。
- [8] 萧红：《一个南方的姑娘》，《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05页。
- [9] 一狷：《萧红死后——致某作家》，《千秋》创刊号，1944年6月。
- [1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2—123页。
- [1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2—93页。

第二十三章 逃离伪满洲国

《国际协报》文艺副刊，正办得热火朝天的时候，哈尔滨伪满当局也看出了风头。他们穷凶极恶，四处无故抓人，并扬言“抓错了再放”。北满地下党的最高层组织，从年初开始便遭到敌人的不断破坏，时间不长就被破坏殆尽。罗烽在《国际协报》副刊《国际公园》上，发表了一首诗《晒黑了你的脸》，讽刺抨击那些为伪满洲国的“九一五”纪念日，上街摇旗呐喊的败类们，结果触动了反动当局，新闻检查部门要求报馆追查作者，同时牵连到责任编辑白朗。多亏主笔张复生和总编辑王星岷从中斡旋，才得以平息风波。萧军、萧红的小册子《跋涉》被查禁之后，就经常发现有人盯梢，各种各样的谣传也很多。因为他们过于引人注目，又是党外人士，罗烽和金剑啸担心他们的安全。请示上级党组织，上级党组织的意见十分明确：立即撤离。^[1]

萧军的一个朋友，是某个学校的学生，有一天到萧红南市街25号的家中，连坐也不坐就说：“风声很不好，关于你们，我们的同学弄去了一个。”萧军问道：“什么时候？”那个学生答道：“昨天。学校已经放假了，他要回家还没有走。今天一早又来了日本宪兵，把全宿舍检查了一通，每个床铺都翻过，翻出一本《战争与和平》来……”萧军又问：“《战争与和平》又怎么样？”那个学生说：“你要小心一点，听说有人要给你们放黑箭。”萧军满不在乎地说：“我又不反满，又不抗日，怕什么？”那个学生说：“别说这套话，无缘无故就要拿人，你看，把《战争与和平》那本书就带了去，说是调查调查，也不知道调查什么？”说完就慌慌张张地走了。过了一会儿，又来了一个人，同样慌慌张张的，也劝他们应该躲一躲。那一段时间里，萧红看谁都是慌慌张张的。他们陷入了紧张的气氛中，每次出门回来，都要先进街角的小铺，假装买东西，看看是不是有人盯梢。^[2]

萧红和萧军再次陷入了精神的大恐怖之中，一个剧团，一本小书，都是可能引来灾祸的原因。星星剧团的主演徐志被捕一个礼拜了，大家都不知道，直到预演的那一天，他一直没有来，才知道出了事情。恐怖

压迫着所有剧团的人，回家的路上，他们鬼祟地注意前后行人，好像所有人都知道这件事情，紧张得好像街灯都变了颜色。两个朋友来报信，说剧团中的一个人三天不敢回家，有密探等在门口，他准备逃跑。他们去找黄田，黄田也没有办法，××说科里面的事情非常秘密，他还没有听说。回到家锁好门，又翻检书箱，明知没有什么可收拾的还是不放心。在街上看见一个朋友，发现他的脸是白的。所有的坏消息接踵而至，都是被宪兵队抓走的熟人。想逃没有路费，也不知道逃向哪里。从前是闹着饿，现在是闹着恐怖。又一次，走到中央大街的中段，萧军被一个瘦高个子的人拍了一下，就带着走向了横街，好长时间不回来。萧红焦虑不安，以为是用什么计策把他引入圈套。萧军回来以后，她才知道是他的朋友，是专门告诉他们剧团里的人被抓了两个，让他们及早准备。汪林的编辑男友也跑了，她喝过酒以后的脸色也是苍白的。她说自己醉了一夜，说编辑男友送她回家，还向她要一把削水果小刀的事情。不好的事情都赶在一起了，所有的人都变了样。[3]

与此同时，他们的房东收到一封黑信，上面说萧军要绑他儿子的票。一天午后，房东把萧军招呼到自己的房间，把家人打发到院子里。二小姐惨白着脸坐在门前的木台上，生气地吆喝着狗。汪林叼着烟出来了，看见萧红也不打招呼，就顾自坐到木台上。使女小菊在院子里小心翼翼地走着，很规矩的样子。等到萧红知道事情原委之后，自嘲地想，家庭教师真有点像强盗，领子不打领结，只有一件夹外套，要穿三个季节。过了三四天，萧军的学生汪玉祥被姐姐们看管着不能出大门。半个多月以后，他连萧军的窗下也不敢来了。萧红推测，他家大人大概告诉他，你的老师是个不详细的人[4].....他们决定非回国不可，一定要逃离日伪统治的“满洲国”。他们只可能经海路离开东北，所以一遇到朋友，他们就问：“海上几月里浪小？小海船是怎样晕法？.....”一经过万国车票公司的窗前，就停下脚来，看窗子里立着的大图案，算计海船的高度。他们争论着，有时在街上差不多就吵起来。[5]

萧军去和朋友们商量要走的事情，罗烽和白朗接到组织的指示，极力动员他们早日成行。黄田也非常赞成，他痛苦地说：“你必须走了！不能再‘撞大运’了，不能再‘满不在乎’了！路费.....我从每月的薪水里为你积攒一些.....你必须走了！我办公室的隔壁就是讯问‘犯人’的地方，他

们打人时那种叫骂声……我全听得清清楚楚，万一哪一天他们把你弄进去，给你用刑……你让我怎么能够听下去啊？必须赶快走！”

有一天，金剑啸来到萧军家里，在地上踱来踱去，突然停住脚步，直直地望着萧军说：“三郎，我们该走了！——”“到哪里去？”萧军冷冷问着他。金剑啸说：“上海。”萧军摇了摇头说：“上海？那里我连个鬼都不认识……”金剑啸说：“我还有熟人。”萧军说：“好，我们研究研究吧。”金剑啸说：“不是研究研究……而是准备准备！”萧军同意道：“好，准备，准备！什么时候走？”金剑啸说：“五六月间罢……”萧军点头说：“一言为定——”金剑啸也说：“一言为定。”他拍着身上穿的一件半长的皮大衣说：“这件皮大衣一定要带着，皮衣服在上海比北方值钱……”^[6]

萧红陷入精神的矛盾之中。刚安下家，摆脱了饥寒交迫的生活。秋天才安上了电灯，可以隐在灯影里抄稿子了。有了米，有了面，有了足够取暖的木片子，脚上的冻疮也好了，萧军不用再做家庭教师，萧红也不用进当铺。又要重新去过乞丐一样的流浪生活，既没有钱，也没有熟人。要逃又逃到哪里去呢？^[7]她忍不住伤感，眼泪充满了她的眼眶。萧军生性豁达，又是东走西荡漂泊惯了的，看见萧红伤心，就安慰她说：“伤感什么，走去吧！有我在身边，走到哪里你也不要怕。伤感什么，老悄，不要伤感。”萧红又想到自己辛辛苦苦积攒下来的家当，垂下头问萧军：“这些锅怎么办呢？”萧军笑起来说：“真是个孩子，锅、碗又算得什么？”萧红也笑起来，可心中还是有些悲哀。^[8]

后来，日本宪兵要抓他们的消息平息了下去，生活又安定下来，萧红重新恢复了平静。更加让她高兴的是，弟弟张秀珂不顾父亲严厉禁止，给姐姐来信了。他这时在齐齐哈尔念高中，学校孤处城外，冬天冷得不敢挨床板，春天飞沙走石眯得人睁不开眼睛，精神的寂寞与空虚尤其让他觉得枯燥烦闷。他偶然在报纸上看到悄吟与三郎的名字，后来得知悄吟就是姐姐迺莹，便写信到报社探询。不久，收到了萧红的回信，热情地欢迎他，并且要他转学到哈尔滨读书，给了他极大的鼓舞。他们恢复了中断的姐弟关系，思想感情上也亲密起来。在此之前，由于所受的教育熏陶不同，思想上产生了距离。他不能够理解姐姐的所思所想所作所为，不知道姐姐为什么爱看毛边的鲁迅、蒋光慈等人的新小说，觉

得没有自己正在看的《西游记》《济公传》有意思。即使她不愿和家里定的汪姓人结婚，那就离婚好了，何必要打官司告状呢？封建意识浓重的家庭中，在众口一词的逼迫下喘不上气来，可以慢慢避开，何必在死冷寒天，孤身一人跑到哈尔滨去呢？饥寒交迫的时候，即使不愿意向家里索要，也可以向族中的弟妹们要一点钱物，何必受那么大的罪？他上到高中以后，逐渐理解了姐姐的斗争，原来要做一个真正的人，就要这样做。和弟弟精神默契的通信，大概是萧红这个时期最惬意的事情，这唯一的亲情给了她这个“弃儿”温馨的感受。从此以后，他们姐弟俩音信不断。^[9]

1934年年初，舒群因为失去了组织关系，面临着危险，匆匆离开了哈尔滨，去了青岛。张学良主政东北之后，料定东北会沦入日军之手，把东北的重要军工机构一个不剩地迁到了关里，没有给日军留下可资利用的军事设施。舒群的母校——东北商船学校，其实也是张学良训练海军的基地，亦称海军学校。因为日军占领东北，而迁到了青岛。他去青岛寻找组织，就是找海军学校的旧日师生。送别舒群的时候，萧军对他说：“你如果在那边站住脚，方便的话，我也过去。”青岛聚集了许多舒群的老师同学，商船学校的校长，当时是青岛市的公安局局长。地下党派专人对他进行了严格周密的审查之后^[10]，恢复了他的组织关系。舒群通过海校熟人的关系，结识了当地一家倪姓的革命家庭。这个家庭的成员几乎都是革命者，大哥是1927年大革命时期的老党员，公开的身份是青岛市政府的劳动科科长；二哥的公开身份是三区主任；舒群后来和倪家的三妹倪青华结了婚，成了倪家的一员，住在他们家的公馆里，经济有了保障。他一直惦记着萧军和萧红，春天来临的时候，给萧军来了一封信，邀请他们到青岛去。^[11]他们把舒群的来信告诉了一些朋友，大家都鼓动他们到青岛去。^[12]

有一天，中共地下党员、北满军委北杨突然来到萧军家里。他戴了特大的口罩，进门以后，要萧红再到门外去看看，有没有什么可疑的人在徘徊。然后，掀开脸上的口罩，露出了浮肿得变了形的脸，一只眼睛还半闭着。萧军问他：“你病了吗？”北杨说没有，过了一会又说：“我要走了。”萧军问他到哪里去，他抚摸着自已肿胀的脸说，“去磐石——游击队！”萧军又问他为什么。他回答说，“是组织的决定。我昨天被日本

宪兵弄去，揍了一顿，从我身上没有翻出什么东西来，因为我会日语，说是教日语的，他们关了半夜就放了……我不能再在哈尔滨住下去！”萧红买回面包、啤酒、香肠，北杨很快吃完所有的东西，站起来和他们握手告别。他说，“我希望你们能来游击队！”萧军原本军人出身，“九一八”以后又从事过策划组织抗日义勇军的活动，早有弃文从武抗击日寇之心，只是顾虑萧红的身体而不能成行。萧军像以往一样，没有送北杨。北杨走出屋门又回来对他说，“你们也必须离开这个地方！”萧军问道为什么，北杨说，“我忘了告诉你，宪兵们在我的衣袋里搜出一张纸片，上面我不知道什么时候竟写了你们的名字和地址，他们问我为什么认识你？我说你跟我学日语，他们说知道你……”北杨说完就匆匆地走了，一年以后他牺牲在磐石的游击队中。[13]

萧红突然得了一场病，有一天早晨肚子疼了起来。萧军跑出去请了一个治喉病的大夫，来给萧红打了止疼针，但一点疼也止不住。因为没有钱看病，萧红一病躺了十多天。后来有一个朋友告诉萧军，某个地方有个市立的公共医院，为贫民而设，不收药费。萧军雇了一辆人力车，拉上萧红到那家医院去看病。萧红去了两次，就不肯再去。因为医院里到处是痛苦不堪的各种病人，反而加重了萧红的精神负担。而且医院并不给病人吃药，说药贵，让病人自己去买。萧红没有耐性在医院等候，也没有钱买药，只好回到家里熬着病痛。

临行前一个月，萧红的身体还没有好转，无法适应长途跋涉的旅行。萧军动员她到乡下一个朋友家里养病。萧红在乡下孤独地生活了落寞的一个星期左右，病情渐渐有了好转。第九天的时候，萧军才去看她，萧红觉得好像母亲来了似的，好像父亲来了似的，她忍耐了长时间酸辛的滋味，好像谁虐待她一般。“那样风雨的夜，那样忽寒忽热，独自幻想着的夜。”萧军又来看她，她决定要跟他回家。萧军对她说：“你不能回家，回家你就要劳动，你的病非休息不可，还没有两个星期我们就得走。刚好起来又累病了，我可没有办法。”萧红执意要回去，萧军说，“好！你回家吧！没有一点理智的人，不能说服自己的人还有什么办法！你回家好啦！病犯了不要再问我！”萧红只好留下，她想：“穷人是没有家的，生了病就被赶到朋友家去。”她在乡下住了十三天，又回到哈尔滨商市街的家中。[14]

他们预定要出走的日子就要到来的时候，有一天金剑啸来了。他的精神很颓丧，对萧军和萧红说：“你们先走一步吧！我不能一道去了！”萧军问他为什么，他叹了一口气，摇了摇头，迟疑了一刻显得无可奈何地说：“孩子和老婆无处安排！我当然无法带走他们，我要对他们负责任呀！不能丢开不管，让他们讨饭去，去饿死……”^[15]

临行的两周以前，他们告诉那位教俄文的姑娘佛民娜，说明要离开哈尔滨了，俄文不能再学下去了，表示为此而遗憾。佛民娜流露出依依惜别的样子，很舍不得相处一年多的朋友离去。萧红找出偶然买下的一块米色的软绸，准备为萧军做围巾用的。请她给刺上一点什么，留作纪念。佛民娜慷慨地允诺下来，带走了那块软绸。过了几天，她忽然来了，拿出那块软绸来，绸角上斜斜地绣上了一行暗绿色粗丝线的俄文字母，同时咯咯地笑着说：“拿去，‘印度嘎！’这是你的名字！”有一次，萧军把俄语印度鸡（印度以嘎）错念成“印度嘎”，佛民娜便以此嘲笑他，给他起了一个“印度嘎”的外号。^[16]

他们开始拍卖家具，收拾行李。萧红留恋着那些共患难的旧家具，和它们别离，她觉得很伤心。什么都卖空了，只剩一把剑。萧红想把它也卖掉，萧军说：“送给我的学生吧！因为剑上刻着我的名字，卖是不方便的。”前天，他的学生汪玉祥听说老师要走，练着武术时举着刀就哭了。^[17]他们一边在街上行走，一边择定了具体的行期。萧红“突然站住，受惊一般地，哈尔滨要与我们别离了，还有十天，十天以后的日子，我们要在车上、海上，看不见松花江了，只要‘满洲国’存在一天，我们是不能来到这块土地。”^[18]

朋友们知道他们要走了，都纷纷为他们送行。罗烽、白朗、金剑啸、金人，侯小古买了一瓶酒，一包花生米，在金剑啸的“天马广告社”的画室，为他俩饯行。大家在一起共事多年，马上就要离别，感情上都很难以割舍。^[19]他们走后备一周，罗烽被捕。1936年8月15日，金剑啸牺牲。1937年9月23日，侯小古牺牲在哈尔滨^[20]。

就要走了，萧红对哈尔滨，对松花江，对南市街的小屋，生出由衷的留恋。家具都卖掉了，卖不了的就送掉了。她不能在家里烧饭，只能到外面去吃，或者到朋友家去吃。“看见别人家里的小锅，吃饭也不会安

定。后来，睡觉也不能安定。”最后连大铁床也卖掉了，屋子里像遭了劫一样空空荡荡的，他们只能把行李铺在地板上睡。多日的病痛和不安，使萧红的身体快要支持不住了。萧军跑到江边去洗衬衫，回来见萧红还没有起床，就生气地督促着。他们终于卷起行李，吃了最后一顿早餐——面包和香肠。萧红提起一个包袱，萧军说：“走吧！”说着顺手推开了门，就像刚搬来时一样，门开着，萧红走出来了。她觉得腿发抖，心不住往下沉坠，忍不住眼泪流了下来。她头也不回地走了，心里却在向所有的景物道别。“别了，‘商市街’！”^[21]

1934年6月12日，即旧历五月初一^[22]，萧军和萧红终于坐上火车，离开了哈尔滨。第二天，也就是1934年6月13日，到达了大连。在友人王福临家住了两夜，王福临送给他们一对枣木镢成的“小棒槌”^[23]，为他们购买了船票，送他们登上日本轮船“大连丸”号的三等舱^[24]，就匆匆地走了。萧军的纪实散文《大连丸上》，详细地记述了他们在船上的情况：

还不等我们习惯习惯这舱底的气味，他们便围拢来了。

我和妻正准备摊开自己的行李。

“你们到哪里去？”这是一个矮胖胖的人，他问我。他的背后另外还有四个人，一半是穿警察制服和挂着手枪；一半是平常的衣服。

“到青岛去——”我心脏的跳动不平均了，虽然这检查早知道是不可避免的，可是一想到海的那岸就是可爱的祖国，一到了祖国便什么全得了救，只要这检查不要太烦难、太……那就好了。

他们和狗用嗅觉一样，用手和眼，在开始去接触我们的行李和我的周身。

妻的脸色白白地，病后的眼睛更显得扩大和不安。我们这好像开始在什么魔鬼的嘴里赌命运。

“你们从什么地方来的？”

“哈尔滨。”我的血流强制着安定了一些。

“在哈尔滨你们干什么职业？”

“××××部里做办事员。”做办事员的只是一个朋友，现在我竟冒起他的职业了，我早就是个无职业的人。

“××部的‘司令’姓什么，名字叫什么？号叫什么？他多大岁？……”

我的血流又开始不受约束了，它似乎要进出血管那样狂暴地流走着……

“他姓×，名字叫×××，号叫××，今年……他……大概是五十岁！”

“怎么是‘大概’呢？”他的小眼睛一向是细着的，现在圆起来了。脸上的肉一向是皱折着的，现在是铅一般的平展开；他身后的人们也同样睁好他们不同形的眼睛——我还看到了挂着枪的，用手去抚摸他们的枪；手里有棍棒的，也颤动了两颤动……

妻的眼睛更扩大了，……

我说：“他去年是五十岁，今年是五十一。”

“怎么，连你长官的年岁全忘了吗？你为什么要到青岛去？那个女人她是你什么人？”

“女人是我的妻子——到青岛是回家。”

“怎么？你是山东人吗？你的口音？……”

“不，我是‘满洲’人——”我又开始平静。

“你为什么到山东去回家？”

“我的父亲在那里。——”

“你父亲在那里做什么？”

“开买卖。”

“什么买卖？”

“钱庄——”

“什么字号？”

“×××——”

“×××！什么路？”

“××路——”

“你为什么要回家？”他的问话又折了回来。

“我们是新婚——要回家去看看老人。”

“新婚？”他瞟瞟我的脸和妻的脸——我不知道我们当时是否真像一对度蜜月的人呢？

“你请长假，还是短假？”

“长假——”

“拿你的名片和假单给我验看验看。”

他的手伸在我的眼前了。——那是一只肥厚的、有点凶残意味的手。

“没有——”

“什么也没有吗？”他的手重新投入裤袋里。

“没有——”

沉默了，全船的人声沉默了，微微听到海水激荡着船底的声音。末春的阳光和着风，愉快地从舷板上的圆孔窗投到舱内的席子上。

“这些对于我没有必要吧？我并没有穿着公吏的衣服——似乎不必用

它来证明我的身份。”

“不——我看你不像正经好人——”他从我的脸一直看到我的脚；又从我的脚返回来，恰好我们的视线遇到一起了。

“就冲你的眼睛，也不像好人，好人没有这样眼睛——跟我来——”

我知道我的眼睛顶撞了他。

在那面我被问讯了近一个钟头。最终他要带我到岸上问——记得当时我已经什么全绝望了，只要他把我带到“水上警察署”，只要橡皮鞭子抽到我的身，只要那煤油或辣椒水一注入我的鼻孔……便什么全完了！人在知道了完全绝望的时候，他反而是平静的、勇敢的，当时我是很爽快地走在他的前面——在还没有走出舱门，他又止住了我：

“不要——这边来——”于是我又随了他的手势到这边来，我想也许把妻也一同带了去，这样也好哪！死，死在一起，坐监，监在一起……

妻这面询问的人已经走开，她正扒着舷板的圆窗，样子像在看海！我端详她病后的脊背，胸里微微感到了刺痛。

“把你的东西拿过来，我要检查——”他简直在命令。

我搬过了我们所有在身边的东西——一只中型的帆布箱和一只柳条篮。挂枪的和提着棍棒的人又转过来……

矮胖胖的人，检视我每件衬衫和袜子，他相同一个卖估衣者，又相同一个典当业的店员那样仔细。不相同的只是我们没在论着价钱。

把一页页雪白的信纸，全是面了阳光看了又看。当时我真佩服这是一条忠实而仔细的狗！

什么全检查完了，他看我吃起苹果来了，他们说：“你倒很开心哪！”

临走出舱门，他们在频频回着头，好像迷恋着我一般地说：“我总看他不像好人。”

钢链绞咬着的声音发出来了，我们知道这是在起锚。

总算是有惊无险，经过反复的盘问和检查，他们才放了萧军。萧军和萧红的精神紧张得像绷紧了弦一样，生怕那些恶犬又来找麻烦。他们一夜没睡，直到第二天看见青岛的远山时，他们才松了一口气，默默地想着：“啊！祖国！”

萧红他们走得匆忙，连弟弟张秀珂也来不及通知。张秀珂因为要离姐姐近一点，这一年转学到哈尔滨读书。安定下来，就到南市街25号去找萧红，他扑了一个空。看门的人告诉他，萧红已经不在。^[25]他们出走哈尔滨之后，日伪特务两次到呼兰，对张家进行大搜查。翻检信件，寻找有关的信息，还拍了不少照片。张廷举觉得事态严重，害怕招致祸端，就求助表哥帮忙消灾。通过上层关系，找到日伪政府军政部大臣于琛徵、日伪军管会司令长官王济仲等要人通融。他们把自己的戎装大照片送给张廷举，让他挂在屋子里当护身符，又到呼兰县伪政府直接通融。呼兰县伪政府看到张廷举有这样强大的政治后台，便让他出任呼兰协和会的副会长。^[26]张廷举一再推辞，但是慑于日伪的淫威，为了身家性命，不得已就任了这个伪职。^[27]

[1] 艾郁：《罗烽、白朗——哈尔滨文化战线上的革命伉俪》，《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

[2] 萧红：《门前的黑影》，《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00页。

[3] 萧红：《白面孔》，《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94页。

[4] 萧红：《家庭教师是强盗》，《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84页。

[5] 萧红：《又是冬天》《门前的黑影》，《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97、280页。

[6] 萧军：《哈尔滨之歌》，《哈尔滨文艺》1978年第7期。

[7] 萧红：《又是冬天》《门前的黑影》，《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97、200页。

[8] 萧红：《门前的黑影》，《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00页。

[9]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10] 秋石：《两个倔强的灵魂》，作家出版社，2000。

[11] 赵凤翔：《萧红和舒群》，《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12] 萧红：《决意》，《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03页。

[13] 萧军：《哈尔滨之歌》（二），《哈尔滨文艺》1978年第8期。

[14] 萧红：《患病》《十三天》，《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11、214页。

[15] 萧军：《哈尔滨之歌》（二），《哈尔滨文艺》，1978年第8期。

[1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2页。

[17] 萧红：《拍卖家具》，《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16页。

[18] 萧红：《最后的一星期》，《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18页。

[19] 萧军：《哈尔滨之歌》（二），《哈尔滨文艺》1978年第8期。

[20] 孔柯嘉等：《侯小古热血洒冰城》，《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48页。

[21] 萧红：《最后的一星期》，《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18页。

[22] 沙金城：《萧红离开哈尔滨到青岛的准确日期》，《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6辑。萧红自己说是13号，见她的散文《最后的一星期》。

[2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9—30页。

[24] 王德芬：《萧军年表》，《东北文学研究丛书》1985年第2期。戴永夏在《海滨沧桑觅旧踪——萧军、萧红在青岛》中说坐的是四等舱，1982年《柳泉》，第3页。

[25]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94页。

[26] 王化钰：《萧红生父张廷举其人其事》，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7页。

[27] 王化钰记录整理：《访陈治国老人》，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97页。

第二十四章 驻足青岛

6月15日，即旧历五月初四，他们到达了青岛。他们终于冲出了荆天棘地的伪满洲国，萧军和萧红的心情是异常激动的，他们将从这里开始新的生活。第二天就是端午节，是萧红的生日，她正好23岁，应该说是重生的生日。他们走后的一个星期，罗烽被捕，多数朋友陆续死于日伪屠刀。这个巧合对于她来说独具意味，带有精神强迫的宿命性质。完成于青岛的《生死场》中出现了“罪恶的五月节”，全部叙事也终止在二里半在五月节后从军。

舒群夫妇早已等候在码头上迎接他们。他们先住在舒群的岳母家，后来倪家出面租了观象一路1号房子的底层，^[1]那是一栋石头垒成的二层小楼，它处于观象山的脚下一带耸起的山梁上，左右两面都可以看见海，一边是青岛有名的大港；一边则是湛山湾和炮台山、海滨浴场，正当江苏路和浙江路分界的地方。这小楼是坐南朝北的，北面是一带山岗，上面树立了许多旗杆，信号旗引导着出入港的航船，所以名为“信号山”^[2]。端午节之后，萧红和萧军搬进了这座房子，他们与舒群夫妇各住两边的一个套间。

青岛历史悠久，早在6000年以前，即有人类在这里生存和繁衍生息。古属东夷，后归齐国管辖，建有当时山东地区的第二大市——即墨。明朝在此建立了军事城堡浮山所，驻军加上商户，形成一个小型的市镇——青岛村。清朝后期形成小型海运港口集镇，称为青岛口。1819年，清政府在胶澳设防，在这里修建了供海军码头使用的木桥，即今日青岛前海栈桥的前身。当年6月14日，青岛建制。1897年11月14日，德国以巨野教案为借口，武装登陆青岛。1898年3月6日，德国政府强迫清政府签订中德《胶澳租借条约》，建立了租界地。1899年10月12日，德皇令将胶澳租界内的新建市区称为“青岛”，从此，青岛成为德帝国主义的殖民地。是年10月，签订有关合约，青岛作为一个城市正式诞生。德国人拆除原来的中国村落，按照其城市规划新建了一个完全德式风格的现代港口城市，奠定了现代青岛的城市格局和建筑风貌的基调。1914

年夏，日本对德国宣战，德国忙于应付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欧洲战场，无暇东顾。于是，日本乘势于11月7日出兵攻占青岛，取代德国成为青岛地区的殖民统治者，设置了隶属于天皇的日守备军司令部。日本有数万移民定居青岛，并在青岛投资，使之成为中国重要的轻纺工业基地。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学生要求“还我青岛”。1922年的华盛顿会议之后，12月10日，中华民国收回了胶澳租界地，辟为胶澳商埠，市内区称为青岛市。是年，北洋政府明令规定，胶澳商埠的疆域，仍沿袭德国租借时之经纬度。1929年4月，南京中央政府接管胶澳商埠，设青岛特别市，称青岛市，直隶中央政府行政院管辖。青岛是抗战以前中华民国的五个直辖市之一。

萧军和萧红到达青岛的时候，青岛为北洋军阀管辖，海军司令沈鸿烈兼任市长。他有新思想，提倡宪制，全市划成几个区，设立区公所的管理制度。德国和日本的势力也很大，彼此争斗激烈，国民党政府人员也只能半公开地活动。这样特殊的“割据”局面，为共产党的地下活动创造了政治的真空地带。当时，不少东北的革命者和流亡者到青岛暂避政治风潮，待机中转其他地方，共产党的势力也很大。^[3]1933年的秋天，中共地下党员孙乐文会同老同学宁推之开办了“荒岛书店”，有大银行家父亲的宁推之被推举为经理。荒岛书店后来成为地下党的外围组织，孙乐文利用宁推之的上层社会关系做掩护，依托书店开展了许多工作。1934年年初，中共青岛市委被破坏，荒岛书店却没有暴露。不久，中共山东省委指派高嵩担任青岛市委书记，重建市委组织。新市委指示孙乐文以荒岛书店的名义承租影响很大的《青岛晨报》，并以之作为党的又一外围组织。^[4]

观象一路是个六岔路口，站在二楼可以看青岛湾，风景十分优美，宜于写作和休养。萧军和萧红安顿下来之后，萧军化名刘均，经舒群介绍担任青岛《晨报副刊》的编辑。他们有了固定的收入，经济不再那样捉襟见肘。萧红参与了一些《新女性周刊》的编辑工作^[5]，大量的时间用于《麦场》的写作。萧军在工作之余，继续写作《八月的乡村》。他们和舒群夫妇相处得很好，经常是萧红和倪青华一起操持炊事，等男人们回来以后，两家人聚在一起吃饭。

夏天到来的时候，他们在报馆里结识了新的朋友张梅林。张梅林是

广东人，20年代就参加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还坐过牢。三年前，到烟台的一个葡萄园当管理员。他的刘姓朋友接办了《青岛晨报》，他爱好文学，但是办报不在行，就邀请张梅林去当编辑。张梅林先认识了萧军，由此认识了萧红，成为她最信赖的朋友。荒岛书店的名字是张梅林取的，孙乐文是他刘姓朋友的妻兄弟。他在烟台的时候为他起好这个名字。因为张梅林1928年在吉隆坡搞学生运动的时候，曾经在徐杰编的《怙岛副刊》系《益群报》的文艺副刊发表文章，因为想到青岛也是一个新文艺荒凉的地方，所以起了这个名字。荒岛书店设在通往海滨公园的路上，靠近住宅区，经常光顾的多是山东大学的学生。由于对于文学共同的爱好，加上又都下死力写作的缘故，他们相处得很好。张梅林住在报馆里，和萧军、萧红搭伙吃饭。《青岛晨报》靠近商业区，走一刻钟左右的时间，就可以到观象一路1号。途中要经过日本领事馆，他们走过那里总是很反感。

平时，他们一起去市场买菜，由萧红做俄式的大菜汤，在有柄的平底小锅里煎油饼，三个人吃得很满足。他们彼此称呼三郎、悄吟和阿张。当时萧军和萧红的生活还是很艰苦的。梅林最初看见萧军的时候，他戴了一顶边檐很窄的毡帽，前边下垂，后边翘起，短裤、草鞋，一件淡黄色的俄式衬衫，加束一条皮带，样子很像洋车夫。而萧红用一块天蓝色的绸子撕下粗糙的带子束在头发上，布旗袍，西式裤子，后跟磨去一半的破皮鞋，粗野得可以。他们经常在一起唱歌，到葱郁的大学山散步，去栈桥、海滨公园、中山公园、水族馆游览。吃过午饭，则到汇泉海水浴场去游泳。萧红在水淹到胸口的浅滩里，一手捏着鼻子，闭起眼睛，沉到水底下去，努力爬蹬了一阵，抬起头来，咳嗽着大声喊：“是不是我已经泅得很远了？”张梅林说：“一点也没有移动，看，要像三郎那样，球一样滚在水面上。”萧红看了一眼正以最大努力游到水架去的萧军，摇头批评道：“他那种样子也不行，毫无游泳法则，只任蛮劲，拖泥带水地瞎冲一阵而已……我还有我自己的游法。”她又捏着鼻子沉到水底下去了。

梅林很尊重萧红，因为她生性活泼，为人真挚、坦白。他印象里的萧红瘦瘦高高，脸有点苍白，一双大眼睛挺有神，梳着两条短辫，有时喜欢用天蓝色的布条扎在头上。萧红的生活很简朴，穿的都是旧衣服，

从没见过她做过一件新衣服，但是情绪却很乐观，经常开些玩笑。青岛有官办和私办的通讯社，私办的通讯社每天收听无线电，将消息记录下来之后，和采访来的稿子一起油印出来，送给各报馆选用与参考，以此来赚钱。有一次，萧红拿了支钢笔，在这种八开的通讯稿背面，几笔勾勒出一个人头：披着长头发，长长的睫毛，大大的眼睛，小小的嘴巴。画完之后，把笔一扔，对张梅林说：“我不喜欢这样的女人。”说得在场的人都大笑了起来。

萧红写作很勤奋，有时候把自己写好的稿子拿给张梅林看，他就以读者和朋友的身份发表点议论。最初，张梅林看了萧红发表在《青岛晨报》副刊上的一篇小说《进城》，觉得清丽纤细下笔大胆，如同一首抑郁的牧歌。后来，他又读了萧军和萧红合著的《跋涉》，仍然是这种感觉。他告诉萧红他的读后感，她睁着清澈润泽的大眼睛说：“啊！是这样吗？是不是女性气味很浓？”“相当的。”梅林说：“但这有什么要紧？女性有她独特的视觉，除开了思想而外，应该和男性不同的，并且应该尽可能发展女性的特点，在她的作品里。”^[6]可见，萧红在文学的写作上，也受到左翼文学思潮中性别的压抑，所以不十分自信。

他们的住所周围正在施工，每天都可以听到一些石匠们叮叮当当敲打石头的声音。一个老婆婆和两个女儿、一个儿子，住在他们左面的一所小房子里。一个二十六七岁的女人，和一个十五六岁的姑娘，还有一个大脑袋的三岁左右男孩，住在他们的楼上。他们都是信奉基督教的，每天早晨和晚上都要做祷告，还经常有一些女修道士，来来往往。于是，他们知道，他们的邻居全是“圣徒”了——爱着神和上帝的人们。萧军第一次看见那些修女的时候，对萧红说：“她们脖子后的髻儿还留着哪！”萧红叹息着，望着那个爬上楼去的背影说：“这真是罪恶！为什么一个人……会被她们炮制得这样愚蠢啊！看，那还有人的灵魂么？只是一块肉！一块能行动的，已经不是一块新鲜的肉了。”

他们还有个邻居住在他们后院的草棚子里，是个做小买卖的贩子。经常向萧军兜售着他的货物，并且管萧军叫先生。他的老婆长着一个红鼻子尖，赤着脚，常给楼上那个女人抱孩子。楼上的那个女人的丈夫，在一年前去了上海，一直没有音信。她开始学京戏了，每天夜里萧军从报馆回来的时候，就可以听到她细细的不大正确的嗓子。而夜间萧军要

做点什么事的时候，继续不断的祷告声又从后面传了过来，接着就是哭声。好容易盼望着这声音静了下去，那位老婆婆又开始祷告了。这样的环境让萧军觉得不能忍耐，对萧红说：“搬家吧。”萧红不同意：“他们烦扰了你？搬家是很麻烦的……我很爱这个地方……可以两面看海——他们全是善良的……更是楼上那个女人……她很可怜！”萧军不以为然地说：“她穿得很漂亮，每天吃饱了就唱戏……又有丫环支使着……她有什么可怜呢？只是缺一个男人，那随便寻一个好了，那也值得每夜哭着祷告上帝……”萧红反驳他说：“人不像你说的这么简单……无论什么样的人……他总是有痛苦的……只要他有灵魂！”萧军仍然不以为然地说：“我却有点不大了解这样人的灵魂……他们的苦痛也许是活得太腻了……”萧红有点激愤了：“你这人……”萧军笑着摸着嘴唇上面新生出的小胡子。萧红说：“她说她们楼上的一间房子——比我们这间更好，就是我们头上的这间小楼，——现在的人家要搬走了，她希望我们搬上去，房钱由我们定……随便给她多少全可以。”萧军断然地说：“我不同意……我不想找谁便宜……我要搬出这个院子去。”萧红问他：“为什么？”萧军说：“我憎恶她，更是那鬼哭似的祷告声……”萧红不同意他的说法：“她是可怜的……我很同情她。”

秋天来了的时候，房东要在后院建新房子，要拆掉小贩家的草棚子。萧军一回来，萧红就跟他说这件事情。她说的时候，嘴唇神经质地颤动着，脸色更显苍白，两只大的眼睛完全睁开，在下眼睑的上面还堆积着泪，轻轻而急速地闪着光。萧军笑着扯过她的手：“你为什么弄得这个样子？”萧红气愤地说：“不，这简直不是人的世界——”说着眼泪终于流了出来。萧军问她：“为什么发这样大的感慨？又弄得这个样子？”萧红又向萧军诉说了那家小贩的困境，着急地说：“怎么办呢？下这样的雨……”萧军反问道：“那么，他就任他们拆吗？”萧红答道：“不任怎么样？地皮是房东用钱买的……他们会自己教工人拆……并且把吃饭的盆碗全给摔碎了。”萧军又问：“如今呢？”萧红答道：“如今他们……在白太太（她指的是那个唱京戏的女人）的院子里，临时搭了一个小席棚。”萧军说：“白太太不是还有一间房子吗？为什么不让他们搬进去？”萧红说：“那怎能成呢？白太太的屋子怎能住他们呢？她是爱清洁的人……”萧军说：“她不是信‘主’的人吗？耶稣不是吩咐她们无论对什么样的人全应该‘博爱’吗？平常那小贩全家还在做着她的奴才……”萧红沉

默了，萧军笑着又说了一句，“她把小贩他们搬在一起，她的灵魂就得救了……应该不再痛苦了。”萧红生气了：“我等待你回来，以为你可以想个办法……那怎能成呢？一个尽用些破板，破麻袋，破席子搭的棚，三个人住……天还是不知道什么时候晴……你却和我扯闲话……人真是没有怜悯和慈悲的动物……谁全是一样……”她说着嘴唇又开始抖动，眼睛也开始湿润。萧军说：“我没有怜悯，也没有慈悲……我不是‘耶稣’也不是‘佛’，也不是他们的弟子……我们这院子里不是放着好些‘圣徒’吗？他们应该履行他们‘主的教训’。”

萧军尽管这样说，但还是被萧红的真挚所感动，让小贩一家搬进了他家的厨房。在他帮助小贩搬他的几片木板和一些破烂家具的时候，白太太也站在她的房门前；那个老婆婆也站在她的房门前，她一只手放在那打皱的前额上说：“哪里找这样的好人哪？这真是‘主’的感化力量啊；朱（即那个小贩），你明天应该跟我到‘某某会’去听一听‘主’的道理。去吧。”

经租的，那个弓腰的老猿猴似的人来了，他向姓朱的小贩说：“谁让你搬到这里来的？”

“先生。”那个小贩答道。“哪个先生？”猿猴似的人又问。“那位先生。”小贩怯怯地朝萧军指了一指，他正在自己的门前用毛巾揩着额头和脖子上的汗。经租人走过来向他笑着说：“那怎能成呢？那是您的厨房——是您叫他搬进来的吗？”萧军满不在乎地说：“是啊。厨房是我用钱租下的，我可以在里面养猪……住人不是更可以吗？”“我不过是问一声……哈哈……”经租人退着身子走了。

每次萧军从外面回来，萧红常常是从楼梯上走下来。萧军说：“你倒不寂寞了……”萧红说：“你一出去，她就叫我到她的屋子里去……她不敢到我们屋子里来……怕你厌烦她……真的，她是个有灵魂的人呢……她不相同一般的女人……她很可怜！……”萧军说：“那你就可怜可怜她吧。”萧红说：“在可能的范围以内，人对人总是应该同情些……只要不是总站在‘同情’而不迈步的沟子里。”萧军说：“这倒很对……怎样呢，我们搬家吧？房子也到期了。”萧红说：“楼上的房子空了……白太太说，只要我们肯搬上去，无论缺什么家具她总是借给我们的。她总是说，‘商

量商量你们先生吧！’她还说，我们要从这个院子里搬出去，住在厨房里的那个朱，就也不能再住下去了，经租人要赶走他们——我们还是搬上去吧？”萧军问道：“那么她还祷告吗？”萧红说：“这我可以劝劝她……小一点声。她说，只要有朋友在一起……她就不祷告了，就是祷告也不再哭……”萧军答道：“就依你的意见。”

当他们搬家的那一天，经租人又来了，他说：“先生，你房子不住了？”萧军说：“我要搬到楼上去。”经租人说：“那么，厨房里住的人呢？”萧军对他说：“如果……暂时你们的房子租不出去，就让他们住几天，好吧？”白太太也细声细气地说：“是啊，让他们住几天吧！”她站在萧军身后的楼梯上，用一只手掩着嘴巴说话，身子一半藏在门里，一半露在门外。经租人说：“那么，住几天看您的面子倒不要紧，万一发生什么事呢？”“他们会有什么事呢？”萧军静静地看着经租人那狭窄的秃头。经租人说：“他们夫妻俩近来常常争吵了。”萧军说：“发生什么归我负责好了。”经租人才得了点保证似的走了。可临下石阶时他补充了一句：“这是不能久住的！房东知道是不行的。”萧军向他点一点头，表示自己理解他的衷肠。

事情终于在第二天早晨发生了。萧军还在睡觉的时候，老婆婆打着楼上的玻璃叫着：“萧先生，萧先生……流她妈去投海了……”萧军跳起来推开窗户，按照她们手指的方向，奔向了有海的地方。他找遍了海滨，也没有找到那个女人。拖着疲惫的双腿回来的时候，萧红开着玩笑说：“好了，回来了，我们以为你也跳了海呢。”那个女人跳在一个池塘里，已经被打捞起来，浑身湿透地躺在水泥地上。萧军问那小贩：“你们为什么？”小贩说：“先生，对不起你……穷人打架还为什么？左不过是为了穷……先生，我要搬走了。”他蹲在一列墙根下，听着院子里每个人的批判：“太太们算了吧！我马上就从这院子搬走的。”他又向萧军说，“先生，实在对不起您！”经租人也来了说：“该走了……幸喜跳的是湾！”在他们搬走的时候，老婆婆叹息着说：“这是信‘主’不虔诚的罪过啊！”萧军知道朱是曾跟她去过一次“某某会”，可是第二次他就不去了，萧军问他：“为什么你不去了？”“不去了，那里也要捐钱。”他笑着说：“我看不惯那些疯癫了似的，尽说鬼话的人。好好的人要一个上帝信仰干什么？当不了饿也当不了寒……”后来，老婆婆一家也搬走了，白太

太和萧军、萧红的关系处得很好。[7]

这一段生活，使萧红进一步接近了城市底层人民的生活，了解了基督徒们的精神世界，这对于她后来写作《马伯乐》，积累了不少素材。

9月初，萧军与舒群曾经一起去过一趟上海，目的是想会一会上海文艺界的名人，特别想拜访前辈鲁迅和同辈的黄源。到达上海以后，因为情况复杂，没有找到可靠的关系，又囊中羞涩，难以长期逗留，既没有见到鲁迅，也没有看到黄源，大失所望地回到青岛。[8]萧军走了以后，萧红更加勤奋地写作，9月9日，中篇《麦场》全部完成了。[9]她给梅林朗读了一两段之后，梅林读了她的原稿。觉得笔触还是清丽纤细大胆，好像一首牧歌。他通读了全文，将原稿交还她的时候，萧红问道：“怎么样？阿张。”张梅林说：“感想还好。只是全部结构缺少有机的联系。”萧红说：“我也这样感觉的。但现在为止，想不出其他方法了，就让它这样罢。”萧军从书架上抽出一册硬纸封面的原稿册，拍着它，并且翻动页面，同一个孩子似的，傲然说：“哼！瞧我的呢。”梅林说：“那么，拿来读它呀。”萧军把原稿放回书架去了，嘴里说道：“但是不忙，还没誊清呢。”这是他的《八月的乡村》。[10]

进入秋天的时候，国民党的政治压力开始加强，青岛笼罩在一片白色恐怖的气氛中。中秋节的那天晚上，舒群夫妇到他岳父家去过节，突然同时被捕。一起被捕的，还有舒群的妻兄和妻弟。舒群原本邀请萧军一起去过节，萧军因为有事没有去，这才侥幸免于难。原来有一个国民党特务混进了党内当了内奸，摸清了所有情况，敌人实行了彻底的大搜捕。以青岛市委书记高嵩（公开身份是公安局的督察员）为首的地下党全部被捕，蒋介石钦定将三个要犯（高嵩、倪家大哥、舒群夫人倪青华）押解南京，交陆军监狱定罪。[11]

尽管发生了这些意想不到的恐怖事件，萧军和萧红的写作仍然很勤奋。他们不能肯定自己的小说所取的题材，要表现的主题积极性与当前文学运动的主流是否合拍？因为知道鲁迅先生是当时领导上海革命文学运动的主帅，就萌发了请求他指导的主意。张梅林鼓励他们试一试，他经常看左翼杂志，很注意文艺战线的论争。从杂志中，知道鲁迅先生经常去内山书店。他和萧军、萧红经常谈心，讨论过给鲁迅先生写信的事

情。他觉得鲁迅就像圆规，青年都向着他，给他写信，一定会得到他的指导。并且建议写“树人先生收”即可，直接写“鲁迅先生收”不行。[12]

有一次，萧军和孙乐文闲谈。孙乐文说曾在上海内山书店看到过鲁迅先生，并且述说了见到他的情景，这就引起萧军要给鲁迅写信的动机。他问孙乐文，如果把信寄到内山书店，鲁迅先生是否能收到？孙乐文说，据说是可以收到的，并且鼓励萧军试一试。同时还建议萧军把通信地址落在他的荒岛书店，这样，即使发生了什么问题，他可以推说不知道，这是顾客没经过同意随便写的。不要用真实的地址和姓名，免得出麻烦。萧军接受了他的主意，就冒险给鲁迅先生写了第一封信。而对于鲁迅先生是否能收到这封信，是否能得到鲁迅先生的回信，都是没有把握的。[13]

使他们感到意外的是，鲁迅先生居然收到了萧军的信，并且很快给他回了一封信。

刘军先生：

给我的信是收到的。徐玉诺的名字我很熟，但好像没有见过他，因为他是做诗的，我却不留心诗，所以未必会见面。现在久不见他的作品，不知道哪里去了？

来信的两个问题的答复：

一、不必问现在要什么，只要问自己能做什么。现在需要的是斗争的文学，如果作者是一个斗争者，那么，无论他写什么，写出来的东西一定是斗争的。就是写咖啡馆跳舞场罢，少爷们和革命者的作品，也决不会一样。

二、我可以看一看的，但恐怕没有工夫和本领来批评。稿可寄“上海、北四川路底、内山书店转、周豫才收”，最好是挂号，以免遗失。

我的那一本《野草》，技术并不算坏，但心情太颓唐了，因为那是我碰了许多钉子之后写出来的。我希望你脱离这种颓唐心情的影响。

专此布复，即颂时绥。

收到鲁迅的来信，萧军和萧红无疑是既激动又快乐。他们把信拿给孙乐文看，孙乐文也分享了他们的快乐。他们立即把《麦场》的原稿和《跋涉》一起，用挂号寄给了鲁迅先生，同时寄出的还有一张他们在临离开哈尔滨时拍的一张照片，萧军穿了一件俄国高加索式绣花的亚麻布衬衫，腰间束了一条带有穗头的带子；萧红穿了一件半截袖子，斜条纹绒布的短旗袍，梳了两条短辫子，扎了两朵蝴蝶结。后来，这张照片被用作文学杂志《凤凰》的封面。[14]

就在这时候，《青岛晨报》出了问题。10月初，报社一名外勤记者报道了一艘轮船消息，被人指责扩大了事实，警方要来抓他，只好离开报社出走了。接着刘姓经理也走了，报社彻底瘫痪。[15]有一天，孙乐文通知萧军：“你们及时准备离开青岛吧！”萧军惊讶地问：“为什么？”孙乐文说：“济南、青岛某些地方的地下党组织全被破坏了！”萧军问道：“报社怎么办？”孙乐文答道：“报社要结束，有几个人也要转移，报社由你出面和报主、印刷厂接头办结束业务。我不久也要离开……”《青岛晨报》的名称原来是租赁一个报商的，订有合同，和印刷厂也有合同。临时解约，只有负担经济损失了。萧军听孙乐文说明情况以后，一面代表报社办理解除合同的各项事宜，一面悄悄地把自己的一些必要的东西分批分件地转移到另一个地方。他和萧红所居住的观象一路1号的旁边就是一处警察派出所，为了不使他们发觉有转移的迹象，只能在夜里搬运东西。

一天夜里，孙乐文把萧军约到栈桥尽东端那所大亭子的一处阴影里，他简短地说：“我明天就要转移了，也许离开青岛，书店里、家里全不能住下去，你也赶快走吧——这是路费……”他交给萧军四十元钱。萧军回到家里立刻给鲁迅先生写了一封信，告诉他自己马上就要离开青岛去上海，千万不要再来信了。[16]

萧军、萧红和张梅林，一直把报社维持到10月底。他们穷得厉害，吃不成烙饼、大菜汤了。萧红和萧军只有一条长裤子，两个人轮流穿一件毛线衣。萧红脸色苍白，不停地咳嗽，深秋十月只穿一件黑裙子，还

要操劳炊事家务，为《新女性周刊》组稿编辑。热爱文学的大学女生苏菲，劝她买一点杏仁露吃。萧红答曰，没有钱，等几天报馆的钱发下来吧。苏菲很怕她会发展成肺病，想让她最好吃点鱼肝油，住疗养院休息，“不应该早上晚上写稿子”。可是看到她窘困的处境，又不敢说。^[17]将离开青岛的那一天，萧红和张梅林把报馆的两三副木板床带木凳，抬到一架独轮车上去拍卖。张梅林说：“木床之类，我们还是不要吧？”萧红睁着大眼睛说：“怎么不要？这至少可以卖它十块八块钱。”此时的萧红已经完全不是在哈尔滨时那种孱弱和感伤的样子了，她泼辣干练，豪爽地说：“就是门窗能拆下来也好卖的。——管它呢！”她大摇大摆地跟在独轮车的后面，蹬着磨去后跟的破皮鞋^[18]。

11月1日，他们三个人买了三张四等舱的船票，搭乘几个月以前从大连来青岛时所乘的“大连丸”号^[19]，在船身最下层的货舱里，和咸鱼、粉条等杂货挤在一起，逃离了居住了四个多月的青岛。

[1] 赵凤翔：《萧红和舒群》，《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9—30页。

[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69页。

[4]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27页。

[5] 这种说法目前受到质疑，大约参与过一些编务，不是主编。可参见苏菲《记萧红》，原载《浙江妇女》，1942年第6卷第4期，收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68页。

[6]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又见丁言昭《访老人，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0页。

[7] 萧军：《邻居》，《十月十五日》，山东人民出版社，1983。

[8] 最早见于肖凤《悲情女作家萧红》。萧军在为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0年出版的《生死场》写的序言中说：“这期间，我去了上海一次，回来以后，她居然把小说写成了，——这是一九三四年的九月九日。”所以，萧军在九月初去上海的说法是可信的。

[9] 萧军：《〈生死场〉序》，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0，第3页。

[10] 梅林：《忆萧红》，王观集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丁言昭：《访老人，忆萧红——听梅林同志谈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1页。

[11] 赵凤翔：《萧红和舒群》，《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12] 丁言昭：《访老人，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1页。

[13]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页。

[14]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0页。

[15] 丁言昭：《访老人，忆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30页。

[16]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0页。

[17] 苏菲：《记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68页。

[18]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52页。

[19] 梅林在《忆萧红》中说，是“共同丸”号，此处根据萧军的说法。

第二十五章 初到上海

上海原属百越之地，最早的居民多以捕鱼为生。春秋时属吴国东境，春秋末年入于越，战国时属楚国，因是楚国春申君黄歇的封邑，黄浦江也称春申江，故上海有别称“申”。晋朝，松江（即苏州河）和滨海一带的居民仍多以捕鱼为生，他们创造了一种竹编的捕鱼工具叫“扈”，又因为当时江流入海处称“渚”，所以，松江下游一带被称为“扈渚”，以后又改“扈”为“沪”，成为上海的别称。“上海”因位于吴淞江下游支流“上海浦”而得名。唐代中叶始置华亭县，宋末置上海镇。1292年，元朝设上海县，县治中心在黄浦江沿岸。明朝时，上海逐渐兴盛，1553年，为抵倭寇筑上海城，归属南直隶松江府管辖。清朝沿袭明制，归属江南省松江府，设江海关。1840年，鸦片战争之后，依照1842年签订的中英《南京条约》，上海在1843年开辟为中国五个最早的对外通商口岸之一，英、美、法陆续在上海设立了居留地，1854年成立了自治机构工部局，演变成独立于清朝地方政府行政与司法管辖权之外的租界。上海由此形成了两个租界与中国地方政府分割管理的局面：黄埔、静安、虹口、杨浦四个区，主要是以英美为主的公共租界，长宁是上海公共租界越界筑路区，卢湾、徐汇两区主要是法租界，闸北和原南市两片是中国管理的区域，所谓华界被分割为互不相连的两块。开埠后的上海迅速成为远东最繁荣的港口和经济、金融中心，是近代亚洲少数的国际化大都市之一，被称为“十里洋场”“东方的小巴黎”。租界的存在使得上海免于战火波及，并享有实际独立的地位和广泛的国际联系，给上海带来了持续的繁荣。中华民国成立前后，军阀混战，政府几近瘫痪，社会一片无序混乱的状态。而上海的租界却有如国中之国，独享一份特别的平和，甚而就此起迅速发展，由1912年至1936年是上海租界高度繁荣的一个阶段。民国初年，租界以外的闸北和南市（华界）属江苏省。1927年，中华民国政府在租界以外地区设上海特别市，归属中华民国行政院直辖，上海从法律上正式脱离江苏管辖，包括并入江苏省的上海县、宝山县等17市乡。1928年4月1日，国民政府在北京成立，上海因为地理优势，随即成为全国的经济与金融中心。根据孙中山的大上海计划，1928年国民政府设立上海特别区，扩大市区范围包括上海、宝山县的一部

分。1930年又改特别市为市，辖吴淞、引翔、闸北、法华、沪南、塘桥等17个区，范围东达浦东，西至静安寺、徐家汇，南趋龙华，北达宝山路底。是年7月，改称上海市。由此，上海也成为—个贫富悬殊的城市，租界是洋人和高等华人居住的地方，而南市是中国人居住的地方，苏州河北面迅速形成的棚户区北市，则是大量破产农民拥入形成的贫民窟。

上海这样行政多元、华洋杂处的局面，使各种政治党派以及帮会势力都可以在权力的缝隙中获得发展。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在这里成立。1925年5月30日，爆发了五卅运动。1931年9月18日，日本在东北制造“九一八”事变后，又在上海挑起“—二八”事变，中日两国在上海闸北区激烈的军事冲突持续时间长达一个多月，以至于南京国民政府也暂时迁移洛阳。

1934年11月2日，萧红他们到了上海。先在码头附近找到了一家廉价的小客栈^[1]，然后分别去找朋友和租房子。萧军和萧红当晚就住在小客栈里，第二天在拉都路北段，发现一家名叫“元生泰”的小杂货店，它的门前贴了一张“招租”的条子，说后面二楼上有个大亭子间要出租。萧军顺便进去看了一下，觉得还满意：第一，这是个南北方向长形的较大亭子间，它是单独存在的，和前楼不发生关系；第二，它有单独的侧门可以直接进出，不必经过那家店铺。缺点是南面没有通光的窗口，只东面有两处窗口。萧军和萧红决定在这里住下来。^[2]

他们安顿好了行李，立即给鲁迅先生写了一封信，迫切地希望见到鲁迅先生。然后从房东家借来—张木床，—张桌子，—张椅子。四十元的路费，买船票已经用去二十元，手中只有十八元几角的存钱了。租房子先付了九元，买了一袋面粉，几捆木柴和炭，另外还买了一只泥炉子、砂锅和碗筷油盐醋之类，所剩无几。虽然已经给哈尔滨的朋友写信求援，但远水解不了近渴。究竟在上海如何生存下去呢？一切都是茫然的。因此，他们很想尽快见到鲁迅先生的面，即使离开上海也心满意足了。^[3]

张梅林在法租界环龙路（今南昌路）同学杨君家住了一宿。11月3日—早赶回小客栈，不见二萧和他们的行李，只见桌上有张钢笔画的地

图，一眼认出是萧军画的。那上面很详细地画了方向、路标、弄堂，连如何拐弯也一一注出。萧军是讲武堂出身，对画地图很在行。张梅林拿着那张地形图，按上面标明的路线，一路上问了好几个人，才找到他们的住处——拉都路（今襄阳南路）283号。^[4]这里已经接近郊外的贫民区域了，临窗可以看见菜园和篷寮，空气倒是很清新的。

张梅林打量着他们的新居，粗糙的地板上堆着简单的家具。他探头向窗外一看，远处绿色的菜园映进眼底。房间长丈多，宽约丈余，只能放两张帆布床和一张写字台，三个人坐着谈话就可以互相呼吸着从每个人嘴里呼出来的碳酸气。他想起自己住的所谓亭子间，狭小的空间，使他这个在北方海洋地带生活惯了的人，好像一只从广垠的旷野被赶进牢笼里的野狼一样，烦躁而气闷，觉得一天也住不下去。便对两萧说：“你们这里倒不错啊，有美丽的菜园呢。”

萧红手里拿着一块抹布，左手向腰里一撑，用假装的庄严声调说：“是不是还有点诗意？”

张梅林看了看她的伪装的脸色和傲视的清澈的大眼睛，又看一看萧军闭着的嘴唇，那边沿几根相同汗毛的黄胡子在颤动着，终于三个人爆发出大笑声。

“眼前没有一些自然景色，”萧军说，“是很难写作的。”

“那么，你就对窗外的花园作诗吧。”萧红对萧军说。

萧军笑着说：“这应该由先发现它的诗意的人去写一首。”

“你别以为我不会写诗！”萧红站在萧军面前咆哮道，“过几天我就写两首给你看！”

“嘿，你好凶啊，”萧军侧着头忍住笑声，“早晨吃过几块油饼的关系吗？”

张梅林看着他们满足的样子，便也吹嘘起来：“我住的地方也不错的，是‘花园别墅’，不远又是法国公园。”

“恐怕你那花园别墅是黑暗的小房吧？”萧红立即就说，“法国公园你也只能从篱笆对面看进去吧？”

张梅林可怜的撒谎很快就给她指破了，他只好变撒谎为诉苦，对他们直说着“花园别墅”如何黑暗得像灶房，空气如何发霉，想写作是做梦，再住下去要发狂等等。

“你搬到这里来住！”萧军用军人的口气坚决地说。

“这里窗外还有诗意的花园！”萧红指指窗外。

张梅林说：“不行，三个人会整天开座谈会的。”

萧军说：“我们可以定下规则，军队一样工作起来。”

张梅林仍然坚持说：“不行，事实上一定整天开座谈会的。”

萧红说：“你有布尔乔亚臭习气！”这一枪击得张梅林不能再说第三个“不行”，他受伤了但在心里还是坚持“不行”。

萧红开始掏面粉，准备烙她拿手的葱油饼。张梅林看看那一袋诱惑的面粉，有着从内心发出的珍惜，就如同一个孩子珍惜糖果一样。他说：“我们从青岛乔迁到这个人间的天堂的上海来，还没喝一杯。走，我们到饭馆子里去。”

萧红一面掏面粉，一面回过头来，皱着鼻子大声揶揄道：“你算了罢！”那意思很明白，就是等于责备：你发财了吗？

萧军郑重地沉着脸说：“这是浪费！首先我们要把自己的战壕扎稳。这是上海！”

张梅林不再坚持下馆子，结果他们买了斤牛肉熬青菜汤送烙饼。他们吃着萧红烙的饼，觉得非常香。

吃过饭，他们在各马路上欣赏风景，从南京路走到西藏路，又从西藏路走到霞飞路。所有游乐场所都没有兴趣进去，只在永安公司的楼下看了一通，里面陈设着五彩缤纷的环球百货。萧军指一指那高贵的巴黎

香水，对萧红眨着眼睛说：“你买它三五瓶吧。”

萧红说：“我一辈子也不用那有臭味的水。”^[5]

这一天，他们收到了鲁迅的回信。信中写道：“来信当天收到。先前的信，书本，稿子，也都收到的，并无遗失，我看没有人截去。见面的事，我以为可以从缓，因为布置约会的种种事，颇为麻烦，待到有必要时再说罢。”^[6]

萧红读着鲁迅的信，既兴奋又遗憾。当他们给鲁迅先生发信的时候，并没有把握他们的信会被鲁迅先生收到；即使收到了是否能回信呢？即使回信，也不会如何快的。他们在精神上是有着充分的准备的：一是，不一定能得到鲁迅先生的复信；二是，即使复信也要有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因此只是作为一种希望，一种“遥远的希望”在期待着，在等待着……想不到鲁迅先生收到萧军的信却是“即复”的，这使他们感到兴奋和快慰。但单纯的萧红却不理解，见个面又有何难？干吗还要“待到必要时”再见面呢？

第二天，也就是11月4日，他们又给鲁迅先生写了一封信。在这封信中，他们问到鲁迅先生的身体情况，因为他们在东北的时候听说他得了脑膜炎。同时，他们又提出要见鲁迅。鲁迅立即回了信，说明生脑膜炎之事，完全是上海所谓“文学家”造出来的谣言，并且提醒他们“上海有一批文学家”阴险得很，非小心不可。关于见面的事，还是婉言谢绝了：“你们如果在上海日子多，我想我们是有看见的机会的。”^[7]萧红并不知道上海的形势有多么复杂，鲁迅的处境有多么艰难，他的谨慎是在许多次的教训之后而形成的。鲁迅曾经请胡风去了解一下，东北或华北有没有这样两个作家，胡风没有办法了解。^[8]鲁迅也通过其他人，从侧面对他们做了一番“了解”，看看他们是否有什么政治背景或党派关系等等。^[9]

他们在等待和鲁迅见面的同时，写作也非常勤奋，每天都工作得很有秩序，有一定的时间静静地执笔。张梅林却完全相反，他和上海通的杨君住在一起，根本无法安静下来，总是被杨君拖着到马路上去闲逛。他疲倦而厌恶，就到萧军和萧红他们那里去诉苦。萧军和萧红虽然写作勤奋，但作品却没有出路。那一袋面粉，眼看着一天一天地矮低下

去。“东西寄出去，连一点影子都没有。”萧红对梅林说：“甚至连回信都没有。”“听说上海就是这样的。”张梅林说，“但是，那一袋面粉再低下去怎么办呢？”“有办法的，”萧军使劲地摸了一下脸，“先到第一流的大菜馆去，点最好的菜，尽量吃一通，然后抹抹嘴走出来。”张梅林问道：“你自己开的大菜馆？”萧军眯着一只眼睛，安详地说：“拳头用来做什么的？挥了几拳之后，就会有吃坐着不用钱的饭的。”张梅林看看萧红，她是神经质的，大眼睛在闪动着，湿润而激动，仿佛在想一件即将来到的事情。张梅林对萧军说：“你这才是电影里的场面，不必表演。”萧军背着手踱了几步，用他素来顽强的声调坚决地说：“前途永远是乐观的！”^[10]

萧军的《八月的乡村》在青岛已经完成了初稿，还来不及修改，这时期因无事可做，萧红就催促萧军把它修改出来了。初到一个陌生的环境，萧军的心情是烦躁的，并没有情绪修改文章。他只是遵从了萧红的意见，初步地把它修改了一通。越修改心情越坏，萧军憎恨自己写作本领的低能，有时竟改不下去了，最终甚至想烧毁它。在萧红的督促和鼓励之下，萧军终于改完了《八月的乡村》。上海的冬季没有炉火，没有阳光，是非常寒冷的。萧红不顾屋子的阴冷，披着大衣，流着清鼻涕，时时搓着冻僵的手指，一个字一个字地把《八月的乡村》复写完了。她复写用的是日本制造的美浓纸，只有北四川路底的内山杂志公司有售。最后连买纸的钱都没有，萧红当了一件旧毛衣，换了七毛钱。萧军省下坐车的钱，来回都是步行，由于皮鞋不跟脚，磨得双脚红肿、鲜血淋漓。^[11]

萧红开始和萧军一起给鲁迅先生写信了。他们共同写的第一封信中，向鲁迅先生提出了天真的抗议。萧红说为什么称呼她做“夫人”或“女士”，萧军则说先生年龄大于自己，为什么还要称呼自己是先生。他们这样做，也有捣乱的意图在里面。他们一口气问了鲁迅九个问题，除了上海左翼文艺界的情况之外，甚至还问到鲁迅当了那么多年的教授，是否有教授的架子。鲁迅收到他们的信以后，于11月12日又写来回信。对于他们的抗议，鲁迅幽默地给予回击：“中国的许多话，要推敲起来，不能用的多得很，不过因为用滥了。意义变得含糊，所以也就这么敷衍过去。不错，先生二字，照字面讲，是生在较先的人，但如这么认真，则

即使同年的人，叫起来也得先问生日，非常不便了。对于女士的称呼更是没有适当的，悄女士在提出抗议，但叫我怎么写呢？悄婶子，悄姊姊，悄妹妹，悄侄女……都并不好，所以我想，还是夫人太太，或女士先生罢。现在也有不用称呼的，因为这是无政府主义者式，所以我不用。”鲁迅又提醒他们，“稚气的话，说说并不要紧，稚气能找到真朋友，但也能上人家的当，受害。上海实在不是好地方，固然不必把人们都看成虎狼，但也切不可一下子就推心置腹。”对于他们所提的各种问题，鲁迅一一做了答复。对于左翼文化人的情况，鲁迅告诉他们，“蓬子转向了，丁玲还活着，政府在养她。”关于青年，鲁迅谈了自己的看法，“青年两字是不能包括一类人的，好的有，坏的也有。但我觉得虽是青年，稚气和不安定的并不多，我所遇见的倒十有七八是少年老成的，城府也深，我大抵不和这种人来往。”鲁迅还向他们解释，“我确当过多年的先生和教授，但我并没有忘记我是学生出身，所以并不管什么规矩不规矩。”在信的结尾，鲁迅写了“俪安”，并且开玩笑说，“这两个字抗议不抗议？”^[12]

萧军和萧红一直生活在北方，特别是东北人一旦到了上海，犹如到了“异国”，一切都是生疏的，一切都不习惯，言语不通，无亲无故……好像孤悬在夜海上，心情是沉重和寂寞的。鲁迅的来信，是他们每天生活中唯一的希望，也是强大的精神支柱。对于他们来说，像空气和太阳那样的重要和必需。每当收到一封鲁迅先生的来信，他们除了在家里一遍一遍地诵读之外，出去散步的时候也必定珍重地藏在衣袋中，而且要用手抚摸着，似乎谨防它的失落或被掠夺！他们的习惯是吃过午饭或晚饭以后，总要沿着拉都路向南散步。如果信是上午到的，吃过午饭，用六枚小铜板买两小包花生米，每人一包，装在衣袋里，边吃边走边漫谈着……待到路上行人车马稀少了，就由装着信的人把信掏出来，悄声地读着，另一个人静静地倾听着。这成为他们最大的享受。信不是读一次就为止的，也不是一个人读过就算了……这时候，他们俨然返回童年，变为两个“孩子”了，有时大笑，有时叹息，有时也流出眼泪，有时甚至要跑着彼此追逐……^[13]

由于这封信鲁迅不是即复的，使萧军和萧红十分焦急，产生了种种的猜测。以为可能是国民党在邮局的特务扣掉了，因此又于11月13日写

信给鲁迅先生，问他通讯地点是否要改变？《八月的乡村》的抄件也急于交到鲁迅先生的手中，问他是否可以由内山书店转？由于经济日益紧张，不能坐吃山空，就请求鲁迅先生给他们介绍一点临时性的工作干干，以便维持起码的生活。他们到上海以后，钱已经所余无多，几乎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萧军给黄田写信告帮，但一时不能到达。反复思考，万般无奈，只好向鲁迅先生开口借二十元钱。此外，萧红听说鲁迅先生喜欢大蝎虎，竟也写信打听此事。

鲁迅于11月17日给他们写了回信，说明自己迟复回信的原因是病了十来天。然后讲述了日本左翼文学界的情况，又提到了蓬子的转向，只是因为不愿意坐牢，其实他本来是个浪漫性的人物。“凡是知识分子，性质不好的多，尤其是所谓‘文学家’，左翼兴盛的时候，以为这是时髦，立刻左倾，待到压迫来了，他受不住，又即刻变化，甚而至于卖朋友（但蓬子未做这事），作为倒过去的见面礼。这大约是各国都有的事。但我看中国较甚，真不是好现象。”然后，又耐心地一一解答了他们的问题。他说明地址不用改，书稿还可以接洽别的办法，工作因为没有和别人交际，所以难找，钱则预备着不成问题。鲁迅又介绍了自己家庭的情况，告诉萧红大蝎虎在北京，只有他自己喜欢，现在恐怕早给他们赶走了。^[14]

收到鲁迅的信后，他们立刻给他回了信，其中又提到许多的问题，“逼得”鲁迅似乎只有“招架之功”，几乎要喘不上气来。他于11月20日，给他们回信说：“许多事，一言难尽，我想我们还是在月底谈一谈好，那时我的病该可以好了，说总能比写信讲得清楚些。但自然，这之间如有工夫，我还要用笔答复的。”^[15]萧军在给鲁迅先生的信里，随便谈到自己一遇到俄国人，就要说几句半吊子的俄国话。鲁迅在这封信里，严厉地警告了他：“现在我要赶紧通知你的，是霞飞路的那些俄国男女，几乎全是白俄，你万不可以跟他们说俄国话，否则怕他们会怀疑你是留学生，招出麻烦来。他们之中，以告密为生的人很不少。”这一“警告”真使萧军有些“后怕”了，他感到自己的浅薄和无知，惭愧这还要先生为他来“操心”！但他们终于盼到要和鲁迅先生见面了！这一消息对于萧军和萧红来说，真是一大喜讯。他们快乐得无法形容，像小孩子盼过年一样。他们每天屈着手指计算到月底的日子，总感到时间过得太慢，几

乎难于忍耐了，很想用鞭子把地球抽打两下，使它跑得更快一些。他们猜测着会面的地点，揣摩着鲁迅先生真实的面貌，可能穿的衣服，想象着见面时的情景……这使他们的思想、感情以至那冷冷清清的亭子间……全有了新的意义，新的气氛，似乎是全在“沸腾”起来了……“冬天过去，就是春天！”为了猜测相见时候的各种情景，萧军和萧红还要常常“认真”地争执一番，而且各执己见，互不相让，几乎失掉了一对成年人应有的自制，完全变成了一对“孩子”，任凭各自的感情驰骋着^[16]！

11月27日，鲁迅先生给萧军和萧红寄出了约定见面时间的信。

刘吟先生：

本月三十日（星期五）午后两点钟，你们两位可以到书店里来一趟吗？小说如已抄好，也就带来，我当在那里等候。

那书店，坐第一路电车可到。就是坐到终点（靶子场）下车，往回走，三四十步就到了。

此布，即请

俚安。

迅上

十一月二十七日^[17]

萧军和萧红日夜盼望的日子终于到来了。内山书店坐落在上海北四川路底一条横街的北侧，面向南，正对着北四川路大街，如丁字形的顶头处。他们按照鲁迅先生指定的日期和时间——11月30日（星期五）午后，那是上海一个冬季所常有的没有太阳的阴暗日子，他们到了内山书店。鲁迅先生已经等在那里了，正坐在柜台里面另一间套间里的一个长桌子前面，翻检着摊在桌子上的一些信件和书物，一面和一个日本人样子的人在说着日本话，“内山”老板也陪在旁边，在和鲁迅先生说着什么。看见萧军和萧红进来，鲁迅先生就走到萧军跟前问道：“你是刘先生吗？”萧军点了点头，而后低声地答应了一个“是”字。“我们就走吧——”他说了一声，又走进内室去，把桌子上的信件、书物……很快地就包进了一紫色底、白色花、日本式的包袱皮里，挟在了腋下，就走出来

了，并未和谁打招呼。鲁迅先生走在前面，萧军和萧红保持了一段距离，默默地跟在他的后面。他们注意到鲁迅先生走起路来是很利落而迅速的。这天他没有戴帽子，也没有围围巾，只穿了一件黑色的瘦瘦的短长衫，窄裤管藏青色的西服裤子，一双黑色的橡胶底的网球鞋。刚刚病好的鲁迅先生，形容是瘦弱而憔悴的：瘦削的然而直直的黑色的背影，浓浓的森森直立的头发，两条浓而平直的眉毛，一双眼睑微显得浮肿的大眼睛，没有修剃的胡须，双颧突出，两颊深陷，脸色是一片苍青而又近于枯黄和灰白，更突出的是一双特大的鼻孔已经变成了黑色。这两位崇敬他的年轻作家，生出了由衷的悲哀。

他们跟在鲁迅先生的身后，跨过一条东西横贯的大马路，走向了路南面的行人道，又向西走了一段，到了一处像咖啡馆的铺面前。鲁迅很熟悉地推门就进去了，萧军和萧红跟着也进去了。一个秃头的胖胖的中等身材的外国人，看上去像俄国人，很熟悉地和鲁迅打了招呼，他就拣了靠近门边的一处座位，他们坐了下来。这处座位很僻静，因为靠近门侧，进门的地方又有一间小套间，如果一直走进去，就不会注意到这侧面的座位。座位椅子的靠背又特别高耸，邻座之间是谁也看不见谁的，俨然一间小屋子。鲁迅先生告诉萧军和萧红，这咖啡馆主要是以经营后面的“舞场”为生的，白天里没有什么人到这里来——中国人更少，所以他常常选取这地方作为和人接头的地方。侍者送上三杯咖啡和一些点心之类就离去了。

萧红迫切地要见到许广平先生和他们的孩子——海婴，还不等鲁迅先生说什么，竟劈头问道：“怎么，许先生不来吗？”鲁迅先生用浙江式的普通话说：“他们就来的。”萧红张起她的两只受了惊似的大眼睛，定定地望向了鲁迅先生。正在这个时候，海婴抢在前面，嘴里叽里咕噜地说着上海话，朝着萧军和萧红就跑了过来，接着许广平微笑着也走了进来。鲁迅先生指点了一下萧军和萧红，又指点了一下许广平，简单而平静地为他们做了介绍：“这是刘先生、张先生，这是Miss许。”许广平伸出手，和萧军、萧红恳切地握了起来。萧红微笑着，泪水却浮上了她的眼睛。在此之前，萧红曾听到一个谣传，说鲁迅的夫人是一名交际花，她还在信里向鲁迅先生报告过这件事。许广平笑着问萧红：“看我像交际花吗？”萧红不好意思地笑了起来。 [18]

萧军首先向先生谈了他们从哈尔滨出走的情况，在青岛的情况，以及为什么这样快来到上海的原因，又概略地讲了一下东北、哈尔滨被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以后的政治情况、社会情况、人民的思想感情状况、武装和非武装的“反满抗日”斗争情况等等。鲁迅简要地讲了一些上海国民党反动派对于左翼团体和作家的压迫、逮捕、杀戮的情况，左翼内部不团结的现象等等。萧军的感情愤怒得几乎要不能自制了，竟“天真”地向鲁迅先生提出这样的倡议：“我们不能像一头驯顺的羊似的，随便他们要杀就杀，要抓就抓……我们每人准备一支手枪，一把尖刀吧！”鲁迅惊讶地说：“这做什么？”萧军慷慨地说：“他们来了，我们就对付他们，弄死一个够本，弄死两个……有利息！总比白白地让他们弄去强……”鲁迅先生默默地笑了一下，吸了一口香烟说：“你不知道，上海的作家们，只能拿笔写，他们不会用枪。……”

临分手前，鲁迅先生把一个信封放在桌子上，指着说：“这是你们所需要的……”萧军、萧红知道这里面大概是他们向鲁迅先生所借的二十元钱，心里感到酸楚，泪水又浮上了他们的眼睛。萧军把带去的《八月的乡村》的抄稿，交给了许广平先生。回程坐车的钱没有了，萧军坦率地告诉了鲁迅先生，鲁迅先生从衣袋里掏出大银角子和铜板（当时上海通用的两角、一角……零钱）放在了桌子上。他们走进车厢之后，鲁迅先生还直直地站在那里望着，许广平先生在频频地招扬着手里的手帕，小海婴也在挥扬着一只小手，俨然像萧军和萧红要到远方去一次“永别”！^[19]

从内山书店回到拉都路的家里，萧军和萧红百感交加，立刻由萧军给鲁迅先生写了一封信。在信中，萧军讲到自己看了鲁迅先生衰弱的身体后的悲哀感受，对那些迫害鲁迅先生的人非常愤慨。特别是自己年轻力壮，却要用鲁迅先生的钱，内心感到刺痛。此外，还问了一些其他的问题。最后是请许广平先生对他们的文稿进行修改或提些意见。并且，还讲了不能安下心来静心写作的苦恼。

12月3日，鲁迅先生给他们回了信。在信里安慰了他们的悲哀：“我知道我们见面之后，是会使你们悲哀的，我想，你们单看我的文章，不会料到我已这么衰老。但这是自然的法则，无可如何。其实，我的体质并不算坏，十六七岁就单身在外面混，混了三十年，这费力可就不小；

但没有生过大病或卧床数十天，不过精力总觉得不及从前了，一个人过了五十岁，总不免如此。”言语中已很有些苍凉之感。接着鲁迅谈了在中国这样的文明古国，做人特别难的感觉：“单是一些无聊的事，就会花去许多力气。”然后，给他们分析了不能安下心来写作的原因，语重心长地劝导他们，“就是静不下，一个人离开了故土，到一处生地方，还不发生关系，就是还没有在这土里扎下根，很容易有这一种情境。一个作家，离开本国后，即不会写文章了，是常有的事。我到上海后，即做不出小说来，而上海这地方，真也不能叫人和它亲热，我看你们现在的这种焦躁的心情，不可使它发展起来，最好是常到外面去走走，看看社会上的情形，以及各种人们的脸。”对于他们提出的各种问题，鲁迅又一一做了耐心的解答。对于请许广平先生改稿的事，则代为回绝，“我们有了孩子之后，景宋几乎和笔绝交了，要她改稿子，她是不敢当的。但倘能出版，则错字和不妥处，我当负责改正。”最后，又安慰他们，“来信上说到用我这里拿去的钱时，觉得刺痛，这是不必要的。我固然不收一个俄国的卢布、日本的金圆，但因出版界上的资格关系，稿费总比青年作家来得容易，里面并没有青年作家的稿费那样的汗水的——用用毫不要紧。而且这些小事，万不可放在心上，否则，人就容易神经衰弱，陷入忧郁了。”鲁迅像一个慈父一样地关怀着他们，又不让他们感受到有压力。甚至连他们的愤怒，鲁迅也淡然处之，“来信又愤怒于他们之迫害我。这是不足为奇的，他们还能做什么别的？我究竟还要说话。你看老百姓一声不吭，将自己的血汗贡献出来，自己弄得无衣无食，他们不是还要老百姓的性命吗？”^[20]

萧军和萧红把鲁迅先生看作导师，特别是看作革命文学的旗手，在12月10日的信里，又向他请教左翼文艺运动的问题。鲁迅当天就回了他们的信，一一给予解答，而且直率地谈了自己对左翼文艺运动的看法：“……我觉得文人的性质是颇不好的，因为他们的知识思想，都较为复杂，而且处在可以东倒西歪的地位，所以坚定的人是不多的。现在文坛的无政府情形，当然很不好，而且坏于此的恐怕也还有，但我看这情景是不至于长久的。分裂，高谈，故做激烈等等，四五年前也曾有过这种现象，左联起来，将这压下去了，但病根未除，又添了新分子，于是现在老病就复发。但空谈之类，是谈不久，也谈不出什么来的，他终必被事实的镜子照出原形，拖着尾巴而去……”鲁迅还向他们介绍了左联的

情况，“其实，左联开始的基础就不大好，因为那时候没有现在似的压迫，所以有些人以为一经加入，就可以称为先进，而又并无大危险的，不料压迫来了，就逃走了一批。这还不算坏，有的竟至于反而出卖消息去了。人少倒不要紧，只要质地好，而现在连这也做不到。好的也常有，但不是经验少，就是身体不强健（因为生活大抵是苦的），这于战斗是有妨碍的。但是，被压迫的时候，大抵有这现象，我看是不足悲观的。”^[21]

为了使萧军和萧红能够进入上海的文坛，不致因感到寂寞而沉沦，鲁迅又为他们介绍了一些朋友。他以为胡风的初生子做满月的名义，于12月19日在梁园豫菜馆请客。他于12月17日发出了给萧军和萧红的请柬：

刘吟先生：

本月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六时，我们请你们俩到梁园豫菜馆吃饭，另外还有几个朋友，都可以随便谈天的。梁园地址，是广西路三三二号，广西路是二马路与三马路之间一条横街，若从二马路弯进去，比较的近。

专此布达，并请

俚安。

豫广同具

十二月十七日

萧军和萧红收到鲁迅的信，激动得热泪盈眶。这封短短的书信从萧军的手里转移到萧红的手里，又从萧红的手里转移到萧军的手里，然后又每个人用了自己的一只手把这信捧在两人的胸前看着、读着……两人的四只手完全在不约而同地不能够克制地轻轻抖动着！两个漂泊的、已经近于僵硬了的灵魂，此刻被这意外而来的伟大的温情浸润得难于自制地柔软下来了，几乎竟成了婴儿一般的灵魂！

他们经过了一阵梦一般的迷惘以后，才渐渐恢复了清醒。萧军马上找出一份上海市的市街图来，首先从索引中寻找二马路和三马路的大体

方向和位置；其次是寻找那条成为横街的广西路。然后又量了一下它的路程距离远近，以及要乘坐某条路线的公共汽车和电车才能够到达。一切都研究明白了的时候，他才松了一口气，静静地望着萧红。萧红却笑着一双流过泪还有些湿漉漉的大眼睛，带着嘲笑意味地抢先说：“你要出兵打仗吗？”萧军迷惑了，不知她说这话的真意所在，反问着她：“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萧红说：“我和你说话，竟装作没听见的样子，一个劲儿地在那张破地图上看来看去，又用手指量来量去！简直像一个要出兵打仗的将军了！”萧军说：“我总得把方向、地点……确定下来呀！心里得有个谱，怎么能够临时瞎摸乱闯呢？——你要和我说什么呀？”“我要和你说呀……”萧红再一次伸出一只手，扯了扯萧军衬衫的袖管说，“你脱了外套，就穿这件灰不灰蓝不蓝的破罩衫去赴鲁迅先生的宴会吗？”萧军立刻说：“那穿什么呀？——我没有第二件……”萧红坚决地说：“要新做一件——”萧军摇了一下脑袋说：“没必要。”断然地拒绝了她的主意，而且补充着说，“上一次会见鲁迅先生时，不也就是穿着这件罩衫吗？”萧红坚持说，“这回……有客人！”萧军还在争辩：“鲁迅先生信上不是说只有几个朋友，而且都是可以随便谈天的吗？鲁迅先生认为可以随便谈天的人，我想总不会有什么‘高人贵客’吧？左不过是一些左翼作家们，我以为他们不会笑话我的罩衫的吧……”萧红无奈地说：“你这个人……真没办法！”

萧红似乎有些发怒了，两只大眼睛闪亮起来。她一把抓起床上的大衣，随便地披在肩上，一扭身冲出了屋门，半跑着下了楼梯出了家门。萧军既没有来得及问她为什么发怒，也没有问她干什么去，当然也没有阻拦她，更没有追赶她。因为他充分知道萧红的性格，遇到这种情况，她不会回答问题，也不会听从劝阻。如果追赶她，她会跑得更快！大约两个小时以后，萧红兴冲冲地跑上楼来。用一卷软绵绵的东西敲到萧军的头上，同时笑着责备萧军说：“你没听到我回来了吗？”“没听到——”萧军慢慢地转了一下头，嘴角歪动了一下说，“我什么也没有听见！”萧红调皮地说：“坏东西！——看，我给你买了一件衣料！”她把一块黑白纵横的方格绒布料，两手提拎着举向萧军的身边。萧军心中一惊：“糟糕！大概她把仅有的一点钱都买了布料了，也许连明天赴宴会的乘车费也花光了！……”萧军心情有些沉重地问萧红，“买它干什么？”萧红调皮地说：“我一定要给你做一件‘礼服’，好去赴鲁迅先生的宴会

呀！”她又问萧军，“你猜猜，得多少钱？”萧军老实地说：“猜不着。”萧红得意地说：“七角五分钱——我是从一家‘大拍卖’的铺子里买到这块绒布头。起来，容我比量比量，看够不够？”

萧军机械地站了起来，一任萧红用这块布头儿在他身前、身后量来量去。萧军的心情也轻松了一些，暗自琢磨：“谢谢上帝！她并没有把所余的几元钱全部花光，还足够几天生活费和车钱！”萧红让萧军把身上的罩衫脱下来，又从皮箱里把萧军在哈尔滨夏天穿的一件俄国高加索式立领绣花的大衬衫找了出来，铺在床铺上，用那块方格的绒布比量了一番，而后竟自己拍起手来，还跳起了脚，高声地嚷叫着：“足够啦！足够啦！”萧军犹疑着说：“你知道，明天下午6点钟以前，我们必须到达那家豫菜馆！你让我像印度人似的披着这块布头儿去当礼服吗？”萧红自信地说：“傻家伙！我怎么能够让你当印度人哪！你等着瞧吧，在明天下午5点钟以前，我必定让你穿上一件新‘礼服’去赴鲁迅先生的宴会！——要显显我的‘神针’手艺！”原来就没有阳光的亭子间里，此刻早就昏暗了下来，在一盏高悬的25瓦的昏黄的电灯下，萧红开始了剪裁的工作。第二天一清早，天还没有完全明亮，萧红就起了床，开始缝纫衬衫。她几乎是不吃、不喝、不停、不休地缝制着，只见她那美丽的纤细的手指不停地上下穿动着……一句话也不和萧军说。

在下午5点钟以前，萧红竟把一件新礼服全部缝制完工。这是仿照萧军那件高加索式立领、套头、掩襟的大衬衫制成的，只是袖口是束缩起来的，再就是没有绣上花边。萧红命令萧军：“过来！——试试看。”萧军顺从地穿上了新“礼服”，既合适又舒适。萧红继续命令道，“把皮带扎起来！围上这块绸围巾！”萧红把佛民娜绣了字做纪念的那块米色绸布递给萧军。萧军顺从地一一照办了。萧红上下左右地端详着萧军，忽然他们四条视线相遇了……萧红竟像一只麻雀似的跳跃着扑到萧军的胸前。他们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好像要把对方融解！尽管当时萧军和萧红的物质生活是贫困的，但在情爱生活方面，却是充实而饱满的。

12月19日下午6点钟左右，他们终于寻找到了鲁迅先生信中所说的那家梁园豫菜馆。这是一座坐东面西旧式的二层灰砖楼房。他们走上楼的时候，许广平先生正在那里张望，似乎正在等着他们。在位于西南角

临街的一个房间里，已经坐满了人。许广平对萧红犹如多年不见的“故友”一样，一把把她揽抱了过去，海婴也掺在了中间，他们走进另一个房间去了。过了十几分钟，接着菜馆的招待走了进来，向许先生满面和气地问道：“依们的客人全到齐啦？”许广平先生看了一下腕子上的表，征询着鲁迅先生的意见：“现在快7点了，怎样？还要等他们吗？”“不必了。大概他们没收到信，——我们吃吧。”鲁迅先生爽利地做了决定，“给我们开吧。”

那天在座的一共有九个人。寄给胡风的信是由他的小姨子转，胡风夫妇因为没有及时收到信而没有来，到场的有叶紫、聂绀弩及其夫人周颖，还有茅盾。大家开始喝酒的时候，许先生出去了一下，后来向鲁迅先生耳边轻轻地说了一个“没”字，许广平先生才以主人的身份介绍客人。她指着茅盾说：“这是我们一道开店的老板……”茅盾点了点头，另外几位客人都会心地笑了笑。这菜馆主要是吃烤鸭，其他菜肴也很好。席间的谈话令萧军和萧红莫名其妙，似乎用的都是些“隐语”或“术语”之类，萧军只能吃了又喝喝了又吃。他注意到聂绀弩总在不停地向他的那位“夫人”碗里夹菜，便也学了他的样子，开始向萧红的碗里夹菜，这使萧红有些不好意思了，暗暗用手在桌下制止着萧军。海婴叽里哇啦满口讲的是他们听不懂的上海话，他和萧红一见如故，混得很熟了。

出于礼貌或为了“不甘寂寞”，萧军也讲了一些东北的各种风俗、习惯以及各样事务，包括鲁迅在内的所有人，全在专心注意地听着。最后萧军提出要买几本俄文书，茅盾很诚恳也很仔细地为他指点、介绍，告诉他应该到哪里去买，如何坐车等等。萧军在心里暗暗佩服着他文化知识的丰富。快近9点钟的时候，宴会结束了。叶紫把他的住址开给了萧军，萧军也把自己的住址开给了他。临分别的时候，萧红把友人王福临送的小棒槌和祖父给她的带在身边多年的一对醉红色的核桃，一并送给了海婴。“这是我祖父流传下来的，”萧红说，“是我带来在身边的玩意，这是捣衣服用的小模型，通通送给你。”

在回家的路上，萧军和萧红彼此挽着胳膊，脚步轻快，飘飘然，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为了纪念这次历史性的聚会，他们还到照相馆拍了一张合影。

由于鲁迅先生指派叶紫做萧军和萧红的“向导”和“监护人”，他们和叶紫渐渐地熟悉起来，而且成为很要好的朋友。从此以后，他们就置身于上海左翼作家的核心圈子，异乡人的落寞和惆怅一扫而光。萧军和萧红与这次宴会上的人们，保持了终生的友谊[22]。

[1] 这是梅林《忆萧红》中的说法。萧军则回忆说：“到了上海，就住进了法租界，靠近吕班路（今重庆南路）附近一条东西方向，名叫浦泊路（今太仓路）一家公寓里。”见萧军《上海拉都路我们曾经住过的故址和三张画片》，载《中国现代文学资料丛刊》，1980年第6辑。

[2] 萧军：《拉都路上几春宵》，《艺术世界》1980年第4期。

[3]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页。

[4] 丁言昭：《萧红在上海事迹考》，《东北现代文学史料》第4辑，1982。

[5]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6]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0页。

[7]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页，第26页。

[8] 梅志：《胡风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296页。

[9]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页，第26页。

[10]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11] 萧军：《拉都路上几春宵》。

[12]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5—36页，第57—58页。

[13]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5—36页，第57—58页。

[14]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0—

51页，第59页。

[15]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0—51页，第59页。

[16]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0页，第61页。

[17]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0页，第61页。

[18] 姜德明：《鲁迅与萧红》，《新文学史料》1979年第4辑。

[19]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1—73页。

[20]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第62—65页，第95—97页。

[21]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第62—65页，第95—97页。

[22]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9—109页。又见许广平《忆萧红》。

第二十六章 进入上海文坛

1934年12月底，萧红和萧军搬到了拉都路的福显坊22号。福显坊里总共有二十多幢房子，都是坐北朝南的石库门的弄堂房子，围墙比较矮。22号在弄堂右转弯的突出角上，属北边的最后一排，当年房主量地造屋，最后一排房屋的面积都比较狭小。萧红他们住的这幢房子，既没有石库门，也没有天井。拉都路地处法租界西南角的边陲，房屋稀少，夹着荒地、菜园和坟墩，行人很少，比较荒凉。他们住在一间十五六平方米的见方房间，门前可以看见大草地。这条弄堂里住着好几家白俄人，有的是看门人或者查票员，也有巡捕房的“包打听”（暗探），还有干其他不正当职业的。^[1]二房东男的是做小学教员的，一对夫妇。古历新年的夜晚，还请萧红和萧军一同吃的年夜饭。他们为了省钱，把前楼租给萧红和萧军，自己却住在亭子间里^[2]。

他们安置好以后，于1935年1月2日给鲁迅先生写了信，报告新居的情况。鲁迅先生于1月4日回信说：“知道已经搬了新房子，好极好极，但搬来搬去不出拉都路，正如我总在北四川路兜圈子一样。有大草地可看，在上海要算新年幸福，我生在乡下，住了北京，享惯广大的土地了，初到上海，真如被装进鸽子笼一样，两三年才习惯。”鲁迅曾劝萧军初到上海，尽量少说多听，如果不能不说的话，就多说闲话。萧红便和他开玩笑说，鲁迅先生是“老耗子”，萧军是“小耗子”，“老耗子”在教“小耗子”各种避猫的法门。鲁迅先生在这封信中也报以玩笑说：“吟太太究竟是吟太太，观察没有咱们爷们精确仔细。少说话或多说闲话，怎么会是耗子躲猫的方法呢？我就没有见过猫整天的咪咪的叫的，除了春天的或一时期之外，猫比老鼠还要沉默。春天又作别论，因为它们另有目的。平日，它总是静静地听着声音，伺机搏击，这是猛兽的方法。自然，它决不 and 耗子讲闲话，但耗子也不和猫讲闲话。”因为萧军和萧红提出要考察上海，鲁迅便劝告他们：“工人区域里却不宜去，那里狗多，有点情形不同的人走过，恐怕它会注意。”^[3]

萧红由于失眠，便提出要和萧军分床而居。因听叶紫说起木刻家黄

新波处有两张单人铁床，便由鲁迅先生介绍到他那里去借。^[4]黄新波住在吕班路（今重庆南路），原与一些未婚的青年朋友合租一个房间共住。同住的朋友、同学各自搬居，遗下一些家具，由晚走的黄新波保管。他听两萧说明来意，当即慨然允诺，并到外面叫了两辆黄包车，把他们送走了。^[5]

回到家里，萧军把自己的床安置在北角，把萧红的床安置在西南角。晚上临睡的时候，还彼此道了“晚安”！正当萧军蒙蒙眈眈将要睡的时候，忽然听到一阵抽泣的声音，他惊醒过来，急忙扭开了灯，奔到萧红的床边，以为发生了什么急症，把手按到她的前额上焦急地问道：“怎么了？哪里不舒服吗？”萧红没有回答，两股泪水却从那双圆睁睁的大眼睛滚落到枕头上来。萧军摸她的头没有热度，又扯过她的一只手寻找脉搏，她竟把手抽了回去。她对萧军说：“去睡你的吧！我什么病也没有！”萧军问她：“为什么哭？”萧红竟咯咯地憨笑起来说：“我睡不着！不习惯！电灯一闭，觉得我们离得太遥远了！”萧军明白了，用指关节在她的前额上剥啄了一下说：“拉倒吧！别逞‘英雄’了！还是过来睡吧！”^[6]

萧军和萧红的生活要靠朋友接济。有一天，聂绀弩到萧军和萧红的住处，看见他们生活窘迫，就问他们为什么不写点稿子去换钱？萧军说，恐怕写出了也无处发表。聂绀弩说：“你找老头子（指鲁迅先生）啊！他总有办法……”叶紫也劝过萧军：“你总要生活下去呀！——老头子介绍的文章如果不是太差，他们总是要登的。太差的文章老头子也不肯介绍的……”他们听从了朋友们的劝告，向鲁迅先生求援。鲁迅先生有求必应，给他们的作品找出路。他拿到萧红的《麦场》以后，就“托人把这部稿子送到各方面去‘兜售’，希望能找到一处可以公开出版的书店来接受它。”^[7]“文学社曾愿意给她付印，稿子呈到中央宣传部书报检查委员会那里去，搁了半年，结果是不许可。”^[8]萧红等得很着急，就写信问鲁迅先生，鲁迅耐心地回答她，告诉她自己的文章被删掉的事是家常便饭：“日前做了一篇随笔到文学社去卖，七千字，检查官给我删掉四分之三，只剩一个脑袋，不值钱了。”他还安慰萧红说，她的作品“我想不至于此，如果删掉几段，那么，就任他删掉几段，第一步是只要印出来。”^[9]又过了一段时间，萧红又写信去向鲁迅打听消息，在信中也叙

述了自己写不出东西来烦躁的心情，说自己胖得像蛔蛔了，请鲁迅先生用鞭子抽自己。鲁迅给她回信说“小说送检查处后，亦尚无回信”，他帮助萧红分析说：“我看这是和原稿的不容易看相关的，因为用复写纸写，看起来较为费力，他们便搁下了。”他还劝导萧红说，“我不想用鞭子去抽打吟太太，文章是打不出来的，从前的塾师，学生背不出书就打手心，但愈打愈背不出，我以为还是不要催促好。如果胖得像蛔蛔了，那就会有像蛔蛔样的文章。”^[10]

萧红他们的生活是非常清苦的，肚子里经常没有油水。有一次，叶紫嘴馋了，又没有钱吃好的，他就和萧军商量，要老头子请他们吃小馆，萧红就自告奋勇写了信。她说怕费钱可以吃得差一点。寄出这封信的同时，还寄出了萧红的小说《小六》，请鲁迅先生推荐发表。鲁迅先生立刻把萧红写的《小六》推荐给陈望道主编的《太白》半月刊。1935年2月8日，鲁迅将此事记载在日记中：“寄陈望道信并悄吟稿一篇。”第二天，又写信给他们说，“小说稿已经看过了，都做得好的——不是客气话——充满着热情，和只玩技巧的所谓‘作家’的作品大两样。今天已将悄吟太太的那一篇寄给《太白》。”至于请客的事，鲁迅先生则说，“请客大约尚无把握，因为要请，就要吃得好，否则，不如不请，这是我和吟太太主张不同的地方。但是，什么时候来请罢。”^[11]1935年3月1日，又给萧军的复信中说，“悄吟太太的一个短篇，我寄给《太白》去了，回信说可以登出来。”这篇小说就是萧红的《小六》，讲述的是小六一家人在贫困中挣扎而无望的故事，终于被逼得母子俩一起跳了泥塘。这篇小说的故事，可以看到他们在青岛时的邻居，朱姓小贩一家生活的缩影。很快，《小六》发表在3月5日出版的《太白》第1卷第12期上，这是著名语言学家陈望道主编的小品文半月刊。不久，鲁迅推荐的萧军的几个作品——《职业》《樱花》《货船》《初秋的风》《军中》等，也陆续发表在上海的各家刊物上。他们在鲁迅先生的帮助下，终于叩开了上海的文坛之门，逐渐被上海的文坛所接纳。

当时，发表左翼作家作品的大型刊物只有《文学》月刊，而且稿酬丰厚、有保障，一般是每千字三元，对于无名青年作家已经十分可观。《文学》月刊名义上是由郑振铎、傅东华编辑，实际上由黄源负责，鲁迅、茅盾及其他一些著名左翼作家都是幕后的支持者。能在大型刊物上

发表作品，意味着一举成名，向其他刊物卖稿也就水到渠成。每种刊物都有自己的固定作者，近于同人刊物。30年代，上海滩的社会政治情况复杂，左翼刊物往往要了解作者的政治背景之后，才敢刊载他的文章。对于无名作家来说，没有可靠的人介绍，几乎是无法“跃龙门”的。介绍人自然需是文坛名家，一来要对陌生作者的政治背景负责，二来则对文章的质量负责。潜规则是介绍人在推荐稿子的时候，通常要搭上一篇自己的稿子作为“人情”，刊物就此可以拉到名家的稿子。所以，推荐萧军和萧红的稿子，鲁迅很可能也以自己的文章陪了“人情”。

3月5日，鲁迅请了叶紫和两萧一起吃晚饭。正巧黄源来拜访鲁迅先生，就和他们一起走了。到了内山书店的时候，又碰上《芒种》的编辑曹聚仁来送《芒种》，也就会合在一起，加上许广平和海婴，一行八个人，到了桥香夜饭店。那是一家吃广帮菜的饭馆，菜肴很精致。这次请客，萧军事先是不赞成的，也没有在信上签名，但还是跟着吃了喝了，而且吃的喝的比叶紫和萧红两个人的总量还要多一些。^[12]萧红叫得最凶，但吃得却最少。就在这次宴会的饭桌上，他们三个人向鲁迅先生提出要创建奴隶社，自费出版“奴隶丛书”。鲁迅听了以后很赞成，他说“奴隶社”的名称是可以的，因为它不是“奴才社”，奴隶总比奴才强！奴隶是要反抗的……^[13]

萧红和萧军给鲁迅先生写信，谈到列宁和高尔基，也谈到他们两人对人民的“爱”，前者属于父性的，近于严；后者近于慈，属于母性。于是便问鲁迅先生，你属于哪型呢？鲁迅于3月14日回信说：“……使我说起来，我大约是‘姑息’的一方面，但我知道若在战斗的时候，非常有害，所以应该改正。不过这和‘判断力’大有关系，力强，所做便不错，力一弱，即容易陷于怀疑，什么也不能做了。‘父爱’也是一样的，倘不加判断，一味从严，也可以冤死了好子弟。”萧军在和黄源闲谈的时候，黄源玩笑地说萧军野气太重，这使萧军生出淡淡的“悲哀”。他在给鲁迅先生的信中，问他对自己的“野气”如何看法，以及如何才能改正？鲁迅1935年3月14日回信明确说：“由我看来，北人爽直，而失之粗，南人文雅，而失之伪。粗自然比伪好。”对于萧军所谓的“野气”，认为“不要故意改。但如在上海住得久了，受环境的影响，是略略会有些变化的，除非不和社会接触。但是，装假固然不好，处处坦白，也不成，这要看什

么时候。和朋友谈心，不必留心，但和敌人对面，却必须时刻防备。我们和朋友在一起，可以脱掉衣服，但上阵要穿甲。您记得《三国演义》上的许褚赤膊上阵吗？中了好几箭。金圣叹批道：谁叫你赤膊？”并且告诉他，文坛也是如此，“以后关于不知底细的人，可以问问叶他们，比较的便当。”^[14]

萧军准备自费出版《八月的乡村》，叶紫带萧军到江湾一个学生宿舍去，找青年木刻家黄新波，请他为萧军的书作一幅封面用的画。临别的时候，萧军不仅向黄新波宣布了自己的地址，也向别的青年人提出邀请：“有工夫……到我家来玩吧！”叶紫赶忙在他的脚踝骨上狠狠地踢了一脚。出门以后，萧军责问他为什么要踢自己，叶紫说：“这个‘阿木林’（上海话笨蛋的意思），谁让你向他们宣布自己的住址啊？”萧军不以为意地说：“这有什么关系啊？他们全是进步的……”叶紫教育他说：“他们并不全都永远可靠的！——回去换个地方——搬家吧！”萧军这才明白，上海环境的险恶，决定立即搬家。^[15]

1935年4月2日，萧红和萧军又搬到拉都路351号，即现在的襄阳南路351号。^[16]351号是小弄堂里的第二栋房子，这是坐北朝南中西式的假三层的楼房，朝西临街处，有一扇宽大的铁条栅门，朝南靠近357弄的地方有堵墙，里边是长方形的一片空地，墙边和门边还有些栽着花木的池子。萧红和萧军住在三楼，仍然是阁楼性质的房间。他们又给鲁迅先生写了一封信，通报了自己的新地址。鲁迅已经将《八月的乡村》仔细看过，并写好了序，又写了一封长信，因为怕寄失，又于4月2日寄出一短笺，以确定萧红和萧军的新住址。^[17]

有一天早晨，萧红和萧军在敦和里大门口北侧一处卖油条的小铺子买油条吃。拿回家来发现包油条的纸竟是鲁迅先生所译班台莱夫童话《表》的手书原稿纸二页，这使他们大吃一惊。萧军马上又到那家铺子去问，是否还有这类包装纸，他们回答说没有了。这使他们感到懊丧，也很悲伤！他们把这油条包纸马上给鲁迅先生寄去，并写信请他把这《表》的原稿催讨回来。他们在心中表示很“愤懑”，说像中国这样一个国家以至文学界，他们对于一位像鲁迅先生这样“独一无二”的作家“手迹”，居然让它去包油条，应该是一种多么可悲的现象！凡是不懂得尊敬自己国家于人民有好处的杰出人物，以至于他们的事业、劳绩……的国

民，这国家也将是可悲的！鲁迅自己却并不在意，他于4月12日写给萧军的信中说：“我的原稿的境遇，许知道了似乎有点悲哀；我是满足的，居然还可以包油条，可见还有些用处。我自己是在擦桌子的，因为我用的是中国纸，比洋纸能吸水。”^[18]这家小铺子，离《译文》杂志社的地址很近，鲁迅的手稿是从编辑部流散出去的。

在同一封信里，鲁迅先生还教导萧军和萧红：“一个作者，‘自卑’固然不好，‘自负’也不好的，容易停滞。我想，顶好是不要自馁，总是干；但也不可自满，仍旧总是用功。要不然，输出多而输入少，后来要空虚的。”对于萧军的《八月的乡村》，他主张删去那些说明的地方，“尤其是狗的心思之类”，“怎么能知道呢。”这是针对萧军小说中，有一处关于狗的心理描写。因为胡风曾表示要和萧军他们见面谈一谈，萧军在信里征询鲁迅的意见。在这封信里，鲁迅打消他们的一切顾虑，很赞成萧军和胡风谈谈，因为他专门研究文学批评。

萧红和萧军一再地邀请鲁迅全家到自己家里来玩，可是鲁迅先生非病即忙，或者由于各种琐事缠身，一直未能成行。1935年4月12日，他在信中说：“7日信早到，我们常想来看你们，孩子的脚也好了，但结果总是我打发了许多琐事之后，就没有力气。一天一天地拖。到后来，又不过是写信。”

鲁迅先生终于还是去看望两位年轻的东北作家，这使他们感到最大的兴奋和欢喜！5月2日上午，鲁迅和许广平带着海婴，他们全家突然到萧红家里做客了。他们休息了大约一个钟头以后，鲁迅先生邀请他们一起出去吃午饭。萧红和萧军没有推辞，就无目的地在“法租界”一家西餐饭馆里随便吃了一些什么，然后送他们上了电车，两个人才步行回到家里。^[19]

叶紫（1911—1939），湖南益阳人。原名余鹤林，又名余藩，“叶紫”是他的笔名之一。^[20]“叶”是他祖母之姓，“紫”乃血的象征^[21]。当湖南农民运动轰轰烈烈兴起的时候，只有14岁的叶紫就卷入了大革命的洪流。后来，他的父亲、姐姐等亲人都惨死在敌人的屠刀下，他小小的心灵里种下了仇恨的种子。在亲朋的掩护下，他开始了流浪的生涯。1931年，叶紫到达上海，投身于左翼文艺运动，写出了《丰收》《火》《电

网外》等表现农村阶级压迫的中短篇小说。他认识两萧的时候，已经是中共党员。他家祖孙三代五口，挤在法租界的一个亭子间里，那里还有时举行秘密会议。^[22]此时，他的《丰收》已经快印刷完了，这虽然是所谓“非法”出版的“私书”，但却应该像“合法”出版的样子，要有一个堂堂正正的书店名字，还要有地址。叶紫首先想出了容光书局——上海四马路，糊弄得很像正式出版^[23]。

叶紫的《丰收》、萧军的《八月的乡村》和萧红的《生死场》三部书，曾辗转托人送到黎明书店，希望能正式出版。黎明书店的编辑起初对这三部稿子曾有出版的考虑，但迫于当时的政治形势，还是婉言谢绝了。黎明书店的两名小编辑丁镜心和敖方肇冒了风险，把这三部书稿转给与黎明书店有来往的民光印刷所。当时，印刷费和白报纸都可以赊账。^[24]就这样，这一年的5月，印出了奴隶丛书之一叶紫的《丰收》。^[25]

这一年6月，萧红和萧军搬到法租界萨坡赛路190号的唐豪律师事务所。唐豪，字范生，是萧红和萧军的朋友。萧红和萧军就住在他家二楼的后楼。^[26]萧红在这里写了散文《三个无聊人》，表达了自己女权主义的思想。她写了三个无所事事的朋友，在一起消磨时光。其中的一个胖同伴，经常带着钱去可怜妓女。他说：“最非人生活的就是这些女人，可是没有人知道更详细些。”萧红不无幽默地写道：“他这态度是学者的态度。说着他就搭电车，带着钱，热诚地去那些女人身上研究‘社会科学’去了。”她讽刺了男权社会中那些新式知识者的伪善与堕落。

这个月，萧军的《八月的乡村》作为奴隶丛书之二出版，立即引起很大反响。鲁迅把它寄给许多外国朋友，希望能翻译成其他语言，更广泛地宣传中国人民，特别是东北人民的反抗斗争。^[27]出版的时候署名田军，一方面为了避免引起国民党检查机关的注意，另一方面又算为农民的军队写作^[28]。

胡风（1902—1985），原名张光人，笔名谷非等，湖北蕲春人。曾就读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留学日本时因参与抗日活动，于1933年被驱逐回国。同年参加左翼作家联盟，开始职业作家的生涯，一直工作在鲁迅先生身边，和鲁迅有“平生风谊兼师友”的情谊。大致是这个时期，他去看望萧红和萧军，从此成为志同道合的朋友。他见到了这一对

来自被敌人占领的国土，而用笔参加了民族解放斗争的青年夫妇，很是高兴。尤其是萧红，他觉得她很坦率，真诚，还未脱女学生气，头上扎着两条小辫，穿着朴素，脚上还穿着球鞋呢，没有当时上海滩姑娘们那种装腔作势的扭捏之态。因此虽然是初次见面，他对他们就不讲客套，可以说是一见如故了。^[29]在鲁迅的支持下，两萧和胡风之间来往密切，彼此之间坦诚相待。

萧红的《麦场》却迟迟没有消息。1934年12月，生活书店有意出版，送审半年之后，国民党中央宣传书报检查委员会不予批准出版，鲁迅又把它介绍到《文学》杂志社，希望能够连载。不久，稿子还是被退了回来，理由是他们认为“稍弱”。鲁迅又交给胡风，让他拿到《妇女生活》试试，如果不行的话，就只好搁起来了。^[30]

1935年的夏天，罗烽经铁路工人们营救出狱，与妻子白朗秘密逃离日伪法西斯统治下的哈尔滨。7月15日，乘坐“大连丸”到达上海。因为举目无亲，挤住在萧军和萧红那里。^[31]两家人住在一间屋子里，又正值盛夏，其艰苦可以想见。罗烽和白朗想见鲁迅，萧军就向鲁迅先生转达了这个意思。鲁迅先生于7月27日回信说：“你的朋友南来了，非常之好，不过我们等几天再见吧，因为现在天气热，而且我也真的忙一点。现在真不像在作人，好像是机器。”^[32]屋子狭小，居住的人多，萧军觉得妨碍自己写作。萧红悄悄转告了他们，长期下去，三郎不高兴，他们就搬到了舒群华美里的亭子间。这一年的春天，舒群因为没有暴露身份而获释。这个月，舒群辗转来到上海，一开始借住塞克家。后来塞克因为组织“狮吼剧团”，排演《流民三千万》，触怒了当局，剧团垮台了，自己也失了业。舒群只好另外去租亭子间，反复修改自己《没有祖国的孩子》。他找到昔日的朋友萧军，并没有其他要求，一是想让他引见拜访鲁迅，二是把自己的作品呈给鲁迅过目。罗烽夫妇与舒群一度挤住在一个亭子间里，穷困得靠典当为生。直到10月，白朗找到一份打字员的工作，11月，罗烽通过周扬接上了组织关系加入左联，生活才有了着落，作品也开始发表。直到一年以后鲁迅逝世，这几位东北作家都没有能够见到深深敬仰着的他，以至于成为一个一生无法释怀的心结。萧红哈尔滨时期的朋友，陆陆续续地汇集到了上海。加上先期抵达的作家，诗人穆木天、宇飞，小说家李辉英、黑丁，剧作家艺术导演塞克，翻译

家金人，东北作家群在悄然崛起。[33]

这一年的8月，远在边陲的呼兰张家也发生了一件大事。张廷举集各地族人资金，编撰印刷了《东昌张氏宗谱书》，编入从张氏始祖“岱”至“维、廷、秀、福”四世族人，里面收有所有成年男子及其配偶的照片。这本谱书中记载了张氏族人的丰功伟绩，也记载了个别族人的过失之处。[34]其中没有萧红的名字，姜玉兰的条目中，只写“生三子”。一来她早已被口头开除族籍，二来作为左翼作家的萧红声名日隆，处于日伪法西斯统治下的张廷举为了避祸也不敢载入。但是，这对萧红已经不重要了，鲁迅的关怀与提携带给她的温暖，使她接续起老祖父的爱。从1931年10月初，逃离福昌号屯之后，经过5年的艰难跋涉，她终于以自己独立的姿态站立在世人面前。

对于家族中的人，她惦念最多的是亲弟弟张秀珂。两个人经常偷偷通信，她经常给张秀珂写信，指点他看进步小说。大约张廷举有所觉察，出于保全自身与呵护家人的目的，他严令子女不得与萧红联系。而且，最担心的是张秀珂。有一次，萧红写给张秀珂的信，被张廷举拿获，他用手挡住信封下面的地址，问张秀珂：“这是谁来的信？”张秀珂认出姐姐熟悉的字迹，但是不敢说，只好回答：“不知道。”张廷举对他说：“这是逆子写的，你给她写过信吗？”张秀珂回答：“没有。”张廷举威胁道：“那好，你如果同她来往，这个家也是不要你的。”张秀珂和父亲说话的时候，紧张得两只手都在发抖。过了一段时间，继母梁亚兰又背着张廷举把这封信交给了张秀珂。[35]梁亚兰素来畏惧张廷举，敢于将萧红的信交给张秀珂，显然是张廷举授意的，至少得到他的默许。可见张廷举威严的外表掩饰了内心对萧红的牵挂，而对张秀珂的威胁则是不可明言的保护措施，生怕他会招惹上危难，当然也怕祸及自身与家人。萧红到上海以后，和弟弟张秀珂就断了联系。[36]当时伪满当局对思想犯处罚很严，经常殃及无辜，张秀珂竟有些神经过敏，谁也不敢相信，但是又走投无路。[37]

有一天，萧红和萧军请胡风夫妇到家里来做客，同时还邀请了其他的朋友。大家围着一张长桌子旁边包饺子，萧红擀皮儿，大家一块包。胡风的夫人梅志哪里见过这样的阵势，不知道是所有北方人自小练就的功夫。她只会包上海的菜肉馄饨，不会包饺子，急得汗都出来了，还没

有包好一个。萧红在一旁看着说：“得了，你不会包，在一旁歇着吧！”梅志不服气，还执意要包，结果又试着包了几个，都成了四不像的怪物，只好放下手。后来大家又开始喝酒，梅志和他们干杯，说这酒我不吃，会醉人的，我要喝香槟。坐在她旁边的白朗说，香槟也会醉人的。到了梅志该给孩子喂奶的时间了，他们站起来告辞。萧红和萧军不好留他们，就一起非常热情地送到了后门口。[38]

10月，萧红和萧军仍然为《麦场》的出版而煞费苦心。他们争论麦字是否有草头，萧红说没有，萧军说有。因为手头没有字典，就给鲁迅先生写信询问。结果是萧军败诉，鲁迅于10月20日回信说：“麦字是没有草头的。”《麦场》一书在朋友们之中传阅，对于它的题目进行了争论，最后胡风给改为“生死场”。[39]在同一封信里，鲁迅表示赞同这个书名：“《生死场》的名目很好……”他们只能做自费出版的打算。

这一时期，萧红和萧军还在学习世界语。他们学习世界语的动机是因为看不惯“日奴”“西崽”“半吊子大学生”“洋翰林”，那种挤眉弄眼，缩肩伸臂，洋洋得意，以说洋文和与洋人交往为唯一乐趣和骄傲的样子，以及“学习敌人的语言，是侮辱自己”的偏见。[40]萧红一开始期望很高，打算一年之内翻译文学书籍，半年之内读报纸。第一节课上，老师讲解了世界语发音的简单规则，萧红觉得照他说来，半年也不用，3个月就可以看短篇小说了。她买了一本《小彼得》，学着别人的样子说再见。但是也就到此为止了，因为世界语的名词字尾都是“O”，形容词的字尾都是“A”，读起来只听得“OO”“AA”，她觉得不好听也就不学了。先是下雨不去，后来刮风也不去，再后来干脆不去了，一本《小彼得》看完就彻底放弃了世界语的学习。她承认这是自己怕困难的假词，建议初学世界语的人，把它看得稍微难一点。[41]

鲁迅和许广平于10月27日那天来看他们的时候，扑了一个空，他们去参加世界语五十周年纪念大会了。回家以后得知鲁迅先生来过，没有能够相见，感到很懊丧[42]。

[1] 丁言昭：《萧红在上海事迹考》，《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2年第4辑，第40页。

[2]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9

页。

[3]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5—127页。

[4] 伊之美：《三个奴隶得解放》，《北方文学》，1980年第6期。

[5] 黄新波：《不逝的回忆》，转引自丁言昭《萧红在上海事迹考》，《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2年第4辑，第40页。

[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8页。

[7] 萧军：《〈生死场〉重版前记》，《生死场》，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0。

[8] 鲁迅：《萧红作〈生死场〉序》，1935年12月，上海容光书局出版的《生死场》，后收入《且介亭杂文二集》。

[9]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0页，第141页。

[10]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0页，第141页。

[11]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4—145页。

[1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8页。

[13] 萧耘：《鲁迅与奴隶社》，《文艺百家》1979年第1期。

[1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54—155页。

[15]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5页，第164—167页。

[16] 丁言昭：《萧红在上海事迹考》，《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2年第4辑，第40页。

[17]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5页，第164—167页。

[18]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73页。

[19] 萧军：《拉都路上几春宵》，1980年8月《艺术世界》。

[20] 臧筱春：《叶紫：小茅屋及其门联》，1987年12月《爱国报》。

[21] 陈若海：《叶紫生平琐记——访叶紫亲属和夫人》，《新文学史料》1979年第5期。

[22]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95页。

[23] 萧军：《拉都路上几春宵》，1980年8月《艺术世界》，第138—139页。

[24] 王季深：《叶紫和〈奴隶丛书〉》，1981年11月《文学报》，第5页。萧军的《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中，则说是由叶紫将这三部书稿介绍给民光印刷所的王先生。

[25] 又一说是叶紫的《丰收》是1935年1月出版，萧军的《八月的乡村》是1935年3月出版，见丁言昭《萧红传》。查鲁迅给萧军书简，鲁迅3月25日尚未看完书稿，作序则在此之后，故3月似不可能出版，所以此处沿用张毓茂《萧军传》中的说法。

[26]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09页。

[27]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09页。

[28]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09页。

[29] 胡风：《悼萧红》，《萧红》，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第2页。

[30]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10页，第204页。

[3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81页。

[32]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10页，第204页。

[3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81页。

[34] 王连喜：《萧红故居建筑与文物综合考》，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365页。

[35] 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65页。

[36]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

2014，第394页。

[37]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2页。

[38]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年9月，第2—3页。

[39]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2页。

[40]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2页。

[41] 萧红：《我之读世界语》，《商市街》，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5，第346页。

[42]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2页。

第二十七章 在鲁迅夫妇身边

1935年11月5日，萧红和萧军收到了鲁迅先生的一封短笺，邀请他们到家里来做客。

刘兄

悄吟太太：

我想在礼拜三（十一月六日）下午五点钟，在书店等候，您们俩先去逛公园之后，然后到店里来，同到我的寓里吃夜饭。

专此，即祝

俪祉。

豫上

十一月四日

收到这封信，两萧的心情自然是激动的。1935年11月6日，他们如约赴了鲁迅先生的家宴。这是他们第一次到鲁迅先生家做客。当时鲁迅住在北四川路底施高塔路大陆新村9号，一栋二楼一底（共计三层）上海一般性的弄堂房子。第一层是客厅、饭厅兼厨房；第二层是鲁迅先生的工作室兼卧室，三层为藏书室。

那是一个愉快的夜晚，他们吃得很多，和鲁迅、许广平先生也聊得很晚。他们谈了很多伪满洲国的事情，从饭后谈起，一直谈到9点钟、10点钟而后到11点钟。他们时时想退出来，让鲁迅先生早点休息，但鲁迅先生并没有疲倦的样子。他们几次想让他坐在藤椅上休息一会，但是他没有去，仍旧坐在椅子上。只上楼去了一次，去加穿了一件皮袍子。过了11点，天就落雨了，雨点淅淅沥沥地打在玻璃窗上。萧红偶一回头，就看到玻璃窗上有小水流往下流。夜已深了，并且下着雨，他们心里十分着急，几次站起来想走，但鲁迅先生和许广平先生一再说再坐一下：“12点以前终归有车子可搭的。”所以一直坐到将近12点，才穿起雨

衣来，打开客厅外边的响着的铁门，鲁迅先生非送到铁门外不可。一直送到弄堂口，指点着弄堂门口边，镶在电灯外面，写在一片毛玻璃上的一个大“茶”字说：“记住这个‘茶’字，下次来就不会找错门了。”这是一家日本人开设的吃茶店。上海的弄堂房子建造得几乎一模一样，如果忘记了门牌号数，是容易走错的。所以鲁迅先生将自己寓所的特征指点着告诉他们，^[1]从此，他们进入了鲁迅最信任的朋友圈子。

认识鲁迅的家以后，萧军和萧红就经常到鲁迅先生家去玩。有时胡风也去了，鲁迅先生就留他们一起在家里吃饭。有一次，大家聊得高兴，出来时夜已深了。他们虽然坐上了电车，但半路车就不走了。他们三个穷作家，坐不起黄包车，就沿着爱多亚路一直走去。萧红虽是女性，身体很病弱，但也不肯示弱，非要和胡风赛跑。他们在空荡荡的马路上奔跑说笑，直到法租界才分手。事后，萧红把这件事告诉了鲁迅先生，鲁迅先生立即给胡风写了一封信，劝告他们以后不要在马路上奔跑，以免引起巡捕的注意，惹出麻烦。^[2]

11月14日，鲁迅先生看完了《生死场》的校样，把它交给胡风。晚上为《生死场》写了序文，于次日寄给萧军。鲁迅用红笔，恭楷逐字逐句地改正了《生死场》校样上的错字，又改动了一点格式。这种认真的精神使萧红很感动，立即写信向鲁迅先生诉说了自己的感受。11月16日，鲁迅先生回信说：“校出了几个错字，为什么这么吃惊？我曾经做过杂志的校对，经验也比较的多，能校是自然的，但因为看得太快，也许还有错字。”鲁迅先生对于青年作者也不是一味地袒护，真诚的批评也是一种爱护。在这封信里，他写道：“那序文上有一句‘叙事写景胜于人物的描写’，也并不是好话，也可以解作描写人物并不怎么好。因为作序文是要顾及销路，所以只得说得弯曲一点。”萧红对自己的作品并不十分自信，便在信中征求鲁迅先生的意见，问老王婆是否写得太鬼气。鲁迅在回信中说：“至于老王婆，我却不觉得怎么鬼气，这样的人物，南方的乡下也常有的。安特列夫的小说，还要写得怕人，我那《药》的末一段，就有些他的影响，比王婆鬼气。”鲁迅为《生死场》作的序言，大概是许广平先生代为抄写的，所以上面没有鲁迅先生的亲笔签名。萧红见萧军和叶紫都有，便也向鲁迅先生要签名。鲁迅写了寄给她，并在信中说：“我不大希罕亲笔签名制版之类，觉得这有些孩子气，不过悄吟太太

既然热心于此，就写了附上，写得太大，制版时可以缩小的。这位太太，到上海以后，好像体格高了一点，两条辫子也长了一点，然而孩子气不改，真是无可奈何。”^[3]

1935年年底，聂绀弩和萧军、萧红都想办刊物，当然是以鲁迅先生为旗帜，每期都要有鲁迅先生的文章。鲁迅先生和胡风商量，总觉得这样分头办，力量太分散不好。还是以胡风为核心，其实是以鲁迅为核心，合力办一个比较好。大家都同意这个意见。商量刊名的时候，鲁迅先生提出“闹钟”，胡风则脱口说出“海燕”。鲁迅立即同意了他的意见，后来胡风觉得，唤醒沉睡者，用“闹钟”是更具体而新颖的。但鲁迅先生还是支持胡风的意见，并且亲自为刊物写了刊名“海燕”两个字，第二天就交给了胡风。这个杂志的文稿由胡风集结，编好后交给聂绀弩付排，校对等杂事也由他负责。编排方面大家一起商量，但大多由胡风做主。刊物一出，初版两千册，当天就卖完了。这使大家很高兴，为了表示庆祝，鲁迅先生在梁园饭馆，宴请萧红、萧军夫妇、聂绀弩夫妇、胡风夫妇、叶紫等一干同人。大家都从这刊物的成功得到了很大的鼓舞，尽情地痛饮，尽情地抒发自己的心情，一直吃了两三个小时，筵席才散。第二期也出得很顺利，但立刻引起国民党检查部门的注意。第三期编好以后，却不能出版了。^[4]萧红在这个刊物上发表了《访问》《过夜》等作品，萧军发表了《大连丸上》《我家在满洲》。

《海燕》的影响很大，销路又好，吸引了一批读者，孟十还就准备以《海燕》的作者群为基础，创办一个新的刊物《作家》。他通过聂绀弩联系这些作家，说服上海杂志公司的张静庐承担出版。张静庐是一个行伍出身的出版商，精通出版发行，也懂得文化艺术，在已经有了黎烈文主办的综合刊物《中流》半月刊和《译文》之后，又同意出版《作家》。孟十还忽然通知胡风夫妇和两萧到他的新居去吃晚饭，那是在兆丰公园附近一个弄堂里的一栋小洋房里。孟十还说是借助他同乡的房子，饭前，他讲述了自己办杂志的计划，希望《海燕》的所有作家都参加。他极其谦恭地说，自己虽然出面当主编，但只是一个跑腿的小伙计，希望他们在编辑方面多费点力。当时没有其他可以自由发表的园地，他说的又很好，大家就都答应支持他。^[5]萧红写了以东特女子第一中学校的生活为素材的短篇《手》，发表在1936年出版的创刊号上。

12月，萧红的《生死场》以奴隶丛书之三，自费印刷出版了。萧红自幼酷爱美术，她为自己的作品《生死场》设计了封面。因为封面用纸是紫红色的，她想利用这纸的本色，把封面做成半黑半红的样子，以之来代表“生”与“死”。当她用墨笔把《生死场》的书名双勾出来之后，等打算把二分之一的封面完全涂成黑色的时候，在一旁的萧军认为这样的设计太呆板了，就建议她只把书名周围涂黑就可以了，不用全都涂上，就像“未完成”的样子。她听从了萧军的建议，就随便涂成了现在这个样子。^[6]

因为《生死场》是非法出版，为了防止不必要的麻烦，需要起一个新的笔名。于是，她正式使用了“萧红”这个名字。根据萧军的阐释，用意在于和萧军的名字联系起来，就正正当当地作为“红军”了。当时，国民党正在江西一带“剿共”，因此他们偏叫个“红军”，给他们瞧瞧。^[7]这一说法，最近受到普遍的质疑。在去意识形态化的潮流中，也有人认为“萧红”的笔名意在感谢萧军，也是纪念他们的共同生活。^[8]也有人认为“萧”是“悄”的音转，《八月的乡村》中的知识分子叫萧明，似有假借认同之意。军谐君，故可解释为萧姓的男子。在此之前，萧军常用的笔名是三郎、刘均、刘军，《八月的乡村》署名田军，其他卖钱的文章则署名萧军，萧军的名字正式使用是在这之后^[9]。但是萧军的阐释也未必过度，据说萧红此时曾想加入共产党，征询过鲁迅先生的意见^[10]。鲁迅以环境太残酷而劝阻，另外，党组织曾一度想吸收她，但看到她一派艺术家的任性而作罢。从哈尔滨到上海，她主要生活在左翼文人的圈子里，来往密切的绝大多数朋友是共产党人。一直到生命接近尾声的时候，还念念不忘描写红军长征的“半部红楼”，是有这种可能的。萧红用这个笔名大约还有巩固和萧军关系的用意，一如哈尔滨时期和萧军同姓连用田倪与田娣的笔名。当时主要是为了出版著作，起一个掩人耳目的名字，也未必有什么深意。不管怎么说，是这个名字使她永载史册，而且和萧军紧密联结。至此，两萧成为专有名词，萧红追求人生独立的情感奔逃就更加艰难。

《生死场》奠定了萧红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地位，一跃成为著名的左翼抗日作家。鲁迅在序言中，给予她的创作以很高的评价：“这本稿子到了我的桌上，已是今年的春天，我早重回闸北，周围又熙熙攘攘的

时候了，但却看见五年以前，以及更早的哈尔滨。这自然还不过是略图，叙事和写景，胜于人物的描写，然而北方人民对于生的坚强，对于死的挣扎，却往往已经力透纸背；女性作家的细致的观察和越轨笔致，又增加了不少明丽和新鲜。精神是健全的，就是深恶文艺与功利有关的人，如果看起来，他不幸得很，他也难免不能毫无所得。”鲁迅先生的评价，无疑道出了《生死场》的艺术价值。同时，也说出了自己阅读的感受，“然而我的心现在却好像古井中水，不生微波，麻木地写了以上那些字。这正是奴隶的心！但是，如果还是扰乱了读者的心呢？那么，我们还决不是奴才。”

胡风为《生死场》写了读后记，客观地评价了萧红的这部作品。他先以肖洛霍夫《被开垦的处女地》和萧红的《生死场》做比较，指出：“《生死场》底作者是没有读过《被开垦的处女地》，但她所写的农民对于家畜（羊、马、牛）的爱着，真实而又质朴，在我们已有的农民文学里面似乎还没有见过这样动人的诗篇。”“不用说，这里的农民底命运是不能够和走向地上乐园的苏联的农民相比的。蚊子似的生活着，糊糊涂涂地生殖，乱七八糟地死亡，用自己的血汗自己的生命肥沃了大地，种出食粮，养出畜类，勤勤恳恳地蠕动在自然的暴君和两只脚的暴君底威力下面。”胡风的评价可以说是独具慧眼，他首先指出了萧红笔下人物的特质，以及萧红在把握他们生存状态的独到之处：人与物之间一种生动而形象的互喻关系，盲目地生殖与盲目地死亡，终于由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入侵而从蒙昧中惊醒过来，连最卑微的生存也难以以为继，终于走上了反抗的道路。胡风因此称赞她，“使人兴奋的是，这本不但写出了愚夫愚妇底悲欢苦恼而且写出了蓝天下的血迹模糊的土地和流在那模糊的血土上的铁一样重的战斗意志的书，却是出自一个青年女性的手笔。在这里我们看到了女性的纤细的感觉也看到了非女性的雄迈的胸境。”对于《生死场》的弱点，胡风也给予了不留情面的批评，“然而，我并不是说作者没有短处或弱点。第一，对于题材的自主力不够，全篇显得是一些散漫的素描，看不到向着中心的发展，不能使读者得到应该能够得到的紧张的迫力。第二，在人物底描写里面，综合的想象的加工非常不够。个别地看来，她底人物都是活的，但每个人物底性格都不突出，不大普遍，不能够明确地跳跃在读者底前面。第三，语法句法太特别了，有的是由于作者所要表现的新鲜的意境，有的是由于被采用的方言，但

多数却只是因为对于修辞的锤炼不够。我想，如果没有这几个弱点，这一篇不是以精致见长的史诗就会使读者感到更大的亲密，受到更强的感动罢。”这样的批评显然是根据现实主义的美学圭臬，萧红则一直都在抵抗着这一话语体系的规训，排斥所有的小说学的成规。其中“散漫的素描”一句，则准确地道出了《生死场》与先锋美术的血缘关系，这正是萧红早期创作的重要特点。

《生死场》首先以抗日的题材，适应了当时民族解放斗争的时代需要。其次，则是以鲜明的阶级意识，呼应30年代左翼文学的主潮。其三，则以超越这两者之上，也是潜伏在词语之下的，从女性的经验出发，对于生命的强烈慨叹、对于人的精神状态的关注，超越了自己的时代。这第三点，是萧红作品中一以贯之的精神，到了她创作的晚期，更是成为主线。正因为如此，《生死场》自1935年自费印刷出版以后，再版了几十次，一直到90年代，仍然有它的读者，世纪之交搬上话剧舞台之后轰动一时。

《生死场》的出版，给上海文坛一个不小的新奇和惊喜。用许广平的话来说，这部小说是“萧红女士和上海人初次见面的礼物”，而上海对她的厚爱也是空前的。从此文章发表不成问题，衣食无忧的安宁，是她一生漂泊生涯的短暂停顿。许多杂志拉她和萧军当台柱子，一跃成为上海文坛引人瞩目的红星。春天，萧军和萧红应《作家》杂志编辑孟十还的邀请，还同去游了杭州。他们流连在湖光山色之中，西湖、断桥、葛岭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他们从杭州回来以后，送给鲁迅先生一罐白菊花茶。鲁迅先生又把它转送给了胡风。这次杭州之行，萧红还为自己买了一根小竹棍儿，一直随身带在身边。

萧红生活在朋友们热情洋溢的包围中，享受着她们一生少有的欢乐时光。有一天上午，胡风和梅志又去看萧红。萧红扎着花围裙正在收拾房间，擦地板。胡风问她：“怎么你一个人？三郎呢？”萧红一边请他们坐，一边说：“人家一早到法国公园看书用功去了，等回来你看吧，一定怪我不看书。”停了一会儿，似乎忍不住了又说，“你看这地板，烟头、脏脚印，不擦行吗？脏死了，我看不惯。”不久，萧军夹着几本书回来了。他热情地和胡风夫妇打了招呼，就谈他看的书了，说得那么兴高采烈而又自信。说着说着果然用一种夸耀又带谴责的口吻说萧红：“你就是

不用功，不肯多读书，你看我，一大早大半本书。”这下萧红可不干了，冷冷地说：“吓，人家一早去公园用功，我们可得擦地板，还好意思说呢！”萧军感到有点理亏，就哈哈地大笑起来，萧红忍不住也笑了，大家都笑起来。^[11]

鲁迅先生对于他们的成长，起到了直接的帮助。他认为在手法的生动，《生死场》似乎比《八月的乡村》更觉得成熟些。每逢和朋友谈起，鲁迅先生总是推荐这两本书，认为在写作的前途上，萧红是更有希望的^[12]。5月间，斯诺访问鲁迅，他在回答斯诺夫人海伦·福斯特提出的有关中国现代文学问题的时候，谁是当下最优秀的左翼作家，鲁迅列举的人中有萧军，并且认为“田军的妻子萧红，是当今中国最有前途的女作家，很可能成为丁玲的后继者，而她接替丁玲的时间，要比丁玲接替冰心的时间早得多”^[13]。胡风也常常当着萧军夸奖萧红，当面说萧红的写作才能在他之上。萧军靠刻苦，而萧红是凭着个人感受和天分创作。萧军深刻，但没有萧红生动。“一向非常骄傲专横的萧军”也承认，每当别人谈起他创作上不如萧红的时候，他便不好意思地说：“我也是重视她的创作才能的，但她少不了我的帮助。”^[14]萧红听了以后，多数情况是在一旁委屈地撇嘴。这种普遍的舆论，对于大男子主义严重的萧军来说，无疑是心理的阴影，也为日后两萧最终的分手带来了深层的隐患。

鲁迅对三个小奴隶的支持，引起了一些人的不快。1936年3月15日，《大晚报》副刊《火炬》上，发表了张春桥化名狄克的文章《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他在这篇文章中说：“《八月的乡村》整个地说，他是一首史诗，可里面还有些不真实，像人民革命军进攻了一个乡村以后的情况就不够真实。有人这样对我说，‘田军不该早早地从东北回来’，就是由于他感觉到田军还需要长时间的学习，如果再丰富了自己以后，这部作品当更好。技巧上，内容上，都有许多问题在，为什么没有人指出呢？”这种说法无疑是荒唐而武断的。其实，鲁迅在《田军作〈八月的乡村〉序》中，在充分肯定了这部书的优点的同时，也指出了它的不足之处。他认为他见过的几种写关于东三省被占领题材的小说中，“这《八月的乡村》即是很好的一部，”小说写得“严肃，紧张，作者的心血和失去的天空、土地、受难的人民，以至失去的茂草、高粱、蝥蛄、蚊子，搅成一团，鲜红地在读者面前展开，显示着中国的一部分和全部，

现在和未来，死路和活路。凡有人心的读者，是看得完的，而且有所得的。”在这个前提下，鲁迅批评了它的弱点：“有些近乎短篇连续，结构和描写人物的手段，也不能比法捷耶夫的《毁灭》。”

为了回击张春桥不怀好意的攻击，鲁迅于1936年4月16日写了《三月的租界》，发表在1936年5月10日《夜莺》第一卷第三期上。针对张春桥说萧军“不该早早从东北回来”的挑衅，写道：“这些话自然不能说是错误的。假如‘有人’说，高尔基不该早早不做码头脚夫，否则，他的作品当更好；吉须不该早早逃到外国，如果坐在希忒拉的集中营里，他将来的报告文学更有希望。倘使有谁去争论，那么，这人一定是低能儿。然而在《三月的租界》上，却还有说几句话的必要，因为还不到十分‘丰富了自己’，免于来做低能儿的幸福的时期。”他指出张春桥的“这种模模糊糊的摇头，比列举十大罪状更有害于对手，列举还有条款，含糊的指摘，是可以令人揣测到坏到茫无界限的。”鲁迅先生犀利地指出了张春桥所谓的“自我批判”向敌人献媚的实质，“自然，狄克先生的‘要执行自我批判’是好心，因为‘那些作者是我们底’的缘故。但我以为同时也万万忘记不得‘我们’之外的‘他们’，也不可专对‘我们’之中的‘他们’。要评判，就得彼此都给批判，美恶一并指出。如果在还有‘我们’和‘他们’的文坛上，一味自责以显其‘正确’或‘公平’，那其实是在向他们‘献媚’或替‘他们’缴械。”张春桥看到鲁迅的文章以后，曾写信进行辩解，希望鲁迅先生给他回信。鲁迅先生没有理睬他，只是在日记中有“得狄克信”^[15]的记载。4月30日又写了《〈出关〉的“关”》^[16]，进一步给予回击：“现在许多新作家的努力之作，都没有这么的受批评家注意，偶或为读者所发现，销上一二千部，便什么‘名利双收’呀，‘不该回来’呀，‘叽里咕噜’呀，群起而打之，唯恐他还有活气，一定要弄到此后一声不响，这才算天下太平，文坛万岁。”萧军也著文予以反击，题为《有所感——关于一本“不够真实的书”》，发表在1937年7月20日出版的《中流》上。

1936年3月，萧红和萧军搬到北四川路底丰乐里。原因有两个：一个是他们不想分散鲁迅先生的精力，免得总要写回信，有些琐事可以当面谈一下就随时解决了；第二个原因是，觉得自己全都年轻力壮，很想先在先生的生活上、工作上能有所尽力，帮助他家一下。因为当时鲁迅先生在病中，几乎是不眠不休地工作。许广平先生除开要照管全家的生活

以外，有时还要给鲁迅先生抄录稿件。海婴又太小，两个老用人也全都年纪不轻了，动作已经不灵便。[17]

和鲁迅先生的家离得近了，不用再写信了，萧红“就每夜饭后必到大陆新村来了，刮风的天，下雨的天，几乎没有间断的时候。”他有时和萧军一起去，有时是自己去，甚至有的时候，一天要去几趟。有一天下午，鲁迅先生正在校着瞿秋白《海上述林》的校样，萧红一走进卧室去，他便从那圆转椅上转过来，冲着萧红微微站起了一点：“好久不见，好久不见。”一边说着一边朝萧红点头。萧红觉得很奇怪，心想我不是刚刚来过吗？怎么会好久不见？就是上午我来的那次周先生忘记了，可是我也每天来呀……怎么都忘记了吗？鲁迅转身坐在躺椅上才自己笑起来，萧红这才明白鲁迅先生是在开玩笑。[18]

他们每次到鲁迅先生家去的时候，都要带些吃的。有时是手里拿着一包黑面包及俄国香肠之类的东西。有一次夹着一包油腻腻的东西，许广平打开一看，竟是一副烧鸭的骨头，可能是从菜馆带来的。于是，许广平忙着配黄豆芽来烧汤，他们边吃边聊，都觉得非常快活。[19]萧红擅长做北方的面食，经常到鲁迅的家里帮厨。有时是包饺子，有时是做韭菜合子，有的时候是做荷叶饼。她每次提议，鲁迅先生都非常赞成。萧红总觉得自己做得不好，可鲁迅先生却非常爱吃。经常是在饭桌上，举着筷子问许广平先生：“我再吃几个吗？”[20]

萧红是喜欢打扮的，经济情况稍好，就要为自己置些新装。有一天，她穿了一身新衣服，宽袖子的大红上衣和咖啡色的裙子。到了鲁迅先生家，很想得到鲁迅先生和许广平的称赞。但鲁迅先生通常不注意别人的衣饰，许广平先生忙着做家务，也没有对她的衣服加以鉴赏。萧红忍不住了，便问鲁迅先生：“周先生，我的衣服漂亮不漂亮？”鲁迅先生从上往下看了一眼说：“不大漂亮。”过了一会，又接着说，“你的裙子配的颜色不对，并不是红上衣不好看，各种颜色都是好看的，红上衣要配红裙子，不然就是黑裙子，咖啡色的就不行了；这两种颜色放在一起很浑浊……你没看到外国人在街上走的吗？绝没有下边穿一件绿裙子，上边穿一件紫上衣，也没有穿一件红裙子而后穿一件白上衣的……”鲁迅先生靠在躺椅上看着萧红说，“你这裙子是咖啡色的，还带格子，颜色浑浊得很，所以把红衣服也弄得不漂亮了。”鲁迅先生过了一会又说，“……

人瘦不要穿黑衣裳，人胖不要穿白衣裳；脚长的女人一定要穿黑鞋子，脚短就一定要穿白鞋子；方格子的衣裳胖人不能穿，但比横格子的还好；横格子的胖人穿上，就把胖子更往两边裂，更横宽了，胖子要穿竖条子的，竖的把人显得长，横的把人显得宽……”那天，鲁迅先生很有兴致，把萧红一双短筒靴子也略略批评了一下，说萧红的短靴是军人穿的，因为靴子的前后都有一条线织的拉手，这拉手是放在裤子下边的……萧红说：“周先生，为什么那靴子我穿了多久了而不告诉我，怎么现在才想起来呢？现在我不是不穿了吗？我穿的这不是另外的鞋吗？”鲁迅先生答道：“你不穿我才说的，你穿的时候，我一说你该不穿了。”

那天下午，萧红要赴一个宴会去。她让许广平为她找一点布条或绸条一束头发。许广平拿来了米色的绿色的和桃红色的绸条，两人挑选一番选定米色的。许广平先生拿了桃红色的，放在萧红的头发上，很开心地说：“好看吧，多漂亮！”萧红也非常得意，顽皮地等着鲁迅先生往这边看她们。鲁迅先生的眼皮往下一放，向她们这边看了看说：“不要那样装饰她……”许广平有些窘迫，萧红也感到了一个时代智者的催逼，立刻安静下来。

萧红没有想到一位伟大的思想家，竟然对女人的衣饰也这么内行，就开始问鲁迅先生：“周先生怎么也晓得女人穿衣裳的这些事情呢？”鲁迅先生答道：“看过书的，关于美学的。”萧红又问：“什么时候看的……”鲁迅又说：“大概是在日本读书的时候……”萧红像个大孩子，一味要打破砂锅问到底：“买的书吗？”鲁迅无奈，只好说：“不一定是买的，也许是从什么地方抓到就看的……”萧红的好奇心还是没有满足，又问道：“看了有趣味吗？”鲁迅只好说：“随便看看……”萧红刨根问底：“周先生看这书干什么？”对于这个问题，鲁迅实在难以回答，就报以沉默，许广平先生说：“周先生什么书都看的。”

萧红和鲁迅一家相处得很亲密，连小海婴都非常喜欢她。海婴一看到萧红，就非拉她到院子里玩不可，拉她的头发拉她的衣服。萧红奇怪，他为什么不拉别人呢？鲁迅先生却说：“他看你梳着辫子，和他差不多，别人在他眼里都是大人，就看你小。”许广平先生问海婴：“你为什么喜欢她呢？不喜欢别人？”海婴说：“她有小辫子。”说着又来拉萧红的头发。

全国各地的进步青年都给鲁迅先生写信，但有的信写得很潦草，这使鲁迅先生深恶痛绝。他曾经对萧红说：“字不一定要写得好看，但必须得使人一看了就认识。年轻人现在都太忙了……他自己赶快胡乱写完了事，别人看了三遍五遍看不明白，这费多少工夫，他不管。反正这费了工夫不是他的。这存心是不太好的。”但是鲁迅先生还是展读着每封由不同角落投来的青年的信，眼睛不济时，便戴起眼镜来看，常常看到深夜。^[21]这种“俯首甘为孺子牛”的精神和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无疑给萧红以很好的教益。

萧红和萧军看到鲁迅先生很忙，就问他有什么事可以帮着做一点？鲁迅先生开始说没有，后来因为他们再三要求，就拿出署名肖参的瞿秋白的译作《高尔基短篇小说集》，让他们圈点，以准备付印。萧红说，这有什么难的，便抢了过去，一天就划完，交给了鲁迅先生。但马马虎虎全不能用，鲁迅先生又全都重新划过。鲁迅先生感叹说，唉，这些年轻人，没有事情，要事情做，给了事情，又不认真去做^[22]。一直到鲁迅逝世之后，许广平才告诉了萧军和萧红。这件事使他们感到不安和愧疚，暗自下定决心，要改掉浮躁草率的坏习气。

萧红把许广平当成大姐姐，经常躲开鲁迅先生和萧军，两个人在一起密谈。她们经常倾诉自己的经历，还有不足为外人道的女人的私事。有的时候，谈话谈得投机了，竟忘记了手里正在做的事情。许广平以女人特有的细致，第一次看到萧红，就注意到她与年龄不相称的花白的头发。后来，熟悉了，萧红又时常向她诉说头疼。许广平有时也头疼，通常吃几片阿司匹林就好了，但副作用是一定带来胃病。萧红告诉许广平，有一种名叫Socioioff的药，在法国普世药房可以买到，价钱并不昂贵，服了不会引起胃病。许广平听从了她的建议，服用之后果然不错。萧红还有一种宿疾，每个月经常有一次痛经，疼起来好几天不能起床，好像生大病一样，服“中将汤”也不见好。许广平告诉她，自己服用白凤丸，治好了顽症白带，让她不妨试试。萧红接受了她的劝告，肚子果然就不再疼了。她快活得不得了。^[23]

鲁迅先生经常介绍别人去看电影，通常是《夏伯阳》《复仇艳遇》，或者《人猿泰山》和非洲怪兽之类的影片。他说：“电影没有什么好的，看看鸟兽之类倒可以增加些对于动物的知识。”3月28日下午，两

萧到鲁迅寓所，许广平留他们吃晚饭。饭后，周建人夫妇携女儿来访，又值李小峰夫人送来鲁迅的二百元稿酬。鲁迅很高兴，听说丽都影戏院放映《绝岛沉珠记》下集，便邀请萧红、萧军、周建人全家，带着自己的家人，一起前往丽都电影院。出门以后，他在施高塔路的汽车房里叫了一辆出租车，让女人、孩子坐车走，自己和所有的男士边走边聊。看完电影出来，他又叫了出租车，让周建人全家坐上离去，自己带着其余的人在苏州河大桥等电车。鲁迅先生坐在桥边的石围上，悠然吸着烟，活泼的海婴在桥边来回乱跑，鲁迅招呼他和自己并排坐下。萧红觉得坐在那里沉静吸烟的鲁迅先生，就像一个安静的乡下老人，身体瘦弱、衰老。

两萧和鲁迅全家多次一起看电影，是萧红短暂幸福时光中珍贵的记忆。每次看电影，几乎都是鲁迅先生请客。4月13日，萧红和萧军在鲁迅先生家吃过晚饭，鲁迅和许广平先生提议，要一道去上海大戏院看苏联电影《夏伯阳》，萧军和萧红很高兴地赞成了。由于前次看电影是许广平先生买的票，这一次萧军就嘱咐萧红在前头走，由他们买票“请客”。许广平先生大概发现了这一情况，就疾步跟上去了。萧军和鲁迅先生说：“这次由我们请客吧！老作家请十次客，青年作家也应该请一次客了……”鲁迅马上反驳说：“老作家把十次客请完了，青年作家再来请吧……”急切的萧军竟然找不出一句话可以为自己的“理由”辩解了。结果还是许广平抢了先，又是鲁迅请了“客”。^[24]有一次，鲁迅坐在一家电影院的楼上第一排，故事片之前加放新闻片，是苏联纪念五一节的红场。鲁迅向周围的人说：“这个我怕是看不到的……你们将来可以看得到。”

梅雨季节，很少有晴天，有一天上午，刚一放晴，萧红高兴极了，就到鲁迅先生家去了，跑得上楼还喘着。鲁迅说：“来啦！”萧红说：“来啦！”萧红喘得连茶也喝不下，鲁迅先生就问她：“有什么事吗？”萧红说：“天晴啦，太阳出来啦。”许广平和鲁迅都笑了起来，是一种冲破忧郁心境的灿然的会心的笑。^[25]

鲁迅先生的家里，每逢周六的晚上，都有许多人聚在一起吃饭。通常周建人全家都要来拜访，有时还会有其他的客人。有一个周六的晚上，萧红在鲁迅先生的家里吃晚饭。在饭桌上，看见一个很瘦的很高的穿着中式小背心的人，鲁迅介绍说：“这是位同乡，是商人。”那个“商

人”，穿着中式裤子，头发剃得很短，吃饭的时候，他还让别人酒，也给萧红倒一盅，态度很活泼。萧红觉得他不像商人。吃过饭，闲聊时，他又谈到《伪自由书》和《二心集》。萧红觉得这个商人，开明得很。后来，在又一次晚宴上，萧红发现那位商人也很有酒量。他说蒙古人怎么样，苗人怎么样。从西藏经过时，那西藏女人见了男人追她，她就如何如何。萧红觉得这个商人真怪，怎么专门走地方，而不做买卖。并且鲁迅先生的书他全读过，一开口这个，一开口那个。海婴叫他某先生，萧红立刻明白，他就是冯雪峰，走过二万五千里长征回来的。 [26]

冯雪峰（1903—1976），浙江义乌人。原名福春，笔名雪峰、画室、洛阳等。“五四”时期著名的湖畔诗人，左联五烈士牺牲后，他调任为左联党团书记。是鲁迅极其信任的朋友，瞿秋白就是经他介绍结识鲁迅。二三十年代以杂文、批评、寓言等文体著称。此时，他寄住在鲁迅家，常常回来得很迟。萧红有几次从鲁迅家出来，在弄堂里遇见过他。有一天晚上，冯雪峰从三楼下来，手里提着小箱子，身上穿着袍子，站在鲁迅先生的面前，他说他要搬了。他告了辞，许广平送他下楼去了。这时，鲁迅在地板上绕了两个圈子，问萧红说：“你看他到底是商人吗？”萧红说：“是的。”鲁迅很有意思地在地板上走几步，而后向萧红说：“他是贩卖私货的商人，是贩卖精神上的……” [27] 与冯雪峰的接触，引起了萧红对中国革命更强的关注，以至于后来想续写她描写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的小说，所谓“半部红楼”。

有一次，萧红到鲁迅先生家去，途中遇大雨。她当时心情不好，也没有想到避雨，径自在雨中走着。等到她到鲁迅先生家的时候，全身都被雨淋透了。许广平急忙找出干衣裳让她换上，鲁迅先生拿出一双拖鞋让她穿。拖鞋很大，萧红穿上以后连路都走不了了。许广平笑着告诉她，这双拖鞋是瞿秋白住在鲁迅家的时候，亲自买回来的。他走了以后，便留给了鲁迅先生，所以已经穿得很破旧了。这使萧红心头一热，涌出一股崇敬的感情。后来，鲁迅先生又把这双拖鞋送给了胡风，胡风又把它送给了端木蕻良。 [28]

艾格尼丝·史沫特莱（1892—1950），美国著名记者、作家和社会活动家，一个杰出的与众不同的女性。生于密苏里州一个普通农家，当过侍女、烟厂工人和书刊推销员，曾在纽约《呼声报》任职。1918年因

声援印度独立运动而被捕入狱6个月。1919年起侨居柏林8年，积极投身印度民族解放运动，曾在柏林会见尼赫鲁。史沫特莱1928年年底来华，在中国一待就是12年，写了大量通讯文稿，支持中国的民族解放与革命事业。由于鲁迅的介绍，萧红得以认识了她。因为都是女性，有着共同的体验，又基于共同的思想基础，两个人一见如故，建立起持久的友谊。在萧红眼里的史沫特莱，穿着一件小皮上衣，有点胖，其实不是胖，只是强壮的一个人，笑声很响亮，笑得过分的时候会流眼泪^[29]。

鹿地亘（1903—1982），日本进步作家，本名濑口贡，东京帝国大学毕业，与中国作家冯乃超同期。他积极参加日本无产阶级文艺运动，是日本无产阶级艺术联盟的骨干人物。1933年被选为无产阶级作家联盟成员，后来成为日本无产阶级作家联盟负责人之一。“九一八”事变后，他发表了许多反战言论，因而受到日本军国主义的迫害，1935年流亡到中国上海，从事反对日本侵华的活动。也是由于鲁迅的介绍，萧红结识了这一对左翼文人夫妇。鹿地亘在日本的时候做理论工作，还负责作家联盟的工作^[30]。因为左倾嫌疑而被捕，后来被保释。在日本政府的严密监视下，生活仍然不容易，只得随了剧团当一名杂役，四处跑码头。来到中国以后，被内山完造发现，觉得大学毕业生当杂役可惜，而介绍给鲁迅先生。由此，鹿地亘又结识了萧红、萧军和胡风等一批中国左翼作家。^[31]鲁迅又因为鹿地亘找不到合适的工作，就挑选一些中国作家的作品，由胡风帮助他，翻译成日文，发表在日本《改造》杂志上，鹿地亘本人一点中文也不懂。

在鲁迅身边的这些见闻，开阔了萧红的眼界，对她的影响是深远的。特别是对她的创作思想，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这期间，文化人类学已经成熟，在全球知识界迅速普及，鲁迅刚刚完成了《故事新编》，在外来暴力的威胁下，试图寻找民族久远的伟大精神，在神话的空间中完成了精神的自我确立。萧红这一时期已经完成了散文集《商市街》，陆续在一些刊物上发表。这本散文集共收散文四十一篇，记叙了她和萧军在哈尔滨的生活。蜜月里的苦情，饥寒交迫的生活，左翼文艺活动中所承担的风险，以及文艺界友人的欢聚。笔法更加流畅自如，感觉更加细腻，跳跃式的思维，在一派北国风情中，展露出鲜活的心迹，在哀伤中充满了智者的冷幽默。这本书为她赢得了更高的声誉，为业内人普遍激

赏，比小说更显示她艺术的才华，作为散文家的前景被普遍看好。但她以后的文艺思想却有了明显的发展。一方面继续着以前的追求，大量描写阶级压迫和民族解放战争中的民众生存，但更多的注意力，却集中在对国民乃至人类精神状态的关注。她逐渐脱离了时代的抗日主潮，形成了更为个性化的文学观。这使她超越时代，思考人类更普遍的永恒人性问题，也使她的作品不再容易被她的同时代人所理解。这些变化，都和鲁迅的影响是分不开的，对国民性的重视是她和鲁迅先生心灵相通的地方。对于民众精神的关注，使她创作的主题更加深化，艺术风格也更加饱满。在鲁迅身边的这段日子，无疑是萧红创作的一个转折点。

[1] 萧红：《回忆鲁迅先生》，《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55页。

[2] 梅志：《生活的起点——胡风在上海时期》，1996年6月《小说》，第147页。

[3]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6—238页。

[4] 梅志：《生活的起点——胡风在上海时期》，《小说》1996年第6期，第147页。

[5]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16页。

[6] 萧军1979年4月10日致丁言昭，转引自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104页。

[7]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71页。

[8]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71页。

[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72页，第75页。

[1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72页，第75页。

[11]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12]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7页。

[13]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73页。

[14]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15] 鲁迅：《鲁迅全集》第15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16] 《作家》1936年5月15日第1卷第2期，后收入《且介亭杂文末编》。

[17]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页。

[18] 萧红：《回忆鲁迅先生》，《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55页。

[19]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页。

[20]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年，第2—3页。

[21] 萧红：《回忆鲁迅先生》，《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55页。

[22] 唐天然：《两本有纪念意义的书——1981年元旦访萧军》，《新文学史料》1981年第3期。

[23]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7页。

[24]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7页。

[25]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7页。

[26] 萧红：《回忆鲁迅先生》，《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1981，第355页。

[27] 萧红：《回忆鲁迅先生》，《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1981，第355页。

[28] 端木蕻良：《鲁迅先生与萧红二三事》，《新文学史料》1981年第3期。

[29] 萧红：《〈大地的女儿〉与〈动乱时代〉》，《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

山出版社，1981第281页。

[30] 梅志：《生活的起点——胡风在上海的时候》，1996年6月《小说》第147页。

[31]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7页。

第二十八章 爱情的“苦杯”

1936年，是流亡的东北作家集体亮相上海文坛的关键年头，不仅宇飞这样的哈尔滨时期在《国际协报》崭露头角的老作家继续有文章面世，新近到达的作家也开始发表作品，被上海文坛认识。著名女作家白薇偶然发现了舒群《没有祖国的孩子》，通过苏灵扬转给周扬，5月，发表在《文学》杂志上。罗烽发表了《呼兰河畔》《狱》《第七个坑》等小说。白朗发表了《伊瓦鲁河畔》《轮下》《沦陷前后》等作品。他们浸透了血泪的文字，呼应了广大民众对沦陷国土的关注，也适应了全民族反抗外族侵略的愿望。至9月，上海书店出版《东北作家近作集》，内收罗烽、宇飞、穆木天、舒群、白朗、塞克、李辉英、黑丁八人的八部作品，东北作家群的阵容整齐强大。在后来者中，有一个挂单的青年作家，于年初也到达上海，他就是与晚期萧红关系最深的端木蕻良。

端木蕻良（1912—1996），本名曹汉文，改名曹京平，原籍辽宁省昌图县，出生在一个汉军正白旗大地主的家庭。1924—1928年因经济原因辍学回家，开始练习写作。1928年到天津南开中学读书，“九一八”事变之后，因为领导学生运动而被除名。1932年春，到绥远参加孙殿英抗日部队，在察哈尔一带驻守半年。夏天，以写作孙殿英军队战史为名，脱离军队回到北京，考入清华大学历史系，加入北平左翼联盟。1933年，他已经是北平左联常委，6月间，创办左联刊物《科学新闻》，以“辛人”的笔名设邮箱与鲁迅通信联系。8月，北平左联被破坏，他避居天津二哥曹汉奇家，写作长篇小说《科尔沁旗草原》，年底脱稿。他把这三十万字的小说，寄给当时在北平的郑振铎。郑振铎看好，但是因为里面有涉及“九一八”反日内容，不能发表而搁置起来。1934年，他回到北平，创作了反映天津学生运动的长篇小说《集体的咆哮》。1935年因参加“一二·九”学生运动，逃离北平南下，1936年年初到达上海。他以叶之琳的化名给鲁迅写信，因为没有谈及“辛人”时期的往事，而失去与鲁迅先生见面的机会。不久，他完成了一部新的长篇《大地的海》。他把部分章节寄给鲁迅先生求教，鲁迅看过以后，要他

把书稿寄去，同时建议他先写短篇容易发表。他接受了鲁迅的忠告，一气写作了《爷爷为什么不吃高粱米粥》《鹭湖的忧郁》等多个短篇小说，以端木蕻良的笔名发表在《文学》《作家》《中流》等刊物上，被批评界看好。^[1]

夏天，端木蕻良在法租界的一所公园里，独自沉思散步，看见了萧红、萧军、黄源等人一起散步。他们一群人边走边谈，风度潇洒的文人形状，很是引人注目。萧红已经因《生死场》名满文坛，端木蕻良只能在远处默默地注视她，望着她裹在大红衣服里修长、病弱的体态逐渐远去。^[2]他已经看过了《生死场》和其他自述性的散文，早已被萧红的才华倾倒，对于她不幸的身世也多有怜惜。如今又看到她苗条、潇洒和柔弱的身姿，更印证了他对萧红的感觉。文人终究是以文相知的，才华的激赏与文学精神的相通才是情感最基本的酵母。在萧红离去近半个世纪的时候，端木蕻良向来访者回忆起这初次的印象，还喟叹她“不具寿相”的遗憾。^[3]但是对于她的激赏却经年不退：

“她的眼睛很大。”

“她身个不很高，可是穿上旗袍和高跟鞋，就显得很修长，体态气质颇有苏州女子的韵致。”

“不！她从不故作，说话比我还率直无顾忌。”

“她的文章与做人都有魅力！！”^[4]

此时的萧红，完全没有感觉到这远处的目光，她正陷入新的烦恼，独自吞咽着爱情苦杯中的毒酿，她历尽磨难的长途跋涉，并没有彻底走出萧军情感的雷区。在成群逃亡南下的东北人中，那个炫目的身影也来到了上海。李玛丽的到来，引起往日众多崇拜者的骚动，门庭若市，登门拜访者成群结队，其中便有萧军。多年的暗恋只能借助文字来宣泄苦恋，他写下一首一首的情诗，不知是否抵达高贵的李玛丽之手。李玛丽曾微笑着对舒群说：“你们都是我的朋友。”^[5]萧军只好回到萧红的身边，平息掉内心的痛苦激情。萧红对此肯定会有耳闻，对萧军的恋情也会有所察觉，她只能默默地把这些屈辱埋在心底。

南方姑娘陈涓也回到了家乡上海，而且她不谙世故，比较容易接近，她是萧红情感苦杯中最主要的液体。萧红和萧军到了上海不久，萧军就去陈涓的家中找陈涓。当时，陈涓不在上海，漂泊到了沈阳。她收到家里的信，说有一个叫某某的写文章的老粗来找过她，陈涓就知道萧红和萧军已经到了上海。1935年暮春时节，陈涓在松花江畔举行了婚礼。萧军和萧红写了贺信，并且在信里说起上海是一个多么令人讨厌的多雨的地方。1936年春天，陈涓带着新生的婴儿回到了上海父母家中。陈涓哥哥住在萨坡赛路16号，邻近萧红和萧军萨坡赛路190号寓所^[6]，因为离得很近，2月里的一天，陈涓就和幼妹一起去看望他们。陈涓想：“现在我结婚了，也做了一个孩子的母亲了，你们不会再误解我吧？”所以照平常一样的同他们有说有笑。临走的时候对萧军说，“你送我回去吧？”萧军有些犹豫，但也答应了。单纯天真，心地坦白而又自我为中心的陈涓哪里知道，听说她要南归之后，萧红和萧军就经常为此而争吵。她到他们家中拜访的时候，正在他们大闹之后。所以萧军很为难，送她回去不是，不送她回去也不是。走在路上，萧军话很少，陷在沉思中。陈涓不明白，心想送送有什么关系呢？

3月，两萧搬到北四川路底的丰乐里，除了在离鲁迅家近些以便照顾的理由之外，是否还有躲避陈涓的用意？但是家虽然离得远了，但心却更加趋近那“鸟儿一样的姑娘”。从那以后，萧军便经常来陈涓家玩，也常邀请陈涓出去吃东西。当时陈涓深深地觉得萧军很可怕，他固执的性格、强烈的感情，使她感到烦恼。她知道萧军太把自己沉溺于幻想之中了，她隐隐地觉得这事越来越糟，萧军的那种倾向太可怕了。有一天，萧军跑到陈涓家里对她说：“她问我，你是到那去吗？我向她撒谎：不，我要到书店去，那样远的路我去干什么？”说完就涨红了脸，但很高兴地笑笑，意思是说，“瞧，我这不是来找你来了吗？”还有一天晚上，萧军喝醉了酒兴冲冲地来敲陈涓的门，进来以后，劈头第一句话就是：“我在四川路桥新亚吃饭。”下文就没有了，意思是说我不怕路远又来找你了，站在客厅里的陈涓被他弄得很窘，因为萧军来既没有事，又不聊天儿。陈涓又找不出话说，空气很沉闷。好容易等到萧军走了，陈涓送他到后门口，萧军又回身在她的额角上吻了一下。

陈涓在上海住了三四个月，她的丈夫天天来快信催她北上，陈涓于

5月1日劳动节那天走了。临行的时候，萧军为她筹措了二十元的旅费。陈涓很是感动，想早晚要偿还这份雪中送炭的美意。那天夜里，9点多钟，第二天一早就要动身的陈涓十分忙碌。一个朋友带了许多礼物来送她，这是一个英俊有为的青年，因哥哥押在牢房里已经多年，所以平时总是忧悒不快，感到前途黑暗很消沉。陈涓很想于行前劝慰他几句，使他振作起来。正想说话的时候，萧军突然来了。不问情由，也不跟人打招呼，就要陈涓跟他出去吃东西。陈涓说等一下都不肯，她让萧军缠昏了头，就向那个朋友打招呼，请他到融光戏院门口等她，她还有话要跟他说，这样才陪着萧军走了。陈涓的心里很不痛快，觉得萧军太强人所难了。因此没精打采地走到靶子路一家咖啡店，一句话都没说，坐在咖啡店内两人也是相对默然，萧军开始喝闷酒，开了一瓶又一瓶。陈涓实在忍不住了，按住他的瓶子说：“你不要喝了吧！”萧军不作声，陈涓又说，“你不能不喝吗？”萧军头也不抬，仍然保持沉默。陈涓觉得很难堪，痛苦地向他哀告，“从今以后请你不要再喝酒了吧！”萧军被陈涓的声音所感动，注视着她说：“从明天起我就不再喝酒了，为了你的缘故。这一杯，你让我痛痛快快地喝了吧。”结果，喝光那杯酒，他们就走到了街上。这时已有11点钟。萧军问她上哪去，陈涓说回家，萧军要送她回家，被陈涓拒绝了。陈涓慌慌张张地说：“要到别的地方去，不是回家。”萧军就和她告别走了。陈涓到融光剧院找到那位等候已半天的朋友，又一同走向靶子路去。就在这时候，萧军突然从电线杆子后面挺身出来，向陈涓严厉地狞笑了几声，就扬扬手走了。 [7]

萧军做的这些事情，当然都是瞒着萧红的。但敏感的萧红早就有所察觉，这使她的感情受到了重创。她把自己痛苦的感情倾注在一首组诗《苦杯》里：

苦杯

—

带着颜色的情诗，

一只一只只是写给她的，

像三年前他写给我的一样，

也许情诗再过三年他又写给另外一个姑娘！

二

昨夜他写了一只诗，
我也写了一只诗，
他是写给他新的情人的，
我是写给我悲哀的心的。

三

爱情的账目，
要到失恋的时候才算的，
算也总是不够本的。

四

已经不爱我了吧！
尚与我日日争吵，
我的心潮破碎了，
他分明知道，
他又在我浸着毒一般痛苦的心上，
时时踢打。

五

往日的爱人，
为我遮避暴风雨，

而今他变成暴风雨了！

让我怎来抵抗？

敌人的攻击，

爱人的伤悼。

六

他又去公园了，

我说：

“我也去吧！”

“你去做什么？”他自己走了。

他给他新的情人的诗说：

“有谁不爱个鸟儿似的姑娘！”

“有谁忍拒绝少女红唇的苦！”

我不是少女，

我没有红唇了。

我穿的是从厨房带来油污的衣裳。

为生活而流浪，

我更没有少女美的心肠。

他独自走了，

他独自去享受黄昏时公园里美丽的时光。

我在家里等待着，
等待明朝再去煮米熬汤。

七

我幼时有个暴虐的父亲，
他和我的父亲一样了！
父亲是我的敌人，
而他不是，
我又怎样来对待他呢？
他说他是我同一战线上的伙伴。

八

我没有家，
我连家乡都没有，
更失去朋友，
只有一个他，
而今他又对我取着这般态度。

九

泪到眼边流回去，
流着回去浸食我的心吧！
哭又有什么用！
他的心中既不放着我，

哭也是无足轻重。

十

近来时时想要哭了，

但没有一个适当的地方：

坐在床上哭，怕是他看到；

跑到厨房里去哭，

怕是邻居看到；

在街头哭，

那些陌生的人更会哂笑。

人间对我都是无情了。

十一

说什么爱情！

说什么受难者共同走尽患难的路程！

都成了昨夜之梦，

昨夜的明灯。

萧红肯定会和萧军吵闹，鬼迷心窍的萧军暴怒起来，两个人免不了大动手脚，这对萧红的伤害是极其严重的。自尊的萧红不愿向人诉说，只有独自吞咽着情感的苦酒。烦闷、失望、哀愁笼罩了萧红整个的生命，还要振作起来替萧军整理、抄写文稿。她的身体非常衰弱，面色苍白，一副贫血的样子。她无法摆脱她的伤感，无处可以诉说，就整天待在鲁迅先生的家里。当时，鲁迅也病得很重，每天要服药问医。许广平为了减轻鲁迅先生陪客的辛苦，便独自和她在客厅里长谈。多数时候，萧红“勉强谈话而强烈的哀愁，时时侵袭上来，像用纸包着水，总没法不

叫它渗出来。”萧红也尽量努力克制，“却转像加热在水壶上，反而在壶外面满是水点，一些也遮不住。”^[8]既要陪萧红，又要照顾鲁迅先生，许广平不能兼顾而弄得不知所措。有一次，陪了萧红大半天之后走到楼上，鲁迅先生说刚睡醒，全部窗子都没有关，刮着夏日里的大风，许广平在楼下又来不及知道他睡了，没有从旁照料。鲁迅先生因此受了凉，发起烧来，病了一场。许广平一直隐瞒着鲁迅生病的原因，直到萧红去世之后，才提起这件事。感叹着：“只不过是看到这里看到一个人生活的失调，直接马上会影响到周围朋友的生活也失了步骤，社会上的人就是如此关连着的。”^[9]

胡风夫妇当时也经常到鲁迅家里去。梅志每次去，几乎都遇到萧红在鲁迅家楼下客厅里。有一次，胡风从后门直接上楼去了，许广平先生亲自引梅志到大厅里，并且低声对她说：“萧红在那里，我要海婴陪她玩，你们就一起谈谈吧。”然后，就去忙自己的事了。梅志看见萧红“形容憔悴，脸都像拉长了。颜色也苍白得发青。”萧红沉浸在自己的苦闷里，有点心不在焉的样子。海婴很活跃，搬出了他的玩具和书本，要萧红和他一起搭积木，梅志也参加了进去。海婴人小，不知萧红的愁苦，嘴里不停地问这问那，萧红慢慢兴致也好起来，这才和梅志拉起家常，问孩子长得怎么样？海婴也用上海话说：“依格小弟弟好白相勒！”大家都笑起来，气氛才变得和谐愉快了。有一次，许广平先生在楼梯上迎着梅志，向她诉苦：“萧红又在前厅……她天天来一坐就是半天，我哪有时间陪她，只好叫海婴去陪她。我知道，她也苦恼得很……她痛苦，她寂寞。没地方去就跑到这儿来，我能向她表示不高兴，不欢迎吗？唉！真没办法。”梅志觉得在别人痛苦的时候，去刺探别人的隐私是不道德的，所以她也不问详细情况，尽量陪他们玩，使他们高兴。一直到胡风出现在楼梯口，她才向他们告辞。^[10]鲁迅在两萧情感的问题上基本是不过问、不干涉的，但是如果萧军对萧红施行家庭暴力的话，也会批评他。鲁迅几次因为萧军对萧红的态度粗暴而感到不满，一度不许萧军陪萧红来。^[11]

萧红尽管感情大于理智，但还是把痛苦埋在心底，尽量不去打扰鲁迅和许广平。她甚至尽可能地回避朋友，一个人四处游游荡荡排遣苦闷。此外，她茶饭无心，经常一个人瞎对付。胡风不止一次在霞飞路上

遇到萧红，看见她一个人去俄国大菜馆，吃两角钱一客的便宜饭。 [12]

由于萧红的身体和精神都不好，黄源建议她到日本生活一个时期。生活费用比上海贵不了多少，那里的环境也比较安静，既可以休养，也可以专心读书、写作。同时，也可以学学日语。日本的出版事业比较发达，如果日文学通了，就可以读许多世界文学的名著。黄源的夫人许粤华（笔名雨田）当时正在日本学日文，不到一年就已经能够翻译些短文了。她可以帮助萧红，两个人互相有个照应。萧红的弟弟张秀珂高中毕业以后，考取了“满洲国”的公费留学，正在早稻田大学读书。 [13]离开青岛之后，有一年多，他们断了联系。这时，萧红又接到了张秀珂的信，知道他已经在早稻田大学读书，姐弟俩又开始通信了。张秀珂诉说自己的心境，萧红印象中顽皮的小孩子，已经会说“生活在这边，前途是没有希望……” [14]萧红把《生死场》《八月的乡村》《丰收》和其他新书寄给他 [15]。萧红也很想去看看在日本读书的张秀珂，他们已经好几年没见了，很想叙叙姐弟之情。

萧红和萧军反复商量，最后决定萧红去日本，萧军去青岛，以一年为期，再到上海来聚会。这大概也有通过分别与分居，来平息掉内心的烦乱情绪，彼此都沉静下来，独立思考一下，重新厘清感情源流的用意。这时，寄放在书店里代卖的《八月的乡村》和《生死场》，结算了一笔书价，数目约在两三百元。他们各自带了一些，萧红要出国就多带一些，萧军则带得比较少。 [16]萧红给张秀珂写了一封信，告诉他自己要去看东京。张秀珂回信说，暑假要回家。萧红又去信，问他想不想看看姐姐，并且告诉他7月下旬可以到达。 [17]

鲁迅知道萧红和萧军的情感危机，但不愿意过多地干涉他们的私生活。听说萧红要东渡扶桑，1936年7月15日，鲁迅在家里为萧红设宴饯行，许广平亲自下厨制馐。 [18]鲁迅支撑着病重的身体，靠在藤椅上，对萧红说：“每到码头，就有验病的上来，不要怕，中国人就是会吓唬中国人，茶房就会说，‘验病的来啦！来啦！’……” [19]

7月16日，萧红、萧军和黄源在一起吃了一顿好饭，然后到照相馆拍了张合影照。萧红烫了头发，置好了行装，首先在外表形象上改变了一下，振作起来去迎接新的生活。 [20]

7月17日，萧红登上轮船，驶向异国的土地。

天空骄阳似火，海风习习吹来，但萧红的心情是暗淡的。自从1932年和萧军同居以后，他们一直相濡以沫地生活在一起。现在一个人漂流在海上，内心的寂寞与孤独是难以言说的。她站在船尾，眺望着渐渐远去的祖国陆地，望着颜色越来越深终于变成黑蓝色的海，心潮起伏。舱底的空气很不好，虽然早已经吃了大量的胃粉，还是想呕吐。她一上船，就给萧军写信，诉说自己的心情。^[21]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82页。

[2]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82页。

[3] 赵淑敏：《埋藏在心底的她》，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45页。

[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82页，第182页。

[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82页，第182页。

[6]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182页。

[7] 一狷：《萧红死后——致某作家》，1944年6月《千秋》创刊号。文中“一个朋友”当为孙陵。

[8]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页。

[9]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6页。

[10] 梅志：《“爱”的悲剧——忆萧红》，《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

[11] 《“持久力”和“亲和力”——两代学者关于萧红的对话》，《文艺争鸣》2011年第3期。

[12] 梅志：《“爱”的悲剧——忆萧红》，《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

[13]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年第28页。

[14]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94页。

[15]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1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7页。

[17]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94页。

[18] 鲁迅：《鲁迅全集》第1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第612页。

[19] 萧红：《海外的悲悼》，《萧红全集·诗歌戏剧书信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139页。

[20] 萧耘：《鲁迅题字的一张照片——关于女作家萧红的一点史料》，1979年《哈尔滨文艺》，第4页。

[2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4页。

第二十九章 躲到东京

1936年7月18日，萧红到达长崎，发出给萧军的第一封信。第二天，邮轮继续行驶抵达终点神户。萧红在此登陆，转陆路车行到达东京。^[1]到达东京之后，她找到黄源的夫人许粤华，和她住在一起。许粤华一早就去了图书馆，萧红陷入异乡为客的孤独之中，只能听着满街生疏的语言和木屐声。她在朋友的帮助下，看上了东京麹町区富士见町二丁目九一五的一户民居中村家，租下了楼上的一间房子。^[2]那是一间日本式的居室，铺着榻榻米，全屋共有六张席子，这是日本民居的标准间。^[3]她的住处离许粤华的住处不远，随时可以前去求助。萧红对这间居室很满意，她感叹萧军没有来，想象着要是萧军来了，“看到这样的席子就要在上面打一个滚”，她觉得自己像住在画的房子里面似的。她向东家借了一张桌子和一张椅子，屋子里面也很规整，只是感到寂寞了一点，总觉得好像缺少了一些什么！这缺少一点的遗憾，显然是因为萧军不在她的身边。

她立即给弟弟张秀珂写了一封信，约定第三天下午6点钟，在一家饭馆见面。她本可以让朋友带着她，直接到张秀珂的住处探望。因为顾及直接找去，会与弟弟张秀珂有什么不方便。那天，她5点钟就等在那家饭店，因为她猜想弟弟看到信，一定会早早赶来。为了便于相认，萧红还穿了一件红色的衣服。她还想到，如果6点钟不到，就是人已不在东京了。张秀珂没有如期出现，萧红猜度着各种意外情况，可能有事情要来晚了，甚至想到，他来过却没有认出自己。最终，萧红只能失望而归。第二天，她又走了四五里路到神保町，找到弟弟的住处。穿着灰色大袖子和服的日本房东老太太接待了她，两个人说着不同的语言，大概要借助文字交流，终于还是发生了误解。她得到的“讯息”是，张秀珂月初就离开了东京。再次失望的萧红，看着弟弟张秀珂曾经住过的小房子，还挂了竹帘子，里面静悄悄的，好像弟弟在里面睡午觉。^[4]后来，她又辗转打听其他人，得到的消息竟然是，在她驶向日本的那一天——7月16日，张秀珂乘船返回东北呼兰家中了。^[5]

其实，这是一个谎信，张秀珂没有离开日本。而且，张秀珂也知道萧红在东京，只是由于怕被特务发觉，不敢前去相见。^[6]当时的日本，政治形势极其恶劣，除了战时法西斯的严密统治之外，年初还发生了流产的政变“二二六”事变。1936年2月26日的早晨，二十几名士官带领一千四百名士兵起义，杀害天皇重臣，占领首相官邸、陆军省、国会议事堂等重要机构，自称“昭和维新”。这次短命的“叛乱”三天就被镇压了，所有策划行动的士官都处以死刑。萧红姐弟俩在东京的时候，虽然戒严令已经解除，但是，局势还是很紧张，官方对左翼作家的监视和取缔是很严的。^[7]张秀珂由于和中国关内的消息传递和书信往来频繁，又大量阅读左翼书刊，被日本特务机关发觉，属于重点监视对象。日本刑事（警察）多次搜查他的住处，甚至在他的饮食里放入慢性毒剂，企图暗害他。是一位旅馆好心下女的暗示，他才死里逃生^[8]。没有看到弟弟张秀珂，这给萧红一个很大的精神打击。

“错过”了和弟弟见面的机会，使萧红很快从新鲜感中失落到异乡为客的寂寞和孤苦当中。异乡的蝉鸣和满街的木屐声，都让她觉得生疏和落寞。她心里很难过，很想哭。“想要写信钢笔里面的墨水没有了，可是怎么也装不进来，抽进来的墨水一压又随着压出来了。”她想写点什么，可又写不下去，因为听不到萧军那噔噔上楼的声音。她连说话的人也没有，报纸也没有，心情变得恶劣。她想到街上去走走，路又不认识，语言不通便没法问路。她到神保町的书铺去了一次，但那书铺好像与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她不知怎样打发此后的日子，“真是好像充军西伯利亚一样。”她唯一可做的事，就是给萧军写信，诉说自己的悲苦和孤独。比起初到上海的时候更加无聊，她自我宽慰以为慢慢就好了，同时担心自己坚持不下去。

此时，萧军已经到了青岛。他住进山东大学教员单人宿舍里，那是他的友人山东大学教师周学普的房间。不久周学普回南方家乡休暑假，萧军就住进他那间在二层楼的大屋子。这栋宿舍楼的位置很好，离体育场不远。萧军为自己制订了严格的生活和工作计划，于8月4日把自己的作息时间表抄给了在东京的萧红。^[9]

萧红也振作起来，到8月14日，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就寄出去三篇文章，并且计划写长一些的东西。她用玩笑的口气说：“我不用羡慕

你，明年阿拉自己也到青岛去享清福。我把你遣到日本岛上来。”——但她的心仍然是寂寞的，提笔写下这样的诗句：

异国

夜间：这窗外的树声，

听来好像家乡田野上抖动着的高粱，

但，这不是。

这是异国了，

踏踏的木屐声音有时潮水一般了。

日里：这青蓝的天空，

好像家乡六月里广茫的原野，

但，这不是，

这是异国了。

这异国的蝉鸣也好像更响了一些。^[10]

8月17日，萧红第一次自己走了一回远路，其实也不过三五里，到了神保町逛了逛那里的书局。但她觉得自己走起来没有什么趣味，想买点什么也没有买，又沿路走了回来。她觉得一切都是生疏的，只有黑色的河和上海徐家汇的一样，上面有破船，船上也有女人、孩子，也穿着破衣裳。连黑水的气味也是一样的，她推想这样的河巴黎也会有！回来以后，她给萧军写信，讲了自己的观感。

萧红和萧军之间感情上虽然出现了裂隙，但她还是爱着萧军的，这就是前世冤家一样的情感宿命。她经常要尽自己妻子的义务，对萧军的饮食起居发表建议。有时是吃药，有时是吃饭。在这封信里，又郑重地告诉萧军去买一个软枕头，买一张当作被子来用的有毛的那种单子。如果萧军懒得买，就来信告诉她，她好在日本买好寄给萧军。她甚至嘱咐萧军，夜里不要吃东西。萧军是一个能够吃苦耐劳的硬汉子，常常对萧

红的细致感到厌烦。“她常常关心得我太多，这使我很不舒服，以至厌烦。这也是我们常常闹小矛盾的原因之一。我是一个不愿可怜自己的人；也不愿别人‘可怜’我！”^[11]在同一封信里，萧红还让萧军随手给她寄一两本书来。她觉得一天到晚不看一个字很残忍，又像她从前在旅馆住着的那个样子。“有钱除了吃饭也买不到别的趣味。”^[12]

这个月，萧红的散文集《商市街》编入巴金主编的《文学丛刊》，作为第二集的第十二册出版。8月中旬，萧红生了一场重病，连日发烧，浑身骨节酸痛，打不起精神来。许粤华介绍她认识了一个医生，由她带着萧红到医生那去检查一下，花了两元钱。黄源由于父亲病重，需要大笔开支，经济上无力再支持许粤华留学的费用，她不能再待在东京，打算8月27日回国了。这使萧红更感到孤独，不由骂起来。在病中，萧红念念不忘的是工作，但无奈神经衰弱的身体，使她什么也干不了。8月23日，她写信让萧军给她寄一部唐诗来。^[13]在养病期间，萧红和房东5岁的孩子混得很熟。萧红觉得她很可爱，还可以教她单字。她被病痛和寂寞的感觉折磨着，原计划25日完成的一个短篇也没有完成。但萧红是倔强的，自己要做的事就一定做到底。萧军在给她的信里说，实在不行就滚回来。萧红在8月27日的信中，顽皮地气萧军说：“你说我滚回去，你想我了吗？我可不想你呢，我要在日本住十年。”她以刻苦的工作，去冲淡思乡的感觉。她告诉萧军，马上要开始写一个三万字的短篇，这就是以有二伯为主人公的《家族以外的人》。准备给《作家》10月号，孟十还来信约稿，让她不要与《作家》疏远。她还计划要写童话，大约是以她童年外婆家泥河边的生活为背景，但是终因民间生活素材的不足而放弃。但这种努力并不完全是有效的，她仍然被浓浓的惆怅包裹着。所以，在这封信结尾的时候，她写道：“你等着吧！说不定哪一个月，或哪一天，我可真要滚回去的。到那时候，我就说你让我回来的。”8月底，她持续了20多天的呼吸困难才终于过去了，她大大地欢喜起来，打算写满十页稿纸。^[14]正如萧军所说：“她是以自己的生命对待自己的工作的。”^[15]当然这也是她排遣孤独寂寞的唯一方式，除了工作也没有别的事情可做。

萧红独自生活，连个说话的人也没有，经常会陷入烦躁的情绪。她在《孤独的生活》一文中，记叙了最初的内心混乱。夜里忘记关灯，被

蚊虫的叫声吵醒。起来收拾好房间，街上响起木屐的声音，可左邻右舍的家屋里还是睡着一般安静。刚想好要写东西，提起笔又忘了。被异于中国的安静搅扰得不安起来，走到街上，街道也静得像在睡觉。只好回到房间，烦躁得在席子上走来走去，抽烟、喝冷水，想写的东西仍然写不出来……觉得很疲乏，躺下睡觉又有蚊子吵，树上的蝉也叫起来。她探头看蝉，又被邻人拍着手笑。穿上衣服，去吃中饭。路过许粤华的房子，只有两双拖鞋放在木箱上，女房东说着她听不懂的日本话。她怕被人嘲笑，不敢去日本食堂吃饭，只有到中国饭馆，戴白帽子的侍者说的仍然是日本话，只好到厨房要饭菜。回来又去许粤华的房前，她们还是没有回来，房东仍然不知说着什么。晚饭，不再去找朋友，出去买些面包火腿回来吃。然后，是着实的寂寞了，雷声大作，想外出走走，又怕下雨，终于恐惧比日还要长的夜，将一个人被留在房间中。拿起雨衣，想逛逛夜市，还是害怕下雨，又去找许粤华，结果，她们仍然不在，仍然是两双鞋，仍然是说着听不懂的话的日本房东，只好照原路又走回来。这烦闷的一天结束在安静的雨声中，然后是彻夜的失眠，只有看小说打发寂寞的长夜。于是，感动于胡风翻译的《山灵——朝鲜台湾小说集》中的《声》，那个永远不会说话了却还要学日文的主人公……

好在这种状况很快就过去了，萧红逐渐适应了独处的生活，甚至开始享受单纯宁静的环境，沉下心来拼命地写作。8月30日，风雨大作，电灯忽明忽暗了几次，萧红却埋头写作，创出了十多页的纪录。尽管如此，她内心仍然是不平静的，她觉得是由于萧军不在身边。萧红的性格中有着极为柔弱的一面，她很难克服依恋萧军的惯性。她剖析自己说：“灵魂太细微的人也一定渺小，所以我并不崇敬我自己。我崇敬粗大的、宽宏的……”日后，萧军在回忆这段恋情的时候说：“由于我像对于一个孩子似的对她‘保护’惯了，而我很习惯以一个‘保护者’自居，这使我感到光荣和骄傲！”“我的灵魂比她当然要粗大、宽宏一些。她虽然‘崇敬’，但我以为她并不‘爱’具有这样灵魂的人，相反的，她会感到它——这样灵魂——伤害到她灵魂的自尊，因此她可能还憎恨它，最终要逃离它……她曾骂过我是具有强盗一般灵魂的人！这确实伤害了我，如果没有类于这样的灵魂，恐怕她是不会得救的！”^[16]这段话说出了两萧关系的症结所在：萧军过分保护的倾向，伤害了萧红的自尊心；萧红过于敏感的性格也让萧军难以承受，但萧红又克服不了受萧军保护的惰性。于

是，他们像两只小刺猬一样，分开觉得孤独，到了一起就要互相伤害。萧军对此是有自知之明的，他说：“我是一柄斧头，在人们需要使用我时，他们会称赞我；当用过以后，就要抛到一边，而且还要加上一句这样的诅咒：‘这是多么蠢笨而野蛮的斧头啊！……’”^[17]

萧红努力写作，克服了贪睡的习惯。以前，她一到晚上就瞌睡，而且连连打着哈欠，一打哈欠两只大眼睛的下眼睑就堆满了泪水，加上她近圆形的小脸……萧军觉得她俨然像一只趴在水边亮着一双大眼睛的小海豹。此时，她每天都要熬到0点或1点才睡觉，一大早又起来写作。这大概是过度劳累的写作带来的心脏不适。但是，很快又有其他的病症发作，9月2日痛经的旧病再次折磨着她，从早10点痛到下午2点，在4个钟头中，浑身都在发抖，吃了4片洛定片，也毫无作用。而且，发烧一直不退。但萧红以发奋的写作来对抗疾病和忘却烦恼，在一个半月里写了三万字。这使她从忧郁中解脱出来，也有心情去看了三次电影。“一天廿四小时三顿饭，一觉，除此即是在椅子上坐着。但也快活。”^[18]

由于担心萧红的身体，萧军又写信让她到青岛来住一个时期，而后再决定到北京或回上海。萧红一直很坚决，回信说：“但我不是迟疑，我不回去的，既然来了，并且来的时候是打算住到一年，现在还是照着做，学校开学，我就要上学。”^[19]为了克服在异乡的文化隔膜，她一再地催促萧军给她寄一套唐诗来。“精神上的食粮太缺乏！所以也会有病！”^[20]萧红还为萧军做了一条小手帕，以慰相思之苦。但她的身体仍然不好，尽管饮食非常注意，胃痛每天还是要发作几次。她对于萧军劝她回去的建议，断然地不予考虑。在9月9日写给萧军的信中说，“我是不回去，来一次不容易，一定要日文学到可以看书的时候，才回去，这里书真是多得很，住上一年，不用功也差不多了。”^[21]

9月10日，萧红以荣子的名字，在专门为外国学生补习日文的东亚学校报了名，交了3个月的学费，买了五六本课本，用去二十多元。萧红的弟弟张秀珂初来日本的时候，也在这所学校补习日文^[22]，萧红大概是知道的。学校是5号开学，萧红错过了，到14号才去上课。每天从12点40分起，连续4个钟头。因为萧军寄来他在青岛的居室图，萧红也为他画了一张自己居室的半面图^[23]。

9月12日早晨，日本刑事（便衣警察）来找萧红，反复盘查这个来自中国的著名抗日左翼女作家。当时萧红还没有起床，房东说要谈就外面谈吧。但他不肯，非要到萧红的房间不可，说东说西地盘问萧红。这使萧红上了点火，喉咙疼了起来。加上原来与许粤华同住的女士，萧红唯一相识也要搬到市外去住了，这使她对这个地方厌烦透顶。为了不妨碍创作，她有些想回国了，她又气愤地骂了起来。^[24]由于日本刑事的骚扰，萧红的心情坏透了。而身体也不见好，肚子疼打止疼针也不行，医生要钱又很多。想买一瓶凡拉蒙预备着下次肚子疼用，但又不知道到哪去买，连个问一下的人也没有。她还是支撑着写作，10天写了57页稿纸。10月，萧军已经离开青岛回了上海，萧红惦记着他的生活，嘱咐他替自己买一件皮外套。^[25]

萧红的健康状况一直不好，几乎每天都要给萧军写信，诉说自己的病痛和烦恼。她的身心都不能得到安宁，被矛盾焦虑的情绪搅扰着。9月17日，她给萧军的信中说：“我还很爱这里，假若可能我还要住一年。”这显然是为了安慰萧军对她的担忧。^[26]

萧红和她的女房东相处得很好，她经常送萧红一些礼物，比如方糖、花生、饼干、苹果、葡萄之类，她还送了萧红一盆花，萧红把它摆在窗台上。^[27]日本人总的来说是守旧的，对于异于自己的人总取嘲笑的态度，甚至衣服和他们穿得不一样，也要遭到耻笑。日本女人穿西装啰里啰唆，别人也必须和她们一样啰唆，假若整齐一些，或者她们没有见过，就要加以褒贬。萧红买了一双男式的雨鞋，穿着上街，引起许多人的笑话。^[28]

萧红忍着胃病，每天要到学校上半天课。她每次去上学，要乘坐高架电车，沿途要钻洞，这让她觉得很有意思。有一次，她没有到站就下车了，走出火车站觉得不对，不知该往哪里走。好在她记住了自己的地址，就到处瞎走起来。许粤华在东京的时候，告诉过她，空中飞着大气球是一家商店的广告，那商店离学校不远。萧红终于看见了那个大气球，就朝着它奔了过去，总算没有走丢了。^[29]这个时期，他们的好朋友黄田和夫人袁淑奇到了上海，萧红非常关心他们的处境，战争的风云骤起，三四年间，当年牵牛坊的朋友已经风流云散了。

萧红偶尔也会去看一场电影。有一次，她在电影中看见了北四川路和施高塔路，心情立即焦虑不安起来。她想起了鲁迅先生，他又病又老又要奔波。^[30]她离开上海的时候，和萧军相约，为了免去鲁迅先生复信的辛苦，减轻他工作的负担，两个人都不给鲁迅先生写信。但是，看到熟悉的景物，萧红又免不了触景生情。鲁迅也惦记着萧红，他10月5日写给茅盾的信中说：“萧红一去以后，并未给我一信，通知地址；近闻已将回沪，然亦不知其详……”^[31]

10月17日，萧红给黄源写信说：“我不回去了，我就在这里住下去了。”可见，她一度萌生的回国的念头又打消了。她“每日花费在日语上要六七个钟头，这样读起来简直不得了，一年以后真是可以。但我不用功，若用起功来，时间差不多就没有了”^[32]。东亚学校的日语教得很多，要统统记住非整天的工夫不可。萧红不愿意把时间都用在日语上，还要兼顾创作。^[33]10月19日，是日本的传统节日“秋季皇灵祭”^[34]，学校里放假。这一天，也是她敬爱的鲁迅先生逝世的日子，当时，她完全不知道。

萧红的身体逐渐恢复，胃病已经好了大半，头疼的次数也减少。日本刑事跟了她一段时间，看她的生活非常简单，每天出入的次数有限，也就不再理睬她了。20日，她心情也渐渐开朗起来，有了布置环境的兴致，她到街上买了一套毛线洋装和草褥子。回家以后把草褥折起来当作沙发，在圆桌上摆上一瓶红色的酒，酒瓶下面是金酒杯，还在房间里挂起了一张小画片^[35]。

萧红的情绪刚稳定了一点，一个更大的悲痛又向她袭来。1936年10月19日晨5时25分，鲁迅先生与世长辞了。

萧军于10月13日到上海，14日带着自己新出版的小说集《江上》和萧红的《商市街》，去看望鲁迅先生。^[36]同时还送给鲁迅先生一袋从青岛带来的小米。另外还有一个寿山石的笔架，忘了带来，打算下次去的时候再带上。^[37]他没有想到，这竟成了永诀。10月19日早晨，萧军正在霞飞路的寓所里酣睡，一阵急促的打门声把他震醒。他从床上跳起来，打开门，看见黄源夫妇哭着站在门口，命令地说：“快穿好衣服——”萧军有些吃惊地反问：“什么事？”“周先生过去了！”黄源哭出了声

音，话也说不下去了！萧军不愿意接受这个事实，愤然地说：“你胡说！”黄源说：“这事我能骗你吗？”萧军像当头挨了一闷棍，眼前直冒金花，马上就要昏沉地晕倒下去，勉强克制地挣扎着，竟难以抑制地恶心起来，直要呕吐！他顾不了梳洗，胡乱穿起衣服，随着他们跑下了楼梯，钻进了他们乘来的车子，像梦中一样到了大陆新村鲁迅先生的寓所，跑上平时习惯了的二层楼，径直地疾步走到了停着先生遗体的床前，顾不了屋里还有什么人，跪倒下去，双手扶着鲁迅先生骨瘦如柴的双腿，竟平生第一次地放声大哭起来。 [38]

当天下午，鲁迅先生的遗体被移置到胶州路万国殡仪馆，停于二楼。由胡风、黄源、许粤华、周文和萧军等值夜守灵。次日上午，鲁迅先生的遗体移到楼下礼堂中，仅有花圈数件，伴于遗体四周。萧军是治丧办事处的成员。第一天（20日），签名瞻仰遗容的一共有4462人，还有46个团体。21日15时入殓，20日13时50分举行“启灵祭”。鹿地亘、胡风、巴金、黄源、黎烈文、孟十还、靳以、张天翼、吴朗西、陈白尘、萧乾、聂绀弩、欧阳山、周文、曹白、萧军等亲扶灵柩上车。原来拟订的时间是：13时30分上海民众举行献旗礼，14时整队出发，15时30分到达公墓，16—17时安葬。结果还是延迟到了14时30分才启程。

到达公墓，已经是近于16时30分了。欧阳山、蒋牧良等人，交替地擎举着“鲁迅先生葬仪”的特大横幅，接着是挽联队、花圈队、挽歌队、遗像、灵车、家属车、执绋者、徒步送殡者、送殡汽车。为了进行时便利，序列有时也更更换着……队伍走在租界区的时候，两边站满了荷枪实弹骑马或徒步的印度巡捕。走到中国的虹桥路的时候，又站着黑衣白裹腿的中国警察。但送葬的队伍很安静，唱着低哑而阴沉的送葬歌，并没有发生任何骚乱。到达墓地以后，奏过哀乐，由蔡元培、沈钧儒、宋庆龄、内山完造、章乃器、邹韬奋诸人做了关于鲁迅先生安葬的演说。然后由萧军代表治丧办事处同人及鲁迅生前支持的《译文》《作家》《中流》《文季》四个杂志社同人做了简短的致辞。

萧军说：

我代表《译文》、《作家》、《中流》、《文季》四个刊物和治丧办事处全体同仁，向诸位说几句话，就是：鲁迅先生他不应该死，他还

没有到应该死的年龄，他自己也不想死，他不想用死来“逃避”自己的责任。他要活，他要活着的最后一滴血，为中国整个民族和人民，为世界上被压迫的大众，争解放、争平等……可是他的敌人却要他死，三十年不准他活，接连不断地压迫了他！现在他死了，装在棺材里了……这是他的敌人胜利了吗？（群众：没有！）不错，他们并没有胜利，鲁迅先生的死正是为他们点起了最后送葬的火把！鲁迅先生的死是一把刀——一把饥饿的刀！深深地插进了我们的胸槽；我们要用自己和敌人的血将它喂饱！我们要复仇和前进！（掌声）[39]

萧军演说之后，群众悲痛地唱起了《安息歌》。然后由上海民众代表献上一面旗子，上面是七君子之一的沈钧儒书写的“民族魂”三个黑色的大字，覆盖在鲁迅先生的棺木上。最后是当初抬灵的诸人，抬棺将其放入墓穴中。

萧红并不知道鲁迅先生的死讯。她看见在报纸上有鲁迅的“愚”这样的题目。她翻了字典，中国字典上没有“愚”这个字，而文章里又有“逝世”这样的字眼，到底是谁逝世了呢？她的心跳起来，慌里慌张地冒雨回到家里。打开房东的格子门，可是无论如何也进不去。女房东正在瓦斯炉旁斩断一根萝卜，她抓住了她白色的围裙，像鸽子似的笑起来：“伞……伞……”萧红这才明白上不了阁楼的原因，是伞没有合上。第二天早晨（21日），她又到一家熟悉的饭馆里，在一份什么报上看到了“逝世、逝世”，再看下去，又看到了“损失”和“陨星”之类的字眼。她一下难过起来，饭吃了一半，就回到家里。她赶快乘了电车，去找唯一的熟人。那位朋友正在走廊上刷一双鞋，看见萧红很吃惊的样子说：“啊！你来得这样早！”萧红说明了来意，那位朋友说她不相信。她已经病了好长时间，好久不看报了。她翻阅了报纸，又查了查日文字典说那个“愚”字是个印象的意思，是面影的意思。一定是有人到了上海，访问了鲁迅先生回来写的。萧红问她：“那么为什么有逝世在文章中呢？”她又想起来那文章上好像说，鲁迅的房子有枪弹穿过来，而安静的鲁迅，竟又在摇椅上摇着。鲁迅是被枪打死的？她在电影上看见日本水兵被杀事件的报道，北四川路又是戒严，又是搬家，而鲁迅先生家就住在北四川路。那位朋友却说，“逝世”是从鲁迅的口中谈过去的事情，自然不用惊慌，安静地坐在摇椅上又有什么稀奇。她送萧红出来的时候还

说：“你这个人啊！不要神经质了，最近在《作家》《中流》上他都写了文章，他的身体可见在复原期中……”^[40]

一直到22日，日本靖国神社开庙会的时节，她才确实知道了鲁迅先生逝世了。这使她悲恸欲绝，不敢相信这个消息。10月21日，她给萧军的信中说：“前些日子我还买了一本画册打算送给L。但现在这画只能留着自己来看了。”^[41]

有一天，她到学校去上课。一个金鱼眼睛的人，在黑板上写着：鲁迅先生大骂徐懋庸引起了文坛一场风波……矛盾起来讲和……髻发的小个子教员问道：“鲁迅这个人，你觉得怎么样？”萧红很害怕，以为他是在问自己，结果发现他是在问别人。一个喜欢作旧体诗，30多岁就像50多岁的学生站起来说：“我说……先生……鲁迅，这个人没有什么，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他的文章就是一个骂，而且人格也不好，尖酸刻薄。”听了他的话，萧红很气愤，恨不能用手把他黄色的小歪鼻子扭正过来。一个大个子，戴着四角帽子的“满洲国”留学生说：“听说是反对‘满洲国’的吗？”那个日本教员抬了抬肩膀笑了一下：嗯！过了几天，日华学会开鲁迅先生的追悼会。萧红班里有四十几个人，去追悼鲁迅先生的只有一位小姐。她回来的时候，全班都笑她，她脸红了，打开门，用脚尖向前走着……这种冷漠而嘲讽的反应，和萧红悲痛的心情形成强烈的反差。^[42]

10月24日，萧红给萧军写了一封信。

军：

关于周先生的死，二十一日的报上，我就渺渺茫茫知道一点，但我不相信自己是是对的，我跑去问了那唯一的熟人，她说：“你是不懂日本文的，你看错了。”我很希望我是看错，所以很安心的回来了，虽然去的时候是流着眼泪。

昨夜，我是不能不哭了。我看到一张中国报纸上清清楚楚登着他的照片，而且是那么痛苦的一刻。可惜我的哭声不能和你们的哭声混在一道。

现在他已经是离开我们五天了，不知现在他睡到哪里去了？虽然在

三个月前向他告别的时候，他是坐在藤椅上，而且说：“每到码头，就有验病的上来，不要怕，中国人就专会吓唬中国人，茶房就会说：验病的来了！来啦！……”

我等着你的来信。

可怕的是许女士的悲痛，想个法子，好好的安慰着她，最好是使她不要静下来，多多的和她来往。过了这一个最难忍的痛苦的初期，以后总是比开头容易平伏下来。还有那孩子，我真不能够想象了。我想一步踏了回来，这想象的时间，在一个完全孤独了的人是多么可怕！

最后你替我去送一个花圈或是什么。

告诉许女士：看在孩子的面上，不要太多哭。

红

十月廿四日

这封信后来刊载在《中流》半月刊的哀悼鲁迅先生专号上，加了一个题目《海外的悲悼》。编者加了按语：“这是萧红女士在日本得到鲁迅先生逝世的消息后，写给她的恋人田军的信。因为路远，我们来不及叫她给《中流》专号写稿，便将这信发表了，好让她的哭声和我们的哭声混在一道。”^[43]很微妙的一个称呼，似乎有着身份的转变，萧红不是萧军的妻子，而是“恋人”。这是否是分手时的密约，还是另有隐情？

鲁迅去世的噩耗使萧红又焦躁起来。她10月29日给萧军写信说：“这几天，火上得不小，嘴唇全烧破。其实一个人的死是必然的，但知道那道理是道理，情感上就总不行。我们刚到上海的时候，另外不认识更多的一个人了。在冷清的亭子间里读他的信，只有他，安慰着两个漂泊的灵魂……写到处鼻子就酸了。”她克制着巨大的悲痛，继续艰苦地创作，开始写一个两万字的小说，计划着在12月5日完成。她还让萧军给自己寄一百元钱，作为路费准备着，这样心里就踏实一点。^[44]10月29日，她信里向萧军报告自己的写作计划，放弃写作童话之后，先写一个两万字的，应该是原计划写三万字的、以有二伯为主人公的《家族以外的人》；再写一个十万字的，准备年底完成，这当是《呼兰河传》

最初的构思。邻居家不时响着筝的声音，引起了她的悲伤，总想哭，可又不知道是哭什么，是乡愁，没有家乡的乡愁……

许广平先生在鲁迅先生逝世之后，怕触景伤情不愿再住在大陆新村原来的房子，萧军就在自己住的法租界霞飞坊里，为她找了一幢三层楼的房子搬了过来。萧军当时正代她跑印刷厂，取送《且介亭杂文》1、2、3集的校样，以及编辑《鲁迅纪念集》等工作。必须经常和她接头，所以每天都要和她见面^[45]。他便把许广平的情况，一一告诉在东京的萧红。萧红一直和许广平感情很好，她关心着许广平先生的悲伤。10月2日，她在写给萧军的信中说：“许女士也是命苦的人，小时候就死了母亲，她读书的时候，也是勉强挣扎着读的，她为人家做过家庭教师，还在课余替人家抄写过什么纸张，她被传染了猩红热的时候是在朋友的父亲家里养好的。这可见她过去的孤零，可是现在又孤零了。孩子还小，还不懂得母亲。既然住得很近，你可替我多跑两趟。别的朋友也可约同他们常到她家玩，L没有完成的事业，我们是接受下来了，但他的爱人，留给谁呢？”^[46]

11月2日，萧红去听了郁达夫的讲演，虽然买了票，但也和没有买票一样，没有得到位置，被挤在门口，只能看人，也还觉得不讨厌。她在东亚学校上的是短期班，12月23日第一期就要终了。萧红觉得这样正式的强化学习耗时太多，冲击了写作，两个月中几乎没有写什么。^[47]她的日文也学得很努力，每天还上4点钟的功课。“自己以为日语懂了一些，但找一本书一读还是什么也不知道。还不行，大概再有两月许是将就着可以读了吧？但愿自己是这样。”^[48]

10月，萧军发表了短篇小说《为了爱的缘故》和长篇小说《第三代》，他把这些书寄给萧红。萧红看了以后，很振奋。她知道《为了爱的缘故》是一篇以她和萧军在哈尔滨生活为素材的实录性作品，从中可以看到自己的形象，也看到了萧军往日对她真挚的爱。为了这爱，他放弃了用武力抗击敌人的理想。萧红觉得自己更理解萧军了，心胸也开朗了许多。她在11月6日写给萧军的信中说：“在那《爱……》的文章里面，芹简直和幽灵差不多，读了使自己感到了颤栗，因为自己也不认识自己了。我想我们的吵嘴之类，也都是因为了那样的根源——就是为一个人的打算，还是为多数人打算。从此，我可就不愿再那样妨害你了。

你有你的自由。”^[49]这有轻微的嘲讽，也有分手的准备。而且，在这封信里，她提到给萧军买的手套暂时不寄出，因为还要给黄源买一副。她对黄源的称呼由“源先生”，到“黄”，至此已直呼其名“河清”了，12月初，则简化为“清”，而对许粤华则逐渐客气起来，由“华”到“许君”，还要萧军代为问候，也是一个微妙的变化。11月24日的信中，她已经把黄源视作可以交心的朋友了。她告诉萧军，现在自己随时记下一些短句，但是不寄给萧军，而要寄给黄源。理由是“因为你一看非成了‘寂寂寞寞’不可，生人看看，或者有点新的趣味。”还有一句暗示性的话，“不怪说，做了太太就愚蠢了，从此看来，大半是愚蠢了。”两萧之间潜伏了新的危机，萧红还要经历新的创痛。

有不少刊物要萧军向萧红约稿，撰写回忆鲁迅先生的文章。萧红还没有从这个噩耗中平静下来，接受这个事实对她来说是残酷的。11月9日，她写信给萧军说：“关于回忆L一类的文章，一时写不出来，不是文章难作，倒是情绪方面难处理。本来是活人，强要说他死了！这么想就非常难过。”许广平每次见到萧军都要问及萧红的情况，萧军把这些问候写信转告了萧红，萧红在给他的信里写道，“许，她还关心别人？她自己就够使人关心的了。”^[50]

萧红的纪实散文集《商市街》出版之后，受到广泛的好评。萧军写信告诉她这些消息，这使她很高兴。她的精神出现了一个振作的时期，摆脱了忧郁和悲痛。她买了三张画，东墙上一张，北墙上一张，把居室布置了起来。一张是一男一女在长廊上相会，廊口处站着一个弹琴的女人。另一张是关于战争的，上面有打碎花瓶的小屋，喝了酒的军人穿着绿裤子跳舞。她最喜欢的是第三张，一个小孩靠着软枕睡在檐下的椅子上，旁边是她的母亲和肩着大镰刀的父亲。还有方块石头的廊道，远处微红的晚天、茅草的屋檐、开着的格窗……看见画上的女孩，萧红就好像看见了自己的童年。^[51]

她想着鲁迅先生未完的事业，恨不能立即找到胡风、聂绀弩、黄源等人，商量出版《鲁迅全集》的事情。她想中国人集中国人的文章总比日本集他的方便。日本在11月里鲁迅的全集就要出版，这让萧红觉得很可佩服^[52]。

萧红仍然感到寂寞，夜里经常被头痛和噩梦扰醒。天气冷了，她买了火盆，借了房东的锅烧了点菜，在星期日的时候一个人吃起来。觉得落寞得不是滋味，又把房东的孩子唤来，对着面吃了。她经历了几次地震，有一次持续震了两三分钟，房子嘎嘎地响着，表在墙上摆动。天还没有亮，她打开灯又被震灭了。她懵里懵懂地穿着短衣服跑下楼去，房东也起来了，他们好像是逃的样子。隔壁的老太婆以为萧红还在屋里，便叫唤着她，门开着，却没有人应声。等到她看见萧红在楼下的时候，便和大家一起大笑起来。 [53]

萧红已经好久不吸烟了，可是这几天烟忽然又挂在了嘴上。她的胃口也好起来，很能吃，就好像她和萧军在顶穷的时候那样，连面包皮也是喜欢的。点心之类她不敢买，买了就放不下。也许是因为日本饭没有油水，所以她特别想吃东西。早饭用一毛钱，晚饭两毛钱，中午两片面包一瓶牛奶。越能吃，萧红越节制，胃病反而好了。 [54]她还打算着买一双冰鞋，冬天的时候去滑冰。她又打算随时买一点旧画，一方面留着带回国去，一方面围着火炉看一看，排遣寂寞。她觉得自己和蛹一样，被卷在茧里去了。自由和舒适，平静和安闲，经济一点也不压迫，这真是黄金时代。是在笼子里过的。她对自己的平安显然有些不习惯，又爱这平安，又怕这平安 [55]。

11月24日，萧红买了五角钱一张的票，准备从第二天开始，去听一个日本人关于政治的讲演。她一直想给许广平先生写信，但始终没有写，不知道说什么好，她怕的是想安慰她，反而又要引起她悲哀。她在这一天的信里，请萧军见到鲁迅家那两个老姨娘时，代她向她们问好。萧军信中告诉她，他在鲁迅逝世周月的时候，到万国公墓的鲁迅墓前，把新出版的《作家》《译文》《中流》各样焚烧了一本。萧红说他是“洋迷信”“洋乡愚”，然后又伤心地想到，把写好的原稿也烧去让鲁迅先生改改，回头再发表吧！“烧刊物虽然愚蠢，但感情是深刻的”。她的头痛病又犯了，心情也暗淡下来。连新著出版也提不起她的兴味，她的第一部散文、短篇小说的合集《桥》在巴金主办的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了。她值得欣慰的是日文进步很快，一本《文学案内》翻来翻去，已经读懂了一大半。她对自己学习日文的成绩很知足，觉得倒是日文容易得很，别国的文字读上两年也没有这成绩。她还保持了对绘画的兴趣，梦想着将

来到法国去研究画。她听人说，一个月只要一百元，在日本也需要五十元，她可以去法国随便找点什么工作做。在这封信里，她又督促萧军去买个软枕头。^[56]

当时有人要把她的《生死场》选几段译为外文，萧军在信里问她选译哪几段合适。萧红于12月5日回信，征求萧军的意见，是“发誓”那段还是最后一段。她准备在三两天内，完成朋友约写的五六百字的自传。黄源给她写信，说萧军这一时期喝酒很多，是为了报复萧红的抽烟。在这封信里她写道：“你不能和一个草叶来分胜负，真的，我孤独的和一个草叶似的了。我们刚到上海时，那滋味你是忘记了，而我又在开头尝着。”^[57]

12月12日，萧红为萧军、罗烽、孙陵等东北作家编的刊物《报告》写了小传《永久的憧憬和追求》，回忆自己童年和祖父在一起的情景，“每每在大雪中的黄昏，围着暖炉，围着祖父，听着祖父念着诗篇，看着祖父读着诗篇时微红的嘴唇。”还有祖父经常说的话：“快快长吧！长大就好了。”她对于自己的外部经历所涉不多，对于心路叙事则婉曲悠长，“20岁那年，我就逃出了父亲的家庭。直到现在还是过着流浪的生活。”“‘长大’是‘长大’了，而没有‘好’。”这样伤情的自述，也可见情感荒凉到了极点。在祖父那里懂得的“温暖和爱”，随着鲁迅先生的去世，只能存在于想象中，作为人生的方向，而“怀着永久的憧憬与追求”。

这一天，发生了震惊中外的大事变，历史又一次急转弯。东北军、西北军联合起来，在张学良、杨虎城的带领下，对蒋介石进行“兵谏”，拒绝剿共，要求联合全国各党派团结抗日。当天是星期天，萧红住在友人沈女士的家里。第二天早晨天还没有亮，她就读到了报纸，这样一个大变动，使她惊惶了一天。^[58]

12月13日，萧红又暴发了头痛，她感到深切的痛苦。她的身体很不好，因为没有钱医治，自己也不以为是毛病。沈女士来看她，发现她的面孔是膨胀的，并且苍白得没有血色。萧红的头痛已经四五年了，头痛药不知吃了多少。当疼痛起来的时候，她就想赶忙把它治好。疼痛一过去，又觉得不必了，因为头痛不至于死，便在病痛中煎熬。她甚至自责：“现在有钱了，连这样小痛也不得了起来，不是连吃饭的钱也刚刚不

成问题吗？”她宽慰自己，“人们都说我身体不好，其实我的身体是很好的，若换一个人，给他四五年间不断的头痛，我想不知道他身体还好不好？所以我相信我自己是健康的。”对于萧军让她回国的建议，她断然回绝了，“我没有迟疑过，我一直没有回去的意思，那不过偶然说着玩的。至于有一次真想回去，那是外来的原因，而不是我自己的自动。”尽管被疼痛和孤独双重地折磨着，她还是惦记着别人，“周先生的画片，我是连看也不愿意看的，看了就难过。海婴想爸爸不想？”对于萧军的生活，她也无微不至地关心着，提醒他不要在夜里吃东西，设法给自己添一床被子。^[59]

张秀珂终于忍受不了亡国奴的屈辱，不得不中断学业，冬天回到呼兰家中。父亲张廷举自然还是严令，不许他和姐姐萧红联系来往。张秀珂宁可“做一个家庭不要的人”，也要去找姐姐萧红。继母梁亚兰竟然瞒着丈夫张廷举，同意张秀珂秘密出逃去找萧红。张秀珂走的时候，继母梁亚兰怕他身体不好，让他穿上父亲的皮大衣，还把兜里的钱全都掏给了他，把他一直送上了官道。梁亚兰这样反常的举动，张家后人认为另有隐衷。当时，张秀珂已满20岁，父亲张廷举常年在外，而梁亚兰所生的孩子全都年幼，必然有一个“长子主政”的问题，涉及财产的继承。张秀珂出走，这个问题自然就不存在了。张秀珂从秦皇岛上船，藏在货物中间，偷渡到了上海，找到了萧军。^[60]萧军为他在自己住处附近租了一间亭子间，让他到上海各地看一看。因为张秀珂喜欢语言学，萧军介绍他到世界语协会去学习世界语。^[61]

张秀珂给萧红写信，谈到对前途的想法，还希望找一点事做。萧红深知在上海是很难找到事做的，倒怕他的生活成问题。建议他如果愿意到日本来，可以到北平去读书，因为张秀珂与家庭没有断掉联系，还可以得到家庭的经济支持。萧红不赞成张秀珂到日本来留学，在12月15日发给萧军的长信里，她详细地谈到自己对日本的想法：“这里短时期住则可，把日语学学，长了是熬不住的，若留学，这里我也不赞成，日本比我们中国还病态，还干枯，这里没有健康的灵魂，不是生活。中国人的灵魂在全世界说起来，就是病态的灵魂，到了日本，日本比我们更病态。既是中国人，就更不应该来到日本留学，他们人民的生活，一点自由也没有，一天到晚，连一点声音也听不到，所有的住宅都像空着，而

且没有住人的样子。一天到晚歌声是没有的，哭声笑声也都没有。夜里从窗子往外看去，家屋就都黑了，灯光也都被关在板窗里面。日本人民的生活真是可怜，只有工作，工作得和鬼一样，所以他们的生活完全是阴森的。中国人有一种民族的病态，我们想改正它还来不及，再到这个地方和日本学习，这是一种病态再加上一种病态。我说的不是日本没有可学的，所差的只是他的不健康处也正是我们的不健康处，为了健康起见，好处也只得丢开了。”^[62]

萧红的日文已经大有长进，可以听懂很多的话，连找房子办交涉也差不多行了。东亚学校的课钟头很多，教师在课堂基本说日语。比起初到日本的时候，萧红的日子要好过多了。她终于从最初的困难中坚持了下来，逐渐适应了日本的生活。

新年要到了，萧红感受到日本的节日气氛，但走到街上却不舒服起来。别人都欢欢乐乐，只有她举目无亲。“所谓趣味，则就必有我，倘若无我，那就一切无所谓了。”“每逢佳节倍思亲”，萧红思念着祖国的亲人，期待着他们的来信。12月18日，她给萧军写信说，“新年了，没有别的所要的，只是希望寄几本小说来……《复活》《骑马而去的妇人》，还有别的我也想不出来，总之在这期中，哪怕有多少书也要读完的。可惜要读的时候，书反而没有了。”而且，在这封信中，她对萧军的态度客气起来，“我不知你寄书有什么不方便处没有？若不便，那就不敢劳驾了。”^[63]

12月末日，萧红又写信给萧军：“你亦人也，吾亦人也，你则健康，我则多病，常兴健牛与病驴之感，故每暗中惭愧。”萧军和萧红的身体情况相差很远，萧军健壮、孔武有力，萧红则病弱，这是两个人不和谐的地方。正如萧军所说：“健牛和病驴，如果是共同拉一辆车，在行程中和结果，总要有所牺牲的，不是拖垮了病驴，就是要累死健牛！很难两全的。若不然，就是牛走牛的路，驴走驴的路……”^[64]萧军当时还很年轻，很难体会到萧红病弱的痛苦。只有到了他老年之后，才反省说，“由于自己是健康的人，强壮的人，对于体弱的人，有病的人……的痛苦是难于体会得如何深刻的。所谓‘关心’也仅仅是理性上的，以至‘礼貌’上的关心，很快就会忘掉的。”^[65]加上他粗暴的性格，萧军常常无意识地伤害了萧红而不自知，使敏感而自尊的萧红感到屈辱。有一次，萧

军和萧红争吵起来，萧红在口头上争不过萧军，气极了就扑过去抓坐在床沿上的萧军。萧军一闪身，萧红扑空了，竟趴在了床上，萧军趁机在她的大腿上狠狠地拍了两掌。^[66]这对于萧军只是率性而为的小事一桩，对于萧红则近于受虐，是不堪忍受的。性格的这种反差，也是两萧最终分手的原因之一。

1937年元月1日，萧红的邻居家着了一场大火。好在萧红住在沈女士的家里，没有受到惊吓。2号，她收到了萧军和张秀珂的信。张秀珂在信中，谈到对萧军的印象，觉得“喜欢且可爱”。同时还发现，萧军饮酒以后脸很红，“好像为了一件感情所激动。”^[67]

此时的萧军，已坠入爱河而难以自拔。1978年9月19日，萧军在注释萧红书简的时候，坦然写道：“那是她在日本期间，由于某种偶然的际遇，我曾和某君有过一段短时期的感情的纠葛——所谓‘恋爱’——但是我和对方全都清楚意识到为了道义上的考虑彼此没有结合的可能。为了要结束这种‘无结果’的恋爱，我们彼此同意促使萧红由日本马上回来。这种‘结束’也并不能说彼此没有痛苦。”^[68]这里的某君就是许粤华，而萧红对她称呼的变化，对萧军的客气，都是出于自尊的等待，直到萧军决断结束和许粤华的恋情之后，才正式谈起这个问题，并且改变原来住日本一年的计划，迅速回到上海。她显然是早就知道了这件事，所有和她通信的人都会以不同的方式透露给她。她在东京时期，和她有信件往来的人相当不少，黄源、孟十还都要为编务写信，白朗、袁淑奇是她哈尔滨时期的密友，再加上新近到达上海的弟弟张秀珂，“为了一件感情所激动”也是最直接的暗示。而萧红这一时期的发烧、头痛、火上得嘴唇破裂，都不仅仅是因为鲁迅的逝世。而且，其间萧红一度布置房间，自己烧菜，请了邻居的孩子一起吃等等情节，她之于萧军由妻子而恋人而客气如朋友的身份转换，则是逐渐做好分手准备的心理过程。但是，萧军却以召回萧红来结束“没有结果的恋爱”，萧红的奔逃又一次失败了。

萧军哪天写信让萧红改变计划回到上海，已经无从查考了。估计是在1936年的12月下旬，因为萧红1937年1月2日收到萧军的信，信在路上需要一个星期左右。而且，萧红1月4日回信中未提归期，可见这不是她发自东京的最后一封信。^[69]

萧红11月开始写的短句，共计34首，整理之后，以《沙粒》的总题，发表在1937年3月15日《文丛》第一卷第一期，记叙了自己面对这件事的心理感受与精神挣扎：

—

七月里长起来的野菜，

八月里开花了。

我伤感它们的命运，

我赞叹它们的勇敢。

七

从前是和孤独来斗争，

而现在是体验着这孤独。

一样的孤独，

两样的滋味。

八

本也想静静地生活，

本也想静静地工作，

但被寂寞燃烧得发狂的时候，

烟，吃吧！

酒，喝吧！

谁人没有心胸过于狭窄的时候。

十一

今后将不再流泪了，
不是我心中没有悲哀，
而是这狂魑的人间迷惘了我了。

十六

人在孤独的时候，
反而不愿意看到孤独的东西。

二〇

理想的白马骑不得，
梦中的爱人爱不得。

二五

失掉了爱的心板，
相同失掉了星子的天空。

二六

当悲哀，
反而忘记了悲哀，
那才是最悲哀的时候。

二七

此刻若问我什么最可怕？
我说：
泛滥了的情感最可怕。

三二

只要那是真诚的，
那怕就带着点罪恶，
我也接受了。

三四

什么最痛苦，
说不出的痛苦最痛苦。

从这些诗句可以看出，萧红知道了萧军与许粤华之间如野菜开花一样迅速生长的恋情之后，内心的深刻痛苦。这一次，已经不是《苦杯》中的哀怨，而是悲哀到忘记了悲哀、痛苦到麻木的无言。一边是自己爱侣，一边是刚刚分手的亲密朋友，她自然无话可说，只有钝痛像沙粒那样拥塞在心里。萧红陷入了悲观厌世的精神低谷中，但她是坚强的，挣扎着要从这种情绪中解脱出来：

四

世界那么大！
而我却把自己的天地布置得这样狭小！

十三

我的胸中积满了沙石，
因此我所想望着的：
只是旷野、高天和飞鸟。

二九

海洋之大，

天地之广，

却恨个自的胸中狭小，

我将去了！

三三

我本一无所恋，

但又觉得到处皆有所恋。

萧红在内心的矛盾挣扎中，最终说服了自己，摆脱了哀伤悲凉的情绪，振作了起来。萧军真诚的忏悔，也阻断了萧红的奔逃之路，她还是退回到自己沙粒一样坚硬、枯竭的情感生活中。1月4日，她又给萧军写了一封信，报了平安。并且把张秀珂对于他的观感，一并寄给他。

1月9日，她乘车到横滨，搭上“秩父丸”号邮船的三等舱，启程回上海了^[70]。

萧红旅居日本期间，写作了《孤独的生活》《家族以外的人》《红的果园》《王四的故事》《永久的憧憬和追求》《沙粒》等诗及散文、小说。《孤独的生活》表现了她在东京寂寞孤独的生活感受。《家族以外的人》以她家的老仆人有二伯的生活为素材，表现了底层劳动者贫苦无告的生活。《红的果园》讲述了一对年轻的恋人，各自选择了自己的生活道路，女青年投身抗日以后，男主人公对往事的回想，对自己生活感到无聊和无所适从的烦躁。萧红对他的心理描写是出色的，既细腻又准确，反映出她刻画人物的笔力。《王四的故事》讲述了张家的老管家，为了地主东家忠心耿耿地干活，只要东家叫他一声四先生，他就觉得像是在自己的家里一样。但他仍然是不被主人信任的，只有发大水的时候，主人重又叫他四先生，他立刻又感到当主人的被信任感。萧红从中看到了人物特殊的地位，内心的尴尬虚荣。王四也是《呼兰河传》中磨倌冯歪嘴子的东家，他身兼雇员与东家二重身份，角色时时需要转换，心理矛盾也不时爆发为悲喜剧的情节。

[1] [日]中村龙夫《萧红在东京》，《萧红研究》第三辑，哈尔滨出版社，

1993，第257页。

[2] 萧红1936年8月27日，《致萧军信》，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4页。详见平石淑子《有关萧红在东京的事迹调查》，《北方文学》1984年第4期。

[3] 萧红1936年9月10日，《写给萧军的信》，见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9页。

[4]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 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第394页。

[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89页。

[6]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7] [日]中村龙夫《萧红在东京》，《萧红研究》第三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58页。

[8] 张秀琢：《重读〈呼兰河传〉，回忆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28页。

[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页。

[1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16页，第12—13页，第13页。

[1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16页，第12—13页，第13页。

[1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16页，第12—13页，第13页。

[1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9页，第31—33页，第33页。

[1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9页，第31—33页，第33页。

[1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9页，第31—33页，第33页。

[1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1页，第42页。

[17]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1页，第42页。

[1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1页，第42页。

[1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1页，第42页。

[2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1页，第42页。

[2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0页，第41页，第42页。

[22] [日]平石淑子：《萧红的世界》，汲古书院，2008，第183页。

[2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9—51页，第56—58页，第59页，第61页，第62页。

[2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9—51页，第56—58页，第59页，第61页，第62页。

[2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9—51页，第56—58页，第59页，第61页，第62页。

[2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9—51页，第56—58页，第59页，第61页，第62页。

[27]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9—51页，第56—58页，第59页，第61页，第62页。

[2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第65页，第65页，第71页，第72页，第75页。

[2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第65页，第65页，第71页，第72页，第75页。

[3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第65页，第65页，第71页，第72页，第75页。

[3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第65页，第65页，第71页，第72页，第75页。

[3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第

65页，第65页，第71页，第72页，第75页。

[3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第65页，第65页，第71页，第72页，第75页。

[34] [日]中村龙夫《萧红在东京》，《萧红研究》第三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258页。

[3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5页，第80页。

[36] 1936年鲁迅日记，《鲁迅全集》第1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第626页。

[37]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129页。

[3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5页，第80页。

[39] 王德芬：《萧军年谱》上，《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第2辑。

[40] 萧红：《在东京》，《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46页。

[4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7页。

[42] 萧红：《在东京》，《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46页。

[4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4—85页，第72页。

[4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4—85页，第72页。

[4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4页，第82、83页，第82页，第85页。

[4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4页，第82、83页，第82页，第85页。

[47]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4页，第82、83页，第82页，第85页。

[4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4页，第

82、83页，第82页，第85页。

[4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5页，第87页。

[5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5页，第87页。

[5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9页，第90页，第90—92页。

[5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9页，第90页，第90—92页。

[5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9页，第90页，第90—92页。

[5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9页，第90页，第90—92页。

[5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2页，第93—94页，第96—97页。

[5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2页，第93—94页，第96—97页。

[57]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2页，第93—94页，第96—97页。

[5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8—100页，第99—100页。

[5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8—100页，第99—100页。

[60] 张抗：《萧红身世释疑》，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9页。又及张抗：《萧红家庭情况及其出走前后》。

[6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7页，第100页。

[6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7页，第100页。

[6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2—105

页，第105页，第32页，第104页。

[6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2—105页，第105页，第32页，第104页。

[6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2—105页，第105页，第32页，第104页。

[6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2—105页，第105页，第32页，第104页。

[67]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7页，第110—120页。

[6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7页，第110—120页。

[69] 据萧军说，萧红寄到上海的信，有一些遗失。又见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有萧红回国的确切日期，《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期。

[7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8—100页。

第三十章 重回上海

萧红在回国的途中，巧遇了老友高原（即高永益）。西安事变之后，大批东北留学生回国。当时在日本留学的高原，也随大批留学生回国。他在“秩父丸”号船上，看见一个女子好像是旧友迺莹。此时，他还不知道萧红就是张迺莹，而且他还听说迺莹和一个叫三郎的日本人结婚了，深为她的堕落而愤怒。他又疑心她是外国人，不敢贸然搭话。他们同在一张餐桌就餐，发现她用筷子用餐，就在船快靠近上海汇山码头的前一天，决定设法和她交谈。就在萧红吃完主食，开始喝汤的时候，高原急中生智，对邻座的人大声说：“对面坐着的那位女士，很像是我的一个朋友。”萧红抬起头转过脸来，对他说：“是说你的朋友像我吗？”听到她说中国话，高原很高兴。他立刻回答说：“你很像我的一个朋友。”萧红也立刻问道：“你的朋友叫什么名字？”高原迅速地说：“她叫张迺莹。”萧红一下子从座位上站起来，很快地绕过饭桌，来到了高原的面前，她握住高原的手，说出了他的名字：“你是高永益！”两个人都喜不自禁地流出了眼泪。

他们回到高原的舱房，坐在长沙发上聊起来。在萧红的谈话中，高原知道三郎就是萧军，萧红就是迺莹。高原高兴极了，一下子从沙发上跳起来，向同房的朋友们介绍说：“她，是我的老朋友张迺莹，也就是咱们在东京很想找的那个萧红啊！”大家都为他们的巧遇高兴，纷纷表示祝贺。有一对新婚夫妇，把友人赠送给他们的糖果拿来，摆在椭圆形的小桌子上。萧红的舱房就在高原的隔壁，她回去拿来一瓶白兰地酒和一听樱花牌香烟。和萧红同住在一室的一些从美国归来的华侨老人问她：“你还下棋不了？”萧红说：“不了！”他们又问：“遇到亲人了？”萧红兴奋地回答：“嗯，遇到亲人了。”

萧红打开了酒瓶，斟满了酒杯一饮而尽，然后滔滔不绝地和高原聊起来。他们说起徐淑娟，高原就把徐淑娟写给他的信拿给萧红看。萧红知道高原也要到上海时，便说：“到了上海，咱们就一起去常熟看望小徐，常熟离上海并不算太远。以前咱们在北方，小徐却在南方，如今我

他们在南方，小徐也不知到了哪方？人总有悲欢离合……”说起鲁迅先生，萧红说先生生病逝世时她正在东京，不承想，就再也见不到他老人家了。她很悲恸，眼圈也红了起来。她讲了许多鲁迅先生的往事，他的为人和精神。萧红还谈起了萧军、许广平先生和海婴等在上海的许多亲人、朋友，流露出念念不忘的思念深情。

他们从早上说到晚上，午饭和晚饭几乎没怎么吃。夜色降临的时候，他们一起登上了甲板，观看海的夜色。萧红好久地凝视着远方的星空，突然很愤怒地说：“亡国奴，我们还要做第二次的！”海风几乎冻僵了他们的手，高原帮萧红整了整围巾，将她瘦弱的身体紧紧地靠拢在他的身旁，一起走回舱里。萧红仍然冷得发抖，高原又拿来一条毛毯，把他们的腿脚严严实实地包裹好，共同坐在沙发上。这使他们同时想起了冬天的哈尔滨，孩子们坐在马车里就是这样来抗拒严寒的。他们都笑了起来，好像一下又回到了顽童的时代。夜已经很深了，高原虽然不会吸烟，但也帮着萧红把那听香烟吸得一根不剩，又彻夜不眠地聊着，直到第二天天亮。一位广东籍的同学开玩笑说：“你们整整谈了二十四个小时！”他的口音引得萧红哈哈地大笑起来。高原和萧红来到单杠前，高原练了练向萧红显示一下自己的力量。萧红便说起萧军如何锻炼身体。

高原帮助萧红去整理她的手提箱，发现萧红有一只像茶杯大小的很有趣的小木桶，这是她喜爱的玩具。萧红知道高原很穷困，便把她手中剩余的不足二十元的日钞，全部留给了高原。还反复地嘱咐他，到了上海要注意这，注意那，特别是要注意小偷，别丢了钱包。1月13日，他们到达了上海的汇山码头。^[1]

当天晚上，哈尔滨时期的老朋友黄田设宴为萧红洗尘。萧军亲切而欣慰地劝萧红少吃两杯花雕酒，而她却仍是豪爽地吃了几大杯。^[2]她是以酒浇愁，也是向朋友表白自己内心的磊落。她和在座的孙陵谈起哈尔滨的往事，连连赞叹：“我们的记忆力不坏呀……你想想，已经3年了，我们还记得这么清楚。何况这3年里经历了多少大事。……”酒后激情涌动，萧红唱起了在日本从一部俄语电影学来的歌，向朋友解释歌词，“列卡”就是河，“涅未答啦”就是“没有看见吗？”可见情绪是活跃快乐的，努力冲淡和掩饰内心的凄苦。^[3]

回到上海以后，萧军和萧红住在吕班路（即现在的重庆南路）256弄。那是一家由俄国人经营的家庭公寓，弄堂里是一排西班牙式的楼房，门口有石阶，最顶层有假三层。^[4]萧红和萧军住在顶层，还是一片阁楼。这里的房客大部分是白俄，当时许多的东北作家也居住在这里，是东北作家的聚集地。

萧红安顿下来不久，就去拜谒万国公墓中的鲁迅先生墓。她和萧军踩着落叶，走进寂静的万国公墓。萧红看见鲁迅先生家里客厅中的万年青，被移到墓地的青草上去了，而且瓶底已经丢失。^[5]鲁迅的墓前放着许多来瞻仰的人献的鲜花，多数已经枯萎。萧军上前清扫了一下，萧红将手里的鲜花放在墓基上，向鲁迅先生的墓深深地鞠了一躬，泪水止不住地流了下来。她低头默哀了许久，才一步三回头地离开了墓地。回来以后，她写了拜墓诗：

跟着别人的脚步，

我走进了墓地，

又跟着别人的脚步，

来到了你的墓边。

那天是个半阴的天气，

你死后我第一次来拜访你。

我就在你的墓边竖了一株小小的花草，

但，并不是用以招吊你的亡灵，

只是说一声：久违。

我们踏着墓畔的小草，
听着附近的石匠钻刻着墓石，
或是碑文的声音。

那一刻，
胸中的肺叶跳跃起来，
我哭着你，
不是哭你，
而是哭着正义。

你的死，
总觉得是带走了正义，
虽然正义并不能被人带走。

我们走出墓门，
那送着我们的仍是铁钻击打着石头的声音，
我不敢去问那石匠，
将来他为着你将刻成怎样的碑文？

这里的萧军已经是别人，萧红在心理上已与他疏离。春天来临之后，在一个晴朗的日子，她、萧军又带上张秀珂，约了哈尔滨时期的老友翻译家金人、“小蒙古”袁淑奇，一起到许广平家，正值周建人夫人王蕴如和两个女儿都在，就由许广平带上海婴，一行人一起到万国公墓祭

奠鲁迅。祭扫事毕之后，所有人在一起合影，两萧和许广平母子单独合影留念，两萧又和张秀珂、金人、袁淑奇一起合了影。^[6]

萧军在鲁迅墓地烧刊物的事，被“华蒂社”的张春桥、马吉蜂（即马烽）知道了，就在小报写文章，挖苦、讽刺萧军是“鲁门家将”，是鲁迅的“孝子贤孙”，烧刊物是迷信行为等等。这使萧军怒不可遏，没有兴致以文字辩是非，就打听到他们的地址，上门下战表，约定时间、地点，各自带着证人，以武力见输赢。这一天的晚上8点，萧军带着聂绀弩当证人，萧红也跟着去了，马吉蜂带着张春桥，到徐家汇一片收割过的菜地上决斗。马吉蜂根本不是萧军的对手，第一二个回合，都被他打翻在地。萧军只是为了教训他们一下，下手并不狠。马吉蜂却已经被打得爬不起来了，张春桥把他扶了起来。萧军让他歇一会儿，再来第三个回合。正在这个时候，一个法国巡捕过来查夜，看见他们在打架就问道：“你们在干什么？”聂绀弩机敏地回答：“我们在练习摔跤。”法国巡捕说：“天黑了，走吧，别摔了。”说着走开了。萧红和聂绀弩劝萧军收场，已经是2比0了，马吉蜂只得认输。分手的时候，萧军对马吉蜂和张春桥说：“你们有小报可以天天写文章骂我，我没有别的办法，只有拳头——揍你们！”边说边向他们扬着拳头，马吉蜂和张春桥只好灰溜溜地走了。^[7]据说后来马吉蜂还写了《决斗记》，但是被拒载。

萧红回到上海以后，社会交往开始多了起来。高原到了上海找到了住处之后，马上通知了萧红，萧红曾去看过他。有一天，他们约定在霞飞路的Renaissance（文艺复兴）茶社见面，萧军陪着萧红一起去了。萧红送给高原自己的著作，还有德国女版画家凯绥·珂勒惠支的画集和其他书籍。^[8]3月，日本小说家小田岳夫，为了创作一部以上海为背景的小说来考察，也为日本改造社即将出版的《大鲁迅全集》中《两地书》翻译的有关问题专访许广平。他通过鹿地亘和池田夫妇，拜会了中国当红的左翼作家胡风、萧军和萧红。此外，还有黄源、许粤华、梅志。他眼睛中的萧红：“身着中国妇女中罕见的西装。其容貌还未脱掉孩子气，显得天真。”聚谈结束的时候，留下了一幅珍贵的照片。然后，和陪同小田岳夫的永松、放学回来的海婴，一行十二人，一起到一家四川餐馆聚餐。小田岳夫日后撰写了日本第一部《鲁迅传》，在1964年由日本南北社出版的回忆录《文学青年群像》中记载了这次幸运的会面。^[9]

这时的上海文艺界已经向两萧敞开了大门，许多刊物向他们约稿，有的还拉他们当台柱子，在名誉和金钱方面是双丰收的。萧红一度情绪很好，完全摆脱了个人私生活方面的烦恼。有一次，在一个新创的刊物主编邀请撰稿人的小宴会上，萧红情绪高昂，热烈地说着自己的主张和想法，表现出对文学事业的热爱和做一番事业的抱负。这一段时间，她生活得既丰富又充实，有许多新朋友像捧角儿似的捧着他们，两个人都有点飘飘然了。^[10]

萧红心绪烦乱，一时写不出东西来，而萧军还是照旧地写作，这使萧红很“生气”。就把萧军光着脊背戴着一顶小压发帽的背影，用炭条速写下来，说这是对萧军一种嫉妒的“报复”。^[11]萧红用简单、粗犷有力的线条，勾勒出萧军隆起的肌肉、突出的腮部，显示了她观察的仔细与下笔的准确。从这幅画可以看出，萧红还是努力修补和萧军之间感情的裂痕的，但无奈心里的沙粒却怎样也难以清除。这一时期，两萧虽然一起参加各种活动，但感情上的宿怨却没有弥合。3月15日，她把在东京写的长短句整理出来，发表在《文丛》创刊号上，等于公开了自己情感创痛的隐秘，对与萧军的关系也不再抱什么幻想。4月10日，萧红又发表了怀念母亲的《情感的碎片》，“母亲虽不十分爱我，但也总算是母亲。”她在现实中已经没有了情感的依托，只好在回忆中打捞亲情的碎片。像一个想妈的孩子一样，独自以回忆舔舐心灵的伤口。

张秀珂每天都要到她的住处来，赶上萧红外出了，他就等在楼廊里，有时就睡在楼廊的椅子上。萧红看见他黑黑的人影，心里就充满了慌乱。心想这些流浪的年轻人，都将流浪到哪里去？这样的感触就是在街上也会有，因经常可以遇见和张秀珂年龄相仿的东北流亡学生，一群群粗直的北方青年。他们内心充满了力量，被逼来到生疏的南方大都市，怀着万分的勇敢向前，没有回头的路。他们被饥饿驱使着，四处找工作。他们又是可怕的一群，像落叶似的被秋风席卷，在寒冷中只有弯着腰，抱着膀，打着寒战，到处看看，谁有可吃的东西充饥。她为弟弟的前途担忧，不知将来他要到什么地方去，做什么事情。张秀珂不知道萧红内心的忧郁，只是笑呵呵地到姐姐家，似乎得到了无限的安慰。一进屋子，看到吃的就拿出来吃，看到书就拿出来翻，累了就躺在床上休息。萧红看着他傻里傻气的样子，有的时候觉得讨厌，有的时候觉得欢

喜，就是觉得欢喜的时候，她也会心口不一地说：“快起来吧，看这么懒。”^[12]她的内心深处有着对弟弟的愧疚，因为觉得是自己在前面引诱了他。张秀珂初到上海的时候，生活无着，给家里写过信要钱。张廷举不但不给寄钱，反而写信告诉他说，要回来就回来，一定自作主张，此后就不要给家里来信了，关里关外的通信，若让人家晓得了，有关身家性命。张廷举是想用这样的方法要挟儿子，迫使他早日回家。张秀珂接到这封信以后，干脆不给父亲写信了。^[13]这和萧红当年的举动一模一样。

当时，张秀珂经常遇到萧红和萧军争吵。有一次，他刚进屋，萧红向他诉说，他们刚刚吵了架，萧军把电灯泡都打坏了。萧军马上抢过来说，是碰坏的，并且分辩他如何有道理。他问姐姐到底为什么吵架，自尊的萧红反而支吾起来，她不愿意让年轻的弟弟分担自己的隐痛。因为不明白两人矛盾的根由所在，张秀珂当时是站在萧军一边，认为是萧红性格的问题。此后，在很多事情上，都不太听萧红的话。这对萧红无疑也是不公，连唯一的亲人都不能谅解自己的心境。直到10年以后，张秀珂才意识到他们当年的争吵是不怪萧红的。^[14]

有一个日本的进步作家来上海游历，约请了许广平先生、梅志以及萧军、萧红等中国作家，到一间小咖啡室里聚会。萧红的左眼青了很大一块，引起大家的关心与询问。萧红平淡地说：“没什么，自己不好，碰到了硬东西上。”然后又补充了一句，“是黑夜看不见，没关系……”她的回答吞吞吐吐，但大家还是相信了。送走客人，大家走在街上的时候，几位太太又提起这事，希望萧红以后要小心，萧红一再点头答应着。走在一旁的萧军忍不住了，表现出男子汉大丈夫一人做事一人当的气派说：“干吗要替我隐瞒，是我打的……”萧红淡淡地一笑说：“别听他的，不是故意打的，他喝醉了酒，我在劝他，他一举手把我一推，就打到眼睛上了。”同时还细声地告诉梅志，“他喝多了酒要发病的。”萧军理直气壮地说：“不要为我辩护……我喝我的酒……”别人不再好说什么，各自走散了。^[15]

萧军性格粗鲁，常常在无意之间虐待了萧红。有时候是为了保护萧红，反而使萧红承受痛苦。有一次，横过霞飞路，萧军因怕萧红被车辆撞倒，就紧紧握住她的一条手臂。事过之后，萧红的手臂上竟留下了五

条黑指印。^[16]从这件小事，可以看出萧军的性格，对萧红不自知的伤害。此时的萧军正在忙着和朋友们编《报告》杂志。^[17]而他“无结果的恋爱”虽然出于道义的考虑结束了，但恋爱的对象许粤华（笔名雨田）却已经珠胎暗结，做了人工流产的手术，萧军又忙着照顾她^[18]，根本无暇顾及萧红。当时有人看见萧军和萧红一起在街上走的时候，萧军大踏步地走在前面，萧红在后面跟着，很少看见他们并排走。^[19]萧军是泛爱的，抱定了“爱便爱，不爱便丢开”的原则。但对他所钟情过的女人，都会终生怀念。1948年9月19日，他在注释鲁迅的书简时，还写道：“……而《小鸡》的译者雨田先生是否尚在人间或流浪到何方？……也是我深深系念着的。”^[20]

两萧的关系陷入了恶化，萧红又落进大悲苦之中。她的心里波涛翻滚，感受到屈辱和不平静。她没有地方可以去，又常一个人到许广平那里，一坐就是半天。她的痛苦只能向许广平先生去倾诉，许广平就像她的母亲一样，看着她舔自己的伤口，给她以慰藉。有时，梅志到许广平那里去，看见萧红痛苦的样子，偶尔听到她诉说几句，也只能安慰她，希望她珍惜身体。萧红的身体很坏，常常失眠和肚子痛，加上难以忍受的精神折磨。她虽然不回避梅志，有时也诉苦发牢骚，但梅志和许广平商量，不好去规劝萧军，只能安慰萧红。萧红自然看出，鲁迅逝世以后，许广平的心情也是悲痛和烦乱的，所以也不便总去打搅。她只能沉浸在创作中，克服内心的悲痛和寂寞。

每天晚上就寝以前，远远的路上必定会传来卖唱的胡琴声。这悲凉、凄切的琴声，使萧红更加感到人生的不幸与自己身世的飘零。她站在窗口，观望着卖唱的人。为盲者领路的衣衫褴褛的女孩子，看见萧红立刻就在窗下站住，和着盲者拉的凄凉的琴声唱起“道情”。萧红被她的飘零的身世感动了，猜想着他们是祖父和孙女，还是流浪者萍水相逢。当琴声停止的时候，她从台子上收集起所有的铜板，投向街面。为了不抛散，她还用纸包好那些铜板，此后，那盲者和歌唱的女孩，就每天在她的窗下，凄楚地唱着。萧红每夜都倾听着，并投下日里为他们用纸包好的小洋角子和铜板。有一天，她回来迟了，在路口看见路的另一头，徘徊着卖唱者的身影，回到住室，她想他们一定在窗下唱了许久。因为她临出门时，忘记了关灯。那静寂的胡琴声，大约表现了他们的空虚和

悲哀。这比琴声的凄凉更深重，她在窗口张望，怅怅然若有所失。萧红在孤独中感到人间的苦难和不平，逐渐淡漠了对萧军的怨愤。

有一天，萧红到黄源家去。进门以后，看见萧军正在和黄源夫妇说话。看见她进来，他们的谈话突然就停止了，显然话题是需要防备萧红的。不久以后，黄源和许粤华离婚了，也许那一天他们谈论的就是这个问题。萧军与许粤华的恋情，黄源肯定是无法容忍的，基于新式知识者的良知，他必然要许自己抉择；作为曾经热恋的爱侣，他会希望许粤华有一个好的归宿，才能安心地分手，而要求萧军对许负责，甚而希望他们正式结婚，都是可能的。而萧军必然以萧红为理由加以解释，不肯承诺与许粤华的婚姻，只能“没有结果”地理智分手。萧红成为三个人走出情感困境的最大障碍与借口，以至于有被迁怒的尴尬。当时，萧红可能不知道这些内情，而是从一般的经验出发，已经见惯不惊，知道女性的生活原有这样的境遇。她向许粤华（雨田）说：“这时候到公园去走走多好呀！”许粤华躺在床上，窗是开着的。萧红说，“你这样不冷吗？”说着要把大衣给她披上。黄源立即说：“请你不要管。”萧红立刻从三个人沉默而僵持的脸色上，发觉存在这之间的不愉快是什么了。萧红悻悻地走了出来，心里想：“这和我有什么关系呢？”黄源因为在孔武有力的萧军面前感到自己的文弱，而把对萧军的气愤发泄到比自己更弱的萧红头上。萧军的过失要由萧红来承担，萧红强烈地感觉到自己的附属性，所有的朋友几乎都把她和萧军视为一体。这是男权社会强加给女性的枷锁，她要完成一次突围，走独立的人生和文学之路。

她又开始寻找奔逃之路，想彻底跳出萧军的情感陷阱，也可能知道了三个人谈论的内情，试图退出这情感的迷津，不愿妨碍别人，使他们顺其自然地克服困境。在报纸上，萧红看见萨坡赛路附近有一个私立的画院在招生。她打了一个电话去问：“你们那里也有寄宿学生吗？还有床位吗？”得到肯定的回答之后，她又亲自到那个画院里看了看。接待她的是一个犹太画家，说明随时可以报名。画院设在一栋陈旧的但还算整洁的建筑里。她从画院走出来的时候，在同一条路上碰到了萧军。萧军并没有注意她，萧红也没有向萧军打招呼，就走回了家里。她还没有下定最后的决心报名，可就在这天的晚上，她躺在床上，还没有睡着的时候，听到萧军和几个朋友的对话：

萧军说：“她的散文有什么好呢？”

“结构也并不坚实！”萧军的朋友说，这个朋友应该是一个东北作家。

这轻蔑的口气，使萧红大受刺激。她觉得萧军和朋友串通一气，和她对立。萧红突然走出来，使萧军和朋友餐后的闲谈停止了。他不无心虚地问：“你没睡着呀！”萧红和婉地说：“没有。”眼睛里流露出冷峻的光。她在心里想，我每天家庭主妇一样地操劳，而你却到了吃饭的时候一坐，有时还悠然地喝两杯。吃饱了，在背后还和朋友凑在一起鄙薄我！真是笑话。夜深以后，他们安睡的时候，萧红悄悄爬起来。打开提箱，发现只有十二元法币了。她给萧军留下一半，准备好自己的衣物，黎明来临的时候，她悄悄地走出了家门。

萧红到画院的第三天，被萧军的两个朋友找到了。他们打听了许多朋友，从萧军那一次路上相遇的记忆中，猜到萧红的行踪，他们劝说萧红回去。“你原来是有丈夫的呀！”画院的主持者说，“那么，你丈夫不允许，我们是不收的。”萧红像俘虏一样被带了回来^[21]，她的奔逃又一次失败了。

萧红的离家出走，非但没有引起朋友们的同情，反而招来了不少非议。为了排遣内心的苦闷，她决定到北京去住一个时期。萧军为了弥补对萧红的过失，也同意她出外散散心。决定让萧红当“先遣部队”先到北平来，自己随后再到。^[22]萧红动员张秀珂和她同去，张秀珂因为向着萧军而回绝了她的请求，回答说，北平乌烟瘴气的，汉奸日寇横行，有什么去头？！^[23]萧红只好又独自上路了。

[1]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2] 骆宾基：《萧红小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81，第63页。

[3] 孙陵：《悼念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33页。

[4] 丁言昭：《萧红在上海事迹考》，《东北现代文学史料》1982年第4辑，第40页。

[5] 萧红：《鲁迅先生记（一）》，《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44页。

[6]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225、227页。

[7] 王德芬：《萧军年表（上）》，《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10月第2辑。

[8]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9] 袁权：《萧红的一张照片》，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247页。

[10]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1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6页。

[12]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94页。还可参见萧红以家庭为背景的小说《北中国》，《萧红全集·小说卷》（三），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49页。

[13] 可参见萧红小说《北中国》，里面的人物关系和场景都是以自己的家事为原型，演绎出虚构的故事。

[14]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15]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16] 见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4页，第88—89页。

[17] 见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4页，第88—89页。

[18] 根据1995年秋对梅志的一次访问。

[19]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146—147页。

[20]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69页。

[21]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4—69页。其中的著名编辑H，就是黄源。

[2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11页。

[23]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第三十一章 最后的北平之行

1937年4月23日^[1]夜，萧军与张秀珂送萧红，登上了北上的火车。萧红开始了一次逃避的怀旧之旅，向着少女时代的梦想之城进发。列车启动之后，萧军目送萧红渐渐远去，心里百感交集，有歉疚也有惜别的感伤。他和张秀珂一起吃了点排骨面，就分手了。一个人回到空空荡荡的房子里，立即陷入一片孤寂的恐惧。他在当晚的日记中写道：“她走了！送她回来，我看着那空旷的床，我要哭，但是没有泪。我知道，世界上只有她才是真正爱我的人。但是她走了！……”可见，萧军是非常害怕失去萧红这唯一真爱的。^[2]

萧红大约睡了一个好觉，有心情给萧军写信的时候，火车已经到达黄河以北的中原大地。火车剧烈地摇晃着，沿途尽是被砍断的秃树和白色的鹅鸭。西安事变已经接近尾声，沿途还有一些从西安回来的东北军，马匹在铁道旁吃草，也有成排的站在运货的车厢里边。马的脊背成了一条线，好像鱼的脊背一样。萧红心绪烦乱，只吃了一个苹果，抽了三两支烟。到了北方的时候，萧红看见火车经过了两片梨树地，在朝雾中隐隐约约地发着白色。第三天的上午9点，车停在一个小站。萧红走下火车，坐在车站的会客室里。她透过窗户，看见平地上尽是些坟墓，远处飞着乌鸦和别的大鸟。火车重新开动起来，东北军从并行的铁道上被运过去很多，萧红看见了两三次。泥猴一样的士兵，和马匹一起冒着小雨。但他们不知为什么很欢喜，不停地闹着笑着。她看着车窗外的景致，心情逐渐轻松起来。车到山东济南唐官一带的时候，萧红看见土地还保持着原来的颜色。有的正在下种，有黑牛或白马在上面拉着犁杖。

到北平以后，她先到了迎贤公寓，觉得条件不好，又到中央饭店住下，房租是一天两块钱。她去找萧军讲武堂时期的同学周香谷，周香谷住在他的岳母家里，周的岳母是有名的京剧票友恩晓峰，他的妻子也是一个京剧演员。他是“老北京”，可以帮助萧红解决租房子一类的日常事务。萧红坐着洋车跑到宣外找太平桥，却找不到。问了警察也说太平桥只在宣内，宣外另有个别的桥，究竟是什么桥，她也不知道。于是跑到

宣内的太平桥，25号是找到了，但没有姓周的，无论姓什么的也没有，只有一家粮米铺。萧红去游了她的旧居二龙路西巷小院，那里已经改成一家公寓了。她又去找一个姓胡的旧日同学，门房说胡小姐已经不在，意思是出嫁了。

北平的尘土几乎把她的眼睛迷住了，使她真是懊丧，破落的滋味立刻浮上心头。她又跑到李荆山（即李忆之）七年前在那里做事的汇文中学，这次找到了。门房告诉她李荆山仍然在这所学校里做事，家就住在学校旁边，这令萧红难以相信。她跑到李荆山家，看到他儿女已经一大群。于是又知道了李洁吾的情况，他也有一个小孩儿了。在李荆山的帶領下，她又去找李洁吾。^[3]

李洁吾大学毕业以后，在孔德小学任教。他的母亲带着他的两个年幼的妹妹和为他相中的未婚妻，来到北平投奔他。李洁吾年幼时丧父，为了“孝”的缘故，不愿意伤害母亲受尽苦难的心，便同意和那位姑娘结了婚，婚后生了一个女孩儿。萧红跟着李荆山到了李洁吾家，她穿了一件黑色的大衣，李洁吾还没有认出她来，她就紧紧握住他的手说，“洁吾，还认识吗？找到你可真不容易啊！”又回头对李荆山说，“真是感谢你忆之哥！不先找到你，我就无法看到洁吾了。”李洁吾也惊叫起来：“啊！迺莹是你！你从哪儿来呀？”说着两个人牵着手走进院子，萧红进屋脱掉大衣，疾步走向李洁吾，扑向他的怀里拥抱在一起。李洁吾吓了一跳，急忙让他们坐下，招呼厨房里的妻子，过来认识认识远方的客人。从萧红一进院门，所有的举动，李洁吾的妻子都看在眼里，竟产生了误会。李洁吾给她们彼此介绍的时候，他妻子的态度很冷淡，萧红敏感的自尊心也受了伤害。李洁吾的妻子为萧红做了一顿面条，几个人吃过晚饭，聊了一会儿分别之后的情况。对于萧红的事情，他们知道的不少，多数是从报纸上看来的，也有一些是传言。9时许的时候，李洁吾把她送出胡同，约好明天再见。他叫了一辆洋车，萧红就回旅馆安歇去了。李洁吾答应为她找合适的旅馆，第二天给她消息。

萧红走了以后，李洁吾受到妻子的诘问。她问李洁吾和萧红是怎么认识的？为什么从来没有向她讲过？……李洁吾无论怎样说明，她也不相信！第二天上午，萧红又来到李家。穿了一身深天蓝色的毛织西装衣裙，用一根丝带束着头发，看上去像日本人。吃午饭的时候，萧红讲述

了她几年来的生活情况，特别讲到和鲁迅先生的交往，鲁迅先生和许广平先生对她的照顾……李洁吾说：“鲁迅先生对你太好了，就像慈父一样。”萧红立刻纠正他说：“不对，应当说像祖父一样……”李洁吾问起萧军的为人，萧红说，“他为人是挺好的，我也很尊敬他，很爱他。只是他当过兵，脾气太暴躁，有时真受不了。”

李洁吾为萧红在灯市口联系了一家叫北辰宫的旅馆，居住条件还好，价格取中。当时没有空房间，不能立即搬进去，要等待房客走了以后，腾出房子才能入住。4月25日，萧红提出要搬到李洁吾家来住。李洁吾本来有这个意思，但顾虑到萧红的生活习惯，怕家里条件简陋。现在萧红主动提出来了，也就欣然同意了。李洁吾和妻子一同把萧红接到家里，安顿在东间房内。屋里只有一张床，一张三屉桌。萧红拿出一张萧军的大照片，端正地摆在桌子上。李洁吾一直关注萧红和萧军的生活情况，想象萧军的长相，这次看了照片，断定他是一个有魄力的厉害人物，以前从萧军的长篇小说《第三代》中，就得到这样的印象，这使萧红很高兴。萧红在李洁吾家住了一天^[4]，在闲谈中，知道他们夫妇也各有各的痛苦。这对萧红又是一个刺激：“我真奇怪，谁家都是这样，这真是发疯的社会。可笑的是我竟成了老大哥一样给他们说道理。”李洁吾的妻子对萧红仍然心怀疑虑，第三天一清早，就说要到朋友家去，把孩子丢下就走了。李洁吾要到学校去教课，带着孩子是不行的，只好请萧红给照顾一下，等他上完课再赶回家来。^[5]萧红一边给李洁吾看孩子，一边写信给萧军，让他寄几本《生死场》和《八月的乡村》来，送给要好的朋友。

4月26日，李洁吾得到旅馆有空房的信息，就帮助萧红搬进了这家旅馆。这家旅馆的门厅里，挂着一块很醒目的匾，上面只有一个字——“家”，每月租金二十四元。萧红对房间不甚满意，只打算住上五六天，自己出去找民房，有了合适的房子就搬出去。^[6]5月2日，萧红去看了电影《茶花女》，感觉还好。5月3日上午，她又去找萧军的同学周香谷，这次是宣武门外的达智桥，25号也找到了，竟然也是一个粮米铺，没有任何住家。中午在东安市场吃完午饭，睡了一个好觉之后，就看瞿秋白的《海上述林》，看出了趣味，可见精神状态是好的。只是心情又在东京时差不多了，孤独的安宁。这一天的信里，她劝阻萧军喝酒，

因为会得肝气病。并且诉说自己的寂寥，“北平虽然吃的好，但一个人吃起来不是滋味。于是也就马马虎虎了。”她期待萧军的来信，让他代问弟弟和朋友淑奇好。她打算工作起来，“工作起来，就一切充实了。”^[7]

萧军很快回复了萧红的信，情意绵绵地诉说相思之苦。除了必须应对的工作之外，他简直像一个孤魂野鬼一样。他有时到鹿地亘那里坐一坐，有时到许广平那里看一看。实在寂寞难耐的时候，就去看电影。不仅是由于萧红离他远行，黄源因雨田而与他的疏远，由于永远失去了拜见鲁迅的机会，以及见解上的一些分歧，他和罗烽等哈尔滨时期的东北作家朋友，一度已经陷于绝交的境地。这个自信的东北硬汉，真是孤单落寞，连工作的心境都没有。4月30日，他在罗烽家吃的晚饭。这天，萧军一进门，罗烽就紧紧握住他的手，萧军认为这是和解的表示。那天吃的是春饼，一起吃饭的还有唐豪、金人和白薇。白薇计划到北平看病，问萧红的地址，萧军当时还不知道。旧日朋友边吃边聊，一直到12点钟才散去。萧军在小雨中，自叹自唱地走回家：

昨夜，我是唱着归来，

——孤独地踏着小雨的大街。

一遍，一遍，又一遍，……

全是那一个曲调：

“我心残缺……”

我是要哭的！……

可是夜深了，怕惊扰了别人，

所以还是唱着归来：

“我心残缺！……”

我不愿爱我的人薄幸，

却自怨自己的痴情！

如此煽情，萧红哪里消受得了。萧军的情感出轨带给自己的痛苦似乎比对萧红的伤害还要大，简直像一个陷入绝境孤苦无告的孩子。张秀珂每天到他那里坐一坐，谈的多是关于出路。袁淑奇来看过他，看到了萧红写给萧军的第一封信，她也正陷入与黄田的情感危机中。5月2日，萧军在电车上又看见了袁淑奇，并且是和黄田与罗烽的母亲一起，在兆丰公园游玩归来，老太太不几日就要去汉口。此时，接纳这个可怜男人的，仍然是东北的乡亲。在这封信里，萧军告诉萧红自己已经安宁多了，让萧红放心。正在抗拒酒的诱惑，烟只是偶尔吸一支。建议她给张秀珂和袁淑奇写信，这都是最惦念她的人。他还要萧红夏天和他一起去青岛。^[8]

萧红的信他是6日收到的。这时，他为许广平介绍了一家印刷所，把鲁迅的《且介亭文集》1、2、3卷拿去付印，他看了第一遍校样，还有一些抄录的工作，就介绍张秀珂去做。张秀珂世界语学习已经告一段落，他为张秀珂联系的报馆工作也还有一线希望，所以不希望他去九江，觉得那里不合适他，实在不愿意在上海，就到北京去。他从许广平家出来，因为有雨而仅此一次坐车回家，为了不让雨水湿了仅有的一身新衣服和鞋子。自从萧红走了以后，出入掀开信柜盖看一看成了下意识的习惯。他有预感，觉得萧红的信会在家里等着他，进入家门之后，果然看见了这封信，正好是2点35分。他立即提笔给萧红写信，向她通报自己和朋友的消息。黄田加入了一个剧团，而且获得了一个角色，饰演果戈理《钦差大臣》中的商会会长，自己很满意。金人搬去和黄田一家同住，就是舒群刚到上海时住的那个亭子间。5号的晚上，萧军就是在他们那里一起吃的面条。罗烽的母亲去了汉口，白朗辞职了，舒群去了北平。他告诉萧红自己已经从烦乱的情绪中解脱出来，有了要工作的欲望，并且沉浸在《安娜·卡列尼娜》的阅读中，他被迷惑了，觉得自己就是沃伦斯基，只是没有他那样漂亮。他把自我镇定、心理治疗的方法经验告诉萧红，并且鼓励萧红把自己的情绪变化记录下来，会是有用的。萧军在报上看到文章，说女人每天“看天”一小时，一个星期会变得婴儿似的美丽，建议萧红也试试看。他计划着7月10日以前，可以离开上海，就能和萧红见面了。他还在学足尖舞，两个月毕业，花十五元，准

备学好了以后，再教给萧红。他还让萧红租一间比较好的房子，请一个佣人，如果有合适的房子可以签一年或半年的合同，多租两间也没关系，因为冬天是准备在北平过的。^[9]

写完这封信之后，萧军在当晚的日记中写道：“我不适于做一个丈夫，却应该永久做个情人。”而且还计划写一篇小说《夫妻》，“以自己 and 萧红以及周遭凡有妻子的朋友们做题材，解剖她们，发现她们的病根，我觉得这是必要的。”^[10]可见，萧军并没有认为自己的红杏出墙是多大的错误，只是觉得作为丈夫的不称职，还有就是对于女性的不以为然。

5月4日，萧红还没有收到萧军的信，只有独自用笔来向他倾诉：

我虽写信并不写什么痛苦的字眼，说话也尽是欢乐的话语，但我的心就像被浸在毒汁里那么黑暗，浸得久了，或者我的心会被淹死的，我知道这是不对，我时时在批判着自己，但这是情感，我批判不了，我知道炎暑是并不长久的，过了炎暑大概就可以来了秋凉。但明明是知道，明明又做不到。正在口渴的那一刻，觉得口渴那个真理，就是世界上顶高的真理。

.....

痛苦的人生啊！服毒的人生啊！

我常常怀疑自己或者我怕是忍耐不住了吧？我的神经或者比丝线还细了吧？

我是多么替自己避免着这种想头，但还有比正在经验着的还更真切的吗？我现在就正在经验着。

我哭，我也是不能哭。不允许我哭，失掉了哭的自由了。我不知为什么把自己弄得这样，连精神都给自己上了枷锁了。

这回的心情还不比去日本的心情，什么能救了我呀！上帝！什么能救我了呀！我一定要用那只曾经把我建设起来的那只手把自己来打碎吗？^[11]

在这封信里，萧红主张张秀珂既然能够去九江，还是去九江的好，因为觉得自己的生活也没有安定，免得让张秀珂也跟着跑来跑去，还不如去江西安定一个时期。或者冬天，萧军来北平安定下来之后，再让张秀珂来。此外，就是让萧军给她各寄一本精装的《生死场》和《八月的乡村》。

萧红每看到一封萧军的来信，就要哭一次。她每天到李洁吾的家里去，但待不长时间就走。她在东安市场吃饭，每顿不到两毛钱味道却非常好。通常是羊肉面一毛钱一碗，再加两个花卷，或者再来个炒素菜，一共才是两角钱。萧红吃着饭菜，并没有喝上一盅，自己觉得很抱歉。

舒群年初来到了抗日运动高涨的北平，住在沙滩的北京大学宿舍里。^[12]正陷在情感危机中的袁淑奇与萧红同病相怜，担忧她独自的处境，托舒群去看望萧红，舒群就到李洁吾家来找她。他们原本是故人，相见之下非常高兴，恳谈之后心结解开，两个人都得以释怀。萧红一直以为老朋友和他们疏远，是因为他们出了名，到此时才知道是因为没有见到鲁迅的遗憾，因为他们的党派背景，萧军觉得会危及鲁迅的安全，而且鲁迅当时的身体也确实很糟，经过萧红的解释舒群也不再计较。舒群请萧红和李洁吾的太太一起逛了北海，三个人玩得很高兴。

萧红的心情仍然是烦乱的，她在5月9日写给萧军的信中说：“我想我这是走的败路。”她说起自己的写作，长篇并没有计划。对于萧军的负心，她用尖刻的嘲讽发泄着自己的怨毒，“但此时我并不过于自责‘为了恋爱，而忘掉了人民，女人的性格啊！自私啊！’从前，我也这样想，可是现在我不了，因为我看见男子为了并不值得爱的女子，不但忘了人民，而且忘了性命。何况我还没有忘了性命，就是忘了性命也是值得呀！在人生的路上，总算有一个时期在我的脚迹旁边，也踏着他的脚迹。总算两个灵魂和两根琴弦似的互相调谐过。”最后这句话，萧红觉得有点特别高攀，所以写上以后又涂去了。关于看天变美人一说，萧红以一贯的幽默的口吻回复说，从小到大都喜欢看天，但是并没有变成美人，“若是真是，我又何能东西奔波呢？”她还没有忘了和萧军开玩笑，“可见美人自有美人在。”

萧红买了笔墨，准备要写大字。但是房子住得不方便，和别人一个

院子。至于租房子签合同的事情，希望萧军来了再说。^[13]10日下午，萧红无聊至极，跑到北海去坐了两个钟头。她被游人注视的眼光骚扰得很不自在，觉得做女人真是倒霉。11日，她读卢梭的《忏悔录》，几乎快完了，发觉里面尽是女人的故事。她强打起精神，写了一张大字，觉得写得不好。李洁吾家她也不愿意去了，因为那是个沉闷的家庭。她觉得自己住的房子太贵，想租民房，又讨厌麻烦。她去吃饭的时候，走出饭馆几乎跌倒，不知为什么像服了毒的滋味，回到家里，睡了一觉才好了。^[14]

也是在这一天，萧军到许广平家，帮助抄录鲁迅的文稿。工作告一段落的时候，两个人便自然地闲谈。许广平对他说，萧红看你很苦恼，怕你犯原先那病。萧军回答说，只有她是这世界上最爱我和了解我的人。许广平说，是的，她从来没有说过你的不好。萧军回答，我们过去的历史太复杂了。然后，大致向许广平谈了和萧红的恋爱经历，并且对她说，我不想把这些事向谁说，这只能获得嘲讽和不理解。“获得‘性’是容易的，获得爱情是难的。我宁可做个失败的情人，占有她的灵魂，却不乐意做个胜利的丈夫……”^[15]他在日记中写道，“我也常想到，吟或许和她的朋友相爱了，那时我将怎么办呢？那我可以和她断了一切关系，自己走路了。”^[16]看来，许广平是在尽长者的责任，劝说他和萧红和好。而萧军对萧红在北平的生活也有疑虑，并且做好了各走各的路的打算。

萧红在北平期间，舒群经常来找她，这对她的情绪是一个很好的缓解与稳定。他们有时去中山公园散步，在“公理战胜”的白石牌坊下面谈论古今；有时去看美国明星嘉宝主演的好莱坞影片；有时去听富连成小班演唱的京戏；有时也去逛逛王府井大街、东安市场。他们还常常坐在环行电车上兜风聊天，还去吃过东来顺的涮羊肉。每逢走到儿童服装店的橱窗前，萧红就踌躇不前，思念她那没有下落的孩子。5月11日，舒群约了萧红去看戏，回来时太晚了，舒群寄宿的旅馆关门了，只好在萧红房间的地板上睡了一夜。萧红过惯了有规律的生活，觉得很窘，彻夜失眠。第二天，他们一起去攀登了八达岭。他们坐在火车上，穿越过西郊风景区，先到青龙桥，在詹天佑的纪念像下面盘桓，瞻仰这位工程师的英姿。然后走过长长的山路，向着长城的顶峰爬去。他们走走停停，

停停走走，一直爬上右手方向最高的那座烽火台。萧红感慨着长城的雄伟和壮观，接二连三地向舒群提出各种问题：这么伟大的长城是怎么修起来的？内外没有人烟，一块一块的巨石是怎样搬运上来的？古时可以当作战场，现在没有用了，真是劳民伤财。她最感兴趣的是城墙边上的流水槽，上面雕刻着一个个精致的兽头，模样非常逼真，从嘴里往外吐水。萧红素来喜欢美术，对兽头看了又看，不住地称赞。^[17]一直到夜里11点钟，她才疲乏不堪地回到家里。这次长城之行，她还得了一些小花，后来寄给萧军，并让她转送给淑奇一些^[18]。

5月8日，萧军收到了萧红4日写的痛苦不堪的信，知道自己没有结果的恋爱对她造成了多大的伤害，便怀着歉疚的心情开导萧红，在信里说：

.....

对无论什么痛苦，你总应该时时向它说：“来吧！无论怎样多和重，我总要肩担起你来。”你应该像一个决斗的勇士似的，对待你的痛苦，不要畏惧它，不要在它面前软弱了自己，这是羞耻！人生最大的关头，就是死，一死便什么全解决了。可是我们要拿这“死的精神”活下去！便什么全变得平凡和泰然。只要你回头一想想，多少波涛全被我们冲过来了，同样，这眼前无论什么样的艰苦的波涛，也一样会冲过去，将来我们也是一样的带着蔑视和夸耀的微笑，回头看着它们.....现在就是需要忍耐。要退一步想，假如现在把你关进监牢里，漫漫长夜，连呼吸全没了自由，那时你将怎样？是死呢？还是活下来？可是我见过多少人，他们从黑发转到白发，总是忍耐地活下来.....

因为我不想在这里说我的道理，那样你又要说我不了解你，教训你，你是自尊心很强烈的人。你又该说你的痛苦，全是我的赠与等.....现在反来教训你等等.....但是我的痛苦，我又怎来解释呢？我只好说这是我“自作自受”，自家酿酒自家吃.....我不想再推究这些原因。

前信我曾说过，你是这世界上真正认识我和真正爱我的人！也正为了这样，也是我自己痛苦的源泉。也是你的痛苦的源泉。可是我们不能够允许痛苦永久啮咬着我们，所以要寻求，试验.....各种解决的法子。就在这寻求和解决的途程中那是需要高度的忍耐，才能够获得一个补救

的结果。否则，那一切全得破灭！你也许会说服破灭倒比忍受强些，不过我是不这样想的，凡事总应该寻求一个解决的办法，这才是人的责任，所谓理性的动物。否则闭起眼睛想要不看一切，逃避一切……结果是被一切所征服，而把自己毁灭了。凡事不能用诗人的浪漫的感情来处理，这是一种低能的，软弱的表现！自尊心强烈的人是不这样的。

我是用诸种方法来试验着减轻我的痛苦，现在很成功了。我希望你不要“束手无策”，要做一个能操纵、解决、把捉自己一切的人。不要无力！要寻找，忍耐的寻找力的源泉。神经过度兴奋与轻躁，那是生活不下去的，要沉潜下自己的感情，准备对一切应战！

我的感情比你危险得多，但是我总是想法处理它，虽然一时难忍受，可是慢慢我总要把它们纳入轨道前进。

我在人生的历程上所遭的危害，总比你多些，可是我是乐观的，随处利用各种环境增加我的力量，补充我自己的聪明。就是说，我有勇气和力量杀得进，也杀得出，这样，人生的环境所以总也屈服不了我。你有时也要笑我的愚笨，不合理……正因为这样，所以我才能顽强的生活着。

人常常检点自己的缺点是必要的，发展自己的长处也是必要的。人有缺点，我是赞成补救它，如果这个缺点，不真正就是那个人的长处说的话。

一个医生尽说安慰话，对于一个病人是没有多大用的，至少他应该指示出病人应该治疗和遵守的具体的方法。最末我说一句，不要使自尊心病态化了，而对我所说的话引起了反感！

……^[19]

萧军的这封信既诚恳地承认了自己的过失，也坦率地表达了对萧红情感的看法，重修旧好的愿望是明显的。他建议萧红开始写印象记，大约是关于鲁迅的印象记。还建议她找机会运动运动，也是克服寂寞的办法。他让萧红转告李洁吾，不再写信了，待到冬天或秋天，我们会见到的。萧红收到他的信以后，情绪有了好转，在15日的回信中说：“我很

赞成，你说的是道理，我应该去照做。”^[20]这显然又是带有反讽的幽默，萧红的自嘲也是无奈宿命激活的才华。

长城之行，使萧红感到极大的震惊。她在5月15日写给萧军的信中说：“真伟大，那些山比海洋更能震惊人的灵魂。到日暮的时候起了大风，那风声好像海声一样，《吊古战场文》上所说：风悲日曛。群山纠纷。这就正是这种景况。”^[21]长城的宏伟和大自然的壮观，给萧红短暂的北京之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使她从个人的情感痛苦中，得到相当的解脱。萧红和舒群分手的时候，为了感谢舒群对她的帮助，也为了纪念他们之间的友谊，她把鲁迅先生修改过的，写满了红色蝇头小字的《生死场》手稿，送给了舒群。^[22]

萧军原拟要到北京，但因为忙着帮助许广平先生印刷《且介亭文集》1、2、3集，还要编辑《鲁迅纪念集》，腾不出时间北上。他5月12日写信给萧红，告诉她：“我近几夜睡眠又不甚好，恐又要旧病复发。如你愿意，即请见信后，束装来沪。”^[23]他在13日的日记中写道，“昨晚吟有信来，语多哀怨，我即刻去信，要她回来。”^[24]萧军为什么突然决定不去北平了？改变到北平住一年的计划，要6月底再和萧红一起去青岛。这些疑问都已经无法考证了。晚年，他的解释是，“既然我一时不能到北平去，就决定要她回上海了。在那里像一颗飘飘荡荡的‘游魂’似的，结果是不会好的。”似乎主要是因为萧红独自在北平不放心，更根本的原因大概是唯恐失去萧红，因为萧红的独立性已经越来越强了。而且，萧红现在的两个朋友都已经脱离了他的关系网，舒群与他还没有和好，李洁吾原本不是他的故人，能够监护萧红的同学周香谷又找不着。他怀疑萧红会爱上她的朋友，这个朋友应该指的是李洁吾，但是却终究放不开萧红。“我很理解她好逞刚强的性格，主动是不愿回来的，只有我‘请’或‘命令’以致‘骗’才能回来。”^[25]在这封信里，他既没有“请”，也没有下命令，自然只是骗了。他已经戒了酒，烟抽得也不多，所谓“睡眠不好”“恐旧病复发”云云，大约是属于骗术了。在15日的日记中他写道，“吟是一个不能创造自己生活环境的人，而自尊心很强，这样的人要痛苦一生。”^[26]萧军是太了解萧红的心性了，也太了解她对自己的爱。

萧红收到萧军的信后，立即就做回城的准备。李洁吾夫妇曾想留她再多住些日子，可是她婉言谢绝了。她说：“不行啊！萧军近来身体不

好，脾气也暴躁，时常夜里睡不好觉，做乱梦和人打架！一次竟一拳打在我的脸上，好长时间脸都是青的呢！”李洁吾不再挽留她，和妻子抱着一周岁的孩子，在东安市场附近一家贵州饭馆里，请萧红吃了一顿尚好的告别饭，便送她上路回上海了。

临行的那天，李洁吾帮助萧红收拾行李。东西装得太满，怎样也合不拢提箱的盖子，猛劲儿一拉，拉坏了提手，最后她只好取出自己穿的一件薄蓝呢大衣、一个油画架子和一个长方形嵌装着西洋画的小镜框留了下来，并约定好秋天与萧军一起再到北平来。但是，自从1937年5月中旬离开北平以后，萧红再也没有回到北平。^[27]她与老友李洁吾，也就此在京城永诀。

[1] 另一说是约“21日”。见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99页。

[2]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36页。

[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8—111页。

[4] 李洁吾说萧红在他家住了一个星期，但是查萧红给萧军的信，只住了一天。

[5]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12—113页，第125页。

[7]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12—113页，第125页。

[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34—137页，第138—141页。

[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34—137页，第138—141页。

[10]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0页。

[1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16—118页。

[12] 赵凤翔：《舒群与萧红》，《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1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0—122页，第123—124页。

[1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0—122页，第123—124页。

[15]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2页，第13页。

[16]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2页，第13页。

[17] 赵凤翔：《舒群与萧红》，《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1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25页。

[1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2—145页，第125页，第125页。

[20]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2—145页，第125页，第125页。

[2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2—145页，第125页，第125页。

[22] 根据我对舒群之子李霄明的一次访问，后来在行军打仗的辗转中，被舒群丢失了。

[23]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6页，第124页。

[24] 《萧军全集》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3页，第33页。

[25]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46页，第124页。

[26] 《萧军全集》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3页，第33页。

[27] 李洁吾：《萧红在北京的时候》，孙延林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70页。

第三十二章 “八一三”前后

5月中旬，萧红回到上海，萧军很高兴，在22日的日记中写道：“吟回来了，我们将要开始一个新的生活。”^[1]两个人的关系由于小别而有所改善，特别是以书信的方式彼此袒露心迹，有冷静梳理感情和精神反省的效果，可以缓解郁积于心的纠葛。特别是事业方面的共同成就感，也使他们淡漠了情感的宿怨。这个月，萧红的短篇散文集《牛车上》列入巴金主编的《文学丛刊》第五集第五册，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这是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为她出版的第三部书，收集了她在东京期间创作的作品，萧红在中国文坛的地位更加巩固。6月2日，萧军在日记中写道：“思而后做，多是不悔的。做而后思，多是后悔的。所谓要三思。我却常是犯第二种毛病，吟却不。我现在要和吟走着这一段路，我们不能分别。”^[2]可见，他也佩服萧红的长处，知道萧红对自己是多么重要。小别重逢之初，两个人有一段和谐相处的时光。

他们这个时期来往最多的朋友是鹿地亘夫妇，脱离了原来的朋友圈子，也是情感复原必要的小环境。鹿地亘夫妇失和的时候，萧军会去调解，帮助他们释解矛盾。^[3]池田幸子讲述日本故事，有自己搞学生运动家人被歧视，漂泊到来中国的经历，还有回国被拘捕一周的狱中见闻等等，带给他们很大的震动。6月3日下午，萧军去发《鲁迅纪念集》的稿子，6点钟才完事，转到许广平家，取了开明书店给萧红的十七元稿费。和许广平闲谈了几句，知道她患了肺病，安慰了一番之后，就回家吃晚饭。饭后，和萧红一起到鹿地亘家，谈过正事，就与他们夫妇一起到霞飞路散步。路过一家书店的时候，看到《文学杂什》的刊物中，有一篇介绍萧军《第三代》的文章，就手把刊物买了下来。散步归来，大家都非常高兴，鹿地亘和萧军欢快地模仿着各种步伐。到公园门口分手，鹿地亘告辞回家工作，两萧兴犹未尽，走进公园，坐在灯光照耀的草地上，萧红把那篇文章从头到尾读了一遍。两个人讨论着作者评价的得失，对于作品引起了关注而感到高兴。^[4]他们还计划着，萧军预计《第三代》明年写完，他们两对夫妇一起到西北徒步旅行，像吉卜赛人一样，唱歌、卖药、变戏法。^[5]

但是，两萧的矛盾并没有彻底消除，除了感情的宿怨以外，还有文学观念的冲突。加上两个人都埋头工作，反而缺乏通信方式的细腻沟通。6月13日，萧军在日记中写道：“我和吟的爱情如今是建立在工作关系上了。她是秀明的，但不是伟大的，无论人和文。”“我应该尽可能使她按照她的长处长成，尽可能消灭她的缺点。”^[6]对于萧红的文学追求，萧军是不理解，也不以为然的。而且充满了改造她、规训她的决心，这对于思想和艺术都追求独立创造的萧红来说，自然是一种无形的压迫。两个自由的灵魂，逐渐疏离了。6月16日，萧军在日记中写道，“是每天复杂着自己，吟我们也是每天疏离着了。”^[7]6月24日，萧军从外面回来，拿起玻璃杯子喝水，萧红写下描写这个细节的句子：“他用透明的杯子喝着水，那就好像吞着整块的玻璃。”萧军不以为然，认为应该写作：“水在杯子里动摇着，从外面看去，就像溶解了的玻璃液，向嘴里倾流……”萧红认为自己的句子好，萧军认为“那是近于笼统的，直觉的，是一种诗式的句子，而不是小说，那是激不起读者的感受的。”两个人争吵起来，互不妥协，都气得不行。正巧鹿地亘夫妇来了，他们了解了两个人争吵的原因，鹿地亘在纸上写道：“两者都好。”他认为萧军的句子是客观的正确，古典的优美；萧红的句子有感觉主义的新鲜。萧红在纸上写道：“我生气的原因，他说我抽象，他说自己现实。”鹿地亘又写道：“二者都是现实的，然而，它的性质不同的，你们都有特色，如果将两个作品那样的比较，是不对的。”“一个感觉，经过心理的反映后，完成了心理的表象，这表象，不是抽象的，而是感觉的，是现实的。”^[8]这次三个人的笔谈，可以看出两萧文艺思想的根本差异，也是萧红和以现实主义为美学圭臬的左翼文坛之间的分歧，既是文化背景的差异，也有性别导致的天然审美差异。

情感的宿怨因为许粤华的不断出现，也成为导火索一再爆发为吵闹。6月30日，萧军在日记中写道：“和吟又吵架，这次决心分开。”并且评价说，“女人的感情领域是狭小的，更是在吃醋的时候，那是什么也没有了。男人有时可以爱他的敌人，女人却不能。”听说他们要分开，池田难过得孩子似的哭了。她对两萧说：“我不愿意你们分开，分开之后，你们全不能寻到像你们这样的人。你们将很性急地寻到别人，但那不会幸福的，将永久不会幸福的了……”萧军听了她的话，也感动得哭了。后来，许粤华来了，大约是寻求萧军的帮助。萧红不理她，萧军违心地冷

淡她，硬着心肠说：“吟我们要分开了，她已经和你没有了友情，此后，你不要来了吧。关于你的事情，我还要帮助你，你明天上午十点来……”许粤华哭着走了。萧军知道这样说，许粤华会难过的，但又不能不说。是“吟逼着这样做！”许粤华走了之后，萧红也哭了，说看见许粤华流泪使她难过！萧军只有沉默，“为了爱，那是不能讲同情的吗？”萧红认为他们旧情未断，萧军则一再解释：“许粤华不是你的情敌，即使是，她现在的一切处境不如你，你应该忍受一个时间，你不应这样再伤害她……这是根据人类基本的同情……”^[9]三个人陷入了情感的乱麻，在萧红是无法容忍情感的杂质，在萧军是无法推卸爱情的责任，雨田大约已经和黄源分手，孤苦中去求助萧军也是无奈。这也是一个永恒人性的问题，男人和女人天然的不平等，连马克思都以为无法解决，革命和意识形态也对其无可奈何。整个6月，萧红除了社会活动之外，都在情感的痛苦中挣扎，几乎没有写什么。直到“七七事变”爆发，她才把心从沙粒堆中拎出来。

萧红惦记着北平的老友李洁吾，立即写信问平安。同时也关心着北平的时局，这座她青春时代的梦幻之城危在旦夕。7月19日，李洁吾写了信，讲述了北平的混乱，人们逃也无处逃，特别是官方在大军压境的时候，还进行和平宣传。汉奸活动猖獗，向十九路军的官兵宣传，不要受共产党挑拨，不要被东北人利用，不做单独牺牲的二十九路军第二。李洁吾天天日间睡午觉，夜间听炮声，思量着一旦战争爆发怎么办……为了以防万一，李洁吾把萧红借给他的两本书也寄了过来，“和土地比起来，书自然很微小，但我们能保卫的，总不要失去。”萧红把他的信抄写下来，送到《中流》杂志，于8月5日发表。她在信的前面加了按语，以为“坐在上海的租界里，我们是看不到那真实的斗争……若是发些个不自由的议论，或是写些个有限度的感想，倒不如把这身所直受的人的话语抄写在这里。”^[10]

张秀珂决定到陕北去投身抗日战争，也参加革命的实践。萧红问他，在陕北净吃黑馍，你受得了吗？张秀珂回答，那又算得啥，你顾虑得太多了。他带了一封萧军写给红军中熟人的介绍信，就于7月13日径自去了西安。^[11]12日夜晩，他来向萧红辞行。那天满天星斗闪耀，使萧红回忆起幼年和弟弟在黄瓜架下捉虫子的夜晚，那样黑黑的夜，那样

飞着萤火虫的夜。张秀珂躲着萧红关切的目光，萧红也说不出什么话。她送弟弟到台阶，走到院子里，张秀珂就走了。萧红的心里恍恍惚惚的，说不清是愿意他走还是不愿意他走，回忆着往事，既真切又模糊，竟有梦寐之感。她忧虑的是弟弟的身体，张秀珂从小到大都苍白、不健康，读书、行路，事事都勉强支持。精神是好的，体力是坏的，萧红怕他到艰苦的西北支持不住，可是又不能违拗他的意愿、劝他回家，因为她知道弟弟的心里充满了诱惑，他的眼睛里也充满了禁果。她就这样矛盾着，送走了这个世界上唯一让她牵挂的亲人，而且从此也竟成永诀。^[12]

7月17日，在上海华安大厦召开鲁迅先生纪念委员会成立大会。大会决定在10月19日鲁迅先生逝世周年以前，出版《鲁迅纪念集》和侧重于研究性质的《鲁迅纪念册》。由许广平、胡风、萧军、萧红、许粤华、台静农、黄源、吴朗西等人共同负责编纂。萧红以无限的哀思，投入《鲁迅纪念集》的编辑工作，负责新闻报道的剪裁和编订，把对鲁迅先生的怀念，倾注在这琐碎而繁复的工作中。^[13]

新近崛起的东北作家群已经声势浩大，从1936年到1937年一年多的时间中，舒群发表二十多个短篇，出版两部短篇小说集，加上两个中篇和散文、诗歌，共计三十多万字。端木蕻良在1936年完成了长篇《大地的海》，正在《文学》上连载。1937年，发表了十篇散文，出版小说集《憎恨》，还有散文问世。罗烽、白朗也有著作发表，引起文坛的瞩目。1936年8月15日，金剑啸英勇就义于龙沙（齐齐哈尔），流亡到上海的东北作家为了祭奠这位烈士老友为民族殉难一周年，决定出版他歌颂东北抗日联军的叙事长诗《兴安岭的风雪》，所有当年哈尔滨的老友都写作了诗文收入附录部分，由白朗和金人主编，以虚构的夜哨出版社发行。萧红对于亡友的深切怀念和由衷的崇敬，还有对民族危亡的强烈忧患，都倾泻在笔端，写下了诗歌《一粒土泥》。满怀信心地写道：“将来全世界的土地都开满花的时候/那时候/我们全要记起/亡友剑啸/就是这开花的一粒土泥。”参加这次写作的有萧军、罗烽、白朗、姜椿芳、舒群、达人、达秋等人。

1937年8月9日，日军蓄谋已久占领上海的战争开始实施。驻上海日本海军陆战队中尉大山勇夫率士兵斋藤要藏，驾军用汽车强行冲击虹桥

中国军用机场，被机场卫兵当场击毙。中国上海当局当即与日方交涉，要求以外交方式解决。但日军无理要求中国军队撤离上海、拆除军事设施等，同时，向上海增派军队。战争风云笼罩在这个远东最大的国际化大都市。为期3个多月的“八一三”淞沪抗战，以此为导火索逐步升级。8月13日，日军便以租界和停泊在黄浦江中的日舰为基地，对上海发动了大规模进攻。上海中国驻军奋起抵抗，在上海和全国人民的支持下，开始了惨烈卓绝的抗战。

8月12日夜，萧军听说日本要开火了，中国的八十八师已经开到，战争迫在眉睫。他们睡着以后，池田带着一只小猫来到萧红家，响亮的脚步声把萧红从梦中惊醒。“谁呀？”萧红边说边打开门，看见池田光耀的眼睛。池田急切地告诉她：“日本和中国要打仗。”萧红忙问：“什么时候？”“今天夜里4点钟。”池田答道。“真的吗？”萧红追问着。“一定的。”池田肯定地说。她说北四川路已经成了一条死的街，没有灯火，没有人。^[14]萧红看了看表，已是11点钟，距开战还有5个钟头。她们又说了一会儿话，就睡了。萧军睡在外屋的小床上，萧红和池田睡在里屋的大床上。

这一夜，萧红没有睡好。好像很热，加上小猫跳来跳去的，她几乎是在床上辗转着。快到4点钟的时候，她好像听到了两声枪响，急忙问池田：“池田，是枪声吧？”池田答道：“大概是。”萧红又问池田：“你想鹿地亘怎么样，若真的今天开仗，明天他能跑出来不能？”池田犹疑着说：“大概能，那就知道了！”

夜里并没有开枪，是萧红的幻觉。第二天中午，三个人吃完饭，坐在地板的凉席上乘凉。这时，鹿地亘来了，穿了一条黄色的短裤，白色的衬衫，黑色的鬚发，迈着日本式的步子。他走到席子边，很习惯地脱掉鞋子坐在上面。他很快活，不停地说着话，中国话夹着日本话，好像讲述一个和自己不相干的人。他吸着烟，池田给他当翻译。他一着急的时候，就加几个中国字在日本话里。他对萧红他们说：“是的，叭叭开枪了……”萧红忙问：“是什么地方开的？”鹿地亘答道：“在陆战队……边上。”萧红又问：“你看见了吗？”鹿地亘肯定地说：“看见的……”鹿地亘说话喜欢用手势，“我，我，我看见了……完全死了！”^[15]萧红终于听清楚，他目睹了日本海军陆战队和中国守军交火的场面。这一天的上午9

点15分，日舰用重炮轰击闸北，“八一三”事变爆发。一支日本海军陆战队从天通庵及横滨路方向，穿过淞沪路冲进宝山路，向驻扎在附近的保安队开火，中国军人奋起还击。鹿地亘是从北四川路穿越警戒线逃出来的，他被战争刺激得亢奋异常。

不久，胡风来了。鹿地亘在纸上画出两军对峙的形势图，并坚定地认为战争不会发生。这使胡风很不高兴，鹿地亘亲耳听见过前线的枪声，还坚持可以和平了结，说明他不相信中国政府有抗战的决心。萧红、胡风和鹿地亘夫妇一起出来，喝过俄国饮料之后，就分手了。胡风去看张天翼，萧红他们去许广平家。胡风从张天翼家出来，又到许广平家，看见一个老朋友也在。他和鹿地亘正在谈政治形势，因为语言的障碍，胡风给他们做了一通翻译^[16]。

萧红和鹿地亘夫妇从许广平家出来之后，回到自己家中，坐在屋子里闲聊往事。夜晚即将来临的时候，第一发炮弹响了起来。萧军、萧红、鹿地亘、池田在吃晚饭，四个人同时“哼”了一声，彼此点了点头。第二发炮弹从相反的方向呼啸而过，中国军队在还击。池田跪坐在席子上，四个人都以假装的镇静掩饰自己内心的紧张。鹿地亘紧闭着嘴唇，脸色变得很不好看，他说：“日本这回坏了，一定坏了……”这话的意思是日本要打败的，日本的老百姓要遭殃了。他并不认为这战争如何可怕，他说日本军阀早一天完蛋早一天好。但是，他们已经陷入了两国战争的危险夹缝中。第二天，鹿地亘和池田搬到许广平家里去住。因为住在萧红家不方便，邻居都知道他们是日本人，其中还有一个白俄在法国巡捕房当巡捕。街上到处都有喊着“打间谍”的人群，日本警察到鹿地亘住过的地方找过他们。在两国的夹攻之下，鹿地亘和池田的处境无比险恶。

中午，爆发了笕桥空战。“八一三”事变爆发的同一天，国民政府航空委员会令驻在河南周家口的空军第四大队前往杭州支援淞沪会战。8月14日下午，二十七架寇蒂斯“Hawk III”式驱逐机先后起飞，从河南周家口机场飞抵杭州笕桥机场。与十八架来自台北松山机场日本帝国海军鹿屋航空队轰炸机发生空战。日军自松山机场起飞后兵分两路，九架轰炸笕桥，九架轰炸广德。国民空军首战告捷，击落日机三架，中国空军在空战中没有损失。1940年，中华民国国民政府正式把这一天定为“空

军节”。

萧红当时并不知道空战的具体情况，听到了飞机从头顶掠过的轰鸣，就卷起窗纱向天空张望，看见了与平日不一样的飞机，云幕中洒下一片歌声一样有节奏的声音，“好像在夜里听着海涛的声音似的”。她以为是日本胜利了，派飞机悠闲地去轰炸虹桥机场，“他们没止境的屠杀，一定要像大风里的火焰似的那么没有止境……”旋即，她又推翻了自己的猜测，判断只是中国占了一点胜利，日本遭了些挫折。她慌张起来，风把锅盖吹落在地上滚动，心口也疼痛了起来。她足足看了一个钟头，觉得疲乏了，目光回到自己的身边，所有日常的生活用具都变得与平日有点不一样。^[17]她意识到和平安定的日子，就要完结了。

8月15日，萧红和萧军到许广平家去看鹿地亘和池田。他们住在三楼，鹿地亘看上去很开心，俨然像主人一样。两个人坐在两张拼起来的写字台对面，同时抽着烟工作。鹿地亘请萧红抽烟，萧红看见他已经开始工作了，正在用日文在一个黑色封面的大本子上写日记。池田也在一个大本子上写东西，这使萧红很佩服，认为这种“克制自己的力量，中国人很少能够做到”。而且，“无论怎么说，这战争对于他们比对于我们，总是更痛苦的”。又过了两天，萧红和萧军再去探望的时候，他们开始劝说萧红参加团体工作。鹿地亘说：“你们不认识救亡团体吗？我给介绍！”“应该工作了，要快工作，快工作，日本军阀快完了……”他们说现在写文章，以后翻译成别国文字，有机会他们要到各国去宣传，萧红觉得他们好像变成中国人一样。又过了两三天之后，萧红又去看他们，他们已经不在了。许广平先生说头一天下午，鹿地亘和池田一起出去了就没有回来，临走的时候说吃饭不要等他们。至于到哪里去了，许广平先生说她也不知道。萧红四处打听，一连几天都不知道他们的下落。萧红惦记着这一对反法西斯战士的安全，猜测着他们的下落：或者被日本警察捉去了，送回国去了！她宽慰着自己：“或者住在更安全的地方，大概不能有危险吧！”

全民族抗日战争的爆发，激起了失去家乡的东北作家们深切的思乡之情。8月22日，萧红和萧军到朋友们那走了一遭，听来了好多心愿。总而言之，就是要打回老家去。萧红也想起家门前的蒿草，想起后园里开着的紫色茄子花，爬在架上的黄瓜，还有朝阳带着露珠一齐来了的清

晨。萧军听了她的话，立刻向她摆手和摇头：“不，我们家门前是两棵柳树树荫交织着做成门形，再前面是菜园，过了菜园就是门。那金字塔形的山峰正向着我们家的门口，而两边像蝙蝠翅膀似的向着村子的东方和西方伸展开去。而后园黄瓜、茄子也种着，最好看的是牵牛花在石头桥的缝隙爬遍了，早晨带着露水牵牛花开了……”萧红常常打断他的话，继续讲述自己的故园。萧军又打断她的话，顾自讲自己的家乡。两个人讲的故事，好像不是讲给对方听的，彼此都是讲给自己听的。

又一天，萧军买来一张《东北富源图》挂在墙上，然后用手指在地图的山脉上爬着：“这是大凌河……这是小凌河……哼……没有；这个地图是不完全的，是个略图……”萧红故意扫他的兴：“好哇！天天说凌河，哪有凌河呢！”萧军自然不肯服输，立刻从书橱里找出地图，指点着说：“这不是大凌河……小凌河……小孩子的时候在凌河沿上捉小鱼，拿到山上去，在石头上用火烤着吃……这就是沈家台，离我们家二里路……”第二天早晨，萧红刚睁开眼睛，萧军就抓住她的手说，“我想将来我回家的时候，先买两匹驴，一匹你骑着，一匹我骑着……先到我姑姑家，再到我姐姐家……顺便也许看看我的舅舅去……我姐姐很爱我……她出嫁以后，每回来一次就哭一次，姐姐一哭，我也哭……这有七八年不见了！也都老了。”萧红不再扫他的兴，听着他兴致勃勃地说：“买黑色的驴，挂着铃子，走起来……铛啷啷啷啷啷啷……”“我带你到沈家台去赶集。那赶集的日子，热闹！驴身上挂着烧酒瓶……我们那边，羊肉非常便宜……羊肉炖粉皮……真味道！哎呀！这有多少年没吃那羊肉了。”

萧红却在暗自神伤：“你们家对于外来的所谓‘媳妇’也一样吗？”她想着就说了出来。她失眠了，也许不是由于思乡。“但买驴子的买驴子，吃咸盐豆的吃咸盐豆，而我呢？坐在驴子上，所去的仍是生疏的地方，我停着的仍然是别人的家乡。”“家乡这个观念，在我本不甚切的，但当别人说起来的时候，我也就心慌了！虽然那块土地成为日本的之前，‘家’在我就等于没有了。”^[18]萧红陷入了亘古的忧愁：女人是没有乡土的。

在鹿地亘夫妇失踪一个月以后的一天，萧红正在桌子上切葱花准备午饭。有人敲响了门，打开一看是一个认识的人，只是从来没有到萧红

家来过。他告诉萧红，鹿地亘夫妇昨夜到了许广平家。这使萧红很高兴，他们没有危险。他继续说下去的时候，萧红就痛苦起来。鹿地亘夫妇在别人家住了一个月，那家非赶他们走不可，因为住着日本人，怕被人当汉奸看待。许广平家里又很不方便，外界谣传她家是一个能容二三十人的机关^[19]，她正在做救亡工作，怕日本暗探注意到。“那么，住到哪里去呢？”萧红问道。来说：“就是这个问题呀！他们要求你去送一封信，我来就是找你去送信，你立刻到许广平家去。”

萧红跑到许广平家取了信，送到一个德国医生手里。池田一个月前在那里治过病，当上海战事开始的时候，医生的太太曾对池田说：假若在别的地方住不方便，可以搬到他家去暂住。有一次，萧红陪池田去看病，池田问那个医生：“你喜欢希特勒吗？”医生说：“唔……不喜欢。”并且说他不能够回德国。根据这一点，池田认为医生是很好的人，同时又受到希特勒的压迫。萧红送完信，拿到医生的回信，又回到许广平先生家去。她上楼说：“可以了，大概是可以。”萧红没有看回信，因为她的英语不好。鹿地亘和池田从地板上坐起来，打开信看了。池田说：“信上写着，随时可来，我等候着……”萧红放心地说：“我说对嘛！那医生在我临走的时候，还说，把手伸给他，我知道他就了解了。”

他们吃过晚饭，萧红为了缓和气氛不停地说着多余的闲话，同时又惊异于鹿地亘和池田在危难中的安宁神态。入夜，鹿地亘换上西装，那是一个西洋朋友送给他的，他自己的衣服早在北四川路逃出来的时候就丢了。萧红觉得他的样子很可笑，既像日本人，又像卓别林。萧红叫来了汽车。告诉鹿地亘：“你绝对不能说话，中国话也不要说。不开口最好，若忘记了说出日本字来那是危险的。”报纸上登载过法租界和英租界交界的地方，常常有小汽车被检查。假若没有人陪着他们，两个人就和哑巴一样。鹿地亘干脆不能开口，池田说的一听就是日本的中国话。

那天晚上，下着小雨。萧红坐在鹿地亘和池田的中间，挤在行李当中，随着汽车一路颠簸，终于到了那位德国医生的家。那是一座三层的大楼，因为开电梯的人不在，他们等不及了，就顺着楼梯爬上三楼。德国医生在客厅里接待了鹿地亘夫妇。“弄错了。”池田说。萧红感到诧异，看看鹿地亘，看看池田，再看看胖医生。池田说：“医生弄错了，他以为是要来看病的人，所以随时可来。”萧红急忙问：“那么房子呢？”池

田摆摆手说：“房子没有。”萧红想：“这回可成问题了，许广平家绝对不能再回去。可能立刻找到房子吗？”她对鹿地亘夫妇说：“到我家去可以吗？”池田说：“你家那白俄呀！”

医生还不错，穿上雨衣去替他们找房子。等待的时间，大家都非常恐慌。医生说房子就在旁边，可他去了好久还没有回来。池田睁大了眼睛说：“箱子里面有写的文章啊！老医生不是去巡捕房吧？”过了半个钟头，医生回来了，把他们送到那房子。那是一家旅馆，茶房极多，说着各种各样的语言。终于开了房间，他们总算住下了。他们等待中国政府的证明书，代办的人说再有两三天就可以替他们领到，可是到了第七天还没有消息。鹿地亘和池田在那屋子里，像小鼠一样挨着时间，连说话都不敢大声。没有人敢去看望他们，只有萧红和萧军三天两头去看一看，特别由于萧红是女性，不太引人注目，所以经常去看望难中的友人。

每次萧红去看他们的时候，鹿地亘就说着笑话。有一次，他说：“女人我害怕，别的我不怕……女人我最怕。”萧红说：“帝国主义你不怕？”鹿地亘说：“我不怕，我打死他。”萧红又说：“日本警察捉你也不怕？”池田也说：“那么你看起来不用这里逃到那里，让日本警察捉去好了！其实不对，你还是最怕日本警察。我看女人并不绝顶的厉害，还是日本警察绝顶的厉害。”三个人都压低了声音笑起来，萧红看到他们有些憔悴的颜面。有一天下午，萧红和他们谈了两个钟头，这使鹿地亘夫妇非常感激。临走的时候，萧红说：“明天有工夫，我早点来看你们，或者是上午。”池田立刻说谢谢，并且立刻和她握手。

第二天，萧红来迟了，池田不在屋里。鹿地亘一看到萧红，就在桌上摸到一张白纸条子，在上面写上：“今天下午有巡捕在外面偷听了，一下午英国巡捕（即印度巡捕）、中国巡捕，从1点钟起等到5点钟才走。”使萧红感动的是，他在纸条上写了这样的字：“今天我决心被捕。”萧红问他有什么打算呢？他说没有办法，池田去许广平家了。他们已经没有经济来源了，托朋友办理的中国政府证明他们身份文件还没有消息，在租界里日本有追捕日本人和韩国人的自由。想要脱离租界，又一步也脱离不了。到中国地面上去，要被中国人误认为间谍。“他们的生命，就像系在一根线上那么脆弱。”

那天晚上，萧红把他们的日记、文章和诗，包在一起带着离开了。她对他们说：“假如日本人把你们捉回去，说你们帮助中国，总是没有证据的呀！”萧红想，我还是尽快走的好，把这些致命的东西尽快带开。临走的时候，她和鹿地亘握了手，萧红说，“我不怕”。至于怕不怕，下一秒钟谁也没有把握。但她还是说了，她觉得自己是说给深陷在狼洞里的孩子一样。^[20]这件事可以看出萧红的侠肝义胆，“也就是说，在患难生死临头之际，萧红先生是置之度外地替朋友奔走，超乎利害之外的正义感弥漫着她的心头，在这里我们看到她却并不软弱，而益见其坚毅不拔，是极端发扬中国固有道德，为朋友急难的弥足珍贵的精神。”^[21]

战争爆发以后，萧红和世界语学者绿川英子做了一个月的邻居。绿川英子本名长谷川照子，1929年进奈良女子高等师范学校时，受到世界语盛行的时代影响，开始学习世界语。1932年她到东京参加日本世界语协会的工作，1936年秋与从事世界语活动的中国留学生刘仁结婚。1937年年初，刘仁回国参加抗日救亡运动，4月，绿川英子逃离白色恐怖的日本。她到上海以后，参加上海世界语协会的工作，还参加了上海各界人士要求释放沈钧儒等“救国会七君子”的示威游行。七七事变之后，又参加了上海世界语协会举办的世界语50周年纪念大会^[22]。“八一三”以后，搬到吕班路（今重庆南路）256弄，成为萧红的近邻。她为了避人耳目，不敢去拜访这位女作家，“每天只在灶披间烧饭洗衣服的时候，看见过她几回衔着烟嘴的面孔，或听到过她在楼上的谈话声^[23]。”在战争的紧张气氛中，萧红也无意与人多联系，她似乎没有注意到这位异国的房客。

这一个月，也是萧红写作极其勤奋的时期。战争唤醒了萧红沉睡着的激情，也使她从个人感情的纠葛中短暂地解脱出来，写下了一系列纪实性的散文。“八一三”事变的第二天，她就写下了《天空的点缀》。17日，又创作了表现上海民众同仇敌忾奋勇抗战的《窗边》。23日，写下了记叙自己对于全民抗战爆发内心感受的《失眠之夜》。半个月写了三篇文章，后来又写了《小生命与战士》，可以看出，她对民族解放事业的感奋。

但是，她和萧军的感情危机并没有彻底解除，争吵还是家常便饭。7月21日，萧军在日记中写道：“少和吟作不必要吵。”^[24]7月24日又写

道，“少和吟争吵，她如今很少能够不带醋味说话了，为了吃醋，她可以毁灭了一切的同情！”看来还是许粤华的问题，使萧红不能释怀。萧军认为“每一个女人心里都有一个爱情的窠巢，每对爱人的中间，全有一个罅隙等待着爱情的鸟儿穿过和投去……”^[25]这和他一开始抱定的“爱便爱，不爱便丢开”的“爱的哲学”，是一脉相承的。8月4日，他在日记中又写道，“她，吟会为了嫉妒，自己的痛苦，捐弃了一切的同情。”也是以许粤华为例子，证明萧红心胸的狭隘。“原先我总以为她是超过于普通女人那样范围，于今我知道她不独有着其他女人一般的性格，有时还甚些。总之，我们这是在为了工作生活着了。”^[26]淞沪战争爆发当天，所有的人都在考虑去向，萧军准备在鲁迅周年祭之后，到北方战地去，而把编好的《鲁迅纪念集》和自己的杂文集，交给萧红去付印。^[27]8月21日的日记中，他在从文与从军的选择中，自我反省：“自己明知道前者是应该的，后者仅是一种浪漫的满足虚荣而发的。”而对萧红的感情已经做好放弃的准备，“对于吟在可能范围内极力帮助她获得一点成功，关于她一切不能改造的性格一任她存在待她脱离自己时为止。”^[28]撒手的意向非常明确，两萧在感情上已经处于相当隔阂的状态，爱情的路基本走到了头。这对萧军来说，也是一种幻灭，失去了对于女性旧日的崇敬。8月23日，他写道：“我以后也许不再需要女人们的爱情，爱情这东西是不存在的。吟也如此，她乐意存在这里就存在，乐意走就走。”^[29]

9月22日，中央通讯社以“中国共产党为公布国共合作宣言”为题发表中共在1937年7月15日提交的宣言。次日，蒋介石发表谈话，指出团结御侮的必要，实际上承认了中国共产党的合法地位。第二次国共合作开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正式形成。这使所有中国人都看到了希望，作家们更是激情澎湃。

由于战争全面的爆发，上海的许多刊物都被迫停刊了。一些抗战的刊物也应运而生，8月25日，茅盾、王统照、郑振铎、巴金、黎烈文等文化人将最有影响的《文学》《译文》《文丛》《中流》合并，组成《呐喊》周刊，于8月25日创刊，全刊不到一万字。^[30]自第三期开始，改名《烽火》。端木蕻良在第一期上发表《青岛之夜》，记叙了七七事变中的青岛印象。《烽火》三期上，又发表了《中国的命运——兼答日本室伏高信》，表达中国必胜的信心。萧红在《呐喊》上没有作品发

表，这个时期写作不多，有数的几篇都发在后来创刊的《七月》上。

胡风也准备筹办一个刊物，约请黄源、曹白、邱东平、彭柏山、艾青和萧军、萧红，大家座谈商量。在商量刊物名称的时候，胡风提议叫《战火文艺》。萧红不喜欢这个名字，说：“这个名字太一般了。现在正是七七事变，为什么不叫七月呢？用《七月》做抗战文艺的开始多好啊！”大家纷纷支持她的意见，刊名就这样定了下来。^[31]《七月》周刊由胡风主编，大家义务投稿没有报酬，1937年9月11日正式创刊。

端木蕻良也被邀请参加了这次会议，第一次认识了萧红。因为都是东北人，很快就说到了一起。尤其萧军和端木都是辽宁人，关系就更近了一层。当萧红听说端木蕻良到上海一年多了的时候，立刻睁大眼睛惊奇地问：“我们怎么没有听到老胡说起过你呢？要不我们早该认识了。”后来熟悉之后，萧红就对胡风说，唉，胡风，你也太不对了，你认识端木，为什么不跟我们说你认识端木呢？胡风哑然，无言以对。萧红就更生气了，说，你是单线领导，你是为了讨稿子到那儿去，为了讨稿子到我们那儿。胡风和艾青和曹白也是分头见面，但是和别人不说，不发生横的联系。端木对他的印象也不好，拿朋友当稿源和私产。因为胡风比这些作家年纪大，又与鲁迅关系密切，所以对他没有什么怀疑。当时，端木接过萧红递给他的一杯茶水，只是笑了笑。^[32]可见，萧红和胡风的关系在这个时候，已经有些裂纹，大约也是由于萧军与许粤华的恋情，涉及他的老友黄源。此外，胡风在上海这个政治情势复杂的地方工作生活，从事半地下的左翼文化工作，大概也养成了单线联系的工作习惯，不是年轻好热闹的东北作家所能理解的。萧红对端木的第一印象也是好的，区别于萧军的鲁直与粗糙，端木的文雅与腼腆别具一格。后来在《七月》的聚会中，他们又见了几面，观点总是比较接近。^[33]

除了《七月》同仁之外，萧红这个时期主要来往的都是流亡的东北人。他们的住所，几乎是东北作家群聚会的固定场所。大家都在打算如何投身到抗日的烽火中去，只有萧红不着忙。当时，她的脸色很黄，样子也很憔悴，以至于有人认为她有大烟瘾。有个晚上她烟不离手。二楼凉台上一个六七岁的小姑娘喊起来：“看呵，好漂亮呵！”萧红听到声音，忙让正在收拾行李的白朗听，并且抬头向那小姑娘打招呼，欢喜异常。^[34]

《七月》在上海只编辑出版了三期，战事便越来越紧，上海眼看就要陷落。胡风说，他有个朋友在武汉，可以拿出纸张来。他已经与秦虎炎通过信，秦愿意出钱办刊物，希望大家都去武汉，他编刊物，找个出版社，大家写稿。^[35]同人觉得这个办法可行，就分头行动。萧红的老友新朋各自离去，黄源参加了新四军，罗烽、白朗按照地下党的指示，和沙汀、艾芜等二十多人，第一批迁往武汉。原准备一同撤到武汉的舒群，被党派往南京执行任务以后，和周扬、艾思奇、周立波等一起前往延安。茅盾去了老家浙江乌镇，临行前嘱咐端木蕻良和他保持联系。艾青夫妇返回老家浙江，彭柏山和曹白加入抗战部队。胡风编完《七月》三期以后，告别岳母和两个小姨子，带着侄子去了南京。协助胡风编刊的端木蕻良随后去了浙江蒿坝，和三哥曹京襄住在一起。萧红和萧军就先走了一步，于9月28日从上海西站乘上火车，撤退到大后方的武汉三镇。从此，萧红再也没有回过上海。

从1934年年底抵达到1937年9月底离开，萧红在上海居住了将近3年，是她漂泊的行旅中驻足最长的一个城市。她在这里以独立的姿态登上文坛，又在这里遭受情感的重创，但是，丰富了阅历，成熟了文学观念，为最后跳出萧军的情感陷阱锻炼了性格，上海是一个赠予她颇丰的城市。

[1]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15—16页，第14页。

[2]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15—16页，第14页。

[3]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15—16页，第14页。

[4]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23页，第15页，第21页。

[5]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23页，第15页，第21页。

[6]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23页，第15页，第21页。

[7]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14页，第23页，第15页，第21页。

[8]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5页，第26页。

[9]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5页，第26页。

[10] 萧红：《来信》，《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35页。

[11] 张秀珂：《回忆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12]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94页。

[13]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1页。

[14]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33页。

[15] 萧红：《记鹿地夫妇》，《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87页。

[16] 梅志：《胡风传》，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50页。

[17] 萧红：《天空的点缀》，《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37页。

[18] 萧红：《失眠之夜》，《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40页。

[19]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页。

[20] 萧红：《记鹿地夫妇》，《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87页。

[21]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页。

[22] 丁言昭：《绿川英子与萧红》，《战地》（增刊）1980年第3期。

[23] 绿川英子：《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6页。

[24]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8页，第29页，第30页，第33页，第34页，第35页。

[25]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8页，第29页，第30页，第33页，第34页，第35页。

[26]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8页，第29页，第30页，第33页，第34页，第35页。

[27]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8页，第29页，第30页，第33页，第34页，第35页。

[28]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8页，第29页，第30页，第33页，第34页，第35页。

[29] 《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28页，第29页，第30页，第33页，第34页，第35页。

[3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351页。

[3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3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33]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31页。

[34] 张琳：《女作家萧红二三事》，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64页。

[35]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31页。

第三十三章 暂居武汉

武汉的历史可上溯到公元前1500年的盘龙城，曾是魏、蜀、吴三方鏖战之地。孙权以鄂城为都，改其名为武昌，意在“因武而昌”。江北有汉阳，故有“双城”之称。明代以后，汉阳县所辖夏口镇由于商业发达，列为全国四大名镇之首，又有“楚中第一繁盛处”之称。故双城演变为三镇，1898年，张之洞奏请将夏口分治获准，民元始有县制。然市民习惯称夏口为汉口，故“武汉”之名因涵三镇各一字，而成为统称。近现代的武汉更因特殊的地理位置和波澜壮阔的重大历史事件而成为文化名城。1837年，林则徐任湖广总督期间，在武汉严禁鸦片，开中国禁烟之先河。1861年，根据中英《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有关条款，汉口对外开埠，英、德、俄、法、日相继建立租界，成为国中之国。1889年，总督张之洞推行“新政”，以武汉为基地，开办各种近代工业、教育与军事机构，使它成为“内联九省，外通海洋”的大商埠和对外通商口岸，成为仅次于上海的全国第二大商业中心，被誉为“东方芝加哥”。1911年，辛亥革命武昌首义，结束了中国两千年的封建帝制。1922年，江岸车站为京汉铁路全线罢工总指挥部。1926年，北伐胜利，国民政府由广州迁都武汉。七七事变之后，大批文化人撤退到这里，武汉一时成为全国文化的中心。

萧红和萧军下了火车以后，坐上一艘不足千吨的黑色轮船，挤在伤兵和难民们中间，驶往江汉关。入关前，停在江心，等待进行例行的检疫。当检疫船“华佗号”靠过来的时候，他们意外地发现，检疫官居然是哈尔滨时期的故友于浣非（诗人宇飞）。

于浣非（1894—1978），黑龙江省宾县人，学医出身，酷爱绘画和文学。1929年年初，孔罗荪、陈纪滢等在哈尔滨创办“蓓蕾社”，在《国际协报》开《蓓蕾》周刊，于浣非是主要成员之一，属于东北作家群中成名早的老一茬作家。此时，他用宇飞的笔名，取“国破家亡宇内飞”之意。他除了在“华佗号”当检疫官之外，还在东北军的大光报里兼任经理。这家报纸是张学良出资，由原《国际协报》副刊主编赵惜梦于

1935年在武汉创办。^[1]在他的介绍下，两萧认识了寄宿在“华佗号”上的诗人蒋锡金。当时，蒋锡金并不认识两萧，只见一位年轻妇女坐在行李上，双手支膝捧着头，在她的双足之间是一摊吐出来的秽物。在她的身旁，站着一位双手叉腰个子不高的精壮汉子。于浣非委托蒋锡金招呼两萧上“华佗号”，自己先去忙公务。蒋锡金扶着萧红下到“华佗号”上，萧军也把行李搬了过来。过了一会儿，于浣非也来了。三个人说着阔别以后互相问询的话，蒋锡金则匆匆忙忙上岸办自己的事去了。

蒋锡金再到“华佗号”上过夜的时候，于浣非和他商量，说船上遇到的那两夫妇，是自己的老朋友，在武汉要找个住处。当时由于战争，各方面的难民都涌到武汉，造成了武汉的房荒。于浣非告诉蒋锡金，他们就是萧红和萧军，要在武汉长住下去，他听说蒋锡金住得比较宽敞，就问能不能安置他们住下。蒋锡金当时还没有读过两萧的成名作《八月的乡村》和《生死场》，但在上海的一些刊物上读过一些他们的文章，觉得应该帮他们一下忙。当时蒋锡金住的两间房都很窄小，一间当书房，一间当卧室。他对于浣非说，如果他们实在找不到住处，我可以把卧室让出来，自己住书房。于浣非问房钱怎么算？蒋锡金住的是一栋刚落成的独门独院的宅院，由他和同在财政厅工作的四家同事合租，他分租了坐西朝东的厢房两间。蒋锡金的生活是由一位年事稍长的同乡照顾的，如果要收取两萧的房租就要自己料理生活反而麻烦，加上他们在逃难中生活不安定，所以决定不要房钱。这样谈定之后，萧红和萧军就搬进了蒋锡金在武昌水陆前街小金龙巷21号寓所的内间，蒋锡金迁入了外间。

^[2]

蒋锡金（1915—2003），原名蒋镛，笔名锡金。江苏宜兴人，1934年到武昌，在湖北省农村合作委员会任职，曾与严辰、蒋有林等合编《当代诗刊》和《中国新诗》。抗战爆发以后，在汉口与孔罗荪、冯乃超合编《战斗》旬刊，另与穆木天合编《时调》半月刊，是个综合丛刊^[3]。当时，冯乃超和孔罗荪每天都要到民政厅和邮局上班，而蒋锡金自由些，办《战斗》跑印刷所发稿和校对之类的事都由他办。事情多得干不完时，就回不了家，既没钱住旅馆，又怕旅馆脏有传染病，就在“华佗号”上过夜，所以遇见了两萧。

小金龙巷21号，是坐东朝西的小宅院。呈凹字形，蒋锡金租住北侧

两间。他把里面的卧室让给萧红他们，自己住到靠院门的房中。南侧的第一间住着一对夫妇，因为男的嫖娼，院里住户都不和他们来往。第二间和东边正房住着梁家，叶以群和梁文若夫妇住在其中的一间。萧红他们，还有后来的端木蕻良，因此都和叶以群很熟悉。^[4]萧红这个时期来往的朋友，除了《七月》同仁、哈尔滨旧友之外，还有一些东北籍的文学青年。诗人高兰由于文学的因缘，和萧红时相往来，他从汉口到武昌看望萧红，萧红到汉口也看望他。他们东北老乡在一起聊天，谈哈尔滨，谈海，谈写作，谈鲁迅，也谈到她“低垂的两条辫子和衣饰。”有一次，武汉的一个小报登了一篇文章《女作家高兰和萧红》，身为男性的高兰尴尬至极，萧红和白朗都笑得喘不上气来。^[5]

萧红、萧军和蒋锡金很快成为朋友，他们和睦地住在一起。每天萧红做饭，萧军买菜。天气渐渐冷起来，萧红不习惯去厨房和邻居们挤在一起做饭，就在卧室里安了个炉子。蒋锡金和他们一起吃饭，如果出外回不来，就告诉萧红少做些。萧红在洗自己和萧军的衣服的时候，也顺带把蒋锡金的衣服洗了。多数时间，蒋锡金都不在家。正好每间屋里都有一个书桌，萧红和萧军就可以分头安心写作。蒋锡金经常跑汉口，有时半夜回来灯还亮着，萧军还在写他的《第三代》，懒得起来开门，就让萧红起来开。萧红披着棉袄睡眼惺忪地打开后门让蒋锡金进来，悄悄地骂他一句：“你这个夜游神！”^[6]萧红每天张罗做饭，还要给萧军和锡金洗衣服，已经很忙。这时她说：“喂，我要写《呼兰河传》了。”她抽空写作，把写成的部分拿给锡金看。锡金看了她写的部分原稿，有点纳闷，不知她将怎样写下去，因为写了第一章，又读了第二章的开头几段，她一直在抒情，对乡土的思念是那样深切，对生活的品味是那样细腻，情意悲凉，好像写不尽似的；人物迟迟的总不登场，情节迟迟的总不发生，锡金不知她将精雕细刻出一部什么样的作品来。但锡金很喜欢她所写的这些，认为她写得好，希望她尽快写成。^[7]

胡风把妻子梅志和孩子送到湖北蕲春乡下老家，回到上海之后，给在武汉的熊子民写信，“要他在武汉代办《七月》登记手续，登广告，并找出版者。”他带着侄子去南京之后，于10月1日，抵达汉口，住在熊子民家。第二天晚上，聂绀弩、丽尼、罗烽、白朗等人就去找他商量准备出版刊物。后来，胡风又专门找到聂绀弩详细了解他们的运作情况，也

谈了自己正在筹办《七月》的打算。听说胡风到了，萧红和萧军赶到汉口去看望。几天以后，萧红和萧军帮助胡风，搬到友人金宗武在武昌小朝街42号一座小花园洋房中。住处离小金龙巷不远，胡风便经常走到两萧家闲谈。^[8]不久，原《七月》的其他同仁也陆续到达武汉，他们聚在小金龙巷开了几次会，商量办刊的事情。胡风原打算把《七月》改名《战火文艺》，当局不批准注册，只好沿用旧名。《七月》于10月16日再次创刊，改为半月刊。^[9]萧红在上面发表了《在东京》《火线外二章》《一条铁路底完成》和《一九二九年底愚昧》等散文。

萧红还参加了“战斗书店”（后来被称为时调社）推行的诗歌朗诵运动。汉口市广播电台为他们安排了每周数次大约15分钟的节目，由锡金组织人去朗诵。当时的录音技术很差，都是现场直播的，大家都紧张，事先也没有排练。第一次播音回来，萧红问锡金感觉如何，锡金回答说不错。萧红不止一次参加了这项活动，直到个把月后这项活动结束。^[10]

端木蕻良过镇江的时候碰伤了脚，又犯了风湿病，一直由三哥陪伴在浙江蒿坝养病。这是他早年偏爱露营，经常与“死党”胡适之之侄胡思猷露宿野外，留下来的顽症。^[11]他给武汉的朋友写信，告知情况不必等自己。胡风给他写信，要他到武汉来一起办刊物。正好茅盾来信，约他到萧山饭店碰面，一起去湘南。因为风湿严重，行动不便，只好托三哥曹京襄赶到萧山。不想正赶上日机轰炸，茅盾已转道去了上海，他白跑了一趟，端木蕻良也失去了和茅盾一起行动的机会。^[12]萧军用文言文给他写了一封热情洋溢的信，还附了一首旧体诗，要他马上动身到武汉来，说胡风、艾青、聂绀弩等人都到了武汉，正在为《七月》写文章，就等他了。10月下旬，端木不顾三哥的劝阻，立刻收拾行李，乘上去武汉的火车。下了火车，他没有到亲戚家，便雇车直奔小金龙巷两萧的住所。他刚要敲门，门忽然开了。萧红正好从里面走出来，准备去购物。看见端木，她高兴得欢叫起来：“萧军，你看谁来了？”萧军一边问是谁，一边往外走，看清是端木蕻良也欢叫起来，连忙接过端木蕻良的箱子，问端木收到他的信没有，端木蕻良高兴地说：“要不是收到你的信，我怎么下了火车就直奔你们这来了？”萧红也高兴地说：“没想到信到得这么快！”

端木蕻良打量了一下房屋，觉得没有他住的地方，稍稍休息以后，就准备去找三哥的未婚妻刘国英，她的父亲刘秀瑚是交通部邮政总局司长^[13]。萧红热情地挽留他说：“别走了，咱们住一块儿，有事也好商量。老胡、老聂他们天天都来，还有艾青、田间。蒋锡金一个人住一屋，我要他给你挪个地方，搭张床就行了。”萧军说：“别麻烦他了，就住我们这屋吧。好在天冷，这张床又大，我睡中间，萧红睡里边。你睡外边，保证你不会摔到地上。”说完哈哈大笑起来。端木蕻良有些犹豫，萧红说：“你要怕摔着，你睡里边好了，我睡外边。”萧军说：“你睡外边更好，免得在我身上跨过来跨过去的。”萧红白了萧军一眼，提起包对端木蕻良说：“我去买些好吃的，算是给你接风。”便高高兴兴地出去了。这时，蒋锡金回来了，热情地欢迎端木蕻良的到来，并要端木蕻良为他办的刊物写文章。

不一会儿，萧红买了酒和一些熟食回来了。把桌子挪到床边就开餐了。端木蕻良不会喝酒，但在他们的殷勤款待下，也喝了一点，脸却红到了脖根上。萧红笑着说：“端木不会喝酒，却好像喝得最多的一个，多冤！”萧红比两位男士更能喝。他们边吃边聊，畅谈如何写出最有战斗力的作品，号召人民起来，狠狠打击侵略者。端木蕻良谈到他想当个战地记者的愿望，萧红接着他的话茬说，“你腿有风湿病，可当不成战地记者。”端木蕻良说：“这可是我在南开中学时就向往的工作。”正谈得热闹的时候，聂绀弩来了。大家谈得更欢了，直到深夜，聂绀弩才回去，蒋锡金也回屋休息。临睡觉的时候，萧红知道端木蕻良患有风湿病，专门为他烧了热水烫脚，给他在床里铺了被子，要他早早地躺下了。萧军和萧红为睡哪一头，还争论了一番。

端木蕻良由于乘火车太累，很快就进入了梦乡^[14]。第二天，萧红、萧军和蒋锡金商量，要留端木蕻良住下去。蒋锡金以为自己在家的时间不多，也为了方便他们活动，就一口答应了。他到邻居家借来一张竹床、一张小圆桌，让端木蕻良住在书房里^[15]。

冬天，张梅林也来到了武汉，住在离小金龙巷不远的地方。他常去看萧红和萧军，发现萧红的脸色似乎比以前白净和丰满些了，她用一种“西洋女性握手式”跟梅林握手：侧着头，微笑着，伸出软垂的手。张梅林觉得这好像是一点改变，以前她和人家握手，是把右手“老粗式”的

有力地伸出来的。后来曾谈起她的“西洋女性握手式”，萧红大声地笑起来，说那是故意装出来的^[16]。

由于殖民文化的影响，东北人讲究着装而且比较洋派，和关里读书人的着装风格明显不同。而端木蕻良家境优裕，尤其讲究穿着，自幼喜欢奇装异服。在抗战岁月，许多人穿布鞋、草鞋的时候，他却毫不收敛地穿马靴。后来到重庆，老舍还记得别人穿破布鞋，他却穿名牌“拨佳”皮鞋^[17]。这也是他不为左翼作家接受的原因。端木蕻良的衣着是很洋的，在一群落拓不羁的左翼文人中显得奇特，而性情又比较内向，更加落落寡合。据蒋锡金回忆，他穿着西装长统靴，留着很长的鬓角，脑后的长发几乎盖住了脖子，容颜憔悴，举止羞涩。穿的西装是当时流行的式样，垫了很高的肩，几乎两肩都平了。所以蒋锡金他们开玩笑，叫他“一字平肩王”。他给端木蕻良起了一个四个字，好像西班牙文的名字，叫Domohoro，但平时为了方便，只叫Domo^[18]。据张梅林回忆，他长头发，脸色苍白，背微驼，有着嘶哑的声带。有一次，他从细瘦的手上除下棕色的鹿皮手套，笑着对萧红说：

“我说手套还不错吧？”

萧红试着戴上那手套，那么坦直地大声说道：“哎呀，端木的手真细呀。他的手套我戴正合适哩。”

萧军坐在一张木椅上，同样坦直地笑着^[19]。

他们欢乐地生活在一起，仍然由萧军买菜，萧红做饭。锡金吃了早饭就走，在家吃午饭的时候不多，晚饭几乎从不在家吃，小金龙巷21号的房子里，经常只有萧红、萧军和端木蕻良三个人。遇到四个人都在的时候，他们有时会在一起唱歌跳舞。“唱中国的歌，外国的歌，萧军还会唱京戏、平戏和大鼓书。萧红和萧军都会跳却尔斯顿舞，还会学大神跳萨满舞，经常引得同宅院的邻居家的孩子都扒着窗户看。有时则在一起开玩笑和抬杠。他们议论中外古典名著和文艺问题，讨论时事和分析战局。谈到如果武汉守不住，大家怎么办？有人说，可以组成个流亡宣传队，虽然只有四个人，倒还多才多艺，能唱歌、朗诵、演戏、画画，能写标语和传单，还能写文章写诗，流浪到哪里都可以拿出一手。有人说，也能开个小饭馆，干重活萧军包了，上灶有萧红，端木和蒋锡金可

以跑堂，保证能把顾客伺候好。还能创出几样名菜，比如说‘萧红汤’。其实就是一种俄国菜汤：白菜、土豆、番茄（或胡萝卜）、青椒、厚皮牛肉大锅煮，也可以加些奶油和胡椒面。这在上海叫‘罗宋汤’，哈尔滨叫‘索波汤’。易做也好吃，营养也丰富，内地不会做，可是他们还是喜欢吃。”

有一次，萧军故意发谬论，他提了个问题：什么样的文学作品最伟大？大家就闲聊起来。可是他忽然发了个怪论，认为文学作品中以长篇小说为最伟大，中篇小说次之，短篇小说又次之；剧本要演出来了看，不算它；至于诗呢，那最不足道了！他又联系了在座的人，举例说：“我写长篇小说（他正在续写他的《第三代》）最伟大；端木的长篇小说给日本飞机炸掉了（这是指他的《科尔沁旗草原》，已交开明书店出版，听说在江上被炸掉了，他正唉声叹气，下决心要重写），那要写出来再看；萧红也要写长篇，我看你没有那个气魄；锡金写诗，一行一行的，像个什么？”他跷起了个小指头，“你是这个！”锡金知道他在开玩笑，就不理他。而萧红和端木蕻良却和他争论起来。萧红最激烈，用许多理由对他进行驳斥，也说了挖苦的话。端木蕻良不搭他的茬，却绕着弯儿说，萧红是有气魄的，只是那气魄还没有充分地显现出来。锡金也说，萧军在胡说八道。抬杠抬得很热闹，大声吵吵得有些像吵架了。正这个时候，胡风来了，问他们吵什么，问明白以后，他笑笑说：“有意思，有意思，你们说的都有合理的地方。可以写出来，下一期《七月》可以出一个特辑，让读者参加讨论。快发稿了，你们都写出来，三天后我来取。”“争论”结束了，胡风也告辞离开。三天以后的上午，胡风来取稿，谁都没有写，只有萧军交稿了。胡风坐在床上翻阅着萧军的稿，边看边点头说：“对呀！对呀！”几个人都惊讶了，问怎么能说对呢？胡风说，“读几段罢：衡量一个文学作品可以从三个方面，一是反映现实生活的广度，二是认识生活的深度，三是表现生活的精度……这对嘛！”萧红一听气坏了，大叫道：“你好啊，真不要脸，把我们驳斥你的话都写成你的意见了！”说着就涕泗滂沱地哭起来了。萧军大模大样地说：“你怎么骂人，再骂我揍你！”萧红还是哭着，握拳狠狠捶他的背，萧军弯腰笑着让她捶，说：“你们要打就打几下，我不还手，我还手你们受不了。”^[20]他们就是这样天真无邪地生活在一起，但萧军时时表现出来的大男子主义作风，就是在开玩笑的时候，也经常侵犯到萧红的自尊心。所以，他

晚年忏悔地写道：“我有时也故意向她挑衅，欣赏她那认真生气的样子，觉得‘好玩’，如今想起来，这对于她已经‘谑近于虐’了，那时自己也年轻，并没想到这会真的能够伤害到她的自尊，她的感情。”^[21]

萧红看了史沫特莱自传性长篇小说《大地的女儿》与德国女作家丽洛琳克的《动乱时代》，于1938年1月3日写作了一篇读后感《〈大地的女儿〉与〈动乱时代〉》，其中记叙了这样一件因为玩笑而深深地感到刺激的事情：

.....

前天是个愉快的早晨，我起得很早，生起火炉，室内的温度是摄氏表十五度，杯子是温暖的，桌面也是温暖的，凡是我的手所接触到的都是温暖的，虽然对面落着雨，间或落着雪花。昨天为着介绍这两本书而起的嘲笑的故事，我要一笔一笔地记下来。当我借来了这两本书（要想重新翻一翻）被他们看见了。用那么苗细的手指彼此传过去，而后又怎样把它放在地板上：

“这就是你们女人的书吗？看一看！它在什么地方！”话也许不是这样说的，但就是这个意思。因为他们一边说着一边笑着，并且还唱着古乐谱：“工车工车上.....六工尺.....”这唱着古乐谱的手中还拿着中国毛笔杆，他脸用一本书遮上了上半段。他越反复越快，简直连成串了。

嗯！等他听到说道《大地的女儿》写得好，转了风头了。

他立刻停止唱“工尺”，立刻笑着，叫着，并且用脚跺着地板，好像这样的喜事从前没有被他遇见过：“是呵！不好，不好.....”

另一个也发狂啦！他很细的指尖在指点着封面：“这就是吗？《动乱时代》.....这位女作家就是两匹马吗？”当然是笑得 not 亦乐乎：“《大地的女儿》就这样，不穿衣裳，看唉！看唉！”

这样新的刺激我也受不住了，我的胸骨笑得发痛。《大地的女儿》的封面画一个裸体的女子。她的周围：一条红，一条黄，一条黑，大概那表现的是地面的气圈，她就在这气圈里边像是飞着。

又想起来了：我敢相信，那天晚上的嘲笑决不是真的，因为他们是知识分子，并且是维新的而不是复古的。那么说，这些话也只不过是玩玩，根据年轻好动的心理，大家说说笑笑，但为什么常常要取女子做题材呢？

读读这两本书就知道一点了。

不是我把女子看得过于了不起，不是我把女子看得过于卑下；只是在现社会中，以女子出现造成这种斗争的记录，在我觉得她们是勇敢的，是最强的，把一切都变成痛苦出卖而后得来的。

萧红的女权思想已经非常成熟。她从自身的体验出发，看到了这个男权社会无处不在的性别歧视，女人痛苦无奈的处境，唯有自己起来斗争，才是获得解放的唯一出路。

梅志在胡风的书桌上看见这两本书，正在翻看的时候，萧红来了，坐下之后就和她聊起这两本书，问她的阅读感受。梅志觉得像在受老师考问，萧红微笑着鼓励她，梅志鼓足勇气说，喜欢《大地的女儿》是因为主人公“坚强勇敢，从小就反抗旧社会的不平等，尤其是男女不平等。”萧红对此非常赞同，又问她对《动乱时代》的感觉。梅志答道：“这不就是我们今天的生活吗？它使我憎恨战争，但它写得太真实了，使我害怕，使我为孩子们担心。”后来，梅志在《七月》上看到了萧红的文章，惋惜没有写出深刻的思想，认为她不适合写评论，还是在用散文笔法写自己的生活，特别是结尾处对街边因战争而逃亡异乡、饥寒交迫的乞丐老者的怜悯，给她留下深刻的印象，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其中也有自己的生活。^[22]

有一天，锡金遇到了女漫画家梁白波。她是广东人，20年代曾在上海中华艺大学习艺术，白色恐怖时避走新加坡，又到菲律宾教画。30年代初回到上海，开始为立报画长篇漫画《蜜蜂小姐》，署名Bon。抗战爆发以后，她参加了叶浅予任队长的漫画宣传队，同张乐平、胡考等人同称七君子，赴江南进行抗日宣传活动^[23]。她和叶浅予是同居的关系，叶浅予当时还在南京，梁白波随宣传队先到武汉。开始的时候，锡

金和梁白波谁也没有认出谁，后来经过一夜的深谈，才发现原来是童年时的旧友。1926—1927年间，锡金家曾租住过她家的房子，俩人常在一起玩耍，锡金管她叫姐姐。

梁白波到小金龙巷来找锡金，锡金就介绍她和萧红、萧军以及端木蕻良相识了。她首先注意到墙上萧红画的风景画，立刻就和萧红谈起艺术来，谈得很投契。萧军一向雷打不动地写作，这回也停下了手里的笔，殷勤地陪着梁白波聊了起来。萧红和萧军对梁白波这样热情，是因为他们虽然未曾会面，但早就知道她。他们曾听金剑啸说起过一位“鸽子姑娘”，与她有过一段恋情，他们是在上海学画时认识的，金剑啸回到哈尔滨以后，还写了一些怀念她的诗。其中有一首《白云飞了》，金剑啸曾经为萧红他们一伙朋友深情朗诵过：“南方那有个姑娘/她指着你/念着我/在眼中放着忧愁的光？/啊，白云，/她穿着黑白格的衣裳，/常常孤独地遥望。/望着海，/望着天，/望着我这海外的游浪？”

梁白波不无扭捏地提出，要搬到这里来和他们同住。萧红和萧军立刻表示欢迎。锡金有些为难：这里只有两间房子，萧红、萧军住一间，端木蕻良和他住一间，她来怎么住？萧红说：“那好办，让端木住到我们那间去，她住在你这间。”萧红似乎有意促成锡金和梁白波早年青梅竹马的感情，才这样有悖男女之别地建议。锡金说：“那不好，文艺界的嘴巴杂，有了闲话没法说清楚。”梁白波说：“你去看看我的住处吧，你去了，一定会同意我搬来住的。”萧红和萧军就催促锡金去看她的住处，说要看了真不行，索性就帮她把行李搬过来。吃过饭，锡金就送梁白波回去，连带着看看她的住处。一看果然不行，一间偏厦，墙壁有些倾斜，屋顶露着天，砖地是湿的，长了些霉苔……她借住的是叶浅予的一个男朋友家，晚上他不回来睡觉，梁白波每天早晨都要提前起来让他睡。锡金不再犹豫，帮她收拾好行李，雇了街车，回到小金龙巷21号。

回家以后，他们又忙了好大一阵。把端木蕻良的行李搬到萧红和萧军的床上，竹床就让给了梁白波。姑娘们天生都是爱美的，梁白波和萧红张罗起布置房间来。梁白波从箱子里抽出一块方格子花纹的绸子，蒙在那张小圆桌上当台布。她说她特别喜欢方格子花纹，过去常穿那样的衣料做的衣服，还拿出许多自己过去穿着方格子花纹衣服的照片给大家看。大家才突然明白，所谓的“鸽子姑娘”是口误，实际是“格子姑娘”。

梁白波又掏出一个瓷瓶和一个陶钵，说用来插花和存放烟头，不许几位男士随手乱扔烟头，俨然是一位新来的主妇。她帮助萧红洗衣做饭，计划着要买这买那，还说要给他们做广东菜吃。她看见他们的抽屉里有画色粉画的纸和色粉，就张罗着要给每个人都画一张速写画。先画了端木蕻良，他头发长，画出来有点像女人模样。萧军说不要她画！自从梁白波搬来以后，他们生活得更热闹了，有些喜气洋洋的。^[24]萧红无疑是喜欢端木蕻良的，后来只是由于羞涩，为了掩饰自己真实的感情，才说了他的许多坏话。直到南京沦陷之前，他们都愉快地生活在一起。

1937年12月5日，日军下达进攻南京的命令。中国军队顽强抵抗，经过7天的血战，13日，南京最终还是沦陷了。随着大批逃亡的难民，叶浅予也来到了武汉。他来找梁白波，要她跟自己走。梁白波说没有适当的房子就不搬。锡金为他们找到了房子，大家帮助他们搬到新房子，小金龙巷又恢复了原来的样子。

1937年11月间，国民政府的部分机构从南京迁至武汉，大批文化人也涌流到那里，武汉一时成为中国战时政治、军事和文化的中心。萧红也因此扩大了社会交往的范围，除了《七月》同仁之外，她还结识了邱东平、楼适夷、冯乃超、王淑明、吴奚如、辛人、华岗等。吴奚如当时担任周恩来的秘书，华岗和楼适夷是1938年1月11日中共创建的《新华日报》编委会成员，5月，华岗担任了该报主编。孔罗荪的妻子周玉屏是萧红东特女一中的校友，1928年考入高中二班。上学的时候，她就注意到萧红温柔、文静和有些忧愁的表情，两个人见面总是彼此笑笑，亲切地打个招呼，但是从来没有坐下来深谈过。异乡重逢，又是在战乱中，自然欣喜异常，萧红送了她一张和萧军的合影。由于端木蕻良的关系，萧红还结识了陈北鸥、臧云远等人，他们都是端木蕻良北平左联时期的战友，臧云远还是端木蕻良加入北平左联的介绍人之一。萧红还认识了端木蕻良哥哥的女朋友，武汉大学的学生刘国英。大学生对作家有神秘之感，萧红也乐于了解大学生的生活，大学校园是她早年梦寐以求的“天堂”。刘国英经常和同学到小金龙巷21号，帮助清洁卫生，萧红鼓励他们多读书，推荐他们看《大地的女儿》与《动乱时代》。有一次，刘国英讲起同学排演话剧《前夜》，导演突然失踪了。有学运经验的端木蕻良和萧军一听就明白出了什么事，没有想到大敌当前，当局还迫害

1937年12月9日下午，特务在江汉关前广场“一二·九”周年纪念会上开枪，锡金说了几句愤慨的话，被特务盯上。次日上午，锡金和一个同事上街吃饭，背后有人拍他的肩，叫他“蒋同志”。锡金觉得很奇怪，那时人们之间已经不叫同志了。他回头一看，是两个不认识的人。他们对锡金说：“罗隆基先生请你，在前面冠生园里吃饭。”锡金更奇怪了，他和罗隆基只在一起开过会，偶尔有时坐在一起的时候，并没有谈过话，没有缘由请他吃饭。而且，锡金知道他那时在“大本营六部”工作，前几天传说他被扣押起来了。他就对来说：“我不认识罗隆基，你们认错人了，谢谢，我不去。”回身要走的时候，前面又有两人挡着，说非去不可。锡金看走不掉，便让同事去告诉冯乃超，说罗隆基请我吃饭去了。四个特务押着锡金进了军人监狱的后院反省院，拿出一张白纸要锡金写个条子，说已经到了，让罗隆基来见他。锡金寻思反正自己和罗隆基也没有关系，就在纸的当中写了自己的名字，又想到防止他们用自己的签名做文章，就在名字的前头和末尾各画了一个圈。

特务拿着字条，到了武昌小金龙巷21号。萧红、萧军和端木蕻良三人刚吃过饭。两位武汉女子中学的高中生来访问萧红，几个人正说着话，几个特务就闯进来，把字条交给萧军，说是罗隆基在冠生园请萧红和萧军吃饭，蒋锡金已经到了，现在正等他们开席。有北京学生运动经验的端木蕻良，立即意识到危险，对萧军说，不能去。萧军也比较有经验，拿着条子很镇静地说，这不是什么请帖，我不去，你们有逮捕证吗？要有你就拿出来，有枪也可以拿出来！没有的话你给我滚，不滚我就揍你！特务还上来纠缠，萧军拔拳就把他打了，第二个特务上来，萧军就和两个特务打开了。端木蕻良站在一边没有吭气，两个女学生都吓哭了。这时，街坊都来围观，邻居中有人去报了警。警察来了，当作“互殴”把他们带到派出所。临行的时候，锡金的同事赶来报信，特务说，原来你也不是好东西，连同两个女学生也没有放过，一起带走了。端木蕻良临行时，无可奈何地夹了一条毛毯，还从锡金的书架上抽了一本原本的《新旧约全书》，好像准备去坐牢似的。特务被放了，他们六个人未经审讯就关进了拘留所。两个女学生在拘留所里直哭，说我们也不认识他呀，样子很是可怜。到天黑也没有审问，第二天早晨，不做任何解

释，就把他们释放了。

他们到家不久，蒋锡金也据理力争，说自己是公务员，质问特务随便抓公务员行吗？！特务理屈词穷，就把他放了回来。几个朋友互相问明了经过，萧军很得意地教训锡金说：“你这样顺从地跟着他们走就不对，你就应该跟他们打，打不过也要打，一打就成了斗殴，归警察系统受理，顶多关进拘留所，能找到。像你那样就是政治绑票，你‘失踪’之后谁也不知道下落，杀死了也没法查证。”萧军讲的自然有道理，但当时有人营救。锡金的同事和他分手以后，就到民政厅找冯乃超，报告了消息。冯乃超要他去找财政厅厅长贾士毅，他是政学系系统的专家，一位有名的学者，和锡金是世交，锡金是他向锡金的父亲要来安插在他的厅里的。他能直接见到蒋介石，而当时蒋介石又在武汉，住在省政府左侧的“官邸”，贾士毅找到蒋介石，答应了三个条件：一、把在武汉办的刊物停掉；二、不再写文章；三、离开武汉。冯乃超还亲自去八路军驻武汉办事处找到董老，由办事处对此事提出反对意见。当时还计划，如果这两种营救办法都达不到目的时，他准备发动武汉文化界提出公开的抗议。在“一二·九”事件之后，当时报纸上虽然扣住新闻未让发表，但形势对他们很不利，所以他们也只好偃旗息鼓，悄悄地收兵了[26]。

事后他们才知道，抓捕他们的原因是他们在文章里回忆了东北和华北的早期抗战，怕激起读者的不满，因为政府的不抵抗主义导致东北和华北国土沦丧，以至于酿成今日战局的被动。除了蒋锡金一系的营救之外，胡风也托了《七月》发行人熊子民，运用了上层关系保释他们。因为艾青来访，恰好看见特务在场，悄悄离去报告了胡风。[27]为了感谢胡风的营救，事过之后，萧红为胡风刻了一方自己设计的阴文名章，送给了他[28]。

1937年秋到1938年春，阳翰笙向中共副主席周恩来汇报，提议成立“中华全国抗敌协会”（简称“文协”或“全国文协”）。获得批准之后，3月27日正式成立。随后发表的发起人名单中，在武汉的新老东北作家群和《七月》的同仁悉数列入，只是没有萧红。可见，她此时对政治活动已经没有了早年的狂热。[29]

当时胡风住在武汉小朝街，一栋花园洋房里，环境非常幽雅。《七

月》杂志常借房主人金老伯的客厅开座谈会，金老伯见到这些作家都十分热情地打招呼。小金龙巷离小朝街不远，萧红他们经常来串门。来的时候，基本上是三个人一起来，显得十分亲切热闹。萧军和端木蕻良常常是敞着嗓门，边走边争论。萧红往往显得不耐烦的样子，不愿意听他们争吵不休的谈话，不是坐在一旁翻书报，就是和胡风聊天，有时也和梅志聊聊。梅志这次看见萧红，觉得她起了很大的变化，身体比过去结实多了，脸色也不是青白而是白里透出红润。有一次，萧军和端木蕻良又抬起杠，一个自比托尔斯泰，一个以巴尔扎克自诩。两位中国的“大师”争论不休，一个说你描写的自然景物哪像托尔斯泰；另一个就反唇相讥，你的人物一点也没有巴尔扎克的味儿。就这样互相争执，又互相讨论，所有的人都旁听，谁也不插嘴。最后萧红出来说：“你们两位大师，可以休息休息了，大师还是要吃饭的，我们到哪去呀？回家，还是过江去？”两个人这才住了口。^[30]

在后方的短暂宁静中，萧红也尽情地享受着自由的生活，经常和一些朋友出去玩，由于端木对萧红的尊重，而且大胆地赞美她的作品超过了萧军的成就，这使萧红有了和萧军抗衡的精神凭借。在此之前，从来没有一个朋友对她表示单独的友谊，像端木蕻良表现得这样“坦白”而“直率”。^[31]有一天下午，萧红、萧军和张梅林一起去抱冰堂。走在路上的时候，萧红去买花生米，萧军没有陪她。她买好花生米，立刻转身冲向回家的路。萧军赶去解释，这才走回来。当时，端木蕻良还在小金龙巷的寓所里。她向回家的路上走去，就是因为有了这样的凭借。^[32]萧红正在努力摆脱对萧军的依附性，而萧军正在努力改善和萧红的关系。萧红和萧军是彼此相爱的，只是文艺思想的差距和性格的冲突，使他们之间越来越疏远。

南京陷落之后，日军疯狂奸淫烧杀无恶不作。武汉也是一座危城，人心惶惶，纷纷寻找逃生之路，到重庆去是最佳的出路。蒋锡金一向对胡风印象不好，因为他提到鲁迅的时候言必称导师，《七月》同人在小金龙巷21号聚会，他经常借故离开。1937年年底，孔罗荪的夫人周玉屏按照政府的命令，带着孩子去了重庆，锡金就搬到汉口三教街孔罗荪家中和他同住，这就不必在“华佗号”上过夜了。冯乃超的夫人李声韵这时也去了重庆，冯乃超也搬到孔罗荪家中，把原来住的紫阳湖畔的寓所让

端木蕻良搬进了小金龙巷的里屋。临走的时候，萧红对端木说：“我们走了，没有人给你做饭吃了，看你怎么办？”端木蕻良笑着说：“我有煤气炉，下面条吃还是可以的，饿不死。”这时，萧军在外面喊萧红，她笑着打了端木蕻良一下就跑出去了。他们虽然搬走了，但小金龙巷仍然是《七月》同人集会的地方。萧红、萧军还经常来这里聚会，讨论争论问题。萧红有时和萧军一起来，有时自己来。萧红一来就笑端木蕻良的脏乱差，边说边帮他顺手理一理。有一次，萧红看见毛笔、墨盒和纸，高兴地把纸铺在桌子上又写又画起来。端木蕻良小的时候也学过画，很自然地谈到对绘画的看法。一聊到了傍晚，萧红要端木蕻良出去吃饭，端木蕻良正赶写稿子，便说在家吃，要萧红尝一尝他下面条的手艺。萧红兴致很高地说：“今晚月亮那么好，还是出去吃吧，我请客。”端木蕻良看了看窗外，月色确实不错，就和萧红一起出来了，挑了一处江边的小饭馆，靠近窗边的桌子，要了两个菜和些零吃，边吃边聊，从手头的创作谈到各自的理想。萧红甚至讲到萧军在上海时的外遇。她只想有个安静的环境写东西，当个好作家。端木蕻良仍是想当战地记者，只要有会，他就走这条路。萧红听了直摇头，说他那样的身体根本不是那块料。这顿饭足足吃了两个小时。回来路过一座小桥，萧红拉着端木蕻良在桥上看了一会儿月亮。端木蕻良看萧红非常兴奋，便说：“不早了，咱们回去吧。”萧红说：“好吧！”便挽着端木蕻良的胳膊往回走，走到小金龙巷口，和端木说声：“再见！”便转身回去了 [34]。

还有一次，端木蕻良出去办事回来，看到桌子上铺着纸，一些行书草书之间，很明显地题了几句诗，是唐代张籍的《节妇吟》：“君知妾有夫，赠妾双明珠。还君明珠双泪垂，恨不相逢未嫁时。”最后一句重复练习了好几次。端木知道萧红又来练字了，但引张籍的诗没有引全。有的时候，萧红还念给端木听。端木也觉得很奇怪，并没有往心里去，因为自己也没有常惜玉，也没有赠过她“双明珠”，这种诗谁都可以念，只是萧红经常念给端木蕻良听。还有一次，萧红拿了一幅西洋名画，是一个贵妇人在罗马废墟上会见情人的场面。她还谈起，鲁迅经常拿着一幅小画，是大风中一个女人披散头发向前走。别人都没有谈起这幅画，连许广平也没有提起过，只有萧红谈到鲁迅对这幅画的欣赏。端木蕻良认为

只是由于萧红观察的细致与敏锐，也没有想到萧红有其他想法。

久而久之，萧军对他们两个人的接近便有疑虑。萧军到小金龙巷也到里屋来，提起毛笔就挥挥洒洒地练写诗。有一次，边写边念出声来：“瓜前不纳履，李下不整冠。叔嫂不亲授，君子防未然。”还写了“人未婚宦，情欲失半”八个大字。萧红见了笑道：“你写的啥呀？你的字太不美，没有一点文人气！”萧军瞪了她一眼：“我并不觉得文人气有什么好！”^[35]可见当时，萧军、萧红和端木蕻良三人之间的关系，已经非常微妙了。在萧红是基于善良的天性，单纯的性格，欣赏端木蕻良的才华，珍惜端木对她的尊重，又找到了共同语言。而端木蕻良在家中最小的儿子，也习惯和需要女性的照顾，夹在一群已婚的男女之中，原本挂单的“处子诗人”缺乏敏感，还未婚娶的他自然不会多想。萧军则意识到失去萧红的危险，但又不愿意放下“男子汉”的骄傲。为其如此，两个男人之间原本和谐的友谊关系，也因此而变得彼此厌恶。萧军经常说的“人不婚宦，情义是蛋”，端木蕻良简直闻所未闻，觉得若出自一个三家村教书先生之口还情有可原，出自新文学作家之口，则不可思议。萧军还经常讲起哈尔滨当宪兵的见闻，骄傲于“烟粉队”查妓院的往事，宪兵的徽章是粉色，所以被称为烟粉队。端木蕻良觉得他很庸俗，但是觉得他从那样的环境里跳出来可以理解。至于萧军朗读自己的旧体诗“倒持青梅竹马棒，堪堪还作画眉人”，更是让他觉得庸俗不堪^[36]。至于萧军对端木蕻良的厌恶，则在当年就公开发表文字，以为他故作高深，把幸福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之上^[37]。从文化修养的角度，萧红显然更倾向端木蕻良，特别是在艺术鉴赏方面，在文艺观点方面，他们都更为接近。特别是端木蕻良上过清华大学，这在为求学历尽磨难的萧红来说，更是值得艳羡的文化资本，加上两个人的家世也比较相似，都使萧红情感的天平开始倾斜。萧军对此自然很不满意，但是又碍于情面，不能说破。住在小金龙巷21号的时候，两萧有时激烈争吵，常常传到只有一板之隔的端木蕻良房间。有时，半夜三更，萧军会一脚踹开端木蕻良的房门，看到只有他安睡在床上，又默默地退出去。有的时候，他还会问端木蕻良，萧红去哪儿了？端木蕻良只能无奈且无辜地回答：“我真的不知道！”^[38]两萧的关系已经紧张到了极点。

1938年1月中旬的某日下午，萧红参加了《七月》杂志社主持召开

的“抗战以来文艺动态和展望”座谈会。在这次会上，在讨论关于新形式的产生问题的时候，萧红说：“胡风说我的散文形式有人反对，但实际上我的形式旧得很。”当有人提出留在后方等于和生活隔离了，写不出反映抗战时期生活的作品时，萧红反驳道：“我看，我们并没有和生活隔离。比如躲警报，这也是战时生活，不过我们抓不到罢了，即使我们上前线去……如果抓不住，也就写不出来。”在讨论作家生活问题的时候，萧红说，“是的，这是因为给了你思索的时间。如像雷马克，打了仗，回到家乡以后，朋友没有了，职业没有了。寂寞孤独了起来，于是回忆到从前的生活，《西线无战事》也就写成了。”胡风说恐怕你根本没有想到去抓，所以只好飘来飘去。萧红又说，“譬如我们房东的姨娘，听见警报响就吓得打抖，担心她的儿子。这不就是战时生活的现象吗？”又有人说：“不打进生活里，情绪不高涨。”萧红说：“不，是高涨了压不下去，所以宁静不下来。”^[39]

这一年的1月，李公朴等一行人从山西来到了武汉，宣传阎锡山励精图治，牺盟会为抗战做出的杰出贡献。阎锡山联共抗日，邀请薄一波等共产党员前去工作。1937年1月，阎锡山在中共山西党组织的帮助下，创办了山西民族革命大学（简称民大），自任校长，李公朴任副校长。共产党员杜任之任教务主任，杜心源任政治部主任，教员以中共党员和爱国民主人士为骨干，其中有侯外庐、徐懋庸、何思敬、萧三等著名学者文人。当时，民大已经有四个分校，五千余学员。臧云远就是这时随之到达武汉，此行目的之一是为山西民族革命大学招徕人才。北平左联被叛徒出卖遭破坏之后，臧云远被捕，出狱后到东京留学，与阎锡山的女婿梁必武成为同学，身为共产党员的他借此关系在山西开展工作，梁必武委托他到武汉招聘师资。臧云远遇到老友端木蕻良，告诉他民大亟须中文教师，因为李公朴和何干之已经撤回了武汉，徐懋庸还在，但是不受学生欢迎。他动员端木蕻良去民大，并托他介绍一些当时有名气的文化人担任教职^[40]。

端木蕻良当即告诉常来小金龙巷的诸人，除了蒋锡金要编他的刊物，胡风要留守编《七月》之外，艾青、聂绀弩、萧红、萧军、李又然都热烈响应，《七月》同人只有田间因为年龄太小，资历尚浅，经过力争，校方也同意了。^[41]民大在武汉招收的学员有上万名，要乘铁皮的

运兵车厢去临汾，臧云远让萧红他们等几天，可以乘客车走。萧军他们抗日的热情高涨，坚持和学生一起坐运兵的铁皮车厢走。胡风与《七月》的出版者熊子民商量，让他拿出六百元，名义是《七月》前六期的结余，给每人分发六十元，聊作稿酬。大家都非常高兴，可以稍微添置一些行装了^[42]。萧红和萧军到汉口向锡金辞行，然后打点行装准备向临汾进发。

1月27日，他们在汉口汉润里集合，然后前往大智门车站以西的一个濒临汉水的小货车站上车。胡风、梅志、锡金和孔罗荪赶到车站送行。天已经黑透了，站台上是密密层层的人群，隔开很远才有一盏十分暗淡的电灯。歌声此起彼伏，以壮征人的行色。列车长龙似的傍着月台，都是装载货物的铁篷车，中间进出口，车厢里没有座位，只有铺地的铁板上有几堆稻草，供行将出发者睡卧^[43]。艾青和田间一走，胡风就要独自承担《七月》的所有编务，内心的惆怅和落寞是难以言表的。艾青的妻子怀里还抱着刚满周岁的小女儿七月，这使梅志格外担心。^[44]

[1]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265页。

[2]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3] 铁峰：《萧红传》，北方文艺出版社，1993，第275页。

[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5页。

[5] 高兰：《雪夜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38页。

[6]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377页。

[7] 锡金：《萧红和她的〈呼兰河传〉》，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40—41页。

[8]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59页。

[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5页。

[10]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

年。

[11] 赵淑敏：《埋藏在心里的她》，《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41页。

[1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5页。

[1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5页。

[1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8页。

[15] 蒋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16] 张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17] 赵淑敏：《埋藏在心底的她》，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41页。

[18] 蒋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19] 张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20] 蒋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

[21]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7页。

[22]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8页。

[23] 三叶：《梁白波与蜜蜂小姐》，《漫画世界》1986年第10期。

[24]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2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6页。

[26]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2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7页，第108页。

[28]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8页。

[2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7页，第108页。

[30]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8页。

[31]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3页。

[32] 张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33]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3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18页。

[35]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32页。

[36]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32页。

[37] 萧军：《侧面》，山西人民出版社，1983，第7页。

[38] 赵淑敏：《埋藏在心底的她》，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41页。

[39] 见《七月》半月刊，1938年1月号。

[40]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33页。

[4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42]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74页。

[4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9页。

[44]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73页。

第三十四章 临汾：两萧分手

列车一开进北方的大地，立即满目荒凉。2月4日，车才抵达潼关。看到了干涸的黄河，一望无际的黄土高原萧索荒疏，端木蕻良不由感叹：“北方是悲哀的。”立即激发了艾青的灵感，下车以后写下了著名的诗篇《北方》。在诗前的“小引”中，他记录了灵感喷发的最初时刻：“那个科尔沁草原上的诗人对我说，北方是悲哀的。”这是一次艰苦而愉快的艺术之旅。进入山西境内的时候，他们又都换上了阎锡山在山西修建的小火车。他们一路上，说说笑笑，有时争论问题争论得脸红脖子粗，但为了抗日的共同目标，都不计较彼此的态度。萧红喜欢挨着端木蕻良坐，在争论问题的时候，他们俩的观点经常是一致的。萧红和一行人，在火车上有说有笑，谈论着抗日的前途，祖国的希望，以及艺术的追求，驱散了北国早春的寒冷。^[1]萧红又结识了新的朋友田间，两人一见如故，结下真挚的友情。萧红与人争论的时候，常常坚持自己的观点。田间看见她争得脸色有些发红，音调高昂，几次重复她的话。他对萧红的印象，“平常也是如此，看来体格有些虚弱，性格却很坦率、豪爽。”^[2]

他们于1938年2月6日才到达临汾^[3]，足足走了11天。下车的当天晚上，就赶上师生批判斗争托派张慕陶^[4]。临汾地处黄河中游，“南通秦蜀，北达幽并，东临雷霍，西控河汾”，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民族革命大学只挂了一块牌子，并没有具体的校舍，整个临汾就是所大学。萧红等一群作家和四面八方拥来的学生，都分散住在老乡家里。每天清晨，军号声就悠扬地响了起来，一队队的士兵跑步操练，塞克创作的《救国军歌》此起彼伏，气氛是热烈而紧张的^[5]。萧红一千人都担任学校的文艺指导，准备各种讲演稿，和学生谈时局，也谈文艺创作^[6]。

萧红看见那些快乐活泼的年轻小战士，一边工作一边唱歌，也拿枪也担水，充满活力地跑来跑去，开心极了，联想起自己从军的弟弟张秀珂。自从上海一别，张秀珂曾和姐姐通信。一个月以后，他离开了西安，随着新改名的八路军渡河东下，就失去了联系。他参加了五台、广

阳的抗战，随部队绕到汾阳、孝义。整军期间，萧红正在附近的民族革命大学任教，他竟然不知道，与姐姐失之交臂，错过了见面的机会。^[7]萧红听说弟弟张秀珂在洪洞县前线，离自己很近，就转给他一封信，估计没有两天就可看到弟弟了，满怀希望地等待与他见上一面。他觉得弟弟和那群快乐的小战士一样，拥有着光明的未来。“胜利一定属于你们……中国有你们，中国是不会亡的。因为我的心里充满了微笑。”但是，她的信张秀珂没有收到。萧红不知为什么竟然很放心，就像见到了弟弟一样。“你也是他们之中的一个，于是我就把你忘了。”^[8]

不久，丁玲带领着“西北战地服务团”，从潼关来到了临汾，成员有戈茅、革非、袁勃、陈明等。他们和作家们挤住在一起，一个屋里要住五六个人，生活变得很不方便。萧红和丁玲这两个左翼女作家，彼此只闻其名却从未见过面，这次终于见到了。这显然是一次伟大的会晤，具有历史的意义。“很久生活在军旅之中，习惯了粗犷的”丁玲，“骤然看见她苍白的脸，紧紧闭着的嘴唇，敏捷的动作和神经质的笑声”，觉得很特别，唤起许多回忆，觉得萧红说话是很自然而真率的。她“很奇怪作为一个作家的她，为什么会那样少于世故，大概女人都容易抱有纯洁和幻想，或者就同时显得有些稚嫩和软弱的缘故吧。”丁玲后来回忆道：“但我们却很亲切，彼此并不感觉到有什么孤僻的性格。我们尽情地在一块儿唱歌，每夜谈到很晚才睡觉。当然我们之中在思想上，在情感上，在性格上都不是没有差异，然而彼此都能理解，并不会因为不同意见或不同嗜好而争吵，而揶揄。”^[9]

丁玲（1904—1986），原名蒋伟，字冰之，又名蒋炜、蒋玮、丁冰之。笔名彬芷、从喧等。湖南临澧人。早年在湖南读书，1922年初赴上海，曾在陈独秀、李达等创办的平民女子学校学习。1923年经瞿秋白等介绍，入中共创办的上海大学国文系学习。次年夏转赴北京，曾在北大旁听文学课程。1925年与胡也频结婚，1927年底，处女作《梦珂》发表于《小说月报》。第二年，完成代表作《莎菲女士的日记》，引起文坛的热烈反响。1930年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后出任左联机关刊物《北斗》主编及左联党团书记（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6年，去延安。她和萧红相差7岁，家庭背景、性格气质都不同，强烈的独立女性意识，使她们毫不防范地倾心交谈，丁玲还向她诉说了被捕的情

况，还把她的皮靴和军大衣送给了萧红，两个人很亲近。 [10]

没过几天，崔嵬、塞克、贺绿汀、马彦祥等人，同“上海文化界抗日救亡演剧一队”也辗转来到了临汾，和“西北战地服务团”会合。临汾的文化气氛顿时高涨起来，大家有了更多畅谈文学艺术的机会。他们为山西抗日部队演出，受到了热烈的欢迎。萧红在匆忙混乱的环境中，完成了长达七千字的散文《记鹿地夫妇》。 [11]

在这样热烈的文化氛围中，又有文艺指导的职责，加上没有其他的地方可去，他们在一起谈文论艺的时候很多。萧红摆脱了家务琐事的束缚，有更多的余暇思考文学写作的事业。她和聂绀弩之间有一次重要的谈话，从中可以窥见一些她对文学思想的基本倾向。

聂绀弩说：“萧红，你是才女，如果去应武则天皇上的考试，究竟能考好否，很难说，总之，当在唐闺臣（本为首名，武则天不喜欢她的名字，把她移后十名）前后，决不会和毕全贞（末名）靠近的。”

萧红笑了说：“你完全错了。我是《红楼梦》里的人，不是《镜花缘》里的人。”

这确是聂绀弩没有想到的。他说：“我不懂，你是《红楼梦》里的谁？”他一面说，一面想，想不起她像谁。

“《红楼梦》里有个痴丫头，你都不记得了？”

“不对，你是傻大姐？”

“你对《红楼梦》真不熟习，里面的痴丫头就是傻大姐，痴与傻是同样的意思？曹雪芹花了很多笔墨写了一个与他的书毫无关系的人。为什么？到现在还不理解。但对我说，却很有意思，因为我觉得写的就是我。你说我是才女，也有人说我是天才的，似乎要我自己也相信我是天才之类。而所谓天才，跟外国人所说的不一样。外国人所说的天才是就成就说的，成就达到极点，谓之天才。例如恩格斯说马克思是天才，而自己只是能手。是指政治经济学这门学说的。中国的所谓的天才，是说天生有些聪明，才气。俗话谓之天分、天资、天禀，不问将来成就如何。我不是说我毫无天禀，但以为我对什么不学而能，写文章提笔就

挥，那却大错。我是像《红楼梦》里的香菱学诗，在梦里也作诗一样，也是在梦里写文章来的，不过没有向人说过人家也不知道罢了。”

他们也谈到鲁迅。对于鲁迅，萧红有很独到而精辟的看法，出乎聂绀弩的意料。

聂绀弩说：“萧红，你会成为一个了不起的散文家，鲁迅说过，你比谁都更有前途。”

萧红笑了一声说：“又来了！你是个散文家，但你的小说却不行！”

“我说过这话么？”

“说不说都一样，我已听腻了。有一种小说学，小说有一定的写法，一定要具备某几种东西，一定写得像巴尔扎克或契诃夫的作品那样。我不相信这一套，有各式各样的作者，有各式各样的小说。若说一定要怎样才算小说，鲁迅的小说有些就不是小说，如《头发的故事》《一件小事》《鸭的喜剧》等等。”

“我不反对你的意见。但这与说你将成为一个了不起的散文家有什么矛盾呢？你又为什么这样看重小说，看轻散文呢？”

“我并不这样。不过人家，包括你在内，说我这样那样，意思是说我不会写小说。我气不忿，以后偏要写！”

“写《头发的故事》《一件小事》之类吗？”

“写《阿Q正传》《孔乙己》之类！而且至少在长度上超过他！”

聂绀弩笑着说：“今天你可把鲁迅贬够了。可是你知道，他多喜欢你呀！”

萧红笑着说：“是你引起来的呀！说正经的吧，鲁迅的小说的调子是很低沉的。那些人物，多是自在性的，甚至可说是动物性的，没有人的自觉，他们不自觉地在那里受罪，而鲁迅却自觉地和他们一起受罪。如果鲁迅有过不想写小说的意思，里面恐怕就包括这一点理由。但如果不写小说，而写别的，主要是杂文，他就立刻变了。从最初起，到最后

止，他都是个战士，勇者，独立于天地之间，腰佩翻天印，手持打神鞭，呼风唤雨，撒豆成兵，出入千军万马之中，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即使在说中国是人肉的筵席时，调子也不低沉。因为他指出这些，正是为反对这些，改革这些，和这些东西战斗。”

聂绀弩笑着说：“依你说，鲁迅竟有两个鲁迅。”

萧红也笑着说：“两个鲁迅算什么呢？中国现在有一百个，两百个鲁迅也不算多。”

聂绀弩笑着说：“你这么能扯，我头一次知道。”

他们也谈到《生死场》。

聂绀弩说：“萧红，你说鲁迅的小说的调子是低沉的。那么，你的《生死场》呢？”

萧红说：“也是低沉的。”沉吟一会儿，又说，“也不低沉！鲁迅以一个自觉的知识分子，从高处去悲悯他的人物。他的人物，有的也曾经是自觉的知识分子，但处境却压迫着他，使他变成听天由命，不知怎么好，也无论怎样都好的人了。这就比别的人更可悲。我开始也悲悯我的人物，他们都是自然的奴隶，一切主子的奴隶。但写来写去，我的感觉变了。我觉得我不配悲悯他们，恐怕他们倒应该悲悯我咧！悲悯只能从上到下，不能从下到上，也不能施之于同辈之间。我的人物比我高。这似乎说明鲁迅真有高度，而我没有或有的也很少。一下就完了。这是我和鲁迅不同处。”

“你说得好极了。可惜把关键的问题避掉了，因之，结论也就不正确了。”

“关键在哪里呢？”

“你真没想到，你写的东西是鲁迅没有写过的，是他的作品所缺少的东西么？”

“那是什么呢？”

“那是群众，那是集体，对吗？”

“你说吧！反正人人都喜欢听他所爱听的。”

“人人都爱拍，我可不是拍你。”

萧红笑着说：“你是算命的张铁嘴，你就照直说吧！”

“你所写的那些人物，当他们是个体时，正如你所说，都是自然的奴隶。但当他们一成为集体时，由于他们的处境同别的条件，由量变到质变，便成为一个集体英雄了，人民英雄，民族英雄。用你的话说，就不是你所能悲悯的了。但他们由于个体的缺陷，也还只是初步的、自发的、带着盲目性的集体英雄。这正是你写的、你所要写的。正为这才写的；你的人物，你的小说学，向你要求写成这样，而这是你最初所未想到的。它们把你带到一个你所未经历的境界，把作者、作品、人物都抬高了。”

“这听着真舒服！”

“你的作品，有集体的英雄，没有个体的英雄；《水浒》相反，鲁智深、林冲、杨志、武松，都是个体的英雄，但一走进集体，就被集体湮没，寂寂无闻了。《三国演义》里的英雄，有许多是终身英雄，在集体里也很出色，可是就在集体当中，他也是个体英雄。没有使集体变为英雄。其实《三国》里的英雄都不算是英雄。不过是精通武艺的常人或精通兵法的智士。关键在他们与人民无关，与反动统治无（有）关，或反而是反人民的，统治人民的。他们所争的是对人民的统治权，不过把民国初期的军阀混战推上去千多年，而又被写得一表非俗罢了。法捷耶夫《毁灭》不同，基本上个人也是英雄，集体也是英雄，毁灭了更是英雄。但它缺少不自觉的个体到英雄的集体这一从量变到质变的改变。比《生死场》还差一点儿。”

“你真说得动听。你还说你不拍！”

“且慢高兴，马上要说到缺点了。不是有人说，你的人物面目不清，个性不明么？我也有同感。但这是对小说，对作品应有的要求。如果对作者说，我不完全同意，写作的第一条守则：写你最熟悉的东西。你对

你的人物和他们的生活，究竟熟悉到什么程度呢？你写的是一件大事，这事大极了。中国的民族革命、民主革命的成功，不可知，一定要经过无数的不自觉的个体到集体英雄，集体英雄反转来使那些不自觉的个体变为自觉的个体英雄。不用说，你写的是这大事中的一小事（大事是由无数小事汇集而成的）。但是你这作者是什么人？不过一个学生式的二十二三岁的小姑娘！什么面目不清，个性不明，以及还有别的，对于你说，都是十分自然的。”

萧红掩着耳朵说：“我不听了。听得晕头转向的。”一面说一面就跑了[12]。

通过这次谈话，我们可以看到萧红对文学创作的献身精神，看到她对于鲁迅的理解与推崇，也看到她对自己处境的清醒认识。她苦心学习写作，带着圣徒的热忱，她把鲁迅视为恩师，又渴望超越鲁迅。她看到鲁迅高于自己的人物，而自己的人物却比自己高。这使萧红在精神上始终不能进入聂绀弩所谓集体英雄的层次，这大概也是她终于不肯去延安的重要原因。而聂绀弩对她小说人物的批评，则是当时现实主义美学原则最经典的圭臬，以社会学、政治学为内容，以人物性格为中心的典型理念。萧红关于各式各样小说的分辨，则是有意抗拒这样法典化的美学原则，在艺术上寻找适合自己的写作道路，而《生死场》以构图为主要特征的感觉化倾向，更接近20世纪之初感觉主义、印象主义和象征主义的文学新潮艺术。

他们在临汾住了20天，就又要匆匆上路。2月间，晋南战局发生剧变，日寇攻陷太原之后，兵分两路向临汾进攻。形势骤然紧张起来，人员开始疏散。民族革命大学决定撤退到晋西南的乡宁一代，丁玲带领的西战团则奉命向西安方面转移，先到运城待命。校方决定招聘来的作家，愿留下来的随校教职员一起撤离，不愿留下的可以随丁玲的西北战地服务团行动。当时，田间、李又然已经加入了西北战地服务团，聂绀弩、艾青和端木蕻良准备跟随丁玲走运城，那里有民族革命大学的第三分校。[13]

在去和留的问题上，萧红和萧军爆发了激烈的争吵。萧军要留下来和学校一起打游击，萧红则只想有一个安静的环境创作。他们各执己

见，谁也说服不了谁。萧红几乎是哀求地对萧军说：“三郎，我知道我的生命不会太久了，我不愿生活上再使自己吃苦，再忍受各种折磨了！……”^[14]但萧军不为所动，坚持自己的主意。就在要撤离临汾前不久，萧红突然让端木和萧军一起走，去打游击。她说萧军太鲁莽暴躁，怕出问题，因为洛川那边的情况他又不熟悉，她不放心。端木也觉得可以和萧军一起走，然后到西安会合。^[15]还来不及表态，萧军就大声说：“我谁也不用陪，我身体这么棒，到哪也不怕！”萧红气愤地说：“这么说，你决定一意孤行了？”萧军也气愤地说：“你管不着！”说完掉头就走开了，把萧红撇在那里。聂绀弩走过来对萧红说：“萧军就是炮筒子脾气！”萧红一声不吭地随着聂绀弩走开了。萧军要去打游击，既是多年的浪漫主义理想，在此时此刻又带有赌气的性质。1978年9月10日，萧军在注释萧红书简的时候，写下了这样一段话：“坦率地说，尽管我从事文艺写作已经有几十年的历史，在起始是由于偶然的情况，但我却一直‘不安心’也‘不甘心’……似乎觉得这并非是我应干的终生‘职业’，做一个作家也不是我终生的目的。而觉得自己并非是一个适于做这类工作的人或这类‘材料’。我就这样矛盾了几十年……”^[16]但他这样断然要撇下萧红，也是在向端木蕻良示威，是对端木蕻良和萧红之间关系的极度不满的表现。萧红却想到让端木蕻良陪萧军去打游击，可见情尚未了，且和端木蕻良之间的关系是清白的。

离开临汾的前一天晚上，萧红和萧军躺在炕上彻夜争吵。萧红说他总是这样不听别人的劝告，不该固执的也固执。简直是英雄主义、逞强主义。打游击不会比一个真正的游击队员价值更大些，万一牺牲了，以你的年龄和生活经验，还有文学上的才能，损失不是自己的。萧红很难过，一再强调并不是从“爱人”的角度出发，而是基于共同的文学事业。萧军要留在临汾看个水落石出，而且他认为人总是一样，生命的价值也是一样的。战场上死了的人不一定全是愚蠢的，为了争取解放的奴隶命运，谁是应该等待着发展他的天才，谁又该去死呢？！萧红说他忘了各尽所能，也忘了自己的岗位。萧军说还是各走各的路吧，万一我死了……但是他坚信自己不会死，如果再见面，乐意在一起就在一起，不乐意在一起就永远分开。萧红只好回答“好的”，谈话没有了回旋余地。两个人并排躺在炕上，望着天花板。丁玲走进来，才打破了沉默。丁玲听腻了他们的争吵，顾自躺在炕上，迅速睡着了。^[17]两萧蓄意已久的

离异，终于爆发为无法调和的冲突。两萧彻底的分手，就是以这个争吵之夜为关键时刻。

几年以前萧军就曾想去打游击，只是放不下重病的萧红。在上海，他心里已经有了摆脱萧红的打算，只是等待着萧红开口，以便完美自己道义的形象，而萧红却一味痴情，完全没有想到萧军对自己的厌烦程度。萧军频频发生外遇，严重地伤害了萧红的感情乃至自尊心。当萧军说分开的时候，萧红的态度是平静的。她已经伤透了心，而且她也不是几年以前那个幼稚单纯、孤独无助的萧红，在她的身边有了端木蕻良，又有了许多的朋友，加上独自东渡日本的经验，已有了足够的勇气和能力，摆脱对萧军的依赖。从本质上说，她与萧军的结合是偶然的，其分手也就是必然的。表面上看是人生抉择的差异，实际上他们的感情也已经完结了。萧军爱的是史湘云或尤三姐那样的人，而不爱林黛玉、妙玉或薛宝钗。^[18]1978年9月26日，萧军重申了自己关于爱情的原则：“我对两性间关系原则是这样：如果我还爱着她，而对方不再爱我，或不需要我了，我一定请她爱她所要爱的去，决不加以纠缠和阻拦；如果我不爱她了，不需要她了，她就可以去爱她所爱的去……不管此后她把自己的身体和灵魂交给‘天使’或‘魔鬼’这完全是她自己的事了。”“鲁迅先生说过，女人只有母性、女儿性，而没有‘妻性’。所谓‘妻性’完全是后天的，社会制度造成的（大意如此）。’”“萧红就是没有‘妻性’的人，我从来没向她要求过这一‘妻性’。”^[19]

第二天，萧红就和丁玲等一行人，坐上去运城的火车走了，萧军独自留了下来。那天晚上，月黑风高，气候寒冷。萧军旧情难断，专程赶到车站送萧红，也和丁玲、聂绀弩、塞克、端木蕻良等人告别。萧红倚在窗口，萧军就近买了两个梨子趁她不提防递进她手里。萧红并不吃梨，茫然地接过去看着萧军，眼泪充满了她的眼眶。两个人依依惜别，尽管互相迁就着以为将来可以到一起，但是彼此心里都知道，这是永久的分手。萧军离开武汉的时候，在大智门火车站曾经对胡风、梅志说，这次去临汾，如果弄得不好，将来做事就困难了。^[20]他留下来的公开理由就是：“……学校已经成立了一个‘艺术系’了……这是好的啊！我们的人，怎能一个不留在这里呢？这是说不过去的。我们来的目的，不就是要在这个时期工作吗？”不明就里的端木蕻良和聂绀弩都劝说着他

们，但是这些话在两萧听来，都像是风凉话。端木蕻良笑着对萧红说：“你真是太关心他了……”聂绀弩也对萧红说：“他比我们强壮……打游击也可以打，跑也跑得比我们快……他应该留在这里哪！”萧红反唇相讥道：“你们也并不软弱啊！为什么不留一个在这里？”端木蕻良仍然用玩笑的口气说：“哪里……我们怎能比起萧军呢……战争正是他‘建功立业’的时候了……却是我们这类人吃瘪头的年头喽！……”萧军对端木蕻良已经厌恶透顶：“他说话总是一只鸭子似的带点贫薄味的响彻着。这声音和那凹根的小鼻子，抽束起来的口袋似的薄嘴唇，青青的脸色……完全是调配的。近来我已经几天没有和他交谈，我厌恶这个总企图把自己弄得像个有学问的‘大作家’似的人，也总喜欢把自己的幸福建筑在别人的脖子上的人——我不独憎恶他，也憎恶所有类似这样的可怜的东西们。”萧红还做着最后的努力，劝说萧军和大家一起去运城，这里已经不是爱情，而是曾经有过的生死与共的患难友情。萧军哪里听得进她的劝告：“不要紧的了！我不是经过很多次应该死的关头全没有死吗？我自信我是死不了的……”

萧军不忍看萧红苍白疲惫的脸色和悲伤的神色，急忙离开，找到了丁玲。丁玲也问他：“你决定要留在这里？将来怎样呢？”并且告诉他，根据可靠的消息，临汾情境不太好，从洪洞县来的时候，遇到了一个司令员，他的司令部已经向前面挪动了。“你还是随她一同走吧，省得萧红不放心……”萧军托丁玲照顾萧红，丁玲说你已经说过好几遍了，无法理解他们的争吵和难舍难分。这使萧军回忆起头天夜里和萧红的吵嘴，心里感到微微的悲凉。他的内心是矛盾的，尽管他不愿意为了和萧红的爱情而放弃自己的人生抉择，但是毕竟是惦记萧红的，加上一贯以保护人而感到光荣和骄傲的习惯，他由衷地为萧红担心：——送她一道去运城吧！让她自己走，她会为了过度牵心我永远也得不到安宁……聂绀弩和其余人她是不大能说得来的，更是那个端木蕻良，她比我还要憎恶他……他很快平静下来，说服自己：——还让她自己去吧，我是应该留在这里的……惯了就好了。经过反复的思想斗争，萧军决定接受丁玲的建议，去五台。丁玲说服他放弃了打游击的简单想法，因为他既没有群众基础，也不熟悉地形。到五台投身军旅，萧军抗日的激情有了寄托，萧红也可以放心，另外也可以为将来的创作积累素材。丁玲为他写了一封介绍信，是给一个她熟悉的领导。[21]

火车就要开的时候，萧军和聂绀弩在月台上踱了好一会儿。萧军觉得临汾是守不住的，乱七八糟的民大也不值得留恋，建议他们和丁玲一起过河到延安。告诉他去五台的计划，并嘱咐不要告诉萧红。他对聂绀弩说，萧红和你最好，你要照顾她，她在处世方面，简直什么也不懂，很容易吃亏上当的。聂绀弩关心他和萧红的关系，萧军回答：“她单纯、浓厚、倔强，有才能，我爱她。但她不是妻子，尤其不是我的！”聂绀弩这才意识到他们之间有分手的打算，无疑吃了一惊。萧军让他“别大惊小怪！我说过，我爱她，就是说我可以迁就。不过这是痛苦的，她也会痛苦，但是如果她先说和我分手，我们永远是夫妇，我决不先抛弃她！”^[22]这有点像是托孤，又像等待时机金蝉脱壳的宣言。而端木蕻良则认为，他们潜在的计划是要促成聂绀弩和萧红的结合，以为这样萧红才可能幸福。^[23]而萧红自己的感觉则又一次被忽略，多少有些像包袱一样，等待着被人转手。

深夜9点，机车开始喘息，萧军、萧红仍然情意绵绵。“你回去吧……再晚就不能进城门了。”萧红揩着眼睛，接连地催促着萧军下车。萧军镇静地说：“不忙……等车开动了我再走……”萧红脸色苍白地说：“那何必呢？……还是早一点进城吧……这里的车是没时间开的……”萧红的声音是冷冷的，头慢慢地垂了下去。无疑，她已经意识到这是和萧军永远的分手。“那么……我就回去了……”萧军举起一只右手，准备着告别。他是否有足够的思想准备，意识到这是和萧红永远的诀别呢？显然没有。但丁玲组织她的团员为萧军唱送别的歌的时候，当聂绀弩、端木蕻良都起身和他挥手告别的时候，当人们高喊着“萧军万岁”的时候，当一切都在他的视线中模糊的时候，他惦记的仍然是“红还是倚坐在那个窗口吗？”^[24]真所谓“剪不断，理还乱”。

萧红走的时候，没有带走萧军的东西。后来，萧军把《第三代》的部分底稿、合订的《第三代》，还有一些材料和十几封信，打成一个小包，捎给已经在运城的丁玲。同时捎往运城的还有一双萧红的小红靴子和一封信，他在信里写道：“这双小靴子不是你爱的吗？为什么单单把它遗落了呢？总是这样不沉静啊，我大约随学校去，也许去五台山……再见了！”^[25]

到达运城之后，萧红原打算顺路去延安。她在2月24日，给老友高

原写了一封信。

原兄：

.....

一月二十六日你发的这信，那正是我们准备离开汉口到临汾的时候。二十七日我和军还有别的一些朋友从汉口出发。走了十天，来到了临汾，这信，当然不能在汉口读到。差一点这信没有丢失，转到临汾的民大本校，而后本院，而后一个没有署名的人把你的信给我寄来了。以后请不要再用迺莹那个名字了，你要知道这个名字并不出名的。在学校几乎是丢了，一个同学，打开信读了一遍才知道是我的，于是他写信来，也把这信转给我。

我现在又到了运城，因为现在我是在民大教书了。运城是民大第三分校。这回是我一个人来的。从这里也许到延安去，没有工作，是去那里看看。二月底从运城出发，大概三月五点左右到延安。假若你在时，那是好的，若不在时，比你来信还难过。好像我和秀珂在东京所闹的故事同样。

若能见到就以谈天替代看书了，若不能见到，我这里是连刊物的毛也没有的。因为乱跑，什么也没有了。看到这信，请你敢（赶）快来一个回信。假若月底我不出发就能读到了。若出发也有人替我收信。

祝好！

萧红

二月二十四日

现在我已经来到潼关，一星期内可以见到。

可是，萧红的计划搁浅了。萧红原打算跟随丁玲的西战团去延安看看，当时，黄河两岸的渡口都是被胡宗南的军队把守着，没有证明就无法通过。丁玲的西战团有集体证明，所以多带几个人过河没有问题。3月1日，萧红跟随丁玲的西北战地服务团，由风陵渡过黄河，到达陕西潼关。本拟直奔延安，但是丁玲接到总部命令，不必回延安，直接到西

安，在国统区开展抗日宣传工作。大家听说要去西安的八路军办事处非常高兴，西战团抓紧时间排练，准备了一批节目，包括相声、大鼓、民歌、秧歌和活报剧等。塞克负责艺术指导，检查指导每一个节目，十分辛劳。[26]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第118页。

[2] 《田间自述》，《新文学史料》1984年第4期。

[3] 王德芬：《萧军年表》，《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第2辑。

[4]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6]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7] 张秀珂：《怀念我的姐姐——萧红》，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第12页。

[8] 萧红：《“九一八”致弟弟书》，《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1994，第394页。

[9] 丁玲：《风雨中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7页。

[10]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0页。

[12] 聂绀弩：《回忆我和萧红的一次谈话》，《高山仰止》，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第100—106页。

[13] 王德芬：《萧军年表》，《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第2辑。

[14]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9页。

[15]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6]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7页。

[17] 萧军：《从临汾到延安》，山西人民出版社，1983。

[1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14页，第158—159页。

[19]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14页，第158—159页。

[20]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74页。

[21] 王德芬：《萧军年表》，《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第2辑。

[22] 聂绀弩：《在西安》，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61—162页。

[23]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24] 萧军：《从临汾到延安》，山西人民出版社，1983。

[25] 萧军：《从临汾到延安》，山西人民出版社，1983。

[2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4页。

第三十五章 西安：情结端木蕻良

萧红他们在潼关短暂停留之后，很快又上路了。同行的还是聂绀弩、田间、端木蕻良等。在火车上，萧红不期然与塞克邂逅。

塞克（1906—1988）本名陈凝秋，河北霸县人。1922年，年仅16岁为反抗父亲的逼婚，毅然出走到了哈尔滨，开始在晨光报上发表诗文。1926年因文字触怒反动当局，入狱达4个月之久。1927年到上海，入田汉创办的上海南国艺术大学。年底，饰演田汉翻译的日本剧作家秋田雨雀的独幕剧《父归》中的父亲大获成功，轰动上海剧坛，从此开始话剧演出生涯。1928年10月出版第一本诗集《追求》。1935年在上海同吕骥、冼星海、张曙等组织中国歌曲作者协会，开展歌咏抗日救亡运动^[1]。当时，萧红也正在上海，以《生死场》的出版而名重一时。给塞克留下了“年轻而有才华，思想敏锐，很勇敢的中国女性”的美好印象。七七事变以后，塞克被选为中华全国戏剧界抗敌协会理事，组织救亡演剧第一队，到西北地区宣传演出，冬季在山西参加西北战地服务团^[2]。两人在烽火和硝烟中相见，自然是格外激动，又说又笑欢乐异常。

去西安的途中，火车窗外一片逃难的慌乱景象，大家的情绪不免低沉。丁玲提议这些作家、戏剧家为西北战地服务团写一个剧本，到西安以后演出。他们一口答应下来，边讨论边凑情节，理出人物，分出场次，边说边由战地服务团的几个团员记录。这个剧是反映一群逃难中的老百姓，拿起武器抗击侵略者的故事，是一出“表现中国人民抗击日寇的话剧”。到西安以后，由塞克整理出剧本，取名《突击》，交给战地服务团日夜排练。3月16日，在日军飞机频繁的轰炸声中，《突击》隆重公演，轰动整个西安。连续3天7场，场场观众爆满。中共副主席周恩来观看了演出，并且在凯丰的陪同下，接见了丁玲、塞克、萧红和端木蕻良一行，还与他们合影留念。演出效果极好，鼓舞了军民的士气，也得到不菲的票房收入^[3]。《突击》后来刊登在1938年4月1日出版的《七月》第12期上，署名为塞克、端木蕻良、萧红、聂绀弩。远在别处的茅盾读到了端木写的《公演特刊》之后，高度评价这个剧本，以《突击》为题

撰文：认为“编剧者、导演、演员都是真真实实生活在《突击》里的人，这是它最大的特色……”^[4]

到达西安以后，丁玲一行西战团的人住在七贤庄的八路军办事处，萧红等作家住在民族革命大学设在西安的招待所，吃住都很好。因为《突击》上演的时候，曾有特务捣乱，作家们也觉得吃住好也没有大趣味，不如和战士们同甘共苦。为了他们的安全，也由于他们的强烈要求，有关方面不久就安排他们搬到了七贤庄。^[5]他们体验到战斗的情趣，觉得生活很有意思。八路军办事处的院子里住着伤残的士兵，有一个伤残的女兵引起了萧红的关注。她问别人，她也是战斗员吗？回答的人很是含糊，也许是战斗员，也许是救护员，也说不定。当她再看那腋下支着两根木棍，同时摆荡着一只空裤腿的女人，她已经被一堵墙遮没了，只能看见两根白色新木的棍儿，还有她两肩每走一步都不得安宁的姿势。她想象那女兵将来也是要做母亲的，假设她的孩子问她，妈妈，你为什么少了一条腿呢？妈妈回答是日本帝国主义给切断的。她认为“作为一个母亲，当孩子指向她的残缺点的时候，不管这残缺是光荣过，还是耻辱过，对于做母亲的都一齐会成为灼伤的”。她由此出发，不仅是强烈地憎恨战争，而且憎恨所有野蛮的事物。连朋友对北方风沙的讴歌，都产生反感，“由之于厌恶和恐惧，他们对于北方反而讴歌起来”。^[6]

萧红在西安摆脱了情感的纠葛，心情是愉快而充实的。她和田间、聂绀弩、端木蕻良分住在八路军办事处所在的梁府街女子中学大院里，那是一处高台上的一排屋子。她经常和丁玲见面，丁玲的性格无疑感染了她。据丁玲回忆：“……我们在西安住足了一个春天，我们也痛饮过，我们也同度过风雨之夕，我们也互相倾诉，然而现在想起来，我们说得是如何的少啊！我们似乎从没有一次谈到过自己，尤其是我。然而我却以为也从没有一句话之中是失去了自己的，因为我们实在都太真实太爱在朋友的面前赤裸自己的精神，因此我们又实在觉得是很亲近的。但我仍觉得我们是谈得太少的，因为，像这样的能无妨嫌，无拘束，无须警惕着说话的对手是太少了啊！”^[7]

萧红挣脱了萧军的情感陷阱之后，需要有人倾诉。有一天晚上，月色朦胧，萧红和聂绀弩在正北路上散步。萧红穿着酱色的旧棉袄，外披着黑色的小外套，毡帽歪在一边，夜风吹动帽外的长发。她一面走一面

说，一面用手里的小竹棍敲那路边的电线杆子和街树。她的心里不平静，说话似乎心不在焉的样子，走路也一跳一跳的。脸白得跟月色一样。他们谈了很久，也说了很多。聂绀弩感受到她内心的悲伤，便鼓励她说：“飞吧，萧红！你要像一只大鹏金翅鸟，飞得高，飞得远，在天空翱翔，自在，谁也捉不住你。你不是人间笼子里的食客，而且，你已经飞过了。”这是指她在哈尔滨的时候，回绝了弟弟要她回家的呼唤。

萧红说：“你知道吗？我是个女性。女性的天空是低的，羽翼是稀薄的，而身边的累赘又是笨重的！而且多么讨厌啊，女性有着过多的自我牺牲的精神。这不是勇敢，倒是懦弱，是在长期的无助的牺牲状态中养成的自甘牺牲的惰性。我知道，可是我还免不了想：我算什么呢？屈辱算什么呢？灾难算什么呢？甚至死算什么呢？我不明白，我究竟是一个人还是两个；是这样想的是我呢，还是那样想的是我？不错，我要飞，但同时觉得……我会掉下来。”

接着，萧红坦率地讲起了和萧军的关系：“我爱萧军，今天还爱，他是个优秀的小说家，在思想上又是同志，又一同在患难中挣扎过来的！可是做他的妻子却太痛苦了！我不知道你们男子为什么那么大的脾气，为什么要拿自己的妻子做出气包，为什么要对自己的妻子不忠实！忍受屈辱已经太久了。”

她说到和萧军共同生活的一些实况，讲到萧军在上海和雨田恋爱的经过……对于这些，聂绀弩虽然一鳞半爪地早有所闻，但从来也没有问过他们，听到萧红说起，在他大半还是新闻。他想起萧军在临汾临别时的嘱托，当时，还以为只有萧军蓄有离意；听到萧红诉说她的屈辱，才知道她也跟萧军一样，临汾之别，大概彼此都明白是永久的。

他们在马路上来回地走，随意地说。萧红说得多，聂绀弩说得少。最后，萧红说：“我有一件事要拜托你！”随即举起手里的小竹棍儿给聂绀弩看，“这，你以为好玩吗？”那是一根二尺多长，二十几节的软棍儿，只有小指头那么粗。她说过，是在杭州买的，带着已经一两年了。“今天，端木要我送给他，我答应明天再讲。明天，我打算放在箱子里，却对他说是送给你了。如果他问起，你就承认有这回事行吗？”

聂绀弩不假思索地答应了她。他知道萧红是讨厌端木蕻良的，她常

说他是胆小鬼、势利鬼、马屁鬼，一天到晚在那里装腔作势的。可是马上想到，这几天，端木蕻良似乎没有放松每一个接近她的机会，莫非他在向她进攻吗？他想起萧军的嘱托。他说：“飞吧，萧红！记得爱罗先珂童话里的几句话吗？‘不要往下看，下面是奴隶的死所！’.....”[8]她的答话似乎没有完全懂得聂绀弩的意思，当然，也许是聂绀弩没有完全懂得她的意思。

第二天下午，塞克兴冲冲地抱来几根木棍，告诉端木，这种木头做手杖最好，有弹力，不易折断。他掏出小刀，边说边削。端木蕻良也很感兴趣，在石堆里找了一块碎玻璃片，也来刮木棍。两个人正干得欢，萧红听到欢笑声，放下笔也走了出来，看见他们在削木棍，拿起树枝看了一下，笑着说：“这树枝再好，也没我的好！”转身回到屋里，拿出一根小竹棍儿来。萧红用竹棍轻轻敲了一下问端木蕻良，“怎么样？”聂绀弩、田间听到外面说话，也出来了。看到小棍儿，也议论了一番。傍晚，他们各自拿着小棍儿在散步的时候，端木蕻良恶作剧，趁萧红不备，轻轻敲打了一下她的小竹棍儿，小竹棍儿应声掉在地上。端木蕻良笑着说：“你那漂亮的小棍儿，还是没有我的结实吧？”萧红捡起小竹棍儿笑着说：“我就不信，我这棍儿没你的结实！”边说边拿竹棍儿打端木蕻良手里的棍儿。端木蕻良手中的棍儿被萧红的小竹棍儿狠狠地一击，断裂了。萧红得意地点头大笑，“怎么样？还是我的结实吧？”端木蕻良也笑着说：“我辛辛苦苦削成的棍儿被你打断了，你得赔我！”萧红高兴地说：“你不是说你的棍儿结实吗？”端木蕻良说：“这么着吧，把你那根小棍儿送我吧，我不要你赔了！”聂绀弩在一旁冷冷地说：“萧红这根小竹棍儿，我早就向她要了。”萧红不由一惊，但马上说：“这么着吧，我把这小棍儿藏起来，明儿早上你们到我屋里来找，谁找到就送给谁。”大家都说好，一边笑着，一边走回宿舍。第二天一早，萧红到端木蕻良屋里悄悄对端木蕻良说：“我的棍儿在门背后，就看你找不找得到了。”说完就笑着走出去。吃过早饭，聂绀弩叫着端木蕻良，一起到萧红屋里找小竹棍儿。聂绀弩翻完萧红的箱子又翻萧红的床，端木蕻良却从门后挂的外衣里找到了那根小竹棍儿[9]。从这件事看，萧红对端木蕻良还是情有独钟的。对于聂绀弩来说，这根小竹棍儿意义深远，似乎是定情的信物。而对于端木蕻良来说，则是再平凡不过的小玩具。塞克削的木棍中有当马鞭来玩的，而小竹棍也有拟马鞭的功能。端木蕻良当时穿

了马裤，而聂绀弩则穿了长衫，所以都觉得端木蕻良拿着比较相当。端木蕻良觉得穿马裤而拿马鞭也不合适，“只是为了好玩儿，也不会因得一个马鞭而多情起来。”^[10]未解风情的端木蕻良置身于一群已婚的男女中间，也实在是懵懂得可怜。

有一次，在看西战团演出的时候，丁玲把萧红叫到外面，向她诉说自己的麻烦。她因为和西战团年轻的团员陈明热恋，而被人视为异端，反映到延安的总部。丁玲年纪大、名气大、职位又高，有关领导自然要加以过问，要她回到延安“述职”。丁玲的苦恼萧红自然理解，因为端木蕻良嘴严，她也告诉了端木蕻良。不知内情的聂绀弩跟着丁玲走了，他不明白早就打算跟着丁玲去延安的萧红，为什么放弃这个机会。^[11]端木蕻良因为知道了丁玲的麻烦，所以也谢绝了聂绀弩的邀请，放弃了去延安的打算。^[12]

聂绀弩在临行的头一天傍晚，在马路上碰见了萧红。

“你吃过晚饭没有？”她问。

“没有。正想去吃。你呢？”

“我吃过了。但是我请客。”

“你又何必呢？”

进饭馆后，萧红为聂绀弩要了两个菜，都是他爱吃的，还要了酒。萧红不吃，也不喝，隔着桌子望着聂绀弩。

“萧红，一同去延安吧！”

“我不想去。”

“为什么？说不定会在那里碰见萧军。”

“不会的。他的性情不会去，我猜想他到别的什么地方打游击去了。”

吃饭的时候，聂绀弩没有说话，萧红也不说话，只默默地望着，目

不转睛地望着，好像窥伺她久别的兄弟姐妹是不是还和旧时一样健饭似的，在聂绀弩的记忆里，这是萧红最后一次含情地望着他。聂绀弩吃了满满三碗饭。

“要是我有事对不住你，你肯原谅我吗？”出了馆子后，萧红说。

“你怎么会有事情对不住我呢？”聂绀弩觉得很奇怪。

“我是说你肯吗？”

“没有你的事，我不肯原谅的。”

“那根小竹棍儿的事，端木没有问你吧？”

“没有。”

“刚才，我已经送给他了。”

“怎么，送给他了！”聂绀弩感到一个不好的预兆，“你没有说已先送给我了吗？”

“说过。他坏，他晓得我说谎。”

沉默了一会儿，聂绀弩说：“那小棍儿只是一根小棍儿，它不象征着旁的什么吧？”

“你想到哪里去了？”她把头望着别处，“早告诉过你，我怎样讨厌谁。”

“你说过，你有自我牺牲的精神！”

“怎么说得上呢？那是在说萧军的时候。”

“萧军说你没有处世经验。”

“在要紧的事上我有！”

但聂绀弩听见她的声音在发颤。

聂绀弩对她说：“萧红，你是《生死场》的作者，是《商市街》的作者，你要想到自己文学的地位，你要向上飞，飞得越高越远越好……”

第二天启行的时候，聂绀弩还在人丛中，向萧红做着飞的姿势，又用手指天空，她会心地笑着点头^[13]。

丁玲大致是在3月中旬去延安，她走后不几天，萧军去五台转道到延安的消息传到了西安。3月11日，萧军只身背着褡裢、手拄木棍，渡过黄河，从山西吉县步行七八天，于18日到达延安。受到毛泽东、周恩来等中共领导人的接见和款待^[14]。此外，还传来另外一些消息，萧红表现得很平静，西战团里的人由此判断他们已经分手了。

萧红和端木蕻良接触得更多了，常常主动找端木蕻良谈创作，谈她想写的题材，对写作的看法。也谈她的身世，她的祖父，她的有二伯。西安名胜古迹很多，端木蕻良最爱去的地方是碑林，尤其爱在《三教圣序碑》前观赏琢磨。这是唐代和尚怀仁从王羲之遗墨中集字书写而成的，内容是唐太宗为唐僧玄奘法师译佛经作的序文，和太子李治作的记，还有玄奘写的谢表和心经，所以统称《三藏圣教序碑》。端木蕻良从小喜欢王羲之的书法，这回要欣赏个够。萧红知道了，也和端木蕻良一起去，还要端木蕻良讲解，因为她也很喜欢书法。两个人常常乐而忘返，误了吃饭的时间，就在街上吃小吃。萧红特别爱吃粉皮，而且爱放很多醋，端木蕻良还以怀孕来和她打趣儿。不想，萧红发现自己真的怀孕了。当时常和端木蕻良、萧红在一起的，还有塞克、王力等人。他们喜欢在一起聊天，无拘无束地谈论问题。^[15]

这个时期，萧红执笔，为了《突击》的发表和稿费问题，给胡风写了一封信。

胡兄：

我一向没有写稿，同时也没有写信给你。这一遭的北方的出行，在别人都是好的，在我就坏了。前些天萧军没有消息的时候，又加上我大概是有了孩子。那时候端木说：“不愿意丢掉的那一点现在丢了；不愿意多的那一点，现在多了。”

现在萧军到延安了，聂也去了，我和端木尚留在西安，因为车子问

题。

在西北战地服务团，我和端木和老聂、塞克共同创作了一个三幕剧《突击》，并且上演过，现在想要发表，我觉得《七月》最合适，不知道你看《七月》担负得了不？并且关于稿费请先电汇来，等钱用，是因为不知道什么时候要到别处去。

屠小姐好！

小朋友好！

萧红、端木3月30日

塞克附笔问候

电汇到西安七贤庄八路驻陕办事处萧红收^[16]

屠小姐是梅志，小朋友是他们的儿子晓谷。这封信坦然传递了她与萧军的分手，也透露了自己怀孕的消息。而和端木蕻良的关系，也显示出是可以交心的朋友性质。对于没有去延安的解释是交通问题，显然是在共产党员朋友面前虚言遮掩真实的原因。“不愿意丢掉的那一点”当指萧军，“不愿意多的那一点”当指胎儿。她最烦恼的是身体的变化，想打掉腹内的胎儿，但在战时的西安找不到一家像样的医院，丁玲走后，她连个可以倾诉商量的人都没有。因为，无法可施，便也听之任之，沉浸在对文化艺术的鉴赏中，也在和朋友们欢乐交往中排遣烦恼。

聂绀弩和丁玲到延安去了半个月，回来时多了一个萧军。他在延安住了半个月左右，等待去五台的机会。可是五台革命根据地已经陷入和日寇的激烈交锋，战事吃紧，交通受阻，他去打游击的计划难以成行。丁玲和聂绀弩看到他，劝说他与其无限期地等待，不如一起回西安参加西战团的工作。聂绀弩已经觉察到萧红与端木蕻良之间的亲密关系，而自己又没有可能改变这个状态，当初临汾分手的时候，萧军又有“托妻”之嘱，只有萧军具有“拯救”萧红的能力，所以也极力说服萧军回西安。

他们走进住处的院子，一个战地服务团的团员就喊：“主任回来

了！”萧红和端木蕻良一同从丁玲的屋里出来，一看见萧军，两个人都愣住了一下。端木蕻良赶来和萧军拥抱，聂绀弩觉得他的神情中含着畏惧、惭愧，“啊，这下可糟了！”等复杂的意义。聂绀弩刚走进自己的房间，端木蕻良连忙赶过来，拿起刷子给他刷衣服上的尘土。他低着头说：“辛苦了！”聂绀弩听见的却是：“如果闹什么事，你要帮帮忙！”聂绀弩知道，比看见一切还要清楚地知道：那大鹏金翅鸟，被她的自我牺牲精神所累，从天空，一个筋斗，栽到“奴隶的死所”上了！^[17]

萧军正洗涤着头脸上沾满的尘土，萧红走过去，在一边微笑着向他说：“三郎——我们永远分开罢！”这是不给萧军回旋的余地，他只能说：“好。”一面擦洗着头脸，一面平静地回答了她。萧红就走了出去，可见对于萧军决绝的态度。这是在临汾约定的，如果再见面，愿意在一起就在一起，如果不愿意在一起，就永远分开，也符合他对聂绀弩表达的态度，如果萧红不主动说分手，他绝不主动提出分手。屋子其他的人，也全都哑然，气氛很宁静。“我们的永远的‘诀别’就是这样平凡而了当的，并没有什么废话和纠纷地确定下来了。”^[18]

端木蕻良回到自己屋子里，萧红跟了进来。端木蕻良看见她一副精神低落的样子，便问道：“你不舒服吗？”萧红还没有回答，萧军就大踏步地走了进来，粗声粗气地对萧红和端木蕻良说：“萧红，你和端木结婚吧！我和丁玲结婚！”萧军说完了，还在屋里的破风琴上按了几下，发出一片杂乱的声音。萧红和端木蕻良都被这突如其来的风暴惊呆了，待缓过神来，萧红生气地说：“你这是什么话？你和谁结婚我管不着，我和谁结婚要你来下命令吗？”端木蕻良也很生气地说：“你也太狂妄了！你把我们当成什么人了？”萧军怒气冲冲地说：“我成全你们不好吗？”然后，又冲着端木蕻良说：“瞧瞧你那德性！”端木蕻良也怒冲冲地站起来说：“你想干什么？你怎么随便侮辱人！”萧军说：“我就是要好好教训你这小子！”萧红看萧军的架势是要打架，急忙走上去推着萧军说：“走！走！咱们有话到外面说去！”连推带拽地就把萧军拉了出去。

当时，端木蕻良和萧红虽然性情相投，但并没有到恋爱的程度。端木蕻良从小在女性无微不至的关怀下成长起来，把萧红对他的关心看作是理所当然的。他还从来没有考虑结婚的问题，特别是在战争期间。他痛苦地想来想去，不知是应该退出来，还是参与这个事情。端木蕻良很

气愤，他想萧红有独立的人格，我也有独立的人格，我们有我们自己的自由和想法，还要你萧军来教我们吗？而且，萧红难道是一件东西？你用给我，还是我端木蕻良找不着老婆，要你来成全这件事？这是对我们人格上的侮辱。至于我和萧红结不结婚，跟你完全不着边际，而且你这样一宣布，不等于你和萧红分手了吗？萧红本来就有摆脱萧军的心理，当然就更气愤了。端木蕻良认为，萧红想找任何人都可以找到，不一定非找我不可。^[19]

当时两萧谈了什么，已经无从知晓。也可能是关于孩子的问题，萧军建议是不是生了孩子以后再离，如果她不愿意要他的孩子，可以由他抚养。两萧结婚6年一直没有孩子，萧军特别喜爱孩子……现在，他知道自己要做父亲了，即使萧红要永远离他而去，他也是希望要这个孩子。可是萧红离心已定，不再接受他的好意，也不愿意把孩子给萧军。^[20]“端木蕻良听到萧红屋里有萧军和她争吵的声音，时而大，时而小，他们之间的火山爆发了。第二天，端木蕻良看见萧红的眼睛明显是哭过的，而萧军仍是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这一天，萧红没有到端木蕻良的屋里来，见到端木蕻良也没有打招呼。端木蕻良也没有和萧红打招呼，独自闷在屋里。”^[21]

萧军一直寻求和萧红单独谈谈的机会，萧红警告他：“若是你还尊重我，那么你对端木蕻良须要尊重。我只有这一句话，别的不要谈了。”萧红匆匆离开了，愉快地走向丁玲的房间去了。然而萧军是有些话要说，即使是就此告别，当他约她外出的时候，萧红说，到外面散步也可以，只是“不能只单独的我们两个人。”只要她去，那么必定要约端木蕻良陪同。她是不给他单独的谈话的机会的。“那么你把那些给我保存的信件拿来吧！”萧军最后说。“在那边的房间里，我去拿。”他们两人单独地走进了隔壁的房间。当时战地服务团的团员们，都注意到两萧是单独走进那个空房间的。他们在院落里悄悄站着，远远地注视着，他们希望这个会谈完毕的时候，能望见两个愉快而幸福的脸色。^[22]这不仅是西战团团员的愿望，也是所有深信这个“英雄救美”神话的人共同的愿望，破镜重圆也是中国古代传奇的一个原型，修补神话是所有人的良好期待。

大概就在这个夜晚，两个人爆发了激烈的争吵。已经明确了离婚，要把东西分开。隔壁端木蕻良听到他们主要是为了信件争吵，萧军把萧

红的信分到自己那边。萧红说，信件是她的，已经分开了，应该拿回来，现在已经没有那种关系了。大概是萧军依仗体力，把萧红的信拿走了。可见，萧军是不情愿与萧红分手的，恋物癖式的抢夺萧红的信件，只是挽回两人关系的象征性行为。而在萧红看来，则近于要挟，大声喊叫：“你把信拿来，拿来！你拿去也没用，你公布于世也没用！”事已至此，端木蕻良觉得出于道义，只有站在萧红这一边了。对于他来说，这也是一个不眠之夜，他辗转反侧，考虑再三。他还没有结过婚，萧红的年龄又比他大，身体又不好，还怀了萧军的孩子。但在这种情况下，必须和萧红结婚，要不然她会置于何地？这以后，他们就经常在一起，关系也明确了。^[23]

开始萧军也并不理会他们，大约以为萧红只是在赌气或者报复他。他仍然寻找单独和萧红沟通的机会，而萧红与端木蕻良则形影不离，大概便时而出现倒三角的“三人行”场面。有一天夜深人静，月亮还没有升起，三个人前后在路上散步，沉默着各自走着。到莲湖公园的门前，萧红建议：“我们到公园里去走走吧，好吗？”萧军反对：“这样晚了，到里面去走什么！”萧红坚持：“我要去。”萧军说：“要去，你一个人去。”萧红不肯，要端木蕻良和她一起去。萧军阻拦住端木蕻良：“你不能去！”萧红一个人愤愤地走进了两旁有树木的公园。夜色是幽暗的，四周分外寂静。她想，他以为我一个人害怕吗！她决然地向着林荫深处一直走着。突然她发觉背后遥远地传来萧军的脚步声了。她立刻离开走道，躲避到一棵树的背后隐匿起来，悄悄地侦听着。那健捷有力的脚步，匆促地走来了。“悄吟！”萧军停住，这样呼唤。萧红哑然，等萧军走过去，她就轻轻沿着来路独自走回去了。在公园门外，她会同端木蕻良走开去。萧军终于没有获得两个人单独会晤的机会^[24]。

过了几天，萧军又突然向萧红提出复婚。不知萧军为什么突然转变，也可能是因为萧红怀了他的孩子，也可能是因为知道了丁玲和陈明的恋情，向丁玲求婚被婉拒。不管出于什么原因，这都使萧红和端木蕻良更生气了，萧红当然不干，觉得受到更大的侮辱。你宣布离婚，把我像送东西一样给了端木蕻良，完了又要复婚，天下哪有这样的事情？萧红对端木蕻良说，这种人是市侩一样，绝对不能同他生活在一起。萧红肯定言辞决绝地回复了萧军，而萧军则不甘心，经常在萧红和端木蕻良外

出吃饭的时候，拎着一根棒子，跟在他们后面一两百米的距离，这让萧红和端木蕻良觉得更加不堪。中国传统男人集体无意识中的“夺妻之恨”，终于冲破现代文化薄薄的浮土，爆发为难以抑制的冲天怒气，但是了断的方式还需要现代文明的约束。

有一天晚上，端木蕻良正在屋里睡觉，萧军一脚踢开他的房门闯进来说：“端木蕻良你起来，我们去决斗！”端木蕻良看他是在找别扭，便问道：“到哪决斗？”他说到城外。端木蕻良说，决斗还要找证人。萧军说，不需要，就咱们两个。传统和现代发生了抵牾，只有折中了。端木蕻良一边磨磨蹭蹭地穿衣服，一边说，走吧。萧军说话的声音很大，被隔壁房间中的萧红听到了，就赶过来说：“萧军，你不要耍野蛮，这是八路军办事处所在地，不是其他地方，你这套还是收起来吧！我的性格你是知道的，你要把端木弄死，我也把你弄死，这点你该相信我！我说话你是知道的，是算数的，你最好忍耐些。”^[25]萧军了解萧红的性格，也由此知道她已经铁了心，遂作罢。萧红和萧军宿命般地分手了，带着各自的遗憾，也带着各自的满足，从此再也没有见过面。

4月下旬，他和塞克、音乐家王洛宾一起，离开了让他感到挫败的西安去了新疆，准备投身那里的抗日救亡运动。当时的新疆王盛世才出于政治目的和苏联交好，以左翼的面目招徕人才，抗拒东西方各种势力的侵入，不少文化人拥向那里。4月28日，他们到达兰州，由于交通受阻，滞留了下来。萧军在那里结识了王德芬姑娘，于6月2日至4日在《民国日报》上刊登了订婚启事。结婚后养育了8个孩子，终生厮守在一起。^[26]

为了摆脱萧军的纠缠，萧红和端木蕻良决定看萧军的走向，如果他向北，他们就向南。最初，他们是想去延安的，4月，臧云远等人创办的《自由中国》创刊号上，还刊登了“萧红、端木”前往延安的消息。^[27]他们听说萧军北行，以为他去了延安，就放弃了最初的打算。这使丁玲十分遗憾：“那时候很希望她能来延安，平静地住一时期之后而致全力于著作，抗战后短时期的劳累奔波，似乎使她不知在什么地方能安排生活，她或许比较我适于幽美平静，延安虽不够作为一个写作的百年长计之处，然在抗战中，的确可以使一个人少顾虑日常琐碎，而策划于较远大的。并且这里有一种朝气，或者会使她能更健康些。但萧红却南去

了，至今我还很后悔那时我对于她生活方式所参与的意见是太少了。这或许由于我们相交太浅，和我的生活方式离她太远的缘故，但徒劳的热情虽然常常于事无补，然而个人仍可得到一种安心。”^[28]萧红没有接受丁玲的建议，她放弃了去延安的打算。除了因为萧军可能在延安之外，是否还有其他的想法呢？她为了反抗父权社会的包办婚姻，逃离了封建乡绅地主的家庭，在民族危亡的重要关头投身左翼文艺运动，在受到反动势力迫害追捕的同时，也同样感到左翼文艺队伍内部男权文化的压迫，以及意识形态的话语霸权。在阶级意识、民族意识之中，又孕育着强烈的性别意识，这是否是她最终没有去延安的根本原因呢？

萧红和端木蕻良在《突击》剧本完成之后，就曾经急于回武汉。^[29]此时，池田幸子来信，叫萧红去武汉。她们从上海分手之后，就没有见过面。鹿地亘和池田幸子是从广州到达武汉的，郭沫若主持的政治部第三厅给鹿地亘一个设计委员的名义，分给他一座小房子，还配备了两个警卫员^[30]，夫妇俩从事反战宣传和翻译的工作。池田的主要任务就是同日本战俘宣传讲话、照相、录像。^[31]池田在信中说：“我在这可成明星了。但朋友太少了，你赶快来吧，要不我简直寂寞死了。”这样，萧红和端木就迅速决定回武汉。^[32]

1938年5月上旬，萧红和端木蕻良乘上火车返回武汉。西战团的团员和他们一一惜别。田间为萧红和端木蕻良分别写了送别的诗，收入自己的诗集《呈在大风砂里奔走的岗卫们》，这本诗集由丁玲作序，编入《西北战地服务团丛书》公开出版。田间写给萧红的诗饱含深情：

中国的女人都哭泣。

在生死场上哭泣，在火边哭泣，在刀口哭泣，

在厨房哭泣，在汲井边哭泣。

啊，让你的活跃的血流，

从这战斗的春天的路上，

呼唤姐妹，提携姐妹，

——告诉她们，从悲哀的家里，

站出来——到客堂吃饭，上火线演说，去战地打靶……

中国的女人不能长久哭泣。

1938年5月14日，全国文协的刊物《抗战文艺》一卷四号上刊发了一则消息：“萧军、萧红、端木蕻良、聂绀弩、艾青、田间等，前于11月间离汉赴临汾民大任课。临汾失陷后，萧军已与塞克同赴兰州，田间入丁玲西北战地服务队，艾青、聂绀弩先后返汉，端木蕻良和萧红亦于日前到汉。”

[1] 里栋、金伦：《漂泊诗人——塞克》，第58—68页。

[2]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195—196页。她是根据未刊出的《塞克同志生平》。

[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5页。

[4] 茅盾：《突击》，1938年6月《文艺阵地》第1卷第4号。

[5]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6] 萧红：《无题》，《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297页。

[7] 丁玲：《风雨中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7页。

[8] 聂绀弩：《在西安》，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0页。

[9]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26—27页。

[10]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6页。

[12]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3] 聂绀弩：《在西安》，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0页。

[14] 张毓茂：《萧军年谱》，载《跋涉者——萧军》，辽宁人民出版社，2000，第467页。

[1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及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16] 实际上《突击》发表在1938年4月1日出版的《七月》第12期上，和信中的落款明显矛盾，不知道问题出在何处。

[17] 聂绀弩：《在西安》，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30页。

[18]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57页。

[19]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20] 王德芬：《萧军年表》，《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第2辑。

[2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27—29页。

[22]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1页。

[23]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24]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82—83页。

[2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26] 张毓茂：《萧军年谱》，《东北文学研究丛刊》1985年第2辑。

[2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8页。

[28] 丁玲：《风雨中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7页。

[29]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30] 胡风：《胡风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第83页。

[3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9页。

[32]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第三十六章 退回武汉

在火车上，萧红和端木蕻良商量着未来的生活。萧红想到武汉登一个和萧军分开的启事，说明分手的原因，被端木蕻良劝阻住了。他认为萧红和萧军本来就是同居的关系，何必非给无聊小报添加新闻。在端木蕻良的劝说下，萧红放弃了原来的打算，但下决心不要萧军的孩子，准备到武汉就找人把他打了。端木蕻良不同意，他既然接受了怀孕的萧红，也就接受了腹中的孩子。他认为孩子是无辜的，而且萧红身体不好，强行打胎会伤及她的身体，莫如生下来。何况在战争时期，自己也不会让萧红再生孩子了，既然已经怀孕了，不如生下来。在这个问题上，萧红坚决不让步，表示无论如何不能要这个孩子，否则后患无穷，会有没完没了的是非。^[1]

车到武汉以后，端木蕻良和萧红先找到胡风在小朝街的家。等到傍晚时分，胡风夫妇才从外面回来。在此之前，艾青先期到达武汉，他带来萧红给胡风的信，并且告诉他萧红和端木蕻良同居了。这使胡风夫妇很吃惊，尽管胡风在他们去临汾之前就已经看出苗头，但是心里还很不是滋味。他们和萧军彼此之间是极其信赖的朋友，对端木蕻良都有很深的偏见，不愿意接受这样的结局，但是觉得事已至此，也就没有什么可说的。萧红急于要见池田幸子，他们就把鹿地亘夫妇也约了来，不太情愿地在饭馆请他们吃了晚饭。^[2]当晚，萧红就住到了池田幸子的家，端木到亲戚家去借钱。

第二天上午，他们到小金龙巷21号找蒋锡金，打听房子的情况，如果可以就住在那。^[3]锡金问了他们别后的情况，还问了萧军的去向。他说：“小金龙巷的房子我还租着，要住现在还可以去住。不过我已经3个月没有付房租了，每个月的房租是十六元，现在要去得付四十八元，现在我拿不出这个数目来。只要能拿出一个月租金就可以住进去，反正你在那里住过，同住的人认识你们，你找哪家都行，另外的两个月归我付。”端木蕻良说他能付，锡金就把房间钥匙交给他。^[4]

从小金龙巷21号出来，下午，他们又到了胡风家。正好胡风的朋友

张止戈夫妇回请胡风夫妇，就约了萧红、端木蕻良和鹿地亘夫妇一起赴宴。张止戈的妻子姚楚琦是胡风在日本留学时的朋友，曾与周颖一起到监狱探望坐牢的胡风。张止戈此时已经就任某师团长，即将奔赴前线杀敌。不久之前，胡风约了聂绀弩、吴奚如，为张止戈饯行，所以有这次的回请宴席。^[5]

第三天，端木蕻良安置好了以后，又和萧红来到胡风家。端木蕻良站在蔷薇花丛的阴影下，萧红和胡风一家随便地坐着。萧红说到她在西安的那段情况，她见到了丁玲，对她解放的思想和生活方式，表示了吃惊和不习惯。最后，她向胡风夫妇宣告，已经同萧军闹开了，我现在同他（用嘴向蔷薇花丛那方向努了努）在一起过了。在梅志和胡风的感觉中，端木蕻良只冷冷地似笑非笑地表示了一下。胡风夫妇对这消息并不感到突然，但也没有任何表示，连句祝贺的话都无法说出口。有一次，池田幸子到胡风家发起牢骚来：“我请她住在我家，有一间很好的房子，她也愿意。谁知晚上窗外有人一叫，她跳窗逃走了。”说完又气恼地补上一句，“好像夜猫子一样，真没办法！我真的没办法！”^[6]可见，萧红和端木蕻良的关系，一开始就受到所有朋友的质疑。胡风曾对她说：“作为一个女人，你在精神上受了屈辱，你有权这样做，这是你坚强的表现。我们做朋友的为你能摆脱精神上的痛苦是感到高兴的。但又何必这样快？你冷静一下不更好吗？”这很可能伤害了萧红的自尊心，尤其使端木蕻良不高兴，从此，他们和胡风就越来越疏远了。^[7]不仅是原本属于萧军旧友的东北作家，也不仅是以胡风为旗帜的《七月》同人，几乎所有革命阵营中的左翼作家都排斥端木蕻良，晚年丁玲坦陈：“我对端木蕻良是有一定看法的。端木蕻良和我们是说不到一起的，我们没有共同语言。我们那儿的政治气氛是很浓厚的，而端木蕻良孤僻，冷漠，特别是对政治冷冰冰的。早上起得很晚，别人吃早饭了，他还在睡觉，别人工作了，他才刚刚起床，整天东逛逛西荡荡，自由主义的样子。看那副穿着打扮，端木蕻良就不是和我们一路人。”^[8]在左翼作家的圈子里，端木蕻良是一个带有资产阶级特征的知识分子，是个不可能服从革命纪律的另类。也许正是这点自由主义的艺术家的精神，端木蕻良吸引了萧红。实际上，萧红面对的是友谊与爱情的艰难抉择，和端木蕻良结合就要和原有的朋友疏远。

这个时期，郁达夫在报纸上登了寻妻启事，把他与王映霞的矛盾公之于众，引起舆论哗然。这很荒唐，他的妻子王映霞此时正住在金家楼上的曹处长家，她和曹家可能是朋友。这正好给国民党的CC派一个口实，借此攻击左翼作家。许绍棣能在浙江省发出通缉“堕落文人”周树人的通缉令，他们也可以趁机陷害郁达夫。CC派正准备动员各报大干一场的时候，郭沫若、阳翰笙暗中调解，一面劝阻郁达夫，说服他登报启事向王映霞公开道歉，一面向CC派疏通。最后，还是陈立夫顾全大局，没让他的部下闹事，把事态平息下去。郁达夫从此很少在公开场合露面，后来经香港去了新加坡，最终还是和王映霞离婚了。 [9] 萧红曾对端木蕻良说：“我又怎样对待他呢？他说他是我同一战线的伙伴。”面对朋友的质疑，萧红是很想把爱情的苦杯倾倒一下，为了顾全大局，只好封存在心底。 [10] 她终结了和萧军的关系，却没有走出萧军影响的阴影。对于萧军来说也是旧情未了，1939年5月16日，他在日记中写道：“他们说和我感到压迫，妨害了他们的伟大，红就是一例，她已经寻找到了不妨害她伟大的人。” [11]

然而，萧红是坦然的，她认准要走的路就不在乎别人的评价。此后，她到胡风家基本上是独自一人，遇到胡风不在的时候，就和梅志闲谈。梅志觉得可能是因为萧红怀孕，更愿意和女人接触。她常常谈起小时候在东北生活的情形，描述南方人难以想象的寒冷。她谈起自己刚上小学的时候，要小便又不敢举手，结果尿了裤子，等到放学回家，把裤子脱下来，棉裤已经冻得都可以立着不倒。听萧红闲谈陈年往事，梅志像是听海外奇谈。萧红自己却嘻嘻哈哈地笑着，好像说别的故事。金家花园里开满了各色鲜花，非常喜欢花草的萧红和梅志常坐在花房前聊天，有一次，见到梅志的儿子晓谷在抓蚂蚁，她焕发出童心，和他一起玩起来。还漫不经心地对梅志说：“孩子顶可爱的，尤其三四岁，似懂非懂顶好玩。”晓谷很喜欢她，一口一个“萧姑姑”，比起以往来，对萧红更亲热了。梅志看出萧红对孩子似乎有一种天然的亲近与爱怜，就对她说：“看得出你喜欢孩子，将来一定能把孩子带好。”萧红长长叹了一口气说：“我？孩子？那太缠人了，麻烦……”后面的话咽了下去。

4月29日下午，《七月》杂志社召开了第三次座谈会，就“现时文艺活动与《七月》”的总题目，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参加这个座谈会的有胡

风、端木蕻良、鹿地亘、冯乃超、楼适夷、奚如、辛人、宋之和艾青等。萧红也参加了这个座谈会，针对急功近利的文学观念，她在会上阐述了自己对文学基本的看法：

胡风对于他自己没有到战场上去的解释，是不是矛盾的？你的《七月》编得很好，而且养育了曹白和东平这样的作家，并且还希望再接着更多地养育下去。那么，你也丢下《七月》上战场，这样是不是说战场高于一切？还是为着应付抗战以来所听惯了的普通的口号，不得不说也要上战场呢？

关于奚如对于作家在抗战中的理解，我有意见的：他说抗战一发生，因为没有阶级存在了。他的意思或是说阶级的意识不鲜明了，写惯了阶级题材的作家们，对于这刚一开头的战争不能把握，所以在这期间没有好的作品产出来，也都成了一种逃难的形势。作家不是属于某个阶级的，作家是属于人类的。现在或是过去，作家们写作的出发点是对着人类的愚昧！那么，为什么在抗战之前写了很多文章的人而现在不写呢？我的解释是：一个题材必须要跟作者的情感熟习起来，或者跟作者起着一种思恋的情绪。但这多少是需要一点时间才能把握住的。 [12]

这一段话对于理解萧红的创作，特别是理解她后期的创作，无疑是至关重要的。萧红的文艺思想带有更多的启蒙的色彩，即使是在抗战救亡压倒一切的时期，她也强调作家的人类属性，而反对狭隘的阶级意识与民族意识。她把“人类的愚昧”当成主要的敌人，显然更重视那些超越了阶级性的普遍落后意识和人性因素。这与鲁迅“改造国民性”的思想是一脉相通的。此前，她开始写作的《呼兰河传》，其中大量写到呼兰小城中一般民众的迷信、保守、冷漠、势利和自私，正是这一思想的主题显现。而且，当时最大的“人类的愚昧”就是法西斯的战争，萧红的文学主张也没有脱离大的时代主题。关于题材的问题，她强调作家对生活的熟悉，反对那种急功近利的文学观念，特别是战场高于一切的观点。从这两个方面，都可以看出萧红已经是一个有着独立思想的成熟的文学家，而且文学观念非常朴实。这是她的作品能够超越自己的时代，流传至今的主要原因。

此外，她还就座谈会的形式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还有，下一次座谈会一定要请记录人，这种不能成为座谈会。谈话是跟着声音继续的，这样的间隔法，只能容少数人，或是完全庄严的理论和一篇文章一样的谈话才能够发表。比方今天，有半数的人只得到了坐着的机会，而没有听到他们的声音，我看到他们感到寂寞的样子。这是对于同坐人的不敬。

从这个情节，也可以看出萧红鲜明的个性，可见她精神的修养与坦荡开阔的胸怀。

5月初，端木蕻良的三哥曹京襄请了婚假，从浙江上虞来到武汉，与女友刘国英举行订婚仪式。订婚宴席办得极为风光，刘国英的父亲刘秀瑚老先生的同事，刘国英的同学，端木蕻良文化界的朋友都来助兴。萧红因为与池田幸子在外面办事，没有及时赶过江来，参加这次铺张的婚宴。事后，萧红听说了婚宴的排场，向端木蕻良表示自己的婚礼不能这样办。

曹京襄在武汉期间，知道小弟端木蕻良要和萧红结婚，表示不可思议。他多次对弟弟的选择深感惋惜，不明白自己前程似锦、才华横溢的弟弟，为什么偏要娶这样一位一脸病容、还怀着别人的孩子的女士。萧红比端木蕻良大，又是结过婚的，母亲如果知道，一定不会同意。端木蕻良对他三哥说，这是他自己的事，不告诉妈妈就行了。并且决定近期就举行婚礼。端木蕻良备受艰辛屈辱的母亲也一直惦记着小儿子的婚姻大事，好在山高水远，他们向母亲隐瞒了萧红的情况，只笼统地告之端木蕻良结婚的事实。他三哥知道端木蕻良的脾气，觉得他们已经到了这种程度，劝也不会起作用了，就在临走的时候，给端木蕻良留了一笔钱，当结婚的费用。^[13]

与端木蕻良的关系加上文学观念的特立独行，都使朋友们和萧红在心理上产生隔阂。萧红又不能公开回应周围质疑的目光，只能以曲折的文笔解释自己的心事。5月15日，她写了《无题》，借助风景与伤残女兵的话题作为答辩：

被合理所影响的事物，人们认为是没有力量的（弱的）或者也就被说成生命力已经被损害了的（所谓生命力不强），比方屠介（格）涅夫在作家里面，人们一提到他：好是好的，但，但……但怎样呢？我就看

到过很多对屠介（格）涅夫摇头的人，这摇头是为什么呢？不能无所因。久了，同时也因为我对摇头的人过于琢磨的缘故，默默之中感到了，并且在我的灵感达到最高潮的时候，也就无恐惧起来，我就替摇头者们嚷嚷着说：“他的生命力不强！”

屠介（格）涅夫是合理的，幽美的，宁静的，正路的，他是从灵魂而后走到本能的作家。和他走同一道路的，还有法国的罗曼·罗兰。

别的作家们他们则不同，他们暴乱、邪狂、破碎，他们是从本能出发（或一切从本能出发）而后走到灵魂。有慢慢走到灵魂的，也有永久走不到灵魂。那永久走不到灵魂的，他就永久站在他的本能上喊着：“我的生命力强啊！我的生命力强啊！”

但不要听错了，这可并不是他自己对自己的惋惜，一方面是在骄傲着生命力弱的，另一方面是在招呼那些尚在向灵魂出发的在半途上感到吃力，正停在树下冒汗的朋友们。

听他这一招呼，可见生命力强也是孤独的。于是我这佩服之感也就不完整了。

偏偏给我看到的生命力顶强的是日本帝国主义。人家都说日本帝国主义野蛮，是兽类，是爬虫，是没有血液的东西。完全是荒毛呀！

这篇文章发表在1938年5月16日《七月》第2集第12期。据说当年的不少读者看了，对其中的隐含所指都心知肚明：“谁是像屠格涅夫、罗曼·罗兰式的，看起来‘生命力不强’，却是‘合理的，幽美的，宁静的，正路的’，是‘从灵魂而后走到本能的作家’？谁是‘暴乱、邪狂、破碎’的，喊着‘我的生命力强啊！’而‘永远走不到灵魂的作家’？”^[14]萧红以这篇文章表达自己情感心迹的同时，也有向《七月》朋友表示精神疏离的用意，其中，“那位一路上对大风讴歌的朋友”当为艾青，他写作了《北方》，而这让萧红有时“感到是被侮辱着了”。这是萧红在《七月》上发表的最后一篇文章，这一期杂志也是《七月》（半月刊）的终刊，因此具有和以往朋友们精神告别的意味，此后的《七月》同人风流云散，萧红和他们也没有了亲密的来往。她这个时期交往面很广，主要是尽弃前嫌之后的东北老朋友罗烽、白朗、舒群，再就是正在编辑《自由中国》的臧云

远等端木蕻良旧交，还有他们共同结识的新朋友老舍、臧克家、王西彦、曹靖华和姚雪垠等等。^[15]萧红这篇文章的隐喻性，还有对自己以往情感生活的祭奠，萧红和端木蕻良已经定于这个月的下旬举行婚礼，因此这篇文章也带有了宣言的性质。

但萧红最大的心病是肚子里的孩子，即使端木蕻良愿意接受他，萧红也不愿意增加端木蕻良的负担，何况这个孩子是他和萧军几乎恩断情绝的时候到来的，本身就没有给她带来做母亲的喜悦。一心想和端木蕻良开始正常生活的萧红，自然想把以往的遗留问题处理清楚，无牵无挂地重新开始。加上漂泊不定的战争环境，她自然不情愿孩子的到来。梅志也发现自己怀孕了，曾经在街上晕倒过，她的第一个孩子还很小，战争形势的严峻与生活状况的困顿，也都使她无法接受这个孩子的到来。5月下旬，她决定和房主人的夫人一起去找医生准备打胎，萧红知道后就和她们一起去。医生说打胎要一百四十元钱，萧红吓了一跳，根本出不起这笔钱，梅志她们也出不起，几个人只好无可奈何地离开了医院。^[16]萧红还曾托锡金帮助找一个医生给她打胎。因为当时人工流产是非法的，医生要负刑事责任，锡金也没有办法。锡金问她几个月了，她说5个月了。锡金问她是谁的？因为过于熟悉，这样直白无礼的提问，让萧红很生气，回答说是萧军的。^[17]锡金说，晚了，有生命危险的；况且，是萧军的更应该生下来，这是一条小生命！萧红流泪了，她说自己要一个人维持生活都很困难，再要带一个孩子，那就把自己完全毁了。说着泣不成声。锡金说我认识的医生只有于浣非，你也认识的。萧红大声说，不要，我不要找他，不能找他！锡金就劝她还是生下来，并且安慰她说：“也不要太担忧，孩子生下来总能有法子，这么多朋友也不能看着你不管，可以托人抚养，也可以赠送给别人，好好生下来罢。”^[18]萧红不愿意于浣非参与自己打胎的事，主要原因大概是由于他也是萧军的老朋友，从哈尔滨时期就相识，在上海、武汉都有来往，她打胎是为了一了百了地割断和萧军的联系，而且需要秘密进行，以于浣非和萧军的关系很可能遭拒绝，作为家在宾县的东北老乡也极易把这个消息扩散到故土。萧红的逃离简直是艰苦卓绝，随时随地都纠缠在萧军的人事关系网中。

端木蕻良的三哥曹京襄走了以后，端木蕻良和萧红也开始准备婚

礼。尽管端木蕻良对形式看得很淡，但是出于对萧红的尊重，也执意要把婚礼办好。因为他认为，萧红一再被男人欺侮，和没有正式举行婚礼有关，男人因为没有婚姻形式的约束便没有责任感，可以肆无忌惮地和其他女人谈情说爱。也希望通过正式的婚礼，让自己的亲友接纳她。萧红虽然和两个男人同居过，但是都没有体会过做新娘的喜悦，也愿意有一个正式的场合向所有朋友证明自己严肃的感情。萧红和端木蕻良决定，5月下旬在汉口大同酒家举行婚礼。萧红送给端木蕻良四颗南国的相思红豆，有两颗装在橘黄色的丝袋里，是鲁迅送给萧红的。另外两颗装在薄牛皮纸信封里，是许广平送给萧红的，是一份定情物。^[19]

池田幸子听说这个消息后，就送来一块很贵重的旗袍料子，当作结婚礼物。并且告诉萧红，这是她刚到中国的时候，因为生活没有着落而当业余舞女，她的异国身份和特异的舞姿吸引了孙科，孙科想接近她，就送了很多东西给她，这块贵重的衣料是其中之一。池田幸子说，我不想穿这种人送的衣料，就转送给你吧，你在新婚中，来不及购买。萧红和端木蕻良商量，东西是要接受的，但是也不愿意穿孙科送的衣料结婚。萧红另外选购了一块紫红的丝绒和衬里的黑纺绸，还买了黄色的半高跟皮鞋。她自己缝制了一件连衣裙，刘国英帮助她改得更合体一些。在刘国英的眼睛里，文化人的穿戴总是怪怪的，她说自从认识萧红以后，“就没有见她穿一件正式旗袍，总是不中不西的。”端木蕻良理了发，定做了一身浅驼色的西服，买了红领带。

端木蕻良向刘国英提出，请她的父亲刘秀瑚当证婚人。开始这位从旧习俗中走出来的老先生不同意，一听萧红的情况就对女儿说，端木蕻良是个作家，也不能把婚姻当儿戏，哪有头婚这样择妻的，连个忌讳也不避。在女儿的劝说下，他最终还是答应了，作为端木蕻良的家长代表，事后对婚礼的排场也表示满意。可见，端木蕻良所要承受的心理压力也是非常大的，萧红几乎遭到整个家族和所有联姻的社会关系的心理排斥。婚礼当天赶到大同酒家祝贺的，主要是端木蕻良在武汉的亲友，刘国英和她的同学窦桂英等，还有艾青、胡风等文化界的朋友，一共有十二个人左右，坐了一个大圆桌。盛装的新郎和新娘出现在典礼上的时候，所有的人都眼前一亮，觉得是儒雅、漂亮的一对。萧红生性喜欢热闹欢快，被那么多人簇拥着，自然感到充实而满足。胡风担任司仪，大

家频频举杯，气氛庄重而热烈。刘老先生发表了讲话，坐了一会儿就告辞了。这样，一群年轻人就更加自由，说笑打闹，宴会结束以后，还一起出去逛了街。^[20]据说胡风还提议新郎新娘介绍恋爱经过，把喜庆的气氛推向了高潮。萧红对众人说：“张兄，掏肝剖肺地说，我和端木蕻良没有什么罗曼蒂克式的恋爱历史，是我在决定与三郎永远分开的时候才发现了他。我对他没有什么过高的希求，只是想过正常的老百姓式的夫妻生活。没有争吵、没有打闹、没有不忠、没有讥笑，有的只是互相谅解、爱护、体贴。”她还说，“我深深感到，像我眼前这种状况的人，还要什么名分，可端木却做了牺牲，就这一点我就感到十分满足了。”^[21]

萧红好像欠了男人的债，萧军是她的“拯救者”，端木蕻良则是她的“牺牲者”。她的心理问题仍然没有最终解决，传统文化心理不时冲破前卫思想，左右着新女性们的命运。这正是她临终以前向骆宾基陈述的，和萧军分手是一个问题的结束，和端木蕻良结合则是另一个问题的开始，两个问题出于一个深层的心理症结。

当天送走所有的亲友，两个人回到新房，那是大同酒家的头等包房，红宫灯映照着锃亮的大铜床、紫檀木的梳妆台。端木蕻良与萧红在镜子里看到自己喜悦的脸色，幸福地长久拥抱着在一起。只是，“处子诗人”面对怀孕的新娘，感到了手足无措的尴尬，他不知道应该怎么办。这让萧红意外感动，觉得可是遇见懂礼的人了，不免又想起东兴顺旅馆中的辛酸往事。端木蕻良自然好言安慰，内心涌起对这个才华横溢的病弱女子无限的爱怜。第二天，他们就搬回了小金龙巷21号。萧红把家布置得很漂亮，桌上铺了桌布，摆了花瓶，还插上几支康乃馨。^[22]这个时期，萧红不再抽烟、喝酒、打小牌。^[23]

抗战以后，他们发表的文章不多，没有什么稿费收入。端木蕻良的长篇小说《大地的海》马上要出版，但是稿费一时还支不出来。为了维持家庭的日常开销，付房租、解决两个人的伙食费用，他就给在广州的茅盾写信求助。茅盾写来贺信表示支持他们的结合，还寄来了一百元礼金的支票。不久，《大地的海》由上海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得到一笔不小的稿费，使他们手头宽裕了。他们得以安安静静地创作，朋友来得也不多。端木蕻良不让萧红在家做饭，两个人食量都不大，就常常在饭馆里就餐，所费不多，可以节省出时间写作。^[24]只有萧红来了兴致的

时候，才做她拿手的菜。端木蕻良是生活能力很差的人，因为整天沉浸在创作中，而丢三落四、糊里糊涂。他把钱全部交给萧红管，独自出去的时候，再管萧红要。萧红给他起了一个外号，叫小懒虫。[25]

如果说萧军和萧红的关系更像父女的话，萧红和端木蕻良的关系则像姐弟。萧军的家长作风严重，粗鲁的性格和过分保护的倾向常常无意地伤害萧红的自尊心。端木蕻良的依赖性很强，久而久之萧红也会产生劳累感。但在新婚蜜月之中，萧红对此并没有什么太多的反感，反而获得独立自主、当家做主的尊严感。而且，从一开始，她就觉得端木蕻良为她做了牺牲，出于感激也会尽量安排好他的生活，何况爱情本来就是无条件的心甘情愿。

蒋锡金自然是不愿意去看他们的，多年的老友张梅林也很少去看她，因为对于小金龙巷21号的那间房子有着不必要的联想。多数时候，是萧红和端木蕻良到张梅林那里去，或者偶尔一同去蛇山散步。张梅林回忆说：

“是因为我对自己的生活处理不好吗？”有一次她看见我时，如此突兀地说。

“这是你自己的事。”

“那么，你为什么用那种眼色看我？”

“什么眼色？”

“那种不坦直的，大有含蓄的眼色。”

我默然。

“其实，我是不爱回顾的，”她说，“你是晓得的，人不能在一个方式里面生活，也不能在一种单纯的关系中生活，现在我痛苦的是我的病……”[26]

比她的病更加严峻的是时局的恶化。1938年4月，日军在制订徐州会战计划时，就把进攻武汉纳入其中。5月19日，国民政府放弃徐州，

武汉三镇保卫战拉开序幕。5月31日，全国文协在汉口中山公园举办游园活动，主要目的是向会员汇报会务和战争来临之后的工作计划。萧红和端木蕻良一起出席，当天参加活动的还有老舍、臧克家、艾青、胡风、臧云远、王鲁彦、穆木天等四十七位会员。7月上旬，日军向武汉地区不断增加兵力。7月26日，日军攻占九江，集结了主力部队。8月5日以后，第九战区拟定保卫武汉的作战计划，武汉三镇市民开始向四处撤退。武汉大学停课，学生自行疏散。形势迅速恶化，武汉周边地区一块一块地丧失，大撤退开始了。^[27]

早在6、7月间，武汉保卫战开始之初，日寇已经分兵五路钳向武汉。国民党政府发出了“保卫大武汉”的号召，但是人们，越是上层的人越不相信他们能保卫得住，于是许多达官要人带头，包括一些工厂企业，甚至政府机关，也像堤坝下有了裂缝泄漏的水似的都往西流。“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总会已经由姚蓬子带头去重庆筹备搬迁了。“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也准备着要搬迁。一些“个体”的文化人有路可走的也扶老携幼地纷纷走了不少。保卫大武汉的口号喊得越响，越是造成人们的惶惶不安。^[28]艾青7月底就和萧红、端木蕻良告别，去了湖南。8月初，刘国英随父去了昆明。初夏时分，胡风送妻儿，随房主金宗武去了宜都。^[29]不少文化人担起战地记者的职责，深入武汉周边的前线，撰写战报与通讯。武汉的战事还没有正式开始，7月2日，端木蕻良就在全国文协的《抗战文艺》上，响应国民政府“保卫大武汉”的号召，发表了《为保卫大武汉而控诉》。武汉保卫战开始之后，他在萧红的支持下，与大公报主编王芸生联系，想作为大公报的特约记者去战地采访，大撤退开始之后，因大公报已无意再增加采访人员而作罢。^[30]这时，摆在萧红和端木蕻良面前的只有一条路，这就是尽早离开危难之地。去重庆是最佳的选择，不仅那里是战时陪都，而且端木蕻良也有亲戚朋友在那里。去重庆只有顺三峡水路乘船而上，而船票则极其紧张。在等船票的同时，萧红和端木蕻良仍然坚持写作。为纪念“九一八”七周年，由端木蕻良代笔写了《寄东北流亡者》，以怀乡的深厚感情鼓舞民众投入抗战的乐观信心，以萧红的名义发表在9月18日汉口《大公报》副刊《战线》上。^[31]

8月上旬，萧红托罗烽搞去重庆的船票，罗烽只买到一张多余的船

票。端木蕻良的意思是先把这张船票转让给别人，搞到两张船票之后，再与萧红同行。但是萧红不同意，船票太紧张，很不容易搞到两张。她身体很笨，一个人先到重庆，连个落脚的地方也找不到。他们听说了，由于大批难民拥入重庆，那里的房子也很紧张。端木有不少亲戚朋友，让他先去找好房子，而且，她对端木蕻良的办事能力也不信任，搞票比自己还要困难。此外，罗烽是男人，带着一个孕妇，万一临时有事情也不方便。正好田汉夫妇也要去重庆，当时田汉在三厅六处任处长，主管文艺宣传。她的夫人安娥表示田汉办法多，萧红和他们一起走万无一失，女性之间也便于照顾。在给端木蕻良收拾行装的时候，萧红惊讶地发现了一双旧皮拖鞋，是自己有一次淋雨跑进鲁迅家，许广平拿给她换下湿鞋穿过的。便打问来历，端木告诉她是在上海寄住胡风家的时候穿过的，而且是鲁迅亲自买给寄住在他家的瞿秋白穿的。两个人不免感叹世事的机缘，内心升起庄严的感情。[32]

这样，端木蕻良就离开怀孕的萧红，先行去了重庆。到达重庆之后，果然住处极其难找，连他自己也难安身。后来通过复旦大学教务长孙寒冰，住进了开昌街黎明书店的楼上、复旦大学所办《文摘》杂志门市部的单身职工宿舍。为了解决他的生计，孙寒冰又安排他在复旦大学新闻系当兼职教授，每月可有几十元的课时费，在当时属于中上等的收入。同时，他还与复旦教授靳以合编《文摘战时旬刊》，以文艺专版的形式与《文摘》一同发行。安顿下来之后，他设法为萧红找住处。端木蕻良费尽周折找到南开中学同学范士荣，他的哥哥范士奎是端木蕻良二哥曹汉奇南开大学的同学，且有连襟关系，所以尽管家里人口多、借住的朋友多，住宅也不宽敞，还是热心安排了萧红的住宿。端木蕻良赶紧写信，催促萧红早日赴渝。可是武汉方面情况有变，田汉因工作关系一时不能成行，安娥便自己转道去了南方。萧红写信告诉端木蕻良，武汉有八路军办事处，又有全国文协，她是有依靠的，会安全撤退，让他放心。[33]

“八一三”抗战一周年将至之际，1938年8月10日，日机开始轰炸武汉。[34]萧红一个人住在小金龙巷感到孤独恐惧，第二天，就把锡金的被褥、床单和枕头打了一个行李卷，拎了小提箱，乘上人力车，和冯乃超的夫人李声韵结伴到了汉口的三教街“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简

称“文协”)的临时机关。这栋房子原是孔罗荪的住宅,他的夫人入川之后,才成为文协留守人员的聚会场所。当时,冯乃超夫妇、鹿地亘夫妇、蒋锡金住在这里。冯乃超当时是三厅负责对外宣传的七处三科科长,并且协助鹿地亘“在华日本人民反战同盟”工作。他与郭沫若、阳翰笙、田汉、杜国庠、董维健等都是周恩来直接领导的中共秘密领导小组成员,同时又是三厅基层秘密支部的书记。[35]

那栋房子楼下两间住的是大公报社社长和主笔赵惜梦一家,楼上两间是孔罗荪租用。另有一间是“文协”对外联络的场所,人来人往很嘈杂。当时只有锡金一人在,他问萧红怎么来了,萧红说要搬到这里来住。锡金问她端木蕻良呢?她说去重庆了。锡金问她怎么不带你走?她说:“为什么我要他带?”锡金想想也是的,没有理由非带她不可。他给萧红分析了“文协”住房情况,告诉她没法让她住。萧红说,我住定了。我睡走廊楼梯上的地板,去买条席子就行了。锡金说,席子倒有,可是那里是人来人往的通路,你睡不稳,别人行走也不方便。萧红向锡金要了席子,打开铺盖铺上。锡金看她的肚子已经很大,样子很疲惫,就说:“你先休息吧,这事还得等罗荪回来商量,我不能做主。”孔罗荪回来,他们三人一起吃晚饭。孔罗荪说我们实在也想不出办法来,就让她住下吧。[36]

孔罗荪(1912—1996),原名孔繁珩,笔名罗荪、叶知秋等,原籍上海,生于济南。1928—1932年,在哈尔滨邮政局工作期间,从事业余文学活动,曾担任国际协报《蓓蕾》主编,1937年开始,参与编辑《战斗》旬刊。此时,他出任“文协”出版部副部长,是机关刊物《抗战文艺》的编委。[37]他和萧红也算得上是旧交,又有妻子周玉屏与萧红同学一层关系,自然不能不接纳她。受政府之命,周玉屏头年年底,已经带着孩子去了重庆。萧红大约也是由于这样的关系,断定孔罗荪不会不让她栖身,所以才有来时的果决。她就这样住下了,多数时间是在地铺上躺着。

胡风结束了《七月》的工作以后,着手写作论文《民族解放战争中的国际主义》。有一天,正在家里写文章的时候,敌机来轰炸,连续四次飞到他住宅的上空。每一次,他都卧倒在墙脚边,听着炸弹在空中坠落的声音,度过了开战以来最为紧张的一天。那一天,被炸的死伤者达

八百人以上。第二天，他刚赶到汉口汉奇里，警报就拉响了。过江回武昌，沿途又看见好几处被炸的废墟，回到家里，发现被炸多处，右邻落了一弹，金家厨房被炸坏，胡风卧室的门锁被震断，小书房里满是尘土，原有的住户纷纷搬走。他只好收拾东西搬到汉口三教街的文协驻地。冯乃超、鹿地亘和萧红都已经在那里了。在没有人的时候，胡风问萧红：“怎么端木不和你在一起？”萧红扁扁嘴说：“人家从军去当战地记者了。”看到萧红高挺的肚子，男人竟然丢下她不管，胡风实在气愤，也为萧红感到悲惨凄凉。回想端木蕻良当官的三哥大宴宾客的订婚礼，席上的女眷在谈笑着昆明见、重庆见的寒暄话，心想这人竟连一个弟媳妇都不能携带着离开武汉吗？萧红告诉他，冯乃超让她随同自己的妻子李声韵一起走，胡风才放了心。[38]

这件事无疑成为端木蕻良被人诟病的重要口实，但是他自己另有一说。曹靖华来到重庆，因为局势已经非常吃紧，周恩来就安排他坐自己的小汽车去重庆。周恩来问他，和鲁迅有关系的作家谁还没有走？曹靖华刚到武汉，不了解情况，就去问胡风。胡风说，没有谁了，像端木蕻良他们都走了。结果萧红没有坐上这辆车，又一次错过了逃离武汉的机会。曹靖华一个人乘坐小汽车到达重庆，见到端木蕻良，才知道萧红还在武汉，告诉了他这些情况。据端木蕻良说，胡风是知道萧红住在文协的，这使他非常气愤：“我们感到胡风这个人不应该这样来，在那种情况下，他对待一个妇女太不厚道了。当时矛盾没有后来那样激化吗，就是出于礼貌，怜悯心，也应该告诉萧红，那样萧红就可以和曹靖华一起安全到重庆。”[39]当事人都已经作古，其中的真伪也无法考辨，或许其中有阴错阳差的误会，曹靖华去问的时候，胡风大概确实不知道萧红还没走，想当然地以为她随婆家人走了。其中纠集着不为人知的个体心结，作为后人只有倾听的资格。

在这样局促的生活环境中，萧红还坚持写作。8月6日，她完成了八千字的短篇小说《黄河》，是以潼关、风陵渡为背景，讲述一个归队的八路军战士和船夫之间的短暂交往，借助他的嘴说出自己的信念：“……我们这回必胜……老百姓一定有好日子过的。”8月20日，她又完成了一个短篇《汾河的圆月》，是以临汾为背景，讲述战争带给普通民众心理的巨大创伤。

当时舒群住在武汉读书出版社的书库，主编《战地》半月刊。萧红便常常去看这个多年的朋友。她一到舒群的住处，就把鞋子一丢，躺倒在舒群的床上，愣愣地发呆。舒群曾经执意劝说她到延安去，有一次为了争论这个问题，他们俩整整吵了一夜。萧红一向愿意做一名无党无派的人士，她对政治斗争十分外行，在党派斗争的问题上，总是同情失败的弱者，她一生始终不渝崇拜的政治家只有孙中山先生。^[40]从中可以看到萧红思想的成熟，比较接近自由主义的政治立场。高原为了寻找自己组织关系联系人，也从延安来到武汉，住在东北救亡总会。在胡风的帮助下，他找到了萧红。天气很热，萧红坐在席子上和高原谈话，地上还摆着一盘未燃尽的蚊香。高原知道萧红已经囊空如洗，就把自己仅有的五元钱给了她。谈起端木蕻良的时候，萧红就拿出她与端木蕻良的合影给他看。萧红的神情不很自然，也不愉快，不热心谈到端木蕻良。高原对她和萧军分手有怨言，批评她在处理自己生活的问题上太轻率了，不注意政治影响，不考虑后果，犯了不可挽回的严重错误。高原的情绪很激动，话说得也很生硬，这使萧红很反感。她说高原从延安回来，学会了几句政治术语就训人。可见，萧红当时精神的孤独与寂寞，连老朋友也不理解她。她不热心谈起端木，大约是不想向别人过多展示自己的私生活。爱情本来就是属于私人生活的范畴，朋友也不能横加干涉，何况还要上纲上线，提到政治影响的宏大主题高度，实在是荒唐。尽管两个人有争吵，但老朋友终究还是老朋友，高原还是经常去看她，在白天空袭过后的宁静夜晚，两个人面对着江风渔火畅所欲言。^[41]

武汉的夏天很热，有一天，有人喊着锡金的名字上楼，要锡金请他们饮冰。锡金说我没有钱，你们请客我就去，他们说大家凑吧。正躺在地铺上的萧红一骨碌爬起来说：“我有钱，我请。”大家就高高兴兴地到了胡同口一家新开的饮冰室。萧红说大家可以随便要，大家就各自要了饮冰、冰激凌和啤酒，只吃了两元多钱。萧红从手提包里拿出一张五元的钞票（这大概就是高原给的那张纸币）付账，女侍者送回来多余的钱，她挥挥手说不要了，女侍者连声称谢。大家一哄而散，各归各地走了。在回去的路上，锡金埋怨萧红太阔气，为什么这样大手大脚乱花钱？萧红说，反正这是她最后的钱，留着也没用了，花掉它也花个痛快。锡金批评她这太没有道理，现在兵荒马乱，武汉还不知道能保卫几天。日本军队不过在田家镇按兵不动罢了，如果一旦发动进攻，你想想

那会是个什么场面？她说反正留下两元多钱也什么都用不上，你们有办法我也有办法。锡金说，最紧张时可能我人在武昌，江上交通断了，我能顾上你吗？萧红说，人到这步田地，就是发愁也没有用，反正不能靠那两元多钱！锡金可确实为她发愁了。他到生活书店，向曹谷冰借了一百元，又去到读书生活社，向黄洛峰借了五十元。他说明这是代萧红借的，由她用稿子还，如果她不还由我用稿子还。他把钱拿回来交给萧红，说明钱是这样借来的，让她好好保存着供“逃难”用，不许乱请客！萧红苦笑着收下了。经济的拮据大概也是萧红在窘迫中奋力写作的原因，除了手里的一支笔，她别无谋生之术。锡金还是不放心，又去找了冯乃超，说萧红这样留在武汉不行，应该想法把她送走。冯乃超告诉他，让萧红和他的夫人李声韵结伴走的打算。锡金这才放下了心。不久，锡金去了广州，两个人再也没有见过面。 [42]

“文协”空下来的房子作为留在汉口的朋友们的聚会场所，有时候还可以煮了咖啡在夜袭的时候，开一次有趣的晚会，后来人越来越少了。而那间留下来的客厅，便成为他们临时的宿舍。开初，生活过得相当有秩序，因为有一个女仆烧饭和做些打杂的事，临时的“收容所”，还能过着非常舒适的日子。但没有过三天，客人之中失掉了一笔巨款，而最大的嫌疑犯是女仆，等到判明了是她的时候，她却逃脱了，而这个小小的集团也就开始失掉秩序。冯乃超和其他的人是赶不回来吃饭的，经常是孔罗荪、李声韵和萧红三个人在一起进餐。没有了做饭的人，他们只好自己设法解决一日三餐的伙食问题。经常是在吃午饭的时候，就开始计划晚饭的节目。从外面叫餐是主要的方式，锦江的砂锅豆腐，冠生园的什锦窝饭，都物美价廉，是他们主要的食品。遇到精神好的时候，萧红就出去买来牛肉、包菜、土豆和番茄，煮她拿手的罗宋汤，三个人就着面包吃。这是他们最丰盛、最有风味儿的午餐。

他们在餐后，往往是闲谈，萧红独自吸着烟，她非常健谈，常常谈到她的许多计划和幻想。“人需要为着一种理想而生活着。”她使烟雾弥漫在自己的面前，好像有着一种神秘的憧憬，增加着她的幻想。“即使是日常生活上的很琐细的小事，也应该有理想。”还是她自己继续说下去。李声韵往往是默笑着，“那么，我们就来谈谈最小的理想吧。”孔罗荪在这种时候，往往喜欢斜躺在租来的长沙发上，享受这片刻的悠闲。“我提

议，我们到重庆以后，要开一座文艺咖啡室，你们赞成吧？”她瞪大眼睛，挺着胸，吹散了面前的烟雾。“唔。”声韵微笑着，而且点着头，表示她赞成，“你做老板，我当伙计，好吧？”三个人都笑了起来。但是萧红突然一本正经地说，“这是正经事，不是说玩笑。作家的生活太苦，需要调剂。我们的文艺咖啡室一定要有最漂亮、最舒适的设备，比方说：灯光、壁饰、座位、台布、桌子上的摆设、使用的器皿等等。而且所有服务的人都是具有美的标准的。而且我们要选择最好的音乐，使客人得到休息。哦，总之，这个地方是可以使作家感觉到最能休息的地方。”她说完这个设想之后，满满地吸了一口烟，又把它远远地喷了出去。三个人都沉默在这个美丽的计划中了。他们又想到：必须布置一间精美的起坐室，这里面要搜集世界的文学名著，以备作家浏览，要在壁间挂世界名画等等。“这不会成为一个世外桃源吗？”“可以这样说。”萧红肯定地回答，“要知道桃源不必一定和现实隔离开来，正如现实主义，并不离弃浪漫主义，现实和理想需要互相作用的……”李声韵笑起来说：“哟！理论家又来了！”萧红兴奋地说：“你们看见有一天报纸的副刊上登过一篇文章吗？题目叫《灵魂之所在咖啡室》，说在马德里有一家太阳报，报馆里有一间美丽的咖啡室，专门供接待宾客及同事之用的，四壁都是壁画，上面画了五十九位欧洲古今的名人，有王侯，有文学家，有科学家和艺术家。而每一个人物都能表现出他们自身的个性和精神。这些生动的壁画，可以使它的顾客沉湎于这万世不朽的，人类文化所寄托的境界，顿起追崇向上之心。你们看，我们灵魂难道不需有这样一个美丽的所在吗？”两片红晕涂在了萧红的脸上，微微引起了一点咳嗽。那兴奋的样子，完全有如那座灵魂之所在咖啡室已经摆设在目前了。但是她显然有点疲倦了，让整个身子陷入沙发座位中，把视线射向天花板，也不吸烟，尽让那卷烟夹在手中，袅袅地升上一缕青灰的雾线。休息了片刻，她没有改动她的姿势，轻声地继续说，“中国作家的生活是世界上第一等苦闷的，而来为作家调剂一下这苦闷的，还得我们自己动手才成啊！”孔罗荪说：“我完全赞同，好，我们现在到‘美的’去安顿一下我们的兴奋的灵魂吧。”萧红和李声韵异口同声地说：“不，现在很累，还想在这里休息一下。”她们似乎为这美丽的计划倦着了。

8月底，池田幸子去了衡阳，端木蕻良更加着急，每天给萧红写信。^[43]9月中旬，船票终于买到了，是晚上9点的。临行那天遇到高

原，她还把船票拿给他看。孔罗荪送她们上船，在码头上，萧红又谈起“文艺咖啡室”的事，蛮有兴致地说，她们两个去筹备，一定要实现。高原忙完公事，匆匆赶到码头，找遍了全船也没有看见她们，只好失望地随着送行的人离去^[44]。萧红走后1个多月，10月25日，武汉沦陷。这一次，萧红又是有惊无险，在战争的间歇中，逃离了死地。

船到宜昌的时候，李声韵病倒了，大咯血。萧红急得够呛，所幸《武汉日报》副刊《鹦鹉洲》的编辑段公爽帮助，把她给送进了医院，这时萧红又成为孤零零一个人了。在黎明前的晦暗中，她独自去找船，在码头上被缆绳绊倒了，爬也爬不起来。她独自躺在乱糟糟的码头上，只能暗自祈祷：“孩子呀，孩子呀！你就跌出来吧！我实在拖不起了，我一个人怎么能把你拖大！”^[45]可是，尽管有流产的先兆，8个多月的胎儿还是稳睡在她的肚子里。她觉得自己会这样永远地躺着，再也起不来了。但是，还是坚持着不肯放弃，一定要活着站起来。后来被一位赶船的陌生人扶了起来，萧红才挣脱这可怕的处境。但是她赶往岸边的时候，船已经起锚了，她只好又等了一趟船才到重庆。^[46]她见到张梅林说：“我总是一个人走路，以前在东北，到了上海后去东京，现在到重庆，都是我自己一个人走路。我好像命定一个人走路似的……”^[47]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9页。

[2]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86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34—35页。

[4]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5]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86页。

[6]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7] 胡风：《悼萧红》，《萧红》，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第2页。

[8] 丁玲1981年6月24日接受美国学者葛浩文访问的谈话录音。转引自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93页。

[9]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90页。

[1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据作者说：“端木晚年回忆此类事情时，几次表示：萧红在一些问题上看得是很准的，她有几次的提议现在看来都非常重要，而且证明了她的预见，可惜都被我给阻止了。”这也使目前的研究者备感困难，真正的当事人缺席，所有的叙事都带着各自的立场，考辨起来十分繁难。

[11] 《萧军日记》，《萧军全集》第18卷，华夏出版社，2008，第468页。

[12] 《现时文艺活动与〈七月〉》，《七月》1938年第15期。

[1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9页。另参见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1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3页。

[1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3页。

[16]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

[17]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8]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19] 倪美生：《萧红遗物的几点说明》，《北方论丛》第4辑，第202页。

[2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9—120页。

[21] 国兴：《文坛驰骋联双璧》，《铁岭师专学报》1994年第1期，第39页。转引自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99页。

[2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39页。

[23] 赵淑敏：《埋藏在心底的她》，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41页。

[2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1页。

[2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39页。

[26]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2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1页。

[28]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29]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91页。

[3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5页，第126页。

[3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5页，第126页。

[32] 端木蕻良：《瞿秋白留下的旧拖鞋》，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93页。文中端木蕻良回忆寄住胡风家的时间是1933年，王观泉因此考证质疑，因为1933年萧红还没有到上海，不可能穿过这双拖鞋。实际上，端木蕻良1933年也不在上海，所有相关资料都记载他是1936年才到上海，可能他记忆的时间有误，或者是排印的错误，所以保留端木蕻良叙述。

[3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5页。

[34]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95页。

[3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6页。

[36]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3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6页。

[38]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395页。梅志的记忆可能有误，端木蕻良去重庆并不是当战地记者。

[39]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38页。

[40] 赵凤翔：《舒群与萧红》，《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2期。

[41]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42] 锡金：《乱离杂记》，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第2—4页。

[4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7页。

[44] 高原：《离合悲欢忆萧红》，《哈尔滨文艺》1980年第12期。

[45]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46] 罗荪：《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8页，第60页。

[47] 罗荪：《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8页，第60页。

第三十七章 奔逃重庆

萧红大约走了10天的水路，到达了重庆朝天门码头。

重庆位于中国内陆西南部、长江上游，四川盆地东部边缘，地跨青藏高原与长江中下游平原的过渡地带。东临湖北、湖南，南接贵州，西靠青海，北连陕西。其北部、东部及南部分别有大巴山、巫山、武陵山、大娄山环绕，以丘陵、山地为主，坡地面积较大，素有“山城”之称，长江、嘉陵江穿城而过。重庆是巴文化的发祥地，是历史悠久的文化名城。战国前后是古巴国的都城江州，以后又称巴郡、楚州、渝州、恭州。公元581年，隋文帝改楚州为渝州，重庆始简称渝。公元1189年，宋光宗先封恭王，后即帝位，自诩“双重喜庆”，升恭州为重庆府，重庆由此得名。明代明玉珍西征，建立只维持了9年的大夏国，也以这里为国都。1937年11月20日，中华民国政府发布《国民政府移驻重庆宣言》，12月1日正式在重庆办公，重庆成为中华民国战时首都，因此被称为“三都之地”。萧红到达的时候，重庆已经是当时全国抗日战争和反法西斯的最高指挥部，世界著名的反法西斯中心，形成了中国大后方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1891年重庆就成为中国最早对外开埠的内陆通商口岸，也是一个国际化的大都市。

端木蕻良接到萧红的信，知道了船名船号，就按时去接，却没有接到。第二天再去，才接到萧红。他叫了两乘滑竿，和萧红一起回到范士荣的家里。范太太热情地迎出来说：“曹太太一路上辛苦了，今天要再接不到，可要把曹先生急坏了。”萧红第一次听见人家叫她曹太太，不由惊愕了一下，随即就高兴地笑了。这无疑意味着端木蕻良亲友对她的承认与友好，曹家对她照顾得很周到。^[1]

稍事休息之后，萧红便开始了写作。她靠稿费为生，又面临生产，需要筹措费用，以她当时的影响，稿债怕也不少，加上职业性的写作习惯，都使她格外勤奋地笔耕。为了纪念鲁迅先生逝世两周年，10月，她赶写出了《鲁迅先生记》。月中，完成了四千字的小说初刊于1939年3月15日上海《大路》月刊第2号，是以临汾的见闻为素材，因为有“打倒

日本帝国主义”的口号而受到阻挠，长期不能发表。1938年10月起，国民党实行文化管制，成立了中央党部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在各省和大城市都设有类似机构。所有“图书杂志原稿”都要送审，“防止庞杂言论”。月底又完成了六千字的《朦胧的期待》，借一个女仆之口，表达了抗战必胜的信心。

11月，萧红进入了临产期，重庆已经陷入了战时的混乱，本来就差的医疗条件，随着大批难民的拥入，什么都紧缺。萧红知道端木蕻良在生活上没有什么能力，就说自己不如到江津白朗家去生产，那里有老人帮助照应，免得在这抓瞎。端木蕻良到了重庆之后，罗烽将他在江津的地址写给了他，并告诉端木蕻良，如果重庆找不到落脚的地方，可去江津找他。白朗有过生产育儿的经验，罗烽的母亲也和他们同住，可以帮助照看。他们写信去问了一下，很快得到白朗的回信，欢迎萧红去。11月初，萧红坐上轮船，到了白朗家。^[2]

据白朗回忆，萧红当时的心情很不好，从不向白朗谈起和萧军分开以后的生活和情绪，一切都隐藏在她自己的心里，对着一向推心置腹的故友也竟不肯吐露真情了，似乎有着不愿人知的隐痛在折磨着她的感情，不然，为什么连她的欢笑也总使人感到是一种忧郁的伪装呢？她变得暴躁易怒，有两三次，为了一点小事竟例外地跟白朗发起脾气，直到她理智恢复，发觉白朗不是报复的对象时，才慢慢沉默下去。有一次，她对白朗说：“贫穷的生活我厌倦了，我将尽量地去追求享乐。”这一切，在白朗看来都是反常的。连对白朗的婆婆、罗烽的母亲也克制不住地发脾气，这自然是老太太无法容忍的，弄得白朗也很难堪。她奇怪，为什么萧红对一切都像是怀着报复的心理呢？白朗推测，也许，她的新生活并不美满吧？那么，无疑地，她和萧军的分开该是她无可医治的创痛了。她不愿意讲，白朗也不愿意去触她的隐痛。^[3]所有旧日的朋友都以为萧红与萧军的分手，是她痛苦的根源，一厢情愿地朝着这个方向揣测她的心理。其实，萧红此时可能患上了抑郁症，怀孕的体力消耗，颠沛流离的困顿生活与连续写作的劳累，已经使她心力交瘁，无力倾诉自己的感受，理智也无力约束情感了，而周围富于暗示性的目光和无意识的言谈，也会让敏感的她感到被曲解而烦躁不安。

萧红在白朗家住了20多天，等待孩子的出生。在这期间，她精心地

为自己缝制了黑丝绒的旗袍。这一时期，萧红很注意衣着。路过江津的高兰，去看望罗烽、白朗，巧遇了萧红。让他不禁在心底低低叹息的，是她憔悴的面容。同时又一惊喜，萧红穿着深红色镶着大宽边的绸质旗袍，“好漂亮的衣服啊，在她应是第一次吧！”一年多未见的几个朋友，在四面透风的木板房中，以感情彼此温暖着。吃着泡菜、腌肉，喝着泸州大曲和江津特产橘精酒谈笑着往事。喝得最猛最多的是萧红，诉说着自己的伤痛，使高兰伤感而又哀戚。萧红在微醺中站起来，抽出一本书说：“为了欢迎寒夜而来的诗人，我朗诵一首诗吧。”可哀婉凄凉的诗句还没有读完，萧红就用书把脸盖住了。他们在冷而静的深夜，摸索着走下高坡，送高兰到只有两三点渔火的江边。他接过她们馈赠的一大包柑橘，登上江边的小划子之前，握手告别：“再见吧！……回来时再看你们。”萧红说：“不要回来了！再去就去到咱们家乡去了！你不想家吗？家乡这时候已经下雪了！该多冷啊！”萧红顿了一下，叹息似的说，“我们多么想那雪呀。”^[4]

江津只有一家小医院，临产的时候，白朗把萧红送进这家医院，整个医院只有她一个病人。不久，她顺利地生下了一个男孩，又白又胖，前额很低，和萧军长得一模一样。白朗头几天去看的时候，那个孩子还好好地，过了3天，再去就说死了。医生要检查死亡原因，萧红本人反应冷淡，说死了就死了吧，这么小要养大也太不容易。这个孩子无疑是萧红生活史上的又一个谜。那家医院很小，医疗档案也没有保留下来。^[5]许多年以后，梅志在《爱的悲剧》一文中写道：“就这样，她结束了做母亲的责任和对孩子的爱。”“这当然是萧红的不幸！但她绝对不是不愿意做母亲，她是爱孩子的。是谁剥夺了她做母亲的权利？爱自己孩子的权利？难道一个女作家还不能养活一个孩子吗？我无法理解。不过我对她在‘爱’的这方面更看出了她的一些弱点。”^[6]

萧红一个人住在医院里，老说害怕，闹着要出院。但白朗的房东不让她住在家里，当地有一种迷信的风俗，认为未出满月的女人住在家里是不吉利的。要住的话，就要在屋里地上铺满红布，这显然是一个刁难的借口。白朗没办法，只好买了船票，直接把萧红从医院送到去重庆的船上。分别的时候，萧红说：“莉，我愿你永久幸福。”白朗说：“我也愿你永久幸福。”“我吗？”萧红惊问着，接着是一声苦笑，“我会幸福吗？

莉，未来的远景已经摆在我的面前了，我将孤寂忧悒以终生。”^[7]在所有人不解与猜疑的目光中，萧红是会感到孤寂忧悒的，但是，她又没有能力彻底脱离这个朋友圈子，时时需要他们无私的帮助，就像她无法挣脱战乱的历史一样，情感的挣扎总是以失败告终。罗烽事先给端木写了信，告知“生一子已歿”，还有萧红抵达重庆的船班日期。

回到重庆之初，他们可能借住在一个朋友家，萧红脸色稍微红润了些，香烟也抽得少了，精神比较振奋。和黑龙江老乡学运领袖魏克敦谈起他们1928年投身“一一·九”反五路游行示威的往事，有声有色地又说又笑。^[8]萧红在江津生产期间，端木通过友人，已经在长江沙坪坝的对岸，歌乐山云顶寺下面找到了房子。那是乡村建设所创办的招待所，入秋以后，几乎没有人居住，又设有食堂，附近有莲花池，山腰建有著名的歌乐山保育院，院长是王昆仑的夫人曹孟君。重庆冬天的气温平均10℃左右。那里的环境幽静，非常适宜休养，也适于写作。接到罗烽的信，端木蕻良就到码头去接回了萧红。两个人见面之后，再也没有提起孩子的事情。在端木蕻良可能不便触动她的伤心事，在萧红也不想让端木蕻良分担自己的烦恼，希望了断过去的一切恩怨情仇，更轻松地开始生活与工作。

端木蕻良为求生计，每天早出晚归，下山先到北碚复旦大学上课，再去沙坪坝编辑《文摘战时旬刊》，在三地来回奔波。有时候赶不上轮渡，就在随便什么地方挤住一宿，人迅速地消瘦了。而轮渡又经常发生翻船事件，萧红听说了就坚决不许端木蕻良乘船，要他绕远坐汽车，这样耗费的时间就更多，汽车票也很难买，去晚了就买不到，而且临时找房间也很难。端木蕻良只得早出晚归，一度连他们的近邻、住在山坡下的音乐家季峰和沙梅夫妇竟以为端木蕻良不在这里住了。^[9]萧红则独自在家写作。她拖着产后病弱的身体，在这里应新华社之约，为纪念世界语创始人柴门霍夫的专刊，完成了散文《我之读世界语》。又把《万年青》和《在东京》两篇文章，改写成《鲁迅先生》，分一二两篇发表在《新华日报》上。萧红喜欢孩子，特别是失去两个孩子之后，天然的母性更加需要寄托，对儿童教育有着浓厚的兴趣，常常和曹孟君一起散步，谈论儿童教育的问题，还到保育院去参观过。保育院是国民党妇女指导委员会出资办的，早期的孤儿是李宗仁从战区带出来的孩子，第一

夫人宋美龄常常带着一群记者来视察。院里的职工分为亲国民党和亲共产党的两派，蒋夫人一来，欢迎的标语中时常出现几条“蒋夫人，我们要吃饭”的标语，很是煞风景。保育院的资金拮据，孩子们和职工的生活都很清苦。闲暇的时候，端木蕻良和萧红经常去看孩子们，帮助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成了不在编的职员。有一个叫林小二的孩子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萧红专门为他写了一篇散文《林小二》，端木蕻良以保育院为背景的长篇《新都花絮》中有一个叫小小的孩子，也是以他为原型。^[10]

12月22日，端木蕻良陪同萧红到枇杷山的塔斯社重庆分社，接受了塔斯社记者、《苏联文艺》主编B.H.罗果夫的采访。罗果夫主要是想了解鲁迅的情况，特别是他和瞿秋白的关系，以及谁还比较了解鲁迅的问题，大概是为写作鲁迅传做准备。萧红向他讲述了和鲁迅相识的过程，如何在鲁迅的支持下出版《生死场》的情况，回忆了她所知道的鲁迅与瞿秋白的友谊，还有其他左翼文化人和鲁迅的来往。萧红建议他去采访的人，除了他的两个弟弟以外，多数和鲁迅有同乡关系，老朋友许寿裳、蔡元培，学生韦素园、孙伏园、许钦文兄妹，此外就是作家台静农，以及俄文翻译家曹靖华。1939年在鲁迅逝世3周年的集会上，他们再次会面。此后，罗果夫和萧红学习汉语，在她的指点下读鲁迅，并且读懂了《阿Q正传》。1939年10月，在苏联驻华大使馆召开纪念十月革命胜利的纪念会上，他们受到罗果夫的邀请。出席会议期间，罗果夫表示要翻译他们的作品，希望允许并且协助。他们高兴地答应下来，后来罗果夫翻译出版的《中国短篇小说选》收录了萧红的《莲花池》，萧红的作品第一次为俄罗斯读者所了解。直到年底他即将回国之前，罗果夫对萧红做了最后的告别拜访。^[11]罗果夫回国途经新疆，遇见了茅盾，向他谈起对萧红、端木蕻良的印象。1940年3月28日，茅盾在给蒋锡金的信中写道：“罗果夫过此时，曾与略谈，彼时端木与红姑尚未赴港，果于端木、红姑皆赞许。”

也是在这个月，池田幸子只身来到重庆，住进米花街1号阴暗的小胡同。她已经身怀八九个月的身孕，鹿地亘在四处忙于反战同盟的宣传工作，听说萧红在重庆格外高兴，就邀请她到米花街1号同住。这让萧红很为难，端木蕻良的奔波劳累已经让她担心，而池田又是来中国支持

抗战的外国友人，和她有着不浅的交谊，眼看又要分娩。她和端木蕻良商量，端木蕻良当然只好支持她去照顾池田。萧红从歌乐山上搬到了重庆市里，端木蕻良也过起了歌乐山、北碚、沙坪坝、米花街四地的游击生活。

有一次，她们在一家茶馆休息。因为怀孕而着装宽松随便的池田，觉得别人看自己一定很奇怪。萧红和她开玩笑，让她说是从前线下来的伤兵。池田接着她的玩笑，指着自己的手腕说，是的，就说日本兵在这里刺了一个洞，而后一吹，就把我吹胖了。而且，她觉得中国的老百姓是一定会相信的，因为一切坏事和奇怪的事，日本人都做得出来。这使萧红回忆起自己小弟弟的一次被吹的经历。1910年开始，东北流行了最严重的黑死病（鼠疫），大面积的蔓延虽然被遏制了，但是在局部地区还有。在萧红10多岁的时候，她的小弟弟被传染上，天主堂的英国医生在他的肚子上切开一个小口，插上针管，让凉水通过接在针管上的长皮管灌进他的肚子里，也像吹了似的。弟弟后来死了，这个情节让萧红难以忘怀，把它写进了《生死场》的《传染病》一节，放在平儿的身上，连学医出身的鲁迅看了都觉得匪夷所思，说在医学上可没有这样的治疗方法。池田认为那是外国人跑到中国来做实验，把中国人当成实验室里的动物，几百人用同样的方法治疗，然后统计出数据，多少人死掉，多少人康复，多少人无效，来证明设想。在他们自己的国家，这样随便的实验是不被允许的。池田的父亲是军医，在东北的时候，用德文写了很多日记。她为了学德文而读父亲的日记，发现里面写着，关于黑死病到满洲去试试，用各种的药、各种的方法试试。而且在他和朋友的闲谈中，说到中国去治病很容易，因为中国人很多没有吃过药，所以吃一点药什么病都可以治，给他们一些牙粉吃，头痛也好了，肚子痛也好了。萧红听着像是海外奇谈，其时她不知道，以“原木”为代号拿中国人进行细菌实验的日军“731”部队，正在她的故乡哈尔滨摧残中国人。由此又说到了报上登载日本兵吃人肉的消息，池田认为他们吃女人肉是可能的，因为女人肉白、很漂亮，一定是几个人开玩笑，说用火烤着吃一吃……因为他们今天活着，明天活不活着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回家也不知道，是一种变态心理……萧红深信不疑，就像中国人相信外国医生比中国医生好一样。^[12]1939年的1月9日，她把这次闲谈写成了文章初刊于1939年1月15日重庆《全民枪战》五日刊48号。

上海沦陷之后，绿川英子和丈夫刘仁也流亡到香港，1938年返回武汉。由郭沫若推荐，绿川英子在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国际宣传处的中央电台担任日语广播员。日军特务机关查出她的真实姓名，于1938年11月1日在东京的《都新闻》上，刊登她的照片，并称之为“娇声卖国贼”，还给她的父亲写信，要他“引咎自杀”。武汉失陷之后，大约11月底，他们随国民政府机关迁到重庆。他们也在为房子发愁，找房子的时候，遇到了刚刚在旅馆中落下脚的梅志。^[13]因为一时找不到住处，绿川英子就在米花街1号的池田幸子家短暂住了些日子，后来搬到了学田湾。^[14]

年底的时候，萧红先是在街上碰见绿川英子。绿川英子看见萧红和往日一样闪烁了两只大眼睛，发出响亮的声音，可是从她身上总有一种不是相隔一年而是相隔数年的感觉。战乱中的人，总是变化大的，隔世之感是常态。她对萧红说：“你的名字漂亮，你的文章也漂亮，而你本人更漂亮了。”萧红娴静地听着，代替了初次和异国同性见面的酬答。其实到这时为止，萧红在她的心目中只不过是现代社会中通常的“女作家”罢了，有优雅的文章和罗曼蒂克的生活。以女色出现在文坛，跟着女色的消失，也一同在文坛消失……不久，她搬到米花街1号，与池田幸子、萧红同住，逐渐改变了原来的看法。三个人形同姐妹，在互助中一起快乐地生活。汉口陷落以后，战局告了一个段落。她们生出远离前线的安闲感，白天在重庆所具有的享乐生涯中度过，夜里就又落在不与战争相关的闲谈中。在这些场面中，萧红便是一个善于抽烟，善于喝酒，善于谈天，善于唱歌的不可少的角色。她常常为临盆期近，不便自由外出的池田煮她所得意的拿手牛肉，并且像亲姐妹一般关心地和池田无话不谈。绿川英子向池田讲起在武昌码头看见端木蕻良和萧红的情景，蒙蒙的细雨中，大腹便便的萧红夹在濡湿的蚂蚁一样的逃难人群中，自己撑着伞，提着笨重的行李，步履艰难。而轻装的端木蕻良，则拿着手杖站在一边。萧红只得时不时用嫌恶而轻蔑的眼光，看看自己那日渐隆起的肚皮……池田幸子不止一次地向绿川英子感叹：“进步作家的她，为什么另一方面又那么比男性柔弱，一股脑儿被男性所支配呢？”^[15]

当时，池田幸子和鹿地亘、绿川英子夫妇都在重庆搞日本人反战同盟活动，经常邀请端木和萧红做对敌广播讲话。但他们很忙，常常抽不出时间去参加这些活动。萧红很爱打扮，身体复原以后，就要端木蕻良

陪着她去买了几块衣料。萧红拿着衣料去找池田幸子和绿川英子，为她商量衣服的式样。有一次，萧红一个人去找她们，直到天黑也没有回来。端木蕻良不放心，就去接她。一进池田幸子的门，看见她们三位女士谈得正欢，桌上放着咖啡和零食。见端木蕻良来了，很高兴地迎接了他。端木蕻良说时间不早了，要接萧红回去。她们立刻笑起来，开始和端木蕻良打趣。池田幸子说：“分开这么一会儿就不行了？怪不得萧红这么漂亮呢，买这么多衣料打扮她。”绿川英子也笑着说：“萧红好不容易出来了，我们是不会放她回去的。”端木蕻良只是一个劲地傻笑。萧红很高兴，温情地看着端木蕻良说：“我今天不回去了，你也不要来接我，我们聊够了，我会自己回去的。”池田幸子说：“萧红在我们这，你就放心吧。没人把她抢了去。”端木蕻良没办法，只好独自回去。^[16]过了几天，萧红才回来，身上穿着新旗袍，那是用端木蕻良为她买的一块黑丝绒裁制而成，还镶上茶金色的丝边。^[17]

绿川英子听到的都是对于端木蕻良和萧红关系不好的议论：“人们就不明白端木为什么在朋友面前始终否认他和她的结婚。尽管如此，他对他的从属性却是一天一天加强了。看见她那巨大的圆眼睛，和听到她那响亮的声音的机会也就日渐减少。”^[18]萧红的身体尚在复原中，又有自己的事情要做，自然不可能扔下端木蕻良，长久陪着她们闲谈。由于语言的问题，绿川英子与池田都和胡风来往甚多。鹿地亘夫妇和绿川英子发表公开演讲的时候，经常要由胡风当翻译。《新华日报》的十六名记者从武汉护送报社的器材乘小江轮撤退到鄂西某地，途中被日机轰炸扫射而牺牲，是第一批为抗日救国的文化事业殉难的烈士。在1939年12月3日的追悼会上，绿川英子做了讲话，是由刚到重庆第三天的胡风当翻译，胡风还买了红绸，写上“民族英魂”，送到追悼会上。^[19]而且，任何一对夫妻都需要自己独立的空间与时间，朋友是不应该随便搅扰和干涉的。绿川英子夫妇搬到学田湾，她们也就很少见面了。萧红搬下歌乐山以后，她们几乎就断了来往。至于端木蕻良否认与萧红结婚，大概只是回避这个话题。抗战胜利以后，绿川英子随丈夫带着儿子奔赴东北，在哈尔滨担任东北社会调查研究所研究员。解放战争临近的时候，全家撤退到佳木斯，她因为人工流产手术感染，于1947年1月10日离世，享年35岁，也是让人扼腕叹息的憾事。

胡风携带怀着孩子的梅志和大儿子，于1938年12月1日到达重庆，住在瓷器街永华旅馆的一间七八平米的小房子里，那还是朋友刘雪苇的乡专门为他们让出来的。胡风为了生计，在复旦担任日语和文艺理论的教授，每周6节课，文学院长伍蠡甫为他设了一门创作课。胡风为了生计，从住处赶到黄桷镇的复旦大学，一次来回要3天。此外，还在国际宣传处以特派员的名义，从事一份工作。1939年的1月，日军开始轰炸重庆，计划4次，直到雾月来临，气象不允许飞行为止。1月15日凌晨2点，梅志开始阵痛，用滑竿抬着走了三四家医院，都因为人满为患而不收。江苏医院的一位女医生说，你们赶快回旅馆去，我立即就来。回到住处，天已经大亮，医生赶来帮助她，直到11点才生下一个女孩儿。医生刚将孩子洗好，警报就响了起来，她连手都来不及擦干净，夹上包就跑，只来得及留下一句话，说明天她会来复查的。^[20]

萧红听说梅志生了孩子的消息，就拿了一株一尺长的红梅花，去看梅志。她穿着一身黑丝绒的旗袍，亭亭玉立地站在梅志面前，显得十分高贵清雅，脸色也像梅花白里透出点淡淡的红色，梅志觉得她真美，忘了普通的应酬，拉着她的手亲亲热热地说起话来。萧红坐在她的床边，看了看一团血红的小婴孩。胡风接过梅花没有地方插，就把它捆在梅志的床头上，自己有事出去了。“你的孩子呢？一定很大了吧？”梅志关心地问她。“死了，生下来三天就死了！”她有点凄然地回答。梅志大吃一惊：“怎么会死的？是男孩还是女孩？”“是男孩。唉！死了也好，我怎么拖得起呀……”停了一会儿，她又讲了自己在宜昌赶船跌倒爬不起来的的事情，当时就希望孩子跌出来，“我实在拖不起了，我一个人怎么把他拖大！……”梅志不能说什么，就顺着她的话，说了一堆做女人生孩子的难处。两个人都为做女人而叹息。梅志的儿子玩儿得满头大汗地进来了，他高兴地叫着萧姑姑。萧红说：“他长高了，可是瘦了。”梅志仔细地望着她说：“你倒比过去胖了，精神也好，穿上这衣服可真漂亮。”她高兴地说：“是我自己做的，这衣料，这金线，还有这铜扣子，都是我在地摊上买的，这么一凑合不是成了一件上等的衣服了吗？”梅志心想原来她是爱美的，也很有审美力，过去是没有时间，没有心情打扮自己，这次可自己动手精心打扮了。胡风回来后，他们就带着大孩子一同出去了。

这一时期，他们经常去看胡风夫妇，如果是萧红一个人去，他们就谈得很好，如果是和端木蕻良一起去，就显得无话可说。梅志觉得可能是自己不愿意说，萧红也不敢随便说。有一次，萧红顺路去看胡风夫妇，梅志看见萧红就想起萧军从兰州寄来的信和照片。她不假思索地从抽屉里取出来给她看。萧红仔细地看信，也看了照片，看了正面又看反面。反面写着：“这是我们从兰州临行前一天在黄河边‘圣地’上照的。那只狗也是我们的朋友……”萧红手里拿着照片一声不响，脸上也毫无表情，刚才的红潮早退了，脸上显出白里透青的颜色，像石雕似的呆坐着。梅志发慌了，后悔了。“想不到萧红对萧军还有这么深的感情，看得出她心里是后悔、失望、伤心的。这张照片对她是个不小的打击，但又是必然要来的一个打击。”后来她像醒过来了，仍旧没有做任何表示，只是说：“我走了，你同胡风说我来过了。”萧红逃避似的匆匆走了。^[21]

在梅志这不经意的举动只当是朋友之间传递信息，而且她以为萧红不会在乎。而对于萧红来说几乎是被揭了疮疤，刚刚淡忘的屈辱痛苦又被照片唤回，平静的心态也被扰乱。从梅志描述的着装和精神状态来说，萧红虽然失去了孩子，但是和端木蕻良在一起的生活是有幸福感的，未必是出于对萧军的感情，即使有感情也会封存心底。她不愿意提起不堪回首的往事，自然只好逃也似的匆匆离去。回到家里，她和端木说起这件事，端木蕻良问：“孩子多大了？”萧红淡淡地说：“谁知道！”^[22]可见萧红对这件事情是没有太大兴趣的，朋友的好意反而使她心情黯淡。这大概就是她和这些朋友日益疏远的主要原因。

萧红和端木蕻良一直计划出一本以鲁迅命名的杂志，想赶在鲁迅逝世二周年的时候出版。为了配合许广平在上海创办的《鲁迅风》杂志，感到为鲁迅做的工作太少了，急于多做一些事情，四处联络希望能够面世，但是由于颠沛流离的战乱生活而无法实现。1938年底或1939年初，许广平给萧红写信，让代为搜集重庆纪念鲁迅逝世二周年活动的新闻报道。萧红因为没能参加纪念活动，当时没有留意，事过之后则不易查找，一时难以辑全，她深感懊悔。3月4日，她在给许广平的信中，表达了自己的心情之后，讲述自己办《鲁迅》杂志的计划。她觉得自己一开始操之过急了，不应该赶时间，但是并不放弃，想尽办法收集稿子，找出版关系，还要设法弄钱。她设想刊物的装帧要美观，因为鲁迅先生

喜欢漂亮的书籍。稿子宁缺毋滥，所以出不定期刊，有钱有稿就出一本。容量要大，本头要厚，计划每期载长篇一个、短篇两三个，散文一篇，诗有好的就上一篇，没有好的就不上。要有研究文章和传记。她恳请许广平写回忆录，因为年轻人对于自己敬仰的导师知道得太少了，希望在他的生活细节中学习做人。她还打算请鲁迅的老友茅盾和台静农等写文章，使更多的人了解鲁迅、学习鲁迅。并且提到他们在重庆的朋友，提起鲁迅的时候，都以“导师”称呼，就像“街上的车轮”和“檐前的滴水”一样，“这声音到处响着的”。当然，这个计划也最终搁浅，战争的环境使她无法正常开展自己的计划。

雾季一过，天气好起来，日军又开始实行大轰炸计划。5月3日，5月4日，连续两天，成群的日机，沿长江北岸向人烟最稠密、工商业最繁华的市区轰炸，投放大量的燃烧弹，大火烧了两天两夜，死伤4000余人，市廛被大火焚毁3/4，十万人无家可归。萧红远在歌乐山而幸免于难。12日，她下山进城，眼看繁华市井已成瓦砾成堆的死城，废墟中还冒着烟，空气里混合着尸体腐烂和烧焦的气味。这天，又有四十余架日机来轰炸，她躲在中央公园的铁狮子附近逃过一劫。13天后，铁狮子毁于日机的炸弹，几百名无辜者丧生。萧红义愤难平，写下了《轰炸前后》，发表在端木蕻良编辑的《文摘战时旬刊》，改名为《放火者》，控诉日本法西斯的野蛮行径。

端木蕻良和萧红发现住的房子里闹耗子，起先不知道，带的一些食物都让耗子拖得七零八落的。蜀地历来以鼠患著称，这使来自北方的人非常不习惯。胡风出生才十几天的女儿，就被老鼠抓咬得皮破血流，梅志心疼得大哭一场。^[23]萧红特别害怕耗子，一见到就会惊叫起来。还有一次，耗子互相追逐，居然掉到了帐顶上^[24]。再加上端木蕻良每天上班路太远，交通又不便利，已经疲惫不堪。端木蕻良就去找孙寒冰，商量是否能为他俩找一处离复旦大学比较近的房子。5月，孙寒冰在黄桷树山下苗圃，为他们找到两间空房子。^[25]

[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29页。

[3] 白朗：《遥祭——纪念知友萧红》，1942年6月15日《文艺月报》。

[4] 高兰：《雪夜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39页。

[5] 根据对白朗养女金玉良女士的一次采访，她是听她母亲生前说的。1999年6月《香港文学》登载了金玉良的《一首诗稿的联想——略记罗烽、白朗与萧红的交往》，她在文中说：“一天，萧红对白朗说牙疼，要吃止痛片。白朗给她送去德国拜耳产的‘加当片’，这是比阿司匹林厉害得多的镇痛药。第二天一早，白朗很早就去医院，萧红告诉她孩子夜里抽风死了。白朗性格率直爽朗，遇事少转脑筋。听到这突然的消息马上急了，说，昨晚孩子还好好的，怎么说死就死了？她要找大夫理论。而萧红死活阻挡不让找大夫……”这应该是关于这个孩子最权威的说法，因为当时只有白朗在她身边。梅志的惶惑也是来源于此，她在1995年秋接待笔者的采访时，也是持这样的说法。但是，我最初采访的时候，听到的是另外的死因。这些说法都出现在20世纪90年代初，白朗和梅志都已经进入暮年。白朗有过两次精神分裂的经历，一次是在延安整风的时期，失语一年半，满嘴牙齿都脱落；另一次，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梅志由于胡风案件，也有过长期被监禁的历史，容易接受这样的说法。所以，这种说法带有后设的性质，叙事者的精神状况对于其可靠性会有影响。实际上，白朗并没有看见死婴，而且，所有资料都未显示死婴。如果医护人员不介入，产后的萧红是无法独自处理尸体的。她们的推测基于萧红一开始就不想要这个孩子，曾经打胎未成，加上她们都认为萧红并不爱端木蕻良，留恋的是萧军，是为了气萧军才和端木蕻良结合，所以才有这样的结论。梅志的推断则是针对端木蕻良，认为是端木蕻良不愿意接受这个孩子，逼得萧红出此下策。在萧红的婚变中，他们都是同情萧军而排斥端木蕻良的。实际上还有两种可能性：其一是孩子根本就没有死，萧红偷偷送人了，为了一了百了结束和萧军的联系，向朋友隐瞒了真相。即使孩子真的死了，也可能是没有育婴经验，在睡眠中被子盖得过多窒息而死，小婴儿是非常脆弱的，稍有不慎就会夭折。而且，即使死了，医护人员是不可能不知道的。所以，这一说法的漏洞很多，带有臆想的性质。

[6]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7] 白朗：《遥祭——纪念知友萧红》，1942年6月15日《文艺月报》。

[8] 张琳：《忆女作家萧红二三事》，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64页。

[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丁言昭《萧红传》。

[1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等。

[11] [苏] B.H.罗果夫、李良佑：《同萧红与潘梓年谈论鲁迅——摘自30年代的笔记》，《新文学史料》2009年第10期。在这篇文章中，罗果夫还提到20世纪20年代

在哈尔滨和萧红学汉语的往事，可能时间记忆有误。如果是30年代初，是有可能的。

[12] 萧红：《牙粉医病法》，《萧红全集·散文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14，第343页。

[13]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10页。

[1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0页。

[15] 绿川英子：《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6页。

[16]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54页。

[17] 赵淑敏：《埋藏在心底的她》，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一辑，哈尔滨出版社，1993，第141页。

[18] 绿川英子：《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6页。

[19]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10页。

[20]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14页。

[21]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2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23]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15页。

[2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2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5页。

第三十八章 栖身北碚

5月，他们搬下了歌乐山。^[1]夏天，孙寒冰和文摘社负责人贾开基知道萧红已经回到重庆，身体也好时，就到他们苗圃中的家里来看她，还想请萧红在复旦大学担任一两节文学课。萧红连考虑也不考虑，就一口回绝了，说得孙寒冰和贾开基几乎下不了台。端木蕻良也不会圆场，但他说和萧红再商量商量。孙寒冰和贾开基走了以后，萧红说：“我怎么能去教书？教书必得备课，还要把讲义编好。这和写小说散文不一样。讲课时间长了，就会变成‘学究’，要搞创作也只会写‘教授’小说了。有人写小说就有学究味儿，我不教书，还是自由自在地搞我的创作好。”端木蕻良知道萧红崇尚的就是自由，觉得她说得也对，就不再提教书的事了。萧红笑着说，“有人巴不得到大学去教书呢，我可不稀罕教授头衔。”端木蕻良笑着说：“不去就不去吧，干吗把矛头对准‘在下’呢？”萧红咯咯地笑着说：“我现在是教授家属，否则连住的地方也没有呢！”两个人高兴地笑作一团。从这时开始，他们才过上不受外界干扰的夫妇生活。因为离市区很远，来往的旧友不多。^[2]

苗圃离复旦大学很近，学生来访的不少，萧红也参加了一些社会活动，复旦的师生当时组织了读书会和抗日文艺习作会，经常在月夜的旷野聚会讨论。中秋之夜，师生唱起《流亡曲》，萧红安慰周围的同学：“不要悲伤的，我们总有一天要打回老家去的。”^[3]

萧红因为拒绝了教授的聘任，在这里当起了专职的“教授夫人”。端木蕻良有固定的工资收入，加上额外一些稿费和编辑收入，还有萧红的稿费，两个人的经济条件是比较充裕的，生活环境也还算安稳。萧红沉浸在创作中，和以往的朋友基本断绝了来往，以至于被称为“自囚在两个人小世界中”。^[4]实际上，摆脱了原来的情感纠葛，在新的环境和新的朋友圈子中，心灵的创伤可以及早复原，精神也可以自由舒展，更专注于创作。到8月底的时候，萧红已经完成发表了小说六部、散文七篇。此外，她这个时期的身体已经出现病象，时常干咳，是肺结核的症状。当时，重庆的物价很贵，营养条件很差，医疗条件也很差，肺

病、心脏病和肠炎、疟疾是多发病。萧红染病之后，曾经给端木蕻良的二哥曹汉奇写信，了解北平协和医院开办的西山疗养院的情况。当时，曹汉奇因为脊椎骨结核，正在协和医院开办的西山结核疗养院治疗休养。

秋天，他们又搬到了秉庄。那是黄桷镇上仅有的一栋二层的现代楼房，是复旦大学的教授宿舍。他们住一楼的一间房中，进楼一个大通道，房间在北面，阳光要透过楼道照进屋里，大约和筒子楼的学生宿舍相似。^[5]复旦大学因日本入侵从上海迁到重庆，当时有一千多名学生，不少内迁的著名作家应邀担任教职。除了胡风以外，靳以、马宗融、方令孺等都在那里当教授。学校的校舍和设备都非常简单，大教室设在一个大户人家的祠堂里，小教室则征用附近民房，都是平房。环境艰苦，生活单调，为了买一点小东西都要过江，信件稍微快一点。^[6]萧红在秉庄写作更加勤奋，加上周围都是以读书写作为职业的高级知识分子，一般不喜欢交际走动，萧红和外界的交往更加稀少。她家的窗户上糊了暗色的纸，加上熬夜写作、白天休息的作息时问，邻居从来看不见端木蕻良出门，以至于住在她楼上的靳以夫人，根本就不知道有这么一家邻居。^[7]

萧红在写作和家务中，支撑着病弱的身体，乐观地参加了一些社会活动。9月10日，由胡风、陈子展发起，“中华文艺界抗敌协会北碚联谊会”在黄桷树镇的王家花园成立。参加的十七人中，除了担任复旦教授的那些著名作家之外，还有作家何容（老谈）、老向（王向辰）、《文艺》月刊主编胡绍轩等。萧红和端木蕻良一起，参加了这次联谊会。电影剧作家王林谷在北碚还组织了“火焰山文艺社”，半月出壁刊一期，萧红以稿件支持，还应“火焰山文艺社”之邀，为文学爱好者讲座。^[8]

经常来的还有家乡沦陷的东北老乡，李满红、姚奔、赵蔚青都有刻骨铭心的丧失故土之痛。他们既喜欢唱歌，又爱写诗，早就知道端木蕻良与萧红，因此常到秉庄来看望他们。李满红身体不好，有青年诗人之称，还会舞剑，有时特意带了剑来舞给他们看。姚奔也经常在网上发表诗，非常热情，除了帮助萧红记录资料，还自告奋勇地为端木蕻良复写文章。他们来的时候，遇到吃饭就吃饭，遇到包饺子，就和萧红一起包饺子。端木蕻良什么都不会做，萧红就笑他生来就有“坐享其成”的福

气。李满红说能伺候两位老师，还是他们学生的福气呢。因为他会舞剑，说将来要为两位老师当保镖。^[9]他们当时都在重庆东北青年教育救济处办的东北青年升学补习班学习，准备考大学，住地在离黄桷树镇不远的文笔垞。李满红写诗，端木蕻良为他修改推荐诗稿，后来又设法帮他出版诗集，获取币值高的港币稿费，补贴清贫的学生生活。萧红和端木蕻良都鼓励他们学外语，姚奔和赵蔚青考上了复旦大学英语系，李满红改考俄文，进入迁到山西固城的西北联大。^[10]

10月19日，是鲁迅先生逝世三周年。搬入秉庄之后，萧红就着手创作《回忆鲁迅先生》的长篇回忆录。她对端木蕻良说：“我不愿意写长篇大论的文章，我觉得鲁迅先生就是在日常生活上，也随时在关心青年。我要凭着记忆，一点一滴都写下来。没有见到鲁迅先生的人，会觉得鲁迅先生一定会很严厉。但见到鲁迅先生之后，时间越长，就会觉得鲁迅先生是非常慈祥的。”^[11]怀着对鲁迅先生的无限怀念与崇高的敬仰，萧红已经写了不少回忆鲁迅的短文。刚到北碚的时候，她身体衰弱，体力不济，为了赶时间写作，萧红就请姚奔帮助做了部分的记录，先由萧红口述，然后再整理成文。他们有时在嘉陵江边大树下的露天茶馆里，有时在自己的小屋里，边回忆边讲述边写作。此时，她把以往写作的零散文章重新整理、修订，完成了长篇回忆录《回忆鲁迅先生》。1939年10月26日脱稿后，萧红把它寄到上海，请许广平先生审订。这篇文章1940年7月由重庆妇女生活出版社出版单行本的时候，还附有鲁迅先生的老朋友许寿裳先生所作的《鲁迅的生活》和许广平先生的《鲁迅和青年们》两篇文章。后记中写道：“右一章系记先师鲁迅先生日常生活的一面，其间关于治学之经略，接世之方法，或未涉及。将来如有机会，当能有所续记。”这是萧红要端木蕻良用她的名义写一篇后记，端木蕻良写这几句话时，也是受到寿裳先生的启发才写的。但是，萧红不同意。她说，你怎么敢这样说呢？她要端木蕻良把这话删去。端木蕻良说，个人有个人的感受和理解，把个人的感受如实记录下来，对将来研究鲁迅先生的人，还是能提供一些有参考价值的资料呢。许寿裳先生也说，不要删，将来写续篇时，知道多少说多少，知道什么写什么，怎样理解就怎样写，读者还可以从你的理解中多得到一些看法呢。所以还是没有删去。^[12]

萧红和端木蕻良显然是一对创作上的伙伴，经常在一起切磋讨论。戴望舒在香港主持《星岛日报·星座》，给萧红和端木蕻良来信约稿。他希望是长篇，以便连载。端木蕻良本来有长篇的计划，也为解决生活问题，就一口答应下来准备写一篇民族抗战的小说《大江》。戴望舒为了使版面活跃，又来信要端木亲笔题写篇名。萧红看了信，顺手在桌子上提起毛笔，在毛边纸上写上“大江”两个字。后来他们就把这两个字寄了出去，作为端木蕻良连载小说的题目。萧红觉得自己写得不好，只是留个纪念，但是端木蕻良觉得她的字写得很好。不久，端木蕻良因感受风寒，犯了风湿病起不了床。他打算写信告诉戴望舒，登个启事说：“作者有病暂停。”萧红让他不要停，由她来接着写。她将《大江》从头到尾看了一遍，向端木蕻良说了自己的想法，端木蕻良认为可以，就写了下去，写一段和端木蕻良念一段，端木蕻良觉得好，就寄出发表了。^[13]

10月，萧红为了参加苏联大使馆在枇杷山举行的十月革命纪念节庆祝活动，从北碚到了重庆，住在一家旅馆里。曹靖华来看她，她向曹靖华打开自己的精神世界，谈了自己的经历和所受的屈辱。曹靖华感叹着说：“认识了你，我才认识了生活。”“以后不要再过这种生活了……”后来，萧红和端木蕻良又一起去探望曹靖华，曹靖华发现端木蕻良的《大江》的原稿上是萧红的字迹，便问她：“为什么像是你的字呢？”萧红答道：“我抄的……”曹靖华坦率地说：“你不能给他抄稿子，他怎么能让你抄呢？不能再这样。”^[14]曹靖华看见的大约就是端木蕻良生病期间，萧红代笔的那段文字，而萧红的回答大约是为了掩饰代笔的实情。战时的邮路不畅通，为了防止稿件的意外遗失，当时端木蕻良请姚奔等学生又帮助抄录了一份^[15]，萧红代为抄写的可能性不大。

萧红一直都想写长篇，只是流离失所的逃亡，使她不能沉下心来写作。生活安定下来以后，她开始写作《马伯乐》。最初的叙事动机是短篇《逃难》，发表于1939年1月21日《文摘战时旬刊》，主人公何南生在这部长篇中化身为马伯乐。萧红极尽她讽刺幽默的才能，把她对新式小知识分子尴尬历史处境与精神缺陷的认识，集中在这个只会逃避现实、说大话而一无所能的“没用的人”的身上，也通过他逃难过程中的见闻，展示了战时社会的众生相，其鞭辟入里的批判性延续着鲁迅国民性的思考。端木蕻良已经给《文艺阵地》写信，告知萧红在创作长篇，有连载

的意向，但是，在重庆期间却没有发表。有人推测，大概是由于1938年4月张天翼发表了《华威先生》，引起了轩然大波的争论。一些激进的言论，以之为贬损了中国人的形象，“可资敌作反宣传的材料”。争论持续一年多，最激烈的时期恰恰是在重庆的1939年下半年，这导致了作者和编者共同的犹豫，萧红中途辍笔没有完成这部长篇。^[16]

萧红这一时期的家务负担是很重的，端木蕻良身体不好，工作也繁忙，基本没有什么生活能力，加上萧红一开始就觉得他为自己做了牺牲，也珍惜他的文学才能，所有的家务琐事都要自己去料理。尽管雇了一个四川小女佣，有些事情她大约是不放心让女佣做的，或者小女孩儿也不会做。比如炊事，她喜欢亲自下厨为端木蕻良做拿手的俄国大菜：炸牛排、羊肉饼、煮罗宋汤等，这和她早年的哈尔滨生活有关系。由于在日本生活过，萧红还精通日本料理，特别拿手的是日本鸡素烧。但几乎没有做过在上海为鲁迅做过的葱油饼，可见重庆时期萧红的生活方式是很洋派的^[17]，生活的质量不是很低。萧红有些劳碌命，做家务多少有些自愿，既是对枯燥写作生活的调剂，也是女性安排生活的乐趣所在。她的母亲一心想把她培养成大家闺秀，她所上的女校有家政的教育，在上海时期，许广平看到她熟练的面食技术，就曾感叹：“如果有一个安定的，相当合适的家庭，使萧红先生主持家政，我相信她会弄得很体贴的。”^[18]梅志曾亲自看见她随着保姆，在杂货摊上选购日用品，匆匆忙忙地走着，只想赶快离开。梅志看到这个情景，也不便和她打招呼。胡风带着梅志去看望靳以的时候，也绕过萧红和端木蕻良的家门。梅志看见过傍晚散步看风景的萧红，邀请她到家里坐，萧红犹豫了一下说：“不了，下次吧，下次我会去看你们的。”胡风一直关心萧红的状况，但梅志知道萧红是不会再来他们家的。深秋时节，梅志经常在下午到复旦大学收发室取邮件，每每看见端木蕻良穿着咖啡色的夹克，低着头在前面走，萧红相隔两米远，低着头尾随其后。不知道他们关系的人，只当是两个路人呢。知道的也可以认为他们不和刚吵了架哩！都低着头不高兴和人打招呼，别人也就不去和他们打招呼了。萧红有时在旗袍外面加一件红毛衣，背影看去比以前消瘦多了，肩耸得更高，抬着肩，缩着脖子，略微佝偻着背，真不像一个还不到30岁的少妇。无法和上海时期那个昂首挺胸、和胡风在马路上赛跑，踏出一串皮鞋脆响的北方姑娘联系起来。她看见的完全是一个早期肺病患者的形象，可见萧红

的消瘦与病弱。有一个东北流亡的女生，和萧红特别要好，经常陪她过江去办各种事情。萧红常常找她诉说苦闷，对自己的生活感到十分不如意。梅志由此得出结论，萧红的生活是孤独的，也不快乐。并且一厢情愿地归结为和萧军的分手，是她不快乐的根源。^[19]实际上，在那个紧张的战争年代，谁又能快乐呢？萧红和端木蕻良都沉浸在自己的写作中，一前一后地出行或者只是临时有急事外出时的偶然片段。

靳以（1909—1959），原名章方叙，天津人，现代著名作家、编辑家。南开中学毕业之后，入复旦大学，先读预科，后毕业于复旦大学商学院国际贸易系。1932年，大学毕业之后，到哈尔滨协助父亲经营五金行，后弃商从文，以短篇小说《圣型》成名。此时，他除了担任复旦大学教授、和端木蕻良合编《文摘战时旬刊》之外，还主编《国民公报》副刊《文群》。作为同事，他和端木蕻良来往只限于公务。所谓合编，只是把稿子集在一起，交给文摘社。杂志社比较大，大家彼此接触不多，所以端木蕻良和他来往并不密切。^[20]但是，他很关注萧红的生活，为她的劳累窘困抱不平。端木蕻良全是艺术家的风度，拖着长头发，入晚便睡，中午12点钟起床，吃过饭，还要睡一大觉。在炎阳下东跑西跑的是萧红，在那不平的山城中走上走下拜访朋友的也是萧红，烧饭做衣服是萧红，早晨因为端木蕻良没有起来，饿着肚子等候的也是萧红。^[21]最为让他愤慨的则是那起恶仆事件。

复旦大学的教师各种政治信仰和党派背景的都有，其中还有文化特务。体育教员陈炳德住在秉庄宿舍中，任务之一就是监视左翼教授。萧红和端木蕻良早被告知了他的身份，所以时时提防着。他家的保姆也因此而十分嚣张，欺负别家的保姆，专和左翼教授作对。她时常把酱油瓶、鞋袜放在萧红他们的窗台上，搞得他们无法开窗透气。端木蕻良多次交涉，她就是不听。有一次，她又把一双鞋放在窗台上，端木蕻良气不过，把鞋扔到了地上。^[22]那个泼辣的女佣打上门来，操着四川话骂人，端木蕻良气不过，一掌把她推出门去，她就势摔倒在地耍赖，撒起泼来，从院子里闹到大街上，小镇传得满城风雨。端木蕻良把门一关，不再理睬那个悍妇的吵骂，大约也听不懂她的四川话。而他家的小用人很高兴，认为自己的主人很厉害，给自己的脸上也添了光彩。^[23]那个凶悍的恶仆则不依不饶，萧红抵挡不住，只好跑到楼上去求助靳以。萧

红非常紧张，苍白的脸色上是稍高的颧骨和大眼睛，一副愁眉不展的焦虑神色。她反复用一口带哈尔滨口音的国语叙述事情的经过，并且气愤地责怪端木蕻良惹出了祸却要她收拾，好像打人的不是他……耿直而好助人的靳以，耐心听完萧红的诉说，很同情她的处境，就陪伴她带着恶仆，到镇公所回话，到医院验伤，最后是赔了些钱了事。^[24]端木蕻良大约一时冲动，没有想到泼妇的凶悍无赖，只好躲着了事，因为中国男人信奉“好男不和女斗”。这样尴尬的局面，他就是出来也无法收拾，只好由萧红求助旁人了断，办理各种琐碎麻烦的事务。在端木蕻良，这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民间所谓能惹事搪不了事，他公子哥的性格也可见一斑。

生活原本就很枯燥，这件事成为小镇上的新闻，沸沸扬扬地流传，连梅志也听说了。她的邻居是复旦大学的会计系主任，有一天嘲笑着对她说：“张太太，你们文学家可真行啊，丈夫打了人，叫老婆去跑镇公所，听说他老婆也是文学家，真贤惠啊！”梅志一听就知道是在说萧红，开始还不相信，反问对方是不是“搞错了”，不想那人却说：“哪会搞错，现在哪个不知，哪个不晓啊。”梅志心想萧红又遇到不如意的事情了。后来，她在码头上等船看到靳以，两个人谈起萧红，梅志才了解到更多的细节。靳以说起端木蕻良与萧红的生活状况，激动得面红耳赤，以至于有些愤怒。梅志听了以后，也觉得靳以对端木蕻良的责备是应该的。^[25]这件事无疑在朋友们当中引起了公愤，也使端木蕻良的形象更加黯淡。“一当他的肩头该抗负什么的时候，他就移到萧红的肩上。”^[26]

大概是从这件事开始，萧红和靳以他们有了来往。为了感谢他的帮助，萧红也会上去坐一坐。她多是和靳以交谈，因为靳以曾经在哈尔滨生活过，所以和萧红也算是半个老乡。靳以的夫人陶肃琼也是从这个时候开始注意观察萧红，发现萧红常常一个人为了应付一些家务琐事，跑进跑出，跑东跑西的，看得出是家里的顶梁柱。和许多教授夫人相比，她并不以漂亮见长，可是以知识女性的特殊风度引人注目。萧红身体单薄，着装的衣料也不讲究，但式样和颜色搭配得别具一格，很有吸引人的气质。^[27]靳以这时也会偶尔到他们家去，对于他们之间的家庭生活有了更细致入微的观察。靳以偶尔到他们的房里去，总看到端木蕻良蜷缩在床上睡着。萧红也许在看书，或是写什么。有一次，看见靳以走进

去，她才放下笔，为了不惊醒那个睡着的端木蕻良。

我低声问她：“你在写什么文章？”

她一面脸微红地把原稿纸掩上，一面也低声回答我：“我在写回忆鲁迅先生的文章。”

这轻微的声音却引起那个睡着的人的好奇，一面揉着眼睛一咕噜爬起来，一面略带一点轻蔑的语气说：“你又写这样的文章，我看看，我看看……”

他果真看了一点，便又鄙夷地笑起来：“这也值得写，这有什么好写？……”

他不顾别人的难堪，便发出那奸狡的笑来，萧红的脸就更红了，带了一点气愤地说：“你管我做什么，你写得好你去写你的，我也害不着你的事，你何必这样笑呢？”

他并没有再说什么，可是他的笑没有停止。我也觉得不平，便默默地走了……^[28]

这件事情大约是可信的，因为萧红在武汉的时候，就经历过萧军和端木蕻良以女作家开玩笑而感到的不平，写进文章里。这一次，端木蕻良大概也还是在开玩笑，但是没有顾忌萧红在外人面前的感受，只顾随心所欲，可见不谙世故。晚年，端木蕻良写了一篇文章，似是解释自己早年不拘礼节带给萧红的伤害。由于多年疾病缠身，总愿意听些有趣的事儿，从此便得了个爱笑的毛病，“有时，当着客人，也会莫名其妙地笑起来，也真是可以说失态，常常弄得自己也很不好意思，但又无法医治，不知如何是好。”^[29]由对萧红的哀怜而引发对端木蕻良的愤怒，这也是所有人夸大了他们之间矛盾的心理逻辑。“当她和端木蕻良同居的时候，在人生的路上，怕已经走得很疲乏了，她需要休息，需要一点安宁的生活，没有想到她会遇见这样一个自私的人……而萧红从他那里所得到的呢，是精神的折磨。他看不起她，他好像更把女子看成男子的附庸。她怎么能安宁呢，怎么能使疾病脱离她的身体呢？……”^[30]实际上，尽管萧红向别人抱怨端木蕻良，但他们之间的默契还是很深的，也

有很和谐的那一面，“怨”其实也是爱的一种表现。当时，端木蕻良只有27岁，还是一个被宠惯了的大孩子，加上萧红心理上的负担，一味迁就的结果，使端木蕻良从来没有意识到这个“姐姐”也有疲惫的时候，而且在外人面前特别需要尊重的敏感。至于他对萧红写作内容的取笑，还隐含着性别立场制约的文字观念的天然差异，相对男性自觉担当的历史责任与精神价值来说，女性更关注饮食、男女、生老病死一类日常生命现象中永恒的情感问题，故显得琐碎而为男性作家以为不足取。

1939年，日机轰炸重庆频繁，共出动飞机八百六十五架次，轰炸三十四次，仅6月份就轰炸二十次。五千余和平居民丧生，四千余人受伤。12月，开始轰炸北碚，因为他们听说北碚有个武器库。复旦大学遭到严重破坏，教学无法正常开展。而且，他们白天炸，夜晚袭扰，所有人都不得安生。^[31]胡风和吕振羽分析，日本人是想效法希特勒用轰炸来逼蒋介石投降，因为硬攻重庆那是太困难了，加上亲日派的压力，老蒋已不像在武汉时那么坚决抗日了。^[32]

萧红和端木蕻良埋头创作，对敌人的轰炸充耳不闻，经常是同事们来敲他们窗户，要他们快走，他们才夹着稿子走出来。有时就在山坳里摆的小茶摊上，边躲警报边写作；或是在山坡的大树下靠着，纸放在膝盖的硬板上写作。敌机有时在山头上盘旋，既不投弹也不飞走，使他们不胜烦躁。^[33]日夜不得休息，无法正常写作，加上有恶仆的文化特务强邻骚扰和流言的包围，萧红和端木蕻良都有些支持不住了。当时，又出了一个隧道大惨案，端木蕻良也觉得萧红在这儿要活不长了，两个人商量，就想离开重庆。^[34]端木蕻良主张去桂林，武汉沦陷之后，文化人除了重庆，到桂林的最多。当时在桂林的著名人士，有胡愈之、千家驹、张铁生、范长江、郭沫若、夏衍、巴金、艾青、田汉、叶圣陶等数百人。八路军在那里设有办事处，周恩来、叶剑英等中共领导人常去视察指导。而香港的朋友比较少，海外情况又不了解。萧红则认为，广州沦陷，重庆被轰炸，日军会继续向西南推进，桂林如果遭到轰炸，还是受不了，又要转移，不如去香港，可以维持较长时间的和平环境。他们与香港文坛已经有了联系，戴望舒主编的《星岛日报》副刊，发表了萧红的《旷野的呼喊》等文章，连载着端木蕻良的《大江》。端木蕻良的《新都花絮》即将在杨刚主持的《大公报》副刊连载。正在这个时候，

孙寒冰又请端木蕻良为复旦大学设在香港的大时代书局编一套“大时代文艺丛书”。所以，端木蕻良也接受了萧红的主张，决定去香港。[35]

萧红主张去香港，可能还有一个原因，是可以彻底脱离萧军的朋友圈子，逃离他的影响。1938年7月18日，萧军携带新婚的夫人王德芬入川，到达成都，任《新民报》副刊《新民座谈》主编。1938年11月，萧军出版了《侧面》的第一部《我留在临汾》，其中有对端木蕻良极其鄙薄的描写，也有对萧红不实的叙述，这些都影响着朋友们的看法。萧红看到以后很生气，想写文章申辩，被端木蕻良阻止了。1939年3月22日，《侧面》全部脱稿。就在他们走后的一个多月，3月间，萧军经峨眉山到达重庆，4月中旬，他的夫人也来到重庆。[36]不知道萧红和端木蕻良是否听说了萧军的动向，如果已经知晓，大概也是他们急于离开重庆的原因之一。以萧红当时病弱的身体和疲惫的精神，是没有心力应对这一强刺激的。即使事先不知道，去香港也无意中避免了尴尬。重庆的左翼文化圈子就那么小，要回避也不容易。

只是他们还有些顾虑，端木蕻良考虑到内地正在热火朝天地抗战，去香港是否合适。萧红则认为一个作家的任务，是写出好作品来，这就是对抗战的贡献，其他都不重要。他们游移不定，就去大田湾，征求华岗的意见。[37]

华岗（1903—1972），浙江龙游人，本名华延年，又名华少峰、华西园，曾化名潘鸿文、刘少陵、华仲修、林少侯、林石父，笔名石修、晓风、方衡等，是中共早期职业革命家、编辑家、哲学家、史学家、教育家。华岗1932年任中共满洲特委书记，对东北比较熟悉，对东北作家也有近似同乡的感情。他从监狱被保释出来到武汉，任新创办的《新华日报》主编时期，萧红和端木蕻良就和他认识了。华岗也到了重庆，因为抵制王明而被罢免职务，住在大田湾“养病”，从事研究和写作。萧红和端木蕻良和他来往较多，建立了深厚的友谊。华岗在“赋闲”期间，在四川走了不少地方，看到红军的各种遗迹，回来以后，向萧红他们讲述自己的见闻，大家都兴奋异常。萧红提议，将来有机会可以一起沿着红军长征路线走一趟，把这人类历史的奇迹写成小说，传达给世人。华岗正在编写《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史》，看见萧红和端木蕻良来访很高兴。他很赞成他们去香港，说香港的文艺阵地也需要人，不是没

事干，而是有许多事要干。不过经济方面要有保证才行，萧红说明自己和端木蕻良都有一些文章在香港的报刊上发表，生活不会成问题。华岗才放心地说：“那么你们就去香港吧。”^[38]

端木蕻良把他们的决定告诉了孙寒冰，得到了孙寒冰的支持，告诉他们复旦大学在香港办有大时代书店，到香港可以住在书店楼上，继续保持联系。^[39]他们和香港文化界的朋友联系，他们自然热烈地欢迎，以为可以壮大当地的文艺力量。^[40]

他们决定不惊动大家，悄悄地离去。主要原因是怕消息传开，国民党阻挠他们出行^[41]。

萧红只对老朋友张梅林说：“过几天，我要去香港。”

“你自己？”

“两个人。你别告诉别人。”^[42]

去香港的飞机票也很难买，托人订票要提前一个月，就是找朋友买票也至少需要十天半个月，1940年1月14日，萧红和端木蕻良进城，托在中国银行工作的朋友袁东衣购买机票。没有想到，当天晚上就被告知第二天有一张，17日有两张，都是给中国银行保留的机动舱位。他们当即定下了17日的票，没有时间再回北碚，匆匆打电话给端木蕻良二哥曹汉奇的同学与远亲贾开基夫妇，请他们帮助收拾稿件、书信、转租房子和处理别人稿件等等琐事。两个人几乎是空着手上了飞机，这是萧红离开各地的时候，最狼狈的一次。^[43]

他们不辞而别，甚至连用人都来不及辞退，这引起许多朋友的误解与不满。^[44]胡风给许广平写信，说萧红和端木蕻良“秘密飞港，行止诡秘”。这自然有着多年老友，觉得受了不辞而别的绝情冷遇，伤怀之下而“冒酸水”的意味。这使萧红很生气，她给华岗写信说：“我想他大概不是存心诬陷，但是这话说出来，对人是否有好处呢？绝对没有，而且是有害的。中国人就是这样随便说话……这种自由自在的说话，是损人不利己的。”1940年7月7日，她在给华岗的信中又说，“想当年胡风也受到过人家的诬陷，那时是还活着的周先生把那诬陷者给击退了。现在事情

也不过三五年，他就出来用同样的手法对待他的同伙了。呜呼哀哉！”胡风在给艾青的信里，也谈起这件事，胡风说：“汪精卫到了香港，端木也到了香港。”在公开发表的信中，还说端木蕻良在香港安下一个“香窝”。后来，艾青把这些话告诉了端木，这自然让萧红和端木蕻良都很生气，和胡风的关系降到冰点，^[45]由此，他们也彻底脱离了萧军的情感罗网。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5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54页。

[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6页。

[4] 绿川英子：《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56页。

[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6页。

[6]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105页。他是根据靳以夫人、当年复旦大学的学生陶肃琼1992年5月给他的信。

[7] 见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105页。他是根据靳以夫人、当年复旦大学的学生陶肃琼1992年5月给他的信。

[8]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5页，第156页，第136页。

[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5页，第156页，第136页。

[1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5页，第156页，第136页。

[1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7页。

[12] 端木蕻良：《鲁迅先生和萧红二三事》，《新文学史料》1981年第3期。

[1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还可以参见端木蕻良《我与萧红》。

[14]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2页。

[1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3页。

[1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2页。

[17]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111页。
他是根据1996年8月2日对端木蕻良的采访录音整理。

[18] 许广平：《追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页。

[19]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20]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21] 靳以：《悼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3页。

[2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37页。还可以参见靳以等人的文章。

[23]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28页。

[24] 靳以：《悼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3页。

[25]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26]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1页。

[27]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28页。

[28] 靳以：《悼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3页。

[29] 端木蕻良：《谈笑》，《化作桃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第147页。

[30] 靳以：《悼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3页。

[3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5页。

[32]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42页。

[3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34]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3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5—146页。

[36] 张毓茂：《萧军年谱》，《跋涉者——萧军》，春风文艺出版社，2002，第468页。

[37]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54页。

[38]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4页，第146页。

[39]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54页。

[4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4页，第146页。

[41]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42]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3—66页。

[4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6页。

[44] 梅志：《“爱”的悲剧》，《花椒红了》，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第2—3页。

[45]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第三十九章 避居香港

香港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活动，不少地方发现了新石器时代人类聚居的遗址。唐朝开元二十四年，香港属于循州，设立屯门军镇，派员2000驻守，目的是保护海上贸易。大步一带海面盛产珍珠，南汉刘氏于公元963年设官办珠场，昌盛一时，至宋太祖赵匡胤灭南汉后被禁止。清以前，香港的沥源，大奚山沙螺湾的土壤适合牙香树生长，所以种香及产香也慢慢发展起来，设码头运输香料故得名。香港海岸线漫长，有多处盐场被开发，公元971年（北宋开宝四年），于九龙湾一带设立官富场，并派盐官驻守，负责产盐及统筹各小型盐场。公元1183年（南宋孝宗淳熙十年五月廿九日）大奚山的私盐被禁，公元1197年（南宋宁宗庆元三年）大奚山发生骚乱。1514年（明正德九年）葡萄牙派兵抵达并攻占屯门，遂于1521年（明正德十六年）中葡战争爆发，至8月，明军大获全胜。清代，香港一直属新安县管辖。1841年，第一次鸦片战争清朝败于大英帝国，并于翌年与英国签订《南京条约》，将香港岛连同邻近的鸭脷洲割让予英国。1860年清廷再败于英法联军，被逼签下《北京条约》，把九龙半岛南部，连同邻近的昂船洲一同割让给英国。1898年，英国通过与清廷签订《展拓香港界址专条》及其他一系列租借条约，租借九龙半岛北部、新界和邻近的两百多个离岛但九龙砵城除外，租期99年。英国设立总督，按照英国的法律管理香港。至20世纪30年代末，香港已经有40多年的殖民地历史。

1940年1月17日，萧红和端木蕻良从重庆起飞，几个小时之后，降落在九龙启德机场。悠闲安宁的和平生活景象，使萧红一下从重庆紧张局促的战争状态中松弛下来。亚热带的植物、闽粤方言的市声中夹杂着不伦不类的英语，也提示着她到达的是又一个异乡英属殖民地性质。^[1]

到达香港后，他们住在九龙尖沙咀金巴利道纳士佛台一间相当大的楼房，据说原为孙寒冰租住。^[2]房间朝南，前面直通一个大阳台，空气流通，对萧红的身体很有好处。房东是一位能说几句普通话的年轻小姐，家人都在西沙群岛做买卖，房子家具都是现成的。他们刚安顿下

来，戴望舒就来了，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他们从来没有见过面，戴望舒自报家门：“我是戴望舒。”他们一见如故，一起出去吃了饭。第二天一早，戴望舒又来接萧红和端木蕻良，到他位于薄扶林道香港大学网球场对面的山坡的家“林泉居”。那是一栋背山临海的三层楼房，屋旁有小溪，远处还有一线飞瀑。戴望舒的夫人穆丽娟和女儿朵朵，对他们都很热情，欢迎他们搬来一起住。他们很喜欢这个地方，觉得适宜写作。但是端木蕻良的腿又犯了风湿病，上来要爬很长的一段山路不方便，他们就推辞了。

不久，孙寒冰来港办事，告诉端木蕻良大时代书店隔壁已经腾出了房子，希望他和萧红能搬过去，这样便于编辑“大时代丛书”，端木蕻良是这套丛书的主编。萧红不喜欢房东小姐，立刻就同意了。1940年的春天，端木蕻良和萧红搬到九龙尖沙咀金巴利道纳士佛台3号二楼，住进一间不到二十平米的房间。对面是《经济杂志》主编许幸初的办公室，许幸初不常来上班，偶尔来一下，处理完事务就走了。有电话可以使用，有朋友来还可以在他的办公室里接待，就像他们的客厅一样。萧红请了一位临时保姆，按时来打扫卫生。他们的生活虽然不富裕，但基本上安定下来。屋里放着一张大床，一张大写字台，两个人相对而坐，各自埋头写作。^[3]

香港文化界对他们非常热情。1月30日，叶灵凤主持的《立报》副刊《言林》就发布消息：“端木蕻良、萧红，昨日由内地来，暂寄九龙某处。”2月5日，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香港分会，由林焕平主持在大东酒家举行聚餐会，欢迎他们的到来，萧红在席间做了报告，题目是《重庆文化粮食恐慌情况，希望留港文化人能加紧供应工作》。3月初，为纪念三八妇女节，香港的几个女校联合成立了劳军游艺会的筹备委员会。3月3日晚上7点，该会在坚道养女子中学举行了座谈会，邀请廖梦醒和萧红参加，谈论了“女学生和三八妇女节”^[4]。4月，他们以中华全国文协会员身份登记加入香港文协。4月14日，出席换届大会，与会者六十人，端木蕻良被选为理事。他们一下认识了不少新朋友，打开了社交的局面。5月11日，他们一起到迁港的岭南大学，参加“艺文社”师生主办的第一届文艺座谈会，萧红兴致勃勃地做了关于抗战文艺的发言，重申她在《七月》座谈会上的观点，强调战时生活的多样性。5

月12日，萧红和端木蕻良一起出席黄自纪念音乐欣赏会，为纪念著名音乐家黄自逝世两周年。后来，她还到香港文协举办的文艺讲习会，为文学青年讲演。^[5]可见，萧红一到香港，就投身到抗日文化活动中，是相当活跃的。

尽管萧红此时的交游很广，但又陷入了忧郁的心境，大概是由于写作和社会活动过于劳累。也由于初到香港，环境陌生，语言不通等原因，她一时无法融入外界的生活。这一年春夏之交的时候，她写信给多年的挚友白朗说：“……不知为什么，莉，我的心情永久是如此抑郁，这里的一切是多么恬静和幽美，有田，有漫山遍野的鲜花和婉啾的鸟鸣，更有澎湃泛白的海潮，面对碧澄的海水，常会使人神醉，这一切不都是我以往所梦想的佳境吗？然而呵，如今我却只感到寂寞！在这里我没有交往，因为没有推心置腹的朋友。因此，常常使我想到你。莉，我将尽可能冬天回去。”^[6]端木蕻良的社会活动很多，常常是早晨出去，深夜才能回来。经常是萧红一个人在家里写作，广东保姆语言又不通，所以她常常感到孤寂。便和端木蕻良说，还不如回内地好。端木蕻良也有同感，觉得香港缺少内地热气腾腾的抗日气氛，也有回内地的意思，但是不知道应该到哪里去。5月27日，日军出动几十架飞机轰炸北碚，孙寒冰等百余人罹难，贾开基被炸断一条手臂^[7]。据说，日军误将复旦大学的新校舍当成了军营。^[8]消息传来，震动整个香港。萧红和端木蕻良都非常悲痛，更加深了回内地的念头。萧红无意中又躲过了一次大劫，如果留在北碚，在轰炸中的命运就很难说了。

6月24日，萧红给住在重庆大田湾“养病”的华岗写信说：“我们虽然住在香港，香港是比重庆舒服得多，房子、吃的都不坏，但是天天想回重庆，尤其是我，好像是离不开自己的国土的。香港的朋友不多，生活又贵。所好的是文章到底写出来了，只为了写文章还打算再住一个期间。”萧红在这封信中还写道，到了香港以后，身体不太好，写几天文章，就要病几天。大约是因为对气候不太适应。华岗很快回了信，说香港也非久留之地。到1940年的下半年，形势更加严峻。正是国际问题专家拼命讨论“日本南进乎？北进乎？”的时候，因此香港的空气也是疟疾式的。每次空气紧张的时候，萧红就给张梅林写信说，正在购买飞机票回重庆，希望能先找到方便房子。但是紧张空气一过，她又延宕下来，

以长篇小说《马伯乐》未完成和有病为理由。^[9]

除了环境的不适之感，和朋友之间的隔阂也是让她心绪烦乱，闲话传到她的耳朵里，这使她很生气。7月28日，她在写给华岗的信中说：“关于胡之乱语，他自己不去撤销，似乎别人去谏一点意，他也要不以为然的，那就是他不是糊涂人，不是糊涂人说出来的话，还会不正确的吗？他自己一定是以为很正确。假若有人去解释，我怕连那去解释的人也要受到他心灵上的反感。那还是随他去吧！”和胡风的矛盾使萧红感到很痛苦，他们是多年的朋友，现在为了这些小事闹得不愉快。萧红由此感到社会的险恶，“世界是可怕的，但是以前还没有自身经历过，也不过从周先生的文章上看过，现在却不了，是实实在在来到自己的身上了。当我晓得了这事时，我坐立不安地度过了两个钟头，那心情是很痛苦的。过后一想，才觉得可笑，未免太小孩子气了。开初那是因为我不能相信，纳闷，奇怪，想不明白。这样说似乎是后来想明白了的样子，可也并没有想明白，因为我也不想这些了。若是越想越不可解，岂不想出毛病来了吗？你想要替我解释，我是衷心地感激，但话不要说了。”

这一时期，萧红和华岗的联系最多。在所有旧日朋友都和他们心存隔阂的时候，只有华岗成为她精神的支柱。华岗关心着萧红的身体和创作，使萧红十分感动。萧红也关心着华岗的工作，写信托人到上海的一家书店找熟人代为考查他的《中华民族解放运动史》一书的出版情况。“远在万里之外，故人仍为故人计”，他们的友谊是深厚的。这一封信里，萧红还附上了《马伯乐》的第一章，请华岗看看主人公是否可笑，并请他读后转交给曹靖华先生。

这个时期，萧红的写作非常勤奋，用端木蕻良的话来说，她“对创作有一种宗教感情”。^[10]4月10日，她就发表了短篇《后花园》，是到港两个多月期间，在安家、搬家和社会活动的间隙中写成的。这部作品可以看作是《呼兰河传》的姐妹篇，是以东北农村乡土人物的命运为内容，在抒情诗一样的旋律中，展开主人公磨倌冯二成子一生“近乎于没有戏的”悲剧故事。他暗恋着邻居家的女儿，由于自卑而没有勇气说出来，眼睁睁地看着她出嫁，又默默地照顾着她的母亲赵老太太，直到她也搬走了。他陷入了原始的悲哀，痛哭了一场之后，追问起人生的意义，结论当然是没有的。他接受了寡妇老王的关照，和她结了婚，生了孩子。

后来，老王死了，孩子也死了，后花园换了主人，冯二成子仍然年复一年平静地生活着。萧红以细腻的笔触，写出了乡土人生的悲凉。这里已经没有了她早期作品中的阶级压迫，也没有外来暴力的血腥屠戮，而是一种困惑而无望的忍耐，在日常生活的悲剧中追寻生命的意义。这篇小说发表在1940年4月10日至25日香港《大公报》副刊《文艺》与《学生界》。

这一年，萧红出版了三本书。3月，她的短篇小说集《旷野的呼喊》，由郑伯奇主编的《每月文库》出版，收录了她到重庆以后的小说新作。6月，《萧红散文》作为端木蕻良“大时代文艺丛书”的一种，由香港大时代书局出版，收录了她在上海和重庆时期的一些散文作品。7月，《回忆鲁迅先生》由重庆妇女生活社发行。端木蕻良在1939年到1940年，也出版了多部作品。这样，他们的稿费收入就比较可观，经济条件的改善使萧红可以从容地写作长篇。

她开始续写在重庆没有完成的长篇《马伯乐》，到6、7月间第一部就脱稿了。《马伯乐》原来的名字叫《马先生》，后来端木蕻良建议她改用法国汉学家亨利·巴斯伯乐的中文名字“马伯乐”。他出版专著，认为汉语言中没有语法概念和词性，引起中国语言学家们的抨击。借用他的名字命名自视甚高的主人公，也算是对迷恋西方文化而又一知半解的半吊子小知识分子善意的嘲讽。而且套用了中国古代《伯乐相马》的寓言故事，主人公既是马又是伯乐，也是反讽的手法，象征着他两不靠谱的尴尬处境。小说原计划写三部，循着萧红自己逃亡的路线，第一部从青岛到上海，第二部从上海到武汉，第三部从武汉到重庆，^[11]可以说是三部曲的“四城记”，隐含着萧红对现代文明大都市的观感。也以马伯乐的眼睛为游动的视点，写出了战时社会的众生相，揭露嘲讽了那些无耻的社会蠹虫和各种丑恶的角色。萧红的目光则凝聚在马伯乐身上，从他充满洋奴气息的家庭开始，讥讽其父作为一个伪善的基督徒的种种恶行，犀利地揭示了绅士阶级的虚伪。主人公马伯乐经常挂在嘴边的两句话是“到那时可怎么办哪？”“他妈的中国人。”他看不惯自己的父亲一味崇洋媚外，可自己则既崇洋又媚外。他讨厌妻子爱钱如命，可自己又一毛不拔。他试图开辟各种事业，譬如开书店，写小说，但都是有始无终，一事无成，对现实只有一味地逃避。尽管战争给他带来了威胁，但

又成全了他名正言顺逃避的理由。萧红幽默和讽刺的才能，在这篇小说中发挥得淋漓尽致。她出神入化地写出了一个个自私自利、怨天尤人、深陷于悲观哲学中的“没用人”的形象，可以看到高尔基《没用人的一生》的潜在影响，也可以看到对从鲁迅开始，正当创作高峰期的老舍、张天翼等作家讽刺文学的沿革。在中国现代的讽刺和幽默文学中，萧红的《马伯乐》也属上乘之作。但这部作品发表之后，没有引起相应的关注，主要原因也是由于它偏离了抗战文学的主潮，也偏离了左翼文学关怀大众的宗旨。马伯乐由生活富裕的青岛逃到上海过悲惨的生活，又由上海逃到武汉（内地），体现着他基本的处世哲学：“万事总要留个退步。”在全民族抗战的火热时代，他除发发牢骚之外，只能苟全性命地奔逃。除此之外，萧红还讽刺了大城市商业社会颓废享乐的风气，那些发国难财的狡诈奸商，精神萎靡的知识者，无聊且无耻的食客，各种各样卑鄙小人的丑恶嘴脸。这些人物都体现着溃败的社会中的腐朽势力，他们的滑稽可笑，反映了萧红对国民性的思考，以及在民族危亡时刻内心沉郁的隐痛。所以，这虽然不是一部直接表现抗日的作品，却是从一个方面写出了中国的战时生活，归根到底是有益于民族精神的健全，有益于民族解放战争胜利的。特别是当她写作这部作品的时候，正在阅读华岗的《中华民族解放运动史》，认为“写的实在好”，“中国无有第二人也”。这也从一个角度说明她思考的深入，把鲁迅对于国民性的思考楔入反抗外来暴力的时代主题中，延续了“五四”的精神。

《马伯乐》第一部写完之后，交重庆大时代书局出版，萧红此时还在写另一部长篇。7月28日，她在写给华岗的信中说：“在这一月中，我打算写完一长篇小说，内容是写我的一个同学，因为追求革命，而把恋爱牺牲了。那对方的男子，本也是革命者，就因为彼此都对革命起着过高的热情的浪潮，而彼此又都把握不了那革命，所以那悲剧在一开头就已经注定的了。但是一看起来他们在精神上是无时不在幸福之中。但是那种幸福就像薄纱一样，轻轻地就被风吹走了。结果是一个东，一个西，不通音信，男婚女嫁。在那默默的一年一月的时间里，有的时候，某一方面听到了传闻那哀感是仍会升起来的，不过不怎具体罢了。就像听到了海上的难船的呼救似的，辽远，空阔，似有似无。同时那种惊惧的感情，我要把它写出来。假若人的心上可以放一块砖头的话，那么这块砖头再过十年去翻动它，那滋味就绝不相同于去翻动一块放在墙角的

砖头。”萧红的这个写作计划没有实现，手稿也在她死后遗失了。^[12]这部长篇大约是从重庆开始写作的，所以是杀青的计划。而且创作的灵感也起于重庆，她曾经向端木蕻良透露过大致内容，提到华岗在一家饺子馆讲的“故事”，实际上是他和葛琴的婚恋经历。华岗告诉端木蕻良与萧红，他和葛琴结婚以后，自己的兴趣转向政治，葛琴的兴趣则在文学，经常为了一个问题争执不下，谁也说服不了对方。葛琴经常去找搞文艺理论的邵荃麟请教，久而久之产生感情。等到华岗被捕出狱之后，他们已经夫妻数年。华岗是党报的主编，而邵荃麟则是左翼文化运动的领导人之一，经常由于工作需要在会上碰头，华岗因此常陷入复杂的感情矛盾。^[13]但是，这部小说终于没有写完，她转而去赶写《呼兰河传》，边写边登，12月20日完稿，从9月1日开始连载，到12月27日全部刊载完毕。

她为什么放下几近完成的长篇，去赶写刚开头的新著作？也许是由于发表的困难，因为是写革命者的生活，即使是在统一抗战的时代气氛中，也是遭忌的；也许是出于经济的考虑，要先写能够发表的《呼兰河传》；甚至只是编辑的说服，被纳入了刊物的出版周期，无暇完成自己的写作计划；也许是时间的问题，意想不到的新任务不断插进来，影响了原来的写作进度；甚至是心境的变化生出新的灵感，放下了原来的计划。1940年前后，各地的外乡人纷纷拥入香港，引起物价高涨、住房紧张。整个香港充满思乡的浓郁情调，港九报纸杂志泛滥着各种乡音乡情。^[14]编辑趁势拉稿，萧红构思多年，有部分成稿，已经成竹在胸，大概是《呼兰河传》边写边发的主客观原因。此后，她又写了《后花园》《小城三月》，都是以故乡为背景的作品，她还向端木蕻良讲述了10个短篇的计划，连题目都拟好了，《还乡人》《采菱船》《珠子姐》等，就差写出来了，还有其他的中长篇的计划，比如表现北大荒早期开拓者的《泥河传》，当为她母系的家族史。据说是在端木蕻良的建议下，写一组松散的“呼兰河系列”^[15]。一直到生命垂危的时刻，她向骆宾基口述，由骆宾基根据回忆记录的《红玻璃的故事》，也是以乡土人物为主人公。可见，正是这股“乡愁”激活了她最浓郁的诗情，是她创作灵感最充沛的源泉，形成了她的艺术世界中最炫目的部分。与之相对的则是包括《马伯乐》在内的以现代小知识分子为主人公的系列，失散了的革命者婚恋小说，还有计划中以哈尔滨学生运动为题材，表现“五四式的

转折”的长篇《晚钟》，则都属于这个系列。

萧红开始续写《呼兰河传》的时候，一开始的题目还没有最后定下来。端木蕻良对她说：“你这部长篇应取你家乡的一条河作名字。什么‘泥河’‘土河’都不合适！”萧红想了一下说：“我家是呼兰县，县里有条河，叫呼兰河。”萧红原来打算叫《呼兰河的女儿》，端木蕻良早年曾经看过一本外国名著叫《尼罗河传》，就说不如就叫《呼兰河传》^[16]，“从你童年写起。就像呼兰河水一样涓涓流过，你跟着这涓涓流水成长……多美！”萧红也高兴地说：“好！就叫《呼兰河传》！”这是一部在国家危难时期，背井离乡的作者，对故乡一往情深的恋歌。萧红从1936年在日本时开始酝酿，1938年从武汉开始写作，由于颠沛流离，一直没有大块的时间把它写完。到了香港，生活安定下来，她又接续起中断了好久的写作。她回忆起童年的种种往事：慈祥的老祖父、贫穷的有二伯、悲惨的小团圆媳妇、情感丰富的冯歪嘴子……众多的人物都栩栩如生地涌进她的脑海。小县城里人们的善良、愚昧、自私、麻木、势利、迷信，以及沉滞刻板单调的古旧生活方式，都与她早已成熟的文艺思想相合拍，引起她的愤慨和悲悯。她不分昼夜地写着，抒发自己对乡土既爱又怨的复杂感情。这部小说带有明显的祭奠性质，祭奠了所有的亡灵，在与乡土故人的和解中也祭奠了自己的童年。

促使萧红自愿放下写作计划的重要事件，大概是鲁迅诞辰六十周年的庆祝活动。鲁迅先生诞生于1881年9月25日，阴历的八月初三，到1940年虚岁正好60，周岁59。按照中国人的传统风俗，以虚岁纪年，逢九为吉，是应该庆贺的大生日。当时民国政府已经废除了阴历，改用公元纪年。上海文艺界人士征得许广平同意，定在8月3日各地一起举办隆重的纪念活动。倡议一发出，重庆、桂林、昆明、成都、延安、香港等地积极响应。在文协香港分会倡议下，中华全国漫画家协会香港分会、青年记者协会香港分会、华人政府文员协会、香港业余联谊社、中华全国木刻协会香港分会等救亡团体发起举行集会，以“国难方殷，正宜发扬鲁迅精神”为主旨，积极筹备纪念活动，要达到近年来最大规模。

《文艺阵地》4卷12期登载报道：“香港方面，自接得上海函约后，亦已由端木蕻良、杨刚及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香港分会，进行推动，届时拟举行一盛大之群众纪念仪式”。萧红自然是义不容辞，她在6月24日致华

岗的信中，就提到为了纪念鲁迅的六十诞辰，打算写一篇文章，“题目尚未定”。她还询问华岗是否有文章，有的话请寄给《文艺阵地》。因为“上海方面要扩大纪念。很欢迎大家多把放在心里的理论和感情发挥出来”。7月，她的《回忆鲁迅先生》顺时出版，是一份重礼。南洋的洪丝丝知道萧红写了《回忆鲁迅先生》，就来信要她将稿子寄去，要在南洋出版。萧红为了寄出的稿子应和内地发表的有所区别，上心上意地做了增删改动。端木蕻良在协调组织的繁忙活动中，赶写发表了《论鲁迅》《略论民族魂鲁迅》《论阿Q》等近九万字的系列文章。戴望舒也尽心竭力，承担起办理登记、接洽会场等需与官方打交道的所有巨细事务。

杨刚是文协负责文艺宣传的理事，也是地下党分管文艺宣传的负责人之一。她受文协委托，提议让萧红写一个关于鲁迅先生的剧本，通过舞台表演展示鲁迅先生的形象和生平。她来找萧红，对她说：“只有你见过鲁迅先生，只有你才能形象地将鲁迅先生搬上舞台，你来写个剧本，我们排了演出纪念他。”萧红一口回绝，认为用艺术形式表现鲁迅先生是极其严肃的事情，不能有丝毫的歪曲，况且“鲁迅先生一生所涉至广，想用一个戏剧的形式来描写是很困难的一件事。”再说，她也没有写过戏剧，运用这种形式没有把握。端木在南开的时候搞过话剧运动，在《南开双周》上发表过剧本《斗争》，又发表了一系列关于鲁迅的论文，对鲁迅的精神有比较深入的理解。而萧红熟悉鲁迅的生活，两个人合作还是可以尝试一下。在杨刚的再三劝说下，萧红接受了这个任务。杨刚还建议由端木蕻良来饰演鲁迅，这次是端木蕻良一口回绝了。端木蕻良猛然想起他在南开上中学的时候，曾经看过一位外国哑剧大师的表演，建议萧红用哑剧的形式来写鲁迅先生。这个构想受到文协同仁的赞同，他用了两天的时间，为萧红拟定出提纲，两个人再互相研究、补充后定稿。^[17]内中的人物众多，不适合舞台演出，丁聪和徐迟就把它改编了一下，最后才搬上舞台。^[18]

8月3日，香港各发起单位在加路连山的孔圣堂举行了内容相当丰富的纪念晚会。由许地山致开会词之后，萧红介绍了鲁迅先生的生平事迹，内容“大部系根据先生自传，并参证先生对所讲述者，加以个人之批评”。^[19]会上演出的节目很多，首先唱了纪念鲁迅先生的歌曲，第一句是：“欢呼今天8月3日革命人道主义诞生……”然后演出了田汉编剧的

《阿Q正传》、鲁迅的剧作《过客》和哑剧《民族魂鲁迅》，鲁迅的角色由银行职员张宗祜担任。还演唱了香港何君谱曲的鲁迅诗：“惯于长夜过春时……”徐迟上台表演了朗诵。^[20]“那天的会是不寻常的，不但团结了在港的各个救亡组织，而且在醉生梦死的高等华人之中，打了一针，使他们知道祖国在危急之秋，每个人对救亡都须做出贡献。自从这次会以后，为支援敌后根据地进行筹款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1]

冯亦代在《哑剧的试演——〈民族魂鲁迅〉》中说：“香港文协在筹备庆祝鲁迅先生六十岁诞辰时，就立意用一种最庄严的戏剧形式，将先生一生的奋斗史表现出来。哑剧的形式在中国似乎尚未见采用，但在西方演剧史上特别是宗教演剧方面，它却有过它的地位的。它以沉默、严肃、表情动作的直接简单取胜，最适宜于表现伟大端庄、垂为模范的人物。以它来再现鲁迅先生，似乎能传达先生的崇高以外，更予观众一种膜拜性的吸力，使先生生活史的楷模性更能凝定在我们后辈人的生活样式里面。因此，便决定把它实现了。”萧红费了几昼夜的工夫完成了一个严密周详的创作。可惜囿于文协的经济情况，人力与时间的局促，这剧本竟不能与观众见面^[22]。

10月19日，萧红又参加了鲁迅先生逝世4周年纪念会。她穿着黑丝绒的旗袍，朗诵了鲁迅的杂文。留给人的印象是“瘦却却的，发音不高，发音不高但朗诵得疾徐顿挫有致”^[23]。10月21日—31日，《民族魂鲁迅》以萧红的名义在《大公报》上连载。结束时，附了作者的话，为端木蕻良代笔：“鲁迅先生一生所涉至广，想用个戏剧的形式来描写，是很困难的，尤其用不能讲话的哑剧。所以这里我取冷处理的态度，是用鲁迅先生的冷静、沉淀，来和他周围世界的鬼祟跳瑟做个对比。”

1940年11月前后，端木蕻良和萧红结识了“国兴社”的社长胡愈之。10月，胡愈之从桂林前往新加坡就任由陈嘉庚主办的南洋商报的总编辑，途经香港的时候逗留了一段时间，帮助文协香港分会开展一些工作。他又介绍他们认识了东北民主运动活动家、东北抗敌协会会长周鲸文。周鲸文听说端木蕻良和萧红来到香港也很高兴，急于和他们见面。有一天下午，萧红和端木蕻良到雪厂街10号交易所大楼拜访周鲸文，他们既是同乡，又是文化界人士，所以一见如故，彼此非常亲切。^[24]周鲸文非常器重他们，马上就和他们商议，由他出资筹办大型文学刊物

《时代文学》。同时和端木蕻良任主编，他只挂个名，实际上全由端木蕻良负责。他还计划筹建《时代妇女》杂志，请萧红任主编。周鲸文话刚说完，萧红立刻说她身体不好，干不了。周鲸文微笑着说：“什么事也不要你干，只要你挂一个名，具体事都由下面人来干，甚至也不用看审稿。”萧红是从不图虚名的，仍然坚决不干。周鲸文只好婉转地说，“那就请萧红女士再考虑考虑吧。”接着就和端木蕻良商量起筹办《时代文学》的具体事宜^[25]。从此，他们就常相往来，有时到酒楼饮茶，有时到周鲸文家做客。周鲸文在《时代批评》上，为萧红和端木蕻良提供了大量的版面^[26]。

周鲸文（1909—1985），号维鲁，辽宁锦县人。东北军将领张作相的外甥，曾就读于北京汇文中学、日本早稻田大学、美国密歇根大学、英国伦敦大学。1931年回国在哈尔滨主办《晨光晚报》，九一八事变后，利用报纸积极鼓吹抗日救国。嫩江“江桥抗战”爆发，曾代表哈尔滨文化界亲赴前线慰问抗日将士。1932年2月5日，哈尔滨沦陷后，日本侵略军疯狂迫害爱国人士，他逃到北平。此后，长期在平、津、沪等地组织东北救亡青年组织，从事抗日救国活动。七七抗战爆发后，他担任东北救亡总会会长，出版《自救》杂志，1936年任流亡东北大学的秘书长、代理校长等职务，在流亡的东北人中影响很大。1938年初，他到香港创办“时代书店”，出版《时代批评》。后为中国民主同盟的发起人之一，并且担任中央委员。他的舅舅张作相与张作霖是拜把的兄弟，皇姑屯事件之后，尽力辅佐张学良，深得张学良的敬重，称之为“老叔”“辅帅”。周鲸文与张学良关系密切，经营着时代书店和其他商务，财力十分充裕。在他的支持下，《时代文学》于1941年6月1日创刊，周鲸文与端木蕻良担任主编，实际上是端木蕻良负责。《时代文学》共出版六期，最后因香港沦陷而告终。^[27]在以后的接触中，周鲸文夫妇得到一种印象，就是“端木对萧红不太关心”。他们得出的结论是“端木虽系男人，还像小孩子，没有大丈夫气。萧红虽系女人，性情坚强，倒有些男人气质”。而且“端木与萧红结合，也许操主动权的是萧红”。^[28]

1941年来临的时候，萧红的心情已经比较舒展了，文章写作发表得顺利，有了新的朋友，逐渐适应了环境。她和端木蕻良自制了贺年片，寄给亲近的朋友。他们也收到朋友们寄来的自制贺年卡，其中有许地山

的。^[29]他们还到朋友家拜年，有的时候是分头去。圣诞节前夕，萧红自己拎了一个大蛋糕去看望周鲸文，她走了一大截山路，又爬了一大截楼梯，累得气喘吁吁，进屋坐下好长时间才平息下来。^[30]1月24日，她写信给华岗说：“香港旧年很热闹，想去年来此时，刚来不久，现已一年了，不知何时可回重庆？”“香港的天气正好，出外野游的人渐渐多起来。”带着这样的好心情，萧红又开始了《马伯乐》续篇（也就是计划中的第二部）的写作。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7页。

[2]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358页。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66页。

[4] 卢玮銮：《一九四〇年萧红在香港》，《明报月刊》1979年11月，第14卷第12期。

[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7—149页。

[6] 白朗：《遥祭》，《萧红全集》下卷，哈尔滨出版社，1998，第1310页。

[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49页。

[8]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39页。

[9] 梅林：《忆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69页。

[10]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1] 可参见刘以鬯《萧红的〈马伯乐〉续稿》，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第三辑，哈尔滨出版社，1998，第281页。当然，萧红高寿的话，也可以继续写下去，但目前显示的信息只到重庆。

[12] 据曹革成说是端木蕻良因为上了日军的黑名单，乘船离港的时候，发现有人跟踪，借船在澳门靠岸之机，仓皇下船躲过一劫，无法取出压在行李堆下的箱子，到广州湾码头，发现箱子里的东西全部散失，其中都是他和萧红的手稿，这部小说手稿应该也在其中。见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第218页。另有一种说法，是箱子取出来了，后又丢失了。总之这部手稿丢了。

[1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63页。

[1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64页，第169页。

[1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64页，第169页。

[16]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107页。

[17]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66页。但是根据曹革成的说法，是由端木蕻良执笔，萧红最后修改定稿的，见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52页。

[18]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244页，她是根据对徐迟的一次采访。

[19] 《本港文艺团体昨纪念鲁迅诞辰》，载1940年8月4日《大公报》。

[20]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243页，她是根据对于丁聪的一次采访。

[21] 冯亦代：《戴望舒在香港》，《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4期。

[22] 1940年8月11日《大公报》。

[23]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第117页。

[24]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第40页。

[2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71—72页。

[26]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2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8页，第170页。

[28]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2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18页，第170页。

[30]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第四十章 情系呼兰

萧红的好心情维持的时间不长，1月4日至14日，爆发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国共两党的关系陷入极度紧张。萧红被这突发的事件震惊得够呛，因为她的弟弟张秀珂就在新四军里，上海一别已经近4年没有见面，音信也断了有3年多。加上对沦陷故乡亲人的惦念，她的心情无比沉痛，放下《马伯乐》续篇的写作，立即开始写一部以国难家仇为内容的小说。至3月26日完成，这就是1.6万字的小说《北中国》，4月13日至29日在《星岛日报》连载。小说中的耿大先生的儿子投身抗日音信全无，他因此而神经衰弱。当听到儿子在中国人的内战中牺牲的消息以后，他陷入迷狂。为了他的安全，家人把他关在凉亭中，最终由于炭火烟气窒息而亡。这个形象的原型显然是萧红的父亲张廷举，故事的主干大概是起于萧红的一个噩梦。当时，她大概听到了一些有关张秀珂的谎信，也可能从老家到香港的流亡者那里，知道了一些流传的家事，由此带来深度的焦虑。在党派斗争的曲折表达中，她也缓解了和父亲的心理对抗，开始理解了上一代人呵护晚辈的一片苦心。

1941年2月中，因为萧红住的尖沙咀金巴利道纳士佛台3号要调整房子，他们就搬到尖沙咀乐道8号，那是大时代书局二楼的一间房子。仍然是一张大床，一张大写字台，两个人仍然面对面而坐。只是有抽屉的那一面让给端木蕻良，因为端木蕻良编刊物，用起来方便些。他们请了一个小时工料理家务，平时到小铺就餐，节省出时间写作，萧红又开始续写《马伯乐》的续篇。

皖南事变之后，大批文化人拥入香港。萧红经常在乐道8号家中招待朋友，做她拿手的各种饭食。2月下旬，史沫特莱、夏衍、范长江等人到港，文协香港分会在思豪大酒店开茶会欢迎。请萧红当主持，她只致了礼节性的欢迎词，没有多谈。3月，邹韬奋、茅盾等来港。4月17日，萧红和端木蕻良出席香港文艺界联欢会，主要是欢迎茅盾、夏衍等人来港。茅盾在会上报告了抗战以来，文艺运动和民族形势、大众化等争论问题的现状。皖南事变之后，八路军驻港办事处根据南方局的指

示，决定创立一份有战斗力的报纸。这一年的年初，廖承志召集夏衍、邹韬奋、范长江等8人研究办报方针，取名“华商报”，文艺副刊为“灯塔”，于4月8日创刊。5月4日，《灯塔》登出“五四”专刊，发表了茅盾、巴人、叶以群、林林和萧红、端木蕻良的文章。萧红的文章题目是《骨架和灵魂》，曲折地表达了对党派斗争中自相残杀的愤怒。她指出“五四”运动发生20年了，可“‘五四’的时代又来了。”“没有想到自己还要拿刀枪，照样地来演一遍。”当然，她的倾向在处于劣势的左翼一方。^[1]

由于精神的紧张焦虑，连续写作的劳累，经常为赶稿子熬夜，萧红的身体越来越不好，经常咳嗽、发烧。她在困苦的生活中煎熬惯了，并不把自己的病当回事，端木蕻良买来温度计，要萧红相信科学，但萧红说她的体温从来都是37度以上，各人的体质不一样。端木蕻良没有办法说服她，就买了退烧和治咳嗽的药，萧红也不肯吃。端木蕻良拿她也没有办法。^[2]

1940年9月，史沫特莱为了治疗痼疾胆囊炎，从桂林搭乘运钞机，越过日军战地，秘密飞到香港，准备病好之后，回到中国内地或去印度支那前线。她住在半岛酒店，离萧红居住的乐道只隔一个街区。当时，她已经上了日军的黑名单，港英当局慑于日军南下的攻势和在港的亲日势力，曾企图阻止她滞留，失败以后，又一度禁止她公开露面，不许她公开参与社会活动和发表演说，甚至连文章也不许发表。因此，史沫特莱很低调，在朋友、港英政府医务总监的夫人希尔达·塞尔温·克拉克介绍下，住进香港最大的公立医院玛丽皇后医院（简称玛丽医院）。经过港府首席医务顾问威金森治疗康复，出院以后住进香港主教罗纳德·霍尔（中文名字何鸣华）的乡间别墅——地哨角玫瑰谷。史沫特莱的朋友都是“从事各种各样帮助中国军人和平民救济工作”。希尔达是中国红十字会外国后援会的秘书，又是宋庆龄任主席的保卫中国同盟秘书，当地有“红色希尔达”之称。主教罗纳德也同情中国抗战，有“粉色主教”之称。史沫特莱大概就是在2月17日，在思豪酒家茶会上，与主持会议的萧红重逢，并且发表了演说。事后，萧红和端木蕻良被告知，她不受当局欢迎，不要和她来往太密切，可能会受牵连报复。^[3]

过了不久，史沫特莱突然来到九龙乐道8号看望端木蕻良和萧红。

她看到萧红和端木蕻良的住房，十分惊讶：“你们这两位大作家，竟然住在这么小的一间房子里，太不可思议了！……这怎么能生活？还创作作品？……”她拉着萧红的手，仔细地打量她，“瘦了，比我见到你的时候瘦多了！不过，更美丽了！更美丽了……”端木蕻良向史沫特莱说起萧红的健康情况，以及她拒绝治疗的情景。史沫特莱听了皱着眉头说，“这怎么可以？健康是最主要的，特别是战争时期，我这次回美国就是为了治病。”随即她讲了国际局势：战火不但不会很快地熄灭，还有扩大的趋势，香港也不是久留之地。她透露当时港英当局已在做3个月的战斗准备，同时悄悄地把英国妇女儿童撤往澳大利亚。她建议他们，不如去南洋，那里回旋的余地大，也有益于萧红养病。她可以为他们联系去新加坡。然后，她让萧红收拾一两件换洗衣服，随她一起去香港主教罗纳德·霍尔的地哨玫瑰谷去住些时候，说那里很宽敞，阳光、空气都好极了。萧红还在犹豫，在端木蕻良的劝说下还是跟着史沫特莱走了。史沫特莱利用自己的关系，为萧红联系了玛丽医院，收费可以优惠，希望萧红能全面地检查一下。^[4]她还亲自安排新加坡的朋友来港，与他们见面，建立撤退的联系。^[5]萧红在玫瑰谷继续写作《马伯乐》，不久，因为放心不下端木蕻良又回到乐道8号的家中。

4月中，茅盾先生和夫人到了香港。萧红鼓动茅盾夫妇一起到新加坡去，但茅盾因为工作关系不能离开香港。^[6]由于找不到合适的同伴，萧红只好滞留在香港。

1941年5月，香港的美国总领事馆把史沫特莱列入若港岛战争爆发，必须第一批转移的美国公民，她已经为日本军事当局视为最危险的敌人。史沫特莱被迫放弃重返中国内地的打算，决定回美国去，向美国人民宣传中国人民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下旬，史沫特莱订了回美国的船票，到乐道8号来向端木蕻良和萧红告别。她带来了新四军里的材料，有欢送她的诗歌和壁报、歌曲等等，准备当作回国后写书的资料。端木蕻良问她在美国的通信地址，史沫特莱说她在美国的家族已经分散，只有一个洗衣为生的姐姐，也已经多年不见，要回国后再联系。当时许多报刊都已经封杀她，好像只有一家德国报纸《法兰克福报》愿意登她的文章。她留下了十个短篇小说，都是打印稿，端木蕻良后来在《时代文学》上发表了几篇。^[7]史沫特莱要了萧红和端木蕻良的作品，

带到美国去翻译发表。萧红给了她一篇《马房之夜》，同时还拿出《生死场》的单行本，题签后交给史沫特莱，请她带回美国赠给辛克莱。史沫特莱答应一定带到，并留下自己的联系方式，希望互相通信、寄文章。临走的时候，还叮嘱萧红去玛丽医院看病。不久，史沫特莱回到美国，将《马房之夜》介绍给斯诺的前妻海伦·福斯特，海伦·福斯特与人合作把它翻译成英文，发表在她主编的《亚细亚》月刊1941年第9期上。辛克莱给萧红写来了感谢信，并且寄来了他的近作《合作社》。^[8]海伦·福斯特也写来信，为《亚细亚》杂志，向萧红和端木蕻良约稿。

1941年6月，胡风在周恩来的安排之下，受组织派遣到达香港。^[9]听说萧红健康情况不佳，住在家里养病，就去看她。萧红比过去显得更瘦、更苍白了。虽然躺在床上精神倒还好，很高兴地和胡风聊天，她当时很兴奋地说：“我们办一个大杂志吧？把我们的老朋友都找来写稿子，把萧军也找来。”她又说，“如果萧军知道我病着，我去信要他来，只要能来，他一定会来看我帮助我的。”胡风很理解她的怀旧心情，但是不明白她为什么这样寂寞、孤独，他只能劝慰她，希望她好好保重身体，安心养病。以后是能见到这些老朋友的，还有许多做不完的工作呢！^[10]看到病弱的萧红，胡风对端木蕻良的成见又升级了：“我不得不在心里叹息，某种陈腐势力的代表者把写出过‘北方人民的对于生的坚强，对于死的挣扎’，‘会给你们以坚强和挣扎的力气’的这个作者毁坏到了这个地步，使她的精神气质的‘健全’——‘明确和新鲜’都暗淡和发霉了。”^[11]其中胡风关于萧红对于萧军的转述，也和《北中国》一样，带有和解的性质。萧红的心境实在悲凉，大有“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的平和，是生命行将消逝的征兆。

1941年6月，萧红还写了短篇小说《小城三月》，是以她童年的挚友开姨作为原型的，在这部作品中，她放弃了对家庭的嫌恶态度，父亲是一个有维新思想的形象，家庭也是一个开放而民主的家庭。这更接近萧红家庭的实际情况，也反映出萧红对于父辈的理解。主人公翠姨是个美丽善良而又脆弱的女孩，她暗恋着堂兄，又没有勇气反抗媒妁之言和父母之命，同时也觉得自己没有能力走进堂兄现代文明的生活世界，终于幸福地抑郁而死。这篇小说也是思乡之作，体现着萧红的启蒙主张，但写得更委婉，因而也更动人。她揭露的是几千年的封建婚姻制度，也

关怀着那些在新与旧的文化夹缝中挣扎，而终于不能摆脱弃儿处境的文化边缘人。萧红运用了《红楼梦》中“宝黛”爱情悲剧的原型，置换在翠姨与堂兄的恋爱悲剧中。从中可以看出，萧红古典文学的深厚修养。这篇小说写好后，她要端木蕻良为她画一幅插图。端木蕻良欣然同意，但对小说里写的哈尔滨不熟悉，不知道从何下手。萧红就告诉他，画一驾马车在大雪中飞奔，另外画一幅书中女主人公翠姨站在松花江畔，眺望对岸的景色和近处的啤酒桶。端木蕻良按照她的意思画了出来，萧红接过端木蕻良手中的笔，题了《小城三月》，并且签了名。这篇小说发表在1941年7月1日香港《时代文学》第一卷第二期。

9月1日，她在香港《时代文学》第一卷第四期上，发表了《给流亡异地的东北同胞书》，号召东北同胞“为了失去土地上的高粱、谷子，努力吧；为了失去的土地，年老的母亲，努力吧；为了失去的地面上的痛心的一切记忆，努力吧！”是以1938年9月18日发表的《寄东北流亡者》一文为基础，增加了一些内容重新发表^[12]，但第二人称的复数改为第一人称复数。

9月，萧红又写了《“九·一八”致弟弟书》，以深厚的亲情回忆了和弟弟聚少离多的愁苦，但笔调却是清新健朗的，此时，她大概知道了张秀珂平安的消息。这封信发表在1941年9月20日香港《大公报·文艺》第一一八六期，1941年9月26日桂林《大公报》文艺专栏重发。这些文章都反映了萧红投身民族解放斗争的巨大热忱，反映了她和时代脉搏息息相通的战斗精神，以及郁闷的内心感受。她在香港时期，身体是病弱的，但创作却是高产的，是她短暂生涯中又一个丰收期。

10月5日，正逢中秋节，端木蕻良突然接到一个陌生人的电话。他说他叫骆宾基，是内地来的一个青年作家，到香港后找不到工作，现在困居在旅馆里，请求给予帮助。端木看过他的小说《边陲线上》，又有东北同乡一层关系，便问清他所住旅馆的地址，上门去看他。骆宾基是皖南事变之后，从国内辗转逃出来的。到澳门，已经没有旅费，当掉行李买的船票，于9月28日左右到达香港。他举目无亲，身无分文。端木蕻良了解了他的情况，便写了介绍信，要他到时代书店找林泉和张慕辛。他又打电话给周鲸文，问是不是可以将骆宾基安置在时代书店的职工宿舍里。周鲸文同意了，张慕辛找到了骆宾基，为他付了旅馆的钱，

取出行李，搬到时代书店的宿舍，和自己同住。张慕辛还在《时代批评》上留出版面，发表了骆宾基的短篇小说《生活的意义》，是描写南方军队士兵生活的作品。^[13]端木蕻良又问他是否有稿子，可以在《时代文学》上发表，拿稿费维持生活。骆宾基拿出一个长篇小说《人与土地》，端木蕻良撤下自己在《时代文学》五、六期合刊的长篇连载《大时代》，换上骆宾基的小说，解决了他的生活问题。萧红还为这部小说设计了报头式的刊头画，又肥又大的高粱叶子，就像稠密的树林子。对此，骆宾基很是感激。

骆宾基（1917—1994），原名张璞君，祖籍山东，生于吉林省琿春县。在哈尔滨与萧红的胞弟张秀珂同过学。“九一八”事变后到关内读书，1934年夏到哈尔滨学俄语，想将来到苏联去留学。在那里结识了金剑啸，从他那听说萧红的《生死场》在上海出版了，鲁迅先生为这本书作了序。他于1936年逃亡到上海，参加上海的抗日救亡运动，开始文学创作活动。上海沦陷后，在浙东参加共产党，从事抗日文艺活动。他在时代书店住了些日子，又被于毅夫安排到九龙宋之的腾出来的房子去住。^[14]他在上海的时候，曾经与张秀珂有来往，作为弟弟的朋友，萧红对他怀有亲近的感情，端木蕻良把他带到九龙乐道8号的家中，两个人见了面，自然有一番亲热的叙谈。^[15]

这一年的8、9月间，萧红常失眠、咳嗽、发烧、头疼，他们决定到玛丽医院去看看。^[16]端木蕻良打电话，请袁大顿过来陪他们去玛丽医院看病。因为袁大顿是广东东莞人，在语言上可以当翻译。袁大顿很快就来了，叫了车，到海边上轮渡过了海，又叫了车到了玛丽医院，找到史沫特莱留下名字的医生，很顺利地看了病。那位大夫态度很好，建议先住院检查一下，费用是遵照何鸣华主教嘱咐的优惠价收取的。袁大顿去问了头等、二等、三等病房的价格，都是成倍增长的数目。萧红和端木蕻良合计，既然是做检查，住不了几天，就决定住三等病房。他们告诉院方，预交费用下午送来，领了住院证，就把萧红送进了病房。《时代批评》的编辑张慕辛（东北人）和时代书店的经理林泉，听说萧红病了，于10月的某一天一起去看她。当时，萧红穿着一件金丝绒的旗袍，显得整齐修长，但看起来面容有些憔悴，行动比较迟缓。她笑着说：“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病，谢谢你们。”萧红忙着写作，很少到香港去，端木蕻

良有事来看朋友，朋友拉他去喝茶，他总是说：“出来很久了，家中只有萧红，要早点回去。”^[17]

萧红预计要把《马伯乐》写成三部曲，但刚写到第二部，她就一病不起。萧红和端木蕻良在香港发表了不少文章，但要用稿费来交住院费，还是远远不够的。端木蕻良不得不首先去找周鲸文，谈了萧红需要住院检查的情况。周鲸文很爽快，告诉端木蕻良，要萧红放心治好病，一切费用由他负责。说着就开了支票，交给袁大顿，让他到医院办理住院手续。端木蕻良和袁大顿又来到医院，萧红高兴地说头痛好多了，还向端木蕻良介绍同病房的病友。袁大顿办好了手续也来到病房，摇着脑袋说：“还是优惠呢，一天的住院费，就够老百姓一个月的伙食费了。”萧红担心地问：“很贵吗？”端木蕻良忙接过来说：“这你就别管了，周先生开了支票来了。”萧红说：“好吧，有财东做后台，就住几天吧！”

经过全面的检查，医院确诊萧红患了肺结核，就从普通病房搬到隔离病房里。萧红的病榻是在玛丽医院四楼的前方走廊^[18]上，正面临着大海，看着那起潮的海，那大块的万里长空，吸着旷野的新鲜空气，这时萧红的心境还是很愉快的。在寂寞中她把一本《圣经》看完了。见到袁大顿他们，总嚷着太寂寞，要他们带新书给她看。但医生坚决不容许，袁大顿没办法，只得送给她一些画报。她笑了，说袁大顿他们把她当小孩子对待。^[19]

萧红的肺结核很严重，X光检查，两片肺叶上都有空洞。医生主张打空气针治疗。萧红很害怕，但医生坚持这个治疗方案，否则空洞不能愈合。端木蕻良拿不定主意，征询了周鲸文夫妇、于毅夫夫妇和夏衍的意见。他们都说肺部有空洞，打空气针还是当时一种先进的治疗方法。于毅夫和周太太还到医院看望了萧红，劝她进行空气针治疗。萧红想通了，只有听从医生的。第一次打空气针之后，萧红痛苦地嚷嚷不如死了好。^[20]在打空气针之前，萧红虽然有病，但还是走动如常人，还可以照常写作。一打空气针倒真成了病人，体力不够了，行动不便了，咳嗽也加剧了^[21]。又过了一两天，便觉得不那么憋气了；进行第二次、第三次空气针治疗以后，就没有什么太大的反应了；咳嗽也减轻了，胃口也好了，嚷嚷着要吃罐头了。10月份的时候，萧红又可以创作了。她在

医院里继续写《马伯乐》的第二部，边写边在《时代文学》上连载，袁大顿按时来取稿子。[22]

端木蕻良定时去看萧红，她总是高兴地向他介绍周围病人的情况。有一次，孙夫人宋庆龄来慰劳旁边的一位工人，萧红真想过去和她握手。舞蹈家戴爱莲，也在这个病区里住过一阵[23]。蒋光慈的夫人吴似鸿去看望戴爱莲，戴爱莲对她说：“嗯！萧红在隔壁，你去看她吗？”吴似鸿走进萧红的病房，看到“她似乎睡着了，一双大红皮拖鞋放在床边的地板上，房中只有她一个人，并没有见到去探望她的友人，寂寞的空气充满了全室。幸喜那房子是靠花园的，光线非常充足，但缺少人间的暖气，虽然是在南方的秋季”。吴似鸿站在门口迟疑着不想上前，因为萧红并不认识她，如果和她曾相识，互相有了友情，就会等她醒来，和她轻轻地谈几句，安慰她一番。但她们不过是一对生疏者，所以吴似鸿最终还是退出了房门。吴似鸿在上海的时候，读过萧红的《生死场》，觉得她的格调冷峻，不像一般女子那样充满柔思和温情，很想见见她。有一天，她在拉都路看到萧红在买菜，手上提了一个小篮子，里面放了一块豆腐，正在准备买其他的菜。她上着一件黑色呢外套，下穿一条男式长裤子，梳着两条小辫子。不久吴似鸿到女作家白薇家，一进去看见萧红正在和白薇说话，穿着短上衣，短裙子，边说边打手势，“脸上无温情，也见不到笑容，神情分着你我，好像她与外界保持了相当的距离”。她觉得萧红的身上有一股寒冷的气质。萧红说完话就告辞走了，白薇对吴似鸿说：“她很关心我，当我一个钱也没有的时候，她就送钱来给我用。”又说，“多少人爱她啊！许多人都追求她，发疯似的追求她！”在香港的商务印书馆，吴似鸿又看见过一次萧红，但直到第四次在医院里看见她，还是没能和她说过一句话。吴似鸿在许多年后想起来，还是感到深深的遗憾。[24]

萧红在医院里结识了蒙古族著名记者、编辑家、艺术理论家萨空了的夫人金秉英。她们在电梯里相遇，听到彼此是北方口音，就交谈起来。金秉英和丈夫都爱好文学，又与端木蕻良相熟。端木蕻良向萨空了约过稿子。萧红便经常和金秉英在一起闲聊[25]。柳亚子的女儿柳无垢与端木蕻良是清华大学的同学，曾给宋庆龄当过秘书，英文很好。端木蕻良约她为《时代文学》翻译作品，由此认识了萧红。听说萧红生病住

院，她就去探视过几次。萧红对富氧治疗肺病很有信心，更多关注的是时局和创作。萧红和她主要谈了“文坛的寂寞，国内青年的苦闷，文化工作者的岗位和怎样守住自己的岗位”。最后一次去探望的时候，萧红谈到自己在武汉小金龙巷被当局拘留的事件，依然是与当局实行白色恐怖有关的话题，她的精神状态还是不错的。^[26]

11月中，《马伯乐》的积稿已经发表完了，但故事的发展还很长。袁大顿到医院去探望萧红，并告诉她《马伯乐》的积稿已刊完，续稿怎么办。这一问，萧红怔住了说：“大顿，这我可不能写了。你就在刊物上说我有病，算完了吧。我很可惜，还没有把那忧伤的马伯乐，提出一个光明的交代。”袁大顿看出她的神情好像很忧愁似的，自己也很难过。萧红语气一转，又说道，“年轻人要多用功……年轻人有着生命的欢欣，身体壮实的爱好，美的欣慕，打扮的留恋，智识的吸取；我们要使他们能发掘生命的幽微隐秘，寻出被拘囚被锤楚得体无完肤了的人类的真理！”这段话使袁大顿记忆终身，对于当时只有二十来岁的袁大顿来说，萧红无疑是一位好教师。^[27]《马伯乐》发表完的时候，注明“第九章完，全文未完”。第九章（二）结尾处，大家都向往着到重庆去，应该是第二部的结束，即将开始的是去重庆的内容，属于第三部。萧红终于没有把这本书写完，《马伯乐》成了一部未竟的作品。

入冬以后，气候转冷，玛丽医院骑楼的结核病区就不如夏秋季那样舒服了，海风变凉了。萧红觉得不适应，想出院。端木蕻良也怕萧红受不住海风吹，旧病未好，又染上感冒。端木蕻良就去找医生，医生对他说：“你太太的病很严重！两边肺上的空洞，进行了这几个月的治疗，虽然控制住了，没有继续扩大，但离出院还很遥远。你要劝太太打消出院的念头。冬季到了，我们医院是会采取措施的。怎能使住院的病人患感冒呢？”端木蕻良凉了半截，不敢照实对萧红说，只说医生说治了这一个疗程再说。萧红以为没有几天了，也就不再嚷嚷着出院。

有一天，刮起十二级台风。端木接到护士打来的电话，说萧红病危。端木蕻良连夜赶到医院，看萧红没有什么异样，才知道虚惊一场。他告诉萧红，文协要召开鲁迅先生逝世5周年纪念会。萧红没有等他说完，立刻说：“我要出院，我要参加！纪念鲁迅先生的会，我怎能不参加呢？”端木蕻良说：“那得医生同意才行呀。”又安慰萧红说，“我正在托

人找面临大海的房子，找到了就来接你出院。”但萧红对住院已经很不耐烦。后来，端木蕻良又去看萧红的时候，她又嚷嚷着要出院。端木蕻良说待他问问周鲸文的意见，因为住院费都是周鲸文资助的，出院与否，也得向周鲸文打个招呼。萧红这才暂时平静下来。[28]

萧红还是被海风吹得受了凉，病势加重了，不停地咳嗽着。她恳求医生给她打止咳针，然而医生很不耐烦，因为这是三等病房，而且院方的药品是有规定的，由医生来开，不是由病人请求。萧红像十年前那样，遭受到冷视和精神上的虐待。深夜她要求一个姓张的女看护为她打个电话，她恳求端木蕻良立刻来。端木蕻良赶来宽慰她安心，并且打电话给周鲸文。第二天，他们来探望她。萧红恳求出院，回到九龙的家中去。周鲸文对她说：“你要安心，你知道你回到家里那个阴沉的小屋子里去，怎么会养好呢？而且请医生来往，又不方便又耗费，你在这里的医药费我来负担，你宽心养病好了。”

而萧红是不堪那种冷视的，医生对她说：“咳嗽不要紧呀！你不能发急……肺病还有不咳嗽的吗？”医生完全是大英殖民地培养出来的那种绅士，他们仍然搪塞着，没有给她打针。萧红愤怒了，因为她自己没有得到朋友的信任，她的朋友反而信任着医生。她沉默了。夜深，她想，她会死在这些冷视者的手里的。她的朋友们都尽力安慰她，然而这痛苦只有她自己能感受得到，她逐渐地不安起来。她想，还是要靠自己，她必定得离开这不供药品的所在，她不能再咳嗽下去了……她披起衣裳，偷偷下了床。她已经走过寂静的屋外走道，然而在楼梯口，她被护士拦住了，于是惊动了医生们，他们对她轻蔑地说：“你要做什么？”萧红说：“我要离开你们的医院，我不住了。”女护士说：“医生不给签字，你不能出院呀！”萧红倔犟地说：“我不管，我是要出院的！”“你发疯了吗？”主诊医生说，“你不管，若是你丈夫向我们要人呢？”萧红几乎要哭了：“我要回去！”医生冷冷地说：“回去躺着吧，等到明天你丈夫签了字，领你出去！”萧红被扶持到她的阳台上的病床上。她抱怨端木蕻良只听医生的，不会真诚地为她着想，他会推托，会说宽慰话。当时她想到萧军：“若是萧军在四川，我打一个电报给他，请他接我出去，他一定会来接我的。”[29]

会”，端木在会结识了柳亚子先生，遂成忘年之交。端木蕻良向他索要诗文，他一挥而就。11月下旬，文协香港分会在温莎餐厅为郭沫若举行“祝寿会”，柳亚子、茅盾、端木蕻良等近百人参加。会后，柳亚子邀请端木蕻良到他寓所询问东北沦陷史，听后悲愤地即席题诗赠端木蕻良，并呈萧红。端木蕻良拿着柳亚子的赠诗去医院给萧红看，碰上于毅夫也在，萧红身边放着大包小包，端木蕻良感到很奇怪。萧红高兴地告诉端木蕻良：“于毅夫先生来接我出院了。”于毅夫说：“萧红既然那么想出院，看她目前情况，硬要她住在医院里反而不好，不如出院试试看，不好再回来嘛。肺病病人，心情是很主要的！”萧红对端木蕻良说：“毕竟年长的比你懂得多，咱们赶快走吧！”端木蕻良要给周鲸文打电话。萧红着急地说，“回去再打吧！”端木蕻良无奈，只得和值班护士说，家中有事，回去几天再来，好在还没有结账呢。萧红回到家里，高兴极了，往还未叠被的床上一坐说，“终于回来了！”

第二天，太阳老高了，他俩还没起床。外面响起敲门的声音，端木蕻良急忙起来问：“谁？”一位长者的声音说：“是我。”端木蕻良听出来是柳亚子的声音，慌忙告诉萧红。两人急忙穿上衣服，拉平被子，萧红进卫生间梳洗，端木蕻良便去开门。柳亚子笑咪咪地走进来，说他去九龙医院看女儿，顺便来看看端木蕻良。端木蕻良一边为柳亚子沏茶，一边说：“萧红昨天从医院回来了。”萧红从卫生间走出来^[30]，高兴而尊敬地向柳亚子先生问好。“她热情地和柳亚子握手，好像对一个相熟的故人。”^[31]柳亚子握着萧红的手，眯着眼睛端详着她：“才女！久闻大名了！幸会。”萧红微笑着，多少有些忸怩：“这怎么敢当呀？我们还得请柳先生多多指教呢。”端木蕻良担心萧红身体不支，将被子叠好放在床头，要萧红靠在床头说话。同时告诉柳亚子，萧红刚出院，怕她累着。又转身告诉萧红：“柳先生是长辈，不会介意的。”柳亚子也说：“对，对，快躺下，我可以把椅子挪到床边来谈话。”萧红只得顺从地靠在床上，端木蕻良忙把柳亚子先生的座椅挪到床边，他们相见恨晚地聊起来。柳亚子边聊边起身到书桌旁，提笔赠诗给萧红：

谀曹郎莫万华，温馨更爱女郎花。

文坛驰骋连双璧，病榻殷勤伺一茶。

长白山头期杀贼，黑龙江畔漫思家。

云扬风起非无日，玉体还应惜鬓华。

柳亚子边念边写，写完看看端木蕻良和萧红，将诗从头到尾念了一遍后，双手拿起送给端木蕻良。端木蕻良忙躬身双手接过说：“能得柳先生墨宝，太荣幸了！”柳亚子转身和萧红握手告辞说：“贱内还在家等着呢。”萧红要起来送，被柳亚子制止了。 [32]

于毅夫（1903—1982），黑龙江肇东人。青年时代就读于南开中学、北京平民大学、燕京大学。1935年夏起在东北人民抗日会工作，主办会刊《东北之光》。193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年6月参与领导成立“东北救亡总会”任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端木蕻良打电话，告诉周鲸文“萧红出院了”。周鲸文很奇怪：肺病治愈不会这样快，为什么这样快出院呢？端木蕻良在电话里告诉他：“萧红不满意官气十足的护士小姐，不好好照顾病人。她又讨厌让她住骑楼（主要为新鲜空气），昨天，于毅夫去看她，萧红把这种情况告诉了他。萧红想出院，回家住，于毅夫也赞成。就这样，于毅夫把她接回来了。”周鲸文很不以为然，他自然体会到萧红所述之苦，第二天，就和夫人到九龙看望萧红。他们住一间20平方尺左右的屋子，中间一个大床，有个书桌，东西放得横七竖八，还有一个取暖烧水用的小火炉。萧红就躺在那张又老又破的床上。见到这种情况，周鲸文很心酸，这就是中国文化人的生活。萧红和端木蕻良在中国文艺界已是成名的作家，而生活如此艰苦，其他写作为生的文人，生活更可知了。萧红见周鲸文来访，精神稍微振作，但已是筋疲力尽的样子。瘦削的脸，只有两只大眼睛有时尚流露光芒。周鲸文和夫人安慰了她一番，并且劝她回玛丽医院，家里这种环境对她这种病是不好的。萧红首肯，同时，她又似正经似开玩笑地说：“周先生，你正提倡人权运动，请不要忘记了我这份人权。”周鲸文很坦然地说：“你放心吧！”当时，周鲸文也批评了于毅夫不该任性把她接出来。他在心里埋怨于毅夫，只是感情用事，把萧红从医院接出来，而又不能对她有什么帮助。实际那时于毅夫的生活也相当苦，他也无力帮助。萧红和端木蕻良都同意周鲸文的建议，由端木蕻良负责去办。周鲸文夫妇离开的时候，送给他们一些钱。 [33]

柳亚子（1887—1958），江苏吴江人，原名慰高，字稼轩，号亚子。晚清著名诗人，创办并主持南社，出版诗集《磨剑室诗词集》《磨剑室文录》。民国时曾任孙中山总统府秘书，中国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上海通志馆馆长。“四一二”政变后，被通缉，逃往日本。1928年回国，进行反蒋活动。抗日战争时期，与宋庆龄、何香凝等从事抗日民主活动，曾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常务委员兼监察委员会主席、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央常务理事，1940年底，到香港，住九龙柯士甸道，1941年1月，与宋庆龄、何香凝、彭泽民等发表宣言，谴责国民党制造皖南事变，后又拒绝出席国民党中央全会。在港期间，他广泛接触左翼文化人。端木蕻良在自己主编的《时代文学》上，为他提供大量版面发表诗作。柳亚子经常来看萧红，和她聊天，使萧红觉得很愉快。12月初，柳亚子和著名记者爱泼斯坦到医院去看望女儿柳无垢，带着一朵盛开的菊花转道来到萧红家，小屋里立即弥漫着沁人的清香。萧红顺手把桌子上花瓶里原来的花拿了出来，把菊花插了进去。柳亚子请萧红为自己的诗册题诗，萧红欣然写下：“天涯孤女有人怜！”^[34]便泪流满面，写不下去了，萧红感慨万分地说，如果病好了，一起去看电影，再到小楼喝酒，就高兴极了^[35]。柳亚子也为之感动，沉吟写下：

轻扬炉烟静不哗，胆瓶为我斥群花。

誓求良药三年艾，依旧清谈一饼茶。

风雪龙城愁失地，江湖鸥梦倘宜家。

天涯孤女休垂泪，珍重春韶鬓未华^[36]。

萧红对柳亚子的感情像童年时的祖父，上海时期的鲁迅。柳亚子还为萧红介绍了李国基、黄大维等香港著名中医，他们开过药之后，又一致主张以静养为主。^[37]柳亚子还亲自出面，特地请周鲸文吃茶，希望他能多资助些钱开销萧红治病费用。周鲸文表示义不容辞，一切医疗费用他可以完全负责。史沫特莱临行前给萧红资助了一些钱，于毅夫代表香港地下党又筹集一些药费。^[38]这样，萧红的医药费基本没有了问题。

金秉英知道萧红出院了，也常到家里来看她。因为都是东北人，两

个人非常说得来，只要金秉英三两天不来，端木蕻良不在家，萧红便写条子要保姆送去请金秉英来聊天。 [39]

端木蕻良要应付《时代文学》的编务，袁大顿到九龙的机会便频繁起来。因为端木蕻良走不开，他和萧红的许多事情，都是袁大顿替他们来办。这时，来探望萧红的友人很多，茅盾、巴人、骆宾基、杨刚等都常来，袁大顿于是替他俩接待客人。有时，萧红神态不安，需要休憩，袁大顿也替她权充挡驾来访的人的“门人”。由于在家医疗不便，萧红的病一天比一天更糟了。白天她睡得也很不宁，卧榻常常要南移又要北移，端木蕻良和袁大顿就像给她摆动摇篮一样地去把她的床摆东又摆西。她喉头的痰越来越多了，袁大顿替她买来痰盂，替她买药品一天有时要跑上几趟。萧红是很自信的，她要常常知道自己病情的变化。有一次，萧红要袁大顿到屈氏药房买一支摄氏水银体温计，因为不在行，买了一支华氏的回来，于是，萧红难得地笑了，温和地给袁大顿解释了一套体温计的使用法。萧红真挚的心，在苦难临头的时候也为人打开着。 [40]袁大顿定于12月6日回广东东莞结婚，行前来向萧红和端木蕻良辞行。他说这几天外面风声很紧，如果港九有什么骚乱，欢迎萧红和端木蕻良到他家乡去，乡间房子还是可以的，粗茶淡饭也招待得起，希望他们不要嫌弃。萧红和端木蕻良忙恭喜他，希望他结婚后带喜糖来吃。 [41]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79页。

[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80页。

[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80页，第180页，第181页，第181页。

[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80页，第180页，第181页，第181页。

[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80页，第180页，第181页，第181页。

[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80页，第180页，第181页，第181页。

[8] 葛浩文：《〈萧红与美国作家〉补遗》，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39页。

[9]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第455页。

[10] 胡风：《悼萧红》，《萧红》，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第2页。

[11] 《胡风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

[1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1页。

[13] 见张慕辛给端木蕻良的信。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1页。

[14] 韩文敏：《现代作家骆宾基》，北京燕山出版社，1989。

[15]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6]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17] 张慕辛：《忆萧红》，1980年11月26日《羊城晚报》。

[18] 应该是骑楼，是从正楼接出来的居室，比阳台大。

[19] 袁大顿：《怀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8—79页。

[20]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2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五），《香港文学》，1997年第12期。

[22] 袁大顿：《怀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8—79页。

[2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24] 吴似鸿：《萧红印象记》，《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第171页。

[25]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88—92页。

[2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1页。

[27] 袁大顿：《怀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1，第78—79页。

[28]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3页。

[29]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4—96页。

[30]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4页。

[31] 柳亚子：《记萧红女士》，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页。

[32]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6页。

[33] 周鲸文：《忆萧红》（五），《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3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6页。

[35] 柳亚子：《记萧红女士》，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23页。

[3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7页，第196、197页，第196、197页。

[3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7页，第196、197页，第196、197页。

[38]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7页，第196、197页，第196、197页。

[39]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6页。

[40] 袁大顿：《怀萧红》，王观泉编《怀念萧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78—79页。

[41]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6页。

第四十一章 在战火中挣扎

12月6日，袁大顿回东莞结婚了。12月7日，萧红收到了斯诺前妻海伦·福斯特寄来的200元港币的稿费，端木蕻良代她奔走办理领取外汇的手续。手续还没有办完，日本偷袭珍珠港，太平洋战争爆发。这笔稿费便再也没有拿到。

1941年12月8日，是夏威夷时间12月7日，由于两国在国际日期变更线的两侧，因此同一个日期却是两天。12月8日，日本政府颁布了对英、美两国宣战的天皇诏书，太平洋战争正式爆发。8日清晨7点，日本飞机已向香港投弹，香港进入战时状态。日军一边偷袭珍珠港，重创美国海军基地，一边空袭英国殖民地港九地区，轮番轰炸九龙启德机场，扼断香港地区唯一与外界联系的航空港。同时，日军第三十八师团，分两路沿青山道和广九铁路，南进袭击新界和九龙半岛。罪恶的战争爆发了，善良的香港市民还以为是港英当局在搞演习。一半也是由于连日紧张的神经战空气中，不断地防空演习，一道道紧急疏散命令，使香港居民已经累了。就连国际问题专家也不相信，日本会在1941年发动太平洋战争。著名记者范长江也说，据报告是演习。不久，从九龙深水湾过来的车带来了启德机场、深水湾英军营房被炸的消息，人们骚动起来，纷纷登上各种船只渡海奔向香港本岛^[1]。政府发表新的交通公告，从香港可以自由过九龙，从九龙岛过香港，除了军人以外，必须先到亚士厘道西人青年会旁门领通行证。及至9点，西人青年会门前已经挤得水泄不通。^[2]

这时，萧红并未进入玛丽医院，还住在九龙乐道8号那间小屋里。战争的声障残酷地刺激着萧红的耳膜，震荡的声浪引起剧烈的头疼，她捂着耳朵，依偎在端木蕻良的怀里，一步也不放他离开。她要端木蕻良打电话，请柳亚子先生来，商量怎么办。端木蕻良要办的事情很多，要到银行取款，战争一爆发，肯定物价暴涨，无论是为了萧红治病，还是日常生活，都需要大笔的费用。他不知道，此时银行提款必须是五百元和一百元的大票，而一港币中午的购物量比起早晨8点已经相差很大。

他还急需去买大量食品，特别是病人所需的营养品。但也为时已晚，港英当局已下令粮食统购，一个小时不到，各种食品店的面包被抢购一空，排队的人还不肯离去。端木蕻良无法分身，为了使萧红的情绪稳定下来，他只好求助柳亚子，写了一张便条托人捎给他。^[3]8点多，端木蕻良接到骆宾基的电话，说香港眼看要打起来了，他准备回内地去，特向端木蕻良辞行并致谢。端木蕻良心想，骆宾基光杆一个人，不如请他留下来，帮助自己照顾一下萧红，以后可以一起走。他向骆宾基说了自己的想法，骆宾基说当然可以，他是张秀珂的朋友，又得到过端木蕻良和萧红的大力帮助当然义不容辞，便说能够协助照顾萧红女士，对自己是莫大的荣幸。立即，就从香港过海来到九龙乐道8号。^[4]

柳亚子还不知道战争已开始，写了个回条说是演习。后来报馆来了人，他才知道是战争，急忙冒险赶到乐道8号，来安慰萧红。9点多钟，柳亚子先生神色匆匆地走进萧红的房间，脸色非常严肃。他向萧红说：“你好一些了吗？”萧红抓住他的手，眼睛现着恐怖说：“我害怕！”“你怕什么呢？”柳亚子先生说，“不要怕。”“我怕.....我就要死。”萧红黯然地说。“这时候谁敢说能活下去呢？”柳亚子站起来，“这是发扬民族正义的时候，谁都要死，人总是要死的。为了发扬我们民族的浩然正气，这时候就要把死看得很平常.....”他还激动地说了一些话，骆宾基在他身上看见了一种大无畏的精神。说完之后，柳亚子就走了。端木蕻良也随着他走了，临走的时候对骆宾基说：“你不要走，陪陪萧红，我一会儿就回来。”萧红用喑哑低弱的声音说：“我是要活的！”萧红脸色惨白现着恐怖，对骆宾基说，“你不要离开我，我怕.....”九龙已经陷入一片恐怖和混乱中。萧红在疲倦中昏昏欲睡，拉着骆宾基的手。骆宾基感觉她仿佛怕被人在紧张中抛弃。^[5]

端木蕻良在外面处理了一些事务回来，和骆宾基商量下一步的办法，想带着萧红到东莞找袁大顿。但是，当时以为他结完婚就会很快回来，没有留下地址。正在懊悔不止，却得知日军行动非常迅速，东莞已经沦陷，连九龙的一些街区都可以看见日军的铁丝网。他们意识到已经被困在了九龙，正在一筹莫展之际，于毅夫急急匆匆地来了。他是奉中共党组织之命，专门负责联络他们的秘密领导人。萧红知道有中共党组织的关照，恐惧有所缓解，心里踏实了一些，三个人一起共商对策。于毅

夫告诉他们，自己的夫人和孩子都已经转移到香港安置妥当，是专程赶来帮助他们转移的，九龙即将陷落，必须迅速渡海到香港。白天目标太大，夜晚来临的时候渡海，由骆宾基负责照顾萧红，端木蕻良开始收拾东西，于毅夫出去联系船只。^[6]

夜幕降临的时候，他们用床单做了一副临时担架，抬着萧红出门，雇了两辆人力车，把她放在上面，到达港口之后，乘坐小划子渡海到香港，坐车赶到《时代批评》职工宿舍。没有想到他们扑了一个空，时代书店的店员告诉他们，大炮响了以后，张慕辛和林泉住到思豪大酒店去了。端木蕻良一行人就坐原车到了思豪大酒店，此时已是第二天的清晨。思豪大酒店的女老板是个东北人，男人在南洋做生意，她和时代书店的人都很熟悉。战争爆发以后，市面上供应混乱，张慕辛和林泉想找钢筋水泥结实的楼房住，又知道张学铭（张学良的弟弟）在五层长期包有房间，他一般住在山上别墅里，下山来的时候就在酒店落脚休息，那套房子一直空着，他们通过女老板住了进去。看到端木蕻良和萧红来了，便毫不犹豫地这套房间让了出来，他们住到别的空房子里去了。

当他们护送萧红过海那天的深夜，八路军驻港办事处负责人廖承志接到密电，指示太平洋战争爆发以后，要与英美建立统一战线的大政方针。其中第四点是：“香港文化人、党的人员、交通情报人员应向南洋及东江撤退，此事应酌办。”同时又接到周恩来的电话，具体部署滞港人员从澳门或广州湾（即湛江）撤退到桂林的方案。端木蕻良安置好萧红，就和于毅夫一起出去了解情况。香港已经陷于一片瘫痪，水、电、交通都停了，一些乱仔也乘机出来抢劫。于毅夫告诉端木蕻良，南方局书记周恩来已经致电廖承志，尽快接出滞港的进步文化人。过几天要在格罗斯打大酒店地下室召集滞港文化人，布置撤退事宜。^[7]端木蕻良开始的时候是打算跟着地下党的组织撤退的^[8]，回来以后告诉了萧红，又匆匆地走了。这又深深地伤了萧红的心。这当中大概有一个误会，端木蕻良大概无法告诉萧红地下党的秘密安排，同时觉得有于毅夫等人负责，萧红不会没有人管，而且已经请骆宾基帮助照顾萧红，觉得离开也放心。临走的时候，没有格外交代。这样，萧红以为他抛弃了自己。

他刚走，《大公报》的记者杨刚就来探望萧红。杨刚走了之后，骆宾基要到九龙去抢救他的小说稿《人与土地》，那是他用两年的时间在

桐油灯下写出来的一部长篇，就向萧红告别。那时候萧红已经半年走动困难了，她躺在床上说：“英国兵都在码头上戒严，你为什么冒险呢？”

“我要偷渡。”骆宾基说。

“那么你就不管你的朋友了吗？”

“还有什么呢？我已经帮你安排好了。”

“你朋友的生命要紧还是你的稿子要紧？”

“那——我的朋友和我一样，可是我的稿子比我的生命还要紧。”

“那——你就去！”

“那是自然的。”

骆宾基并没有具体说怎样为萧红安排的，是否托付给了张幕辛和林泉，他们当时也住在这家酒店里。或者不明就里，以为端木蕻良只是临时出去，自己离开一段时间，萧红不至于没有人管，没有想到他会一去数天不归。

萧红埋过脸去，对他说了一些“崇高精神”和“作家向作家的要求”之类的理论话语，骆宾基就沉思着在萧红面前安定下来了。

萧红说：“对现在的灾难，我需要的就是友情的慷慨！你不要以为我会在这个时候死了，我会好起来，我有自信。”

萧红说：“你的眼光就表示你是把我怎么来看的，这是我从前第一回见到你的时候，就感觉到的了。你也曾经把我当作一个私生活是浪漫式的作家来看的吧！你是不是在没有和我见面以前就站在萧军那方面不同情我？我知道，和萧军的离开是一个问题的结束，和端木又是另一个问题的开始，你不清楚真相，为什么就先以为是他对，是我不对呢？做人是不该这样对人粗莽。”

萧红说：“我早就该和端木分开了，可是那时候我还不想回到家里去，现在我要在我父亲面前投降了，惨败了，丢盔弃甲的了。因为我的

身体倒下来了，想不到我会有今天！”

“端木是准备和他们突围的。他从今天起，就不来了，他已经和我说了告别的话。我不是已经说得很清楚吗？我要回到家乡去。你的责任是送我到上海。你不是要去青岛吗？送我到许广平先生那里，你就算是给了我很大的恩惠。我不会忘记。有一天，我还会健健康康地出来。我还有《呼兰河传》的第二部可写……”

骆宾基觉得端木蕻良的所作所为不可思议。

萧红说：“他吗？各人有各人的打算，谁知道这样的人在世界上是想追求些什么？我们不能共患难。”她又说，“我为什么要向别人诉苦呢！有苦，你就自己用手遮盖起来，一个人不能生活得太可怜了。要生活得美，但对自己的人就例外。”^[9]作为张秀珂的朋友，萧红是把骆宾基当娘家人看待的，所以有“自己人”的例外。

骆宾基被她的悲伤所感动，放弃了抢救手稿的打算，留下来一心一意地照顾、陪伴萧红。萧红和骆宾基在炮火的轰击下，互相倾诉着自己走过的坎坷经历，两个人亲密得像姐弟一样无话不谈。

9日，港九之间海运中断。10日，日军占领九龙的几处高地，炮击隔海的香港军事要塞。香港交通中断，粮食供应非常紧张。港币只有小额流通，市民争相外逃，社会秩序混乱异常。11日，粮食实行配给，限定每人只许在指定地点购买一到十元的米，黑市交易开始活跃，私人汽车都被征用。中午12点，英军从九龙开始撤退。12日，九龙陷落。中午，日军派人过海向港英当局劝降，遭到拒绝，立即全面空袭和炮轰，香港地面大火熊熊，不时断水断电，烂仔（帮会成员、流氓地痞）趁火打劫，大肆抢掠，治安一片混乱。15日开始，从晚7点半至翌晨6点半实行戒严，食品管制售卖，面包只在一早供应。17日早9点半，对准居民区炮击两个小时，死伤不计其数，中午又派人过海劝降，遭到拒绝后，下午4点开始至前半夜，大炮猛烈攻击。次日（18日）一早，日军继续空袭，猛轰商业繁华区中环的街市。炮火点燃了位于西角的美孚汽油库，黑烟滚滚升起，小部日军趁火掩护，强行登陆香港。晚上，敌对双方互射大炮，震耳欲聋。与此同时，日军在新加坡疯狂扩大占领区。

在外界翻天覆地的战争炮火中，萧红和骆宾基一直在短暂安宁的一隅中倾心交谈。萧红向他谈了与鲁迅先生的相识与交往，有许多要在鲁迅先生面前倾诉而又一个字也说不出来的心情。骆宾基谈到与冯雪峰的来往，他曾三次去他的家乡，他说冯雪峰所住的乡间带阁楼的农舍，是金碧辉煌的宫殿，光辉灿烂的智慧世界的天堂。他还告诉萧红，冯雪峰写了一部名叫《卢代之死》的长篇小说，是描写红军长征的，还没有完成。里面有毛泽东，有红军战士忍饥挨饿爬雪山过草地的情节。当时，冯雪峰关在上饶集中营里，生死难卜，恐怕是没法把这部书完成了。骆宾基的话深深感动了萧红，联想起当年在重庆和华岗的约定，再次表示等到病好之后，邀几个朋友与骆宾基一起到红军走过的地方走一趟，共同完成这部小说。这就是萧红念念不忘的那半部“红楼”。^[11]

他们俩还大谈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从鲁迅谈到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骆宾基说：“《战争与和平》真是一部伟大的佳作，艺术的高峰！”萧红却不以为然，她认为艺术上只有佳作没有高峰。她说：“我认为，在艺术上是没有什么高峰的。一个有出息的作家，在创作上应该走自己的路。有的人认为小说就一定要写得像托尔斯泰、巴尔扎克和契诃夫的作品那样，我不相信这一套，其实有各式各样的生活，各式各样的作家，也有各式各样的小说。”^[12]

当然，他们谈得最多的还是各自的经历。萧红向他讲述了自己为了求学而和家庭闹翻之后，历尽的各种磨难，当然也包括对端木蕻良的抱怨，往日压抑心底的委屈在情变之后都喷涌出来。这让骆宾基感到意外，他说：“我不理解，怎么和这样的人能在一块共同生活三四年呢？这不太痛苦吗！”骆宾基问她。

萧红说：“筋骨若是痛得厉害了，皮肤流点血也就麻木不觉了。”

正在这个时候，端木蕻良走进来，还为萧红带来两个苹果，还有柳亚子转交给萧红的四十元美金。这使萧红和骆宾基都感到意外，因为从战争爆发的第二天（9日）出去以后，他就一直没有露面，他们以为他躲到哪儿去了。

萧红问他：“你不是准备突围吗？”

“小包都打起来了，等着消息呢！”端木蕻良说着，去为萧红刷洗痰盂。待的时间不长，端木就又匆匆忙忙地走了。^[13]

12月9日一早，柳亚子带着夫人和刚出院的女儿渡海住进香港西摩道，逃难中夫人受了枪伤，已经自顾不暇。端木蕻良知道消息后，就去探望，柳亚子交给端木蕻良四十元美金让转交萧红，以备逃难之需。

^[14]萧红听说柳亚子先生也到了香港，非常高兴，夜晚时分，打电话感谢他的慷慨相助，还告诉他：“我完全像好人似的，我的精神很好。”柳亚子听到萧红的声音也很高兴，说：“你能打电话了呀！”萧红对端木蕻良和骆宾基说：“他那个高兴的口气……在这样慌乱的时候，他还能注意到我的声音，说是从我的声音就知道精神好了，这真是诗人的真挚。在这混乱的时刻，谁还注意一个友人的声音呢？”^[15]

12月中旬，炮火越来越激烈，端木蕻良看到萧红病得很厉害，大约和有关人士沟通协商，取消了撤退的计划^[16]，又回到了思豪大酒店，守在萧红身边。激烈的炮火，不时的停水停电，恶劣的伙食，都使萧红感到战争情势的严重。除了迫不得已，她禁止端木蕻良外出。端木蕻良取消突围的计划，使萧红感到安慰，情绪也稳定下来。他们三个人在炮火中，在酒店纷杂的气氛里，闲谈各自的经历，谈自己的创作设想，萧红和端木蕻良对骆宾基都有了更深的了解。其间，于毅夫、杨刚、文协的同事、《时代批评》的同事，都经常来看望萧红。无论谁来，都引起她一阵兴奋。^[17]

英日隔海炮战的18日晚上，端木蕻良正在酒精炉上为萧红做吃的，骆宾基陪伴在萧红的身边。萧红兴致勃勃地向他讲述自己一篇小说《望花筒》的构思，“而战争的炮火虽然时时震得窗玻璃作响，但我们却如置身于现实的局外，虽然有时讲述者突然睁大两只眼睛凝视空间，意在倾听炮弹落处，但也为我的如处世外的听者之入迷神色所宽慰，继续讲下去，以后她曾称我也是在观念里生活的人。”^[18]后来骆宾基把它整理记录下来，以《红玻璃的故事》为题，发表在1943年1月15日出版的《人世间》第一卷第三期上，文风酷似萧红的手笔。

当萧红的故事接近尾声的时候，突然“轰隆”一声巨响，六楼中弹了，整个大楼都剧烈震动起来，空气里弥漫着呛人的硫黄气味，骆宾基

夺门而出避到底楼，端木蕻良急忙放下碗跑到床前搂紧萧红。门外一阵喧闹，寂静下来之后，所有的人都躲到酒店的防空洞里，整个大楼里只有他们两个人。端木蕻良与萧红商量，再住在这里很危险，一定要设法离开。^[19]入夜，炮火稍微平静一些，骆宾基回来了，对端木蕻良说：“酒店的人都往半山一栋空别墅跑，我们是不是去那里躲一躲？至少不会被炮弹炸死。”^[20]19日一早，端木蕻良雇了民夫，抬着萧红往后山别墅走，半路又遇上炮击，民夫想扔下担架逃命，端木蕻良情急之中，威胁他们不把病人抬上去就不给钱，勉强把萧红抬进山上一座空空荡荡的别墅。^[21]很多逃难的人占据了合适的位置，端木蕻良和骆宾基找好地方，铺上毯子，让萧红躺在上面。别墅里无水无电，人多空气污浊，实在无法常住，而且地势高，很容易成为轰炸目标。接近傍晚的时候，炮弹的落点逐渐靠近，终于中了炮弹。端木蕻良留下骆宾基照顾萧红，独自下山设法^[22]。

前一天（18日）的下午，廖承志在香港告罗士打酒店，分批会见文化界和爱国民主人士，传达撤退方案，确定每一个小组的负责人，分发必要的经费。端木蕻良是香港文协的理事，应该去参加碰头会，因为萧红有病走不开。他下山的路上，正好遇到于毅夫找来，同来的还有他的妻子和两个孩子。于毅夫告诉端木蕻良，自己负责安排他和萧红的撤退。得知萧红的处境，就跟着端木蕻良上山，把躺椅绑在两根木棍上，和端木蕻良抬着萧红去周鲸文家^[23]。下午两三点钟的时候，他们到达东部联合道7号一个小山坡上的周家。周家处于火线网上，斜对面是保良局，正对着英军高射炮阵地，战争开始，保良局前的广场也是英军炮兵阵地，成为轰炸目标，而且，三楼已经中弹两颗。周家已经住满了逃难的人，自己家的七八口加上多家亲友，老老少少共有二十多口都挤住在二楼。恰巧，周鲸文的汽车被香港当局战时征用，空出一大间车房。而且这间车房，三面是山，顶上是楼，可作为很好的防空洞，只是门口向西面对马路是唯一危险的地方。但里面已经住了杨姓朋友一家十几口，而且十分潮湿。一有警报，三十多口人都挤进车房，空气不流通，时间一长久就窒息难耐。于毅夫说自己家人可以挤住到一个亲戚家，就是萧红的住处没办法。周鲸文给他分析了自己家的住房情况，一天不知道要跑多少趟警报，萧红行动不便，来回都要人抬，会不胜其烦。车库里面潮湿，也不利于萧红的病。周、杨两家都有七八岁的孩子，萧红患

有严重的肺病，不能不为孩子们考虑。商量的结果，决定把萧红送到告罗士打酒店，由端木蕻良照顾。临走的时候，周鲸文又交给端木蕻良500元港币^[24]。

从18日晚开始，全岛电力中断，一夜枪声不断，日军从香港的东北角和太古船澳登陆，电厂工人逃亡。战前七八分一磅的面包，此时涨到一元三角，质量还不好。一筒苏打饼干要卖到八元。大街行人稀少，只有买米的人排着长队。酒店已经无自来水供应，靠自己抽水维持饮食，严禁房客洗澡。19日，日机时时盘旋空中，全岛停水停电。23日，日军从东部登陆进入黄泥涌道，眼看跑马地不保，那一带的人纷纷向岛内迁移。周鲸文家离黄泥涌道不远，全家迁到中环自己的交易行里。端木蕻良把萧红转移出来，曾在何镜吾家落过脚，后来又安置到中环的一家裁缝铺。他们离开不久，日军迅速占领告罗士打酒店，改名丰岛酒店，作为指挥部。

裁缝铺里条件不好，也不安全，端木蕻良只好再去找周鲸文。24日，在去周鲸文家的途中，走到香港酒店正遇到萨空了，他得知萧红搬来搬去，连饮食都困难，也十分同情，两个人一起到周鲸文的交易行。周鲸文听了这些情况，想到斯丹利街时代书店的职工宿舍，让端木蕻良把萧红转移到了书库里面。那里宽敞、安静，书店同仁和萧红都很熟，也可帮忙照料。裁缝铺和书店在一条街，相距两三百米，萧红终于在时代书店的书库里安顿下来。大家都来帮忙照顾，端木蕻良轻松了一些，萧红也感到友情的温暖，而增加了安全感。

然而战争还在升级，当天下午，日机疯狂轰炸全港，西环一代落弹最多，沿海仓库起火，入夜以后依然火光冲天，炮声响彻一夜。有人数着一个小时打了五百二十二炮，日军滥施淫威，为了胁迫港英当局投降。整个城市没有灯光和人声，只有硝烟和爆炸的声浪。25日，是西方传统的圣诞节，但确是一个令所有香港人感到恐怖和耻辱的日子。下午，前线溃退，港督下令停战。晚上6点，港方竖起了白旗，日军先头部队占领香港酒店，香港彻底陷落。日军占领香港以后，派出特务四处搜捕抗日人士、中共党员和左翼文化人。傍晚，周鲸文换上广东一带流行的工装，离开他“抗日工作大本营”，准备撤离香港。临行之际，到时代书店职工宿舍，他和书店同人话别，相约到大陆再见。周鲸文专门去

书库看望萧红，见她正蜷缩在小床上安睡，便悄然离去，没有想到这竟然成为永诀。张慕辛等也随同他一起离去。

28日，日军举行“入城仪式”。同时宣布十元以下的港币可以流通，黑市迅速兴起大票换小票的交易，只以六折成交。不久，又推行军票，一元军票相当二元港币，货币迅速贬值。食品限量供应，一人每次按照定价可购买米麦2.5两。米价涨到一斤一元，而且还往往有价无市。棺材价格陡涨，最次一副也过百元。铺板钉成的木匣，也要二三十元一个。店铺关闭，赌摊盛行。文化人打扮成市民模样，烂仔重新划分势力范围，挨家挨户收取保护费。流氓械斗不止，杀人越货的恶性案件不时发生。大酒店成了西方人士的临时集中营，日军处处设卡，严查过往行人，实行宵禁，全面清查户口。广贴告示，限令抗日分子到“大日本行政部”或“指导部”自首，否则“格杀勿论”。文化人为了避免搜捕，频繁迁徙，使营救工作更加困难。营救人员认为躲在家里相对安全，找到一些著名文化人士，要求他们不要出门，粮食蔬菜都由地下党组织派人送去。

萧红的病势加重，她除了咳嗽、发烧，喉头肿大，胸也闷得透不过气来。端木蕻良心急如焚，先是工装打扮，四处奔走，寻找可以求医的地方。后来发现日军对衣着整齐的人比较客气，又换上西装革履，每日外出寻找医院。所有的医院都大门紧闭，连买一片阿司匹林的药店都没有。他看到报上登载内山完造到了香港，便想借重鲁迅和他的友谊，帮助萧红治病。在开明书店两位同仁的陪同下，他暗暗打听内山的住址。不久即得知，这是日本特务机关的骗局，以内山完造的名义刊登启事，“邀请”文化界人士前去会面，遂作罢。于毅夫找到端木蕻良，代表组织给了萧红一笔很少但是已经非常宝贵的医疗费，通知他，自己另有安排其他人撤离的任务，他和萧红的撤离已经安排王福时来负责，撤离费用也交给了王福时，一旦萧红能够行走，就去和王福时联系，由他设法护送他们离港。

端木蕻良找到柳亚子，得知中共方面已经安排他和何香凝近日离港。何香凝身体不好，萧红立即拿出自己的鱼肝油，让端木蕻良给她送去。1月9日下午，茅盾夫妇、叶以群、戈宝权、邹韬奋、胡绳夫妇、廖沫沙、于伶夫妇等分成两批，由东江纵队的交通员安排出港。朋友和同

事越走越多，熟人越来越少，端木蕻良可以求助的机会也越来越小，抛头露面的时间却越来越长，随时都有生命的危险。他穿着开战前就是唯一的新皮鞋，十几里、几十里地在敌人岗哨下来回穿梭，到处打听开业的医院，终于在跑马地发现，养和医院开门收治病人了！^[25]

养和医院的前身是养和疗养院，1926年改为医院。由留洋博士、著名外科医生李淑芬出任院长，他的弟弟李树培曾担任副院长。医院规模不大，但是设备很好。香港有钱的人都到那里去治疗，是战前声誉最好的私人医院。能够在这个时候开业，必有它特殊的背景，后来发现，里面连护士都是外国人。^[26]端木蕻良接触到院长的弟弟李树培，他答应可以介绍一个房间，但不要美金、港币，只要军票。并且要先付手续费和一个星期的住院费，还有一个星期的护理费。只按照白天算，一个夜班另要加二十五元钱^[27]。端木蕻良满口答应，飞跑着回来筹措费用。这个消息对于他来说，无异于绝处逢生。

日军在皇后大道的渣打银行设立了军票交换所。据当时的亲历者记录，从跑马地到皇后大道一带气氛恐怖，三步一岗，五步一哨。行人如惊弓之鸟，洪流一样挤在马路一侧行走，经过岗哨不敢正眼相视，只用余光打量周围动静。至湾仔，人分流，一股走湾仔大马路，另一股走皇后大道东侧。皇后大道沿途是无数小贩和赌摊。走到坚尼地道市场前，东边站着一个日本士兵，几乎没有人往东走。几个人走过去，立即被那士兵用枪阻止，并搜遍全身。穿过一条斜街到英京酒家，也有士兵把守。再向东就在路上安置了障碍物，只有一条马路可以通行。除了乘汽车的人，所有行人都要搜身，携带的箱子要打开搜查。端木蕻良在这样恐怖的气氛中，为了兑换军票往返多次。^[28]除此之外，银行关门以后，他大概在来不及的时候，还临时向街上的票贩子高价兑换过军票。他终于预付了所有的费用，回到时代书店的库房，立即扶萧红坐起来，对骆宾基说：“快！我已经找到医院了，你赶快收拾一下萧红的洗漱用具，咱们这就走。”^[29]

[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8—199页。

[2]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388页。

[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8—199页。

[4]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5]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7页。

[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91页。

[7]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99页。

[8]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9]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97页。

[10]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2页。

[11] 骆宾基：《写在〈萧红选集〉（香港版）出版之时》，《长春》1980年7月号。另可参见《萧红身边的“贾宝玉”——访骆宾基同志》，未刊稿。

[12] 刘慧心：《老作家骆宾基》，《西湖》1982年8月。

[13]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0页。

[14]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2页，第203页。

[15]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0页。

[16]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12月份第33卷第12期。

[17]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2页，第203页。

[18]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272—273页。她所录是骆宾基1980年4月9日给她的信。

[1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3页，第204页，第205页，第204页。

[20]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第272—273页。她所录是骆宾基1980年4月9日给她的信。

[2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3页，第204页，第205页，第204页。

[2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3页，第204页，第205页，第204页。

[23]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3页，第204

页，第205页，第204页。

[24] 周鲸文：《忆萧红》，《时代批评》1975年第33卷第12期。

[2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另可参见周鲸文《忆萧红》。

[26]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7页。端木蕻良晚年回忆，院长是李树魁，不知个中缘由，差错在何处。

[27]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28]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07页。

[29]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103页。

第四十二章 与蓝天碧水永处

1月12日，萧红住进了跑马地养和医院。

骆宾基连日服侍萧红，已经筋疲力尽，见端木蕻良在她身边，就坦率地说，要找一个安安静静的大睡一觉。萧红听了之后，让端木蕻良回避，单独对骆宾基说，还要请他护送自己回上海，回时代书店休息一宿是可以的，但是绝对不要离开香港回九龙。第二天，医生要会诊，可能要做手术，她希望骆宾基能陪在身边。骆宾基答应了，傍晚时分走出养和医院^[1]。

萧红已经预感生命难以挽留，便向端木蕻良交代后事。她最重视的是自己的作品，要端木蕻良加以保护，将来不要让人随意删改她的作品。所有的版权都由端木负责，她还亲笔立了一字据。但是，端木蕻良根本不愿意想这个事情，顺手把那张纸撕了。端木蕻良认为自己是她的丈夫，萧红的版权继承无可置疑，就应该是他继承。再说，立了字据，岂不是表明萧红要不久于人世吗？他不愿意想这个问题，也不愿意萧红心里有死亡的阴影。而萧红主要担心的是她早期作品的版权，特别放心不下。第二件事情，是关于身后的安葬问题。萧红多年以前就向端木蕻良谈起，她若是死了，想埋在鲁迅先生的墓旁。她视鲁迅为自己的恩师，以为没有鲁迅就没有自己的今天。端木蕻良当然尊重她的意愿，只要将来条件允许，自然全力以赴。萧红提出目前要先把自已埋在一个风景区，要面向大海，要用白色的绸子包裹自己。第三件事，是要端木蕻良务必答应，将来有条件的时候，一定要去哈尔滨，找到她和汪恩甲的孩子。最后一件事是酬谢骆宾基。人家是外人，肯留下来受累陪伴照应，实在也是难得，两个人为此商量的多次。萧红认为，骆宾基是为自己留下来的，把自己的某本书的版税送给他比较有意义。端木蕻良也赞同她的意见，只是不同意把《生死场》的版税给他，因为这本书篇幅不长，又再版多次，加起来版税也没有多少，不如把《呼兰河传》的版税送给他，因为是新书，篇幅长，再版的机会也多，版税也相对比较丰厚。萧红同意了，后来当面告诉骆宾基这个决定。^[2]

第二天，李树培为萧红做了检查。当他知道萧红和端木蕻良是当时香港文化界著名作家之后，态度稍微好了一些。检查的结果是萧红患的是气管结瘤，所以引起呼吸不畅、胸闷憋气，必须立即进行手术，否则就有封喉的危险。端木蕻良不同意这个治疗方案，拒绝在有关文件上签字。因为他知道患有结核病的人是不能够开刀的，伤口无法愈合。他的二哥曹汉奇就是患了脊椎结核，在协和医院开刀后，结果溃烂不封口，一直躺了8年，现在还在北京西山疗养院中卧着。李树培微笑了一下说，是听你的，还是听我的？！端木蕻良说，当然是听大夫的。李树培说，那就签字吧。端木蕻良仍然不肯签，萧红求医心切，希望尽早摆脱病魔的纠缠，就对他说：“开刀有什么了不起？别婆婆妈妈的了，你就签字吧！”端木蕻良坚决地说：“我不签！”萧红发急了说：“你不签，我签！”自作主张，在手术单上签了字，把命运交给了大夫。^[3]这是违背常规的，战争时期制度松弛，而端木蕻良日后则认为是李树培急于搜财草率行事。

手术失败了，并没有发现肿瘤。时间不长，萧红就被推回了病房。端木蕻良闯进手术室，发现手术盘里没有割下的东西，立刻感觉上当。回到病房，看到萧红的喉部淤血不多，觉得手术水平还可以。萧红很快苏醒了过来，说明麻醉技术也很高，他只好把自己的怀疑隐藏起来。萧红用鼻音呜呜地说：“我胸疼，是不是我的胸？”端木蕻良的眼睛红了，但是没有其他的办法，只好硬着头皮面对这个现实了。萧红大概和她的母亲姜玉兰一样，患的是心脏方面的疾病，所以说胸疼。战争的惊吓、颠沛流离的环境、饮食的潦草、情绪的长期紧张焦虑，都可能引起心血管的病变，也会导致呼吸困难。而喉头肿大，则可能是上呼吸道感染导致的气管病症。养和医院是以外科见长，手术之前的检查大概不够全面细致，以至于误诊为喉头结瘤。

当时萧红的精神还是好的。

黄昏时分，萧红躺在跑马地养和医院的病室里，端木蕻良和骆宾基在酒精蒸汽炉旁。萧红平静地靠在活椅式的病床上说：“人类的精神只有两种，一种是向上的发展，追求他的最高峰；一种是向下的，卑劣和自私……作家在世界上追求什么呢？”“若是没有大的善良，大的慷慨，譬如说，端木，我这话你听着，若是你在街上碰见一个孤苦无靠的讨饭

的，袋里若是还有多余的铜板，就掷给他两个，不要想，给他又有什么用呢？”“他向你伸手了，就给他。你不要管有用没有用，你管他有用没有用做什么？凡事对自己并不受多大损失，对人若有些好处的就该去做。我们的生活不是这世界上的获得者，我们要给予。”

萧红又说：“我本来还想写些东西，可是我知道我就要离开你们了，留着那半部红楼给别人写去了……你们难过什么呢？人，谁有不死的呢？总要有死的那一天，你们能活到80岁吗？生活得这样，身体又这样虚，死，算什么呢！我很坦然的。”她又安慰骆宾基说，“不要哭，你要好好地生活，我也是舍不得离开你们呀！”

萧红的眼睛湿润了，她又低声说：“这样死，我不甘心……”端木蕻良站在床边哀哭着说：“我们一定要挽救你。”他痛哭着把骆宾基招呼到门外，商量办法，两个人为了共同的亲人紧紧握手、拥抱。^[4]

端木蕻良担心的术后炎症出现了，伤口不封口，引发了高烧，萧红陷入了昏迷。加上喉管开刀以后怕粘连，临时救急，插进了一根铜质吸管，还要不时用吸痰器为她吸痰，痛苦自然是不用说了。端木蕻良反复交涉，医院表示已经无能为力。端木蕻良顾不上和他们理论，又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上路了。他一家一家医院找过去，仍然没有开业的。从香港的东北部绕山走到香港的西南角，终于发现玛丽医院已经开业，他去交涉的结果，院方表示愿意接受萧红。回到养和医院，告诉萧红这个情况。萧红低声对端木蕻良说：“这里不能住，咱们还是到玛丽医院去吧，那里有专治肺病的，我是老病人，他们会接纳的。”两家医院直线距离是四十多里，中间隔着丘陵。端木蕻良自己要走四五个小时，萧红根本不能走动，如何送过去呢？

1月18日，端木蕻良将萧红托付给请的一位荷兰籍女特护，就出来找车。但车全被日军征用了，他正一筹莫展，忽然听到路边有用英语说话的声音，说话的人是一个戴着朝日新闻社红臂章的年轻人。端木蕻良想，日本也有反战分子，应该有些人道主义的精神，便硬着头皮上前用英语自我介绍：“我是端木蕻良，我的妻子是萧红，她病得很重，我需要车子送她去玛丽医院，不知你们能不能帮助我？”他们听到这两个名字，露出惊讶的表情，立即表示愿意提供帮助，便让端木蕻良随他们到办公

室。其中的一个人还将他的名字告诉端木蕻良，叫“小椋”。在那里，端木蕻良还遇到了英国在华的左翼人士邱茉莉女士。她是个中国通，很早就投身援助中国革命的事业，1939年到香港，与港英当局的新闻情报部门很熟。她和萨空了来往密切，曾协助他们筹办一份抗战刊物。香港沦陷以后，她向萨空了透露，要到玛丽医院掩藏身份。端木蕻良和她相识，但没有什么交往。后来，她曾一度被囚禁在日军的集中营，自己设法跑了出来。小椋为他调出一部车，帮助端木蕻良把萧红送到玛丽医院。^[5]因为萧红不久前是这里的病人，账还没有结，又是朝日新闻社的车送去的，所以很顺利地住进去了。车进玛丽医院门口的时候，在院门右侧的窗口，萧红向伏在窗口问询的年轻病妇，表示问候的微笑，那就是曾经和她共在骑楼度夏的女工。下午2点，在手术室换了喉口的呼吸管。夜晚，萧红在六楼的病室里平静地躺着，盖了院方的白羊毛毯。

19日夜12点，萧红见守护在一旁的骆宾基醒来，眼睛即现出“你睡得好吗”的关切神情，又微笑着，用手势要笔。她在拍纸簿上写道，“我将与蓝天碧水永处，留得那半部《红楼》给别人写了。”写最初几个字的时候，骆宾基曾说：“你不要这样想，为什么……”萧红挥手示意不要阻拦她的思路。她又写道：“半生尽遭白眼冷遇……身先死，不甘，不甘。”并掷笔微笑。3时示意吃药，并吃苹果半个。这时候，她由喉口铜管呼吸，声带无力发音，然而神色很怡然。她向骆宾基要纸写道，“这是你最后和我吃的半个苹果了！”^[6]萧红喉头的痰更多了。端木蕻良几乎不停地为她吸痰，否则就会窒息。夜里，萧红有些昏迷，大小便都不会喊端木蕻良了。第二天清晨，端木蕻良为她倒便盆回来，忽然觉得萧红比夜里好了，清醒了。她要端木蕻良拿纸笔来，在纸上写道，“我活不长了，我死后要葬在鲁迅先生墓旁。现在办不到，将来要为我办，现在我死了，你要把我埋在大海边，我要面向大海，要用白毯子包着我……”端木蕻良强忍着泪水安慰她说：“你不会死的，等你病好了，我们一起回内地去，我们还有好多东西要写呢……”^[7]日本记者小椋也到医院来看过萧红与端木蕻良。端木蕻良抱怨都是养和医院开刀开坏了，否则不会这样严重。小椋说：“不开刀，萧红女士也活不长了。”端木蕻良觉得怎么也能够维持几年，认为小椋那样说就是为了减轻日本侵华的战争罪恶。^[8]尽管小椋给了他很多帮助，一想到他是日本人，端木蕻良就生出戒心。

1月21日早晨，萧红和端木蕻良与骆宾基谈话，她的脸色红润，样子很愉快，而且吃了半个牛肉罐头。这是回光返照，萧红用生命最后的热力和骆宾基交谈。她说：“我完全好了似的，从来没有吃得这样多。骆宾基，坐下来抽支烟吧！没有火吗？”骆宾基说不想抽烟，实际上确实是没有火。萧红说，“我给你想法。”骆宾基说：“这些事你就不要操心，你养你的病好啦！”萧红说：“等一会儿，护士就来了。”她按了一下床头上的电铃。骆宾基说：“你知道整个医院都没有人了。”他为找盒火柴，曾去厨房、楼上、楼下到处走过。

骆宾基走出玛丽医院的大门，想在附近的乡村或是公路上碰到小摊什么的，买一盒火柴，逐渐走到了香港市区。他想，从战争开始，就没有回九龙去过，现在日本军占领已经26天了，他为什么不借这个机会到九龙去一趟？医院里有端木蕻良在，而且萧红今天又很好。他惦记着自己的小说稿子。他排入了尖沙咀渡口的购票队伍，直到12时，才上了船。香港到九龙每隔20分钟就有一班船，然而骆宾基没有想到，去九龙仍需要排长队，而且，7点渡轮就停止了。他站在队尾，而仍然陆续有些人接着排，终于都先后被日本兵驱散了。骆宾基于1月22日回到香港，手里捧着一大盒面包和罐头，走到玛丽医院，大门已挂上“大日本陆军战地医院”的牌子，日本哨兵用刺刀截住他，被无理地搜查。骆宾基问：“这里的病人到哪里去了？”然而哨兵没有理他，退了回去，他也就捧着盒子，跟在他身后，走进医院。六楼的病室完全空了。床上、墙上一个纸条也没有留^[9]。

1月22日一早，日军突然闯进玛丽医院，宣布军管，所有病人一律被赶出门外。到了早晨3点萧红就昏过去了，玛丽医院的人员帮助端木蕻良把萧红送到了法国医院，法籍的老主治生态度很好，但是医院连消炎药也没有，只能用盐水消毒。药品是第一军需品，已经全被管制了，市面上的药店也无药供应，连孩子发高烧都只能大量喝开水。很快，法国医院也被军管了，法国医生把萧红接到圣士提反女校，那里有他设立的一个临时救护站，除了残损的桌椅和硬冷的铁床，没有基本的医疗条件。午前9点，端木蕻良偕同骆宾基到了红十字会临时设立的圣士提反临时医院。

萧红一会儿清醒，一会儿迷糊，已经完全不能出声了，喉头脓肿的

部分涌出带颜色的白沫。端木蕻良不停地给她吸痰，陷入绝望的无奈中。萧红大概清楚自己的处境，向端木蕻良示意要纸笔，写下“鲁迅”“大海”几个字。端木蕻良心痛不已，在纸上写“你不会死的，我们一定会救治你的。”萧红摇了摇头，又陷入了昏迷。端木蕻良问那个法国老医生，萧红还有希望吗？他说，在这个情况下，我很难说这个话，假使在正常的情况下，她是有希望的，我可以保证这一点，现在这个情况，只能维持现状。我尽量把现有的好药都拿出来了，使出了我最大的本事。^[10]

萧红陷入了深度昏迷，医生向端木蕻良表示要准备后事了。

萧红仰脸躺着，脸色惨白，合着眼睛，头发披散地垂在枕后，但牙齿还有光泽，嘴唇还红，后来逐渐转黄，脸色也逐渐灰暗，喉头刀口处有泡沫涌出。

上午10点钟，萧红这位一生流亡、抗争的伟大女作家，拼尽生命的全部热力与才华，完成了文学的灿烂绽放之后，满怀遗憾地告别了她无比留恋的世界，享年只有31岁。^[11]

她非死于肺病，实际肺已经结疤，验痰无菌。

“落花无语对萧红”，这是端木蕻良在萧红病重期间的怅然之作，他身心疲惫伤心欲绝。还没有撤退的朋友同事，听到萧红去世的消息，纷纷冒险赶来做最后的告别。张学良的弟弟张学铭、原东北军师长张廷枢，还有《时代批评》的同事都来了，凑了奠仪送给萧红。张廷枢惋惜地说：“花了许多人力物力，竟没能救活萧红……”

当时的形势下，香港市民惊恐不安，人死了无力埋葬就扔在街头。加上中流弹和饥饿、生病的无名路倒，一片凄惨景象。日军占领当局每天派人到街道和医疗站去收尸，搬上尸车运去埋葬，西盘营高街陶淑运动场成了堆放尸体的万人坑。这些尸体不穿衣服、不分男女，尸枕相藉，惨不忍睹。端木蕻良把朋友和同事送给萧红的奠仪藏在贴身的衬衣里，忍着巨大的悲痛，下决心尽最大的努力，让萧红有尊严地离世。他请一位摄影师为萧红拍了遗容，又剪了一缕萧红的头发，小心地收藏起来。第二天一早，他守在萧红的遗体旁边，等待与前来收尸的人交涉。那天来收尸的恰巧是占领军的香港政府卫生督察马超棟，专门负责港岛

地区的尸体和埋殓等事务。他带着工人和车辆来到圣士提反女校，端木蕨良上前说明了自己的身份，请他协助安葬萧红。马超棟也是个文人，而且是萧红和端木蕨良作品的爱好者，沦陷以后，迫于生计才谋了这份差事。他答应了端木蕨良的请求，用医院的白毡包裹了萧红的遗体，放在尸车的特别车厢里运走。他又指点端木蕨良如何向当局有关部门交涉火化的手续。端木蕨良通过小椋，到日军占领当局办出了死亡证、火葬证和骨灰认领证。办事的人也是个文人，会英语，端木蕨良用英文和他交谈，他立即客气多了。他问骨灰埋葬在哪里，端木蕨良用英文说浅水湾。他可能刚来不久，不知道浅水湾是著名风景区，根本不允许埋人，竟然答应了，签署了许可证，这对端木蕨良是一个难得的安慰，可以实现萧红面对大海的遗愿。

香港当时有两个火化场，一个是给市民用的，管理混乱，需排长队等待，而且是混体火化。还有一个在东区跑马地的背后，是日本人专用的，单炉火化。1月24日，马超棟安排萧红的遗体在日本人专用的火葬场单体火化。端木蕨良给印度籍的司炉工递上小费，他比较精心地烧殓了萧红的遗体。当时死亡的人很多，不使上钱，烧殓时间短，火化后的骨灰都塞不进骨灰盒。当端木蕨良去取骨灰的时候，那个工人说：“烧得很好，灵魂可以上天了。”听到这样的话，端木蕨良的眼泪再也止不住了。当时，连骨灰盒也供不应求，他只好敲开一家古董店，在老板诧异的眼神中，买了一大一小两个素色的古董罐子，把骨灰分放在两个罐子里，他要履行对萧红的诺言，一个埋在大海边，另一个想试着带走，这样，至少在战后能够保住萧红的一部分骨灰。过了两天，端木蕨良去火化场领取萧红骨灰，分别装在两个罐子里。

为了甩掉日本记者小椋的纠缠，端木蕨良应香港大学中文系主任马鉴（马季明）邀请，带着骨灰罐住到他的家里。中国人是讲忌讳的，带着骨灰瓶住到别人家是犯忌的。而如柳亚子所言，马鉴“深谙儒佛道学”，所以并不介意，他为端木蕨良安排了一间向阳的房间休息。实际上，端木蕨良已经上了日军的黑名单，日后，他们曾找到戴望舒出示黑名单，点着端木蕨良的名字追问下落。

战前著名的海滨浴场浅水湾，此时已经被日军封锁成为无人区。端木蕨良抱着萧红的骨灰罐，在骆宾基的陪同下，步行几个小时，穿越丘

陵山路，钻过铁丝网，一路寻找合适的地点。走到丽都酒店花园，离着不远，就是几天前加拿大海军陆战队登陆地点，失败后遗留下了无数尸体，血腥气扑鼻。他看中一个面向大海的小花坛，四周是水泥砌起大块石头的围圈，既牢固又不至于被雨水冲击，位置也突出，便于将来寻找辨认。他用手指扒开石头，在土中挖出一个坑，把萧红的骨灰罐放进去，封好土之后，又搬来不少石头垒砌坟包，把带来的木牌插在上面，用石头压紧，木排上有他亲笔写下的“萧红之墓”。

端木蕻良回到马鉴家已经月上中天，但是他尽管疲劳悲伤，却无法休息。考虑到逃离香港的路途险恶，前程莫测，带着萧红的骨灰，闹不好就会随便埋在什么地方，或者路上丢弃了，不如埋在一个准确的地方保险。第二天的傍晚，他抱着另一个骨灰罐，在一位香港大学学生的陪同下，悄悄来到了圣士提反女校。他送萧红到临时医疗站的时候，就留意了女校的地理环境。女校后山林木茂密，他选择了东北方向的山坡，在一棵不太大的树下，让那个学生用铁锹挖土，端木蕻良觉得坑浅，又用手四下里深掏了一阵，把骨灰罐放了进去。封好土之后，避免被人发现，又盖上了草皮^[12]。但是，这个墓一直未被发现，所以就成为萧红生活史上的最后一个谜。

萧红这个没有家园的孩子，流离了半生，终于带着她浓浓的乡愁，安睡在大地之母的怀抱中。

据说萧红在临死之前还说过：“我一生最大的痛苦和不幸却是因为我是一个女人。”^[13]从少女时代为求学、婚姻与家庭斗争，到战争爆发之后一路奔逃，为生存而奋斗，为情感而挣扎，为疾病而痛苦……她受尽了折磨，却用血书写了近百万灼热的文字，汇入民族解放的伟大抗争行列，从“五四”的启蒙立场到“对着人类的愚昧”，始终都以独立的姿态行走在历史的断谷中。她以一己病弱的血肉之躯，承担了女性、民族乃至人类的所有苦难。

这个从黑土地上走出来的伟大作家——呼兰河的女儿，将永垂不朽。

^[1]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 [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12页。
- [3]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102—103页。
- [4]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0页。
- [5]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10页。
- [6]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3页。
- [7]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第107页。
- [8]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 [9]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第104页。
- [10] 端木蕻良：《我与萧红》，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 [11]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102—104页。
- [12]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第213—217页。
- [13] 葛浩文：《萧红新传》，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1989，第146—147页。他是根据孙陵的《骆宾基》一文。

原版自序 错动历史中的文学飞翔

相遇萧红，对于一个以现当代文学研究为业的人来说，无疑是一个极大的幸运。但是，能够读懂萧红，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她的意义长期被遮蔽，首先是被自己的传奇经历所遮蔽，然后是被鲁迅遮蔽，还有就是被萧军遮蔽。在目前已经出版的《中国现代文学史》著作中，很少为她设专节论述的。一般是放在左翼文学的题目下，近年则多放在东北作家群的范畴中，只有在女性文学史中有她独立的章节。左翼的身份使她获得被言说的合法性，东北作家群的归纳使她得到乡土的认同，而女作家的前卫姿态又使她的政治、文化、人生、人性等方面的诸多思考被忽略。至于那些商业炒作式的写作，更是以不幸身世的煽情抹杀了她思想和艺术的成就。当然，这也说明了她的丰富性，可以从各个角度被阐释，被各个层次和各个时代的读者所接受，好的作家都能为后人提供一个阐释的空间。

但是对于还原一个真实的萧红无疑困难重重，她所生活的历史情境如此错动混乱，不仅是辛亥革命、五四运动、抗日战争等中国现代化过程的重大历史变动，还有她所生长的东北地区独特的政治史轨迹，张氏父子治下反日维护路权的运动，张学良易帜之后的中东路事件，“九一八”以后日本法西斯的猖獗，都直接影响到她的命运。她所承载的乡土文化如此独特，肃慎、东胡、扶余与汉四大族系，在漫长的历史中生活在这块肥沃的黑土地上。清代长达200年的封禁，只有发配的流人和逃荒的破产农民，带来了中原的文化，闯关东的破产农民在文化史的“奇劫巨变”中，迎击了铁血文明的外族入侵。最现代的文明裹挟着最原始的文化，层层累积的移民传统带来了神奇的人生场景与形态。萧红所生长的家庭又如此畸形，作为逃荒暴富的山东移民后代，衰落中的中兴，迫于时势的变通，血缘关系的复杂，上一代人阴暗的心理纠葛，都使她的成长历尽曲折，至今仍有一些无法彻底释解的谜团。十几年以前，我仓促写作《萧红传》的时候，就充满了疑惑，只能坚持一个原则，搞不清的地方全部存疑。五年前开始，我在学校开设“萧红研究”的课程，每年教一轮，每次都有新的发现，实地的考察、访谈和广泛地搜集资料，使大

量的疑点得以冰释，仍有谜底无法揭开，也只好继续存疑。但是，这一次发现的萧红显然丰满了许多，称之为大传尚可差强人意。

—

对于萧红身世的考辨，实在应该感谢呼兰学人和几代哈尔滨学者以及萧红亲属所做的大量工作，家世基本已经搞清楚，最大的一个谜团得以解开，萧红就是张家的女儿。但是由于时代的变迁与调查者的立场，仍然有一些结论大可质疑。

在萧红的生活史中现存最大的一个谜团，是订婚的时间与未婚夫的人间蒸发。前者关系到萧红求学等一系列奋斗的困厄所在，后者关系到她情感生活的巨大转折，而且，两者又都是一个问题的延续。最早的说法是3岁订婚，而后则是14岁上高小的时候订婚，她的嫡亲侄子张抗先生坚持后一种说法，铁峰先生当年找到介绍人于兴阁，也证实了这个说法。最新的调查成果来自她的堂妹张秀珉，萧红是在初中二年级、18岁的时候，由她的六叔张廷献介绍定亲。三种说法时间相差不少，但都是一个人，汪恩甲或者汪殿甲。只有铁峰先生根据于兴阁的说法，认为是呼兰驻军游击帮统王廷兰的次子王恩甲。

这一说法最近似乎已经彻底被否定了，因为王廷兰作为抗日殉国的名将，家世一目了然，他只有一个正式名分的儿子王凤桐，比萧红大3岁，在16岁的时候与呼兰一商家女结婚，次年生子。1932年，哈尔滨沦陷后，王廷兰代表马占山到齐齐哈尔接触李顿调查团代表，被捕后在日本特务的严刑拷打之下坚贞不屈，最后被装进麻袋从楼上扔下去，壮烈殉国。王家不堪日本特务的骚扰，悄悄逃往关里投奔张学良抗战，后人一直延续至今。但是，仍有一些蛛丝马迹让人疑惑。张秀珉说六叔张廷献和汪恩甲的哥哥汪大澄是要好同学，受汪大澄之托为汪恩甲介绍对象。既是同学，张廷献把自己的侄女介绍给同学的弟弟，自己岂不矮了一辈，这在19世纪30年代的东北是不合礼法的，何况乡绅张家又是极讲门第和体面的。

萧红小学毕业之后，全班绝大多数同学继续升学，父亲张廷举却坚决不许她继续到哈尔滨读书，这也是一个匪夷所思的疑点。仅仅用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是不足以解释的，因为张廷举是新派乡绅，是呼兰提倡

女学的头面人物，阻止自己的女儿读书，要受到教育界同仁的鄙夷，也要受到前妻家族的压力。而且，对于所有为萧红说情的亲朋一概不做任何解释，其中必有难言之隐。致使萧红在家停学一年，最后是她向家庭施行了“骗术”才到哈尔滨上了初中。她的同学好友徐淑娟对于她的叙述基本都是属实的，当年萧红曾经对她说，自己很小就被家里订给豪门，允许出来上学也是为了攀这门高亲。汪恩甲的父亲只是一个小官吏，是谈不上高亲的，除非他另有不为人知的神秘身世。曹革成先生在《我的婶婶萧红》一书中，提到长期流传着一个说法，汪恩甲本姓王。还有一个传说，萧红的祖母范氏的哥哥是某地的一个督军。所有关于范氏的回忆，她都是神神道道、好走动，在家里说一不二。当时的东北乡间，订婚有口头和正式下礼两个步骤，萧红的父母婚事就是由范氏最早托人提亲，延搁了四年之后才正式下礼成婚。3岁订婚一说，也未必就是空穴来风，以范氏的精明强干，联姻一个军界豪门也是可能的，后人未必知晓内情，作为过继子的张廷举又不便说破。萧红祖父八十大寿的时候，马占山、王廷兰和呼兰县长等军政要人都亲自赴宴，马占山赠匾额，并且当场把她家所在的英顺胡同改名长寿胡同，胡同原名得自驻军将领之名。张廷举当时只是一个小学校长，何来如此大的排场和威势？萧红对祖母颇多怨愤，是否与这密不告人的婚约有关？14岁订婚的说法，大概是旧话重提，因为萧红这时有一次伤心欲绝的初恋，并且抑郁生病半年，对方是破落了的二姑家的哥哥，应该是《呼兰河传》中兰哥的原型，后者贫病而死，萧红在小说《叶子》中对此有过详细的描述，不仅场景与人物和她家偶合，没有亲历是写不出那样哀婉悲凉的体验。于兴阁出面做媒，就在这个时候，而后来张廷举阻止萧红升学，大概也和这次提婚有关，而父亲的最终妥协和萧红对徐淑娟的自述，是否还隐藏着双方家长幕后的暗中协商？汪恩甲家在哈尔滨顾乡屯，本人也已经师范毕业在哈尔滨工作了，萧红到哈尔滨读书可以离他近一些。而18岁的正式订婚，也是由于她在“反五路”游行中活跃，招来不少异性青年，引起家长的紧张。她与未婚夫同居是在黑龙江政局急剧动荡之时，马占山将军打响了武装抗日的第一枪，汪恩甲的失踪就是在王廷兰殉国前后。萧红一生不说婆家与未婚夫的坏话，对自己的婚事讳莫如深，大概都和这不可言说的神秘婚约有关。

把萧红从所有意识形态的简单逻辑中剥离出来，发现一个真实、完整的萧红，是我多年的努力，而传记的写作是这个努力得以实现的基础。事实上，我们当代文坛讨论的所有问题，萧红那里几乎都有。譬如，乡村溃败、底层写作、身体叙事、民族国家、性别政治、终极关怀、生命价值等等，甚至包括早期后殖民的问题，更不用说民族化和文体的问题等等。在近年去政治化和去意识形态化的潮流中，萧红被新一代研究者从左翼文学中剥离出来的同时，也从历史的具体情境中被分解出来，所谓矫枉过正，合法性的宽松有了新的阐释可能。甚至有的论者认为她根本不是“抗日作家”，这无疑是违背历史真实与她创作实际的。彻底的去政治化、去意识形态化就是去历史化，从鉴赏的角度是可以的，但是从传记的写作与学术的研究来说则是虚妄的。除了调查考辨之外，还需要与她的文本互读互证，这也是尊重作者的基本学术准则。

人是植根于历史当中的，而文化思潮、意识形态与具体的历史情境总是相互扭结，是所有人成长的意义空间，是历史土壤的一部分。完全以意识形态去解释一个卓越的作家自然是愚蠢的，而完全不顾意识形态的作用，试图抽象出一个没有历史政治色彩的作家也太过虚妄。这就是本书试图克服的两种倾向，希望在尽可能真实的历史还原中，发现这个奇特的艺术生命，是以什么样的方式植根于什么样的历史当中，又以怎样独特的心路历程回应错动历史的政治、文化、艺术思潮，完成内心纠葛向文学绽放的转化，而最终超越了自己的时代。

萧红一开始写作就是左翼的立场，第一篇小说《王阿嫂的死》就是以惨烈的阶级压迫刷新了读者的视野。乡村大地主阶级的豪横与无法无天，是东北地区最显赫的文化特征。因为是流民集聚的地区，黑龙江至晚清“慈禧新政”之前几乎没有民治机构，一直都是军政合一的管理方式，相对于中原的儒家规范，大地主更多是在以渔猎为主的通古斯原住民的生荒土地上，通过跑马占地式的开拓，与官府丈量土地时的营私舞弊发展起来的豪强地主。国民党的势力是在张学良易帜之后，才渗透过来。由于政治统治的疏松，天高皇帝远，匪患又十分严重，大地主的庄园都有深壕高墙，还建有炮台，豢养着私人武装。萧红祖辈聚族而居的张家大本营黑龙江阿城福昌号屯，村外被一条矩形的壕沟围着，沟深三米多，只在南面和东面开门。夏天，为了防止匪患，沟内还蓄满着水。

张家老宅因为在屯子的中心，被称为腰院张家。四周由高墙围着，墙基1.5米宽，高3.5米，围墙四角设有炮台，炮台上有步枪和大台杆（土炮），昼夜有人在炮台上放哨。大院只正南有门，平时关着，只开一角门，有打更的人守着。萧红早期的小说《出嫁》等，都是以这里为背景，而她笔下所有的地主都姓张，可见是以自己的家族叙事为主。《夜风》里面的人物设置可以和张氏家族的血缘亲属关系一一对应，所以要想抹杀她以阶级论为核心的左翼倾向也是很难的。她成名之后，被父亲开除族籍，理由之一是“侮蔑家长”，也可见与封建地主家庭矛盾的不可调和。

三

然而，萧红最终超越了左翼的立场，开启了通往永恒的文学之门。这主要是和她的性别立场与女性独特的生命体验有关系，为了求学与婚姻自主，她和家庭爆发了最初的冲突，这是五四精神之女最一般的奋斗起点，由此开始了苦难的跋涉之旅。由于两度离家出走到北平求学，被家庭软禁在福昌号屯腰院张家中6个月，在历史急剧错动的九一八事变之后的混乱中，逃出被软禁的老宅，一度流浪街头，拒绝受和自己处于两极的父亲的爱养。她在开始发表作品的时候只有22岁，但是已经有了和两个男人同居的经历，遭际了痛失亲子的人生大悲，完成了女性生命的基本过程。她现存最早发表的散文《弃儿》，细致生动地记叙了自己生产前后的窘迫处境与内心感受。她是以女性的经验洞察着历史，超越了意识形态的幻影，也超越了党派的立场。

尽管萧红的一生都主要生活在左翼文化人的圈子里，每当危难的时刻，都得到共产党人朋友的帮助，曾经还一度想加入共产党而去征求鲁迅的意见，鲁迅出于对她的爱护与激赏，以环境太残酷为理由打消了她的念头。地下党组织也曾经想发展她，但是看到她那副“不可救药”的艺术家风度和任性的自由主义思想作风，便放弃了初衷。她对于党派政治的心理疏离也以不同的方式表达出来，除了和舒群、高原等人的当面争吵之外，在《渺茫中》等作品中，更是从生命的情感价值的角度，对于党派政治的组织形式表达了深刻的质疑。

性别的立场与女性的经验都是她接受左翼思想的基础，作为弱势群

体的一员，她始终认同民众的苦难，而且仰视他们顽强的生命力。这无疑适应了全民抗战的时代主潮，顺应了在外来暴力的威胁之下，建立历史主体的种族需要。她对聂绀弩说，我的人物比我高，一开始的时候，我也悲悯我的人物，写着写着感觉就变了，我觉得我不配悲悯他们，倒是他们应该来悲悯我才对。这实际上也把自己和鲁迅那些自觉地承担着启蒙责任的精英知识分子区别了出来。但是，她并没有放弃启蒙立场，而是随着历史大势的变动，调整着自己思想的罗盘。1939年4月，她在《七月》座谈会上，对于“战场高于一切”的急功近利的文学观念大不以为然，公开表示作家不是属于某个阶级的，作家是属于人类的，作家的写作要永远对着人类的愚昧。当时，人类最大的愚昧就是遍及全球的法西斯战争。萧红一开始就针对这人类浩劫写作，《生死场》中后几章都和日本军队的入侵有关，只是她不是正面表现民众的抗日斗争，而是以更多的笔墨描写外族入侵摧毁了乡土社会传统的生活方式，也震动着民众的精神心理。历史时间的断裂，使村民们原本贫苦的生活更加难以为继，苦难以加速度的方式导致乡村社会的崩溃，彻底改变了生和死的形式，民族国家的意识也因此被强行植入蒙昧生存中的民众头脑。“八一三”抗战爆发之后，她写下了《天空的点缀》等文章，直接参与了全民抗战的伟大事业。1939年，她在重庆又写作了《牙粉医病法》，揭露了外国医生在东北乡间草菅人命的医疗暴行，这就是早期后殖民的问题，是对《生死场》中《传染病》一节素材的重申，也和当时日军在华的暴行接上了榫，这篇文章由于“反日倾向”而长期不能被批准发表。

当然，性别的立场在她始终都没有泯灭。从启蒙到救亡，从左翼到人类情怀，从民族国家到乡土之恋，她都是以女性独特的感知方式表达历史错动中的人性追问。《生死场》中最触目的是女性的生存惨状，月英的病象，三个女人生产的刑罚，因为生活无着而像一大一小两条干鱼一样上吊自杀的祖孙俩，王婆曲折悲惨的经历，“一生的痛苦都是没有代价的”。金枝盲目地受孕，受到乡土文化的精神挤压，孩子被破产的丈夫在暴怒中摔死之后，为逃避日军横行的破产乡村，化装进城缝穷，又被一个中国男人强暴，种族的立场与性别的立场发生了抵牾。她想去当尼姑，彻底摆脱苦难的人间，结果女人最后一个精神的避难所尼姑庵，也因为战争关闭了。这就是终极关怀的问题，哪里是安放灵魂的处所？！《呼兰河传》中王大姑娘自由婚姻，承受了乡土社会公众舆论的话语施

暴。至于小团圆媳妇的命运更是让人发指的残酷暴行，其中有同胞之间鲁迅所谓“无主名无意识杀人团”的愚昧，也有超越了种族的人性施虐本能。“五四”的启蒙立场，一直以女性的视角潜在地影响着萧红对世界人生的观察。在《呼兰河传》中，唯一健康的人性故事就是磨倌冯歪嘴子和王大姑娘非婚结合，尽管贫穷、尽管受人歧视，却满怀希望坚韧不拔地顽强生活下去。这和富于反抗精神的王婆一样，是让萧红感到心灵震动的乡土人物。在冯歪嘴子的形象中，萧红再一次完成了人生价值精神认同的自我确立。

而对于新式知识者的屡屡幻灭，使萧红的讽刺得到淋漓尽致地挥洒。1930年夏天，她随着远房姑表兄弟陆哲舜偷偷跑到北平，入北京师大女附中高中部读书，受到家庭的经济制裁之后，陆哲舜顶不住压力，两个人双双败退回哈尔滨。离京之前，萧红曾说他是“商人重利轻别离”。她在未婚夫汪恩甲人间蒸发之后，陷落在东兴顺旅馆，和萧军迅速结合，在共同生活的6年中，萧军频繁发生外遇。当年许广平对萧军说，萧红从来不说你不好。萧军回答，她是这个世界上真正爱我的人，我们以前的历史太复杂。认识萧红以前，萧军已经有10年婚龄，和前妻育有两个女儿。把妻子送回老家之后，和两三个女子关系暧昧，暗恋着一个叫李玛丽的文学沙龙主人，追求南方姑娘陈涓多年，致使学生气的萧红倍觉感情的荒凉，以至独自东渡避到日本。以后的种种事端，更是让她无法忍受。不仅是爱情的“苦杯”与郁积在胸的“沙粒”，而且所有的朋友都站在萧军一边，连她弟弟张秀珂也要在萧红逝世十几年之后，才能理解当年她和萧军的争吵并不怪萧红。萧红要摆脱萧军的影响，走独立的人生之路，就像当年想摆脱父亲张廷举的影响一样。但是，她的逃亡总是以失败告终，就像逃离历史的冲动最终以死亡结束在战火中。她躲到日本，被萧军为了结束“没有结果的恋爱”而叫了回来；她逃进白鹅画院，被萧军的朋友打探到消息带了回来；她独自跑到北平，又被萧军以身体有病而骗了回来，实际上萧军真正担心的是萧红会不会爱上她的朋友李洁吾。直到1937年夏，端木蕻良的出现，才使她获得彻底摆脱对萧军的精神依附。实际上，这摆脱也并不彻底，人是无法彻底割断自己的历史的。由于和端木蕻良的结合，她受到所有旧日朋友的诟病，而她自己也就背上了思想的包袱，因为端木蕻良是初婚的处子，萧红因此觉得他为自己做了牺牲，而心甘情愿地为他料理所有的生活琐事，久而久之

之，便也觉出劳累。而所有早期左翼文人朋友都对端木蕻良心存轻视，更不用说异性隐秘的暗恋，她面临的是友谊与爱情的抉择。

而且，就是在新派文人的圈子里，她也时时感受到性别的精神歧视。萧红由此看到一些人性的永恒问题，是政治革命和文化改良都无法解决的。在《三个无聊人》一文中，她讽刺那些以人道的精神与学者的态度去嫖娼的新式知识者；在《夏夜》中，她嘲笑左翼文人对少女红唇的人血比喻是酸葡萄心理，一旦得到红唇少女的爱情，便放弃文化的批判。在《马伯乐》中，她嘲笑了深陷于悲观哲学的新式小知识分子，只会怨天尤人、夸夸其谈而一无所能的可笑性格，同时也揭示了他们在中外文化冲撞的历史情境中进退维谷的尴尬，既是伯乐又是马，完全是一个“没用人”的滑稽形象。其洞察力也是女性的视角，而温和的软幽默也体现着女性独特的智慧。

但是，在萧红那里，性别的问题是和人生的问题、阶级的问题、种族的问题搅缠在一起的。她是从切实的人生出发，以生命的价值为原点，去表现历史人生的种种苦难，民族国家的宏大主题也因此而具有了深厚的民众生活基础，自身的生命体验则是所有问题得以融会为艺术整体的情感酵母。

四

萧红在艺术上是非常前卫的。

她的艺术修养有着多个源头，童年和祖父学诗的音韵启蒙，早年乡土生活民间艺术的熏陶，在国际化大都市哈尔滨读书时期，20世纪美术新潮的影响，还有学习外语的过程中，对域外民族艺术的涉猎，都影响着她的写作。她一生学过四种外语，中学读的是英语班，和萧军一起学习俄文，在上海学了世界语，在旅日期间又学了日语。这些语言中渗透着不同的艺术思维方式，形成多个参照系，启迪着她对汉语的独特领悟。

一般来说，她早期的作品较多受到域外先锋美术的影响。《生死场》几乎是一组富于象征性的画面，鲁迅当年“略图”与“叙事写景胜于人物的刻画”的评价，就有保留地说出了她的特点。而身体的装饰性，则以

儿童式的想象带给小说以新鲜明丽的视觉效果，“刑罚的日子”一节，毫不相关的三个女人生产的场面明显带有先锋美术的构图特征，夸张地放大了女人独特的苦难。而她所有作品中都具有前卫艺术感觉主义的表现特征，以散文集《商市街》最充分。在1937年的《萧军日记》中，记叙了他们之间一次有趣的争吵，起因是为了一个细节描写的分歧，萧军认为萧红的写法不是小说的方式，而是诗的方式，自己的写法才是小说的方式。两个人争吵不休，萧红气得哭起来。鹿地亘来访，弄清原委之后说，你们两个写得都很好，一个是古典主义的精确，一个是感觉主义的新鲜。可见，萧红是有相当艺术自觉的，而且，当时她刚旅日归来不久，日本民族对于感觉的极端重视也和西方前卫的美术潮流合拍。

她晚期的代表作《呼兰河传》则主要是以中国古典诗歌为主要的艺术源泉，这是它被更多的中国读者所激赏的原因。音韵的自然流露，节奏的复沓，都暗示和强化着乡土人生的悲凉主题。成长中失乐园的过程也因此而格外清晰，邻近生命终点的时候，她以这样的挽歌形式，祭奠了自己的童年，也祭奠了所有的乡土故人，使哀祭的基本文体尤其显豁。

萧红文学的时间形式也适应着错动的历史，交织出多种不同的形式。她的历史时间是断裂的，《生死场》以日军入侵为界限分为前后两段相隔10年，近于蒙太奇式地剪辑出乡土人生的故事。晚期从《后花园》开始的乡土叙事，基本的时间形式则是农耕民族封闭循环的文化时间，适应了对于单调生活与重复人生的悲凉喟叹。而《呼兰河传》则在封闭循环的传统文化时间框架中，楔入了钟表所象征的现代文明的时间形式，既与中国近代的历史相契合，又与成长的过程相适应，容纳了不同的生命周期。乡土人生与大的文化时间框架同构，表现为生老病死的无穷循环。而叙事者则跳出了这时间形式之外，隔着断裂的历史时间，以回顾的方式审视记忆中的家园，追问“人生何如？”最终超越了左翼文学以阶级论为核心的立场。

这样丰富的艺术创新，成功地完成了汉语写作的现代化转型。萧红在对民族与民众的苦难认同中，以血书写了生命的诗篇，在错动的历史

中完成了自己的文学飞翔，超越了自己的时代，这就是她永生的价值所在。当年，萧红曾经想以《呼兰河的女儿》命名她的《呼兰河传》。今年是她来到这混乱世间的100周年，以这个名字命名追寻她匆忙离去身影的著作，也许是最切近她文学理想的描述，至少是笔者最诚挚的祭奠。

2011年春一稿

2015年5月修订

原版后记

《呼兰河的女儿——萧红全传》是在我十年前写作的《萧红传》基础上，大量更改之后完成的。

当年写作《萧红传》的时候，就是仓促上阵，连她的故乡也没有去过，资料的搜集也只限于北京、香港和东京，关于黑龙江的近现代历史几乎是从《东北近代史》和《东北现代史》里抠出来的，对于她的家世与早期经历主要是依赖当地学者的最新工作成果。尽管自以为尽力严谨，资料搜集和阅读的粗疏与考辨的马虎，今天读来，不免汗颜。十年中，当地的学者发现了不少佚文，对于她的家世有了更准确的了解，不少文献资料解密，使字母变为图像，而网络的发达也使资料搜集变得容易。而我自己工作条件的改善与生活环境的变化，也使深入细致的研究成为可能。新著不仅字数、图片大量增加，而且着意增补了历史文化的背景与人物的传记资料，尽可能还原萧红生活的大历史与小环境。随着年龄与阅历的增长，在一些资料的考辨方面也具有了方法论的改良，尽可能保留多种声音的叙事，也尽可能分析通透，既存疑又推测，存疑的同时保留多种可能的开放性叙事，所有叫不准的地方仍然全部存疑。

能够写成这样一本书，首先应该感谢所有现代文学史专家的工作，他们对萧红以及所有现代作家，特别是东北作家群的研究工作，为我的写作提供了宽广的基础。而萧红研究的学人们半个多世纪以来深入细致的调查，更是我的工作得以开展的前提。尤其应该感谢我的同窗好友杨殿军、徐彤夫妇，是他们为我的访学提供了优越的条件，而且尽最大努力坚持不懈地支持萧红研究的工作。王贺英同学以她精湛的日文与广博的东北近现代文化史知识，为我答疑解惑，使我的工作得以深入。特别应该感谢的是章海宁先生，他以多年细致的调查工作带领我们实地考察，在资料搜集方面给予了无私的帮助。在他的介绍下，结识了张抗先生等萧红的近亲和叶君、刘乃翹等哈尔滨的萧红研究专家。他们以及所有当地学者的工作令我佩服，也令我惭愧。沈阳师范大学图书馆的刘偲偲、卢金梅女士不厌其烦地为我查找资料，杨晶女士为我购买图书。在

此一并致谢。

还需要再次感谢的是日本的平石淑子女士，我2000年在东京访学期间，她在百忙中带我寻访萧红当年的遗迹，使我至今受惠。在香港的小思女士为我查找了海外的萧红资料，也是我一直难以忘怀的。还要特别鸣谢袁权女士，她以专注与细致，多次纠正我原著中的错误。臧永清先生大力扶助本书的出版，张晶女士为此书的编辑耗时颇多，都令我感动，特此致谢！

季红真

2015年9月

主要参考书目

- 《萧红全集》（上、下），哈尔滨出版社，1991。
- 《萧红全集》（上、中、下），哈尔滨出版社，1998。
- 《萧红全集》（四卷本），黑龙江大学出版社，2011。
- 王观泉编《怀念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81。
- 王观泉编《怀念萧红》，东方出版社，2011。
- 李重华主编《呼兰学人说萧红》，哈尔滨出版社，1991。
- 孙延林主编《萧红研究》（1、2、3卷），哈尔滨出版社，1998。
- 孙茂山主编《萧红身世考》，哈尔滨出版社，2003。
- 萧军《鲁迅给萧军萧红信简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0。
- 萧军《萧红书简辑存注释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
- 萧军、萧红《跋涉》（复制本），花城出版社，1983。
- 萧军《涓涓》，甘肃人民出版社，1983。
- 萧军《从临汾到延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83。
- 萧军《萧军全集》，华夏出版社，2008。
- 骆宾基《萧红小传》，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1。
- 庐湘《萧军萧红外传》，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1986。
- 〔美〕葛浩文《萧红新传》，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1989。
- 丁言昭《萧红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3。

叶君《从异乡到异乡》，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北方论丛》（第4辑），哈尔滨师范大学“北方论丛”编辑部。

《东北现代文学史料》，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

《东北现代文学研究》，辽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

《滨江星火》，哈尔滨出版社，1993。

张毓茂《跋涉者——萧军》，辽宁人民出版社，2000。

刘以鬯《端木蕻良论》，世界知识出版社，1977。

钟耀群《端木与萧红》，中国文联出版社，1998。

孔海立《忧郁的东北人——端木蕻良传》，上海书店出版社，1999。

曹革成《我的婶婶萧红》，时代文艺出版社，2005。

《胡风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

梅志《胡风传》，十月文艺出版社，1998。

孙陵《浮世小品》，正中书局，1963。

卢玮銮《香港文纵》，香港华汉出版社，1987。

从“五四”的启蒙立场到“对着人类的愚昧”，她始终都以独立的姿态行走在历史的断谷中。她以一己病弱的血肉之躯，承担了女性、民族乃至人类的所有苦难。

一部深触萧红漂泊、孤独灵魂的传记，真实全面还原“呼兰河的女儿”的悲苦一生。

“我将与蓝天碧水永处，留得那半部《红楼》给别人写了

.....

半生尽遭白眼冷遇……身先死，不甘，不甘！”

萧红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385-4



9 787020 163854 >

定价：76.00 元

淮海战役的胜利，
是人民群众用小推车推出来的。

靠山

铁流
著



战争的伟力
之最深厚的根源，
存在于民众之中。



鲁迅文学奖得主最新奉献

一部反映人民群众革命年代踊跃支前的
倾情厚重之作



人民教育出版社



人民教育出版社



铁流

1967年10月生，毕业于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山东省作家协会副主席、青岛市文联副主席，山东齐鲁文化名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鲁迅文学奖、中国作家鄂尔多斯文学奖，两次获山东省泰山文学奖。著有《国家记忆——一本共产党宣言的中国传奇》《支书与他的村庄——中国城中村农民生存报告》《中国民办教育调查》《一个村庄的抗战血书》《“莱西经验”诞生记》，中篇小说《槐香》等。多篇作品被《新华文摘》《小说月报》和各种年度选本转载，根据其作品改编的电影《大火种》《渊子崖保卫战》等已经上映。

靠山

铁流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靠山/铁流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535-3

I. ①靠... II. ①铁...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21) 第109199号

责任编辑 赵萍

责任印制 宋佳月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488千字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37.5 插页4

印 数 1—30000

版 次 2021年6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535-3

定 价 7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 -
65233595

文前辅文

虚构的东西，
远远没有现实生活精彩。
更不比那些已经发生
和正在发生的
真实事件震撼人心。

忘记了过去就意味着背叛。
在历史的长卷中，
有无数的画面
都值得今天乃至明天的人们
去不断追忆和怀念。

文前插图



于沂南县采访支前模范明德英的女儿李长花



于沂南县采访支前模范王换于的孙女于爱梅



于日照市莒县前横山村采访为八路军抚养孩子的妇女崔立芬



于莒县采访孟良崮战役华东野战军小号手李全



于沂水采访祖秀莲的女儿张恒修，当年她和母亲一起照料了八路军伤员



于烟台莱阳市西陡村采访支前模范唐和恩的二儿子唐振民



于烟台莱阳市西陡村采访支前模范唐和恩的儿子唐振明



Mo Tu We Th Fr Sa Su

济南 支前模范董力生(江苏人)

Memo No.

Date

/ /

采访支前模范董力生的女儿
张爱民。我母亲是江苏省阜
宁县城头镇董青墩村人。
她1934年出生，长着20大脚
片子，到苏良岗支前的时候
还长不同意的去，可她妈无
论如何要去，后来她还立功。
她支前推的车子，被中国
革命历史博物馆收藏，在
淮海战役的时候，她奉
着水盆驱车的，我母亲
的名字还是区里妇联会
会长给起的。

- 引子 苏区干部好作风
 - 一
 - 二
- 第一章 征途漫漫
 - 一 长征前夜的故事
 - 1
 - 2
 - 3
 - 4
 - 二 江上穿呀穿梭忙
 - 1
 - 2
 - 3
 - 4
 - 三 映山红开满山
 - 1
 - 2
 - 3
 - 四 比银元还贵重的情意
 - 1
 - 2
 - 五 三个红军妹子
 - 1
 - 2
 - 3
 - 4
 - 六 心愿
 - 1
 - 2
 - 3
- 第二章 血沃大地
 - 一 婆媳俩

■ 1

■ 2

○ 二 至暗时刻

■ 1

■ 2

■ 3

○ 三 行动

■ 1

■ 2

■ 3

○ 四 姑嫂锄奸

■ 1

■ 2

■ 3

■ 4

■ 5

■ 6

○ 五 血祭

■ 1

■ 2

○ 六 徐庄之约

■ 1

■ 2

■ 3

○ 七 发兵山东

■ 1

■ 2

■ 3

■ 4

■ 5

• 第三章 辛巳年的沂蒙

○ 一 战地的孩子们

■ 1

■ 2

■ 3

■ 4

■ 5

■ 6

■ 7

○ 二 苦楝树下

■ 1

■ 2

■ 3

■ 4

■ 5

■ 6

○ 三 大青山之殇

■ 1

■ 2

○ 四 柿子又红了

■ 1

■ 2

■ 3

○ 五 投豆选举

■ 1

■ 2

○ 六 一纸血书

■ 1

■ 2

■ 3

■ 4

■ 5

• 第四章 情深意长

○ 一 刘大娘、马大爷

■ 1

■ 2

■ 3

○ 二 儿行千里

■ 1

■ 2

■ 3

■ 4

■ 5

○ 三 桃棵子山下桃棵子村

■ 1

■ 2

○ 四 千里寻娘

■ 1

■ 2

■ 3

○ 五 透明的乳汁

■ 1

■ 2

○ 六 忘不了老爹忘不了我的哑巴娘

■ 1

■ 2

• 第五章 男女老少齐上阵

○ 一 子弟兵的母亲

■ 1

■ 2

■ 3

■ 4

■ 5

○ 二 寻找代号“素云”

■ 1

■ 2

■ 3

○ 三 识字班的班长李大胆

■ 1

■ 2

■ 3

■ 4

○ 四 嫁人就要嫁这样的人

■ 1

■ 2

■ 3

■ 4

○ 五 队伍从她们肩上穿过

■ 1

■ 2

○ 六 谁说女子不如男

■ 1

■ 2

■ 3

• 第六章 支前！支前！

○ 一 小竹棍三尺三

■ 1

■ 2

■ 3

○ 二 风雪路上

■ 1

■ 2

○ 三 抬着担架上前线

■ 1

■ 2

○ 四 不一样的境地

■ 1

■ 2

○ 五 兵民是胜利之本

■ 1

■ 2

引子 苏区干部好作风

1933年的11月，虽然已经进入了初冬，可天气依然很热。这天，兴国县长冈乡长信村的妇女刘长秀背着一捆柴正行走在乡间的小路上，忽然听到几声马叫，她抬起汗津津的脸望去，迎面来了一群骑马的人，是红军。刘长秀横背着木柴，因为路窄，她怕挡了路，就把木柴放在路旁，自己坐在田埂上歇息。一位身材魁梧留着长发的红军率先下了马鞍，满脸笑着和刘长秀打招呼：“大嫂，是背不动了吗？”刘长秀急忙从田埂上站了起来，说：“背得动，背得动，我怕挡了你们的路，你们先过吧。”大个子红军说：“大嫂，你坐下，我也坐下，咱们一边休息，一边说说话。”身边一个战士急忙道：“大嫂，这是毛主席。”毛泽东看了那个战士一眼：“陈昌奉哇，就你多嘴！”刘长秀听说后，一下子站了起来：“你就是毛主席呀？可见到你啦！都说你不是凡人呢！”毛泽东笑了，挥挥胳膊说：“大嫂，你看我三头六臂吗？”刘长秀摇摇头。毛泽东又问：“会腾云驾雾吗？都不是。”毛泽东让刘长秀坐在身边，“家里有几口人呀？”刘长秀道：“一大群人呢，娃他爹当红军走了不长时间，大娃又去了。”毛泽东听了很高兴，双手朝着刘长秀作了个揖道：“一家出了两个红军，不容易呀，我得感谢你们全家对革命的支持呀！”刘长秀本来就是爽朗性格，快言快语，见毛主席没有架子，话也多了起来，“红军和老百姓本来就是一家人，不说两家子话，干革命是自己家的事。”毛泽东笑了：“大嫂，你这话说得好哇！很有道理！”刘长秀说：“是红军让我们全家人吃上了饭。”

红军来江西兴国之前，刘长秀家房无一间，地无一垄，丈夫和儿子在大地主宋小宝家当长工，一家人就睡在地主的牛棚里。红军一到，刘长秀远远地看着那些女兵，觉得很好奇。后来女兵发现了她，热情地和她打招呼，刘长秀颠着小脚就跑，女兵就在他后边一口一个大嫂地叫着，有个女兵赶上来，看她面黄肌瘦的，把身上的干粮都给了她。女兵还对她说：“大嫂，其实我也像您一样，也是穷人。从今以后，红军给你

撑腰。”刘长秀听了半信半疑，不久地主宋小宝就被打倒了，她家不仅分了粮还分了房。刘长秀拉着丈夫的手连声问：“娃他爹，这是真的吗？这是真的吗？”丈夫笑了，说：“这么大个房子摆在你眼前，能不是真的吗？”

1931年的春天，长冈乡闹起了粮荒，本来就贫穷的刘长秀家更是雪上加霜，一时无米下锅，全家只得以野菜南瓜充饥，正当刘长秀愁眉不展时，乡苏维埃政府主席谢昌宝带着人送来了几斗米，谢昌宝头戴一顶斗笠，对刘长秀的丈夫邹大朋说：“这是咱们从公略县买来的，家家户户都很困难，你们先吃着，政府会再想办法的，无论如何也不能让你们饿着肚子！”刘长秀连连点着头，竟一时不知说什么好。等谢昌宝他们走了，刘长秀抓起一把米放在手里反复端详着，对全家人道：“为了让咱们吃饱肚子，跑那么远的路去买米。共产党真好，什么都替咱们想到了。”孩子见了大米，都眼巴巴地看着，大声嚷着要吃大米饭。刘长秀笑着说：“咱们可都托共产党的福了。”说完，她挽起袖子，开始淘米下锅。第二年，也正是国民党部队连续围剿红军的时候，红军要扩红，已经习惯了枪炮声的刘长秀一点都没犹豫，把只有15岁的独子邹成彬送进了红军队伍。转过年，国民党的围剿更加猛烈，刘长秀对丈夫邹大朋说：“崽他爹，咱们跟着共产党，跟着红军，才能吃上饭，你也当红军吧，去打白狗子，也是保护咱们的家。”后来，这对父子都牺牲在了战场上。邹家顶梁柱走了，乡苏维埃的干部来得更勤了，不是帮助种地秋收，就是帮着干家务，谢昌宝见刘长秀的女儿腿上长了疥疮，立马把乡卫生员带来了，可治了几次也不见好。谢昌宝听说一味草药能治，就赶到山上去寻药材，右脚小趾不小心被毒蛇咬了一口，谢昌宝见脚趾变黑了，只得一刀把小指头切掉了。到了傍晚，谢昌宝才忍着疼痛一瘸一拐地回到刘长秀家。他让刘长秀把药草煮了，抓紧给孩子洗一洗。刘长秀对谢昌宝说：“可惜了你的脚指头！”谢昌宝笑着说：“值得，值得！”

刘长秀在毛泽东面前又旧话重提，毛泽东说：“大嫂，这都是共产党应该做的！”毛泽东吸了口烟接着问刘长秀：“大嫂，这些年，我们办起了列宁学校，你的娃娃上学了吗？还有你也去扫盲了吗？”刘长秀高兴地说：“红军来以前，很多娃都没书念，以后就多了，连我的娃都去了。这里列宁学校就办了好几个，为了让老百姓有个玩的地方，还搞了个什

么部。”陈昌奉插话道：“是俱乐部。”刘长秀连连点头：“是这个部，其实这个部不搞也行，让我们吃饱饭就已经很知足了，还能再包我们玩？”毛泽东听了，大笑起来，说：“大嫂，这个要求可有些低喽！将来，你还能坐着车到大城市去玩呢。”刘长秀听了很高兴，笑了笑，道：“我已经四十多了，还能赶得上？”毛泽东接着她的话茬说：“赶得上，赶得上！所以你也得识字学文化呀。”刘长秀急忙道：“对了，乡里还开了好几个夜校扫盲呢。”说到这里，刘长秀有些不好意思了：“我这把年纪了，又是个女人，就没去参加扫盲。”毛泽东摆摆手说：“这可不，一是男女平等，二是多识字心里才明。将来穷人还要当官管理社会，没有文化可不行哇。”刘长秀睁大眼睛问：“穷人也能当官？”毛泽东听了哈哈大笑起来，他看了看远处说：“将来天下是穷人的，穷人怎么能当官？”说着，他好像想起了什么，低头默默地吸着烟，一会又抬起头道：“1928年初，我们打下了遂川县，成立了工农兵县政府，我们没有让土豪劣绅当县长，而是选了一位农民，他叫王次淳，前几天还在地里挑大粪，转眼就当县长了，泥腿子当县长，这是自古都没有的事，我们共产党人做到了。那天，我还亲手把工农兵县政府的大印交给了他。”

毛泽东说到这里，面色凝重起来，他停顿了一下，又接着道：“这是个很优秀的同志，后来参加了红军，又当了红七军军需处的副处长，可惜最后死在了自己人的手里，想来令人痛心哇！”回忆往事，毛泽东不禁有些伤感，陈昌奉见状，急忙把水壶递了过来：“主席，喝点水吧！”毛泽东摇摇头，点上一支烟吸了一口，表情也舒展开来，他看着刘长秀，笑道：“大嫂，你说，这不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嘛！”刘长秀点点头：“这在过去可都是不敢想的事。共产党真是好，什么事都替穷人想到了。毛主席，你说咱们老百姓能不拥护红军吗？！”毛泽东听得很认真，又问她：“咱们苏区的干部好吗？”刘长秀连声道：“好着呢，好着呢！”她一下子就提到了谢昌宝，边说边伸大拇指，最后还唱起了《苏区干部好作风》：

哎呀嘞——

苏区干部好作风，

自带干粮去办公，

纳着草鞋干革命，

夜打灯笼访贫农。

陪同毛泽东调查的临时中央政府秘书长谢觉哉听了带头鼓起掌来，他对刘长秀说：“唱得好听，一看就是发自内心的。”刘长秀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说：“乡亲们都会唱，我也学着就唱了。”毛泽东说：“这说明了咱们苏区干部在老百姓心目中位置很高呀，你提到的这个长冈乡苏维埃主席谢昌宝确实是个好同志！”

太阳隐到山里去了，远处慢慢暗淡下来。毛泽东看着远山道：“夜色马上就来了，咱们该启程了。”他扭头看看路旁的那捆柴，对陈昌奉说：“这捆柴可不轻呀，你帮大嫂背回去吧。”刘长秀连忙说不，毛泽东说：“你刚才还说咱们是一家人嘛。”刘长秀急忙道：“平日里我背的比这些还多呢。”说完，她背起了柴，临走又说：“毛主席，什么时候你到我家喝碗茶？我们全家人都盼你来。”毛泽东道：“我会的，到时候咱们再好好说说心里话。”望着刘长秀远去的背影，毛泽东感慨地说：“这位大嫂说得真好！什么时候咱们都得把人民放在心上呀。”

刘长秀回到村子，顾不上烧饭，就跑到乡亲们家里说了她遇上毛主席的事。还一五一十地讲了毛主席和她说的话，一边用手不停地比画着。这个故事被村里人一代代传下来，一直传到了今天。

陈昌奉晚年还常和身边人说起1933年11月毛主席和刘长秀的一番对话。每一次陈昌奉都会说：“毛主席心里总是装着老百姓，装着民众！”

毛泽东一直重视着民众的力量。《湘江评论》1919年7月创刊的时候，毛泽东在创刊宣言中说：“世界什么问题最大？吃饭问题最大。什么力量最强？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秋收起义失败后，毛泽东和朱德在井冈山开辟了第一块农村根据地，在民众的支持下，队伍日渐壮大。从1927年10月到1930年2月，在短短两年零四个月的时间里，尽管牺牲了4.8万余人，却有力地开辟了中国革命的新局面。井冈山被国民党占领后，1929年的1月14日，毛泽东、朱德、陈毅率领红四军主力到了赣南，第二年就有了赣南和闽西根据地。

自1931年年初开始，中共中央就开始酝酿在苏区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的事，后请示共产国际，远在莫斯科的王明建议，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时间放在1931年11月7日。因为十四年前的这一天，也就是1917年11月7日，是俄国革命者发动武装起义日，史称十月革命。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建立了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简称苏联，从此有了自己的社会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二大以后，提出了建立“苏维埃政权”模式，根据地称“苏区”，也陆续成立了各级“苏维埃政权”。

中共中央决定把成立大会放在江西省瑞金县叶坪村，会场布置等任务交给了赣西南苏维埃政府。毛泽东专门把苏维埃政府主席曾山找来，对他说：“这是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可不能出现任何纰漏！”曾山大声道：“毛委员，我们保证万无一失！”毛泽东笑了：“对了，这可是在你的地盘上呀！”曾山不敢马虎，又专门和瑞金县委书记邓小平进行了细致研究。两人分手时，曾山道：“毛委员说是在我的地盘上，让我不要出现任何问题，那瑞金可是你的地盘，你得下个保证。”邓小平微微一笑，用力点点头。

会前要先举行阅兵，地点选在什么地方？曾山和邓小平看了几个地方，都不是很满意。突然，邓小平指了指村东那片树林对曾山说：“咱们在那片树林里如何？里面有一片空地，能容纳很多人，也便于隐蔽。”说着，两人就走进了树林。曾山四处看看，笑道：“这片林子好像就是为这次大会做准备的呀！”到了晚上，曾山与邓小平一起，带着一帮村民和战士，连夜把阅兵检阅台搭了起来。中共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的情报，早在前几日就摆在了蒋介石的案头上，蒋介石看了，把呈阅件狠狠摔在了地上，大声吼道：“共产党这是犯上作乱，坚决不能让他们得逞。”后来空军侦察机和情报人员又不断报告，中共已经在福建长汀布置了会场，会议于1931年11月7日举行，蒋介石命令空军不惜一切代价轰炸。蒋介石还不知道，这个会场，就是当年打入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党务调查科，给大特务徐恩曾当机要秘书的钱壮飞亲自布置的。钱壮飞

出生在浙江湖州一个富贵家庭，祖辈为商，他钟爱书画，还涉猎演艺。20年代末，钱壮飞不仅投资了一部电影《燕山隐侠》，还同女儿一道出演了电影中的角色，钱壮飞亲自设计的一张电影海报至今还藏于世。这以后不久，他的影迷们发现，这位俊朗的电影人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1929年冬，徐恩曾被委任为国民党中央组织部调查科主任兼上海无线电管理局局长，徐恩曾还没有忘了一直被他看好的钱壮飞，他找到这年三十三岁的钱壮飞，让他加盟调查科，并委以机要秘书重任，钱壮飞觉得事关重大，说再考虑考虑。徐恩曾有些不高兴，他呷了口红酒说：“小老弟，你可有点不识抬举了，这可是一个飞黄腾达的差事，我给谁他都得感恩戴德。我为什么偏偏选中你？一是我看重你这个人的无线业务，二是你这些年对我没有二心，安排你的事都给我办得很好，我不提携自己兄弟提携谁？”钱壮飞点点头，连说明白。二人分手后，钱壮飞马上向上级党组织做了汇报，周恩来知道后说：“这是一个难得的好机会。”很快，钱壮飞就坐在了南京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党务调查科的办公室里了，中共中央特科借此良机，也把共产党员李克农、胡底派往南京，钱壮飞把他们一一都安排到了特务机关。1931年年初，中共中央特科负责人顾顺章受命护送张国焘和陈昌浩前往鄂豫皖苏区，顾顺章完成任务后，没有及时返回，而是于4月底到了武汉。好色的顾顺章一时把持不住，又找了个女人，可他囊中羞涩，不能给喜爱的女人穿金戴银，那女人噘着嘴巴有些不屑，顾顺章道：“你等着，我保证让你心里开花。”他亲了这个女人一口，随即出了房门。顾顺章在共产党队伍中不是等闲之辈，还担任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早年曾和陈赓一道到苏联进行过特工训练，他脑子精明，很快就学到了一身好本事，尤其是魔术表演，是他的拿手好戏。不长时间，顾顺章就站在了汉口新市场游艺厅的表演台上，下面的人开始没把这个又黑又矮的小个子看在眼里，打着唢呐让他滚下台来，顾顺章也不生气，轻笑几声，顾自表演起来，一经出手，果然不凡，众人都给他连连鼓掌，顾顺章放声大笑，还向人们招手致意。这个时候，台下一双眼睛早就盯上了他，这个人就是顾顺章的部下尤崇新，不久前已经叛变。顾顺章摸了摸口袋里的钱，双手作了个揖扬长而去，尤崇新却老远跟上了他。早在前些年陈赓就断言：“此人一贯吃喝嫖赌，我敢打赌，只要我们不死，早晚就能见到他叛变。”顾顺章被捕后，果然变节，短暂的恐慌后，他很快冷静下来，他对特务说：“马上送我去

见蒋总裁，我有重要事当面禀报。”顾顺章还专门嘱咐：“在我去南京之前，千万不要让南京方面知道，等到了再说，否则泄了密抓不到大鱼。”国民党武汉绥靖公署行营侦缉处处长蔡孟坚，哪里按捺得住，随即把这一消息电告了南京。正在调查科值班的钱壮飞接到密报，马上拿出早就备好的密码对电文做了翻译，电文中说：一名共产党重要人物落网，名字是黎明，云云。

顾顺章有多个化名，常用的是顾凤鸣、黎明、化广奇，钱壮飞当然知道黎明就是顾顺章，他大吃一惊。电报说今晚就用船押送顾顺章。钱壮飞算了一下时间，现在就必须把顾顺章叛变的消息通知上海，否则驻上海的中共中央机关和中央有关领导就会危在旦夕。当夜大雨如注，钱壮飞让女婿刘杞夫马上乘火车赶往上海通知党组织，刘杞夫走后，钱壮飞坐立不安，生怕女婿路上有意外，为了以防万一，保证万无一失，他又冒雨登上了开往上海的火车。周恩来因为及时得到情报，亲自指挥了各路人马转移。钱壮飞由于身份暴露，去了中央苏区。

就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前两天的晚上，毛泽东把钱壮飞叫到了身边，等钱壮飞坐下后，毛泽东边给他倒水边说：“壮飞同志，为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大会如期顺利进行，我们得给蒋某人摆一个迷糊阵了，你是这方面的行家，你去当这个导演如何呀？”钱壮飞心领神会，问：“这个阵放在什么地方合适？”毛泽东道：“从各方面看，就摆在长汀吧，让他老蒋把气撒到那里去，你得尽快行动。”钱壮飞笑了，站起身说：“好！我马上行动！”1931年11月5日上午，钱壮飞等人在福建长汀选了一处既隐蔽又容易暴露的地方作为假会场，6日上午开始行动，周围的老百姓听说后都来帮忙。中午不久，一个能容纳上万人的露天会场就布置完毕了。周围还插满了迎风飘扬的红旗。

连日来阴沉的天空，在7日上午，竟一下子变得晴朗起来。太阳照在叶坪村上，也把阳光洒在了那片树林里。这个时候，身穿中山服的毛泽东和朱德、项英、任弼时、王稼祥、彭德怀、陈毅、曾山，已经站在了检阅台上。红军总政治委员毛泽东宣布阅兵开始，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队伍历史上第一次阅兵拉开了序幕。随着朱德总司令的命令，队伍高喊着口号从检阅台前陆续走过。紧接着，红军总参谋长叶剑英请朱德

总司令检阅部队，骑在高头大马上朱德总司令从队伍前走过。此时，国民党的一队轰炸机出现在叶坪村上空，扔下几颗炸弹后向福建长汀飞去，几声响后，毛泽东向空中看了一眼，笑道：“这算是‘蒋总统’为我们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送上的礼炮吧？等一会呀，长汀那边就热闹了。”此话后不长时间，长汀会场被国民党空军飞机炸成了一片火海。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叶坪村谢家祠堂如期举行，在610名各界代表的热烈掌声中，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诞生了。大会通过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劳动法》以及与教育相关的《列宁小学组织纲要》《扫盲识字条例》等法规达十余部之多。20日下午，按照大会程序，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毛泽东当选为中共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和中央人民委员会主席，项英、张国焘为副主席。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定都瑞金，瑞金更名为“瑞京”。历史选择了这座地处闽、赣交界名不见经传的小县瑞金，从此瑞金成了年轻的中国共产党作为管理国家政权的第一块试验田。毛泽东说：“这块试验田必须是以人民为基础的。”毛泽东的话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执行委员会布告》第一号中得到了体现：“他的基础，是建筑在苏区和非苏区几万万被压迫被剥削的工农兵士贫民群众的愿望和拥护之上的。”

打土豪分田地，在井冈山就深得民心，1928年年底，在井冈山这一块根据地上，诞生了中共历史上第一部土地法——井冈山《土地法》。1929年年初，红四军刚到赣南、闽西不久，毛泽东在兴国就主持制定了兴国县《土地法》。井冈山《土地法》中有一条：“没收一切土地。”在兴国县《土地法》中做了修改：“没收一切公共土地及地主阶级的土地。”当年，闽西地区就有60多万农民有了自己的土地。老百姓对红军的支持，一下子增加了。为了探索民众和革命的关系，发动更多的民众支援革命。毛泽东在苏区做过多次调查，1930年9月，毛泽东再次来到兴国调查，从1929年至今，他已经是第三次调查兴国。他在《兴国调查》中写道：

一九三〇年九月，红军第一方面军从打长沙回到江西，十月初打开吉安，进到袁水流域，兴国送来了许多农民来当红军，我趁此机会做了

一个兴国第十区即永丰区的调查。找了傅济庭、李昌英、温奉章、陈侦山、钟得五、黄大春、陈北平、雷汉香八个人开调查会。调查的时间是一九三〇年十月底，开会的地点，是新余县之罗坊，开了一个星期的调查会。永丰区位于兴国赣县万安三县的交界，分为四个乡，旧凌源区为第一乡，洞江区为第二乡，山坑区为第三乡，江团区为第四乡，以第二乡之永丰圩为本区政治经济中心。

.....

《兴国调查》全文洋洋万言，大到死人情况，小到老百姓的油盐酱醋，枝枝叶叶，毛泽东都调查得很细。比如他提到被调查人李昌英时，介绍道：

李昌英

十区一乡彭屋洞人。

六个人：自己四十八岁，耕田；妻也四十八岁，心气痛，只能煮饭，洗衫衣，供猪子；儿子二十岁，耕田，很笨不会算计；媳妇二十岁，每天弄柴烧，不能耕田；女儿十二岁，今年六月嫁出去了，嫁到四十里的吴姓；第二个儿子三岁，今年四月死了。现在只有四个人吃饭。

自己有三十谷田，借老弟李昌芬二十石谷田.....

.....

毛泽东在《兴国调查》中还提到：“过去讨老婆非要钱，现在完全没有这个困难了。死了人也不用钱了，中农也和贫雇农一样有话语权了。”等等。在中央苏区，兴国支援革命很突出，1932年7月，兴国县被中央局授予模范县。“苏区干部好作风”就是从这里传出来的。在国民党围剿严峻的形势下，仅有20多万人口的兴国县，就有5万多人参加了红军。1933年下半年，蒋介石又准备发动第五次围剿，兴国县老百姓听到中华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号召支援红军的消息后，都纷纷捐款捐粮，刘长秀的丈夫就是这个时候报名参加红军的，兴国是模范县，模范县的长冈乡是模范乡，毛泽东听了后很感兴趣。当时，中华苏维埃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在即，毛泽东决定组成一个中央政府检查团赴长冈乡调

查，很快，他就和临时中央政府秘书长谢觉哉率队出发了，检查团就住在乡里的列宁小学。长冈乡人口1600人，有437户人家，当红军和在苏维埃政府工作的就有320人，占全乡青壮年男子的80%。听到这个数字后，毛泽东说长冈乡真是不简单。在列宁学校的一间房里，他们先召开了一个基层代表会，里面有贫农主任、赤卫队队长、村民代表等。乡苏维埃主席谢昌宝也来了。毛泽东就是这时候对谢昌宝有了印象，还问了他参军的问题，谢昌宝说：“长冈很多家庭一家子就出了好几个红军，邹大朋家父子两个都是红军。”谢昌宝嘴里的邹大朋，就是刘长秀的丈夫。就像兴国调查的对象一样，八个农民代表坐在八仙桌旁，和毛泽东等人展开了热烈的对话，从晚饭后开始，会议持续到了半夜还多才结束。从一开始，很多农民都闻讯赶来，他们就趴在窗前听，有时听到高兴处，还热烈鼓掌。谢昌宝道：“主席，我让他们走。”毛泽东摇摇手说：“大家喜欢听，就让他们进来嘛，这里有很多板凳，坐得下，听听大家的意见多好哇。”谢昌宝出去把大家叫了进来，开始大伙儿都还有些局促，可毛泽东几句话，让他们一下子都放松下来。后来他们听着听着，还不时插嘴，谢昌宝急了，让他们只拿耳朵听。毛泽东说：“让大家多说说嘛。”

第二天，毛泽东就开始走访各家各户，无意中来到了农民马荣海家，前几天马荣海家里的老房子烧掉了，刚盖起了新房子，他握着毛泽东的手，指着谢昌宝说：“幸亏有乡苏维埃，要不我这一冬天恐怕住不上房子了，他们给我家拉来了房料，又帮着盖起来了。”谢昌宝道：“你别急着表扬我，这是咱们互济会的作用。”毛泽东赞许地点了点头：“只有苏维埃的干部把老百姓当成家人了，群众才会把咱们的政权当作自己的生命来维护。”毛泽东穿着草鞋在长冈乡用了七天时间搞调查，很多事是他在田间帮着农民挖红薯、种油菜时听说的。农村妇女刘长秀，是在毛泽东从群塘赶往火叉塘调查的路上与她相遇的，并有了这段故事和一番对话。毛泽东离开长冈后，于1933年12月写就了《乡苏工作的模范（一）——长冈乡》，后来更名为《长冈乡调查》。

毛泽东记住了刘长秀这位普通的农妇，1934年1月22日，第二次全国工农兵代表大会在瑞金沙洲坝召开，毛泽东把刘长秀说的“共产党真好，什么事都替我们想到了”这句心里话，用在了他所做的报告结论中。在大会上，毛泽东特地表扬了长冈乡苏维埃政府主席谢昌宝，赞扬

道：“兴国的同志们创造了第一等的工作，值得我们称赞他们为模范工作者！”说完，毛泽东代表中央政府，把“长冈模范乡”锦旗郑重授给了谢昌宝。

时隔没几个月，谢昌宝被调到兴国县担任苏维埃政府军事部的副部长。后来在一次战斗中，谢昌宝拿着铁皮喇叭向堡垒的国民党兵进行喊话宣传时，被敌人击中牺牲。年仅24岁。刘长秀得到消息后，跑到他坟头大哭了一场。此后多年，刘长秀都常去烧纸祭奠，直到晚年走不动为止。

红军离开苏区开始长征时，八万多的中央红军中，就有二万多的兴国人。1937年10月，英国伦敦出版了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的《西行漫记》，刘长秀的话在他的著作中有这样的描述：“在我们的模范县兴国，我们有300多所小学，约800名教师……我们从兴国撤出时，文盲已减低到全部人口20%以下。”后来另一位叫史沫特莱的美国女记者在看完《西行漫记》后，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这场革命充满了好奇和向往，这位印第安人也想写一本像《西行漫记》一样的书，于是在1937年的年底，她来到延安进行深入采访，写出了《伟大的道路》。在书中她说：“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前，国统区适龄儿童入学率20%不到，中央苏区的入学率已经接近了60%。”

注：档案照片选自《淮海战役支前档案选编》

第一章 征途漫漫

长征前夜的故事

.

江上穿呀穿梭忙

.

映山红开满山

.

比银元还贵重的情意

.

三个红军妹子

.

心愿

一 长征前夜的故事

1

1934年的11月初。

连绵的细雨已经持续了数日，随后的几天，雨中还夹杂了越来越密的雪花，这让即将迈入冬天门槛的潇湘一些地区，气温陡然下降了许多，让往日郁葱的灌木丛和挺拔的毛竹都透出了一股寒气。

在清晨寂静的山间，穿行着一支队伍，正深一脚浅一脚地踩在泥水中，步履中带着疲惫和艰辛。他们都是衣衫褴褛，身上的穿着，在这样的日子，好像显得过于单薄了。脚上的草鞋，因为翻山越岭和长途行军的缘故，已经破乱不堪。虽然很多人都头顶斗笠，身披蓑衣，可身上的衣服还是湿透了。

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央红军一部。

中央红军各路人马从渡过于都河后开始，就突破了国民党设下的两道封锁线。1934年11月2日夜，红一军团二师六团接到师长陈光下达的战斗命令后，团长朱水秋、政委王集成带领六团官兵雨夜奔袭，攻克了国民党陈济棠部的广大仁化城口。中革军委原打算一举夺下仁化城口后，当夜再拿下湖南汝城，汝城与仁化接壤，陈济棠布下的80里封锁线就在两城之间地带。任务落在了红三军身上，军团长彭德怀亲自指挥，谁知汝城固若金汤，部队一时很难推进，彭德怀不信邪，骂了几句，跑到迫击炮前撸起袖子放了几炮，一发臭弹，那几发响过后，威力太小，也没能炸开城墙口，再打，炮手说没炮弹了。彭德怀道：“这小炮弹就像给他们挠痒痒。”最后只得放弃攻城计划。

当夜，中央红军只得从汝城一路向南，由天马山西行，黎明时分，雨停了，不远处还是黑黝黝的群山。1934年11月5日，按照朱德发出的命令，中央红军主力等各部，挑着家当，抬着辎重，沿着先头部队用鲜血和生命开辟的通道上，向湖南宜章走去。

各路红军还在延寿的层层山峦中攀行，先头部队红九军团就与前方守敌发生了火拼，在拼死激战中，仙人崖终被九军团一部攻下，后又失手。军团长罗炳辉急红了眼：“不把它夺回来，大部队怎么过？！”罗炳辉一声吼：“不怕死的跟我上！”他四下看看，从一个牺牲的战士旁拾起一杆枪，带着一干人马冲了上去，一番拼杀，仙人崖又被夺回。先头部队刚到山下时，中央红军主力等各部正从仙人崖上走过。如织的细雨又覆盖了崇山峻岭，还有走在崎岖山路上的这支饥寒交迫的队伍。

前方就是坐落在南岭九峰山中脉的瑶族乡了，那些刚刚从苏区雩都（今于都）参军的战士，还频频回头望着，其实，他们已经离开于都很远了。

2

中国工农红军是在残酷的第五次反“围剿”失败后，被迫离开中央苏区江西红都瑞金的。江西的于都，是中央红军长征的出发地，也是他们离开苏区时的最后一地。1934年9月中旬，毛泽东先期来到了这里，41岁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主席毛泽东，因为受到博古、李德等人的排挤，已经是“人微言轻”，在军事上也失去了发言权，可这位从韶山冲农家走出来的一大代表，虽失意却依然矢志不渝。

自国民党对中国工农红军发起第一次围剿开始到第四次围剿结束，蒋介石的如意算盘都一一落空，而红军在朱德、毛泽东等人的指挥下，与数倍于红军的国军对阵，取得了四次反“围剿”的胜利。前三次围剿，蒋介石投入了10万、20万、30万的兵力，中央红军为4万余人、3万余人、3万余人。在兵力悬殊的劣势下，中央红军在前两次反“围剿”中，歼灭国民党军队4万余人，江西省主席鲁涤平和军政部长何应钦损兵折将，铩羽而归。

蒋介石大为恼火，又兴兵30万，任命拍了胸脯表了决心的何应钦为前线总司令，为了不再重蹈覆辙，他还特地派出了德、英等外国军事顾问，国民党军队装备精良，兵强马壮，又10倍于对方，最终还是在一直没有得到休整补充的红军面前损兵1万多人。蒋介石是不置红军于死地不甘心的，1932年5月，蒋介石再次谋划围剿苏区和红军，为了以示决

心，他不仅亲自出马担任鄂豫皖三省“剿匪”总司令，还让自己的爱将陈诚担任主攻任务。为了更加保险，蒋介石把自己的嫡系部队12个师交给了陈诚。战前又嘱咐再三，让陈诚一定不要辜负他的厚望。1933年1月，雄心勃勃的蒋介石赶赴南昌又出任赣粤闽边区“剿匪”总司令，现场指挥这次围剿，蒋介石投入了近40万人的兵力，采用“分进合击”战略。尽管毛泽东这次被排除在外，朱德、周恩来运用前三次反“围剿”的经验，指挥中央红军约7万人与其拼杀，敲掉了蒋介石嫡系部队近三个师，俘获国民党连同五十二师长李明、五十九师长陈时骥1万余人。蒋介石闻听自己的嫡系受到重创，不禁痛心疾首，大骂陈诚无能，让他脸面全无，如何让他服众。陈诚在总裁给自己的手谕中看到：“此次挫败，凄惨异常，实有生以来唯一之隐疼。”蒋介石的心情可见一斑。读罢蒋的手谕，陈诚也犹如掉进了冰窖一般，心里顿时一片灰暗。朱德总司令高兴地对周恩来说：“打垮了陈诚的部队，四次围剿也算告结束喽！”中央红军在前四次反“围剿”中取得的胜利，是与毛泽东、朱德等人正确的战略战术分不开的。自1932年受到“左”倾领导人排挤的毛泽东基本“赋闲”，毛泽东后来这样回忆：

一九三二年(秋)开始，我没有工作，就从漳州以及其他地方搜集来的书籍中，把有关马恩列斯的书通通找了出来，不全不够的就向一些同志借。我就埋头读马列著作，差不多整天看，读了这本，又看那本，有时还交替着看，扎扎实实下功夫，硬是读了两年书……后来写成的《矛盾论》《实践论》，就是在这两年读马列著作中形成的。

蒋介石发动第四次围剿失败不久，很快就从他所谓的“隐痛”中恢复了元气，着手发动第五次围剿，这次他集兵百万，几乎把家底端了出来，战术上也与以往的不同，采取的是“堡垒主义”。蒋介石在给部下训话时说：“前几次国军失利，是我之不幸，诸位之不幸，更是国家的不幸。这次我们集重兵，以堡垒之战，把共匪消灭之。”大敌当前，博古、李德主张“御敌于国门外”，用阵地战对抗蒋介石的堡垒战，毛泽东听说后，很吃惊，坚决反对“两个拳头打人”和“御敌于国门外”。他说：“两个拳头打人使的是蛮劲，打不好还把自己都跌倒了，最后跌得个鼻青脸肿。”博古听到这话后很不高兴，让毛泽东不要过问军事上的问题了，李德自有他的主张。毛泽东很气愤，大声吼道：“这是以卵击石，以软碰

硬，是在拿着全军指战员的性命在下赌注！”双方交战后，红军一路全力拼杀，可步步损失惨重。1934年4月中旬，红军打响了保卫广昌的阻击战，血战数日，最后还是以广昌失守告终，红军伤亡5000多人。时隔不久，坐落在广昌以东的建宁也很快被攻陷，随着几个根据地的相继失守，中央苏区南北屏障顿失，中国共产党人用血肉之躯铸就的中央苏区危在旦夕。十万火急，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提出了两个方案，一是继续留在苏区坚持游击战争。二是将主力撤到另一个战场。中央苏区是红军赖以生存的根本，群众基础好、牢固，有人提出留下打游击，不能把自己的大本营丢了，可是面对蒋介石的100万大军，固守苏区已经是根本不可能的。

毛泽东正患着严重的疟疾，连日的折磨，使他高大的身躯都佝偻下来，消瘦的面庞泛着蜡黄。9月底，毛泽东刚到于都不久的一个夜晚，周恩来就打来了电话，问毛泽东身体怎么样了，毛泽东说：“浑身乏力，苦不堪言呀！”周恩来道：“你要好好保重。”周恩来说到这里话锋一转：“形势对我们越来越不利，我们已经无法扭转战局了，再打下去我们真是血本无归了。”毛泽东道：“覆巢之下岂有完卵？再不改变战略战术，红军就有灭顶之祸了。”周恩来说：“博古同志已经致电共产国际，等他们的指示。”毛泽东道：“不能等下去了，非常时期就得用非常的办法，我们不能坐以待毙。”周恩来说：“你说得很对，必要的情况下我们是应该有自己的打算的。你先摸摸雩都的地形、河流等情况，以备我们将来之用。”

随着战局的发展，毛泽东也在思考着红军的出路和命运，一旦红军陷入绝境后路在哪里？国民党军队的第一道封锁线设在赣州信丰、安远一带，从于都走近路不足100公里。于都地处中央苏区腹地，有30多万人口，是中共中央赣南省委、中华苏维埃共和国赣南省政府所在地，这里的群众觉悟高，是中国工农红军有力的支持者。在地形上，于都位于苏区腹地，一路向北80余公里有兴国，东则有瑞金，路程与兴国相近，即使离于都较远的宁都、石城也不足100公里。再说中央红军主力在这一带驻守、战斗，得令后能够快速集结，以达到向西转移的目的。

9月18日清晨，年轻的警卫员陈昌奉刚让毛泽东吃上药，就催促他休息，说天都快亮了，该眯一会了。毛泽东皱了皱眉头道：“走，咱们看

看贡河去！”陈昌奉一怔：“贡河？什么贡河？”毛泽东道：“零都河。”陈昌奉急急说：“主席，您都病成这样子，该好好睡一觉了。”毛泽东咳嗽几声，有气无力地说：“形势如此，我还能睡下去吗？”陈昌奉站在那里一时没动。毛泽东火了，眼睛瞪着陈昌奉：“听到了吗？马上去！”陈昌奉知道，这要是在往日，主席发起来火，声震屋宇，如今他实在没有力气喊了。陈昌奉见状，不忍心主席再发火，急忙说了声“是”，就一路跑出去备马了。

毛泽东在于都月余，就住在赣南苏维埃政府办公地何屋的东厢房里，毛泽东拄着棍子走出何屋的时候，一缕阳光透过薄薄的晨雾照在他憔悴的脸上，他仰首看了一眼天空，双眉紧锁。多年以后，陈昌奉还十分清楚地忆起这一幕。陈昌奉把毛泽东扶上马，两人打马向于都河奔去。

秋天的于都河波光粼粼，河流不急，一路舒卷着蜿蜒东去。毛泽东站在河岸的高点，点上一支烟，深深吸了一口，四处看着，他久久凝视着远处、河面，还有对岸。雨季过后的于都河，没了往日的喧嚣和恣肆，河面上三三两两的渔船正在忙碌着，不时还传来艄公的号子，那号子悠长而有韵味，随风飘得很远。陈昌奉深深吸了一口气，刚要说什么，见主席双眉紧蹙，脸上时阴时暗。他知道，病重的主席还在担忧着红军的出路。

陈昌奉从地上捡起一块小石子投进了河里，随着一声响，毛泽东自言自语道：“水好像不是很深呦。”旁边一位老人听了这话，道：“这个季节，水深的地方也得几尺呢，要是雨季，那可就深多了，水又急！”毛泽东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伸手把烟蒂丢进了河里，陈昌奉问：“主席，我们是不是准备要过河？”毛泽东说：“将来不失为一条路哇。”说着，他递给老人一支烟，又给他点上，随后走了走，说：“我们回吧。”

毛泽东回到何屋，匆匆吃了几口饭，就让当地干部找来了几个老船工，船工李声亮是个壮汉，二十多岁的年纪，说话声音很大，毛泽东笑笑说：“李声亮，李声亮，声音又大又洪亮，你这大嗓门可真是名副其实呀。”李声亮摸摸头，不好意思地笑了。毛泽东问他：“你说一说，你这一条船能载多少人？过河一般得需要多长时间？”李声亮回答：“主席，

我的船最多能装十几个人。有的船小，也就载七八个人。这过河么，要是摇得快，不用一个时辰就到对岸了。”一个船工插嘴道：“水急的时候可不行！”

李声亮晚年还经常跟后人说：“毛主席拉着我的手，问寒问暖，一点架子都没有。他病得厉害，有时候站都站不稳，可他那匹马还让给别人骑。中午吃饭的时候，警卫员买了只鸡炖了给他补身体，后来听说有个军医病了，毛主席二话不说，让警卫员端着鸡汤送给军医。中午就和我们一起吃红糙米饭，他病得一点胃口都没有，吃了几口就咽不下去了。旁边的警卫员年龄不大，不到20岁的样子，心疼得直擦眼泪。”

1933年9月30日，博古终于收到了共产国际的复电，共产国际同意红军主力转移。时隔没有几日，远在于都的毛泽东就接到了中央通知，让他马上回瑞金，有特别任务。夕阳西下，夜色就要降临，毛泽东吩咐陈昌奉马上出发，陈昌奉道：“您这身体还不行，怎么说走就走，要走就是急的呢？”毛泽东意味深长地对陈昌奉说：“我们是该行动了！”毛泽东一行人在夜色中马不停蹄赶回了瑞金，周恩来向毛泽东传达了红军准备转移的决定。10月中旬，在中央红军即将离开苏区的时候，中共赣南省委在于都郊区谢家祠堂召开了一次各级干部会议，研究支援红军转移的事宜，会前省委领导先请毛泽东给大家说几句话。秋日的几缕阳光透过祠堂的门窗，斑斑驳驳地洒在里面。大家的目光都聚在毛泽东的脸上，苏区就这样不存在了？革命还有几分希望？中华苏维埃还能生存多久？人们都想从毛泽东宽阔的额头上找到这些答案。

作为苏维埃共和国主席的毛泽东心情也和大家一样沉重，红军前几次反“围剿”胜利后，中央苏区不仅更加牢固，红军队伍也与日俱增，最后发展到了八万多人之众，这一切都还历历在目，可如今苦心经营的中央苏区眼看就不复存在了。毛泽东大口大口地吸着烟，他看了大家一眼，最后说道：“同志们，此时大家的心情我很理解，可摆在我们面前的严峻形势大家也都看到了，为了保存我们的家底，我们必须要走出去。你们这些留下来的同志，要积极依靠群众开展斗争，大家不要怕，困难只是暂时的，当年南昌起义、秋收起义失败后，很多人都以为我们的革命走到了尽头，可我们后来不仅在井冈山站住了脚跟，还发展了我们的队伍。”说到这里，毛泽东停了，他用力挥了一下大手，随后提高声音大

声道：“请大家相信，我们是一定要回来的！”尽管毛泽东最后这句话讲得斩钉截铁，可一些人脸上还有些茫然。回来？什么时候能回来？想必这是每一位与会者心中的一个问号。

3

1934年10月的一个中午，工兵营营长王耀南和政委刘子明急急来到了红三军团四师的师部。政委黄克诚看到他们，笑着说：“看你们满头大汗的。”说着，他迎上前与他们一一握手。正在军用地图前凝神沉思的洪超师长好像一下子醒了过来，他招招手让大家坐下，开门见山地说：“我们马上就要向雩都集结了，下一步很快就会有行动，中革委给了咱们工兵营一项在雩都河架桥的任务，具体情况总参作战局的人会告诉你们的，这样你们工兵营就先行一步了，尽快赶到雩都做好一切必要准备。”王耀南、刘子明起身立正，齐刷刷地说了声：“是。”黄克诚示意让他们坐下，他扶了一下架在鼻梁上的眼镜说：“部队准备连续用4个晚上渡河，为了便于隐蔽，每晚部队过后，天亮前就必须把浮桥撤掉，这就意味着要反复搭桥数次之多。任务重，也有难度，你们要做好动员，要集思广益想办法，这几个月你们在山上修工事，啃了不少硬骨头，这次也不轻松。部队能不能顺利过河，全靠你们了，相信你们会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王耀南拍着胸脯说：“完不成任务拿脑袋来见！”洪超师长笑道：“你的脑袋要是没有了，将来怎么喝酒？我可不要你的脑袋！好！你们回去准备吧。”王耀南摸摸肚子说：“师长，我跟刘子明可是空着肚子来的。”黄克诚笑了：“怎么？临走了还得讹一顿饭呀？”黄克诚说完马上让警卫员去准备。王耀南见师长迟迟不说话，故意在他面前咳嗽几声。师长大声道：“你不用这个样子，今天绝对没有酒，等你们任务完成了，我管你够，保险让你小子尿尿都带着一股酒味！”一句话把大家都逗笑了。

工兵营赶到于都时，已是深夜，总部作战局的作战科长聂鹤亭还有几个人早就等候在城南的赖公庙了。聂鹤亭方脸，面膛黝黑，他握了握王耀南、刘子明的手说：“太阳还没落我们就过来等你们了，可终于来了！”王耀南看着眼前宽阔的河面问：“这河可是够宽的呀！准备在什么地方搭桥？咱们先抓紧研究一下吧。”聂鹤亭笑道：“王营长真是急脾气

呀。”说完，他就直奔主题了：“这次共搭5座浮桥，赖公庙附近必须有一座，这个河段不仅宽，水流还急，最硬的骨头就交给你们来啃了，同时你们还要负责勘测其他几个架桥点。今晚你们先好好睡一觉，明天咱们就开始勘测。”

急行军过后，战士们都很疲惫，大家一躺下就进入了梦乡。王耀南睡意全无，借着微弱的灯光，他在纸上写写画画，几乎一夜未眠。第二天天刚有亮色，他就和作战科长聂鹤亭等人赶到了于都河进行勘测。站在河边，聂鹤亭指着河底说：“昨天我们先下去探了一下，河底是沙石的。”王耀南点点头，让战士们对河道进行测量，时隔不久，于都河的有关数据摆到了大家的面前：“最大水流速为每秒1.2米，水深1到3米，河最宽处是600多米。”聂鹤亭看了一眼对岸，又扭头望着王耀南，问：“王营长，有把握吧？”王耀南回答：“当年我在矿井第一次搞爆破时，我父亲就这样问过我，我大声告诉他老人家，有把握！这次同样也是这样，我跟师长是下了保证的。”说完，他看着河面很久没有出声。聂鹤亭道：“王营长，你们主要负责要在10月16日7时前完成任务，这桥还必须要牢固，还有炮车和骡马通过。”王耀南说：“我们保证完成任务。”

王耀南1911年出生在江西萍乡，祖辈以制造鞭炮为生，他父亲以及祖父都曾是矿井里的爆破能手，王耀南自小就耳濡目染。10岁那年，为了生计，他就跟着父亲去安源煤矿挖煤并学习爆破。1921年秋天，毛泽东来到了安源煤矿，刚到这里第二天，他就随大家下到了井下，工友们很意外，对这位身穿长衫的年轻人一下子亲近了许多。这时候的王耀南还没有大名，毛泽东笑吟吟地问眼前这个又黑又瘦的童工：“小兄弟，你叫什么名字呀？”王耀南抹了一把汗道：“我叫冬伢子。”毛泽东一怔，随后大笑起来：“咱们有缘分呢，你叫冬伢子，我叫石三伢子！看来咱们都是一棵藤上的苦瓜喽！”话音刚落，工友放声大笑。毛泽东握着王耀南的手，给大家讲起了革命道理，王耀南瞪着一双眼睛，听得格外认真。毛泽东1922年第四次再到安源的时候，王耀南已经成了一名勇敢的儿童团员，随后参加了9月的安源煤矿工人大罢工。

王耀南性格刚烈，如一匹脱缰的野马，从他跟着毛泽东参加秋收起义起，可谓是战功累累，又因其秉性，口无遮拦，曾被降职八次，后又因表现出色，屡屡获得擢升。他逢山开路遇水搭桥，屡建奇功。红军总

参谋长刘伯承对王耀南评价甚高：“只要王耀南有烟抽，红军没有过不去的坡；只要王耀南有酒喝，红军没有过不去的河。”毛泽东称他为“工兵专家”。1955年9月，王耀南被授予少将，成为开国将军。

工兵营营部就设在赖公庙，天刚亮，王耀南就和其他营领导站在了河边。清晨的于都河上，已经开始有船往来，王耀南、刘子明、聂鹤亭等人刚登上岸边的小船，船老大就摇橹了。王耀南对聂鹤亭说：“昨晚我们初步商量了一个方案，用渔船做桥坐，再在上面铺上板子，浅水区就直接打桩了。”聂鹤亭说：“这样很好，咱们分头发动老百姓，让他们也助一臂之力。”凑巧的是，摇船的竟是李声亮，他听了二人对话，说：“用船搭桥是个好办法，到时候我们都来。”王耀南看着李声亮说了声：“谢谢。”李声亮道：“为了咱们穷人的事，不用谢！昨天晚上就有干部告诉我了，为你们出力我们很高兴！”他往手里吐了几口唾沫，用力摇几下橹，高兴地对王耀南道：“前些天毛主席还向我问起渡河的事呢！”王耀南听了很高兴，问李声亮：“他身体怎么样了？”李声亮叹了口气：“看样子还很弱，走路有时都不稳。”王耀南听了很沉重，板着脸再没说话。

4

李声亮拉着王耀南他们在于都河两岸跑了大半天，累得李声亮满头大汗。王耀南对李声亮说：“大哥，你对于都河了如指掌，看看在什么地方搭桥更合适，帮着我们多参谋参谋。”李声亮撩起衣襟擦了把脸道：“王营长，我从小就泡在于都河，就是闭上眼也能把这里上上下下走一遍，我带着你们先看一看。”李声亮沿着河岸来来往往走了几个地方，最后王耀南选定了搭桥的地点，有潭头圩(龙石嘴)、花桥、赖公庙、大坪心(龙门山)、峡山圩(孟口)。王耀南问李声亮：“你觉得如何？”李声亮连声道：“很好，很好！”傍晚时分，船缓缓靠到了岸上，王耀南从口袋摸出几张钱塞给李声亮，李声亮坚决拒绝，他挥挥手，最后摇船慢慢消失在夜幕中。

搭桥前期准备工作在紧锣密鼓中进行着，王耀南准备调用渔船搭桥，到时候渔船一字排开，再在上面铺上木板。众多船家听到红军要在于都河上搭桥的消息后，无须动员，就纷纷响应。重要的是，浮桥得需

要大量的木板，王耀南派兵四处寻觅。如何能在有限的时间内把浮桥搭好？作为这次架桥总指挥员的王耀南一时心里还真没有底，他决定先练练兵，王耀南专门选了一处水深河宽的地方搭桥。动手前，王耀南先做了动员，他大声说道：“一个个都给我瞪起眼来，这就是一场实战，谁要是关键时刻当稀泥，别怪我王耀南不客气。”大家都知道王耀南的火药脾气，一点就着。

夜幕刚至，于都县政府的几位干部和船老大李声亮，就带着几十艘渔船赶了过来。王耀南一声令下，大家马上动了起来。晚上的水流好像比白天急了许多，让每条船的船帮对船帮在激流中横向并排在一起并不是易事，艄公们虽然个个都使出了看家本领，却很难让每条船在桥轴线上。为了不暴露目标，火把又不能点得太多，几盏马灯也起不了多大作用。王耀南有点急了，大声吼着：“都动动脑子！”一边的刘班长道：“营长，河这么宽，船又这么多，两边指挥的就是把嗓子喊破了大家也听不清。”王耀南点点头，指着远处的旗语兵说：“这小旗再怎么摇，也看不清呀！”听刘班长说到马灯，一旁的李声亮不由重复了一下，突然说：“王营长，咱们隔几条船挂上一盏马灯，看看马灯在不在一条线上就可以了！”王耀南大笑：“这个办法好！真是三个臭皮匠赶上诸葛亮！”很快马灯挂上了，王耀南和刘子明各站一边指挥，几次调整后，木船基本上在一条线上了。接着，战士们先在几条船上铺上了木板。

聂鹤亭陪着中革委副主席周恩来赶到了搭桥现场，这个时候，王耀南陪着周恩来在铺好的木板上走了几步，周恩来问：“我们要搭5座浮桥，船不够怎么办？”王耀南道：“这我们都已经有打算了，渔船我们只用在深水区做桥脚，为了避免晃动，我们加了杉杆桥桁。”周恩来点点头，伸手摇了摇杉杆，觉得很牢固，满意地点了点头，接着他又问：“那浅水区怎么办？”刘子明回答：“直接下木桩当桥脚，再铺上板子。”周恩来说：“看来你们还是动了一番脑筋的。”王耀南笑了，说开始老是弯弯曲曲的，随后他讲起了马灯测桥的事。周恩来点点头：“渔民兄弟提的这个办法好呀！”他看了一眼正在忙碌的渔民道：“什么时候我们都离不开老百姓呀！”周恩来环视着河面，颌下的长须在微风中飘动着，远处一片沉寂。周恩来沉思片刻道：“王营长，为了不暴露目标，咱们晚上过河，天一亮就得把桥撤掉，第二天晚上过河前，再把桥恢复起来，一切都越

快越好，有了第一次搭桥的经验和基础，第二次应该就容易多了，可必须在快字上下功夫，要争分夺秒，还要想到国民党的飞机来了怎么办，如何应付。这些你们可一定要考虑周密呀，不能眉毛胡子一起抓，到时候就会乱了阵脚。”王耀南和刘子明听了，都高声答应着，王耀南说：“我们马上想想办法。”周恩来指了指王耀南的脑门：“这就对了，遇上事要用这里多想想，不能逞一时之勇，兵贵神速，数万大军是等不起的。”王耀南道：“周副主席，我们一定考虑周密，保证大军顺利渡河。”周恩来见前面的船都没铺上木板，就问：“我们搭这5座桥，不仅需要大量的船只，还得大量的木板，这些你们都得提前考虑好，千万别做临时抱佛脚的事！”

周恩来四处看了看，走到哪里，就先开口问候一下战士和渔民，脸上时刻都含着微笑。旁边的警卫员魏国禄捅了一下王耀南的腰部，轻轻说：“看到了吧？首长对你们很满意呀！”王耀南瞪了一眼魏国禄：“去你个小子，别嬉皮笑脸的。”王耀南看着周恩来的背影，不禁暗暗叹服他的细心，他对刘子明道：“撤了桥再搭的时候只有迅速找到原点才能节省时间呀！”刘子明说：“在岸边做个记号如何？”王耀南道：“这样也行，可不如在河面上做个记号快呀。”王耀南找来各连连长开碰头会，也让李声亮和几个渔民参加了，大家一时难开茅塞，连长刘幸福吸了几口烟，道：“船都撤了，接下来再去找原来的位置还不等于大海捞针？咱们又不是神仙，也不是孙猴子。”王耀南火了：“你这就是废话！脑袋是用来想事的，不是用来当夜壶的！”刘幸福笑了：“营长，你可是拍着胸脯下了决心以后不再讲粗话的。”王耀南一愣，随即把帽子往船板上一摔：“这是老子从娘胎里带出来的，就这样了！”大家听了，一阵大笑。王耀南摆摆手：“好了，说正事！”刘子明说：“水浅的地方，都打上了木桩，这记号很明显，可水深的地方船走了，可真不好办。”李声亮轻轻地拍着船帮，拍了几下一下子停下了，他说：“船离不开绳索和锚，咱们在原来的地方放上锚，在绳上挂上浮标，这样不就一目了然了吗？”王耀南拍着李声亮的肩，连声说好。

二 江上穿呀穿梭忙

1

搭桥的船只基本落实了，可还需要大量的木板和绳索，工兵营专门成立了材料征集组。早饭过后，刘子明就把征集组集合了起来，他说：“同志们，这桥搭起来得600多米，多长的桥就要铺多长的板子。昨晚我听老表们说，这附近已经没有树可砍了，咱们只能到家家户户去征集，记住，要让老表们自愿，谁也不能强征，谁也不能违反群众纪律。我们各小组开展大比赛，看谁会动员，材料征集得多。这就像我们之前的扩红一样，既要数量多，又要质量好。”

在县城一隅，有一个老字号的酱油铺，虽小本生意，可红红火火，这与店主刘赞唐的为人分不开，刘赞唐做人坦荡，乐善好施，明白事理。红军一到于都，他就给红军挑去了两桶酱油，还提出让红军到家里住。工兵营的刘班长和几个人就住到了他的家里。昨天刘班长和战士们说起木板的事，被刘赞唐听到，他思索片刻，目光落到了自家的房门和房梁上。

这座透着客家风格的屋子，建于清末，有20余间，进门两井三厅，是祖辈一代代传下来，刘赞唐的公爷（爷爷）尤为看重，他告诉后辈，这刘屋一砖一瓦，一木一梁，都得爱护。刘赞唐摸着厚实的屋门，看着笔直的房梁，脸上泛着犹犹豫豫的神色，最后终于下了决心。他招来几个乡邻帮忙，先把屋门都卸了下来，刘赞唐数了数，有20余副，接着又把几张床板掀了下来，随后他找来一把锯，让几个后生锯下根房梁来，一个后生说：“这可不行，祖屋的房梁怎么敢锯下来呢？”刘赞唐道：“给红军架桥，要是祖上有灵的话，会同意的！我妹郎也是红军，更得帮助他们！”

这时候刘班长带着几个战士经过一处瓜棚，一位40多岁的汉子边忙碌边唱着歌：

当兵就要当红军，

处处工农来欢迎。

官兵士兵都一样，

没有人来压迫人。

这个汉子看到红军，就向刘班长连连招手，刘班长定睛一看，是几天前刚认识的一个赵姓瓜农，他们急忙跑了过去，刘班长问：“老表，要帮忙吗？有事尽管说！”老赵指着瓜棚说：“同志哥，帮我把这瓜棚拆了吧，门板拿去搭桥！”刘班长看看瓜棚，见上面爬满了秧子，结着一些大大小小的南瓜。就连忙说：“这些瓜还没长大，使不得，使不得！”老赵道：“你们搭桥要紧，顾不得那么多了！”说着挥起砍刀把秧子都砍断了。刘班长心疼得直跺脚，不停地说道：“太可惜了，太可惜了！”最后他挥挥手，几个战士开始动手拆瓜棚。老赵不声不响地捡了几个大瓜，说：“中午你们都到我家吃南瓜去。”

就在红三军团第四师工兵营紧锣密鼓地准备在于都河上架桥的时候，中央红军大部已经集结在了于都待命。8.6万余人的中央红军队伍中，赣南籍的就达6万人之多。20多岁的红军战士华钦材回到叶坪乡华屋家中的时候，他的母亲满脸都是笑，说：“快去看看吧，你媳妇这几天就要生了。”华钦材跑到妻子身边，摸着她高高隆起的腹部，不禁开怀大笑。悄悄话没说几句，同样是红军战士的弟弟华钦梁赶来告诉他，部队晚上5点集合赶赴于都。仅有43户人家的华屋，就有17位壮士成了红军，曾当过华沙区宣传部部长的华钦材，让弟弟把大家都叫到后山上去。不一会工夫，17位华氏红军兄弟很快就来到了离华屋不远的后山上。华钦材手里拿着一把铁锹，指了指地上的松树苗道：“咱们很快就出发了，现在大家一起栽下这17棵树，每人一棵，每一棵代表着自己，等全国解放了咱们再来树下相见，一个都不能少！”

树都栽好了，一株株小青松立在了山坡上。乡亲们都来了，华钦材的母亲搀扶着临产的儿媳，17个战士和他们的家人都立在树前。华钦材深深看了一眼父老兄弟，指着身后刚刚栽下的17棵青松高声说道：“乡亲们，我们就要走了，你们多保重。这17棵松树，就是念想，守着咱们的华屋，见松如见人！将来有一天，我们这些人谁有幸活着回来，谁就帮着照顾牺牲兄弟的父母，照看这17棵松树。”华钦材话音一落，大家

齐声喊：“见松如见人！”言毕，17位红军战士都举起了右手，共同给所有的家人行了军礼。华屋人都两眼含泪，华钦材的妻子哭倒在婆婆的怀里。华钦材上山的时候，带了一坛米酒和一擦碗，弟弟华钦梁把米酒一一倒在碗里，17个华氏兄弟端起碗在各自栽下的树下洒下一些酒，随后都仰头将酒一饮而尽。小松树在秋风中摇曳着，好像一下子有了灵性。

多少年以后，华质彬的儿子华丕恢还对1934年秋的那个夜晚记忆犹新，夜晚，大雨，斗笠，蓑衣，背影，是刻在他脑海中一生都不能忘记的情景。时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政治保卫局文书的华质彬，听到军号声，看看窗外，外面是疾风急雨，他穿上蓑衣，背起长枪，戴上妻子递过来的斗笠，就冲了出去。妻子撕心裂肺地喊：“孩他爸，你要记着回来，还得给咱们儿子娶媳妇。”妻子踉跄几步，滑倒在水洼中。华丕恢这年9岁，他哭喊着追出门外，可父亲很快就消失在了夜雨中。这时华丕恢还听到旁边一声喊：“下这么大的雨，快回家去吧！”华丕恢听出这是华钦材的声音。

17位华氏兄弟是冒着滂沱大雨离开的家乡。华质彬是他们中年龄最大的，年龄最小的只有15岁，名为华崇宜。华屋的乡亲和后人记住了17个战士临走时的嘱托：“见松如见人。”他们时常来到后山上，那17棵松树是被他们看着一年年长大的。华钦材走后第三天，他的孩子就出生了，妻子抱着孩子刚走上山坡，双眼里就噙满了泪水，她走到第一棵松树树下，刚喊了一声钦材，泪水就簌簌落了下来：“钦材，我给你报喜了，咱们的伢子生了，是个男伢子！你可说好了，到时候要回来的！”从此以后，岁岁年年，华钦材的妻子都带着儿子到松树前站一会。有一次，华从祁一时找不到阿妈，寻到后山，见阿妈正抱着那棵松树大哭，就跑过去扯着她的衣襟也跟着哭，阿妈看看树，又看看儿子，抹一把眼泪说：“小崽，这棵树就是你阿爸，跪下磕头。”华从祁急忙道：“阿妈，你胡说，人家的阿爸都是活的，我的阿爸怎么能是树？”母亲一个巴掌打到华从祁脸上，又一下子抱住树，哽咽着说：“小崽，以后它就是你阿爸了。”

华钦材是在腊子口一役中牺牲的，那天下午的战斗格外激烈，一颗炮弹落在了他的身边，华钦材顿时被炸得面目全非，弟弟华钦梁冲上前一把把他搂进怀里，连声哭喊着哥哥，华钦材嘴里不停地冒着血，他断

断断续续地告诉弟弟：“将来你要是能活下来，告诉你嫂子让她无论如何都要改嫁。”说完就闭上了眼睛。华钦梁没能把哥哥的话带给嫂子，时隔不久，他牺牲在一次阻击战中，还是一位幸存下来的战友，后来告诉了华屋，可华钦材的妻子一生没有再嫁。

后来全国解放了，坡上的那17棵松树已有碗口粗壮，与其他树一起，汇成了一片林海。华钦材的儿子也已长大成人，可华钦材及弟弟华钦梁他们，却没有如约集合在树下，17棵苍松最后都成了烈士的化身。华屋后人把华钦材、华钦梁等17名烈士的名字，用红漆书于木牌，一一悬挂每棵松树上，树下都置有一碑，刻有烈士生平。每到清明祭奠，华从祁都和烈士的后人，把木牌上的名字细细描红，从没间断！

2

刚刚结婚不足3个月的新娘刘淑芬，同众多的于都女人一样，正一边在为即将远行的红军编草鞋，一边等着红军丈夫。这一刻，刘赞唐带人给红军送门板了，家里很静，新房里只有淑芬编草鞋时发出的窸窣窸窣声，淑芬不时向外张望着，一阵脚步响，丈夫肖文童快步走了进来，边走边说：“这房门怎么都没有了？”淑芬听到熟悉的声音很高兴，连忙站起身迎了出来：“你回来了？”门都摘下来送去河边了！肖文童点点头：“我们今晚就得离开了。”这还是两人婚后第一次见面，淑芬顾不上听丈夫说什么，一下子抱住了他。肖文童说：“淑芬，红军马上要离开这里了。”“什么？”陶醉在幸福中的淑芬一下子睁大了眼睛。肖文童道：“所有的红军都要离开苏区了，我们是今晚出发。”泪水从淑芬清澈的双眼中迸涌而出，她带着哭音问：“什么时候回来？”肖文童说：“也许很快，十天半月的就回来了，也许很慢。”淑芬追着问：“慢到什么时候？”肖文童望着泪眼婆娑的妻子迟疑了一下，最后回答：“也许很长时间。”淑芬哽咽着，拉过丈夫的手放在自己日渐隆起的腹部上，说：“等孩子生了，你也回不了家？”肖文童抚摸着淑芬的肚子，高兴地说：“咱们有孩子了。”淑芬点点头，一下子哭出了声。

1934年10月17日下午，于都河赖公庙附近的河段已经聚集了很多军民，5时左右，工兵营长王耀南抬腕看了一下手表，高声下达了搭桥的命令，在其他河段搭桥的兄弟部队在这一刻也都动了起来。瞬间平静

的于都河就沸腾起来，数百艘渔船向着指定的目标移动起来。夜幕降临了，岸边、河面点起了少许的马灯、火把。晚上20时左右，在30公里的河段上，5座浮桥已经搭起来了，早已集结在于都的红军开始陆续过河，上万的男女老幼涌到北岸送行，刘赞唐把篮子里的熟鸡蛋、糯米团一一塞到几个红军小战士的口袋和行囊里：“孩子，路上吃，路上吃。”

火把映照着一张张离别的画面，在岸边的一棵榕树下，淑芬紧攥着肖文童的手，亦步亦趋。出征急，肖文童不得不拉开妻子的手，说：“同志们都上桥了。”说着快步向前赶去。淑芬追上肖文童，又一把拉住他，伸手从自己耳朵上拽下一只耳环，塞到肖文童的手里：“把这带上，看到它就看到了我！”肖文童答应着，把耳环装进口袋里，很快就消失在了人群中。淑芬一直立在岸边，像雕塑一样，凝望着浮桥上的红军，动也不动。刘赞唐走到淑芬身边，陪着她站了很久，天凉了，他拍拍淑芬的肩，轻声道：“时间不早了，回家吧。”“回家？”淑芬机械地讷讷着。这一年，淑芬仅22岁，还是花一般的年龄，芳华芳香。她一生都记得这个日子——1934年阴历九月十一。

有谁能想到，这个被一位普通农村妇女铭刻在心的日子，后来作为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开始的日子，被写进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革命的历史。

这一天换算成公历，正是公元1934年10月17日。就在这一夜，中共中央、中革委、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政府各部，趁着夜色，从于都东门渡口踏上了浮桥。此刻，从梓山山峰渡口出发的红一军团先头部队人马，已经出现在了于都河南岸。右路先锋红三军团、红八军官兵，傍晚时分就已经集结在了南门渡口和西门塔脚下渡口。人们手里的火把还没有打起，一轮明月已经悬挂在了天空。红一军团第一师第一团团长杨得志回首望去，对面的灯笼火映红了半边天。他摸摸口袋里的糯米团子，这是刚才一位大娘塞给他的。杨得志将军后来这样回忆：“寒气很重了，我们回首眺望着对岸打着灯笼、火把为红军送行的群众，心里不禁有股暖融融的感觉。”

一部分红军是摆渡过河的，等官兵陆续上船后，张营长一挥手，李声亮、李声仁和众多船工就用力摇起了橹，摇橹声顿时响起一片。船小

水急，载人过多，李声亮、李声仁他们使出了浑身解数，摇得很吃力，可又不能松气，一会工夫大家都大汗淋漓的。很多渔船上，大都是兄弟、父子同船，有的是夫妻同舟。李声仁的妻子立在船艙，照看着站立不稳的战士。众多红军被渔船送上了南岸，还有众多的红军在北岸等候，李声仁、李声亮他们又摇橹返回，来来往往到了大半夜，摇到这时，除了疲惫，还有难挡的饥饿，李声仁的妻子抓一把生米塞进丈夫嘴里，再给他灌几口水。一夜间，仅李声仁、李声亮他们就运送了红军上千人。为此，厄运也落到了他们身上，时隔不久，于都被国民党部队占领，敌军四处捕捉夜送红军过河的船工，带头的李声亮、李声仁被挂了号，二人无处躲藏，只得将渔船托付他人，一家老小远走他乡，解放后才回归乡里。李声仁一生都与当年送红军的那条船相伴，耄耋之年才把船橹传与子孙。后这条装满了传奇的渔船，被他的儿子李明荣献给了中央红军长征出发纪念馆。

凌晨过后，部队停止过桥、渡河，至6时，浮桥全部拆除，所有的木板都被隐蔽起来。数百艘渔船，化整为零，慢慢散去。于都河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太阳升起来了，给河面镀上了一层柔和的光。18日下午5时左右开始，河上、两岸，人头攒动，渔火点点。红军和于都的老百姓在罗坳孟口、渔翁埠等渡口再次搭起了浮桥。是夜，右路后卫红八军团、左路后卫红九军团，从这两个渡口分别踏上了漫长的万里征途。

中央第一野战纵队、第二野战纵队1万余官兵今晚将从东门渡口过河。难得短暂的空闲，王耀南站在渡口和刘子明刚说了几句玩笑话，前边就传来一阵争吵声，二人三步并作两步赶了过去，见是刘班长还有何立斌正和一位老大爷在争吵着，刘班长弯下腰刚要去搬脚下的木板，老大爷就一把推开了他，王耀南借着灯光仔细端详，眼前的这位大爷认识呀。他姓曹，前几天还专门送来了门板和床板。王耀南心想是不是刘班长他们强征曹大爷家的板子了，惹得老人不高兴，就瞪着眼训起了刘班长他们，刘班长想张口辩白，王耀南根本不给他机会，曹大爷张了张口，可也根本插不上嘴。王耀南吼完了，转身对曹大爷说：“大爷，对不起，您前几天就已经送来很多材料了，他们不应该再去找您要这些板子。”曹大爷急了，大声说：“同志，你搞错了，这些板子不是刘班长他们要的，是我和这几个细伢子抬来的，可刘班长不同意，要给我们送回

去。”王耀南一下子明白了，不禁看了刘班长一眼，刘班长说：“营长，这下我可以发言了吧？”刘子明一听笑了：“你说说。”刘班长道：“营长，下午曹大爷见桥上几块板子不平整，就把自己的寿材板送来了，咱们怎么能用他老人家的棺材板呢？这不就吵起来了。”王耀南说：“大爷，这几块板子虽有些不平，可问题不大，就不用您的寿材板了，这板可不是一般的板呀，就相当于您老人家百年之后的房子。”曹大爷说：“王营长，没有你们红军，就没有苏维埃，我们一家人也早饿死了，这几块棺材板算什么？再说，你别看我七十多岁，可身体还硬实着呢，能再活个十年八年的，要是你们不收，是不是就觉得我不中用了？该早早地躺在棺材里去了吧？”王耀南听了，一句话都没说出来，只是不停地摆手。刘子明忙说：“老人家，您不要着急，您这身体好着呢，怎么能不中用了呢？”

这个时候，周恩来和警卫员魏国祿走到渡口，听到吵嚷声，快步走了过来。看到工兵营长和一个老人正在大声说着什么，周恩来有些生气，大声喊道：“王耀南，你这是干什么？部队马上就要过桥了，你却在这里和这位大爷争吵！”说着周恩来走到曹大爷面前，轻声道：“老人家，您有什么意见和我说说，我来批评他。”王耀南急忙说明原委，曹大爷看了一眼周恩来，猜想眼前这个留着长胡子的人肯定是位大首长，就一把拉住周恩来手道：“我看这地方低下去一块，同志们走上去不踏实，就把这板扛来了，可他们就是不同意。你们红军为了穷人命都敢不要，我这几块寿材板算什么？你给评评理，是不是这样？”周恩来见老人态度很坚决，紧紧握着他的手，用力晃了晃，动情地说：“老人家，咱们中国人自古以来都很看重身后的事，这寿材板可不一般，您这份心意太深厚了，我们真有点承受不起呀！”曹大爷摇摇头：“首长呀，红军和老表就是一家人，如今你们遇到难处了，我们还能眼睁睁地就这么看着？说什么也不能给我送回去，要不我曹老头今晚就躺在这桥上了！”周恩来笑了，随后说：“好，老人家，我答应您！”老人闻听高兴万分，像个孩子一样大笑起来。周恩来接着又说：“不过，我也有个条件，用了您的寿材板，您得收下我们的钱。”曹大爷听了，一下子生气了，说：“首长，这是把我当成外人了，要是买的话我就不给你们了。”说完，扭头气呼呼地走了。周恩来转身对王耀南和刘子明说：“老人的钱我们一定要付给他，这样吧，你们把钱给苏维埃的同志，让他们转给老人家。”

周恩来面对着沙滩上越来越多的老百姓，看着大家依依不舍的神情，不禁感慨万分，他对身边的人说：“这次转移，于都的老百姓对我们支援很大呀！”旁边的作战科长聂鹤亭道：“光粮食就给了我们七万九千多担，相当于三十万于都人三年的口粮。每个战士行囊里都装着四天的口粮，还有两双草鞋，算下来于都的女人给我们打了几十万双草鞋。”说到这里这位作战科长又报出这样一串数字：“这些日子，红一军团在于都补充兵员2600人，红三军团补充了2600人，红八军团是1900人，红九军团1300人，红五军团1300人，另外其他部队也有补充。”周恩来说道：“仅从你们统计的数字来算就是9700人呀！”言毕，周恩来沉默了，随后动情地说道：“于都人民真好，苏区人民真亲呐！”

3

在红一军团长长的兵员补充名单上，段九长的名字就位列其中。那天晚上，于都县铜锣湾村的段九长，没经动员就找到红军要求扛枪。红一军团在兴国高兴一带与国民党军队鏖战不久，就接到了中革委撤出战斗的电令，红一军团军团长林彪、政委聂荣臻即率部转移，不久就到达了于都，军团部就驻扎在铜锣湾。

部队刚到不久，于都很多青壮年跑来要求参军。最初，聂荣臻政委觉得第五次反“围剿”以来，红军伤亡很大，敌人占领于都近在眼前，苏区的老百姓日子肯定是不好过，特别是那些军属，更是危险重重，充实兵员会有一定难度的，可是严峻的现实并没有挡住于都人民对红军的支持和帮助。家家户户都拿出了并不宽裕的粮食，男女老少也都忙着给红军打草鞋。

段九长就是在这个时候报名参军的，连长张大力问他多大了，他粗声粗气地说39岁了。连长开玩笑说：“这个年龄不行，都得抱孙子了。”段九长急了，扯着嗓门道：“你可别觉得我年龄大，就我这身体，小伙子都比不上。”段九长说着亮了亮自己的两个拳头，那拳头黑黑的，就像两个铁锤一样。接着又吼了几声，声震八方。张大力打量了段九长几眼，人高马大的，再看那肩背，真是虎背熊腰，活脱脱就是那个黑旋风李逵。张大力越看越喜欢，大声道：“是个机枪手的苗子！”段九长听说让他扛机枪，很高兴，可最后没能扛上机枪，被调到毛泽东、周恩来

身边抬发报机了。毛泽东说：“这发报机就是咱们红军的耳朵，你们莫把它丢了，莫把它损坏了，更不能让敌人炸了。”段九长听毛主席这样说，又看看发报机，这可了不得，就拍着胸脯表决心，死了也要保护好它！长征路上，有10名战士专门保护发报机，一路上，穿过炮火硝烟，爬雪山走草地，最后只有两人把68公斤重的发报机抬到了延安，这两勇士都是于都人，一个是段九长，二是谢宝金，其他8位战士先后倒在了被敌人围追堵截的路上。谢宝金也是大个子，身高一米八有余。行军路上，谢宝金专门做了一个竹排，起初大家不知他有何用意，到了草地便派上了用场，谢宝金把发报机放到竹排上，用绳子拽着走，确实省力了许多，尤其是过沼泽地时，减轻了重量，避免了危险。后来在延安宝塔山下，朱总司令指着段九长、谢宝金，笑着对周围的人道：“这两个大个子，历经千难万险，硬是把我们的发报机抬回来了，可是立了一功的！”

段九长说自己幸亏有这个名字，九为大，长又是长长久久，命大。全国一解放，50多岁的段九长说自己这个年纪了，得向后转回家。一如他当年参军的念头一样，回家的愿望也很强烈。领导问他：“那你回去干什么？这个年龄得有个好去处了。你选吧！”段九长说：“我什么都不会，可种地是内行，还是当农民踏实。”后辈至今提起他进京见毛主席时还说他傻，段九长到北京在毛主席身边待了几天，回来的时候仅带了瓶酒，其他钱物一概不要，众乡亲都说他没脑子，那金銮殿上要啥有啥，怎么也能带些贵重的东西回来的。段九长眼一瞪道：“毛主席可不是过去的皇帝老子，他的衣服上还打着补丁呢！”后来毛泽东听说段九长全家人还挤在一间草棚里，就着人给他汇来了300元钱，一家老小平日里哪见过这么多钱，都喜出望外，手把手算算，除了盖几间房子，还剩下不少，全家上下欢天喜地，唯有段九长闷闷不乐，毛主席平日里多忙啊，还惦记着自己这个小兵，这该给他添了多大麻烦，更重要的是毛主席这么节俭，这300元可不是小数目。段九长自己打算，等房子盖起来了，还剩下100多元钱，他到邮局又把这些钱退回了北京。煮熟的肥鸭子飞了，哪有这样的事情？全家人心疼不已，很长时间都不愿意和他说话，他也在乡里落了个“段傻子”的绰号。

1934年10月18日，当段九长和谢宝金双双抬着发报机跟着队伍向于都河北岸前进的时候，已经出了东门的毛泽东和他的警卫员陈昌奉等人，正沿着河岸走着，河水翻滚着从身边而过。毛泽东行装很简单，一把雨伞两条毯子加一条被单，还有一挑子书。陈昌奉觉得主席用了很久的九层挂包无论如何得带上，正和警卫员吴吉清商量时，毛泽东突然道：“不带了，要轻装上阵，不过，那个书挑子可是我的宝贝，你们可不能丢下了！”

月亮已经升上了高空，天上繁星点点，皎洁的月光洒在于都河上，也洒在每一个人身上。王耀南正在浮桥上来回查看着，忽听身边的刘子明说：“毛主席过来了。”王耀南抬头一看，一群人正迎面向他们走来，为首的是那个个子高大而又熟悉的身影，是毛主席，王耀南心里一热，和刘子明急忙迎了上去。他们刚敬完礼，毛泽东的一只大手就伸了过来：“你们是逢山开路，遇水搭桥哇，这几日你们是最辛苦的！”王耀南紧紧握住毛泽东的手：“主席，您瘦了！”王耀南觉得自己一肚子话要说，他低下头，声音一下子哽住了。毛泽东知道王耀南这时的心情，他拍拍王耀南的手缓声道：“你这位同志，什么时候变得柔情啦？我们两个叫伢子的见了面应该高兴才对呀！”王耀南听毛泽东这样说，一下子笑了。

毛泽东深有感触地说：“1921年，也是这个季节，我到安源煤矿的时候，你还是个娃娃，后来跟着我参加了秋收起义，上井冈山，一晃多年过去了，你都是营长了呀！”毛泽东看着河面上的浮桥问：“你们这次任务，用的船只和材料少不了，没有违反群众纪律吧？比如，这些船只吧，造一条要100块大洋，要是给人家搞坏了，人家还得去造，既耽误了打鱼生产，又不能饿饭，算下来怎么也得要去掉30多块钱吧？这样我们得赔人家130多块才对，不能仅仅按价赔偿的。”王耀南频频点头：“主席，您算得可真细呀。”毛泽东笑了笑，点点头说：“当年我是帮我父亲算过账记过账的，算盘子我也打得很好，在这方面谁也糊弄不了我。你们可要记住，牵扯到老百姓的利益好处，就应该算细账的，绝对不能让老百姓吃亏，以后一定按照实际损失补给老百姓的。”王耀南道：“主席，您放心，我们都是这样做的。当年咱们上井冈山上，饿得不行了，有人偷了老百姓几个红薯，您让我们赔偿了，还要求以后不能

拿老百姓一个红薯，后来规定了‘三条纪律，六项注意’，‘三条纪律’一不拿工人、农民、小商人一点东西，二打土豪要归公，三一切行动听指挥。‘六项注意’一上门板，二捆禾草，三讲话和气，四买卖公平，五借东西要还，六损坏东西要赔。”毛泽东点点头，满意地笑了。到了桥头，他看着王耀南：“营长同志，现在可以过桥了？”于是迈步上桥，他边走边指着两边的木桩说：“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我们有了老百姓这根桩，革命才能取得胜利，群众的利益你们一定要放在心上。”王耀南、刘子明同时点点头，目送着毛泽东远去。

毛泽东立在南岸的一棵茁壮的榕树下，和附近的几个战士打了个招呼，随后转身看向河面，此时，中央第一野战纵队的官兵已经上了浮桥，正迎面而来。毛泽东吸了一口烟，抬头凝视着远方，远处的山峦、树木，黑黝黝的，可近处的在月下轮廓还隐约可见。秋风吹拂着毛泽东的长发，他一动也不动地在想着什么，这一刻，毛泽东连同走过这座浮桥的周恩来、朱德、博古、张闻天等人，恐怕都还没有想到，他们自此踏上了一条漫长的道路，开启了举世闻名的二万五千里长征。毛泽东又看向北岸，在那里，前来为红军送行的于都百姓站满了河滩，这时候对岸响起了歌声，声音越来越大：

送红军到江边，

江上穿呀穿梭忙。

千军万马渡江去，

十万百姓泪汪汪。

恩情似海不能忘，

红军啊，红军！

革命成功早回乡。

毛泽东听着，目光很久也没有离开，随后他自语道：“送君千里，终有一别呀！”毛泽东说得很慢，也很清晰。站在毛泽东身边的陈昌奉，借着火把清楚地看到，毛泽东眼里闪着泪光。陈昌奉也在看着对岸人群，

他还在想着那个不舍得他们走的房东大娘，握着他的手，几乎流了一天的眼泪。房东大娘是不是也站在送行的人群里呢？

可是，陈昌奉想不到，在对岸的那棵榕树下，有一个哭成了泪人的女人，她不是那个房东大娘，是那个叫淑芬的美丽新娘。就是在昨天晚上，也是这个时候，她的丈夫踏着明亮的月光走了，这个女人觉得，看到了每一个红军战士，就仿佛看到了那个走远的了他。淑芬对着长长的队伍，不停地挥着手。中央红军各部连续两夜渡过于都河后，余下总后卫红五军团三十四师、十三师等部于19日、20日夜，又从于都罗坳鲤鱼、罗坳石尾等渡口踏上浮桥出发了。只有刘赞唐知道，自己的亲人刘淑芬那几天每夜都站在了东门渡口边上，直到看到红军全部离开了于都。

中央红军从于都渡河出发，30多万的于都父老共同守住了这个生死攸关的天大秘密。在于都县段屋乡寒信村各姓的祠堂，都赫然摆放着两本家谱。家谱又称族谱，承载着一个家族的世系繁衍，神圣而又庄重，家族都视其为宝书而加以保护。而在寒信村，在各姓祠堂中，与传统家谱并列在一起的，是一本有着数百个名字的英烈谱。屈指数一数，一个村庄竟有数百个红军烈士。寒信村各姓人都互相约定，把这本英烈谱一代又一代地传下去，谁也不能忘了本。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机关报《红色中华》，在红军长征前夕曾发表了一条《勇敢坚决当红军》的消息：下肖区七堡乡第三村的农民杨显荣，有八个儿子，他响应“扩红”号召，让八个儿子都报名参加了红军，就是在第五次反“围剿”最惨烈的时候，他依然把儿子送上了战场，这位年老的父亲和他的老伴，到最后也没有见到这八个孩子。

三 映山红开满山

1

太阳刚刚落山，远处的山峦就披上了一片金红。当华屋17位壮士1934年10月17日聚在于都梓山山峰坝渡口等待渡河时，送行的人群中，一个身着红衣衫的女孩尤为显眼，她就像那赣南山阳春里盛开的映山红一样秀丽，她边走边急切地问着：“同志哥，刘亚楼政委的队伍来了吗？刘亚楼政委的队伍来了吗？”站在一旁的华钦梁告诉她：“都已经到了，你找谁？”“我找谢志坚，他是刘政委的警卫员。”华钦材问：“你叫什么名字？找他有事？”女孩急急回答：“我叫春秀，我找他……”春秀说着含羞一笑，脸上一片绯红。看样子她心里很急，接着又张口说道：“后天就是他和我结婚的日子，可他又要走了，同志哥，这可怎么办？”华钦材见状急忙说：“你看，刘亚楼政委就在那边的河滩上，我带你去。”华钦材指了指远处。春秀高兴地说：“太好了！找到政委就找到他了。”春秀如释重负。

这时候，谢志坚正站在一块耸起的沙丘上四处张望着，他终于发现了那个熟悉的身影，他高声喊着：“春秀，春秀！”他的声音越来越大。人群中突然闪出一个女孩，循着喊声看了看，一怔，随之向旁边的一个红军战士点点头，快步跑了过去。谢志坚跳下沙丘，一把抓住女孩的手：“春秀，我可找到你了！”春秀紧紧盯着谢志坚的脸，只是流着泪，一句话都说不出。谢志坚说：“放心吧，红军不长时间就会回来的，到时候咱们就结婚！”春秀用力点点头，刚要说什么，部队就出发了，春秀急匆匆地把一双草鞋塞到谢志坚手里。

谢志坚踏上浮桥，回身向春秀挥挥手，很快就消失在队伍中，春秀在欢送的人群中，张口唱起了那首民谣：

打双草鞋送红军，表我穷人一片心。

亲人穿起翻山岭，齐心协力打敌人。

行军路上宿营时，谢志坚才顾上细细端详这双草鞋，这一看，让他泪流满面。春秀在这双草鞋里，编进了她多少心思和柔情啊。草鞋通常是用稻草编的，为了让草鞋耐磨又柔软，春秀用的是她精挑细选的黄麻。在春秀的纤纤手指下，编得精致又结实，鞋尖上还特地拴上一个粉红淡绿相间的绣球。

1936年9月，谢志坚跟着大部队来到了甘肃通渭、静宁一带。在一次战斗中，谢志坚被一颗手雷炸成重伤，他昏迷了几天几夜，刘亚楼见谢志坚这样，不禁心疼落泪，他觉得谢志坚再这样随部队走下去就没命了，就安排谢志坚留在了静宁，临走，刘亚楼对刚刚醒过来的谢志坚说：“记住，你小子必须给我活下来，将来还要继续给我当警卫员呢！”躺在担架上的谢志坚，咧咧嘴没说出话来，最后点点头，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刘亚楼不忍心再看，扭过头挥挥手，等担架员抬着谢志坚走远了，他才转过身目视着担架消失在一箭之遥的山坳中。

山路弯弯，夜幕降临时，谢志坚被抬到了一个叫苟家村的小山村，拐了几个弯，来到了一户人家，接着就听到担架员喊苟大爷，声音很亲热。灯光下，苟大爷应着，和一位女孩凑到担架前看了看，接着吩咐道：“快把同志抬到炕上。”苟大爷虽年逾六十，可身子还很结实，说话嗓门大，性格也很豪爽，他见谢志坚有些不好意思，就大声说：“你就踏踏实实住下来，好好养伤。”苟大爷话还没说完，那女孩早就麻利地拿过了一块热毛巾，没几下就把谢志坚的脸擦得干干净净的了，她冲谢志坚嫣然一笑，又风一般地走了。苟大爷也笑了，点上一杆长烟袋，吧嗒吧嗒吸了几口说：“我这女子叫山花，手脚麻利着呢，走起路小跑，照料人仔细着呢！”“爹，你又在夸我？”苟大爷没说几句话，山花已经端着一碗荷包蛋走到了炕前。第二天，苟大爷就出门给谢志坚找来了郎中，那些日子，苟大爷家里都飘着中药味。谢志坚伤口慢慢愈合了，脸上也有了血色。郎中说：“到底是年轻，再好好养养，就能下地干营生了！”

谢志坚在山花悉心照料下，身体日渐好转，先是下了炕，又能出屋门了，不久就站到了远处的山岗上。身体好了，谢志坚却愈发变得不安。在一个个清冷的夜晚，他立在山坡上，借着明亮的月光，把长刀舞得虎虎生风。苟大爷父女俩就站在那里向远处望着，苟大爷吸着长烟杆说：“这娃有心事哩！”说着，他看看远处，又道：“看来鸟要归林，虎要

归山了！”山花看了一眼爹，一声不响，仰头看看伸手可摘的星星，快步走了。山花早就看出，这个壮得像牛牯一样的男人急着要去找红军哩。是啊，谢志坚梦里都要喊刘政委好几回呢。

夜深人静时，谢志坚拿出那双挂着绣球的草鞋，看看摸摸放下，再拿起来贴在鼻子上嗅嗅，反反复复好几回，晚上躺在炕上刚刚入睡，春秀就会在梦里笑吟吟地款款走来。声声叫着阿哥，一下子就把谢志坚叫醒了。谢志坚把这双草鞋视为信物，视为春秀。长征刚开始的路上，脚上的草鞋磨破了，他找来绳子连连又穿上，双脚挂满了血泡，他也没舍得穿那双柔软的黄麻草鞋。血战湘江，攻打娄山关，四渡赤水，一仗连着一仗，他也把鞋子保管得好好的。1935年5月，巧渡金沙江时，站在岸上，谢志坚想到了家乡的于都河，想起了那晚队伍走过浮桥的情景，还有身着红衣衫向他招手的春秀，他穿上了那双黄麻草鞋，脚底软软的，心里也热热的，时隔不久，又强渡大渡河，谢志坚心想凶多吉少，就是死了也和这双草鞋在一起，他摸出鞋子再次穿上。

谢志坚听着南飞大雁的鸣叫声归心似箭，他干起活来屋里屋外像陀螺一样在转，苟大爷和山花都看在眼里，他们都知道谢志坚人在山沟沟里，可心早就飞远了。终于有一天，谢志坚开口了：“大爷、山花，我得找队伍去了！”苟大爷看着远处，在一块石头上磕磕烟袋锅子：“尕娃子，你的心思我们父女早就看出来了，是鱼总得到水里的，可这山连着山、岭连着岭的，你怎么走呀？”谢志坚道：“我从小在山里长大的，难不住我。”苟姓父女俩终拗不过眼前这个后生去找红军的心切，为他打点了行装，在一个清晨把他送到了山岗上，谢志坚给父女俩深深鞠了一躬，哽咽着说：“大爷、山花，是你们救了我，我一辈子都忘不了！”苟大爷拍拍他的肩：“孩子，天高路远，路上可小心点。”谢志坚点点头，转身向不远处的一道黄土梁上走去，黄土梁上的小径像羊肠一样，蜿蜒蜿蜒伸到了远处的山脚下才消失。谢志坚走着走着，听到口袋里有轻微的响声，摸出来一看，竟然是个布团，里面装着几块银元，大爷和山花什么时候放进去的？自己怎么没有发现呢？谢志坚回头看看，苟大爷和山花还站在光秃秃的山岗上看着自己，他的眼睛一下子湿润了。

谢志坚刚走到山脚下，就被几个国民党兵抓住，为首的大个子说他是红军，谢志坚说我不是，是到镇上做小本生意的。大个子道：“你这口

音就不对，前些天我们抓了几个像你这样的人，都是受了伤的红军，放在老百姓家里养着。”另一个瘸着腿的兵上来就把谢志坚身上摸了个遍，接着又把他的行装打开一一查看，最后发现了那几块大洋，两个兵咯咯笑着，把大洋装进了他们的口袋。国民党兵押着谢志坚一路向西，瘸子兵走得有些累，指指前边的人家，道：“咱们到村里打打牙祭，找口吃的吧。”谢志坚抬头一看，眼前竟是苟家村，不禁心里一喜。

国民党兵刚闯进一个石院，大个子就扯着嗓子喊：“有人么？”一个壮汉从房子里走出来，看到眼前情景一愣，又见谢志坚被他们押着更是大吃一惊。谢志坚急急说：“大壮哥，这几个老总一口咬定我就是红军，你给说说吧。”叫大壮的男人反应很快，忙不迭地说：“你这是干什么去了？我今天还想让你帮着抬几块石头呢！”谢志坚道：“我准备到城里去做点小生意，要待些日子呢。”大壮点点头，就招呼几个兵坐，又让老婆马上生火做饭。

瘸子兵一屁股坐到了炕头上，大个子让其他几个兵看着谢志坚，大壮说要抓只鸡，就走出了屋子又借机溜出了家门。一会工夫，苟大爷搬着一坛酒走进了院子，跟在后边的山花手里还抓着一只大公鸡。听到外面响声，那几个兵端起枪就冲到了院里，苟大爷看到谢志坚，就黑下脸来，放下酒坛子，上去就给了谢志坚一个耳光子：“好小子，就你这个本事还想去做生意，我的那几块袁大头是不是让你偷去了？给我，给我！”苟大爷这一阵吼让那几个兵都愣住了，听说银元，瘸子兵下意识地摸摸口袋嘿嘿笑了笑。苟大爷转过身，给几个兵鞠了个躬道：“老总，这是我女婿，幸亏你们把他给我带回来了。”大个子兵瞪着眼说：“什么女婿，他是红军伤病员，共党分子！”山花一听急了，大声说道：“他是我男人，可不是什么军。”说着就狠狠捣了谢志坚一拳，对谢志坚吼道：“爹不让你去，你偏去！”瘸子兵见了又嘿嘿地笑，笑着笑着又道：“你说他是你男人，来！你给我亲亲他的嘴嘴！”山花一怔，两朵红晕飞上了脸颊，她看看谢志坚，上前抱住他，湿润的双唇一下子贴在了谢志坚的嘴上，明亮的阳光照在这对年轻人的脸上，也洒在了山花长长的睫毛上。

苟大爷笑笑，对几个兵说：“老总，今天我把这坛子陈年老酒提来了，还抓了一只大公鸡，好好慰劳一下你们，要不是你们，我这女婿又

该去闯祸了！”谢志坚忙道：“爹，我口袋里几块银元让他们拿去了，你说怎么办？”苟大爷一瞪眼：“这算什么话？老总们平日里辛苦，就算是给老总们用来装酒了。”说着又从口袋里摸出几块大洋，一一递给几个兵手里。大个子把银元装进口袋，哈哈笑了，他拍着瘸子兵的肩膀道：“这小子我怎么看也不像个红军，误会了，误会了，咱们也不是不懂事理的人呐，还是把这小子还给这妹子吧！”瘸子兵反应也很快，也斜着眼说：“算了，都是乡里乡亲的，咱们总不能活活拆散了这对小夫妻吧？！”

这天夜晚，一位党组织负责人和村农会干部急急来到了苟大爷家，那位戴着眼镜的中年人对谢志坚说：“国民党匪徒这些日子正四处搜查掉队的红军，很难走得出去，静宁县委要求大家就地参加革命，千万不要再出去找队伍了，这是组织决定，一定要遵守！”说着，他站起身来，与谢志坚和苟大爷握握手：“我们还要到下一个村庄去，那里也有我们的同志。”

来人走后，苟大爷一直都在炕头上默默抽烟，好像有话要说，可又开不了口，最后他看看谢志坚，哈哈笑了：“志坚，我老汉从来都是开着天窗说亮话，什么事都直来直去，从不闷在心里。”他磕磕烟袋锅子，又接着道：“上级也说了，你就留下来吧，可留下来咱们就有留下来的打算，现在风声很紧，白狗子像狗一样到处嗅，为了保险，你还是在这里落户结婚吧。”谢志坚一听愣住了，他道：“大爷，结婚？跟谁结婚？”苟大爷点点头，看看坐在一边一声不吭的山花，说：“是，结婚，我把山花嫁给你。不瞒你说，山花从小就定了娃娃亲，那孩子的爹和我是过命的兄弟，当年他救过我一命，我得破了这一规矩了，明早我就和他説去！”苟大爷看看谢志坚，又看看山花，把烟袋往肩上一搭，说：“你们说说话吧，挑个日子赶紧就办了。”他响响地咳嗽一声，走出了屋门。屋里一下子静了下来，谢志坚呆坐着一直没有出声，他心里五味杂陈。山花看看谢志坚，眼里闪着柔情，灯光映着她红红的脸，她开口道：“志坚哥，不能让你的命没了，我听我爹的，你给春秀姐写了好几封信，她都没有回音，许是她嫁人了哩，要是往后她还等着你，你就别要我了，我答应你，说话算话！”谢志坚听山花这样说，感到一股热浪从心里滚过，他望着眼前这个像山涧水一样清纯的姑娘，不禁鼻子一酸，泪水一下子

涌满了眼眶，他说：“山花，你们一家子都是好人，可你都和人家定亲了，这怎么好呢？”山花叹了口气道：“这样就为难俺爹了。”她见谢志坚一脸为难，又笑笑说：“你就放心吧，俺爹会把这事办好的。”晚上，山花一直没睡着，心里一阵隐隐地痛，她觉得对不起那个已经爱了自己多年的好后生。

凛冽的寒风过后，一场大雪随之而来，西北山区连绵的群山和黄土梁子，一夜之间都被大雪覆盖了，放眼望去，往日贫瘠而又棱角分明的黄土梁子，显得格外地丰腴。1935年冬天的这个雪日，远在大西北小山村的红军战士谢志坚和山花姑娘喜结连理。山花先于一日住到了同族的婶婶家里，当一轮红日跃上山顶的时候，村里骤然响起了欢快的唢呐声，大红轿子抬着山花从远处走来了，红轿子前前后后左左右右簇拥着苟家村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厚厚的积雪上很快就落满了深深浅浅的杂乱脚印，轿子刚落到苟大爷的屋前，鞭炮声就响了，寂静的苟家村像烧开的热水，一下子沸腾了。山花身着红红的袄，红红的盖头，红红的盖头上还绣着一对比翼双飞的彩鸳鸯。她被谢志坚用一根长长红绸子牵着，迎着一缕阳光，走在雪地里，红红的山花显得格外夺目。从这天开始，谢志坚这位江西老表，就成了大西北苟家村的女婿了。

2

1951年的一个春日，谢志坚回到了家乡。他的行囊里，除了一些杂物，还装着那双珍藏已久的草鞋。这个时候，他伫立于都河畔，看着它熟悉的模样，乡情就像翻滚的河水一样撞击着谢志坚的心房。梅雨时节的于都河，河满水深，水流湍急，比往日多了几分野性和喧嚣，谢志坚蹲下身捧起水一下子贴在了自己的脸上。

一位老船家冲着谢志坚喊：“你站在这里可很久了，有什么好看的？上船吧，别看我船小，当年可送过红军哥哩。”一句不是很经意的话，让谢志坚泪流满面，当年那个别离的情景一下子跳出了他的脑际。春秀，你在哪里？谢志坚立在船头，心里不停地在问。家乡的映山红开得灼灼，开得鲜艳，这个季节，少年志坚都会到山上采一束送给春秀。那个船家见谢志坚一直没有说话，就道：“你不信吧？毛主席我都见过，还和他一起吃过红糙米饭呢。”谢志坚从回忆中醒了过来，他问：“老人家，

您叫什么名字？”船家道：“李声亮！1934年秋天，红军有的是从桥上过的，有的是我们摇着船送过去的。”谢志坚听了，一下子握住了李声亮的手：“我就是当年的红军，回老家来了。”李声亮很高兴，哈哈笑着，笑出了一串串泪花子。

夕阳刚落山，幽静的小山村就镀上了淡淡的夜色。谢志坚走在田埂上，耳旁还响着山花的话：“到了老家，记着一定去看看春秀姐。”谢志坚对山花的大度很感激，放下行李，和家人热热地说了一会话，他就往春秀家走去，离春秀家越近，谢志坚的心就跳得越厉害，还未进家门，他就忙不迭地喊春秀，叫阿妈。春秀妈从房里走出来，看看谢志坚，下意识地摇摇头，谢志坚一步上前，紧紧握住春秀妈的手道：“阿妈，我是谢志坚啊！”老人眯起眼细细端详，看着看着，不禁老泪纵横：“阿崽，你可回来了，你还活着呀？！”谢志坚说：“回来了，阿妈，我回来了！”老人抚摸着谢志坚悲喜交加，她哽咽着说：“你回来了，可——可春秀没了，没了呀！”谢志坚闻言一个趔趄差点跌坐在了地上，他喊了一声春秀，泪水一下子模糊了视线。老人哭着说：“你走了不长时间，她就参加了革命，说你去革命了，她也要革命。天天在外面跑，你们红军前脚刚走，白狗子就来了，杀了好多好多的。开始我不同意她到外面跑，她说跟着共产党才能过上好日子，临死还喊着你的名字，一口一个志坚哥叫着，可怜的阿秀呀！”谢志坚再也站不稳，蹲在地上放声大哭。春秀娘讷讷着说：“她活着的时候不知到渡口去了多少次，她一直盼着你回来，不知为你打了多少双草鞋，都是黄麻的，我可怜的春秀，就是神仙也得疼惜她啊！”

翌日清晨，谢志坚爬上了山坡，远远就看到了春秀芳冢，“春秀，春秀，我来了。”谢志坚仿佛听到了春秀一声声清脆的“志坚哥”，他的泪水就掉出了眼窝。他刚把那双珍藏了快二十年的草鞋摆在春秀坟前，忽听到远处一声声喊：“秀呀！秀呀！你志坚哥来看你了！你志坚哥来看你了！”原来是春秀的阿妈听到消息也踉踉跄跄地赶来了，边走边一路叫着。太阳升起来了，红艳艳的，谢志坚对着春秀的坟头深深鞠了三个躬，他转过身，抬眼看去，那满山盛开的映山红，被早上的阳光映照得格外鲜艳，格外的红。多少年前，也是在这样的一个季节，少年志坚都会到山上采一束映山红送给春秀。恍惚中谢志坚突然听到：“志坚哥，采

一把映山红给我！”春秀脸上挂着汗珠，正笑吟吟地看着他。

3

像春秀一样站在于都河渡口盼郎归盼子回的女人何止她一人？渔民李声亮作为江上渔者，几乎一年四季出没风波里，他就常看到，在当年自己送红军的那个渡口，有一个年轻的女人时常出现在那里，遇上梅雨季节，戴着斗笠，一站就是一个多小时。李声亮心想：“当年她的亲人不知是不是我送过对岸的。”每次他都停下撒网，对着渡口鞠几个躬。

那个头戴斗笠站在雨中的女人是刘淑芬。

刘屋离于都河上的那个红军渡口有两公里之遥，从送走丈夫踏上浮桥那时起，每次心里难受，刘淑芬都会跑到丈夫离开的那个渡口上，河上白帆点点，远处树木葱茏，她想看得更远，可叠嶂的山峦挡住了她的目光。眼睛看得有限，心可以走得更远，淑芳的心翻山越岭走了一遍又一遍，也没有发现那个男人。

淑芬站在渡口，喊着丈夫名字的时候，她都会抚摸着隆起的小腹，让肚子里的孩子一遍又一遍地叫阿爸。这时候，她就会开口唱起那首至今还被人们传唱的歌谣：

打双草鞋送红军，

表我穷人一片心。

亲人穿起翻山岭，

齐心协力打敌人。

那歌声被霏霏小雨浸润着，湿湿的，从淑芬嘴里唱出来显得竟有些悲凉。初春的一天，淑芬拖着已经有些笨重的身体去担水，一下子滑倒在地，流产了，淑芬肚子疼了，心也疼了。她躺了几天，还没恢复体力，就又跑到渡口，她抱着榕树没说几句话就放声大哭。离渡口不远的那棵榕树，在1934年10月17日那个夜晚，给了这对新婚夫妻短暂的相聚，那晚，月光透过榕叶的罅隙，斑斑驳驳地洒在他们身上，让这一幕

显得更加柔情和缠绵。从那时候开始，这株榕树就成了淑芬记忆的闸门，她每走上渡口看着它，回忆就一下子泛滥了，那晚与丈夫分手的情景，瞬间重现。这个可怜的女人甚至觉得，于都河畔的这棵榕树就是自己的化身，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岁岁年年，朝朝暮暮，替她守候在这里，一直等着那个没有回家的男人。她每次都反复抚摸着这棵榕树，好像要从它纹理和褶皱里找到什么。有时候，等待和失望，更好像是一对孪生兄弟，他们如影随形，可谁也不向对方妥协。淑芬就尝到了这样的滋味，等待得越久，失望的煎熬就愈发地严重。五十年代初的一天，于都县民政部门的工作人员来到刘家，给淑芬送来了一张烈属证，上书一句话：“北上无消息”。这一年，刘淑芬已经年近四十。她跑到渡口旁的榕树下几乎枯坐了一夜。她反复念叨着：“怎么就北上无消息了呢？怎么就北上无消息了呢？”

数年过后的一个傍晚，刘家来了一位客人，自称叫王大明，先对着淑芬深深鞠了一躬，嘴里说道：“嫂子，我来晚了啊！”他握着淑芬的手，连连自责。随后他从包里拿出一枚耳环递到淑芬手里，淑芬低头细看，又急急从耳朵上摘下唯一的一只银耳环放在手心里端详，不禁一下子哭出了声。王大明告诉淑芬，他是肖文童的战友，肖文童是打腊子口的那一仗牺牲的。

王大明说：“文童临闭眼托我把耳环交给你，说了你的名字，说了个江西，又说了个‘于’就走了，这些年我一直在找你，不把这耳环放到你手里，我对不起战友，以后死了也没脸面见他。”王大明哽住了。淑芬把耳环一下子贴在脸上，亲了又亲：“文童，这么多年了我可见到你了啊！”淑芬呜呜哭着，泪流满面，灯光映着她满头白发，泪水打湿她手里的银耳环。

从1950年深秋刘淑芬收到烈属证以后的每一年清明和元宵节的晚上，淑芬都会在那株榕树下，点亮一排香烛。香烛把淑芬的满头青丝映成了斑斑白发，直到她老去。刘赞唐的儿子喊淑芬姑婆，他常对来访的人说：“姑婆一辈子都没离开这老屋。她说守在这里，就能听到肖文童的声音。”

四 比银元还贵重的情意

1

连续几日，都有隐隐约约的枪炮声从远处的群山里传过来，后来慢慢就没了。这个时候，盈洞兰山村大埂里的村民雷观林，正站在自家门口向远处看着什么，天空下着很大的雨，雨水落在他斗笠上，发出很响的声音。前几天的枪炮声，让这位四十多岁的山村汉子有些稍许的不安，他不时走出家门看看，作为大埂里有点脸面的人物，雷观林是有这个责任的，他透过雨帘，向远处看去，群山好像都浸泡水里。南岭九峰山由东蜿蜒至南，东有延寿，向南伸展到广东境内。雷观林所站的位置，恰位于九峰山中脉。大埂里并没有几户人家，向上溯源，祖上都是广东人，数年前为躲战乱隐于此，并没有繁衍多少人。连绵的群山，一望无际的森林，曾让这个人迹罕至的地方给了村民有力的庇护，也为冲破国民党封锁线的工农红军，搭起了一道天然屏障。

1934年11月6日的这天中午，站在自家门前的雷观林，在经意或不经意中，为自己的家族留下了一段令后人值得骄傲的历史。正当雷观林眯起眼睛张望的时候，一群人马向这里走来，雷观林急忙躲在墙角。人群走近了，他听到有人喊：“主席，前边有住家！”接着他又听到有人说：“同志们，不要惊动老百姓。”胆大心细的雷观林前几年曾见过红军，听到这样说，再仔细看他们的模样，断定来人是红军，他就从墙角处走了出来，雨竟然一下子停了，雷观林抬头看看天空，几步迎上前去：“红军同志，你们从哪里来？”一个腰里挎着匣子枪的年轻战士道：“我们是从延寿过来的。”雷观林往后看看，有些红军抬着大块头的东西，扁担都压弯了。还有几个受伤红军，被人搀扶着，站在寒风里有些瑟瑟发抖。雷观林很吃惊，不禁问：“山上的小路有的就挂在峭壁上，比羊肠子还细，你们这是怎么过来的？”雷观林感到不可思议。一个长发的大个子红军听他这样说，笑笑道：“在红军面前，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雷观林热情相邀：“这一路走过来，你们肯定都累了，到家里喝口热水，吃口热饭吧！”一个长胡子红军说：“这位老表，我们就不进去打扰你的家人了，你看看，这天公作美，雨也停了，我们就在你家门口稍

作休息一下，要是可以，还麻烦你烧些热水给我们喝一喝，可好？”雷观林急忙道：“你们是穷人的队伍，到了门口不进家怎么能行？水要喝，饭也得吃呀！”雷观林态度很坚决，一边说着抓住一个红军战士胳膊就往家里拉。一个腰带上别着手枪的粗壮汉子看看长头发的红军笑笑说：“老毛，咱们恭敬不如从命吧。”几个人说说笑笑地进了屋。雷观林吩咐了妻子儿子生火做饭，说着就往外走，边走边小声问那个挎着匣子枪的年轻红军：“看那几个红军，应该都是大官吧？”那个年轻红军笑了：“那个长头发的大个子是毛主席，长胡子的是周副主席，声音很粗的是朱德总司令。”“真是毛主席？！”雷观林又惊又喜，一下子喊出了声。

雷观林跑到附近的山上，让躲在山洞里的几户村民马上回家给红军生火做饭，雷观林德高望重，村民们说声好，跟着雷观林回到了村庄，还站在门前的一群红军很快就被村民领到了各家各户中。雷观林全家一时上下都忙碌起来，警卫班的战士也挽起袖子，有的帮着做饭，有的忙着挑水。雷观林和刚才那位年轻红军说了几句话，这才知道他叫吴吉清，是毛委员的警卫员。雷观林看看大家，问吴吉清：“怎么有些同志的嘴都肿了，你的手指也是破的？还有那两个抬东西的大个子。”吴吉清笑道：“过山路的时候，怕打瞌睡滚到山下去，就一口口地吃辣椒，把嘴就辣肿了。没有辣椒的就咬手指头，咬得血淋淋的。”雷观林看着眼前一张张年轻的脸，不禁自言自语道：“你们可都还是些孩子啊。”说着，这个壮实的汉子不禁鼻子有些发酸。他找来几块布头，用剪子剪成条子，给几个战士一一把手指包了。又把平时不舍得吃的一瓶香油从墙上拿来，倒了些在碗里，给战士抹在肿胀的嘴上。他说：“这是土法子，抹上能消肿。”雷观林见两个大高个子正在捆绑一个大物件，他看了一眼没说什么就走开了，一会他拿来了一根绳子，说：“你们的绳子不都烂了，还是用这根吧，这是用黄麻拧的，结实！”两个大个子点点头，很高兴。雷观林问：“你们一路上翻山越岭的，怎么不把这么重的东西扔了？”其中一个说：“这可是宝贝呢，用它才能指挥千军万马！”原来这是发报机，两个大个子一个就是段九长，另一个是谢宝金。

毛泽东抽着烟，开口问雷观林这个村的情况，有几户人家，靠种什么为生。雷观林一一作答。毛泽东笑笑说：“你们祖上当年为躲战乱来到这里，今天我们是和国民党捉迷藏转到了这里。”雷观林点点头叹口气

道：“这里都是些山岭薄地，种点稻谷、红薯，全家五口人有时还吃不饱肚子呢，什么时候能走出这片大山过上好日子就好了。”毛泽东说：“大哥，我们这支队伍，就是为咱们穷人寻找幸福之路的。”说话间，雷观林二十多岁的二儿子为客人端上了热水，他手脚麻利，眉宇间透着一股英气，眼睛还不时盯着警卫员陈昌奉看。毛泽东看出了他的心思，笑着问他：“是不是想参加红军？跟我们走吧，不过这得问问我们朱总司令同意不同意了。”朱德哈哈一笑道：“我当然很欢迎喽！”雷观林的儿子一脸喜悦，连声说好。毛泽东对雷观林道：“大哥，我们的队伍很欢迎这样的青年人的，让他跟我们走吧。”性格豪爽的雷观林面露难色，他一时不忍心拒绝，最后张了张嘴道：“毛委员，我祖上三代单传，到了我这里才一下子养了三个后生。有这三个儿子，本来让他走没什么的，跟着你们我也放心，可大儿子身体不好，小的还太小，在这大山里谋生，家里没有一两个壮汉不行，现在大大小小的活都离不开他呢。毛委员，我这真有些不好意思了。”雷观林满脸窘态，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只是尴尬地搓揉着双手。雷观林的二儿子听了父亲的话，明亮的双眼一下子暗淡了，他噘着嘴走了出去。周恩来见状急忙说：“我们的队伍当兵自愿，再说种好五谷杂粮也是好事嘛！”

饭做好了，土屋里弥漫着一股米香。雷观林急忙招呼大家吃饭，朱德端着碗，嗅了嗅，高兴地大声说：“十多天没吃过这样的米饭了。”雷观林说：“你们来得正是时候，这是刚打的米。”朱德一笑道：“这就是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呀！”话音刚落，大家都开心地笑了。一顿饱饭，让每个人的脸上都有了精气神。雷观林对妻子悄悄吩咐：“把缸里的几斗米全部给同志们带上，对了，还有那担红薯。”妻子急忙说：“留下红薯吧，要不家里就断粮了。”雷观林道：“咱们在家里再怎么也能想出办法来，他们天天在路上，后面还跟着白狗子，找粮都很难，你看看这些同志，一个个都面黄肌瘦的，有些还都是孩子，咱们看着心里都不好受呀！”毛泽东见雷观林给红军准备了粮食，急忙让负责伙食的司务长付钱，司务长看了看粮食，从肩上褡裢里摸出了数块大洋，雷观林连连摆手，坚决不收，两人你来我往，最后雷观林把司务长推了出去。这时，中央纵队一部已经在山坡上列队了，毛泽东、周恩来、朱德一一和雷观林握手，毛泽东拍着雷观林的手道：“大哥，谢谢你了，让我们吃上了一顿香喷喷的米饭。”他指了指篓子里的粮食接着说：“临出发了还给我们带上这么多

的粮食，这真是吃不了兜着走呀！”一顿饱饭竟让红军说了这么多感谢的话，雷观林听得鼻子有些发酸，他突然想到了什么，说声等等，拔腿就往家中跑，不一会他赶了回来，一手提着一串红辣椒，一手拿着那一小瓶香油，他气喘吁吁地说：“这辣椒你们能用上，嘴肿了再抹上香油！”一番话让大家湿了眼眶。

雷观林目送着红军走远，才转身回家。妻子急急告诉他，红军又把钱留下了，给偷偷地放在盆子底下了。雷观林听了，急得直跺脚，抓起钱就冲出了门外，远处只有山和树木，雷观林叹口气，算了，他们走远了，已经赶不上了，雷观林捶打着自己的胸脯，竟一下子急出了两眼泪水。从这以后，他每天都出门看看，就在第三天下午的时候，果然走来了三个受了轻伤的红军，有个包着头，有个吊着胳膊，雷观林急忙迎上去：“同志，快到我家里吃口饭，前几天毛委员从这里经过了。”红军战士听了，又惊又喜，那个包着头的红军说：“大哥，我们真是饿了！”雷观林家的锅里这几天一直热着红薯等红军来吃，红薯还是从邻居家借来的。雷观林不好意思地说：“缸里没米了，只能让同志们吃红薯了。”三个红军不等雷观林说完，抓起就吃。雷观林急忙道：“慢点吃，慢点吃，这东西噎人，别噎着。”一个年轻的红军还满脸稚气，他拿起红薯就咬了一大口，听了雷观林暖心的话，鼻子抽动了一下，眼圈都红了，他急忙低下头去。雷观林刚忙碌了一阵，就张口问他们掉队的事，吊着胳膊的红军道：“我们撤退的时候，家当都带出来了，不让扔，山上的小道太窄，拥塞在那里得一步一步地向前挪，后面追兵赶上来就打，我们这些断后的，死了不少人。”

那个包着头的红军看看雷观林欲言又止，雷观林道：“兄弟，你有什么话就直说吧，我能办到的肯定办！”包着头的红军又看看雷观林，终于说：“大哥，我们三个人穿着这身军装一看就是红军，半路上如果遇上白狗子肯定就没命了，能不能给我们找身衣服换上？”雷观林说：“怪我大意了，一时没想那么多。”他转身进了里间，让妻子找出了三套旧衣服，等红军换衣服的时候，雷观林的妻子把锅里红薯拿出来用小篮子装好，准备让红军带上。等三个红军走后，雷观林对妻子说：“我把红军给的那些银元都偷偷装进他们衣服口袋里去了。”雷观林一夜未眠，嘴里反复念叨着那三个红军追上大部队的没有。

天刚亮，他就急急把两个儿子喊起来，说：“咱们出门去，到前边找那三个伤员，看看他们怎么样了。”大儿子说：“他们早就走远了，咱们怎么找？”雷观林道：“无非就是那几条小路，咱们分头跟上去看看，我放心不下。”儿子们听了，都起床穿上了衣服。外面雨声很大，三人都摘下了挂在墙上的斗笠，雷观林的妻子从锅里摸出几个红薯一一塞进他们父子几人的口袋里，一边说道：“这山山岭岭的可很难找呀，说不定他们赶上大部队了。”雷观林说：“跟上去看看，万一在近处遇上难处了。找找放心，要不挂在心上不踏实。你们两个后生记住，眼睛看细点，别光盯着小路，四下里都要看到。”雷观林说着，拉开了屋门，一股寒气蹿了进来，雷观林不觉打了个寒战，父子几人说声走，很快就消失在清晨的雨雾中。

南方的初冬，天气还是像小孩子的脾气一样，说变就变，中午过后，原本阴云密布的天空，一时雨停云散，朦胧的群山显得清晰了许多，慢慢地，阳光又同往日一样洒在了山坳上，等到夕阳的余晖渐渐暗淡的时候，雷观林的两个后生都先回到了家中，雷观林的妻子站在门前一直眺望着远方，最后眼睛累得又酸又涩了也没看见雷观林的身影。夜色越来越浓，天地间一片寂静，全家人急了，雷观林的妻子哭出了声。两个儿子点上火把走出家门寻找，他们一路喊叫着，最后在一个山坡小道上听到了有人微弱的回应，正是雷观林。雷观林回来的路上，脚下一滑，跌倒后滚到了山坡上，腿都摔断了，见到儿子，雷观林艰难地笑了笑，松了一口气说：“你们总算找来了，要不我就死在荒郊野岭上了。”雷观林趴在儿子的肩上，还问：“你们一路上没看到他们吧？”两个儿子都回答：“没有。”雷观林又问：“看仔细了？”儿子又答：“能看到的都看了。”雷观林疼得哼哼两声，自言自语道：“红军下一站是文明司，听说都要到那里集合，那三个同志应该会找到他们的。”雷观林又嘟哝几声，呼呼睡着了。两个儿子听到鼾声，一下子都笑了。雷观林对自己没同意儿子去当红军一直耿耿于怀，晚年更不能释怀，闭眼之前，他留下遗言，让后代一定要去参加红军，几个儿子都把雷观林的遗言视为家训，后来他的长子 and 次子各自把两个儿子都送到了部队上，雷观林的孙子雷济阳上过战场杀过敌立下了赫赫战功。

1934年11月7日，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率领中央纵队红军一路向文明司走去。翻过一座山，部队在山坡上原地休息，毛泽东坐在一块石头上，点了一支烟，吸了几口，对旁边的周恩来和朱德说：“我们这支队伍，一刻也离不开人民群众的支持，一路上，本来就很困难的老百姓对我们接济了不少，国民党处处诬蔑我们，把我们说成土匪，甚至是什么洪水猛兽，不明真相的群众闻之四处躲避，看目前这种形势，我们还得要继续走下去，前路茫茫，我们得开口说话哇，让更多的人知道我们，了解我们，同时也支持我们。”周恩来说：“对，行军路上，也是宣传我们主张的好时机。”朱德道：“是啊！这一路肯定很艰难，缺衣少吃，天气会越来越冷，沿途我们还得需要老百姓的帮助呀！知道我们的人越多，支持我们的就越多。”毛泽东说：“可否由我和朱老总联合发一个红军宣言，把蒋介石的嘴脸和我们红军的使命公布于世？”周恩来和朱德点点头，一致赞同。当晚，毛泽东借着房东微弱的灯光，挥笔写下了三个递进式的标题：出路在哪里？出路在哪里？？出路在哪里？？？

工人，农民，兵士以及一切劳苦的民众们！

万恶的国民党军阀蒋介石、陈济棠、何健（键）等，不但把我们中国出卖给帝国主义，使你们变为帝国主义强盗的奴隶牛马，而且他们自己也拼命的屠杀你们，压迫你们，剥削你们。你们整年整月做着苦工，然而你们总是养不活你们自己和你们的父母妻子儿女。苛捐杂税，是你们永远还不清的，修堡垒筑马路等各种兵差劳役是永远做不完的。再加上地主、资本家、高利贷、土豪恶棍，对于你们的残酷剥削，使你们倾家荡产，出卖妻子儿女，也还不清他们的田租和债款。

你们是在忍受着饥饿、疾病、寒冷与痛苦，你们像牛马一样死在道路田野里，没有一个人来埋葬你们。

你们不能反抗，不能说一句不满意的话。国民党军阀、民团、警察、流氓恶棍，会如狼似虎一样，鞭打你们，杀死你们，砍你们的头，把你们放到监狱里。他们还要说你们是“共匪”，要杀你们的全家老少。国民党军阀、地主、资本家都威吓你们，说“共匪”是“杀人放火”，是“共产共妻”。他们要压迫你们出钱、出力、出性命去帮助他们“围剿共匪”，要你们组织民团、守望队、铲共团，防堵“共匪”。但是你们自己还只是

听到人家骂共产党，骂苏维埃红军，你们自己还没有看到过共产党、苏维埃红军是什么东西。

你们要知道共产党、苏维埃与红军的主张，你们就会赞成他们！他们主张：

我们穷人，我们工人、农民、兵士以及一切劳苦民众，不要再受帝国主义国民党豪绅地主资本家的剥削与压迫，我们要大家团结起来，武装起来，暴动起来，打倒帝国主义，推翻国民党豪绅地主的统治，建立我们工农自己的军队，工农兵自己的政府，这种工农自己的军队就是红军，这种工农兵的政府就是苏维埃政府。

我们要立刻取消一切国民党政府的苛捐杂税与兵差劳役，取消一切高利贷，没收地主阶级的一切土地财产，分配给贫苦的农民，工人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增加工资。我们要使每一个工人农民有衣服穿暖，有饭吃饱，取消强迫的雇佣兵役制，改为自愿兵役制。把土地分给士兵，改善士兵的生活，不准打骂士兵。保障工农群众言论、集会、结社、出版、罢工等一切自由的民主权利与男女的完全平等。

亲爱的兄弟姐妹们！共产党所主张的苏维埃红军，就是你们的出路。你们不但不要反对苏维埃红军，而且还要拥护苏维埃红军，在一切方面帮助我们苏维埃与红军得到胜利！

亲爱的兄弟姐妹们！你们的出路就在这里，我们贫苦工农大家要齐心，要团结，拿我们的菜刀、锄头、大刀、木棍、鸟枪、快枪，以及一切武器暴动起来，发展游击战争，去杀尽国民党军阀官僚，号召白军士兵杀死他们的长官，哗变到民众方面来，一同来革命，实现共产党的主张，创造工农自己的红军，工农自己的苏维埃政府。

亲爱的兄弟姐妹们！坚决的为了你们自己的出路而斗争！不要惧怕卖国贼刽子手国民党军阀，不要惧怕豪绅地主资本家。他们那里只有少数人，我们这里有着千百万的工农群众。我们还有我们自己的红军与苏维埃政府的帮助，我们一定会胜利，我们一定要胜利，我们无论如何要胜利。

苏维埃中央政府主席 毛泽东

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 朱德

十一月七日

红军在文明司休整时，文告得以大量印刷，一位年轻的女红军，把一张宣传单贴在了五一村村民朱武昌房子的东北角上。时隔二十多年后，湖南省中共郴县县委在发出征集革命文物动员令不久，良田乡一位叫黄传才的农民把一张珍藏已久的长征宣传单上交给了国家，这张已经泛黄的长征文告，就是当年毛泽东和朱德联合发布的红军宣言书，现收藏在湖南省博物馆。

五 三个红军妹子

1

1934年11月6日，就在瑶族汉子雷观林全家热情招待红军的时候，红军的先头部队已经进了汝城的文明司。文明司这一地名来由颇深，公元1352年，广东连州刺史罗俸世任上期满，携家眷还乡江西吉水，一行人途经此地时，罗刺史见这里群山环抱，山明水秀，便心旌摇动，决意留在这里颐养天年，遂把此地取名为“文明”。几百年后曾经被罗刺史赋予了诗意和深情的文明司，却是用初冬的冷雨和寒气来迎接这支红军队伍的。

这一天，与群山相傍的文明司沙洲村在雨中显得格外安详和静谧，一位背竹篓的瑶民从山坡上狂奔而下，一路冲进了村里，他边跑边扯着嗓子喊：“不好了，来大兵了，快跑呀！”沙洲村的沉静被随之而起的一片狗吠打破了，接着孩子的哭声也弥漫开来。那位报信的瑶民还在拍一些住户的门时，一些村民已经开始往附近的山上跑了。有个村民冲着那瑶民喊：“朱兰芳，大家都知道了，你快回家看看吧！”朱兰芳听了，这才转身向家里跑去。

朱兰芳远远看到妻子朱徐氏正背着不足一岁的幼儿在门口张望着，旁边几岁的儿子则紧紧拽着妈妈的衣襟。朱徐氏今年二十多岁，她看着丈夫气喘吁吁的样子，大声道：“你带着老大抓紧走！”朱兰芳虽是男子汉，可他的脾气也像他的名字一样柔，他知道妻子裹了个小脚跑不动，又有一个奶娃。他已经听惯了妻子的吩咐，自己说多了也没用，就点点头拉着孩子走了，朱徐氏在门口站了一会，就看到有队伍进村了，她急忙关上了门。街上没一会儿就站满了人，朱徐氏从门缝里看看，这些当兵的都穿着粗布军装，一个没戴斗笠的兵帽子上还挂着红五星，领子上缝着红布条，人很多，可都规规矩矩的。朱徐氏怕当兵的敲门，心咚咚地在跳，走路也蹑手蹑脚，背上的孩子忽然哇一声哭了，朱徐氏惊出一头大汗，外面的红军听到孩子哭声，就轻轻地敲门，说话也轻轻的：“屋里有人吗？我们几个伤员，能给点热水喝吗？”朱徐氏也不应答，把孩子

子抱进怀里，把奶头一下子塞进了孩子的嘴里，哭声戛然而止。外面的红军说：“我们是红军，放心吧，我们是穷人的队伍，是和穷人一条心的，开开门吧。”

朱徐氏细细听着，还没动，一阵脚步声响，敲门的红军走了，朱徐氏又从门缝里看，红军还在小雨中站着，有的累了，就坐在墙角一隅。朱徐氏就想，这些人怎么这样老实，不像过去的兵，来了就把村里闹得鸡犬不宁，谁家开门晚了，不是骂就是用脚踹。朱徐氏把门轻轻拉开一个口，伸伸头往外看看，一个年轻的红军看到了，对着她一笑说：“大嫂，村里都锁门了，你还在家呀？”朱徐氏一下子又缩回脑袋，这时门外突然响起了歌声，是女人唱的，歌声婉转动听，朱徐氏竖起了耳朵：

穷人和红军本是一条心，

为了受苦人才穿上了军装！

劳苦大众都起来吧，

咱们一起去打蒋匪军！

……

歌声让朱徐氏紧绷的神经松弛下来，她伸手摸摸脚下的水壶，水还热，她一把提起走了出去，对街上的红军说：“天冷了，喝点热水吧。”几个红军围了过来，摘下挂在腰上的缸子倒水，都一口一个大嫂地叫，叫得她心里很熨帖。朱徐氏转过身，看到自家的稻草堆有几个受伤的红军，他们没有把稻草堆散开，只是小心翼翼地靠在上边。那个刚才敲门的红军看到她很高兴：“大嫂，谢谢你过来送水。”他摘下斗笠，指指自己身上的军服军帽又道：“大嫂，我们是红军，是为劳苦大众打天下的，不是国民党白狗子。”朱徐氏脸一红，又看看他的红五星、红领章。

朱徐氏循着歌声又往前走了几步，一眼看到了三个女红军，一个在唱，一个在挥舞着两手，一个在静静地听。她们都留着短发，腰里扎着皮带，看上去威武又俊俏，举手投足都洋溢着青春的气息。第一次看到女兵，朱徐氏睁大了眼睛，她觉得女兵真好看。歌声停了，朱徐氏还没

醒来，那三个女兵笑了，齐刷刷地喊了声“大嫂”。

朱徐氏心里热乎乎的，她背着孩子颠起小脚一路向山上走去，边走边喊：“他们是红军，他们是好人，快回来吧！”村民闻听，都向村里赶去。朱兰芳手牵着儿子，从一块山石下走了过来。朱徐氏看到，有的村民试探着打开了门，有的红军正在给村民挑水。雨虽然停了，可湿气寒气混杂在一起令人难以抵挡，那三个女红军还在，朱徐氏迟疑了一下，走上前去道：“小妹妹，都到我家吧，屋里有炉子，暖和着呢。”她的神情很坚决，说着就拉着一个女红军的手。三个女红军都点点头，各自背起了行囊，说说笑笑地来到了朱徐氏的门前。朱徐氏看一些红军坐在湿漉漉的地上，赶忙让丈夫抱一些稻草给他们坐。

朱徐氏家并不宽敞，进门就能看到一张木床摆在墙边，床体还有暗暗的红漆，一看就是当年的婚床，床面连张席子都没有，只是铺了一些稻草，上面放着一床破棉絮。屋里暖暖的，这对三个连日冒雨行军的女红军来说，感到了莫大的满足，她们坐在床边，一时陶醉在这难得的温暖中。朱徐氏见烤火盆的火旺了，就让女红军把湿衣服脱下来烘烤，这时朱兰芳也烧开了满满一大锅热水，朱徐氏抬头看看女红军，她们肩靠肩睡了。朱徐氏轻轻道：“妹妹，妹妹，不要睡了，洗个热水澡吧。”女红军醒了，听到洗澡，都很高兴。那个唱歌的女红军问：“大嫂，在哪里洗？”朱徐氏指指墙角的大木盆：“就在木盆里洗，这还是我结婚那年他找人做了给我洗澡用，算是他对我的好。”说到这里，朱徐氏脸红了。她往灶膛里加了把火，笑着说：“他们家里穷，没有好的给我。”一边的朱兰芳也不说话，只是嘿嘿地笑。三个女红军听了，都笑了。朱徐氏把热水舀进木盆里，转身看一眼丈夫道：“妹妹们要洗澡了，你还待在这里干什么？”朱兰芳不好意思了，啊啊着赶忙走出了屋子。朱徐氏道：“他这人就这样，不说不知道。”屋里又是一阵大笑。

沐浴后的女红军，洗去了征尘和疲惫，就像出水的莲花，女性的柔情和妩媚一下子显露了出来，她们各自认真地给对方梳理着一头乌发，又互相端详着，战乱年代并没有让女人失去爱美的天性。朱徐氏静静看着她们，看着看着一下子哭出了声，三个女红军转过身来，都怔住了：“大嫂，你怎么了？”朱徐氏抹抹眼泪说：“你们都这么小，要是在家里还得阿爸阿妈疼着，可小小的年纪就跑出来了。我心疼你们。”三个女

红军听到这里，眼泪一下子涌了出来。那个打拍子的女红军说：“大嫂，这个社会太不公平，富人剥削穷人还随意欺负咱们穷人，你看你家，连床被子都没有，等将来咱们打倒了国民党这些白狗子，打倒了那些剥削穷人的富人，咱就能过上好日子了，到了那个时候，你家的床上不仅有了新被子，还有厚厚的褥子呢。要砸碎这个旧世界，总得有人先出头，革命不分老的少的，不分男的女的。”朱徐氏点点头。

这时候，朱徐氏也知道了三个女红军的名字，唱歌的姓张，打拍子的姓李，个子最矮的姓于，她们都说了自己的名字，可是朱徐氏没有记住，只记住了她们的姓。朱徐氏说：“我不识字，你们的名字我也不会写，就叫你们张红军、李红军、于红军吧，还是叫妹子亲。”三个女红军都笑了，说：“叫什么都行。”一边说着话，朱徐氏也做好了饭，是南瓜汤，里面还有隐隐约约的米粒。朱徐氏不好意思地说：“家里没粮了，明天让娃他爹想办法。”她们端起碗，一股香气就飘进了鼻孔里。于红军道：“大嫂，真好吃呀，又甜又香。”朱徐氏听了，很高兴。晚上，朱徐氏把两个孩子放在床上一角，张红军打开自己的被子，对朱徐氏说：“咱们一起盖吧。”这床印有蓝花的粗布被子，针脚细密，一丝不苟。朱徐氏拿起一角，反复细看着，不禁连声说道：“这布可真好看！”张红军说：“这是我妈给我缝了结婚的，还没进洞房，我就参加了红军。每次我盖上它，就想起了妈妈。”说着，她的声音一下子小了下去。李红军看她一眼：“你得好好带着它，这是你一辈子的念想。”张红军点点头，把被子盖在朱徐氏身上，朱徐氏一把拿开，急急说：“你们盖着，盖在我身上就脏了。”张红军道：“大嫂，咱们都是一家人呀，一家人还这样吗？”说着她又盖在朱徐氏身上。一床被子盖不过四个人，可挤在一起也暖暖的。房里漆黑一片，她们躺在这张小床上，热热地说着话，三个女红军慢慢地进入了梦乡。朱徐氏一点睡意都没有，听着她们轻微的鼻息声，朱徐氏感到很满足，她起身想好好看看和自己睡在一头的于红军，可看不清，她就低下头在她脸上亲了亲，她还想去亲亲张红军和李红军，怕有响声惊醒了她们，只得作罢，她透过墙壁上的小窗看着外面，天应该放晴了，窗外有一丝微亮。这一夜，朱兰芳是在门前的草垛里度过的。

第二天下午，先头部队要出发了，三个女红军打起行装，张红军看

看床上的破棉絮，又看看两个年幼的孩子，伸手就拿起了床头上的一把剪刀，她的手在被子上停留片刻，一刀剪了下去。朱徐氏和李红军、于红军一时都愣住了，李红军一把拽住张红军：“你疯了？好好的被子把它剪了干啥？”张红军说：“我剪一半留给大嫂家。”朱徐氏一听急了，她拦住张红军：“我们不能要，不能要呀！妹妹，你这一去还要走很远的路，天冷了，说不定哪天就下大雪了，你一个女娃子，没有被子盖不行，再说这两个妹子也都没有被子，你得和她们一起盖呀！”张红军急了，道：“我们再想办法。”说着她对李红军、于红军说：“你们两个拉住大嫂。”两人听了，相互看看，一起把朱徐氏拉到了一边。张红军又剪了下去，剪着剪着，她两眼的泪水滴在了手上，落在了被子上。朱徐氏急得直跺脚，最后放声大哭。

2

沙洲村这一刻热闹起来，很多老百姓都出来为红军送行。一些墙壁上，还刷着标语，有的上面写着：“红军是穷人的队伍”，有的是：“打土豪分田地！”朱徐氏和丈夫带着孩子把三个女红军送到村口的时候，大部队已经过了那片田埂。张红军不让再送了，朱徐氏还依依不舍，说什么也要再送送她们。一行人浅一脚深一脚地穿过泥泞的田埂，抬眼看看，部队已经到了山脚，朱徐氏看看渐渐暗下来的天气，对丈夫说：“等妹妹赶过去，那些人该爬山了，你把她们送过去吧。”张红军她们不同意，朱徐氏道：“你们是女娃，得小心些！”听着朱徐氏这样的口气，三个女红军一下子抱住她撒起娇来，接着哭成了一片。战争让军人已经没有了性别之分，对她们来说，只是战士！这久违的撒娇，对她们来说，已经变得陌生和遥远了。朱徐氏像哄孩子一样，轻轻地拍着她们的后背，抚摸着她们的短发。她细细地看看她们说：“咱们可是说好的吆，可要记住回来的。”张红军用力点点头：“大嫂，等革命胜利了，我们一定来看你，到时候给你带一床漂亮的花被子来！”朱徐氏听了笑笑：“我等着你们，可得好好的回来吆。”她说不下去了，低头摸摸自己的孩子，随后摆摆手，带着哭音对丈夫说：“你好好地把妹妹们送过山去。”三个女红军抹着泪水，给朱徐氏敬了个军礼，接着都转过身去，向前走了。朱兰芳对妻子说：“你们在这里等着我，咱们一起回家。”朱兰芳和三个女红军在越来越浓的夜色中走远了，朱徐氏还一动不动地凝望着，她想着三个女

红军的样子，心里一时空空的。刚才还有一丝微亮的天际很快就消失了，黑夜把天地间万物都裹了进去。朱徐氏的孩子都哭闹着要回家。前边的山并不高，以朱兰芳的脚力，早就应该回到朱徐氏和孩子们身边了。朱徐氏喊了几声，可没有朱兰芳的回音，她决定先带着孩子回家，她想丈夫很快就会与往常一样，笑吟吟地站在家门口的。

躺在床上，盖着三个女红军留下的半截被子，朱徐氏一直听着门声，几乎一夜未眠。到了天亮，朱徐氏迷迷糊糊中突然打了个激灵，接着一下子坐了起来。她知道，丈夫一夜没有回来。她急急穿上衣服，看了眼熟睡的孩子，很快走出了家门。清晨的山野，弥漫着一股雾气，她穿过泥泞的田埂，在昨天晚上分手的地方呆呆站了一会，又向山脚下赶去，她眼睛左右张望着，幻想着丈夫正从前方迎面而来，汗涔涔的一下子就站在了自己面前，可是山野很静，根本就没有脚步声响起来，也没有一个人行走。朱徐氏一口气爬上了山，太阳出来了，她站在山顶四面看着，又大声喊丈夫的名字，那尖厉的声音在山谷里一阵阵回响着，声音过后，大山又恢复了宁静。朱徐氏又破口大骂着：“你这个死鬼，说好要回家的，怎么不见踪影了？你躲到什么地方去了？”这个女人边哭边骂着，突然觉得心里就像山中的无底洞一样，一下子变得空荡荡的了。朱徐氏回到村里，把丈夫的事一五一十告诉了公婆，两位老人听说儿子一去无归，顿时慌作一团，婆婆放声大哭，骂儿媳不知天高地厚，公公白了儿媳一眼，急急跑到了族长家禀报，族长一听大惊，赶忙让人招来一群本族后生进山寻找，连续数日，他们翻了一座又一座山，嗓子都喊破了，朱兰芳还是踪迹全无。

朱徐氏坐在床边怔怔地发愣，扭头看着床上那半截被子，心里也七上八下的，要是以后白狗子看到了，还不要了全家人的命。她越想越后怕，突然站起身来，把被子卷成了一团，她看看火盆，想烧了，又想把它扔了，这些念头一出来，她的心就像被刀割一样疼，三个女红军妹妹也好像一下子站在了她的眼前，她觉得自己这样做对不起妹妹们，辜负了她们的一片好心。想想在寒冷的夜晚，红军妹妹们只盖着半床被子御寒，朱徐氏的泪水就涌了出来。她想，说什么也不能把这被子烧了，扔了，要是以后红军妹妹来了，她们问：“大嫂，那半截被子还在吗？”自己怎么有脸告诉她们？

红军在文明司短暂休整后，开始向宜章等地转移，国民党部队很快尾随而至。几声枪响打破了沙洲村的宁静，国民党清乡团已经进了村子，各种混乱声此起彼伏。朱徐氏正要给孩子做饭，一阵敲门声盖过了孩子的哭声，外面吵成一片。朱徐氏刚把门拉开一条缝，门就被踹开了，几个国民党兵闯了进来，他们盯着朱徐氏，一个兵问：“大白天关什么门？心里有鬼吧？你有没有给红军做过事？”朱徐氏摇摇头。那几个兵四处翻腾着，一个兵干脆趴在了地上往床底下看，又用长枪在里面划拉几下，最后拽出了一床被子来，那兵把被子抖搂了几下，又看了一眼床上的破棉絮道：“这半截被子怎么看也不是你家的，是不是红军给你留下的？！说！”朱徐氏还是摇头，另一个兵看她不语，骂了几声，上来就打了朱徐氏一枪托子，疼得她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孩子吓得哇哇大哭起来。

国民党兵在家家户户折腾了一阵，又把男女老少都赶到了村中那座青砖结构的祠堂里，一个国民党军官抖搂着那半截被子吼道：“哪个告诉我谁参加了红军，又是谁为红军做了事，我就奖他10块白花花的大洋，谁要是敢隐瞒，老子就毙了他！”大家都沉默不语。那个军官把被子摔在脚下，吩咐人烧了，朱徐氏哭着说这被子是捡的，不是红军送的，跑上前就抢，被一个兵一脚踹倒在地上。那军官恼怒了，拔出手枪说：“你敢要红军的东西，不想活了？！”朱徐氏的公公急忙大声喊道：“老总，这是她捡的，捡的呀！”一个大耳朵兵划了几根火柴，最后终于把被子点着了，火苗在被面上爬动着，由小到大，慢慢燃烧起来，那半截被子蜷缩着，上面的兰花也渐次凋零了，祠堂里开始弥漫着一股刺鼻的烟味，最后越来越浓。朱徐氏眼睁睁地看着被子烧成了黑乎乎地一团，心疼不已，不禁放声大哭。末了，他们又让朱徐氏跪在冰凉的地上，以示惩罚，身后还有一个兵看着她，朱徐氏要是动一动，就抽她一鞭子，直到他们离开沙洲村时，朱徐氏差不多跪了大半天，因为时间太久，她竟站不起来了，幸亏被邻居背回家中。邻居说：“为了一截被子，你真是不要命了。”朱徐氏在邻居的背上呻吟着，一边道：“红军都是好人！这些白狗子也是兵，跟红军没法比！”朱徐氏呻吟几声，又自言自语道：“你想想，有一床被子也要剪一半给穷人的人，能不是好人吗？天底下哪有这样的好人吆。可惜让这些坏人给烧了，烧得我心疼呀！”说着说着，朱徐氏哽咽起来，最后呜呜大哭起来。

沙洲村的人们经常看到，这以后的每一年，朱徐氏都要到田埂边站一会。她已经把那天傍晚和女红军分手的地方，牢牢地记在了心中，刻在了脑海里。每次出来，她在田埂上停留片刻后，又踮起小脚，顺着当年丈夫送红军妹子远去的羊肠小道，一步步地走了下去，这好像是她必须要完成的任务一样。到了山脚，她会坐下来喘几口气，再开始爬山。每一次，她在山顶上都要站很长的时间，像雕塑一样凝望着远处。春去秋来，寒来暑往，她背驼了，腰也佝偻了。有一年她再站在山顶上的时候，手里已经多了一根拐杖。

3

严格地说，湘江之战是一个分水岭。中央红军渡江不久的一个夜晚，报务员报告，来自苏联的信号中断了。从1931年10月开始，时年30岁的中共驻苏联共产国际代表团的团长王明，一直遥控指挥着比他小几岁的中共总负责人博古。1934年12月的一天，远在莫斯科的王明从电报中得知，中央红军已过湘江，可之后不久，报务员报告与中共中央失去了联系。自此以后很长一段时间，王明对红军的去向和踪迹再一无所知。历史机缘巧合，就在王明为他无法再遥控指挥急得团团转的时候，1935年1月15日，遵义会议召开，在会上，他和他的莫斯科中山大学同学博古不仅受到了严厉的批判，被他们视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土包子”的毛泽东，却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国革命的命运，也由此得以转变。

1935年10月深秋，中央红军就如同去年这个季节踏上于都河的浮桥一样，也是在这个时间踏进了陕北大地，西北高原上粗犷和特有的干燥烈风迎面而来，从那一道道黄土梁上，偶尔传来几声牛羊叫。虽是正午，可大风卷起的尘土遮天蔽日，让灰蒙蒙的天空暗淡了许多，队伍很快就走上了沙瓜子路，脚下碎石杂乱，兀立两旁的黄土梁子，由于缺少植被，被雨水经年累月地冲刷后，布满了坑坑沟沟。前方就是吴起镇了，目的地近在眼前。远处西北汉子唱起了信天游，粗犷而悠长的声音绕过几道黄土梁子，传到了这支疲惫的队伍里。公元前400年，魏国大将吴起曾屯兵于此，吴起镇由此而得名。1935年10月19日下午，红军先头部队一部已经驻扎在了吴起，这天晚上，毛泽东夜宿吴起，看着窗

外的夜空，毛泽东对警卫员说：“你们还记得吗？一年前，就是在这个时间，这个夜晚，我们的队伍正从于都浮桥上走过呢。”说完，毛泽东的脸上露出了轻松的笑容。他吸了几口烟，扭头问陈昌奉：“小鬼，这次长征我们损失很大，牺牲了绝大多数的同志，可它的作用和意义是非常巨大的，你说说看，意义在哪里啊？”陈昌奉给毛泽东搪瓷缸子里倒满水，想了想说：“我们宣传了自己，发动了群众。”毛泽东点点头：“不错！还有呢？”陈昌奉摸摸脑袋，再也说不下去了，这时正好吴吉清走了进来，毛泽东让吴吉清说，陈昌奉把毛泽东的问题重复了一遍。吴吉清想了想道：“我们锻炼了自己，比以往更坚强了！”毛泽东挥挥手：“你们说得都没错，都是动了脑筋的，可还不够。”说完，毛泽东深深吸了口烟，自语道：“长征的意义可不仅仅是这些呀！”说着他又看看站在自己面前的警卫员：“你们还记得咱们出发不久我和朱老总联名发布的长征宣言书吗？”陈昌奉和吴吉清点点头，说记得。陈昌奉道：“我的背包里还存着一沓呢！”毛泽东把烟蒂扔在一边，拿起毛笔，大声道：“已经是今非昔比了！”说着，他让陈昌奉拿出自己不久前写的那首诗词，细细看着：

七律·长征

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

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

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

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

同样在这天晚上，在另一个住处，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宣传部部长陆定一和总政治部白军工作部部长贾拓夫，在马灯下，二人就着花生米，喝着陕西浓烈的老白干，你一言我一语，写就了这首以后在红军各部队传唱的《长征歌》：

十月里来秋风凉，中央红军远征忙，

星夜渡过雩都河，古陂新田打胜仗。

十一月里来走湖南，宣临兰道一齐占，

冲破两道封锁线，吓得何键狗胆寒。

十二月里来过汀江，广西军阀大恐慌，
四道封锁线都突破，势如破竹谁敢挡。

一月里来梅花香，打进贵州过乌江，
连占黔北十数县，红军威名天下扬。

二月里来到扎西，部队改编好整齐，
发展川南游击队，扩大红军三千几。

三月打回贵州省，二次占领遵义城，
打垮王家烈八个团，消灭薛吴两师兵。

四月里来向南进，打了贵阳打昆明，
巧妙渡过金沙江，浩浩荡荡蜀中行。

五月里来泸定桥，刘文辉打得如飞跑，
大渡河天险从容过，十七个英雄姓名标。

六月里来天气热，夹金山上还积妇，
一四两个方面军，懋功取得大会合。

七月进入川西北，黑水芦花青稞麦，
艰苦奋斗为那个，为了抗日救中国。

八月继续向前进，草地行军不怕冷，
草地从来无人过，无坚不摧是红军。

九月出发潘州城，陕甘支队东北行，

腊子口渭河安然过，打了步兵打骑兵。

二万五长征到陕北，南北红军大会合，

粉碎敌人新“围剿”，红旗插遍全中国。

历史为中国工农红军长征留下了这样一串数字：

红一方面军86000余人，1934年10月自江西于都出发，行程2.5万里，1935年10月到达陕北吴起小镇后，还剩下7000多人（也有6000多人之说）。仅湘江一战，中央红军就战死3万多官兵。红五军团麾下的三十四师和红三军团第六师的十八团，全员战死。当地至今还流传着“三年不饮湘江水”，“十年不食湘江鱼”。

红二方面军21000余人，1935年11月从湖南桑植县出发，行程2万余里，1936年10月结束长征来到宁夏将台堡时，还有11000余人。

红四方面军近10万之众，是1935年3月从四川苍溪县塔山湾踏上了长征之路的，他们行程1万余里，1936年10月在甘肃会宁与兄弟部队会师时，还有12000余人。

红二十五军有2980余人，1934年11月由河南罗山县铁铺乡何家冲开拔，行程不足1万里，1935年9月就到了陕北，是几路队伍中，最早完成长征的。在陕西永坪镇与刘志丹会师后，有3400多人。

可是我们应该知道，长征路上，沿途还有众多的人加入到了这支队伍中，估算下来，各路红军相加，应该有三十万之众，到达目的地时，总计还有3万余人。这就说明，有20多万的红军官兵永远留在了千山万水中。

4

中央红军在吴起镇数日休整后，于1935年10月30日离开了这个古老的小镇，中途洛甫、博古与中共中央机关赶往子长县瓦窑堡，毛泽东、周恩来、彭德怀则率部继续前行，大部队11月6日上午到达了甘泉县象鼻子湾村。

虽然距立冬还有两天的时间，可漫天大雪已经提前到来。这时候，徐海东、刘志丹、程子华领导的红十五军团如期而至，毛泽东一一握着几位红军将领的手，指着飞舞的大雪说：“瑞雪兆丰年，上天用这种方式欢迎咱们胜利会师了！”在象鼻子湾村北不远的树林里，毛泽东站在土台上扳着指头高声说：“从江西瑞金算起，我们走了一年多时间。我们每人开动两只脚，走了两万五千里，这是从来未有过的真正的长征。我们红军的人数比以前是少了些，但是留下来的是中国革命的精华，都是经过严峻锻炼与考验的。留下来的同志不仅要以一当十，而且要以一当百、当千……今天在这里我们又与十五军团胜利会师了。讲到长征，请问有什么意义呢？我们说，长征是历史记录上的第一次，长征是宣言书，长征是宣传队，长征是播种机。自从盘古开天地，三皇五帝到于今，历史上曾经有过我们这样的长征吗？十二个月的光阴中间，天上每日几十架飞机侦察轰炸，地下几十万大军围追堵截，路上遇到了数不尽的艰难险阻，我们却开动了每人的两只脚，长驱二万余里，纵横十一个省。请问历史上曾有过我们这样的长征吗？没有，从来没有的。长征又是宣言书。它向全世界宣告，红军是英雄好汉，帝国主义者和蒋介石等辈则是完全无用的。长征宣告了帝国主义和蒋介石围追堵截的破产。长征又是宣传队。它向十一个省内大约两万万人民宣布，只有红军的道路，才是解放他们的道路。不因此一举，那么广大的民众怎会如此迅速地知道世界上还有红军这样一篇大道理呢？长征又是播种机。它散布了许多种子在十一个省内，发芽、长叶、开花、结果，将来是会有收获的。总而言之，长征是以我们胜利、敌人失败的结果而告结束。”毛泽东在雪地里第一次讲到了二万五千里，这个数字自此就传开了。

象鼻子湾村只有5户人家，男女老少闻讯跑了出来，都站在一边看，时年不到60岁的村民贾有旺听说在讲话的人是毛主席，一下子瞪大了眼睛，他说：“可见着真人了！”天气很冷，贾有旺见战士们都穿着单薄的衣服，就让老伴回家烧姜汤，找衣服，其他村民也跑回家准备去了，队伍散开后，家家户户就拿来了衣服，端出了姜汤。后来贾有旺逢人就说象鼻子湾是风水宝地，是贵地，次年他的孙子出生，便给孙子起名为“贾贵生”。后来他对孙子说：“就在你出生的前一年，毛主席来了，就站在咱家门前的土台子上，挥着手在讲话呢。那些红军也不是凡人，那天老大的雪，让人睁不开眼睛，手冷得都得抄在袖子里，红军穿的衣

服很单薄，有的裤子还破了，腿上的肉都露出。还有些女娃，脸也冻紫了，可立在大雪里，都纹丝不动！我看有个女娃子疼得直捂肚子，就让你奶奶给她端来了一碗姜汤，还把你奶奶的一件棉袄给了她。”

1982年，一位叫汉森的美国记者，读了斯诺先生的《西行漫记》后，决意要重走长征路，他从于都出发不久，就体力不支，最后拖着两条肿胀的双腿，被人送到了北京。老红军开国上将杨成武在会见他时，还是对他的精神给予赞许，这位美国记者说：“这天路的艰险真是无法想象，面对着它，我只能当一个逃兵。”杨成武哈哈一笑道：“你还只走了个开头呢！”时隔几年，中国记者罗开富再走长征路，临行前报社总编安岗给他约法三章：一是全程每一米都必须是徒步；二是必须按长征统一时间进行；三是必须走原路；四是要与中央红军主力一样同时到达吴起镇。

1985年10月19日，也就是在50年前中央红军到达吴起镇的这个时间，42岁的记者罗开富，披着雪花走进了吴起镇。罗开富从1984年10月15日出发，历时368天，成为徒步全程原路走完长征路的世界第一人。他启程不久就遇上梅雨，不小心滑倒在山路上，左腿膝关节骨折，可他没有打退堂鼓，身体刚见好就启程了，手里的拄棍很快就磨短了，一路换了好几根，中途他干脆换上了铁手杖，快到终点时，罗开富的铁手杖竟然磨掉了足足寸余。途经一条小河时，他和一位村民说了几句话，村民告诉他：“长征路马上就结束了，过了这条河，眼前就再也没高山没有河拦你了，就一路放心走吧。不用天黑，你就能在吴起镇端起酒杯了！”罗开富低头看看布满灰尘的衣履，摸摸粗糙的脸，浑身上下一阵轻松，他鼻子一酸，眼睛竟有些迷离了。到了目的地，罗开富称了称体重，整整瘦了十几公斤，还染了一身的病。尽管这样，罗开富深知，他这次和平年代的长征，无论如何都无法与50年前那场决定中国革命命运的长征同日而语。

六 心愿

1

1984年11月7日，也就是50年前红军一部离开沙洲村的那天，罗开富重走长征路来到了沙洲村，开完座谈会后，细心的他发现，一位裹着小脚的老妪总是不远不近地跟着他，他快她就赶得急，他慢她的步子也缓下来。罗开富因为忙于采访，一时没顾上招呼她。直到最后，这位负责任的热心记者和老人面对面地坐到了一起。由此，他记录下了一段令人荡气回肠的故事。这位老人就是朱徐氏，罗开富来沙洲村采访当年红军的故事，几天前就在村里传开了，朱徐氏误以为是红军来了，高兴得几天都没吃好饭，没睡好觉，她对孙子朱分永反复说：“要是那床被子还在就好了，要是那床被子还在就好了！”朱分永就安慰她：“奶奶，红军肯定记着呢！”朱徐氏突然哭了，她撩起衣襟擦擦泪：“多少年了呀，我可盼来了。”

朱徐氏知道罗开富不是红军后，心一下子凉了，她看看罗开富，试探着问：“同志，你能见到红军吧？”罗开富点点头道：“大妈，我能！”朱徐氏听了，面部一下子活跃起来，眼里也燃起了希望，她一把拉过罗开富的手，紧紧握着：“你一定帮我问问红军，三个红军妹妹早前可是说好了的，等把国民党打败了那天，她们就回来看我的。我不是盼着她们给我送什么被子的，我是想看看这三个妹妹还活着没有。说完这话，朱徐氏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孩子，呜呜哭了起来。罗开富和在场的人一时无言以对，都抬手抹着泪。

罗开富提出要去看看当年三个女红军睡过的床，朱徐氏点点头，她边走边道：“对了，就是你来的这天孩子的爷爷送女红军走的，怎么这么巧？”陪同罗开富的乡干部说：“罗记者是按照红军出发时间和经过路线一步步走的，重走长征路。”朱徐氏停下脚步看看这位干部，也没明白他说的是啥。朱徐氏又往前走，边走边指着远处的山道：“我让他把三个妹妹送过前边的山就回来，说得好好的，可他没有听话，好多天才回来。他说不放心，又把队伍送出去了老远。”

看罢当年的小屋，还有那张已经褪了漆的木床，罗开富走了出来，朱徐氏还在嘱咐他：“同志，别忘了给我问问红军吆。”罗开富握住老人那双布满了褶皱和老茧的双手，用力点点头。告别朱徐氏，罗开富回头看看，老人还立在门前佝偻着腰向他执着地挥着手，那手势像是在不断地提醒着他，不要忘记了托付。初冬的寒风，撩乱了老人丝丝的白发。也就是在这一天，在这个山区寂静的雨晚，新闻记者罗开富挥笔下了《三个红军姑娘在哪里》的报道，尘封了50年的半床被子的故事，才被世人所知。人们也才知道，那个叫朱徐氏的小脚女人，原名叫徐解秀。

罗开富没有想到，他的这篇报道，不仅引起了社会的共鸣，还牵动了一些老红军的心，当年的女红军战士邓颖超、康克清、蔡畅看了报纸后坐不住了，她们仔细商量后，开始分头寻找三个女红军的线索。徐解秀不知道，在这支远去的队伍里，不只是这三个女红军，还有一千多位红军姐妹。她也不知道，她们和众多的男性红军一样，会经受怎样的考验。除了国民党军队立体式的围攻堵截外，在他们面前，还有残酷的环境。那天夜晚，面对着罗开富那篇《三个红军姑娘在哪里》文章，邓颖超读了一遍又一遍，夜已经很深了，她的眼睛还没有离开这个标题，泪水不时落在报纸上。那个远在湖南沙洲村叫徐解秀的妇女，一直在她眼前晃动着。还有那三个红军姐妹，此时又在哪里？她们也许已经不在人世了。邓颖超自言自语着，长征路上的一幕幕情景，让她痛苦揪心。

1935年8月，红军到达川西若尔盖地区，放眼望去，一片灰蒙蒙的水草之地。很多战士都觉得这就像家乡长着水草的河河沟沟，一时并没有把它放在眼里，可是，这里并不是一般意义的草地，实则是一片令人心惊胆战的魔鬼地带。若尔盖高原上的墨曲河和葛曲河常年从这里流过，河道如两条扭曲的长蛇，蜿蜒曲折，犹如枝繁的树木一样，枝枝节节，横生出无数大大小小的岔河，经年累月的水草下，都是淤泥沼泽，一旦陷入沼泽，很难出手施救，只能眼睁睁看着对方被淤泥吞没。红军到达此地时，恰遇雨季，草地如一片泽国。周恩来的夫人邓颖超骑着马正走着，天空突然划过一道惨白的闪电，随之一声震耳的霹雳自天而降，马受到惊吓前蹄扬起，把邓颖超掀翻在泥潭里，向导曾经反复嘱咐，掉进泥潭里不要慌更不要挣扎。那匹马不知就里，四蹄并用，腾起一阵阵泥浆，后来再也无力。邓颖超眼巴巴地看着它一点点地消失在泥

潭中，不禁难过地哭出了声。后面的战友赶上来后，急忙抛出绳子，邓颖超拽着绳头，前边的战友一齐用力，才一寸一寸地把她缓缓拉了出来。天气时好时坏，一会晴天，一会又大雨如注，本来就身患疾病的邓颖超又发起了高烧，身边的战友都觉得她走不出草地了，可邓颖超硬是熬过了整整七天七夜的行军，走出了这片魔鬼之地。

天边有了一抹亮色，雨过天晴，太阳慢慢升了起来，趴在马背上的邓颖超抬头一看，前边有一座房子，她的身上陡然有了力气，她干脆从马上滚下来，最后一步步爬到了房前。这栋房子上下两层，下面是开放式的，专门用来喂养牲口的，邓颖超还没爬到二层，就觉得一阵头晕目眩，最后一下子栽进了粪堆里。几头牛还在悠闲地吃草，不时打着几声响鼻。邓颖超被这清脆的声音叫醒了，她挣扎几下，却也没有爬起来，随后而来的红军总政治部副主任李富春的妻子蔡畅，还有女红军夏明、陈琮英、刘英急忙把她搀起来，看着一身粪便的邓颖超，大家都落泪了，一个男兵背起邓颖超，接着有人敲开了房东的门，女主人叫宋阿英，见是红军，急忙把他们让进来，屋里生着火盆，暖暖的，大家七手八脚给邓颖超脱了衣服，阿英端来热水给她擦干净了身子，又给她盖上被子，一碗姜汤让邓颖超缓了过来。蔡畅把脸紧紧贴在邓颖超额头上，流着泪说：“小超，我们都以为你熬不过这一关了。”邓颖超微微一笑：“大姐，革命没成功，我哪有资格去见马克思？”大家听了都笑，可又笑出了泪花。

在这支没有性别之分的队伍中，女性会经受更多更大的痛苦，每次来例假了，甚至怀孕了，她们都恨得牙根疼。这些女红军，拖起发抖的双腿，忍受着腹部一阵阵坠痛，在凄风苦雨，或是迎面而来的暴风雪中，一步步走下去。中央红军干部休养连战士邓金花，被痢疾折磨得瘦骨嶙峋，连长动员她就地留在老百姓家里养病。当时规定，留下的人员每人给8块大洋，作为今后的生活费。邓金花听了，急得哇哇大哭，摇着手喊道：“连长，我坚决不要这大洋，就是死也要死在队伍里。”

行军路上，杨尚昆的夫人李伯钊和几个女红军把牛皮鞋底都煮着吃了，还连连笑称美味，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凑成了一首又一首打油诗：“牛皮鞋底六寸长，草地中间好干粮；开水煮来别有味，野火烧后分外香。两寸拿来熬野菜，两寸拿来做清汤；一菜一汤好花样，留下两寸

战友尝。”女红军姜秀英两个脚趾冻烂了，行走困难，缺医少药，再这样下去就很危险，她拔出刺刀让战友刘兰帮着割掉，刘兰眼含泪水，几次都没有下得去手，刘兰道：“你走不下去了，就领8块大洋吧。”当时，8块大洋成了留下的代名词。姜秀英说：“我把这口气就留在行军路上了，直到死了那一天！”部队正好经过一个村庄，姜秀英从老乡家里借来一把斧子，先让刘兰和几个战友摁住她的腿，扳住她的脚，自己咕咚咕咚喝下几口烈酒，又喝一口喷在脚趾上，接着扬起斧子，手起斧落，两个脚趾被姜秀英活生生地砍掉了，姜秀英大叫一声晕了过去。在这样的苦难境地，女红军没有一个要求留下的，她们还喊出了这样的口号：“不掉队，不带花，不当俘虏，不得八块钱。”红四方面军妇女运输连连长王泽南，在过雪山的前夜，就编了一个顺口溜作为战前动员：“裹脚要用布和棕，包得不紧又不松；到了山顶莫停留，革命道路不能停。”王泽南连同一些与自己一样裹着小脚的女战士，凭着“三寸金莲”三过雪山草地，被誉为“红军奇人”。可是，还有很多女红军战士，把花一样的年华永远留在了巍峨的雪山、茫茫的草地，还有漫漫征途上。徐解秀记忆中的那三个女红军命运如何？邓颖超一直在不断搜寻着，据她身边的工作人员回忆：那些天她一直坐在电话机旁不时听着各方反馈，可是从四面八方汇总上来的线索没有三个女红军的消息，因为谁都不知道她们的名字。有人提出，三个女红军有没有随着西路军走了？

2

1936年深秋，中国工农红军长征结束后，为了打通西北通道，顺利接受苏联援助，保卫河东红军主力无恙，红军一部在陈昌浩、徐向前率领下西渡黄河，挥师河西走廊。西路军当时二万一千余人，非战斗人员近半，主力中还有数千人的大刀队，而对手马步青、马步芳拥兵几十万，他们装备精良，其精兵个个彪悍善战，双方鏖战数月后，没有后援的西路军最后弹尽粮绝，兵败河西。尽管马家军损兵5万余人，可西路军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7000多人战死沙场，12000多人被俘，其中有6000多人被活埋、枪杀、烧死，西路军妇女团等近两千名女红军除了牺牲的外，余者几乎都落入两马之手。在甘肃省高台县政府大院内，有一株古槐，树龄已经三百余年，至今根深叶茂，枝蔓垂地。《甘肃通志》对此有专门记录：此树乃清顺治十五年所植。苍槐之前立有一碑，上面

刻有“红军槐”三个草体大字。

1937年元月初，高台县被西路军第五军夺取，数日后，马步芳纠集数万人精兵包围了高台县，马步芳扬言不夺回高台誓不为人，而西路军红五军军长董振堂手下只有3000余人。董振堂战功显赫，长征路上，他率红五军团一路殿后，担任后卫，曾被誉为“铁流后卫”。高唐之战，董振堂率部数千人拼死固守，红军激战几昼夜，最后高唐复又落入马家军之手，守城将士牺牲十之有七，敌人把军长董振堂、政治部主任杨克明的头颅割下来后，悬挂在城墙之上。被俘的红军护士长张菊美破口大骂马匪，遂被绑在了这棵古槐上，马匪让她投降，张菊美冷笑几声，说宁死了也不投降。随后，她突然大声喊道：“阿妈，我才15岁呀！”她喘了几口气，又大声说：“阿妈阿爸，女儿告诉你们一声，我先走了，来生再好好孝顺你们！”马匪大怒，举起锤子把一根锋利铁钎砸进了张菊美的身体里，鲜血顿时喷涌而出，张菊美疼得咬碎了牙齿，咬烂了舌头，骂声也慢慢变得含混不清，鲜血染红了她的粗布衣裳，又一寸寸洒在树身上。马匪还不想让张菊美马上死去，他们嬉笑着，仰起脖子喝几口酒，扯起嗓子哼几句酸曲，再向张菊美的身体里砸铁钎，直到张菊美的声音慢慢没有了，头也缓缓垂在了胸前，才停了下来。最后见张菊美还尚有一丝气息，他们又剥光了她的衣服。大西北耀眼的太阳照在张菊美血肉模糊的身体上，凛冽的寒风裹挟着沙粒一阵阵袭来，她慢慢地闭上了眼睛。周围有老百姓央求把张菊美抬到地里埋了，马匪不许，说死了还要暴尸三日。半夜里，一位叫陈怀福的老人，偷偷把一件羊皮袄遮在张菊美身上。三天后的大早，陈怀福带着几个后生抬着一口薄棺材来到古槐旁，张菊美的下身已经被野狗啃得露出了白骨，在场的西北汉子们无不落泪、痛骂，一个年轻后生脱下自己的上衣盖住了张菊美的下身。这年夏天，古槐在暴雨中被雷电击中，枝干伤痕累累，陈怀福老人说，那个女红军活活被折磨死了，这棵老槐树恐怕也熬不过今年了。翌年春到，这棵被烈士鲜血浸润过的古槐，竟又复活，在春雨中冒出了新芽。

3

1991年冬，九十多岁的徐解秀安然离世，弥留之际，她把子孙都招到床前说：“老屋留下，屋里都保留原样，让朱家留着这个念想。还有那

三个妹妹，她们的年纪也都很大了，腿脚肯定也不灵了，来不了啦。她们是好人，我不怪她们啦。”徐解秀喘了几口粗气，又自语道：“一床被子也要剪一半给穷人的人，能不是好人吗？是真真的好人。”徐解秀看着墙上那个小窗，慢慢合上了眼睛。窗外雪花飞舞，天地间白茫茫的。徐解秀直到去世，竖在她心里的问号一辈子也没有拉直。

同样也是这一年，为了兑现三个女红军当年的许诺，记者罗开富受邓颖超等几个老红军的委托，带着一床崭新的被子专程赶到了沙洲村。临行前，几个老红军让罗开富代他们向徐解秀问候，感谢她当年帮助了红军，他们会继续帮着找那三个女红军的。朱分永见到罗开富，流着泪摇摇头说：“罗记者，我奶奶刚走了，没有几天的事。”罗开富闻言，如五雷轰顶，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朱分永领着罗开富来到了徐解秀的墓前，坟头不高也不大，就像身材不高的徐解秀。看着看着，罗开富双眼被泪水遮住了，他恍惚中仿佛看到，徐解秀颠着小脚，正从远处笑吟吟地走来。罗开富跪在了坟前哽咽着说：“徐妈妈，太对不起您了，我来晚了，没能让您盖上这床被子，这可是三个女红军姑娘的心愿呐！”

坟前的被子是蚕丝的，轻柔细滑，白底的被面上，绿叶映衬着红花。这是老红军带着那三个年轻女红军妹子的眼光和心意去挑选的。田野上一片苍凉，寒风吹在这座新隆起的坟头上，徐解秀的孙子朱分永好像听到奶奶说：“这被子可真好看啊！”

1990年9月，长征中年龄最大的女红军，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蔡畅离世。之后，康克清和邓颖超等一些老红军，还一直托人寻找那三个女红军，就在徐解秀驾鹤西去的第二年，全国政协主席邓颖超、全国政协副主席康克清也相继辞世。

330

新歌曲



D調

民工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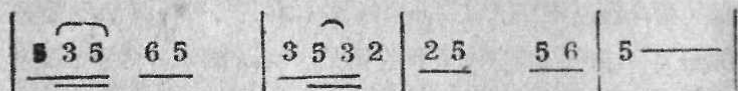
月亮詞曲



拿起了 換 身 衣 叫聲 我的 妻

扛起了 担 架 床 叫聲 我的 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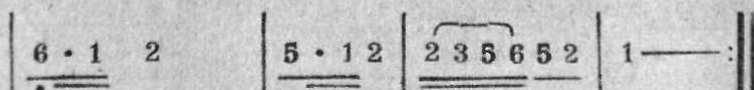
說動身 就 動 身 婆娘 送出 門



在家 努力 把田 種 我去 做民 工

我今 英勇 上前 方 爲的 打老 蔣

家中 一切 莫掛 念 有我 兩個 人



做 民 工 真 光榮 三月勝利回家 中

打 老 蔣 不 久長 蔣匪就要消滅 光

兩 個 人 有 章程 保證穿吃還餘 剩

第二章 血沃大地

婆媳俩

.

至暗时刻

.

行动

.

姑嫂锄奸

.

血祭

.

徐庄之约

.

发兵山东

一 婆媳俩

1

同远在沙洲村的徐解秀一样，沂蒙山深处东辛家庄的王换于，也有与徐解秀类似的心事，她在等一个人，一个曾托她保护一份重要名单的人。她站在院子里，看着眼前那棵石榴树，石榴树已经碗口般粗了，长得很茁壮，在茂密的枝叶中，正盛开着鲜艳的花朵。那年的一个冬日，她在石榴树下接过重任。大儿媳张淑贞看看婆婆，说：“娘，一大早你就站在这里，院子里风大，快到屋里去吧。”王换于不语，细小的双眼微闭着。张淑贞见婆婆纹丝不动，不敢再言，蹑手蹑脚走过她身旁。儿媳不知，有一事一直压在婆婆心里。王换于出了家门，向不远处的汶河走出，林中的槐树已经挂满了雪白的槐花，一阵阵清香弥漫在空气中。这一年的王换于，虽已年逾五十，可腰板还很直，虽是这般年龄了，又是小脚，可走路每一步都稳健有力。她站在汶河岸边，凝望着眼前这座并不高的山。春天的汶河水并不大，浅处清澈见底，水面上还透着淡淡的寒意。王换于自语道：“大兄弟，你怎么一去就没有音讯了，不是说好很快就来拿的吗？男人吐口唾沫就是根钉，我等着你。”此时的王换于，就跟那个经常站在田埂上的瑶族女人徐解秀一样，正为一个约定牵肠挂肚呢。

顺着曲里拐弯的汶河由东向西北方向走下去，就到王换于的娘家岸堤柳行岔村了，王换于姊妹六人，她最小。那时候的妇女罕有名字，家人就直呼她小六子，叫来叫去，小六子就好似成了她的大名。王家是出了名的赤贫户，哥哥倒插门去了汶河岸上的圈里村，姐姐为了生计也都早早出了阁。从小喝汶河水长大的小六子，长着一张好脸盘，平日里虽吃糠咽菜，可也有一副好身板。一百多斤的重担上了肩，她背也不驼腰也不弯。清光绪三十年（公元1907年）阳春三月的一天，原本是晴朗的天空，突然出现了一片云彩，遮天蔽日的，从远处向柳行岔村一路飘来。小六子的父亲王进升病重躺在床上，他抬头看看窗外，说：“刚才外面还明晃晃的，怎么一下子就阴沉下来了？该下点雨吡吡庄稼了。”小六子娘正在翻针线筐，听说有雨就急急跑到了院里，抬头一看，那片云彩

已经挂在了头顶，还带着一阵风，发出阵阵响声，一会工夫，云彩就跌落下来，有块飘到了院子里的树上，眨眼工夫树头的叶子就没有了，只剩下光溜溜的枝干。小六子娘大吃一惊，她又觉得头上不知落了些什么，伸手一摸，抓了一把，放到眼前一看，满手的蚂蚱。“我的个亲娘呀！”小六子娘一声叫，才知那片云彩是蚂蚱，她跑回屋里，拍打着腿说：“他爹，不好了，闹蝗灾了，刚才天上飞的是蚂蚱，不是云彩。”王进升听了一惊，看看窗外，外面一片明亮，他拍打着床沿，长叹一声：“今年怕是要闹饥荒了，这可咋办？！”柳行岔一下子嘈杂起来，街上的孩子吆喝逮蚂蚱烧着吃。老两口正叹着气，小六子跑回了家，脸上汗涔涔的，她急急说：“俺正往地里挑粪，一片东西落下来，眨眼工夫麦苗就没有了，满地都是蚂蚱，俺就抄起钩担赶，可赶也赶不走。”小六子说完，还没等爹娘接茬，又风风火火走了。小六子娘看着闺女的背影道：“看咱闺女的身子都长开了，得让媒人给她寻觅个婆家了，要不闹开饥荒，还跟着咱们挨饿。”王进升点点头：“是花总得要结果，是地总得要种庄稼，嫁了吧。”

小六子从地里挑着粪桶回到家的时候，村里的媒人王三嫂已经坐在了娘的面前，三嫂见她就咧着嘴笑，小六子道：“什么事把你喜的？嘴都咧到耳朵根子了。”小六子的娘说：“你三嫂要有喜酒喝了。”二人拍着巴掌大笑。小六子知道是说自己，咕咚喝了几口水，抹抹嘴：“我听娘的。”说完抬脚就到了院子。刘三嫂兀自笑了，说：“小六子说话不拖泥带水，将来到了婆家，是个做主的主儿！”

1907年寒冬的一个早晨，王家热闹起来，门上也贴上了大红喜字。太阳刚在东山上露出半个脑袋，一顶花轿已经把小六子抬出了村外，唢呐声在寂静的早上格外响亮。小六子掀掀轿帘，看大哥在人群里走着，小时候自己就常趴在大哥厚实的背上，从今天起自己就是于家的媳妇了，小六子眼睛有点潮潮的湿，可想着自己很快就跟那个陌生的男人生活了，脸上又挂上了对未来的憧憬。太阳越来越亮，一缕缕阳光，给眼前这片寒冷的大地镀上了一层暖色。轿子沿着汶河一路向东南走去，唢呐声吸引了不少的看客。当轿夫抬着花轿踩着唢呐声颤悠悠地向前赶的时候，小六子心中的那个男人于泮，正在院子里招呼着客人呢。于家在东辛庄是殷实人家，房子就几十间，还有着几十亩地和一片果园。

于家的好日子曾让村里多少人红过眼，可于家也有短处，这短处在于泮身上，于泮前几年就结过婚的，但妻子进门不久，一场大病就离世了。看着同龄人都人丁兴旺，于泮有点心灰意冷，拖到三十有余，他还孑然一身。于老爷子急了，对老伴说：“看他像根杆子一样整天杵在那里我就着急，得赶紧再给他找个人口，要不咱们出门都比左邻右舍矮半截！”于老爷子越说火气越大，一烟袋锅子砸在门框上，把门框磕了个大坑。老伴看了心疼，又不敢发火，只是轻声说：“看你，这门框得罪你了？让你发这么大的火气。”两人正拌着嘴，院里就响起了脚步和女人说话声：“大娘，这一大早村头那棵老槐树上的喜鹊就喳喳叫，赶都赶不走，我掐着指头数了数，是你们于家有大喜了呀。”说话间，村里的刘媒婆就一阵风似的走了进来，见了于家二老，她双手拍了个响巴掌，眉毛都笑弯了：“有福之人不用忙，无福之人傻转晃。”说完，她扑通一声就坐在了炕沿上：“大娘，俺于泮兄弟的大好事来了。”说着又咯咯笑了，指着鼻子说：“俺就是一只报喜的喜鹊呀！这不，柳行岔那边有一个小丫头，年方二八，鼻子眉眼的长得周正着呢，要模样有模样，要身板有身板。”于家二老正听得起劲，刘媒婆话锋一转：“俺大兄弟这个样子，就是不知人家那头愿意不愿意当个填房呀！”说完叹口气，再不言语。于老爷子当面被揭了伤疤，面露愠色，正要动怒，老伴扯了一下他的衣襟，连忙笑道：“他大嫂子，你就费心好好给说道说道吧。”说着打开柜子，拿出一包桃酥摆到了刘媒婆面前：“一会你拿回去给孩子吃，这事你给撮合成了，过年我买个猪头送你。”

于泮听了这桩婚事他满心欢喜，可转念一想，又有了心事，他抽了一口烟，闷声闷气地道：“别去费心了，人家是黄花大闺女，我又这样，年龄还比她大了十几岁，肯定行不了。”于泮娘看儿子蹙着眉毛，急忙说：“媒婆说了，她去给撮合撮合。”话没说几天，一桩婚事成了。于家趁热打铁，选了个定亲的日子，在一个夏日，于泮用独轮车推着一袋谷子和一刀肉进了王家的门。于泮站在农家小院里，朴实得就像山地上的一株红高粱。小六子看看他，含羞一笑，转身把一盆清凉的水端了过来：“满头的大汗，快洗洗吧！”声音干脆利索，于泮听了，觉得很顺耳。

唢呐声响在了东辛庄的大街小巷，花轿停在了于家的门前。鞭炮声中，于泮从口袋里抓了几把喜糖抛到了高空，在阵阵笑声中，大家你推我搡地哄抢起来。在大家热切的目光里，小六子红红的盖头，红红的袄，红红的鞋子，红红的扎裤脚带子，被搀着走了几步，又踩着小板凳，上了杌子，一双小脚还没落地，右边的女人嘴里就念道：“一步一登高，日子步步高。”接着又迈过一个火盆，那女人还是振振有词：“双腿跨过火盆子，日子一辈比一辈的红火。”另一个女人紧跟着道：“红红火火，红红火火。”小六过了一关又一关，最后被搀过了婆家的门槛。院子里很快就响起了主婚人悠长的声音：“一拜天地，二拜高堂，夫妻对拜。”仪式过后，主婚人大手一挥：“进入洞房！”

在一片喜庆中，于泮用一个红布子牵着小六子走进洞房，那刘媒婆扯了一下于泮娘的衣襟道：“俺那个娘咪！”随后就眉飞色舞地说：“你看看这新媳妇的肩膀多圆，这身子多浑实，一看就是干庄稼活的好料！乖乖，你再看看她那大腚，俗话说得好，女人腚大，一生就仁。保准给你生一大窝子！俺可是为于泮兄弟费了不少口舌的。”于泮娘已笑得合不拢嘴，拍打着刘媒婆的肩说：“忘不了你的好，忘不了你的好！”小六子还没坐下，旁边挎篮子的就往床上撒开了花生栗子枣，嘴里像唱戏一般唱道：“一把花生，一把枣，送子观音早送到，一把栗子，一把枣，大的领着小的跑。”小六子听了抿抿嘴，没忍住，一下子笑出了声。

五九六九，沿河看柳。七九河开，八九燕来。环绕在东辛庄的汶河水已经解冻，村前村后的柳树抽出了新芽。于泮娘掐掐指头，看看窗外，对老伴说：“日子可过得真快，这都好几个年头过去了，梁上的燕子都抱了好几窝燕子了，怎么儿媳妇的肚子也不见动静？这地里活家务事，她里里外外都是把好手，可盼天盼地，就是还没下一个蛋。这老于家是怎么了呀？老大家进了门是这样，老二家还是这样！”于老爷子眼一翻：“你以为生个孩子就像拿块土坷垃这么简单？慢慢熬吧！”于老爷子说完长叹一声。

旧时的农村妇女大都没有名字，到了婆家后前边都冠以夫姓，小六子姓王，像中国千千万万个妇女一样，成了媳妇的小六子，从此也有了一个约定俗成的代号，叫于王氏。即便这样，这个代号也没人叫起，因为于泮排行老二，婆婆都喊小六子老二家的，等小六子将来有了儿女，

她又有了一个新的称呼：“孩他（她）娘”。

生活在沂蒙山深处的于王氏，外面的世界好像与她没有任何的关系，她的所有心思都放在了家里和田里，她只知道一个人活着离不开房子、吃饭和穿衣。她出生在清光绪十三年，知道北京城里有个皇帝，后来隐隐听说，朝代没有了，有了国民党，又有了共产党。这些事就像从于王氏耳边掠过的一阵风，她毫不在意，她在乎的是地里庄稼的长势，那只黑老母鸡今天下蛋了没有。后来，她更在意的是自己的小腹鼓起来没有。

1912年初春的一个早晨，正在吃早饭的于王氏忽感到一阵恶心，接着一股酸水漾到了嗓子眼，于王氏跑到院子里就是一阵干咳，于泮慌了神，急忙跟了出去。于泮娘小脚迈得也快，三步两步到了媳妇眼前。前几天她就见媳妇不想吃饭，心里早就有了谱，这会她看了看干呕的儿媳，巴掌一拍：“谢天谢地，老二家肚子里有喜了！”于老爷子听了，一烟袋锅子磕在板凳脚上，大声道：“老于家的祖坟冒青烟了！”接着用力咳嗽一声，声震四方。

这一年深冬的一个夜晚，于家的院子里终于传出一声刺耳的婴儿啼哭。已经有些年头没站在街口的于老爷子，一大早就衔着长杆子烟袋站在了门前的碾旁，他不时用力咳嗽着，每有邻居走过，他都说：“于泮有儿子了，那嗓门哭起来能穿透屋顶，我出来找个清净。”

没有几日，于王氏的嫂子、姐姐，还有东辛庄的左邻右舍，都提着东西来到了于家，于家在这个寒冷的冬天，格外有脸面。

数年过去了，1931年的冬天，犹如当年那个冬天小六子被一顶花轿抬到了于家一样。在这个上午，又一顶花轿落到了于家的门前，唢呐声还是响个不停，不同的是于王氏和丈夫于泮坐到了当年公公婆婆的位置上，接受儿子于学翠、儿媳张氏的施礼。张氏是马牧池西官庄人，个子不高，小巧玲珑，说话从不拖泥带水，一双小脚走路像一阵风。于王氏喜在心里，对老伴说：“这老大家有我的影子。”张氏本来姓李，祖籍蒙阴界牌，她父亲少时因家中贫困，讨饭一路到了西官庄，被一户没有子嗣的张家收留，从此易姓为张。

踏进于家门槛的张氏，和她的婆婆于王氏一样，从此也有了代号叫于张氏。1933年的7月盛夏，于王氏抱上了孙子，于学翠摸摸儿子粉嫩的小脸，喜滋滋地问母亲：“娘，起个什么小名好？”于泮也像他爹吸烟的架势一样吧嗒着嘴里的烟袋锅子，最后吐出一口烟道：“前些年我到日照县去推盐巴，老远就看着有条河，一眼望不到边，咱家门口的汶河都没法跟它比，后来才知道那是海，我看这孩子就叫海吧！”于王氏把“海”重复了几遍，说：“这小名好，将来不缺水。”说完逗着怀里的孩子，一口一个“海”地叫开了。

当于王氏1933年7月还沉浸在人丁兴旺的喜悦中时，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山东省委，因组织部部长宋鸣时投敌，又一次遭受了重创。

二 至暗时刻

1

还是在1933年2月，刚到济南出任山东省临时省委书记不足半年的任作民，按照事先计划，在一个寒冷的夜晚，去给入党积极分子讲课。他身着长衫，一副教书先生的模样，乘着夜色，穿过几条小巷，来到了一座平房前，根据约定的暗号，任作民敲了几下门，里面一时没有应答，他突感气氛不对，转身拔腿就跑，门一下子开了，早已埋伏在屋里的几个国民党特务蜂拥而至，把任作民按倒在地。任作民道：“你们堂堂几个大汉，还用得着这样伺候我吗？”特务听了，都松开了手，任作民站起身，拍打了一下身上的尘土，整理了一下衣服，看看那几个人，不禁哑然笑了，随口说道：“刚出牢门口，又落豺狼手！”

任作民出生在湖南湘阴，他的父亲任绍霖是同盟会员，早年在日本留学期间就追随孙中山，后被中山先生派到山东，任省民军司令部秘书长。受父亲影响，任作民也很早就走上了革命的道路。1922年1月，在刘少奇、罗亦农介绍下，任作民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他入团入党时间，几乎与他的堂弟任弼时相差无几，两兄弟还曾双双留学苏联。大革命失败后，任作民被派往河南任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部长。1928年春天，国民党特务突然包围了省委书记周以粟的家，正在周家里商谈工作的任作民也一同被捕，在监狱里任作民受尽了折磨，可他咬紧牙关，一直没有暴露身份，受刑一年后被释放出狱，没想到几年后，他在山东再次被打入了监狱。

在狱中，任作民带领狱友进行了几次绝食，也随时设法打听外边的消息，很快又有一些党员被送进监狱，包括省委临时负责人张北华。这天上午放风的时间又到了，大家都拥到了并不宽敞的院子里。任作民在太阳底下正享受着这短暂而又难得的时光时，有人在背后扯了一下他的衣襟，他转身一看，不禁大吃一惊，站在自己面前的竟是张北华，张北华悄悄告诉他说：“宋鸣时叛变了，全省几百个党员没能躲过这次搜查。”任作民抬头望了望天空，一声长叹：“没想到他的骨头这么软，这

么不经打。”张北华道：“也许还没动刑他就跪下了。”任作民道：“党在山东的火种，是王尽美和邓恩铭同志培育起来的，我们一定不能让叛徒破坏了。”

早在1921年年初，王尽美就和邓恩铭在济南成立了共产党早期组织，同年7月，王尽美和邓恩铭双双作为一代代表，远赴上海出席了中共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王尽美原名叫王瑞俊，回到山东后，为了明志为共产主义奋斗的决心，便改名为王尽美，他对挚友邓恩铭道：“为了咱们共同的事业，我必将尽善尽美。”说完，借着微弱的灯光，挥毫写下了一首诗：“贫富阶级见疆场，尽善尽美唯解放。潍水泥沙统入海，乔有麓下看沧桑。”

英雄多舛，不久王尽美就身染肺结核，且越来越严重。1925年7月，在家乡莒县（现诸城）大北杏村养病的王尽美，身体每况愈下，咯血加重。莒县地下党组织马上把王尽美送到了青岛医院，到了8月，一度昏迷。18日这一天上午，王尽美醒来，一缕阳光透过窗子照在他蜡黄的脸上，王母见儿子睁开了眼睛，愁眉终于展开了，“快，喝点水。”王尽美摇摇头，对着母亲张张嘴，可一点声音都没有，王母急忙把耳朵贴在他的耳边，王尽美气若游丝，声音微弱，他断断续续地道：“娘，你去告诉陈文其同志，让他把负责同志找来，我有话要说。”王母抹着眼泪，点点头，颠着小脚急急走了。陈文其刚刚入党不久，常来照顾王尽美。下午，他和青岛支部负责人王复元等人匆匆赶到了病房。王尽美见大家来了，一丝微笑凝固在嘴角边，他有气无力地说道：“我不行了，走前……走前想和同志们说几句话。”大家面含悲戚点了点头，拿出纸笔。王尽美用尽全身的力气道：“我想不到自己会死在病床上，作为战士，本是应该死在战场上的。”他合上眼睛平静了一会，对陈文其道：“文其同志，你记录一下。我希望全体同志要好好工作，为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解放及共产主义的彻底实现而奋斗到底。”说完，王尽美气喘不已，额头上也布满了细密的汗珠，他咳嗽几声，一口鲜血吐在了胸前。陈文其把王尽美的话记录在纸，王尽美示意他拿过来，随后，他咬破手指，把带血的手指摁到了纸上。大家看了，无不落泪。王复元道：“尽美同志，组织上决定把你送到北平治疗，你可一定坚持下去呀。”王尽美摇摇头：“咱们经费这样困难，不要再为我破费了。”

到了傍晚，王复元对陈文其说：“你留下来，有什么事马上通知我。”说完，转身和其他人离开了病房。等大家走了，王尽美就像孩子一样，一直攥着母亲的手没有松开。凌晨，他的眼睛竟然慢慢亮了起来，脸上也泛起了一丝血色。他两眼热切地看着母亲，一字一句地说：“娘，儿子不孝了，这些年，没能在家中好好地伺候您一天。”说完，王尽美眼里涌出了泪水。王母抚摸着儿子的脸，摇摇头道：“儿呀，你干的都是大事，娘不怪你！只盼着你好起来，到时候能陪娘好好说说话俺就很满足了。”王母还没说完，就一下子哽住了。灯影里，王尽美看着母亲的满头白发，伸出手，想摸摸，王母急忙把头低下来，可他的手还没触到母亲的发丝，就一下子闭上了眼睛。王母泪如雨下，抓过儿子的手一下子放在了自己满头的白发上。王尽美直到去世一只手还紧紧攥着母亲的手，陈文其用了很大的力气才分开。王母枯坐在一旁，一遍遍抚摸着儿子的脸，自言自语道：“儿子啊，你才27岁呀，怎么说走就走了呢？小时候，你站在家门口，一个算命的见了你，说这孩子天庭饱满，大耳朵，是个富贵命，以后能长寿，俺还给了他一把花生呢，算命先生这是胡说八道呀！”

据青岛大学附属医院院志载：“1925年8月19日，中共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党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王尽美因患肺结核，病情恶化，医治无效，在本院三等病房不幸逝世。”现在青岛大学附属医院的前身就是当年王尽美住院的青岛医院。1925年前后，即墨县时年17岁的李健人曾追随王尽美、邓恩铭等人进行革命活动。晚年时对过去还记忆犹新，他后来回忆说：

.....

1923年底，孙中山在广州发表文告，要从帝国主义手中收回海关关税。《胶澳日报》刊载了这条消息。我看了以后，感到很对，就写了一篇拥护这项主张的文章投到《胶澳日报》，被发表了。就是这个偶然机会，我结识了邓恩铭。邓恩铭当时在该报担任副刊编辑，他在发表我的文章后面登了一个启事，约我去谈话。邓恩铭见到我时，说我的文章写得对，写得对，希望我常去谈谈，并说以后找我。

1924年春，在职业学校担任书记（文书）工作的孙秀峰来找我，叫

我到他的宿舍去。在那里我见到了邓恩铭，还有我的同班同学梁德元。邓恩铭给我《响导》《中国青年》等一些书看，还给我一本社会主义青年团的章程。约一个星期后，我们又见面，邓恩铭问我赞不赞成，我说赞成。从此，孙秀峰便经常召集我、梁德元、付若杞（我的同班同学）到他那里开会，布置任务，叫我们在学校里推销《响导》。

.....

我是由邓恩铭、延伯真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在这以后又加入了国民党。我记得大约在1924年九、十月间，在海水浴场附近胶济铁路高级职员宿舍的院子里，国民党召开了一次会议，这次会议好像是成立国民党市党部。参加会议的国民党方面有刘次萧、蔡自声、孟鸣言等，我们方面有王尽美、邓恩铭、延伯真、孙秀峰、王象午、梁德元、付若杞和我，还有胶澳中学、铁路学校的一些学生，大约有二三十人。当时，天还比较热，我们围着几个圆桌坐着，喝着汽水，吃一些茶点、瓜子一类的东西。会上，王尽美讲了话，并向孟鸣言等人介绍说：“林礼周、付若杞、梁子修等都是国民党员。”我就是这样加入了国民党，自己没有履行手续，以后也没有和国民党方面的人接触。

会后不久，邓恩铭带我去济南，走得很急，我都来不及向学校请假。在济南南关国民党办的一所小学里，见到了王尽美、尹宽、王辩、王复元和王平一。这时尹宽刚调到济南不久，担任宣传工作，负责编一个刊物，王尽美病在床上，他半开玩笑地对我说：“你像一个大姑娘，不像布尔什维克。”还说：“你入党了，成了党员，除了团的工作，今后还要关心党的工作。”

自从公立职业学校团小组成立后，组织分配我们的主要任务是发现、培养进步学生，扩大团的组织，我当时是学生自治会的体育部长，经常以这个合法身份到国民党办的胶澳中学和私立青岛中学活动，联络了一些进步学生。同时延伯真还介绍我到西镇小学附近接近学生贺启元，不久，我便介绍他入了团。以后，贺启元又发展了几个团员，在西镇小学成立了团小组，由贺启元任组长。

1925年初，王尽美到青岛宣传国民会议促成会时，在邓恩铭的家里，他对我说：“青岛学生应该有个组织。”并叫我拉起这个组织来。我

起草了宣言和章程，王尽美作了修改，还送给国民党市党部的鲁佛民、孟鸣言、刘次萧看了。于是我便在公立职业学校、私立胶澳中学和青岛中学等校中联络进步同学，成立了青岛新学生社，社员约有二三十人。后来还发展到私立青岛大学，彭明晶、李士毅等也参加了。

.....

1925年5月29日，反动军阀出兵镇压了四方纱厂工人的罢工运动，次日，上海又发生了五卅惨案。青岛党团组织立即着手发动青沪惨案后援运动。当时分工由我做学生工作，组织发动学生到市内、商店、机关和码头募捐，并将募集的捐款、物资送到四方。在那里我见到的人有李慰农、孙秀峰、王象午、卜韶庭、傅书堂、孙义昌等。

此后，我被学校开除了。当时在党的领导下，以国民党的名义发起成立了“各界联合会”，我以新学生社代表的身份参加了该会。开会时，我们几个人提出：“不仅要反对英帝国主义，青岛是日本帝国主义霸占的地方，也要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但商会会长等亲日派不同意反日，说：“日本是友邦，和上海惨案没有关系。”我站起来发言，说得很尖锐，得到了四方工会代表、胶澳中学代表的支持。会后，亲日派就对职业学校施加压力，说我是赤化分子。6月在放暑假之前，职业学校自治会开会，高级班学生李萼主持会议，他说：“学生会的人为什么不代表学生会，而以新学生社的名义去参加后援会，林礼周是赤化分子，大家要群起而攻之。”我在会上坚持自己的主张。会后，李校长找我谈话，要我离开学校回家，答应毕业考试在家里答题，可以照发毕业证书。也在这个时候，家里来人强迫我回家结婚。我就这样离开了青岛。

1925年8月间，我回到青岛，得知王尽美病重，已住进青岛医院。我去探望时，王复元、陈文其、王平一也在场。不久王尽美就逝世了，我的心情极度悲痛。

老人的这份记忆的原件，现珍藏于现中共青岛市委党史研究院。

王尽美是遗腹子，家境贫寒，父辈都是佃农。王尽美的父亲尚在幼时，爷爷就去世了，接连的不幸落在了奶奶身上，她满含希望养大的儿子，竟在新婚不到四个月也去世了。王尽美出生时，奶奶抱在怀中反复

端详，喜不自禁，说：“看这孩子的模样，往后就是王家的希望，长大后一定让他识文断字。”王母记住了婆婆这句话，可到了王尽美读书的年龄，家中却无力供他。村里地主见他伶俐，就让他来家中给儿子伴读。王尽美模样可爱，少年聪慧，私塾先生很是欢喜，伸手摸摸他的脑袋，沉吟片刻，给王尽美取了个名字叫王瑞俊，他笑笑道：“瑞是祥瑞之意，俊乃是俊才！”

1925年8月的一天，一辆拉着灵柩的骡车迎着夕阳的余晖向莒县大北杏村走来。那些日子，王尽美的妻子常带着两个幼子站在村口张望，她幻想着有一天婆婆和丈夫出现在不远处，正朝着她和孩子们招手呢。王尽美的妻子低头想着什么，小儿子来信（乳名）突然喊道：“马车！马车！”王尽美的妻子抬头看看，感到心一阵噎噎地跳，她牵着两个儿子的手迎了上去，骡子车近了，婆婆看到他们，带着哭音道：“来信他娘，来信他爹没啦……没啦！”王尽美的妻子一下子就看到了骡车上的棺材，又听婆婆这样说，两眼一黑，哭倒在地上。

王尽美有两个儿子，大的7岁，小的仅3岁，兄弟二人跪在棺材前磕了几个头，在一片哭声中，众乡邻一齐动手，把棺材抬到了地里，葬了王尽美。王尽美的妻子终日以泪洗面，王母大声道：“来信他娘，人已经死了，活着的人还得活，光顾着掉泪咋能行？”说着她指指眼前的孩子，说：“把他们拉扯成人，才对得起来信他爹！”儿媳一脸愁容，摇摇头道：“娘，家里如今就剩下咱三个女人，以后拿什么过日子呀？”婆婆咬咬牙说：“怕什么？咱们娘仨合起来难道还顶不过一个大老爷们？活人不能让尿憋死！让你奶奶在家看孩子做饭，咱娘俩把外面还有地里的活都扛起来！”王尽美奶奶撩起衣襟擦擦眼角的泪道：“俺只要还有一口气，就能和你们娘俩把这个家顶起来！”自此以后，王家三代寡妇有主里有主外的，分工有序，共同支撑着这个风雨中飘摇的家，谁承想，屋漏偏遇连阴雨，王母的婆婆没能熬过艰辛和劳累，很快离世。儿媳悲伤过度，几年后也郁郁而死。没了相助，王母佝偻着腰，独自挑起了这个家。后来，在共产党员王翔千、臧克家及姑祖母的资助下，王尽美的两个儿子都顺利地完成了学业。

1935年的清明，王母把孙子带到了王尽美的墓前，春日里的风吹着老人一头白发，她站在儿子的坟前，还未说话，泪水就落了下来。老人

带着颤音说：“儿呀，娘又来看你了，今年不同了，你的两个儿子都走你的路了。”两个风华青年抹抹眼泪，给坟头添上新土，在地上重重磕了三个头。王母伸出一双干枯的手，摸着两个孙子的头道：“只要不给你们的爹丢脸，奶奶干什么都值得。”王母声音不大，可在孙子听来，如雷贯耳。

不久，王尽美的长子王乃征和次子王乃恩都入了党，在战争年代都有不俗的表现。

1949年10月的一天，几个人穿过玉米地向北杏村走来。深秋的田野，丰收在望，一些农家，已经开始收玉米棒子了。那位走在前面身着中山服的人，是山东团省委的张建华。他们到了村里，在村干部的陪同下，转过一个胡同，向王尽美家走来。

还是这不久之前的全国政协第一届会议上，毛泽东接见了山东的代表。毛泽东先谈到了山东的早期党组织，他问山东省政协主席马保三：“你知道王尽美同志吧？”马保三点点头。毛泽东吸了口烟，好像在回忆着什么，随后他道：“当年开一大会的时候，我们都叫他王大耳朵，王尽美是一个很好的同志，很有才华，山东的早期党组织建设，王尽美功不可没呀！现在我们胜利了，更不要忘记了像王尽美这样的同志，还有那个少数民族代表邓恩铭，当时出席一大的时候，还是一个在校的学生，也不幸牺牲了，都是英年早逝呀！你们要注意多收集他们的遗物，让更多的后人记住他。”马保三道：“请主席放心，我们一定要把王尽美和邓恩铭同志的遗物搜集好。”毛泽东点点头，又问：“王尽美还有什么亲人吗？”马保三回答：“他的母亲还健在，另外还有两个儿子都参加了革命。”毛泽东动情地说：“她培养了一个好儿子呀！一定要照顾好老人，让她安度晚年。”

马保三就是当年给王换于夜送重要名单的人，也是王换于久等的人。马保三回到山东后，立刻把毛泽东的要求向山东省委做了汇报，省委把这一任务交给了团省委的张建华。王母听了张建华的来意，连声问：“毛主席还记着他？毛主席这么忙还记着一个死了的人？”张建华用力点了点头。王母泪流满面，一下子哭出了声，嘴里说道：“我得告诉我儿一声，我得去告诉我儿一声。”王母平静下来，她颤巍巍地站起身，自

语道：“我一直藏在那里，走，咱们去找找。”老人说完，带着张建华他们来到了那栋破旧的祖屋，她弯腰拿起脚下的一把铲子，铲掉了糊在墙面上的泥巴，一个几指宽的墙缝露出来，王母伸手从里面摸出一个小布件，慢慢打开，里面包着王尽美的一张遗照，短发、大耳、宽额，还有一双明亮的眼睛。王母带着哭音道：“这就是俺那个可怜的儿呀，很多年没看他！”说着，眼泪簌簌掉下来，有几滴落在了照片上。

这是王尽美留在世间的唯一照片，后来山东方面把照片翻拍后连同有关材料送到了中南海，住在丰泽园菊香书房的毛泽东，细细端详着这张照片，脱口道：“没错，没错！就是他，是王大耳朵！”说完这话，毛泽东起身走到窗前，看着外面茂盛的树木，很久没有说话。过了一会，他对站在身旁的秘书田家英说：“今天的和平是多少人用生命换来的呀！”

2

在1925年的上半年，邓恩铭和王尽美就组织了两次大罢工，一是青岛胶济铁路工人大罢工，再就是青岛纱厂工人大罢工。王尽美住院后，邓恩铭到青岛医院和王尽美匆匆见了一面，当日就离开青岛赴济南担任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书记。邓恩铭没能见王尽美最后一面，闻听王尽美离世的消息，邓恩铭泪流满面，在大明湖畔几乎枯坐了一夜。邓恩铭到济南没有多久，山东省执行委员会就在这一年的初冬遭到了破坏，他也不幸被捕。入狱不久，就得了肺结核，后以保外就医的名义，被党组织营救出狱。身体刚见好转的邓恩铭，又被党组织任命为青岛市委书记，在1926年夏季，他来到青岛，着手恢复这里已经瘫痪了的党组织。

1927年5月，中国共产党在武汉召开了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结束的第二天，再次当选为党的总书记的陈独秀，把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王复元叫到了住处，陈独秀打开柜子，接着拿出一沓钱放到了王复元的面前，陈独秀道：“复元同志，这是你们山东党组织活动经费，一共1000元，你点点数目，带回去吧。”王复元笑了笑：“不用点了，错了。”说着就把钱装到了自己口袋里。王复元坐在他面前，想听他还说些什么，可陈独秀很久都没有开口，顾自抽着烟，眉宇间透着失落。王复元知道，在中共“五大”上，陈独秀受到了代表们的批评，可能正为此闷

闷不乐。王复元见天气阴暗下来，急忙说：“独秀同志，看样子要下大雨了，如果您没有什么指示的话我就先走了！”陈独秀站起身来，看看窗外，从桌子下拿出一把雨伞，说：“带上吧，我们的经费紧张，节约着用。”王复元接过雨伞，匆匆离去。

陈独秀对党的经费，非常看重，每次发放经费时，他常说：“不当家不知柴米油盐贵，你们一定要节约着用！”在这之前，中国共产党的经费都由苏联提供，在中共“三大”上，陈独秀就党费问题还专门做过说明：“党的经费，几乎完全是我们从共产国际得到的，党员缴纳的党费很少，今年我们从共产国际得到的约有一万五千，其中有一千六百用在这次代表大会上。”因为经费的问题，陈独秀在共产国际代表马林面前不知费了多少口舌。

到武汉出席这次会议的邓恩铭并没有和王复元一起返回山东，而是和毛泽东一同去了武昌农民运动讲习所。还是在前几日，毛泽东就和邓恩铭相约，让他到讲习所给学员们讲一课。当天晚上，讲习所就已经坐满了学员。毛泽东先开场白，他笑吟吟地说：“邓恩铭同志是我在中共一大上认识的，他和外号叫王大耳朵的王尽美同志，很早就山东创立了党的早期组织，是一位有经验的工人运动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我特地把他邀请到咱们讲习所传经送宝，让他讲一下山东的工人运动。”在热烈的掌声中，邓恩铭羞涩地笑了笑，开口讲了起来，他说：“山东的革命运动，是用牺牲换来的，从没有和反动势力妥协过，我们的王尽美同志，战斗到了最后一刻。”邓恩铭接着提起了王尽美最后的遗言，毛泽东听了，带头鼓起掌来。

1927年的中共“五大”，是在蒋介石大肆屠杀中国共产党人下召开的，各地都笼罩在白色恐怖下。从1927年3月到1928年上半年，就有31万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被杀害。远在武昌的邓恩铭归心似箭，在讲习所讲完课的第二天，他就踏上了归程。这天晚上，王复元来到了邓恩铭的住处，两人握了握手，都坐了下来。王复元欲言又止，最后终于开口道：“恩铭同志，我犯了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请组织上处分我。”邓恩铭看了他一眼：“复元同志，有什么事不要放在心里，犯了错误就应该马上向党组织坦白。”王复元深深叹了口气：“这也怪我，大意了！”说完，他话锋一转：“恩铭同志，在回来的路上，我把中央给的1000元活动经

费丢了。”邓恩铭一下站起身，拍着桌子生气地道：“复元同志，你怎么这样不小心？你可知道，这么一大笔经费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王复元见邓恩铭动了肝火，连忙站起来认错。邓恩铭严厉地说：“王复元同志，最近有些同志就向我反映过你的问题，希望你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王复元点点头，连连称是。

几天以后，王复元向邓恩铭递上了自己的检讨书。可在昨天晚上，他一边写着检讨，还把那1000银元摆在床头看着，被同住一屋的地下党员魏强推门进来时差一点发现，匆忙中一块银元落在了脚下。王复元有些慌乱，最后尴尬地说：“不小心从口袋里掉出来了。”魏强扫了一眼，发现桌子上摆着一沓纸，上面写着“检讨书”三个大字。在邓恩铭的印象中，这个比自己小一岁的王复元聪明好学，干事勤快麻利。还是前些年的时候，王复元还是省立第一中学的电工，邓恩铭恰恰是在校学生。有一次，邓恩铭正给进步学生讲旧中国的出路在哪里，电灯突然熄灭了，邓恩铭很着急，这时一位年轻人从座位上站起来说：“应该是灯泡坏了，等一下。”说完就急急走了，一会工夫他拿来一个灯泡，很麻利地换上了，屋里又亮了起来。邓恩铭很高兴，握了握他的手，这位年轻人道：“我叫王复元，是这里的电工，你讲得很好，我很乐意听！”

邓恩铭从此记住了他，后来一些革命活动王复元都积极参加。王复元读过几年书，也聪明好学，平时他常来教室里听课，写得一手好字。在报社当校对时，还写了一些文章发表在报上。邓恩铭见了，很是高兴，特地把他推荐给了王尽美。王复元加入中国共产党后，王尽美见他主见，能独当一面，就把他派到了张店火车站从事地下工作。王复元能说会道，很会发动群众，时间不长，他在张店火车站就发展了多名党员。

1924年的一个春日，王尽美拖着病体来到了张店火车站，他若无其事地四处看了看，随后向不远处的天主教堂走去，到了教堂前，他并没有进去，只是若无其事地打量了几眼这座哥特式的建筑，就信步走进了一条胡同。在一处旧房内，王尽美见到了王复元，王复元看了一眼面色苍白的王尽美，高兴地说：“这里的工人革命积极性很高，就像烈火遇上干柴一样。”说着，给王尽美倒了一杯水放到他面前。王尽美坐在凳子上，听王复元这样说，疲惫的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他喝了口水，

说：“复元同志，你的工作很有成效！”王复元把发展党员的情况说了一遍，王尽美道：“张店火车站是交通要道，又是联结淄川、金岭两大矿区的交通枢纽，党的作用可以通过这里辐射到矿区和铁路沿线，那将是一股多大的工人力量呀。”王尽美说到激动处，话语一下子加快了，最后发出一阵剧烈的咳嗽，他急忙拿出手绢捂住嘴。王复元说：“你该好好休息一阵了。”说着又转身给王尽美倒水，王尽美趁机拿开手绢，见上面沾着鲜血，他擦擦嘴角，把手绢急忙装进口袋里。王尽美又喝了几口水，平静地说：“没事，还是老毛病，睡几觉就好了。”王复元点点头，急切地说：“是不是应该在张店车站建立党小组了？现在这里已经有我、李青山、邹光中等十几名党员了。”王尽美道：“完全可以，就由你任党小组长。”王复元听了，不禁喜笑颜开。王尽美对这位当年和自己创办《济南劳动周刊》的年轻人，又多了几分器重。翌年，张店火车站成立了党的支部，王复元出任党支部书记。1925年8月，站在王尽美病房里的王复元，已经是中共青岛市委书记了。

邓恩铭从王复元的检讨书里看到更多的是狡辩，拉黄包车的魏强把那天晚上王复元的反常表现也告诉了邓恩铭，邓恩铭对他说：“你要多留意此人。”王复元受到批评，心里有些不忿，这天傍晚，他的胞兄王用章来到了他的住处，王复元炒了几个菜，几杯酒下肚，王复元拍着桌子说：“邓恩铭算什么东西，我在一中的时候，他还就是个学生，还在我面前装腔作势。”王用章是地下交通员，时任中共山东省地方委员会候补委员，他斜了弟弟一眼道：“你要小心点，别让他抓到了你的尾巴，这个小子南方佬可不好对付！”王复元冷笑几声，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深夜，酩酊大醉的王复元正打着呼噜，突然喊道：“老子就是拿走了这1000元，能把我怎么样？”这话恰被刚刚在外面拉黄包车回来的魏强听到了耳里。不久，王复元见邓恩铭不再追究，胆子愈发大了。1928年1月初，王复元冒着细雨，跑到了山东省委秘密印刷点——石印局，一下子从这里拿走了2000大洋。石印局是省委印刷所，除了日常业务外，还担负着出版山东党组织《红星》内刊等。到了中旬，王复元答应把印刷所的钱补上，《红星》临近出刊，负责人王强急了，这天下午，他把情况报给了邓恩铭，邓恩铭火了：“他有什么权利从你这里拿钱？”王强道：“王部长说要到上海中共中央汇报工作，急需钱，先让我给他用着，

回头他再补上。”话还没说完，王复元乐呵呵地走了进来，他见气氛不对，急忙收住了笑容。邓恩铭板起面孔，严厉地问他：“到上海需要这么多钱吗？再说现在去上海的行程已经取消了，你马上把钱还给印刷所！”王复元为难地说：“我看好了一处房子，就先用这钱把它买下来了，以后我会尽快还给组织的。”邓恩铭气愤至极，竟一时没有说出话来。

当天晚上，邓恩铭就召开了党的会议，他把王复元的所作所为刚说完，大家就开始七嘴八舌批评他，王复元见势不妙，低头一声不吭。邓恩铭说：“在座的每一位同志都知道，还是在1926年，我们的党就向全体党员发出了《坚决清洗贪污腐化分子》文件，我们的党是坚决不允许蛀虫存在的。”邓恩铭说着，从桌子上拿起一份文件，下面我给大家把重要的部分念一遍，邓恩铭看了王复元一眼，高声念道：“最显著的事实，就是贪污行为，往往在经济问题上发生吞款、揩油的情形。如有此类行为者，务须不留情地清理出党，不可令留存党中，使党腐化，且败坏党在群众中的威望。尤其在比较接近政权的地方或政治、军事工作较发展的地方，更易有此现象。”

省委常委、省委工人部部长傅书堂挽了挽衣袖，拍着桌子粗声粗气地吼道：“马上开除出党，不能让他坏了咱们的风气！”省委常委刘子久气愤地说：“我们的革命队伍中不能有这样的害群之马。”邓恩铭放下文件，正了正架在鼻梁上的平光眼镜，环视了大家一眼，最后高声道：“我提议撤销王复元中共山东省组织部部长职务，同时将他开除出党，同意的请举手！”王复元大吃一惊，不禁浑身打了个激灵，他抬起了一直低垂的头，睁大眼睛看着大家，黑瘦的脸上布满了愤怒。所有的人都举起了手。王复元再次低下头去，他双手抱着脑袋，十指插进凌乱的头发里反复搓揉着。

邓恩铭刚要开口讲话，王复元腾地站了起来，他狠狠看了大家一眼，大声道：“我早就看透了，跟着共产党干是没有出息的，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说着伸出指头点了点邓恩铭，咬牙切齿地说：“你好等着吧！”说完扬长而去。

王复元成了中共反贪史上第一个被开除党籍的人。

王复元被开除党籍的第二天上午，正在大街上拉黄包车的魏强突然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他急忙停下身来，魏强看清了，那人是王复元，他走进了国民党济南党部。魏强知道此事非同小可，拉起黄包车跑去。到了夜晚，他才找到了邓恩铭，听了魏强的话，邓恩铭道：“他这是去找宋耀华去了。你马上通知其他同志，让他们注意防范！再就是你不要拉黄包车了，王复元认识你，你在大街上跑太显眼，随时都有危险，同时你在暗处随时观察王复元的动向。我判断，他很有可能要叛变！”

此时，王复元已经和国民党济南党部一个叫宋耀华的大特务坐在一起。王复元站在宋耀华面前，喋喋不休地说完自己的遭遇后，突然又道：“我要和共产党划清界限，从今以后为您效劳。”宋耀华在宽大的办公桌前来回踱着步，从他一对圆圆的镜片里，透出了一丝狡黠的目光。他不时摸一摸光滑的下巴，偶尔停下来问几句话，并不急于表态，只是配合着王复元演说般的话语点几下头，唔唔几声，或者打几个真真假假的手势。最后他走到窗前，右手扶着金丝眼镜腿，朝着窗外嘿嘿笑了几声，终于开口道：“感谢你和我说了这么多话，你可是共产党的重要分子呀，前程光明似锦，怎么说反目就反目了？”

王复元见宋耀华虚虚实实，不冷不热的样子，有些恼火。他下了楼，直奔哥哥的住处。作为地下交通员的王用章，开了间酱油铺子做掩护，见弟弟来了，他看了一眼伙计，就推门进了里间。王复元道：“这宋耀华真不是东西，我本想投奔到他的门下，没承想，他转身给了我一个冷屁股。妈的，等我把邓恩铭这些重要人物名单拍在他桌上的时候，看他还能再拿腔捏调阴声阳气的。”“你疯了？”王用章一巴掌打在王复元的脸上，王复元怔住了：“你打我干什么？”王用章怒道：“平日里你脑子灵活，怎么现在成了一盆糨糊了？邓恩铭刚处理了你，你就跑到宋耀华那里给人磕头，他能信你吗？再说我还在共产党这边，你就去搂宋耀华的大腿，你哥怎么办？你倒是痛快了，你哥还不像个风箱一样里外受气了？”王复元瞪着眼一时没说出话来。王用章拿出香烟，递给王复元一支，自己点上了一支，他猛地吸了口，最后仰脖子，缓缓吐出了几个烟圈来。王复元吸了几口闷烟说：“你就没有想过要退出共产党？蒋介石对共产党可是恨之入骨呀！从去年到现在，杀了多少人？血流成河呀！吸到鼻子里的空气都带着血腥味。你还能撑多久？我看你这是屎壳郎垫床

底，硬撑！”王用章点了点头：“我确实也不是铁打的，有时候躺在床上想想也吓得睡不着觉呀，可干了这些年说反水就反水？共产党也不是吃素的呀！将来要是共产党得了天下，你我还怎么活？怎么对得起老祖宗？还不让后人戳破了脊梁骨？！”

王复元一时没有吭声，不置可否地嗯嗯几声。

3

作为中共“一大”代表的邓恩铭，在山东影响很大，是国民党逮捕名单上的重要分子。1927年9月，中共中央已经考虑到了邓恩铭的安全，山东省委其他负责人也强烈要求把邓恩铭调离山东。中共中央曾打算让刘少奇到山东担任省委书记，可是，刘少奇当时身患疾病，最后也没能成行。为了减小目标，尽力保护邓恩铭，根据中央指示，中共山东省委在坊子于1928年2月召集会议，选举卢福坦为新一届省委书记，常委卢福坦、王云生、刘子久。邓恩铭再次担任青岛市委书记。

就如邓恩铭判断的一样，果不其然，在1928年的11月，王复元、王用章兄弟二人，在一个阴沉沉的冬日，和宋耀华坐到了一起。等他们走出酒店，迎着天空飘下的雪花，三个人借着酒劲，开心地大笑起来。

宋耀华凭着如簧的巧舌，说动了王用章，他们还有一个计划，准备明天和盘托出。

1928年11月12日，也就是三王在酒馆密谋的第二天，王复元和宋耀华联合发表了“反共宣言”。这时，山东地区很多共产党员对王复元的公开叛变还蒙在鼓里。

也就是在这一天，王用章把自己的名字改成了王天生，他对弟弟王复元说：“我是上天生的，从今以后就要活出一个新样子来了！”

1929年年初的夜晚，济南的天气还异常寒冷，寒风呼啸着，偶尔有几片雪花，零零落落从空中飘下来。夜晚的街头显得格外冷清，偶尔有三三两两的行人，在暗淡的街灯下，匆匆走过。

还是在前一年的四五月间，各路军阀又发动了混战，山东的张宗昌哪里抵挡得住蒋介石和冯玉祥的各路大军？日本政府见蒋、冯部队进了济南，不禁垂涎三尺，借口保护侨民，随之把天津、济南驻军一部调往泉城，蒋介石不敢与日军对抗，只得命令北伐军撤离济南，日军更是肆无忌惮，在济南城横冲直撞，无恶不作，一时间，人心惶惶，都唯恐灾难降在自己头上。商埠纬中路这一带，原本都是密集的商店，生意兴隆，可这一阵，一到夜色降临，大部分商户就歇业关门了。余修急匆匆地走在路上，他脖子上搭了一条围巾，不时被风撩起来。对这个刚刚参加革命，一腔热血的年轻人来说，这样的夜晚算不得什么。余修现在在中共山东省秘书处从事文秘工作，还是在这几年前，年仅15岁的余修不仅是胶澳中学团支部书记，还兼着共青团青岛地委委员，后来胶澳中学的校长得知余修经常参加革命活动后，担心有朝一日会殃及学校，就让他退学了。

余修的父亲鲁佛民是大律师，其和长子鲁伯峻都是中国共产党的早期党员。有很长一段时间，山东省委机关就设在鲁佛民的府上。余修被退学后，组织上考虑他回济南更合适，就把他调到了省委，余修到济南后，除了秘书处的文秘杂务，还担负着团省委宣传部一些工作。商埠纬一路因为商铺林立，平日里人多嘈杂，余修觉得住在此处更好隐身，就在胡同里租了一间房子作为住处和联络点。

胡同里因为没有路灯，显得比街道黑暗了许多，有些人家的窗户里，还闪着一缕亮光。余修快步走到自己的住处，打开门进了屋子，他张口呵了呵冰凉的双手，划一根火柴点上煤油灯，灯光渐渐明亮起来，充满寒气的屋子好像有了一丝温暖。

余修喜欢文学，平日里也喜欢写一些小文，他的公开身份是《济南日报》的副刊编辑。在这个寒气逼人的夜晚，这位17岁的年轻人打开一本俄国小说，很快就沉浸在人物的命运中。突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响了起来，余修问了一声谁，外面的人说：“是我。”余修听外面的声音很熟悉，但不是平日里那个戴着眼镜的团省委书记顾作霖，急忙拉开了门，原来是邓恩铭。他点点头，一步迈进了屋里。

“邓书记，你怎么来了？”余修很高兴。邓恩铭笑了笑，拍了拍余修

的肩膀，两人并排坐在了床沿上。邓恩铭道：“王复元叛变了，你知道吗？”余修大吃一惊，一下子站了起来：“我还不知道呢，他怎么能叛变呢？他这一叛变，我们的损失就大了！”余修说着，脸上有些慌乱，他突然想起了什么，急忙说：“邓书记，你不是在淄博吗？怎么回来了？王复元对您太了解了，您不应该回来呀！这样太危险了！”邓恩铭示意余修坐下来，余修喘着粗气又坐在了邓恩铭身边，邓恩铭轻轻拍拍余修的肩：“老弟，不要紧张。这个时候我是不能藏起来的，现在济南还在日军手里，王复元他们还不敢明目张胆抓人，趁这时候我得先尽快通知其他同志转移，王复元认识你，对你的身世和现在活动都非常熟悉，你也得马上转移，到青岛吧，把王复元叛变的消息告诉青岛同志，王复元从大革命失败后，就情绪一度低落，还贪污公共款，这样的人不仅早晚要离开革命队伍的，还会坚决与我们为敌的！”邓恩铭说着站起身来。余修大脑一片空白，显得有些不知所措，邓恩铭看着余修的眼睛：“你还年轻，这样的事将来也许会经常发生的，你先收拾一下，把房子退了，要尽快启程。身上有钱吗？”余修摇摇头，邓恩铭镇静的目光让他放松下来，脑子也清晰了许多，他说：“明天我再想办法。”邓恩铭从口袋里掏出一张10元交通银行票子，塞到余修手里：“这是路费。”说完，又拍了拍他的肩，转身拉开门走了。

邓恩铭的身影很快就消失在黑夜中，一阵大风穿过了胡同。

余修没有想到，自己与邓恩铭这一面竟是永别。

余修第二天夜晚，就搭上了开往青岛的火车。他后来写下了一段文字，记录了自己在1929年年初离开济南赶赴青岛时的情景：

就在我离开济南这天的黄昏时分，特意邀请了几个当时我认为信得过的所谓好朋友，找了一家小饭馆吃饭，饭后他们六七人一同到济南车展来为我送行。我若无其事似的和他们呼兄唤弟非常亲热地交谈着，一同走到车站候车室的门外，找一个避风处躲在朋友围起的半圆中，自己面向候车室，注目透过玻璃门窗，仔细察看候车室里的动静。我装出一副惜别的凄怆样，说自己不忍心和大家骤然分手，在室外多交谈一会儿，并说我有位密友，叫S女士的约好开车前来相晤，不妨在此稍等，我还假意托付大家，我离济后对S女士多多照应。他们都信以为真。

.....我像是在等候着什么，表情尽量镇定，但内心里觉得十分尴尬。

其时，我已经发现候车室通向月台出口处，有一个检票员的身后，站着一个细高个的中年人，那不就是叛徒王复元吗？他黑瘦的脸膛，我是十分熟悉的；他正贼眉鼠眼，目光注视着每一个从他面前走出来的旅客。这不明明白白地告诉我，他是在搜捕现在要出走的革命同志吗？.....我不时两眼盯着王复元的举动，度时如年似的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度过。说也奇怪，就在临开车十分钟工夫，不知何故，王复元忽然不见了，当时，我没有丝毫的迟疑.....拉下帽檐，硬着头皮，快步走过检票口。

从余修的叙述中，让人们感觉到了这位还缺乏经验的年轻人，在突然而降的危险面前，心灵上经受的波动。尽管他刻意营造的这种“掩护”，可明显带有一种年少的“天真”，但最后他还是顺利地躲过了这一劫。

邓恩铭没有想到，他眼中的这位小老弟，在1956年8月，出任了山东省副省长。

1929年1月19日，也就是腊八节的第二天下午，邓恩铭急匆匆地在济南六大马路上走着，虽然立春已在眼前了，可寒冷还没有一点要退却的意思，阴沉的天气，好像给济南这座暗藏着杀机的城市，更增加了几分寒气。再过些日子就是春节了，要是在往年，街上的商铺早就热闹起来，心急的市民已经开始置办年货了，可是现在，随着春节的临近，商铺门前还是冷冷清清的，门前的幌子在寒风中单调地飘动着。

邓恩铭不时在商铺门前驻足一会，好像要买什么一样，漫不经心地四处看着，随后再往前走去。这段时间，他被省委派往淄博矿区负责本地区党的工作，王复元叛变后，邓恩铭考虑到济南很多党员和干部他都熟悉，必须第一时间通知他们转移，就匆匆赶回了济南。就像邓恩铭说的一样，王复元确实不敢公开四处抓人，他每次行动，除了捕共队的人，总要带上一两个日伪警察当幌子，借口日伪警察公干，做自己的事。就在邓恩铭通知余修转移的第三天上午，王复元带着几个日伪警察和“捕共队”的特务，包围了余修的住处，一把冰凉的“铁将军”挂在门上，他命人破门而入，却一无所获。

为了邓恩铭的安全，省委书记卢福坦马上让他离开济南，邓恩铭嘴上应着，可他并没有转移，还是穿梭在济南的大街小巷。有些党员，都是邓恩铭单线联系的，他知道，多通知一位党员，党就少受到一份损失。

这天中午偏后，省委一位叫杨一辰的干部告诉邓恩铭，说外地有几个党员下午四时要到省委宣传部开会。邓恩铭一听就火了：“都火烧眉毛了，还要召集会议？”杨一辰道：“听说前些日子就通知下去了，现在告诉他们也来不及了。”邓恩铭抬腕看看手表，抬脚就走。杨一辰急了，一把拉住邓恩铭：“邓书记，您现在的处境是最危险的，您不能去！这样，我本来还要去通知其他同志的，我先去拦住他们。”邓恩铭道：“不要争了，我作为一个领导，不能把危险留给你们。”说完推开杨一辰的胳膊，大步走出了房间。

邓恩铭在他们约定的开会时间提前来到了省委宣传部一座平房前，他打开门走了进去，埋伏在周围的王复元，见是邓恩铭，不禁大喜，他一挥手，带着特务们冲了进去。

邓恩铭被押出房门的时候，他看看围观的人群，故意停下了脚步，他大声喊道：“王复元，你这个叛徒，我邓恩铭没想到你的脊梁骨会这样软，将来有一天你会受到人民应有审判的！”

王复元并不在意邓恩铭的态度，他脸上挂着笑，一副心满意足的样子。

人群里，几个到省委宣传部开会的党员看到了这一幕，他们知道有情况，就悄无声息地离开了。

这一天，还有山东省委书记何自声、团省委书记宋耀亭等十余人被捕。当时和邓恩铭匆匆分手的杨一辰，被叛徒王天生带领的另一路人马抓住。

1929年的1月，济南警察局拘留所的警察，陡然增加了许多，往来的警车也比以前密集了，不时有一些犯人从警车上被押下来。邓恩铭刚被关进冰冷的囚室不久，又一辆警车响着警笛开进了院子，邓恩铭急忙

走到窗前，透过铁窗，看到那些从车上走下来的人，大都是些熟悉的面孔，看着，看着，他的眼睛突然睁大了，那不是杨一辰吗？本来邓恩铭没让他去省委宣传部冒这个险的，可没想到他最后也未能幸免。

那一年的冬天好像格外漫长，交春过后，寒风还吹了好一些日子。可进入了四月，不知不觉中，天气就变得越来越暖了，路边的杨柳也都冒出了新芽，冬天总算是已经过去了，人们都舒了一口气。对拘留所的囚犯来说，这温暖的春天也多多少少让寒气逼人的囚室温暖了一些。今天，他们正三三两两地站在院子里，沐浴在和煦的春风里，还有这难得的阳光。对他们来说，大自然的一切，好像都已经久违了。他们仰望着蓝天，慢慢享受着这难得的片刻。

邓恩铭向四周看了看，最后和杨一辰漫不经心地走到了墙角边。邓恩铭道：“前几天，我们在监狱里已经成立了党组织，准备组织一次越狱！”杨一辰听了很高兴：“太好了，我们那个囚室里面，关了十几个土匪呢，个个都是好汉，但头脑都很简单，我给他们讲了不少革命道理，大家都很尊重我，将来可以把他们发动起来。”邓恩铭点点头：“这样很好，但一定要可靠！”杨一辰说：“我会和他们继续交心的。”

当天晚上，杨一辰又和同监李殿臣说了很长时间的话，李殿臣道：“老弟，你说话句句在理，俺听你的，有什么就吩咐吧。”杨一辰道：“咱们等下去只能是死，还不如想个越狱的法子，放风的时候，我和几个狱友商量了一下，他们都赞成我的意见，你呢？想不想一起干？”李殿臣听了，不禁大喜，他晃着两条粗壮的胳膊说：“娘的，我早就想出去抻抻筋骨了，关在这笼子里多憋屈。我这帮兄弟都不是吃素的，到时候我带着他们打头阵！”

哪知李殿臣早就按捺不住提前行动了，4月19日晚，一个正在说笑的土匪突然倒地不起，接着嘴角眼斜，口吐白沫，身体剧烈抽搐起来。这土匪长得五大三粗，外号叫骆驼，其他土匪见了，都一齐喊：“不好了，骆驼羊角风犯了，骆驼羊角风犯了！”李殿臣上来就掐骆驼的人中，骆驼愈发折腾得厉害，一边的杨一辰看出了端倪，急忙把李殿臣拽到一边：“还没做好准备，你怎么就提前行动了？”李殿臣道：“你们老是不见动静，我早就等不及了。”正说着，两个狱警哗的一声打开铁门，骂骂咧

咧地走了进来，李殿臣见了一声喊：“动手！”话音未落，几个壮汉饿虎扑食一般，把两个狱警按倒在了地上。事发突然，杨一辰知道不能再等了。因为前几天他就察觉到，随着越狱的临近，有的同志显得很不正常。这时，杨一辰看了共产党员李宗鲁、朱霄一眼，遂跟着动手了。

几个人抬起骆驼冲出了囚室，嘴里一路嚷着：“有人犯羊角风了，马上抢救呀！”第一道门的狱警早有人被买通了，到了第二道门，一个守警凑上前来察看情况，见骆驼牙关紧咬，双眼紧闭，说要报告上司，这时骆驼突然伸双手揪住了他的脖子，接着用力一扭，这个守警哎呀一声倒在了地上。杨一辰和另外几个人，把另一个狱警打倒在地上。

一群人最终冲出了拘留所，消失在夜色里。寂静的马路上，很快就响起了警笛声和密集的枪声。

最终，中共党员除了杨一辰脱险外，杨宗鲁、朱霄等人又被从外面押了回来。

李殿臣等土匪大半成功越狱。抗战时期，李殿臣参加了革命，不久后牺牲在杀敌的战场上。

监狱经历了这次变故，监狱长刘强明一下子提高了警惕，连续数日，一切都风平浪静。刘强明注意力几乎都在邓恩铭身上，邓恩铭旧疾又犯，身体日渐羸弱，走路都一摇三晃的，刘强明看他这样子，悬在半空的心渐渐落了下来。

在邓恩铭被捕的数月里，中共山东省党组织经受了暴风骤雨。仅省委书记就多次更换。邓恩铭被捕不久，中央立即把王复元、王天生熟悉的重要领导干部调离了山东，其中就有省委书记卢福坦，还有重要成员刘俊才、丁君羊。关键时刻，山东省委工部部长傅书堂代理了书记。

卢福坦后来在1931年1月7日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常委，两年后叛变投敌。

不足两个月，傅书堂又身份暴露了，被派往苏联学习，原中共青岛特支书记武胡景赶到济南主持省委工作，为了让中央了解山东局势，与武胡景一同来省委工作的青岛市委书记王进仁，很快启程到中央驻地上

海去了。王复元、王天生的破坏性越来越大，也就是拘留所发生第一次越狱的那天晚上，王复元和王天生逮捕了临时主持省委工作的武胡景和秘书长蓝志正，几天以后，团省委书记宋占一、宣传部长刘一梦等人也被特务陆续送进了监狱，中共福建省委书记刘谦初受命到了济南，担任中共山东省委书记。

邓恩铭亲眼看到越来越多的同志被关进监狱，不禁心急如焚。在囚室里，他对武胡景说：“看目前的形势，我们必须尽快组织第二次越狱。”武胡景瘦瘦的脸上伤痕累累的，他摸摸肿胀的脸颊说：“夜长梦多，是应该尽快组织。”邓恩铭道：“我们先成立一个领导小组，我初步考虑了一下，有你我，还有王永庆、何自声、纪子瑞这几位同志，你觉得如何？”武胡景说同意。何自声说：“这次一定要万无一失，否则，不会再有更多的机会了。”

每个囚室都行动起来，开始准备了棍棒和硬器，外面的党组织还派人以探监为由，送来了钳子、铁锤等工具。放风的时候，武胡景见大树旁有一堆石灰，就装了两口袋带回了囚室。这个时期，监狱还允许犯人与家人有书信来往，武胡景积攒了不少信封，带人把石灰一一装进了信封里，又写上地址、姓名放于信插中，狱友见了，会心一笑，都把写有自己名字的信件带回囚室里。领导小组根据每位同志的身体强弱做了搭配，还把大家疏散后的路费都考虑到了。何自声见经费紧张，就托狱警卖掉了自己的金兜链，最后得钱100元，全部分给了大家。不久，又有人手绘了越狱线路图。

这天大家正在放风，王永庆从一个与他关系不错的狱警那里得知，日军在济南制造了惨案后，受到了国内各界人士的唾弃和口诛笔伐，英、美、法等国对日本独占山东早就急红了眼，这次借势群而攻之，迫于压力，日本和国民政府双方签订了《解决济案大纲》。日军撤出济南，让蒋介石大喜所望，他的手很快就伸到了山东。狱警对王永庆道：“国民党很快就要接收这里的监狱了，他们要先拿政治犯开刀。”说着指了指何自声的背影说：“这个人听说是你们上头派来的，还要单独押到南京审判呢。”放风的时候，王永庆马上把这一消息告诉了邓恩铭，邓恩铭对大家道：“看来咱们得提前行动了，要不他们就该动手了。”何自声急忙说：“如果时机不成熟就继续等，不能因为我把时间提前了。”武

胡景说：“等下去还是这样子，不如提前了。”

1929年7月的21日，是星期日，这天大部分狱警都休息了。晚饭刚过，一些狱警就聚在一起猜拳饮酒，有的开始打牌赌博。一切还都像往日一样，囚犯也自由了许多，囚室里偶尔传出一阵阵嬉笑声，甚至还夹杂着两两句骂人的话。每晚都会有两个狱警对各个囚室例行巡视，离熄灯哨吹响还有一会时间，走廊里就传来了开门声，两个狱警一前一后来到了囚室，一间、两间，当他们就要到第三间的时候，走廊里响起了三下有节奏的敲门声，越狱的同志都明白，行动即将开始了。第四间囚室关着重要的犯人，两个狱警打着呵呵走了进来，嘴里说着客气话，正寒暄着，邓恩铭使了个眼色，早已准备好的王永庆和几个壮汉，打着哈哈走上前来，接着迅速出手，扬起手里的短棍把两个狱警打晕在地上。早有一人拾起地上的钥匙串去开其他囚室的门了。

王永庆身强力壮，他把棍子插在腰间的布带子上，架起邓恩铭就走。第二队是敢死队，夺下第一道门后，第二道门的狱警已经有了准备，他们大声嚷嚷着，刚把枪端起来，对面就抛来了一阵沙土和石灰，狱警猝不及防，一下子被眯住了双眼，接着又落下一顿棍棒，都被打得人仰马翻。

十八位中共党员刚冲出监狱大门，就分散开来，向远处跑去。监狱里顿时哨声大作，紧接着一队警察蜂拥而出，犹如一张大网，向四面撒去。邓恩铭身体虚弱，再加上刚又扭伤了右脚，虽有王永庆搀扶，可没跑多远，就已经大汗淋漓，气喘吁吁，再也迈不开步子了。远处传来一阵脚步声，接着就有人喊：“看到你们了，再跑就开枪了！”邓恩铭喘着粗气说：“永庆同志，其他同志都已经跑远了，你不要管我，要不咱们一个也逃不掉。”王永庆道：“我不能扔下你不管。”说着就蹲下身来：“快，我背上你！”邓恩铭不肯，王永庆把邓恩铭一把搂在背上，起身就跑。枪声响了起来，邓恩铭回头一看，在暗淡的街灯下，有几个警察紧跟在后面，边追边放着枪，子弹在身边乱飞。王永庆脚步越来越慢，邓恩铭急急说：“快放下我，快放下我！”王永庆已经顾不上回话，喘着粗气，还是一个劲地往前跑。邓恩铭用尽全身力气，从王永庆的背上挣脱下来，他从口袋里掏出自己的路费，一把塞给王永庆：“把这拿上，我用不着了，你快跑！”王永庆急得声音都变了：“邓书记，我们死

也要死在一起。”邓恩铭大声道：“王永庆同志，我们越狱是为了什么？还不是为了保存我们共产党的火种吗？你马上离开！”邓恩铭用力把王永庆推开，自己转身迎面走了过去。

王永庆看着邓恩铭瘸着腿走向警察，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警察并没有因为逮住了邓恩铭而作罢，另外几个人对王永庆还是紧咬不放，王永庆跑着，见有一条小巷闪在眼前，转身拐了进去。不远处正亮着一盏马灯，近了才知是一个西瓜摊，有几个赤背的汉子正在挑瓜，王永庆急忙蹲在摊前，正好卖瓜的老汉旁边有顶草帽，王永庆道：“这帽子好，我试试。”伸手就把帽子戴在了自己的头上，警察围上来，他们看了眼瓜摊，大声问道：“老头子，刚才有个人跑进了胡同，哪里去了？”老汉心里已经明白了几分，用手指了指：“往前跑了！”警察听了，又一路追了下去。王永庆摘下草帽，给老汉鞠了一躬：“大爷，谢谢您老了。”老汉拿起草帽又给王永庆戴在头上，轻声说：“快走吧，一路小心些！”

据史料记载，王永庆脱险后离开了山东，后担任中共大连市委书记，他在大连期间不仅发展了多名党员，还多次领导了工人大罢工。后竟被错误地列为“右倾分子”。虽然最后被开除了党籍，撤销了他的省委候补委员，可革命热情丝毫没减。1933年因汉奸出卖被捕，最后被敌人杀害。

十八位越狱者，最后只有武胡景、何自声、李宗鲁、蓝志政等八人脱险，而邓恩铭、纪子瑞、张福林、王凤岐等十人，其中包括第一次越狱没有成功的朱霄，陆续又被军警从外面带回了监狱，一个个都被打得皮开肉绽，第二天早上，监狱长刘强明就命人把这十人绑在了监狱院子里的木桩上，说是要暴晒三日，不给水喝不给饭吃。济南的七月，已是酷热难当，强烈的阳光照在他们身上就像被架在火上炙烤一样。邓恩铭咯血越来越严重，到了第二天上午，他就晕了过去。邓恩铭是要犯，刘强明知道他万一有个三长两短，上头肯定会怪罪他的，只得让人把邓恩铭从木桩子上解开，架回了囚室。

这些日子，纪子瑞一直照料着病重的邓恩铭，从昨日开始，邓恩铭就高烧不退，奄奄一息，纪子瑞见了，心急如焚，他扬起浓眉，对着门外的狱警破口大骂。狱警对纪子瑞有些打怵，堆着笑脸，说马上就报告

上司。一会工夫，给送来了几片药。纪子瑞是山东胶南里岔人，早年在青岛四方机车车辆厂做木工。他疾恶如仇，好打抱不平，在工人中很有号召力，后来被邓恩铭发展为中共党员。纪子瑞比邓恩铭年长几岁，平日里都是像兄长一样关心着邓恩铭。

纪子瑞守着邓恩铭几乎一夜未眠，每隔一会就往邓恩铭嘴里滴几滴水。晚上下了一夜的大雨，到天亮时终于停了下来，慢慢云开雾散，一缕阳光透过窗户照进囚室，洒在邓恩铭惨白的脸上，纪子瑞伸手摸了摸邓恩铭的额头，已经退烧了，纪子瑞不禁一阵欣喜。邓恩铭微微睁开眼睛，刚要说什么，就发出一阵剧烈的咳嗽，一口鲜血从嘴里涌了出来。

三 行动

1

1929年2月的上海，尽管已经是初春，可空气里还夹杂着一丝寒气。马路两旁粗壮的榕树，在和煦的春风里，显得富有生机。路上很热闹，人力车夫为了生计，在一刻不停地奔跑着。王进仁是在夜幕降临时找到中共中央住处的，这位土生土长的崂山人，少小就在四方机厂学徒，出徒不久去了沧口钟渊纱厂(现青岛国棉六厂前身)打工。王进仁心灵手巧，很快就成了车间的技术能手，工厂主很看重他，给他涨了薪水，后来工厂主发现王进仁不仅参加了罢工，竟然还是工人的主心骨，担心他有朝一日会招来麻烦，就开除了他。

王进仁在前一年的五月初就到了上海，一路辗转，身上早已经分文全无，为了填饱肚子，同时也是打探消息，他去了码头扛大包。有一天染病高烧，他咬咬牙还是又坚持上了码头，一件大包刚扛到半路，突然一阵头晕目眩，最后从高处跌了下来，一下子摔断了右腿。

从此以后，大上海弄堂里的人们，经常看到一个瘸着腿的青年人，身着破衣烂衫，在沿街乞讨，额头上凌乱的长发，几乎遮住了他的双眼。谁能想到，眼前这位面庞消瘦一脸污垢的乞丐，竟是中共山东省委临时负责人王进仁。他一边乞讨，一边寻找党组织，晚上就露宿在街头。

某一夜晚，当中共中央负责人周恩来向王进仁伸出双手的时候，他又把刚刚伸出的手下意识地缩了回来，是啊，他的手太脏了，就像刚刚摸过灶膛一样。周恩来微笑着又上前一步，一把拉起王进仁的手紧紧握着说：“进仁同志，你一边讨饭，一边找我们，可真是不容易呀！”王进仁瘦长脸，本来就身体单薄，连日的艰辛奔波，让他的面庞瘦得更如刀削一般，他望着周恩来亲切的面庞，像个受了委屈的孩子一样，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

听完王进仁关于山东党组织的汇报，周恩来浓眉紧蹙，一时没有讲

话，当听到王复元叛变革命的消息后，周恩来腾地站了起来，他大声说：“王复元兄弟二人的叛变，确实给我们党带来很大损失，尤其是王复元，还是党内的腐败分子，为了党的纯洁性，我们更不能容忍，必须马上除掉这两个叛徒，否则，你们山东的党组织还会遭受更大的破坏，也不利于今后开展工作！”王进仁道：“这样最好了，请中央派人帮助我们。”周恩来点点头。

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中共中央机关由武汉迁至上海，为了应付突发事件，保证党中央的安全，1927年11月，中共中央成立了中央特别行动科，简称中央特科，由周恩来直接领导指挥。1928年6月18日，中国共产党在苏联莫斯科近郊兹维尼果罗德镇“银色别墅”召开了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会上，向忠发当选了中央政治局主席兼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主席，周恩来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常委会秘书长。7月11日，会议结束后，周恩来就动身返程，回到上海不久，他就马上着手成立了中共中央特别任务委员会（简称特委），原有的特别行动科归属特委，特委由向忠发、周恩来、顾顺章组成。特科主要任务是锄奸、搜集情报和派人潜入敌营等，下设总务、情报、行动、通讯四科，简称一科、二科、三科、四科。总务科就像今天一个单位的办公室一样，负责联络、后勤等事务，二科是情报科，由化名王庸的陈赓担任，陈赓的祖父陈翼琼是曾国藩麾下的名将，功夫了得，陈赓深得祖父家传，1925年东征陈炯明时，他当过蒋介石的侍卫。三科专门锄奸，被称为“红队”和“打狗队”，科长就是后来变节投敌的顾顺章。周恩来当年曾以“伍豪”为笔名发表文章，在隐蔽战线的战斗中，他都以“伍豪”名义。这次，把暗杀王复元的行动命名为“伍豪之剑”。

为了除掉原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部长，周恩来做了周密布置，他对陈赓和顾顺章说：“你们两个科务必配合好，确保万无一失。”顾顺章有点自负地笑笑，说：“一定手到擒来！”陈赓有些不屑地看了顾顺章一眼。周恩来很快就发出了锄奸命令，“伍豪之剑”高悬在了叛徒王复元、王天生的头上。

春节过后不久的青岛，年味还没有减多少，正月十五的红灯笼，悬挂在了家家户户的门上，紧接着，正月十六的庙会也开始了。崂山太清宫的下院海云庵，正面为大殿，东西两端配殿呼应，钟楼、鼓楼与那株

粗壮的银杏树相映相衬，使这座建于明朝的古建筑更显得厚重肃穆。海云庵落成之初，开始还大都是附近的村民、渔民来进香祈福，后也有了远方来客，而且人数每年剧增，久而久之，便有了远近闻名的海云庵庙会。

早饭过后，庙会就形成了阵势，海云庵被人潮慢慢包裹了。戏台子几天前就扎好了，这边唱的是即墨的柳腔，那边台上是高密的茂腔。民间杂耍你来我往，让各有喜好的庙客眼花缭乱。很多人都边走边看，还边啃着一串串用料不同的冰糖葫芦，冰糖葫芦是每年庙会的主要内容，有的在地摊上卖，还有的扛着冰糖葫芦，走着叫卖，那木棍顶端绑着一捆齐整的麦秸，上面插满了一串串摇摇摆摆的冰糖葫芦，小贩一路走，一路喊：“冰糖葫芦了，冰糖葫芦了！”随着一声声有韵味的叫卖声，那棍子上方的冰糖葫芦也牵走了大人小孩的目光。红心萝卜也是每年庙会上的一道景观，皮有白的、绿的、紫红的、粉红的，切开了，也都透着鲜鲜的红。

在茂腔戏台前的人群中，有几位汉子，一边吃着红心萝卜，一边在看着戏，偶尔还不自觉地四处打量几眼周围的面孔。其中一个身着长衫的人，身材健硕，头顶短发，一张轮廓分明的方脸膛，两条长眉，眼睛虽然不大，可炯炯有神。他就是中央特科三科的队员张英。

张英原名马宗显，1902年生于潍县。少时有一次跟着父亲从一家武馆走过，刚好武馆师傅在门前喝茶，他看了张英一眼，就脱口说道：“这小子真是块天生练武的料。”说着，他走上前来，也不管对方有什么反应，上来就抻了抻他的胳膊，又摸摸他的脚踝，最后说：“小子，来我武馆吧，要不就可惜你这身板了。”张英正不知所云，他的父亲马上道：“小子，还不快给这师傅跪下！”张英听了，就稀里糊涂地跪倒在地上。师傅这一句话，张英自此走上了习武之路，练就了一身好功夫。1923年寒冬，张英告别父老，成了西北军的一名新兵。训练不久，恰逢冯玉祥到此，那天天气昏黄，尘土飞扬，冯玉祥眯着眼睛对传令兵道：“去，把里面那个最直溜的兵给我叫来。”传令兵顺着冯玉祥手指的方向看去，见新兵队伍里有的弓着腰，有的驼着背，都松松垮垮的模样，唯有一个兵，就像一棵挺拔的青松立在那里一动不动。传令兵跑到队伍前，把那个兵拽了过来。听说眼前的人是个大官，这兵更是抖起了

十分的精神。冯玉祥围着他转了一圈，抬头问道：“叫什么名字？哪里人？”张英胸脯一挺，大声道：“报告长官，俺叫马宗显，是山东人！请长官训示！”冯玉祥一下子笑了：“训示？好，太好了！”冯玉祥拍拍马宗显的肩膀：“我看你这眉宇间有一股英气，还不如换一个名字，就叫张英吧！如何？”马宗显愣住了：“报告长官，男子汉大丈夫，行不更名，坐不改姓。”那传令兵急了，一脚就向马宗显踹去，马宗显稍一扭身，顺势飞起右脚，眨眼工夫，那传令兵就飞了出去，倒在了几丈开外。

冯玉祥一下子怔住了，随后仰天大笑，笑毕道：“小子，还有两下子呀，你跟我走吧！”冯玉祥说完，扭头就走，刚走几步，又转过身来说：“记住，以后别老是俺俺俺的，要说我。”马宗显说声是，不好意思地笑了。就这样，刚当兵没多日的张英，成了冯玉祥的贴身警卫。冯玉祥也是有意培养马宗显，不久就任命他为中尉排长下放到部队带兵，两年过后，他又派马宗显到苏联基辅红军军官学校骑兵班学习。临行前，冯玉祥说：“好好学，别给老子丢脸，将来我就把骑兵队交给你了，这可是重任！”冯玉祥没有想到，马宗显到苏联不久，就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学成归来后，马宗显并没有回到西北军，而是直奔上海而去。周恩来见他武艺超群，又智勇双全，就让他去了中央特科三科。就这样，马宗显成了一名专门锄奸的红队队员，同时还负责周恩来的安全。为了开展工作，顾顺章让他起个化名，马宗显想起过去冯玉祥给自己起的名字，遂用“张英”，周恩来知道后，说这名字对你来说名副其实。在中共山东省委临时负责人王进仁与周恩来会面的第二天，周恩来就把锄奸任务交给了张英。没出几日，张英和王进仁以及他的助手王昭功就乘船来到了青岛。

这天晚上，三人就和青岛市委书记王景瑞见面了，简单寒暄过后，王景瑞说：“张英同志，目前青岛还在北洋政府手里，王复元的手一时还没有伸过来，估计这里很快就是国民党的了，到时候他很快就来了，咱们先做好准备，等他一到，咱们就关门打狗！”张英道：“他一时不过来，咱们就多一分损失，我们还是赶到济南吧，来一个上门打狗！”王景瑞道：“马上就逢海云庵庙会了，王复元很喜欢高密茂腔，听说他还要带着一个女人来听戏呢。”张英道：“这是一个好机会！”张英说着看了一眼王景瑞，又接着说：“我们出发前，为了路上安全，都没有带家伙过来，

得想办法搞几支。另外，我们还都不认识王复元呀！”张英话音未落，站在王景瑞身后的一位长相俊朗的年轻人马上道：“我认识他！”王景瑞点点头：“对，王复元是他的入党介绍人。”

这位年轻人叫徐子兴，即墨大吕哥庄人，生于1899年1月，是中共青岛市支部委员。他浓眉大眼，双目中透着一股灵气。张英不禁多打量了他几眼。王景瑞说：“让他配合你们行动。”张英一把握住了徐子兴的手说：“子兴同志，这太好了！”王进仁说：“我们要尽快行动！”

张英、徐子兴他们在海云庵庙会上转了几天，可是一直没有发现王复元，王昭功对张英说：“我先回济南摸摸他的行踪吧，狗改不了吃屎的，他肯定要出来活动。”张英同意王昭功的想法，说：“对，这样也为咱们下一步的行动计划有个准备。你一定要小心，王复元对咱们的一举一动太了解了。”

其实，王昭功是中共山东省委的保卫干部。他1903年出生在潍县（今潍坊市奎文区）茂子庄村，后来考上了济南省立甲种商业学校，读书期间就经常参加共产党组织的秘密活动，毕业后回到家乡开展革命工作。王昭功敢打敢冲，有一股子虎劲，在当地百姓中很有声望。大革命失败后，中共潍县地委执委建立了革命武装，王昭功成了赤卫大队的大队长，他带人砸过税局子，在一个月黑风高之夜又把地主王全干打死在床上，还顺手拿走了他压在枕头底下的手枪。王全干是国民党的铁杆，他的死很快震惊了整个潍县。后来，中共山东省委选拔保卫干部，刘子久点了王昭功的名，于是他就去了济南。王昭功前脚刚走不久，国民党的潍县县长就派人抓走了他的父亲和两个弟弟，最后王昭功的父亲被枪杀在狱中。王昭功得到消息的时候，正在上海接受中央特科三科的锄奸训练，听到这一噩耗，对着家乡方向磕了三个响头，直磕得鲜血淋淋。随后不久，他就随张英回到山东执行锄奸任务。

2

傅书堂是在一个春寒料峭的夜晚离开高密的。那天晚上，站在院子里的傅书堂，抬头看看夜空中的那轮明月，对妻子李淑秀道：“月亮越来越圆了。”说完他沉默了一阵，又声音低沉地说：“我这一去，至少得有

个几年。”李淑秀听了，心好像被丈夫的话狠狠拽了一把，她看着夜空，月光落在她脸上，她又低头看看襁褓里的婴儿：“孩子他爹，你就放心走吧，这家交给我。”说着她声音有些变了，一下子把脸贴在了襁褓上。

院子里一下子静了下来，傅书堂看看父母，扑通跪在了二老脚下，他磕了几个响头，站起身来，对弟弟妹妹们说：“照顾好咱爹咱娘！你们要好好跟着共产党走下去，再苦再难也要永不变心！”

在高密北关一带，甚至更大的范围内，打铁铜盆的傅家是有些名声的，外人都叫傅家为“傅镔炉子”，谁家有打铁铜盆的事项了，都会说：“去傅镔炉子吧！”“傅镔炉子”成了傅家的代名词。傅书堂并没有打算继承祖辈传下来的衣钵，父亲傅炳勋对此耿耿于怀。1919年春天，14岁的傅书堂高小毕业没几日，就在父亲的呵斥声中跑到了高密火车站找活干，工头看他还小，就把他派到了车头房，车头房聚了一帮像他一般大小的孩子，还有擦得一人高的盆子，他们这些人是专司擦车的。每到了擦车的时间，孩子们就人手一盆一布，盆里还盛着水，接着一窝蜂似的拥上去，等散去后，车皮擦得锃亮了。傅书堂力气大，勤快聪明，还关心小伙伴，不久就成了领头的。他和邓恩铭一见如故，不久邓恩铭就介绍他加入了共产党。1925年春天，胶济铁路工人全线大罢工不久，又发生了青岛日商纱厂大罢工，领导人就是邓恩铭、李慰农和傅书堂等人。罢工受到镇压后，5月1日，傅书堂到广州参加中国共产党举行的首次全国劳动代表大会时，向时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副委员长的刘少奇报告了青岛的工运情况，刘少奇听了很高兴，对他说：“你们的经验很好，将来你们还要发动更多的工人加入到我们的队伍来。这次我跟你到青岛去，看看你们那里的形势。”傅书堂听了非常高兴。

大会一结束，刘少奇就与傅书堂到了青岛。富有斗争经验的刘少奇很快就察觉到了笼罩在青岛上空的火药味，但也为这里工人斗争的热情而振奋。时隔不久，军警砸碎了挂在各工会门前的牌子，在刘少奇的领导下，青岛纱厂工人遂举行第二次罢工。傅书堂率领四方机厂1700多名工友发起了游行，队伍举着牌子喊着口号，如长龙般一路到了中山路大窑沟，胶澳（青岛）警察厅长陈韬带一千人马拦住了游行队伍，陈韬举着枪吼道：“谁要是冲过去，我就让谁丢了吃饭的家伙（脑袋）。”面对黑洞洞的枪口，工人放慢了脚步，傅书堂高大威猛，外号叫傅大杠子，

他不信邪，几步就走到了陈韬的面前，瞪着眼站在那里犹如铁塔一般。傅书堂挥手高声喊道：“你们和日本人一个鼻孔喘气，和日本人穿着一条裤子，还有那北洋政府，都一块来欺负中国人！我们工人拼死拼活地干，到头来养家糊口都很难，我们都强烈要求涨工资，这有错吗？我们工人是人，不是牲口！”大家都跟着喊起来：“工人是人，不是牲口！工人是人，不是牲口，承认工会！给我们涨工资！打倒军阀，打倒帝国主义！”陈韬吼道：“傅书堂，我告诉你，张宗昌张督办说了，出头的椽子先烂，出头鸟就要先打！”陈韬话音刚落，有个警察冲上前来抡起警棍劈头盖脸砸在了傅书堂的头上，傅书堂顿时血流如注，其他几个警察架起傅书堂就往警车里拉，工人纠察队队长纪子瑞见势不妙，喊了声警察打人了，带着人涌了上来，双方你来我往，最后工友又把傅书堂给抢了回来。是军阀张宗昌勾结日本人镇压了这次工运，酿成了史上有名的“青岛惨案”。被王尽美称为“工人运动好苗子”的傅书堂，一时无处藏身，只得在一天夜里潜回家乡高密，后来跟着父亲以打铁为掩护，继续从事革命活动，不久就成立了高密县党组织，傅书堂担任党支部书记。

傅书堂走后没几天，一位叫丁惟尊的年轻人来到了傅家。丁惟尊是日照县（今日照市）人，早年跑到青岛求学，在青岛职业中学毕业后不久，就被高密火车站录用了，成了一名铁路工人，那时候，共产党在高密火车站比较活跃，带着工人常搞一些运动。这年丁惟尊刚刚20岁，自己一人独身在外，形影相吊，倍感孤单，他也加入到了运动中，每天下来，感到很充实，慢慢就对革命有了热情，王复元来高密时，见丁惟尊聪明精干，又有一股子革命劲头，就介绍他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傅书堂在高密开展活动时，丁惟尊也很积极，是傅书堂家里的常客。每次见了李淑秀，他的嘴都很甜，一口一个大嫂地叫着。李淑秀见丁惟尊上门，很高兴，急忙倒了碗热水，端到他面前，问道：“俺孩他爹咋样了？”丁惟尊高兴地说：“嫂子，你放心吧，他已经安全离开了！”李淑秀长长舒了口气：“这些日，俺的心都一直悬在半空里，这下可好了。”丁惟尊道：“是组织专门让我来告诉你的，另外，还交给你一项任务，要把这两支手枪送到青岛去。”丁惟尊说着，从后面腰里摸出两支匣子枪来。李淑秀点点头，把枪放在了被子下。丁惟尊沉默了片刻，搓了搓手，低声问：“大嫂，玉真不在家吧？”李淑秀看着丁惟尊，突然意识到了什么，笑着说：“她还没下工呢。”丁惟尊端起水喝了几口，不好意思地笑了。

傅书堂妻子和弟弟妹妹都是在傅书堂的影响下支持革命的，大妹傅桂兰，二妹傅玉真，三妹傅秀云，还有弟弟，都是傅书堂的好帮手。特别是傅玉真，胆大心细，行事果断。傅书堂的父亲傅炳勋虽大字不识几个，但对子女念书却从不含糊，他对子女们说：“你们只要脑子开窍，我砸锅卖铁也供你们读书，可你们要是像咱家猪圈追不肥的猪，那我也没办法了。”玉真上完小学后，本想继续读下去，可傅炳勋再也无力供养，玉真见无所不能的父亲也没了主意，不禁伤心大哭，最后也只得辍学。穷人家没有闲人，玉真为了给家里分担困难，13岁就到网子作坊里打工，有时体力不支，手脚慢了就被工头揪住辫子摔到门外。有一次，刚从青岛回到家中的傅书堂见妹妹鼻青脸肿回来，不禁大怒，赶到作坊把那个瘦脸工头结结实实地揍了一顿。玉真第二天一大早再去上工的时候，才知自己已经被开除了，她一下子哭倒在地上。

傅书堂回到家乡不久，傅家炉子就成了高密党组织的活动中心。玉真除了站岗放哨，夜里还跟着哥哥一起刻蜡版印刷宣传单，半夜里又和姐姐桂兰一起去贴传单。高密大集人气很旺，十里八乡的人都来。每到大集的前一晚，玉真就把埋在后院里的传单取出来，用两个包袱包了，姐妹二人一人挎一个包袱披着夜色赶到集市上，分头把传单贴到树上、墙上，还有每一个角落。第二天，满集市的人就看到写有各种内容的宣传单了。有一天，傅书堂带回来一本《共产党宣言》，他对玉真道：“小妹，这本书是教给人革命道理的，前些年王尽美来青岛的时候，就专门讲起过它。可这书太少了，咱们印一些。”玉真接过书端详着，思忖片刻道：“这书有点大，放在身上不好藏，咱们把它印成巴掌大小，口袋袖子里都能装，多好！”傅书堂摸摸玉真的头，哈哈笑道：“真是鬼丫头。”当时，山东《共产党宣言》的油印版，就出自他们兄妹之手，刘少奇来青岛的时候，傅书堂还专门送给他一本。不久，青岛的共产党员，每人都拿到了《共产党宣言》的油印袖珍本。

1927年，十六岁的傅玉真已经出落成了亭亭玉立的姑娘，一笑一颦，浑身上下散发着青春的气息。丁惟尊每次到傅书堂家，都会多看玉真几眼。玉真也感觉到了这个年轻人火辣辣的目光，她的心里荡漾一阵

阵甜蜜。

就在这一年，傅书堂当上了中共山东省常委，还兼任着工人部部长，为了协助傅书堂，李淑秀和傅玉真也一同到了济南。傅书堂在普利门外大窑后专门租了一处房子，门口右手挂一牌子，上书“张公馆”。这时候，傅书堂已经化名张山峰，当了车队队长。傅玉真见了，就和他开玩笑：“哥，你不是常说行不更名坐不改姓吗？要是让咱爹知道了，他不打你才怪？”傅书堂哈哈一笑道：“为革命死了都无所谓，还怕改姓？爹不会生气的！”在这期间，玉真负责送情报，李淑秀专门保管文件、枪支。每次有情报传来，玉真拿了个棉花棒蘸了药水一抹，空白的纸上就显出一行行文字来。

四 姑嫂锄奸

1

1929年的3月，惊蛰过后没几天，民间俗称的二月二龙抬头就到了。这天早上，李淑秀和玉真就迎着温暖的朝阳登上了开往青岛的火车。小脚的李淑秀怀抱孩子，同样是小脚的玉真提着点心盒子。火车开动了，先是慢吞吞的，出站后打着响，跑得越来越快。玉真探出头看了看，火车像条长龙一样行驶在原野上，窗外的树木一晃而过。田野上的麦苗也已经返青了，春天的脚步也像眼前的火车一样，在人们不经意间加快了步子。这是姑嫂二人第一次坐火车，惊奇中又感到新鲜，她们一路说说笑笑，偶尔玉真那双美丽的眼睛还向身旁和过道瞟几眼。

路途并不遥远，目的地在人们的春困中到了，都是约定的车次和时间，当傅玉真和李淑秀走出车站的时候，徐子兴就笑吟吟地迎了上来，嘴里喊道：“弟妹、玉真！”大家握了握手，徐子兴若无其事地接过了玉真手里的点心盒子。玉真低声问：“大哥，咱们去什么地方？”徐子兴指了指不远处的两辆人力车说：“车都等着咱们了，坐车过去。”

两辆人力车拉上三人，一前一后飞奔而去，行至四川路一小院，车子停下来，徐子兴先下了车，伸手把钱递给车夫，又向为首的那个车夫使了一下眼色，就带着姑嫂二人走到一处房子前，他打开门，大家走了进去。徐子兴道：“这是刘子久同志让我给你们租了这个房子，生活用品都准备好了，从今以后你们就住在这里吧，特务已经盯上了你们的家。”玉真点点头，打开点心盒子，两把匣子枪露了出来。

夜晚，月明星稀，处在城市边缘的四川路，寂静一片，远处偶尔传来几声零散的鞭炮声，这可能是那些调皮的孩子过年攒下来的鞭炮，如今又拿出来放了。这时，几个男子来到了四川路玉真的住处，前边的人轻轻敲了三下门，声音一长两短，门开了，大家闪身而进。

来人是中共青岛市委书记王景瑞，还有张英，大家还没说几句话，门又响起了，玉真急忙打开门，徐子兴和一个年轻人跨了进来，玉真觉

得他有些面熟，正看着，这位年轻人笑着说：“老乡，怎么忘了？中午的时候你可是坐过我的车呀！”“是你呀！”玉真扑哧笑了。徐子兴也笑笑，说：“他叫田泗，是高密人，还是你的老乡呢！”玉真点点头，急忙给大家倒水。徐子兴坐下后就对王景瑞道：“刚刚得到的消息，王昭功被敌人抓住了，还有一位是省里的同志，最近王复元很猖狂。”张英闻言，从凳子上一下子站了起来：“没想到王昭功同志这么快就被他抓住了，看来王复元真不是吃干饭的呀，他一时不来，我们就上门去找他，必须尽快除掉这个大叛徒！”

王景瑞听了徐子兴的话，抽了口烟，看着张英道：“看来你得尽快赶到济南去了，王复元这对兄弟一日不除，我们随时都有损失。”说完，王景瑞转身对淑秀、玉真说：“现在那边查得很紧，只有夫妻才能租房住上客栈，为了能够顺利除掉叛徒，得找一位女同志和张英扮上夫妻一起去完成这个任务。”王景瑞说着，目光落在了玉真的脸上。玉真看看王景瑞，脸一红，道：“王书记，要是你们觉得我合适，我就去，绝不含糊！”王景瑞摇摇头：“本来是有这个打算的，可你站在张英面前更像个小小妹妹。”说着，他看了张英一眼。张英点点头：“是这样！”玉真一听急了：“那可怎么办？”李淑秀突然道：“对了，俺们家的桂兰合适，让桂兰去吧，她个头高，身子也比玉真粗，肯定和张同志般配！”玉真拍拍手，连声说道：“对，对，她还真行，我怎么一时没想到呢，明天我就回去把她叫过来。”

王景瑞看了张英一眼，笑笑，说：“这样就太好了！”

张英对玉真说：“那就辛苦你跑一趟了，你姐姐会同意吗？”玉真道：“她肯定同意，我们虽然不是党员，可也是革命的积极分子呢！”

玉真回到高密叫姐姐傅桂兰的时候，并没有告诉她给张英当妻子的事，玉真知道，姐姐面皮薄，害羞，有时候被男人看一眼，脸就能红上半天，要是知道让她去干这事，也许说什么都不会跟着她走了。

在这天晚上，当这个叫傅桂兰的姑娘被几个男人上下打量的时候，竟然窘得一时不知该怎么办才好了，她先是两手交织在一起搓揉着，后又把背上那条黑油油的大辫子拽到胸前扯来扯去的。王景瑞见她这样，笑笑说：“桂兰同志，你不要紧张，也不要害羞，玉真都和你说了

吧？”桂兰一时没明白王景瑞说的是什么，就摇摇头。玉真扑哧一声笑了，说：“让你给张英同志当老婆呢。”桂兰脸色一下子变了，瞪着玉真道：“在人家面前，你这是胡说什么呢？”王景瑞见是这种情形，知道桂兰还不知就里，就对她说：“桂兰同志，张英同志是中央派来执行锄奸任务的，王复元叛变后，出卖了我们很多的同志，这里面就包括你的哥哥，如果不把他尽快除掉，会有更多的同志受到伤害。”说到这里王景瑞停顿了一下，又接着道：“刚才玉真同志说得不准确，可不是让你去当张英的妻子，是假扮他的妻子，当然了，要一定装得像，越像越有利于完成任务。你还有你的嫂子、妹妹虽然都不是党员，可这些年一直都在帮我们做事，我代表党组织感谢你们！”

桂兰看了张英一眼，欲言又止，脸一下子变得绯红了，她低着头一时没说话，玉真急了，说：“姐，平日里干革命你可是很积极的，怎么这回这么不干脆了？可真有你的，是让你去当假老婆，又不是真的！”桂兰照着玉真的胳膊拧了一把，疼得玉真直吸气。

张英见状说：“我看也不要难为桂兰同志了，我们再想想别的办法。”

桂兰听了，一下子抬起头，含着眼泪说：“我去！”

2

1929年4月的一天，张英和化名单娟的桂兰到了济南，人力车拉着这对年轻人一路向前赶着。春风已经吹绿了马路两边的杨柳，张英身着长衫，戴着礼帽，桂兰搭在背上的那条粗黑的辫子不见了，脑后绾了一个大大的发髻，一看就是个刚刚出阁不久的新媳妇。人力车拐进一条街后，又走跑了没多远，就在悦来客栈停下了，二人下了车，走进客栈里。孤男寡女独处一室，桂兰既紧张又害羞，一时不知该怎么办才好，张英显得也有些局促，但很快就平静了一下，他倒了一杯水放在桂兰手上，轻轻说：“桂兰，你不要紧张，你就是我的妹妹。”桂兰看看张英，眼前这个粗壮的男人朴实亲切，眉眼中还带着笑，就像自己的哥哥傅书堂一样。在张英转身忙着開箱子的时候，这个还待字闺中的少女不禁偷偷打量了他几眼。

清晨，窗外的鸟叫声越来越多，也越来越响亮，桂兰一觉醒来，发现躺在地板上的张英已经不在房里了。这个时候，张英已经早早地来到了济南剪子巷铁匠铺，正和一位粗壮的汉子说着话，那汉子叫赵大锤，是张英村里的，赤着个上身，脖子上还挂着件厚厚的围裙。他一边抽着张英给他的烟，一面伸出铁钳从炉火夹出一截烧红的铁块放在铁砧上，旁边的徒弟扬起大锤就砸了起来，那声音在寂静的早上格外刺耳。

赵大锤敲着小锤，就像是给徒弟伴奏一样，手在忙活，可嘴也没闲着，他说：“兄弟，听说我来济南没几年你就当兵走了，算算时间也不短了，你爹你娘肯定也天天念叨你呢，弟媳一个人在家操持着日子不会容易的，这兵就不当了？回家看看了没？过了这些年，我老家也没什么人了，也就没再回去，多年没见老家的人了。”张英沉默了片刻说：“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不当了，我这刚从外边回到咱山东，还没回去呢，有时候想一想，真对不起他们。”赵大锤放下锤子，又说：“该回去看看了，这日子一晃就过去了，可别留下遗憾。”张英说了声是，又递给赵大锤一支烟，赵大锤用火钳点了，美美吸了一口说：“我在济南待了好多年了，也多多少少认识几个人，有啥让大哥帮忙的，你就开口！”张英笑笑说：“大哥，这些年我在外面漂泊够了，还是觉得咱们山东好，以后就在济南落脚了，你弟媳也从老家来了，我琢磨着得抓紧寻条生计了，现在还没地方住，就打算租个房子，可到处盘查得紧，没有担保的不行。”赵大锤向掌心吐了口唾沫，又抡起了锤子，嘴里说：“这国民党不是善茬，弟妹要是不来，你住不下，房子也没敢租给你的，就是这样，还得有个坐地户担保呢。兄弟，你别为难，大哥给你当这个保，这点事我要是办不了，就白在济南城混了这些年了。”说完，他扯起围裙擦了把汗，徒弟则夹起那截被锤打过的铁块伸进水桶里，只听“刺”的一声，一股白烟蹿了上来。

赵大锤给张英写好了保书后，张英就离开了剪子巷，接着又去了几个地方，下午才回到了悦来客栈，他敲了敲门，门开了，他刚走进去，一张大网把他突然罩住了，接着上来几个大汉把他扑倒在地上。张英面对猝不及防的袭击，一时有些蒙了，他挣扎着抬起头，周围站着数个便衣和军警，桂兰也被绑了，嘴里塞着枕巾，双眼含着泪，脸都憋红了。张英立刻明白了什么，只是他想不到自己这么快就被捕了，这是才到济

南的第二天呀！领头的特务松了一口气，笑着说：“王队长说你是一个会飞檐走壁的人物，没想到一张渔网就把你擒了！为了拿你，费了我们多少心机呀！”

张英自然不知道，在昨天下午，王复元带着捕共队的队员直奔纬七纬八路间的八卦楼省委秘书处，省委秘书张子英正在急急忙忙地焚烧文件，门被撞开了，特务一头闯了进来，他们见地板上正燃烧着一堆纸，立刻明白了什么，急忙冲上前去三脚两脚就把火踩灭了，特务伸手拿来一根棍子在火堆里翻腾了几下，从里面找到了一张纸条，上面是张英来济南的时间和悦来酒店的房间号。特务在房间里又翻腾了一阵，见再没有什么有价值的东西，就押着张子英走了。王复元看到这张纸条时，不禁仰头大笑，笑得淋漓尽致。

看来，张英就是被王复元按图索骥找到的。

张英和傅桂兰被五花大绑地押出了悦来客栈，周围都是很多看热闹的人。桂兰的发髻在挣扎时散了，长发披在了肩上，被迎面而来的春风缭乱了。警车把他们一路送到了济南三元宫看守所，国民党济南党部主任黄僖棠闻风赶来，马上提审了张英，张英被上了手镣脚镣，站在那里冷眼看着，一言不发。

黄僖棠笑了笑，让身旁的女秘书给张英端来了一杯茶水，张英也不客气，接过来一饮而尽。黄僖棠慢悠悠地说：“你是周恩来身边的人，我们不会为难你的，只要一五一十地好好交代，今晚你就自由了，往后就留在我们济南党部，要什么有什么，绝对不会亏待你的。”张英大笑，大声说：“你真是狗眼看人低呀！我马宗显是个一口唾沫砸一个坑的汉子，岂能受你蛊惑！”黄僖棠阴下脸来，跷起着二郎腿说：“马老弟，你还年轻，来日方长，千万不要感情用事！”

黄僖棠命人把张英又关进了牢，接着又来到了另一间屋子，一个看守正朝桂兰吼着：“还不快招，是不是又想吃鞭子了？”黄僖棠看了一眼桂兰，马上道：“胡闹，这么漂亮的一个女人你们也下得去手？”警察局长郭大鹏走到黄僖棠身边，悄声对他说，刚刚才抽了几鞭子，就疼得不行了，估计再来几下就招了。黄僖棠听了，喜上眉梢，慢悠悠地走到桂兰身边说：“这就对了，一个女人家怎么能跟着共产党起哄呢？”说着他

和善地问桂兰：“你叫什么名字呀？”桂兰道：“单娟！”黄僖棠又问：“这个共党分子是你什么人？”单娟说：“他是俺男人！”黄僖棠干笑几声说：“你没有说实话，还有，只要你交出共产党的重要分子，马上就放了，我也看出来了，你只是受共产党一时蛊惑听从他们摆布的，对你们这样的人，特别又是女人，本党是区别对待的。”单娟带着哭音说：“他就是俺男人，他不是共产党，俺也不知道你说的重要分子是什么。”黄僖棠生气了，说了声嘴还很硬呀，接着用力一挥，一旁的看守心领神会，他把鞭子伸进水桶里泡了又泡，接着又抽出来在空中甩了几下，一声声噼里啪啦的闷响从桂兰头顶上滚过，鞭子上的水被抖落下来，纷纷落到桂兰的头上、脸上和身上，桂兰捂着脸，惊恐地大叫着，一股液体从桂兰的裤腿里流了出来，黄僖棠看在眼里，喜在心里，他不温不火地说：“小姑娘，看你细皮嫩肉的，怎经得起这蘸了盐水的鞭子抽呀，早交代了早免于皮肉之苦呀，否则连命都没有了。”旁边的一个叫宋子文的看守，一直冷脸看着桂兰。桂兰低下头沉默一会，又抬起头来说：“俺都说了，他就是俺的男人，他不是共产党，俺也不是，其余的俺什么都不知道。”黄僖棠眼一瞪，大着嗓门说了声打，那看守早就按捺不住了，一鞭就抽在了桂兰的背上，桂兰发出一声尖厉的惨叫。一下、两下，鞭子像密集的雨点一样落在桂兰的身上，一会工夫，桂兰已是皮开肉绽，鲜血染红了她的衣裳，她慢慢晕了过去。宋子文揉了揉眼睛，转过身去。

一盆凉水又浇醒了桂兰。

黄僖棠又让她说，桂兰一声不吭，她头垂在胸前，头发散乱在脸上。

“给我继续打！”黄僖棠狠狠说完这话，先抬脚走了。宋子文看了一眼黄僖棠的背影，低声对郭局长说：“我看这女人胆子很小，刚才尿都吓出来了，这么打都不开口，看来她确实什么都不知道，要不早就招了！”郭局长抬眼看看桂兰，点点头道：“我看也是，共产党是拿着这个女人打掩护罢了。”说完他摆摆手，又吩咐道，“先关起来再说！”

三元宫看守所终于在夜色中慢慢平静了下来，张英坐起身来，摸着伤痕累累的胳膊，抬头看着窗外，外面月色皎洁明亮。看守来给他送饭

了，张英复又躺在地上，故意发出一声声痛苦的呻吟，看守把碗放在牢门前，看了张英一眼说：“起来吃饭了，你要是早招了，还能受这份罪？！”张英不说话，还是大声“哎呀”着。到了半夜，张英说肚子疼，喊着要出去大便，看守走过来哼了几下鼻子，眼也不睁地说：“你他妈的怎么这么多事？！”张英道：“管天管地，你小子还管人拉屎放屁了？你再不开门我就把屎拉到里面了！”说着，就要去解裤腰带。狱警听了，睡意全无，几步就赶到了门前，说：“娘的，你真是个活宝，快去快回！”

门开了，张英扶着墙壁一步步向外挪着，嘴里说道：“兄弟，我被你们打得走不动了，你就不能扶我一把吗？”看守眼一瞪：“啥？你怎么不说让我找顶轿子抬着你去呢？”张英叹口气：“再慢了就拉到裤子里去了。”说着，步子就快了。张英走进院子，回头看看，那看守正站在远处抽烟，嘴里还哼着小曲。

张英虽受了一些刑，可凭着他深厚的内功，并没有伤着筋骨。他到了墙角，没有解腰带就蹲在了地上，接着伸手从鞋底摸出一根铁丝，几下就捅开了脚镣，转眼间又打开了手镣。他深吸了一口气，一个旱地拔葱，飞身跃上了院墙，眨眼工夫就落到了墙外。

等张英跑出了很远，三元宫庙内才传出一阵尖厉的哨声。

他仰首看看天空，月明星稀，他松了一口气，又大步向前赶去。

据当年参加审讯张英和傅桂兰的地下党宋子文回忆：“张英是条响当当的硬汉子，怎么打也宁死不开口。我好像记得光用杠子就压了他三次，还灌了不少辣椒水。他是个练家子，要不后来就枪毙他了。尤其让我敬佩的是那个叫单娟的同志，开始她很害怕，都吓哭了，疼得也不停地叫，我担心她撑不住会招的，可没想到她最后还是经受住了考验。后来听说她叫傅桂兰，傅书堂的妹妹，还不是一名党员。”

张英当夜就赶到了赵家铁匠铺，赵大锤见他衣服破了，上面还有血迹，不禁吃了一惊，急急地问他：“兄弟，你这是咋了？”张英说：“大哥，我落难了，今晚得在你这地方住一夜，明天我就离开。”赵大锤道：“看你这一身伤，怎么会是这个样子？”张英说：“和一帮人谈生意没谈拢，就动手了，没关系，都是些皮肉伤。”赵大锤道：“我这里还有点

治皮外伤的药，先抹上点，明天咱们再想办法。”第二天上午，赵大锤找来了郎中，给张英处理了一下伤口，重的地方又给他做了包扎。等郎中走后，张英道：“大哥，我得尽快离开济南，来日咱们再见。”赵大锤赶忙让老伴给张英找了身衣服换上，又塞给他几张票子，送张英走了。

3

1929年4月末，刚刚返回青岛没几天的张英，在李村路得胜里见到了王景瑞，张英面色苍白，还没说几句话，就从凳子上歪倒在地下。王景瑞急忙把他扶到床上，问：“张英同志，你这是怎么了？除掉王复元了吗？”张英叹口气道：“说来惭愧呀，我和桂兰刚到济南的第二天就被捕了，最后我从他们的看守所里逃了出来，也不知桂兰现在怎么样了。因为我的大意，没能及时除掉王复元，还连累了桂兰同志，请组织上处分我吧。”王景瑞说：“张英同志，你先不要自责，我看你身体很虚弱，得先抓紧找个地方给你养伤，听子兴同志说，你逃出来后，济南、青岛两地的特务和军警都在搜查你，医院是不能去了。”

王景瑞沉思片刻道：“另外，不知桂兰姑娘能不能过了这一关呀？你被打得这样，她恐怕也轻不了呀！”王景瑞皱起了眉头，看了一眼张英说：“我们不能不做最坏的打算，万一傅桂兰顶不住，我们还会有损失的。这样，先把她的嫂子和妹妹转移了，其他同志也都要注意些。”

两人正说着话，外面传来了敲门声，响了三下，接着又是猫叫声，一长两短。王景瑞一下子站起来，高兴地说：“是王科仁同志来了！”王景瑞说着，急忙打开屋门，两位老朋友的手紧紧握在了一起。

王科仁是青岛浮山后村人，与王进仁是同村，王进仁还是王科仁的入党介绍人，后来王科仁被调到中共山东省委担任交通员。看来他有急事，跑得满头大汗的，还没坐下他就急急忙忙地说：“景瑞同志，我是来传达省委指示的。”他咕咚咕咚喝了几口水，又对王景瑞道：“组织决定让你到淄博工作，要尽快动身，你走后，先由曹克明代理书记。再就是根据情报，王复元近期就要来青岛了。”王景瑞说：“科仁同志，我会尽快赶到淄博的。国民党马上就接管青岛了，这个叛徒无缝不钻，他也该来了。”躺在床上的张英高兴地道：“兔子敲门，送肉来了，太好了！”王

景瑞说：“你先抓紧把身体养好了再说。”说到这里，他扭头对王科仁道：“张英同志受伤了，我们正打算给他找个地方养伤。”王科仁笑了：“他受伤的事省委也知道了，我这次过来，也是说这事的。我有个姐夫，在金指一郎家做饭，把你送到他家养伤如何？这日本人也喜欢中国武术，他肯定会同意的！”张英有些疑惑：“金指一郎？”王景瑞道：“他是邮政局局长，这太好了，藏在他家也安全！”王科仁道：“省委书记刘谦初同志让我给张英同志当助手，争取早点除掉这个叛徒！”说到这里，王科仁面色沉重下来：“听打入敌人内部的同志说，傅桂兰同志最后还是撑住了，什么都没有说，最后竟被警察局的局长送到了他的老家诸城，说是给他的瘸腿儿子当媳妇，这小子太缺德了！”张英听了连声说：“我对不起她！对不起她！”说完一阵哽咽。房里静了，大家再没有说一句话，只是都感有一股说不出的难受滋味涌上心头。

王景瑞到淄博还没几个月，就遭到国民党特务的逮捕，之后在济南被关押了五年，后因病重被家人保释出狱。这时他已经与党组织失去了联系，身体刚见好后，他就拖着病体四处寻找党组织，他对家人说：“傅桂兰不是党员都能挺住，何况我还是个男子汉大丈夫呢！要是我叛变了，找个地方躲起来了，将来傅桂兰知道后会怎么想？！”

王景瑞不知，就在他1933年年初寻找到党组织并恢复了党籍的时候，那个远在诸城的女子傅桂兰，已经化作了田野上的一座芳冢。

解放后，已经担任轻工业部办公厅副主任的王景瑞，对家乡党史办的来人说：“我这一辈子最对不起的就是傅桂兰同志，她太可惜了！”说完这话，王景瑞已是泪流满面。

金指一郎就住在青岛八大关一处独门小院里，这天中午，身着日本和服的金指一郎对张英的到来有些疑惑，他觉得眼前这位英气逼人的年轻人背后应该不简单，一时有些犹豫，王仁科的姐夫曲学尧见状急忙指着旁边的王仁科说：“局长，这位兄弟是我小舅介绍来的，自己人，错了。另外，他也是个练家子，你不是让我找一个这样的人吗？我正四处打听，人就上门了，这就是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前些日子他跑生意受了点伤，等他养好伤你们切磋一下。”金指一郎闻听，很高兴。一边说着幸会，右手突然伸了过来，张英明白他的用意，胳膊一挡，用指头弹了

一下他的手腕，金指一郎疼得嘴角都歪了，张英又顺势握住他的手道：“还请局长多多关照。”金指一郎这一探，知道张英的功夫绝不是皮毛，立刻眉开眼笑，说：“您就安心住下来吧，以后咱们好好切磋一番。”就这样，张英留在了这位日本人家中。王科仁也时常相伴左右，跟着张英学到了一些功夫，手里的双枪也能百发百中。张英对他说：“你很有悟性，锄奸的时候就能派上用场了。”王科仁听了，双手一抱道：“谢谢师傅！”两人相视一眼，哈哈大笑起来。

绵绵的细雨已经连续下了三天，这个季节本来就潮湿。青岛，现在变得就像刚从大海里捞出来的一样，到处都湿漉漉的，那些用石板铺就的旧街道，泛着青色，好似长出了青苔一样，王景瑞就是踩着这样滑溜溜街道走上大马路的，随后他很快离开了雨中的青岛，向着他新的工作岗位而去了。王景瑞刚走没几日，王复元就带着随从来到了青岛。作为原中共山东省组织部部长的王复元，自然知道，青岛一直是共产党活动频繁的地方，只是，在这座各种力量交织的殖民城市，他的手迟迟还没敢伸过来，国民党从日本人手里接管青岛那天，王复元心花怒放，他对哥哥王天生说：“大哥，我做梦就等着这一天了，从今以后，青岛也是咱们的天下了，咱们随时能去，也随时能走，让青岛的共党分子尝尝咱们兄弟二人的厉害。”

王复元还没出站口，右手就贴在腰间，他知道，对这座复杂的城市，自己还不能掉以轻心，共产党随时随地都会要自己命的。他瞪着那双小眼睛，正四面看着，突然发现了人群中的徐子兴，王复元从腰里拔出手枪，对几个随从说：“盯着前边那个小子！”话音未落，令王复元没有想到的是，徐子兴竟然冲着他一笑，径直走了过来。王复元大惊，枪口一下子对准了他。徐子兴道：“王部长，我是徐子兴呀，你不认识我了？”王复元看他一眼道：“不要再叫我部长，你可是共党重要分子呀，怎么？自投罗网来了？”徐子兴握着王复元的手说：“我称呼您部长，是没忘了您对我的栽培呀。老话说得好，识时务者为俊杰，以后我还是跟着您干。今天，我就是专门来接您的。”王复元听了，枪口一下子顶在徐子兴的胸口上，他警觉地说：“您是给我来灌迷魂汤的吧？共产党这两下子我还能不知道？”徐子兴亲热地道：“王部长，您可是我的入党介绍人呀，现在这种局势，我能不给自己找条好路吗？什么时候我都跟定

您！”王复元笑了，他收起手枪说：“共产党现在就是秋天的蚂蚱，蹦跶不了几天了，您这是聪明之举，跟着我绝对没错。”

丁惟尊的到来让玉真感到一阵喜悦，她已经很久没有看到丁惟尊了。在这个春日的夜晚，丁惟尊的突然出现，让这位早就对他心生好感的年轻姑娘心里，漾起一阵阵甜蜜。丁惟尊放下手中的水果，迎着玉真的目光，热辣辣地看着她。玉真莞尔一笑，双颊泛起了淡淡的红晕。

傅玉堂走后没有多少日子，丁惟尊也离开了高密，到了青岛铁路局印刷厂当了一名排字工人。来厂里没多久，他就从王景瑞那里知道了傅玉真的住处。这天一下班，他就赶了过来。这个夜晚，这对情投意合的年轻人，在李淑秀的撮合下，订下了终身。

丁惟尊非常高兴，很快在青岛云南路汇兴西里找到了一处房子，房子一门两间，一间作为新房，另一间李淑秀居住。不久，丁惟尊就和傅玉真举行了婚礼。

王复元初到青岛，徐子兴就投在了他的门下，这让王复元高兴万分，他突然想到，丁惟尊也是自己介绍入党的，何不把丁惟尊拉到身边来呢？在一个阴沉的黄昏，他让手下把丁惟尊请到了中山路的一家酒馆。丁惟尊见到王复元时，一阵心惊肉跳。王复元笑笑，给他倒上了一杯酒，说：“小丁呀，我们应该很久没见面了吧？当年我是很看重你的，来，喝了！”丁惟尊端着酒杯急忙站起身来，恭恭敬敬地说：“部长，是有些日子没见面了，感谢你当年对我的提携，我敬你。”说着碰了一下王复元的酒杯，一饮而尽。

王复元放下酒杯，招招手让他坐下，手下给王复元斟了酒，又给丁惟尊倒上，王复元推心置腹地说：“现在国共形势一目了然，天下是国民党的了，1927年，老蒋一下子就砍掉了多少共产党的脑袋呀，那真是血流成河，你我能在这里喝着小酒，那是上天给咱们的福分呀，如今军阀算是都完了，老蒋的江山越来越牢固，共产党也只能在背后里搞些小活动，喊喊口号，说不定哪天就被赶尽杀绝了。”说到这里，王复元看看窗外，故作神秘地道：“知道吧？徐子兴也跟着我干了，他是聪明人，能看出个眉眼高低来，现在这情况，要是还一门心思地跟着共产党干，那就是死脑筋了！”说完，王复元点了点头，身旁的随从把一个钱袋子放在了

丁惟尊面前。王复元道：“这是100块大洋，以后随时都会有的。”丁惟尊听说徐子兴叛变了，不禁吃了一惊，王复元看在眼里，他又端起酒杯直视着丁惟尊说：“小丁，我听说你找了傅大杠子的妹妹做老婆，那娘们我见过，俊着呢！有这样的媳妇，再有个好日子，你就全了，来祝贺你。”说着用力碰了一下丁惟尊手中的杯。丁惟尊见状，急忙说：“我一切都听大哥的！明天我就宣布和共产党脱离关系，从今以后就跟着大哥奔前程了！”王复元摇了摇头：“不行，你还得耐心地留在他们身边，随时向我提供他们的情报。”丁惟尊把酒干了，头就像鸡啄米一样点着，说：“我听您的吩咐，听您的吩咐！”

1929年7月15日，调到山东没几个月的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刘谦初被捕，山东省委再次遭到破坏，由于济南形势严峻，为了避其锋芒，共青团山东省委和青岛市委紧急商定，在青岛市组成了临时山东省委，成员有曹克明、党维蓉、徐宝铎。

这天夜里，省委交通员王科仁参加了在青岛的中共临时省委第一次会议。曹克明问刘科仁：“张英同志的身体怎么样了？王复元已经在青岛了，咱们要想办法尽快铲掉他。”王科仁说：“他的身体已经恢复得很好了，昨天我们还商量了一下行动方案，就等着下手的机会了！”曹克明道：“抓紧想办法弄清王复元的行踪，这次不能让他活着离开青岛了。”王科仁说：“这小子猴精，外出都前呼后拥，一直还没找着机会！”

4

丁惟尊回到家里后，把徐子兴骂了一顿，说他叛变了革命，不得好死。玉真也很愤怒：“真没想到徐子兴这个样子，听我哥哥说，徐子兴干革命很积极。他在邮政局上班，一个月就能拿几十块钱，日子应该过得不错，可家里还经常揭不开锅，原来是把一部分钱都交给组织当活动经费了。有一次，家里断顿了，他把一件平时不舍得穿的衣服送到当铺换了点钱，最后才有了米下锅。他做事也很勇敢，怎么骨头就一下子变得这么软了？”丁惟尊叹了口气：“刀架在脖子上，有几个不眨眼的？”玉真瞪了他一眼：“你可千万别学他这样子，往后不知会有多少人戳他脊梁骨呢！”丁惟尊连忙说：“你小看我了，我可是个响当当的男子汉，要不你怎么会看上我！”玉真柔情地看了丁惟尊一眼，脸上泛出了幸福的笑

容。

傅玉真没有想到，自己深爱着的丈夫，一边花言巧语，信誓旦旦，可背后把自己知道的党组织秘密，都源源不断地提供给了王复元。1929年的盛夏，蝉鸣如潮，正在路边行走的中共青岛市委军事特派员田泗，突然被两个路人拦住了去路，为首的竟是自己的同学李庆霖。田泗狠狠瞪了他一眼，冷冷一笑，说：“李庆霖，你这个叛徒，你今天终于盯住我了！”面对田泗愤怒的目光，李庆霖有些慌张，他说：“连徐子兴都投靠他们了，咱们还硬撑啥？”

这一幕，恰恰让人群中的李淑秀看在了眼里。

田泗本来也是配合张英锄奸的，早上丁惟尊谎称让他到四川路五号同一个人接头，最后中了李庆霖和特务于兰亭的埋伏。二人把田泗押到青岛市警察局，局长朱斌训大喜，田泗指着李庆霖和于兰亭道：“局长大人，这俩人想立功邀赏想疯了，我不叫田泗，也不认识他们，我姓张，叫张丰收。”李庆霖气得直瞪眼，嘴里说道：“局长，我们是同学，扒了他的皮我也认识他。”说着他踹了一脚田泗，指着他道：“你连我都不认识了，真会装！你是不见棺材不落泪，你等着吧！”说着他凑到朱斌训面前耳语了几句，快步走了出去。

田泗没有想到，李庆霖最后竟把丁惟尊带来了，朱斌训道：“丁惟尊，这人你认识吗？”丁惟尊笑笑：“他？就是把他化成灰我也能认出来。朱局长，他叫田泗，参加过什么广州起义，在黄埔军校读过书，是共产党的铁杆分子！他左腿有块伤疤，是他参加起义时被枪打的！”朱斌训听了一挥手，一旁的警察上来就脱去了田泗的裤子，果然有处伤疤。朱斌训见了，放声大笑，对丁惟尊说：“你也算是立了一功。”正当丁惟尊洋洋得意时，田泗一口浓痰吐在了他的脸上：“你这个叛徒，真没想到让你给算计了，你不会有好下场的！”

丁惟尊回到家时，已是深夜，见玉真和李淑秀坐在那里等自己，姑嫂二人看到他，都板着脸，丁惟尊有些愕然，随后生气地说道：“田泗这小子也叛变了，你们可能没想到，是直接到警察局自首的。”玉真白了一眼丁惟尊说：“你早上刚去找过他，怎么这么快就叛变了？”李淑秀说：“他自首？好像是被特务抓走的吧？”丁惟尊见面前这两个女人话里

带刺，不禁脱口说道：“你们是在怀疑我吧？”玉真说：“没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说着两眼紧紧盯着丁惟尊，丁惟尊笑笑道：“我是没做亏心事，怕什么？”说完，一下子躺在了床上。

在丁惟尊回来之前，玉真姑嫂议论着，二人回忆起这段时间以来丁惟尊的一些举止，都觉得有些不正常。田泗明明是在大街上被捕的，丁惟尊为什么睁着眼说瞎话呢？玉真听着丈夫的一阵阵呼噜声，辗转难以入眠，难道他对共产党有二心了？是他听别人说的，还是有意在撒谎？聪明的玉真越想越不安。想起丈夫平日里对自己的好，玉真心里一阵绞痛。

1929年8月初的一天的傍晚，青岛市委书记党维蓉来到大康纱厂找到了傅玉真。王景瑞调离青岛后，由曹克明代理市委书记，不久中共中央就派了党维蓉来青岛担任市委书记。党维蓉是陕西人，身材高大，时年才21岁。他见玉真从厂子里走出来，这位陕西汉朝她挥了挥手，几步就走到了马路旁的一棵大树下，玉真紧跟着也赶了过来。党维蓉看看玉真，欲言又止，最后还是很快就开口了：“玉真同志，据我们的同志讲，丁惟尊叛变了，你得有个思想准备。”连日的猜测最后竟是真的，她只觉得一阵头晕目眩。玉真低下头咬着嘴唇一时没有说话，最后她带着哭音说：“党书记，这是真的吗？”党维蓉点点头。“是真的！”党维蓉本来还要说什么，可他见玉真眼里裹着泪珠，就沉默了。玉真道：“党书记，有啥事您就说吧，我是坚决不会和这个叛徒站在一起的。”党维蓉道：“玉真同志，我们已经对丁惟尊做出决定了。”玉真睁着一双泪眼看着他，党维蓉说不下去了，他的家乡陕西口音竟一时变得越来越浓，甚至有点拿腔捏调了。党维蓉平静了一会，终于说道：“我们决定马上除掉丁惟尊这个叛徒，希望你和你的嫂子配合好，我知道这样做对你来说太残酷了。我们党是绝对不允许一个党员背叛人民，并与人民为敌的！”玉真听了，如五雷轰顶，两腿一软倒了下去，党维蓉见了，急忙扶住她。玉真放声大哭，她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一下子收住了哭声，抬头看看周围，捂住嘴哽咽起来，两个肩头剧烈地抽搐着。

党维蓉眼里也闪着泪光，他咳嗽了几声说：“最近，丁惟尊出卖了我们很多同志，有些同志已经牺牲了。对他一日不除，就会后患无穷。过几天张英同志会来联系你的，你一定要配合好。另外，一定要保密，有

什么事我会和你单线联系的。”玉真平静了下来，她擦了擦眼泪，说：“党书记，放心吧，丁惟尊叛变了革命，就不是我的丈夫了，就算是我爹我娘，我也听从组织决定，坚决把这个叛徒消灭掉。”党维蓉点点头，说：“你这样说我就放心了，你和你嫂子一定注意安全，要保护好自己。要是哪天我有事了，跟你接头的人会说，明天出海吗？你说，海上风大，不出了。”党维蓉说完，抬头看了看周围，快步离去了。

大雨终于从阴沉的天空落了下来，密集的雷声好像就响在头顶上。站在树下的玉真，浑身上下很快就被浇透了，她仰着头，目光呆滞，任由雨水和泪水在脸上流淌着。连玉真自己都不知道是怎么走回家的，看到她这个样子，嫂子李淑秀不禁大吃一惊，刚要开口问她，玉真却扑通一声倒在了地上，李淑秀急忙把她扶在床上，又给她换上衣服。

躺在床上的玉真醒了过来，她怔怔地看着李淑秀，大声哭道：“嫂子，丁惟尊这个狗东西果真叛变了！”说着一下子扑进了李淑秀怀里。李淑秀轻轻地拍着玉真的后背，难过地说：“我就知道会有这一天，没想到还真是来了，这个狗东西，可把俺玉真害苦了。”玉真哽咽着说：“组织上要我和张英杀了他，一日夫妻百日恩，何况他对我这么好，嫂子，你说我怎么下得去这个手呀！”

姑嫂二人相拥大哭。

丁惟尊回家了，见傅玉真躺在床上，就从口袋里掏出了一个发卡，温情地说：“老婆，你看我给你带回了个什么？你肯定会喜欢的！”玉真一时无语，可心里恨恨的，她想起了党维蓉临走时嘱咐自己的话：“在丁惟尊面前一定要装出无事的样子，不要打草惊蛇。”玉真转过身来，强颜欢笑地看着丁惟尊，问他：“你能给我买什么好东西？”丁惟尊晃了晃手道：“你看，发卡，我看着很漂亮，就给你买回来了。你脸色怎么这样难看？怎么了？病了？”丁惟尊说着，伸手试试玉真的额头，又给玉真倒了一杯水。接着又说：“好像有点低烧，喝了这些水，再睡一觉就好了。”李淑秀敲了敲门走进来，手里端着一碗姜汤，她说：“喝了这碗姜汤，出出汗就好了。”说完，她看了丁惟尊一眼，扭头走了。丁惟尊道：“还是嫂子细心呀。”玉真喝了姜汤，转过身去，泪水夺眶而出，她想对丁惟尊破口大骂一番，可又忍住了，双唇被牙齿咬出了一个个深

印。

玉真第二天上班走的时候，站在门口犹豫了一下，回头对李淑秀道：“嫂子，这几天让他吃得好一些。”玉真说不下去了，站在那里一时不动。“好……好……”李淑秀带着哭音答应着。一连几日，玉真的心都交织在理不清的矛盾中，她盼着张英的到来，可又希望他来得晚一些。每一个夜晚，对玉真来说都是痛苦而又漫长的。她曾经一次又一次地憧憬着未来，想着在不久的日子，很快就会有宝宝的，一个、两个甚至是多个，每想到将来一个个美好的日子，玉真对丈夫就充满了浓浓的爱意，可如今，她面对着丈夫睡梦中的那张原本可爱的脸，现在感到既憎恶又气愤，可她还是忍不住地看了一遍又一遍。

从《中共青岛地方史》中知道：“丁惟尊是在8月10日夜被处死的。”

这天中午，玉真正在车间里来回忙碌着，一个姐妹过来告诉她，说有人找你。本来一句很平常的话，可在玉真听来不啻一声炸雷，她知道是什么人，也知道对方是为什么事而来。顿时觉得脑子里一片空白，又感到很茫然。后来玉真回忆：“我知道这一天肯定会来的，当时，我只觉得自己的两腿都不听使唤了，很久才走出车间，又一步步挪到大门口的。”

来人果然就是党维蓉提到的张英，他低声对玉真说：“见到你我就想起你的姐姐，我没有保护好她。”玉真听了一阵难过，她轻轻说道：“张大哥，这不能怨你，现在也不知道她怎么样了。”张英说：“她很勇敢，没有出卖我们的同志，可是……”玉真看了张英一眼，急忙问：“她怎么了？”张英难过地说：“她被那个警察局长送回老家给他儿子做媳妇了。”玉真泪水迸涌而出，捂着脸哭了起来。张英轻轻拍了拍玉真抽动的肩膀，说：“玉真妹妹，不要难过了，我们还要谈正事呢。”玉真听了，慢慢停止了哭声，抬头看着张英。一连串的打击，对这个年轻的女孩来说，确实有些残酷了，先是亲爱的姐姐桂兰，如今不知身在何处，又会受到什么样的摧残和折磨，紧接着又是亲爱的丈夫叛变革命，而且即将要受到应有的惩罚。张英说：“玉真同志，关于除掉丁惟尊的事党书记已经告诉我了，组织上决定，我们今天晚上就动手，你一定要沉住气，想

方设法稳住他。”玉真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她有些麻木了。张英见她这样，有些着急了：“玉真同志，你这个样子可不行，你想想桂兰的遭遇，再想想那些被出卖的同志……”玉真听了张英的话，好像一下子醒了过来，她说：“你放心吧，我一定配合你们除掉丁惟尊。是在家里动手吗？”张英道：“把他引到外面去，在家里动手会连累你们的。”张英说完，很快就走远了。玉真在烈日下站了很久，两眼茫然。

玉真的双腿就像灌了铅一样地沉重，她流着泪，一步步终于走回了家。这时嫂子正要炒菜，她走过去说：“嫂子，让我来吧，今晚我亲手给他炒几个菜。”李淑秀见状，问：“玉真，看你失魂落魄的样子，咋了？”玉真伤心欲绝地说：“组织上说了，今晚就要送他走。”李淑秀伸手给玉真理了理散乱的头发，说：“妹子，早晚都会来的，别难过了。”一会，丁惟尊回来了，见桌子上摆了几个菜，就说：“这不过节不过年的，怎么搞了这么多菜？”玉真笑了笑说：“你这些日子很累的，好好养养身子吧。”说完，玉真还给他倒了一杯酒。丁惟尊见了，很高兴，用筷子夹了口菜放到嘴里，又喝了口酒，吧嗒着很享受的样子，张英来的时候，丁惟尊躺在床上已经昏昏欲睡。玉真强忍住泪水，对张英道：“你们说话吧，组织上的事我不能听，我到嫂子的房间去了。”

张英走到床前，对丁惟尊说：“惟尊同志，中央派人来了，要找你了解一些情况呢，专门让我来通知你，咱们走吧。”丁惟尊坐了起来，端详了张英几眼，复又躺下，嘴里说道：“我又不是什么负责人，找我能了解什么？”张英说：“你有文化，对问题看得也透，自然就想到你了。”张英笑笑说：“很快就结束了，耽误不了你睡觉的。”丁惟尊推托道：“我头有些疼，让别的同志去吧。”玉真知道丁惟尊会找理由不去的，她从嫂子房间走了过来，故作轻松地对丁惟尊说：“快去吧，中央同志召集的会你怎么能不参加呢？”丁惟尊听妻子这么说，就坐了起来：“对，我忍着疼也得去，不然咱对不起组织。”

丁惟尊跟着张英走出了家门，消失在夜幕中，虽然脚步声远了，可玉真还站在门前倾听着，最后她转过身扑在床上放声大哭。李淑秀顾不上玉真，她敲开邻居孙玉亭的门，对他说：“玉亭大哥，要是有人问起来丁惟尊的事，你就说他一夜都没回来，可千万记住了。”孙玉亭也是工运积极分子，平日里对姑嫂二人照顾很多，他听了这话，怔了一下，用力

点点头说：“我明白了！”

夜幕越来越浓，街道上空无一人。两人行至滋阳路口，更是漆黑一片，丁惟尊有些不安地问：“张英同志，怎么到这里来了？黑咕隆咚的！”张英道：“就在前边的房子里，另外，明天市委要组织游行，到时候你也要参加。”丁惟尊听了这话，放心了，继续跟着张英往前走。进了小巷不远，张英突然道：“丁惟尊，你这个叛徒，你的末日到了，我代表人民处死你。”说完，枪口一下子对准了丁惟尊的胸口，还没等丁惟尊反应过来，张英就扣动了扳机，一声枪响，丁惟尊倒在了地上。张英蹲下身来，把手指贴到丁惟尊的鼻下一会儿，随即起身离去。

第二天清晨，一帮警察就赶到了傅玉真的住处，领头的叫金旺，开口道：“丁惟尊被共产党杀了！”说着两眼盯着玉真和李淑秀，玉真听了，心里顿时五味杂陈，不禁放声大哭。邻居们一个个都围了上来，有的说：“两口子平日里恩恩爱爱的，这下可苦了玉真了，多好的丫头呀。”孙玉亭对一个警察瓮声瓮气地道：“这两口子关系好着呢，恩恩爱爱的。”金旺横挑鼻子竖挑眼的，嘴里嚷嚷着，最后玉真和李淑秀还是被带到了警察局，无论警察局长朱斌训怎么问，姑嫂二人只是哭。朱斌训火了，一把拽住玉真的头发：“你家都是什么人去过？”玉真哭着说：“就是王复元去过一次，其他的再没人来了。”朱斌训又问：“你知不知道丁惟尊是共产党员？”玉真摇摇头：“我一个妇道人家，从来不敢问男人的事，他有事也不告诉我。”说完又哭。李淑秀道：“俺孩子还在邻居家里面呢，快放俺回家吧！”

警车把姑嫂二人送到家中，王复元也在车上，进了家门，王复元对着丁惟尊的照片鞠了三个躬，嘴里说道：“你们看到了吧，共产党就是这样六亲不认的，连自己人都杀，咱们得替他报仇呀。我和你哥哥傅大杠子是好朋友，我还是丁惟尊的入党介绍人，你们落难了，我不能坐视不管，从今以后，你们两个的开销都由国民党济南党部负责了，玉真，你以后就到党部上班吧！”玉真摇摇头：“丁家怎么能让一个寡妇抛头露面呢？我的命可真苦呀。”说完，玉真啜泣起来。王复元又转头对李淑秀说：“傅大杠子去了苏联就连一点音讯都没有了吗？快写信让他回来吧，苏联那边的共产党也都不是什么好东西，可别把小命再丢到国外了，他要是什么消息，你们就马上告诉我，我会善待他的。”李淑秀道：“他

这一走就没影了，等他来信后俺就去信让他回来。”

狡猾的王复元暗地里让工厂开除了玉真，以逼她去济南国民党济南党部。这样，一家三口很快就断了顿儿，组织上派王臣亭给送来了钱。王臣亭说：“这点钱太少，是买不了多少粮食的，我们再想办法。市委的领导说了，绝不能饿着你们。”玉真和李淑秀很感动，可又坚决拒绝了，玉真道：“这里三天两头都有特务，千万不要往火坑里跳了。”王臣亭没再说什么，急急走了。玉真和淑秀商量，为了不给组织添麻烦和连累其他人，姑嫂二人决定离开这里。

丁惟尊被除后，王复元行动更加谨慎，每次露面，都有两个随从紧跟左右，来去神秘。张英和锄奸队员王仁科、牟鸿礼都没见过王复元，必须尽快搞到他的肖像。这天中午，打入王复元内部的地下党员，在邮政局几个工人的帮助下，终于找到了王复元的照片。这位地下党员就是青岛市委委员徐子兴，他立刻派人把王复元的照片送到了青岛市委。

张英看了一下照片，说：“虽说有点模糊，但王复元的大体模样咱们都清楚了，一有消息，马上行动。”说话间，玉真匆匆来了，她对张英道：“王复元明天下午还要到我家。”张英听了，一拍桌子：“太好了，想办法拖住他。”

王复元一直对傅书堂“念念不忘”，他知道这是一条大鱼，他曾对徐子兴说，一旦把傅书堂争取过来，或者是抓住他，咱们的前途会更加光明。这天中午，王复元果然来到了玉真家里，除了两个随从，还有几个军察。张英、王仁科、牟鸿礼坐在马路边的茶馆里正悠闲地喝着茶，一边等待时机。玉真给嫂子使了个眼色，说到对面的茶馆里打些水过来给客人喝。她提着水壶来到茶馆，若无其事地走到张英身边，低声说：“刚才你们看到了吧？那个穿白绸子衣服的就是王复元。”张英喝了口水，思索片刻道：“今天很难动手，我们先撤了！”

可是，当张英再次寻找机会时，王复元已经返回了济南。王复元叛变后，讲派头也摆阔气，他走之前，特地在青岛中山路110号新盛泰皮鞋店登记定做了一双皮鞋，又在四方路实业所量身定做了一套西装。回到济南后，他对此还念念不忘，情妇也整日闹着要到青岛看风景，可王复元顾忌到青岛暗藏的“杀机”，又不敢轻举妄动。恰恰这时徐子兴来济

南邮政局办事，夜里请王复元吃饭，几杯酒下肚后，徐子兴道：“王队长，从今往后青岛就是您的天下了。”王复元翻翻眼：“怎么说？”徐子兴并不急着回答，又端起酒杯来。王复元说：“你别拐弯抹角的，说吧。”徐子兴笑笑道：“青岛的共产党起内讧了，张英被杀了。”王复元一下子来了精神：“啥？娘的，这太好了！”说完，王复元又看看徐子兴：“不可能吧？怎么会出这事？”徐子兴道：“听说共产党中央派来的人和当地的不和，张英也是那边来的，所以他们就动手了，中央来的人也脚底下抹油，溜了！现在他们群龙无首，个个泥菩萨过河，谁也顾不上谁了。”王复元听了，不禁大喜：“这太好了，我还正想去呢。”

徐子兴回到青岛后，马上报告了青岛市委。

王复元听了徐子兴的话，果然动了心思。他要带着情妇到青岛走一走，还要把定做的皮鞋和西装取出来。只是，他来青岛的时间、车次几个心腹都不知道。

张英派锄奸队员分头守在火车站、四方路实业所，几个拉黄包车的地下党员等候在旁，一有风吹草动拉上队员就能出发。张英率王仁科、牟鸿礼在皮鞋店一隅蹲守。

1929年8月16日，王复元带着情妇和两个随从在青岛火车站出站口现身了，一个队员负责跟踪，另两个队员坐上黄包车分头向皮鞋店和实业所赶去。

王复元出了站口，四下看了看，接着说道：“咱们先到四方路实业所一趟，把西装取了。”说着就和情妇上了一辆黄包车，两个随从每人一辆黄包车，一个在前开路，一个殿后。王复元看看马路两旁，都有军警来回走着，心里一下子踏实了许多，他伸手就把黄包车的帘子拉上了。

当随从拿着西服安然走出实业所的时候，王复元露出笑容，他迫不及待把西装穿在了身上，接着又上了黄包车，在去皮鞋店的路上，他没有再把黄包车的帘子拉上。在他看来，青岛的共产党确实像徐子兴所说的一样，已经奄奄一息了。

上世纪20年代的青岛中山路，商业气息就已经很浓厚了。在这条并

不宽阔的马路两旁，是鳞次栉比的店铺，每天都有很多人进进出出，各类商贩的叫卖声此起彼伏。1922年12月10日，时任鲁案善后督办的王正廷在青岛总督府大楼，代表中国终于从日本人手里接下了青岛的主权，这座由小渔村成长起来的殖民城市回归不久，这条马路就易名为山东路了。到了1929年5月22日，为了纪念革命先驱孙中山先生，又改为中山路，直到今天。

王复元赶到中山路，直奔新盛泰。王复元和情妇都下了车，一路繁华的街景，让王复元情妇高兴得手舞足蹈。一直跟踪的锄奸队员只听王复元说道：“走，先去把皮鞋取了，这次也给你定做几双，让你穿上美一美。”

青岛有不少的老字号，除了中山路的新盛泰皮鞋店、盛锡福帽子店、亨得利表店，还有北京路的谦祥益服装店。在青岛人眼中，如果一个人头顶盛锡福帽子，脚上再蹬着新盛泰皮鞋，身着谦祥益的衣服，手腕上戴着亨得利手表，那就是很有身份的人了。王复元今天再穿上皮鞋后，就是这样响当当的人上人了。

王复元春风得意地走进新盛泰店里，看到店老板和一个顾客正说着话，还有两个客人正在为挑选什么样子的鞋子争论着。见王复元来了，店老板忙说：“王队长，您先到会客室稍等一下，皮鞋已经做好了，一会就拿给您。”王复元呵呵几声，指着情妇说：“老板，等会也给她定做几双。”店老板连声说好，一会就办。王复元很高兴，转身就向会客室走去。王复元没有想到，正在热烈讨论鞋子的客人，就是张英和王仁科。这时，牟洪礼已经把在了门前。王复元进了会客室还没坐下，身后陡然响起一声喊：“王复元！你的死期到了！”王复元浑身打了个激灵，还没等他转过身来，王仁科抬手就给了他三枪，王复元应声倒地。张英双枪左右开弓，两个随从也被击毙。王仁科担心王复元未死，又上前确认，随即和张英快步离去。枪声过后，新盛泰店前，聚集的人越来越多，警哨一阵阵响个不停。

丁惟尊刚死不长时间，中共地下党又很快除掉了叛徒王复元，这令国民党济南党部、青岛市党部的特务们大为震惊。连续几日，国民党青岛市的市长吴思豫家都不敢回来，带着老婆孩子躲在了军舰上，警察局

一千人员都受到了处罚。

翌日，全国发行量最大的上海《申报》在显要位置发表了消息：自首共党王复元十六日下午六点二十五分在中山路被人暗杀，中三枪，当时殒命，凶手逃逸，云云。

之后张英又赴济南，打算伺机除掉王复元的哥哥王天生，但王天生工于心计，与弟弟王复元行事迥异。自从他叛变后，大都躲在幕后，行踪飘忽不定，尤其是王复元命丧青岛后，他更是谨小慎微。张英多番寻找，竟都没有他的下落。直到1957年，王天生才被群众揪出，由于连惊带吓，当年就病死在了济南的监狱中。

1929年的初冬，寻找王天生未果的张英回到上海复命。周恩来很高兴，对他说：“你的任务完成得很出色。另外，你不要回特科了，组织上对你另有安排。”不久，张英被派往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出任红三十二师师长，化名刘英。

张英离开家乡时，名字是马宗显，后来化名张英。牺牲前，又更名为刘英。正是因为这样，他的去向曾一度成谜，连他的结发妻子马张氏都不知丈夫是生还是死。1960年，潍坊有关部门征集革命史料，潍北是当年革命斗争火热的地方，征集办主任陈慕虹专门到了潍北双杨店镇寻找线索。在接下来召集的老党员会上，说起往事，老党员们都如数家珍。一位老党员道：“往北不远的马家村，就出了个厉害人物，这个人叫马宗显，听说当年他在青岛还杀过大叛徒王复元。”作为党史工作者，陈慕虹自然知道王复元，可不了解王复元后来是怎么死的。他一下子来了兴致，竖起耳朵准备刚要听一听原委，可老党员说他就知道这些。陈慕虹记住了马宗显这个名字，回去后多方查找打听，史上确有中共特科红队人员到青岛锄奸一事，此人叫张英非马宗显。一晃到了1961年夏天，陈慕虹骑车去了马家村，进了小巷，找到了马宗显家，可院门紧闭，邻居说：“娘俩一大早就去地里干活了，也该回来了。”正说着，邻居突然向远处一指：“这不，那娘俩来了。”陈慕虹打眼望去，老人佝偻着腰，满头的白发，旁边那个病恹恹汉子想必就是她的儿子马玉泉了。听说县里来了人，张氏慌得不行，忙往家中让，落座后，陈慕虹就开口提起了马宗显，张氏听了，撩起衣襟抹开了眼泪，她哽咽着说：“他是1920年

走的，我至今都记得清清的，现在一想起来就在眼前。那年冬天，俺和他结婚没几天，他就说要去当兵，这话说完没两天，他就没影了。孩子他爹是个牛脾气，说啥就是啥的。他走时俺也还没怀上孩子，婆婆急得直瞪眼，说俺是不下蛋的鸡，俺有什么办法？幸亏他走后没几年回来过一次，这才怀上这个儿。”张氏看看马玉泉，呜呜大哭：“俺对不起这个儿，他有病，家里又穷，到现在也没给他说上个媳妇。俺盼着他爹回来，盼了几十年呀！至今俺也不知他干的到底是共产党还是国民党的差事，俺也不敢去问政府。要是他干了不好的事，俺去说那不就是苍蝇豁了鼻子没脸了呀，就这样一年又一年过来了。”陈慕虹道：“大娘，据我们初步了解，马宗显参加的应该是共产党。”张氏听了，高兴地说：“这就好，这就好！”陈慕虹问：“大娘，他还有别的名字吗？”张氏道：“俺记得他那次回来时说改了个名字叫张英，俺公公听了脱了鞋子就打他，说他出去几年怎么就把祖宗给忘了。”

陈慕虹离开马家后，一连几天，心里都很沉重。为了帮助这对不幸的母子，陈慕虹多方奔走，最后给马玉泉找了一份工作。陈慕虹一直没有停止寻找马宗显，可马宗显青岛锄奸后又到哪里去了呢？二十年后，陈慕虹才知马宗显当年辞别山东去了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当了红军师长，可是，费尽周折查找红军团以上的干部，竟然都没有马宗显或张英的名字。

原来，1932年年初，在一场恶战接近尾声的时候，骑在马上的张英被流弹击中了头部，由于大脑神经中枢受损，他很久不能说话。同年10月，组织上把张英送到了上海治疗，他痊愈后返回武汉时被捕，很快就被国民党枪杀。那年他才30岁。

1980年10月，中央军委接到潍坊党史办求助信函，时隔不久，潍坊党史办就收到了“军办信发字(80)第320号”信函，回文简要介绍了马宗显的一生并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从中知道，马宗显、张英、刘英都为同一个人。后来家乡专门立碑纪念，徐向前元帅特地为自己这位爱将题写了碑文：“赤胆忠心，刘英烈士千古。”

陈慕虹端详着军委的回信，禁不住老泪纵横，最后长舒了一口气说：“虽然我们寻找了二十年，可为了刘英烈士，值得！”陈慕虹突然想

起了什么，又急急说：“马上给他家里报喜！”可当陈慕虹他们来到马家村时，才知张氏母子早已去世了，陈慕虹闻听泪如雨下，他对同事道：“你马上去买些纸钱。”同事一时不解，问：“做什么？”陈慕虹道：“到坟头烧些纸钱把喜事告诉他们娘俩，要不他们合不上眼睛的！”

张氏和儿子的坟头相拥着，就犹如他们在世时相依为命一样。

一缕青烟在旷野中升了起来，九月的天空一片湛蓝。

5

锄奸队的王昭功被关进监狱不久，徐子兴就借口来看他，王昭功很生气，往他脸上啐了一口痰。徐子兴擦擦脸，说道：“王昭功，你这是不想活了吗？”说着，一下子握住了王昭功的手，又很快塞到他手里一个东西。然后狠狠瞪了王昭功一眼，气咻咻地走了。王昭功找了个角落，打开徐子兴手里的纸团，上面写道：“省委同意第二次越狱。”王昭功这才知道，徐子兴还是自己的人。

在邓恩铭等人组织的第二次越狱中，王昭功本来是有希望脱险的。那天夜晚，正在疾跑的王昭功，突然看到邓恩铭向几个军警走去，他几步就赶了上来，还没等他开口，枪声响了，王昭功受伤倒在了地上。

狱中的共产党再次越狱，激怒了国民党济南党部的头头。1929年8月4日，一批共产党员在济南南圩门外被杀，其中就有王昭功。这一年，他26岁。

拉黄包车的地下党田泗是在叛徒王复元、丁惟尊被除一个月后被枪杀的。自从王复元死后，国民党青岛市长吴思豫和那些被处理的警察、特务，对青岛共产党组织更是恨之入骨。吴思豫对警察局局长说：“凡是共党分子，能杀则杀，绝不手软。这是杀鸡给猴看，以儆效尤。”为了震慑共产党和老百姓，杀田泗的时候，是大张旗鼓的。警察一边敲着锣，一边大声喊：“当局要处决共党分子田泗了！”那锣声在大街小巷响着，起起伏伏地响了很长时间，有个警察把手里的锣都敲破了。据当时在场的老百姓说田泗死得很惨，胸口被子弹打成了筛子眼，最后还把头割下来示众。

傅玉真姑嫂二人转移后，辗转多地，不久就与党组织失去了联系，只得和嫂子冒险回到家乡。1932年的秋天，玉真决意要寻找姐姐桂兰，她来到诸城数日，终于在一个秋风瑟瑟的下午找到了郭局长的老家，一个年轻的丫鬟开了门问：“你找谁呀？”玉真道：“我找傅桂兰，她是我姐姐。”丫鬟闻听，很是惊讶，重复了声：“傅桂兰？”她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一下子捂住了自己的嘴，眼泪紧跟着流了下来。她向后看了看，说：“你先等一会儿。”说着转身回去了，不长时间丫鬟又匆匆走出门来，把玉真拉到旁边，从怀里摸出一个手巾，打开后是一缕头发。丫鬟哭道：“少奶奶已经死了！”玉真听了，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号啕大哭。

丫鬟蹲下身子安慰道：“姐姐，你声音小点，别让他们听到。你姐姐自从结婚后，整天愁眉苦脸的，从没见过一次笑模样。”傅玉真不会知道，姐姐桂兰到了郭家后，不让出门，不让回老家，还经常受那个瘸子丈夫的打骂，最后愁肠百结，郁郁而死。临闭眼前，桂兰让贴身丫鬟剪了一缕头发，嘱咐她将来一定交给前来寻亲的娘家人。玉真哭着，把头发装进自己口袋里：“人埋在哪里了？”丫鬟摇摇头：“他们半夜里偷偷埋了，谁也不知在什么地方。”玉真再也控制不住自己，腾地站起身来，大声喊道：“他们郭家太欺负人了！”说着一路冲进了郭家的院子里，跟他们理论，郭瘸子听说是傅桂兰的妹妹，先是一愣，最后吼道：“这臭娘们自从来到我家，没给我一天好脸色看，她死了是她命薄，命贱！”玉真听了，气愤交加，她扬起手要打郭瘸子，郭瘸子一声喊，几个壮丁架起玉真，把她摔在了门外，玉真被跌得鼻青脸肿的。随后门咣当一声关了。

玉真买了厚厚一摞烧纸，夜里到郭家门前烧了，嘴里念叨着：“姐啊，我苦命的姐呀，妹妹也不知道你的坟头在哪里，你要有灵，就自己来拿纸钱用吧。”玉真说不下去了，泪水扑簌簌地落在燃烧的纸里。秋风越来越大，把还夹杂着火星的灰烬慢慢吹散了，又卷到了空中。

玉真跪在地上，磕了三个响头，接着站起身来，很快消失在夜色里。

傅玉真这次诸城之行，意外地与原中共高密县委监察委员马馥塘相遇了。马馥塘是傅书堂的朋友，过去常到傅家开会，国民党开始大肆搜捕共产党时，马馥唐被调往诸城邮政局工作。生活总会有着这样或那样

的巧合，就像是专门设定的一样。在傅玉真准备返回高密当天，突然看到了正在匆匆行走的马馥塘，她连忙喊了几声，马馥塘停下脚步，见是玉真，先是惊讶，后是喜悦。一对年轻人他乡相遇，心意相投，不久就走到了一起。后来，玉真跟随丈夫参加了山东人民抗日游击队第四支队。解放后，玉真在水电水利部工作，1997年10月17日离世，享年86岁。

6

李淑秀无论如何都没有想到，自己的丈夫，被同志们称为傅大杠子的傅书堂，一走竟有数年的时间。其实，傅书堂也没有想到。傅书堂最初的每一封来信，都是高密邮政局的地下党张玉堂送到傅家，渐渐地邮政局引起了特务的注意，后来的信件就被国民党高密县党部截获了，傅家由此劫难不断。特务知道傅家上下都支持共产党后，竟把傅书堂年迈的双亲抓进了监狱。当时玉真、淑秀还躲避在他乡，几个特务听说傅书堂三妹傅秀云还上学，又赶到学堂带走了她，还是少年的秀云在监狱里受了不少皮肉之苦，连惊带吓，时间不长就精神失常了。

傅书堂的父亲傅炳勋出狱后，偷偷托人给儿子写了一封信，让他从今以后再也不给家里写信了。也许因此，或是其他原因，从此傅书堂再无音讯。每当月亮升空的时候，淑秀都对孩子念叨：“你爹当年就是在这样的月亮底下走的。”说完这话，淑秀就会盯着月亮看半天。年年如此，在她的絮叨中，孩子也渐渐长大了。淑秀还不知道，这时候，远在苏联的傅书堂蒙冤被关进了监狱，1943年才被释放，后来苏方安排一个叫列别杰娃的护士与傅书堂结了婚。1955年，离开家乡26年之久的傅书堂带着战斗民族的妻子回到了高密，傅书堂以为淑秀早已不在人世，两人相见唏嘘不已。傅书堂走时只有24岁，归来已经年过半百，皱纹都爬满了面庞。

淑秀一直记着丈夫那句话，跟着共产党走没错。她参加了锄奸，送过情报，后来还掩护了众多抗日壮士。1940年寒冬，她带着儿子去送情报，儿子一脚踩空，摔死在山沟里，从此她子身一人。婆婆不忍心，对她说：“老大家，那个东西走了这些年，死不见人活不见尸，你快找个人嫁了吧，别等他了。”淑秀眼泪汪汪地说：“我活是傅家的人，死是傅家

的鬼。”一年又一年，淑秀都无怨无悔地侍奉公婆，不离不弃，那头原本乌黑的头发，也慢慢熬成了银丝。

当傅书堂顶着白发走进家门的时候，傅母抱住他一下子哭出了声，哭着哭着，她发现儿子后面竟还站着一个高鼻梁满头金发的女人，老人吓了一跳，问：“老大，你这是从哪里领来的？咱这地场儿可没长得这样的。”列别杰娃张开双臂抱住傅母，喊了声“妈”，竟然还叫了一声“娘”。傅母一下子明白了，她把淑秀叫到面前，又一下又一下地捶打着儿子的后背，哭道：“你看看你这媳妇，头发差点都白了，你咋就这么狠心？你咋就这么狠心？”列别杰娃看看淑秀，一脸的沧桑，她好像麻木了，还低头忙碌着，无一句怨言。列别杰娃不禁心生感动，她对傅书堂说：“傅，她是最值得你爱的女人，你应该和她生活下去，要不你对不起她。”

列别杰娃很快就离开了中国。

临别，她拥抱了淑秀，很久都没有放开。

五 血祭

1

老辈的济南人，多少年后，还在口口相传发生在1931年4月5日的那件事。每每有人说起来，都会提到一句话：那场面，太惨了！他们说到的那件事，是山东国民党政府对共产党人的又一次杀戮。

邓恩铭第二次被捕后，再没有第一次那样幸运了。他被上了脚镣手铐，每隔几日，都会被严刑拷问一次。他的堂弟媳滕尧珍每次去探监，都见邓恩铭脸上有皮鞭抽打的伤痕，有时旧伤未愈，又添新伤。1930年的秋天未过，滕尧珍就给邓恩铭亲手缝了棉衣送到了监狱，可当她寒冬来到监狱时，看到邓恩铭还是穿着那身破乱不堪的单衣，滕尧珍一下子急了：“大哥，你为什么不换上那件新棉衣？”邓恩铭晃了晃手上的手铐子笑着说：“尧珍，是它不让我穿呀！试了几次都不行，你看滑稽吧？是国民党太滑稽了！”说完哈哈笑了。尧珍听了，想跟着堂兄笑，可嘴角动了一下，怎么也没有笑出来。她鼻子一酸，强忍住就要夺眶而出的泪水。后来滕尧珍回忆：“看到这种情况，我的心其实比针刺还难受。回来后，我又给他赶缝了一套棉衣。这次特地把裤脚衣袖都裁破了，钉上了按扣，这样他穿起来就方便了。”

滕尧珍一直觉得1931年4月4日那天夜里很奇怪，她一晚上都没有睡意，天还不亮就起身给邓恩铭炒了几个南方口味的小菜，再用盒子装了急急往监狱赶，可她前脚刚迈进监狱的大门，一个狱警老远就朝她喊：“你这会儿还来干什么？”滕尧珍道：“今天是清明节呀，我给大哥送些吃的。”那狱警挥挥手：“你还送啥？犯人邓恩铭已经不在人世了。”滕尧珍急忙说：“你胡说什么？前些日子我还给他送棉衣了呢。”狱警不耐烦了，道：“什么前些日子？就是昨晚上把他送走的，还有一帮共党分子。”滕尧珍愣住了，喊了声大哥，泪如雨下，盒子也掉在了地上。滕尧珍把几盘菜摆在马路上，放上筷子，又拿出酒杯酒壶，倒上满满一杯酒说：“大哥，弟妹特地给你炒了几个咱们老家的菜，你要是在天有灵，就吃一点，喝一点，一路走好啊，大哥！”滕尧珍说完，扬手把酒洒在了路

边。

回来的路上，尧珍突然想到，清明本是祭奠亲人的日子啊。

那一夜，被国民党山东省政府主席韩复榘下令枪杀的除了中共一大代表、前中共山东省委书记邓恩铭外，还有省委书记刘谦初，临时省委书记吴丽实，省委常委党维蓉、雷晋笙、刘晓浦，省委妇女书记郭隆真，省委秘书于清书，共青团省委书记宋占一，共青团省委常委刘一梦等二十二名中共重要人物。

邓恩铭上路的前夜，留下了一首诗：“卅一年华转瞬间，壮志未酬奈何天。不惜唯我身先死，后继频频慰九泉。”后来有一位地下党，把邓恩铭留下的诗辗转送到了滕尧珍手里。

刘谦初也给爱妻张文秋留下了一封遗书：“望你不要为我悲伤，希你紧记住我的话，无论在任何条件下，都要好好爱护母亲！孝敬母亲！听母亲的话！”1930年6月，张文秋抱着刚刚出生没几个月的女儿去监狱给丈夫报喜，刘谦初摸着孩子粉嘟嘟的小脸，真是又惊又喜，一下子笑出眼泪。张文秋还是第一次看到丈夫落泪，她急忙说：“给孩子起个名吧。”刘谦初沉吟片刻，道：“就叫思齐吧，我们都是从湖北来到山东的，山东也称齐鲁，让我们的女儿将来永远记住这里。”

后来张文秋把丈夫留给自己的那封遗书拿给女儿看，张文秋流着泪道：“你爸爸在信里连写了三个母亲，母亲指的是党啊！”后来长大成人的刘思齐成了毛泽东的儿媳。

刘谦初是山东平度人，原名刘德元，1897年出生。刘谦初的父亲刘禄是当地贤达，很有脸面，儿子虽然刚刚出生，可他就给予了厚望，特地给儿子起了个“光”的乳名。刘谦初少年聪明，在私塾读书时能举一反三，老先生很喜欢他，25岁的刘谦初考进了燕京大学，后来参加了北伐，加入了共产党。

这群革命者是在济南市的纬八路侯家大院被处决的，也是在这一天的清晨，一位叫刘坤的六十多岁老汉背着粪篓从这里经过，看到成群结队的野狗进进出出的，他也跟着赶了过去，没走几步，他就“嗷”的一声

停下了，连连退后了几步，在刘坤的眼前，横卧着一具具尸体，一洼一洼的血在寒风中都已经凝固了，而那群野狗正扑在他们身上啃咬着。

解放后，指挥这次行刑的张大春被公安人员抓获，他交代了一些细节。1931年4月4日深夜，严格说已经是凌晨三点钟左右，刑车把邓恩铭、刘谦初他们拉到侯家大院后，军警又把他们一个个赶下车来，四处一片漆黑、寂静，刑车上的一对大灯开着，两束刺眼的光束射在邓恩铭、刘谦初他们身上。这时，女共产党员郭隆真突然喊开了口号：“打倒国民党，打倒蒋介石！”声音尖厉，尤为响亮。邓恩铭、刘谦初等人，白天受过酷刑，嘴都肿胀得厉害，再也发不出声来，张大春见郭隆真这样，火了，对旁边的人道：“先把这娘们拉回刑车上去！”接着他一挥手，一阵枪声响过后，张大春跟着验尸官一一查看了尸体，只有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刘晓浦还有一口气，他爬到离自己几步远的刘一梦身边，艰难地伸出手，给刘一梦整了整衣服，又摸着他的脸说道：“增容呀，是叔叔把你带出来革命的，相信你不会怪叔叔，因为你也是一个坚强的革命者，咱们叔侄二人到那边再见面了。”验尸官看看张大春，张大春没有说话，对着刘晓浦脑袋补了一枪。

刘晓浦、刘一梦，是亲叔侄，出生在沂水县九区（今为蒙阴县）垛庄村，刘家是垛庄远近闻名的大户，叔侄二人，都贵为“燕翼堂”少主。燕翼堂为何物，乃是古建筑的堂号，垛庄的燕翼堂和安徽黄山市徽州区的燕翼堂最为有名。一家起于清代，一家起于明朝。山东的刘姓燕翼堂，由清代乾隆皇帝御赐。当年刘家土地就有数千亩，在全国很多地方都设有商号，号下油坊、酱园、布庄百货不计其数。到了30年代，刘家即便实力大不如从前了，可还有雇工、家丁若干。刘晓浦和侄子刘一梦被捕不久，他的哥哥刘云浦背着重金赶到了济南，探监那天，刘云浦先看了侄子，又见了弟弟，他对弟弟道：“这次花多少钱也要把你和增容赎出来！”刘晓浦摇摇头说：“二哥，这不是绑票，这是蒋介石在疯狂地镇压我们共产党人，可不是用钱就能赎出来的，不要再往里搭钱了，在反动派眼里，我和增容都是重犯。”刘云浦急忙说：“弟弟，他们告诉我，只要你们自首就自由了，二哥再给他们送上钱，就平安无事了。”刘晓浦说：“二哥，你糊涂呀，反动派想让我们叔侄二人叛变，这是永远办不到的，你回去吧，我死后，一家老小就拜托二哥照顾了，你告诉他们，我

是被反动派枪杀的，让他们长大了一定跟着共产党革命！”刘云浦叫了声四弟说：“你可真犟呀！”说完掩面而泣，随后他扑通跪在了地上，给弟弟磕了三个头，带着哭音道：“二哥在这里就算是送你了。”接着站起身来，抹着眼泪走了。刘晓浦不知，二哥刘云浦和家丁来济南，还专门带来了两架骡车，两口棺材。

4月6日夜，刘晓浦、刘一梦牺牲第二天，刘云浦花重金买回弟弟、侄子尸体离开了济南，数日后才回到垛庄，十里八乡的人听说后，都带着纸钱赶来吊唁和帮忙，刘云浦双手作揖，含泪高声说道：“谢谢十里八乡的父老乡亲们了！今天我刘云浦留下话，共产党不取得胜利，我们刘家绝不出殡！”众人闻听，无不落泪，一一下跪磕头行礼，后来刘云浦把弟侄遗体浮厝于刘家燕翼堂家庙中。

当时，刘晓浦28岁，刘一梦则26岁。“燕翼堂前燕，归来血沾衣。”刘一梦还是个作家，他在自己一篇反映农民暴动的小说《雪朝》末尾写到了这样一群被枪杀的革命者：“霎时，他们都睡在雪地下了，腿还颤动着，像要挣扎的样子。朝阳射在他们的身上，洁白的雪地沾浸上了他们头部流出来的鲜血。他们还直睁起眼睛向着太阳的冷凄的红光……”

人生总是这样富有戏剧性，在他写了这篇作品不久，他就和一群革命者慷慨赴死了。

刘禄听到儿子牺牲的消息后，口吐鲜血卧病不能起床，是乡亲们用骡车把刘谦初尸体拉回了乡里。

中共济南特支书记胡允恭后来回忆：

4月6日傍晚，我们自东而西按时前去，缓步向纬八路刑场走去。凭借着夕阳的残光，我们清楚地看到21位战友的遗体（省妇委书记郭隆真因高呼口号，在狱内被杀害）纵横倒卧在草地上，流出的鲜血已成赭色。他们的面部表情有的怒睁双目，有的口大张开。由此可以想见，他们在临刑时是何等的愤怒、壮烈，肯定是在高呼口号中倒下的！目睹战友的遗容，我们每个人的心中都燃烧起一团熊熊烈火。可是，大家都按照预先的约定，把怒火强压在心头，谁也不吭一声。但是离开刑场不远，姚第鸿就按捺不住，悲愤地哭出声来。我怕有密探跟踪，暗中捏了他一下，即指挥大家散去。

现在回忆起来,这种场面,不是身临其境,是难以体会到当时的情感的。

2

1931年9月的一个夜晚,中共青岛市委书记汤维亭来到了徐子兴的家。自1923年8月邓恩铭任中共青岛市委书记到1931年9月,已经有21任书记,10人先后牺牲,汤维亭是刚刚上任的,连他一时也说不清自己是第几任了。绝大多数书记的任期都是以月来计算的,有的甚至不足一个月就被捕了。1931年的2月,颜世彬受命任山东省常委兼青岛市委书记,3月末的一个上午就被捕。山东省委马上决定由王公博等三人临时主持青岛市委工作,可下午三人就同时被捕了,从4月到9月初,青岛市委书记一直是空白的。

徐子兴的妻子李毅看了一眼来人,问:“你找谁?”汤维亭道:“大嫂,我是代表组织专门过来看望你们的。”李毅一脸悲戚:“他已经不在了。死了。”她自言自语着:“都说他是叛徒,说他干尽了坏事,他不是这样的人,我自己的男人我知道,也最清楚。”汤维亭道:“大嫂,对徐子兴的事,我们是知道的。”汤维亭说着,从自己口袋里摸出一个信封,从中抽出一张纸递给李毅。李毅看到,纸上写着这样几句话:同志们:为了尽快除掉叛徒,青岛市委决定特派徐子兴同志打入敌人内部。我本人并以青岛市委负责人的名义给予证明。下面写的时间是1929年3月25日。证明人是王景瑞。

李毅一字一字看完,已是泪流满面,她开口道:“徐子兴啊,你该受了多大委屈呀!”说完,抱住身旁的一对儿女,放声大哭。

让李毅没有想到的是,自己作为徐子兴的妻子,到这时才得真相,她悲喜交加,张了张口,却什么也没有说出来。李毅在徐子兴的影响下,虽然不是党员,可也积极支持革命,经常同那些革命者的妻子一道,参加各种游行。

徐子兴加入王复元的捕共队后,众人唾弃,李毅和孩子走在院子里,身后都有邻居指指点点的,不知吃了多少白眼,受到了多少辱骂。不仅门上时常被人抹上粪便,还经常有一摊摊的尿。有天早上李毅打开

门，眼前竟摆着一个花圈。徐子兴每次回到家中，李毅和孩子也都冷眼相望。只有在深夜，徐子兴才能俯身亲一亲睡梦中的孩子。

对坚强的共产党员徐子兴来说，1931年的春天是残酷的。他自从1929年年初打入国民党内部，到1931年4月被捕，向中共党组织提供了多份重要情报，很多党员由此逃过了厄运。久而久之，徐子兴的行踪也引起了王复元的哥哥王天生的怀疑，可王天生一直不动声色，只是站在暗处悄然观察着徐子兴。1931年4月，中共中央派交通员郭强来山东传达有关指示，郭强乘船来到了青岛，他刚下船就和前来迎接的徐子兴对上了暗号，两人一前一后走着，郭强被几个特务拦住了去路，郭强被捕了，徐子兴却安然无事，他快步走着，很快就消失在人群中。后来他跟人说起此事，才知道并不是自己多么幸运，是王天生欲擒故纵，放长线钓大鱼。然而，徐子兴有勇有谋，特务跟踪了几日，都一无所获，王天生觉得这样下去，不仅两手空空，最后恐怕连徐子兴也“石沉大海”了，他下令收网，徐子兴很快就被送进了监狱，王天生知道，徐子兴这样的人，不是上大刑就会轻易招供的，为了逼迫徐子兴就范，他又让人把李毅和孩子抓来，李毅一见丈夫，泪就下来了，她捶打着丈夫的后背：“你呀，你呀，你怎么这样糊涂！你不跟着共产党干了，又投靠了这帮子人，现在他们也翻脸了，你里里外外不是人呀！”徐子兴听了，说：“我没有做对不起祖宗的事！”王天生让李毅交代徐子兴的事，李毅道：“自从我嫁到徐家那天起，婆婆就不让我问男人的事，管男人的事，他做了什么我都不知道！”说完，李毅就哭倒在地上，孩子也跟着哇哇大哭。

王天生拷打徐子兴，让他交代中共青岛市委书记的下落，徐子兴道：“我早就投靠你了，在共产党眼里，我早就是叛徒了，说不定哪一天，我的下场也和你弟弟一样，他们的秘密我怎么能知道呢？”王天生吼道：“你是假投靠，想在我面前使障眼法，你还嫩了些。”徐子兴冷冷一笑说：“信不信由你。”无论王天生怎么动刑，怎么拷问，徐子兴就一句话：“莫名其妙。”王天生无奈，只好押着徐子兴回到了济南。

1931年8月的一天，李毅抱着幼子来济南监狱探监，隔着铁门格子，她伸手摸了摸丈夫消瘦的面庞，泪水无法止住。徐子兴抬头道：“不管外面的人说我什么，我是对得起自己良心的。我生是党的人，死是党的鬼！”徐子兴看着孩子，摸了又摸，抬起头时，泪水落在地上，他沉默

一会说道：“将来你要告诉孩子，他们的爸爸没有为祖宗丢脸！还有，你再找个人家。”李毅摇摇头说：“孩子他爹呀，现在还说这话有什么用呀。”

两人一时无语，最后李毅放下孩子，突然跪在了地上，她给徐子兴磕了三个头，一岁多的孩子见了，也学着妈妈的样子跪在那里磕了个头。狱警吼着说到时间了，李毅抱起孩子没走了几步，又一下子回过头来，大声喊道：“徐子兴，我生是你老徐家人，死是你老徐家的鬼！等你上路那天，我和孩子来送你！”

李毅后来一直记得很清楚，她和孩子离开济南那天是8月19日。清晨突然而降的暴雨，像无数条鞭子一样抽打着刚驶出车站的火车，李毅看看车窗，雨水像帘子一样挂在了窗上，挡住了视线。她又看看怀里的孩子，忽然觉得想哭，她一下子捂住了自己的嘴。

李毅不知道的是，就在这个清晨，她的丈夫和21个党里的人，被押送到了济南千佛山下，他们一下刑车，就被如注的大雨浇透了全身，徐子兴开口唱起了《国际歌》，众人也跟着一齐唱起来，歌声和雨声交织在了一起，愈来愈响亮。

一阵枪声过后，他们晃动了一下身子，随后纷纷倒在了地上，鲜血喷涌而出，很快就被雨水吞噬了。

六 徐庄之约

1

当身体瘦弱的任国桢1930年3月的某一天站在青岛街头上的时候，他不禁长舒了一口气，从出发那天起，一路辗转，已经大半个月过去了，他知道，接下来还有更严峻的考验摆在自己面前。还是前一年的8月21日，一大代表陈潭秋奉中央之命主持改组了中共临时山东省委，任命王进仁、曹克明、党维蓉为临时省委常委，王进仁担任书记兼组织部部长，任命党维蓉为宣传部部长兼青岛市委书记，曹克明是巡视员。可是两个月的时间还没到，党维蓉等人就被捕了，青岛一直是斗争的前沿，不能一日无书记，王进仁提议临时省委任命锄奸队员牟洪礼担任青岛市委书记。时隔不久，中央给山东派来了吴丽实，12月10日这天，在济南又重新组建了山东临时省委，吴丽实担任书记，时间到了1930年2月8日，曹克明变节，出卖了临时省委，吴丽实等8人不幸被特务抓住，侥幸脱险的王进仁在山东已经很难落脚，被调往了天津。中共中央随后又派来了任国桢和汤汝贤。

任国桢知识分子出身，先前在他的家乡任中共满洲省委候补常委。他是在上海中央干部训练班学习时被派往山东的。这位四十多岁的东北汉子，个头有些瘦小。此时，他提着简单的行李，行走海边，风不是很大，空气里还夹杂着淡淡的海腥味，嗅着这种陌生的味道，曾经在哈尔滨《东方早报》当过编辑的任国桢，突然觉得这座城市对自己来说既陌生又遥远。

年轻的青岛市委书记牟洪礼很快就和任国桢接上了头。牟洪礼住在一间很狭窄的小平房里，除了一张单人床，几乎连个放板凳的地方都没有，两人盘腿坐在硬板床上，任国桢以大哥的口吻说：“小兄弟，你可真能凑合呀。”牟洪礼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说：“在码头上扛一天大包，身体早就散架子了，回来就像一头死猪一样，往床上一躺也就什么不知道了。”任国桢听了，有些心酸，继而哈哈大笑起来。这一夜，他在这张小床上，几乎是和牟洪礼擦成擦睡的。

任国桢急需租间房子，一是立足，二是将来可以作为省委机关。他和牟洪礼在街头分手后，就走街串巷看了几户房子，但每个人的口径几乎都是一样的，没有眷属不租。任国桢苦笑不已，晚上对牟洪礼说：“眷属，眷属，你嫂子还在大东北拖着个大肚子呢。”任国桢看着窗外渐渐暗淡下来的天说：“时间不等人啊！”牟洪礼那张娃娃般的脸上也充满了焦虑，他低头想了想，突然说：“要不先给你找一位女同志吧，你们假扮夫妻，这样问题不就解决了嘛。”任国桢一怔：“这怎么能行？”随后又说：“情况紧急，只能这样了。”

没有几日，一个叫孙肇修的女共产党员来到了任国桢的身边。这位后来化名陈少敏的年轻女性，当时已经28岁，同那个年代众多女性一样，很早就加入了共产党。孙肇修的父亲早年参加过辛亥革命，由于作战勇猛，破格当上了连长。辛亥革命失败后，他回到家乡寿光种地。孙父读过一些书，耕种之余还教了些学生，肇修就随家父读书识字。后来遇上灾荒，父亲哥哥相继死去，孙肇修虽是女儿身，但行事果敢，风风火火，她知道待在家中只能饿死，就决定去青岛寻找活路，这年她才十三岁，身无分文，一路乞讨，硬是步行了二百多公里到了青岛。孙肇修发动妇女很有一套，曾是邓恩铭的得力助手，多次参与领导工人罢工，虽年龄不大，可老成持重，周围的人无论年龄大小，都热热地叫她陈大姐。

任国桢握着孙肇修的手道：“肇修同志，难为你了！”孙肇修很豪爽，她大声笑了笑说：“为了革命，命都可以不要，这点事情算什么？”有了孙肇修的配合，任国桢在青岛陵阳路顺利租到了房子。任国桢以假夫妻开展工作的同时，也多次写信给远在东北的妻子，可是，家中音讯全无。任国桢身体不好，每次犯病，孙肇修都问寒问暖，悉心照料。慢慢地，他们的心靠在了一起，这对假夫妻很快成了一对革命伉俪。1930年3月12日，中共山东临时省委在青岛陵阳路成立。任国桢任书记，汤汝贤和牟洪礼为委员。

1929年中末期，中共中央陆续接到了来自共产国际的四封信，要求中共领导的革命要大刀阔斧迅速行动起来，不能缩手缩脚。1930年1月11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通过了接受共产国际指示的决议。几个月以后，周恩来远赴苏联，向莫斯科的共产国际汇报中国革命的问

题。中央政治局常委兼宣传部部长李立三，在日益高涨的革命热情鼓舞下，起草了《新的革命高潮与一省或几省首先胜利》，中央政治局很快通过了这个激进冒险的决议。

远在山东的中共山东临时省委也被这种热情撞击着。这天夜晚，任国桢得知，由于人力车行大幅度涨租，众多车夫已经和他们剑拔弩张，1000多个车夫即将到市政府请愿。任国桢听到消息，觉得机会来了，这是一股不可忽视的力量。他对孙肇修说：“为了发动这股力量，我也去当一当车夫。”孙肇修急忙说：“你这身体能行？”任国桢道：“不行也得行，不和这些兄弟们打成一片，不把他们当成自己人，群众决不会跟你走的。”第二天上午，任国桢一番乔装打扮后，就去车行租了辆人力车。第一次拉车，再加上他身体不好，刚开始跑起来歪歪扭扭的，差一点撞到一棵梧桐树上，一些车夫见了就笑：“你这样拉车，两条腿跑细了也挣不出吃的来，根本就不是拉车的料。”一个叫瘦猴的车夫就教他，任国桢聪明，很快就掌握了要领，可跑了一上午，只学会了拉车，没学会拉人。中午任国桢扒拉了几口饭，又跑到车站码头蹲活，其他车夫都眼尖耳敏，能说会道，老远看到客来，几步迎上前去道：“先生，您看好了，我人高马大，腿快脚稳，路上再多沟坎，我拉起车来保险没颠簸，您只管舒舒服服睡一觉，睁开眼来就到了！”任国桢初来乍到，不会揽活，且客人又见他长得干瘦，两条腿细得像麻秆，没有一个愿意上他车的。一天下来，竟没拉上一个客。

孙肇修晚上下工回来，见丈夫早就躺在了床上，知道他这一天累得不轻。刚要开口说话，任国桢先开了腔：“跑了一天，就溜腿了，连根毛也没拉着。”孙肇修说：“这样下去不行，要是特务见你这样空着车跑来跑去，时间久了还能不引起他们的怀疑？”任国桢说：“也是，路上确实有些人在注意我了。”他看看妻子，笑了笑又道：“你明天先坐坐我的车，打个掩护。”孙肇修听了，扑哧一声笑了：“亏你想得出来啊！”任国桢道：“结婚的时候你连个花轿都没坐上，这下算是补上了，一举两得。明天你也要打扮一下，得像个坐黄包车的模样。”

第二天上午，这位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就用黄包车拉着妻子上路了。七月的青岛，湿热难当，孙肇修见丈夫不一会就跑出了大汗，累得气喘吁吁的，连说：“停车，停车。”任国桢急忙道：“记住你的身份，你

是坐车的，要坐得像模像样！”任国桢身体一直虚弱，在刺目的烈日下，腰更佝偻了，嘴里大口喘着粗气。坐在车上的孙肇修，看到丈夫后背弯成了弓状，汗水也湿透了衣服，泪水不禁一次又一次地涌出了眼眶。

一路上，很多车夫都热情地向任国桢打着招呼，瘦猴还嘱咐他悠着点。孙肇修知道，丈夫已经融入这个奔走的群体里了。

7月21日，在中共山东省委和青岛市委组织下，1000多个人力车夫举行了罢工，大街小巷再无一辆人力车。任国桢混杂在车夫中，一起大声喊着口号。此时，马路上已经没有一辆人力车。瘦猴跑过来跟任国桢说：“大哥，有的车行已经同意咱们的要求了，你可真行。”任国桢道：“这可不是我一个人的力量，只要大家团结起来拧成一股绳，他们就会害怕的。”

罢工第二天，一些车夫被抓进了监狱，孙肇修还有徐子兴的妻子李毅等人，又发动了众多的车夫家属起来抗议。孙肇修后来回忆：

1930年,董汝勤、李文美(即李逸秋,又名李毅)和我组织人力车夫家属去请愿。对此事,省市均无指示。我们晚上开会研究,白天由李文美通过院内住户串联,在德平路以南一个一个地发动家属,组织请愿。这次斗争,发动家属请愿是起了作用的。请愿时,伪市长的代表(可能是秘书长)出来讲话。他讲的大意是：为照顾你们的生活,被捕的人很快就放出去。最后他答应,在人放出来以前,一天一户发4角钱。一位七八十岁的老太婆,经动员参加斗争后,说：“还得联合起来。一天还给我们发4角钱呢。”对这次家属请愿警察局没有镇压。对家属请愿一事,省委当时有过报告,那是任国桢写的,任国桢还分析了斗争胜利的几个原因：“一是捕去的人力车夫还得管饭,二是家属请愿,每户每日还得发四角钱(发了一周左右),再就是租车的人多,其中老人力车夫力量不小,车行得依靠他们租赁人力车。”

这天下午，任国桢拉起人力车又跑上大街查看情况，刚转过一个弯，忽听有人在喊：“黄包车，黄包车！”任国桢循着声音抬头看去，见马路旁的一棵树下站着一个人，正向他连连招着手，是徐子兴。任国桢赶了过去，拉起徐子兴就跑。徐子兴道：“你得和少敏同志马上转移，张国亭叛变了，晚上他就带着捕共队的人到你家去。”说话工夫，到了一座

楼前，徐子兴下了车，匆匆走了。

任国桢撩起搭在脖子上的毛巾擦了几把汗，四处看了看，拉起黄包车就往家中跑去，他必须在最短的时间里把窗台上那盆花搬下来，这是向其他同志发出的危险信号。任国桢再走出家门的时候，街上的军警陡然增多了，他还要通知几个同志，同时，他还担心着妻子，万一她一时大意进了家门怎么办？任国桢很快就到了徐子兴家，可徐子兴已经跟着捕共队走了。

任国桢没有想到，他刚离开家时间不长，王天生的捕共队在张国亭的带领下就提前到了他的家，特务敲敲门没见动静，在一边埋伏起来。

陈少敏快到家的时候，夜色已经罩住了这座城市，走着走着，一个人拦住了去路：“陈大脚，你不要回家了，有特务在你家楼下！”陈少敏见是邻居张二英，一下子停下了脚步，她急忙问：“我家老任呢？”张二英说：“回了趟家就走了。还有几个邻居在别的路口拦着你呢，快走吧！”陈少敏心里一热，挥挥手转身快步走了。

1930年11月，中共山东省委再次遭到破坏，任国桢和陈少敏成了国民党的眼中钉，中共中央把他们调往北平。1931年11月的一天，陈少敏正兴致勃勃地在给出生没几个月的女儿缝衣服，一位同志来告诉她，任国桢被捕牺牲了。陈少敏闻听，手中的剪刀一下子掉在了地上。

后来陈少敏把孩子托付给母亲抚养，只身又投入了革命，毛泽东赞她是“白区的红心女战士，无产阶级的贤妻良母”。在战场上她也表现不凡，是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一位响当当的女将。1937年春，陈少敏被组织派到延安中央党校学习。与同班同学涂正坤相爱结为夫妻。涂正坤曾担任过湘鄂赣省委书记，长征中结发妻子朱引梅所在部队被包围，自此再无音讯。相同的命运，惺惺相惜，让这对饱受磨难的人走到了一起。可谁都没有想到，新婚没几日，涂正坤突然收到了朱引梅的来信，说她命大，虽然被打了一枪，但没有伤着要害，最后被一场大雨浇醒后，从死人堆里爬了出来，很快就要赶到延安与他团聚了。涂正坤看了信又惊又喜，可一下子又坠入了两难的境地。他把信拿给陈少敏看，陈少敏沉默良久，最后快言快语地说道：“老涂呀，你别犯愁，朱引梅还活着，这是天大的好事，虽说咱们结婚了，可她和你结婚在先，我和你结

婚在后，咱俩就此分手吧，要不我对不起引梅同志。”涂正坤叹着气，手足无措地一遍遍摸脑门。陈少敏朗朗笑道：“看你这样子，怎么一下子变成娘们了？过去我娘说我，你这孩子不光是脚大，心也很大。放心吧，是我乐意的，我是在党的怀抱里长大的，死都不怕，这点压力算什么？”涂正坤听了，释然了许多。陈少敏又笑笑，卷起了自己的被子。涂正坤心里五味杂陈，把陈少敏送到了集体宿舍，很多人都不知就里，一路上都指指点点。有人问：“涂正坤，刚结婚还没热乎够怎么就分居了？”涂正坤一声不吭。陈少敏则昂首挺胸，笑着和同学们打招呼，嘴里回道：“革命不能光卿卿我我！”嘴里虽然这样说，可站在窑洞里，透过窗户看到涂正坤远去的背影时，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

朱引梅来到延安后，听说了涂正坤和陈少敏的事，深受感动，专门到陈少敏面前表达了谢意。谁知两年后，涂正坤在一次战斗中不幸牺牲，年仅42岁，撇下了朱引梅孤儿寡母。

而陈少敏从此再也没有谈婚论嫁，一直孑然一身。新中国成立后，这位受人尊敬的女性，出任了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中共中央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

2

“左”倾冒险主义，不仅给红军带来损失，也让全国各地的党组织受到重挫。1933年1月，在上海的临时中央机关不得不远迁苏区，为了继续领导白区的斗争，中共中央又很快成立了中共上海执行局。1933年2月，中共山东团特委书记陈衡舟投敌，山东临时省委书记任作民、组织部长王仲和等29人被捕。时隔不久，先前入狱的青岛市委书记李春亭、李伟任等9名干部被韩复榘处决。因为中央迟迟没有指示，1933年3月，原省委秘书长张恩堂（张北华）在济南紧急成立了山东临时省委，书记张恩堂，宋鸣时任组织部部长。让张恩堂等人猝不及防的是，刚刚担任组织部部长不足5个月的宋鸣时，拿着一份重要名单，走进了国民党山东省政府，韩复榘喜出望外，连声对宋鸣时说道：“你立了大功，你立了大功，这下山东的共产党该绝迹了！”

宋鸣时叛变的当天夜晚，不仅临时省委书记张恩堂等人被捕，就连上海中央局派来的蔡泽民也未能幸免。没过几日，又有20余人被捕。其中还有与蔡泽民一同来山东的刘泽如、宋澄。可以这样说，宋鸣时叛变是自叛徒王复元以来最为严重的一次。由于省委交通员马振声和朱光先被捕入狱，省委遭破坏的消息就没有及时送出去，各地党组织都蒙在鼓里，狡猾的宋鸣时为了逮捕更多的共产党，还以组织部部长的名义到各地频频视察，后面的捕共队则张网已待，他在下面每召集一次会议，到会的党员都无一逃脱。从史料中得知，短短时间就有300多人被关进监狱。全省各地县一级的党组织，只剩下青岛临时市委和莱芜、莱阳等几处。

当时，山东省委宣传部设在省委印刷部，宋鸣时并不知道印刷部的地址，费了一番周折也没抓住宣传部的部长曹仲三，就在宋鸣时耿耿于怀的时候，曹仲三终于联系上了中央驻北方代表，知道了讯息，可到了10月，曹仲三还是没能躲过这一劫，他被捕后，让山东党组织与中央失去联系达两年之久，就连党中央在遵义会议上确立了毛泽东的领导地位他们都不得而知。

这期间，中共济南市委书记赵健民、莱芜县委书记刘仲莹等人在各地坚持斗争的同时，一直想方设法寻找上级党组织。1934年春天，刘仲莹先行去了上海，因为一时没借到钱，就变卖了田产做了盘缠。由于线索全无，他在大上海跑了几个月也没有找到中央局，最后刘仲莹一路乞讨回到了山东，他刚在济南落脚没几天，就被抓进了大牢。无论怎么上刑，刘仲莹都一问三不知，再加上他身份还没暴露，很快被保释出来。刚从外地回来的宋鸣时听到这一消息，捶胸顿足：“你们这是放走了一条大鱼呀！”

宋鸣时立即兵分数支，由变节分子带路，多方寻找刘仲莹的下落。刘仲莹四处躲避，最后隐藏在了莱芜云台山一处狼毛子洞，他每日多是野菜充饥，到了初冬，叶落草枯，这位23岁的年轻人瘦得已是皮包骨头，连日的高烧让他时醒时昏，幸亏一个叫刘汉成的老汉进山砍柴时发现了，隔几日都会给他送些吃的来，后来这位老人再没出现。这天，刘仲莹拖着病体没爬几步，就晕了过去，蒙眬中他听到有人在喊，声音很小，若有若无，好像是从遥远的地方传过来的，后来声音越来越大，

刘仲莹慢慢睁开了眼睛，他影影绰绰地看到，一个姑娘蹲在自己的身边。姑娘见他醒了，一下子露出了笑容：“我怎么叫，你就是没有啥反应，看你的嘴干得怎么这样厉害？快喝点水吧。”说着，姑娘从筐子里拿出一个皮囊子，让刘仲莹喝了几口水。刘仲莹喘了几口粗气问：“你是谁？怎么到这里来了？”姑娘道：“我叫春芳，刘汉成是我爹，他不在了。”叫春芳的姑娘说着，一下子落下泪来，停了一会她又道：“我爹临死前说了你的事，他说你是好人，让我给你来送饭。刚说完你在这山上，还没说在哪个地方，就头一歪咽气了。我找了你好几天，才找到这山洞里来了。”刘仲莹听了，心如刀割，他抹抹眼睛说：“前些日子要是没有刘大爷照料我，我早就死了。他身体很好，怎么说走就走了？”春芳刚要说什么，又停住了，她从筐子里拿出一块红薯，递给刘仲莹：“快吃吧，你肯定饿了。”春芳没有告诉他，老人是夜里从山上回家的路上跌进深沟里摔死的，就是那天他给刘仲莹送吃的回来的路上。

刘仲莹在和特务捉迷藏的时候，赵健民等人还辗转在北平、上海等地，一直没有停下寻找上级党组织的脚步。他们没有想到的是，上海的中央局也曾多次派人赶到济南和山东各地联络，可山东的党组织好像一下子踪影全无了。1935年9月的一天，济南乡师一位名叫郭崇豪的党员告诉赵健民，说濮县的党组织还在活动。赵健民听了很高兴，有斗争的地方，就会有党的领导。赵健民高兴得几乎一夜未眠，第二天一早，他就骑上一辆破旧的自行车向濮县出发了。

濮县地处鲁西，距济南数百里。严格地说，当时鲁西地区的濮县、范县、阳谷、莘县、朝城等地，还属于冀鲁豫边区特委领导，直鲁豫特委书记黎玉常到这一带巡视，后来，河北省委还派他专门到濮县一个叫徐庄的村子蹲点。在山东革命处于低潮时，这个鲁西偏远的小村庄却点燃了革命的火炬。1934年秋天，从师范学校刚毕业不久的徐庄青年徐宾加入了共产党，短短一个冬天，有着火一样热情的徐宾很快就发展了8位党员。

不久28岁的山西汉子黎玉踏着厚厚的积雪来到徐庄，很快就被这些刚刚宣誓入党不久的汉子的赤诚之心感染了。年关虽然就在眼前，可徐庄的百姓却还都在为饥寒揪心，黎玉趁热打铁，亲率几十人夜袭了小芦庄的一个大户地主，收获粮食数石。没出几日，木靳庄赵振刚大地主也

遭到同样的袭击。第二天官府通报说：“赵家一夜粮食被盗100石，长短枪各一支，手榴弹一箱。”这一连串的好消息，对赵健民他们来说，能不是一个极大的鼓舞吗？闻讯赶到徐庄的赵健民，一把握住徐宾的手，许久没有放下，他连声说：“可找到你们了。”临走时，他又反复嘱咐徐宾：“黎玉同志再来的时候，你一定要告诉他，我过些日子还会再来的，我们都盼着和他见一面。”

赵健民、鹿省三在1935年一个初冬的日子找到刘仲莹的时候，他已经像个披头散发的野人一样了，他们都冲上前来，紧紧地抱在一起。这三个顶天立地的汉子，声音都哽咽着，竟好久没说出一句囫囵话来。

在中共山东省委的历史上，因为省委屡遭破坏，曾两次紧急组成了中共山东省工作委员会，用以临时领导全省各地的党组织。1933年11月，第一次组建的山东省工作委员会还不足一个月，工委就被破坏，中央刚派来任工委书记的张德一和秘书长张仲翔被捕。1935年的年底，随着赵健民三人的相聚，中断了两年多的中共山东省工作委员会才得以恢复。刘仲莹任工委书记，赵健民任组织部部长，鹿省三任宣传部部长，黄仲华任农民部部长。

赵健民第一次离开徐庄不久，黎玉又来到了这里，听了徐宾的话，黎玉心里既沉重又不安，他站在村口，望着茫茫的远方，自言自语道：“同志们该是多么着急呀，找家的滋味太难受了！”自此，黎玉决定在徐庄住下来，等着赵健民的到来，每天他都走到村口眺望，想象着赵健民骑着自行车由远而近，正向他一路驶来。

3

在1935年冰封的黄河大堤上，往来人还是不少。赵健民骑着自行车早已经走出了黄河大堤。这辆从别人那里借来的自行车，已经破旧不堪，骑上没蹬几步就吱吱呀呀地叫个不停。上次远行徐庄，一路就修了好几回，这次可是一路冰天雪地，出发前，赵健民特地到车行让师傅做了修理，走时又带上了几件工具。骑行了一百多里后，眼前的小路早已被大雪覆盖了，茫茫雪原上空无一人，赵健民只得把自行车扛在肩上行进，雪没膝深，没走多远，赵健民已经累得直不起腰来，嘴里呼出的白

气越来越浓，他干脆卧在了雪地里，抬头看看，雪还是无边无际。刚才还热腾腾的身体，很快凉了下來，他站起身，又扛起了自行车，本来驮人的工具，现在竟成了累赘。赵健民深一脚浅一脚走着，雪地里留下一串杂乱窝子。

赵健民扛着自行车站在徐庄村口的时候，徐庄已经和太阳的余晖融为一体了。这位从1934年下半年就开始寻找上级党组织的汉子，行程数万里，到这一天总算是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赵健民跟着值守村口的一位党员刚走进院子，就迫不及待地大声喊起了黎玉，黎玉正坐在屋里和一些人说话，听到喊声，几步就迎了出来，他连声道：“我就是，我就是！”赵健民像一个终于找到了家的孩子，一把握住黎玉的手：“黎玉同志，我是赵健民呀，可找到你了。”说完嘴一咧，再也说不出一句话来，只是一头扑向黎玉，放声大哭。

赵健民的鞋子和长衫都已经湿透了，硬邦邦的，徐宾急忙给他找来衣服。赵健民喝了几口热水，问：“有吃的吗？我已经大半天没吃东西了。”旁边那个党员说：“刚才在村口，他饿得站都站不稳了。”还没说完，徐辰的妻子已经端上了一碗热腾腾的面条。炉火把每一张兴奋的脸膛都映得红红的，黎玉说：“现在的形势非常严峻，从1930年10月开始，蒋介石就向我们中央根据地发动了进攻，还多次围剿我们工农红军。目前，党的中心任务是开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不久以前，还发表了《八一宣言》……”赵健民听了，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

黎玉和赵健民会面后，很快就回到了冀鲁豫边区特委驻地河北省磁县，把山东的情况报告给了中共北方局书记高文华。高文华高兴地说：“山东的党组织终于回到党的怀抱了！”不久，高文华又向黎玉做了传达：“中央已经派刘少奇同志来天津主持北方局的工作了，中央对山东的情况很重视，要求尽快恢复山东省委。经过研究，决定派你到山东担任省委书记，时间很急，你争取最近几天就赶过去……”

1936年4月的冀鲁边平原上，油菜花开，麦苗返青，树木也都被春风吹醒了，枝条上泛出了一抹抹淡绿。肩负使命的黎玉一大早就骑着自行车从磁县出发了，徐庄是黎玉到山东的必经之地，过去他每次去徐庄，都会走这条田间小道。千里走单骑，且一路都是盛开的油菜花，黎

玉禁不住诗意大发，随口吟道：“鸟鸣杨柳青，遍地黄花香，蝴蝶在引路，助我到徐庄。”由河北磁县到濮县，有300多里路。黎玉一路穿过成安、清丰、内黄、大名，抬头一看，眼前的徐庄已经在夕阳的余晖里了。黎玉夜宿徐庄，天刚亮就登上了黄河大堤，一路向东而来。在这里，黎玉遇上了几个黑衣人盘查，好在有惊无险，他在路边给自行车打了气，看看天色，又骑上车子继续行驶。

此时此刻，济南全福庄小学的教员姚仲明，还像往日一样，翘首等待着上级党组织派来的人。

历史记住了这个日子，1936年5月1日，中共山东省委在济南成立，黎玉担任书记，赵健民担任组织部长兼济南市委书记，林浩任宣传部部长。当三双大手握在一起的时候，赵健民心潮起伏。外面树绿叶翠，一窗的春意。

在刚成立的山东省委第一次会议上，黎玉道：“目前，国民党的力量都在城市，我们在这里无疑是夹缝求生，也很难立足。毛泽东提出的农村包围城市是很有道理的，我们要避其锋芒，到偏远的农村去！”黎玉看看大家，又道：“从今以后，我的公开身份是黄包车车夫，一是为了掩护，二是我得挣些银子吃饭穿衣呀！”说完，他放声大笑。

从此，奔跑在济南大街小巷的人力车夫中，经常出现黎玉的身影，他一边拉着车，一边和车上的人聊着天，还不时用搭在脖子上的毛巾，擦擦脸上的汗。

毛泽东后来听说后笑言：“黎玉是个黄包车书记。”

七 发兵山东

1

这是1938年的秋天，于王氏跟老伴说要回娘家看看，一边说着，一边往篮子里放了些鸡蛋、红薯之类的东西，就挎起篮子出门了。

儿孙满堂的于王氏加入共产党，有偶然性，也有它的必然性。于王氏的二姐张王氏的两个儿子张霖东、张明远，都是共产党员。在兄弟二人的心目中，被母亲称为小六子的小姨于王氏有主意也有胆识，平日里就常在她面前议论一些国家大事，民族命运，尤其关心老百姓的穷苦。这位从清朝暮年走出来的乡村女人，不仅知道朝廷没了，皇帝再也上不了金銮殿了，还慢慢对政局有了清晰的认识，说这个党哪个党，比一比好像还是共产党好，日军在沂蒙山制造的惨案让她咬牙切齿，她的老伴于泮有时也叹这个世道，于王氏就说：“家有千口，主事一人，俺看共产党行，不信你等着看。”

30年代中末期，共产党在沂蒙山的活动已经很活跃，1937年12月24日，中共胶东特委发动了天福山起义，一个月未到，中共山东省委又在1938年1月开年第一天举行了租来山起义，起义部队打起了八路军山东抗日游击第四支队旗号，司令员是洪涛，省委书记黎玉亲自担任政委，后来洪涛带着部队一路开进了沂蒙山区。

汶河岸边的庄稼有的已经收了，太阳照在裸露的土地上热燥燥的，于王氏走着走着，觉得有些累了，就坐在一块石头上歇息，远处忽然传来一阵脆脆的笑声，她抬头一看，见是两个女八路，有说有笑地正向这边走来，于王氏一下子站起身来，冲她们招招手，女兵笑盈盈地大娘长大娘短地叫着，于王氏嘴里应着，早就甜在心里。两个女兵一个叫张光，一个叫刘萍，是驻扎在岸堤的抗日军政干部院校的学员。于王氏指着刘萍又指指张光说：“你个子高俺叫你大刘，你个头矮俺叫你小张。你说你们两个闺女还都是孩子，父母就舍得你们出来当兵？”大刘、小张听了，都红了眼圈。大刘道：“我爹娘早就被日本鬼子杀死了。张光更惨，

爹娘还有奶奶都被小日本鬼子活活烧死了。”于王氏听了就骂：“天杀的，没娘的孩子真可怜人。”大刘、小张听她这样说，就像娘站到了眼前，忍不住倒在于王氏怀里哭出了声。于王氏拍拍她们的肩：“走，跟大娘回家去，大娘给你们做好吃的。”说完，于王氏挎上篮子，一手牵一个就往前走，于泮正在院子里修农具，玉米收了，马上就该耕地播种小麦了，他刚抽了几口烟，一抬头见老伴被两个女兵挎着胳膊进了院门，不禁有些意外，旱烟袋的嘴子也一下子停在了嘴边，他站起身来问：“你这是咋了？怎么又回来了。”于王氏一笑：“这不，俺在路上刚拾了俩闺女，一高兴就回来了。”说完努努嘴：“这是俺那口子，就知道使些笨力气。”大刘、小张忙喊大爷，叫得于泮有些不知所措。于王氏道：“老汉子，你别捣鼓这些玩意了，抓紧杀只鸡去，一会炖了给这两个闺女吃！”又扭头对着大儿媳说：“老大家，先打它几个荷包蛋，给你这两个妹子垫垫肚子！”

到了晚上，娘仨就睡在一盘炕上，于王氏听了大刘、小张的家世，一把搂住了两个女兵：“咱们都是一根藤上结的苦果呀。”于王氏叹口气，说：“从小俺爹俺娘俺哥俺姐都喊俺小六子，小六子呀是被你大爷家用两斗带壳的谷子换来的……”大刘、小张听了，又是一阵抽泣。大刘道：“我和张光在家里待不下去了，一跺脚就参加了革命。”这一夜，两个女兵你一言我一语，说的都是革命的话。大刘道：“大娘，现在全民都在抗战呢，自从四支队进了咱沂蒙山，老百姓也有了主心骨。”小张又说起了延安的毛主席，还有朱总司令指挥的八路军。于王氏这些都还不知道，可两个女兵的话热了她的耳朵和她的心。她看看她们问：“干革命是不是用的都是你们这些小年轻的？”大刘道：“不分老少，能出一份力就行！”于王氏说：“俺有两个外甥，一个叫张霖东，一个叫张明远，都是共产党员，说话也和你俩一样，一套一套的，给俺讲了不少的道理呢。”大刘和小张一听，笑了，大刘说：“我们熟悉，还经常在一起活动呢。”于王氏听了很高兴，说：“咱们这可真是缘分呐！”大刘和小王低声耳语了几句后，又转过头来对于王氏道：“大娘，我和张光都没有娘了，就叫你娘吧？”于王氏听了很高兴：“上天给我送来俩闺女，那敢情好！”大刘、小王坐起身来，齐齐叫道：“娘！”于王氏连声应道：“唉！唉！唉！”窗外，秋虫窃语。一缕皎洁的月光洒在了炕上。鸡开始叫了。两个女兵已经进入了梦乡，于王氏还睁着眼睛。

在随后的几年里，于王氏就认下了一群八路军女兵当闺女，包括牺牲在1941年寒冬日军大扫荡中的女兵陈若克、幸锐、甄磊等。

1938年1月15日，远在陕北延安窑洞里的毛泽东就对山东抗日根据地做出了判断，他要求山东省委：“应以鲁中为中心，努力向东发展，尤以控制蒙阴、莒县等广大地区为中心。”

毛泽东所言的重点，就是广阔的沂蒙山区。八百里沂蒙，与晋察冀和冀鲁豫根据地遥相呼应。它北与华北接壤，南又与华中相拥，又是东北、华北与江南相连的枢纽，有着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毛泽东在后来回忆：“山东把所有的战略点线都抢占和包围了，只有山东全省是我们完整的、最重要的战略基地。北占东北，南下长江，都主要靠山东。”

沂蒙山绵亘的群山是屯兵御敌的好地方，沂蒙老百姓的身上又透着忠勇和血性。从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长达12年的斗争中，在这片土地上就发生了4000次大大小小的战斗，10万将士献出了生命。当时只有420万人口的根据地，就有20多万人参军，120万人支前。

2

1938年的3月，中共山东省委书记黎玉把黄包车退给车行，在一个清晨，踏上了远赴延安的路程。当黎玉站在宝塔山的时候，一股巨大的喜悦从他心底冲了出来。看着眼前一个个练兵的场面，黎玉由衷地感叹：“主席，我们这支曾被蒋介石围追堵截的队伍还是这样生机勃勃呀！”毛泽东点点头：“是啊，他蒋某人曾嘲讽我们是死里逃生的流寇，如今我们这些蒋介石嘴里的流寇呀，已经在这里扎根发芽了，并且很快就会成为气候喽！”毛泽东非常欢迎这位来自山东的客人，特地让人炒了几个菜招待黎玉。席间，黎玉汇报了山东的工作，毛泽东听了很高兴，他笑着说：“没想到山东竟有3万人枪了，好得很喽！黎玉同志，我看你们发展的空间还很大，将来要有10万到15万人枪，你们是有这个能力的。”黎玉笑着点点头，随后说：“山东现在没有正规的武装力量，请主席给我们派一个主力团的部队来吧。”毛泽东站起身来走到地图前，他的目光好像落在了山东的山山水水中，他吸了口烟，挥挥手说：“一个主力团是不够的，不够的，那样显得咱们太小家子气！”

黎玉早先就曾向中央多次提出派干部到山东去。其实当黎玉还在奔赴延安的时候，毛泽东就已经决定派中共陕甘宁边区党委书记郭洪涛率几十名干部到山东去。

红军长征后，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也一起出征，成了马背上的共和国。国共合作抗日协议签订后，中国共产党为了表达最大的诚意，终止了中华苏维埃临时共和国，成立了陕甘宁边区政府。不仅如此，还撤销了红军番号，同意将中国工农红军主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蒋介石闻后大喜，急急忙忙地让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会于1937年8月22日这天，公布了将红军主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的命令。时隔几日，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就宣布了将红军主力更名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的命令。当天，第八路军总指挥朱德、副总指挥彭德怀联合向全国发表了就职通电，以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与友军同仇敌忾杀日寇的决心。

日寇进攻，民族危急，敝军请缨杀敌，义无反顾！德等愿竭至诚.....追随全国友军之后，效命疆场，誓驱日寇，收复失地，为中国之独立自由幸福而奋斗到底。

9月11日，国民党政府军事委员根据陆海空新的编制序列，又将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番号改为第十八集团军。总指挥和副总指挥都改称为总司令、副总司令。不久，北伐名将叶挺受周恩来的委托，专程面见了蒋介石，向他提出将南方地区红军和游击队一并改编为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的想法。10月12日，蒋介石就签署了改编命令。从此，八路军、新四军名号，传遍了全国，也在各根据地扎下了根。

这天，陕甘宁边区委书记郭洪涛来到毛泽东的窑洞，毛泽东对他说：“这次派你们到山东，可是肩负着重要使命的。”说着毛泽东点上一支烟，笑着道：“你是边区书记，有时候哇，我都得听你这个边区书记的，有什么困难就说出来嘛。”郭洪涛连声道：“主席，这可不敢当。我们到了山东，得建立自己的医院，可没有人才不行，我想在边区医院挑几个人带上。”毛泽东说：“你考虑得很全面，这就像一个家庭过日子一样，缺一不可呀，你做主了。”郭洪涛很高兴，很快就把边区医院的医生白备伍找来了。毛泽东在他住的凤凰山窑洞前，专门给即将赴山东的干部们讲了一番话：“今天，我是专门给你们送行的。”随后他扭头问郭洪

涛：“都到齐了吗？”郭答：“一共50余人，都齐了。”毛泽东又问：“都是共产党员吧？”郭洪涛说：“都是。”毛泽东点点头说：“山东是一个战略区，对革命形势的发展至关重要。山东缺干部，一直要求我们派人过去，之前我们派过一些，但星星点点，不多。这一次，几十号人哇，可是个大队伍了，你们可是肩负着重大任务的，要把延安的作风带到山东去，不过，还要向地方同志谦虚学习，你们要坚持游击战，沂蒙山是个打游击的好地方……”

据延安陕甘宁边区医院的医生白备伍回忆，那天，延安的风沙很大，可毛主席毫不在意，大家都听得激情澎湃。

这支50余人的援鲁干部，启程前专门做了任务划分，霍士廉是秘书长，王彬担任领队队长。1938年4月的一天，郭洪涛一行登上一辆破旧的美国卡车出发了。为了一路顺利抵达山东，途经西安的时候，他们先在七贤庄八路军驻西安办事处换上八路军服装，大家都头戴国民党军帽，胸前还挂着写有八路军游击支队××中队、姓名、职务的胸章。值得一提的是，队伍中除了多名报务员，还携带了两部电台，其中一台就是红军战士段九长和战友们长征路上舍命保护下来的。他们中途又乘火车，一路颠簸到了河南省兰考，当夜就行军进了曹县。翌日，恰巧国民党将军李宗仁、白崇禧在曹县举行台儿庄大捷庆功会，李宗仁还特地邀请了郭洪涛出席。

1938年5月20日，郭洪涛他们终于来到了山东省委驻地泰安县南上庄，望着绿油油的田野，郭洪涛松了一口气：“经过一个多月的行军，我们终于到了！”黎玉到延安后，林浩主持山东省委工作。中央决定，黎玉暂时留在延安，由郭洪涛担任省委书记。当天夜晚，在飘着醉人花香的农家小院，新的山东省诞生了，省委常委林浩任组织部长。第二天上午，省委还是在这处小院里召开了干部会议。郭洪涛说：“今后，我们的主要目标是创建以鲁中，特别是以沂蒙山为中心的游击根据地……”会后，中共山东省委第一次用电报的形式发给了延安，郭洪涛很快就收到了毛泽东的回电：“这个战略计划很好，望即照此去做。”郭洪涛还不知道，就在19日，徐州被日军强势攻占。早在1937年的12月，日军一举占领南京后，为了连接华中华北，又在转年的5月初派重兵攻打徐州，在大炮的轰击下，徐州如大海孤舟，很快坠入一片火海中。5月下旬，

毛泽东又给山东等地发电：徐州失守，武汉告急，我军准备向苏鲁豫皖挺进。

山东的战略位置在这一局势下尤为重要，郭洪涛根据中共中央决定指示，在山东省委的基础上，组建了苏鲁豫边区省委，由郭洪涛继续担任书记。这期间，毛泽东一直关注着山东，在1938年9月29日召开的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他提出了“派兵到山东去”。11月6日，大会刚结束不久，中央向山东派出的第三批干部近200人，在红军师长张经武和留在延安的黎玉率领下动身出发。毛泽东在山东这盘棋的布局上可谓是紧锣密鼓，他电告中共中央长江局：“山东游击战争战略意义重大，决定派张经武到山东。”

张经武、黎玉刚到山东不久，就接到了延安和八路军总部的来电，要求尽快成立八路军山东纵队，1938年12月7日，八路军山东纵队在沂水王庄诞生了，红军将领张经武担任总指挥，黎玉为政治委员。毛泽东并没有停下对山东的布局，他在会上又提出了将苏鲁豫皖边区改为山东分局，直属中央领导。郭洪涛在短短几个月里，经历了三次职务变化。1938年夏天7、8月间，八路军一一五师还只是向山东派了少量非主力部队和机关人员，到了1939年3月，八路军总司令朱德向一一五师发出了挺进山东的命令。平型关大捷后，一一五师师长林彪被友军误伤，在延安担任一段时间抗大校长后远赴苏联疗伤，副师长聂荣臻留在了晋察冀边区。中央军委任命陈光为一一五师代师长，罗荣桓为政治委员。

3

历史往往也不能忽视了小人物，于王氏有一天突然对老伴说：“我也要为共产党出把力。”于泮听了，半天没闭上嘴，他眨巴了几下眼道：“你黄土都埋半截的人了，还蹦跶啥？咱吃喝不愁，又有这么一大家口子人，还不够你忙的？我看你枕着扁担睡觉，想得宽，屎壳郎趴在花生壳里，装仁（人）。”于王氏白了老伴几眼，撇着嘴说：“看把你嘴巧的，还扁担，屎壳郎呢。你就光看你炕头上这几亩地了，水缸里这点水了！你看看前些日子来那两个女兵，人家是啥觉悟！咱家吃上了，别人家呢？俺娘家那些人呢？别人家有难了，咱就不能伸把手，亏你还是个男人呢，我看你下颌上的胡子白长了。要说富，咱们能比过燕翼堂？人

家拔一根汗毛，也比咱们的腰粗，就这样人家一大家子人还参加革命了呢，早年那刘一梦、刘晓浦爷俩死的事你又不是不知道？！”于泮抽了几口烟，咳嗽几声不说话了。

说来也巧的是，就在中共山东分局在小山村王庄天主教堂成立的那天，一个乡村女人的命运也随之改变了。1938年初冬的那场雪下得并不大，汶河对岸的鸡太冤山上，有些地方只是覆盖了薄薄的一层。落在路上的雪也很快就融化了。这要是往年这个时候，东辛庄连同连绵的群山，早就银装素裹了。

于王氏的两个外甥张霖东、张明远还有大刘、小张是在傍晚走进东辛庄的。于王氏见了，喜上眉梢：“一大早就喜鹊叫，我还纳闷呢，这不，外甥、闺女都来了。来得早，不如来得巧，你们正好赶上了饭点，老大家，多做些饭！”山村的夜晚格外宁静，偶尔出来几声狗吠。在于家的一间偏房里，刘萍郑重地对于王氏说：“娘，你很快就要成为党的人了！”于王氏一脸惊喜：“真的？”张明远点点头：“经过组织研究，决定让你加入党组织，就在今天晚上。”张光快言快语：“咱们得给娘起个名字呀，总不能就是小六子呀、于王氏吧？”张霖东说：“小姨，你该有个大名了。”于王氏笑了：“俺还在家里当闺女的时候，里里外外都叫俺小六子，到了老于家，婆婆就喊俺老二家，这女人怎么就不能像男人一样有个名号呢？大外甥、二外甥，你俩学问大，你们俩就给你小姨起一个吧。”张明远思忖片刻说：“小姨，你是于家用二斗粮食换来的，我看就叫王换于吧。”大家都连连说好，刘萍先叫了娘，紧接着又道：“不！”说完一把拉住王换于的手：“应该是王换于同志！”出身贫寒的小六子，年过半百才有了自己的大名，老人点头应着，老泪纵横。1938年初冬的这个夜晚，中共岸堤区塘子乡东辛庄村的小脚女人王换于，在挂在墙上的那面党旗下，学着刘萍的样子，举起了拳头，跟着刘萍一起宣誓：

我宣誓：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坚决执行党的纪律，不怕困难，不怕牺牲，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到底。

于泮没有想到，自从老伴那天说她从今以后就叫王换于时，她几乎就变了一个人，他希望老伴还是那个小六子，所以平日里又把多年不叫

的“小六子”挂在了嘴边，可王换于不应了，她瞪瞪眼：“我叫王换于！”于洋对儿子学翠道：“你娘野了，野得整天不顾家了！”大儿媳于张氏听了，就咯咯地笑，嘴上说：“爹，俺娘都这么一把年纪了，她还能野到哪里去？”王换于入党后不久，外甥张霖东就领着沂水县九区区委书记彭瑞林来到了东辛庄，彭瑞林说：“大娘，东辛庄光有你一个党员是不够的，你还要多发展，不仅要发展自己村的，还要到别的村庄去发动。”彭瑞林说完，指着油灯说：“一个党员就是一盏灯，灯多了就亮成了一片。”王换于记住了这句话，她虽然大字不识一个，可她知道人多力量大这个道理。在东辛庄，王换于虽然是老伴口里的妇道人家，可谁家有困难她都会伸把手，知道谁家揭不开锅了，她就让儿子或者儿媳去送袋粮食，村里的黄金明就受到过她多次的接济。

王换于知道，东辛庄光有自己一个党员不行，还得一串串的，她突然想到，每一回自己在街上推碾的时候，黄金明只要看到，就会凑上来说些话，还试探着问问张霖东和张明远的事。有一次，他有意无意地说：“婶子，听说你的两个外甥早就是共产党了，还在别的村发展了不少党员呢，他们咋就不来咱们村发展几个？”黄金明说着，又捶开了自己的腿，捶得噶噶地响。王换于问：“咋的？腿又不好受了？”黄金明开口道：“这小日本鬼子不得好死，自从去年赶集挨了他们打后，这条腿站时间长了就发酸。”王换于说：“小鬼子也没有三头六臂，又不是孙悟空，往后咱们不用怕他！”黄金明眼一瞪，说：“我要是有杆枪，早就和这些狗日的干上了，婶子，将来张霖东兄弟要是用人，你告诉我一声，我保险二话不说跟着他们干。”

那天晚上，王换于和黄金明在汶河边上说了很长时间的话。王换于问：“金明，你说说，咱们要想奔好日子，该跟着谁干？”黄金明道：“婶子，我也不瞒你了，我早就想跟着林东哥干了，很多事我可是都看在眼里，只有共产党才是跟咱们穷人一条心的，跟着共产党走有奔头！”王换于笑了，她慢悠悠地说：“金明，你是婶子看着长大的，婶子信你。过些日子，咱们俩再好好拉呱拉呱。”冬天的夜晚，寒气逼人，两人手脚都麻木了，可心里都热乎乎的。黄金明的那颗心，就像灶膛的火一样越烧越热。

王换于轻轻推开家门，又轻轻上了门门，院子里黑洞洞的，她还没

走几步，忽听墙角里一声喊：“你这个老娘们，你还知道回来呀？！”王换于吓了一跳：“老东西，大半夜的你不睡觉，在这里装什么鬼？”于泮道：“小六子，别有了个名字，你就高兴得不知东西南北了，一个女人家，东窜窜西窜窜，像个什么样子？你不要这个脸了，我还不找这个难看呢！”于泮越说越气，一烟袋锅子就砸在了王换于的后背上，王换于疼得哎呀一声蹲在了地上。

平日里本来就起早的王换于，第二天早上太阳都一竿子高了也没有起床。站在院子里的于泮，黑着脸吸着他的烟袋锅子。大儿媳于张氏叫吃饭，于泮没吭声，于张氏又看看炕上的婆婆，心里就明白了几分，她看看公公，说：“爹，俺娘这是咋了？是你欺负她了？”于张氏性格泼辣又有主见，王换于曾说，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这老大家最像我！于泮既欢喜于张氏又打怵她，见于张氏这样问，有些尴尬，哼哼几声就出了门。王换于见大儿媳这样子，气早就消了大半。她叫来儿子学翠：“今下午你到岸堤跑一趟，把你刘萍大妹子叫来，晚上再把黄金明叫来。”夜里，同样在于家的偏房里，黄金明也像王换于一样，跟着刘萍在党旗下举起了右拳。只是，王换于成了入党介绍人。

1938年的年关，对东辛庄的王路贞来说，是一道难以迈过去的坎。一家五口人，眼看就要断顿挨饿，就更谈不上置办年货了，几个孩子见这个样子，很不高兴，一边用筷子敲着碗，一边在喊：“二十三，糖瓜粘；二十四，扫房子；二十五，做豆腐。人家过年咱过年，人家割肉咱不馋。”王路贞和妻子刘氏知道孩子这是在发怨言，都很酸楚，不由得连连叹着气。“路贞在家吗？”门外一声喊，学翠推门进来了。刘氏急忙迎出来，见学翠提着一袋子东西还有一摞煎饼一块肉，泪水就涌了出来，她抹把泪：“俺二奶奶年年都惦记俺这个穷家，这让俺说什么好呀！不瞒你说，没有你送来的这些东西，这个年孩子们就干瞪眼了，俺和孩子他爹正犯愁呢。”

刘氏是王换于在东辛庄发展的第一个女共产党员，从此刘氏就叫刘腊梅了。当年围着炕头、地头和孩子转的小六子，成了十里八乡的积极分子。1939年新年第一天，山东抗日军政干部学校、沂水九区区委在岸堤举行了一场声势颇大的军民大联欢，东辛庄就一下子来了近百十人。王换于对刘萍说：“闺女，俺们村除了瘫在炕上的，能走能跑的都来

了。”王换于还让刘腊梅、黄金明等几个人，到汶河东的几个村发动了不少群众，万粮庄、西辛庄、东泼池村等汶河两岸村庄的老百姓都一呼百应。

4

1939年的夏季，日军对沂蒙山的扫荡已经接近尾声，枪炮声渐渐平息了。汶河岸上的东辛庄，被逶迤的山峦环绕其中，只有村北才是一片开阔的平原，造物主好像对东辛庄格外开恩一样，自北而来的汶河水到了东辛庄又依山而流，犹如一条玉带一样绕着这个不起眼的小山村。还是在几个月前，中共中央就决定组建八路军第一纵队。毛泽东对周恩来说：“我们要给予这个纵队很高的指挥权，要管得范围大一些，把苏北境内的八路军和山东各部都交由其指挥。”周恩来点点头道：“这样就群龙有首，一呼百应了。”1939年7月初，八路军第一纵队司令员徐向前，政委朱瑞率领部队开进了沂蒙山，中午的时候，中共山东分局书记郭洪涛，山东纵队司令员张经武、政委黎玉等人，早就站在岱庄的村口顶着烈日等候了。

王换于自从入党开始到这一年的夏天，在东辛庄就发展了近20个党员，其中就有她的大儿子于学翠、二儿子于学荣，还有她的大儿媳于张氏，从此于张氏也终于像婆婆一样，有了一个属于自己的名字：张淑贞。对于儿子、儿媳入党的事，王换于还曾经一度犹豫，说俺发展自己的孩子不合适。党员王见法不赞成王换于这种想法，说：“成了党员都是掉脑袋的事，你又不是护犊子。他们都表现得很优秀，享福的事自家人可以靠后，干革命弄不好就丢了性命，咱还能怕人说闲话？”王换于说：“别看你平日笨嘴拙舌的，就像那棉裤腰，眨巴眨巴眼还真能说出这道理来，这样，我就不当他们介绍人了，你们来当。”王见法道：“二表婶子也是个好样的，也把她吸收了吧！”王换于不同意，她说：“老二家出力的活样样行，可就是大大咧咧的，肚子里装不住话，咱们党的事得好好保密。”王换于的嘴里的老二家，是二儿子于学荣的媳妇陈氏，她眼看婆婆、大嫂都有了名字，就心里着急：“娘，都是您的儿媳妇，俺咋就没个名字？”王换于笑了：“等你大表哥来了，就让他给你起个。”陈氏听了，哈哈笑了。张淑贞当上了东辛庄妇救会的会长，后来她在娘家西官

庄那一带就发展了20多个党员。王换于扳着指头算了算，说：“老人家，咱娘俩可真是比着干呀。”没几天，刘萍来了，说是要组织识字班，王换于听了有些疑惑，说：“闺女，上回你说男女要平等，女的也得有文化，就是这事？”刘萍说：“就是这事，男女平等包括很多方面，发言平等，做事平等，学文化平等，不能有女人不用进学堂的思想。”张淑贞听了很高兴，说：“娘，要不咱家腾出间房子来，让村里的大姑娘小媳妇都来识字？让刘萍妹妹给俺们当女先生。”王换于道：“只要为了咱女人好的事，俺一百个支持。”当天上午，张淑贞就叫来了很多女人，王换于还有两个女儿，一个十七岁，一个九岁，都没有名字，平日里都叫大妮、二妮。刘萍看看她们说：“娘，也让两个妹妹跟着一起学。”还没等王换于说话，大妮和二妮就高兴地蹦了高，王换于看看她们，说：“学，学，学！”

识字班开课了，刘萍在一块板子上先写下了“男人”和“女人”四个字，又写下了“妇女解放”四个字，接着就讲开了，王换于见两个儿媳妇都竖着耳朵听得认真，也站在那里听，听着听着就说：“这闺女讲得真好！”眼看太阳挂在正南了，王换于出来忙着做饭，一抬头见张兵来了，张兵喊娘：“说有任务，让刘萍马上回去。”王换于道：“该吃饭了，怎么说走就走？”刘萍和张兵说下回吃，一溜烟地就跑出了院子。大妮道：“娘，俺和你一样有名字了，刘萍姐给起的，叫于淑琴。”二妮胸脯一挺说：“俺也有了，叫于淑琪。”王换于喜得合不拢嘴：“起得好，起得好。”一转身见二儿媳噘着个嘴，就问：“是谁惹着你了？这嘴噘得能拴头驴了。”王换于的二儿媳姓陈，按照规矩就是于陈氏。于陈氏道：“刘萍刚要给俺起名字，就让张兵把她叫走了。”王换于说：“这不是早晚的事吗？让你表哥给起个。”

太阳偏西的时候张霖东就来到了王换于家。陈氏一把拽住他：“表哥，你也得给俺起个名字，他们都有了，就俺没有，俺也要解放！”王换于笑说：“她早就盼你来了，说她嫂子有名号了，妹妹有名号了，就她自己没有，正噘嘴呢。”张霖东渴了，先咕咚咕咚喝了一瓢凉水，转身问陈氏：“你们是什么辈？”陈氏道：“俺哥哥是洪字辈。”张霖东想了想说：“就叫陈洪良吧！”于陈氏听了，顾自念叨了几遍，说：“这名好听，俺总算也有自己的名号了！”张霖东对王换于说：“小姨，你们快收拾收

拾，很快就有一些大首长来你们家了，您家房子多，院子大，我和县委的刘书记说了，让这些首长先都住在您这里。”王换于听了站起身问：“什么时候到？”张霖东道：“说不定傍黑就来了。”王换于急了：“外甥，你这真是现上花轿了现扎耳朵眼呀。”说着站起身，拢拢头发对张淑贞和陈洪良说：“老大家、老二家，你们妯娌俩做饭，叫学翠学荣还有两个小丫头抓紧拾掇房子，扫扫床。”

历史老人给东辛庄和王换于全家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太阳还没在西山隐去，天际的白云就被染成了一片彩霞，一阵马蹄声响过后，徐向前、朱瑞、黎玉等人已经到了东辛庄。站在王换于家门前，徐向前环视着远处，不禁感叹道：“这里果然是藏身的好地方！”郭洪涛他们很快也来了，于家大院里顿时热闹起来，张霖东一一介绍。黎玉握着王换于的手道：“大娘，你这个小脚妇救会会长可是名声在外呀！”王换于说：“鬼子来了人人都得起来反抗，有人出人，有力出力，要不谁都没有好日子过。”徐向前向王换于伸出大拇指：“这话你可说对了，只要中国人都拧成一股绳，我们就能把他们赶回老家去。”郭洪涛端起碗来喝了口水道：“我来山东这段时间，体会很深，沂蒙山的老百姓觉悟很高，对咱们的支持都很大！”

院子里已经摆上了几张饭桌，工夫不大饭菜就端了上来。还有一摞煎饼，一把大葱，一碟大酱。徐向前、朱瑞、王建安、罗舜初等人见了，有些疑惑。王建安指着煎饼问：“这是什么？”黎玉哈哈笑了，伸手抄起一张煎饼，撒着山西腔调道：“山东，山东，煎饼卷大葱。”说完，又拿过一根葱，蘸了酱抹在煎饼上，最后连同大葱卷了，一口咬了下去，有滋有味地嚼着，那大葱在他嘴里发出一阵脆声。徐向前等人像看戏法一样，都瞪大了眼睛，随后发出一阵大笑，接着纷纷拿起煎饼，又学着黎玉的样子抹上酱，卷上了大葱。王建安咬了一口，竟然没咬下来，可又急着吃，就急出满头大汗，说：“这东西比皮条子还难咬呢！”郭洪涛大笑：“来到沂蒙山，都得要先过了这一关！”徐向前扬了扬手里的煎饼，笑着说：“毛主席曾经说过，不吃辣椒不革命，大家都记住了，不吃煎饼也是不革命的！”

王换于听黎玉说，明天还有更多的人要来，就召集两个儿子还有大儿媳开了党员会。她说：“今晚上咱先别困觉了，老大家，你们妯娌抓紧

泡上粮食，看同志们吃煎饼费劲，里面多兑上些苞米，这样吃起来脆生，缸里那些带糠的煎饼咱留着自己吃，让同志们吃好的。老大老二还有大妮二妮负责推磨，等三更同志们睡沉了你们再推，别把首长们吵醒了，还有，学翠，你们民兵要布置布置，让大家伙都防着点。老大家，你们妇救会出几个人明天过来帮把手。”学荣问：“俺爹呢？”王换于说：“就让他里里外外跑跑腿就行了。”

明亮的月色倾洒在这座宽敞的院落里，把角角落落都照到了，微风吹来，树影婆娑。煎饼是山东鲁中南特别是沂蒙山一带的主食，每每要烙煎饼，就先用水把粮食泡了，应是三分之二多的粮食，加不到一分的水。家家户户都有一盘石磨，石磨上下两层，吻合的两个平面石匠早就用鏊子冲出了条条沟纹，为的是运转时加大咬合和摩擦力。下磨盘坐在一个圆圆大石盘内，上石盘围壁上有数个孔眼，是用来固定棍子用，俗称磨辊，用绳子把几根棍子连在一起，每人一棍，推磨时把棍子置于小腹部一齐用力，上磨盘就转动起来了，面糊也很快从磨缝里涌了出来。

王换于抬眼看看星星，说：“老大，老二，大妮，二妮，三更到了，推吧，都小点声，别惊动了同志。”王换于刚说完，二儿媳就麻利地把盛着粮食的盆子放在磨盘上。学翠、学荣兄弟，还有淑琴、淑琪姐妹，都拿起了棍子，排在第一个的学翠说声“走”，大家都一齐用力迈开了步子，磨盘缓缓转了起来，淑琴不时舀一勺带着水的粮食放进磨眼里，一会工夫，糊子就从缝里溢出来了，慢慢流到周围的槽里。淑琪个子矮，磨棍就在她嘴边，只得用手推着走，困意袭来，她就把下颌搭在棍子上打一会盹，步子可没有停下，只是踉踉跄跄的。槽里的糊子越积越多，张淑贞和陈洪良各挖在盆里一些，端着进了锅屋（指厨房），接着麻利地又放下鏊子，那圆圆的鏊子，直径有五十多厘米，三个支脚，妯娌俩双双在各自的鏊子前坐定，点上一把干草塞进鏊子下面，见火苗一下下地起来了，随之又加上几根干玉米秸子，火越来越旺，鏊子热了，两个女人舀上一勺糊子放在上面，又拿起身边一根五十厘米长、指头宽的竹片去赶那团面糊，她们抖起手腕频频发力，手里的竹片犹如一把带有灵性的长剑，裹挟着烟火在鏊子上游走自如，那团面糊在她们来来往往的推赶下，很快就消失了，黑色的鏊面继而被一张薄如铜钱的饼覆盖了，饼的表面开始还泛着水亮，慢慢就干了，两个女人见火候到了，又把竹

片尖伸到煎饼边缘，犹如蜻蜓点水，轻轻一挑，很快又挑了一处，接着双手各抓一角用力，“哗”的一声，一张微黄柔韧散发着香味的煎饼就从鏊子上揭下来了。

一声鸡鸣，天际露出了鱼肚白，牛棚里的牛发出一阵阵响鼻声，于泮咳嗽着要去喂牛了。在两个女人旁边的盖顶上，已经摞起了半人高的煎饼。院子里磨还在转着。

5

新的一天又开始了。

在这个农家院落里，徐向前主持召开了正式组建八路军第一纵队的预备会议，纵队司令徐向前和政委朱瑞以及山东分局书记郭洪涛等人都讲了话。党史上对这次会议并没有记录，王换于的大儿媳张淑贞后来简单说起过，就是一大堆人坐在一起拉家常，如何执行上头的规定，建立这支队伍有多么多么的重要。郭书记也发话了，说地方一定好好支援队伍，军民齐心打小鬼子。张淑贞嘴里的这支队伍，应该指的就是八路军第一纵队。

陈若克在一个下午走进了王换于家。

那天，她和刘萍直接蹚过河来到了东辛庄，清凌凌的汶河水让两个年轻姑娘童心大发，她们嬉笑着，用手掌撩起水来泼洒在对方的身上。沙滩这会被烈日烤得炙热，她们赤脚走在上面被烫得跑了起来。刚进村里，刘萍就看到了东辛庄妇救会的会长张淑贞正带着妇女们唱歌：

太阳出来红又红，

闺女媳妇闹哄哄。

你裁我剪忙又忙，

俺给八路军做衣裳。

.....

刘萍笑了：“看到了吧？那带头唱歌的就是王换于的大儿媳张淑贞，一大家子都参加革命了。”陈若克也笑了：“今天我就好好看看你的娘！”陈若克看看远处又道：“今天要是没有你这个小向导，我不知翻到哪座山走到哪条路上去了。”刘萍做了个鬼脸说：“你要是丢了，朱政委就该急疯了，满山遍野地喊：‘小克，你在哪里啊？小克，你在哪里啊？’”话音刚落，两人都笑弯了腰。

王换于正站在家门口和邻居说着话，远远就看到了刘萍，刘萍也看到了她，一溜小跑着赶到了王换于眼前，嘴里一口一个娘地喊着。她指着紧跟上来的陈若克说：“这是陈科长！”陈若克急忙敬礼：“大娘，我是陈若克。”刘萍笑了笑：“她还有一个身份，是朱瑞政委的家主婆。”王换于一愣：“啥叫家婆？”刘萍道：“就是老婆。”王换于笑笑说：“老婆就是老婆，咋还家婆？”说完，一把拉住陈若克的手：“闺女，外面热，走，家里喝水去。”随后自言自语着：“家主婆？”陈若克急忙道：“我们上海话，就是老婆。”说着故意嗔怪地看了刘萍一眼：“都怪你这个闺女，也不说明白。”说完，三个人都大笑起来。刘萍道：“你们说话，我得先走了。”

朱瑞正在院子里和徐向前商量着纵队事宜，见陈若克来了，脸上一下子堆满了笑，徐向前见了，笑着对朱瑞道：“若克同志就是你的一枚开心果呀，我只要看到他这样的笑，就知道是谁来了，果不出我所料，看来我得回避了。”说完摆摆手，到前院去了。晚饭还是犹如往日，陈若克拿着煎饼正咬得吃力，王换于过来招呼：“闺女，你来。”陈若克刚走进厨房，张淑贞就把卧着两个荷包蛋的面条端到了她眼前。王换于说：“你这面黄肌瘦的样子，大娘看着怪心疼的，俺让你大嫂专门给你擀了碗面，筋道着呢，快吃吧。”陈若克听着体贴的话，看着王换于慈母般的神情，这一切，对远离家乡的陈若克来说，已经久违了。此时，她像个乖巧的孩子一样，用力点点头，刚端起碗，就有几滴泪水落进面条里了。王换于摸摸她的头，没有说话。陈若克吃完面条，摸出手绢，轻轻拭了拭嘴角。王换于说：“闺女，俺和朱政委说说，你就在这里多住几天，大娘给你好好补补。”陈若克一把拉住王换于的手：“大娘，我也像小刘一样喊你妈吧，不，是娘！您愿意吗？”王换于高兴地点了点头：“这是我上辈子修来的福，娘怎么能不愿意呢？！愿意！愿意！”陈若克带着哭音

喊了声“娘”，一下子扑进王换于的怀里。

陈若克留在世上的照片寥寥无几，对于这位爱美的年轻女兵来说，确实太少，是战争让她无暇顾及。现在常被后人看到的，是那张陈若克随朱瑞刚到沂蒙山时两人席地而坐的照片，陈若克身子倾向朱瑞，脸上绽放着灿烂的笑容。陈若克的战友晚年回忆，陈若克长得并不是很出众，一张典型南方人的脸庞。

可陈若克会打扮，衣着得体，肥大的军装，经她手稍加改造，女性的优美曲线就一下子勾勒出来了。村里的一些妇女见了，都把舌头咽巴得山响，有的说：“陈科长怎么敢这样穿？！你看她腓是腓腰是腰的，还把胸脯子挺得这么高，也不怕让男人看着。”有的说：“这城里的女人就是比咱山沟里的女人浪，这还了得，八路军的首长也不管管她。”有的撇撇嘴：“管啥？她男人就是大首长。”

陈若克和朱瑞可谓是千里姻缘，每次在朱瑞面前重提，她都能描述得绘声绘色。陈若克出生在大上海，小时候体弱多病，弄堂里的人见了都说，这孩子就像霜打的茄子，肯定活不大，可她还是活了下来。陈若克十一岁就跟着妈妈下厂打工，十七岁就加入了共产党，妈妈见她天不怕地不怕的，就说：“你一个小黄毛丫头懂啥？你这小胳膊能扭过人家的大腿吗？”陈若克道：“有压迫就得反抗。”陈若克本来就身体弱，怎能承受得了工厂繁重的劳动？她慢慢患上了胃病、肺气肿、神经衰弱等疾病，膈肌痉挛也时常发作，每次嗝声不断。陈若克的父亲是报馆小职员，对女儿万般疼爱，四处筹钱为她治病。陈若克没有为多病缠身而变得消极，还积极参加工人运动。1937年8月，对上海觊觎已久的日军即将发起攻击，大战一触即发，陈若克随工厂到了武汉，她所在的党支部与上级也断了联系，几经寻找，也没有结果。书记刘明很着急，陈若克道：“刘明同志，我上延安去，那里是我们党的中心。”

刘明听了，看了一眼瘦弱的陈若克，摇摇头根本就没有在意，让他没想到的是，看似弱不禁风的陈若克，第二天就踏上了远行之路。她一路去了山西，前方战事正紧，陈若克被拦在了半路，只得原路折返，回到厂里她才知道，自己已经被开除了。陈若克一时不知如何是好，就回到家中，陈父陈母担心女儿出去惹祸，把她锁在了家里，陈若克假装顺

从，有一天找借口跑出了家门。1938年3月，尽管春天已经到了，可严寒在山西晋城还没有退去，飞舞的大雪连续下了好几天，后来才慢慢停了，路边簇拥着一堆堆的雪。陈若克站在一家商铺前，轻轻地吁了一口气，她抬头看看四周，刚想要去找点吃的，忽然看到不远处聚集了很多的人，有的还穿着军装，就赶了过去。此时，八路军晋东南军政干部学校正在这里设点招生，一位穿军装的大个子说：“青年朋友们，你们都想到延安去，我们非常欢迎，可前边炮火不断，已经过不去了，只要有心，在哪里都能抗日，你们是有志气的青年学生，欢迎你们来华北军政干部学校学习，这所学校是中国共产党开办的，专门培养革命干部的。”周围的人听了，都热烈地鼓起掌来。陈若克一时还不为所动，大声说道：“延安是最最革命的地方，就是死了我也要冲过去！”她话音刚落，后面有人紧接着道：“这位姑娘可真是勇气可嘉呀！”陈若克回头一看，刚才说话的那位男子穿着军装，颀长的身材，消瘦的面庞，鼻梁上架着一副眼镜，双眼透过镜片正温和地看着陈若克，陈若克直视着他，眼里充满了问号。他微笑地问：“听口音不是本地人吧？”陈若克点点头：“我是上海来的。”陈若克离家前，专门把齐耳的短发烫了，显得很洋气，虽然穿在身上的衣服已经很旧了，一路下来又落上了不少灰尘，可还是很齐整。他也点点头：“一看你这发型和穿戴，就知是来自大地方的。”说完他微笑着向陈若克伸出了热情的手：“来，认识一下，我叫朱瑞。”陈若克点点头：“我叫陈若克。”旁边的一位八路军急忙介绍说：“朱瑞同志是我们军政学校的校长。”朱瑞对陈若克说：“我老家是苏北的，咱们算起来是老乡了。”

陈若克一路漫长行程，除了艰难，还有孤独和寂寞，如今她站在陌生的三晋大地上，突然遇上了一个从地域上来说接近的人，何况又是这样的温文尔雅和亲切，若克连日的劳累和艰辛突然化作了委屈，她鼻翼抽动了一下，一股热泪冲出眼眶，滑落在她细腻白皙的双颊上。朱瑞看她一眼说：“到家了，留下吧。”说着他登上一个台阶，面对着一张张朝气蓬勃的脸，大声说道：“朋友们，大家好！我叫朱瑞，干校的校长，这所学校也同样肩负着抗战的任务，我们不能一股脑地都涌到战场上吧？后方也需要人才，过去我们干校培养的几批学员，都已经在各个领域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受到了朱德总司令的表扬。我们非常欢迎你们这些有民族责任心，又有一腔热血的青年走进这个大门！”大家听了朱瑞这番鼓

舞人心的话，都兴奋不已，纷纷报名。陈若克也高声喊道：“阿拉要报名！”很多人没听明白，朱瑞笑了，说：“这位同你们一样向往延安的美丽女孩也要报名了，阿拉是我的意思。为了到延安参加革命，她只身一人从遥远的大上海来到了这里。”朱瑞说完，带头鼓起掌来，紧跟着掌声响成了一片，每一个人的心底，都荡漾着一股激情，让这个寒冷的天气陡然温暖了许多。

陈若克瞥了朱瑞一眼，一缕羞涩突然飞上她的双颊，原本有些苍白的脸上，因为挂上了两朵红晕，让她在冬日的夕阳下多了几份娇媚。朱瑞看着她，目光有些专注了。几个月后，他们幸福地走到了一起。这一年，朱瑞三十有余，陈若克芳龄十九。不久，作为八路军第一纵队直属工作科科长陈若克，随着司令员徐向前、政委朱瑞一行来到了山东。

刚刚升起来的夜色，让远处起伏的山峦只剩下了轮廓，锅屋也跟着暗了下来，张淑贞掌上了煤油灯。陈若克还沉浸在回忆中，她轻声对王换于、张淑贞说：“结婚的时候，没有新衣，没有酒席，一床破被盖在身上就成夫妻了。”王换于听了，一把把陈若克搂进怀里，说：“可真苦了你这闺女了，俺结婚的时候，还有你这两个大嫂，还都是坐着大花轿来的呢，一路上吹吹打打，红红火火的。”陈若克一笑：“对我们八路军来说，再苦再难也是高兴的，这算不了什么！”这时朱瑞走了过来招呼道：“小克，走，我带你到外面走走，晚上站在汶河边上，清爽得很呢。月亮一会就来了，小山村的夜晚，一景一物都能入诗呀！”陈若克高兴地随他出去了。等夫妻二人走了，张淑贞道：“娘，这有学问的人就是好，说话都文绉绉的，这山沟沟咱们都看惯了，哪有他们说的这样好。”王换于不知在想什么，没有接媳妇的话茬，随后她急急吩咐道：“老大、老二家，你们快去把朱政委那间屋子打扮一下。”张淑贞问：“打扮啥？”王换于一笑：“打扮成结婚的模样。”妯娌俩一下子明白了过来，发出一阵咯咯笑声。张淑贞道：“娘这是要给陈科长补上呀。”学翠、学荣也一齐动手，很快就把那张小床换成了大床。红席子是沂蒙人专用来铺婚床的，正巧家里有一张，学荣拿过来，三两下就麻利地铺上了。王换于先剪了两个红红的大喜字，又剪了一个胖娃娃，寓意是早生贵子，刚贴到床头和窗子上，她又突然想起了什么，张口喊道：“老大家，你把给大妮出门子（指出嫁）置办的衣裳、枕头、新盖头也都拿出来，能用的都用

上。”张淑贞道：“娘，这样能行？”王换于说：“看你说的，八路军为了老百姓搬家舍业的，这点东西算啥？”张淑贞点点头：“俺大妹子个子高，陈科长穿大了。”王换于想了想道：“她是八路军，就穿着军装进洞房吧。”朱瑞和陈若克回来了，大家都看着他们笑，笑得朱瑞和陈若克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徐向前道：“老朱、若克同志，你们马上就重温旧梦了。”这边淑琴、淑琪笑吟吟地走上前来，挎起陈若克的胳膊就进了王换于的房间，王换于一把拉住陈若克的手说：“闺女，娘今晚就给你们把婚礼补上。”陈若克听了，以为是说笑，一旁的淑琴把红盖头一下子盖在了陈若克的头上，还没等她反应过来，就搀着她出了门，王换于紧跟在身后，犹如送出阁的闺女一样。站在院中央的朱瑞一下子怔住了，大家一齐把朱瑞和陈若克拥进了洞房，淑琪尖着嗓音大声喊道：“大哥哥，快揭红盖头呀，快揭盖头呀！”朱瑞笑了，眼睛也湿润了，他轻轻揭去了陈若克头上的红盖头，陈若克眼前一亮，她看到，床头上贴着一张剪纸，剪纸里是一个胖娃和早生贵子，床上是红席子，还有一对绣着鸳鸯的红枕头，窗子上是红喜字，红红的蜡烛映红了洞房。这惊喜来得太突然了，陈若克一下子张大了嘴巴，她看看王换于，喊了一声“娘”，就扑进了王换于的怀里。

陈若克大声道：“娘，今晚我是最幸福的女人了！”

随后高兴地呜呜哭了起来。

秘書室存

35-78-54

阜東縣支前總隊部通知

十一月十一日

自總支前大隊部已次第成立，其材料
附送試用，季分應令由該政府代管
不另刻刊，仰各知照為要。

此致

各支前大隊部

兼總隊長 朱志榮

“ “ “ 付 張子雄

總隊付 蔣振國

兼政委 陳會惠

兼付政委 郭 凱

第三章 辛巳年的沂蒙

战地的孩子们

.

苦楝树下

.

大青山之殇

.

柿子又红了

.

投豆选举

.

一纸血书

一 战地的孩子们

1

王换于一直为一件事揪心着，那些日子她茶不思，饭不想，常常半夜醒来在炕头上一坐就是天亮。于洋急了，说：“你这是咋了？成宿成宿的这样，是魔怔了？”王换于头一梗，瞪了于洋一眼：“老东西，俺没有！”王换于没有魔怔，连续几日，她还一直在想着那些面黄肌瘦的孩子。

还是前些日子，王换于到艾山乡艾山前村的战地托儿所去给大闺女于淑琴送衣服，托儿所刚成立没几天，淑琴就被刘萍叫到这里看孩子了。王换于一走进院子，就看到一群孩子正在那里打闹。他们都穿着破旧的衣服，在明媚的阳光下，脸上的菜色更加明显。淑琴见母亲来了，喊了声娘就迎上前来，王换于好像没听到一样，还在呆呆地看着孩子。淑琴轻轻接过娘手里的包袱，道：“这些小孩真可怜人，吃都吃不饱，他们的爹娘也都顾不上他们。”淑琴嘴里的“他们的爹娘”，大都是地方干部和八路军。我们就把这处破旧的房子，勉强叫做托儿所吧。战时托儿所居无定所，时常四处流浪，每到一地，就要临时找间民房，将就数日，再转移到别处。王换于看着眼前这些面黄肌瘦的孩子，眼睛湿润了，她不禁自语道：“这可都是咱们亲人的骨肉呀！”孩子们见王换于来了，都嗷的一声围了上来，一边“奶奶”“奶奶”地喊着，眼睛却围着王换于手里的包袱滴溜溜地转。王换于笑了，她解开包袱说：“这回呀，我又给你们带来了很多吃的。”说着解开包袱，把一摞煎饼分给孩子们。自上个月王换于第一次来看了这些孩子，她就吩咐大儿媳平日里尽所能多做些好吃的，再由学荣或者学翠送来给孩子们吃。

有一天，陈若克回来说，徐司令在马牧池结婚了。王换于听了很高兴地说道：“这可是天大的好呀！徐司令都快四十的人了，也该有个媳妇给他暖暖被窝了！”陈若克听王换于这么说，笑了：“娘，这可是封建的话呀。”王换于一愣：“俺这说顺嘴了，过去可都是这么说。”

徐向前的婚姻也犹如他的经历一样一波三折，当年原配朱香蝉生下女儿不久就患病离世了。1929年徐向前又与革命者程训宣结合，夫妻二人琴弦和鸣，志同道合。1931年秋，程训宣在张国焘“大肃反”时也未能幸免，当时正在前线率领将士们浴血奋战的徐向前还蒙在鼓里。程训宣被枪杀前夜，把穿在身上的花缎面的棉袄脱给了女伴，她轻声说：“这是我和向前结婚时穿的，我就要上路了，穿在身上糟蹋了，你留下穿吧，很暖和的！将来有一天，你要是能见到向前，就一定告诉他，他的妻子是忠诚的，是为了革命而死的，不要为她难过！”

女伴听了，一下子抱住程训宣放声大哭。徐向前到达延安后，才知道爱妻前几年就已经不在人世了。徐向前听了这消息，如五雷轰顶，连声说道：“吾失训宣，天地不容！”徐向前在延河边上整整坐了一夜，眼前流动的延河水，犹如爱妻一串串的眼泪，徐向前向着江西苏区，长跪不起，从此他一直未娶。他来到山东后，朱瑞觉得他孑然一身，不是长久之计，就劝他：“向前同志，过去的就让他过去吧，旧的一页总要翻过去的，你该找一个伴侣了，要不然训宣同志在天之灵也不会安宁的。”徐向前仰首喝了杯中酒，摇摇头，不禁泪水涟涟。

1938年年末，一位17岁的女孩来到了沂蒙山，她姓王，名叫爽兰。爽兰1921年出生在山东荣成崖西乡，16岁就当上了妇救会会长，参加革命不到一年，又很快加入了共产党。后来她身份暴露了，就转移到了沂蒙山。陈若克见爽兰泼辣能干，就推荐她进了山东分局工作团，工作团的任务是四处发动群众，爽兰跟着跑了很多地方。就犹如她的名字一样，爽兰长得清秀可人。时隔不久，工作团撤回了分局，爽兰因为表现出色，被分配到蒙阴县担任县委委员和妇女工作部部长。

即使徐向前一时不愿意寻找伴侣，可作为战友的朱瑞还是古道热肠，他让陈若克留意周围，尽快给徐向前觅得知己。那天，爽兰背着背包从花丛中姗姗走来，粉红的花朵映红了她的脸庞，陈若克见了，禁不住两眼一亮。她握着爽兰的手，刚说了几句话，就直奔主题：“有意中人了吗？”爽兰嫣然一笑，说：“我还小呢！”陈若克道：“不小了，不小了，我和朱瑞同志结婚的时候，也是你这般年龄。”1939年6月的一天，徐向前和爽兰在马牧池成婚。新婚之夜，徐向前道：“我给你改个名字吧？好记又上口。”爽兰一笑：“你说。”徐向前脱口而出：“王靖，靖字

是平平安安的意思。”爽兰还不知，丈夫的几位前妻都不幸离世，他希望眼前这个比自己小二十岁的女孩，一生安然！

为了照顾徐向前的生活，山东分局把王靖调回了机关，负责临时托儿所。王换于再次到艾山前村的时候，石头院子里已经有20多个孩子了。一一五师政委罗荣桓儿子罗东进才几个月，那天他在王靖的怀里饿得哭声不断。王靖轻轻地拍着罗东进的后背，对王换于说：“大娘，你看罗政委的孩子，瘦得已经皮包骨头了，连哭的力气都没有了。”

1939年9月，为了更有力地开辟沂蒙山根据地，中共山东分局决定把沂水县分为北沂蒙和南沂蒙，北沂蒙在区域划分上做了调整，原五、六、九、十等区划为南沂蒙县，九区下辖的塘子乡更名为艾山乡，又增加了垛庄乡、岸堤乡等。时隔不久，南沂蒙县委在北瓦庄成立，袁子扬出任县委书记，中共山东分局书记郭洪涛专门去讲了话。形势虽是越来越严峻，可沂蒙山区很多老百姓包括妇女都纷纷行动起来支援革命了。原九区区委书记王介福后来回忆：

九区的区级政权建立也比较早，1938年8月就已建立了抗日民主区政府。在我去九区的时候，九区下辖4个大乡：“岸堤乡、艾山乡、垛庄乡、界牌乡。乡有乡党支部，有正、副乡长，并且在每个乡配了女乡长，区里配了女区长。妇女当乡长，当区长，这在封建势力统治了几千年的山区农村，的确是天翻地覆的大事情，是山区妇女得解放的一个重要标志，这件事，曾得到山东分局的表扬，赞扬九区搞得好。”这时期九区相继出现了段大娘、彭大娘、韩大娘、于大娘、刘大娘等妇女乡长和妇女区长，她们领导妇女求解放，组织妇救会，宣传抗战，动员参军，领导妇女碾米、磨面、做军鞋、缝军衣，办“地下托儿所”，保护和抚养机关首长的子女，在斗争的紧急关头，奋不顾身地出面掩护首长、同志和伤员，做出了许多可歌可泣的动人事迹，是山区妇女的光辉榜样。

南沂蒙县委成立没有多少日子，第九区的艾山乡就率先在东艾山村召开了全乡农民代表大会，东辛庄的王换于成了艾山乡的副乡长。小脚女人当了官，震动了十里八乡的父老乡亲。这要是在过去，是谁也不敢想的事，可中国共产党这么做了。

尽管季节已经到了1940年深秋，可酷热还没有一点点减弱的意思。只有奔腾不息的汶河水，偶尔给两岸的人们带来一丝凉意。徐向前和朱瑞在河边伸出双手撩起水洗了几把脸，不禁都惬意地笑了，徐向前说道：“真想脱了衣服跳进水里泡一泡。”朱瑞看着波光粼粼的水面，放声大笑：“这要是小时候呀，早就跳进去了。”徐向前道：“这也说明咱们都已经老了。”朱瑞沉思片刻道：“站在这汶河边上，我恍惚中想起了当年跨过雩都河的情景，我、陈光、罗荣桓、聂荣臻等同志都是从这里开始长征的，那时候我还想，红军还有希望吗？可是我们很坚强地生存下来了，而且队伍也在日渐壮大。是雩都的老百姓帮我们搭起了浮桥，我们脚上穿的是他们编的草鞋，口袋里装的是他们给的米团子，现在，沂蒙山的人民也像当年雩都的老百姓一样，在支持着我们。”徐向前道：“那个时候，面对着凶猛的对手，我们相当一部分人都有这种疑问的，可我们还是渡过了难关，这里面离不开老百姓的支援呀。”

不远处几个孩子正在河里嬉戏，徐向前扭头看着，又环视了一眼四周道：“多好的一幅田园图呀，只是日本鬼子不让我们享受这份宁静呀。走，估计同志们都已经来了。针对日军的这次秋季‘扫荡’，我们得好好研究一下了。”在东辛庄于家的院子里，山东军政委员会召开了一次军政会议，研究部署“反扫荡”的任务。早在去年8月，为了统一指挥山东地区的工作，中共中央北方局要求山东成立军政委员会，由朱瑞担任书记，委员是朱瑞、罗荣桓、徐向前、郭洪涛、陈光、黎玉。

会上，徐向前又提到了那些孩子们，他说：“现在战事越来越紧，不能让这些孩子跟着我们四处漂泊了，这样很危险，一旦出现意外，我们对不起他们的父母。”罗荣桓道：“这里面还有烈士的孩子呢，有的父母都已经牺牲了。”大家一时沉默了，空气显得凝重起来。

一旁的王换于听了，停下手里的活道：“咱不能让孩子们跟着到处跑了，这样饥一顿饱一顿可不行。俺有个想法，不知首长们同意不同意？”徐向前笑笑说：“大嫂子，你说出来听听。”王换于道：“把这些孩子都集中到俺家里，俺们养着。”正巧罗荣桓的妻子林月琴抱着刚出生不久的罗林从房间里出来，听到这话说：“这主意好，在这个村子里安全，

有大娘全家照顾也放心。”徐向前说了声好，又看了看大家，大家都点了点头。朱瑞说：“在东辛庄有大娘这样的堡垒户，咱们一百个放心。”王换于抻了抻衣襟：“首长都同意了，那俺就扑下身子干了，虽说俺是个妇人人家，可行事从来也容不得半点马虎的！”

王换于把抚养八路军孩子的事向家里的几个党员做了传达，淑贞道：“听娘的，娘说咋办就咋办。”学荣还有点迟疑，看了王换于一眼说：“娘，这几十个孩子，要么是烈士的后代，要么就是首长家的，可不是赶一群羊那么简单，这吃的喝的都得操心，要是有个三长两短，咱就得吃不了兜着走。”王换于道：“这年头把这事揽过来是难，可再苦也苦不过人家在战场上拼命的，再难也难不过把脑袋瓜子别在裤腰带上的。咱们都是党员，关键时刻咱可不能打退堂鼓。”学荣急忙说：“娘，俺这不是落后，俺就是说说，很多困难都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事，咱得打算周详了，俺也表表决心，保险不掉队。”淑贞瞪了学荣一眼：“你要是落后，俺这个当大嫂的可和你不算完！”王换于笑了，随后又收起笑意：“咱们家共五个党员，大妮子不在家，咱们举手表决。”王换于话音刚落，学翠、淑贞、学荣一下子举起了手，都纷纷说同意。就在徐向前、朱瑞等人离开东辛庄的第二天，王换于就带着儿子、儿媳们直奔艾山乡而去。学翠、学荣兄弟各推着一辆独轮车，车两旁绑着两个柳条编的大篓子，一家人到了艾山前村托儿所。王靖和淑琴迎上前来，王靖道：“大娘，朱政委已经派人通知我们了，孩子们也都准备好了。”王换于道：“学翠，大点的孩子一个篓子里放俩，小的让俺两个媳妇还有大妮子抱怀里，来来回回两趟就运回家里去了。”正说着，一群孩子就围了上来，有哭的，有笑的，张淑贞把罗荣桓才几个月大的女儿罗林抱在怀里，罗林大哭不止，罗荣桓的一岁多的儿子罗东进连声说：“妞妞不哭，妞妞不哭。”张淑贞轻轻摇晃着，脸上洋溢着醉人的笑，罗林停止了哭声，咯咯笑了。在这些孩子中，有后来成为开国中将胡奇才的儿子胡鲁克、胡鲁生，开国少将陈沂的女儿陈晓聪。小晓聪也就是几个月大，用王换于的话说是月孩子，认生，被学荣媳妇陈洪良抱在怀里，又哭又闹，洪良咧着嘴，急得满头大汗。淑贞把罗林递给婆婆，又接过了晓聪，笑着道：“这闺女真俊呀。”说着在她额头上亲了一下，又抖着手腕，还轻轻唱起了小曲儿。晓聪看着淑贞，脸上露出了笑。淑贞道：“这几个丫头里面，还有比你小的，俺就叫你三妮子吧，行不行呀？”刘萍听

说后，也带着几个人赶了过来。刘萍拉着王换于的手说：“让娘操心了。”王换于道：“这是咱们自家的事，八路军为穷人操心，咱能不为八路军操心？两好才能噶一好嘛！”

于家一下子来了二十多个孩子，原本宽敞的院子一下子满了。于泮看看四周，各个角落里都是打闹的孩子，他一下子有些不知所措了，只是吧嗒吧嗒地抽着他的长杆旱烟袋。王换于白了他一眼道：“你能不能有个老爷们的样子？你没听说吗？前些日子人家燕翼堂的人怕小日本鬼子借着他们的房子干坏事，一下子就炸掉了一百多间，一色的青砖瓦房呀，多可惜！这还不说，人家男男女女几十口子人还参加了革命啊！比比他们，咱们还不差一大截？”于泮听了，脸上有了愧色，他磕了一下烟袋锅子说：“小六子，你可不要把我看扁了，自从八路军来到咱们家，咱们的粮食越来越少，人家讲纪律要给咱钱，你一分都不要，我含糊了没？打鬼子人人都有份，我要是打了折扣，将来还怎么进老祖宗的坟地？他们还不瞪着眼把我轰出来。”王换于听了，咯咯一笑：“这就对了，要不俺可不待见你，爱跟谁过就跟谁过吧！”淑贞笑道：“娘，你都这把年纪了，还能把俺爹给换了？真是的。”王换于故意脸一板：“老大家，你这可是没大没小的，他又不是个性口，俺说换就换了？要是真能换，俺早就把他换了，整天价就是个闷葫芦，你不言，他不待说一句的。”淑贞和淑琴听了，一下子笑弯了腰。于泮哼哼几声：“老娘们，守着孩子们，说话一点都不知深浅。”

说完，跺跺脚走了。

王换于虽为女辈，但也是个一口唾沫能在地上的坑的人。她不怒自威，是于家名副其实的领导者，常常是一呼百应。如今她一旦面对着眼前这众多的孩子，也深切地感受到了这份担子的分量。细心的淑贞知道婆婆在想什么，她对王换于道：“娘，孩子来了，人手不够，俺明天就把两个表妹叫来。”王换于说：“老大家，你说中了俺的心事了，咱们发展党员不是亲戚就是可靠的人，给八路军抚养这些亲骨肉最好也找自己的人，今天你就麻利地去把她们叫来吧，俺去依汶村把你表姐也叫来，她一家子让小日本鬼子害得，如今也是无牵无挂了。”王换于说到的表姐，名叫刘烈，是她的外甥女。刘烈嫁到依汶王家后，尽管日子过得艰难，可一家人也是和和美美的。1939年6月，日军扫荡沂蒙山，这天中

午，全家人正围在桌前吃饭，忽听空中一阵响，由远而近，是日军飞机来了，接着又传来类似哨子的声音，其实这是炸弹下落时与空气摩擦发出的。全家人都放下碗筷，竖起了耳朵，刘烈道：“又是小日本鬼子的飞机来折腾了，千万别出去。”她话音未落，一个物件砸破屋顶落了下来，紧接着轰的一声响，炸弹爆炸了。刘烈恰巧背对着门口，被巨大的气浪一下子掀到了院子里，当她醒来后，发现公公、婆婆、丈夫，还有即将结婚的儿子都已经死了，公公婆婆血肉模糊，面目全非，丈夫和儿子腿都被炸飞了，一家五口眨眼工夫只剩下了身负重伤的刘烈，她当场哭晕了过去，最后被闻讯赶来的娘家人推了回去。

刘烈的妹妹刘桂兰和两个弟弟早就参加了革命，她伤好了后也要去参军去杀日本鬼子，正巧王换于来看她，就对她说：“你们都走了，往后谁来伺候你爹娘？再说你这个年龄去当兵，打起仗来还能跑得动？在后方也一样能为革命出把子力气。”

刘烈听了，只好作罢。

王换于到姐姐家时，刘烈挽着袖子正在做饭，王换于就把看孩子的事说了。刘烈放下勺子，大着嗓门道：“小姨，为共产党八路军看孩子，俺没有二话，俺一定给他们看得好好的，让他们放心在前线多打小鬼子，要不俺心里一直憋着一股气，今天俺就跟您走。”

从这一年秋天刘烈给山东省妇救会组织部部长刘锦如抚养孩子艾鲁秋开始，她就和艾楚南、刘锦如这对革命夫妇结下了不解之缘，艾楚南时任中共山东分局秘书长，后来他的妻子刘锦如又陆续生下了四个孩子，也是刘烈一手看大的。她还照看了罗荣桓的女儿罗南下，萧华的女儿萧雨。

这天，张淑贞把孩子们都集中到院子里的石榴树旁，石榴树上的石榴有拳头大小，一个个红彤彤的，有的已经开了口，露着红红的籽，淑贞一一摘下来，用刀划个口子，再掰开分给孩子们，孩子们把籽塞进嘴里吃着。淑贞指着刘烈、陈洪良道：“从今往后，俺仨人就是你们的娘，平日里要喊娘、娘，娘，千万别叫妈，咱们沂蒙山这地方兴叫娘，不叫妈，要是叫了妈，可就麻烦了。”淑贞说到这里，故意做了个夸张的动作，大叫一声：“俺那个娘哎，那可就不得了了，日本鬼子和汉奸听了就

会把刺刀架到咱脖子上了，说不定命都没有了。”孩子们听了都笑，罗东进叫道：“我妈叫林月琴，你们不是我妈！”另一个孩子指着陈洪良说：“我妈长得多美呀，穿着军装，牙齿又白又齐，你看你，龋着牙，长得又黑，一点都不像我妈。”其他孩子也跟着叫了起来。陈洪良听了又好气又好笑，说：“俺黑俺黑，比乌鸦还黑，俺也一点不俊，比母夜叉还丑。”淑琴、淑琪她们笑出了眼泪，笑得前仰后合的。淑贞摆摆手，又指着淑琴、淑琪，还有自己的妹妹张志霖、表妹王荣泰道：“她们这几个黄毛丫头，小的比你们大不了几岁，你们就叫她们姑姑。”这一年，除了淑琴，张志霖，王荣泰14岁，淑琪才10岁。

从此，她们平日里喂养孩子的时候，都先让孩子叫几声娘，叫几声姑姑。有的孩子很快就习惯了，有的紧闭着嘴不叫。

王换于道：“别急，慢慢来。”

3

枪声先是在很远的地方响起，后来离东辛庄就越来越近了，村里的自卫队员于学春从山上跑下来，又蹚过汶河水，很快就跑到了王换于家，嘴里边喊着：“不好了，鬼子往咱们这边来了。”王换于看看他：“慌什么？天还没有掉下来呢！你这就去告诉村长，让他带上大家伙到山上去。”于学春答应一声，撒腿就跑。院子里，张淑贞她们已经把孩子们集合在了一边。村里的几个党员王见法、王录贞、刘腊梅等人也都赶了过来。王换于拢拢头发说：“走，活人还能叫尿憋死呀，把孩子们都送到地窖子去。”学翠、学荣早就备好了独轮车，众人七手八脚，转眼工夫，二十多个孩子，大的坐在了车上，小的被大人窝在怀里。王见法身高体壮，一下子抱两个孩子，下颌上的短胡子把孩子扎得咯咯叫。村长黄金明在街上敲响了铜锣，一遍遍地喊着：“鬼子来了，鬼子来了，男女老少都上山了！”

于家早年为了躲土匪，于泮带着两个儿子专门在东山借山势掏了个山洞，托儿所的孩子来了后，王换于觉得带着孩子过河太危险，冬天还会冻着他们，又让儿子在北岭挖了一个大地窖子。地窖子在北方广大农村很常见，冬天主要用来储存白菜、红薯的。到了后岭，学翠刚打开洞

口，学荣就说：“我来。”接着双手撑着洞沿跳了下去，孩子们被一个个接了下去，轮到罗东进时，他看看黑乎乎的洞口，往后退了几步，一下子抱住了淑贞的腿，哭叫着说：“娘，娘，黑乎乎的，我不下去，我害怕！”一边的晓聪说：“哥哥真胆小。”淑贞急忙道：“进进，别怕，娘抱着你下去。”说着一把抱起了东进，大伙儿上下一齐用力，这才把淑贞送进洞里。等学荣爬上来，学翠就把洞口封了，又做了伪装。

这时，枪声已经在山后响起了，越来越密集，犹如过年放的爆竹一样，学翠他们急忙离去。窖子里黑漆漆的，罗东进“哇”的一声哭了，其他孩子像被传染了一样，哭声响成一片。淑琴急忙道：“不要哭，有好吃的。”说着，四个姐妹就给孩子手里塞好吃的，淑琴和洪良也都刚生完孩子才几个月，就把最小的孩子轮换着搂进怀里吃奶。王换于开口轻轻讲起了猴子在水井里捞月的故事，孩子们都安静下来，有的轻轻睡去。

岸堤区的区长徐敏山带着区小队和东辛庄的自卫队员，在三面山上放着冷枪，又点上了鞭炮，一阵阵响声让日军心惊肉跳的，在东辛庄的一小队日军见这里地形复杂，最后匆匆离去。

村里的几头牛被汉奸牵走了，包括于泮家的那头花大牯。

从1939年开始，日军对沂蒙山的“扫荡”越来越密集，重重的苦难让这片大地上的人们越来越喘不过气来。这个时候，八路军第一纵队和《大众日报》又送来了几十个孩子，政府虽然给每一个孩子都有定量的粮补，可杯水车薪，寥寥无几，大部分都是于家所出，于家的日子变得日渐艰难。

这天，王换于看了一眼悬在房梁上的那个大柳条篮子，又看看于泮，小心翼翼地说：“他爹，亲戚家和乡亲们家都借遍了，他们也是吃了上顿没下顿的，一大堆嘴等着，咱就救救急吧，要不孩子就该喝西北风了。”那大柳条篮子里，放着一袋子的麦种，种子是神农所赐之物，千百年来被一代又一代的种田人奉为神物，即使家中断了食物也万万不能动了此念。王换于虽为内当家，可这位出生在清朝末年的女人，骨子里很传统，在她内心深处，她还是把于泮尊为当家人。于泮听了王换于的话，狠狠瞪了王换于一眼，说道：“老娘们，你吃豹子胆了？你还敢打这些种子的主意？告诉你，墙上挂门帘，没门！我不能让祖宗们戳我的脊

梁骨。”

秋夜虫声渐稀，屋内屋外显得尤为宁静，坐在炕上的于泮背靠着墙壁不停吸着烟，这个朴实的庄稼汉心里这会儿翻江倒海一般。第二天一大早，刚醒来的王换于就看到炕头上有一个袋子，袋子口是用细密的麻绳封着的，不是平日里用绳子绑着那种，这就是那袋子麦种。王换于眼睛湿润了，自言自语地道：“可真是难为这老东西了！”

战争并没有让孩子的天性褪去，院子里已经有他们的嬉闹声了，紧跟着是牛羊叫，还有一声声的鸡鸣狗吠，东辛庄新的一天又在喧嚣中开始了。于泮站在山头上眺望着远处，他正盼着自己那头被日军牵走的大花牯，说不定忽然会出现在自己的面前呢。

院子里，朱瑞正和王换于商量，为了安全，把孩子们都分散到各村庄去。是呀，几十个孩子目标太大了。前些日子，村里的刘二流子还满街上嚷，说于老婆子为了讨好共产党，把这么多八路军的孩子圈在咱东辛庄，是不顾全村老爷们的死活了。接着连续几夜，于家的院子里就让人扔了不少石头。王换于顾不上这些，陈洪良要出去骂几嗓子，王换于不让，说：“没做亏心事，咱不怕鬼敲门。”倒是刘腊梅泼辣，赶到刘二流子家，一下脚就把刘二流子踹了个狗吃屎。

中午，王换于和张淑贞跑了十几个村庄，终于联系好了人家，没过几日，学翠、淑贞，学荣、淑琴各一组，陆续把孩子都送了出去，还剩下的十个孩子，大都是身体虚弱和幼小的。淑贞和洪良都还奶着自己孩子，一个叫山山，一个叫水水。婆婆王换于嘱咐她们：“老大家、老二家，你们记着，咱自己的孩子欠一口没啥，可得把八路军的孩子喂好了，奶头先往他们嘴里塞，细粮先给他们吃。他们的爹娘为了咱们老百姓不在身边，咱们就更不能亏欠了他们的亲骨肉。”小名叫疆场和征战的孩子，是八路军第一纵队送来的，父母都已经牺牲，孩子也就是几个月大，用王换于的话说，都瘦得两根筋挑了个小脑袋。开始，淑贞和洪良都是把自己的孩子和八路军的孩子抱在怀里一起喂，一人一个奶头，洪良还说笑：“一棵树上两个梨，孩子见了就撒急。”可这样哪个都吃不饱，孩子吮着奶头不松口，可又吸不出，急得哇哇大哭，哭几声后接着再吸，嘴咂巴得很响。淑贞怀里的孩子也哭了起来，王换于听到哭声，

忙不迭地跑了过来：“这是咋了？”淑贞道：“娘，两个孩子一人一个奶头都吃不饱。”洪良说：“逮着就不松口了，可身上就这点奶水怎么也不够两个小崽子吃的呀！”王换于一时怔在那里，最后道：“你们两个先让疆场和征战吃，咱们的娃放在后面。”妯娌俩遵从婆婆的话，等疆场和征战吃饱了，再喂山山、水水，可两个孩子再怎么使劲，咂巴出来的都是血水。淑贞喂疆场时，山山躺在一旁哭断了肠，洪良不忍心，说：“嫂子，你中间就不能奶山山一口？”淑贞眼里含着泪，低头一声不语。洪良看不过，解开扣子就要喂山山。淑贞眼一瞪：“你一会还要喂征战和水水呢！”到了洪良喂征战时，水水也饿得直哭，淑贞像洪良一样不忍心了，说：“就给水水吃一口吧。”洪良也低头不语，眼泪落在了征战的脸上。于泮听两个孙子哭得揪心，又没法进去吩咐儿媳妇，站在院子直跺脚。他悄悄对王换于说：“你这个老娘们可真能忍，你去告诉老大家、老二家，让她们给我孙子吃几口。”

王换于听了往前走了几步，又退了回来，最后干脆出了院子。

王换于暗地里嘱咐于泮和两个儿子还有闺女：“你们都记住，平日里咱们少吃一口饭，让她们妯娌俩多吃，要不她们奶水不足，孩子就更受磕打（在这里指受苦的意思）。老大家精，别让她看出来。”山山、水水开始还能吃几口奶，后来疆场、征战越来越能吃，淑贞奶水又不足，临到山山就没奶了，洪良奶水还行，水水还能吃几口，可总归不饱，就让他们吃些面糊充饥。几个月下来，疆场和征战模样好看了，山山、水水反而瘦了，瘦得可怜。于泮急了，朝老伴嚷：“我看着孙子这样心里就空落落的，比捅我刀子还难受！”王换于正在给八路军纳鞋底，她大声说：“老东西，就你疼你孙子，俺呢？他们不是俺孙子？俺的心也是肉长的呀，就你疼？人家八路军头都别在裤腰带上，说不定哪一天命就没了，咱总得给人家留下个香火呀！”

4

过去每隔几天，王换于都要去看看那些寄养在别处的孩子，现在，王换于天不亮就和淑琴挎上篮子走了，几乎每天都是这样，晚上回来时，篮子里都多多少少有些地瓜干子、高粱米之类的东西。有一天，王换于瘸着腿回来了，淑琴挎着篮子，两眼红红的。淑贞一问才知，婆婆

是让狗咬了，当时血淋淋的，婆婆撕了块衣襟布包了。淑贞就偷偷问淑琴，淑琴不语，淑贞道：“你和嫂子最亲了，跟我说实话，这篮子里的东西到底咋回事？”淑琴终于说：“每回出去看那些孩子，咱娘和俺都先每家每户要些饭送给养孩子的人家，再带回来让你和二嫂吃。”淑琴说着，鼻子一抽，哭道：“嫂子，你不知道，咱娘是为了护我才被地主家的那条大黄狗咬着的。”淑贞听了，鼻子一酸，一把抱住了淑琴：“妹妹，要不是俺在家里奶孩子，俺就替咱娘去了，可真难为咱娘了！”

王换于和淑琴走进西山庄的时候，骤然而降的雨把母女两个都浇透了。王换于被狗咬伤的腿还没好利索，手里还拄着根粗棍子，她对淑琴道：“要饭的手里都拿着根棍子防狗防身，这回咱娘俩真是像模像样了。”淑琴听了，鼻子有些发酸，可脸上还得装出笑来。王换于一直牵挂着放在西山庄的平平，平平的爸爸叫柳铁冰，妈妈于翠兰是个军医。在一次反扫荡中，卫生所转移，当时于翠兰刚生了孩子不久，她抱着孩子正走着，随着尖厉的呼啸声，一颗炮弹落在了于翠兰的身边，爆炸声过后，护士宋英看到，于翠兰匍匐在一块山石旁，后背被炸出了一道口子，鲜血正汨汨地流淌着。宋英连喊了几声，见于翠兰没有反应，突然听到她的身下传出婴儿的哭声，宋英轻轻把于翠兰挪开，看到被她牢牢护在怀里的孩子竟安然无恙，宋英的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她打开药箱包住了于翠兰的伤口，应该是孩子的哭声让于翠兰睁开了眼睛，她伸手想摸摸孩子，可已经无能为力，宋英急忙把平平抱到她的怀里，说道：“大姐，放心吧，孩子就是头碰破了点皮，我给他包了。”于翠兰摸着平平的小脸，一丝满足的笑从她嘴角荡漾开来，她有气无力地说：“妹妹，我不行了，将来有一天你告诉他的爸爸，一定要让孩子长大成人，要是出了差错，我在那边也不得安宁的。”宋英用力点了点头：“大姐，我记住了，你放心吧。”于翠兰嘴角动了一下，头一歪，再没有一点声息，那双美丽的丹凤眼还睁得大大的，留在眼角上的那颗晶莹泪珠跌落在被炮弹炸翻的土堆里。宋英抱起孩子，悲痛不已：“大姐，你就放心闭上眼吧。”说着伸手抚了一下她的双眼，可是于翠兰的眼睛还是没有合上，一个战士脱下上衣盖在于翠兰的脸上。于翠兰不知，她的丈夫在几个月前就和几个战士长眠在了远处的大山上，那时于翠兰即将分娩，战友们都对她们守口如瓶。不久，烈士遗孤平平就被刘萍送到了王换于家。

自1938年10月开始，艰苦卓绝的抗日战争就进入了相持阶段，八百里沂蒙无时不在炮火中震颤着，山东分局和山东纵队司令部等机关的驻地沂南岸堤，曾是沂蒙山区最为牢固的根据地，可后来被日军和国民党顽军挤压得东南西北只有十几里了。黎玉曾说：“这块根据地现在小得一枪就能打透了。”老百姓都人心惶然，一些人甚至不敢与八路军接触。东辛庄妇救会的会长张淑贞，为了让妇女给八路军缝衣做军鞋，带着淑琴挨家挨户地跑，每动员一家，就把灰布留下来，可到了半夜里，就有一些人把布匹隔着墙扔进于家的院子里，张淑贞早晨起来拉开门，不禁吓了一跳，满院子的灰布，她一屁股坐在门槛前，气得抹开了眼泪。院门一阵响，淑贞站起身擦干泪水打开了门，刘腊梅拽着王路贞走了进来，嘴里边说道：“你还是不是个老爷们，嗯？你还是不是个老爷们？嗯？！你撒泡尿照照自己，你还好意思在党里吗？”说完，她看看淑贞，指着王路贞又道：“昨夜里我刚合上眼，他就偷偷把布扔到你家来了。”王路贞面红耳赤，嘴唇嚅嚅着一句话都说不出来。张淑贞一时无语，低头默默捡着散乱在地上的布子，王路贞几步就走到墙角跟，把独轮车推了过来，只几下就把布子装到了车上，他红着脸说：“放心，我不会再做缩头乌龟的，我把自己的留下，其他的我负责给大家伙送去。”说完，推着车走了。刘腊梅一下子笑了：“你看看，就是属驴的，牵着不走打着倒退，这会倒是觉悟了！”淑贞很感动，说：“谁从娘肚子里一爬出来就是大胆的，小日本鬼子来了我也怕，可光怕也不行呀！”

政府拨给每个乳娘的粮食到了王换于家后，王换于都让儿子一一送去，不仅自己不留一颗一粒，还从家里拿一些贴补。西山庄的乳娘叫刘大妮，养的就是于翠兰的儿子平平。刘大妮本姓张，并没有大名，从小就被父母大妮大妮地叫，一直叫到了十五岁那年她出嫁，后来婆家的人也这么叫，婆家在西山庄是张姓，后来村里人干脆就呼张大妮。平平被送来的时候，张大妮生的孩子刚死了没几天，另外有个儿子三岁了，羸弱的大妮奶水并不多，用她婆婆的话说是白长了一对奶包子了。王换于和淑琴刚把平平送来的时候，大妮的婆婆一下子变了卦，说：“这阵子小鬼子闹腾得厉害，要是知道俺给八路军养孩子可就不得了啦。八路军的孩子金贵金贵的，有个三长两短，俺可担待不起。”说着她又指了指大妮：“你看她，胸脯子平得像块板子，还能咂巴出点奶水来吗？石头他娘，这孩子你能养？”大妮的婆婆一边问，一边直向大妮使眼色。大妮就

装着看不见，嘴里说道：“俺能养，别人能养，俺咋就不行？”大妮婆婆还是不松口，王换于火了，对大妮的婆婆说：“俺看咱俩年龄也差不多吧？”大妮婆婆眼皮一翻：“俺今年五十虚岁。”王换于道：“那你得叫俺大姐。大妹子，要说这个孩子的爹，爹牺牲了，要说这个孩子的娘，娘也牺牲了，人家为了啥？还不是为了咱们这些老百姓？如今人家孩子落难了，咱能装着没看见？”大妮的婆婆说：“你看俺这个穷家，自己都顾不过来了，还能再添一口人？”她指了指院子里的瘸腿儿子接着说：“他爹那个老鬼早些年就撇下俺娘俩走了，他又是个瘸子，走路都不稳，别说是种地持家了，自打小日本鬼子来了，这日子就更没法过了。”王换于道：“大妹子，没法过咱就这样了？咱就不反抗了？”大妮婆婆用力拍了一下大腿：“俺就不信了，俺不和小日本鬼子对着干，俺也和这群小鳖羔子井水不犯河水，他们还能把俺怎么样？”王换于摇摇头，对淑琴道：“大妮子，咱不和这老娘们费口舌了，走，咱走！”说完翘着小脚就咚咚走了，只听大妮子婆婆喊道：“你说俺是老娘们，你不是娘们呀？！你是公的？真是！”大妮子追出了门外，嘴里高一声低一声地喊道：“大娘，您别往心里去，俺婆婆是被日子愁的，您别和她一般见识。”

这情景刚过去没几天，张大妮就来到了于家，一下子扑到王换于怀里号啕大哭，边哭边道：“俺孩子他爹走了，让小日本杀的，大娘，你说说，这小日本鬼子咋就连这么老实的人都杀？”王换于让张大妮坐下，淑贞给她端来了一碗水，大妮子接过来喝了几口，泪水吧嗒吧嗒地掉进碗里，她抹抹眼泪说：“他们不是人，是畜生，俺一个病秧子他们也不放过，孩子爹平日里窝囊，见他们扒俺的衣服，就疯了一样上来护俺，让小日本鬼一刺刀扎了个透心凉，要不是八路军几个兄弟，全家人都得遭殃了。”大妮子抹抹眼泪，蜡黄的脸上挂着凜然：“俺婆婆发话了，让俺把孩子抱回去，俺来养！”王换于点点头，说：“你婆婆这才像个样子！到饭点了，留下吃几口吧。”张大妮也饿了，平日里又难得吃顿饱饭，就一下子吃了好几个窝窝头，脚下好像也有劲了，她接过孩子就走，王换于说：“让学荣送你，这点小米你也带上，抓紧养养身子，催催奶，要不这小毛孩吃啥？”

王换于和淑琴走进大妮子家的时候，就听到孩子的哭声，只听张大妮的婆婆说：“你就给俺孙子一口吃吧，张家以后就得靠这个小东西了。”大妮子带着哭音道：“娘，这粮食是政府给俺吃了好下奶的，俺不能让他跟着俺吃。”婆婆道：“你再去找那个于大姐要点。”大妮子说：“她已经给咱家送了好几次粮了，都是人家从牙缝里给咱挤出来的，人家也一大家子，还给八路军养着那么多孩子呢，俺要是给人家养不好，对不起王大娘，对不起孩子的爹娘！”张大妮的婆婆急了，伸手从碗里抓了把杂粮饭就塞到了孙子嘴里，这一幕正好被走进来的王换于看在眼里，张大妮窘得不知如何是好，她的婆婆很尴尬，张了张嘴，最后道：“大姐，政府给的粮食，这孩子真没吃几口，他这些天病了，俺怕他过不去这个坎了，才给他吃了一口。”说完，她走到灶台前，一把揭开了锅盖，王换于看到，里面竟是些黑乎乎的糠菜，大人都难以下咽，何况是眼前这个几岁的瘦弱孩子。王换于落泪了，她从篮子里拿出来个窝窝头，塞到孩子手里，那孩子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王换于看看张大妮，再看看她怀里的平平，还是黑瘦黑瘦的，平平正用力吃着奶，因为吸不出，不时发出一声叫，急得小手抓来抓去的，一会工夫，就把大妮子胸脯抓出了一道道的血印子。张大妮愧疚地说：“大娘，俺这奶水就是不行，连泡猫尿都赶不上，每次平平也就吃个半饱，再找个人家养吧，别再在俺身上浪费粮食了。”张大妮说着，急得直淌眼泪。王换于听了有些心酸，说了声好，一边把篮子里吃的都拿了出来，说：“这些东西都留下给你家孩子吃吧，让他长大了，也打鬼子！”淑琴接过张大妮怀里的孩子，点点头，跟着王换于走了出去。屋里忽然传来一声喊：“等等。”接着，大妮拿着一小袋子东西追了出来，她满脸歉疚地说：“大娘，俺白长女人身子了，连个孩子都养不好。俺婆婆刚才说，孩子咱不养了，就不能再占着这些粮食了，送给养孩子的人家吧，让她们吃好了多下奶水！”说着，张大妮把袋子放进了王换于的篮子里。王换于看看张大妮：“孩子，你真是好样的，这点粮食俺就不带走了，你们全家留着吃吧。”张大妮凄然一笑，又坚决地摇摇头，跑回屋子里一下子关上了门。张大妮再出来的时候，一眼就看到了门槛前那个熟悉的袋子，她一把抓起来就出了院子，街上空寂无人，王换于她们已经不知去向。

王换于接回平平后，四处打听能寄养的人家，可再没有合适的，她想想老大家，又想想老二家，不自觉地摇摇头。淑贞本来就瘦，现在瘦

得用学翠的话说一把就能攥在手里了。洪良身体好些，王换于就决定把平平交给洪良，洪良没说二话，咧着嘴笑笑，说：“娘，俺一个也是养，两个也是养，多养一个没啥，大不了水水一口奶也不给他吃了。”王换于笑了，用手指头在洪良的额头上亲昵地点了一下：“你呀，脑子缺根弦，就是这张嘴能咧咧。”过了几天，洪良就叫苦不迭。三个吃奶的孩子，每次洪良都把自己的孩子放在最后，过去水水还能吃上一口，现在水水怎么吸也吸不出一滴奶水来。水水好像已经感觉到了危机，就拼命地咂巴娘的奶头，洪良干瘪的双乳就像霜打了的茄子，再没有一点水分。水水不吸了，也不咂巴了，又去啃娘的奶头，啃来啃去，把娘的奶头都啃破了，最后在娘的怀里哇哇大哭。淑琴急了，就让水水吃自己的奶，水水好像有了希望，在大娘怀里拱来拱去，也没吸出一点奶水来，最后又是大哭。洪良心疼得直落泪，对王换于咧咧嘴道：“娘，这可咋办呀？奶娘还没找到？”王换于道：“老二家，再忍忍，再忍忍，先让水水吃点苞米糊糊，俺和你大妹妹今天再出去转转。”说话间，淑琴端来了面糊，喂给水水吃。一个月下来，王换于还没找到奶娘。在洪良的抚养下，平平脸上有了血色，过去像玉米秸细的胳膊也粗了，只是水水慢慢地开始抵触面糊糊，开始还能吃几口，后来越来越少，小脑袋像秋天的树叶子耷拉着，直到有一天，房子里突然发出了一阵撕心裂肺地叫：“娘，你快来看呀！”王换于听出是老二家的声音，掂起小脚就跑到了前院，淑贞的大儿子小海喊道：“奶奶，水水死了，你快看看吧。”王换于进了屋连叫了几声，躺在炕上的水水眼睛睁着，早已经没了气息。洪良带着哭音还一个劲地往水水嘴里塞着自己奶头，语无伦次地说：“水水，你吃一口，吃一口娘的奶再走呀！别——你别饿着走。”水水双眼还圆睁着，那饥饿的眼神早就凝固成了两团渴望。洪良用力挤着自己的双乳，血水一滴滴地落在水水的小嘴上。王换于颤巍巍地立在那里，最后一屁股坐在了炕沿上，泪水簌簌而下。站在炕前的于泮，见孙子眨眼就没了，嘴里一声喊：“水水，我的好孙子呐，我的好孙子呐！”

喊完，就蹲在地上抹开了眼泪。

6

新年过去后不久，春风就变得越来越柔和了，这时节，冰封的汶河

就只剩下岸边的一些薄薄冰凌了，又过了些时日，悠长的汶河就会恢复了往年时的春天模样。到了三月底，两岸的垂柳叶子越来越长，远远看去就是一团团轻柔的绿纱。往日透着寒气的汶河水，开始荡漾着暖意，山峦倒映在水里，也是清晰可见。对面鸡太山上那片果树呢，桃花已经映红了半个山坡，梨花白得像一片雪。大自然往往是美好的，可是当战争降临的时候，它又显得有些束手无策。

就在这一年的开年后的不久，小股的日军又开始对沂蒙山侵扰了，枪声在沂蒙山腹地不时地响起。布谷声声，本来已是春耕季节，要是在往年，刚刚从沉睡中苏醒的土地早就热闹起来，可到现在地里还空无一人。

于泮站在门前，脸上挂着笑，把嘴里的烟袋锅子吧嗒得山响，聪明的邻居从于泮的神态和举止中知道，于家肯定是又添丁了。是啊，就在今天早上，于泮的二儿媳妇洪良，又生了个儿子。

淑琴的儿子叫小海，王换于道：“这小东西就叫小江吧。有江有海的，多好哇！”

小江刚吃了不到两个月的奶，有一天，一个叫刘云的女八路又抱来了一个出生没几天的孩子，和刘云来的也是一个年轻的女八路，叫刘云蔼，她一进门就对王换于说：“大娘，我是燕翼堂的刘云蔼，这是我表姐，刚生下孩子没几天，孩子的爸爸牺牲了，部队又要打仗，您就收下这孩子吧。”王换于听到燕翼堂这三个字，又细细瞅一眼刘云蔼，说：“闺女，你说的可是垛庄的燕翼堂？那叔侄两个都被反动派杀了的燕翼堂？”刘云蔼点点头。王换于一脸肃敬，她看了一眼刘云怀里的孩子，不由道：“这孩子是早产吧？看这小脸还没个核桃大。”刘云点点头，泪淋淋地说：“大娘，让您受累了，我再苦再难也得让孩子活下来，要不我对不起她的爸爸。”王换于轻轻接过孩子，嘴里道：“只要俺们于家人还剩下一口气，就不会委屈着她。”刘云听了，给王换于深深鞠了一躬，刘云蔼催促道：“姐，咱们快走吧，要不队伍出发了。”刘云看着王换于怀里的孩子，就是迈不开步，刘云蔼拽起她的胳膊就走，刘云一步一回头，一下子哭出了声，王换于喊道：“闺女，孩子在大娘身边你就放一百个心吧，只要老于家在，她一根汗毛也少不了！”

刘云听了，在远处一下子跪下了：“大娘，这孩子小名叫翠翠，大名就叫王翠翠，要是将来我也不在了，孩子就改姓于，留在你们家我放心！”说着，一头磕在了地上。王换于大声喊道：“闺女，八路军和老百姓是一家人，咱不兴这礼，快起来，快起来，告诉你，将来俺可不给你养，等着胜利了你自己来养！”刘云蔼拉起刘云，朝王换于挥挥手，快步走了。王换于抱着孩子回到院里，正思谋着怎么跟二儿媳说，洪良听到孩子哭声，从前院急急来了，她接过孩子说：“娘，您别为难，俺身上有奶水，这孩子还是俺来。”说着，她解开衣扣，把奶头塞进了翠翠的小嘴里。洪良还像上次养水水、平平一样养着翠翠、小江。夏初的一天，洪良正在给翠翠喂奶，小江饿得急，抱着洪良的腿直哭，洪良奶水不足，翠翠吸几口，哭几声，再吸，又哭几声，急得洪良满头大汗，根本顾不上小江，淑贞给小江喂了几口粗面糊糊，就不吃了，哭着满屋里爬，最后饭桌上的一块糠皮饼子被他抓到了手里。洪良喂完翠翠，又去忙着照看别的孩子，可总觉得一阵阵心慌意乱的，眼皮也一揪揪地跳，大咧咧的洪良一下子想起了小江，她满院子地叫，又跑到了屋里找，最后在饭桌底下找到了小江，洪良喊着小江，小江不应，她急了，一把掀开了桌子，小江双眼紧闭，嘴里还塞着食物，脸都憋紫了，手中还紧紧攥着那块糠饼子。洪良一声叫：“老天爷呀，你这是咋了呀？！”接着号啕大哭，全家人都跑了进来，小海和众多的孩子们都怔怔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于泮从屋里歪歪扭扭地走出来，没走几步，就瘫坐在墙根下。

谚语云：“谷雨前后，种瓜点豆。”万物皆有灵性，往年的谷雨前后，充沛的雨水都会从天而降，农作物趁势生长，可是到了今年，雨水竟一下子变得稀少了。庄稼人于泮深谙大自然的习性，他对王换于道：“越渴了越给盐吃，小日本不让咱有好日子过，这老天也来凑热闹。”可是立夏刚过不久，一直都在憋着劲的苍天好像一下子开了闸门，连日的大雨都如瓢泼一般。从早上到中午，平平就没有吃一口饭，眼睛半睁着。淑贞摸摸平平的脸，像炭火一样热。洪良急了，嘴里直嚷着：“这是咋了？这是咋了？”要是往日，自己的孩子这样，在大人的忙碌中挨上几日就好了，可是对每一个八路军的孩子，于家人都时刻挂在心上，孩子一旦有了点异样，她们就心急火燎的。王换于又摸了下平平

的脸，说：“这些孩子冷也好，热也好，咱一点都不能有闪失。咱们庄稼人不懂大道理，可说话算数是咱祖祖辈辈传下来的老理。”淑贞道：“等雨停了咱就请先生去。”王换于看看窗外道：“不等了，就是下刀子今上午也得去。”说完，她就吩咐学翠、学荣道：“老大老二，拿上咱家的大木盆，这就搬先生去吧！”

王换于嘴里的先生是万粮庄的郎中高能人，高能人并不是他的名字，是他瞧病厉害，久而久之十里八乡的人就喊他高能人了。托儿所的孩子刚来不久，王换于颠着小脚四处打听良医，比来比去，她认定了万粮庄的高能人，高能人厚道，医术好，又支持共产党，曾经抢救过不少伤兵。万粮庄离东辛庄并不远，可两村有汶河相隔，去万粮庄必先要过河。旱季的汶水通常河宽也就200多米，可连日的暴雨让河床涨到了300多米。听了王换于的吩咐，学翠从房里扛起一块长木板就冲进了大雨中，紧跟在身后的学荣头顶着一个硕大的木盆。往日的河岸离家门一箭之遥，可现在的河水早就漫过了沙滩，兄弟二人没跑多远就到了岸边，眼前的汶河犹如一群雄性的野马在奔腾着，发出阵阵的回响和咆哮声。学翠道：“把木盆扣在板子上。”说着就蹚进了水里，激流把学翠冲了个趔趄，他一下子倒进了水里，扑腾了几下才抓住木板，兄弟二人并排趴在木板上，两脚双双用力，顺流斜奔而去。水深流急，从小就在汶河水里泡大的兄弟俩也有些难以招架了。一块木板很难让他们浮在水面，学翠把木板留给了弟弟，自己把木盆倒扣在水中窝在怀里，一块木头顺流而下，最后一下子撞在了学翠的额头上，登时血流如注，学翠晕了过去，急流瞬间把他冲出了数米，学荣大声喊叫着，眼睁睁地看着哥哥离自己远去。他拼命游到了岸上，趴在那里喘了几口粗气，就站起身来沿岸寻找学翠，没走多远竟就看到哥哥，此时正和旁边的一位壮汉说话，原来这壮汉平日里常在河边持一长钩子捞浮物，今日老远就看到了顺流而下的学翠，还以为是什么好物件，近了才知是人，于是扯着嗓子大喊了几声，最后学翠抬起了头，那壮汉伸出长钩子把学翠拉上岸来。壮汉笑着对兄弟俩说：“都快没命了，还抱着这盆子不放，不是个聚宝盆吧？！”

太阳偏西了，大雨戛然而止，天也慢慢放晴，可一家人还不见兄弟回来。于泮自言自语道：“这样大的水，不会有个好歹吧？”王换于眼一

瞪：“你就不能说点好听的？！”于泮被呛了一口，扭头就走，他站在汶河岸上，面对着滚滚的河水，心一下子悬空了。

万粮庄的高郎中还没等学翠说完，背起药箱就走，三人赶到河边，洪水还不见小。学翠道：“等水小点再过。”高郎中捋捋长须说：“要不是我已老朽，就一点也不打怵！”到了傍晚，汶河的水一下子落了不少，也温顺许多，学翠让高郎中坐在木盆里，开始缓缓渡河。

学荣突然听到了父亲的喊声：“是学翠吧？”声音里满含着喜悦。

《大众日报》社发行科的毕铁华再次来到东辛庄于家的时候，山坡上山楂树的果子泛红了，像一串串红珍珠一样，田野里的玉米叶子有些也已经发黄，再过不久，秋收就到了。于泮衔着长烟袋杆子，正坐在院子里盘算着今年的收成呢。同中国老一辈的广大农民一样，于泮不仅对土地有着强烈至深的眷恋，还对土地深怀着敬畏之心。年复一年的劳作，让他的身体变得大不如从前，可他对土地的热情一刻都没有减弱。随着年龄的增长，他对土地的感情也与日俱增。土地是充满灵性之物，是大自然赐给人类的双乳。即便是农闲，于泮都经常到地头坐坐，一边吸着他的长烟袋杆子，一面不紧不慢地与土地唠着嗑。他放眼环视着茁壮的庄稼，心满意足。在东辛庄，于泮是最会侍弄土地的老把式，每年春耕，于家的地都耙得最平整，于泮那双粗糙的大手就像绣花女手一样灵巧。邻居从他地头走过，都会啧啧赞叹几声，大声对于泮说：“你这是在绣花呀？！”于泮常对两个儿子说：“这地，就是咱的祖宗，你要伺候好它，要千方百计地让它舒服了，到了收成的光景它才不会亏待咱们。”

于泮深知，土地是庄稼人的命根子，他带着儿子在山坡上开垦了不少荒地。庄稼一枝花，全靠粪当家，地多了用肥料也多，为了积肥，他天不亮就把儿子喊起来到野外拾粪，冬天的大粪冻得硬邦邦，牢牢的沾在地上，铲起来就很费力，儿子有时候偷懒，铲不动就放弃了，或者留个一星半点的，于泮就教训儿子：“别小瞧这一堆臭狗屎，可咱庄稼人捡到粪篓子里了，那就是黄金。”庄稼人没有单独的厕所，平日里都到自己的猪圈里解手，日积月累，圈里就攒下了很多粪便，每隔些时日都得出来一次粪，于泮就把大粪与干土搅拌了，拢成大堆，再盖上防雨的草帘子，在夏日的高温下，粪堆开始发酵，水分被干土吸收后又慢慢蒸发，

干土的气味慢慢和大粪融为一体了，于泮每次从粪堆前经过，只要闻一闻弥漫在空气中的味道，就知道肥料的“火候”已经到了几成，等时机到了，于泮就把粪堆散在了地上，然后一一捣碎，再慢慢晾干。每年于泮都拿捏得很准，等他完成最后一道工序时，播种就在眼前了，他就带着儿子们把肥料撒到地里。有时候自家积的肥不够，于泮就带着儿子到十里八乡去收一些，他拿一块晒干肥料在手里掂一掂，再放到鼻孔下闻一闻，就知道这肥料的成色。学荣笑道：“爹就差放到嘴里尝尝了。”回来的路上，独轮车上的两个篓子装得满满的，遇上下雨，爷仨就把上衣脱下来盖在肥料上。于泮嘴里还说着：“这些东西金贵着呢，别淋了，别淋了！”正是他的算计和勤劳，家里就积攒下了一些粮食，八路军来到他家后，慢慢就吃掉了。

自从日军来到沂蒙山，于泮心里就七上八下的，他再也不能像从前一样安心地侍弄土地了，总觉得自己亏待了土地。今年眼看就要忙秋了，于泮心中又禁不住涌起了喜悦，可毕铁华还是带来了一个让他愤怒的消息，小股的日军又开始扫荡了。于泮骂了声杂碎，接着又吼道：“这帮鳖羔子是不想让咱们有个好日子过哇，你们逮住他们狠狠打，我好好种粮食给你们吃，现在让我老汉出把什么力都行。”于泮见毕铁华要和老伴商量事情，就扭头走开了。

中共山东分局机关报《大众日报》，1939年新年伊始在北沂蒙一个叫云头峪的小山村创刊后，日军大扫荡就开始了，报社化整为零，一些机器部件都藏在了王换于家里。毕铁华对王换于说：“大娘，这些东西可都是咱们的家当，要是没了，咱们就不能出报了。”王换于说：“孩子，你就放心吧，大娘知道这个贵重，说什么也不能让它落到小日本鬼子手里。”毕铁华没说上几句话，就匆匆走了。王换于勒紧了扎裤脚的布带子，一面对于泮和儿子、儿媳道：“听小毕说，这次小鬼子要来个什么铁壁合围，比以往的扫荡厉害。老汉子，你帮着儿子把那些没藏严实的机器都藏好了。老大家、老二家还有外甥赶紧着藏孩子，我得去一趟大黎峪，告诉他们抓紧带着孩子躲一躲，小日本鬼子腿脚麻利着呢，说来就来了。”

王换于刚来到大黎峪村口，远处就响起了零零星星的枪声，她突然看到西家庄的刘大妮子从村里走了出来，胳膊弯里挎着个篮子，手里还

拿着一根棍子。王换于知道，大妮这是又出来讨饭了，她就冲着大妮喊：“大妮子，小日本鬼子要来了，快走吧。”大妮子晃了晃篮子道：“大娘，俺又要了些吃的，明日俺送过去。”自王换于从刘大妮家抱走了平平后，大妮就开始四处讨饭，难以下咽的甚至发霉的留给自家，好的送到王换于家给八路军的孩子吃。她对婆婆说：“咱不能帮着养孩子，就帮着去要饭。”婆婆点点头：“去吧，去吧，能出啥力就出啥力！”

这会王换于顾不上多说什么，颠着小脚很快就跑进了一条狭窄的巷子，接着拐了个弯到了张大山家，张大山家也给八路军养了个孩子。张大山的妻子宋氏也听到了枪声，宋氏问：“咋办？”张大山道：“听这枪声还很远，又三声两响的，没啥事。”话音刚落，王换于就接上了话茬：“听说小日本也要到你们村来，快出去躲躲。”张大山听了，一把抱起了旁边的儿子，宋氏早就已经把八路军的孩子抱在怀里了。三个人刚跑出村没多远，一股日伪军就向大黎峪而来。王换于指着前边的一片玉米地喊：“快钻进去，快钻进去。”几个日军见这边有人，哇啦哇啦叫着，汉奸也跟着喊：“干什么的？站住，站住！”日军举起三八大盖就开了枪，一颗子弹贴着王换于头皮飞了过去，王换于嗅到了头发烧焦的味道，她用手一摸，火辣辣地疼，这颗子弹最后钻进了张大山的后背上，接着又有几颗子弹打过来，张大山“哎呀”一声扑倒在地上，孩子也扔出了老远，两人都没了声息。高氏疯了一样叫着：“孩子他爹，孩子他爹。”又转身喊儿子：“小石头，小石头！”张大山突然抬起了头：“孩他娘，快——跑——，保护好刘团长的儿子。”说完，又垂下了头。高氏怀里的孩子哇哇大哭起来，她把奶头一下子塞进孩子的嘴里。王换于见高氏进了玉米地，放心了，转身就迎着对面的几个日伪军走了上去，一个伪军跑上前来就给了王换于一枪托子，嘴里喊道：“妈的，跑什么？刚才的人呢？”王换于疼得一下子坐在了地上：“你没看着呀，都让你们打死了。”伪军又问：“你是哪里人？”王换于道：“俺就是大黎峪的。”伪军盯着王换于看了看，突然大叫道：“老婆子，你是八路的探子！”王换于听了，把小脚一伸道：“你看俺这小脚，走路都不稳呢，还能给八路军当探子？俺就是一个伺候孩子伺候俺男人的老嬷嬷，啥事也不懂。”那伪军晃了晃枪，指了指挂在日军枪刺上的鸡说：“走，到你家去，给老子把鸡炖了！”

趁着那几个日伪军在啃鸡的当口，王换于偷偷离开了张大山家。村里的很多房子都被日军点了，这会还冒着黑烟，有的日军还没离开。王换于突然听一个妇人说：“西家庄那个要饭的被鬼子打死了，临死了还护着那个篮子呢，东西撒了一地。”接着有人问：“就是那个刘大妮子吧？”妇人道：“是她！”王换于听了，心好像被谁狠狠揪了一把，她一声“大妮子”刚出口，泪水就一下子涌了出来。

王换于前脚刚走，于泮把烟袋锅子往脖子上一搭，对两个儿子道：“咱们把机器都藏得严严实实的，让小日本鬼子连根毫毛都得不着。”为了以备不患，于家在东山挖了好几个藏身洞，也更隐蔽更安全。淑贞、洪良、淑琴、淑琪、刘烈她们先把孩子都一一喂饱了，又带上了一些干粮就出门了，他们刚到了汶河边上，山那边就传来了枪声，学荣、学翠还有几个自卫队员，用木盆子把淑贞她们和孩子都送过了对岸。学翠站在水里就喊：“海他娘，我们走了，快让孩子们进地窖子吧。”枪声越来越密集，地窖子口前还剩下淑贞和胡鲁克，小鲁克哭着不肯下去，撒腿就跑进了不远处的窝棚里，这窝棚是夏秋日里于泮在里面看护瓜和看护果子用的。

淑贞一愣怔，紧跟着也追了过去，她往外一看，几个日伪军已经朝这边走来了。淑贞一把抱住小鲁克：“孩子，记住，俺就是你娘，娘，娘，娘！”那几个日伪军四处看了看，端着枪进了窝棚。领头的是个日军小队长，叫吉田正一，她盯着淑贞看了一眼，用纯正的中文问：“你的孩子？几岁了？”淑贞点点头：“快两岁了。”吉田嘿嘿笑了几声，突然说道：“不，这不是你的孩子，是八路军的！”说完，他扭头看着小鲁克，慢声慢语地道：“小孩子，她是谁？”一个伪军插嘴道：“太君，让他叫声娘听听，要是口音不对，那就是八路军的种！”吉田笑了，点点头：“小孩，你叫她什么，说！”吉田把指挥刀一下子架在了小鲁克的脖子上，双眼看着淑贞的反应。小鲁克吓得哇哇大哭，淑贞急了，紧紧抱住小鲁克，声嘶力竭地喊道：“他就是俺的儿，俺就是他的娘。”吉田挥挥手，两个日军上来一下子按住了淑贞，旁边的那个伪军把小鲁克夺了过来，淑贞疯了一样扑上前来抢孩子，被日军一枪托子砸倒在地上，小鲁克忽然大声叫道：“娘，你们别打俺娘，别打俺娘！”那伪军听了，扭头对吉田说：“听这声调，是这娘们的崽子。”吉田听了，挥了挥手，转身走出

了窝棚。淑贞透过窗口，见鬼子走远了，又消失在了密密的林地里，就抱起小鲁克悄悄出了窝棚，进了地窖子里。淑琴说有些衣服包好了忘了带，要回去拿。她的表妹听了，要去。小海道：“你们都是小脚丫子，走得慢，俺回去拿。”洪良急了：“海，你发烧还没好呀！”小海也不听，就像只老鼠一样钻出了地窖子。

枪声还在彼此起伏地响着，高空不时有炸弹落下来，炸得天摇地动的。此时已是午后，天气阴沉沉的，大风夹杂着深秋的寒意。海从山坡上一路疾跑，又游过了一人多深的汶河，回来的时候，海已经没有了先前的力气了，跑几步就摇摇晃晃的。后来村里的一个女人告诉淑贞：“你家的小海一步三晃的，我喊了好几声他都没答应，就像喝醉了酒一样。”这个女人看到海又下了汶河水，最后还把手里的包袱举过了头顶，吃力地向前游着。海对淑贞说：“水可真凉、真凉！”又说平日里过汶河，几个猛子就到了对岸，可这回游了半天也没看到边。淑琴找出衣服，赶紧让海换上。淑贞问他回家的事，海开始还说两句，后来就有点含含糊糊了，最后说了声：“俺使得慌（累的意思）。”就昏昏沉沉地睡去了。洪良端着油灯凑近了看看：“俺那个娘来，海这脸咋蜡黄蜡黄的？！”她说着，又摸摸他的脸和身子：“这孩子身子就像火炭一样烫人。”海睡了后就一直没有醒来，小晓聪趴在他身上一口一个小海哥地叫着，怎么叫他都不答应。

这一年，小海才8岁。

7

汶河岸边的东辛庄，暂时又回到了往日的宁静。初冬的早上，淑贞正和淑琴在大街上推碾。一阵马蹄声响，紧接着一个八路军战士骑着匹大白马到了眼前，嘴里大声喊着淑贞嫂子，淑贞抬眼一看，是中共山东分局宣传部长陈沂的警卫员小王。淑贞道：“小王兄弟，来看三妮子来了？”小王说：“不，嫂子，是首长让我来接她来了。”淑贞听了，腿有些发软，她轻声道：“小王兄弟，先别和她说，三妮子正吃着饭呢，要不这顿饭她还能吃得下去？”淑贞说不下去了。饭点过了，院子里一下子热闹起来，孩子们跟着淑琪她们玩起了老鹰抓小鸡。淑贞大声道：“三妮子，你爸你妈派王叔叔接你回家了！”院子里遽然静了下来，小晓聪愣怔了一

下，又看了一眼小王，哇地哭了：“俺没有爸，俺没有妈，俺只有这个娘！”说着她指了指淑贞。小王拉着小晓聪的手说：“走，跟叔叔骑大马去，你爸你妈给你准备了很多好吃的呢！”小晓聪躺在地上来回打开了滚：“俺不稀罕，俺就吃俺娘家的煎饼。”淑贞赶上前来一下子抱起了她，轻声细语地说：“三妮子，听话，跟着叔叔走。”小晓聪紧紧搂着淑贞的脖子不放，哭叫着：“娘，你就是俺娘，俺就是你的三妮子，俺不走，俺不走呀！”淑贞听了，泪如雨下。小王对一旁的王换于说：“大娘，我还要急着回去，得带她马上走了。”王换于点点头，扭身就走进了屋里。小王弯腰解下绑腿带子，又给淑贞使了个眼色，就走出了院子。淑贞抱着小晓聪来回走了几步，最后径直走了出去。小晓聪像沾在了淑贞的身上，小王用了几个回合也没把她抱过来，小王看了一眼大白马，煞有介事地大声喊道：“晓聪，你快看一看，这匹大白马是你爸爸骑的，专门让我骑着来接你的。”晓聪松开淑贞的脖子，扭头看着那匹大白马，小王乘势一把将晓聪抱了过来，最后用绑腿带子把她一下一下绑在了马背上，小晓聪哭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嘴里还骂着小王：“你个王大眼，你可真坏，她真是俺娘呀，你快把俺放下！”小王也不吭声，挥挥手就飞身上了马，马蹄声远了，小晓聪的哭声还能隐隐约约地听到。淑贞朝着远处大声喊道：“小王兄弟，你让马慢点，别颠着孩子。”淑贞的心就像被掏空了一样，慢慢地瘫坐在冰凉的碾盘上。后来淑琴笑大嫂，说：“三妮子走了，你也像丢了魂一样。”王换于听了道：“大妮子，你懂个啥？那三妮子是生下来就衔着你大嫂的奶头子长大的，平日里又是一把屎一把尿的，孩子让王大眼眨眼工夫就带走了，她能不闪得慌？等你有一天开始奶孩子了，就知道这滋味了。”

淑琴脸一红：“娘，俺还是个大闺女呢，看你说的这是啥？”

晓聪回到爸爸陈沂和妈妈马楠身边后，每晚都从梦中哭醒，嘴里一口一个娘地喊着。马楠拥着孩子，一面悄然落泪。有一次，陈沂带着晓聪骑在马上从玉米地前走过，晓聪突然抹起了眼泪。陈沂不明，问她怎么了，晓聪指着眼前景物：“看着这玉米地，俺就想起俺娘了。那天，俺娘带着俺和哥哥姐姐就藏在玉米地里，鬼子在外面放着枪，还喊叫着。俺娘就把俺紧紧抱在怀里，怕俺热着，还给俺扇着扇子。俺娘最亲俺了，俺想娘，想娘！”陈沂听了，不禁对骑在另一匹马上的马楠

说：“老百姓都是咱们的娘亲呀！”

可是，陈沂和那些把孩子寄养在老百姓家的革命父母们也许没有想到，这种战争带来的无奈，也给孩子们的心理上结下了对他们的隔阂，这种与亲生父母间的隔阂，到了多少年后，才逐渐消弭。

抗战时期，王换于全家和周围十里八乡的乡亲们，为革命者抚养的45个孩子，无一残疾，无一个夭折。滨海区莒县前横山村的崔立芬，自己的孩子才几个月，八路军战士女王涛的孩子孟林也刚出生不久。因为崔立芬每次都先喂孟林，自己的孩子却饿死了。为了专心照料小孟林，崔立芬一直没要自己的孩子，直到孟林四岁离开那年，24岁的崔立芬才有了自己的儿子。胶东区牟海县（今威海市乳山），三百多个十几岁、三十岁左右的已婚妇女，为八路军抚养了200多个乳儿，一个个都健康地活了下来。在太行山，在全国各根据地也都有乳娘的身影。

后来山东省妇救会的刘锦如等人专门把王换于和她两个儿媳的事迹成文上报到了延安。1948年12月1日，国际民主妇女联盟在欧洲匈牙利首都布达佩斯举行了国际民主妇女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中共中央妇委书记蔡畅率领代表团参加，在各国妇女代表面前，蔡畅做了中国妇女运动的专题报告，里面就专门介绍了王换于、张淑贞、陈洪良的事迹，中国妇女的革命热情赢得了与会者的掌声。马楠后来把这一消息告诉了王换于老人，王换于面露羞涩，不好意思地笑了，她说：“俺一个老嬷嬷做的这点小事也值得拿到外国去说？！”说完这话，王换于突然又道：“老了，老了，俺越老越想那几个死去的孙子了，把俺老汉也疼得早早闭眼走了。”

于泮后来也加入了共产党，只是在抗日战争胜利的前夜，不幸抱病离世。于家为革命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1994年的深冬，王换于的二儿媳，也就是她叫了一辈子的那个老二家，在昏睡了几天几夜后突然睁开了双眼，那张爬满皱纹的脸也慢慢舒展开来，脸上还挂满了笑容，儿女们见状都很高兴，都说：“这下可好了，没事了！”一旁的淑贞道：“她这是回光返照，后事该准备还得准备。”淑贞说完，洪良一下子张开了双臂，嘴里喊道：“是海呀，快来，快来！啊，还有江呀，山山、水水也来了呀！快坐下，快坐下，让俺好好看看你们，让娘好好看看你们，可想

死俺了。”洪良说着，身体竟然半坐起来，双臂往前用力张着，合起来又张开了，好像在一次次做着拥抱的动作，还发出一阵阵咯咯的笑声，就犹如她当年的笑声一样，随后声音戛然而止，复又倒在了热炕上，双眼慢慢闭上了，嘴角两旁还绽放着笑容。

阴沉了几日的天空，突然飘下了雪花。

起风了，雪越下越大。

二 苦楝树下

1

1939年的年初，被中共中央视为重点区域的冀察鲁三省就分别接到了延安来电，中央在电文中强调：“我党必须坚持独立自主原则，在冀察鲁三省放手发展与扩充武装部队，建立与扩大民主政权。”时隔不到两个月，毛泽东又在电文中批评山东分局不主动，手脚没放开，在省府专员、县长西逃时，没有及时委任自己的县长。毛泽东说这番话没几天，中共中央就指示山东分局：“今后如有专员、县长逃跑，我即委任专员、县长。要建立坚强的抗日民主政权，不让任何人撤换。”

刚过6月，日军两万余人就开始了对沂蒙山的扫荡，国民党各级政府都脚底下抹油，闻风而逃。拔了萝卜落下了坑，中共山东分局见时机已到，马上部署建立了专署、县、区、乡抗日政权。就连各村也有了妇救会，像张淑贞这样的农家小脚妇女，都成了妇救会的会长。在全国，有两亿多的妇女，为了发动妇女参与抗战。1939年6月，《中国妇女》杂志在延安创刊，毛泽东不仅题写了刊名，还赋诗《四言诗·题中国妇女之出版》：

妇女解放，突起异军，两万万众，奋发为雄。

男女并驾，如日方东，以此制敌，何敌不倾。

到之之法，艰苦奋斗，世无难事，有志竟成。

有妇人焉，如旱望云，此编之作，伫看风行。

1939年的冬天，中共山东分局为了推动山东政权的发展，决定召开山东省各界成立联合大会，包括山东省民众总动员委员会成立大会，山东省临时参议会成立大会，山东省工、农、青等成立大会，其中重要的一项就是成立山东省妇女救国联合会。郭洪涛在筹备动员会上说：“妇女是一支重要的力量，我们不能忽视，在沂蒙山，以王换于为代表的广大妇女都已经纷纷行动起来了，我们还要发动更多的妇女参加抗战。”

即将作为联合会执行委员和常务委员人选的陈若克，为了开好这次妇女大会，几乎跑遍了汶河两岸周围大大小小的村庄。每次回到于家，她都累得筋疲力尽。王换于看在眼里，疼在心里，她拉着陈若克的手，一遍又一遍地说：“闺女，这可不行，这可不行。”陈若克贫血，王换于每隔几日都会杀只老母鸡配上药草，再用清冽冽的汶河水煨出汤来给陈若克喝。几个月下来，于泮养的一大群鸡就少了大半，过去于泮每次给它们喂食，鸡都争先恐后，后来担心被杀，每吃一口食，都小心翼翼，如临大敌。在于家人的照料下，陈若克脸上很快就泛出了红晕，消瘦的面盘也圆润了许多。王换于又催着她怀孩子：“这结了婚的女人呀，就是灶膛，火烧得差不多了，锅就该开了。”人家朱政委也不小了，该有个一儿半女了。陈若克听了王换于的话，一下子笑弯了腰：“娘呀，你怎么这么说咱女人呀？咱们生来可不是仅仅生孩子的，还有很多事要做，还要打鬼子，干革命！”王换于摇摇头：“理是这么个理，可这世间的女人还不都是这么一步步走来的。生吧，闺女，有娘给你带着孩子，要是生多了还有你大嫂、二嫂帮衬着。”王换于还特地吩咐家人，晚上经过南屋都别弄出动静来。

酷夏的夜晚，蝉声一次次在密林中响起。在王换于家的南屋里，陈若克借着微弱的油灯奋笔疾书，王换于一边给陈若克倒水，一面给她扇着扇子。这时候的陈若克，已经身怀六甲，她每次抚摸着日渐隆起的小腹，脸庞都会荡漾起一层层母性的涟漪。她用了数日，写完了这篇在山东妇女运动史上带有纲领性的报告——《山东妇女运动的新任务》。

在中共山东分局紧锣密鼓地筹备联合大会的时候，根据形势需要，中央军委和八路军总部给山东来电，撤销了八路军第一纵队的番号，纵队司令员徐向前回延安参加党的七大筹备工作，原八路军山东纵队名义随之恢复。1940年7月26日，在沂蒙山青驼寺召开的山东省联合大会上，朱瑞首先做了他在王换于家中写就的《从国际到山东》的形势报告，接着选举成立了全省统一的行政权机关——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山东省政府的前身，简称省战工会)。张经武、李澄之、黎玉、罗舜初等23人当选为委员，黎玉为首席组长，一一五师宣传部的部长陈明担任秘书长。到了8月中旬，山东省妇女救国联合成立，执行委员、常务委员陈若克道：“在座的大娘，嫂子，姐姐、妹妹们，今天这次大会，

是一个妇女解放的大会，我先带着你们唱一唱《妇女解放进行曲》吧！”下面的人都喊好，陈若克点点头，带头唱道：“在千层的高压下面……姊妹们！起来……向着解放的大道前进，前进！”歌声过后，一个少女从凳子上突然站起身来，举着拳头大声喊道：“妇女解放！解放妇女！”底下的人也都跟着喊了起来。

接下来，陈若克用了整整两天时间做了《山东妇女运动的新任务》的报告。她慷慨激昂，让参会的每一位妇女代表人都牢牢记住了她，还有她讲的话。台下的妇女代表王换于，还有王换于的儿媳张淑贞都频频点着头。会后不久，陈若克在一个雨天返回于家的时候，一脚踩空摔倒在地上，在半昏迷中，陈若克只觉得一阵剧烈的宫缩，紧接着有一股液体从自己的下体冲了出来，她流产了。

形势的变化令人眼花缭乱，在山东省各界联合大会召开不久，根据中央指示，中共山东分局书记郭洪涛和山东纵队司令员张经武，率领山东代表团很快就启程远赴延安参加中共七大会议了。

2

日军长驱直入山东后，对沂蒙山根据地发动了多次的扫荡，一次比一次激烈。1939年6月1日，日军就出动了2万余人，15架轰炸机。8月17日，一万余日军再次对南沂蒙北部、北沂蒙南部根据地发起了拉网式的行动。翌年春、夏，又对沂蒙山发动了几次规模不等的扫荡，都被沂蒙山军民一一粉碎。华北日军总司令多田骏非常恼火，在高级指挥官会议上，怒气冲冲地说：“沂蒙山战略地位举足轻重，大日本皇军一日不把这里扫平，全面占领中国就是一句空话，我们必须尽快拔掉插在我们后背上的这把刀子！”多田骏说完，一拳砸在了长桌上，他环视一眼部下，挥挥手又道：“我们务必要以最短最快的时间彻底消灭八路军一一五师、山东纵队，摧毁山东的中共领导机关，打通南北通道，扩大战果，不负天皇陛下对我们的厚望！”

发生在1937年9月25日的山西平型关一役，八路军以600余人的伤亡为代价消灭日军1000余人，让不可一世的日军受到重创。侵华日军总司令西尾寿造没有想到，时隔不到两年，一一五师不仅在山东现身了，

还让他们再次吃了一个大大的苦头。1939年的春天，得知一一五师来山东的消息后，华北第12军司令官尾高龟藏调集汶上、肥城、泰安、东平、宁阳等地日伪军8000余人，投入火炮逾百门，坦克、辎车百余辆对一一五师进行“围剿”。当时罗荣桓率部分人马在放上一带活动。是年5月初，代师长陈光下令伺机突围，一一五师主力部队六八六团团团长张仁初人称“张疯子”，他率领部队硬生生地把日军的包围圈撕开了一个口子，可最后只有山东纵队六支队成功突围，八路军师部以及六八六团和中共鲁西区党委、泰西特委及津浦支队3000余人，在日军步步紧逼下，退到了大山的纵深处，尾高龟藏大喜，指挥5000余人马很快就布下了阵脚。陆房三面山峦相连，即便以东也是丘陵簇拥，站在高山俯瞰，纵横不足10公里的陆房，就像一个盆底子，尾高龟藏的指挥部就设在演马庄，得知对手行踪后，他又打马来到了山脚下，望着即将被夜色笼罩的群山，大声说道：“好好养精蓄锐，待拂晓时一展我大日本皇军的神威！”东方刚露出了一抹亮光，日军的重炮就响了起来，剧烈的轰鸣声打碎了黎明前的宁静，群山都在战栗中。八路军居高临下，连同机关人员一起参战，打退了日军一轮轮的攻击，阵地前方尸横累累。尾高龟藏在指挥所前来回走动，不时侧耳听听，再用望远镜观察前方，随后，他指着地图说道：“据我观察判断，八路军主力在崂山、猪山等地，先集中兵力消灭八路军主力，其他就会不战自溃！”到了5月11日下午，日军集中优势兵力向六八六团发起了猛烈的攻击，炮弹如自天而降的冰雹一样纷纷落在阵地上，有些指战员已经倒在了血泊中，鲜血染红了嶙峋的山石。

架在高处的重机枪突然哑了，张仁初大声叫着“机枪，机枪”。他跑过去一看，发现机枪手都已经牺牲了，张大壮的肚子被炸出了一个大窟窿，肠子流出来，又散落到地上。张仁初骂了一声：“狗日的小日本。”就一步扑到了机枪前，一个战士也赶了过来，机枪复又响了。被分割包围的津浦支队和一一五师特务营，同日伪军在陆房以北、以东也展开了激战，尾高龟藏是个中国通，深知擒贼先擒王的道理，他对被困在山上的八路军一一五师师部，势在必得。为了万无一失，尾高龟藏命令包围津浦支队的指挥官田中佯装失败，尽快抽身过来增援，津浦支队的支队长孙继先识破了日军用意，带领部队紧紧咬住田中部不放。直到傍晚，日军冲锋才偃旗息鼓。团政委刘西元受伤了，用绷带吊着右胳膊，

他看了眼闷头吸烟的张仁初道：“张疯子，什么时候也误不了你吸烟呀！”张仁初翻了翻眼皮：“娘的，在去见马克思之前，老子先把烟瘾过了再说。”刘西元道：“咱们从早上到现在，已经和日军掰了九次手腕了，虽然他们没有得逞，可接下来很难说了。”两人正说着话，通信员跑来通知开会。陈光坐在一块石头上，正向远处看着。过了一会他对张仁初和刘西元说：“眼前的平静可能预示着一场更大的恶战，看情形尾高龟藏不消灭咱们不罢休呀！”陈光转过头来道：“日军点起了一堆堆篝火，看来是为了把咱们困住白天再打。”参谋处处长王秉璋说：“日军已经在收缩部队了，而且还有增援的迹象。”罗荣桓道：“不能再和他们耗下去了。”张仁初说：“打了一整天，到了最后小鬼子更猛了，接下来情况可能更严重，咱们得尽快突围。”刘西元道：“从下午敌人部署和火力上来看，下一仗肯定更难打了！”陈光笑笑：“连你张疯子都这样说，我们必须就得考虑了。今晚尽快突围！”这时一个战士领着几个人急急走了过来，战士报告说：“刘皮庄的刘书记他们来了。”刘书记三十多岁的年纪，旁边还有两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陈光见了很意外，急忙问：“这么危险，你们怎么来了？”刘书记道：“听汉奸说，你们被围在了山上了，我们就偷偷爬上了山，这里大大小小的地方，我们都熟悉，看看能不能帮上你们的忙。”大家听了很感动，都上来和他们握手。陈光道：“太好了，我们正打算钻钻日军的空子，还不知从哪里下手呢。”刘书记急忙说：“我们庄和崂山庄中间隔着条山沟，那里没有鬼子。”听了这话，王秉璋指着地图道：“在这里。”罗荣桓点点头说：“这太好了，就请你们给当个向导吧。”刘书记说：“没问题，我们来就是干这事的。”陈光对张仁初、刘西元说：“你们马上回去准备吧。”两人应了声是，转身就走。王秉璋冲着他们喊道：“张疯子，记住，最好是突而不打！”张仁初停下脚步：“我这个莽张飞可也是粗中有细的！”夜半时分，部队悄然行动，马匹四蹄都裹了布块，炊事班用山草包了锅碗瓢盆，又用绑腿带子缠紧了。半夜时分，部队悄无声息地进入了山沟，一路向南而去。天亮后，日军又开始了炮击，但八路军已经踪迹全无。陆房战斗，八路军伤亡了200余人。让尾高龟藏恼羞成怒的是，日军连同一个大佐损失了1300多人，最后还失去了目标。消息传到蒋介石耳里，着人给八路军总部专门发了贺电，称此战令他“殊堪嘉慰”。1940年8月，八路军发动的长达数月之久的“百团大战”，更是令日军胆战心惊，日本华北方面军司令官多田骏称此战为“挖心战”。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犹如

一把利剑悬在了侵华日军最高指挥官西尾寿造头上，这位曾被授予勋一等旭日大绶章指挥官，行事严谨有心计，1938的年初，沿津浦路一路南犯的日军8个师团就是西尾寿造亲自部署的，当时他还是日本华北派遣军总司令。而沿着津浦路北犯的是华中派遣军总司令畑俊六指挥的8个师团。一年后，畑俊六被召回日本，西尾寿造却荣升为中国派遣军总司令。畑俊六和西尾寿造当年同是日本陆军大学校第22期学员，学习期间两人就一直暗中较劲。后来畑俊六毕业成绩名列第一，西尾寿造则屈居第二。到了中国战场上后，这对同样身为派遣军司令同门弟子，还是放马角逐。最后畑俊六黯然离去，西尾寿造拔得了头筹，西尾寿造终于出了一口恶气。谁承想，短短不到两年，即1941年3月，在中国战绩不佳的西尾寿造像畑俊六一样被召回，畑俊六则杀了个回马枪，接替老同学当上了中国派遣军总司令。

畑俊六再次站在中国大地上的时候，可谓是雄心勃勃，他要为自己争气，一展在心中描绘了多年的宏图。畑俊六虽然个子矮小，可当年因为酷爱运动至今都体健如牛。在日俄战争期间，一颗子弹击伤了畑俊六一的肺部，让酷爱运动体健如牛的畑俊六从此元气大伤，可这丝毫没有影响这位前炮兵少尉的军人底色。

还在1941年的8月底，畑俊六就开始酝酿今冬的大扫荡计划，目标是华北的晋察冀等一带的广大山区，在他看来，这些地方是八路军活动最猖獗的地区，也是八路军最牢固的后方。畑俊六立在军用地图前巡睃着，他像一只鹰隼一样，在空中盘旋着，最后向沂蒙山俯冲而去，这片开始让他并不看重的地方，现在俨然也已经成了他的心头大患。畑俊六透过地图，好似在眺望着沂蒙山连绵的崇山峻岭，虽是羸弱的身体让他变得消瘦不堪，但他眼里的杀机仍然犀利无比。他在给华北指挥官岗村宁次的电文中说：“今冬皇军要重点扫荡八路军、游击队活动频繁的山区，沂蒙山、太行山等地均为要害，对扫荡沂蒙山，你务必亲自坐镇指挥”，云云。

3

郭洪涛等人离开沂蒙山后不久，再加上为了应对日军愈来愈频繁的“大扫荡”，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很快就对山东的领导机构和军事指挥

权做了安排。山东分局书记由朱瑞接任，委员朱瑞、罗荣桓、黎玉、陈光。先前的军政委员会也做了改组，罗荣桓担任书记，委员罗荣桓、黎玉、陈光、萧华、陈士榘、江华。中央军委特地指示，山东纵队由一一五师指挥。

驻扎在沂蒙山留田村的中共山东分局和一一五师机关大约在十月中旬左右就获知了日军扫荡的消息，根据地上下很快就接到了中共山东分局、山东军政委员会联合发出的动员令，一是坚壁清野，二是动员一切力量反扫荡。从九月中下旬开始，日军驻济南的第十二军司令部就开始忙碌起来，刚刚走马上任的华北日军最高司令官冈村宁次特地从北京赶到了济南，在驻山东第十二军指挥室，冈村宁次来回踱着步，大声说着什么，土桥一次则皱着眉头，不时把一面面小黄旗插在沙盘上，从中可以看出，他已经将自己麾下的第32师团和独立混成第10旅团布在费县、平邑、蒙阴、新泰一带了。在冈村宁次看来，沂水是共产党、八路军活动最猖獗的地方，而莒县是南北交通枢纽，他指着沙盘对身旁的将军们说：“把21师团放在这里，同时要置于两个独立混成旅。”土桥一次点点头道：“将军阁下，那就把咱们的王牌第5、第6旅团布在这里。至于临沂一带，派17师团主力、第33师团一部就足够了。另外，我们还打算先封锁临沂、沂水、蒙阴之三角地带，随后多梯队纵深合击，对整个沂蒙山区形成‘铁壁合围’之势。”土桥一次说到这里，伸出双掌做了一个形象的比画。冈村宁次听了，嘿嘿笑了几声，眼中骤然而起的杀机从那对圆圆镜片中透了出来，他挥着手大声说道：“要拉网式的，一个村庄一个山头也不要放过，八路军狡猾得很，而中国的老百姓也是心甘情愿地支持他们的。”

就在冈村宁次和土桥一次雄心勃勃地走出指挥室没几日，日军驻扎在莒县、蒙阴、沂水等地的各大据点，就开始往来密集地调兵了。远在沂蒙山区的留田村，是一一五师等机关驻地，留田村因徐氏而立，据徐氏家谱记载，明正德年间，徐氏一千人自山西洪洞县远徙至此，落户为家。因为该村沿汶河而建，水土流失厉害，开村之祖出于美好愿望之意，把村名定为“留田”。

再过个几天，季节才迈进初冬的门槛，可寒意 in 沂蒙山大地已经若隐若现了。罗荣桓站在并不算大的窗口前，看着近在咫尺的汶河，清晨

的汶河水，散发着轻柔的水汽，岸边阴暗的角落，竟然结了一层薄薄的冰花。罗荣桓不由说道：“今年的冬天好像来得格外早啊！”正在烧水的林月琴说：“这天一冷，再加上日本鬼子扫荡，咱们的日子就更难了。”夫妻俩正说着话，朱瑞走了进来，边说道：“还没立冬，就开始结冰了，这要是到了冬天，还不知怎么冻人呢！可够你们这些南方佬受的了。”大家听了，都哈哈大笑起来。忽听外面有人道：“还有我这个湖北佬九头鸟呢？”话音未落，一一五师的参谋长陈士榘就一步迈了进来。紧接着，陈光、黎玉和纵队的王建安、江华、罗舜初都陆续到了。林月琴给他们一一倒上水，走出来后又轻轻关上了门。

陈光端起缸子喝了口水道：“日军这次来头肯定小不了，看势头咱们硬碰硬是不行的。”罗荣桓正了正架在鼻梁上的眼镜说：“是啊，不可小觑，这次比不得陆房之战了，土桥一次恐怕要家底都亮出来了，我们不妨牵着他们的鼻子，像遛马一样好好遛遛他们。化整为零，避实就虚，看准了就敲他们一下。”大家笑了，都点点头。会议快要结束的时候，纵队卫生部的部长白备伍来了，罗荣桓道：“这次反扫荡，为了安全起见，你们后勤人员就不要随部队行动了。”白备伍扳着指头说：“眼下战工会、供给部连同我们卫生部等单位的人，有1000多号呢。”陈士榘道：“这目标太大，走到哪里都太危险，得派支部队掩护。”听了这话，作为这次反扫荡的总指挥罗荣桓托着下巴一时没有言语。纵队副司令王建安提出让四旅大崮山独立团担任护卫。朱瑞说：“大崮山独立团还是从地方武装刚刚成长起来的年轻部队，能行吗？”罗舜初道：“主要任务是掩护后勤人员，我看问题不大。”罗荣桓点点头：“好，我看就这样吧！”

等研究完行动方案，已是正午。林月琴和警卫员端着饭菜走了进来。罗荣桓道：“大家说了一上午，肚子都饿了吧？窝窝头和大白菜，来，都坐下吧！”朱瑞笑笑，看了大家一眼：“主人这么热情，咱们走了也不好呀！”黎玉连声道：“却之不恭，却之不恭呀！”

离开罗荣桓的住处后，朱瑞站在汶河边上，扭头凝望着远处，他心爱的妻子此时还在东辛庄呢。也许这一刻，又有了身孕的若克抚摸着自已已经高高隆起的腹部，正像自己一样眺望着远处呢。

到了初冬，沂蒙山腹地的枪炮声渐渐密集起来，王焕于站在门口向

远处张望着，山村清朗的夜空上月亮格外地明亮，把眼前的景物照得非常清晰。山那边的枪声稀疏下来，慢慢归于平静。王换于忽然看到，有两个人正向自己家赶来，她退到院里，轻轻掩上门。那二人到了，先是左右看了看，接着又敲了几下门，王换于从门缝里看到，外面是一老一少，年龄大的五十多岁年纪，浓眉、方脸，戴着眼镜，上唇还蓄着短须，他转身正要再次敲门，王换于一下子把门打开了，她轻声说：“马议长，快进来吧！”来人先是一怔，随后那个被称为马议长的人扭头对同伴说：“小王，你留下警戒。”说完，他一步进了院子。王换于道：“天寒地冻的，你们这是打河上过来的吧？看你裤腿都湿了，快进屋烤烤火。”马议长摇摇头：“这次日军扫荡，是下了血本的，时间很紧，我还得马上返回驻地，在这里说吧！”两人说话间，已经站在了石榴树下。王换于笑道：“看你急的，火烧着腚了？快到屋里去，我给你熬点姜汤，去去寒气。”平时马议长见了王换于，都是大嫂长大嫂短的，有时还天上地下地开几句玩笑，今天马议长变了样，他蹙着双眉说：“大嫂，不，王换于同志！有一大事相托。”王换于听他直唤自己的名字，知道今天非同往日，就止住笑看着他。马议长说着从怀里掏出一本书，轻轻地拍了拍道：“这本书是《山东省联合大会会刊》，里面除了重要的文件，就是去年参加联合大会的全部代表名单，有徐向前、朱瑞、罗荣桓等领导，再就是各行各业的普通群众，其中还有你呢，要是落到鬼子汉奸手里麻烦就大了，你看一下。”王换于道：“俺也不识字，就不看了，你这样一说，俺掂出了它的分量，放心吧，俺豁上这条老命也要保管好！”马议长用力握了握王换于的手：“大嫂，不久我会亲自来取的，告辞了！”说完转身就走。王换于站在门口，看着他们披着月光很快就走远了。

这个被王换于称为马议长的人，名叫马保三，出生在寿光牛头镇，少时就为人仗义，1924年8月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他在家乡发动牛头镇起义后，就担任了八路军鲁东游击队第八支队司令员。1940年7月，在沂南青驼寺召开的山东省各界人民代表大会上，马保三当选为山东省临时参议会副议长，被誉为“抗日寿星”的范明枢老人，被推选为议长。范明枢老人是大知识分子，深知这次大会的重要，以耄耋之躯，不顾老眼昏花，披灯熬夜，亲自把大会材料汇集成册，可他还不满足，又决定把它正式印制成书，书名为《山东联合大会会刊》。那天晚上，根据地的交通员终于把成书的会刊交到了范明枢手上，范明枢捧着还飘着墨香的

会刊看了再看，随后捋了一把垂胸的白须对马保三说：“老弟，这会刊出于保密，同时为了节省，总共只印了两本，一本咱们呈送给郭洪涛书记，这本存于咱们议会，请老弟妥善保存，切莫丢失或落入敌手。”言毕，范明枢双手作揖，深鞠一躬：“老朽拜托了！”马保三连忙回礼：“范老言重了，我定当全力保护，绝不让它有丝毫差池。”

范明枢点点头，目光又落在了那本会刊上。

一缕月光透过窗棂，洒在了马保三脚下，他想到了远在东辛庄的王换于，将来是可以把此书托付于她的。窗外，秋虫切切，远处偶尔传来几声狗吠。

等马保三他们走后，王换于就急急回到了屋里，她点上油灯端在手里，从柜子里翻出一块红布来，这是她当年结婚时用的包袱，王换于把书包了，四处看看，最后点点头，向粮囤走去。

4

1941年年末日军对沂蒙山区“铁壁合围”前，先对沂蒙山周围的郯城，包括鲁中的泰山区进行了“拉网式”的扫荡。用土桥一次的话说，这是大日本皇军行动前的序曲。本已有冈村宁次坐镇，可畑俊六又亲临沂蒙山督战，这是在中国抗战史上鲜有的，可见以沂蒙山区为主的山东根据地在侵华日军心中的分量。从11月1日拂晓开始，台儿庄、泗水、蒙阴等地的日军就已经纷纷出动了，数公里的公路上，都是行进中的坦克、汽车、马队和士兵，在呼啸的寒风中，腾起阵阵尘土。老一辈的人说，日本鬼子的飞机，就像在天上飞过的一群群大雁，满山遍野的日本鬼子就像一群群的蚂蚱一样。

中共山东分局、一一五师和山纵机关，是日军的重要目标。而这个时候，一一五师一部在滨南，山纵主力部队两个旅一个在滨北，另一个在北沂蒙，都已经与倾巢而出的日军接上了火，一时很难抽身，保卫一一五师和中共山东分局机关的只有一个特务营和一个警卫连，山纵指挥机关身边的警卫部队也寥寥无几。

情况紧急，危险可想而知。

陈若克本来是可以留在王换于家的，朱瑞也派警卫员赶来和她说了，可无论王换于和她的两个儿媳妇怎么挽留，倔强的陈若克还是坚持随军转移。王换于正给她做着假发髻，嘴里还一遍遍地说着：“闺女，你可真犟，真犟！听娘的，就留下吧！这大冷天，又快生了，你挺着个大肚子咋能行？”陈若克道：“娘，你们这里还有一大群孩子，我不能拖累你们了，再说我还是干部，在这关键的时刻，我藏在老百姓家里怎么能说得过去？”说着，她轻轻抚摸了几下高耸的小腹，脸上渐渐泛起一股母性的爱，随后又凛然说道：“干革命就有危险，也可能随时就会丢了性命，这是我早就预料到了的。”王换于叹了口气：“你呀，你呀！”接着她又喊道：“老大家，把你穿的棉袄拿来，你们两个人个头胖瘦都差不多，就给你大妹子穿上吧。”淑贞在外面应着，一会就把棉袄送了过来，她还亮了亮手里的一条红头巾，说：“大妹子，这是俺出门子（出嫁）的时候戴的，山上冷，你到时候好好围着头，千万别冻着。”陈若克穿上淑贞的大襟袄，淑贞又给她围上头巾，她在镜子前照了照，不禁“啊”了一声脱口说道：“本来身体就变形了，这一打扮，就像只狗熊，丑死人了。”说着就要往下脱，王换于忙拦住她：“闺女，娘知道你爱美，可现在顾不上这么多了。”陈若克听了，撒娇地嘟起了嘴，再看看王换于、淑贞，又笑了。在女兵甚至山东分局机关的女干部中，陈若克爱美是出了名的，别人的军装大都肥大，唯独她身上的军装好像都是为她量身定做的一样，看上去是那样的熨帖，特别是当她再扎上那条精致的牛皮腰带，别上那把小巧的手枪时，更显得英姿勃勃。这把手枪是陈若克从朱瑞手里要来的，腰带则是朱瑞当年在苏联莫斯科大学读书时带回来的，一直没舍得用，后来作为结婚礼物馈赠给了心爱的人。从此，一直没离开过陈若克。

天气从早上开始就阴沉下来，太阳躲在厚厚的云中若隐若现。远处传来一阵马蹄声响，若克高兴地道：“他们来接我了！”于家老小把她刚送出院子，警卫员小张和马夫老王已经到了街上的碾旁了。小张和于家人打着招呼，又尖着嗓音说道：“陈科长，咱们还得和白部长他们会合，得赶紧出发了。”陈若克挺着肚子走上前来，一边对于家人说：“风太大，你们快回家吧，娘，你要保重。”小张和老王一左一右把陈若克扶上马去，老王喊了声走，那马很乖，摇了下尾巴，就轻轻迈开了蹄子。王换于向着他们的背影大声嘱咐道：“小张，陈科长快生了，别让牲畜走快

了，颠着她不行。”小张老远答应着，又对陈若克说：“陈科长，放心吧，这马就像老王的儿子一样，可听话呢，这次专门派他来，就是不让这马尥蹄子。”老王瞪了小张一眼，闷声闷气地道：“小张，你怎么说话的？这马听话不假，可它不是俺儿子。”

陈若克听了，咯咯大笑起来。

山纵政治部秘书长吴仲廉等人本不想随着后勤和伤病人员转移到大崮山的，可他伤口未愈，不得不加入到了这支队伍当中。沂蒙山有72崮，崮应是地壳运动所致，地理学家称奇为“方山”。方山在世界上鲜有，可在沂蒙山就有72座，它们先是平缓，逐而成坡成山，后收身兀立于高空中，成为山顶之山，远看去形态各异，风格不同，有的像顶圆圆礼帽，有的则一层层的像蘑菇状。72崮的名字也是五花八门，沂蒙山的老百姓都赋予了它们最为形象的名字，比如透明崮、歪头崮、和尚崮、锥子崮、牛角崮、油篓崮、抱犊崮、獐子崮等。还有被冠以历史人物名字的崮，如孟良崮、吕母崮、晏婴崮。就像地理学家将崮称为“桌伏山”一样，斧劈刀削的崮，顶部却犹如桌面。

大崮山是72崮之首，海拔628米，位于蒙阴的东北部，山顶广阔，上面分布着八路军的弹药库、粮库、兵工厂、被服厂等，还有三个大小不一的山丘。北为长坡，其他三面皆是悬崖峭壁，平日里由独立团守备。白备伍他们向大崮山行进的路上，就发生了一系列事件。

11月4日清晨，莒县、蒙阴、沂水的日伪军，呈三角状包围了马牧池村山纵指挥部，立在村口的哨兵在夜色中突然看到前方影影绰绰的有几个人，开口刚喊了声“谁”，就被对方一枪打倒在了地上，胸部中弹的哨兵用尽全身力气开了一枪，枪声划破了宁静的夜空，纵队的参谋处长罗舜初带着警卫连冲了出来，一时枪声大作。在警卫部队掩护下，黎玉命令分散突围，可日军紧咬不放，部队转移到沂水西南墙峪时，双方又发生了激战，最后终于跳出了日军布设的包围圈。

另一路日军以2万多重兵，配以飞机坦克大炮，在5日下午分多路向青驼寺、留田一带集结。罗荣桓和朱瑞决定向西南突围，夜幕降临后，乘日军包围圈还没有合拢，队伍就从他们相隔不足一公里的间隙安然穿过了，日军的马蹄声和隆隆的坦克声都能听到。

6日黎明时分，一一五师师部和山东分局，就已经到了数十公里外的护山庄，当参谋长陈士榘报出地名时，罗荣桓笑着说：“护山庄，护山庄，这名字好呀，专门保护我们的。”大家一听，都放声大笑起来，陈光道：“今晚的成功转移，一点都不亚于陆房之战那次转移呀。土桥说咱们是插翅飞了，这次又不知他该口出何言了。”朱瑞紧接着道：“这一次呀，恐怕得需要焯俊六、冈村、土桥坐在一起好好商量一番了。”随军记者汉斯·希伯高兴地说：“我准备把这次突围，写一篇战地报道，题目都想好了，就叫《无声的战斗》。”希伯是波兰人，在德国留学时就参加了德国共产党，抗战初期就到了延安，毛泽东在窑洞里曾和他促膝长谈，后来他还陆续采访了周恩来、刘少奇、叶挺、项英、粟裕、罗荣桓等共产党的领袖和将领。

没出几日，一一五师机关报《战士报》就发表了希伯的这篇战地通讯——《无声的战斗》。

白备伍他们登上大崮山时，独立团团团长袁健和政委于辉等人就迎了上来，双方一一握手后，团长袁健高声说道：“大家都看到大崮山的地势了，是很安全的。去年我们就跟小日本鬼子在这里干了一架，我们也就是几百号人吧，对着他们的飞机大炮，硬是没让他们攻上来。”

袁健这番话，恰恰是军政委员会让后勤人员转移至此的理由，可是他们没有想到，大崮山也成了日军攻击的一个重要目标。

1000多个日伪军深夜就对大崮山完成了包围，一切都是在无声无息中发生的。崮顶上的部队和后勤人员还在睡梦里，只有哨兵在走动。天地之间刚泛起一缕亮色，崮顶就陷入了猛烈的炮火中，整个崮山都抖动着，大家都端着枪从房子里冲了出来，团长袁健挥着枪大声喊道：“都进掩体去，都进掩体去。”在寂静的清晨，炮弹的呼啸声和爆炸声格外响亮，这是日伪军发起攻击时的前奏，随后开始冲锋了，等他们爬到半山腰，就闯进了八路军布设的地雷阵中，爆炸声此起彼伏，飞腾起一阵阵碎石和尘土。这时，天已经大亮，阳光渐渐洒落在山顶上，空中传来一阵引擎声，一队轰炸机从远处飞来，眨眼工夫到了大崮山的上空，密集的炸弹从空中落了下来，机群打了个盘旋后，又调头向崮顶俯冲而来，从机头和双翼射出了一串串子弹。东门和南门是日军重点攻击目标，林

参谋长正贴在一个山丘下指挥，被敌机一排子弹打在了后背上，他一头栽倒了壕沟里。一队日伪军从倒塌的东门摸了上来，短兵相接，一营副营长张奎三手枪里没子弹了，就地捡起一把三八大盖，一声大喊：“弟兄们，挑了这些狗日的！”说完，从高处一跃而下，一枪扎在了一个日军的脖子上，还没等他拔出枪刺来，两个日军的长枪已经刺进了他的胸膛里，张奎三打了个趔趄，跪倒在地上，他双手抓住两把枪头，用力向外推去，可抵不住日军的力量，刺刀扎得更深了，张奎三舒了一口气，有气无力地道：“小日本鬼子，老子今天算是便宜你们了。”高个子日军不知吼了一声什么，飞起一脚踹在张奎三的肩膀上，又乘势把枪刺抽了出来，张奎三仰首倒了下去，一股鲜红的血从他的胸膛里喷向空中，血色在阳光的照耀下格外地耀眼。

陈若克是被野战医院二所的护士长杨以淑搀着跑出房子的，她肩上还背了个小布包，里面装了些纱布、酒精之类的东西。杨以淑是青州人，这一年才23岁，她能干泼辣，护理又好，陈若克之前流产后就受到过她的悉心照料，这次白备伍专门派她跟着陈若克的。

几乎所有的人都投入了战斗，留在掩体里大都是些伤员和病号，杨以淑摸了摸陈若克的肚子道：“刚才跑急了，胎动得厉害，你就这么卧着，一会就好了。”陈若克点点头，轻声说道：“不知朱瑞他们怎么样了？”杨以淑道：“首长肯定没什么事的。”陈若克深爱着朱瑞，在她看来，孩子就是爱情的结晶，是双方相濡以沫的见证。自从上次怀孕出现意外后，陈若克更是格外地小心翼翼，可孩子还是早产了，不久就离开了人世，陈若克痛不欲生，膈肌病又犯了。在杨以淑眼里，陈若克虽然爱美，可没有一般女人的娇气，胆子还很大，说干啥就干啥，风风火火的。山东分局有一匹烈马，有些男的都不敢骑，可陈若克就敢上，开始被摔下来好几次，警卫员小张都急了，哭咧咧地让她别上了，陈若克抹抹额头上的血，又跨到了马背上，就这样，白马竟然慢慢被她驯服了。杨以淑后来还跟其他女兵说，陈若克就是个女拼命三郎，可够朱政委受的了。

陈若克依偎在那里，一动也不动，一只手轻轻抚摸着肚子，嘴里还说着：“孩子，别怕，别怕，有妈妈保护你，你可要好好的呀，临分手时你爸爸还说到时候要好好看看你呢。”

炮弹爆炸后把一些碎土震落下来，每次陈若克把头和背低下来护住腹部，任碎土砸在她自己头和背上，杨以淑看着陈若克，突然觉得眼前这个一身农妇打扮的女人，与先前的那个骑马驰骋的陈若克判若两人了。

她就是一个待产的孕妇，一个充满柔情和母性的女人。

5

独立团连同其他人已经打退了日伪军十几次的冲锋，阵前尸横遍地，我方也伤亡惨重。夜里一股日伪军竟然架起云梯爬了上来，最后被独立团一部消灭在一个山丘前。吴仲廉对袁健道：“从凌晨打到夜里，越来越激烈了，日军不善于夜战，可打到了半夜也没停止攻击，看这阵势他们是不拿下大崙山不罢休呀。”政委于辉说：“一股日军已经占领了制高点，我们攻了几次都没夺回来，一旦失守，我们损失可就大了，我提议马上突围。”大家都觉得有道理。随后，独立团决定，一部继续阻击并麻痹敌人，其他人转移。这时杨连长报告又有一股日伪军爬了上来，在弹药库附近，袁健大声命令道：“马上引爆弹药库！”袁健放下电话不久，弹药库被杨连长他们引爆了，大崙山顶遽然又响起了连续的爆炸声，火光冲向天空，映红了漆黑的夜晚。

指挥大崙山攻击战的是日军多本中佐，他一改夜间不战的习惯，想一鼓作气一举拿下大崙山，他对部下说：“八路军枪声越来越弱，足以证明他们的抵抗能力已经不行了。”但多本中佐判断，大崙山地形险要，水源充足，又有弹药库和粮库，八路军凭高据守，必定会守卫到底的，但他没有想到，八路军最后会从他眼皮底下突围了。

大部分日伪军还在大崙山上攀爬着，从山上突围下来的人，特别是后勤和卫生人员，失去了统一指挥，四处碰碰撞撞的。留在山下的日军很快就发现了他们，枪声顿时响了起来，有的人倒了下去，有的人从间隙冲了出去。多本大声喊道：“围住他们，围住他们，一个都不留！”除了警卫员小张和杨以淑，白备伍本来还派了张班长和五个战士保护陈若克的，可突围中，有的牺牲了，有的走散了，只剩下张班长和三个战士。此时天已经大亮，陈若克甩开小张和杨以淑的手，喘着粗气道：“不

能因为我一个人，牺牲你们的性命，不要管我了，快走吧！”杨以淑说：“要走一起走，要死一起死。”说话间，小张突然看到山谷里有几个日伪军押一群男男女女的老百姓向这边走来，张班长道：“快隐蔽。”正好旁边有个山丘，大家都躲到了丘后。日伪军一行人离山丘不远就停下了，一个日军哇啦着不知说了什么，旁边的伪军就对一个老百姓说：“算你命大，皇军开恩把你放了。”那老百姓听了，拔腿就跑，那个日军见了，嘿嘿笑了几声，抬枪就把已经跑远了的老百姓打倒在地上。随后，他们哈哈大笑起来。一个伪军连声喊道：“皇军是神枪手，皇军是神枪手！”他们又让其他老百姓跑，老百姓明白了鬼子的意图，都站着不动，他们就把老百姓赶到了一边，都齐齐举起了枪。那个喊神枪手的伪军叫道：“皇军让你们跑，再不跑就他妈的开枪了！”陈若克低声说：“快把老百姓救出来！”张班长看了看陈若克隆起的腹部道：“首长，这样咱们就暴露了，白部长命令我们一定确保您的安全呀！”陈若克说：“咱们八路军能眼睁睁地看着老百姓被鬼子打死吗？你们现在都要听我指挥，瞄准！”陈若克说完率先开了枪，张班长他们的枪也响了，七个日伪军一下子倒下了三个，余者都趴在一块巨石下。杨以淑叫道：“乡亲们，我们是八路军，快跑呀！”老百姓见状，拔腿就跑。枪声又响了起来，有个伪军站起来就跑，被张班长抬枪打倒在地上。一颗手雷飞来，落在了山丘下，随着爆炸声，两个战士趴在了血泊里。不远处忽然传来了一阵枪声，张班长对杨以淑说：“我们现在子弹不多了，听这枪声，是日军打的，他们很快就会赶过来的，杨护士长，你带着首长马上走，我们留下来堵住他们。”陈若克不肯，张班长急了，大声道：“再等下去我们就一个也跑不了，你们都是老百姓打扮，说不定就脱身了！”陈若克对张班长说：“我们在前边等着你们，记住，等着你们！”说着她要把手枪给张班长，张班长道：“你还是带着防身吧。”随后他就喊了声打，接着三人齐齐站起来开了枪，趁几个日军被火力压制在巨石后，杨以淑搀着陈若克俯身离去。

陈若克和杨以淑躲进了一个并不显眼的山洞，此时两人饥渴难忍，杨以淑见陈若克昏沉沉的，就轻轻说：“我出去给你找点吃的，山洞里太冷，你千万不要睡过去了。”陈若克道：“以淑同志，你不要管我了，抓紧找队伍去吧。”杨以淑瞪了她一眼：“你这是说什么话？我一定要把你带回去，朱政委还等着看你和孩子呢。”陈若克听了，好像一下子有了力

气，脸上溢出了甜蜜的笑容：“好，快去找点吃的吧，我还真有些饿了。”杨以淑见她精神好了，笑着说：“你肚子的宝宝也饿了呢。”陈若克从腰里抽出手枪，对杨以淑说：“带上它防身。”杨以淑点点头，把布包放在陈若克身边：“这面的东西都是给你准备的，别丢了。”说完看了陈若克一眼，急急走了。

初冬的阳光渐渐退去，夕阳的余晖映照着层层的山峦，外出找东西吃的杨以淑往回走了，她口袋里装着几个从逃难的老百姓那里要来的窝窝头，离山洞不远的时候，她突然看到一群日伪军正在搜山，日伪军嘴里还喊着：“看到你了，快出来吧，再不出来就开枪了！”杨以淑吓了一跳，急忙停下脚步。日伪军离山洞越来越近了，为了陈若克的安全，杨以淑朝他们开了一枪，接着边跑边喊：“冲啊，冲啊！”幽静的山谷里回荡着她的尖厉声音。日伪军被骤然而来的枪声吓了一跳，纷纷就势趴在了地上，见对面并没有大阵势，就打着枪追了过去。

陈若克和杨以淑之后怎么样了？解放后曾担任过山东省卫生厅厅长和山东医学院院长的白备伍后来回忆：

第二天，我们突围的队伍靠近了四支队司政机关，但不见陈若克和保护她的人。数日后获悉，在下大崮山后，她生产了，她和杨以淑同志不幸被敌人俘虏了，关进了沂水县城日军宪兵队监狱……陈若克英勇不屈，视死如归，以绝食绝奶相对抗，几天后连同生下的孩子被日军杀害。杨以淑同志因身份没暴露，最后被我地下工作人员营救出狱了。

陈若克是在沂水柳头村附近被搜山的日军发现的，离她和杨以淑藏身的洞口也就50米之远，当时夜色已浓，天空繁星点点，日军手里的火炬把周围照得亮堂堂的，躺在地上的陈若克气若游丝，眼前的亮光让她禁不住地眨了眨眼皮，最后艰难地睁开了眼睛，她很快就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又把眼睛闭上了。一个高个子伪军反复端详着陈若克，最后对站在一旁的翻译官说：“林翻译官，这女的像南方人，说不定就是个女八路，你告诉一下后岛小队长吧。”翻译官听了，转身对后岛小队长叽咕了几句话，后岛一挥手，旁边的军医官点点头，立刻蹲下身来查看陈若克的身体，随后拿出水壶给她灌了几口水，接着几个日军把陈若克放到了担架上。

明亮的月光洒向群山，也洒在了柳头村里。这队日伪军进了村民张大娘的院子里后，二话不说就搭开了帐篷，而陈若克被关在了一间小石房中。张大娘一手端着碗水，一手拿着两个窝窝头走了过来，站岗的那个高个子伪军吼道：“老婆子，你不想活了。”张大娘说：“你也是个中国人，也是娘养的，她一个孕妇还能不给她口水喝？还能不给她口吃的？要是真把她饿死了，日本人还能饶了你？”高个子伪军听了，皱皱眉头道：“妈的，别那么多废话了，快进去吧，要是耍花招，我一枪毙了你！”连日的劳累、饥渴，陈若克的膈肌病又犯了，不时从喉咙里发出响亮的声音。张大娘对她说：“闺女，快喝口水，刚才听那些鬼东西说，他们要给你吃的，可你不要，这样不行，吃饱了才有力气呢，你不顾自己，还能不顾肚子里的孩子吗？”陈若克叫了声“大娘”，刚喝了几口水，就禁不住说道：“大娘，几口热水进了肚子，我这身体一下子暖和了许多。”张大娘听了很高兴，说：“快把这几个窝窝头吃了，从老辈人就说，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吃完了你盖上被子在这炕上躺躺。那帮天杀的都在院子里挺尸了（指睡觉），俺这会真想拿把杀刀子一个个都把他们杀了，俺儿子、儿媳、小孙子本来都活得好好的，可都被他们祸害了，那天要不是有几个八路军把这群杂种引开，俺老两口也早就去见阎王了，可后来听说，那几个八路军都被他们打死了，唉，为了俺两个老东西，把同志们也搭上了。”张大娘说着，用棉袄袖子擦了擦眼睛。

天色刚亮，陈若克忽然发出一阵阵痛苦的呻吟，叫声越来越大。日军听到声音，都一股脑地从帐篷里冲了出来。林翻译官告诉后岛，这女人要生孩子了。这时，张大娘正吩咐老头子赶紧烧锅热水，自己拿了块红布挂在了小房子的门楣上。

.....

一声声婴儿的啼哭从石屋里传了出来，充满了整个院子。

太阳也出来了，一缕温暖的阳光照在了窗棂上。

张大娘对陈若克说：“是个闺女，是个闺女呢。”说着她抖了抖手里的小破被子，又道：“这是当年俺用来包孙子的，就用它包这丫头吧，庄稼人穷，又埋汰，你可别嫌弃呀。”陈若克凄然一笑，说：“大娘，我谢

谢你还来不及呢，怎么会嫌弃？”张大娘听了，又从一个破柜子里找出了一身小衣服，给孩子穿上了。

后岛和林翻译官推门走了进来，张大娘急了，说：“你们这些男人还要脸不要脸，她刚生了孩子，你们咋就过来了？这可使不得，使不得呀！”后岛把张大娘一下子推了个趔趄，指着陈若克哇啦（说话的意思）了几声。林翻译官盯着陈若克道：“太君问你是干什么？是不是八路军？”坐在炕头上的陈若克扭头看着别处，一言不发。后岛又吼了几句，陈若克还是无动于衷，只是冷笑着。后岛上来就打了陈若克两个耳光，怀中的孩子哇哇大哭起来。陈若克怒视着后岛，一口一个畜生地骂着。林翻译官道：“太君，这个女人绝不是一般人，送到我们的宪兵队后她自然就开口了！”林翻译官瞪了陈若克一眼，大声喊道：“起来，马上跟我们走。”陈若克也不看他，抱着孩子下了炕。张大娘抹抹泪，伸手从门楣上摘下那块红布，塞到陈若克的口袋里：“闺女，这红布能辟邪，你带上它。”

几个伪军把陈若克手脚绑了，又横捆在马上，孩子则被扔在了挂在马背上的草料篓里，一旁的林翻译官和后岛说了几句话后，就和几个日伪军押着刚刚分娩的陈若克走了，一路上坑坑洼洼，上上下下，陈若克被颠簸得痛苦不堪，孩子也被马草扎得大哭不已。

那一声声哭，像锥子似的一下下刺着陈若克的心。

日军宪兵队，在沂水城东关街路西，原是“义胜昌”商号，偌大一个院落，后被日军征用。据史料记载，陈若克是在沂水城日军宪兵队度过最后时光的。当年住在日军宪兵队附近的老百姓，夜里常听到里面发出的一阵阵惨人的惨叫声。从那个年代过来的老一辈经常说，日本宪兵队就是个活脱脱的阎王殿，进去了不死也得脱层皮。

当年曾被关在此处的八路军战士陈曙现回忆：

日军宪兵队的院子里，一溜五间西屋是囚室，北头一间住两个看守，一个叫张德胜，40余岁，一个姓刘，30余岁。其余四间，进门是一道走廊，走廊的一面是墙，一面是栅，木栅是囚室前墙，囚室后墙和左右墙，是砖砌的，上面则是铁丝网。每间囚室只有一个高不足一米的小

门，人猫着腰才能钻进钻出。我同一室关押的是一个姓任的，原五十一军的士兵，被日军抓捕羁押在宪兵队。过了许多天，日军将他提出，当做训练士兵的活靶子，几十个士兵一人对他刺一刀，活活刺死。每间囚室不过六七平方米，多时关押6人，少时2人。屋角一只木桶，上面盖着一顶破苇笠。这是被押人的便桶。过三四天“倒茅”一次，看守押着个在押的人到室外把粪便倒掉。囚室内整天臭气熏人。

囚室内没有一件生活用品，没有一根铺草，更没有被褥，不管天多冷，在押人只有被关进来时穿的那身衣服，国民党五十一军的一个荣姓军需，是夏天关进来的，冬天还是那身单衣，冻得发烧，呻吟了几天，抽风一天，在一个早上死去了。尸体暴露在囚室中，同室人默默地看了一天，直到天黑后才拖出去。在押的人白天坐在地板上，为了取暖背靠背；晚上全室的人分两头贴在一起睡，你抱着我的脚，我抱着你的脚，一动也不能动。有时老鼠从地板缝里钻出来，在人们身上大摇大摆地走，人们也无法赶走它。因为只用一种姿势睡觉，时间长了，我胯骨上生了褥疮，大如银元。

每个在押人每天的食物是一斤多发霉的高粱加糠皮壳的煎饼，没有一粒盐，更没有菜。看守从栅栏外一份额份投进囚室。饭量大的人，一到夜晚饥肠辘辘，时常有人饿得突然晕倒。饮水的规定更是惨无人道，每人每两天只给一小茶缸冷水，湿日是这一缸，干日滴水没有。从关进之日起，不洗手，不洗脸。

囚室不见太阳，光线暗淡，被押的人两人一副脚镣，行动极不方便，其中一人大小便，另一人就要陪站在旁边。脚镣上有斜的齿牙，人一活动，齿牙往里紧，直紧得你骨肉麻疼。所以被押的人从押进那天起，整天呆坐在囚室，须发长，手脸脏，面色苍白，骨瘦如柴，像地狱里蓬头垢面的小鬼。

外面传来的膈肌声让囚室里的一个人一下子就听到了，她把脸贴在门上的观察洞里，眼睛一眨也不眨的盯着外面。这时一顶担架从走廊的门前穿过，她很快就看到了上面那个人，她不由得“啊”了一声，又一下子捂住了自己的嘴巴，接着眼泪哗哗流了下来。她就是杨以淑，那天，杨以淑最后并没有脱险，还是被日军抓住了，她一口咬定自己就是老百姓。

姓，日军问她是不是打枪的人，杨以淑说不是。

陈若克被关进了囚室，孩子脸上和身上被草扎得血淋淋的，她一路哭累了，闭着双眼还没有醒来。地上就犹如陈曙现描述的一样，没有一草一物，寒气顺着陈若克的臀部涌向了她的身体，陈若克脱下淑贞给自己的棉袄垫在了下面，又从布包里拿出棉球给孩子擦了擦脸上的血迹。两个伪军开门走了进来，一个道：“小娘们，该你去尝尝滋味了，看你的嘴还能硬到几时！”陈若克哼了一声，看都不看他们一眼。她把棉袄穿在身上，抱起孩子走出了囚室。

审讯室几步就到了，里面摆放着各种刑具，几个日伪军上身都穿着短衫，分两排站着，见陈若克进来了，他们都一下子挺起了胸膛，瞪大了双眼。宪兵队队长藤原反复打量着陈若克，一声不吭。林翻译道：“你是不是共产党？参加了几次活动？是谁把你领上这条路的？”林翻译的这番问话，通常都是他们惯用的开场白。陈若克一脸凛然，直视着他一言不发。藤原摸了摸陈若克身上的毛衣，嘿嘿笑了几声，问：“大城市来的吧？”陈若克看了他一眼，笑了：“你这眼可是够毒的呀，一眼就能看出我是大城市来的。”藤原又问：“你叫什么名字？”陈若克道：“陈若克，行不更名坐不改姓！”藤原看了她一眼：“你是哪里人？”陈若克仰头看着远处：“听我是哪里人，就是哪里的！”藤原问：“你丈夫是谁？”陈若克道：“我丈夫是抗战的！”藤原问：“那你呢？”陈若克哼了一声回答：“我也是抗战的！”

陈若克说着，一把揪掉了自己的假髻，仰着头，挺起胸脯说：“这就是我的真实面貌，请你快把我拉出去枪毙了吧，你记住了，到死我都是一个勇敢的战士，绝不向你们这群法西斯低头弯腰的！”

藤原一下子笑了，他晃晃手，摇摇头：“你们都错了，我们大日本是为了帮你们建立大东亚共荣圈而来的，你们抗什么战？你们不仅不能抗战，还应该和我们携起手来为这一目标共同努力！”陈若克冷笑几声：“你不要说得天花乱坠了，你们明明是在侵略我们的国家，在我们的国土上杀人放火，无恶不作，却偏偏把自己打扮成了一个善人。”

一旁执行审讯的日军伍长青木，挥手就给了陈若克一拳，把陈若克打了个趔趄，怀里的孩子差点掉在了地上，孩子放声大哭。

藤原轻轻掀开遮在孩子脸上的被角，晃着两手，故作惊叹地道：“多漂亮的孩子呀，这样的一个小天使，是上天赐予你的，她应该得到妈妈足够的爱，在无边的母爱中茁壮成长。你看看她现在，刚刚生下来，就被饥渴和寒冷包围着，嗓子都哭哑了，多么的可怜人啊。”陈若克低着头看看孩子，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又落到孩子娇嫩的小脸上。她低头亲吻着孩子，发出一声声哽咽。藤原话音一转又道：“这一切，都是能改变的，只要你说出你丈夫是谁，在什么地方，说出你们共产党的山东分局，还有一一五师师部在哪里，罗荣桓在哪里，你，还有你的孩子，就会得到很好的照顾的。你们中国人不是最讲感情吗？不是最讲骨肉之情的吗？”

陈若克“呸”了一声道：“豺狼还能讲感情吗？一群杀人不眨眼的强盗还能谈什么骨肉之情？！真让我笑掉大牙！”

林翻译官大怒：“他妈的，你不想活了？胆敢对皇军指桑骂槐？！”

陈若克用鄙视的目光看着林翻译：“你还是一个中国人吗？给日本鬼子当汉奸，做狗腿子，羞死你的先人了。”青木大怒，一挥手，那几个打手就围了上来。藤原一个耳光打在青木脸上，吼道：“八格，休得无礼！”藤原转过身，对陈若克温和地说：“亲爱的女士，你先好好想一想，我们再谈，相信你不会执迷不悟的。”陈若克被送回了囚室，时间不长，一个汉奸押着杨以淑走了进来，陈若克见了，不禁一怔，但很快恢复了神态。那汉奸道：“妈的，你这是烧了什么香呀，太君竟然还专门派个女人照顾你。”门“哐当”一声关了，杨以淑把耳朵贴在门上听了听，又从观察洞里向外看了看，随后转过身来，两个患难的姐妹一下子抱在了一起。杨以淑哭了，哽咽着道：“你怎么也被他们抓到了呀？看到你被他们送进来，我的心就一阵一阵地疼，你可是刚生下孩子呀，这怎么办？”陈若克平静地说：“在这样一个年代，什么事我们都得要得到的。”杨以淑道：“我虽然一直没有暴露，但看样子他们一时还不会放我出去。”陈若克道：“你就这样隐蔽下去，一定要活着出去。”孩子又哭了起来，杨以淑一把抱起孩子，亲了亲她的小脸：“孩子是饿了，你看她老是把嗒着小嘴。”陈若克愧疚地说：“从早上生下来，还没吃一口奶呢，不知为什么，没有奶。”陈若克接过孩子，撩起了自己的毛衣。好像是孩子的天性使然，她的小脑袋在妈妈温暖的胸间拱了几下，就一下子咬住

了妈妈的奶头，接着发出一声轻微而又含糊的满足声，随后就用力吸了起来，可她吸着吸着，就松开奶头哭了起来。陈若克又给了她另一个奶头，孩子吮着，又松开口大哭。陈若克捏了捏自己的乳房，还是没有奶水，又用力挤，奶头还是干干的。陈若克有些茫然，很久没有说话。杨以淑抱过孩子，啜泣着。外面传来一阵脚步声，几个伪军送来了被子，一张小床，还端来一碗牛奶。林翻译官道：“皇军对你真是大大的好。”陈若克头也不抬地道：“给我拿一把剪子来。”林翻译官很警觉：“你要干什么？”陈若克大声说：“你耳朵没塞驴毛吧？给我一把剪刀。”林翻译官瞪了陈若克一眼，骂咧咧地走了。很快，他们送来了剪刀，还有热气腾腾的饭菜。陈若克看也不看，伸手拿起剪刀，旁边的伪军如临大敌，一下子端起了枪。陈若克说了句看你们一个个胆小如鼠的样子，就顾自从那个布包里拿出纱布和针线，用剪子在纱布上剪了几下，又穿针引线缝了起来。

囚室里很静，哭累的孩子又昏昏睡去。陈若克灵巧的双手在纱布上来回穿梭着，嘴里轻声哼着摇篮曲。这个时候，她好像已不再是一个横眉冷对的战士，她只是一个纯粹的女人，一个母亲。林翻译和那两个伪军怔怔地看着陈若克，一时有点不知所措。陈若克给女儿缝了一顶小帽，又从口袋中摸出张大娘塞给她的红布条，拿起剪刀轻轻几下，就剪出了一个小小的红五星，又缝在小帽子上，最后给女儿戴在头上，陈若克轻轻拍着手唱道：“小囡囡，快长大，长大了要干啥？扛起枪，杀鬼子，宰汉奸。”陈若克看看孩子，唱着唱着，一下子哭出了声，泪水落在了冰凉的地上，滴在孩子的小脸上。林翻译官这才反应过来，他从孩子头上扯下小帽，一把摔在陈若克的身上。藤原慢悠悠地走了进来，指着饭菜、牛奶道：“这美味是为你准备的，这牛奶是为你饥饿的孩子准备的，请用吧，不要意气行事，你还年轻，花一般的年龄，还有一个孩子，你们中国不是有一句老话吗，叫识时务者为俊杰呀！”陈若克一下子打翻饭菜，又端起牛奶泼在了地上。孩子再次大哭起来，陈若克咬破手指，一字一句地说：“囡囡，你生下来没能吃上妈妈一口奶，就喝妈妈的一口血吧。”她把手指伸进孩子嘴里，孩子用力吮着。藤原大怒，一脚踢在陈若克的腿上，杨以淑见了，暗暗攥紧了拳头，陈若克用眼神制止了她。

青木狠狠看了一眼再次被押进审讯室的陈若克，一招手，那几个被陈若克骂得狗血淋头的日伪军早就按捺不住了，他们上来一脚就踢在陈若克的腿弯处，陈若克“哎呀”一声不由跪倒在地上。日军折磨中国人的办法真是别出心裁，他们先把一根木棍放在陈若克腿弯中，接着又把她的双手从木棍下伸到膝前绑起来。两个伪军一人一头，抓起木棍抬了起来，陈若克的头一下子垂了下去，他们抬着陈若克走到一个盛满冷水的大木桶前停下了。林翻译官连声喊着：“你招不招？招不招？”陈若克喘息着，一语不发。林翻译官喊了声“灌”，两个伪军把陈若克的头对准水桶口就放了下去，水一下子淹没了陈若克的脑袋，一串串水泡冒了上来，陈若克挣扎着。青木一挥手，伪军又把木棍抬起来，陈若克张大口猛地吐出一口水来，接着就是一阵剧烈的咳嗽。林翻译官又叫：“这下尝着滋味了吧？交代了就万事大吉了，快招！”陈若克骂道：“你们这些畜生，不，连畜生都不如！”青木又一挥手，伪军又把陈若克的头放进了水桶里，这样来回了几次，每次的时间都越来越长，陈若克不再说话，只是呼哧呼哧地大口喘着气。青木眼睛瞪得圆圆的，伸手抄起了一根泡在水里的鞭子，皮鞭像雨点般落在陈若克的身上、脸上，棉袄被抽破了，露出了一块块的棉絮，脸上布满了一道道血印子。陈若克大叫着，慢慢昏了过去，又被一盆冷水浇醒了。藤原弯腰蹲了下来，把嘴贴在陈若克的耳边说：“我实在不忍心你这朵花就这样慢慢萎缩了，直至死去。”陈若克抬起头来，一口血水吐在了藤原的脸上。

杨以淑一直站在囚室的门前向外看着，从审讯室里传来的一阵阵惨叫声让她难以平静。终于，陈若克从审讯室里被拖出来了，她低垂着头，身上的衣服都破了，上面还沾着一片片的血迹。杨以淑心如刀割，她在心里一遍遍喊着陈若克的名字，泪水一次次地涌出她的眼眶。夜色很快笼罩了宪兵队，杨以淑一直竖着耳朵听着外面的动静，陈若克被打得这么重，能熬过今夜吗？这时突然传来断断续续的歌声，声音有气无力的，杨以淑仔细听听，是陈若克的声音，唱的是《黄河大合唱》。杨以淑喜不自禁，她还活着。歌声罢了，她又听到，陈若克在喊着“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此时此刻，杨以淑不禁对这个喜欢骑马、喜欢穿列宁装的女性充满了深深的敬意。

随着季节的深入，严寒更加凛冽。宪兵队的放风时间到了，杨以淑

钻出囚室，漫不经心地向一个男囚走去，男囚叫于杰，是一位八路军战士。两人彼此看了一眼，随后坐在了一起。杨以淑轻声说：“于杰同志，陈若克很危险，昨天被打了个半死还唱歌喊口号，这样肯定会更加激怒他们的，说不定敌人马上就要对她下死手。”于杰道：“咱们得想办法把她救出去。”杨以淑抬头看了看架在围墙上的一道道铁丝网，摇了摇头说：“从这个魔鬼窟逃出去太难了。”囚室前突然响起了几声吆喝，有两个年轻的女孩被押上了囚车，随后又传来了孩子的哭声。杨以淑的心不禁噼里啪啦跳着，她一下子站了起来，不远处，两个伪军用担架抬着陈若克向囚车走去，怀里的孩子哭得撕心裂肺的。正好有个看守从身边走过，杨以淑就问他：“这送她们去哪里呀？”看守道：“皇军要送她们上路了。那个躺在担架上的女八路，小嘴比石头还硬，皇军能轻饶了她？人在屋檐走怎能不低头呀？硬碰硬还不是找死？”杨以淑只觉得周身的血液都涌到了头上，她一阵晕眩。

6

1941年11月发生在沂水县城西河旁的惨烈一幕，被一个少年记了一辈子，她就是那个在妇女代表大会上喊“妇女解放”的人，会后陈若克还拉着她的手表扬过她。这位看似男孩的少年，实则是女儿身。她自出生长到十六岁，没有小名，也没有大号，家人和外人都叫她小妮子，十六岁那年参加了一个女八路军组织的识字班，这才有了大名李桂芳。

这时的李桂芳已经是八路军野战医院的护理员了，她挎着个破篮子走街串巷地为伤病员讨饭，一面还到处传递情报。那天她正沿着西河岸走着，遇上了日军行刑的场面。李桂芳看到，日军把两个年轻的女孩绑在了粗木桩上，旁边的担架上还躺着一个人，怀里的孩子哭叫着。林翻译官走到担架前，对陈若克说：“这是皇军今天给你的最后一个机会，要是识时务招了，就立马送你回去，到时候皇军不会亏待你的，否则，你眼前这两个女共党就是你今天的下场！”林翻译官说完，两个伪军就把陈若克架了起来，让她面对着那两个女孩。青木一挥手，站成一排的日军就端起了长枪，枪上的刺刀被阳光照得明晃晃的。木桩子上那个身材高挑的女孩对坐在担架上的陈若克道：“同志，我们先行一步了。”陈若克含泪点了点头。那两个女孩突然高声喊道：“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打倒狗

汉奸！坚决消灭日本鬼子！”木青骂了声八格牙路，用力挥了一下手，日军就一齐把刺刀刺向了她们的胸膛。在场的老百姓都低下了头，有人低声骂道：“小日本鬼子，你们太他妈的狠了，我操你们八辈子祖宗！”林翻译官扭头对陈若克说：“你看到了吧？这就是她们抗日的下场，快说！”陈若克用手理了理散乱的头发，整了整破乱的毛衣，又把孩子抱在了怀里。李桂芳这才认出了担架上的人，她的双眼一下子红了。这时，一个中年妇女走出了人群，向陈若克走来，嘴里说道：“老总，你们行行好，把这孩子给俺留下吧，俺来养着她。”陈若克一双泪眼看着她：“大姐，从今以后这孩子就是你的女儿！”一个伪军拦住了那个女人，一脚就把她踹在地上：“妈的，你算哪根葱？来凑什么热闹？”林翻译官吼道：“这肯定是个共党分子，自投罗网来了！”旁边的日军都把枪对准了这个女人。李桂芳一步赶上来，哭着说：“老总，她不是共产党，她是俺娘，她是俺娘呀！”说着就把那个中年妇女往一边拉：“娘，你这是干啥？快走，快走！”

陈若克已经有气无力了，她说道：“乡亲们，我叫陈若克，是个杀鬼子和打汉奸的八路军，你们都看到了吧，他们连一个刚出生没几天的孩子都不放过，不把他们消灭掉，我们永远没有好日子过，我们的孩子和妇女，还会被他们枪杀的。”说完，陈若克亲了亲孩子的小脸，抬头看着远方，她的脸上，没有一丝惧色。青木一声令下，一杆杆的三八大盖向陈若克的脸、脖子、胸脯，还有双腿刺来，他们大声嚎叫着，相互比着各自的刺术，都唯恐败于对手。陈若克倒在了地上，日军拔出刺刀的那一刻，一股股鲜血喷涌而出，流到地上，在寒风中慢慢凝结了。

那个正在哭叫的孩子也一下子没了声息。

李桂芳救下那个素昧平生的中年妇女后，很快就向远处走去。她翻山越岭，终于在夜半时到了东辛庄。李桂芳是在八路军野战医院里和同是护理员的张淑贞相识的，有一次桂芳送情报经过东辛庄，淑贞还向她指了指自己的家门，桂芳就一下子记在了心里。李桂芳用力敲着于家的门，声音在寂静的山村传得很远。开门的是于学翠，桂芳对他说：“大哥，俺叫李桂芳，是南岩路村的，俺有急事。”淑贞在学翠面前提起过李桂芳，急忙把她让进家里，淑贞也起来了，一把拉住桂芳的手道：“妹子，你咋半夜三更来了，可真是个大李大胆。”桂芳一下子哭了，说：“大

姐，陈若克同志被杀了，就在沂水的西河旁。”张淑贞一下子愣住了，带着哭音问：“什么时候的事？那孩子呢？”桂芳抹抹眼泪道：“今天上午，孩子也被杀了，捅了十几刀呢，人都不囫囵了。”淑贞一屁股坐在了炕头上，眼泪簌簌落了下来。她突然想起了什么，拔腿就跑到了后院，一头就扎进了公婆的房间，嘴里连声喊着“娘”，“娘”，“娘”。于泮和王换于都被吓了一跳，王换于爬起身点上煤油灯，一边道：“老大家，大半夜的，你这一惊一乍，抽风了？”淑贞哭着说：“娘，陈若克妹子被杀了，孩子也没了。”王换于一骨碌坐起身，一时竟没说出话来。淑贞指着旁边的桂芳道：“是这个大妹子来告诉俺的。”淑贞说完，一下子哭出了声。王换于平静下来，吩咐道：“老大家，这不是哭的时候，你去把老二和他媳妇叫起来。”王换于又对站在炕头的学翠道：“老大，你和你弟弟这就去把那对苦命的母女俩推回来，人一回来咱就赶紧发丧，这兵荒马乱的不能拖拉，抓紧和朱政委言语一声，来送葬的肯定有不少人，得抓紧做豆腐，烙煎饼，让同志们都吃上口热乎饭。”王换于又对李桂芳道：“你这丫头可真行，好样的。老大家，大黑天，就先别让这妮子走了。”淑贞应一声，拉着桂芳的手就走了。不一会工夫，学荣打着哈欠走了进来，王换于对他说：“你和你哥这就走，带上领席子铺在车上，再把陈若克平日盖的被子和铺的褥子都拿上，好好包包她们，别委屈了这母女俩。这事要保密，先别告诉你媳妇。”

待学翠、学荣走后，陈若克往日的容颜笑貌又涌进了王换于脑海，王换于一阵抽泣，于泮抽着烟，心疼得直叹气。王换于和陈若克之间，早就结下了深厚的母女之情，于家老小，也早就把陈若克当成了自家人。王换于抹抹眼泪，对于泮道：“老汉子，这闺女可真可怜人，年轻轻地就走了，还有那个没出满月的孩子，我一想起来，心就比针扎着还疼。”王换于抹了把眼泪，又大声说道：“这些小年轻的可都是为咱老百姓死的，家里再紧巴，咱也要厚葬她们。”于泮用力点点头，说：“闭上眼睛就觉得眼前都是这闺女的影子，说说笑笑的，可一眨眼说没就没了，这帮杀人不眨眼的兔崽子，可真下得去手啊，连奶大的孩子都不放过。”

于泮说着，一下子哽住了，又闷闷地抽着烟。

于家要厚葬陈若克母女俩，可家中早就拮据了，用于泮的话说，平

日的嚼谷（指吃的）都困难了。天刚放亮，于泮就出门了。院子里也很快忙成了一团，村里的党员刘腊梅带着一群女人也来帮忙了，有的推磨，有的烙煎饼，有的做豆腐。洪良有些不解，问淑贞：“嫂子，这不过年不过节的，婆婆让咱做豆腐烙这么多煎饼干啥？还来了这么一大帮子人帮忙。”淑贞道：“就你心事多，你就别问了，咱娘怎么吩咐，咱们妯娌俩就怎么干。”洪良嘟嘟嘴说：“家里有什么大事都瞒着俺，俺不是于家人？”淑贞正一肚子心事，沉着脸也没接她话茬。于泮中午才回到家里，他把王换于拉到一边说：“我让北村的王木匠给打两口棺材，一大一小，都是好木料，他人手不够，又得防着鬼子，我也没说给谁使，人家要价很高，我把南山上几亩地还有东山上的那几棵最粗的楸树都卖了。”王换于看看于泮，说：“老汉子，你没给于家的祖宗丢脸。”于泮道：“人家为了咱老百姓连命都没了，咱出点钱出点力算啥？要是这闺女能活过来，拿我的命换都行！”

学翠、学荣在太阳刚落山的时候回来了。东辛庄的自卫队队员于学存跑来告诉王换于：“婶子，大哥他们推着她们母女俩已经到村口了。”王换于丢下手里的活，就和淑贞迎了出去，学翠推着独轮车，学荣跟在一旁，学荣看到娘，老远就带着哭音喊道：“娘，陈若克妹子还有小孩死得太惨了，尸首都被野狗啃了！”王换于没有言语，就怔怔地站在那里，她觉得陈若克就好像站在了自己面前一样，声音朗朗地喊了声：“娘，我回来了！”王换于的双眼一下子模糊了，她身体摇晃了几下，差点倒下了，淑贞一把搀住了她。这时车子已经到了眼前，上面铺着席子，席子上是褥子，王换于掀开被子一角看了看，不禁叫了一声：“俺那个闺女呀，疼死俺了。”就双腿一软，一下子晕在了车旁。刘腊梅一边叫着，一边给她掐人中。淑贞看到，眼前的陈若克已经面目全非，头和脖子差一点就分离了。王换于醒过来后放声大哭，一边问儿子：“老大，这是俺那陈若克闺女吗？”学翠道：“娘，错不了，她的腰带就是朱政委送的那根。”王换于大声喊道：“闺女呀，咱回家了，回娘家了！”淑贞放声大哭起来，洪良这才明白了什么事，咧咧嘴也一阵号啕，闻讯赶来的乡亲们无不落泪。

陈若克母女被安置在她常住的那间屋子里。陈若克身上那件破碎棉袄已经被血浸染了，孩子身上的小衣服也有很多的血，学翠说陈若克到

死都把孩子抱得紧紧的。婆媳三人边给陈若克换衣服边落泪，这悲惨的情景让这三个女人念叨了一辈子。据张淑贞回忆，陈若克身上被捅了18刀，有几刀刺穿了她的身体，由于母女二人身体已经不完整，费了很大的力气才给她们穿上衣服。

王换于道：“抓紧入殓吧，要是等会朱政委来了，看了这母女俩的模样，还不心疼死了。”

朱瑞终于来了，后面还跟着一大群的人。朱瑞老远就喊着陈若克的名字，他几步跑进院子，一眼就看到了兀立在院中央一大一小的棺材，他打了个趔趄，声音也一下子变了，身体摇晃了几下，差点坐在了地上。王换于上前一步，紧紧攥着他的手道：“孩子，人都走了，你可别难受坏了身子。”朱瑞流着泪喊道：“大娘，让我看她们最后一眼，最后一眼，女儿生下来还没见过我一面呢。”朱瑞说着就要去掀棺材盖子，于学存和王见法用力摁着棺材，学翠、学荣架着朱瑞的胳膊把他拉到了一边。东辛庄丧葬主事看看王换于，王换于点点头，主事立马喊道：“亲人已到，钉棺！”几个人围上来就用长钉把棺材盖钉了。

陈若克母女被于家人葬在了村东的菜园地里，来送葬的除了山东分局的干部，还有一些官兵。山东省妇救总会会长史秀云去了延安，亓青若副会长讲了话，当讲到陈若克生命的最后一刻时，亓青若不禁掩面哽咽，很多人都低声啜泣起来。

朱瑞在坟前默立一会儿，很快就带着人走了，因为日军的扫荡还没有结束。

陈若克牺牲的翌年，中华民国三十一年八月一日，也就是1942年8月1日，山东根据地的很多人都看到了《大众日报》发表的一篇文章，题目是《怀念陈若克同志》，作者为中共山东分局书记朱瑞。文中有这样一段话：我们结婚的提起是在“七一”那天，“七七”订婚，“八一”结婚。我们郑重地选定了这几个日子，这是因为我们深知：我们的生活、工作、学习、奋斗、一切的一切……一直到最后一口气，都应当永远同党、同革命、同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联结在一起的。她牺牲了，她首先完成了这一任务，而且是这样地英勇、壮烈，使人难忘怀！

朱瑞提到的几个重要的日子是有缘由的。1938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十七周年，抗日战争已经进入第二个年头，为了凝聚全党力量，提高中国共产党的号召力，中共中央决定举行庆祝建党十七周年的活动，可是中国共产党成立的具体时间已经无人详记，即使亲历了中国共产党成立的一大代表毛泽东、董必武等人，也只记得1921年7月的大体日子，最后中央决定把7月1日作为中国共产党的建党日。后来，远在山西的朱瑞、陈若克听到这个消息后，激动万分。他们的婚事的提起就是在这个伟大的日子里，订婚放“七七”是不忘日本的侵华耻辱日，“八一”结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八路军的誕生日。

朱瑞在1942年7月7日这天，用饱蘸思念和愤怒的笔写就了这篇文章，这一天又恰恰是抗日战争全面爆发5周年，也是朱瑞和陈若克订婚4周年的日子，可谓是家仇国恨。《大众日报》在刊登此文时，还特地加了一个“编者按”：

此文并非一般的纪念文可比，其内容具有极大的教育意义，故特抽出，于伟大的八路军誕生日和世界反战反法西斯纪念日发表，以纪念死者，教育生者。

朱瑞1942年秋与姊妹剧团的剧务潘彩芹结了婚，婚礼是王换于操办的，婚房还是以前的那间房子。1948年10月，作为东北野战军炮兵司令的朱瑞，牺牲在了东北战场上，年仅43岁。

解放后的某年某月，潘彩芹带着孩子千里迢迢回到沂蒙山看望了王换于。王换于也千里迢迢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烈士陵园祭奠了朱瑞。

对于东辛庄的王换于来说，她心里一直记着一件事，就是每年农历七月十五日中元节这天，她都要带着儿孙到陈若克的坟前烧纸祭奠。1942年8月26日，王换于和儿孙照例去了陈若克的坟前，她先去拔坟头上的杂草，可拔着拔着，手不知怎么就停下了，在她的手边长着一棵小树。王换于没有在意，可她还是留下了它。以后王换于每次来菜园子，都会看一眼，后来树有茶碗子一样粗，人一样高了。很快，在这棵树旁，又长出了一棵小树，小树依偎着大树，大树携着小树，就像绕膝承欢的孩子。王换于坐在坟前左右端详着，她喊来于泮看，于泮告诉她：“这是苦楝树，真是奇怪了，这地里怎么还长出了这树？”王换于听

着听着，老眼一下子模糊了：“老汉子，这就是咱那闺女和她的娃呀！”经老伴这样一说，于泮也仔细看了看，怔在那里一时没有作声。又到了一年，大树已经有了碗口粗，小树也长得很快，王换于抬头看看，两棵树的主干、枝头竟抱在了一起。泪水一下子迷住了王换于的双眼。王换于告诉晚辈：“从今以后要好好照料它们，不能有半点差池。”全国解放后，当年的南沂蒙，已经成了沂南县，县里在50年代初，兴建了一处烈士陵园，县上的干部和王换于商量，要把陈若克母女二人迁到烈士陵园，以供全县人民瞻仰。王换于一口答应了，说：“她是党的人，应该让大家伙们都知道她的事。”陈若克母女走了，王换于心里空落落的，她让儿子又起了坟头，把陈若克的遗物放了进去。王换于说：“这是衣冠冢，闺女和她的孩子还在。”

王换于说完这话，那两棵苦楝树随风摆了又摆。

参加过陈若克葬礼的马楠，曾和陈若克睡过一个炕头。在大青山突围中，马楠负伤被日军抓住，在被关押中，她一口咬定自己是做小本生意的，后来被组织营救。解放战争中，她随着大军一路打到了上海，在欢腾的人群中，马楠一下子想起了上海人陈若克，她还清晰记得过去陈若克告诉过她家庭住址。那一天，一个女兵穿过狭窄的弄堂，来到了陈家，女兵问了几句话后，给陈父陈母敬了一个军礼，又深深鞠了一躬。陈母有些诧异，说：“同志，这从何说起？”女兵说她叫马楠，和陈若克是战友。陈母又惊又喜，一把拉住马楠，让她坐在了椅子上。陈母道：“玉兰（陈若克的原名）比你还小两岁呢，要是她还活着，也像你这个样子，孩子也好几岁了，可她早早地走了，走了，连个一男半女都没有留下。”陈母说着，双眼涌满了泪水，陈父低头叹着气。陈母又问起了朱瑞的情况，说他虽然不是自己的女婿了，可还把他当成一家人。马楠说：“他又结婚了，没几年就牺牲了，留下了一双女儿。”陈母这才知道朱瑞已经不在人世了，不由一阵唏嘘。

两人对坐着整整一个下午，陈母说着说着笑了，又说着说着哭了。最后她说道：“什么时候我也到沂蒙山去，看看照顾过我家玉兰的那一一家子人。”

说完她起身看着窗外。

外面一片祥和。

三 大青山之殇

1

王瑞兰站在山坡上眺望着远处的群山，在夕阳的余晖映照下，她身上穿的那件红红的棉袄格外地红，她周围是三三两两的柿子树，光秃秃的枝头上，还挂着三三两两的柿子，经过了深秋和初冬的霜寒，那柿子显得分外地嫣红，就像一个个红灯笼。

远处的枪声就像过年的鞭炮，不时沿着宽阔的峡谷，传到了火红峪村来。火红峪并非山谷的质地像火一样红，相传很早的时候，这里有一处庙宇，住持是个老和尚，他自恃朝中有人，无恶不作，周围的老百姓对他恨之入骨，后来有人把他的恶行报给了皇帝，皇帝老儿不忍心下手，随口就说了一句“罢了吧”，后来有人借题发挥，说皇帝下旨让耙了此人，不久老和尚很快就被牛拉着耙了，老百姓还不解恨，在夜里又把庙点上火烧了，火光映红了这条狭长的山谷，由此得名火红峪。

十八岁的瑞兰，嫁到火红峪村还没几天，丈夫聂凤立是共产党员，一大早就出去了，到现在还没见到他的身影。瑞兰不时看看门口，俊俏的脸上挂满了担心。瑞兰还是姑娘的时候，就参加了识字班，是妇救会的积极分子。出嫁前就有人给她吹过耳旁风，说：“聂凤立是共产党员，整天不着家，你还敢去给他当老婆？”瑞兰甩了甩脑后那条大黑辫子，道：“咋就不敢？俺嫁人就嫁这样的人。”

新媳妇王瑞兰不知，就在山那边的大青山，发生了一场惨烈的突围战。坐落在费东县(今费县)薛庄区的大青山，不像火红峪村四周光秃秃的山一样，它因植被葱茏茂盛而得名。1941年11月日军对沂蒙山实施“铁壁合围”前，抗大一分校还在泰莱根据地，为了配合一一五师、山东纵队“反扫荡”，11月28日，一分校受命返回了沂蒙山根据地，队伍行至费东县境内，校长周纯全，政委李培南两人相商决定，校部就夜宿胡家庄、大古台村。周纯全和李培南都是走过长征的红军，这对久经沙场的指挥员没有想到，眼前即将发生的一场大战，会成为他们一生的梦

魔，直到晚年都挥之不去，而遭遇此劫的还有中共山东分局、战工会、姊妹剧团、《大众日报》等众多的后勤人员。

中共山东分局和一一五师师部突围后，来到了东蒙山的大古台，很快就被日军侦察机捕捉到了踪迹，坐镇临沂汤头的烟俊六得到情报后，大喜，他一拳就砸在了军用地图上，大声说道：“八路军现在已经是一群毫无抵抗力的羊羔了，一定要消灭他们。”日军步步为营，一路跟到了南沂蒙狼窝子、绿云山一带。烟俊六收到捷报，自言自语道：“狼窝子，狼窝子，罗、陈部掉进了狼窝子还能活吗？真是天意助我！”他命令特种部队，要严密布防，一刻都不要放松。在西官庄的一处民房里，陈光道：“看这情形，敌人是想包我们的饺子呀。”罗荣桓说：“他们一路跟过来，也有些气喘吁吁了，趁他们立足未稳，我们在绿门山先拔掉他们几颗钉子，给这些不可一世的家伙敲几棒子。”大家都表示同意，任务很快就下达给了山纵麾下的二旅四团三营和师部特务营。这时参谋人员报告，一分校来电报告，大青山一带没有敌情。军政委员会要求山东分局、省战工会以及师部机关一千人向大青山一带转移。

太阳偏西的时候，山东省战工会副主任兼秘书长陈明和一一五师五科科长袁仲贤等人，就率领2000余人的后勤人员出发了。大青山是日军的空白区，聪明的烟俊六在这里怎么能不下一盘棋呢？是忽视了？还是有意为之。绿门山战斗打响的时候，烟俊六早就派土桥一次亲率21师团独立混成旅团连同青驼、垛庄、费东县、薛庄等据点的日伪军共5000余人，分多路奔向大青山。

抗大一分校全名是中国人民抗日军事政治大学第一分校。原在山西，后来为了为山东培养抗日人才，1939年11月奉中共中央命令迁到山东，后驻扎在沂南东高庄一带，对外称八路军第八支队。1940年春节过后不久，就有2600多名学员前来报到了，学员被编成了五个大队，一个女生队。第一大队在胶东地区，第二大队又叫建国大队，代号为兰州大队，学员都是根据地各基层干部，每个班也就两杆枪，没有什么战斗力。第三、第五大队是军事大队，学员是部队营以下各级指挥员，本来就有限的一些武器还都是杂牌子破枪。女生队每个人腰里只有两枚无把的小手榴弹，还有吹拉弹唱文工团，团员们一直都是抗大一分校中的文艺活跃分子。

1940年沂蒙山，正处在抗战艰苦的岁月，可反动的会道门，也称“黄沙会”，与国民党的顽固分子狼狈为奸，让本来就抗战艰难的军民更是雪上加霜，为了宣传抗日，打击会道门和顽固派，抗大一分校的文工团团团长袁成隆鼓励大家多写、多演、多唱反映抗战形势的作品，来自北平的姑娘阮若姍听在耳里，记在心里，就打算写一首歌来反映会道门的罪行，这位参加过“一二·九”运动的新时代知识女性，从北平师大女附中毕业后不久就参加了八路军。这一年，刚刚20岁的阮丹妮，就和后来与自己结为伉俪的文工团员李林，在费东县（今费县）沙沟峪村一座白石屋（指石头垒成的房子）里，共同创作了《反对黄沙会》的歌：

人人那个都说 哎嗨 哎 沂蒙山好，

青山那个绿水 哎嗨 哎 多好看，

自从那个起了 哎嗨 哎 黄沙会，

牛角那个一吹 哎嗨 哎 嘟嘟响，

硬说俺的肉身子 哎 能挡枪炮，

装神那个弄鬼 哎嗨 哎 把人害，

八路那个神兵 哎嗨 哎 从天降，

沂蒙山的人民 哎嗨 哎 得解放，

.....

阮丹妮没有想到，这首曾经激励了根据地军民抗战的歌曲，后来演变成至今都在传唱的《沂蒙山小调》。1940年11月，当大青山刚刚迎来这支队伍的时候，几位女兵还轻声唱起了这首明朗且带有抒情的歌曲，女性那柔情动听的嗓音，在随时都会发生一场战斗的年代，显得尤为珍贵，让一路行军的战士们心底涌起一阵温暖，疲惫也好像一下子减轻了许多。

可是，这难得的享受并没有持续多久。

应该是在11月30日拂晓，中队长文金和和指导员王朝南带着五大队一中队刚来到了蛤蟆石沟村不久，东北方向的山口一声枪响打破了群山的静谧，日军三八大盖步枪独特的响声，让分散在梧桐沟、李行沟等数个村庄的干部学员们一下子打起了精神。是五大队一中队的哨兵张大个子率先发现了敌情，他先是听到远处树丛中有窸窣声，开始以为是野兽，后来又听到了一声压抑的咳嗽，他马上问道：“口令？”接着又问了一次，对方还是没有反应，张大个子借着微弱的晨光，看到了几个身着黄色服装的人，手里端着三八大盖。是日本鬼子！张大个子立马就开了枪，还没等他再拉开栓，日军一排子弹打了过来，张大个子就应声倒了下去。听到枪声后，带着一区队先行出了村子的李国栋，见日军已经占领了一个山头，就向另外一个山头冲去，一排子弹迎面打来，一个战士当场就牺牲了，其他几个人也负伤倒在了地上。这时，另外几个区队又紧随而至，分散了日军的火力，双方在村外山坡上展开了激战。

五大队队长陈华堂和政委李振堂见日军已经抢先占领了大青山制高点，一下子都红了眼。陈华堂道：“咱们不要等周校长命令了，马上抢占其他高地！”说完，两个人就分头行动了。枪炮声一下子笼罩了整个大青山。清晨的第一声枪响，就引起了校长周纯全的警觉，军事教员郝云虹跑来报告，说三股日军正向我方移动。周纯全和政委交换了一下目光，就下达了集合命令。情况来得很突然，幸亏很多人早就起床帮老乡家推磨了，大家还都想着要美美地吃一顿麦仁粥呢。有的战士边推边嚷，这是一个月以来最好的一顿饭了，一定要喝它几大碗。枪声响的时候，大部分人都已经吃过了早饭，还没来得及吃的抓了几把生麦仁塞进了自己的口袋。周纯全的第一反应，就是组织力量马上抢占大青山主峰，可是主峰已经被日军先行一步抢占了。

郝云虹赶到二号阵地时，日军的火力几乎把这里覆盖了，枪声、手榴弹爆炸声响成了一片，阵地上布满了双方的尸体。郝云虹一眼就看到了局势的严重，他凑到陈大队长身边大声说道：“周校长命令你们不惜一切代价死守三号阵地，如果这里也丢了，就让你提着脑袋去见他！”尽管枪炮声震耳欲聋，但陈大队长还是从郝教员断断续续的声音中听明白了。他吼道：“你告诉校长，就是把五大队拼光了也要坚持到最后！”陈华堂知道周纯全心里在想什么，一旦发生意外，隐蔽在大青山主峰山谷

里的数千人就会全部覆没。让周纯全他们没有想到的是，当队伍转移到一个叫“南涝坑”的地方时，山东分局、战工会、一一五师、《大众日报》、医院、姊妹剧团等众多后勤人员都陆续赶来。多方人员相加，足有5000余人，而真正有战斗力的仅有600多人，面对装备精良的5000多日伪军，危险不言而喻。这个时候，东、南、北三面日军已经迫近，周纯全对李培南道：“老李，狭路相逢勇者胜，再等下去就更难应付了，现在只有西方没有敌情，我们向西突围吧！”李培南道：“我同意，这是现在唯一的出路了，我们不能坐以待毙。”陈明说：“为了减少你们的压力，后勤人员我和袁科长来带。”周纯全道：“现在只能见机行事了。”

接到分校告急的山东分局迅速向大青山派出了警卫连，一一五师一部也和日军的一股增援部队接上了火。周纯全见时机一到，即刻下达了突围的命令。训练部副部长闫捷三担任开路先锋，他手枪一挥，大声对两个警卫连的连长喊道：“大家听明白了，成并列纵队，都跟我上，杀出一条血路去！”接着又扭头叫着军号手齐德的外号道：“齐号子，你就是把腮帮子吹破了也不要给我停下！”齐德扬了扬手里的军号道：“我肯定吹它个山摇地动。”时年36岁的闫捷三，参加过一至五次反“围剿”，他个子瘦瘦的，话还没说完，就像利箭一样射了出去，军号手齐德紧接着就吹响了冲锋号，那激昂的号声令人血脉偾张，不由自己，勇士们高喊着口号，就像决口的洪水一样喷涌而出。日军密集的子弹犹如成群结队的蝗虫一样飞来，跑在最前面的指战员瞬间倒下了一片。军号声就是战鼓，长征时被称为“红小鬼”的齐号子，在弹雨中闪挪腾移，或站立，或跪地，或仰身，或卧倒，他的头部、手掌、胳膊都已经挂了彩，可号声还是没有停息。他的腹部被打了一个窟窿，肠子流了出来，他抓一把就塞了进去，再吹，腹部一用力，肠子又涌了出来，他又塞进去。齐号子一手捂着腹部，还是鼓着腮帮子吹，可那号声已经明显减弱了，从头上和腹部流出来的血把他的军衣都染红了。后来，齐德被战友背着冲出了包围圈，在转移中牺牲在担架上，手里还紧紧握着那把弹痕累累的小铜号。

警卫连的勇士犹如平地陡然而起的旋风，很快就卷过了河滩，即将冲上山坡时，闫捷三又大声命令：“成梯次队形，成梯次队形！先用手榴弹，先用手榴弹！”战士们眨眼工夫就换了队形，都齐齐地扬起了手，那

手榴弹像冰雹一样砸了过去，日军的阻击线硬生生地被撕开了一条口子，紧紧尾随在后面的非战斗人员刚冲到山间干枯的河滩上，数架敌机就俯冲而来，连同山上的日军一同扫射，成片的人纷纷倒了下去。日军的八八式小钢炮打出的炮弹，就像长了眼睛一样，一排排地爆炸着，受了伤的人互相搀扶着前行，可刚走不远，又被炸弹炸翻在地上，眼前散落着一些头和身子，还有一些胳膊和腿。

二号阵地上的五大队几个中队一直被日军炮火压制着，大队长李华堂见突围受阻，大声喊道：“同志们，杀过去！”一群勇士在夕阳的余晖下冲了过来，喊杀声犹如雷霆万钧，日军竟然一时呆住。据大青山突围亲历者李国栋回忆：“很多战友就像镰刀下的草丛一样，纷纷倒在了地上，鲜血染红了半个山坡。”

大青山下有两条狭长的石沟，名叫梧桐沟和李行沟，十七岁的校部侦察队副班长刘刚跟随着一群人撤退到李行沟，被一群日伪军挡住了去路，两挺机枪的火力把他们压在了一口地窖子后面。刘刚回头一看，周纯全和几个人正向这边爬来，周纯全朝他招招手：“小鬼，你过来。”刘刚见状，爬了过来。周纯全问他：“你身上有几个手榴弹？”刘刚道：“8颗！”周纯全说：“8颗就能把这两挺机枪掀翻了。你带着几个人，转到后面去，炸掉他们。”刘刚说了声“是”，带上丁云和老秦就向日军机枪手后边爬去，不长时间，就连续响起了几声爆炸，日军的机枪一下子哑了。周纯全接着喊道：“冲啊！”

人们起身都跑了过去。

陈明率领战工会等众多后勤人员是从梧桐沟冲出去的。一中队队长邱则民带着一个区队奉命在大山顶阻击日军，指导员程克则率另一个区队守在梧桐沟以北的一个小山头上，程克喊道：“同志们，从梧桐沟出来的人就靠我们了！”

小山头上已经是火海一片，程克扭头看看，陈明率领的队伍已经突围出去，枪炮声也渐渐稀疏下来，他脸上露出了一丝轻松，他清点了一下人数，原本40个学员现在只剩下18个人了，弹药也已经打光。程克说了声：“同志们，我们任务已经完成了。”大家都不禁低头看了一眼横陈在阵地上的战友尸体，深沟中坑坑洼洼里都是烈士的血水，大家都一脸

的悲戚。程克抬起道：“这里不能久留，咱们马上撤退！”

一行人相互搀扶着往西口走去。还是那个日军小队队长后岛，带着一群日伪军就在李行沟村村头的一处院子里，一个伪军突然叫道：“有人来了，好像是八路。”其他日伪军听了，都一下子端起了长枪。后岛向墙外一看，用蹩脚的中国话说道：“是一群八路军的残兵，等过来再说。”太阳已经偏西了，寒风很大，很急，吹弯了村头的树梢。程克带的这些学员，都是连、排干部，他们蹒跚着爬上坡，刚行至院子门口，日伪军就一下子涌出来，把他们团团围住，程克看到，日军在院墙上还架起了几挺机枪。后岛小队队长嘴唇先动了几下，终于说道：“你们的，都要投降，否则就死了死了的！”说着，他打量了程克一眼，挥了挥手里的指挥刀：“饶命，缴枪！你是个指挥官，命令他们投降。”程克冷笑几声，向大家使了个眼色，接着就像头暴怒的狮子一样突然扑了上来，他一下子抱住了后岛，顺势一口咬掉了他的大半个耳朵，其他学员也同时扑向了身边的日伪军，墙头上的机枪叫了起来，几个学员被打倒在地上。后岛捂着耳朵疼得嗷嗷大叫，几个日伪军举起枪，都一齐向程克的后背和胸部刺来。还有几个学员，也像程克一样抱住了日军，在地上滚来滚去的，日军纷纷围上来，瞅准了机会，扬起长枪把学员刺死在了地上，就这样，十八个勇士全部牺牲了。后岛暴跳如雷，指挥日军把他们的脑袋全部砍了下来。卫生兵给后岛包扎了伤口，后岛点上一支烟，抽了几口，看了一眼院子里的尸体，散落在地上的头颅，他突然走到程克的首级前，丢下烟蒂，弯下腰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随后又举起了大拇指，大声说道：“你的，好样的，真正的中国勇士！”等日军走了，躲在房间里的李大娘和老伴走了出来，李大娘看着眼前的惨景，不禁哭出了声，开口骂道：“这些遭天杀的，太狠了，人都死了也不放过，还再把人头割下来。”老伴说：“你去叫几个帮手，先把同志们的尸首归拢归拢，找张席子盖了，我明天一大早就去告诉他们上级一声。”第二天上午，李大娘的老伴就带着抗大一分校保卫干事刘建国他们来了，李大娘揭开席子，大家顿时哽咽了，都摘下帽子低下了头。李大娘抬起袖子擦了擦眼泪，指了指程克的首级说：“这个长头发的同志连那个嘴唇上有小胡子的鬼子都说他是好样的，还给这个同志鞠了一躬，俺和俺家老汉子看得清清的，也听得清清的。”

程克的嘴里还含着后岛的半只耳朵，一个战士说：“刘干事，咱们不能把小日本鬼子的耳朵留在程指导员的嘴里，这样他死不瞑目的。”说着就去拽，可程克咬得紧紧的，抠都抠不下来，有个小战士不忍心了，哭着说：“别抠了，这样程指导员会疼的。”刘建国哽咽着说：“不要抠了，就让老程带着这件战利品走吧！”

一大早，刘建国他们就在李行沟东口山崖下看到了一具趴在地上的尸体，见是自己人，几个战士轻轻翻过他的身体，刘建国仔细看着烈士满是血污的脸，说这是邱则民，邱队长。邱则民全身都是子弹眼，就像筛子底一样，身旁还散落着一些机枪零件。刘建国拿起压在他身下的那支匣子枪，掰开机头一看，里面还有最后一粒子弹。这支匣子枪是邱则民最最喜欢的，刘建国经常见他训练间隙举着它向远处瞄来瞄去，嘴里还说着：“我手里这把家伙，将来有一天要是遇上小鬼子了，肯定要他们好好领教一番的！”

原来，邱则民和副中队长汤世惠率领一个区队冲到大山顶后，日军也蜂拥而至，剧烈的轰炸声在山谷中回荡着，一帮日伪军攻了上来，邱则民连声喊道：“用手榴弹打，用手榴弹打！”随着连续的爆炸声，日伪军又像退潮的水一样缩了回去。邱则民看看身旁的战士们，已经倒下了一大片，机枪手也趴在了那挺捷克式机枪上，脑浆流在了石头上。邱则民对汤世惠道：“咱们多守一分钟，就多一个同志活下来。”汤世惠整了整帽子，说：“弹药几乎都打完了。”邱则民点点头，从腰里拔出匣子枪看了看，说：“我这家伙里就剩下最后一粒了，到时候就留给自己了。”说着，他的目光落在那挺机枪上，接着道：“同志们，把余下的子弹都拿过来吧。”大家听了，都把子弹送了过来。邱则民数了数，都是79式子弹，还有18发，他拿起一粒在头皮上蹭了蹭，接着压到了机枪的梭子里。区队长温菽兴在远处喊道：“队长，敌人又上来了。”邱则民道：“近了打！”说着他抱起机枪跑到了最前沿，子弹像稠密的雨点一样打来，邱则民背靠悬崖的岩石上，连续数次点射，18发子弹没有一发落空，其他人则扑上前去用石头和手榴弹砸敌人。这当口，日军的机枪手向邱则民射出了一串子弹，邱则民把机枪一下子摔在石头上，刚要去拔插在腰带里的匣子枪，一串子弹又打在了他身上，他一头栽了下去。

大山顶阻击战过后，只有区队长温菽兴幸存下来，他的腿被子弹打

穿了，夜幕降临时，他才从尸体堆里爬了出来，后被一个老乡发现，背回了家中。

山东分局机关的刘云霭所在的抗大一分校女生队，代号叫光山队，一部分学员撤到沟东崖附近时，就被一阵子弹挡住了去路，有两个学员倒在了地上。队长刘云抬头一看，一帮日伪军向她们而来，她带着大家退到了一间屋子里，日伪军见是一群女八路，喊叫着往前冲。刘云从窗口抬手两枪，打倒了一个日军。其他女队员没有手枪，就向日军投掷手榴弹，日伪军竟一时乱了分寸，领头的军曹往山坡指了指，几个日军扛起机枪跑了过去。这个山坡恰对着房子的正面，日军摆好了阵势，黑洞洞的机枪口一下子对准了房门和窗子，刘云刚说了声“不好”，几挺机枪就同时开火了，密集的子弹像水一样从门窗口泼了进来，几个学员倒了下去。在火力掩护下，日伪军又冲了上来，刘云霭的手榴弹还没投出去，右臂就中弹了，手榴弹一下子掉在了身旁，刘云一把推开她，拾起手榴弹扔了出去。很快，日军的火力封锁了门、窗口，刘云她们已经无法还击，日军又连续向房内投了数颗手雷，一阵阵爆炸声过后，房内遽然静了下来。

此时，二十多个女学员，已经所剩无几，眼前的尸体都残缺不全，鲜血流了一地，有的地方，几乎没过了鞋子。刘云的左胳膊被炸掉了，还在小本子上吃力地写着什么。刘云霭和几个学员，也多处受伤，她们艰难地爬到刘云身边。周慕华还不到20岁，左腿已经断了，她含着泪水道：“队长，我还没有活够，不想就这么死了。”刘云把手里的本子塞进书包里，又把书包放到了一个破瓮里。她给周慕华轻轻擦了一下眼角的泪水，说：“小妹妹，战争有时候没法选择，有些人死了，有些人才能活着，后人会记住我们的。”刘云霭道：“我们家的日子本来过得很好的，可还是很多人参加了革命，我爸爸牺牲的时候，我才10岁，我今天这样一点都不后悔。”

外面的日伪军近了，有几个伪军喊道：“屋里的女八路听着，缴枪不杀，再顽抗下去，一个不留！”几个姐妹都靠在了一起，刘云道：“云霭，你唱歌好听，就唱首歌吧。”刘云霭看着窗外，轻声唱起了那首《反对黄沙会》，声音越来越大，在山谷里回荡着。

几个日伪军端着长枪闯了进来，几声爆炸响起，刘云她们几个人，都一下子拉响了手里的手榴弹。

蒙费大队的大队长董振东是在太阳快落山的时候听说这事的，蒙费大队的主要任务是保卫东蒙山根据地，董振东过去一直在主力部队，后来调到了蒙费大队，他对这一带的地形很熟悉，听到老乡的报告后，他马上带着人赶到了沟东崖，他们看到，血正从门口汩汩地向外流着，汇集到门前后又漫延开来，最后与夕阳的余晖融为一体，大家都不忍心踩着烈士鲜血进屋，几个战士用沙土和石块垫了几处放脚的地方，才慢慢走了进去。眼前的一切让董振东这位久经沙场的七尺汉子禁不住放声而泣，一个战士发现了刘云的书包，董振东打开那个小本子，翻了翻，见一页纸上简单地记录了这场战斗的经过，结尾写道：

亲爱的同志们，我们向你们告别了，等将来胜利了，一定到我们的坟头烧烧纸告诉我们一声。这些烈士的名字是：刘云、刘云蔼、周慕华、刘志云……

字写得很急，歪歪扭扭的。

董振东抹了一把眼泪，说：“同志们，一部分人去老乡家里找些席子和床单，好好把这些姐妹的遗体包起来。”

当夜，董振东就写了个伤亡报告，其中有这样一段话：

我们去时看到，血从门口流出几米远，清理同志们遗体时，在门口垫了很厚的沙土才能进去。屋里的惨状更令人难以接受，遗体没有一具完整的，遍身血肉模糊，地上的血没到鞋面，这不由使我想起《我们在血泊里战斗》这首歌，我们的确是在血泊里战斗啊！

董振东到了晚年，经常都在梦中哭醒。每当有人问起这一幕，他都摇摇手，再摇摇头，说：“她们走得太惨了，还都是些没有结过婚的小姑娘呀，太惨了！不提了，提起来就难受。”

陈明是在小山坡上被日军的子弹击中的。他带着战工会等后勤人员从梧桐沟向望海楼方向去的时候，被迎面而来的流弹打断了双腿，顿时血流如注，他踉跄了两步，一下子跪倒在地上，随行的几名工作人员也中弹倒在了身旁。警卫员小吴急了，蹲下身来就要给陈明包扎伤口，陈明道：“不要管我了，快跑！”小吴说：“首长，我背你走！”陈明大声道：“到处都是敌人，火力又这么大，你怎么背我？到时候两人都得死，能活一个就活一个。”小吴不听，伸手就去拉陈明的胳膊，陈明急了，抬起手枪对准了自己的太阳穴：“跑，快跑！”小吴哭着叫了声首长，扭头向远处跑去，最后他回头看到，陈明朝着日军开了几枪后，把最后一颗子弹打进了自己的头颅。

辛锐是在突围的路上听到那个熟悉的声音的，虽然隐隐约约的，但她还是知道这是丈夫陈明。当时，陈明冲着她的背影喊了一句：“辛锐，你小心点。”辛锐回过头来，在杂乱的人群中并没有看到丈夫，她一愣神的工夫，姊妹剧团的指导员甄磊，已经跑出了很远，等辛锐赶上来时，大家已经进了大青山北侧的一片松林中，可谁都没有想到，一群日军从远处正悄悄跟了上来。

姊妹剧团的指导员甄磊，参军前是莱芜女子学校的女先生，在莱芜也有些名声。当时，校长亓霖甫是本地教育界的贤达，他倾尽家财创办了莱芜第一所女子学校，可前来报名者却寥寥无几，亓霖甫不禁感叹，莱芜有10余万妇女，求学者竟只有10人。甄磊就是在亓霖甫失落的时候迈进学校大门的。甄家原本是莱芜矿山乡西关村的，甄磊出生还没多久，父亲就患病离开了人世，让这个本来就清贫的家更是雪上加霜，甄母见在当地再难以生存，就带着甄磊背井离乡到了县城。后来，勤劳的甄母在城里开了家“甄家饭馆”，生意虽不红火，可也能维持生计。甄母大字不识一个，可她知道识文断字的重要，恰巧亓霖甫开办女子学校，就把甄磊送了过来。甄磊读完了高小后，又以优异成绩考上了县立师范讲习所，亓霖甫见女弟子聪慧好学，等甄磊一毕业就把她聘到了女子学校当了老师。亓霖甫有民族大义，甄磊深受影响，1938年年初，她告别母校参加了徂徕山起义的抗日游击队，成了一名八路军女战士，后来她到了沂蒙山区，成了姊妹剧团的指导员，她的部下徐兴沛时年才15岁，后来他回忆：

甄磊写一手好字，文章作得也好，又会演说，她出众的才华很快被领导发现，不久就被调到四支队政治部任宣传员，继而担任了宣传队队长。1938年下半年，组织上又选送她到中共山东分局干部学校学习……学习期满后，被分配到中共山东分局妇女委员会做秘书工作。

为了调动山东妇女参加抗战的积极性，中共山东分局组建了“姊妹剧团”，甄磊担任指导员，能歌善舞的辛锐当团长。剧团里大都是小演员，时间久了，大家都称甄磊“老大姐”，甄磊其实不老，这一年也仅仅21岁。当时，除了姊妹剧团，还有一一五师战士剧团、抗大一分校文工团、山东鲁迅宣传队、山东实验剧团、黎明剧社、火烽剧社、先锋剧社。

还是在这年的11月7日，姊妹剧团正为庆祝苏联“十月革命”胜利日演出，突然接到了日军大扫荡的消息，剧团的演员还没卸妆，远处就已经传来了隐隐约约的枪炮声，富有游击经验的甄磊和辛锐商量，大家都化装成老百姓，马上转移到南墙峪一带，分散到老百姓家去。剧团的演员大部分都是女性，只有几个男同志，徐兴沛年纪小，甄磊让他化妆成女的，徐兴沛听了，就一下子嘟起了嘴：“我在台上演女的行，在小日本鬼子面前我怎么还要装女的？”甄磊道：“小徐，你还小，男扮女装更安全，要服从命令。”徐兴沛只得照办。甄磊善于化妆，几下就把徐兴沛打扮成了一个姑娘，脑后还有一条大辫子，几个女演员见了，就笑他，把徐兴沛笑恼了，在一旁抹开了眼泪。辛锐见了，就安慰徐兴沛：“小徐，为了革命，有时候就得需要这样嘛，看我不批评她们才怪呢，给你出出气。”小徐道：“团长，你也不要批评她们了，反正我是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到了村里，村长把甄磊安排到了王大爷家里。王大爷的儿子去年被日军打死了，孙子一气之下就参加了八路军，家中只有五十多岁的儿媳和孙子媳妇。王大爷八十多岁了，长须都垂到了胸前，可身体还算硬朗，甄磊见了他道：“大爷，要是鬼子来了，您就说我是您的孙女。”王大爷点点头：“甄同志，俺家是堡垒户，你就放心住下来吧。”甄磊穿了件露着棉絮的大襟棉袄，脑后还绾了髻子，脸上也涂了一层灰尘，一举一动都像个结了婚的农村劳动妇女。王大爷的儿媳看了，啧啧称赞道：“闺女，你可真行，眨眼工夫一个俊妮子就变成了这模样。”正说着话，外面就有人嚷，小鬼子进村了。接着就有人敲门，声音很

大，“通通”的。甄磊从腰里一下子拔出了枪，大爷见了赶忙阻止：“孩子，这时候可是胳膊扭不过大腿的，快把这家伙藏起来。”说着王大爷拿过枪藏到了柴火垛里，这才去开了门，日军嫌弃开门晚了，很恼火，一枪把王大爷打死在院子里，王大爷儿媳和孙媳见了，扑上前去号啕大哭。几个日伪军又一下子围住了这三个女人，一个伪军端详了甄磊一眼，突然道：“你是八路军。”王大爷的儿媳站起身来，哭着道：“老总，她不是八路，她是俺的孙媳妇呀！”另一个日军推了甄磊一把，王大爷儿媳以为鬼子要把甄磊带走，就拽着她的胳膊道：“她身子这么重了，你们还能把她带到哪里去呀？”那伪军看了一眼甄磊隆起的小腹吼道：“妈的，你不想要小命了？都到外面集合去！”

全村人都被赶到了大街上，日伪军把村民分成了两队，一队是中青年，另一队是老人和孩子。翻译官指着那些青壮年对另一对人喊道：“你们都看到了吧？是自己家的人就过去领过来，谁要是领了八路军和共产党，就杀了他全家。”翻译官话音一落，日伪军就端起长枪齐刷刷地对准了人群。甄磊一看对面的人群中有不少自己的同志，她就挺着肚子走上前去，拉起一个同志的手走了出来，一边说着：“这是俺男人。”放下这位同志，她又把一个年纪小的领了过来，一个伪军问她：“他妈的，你怎么又拉了一个？”甄磊道：“这是俺的弟弟。”村里的青壮年被几个村民领到了一边，还剩下几个人，甄磊仔细一看，是山东纵队机关的刘干事，这时几个老百姓还有王大爷的孙媳，一前一后走了过去。一个伪军拦住了王大爷的孙媳，指着她领的人道：“他是你什么人？”王大爷的孙媳道：“俺男人。”伪军一枪托子砸在了她的腰上：“胡说八道，一看他就比你小，怎么是你的男人？”王大爷的孙媳说：“他比俺小三岁，俺这里有个讲究，女大三抱金砖呢。”那伪军瞪着眼问刘干事是不是这回事，刘干事说“是”。伪军火了，砸了刘干事一枪托子，王大爷的孙媳就伸手来护，被旁边的一个小个子日军一枪刺扎在了她的大腿上，王大爷的孙媳顿时就坐在了地上，血也涌了出来，她站起身，大声哭着说：“你们还讲不讲理，他就是俺的男人，俺的男人！”这时，附近的山上，突然响起了枪声，日伪军纷纷向那个山头冲去。

辛锐和甄磊率领的姊妹剧团团员撤离南墙峪后没几天，就加入了奔向大青山的队伍，在接下来的大突围中，他们刚进入山坡那片丛林中不

久，一直尾随在后面的日军就包抄了过来。姊妹剧团的人大都没有上过战场，只有甄磊在游击队的时候有过战斗经历，听到枪声，大家有些慌乱，一些小演员吓得躲在石头后面不敢露头，甄磊说腰里的铁家伙可不是吃干饭的，快扔手榴弹，大家听了，都手忙脚乱地投掷手榴弹，随着几声爆炸，死了几个日军，可日军的火力也越来越猛，小树枝都被打断了，有几个团员倒在了地上，辛锐看了一眼身体有些吃力的甄磊道：“指导员，你先带大家撤，我来掩护，挺着个大肚子，太危险了。”甄磊喘了几口粗气，向猫头山方向指了指：“我带着大家去那里，要早脱身，不要恋战！”甄磊带着大家猫着腰进了一条沟。留在辛锐身边只有两个年龄大一点的团员，一男一女。辛锐开了几枪，又一齐投出了几颗手榴弹。日军的人数好像多了，在机枪掩护下，日军分散开来，一步步逼近了。辛锐站起身来刚要还击，一串子弹打了过来，接着又有几颗手雷在身边爆炸了，他们都倒了下去，辛锐趴在了那块巨石上，鲜血在石头上流着。日军随后又向远处追去，甄磊带着大家刚穿过一片松林，日军就追了上来，甄磊喊道：“留下两个人跟着我，其他同志继续撤退。”大家都不同意，有的急得哭出了声。甄磊急了，说：“我肚子再大，也比你们有战斗经验，快走，难道非得都要死到一起吗？”大家这才都含泪退去。甄磊找了一处地形，又告诉身边的战友：“等小鬼子近了再打！”一刻工夫，日军就到了近前，甄磊一声喊打，接着就把手中的手榴弹扔到了敌群里，另外两个人也跟着投了出去。甄磊她们弹药毕竟有限，最后日军三面包围上来，在密集的弹雨中，她们都倒在了血泊里。

枪声过后，天地间一下子寂静下来，恍惚中好像一切都没发生一样，姊妹剧团的徐兴沛和姐妹们很快就找到了甄磊。那天，大家正走着走着，徐兴沛就指着远处突然喊叫起来：“你们看，甄大姐，是甄大姐！我看到了甄大姐的肚子，是她！”人们顺着他指的方向看去，有个人躺在那里，嶙峋的山石遮住了半个身子，唯有高耸的腹部格外显眼，大家都跑了过去，眼前的人果然就是甄磊，她就仰面躺在那里，在冬日的寒风中，尸体已经冻得硬邦邦的。她的双手，还紧紧护在她那隆起的腹部上。所有的人叫了声“大姐”，都一下子跪在了她的身旁。事情过去了很久，姊妹剧团的姐妹还常说起在日本鬼子扫荡的前几日，甄磊给未出世的孩子缝小衣服的情景，她还唱着“二月里来，好风光……”一会又抚摸着腹部，一脸的甜蜜。

甄磊牺牲时，她的丈夫——山东分局的组织部长李林腿部负伤，正在夜晚的山路上爬行着。

四 柿子又红了

1

火红峪村的新媳妇王瑞兰自然不知道这些天发生的具体事情，丈夫聂凤立每次回来，很快就又出去了，她顾不上问，他也顾不上回答，可她从丈夫进进出出的神情中，多多少少也感觉到了点什么。每次她都冲着丈夫的背影喊一句：“你小心点。”聂凤立好像都心不在焉，嘴里只是唔唔着。瑞兰看着四周光秃秃的山，自言自语道：“这山上哪怕有些小树也好，让八路军同志藏藏身。”日军大扫荡即将结束的时候，费东县白埠区的区中队副队长孙娄山就接到了一项任务，县里让他带人到大青山周围，特别是火红峪、李行沟一带寻找失散和受伤人员，并把食物和药品送到他们的手中。孙娄山身材高大魁梧，方脸，浓眉，面部轮廓分明，虽是六十一岁的人了，可行动敏捷，健步如飞，说话声若洪钟。孙娄山小时候常帮父亲铡草喂牛，有一次他往铡刀下添草的时候，被父亲不慎一刀切掉了他的右手拇指，母亲见了大哭，说：“你少了根指头成了四指，以后还有哪个女的跟你呀？”孙娄山若无其事地道：“五个指头少了一个算啥？放心吧，俺打不了光棍！”孙娄山从小习武，是反洋教的英雄，江湖给他送了个绰号“九龙指”。日本鬼子到沂蒙山后，他找到当地党组织，拍着胸脯说：“清朝那会，俺反洋人，现今小日本鬼子来了，俺更不含糊，收下俺吧！”就这样，孙娄山加入了共产党。白埠区的刘区长见他是个大人物，特地给了他一支汉阳造，让他当了区中队的副中队长。除了他背上的汉阳造，孙娄山冬夏身上基本就两套行头，夏披一蓑衣，冬穿一破袄，他带着一帮队员，神出鬼没，打死了不少日伪军。汉奸都叫他孙蓑衣，只要见了披蓑衣的大汉，日伪军心里就发毛。

孙娄山带着两个兄弟翻山越岭到了大青山一带时，在山坡上遇上了一个年轻人，这年轻人见是区小队，就说：“俺是火红峪的聂凤立，出来看看有没有自己的同志。”孙娄山说：“太好了，这一带俺们不熟，你带着俺们转转吧，别漏了伤病员同志。”聂凤立道：“这山前山后，沟沟崖崖，都在我心里装着，没问题。”他们先是在大青山北侧发现了尚有一口气的辛锐，辛锐半醒不醒的，孙娄山一边给她包扎了伤口，一边说：“这

同志可真是命大，伤得这么厉害，还能活下来，可真是命大。”说着又摘下腰里的水壶给辛锐灌了几口热水。辛锐缓了过来，她看看他们，吃力地说：“同志，我是姊妹剧团的辛锐，谢谢你们来救我。”孙娄山他们没见过辛锐，可都知道她的名字。

1941年11月30日的晚上，村民王瑞兰刚点上油灯，丈夫聂凤立就回来了，还有几个人，他们用门板还抬着一个伤员。虽是大冷天，可来人都是满头大汗的，聂凤立气喘吁吁地对王瑞兰道：“快去烧锅热水，给这同志洗洗。”王瑞兰端着油灯凑上前来，不禁叫了一声“哎呀”，她看到门板上躺着一个血人，还是个女的。聂凤立说：“别害怕，是辛锐大姐，你不是还看过她演的戏吗？”王瑞兰一听，连声说：“快抬炕头上，炕是热的。”辛锐醒来了，轻声说：“我身上都处都是血，别弄脏了你家的炕。”瑞兰道：“看你说的，咱们都是一家人，跟俺们还有个里外？”几个壮汉把辛锐抬到了炕上，瑞兰拽过大红被子就给辛锐盖在了身上。孙娄山对聂凤立说：“小兄弟，俺们得抓紧走了，还得去给其他伤员送药送吃喝的。”聂凤立说：“好，我也得去告诉医院的同志一声。”

大扫荡前夕，山东纵队野战医院就根据卫生部部长白备伍的要求，提前把伤病员做了疏散。野战医院下设三个所，分别是野战医院一所、野战医院二所、野战医院三所。二所的女所长刘御，当时只有21岁，她带着人去动员老百姓来抬伤员，根本就没费口舌，一下子就来了100多号人，四面八方还有人往这赶，刘御高兴得小眼睛眯成了一条线，急忙对乡亲们喊：“乡亲们呀，够了，够了，你们回去吧，谢谢你们啊！”有个乡亲笑道：“怕什么，俺们又不用你们管饭。”300多个伤员几乎一夜工夫就安置在了火红峪、仲山前、马山前等几个山村的老百姓家里。后来白备伍又说：“为了保证伤病员安全，同时也不要连累了老百姓，把伤病员都安排到山洞和地道里去！”费东县一声令下，老百姓在山上很快就找了不少大大小小的山洞，可还不够，老百姓又借着梯田侧壁挖了一些地洞。

刘御和护士吕清均、何永福在写医嘱的时候，随手把每天的点滴都记录了下来，让后人在发黄的纸片上，还能觅得一缕战争的记忆：

洞子有好几种，大多是利用梯田的堤坝开洞口，挖进去，再在上面

架上木头，铺上高粱、玉米秸，配上厚厚的土，乡亲们说可以在上面种庄稼，鬼子发现不了。确实是，上去也踩不塌，还发现不了。我们夜间就把伤病员送了进去，平日里乡亲们给他们送水送饭照顾他们，我们巡回治疗后，出来后再把洞口堵上。

洞都不大，进去换药的时候，我们只能坐着，要么蹲着、跪着，十分费劲。有个伤员腹部是贯通伤，吕清均和何永福给他换药时，发现伤口中间有个小白头，又不像肉芽组织，用镊子夹住，伤员也不疼，拉出来一看，原来是一条蛆虫，接着又找到了三条。我们医疗条件太差了，这样的环境又无法做手术，只能用保守疗法。多亏有老百姓的支持，他们不仅帮着掩埋烈士，还找到了不少伤员，有的老百姓为了保护伤员，一家就死了好几口人。其中辛锐就是老百姓保护活下来的，可惜很快又牺牲了。

二所在随着的后勤人员突围中，损失也不小。背着大锅的炊事班长被炮弹炸翻在地，锅都碎了，他弥留之际对刘御说：“所长，对不起，我不能给大家做饭了。”说完，头一歪就走了。副护士长王军、女看护高玉，还有司药朱自珍也受伤了，还有几个人被俘。到了火红峪后，刘御和指导员刘川又重新编了小组，分配了任务。

瑞兰先喂了辛锐两个加了红糖的荷包蛋，刚给她用热水擦完身子，刘御他们就来了。辛锐脸上已经有了一点血色，可伤口疼得很厉害，她咬着牙，一声不吭，额头上都沁出了细密的汗珠。看到刘御，她的嘴角上挂上了一丝微笑。瑞兰着急地说：“刘所长，快给辛大姐看看吧，俺看着都心疼死了。”刘御和军医刘升学检查了一下辛锐的伤口后，马上让护士何永福为她消毒包扎，又打上了夹板固定。刘御看了刘川一眼，两个人走出了屋子。刘御心情沉重地说：“大辛伤得很厉害，小腹被炸伤了，右膝盖骨和左膝盖骨也被打掉了，将来走不了路啦。”刘川一时无语，最后道：“大辛是娇小姐出身，受了这么重的伤，还能咬住牙挺着，真是不容易。对了，陈明同志牺牲的事千万不要告诉她，否则不利于她养伤的。”刘御带着哭音答应着，顿了一会她说：“大辛能在聂凤立家养伤最好了，可这样太危险。”刘川说：“现在小鬼子四处搜查咱们的伤病员，一旦被他们发现了，不仅大辛危险，还连累了聂凤立一家人，就把大辛送到山洞里去吧。”

瑞兰一听刘御他们要把辛锐送到山洞里去，当时就哭出了声：“刘所长，你们咋就这样狠心呀？她是个女的，受了这么重的伤，又是这么大冷的天，把她送到山洞里去不是要她的命吗？”辛锐吃力地说道：“小妹妹，鬼子扫荡还没结束，他们又在到处搜查伤员，不能连累你们，我都这个样子了，能活则活，死了也不怕。”聂凤立说：“刘所长，你们还是把辛大姐放这里吧，俺两口子就是把命搭上，也要保护好她。”刘川道：“聂凤立同志，把辛锐同志送到山洞里，也是为了你们的安全，大家快行动吧。”吕清均和何永福听了，走到炕前要把辛锐抬到门板上去，瑞兰张开双臂一下子拦住了他俩，她的一双凤眼都瞪圆了：“俺没出门子（出嫁）的时候就参加了妇救会，俺男人也是共产党，就让俺们为你们出把子力行不行？鬼子要是来了，俺就说她是俺娘家的姐姐。”辛锐道：“妹妹，别这样，这么多伤员要是都在老百姓家养伤，很容易引起鬼子的怀疑的，咱们共产党、八路军就是为了老百姓的，这关键时刻不能让你们受连累。”辛锐说着，挣扎着要坐起来，可动了一下，就疼得一下子昏了过去。聂凤立见这个样子，就对瑞兰说：“就听同志们的安排吧，到时候咱们常去照看辛大姐就行了。”说到这里，聂凤立又对刘川道：“在西南方向那个小山坡上，有个鹁鸽棚洞，很隐蔽，离俺家又近，就把辛大姐放那里吧。”瑞兰见拦不住，只得罢了，她抹把眼泪，把被子铺在了门板上，聂凤立和吕清均他们小心翼翼地把辛锐抬了过来，瑞兰又拿了一条被子盖在了辛锐身上，一边对聂凤立说：“山洞里冷，把你那件破羊皮袄也带上吧，给辛大姐御寒。”

2

徐兴沛和战友们掩埋了甄磊等烈士的遗体后，很快就回到了火红峪的杨家。徐兴沛是南沂蒙人（今沂南），他个子不高，长脸，很伶俐，弟弟徐兴南也是一名八路军小战士。同样也住在杨家的山东青年联合会的王照华对徐兴沛说：“小徐，你们姊妹剧团的大辛同志受伤了，就在聂凤立家，卫生所的刘所长他们都去了，你快去吧，要好好照顾她。”徐兴沛听了，心一下子悬到了半空，他急急地问道：“团长的伤重吗？”王照华点点头，又嘱咐他：“她现在身体虚弱，不要告诉她陈明的事。”徐兴沛抹眼泪，扭头就跑了。他到了聂凤立家的时候，辛锐已经被抬到门板上去了，徐兴沛见了，一下子就哭出了声，他跪在地上抓过辛锐的手哭

道：“辛大姐，你可受苦了，你醒醒，你醒醒呀！”刘御道：“小徐，你不要哭了，咱们得马上把辛锐同志送到洞里去呢。”

要是在白天，站在王瑞兰的家门口，就能看见远处的那个小山坡。山里面很静，清冷的月亮挂在天上，月光散在了地下。一行人抬着辛锐离开了聂凤立家，徐兴沛则背着一捆干草跟在后面。崎岖的山路高高低低，左拐右弯的，门板也跟着上上下下，左右摇晃，聂凤立怕颠着受伤的辛锐，就钻进了门板底下，他弯下腰来，后背就成了一个平面，门板压在他的背上，再往前走，就一下子平稳了许多。有些山路崎岖，他就跪着或爬着走，到了目的地，他的手、膝盖都磨破了，额头也碰得血淋淋的。要是没有瑞兰和刘川搀着他，趴在地上的聂凤立根本就站不起来了。

所谓的鹌鹑棚洞，其实就是一块巨大的石板压在乱石上形成的，洞口扁窄，狭长，从外观看，是一个大石头缝子，可下到里面后，就是一个能容纳几个人的山洞了。当地人称鸽子为鹌鹑，夏秋季节，常有鸽子来这里栖息，于是就叫鹌鹑棚洞了。入洞的时候猫着腰根本进不去，只能仰面平躺着身子往里挪，过去聂凤立经常来这里摸鸽子蛋，轻车熟路，他先进去了，徐兴沛也学着他的样子进了洞。聂凤立铺上了干草后，上面的人把床板送到洞口，下面的人又慢慢接了进去。一切都妥当了，徐兴沛留下来照顾辛锐，大家商定联络暗号是三声猫叫。王瑞兰嘱咐徐兴沛道：“小兄弟，那个包袱里面有吃的有喝的，就放在被窝里暖着，一时凉不了。”

山洞的左上方有一缕微小的亮光，小徐站起身走过去一看，亮光是从一个小孔透进来的，透过小孔借着外面的月色可以看到山洞上方的那块巨大的石板，还有一些景物。小徐爬出山洞，先到前面的一个单人井筒洞察看了一番，接着他又爬到鹌鹑棚洞顶，在一处覆土里埋下了几颗手榴弹，又从一间山屋子里找了根绳子，一分为二，接上拉线引进了两个洞里。这时辛锐已经苏醒了，她动了一下身子，发出一身轻轻的呻吟，徐兴沛很高兴，低声喊道：“团长，你可醒了，我都喊你好多次了！”辛锐平静了一下，带着喜悦道：“小徐，你也来了？咱们已经到山洞里来了吧？”小徐说了声“是”。辛锐又问：“咱们剧团的同志都还好吧？”小徐迟疑了一下说：“团长，放心吧，大家都好着呢，你喝点水

吧。”说着，小徐轻轻扶她坐起来，辛锐喝了几口水，不禁说道：“这几口热水刚一下肚子，身上就有股热乎气了。”她的话刚说完，又是一阵剧疼袭来，她不由自己，双手好像在抓什么，一把抱过小徐的脖子，用力搂着，小徐憋得不行，可又不敢动，他只听到辛锐的牙齿咬得嘎嘣响，一些水珠也落到了自己脸上，小徐知道，这是团长脸上的汗珠，他哭着说：“团长，你疼得这么厉害，就使劲掐我吧！”辛锐没有说话，浑身抖动着，慢慢又平静了下来。小徐扶着她躺下来，辛锐轻声说：“对不起，小徐，把你弄疼了吧？”小徐笑笑道：“团长，我又不是纸扎的，没事，我结实着呢。团长，除了你在山洞里养伤，还有些伤员在其他山洞里呢，这几天鬼子汉奸都在搜山找咱们的伤员，民兵在很多地方都埋了地雷，刚才我在山洞顶上也放了几颗手榴弹，拉线一根在咱们山洞里，另一根在井筒洞里，要是小鬼子敢在上面停留，保准能送他们上西天，前边还有一个井筒洞，我还可以去放哨。”辛锐道：“你一定要小心。”辛锐要小徐躺下休息，小徐支吾着有些不好意思，说：“坐着打个瞌睡就行了。”辛锐说：“小徐，我就是你的姐姐，有什么不好意思的，这样咱们还可以互相取暖呢。”

天色还未亮，瑞兰就给辛锐在锅里卧了几个荷包蛋，她找了个小坛子盛了，对聂凤立说：“快给辛大姐送去，咱这阵子得好好给她养养身子，要不落下病根，将来可不得了。”聂凤立答应着，提着坛子出了家门，走着走着，天有亮色了，可远处的群山还有些朦胧。聂凤立刚爬上山坡，就看到了一群鬼子。日军又开始搜山了。聂凤立躲在山沟里，准备瞅准机会再赶过去。

还在睡梦中的小徐忽听到外面有一阵响声，他就像个弹簧一样跳起身来，透过那个小孔一看，外面有很多鬼子，正端着枪四处查看着。另外还有几个日伪军押着一个人，他双手被绑在身后，走路一瘸一拐的。等他们走近了，小徐才看清了那个人，这是前些日子被俘的二所看护二班的副班长小周，只见他身上的衣服都破了，头上还扎着带血的绷带，面部伤痕累累的。小徐和这个年龄与自己一般大的小八路是好朋友，他的心一下子收紧了。跟在小周身后的伪军一边用枪托子打他一边吼叫着：“小子，要是今天你再找不到伤员，老子就送你上西天。”小周回头瞪了他一眼，又走了几步，趁日伪军没注意，他一头撞在了一块石头

上，一个日军朝他吼了几句，又踹了他几脚，可小周动也不动，血从他头上汨汨涌了出来。那日军骂着骂着，端起枪刺刀一下子插进了小周的后背里。小徐流着泪，低声骂着。又有一群日伪军赶了过来，刚走到鹁鸽洞口附近，先前民兵埋的地雷就连续炸响了，几个日伪军倒了下去。“有八路，有埋伏！”伪军喊着，其他日军架起机枪扫射起来，子弹打在石头上发出一阵阵响声。辛锐被惊醒了，问小徐：“有情况？”小徐道：“团长，小鬼子在搜山，地雷响了，炸死了好几个狗日的。”

直到太阳从东山坳里升起，日军还没有离开这个山坡，躲在远处的聂凤立冻得直打哆嗦，最后只得离开。可是，在鹁鸽棚洞里的小徐和辛锐却面临着危险了，日军已经登上了洞顶，那打着鞋掌钉的皮靴踏在石板上格外作响，整个山洞里都充斥着这种刺耳的声音，小徐从小孔里看去，洞顶上满满的都是日军。他对辛锐说：“团长，情况有些不妙，鬼子都蹲在咱们头顶上了，怎么办？这样下去保不准咱们的洞口会暴露的。”辛锐一下子捂住小徐的嘴，压低声音道：“嘘，声音小点，沉住气！说不定鬼子很快就会走的。”

聂凤立太阳偏西的时候又来了，他悄悄进了松林，这片林子离鹁鸽棚洞并不是很远，聂凤立见日军在洞顶点起了几堆大火，边吃东西，边咿咿呀呀地唱着什么，还吹着口琴。聂凤立很着急，连声骂着狗日的。小徐打开瑞兰给的包袱，里面有煎饼、窝窝头，还有几个煮鸡蛋，羊皮囊里的水竟然还温乎乎的。他先剥好了两个鸡蛋，又拿起一个煎饼卷了递给辛锐，说：“团长，老百姓真是对咱们太好了！”辛锐道：“是啊，没有他们的支持，咱们会更苦更困难的，什么时候咱们都不能忘了他们！”小徐说：“团长，咱们得想办法尽快把鬼子赶走，要是他们用地雷探测仪探测地雷的话就麻烦了，洞口迟早会被他们发现的。”辛锐道：“那就把手榴弹引爆吧。”小徐说声好，就去找手榴弹的拉线，可已经找不到了。“坏了，拉线没了！”小徐一下子急哭了，说着就要到那个井筒洞去。辛锐急了，说：“这时候你出去不是送死吗？等天黑了再说。”小徐坐在地上急得直蹬腿，连声说着自己没有用，就是个草包。辛锐笑笑，轻轻抚摸着他的脑袋，小徐慢慢平静下来。夜色刚刚降临，山风就呼啸起来，阴沉的天空飘起了小雪，日军点起的火堆慢慢暗淡下来。小徐又从小孔向外看了看，高兴地说：“外面都黑下来了。”辛

锐握着他的手问：“是时候了，打他们个措手不及，他们还以为是天兵下凡呢，可一定要小心，别搞出动静来，要不前功尽弃，还把你搭上了，姐姐等着你回来。”说着把身上的手枪交给了小徐。小徐安慰辛锐：“团长，你就放心吧，我能行，要是那个洞里的引线也没了，我腰里还有一颗手榴弹呢，这可不是摆设！”辛锐问：“不会把石板炸塌了吧？”小徐说：“石板厚着呢。”小徐笑笑，几步就到了洞口，他爬了几下，头刚露出洞口，洞顶上就响起一阵脚步声，接着脚步声就近了，小徐屏住呼吸，趴在那里一动也不动。突然，一股水冷不丁地从上面落下来，正好浇到了小徐的头上，小徐不由扭了一下头，水珠又落到了他的脸上，一股臊臭味直冲鼻翼，原来是日军撒的尿。小徐顾不上这些，脚步又响了，是向回走的声音。小徐四肢用力，一下子出了洞口。

聂凤立两次没能把荷包蛋送到山洞，瑞兰一下子急哭了，随后她说：“辛大姐是大户人家的小姐，身子骨娇嫩着呢，怎么能受得了这样的罪，咱们说啥也得想办法给送去。”聂凤立看看窗外，天已经黑了，他道：“你再去把荷包蛋热一热，说啥俺今晚也得让她吃上。”说完，他从柴火堆里把那杆猎枪扒拉出来，扯了块破布抹了抹。瑞兰见了，急忙说：“咋？你这是要去和他们对打？不要命了？”聂凤立说：“实在不行就把小鬼子引开，俺把俺哥也叫上。”瑞兰道：“俺也去！”聂凤立头摇得像拨浪鼓一样：“啥？一个女人家，跟着凑什么热闹？”瑞兰道：“别小看俺，俺在娘家的时候爬墙上屋比男的还厉害，别看俺是小脚，麻利着呢。俺去，俺跟着你放心！”

小徐像个壁虎一样，很快爬进了井筒洞，他见引线还在，不禁暗喜。“小鬼子，够你们喝一壶的了，小爷爷今天就送你们上西天。”小徐嘟哝了几句，接着猛地一拉，手榴弹爆炸了，一下子就炸死了数个日军，其他日军刚稳住阵脚，正前方就响起了枪声，这是聂凤立、聂凤举兄弟俩在山沟里打的，日军被吸引而去，枪声越来越远，渐渐沉寂下来。小徐爬进洞里，高兴地喊：“团长，我绳子一拉，几个鬼子就上天了，接着又响起了几声枪，可能是民兵打的，鬼子都追过去了。”辛锐也很高兴，说：“小徐，你可真不简单，都能独立战斗了。”小徐听了，就咧着嘴笑，没笑几声，外面好像有动静，接着又有几声猫叫。小徐道：“是自己人。”很快就有人进了洞，是瑞兰，手里提了个小坛子，还

带了个小篮子。瑞兰说：“小徐兄弟、辛锐姐，俺给你们送荷包蛋来了，还热乎着呢。”边说边拿出几个碗。辛锐不禁心里一热：“妹子，山上有鬼子，路上又这么难走，你还跑过来送吃的，可真难为你了。”瑞兰说：“一家人不说两家话，俺男人一大早就来过，老是有鬼子，跑了几次都没送进来，最后急了，和俺大伯哥（丈夫的哥哥）天一上黑影就拿着猎枪上了这西南山上，说是要把小鬼子引走，俺就先躲在沟里了，他们放了几枪，等鬼子一走，俺就上来了，也不知道那哥俩咋样了。”小徐惊喜地道：“刚才是他们放的枪呀！”辛锐听了又感动，又不安，说道：“但愿他们平安无事。”瑞兰见辛锐有点担心，急忙说：“大姐，他们兄弟俩比猴子还灵活，没事！”

瑞兰回到家中后，很晚还没见到丈夫的影子，又跑到聂凤举家问嫂子，也没有着落。到了半夜，聂凤举背着聂凤立回来了，聂凤立的腿受了伤，瑞兰一听差点哭出了声。聂凤举忙道：“弟妹，他没啥大事，就是小腿肚子被树枝子划了条口子。”

瑞兰家本来养了一群鸡，可自日军扫荡以来，大都被鬼子吃了。还有一只大公鸡，飞力很强，几个日军围追堵截都没有抓住它，后来大公鸡纵身飞上了墙头，有个日军举枪瞄准，还没等枪响，那大公鸡双翅一展，又飞到了树枝上，最后幸运地活了下来了。瑞兰说：“这只鸡可真有福，没进了小鬼子的狗肚子，正好，杀了给辛大姐补补身子。”过了几天，瑞兰又来到了聂凤举家，一进门就四处看，大嫂笑道：“小兰子，就了门你就到处瞅，俺家是有金子还是有银子？”忽然从柴火垛里跑出了一只鸡，瑞兰双眼亮了，笑吟吟地说：“嫂子，俺和您商量个事，俺知道您家就剩下这只老母鸡了。”大嫂一时没明白怎么回事，眨巴着眼看着她，瑞兰又说：“俺家里鸡蛋和细粮都给辛大姐吃了，那只鸡也杀了给她补了身子了，往后还得给她养一养，她身上也有喜了，都好几个月了呢，母鸡最补身子了，你说是不？”嫂子道：“看你说的，让你大哥一会给你逮了拿去吧，给八路军吃咱一点都不心疼！”说着就喊聂凤举抓鸡，又把家里的鸡蛋都给了瑞兰。为了保险，瑞兰和聂凤立每次去鹁鸽棚洞，都是一早一晚。瑞兰半夜就起来炖鸡了，红红的炉火映红了她的脸庞，映红了她红红的棉袄。聂凤立的腿伤没好，还躺在床上，瑞兰把从洞里带回来的羊皮囊灌满了热水，怕凉了，就用块破布包了，又揣在了怀里，她

提着小坛子赶到洞口的时候，东方才露出一缕亮光。瑞兰先把羊皮囊从怀里拿出来，放到辛锐的被窝里，一边给她倒鸡汤，一边嘱咐说：“这水够喝几天了，滚烫滚烫的，就放在被窝里，喝的时候再拿出来，这样凉得慢。对了，那个小兄弟呢？”辛锐一边喝着鸡汤一边说：“他到二所去了。”瑞兰出了洞口，把踩倒的干草又扒拉几下，风迎面一吹，她觉得胸脯一阵火辣辣地疼，回到家里脱了棉袄一看，胸前竟被羊皮囊烫出了一片燎泡。聂凤立心疼，埋怨道：“你这娘们傻呀，怎么不快把羊皮囊拿出来？”瑞兰说：“一路上走着急，光试着热乎乎的，也没顾上。”

分局的李林部长爬了一夜，终于在第二天的清晨爬到了一条并不很宽的河边。河面结了一层薄薄的冰，李林先用额头把冰磕破了，刚把嘴伸到河里喝了几口水，忽然听到对面一阵水声，他仔细观察了一下，开口喊道：“同志，同志！”那人抬起头来，很警惕地看着李林。关于这个细节，刘御当夜记录了下来：

一天早上，二所炊事员老王到东、西蒙山之间的河里挑水，见一伤员伏在河对岸喝水。伤员抬起头来问：“你是不是休养所的人？”老王先是一惊，后来装作不明白地回答道：“我我……听不懂你的话。”伤员说：“你回去告诉你们所长，河边有个伤员，让她快来接我，我的腿负伤了……”老王回来和我讲了，我叫上几个同志到河边一看，原来是山东分局组织部的李林同志，我们都很高兴。他的小腿贯通枪伤，骨折了，不能行走。同志们立即背他到庙里休息，李部长是在梧桐沟突围时负伤的。他说，自己负伤时，脱下了大衣，军服，又摘下手表、钢笔，一起埋到了一块大石坎旁边的沙窝里。然后从一匹死马身上扯下一床旧被子，披在了自己的身上。敌人喊着：“捉活的！”“跑不了啦，快投降吧！”李部长说他来不及躲藏了，就佯装死去的人。最后敌人向远处冲去了，自己才有幸得以活命。李部长爬到一块一个隐蔽的地方，等到黄昏，开始向西蒙山爬行，一直爬了一夜，拂晓才爬到了河边，正好遇上了老王。从这以后，二所的同志便轮流背着他转山头，打游击，直到山东分局将李部长接回去。

关于甄磊牺牲的事，大家都一直瞒着李林，后来他又揪住徐兴沛问，说甄磊是你的指导员，你肯定知道的会更多。徐兴沛见李林身体恢复差不多了，就开口说了。李林垂下头，把手指插在乱蓬蓬的头发里很

久没有言语。徐兴沛见他这样，一下子哭出了声。过了很久，李林抬起头来说：“埋在什么地方了？”徐兴沛说：“就在前边那个山坡上。”李林道：“明天带我去看看。”徐兴沛说：“部长，你的伤还没好利索呢！”李林道：“能走了，我要去看看她。”说完这话，李林终于忍不住了，一下子哭出了声……

接下来几天，连日的大雪给四处的群山都裹上了厚厚的积雪，树木、山村，还有一些景物，都在白茫茫的世界里了。土桥一次看了一眼窗外，不禁大喜，他觉得这是困死共产党、八路军伤病员的好机会，他下令日军除了加强搜山、封山之外，还要把老百姓家里的一切粮食都收了，以防他们给伤病员提供食物。连续几天，日军都活动得很密集，瑞兰和凤立挂念着山洞里的辛锐，都急得心急如焚。家里还有一些谷糠，用水煮煮，饿了还能勉强下肚，可不能给辛锐吃这个。天未亮，夫妻二人就分头出了家门，挨家挨户地走，看谁还有点吃的，正好一个老汉在家里煮地瓜干子，给了瑞兰一点，瑞兰用头巾包了就急急忙忙往回赶，她胃里空空的，又跑了这么多路，已经有气无力了，路上恰巧遇上了小徐，小徐也在找吃的，可两手空空的，瑞兰见到他，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她说：“小兄弟，俺实在走不动了，你先吃两口垫补垫补，剩下的快给辛大姐送去！”小徐道：“嫂子，我把你先送回去吧。”瑞兰说：“不，先给辛大姐送吃的要紧，俺歇一歇就走，能行，快去，快去吧！”小徐答应一声，往远处的山峦走去。瑞兰看着他的背影，眼睛越来越模糊，最后沉沉地睡去了。聂凤立、聂凤举在太阳快落山的时候才找到了瑞兰，她就躺在雪地里，身体都冻僵了。聂凤立把瑞兰背回家中，大嫂就用雪一遍遍给她搓揉身子，很长时间瑞兰才醒了过来，可最后还是留下了病根，每到阴雨天、冷天，瑞兰的关节就疼，直到晚年都是这样。

小徐赶到鹁鸽棚洞附近的时候，两边山梁子上还有日军，太阳落山的时候，日军终熬不住，又担心被善于夜战的八路军、民兵偷袭，都纷纷撤了回去。小徐这才得以回到洞里，一进洞他就喊起来：“团长，团长，我回来了！”可是，辛锐没有应答。小徐摸摸门板，上面空空的。他急哭了，又一口一个团长地喊着。原来辛锐滚到了地上，小徐把她抱到门板上，给她盖上被子，又往她嘴里灌了几口水，辛锐才慢慢醒了，她动了一下身体，嘴里含含糊糊地说了句真冷，牙齿也咬得咯咯响着，很

快又昏迷了过去。小徐脱了自己的破棉袄盖在辛锐的身上，又俯下身体紧紧抱住了她，辛锐缓了过来，有气无力地说：“小徐，有吃的吗？我饿了。”小徐听了，急忙从瑞典的头巾里拿出一块地瓜干子放到辛锐的嘴边，辛锐咬了一口，又咬了一口，嚼了嚼，不由说道：“小徐，好甜哪！”雪后的山洞，寒气犹如一把把尖刀，能扎进人的骨缝里去。小徐道：“团长，咱们烤烤火吧，大半夜的，安全了。”辛锐听了很高兴，说：“这山洞就是个冰洞，真该驱驱寒了。”小徐拿起一卷纸，用火镰点了，又上面加了些柴草，红红的火苗上下跳跃着，火越来越大，映照着山洞，映着辛锐和小徐的面庞，温暖从那团火中弥漫开来，慢慢包裹了辛锐。小徐扶着辛锐坐了起来，突然而来的亮光不禁让辛锐眨了眨眼睛，这明亮的光芒连同扑面而来的温暖，对辛锐来说，显得久违而又难得，她的脸上洋溢着笑意，好像连那长长的睫毛也欢快地跳动起来。辛锐突然有点难为情了，她理了理散乱的头发，问小徐：“我这么多天没洗脸了，也没梳头了，是不是不像样子了？”小徐看着辛锐道：“不，团长，你还是那样美丽。”辛锐摇摇头：“你这是在安慰我呢，要是能洗个热水澡该多好呀！”小徐一时无言以对，往火堆里加了一把柴草道：“等你伤好了，就好好洗一个。”辛锐笑了笑说：“对，我相信会很快的，不过这已经很好了。”辛锐显得很开心，她拍拍手，竟开口唱起了《妇女解放歌》：

两岁三岁把耳朵穿，

五岁六岁把脚缠，

把俺的筋骨来捆断，

俺妇女痛苦向何言？

共产党开会作宣传，

叫妇女砸烂铁锁链，

把三尺白绫来扯断，

把裹脚剥得稀巴烂。

穿上文明鞋，

再把洋袜（指用织袜机织出袜子）换，

甩开双手走，

越望越好看。

昨去黄河岸，

今到武胜关，

妇女求解放，

男女都平权。

辛锐那动听而又充满力量的歌声在山洞里回响着，小徐静静听着，又看看辛锐，表情复杂地低下头来，辛锐见小徐这样，就问他：“小徐同志，怎么了？你好像有心事呀？”小徐抬起头笑了笑，故作轻松地说：“团长，我没有什么心事，在听你唱歌呢。”辛锐笑笑，忽然问道：“陈明同志呢？他好不好？等你见了他的时候，不要说我伤得这么重，免得他担心。”辛锐说着，声音一下子变得低沉了：“只是我这两腿，怕是以后站不起来了。”她的语调中，含着淡淡的伤感。小徐唔唔两声，最后说道：“陈明同志好着呢！团长，我在警卫班的时候，常和陈主任见面，他待人和气，说话轻声慢语，没事的时候就和我们谈心拉家常，鼓励我们要不断学习进步，对我们从不发脾气，我们都很喜欢他。”辛锐听了，一脸的幸福，说：“他有很多地方都值得我学习呢。”随后她又道，“对了，你最近见他了吗？也不知道他怎么样了。”小徐急忙道：“他很好呀，团长，你就放心吧。”辛锐点点头：“突围的时候他还嘱咐我要小心呢，好像就在眼前，也不知什么时候能见到他。”小徐不知说什么好，只是含含糊糊应着。辛锐又问：“咱们姊妹剧团的同志都怎么

样？这次突围牺牲了一些同志，对了，甄指导员呢？那天她们是向猫头山方向去了，应该安全了吧？”小徐低下了头，囁嚅着说：“团长，我说了你可别难过，指导员牺牲了。”辛锐听了，一时没有说话。末了，她声音低沉地说：“甄磊是个好同志，我记得第一次见到她的时候是1939年的4月，那天，我们女学员正在岸堤的河边洗衣服，一匹马从远处飞奔而来，很快就到了我们的眼前，骑马的是个女兵，威风凛凛的，她是来通知我们转移的。后来听说，她就是甄磊，甄磊在作战部队待过，能打能冲。后来又回到山东分局做妇女工作，工作上很有一套，她以前没演过戏，可到姊妹剧团不久，很快就能演戏了，二十多岁的年纪，就能把一个老太太演得活灵活现。等小鬼子扫荡过后，咱们一定要好好纪念她。对了，也不知我妹妹辛颖现在怎么样了？她跟着分局宣传队到胶东区巡演，应该没有危险的。”辛锐一口气说了很多话。

天都快亮了，小徐对辛锐说：“团长，今天我要出去送情报，还要帮着二所的同志到各个山洞里给伤员送药品，晚上可能回不来了。”辛锐一把抓住小徐的胳膊，生怕他马上消失了一样，随后又慢慢松开了手：“你去吧，这里聂凤立兄弟还有瑞兰常过来照顾我。还有，你跑的地方多，帮着我打听一下陈明同志和辛颖的情况，要是见到他们的话，就说我现在已经很好了，让他们不要惦念。”小徐满口应承着，让辛锐放心，一定打听到陈明和辛颖的情况。小徐往洞口爬的时候，辛锐又追着他的身影道：“小徐，我等你回来告诉我，记住！”

洞里复又静下来，辛锐睡意全无，她又拿起了小徐前些日子带来的纸笔，借着微弱的油灯，在纸上一笔一笔地写着什么。人们后来就是通过辛锐留在世上的这些断断续续的文字，了解到她在山洞里近二十个日日夜夜的生活的。

亲爱的陈明同志你好吗？那天突围你嘱咐我小心的话一直在我耳边回响着，特别是在这冰冷的山洞里，当寒冷、孤独、恐惧把我紧紧包裹了的时候，你的声音成了我最好的陪伴。真的，我很想念你。

从小我就锦衣玉食，爷爷视我为掌上明珠，对我百般呵护。妹妹辛颖调皮、大胆，我则安静、胆小，可参加革命后，我一切都变了，不怕吃苦也不怕累，甚至也不怕牺牲了，这应该就是信仰的力量吧！

这几天，瑞兰妹子没有来，小徐也没有来，应该是鬼子搜山封山了，我饿得头晕眼花，伤口也疼得厉害，有时候，我真想一头撞在石头上，可是我又想，革命还没成功，我还有心爱的人陈明，肚子里的孩子，还有亲人、战友，我必须咬咬牙坚持下来了。

半夜里，外面好像有狼在叫，如果狼钻进来，肯定会把我吃了的，我有点害怕，子弹也上膛了。我睁着眼一直到了天亮。

瑞兰妹子送来了好几次鸡汤，我喝了后觉得身上了力气了，伤口有些痒，这应该是好事，长新肉了。瑞兰嘱咐我好好保护好身子，说女人身子要是落下了病，病根就会一辈子跟着你，就是不为自己，还得为肚子里的孩子着想呢。我问瑞兰为什么对我这样好，瑞兰回答很朴实，她说：“老话讲，你敬我一尺，我敬你一丈。以心换心，共产党对老百姓好，老百姓也会拿着真心对共产党的。”

亲爱的陈明同志，怎么一直没有你的消息？你应该派人找我一下，或者打听一下我的情况。你没什么事吧？对，你不会有事的。

聂凤立又来了，送来了一些干草和干柴，说是烤火用的。他的腿受伤了，还没好利索，他担心我冷，还把洞口堵上了东西。

冷！冷！冷！冷……可再冷，再痛苦，想想革命，就不算什么了。

辛颖，鬼丫头，刚参加革命的时候你天天来闹姐姐，怎么现在连个动静也没有了？等咱们见面了，看我不刮你的小鼻子！

我想爷爷，想爸爸，想哥哥了，你们都好吗？

……

洞中的辛锐常吟起那副有名的对联：四面荷花三面柳，一城山色半城湖。这是当年被乾隆誉为“江西大器”的清朝吏部右侍郎刘凤诰，在山东任满离开济南时为大明湖留下的一副楹联。大明湖风光旖旎，波光粼粼，四周荷花，三面垂杨柳，一城的山色，有半城映在湖里。济南老一辈的人对大明湖畔的辛公馆至今还记忆犹新，辛公馆坐起三层楼，进了大门，也有一园子春色，各种花花草草，还有“山山水水”。有人

说：“大明湖的风光也有一二在辛家。”辛公馆的二小姐辛淑荷身着旗袍，常在春日里看垂柳，秋日里赏荷花，她窈窕修长的身材映在了清澈的湖里。淑荷1918年秋天出生的时候，正逢大明湖的荷花盛开，爷爷辛铸九道：“就叫淑荷吧，淑女美如荷花！”淑荷果然如祖父所望，不仅长得娇媚、恬静，还天资聪颖，尤擅绘画木刻。淑荷16岁的时候，辛铸九还特意在济南给孙女举办了一次画展。淑荷有一方篆体白文印章，刻着“辛淑荷印”，每完成一幅作品，都蘸上印泥，工工整整地盖在题款处。辛铸九本来对书画就情有独钟，也写得一手好字，见孙女有这般才艺，真是喜不自禁。辛铸九的儿子辛葭舟膝下三龙三凤，他唯对淑荷偏爱有加。辛铸九是清末举人，家境殷实，兄弟中排行老九，故名为铸九，他早经商办教育，当过县长、山东省参议会的议员，后来又出任济南商会会长。日军占领济南后，见辛铸九有些声名，要他出山担任要职，辛老以年老体弱为由婉拒，这让日本人大为恼火。辛葭舟也干些实业，父子二人常为抗日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辛老见局势愈加严峻，在济南待下去全家恐有性命之忧，遂命辛葭舟带着属小辈离开济南，自己则和夫人守家。辛葭舟早就和中共暗地里有些来往，专门修书一封给山东省委书记郭洪涛，表达了自己携全家参加革命的意愿，郭洪涛回信表示热烈欢迎，辛葭舟很快就带着夫人还有女儿淑荷、辛颖，儿子树明上路了，中共山东省委特派负责统战工作的刘居英带人前往滕县接应。淑荷的妹妹辛颖，时年13岁，长得小巧玲珑，一双眼睛一笑就眯成了线，她和姐姐淑荷两种性格，一静一动，辛颖就像一只不安分的小鹿，蹦蹦跳跳的，淑荷则像一株独居一处的幽兰。一行人走在路上，辛颖累了，她见刘居英高大威猛，行走如风，就要骑在刘居英的脖子上，辛葭舟脸一板：“一个女儿家，怎么这般没有规矩？这几匹驮东西的骡子还不够你骑的吗？”辛颖听了撅撅嘴，只得作罢了。到达目的地后，郭洪涛专门请辛葭舟一家吃了饭，辛葭舟特地把一袋子钱捐了出来。第二天，辛葭舟就带着淑荷、辛颖、辛树明一齐参加了八路军。

辛葭舟会经营，善于管钱管物，被分配到了八路军后勤供给部。辛淑荷能写又会画，留在了山东分局机关。淑荷报到那天，负责登记的一位八路军干部问她叫什么名字，淑荷说叫辛淑荷。那位八路军干部睁大眼睛看着她，淑荷脸一红道：“辛苦的辛，淑女的淑，荷花的荷。”对方重复了一遍，边写边道：“这名字太拗口，小资产阶级味道太浓。”淑荷

听了，脸一下子就红到了脖颈，走出门来，眼泪汪汪的。后来她向父亲哭诉，父亲道：“你参加了革命了，就应该有一个革命的名字，改一下吧。”淑荷摇头，说：“我的名字爷爷给起的，改了对不起爷爷。”淑荷穿上粗布军装，又打上了绑腿，班长看看她一头长发，说马上剪了。班长不顾淑荷抽泣，三下两下就把她一头心爱的长发剪短了。辛颖听说后，呜呜哭了，要去找班长算账，还捶胸顿足地说：“我就是个假小子，剃个光头也无所谓，我姐姐可是美若天仙，怎么也给剪了？！”淑荷后来参加部队训练，每日都是动枪动刀的，也觉得淑荷这个名字与雄壮的队伍有些格格不入，就把辛淑荷改成了辛锐，写下这个陌生的名字时，她哭了，还说对不起爷爷。省委机关和队伍里还有根据地的老百姓，很多人都知道大辛和小辛参军的事。1938年秋天，队伍刚来到沂水县王庄区，辛锐就提着水桶，在墙上刷标语，几刷子下来，就刷出了“打倒日本鬼，不当亡国奴”几个大字，房东王大爷不识字，对辛锐说：“同志，你这写的是啥？”辛锐一字一字念了一遍，大爷捋捋长胡子说：“写得好，写得好！大辛同志的字还像朵花，你这一写，俺家的墙就更好看了。”大辛笑笑说：“大爷，可不是为了好看，咱得明白抗日的大道理。”大爷点点头道：“对，对，对！不就是要把小鬼子赶回他们老家吗？这样他们不祸害咱老百姓了，经你这一说，俺就懂了。”

没过多久，恰逢山东抗日军政干部学校招生，大辛小辛双双进来学习了，姐妹俩还住在同一个院子里。大辛闲暇就是看书写笔记，郭洪涛书记来干校的讲话她密密麻麻记了好几页，字体娟秀，工工整整。小辛看了，惊讶得直吐舌头。小辛坐不住，像屁股上安了弹簧一样，到处都是她的影子。她见了大辛，总是一口一个姐地叫着，满院子都是她的声音，大辛就嗔道：“死丫头，在革命队伍里别张口姐闭口姐的，要叫同志，或直呼我的名字辛锐。”小辛就学着大辛说：“革命队伍里别张口死丫头，闭口死丫头的。”干校结业后，大辛分配到了省妇联当秘书。有一次大辛遇见了父亲，父亲问了她些日常，让她一定好好干，不能耍娇小姐的脾气。辛锐嘟嘟嘴说：“你别用老眼光看人。”她肚子里还有个心事，本想对父亲讲，可欲言又止。大辛的心事是组织上找她谈话了，并批准她加入了中国共产党，还举起拳头宣了誓言。可沉稳的大辛不想早早说出来，要用一个共产党员的实际行动来证明自己，她要赶走心底和身上所有资产阶级小姐的习性，要脱胎换骨，成为一名真正的革命战

士。小辛听到了消息，就追着大辛问，说：“这么光荣的事怎么不告诉我，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妹妹？”大辛没有直接回答，她问小辛：“你眼里的共产党员是什么样子？”小辛眨巴几下眼睛说：“必须比一般人勇敢，还得第一个往前冲！”大辛问：“那你觉得我呢？”小辛又眨巴了几下眼睛说：“你比以前勇敢了，胆子也大了，干什么事都很认真。”坐在山坡上大辛看着远处，双眼透着坚毅。小辛面对面地看着大辛，说：“我觉得你真是变了呢！”

1938年12月底，中共山东分局宣传部的部长孙陶林把《大众日报》社的筹备负责人刘导生、匡亚明找了来，要求《大众日报》必须在1939年新年元旦正式创刊，匡亚明也正好有此意。孙陶林道：“你们一个社长，一个总编辑，一对哼哈二将，就看你们的了。宣传工作很重要，红军早期就创办了《红星》报，三八年才有了《新华日报》，这不仅宣传了我们中国共产党的主张，还发动了人民，鼓舞了士气。相信《大众日报》在山东也能成为有力的武器。”

社长刘导生说：“我们一定全力以赴！”匡亚明回答：“放心吧，元旦这天，一定让大家和根据地的老百姓看到《大众日报》。”在沂水县王庄编辑部，匡亚明早就写好了发刊词，编辑部主任马民也写好了报头。匡亚明一边端着瓷缸子喝着水，一边反复摸着下颌，马民见了笑道：“一大早你就摸下颌，都摸半天了，有什么心事吧？”匡亚明说：“这报头的式样就是个门面，而且一直都会用下去，总得有些特色吧？还有创刊号就好比第一个孩子，总得有特点吧？”马民说“是”，又道：“那怎么办？咱们就这水平了，时间紧，要是来得及咱们就请毛主席给咱题写报头了。”匡亚明皱皱眉说：“远水解不了近渴呀。对了，你这说到毛主席，一下子提醒了我，咱们要把他的像放在创刊号上。”马民听了，很高兴。匡亚明在屋里走了几步，突然叫道：“咱们就用木刻，分局的辛锐同志是画家，又擅长木刻，就让她来完成这项任务。”

辛锐在太阳快落山的时候赶到了王庄编辑部，还带着一套从济南带来的木刻工具。她脸冻得红扑扑的，嘴里呵着热气，一进门就不好意思地说：“这样大的事，我能行吗？”匡亚明笑着说：“不试怎么就不行？”辛锐当晚就把木刻作品拿了出来，编辑部的人看了都啧啧赞叹。匡亚明连连点头，由衷地赞道：“真是秀外慧中的女才子啊！”1939年1

月1日，在沂水县城西百余里之外的云头峪小山村一对年轻夫妇的洞房里，带着油墨香的《大众日报》创刊号正式印刷了。辛锐捧着这份报纸，迎着1939年元月开年第一缕的阳光，一脸灿烂地笑。

不久，为了培养文艺战士，山东分局决定成立山东鲁迅艺术学校，几个月后的一个春日，山东鲁迅艺术学校在沂水县四区朱位村开班，学校设有戏剧、音乐、绘画三个系，学员150余人，大辛小辛也名列其中。第一堂课先是八路军山东纵队政委黎玉的《鲁迅艺术学校诞生的三个历史环境与它的三个任务》报告。开学没多日，国民党五十一军军部进驻朱位村，山东分局为了维护统战，主动把鲁艺撤出了朱位村，日军扫荡前夕，一部分学员来到了岸堤干校，正是柳绿的时节，那天，大辛小辛和姐妹们正在河边洗衣服，甄磊骑着一匹快马从河边一晃而过，她专门来这里通知大家转移的，日军扫荡马上就开始了。

这是辛锐第一次见到甄磊。

1939年6月刚过没几日，日军对沂蒙山的第一次扫荡就开始了，为了便于指挥，分局将非战斗单位战工会、青联、妇联、《大众日报》等合并成了“沂蒙工作团”，团长是匡亚明，后来又化整为零，各自开展活动。匡亚明不放心辛锐，就吩咐青联委员于冠西，保护好辛锐。于冠西得了伤寒，脸黄黄的，但还是满口答应。于冠西是个作家，说话都带着一股诗意，他看了一眼站在远处的辛锐，笑道：“你看她亭亭玉立的样子，真不该出现在这样的环境里。”匡亚明说：“战争可没有选择！”那天，辛锐所在的小组正隐蔽在山沟里，沟上梯田里的麦子已经泛黄，于冠西见辛锐有些紧张，就说道：“我已经嗅到了麦香，再过不久就收割麦子了。”辛锐抬头看看，太阳的余晖与麦黄相映，就像一幅幅恬静的油画。辛锐说：“真美，要是我带着画笔，就把它画下来了。”正说着话，远处的山口响起了枪声。组长刘大强是从作战部队来的，从枪声判断是鬼子来了，他带着大家马上向北坡转移，于冠西刚跑了一会路就不行了，他对辛锐说：“你快跟上大家，别掉队。”辛锐答应着，回头一看，于冠西靠在一棵粗壮的梨树上直喘粗气。辛锐急了，喊着让于冠西快跑。可于冠西顾不上吭声，只是张着大嘴喘着粗气。辛锐赶上前来，见于冠西脸上大汗淋漓的，摸了摸他的额头，感到像炭火一样热。辛锐说：“你发烧了，快，我背你。”说着就蹲下了身子，于冠西想推辞，可

身体已经软软地趴在了辛锐柔软的背上。辛锐起身搂紧了于冠西的大腿根，撒腿就跑。枪声越来越紧，于冠西怎好意思让一个女子背着跑，可浑身又无力气，只是讷讷地说道：“这怎么行？这怎么行？让我下来，让我下来。”辛锐急了，大声喊道：“你搂住我脖子呀！”辛锐一路左歪右晃，跌跌撞撞的，最后终于脱险了。于冠西后来对匡亚明讲了这事，匡亚明连声道：“刮目相看，刮目相看！看看，我还让你照顾辛锐呢，没想到是人家花木兰救了你。”于冠西听了有些汗颜，说道：“真是不可想象，一个曼妙的女子，竟有这般的力量。”于冠西再见到辛锐时，看着眼前这位俊秀的女兵，一时觉得有些不可思议。辛锐笑吟吟地问他：“病彻底好了吗？”于冠西一时没反应过来，还在打量着她。晚年于冠西回忆这一幕时感叹：“辛锐是个才女子，也是一个勇敢的战士！”

陈明和辛锐的爱情是辛锐在山东党校学习时产生的。陈明是福建人，参加革命后曾担任过福建临时省委书记，理论功底深厚，在红军大学当过理论教员，后来作为一一五师宣传部的部长来到了山东。山东党校成立后，郭洪涛对陈明说：“你可是响当当的理论家，就出任咱们党校副校长吧。”陈明在党校第一次见到辛锐时，是在一处院落里，辛锐正依偎在一棵枣树上看书，清晨的阳光沐浴着小院，也照在枣树上，不时有一缕阳光透过叶片的罅隙落在辛锐的脸上，她的面庞白皙而又细腻，长长的睫毛下是一双清澈明亮的眸子，还有那修长的身材。陈明当时怔住了，两眼一动不动地看着辛锐，其他女学员见了，都哧哧地笑，陈明意识到了什么，急忙和大家打着招呼。陈明讲课生动有趣，口若悬河，辛锐听了很受益，也很佩服。可她一开始对这个戴着眼镜，个子不高，肤色偏黑的南方人并没有太多的留意。平日里，陈明沉稳自若，讲话流畅，抑扬顿挫，可见了辛锐就脸红、口吃。一有闲暇，陈明就会有意无意地出现在辛锐身边，找一些话题和她说些什么，陈明打着手势，像一座火山那样地热烈，辛锐大都是听众，时而颌首，更多的是微笑，就像一泓平静的湖水。不知为什么，甄磊有一天突然来到了党校驻地夏蔚村，她把辛锐叫到村口树下，看着她只是笑，辛锐被笑毛了，说：“你怎么老是这么笑？”甄磊说道：“有人看上你了。”辛锐脸红了：“没有的事，是谁？”甄磊说：“远在天边，近在眼前，是陈明同志。”辛锐恍然大悟，一下子低下了头。甄磊说：“陈明同志有才华，经历过长征，是个真正的革命同志，你可不能以貌取人呀！”辛锐听了一时没有说话，看着缓

缓流动的河水，心底里泛起了一丝微小的涟漪。

抗战时期，中共山东分局、省战工会以及一一五师师部机关是1941年3月7日到达莒南的，山东分局特地于8日三八妇女节这天，在莒南县板泉区渊子崖村特地成立了姊妹剧团，当天还进行了文艺演出，辛锐登台挥着快板演唱了自编的《歌唱抗日根据地》，她手势一起，打着快板，高声唱道：“根据地里新气象，男工女织打东洋……”辛锐的歌声，婉转动听，明朗深沉，犹如从峡谷涌来的一股清凉的风，又裹挟着一种鼓舞人心的力量。台下的陈明听着，眼里含着笑。他扭头对朱瑞说：“这是女中音。”朱瑞拍拍陈明的膝盖笑道：“你蛮自豪的吧？这歌喉，可够你陶醉一辈子的。”落幕后，已经接任分局书记的朱瑞连声说好，团长辛锐听了，一脸的高兴，指导员甄磊见陈明站在一边，正安静地看着辛锐，就那个端着照相机的记者突然喊道：“给陈明和辛锐同志照一张合影吧。”她这一嗓子，大家都转过头来看，站在墙角的辛锐一身戎装，腰里扎着武装带，她含羞微笑着。大家都跟着起哄，朱瑞挥挥手大声说：“陈明同志，怎么磨磨蹭蹭的呀？这可不你的风格。”陈明带着腼腆微笑走了过来，等两人慢慢靠在一起了，记者拍下了这对恋人留在世间唯一的一张合影照。也就是这天，陈明和辛锐结婚了。辛颖听说后，一路找到了辛锐，她一副很生气的样子，既怪辛锐瞒着自己，又怪辛锐嫁给了陈明，她挥起一对小拳头捶打了几下姐姐，后抱着姐姐替她委屈地哭了，边哭边说：“你美若天仙，一个天上，一个地下，为什么要嫁给一个又黑又丑的南方佬？我要告诉咱爸去。”辛锐也不说话，只是抚摸着她的脑袋。辛颖的话被窗外的人听到了，引起一阵大笑。

不久辛锐就怀孕了，肚子日渐隆起。陈明每隔数日，就牵着一头大黑骡子来姊妹剧团接辛锐回住处，辛锐坐在骡子背上，他在前头牵着，沿路的见了人就笑，到了山坡，两人还要坐会，脚下有不知名的小花开着，蝴蝶从眼前舞过。陈明见辛锐泛酸水，就指着远处的柿子树说：“等解放了，我带你回我的老家去，福建龙岩的一些水果可比北方的好吃，有乌梅，还有柿子。”

辛锐笑笑，点点头。

姊妹剧团的演出越来越多，在辛锐看来，腹中的孩子已经成了负

担，她跑到医院要求流产，医生不同意，说这得经陈明同志同意。陈明去了别处，一时找不到他。后来辛锐借口说自己拉肚子，找护士要了一些奎宁，一下子吃了下去，一阵阵揪心的腹疼过后，辛锐流产了。陈明听说后，赶来看辛锐，虽然宽慰她，可眼里还是透着惋惜。

3

有时候回忆是治疗孤独的一剂良药，辛锐在鹁鸪棚洞里记录的大都是往事。她抚摸着小腹，脸上泛起了阵阵幸福。洞里比往日温暖了许多，洞口也非常明亮，今天的阳光一定很好。瑞兰是一位仔细的女人，辛锐养伤的这些日子，大都是她来照顾。辛锐双膝受伤，大小便都是躺着，瑞兰专门用布做了两块护垫，隔几日就给她换一次，脏的拿回家洗了晒干备用，她每回都提着一小罐热水，给辛锐洗一洗身子，这让本来就爱美爱干净的辛锐感动不已。日军搜山过后，又平安了数日，瑞兰来得就更勤了，辛锐盼着她来，瑞兰每次来了，两个姐妹就说个不停，笑个不停，就像只喜鹊一样，叽叽喳喳的，让沉寂的山洞活跃了，也欢快起来。外面又有几声猫叫，瑞兰果然来了，还是一脸的笑，她说：“大姐，今天的日头好着呢，外面暖乎乎的，俺和刘所长说了，把你抬到俺家，给你洗个热水澡，刘所长一口就答应了，还说正巧要给你检查检查伤口呢。”辛锐听了，很欢喜，就像个孩子一样笑了，嘴里连声喊道：“洗澡了，洗澡了！”喊着喊着声音一下子哽住了。瑞兰见了，有些心酸，急忙说道：“大姐，看这样子，小鬼子一时半刻不来了，俺那口子说了，洗完澡就让你别回洞里来了，就在俺家养着，多住些日子，俺天天给你洗澡，保证给你洗得白白净净的。”辛锐听了，破涕为笑：“那可不行，伤养得差不多了我就得马上归队了，还得演出，还得发动群众，还要——”瑞兰咯咯一笑：“还要见陈明姐夫吧。”辛锐脸红了，满眼的都是温柔。

时间不长，聂凤立、聂凤举，二所的副护士长王军和护士何永福都来了，大家用门板抬着辛锐一路向聂凤立家走去。辛锐仰面看着高空，群山之上的天空一片湛蓝，温暖的阳光洒在被子上，洒在辛锐苍白的面庞上。眼前一片明亮，她的眼睛一时还有些适应不了，就微闭着，微翘的睫毛晃动着。她张着口，鼻翼不时抽动几下，贪婪地享受着这大自然

的清新空气。

聂凤立已经点起了一堆柴草，火越烧越旺，屋子里温暖如春。瑞兰正用大锅烧水，待水热了，嫂子把水用瓢舀到炕前的缸里。王军和何永福看了看辛锐的伤口，都很高兴。王军说：“愈合得不错。”大家听了都很高兴。小徐来了，刚进门就喊：“团长，有好吃的！杨家刚烙的煎饼，还炖了猪肉，杨家让我带来给你吃。”小徐说完，就给辛锐卷了个煎饼，里面还夹上了块肥肉，辛锐咬了一口，油汪汪的，她不禁大声喊道：“真解馋，过年喽！”

瑞兰伸手试了试缸里的水，说好了，几个男人就走了出去，小徐还有任务，也急急走了。缸里的热气一缕缕冒出来，在屋子里缭绕着。辛锐迫不及待要进去，瑞兰帮她脱了衣服，又轻轻把她搀进了水缸里。辛锐嘴里吁吁着，缓缓地坐了下去，水漫过了她的双肩，泡在热水里，她觉得周身一下子松弛了下来，瑞兰轻轻给她搓揉着身子，辛锐格外地享受。王军他们到山洞抬辛锐的时候，专门给她带来了一套棉衣棉裤，还有粗布内衣，瑞兰给她擦干了身子，又帮她换上了衣服。

12月17日，也就是辛锐离开山洞的第二天，日军突然对东蒙山实施了合围。一大早，费东县白埠区的区中队副中队长孙娄山带着人到各伤员点送药品，行至火红峪一带时，就发现了日军，日军行动诡秘，都悄无声息的。孙娄山对其他队员说：“小日本鬼子好多天没出动了，这次是搞突然袭击呀！咱们得打他们一下，让同志们好转移！”几个人找了个地方隐蔽下来，孙娄山率先开了枪，另外几个队员也把手榴弹投向了敌群，一时枪声大作，爆炸声此起彼伏，寂静的群山好像一下子醒了过来。孙娄山见日军包抄过来，说了声撤，几个队员提起枪就跑，可孙娄山没动，还一动不动地趴在那里，队员赶到他面前，看到孙娄山双眼圆睁着，还保持着射击的姿势。队员又喊了几声，孙娄山一点反应都没有，已经气息全无，可身上没有一处伤，日军已经逼近了，大家只得含泪撤退。

枪声和爆炸声传到了二所，刘御让大家分头去掩护照顾伤员，王军带着护士何永福、吕清均赶到了聂凤立家，聂凤举也跑来了。聂凤立把躺在炕上的辛锐抱到门板上，瑞兰拽过被子给她盖在身上。何永福

道：“快，先回山洞里去。”大家抬起她向外冲去。瑞兰又追了出来，把两个已经溇过的柿子塞进辛锐的口袋里，哭着说：“大姐，你饭还没吃上一口呢，等鬼子走了我就去给你送饭。”四个人各抬着木板的一角很轻松，可山路崎岖，还没走出一百米，一群日军就追了上来，子弹呼啸着。辛锐急忙坐起身来，大声说：“你们快把我放下，不要做无谓的牺牲。”大家都不吭声，也顾不上说话，抬着她继续往前走。辛锐急了，又喊：“王军同志，执行命令，难道你让这两个乡亲也跟着把命搭上吗？”王军带着哭音道：“辛团长，我们能忍心放下你吗？！要死咱们也死在一起。”到了几块巨石旁，辛锐看了一眼，一下子从门板上滚了下来，她拔出手枪一下子对准了自己的脑袋，一边大声喊道：“快撤，要不我现在就死在你们的面前。”聂凤立流着泪，一口一个大姐叫着，伸手就要去抱辛锐，辛锐说：“凤立同志，不要管我了，要不我们都得死，快撤！”

日军已近在眼前了，王军他们给辛锐留下几颗手榴弹，辛锐伸手就扔出了一颗，轰隆一声，趁鬼子卧倒的时候，王军带着几个人向东南方向跑去。辛锐看了一眼大家的背影，把一颗手榴弹塞进了胸前，随后靠在一块石头上，又用被子盖住了上身。

早上的阳光明亮而又温馨，辛锐从口袋里摸出一个柿子，刚咬了一口，日军就冲了上来，边嚷叫着：“女八路，女八路！”后岛小队队长喊道：“抓活的，抓活的！”辛锐又投出了一颗手榴弹，跑在前面的日军被炸翻在地上，后面的日军爬起来又冲，辛锐再次投出手榴弹，两个鬼子又倒下了，后岛的腿也被炸伤了，血涌了出来，他捂着伤口，气急败坏地喊道：“女八路，死了死了的！”话音刚落，两个鬼子就一齐开了枪，子弹打在了辛锐的胸膛和腹部上，鲜血汩汩涌了出来，又流在了被子上。辛锐已是奄奄一息，其他日军都举起了枪，后岛挥挥手：“要活的！”一个日军扑上前来，一把拽掉了辛锐身上的被子，辛锐顺势拉响了手榴弹。

王军他们赶来的时候，瑞兰也来了，辛锐还保持着靠在石头上的姿势，只是身体已经血肉模糊，残缺不全了，身旁还有半截的胳膊。瑞兰哭着喊了一声“辛大姐”，就晕倒在地上。王军把炸烂的被子铺开准备包裹辛锐的遗体。瑞兰跺着脚喊：“别用这被子，别用这被子。”她呜呜哭

着一路跑回了家，很快就拿回来一床大红被子，这是瑞兰的嫁妆，一直没舍得盖，她轻轻铺在地上，说：“就用这被子来包大姐吧！”何永福难过地问：“把辛团长埋在什么地方？”瑞兰指指不远处的一棵柿子树道：“就把大姐埋在那棵柿子树底下吧，往后，俺给她守墓，俺给她上坟。”

辛锐的坟冢，距聂凤立家不足一百米。自此每一年，聂家都来到她的坟前祭奠。刚刚解放那年，瑞兰就按照风俗给辛锐上了一次大坟。瑞兰对丈夫说：“辛大姐走的时候，还闹战乱，草草就埋了，这回咱们得好好给她补上。”家里拮据，她从亲戚家借了些钱，找人扎了摇钱树，聚宝盆，又想起辛锐住在鹁鸽棚洞的日子那么冷，又特地扎了个火炉子。村长说：“人家辛锐同志是革命烈士，不兴这一套，这是迷信！”瑞兰不听，哭着说：“革命烈士也是人，她年纪轻轻就走了，俺心疼她。”瑞兰还想着辛锐身上的衣服都炸烂了，要给她做身新衣服。又想想辛锐是城里人，得给她送城里女人穿的衣服，就让聂凤立跑到城里的寿衣店，给辛锐买了一身好衣裳。

日军在这次大扫荡的第二个年头，也就是1944年，费东县人民政府为了纪念大青山突围牺牲烈士，在西梭庄村专门建了一处陵园，名为梭庄烈士陵园，后更名为大青山烈士陵园，上级要把辛锐的遗骸移园里，瑞兰听了后，哭着不同意，说俺们聂家，要祖祖辈辈给辛大姐守灵。聂凤立告诉她：“辛大姐这个坟头，在荒郊野岭上，孤孤单单的，人家那陵园是公家建的，地方好，墓地也大，还有她男人陈明也在那里，你不乐意辛大姐去？”瑞兰听了，说：“那该去，那该去！”

辛锐坟前的那株柿子树，年年红了又红，每过了霜降，瑞兰把摘下来的柿子都先溲了，挑几个又大又好的，颠着小脚送到辛锐的坟上，瑞兰总是重复着这句话：“辛大姐，俺给你送柿子来了，甜着呢，吃吧！”秋风里，瑞兰一眼窝子的泪。1986年，辛锐的遗骸又被迁到临沂烈士陵园，也就是现在的华东烈士陵园，与她一同前往的还有她的丈夫以及战友们。瑞兰让孩子专门带着她去了，回来说：“那地场更好，宽敞明亮，还有好多这样那样的树，辛大姐肯定高兴！”

说完，瑞兰老泪纵横。

2000年的10月，远在辽宁的辛颖终于打听到了王瑞兰。辛颖当年的指导员，后来成了她丈夫的宋诚德，陪着辛颖很快就来到了王瑞兰家。辛颖已经年逾七十，已不是当年那个调皮的小辛了，宋诚德都时不时地叫她老辛，瑞兰也不是当年那个穿着大红袄的小媳妇了，两位老人相互搀扶着来到辛颖牺牲的地方，秋阳照着她们的满头银发。

“辛大姐那年才23呀，要是活到现在多好！”瑞兰说着说着声音就哽住了。辛颖也是泪流满面，她缓缓说道：“老姐姐，这些年我一直都在寻找你，为的就是到你面前给你鞠个躬。”

说完，她挺直了身子，给瑞兰深深鞠了一躬。

柿子树还在，还是满树的柿子，有的已经泛红了。

瑞兰对辛颖说：“这棵树是俺的念想，看到它俺就看到了辛大姐。”

大青山突围，据粗略估计，敌我阵亡各半，抗大一分校损失尤重。近1000名的烈士，给了数千人生的机会，在这近1000个名字里，还包含着一位外国友人——汉斯·希伯，汉斯·希伯是波兰人，八路军一一五师战地记者。巍峨的大青山成了悲壮的代名词，也成了军民同心的见证。当年的亲历者都说，如果没有抗大一分校校长周纯全的得力指挥，结果会更为惨烈。可是，大青山的悲壮让这位久经沙场的开国上将一生都挥之不去。

周将军晚年瘫痪在床，失语已久，前去探望他的几个老战友禁不住又说起了当年的大青山突围，一时都沉默不语。躺在床上的周纯全嘴角抽动着，两手在空中晃动了几下，嘴里突然清晰地喊道：“大——青——山！沂蒙——父老——兄弟！”

大家听了，都为之一惊，纷纷围上前来，只见老将军双眼含泪，一脸凛然。

是啊，他曾无数次地提到沂蒙的父老兄弟。

五 投豆选举

1

姊妹剧团的剧务林欣走进渊子崖村口的时候，正遇上7岁的弟弟石头。石头穿了件破棉袄，有几个扣眼豁鼻了，腰上只得扎上了个破草绳子。那两串长鼻涕被阳光照得明晃晃的，一会儿被石头吸进鼻孔里，一会儿又挂在了他的鼻下方。石头看到林欣，就喊姐姐，一路跑着迎了上来。林欣从口袋里摸出手巾，给石头几下就擦去了那两串长鼻涕，她摸摸他的脸，心疼地说：“这么冷的天，你怎么还在外面野？”石头见姐姐右肩上背了个包袱，就问姐姐里面有什么好吃的。林欣道：“都是些演戏的道具，没装着好吃的。”说着就从口袋里摸出一把干枣：“吃吧，甜着呢！”

八路军女战士林欣刚参军没几个月，虽然是小脚，可走路一阵风似的。她牵着石头的手，石头扭头看看她，说：“姐，你比以前俊了。”林欣说：“是吗？”接着就高兴地咯咯笑了。林欣说不上有多俊，红润的瓜子脸，个子高高的，朴实得就像秋天渊子崖村西那片高粱地里的一株红高粱。她参军以后，被团长辛锐打扮了一番，一下子就“洋气”了许多，也变得干净利索了。

日军扫荡前，辛锐给林欣布置任务，让她去一些村庄搜集些烟袋锅子，还有老妈妈小媳妇的鞋之类的用品。林欣出发前，辛锐让她完成任务后回家看看爹。林欣的父亲林福祥心脏不好，气管炎也厉害，一到冬天就喘不动气。林欣问石头：“咱爹的病咋样了？”石头吸了几下鼻子说：“整天就是呼哧呼哧地喘，比咱家的风箱还响。”林欣听了说：“快走，看咱爹去！”把石头一下子拽了个趔趄。

渊子崖村在滨海区莒南以西，位于沭河东岸。全村有350余户人家，1500余口人，在当时算得上大村。从《林氏续立石谱碑》得知：洪武年间（1368—1398年间），林姓自新泰来复业……复迁兰邑东乡渊子崖，因村居西有一深渊，故名渊子崖村。20年代初，土匪日益猖獗，

他们昼伏夜出，经常骚扰四邻八村，渊子崖人为了抗击匪患，在村子周围修了土围子还建了炮楼。土围子高达5米，厚度则1米有余，围墙上大大小小炮楼10余座，墙内还搭建了成行成排的木架子，一有风吹草动，自卫队员就能各就各位，通过墙上的垛口、枪眼予以还击。在重要的地方，还安置了自制的土炮9门，每门重达30公斤，炮管一米多长，射程有250多米。每到夜晚，随着一声牛角号，东南西北的两扇大门就双双紧闭了。从远处端详，渊子崖就是一座密不透风的城堡。

村里人的男人女人大都自幼尚武。有一林姓长老，鹤发童颜，武功了得，很多人都叫他林长老。林长老当年出过家，后来还俗回到了家乡。冬闲之时，他就开场子为男男女女走拳授艺，能武者甚多，外村的人平日里议论说：“渊子崖村的狗都会打拳，牛也能站桩。”言语中可见渊子崖人的彪悍。1927年6月23日，一股土匪夜袭渊子崖，被村民一顿迎头痛击，带头的土匪头子被一个高大威猛的村民一铡刀砍飞了脑袋，登时血柱冲天，其他土匪见了，都纷作鸟兽散。让渊子崖村声名远播的，还是1941年初冬发生的那场血战。

当年幸存下来的自卫队员林崇岩、林庆栋等人，如今大都已经故去，前些年，他们在树下，或者打谷场上，每每向后人回忆起那段刻骨铭心的往事的时候，都斩钉截铁地说：“没一个当逃兵的！”

每一年的初冬，林崇岩就满街车轱辘一样地念叨：“乡亲们呐，当年就是这一天开战的。汉奸梁化轩不是个好玩意，是他勾来了小日本鬼子，那真叫个撕心裂肺呀，从天蒙蒙亮，一直打到了大晚上。狗汉奸梁化轩，你真他妈的不是个东西，你这是给你祖先脸上抹黑，毁你先人啊！”

梁化轩的确就是这场血战的导火索，这是他几年后交代的。

1939年6月，中共鲁东南特委根据形势需要，决定成立莒南县委和莒北县委，将原来的莒县一分为二，南为莒南，北为莒北。莒南多为平原，农作物长势良好，又处在南北交通要道上，这是山东党政军1941年3月从沂蒙山腹地移驻莒南的重要缘由。接下来的几年，滨海区莒南一度成为山东省党政军指挥中心。渊子崖地处敌占区和根据地的交错处，这里群众基础好，村民有血性，沐水县板泉区的区长冯干三，很早就来

这个村发动群众，党组织和八路军为了尽快落脚生根，把渊子崖一带的村庄都列为了抗日堡垒村。

一一五师机关进驻莒南后的五月，一一五师的战士剧团、山东纵队的突进剧社、抗大一分校的文工团和姊妹剧团等八大剧团，就到沐水县板泉区渊子崖村（今属莒南县板泉镇）进行了10天的轮流汇演，节目有《下关东》《回到前线去》《生产大合唱》等等。渊子崖村一时热闹非凡，在老百姓中引起了热烈反响，尤其是姊妹剧团团长辛锐登台演唱的《妇女解放歌》，让全村的大姑娘小媳妇议论了好几天。林九兰的老婆说：“没想到咱们女人还有这么多权利，往后俺那口子再打我，我就给他一个大耳刮子，共产党号召男女平等了嘛！”

这么多剧团在一个村庄轮流演出，还是很少有的，一一五师政委罗荣桓很重视，为了预防敌情，专门做了周密部署，但这位老兵还是捏了一把汗。当时，渊子崖村家家户户都住进了文艺兵，村民林福祥家里来的女兵叫柳絮，是姊妹剧团的团员，长相清秀，一身得体的军装穿在身上显得英姿飒爽的。用村里女人的话说，那眉眼里都能笑出一朵花来。林福祥的邻居林九兰笑自己的老婆：“你看人家那个女兵，走路来有模有样的，再看看你，走起路来一摇三晃的没个章程。”

这个花一样的女兵来到家里，让林福祥一家人慌成了团，他们担心家里太脏，让人家别扭不习惯，到了晚上林福祥的老婆道：“他爹，你看人家这闺女从头到脚水洗的一样干净，咱这灰里土气的家怎么好意思让人家待呀？”柳絮看出了门道，笑吟吟地说：“大娘，咱们军民是一家，我们是共产党的队伍，您可别拿我当外人呀。”林福祥女儿大妮子刚过18岁，床上虽洁净，可席子又破又烂，躺上去能扎得肉疼，可柳絮一点也不嫌弃，脱了外衣就上了床，还笑着在上面打了个滚，床一阵咯吱咯吱响。

接下来一件事，感动了全村人，让男女老少的都伸出了大拇指。林福祥患有哮喘，到了冬天更是雪上加霜，这天上午，林凡义、林九兰正在福祥家闲聊，福祥喘着喘着就像拉风箱一样急促起来，脸也憋成了紫茄子，还没等大家反应过来，福祥就仰面躺在了地上，张着大嘴巴翻开了白眼，大家大眼瞪小眼正不知所措，柳絮说：“我来，我来。”她上前

看看林福祥，又拿起他的手腕试了试脉，接着就开始用力按压他的心脏部位，又嘴对着嘴给林福祥吹气。正巧林九兰的老婆来串门，撞见后一下子红了脸，脱口说道：“哎呀俺那个娘嘍，大白天怎么还亲上嘴了？”林九兰眼一瞪：“你胡咧咧些啥？人家柳同志在救林福祥呢。”林九兰的老婆笑了：“救人咋还这样嘴对着嘴？”林九兰气了，把老婆推到了一边。这时福祥哼哼几声，终于缓过气来，又一声咳嗽，一口带血丝的浓痰竟吐在柳絮的脸上。福祥的老婆见了，吓了一跳，赶忙端来一盆水给柳絮洗脸，一边骂自己的男人真窝囊死人，一辈子都对不起人家柳同志。柳絮说：“婶子，这是我应该做的，你可别怪大叔，他心脏不好，又有一口痰憋着。”福祥的老婆擦着眼泪，对柳絮也变了称呼：“好闺女，你可救了俺孩子他爹一条命呀！”周围的人一脸惊讶，最后都感动不已。林九兰老婆一把握住柳絮手说：“过去那些有头有脸的人，谁拿俺们这些穷人当人看，还是八路军好啊！”林凡义看了一眼林福祥说：“大叔，就是一家人又能怎么样？共产党是真真实实地为咱老百姓的呀！”林九兰满村里说：“以后我这条命就交给共产党了。”

山东分局书记的朱瑞和一一五师的政治部主任萧华走街串巷，亲自宣传抗日的道理，恰巧这天区长冯干三带着他们来到了林福祥家，林絮见了，喊了声：“首长好。”就急忙上前敬礼。冯干三黝黑的脸膛，大眼浓眉，威风凛凛的，大家都认识他。冯干三打着招呼，把朱瑞和萧华介绍给了林福祥和大家，福祥忙给两位首长让座。冯干三指着林凡义他们对朱瑞说：“这几位都是村里有血性的积极分子，号召力也很强！”朱瑞很高兴，说：“我们发动广大群众，就得先把少数人发动起来，以一带十，以点带面！”福祥喘着，把柳絮救自己的事说了，一脸的感激之情。朱瑞道：“我们共产党八路军，都是一心一意为咱们老百姓的，关键的时候，不惜牺牲自己的性命。”萧华看了柳絮一眼，说：“柳絮同志做得很好，值得表扬。”朱瑞问家里几口人，福祥道：“一大一小，大的是闺女，小的是儿子。”林九兰的老婆快言快语：“大的是前窝生的，小的是后窝生的。”说到后窝时，她指了指福祥的老婆。林九兰也斜了老婆一眼：“就你个老娘们多嘴！”朱瑞没明白过来，重复道：“前窝后窝？”福祥有些不好意思地说：“大妮子是俺前边那个娘们生的，后来孩她娘死了，又找了现在这个，生了个儿。”大家正笑着，林福祥的女儿从识字班学习回来了，继母有些不高兴，就白了她一眼。林福祥赶忙道：“这就是

俺大妮子。”朱瑞问：“叫什么名字呀？”林福祥回答：“俺乡下的女人，哪有什么大号？出门子前就喊大妮子大丫头的，出了门子就跟着男人家姓了。”一旁的柳絮说：“大叔，这不公平，女人就应该和男人一样，也有自己的名字！”大妮子急忙说道：“对，对！辛团长教俺们识字的时候就说，女人要解放，先要有自己的名字，再就是读书识字，还要扔掉那又臭又长的裹脚布。”大妮子说着，伸伸自己的脚：“裹脚疼死人，干起活来又站不稳，为啥让俺们女人受这个罪？！首长，俺向辛团长报名了，俺也要参军当兵！”萧华用赞赏的目光看了大妮子一眼：“为什么想当兵呀？”大妮子说：“为妇女争口气，不受鬼子欺负呗！”林福祥也替闺女说话：“首长，俺这闺女从小喜欢唱歌，收下她吧，交给自己人俺放心！”朱瑞看看萧华道：“萧主任，咱们应该热烈欢迎呀。”萧华连声说好，接着又道：“参军得先有一个自己的名字呀。”他沉吟片刻说：“这些天八大剧团来到咱们渊子崖，带来了抗战的新气象，一片欣欣向荣，我看你就叫林欣吧。”大妮子听了很高兴：“俺不叫大妮子了！俺也有名字了！”

2

渊子崖村1940年冬就有了自己的党支部。还在这之前，早期共产党员王任之就率先在莒南建立了第一个党支部，后来，王任之远赴延安抗大一分校学习，两年后又随分校重返沂蒙山。王任之没有忘记家乡这片土地，在1940年冬天，时任抗大一分校民运工作团第二大队队长的王任之，带着王爱珍等十几个队员来到了渊子崖村，发展了数名党员，并成立了党支部。八大剧团到了渊子崖后，渊子崖村民犹如干柴遇上了烈火，抗日热情更是高涨起来。不久，冯干三又很快来到了渊子崖村。他把党员都召集起来，对大家说：“同志们，我们光有了自己的党支部还不够，还要有自己的村政权、农教会、妇教会，让那些在村里威望高、意志坚强的人出来当干部，当带头人。”林庆忠问：“庄里的人都是些睁眼瞎，不识字，怎么选举？就举举手？”冯干三说：“不识字也得充分表达民意，咱们就来个投豆选举，这样人人都能表达自己的意见。”林庆忠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看着冯干三：“啥？啥豆？”冯干三笑笑说：“咱们先选几个在村里有威望的人，作为候选人，接下来再让全村人选，正式选举的时候，让候选人一排坐着，每人后面放一个碗，碗上贴

上每个人的名字，村民看好了谁把豆子投到他后面的碗里。”林庆忠说：“这办法好，人人都有发言权，公平！”

几天后的一个下午，渊子崖的男女老少就来到了村子开阔地那棵老槐树底下，区长冯干三和区中队副队长高秀兰在一张桌子前坐着，旁边还有一溜板凳。冯干三高声说：“乡亲们，父老兄弟们，过去的农村政权，都在地主土豪劣绅手里，在有钱人手里，现如今，共产党在各村都陆续成立了自己的政权，共产党就是解放劳苦大众的，让穷人当官，让穷人自己说了算，这是开天辟地头一回。大家伙也都知道，我是范家水磨村人，从小就和在座的乡亲们一样，给地主家种地扛活，总觉得比地主矮一头，处处受他们的欺负，后来我参加了共产党，还当上了区长，这是我们泥腿子做梦都想不到的事。今天我们先选村长，接下来你们还要选自己的农救会会长、妇救会会长。前几天，我们征求了一些人的意见，确定了几个候选人，他们是林凡义、林庆忠、林九兰、林庆海、林崇州。等会他们就来前边坐了，每人后面有个碗，那边的盆子里有些豆子，是林凡义找了几家凑的，里面有黄豆，也有豌豆，还有红豆，不管什么豆，反正都叫豆子，每人抓一点，剩下的再放到盆里。大伙觉得这些候选人谁来当村长、副村长更合适，就把豆子投到谁的碗里。别看这一粒小小的豆子，那可代表了每个人的权利，大伙拿到手里就是金豆子，银豆子，一粒粒贵重着呢，可不是小孩子过家家，想怎么样就怎么样，要把真正有能力带着大家干革命闹翻身的人选出来。”

冯干三话音未落，下面外号叫“三喳喳”的林崇海就激动地开腔了：“冯区长，俺们穷人什么时候能说算了？这是真的？这大冷天的你别拿着俺们当猴子耍！”三喳喳能说会道，那嘴一旦开了腔，就喳喳个没完。冯干三笑笑说：“你叫什么名字呀？”有人就喊：“他叫三喳喳。”林凡义道：“冯区长，他叫林崇海！大伙注意了，在场合上可别叫人诨名！”冯干三收了笑容：“林崇海同志问得好，我肯定地告诉大家，共产党就是让咱穷人当家做主的，每个人都有这个权利，男人有的，咱们妇女也有，将来解放了，我们每个人的权利会更大。”林九兰的老婆林王氏说：“妇女是不是也不围着锅台转了？也不看男人脸色了？”大家听了都笑。冯干三说：“这位大嫂问得也好，过去女人不仅要裹脚，还没个大名，处处都比男人矮一头，现在不一样了，男人能干的，女人也能干，

不仅在家里男女平等，在外面女人也有和男人一样表决的权利。大家伙也都看到了，我们政府里面，八路军里面，就有很多的女同志，她们有的是军医，有的能写会画，有的还能带兵打仗。”冯干三话音未落，下面掌声就响成了一片。三喳喳又说：“这真是共产党来了变了天，往后我们穷人喘气也顺畅了！”冯干三高声道：“有了共产党八路军，我们穷人的好日子一个个还在后头等着我们呢，我们当家做主的事会越来越多，现在还只是个小小的开始。”说到这里，冯干三挥挥手：“选举开始吧！”大家攥着手里的豆子，都觉得自己说了算，被别人注意了，都一下子有了底气，胸脯也挺起来了，腰杆子也直了。特别是那些妇女，平日里哪有这样的机会，心里都甜滋滋的，说话的嗓门也大了。

日头偏西的时候，选举结果统计出来了，林凡义得的豆子最多，当选为渊子崖村的村长，林庆忠次之，担任副村长。天气很冷，大家都把手抄着袖子，嘴里也哈着团团热气，可每个人心里都热乎乎的。林九兰比林凡义大一辈，讲起规矩来，他还得叫林九兰爷爷，林九兰道：“选得公道，俺心里服气！”第二天上午，用同样的方式，选了林凡义当农救会会长。下午选的是妇救会会长，冯干三特地把区妇救会的会长刘兰英派了过来，刘兰英说：“冯区长说了，妇女解放很重要，得选好这个妇救会的会长。”刚过了晌午头，妇女们拿着板凳就三三两两地来了，有的手里拽着孩子，有的怀里奶着孩子。村长林凡义让大家安静下来，听刘兰英同志讲话。刘兰英笑笑，说：“大娘、大嫂们，姐姐、妹妹们，咱们中国共产党一直注重妇女解放，过去妇女在男人面前抬不起头来，走路溜墙根，吃饭还不能上桌，给人家当丫鬟，当童养媳，这都不行，妇女应该和男人平起平坐，只是分工不同，但地位和权利都是一样的。妇救会长是妇女姐妹的带头人，咱们要选出好样的来！”

林九兰的老婆对刘兰英说：“大妹妹，你咋说俺就咋干呗！”一个老妈妈道：“这要是在早年间，哪有女人说话的茬，现时女人咋就能了？”副村长林庆忠咳嗽几声说：“大家伙别嚷嚷了，让你们妇女解放还不是好事吗？”说着，他就念了几个候选人的名字，有林九兰的老婆王氏，还有张氏、刘氏、李氏。王氏听了，连连摆手：“俺胡咧咧行，让俺当会长可是赶着鸭子上架！”说着，她从身旁一把拽起了一个姑娘：“刘会长，她是识字班班长春妮，让她干准没错！”春妮很大方，笑着

道：“你可真能哆嗦，俺怎么就行啦？”别的女人也纷纷响应：“行，春妮这丫头行，喜欢帮助人，谁家有事，她都上手帮一把！”还有的妇女说：“她仗义，能替人出头，去年地主婆子欺负俺，她上来就给了地主婆子一个大耳刮子！”林凡义悄声对刘兰英说：“本来就想到春妮了，可她爹坚决不同意，还到我家发了大脾气。”刘兰英说：“既然春妮这样有群众基础，就让她上，会后咱们找她爹说说。”林凡义说了声好，又站起身来道：“大伙这么看重春妮，那就把她列到候选人里去。”刘兰英要把春妮的名字写了贴碗上，还没落笔，突然想起了什么，说道：“春妮是小名，得有正式的名字呀。”春妮站起身来说：“俺有名字了，是辛团长给起的，叫林春妮。”刘兰英点点头，把春妮的名字写到了纸上。王氏和其他几个妇女都拍拍手，说这名字好，洋气。投豆结果出来后，林春妮当上了渊子崖村妇救会的会长。

没几天，村里识文断字的老人林九星就编了一个投豆选举的顺口溜，叫《金豆豆银豆豆》，用毛笔工工整整地写了，贴在了大街上：

金豆豆，银豆豆，

豆豆不能随便投，

选好人，

办好事，

投在好人的碗里头，

别辜负了咱们老少爷们一番心意！

金豆豆，银豆豆，

共产党来了有了主义。

恶霸地主靠边站，

穷腿子成了主人。

女人都有了名字，

说话也有了底气！

金豆豆呀，银豆豆，

共产党为了咱穷人，

咱要多打粮食支援八路军！

平日里喜欢唱歌的妇救会会长春妮看到了，就找了个调子唱了起来，等自己唱熟了，她又一句句地教村里的妇女，很快，妇女们就满大街地唱开了。冯干三恰巧来渊子崖有事，听了后说：“林春妮同志，你们村投豆选举很成功，这顺口溜编得也好，你就带着妇女同志们到各村唱一唱吧。”春妮答应着，说：“俺好好组织组织。”不久，《金豆豆银豆豆》就在根据地唱响了。

六一纸血书

1

林凡义中等个子，瘦瘦的，面皮白净。他性格刚烈，不屈不挠，虽年龄不大，可号召力强，在村里通常都是一呼百应。都说嘴上没毛，办事不牢，可林凡义一肚子的主张和门道，在村里有着很高的威望。

渊子崖村林姓分为九族，每族都有族长，提起林凡义，没有不伸大拇指的。多年后，林凡义的儿子这样描述他的父亲：“小鬼子来的时候，俺爹把身上的棉袄唰的一声就脱了，随手往脚下一扔，几步就蹿上了南大门高高的木架子上。大冬天的，他就光着两个膀子，右手提着一把虎头大刀，瞪着一双血红血红的眼吼道：‘老少爷们，咱们不当孬种，也不当软蛋！别让小鬼子把咱们看扁了！’”

1941年冬天的日军扫荡，对沂蒙山每一个区域，土桥一次和他的上司都做了精心布置。这是在后来从他们的“日军作战日志”中发现的：大日本皇军先期要一举完成对临沂、沂水、蒙阴三角地带的封锁；而后，用多路、多梯队并进，以达到合击目的，最终形成对沂蒙山区的全面“铁壁合围”。云云。

谁都没有想到，日军的这次行动，为不久后的渊子崖自卫战埋下了伏笔。可这一切，是渊子崖庄稼人始料未及的。沭河、沂河、汶河，是沂蒙山的母亲河，抗战时期，沭河以西，乃是日军老窝，河东为根据地，在敌占区的小梁家据点，多以汉奸为主，梁化轩就是这个据点的汉奸队长。日军的嚣张气焰，让众多汉奸挺直了腰杆子，出头鸟则是汉奸队长梁化轩。梁化轩30岁左右的年纪，脑袋瓜子里装了不少坏水。

1941年旧历九月的一天清晨，梁化轩正在屋里闭目养神，汉奸队副队长孟金龙推门走了进来，他咳嗽两声道：“大哥，又在想啥？”梁化轩睁开眼，不耐烦地说：“想啥？你猪脑袋呀？已经年尾了，我想怎么着也得为弟兄们打打牙祭呀！再说，不给皇军进点贡，能有咱们兄弟好果子吃吗？你有啥点子？”孟金龙嘿嘿一笑：“大哥，我就是为这事来的，皇

军正在扫荡，咱们也得浑水摸鱼，召集各庄村长开会，布置下去，让他们备米备面，杀猪宰羊！”

梁化轩哈哈一笑：“说到我心坎上了！”孟金龙拍了一下桌子：“我就通知去！”梁化轩一挥手：“慢！光有吃的还不够，还要大洋，渊子崖那帮泥腿子，腰杆子粗着呢！记住，让他们出100大洋，少一个子都不行！”孟金龙闻言笑出了声：“大哥真有你的，这年头不能光混个肚子圆溜，还得要明晃晃的大洋！”

孟金龙说完，哼着小调走了。

下午，梁化轩特地在白常村召开了村长会，他见渊子崖的村长林凡义没到，只来了林兆岭、林崇义两个村民，立刻就暴了，摘下帽子往桌子上一摔：“渊子崖就是个难剃的头，今天老子偏就给它剃了！”随后写了个条子，对两个村民吼道：“你留下，你回去送条子，老子就不信这个邪了！”林兆岭答应着，捏着条子刚出了门，就拔腿一路向渊子崖方向跑去。

村长林凡义接过林兆岭手中的条子，看了眼，一下子就撕了个粉碎。他一字一言地道：“咱们被这帮龟孙子折腾得都吃不上饭了，他们还阎王不嫌鬼瘦，狮子大开口。你回去告诉他，鸡、鸭、鱼、肉、面不缺，明晃晃的大洋钱也有，就是没有他的份。咱们不能把他们喂饱了，再倒回头来帮着小日本鬼打咱们共产党八路军！”林兆岭说：“看他们这回是要动真格的了。”林凡义说：“听螬螬蛄叫，咱们就不种庄稼了？！来一个杀一个，来一双杀一双，渊子崖的父老乡亲一点都不含糊！”说完，他手起一刀，一棵碗口粗的小树被齐腰斩断。

林九兰哼了一下鼻子：“共产党八路军是咱真真的贴心人，咱的粮食是留给他们吃的，绝不给这帮狗杂种一粒米、一把面！”林庆海道：“奶奶的！困死狗汉奸，饿死小日本！饿得他们扛枪扛不动，打枪打不响！”林凡义点了点头道：“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大家伙都分头准备去吧！”

梁化轩听了村长林凡义的回话后，恼羞成怒，他朝着孟金龙吼道：“给老子集合队伍，今天我就要给渊子崖一点颜色看看，让这帮泥腿

子也知道马王蜂到底有几只眼睛！”

太阳刚偏西，梁化轩就带着150多个伪军来到了渊子崖。林凡义得到消息，带着自卫队员上了围墙。梁化轩还要往前拱，被孟金龙一下子拽住了：“大哥，渊子崖可不像其他的村，个个彪悍，手里都有家伙！连当年的那些土匪也怵他们三分呢。”梁化轩愣了一下：“怕啥？攥锄头把子的手还能干过老子的正规军？我们手里的快枪是吃素的？”梁化轩嘴上这样说，还是后退了几大步，他瞪大了眼睛，扯着公鸭嗓子喊道：“林凡义，你个小兔崽子，你今天要是不老老实实把礼送出来，我眨眼工夫就把你们渊子崖拾掇了！看你们的拳头硬，还是老子的钢枪硬！”

林凡义并不回应，扭头喊道：“打！先轰他们一家伙！”林清杰早就按捺不住了，他一伸胳膊，手中的火绳顿时就把土炮的引线点着了，接着轰隆一声，炮膛里的碎铁块就打了出去，伪军听到响声后一下子散开了，可还是有几个伪军被击中了，身上血淋淋，一片痛苦的呻吟。梁化轩恼怒万分，挥着手枪连声喊打，伪军举枪就是一阵射击，自卫队员都纷纷蹲在掩体里了。

梁化轩见对面没动静了，又兴奋起来，喊叫着让大家往前冲，刚到了围子下，一阵碎石如冰雹般落了下来，几个伪军被砸得鼻青脸肿，鲜血横流。梁化轩红了眼：“妈的，你们用石头砸，小孩过家家呀？！你们渊子崖就这点出息呀？！有种的刀对刀、枪对枪地干！我就不信，老子一百多号人马，还对付不了你们一群庄稼汉！”梁化轩跺跺脚，又指挥着往前上。

林凡义手握大刀环视一下左右说：“靠近了打！”见伪军已近围墙，林凡义挥刀吼道：“下家伙！”一时间土炮齐鸣，跑在最前面的伪军像割麦子一样倒下了一片。梁化轩的左脸被弹片划了一条口子，血肉模糊。他愣住了，骂道：“这帮穷小子还真有几下子。”说着捂起伤口扭头就跑，队伍也跟着像潮水般退去。林凡义见状喊道：“杀出去！”说完就跳下了木架子，带着自卫队员冲出了大门，队员们一个个踢、打、摔、拿、跌、击、劈、刺，甚是了得，伪军丢盔卸甲，纷纷向沭河西岸遁去。梁化轩败在庄稼汉手里，心有不甘，边跑边发狠：“林凡义，你们等着，我梁化轩要血洗你们渊子崖！”

渊子崖首战告捷，区长冯干三和高秀兰来到村里，冯干三说：“咱们杀出了威风，也灭了汉奸的气焰。”他大大褒扬鼓励一番后道：“估计他们还会卷土重来，一定要提高警惕，小心应付！”冯干三要带着区中队去打埋伏，临行前他把高秀兰留了下来，他又嘱咐林凡义：“渊子崖多年积累了些基础，再加上乡亲们个个勇猛，暂时胜了一仗，可大意不得，伪军也都是训练有素的，特别是日本鬼子，更是不可小看，让高秀兰同志留下来配合你们，遇上紧急情况就马上派人告诉区里！”

林凡义其实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他对15岁的副村长林庆忠说：“咱们泥腿子在庄稼地里锄、耙、耕、种，样样都没说的，可打仗咱是外行，说白了就是擀面杖吹火一窍不通，光靠着一时之勇和血性肯定不行的，咱得有所准备，别到了节骨眼上一个个抓瞎。”

渊子崖村两位年轻的村长分头动员，全村男女老少个个响应。林欣回到家正好遇上这事，就对林凡义说：“凡义哥，俺这腰里还有三颗手榴弹呢。”说着摸出一颗给了林凡义。林凡义道：“你回来得不是时候，马上走吧！”林欣道：“俺现在是八路军战士，这时候怎么能撇下乡亲们？”全村人很快就聚集到了围墙下，有的搬石头，有的运圆木柱。三喳喳打着快板满围子地鼓动：“说乡亲道乡亲，一个个显得有精神。揍汉奸打鬼子，你争前，我赶上，谁都不想当孬种。”

妇救会会长林春妮带着妇女走街串户收集炸药、铁砂子，再一一分送到各炮位上。三喳喳见了，打着快板又唱道：“妇救会会长不简单，带着妇女忙得欢，谁说女子不如男？搬石头，送炸药，样样都能干在前！”林欣和林崇修抬着一根木头走了过来，三喳喳见了，快板打得更欢了：“乡亲们，快来看，八路军女兵也来到了咱中间，她就是咱渊子崖的姑娘林欣。说林欣道林欣，林欣也是不简单，腰里别着手榴弹，就像那当年的花木兰。”正巧林凡义和高秀兰来了，林凡义老远就喊：“三喳喳，你没看着这么粗的木头把林欣的腰都压弯了，快去把她替下来。”三喳喳一拍自己脑壳：“咳，瞧我这眼色！”

过去渊子崖村几乎家家户户都养狗，每当八路军、区中队的人半夜到村里，狗就叫个不停，林凡义担心暴露目标，就号召大家把狗杀了。为了方便同志们进出，还在围墙下掏了很多小口。林凡义看了一眼，扭

头喊道：“三喳喳，你带一帮人把围墙下的这些口子都堵了，别让小鬼子钻了空子。”

高秀兰把几十号自卫队员集合到了一起，他背着一杆三八大盖，上面枪刺在太阳下明晃晃的。队员林庆会说：“高队长，要是咱们有个十条八条你背上的那家伙可就过瘾了，保险打得那些鬼子汉奸屁滚尿流的！”高秀兰道：“是啊，咱们真家伙有限。”林庆海指着土炮说：“有这东西也够他们喝一壶的！”高秀兰看了一眼自卫队员手里的武器，除了打野物的长杆子土枪，就是大刀片子，再就是菜刀、铡刀、锄头、耙子、镢头、锨。高秀兰道：“咱们手里这些家伙，只能近拼。”他把自卫队分成了九个小分队，到各段土围子上分头把守。

2

让林凡义最放心不下的是那几十石粮食，这是渊子崖乡亲从牙缝里省出来支援一一五师的。萧华临离开的时候说：“你们先保管着，以备将来之需。”日军多次扬言要困死八路军，艰难时日，指战员常以树皮、野菜充饥，渊子崖人虽然也是饥寒交迫，可勒紧腰带也要接济八路军。即使断了炊，也没有动那一粒粮食。林凡义拍着胸脯子对萧主任许下保证：“首长，渊子崖就是咱八路军的粮仓，我们的肚皮就是饿得贴到后脊梁上了，也要想办法让你们吃饱肚子打鬼子！”

也就是渊子崖男女老少备战的这天下午，天空飘起了大雪，乡亲们都来到了林长老练武的大堂房。林凡义看着面黄肌瘦的乡亲们，一时没有说出话来。沉默了片刻，他道：“父老兄弟们，我知道每家每户的粮食不是很宽裕了，有的户一天也就是两顿饭。前天有人还跟我说，那些粮食反正八路军现在不用，就先还给大家吧。我知道，粮食是咱们的命根子，可八路军要是吃不饱肚子，怎么去打鬼子？鬼子一天赶不走，咱们就得受苦受难。大家说，这些粮食能动吗？不仅不能动，咱还得好好保护着！说什么也要保证一粒粮食都不能落到小日本鬼子和汉奸的手里！家里断粮缺粮的，咱们先想想办法，有粮的户先接济一下没粮的，要不就到亲戚家借一点。八路军正在反扫荡，一天也不能断了吃的，说用着了咱们就能马上拿出来！”

林九兰道：“这些粮食是大家伙饿着肚子省下来的，当初家家户户拿出来，就没想着再拿回去！”林九星老人道：“乡亲们呐，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从老一辈就这样说，是，饿肚子的滋味不好受，可大家伙也知道，咱渊子崖一辈辈的到现今，谁把咱们当人看啦？没有，没有呀！别说是地主，就他们家的狗见了咱们，都要朝咱耍耍威风呢，要不是区上发动咱们打倒了地主老财，地还都在他们的手里呢！俗话说得好，滴水之恩必当涌泉相报，何况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是为咱们穷人打天下的，咱们就是饿死了也不能去动那些粮食！”

众乡亲听了，都举起拳头纷纷响应。林九乾的父亲林秉标说：“不能动，不能动，咱虽是庄稼人，可说话算话，就是吐口唾沫也要把脚下的地砸个坑。”林九星捋了捋长须道：“渊子崖还没干过不讲规矩的事！空口无凭，咱们得立下个保证书。”大家你一言，我一语。林凡义挥挥手，等大家都静下来后，他说：“将来真要是打起来，不知会是什么结果，咱得为孩子们找一条生路，有这些孩子在，咱们渊子崖明天就有希望。”听了村长的话，大家都明白了什么意思，一时都沉默了。林凡义看看大家，接着说：“父老兄弟们，打仗就得死人，咱们也不想打，可他们欺负到咱们头上了，怎么办？咱们绝不当缩头乌龟！把所有的孩子藏到地洞里，要是咱们大人一旦不在了，就让八路军、区中队带走。”接着他转身对林九星道：“爷爷，您就写吧，把托付孩子的事也写上。”

坐在桌前的林九星搓了搓手，拿起毛笔来，他饱蘸了墨汁，沉吟片刻，挥毫写了起来，一会儿工夫，他站起身来，拿起纸大声念道：

八路军、板泉区的领导们：

俺们是渊子崖村的全体村民，俺们存有粮食数石，都是父老乡亲节约下来送给八路军做军粮的。俺们全村人保证，无论家家户户再苦再难，也绝不动一粒粮食，将来都如数交给你们，特立下保证书。另外，要是俺们渊子崖的大人都不在了，就请你们把孩子都带走，将来有一天，他们也能打鬼子。

渊子崖全体村民

民国三十年十月初一

林九星念完，又把大家的名字一一写上，没有名字的女人，写了姓氏，姓相同的注明了谁家的媳妇、谁家的闺女。林九星把保证书放在桌上，说：“老少爷们们，大伙都摁上手印吧。”他刚说完，林秉标就一口咬破了手指，在纸上摁上了一个大红的血印。男男女女也都陆续走过来，林九星指点着他们的名字，大家都照着林秉标的样子在自己的名字上按下了手印。

林大勇的媳妇小芹自告奋勇，说：“要是鬼子汉奸来了，就让我来带着村里的孩子。”小芹已经怀孕了，肚子挺得很高，大家看看她，都点了点头。

外面的雪花停了，街道上的雪很薄，大家走在上面，留下了一串串浅浅的脚印。

一夜平安无事，渊子崖村的一些人觉得汉奸吓破胆了，不敢来了。林凡义见有人放松了警惕，就黑着脸对自卫队员道：“别觉得这帮兔崽子就是些兔子胆，他们不是吃素的，咱谁也不能放松下来，眼睛都一个个瞪圆了，要不吃亏就在眼前。”

渊子崖的人不知道，梁化轩与孟金龙正密谋借刀杀人，要给渊子崖一个下马威。

一场血战已经逼近了渊子崖。

1941年的12月中旬，尽管再有几天就冬至了，可天气还不是很冷，太阳出来后，覆盖在地上的那层薄薄的雪，很快就融化了。渊子崖周围的一些河道到现在还没有结上厚冰，若是在往年，很多孩子都已经在冰上打闹或者是抽陀螺了。19日这天早上，空气中竟还有丝丝的暖意，像初春一般，清晨的河面上，偶尔还能看到几只鸭子游在水里。城堡似的渊子崖在鸡鸣声中醒来了，牛羊声也开始此起彼伏地叫着，一缕缕炊烟如同往日一样飘向了空中。短暂的平静，暂时让人忘记了混乱年代带来的不幸和伤痛。

可枪声还是很快打碎了这幅恬静的田园图，让这个原本看似和谐的清晨一下子变得混乱起来。枪响前渊子崖村的当家人林凡义正在自家小

院里劈木柴，忽听外面锣声大作，铁哨子也响得急促，就知道又有新的情况了，他扔下斧头，提起身边的大刀就走。刚出门口就遇上了林庆忠，林庆忠道：“村长，还是那些汉奸。”林凡义几步就登上了木架子，他往远处一看，见还是梁化轩的汉奸队，就稍稍松了一口气。

一旁18岁的自卫队员林庆玉哈哈笑了：“村长，还是那天的王八羔子，看来又想挨揍了！”这时高秀兰也赶了过来，他说：“同志们，咱们可不要轻敌，梁化轩肯定是有备而来的。”

林凡义道：“是呀，上次吃了亏，这次肯定有了新招数。”

这时刘家庄方向突然传来一阵密集的枪声，刘家庄与渊子崖相隔不远，站在渊子崖的围墙上，刘家庄的集市便能尽收眼底，林凡义他们扭头向刘家庄方向望去，见一队人马正向渊子崖赶来，是日本鬼子。林凡义这才恍然大悟，脱口道：“怪不得汉奸队乱打一气呢，这是要把日本鬼子勾到咱们这里来呀！”正说着，门外一阵嘈杂，林凡义见下面站着一个货郎和几个推车子的人，都一脸的着急。小货郎跳着脚喊：“俺们是到刘家庄赶集的，还没到集市就听到枪响，快让俺们进去避避难吧！”林凡义见日军已经逼近了，急忙让人开门把小货郎他们放了进来。

来的日军是驻新浦一带（现归江苏省）联队一部，被抽调到沂蒙山执行“铁壁合围”任务的，他们当时正准备西渡沐河返回驻地，听到枪声后，骑在高头大马上的日军联队长坂田翻身下了马，翻译官张明见状跑上前来：“太君，枪声就在渊子崖方向，渊子崖八路大大的，还有八路军的军粮。”四十多岁的坂田是中国通，他对张明道：“用你们中国人的话说，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这下找到八路踪迹了！坂田拔出军刀一挥：“进攻渊子崖！”

后来梁化轩被八路军俘虏，据他交代说：“我事前先和翻译官张明通了气的，再让副队长孟金龙带人先行赶到渊子崖放了枪。张明在这一刻正好乘机进了言。”

坂田带着联队一部途经刘家庄时，恰逢刘家庄逢集，密集的人群挡住了去路，日军一时兴起，便放枪驱赶。在几年前的这一天，也就是1938年5月30日，农历五月初二，日军轰炸机经过刘家庄上空时，对着

人头攒动的集市一阵枪弹，当场死亡300余人，伤200余人，刘家庄惨案，震惊了全国。历史总有着惊人的巧合，依旧是5月30日距刘家庄一箭之遥的渊子崖村又遭受了日军的血洗，不同以往的是，日军为此付出了惨痛的代价，指挥官坂田也蒙羞一世。

渊子崖村南有条河，北为大沟，日军由北而来，前面是马队，紧跟在后面是步兵，接着是炮兵，浩浩荡荡的，足有1000余人，梁化轩老远就跑到了坂田面前，一惊一乍地道：“太君，渊子崖有太大的‘小毛猴’，有太大的军粮哇。”坂田一愣：“什么的小毛猴？”梁化轩一笑，连忙道：“小毛猴就是八路军！”坂田摇了摇头：“八路军的可不是小毛猴，是大猩猩，懂吗？”随后冷笑一声：“大大的好！你带队从西面上，其他都归大日本皇军。”说完一挥刀，日军就从西北方向呈扇形包抄过来。此时，战马嘶鸣，马队在外围扬起了一阵阵尘土。上午的阳光格外明亮，渊子崖人放眼望去，开阔的田野里都是穿着黄军装的日军，手中的刺枪闪着耀眼的光。在丘陵高处，日军架起了几十挺轻重机枪，四门大炮徐徐而起，黑洞洞地瞄了过来。

这阵势让渊子崖的村民倒吸了口凉气，不知谁道：“这小鬼子，比汉奸凶着呢！”林福祥手里握着把鱼叉，他有些发慌，喘着粗气说：“凡义呀，咱们是不是拿着鸡蛋碰石头？还是逃命吧！”林凡义这时已经脱去棉袄，上身只剩下件贴身的白坎肩，他光着膀子挥了挥手中的长刀，大声吼道：“看到了吧？这四面都是汉奸鬼子，能逃到哪里去？跑也是死，不跑也是死，还不如和他们拼了，杀一个鬼子值，杀两个鬼子赚！咱们就是死了也要拉几个垫背的！”

林崇岩当年正是风华正茂的少年郎，六十多年后，已是耄耋老人的他，对围在他旁边的年轻人回忆起林凡义那番话时，脱口而出的那句“拼了！”依旧掷地有声。

坂田对翻译官张明道：“你的，对他们喊话！”张明心领神会，他点了点头，挺起胸脯叫了起来：“乡亲们，太君说了，只要开门投降，把八路军交出来，把军粮交出来，就是大大的好人，一个都不杀，太君还要大大的有赏。要是来硬的，一个不留！”高秀兰听了，抬手就是一枪，一个日军应声倒在了地上。坂田从枪声中，断定是三八大盖，这通常都是

八路军从日军手里缴获的。他连声说道：“渊子崖八路军的有，八路军的大大的有！”他手中的长刀一挥，身旁的信号兵举起膏药旗挥了几下，紧跟着日军大炮就轰鸣起来，几发炮弹呼啸着打进了村里。一时间，响声四起，烟尘滚滚。短短时间，就死伤十几个村民。林凡义问三喳喳：“孩子们都藏好了吗？”一旁的林大勇道：“小芹早带着他们藏进地道去了。”很快又有两发炮弹落在围墙上，响声过后，围墙被炸去了几块，可没有倒塌。渊子崖的围墙当年都是用三合土夯实的，坚硬又有弹性。大家见围墙安然无恙，都松了一口气。有人耐不住了，从架子上探出头来看，引来了一阵机枪声，一颗子弹击中了探头探脑的林清臣，他几乎没有出声就扑通倒了下去。

林凡义急了：“你们这是找死呀？！都卧下！等上来再打！”说话工夫，日军攻了上来。林凡义一声“打”，土枪土炮顿时呼啸起来，土炮中威力最大的当数“五子炮”，五子炮是渊子崖人的发明，通身都用生铁铸成，内置五个炮核，一炮过后换下一个，退下的炮核再加上炮弹备用，所谓炮弹无非就是些铁砂子碎铁片。一炮出去，呈扇形状，杀伤力很强。几炮下来，日军在围墙外留下了十余具尸体，其余都纷纷退去。

日军第一轮攻击被坚固的围墙挡在了外面。

3

坂田拿起望远镜对渊子崖细细查看着，看得很慢很专一，不放过任何的蛛丝马迹，林凡义从围墙上的观察口看到了坂田的举动，遽然，坂田的望远镜转到村东北角停下了，坂田反复端详着，像雕塑一般动也不动。林凡义见了，心里咯噔一下，糟糕！敌人看出破绽来了。林凡义知道，渊子崖村土围子已经修建多年，随着繁衍生息啊，村民日渐增多，围子里没有空地盖屋了，只能到围子外盖房，虽然垒起了围子，可新墙草草了事，不像老墙坚固，谁也没想到有一天会用它来抗击日军。可数年之后，这段由村堡衍生的围墙，却成了渊子崖人的一个沉痛的梦魇。

坂田收起望远镜，挥了挥手，信号兵又举起小旗往东北角摆着，紧接着日军就开始向村东北角运动了，几匹马拉起大炮也赶了过去。林凡义最担心的事最终还是发生了，他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珠，对身边的林

清杰、林庆海道：“那面墙就像纸糊的一样，不结实，快把五子炮调到东北角去！”林清杰几人抬起五子炮就跑。老围墙外的这片房子，村里人称其东北圩子，住着林秉标、林秉铎两堂兄弟，秉标膝下五子，秉铎有六个男丁。在这场自卫战中，他们家战死十余人，几近灭门。

在日军向此移动的时候，林九兰和林九乾等人的土枪土炮已经准备妥当。林九兰提着把大铡刀，瞪着一双虎眼左右巡视着。在渊子崖，提起林九兰，无人不伸大拇指。林秉铎的四儿子林九兰，在家族兄弟中排行老七，村里人有的叫他“老四”，有的喊他“林老七”。九兰年方三十，方脸红面，一米八几的个子，力大无比，声如洪钟。九兰命运多舛，村里的女人都说他克妻，他第一个老婆病故后，岳父念及九兰平日里的好处，就择日把小女送来给九兰续弦，可拜堂不久，媳妇又暴病归西，从此岳父不再待见他。秉铎不忍心儿子就这样下去，又托媒婆张罗着给他找说媒，周围村庄的人都知道九兰命硬，寡妇见了他都打怵，谁还敢把闺女嫁他？秉铎不死心，就托人向更远的地方打听，总算找到了一户人家有女肯嫁，可第三个媳妇进门没几年，又撒手而去，这可真是邪了。有人就叹息：“林九兰这宽宽厚厚的胸脯子，咋就容不下一个小女人呢？”九兰也自叹命运不济，一时变得有些心灰意冷。恰巧本族里一个王氏嫂子寡居，九兰平日里常帮衬这个女人，一对苦命人日久生情，准备搬到一起住了。族长觉得伤风败俗，横加阻拦。九兰生性倔强，不屑于这些陈芝麻烂谷子的陋习，择日便与寡嫂拜了天地。他这一举动，惊世骇俗，让渊子崖的男女老少着实议论了一大阵子。

日军第二轮强攻开始了，四门大炮又开始向东北角轰击，几间木匠铺瞬间被夷为平地，围墙也被炸出了一个缺口，一队日军在松田小队长指挥下冲了上来。自卫队员都各就各位，日军近了，林九兰、林崇松点燃了五子炮，一连串的爆炸声后，日军倒下了一片，随后林欣又投出了一颗手榴弹，竟炸死了一个伪军。三喳喳拍手刚叫了几声好，被日军一枪打翻在地上。

日军十几挺机枪同时响起，在围墙上织成了密集的火网，炮手林久胜倒了下去，林庆彬把他拉到一边用麦秸盖了，鲜血从里面缓缓流了出来，很快在冷风中结干了。日军见对方被机枪压住了，再攻，又败。林长老的腿被日军子弹打瘸了，林凡义劝他回去，林长老拗不过，向村里

走去，边走边嘟哝：“我这就回家制土炸弹去，炸死这帮狗孙子！”

双方一时僵持起来，林凡义让自卫队员尽快歇息。妇救会长春妮带着妇女当后勤，女人们一根钩担肩上挑，有的担来了热饭，有的挑来了热水。王氏也提着一个大桶赶了过来，林九兰正在往墙下抱石头，他看了老婆一眼道：“送来了啥好东西？”王氏说：“这小鬼子的炮弹可真是长眼了，一下子就落到了咱家院子里，幸亏我到地窖子拿东西去了，上来一看，娘的，把咱家的几只鸡炸死了，正好我炖了给大家伙吃，吃饱了好杀鬼子。”说完就摆开一溜碗，拿起勺子，把汤肉一一分舀到了碗里。周围的人见了，都笑着围了上来。林九兰说：“我这刚转运有了个儿子，小日本鬼子就上门找事了，不打他个狗日的，咱们别想过安顿日子。”

林秉标、林秉铎哥俩都已经七十有余，两人坐在围墙下抽了一袋烟，就拿起了鱼叉和馒头上了木架子。林欣说要给大家唱一唱《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她要出门的时候，继母就把她喊住了，说：“一看你这短发，就是一个女八路。”继母说着，从墙缝里拽出一把头发，三两下，就给林欣编了一个假纂子。林欣挺起胸脯，刚唱了一个开头，红晕就飞上了双颊，在父老面前她竟然一时不好意思开口了。林福祥见大家都竖着耳朵听，喘了几口粗气道：“这丫头，都是自己人，有啥不好意思的？”林欣抿嘴一笑，放开嗓子唱了起来：

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

全国武装的弟兄们！

抗战的一天来到了，抗战的一天来到了！

前面有东北的义勇军，

后面有全国的老百姓，

咱们军民团结勇敢前进，

看准那敌人，

把他消灭，把他消灭！冲啊！

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杀！

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

林欣越唱越有劲头，越唱越有力量。大家听了都说好，就照着歌里唱的意思和小日本鬼子大干一场。这一刻，林凡义和林庆忠正在土围子各段巡视，林凡义嘶哑着嗓子一直没停：“乡亲们，接下来小鬼子肯定和咱们不算完的，大家伙都瞪起眼来，别松劲！”

林凡义对林庆忠说：“咱们看准机会得把老人、妇女转移出去，不能等死。”林庆忠点了点头：“看这架势很难，出去几个算几个吧！”高秀兰道：“一会把火力全用起来，掩护乡亲们出去。”林凡义扭头对林欣说：“你当八路也几个月了，起码有些经验了，女人就都交给你了。”林欣点了点头说：“我一定把她们带出去。”几个老人闻听，坚决不同意，林秉标说：“凡义，要死就死在一起！”林凡义红着眼道：“乡亲们，这样咱们不值当的呀！”林秉标说：“你们这些壮年要是都死了，还留下俺们这些老不死的有什么用？俺打不死鬼子，能卸掉他一条胳膊也够本了！”高秀兰急得脸红脖子粗的：“大爷大叔们，你们留在这里，还拖累我们打鬼子，你们撤了，大家就能安心地和小鬼子们干了，这多合算？！”林庆忠这时已经把老人、妇女集合起来。林秉铎说：“你们嫌俺们是累赘，那大家伙儿就走。”众人听了，都不再言语。一切准备停当后，自卫队员都一齐点上五子炮，几声巨响过后，打乱了日伪军的阵脚。趁这时有人打开了南门，几个村民顺着沟还没跑多远，就被日军的机枪挡住了去路，大家只好又缩了回去，林欣的右胳膊也挂了彩，幸亏没有伤着骨头。

双方一番交手后，坂田知道眼前这座城堡样的村庄里，并没有八路军的部队，与自己决一死战的都是一帮子没经过训练的草民，他们仅仅凭借厚厚的围墙和一些土枪土炮，逞一时之勇罢了。堂堂的大日本皇军，竟一时奈何不了一群中国农民，坂田很恼火，他在一棵槐树底下来回走了几步，开始重新排兵布阵。

坂田让松田继续强攻东北角，同时兼攻其他墙段，以此引起渊子崖村民的恐慌，让其首尾不能相顾。太阳刚偏西，日伪军又发动了新的攻势，密集的炮声过后，东北角围墙被炸开了一个口子，有的村民被埋在了土堆里，死伤无数。林凡义疯了一样地叫道：“快堵住缺口！”林欣还剩下一颗手榴弹，情急之下，还没拉弦就扔了出去。林凡义一把拉开她，说：“女人都躲到后边去！”为首的几个鬼子端着长枪已经冲了上来。二十多岁的林庆雷，小名叫端午，他跳起身抡圆铡刀就砍，一下子斩掉了一个日军的脑袋，血溅了他一脸。当他转过身来再次举起铡刀时，两个端着长枪的日军刺穿了他的肚子，端午刚吃了娘送来的豆腐，白花花的豆腐从肚子里撒了出来，端午的父亲林九宣见儿子倒在了血泊里，心疼地一声号叫：“端——午，我那个儿呀！”接着就扑上前去，一长矛扎进了那个杀死端午的日军胸脯里，还没等他抽出长矛来，另一个鬼子向林九宣刺来，赶上前的林凡义一刀劈在了鬼子的后脑勺上。混乱中林九宣已经身中数刀，他靠着围墙缓缓滑了下去，墙壁上留下了一道鲜红的血迹。林九宣吃力地说：“凡义，就是剩下一口气，也要和小日本鬼子拼出咱们渊子崖爷们的血性来，就是死也要死出个好模样来！”

林九宣说完气绝身亡，双目还瞪得圆圆的。

林凡义虎啸一声：“小日本鬼，我杀了你们这帮龟孙子！”林凡义吼着，抡圆大刀扑到了两个日军面前，正拼杀中，膀大腰圆的林九乾提着刀冲了上来，嘴里发出一阵咻咻声。只见他手起刀落，一个日军被他砍翻在地，随着机枪响起，林九乾的胸脯成了蜂窝状，身体倒下那一刻，还是举刀的那个动作。在不远处当帮手的渊子崖的女人们，开始还心惊肉跳的，见自己的男人或是自己的亲人和鬼子扭打在了一起，又一个个倒在了血泊里，都疯了一样跑上前来。林九乾的妻子梅花本是跟着春妮送弹药的，见自己的男人血肉模糊了，一声大叫，拿起脚下的镢头就扑了过来。林凡义见九乾眼珠还动，还在喘气，就借着掩体俯身去拉，一把刺刀陡然抵在了他的脑门上，还手已经来不及了，凡义下意识地眨巴了一下眼睛，那鬼子狞笑着，把枪刺又对准了林凡义的胸口。凡义看到，那日军竟慢慢瘫倒在了地上，身旁的梅花还举着一把大镢头。林凡义知道梅花救了自己，可顾不得说什么，转身杀敌而去。

梅花一脸茫然，一屁股坐在了自己男人的尸体旁。

炮楼上五子炮居高临下，竟把日军两门炮轰倒了两门，村子东北角喊杀声弱了，刚才涌上来的一小股日军也慢慢退去了。墙里墙外，到处都是尸体。一汪汪流淌的血水，凝固了，又被一汪汪鲜血覆盖了。林秉标提着鱼叉跑了过来，见旁边坐着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像雕塑一样动也不动。林秉标火了，就推了她一把，大声吼道：“人都死了，还坐这里发什么呆？快起来搬石头去！”梅花见是公公，一下子哭出了声：“爹，九乾他死了！”林秉标这才看出是自己的儿媳，他走到尸体面前愣怔了一下，见儿子两眼圆睁，嘴巴也张着，好像还在大声喊着什么。林秉标老眼一下子模糊了，他扭身抓过旁边的一捆麦秸盖在了九乾脸上，沙哑着嗓子对梅花道：“孩子，快站起来！现时顾不上这些了，先打鬼子要紧！”说毕，抓起墙角上的门板堵在了缺口上，林崇州扛着门板也赶了过来，刚到缺口，一发炮弹落到他身上，门板被炸得粉碎，林崇州也身体全无。炮火间隙，机枪又响了起来，林秉标中弹，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梅花喊了声“爹”，还没赶过去，就被流弹击中，她一下下爬到秉标的身边，刚叫了声“爹”，就咽了气。秉标嘴里冒着血，可还在骂着：“小日本鬼子，你这是要杀俺全家呀。”他抓起一块石头，扶着残垣摇摇晃晃站了起来，可眨眼的工夫，又一头栽倒在地上。枪炮声还在响着，一群男男女女，冒着枪林弹雨，把一筐筐石头和沙土送到了缺口上，不时有人倒了下去。林九臣的妻子林王氏生性泼辣，胳膊被弹皮削掉了一块肉，鲜血渗出了棉袖，春妮要给她包一包，她正抱着一块上百斤重的大石头，呼哧呼哧地说：“妮子，俺没啥事，就是叫蚊子咬了一口，不疼！”

林庆玉后来描述：

那子弹打过来就像下雨一样，可俺们还是往前拱，不拱不行，眼看小日本鬼子就涌上来了，开始还害怕，可后来就忘记怕了，一个个红着两个眼睛，只想着报仇杀鬼子！

短暂的交战，让渊子崖人学会了战斗，学会了麻痹日军。交战开始后，儿童团长林凡华带着儿童团来了，林凡义让他们也钻地道。林凡华道：“俺们不是那些小光腚幼子（指小孩），俺们是儿童团。”林凡华说完，带着这群少年就跑远了。他们把准备过年的鞭炮也带出来了，挂在了四面的围墙上。约定以锣声为信号，一敲锣就点上。铜锣刚响，四周也响起了鞭炮声，就像数不清的机枪在开火一样，日军一时不明真相，

都纷纷趴在了地上。村子东南有一麦秸园，与围墙相接，林凡华他们站在架子上用小石头和弹弓打击日军，这些少年从小练就了好准头，指哪打哪，弹无虚发。小石子发射出去后，就像长了眼睛一样，砸得日军哇哇乱叫。少年九迭提来一桶滚烫的热水，等日军到了围墙根，九迭就一声喊，日军就下意识地仰起了脸，九迭兜头把开水浇了下去，烫得日军发出了一阵阵惨叫。少年们见了哈哈大笑，都齐声喊道：“小日本，喝热水，烫得伸直了小鳖腿！”

炮声再次轰鸣起来，其他战斗点也连连告急。林凡义光着膀子在各个墙段来回地跑着，他一身的血，一边大声喊着，反复就这几句话：“都把头低一点！这里再上几个人！快放炮！快到东北角去！”他的嗓子已经喊哑了，不叫的时候，嘴还是机械地张着，舌头都耷拉下了。

林庆玉开始在东北角炮位，后来北面告急，他和林崇州扛起五子炮就跑，眼前尸体随处看见，一路上血汪汪的。土炮用的铁砂子碎铁片打完了，林欣和春妮带着一大帮子女人赶来了，有的拎着小锅，有的提着鏊子，有的头上顶着口大锅。她们到了墙下，抡起锤子就砸。在农村砸锅砸鏊子是不吉利的，可几下就被她们砸了个四分五裂，一会的工夫，碎铁就堆成了小山，断了粮的土炮再次轰鸣起来。

东北角的缺口越来越大，冲上来的日军越来越多，高秀兰刚举起枪就倒下了，连声哼哼都没有，旁边那个小名叫麻牌的少年，一把抓过了枪，见屋顶爬上了一个日军，抬枪把他打了下来。

林崇岩赶到东北缺口的时候，他的四叔林九兰正举着铡刀等着日军上来，左边的大哥林崇松也是这样的动作，一小撮日军涌了上来，躲在墙角处的众好汉跳出来就砍。林九兰大吼一声，顺势把一个日军脑袋砍了下来，接着飞起一脚，竟把尸体踢到了墙外，随后转身又砍死了两个日军。旁边的林崇松和林庆海，也和几个日军战在了一起。

麻牌见一个日军正偷袭林九兰，一个箭步冲上前来，举枪刺进了日军的胸膛。少年九迭手中的石头并没有打中日军，那日军一偏头躲过去了，紧接着他一枪向九迭捅了过来，九迭躲避不及，干脆一把攥住了日军的枪刺，那日军见九迭是个少年，一脸的稚气，就飞起一脚踹在九迭的肚子上，又猛地一抽枪，九迭的双手一下子开了花，皮肉都翻在了外

面，还露出了白森森的骨头，九迭疼得大叫，一边俯身去捡石头，被日军一枪刺在了脖子上，顿时血柱喷涌而出，足有一米多高。

林九兰正在奋力拼杀，见弟弟林九京被日军砍倒在地上，九兰号叫着，一铡刀砍在那个日军的脑袋上，他俯下身子给九京合上眼睛，嘴里喃喃道：“兄弟，你死得值了！”不远处，九兰的侄子林京炸死了两个日军，刚要再去拔腰里的手榴弹，就被打倒在地上，另一个日军从他身边经过，林京一把搂住他的右腿，顺势拉响了手榴弹。林清武的大刀也砍弯了，他弯腰去抓地上的鱼叉，被日军一刺刀扎在了屁股上，清武大叫一声，一个前扑，紧接着又是一个鹞子翻身，把锋利的鱼叉刺进了日军的胸膛里。

日军像潮水般涌了过来，林凡余只得喊了声撤，大家都择路散去。林九兰和林九先两兄弟拐了几个弯，一同钻进了东炮楼，日军紧跟不放，二人就纷纷往下扔石块，有的日军被砸倒了，有的已经钻进了炮楼。林九兰见连着炮楼的一段墙已摇摇欲倒，就暗示了九先一眼，兄弟俩合力推去，只听轰隆一声，一股尘土冲了上来，几个日军被砸死在了墙下。炮楼底下的日军都怔住了，九兰和九先见状，都一齐跳下来。九兰一声大喊：“拿命来！”他左右开弓，一连砍倒了三个日军，可慢慢地就体力不支了。一梭子子弹打在了九兰的前胸，他拄着铡刀摇晃了一下，用力吼道：“小日本鬼子，老子死了也不当孬种！”言毕，九兰口喷鲜血，倒在了断壁残垣上。

九先见九兰死了，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嘴里喊着：“我的兄弟呀！”他砍翻一个日军后，受伤的双膝再也不支，一下子跪在了地上。几个日军端着枪围上来都一齐刺向了他。此时九先已是遍体刀伤，他对着日军先是一阵淋漓地大笑，接着就是一顿痛骂，可声音慢慢弱下来，随之一头扎在了地上。

喊杀声在大小胡同里此起彼伏。夕阳西下，残阳如血，渊子崖上空的西半天被映得红彤彤的，好像被血水浸过一般。多少年后，渊子崖的人议论起这个血红的天气时，都说那是被渊子崖人的鲜血染红的。

就在这血红的夕阳里，渊子崖人又和日军展开了激烈的巷战。村内大围墙还套着一圈小围墙，除了几段大街，其他都是曲里拐弯的小巷。

林崇岩和林庆海扛着五子炮顺着巷道一路向西跑去，最后被几个日军堵住了去路，在黄昏的余光下，日军的面庞清晰可辨，林崇岩对身后的林庆海喊道：“快点炮！”林庆海把火绳往引线上一触，紧着轰的一声响，几个日军倒在地上。后面也有日军闻风而来，脚步声越来越近。林庆海急急地道：“兄弟，快逃命吧！”二人扔了土炮就跑，林庆海一头扎进了旁边的一条小巷。林崇岩还是被几个日军紧紧咬住了，跑了几圈也没能甩掉他们，他情急之下翻墙进了院子，见墙角的柴火堆旁有一个地窖子，顺势就跳了下去，又抓了几把柴草盖住了洞口。随后他竖起耳朵听了听，好像是门破了，院子里的脚步声也越来越密，还伴随着日军哇啦声。接着就听到一个中国人在喊：“你们这帮穷庄稼汉，都给我站好了，竟敢跟大日本皇军对抗，不想要命了？你们给小毛猴（指八路军）的粮食都藏在哪里去了？”无论他怎么喊，谁都没有吭声。不久，一阵阵惨叫声又送到林崇岩的耳里。林崇岩又突然听到了父亲的吼声：“你们这些杂种，王八蛋，王八羔子！俺们就是知道也不告诉你们这些不是人东西的玩意。”一阵吼叫过后，就是一声声惨叫。林崇岩听了听，再也没有父亲的声音了。

一阵杂乱的脚步过后，院子里又平静了，林崇岩见外面再没声音，就爬了上来，他抬头一看，不禁双眼一下子瞪圆了，眼前都是乡亲们的尸体，有十几具。父亲呢？他急了，一下子站起身来，四处看着，最后一下子哭出了声。他看到父亲就趴在墙角下，身体扭曲。他跑过来小心翼翼地吧父亲放在了地上。父亲的肚子破了，肠子流了一地，胸口还有一个血窟窿。

东炮楼被日军占领后，几个日军追着林庆海一同冲进了西炮楼。正是壮年的林庆海，抡刀就砍翻一个日军，另三个日军把他围在了墙角，林庆海左手还捏着一段火绳，他哈哈一笑道：“小鬼子，爷爷今天就把你们送回老家去！”说完，手一松，把手中的火绳丢进了脚下的火药罐里，林庆海趁日军愣神的工夫，从炮楼窗口跳了下去，随后腾的一声，火光映红了一片天。从火光中冲出来的林庆海，成了一个火人、黑人，垂胸的长须都烧没了。林庆海在地上打了几个滚，见又有一群日军冲了过来，就大声喊道：“西炮楼来鬼子了！”林凡义、林庆会、林庆玉闻声杀了过来，可寡不敌众，被大火烧伤的林庆海一下子搂住两个日军的脖

子，大声喊道：“凡义，你们快跑！”两个日军把林庆海摔倒地上，照着他的胸口捅了数刀，直到林庆海一动不动才止。

林庆玉跑到一个院子里后，发现墙角有个柳条囤，就把自己倒扣在了里面，几个来这里搜查的日军把先把旁边的草垛点了，最后一屁股坐在了囤子上，林庆玉这几天伤风了，刚屏住呼吸，就觉得嗓子眼里痒得厉害，咽下了几口唾沫也压不住，最后还是忍不住打了个喷嚏。日军听到这声音，都一下子跳了起来，他们四下里看着，林庆玉憋不住，又连续打了几个，日军都盯住了柳条囤。一个日军用刺刀挑开囤子，林庆玉暴露无遗。日军狞笑着，把林庆玉架进了火海里，林庆玉瞬间成了火人，大叫着跳了出来，日军又把他推了进去，林庆玉又冲了出来，他惨叫着，一头扑进了猪圈的粪水里。门外传来一阵枪声和杂乱的脚步声，日军拔腿就走。一个日军回过头来朝着林庆玉开了一枪，子弹打在了林庆玉的后肩上，他就趴在那里装死，一动也没动。林庆玉的面部、手和前胸都烧伤了，浸了水的衣服又紧紧裹在身上，怎么也脱不掉，疼痛袭来，他昏迷了，在粪水里整整泡了一夜，第二天才被乡亲们救起。

林凡义和林庆会这时已经跑到了村东南的一个巷口，见身负重伤的林崇州正趴在地上大口喘着粗气，二人把他架到了柴园里，又给他包扎了一下伤口。林凡义道：“你在这里歇息着，千万别露头了。”林崇州急了：“凡义呀！房子烧了，乡亲们也一个个死了，你让俺当缩头乌龟？俺只要还有一口气就能杀死一个小日本！”说着，他喘息几声就昏了过去。林凡义让林庆会把林崇州藏到草垛里，自己提着刀跑了出去。林凡义刚离开不久，几个日军就冲进了柴园，把柴火垛都点上了，火借着风势熊熊燃烧起来。林庆会听到日军叫，一时按捺不住，冲出草垛，扬起长矛刺死了一个日军，另一日军朝着林庆会开了一枪，林庆会扑上前就抱住日军，一口咬去了他的半个耳朵。

林崇州醒来了，听到外面喊杀声，爬了出来，他摇晃着身体刚抡起了钁头，又倒了下去，数个日军架起林崇州、林庆会就往大火里推。俩人挣扎着，突然，他们各自抱住一个日军扑进在火海里，林庆会还在熊熊的大火里喊着：“小鬼子，老子就是死了，也要拉一个垫背的。”

接着就是一阵大笑，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只剩下风声和大火的燃烧

声。

后来一个被俘的伪军说到这一幕，一下子哭出了声。

林凡义胳膊也受了伤，血淋淋的，他晃晃手臂，觉得还能动，就顾不上这些了，他翻过几道墙，见林九臣的妻子从一个巷口冲了出来，手里还攥着一把菜刀，林凡义急了，一把拉住她道：“这个时候你还乱窜窜什么？快藏起来！”林妻挣开林凡义的手，哭着说：“孩子他爹死了，俺杀一个就够本了！”林凡义说：“你平时胆子小，连只鸡都不敢杀，不是白送命吗？”林妻咬着牙道：“兔子急了还咬人呢！”正说着，林清洁跑了过来，后边三个日军一路跟了上来，林凡义拉着林妻闪进了院内，日军刚到了门口，红了眼的林妻就杀将出来，一刀砍在了一个日军的后脑勺上，跑在前边正追赶林清洁的两个日军，回过身就把林妻刺死在了墙角下。林凡义和反身而回的林清洁刚杀死了这两个日军，又有一群日军闻讯冲了过来，林清洁中弹倒在地上。林凡义跑到另一个巷口，前面就涌来了一些日军，这时林清武突然从日军身后闪了出来，把一颗手榴弹扔进了敌群，他边喊边跑：“我是八路，我是八路！”没被炸死的日军都转过身来去追赶清武，清武跑到街口处，见一井口，就纵身跳了下去，日军朝井内打了一阵枪，又扔了颗手雷，幸亏井下有机关，清武这才躲过了一劫。

林凡义脱身后穿过几处巷道，又经过几个院子时，身边已经聚集了十多个自卫队员，麻牌还是拿着那杆长枪，肩上斜挂着子弹袋，看到林凡义，麻牌拍着子弹袋道：“俺报销了三个小鬼子。俺还以为高队长这袋子里都是子弹呢，没想到是些高粱秆子，没几颗真家伙了。”林凡义连声说：“好样的！”说着带着大家就出了巷口，可打着打着人就又散了。麻牌刚跑不远，就被一颗子弹打中了，麻牌的爹林春文就跟在后面，他赶上前看看儿子，愣了愣，抹了把泪，抓起把干草盖在麻牌的脸上，接着捡起麻牌扔在地上的枪又往前冲，林春文不会打枪，他躲在墙角，用枪托子砸死了一个伪军。这时林守玉从一个街口跑了过来，手中的大刀片上还滴答着血，他见了林春文道：“快跑呀！”林春文说：“麻牌死了，这是他的枪，你会用，快拿去！”两人正说着话，林春文的手腕被一颗流弹打断了，枪也掉在了地上。林守玉一把捡起枪来，见不远处的墙角下有一个日军正在瞄准，他急忙拉栓，可还没等放枪，日军就先开了火，林

守玉头上的小圆帽被打掉了，子弹在他头皮上犁出了一道沟。

林庆玉伤口痊愈后，成了一条明晃晃的疤痕，从此毫发不生。

4

日头西落的时候，林九星、林清义等十余位老人，在巷子里遭遇了松田小队长等日军。藏粮的地洞就在不远的老屋里，林九星他们见日军进村后，就到了老屋的附近。松田小队长见是些老汉，就放松了警惕，他下了摩托车，对着翻译官张明叫了一通，张明对老人道：“太君说了，你们交出了八路，交出了军粮，就一个个放你们回家！”林九星用力咳嗽了一声道：“看你说的，这渊子崖就是俺们的家呀，还用着你说了？俺们都是些快入土的人了，俺们什么都不知道！”其他老汉点点头，也都附和着。松田已经领教了渊子崖人的血性，这会好像没有多少耐性了，他挥了挥手，日军都举起了枪。林九星晃了晃手里的鱼叉，突然大声喊道：“老伙计们，咱们手里的这些家伙也不是吃素的呀！”说完就带头往前冲去，其他老汉也扬起了手中大刀、鱼叉、长矛，紧紧跟了上来。日军见了，都端着枪迎上前来，双方你来我往，林九星他们哪里是日军的手，虽然也杀死了两个日军，可一个个都悉数倒在地上。松田见还有几个老人活着，就让人提来一桶汽油浇泼洒在了他们身上。松田对张明说了几句话，张明急忙道：“太君说了，他不忍心你们一个个死去，只要交出军粮，就留下你们性命。”林九星他们一言不发，松田打开火机，骂了声八格，就点燃了老人身上的衣服，一团团大火顿时包裹了他们，老人惨叫着在地上爬来爬去。藏粮的老房子旁边有一大水坑，可林九星他们为了不暴露粮食，竟都向着相反的方向爬去，最后都烧死在巷子里。

林欣和春妮带着妇女刚转到另外一条小巷，林长老就看到了她们，这时日军从另一街口赶来，双方即将相遇，本想躲避的林长老见她们危险，一下子停住了脚步，他一声大叫，张口唱起了京剧《挑滑车》：“看前面，黑洞洞，定是那贼巢穴，待俺不赶上前去，杀他个干干净净！”林长老唱得有板有眼，那悠长苍凉的唱腔在黄昏中的渊子崖上空回荡着，日军见了，都端着枪围了上来。林长老拖着那条伤腿，一手提个篮子，一手捏着一根火绳，见日军到了眼前，抬高声音，又重复唱道：“待俺赶上前去，杀他个干干净净！”林长老见林欣她们已经转过了墙角，就哈哈

一笑，又捋了一把长须道：“这是中国，天要黑了，俺得送你们回老家了！”说完，林长老把火绳伸到了篮子里，一声轰鸣，篮子里的土弹爆炸了，日军倒下了一片。

女八路军战士林欣和妇救会的会长林春妮把妇女们带到了村西那间废弃已久的房里后，春妮说：“这个破屋子鬼子不会在意的，大家都不要出声，俺到外面看看街上还有姐妹没有？”林欣惦记着家中的弟弟石头，石头本来是和其他孩子藏在地洞里的，可哭得不行，最后又回了家。林欣和春妮急急走了，两人刚到一个巷口，迎面就来了几个日军，春妮道：“妹子，你是八路军，不能被鬼子抓住，我引开他们！”还没等林欣反应过来，春妮喊了声打鬼子了，扭身向另一条巷子跑了，日军听到声音后就追了过去。

春妮最后还是落入了松田之手，松田见审不出什么，押着她一路向南走来。寒风中，已经被日军打得遍体鳞伤的春妮，摇晃着身子，身后留下了一溜血迹，林凡义和村里的几个自卫队员刚出巷口，迎面就遭遇了松田，双方对峙起来，松田对着张明说了几句话，张明就指着春妮对林凡义道：“只要你们投降，交出八路军的军粮，就留下这个女人的一条性命。”松田嘿嘿一笑，把长刀架在了春妮的脖子上。

林凡义怔住了，张了张口没说出什么来。

春妮见林凡义手里端着一把枪，就大声喊着：“凡义，快开枪打死俺！”右肩早就挨了一枪子的三喳喳骂道：“小鬼子，别拿女人说事，有能耐冲着老子来！”说完他就走上前来，松田一枪把他打倒在地上。三喳喳挣扎了几下，最后又坐了起来，他吐了几口鲜血，刚要说什么，又倒了下去。春妮趁机猛地挣开了日军手，喊了声：“打鬼子呀！”就一头撞在了墙上，倒地而亡。

林九兰的六弟林九席手里端了条土枪，就站在林凡义左边，他和林凡义一下子开了火。寡不敌众，林凡义带着大家边战边退，最后跑到了一条巷子里。

林欣一阵疯跑，转过几个巷道后就一头扎进了自家的院子里，继母已经不知去向，只有石头还躲在水缸的后面，林欣拽起弟弟就出了家

门，可没跑多远，就被松田和几个日军截住了，松田绕着林欣转了一圈，连声感叹：“你的，大大的美，大大的美！”他的目光慢慢落到了林欣脑后的假纂上，他嘿嘿两声，拔出长刀一下子挑开了假纂子，又一把揪了下来。翻译官张明看了看林欣的短发，跳着脚喊道：“太君，女八路，女八路！”松田大喜，一挥手，张明急忙道：“带走！”一个日军哇啦几句，把刺刀抵在了林欣的胸前，他见林欣无动于衷，就“八格八格”地叫着，一边上来推林欣。石头拽住林欣的衣襟紧紧不放，日军火了，上去打了石头一巴掌，石头松开姐姐的衣襟，蹲下身来对着日军的大腿狠狠咬了下去，那日军疼得嗷嗷大叫，其他日军见了都笑个不停，这个日军火了，对着石头就开了一枪，石头一声没吭就倒在了地上。林欣连声喊着石头，石头动也不动，她就像一头暴怒的母狮，大叫着扑向了松田，接着一口咬掉了松田的半个耳朵，松田疼得嗷嗷大叫来，林欣抱着他的脖子还不松手，几个日军上来，才把林欣拽开。林欣趑趄了几步，一下子坐在了地上，她刚要站起来，松田的长刀一下子刺进了她的太阳穴里，林欣扑通一声倒在了弟弟的身上。

林欣被杀的时候，一队日军把三十余村民赶到了村南的柴园里，日军小队长伊藤已经领教了渊子崖村民的厉害，他怕村民反抗，把他们一个个五花大绑，又用绳子连在一起。儿童团长林凡华矮个子，日军见他是个孩子，就没给他上绑。这个时候，起风了，寒风掠过了每个人的面孔，几个日军提着汽油桶，不由分说，上来就泼洒在村民的身上。梁化轩和孟金龙跟在伊藤左右，梁化轩把林凡华拽到一边，大声问他：“你们的村长林凡义在什么地方？”林凡华不语，梁化轩揪着他的耳朵叫道：“小兔崽子，你说，共产党在哪里？粮食在哪里？”随后，梁化轩指着对面的村民道：“你要是说了，你能活，他们也能活下来。”林凡华还是一声不吭。几个日军把一边的草垛点了，又把浑身都是汽油的村民一个个推到了大火里，一声声惨叫刺穿了天空，随后就是一阵阵呛人肉焦味。孟金龙对林凡华吆喝道：“小子，你再说，也是这个样子！说！”林凡华骂几声狗汉奸，又骂几声小鬼子，趁伊藤不备，一脚踢在了他的裆部，伊藤嗷的一声蹲在了地上。一个日军冲上前来，对着林凡华胸口就刺，林凡华退了一步靠在墙壁上，竟没有倒下，瞪着一双眼睛直直地立在了那里。另一个日军把汽油泼在林凡华身上，从火堆里拿了把火扔在了林凡华的身上，火一下子烧了起来，很快就蔓延到了他的全

身。

后来人们发现，被烧焦了的林凡华最后也没有倒下。尸体被抬走时，墙面上竟有一个清晰的人影。

日军把林九席等二十个中青年押到了南面河边的时候，松田和张翻译官也来了。松田对着张明耳语几句，张翻译看着松田有些不解，松田不耐烦地挥挥手。张翻译急忙转过身来问村民：“你们一个个谁认识字？”村民们有些茫然，一时都没有说话。随后林凡荣道：“我识字！”旁边的林凡坤和另一村民同声说：“我认识！”几个伪军上来就把这三人拉到了一边。林凡荣大声问：“识字也枪毙呀？！”日伪军都没有理会林凡荣。伊藤一挥手，日军就向那些不识字的村民开了火。林凡秀中弹后一头栽进水塘子里。这一枪没有让林凡秀致命，他挣扎了几下，日军见他没死，就搬起石头砸他，直到林凡秀不动为止。

但林凡秀还是活了下来，后来八路军一个戴眼镜的军医给他检查发现，子弹是从林凡秀背部穿入的，又从他的前胸从右边而出，并没有伤到体内器官。林凡秀也说，枪声响过后，他觉得后背好像被人拍了一巴掌，又好像被马蜂蜇了一下。

很快又一些村民被押了过来，日军正准备动手，坂田也来了，他一路喊着：“渊子崖的人统统都死了死了的。”坂田看了看这些村民，又让准备行刑的日军停下来，他让村民一个在水塘子边站了，又让一排端着长枪的日军站在村民的后边。张明走到第一个村民身边，问他：“八路在哪里？军粮在哪里？”第一个村民是林欣的父亲林福祥，他的气管炎更严重了，听到问话，他喘着粗气说了声：“不知道。”后来干脆就不吭声了。张明一挥手，后面的日军一枪刺捅进了林福祥的后背里，林福祥像块木头一样倒在了水里。后面的村民像林福祥那样，也是说不知道，同样被刺倒在地，轮到林九席了，日军的刺刀刚捅到背上，他就扑到了水里，那日军见了，就跳进水里再刺。林九席身上棉衣被水浸透了，就像裹了件铠甲一样，日军刺得很费力。这时村外的枪声大作，冲锋号响彻在空中。坂田侧耳听了听，说了声有八路，就指挥人马向土围子外冲。水塘子里的日军见林九席不动了，懒得再刺，就急急上岸走了。

林九席的后背被刺了几个血窟窿，还有一刀在脖子上。到了深夜，

林九席被冻醒了，就往村口爬去，后来被人救了下来了。

被林凡义派出寻找冯干三和八路军的林海明、林清水，是在日军炸开围墙不久跑出渊子崖的。俩人费尽周折终于在下午四时左右找到了区长冯干三。他们的棉衣都湿透了，见到冯干三时，都一下子瘫坐在了地上，林清水放声大哭：“区长，快去救渊子崖呀！晚了渊子崖就全完了，全完了！”林海明道：“小鬼子包围了村子，得几千号人呐。”冯干三顾不上多问，马上集合区中队驰援渊子崖。这时，八路军山纵二旅五团三营九连一部获得消息后，也向渊子崖赶来。

林凡义还惦记着那些老人，他知道，日军还在屠杀，从今夜起渊子崖就没了，没了，林凡义泪水满面，心如刀绞。他带着几个人刚跑到东边那条巷子，就一下子怔住了，眼前都是尸体，有几具尸体烧焦了，还保持着努力爬行的样子，林凡义一声号叫：“小日本鬼子，你们连老人都不放过，你们不得好死呀！”林凡义突然看到，墙角的那堆尸体中，突然举起了一只手，林凡义他们急忙搬开尸体，一个面目全非的老人露了出来。林凡义也辨认不出是谁了，他把老人抱在怀里，大声说道：“我是凡义，我是凡义呀！”老人身体抖得厉害，喘息了几声说：“凡义呀，俺是林九星呀，俺烧得没人样了吧？”停了一会他又说：“凡义，俺没给咱渊子崖抹黑，没给中国人丢脸！到死俺也没当孬种！这些老伙计也都没当孬种！一个个好样的！”林九星说完，气绝身亡。

林凡义听到村外冲锋号响起的时候，冯干三部和八路军战士正与日军在村东南岭头上展开了鏖战。区中队离渊子崖还有一段距离时，冯干三就急乎乎地喊道：“同志们，快打枪，把敌人引出来！”八路军九连副连长陈连城，带着不到一个排的兵力已经和日军接上了火。坂田从枪声判断，前来增援的是一小股八路，他对梁化轩道：“是八路的小股部队，你带人从右边上。”事实如此，区中队和八路军部相加还不足50人。坂田下令分割包围，双方展开了激烈的交锋。冯干三对区委书记刘新一说：“咱们最后就是拼得一个不剩也不能撤，渊子崖还有1000多口子的父老乡亲呐！”陈连城和冯干三商量，部队分头行动，边打边撤，要把渊子崖的日军全部引出来，这样老百姓就安全了。陈连城带着八路军战士退到了东沟，坂田觉得东沟的火力最强，就把重火力用到了这里。在炮火和机枪的掩护下，日军冲了上来，陈副连长指挥战士用手榴弹打退了

日军的进攻。

冯干三带的人马被日军马队包围在了东岭上，无数骑兵挥舞着战刀一路杀了过来，马蹄腾起一阵阵尘土。冯干三他们一齐开火，几个日军被打倒在了马下，更多的战马很快就来到了眼前。日军挥起马刀纷纷砍下，冯干三他们相继倒了下去。

另一边，陈连城他们边打边撤，伊藤带着一部分日军追了上去。坂田望着火光冲天的渊子崖，对松田和梁化轩说：“堂堂的大日本皇军，竟和中国农民打了一天，这是我一生的耻辱！”坂田本想再返回村里，让整个渊子崖从此消失，最后他见夜色已浓，担心中了八路军的诡计，只得率队返回。为了不留下笑柄，坂田下令把战死的日军带走，包括从村子里带出来的那些尸体。枪声渐渐稀疏下来，最后慢慢趋于平静。

5

第二天早上，人们抬起林欣遗体的时候，发现石头竟然还一息尚存。林欣的继母也没有找到，林凡义就把石头背到了自己的家里。他刚把石头放到炕头上，就一头倒在那里呼呼睡了过去。

太阳升起来了，那个叫小芹的女人把渊子崖的孩子刚带出了地洞，八路军也开进了村子，张团长看着眼前的情景，不禁落下了眼泪。这时一个少年走了过去，带着张团长来到了藏粮的老屋，打开洞口，他和几个村民走了进去，成袋的粮食完好无损，上面还放着一张叠好的纸，张团长展开一看，原来是林九星老人写的那张保护军粮的血书。张团长看着看着，大颗的眼泪滴在纸上。

后来一一五师政委罗荣桓看到这封血书后，沉默了很久，他满含热泪说道：“同志们，民心是咱们共产党的胜利之本啊！”

一一五师总部最初得到消息，驰援渊子崖的部队，除了陈连城他们几人幸存外，其余全部牺牲。事实上还有一人活了下来，此人叫徐坦，沭水县武装部的部长。他身上被日军骑兵砍了数刀，清理战场时，大家都把他当成了尸体，半路徐坦被颠醒了，就哼了一声，大家这才发现他还活着，遂被救起。徐坦伤愈后归队，不久就牺牲了。

冯干三上身被骑兵砍得血肉模糊，面目全非。他左手已经断了，倒地后还向渊子崖方向爬了一米开外，留下了一道血污，右手则直直地指着渊子崖。一个为冯干三收尸的老人跪下给他磕了几个头，号啕大哭着说：“冯区长死了还睁着双眼，他这是惦记着咱渊子崖的人呐！”

林凡义和冯干三交情很深。凡义家在村北门旁，干三每次来了，都先到他家落脚，两人促膝谈到深夜，就在炕上通腿睡了。

林九兰家的那条狗一直守着主人的尸体。他被埋到祖坟后，狗也跟着去了，直至饿死在坟前。村东头的那片坟地，一下子平添了一百多个新坟头，整个坟场上飘满了白幡。阴沉了数日的天气，飘下来一场鹅毛大雪，整整下了两天两夜。村中的林麻子，三个儿子都战死了，他踩着厚厚的积雪，满村子地喊：“乡亲们呐！老天有眼呀，这是给咱渊子崖穿白戴孝呀！”

第二天，有人发现，坐在儿子坟前的林麻子已经冻死了。他佝偻着腰，如雕塑一般。嘴角上还挂着冰霜，垂胸的长须凝成一串串冰溜子。

渊子崖老百姓在这次自卫战中，重伤138人、78人严重伤，烧伤17人。在147名战死的村民中，就包括林秉标和他的8个子孙，还有他的堂兄林秉铎以及他的5个子孙们。为了纪念他们，1944年5月1日，滨海区沭水县人民政府特地在渊子崖村北修建了烈士纪念塔。碑上也为那些战死的妇女留下了名字，她们是：“林梁氏、林卞氏、林王氏、林刘氏、林孙氏、林尤氏、林邢氏、林秀英、林王氏、林刘氏。”林福祥的女儿还有村里的三个姑娘因为上了八路军组织的识字班，她们在碑上都有了正规的名字：林欣、林秀英、林小勉。

那个乳名叫“麻牌”的少年，出生那天，他爹林春文正在打麻牌，顺口就给儿子起了这个名字。刻碑那天，轮到麻牌后，石匠一时不知怎么办才好。林凡义道：“他小名是麻牌，干脆就叫林麻牌吧。”于是烈士纪念塔上，少年“麻牌”就成了“林麻牌。”

谁能想象？历史竟以这种惨烈的方式让“麻牌”有了自己的大名。

渊子崖蒙难的消息传到八大剧团后，那个曾经在林欣家住过的柳絮

和众女兵哭成了一团。抗大一分校的文工团员林克悲愤捣心，连夜就写出了歌曲《当兵的把仇报》：

房子烧啦，东西没啦，只剩下一片焦土几片瓦，只剩下满地骨头架。可恨的日本鬼，三光真毒辣，这样的仇恨怎能罢，来吧！当兵把仇报呀，记住！仇不报，不回家！牛马没啦，人不见啦，我们的爹妈谁杀啦，我们的姐妹谁抢去啦。

不久以后，一首《渊子崖抗日之歌》在根据地传唱开来：

四一年沐河泮刮着西北风，

鬼子汉奸来进攻，

渊子崖的人民要革命，

哎哎哟渊子崖的人民要革命。

十八岁青年团扛土炮，

打得那个鬼子哇哇叫，

哎哎哟打得那个鬼子哇哇叫。

妇女们也参战，

手拿菜刀上前线，

送茶又送饭，

哎哎哟送茶又送饭。

小英雄儿童团真勇敢，

搬运石头当炮弹，

打倒鬼子一大片，

哎哎哟打倒鬼子一大片。

八路军同志们一援助，

把鬼子汉奸打跑了，

把渊子崖的百姓救出来，

哎哎哟把渊子崖的百姓救出来。

在这场血战中，日军损失了多少人呢？后来有了答案。日军返回新浦时，把“识字”的林凡荣、林庆平、林凡坤带走了，他们三人不久又被送到了江苏黑林镇日军骑兵队充当了骑兵的马凳。日军训练时，脚上的大皮靴一次又一次从他们的背上踏过，把他们的皮肉都踏烂了。半夜里睡不着觉，林庆平就骂：“小日本鬼子真他妈的不是娘养的，开始让咱们识字的站出来，我思谋着要送咱们上西天的呢，原来是让咱们这些大活人来当马凳的！”林凡荣道：“俺也是想不明白，怎么就成了这光景呢？这帮小子，踩在俺的背上还噗嗤噗嗤地放屁呢。”林庆平说：“咱们得逃出去。”林凡荣说：“很难，先这么受着吧。”

林庆平还是没能坚持下来，在初春的一个早上逃跑时，被日军击毙在了一条沟里。时隔不久，一个叫张举善的地下党设法救出了林凡荣、林凡坤。从张举善嘴里得知，鬼子死了112人，要是加上八路军消灭的，还要多。联队长坂田因为这，还被撤了职。

林凡荣、林凡坤听了很兴奋，也很骄傲，把这一数字带了回来。

日军在侵华战争中，所到之处几乎都有妇女被奸污，可渊子崖村的妇女，无一人受辱。后来在一个被俘的日军日记中看到了这样一段话：

渊子崖的妇女个个能杀，用中国人的话说，都是拼命三郎。面对着

这些拼杀的美丽女人，我们都无从下手，也来不及下手。从这以后，我们每次扫荡经过渊子崖时，都绕村而过，再也没有轻举妄动。

罗荣桓元帅晚年曾说：渊子崖自卫战是完全有资格写进历史和军史的。而那位远在日本的联队长坂田，在晚年撰写的回忆录中这样写道：

我至今仍然觉得我的对手不可思议，他们只是一群农民呀！这是我军对华作战中遇到的最顽强的平民。

渊子崖平民自卫战传到日本后，天皇裕仁一声长叹：“中国平民都如此硬骨头，我们岂能征服中国？”可当时的日本《大阪每日新闻》还是做了这样的报道：

皇军1000余人包围了中国渊子崖，开始遇上了强力抵抗，最终将其攻陷，敌人伤亡无数，云云。

渊子崖自卫战由一一五师电台传到延安后，毛泽东连夜挥毫写就一篇文章，其中有这样一句话：“抗日战争村自卫战，渊子崖是典范。”发表在第二天的《解放日报》上，旁边还加了社论。后来，罗荣桓政委把毛泽东的文章传达给了全军指战员。其间，还特地邀请渊子崖幸存的自卫队员来一一五师做了一场报告。

小芹的丈夫林大勇也战死了，她身边再无一个亲人，几个月后，小芹生下了一个儿子。林凡义的母亲林大娘见小芹孤儿寡母的可怜，一直想再给她找个人家，可村里的青年大都战死了，已无人能娶小芹。她就四处打听，跑遍了十里八乡，最后终于为小芹觅得了人家。小芹的嫁妆，是家家户户凑钱置办的，酒席也是百家席。小芹出嫁那天，全村男女老少都来送行。林凡义对她说：“妹子，你是咱们渊子崖的功臣，渊子崖就是你的娘家！什么时候想来就来。家里要是有什么难处，你就言语一声。”一句话说得众人泪汪汪的。

小芹双眼含泪，依依不舍，她拉过3岁的儿子，一下子跪在了乡亲们面前：“这些年都是乡亲们在照顾俺娘俩，俺给娘家人磕头了。”说完，她带着儿子重重地磕了三个响头，泪水也洒了一地。

林大娘抹把眼泪，拉起小芹道：“孩子，今天是你大喜的日子，上轿

吧！”

小芹最后还有一个要求，让轿子围着渊子崖转一圈，林凡义含泪点了点头。几个唢呐手鼓起了腮帮子，一声声唢呐响在了天空。花轿围着渊子崖转了一圈，唢呐手也吹了一圈。轿子出了村口，经过烈士纪念塔时，小芹说了声停下。她和儿子下了轿，走了几步，一下子跪在了塔前，小芹含泪道：“孩他爹，俺和孩子来看你了。俺做主给孩子起了小名叫虎子，和你重名，你不怪俺吧？俺是想，让虎子长大了也像你一样去打日本鬼子！”

指挥了这场自卫战的林凡义一直没有离开农村。这位抗战英雄，后来竟然连鸡都不敢杀了。林庆忠问他：“要是小日本再来了怎么办？”他双眼一瞪说：“照样杀！”林凡义晚年弥留之际，一直在喊着“杀！杀！杀！”直到闭上双眼。林庆忠1946年当上了区中队的中队长。1952年因病转业，本来有一个好的去处，可他执意回家种地。家人替他惋惜，林庆忠说：“你们到咱们渊子崖的坟头上数一数，就知道我今天多么庆幸了！”

石头长大后，才有了自己的名字，叫林凡善。石头因为被姐姐林欣压了一夜，造成了右胳膊终身残疾，终身未娶。林凡义号召村里养他，他是吃着百家饭长大的。石头一直想念姐姐，经常去纪念塔抚摸姐姐的名字。随着风雨的侵蚀，纪念塔上的名字越来越模糊，石头担心看不到姐姐的名字了，就用食指反复地“描”，久而久之“林欣”二字竟比别的名字深了许多，看上去光滑、清晰，可石头的指尖竟磨平了。平日里，石头多是借酒消愁，每次半醉时，就去村外的纪念塔前喊姐姐，一声又一声地。喊得全村人心里酸酸的，喊得全村人眼泪汪汪的。

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之时，国家公布了第二批600个著名抗日英烈和英雄群体，临沂市莒南县板泉镇渊子崖村自卫战战死村民群体赫然在列。是唯一的一个英雄农民群体。

2075-001-0151

日期

机密

担架民工动员要案

区委修配

- 一、为了保证任务很好完成担架民工必须在不洩漏秘密下很好进行动员教育，使民工以高涨的情绪积极的组织起来参加后勤工作。
- 二、民工教育的内容为下：

甲、政治教育

- (一)反政形势教育——根据据带材料说明我们不但要坚持得好还要随时准备加强反攻准备，在部队开始行动后则要说明一石反攻一石坚持的形势，以免在形势变化时的波动。
- (二)连系翻身翻身进行拥军教育并加强主力观念——说明部队反攻和我们翻身的关系，更要摆出后勤做得好部队才能打胜仗，做后勤是落了翻身，同时使民工认识到要有强大主力反攻才能胜利，摆出“后勤做得好，翻身才牢靠”，“拥军军队帮助军队，胜利反攻永翻身”。
- (三)反政府暴行教育——教育群众仇恨强敌摆出“部队打伏掉我强敌仇”，“强仇要自己动手做好后勤”。

乙、纪律教育

- (一)爱戴伤员，爱戴物资；
- (二)勇敢胆大，服从指挥；
- (三)吃苦耐劳，有头有尾。

丙、军事常识

- (一)在前线停留利用地形不要于弹壳火不要乱动不要被发现都要听部队同志指挥。
- (二)火线上不要烧饭(带干粮)屋里不要点火不许抽烟不许讲话。
- (三)不怕飞机轰炸不怕敌人天上，飞机在天上飞火不要不动就有不清楚，打仗飞机没有炸死过几个人。飞机飞得远可以照样走路，飞机在天上，伏下不要动，过了再走，成群排队走时要听负责同志指挥。
- (四)乘北来时干口要现着不要自己先怕要能掌握队伍不要一哄散掉。
- (五)民工队伍行动时要激胆大机井的激美兵时危急和只他队伍误会一哄而散，更可防偷突然情况，集中后晚上睡觉时也要偷听一听动静。

- 三、担架民工中要贯立功，号召竞赛，同时又要进行极村民主教育教育过
- 四、为保守秘密在各中队要提出运动口号，初期可提“准备反攻，积极后勤”但集中时不能提此口号要应调换
- 五、参加担架民工土丁口不给文部但在集中时也要布置其他同学要起骨干作用

注意：

每份三份由电报保存
待民伏集中核给事理
只快回电

为东局委
十一月廿一

第四章 情深意长

刘大娘、马大爷

.

儿行千里

.

桃棵子山下桃棵子村

.

千里寻娘

.

透明的乳汁

.

忘不了老爹忘不了我的哑巴娘

一 刘大娘、马大爷

1

在沂蒙山大大小小的山里，很难找到成片的村庄，一个几十户人家的村子，通常都散落在各个角落中，有的在坡上，有的在山脚下，还有的在谷底，或是在高高的崖上。在费东县（今费县）的五彩山、大青山、黑山一带，就散布着很多类似的村庄。大青山因植物茂密而得名，而当地人口中的五彩山，也是由于山上秋季的植物色彩多样，才有了五彩山这个名字。

1941年深秋的五彩山，被各类植物染成了一片斑斓。在五彩山北麓的山谷中，有一个十几户人家的小村子，就散落在高高低低的山坳里。在与之相邻的另一个更宽阔的山谷里，还有一个大一些的村庄。由于山谷都形似口袋，这个人户多的村就叫大布袋村，另一个叫小布袋村。

过了霜降，特别是进入初冬后，五彩山的色彩好像更烈更艳了，且比深秋时更多了一份凝重。可这一切，对从小就生活在大山里的小布袋村党支部书记刘苦妮来说，早就司空见惯了。日军没来的时候，她考虑更多的是一家人的生计，还有岭上自家那块巴掌大小地里的庄稼长势。过去，很多孩子起大名的时候，通常都是姓加上乳名就可以了。看刘苦妮的名字，就知道她应该吃过不少苦。事实也正是这样，刘苦妮出生的时候，正逢春荒，本来全家人就吃了上顿没下顿，可地主还三天两头地来催租子。苦妮娘饿得两眼昏花，根本就没有奶水喂她。苦妮娘抹着眼泪说：“这孩子来得不是时候呀，可真是个苦妮子。”苦妮的爹急得不知如何是好，最后只得硬着头皮去求地主，被地主的家丁吊在梁上打得皮开肉绽。苦妮还在娘怀里的时候，娘就喊她苦妮，苦妮这个名字就这样喊起来的。后来，村里来了共产党，地主不仅被打倒了，苦妮家里还分得了土地，苦妮娘笑了，这是苦妮第一次看到娘笑。苦妮见共产党是替穷人说话和做事的，就很拥护他们，也成了积极分子。苦妮嫁给小布袋村的马大宝不久，小布袋村也来了共产党，没过几年。苦妮也入了党，宣誓是在峪上的一棵柿子树下举行，组织上的人说：“你已经是共产党员

了，不能苦妮苦妮地叫了，得像我一样有个名字。”苦妮想了想说：“俺从小就吃不饱饭，俺娘都叫俺苦妮子，要不俺就叫刘苦妮吧。”

日军到了沂蒙山后，刘苦妮当上了党支部书记，是秘密的，马大宝当上了村长，是公开的，是据点里的汉奸点名让他当的，马大宝开始不同意，对刘苦妮说：“我给他们当这个村长，那不就是汉奸了吗？”刘苦妮说：“你要当，要当！咱表面应付日本人，暗地里为了共产党，为了老百姓。”前几日，县里的交通员来告诉苦妮，说有些八路军伤员很快就要过来，他们都是反扫荡中受伤的，扫荡还没结束，只能分散到各家各户去。交通员临走还嘱咐，要把伤员藏到地洞里，不能放到家中。交通员走后，刘苦妮就召开了小布袋村的党员会，让家家户户马上做准备。马大宝和儿子铁柱当天就动手了，爷俩借着自家的地势，很快就挖好了一个地洞。铁柱还拿着土枪专门到西山上打了几只野兔，说是给伤员吃的。

刘苦妮站在山谷里的高处向远处看着，连续几日，她都要在这里看上一会儿。可交通员说的那些伤员，一直没有来。刘苦妮不时搓揉着那双满是老茧的手，寒风一阵阵打在她清瘦的脸上。刘苦妮盼着，盼着，终于在一个晴朗的下午盼来了伤病员。伤员们大都由民工用担架抬着，伤轻一点的就坐在骡子上，或是自己走。领头的八路军叫荣斌，是鲁中军区教导一旅卫生所的所长，年龄才17岁。这时的鲁中军区还只是个形式，自山东纵队在几个月前开始组建鲁中军区不久，日军扫荡就开始了，刚任命的军区司令刘海涛不幸牺牲，组建军区事宜也就随之停止了。

除了五彩山的山谷，如果再加上大青山、黑山的，这一带就有5条山谷，偌多的山谷里，像小布袋村这样大大小小的村庄，就有六七个。在山谷口，各村的村干部早就等在那里了。刘苦妮对荣斌说：“荣所长，多给俺村一些伤员。”荣斌说：“你们村住户少，一家两个就行，别太多了。”刘苦妮说：“俺家要6个。其他人家都很积极，怎么着一家也给他们分两个吧。”荣斌没办法，就给了小布袋村20个伤员。可最后还没等刘苦妮分派，有的村民背起伤员就跑，马大宝抢了4个，这样苦妮还怪他关键时刻没瞪起眼来。

70多位伤病员就这样很快被各村的老百姓领走了，所长荣斌在当天的日记中写道：

平均每户人家要掩护两名以上的伤病员，开始我们还担心，群众能否自愿承担这么重的担子，谁知伤病员到达各村之后，没等分配，各家都争先恐后，领的领，抬的抬，背的背。有的老乡迟到一步，没能领到伤员，还和村干部吵嚷起来。

民兵马石山家里只有他和母亲二人，母亲还病重，苦妮就没给他分配伤员，石山火了：“婶子，这可不行，你一家就4个，俺家为啥就一个没有呢？俺娘说了，俺家能照顾得了。”刘苦妮说：“你还得站岗放哨呢，俺家人多，身体又好，照顾4个没啥。”苦妮让马大宝到各家看看，千万别出什么差池。民兵连长马铁柱晃了晃手里的枪，对马石山说：“看你娘娘们，可真啰唆了，走，咱们四处转转，看看有没有情况。”

刘苦妮家的房门朝西，3间房子都是石片垒的，非常有层次感和质感。院子里靠南墙的地方是间顶部像瓢形的草屋，俗称瓢屋。这在沂蒙山的老百姓家里随处可见。正房的南间有一盘炕，炕头和锅灶连着，刘苦妮早在灶下点上了火，锅里煮的是南瓜，从锅盖下飘出一阵阵香气。灶底的热量很快进了炕洞里，炕头慢慢热乎起来，坐在上面的4个伤员都很享受和惬意。医疗组设在小布袋村，所长荣斌还有通信员小徐今晚都在刘苦妮家吃饭。侄媳妇山花也来帮忙了，还带来了几个鸡蛋。两个女人干活都很麻利，很快就把饭做好了。桌子上除了一盆南瓜，还切了一点平时不舍得吃的腊肉，再就是一盆炒鸡蛋。马大宝和铁柱正好也回来了，大家都坐下吃饭。荣斌让苦妮也吃，苦妮说等会再吃，锅里还有，其实，锅里已经空了。苦妮拿过伤员张大强的棉袄，借着油灯缝补起来。灯光映着她稍许的白发，额头上的皱纹也清晰可见。荣斌吃着饭一边问苦妮：“大娘，你多大年纪了？”苦妮笑笑，说：“42岁了，活了大半辈子的人了。”吃过饭，荣斌说还得到每家每户去看看伤员，马大宝和铁柱就陪着去了。

在大扫荡中，日伪军开始并没有把这些散落山谷里的小村庄作为重点，每次都是匆匆而过，可就在他们突击大青山后没几天，一股日伪军来到了五彩山、黑山一带的各个小村庄驻扎，黑山口村就有200多个日

伪军，与之相隔不远的小布袋、大布袋等村，也驻上了不少。刘苦妮家的那4个重伤员，早就被安排在了村西的地洞里，平日里都由苦妮和张卫生员照看着，山花来回送饭。谁都没有想到，日军竟把帐篷扎在了刘苦妮家的梯田里，地洞就在梯田的一侧，这天正好荣斌来洞里，也把他圈在了里面。洞的顶部是块大石板，日军来回走动的声音包括夜晚发出的呼噜声都很清晰。危险的是，他们每天早上还到沟里打水，来回正好经过洞口。荣斌很着急，他对苦妮说：“他们要是再驻下去，咱们就危险了，夜里我出去把他们引开。”刘苦妮道：“千万别，这么多鬼子，你不能冒这个险。”张卫生员也说：“搞不好还暴露了伤员。”

2

大布袋村10多户人家基本都掩在山脚下的树林里，日军没到沂蒙山前，这里的人家虽然很贫穷，可过得都是恬静的田园生活。村民为了生机，在村里村外，都栽上了柿树、梨树、桃树之类的果木，每到开春，满山谷的梨花桃花，白的一片，红的一片。大布袋村都是谭姓人家，这一会谭大爷站在院中央，看着远处的山路，对老伴说：“这伤员也该来了吧？”谭大爷和老伴无儿无女，老伴看看他，笑道：“一大早起来你站在这里都看了八遍了。”谭大爷摸摸胸前的胡须，笑了。谭大爷长方脸，身高一米八还多。别看他六十多岁了，可腰不弯背不驼，身体还很硬朗。站在那里就像一棵苍劲的老松。村里人给他起了个外号叫谭壮实。

中午，谭大爷一下子就领了5个伤员，其中三个吃喝拉撒都得别人照顾。伤员进了院子，看着眼前一棵棵石榴树，都说谭大爷家是个养伤的好地方。在大布袋村，谭大爷的勤快是出了名的。他在院子的北边，专门开出了一块菜园子，还用篱笆围了。为了随时能浇灌，他竟把山上流下的水引到了他的菜地里。谭大爷勤快，谭大娘也闲不住，她不仅养了一群鸡，还养了一头猪。谭大爷对老伴说：“老婆子，你喂的这些活物可派上用场了，给同志们好好补补身子。谭大娘听了就咯咯地笑。没过几日，谭大爷叫来几个年轻人，果然把那头肥猪杀了，又让年轻人送到了各家各户，说是给伤员养身子的，还反复嘱咐大家：“一定把肉炖烂了，要不同志们受不了！”伤员张金贵能呵呵，他笑着说：“大爷，我好久都没闻荤腥味了，不用炖烂了，就是给我头生猪我也一口气把它吞

了。”大家听了一阵大笑。谭大娘说：“孩子，大娘保准让你吃好了。”谭大娘平日里攒了一些鸡蛋，本是拿到集上卖了贴补家用的，也给伤病员吃了。

伤员刚来的时候，荣斌问谭大爷要把伤员藏在什么地方，谭大爷爷笑笑说：“俺这里保险着呢。”说着就把荣斌带到院子附近的一块墓地里，他走到一个坟头，把坟前的供桌石搬开，下面露出了几块青砖，拿掉砖头后，又抽掉了木板，一个洞口赫然露在了眼前。谭大爷笑着说：“这是俺和老伴往后的去处，没儿没女的，不早做打算不行。”说着，两人进了墓穴，谭大爷把煤油灯点上了，荣斌一看，地上铺着厚厚的干草，踩着在上面软软的。谭大爷指着一个篮子说：“你大娘把吃的喝的也准备好了，万一鬼子来了，在下面待个三两天都渴不着饿不着。”荣斌很感动，说：“大爷，您和大娘想得可真周到。”两人爬出洞口，谭大爷又把荣斌带到菜园东边的沟崖下，指着一个大洞神秘地说：“别看这个大洞子一眼能看到底，里面也能藏人呢！”荣斌伸头一看，洞底一览无余，荣斌急忙说：“这可不行，藏在这里一个都跑不了。”谭大爷摸摸飘在胸前的白须笑了，说：“洞底一侧还连着一个洞呢，藏在里面就是手榴弹也炸不着！”随后他又指了指不远处的东岭说：“那边有个山洞，乍一看是个大石头缝子，其实是个洞，侧侧身就进去了。里面我都收拾好了。”

3

刘苦妮和荣斌他们在洞里着急，刘苦妮的老伴马大宝也着急。过了中午，马大宝觉得再也不能等了，他把儿子和几个民兵叫到一起说：“铁柱，咱们得把鬼子引开，他们要是再下去，万一发现了地洞咋办？到时候伤员可就都没命了，再说吃的喝的也送不进去呀。”马铁柱明白，小布袋村加上自己就7个民兵，只有自己身上这杆步枪，其他人背的都是打野兽的土枪，真打起来，那就是鸡蛋碰石头，搞不好连命都没有了。可小布袋村的民兵连长马铁柱一点都没犹豫，他看了一眼马大宝说：“爹，你放心吧，俺明白了！”说着他带着大家就走了。马铁柱他们摸到鬼子附近开了枪，当时就打死了两个日军。其他日伪军，一边还击，一边包抄过来。马铁柱他们边打边撤，顺着山谷向远处山梁跑去。

马大宝还在附近，想随时应付发生的情况，被一群日伪军抓住了，马大宝急忙喊道：“俺是小布袋村的村长马大宝，这可是皇军任命的呀！”日伪军根本不理，把他带到了小队长后岛面前，后岛为自己的耳朵被八路军咬了还一直耿耿于怀，他看了马大宝一眼，大声叫道：“你们小布袋村，八路大大的。”马大宝说：“太君，俺是村长，是给皇军效劳的，村里有没有八路，俺门清着呢。”林翻译官说：“你们这里有八路，肯定也有八路伤病员！”几个日伪军押着马大宝来到了村口，一会儿的工夫，小布袋村的村民也都被集中到这里，后岛和林翻译官说了几句话，林翻译官就开口说：“刚才打枪的八路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小布袋有没有八路军伤病员？只要你们交代了，会重重有赏！”林翻译官转过身，对马大宝吼道，“你先说！”马大宝笑笑：“俺们这里确实没有八路，也没有伤病员。”后岛盯了马大宝一眼，气咻咻的，一个日军上来一枪托子捣在了马大宝的下颌上，马大宝的下颌顿时血流如注。林翻译官瞪他一眼：“快说，敢和皇军耍花招？”马大宝擦擦嘴，还是说“没有”。后岛拔出长刀，一下一下地挑开了马大宝身上的羊皮袄扣子，一个伪军上来就把他的羊皮袄脱了，其他日伪军往马大宝身上一桶桶地泼凉水。见马大宝还是不说，林翻译官转过头对村民吼道：“你们谁说？只要有人说了，就饶了这个老不死的一条命。”寒风里，马大宝上身被冻紫了，嘴唇也打着哆嗦。他看看这些同根同族的乡亲们，像是对别人，又像是对自己说：“没有就是没有，俺要对得起自己的良心，要不往后咋去见咱们先人？”后岛大怒，又把一桶汽油浇在了马大宝身上。林翻译捂着鼻子道：“再他妈的不开口，就点了你。”这时人群里有个中年汉子叫了一声“大哥”，欲言又止。马大宝狠狠瞪了他一眼，大声说：“别忘了咱们现今的光景是怎么来的！”后岛“啪”的一声打开了火机，一下子触在了马大宝的身上，马大宝的胸前顿时跳起了一个火球，火球滚动了几下，又在他全身蔓延开来。马大宝惨叫着扑倒在地上，来回滚动着。

枪声过了好一会，外面平静了下来。刘苦妮高兴地说：“俺那个老天，这下好了，小鬼子可走了。”她和荣斌爬出地洞，刚把洞口堵好，远处就有个女人一路哭着跑了过来：“婶子，婶子，不好了，俺叔他出事了。”刘苦妮听了，急急迎上前去，问：“山花，你叔咋了？慢慢说。”山花一头扑进刘苦妮怀里，她放声大哭。荣斌顾不上等她们，拔出手枪就往村口跑去，村口还站着很多乡亲们，见荣斌来了，村里的女人都一下

子哭出了声。有人喊道：“荣所长，马村长被鬼子烧死了，这帮狗日的，太狠了！”荣斌走上前来，一下子就跪在了马大宝身旁，他刚掀开盖在马大宝身上的那件沾着血迹的羊皮袄，就一下子睁大了双眼，眼前的马大宝已经被烧成了黑黑的一团，根本就看不清他原来的样子了。如果不是他平日里穿的这件破羊皮袄，谁能知道眼前这个人是马大宝？山花一路扶着刘苦妮来到了老伴面前，她揭开羊皮袄看了一眼，又一下子盖上了，她坐在地上眼睛直直的，好像是看着远方，又好像什么都没有看。山花哭着说：“婶子，你别憋着，就哭出来吧。”刘苦妮没说话，也没有哭。荣斌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只是低着头跪在那里，泪水像雨点一样落在地上。村里一个老人道：“老嫂子，你这样就把自己身体憋坏了，好好哭一场吧。”周围的人听了，都啜泣起来。刘苦妮摇摇头，声音颤抖着说：“老汉子，你死得可好惨哇！”随后她又道，“铁柱他爹，为了保护伤员，你死得值，一点都没给咱山里人丢脸！”说完，她好像想起了什么，四周看了看，急急地问道，“山花，铁柱呢？还有俺侄子铁栓他们呢？”旁边的一个人道：“俺看到铁柱带着几个人引着小鬼子往西跑了。”山花也突然意识到了什么，说：“俺这就去找找他们。”说着就跑远了，荣斌站起身来，跟了上去，村里的人也都跟了上去。

荣斌是第一个发现情况的，凭着经验，他判断铁柱带着民兵应该上了西山，因为小布袋山梁最高的地方就是西山，居高更能有效地打击日军。西山南端与五彩山的主峰相连，荣斌爬到西山后，往五彩山主峰方向走了不远，就看到地上躺着几个被打死的日伪军。他又往前走了走，在西山和主峰之间的凹沟，荣斌发现了一具老百姓的尸体，一支土枪也摔碎了。在附近的一块巨石下，还横卧着几具尸体，身上都伤痕累累的。山花和村里的人紧跟着来了，山花见了，指着一具尸体哭着对荣斌说：“这就是铁柱兄弟！还有马石山。”荣斌嘴唇嚅动了一下，一句话也没说出来。山花以为自己的男人马铁栓也死了，可没看到他的尸体。正当人们四处寻找的时候，马铁栓从远处来了，他的左胳膊被打了两枪，已经断了，走路晃来晃去的。山花见自己的男人还活着，不禁又惊又喜。马铁栓说：“小鬼子一直追着俺们打，后来还把大布袋村的鬼子也引来了。”

荣斌听了大布袋村几个字，心一下子悬空了，他对通信员小徐

说：“你带着乡亲们把这几个牺牲的同志抬回去，我马上到大布袋村去看。”小徐和大家把马铁柱他们刚抬到村口，刘苦妮和乡亲们就迎了上来。看到自己的亲人躺在那里，人群里很快就发出了一阵哭声。刘苦妮一眼就看到了马铁柱，她带着哭音叫道：“铁柱，俺那个儿呀！”接着踉跄几步，就一下子扑在他身上号啕起来，其他村民也都在各自的亲人身边哭着。乡亲们上来劝说着，说大冷天，别哭坏了身子，刚扶起这个，那个又哭倒在了地上。哭声在山谷里来回撞击着，悲恸笼罩着小布袋村。伤病员也都纷纷抹着眼泪，张大强对刘苦妮还有乡亲们道：“刘大娘，乡亲们，我们这条命就是你们给的，我们都是你们的儿子，等伤好了，我们一定要多杀几个鬼子，给马大爷和这些兄弟们报仇雪恨！”刘苦妮含着泪点点头。

日伪军在山下扎帐篷的时候，卫生员小黄正在给伤员换药。谭大爷把烟袋锅子往肩上一搭说：“咱得赶紧把同志们送到洞里，鬼子离这里不远，说来抬脚就到了。”小黄说：“不会那么快吧？他们还在搭帐篷呢。”谭大爷说：“早打算，比什么都强。”他和小黄先把轻伤员送到了山洞，很快又把重伤员送到了墓穴里。伤员来到这一带后，民兵和儿童团都被派到山顶放哨，站在最高处，日伪军的一举一动都能看得清楚。谭大爷站在院子里，一边抽着旱烟袋，一面向山顶上看着，果然不出他所料，伤员刚藏好不久，山顶上的信号树就倒了，一队日伪军很快来到了这里。他们先是发现了菜园子里的那个洞，一个扛机枪的日军探着头看了几眼，随后就抱着机枪向洞里打了几梭子子弹，另一个日军又往里扔了几颗手雷，爆炸声过后，他们大笑着走了。几个日军发现了谭大爷散养在地上的鸡，日军喜出望外，瞄准就打，有两只鸡被打死了。几个日伪军进了谭大爷的院子，一个伪军说今晚就住在谭大爷家，还让谭大娘烧水秃噜鸡毛炖鸡吃。话还没说完，远处就传来一阵枪声。这是小布袋村的民兵马铁柱他们和日军接上了火，谭大爷家的日伪军带上鸡匆匆走了。

荣斌赶到大布袋村的时候，谭大娘已经烧好了艾叶水，平日里老百姓都习惯用艾叶水来消毒消肿。谭大娘托着张金贵那条受伤的腿，轻轻放进水里，然后撩起水慢慢给他洗着，张金贵道：“大娘，我又不是纸扎的，你咋这么小心？”谭大娘扑哧笑了，说：“你们这些孩子呀，就是粗

心大意的，这怎么能行？你娘没在眼前，俺就像你们的娘一样，俺疼你们。”张金贵听了，一下子沉默了，用力吸着鼻子。一个伤员对荣斌说：“荣所长，谭大爷可真是个谭诸葛，比诸葛亮还会算呢，说鬼子要来，鬼子很快就来了，要不是我们早藏好了，还不知会怎么样呢！”谭大爷笑笑说：“俺可不是什么诸葛亮，只是这把年纪了，多长了个心眼。俺老两口都是黄土埋到脖子的人了，早一天晚一天闭眼都一样，可不能让小鬼子害了同志们。”荣斌和伤员听了这话都很感动，荣斌沉重地说：“刚才枪响，是小布袋村的民兵和鬼子打的。这次为了保护伤员，他们村死了5个民兵。马大爷也被鬼子活活烧死了。”

荣斌说完，扭头就走出了屋子，站在寒风里，禁不住泪流满面。

当天晚上，就有伤员请求回部队去，荣斌一时平息不了，只得答应了，他和卫生员一一检查了他们的身体，最后批准了9个伤员归队。刘苦妮和众乡亲一直把他们送到了村口，临分手时，伤员都齐齐跪在了乡亲们面前，张大贵对刘大娘说：“大娘，我们就不向你们表决心了，看我们的行动吧，等赶走了小鬼子，我们再回来看你！”刘苦妮把张大贵拉起来，含着泪水说：“孩子们，你们都起来吧，大娘信得过你们！只是你们回去后，还得照顾好自己的身子，你们的伤都还没好利索呢！”

月亮出来了，月色洒满了山谷……

二儿行千里

1

王换于到了晚年，对老于家的家长里短，还有子孙的事好像都不记得多少了。就连自己孙子的小名，她都得想半天。可每有穿着军装的同志来，王换于那原本浑浊暗淡的双眼，就一下子亮了起来。她已经不能下炕了，可声音仍然清亮，她对着窗外大声喊道：“老大家！老大家！”院子里回了一声“唉”，紧跟着七十多岁的大儿媳张淑贞就问：“娘，你有啥事？”王换于又道：“鸡蛋在炕头上那个小缸里，快去卧几个荷包蛋，出锅的时候再滴上几滴香油！”张淑贞又问：“卧荷包蛋干啥？”王换于道：“同志们来了，先让他们垫补垫补肚子！”张淑贞大声说：“俺这就去！”王换于又喊：“老二家，老二家！”王换于的二儿媳陈洪良已经过世，张淑贞就替她回答：“娘，俺在这里，有啥事？”王换于又吩咐：“快去烙煎饼！”张淑贞问：“烙煎饼干啥？”王换于道：“鬼子要扫荡了，让同志们带上！”张淑贞又大声说了个“好”。

婆媳俩你来我往这一番对答，是战争年代老于家的一个固有“套路”，到老王换于还能一条条喊出来。王换于的孙女说：“奶奶这是条件反射。”等她吩咐完儿媳，又看看坐在炕沿上的同志，一脸的亲近和心满意足。来看他的同志要走了，王换于还紧攥着他们的手不松开。张淑贞就凑到婆婆耳边，说：“娘，鬼子来了，队伍得出发了！”王换于听了，一下子松开手说：“打鬼子要紧，打鬼子要紧！快把那些好煎饼让同志们带上！孬的咱们自己留着吃。”张淑贞忙道：“娘，都带上了，带的都是好的！”

除此，年过百岁的王换于还对1941年冬天日军的那场大扫荡记忆犹新。她三天两头地问儿媳：“老大家，鬼子扫荡都过去一些日子了，这陈若克、甄磊、辛锐、毕铁华咋还没回来。还有那个马保三，他交给俺的那个物件，俺都保管得好好的呢！”

张淑贞每每都这样回答她：“娘，同志们还在山里打游击呢，快了，

快回来了！”

2

毕铁华确实回来了，是依汶村的王洪山在一个漆黑的夜晚用独轮车把他推到王换于家的。王洪山和王换于有亲戚关系，过去经常来看她，他对王换于说：“这是毕铁华，伤得很重，浑身没有个囫囵地方了。”当时，躺在独轮车上的毕铁华身上裹了一条破被子，几个男人连同被子一起把他抬到了炕头上。王洪山站在院子里说了几句话，就推起独轮车匆匆走了。借着暗淡的灯光，王换于揭开了盖在毕铁华身上的被子，眼前的情景几乎让全家人都叫出了声。淑琴和淑琪一下子都转过身去，姐妹俩哭了。这些年，于家照顾了不少伤员，眼前的毕铁华应该是最惨不忍睹的。他的面庞也挂着伤，根本看不清他的模样了，前胸后背四肢及脚底，被烙得几乎没有一处完整的皮肤，浑身都黑漆漆的，散发着一阵阵恶臭。这时他右腿抽动了一下，竟然掉下一块皮肉来。王换于心像刀割一样，她顾不上擦眼泪，用胳膊弯轻轻托起铁华的头说道：“你们都别愣着了，快去弄点红糖水来。”淑琴说了声：“俺去。”一会儿就端了碗红糖水过来了，手里还拿着个匙子。王换于舀了一匙糖水送到铁华嘴边，可铁华牙关紧闭，根本就无法把水送到他的嘴里。王换于对一旁的于泮道：“老汉子，快把你的火镰（用来取火的小钢片，由于形似弯弯的镰刀，故称火镰）拿来，给这孩子把嘴撬开。”于泮从口袋里急忙掏出火镰，学荣、学翠也凑上前帮忙，铁华终于张开嘴了。王换于把糖水一匙匙送到他嘴里，一边还轻轻喊着：“孩子，孩子，醒醒，醒醒。”毕铁华慢慢睁开了眼睛，嘴唇蠕动着，最后终于艰难地吐出了几个字：“大娘，我这是在你家里？”王换于听到声音，一下子睁大了眼睛，全家人也都凑上前来，王换于连忙道：“孩子，你放心吧，这是在大娘家里，在大娘家里！”铁华好像一下子放松了，轻轻地说：“我总算到家了。”说完又慢慢闭上了眼睛。王换于泪一下子落了下来，咬牙切齿地说：“小日本鬼子这帮天杀的，可真是狠毒呀，你们看看，他们是把这孩子当成饼烙了！”

那天，毕铁华从王换于家离开不久，就和一些同志被分散到依汶村北面的山上打游击。这天下午，在送情报的路上，毕铁华远远看到一股日军，一看就是去依汶村的。当时，根据地的老百姓都坚壁清野，日军

对此恨之入骨。毕铁华本可以躲过这一劫的，可他担心依汶村的老百姓，还有村里的积极分子王洪山和王燕南，得赶紧让他俩躲一躲，于是就抄近路赶到了依汶村。后来依汶村的村长说，要不是毕同志来报信，早做了准备，依汶村还不知要死多少人呢。可是，这位村长和村里的老百姓没有想到，毕铁华从村围子的豁口向外跳的时候，正好被守着这里的伪军逮了个正着。毕铁华连忙说：“老总，俺就是这村里的人，为什么抓俺？”大个子伪军笑了：“老子还管你什么人，举起手来！”毕铁华只得举起手。小个子伪军上来就摸毕铁华的口袋，可摸来摸去，只掏出几张纸来。伪军原本是找钱的，开始有些失望，可打开纸一看，竟是八路军的一些票据和北海银行在根据地发行的纸币。两个伪军喜出望外，说可抓到真家伙了，端起枪就把毕铁华押进了依汶村。

后岛小队长听说抓到了一个共产党的小头目，很兴奋。他们把村里的人集合起来了，让毕铁华到人群中指认危险分子，毕铁华瞪着双眼说：“他们都是庄稼人，没有共产党八路军和游击队。”这时，几个伪军已经点燃一堆柴草，又用石块围了，上面放了一面老百姓烙煎饼的鏊子。火越烧越旺，火舌舔着鏊子的底部，一会儿工夫鏊子就滚烫滚烫的了。林翻译官把一个鸡蛋扔在鏊子上，鸡蛋破了，流出来的蛋黄和蛋清很快就熟了。林翻译官指着热浪滚滚的鏊子喊道：“你说，这里面的老百姓有哪一个通共通八路军的？——五师指挥部在哪里？共产党的山东分局在什么地方？”毕铁华还是不语。后岛愤怒了，嘴里“八格、八格”地叫着。毕铁华也就是十五六岁，个子又矮又瘦，两个虎背熊腰的日军架起他的胳膊，很轻松地就把他提溜了起来。他们把毕铁华架到鏊子前，给毕铁华脱去了鞋袜，又架起来让他站在了滚烫的鏊子上，毕铁华的底“吱”的一声响，接着就蹿出一股白烟，里面还夹杂着刺鼻的肉焦味。毕铁华发出阵阵惨叫，一边奋力挣扎着，两个日军按住他，又把他提了起来。林翻译官又逼着毕铁华交代，毕铁华闭着眼，咬紧牙关，还是一言不发，后岛挥挥手，两个日军又把毕铁华的双脚按到了鏊子上。后岛觉得还不够，又命令日军脱掉了毕铁华的衣服，由两个日军抬着，一会儿把他的后背按在鏊子上，一会儿又去烙他的前胸和四肢。毕铁华一次次惨叫着，又一次次疼死了过去。一个伪军说：“这小子就是煮烂的鸭子，嘴真硬，干脆一枪毙了算啦！”林翻译官喊道：“他妈的，一枪打死他算是便宜这小子了！带回去继续审。先拉着他到各村去游街去，让老

百姓都看看，以后谁还敢为八路军和共产党做事！”伪军给毕铁华穿上裤子、棉袄，用铁丝绑了手脚，押着他到各村里游街去了。伪军敲着锣跟在他后面一路喊道：“都看到了吧，谁以后要是再帮助共产党八路军，就是他这样的下场！”几天下来，毕铁华已是奄奄一息。伪军见他半死不活的样子，知道他也跑不了，就随便把他关进了一间屋子里。

这天晚上，一个老人偷偷进了屋子，手里还端着一碗米汤。老人叫了几声，才把毕铁华叫醒，他先把毕铁华手上脚上的铁丝解了，又扶起毕铁华的头：“孩子，你为俺们穷人受苦了，可你还是个孩子呀！”老人说不下去了，摇摇头又道：“俺是宅科子村的郭有福，你放心吧。是狗翻译官逼着俺来给他挑箱子的。小鬼子看你快要死了，也不怎么管你了，快喝口米汤，有一口气咱也得活下去。”老郭说着，给毕铁华喂下了一碗米粥，又走到门口听了听，回来道：“听说咱们的队伍要打过来，今晚小鬼子就撤了，我先把你背出去，你瞅个空子就抓紧逃命去吧。”老郭把毕铁华背到院子里，又抱了几抱麦秸盖在了他的身上。忽然远处有几声喊：“老郭头，老郭头，出发了，出发了！”

周围很快平静下来，毕铁华听了听，想站起身，可怎么也没有力气，他只得爬，最后一下下爬出了院子，每向前一步，皮肤就有一种撕裂般的疼。毕铁华只有一个念头，爬出去，是求生的欲望支撑着他。一堵倒塌的墙挡住了去路，毕铁华借着暗淡的月光左右看了看，小巷很长，他咬咬牙往上爬，终于爬上去，又翻了下去。不远处传来几声吼叫，还打过来一阵枪，毕铁华听那哇啦哇啦声知道是日军，就趴在墙下面的沟里一动也没动。等他醒来的时候，眼前一片明亮，太阳也照在了脸上，毕铁华顺着大沟向北望去，不远就是山，山脚下就是依汶村，希望从他心底涌了出来。他往前爬着，直到中午，才爬到了山下。毕铁华喘了几口粗气，一抬头竟看到了村口树下的王洪山，毕铁华拼出全力喊道：“二哥，二哥！”王洪山顺着声音看去，吓得跳了起来，嘴里叫道：“妈呀，活见鬼了！”王耀南的弟弟就站在门口，见王洪山这样，几步赶了过来，一面问道：“洪山，你这是怎么了？”王洪山定定神，随后说：“真是活见鬼了，宅科子的人都说小毕死了，怎么在俺面前还叫了声二哥。”王耀南的弟弟不信，就拉着王洪山走过去看。毕铁华见了说：“二哥，我没死，还活着。”说完这话，毕铁华头一歪就晕了过去。

王洪山和王耀南的弟弟都很高兴，把毕铁华背到了一间草屋里。王洪山对王耀南的弟弟说：“你快去告诉仲星帆！”太阳偏西的时候，《大众日报》管委会主任仲星帆和经理部的经理刘力子赶了过来。他们见了毕铁华，真是又喜又难过。刘力子说：“咱们身边也没药，要是小毕伤口干了，肯定受不了，怎么办？”仲星帆急得直搓手。王洪山道：“咱们给他抹上油吧，俺们庄稼人常这样。”正好王耀南弟弟家里有一碗花生油，几个人一齐动手给毕铁华抹到了身上。还没等喘口气，村长和一个民兵来了，说又发现了日军，还是向依汶来的。仲星帆道：“他们这是要杀一个回马枪呀。”他看了一眼毕铁华：“得马上把他送走。”刘力子问：“到什么地方去？”随后他一拍脑门，“对了，去东辛庄吧，让于大娘一家照顾他，去年小毕还在大娘家待了一些日子呢。”王洪山道：“俺去送他吧，俺路熟！”

3

毕铁华满身的伤让于家人心疼不已。还是在去年冬天，《大众日报》经理部就从牛王庙搬到了东辛庄，发行科就安在了王换于家。那时毕铁华刚参加革命不久，他活泼好动，不仅嘴甜还勤快，于家人上下都喜欢这个毛头小伙子。特别是王换于的两个闺女淑琴、淑琪，都是“小毕弟弟，小毕大哥”地叫着。毕铁华听说王换于一家有四个党员，很是敬佩。他对王换于说：“大娘，您可真不简单！”王换于笑道：“咋？俺就不能是组织上的人啦？”小毕连连摆手：“大娘，我是佩服你！”说着朝王换于伸出了大拇指。于家的革命精神，让小毕备受鼓舞。当天晚上，他就写了入党申请书。没多久，还是在南屋里，小毕就宣了誓。随着日军对沂蒙山根据地不断封锁，《大众日报》遇上了困难，纸张短缺，材料短缺。社长刘导生说：“再难我们也得把报纸办好，宣传也是一种武器。”为了解决材料等问题，不久，《大众日报》就在依汶专门成立了一个采购站，用采购来的药材和土特产运到青岛换印刷材料。社里特地让毕铁华担任站长兼会计。他来到依汶后，就发展了村民王洪山、王燕南等人，采购站就放在了王燕南家。没想到这次王洪山把受伤的毕铁华又推到了王换于家。

淑贞端来一盆刚刚煮好的艾叶水，王换于对毕铁华说：“你这身子按

说不能沾水，可不擦擦不行，孩子，你得忍着点。”淑琪把自己的小手放在毕铁华的手里，说：“你要是疼了，就使劲攥俺的手。”王换于拿起一团棉花，先蘸上艾叶水，水不能太多，又攥了攥，接着就轻轻地擦，一下、两下，就像蜻蜓点水，又像绣花一样。不仅手要慢，有时还要屏住呼吸，即便这样，毕铁华也感觉钻心地疼，他用力攥着淑琪的手，疼得淑琪又咧嘴又淌眼泪。王换于擦累了，又接上淑贞，淑贞累了，淑琴接上。洪良也要擦，王换于道：“你干活麻利，可毛手毛脚的，你别擦。”就这样接力擦，直到天亮，于家人才擦到了毕铁华脚底下。全家人舒了长长一口气。

王换于又一鼓作气开了个家庭会，她先对学荣说：“小毕这身子骨还不能把他藏到山洞里，就在家里养着。从明天开始，你们民兵放哨都离村远一点，机灵着点，有个风吹草动，赶紧报告，咱好有个空当藏小毕。”王换于又对于泮说：“老汉子，你没事也别到外面转悠了，在家里负责烧炕，不能太热也不能太凉，千万别让小毕感冒了，要是个喷嚏，他这皮肉就得裂条口子。再就是你在这屋里也不要吧嗒你那烟袋杆子了。”于泮点点头，说：“烧炕也不能烟大，我找点好柴火去。”于泮说着就出了屋。王换于又道：“小毕，俺先和你说说，你的屎尿靠不上老爷们，他们都大手大脚的，还得俺们娘们家。你可别害羞，别抹不开脸。在这里俺就是你娘，她们都是你嫂子妹妹。”

吃了早饭，王换于就出门打听烫伤的偏方，淑贞跟了出来：“娘，咱们给小毕兄弟抠屎接尿没啥，可俺那两个妹子都是大闺女，这多难为情呀！再说小毕兄弟又光着个身子。”王换于道：“老大家，这都什么时候了，还顾得了这些？你告诉大妮子二妮子，让她俩别害羞。”淑贞不再说什么，怔怔地看着婆婆的背影。她回到院子里后，把淑琴淑琪叫到一边，悄悄地说：“妹子们，给小毕抠屎接尿的事，嫂子替你们。”淑琴和淑琪脸一下子红到了脖子根。王换于先去了万良庄，找到了万良庄的高郎中，高郎中说：“抹抹蜂蜜，用头发灰拌上獾油抹最好。”王换于心里想，病急乱投药，都试试吧！回到东辛庄，她就找到了村子里会打猎物的于三，于三一听满口答应了，说：“老嫂子，给同志治伤要紧，俺就是窝在雪地里三天三夜，也要给你打条獾来。”当天，王换于带着儿媳，就给毕铁华抹了一身的蜂蜜。几天过后，毕铁华说舒服了许多。正好于三

又把昨夜里在南山打的一条獾送来了，于三脸都冻紫了，说话嘴直打嗝，上牙和下牙也碰得咯咯响，于洋急忙给他灌了口酒，于三这才慢慢缓过神来。于三道：“嫂子，你抓紧烧锅水，俺先把獾皮给扒了，再拾掇拾掇。”到了下午，獾油就熬出来了，黄亮黄亮的，王换于拽着自己一把头发，一剪子剪了，又烧成了灰，用獾油搅拌了，给毕铁华抹在了身上。

王换于到乡里开会了，洪良在烙煎饼，淑贞也没在家。淑琴给铁华端水喝，铁华说：“姐姐，你快出去吧。”淑琴问为什么，铁华一声不吭了，脸都憋红了。淑琴明白了什么，急忙问：“铁华，你是有屎还是有尿？俺帮你。”铁华吭哧了半天道：“是尿。”淑琴急忙拿来小盆子，说：“俺给你接。”铁华连声说不用不用，你连婚都没结，可不能干这个。淑琴脸一红，说：“你就是俺弟弟，俺就是你姐姐。”说着就把盆子伸到了被子里。淑琴手巧心细，脾气不急不躁，王换于就把给毕铁华洗伤口的事交给了她。每日里，淑琴都用艾叶水给毕铁华洗伤口，从伤口里发出来的恶臭刺鼻子，每次都让毕铁华害羞和不忍心。

毕铁华归队后，曾去看望他的刘力子说：“小毕呀，你在于大娘家的那股恶臭，至今想来都让我恶心。”毕铁华听了很久没有说话。在自己养伤的那些日子，于家人上下没有一丝嫌弃。

一天毕铁华终于开口了，他对王换于说：“大娘，别让淑琴姐姐伺候我了，我自己来。”王换于问：“孩子，咋的？是大妮子嫌弃你了？”毕铁华说：“不是，她一个大闺女，我不忍心。”王换于道：“孩子，你们一个姐一个弟的，还有什么不好意思的？”毕铁华听了，一股温暖传遍了全身，可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有大颗的泪水落在枕头上。

铁华的伤已经明显见好了，伤口长出了肉芽，就像春天地里冒出的草芽一样。王换于没有想到，一大早万良庄的高郎中就来了，他看了看毕铁华的伤说：“到底还是年轻呀，恢复得很快。”他又对王换于道：“老嫂子，我前些天到我老伙计家串门，他告诉我用老鼠油治烧伤也很好，你就给这孩子试试吧。”王换于问：“老鼠熬的油？”高郎中道：“不是，是把刚生出来的小老鼠用香油泡的。”陈洪良说：“俺那个娘来，这得上哪去找啊？”王换于道：“就是上天找王母娘娘要也得要来。”王换于发动

家人找，发动乡亲们找。她自己颠着小脚也跑遍了十里八乡。最后终于找来了几瓶老鼠油。淑琴每日先把毕铁华的伤口洗了，再涂上老鼠油。毕铁华总觉得自己光着身子不好，就要求穿衣服，王换于就笑，说：“这孩子，都什么时候了，还害羞。”淑贞找来学翠的褂子裤子给铁华穿了，可每次抹药还得再脱，动胳膊动腿的扯得伤口疼。淑贞就想出了一个办法，用剪子把铁华的裤腿和褂子前后襟都剪开了，又开了些小孔，平时就用细绳把两边连起来，就像一排扣子似的，上药的时候就解开，这样就不用脱来脱去了。

毕铁华在于家老小倾尽全力的悉心照料下，终于站起来了。望着于大娘消瘦的面庞，毕铁华一直想倾诉，可总觉得什么样的语言也难以表达自己的感激之情。

慢慢地毕铁华能扶着墙站在院子里了，虽然脸色依然苍白，但身上越来越有气力，他环视着三面的山峦，吸着山里清新的空气，贪婪地享受着大自然的一切。看到毕铁华站在院子里，于家的人脸上都挂着开心的笑。于铁华深深地意识到自己已经深深融入到这个大家庭里了。而于家人何尝不是啊，王换于笑吟吟地对毕铁华说：“孩子，看看光景就回屋里吧，外面冷，别冻着了！”毕铁华道：“大娘，我该回部队了，同志们都在抗日，我不能再待下去了。”王换于一怔：“看你这孩子说的，就你这身子骨，风一吹就倒了，咋去打鬼子？再养些日子走，俺们全家人呀还没照顾够你呢。”泪水又一下子蒙住了毕铁华的双眼。

毕铁华能站了，也能走了，为了于家的安全，他坚决要到山洞里藏身。王换于想了想，点点头说：“鬼子大扫荡，说不上什么时候就来了，也行！让你大爷给你站岗放哨去。”王换于安排什么都很周到，也井井有条，这里面还包含着老百姓对敌斗争的智慧。于泮就住在了山上的窝棚里，几米开外就是毕铁华藏身的山洞。王换于每次都送两份饭，糠菜是于泮的，细饭是毕铁华的。为了让毕铁华每次能吃上热煎饼，淑贞就把洪良从鏊子上刚揭下来的煎饼揣进怀里，洪良见了就一惊一乍的：“俺那个娘来，嫂子，你这样不怕胸脯子烫坏了？”淑贞说：“里面还隔着件褂子，稀松，再说烫坏了咱有老鼠油呀。”妯娌俩你一言我一语，一阵说笑。煎饼送到山洞里，毕铁华心疼淑贞，说以后可别这样了，煎饼凉点没啥事。淑贞把自己和洪良的对白说了，洞里又是一阵笑声。

毕铁华离开于家那天，天已经傍晚，他刚走出院子没几步，就一下子跪在了门前。他对着王换于全家人一连磕了三个头。他看着王换于道：“大娘，您就是俺的亲娘！”又对着于泮说，“大爷，您就是俺的亲爹！”淑贞跑上前来，一把拉起他：“小毕兄弟，快起来，地上凉。”毕铁华站起身，泪水撒了一地。学翠和小毕走远了，王换于还追着他们的背影喊：“老大，把你小毕弟弟交给妥实人再回来，千万别有闪失呀！”学翠答应着。毕铁华转过身又看了一眼那熟悉的门楼，还有于家的全家人。

毕铁华走了，好像一下子带走了王换于的心。王换于每次在梦里，都一遍一遍地叫着小毕。可是，自从小毕离开了沂蒙山后，就有一些年头没有音讯了。战争给于家，特别是给晚年的王换于留下了两件心事，一是马保三交给他保管的党的秘密，二是那个死里逃生的小毕。

4

王换于缝着针线活，有时缝着缝着，就发一会儿呆，嘴里还自言自语着：“俺那个大兄弟，你也该来了！那物件俺还好好保管着呢。”可是，马保三始终没有敲响王换于家里的门。王换于把日子数到了1947年的深冬，她站在门前看着村外，远处没有一个行人。连日的大雪，把汶河两岸都覆盖了，王换于身旁的麦秸垛上都堆着厚厚的积雪。中午慢慢有了阳光，照在地上，雪也显得更加明亮。王换于跺跺脚，刚要转身回家，远处就响起了枪声，她侧耳听听，不远，就在村头上。她几步赶回屋里，从炕上的席子底下一把拿出那本书，扎在自己的棉裤腰里。

自马保三把《山东省联合大会会刊》交给王换于那天起，到1947年，约有6个年头。当年，她先是用结婚的红包袱包了，外面又裹上了一层油布。今天藏到了粮囤里，过几天又把它塞进了屋檐下雀眼里。后来她见日军进村就“烧光”、“抢光”，有时还要“杀光”，觉得放在家里还是不保险，就在一个早上，把书藏进了汶河对岸的山洞里。王换于担心书受了潮，又怕虫子咬了，就时常拿出来让风吹一吹，再在太阳底下晒一晒。日本投降后，王换于觉得风声不紧了，又把书放到了家中。

王换于刚收拾停当，街上就传来一阵杂乱的脚步，接着就是噔噔的

砸门声。王换于道：“老大家，把门开了，看看这大冷天谁还上门。”大儿媳淑贞应着，跑到门后拉开了门闩。门被踢开了，几个国民党还乡团匪徒端着枪闯进了院子，领队的是村里的刘二流子，他一进门就喊：“大白天关什么门呀？是不是有鬼呀？！”王换于从屋里走出来，看了他一眼说：“这里都是山岭地，小野兽多着呢，不上好门这些小东西闯进来咋办？再说大白天有什么鬼？这大鬼小鬼还不都是人扮的？”刘二流子扯着嗓子喊道：“王换于，你别在这里指桑骂槐的，告诉你，国军昨天早上就打进了岸堤，你没听见枪声？”王换于道：“从这到岸堤还隔着山隔着河隔着好几个庄呢。再说俺耳朵也聋，哪听得见？他们都是前脚到，你们后脚就跟上了，看这阵势是真的。”刘二流子笑了：“前些年你家里可是住了不少共产党八路军的大官，白天晚上红火着呢！听说这些年你有点不受待见了，会也不让你参加了。如今是国军的天下，你应该知道这火炕哪头凉哪头热了吧？”王换于哼了几声道：“不让俺开会没啥，那是俺自家的事，可谁好谁坏俺心里明镜似的。”刘二流子白了王换于一眼说：“别给我打马虎眼，你这里肯定替共产党藏了不少秘密文件，都一一交出来，算你一大功！”王换于摇摇头：“什么这个件那个件的，俺一个农村老妈妈，哪里懂这些玩意？当年俺家里是住过共产党，他们来了俺能往外撵吗？你们要是想在这住俺也打着巴掌欢迎。庄稼人就是这么好客，你又不是不知道？”刘二流子气得直跺脚：“王换于，你这是揣着明白装糊涂，手指头伸进磨盘眼里自找苦头吃。我再问一遍，你家里有没有共产党的书？”王换于道：“俺斗大的字不识一箩筐，要书干啥？不顶吃不顶喝的！”一个匪徒火了，上来就打了王换于一个耳光，嘴里骂咧咧地吼道：“老东西，你这把老骨头是不是欠打了？我看你就是粪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

王换于的大儿媳淑贞和二儿媳洪良急了，都张开两手护着婆婆，嘴里嚷道：“你们欺负一个老人有什么本事？有这能耐前些年怎么不去打日本鬼子？”王换于眼一瞪，一字一句地道：“老大家，老二家，你们都闪开，俺都是快入土的人了，看他们能把俺怎么样，他们要不是爹娘生就往死里打俺这个老妈妈。”刘二流子他们被老于家几个女人气得直翻白眼，他们不再说什么，开始翻箱倒柜，可找了半天一无所获。矮个子匪徒飞起一脚就踹在了刘二流子的屁股上：“妈的，你拍着胸脯保证这保证那，怎么连根毛都没有找到！？”刘二流子摸摸发疼的屁股，转了转眼珠

子，目光落到了王换于的身上。他说：“看你这棉衣棉裤的，说不定东西就在你身上，搜一搜！”说着就伸出了手。

王换于心里一紧，把刘二流子的手甩到了一边，最后指着刘二流子的额头大声说道：“刘二流子，咱们都村前村后地住着，抬头不见低头见，你出这个头干啥？”矮个子匪徒大怒，一枪托子捣在了王换于的后腰上，疼得王换于“哎呀”一声，肚子也不由收了一下，夹在裤腰上的那本书竟滑进了裤腿里。就像沂蒙山的无数中老年妇女一样，王换于的裤脚也是用布带子扎着的，书落到此处戛然而止。王换于心里有了底，开始以攻为守。她立在院子里，双眼咄咄逼人，伸手拢拢耳边的头发，指着匪徒大声呵斥道：“你们一个个也是从娘肚子钻出来的吧？不是像孙悟空一样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吧？俺老妈妈今年也是六十大几了，也是当你们的娘当你们的奶的年纪了，你们怎么能干这伤天害理的事？俺今天就豁上这张老脸了，你们要是不怕伤天理，俺就脱得干干净净让你们看个够，只要不戳瞎了你们这一双双狗眼就行。”王换于声音不高不低，却掷地有声，说完她就去解棉袄大襟扣子，接着顺势一脱，露出了大半个肩膀。王换于又道：“你们看好了，不看不是你们爹娘养的。”说着又装模作样地去解裤腰带子。匪徒没想到王换于会有这样的举动，一个个都呆若木鸡。王换于的两个儿媳趁机哭喊道：“刘二流子，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看你往后还怎么在村里混。你做这样下贱的事，将来还让不让你的后代活人？”刘二流子讪笑着，扭头就向外走了。那几个匪徒见了，也干笑几声，跟了出去。淑贞急忙把门关了，婆媳相视一笑。洪良早就笑弯了腰，张口问道：“娘，是什么书呀？”王换于道：“不该知道的就别问。”洪良吐吐舌头，扮了个鬼脸：“俺那个娘来，又不是什么金书银书。”

躺在床上的王换于，后背还一直隐隐作痛。儿子、儿媳走后，她从席子下摸出那本书，借着微弱的灯光端详着。入党还没几年的老伴也走了，房子里没了他的呼噜声，也没有了他抽烟袋锅子时发出的吧嗒声。

5

解放了，王换于还想着马保三，想着那个又瘦又小的小毕。1953年的初春，县里的同志陪着两个人突然来到了王换于家。这二人南腔北调

的，一听就是南方人。他们说话有些刺耳，问的事更刺耳。那个戴眼镜的人问：“大娘，您认识白铁华吗？”王换于问：“啥，白铁华？俺认识一个人，不是这个姓，是毕铁华。这小毕呀，还喊俺娘呢。”说到这里，王换于用拐杖敲了几下地，“小毕呀小毕，这么多年你咋就不给你大娘捎个信来呀，也好让你大娘知道你是死还是活着呀。你就这样把大娘抛在脑后了？大娘什么也不图你的，就图你个安宁哇！”这人点点头，说：“对，是毕铁华，他后来改成白铁华了。”王换于道：“这不算啥，当年为了掩护自己，张三改李四的有的是。”戴眼镜的接着又问：“1941年11月到12月底这个时间，他是在你家里吗？”王换于一听就引起了警觉，她板着脸道：“同志，咱做人要堂堂正正，说话也要当面锣对面鼓的，别拐弯抹角的。”来人笑了，又是那个戴眼镜的说：“有人反映，他1941年冬被日军抓住后就叛变了革命。经过我们了解，他确实有这么一段历史，至于有没有投降变节，还得深入调查。组织上现在对他隔离审查了，并且已经开除了党籍。”王换于问：“啥叫隔离审查？”另一个人回答：“就是暂时没有自由了，要是事实清楚的话，就当叛徒处理了！据他本人交代，这个时间他曾在你家里养伤的，并没有叛变投敌。”王换于知道叛徒是什么下场，战争年代拉出去就毙了。她一下子黑下脸，大声说道：“说这孩子是叛徒？那真是丧了良心了。同志，俺这个老妈妈就把1941年冬天那两个月的事跟你们说道说道。”王换于说了毕铁华的伤情，说了他养伤的日子。淑贞和洪良也你一言我一语地做了补充。来人听得聚精会神，听得泪流满面。最后，王换于和两个儿媳在证明上，都按下了一个大红指印。

两个同志走时，她又拄着拐把他们送到了门外，还大声嘱咐他们道：“两位同志，俺老妈妈托你俩个事，回去告诉小毕，把心胸放大点，俺也是一个不能参加党组织生活的人了，可俺也还堂堂正正地站着。俺相信党，让他也一定相信党！”

虽然嘱咐了，可王换于还放心不下毕铁华。1954年的秋天，王换于专门跑到北京看了他。在毕铁华家，老人住了两天。王换于见毕铁华心情不好，就说：“孩子，咱不要灰心，当年你们参加革命的时候，可没想着升官发财呀，谁能拿着自己的命去换个一官半职的？你们还不都是为了俺们这些穷人才起来革命的吗？俺们这些穷人还不是看着共产党对穷

人好才支持你们的吗？现在新中国成立了，咱们的愿望实现了，这就比什么都好了。只要咱们对得起组织，对得起老百姓，就像当年一样，心里一直装着党，咱们就有盼头！俺不是也受过委屈吗？可比当年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的日子，这算啥？”说完，王换于晃着满头白发笑了。听了王换于这一席话，毕铁华的心情一下子晴朗了许多。

王换于的遭遇起于1948年秋天。当时王换于到区里开会，一个干部通知她说：“从今以后你不再是党员了，也不是副乡长了。”王换于一听这话，差点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她问：“俺犯啥错误了？”这干部支支吾吾也没说出个所以然来。后来王换于才知道真相。当年王换于家为八路军抚养孩子时，区里一位领导也想把自己的孩子送过来。王换于考虑到他家有条件自己养，是一种私心表现，就没有同意。后来土改，这位区领导就说王换于家的地太多，不应该再是贫农了，要划成富农，今后是斗争的对象了，这样王换于自然就不是党员了。后来纠正土改错误做法时，这位领导对王换于的事也一直装糊涂。

1978年秋天，王换于把那本保存了36年的《山东省各界联合大会会刊》献给了组织。她对组织说：“俺已经完成党交给俺的任务！”这时王换于才知道，自己念念不忘的马保三，马议长，十多年前就已经离开人世了。这一年，王换于老人正好90周岁。就在她94岁那年，中共沂南县委组织部做出了恢复王换于同志党籍的决定。老人很高兴，可她还牵挂着一个人，就是毕铁华。

1983年春天的一个日子，一位满头银发的老人在沂南县委书记、县长陪同下来到了东辛庄，这位老者刚迈进王换于家的门槛，就三步并作两步走，一声声喊着娘，一声高过一声。时年95岁的王换于，正坐在太师椅上和淑贞说着话。淑贞听到外面有声音，就迎了出去，尽管都多少年过去了，可淑贞还是一眼认出了毕铁华：“这不是小毕兄弟吗。”接着她就大喊：“娘，是俺小毕兄弟，是毕铁华来了！”声音还没落，毕铁华就一步进了屋，接着他扑通跪在地上，哭着道：“娘，我是铁华，我来看您来了。”毕铁华跪着走到王换于面前，又一下子扑进了她的怀里。王换于摸摸毕铁华的头，又抚摸着毕铁华的脸，一脸慈祥地说：“共产党的事业成功了，你还活着，俺这个老妈妈也没死，国家现在发展这么好，咱们的愿望都实现了，应该高兴才是。来，站起来，让娘看看。”毕铁华站

起身来，王换于一边端详着一边说：“这脸还有些当年的模样，就是头发都白了。”她让毕铁华坐下，又看了看县里的领导，说：“大热天的，你们工作又忙，怎么又跑来了？”县领导说：“您是老革命，我们正好陪着白铁华同志来看看您。”王换于道：“同志们，咱们都是党员，你们各自都有工作，俺这个老妈妈有什么好看的？只要你们把工作干好了，俺这个老妈妈就舒心了。记着，以后可不要再来看了！”

三 桃棵子山下桃棵子村

1

张祖氏这时候还不叫祖秀莲，也不是祖玉兰，由于她嫁给了桃棵子山下桃棵子村的张文新，里里外外的人都喊她张大娘。挡阳柱山也许是因为这座不大的小山形似柱子，又挡住了阳光，所以山里人就称它为挡阳柱山了。从高空俯瞰，挡阳柱山把一条宽阔的西北西南的山沟一分为二，桃棵子村和南墙峪村就分布在这里，与之形成三角的另一个村庄叫西墙峪村。三个村都是同姓同族，据南墙峪《张家族谱》记载，张氏先祖是在明朝从山西不远千里迁徙到这里的。后几经繁衍，人户越来越多，便有后代到不远的南墙峪垦荒，随之渐成村落。到了清光绪年间，南墙峪村的张氏已是枝繁叶茂，于是，又分出一枝到了桃棵子。每年春天，满山坳的野桃树都开出了花，像一片片红红的彩霞，桃棵子村由此而得名。

1941年11月4日拂晓，日军偷袭山东纵队指挥机关的枪声响过后不久，双方就发生了激战，纵队指挥机关在小股部队掩护下，一路撤到南墙峪，日军也跟了过来，在挡阳柱西山，双方再次交手，枪炮声在山谷里一阵阵回荡着。桃棵子的老百姓大都躲到山沟里去了，只有张文新和张大娘没走。张文新连着几天都在打摆子（疟疾），打得他浑身有气无力的，两腿也面条一样绵软。一大早张文新就跟老伴说：“你快带着孩子躲躲去吧，反正俺一把老骨头了，没了就没了。”张大娘瞪他一眼：“老汉子，看你这是咋说的？你没了这一家子咋办？俺留下，让山子和棵子跟着大侄子走。”正说着，侄子张恒军就来了，说要把叔背着一起走。张文新摇摇头：“背着就是个累赘，你带上你弟弟和妹妹就行了。”张大娘道：“俺留下伺候你，看小鬼子还能把俺老两口咋的？”

张大娘已经50岁了，也出生在清末，比王换于小3岁，她脑后绾了个大大的髻子，用线网笼着。上衣是一件浅蓝土布褂子，扎着裤脚。身上的衣服虽然打了几个补丁，可穿得利利索索整整齐齐的。张大娘的母亲是否墩村人，嫁到别村后不久丈夫就去世了，媒婆子又把她说给了双

泉峪子村的祖大山，一年后有了个丫头，就是后来的张大娘。张大娘原本不叫张大娘，她很小就到寺宝村给于家当了童养媳，后来人家就称她于大嫂，如果没有变故的话，她就是于大娘了。谁知在她33岁那年死了丈夫，经嫁到桃棵子村的妹妹说合，改嫁给了桃棵子村的张文新。当时，闯东北刚回来的张文新比于大嫂大了整整一句。妹妹说：“男方虽比你大，可人家还是头婚，你这是半路改嫁，又拖着三个大闺女，算是扯平了。”于大嫂想想也是，就答应了。于大嫂嫁到桃棵子那天，羞答答地对张文新说：“俺给你带来这么多口子人，让你受累了。”当时于大嫂最小的闺女恒修也十七八岁了，张文新看着眼前这几个大姑娘，笑着道：“看你说的，往后咱们都是一家子人了，好好过日子。”

西墙峪是八路军的堡垒户。在1939年一段时间里，山纵野战医院一所曾在西墙峪，只有50户人家的西墙峪就掩护照料了几百个伤病员，村民都在张家祠堂里宣了誓，再苦再难也要照顾好伤员，刺刀架在脖子上也不出卖亲人八路军。每次有伤员转移过来，南墙峪村和棵子村都出人站岗放哨。

山东纵队司令部的侦察员郭伍士本来是在抗大一分校学习的，日军扫荡的消息传来之后，郭伍士坚决要求回部队参战，他知道，作为一名侦察员，在这一时刻的重要性。日军偷袭纵队指挥机关的那天早上，郭伍士也回来了。张营长说来得正好，咱们要转移到甄家疃一带，你先去前边那一带侦察一下敌情。郭伍士是山西浑源县小道村人，母亲早年就去世了，他很小就跟着父亲给地主扛活。有一天郭伍士在地里干累了，就躺下打了个瞌睡，被地主发现后一脚把他踹下了黄土梁子。郭伍士气不过，打了地主一拳头就跑了。他离开家乡不久，听说有一支专为穷人打天下的队伍，四处寻访，终于在1937年4月找到了中国工农红军。这一年，他25岁。郭伍士跟着队伍在太行山区打了几次日军，后来又随着红军改编的八路军一一五师来到了山东，随后被分配到山东纵队司令部当侦察员。

张营长刚说完，郭伍士就操着山西口音说了个“是”。营长道：“郭伍士，你啥时把这个山西话改一改呀？”郭伍士说：“我就是这个腔腔了嘛。”说着，他整装出发了。郭伍士个子不高，瘦瘦的，腿脚很利索，就像常年攀爬在山岩上的岩羊一样敏捷。他提着匣子枪很快就上了挡阳柱

的东坡，远处已经有了很多日军。他猫着腰爬上一块巨石，抬头向远处看去，这时有些日军已经冲进了大山深处的村子，村庄的上空腾起一股股黑黑的浓烟。郭伍士继续前行，刚翻过一道山沟，不远处山崖上的几个日伪军就发现了他。在明亮的阳光下，身着八路军服装的郭伍士显得格外显眼。郭伍士抬头看到他们那一刻，日伪军就开枪了，郭伍士只觉得双腿顿了两下，一下子扑在了地上。他见周围没有隐蔽地方，只得就近还击，跑在前面的两个日军被他打翻在地上，日军见郭伍士枪法很准，就伏在一块石头上向他连续射击着。郭伍士感到自己的牙齿好像被什么重物狠狠击打了一下，随后整个口腔都麻木了，鲜血从嘴里一股股涌了出来。他一阵晕眩，趴在地上一口口喘着粗气。血也流了一地。

几个日伪军喊叫着围了上来，他们对郭伍士的抵抗感到很愤怒，特别是那个腿部受了伤的日军，一瘸一拐地走到他身边，一边骂着八格，一面朝着他的后背捅了两刺刀，其他日军也学着他的样子举起老枪刺。郭伍士开始还感到一阵阵剧痛，也能听到日伪军的笑声，后来他身体麻木了，慢慢什么也不知道了。

南墙峪村的张恒兰是个经验丰富的羊倌，每到上午的某个时间，他都把羊赶到山坳里去啃草根，日子久了，一到这个时候，羊就叫个不停，好像都在说该啃草了。山里人几乎每天都能听到枪声，张恒兰觉得枪声离这里还很远，就把羊群赶出了家门，可刚上了山岗，就遇上了一群日伪军。日军见了羊，喜不自禁，开枪打死了一只，用绳子绑前爪，让两个伪军抬着。张恒兰脸都气青了，可没敢吭声。他又把羊往前赶，忽然前方又响起一阵枪声，接着就平静了。不远处的山坡上草根最多，羊就像得到了信号一样跑了过去，张恒兰怕危险，可又不能丢下羊，只得硬着头皮跟了过去，走着走着，猛然看到了不远处躺着一个人，想想刚才的枪声，张恒兰的步子一下子加快了。到了跟前打眼一看，见是一个八路军，满身的血，不禁大吃一惊。远处又来了一群日军，张恒兰吓得转身就跑，跑了几步又折回身来。他见旁边的沟里不知谁搂了一堆干草，就抱了几抱盖在了郭伍士的身上，把他藏起来了。

不知什么时候，郭伍士有了朦朦胧胧的知觉，虽然他觉得自己的身上好像被盖了些什么东西，但又觉得浑身冷飕飕的。寒冷中他又分明觉得心里有一团炙热的烈火在猛烈燃烧着，这团火又化成了无数条火龙通

过食道和气管窜进了他的嘴里和鼻孔里。郭伍士拼命地在胸口抓挠着，恍惚中他来到了一个湖边，湖水很深，湖面透着一股凉气，就像小时候大热天顶着明晃晃的太阳劳作完了急着跳到河里洗澡一样，他纵身跳了下去……躺在地上的郭伍士一下子清醒了过来，浑身钻心地疼，口也干得厉害，他真希望眼前有一桶水。西山上忽然传来一阵激烈的枪炮声，对一个军人来说，枪声就是号角，就是命令，郭伍士判断我方在突围中肯定又遭遇敌人了，他想站起身，可用尽力全身的力气也没有爬起来，双腿好像也不听使唤了。他摸摸头，帽子也没了。原来日伪军为了炫耀战绩，用枪刺挑着郭伍士的帽子走了。

张恒兰一直没有走远，他到处看着，见附近没有鬼子了，又跑了过来。趴在那里的郭伍士，心里正盘算着怎么办，忽然听到一阵脚步声，郭伍士屏住呼吸，伸手摸了一块石头拿在手里。来人近了，很快到了眼前。来人先拿掉了他身上的干草，接着就急急喊道：“同志，俺不是小鬼子，俺是南墙峪的张恒兰，在这里放羊呢，刚才看你趴在这里，附近又有鬼子，就先用草给你盖了盖，俺一直放心不下，看看你还活着没有。”郭伍士果然听到了几声羊叫，他放下心来，想翻过身，可怎么也翻不过来，张恒兰就帮他转过身体。郭伍士睁开眼看着眼前这位五十多岁的山里人，一下子有了依靠，两眼一热，叫了声“大爷”，就依偎在了张恒兰的怀里。他想喝水，可嘴唇嚅动着就是说不出话来，他指指自己的嘴。张恒兰道：“孩子，你流了这一大摊血，肯定是想喝水了，可这里没水呀。”说着，他把郭伍士露在外面的肠子给他塞进了肚子里，又用褂子把他的伤口扎住了。他看了一眼羊群，犹豫了一下，突然说道：“你等着。”说完从腰里摸出一把刀，向羊群走去。一会儿工夫，他拖来了一只羊，羊的脖子上还冒着血，张恒兰就用手接了给郭伍士喝。这关口，挡阳山上又传来了枪声，老人惊慌地看看四周，说：“孩子，鬼子说来就来，不敢耽误了。俺南墙峪离这里还远。”说着他指着一个村子说，“那个村你看到了吧？就在眼前，你往那里去吧。”说着就把郭伍士扶起来，又把羊鞭塞进了他的手里。

郭伍士点点头，拄着羊鞭杆子向棵子村一步步挪去。张恒兰虽有些担心，可害怕有日军再来，就扛起自己刚才杀了的那只羊，赶着羊群往南墙峪方向去了。张恒兰后来一直为自己没把郭伍士送到棵子村而耿耿

于怀，他常对家人嘟囔：“我咋就那么胆小呢？！”像说给自己听，又像是问别人。解放后他还专门找到郭伍士诉说自己的悔恨，郭伍士哈哈一笑道：“没有你给我包扎伤口，没有你杀的那只羊，我也早就没有了嘛！”

2

郭伍士抬头看看，坐落在坡上的桃棵子村就近在咫尺，若是在往日，侦察兵出身的郭伍士不会把这个坡度不到七十的山坡放在眼里的，可是现在，他必须用求生的欲望来战胜它。开始他还踉跄着往前走，随着坡度越来越大，他已经气力不支，只得爬行。几百米的距离，他足足用去了一个多小时。等爬到村口的时候，太阳已经落山了，四面环山的桃棵子村很快就在暮色中了。

张大娘这时已经点上了灶火，火苗在灶膛里欢快地跳跃着。张文新身体很虚弱，张大娘要给老伴做点面糊糊喝。小西屋的面缸虽然已经空了，扫扫还能扫出把面来，张大娘端着瓢刚走出屋，就看到一个血人趴在那里，不禁吓得大叫了一声：“俺那个亲娘来。”手里的瓢也掉了在地上。屋里的张大爷就问：“你这是咋了？一惊一乍的。”郭伍士看看大娘，又指了指自己。从郭伍士的衣服上，大娘看出他是个八路军，就颠着小脚赶上来，小心翼翼地扶起他，见郭伍士已经迈不开步了，于是蹲下身来，说：“同志，快趴在俺身上。”张大娘把郭伍士背到屋里，又蹲下身轻轻把他放在灶膛前的一堆干草上，随后站起身要找布条给郭伍士包扎伤口，郭伍士拽住她的衣角摇摇头，用手连连指着灶膛上那把黑黑的燎壶（烧水用的泥壶）。张大娘明白了，急忙拿过一个碗，又提起燎壶倒上水，水还温乎乎的。大娘说：“孩子，水不冷不热的，正好，快喝吧，看把你渴成什么样子了！”这时候，炕头上突然响起一个有气无力的声音：“老婆子，你是糊涂了咋的？他刚流了血，你得抓些盐放水里，让他喝盐水。”张大娘听了，忙说：“俺这一急脑子就不转弯了。”说着忙从盐坛子里捏了几颗大盐粒放进碗里，又用筷子搅拌了几下。接着她把郭伍士的头揽在怀里，拿起喝酒的小盅子舀上水，往他嘴里送。郭伍士嘴唇动了动，可就是张不口，用尽全力，总算开了一点口，可水倒进了嘴里，又冒了出来。张大娘自言自语地道：“这是咋了？渴得这样怎么还进

不去？”郭伍士急了，用手指指嘴，张大娘放下酒盅子，把指头伸到他嘴里试了试，觉得里面有一团东西，轻轻抠出来一看，竟然是一团血块，还连着一截牙齿。张大娘又叫了一声俺的娘，说：“这得伤得多厉害呀！”她顾不上再说什么，又抓紧给郭伍士喂水，水一口口滑进了郭伍士的肚子里，犹如浇灌着一株久旱逢甘霖的枯苗，一股巨大的满足感传遍了郭伍士的全身。看着张大娘满是疼爱的眼神，泪水从郭伍士的眼角流出来，又滴在大娘的衣襟上。张大娘道：“孩子，别难过，这里就是你的家，有俺全家人在，就难为不着你。俺先去把大门关了，再赶紧着烧锅水给你洗洗伤口。”

一会儿门响了，张大娘侧耳听了听，说：“好像是孩子回来了。”她走出屋子，问了声谁，外面就有人“娘、娘”地叫着。很快就有几个人跟着张大娘走进屋里，除了山子、棵子，还有张文新的侄子张恒宾、张恒军、张恒玉，再就是孙辈的张道江。张文新弟兄四个，他排行老三，老大张文通，老二张文修，老四张文伦。张恒宾、张恒军兄弟俩的父亲是张文修，张恒玉的父亲则是张文伦。张恒军走到炕前说：“叔，你身体咋样了？这次小鬼子没进咱家门是万幸。”张大娘指了指郭伍士说：“侄子，先别说这个了，赶紧照顾八路军伤员吧。”几个侄子听了，这才看到躺在干草上的郭伍士。张大娘又说：“你们兄弟几个，快把他抬炕上，他伤得很重，手脚轻点。”锅里的水很快就烧热了，张恒军舀了一盘热水，又撒上了一把盐粒子，端到了郭伍士的身边，张恒宾拿着油灯在一边照着，张大娘借着灯光在郭伍士身上大大小小一共找到了七处伤口，包括脖子后边那个指头肚大的伤口。郭伍士有气无力地说：“应该是子弹穿过了我的门牙，又从脖子后出去了，要不是命大真就去见阎王去了。”张大娘呸了几口道：“别胡说，这是好人有好报。”张大娘给郭伍士用盐水洗了伤口，又仔仔细细包好了，这才长长舒了口气，站起身来，看了一眼郭伍士，又看了看几个侄子，对张道江说：“大孙子，这孩子的棉袄让鬼子的刺刀扎得稀巴烂了，你几个叔就身上的这件棉衣，也没多余的。反正你快结婚了，就穿那件新袄吧，把你身上的棉袄给这个同志穿算走了。”张道江是张文通的孙子，平日里寡言少语的，他一声没吭扭头就走了。张大娘以为张道江不乐意，说了句“你看这孩子”，就忙着给郭伍士蒸鸡蛋羹去了，一会儿工夫屋里就飘起了鸡蛋的香气，张大娘端到郭伍士面前，笑盈盈地说：“还剩下几个鸡蛋，本来要给你大爷补补身子的，

他不舍得吃，今天算你有口福了。”说着用匙子挖一勺放到自己唇边吹吹，又送到郭伍士的嘴里。刚给郭伍士喂完蛋羹，张道江跑来了，手里还拿了件新袄，他急急说道：“不好了，听大嗓门说，刚从山上下来了一群鬼子，正在咱村东老槐树底下打帐篷，看样子是要在咱庄落脚了。”大家听了，一阵慌乱。张大娘道：“这可怎么好呢？家里也没挖下个地洞，近的地方也没有，万一鬼子闯进门咋办？”张恒玉连忙说：“咱庄后不是有个山屋子嘛，先把这大哥送那里吧。小鬼子晚上一般不敢出来，不会到处乱翻腾的。”大家听了都觉得有道理，张恒军个头大，他弯下腰道：“快把他放我背上。你们几个先到外面看看动静，探探路，我在后面跟上。”张道江说：“婶子，先把这新袄给他穿上，有新的咱就不能让他穿旧的。”张大娘听了很高兴，说：“大孙子真懂事。”大家还没走出院子，张大娘又抱着被子追了出来。一行人趁着夜色，把郭伍士送到了庄后的山屋里。等张恒宾在地上铺好了干草，张恒军和张恒玉才把郭伍士轻轻放上去，又给他盖上了被子。在张家众多兄弟中，二十四岁的张恒军不仅胆大心细，还有点子。他对大哥张恒宾他们说：“今晚咱们都别回家了，小屋前后得有两个人，庄里放两个人，都机灵点，一有情况，咱们就背着他跑。”

躺在厚厚的干草上，盖着软软的被子，郭伍士很快就进入了梦乡。到了后半夜，郭伍士被渴醒了，心口热得像一块烧红的铁，烙得他火烧火燎的。他渴望喝水，就迷迷糊糊地爬出了房子，又向村里爬去，刚到村口，一个人影就慢慢靠近了他，手里还拿着一条粗棍子。人影是张恒军，他低下身拦住郭伍士，急忙说道：“大哥，你咋爬出来了？这样多险呀！”郭伍士好像还没醒过来，嘴里自言自语地念叨着：“水，水，水！”张恒军急了，一下子抱起郭伍士，踉跄着脚步把他送到屋里。一会儿张道江来了，问张恒军：“叔，他咋样了？”张恒军道：“他渴得不行，你快回去给他提壶水来。”住在桃棵子村的日军是吃了早饭后走的，张恒军见安顿了，又和侄子张道江把郭伍士背了回来。

张大娘昨天晚上从缸里扫出的那几把面，本是给老伴吃的。张大爷说：“留着给同志吃吧，他伤得这么重，得吃点细的，咱们吃糠咽菜对付对付。”郭伍士刚进门，张大娘就把满满的面糊端给了他。郭伍士埋头吃得很香，等放下手里的碗，他突然看到，张大娘把锅里的糊锅巴用水泡

了，悄悄端给了张大爷。郭伍士不禁一阵不安，急忙问：“大娘，你不是说大爷已经吃过了吗？这，这怎么好嘛？”张大娘忙道：“是吃了，这烔锅巴你大爷也喜欢吃。”张大爷急忙说：“是这样，是这样！”郭伍士又看看张道江：“你把结婚的新袄让给我穿了，这算怎么回事嘛。”郭伍士的腔调一下子把大家都逗笑了。

接近中午的时候，张道江一头扎进了房子，一进门就喊：“不好了，鬼子又进村了。”张恒军说：“快藏他到苞米秸里去。”几个人不再说什么，很快就把郭伍士藏了起来。在北方广大农村，房前屋后，大街小巷，平日里都堆着或圆或方的柴火垛，这些草垛，有的是麦秸，有的是稻草，有的则是玉米秸，张大娘门前也有这样的草垛。这个时候，日军已经在不远处架起铁锅做饭了，两个日军四下里看看，就向着张大娘门前的几个玉米秸垛走来。张大娘明白他们是过来拿苞米秸烧火的，她家与张文通的院子就一墙之隔，张大娘急忙从他门前抱了两捆玉米秸迎了上去，两个日军见了先是一愣，其中一个日军一枪托子捣在了张大娘的腰上。张恒军奔上前来，打着手势比画着说：“太君，她是要给你们送烧的！”说着张恒军抱起地上的玉米秸，做出急着要给他们送过去的样子。那两个日军瞪瞪眼，骂了声“八格”算是作罢了。过去因为棵子村地处偏远，再加上人口不多，家家户户又离得远，日伪军很少在村子停留，1941年冬天的这次扫荡，日军对沂蒙山采取了地毯式的围剿，没去过的地方也务必搜查到。这样的形势下，张大娘和乡亲们不得不重做盘算，张大娘对张恒军他们说：“小鬼子这回改常了，三天两头地来，咱得想个办法，好好把同志藏严实了。”

在棵子村西不远的地方，有一处地洞，严格地说，它还算不上是个洞，是一块巨石压在不深的浅坑上形成的。石头像是趴在地上的老牛，村里的人都称他卧牛石。张恒军说：“要不咱们把那里收拾一下吧，藏在那里就很妥实。”张恒宾道：“那个洞正好在个山坡上，我看行。”张大娘点点头：“那就紧着点安排去。”当天夜里张恒军就带着几个人把洞底挖了挖，铺上了玉米秸和干草，又很快把郭伍士送了进去。第二天天刚亮，张大娘就给郭伍士送来了饭和水。她刚钻进洞口，就有一股臊臭扑面而来。郭伍士一脸的窘态，拢拢衣领，又拢拢袖口。张大娘明白了，说要看看他的伤口，他说不用看不用看，一点都不疼。张大娘

道：“你身体这样，把屎尿拉到裤子里一点都不过分，也别害羞，快让大娘给你擦擦。”张大娘说着摸出自己平日里擦汗的布，倒上些热水，揭开郭伍士的裤子给他擦洗起来。张大娘道：“孩子，你别怪俺把你送到这里，放到家里俺怕你落到那些活阎王手里。你进了俺家的门，咱娘俩就是一条心了，大娘说什么也不能抛下你。俺是个当娘的人，你要是在家里，还是娘的孩子，你出来为了啥？还不是为了俺们老百姓吗？”郭伍士的母亲去世早，张大娘的真情让他重温久违的母爱，他鼻子一酸，不禁一下子哭出了声，一把拉住张大娘的手道：“大娘，你就是我的亲娘！”张大娘道：“看你，还是个爷们呢，怎么说抹泪就抹泪了？你这小眼本来就不大，这一哭都成一条线了！”

连续几天，日军在周围活动频繁，张大娘就和日军“打起了游击”，每天她带上饭和水瞅准机会就去了。郭伍士大小便都是躺着，屎尿都在身子底下压着，洞里臭气熏天，连郭伍士都嫌弃自己。张大娘每次去了，都先解开郭伍士的衣服给他擦洗，然后再给他喂饭喂水。张文新有三个女儿出嫁了，老大老二直到出阁那天，也没个大名，一直都被大妮子二妮子地叫着，三女儿原本也是叫“三妮子”的，山东纵队野战医院一所到了西墙峪后，三妮子自告奋勇去看护伤员，一个年轻的女护士给她起了张恒修这个名字。从此三妮子就格外地自豪，她是带着大名走进婆家大门的。张恒修离娘家最近，张文新就把她叫回来一起照顾伤员。一大早张文新就把鸡杀了，恒修在那里煨毛，十岁的山子和妹妹蹲在一边聚精会神地看着，嘴巴不时吧嗒几声。山子说妹妹馋了，妹妹说哥哥馋了。张大娘把炉火升起来了，锅里的水，是清凌凌的山泉水，灶里的柴是油滋滋的红松枝，不到一个时辰，锅里很快飘出了浓浓的肉香。山子和裸子坐在灶前，眼巴巴地盯着锅盖，嘴里都流出了口水。张大娘见了笑笑说：“这是给伤员吃的，咱们呀往后再吃。”兄妹俩听了，都噘起了嘴巴。为了让郭伍士吃得好一点，张大娘和闺女恒修夜里一人一架纺车纺线。她们一手扯着线，一手摇着纺车，每晚都到窗户见亮。等纺出了一个个线穗子，张大娘或是恒修再拿到院东头的集市上卖了，再换来一些米面给郭伍士吃，一家人吃的则是糠团子和单调的野菜。

这天上午，山里山外很平静，张大娘又来到了洞里，郭伍士没像以前一样和张大娘打招呼，两眼就那么紧闭着，张大娘喊了几声也没应

答，摸了一下他的脸，这一摸把张大娘吓了一跳，郭伍士脸烫得很吓人。张大娘急忙给他灌了几口水，这时恒修也来了，张大娘说：“快把他抬出去晒晒日头。”张大娘让闺女把布放在凉水里泡泡，再拧干了搭在郭伍士的额头上。她刚揭开包在郭伍士肚子伤口上的布带，不禁又发出那句颇为“经典”的话来：“俺那个娘来，这肚皮都有臭味了。”张大娘又看到，一条蛆竟然从郭伍士的伤口里爬了出来。张大娘拍着脑门，连声说着：“这可咋好？这可咋好？”恒修凑上前来一看，也惊得直吧嗒嘴。郭伍士从昏迷中醒了过来，他看着一脸焦急的娘俩，想开口说什么，可说不出一句话，他指指自己的伤口，摇摇头，意思说：“我是要死的人了，不要再管我了。”张大娘像没看着一样，忽地站起身来，对闺女说了句：“你看好他。”就急急向自己那块巴掌大的菜地赶去了。

在乡下，家家户户都有用缸腌咸菜的习惯，可到了夏天或是深秋，咸菜缸里通常都会生一些蛆，很难捞出来，人们就在缸里放上几片芸豆叶子，说来也奇怪，蛆就会不约而同地都爬到了上面。张大娘来到菜地，虽然是初冬的季节，芸豆叶子大都干枯了，可竟然还有几片新叶，张大娘摘下来，又急急赶了回去。她把叶子放在手心里，用力搓揉几下，那绿汁慢慢滴在了郭伍士红肿的伤口旁，不一会儿，藏在伤口深处的蛆，像得了什么号令一样，一个个爬了出来。张大娘和恒修见了，都很高兴。张大娘道：“这下好了，可有救了。”到了晚上，张恒军和侄子，又把郭伍士从洞里背了回来。张大娘打听到了一个偏方，正给他熬着中药。张恒军说：“这兄弟虽然命大，可没有药这样下去恐怕不行，咱们得去找找八路军医院。”张大娘说：“鬼子漫山遍野的，到哪里找呀？”

当天下午，张恒军、张恒宾、张恒玉、张道江他们还是分头打听去了，可跑来跑去，还是没打听到八路军野战医院。张大娘说：“过去没有啥医院，咱祖祖辈辈也过来了，咱就给他用偏方治，你们叔侄几个听着，只要他还有一口气，咱们就不能撒下他！”时日不久，日军大扫荡渐渐到了末尾，有些部队已经撤走。在张文新家人的照料下，郭伍士的伤口慢慢有了好转。张恒军他们也一直没有停止寻找野战医院。

终于有一天，张恒军带回来了好消息，野战医院一所到了棵子村以北的中峪村，中间就隔着一座山，相距十多里。张大娘听了很高兴，说：“这孩子可真是有福啊，快送去，快送去！”棵子村在层层的山峦

中，通向外面的路都是山路，怎么送？用独轮车根本行不通，一路背着也不行。商量来商量去，张文新说：“用花篓抬吧（注：花篓，在北方农村常见，是用荆条子编的一种器皿。在编的过程中，为了节省材料，在周围的壁上留下了很多有规则的洞，像镂空了一样）。”大家都说这法子好。郭伍士走之前，张大娘和恒修早早把他的衣服洗了，还给他准备了在路上的吃喝。

往日，郭伍士白天大都是在山洞里，抬回家的时候是在晚上，他基本都是在昏昏沉沉中，都没有好好看张大娘一眼。这一天，郭伍士马上就要走了，坐在张大娘家的小院里，晒着暖暖的太阳，看着进进出出的张大娘，他的心中涌动着深深的依恋。大娘言语不多，可她的一举一动都透着浓浓的母爱，不知不觉，郭伍士双眼里涌满了泪水。张恒军叔侄几个已经用绳子把花篓子绑好了，恒修端着两个荷包蛋走到郭伍士面前，说：“大哥，快趁热吃吧！”一旁的张大娘说：“孩子，吃吧，吃了咱好上路。”郭伍士“嗯”一声答应着，吃着吃着，泪水一阵阵落到了碗里。等张大娘把一件破袄铺在花篓里后，张恒军他们抬起郭伍士轻轻放了进去，张大娘很快又把一床被子围在郭伍士的身上，接着仔仔细细把被角掖在他脖子下，说这样不透风，冻不着，还一边嘱咐说：“儿行千里母担忧，你这一走咱娘俩不知往后还能不能再见上一面，等你身子好了，一定给大娘捎个信来，别让俺记挂着。要是咱娘俩还有缘，将来你就来看看俺，让俺知道你还活着。”

郭伍士一句话都说不出口，只是用力点着头。张文新道：“趁着太阳好，快让同志上路吧，你还磨叽个啥？”张大娘白了老伴一眼说：“急啥？有他们叔侄四人轮换抬着，很快就把小郭送到地场（地方的意思）了。”张恒军道：“叔，婶子，那俺就上路了。”说着拽起绳子，张道江把一根扁担伸进来，叔侄二人腰一弯就抬起了花篓。

张恒军、张恒宾、张恒玉、张道江、郭伍士一行人走远了。郭伍士回头看看，张文新全家人还站在门前看着他。这时，张大娘又往前走了几步，独自立在那棵柿子树底下，又连连招了几下手。郭伍士突然大声喊道：“娘，大冷天，你们回家去吧！”张大娘听了，捂着嘴，本来直直的腰身一下子弯了下来。

四千里寻娘

1

张恒军他们轮换抬着郭伍士翻山越岭，终于在傍黑时把他送到了中峪村的山东纵队野战医院一所。一所所长刘昌鼎带着几个人很快给郭伍士查看了伤口，接着又询问了经过，大家听了都连连感叹。刘昌鼎道：“老郭呀，在没医没药的情况下，就你肚子和脖子上的伤，就足够要你的小命了！这一家子人把你伤口护理得这样好，可真是不简单呀。”郭伍士说：“我的命是张大娘全家和送我来的这些兄弟给的。没有他们，我郭伍士的命早就丢了。”

郭伍士走后不到一个月，就痊愈归队了。张大娘听了很高兴。可是，郭伍士回到作战部队以后，身体一直很虚弱，再也不能像过去那样翻山越岭地去侦察敌情了。组织上为了照顾他，派他带着几个战士在后方看仓库，即便这样，他也常常体力不支，部队只得让他复员。张科长问他有什么打算，郭伍士道：“我父母都不在了，这里就是我第二个家，就留在当地吧。”郭伍士其实有个愿望没和张科长说，他心里装着一个人，那就是张大娘。1947年的秋天，郭伍士在南沂蒙隋家店子落了户，乡亲们给他盖起了房子，村里还给他分了地。

解放那年，郭伍士回了一趟老家，他刚进村口，见有个人正坐在墙脚下晒太阳，就赶上去要和他说说话，还没张嘴，那人倒先开口了：“你是郭伍士吧？”接着又喊了一声，“大哥！”郭伍士端详了他一眼，竟是自己的二弟。弟弟拄一个拐杖，急着要站起来，可越急越站不起来。郭伍士一把拉起了他，连声问道：“二弟，你这是咋了嘛？”二弟流着泪说：“大哥，一言难尽呀！”说完，这对已经十三年没见面的兄弟抱头大哭。作为郭家长子的郭伍士，这时才知道，就在自己参军一年后，三个弟弟也陆续参加了八路军、解放军。二弟是在解放战争的东北战场上留下终身残疾的，三弟随着一一五师副师长、政委聂荣臻率领的八路军一部到晋察冀边区没几个月，就牺牲在了平山县。四弟在一次战斗中失踪，至今生死不明。听了二弟的话，郭伍士不禁一阵唏嘘，蹲在地上掩

面痛哭起来。

郭伍士回到沂蒙山后，在隋家店子开了个杂货铺，经营烧酒和狗肉之类的一些食品，他经常挑着杂货到十里八乡去卖。山西人郭伍士看着自己眼下这美好的日子，更加思念那个给了自己第二次生命的张大娘和她的全家人，郭伍士决定去寻找恩人。郭伍士特地给张大娘准备了五斤面条，给张大爷准备了几斤烧酒，一大早就挑上担子出发了。可刚走了不远，郭伍士就有些茫然了，自己连张大爷、张大娘的名字都不知道，更别说他们的家在什么地方了，到哪里去寻找？在八百里沂蒙山，叫张大爷、张大娘的可谓遍地都是啊！他一遍又一遍地在脑海里搜寻着记忆，还是没有任何线索。当年张大爷、张大娘喊他们的侄辈和孙辈，也大都是老大或是老二什么的，也不知道他们的名字。郭伍士不禁为自己当年的粗心而后悔。他坐在石头上抽着烟，望着连绵的群山，自言自语地说道：“就是大海捞针，我也要找到娘。”

说完，他挑起担子，摇着拨浪鼓，向一个又一个村子走去。

邻近的双泉峪子村是卖货郎郭伍士必去的，一来二去，他在不惑之年收获到迟到的爱情。当村里人知道这个侦察兵出身的郭伍士还没结婚时，都愿意给他保媒。刘媒婆对他说：“老郭，俺这里有个闺女，解放前她家是地主，长得俊俏着呢，俺给你说道说道吧？”郭伍士小眼一瞪道：“你这个大嫂，我怎么着也是个党员，也是个八路军战士吧，怎么去找一个地主家的闺女嘛？”过了没几天，郭伍士又来到双泉峪子，刘媒婆就吓唬郭伍士：“你要是不娶她，她往后就让人欺负死了，你就不能可怜可怜她？”郭伍士一听急了，说：“人家过去是地主，现在不是改造好了吗？咋还欺负人嘛？”郭伍士心软，又想想自己四十多岁的人了，就同意了。

有了家的郭伍士还是没有停止寻找张大娘的脚步，他挑着担子，边卖货边打听。那带着山西口音的叫卖声，不知响遍多少个大大小小的村庄，坚实的双脚也不知丈量了沂蒙山的多少山路，后来郭伍士粗粗算了算，几年下来，行程达数千里，找到大大小小的张大娘足有上万个。有的大娘听了郭伍士的腔调就笑，也学着他的声音说：“俺就是你要找的张大娘。”郭伍士有些自嘲地说：“我这些年得叫了多少声张大娘呀！”可他

还是没有找到那个日思夜盼的张大娘。

2

1956年的冬天，郭伍士挑着担子又上路了，还像以往一样给张大娘带上了几斤面条，给张大爷捎上了一坛子烧酒。他头上戴着一顶帽子，上衣是一件光板大襟羊皮袄（羊毛在里面），腰上扎了一条粗粗的线巾。如果他不张口说话，仅从他的打扮上来看，已经与沂蒙山人无二了。只是从他依旧挺拔的腰身上来看，还带着当兵时的样子。

郭伍士转过几个山岗，到了南墙裕，越往前走，对周围就越有一丝久违的熟悉。侦察兵出身的郭伍士对地形地势格外地敏感，他心里不禁陡然一动。郭伍士放下担子，顺势坐在了一块石头上，抬头往西看去，一个斜坡伸向远处的村庄。看着，看着，他耳旁突然响起了一句话：“那个村你看到了吧？就在眼前，你往那里去吧！”郭伍士挽着裤腿，手不自觉地落在大腿上，当年射向自己的第一颗子弹就是先打到这里的。一年四季每逢阴雨天，这处伤口就疼得厉害，后来经医生几番检查，从他的大腿上取出了一粒弹头。郭伍士轻轻地拍打着腿，拍着拍着，他像被电击了一样一下子站起身来。他再次环视着周围，一双细小的眼睛努力捕捉着一草一木，一山一石。这不就是1941年11月的一天遭遇日军的地方吗？他记忆的闸门瞬间被推开了，目光落到一处石头垒起的墙上，其中一块石头上有个鸡蛋大的小凹，郭伍士一遍遍抚摸着，耳畔骤然响起了枪声，子弹飞速而至，有的打在石头上，发出一声声脆生生的响。

恍惚中，郭伍士分明又听到张大娘的一声声叫：“孩子，孩子！咱娘俩一条心，就是再苦再难也得把你身子养好。”郭伍士的泪水一下子涌了出来，他叫了声“娘”，挑起担子就往坡上走去。一进村口，就看到一汉子，他急急问道：“这叫什么村？”那汉子道：“桃棵子！”郭伍士有些耳熟，他又急忙问：“张大娘呢？张大娘在哪里？”那汉子笑了：“你急啥？俺村里的张大娘很多，你找哪一个？”郭伍士忙说：“找村长，找村长。”汉子点点头，把他领到了村长张文箱家。郭伍士把自己在张大娘家养伤的事刚说了个开头，张村长就哈哈一笑，他说：“走，你跟俺走！”两人急急往前赶去。张村长的儿子张恒宝当年正好和山子一般大，张大娘一家照顾伤员的事山子和他说起过。他见当年的八路来了，也跟

在了后边。走过几条小路，张村长说到了到了。郭伍士一看，熟悉的门口，熟悉的院墙，周围也基本上还是过去的模样，再加上沉沉的暮色，一如当年的情景，郭伍士说了句：“可找到了。”一步就跨进了门槛。张村长在后面连声喊着：“三嫂，三嫂，你看是谁来了！”一个满头白发的大娘，正坐在院子里洗着什么，听到动静和喊声她抬起头来，说：“老远就听到你的咧咧声了，有啥事把你急得这样？”张村长指着郭伍士连忙说：“三嫂，你看谁来了，你看看谁来了。”张大娘听了慢慢站起身来。两人你看着我，我端详着你。郭伍士眼前的张大娘，上身穿着一件黑色襟袄，黑色的裤子，裤脚还像当年一样扎着。只是比以前苍老了许多，头发白了，皱纹多了，可腰板还是很直溜。张大娘面前的郭伍士，还是瘦瘦的身材，瘦瘦的脸。张村长急了，跳着脚道：“嫂子，他就是你当年救的八路呀！”

郭伍士往前走了几步，站直身子，举起右手先行了一个标准的军礼，接着高声喊道：“张大娘，八路军战士郭伍士前来向您报到。”接着他喊了一声“娘”，扑通一声跪下了。张大娘赶过来，把郭伍士的脑袋一下子搂进了怀里，又在他的后背上捶打了几下：“孩子，整整15年没见了，俺一直数着日子，这些年不知梦到了你多少回呀！”张大娘说完，伸手托起郭伍士的下颌，扒开了他的嘴看了看，扑哧一声笑了，说：“被子弹打掉的那颗牙也都镶上了，还是金牙。”郭伍士道：“啥金牙嘛？就这个颜色，不镶说话漏风，也不好看嘛。”郭伍士说完，娘俩笑了，可笑着笑着，又都一下子哭出了声。张大娘抹抹泪说：“活着就好，活着就好。”她又看了看郭伍士的脖子说：“这里还留了个铜钱大的疤呀！”说着又掀开他上衣，摸着 he 肚子上那条长疤：“这里最厉害了，当初你那几个妹妹都不敢看呢。再苦再难也都过去了，快起来，快起来，到屋里坐，你大爷和你大兄弟就回了。”很快，张文新和山子进了家门。不一会儿，棵子村的党支部书记张恒军和大队长张恒宾还有张恒玉张道江都来了，看着眼前这些当年救过自己的兄弟，郭伍士一遍又一遍地握着他们的手，又一次一次地抱在了一起。张大娘大声对张道江说：“快去把你媳妇叫来，帮着俺炒几个菜，一大家子热闹热闹。”郭伍士撒着腔调喊道：“还要好好喝一壶呢。”说着他跑到院子里，把他挑来的一坛子烧酒抱了进来。

生活最富有戏剧性，也是最好的导演。郭伍士落脚的隋家店子，离张大娘的老家双泉峪子也就几里路，论辈分张大娘还要喊郭伍士的老婆祖彩芹姑。郭伍士在沂蒙山腹地寻亲数千里，竟不知隋家店子与棵子村直线距离也就十里路，当然，隔着大山也无法直线行走，可到棵子村也就五十多里的路。1957年新年过后没有几天，郭伍士带着一家老小来看张大娘，郭伍士已经有了四个孩子，三儿一女，大儿子还不到十岁，大女儿也就六七岁，张大娘见了他们喜不自禁，给每人手里塞了个钢镚，算做压岁钱。郭伍士道：“给娘和爹磕头了。”说着和媳妇跪在地上，恭恭敬敬地给张大爷、张大娘磕了头，接着四个孩子也跪在地上，齐齐地喊了声“爷爷、奶奶”，又齐齐地磕了几个头。午饭后，郭伍士提出要带着全家来棵子村落户给二老养老送终，张大娘道：“你这一大家子人呢，咋能拖累你们。你大爷身体差些，俺身体还硬朗，你就安心好好过日子吧。”郭伍士摇摇头：“娘，刚解放那年我就回了趟老家，在我大我娘的坟前，把我给你养老的心事和他们说了，他们在天之灵都会同意的！您和大爷要是有个头疼脑热的，我和孩子他娘也好给你二老端茶倒水。”

张大娘看到郭伍士一大家子人，担心给他们添累赘，就一直没有松口。

1957年的年底，县里决定在隋家店子一带修水库，隋家店子将不复存在。村领导号召说：“有亲戚朋友的就投亲靠友去，剩下的政府安排。”郭伍士听了很高兴说：“这下好了，有这个理由，娘肯定就满口答应了。”郭伍士很快赶到了张大娘家，他故意愁眉苦脸地说：“娘，我们那个村要修水库，很多人都投亲靠友去了。”说到这里，郭伍士看看大娘，拖着长腔道：“人家都有打算，我可怎么办嘛？”张大娘拍着郭伍士的膝盖说：“看把你愁得，俺不是你的亲戚？你们就来奔娘好了！”郭伍士高兴得像孩子一样抱住了张大娘。1958年深秋的一天，郭伍士用一架独轮车推着孩子还有全部的家当，来到了棵子村。张大娘让儿子山子（大名张恒守）叫来了张恒军和张恒宾，她说：“隋家店子要修水库，修起来对大家伙都有利，咱们得举双手支持，政府号召他们村的人能投亲靠友的就找个依靠。现今郭伍士一家来了，就把他们户口落了吧！”张恒军道：“政府也通知咱们村了，凡是来的就欢迎。”就这样棵子村接纳了郭伍士的全家。一对没有血缘关系的母子，又走到了一起。从此，这个

原本只有张姓人家的村庄，有了一户郭姓人家。战争年代结下的军民情意，在棵子村又得到了延续。

当年郭伍士不知道张大爷、张大娘还有张恒军等人的名字，他们也没问八路军侦察员给郭伍士的名字，给郭伍士上户口的时候，村里会计问他叫什么名字，郭伍士报出名号，会计连问了好几遍，最后还是把“士”听成了“思”。

郭伍士1958年落户棵子村的户籍卡片，至今还完好地保存在棵子村村委的档案柜里，名字还是“郭伍思”。

3

郭伍士来得匆忙，村里一时没有他的房子，当年把他送到山纵野战医院的张恒宾二话不说，马上就给他腾出了一间房子，郭伍士全家当晚就住了进去。郭伍士的大儿子和张恒宾的儿子还睡到了一个炕头上，一个被窝里。第二年开春，村里就给郭伍士盖起了新房子，很多料子都是各家各户凑的。60年代初的广大农村，农民不开伙了，村村都设了公共食堂。大队长张恒宾找到郭伍士说：“大哥，咱们的食堂一是让大家伙吃好，二是掌勺人得公平，要是偏点心，碗里的饭菜就有多有少，您是老革命，就去掌这个勺吧，让张道江给你当帮手。”这时郭伍士已是大队支部委员，他拍拍胸脯接下了这差事，还开着玩笑说：“管食堂就相当于部队上的司务长嘛。”郭伍士说了后，从此就干脆自称司务长了。郭伍士开过杂货铺，善经营会打算，有的村开的食堂村民吃不饱，也吃不好，郭伍士精打细算，粗细搭配合理，无论亲疏，心里都有一杆秤，即便对张大娘，他手中的勺子，也从不偏向，张大娘不恼反而高兴，棵子村的男女老少也都很满意。

离张大娘家不远的地方，有一口井，张大娘有时也过来挑水，郭伍士见井沿光滑，担心张大娘滑倒，就把井沿修了，后来他就干脆自己给张大娘挑水。郭伍士战争年代养成的习惯，过去闻号起床，现在是鸡鸣就穿衣，每天早上第一件事，就是先把张大娘的水缸挑满了水，再去训练棵子村的民兵。前些日子，郭伍士见民兵训练的时候，都松松垮垮的，就火了，他瞪着一双小眼说：“你看看，你们站没有个站相，走没个

走相，还像个民兵吗？”郭伍士让他们打靶，没有一个人上靶的，都打飞了。郭伍士又训他们：“要是哪一天再打仗，你们怎么消灭敌人嘛？一个个还不都成屎蛋嘛？”有人学着他撇着腔调说：“那你试试嘛！”郭伍士拿起一支步枪，拉开栓，端着枪几乎没瞄准就扣动了扳机，几个连射，叭！叭！叭！对面报靶，一个九环，两个十环，不愧是侦察兵出身，大家都惊得目瞪口呆。郭伍士道：“我要是不把你们调教出来，我这兵就白当了。”这还不算，他还把民兵分成红军蓝军，训练大家怎么辨别地势和抢占有利地形，后来棵子村的民兵在地区比武中得了第一名，军分区训练科的周科长见了郭伍士直竖大拇指：“老郭，你带出来的民兵队伍，一点都不亚于咱正规部队！”

郭伍士到了棵子村以后，又有了一儿一女，大儿子郭文科自小残疾，张恒军曾请求公社、县里给郭伍士的孩子安排个差事，公社答应了，县里也很同意，郭伍士听说后大发雷霆：“我不能倚仗自己这点功劳为自己牟私利，要是将来我到了那边，我怎么对那些牺牲了的战友说嘛？”可他倚仗自己的功劳，为棵子村办了不少好事，不仅为村集体要来了“泰山牌”拖拉机，还要来了几只蒙古羊和几头蒙古牛饲养。郭伍士每月都定期到公社领残疾金，每次领回来都塞给张大娘一些，张大娘又给她送回来，郭伍士急了，再给张大娘送回去，张大娘不收，他就扑通跪在那里，说：“你是我娘嘛！咋还拿我当外人嘛？！”老婆祖彩芹有时为此发发牢骚，郭伍士眼一瞪说：“我这命谁给的？”祖彩芹道：“你那个山西娘呀！”郭伍士说：“你这是装糊涂嘛，没有咱沂蒙山这个娘，我哪来的这条命？没有这条命，哪来的这些钱？”祖彩芹被郭伍士气得一愣一愣的。祖彩芹又生下几个小的后，有些发愁，张大娘道：“愁啥？人丁兴旺还不好吗？俺老婆子帮你拉扯。”她每次来，孩子们就围着她转，张大娘总是掀开大襟褂子，像变戏法一样从里面口袋里摸出几个熟鸡蛋。

1960年的一个夏日，张恒军来告诉张大娘，说一个作家要找你拉拉（指说话）。张大娘问：“啥叫作家？俺一个老婆子有什么拉的。”张恒军说：“作家就是写书的，听说还在沂蒙山打过仗呢。”张大娘道：“都是陈芝麻烂谷子的事了，还有啥好拉的？”张恒军说这是组织上安排的，张大娘听到组织，立马就同意了。张恒军看看张大娘道：“婶子，上级有人来了，你没个名也不像回事，总不能张大娘长张大娘短的吧？也总不能

就叫张祖氏吧？”说着他拍拍脑门：“俺看您就叫祖秀莲吧。”自此以后，已是年迈之身的张大娘就有了自己的大名——祖秀莲。没过几天，张恒军嘴里说的那个作家就骑着自行车来到了桃棵子村，走进了祖秀莲家的小院子。

这位作家就是长篇小说《铁道游击队》的作者刘知侠。发生在1941年冬天的那场大青山突围战，时年二十三岁的刘知侠也在突围的队伍里，当时，他是抗大一分校的文工团员。祖秀莲听了刘知侠的经历，一下子和他拉近了距离。张恒军又把郭伍士找了来，几个人坐在小院里，一起回忆19年前的那段往事。很快，刘知侠就创作出了小说《沂蒙山的故事》，原型就是张大娘，主人公也称“张大娘”，郭伍士则成了“赵大祥”。虽然名字不一样，可都是相同的家乡。时隔不久，在沂蒙山深入生活的刘知侠又听到了一个哑巴大嫂用乳汁喂伤员的故事，这位哑巴大嫂叫明德英。不久他又创作了短篇小说《红嫂》。刘知侠的两部作品催生了后来的舞剧《沂蒙颂》和京剧《红嫂》，著名的京剧表演艺术家张春秋和众多演员，曾专门到祖秀莲家体验生活，从此有了至今都广为流传的《我为亲人熬鸡汤》：

蒙山高，沂水长，

军民心向共产党，心向共产党，

红心映朝阳映朝阳。

炉中火放红光，

我为亲人熬鸡汤，

续一把蒙山柴炉火更旺，

添一瓢沂河水情深意长。

愿亲人早日养好伤，

为人民求解放重返前方，

重返前方。

1976年的冬天，南墙峪水库动工，85岁的祖秀莲颠着小脚劳动在一线，她给大家端茶送水还帮着伙房做饭，受到县里的表扬。回到村里后，她向张恒军提出入党，这次她不再喊张恒军侄子，开口就是张书记，一脸的严肃。张恒军很吃惊，说：“婶子，您都八十多岁了啊，怎么还想着入党？”祖秀莲道：“谁规定这个年纪不能入党了？俺这辈子就是这个愿望了！”张恒军见祖秀莲很认真，当时就骑着车子去了公社，公社把这一情况又报到县里，几个月后，祖秀莲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77年夏天，生病已久的祖秀莲已经卧床不起，大都是郭伍士和他老婆来照顾。恰在这时郭伍士二弟来信，说自己的儿子被墙砸死了，自己没有能力处理，希望大哥回家帮忙。郭伍士觉得自己出来多年，没为家人做什么，如今二弟遇上这样的大事，理应回去。可他担心祖秀莲的身体，就迟迟没有成行，祖秀莲看出了他的心事，再三追问郭伍士，郭伍士只得吐露了实情。她听了对郭伍士说：“我这几日身体见好，你是应该回家看看了，这都多少年了啊！这些年，俺有你这样的儿子知足了。过去你大爷身体不好，也是你和孩他娘忙前忙后地伺候，他临走的时候很知足，俺也很知足。”郭伍士见祖秀莲精气神还好，就答应回老家了。

令郭伍士没想到的是，等他回来的时候，祖秀莲已经离世。他一口气跑到了祖秀莲家，见恒修身上头上还扎着白布，裤脚也扎着白布带子，双脚就迈不开步了。恒修见了郭伍士，一下子哭出了声，停了一会她说道：“娘临闭眼的时候一直念叨着你，她说你回来的时候，让俺领着你到她坟头上磕个头就行了。”恒修领着郭伍士来到祖秀莲的坟前，喊了声“娘”，就一下子跪了下去。

这以后几年，郭伍士精神就有些恍惚，身体也大不如从前。他每次喝多了酒，就“娘娘”地叫着，在祖秀莲的坟前躺很长时间才走。1984年正月十五，一场大雪从天而降，远处的山峦和近处的棵子村，都是一片银装素裹。这可应了老辈人传下来的谚语：八月十五云遮月，正月十五雪打灯。

就在这天，侦察兵出身的郭伍士离开了人世，享年74岁。遵照他的

遗愿，家人把他葬在了村南的山坳里。后来人们发现，他的墓正好与祖秀莲的墓遥遥相望。

1987年春，沂水县人民政府在祖秀莲的墓前立碑志铭：

祖秀莲，沂水县院东头乡棵子人，一八九一年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一九四一年冬，日寇扫荡沂蒙山区，八路军侦察参谋郭伍士身负重伤，生命垂危，祖秀莲舍生忘死，把郭伍士转移到安全的山洞里，用慈母心肠，精心护理，终于使人民战士重返前线。六十年代初，小说《红嫂》取材于祖秀莲事迹。郭伍士曾撰写《人民，我的母亲》表达对祖秀莲的深切怀念。中共沂水县委、沂水县人民政府誉她为“战争年代的红嫂，建设时期的英模”。祖秀莲于一九七六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次年病逝，享年八十六岁。祖秀莲的革命精神将同青山常在，与绿水永流。

一九八七年春沂水县人民政府立

在八百里沂蒙，祖秀莲和郭伍士的故事一直被广为传颂。他们之间的情谊，世代相传。

五 透明的乳汁

1

如果没有凛冽的寒风，冬日的阳光洒在身上还是暖洋洋的。团瓢屋里有些阴暗，反而比外面冷多了。这个时候，抱着孩子的李大嫂正坐在屋前的石头台阶上晒太阳呢，儿子长俊、长仁在打闹着。长俊还不到6岁，生得机灵，胆子也很大，身体像他爹一样壮实。望着身边的孩子，李大嫂脸上挂着笑，尽管生活很清贫，又处在战乱的年代，可对于从小就泡在苦水里的李大嫂来说，已经是很知足的了。

就像汶河边上的东辛庄一样，李大嫂的娘家沂水岸堤村（今属沂南县岸堤镇）也坐落在汶河畔，只不过是一个在河北，一个在河南，相距不远。李大嫂1911年出生的。在她的记忆中，从小好像就没有吃过饱饭。她刚来到这个世界上，娘亲就奶水不足，饿得她嗷嗷直哭，她的大嗓门，怕就是那时候练出来的。李大嫂虽是明清河夫妇第一个孩子，可夫妇二人都长年累月给地主忙活，忙了家里忙地里，很少能照顾到她。李大嫂就像山地里的野草一样，独自生长着。就在李大嫂几个月大的时候，夜里的一次高烧把她烧成了哑巴。没过几年，李大嫂的母亲又抱病在炕，直到闭眼的时候还紧紧攥着闺女的手。明清河后来又续了弦，从此李大嫂吃了后娘不少白眼。就在她十七岁那年，好人明清河也离开了人世，李大嫂不会说话，只是跪在她爹的坟前呜呜地哭，庄里的老人说：“都说黄连苦，这个妮子可比黄连苦多了。”李大嫂从小没名字，后来男女老少就干脆喊她黄连了。

农村女孩都出嫁早，有的十三四岁就出门子（指出嫁）了，黄莲到了20岁也没有人给她提亲。后来村里的一个媒婆子可怜她，把她说给了横河村的老光棍李开田。李开田少时就没了父母，40岁也没沾过女人的边。媒婆对他说：“你们两个就是一棵藤上结出的两个苦瓜，干脆你就把她娶了吧。”李开田当然一百个乐意，嘴角都笑咧到耳朵根了。同族的兄弟爷们听说有人给李开田说了个媳妇，都为他高兴。李开田爹娘当年一直给地主扛活种地，夫妻俩深知，地就是庄稼人的命根子，他们做梦都

想着有自己的一亩三分地，有了儿子后，专门给他起了个名字李开田，希望儿子有朝一日能有田种，可李开田长到40岁也没能有自己的一分地。结婚总得有间屋子，李开田招来一帮穷哥们，没用一天就盖起了一间团瓢屋。就在1936年的汶河冰解冻的时候，一辆独轮车把黄连送到了横河村。

过去在北方很多农村，一般有坟就有树林，慢慢就称林地了，如果村里多姓的话，可能就有“王家林”“张家林”或“孙家林”。横河村的李氏一代又一代下来，林地里已经有了几百座坟茔，从“李家林”的规模足以看出，李氏的人丁兴旺。族长见李开田能干身体健壮，就把这一重任交给了他，给李开田的酬劳是可以在林地里耕种，但不能破了祖上的风水。于是，刚结婚不久的李开田带上黄连又在林地里盖了间团瓢，一家老小迁到了林地。

2

黄连刚嫁到横河村没几年，岸堤、马牧池、依汶一带就驻进了八路军。驻扎在岸堤的山东抗日军政学校，每到清晨，男男女女都集中在河边的沙滩上操练。李大嫂对兵没什么好印象，前些年李大嫂养了一群鸡，村里来了一群兵，见了鸡就抓，李大嫂心想这些兵怎么这样不讲理，就上前打着手势阻止他们，被一个瘸腿的兵踹了几脚，李开田说这是国军。在李大嫂看来，日本鬼子更不讲理了，有一回几个日本兵进了李开田的院子，也不商量，牵着人家的牛就走，李开田不让牵，一枪就把他打死了。从此以后，李大嫂见了兵就躲得远远的，可眼前的这些八路军穿得比有些老百姓的衣服还破，心里不免有些打鼓，她比画着对李开田说：“那些国军和鬼子穿得比八路军好多了，还天天祸害老百姓，抢老百姓的衣服，这些八路军穷得叮当响，不是更祸害老百姓吗？”李开田说：“八路军是穷人的兵，是保护穷人的。”李大嫂半信半疑。长俊见沙滩上热闹，就要跑去看，李大嫂不同意，比画着说：“那些人有枪，要是看着你不顺眼了说不定就打你。”长俊不听，瞅个空子跑去了，李大嫂只得跟着他。那些兵对长俊很好，特别是女兵还亲他的小脸。有一次长俊说要尿尿，一个大个子兵还举着他不放下来，长俊憋不住了，一下子开了闸，尿了大个子一头一脸，其他兵都笑得前仰后合的。李大嫂见了，

吓得脸色都变了，忙赶跑上前去。大个子先是一愣，接着抹了一把脸，随后哈哈大笑起来，最后还亲昵地摸了摸长俊的小脑袋。李大嫂打着手势道歉，又朝他鞠躬，大个子急忙给李大嫂还礼，那些兵也朝她摆摆手，笑笑，很快又去练刺杀了。十聋九哑，因为不能听，不能说，他们擅长察言观色，在心里揣摩。俗话说，水壶里煮饺子，心里有数。这以后，李大嫂经常看到这些兵要么帮老百姓挑水，要么扫院子，还教妇女识字唱歌。李大嫂看在眼里，心里也盘算，认定这些兵是好人，是为了老百姓的。

李开田是积极分子，他全家搬到河对岸后，王换于的外甥张明远曾经专门来找过李开田。张明远是岸堤乡的领导成员，他告诉李开田，马牧池驻着八路军指挥机关，遇上敌情马上过河告诉他们。自日军准备在1941年扫荡沂蒙山的消息传达到各根据地后，李开田每天一大早就走了，都是夜里才回来。山东纵队指挥机关和偷袭的日伪军交火后，纵队机关炊事班战士小彭背着一口锅跟着警卫连冲出了包围圈，可日军还是紧紧咬住不放，混乱中小彭钻进了一片树林子，接着来到了马牧池村西的河岸上，还没松一口气，右边又蹿出来几个日军，其中有个日军一枪打在小彭背着的锅上，小彭没有犹豫，抬脚跳进了王家河里，河水深的地方，还不到膝盖，小彭一口气跑到了对岸，进了李家林，日军也很快跟着追了上来。李家林树木茂密，数百座坟头像一个个小山包一样，小彭心想，自己身上要是有了枪的话，用这么好的地形肯定能敲掉两个小鬼子。小彭在树林和坟墓中左躲右闪，最后身上还是中了两枪，一枪在腿上，一枪在右肩上。他知道自己受伤了，可没有放慢脚步，很快就跑到了北面。

在团瓢屋前带着孩子晒太阳的李大嫂，突然看到有个人从坟地里跑了出来，在她愣神的工夫，那人已经跑到了眼前。小彭张着嘴说了几句话，可李大嫂没反应，只是眨巴着眼看着他。小彭急了，指指远处，李大嫂从他装束上知道是八路军，又见他身上有血，就一下子明白了。李大嫂一手抱着才几个月大的孩子，一手拽着小彭的胳膊往团瓢屋里拉，长俊也上来帮忙，小彭不同意，李大嫂急了，哇哇叫着，娘俩一齐把小彭拽进了屋里。李大嫂个子不高，可手上很有劲，一下就把小彭按在了炕上，又拽过被子盖在了他的身上。日军在林地里转了几圈，没有找到

小彭，出了林子后，很快就发现了团瓢，他们端着枪走了过来。团瓢本来就不大，且又低又矮，里面光线很暗，日军站在门口伸着头往里看了看，炕上只是躺着几个小孩。小彭才十四五岁，又是南方人，个子又瘦又矮，一炕破被子堆在他身上并不显眼。李大嫂哇哇说着什么，又比画着让他们进屋喝水。日军见她是个哑巴，就放松了警惕，接着往后退了几步，李大嫂跟着也走出了团瓢。一个日军指指树林，又端着枪做了个打的姿势，接着比画了一下身高，再接着指指自己的腿，又装出瘸腿的样子走了几步。李大嫂也跟着比画，也装出瘸腿的样子跑了几步，接着用手一指。日军顺着她指的方向看了看，叽咕了几句话，向西山方向追去。

李大嫂转身跑到屋里，跟长俊指了指门口，长俊明白是让他在门口看着点。李大嫂拍了拍小彭，意思是鬼子走了，可小彭一动也不动，李大嫂掀开被子，不禁大叫了几声。此时的小彭双眼紧闭，伤口流出的血把席子和被子都染红了，李大嫂找来几块布，先把他的伤口包扎了。又见小彭张着干裂的嘴唇喃喃着什么，李大嫂知道他渴了，伸手抓起了燎壶，可壶里已经没水了。李大嫂急了，手无意碰到了自己的胸部，她突然意识到了什么，脸也红了。看了看门口，接着去解自己的衣扣，可解着解着又停下了手。小彭嘴唇蠕动着，声音越来越轻微，李大嫂终于解开了扣子，她俯下身子，把乳头一下子塞进了小彭的嘴里，小彭吮着，李大嫂也用力挤着乳房，一股股乳汁流进了小彭干渴的胃里，阳光透过团瓢的小窗照在李大嫂的身上，也照在她洁白的乳房上。这一幕，被站在门口的长俊看在了眼里。李开田是披着暮色回来的，李大嫂朝他比画了几下，又指了指炕上，李开田走上前，见是一个受伤的战士。这时长俊比画着突然说：“大，俺妈给八路军喂奶了，就像喂俺妹妹一样。”李大嫂瞪了长俊一眼，脸一下子红了。李开田听了一怔，哼了一声，把烟袋吸得山响。李大嫂比画了几下，意思说这孩子渴得不行了。她见男人还板着脸，就从锅里端出蒸好的鸡蛋羹，用匙子一口口喂着小彭。远处传来了零星的枪声，李开田一下子站起，对李大嫂比画着说：“伤员躺在这里不保险，得赶紧把他藏好了。”上了年纪的人，尤其是农村的，通常都会把自己百年后的墓穴早早造好了，李家林里也有很多这样的空穴。李开田和李大嫂商量，就把小彭藏在了那里。

小彭的伤口发炎了，李大嫂每天都用草药煮的水给他洗。小彭伤口疼的时候，眼泪汪汪的，李大嫂也跟着他掉眼泪。养在林地里的老母鸡也被李开田杀了好几只，小彭每天都能吃上鸡肉喝上鸡汤。没过多久，他的伤渐渐痊愈了，开始帮着李家砍一些木柴。后来有一天小彭对李开田说得归队了，全家人都有些不舍，李大嫂还偷偷抹了几次眼泪。李开田送小彭走的那天，小彭给李大嫂磕了几个头，打着手势说将来有一天来看她。李大嫂啊啊地答应着，给小彭的口袋里装上了几个煮鸡蛋。路上，小彭一直想说什么，最后终于迟迟疑疑含糊糊地开口了：“大哥，那事你别怪大嫂。”李开田道：“孩子，那天你渴得厉害，你大嫂身边又没热水，就别放在心上了！”小彭听了，哽咽几声，什么话也没有再说出来。李开田常给《大众日报》设在依汶村的采购点运送物资，和毕铁华、王洪山他们很熟。李开田跟小彭说：“俺就先把你送到《大众日报》的采购点去，那里的同志都知道队伍在什么地方行动，他们会把你送回队伍去的。”恰巧这天依汶村逢集，集市上有卖大饼的，李开田特地给小彭买了个饼，还嘱咐他说：“孩子，这饼你带着在路上吃，到了队伍上记着给大哥捎个信来。”

李开田回来后，跟李大嫂说：“给伤员喂奶的事别跟村里的人说了。”李大嫂听了点点头，脸红得一直到了脖颈。可没想到，长俊在小伙伴面前说了，小伙伴又回家和大人说了。这事像长了翅膀，一下子传开了。

小彭回到部队没几个月就牺牲了，战友在他的口袋里发现了一张皱巴巴的纸，上面写着这样几句话：“男女授受不亲，在封建的农村，大嫂能用乳汁救我这个伤员，该是多大的勇气啊！我会永远记住这个给了我第二次生命的大嫂的。”

六 忘不了老爹忘不了我的哑巴娘

1

1942年的12月底，10万日军对沂蒙山展开了“拉网合围”，这次扫荡，比1941年冬天的“铁壁合围”更为残酷。

转眼就到了1943年的年初，李开田给八路军运送物资回来的路上遇到了日军，只得弃车而去。随后不久，他就随着一群老百姓跑到了王家河东岸的卧牛山里。按说李开田很快就能回家了，没承想，丢了独轮车还不算，最后还像牛一样被日军赶来赶去的。后来李开田对八路军小庄说：“没想到，咱们上了卧牛山后，就给这帮小鬼子做牛做马了。”

这是后话。

小庄叫庄新民，这年也就是13岁，脸上还挂着稚气。刚参加八路军不久，他就被分配到了山纵野战医院一所当护理员。当时八路军后勤人员的服装与老百姓的几乎无异，这样也是为了方便隐蔽。卫生所在转移途中，有些人被冲散了，小庄不自觉地混进了一群老百姓中。太阳很快落山了，暮色中的山谷变得模糊起来，远处还不时地响着冷枪。李开田见一少年半卧在一块石头上，皱着眉，有些痛苦的样子，就从怀里摸出几块红薯干子递到小庄眼前：“孩子，是饿了吧？快吃点东西。”小庄接过干子，也顾不上说声谢谢，就大口吃起来。李开田见他狼吞虎咽的样子，连忙说：“孩子，慢点，慢点，别噎着，俺这里还有呢。”说着，他从怀里又抓了一把递给小庄。小庄吃饱了，本来疼痛的胃也安顿了下来，这时他才想起应该感谢一下眼前的这位大爷，大爷摆摆手道：“小伙子，见外的话可不要说了，兵荒马乱的就应该相互帮衬着。”随后李开田问小庄是哪里人，小庄警惕性很高，说是依汶村的。李开田点点头说：“你年纪还小，后边一定要跟紧了我，千万别自己乱跑。”

这一夜大家都是在山谷里度过的，到了第二天上午，日军轰炸机发现了山谷中的人群，突然发起了轰炸，老百姓一时惊恐不已，纷纷四散逃命。李开田拽着小庄的手跟着一群人终于跑出了山谷，可随后就被山

坡上的日军包围了，日军把他们押到了马牧池村的南庙里。小庄已经完全信任眼前的这位好心的大爷，就趴在他耳边低语道：“大爷，我是八路军。”李开田点点头，笑着说：“大爷早就看出来，依汶村俺常去呢。还有，往后鬼子要是问你，你就一口咬定俺是你爹，家里你娘是个哑巴，还有你两个弟弟，一个妹妹。千万不要改嘴，要不你就没命了。”

小庄点了点头，这才明白大爷为什么让自己紧跟着他了。

庙里四面透风，到了夜里寒气逼人，李开田把自己的老羊皮袄脱下来盖在了小庄身上。尽管羊皮袄上浓烈的烟味刺激着小庄的鼻子，可他却感到有一种从没有过的温暖。到了第二天早上，日军把这百十号人赶到了庙前。一队日军端着明晃晃的刺刀，虎视眈眈地盯着大家。这时，一个手握指挥刀的日军军官走了过来，旁边跟着的是翻译，后面的日军还牵着两条高大威猛的狼狗，那狗吐着长长的舌头，一直狂吠个不停。日军指挥官扫了大家一眼，最后径直走到了小庄面前，他上下打量着小庄，末了突然喊道：“你的，八路的干活！”那翻译官也跟着喊：“你是八路军！”身旁的李开田忙道：“太君，他是俺的儿子，不是八路，俺爷俩是横河村的。”李开田话音刚落，日军指挥官扬起手打了他几个耳刮子，旁边的日军一枪托子砸在了李开田的腿弯上，李开田摇晃着身子跪在了地上。那日军还要打，小庄急了，张开双手拦住了他，一边哭喊着道：“不要打俺爹，不要打俺爹！”日军火了，又扬起枪托子砸小庄，李开田爬起来一把搂过小庄，用自己的身子护着他。几个日军上来就用皮靴踢打李开田，李开田一声不吭。日军指挥官大声吼道：“你们统统是八路，统统死了死了的。”李开田对翻译官说：“你看他这么小，身子骨又这么弱，能是八路吗？俺们都是本本分分的种田人哪！”日军指挥官上上下下扫了一番，也觉得小庄不像八路军，又转身去审问别的人了。

李开田见日军没搜出八路军，以为会把大家放了，可日军没有这样做，他们把老百姓用绳子连在一起，一路向沂水县城赶去。小庄随着老百姓来来回回转山时，小腿磕破了好几个地方，脚底也磨破了，又被石头碴子扎了条口子，加上身体虚弱，每走几步都气喘吁吁的，日军见他走路不利索，拖了大家的后退，抽了他几马鞭，李开田抬起胳膊护着，幸亏一路上有他对小庄半拖半拉的照顾，才走过了这段艰难的山路。到了沂水县城，天已经大黑，日军把他们赶到了一个大房子里。走了一天

的路，大家疲惫不堪，又饥又渴。

天上的月亮升起来了，月光透过窗户照了进来。几个伪军来了，一个伪军提起木桶就往栅栏里倒，原来是水。大家见了一拥而上，都伸出手接水喝，李开田也拼命往前抢，最后用手接了一点，他跑到小庄面前急急说道：“孩子，快张嘴，快张嘴！”靠在墙上的小庄急忙张开嘴。冰凉的水流进了他干渴的嘴里，他好像一下子清醒了许多。另一个伪军又往里扔了一些干食物，大家又拥上来抢，李开田为了抢到一个窝窝头，额头都碰破了。他自己只掐了一点，就给了小庄，小庄又掰下一块给大爷，李开田摇摇头说：“孩子，你身子弱，多吃点。”夜里一片静寂，小庄依偎在大爷的怀里，借着月光，他看着大爷黝黑瘦削的脸，不禁难过地说：“大爷，我是八路军，应该保护你的，可都是你照顾我，有了喝的吃的都先给我。”小庄轻声说到这里，眼里噙满了泪水。李开田趴在他耳边说：“孩子，这会我没把你当八路军，你在大爷眼里就是个孩子，跟俺家的长俊一样，俺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你吃不上饭，喝不上水。鬼子一直不放咱们，不知他们葫芦里装着什么坏心眼，越这样咱更要想办法活下去。”

天亮后，几个伪军又透过栅栏倒了些水，扔了一些干食物。就这样一天又一天地过去了。十几天后，李开田小庄他们被赶到了院子里，一排排地都站好了。几个伪军手里提着桶拿着毛刷走上前来，他们往桶了蘸了些红染料，在每个人的额头上都点了一下，一会儿下来，李开田小庄他们的脸上都有了一个红色的印记。李开田不由叽咕道：“小鬼子这是干什么呀？”旁边有人说：“这要把咱们当猴耍？”大家看到，院子里还集中了很多的牛驴，这都是日军扫荡时从老百姓家带走的。还是那个挎长刀的日军指挥官，他对着翻译官说了几句话后，日伪军又用绳子把每个老百姓连在一起，让他们每个人牵了头牲畜出发了。

出了沂水城后，日军押着队伍又一路向西而去。小庄有时候走一段路就累得蹲在了地上，日军端着刺刀一面晃一边朝他大声吼着，牵着牛的李开田赶忙把小庄拉了起来。等日军走开了，李开田道：“孩子，你千万别躺下呀，咬咬牙也得坚持住，要不鬼子可什么都能干得出来。”中午吃饭的时候，还是那几个伪军，在牲畜和人群中扔了些胡萝卜，大家都弯下腰去抢，可互相之间都连着，一下子就倒下了一片，日军见了都笑

个不停。李开田把抢来的胡萝卜大都给了小庄，自己就吃了一个。一路上磕磕绊绊终于到了泰安城。放下牛驴，大家才被放了。这时人们才明白，原来是让他们送牲畜的。出了泰安城，李开田对小庄说：“孩子，这下好了，跟俺回家吧。先把伤养好了，再回队伍去。”回家的路也不轻松，为了安全，他们都是选择走小路，山路。李开田因为之前照顾小庄，身体也有些虚弱，李开田扶着骨瘦如柴的小庄走一会儿，再背一会儿，小庄生气自己的身体，趴在大爷后背上哭出了声。李开田喘着粗气劝他：“孩子，咱们走一步，离家就近一步，只要大爷有一口气，就不会把你扔在半路上。”就这样一路走，一路乞讨，终于在太阳升到山上的时候回到了沂蒙山。李大嫂出来倒水，一抬头看到了坐在树下的男人和小庄，高兴地哇哇叫着，一路跑了过去。

李大嫂和长俊把李开田和小庄刚扶进团瓢，两人就一下子倒在了炕上，呼呼大睡，到了晚上才睁开了眼，二人喝了碗面糊，李大嫂又端出了几个煮熟的土豆，小庄抓过一个就往嘴里塞，孩子都在一边眼巴巴地看着。李开田见了，怕小庄不好意思再吃，就撵孩子们上炕睡觉。小庄脚和小腿疼得厉害，伤口都化脓了，发出一阵阵臭味。李大嫂端来一盆盐水，先给他挤小腿上的脓包，刚挤出一点，小庄就疼得大汗淋漓的，李大嫂见他这样，干脆低下头给他吸了起来。小庄叫着大娘连声阻拦，可李大嫂把他的腿抱得紧紧的。

团瓢就一盘炕，一家5口人连同小庄挤在炕上，幸亏孩子都小，小庄个子也不大。每次吃饭，小庄的饭不是土豆就是红薯，偶尔还吃鸡蛋，李开田一家人大都是糠菜，小庄看了很难过。后来，李开田全家都是先吃饭，让小庄后边吃，可一切都瞒不过小庄的眼睛。小庄每天睡觉前，李大嫂都会用草药熬的水给小庄烫洗伤口，小庄的伤口很快就愈合了。又过了一些日子，小庄再也不忍心拖累大爷一家，坚决要求走，终于在一个冬日的早上出发了，他口袋里装了几个李大嫂硬塞给他的红薯。李开田反复嘱咐他：“孩子，找不到队伍再回来，这里就是你的家。”李大嫂说不出话，只是哇哇叫着，眼里还淌着泪水。

小庄跪下给这对朴实的夫妻磕了几个头，哭着说：“大爷，大娘，你们就是我的亲爹亲娘！”

小庄归队后，随着部队南征北战，后来又过了长江，打下了上海。1955年，组织上审查干部历史，庄新民的档案中，1942年底到1943年初近两个月的历史不清。组织上让庄新民解释，可仅靠庄新民的一面之词是不行的，还需要证明人，庄新民想到了沂蒙山，想到了沂蒙山的李大爷还有那个哑巴大娘。也就是这一年，沂南县常山区邮电所的送信员张建国看到了一封特别的信，收信地址是“山东沂水县马牧池”。收信人是河西的李大爷。庄新民不知，1940年后，马牧池一带就划归沂南县了。马牧池战争年代一度是根据地的中心，他的信虽然辗转到了马牧池，可注定是一封无法投递的信。过了不久，一封类似的信又到了，这次地址是“山东沂水县马牧池汶河边上李家林团瓢屋”。收信人是“李大爷和哑巴李大娘”。张建国送过几年的信了，还第一次见到这么写的，不禁感到好笑。可冷静下来后，又觉得这是一封不同寻常的信件。他还同往日一样走街串巷地送信，一边四处打听李大爷和哑巴大娘。后来遇上了支前模范李家才，李家才和李开田是同村，当过村里的儿童团长，带着小车队往前线送过粮食。张建国把这蹊跷事跟他说了，又拿出信让他看，李家才自言自语地重复了几遍李家林李大爷和哑巴李大娘，最后一拍脑瓜子道：“不用找了，这是写给俺们村李开田的，他家的大娘是哑巴。”李家才捏着信去了李开田家，李开田不识字，让李家才念，李家才念完了信才知道了事情的原委。他说：“大爷，庄新民同志是想让你给他写个证明呢。”

1956年底，庄新民收到了一封来自沂南县常山区横河村的信，他打开一看，顿时放声大哭。庄新民这才知道，李大爷叫李开田，哑巴大娘叫明德英。可庄新民不知道，在这封信末尾写证明人的时候，大爷为了正式，让当老师的李家才专门给李大娘起了一个名字。哑巴大娘是因为给八路军战士庄新民证明，才在自己45岁这年有了大名。信寄走时间不长，明德英就天天在李开田面前比画着，意思说孩子遇上了难处，你得抓紧去看看。李开田见老伴着急，就在1956年的春节后到了上海。因为走亲戚，李开田穿上了还算新的棉衣棉裤棉鞋，袄外面还扎了一根稻草绳子。爷俩相见，不禁相拥落泪。庄新民的妻子第二天就给大爷买来了一条腰带。李开田道：“花这钱干啥？”庄新民把他腰上的绳子解了，硬

给他扎上了皮带。束了一辈子草绳子的李大爷，皮带束腰，舒服神气极了。

李开田见庄新民和一家人都安好，就放心了，说：“我得赶紧回去了，家里还养着猪呢。”庄新民给他准备了大包小包好几个，待回到家里后，明德英在包里发现了厚厚一摞钱。明德英就朝男人“哇啦哇啦”地吼，意思是为啥要这孩子的钱了。李开田晃着一双大手道：“俺也不知道哇，肯定是这孩子偷偷给掖上的。”这以后，庄家每年都要给李开田寄些钱和食物，还有上海的“大白兔”奶糖。每次写信都“爹娘”地称呼着。

“文革”中，又有人拿庄新民这段历史说话，庄新民在单位里被罚扫院子，还不让回家。他的妻子郑全英把遭遇写信告诉了李开田，当时，李开田身体已经患病，可他还是赶到了上海。在一个清晨，郑全英把李开田带到了庄新民的单位。庄新民正弯腰扫院子，一抬头看到了李大爷，他先是一怔，喊了声“爹”就哽住了。李开田蹒跚着走到庄新民面前，轻轻拍了一下他的肩膀，说：“孩子，俺是给你来做这个证明的。”停了一下他又说：“想想当年咱爷俩逃难的日子，就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你那哑巴娘让俺捎话给你，在这里过不下去了就回沂蒙山去，那里就是你的家，俺和你娘什么时候都等着你！”

庄新民听了，泪如雨下。

1990年5月，那个经常给明德英寄上海“大白兔”奶糖的庄新民带着妻子来到了李开田家里，这时李开田已经病故。夫妻二人一进门就跪在了明德英的脚下。从1943年初分手至今，已经整整47年没有相见。明德英拉着庄新民的手，高兴地一会摸摸他的脸，又会摸摸他的头。她指着镜框里的一张女兵照，又指指一旁的李长俊，自豪地比画着，意思说：“你大弟弟当兵了，你妹妹也当兵了，就像当年的你一样。”

李长俊笑笑，告诉庄新民：“当兵的妹妹叫李长花，已经复员回家了。”

1994年4月的一天，躺在病床上的明德英跟儿女比画着，说是俺要去见你们的爹了，没出几日，明德英安然离世，享年85岁。

庄新民以李开田长子身份，专门给沂蒙山的老爹老娘立下了一块墓碑。

东台縣各區民力調查統計

項目 區別	鄉數	村數	戶數	人口數	國計狀況				整頓民力狀況				抽人 上島 數	小車	糧食 大小	牛隻	備註			
					耕田 畝	種樹 畝	人口 數	牲畜 頭	全勞 力	半勞 力	男	女								
仲社	7	45	7,218	20,400	25,000	15,000	11,980	17,752	10,000	2,111	2,000	2,077	6,441	7,028	10,16	41	20	60	45	
曹鐵	6	40	5,781	21,877	13,900	400	10,282	25,877	14,27	225	527	2,410	4,160	5,028	6,120	9,94	124	27	26	1,205
社區	5	30	2,935	11,408	2,886	60	1,412	5,777	9,285	2,885	2,62	1,170	1,577	2,915	2,507	6,87	129	1	274	
安亭	6	57	8,267	20,820	22,889	120	11,278	25,100	12,707	20,7	12,277	6,024	1,878	11,222	4,209	80	8	17		
付莊	12		8,510	12,154					2,987	2,197			2,007							
鹽壘	4		2,770	10,124	10,212	125	62	2,219	1,201	2,73	2,98	1,748	2,718	2,539	2,719	1,288	402	1		1,205
柳北	12	78	4,400	23,328	28,2	287	11,602	23,22	5,74	5,91	2,772	2,099	4,217	4,770	2,860	6,36	1,955	27	7,000	
三處	11	66	9,170	26,899									1,202			1,19				
西場	8		11,20	4,252	2,117	25	7	37	7	125	255	16	41	4,90	5,627	1,057	1184	16		1,205
角斜	9	56	2,902	20,182	6,164	2,004	1,201	14,912	19,28	2,08	3,64	2,219	4,622	8,001	11,820	1,856	258			1,205
廣洋																				
柳東	10	28	4,015	15,117	9,064		11	102	20	6	1,778	16	2,99	2,626	2,156	2,085	2,988	1,474	26	2,25
合計	72	400	54,718	265,822	1,105,84	178,120	787,193	4,700	16,165	22,79	21,004	27,028	25,915	12,108	10,79	12,12	86	119	22	4,201

第五章 男女老少齐上阵

子弟兵的母亲

.

寻找代号“素云”

.

识字班的班长李大胆

.

嫁人就要嫁这样的人

.

队伍从她们肩上穿过

.

谁说女子不如男

一 子弟兵的母亲

1

小名叫“柔妮”的戎冠秀，出生后就瘦得像一棵扎不下根的草，风一吹就软绵绵地飘，爹娘见了，就喊她柔妮、柔妮。后来“柔妮”就成了她的乳名。谁承想，“柔妮”长大后出脱得很敦实，大鼻子、大嘴，还有一双粗壮的大手。当年父母眼里的小黄毛丫头，后来成了晋察冀响当当的妇救会会长。蔡畅在世界妇女大会上，除了提到了王换于，也说到了戎冠秀。

1939年3月，八路军一一五师主力开赴山东时，原一一五师政委聂荣臻率独立团、教导队、骑兵营等一千人马，正在晋察冀一带开辟抗日根据地。俗话说，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八路军还没去太行山中段东麓平山县的时候，戎冠秀就像中国广大农村千千万万的妇女一样，过着屋檐下的日子。戎冠秀原本不是下盘松村人，用乡亲们的话来说，是一个“外来户子”。

在平山县西北的深山中，生长着一片茁壮的杨树林，林东有一个叫杨树壕的小山村，因杨树林而得名，小名叫柔妮的戎冠秀，原本就是这个村的人。太行山深处的戎冠秀，同远在沂蒙山的王换于一样，也是1896年清朝末年出生。冬天里，戎冠秀也是穿着大襟袄，大裆棉裤，裤脚也扎着布带子。戎家上下10多口人，本来就吃不饱，娘为了少一个人吃饭，就把10岁不到的柔妮卖给了沙坪村的李家当童养媳。柔妮未来的丈夫叫李有。李有李有，可家里的日子根本不富有。李有比柔妮大两岁，经常背着爹妈给柔妮吃的，这给柔妮心里平添了一缕温暖。1910年的深冬，一顶破轿子把柔妮从杨树壕抬到了几十里外的沙坪村，从此柔妮有了一个不算是名字的名字，李戎氏，可人们还是习惯叫她李大嫂。李有的父亲好赌，越穷越赌，赌到全家吃了上顿没下顿，婆婆却把气都撒到了儿媳的身上。李大嫂小时候没缠过足，婆婆好像一下子找到了李家败落的根源，经常指着她破口大骂：“你就是个穷鬼托生的，你这对大脚丫子，把俺们李家的福气都踩没有了。”李大嫂横下心裹脚，李有就到

邻居家借了几尺粗布给妻子裹脚，平常妇女裹脚都是从小裹起，李大嫂这般年纪了，骨头硬了，脚也成形了，裹起来就疼得厉害。为了不再让婆婆骂自己这双大脚，她让李有使劲缠，每次疼得李大嫂都是满身大汗。李有道：“穷跟你的脚有什么关系，咱不缠了，爱咋咋！”李大嫂不同意，还是坚持裹，最后虽没裹成三寸金莲，可也把一双大脚变成了小脚。

到了1926年，李大嫂已经有了两个儿子，大的叫聚金，小的叫存金，李有常道：“叫这个金那个金的，可咱家还是穷得揭不开锅。”分家的时候，李有一家四口人只分到了八斗粮食，三个旧碗，一口破锅，还有几件小物件。

有诗人田间1945年11月创作的诗歌《戒冠秀赞歌》为证：

隔了十三年，

她和她丈夫，

分下八斗粮，

分下一口锅。

大小人四口，

四乡去漂流，

房子没一间，

土地没一垄。

李有暗自叹气，李大嫂说：“活人还能让尿憋死，咱到别的地方寻活路去。”李大嫂后来打听到了下盘松村，说村里的地主要雇人。下盘松的村口有株千年老松，虬曲苍劲，如盘龙卧虎一般，山谷里更是松林繁盛，如云团般一直簇拥到山峦。自明代初，就有宋韩两姓迁到此地，见松盘山谷，遂起名下盘松村。下盘松村里有个地主，外号韩大户，家里要雇一个用人。李大嫂就上门求活，韩大户见李大嫂身体结实，大手生来是干活的料，就雇了她。韩大户还说，把你家的人也都叫来吧，有几

亩山地，也租给你们种了。就这样，李大嫂举家来到了下盘松。山坡上正好有间孤零零的棚房，是过去长工栖身之处，全家人就住了进来。平日里李大嫂在韩大户家打短工，一有空闲就和李有在山上开荒地，李大嫂比丈夫有力气，怕开出的地被雨水冲了，就搬石头围起来。存金聚金也当帮手，最小的闺女还小，李大嫂担心她乱爬，就把闺女绑在树上，听着闺女哭哑了嗓子。

李大嫂一把抹汗，一把抹泪。用了三年时间，终于开出了一亩地，到了秋天，满地都是黄澄澄的谷子。韩大户围着地转了三圈，越转眼越红，越转越心痒。见李大嫂来了，就大声道：“存金他娘，租给你那块地就够好了，怎么又种了这块地？”李大嫂忙说：“东家，这是俺们全家人起早贪黑开出来的呀。”韩大户道：“自打老一辈起，这沟沟坡坡，里里外外，都是我们韩家的，怎么能说开就开了？还讲不讲章程呀？这样吧，念你们也出力了，这季的谷子就算你们的了，可这地得归我！”李大嫂听了，一屁股坐在了地头上。韩大户又转到了李有租种的那片地，也是一片丰收的景象。到了晚上，韩大户的管家韩算计就提着算盘来到了李有家，算盘一扒拉，李有家租种的地和自己开出来的地的收成，扣去租子，剩下的还不够还过去借的。这真像田间写的：“春天借一斗，秋后还五斗。”一家人不识字，也不会算账，只能听韩大户摆布。韩算计对李大嫂道：“看你们这穷样子，东家不忍心，说是让你儿子去放羊呢，只是管吃管喝可没有工钱呀。”三儿子兰金还不到10岁，就赶着一群羊漫山遍野地跑，说是管吃管喝，可连糠团子都吃不饱。兰金时常饿得头晕眼花，两条腿瘦得像麻秆。兰金哭着说不去了，李大嫂一巴掌打在兰金的脸上：“在东家家吃不饱，吃不饱也比饿死强。”李有道：“看来这下盘松也容不下咱们一家老小呀。”

2

1937年的初春，山沟沟里已经稀稀疏疏地长出了一片新绿，平山县孟家庄区的区长霍清顺和区妇救会的会长杨美亭来到了下盘松村，一同来的还有几个八路军。有一天，村里学校那个戴着眼镜的刘先生带着八路军来到了李有家，一进门刘先生就指着那几个穿着灰布军装的人说：“大嫂，他们就是当年的红军，现在是八路军了。”一边的霍清顺对

李有说：“开春了，听说你家里吃了上顿没下顿，就给你们送袋子粮食，后边咱们再想办法。”李大嫂看看他们，不禁说道：“真的？天下还有这么好的事？”刘先生笑着对李大嫂说：“这算什么，将来咱们穷人的好事越来越多。”说着他对霍清顺道：“他们家是外来户，受了韩大户不少欺负，村里只有李大嫂敢和韩大户叫阵。”年轻的女妇救会会长杨美亭听了，笑着攥住了李大嫂的一双大手。李大嫂这才知道，刘先生原来也是个共产党员。过去他跟自己和村里人讲了不少大道理，还让小儿子兰金进了学校。兰金的名字就是他给起的。

韩大户听说李有家里来了一些很有名堂的人，就带着管家到了李有家，一进门边说着好话，一边还打量着来人。霍清顺问：“你就是韩大户吧？希望你以后对穷人好一点。李大嫂借你一斗粮，你就让他们家还你五斗。你这是利滚利，驴打滚，天下哪有这样的道理？！”韩大户看了看拿枪的那几个人，连声道：“我这就给免了，免了。”刘先生看了一眼韩算计：“村里人都说，你的算盘一扒拉，他们心里就打战，你这是欺负他们不识字，没文化。来，今天我就和你算算李有家的账，到底是谁欠谁的。”韩算计用算盘，刘先生用口算，最后把韩算计算得哑口无言。韩大户瞪了韩算计一眼，说：“你回去让下人抓紧杀鸡宰羊，招待这些贵客。”杨美亭白了他一眼：“你们家的饭我们吃不起！”韩大户听了很尴尬，讪笑着走出了屋子。李大嫂看着他的背影道：“原来他也有怕的人。”杨美亭说：“大嫂，只要乡亲们齐起心来，像韩大户这样的人就怕咱们！”李大嫂连忙说：“是啊，咱穷人就是心连着心，俺们全家刚来下盘松的时候，什么都没有，黑娃娘给俺送来了一把刀，剩子他爹给拿来一个盆，还有这家那家的东西。这开春没得吃，也靠东家一口西家一口的。要是你们不送来这袋子粮食，俺上吊的心都有了。”

霍清顺他们走了不久，李有就加入了共产党。时间不长，下盘松也像八路军到过的其他村一样，有了农救会、妇救会、青救会等等。李有当上了农救会会长，李大嫂当上了妇救会会长。第二年，李大嫂也成了共产党员，也终于有了自己正式的名字戎冠秀。戎冠秀刚当妇救会会长时，常端着个大碗坐在村里碾盘子上吃饭，村里的女人都愿意听她说话，见她来了，就团团把她围住，她一边吃一边说，大都说的是男女平等的事，听她说话的女人越来越多。戎冠秀见了村里的女人就说：“现今

咱们女人也有发言权了，不能像过去一样看轻自己了。明天一大早咱们就在这里开个全庄女人大会，早说完早散，不耽误大伙做饭、上工、奶孩子。”说着她指着高高的山岗又道，“咱就以山岗上的钟声为号，都到碾盘这里集合。”一个女人听了，不禁一愣：“钟？啥钟？”戎冠秀说：“就是挂在枣树上那口钟哇。”是啊，要是戎冠秀不说，整个下盘松村的人都已经把那口钟忘了。很多年前，下盘松的先人为了防土匪，专门买来一口钟挂在了山岗上的那棵老枣树上，每有土匪来，就敲钟通知全村人。后来，下盘松村家家户户穷得连土匪都不愿意来了，自此，那口被岁月浸润的老钟就一直沉默下来了。

可就在1938年初冬的这天早上，戎冠秀颠着小脚走到了那棵老枣树下，扬起一截木棍子，敲响的那口老钟。钟声开始还有些沧桑和沉闷，还夹杂着稍许吱吱杂音，可在戎冠秀的用力敲打下，这口古老的沉钟慢慢被唤醒了，一下、两下，变得清脆起来，声音也愈来愈大，传遍了下盘松村的家家家户户，旋即又冲上山巅，直至云霄。

戎冠秀站在晨曦里拢了拢头发，顺着蜿蜒崎岖的山路，向村里走去。这个时候，下盘松的女人们已经聚集到碾盘旁了。

妇女们见戎冠秀来了，都一脸的喜气。戎冠秀坐在碾盘沿上，把鞋脱了，伸了伸一双小脚，说：“咱们的这双脚是爹娘给的，本来好好的，为啥像裹粽子一样把它裹得这么丑？走路还三步两颠的，干什么都不方便。”剩子妈是粗嗓门，一开口就像个大喇叭，她说：“要是不裹脚，将来丫头找不到婆家怎么办？”戎冠秀一时也找不到充足的理由，正好区妇救会的会长杨美亭来了，她在人群后面说道：“脚大了走路稳，种地也不费力气，鬼子来了还跑得快。”这最现实的说法，一下子说到了妇女的心坎上。杨美亭让戎冠秀接着讲，戎冠秀穿上鞋继续说道：“咱们不识字，吃过不少睁眼瞎的亏，从今以后，下盘村男的学文化，咱们妇女也要学文化，要不算个账都不清楚。因为这，咱们谁家没吃过韩大户的骗。有了文化，眼睛亮，心里也明晃晃的。”妇女们都觉得有理，都说：“那得学学。”

过了没几天，戎冠秀就拉起了一个识字班，她的家就是教室，自己亲自当了识字班的班长，请来了刘先生教大家认字。刘先生说：“咱们识

字学文化每个人都得先有个名字，过去，戎冠秀也没有名字，要么就是李有家的李有家的叫着，要不就是李大娘、李大嫂，明明是姓戎，怎么就成这样了呢？这是把咱们妇女当成了附属品，明显就是不平等，歧视咱们广大妇女。男人都有名号，咱们妇女也得有。”这一堂课，刘先生就是帮着大家起名字了，十几个妇女都有了自己的名字。剩子妈叫张翠绿，还有叫赵兰朵，赵明秀的。回家的路上，女人们彼此喊着对方的名字，笑声滚过了山坡。十几天下来，戎冠秀识字将近50个，赵明秀30个，赵兰朵24个，张翠绿说自己笨，就认了15个。

1938年秋天，平山县迎来了晋察冀边区党政军机关，不久很多农村开展了减租减息运动，深受农民的欢迎。李有带着村里的青壮年给八路军运送物资去了。正赶上区长霍清顺和妇救会会长杨美亭来下盘松发动群众。戎冠秀对区长说：“男人不在，还有俺们女人，上级尽管布置吧！这减租减息是个啥？”区长说：“红军时期咱们就提出打土豪分田地，为什么？因为咱们共产党干革命要靠广大农民，可大部分土地都集中在了地主富农手里，咱们穷苦农民要么地少，要么就没有地，共产党干革命就是为了让人人都吃上饭，人人都有地种，要不农民怎么支持咱们革命？平日里大多数穷苦农民都是租地主的地种。就像你家，种着地主的地，一年累个半死，交了租子留给自己的还填不饱肚子，可地主呢？风吹不着，雨也淋不着，好处还最多，这租子该减一些。过去你家借一斗，到头来地主逼着还五斗，这息也该减一些。减了租子减了息，家家户户的日子就好过了，农民兄弟支援八路军打鬼子劲头就更足。”杨美亭说：“减租减息斗争人人有份，咱们妇女一定不要含糊，把佃户都组织起来，要跟地主说说这个理！咱们下盘松做好了，全国各根据地的村村都做好了，咱们的日子就会越来越好！”

戎冠秀把老佃户都集合到家里，男人不在家，都是清一色的妇女。戎冠秀把减租减息的事说了，大家都很喜欢。张翠绿心里没底，说：“这韩大户能同意？”戎冠秀道：“平日里是咱流血流汗，享福的是他们。咱们一年辛辛苦苦种的地，就是最好的证明，这个租子利息就得让他减下来，要不没有咱翻身的时候，要翻穷身，就得先翻了穷心，要想吃上应心饭，就得自己下手盛！”大家的心都被戎冠秀说得热乎乎的，也都亮堂堂的。第二天，戎冠秀带着妇女来到了韩大户家，韩大户急忙招呼大家

坐下。戎冠秀道：“不用坐，就站着说。”

还是在1927年的中期，国民党农民部土地委员会对全国土地占有情况有个粗略估计，当时，占全国总人口12.4%的地主、富农，拥有土地80.44%还多。为了保障农民的基本生活，中国共产党早在1926年夏召开的四届三次扩大会议上，就提出给农民减租25%，也就是“二五减租”。借贷利率不得超过二分。为了推动北伐革命，国民党接受了共产党的这一主张。抗日战争爆发后，为了调动全民抗战，中共把当年在苏区提出的“打土豪，分田地”调整为“减租减息”。可即使这样，一些地主富农依然不乐意。

韩大户听了戎冠秀的二五减租，翻翻眼皮道：“李有家的，都是乡里乡亲的，你们也好意思？”赵兰朵说：“你说话可比蜜还甜哪！这乡里乡亲你好意思让俺们饿肚子？乡里乡亲的你也好意思让俺们背着这么高的债？”韩大户看着窗外，指着远处的山意味深长地说：“你们这些女人家，看事就是差点。现在谁胜谁负还不好说呀，中央军走了，你能说他们就不来了？虎走了山还在，只要有山在，虎肯定还要回来！有些事心急是喝不得热粥的，做了还会后悔的。”戎冠秀脸一板，大声说道：“世道不公平，也就有了共产党八路军，穷人连着八路军，八路军连着咱穷人，就像是山，就像是水，山塌不了，水也干不了！”韩大户第一次看到下盘松女人这样的气势，立刻软了下来，点着头说：“该减，该减，二五就二五！”

减租减息给各家各户都带来了实惠，下盘松村的老百姓乐开了花。共产党员、妇救会的会长戎冠秀也一下子有了威望。戎冠秀见村里的事多了，下盘松又成了八路军伤员的中转站，她就在家开了个家庭会。她对二儿子存金说：“明天你就不要给韩大户家放羊了，回来跟着你爹你哥送伤员送物资，咱们全家不管老的还是少的，都得起来支援共产党，支援八路军。”戎冠秀的三儿兰金，女儿荣花，还有养女喜花，也都七八岁、十多岁的样子。戎冠秀看看他们几个，说：“还有你们这几个小不点，都是儿童团员，平日里要多长心眼，别让汉奸小鬼子钻了空子。”存金没再去放羊，很快就当了下盘松的村长和支前队队长。戎冠秀一家子人都起来革命，自然耽误了生产，少了收入，村里人却格外高看她，男女老少见了她，也都一口一个“老会长”地叫着。戎冠秀不仅管妇救会的

事，村里的大小事也让她出出主意，老妇救会长成了下盘松村的主心骨。八路军到了平山后，日军也闻风而动，大大小小的扫荡一茬又一茬。

有一天，华北联合大学文工团的几个人在转移中走进了深山沟沟。带队的是从延安来的康濯，还不到20岁，是个作家，也是文工团的团长。眼看天色已晚，想找个地方落脚。康濯问一个老羊倌，老羊倌往前一指道：“这下盘松村最隐蔽，你们去找老会长吧。”到了村里，康濯一看，老羊倌嘴里的老会长原来是个小脚妇女，老会长说：“来到这里就到了家了！”她对李翠绿吩咐道：“在俺家住几个，其他同志你挨家挨户分几个，就说俺说的，让同志们吃好喝好。”过了几天，戎冠秀对康濯说：“你们能唱能跳的，给村里的老少爷们唱唱戏吧。”康濯笑笑说：“唱歌演戏，是我们的看家本事，我们就给乡亲们来一场。”下盘松村的钟声又响了，男男女女都来帮着搭台。康濯见一中年汉子穿了件羊皮袄，不禁两眼一亮，笑着对他说：“大叔，我们演员正好需要一件皮袄当道具，您就借我们用用吧。”那汉子下意识地往后缩了一下，嘿嘿笑着，一脸的不舍。正好戎冠秀来了，听了这事，转头看着那汉子，半恼半笑地说道：“你还是爷们呢，又是村里的积极分子，怎么这么小气啦？同志们张一次口，再说是演戏给咱们看，你也好意思拒绝？这些同志都是延安来的，到时候传到毛主席耳朵里可不好，快脱下来，要不俺可骂啦。”那汉子听了，连忙脱袄，嘴里急急说：“老会长，你可别骂，别骂！我不是小气，这皮袄我平日里爱惜着呢，儿子穿穿都不行，今天你开口了，我还能说些啥？”戎冠秀笑了：“这才对嘛，等抗战胜利了，你穿金戴银都有。这些同志是为了宣传抗日，咱们得支持。”说到这里，她扭头对荣花说：“你快回家，把你爹那件棉袄拿来先给你叔穿着，别冻着你叔。”

3

就像日军对山东沂蒙山展开的大扫荡一样，从1941年开始，日军也对晋察冀北岳区、平西区进行了“铁壁合围”和“拉网合围。”这一年刚进入秋季，7万多日军开进了晋察冀边区，一阵阵枪炮声在奔流不息的滹沱河两岸回响着。北岳区平山县是日军扫荡的重要目标，晋察冀军区五团一连连长邓世军不久前左胳膊挂彩，在距下盘松村十五里多的花木村

八路军后方医院养伤的时候，又患上了疟疾。日军扫荡刚开始，医院就开始转移了。路上，邓世军坚持自己走，可走着走着就赶不上队伍了。他曾在下盘松村一带战斗过，觉得那里地形利于隐蔽，就摇摇晃晃地向下盘松走来。

乡亲们都转移了，戎冠秀和两个闺女殿后。下盘松村是伤员中转站。娘几个刚拿着包袱要走，有两个民工抬着一个伤员来到了门前。一个民工说：“老会长，这伤员就交给你们村了，我们还要马上到前线去。”戎冠秀对女儿说：“快把他放我背上。”戎冠秀背起伤员吃力地走着，两个女儿在后面扶着。这伤员是大个子，长得很粗壮，要是平日戎冠秀恐怕背不动，可枪声响得急，戎冠秀硬撑着。背上的伤员哼哼着，戎冠秀累得也哼哼。一路上磕磕绊绊，最后终于进了山洞。喜花急忙铺上褥子，戎冠秀和荣花扶着伤员慢慢让他躺下。那伤员哼哼更甚了。戎冠秀说：“刚才哼哼得轻，这怎么躺着哼哼得更厉害了？”戎冠秀就凑上前来细细查看，最后突然说道：“你看咱们娘仁真是糊涂了，人家这同志的伤口在背上，还有大腿根上，让他平躺着怎么行？正好硌着他伤口了，那不更疼嘛，快让他趴在俺腿上。”一会儿，那伤员果然就不哼哼了。李有和几个儿子来了，戎冠秀道：“你们给他喝点水，再看看他的伤口，能包扎就先包扎了，俺得出去看看有没有啥情况。”

戎冠秀是观音堂乡妇救会的委员，村里还设了个秘密情报点，她担心情报员李玉平随时要找自己，还有随时都有伤员过来，也好招呼招呼。戎冠秀出了山洞，刚刚走出山沟沟，突然看到一个人从远处跌跌撞撞地走来了，手里还握了一把匣子枪。戎冠秀急忙躲到一块石头后边，又探出脑袋看了看，来人穿着灰军装，臂章上挂着八路军三个字。远处的枪声越来越近了，戎冠秀颠着小脚跑到他的眼前，连声说道：“俺的亲人哪，你这时候怎么还敢到处跑？”邓连长被吓了一跳，还没等他说话，戎冠秀就一把抓住了他的胳膊：“走，快走，快去躲起来！”邓连长喘了几口粗气说：“大娘，我胳膊受了伤，一连又拉了几天肚子，走不动了。”戎冠秀这才看到他脸色蜡黄蜡黄的，双腿也一直在打战，就急忙说道：“小鬼子只要一翻过那个山坡，一袋烟的工夫就赶到这里了，山里有有个山洞，有个伤员藏在那里，可赶过去来不及了，你看到眼前那个半山腰了吧？那上面有个山洞，是俺专门藏伤员的，咱就去那里。走，俺背

你，咱不能在这里等死。”戎冠秀说着就弯下了腰。邓连长坚决不同意，说这里都是山路，你又是小脚，我怎么能让你背呢。戎冠秀道：“孩子，这女人就是不能裹脚，关键时刻真是上不去。来，那就这样。”说着她也不管邓连长同意不同意，就把他的左臂一把搭在自己脖子上，用膀子半扛着邓连长向远处的半山腰走去。一步，两步，戎冠秀支撑着邓连长一路蹒跚着，终于来到半山腰，山洞离人头顶还有一段距离。邓连长抬头看看，见悬崖上方一块巨大的卧牛石，根本看不到洞口，就是连洞口这光秃秃峭壁也无法上得去，他不禁有些泄气。戎冠秀累得蹲在了地上，她喘了几口粗气说：“孩子，快，踩着我的肩膀上去，上去了就能看到洞了。”枪声越来越密集，也越来越近，邓连长犹豫着上不上，戎冠秀急了，说：“同志，这时候什么也顾不上了，快上，要不咱娘俩都没命了！”邓连长听了这话，只得踏上了她的双肩。戎冠秀扶着峭壁，用尽全身的力气，颤巍巍地站起了身子。邓连长果然看到了洞口，他扶着洞沿，钻了进去。戎冠秀喘着粗气，一边喊：“孩子，俺不叫你，你千万不要出来，外面就是天掉下来你也别管。”邓连长在洞里喊：“大娘，你快找个地方隐蔽起来吧！”戎冠秀道：“俺得去伤员中转站去，看看有没有任务。”

枪声反反复复地响过数次后，下盘松村已经隐在暮色中了。邓连长听到外面平静了，就探头向外看了看，远处的山沟里空无一人。他正思忖着下一步怎么办，忽然听到外面有人喊：“同志，小鬼子走了，平安无事了，出来吧。”邓连长向下一看，见是刚才救自己的大娘，身旁还有两个抬着担架的年轻人。他们放下担架，来到了峭壁下。其中一个年轻人道：“同志，来，踩着我的肩膀下来。”等邓连长下了地，戎冠秀说：“同志，这两个都是俺的儿。走，让他们抬着你回家去，大娘好好给你养养身体。”邓连长说：“大娘，我得马上回医院去，要不同志们该急坏了。”存金说道：“听军区供给部的同志说，你们医院转移到湾子里村了。”戎冠秀道：“这就好办了，先到俺家养伤，让存金去告诉医院一声。”邓连长说：“大娘，我这是轻伤，已经好得差不多了，要是不打摆子，几天就出院了。”戎冠秀见他执意走，只好答应了，她说：“那俺就不留你了，快上担架躺着，让俺这两个小子把你送去。”邓连长再不忍心拒绝，就躺在了担架上。戎冠秀给他盖上被子，又从口袋里摸出两个梨塞进被窝里，一边说：“孩子，这梨子已经捂得面嘟嘟的了，你路上吃，

咬一口在嘴里就化了。俺看你身上的布袋都破了，就用胳膊窝夹着吧，别掉到地上去了。”

伤员走了，山洞里那个伤员也被李有他们背回了家，戎冠秀一路小跑进了家门，她急急忙忙地问：“伤号怎么样了？”李有道：“先给他喂了蜂蜜水，又吃了鸡蛋羹。伤口不致命，已经用中药熬的水给他洗了。”戎冠秀见伤员睡了，一下子松下了心。第二天，伤员有点发烧，戎冠秀又急了，怕是伤口发炎了，就让存金赶紧去湾子里请那个老郎中。直到晚上，存金才领来了老郎中。原来老郎中出去给人看病了，存金打听看，跑了几个村子才找到他。存金道：“幸亏这些年我放羊练出了脚力，要不早就趴下了。”喝了药不久，那伤员就醒来了。戎冠秀笑着说：“你可醒来了，往山洞里背你的时候，差点就把俺压趴在地上，总算没白背你。”伤员听了，一下子哭出了声：“大娘呀，在队伍上大家看我身体重，都喊我叫赵大山，您这么大年纪了，又是小脚，是怎么把我背上山洞的呀？大娘，不，您就是我的亲娘，等我伤好了回到队伍上，一定要多杀鬼子，要不我对不起乡亲们，对不起您老人家！”戎冠秀忙说：“你们在前方杀鬼子，俺们在后方出点力不算啥。等俺们把你的伤养好了，你再安心上前线！”

4

前方在打仗，后方备粮忙，缝军装，纳军鞋，样样都没落下。戎冠秀先动员，她说心里没谱，拉不了二胡，俺必须强调强调。她让荣花敲钟把女人们都集合了起来，戎冠秀说话不紧不慢，却是声情并茂，她打着手势道：“部队在前方打仗，那炊事员舀上米就得下锅，不像在咱们家里，米里有虫子有沙子，咱瞪着眼有空捡。那前线呢？子弹哗啦哗啦地响，炊事员哪有那工夫。饭熟了，大家都得紧着往嘴里扒拉，要是米有沙子，搞不好就硌掉了战士的牙，你们说这得多窝火。人家同志们在前方卖命，因为咱们不仔细硌掉了同志的一颗牙，这影响多不好？部队首长就问，这是哪里送来的粮，人家说下盘松的，你说咱们丢脸不丢脸？李翠绿你说是不是？”李翠绿道：“那是，那是。”其他女人也跟着喊：“那是，那是！”赵兰朵喊：“老会长，你就放宽心吧，咱谁也不会丢下盘松的脸。”戎冠秀点点头：“俗话说得好，兵马没动，粮草就得先

行，要是粮食出了啥问题，那可就动摇了军心，谁能负这个责，俺这个老会长要负，在座的大姑娘小媳妇还有老娘们都得负！再就是纳公鞋，谁巧谁拙比着看，咱这些地方都是山区，八路军一抬脚就得爬山，鞋又跟脚又结实，那打起鬼子来就脚下生风，要是穿上没几天就开了鞋底，露出了脚指头，那多影响战斗力？人家空闲里再互相比比鞋，这个说，我穿的是下盘松赵兰朵做的，又好看又结实，那得多光荣呀！那个说，我穿的是李翠绿做的，又难看又不经穿，这传出来多打脸呀！”李翠绿急了，说：“老会长，你咋就老拿俺打不好的比方？”下面女人听了，就一阵笑，戎冠秀脸一板：“说白了，咱们下盘松村的妇女做的军鞋必须顶呱呱。每个八路军穿上了咱们的鞋后，都美美地夸奖咱们说，下盘松村的大姑娘小媳妇还有老娘们，个个都是好手艺！”

戎冠秀说完，扬扬手道：“好啦，都麻利地去干吧，俺还得再到别的村去发动发动。”说着，颠着小脚就走远了。

平山县在晋察冀边区以南，是边区的南大门，日军扫荡期间，平山是重要的战场，前方有伤员下来到北面的后方医院，都要经过深山沟沟里的下盘松村。滹沱河两岸的枪声又响起来了，村里的男人大都支前上了前方，戎冠秀就带着妇女到中转站照顾和运送伤员。戎冠秀把妇女分成两队，一队是四五十岁的，一队是三十岁左右的。四五十岁的中老年妇女六人一副担架，三十岁左右的妇女四人一副。

戎冠秀不服老，对李翠绿、赵兰朵她们这些青年妇女说：“走，俺跟着你们！”赵兰朵道：“老会长，你还是去六个人的那边吧。”戎冠秀不听，往手里吐了口唾沫：“咋的？嫌俺老了？保险不拖你们的后腿！”李翠绿、赵兰朵她们一路上小跑着，脚下都像生了风一样，戎冠秀跟着跟着双腿就像灌了铅一样。后面中老年队里的申素理与戎冠秀年龄不相上下，当年戎冠秀全家刚来到下盘松的时候，申素理还给她家送来了一个簸箕。她见戎冠秀脚踮得厉害，知道不行了，就喊：“赵兰朵，你们这些兔子腿，能不能慢一点？老会长跟不上了。”到了医院，戎冠秀放下担架后腰都直不起来了。她一边呕吐一边说：“俺还真不行了，还真不行了。”再抬下一副担架的时候，戎冠秀只得到了申素理她们这边。

进入寒冬后，太行山迎来了今年第一场雪，雪下得很大，滹沱河两

岸的树林还有远处的群山都裹上了积雪，山沟沟里和山坡上的盘松，就像一朵朵巨大的白蘑菇。枪声还不时从远处传来，只是比昨天稀疏了许多。柏叶沟的战斗从早上就开始了，很激烈。五团一连二排八班打掩护，子弹很快就打光了，一群日军冲了上来，刘班长一声吼：“兄弟们，拼刺刀！”战士李栓栓个子不高，可一点不含糊，迎上前去就刺倒了一个日军，他左突右冲，脸上身上也中了数刀，要不是兄弟部队赶上来增援，八班就全拼光了。抬伤员的民工见李栓栓脚上的鞋袜也没了，开始以为他死了，最后发现还有一口气，就把他放在担架上，盖上了被子，抬起他就急急向下盘松赶来。下午，戎冠秀正在碾军粮。她身着一件大襟棉袄，穿着大裆棉裤，裤腿用布带扎着，多少显得有些臃肿。戎冠秀一边推着碾，一边不时抬头向远处的中转站张望。

远远地，戎冠秀看到来了一副担架，就丢下碾杆子迎了上去。躺在担架上的伤员是李栓栓，头和脸上都伤痕累累的，面部肿得已经看不到眼睛了。戎冠秀又掀开被子看了看，见李栓栓衣服上也都是血，不禁说道：“这伤得可真厉害！”中转站的张站长问那两个民工：“护送的哪里去了，让他们带着马上去医院抢救。”民工说：“走得急，我们失去了联系，只好把他抬到这里了。”站长急了，说：“其他人现在也不知道医院去什么地方了，怎么办呢？”戎冠秀道：“张站长，送不出咱们也得想办法救他。”站里的人大都几天几夜没合眼了，这会都随便偎在一个地方呼呼大睡着。戎冠秀不忍心叫他们，对两个民工说：“快把这伤号抬到俺家去，咱不能眼巴巴地看着一个还喘气的伤号闭上了眼睛。”家里大小的人都支前去了，戎冠秀见申素理正在碾上碾军粮，就把她叫了过来，吩咐说：“你快拿碗热水来，先给他热乎热乎身子，再把炕烧起来。”戎冠秀从申素理手里接过碗，喝了一口试试，觉得有点烫，就噓噓地吹，等正好了就说：“快，你扒开他的嘴。”戎冠秀拿着匙子往李栓栓嘴里喂，可李栓栓一口都没喝进去，都从嘴角流到了炕上。平躺着进不去水，戎冠秀就扶起李栓栓的头，放在臂弯里，再用匙子喂。这会好了，水进去了，还从他喉咙里发出轻微的响声。戎冠秀听了很高兴，说：“有响声就是水到肚子去了。”申素理笑道：“听了这响声可真高兴。”李栓栓喝了几口水后，竟然睁开了眼睛，他看看戎冠秀，不禁轻轻说道：“真是解渴啊。”说完，又闭上了眼睛，很快就发出了一阵呼噜声。

戎冠秀下了炕，对申素理道：“看这伤号这样子，一会儿肯定还得喝水，你快到站里舀碗豆浆来，我先给他打几个荷包蛋。”戎冠秀刚把鸡蛋打进锅里，李栓栓就水水地叫着。正好申素理端着豆浆来了，还温乎乎的。戎冠秀说：“看让俺猜对了吧？”申素理扶着李栓栓的头，戎冠秀把碗沿贴在他的牙边，这会没再用匙子，李栓栓就咕咚咕咚喝下了一碗。戎冠秀更高兴了：“同志，听你这咕咚声，就知道你熬过这一关了。”李栓栓点点头，脸上也有了一丝精气神。他断断续续地说：“这——几天，做梦——都——在喝水。在柏叶沟和鬼子干了一仗，又饿又渴的，身体流了血后，渴得就更厉害了！”戎冠秀说：“光水喝饱了不行，咱得填填肚子呀，吃不？”李栓栓咧咧嘴说：“那敢情好！”申素理给盛了荷包蛋，李栓栓一股脑地吃了，说肚子里还欠点。戎冠秀说：“欠点就欠点吧，不是不给你吃，你饿得这么厉害，吃得太饱不行。来，俺先给你处理处理伤口。这以往医生抢救伤员时候，一个步骤一个步骤的俺都记在心里了，也是为了万一没个医生护士的在现场，俺心里好有个谱谱。”

第二天早上，申素理在外面喊：“老会长，后方医院找到了，站长说把伤员送去。”戎冠秀打开门一看，两个民工抬着担架已经站在门前了。戎冠秀说：“这可不行，得让伤号在站里吃了饭再走。”等把李栓栓放到担架上，戎冠秀又一路跟到了中转站。站里正在开饭，有小米粥，有面糊糊，还有饼子。戎冠秀说：“给他捞点稠的喝吧，喝稀的尿多，他尿尿不方便。”申素理就给李栓栓舀了一碗稠的，可李栓栓喝了几口就放下了碗。戎冠秀愣了愣，问他：“这稠的不可口？”李栓栓道：“我还是想喝点稀的。”张站长不高兴了，说：“一会儿稀的，一会儿稠的，你毛病怎么这么多？乡亲们已经够累的了。”张站长也是八路军的一个干部，腿受伤残疾了就留在了后方。戎冠秀道：“站长，你咋这么说他呢，伺候这些伤员俺一百个乐意。只要同志喜欢吃，俺高兴还来不及呢。”戎冠秀说着又给李栓栓端来了面糊糊。戎冠秀看看李栓栓，总觉得自己少做了点什么，她忽然一拍手道：“你看俺这脑瓜子。”说着她就颠起小脚跑回了家，一会儿带着身棉衣来了，说：“你这棉衣被血染了，硬邦邦的。”等换好衣服后，戎冠秀还没站起身来，李栓栓就跪地下了，接着又连续磕了几个头，最后哭着说道：“老会长，你就是我的亲娘，这辈子走到哪里我也忘不了你！”戎冠秀赶忙扶着他说：“看你这孩子，咋能这样呢？快躺下，咱们共产党可不兴三拜九叩的。”李栓栓不躺下，还要磕头，戎冠

秀也弯腰跪下了，李栓栓连忙说：“您是我亲娘，怎么能给我下跪呢。”说着就一下子抱住了戎冠秀。

民工抬着李栓栓走远了。他躺在担架上还一直念叨着：“老会长，好人哪，好人，我的好老人呀！”

戎冠秀站在那里，看着他们的背影。厚厚的积雪上，留下了一串脚印。

5

在抗日战争最艰苦的40年代初，全国各大根据地为了鼓舞军民士气，都举行了大大小小的群英会。1943年12月，晋察冀军区决定召开边区群英大会。通知下达后，各区都开始先行组织自己的群英会，然后再把其中的优秀分子推荐到边区群英大会上。这时平山县的群英会也召开在即，英模代表已经陆续到县驻地东黄泥村报到了。县委书记见各区推荐上来的这些英模们，要么是模范游击队小组，要么就是自卫队员，里面缺少拥军模范，就立即召开了各区带队干部会议。县委书记说：“同志们，这样可不行。咱们八路军生存、作战，离不开老百姓的支援，河里没水鱼还能活吗？咱们得马上补充几个拥军模范。”平山县孟庄区带队的干部赵明说：“我们下盘松有个妇救会长，在反扫荡中救了不少伤员，有的伤员还给她磕头喊娘呢！我们区里的英模会让她参加了，可她口音有点重，就没再推荐到县里。”县委书记听了有些不高兴了，说：“同志，这样很不好。难道因为口音重就不让一个好典型参加了？马上派人去把她接来。”于是，一头毛驴把戎冠秀驮到了县里。听了县委书记的意图后，戎冠秀道：“这有啥好说的，没甚讲的。男人都支前了，来了伤员俺们见了能不管吗？都是咱们亲人不是？这照料亲人八路军就像照顾家里人一样，有甚好炫耀的？”县委书记道：“大娘，你具体讲讲。”戎冠秀点点头道：“那俺就说说救那个李栓栓的事吧。”说完，戎冠秀就不紧不慢开了腔。

后来担任晋察冀边区抗日联合会秘书长的康濯对戎冠秀印象深刻。他回忆说：“戎冠秀发言平平稳稳，无风少浪，一边讲，一边还带着救伤员的动作，神色似乎也沉入了当时的情景之中。她还讲到伤员身子挺沉

的，她累了，可是不觉得。头发散落遮了眼睛，她也不觉，是闺女给她梳理了。脑袋一头汗，也是闺女给擦的。身上热得那个燥劲啊，可又觉得有股小凉风，嗨，是李有在一边给扇扇子呢。”

戎冠秀给县里的人讲的时候，神态安详，也是这样的手势。她棉袄的右袖口破了，露出棉花，说话的时候，时不时地用手指往里塞一下。她讲得平静，就像拉家常一样，可一边的人听了，都感动得两眼含着泪花。县委书记道：“就是她了，就是她了。”座谈会散了后，就得马上给戎冠秀写事迹材料。县里的李笔杆子说：“大娘，你还得给我细细地讲一讲。”李笔杆子问了几遍她的名字，戎冠秀说的都是“戎冠秀”。可她口音重，李笔杆子还是听成了“戎光秀”，最后就在纸上写下了这个名字。这以后，戎冠秀就成了戎光秀。

等第二天每位与会者看着戎冠秀油印事迹材料的时候，戎冠秀已经在台上给大家讲她照顾伤员的故事了。她还时不时地伸出手，把露出袖口的棉絮往里塞一塞。

坐在下面的人并没有注意到这个细节，都听得入了神，都感动得热泪盈眶。末了戎冠秀说：“俺就是做了点本分的事，说俺是模范可不够格，不够，真不够！”

1944年的2月，春节刚过还没有几天，晋察冀边区的群英会就在平山县邻近的阜平县北崖村召开了。先是曲阳的民兵英雄李殿兵发言。李殿兵善于打“麻雀战”，他带着民兵打死了不少鬼子。接着登台的是阜平五丈崖的爆炸英雄李勇，他造的地雷威力很大，一颗就炸死了五六个日伪军，紧接着是涞源县的生产模范韩凤龄。戎冠秀的发言放在了后面，而且当天还没排上。负责大会的康濯晚上专门给她鼓劲说：“老会长，接下来就是你了，你一定要好好讲！”戎冠秀道：“比他们俺差远了，俺没甚讲的，听听就很好！”翌日上午，果然就轮到了戎冠秀，可等她发言时，很快就散会了，只是开了个头。康濯又给戎冠秀打气，说下午还是你接着说，好好发挥，前面的会主要领导没有来，下午来的可都是大首长。戎冠秀一听紧张了，说：“俺都说完了，没嘞，没嘞！”

晋察冀军区司令员聂荣臻赴延安参加中共七大去了，下午代司令员程子华和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李志民等首长都来了，戎冠秀见来了这么多

首长，显得很腼腆。一边的生产模范韩凤龄急忙拽她衣襟：“戎大姐，点你名了，快上台吧！”戎冠秀这才反应过来，可站起身后就是迈不开步。李志民见她紧张，起身亲热地拍拍她肩膀说：“大娘，这几天我们都很忙，没能抽出时间过来学习，接下来我们得好好补补课！”说着李志民带头鼓起掌来，会场上一片掌声。就像康濯回忆的一样，不长时间，戎冠秀就把大家带进了她的故事，当讲到让伤员踩着自己的双肩钻进山洞的时候，戎冠秀也回到了过去中，她站起身来，弯下腰，一边比画着说：“那个同志看俺是个老娘们，头发也白了，说什么也不肯站到俺肩上，俺就让他快点，快点，总算上来了。可他身子很重呀，开始俺一下子还没站起来。这关口，枪声响得像过年放的炮仗一样，鬼子越来越近了，你说也怪了，俺一下子长了力气，瞪着眼咧着嘴慢慢就站起来了。”戎冠秀说着说着，下面有个人一下子哭出了声，嗓门很粗，是个八路军。他腾地站起身来，几步就走到了主席台上，接着啪一个敬礼，带着哭音道：“大娘，我就是你救的伤员，我叫邓世军。”戎冠秀一下子愣了：“俺的那个妈呀，咱娘俩在这里还能见面，这得多大的缘分哪！当初急急忙忙的，也没顾上看你的模样，就知道你个子又粗又壮的，身子还很沉！”邓世军的泪水涌了出来，他叫了声“娘”，一下子抱住了戎冠秀。原来邓世军作为战斗英雄，也出席了这次边区的群英会。

这一幕来得太突然了，所有的人都怔在那里，随后爆发出一阵又一阵的掌声。

戎冠秀摘下头上的头巾擦擦泪，还没坐下，下面的人又竖起了耳朵听，戎冠秀道：“这关心抗属也不是件小事，俺们下盘松村抗属不少，还有周围村子的也一样，这些子弟兵在前方打仗，不能让他们对家里有一点牵挂，要是家里出了这个事那个事的，他们还怎么有心思杀鬼子？俺就带着妇女们去帮工，锄草、栽苗、拾粪、抬水、推碾，还有做针线，哪一样都不能少，后来妇女人数不够，俺就号召男人也上。俺们家当家的叫李有，是支部书记，他就和俺开玩笑，说这不是你们娘们的事吗？俺眼一瞪就批评了他。去年秋收，俺们家就给抗属割了好几百斤柴。俺们家那口脚上生了疮，疼得龇牙咧嘴的，俺说你别去了，他还很积极，笑着说：‘我不积极点你还不得批评我？！’村里的赵瑞还把自己家的好地给了抗属种，收了粮食他一粒也不要。这些抗属就给前方的儿呀，男

人呀写信，说村里的干部给咱想得很周到，你就安心杀鬼子吧，要不咱对不起帮咱们的乡亲们！今天俺拉拉杂杂地说了这么多，还让俺和首长一样坐在主席台上可着劲唠，俺真有些不好意思。俺跟前方打仗的亲人比你们说俺算个啥哟？！俺快下去吧！”还没等她抬脚，程子华就站起来给戎冠秀行了个标准的军礼，随后说：“老会长，前方战士是功臣，你是后方的功臣，你救了子弟兵的命，他们就应该像儿子一样跪拜你。我代表晋察冀军区聂荣臻司令员、代表全体指战员，向子弟兵的母亲戎冠秀同志致以崇高的敬礼！”接着程子华亲自将一面奖旗授给了戎冠秀，奖旗最上方是：“赠给拥军模范戎冠秀同志”。中间贴着戎冠秀的侧身头像，下方是“子弟兵的母亲”六个大字。落款是：“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聂荣臻，副司令员萧克，副政治委员程子华、刘澜涛，政治部代主任朱良才率子弟兵全体指战员。1944年2月13日。”

晋察冀军区还特地奖给戎冠秀一头大红骡子，还有一匹布。副政委刘澜涛和政治部代主任朱良才亲自把戎冠秀扶上了骡子。戎冠秀不好意思地说：“首长，这可怎么好！俺来开会就很好了，怎么还奖了这么多东西？活不是俺一个人干的，奖的这些东西都是全村的！”

大会结束后，军区萧克副司令还专门派了一个班护送戎冠秀。戎冠秀骑在大红骡子上，班长亲自牵着骡子，后面的一个战士举着奖旗。他们刚进了平山县两界峰，前面就响起了一阵锣鼓声。只见妇女们扭着秧歌，一路迎了上来。

戎冠秀刚到下盘松村口，又是一阵锣鼓声迎了上来，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围了上来。刚进了家门，荣花就捧着那匹布喊道：“娘，这回说什么你也得做件新袄了。你看你的袖口上棉花都露出来了。英模会上你就不嫌寒碜？”戎冠秀说：“干革命还讲究吃穿？俺骑着骡子回来的路上就想好了，咱们村满打满算37户人家，用这匹布给每家每户分一对鞋脸。这大牲口咱们负责喂养，谁家用随时牵走。”她对李有说，“你是支部书记。”又对大儿子聚金说，“你是支部委员，俺这个提议，你们同意不？”爷俩齐声喊：“同意！”

不久，诗人田间又有感而发，再次写诗称赞戎冠秀：

我唱晋察冀，山红水又清。……这位好老人，好比一盏灯，战士给

她火，火把灯点明，她又举起来，来照八路军。

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后，一边是日军扫荡，一面是国民党顽军的封锁，陕甘宁边区军民缺衣少穿。1939年2月，中共中央号召开大生产运动。在这年开春的动员大会上，毛泽东提出了“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口号。陕甘宁边区的军民都纷纷行动起来。在延安的窑洞前，妇女们摇起了纺线车。三五九旅的旅长王震亲率官兵在南泥湾垦荒种田。仅1941年这一年里，三五九旅就收获了一百多万斤各类蔬菜，30多万斤细粮，还养猪4000多头，羊近万只。一时间，延安中共中央和各级机关以及很多部队的灶膛里，都飘出了难得的肉香。窑洞里的毛泽东夹了一块红烧肉放在嘴里，边嚼边说：“我们托了王大胡子的福喽。”王震曾兴奋地告诉朱德总司令：“我们三五九旅保证不要上级一文钱，一寸布，一粒粮。”1943年，陕甘宁边区大生产运动已是如火如荼。三五九旅栽下的水稻又迎来了大丰收。很快，一支后来传唱久远的《南泥湾》歌曲也在陕甘宁边区唱响了：

花篮的花儿香，

听我来唱一唱，

唱一呀唱。

.....

这首歌大大鼓舞了全国各大根据地的生产热情。戎冠秀参加群英会刚回家后不久，晋察冀军区第四军分区就派人给她送来了一副骡子鞍架，还附了一封由司令员、政委、副政委亲笔签名的信件：

戎冠秀同志：

由于你在六年担任妇救会的工作中，一贯工作刻苦负责，好几次不惜牺牲自己爱护子弟兵，救护伤病员。子弟兵有了你这种伟大的母爱精神的鼓舞，他们将更加勇敢地战胜任何困难，打击敌人！

现在春季已到，全边区到处热烈开展大生产运动！我们希望你不仅成为拥军模范，更希望你争取做一个劳动英雄，现在仅以鞍架一副敬赠

给你，请你收下。

此致

敬礼

第四军分区

司令员：郑维山

政治委员：李志民

副政委：王昭

戎冠秀从县上开完大生产动员会回来，就让李有把村干部都叫到了家里，戎冠秀把上级的号召说了，接着道：“俺建议，从今咱们上工就敲钟为号，头遍起床，二遍下地，你们说俺这个建议行不行？”大家都说好。她转头又对着村长赵端和农会主任赵增说：“一会儿俺们家要开个家庭会，你们也听听吧。”戎冠秀的开场就唱了几句《南泥湾》，“学习那南泥湾，处处是江南，是江呀南，又战斗来又生产，三五九旅是模范。”戎冠秀唱完了，大家都互相看看，还一时没明白过来是什么。戎冠秀把在会上听到的三五九旅垦荒的事讲了。接着又说：“毛主席早就号召搞大生产了。你们看看三五九旅，人家是部队，打仗的，空闲里还生产了那么多粮食。咱们本身就是种地的，难道还不如扛枪的？脸红不？咱要多垦荒，多打粮食支援八路军。另外，山里女人，不是围着孩子转，就是坐在炕头上，不下地干活怎么行？从今以后咱们家先带这个头！”说到这里，她对大儿媳爱妮说：“咱娘俩得带个好头，耕地拉牛拾粪的事俺也干，你也得扛起锄头。还有荣花，你当好后勤，喂猪、推碾、做饭都你的，喜花下学回来也别清闲，帮着你姐。”

李有看看儿子道：“你妈她们都这样了，咱们男人也得表表决心。我六天保证把12亩平地翻了，不出半个月就把粪送上，春末全部撒上市种。”荣花看看聚金，歪着头问：“大哥，咱爹年纪这么大了，决心还这么大，你呢？”聚金道：“咱爹用犁耕，我两天就把荒地刨完还不行？再说我还是沙坪的抗联主任，随时都有任务呢。”喜花看看二哥，存金笑笑：“你不用看我，我也不落后，全家穿的我都包了，让咱爹咱妈他们专心搞生产！”兰金急忙说：“抗战出勤任务我争取一个人担了！”戎冠秀

说：“好，这样的家庭会咱们每个季节开一次，除了布置任务，还要表扬好的，批评差的。”赵端吸了几口烟，说：“这样的家庭会好，以后家家户户都要开。”戎冠秀笑了，说：“俺就等你这几句话，以后咱们村干部每人包几家，帮着他们做做生产计划，要不眉毛胡子一把抓，到最后什么也没抓着。”

这天早饭后，戎冠秀敲钟把妇女集合了起来，她又先唱起几句《南泥湾》。接着就道：“毛主席号召大生产为啥？一是让咱们过上好日子，二是让子弟兵有衣服穿，有粮食吃，总不能让他们饿着肚子光着腚去打仗吧？那样咱们能忍心？过去咱也号召妇女多下地，可号召得不扎实。都说妇女要解放，咱们也要求平等，可咱们这些娘们要是天天靠汉子养着，那还能叫啥平等？共产党领导下的新妇女，就应该样样都能行！前方在打仗，一刻都不能少了粮。俗话说得好，宁跟着要饭的娘，也不跟着当官的爹。女人都疼孩子，平日里咱们的孩子吃不饱都心疼。人家子弟兵也都是娘的孩子，他们饿着肚子打仗娘心疼不？咱们这些女人心疼不？”

村里有个大姑娘叫韩三莲，平日里不出门，更别说下地了，这时突然站起身来，说：“人要脸，树要皮，俺也要改改俺的毛病了。从明天开始，俺就跟着一块下地干活。”戎冠秀听了，很高兴，笑着说：“韩三莲变了样，比什么都强。”她伸伸大拇指道：“今冬天俺就给你找个好婆家！”

戎冠秀当场就组织了垦荒团，自己当了团长，还成立了拨工队，队长还是她自己。妇女自由组合，一下子就组织了8个组。有时赵兰朵小组去拾粪，有时李翠绿小组去锄地。村长赵端见妇女拨工队红红火火，也组织了男拨工队，有时男人组女人组各自拨，有时男女两组相结合。就这样，每家每户地轮流干，过去少打粮的户比往年的收成要多得多。下盘松支援前线的粮食，在平山县一下子排在了第一名。

就在这年春末，戎冠秀当上了平山县劳模，又参加了年底的晋察冀边区第二届群英会。

这一年，孟家庄区在蛟潭庄召开扩军大会，特地邀请了“子弟兵母亲”戎冠秀参加。张区长号召的话刚讲完，戎冠秀就站起了身，她扬扬手

道：“张区长，俺讲两句中不中？”张区长道：“老会长，你最有发言权，也正好给这些小青年鼓鼓劲。上台来说吧！”戎冠秀摆摆手：“俺的声音像喇叭，在这里说就行。旧社会不让俺说，俺现在敞开说了！”张区长道：“上来对着大家说，更好！”戎冠秀说声好，抻抻衣角就上了主席台。她看了看满树林子的人，先控诉了日本鬼子，又控诉了老蒋，说得下面群情激昂的。接着她转身问张区长：“俺有个请求你能不能批准？”张区长点点头：“老会长，你尽管开口！”戎冠秀伸手拢拢头发，大声说道：“俺有三个儿，今天俺都给他们报上名，另外还有俺家老汉，已经奔六十了，要是不嫌弃，也让他参军，上不了前线，就给八路军喂马去！”

台上台下，一片掌声，当场就有几十个青年报上了名。

其实，在戎冠秀心里，一直有个心结，当年八路军刚来平山不久，她就给两个儿子报了名，可是区里告诉她，现在八路军刚来咱这里开辟根据地，你两个儿子是你发动群众的好帮手，就没让他们去。这次戎冠秀从扩军会上一回到家，就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儿子和老伴，他们听了都很高兴。李有点点头，不紧不慢地说：“要是组织上批准了，那咱爷四个就都上前线了，这得是多大的光荣呀。说不定咱们在前线上，还能吃到你娘支援的大米白面呢！”

可是，组织上最后只批准了李兰金入伍。就在李兰金当兵几年后，戎冠秀一家因为发展生产有了更多的地，由过去的贫农变成了中农。党员会也不让参加了，戎冠秀听到这消息，在炕头上枯坐了一夜，泪水流了一次又一次。她百思不得其解，发展生产自家不仅多交了公粮，日子也好了，这不是好事吗？李有也有些失落，烟抽了一袋又一袋，嘴里还一边嘟哝着：“革命革命，到头来怎么还革到自己头上来了？”过了一会儿，他扭头对老伴说，“大儿咽不下这口气，说是要到县里讨个说法。”戎冠秀撩起衣襟擦擦眼睛，说：“现在都忙着支援前线，怎么能去给组织上添麻烦呢？别的靠边站了，咱们支前干革命不能靠边站。放心吧，毛主席不会不管的！”

1951年4月，已经是志愿军炮兵连长的李兰金牺牲在朝鲜战场上。时隔不久，当年戎冠秀营救的伤员邓世军，也在朝鲜战场上牺牲了。

1989年8月，戎冠秀安然离世，享年93岁。聂荣臻元帅专门发来了唁电。戎冠秀弥留之际，还自言自语地说：“有个事，在俺心里压了好多年啦。俺一直在等着那孩子，可一直没有等到。也不知道他怎么样了？俺得走了，不能等他了！”

二 寻找代号“素云”

1

与每一个失去了至亲的人一样，在1998年冬天，北京市顺义区的史庆云，还没有从父亲史洪全去世的悲痛中走出来。就在两年前，疼爱她的母亲也走了。父母双双离世，让史庆云的心一下子空了，空得让她窒息。庆云在家里漫无目的地翻着什么，一个不起眼的小药瓶突然出现在了她的面前。药瓶是酱色的，很陈旧。让庆云不解的是，一个随手都会扔了的药瓶，竟然还用白蜡封着口。强烈的好奇心驱使她启开了封口。接着庆云又把手指伸到瓶肚中抠了抠，抠出了一卷红布来。这卷红布看样子已经有些年头了，摸上去缺少了布的柔软，像纸片一样。庆云小心翼翼地把它展开，发现上面写着这样一串小字：“今有子城哥把张义存密保小名小云生日1942年4月16日4时46分 张士杰 史子城 定不面”。在名字和“定不面”上，还摁了两个血印。史庆云睁大眼睛仔细辨认着这几行多少有些模糊的字体，又一遍又一遍地念叨着小云。自己的乳名就是小云啊，从小爹娘也都是一口一个小云地喊着，一直叫到了自己长大成人。当年自己在顺义县新风商场当售货员时，姐妹们也都小云姐小云姐叫着。可张士杰是谁呢？史子城又是谁呢？难道……？史庆云的心一下子被吊到了嗓子眼里，她大声喊着丈夫，让他快来看。丈夫张玉森接过红布条，细细看了看，不假思索地说道：“这小云肯定就是你。”庆云急忙问：“那史子城呢？”玉森道：“肯定就是咱爸爸，我记得有一年爸爸喝多了酒，醉醺醺地说自己原先不叫史洪全，叫史子城，我问为什么，他含含糊糊地嘟哝几句又不说了，当时我也没有在意。”庆云听了，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泪水一下子模糊了双眼。史庆云万万没有想到，与自己生活了几十年的双亲竟然不是亲生父母。更不可思议的是，自己年过半百的时候才知道这一切。眼前这个父母保存了近60年的小小药瓶，竟然把一个秘密锁了50多年。庆云很难过，也很茫然，如今父母都已经离世，谁还能揭开自己的身世？第二天，丈夫就陪着她到了乡下老家，可问遍了村里的老人，也都一问三不知。这块横亘在史庆云心头的小小红布，竟然变得越来越沉重，压得她喘不过气来了。

对史庆云来说，时间在不安和忐忑中到了2006的初冬。市政府号召市民为贫困地区捐衣物，庆云又翻出了那些旧衣物，其中一件棉袄是母亲在1976年秋天给她缝的。庆云记得，那年刚刚进入秋末，母亲就让进城的村里人捎信给她，让她空闲的时候回家拿棉袄。捎信的人来来回回好几个，当时庆云很忙，说有时间就回去拿。当时庆云还想，母亲反反复复让人捎信，让他们给带过来不就行了嘛。后来，还是庆云的妹妹给送来了，她嘱咐姐姐道：“娘说了，这件棉袄让你仔细穿，好好保管着。”庆云笑道：“咱娘也是，这又不是什么宝贝，还得好好保管着。”妹妹说：“我也纳闷，她从来没有这么啰唆过。”晚上下班回家后，庆云看了看棉袄，不禁对丈夫笑道：“你看这都什么年代了，我娘还给我缝这样的大襟棉袄，我能穿得出去吗？”庆云说完，把棉袄叠了叠，放到了柜子里，一直放了足足30年。

冬日的阳光透过窗子照在眼前的这件蓝色棉袄上，古铜色的碎花里子让原本就已经旧了的棉袄更显得老旧。睹物思人，庆云的眼窝湿润了。她发了一会愣，拿起棉袄对丈夫说：“这袄虽然旧了，可都是全新的，就是大襟的，捐出去估计也没人会穿。”庆云说着，拿在手里抖了抖，还没抖几下，突然从里面掉出了一个纸卷，纸卷还用细线捆着。庆云很奇怪，自言自语地说：“袄里怎么还有这个东西？”她拿起来打开一看，是1948年的儿童团名单，里面还有自己的名字小云。当年刚刚6岁的小云，就曾经和哥哥姐姐们在村口放过哨。庆云看着看着，突然想起母亲当年曾有意无意地说起让自己好好保管这件袄的事来。她把丈夫喊过来，把那卷纸给他看，又说这棉袄里肯定还有秘密。她找来一把剪刀，小心翼翼地把线脚一一挑了，揭开棉袄的外表、里子，最后在衣袖、大襟等处发现了多件纸片，其中一张是用毛笔写的，是证明书：

证明书

代号我叫张士杰，代号我叫素云，我们生了女儿小云，当时素云是党的妇女干部，担任取送情报、给八路军送军鞋。在一九四二年八月去送情报时，半路上被敌人发现了，当天晚上不幸就牺牲了。

证明 晋察冀妇教会主任戎冠秀

1942年8月6号

这一张张已经打上了岁月底色的纸片，都一一写着当年的证明人李二姐、邢竹林、梁卫三、李生、谭宝楼等等。把他们留下的证明拼凑起来后，史庆云的身世就慢慢凸显出来了。可这遽然而来的一切，让史庆云多少有些猝不及防。她的脑子满满的，可又一片空白。她对丈夫吩咐，这几天哪里也不去了，要关在家里好好理理头绪。

2

1940年8月的一天，八路军情报员代号5号的李玉平，去平山县岭根送完情报经过南山时，走着走着，附近突然响起了枪声，她从腰里拔出手枪，隐蔽在了一棵大松树下。这时，她看到一个衣衫破烂的姑娘，背着一捆柴吃力地走着。就要到自己眼前的时候，她的脚好像崴了一下，疼得哎呀一声坐在了地上。李玉平闪身走出来，急忙上前扶她，姑娘被突然出来的人吓了一跳。李玉平忙道：“小妹妹，我不是坏人，你不要害怕。”说着，轻轻扶起了她。接着她又急急地问：“你住在哪里？我把你背回去吧。刚才有枪声，说不定附近有鬼子。”姑娘开始支支吾吾地不说，她看了李玉平几眼，终于道：“俺就在前边的山洞里。”李玉平急忙把她背到了山洞里，洞里铺着干草，还有一床破被子，也有锅有碗，不禁道：“你就住这里？”姑娘点点头说：“在这里待了两个多月了。”李玉平看看她的脚腕子，有点肿了，急忙到外面找来一些药草，揉烂了，把汁滴在她脚腕子上，一边说：“这东西消肿，明天就好了。”

李玉平从姑娘嘴里知道，她是山西灵丘县的，叫李淑敏。因为家里太穷，母亲就把她卖给了户人家当媳妇。自己都二十岁了，可小丈夫才十岁。她每天都得上山砍柴放羊，想想自己的未来，李淑敏越想越揪心，就在一天上山砍柴的时候，离开了小丈夫的家。灵丘县与河北的涞源、蔚县接壤，她背着包袱一路到了河北，又辗转来到这里。因为南山日军很少过来，她就藏进了这山洞里。李玉平听了，不由心生同情，说：“你父母太不应该了。”李淑敏叹了一口气道：“他们也是没办法，俺不怪他们。”李玉平还有任务，嘱咐她小心，说完很快就离开了。李玉平是晋察冀八分区情报员，被专门派到戎冠秀身边负责传递情报，就住在下盘松。她的上线也是上级，代号叫李二姐。李玉平回到下盘松后，把路遇李淑敏的事跟戎冠秀说了，戎冠秀道：“可真是个苦孩子，她一个人住

在洞里怎么能行？再过几个月天就冷了，你把她带到咱下盘松吧。”没有几天，李玉平把李淑敏带了回来，戎冠秀看看她，说：“快洗洗脸，梳梳头，一个大闺女家，都成什么样了，可真不容易。”李淑敏洗了脸，又梳了头，随后戎冠秀拿了身荣花的衣服给她穿了，淑敏立时就变了一番样子。她面庞清瘦，白皙，长长的睫毛，还有一双亮亮的眼睛。李玉平笑道：“这打扮打扮，一下子漂亮了！”戎冠秀说：“这女人就得靠拾掇，要不就邋里邋遢的。”李淑敏喝了几口水说：“大娘，这里离俺家也不是很远，俺怕他们到时候会找过来。”戎冠秀想了想道：“对外就说你是俺老远的亲戚，这名字也得改一改。”戎冠秀沉吟片刻说：“你就像一块云彩飘来飘去的，从今以后就叫素云吧！”淑敏说：“俺逃出来后本来想去参加八路军的，可找了几天也没找到，又怕俺婆婆让人追俺，就横下心来藏在山洞里了。”戎冠秀和李玉平相视了一眼，都点点头。戎冠秀说：“你这想法对，要是妇女都解放了，你哪会去给人当大媳妇呢？现在平山也有八路军，男女老少都起来支援他们，妇女们也不落后。俺就是咱们下盘松的妇救会会长，说的句句都是大实话。”

淑敏说：“太好了，俺就跟着你们干！”

这以后，李玉平考验了素云几次，开始素云见了日军还很害怕，慢慢地就变得沉静了。后来，李玉平让她正式送了一次并不是很重要的情报。素云把纸条藏在发髻了，巧妙地躲过了日军的盘查，顺利地把情报送了出去。李玉平和戎冠秀商量，让素云担任下盘松情报点的情报员，戎冠秀道：“俺觉得这闺女行，办事很牢靠。”李玉平就把发展素云当情报员的事报告了上级李二姐。李二姐同意了。

张士杰是在1941年的春天的一个下午与素云正式认识的。那天晋察冀八分区情报员张士杰送情报回来的路上正走得急，忽然看到山沟里有两个伪军正在追赶一个女人，一边还打着枪，张士杰急忙隐蔽起来，等伪军近了，他扬起匣子枪把两个伪军消灭了。张士杰接着喊道：“出来吧，安全了。”素云从一棵树后走了出来，二人一看，都吃了一惊，原来李玉平上次派素云送的情报，就是给张士杰的，只是彼此没有说话，很快就分手了。张士杰笑着说：“素云同志，这次我们算是正式认识了。”素云回去和李玉平说起此事，李玉平一下子笑出了声：“你们俩还真有缘分呀，我看你就嫁给张士杰同志吧，我来当这个媒人。”素云听了

一愣，双颊泛起了红晕。张士杰原名李景春，是晋察冀满城县段旺村人，十几岁就出来参加了革命，比素云大几岁。不久，经李玉平穿针引线，这对革命同志很快就成了革命伴侣。

1942年初夏，身怀六甲的素云待产，张士杰把她秘密送到了下盘松。戎冠秀对张士杰说：“你就放心吧，有俺来伺候素云月子，保证母子平安。”戎冠秀房后有一盘窑洞，她把素云藏到了这里。没多少日子，素云就生下了女儿，她对戎冠秀说：“大娘，俺叫素云，就干脆把这小东西叫小云吧。”戎冠秀念叨了几遍素云、小云，最后笑道：“你们娘俩这不就是两朵云彩了！”戎冠秀照顾着素云出了月子，夜里还一针一线给小云做了双虎头小鞋。

深秋的一天，素云又接到了送情报的任务，她把情报塞进小云的虎头鞋里，就抱着小云上路了。当她快到平山县城南的王子村时，迎面来了一群日军，情况紧急，她顺势就把小云放在了脚下的地沟里，随后拔腿向远处跑去。日军叫着一路追了上去，这一幕被正在地里收豆子的王子村农会会长李大爷看在眼里，他见日军打着枪跑远了，连忙赶到地沟里一看，见有个婴儿趴在那里正呼呼睡着呢。李大爷抱起小云，一口气跑到了妇救会长刘三妹的家，把刚才发生的事说了，又道：“那女的俺见过，常来咱们村里。”刘三妹也是一位地下交通员，听了李大爷这一说，断定那是素云。她把小云交给婆婆，叫上几个自卫队员跟着李会长向村外赶去。最后在村西找到了素云，素云身上中了两枪，腿上还有几处枪刺，就那样静静地躺在那里。双眼都没有闭上，睁得圆圆的。刘三妹一下子跪在了她身边，流着泪说：“大妹子，你就放心走吧，孩子还活着。”说着给她合上了眼睛。这时，李大爷又找来了几个人，把素云埋在了村头的两棵大桑树下。刘三妹回到家里，在小云的虎头鞋里找到了一个纸卷。她对婆婆说：“俺得到山里去一趟。”婆婆道：“这太阳都落山了你还出去跑呀？”刘三妹自言自语地道：“为了这个东西，素云妹子把鬼子都引开了，俺还有什么不敢的！”说着，她抹了一把泪，快步走了。

素云没有完成的任务，女儿小云帮她完成了，尽管小云才几个月大，什么都不知道。后来素云的上级李二姐称小云是最“可爱的孩子”！

素云牺牲的消息传到下盘松后，戎冠秀和李玉平抱在一起放声大

哭。第二天下午，李玉平就把小云抱了回来。当天晚上，张士杰也赶来了，他抱着小云亲了亲。喊了一声“素云”后，就一下子哽住了。戎冠秀道：“孩子，素云已经走了，你就不要再难过了。”张士杰嗯嗯两声，一句话都没说出来，大颗大颗的眼泪落在女儿的小脸上。张士杰沉默了一会儿终于说道：“我得去给素云烧几张纸，告诉她孩子还活着，情报也送到了。这是一封重要的情报，军区首长都表扬了她。”戎冠秀接过小云，说：“这孩子就交给俺和玉平吧，俺们先养着。”张士杰站起身，给戎冠秀和李玉平敬了个礼，又看了看小云，就很快消失在夜色中了。

也就是这天夜里，在和戎冠秀商量后，情报员李玉平流着泪水代戎冠秀执笔给上级李二姐写了这样一封信：

晋察冀八分区李二姐，你好！

请你给素云的女儿小云，每月给小米面5斤、红糖7.5两，小云没奶吃的，就用你的军粮给，素云牺牲了，可小云光荣完成党交给的任务，因为情报在小云脚丫底里，敌人没有看见，今后小云就是八分区小小情报员，叫五号情报员李玉平代他（她）取送情报，所以，素云、李玉平、小云都是我八分区的地下革命工作人员。

晋察冀妇救会主任 正（证）明 戎冠秀

一九四二年阴历八月十日

几天后，八分区的李二姐就派人给小云送来了米面和红糖。李玉平也正式成了小云的养母。1945年春天，李玉平要随部队赴山西作战。临行她对戎冠秀说：“大娘，我们该把小云还给张士杰同志了。”戎冠秀表示同意，随后李玉平又写下了一封信：

代号张士杰，我很快就要随部队到山西了。小云已经三岁，你们父女也该团聚了。代号素云牺牲后，这几年我一直抱着小云来回送情报，敌人在审问我的时候，也把小云的身体烫伤了。小云是八分区的最小情报员，她是吃着军粮长大的，军龄从1945年算起。这孩子吃了不少苦，是烈士的后代，也为革命做出了贡献，等她长大后，一定要把她送到部队去，就到八分区。有什么事，就找戎妈妈，找李二姐都行。

信的末尾具名李玉平，证明人是戎冠秀。没多长时间，张士杰接走

了小云。这就为后来的托孤埋下了伏笔。

3

对史庆云来说，2006年的这个冬天格外特别。一连几天她都没有出门，她一遍一遍理着繁杂的思绪，很多过去看似正常的事，都似乎变得特别起来。史庆云的母亲当年把守了一辈子的秘密，最后又缝到女儿棉袄里，还反复嘱咐让她保管好这件棉袄，老人的心理是多么矛盾和复杂。她想告诉女儿，可又不知如何说起。更重要的是，还有当年那件带血的契约里“定不面”的承诺。她也许等着女儿有那么一天在自己的棉袄里发现这个秘密吧。庆云还想起父亲史洪全临走的时候，盯着自己，欲言又止的样子。她又记起了1955年，那时自己才13岁多一点，有一天家里突然来了两个人，一个女的，另一个是当兵的。母亲有些惊慌，一边喊那女的大姐，一面让自己带着弟妹妹出去玩。庆云不知，这女的就是戎冠秀，她是为当年的承诺而来的，当兵的是军区的刘参谋。戎冠秀说了让小云去部队当兵的想法后，庆云的母亲张君落泪了，她对戎冠秀说：“按说，俺不应该拦着小云，可她下面还有三个弟妹，俺身体又不好，家里将来得靠她了。她要是拍拍屁股走了，俺这个家可怎么办呢？”戎冠秀见张君这个样子，点点头，只得和刘参谋放弃了让小云当兵的念头。临走时，他们专门给小云留下了生活费。张君坚决不收，说当年自己和丈夫为八路军养孩子没想到回报，也没想到图什么。刘参谋说：“小云是烈士的后代，我们有义务养她到18岁。”

有了这么多线索，史庆云决定继续寻找自己的亲生父亲，可是戎冠秀已经不在人世，其他几个证明人也无从查询。她和丈夫先找到了顺义党史办的退休干部王强，后来又找到了戎冠秀的孙子李耿成和孙女李秀玲，李耿成曾在中央警卫局当过兵，李秀玲则在总参当过兵。王强说：“你养父养母都是顺义人，当年顺义县属于河北，你父亲应该在顺义一带活动过。”庆云看到了希望，可是翻阅了很多历史资料，并没有找到张士杰这个人。庆云反复端详着那个酱色的小药瓶，自言自语地说：“这个契约为什么偏偏装进这个瓶子里呢？是不是与当年的八路军医院有什么关系？”张玉森听了，连连点头，说：“有道理有道理！”当年晋察冀军区的八路军医院叫“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白求恩就是在边区给八路军

做手术时感染去世的。在几个证明人中，有一个叫邢竹林的，当年他就是白求恩医院的医生。通过了解，邢竹林解放后曾在军事医学院担任副院长，目前还健在。

2007年春日的一天，史庆云和丈夫终于在一家部队干休所找到了邢竹林。见到了当年的见证人，也许很快就能知道自己亲生父亲的下落了，庆云的心激动得噎噎直跳。她声音颤抖地说：“邢叔叔，我是小云。”邢竹林对史庆云的来意还不知道，他有些茫然地说：“小云——，我不认识你呀。你们找我有什么事？”庆云道：“您认识张士杰吗？”“张士杰？”邢竹林重复了一句，突然说道：“你说的是代号张士杰？”说完，邢竹林紧紧盯着史庆云。庆云一下子哭出了声。她大声喊道：“代号素云！”邢竹林一下子从沙发上站起来，嘴唇蠕动着：“你，你是……？”庆云一把握住邢竹林的手，哭道：“邢叔叔，我是小云，张士杰和素云的女儿呀。”邢竹林一下子怔住了，面部肌肉剧烈地抽动着，过了许久他才说道：“孩子，没想到我有生之年还能见到你啊！”说完泪流满面，泣不成声。干休所的所长急忙把他扶到沙发上，老人握着庆云的手摇晃着，连声说道：“都是因为契约上的那句定不面，定不面呀！多少年了，你爸爸张建国，对，他后来改名张建国了，解放后我们哥俩每次见了面，他都念叨你，我看到他思想你想得可怜，就让他去看看你，他摇摇头说：‘我不能辜负了子城哥，也就是你的养父。他说咱们共产党不能用着老百姓的时候就想起他们，用不着的时候就把他们抛在了脑后。当年我们写下定不面的时候，除了我和子城大哥为了小云的安全着想之外，我还更多了一份想法，就是让小云长大了替我好好报答他们。我现在要是去找小云，或者是把小云再要回来，那样对不住子城哥，对不起张君嫂子。他们要是问我，当年你有难的时候托我们养孩子，现在一切都好了怎么又想把孩子要回去了？我该怎么回答？何况当年我是把小云正式送给人家当女儿的。’”

邢竹林沉默了好一会，又缓缓说道：“你妈死得很惨、很惨。”邢竹林沉浸在了深深的回忆中。最后他又突然大声喊道，“素云是应该被评为烈士的，完全应该！”邢竹林又道，“当年你妈妈她牺牲后，李玉平同志带着你送了几家情报。后来听说，有一次李玉平被鬼子抓住了，鬼子严刑拷问她，还用烧热的烟袋锅子烙你。听玉平说，当时烫得你哇哇大

哭，她的心比刀割还难受。我记得那是1945年8月的一天，你爸爸来到了我们医院……”

1945年8月15日，张士杰来到了白求恩医院，他找到邢竹林，说：“我马上就要到顺义县接受新的任务了，没有时间照顾小云，听说你们医院里有些临时护理员是从农村来的，给找个人家吧。”邢竹林说：“正好有一对夫妻，还没有孩子，就让他们收养吧！”在邢竹林的见证下，张士杰与史子城写下了收养契约，并按下了血印。为了小云的安全，史子城改名为史洪全。为了让这对夫妻将来安心和小云生活，不久张士杰把自己的名字改为张建国。

张士杰托孤后，很快就赶到了顺义县，出任顺义二区书记，后来又担任了顺义县敌工部的部长。解放后，张士杰来到北京工作。自1945年9月与史子城夫妇分别后，他信守诺言，再也没有到过他家。可史子城没有想到，在1946年春日的一天，张建国曾到村里偷偷看过小云。那天中午，四岁的小云和一群孩子正在村头的一棵柳树下玩耍。她的冲天辫上，扎着一根红头绳，在阳光下格外显眼。张建国看着看着，双眼慢慢地模糊了。后来张建国对邢竹林说，他真想冲上去好好抱一抱小云。

邢竹林跟庆云说到这里的时候，不禁感慨道：“这骨肉分离的滋味可真不好受啊！”

从这以后，庆云在梦里也都是抱着亲生父亲的情景，让她惊喜的是，父亲还健在。可当庆云在干休所里见到他的时候，张建国患中风已经卧床不起，也不能言语，庆云握住他的手，一声一声地喊着爸，说自己是小云。张建国睁着眼一直都没有反应，一边的护士说：“他脑子已经不太清醒了。”庆云听了泪如雨下，她从包里拿出了纸笔，写了几行大字，拿给父亲看，那纸上写道：“代号张士杰、代号素云，我是八分区的小情报员小云，您的女儿。”张建国看着看着，面部一阵痉挛，呼吸也一下子急促起来，他张大嘴努力地想说些什么，可呜呜着就是发不出声来，最后终于从他嘴里含含糊糊吐出几个字来：“小——云，闺——女。”接着就哼哼了几声哭了。小云见了，激动不已，泪水一下子涌出了眼眶。她一下子抱住父亲，放声大哭起来。

2011年，国家民政部追认素云为革命烈士。那时张建国已经离世，

唯一的见证人邢竹林也病重住院。史庆云拿着“革命烈士证明书”赶到了他的身边。躺在病床上的邢竹林还插着氧气管，他看着庆云举在自己眼前的革命烈士证书，哽咽了几声，随后闭着一双泪眼说道：“孩子，到你妈妈的坟前，告诉她一声。”

庆云答应着，可庆云知道，当年在平山县城南王子村附近的那两棵桑树早就没了，母亲的坟头也找不到了。

但庆云还是决定要去的。

三 识字班的班长李大胆

1

大概与晋察冀边区平山县召开的群英会时间相差不远，远在沂蒙的南沂蒙（今沂南县）也举行了一场类似的英模会，艾山乡的妇救会会长李桂芳胸前也戴上了红花，还奖了一头毛驴，6张犁片。李桂芳带着人往回走的路上，就有乡亲们跑到她家报喜了，一进门就喊：“这下你们家耕地可有家什了（指工具之类的物件）。”桂芳娘问：“看你这一惊一乍的，是啥家什？谁的家什？”一个女人拍着巴掌说：“你闺女评上劳模了，一头毛驴子，还有6张犁片子。”正说着话，桂芳进门了，娘就问她：“奖给你的毛驴和犁呢？”桂芳道：“毛驴俺给了村子里，犁俺都分给了困难户！”娘笑道：“你这个死丫头呀，你是傻还是痴？往后你就跟着你爹用镢头刨地吧！”桂芳的爹李彦成哈哈一笑：“俺看咱闺女做得对！”

年轻的艾山乡妇救会会长李桂芳，1925年出生，这年整整19岁。李桂芳的家是艾山脚下的南岩路村，村边有条河蜿蜒而流。李彦成在南岩路村是出了名的困难户，一年四季都为村里的地主李全金忙碌，母亲则给他家当用人。李桂芳刚生下来的时候很瘦小，比小猫大不了多少，可眼睛很大。桂芳的娘说：“这黑瘦黑瘦的，能养活？”李彦成道：“来了就得养，咱还能扔了？！”慢慢地桂芳长大了，像个野小子。有一天李全金在村里闲逛，在李彦成的家门口看到了桂芳，就喊桂芳的娘：“李彦成家的，李彦成家的，你家妮子都这么大了，怎么还让她吃闲饭？”桂芳娘道：“东家，哪能让她吃闲饭呢，砍柴、喂猪都是她的。”李全金哼了一声说：“让她到我家看孩子吧。”一句话，十一岁的李桂芳就到了地主家看了孩子。

这时候的李桂芳还没有李桂芳这个名字，穷人家的女娃命贱，在大山里一般都喊妮子或是丫头的，地主的孩子金锁自从趴在大妮子背上睡了一觉后，就天天都让大妮子背着，大妮子一时慢了，就躺在地上哇哇大哭，李全金的老婆就拿笤帚打大妮子。有一次，金锁从篮子里摸出一

个辣椒咬了一口，被辣得哇哇大哭。李全金见了，像老鹰抓小鸡一样，一把揪过大妮子，用双腿夹住她的脑袋，把辣椒搓揉了几下，再抹在桂芳的眼里和嘴上。他一边抹一边道：“让你这个小蹄子尝尝滋味！”大妮子双眼和嘴唇被辣得一阵阵钻心地疼，大声喊着爹娘。大妮子娘听到叫跑过来一看，自己闺女的双眼和嘴唇都肿了，李全金这时还用手一个劲地往她脸上抹。大妮子娘扑通一声跪在李全金眼前，她哭着说：“东家，她还是孩子，你就饶了她吧！”李全金松开了腿，大妮子一下子停止了哭声。她腾的一下站起身来，又一把拉起娘，说：“娘，咱凭什么给他跪下？！”

八路军战士刘萍、张光在东辛庄发动过群众，又和一群穿灰军装的人来到了南岩路村继续发动群众。大妮子问爹：“他们是干什么的？”李彦成告诉大妮子，是动委会的。大妮子不明白，李彦成又说：“就是动员大家起来抗战的。”刘萍在村口宣传的时候，大妮子背着金锁也去听，有几句话她一下子就听进心里去了。刘萍说：“咱们不仅要打败鬼子，还要打败那些可恶的地主。到时候，地主不仅不敢欺负咱们，还要把他们的地乖乖拿出一部分来分给咱们穷人。”大妮子想听得仔细些，就往前探头，刘萍看了说：“小兄弟，胆子大些，往前站站！”大妮子脸红了，急忙道：“俺是个女的。”大家听了，都哈哈地笑。李全金站在远处远远地冷眼看着，他现在对长工短工的态度好了许多。大妮子背着金锁回来后，李全金装着害怕的样子说：“大妮子，你可别去和他们掺和了，八路军男的女的一个被窝睡觉，他们都是毛猴子，是鬼。”大妮子晚上去偷偷看了，并不是李全金说的那样，也不是毛猴。当时刘萍他们正在吃饭，还让大妮子进去吃了一碗。后来工作队进了家家户户，有的到地里帮着锄草，有的帮着挑水。大妮子跟着刘萍在太阳底下，见刘萍和自己一样，都有影子。大妮子就呸了一声说：“狗地主真是胡说八道，说你们是毛猴子，是鬼，要是鬼的话，太阳底下就没影子了。”刘萍道：“我们都是人，没当兵的时候和你一样受苦！”刘萍说着，就牵着大妮子的手走在大街上。刘萍留的是短发，又戴着军帽，从后面看像是男的。村里有的妇女见了，就指指点点，说八路军真不像话，一个大男人怎么能牵着女人的手。这事传到李全金耳里，又让人散布谣言，说共产党共产共妻，连李彦成的丫头都不放过。刘萍听了，很愤怒，牵着大妮子手进了李全金家，愤怒地说：“你看看，我是男的吗？你不要搞破坏，否则是没

有好下场的！”出了他的家，大妮子一下子挎住了刘萍的胳膊，说：“俺什么都不怕，走，咱们就全村走走，让大家伙看看，八路军就是和穷人一条心的。”

没隔几日，村里人就分得了土地，大妮子家也终于有了自己的地。刘萍对大妮子说：“咱们光有地还不行，还没有真正地翻身，还得学文化，不能当睁眼瞎，要不地主骗咱们咱们还不知怎么被骗的。文化也是武器，咱们要开办夜校，让村里的妇女都来学知识。你帮着我们去发动发动大家，怎么样？”大妮子道：“这是好事，俺第一个报名，也给俺娘报上。”李全金听说大妮子要去识字班，气得直瞪眼，就朝丫鬟英子发火，一笤帚打在英子的头上，正巧被大妮子看到了，一把夺了过来：“你还敢打人？！”李全金知道大妮子的脾气，也不敢像以前一样揪过来打，就对着鸡指桑骂槐：“天天给你们喂食，也不好好下蛋，整天乱跑乱窜，哪天看我不把你们一个个都杀了，放在锅里全炖了。”大妮子瞪着一双大眼说：“不用在那里指东骂西，俺就去识字班，俺还要拉着俺娘去呢，英子你也去！如今八路军来了，看谁还敢张狂，你拿刀试试！”到了第二天晚上，村里那间空房里果然来了不少妇女，大妮子把娘都拽来了，刘萍在黑板上先写了几个大字，是“妇女要解放”。她说：“我叫刘萍，刚才我写的这几个字，是‘妇女要解放’。妇女有很多事需要解放，先从每人有个属于自己的名字开始。不能一辈子都叫男人和婆婆喊谁家的谁家的，喊大妮子小丫头的。我这里有几个名字，看看谁想要。有张彩凤、李香花、李彩芹、李桂芳、李红梅等等。谁要？”女人们有的要张彩凤，有的要李彩芹。大妮子说：“俺要李桂芳行不？”刘萍道：“行，这几个名字都很好！”大妮子笑着说：“听到了吗，以后你们都不要叫俺大妮子了，从今俺就叫李桂芳了！”桂芳娘说：“死丫头，俺喊你也不行？”已经有了大名的李桂芳看看英子道：“英子，你就叫李红梅吧，这梅花多美！”英子比李桂芳小一岁，她听了桂芳的话，不禁羞涩一笑，用力点了点头。刘萍对英子说：“红梅妹妹，以后地主再欺负你，我们给你撑腰。”李红梅点点头，眼里落下了泪水。桂芳娘问刘萍：“刘同志，你不是让俺们称你同志吗？俺就叫你同志，你看俺自己起个名字行吗？”刘萍很高兴：“这个完全自由！”桂芳娘想了想说：“俺娘家姓高，自从嫁到李家后，姓也丢了，俺男人成天叫俺老娘们老娘们的，外面的人喊俺李彦成家的李彦成家的，俺听着就别扭，如今让妇女有名号，这是多好的事呀！自从八

路军来了后，分了田，日子过得又喜又甜，俺就叫高喜甜吧，行不？”刘萍说：“这名字好，有意义！”大家听了也叫好，都一齐鼓起掌来。

1939年的秋天，14岁的李桂芳就被姐妹们推选为南岩路村妇救会会长，她问刘萍：“俺这么小能行吗？”刘萍道：“行，抗战不分男女老幼，只要你主动就行。咱们东辛庄的王换于大娘50多岁了，还起来革命呢。”李桂芳听了，更有了信心。

李桂芳第一件事就是反对裹脚。那天她去找李红梅，老远就听李红梅的哭叫声。桂芳进门一看，见红梅娘和她嫂子正在给红梅缠脚，一个用力按着，一个紧紧缠着，把红梅的脚裹得像两个粽子。桂芳急了，上去就把两人推开了，又去解红梅脚上的布，一边解一边吼：“八路军号召不裹脚，你们为什么偏偏不听号召？”红梅娘说：“大妮子你这是干啥？大脚丫子没哪个男人愿意要，俺英子往后找不到婆家咋办？你养着她？八路军号召归号召，祖上传下来的道道还得遵守。”红梅娘上来就拽桂芳，被桂芳推了个趔趄，红梅娘趁势一屁股坐在地上哭了起来，一边拍打着双腿，一边道：“自从八路军来了，你们这些丫头就不着调了，你们还要脸不要脸呀？！大妮子，你不让俺英子裹脚伤天理。有什么娘生什么女，女人没名号，那是祖上传下来的，你看你娘还起了个什么名号叫高喜甜，你就起了个李桂芳，让俺英子还叫什么李红梅。女人就是生孩子，做饭的，你们一个个还想上天呀？！”桂芳哼了一声，拉起红梅走了，她们俩把村里的年轻女人都集合了起来，教她们唱《放足歌》。桂芳先唱道：

叫声俺的姐呀，听俺把话说，几千年下来的缠足坏习惯，把咱们天生脚趾来裹断，受到的那痛苦呀实在是难言。提起旧社会呀，妇女真冤枉！为啥亲爹亲娘都不疼女儿郎？前走走，后倒倒，行走站不稳呀！你看那大脚板走路多排场！妹妹说得对呀，缠足是苦难当，走路做活是全身无力量呀，苦的那自己呀不如马牛羊，丈夫打，婆婆骂，一天得哭好几场！

红梅辫子一甩，接着唱道：

想起那旧社会，妇女真吃亏；骂你恶地主，梳头缠脚真正受痛苦，红军来领导，妇女翻了身，剪发放脚个个有好处，小小姑娘不缠脚，到

大自己能生活，妇女想要解放，先从放脚来做起。

桂芳挺起胸脯，往前走了几步，又大声唱道：

人人来宣传，妇女们听一番，宣传话儿好好听，放脚闹革命！

妇女们都听得很高兴，也引起了共鸣，李彩芹说：“八路军为咱们想得可真周到！”张彩凤道：“桂芳妹子，回去俺就把这歌唱给俺那古董婆婆听一听。俺再也不裹这个臭脚布了，大夏天的一解开，能臭倒一头牛！”

大家都笑了起来。

红梅唱的时候，桂芳看看还有谁没来的，都记在心里，散了会后就到她们家里唱。后来，南岩路村是这一带村庄中放足最好的。有一天，刘萍来告诉她，说组织上对她工作很满意，决定让她到山东分局被服厂工作。桂芳听了很高兴，走之前还开了一个妇女大会，她推荐红梅当南岩路村的妇救会会长，大家都鼓掌同意。

2

被服厂主要承担山东分局和八路军以及后勤人员的被服供给，因为缺少原料，供给非常困难。根据地的妇女都响应号召，拿出自家的棉花来纺线织布，为八路军做军鞋、缝军衣。李桂芳负责民运，一是发动群众支援前线，二是到各家各户收军衣军鞋，再用独轮车送到部队后勤去。1940年的初冬刚到，天就一下子冷了起来，李桂芳带着一队民工去给八路军送军服，刚出了山口就被一群国民党兵拦住了去路，国民党军官看着一车车服装，很高兴，就说：“我们的棉袄还没送上来，这些我们先征用了！”李桂芳眼一瞪道：“这是老百姓给八路军的，不行！”那军官有些不高兴，板着脸说：“怎么不行？我们是友军，八路军能穿，我们为什么不能穿？老子是从南方来的，哪受得了这样的鬼天气！”这时在后面的民运队的李队长跑了过来，他见对方有十多个人，虎视眈眈的，而自己身边只有两个民兵，就说：“弟兄们，我知道你们冷，可我们八路军供给更困难，作为国民革命军的一部分，现在你们一不给我们军饷，二不给我们被服，这些棉衣都是老百姓支援我们的，你们不能拿。”那军官火

了，大声说：“今天我们非拿不可！”说着就拔出了手枪，其他国民党兵也端起了家伙。两个民兵见了，也一下子操起了枪。李队长笑了笑说：“这样吧兄弟们，看你们都穿得单薄，就一人拿一件吧。”桂芳听了，说：“坚决不行。”一下子趴在了车子上，伸开双手护着服装。其他民工见了，也像桂芳一样护着服装。李队长让桂芳起来，可她就像粘在了车上一样。国民党军官用枪指着桂芳喊道：“起来，不起来老子就开枪了！”桂芳也不示弱：“俺不是吓大的，你开枪吧，你就是拿刀子捅了俺，俺也不起来！开枪吧，杀俺吧！”李队长火了，一把拽起了桂芳，桂芳还挣扎着往车子上扑，李队长伸手就给了她一个耳光，桂芳一愣，躺在地上打着滚哭起来。一干国民党兵一时愣住了，那军官摆摆手道：“算了，算了，我们不要了，不为难这个黄毛小丫头了。”说着，他看了看躺在地上的桂芳，对李队长说：“真是邪门了，你们共产党是怎么教育这些老百姓的，一个个就这么死心塌地地为你们卖命！”说完，摇摇头，带着部下走了。李队长急忙扶起桂芳，说：“看，让你挨了一巴掌，真对不起！”桂芳生气地说：“队长，你平常不是教育俺们要好好保护好服装吗，怎么关键时刻就妥协了？”李队长说：“小李，这场面就得灵活地对付他们啊，他们人多武器又好，要是打起来咱们拼不过他们，还得丢了这好几车服装呢。”

桂芳捂着脸说：“那俺挨你这一巴掌也值了！”

3

冬去春来，转眼已经是盛夏，沂蒙山大地，又长满了高高低低的庄稼。就像素云一样，众多的农村妇女干部，也成了交通员和情报员。这天，桂芳送完情报回来，带着一群妇女在河里正洗着澡，民运队李队长的通信员来了，他老远听到河里的嬉闹声，就知道李桂芳又带着人洗澡了。通信员隔着一片绿绿的芦苇喊：“李会长，李会长！”李桂芳在水里应着。大家互相看看，发出一阵大笑。李桂芳穿上衣服走出芦苇，她迎着通信员问：“小张，俺们在洗澡，都是大姑娘小媳妇的，你也敢来看，我告诉队长去！”小张的脸一下子红了，他急忙说：“李会长，你可冤枉我了，我是来给你送信的。”桂芳扑哧笑了：“我和你说着耍的，啥任务？说吧！”小张道：“队长说，在胡家沟有一批粮食，都是老百姓从牙

缝里省出来支援咱们的，鬼子要扫荡，让你们务必明日天亮前完成任务。”

桂芳说声好，一边扭头朝河里喊道：“姐妹们，快上来，快上来，有新任务了。”等大家穿好衣服，桂芳就把运粮食的任务说了一遍，她告诉李红梅几个妇女，“你们分头去通知万良庄的李凤英，还有东波池的刘曰梅，塘子村的刘曰梅，让她们叫上帮子妇女到胡家沟集合。其他的姐妹回家有麻袋的拿麻袋，有独轮车的推车子。”李红梅道：“这些家什都让男人带着去支前了，咋办？”桂芳说：“看看还有什么能用上的，都带着！”桂芳自从当了南岩路村的妇救会会长，带起来了周围村庄一帮子妇救会会长。别看她年龄小，个子还不到一米五，可在村里很有威信，就是在十里八乡的妇救会会长中也很有号召力。

塘子村的妇救会会长刘曰梅，娘家就是南岩路村的，桂芳每次和她见面，都要讨论妇女工作。东波池的妇救会会长刘曰梅，年龄和桂芳一般大，敢打敢冲，风风火火的。万良庄的妇救会会长李凤英，在19岁那年，一顶轿子把她送到了万良庄。丈夫高洪发是个铁匠，在李凤英带动下，给民兵打了不少的长矛大刀。她们因为上了夜校，像桂芳一样，也各自都有了自己的名字。凤英还为共产党领导下的北海银行的彭股长抚养过孩子，在家里照料过受伤的八路军战士。这时，李凤英带着王凤兰她们，东波池的刘曰梅带着刘乃芬一千人马，塘子村的刘曰梅也率领一群妇女，都一路向胡家沟赶去。凤兰是马牧池乡小崔庄人，1925年出生，19岁嫁到了万良庄。进门没几天，新郎高西祥就参加了八路军。

这时，已是明月高悬，繁星点点。妇女们很快会集在了一起，结了婚的女人脑后都绾了发髻，还未出阁的大姑娘都是扎的辫子。她们进了山洞，看着一堆堆的粮食，因为没有袋子，一时都有点不知所措。桂芳看了看大家，见凤兰和乃芬还有几个妇女手里拿着床单，就用床单包粮食，然后再把四个角系在一起。一大包子粮食，几个妇女怎么也抬不起来，大家都大眼瞪小眼，不知怎么办才好。桂芳急了，来回走了几步，突然说：“有办法了，咱们用裤子装，把裤脚扎了，不就是袋子了吗？”说着她就脱下了裤子。李凤英道：“俺那个娘来，这光着两腿咋能行？”这个年代有些农村女人还没有穿裤头的习惯，都不好意思脱裤子。桂芳说：“大晚上的谁看你们，快点，情况紧急，顾不上这么多了。”说

着，她已经装满了满满两裤腿，又把裤腰绑了，正好搭在脖子和双肩上。妇女们边笑着，也学着她的样子做了。李桂芳喊了声出发，大家沿着山路，披着月色，向茫茫的远方走去。山路崎岖，又高低不平，况且还有两次穿过了日军据点的探照灯。大家有时弓着腰，有时还要爬行，几乎每个人身上都有碰伤。等到了目的地泉子崖，她们的身体就像散了架一样瘫倒在地上。桂芳道：“姐妹们，喘几口气咱们继续行动。”就这样，她们往来几次，当东方冒出一抹亮光的时候，运粮任务完成了。

李桂芳得到“李大胆”的绰号是在她女扮男装的那三年。1941年，组织上准备让桂芳参军，带兵的去桂芳家了解情况，桂芳娘高喜甜说：“去吧，去吧，俺支持，这孩子从小就受苦，9岁就给人当了童养媳。”带兵的一听，一下子迟疑了。聪明的桂芳见了，有些着急，问：“您不会变卦吧？”带兵的笑笑说：“你当童养媳的那家是地主吗？”桂芳娘急忙说：“是俺表妹家，也是穷苦人家。”带兵的道：“要是地主的话，直接就解除了，可对受苦人家不能这样做。这个得由桂芳同志去跟他们商量一下，看对方同意不同意解除，别影响军民关系。”带兵的走后，桂芳直接去了所谓的婆家，她名义上的丈夫比她还小六岁。当初桂芳去当童养媳的时候，她只有九岁，小丈夫才三岁，小丈夫整天鼻孔下还挂着两串鼻涕。到了表姨家，桂芳先是一阵咋呼，说：“童养媳是封建残余，不算数，得解除，再说俺要去当兵，说不定哪天就吃了枪子。”表姨听了有些害怕，又见桂芳发凶的样子，担心将来娶回来也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小霸王，就同意了。李桂芳早就写下了契约：“同意和李桂芳同志解除童养媳约定。”在下面写下自己的名字，又让婆婆写。婆婆说俺不认字，桂芳就让婆婆在手指上吐了口唾沫，沾了沾门上的老对联，见指头染红了，就按在了契约上。桂芳说：“姨，你可别发赖，摁了指印就算数了。”桂芳拿着一纸契约，当了八路军，在野战医院二所当了一名小护理员。

有些重伤员到野战医院后，很快就失去了生命。在拔麻村西南的一片地里有一处看瓜的屋子，烈士的尸体一般都暂时先放在那里。女所长刘御说：“咱们不能让这些战士的尸体让野狗野兽给啃了，谁去守着？”护理员们都有些害怕，一时谁也没有报名，正好桂芳从外面进来了，说：“俺去！”这天，民工把烈士的尸体抬到了瓜屋，桂芳说：“不能亏待了烈士，把他们都放在床上吧，俺晚上躺地上就行。”桂芳白天守着

这些尸体，头皮也有些发麻。到了晚上四周漆黑一团，瓜棚里越是寂静，桂芳就越是恐惧。因为怕暴露目标，又不能掌灯。突然一道闪电划过，照得天地间如同白昼一般，桂芳看到，有几只狼竟然生生地站在门口，眼里都闪着绿光。桂芳心里一紧，慢慢站起身来。她拖着发软的双腿，把烈士的遗体一个个从床上抱下来，嘴上还说：“俺对不起同志们了，你们先委屈一下，俺死了也不能让狼啃了你们的身子。”接着桂芳把小床拖过来挡在门口，身体又用力顶在上面。狼分明已经嗅到了瓜屋里的血腥味，猛烈地撞击着门板，不时发出阵阵的嚎叫。桂芳几乎和它们对峙了一夜。第二天早上，就有民工来运尸体，他们看看桂芳，有点惊奇，一个民工问她：“是你在这一看尸体的？”桂芳点点头，说：“昨夜里还来了狼呢！”民工都一脸的惊讶。

桂芳看完烈士遗体回到二所不久，刘萍就来找她，说：“最近国民党顽军有点猖狂，县里敌工部布置下来任务，让咱们想办法给他们来点心理战？”桂芳问：“怎么战？”刘萍说：“这些兵里面，很多也是穷苦人，去做做他们工作。”刘萍走了后，桂芳就想，做思想工作就得找一些能说会道的人，她报告了所长，就去发动妇女了。桂芳把李红梅、东波池的刘曰梅，还有王凤兰、李凤英、刘乃芬都集合到了一起。这些妇女平日里大方泼辣，又能说会道，还唱得好。桂芳说：“朱位村住着国民党的一些顽军，还有依汶村，村里有当汉奸的，咱们去跟他们说道说道，让他们跟着咱们抗日，让汉奸调转枪口打鬼子。”凤兰道：“就靠咱们这些娘们？”红梅说：“咱们好好和他们讲理，他们也不敢拿咱们怎么样。”桂芳道：“咱们编些歌唱给他们听，就像咱们部队文工团一样，宣传也是很好的武器。”大家都说：“你桂芳识字多，有现编现卖的本事，就编一个吧。”桂芳听了，拿出纸笔，想想写写，写写想想，很快就编好了。

别开枪来慢开火，听我唱支反正歌，咱们都是中国人，一无仇来二无恨，为什么自己打自己人？人家的男人当了兵，又戴花来又戴红，走到哪里老百姓都欢迎，你的男人当了兵，千人恨来万人骂，家里的老婆吃白眼，你爹你娘被人指着骂，你还不放下枪来快回家！

大家听了都说真好。桂芳笑笑，找了个调子教姐妹们唱了几遍，就带着大家出发了。进了朱位村的村口，正好有一群国民党兵在闲聊。桂芳就带头唱了起来。桂芳的声音脆生生的，又洪亮。大家你一言我一

语，也都跟着唱。国民党的兵开始还笑，后来都竖着耳朵听。突然有个国民党兵喊：“连长，带头的那个女的就是去年给八路军送服装的！”一些国民党兵听了，就哗啦哗啦地拉枪栓吓唬她们，说她们这是动摇军心，把兄弟的心都给唱散了。国民党连长说：“人家唱唱歌就把你们吓成这样了？听一听，就当消遣了。”离开朱位村的时候已经是夜晚，桂芳又带着大家去了汉奸的一个炮楼，为了安全，她们躲在一块石头下老远地唱，夜里很平静，歌声传得很远，汉奸听了开始还打枪、咋呼，最后随着歌声静了下来。刘萍后来告诉桂芳：“咱们的心理战很管用。据点里有好几个伪军开了小差。国民党兵送来了一些弹药，还指名道姓地点你的名字，说你上次没给他们服装的事了！”

桂芳这才记起他们是谁。

4

日军扫荡开始前，野战医院就从护理员里面选了一些小护理员。他们一个个身体好，还机灵，桂芳也在里面。医院让他们每人负责几名伤员，分散到老百姓家去。桂芳带着伤员来到了安庄前的王大爷家，为了便于隐蔽，她让王大娘把自己的头发剃光了，一身男孩的打扮，王大娘看看她的模样，扑哧笑了，说：“谁也看不出你是个闺女！”伤员平日都藏在地窖子里。桂芳白天跟着大爷放羊，晚上又装扮成乞丐出去要饭给伤员吃。这天下午桂芳和几个小护理员正往安庄前赶，王大爷拦住了她的去路：“闺女，别回村里了，有鬼子。”王大爷告诉她，“你上午刚走，鬼子就来了，幸亏俺把伤员都藏妥实了。还有，你们药材所的张所长被抓了，正好二愣子家烙煎饼，鬼子逼着二愣子妈烧红了鏊子，又架着这个同志在上面走，身体也都烙糊了。”桂芳问：“人呢？”王大爷说：“俺一路跟着鬼子，最后看到他们把张所长押到涝坡村。”桂芳道：“咱们得把他救出来！”王大爷点点头：“俺就是这个打算！”

王大爷带着桂芳他们一路向涝坡村赶去，翻过两座山后，天就已经黑了，到了涝坡村口，王大爷道：“村里有俺一个亲戚，俺先进去摸摸潮水（指摸摸情况），要不太悬乎了！”桂芳要跟着进去，王大爷一把把她按在草垛旁，生气地说：“闺女，咋不听话？！你们在俺眼里都还是些孩子，要是有个三长两短，俺咋向你们的上级交代？再说俺都是六十多岁

的人了，走了也合算了，你们都还没成人呢！”王大爷说完，故意咳嗽几声向村里走去。过了时间不长，王大爷带着一个老头来了，那老头说：“受伤的同志被押到这里的时候，俺看也就剩下一口气了。鬼子见他不行了，就把他扔到一个没人住的破屋子里去了。得小心点，隔壁院子里还住着鬼子呢。”桂芳道：“咱们摸进去看看，瞅准机会就动手。”桂芳说着，摸了摸腰里的手榴弹。大家轻手轻脚地进了村，又转过一条街，就听到前面的院子传来一阵阵哇啦声，那老人指指前方，随即跪在地上往前爬去，大家也跟着爬，慢慢到了关押张所长的屋子。王大爷道：“快把他放俺背上！”桂芳和那几个小护理员都摸出手榴弹来跟在左右。大家赤着脚一路到了村外。桂芳道：“咱们把张所长放到张道尊家吧，他家是咱们的堡垒户。路远，也不能光让王大爷一个人背着。”王大爷说：“前边有个看山的屋子，摘下门板抬着他。”到西墙峪张道尊家，得翻过北大山。山路狭窄，大家抬着张所长一路磕磕绊绊地走着。王大爷喘着粗气说：“前面有个叫三瞪眼的地方很难走，咱们先歇口气。”一个小护理员问：“大爷，什么叫三瞪眼？”王大爷笑笑说：“那地方的山石有四磴，爬起来很费力，得憋着气，瞪着眼。山里人说，三瞪眼，四磴台，不喝面条上不去，不喝疙瘩汤下不来。平日里不拿东西都累得慌，抬着伤员就更难了。一会你们这几个小不点前边两个，中间两个，俺自己抬最后。”桂芳说：“你这样太吃力了，俺在最后边。”王大爷说：“闺女，你是个女娃，个子又矮，还不把你压趴下了，现在咱不是逞强的时候！”

到了四磴石，几个小护理员借着月光一看，不禁都哎呀了一声。王大爷有意抬着重头的一边，为了让门板不倾斜，尽管也算是高个子的王大爷，还得用力往上举着，最后干脆放在了自己的头顶上。大家齐心协力，终于过了四磴石。又休息了一会儿，他们抬着张所长继续前行。

这时，东方已经露出了亮色。

四 嫁人就要嫁这样的人

1

1941年春天，八大剧团在滨海区临沭、莒南演出没几天，抗大一分校的工作队准备到莒南洙边村，洙边村在莒南以南，工作队的队员背着行李顺着连绵起伏的丘陵，一路走着。这一带到处是沟沟坡坡的。沟沟坡坡上三三两两的杨柳，都已经披上了绿装。春天并没有忽略了眼前这个穷山村。

工作队男女刚进村口，很多人就围了过来，支部书记刘大明握着工作队队长宋华的手道：“可把你们盼来了！”村长刘大宝高声喊道：“老爷们都听着，俺点到名的，就把同志领回家。”刘玉明还没说完，有一个俊俏的姑娘就跑到了一个女八路面前，她有些害羞地说：“同志，您就到俺家吧。”这女八路叫杨玲，20多岁的年纪，是抗大一分校文工团的团员。杨玲眼前的这位姑娘，身上穿的衣服虽然陈旧，可干净齐整。一双丹凤眼明亮清澈，声音也很清脆。杨玲一下子喜欢上了她，她拉着小姑娘的手，故意逗她：“为什么呀？村长还没点到名字呢。”这姑娘快言快语地说：“俺看过你演的戏，就到俺家吧。”说着就把杨玲背上的背包拿到了自己手里，一边说：“俺家就在前面，跟俺去吧。”杨玲点点头，两人并排往前走着。杨玲问她：“小妹妹，你叫什么名字？”姑娘粲然一笑，说：“俺没有名字，家里的人都喊俺丫头。有个名字多好，您说是吧？”杨玲道：“对呀。”杨玲又问她：“村里像你这么大的姐妹多吗？”姑娘说：“很多，她们也没有名字，都统统叫丫头。”杨玲笑了，说：“过几天你把姐妹们都召集起来，我教你们识字好不好？”姑娘很高兴：“太好了，俺们都盼着呢！”

洙边村也像别的村一样，很快就组织起了识字班，接杨玲回家的姑娘成了识字班的班长，在识字班里，她也有了自己的正式名字，叫梁怀玉，和梁怀玉一般大的山菊、三妮子也有了自己的名字，山菊叫刘花花，三妮子叫梁明霞，这都是杨玲给她们起的名字。梁怀玉喜欢演戏，杨玲就手把手地教她。从此，梁老汉家的三间破草屋里，常传出梁怀玉

动听的歌声。梁老汉不喜欢闺女唱戏，每次梁怀玉唱，他都朝她吼几嗓子，说：“庄稼人就是种地的，你整天唱能唱出吃喝来？！”梁怀玉道：“俺这是宣传抗日，工作队的同志说啦，打小鬼子人人有份。”梁老汉一听，不说话了。杨玲帮着洙边村很快就成立了小剧团，梁怀玉当了团长，他们排演的一场小戏《买驴》，在莒南文艺汇演中，受到好评。梁怀玉的扮相，唱腔，连文工团的专业演员都叫好。小戏《买驴》是反映根据地大生产的，大大鼓舞了十里八乡的老百姓，县里特地奖给洙边村一头毛驴，让梁怀玉带着识字班好好生产。梁怀玉一下子有了名声，村里的小伙子都喊她“金凤凰”。

这一年春节，上级号召参军，村里开会动员，梁怀玉带着识字班家家户户宣传。一天，梁怀玉说：“咱们就给乡亲们演一出《王宝山参军》。”村长刘大宝说：“这很符合形势。”《王宝山参军》反映的是王宝山参军后，为了能让他安心打鬼子，在后方的妻子和小姑子比生产比劳动。梁怀玉扮演宝山的妻子，刘花花演小姑子。戏定在下午，家家户户刚吃过午饭，村长就敲着锣满村里喊：“男女老少们，吃了饭都到大槐树底下看戏了，戏唱的是王宝山参军。”村长的锣刚响了几遍，一些人就相互招呼着往大槐树这边来了。自卫队员刘玉明和一帮毛头小伙跟在后面，一路说笑着，刘玉春道：“这金凤凰也不知往后能落在谁的头上？昨天晚上俺梦里都在听梁怀玉唱戏呢！”刘玉明笑笑：“俺看咱们谁都别想了！”正说着，锣鼓就响了，紧接着就是二胡，只听梁怀玉唱道：

菜籽油儿点灯，灯光儿亮，庄户人有了地脸上发光，一针针那么一行行，吱儿、吱儿地把鞋绦，哎嗨哎嗨哟！我把它送到前线上。提起俺男人王宝山，不由俺心中，好喜欢，他今年二十三，文的武的两双全哪，文的武的两双全！南沟里的土雷战炸得鬼子翻了天。

接着扮演小姑子的张花花蹦跳着上台了，她大声喊道：

嫂子，上级号召青年参军啦！

.....

台下响起了一阵掌声。

刘玉春、刘玉明还有其他民兵，都互相看看，齐声喊道：“当兵去！”

戏刚唱完，洮边村的识字班都站到了台上，张花花道：“下面，俺们识字班的班长梁怀玉给乡亲们唱一首歌，这首歌叫《光荣灯》。”梁怀玉向前迈了一步，打着手势大声唱道：

光荣灯，

红又红，

挂在王大爷的大门庭；

大爷观灯笑呵呵：

俺儿去当兵，

全家都光荣。

光荣灯，

亮又亮，

送给东街张大娘，

大娘观灯心头乐：

俺儿去打仗，

全家都光荣。

光荣灯，

好又好，

送给西大街的李大嫂；

大嫂观灯红了脸，

前线传捷报，

丈夫立功劳。

梁怀玉唱到这里，张花花、梁明霞和其他识字班也都往前迈了一步，随着梁怀玉一齐唱道：

光荣灯，

照到西，照到东，

抗属门前放红光，

照得全庄亮堂堂。

.....

节目结束后，梁怀玉大声说道：“乡亲们，一人当兵，全家光荣。自从八路军来了后，咱们过上了好日子，心情也越来越舒畅。可咱们一天不消灭小鬼子，就过不上太平日子。自卫队员们，民兵们，大家报名参军吧。今天俺们识字班表表态，你们像王宝山一样上了前线，俺们识字班也像他媳妇、小姑子一样，家里活俺们识字班都包了，明天俺们就成立帮工队！”支书刘大明摇着手里的烟袋锅子说：“识字班都表态了，你们下面的民兵怎么不吭声了？！”梁怀玉接着支书的话大声喊道：“天上飞的大雁有领头的，谁第一个报名俺梁怀玉就嫁给谁！”下面又是一阵掌声，台下的怀玉娘急了，扯着梁老汉的衣襟道：“你看看这个傻丫头，她在这胡说些啥？”梁老汉跳着脚叫道：“你个死丫头，嘴上就没个把门的，婚姻大事你也敢胡咧咧？！”梁老汉刚骂完，刘玉明就举起了手：“俺报名！”他脸一红，又赶紧说：“俺可不是因为梁怀玉这话才报名的，俺早就有当兵上前线的想法了。要是怀玉能嫁给俺，那也怪好的！”大家听了，又是一阵笑，笑声里，刘玉春也站起身来报了名，紧跟着，一个、两个.....眨眼工夫，洙边村就有12个青年报名参军。

梁怀玉回到家里，还咯咯地笑，她娘道：“你这个死丫头可真不知深

浅，那刘玉明他爹是个瞎子，他那个娘又得了痼病，最小的丫头杏花眼看就长大出门子了，要是人家当了真咋办？泼出去的水你还能收回来？”梁老汉瞪着眼说：“你们这些识字班呀，一个个还像话不像话？学了蚂蚁爪子（指识字），唱了几个小曲曲，就能得上了天？！”刚说着，村长就来了，说是给刘玉明提亲的。怀玉娘赶忙说：“俺这丫头就是一说，他们家就当真了？”村长点点头道：“俺刚进家门，玉明的娘就跟来了，说你问问怀玉，看看她说的话到底算数不算数？要说玉明小伙子还真好，模样也不孬，就是他爹他娘那个样子，俺觉得也不合适。”梁老汉说：“你快回话去吧，就说这丫头魔怔了，在胡说八道呢！”怀玉一时也不知如何是好，说实在的，自己真要嫁给刘玉明了，心里还真有些七上八下的。

村长看看梁怀玉，见她低头不语，就说：“这也不是什么为难的事，三国上周瑜打黄盖还一个愿打一个愿挨呢，何况是婚姻大事呢，俺去说说。”村长抬脚刚要走，梁怀玉突然道：“玉明家里这样困难都报名参军，就凭着他这觉悟，就是个好青年，俺嫁人就嫁这样的人，家里有困难俺帮，这门婚事俺认了！”怀玉娘一听，抹开了眼泪：“你这死丫头呀，到时候你肠子都得悔青了！”

刘玉明和11个青年到县里集合那天，梁怀玉带着识字班的姐妹亲手给他们戴上了大红花，寒风里刘玉明对怀玉说：“俺真是连累你了，等俺走后，你常到俺家看看，帮俺照顾一下俺爹俺娘还有俺妹妹。”梁怀玉说：“放心吧，俺说到做到！”洙边村的锣鼓队的锣鼓响了，梁怀玉带着众姐妹也扭起了秧歌。怀玉看到，刘玉明不时看着站在一边的爹娘，还有他的妹妹杏花。

梁怀玉听领兵的说，新兵在县里要集训半个月再开往前线，她心里有了主意。她对领兵的说了玉明家里的情况，最后道：“俺想提前和他结婚，让他安心上前线。”领兵的听了，看着眼前这个扎着大辫子的姑娘，用力点了点头。他把梁怀玉的名字记在了本子上，又写下洙边村三个字。最后他道：“你回去等消息吧，我先向上级报告一下。”没有几天，刘玉明捎信回来，说正月十五回家结婚。那天，他踩着薄薄的雪回到洙边村的时候，贴在门楣上的门笺子（指挂在门楣上的剪纸）在随风飘着，门上还挂着两个红红的大灯笼。妹妹杏花已经在街口等着刘玉明

了，一看到他就远远地喊道：“哥，快走，俺嫂子马上就过门了。”杏花话音未落，唢呐声就一下子响了。

刘玉明不禁两眼一热。

2

1945年的春天，离滨海区不远的鲁中区蒙阴县，有一位识字班的指导员李凤兰，与一位叫王玉德的青年定下了百年之好。凤兰是在父母逃荒路上出生的，10岁的时候回到老家李家保德，1945年，识字班的指导员李凤兰已经是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一位嫁到城关村的刘大娘回娘家，到李凤兰家串门，一看到李凤兰，就拍了个大巴掌：“俺那个娘呀，这闺女可真俊。”凤兰的娘道：“她大姑，您给寻个人家吧！”刘大娘连连点头：“大侄女比咱南山上的桃花还俊呢，说给哪个小子他家里都得烧高香。也巧了，俺婆家那村有个叫王玉德的，人不孬，俺回去给说道说道。”这一说道促成了一对好姻缘。

就在李凤兰和王玉德订婚后没有几个月，李家保德突然响起了爆竹声，凤兰娘说：“这不过节的，咋放开了炮仗？”凤兰刚说要出去看看，大街上就有人喊叫起来：“日本鬼子投降了，日本鬼子投降了！”凤兰娘听了听，问：“咋？啥叫投降？”凤兰高兴得一下子蹦了起来：“娘，小鬼子认输了，不和咱们打了！”凤兰娘说：“这可真喜人，闺女，你可真有福，刚订下婚就遇上了大好事。这天下早就该安顿下来了，该种地的种地，该打铁的打铁，该干啥干啥多好呀！可别打了！”

这个时刻，洙边村也响起了鞭炮，还有一阵阵的锣鼓，梁怀玉带着识字班踩着鼓点，来来回回地扭着秧歌，从村东扭到了村西，又从村西扭到了村东。回到家里，婆婆问她：“这日子真就太平了？”梁怀玉回答：“太平了！”婆婆抚摸着梁怀玉的手道：“媳妇呀，过去你水灵灵的，自从到了俺家后，可把你累坏了。看，小脸都瘦了！鬼子不打了，小明（刘玉明的乳名）他们的队伍也好解散了。等他回来后，地里的活都交给他，你就在家里看看孩子，享享福！”

听了婆婆的话，梁怀玉咯咯笑了，一脸的憧憬。

谁都想着过安顿日子。怀玉的婆婆这样想的，凤兰的娘也是这种想法。可很多人并不知道，此时，蒋介石一边向中共发出和平谈判的邀请，一面加紧向全国各战略要地运送重兵。抗日战争期间，中国共产党在坚持敌后斗争中，一直广泛地发动民众抗日，到日本宣布投降时，中共开辟的解放区面积已经高达104.8万平方公里，人口到了1.255亿。正规部队发展到约127万人，民兵人数达268万，党员数量上升到120余万人，相较1936年，已是今非昔比。那时，30万中国工农红军突破国民党的围剿长征到达陕北时，兵力已经不足3万。到抗日战争爆发时，陕甘宁地区的红军发展到了7万余人。东北抗日联军超过了3万。在夹缝中成长起来的中国共产党和人民军队，获得了老百姓的巨大支持。但是，在国共双方综合力量对比中，中共还处在明显的劣势中。一直拥兵自重的国民党政府，总兵力已经达430万人，除了之前22个整编师装备了美式装备外，他们还从投降的日军手里接收了100万人之众的武器弹药，200多艘舰艇。同时，国民党还控制着全国71%的人口和76%的国土，绝大多数交通线和大城市还在他们手里。解放军一百多万的作战队伍中，野战部队只有61万人，还达不到国民党正规部队的1 / 3，装备落后，弹药也不足。当时国军的空军已经发展到16万人，海军3万，而中共还一无所有。

蒋介石一直没有放弃消灭老对手的想法，抗战初期，他还奉行“攘外必先安内”方针，但迫于民众的压力，他对中共才收敛了许多，可在骨子里，这种愿望丝毫都没有减弱。就在日军投降前几个月的1945年5月，蒋介石在国民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打着有力的手势说：“今天的中心工作，在于消灭共产党……只有消灭中共，才能达成我们的任务。”几乎同一时段，在延安召开的中共七大会议上，毛泽东则说：“对蒋介石我们拟采取‘洗脸’政策而不是‘杀头’的政策。”两位老对手的用意，迥然不同。就在蒋介石连续向延安方面发出三次邀请电报的时候，山东省省省长杨毓珣也收到了委任他为山东先遣军司令的委任状，杨对身边的人道：“从这一纸任命上，我嗅到了火药味，蒋总裁很快就会对共军动手的！”

中共中央在8月23日召开的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提出了“蒋反我亦反，蒋停我亦停”的斗争策略。中共意图很明显，想以斗争对斗争的方

式，达到和平，与国民党建立联合政府。

中共政治局会议没几天，又发表了以“和平、民主、团结”为主要基调的《对目前时局的宣言》，两天后，也就是8月28日，毛泽东在周恩来、王若飞，国民党政府代表张治中等人陪同下，飞往重庆。当时中央很多同志是不赞成毛泽东亲自前往重安与蒋介石会面的，大家都担心此行凶多吉少。国民党方面的很多要人，也觉得远在延安的毛泽东是不会赴约的。毛泽东说：“我要是不去，他蒋某人又会有说辞了。”重庆谈判历时43天，中共和国民党双方终于签下了史上有名的“双十协定”。可就在两党谈判期间，9月中旬，国民党调集了73个师的兵力，准备向解放区发起进攻，各中央局很快就接到了刘少奇起草的《关于目前任务和向南防御向北发展的部署》。随着抗日战争的结束，东北地区战略地位日渐重要。1945年10月24日，罗荣桓率指挥机关从烟台乘船远赴东北，当他与先行一步赶到东北的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萧华会面的时候，从关内各解放区调往东北的11万人马已经陆续到此。蒋介石得到消息后不禁扼腕顿足：“他们难道是插翅飞过去的吗？娘希匹，又让朱毛占了先机。”1945年10月后，北上的国民党就相继占领了济南、泰安、台儿庄、兖州等地。12月，国民党政府进攻解放区的兵力就高达190多万，全国各阶层见蒋介石磨刀霍霍，都纷纷组织起来声讨蒋介石。美国五星上将马歇尔肩负总统杜鲁门的使命前来中国进行所谓的“调停”。蒋介石只得履行“双十协定”有关条款，举行政治协商会议。1946年1月10日，中共和国民党双方颁布了停战协定。毛泽东特别强调：中国和平民主阶段，即将从此开始。

在接下来的政治协商会议上，各方代表一致通过了各项条款，其中包括《和平建国纲领》。2月1日，中共中央就发出了《关于目前的形势和任务的指示》。其中指出：中国革命的主要斗争形式，目前已由武装斗争转变为非武装的群众与议会的斗争，国内问题由政治方式来解决。

中国共产党的诚意可见一斑。

山东主力部队近7万大军向东北挺进的时候，在延安参加中共七大的陈毅正在返回华中的路上，这时恰恰接到了中央派他到山东接替罗荣桓工作的电报。到这一年10月下旬，新四军主力一部已经在鲁南与山东军区第八师会合了。抗战结束后，全国各个根据地的农民对土地的渴望越来越强烈。耕者有其田，为了满足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指示》中强调：“各级党委必须明确认识解决农民土地的问题，是我党目前最基本的历史任务，是目前一切工作的最基本环节。必须以最大的决心和努力，完成这一历史任务。”

一面是国民党频频向解放区发动挑衅，一边是中共本着农民的利益进行土地改革。到这一年的12月，山东解放区地主手中的464万亩土地就分给了1000多万的农民，加上他们原有的土地，平均每人2亩田还多。山东民主政府对每一类人的利益都做了详细的规定，即使对地主也有合理的安排，比如：“为保证地主土地改革后的生活，于清算负欠后，无论其能否清偿，均应根据具体情况酌留相当中农或富裕中农的土地，并保留农具耕田的一部或全部。”

山东主力部队抽调东北后，兵力已经明显不足。上级向根据地的老百姓发出了参军保护胜利果实的号召。田地是胜利果实的一部分，再也没有比这更有号召力的了。在1946年近一年的时间里，山东根据地就有11万农民加入了解放军的队伍。在分田分地正忙的日子，梁怀玉娘家婆家也分到了土地，王玉德家也是一样。每一个人都与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命运紧紧相连的，王玉德也不例外。正是在这喜庆的日子，像千千万万的农民一样，青年农民王玉德也报名参军了，媒人刘大娘听说后，一下子跳了脚：“玉德呀，你让俺这个媒婆子的脸往哪搁呀？这定下日子说好要结婚了，你一拍腚就走啦？你爹死得早，你就不管你娘了？”玉德道：“打不败老蒋，结了婚也过不上好日子，到手的地说不定还要还给地主。上级有号召，这兵咱就得当！”刘大娘只得急急忙忙地去回话。听了玉德当兵的消息，凤兰爹娘都怔在那里。凤兰娘拍着巴掌说：“这不是让俺们坐蜡吗！”一边的凤兰道：“要是队伍上要女的，俺也去，反动派没打倒，怎么就想着过日子了，能过好吗？如今咱们家里也分了地，就得拥护共产党！”刘大娘笑笑说：“这闺女真明事理呀。玉德娘说了，孩子

当兵走了，到结婚那天就随了风俗，让玉德本家的嫂子抱着大公鸡和凤兰拜天地吧，中不？要是不中说的话，就等以后玉德回来再说。”凤兰爹娘看看凤兰，凤兰道：“中！他娘身体不好，俺早过门早有个照应，要不玉德在队伍上还挂心！”

这一天，一顶花轿抬着凤兰上路了，凤兰的怀里还抱着她一针一线缝的两个耳枕。欢快的唢呐声一路响着，可凤兰的心里却是七上八下的。在1946年初冬的早上，凤兰和抱着大公鸡的玉德本家嫂子，完成了一个女人一生中最重要的仪式。新婚第二天，凤兰就要和婆婆一个炕，婆婆说：“闺女，使不得，使不得，俺身上脏。”凤兰道：“咱们已经是娘俩了，咋就使不得。这样俺伺候你方便，你身子好了，玉德在前线才能安心打仗。”女人结婚三天后有回娘家的风俗，凤兰就在这天的上午颠着小脚回到了李家保德的娘家。

就在她走后的中午，一队解放军开进了东关村，连长命令原地休息，这时候突然有人喊：“王玉德，你不就是这个村的吗？批准你回家看看。”王玉德立正喊了声“是”，给班长敬了个礼，拔腿就往家跑去。玉德娘从屋子里走出来的时候，见院子里突然站了个当兵的，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等玉德叫了声“娘”，这才看出是自己日夜思念的儿子。她一把搂住玉德，哭着说：“儿呀，你这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吧？”玉德说：“队伍正好从咱村里经过，班长批准俺回来看看你。”玉德娘好像一下子醒了过来，连声说：“儿呀，真不凑巧，真不凑巧，凤兰一大早就回娘家了！”玉德道：“凤兰？她来咱家了？”玉德娘抹抹眼泪，指着窗户上的红纸说：“你可真是个傻儿子，娘给你把媳妇娶回家了！”说着玉德娘就急着往外走：“俺这就告诉你二大爷去，让他赶紧着把凤兰接回来！”

玉德的本家二大爷刘二牛推着独轮车一口气赶到了李家保德，一进门正好遇上凤兰娘，他急急说：“大嫂子，快让凤兰跟俺回去，玉德回来了！”凤兰一下子从屋里冲了出来：“大爷，玉德咋了？”刘二牛说：“快上车，玉德回来了。”凤兰听了，心跳一下子加快了，双腿软得竟一时迈不开步。刘二牛见了，急忙把她扶上车，弯腰推起她就走。坐在车上的凤兰，真想一下子就飞回婆家。从订婚到现在，这对夫妻谁也不知谁的模样。自己的男人长得啥样？是啥脾气？在梦里，凤兰不知被自己问醒了多少回。车子到了村口，凤兰就急急下了车，颠着小脚一路跑回了

家，她四处看看，又跑进了自己的洞房，可是哪里有玉德的影子。她看看婆婆，婆婆摇摇头抹开了眼泪：“你二大爷走了一袋烟的工夫，号声就响了，玉德说是集合号。可怜这孩子，就在你们的新房里一直坐着，坐着。”凤兰扑在婚床上一阵哽咽，她抬起泪眼看看，觉得到处都是玉德的影子，用鼻子嗅嗅，到处都是玉德的气味。

凤兰抚摸着床上的那对耳枕，泪如雨下。

蒋介石胃口很大，他自恃兵力雄厚，又有精良的美式装备，从1946年6月下旬开始，就向全国解放区发起全面进攻，投入兵力160余万人。到10月底，国民党虽然陆续占领了一百多座城市，可也付出了29.8万人的代价，有48座城市被解放军收复。时隔没几个月，国民党又有41万人被歼，富有戏剧性的是，国民党这次占领的城市与解放军收复的城市都是87座。山东是解放战争的主战场，在1947年开年发起的“莱芜战役”中，山东、华中野战军等部队，就消灭了国民党的两个整编师，5.3万人，解放军伤亡8000余人。这个时候，解放军这一称谓逐渐叫了起来。1946年9月12日，延安《解放日报》在《蒋军必败》的社论中，公开正式提出了中国人民解放军。从此，“人民解放军”逐渐替代了“八路军”和“新四军”的名称。

鲁南战役意义重大，开创了多个纪录，陈毅还专门以《鲁南大捷》为题赋诗一首：

快速纵队起如飞，印缅桂来自鼓吹。鲁南泥泞行不得，坦克变成废铁堆。快速纵队今以矣，二十六师汝何为。徐州薛岳掩面哭，南京蒋贼应泪垂。

在隆隆大炮声中，手里有了土地生活逐渐好转的农民兄弟，焕发出了空前的支前热情。莱芜战役期间，有60多万的民工参加了支前。仅两个月的时间，就发动了18万年轻人参军。

鲁南战役胜利后，有一位受伤的张连长住进了梁怀玉家，这时，天气还非常寒冷，屋檐下都挂着长长的冰溜子。怀玉家里只有一盘炕，就在正屋里。婆婆对梁怀玉说：“这张连长是个南蛮子，你看他冻得打哆嗦，就让他和那个小王同志睡炕，咱娘仨打地铺，你爹睡锅屋。”张连长

一听急了，操着南方腔连声说着不同意，梁怀玉道：“咱们一家人不说两家话，俺那口子也是解放军，您胳膊受了伤，不能冻着。”张连长见这样，只好同意了。张连长刚躺在炕上，还说真舒服，不久就来回地转身，像烙饼一样。梁怀玉见了很奇怪，问他：“张连长，这炕还不热乎？”张连长说：“热，热，热！”梁怀玉又看看他：“那你怎么还躺不住？”张连长不好意思地说：“我是南方人，我们那里没有炕，刚躺下还好，时间长了这炕热得就像烙铁。”梁怀玉听了咯咯地笑，说：“看你，咋不早说呢，俺就不往锅灶里加柴火了。”

到了吃饭的时间，梁怀玉特地为张连长炒了盘鸡蛋，又端上了苞米糊糊。梁怀玉一家还有那战士小王，手中拿着煎饼卷大葱吃得有滋有味的。怀玉见张连长只是低头喝玉米糊糊，就催他：“张连长，这煎饼卷大葱香着呢，快吃，快吃！你是伤员，这鸡蛋都是给你炒的。”张连长笑笑，撕一块煎饼放在嘴里嚼着，伸了几下脖子也没咽下去。战士小王张嘴想说什么，张连长直给他使眼色。梁怀玉问：“这饭是不是不可口？”张连长道：“嫂子，这饭很好，我不饿，下顿再吃。”

小王见连长躺在炕上睡了，就走到院子里悄悄对梁怀玉说：“大嫂，我有个事想跟您说，你可别告诉我们连长，他要知道了会批评我的。”梁怀玉道：“有什么难事，尽管告诉嫂子！”小王欲言又止，最后终于开口说道：“南方人平时都是吃大米，咱们的煎饼拉（指粗糙的食物，咽不下去）嗓子，他咽不下去。”梁怀玉听了，这才恍然大悟。下午，她跑回娘家，又到了几个邻居家，才借来一些稻米，接着就舂了。晚饭时，她给张连长端上了一碗香喷喷的米饭。张连长一看就明白了，他瞪了一眼小王，对梁怀玉说：“嫂子，我们这些南方人刚来山东的时候，是不习惯，渤海区还有这里的父老乡亲千方百计地给我们做细粮吃，革命战士到什么地方什么时候都要适应。我这几天喉咙肿了，就没吃你们的煎饼，我想过几天就好了。这碗米饭我不能吃，给大娘吧。”梁怀玉故意脸一板：“张连长，你现在是伤员，总得吃些好一点的东西吧？等你好了，再和我们一起吃煎饼！”

忙着支前。她一个晚上就把自己家200多斤小麦磨成了面粉，接着在灶上和婆婆又蒸出了一锅又一锅的馒头，再让支前的民工送到了刚刚打响的莱芜战役前线。凤兰在油灯下，不知缝了多少双军鞋，她总是在鞋帮上，绣上一个大红的“心”字。她一次次绣着，又一遍遍唱起她最爱唱的《劝郎参军歌》：

小河水，弯又弯，
劝声我郎把军参，
家中的事情我来担。

为吃饭，我日种田，
为穿衣，我夜纺棉，
二老爹娘我照顾，
冬做棉衣夏做单。

小河水，弯又弯，
劝声我郎把军参，
不怕日晒暴雨打，
我积极带头搞生产。

变工组，先参加，
不怕劳累不怕难，
勤劳动，收粮多，

.....

1947年的一天，凤兰终于收到了玉德的来信，她含着泪给婆婆念了一遍又一遍。婆婆高兴地说：“咱蒸的馍他肯定也吃到了，你缝的鞋说不定他也穿上了。”

凤兰把信中的话一句句记在了心里，也把丈夫的地址牢牢地记住了华东野战军七纵二团三营八连三排九班。

从此，凤兰照着这个地址，写了一封又一封的信，可一封封都石沉大海了。等1958年的春天她刚把信寄走的时候，蒙阴县民政局给她送来了一纸革命烈士证明书。原来，玉德早于1947年2月就牺牲在了莱芜战役的战场上。凤兰蒙了，她拿着证书怔在那里很久没有言语，可眼泪早就涌了出来，最后一下子瘫坐在地上。凤兰哭着哭着，突然站起身来向村口跑去，嘴里一边念叨着：“俺去找他，俺去莱芜找他，俺知道他的地址，三营八连三排九班！他没死，没死！”接着一头扎在地上，再也不省人事。几个年轻人把凤兰抬回家来，她昏迷了几天几夜才醒来。过了一些时日，婆婆见凤兰平静了许多，就对她说：“凤兰哪，你对得起俺们王家了。这些年，你的年纪俺一直记在心里，你才整整三十岁呀，找个人再嫁了吧。你总不能在俺老王家憋屈一辈子吧？那样俺，还有那死去的老汉，还有玉德，都不安心哪。”凤兰呆呆地看着窗外，泪水又哗哗地流了出来。婆婆见她这样，就不敢说了。过了几天，王家德高望重的祖奶奶来了，祖奶奶张开干瘪的嘴唇对凤兰说：“孙子媳妇，你婆婆让俺来劝劝你，俺的话你得听。你还年轻，还要奔好日子哩。俺已经布置下去了，托媒人去十里八乡给你找个可心的，到时候，俺们整个东关村的王家人给你置办阔气的嫁妆。”凤兰摇摇头说：“老奶奶，俺这一辈子就留在王家了，俺是王家人。”尽管凤兰和玉德没见一次面，可她梦里已经见他千回万回了。凤兰的整个身体和气息，都和王家的人，王家的一切融合在一起了。

每天，她坐在院子里，看到草屋，就好像听到了玉德的笑声。她要替玉德给婆婆尽孝，为她养老送终。后来，凤兰在民政、妇联的帮助下，收养了一男一女，民政上的人问她给孩子起个什么名字，凤兰脱口

说道：“男孩叫王胜利，女孩叫王光荣。”

凤兰特地带着一儿一女来到了丈夫的坟前。凤兰说：“玉德，咱有孩子了，儿女双全！”

胜利和光荣跪下磕头，他俩磕着磕着，凤兰的双眼模糊了。

五 队伍从她们肩上穿过

1

李桂芳来到东波池村的时候，老远就看到一些妇女正在刘曰梅家小院前的碾上碾军粮。刘曰梅一面扫着碾盘，一边喊：“都快点，都快点！”一个叫刘曰兰的女人说要去撒尿，刘曰梅跳着脚喊：“你真是懒驴上磨屎尿多！”其他女人听了就咯咯笑。刘曰梅见桂芳来了，扔下笤帚迎了上来：“看你跑得满头大汗的，又来布置新任务了？！”桂芳道：“听上级说，老蒋要对咱们山东解放区重点进攻了，让咱们都瞪起眼了，别放松，不能觉得前面打了几个胜仗，就骄傲了。一会儿周围几个村的妇救会会长都来，咱们好好商量商量，怎么才能把支前工作做得更好！”

说着，两人往院子走，推碾的妇女看看她俩，互相挤挤眼，都笑了。刘曰兰道：“你看咱们会长，说话的腔调都和李会长一样，两个人可对撇子了。”刘曰兰说：“这就是鱼找鱼，虾找虾呗！你看她俩，都凶巴巴的，往后哪个男人敢娶她们？”院子里的刘曰梅突然笑道：“刘曰兰，娶不娶的不用你操心，你还不知有没有男人要呢。”院里院外，笑成了一团。

这个时候，山东的华东野战军正准备发起“孟良崮战役”。蒋介石指挥大军向全国各解放区发起进攻后，虽然陆续占领了105座城市，但受到更多的是重挫，8个月的时间里，损兵折兵71万有余。他已经明显地感觉到，今日之共军，已与当年走在长征路上的工农红军大不相同了。不仅兵力多了，关键后面还有越来越多的民众在不遗余力地支持着他们。

蒋介石知道，不能把兵力再放在共产党的整个解放区了，胡子眉毛一把抓，战线太长，兵力也不足啊！要有的放矢，他走到地图前，盯着看了很久，最后目光落在了处在战线两翼的陕北和山东解放区。延安是中共的首脑，这是让他最揪心的地方，也是他最想一拳头就砸碎的地方。在蒋介石的心目中，山东是战略要地，又有华东野战军坐镇，时刻

都会危及到自己的大本营南京还有上海。蒋介石很快就改变了战略部署，实施重点进攻，一个拳头打向陕北解放区，另一只拳头打向山东解放区。蒋介石知道山东这块硬骨头不好啃，不久前自己精心准备的一场“鲁南会战”（中共称“莱芜战役”），投上了重兵二十多万，除了让国民党参谋总长陈诚坐镇徐州指挥外，自己还专程赶到徐州督战，面授机宜，可最后还是落了个兵败如山倒的下场。这一次，蒋介石在山东布下了24个师，60个旅，兵力达45万人。比之前多了5个师，11个旅，人数也几乎多了一倍。在全盘指挥上，蒋介石也做了精心安排，专门成立了陆军总司令部徐州司令部，除了亲自坐镇徐州外，让曾一度指挥国军在山东作战的薛岳靠边站了，改由陆军总司令顾祝同为统领。华野当时在山东的部队有27万人，虽然山东还有几十万的地方部队，可还是明显处于劣势。

1947年3月，阴历正月十五元宵节过去没有多少日子，国民党就开始动手了。华东野战军副司令员粟裕等人立即率领指挥所星夜赶往鲁中区的蒙阴坦埠乡，与在这里开会的陈毅司令员相约见面。华野这次准备是要再打一场大仗的，所以行踪秘密，部队都是自带干粮，开始也没有提前发动老百姓支前。可因为叛徒告密，华野指挥部差一点遭遇不测。另一边，尽管蒋介石知道毛泽东就近可调动兵力寥寥无几，可他还是在陕北解放区投入了34个旅，25万的兵力，蒋介石估计得没错，陕北的解放军也就2万多人，蒋介石把进攻陕北解放区的指挥权交给了他的爱将胡宗南，还任命他为西安绥靖公署主任。几乎与进攻山东解放区的国民党行动时间一样，3月13日，胡宗南就指挥部队向延安发起了进攻。毛泽东对周恩来、任弼时道：“看来他老蒋对延安是势在必得呀，咱们不妨就先把延安暂时让给他，我们先到外面转一转。”

在还结着冰凌的延河边上，美国女记者斯特朗正在向毛泽东告别，此时的她还在为中共捏着一把汗。她还清楚地记得，几个月前在枣园的石凳上，毛泽东还跟她说过：“蒋介石靠的是坦克飞机大炮，我们是小米加步枪，可我们后面还有一支谁也打不垮的队伍，那就是人民群众，他蒋介石是没有的！”听着远处隆隆的炮声，斯特朗终于说出了自己的担忧，毛泽东指着河面上的冰说：“你看，河里的冰很快就完全融化了。再严寒的冬天，也很快会被春天替代的。也许两年后，我们就在北平见面

了呢！”

毛泽东曾对彭德怀说：“老蒋进攻延安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记住，少则一年，多则两年，我们还要回来的，也许还更早一些！”在彭德怀和习仲勋的指挥下，西北解放军与胡宗南部激战6天，掩护中共中央等部顺利完成了转移。毛泽东和周恩来率中共中央机关和解放军总部是在黄昏中离开延安的，后在陕北清涧县枣林沟召开了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会上决定：毛泽东、周恩来、任弼时留在陕北；并成立中央工作委员会，刘少奇任书记，朱德为副书记。会议结束后，大家握手告别，刘少奇、朱德、董必武率领大家远赴河北平山县西北坡开展中央布置的土地改革等工作。

远在陕北黄土高原上的毛泽东时刻关注着山东的战况，他给暂时没有找到作战良机的陈、粟复电说：“目前形势，敌方要急，我方并不要急……待敌前进或发生别的变化，然后相机歼击……”

国民党部队在发动重点进攻时吸取了上次教训，用的是稳扎稳打，密集靠拢，齐头并进的战法，只要华野出手，他们就像乌龟一样，马上缩回了脖子，华野竟一时没有得到战机。陈、粟遵照毛泽东谋略，向莱芜等地集结，蒋介石觉得共军已经疲于应付了，马上命令他的王牌军七十四师奔袭华野九纵。时机终于来了，陈毅对粟裕说：“敌人这下终于露出破绽来了，打蛇打七寸，七十四师是老蒋的精锐之师，是他手里的一张王牌，敲掉他就等于给老蒋当头一大棒子。”七十四师师长张灵甫虽面相俊朗，温文儒雅，可杀气很重。在蒋介石众多的黄埔学生中，他算是出色的一个，深得蒋校长的喜爱。张灵甫原名张钟麟，1935年冬他枪杀了自己的妻子吴海兰，蒋介石迫于压力，最后才不得不把他投进了监狱，可是1937年8月，蒋介石借口抗战之际急需人才，把被判了10年刑的张钟麟从监狱里放了出来。为了掩人耳目，他特地把自己的名字改成了张灵甫。值得一提的是，张灵甫出狱没几个月，战功累累的红军指挥员黄克功，在延安因追求抗日军政大学女学员刘茵不成，把她枪杀在了延河边上。事件发生不到十天时间，陕甘宁边区政府高等法院就对黄克功处以死刑，并立即执行。在公审现场，老百姓感慨：“毛主席真是挥泪斩‘马谡’呀！”

1947年5月12日，华野指挥部在坦埠北一个小村庄的农户里召开了作战会议，院子里石榴树已经开满了耀眼的花朵，偶有鸡鸣声透过门窗传了进来。各纵队首长都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六纵司令员王必成更是喜不自禁，他和张灵甫曾多次交手，可都没取得让他满意的战果。王必成道：“这次说什么也不能让这小子溜了。”陈毅操着浓郁的四川乡音说：“这下你们各纵队可以亮一下子自己的家底了，可记住喽，都要瞪起眼来，关键时刻一定要上得去，千万不要当熊包！”

2

这时候，艾山区（艾山乡已改为艾山区）妇救会的会长李桂芳，正在东波池村刘曰梅家给各村妇救会的会长开会，她说：“男人大都上前方支前去了，很多事咱们妇女们都得扛起来，关键时候还得把自己当男人使唤自己。”李桂芳没进过学堂，只是在八路军组织的识字班里识过一些字。可她好学，头脑灵活，在野战医院时闲暇就学文化，医生护士还有伤员都成了她的老师，最后她竟慢慢当上了战地报纸的小通讯员。为了鼓舞老百姓支前，她还写了一首《清晨起来有九声》的打油诗。李桂芳道：“俺前些日子鼓捣了几句顺口溜，现在说给姐妹们听一听。”说着，李桂芳打着手势高声道：

解放区里好光景，清晨起来有九声，喀啦喀啦的织布声，嗡嗡嗡嗡的纺线声，吱喂吱喂的小车声，呼噜呼噜的推磨声，吱咯吱咯的轧碾声，嗷哇嗷哇的耕地声，刚当刚当的锄地声，呱唧呱唧的说话声，仔细听一听，说来说去还是支前声。

这打油诗用了很多象声词，朗朗上口，又是平日老百姓的口头语，大家听了都很喜欢，一齐给她鼓掌。这个时候，东波池村的支部书记王纪明跑来了。王纪明还是乡里的联络员，随时往各村传递上级指示。他一进院子，就气喘吁吁地对桂芳讲：“李会长，有个任务你得马上布置一下，天黑下来后，有队伍要从汶河上过。现在各村男劳力都上前线支前了，你们妇女负责在大崔家庄和万良庄中间搭一座桥。”末了王纪明还特别强调，“这是重要的军事行动，可马虎不得！”李桂芳问：“队伍有多少人？”王纪明摇摇头说不知道。李桂芳白了他一眼：“你这真是一问三不知，万一有马呀有重武器怎么办？走一半掉进河里谁负责？”王纪明笑

笑：“这都是秘密，上级不会告诉咱的，你们就抓紧想办法怎么搭桥吧。”王纪明说完，急着走了，嘴里还一边嘟囔着：“让一帮女人搭桥，能行？”

李桂芳看看姐妹们，说道：“你们看，这任务说来就来了！”万良庄妇救会的会长李凤英说：“俺庄前的水得没了腰，咱一帮老娘们能搭起这桥来？”李桂芳说：“刚才咱还说，男人们都不在家，咱就得把自己当男人使唤呢。这桥怎么搭？”桂芳像是问别人，又像是问自己。桂芳这些年，生生死死都经历了，虽然有时也害怕，但从没打过退堂鼓，咬咬牙也就过去了。唯有这次上级交给的任务，她一时有些茫然。在河上架桥，可不像吹口气那么容易，何况还有千军万马从桥上穿过呢。李桂芳说话的时候，下意识四处看了看，目光一下子落在了刘曰梅家的门上，她脱口说道：“对，咱们就用门板架桥！”东波池的妇救会会长马上明白了桂芳的意思，接着说：“咱们一个个跳进水里，当桥墩！”红梅扑哧笑了，说：“那么多大老爷们从上面走，还不把咱们压趴下了！”李桂芳板起脸说：“那段河怎么也得有个五六十尺吧，大家抓紧回各村，一是多叫些姐妹，二是多摘些门板，平日里大家说说笑笑都好说，谁这次要是拖了后腿，可别怪俺李桂芳翻脸！”

太阳还在孟良崮的山顶上的时候，离孟良崮不远的汶河岸上的大崔家庄东头，就集合了众多的女人们，她们身边还放着大大小小的门板。桂芳见东波池的刘曰梅和塘子村的刘曰梅，还有李凤英、李红梅、王凤兰、崔乃芬这些骨干都来了。她数了数，正好32人。李凤英她们是从对岸过来的，身上的衣服已经湿了。李桂芳见东波池的曰梅皱着双眉，脸色蜡黄蜡黄的，就悄悄地问她怎么了，曰梅悄声说：“俺来身上了，肚子疼得受不了！”桂芳看着她，问：“能行？”曰梅打起精神道：“千军万马的事大，俺这算啥？！”桂芳看看大家，自己先下了河。汶河的水深沉而平静，虽然春的暖意已经浓了，可水面上还透出一股股寒气。民间常说，春捂秋冻，春冻骨头秋冻肉。春日的河水格外地刺骨，桂芳只觉得一股凉气从脚底冲上全身，她在水里不禁打了个寒战。她用脚尖探着河床，在两岸来回走了好几次，最后选好了搭桥的位置。桂芳上岸后，让姐妹们站成两排，按照个子高低，力气大小排了。随后道：“姐妹们，俺在河里用步子大体量了量，用八扇门板就能搭起桥来。现在是32个姐

妹，正好4个人抬一扇。咱们先练习几遍，要是不够长，再抓紧去村里找人找门板。好，动手吧。”桂芳说完，凤英、凤兰、红梅、乃芬还有那两个曰梅就抬着门板率先下到了水里，其他女人也纷纷跟了上去。大家一边喊着真凉真凉，可很快就用各自柔软的肩膀，连成了一座桥。桂芳说：“俺先试试。”说着在上面用力走着，还跳了几下。一边嘱咐大家：“队伍上来的时候，不管人多少，有什么重武器，咱们也得咬紧牙关站稳了，把小时候在娘怀里吃奶的劲全用出来。肩再疼，水再凉，咬咬牙挺一挺就都过去了！”

此时，华东野战军九纵一部正向汶河快速赶来，出发前，九纵司令员许世友让他们必须在当夜12点前赶到集结点。周围一片寂静，偶尔有几声犬吠响过夜空。先头部队尖刀连已经到了河边，李桂芳迎上前来。曾在梁怀玉家养伤的张连长借着月色看了看两岸，顾不上多说什么，直截了当地问：“老乡，怎么没有桥？”李桂芳喊道：“姐妹们，搭桥！”还没等张连长反应过来，一群妇女抬着门板从墙角拥了出来，接着就像鸭子一样纷纷跳到了老河里。就像变戏法一样，一座人桥很快就出现在了官兵们面前。张连长见都是女人，急了，刚要说什么，桂芳扑通一声也跳到了水里，她把门板一角放在肩上，对张连长喊道：“同志，快过桥吧！”张连长一时犹豫了：“我们这是一个团的兵力呢，怎么能忍心从你们肩上穿过去？”桂芳道：“同志，俺也当过八路军，军情就是命令，打仗就得抢时间，别啰唆了，快过吧！”张连长向她们敬了个礼，转身对通信员小王说：“你告诉后边的同志，是妇女同志们用肩膀给我们搭的桥，是人桥，让大家走中间，脚步要轻放。”说完他一挥手，战士们就走上了门板。队伍像一条长龙一样在汶河上穿行着，脚步声像鼓点一样响着，河里的姐妹每个人承受的重量越来越大，她们的双腿就像一根根木桩子一样，在外力作用下，不断地向沙石深处陷去，最后沙石竟然没过了她们的膝盖，而且越往下越凉。李凤英和李红梅并肩在一头，红梅冻得牙齿直发颤，不时发出一阵“咯咯”声，凤英听得很清楚，她颤抖着嘴唇道：“妹子，很快就好了，很快就好了，坚持住呀。”桂芳和东波池的曰梅在一头，曰梅这边不时低了下去，接着又很快抬高了。桂芳对着岸边喊道：“同志们，先停一下。”接着又叫道，“姐妹们，注意了，换肩，向后转！”大家转身换过肩来，原本面向大崔庄的姐妹，此时都转向了万良庄。就像传达口令一样，前面的人快到河边的时候，都会向后面说一

声：“轻点踩，是人桥。”一声声向后传递着，走上桥的官兵们不断地说着谢谢。队伍即将过去的时候，门板明显地摇动起来，此时，走在队伍最后的团首长也已经过了桥，一位首长转过身道：“妇女同志们，辛苦你们了，我代表全团官兵向你们表示感谢！”接着他又问前头的两个女人：“同志，你两个叫什么名字？”一个说：“俺叫李桂芳。”一个说：“俺叫刘曰梅。”

队伍很快就走远了。

桂芳她们竟一时还保持着原来的动作，随后一阵水声，大家都卧在了水里。凤英见了，急忙说道：“快上去，在水里泡长了毁了身子。”一些女人挣扎着站起身，抬着门板爬上岸来。红梅和东波池的曰梅几乎是被其他姐妹抬到岸上的。凤兰的娘家是小崔家庄的，她对桂芳说：“来前俺娘说给咱们煮锅姜汤，快让大家伙到俺家喝几碗暖暖身子吧！”

第二天，区委委员董文斌表扬了李桂芳她们。刘曰梅悄悄对桂芳说：“他脸上要是没那块红痣，长得不孬。”桂芳看了董文斌一眼说：“俺不要，你要吧。”在12日夜晩搭起人桥的32个妇女中，最大的妇女45岁，最小的是南岩路的妇救会会长李红梅，才15岁。凤英、凤兰等一些妇女都已经结婚，桂芳和东波池村的曰梅、红梅等一些姐妹还是未婚姑娘。东波池的曰梅、凤英、红梅等人，都来了月经。在孟良崮战役的枪炮声中，她们有些人躺在病床上正发着高烧，后来还落下了严重的妇女病。凤英一生未育，她为八路抚养的孩子叫钢子，钢子送来的时候，也就几个月大，养到两岁后，钢子一口一个娘地叫着，叫得她心里比蜜还甜。钢子被他爸爸也就是彭科长领走后，凤英很久都没缓过神来，后来她过继了一个儿子。解放后，彭科长想把李凤英接到家里让她享享福，可凤英说不能给他们添麻烦，庄稼人有口吃的就很好了。

凤英卒于2002年，享年93岁。

凤兰落下了腰病，腰疼几乎陪伴了她一生。四十岁不到就直不起腰来了。后来县里征集革命文物，凤兰特地把当年架桥的门板献了出来。只是她已经老了，门板旧了也破损了。县里让她说说当年的事，她有些害羞，最后张开干瘪的嘴唇说：“没啥好说的，当年俺才22岁，身子有力气，扑通就跳进河里了……”

东波池的妇救会会长刘曰梅，这年22岁，自高烧过后，本来身体很好的曰梅从此病恹恹的，出嫁那天，桂芳特地来送她，曰梅握着桂芳的手，苍白的脸虽挂着笑意，可眼里却包着泪水。她问桂芳：“你说俺这身体还能好吗？过去俺一袋子粮食也能扛在肩上。”桂芳安慰她：“往后咱们解放了，日子好了，你身体肯定会好起来的。”曰梅点点头说：“咱们年龄一般大，又是好姐妹，记着来看俺。”

在东波池人的印象中，曰梅出嫁后，就很少来娘家了，后来就再没见她，解放后桂芳去看过她几次，原来曰梅已经走不动了。她哭着说：“俺这还不到30岁呢，往后可咋办？要是俺走了，俺儿可就成了没娘的孩子了。”

曰梅还是走了，没活过30岁。

桂芳解放后当上了沂南县的妇联主席。一个冬日，她的办公室来了一位乡下妇女，穿着破旧的衣服，头上扎着红头巾。一进门她有些激动，嗫嚅着叫了声“桂芳姐”，随后马上改口道：“李主席。”桂芳问她是谁，她红着脸道：“俺是李红梅呀，咱们一个村的。”桂芳一下子睁大了眼睛：“你是红梅？！”说着桂芳一把握住红梅的手，让她坐在椅子上。红梅显得很局促，身体前倾着，一双粗糙的手不知放在什么地方好。桂芳给她倒了一杯热水，又握紧了她的手道：“妹子，你这是怎么了？还不好意思？咱们可是姐妹呀！”红梅笑笑说：“你现在是领导了嘛！”桂芳道：“啥领导？咱们多少年都是好姐妹。快说说，你结婚走了后，咱们就再没见过面，日子过得怎么样？”红梅听了，眼圈一红，泪水涌了出来：“桂芳姐，妇联是管妇女的，你得给俺做主。自从那年咱们搭了桥后，俺就落下了病，一直不能生，腿盖（膝盖）整天疼，也干不了重活。俺婆婆和俺男人就整天打俺，开始俺忍着，可现在俺忍不了了。”桂芳听了，心疼得直落泪：“妹子，你这才多大呀，还不到30岁，怎么就被磕打得这样了。你怎么不来找姐姐？姐姐给你做这个主，再说你也是为革命出过力的人呀！”红梅听了，显得很不好意思：“姐，搭个桥支支前什么的就算为革命出力啦？这点小事算啥？为这个找上级还不够俺丢脸的。”

桂芳一时沉默了，她从口袋里摸出一些钱给红梅，红梅坚决不要，

桂芳硬塞到她口袋里，一边说：“还拿我当不当姐姐？当年是我带着你革命的，姐姐不能不管你，有什么难事别憋在心里，都告诉姐姐。”红梅一下子抱住桂芳，叫了声姐姐。当天，桂芳就骑着自行车带着红梅来到了她家。李桂芳在当地是响当当的人物，红梅的婆婆和丈夫没想到红梅后面还有这么一个大人物，一时都慌了神。李桂芳朝他们吼道：“我妹子当年也是参加过革命的，你们再动她一指头，就一个个把你们送到局子里去，弄不好还得枪毙！”红梅的丈夫连声道：“俺再不敢了，再不敢了。”红梅的婆婆抹抹眼泪说：“领导啊，俺儿子娶了个媳妇，总得给俺家生个一儿半女吧，可自从她进了这个家门，身子一直没个动静，你说俺能不着急？”

后来，桂芳带着红梅去找过很多医生，红梅的关节疼好了许多，可一直没能有孩子……

六 谁说女子不如男

1

滨海区竹庭县城头区（今江苏赣榆县城头镇）董青墩村的董力生听说要打孟良崮了，村里要出两副担架，立刻就去找村长报名。竹庭县原叫赣榆，1945年11月，为纪念烈士符竹庭，更名为竹庭县。董力生一路到了村长家，村长听了很痛快，他道：“按说是不让女人去的，可你这身板一个大男人也顶不上，去吧，抓紧回家收拾收拾，这就要出发了。”董力生笑笑，甩开两张大脚片子走了。回到家里，娘听说她要去抬担架，立马急了眼：“大妮子，你再能干也是个女的，怎么非得要能上天？”董力生说：“去支前不分男女！打小鬼子据点的时候，俺又不是没去过！”说完就一溜风地走了。

村里董大明、董洪强、董高兴见董力生也去，都急了。董大明说：“村长这不是胡闹腾吗？”村长老远听到了，眼一瞪道：“就是你仨捆在一起也不如她一个。”几个人翻翻白眼，什么都不说了。到了区里，区长道：“这次可是要和老蒋好好干一场，谁也马虎不得，我看看你们这些庄都派了些啥人？要不到县里集合的时候咱们区可交代不过去。”区长一个个看着，还不时用力拍拍对方的肩膀，点着头，不时说：“行，身子够结实的。”拍来拍去，就转到了董力生这边：“咋，这又不是去当兵，你怎么还要来送一送？快回去吧，一会就得往县上赶了！”村里那几个抬担架的就笑。董力生大辫子一甩说：“区长，你搞错了，俺不是送人的，俺也是到前线抬担架的。”区长当时就黑下脸来：“什么？抬担架是女人干的活吗？你就在家好好缝军鞋，磨军粮吧，这也是支前！”董大明说：“区长，她是俺们庄里的董力生，前些年还是滨海区的劳动英雄呢！”区长是外地人，刚到这区的，他看看董力生，口气好了许多：“你就是董力生呀？过去我听说过你的名字。你也看到了，这抬担架，都一色的爷们，去了你一个女的，路上住宿啥的都不好安排。”董力生大咧咧地说：“这有什么的，俺又不是金枝玉叶，也不是王母娘娘，还得大伙供着，俺什么苦都能吃。”董高兴急忙说：“区长，你别看她是女的，身子壮实着呢，一车就能推个500斤。”区长还有些为难，一面嘟哝着又去

拍别人了。董力生担心区长还坚持，就独自一口气跑到了前面路口等着担架队，等队伍上来了，区长见她站在路边等着，不禁笑了：“你真不愧是劳动英雄，可真有你的，我同意了！”董力生一下子放心了，这才松了一口气。这次竹庭县支前民工5000多个，就董力生一个女的。县长对区长说：“董力生同志能干是能干，可她是个女的，你们一路上可要照顾好她！”

担架队一路前行，傍晚住进了大朱茆还有几个小村，村里的女人见了董力生，都指指点点地笑：“咋还有个大闺女抬担架？可真稀罕。这来来往往的，没有两膀子好力气怎么能行？”董大力见了、听了，也不吭声，心里想：这回俺一定立下大功劳给你们看看，谁说女子不如男？几千号人，每家每户都住满了，就董力生一个女的，一时不好安排。董力生又不能拉下脸来和男人挤在一块，她四下里看看，见院子里有个猪圈，里面也没有猪，就说：“俺在这里凑合一晚上。”区长急了：“这可不行，这样让我们一帮大老爷们脸往哪里放？”董力生道：“这算啥？俺还住过狗窝呢。”说着，她抱了些干草铺在地上，倒头就躺在了上面。第二天，担架队刚出发时间不长，遇上了国民党的飞机，大家都有些惊慌，怔怔地看着空中，飞机眼看要飞过去了，有的说，没事了。谁知，飞机调转头突然向人群俯冲而来，接着打出了密集的子弹，还扔下了几颗炸弹。大家惊叫着四处乱跑，董力生一头就趴在了地上，一面大喊道：“不要暴露目标，快趴下，趴下就打不着了。”大家听了，就势趴在了地上。董大明还跳着脚在地上乱蹦，子弹一直追着他打。董力生忽地站起身来，弓着腰跑了几步，一下子把董大明扑倒在地上。她气呼呼地说：“枪打出头鸟，你还站着乱蹦跹啥？”飞机飞远了，大家这才站起身来，董大明还一动不动地趴在那里，双手都插进了土堆里。董力生说：“该趴的时候你不趴，这会你倒是趴得实在了。”大家听了，都哈哈笑，笑过后都说董力生真不简单，要不是她让大家趴下，得让老蒋的飞机扫倒几个。区长从远处跑了过来，对董力生连连伸着大拇指说：“这次幸亏你了，关键时刻你们这几个老爷们不如一个女的。”区长看了董大明一眼说：“你这担架二小队的队长不要当了，让董力生当吧！”董大明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行，她就是一个花木兰，俺们都听她领导！”董力生说：“咱们担架都是白色的，还有一些人也都穿着白布褂子，这样太显眼，飞机一下子就瞅见咱们了。”区长觉得有理，问怎么办？董力生说道：“咱们用草灰

把担架和白褂都染成灰色的就行了。”区长说这主意好，他马上报告上级，把全团的担架都染了。董大明有点不乐意，说：“好好的褂子染了多可惜。”董力生说：“八路军为咱们打仗，与他们相比，咱们这件白褂子算什么？伤员本来就受了伤，要是因为这暴露了目标，再受二次伤，咱们能对得起同志们？！”

2

董力生这年24岁，方脸，宽肩膀，粗壮的胳膊，还有一双厚实的大脚。过去，董力生没有名字的时候，大家都喊她董大姐，小的喊，比她大的人也喊，董大姐一时成了她的名号。董力生出名是因为她能干，十里八乡也都知道董青墩村有个董大姐。过去，董力生家三天两日揭不开锅，全家6口人只有三亩薄地，一年忙到头也填不饱肚子，董力生六七岁就跟着大人下地，重的干不了就干轻的。1935年，遇上了春荒，锅灶一下子凉了。董力生的娘董王氏说：“到东家借点粮吧。”董力生的父亲董玉文道：“东家的粮有那么好吃的？光这利滚利就得把咱们压死了，借粮不如减口。”董王氏一听，有些疑惑：“咋叫减口？”董玉文说：“让个孩子到青岛找她哥去，家里少一口人就少一张嘴。”董王氏一听眼眶就红了：“咱这小儿才几岁，你还能让丫头们去？”董玉文嗯了一声低下了头。董力生看看两个姐姐，姐姐都低着头不敢吭声。董力生说：“俺姐姐她们都是小脚，平日见了人说话都脸红，还是俺去！”董力生从小就泼辣，男孩爬树都没有她爬的高，小时候娘给她裹脚，她撕下来就把布扔了。听她这么说，董王氏点点头：“姊妹几个，就你嗓门大，能应付点事。”

就这样，董力生来到了青岛，找到哥哥的住处，哥哥打开门一看，见是妹妹，急了：“三妹，你这么小来青岛能干啥呀？”董力生看看哥哥：“别人能挣口饭，俺也饿不死，俺出来了，家里日子还好过点。”哥哥一听，摸摸董力生的头说：“三妹，都怪哥哥无能，真难为你了。”没几天，哥哥就托人给董力生在日本大康纱厂找了份童工，董力生没有想到，童工的活比种地轻松不了多少，每天在车间里都不低于十二个小时。有一次她站在那里竟然睡着了，忽然觉得身上一阵疼痛，原来是被一个粗壮的日本人用鞭子抽的，胳膊和后背上顿时泛起一道道血印。董

力生哥哥见了，一把抱住她哭了，董力生道：“哥，把眼泪憋回去！”

后来，青岛地下党组织号召工人罢工，董力生也参加了，还站在队伍前面，领头的说：“小妹妹，你还小，前面危险，到里面站着。”董力生很执拗，不仅站在前面，还大着嗓门喊口号。董力生很快就成了积极分子，还时常给青岛地下党送信送情报，不久，大康纱厂大罢工，日本人不得不停产，军警四处抓人，车间的那个大姐又找到了董力生，对她说：“小妹妹，你也被盯上了，青岛不能待了，你还是回老家吧。”1937年的冬天，董力生回到了家乡，董玉文问她缘由，女儿就讲了。董玉文跺着脚道：“你呀你呀，让你出去找口饭吃，你造什么反呀？！”董力生一撸袖子，指着胳膊上的伤疤道：“俺也想安安稳稳的，可安安稳稳行吗？”董玉文见了，叹了口气道：“你弟弟有病没钱治死了，你又回来了，这老天怎么就不给咱穷人一条活路呢？”

董玉文常年痼病，出不了大力，董力生觉得自己该撑起这个家了。她对娘说：“俺跟着庄里的男人去兴庄盐坨挑盐吧，这样也能换几个钱。”娘一听急了，说：“男人干男人的活，女人走女人的道，这样的活你干不了。”董力生说：“干不了也得干，要不全家就饿死！”赣榆靠海，可离董青墩村也有四五十里的路程，天还不亮，董力生就跟着董大明他们出发了。到了海边兴庄，就看到了一堆堆的盐坨。董大明对董力生说：“你第一次来，还不知章程，咱们先吃口饭再挑，要不走不多远就饿了，还耽误赶路。”大家吃了干粮，又说了会儿话，就开始挑盐，董大明他们挑一百多斤眼都不眨，董力生开始装得也跟他们一样，可挑了几次也没挑起来，只得又倒出来一半。这样来来往往一天下来，董力生才赚了5斤粮，而董大明他们都得了50多斤。董大明说：“你真不行，明天就别来了。”董力生摸摸肿疼的肩膀说：“俺要不来，这点粮也挣不着。”第二天，董力生又站在了董大明家门前。一年工夫，董力生练出了一副铁肩膀，也有了一身的好力气，一百多斤的担子上了肩，她腰不弯背不驼气也不喘，推起五百多斤的车子比有些男人走得还稳还快。董力生这样能干，董家的日子就有了明显好转。村里人见董力生这样能干，也有翻白眼讲闲话的，说她一双大脚像蒲扇，往后谁敢娶她？董力生听了也不言语，该干什么还干什么。

1939年，日军占领了赣榆，有一天晚上，村长领着一个陌生人来到

董家，村长介绍说：“这位是张同志。”张同志握了握董力生的手说：“董大姐，自从日军来到咱们这里以后，无恶不作，你们这些挑盐出大力的，还得看他们的眼色行事。”董力生道：“不是咋的，昨天俺还让小鬼子打了一枪托子呢！”张同志说：“这么多贩盐的，就你一个女的，要是你发现鬼子有什么动静，随时告诉我们一下。”董力生点点头：“这没说的，有什么事你们尽管让俺干，俺在青岛的时候，还为地下党送过信呢。”张同志一听高兴了：“那太好了，这里有封信，明天到了盐场后，会有人去找你。暗号是那人问这盐你一天送几趟，你说5趟。”

刚刚转过年来，八路军就在赣榆开辟了根据地，董青墩村也时常有男男女女的八路军过来，女八路到的当天，就教村里的妇女识字，可叫这个不来叫那个不来，都说妇女识字没有用，最后只有董力生来了，董力生对女八路说，俺去叫她们，一会儿工夫，董力生就叫来了杏花、槐花还有一些妇女。上级接着号召减租减息，董力生就挨家挨户宣传，最后组织了一群男男女女。到村里地主刘大富家让他减租减息，刘大富开始嘴很硬，董力生说：“你要是不答应，俺们这一大群人就住在你家不走了。”双方对峙到半夜，刘大富这才松了口。

没几天，县里来了一个女的，叫王新宇，王新宇是诸城人，是1938年参加的八路军，后来到了赣榆，担任县妇救会会长。王新宇比董力生大两岁，一见面就说：“我比你大，本应该你叫我大姐的，可听说人家都喊你董大姐，我也叫你董大姐吧。”王新宇拉着董力生的手接着说，“咱们虽然靠着盐区，可现在老百姓吃盐却很困难，如今盐区咱们基本控制了，可大多数人还不敢贩盐，你得多发动人去贩盐，再就是号召更多的妇女搞生产，这些年，你们家靠你过上了好日子，我听说你两个姐姐的嫁妆都是你给置办的，事实证明，妇女不是男人的附属品，完全可以靠自己养活自己。咱们赣榆县的妇女要是都像你一样，那才算是妇女解放了。”董力生一听笑了：“俺就这么重要？”王新宇点点头：“对，你再把贩盐这个头挑起来。对了，往后为了开展工作，你得有个名字了，总不能董大姐董大姐的吧？咱们抗日也好，发展生产也好，都得自力更生，我看你就叫董力生吧。”董力生听了，说：“这名字可真好，你可真有学问。”王新宇说：“我家也在农村，后来出来念了几年书，又参加了革命，没文化可不行。”王新宇走后，董力生就到各村去发动了很多入贩

盐，赣榆县的老百姓和八路军很快都吃上了食盐。董力生不仅是识字班的班长，还被选为妇救会、农会的会长，过去被村里人嘲笑的“假大妮子”，一下子成了香饽饽，媒人也上门为她提亲了，再也不说她的脚像蒲扇了。董力生道：“等俺把二姐嫁出去俺再找婆家！”村里一些妇女，也跟在董力生后面劳动生产了。1943年秋天，董力生参加了滨海区的劳模表彰大会，胸前戴上了红花，区里还奖给她一头小毛驴。一天，王新宇告诉她，说萧华主任要见见她。一听山东军区的政治部主任要见自己，董力生又高兴，又有点紧张，她说：“俺就干了这么点小事，怎么还惊动首长啦？”王新宇笑道：“你是发展生产的模范，首长能不重视你？”

见面那天萧华看到董力生，老远就伸出了手，他握着董力生的手道：“董大姐，果然名不虚传，你这双手很有力气，是一双劳动的大手。”萧主任打量她一眼，接着说，“听说你能挑一百多斤重的担子，能推五百多斤沉的车子，还像男人一样在地里风风火火地搞生产，我这个大男人可也甘拜下风呀！”董力生说：“首长，毛主席号召大生产，俺们妇女也能顶个半边天！往后俺们要多打粮食，支援咱们八路军。”萧华很高兴：“你是咱们滨海区难得一见的女劳动英雄！”

回到村里不久，区里就让董青墩选新村长，为了充分发扬民主，董青墩也是投豆选举，因为董力生身后碗里的豆子最多，被选上了村长。董力生没忘记自己在萧主任面前表态的话，她也想开荒搞生产，可董青墩没有河淤，没有山坡，到哪里去开荒呢？董力生四下里转了转，转到老村前的那片乱坟岗。她算了算，这片乱坟岗开出来也得有个几十亩。可动乱坟岗不是小事，董力生先去找几个有威望的老人征求意见，老人一听，气得白胡子都翘起来了，有的说：“三妮子，你这是忘了祖宗呀！”董力生道：“咱们不是动坟头，是把坟子周围的地开出来。”这些老人还是不同意。董力生转头先去做农救会、识字班的工作，说八路军来了咱们才过上了好日子，现在上级号召搞生产，开荒地，要是咱们把乱坟岗开出来，一季就能多收几千斤粮食，咱们各家各户多了进项，还支援了八路军。大家听了很有道理，就分头给自家人做工作，后来大家就都同意了。董力生趁热打铁，一下子发动了几十号青年妇女。她们到了乱坟岗后，在每个坟头先烧了纸钱，又培上土，这才开始动手，一边的老人见了，也都满意。到了秋季，新开出的地丰收了，家家户户都得到

了好处，上交的公粮比往年都多得多。王新宇专门介绍董力生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3

担架队在去沂蒙山的路上，董力生小队就向各队发出了挑战书，挑战书上写道：“一是坚决完成任务，二是坚决不开小差，三是在房东家住下后，要帮他们干活，四是照顾好伤员。”孟良崮的战斗还没打响，上级说先在村里住下来待命，男人都去支前了，董力生见一些军属家的地没耕，就动员大家下地帮忙。她和董大明先帮着房东起了猪圈的粪，又一人一辆车把粪往地里推。村里的女人见董力生像男人一样推了满满两篓子粪，走起路来还这么稳，一下子轰动了全村。大家都站在大街小巷看光景。董力生一边推一边说：“姐妹们，现在妇女都解放了，你们也能和俺一样。解放军在前方打仗，咱们在后方就得好好生产。”村里的识字班听了，也站不住了，都回家拿起镢头跟着董力生下了地。没几天，担架队帮着村里很快就完成了春耕。

董力生是个闲不下来的人，没事干就浑身发酸。她和大家商量，每个人拿出些菜金来，做点小生意。董大明知道董力生在这方面的能力，就积极支持。董力生把小队成员分成三组，一组拾柴，二组贩粮，三组炸油条做豆腐。其他小组开始还聚在一起抽烟，侃大山，掰手腕，见董力生的人满大街地吆喝卖豆腐，都坐不住了，也打起了做买卖的小算盘。十几天下来，董力生他们赚了好几万，每人分了一些，还改善了伙食，余下一大部分，董力生说这个不能动，咱们买些白糖、鸡蛋、香烟、米面将来慰劳伤员。区长见了，很高兴：“你们支前还不忘生产，真是一举好几得了。”

5月14日夜晚，许世友的九纵和陶勇的四纵还有兄弟纵队，就向张灵甫的七十四师发起了猛烈的攻击，随着莒县籍小号手李全吹响的冲锋号，孟良崮战役正式打响了，国民党七十四师终于被围在了孟良崮。担架队闻风而动，冒着雨出发了，沂蒙山山连着山，一层层的没有尽头，大家又是摸黑前行，这些习惯了走平路的人，走在狭窄的山路上，都有些战战兢兢。越往前枪炮声越大，脚下的石头都剧烈地抖动着。天亮时他们终于到了山下，敌人火力太猛，担架抬不上去，董力生说：“把担架

藏到麦地里，咱们到火线上去背伤员。”五月的小麦，几乎已经到了膝盖，大家觉得这办法好，都把担架放了进去，接着就往阵地上爬。董力生见董大明有点害怕，告诉他：“你跟在俺后面。”董力生刚跳进一个掩体，就听有人喊：“连长，连长，你醒醒！”董力生赶过去一看，那个被喊连长的人，躺在地上一动也不动，胸口冒着血，腿部也受了伤。这时卫生员赶了过来给他包扎，一边说：“虽没伤着要害，可也很严重，得马上送到后方医院去。”董大明说：“俺来！”董力生道：“还是俺背吧。”刚走出不远，一颗炮弹在不远处爆炸了，巨大的气浪把董力生推倒在地上。董大明急了，大声喊着，董力生慢慢睁开眼，说：“你叫唤啥？快把伤员背下去。”董大明这才醒过来，背起连长就跑。董力生坐在那里好一会才站起身来。

担架队抬着伤员往山里走的时候，国民党的飞机还在追着轰炸，董力生他们抬着伤员有时隐蔽在树林里，有时趴在麦地里。董力生说：“大家伙都记住，人在伤员在，遇上危险咱们就趴在伤员身上。”飞机像苍蝇一样，说不定什么时候就来了，担架队走走停停的，一上午也没走多远。孟良崮在沂南最西面，后方医院在孟良崮以东很远的地方，中间要过汶河、沂河，还要翻过数座山，抬着伤员爬山是最累的，个子矮的通常在前。为了保持担架平衡，有时也得跪着抬。在村里待命的时候，董力生给每个人都缝了护膝套，里面垫着厚厚的棉絮，可爬过一个陡峭的山崖，护膝套还是磨破了，膝盖上的皮都磨烂了，血淋淋的。这些人直到晚年，他们的双膝上还留着清晰的疤痕。董力生一米六多的个子，董大明身高和他差不多，每次董力生都抢着抬前杠，后来董大明急了，说：“俺一个大男人，你顾俺点面子好不好？”董力生说：“好，过下一个山的时候你在前。”

担架上的连长终于醒过来了，说：“咱们这是上哪去？”董力生高兴道：“同志，一路上俺喂了你好几遍水，谢天谢地，你可总算醒过来了。俺们这是把你往后方医院送。”连长抬起头看看，看到了董力生，就道：“同志，你是个女的呀？”随后就有点生气了。他接着说：“怎么能让一个女同志抬担架呢？！是他们逼着你来的？”还没等董力生回话，董大明抢着说：“连长同志，区长不让她来，是她争着来的！”连长自言自语道：“原来这样，一个女同志可真不简单！”

山坡很高，连长不忍心，要下来自己爬上去，董力生急忙拦住：“同志，你为老百姓受了这么重的伤，俺怎么能忍心让你爬呢？！你可千万别这么想！”连长见董力生赤着双脚，哽咽着说：“大妹子，你怎么还赤着个脚？”董力生笑道：“让老蒋的飞机撵得跑掉了。”连长就动了动身子，把自己的鞋子脱了下来，说：“我看你的脚大小和我的差不多，快把我的鞋子穿上。”董力生说：“这可不行。”连长急了，说：“你要不穿我就从担架上滚下去。”说着话，进了一个村庄，村里的妇女一下子围了上来，有的手里提着罐子和碗，嘴里说：“同志们快喝口热乎水。”有的往伤员口袋里塞鸡蛋。一个老大娘攥着伤员的手，抹着眼泪说：“孩子，疼吧？你可要挺住，到时候医生给你修理修理就好了！”一个小媳妇背上背着十几双鞋，手里还拿着几根秫秸，上来就掀开连长身上的被子用秫秸给他量脚，接着从背上拿下两双鞋，说：“同志，这两双鞋合你的脚。说完，亲手给连长穿上了新鞋。”小媳妇一抬头看到了董力生，不禁一愣：“女人也能抬担架？”董力生听了一阵笑。小媳妇见董力生赤着脚，急忙道：“俺背上这些鞋子都是给男人穿的，俺也是大脚片子，您穿俺的。”说着弯下腰脱自己的鞋子。董力生见她的鞋子，做工很细，鞋脸上还绣着花，一看就是出自巧媳妇的手。董力生一把拽住她，连忙说：“不行不行。”小媳妇道：“你一个女的都到前线抢救伤员，俺这双鞋算什么？！”小媳妇很泼辣，搬起董力生的脚就给她穿上了。末了，她又跑到了别的担架旁，继续拿着秫秸量伤员的脚。一个妇女对董力生说：“她刚嫁到俺村没几天，这双鞋是她出门子（出嫁）时候给自己做的，你看她的手多巧！”

等董力生他们再返回战场时，孟良崮战役已经结束。蒋介石引以为豪的王牌军七十四师，不仅灰飞烟灭，还另外搭上了一个团。加上被俘的，敌方伤亡计3万余人。华野这次伤亡的人数超过莱芜等战役，有一万余人。双方伤亡对比为3：1。一直备受蒋介石垂爱的七十四师师长张灵甫被俘。孟良崮战役，尽管华野也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可意义巨大。国民党损失的不仅仅是兵力，在士气上也受到了重挫。



鹽城區支前司令部獎狀

查

縣

區

鄉

同志

在

支前中建立功勳按其建功事績為

現經

評定為 等功特准授予獎狀

右給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 月

日

司令陳書同

副司令王伯謙

政委高 峯

副政委劉揚生

第六章 支前！支前！

小竹棍三尺三

.

风雪路上

.

抬着担架上前线

.

不一样的境地

.

一 小竹棍三尺三

1

到1947年的6月，中共和国民党在各大战场上的较量已经基本满一年了。这时，解放军兵力已经到了190万人，国民党损兵112万，正规部队骤降到150万。蒋介石怎么也没有想到，国民党的进攻是以每个月平均损兵8个旅为代价进行的。就在刚刚，国民党参谋总长陈诚向蒋总裁报告了国军伤亡的情况，蒋介石阴沉着脸道：“辞修（陈诚字辞修），我记得去年10月17日，你曾在中外记者会上宣称：三个月至五个月内就解决共产党解放区的问题！我记得没错吧？”陈诚急忙回道：“校长记得没错，我让校长失望了。”蒋介石摆摆手：“这不能怪你，今日之共军已经兵强马壮，愈加猖狂了，你我都应该好好反思一下了。”

时隔不久，8月7日，蒋介石乘“美龄号”专机特地到了延安，他要让人们知道，特别是让美国人看看，尽管国民党失利了，可我们一举拿下了中共的首脑驻地延安。这天，延安城里的风沙很大，蒋介石没受丝毫干扰。他一身戎装，挺着腰杆，戴着白手套，以胜利者的姿态，面带着适度的微笑，向欢迎的人群频频挥手致意。之后，蒋介石提出要到毛泽东的住处看看，胡宗南等众将领又陪着总裁来到了毛泽东的住处枣园。蒋介石吃惊地看到，这位与自己斗争了多年的中共领袖，竟然就住在一孔破旧的窑洞里，门窗陈旧不堪，里面的墙体也斑斑驳驳的。靠墙放着一张粗糙的榆木床。蒋介石走到窗前的桌子旁，低头看了看，这张在老百姓家里随处可见的桌子，上面布满了大大小小的坑点和污渍。蒋介石不禁说道：“他毛泽东竟是在这样的简陋环境里指挥千军万马的，在这样的破桌子上写文章的。”一边的胡宗南笑笑说：“这些共匪头子就差茹毛饮血了。”蒋介石冷冷看了胡宗南一眼，走出了窑洞。他在窑洞前站了许久，一言未发。胡宗南指着另外几处窑洞道：“校长，那是周恩来、朱德和刘少奇他们住的窑洞，还进去吗？”蒋介石没有说话，只是哼了一声，就阴沉着脸走开了！

在边区延安外交宾馆，蒋介石特召集了一场高级军官会议，他一扫

白天在城里行走的威风，板着脸扫视着胡宗南他们说：“诸位，昨天我看了毛泽东的窑洞后，既吃惊又感慨，你们在座的哪一位的住所不是富丽堂皇的？可你们哪一个取得了骄人的战绩了？你们看着毛泽东的窑洞，相比之下不感到汗颜吗？不感到对不起党国吗？”胡宗南他们没想到校长会口出此言，都马上摆出了一副惭愧的样子。蒋介石咳嗽一声，又话锋一转道：“陕北是共匪首脑之所在，自然也是国军的主战场。你们一定要打起百倍的精神来，精诚团结，一致对敌，让毛泽东、周恩来插翅难飞。对他们这些首脑人物，如不肃清，就会后患无穷。我本来曾打算7月底彻底消灭他们，可鉴于形势发展，给你们再延长一个月的时间，8月底定当肃清。”胡宗南起身立即表态道：“请校长放心，我们定当齐心协力，按时完成校长布置的肃清任务，到时候您再亲临延安视察。”蒋介石唔了一声，说：“寿山哪（胡宗南字寿山），你是黄埔一期，外面都传言说你是‘天子门生第一人’，你可要拿出百倍的精神来呀！待你们完成肃清任务之日，我当然还会来的。届时，我会慰劳诸位的。”胡宗南啪一个立正，大声喊道：“绝不辜负校长对寿山的一片厚望。”

几乎在蒋介石延安之行的同时，在河北平山县西柏坡，中共另一位重要负责人刘少奇，正主持召开着一场与中国广大农民利益紧密相关的重要会议——全国土地会议。就在刘少奇、朱德等人东渡黄河，赶往晋察冀路上的时候，为了更广泛地了解农民对土地的愿望和想法，以及土地改革面临的一些问题，他们专门在晋绥停留了数日进行了深入调查。即将离开晋绥时，刘少奇于4月27日专门给晋绥的领导写了一封信，信中他说：“没有一个有系统的普遍的彻底的群众运动，是不能普遍彻底解决土地问题的……目前你们的任务，就是要有计划地去组织这样一个群众运动并正确地把这个运动领导到底……”

时隔不久，1947年10月10日，中共正式颁布了《中国土地法大纲》。蒋介石听到这一消息后，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很久都没有出来。在这之前，解放区就已经有2/3的农民有了土地，而这之后，解放区更广大的人民群众得到了实惠。中共在与国民党集团的交锋中，即使是在最困难的时候，也一刻没有忘记中国农民的利益。

1948年的初春，晋察冀军区司令员聂荣臻带着众人，在阜平县城南庄的村口，正等候着从陕北远道而来的毛泽东、周恩来一行。城南庄在

阜平县城以南，军区的指挥机关就驻扎于此。春风已经染绿了城南庄的杨柳，远远看去，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巧合的是，在这个春天，同样在山东渤海区阳信县（现为山东省滨州市阳信县）城南名为张家集的村里，一位叫杨永福的年轻人，在张元林大爷家中的炕头上，挥毫写下了这样一首诗：

东头步到西头，

犹似走遍五洲。

马列主义在手，

细水变成洪流。

杨永福是土改工作队的成员，旁边的几个工作队员听了这首诗后，都说写出了每个人的心里话。杨永福笑笑说道：“我这是看了土地改革给农民带来的新气象才有感而发的。”杨永福刚来的时候，张大娘开始都喊他杨同志，后来熟了，就开始叫小杨了。张大娘这时一边烧水，一边问杨永福：“俺就不明白了，上级不是号召打倒地主吗？现今咋还给他们留着土地呢？应该都给他们分了！前村打死了一个地主，还把咱们自己的同志给处理了，这怎么不分好坏了呢？俺真是不理解。”杨永福道：“大娘，咱们共产党号召打倒地主阶级，可目的不是赶尽杀绝他们，是打掉他们的剥削能力，不是打死他们，对一般地主可不能像对待那些民愤极大的恶霸地主一样，打打杀杀的。咱们农民吃上饭了，也不能让地主吃不上饭吧？也得给他们生活的出路呀！还有那些中农，他们不是地主，咱们就更不能欺负他们了。过去咱们有些地方走得有点偏，中央都已经严厉制止了。”张大娘点点头：“你这一说俺也觉得有道理，这是在改造他们。你还没来的时候，俺家一下子就分了好几亩地，把你大爷高兴得梦里都笑醒了好几回呢，这下咱老百姓可算是真正地翻身了。说千道万，还是咱们共产党想得周到呀，要是蒋介石这样对老百姓好，咱还能打他吗！你们哪天见了毛主席，替俺庄稼人好好谢谢他。你可别忘了。”工作队的人都笑了，杨永福道：“大娘，我忘不了，您还有什么需求，到时候告诉我！”

张大娘没有想到，坐在他面前的这位清瘦的年轻人，就是毛泽东的

儿子毛岸英。为了让土地改革在全国解放区深入进行，西柏坡全国土地工作会议一结束，解放区的领导机关就向广大农村派出了土地改革工作队。土地改革像春潮一样，席卷了解放区的每一寸土地。犹如任何一场革命一样，在发展中总会或多或少地出现一些偏差，工作队的任务一是把这场土地运动往更深处推动，二是纠正偏差，也就是人们常挂在嘴边的“左”的偏向。比如像晋察冀平山县下盘松村戎冠秀家被提高了“成分”的事，很快就得到了解决。毛岸英是在1947年的寒冬随着中央土改工作团来到山东的。

也同样在这一年的春天，美国记者韩丁作为观察员，随着工作队来到了山西潞城县张庄。这个季节的巍峨太行，同样也沐浴在一片春光里，韩丁一下子被张庄翻身农民的土地革命热情包裹了。他以美国人的严谨和挑剔的目光，把亲眼所见都一一记录了下来。他的朋友白夜后来谈：

他同农民一起吃饭，一起学习，一起劳动，身上沾满了泥巴，心中转变了感情。许多农民成了他的知心朋友，在他的耳根说悄悄话，把各种秘密，严肃和荒唐的，都毫无保留地交给了他……那时候，他一个人背着二十斤重的材料，徒步翻过太行山，东下华北平原。蒋介石的飞机来轰炸了，他就伏在材料上，仿佛母亲保护自己的婴儿一样。这些材料被韩丁带到美国后，又被官方查禁了。他为此打了好几年的官司，最后才把材料要了回来。

韩丁听到的一些荒唐事，就有土改发生偏差的事，在张庄他看到了中国共产党的干部有着敢于正视和改正自己错误的勇气。后来，他写下了《翻身：中国一个村庄的革命纪实》。为了方便外国读者对“翻身”一词的理解，这位美国记者专门对“翻身”一词做了注解：“每一次革命都创造一些新的词汇，其中一个重要的词语就是‘翻身’。它的字面意思就是‘躺着反过来’。对中国几亿无地和少地的农民来说，这意味着站起来，打碎地主的枷锁，获得土地、牲畜、农具和房屋。但它的意义远不止于此。它意味着破除迷信，学习科学；意味着扫除文盲，读书识字；意味着不再把妇女视为男人的财产，而建立男女平等关系；意味着废除委派村吏，以选举产生的乡村政权机构。总之，它意味着进入一个新世界……”

蒋介石明显地感到，中共力量愈来愈难以抵挡，他对儿子蒋经国说：“中共所谓的土地改革，把民心都收拢了，当年他们即使被我们赶到到处跑的时候，也没忘了打土豪分田地，共产党收买人心这一套可真是不得了哇。”蒋经国道：“父亲，我听说，他们的军属除了在政治上被优待外，物质上的待遇也好于一般老百姓。听说在中共的晋冀鲁豫区，参战部队的军人家属每人都能分到5亩的上等地，地方部队参战的军属每人也不低于4亩。日本投降后，在我们和中共开战仅仅一年的时间，就有50多万农民参加了他们的队伍。”蒋介石听了，脸色愈加难看起来。他情绪低落地说：“今后我们也得好好借鉴借鉴中共的做法了。经国，今后你一定要记住，民心不可欺呀！”

蒋经国从父亲这句话中，听出了他的无奈和消沉。这让蒋经国很吃惊。在他眼中，父亲是从不言败的，在部下面前表现的都是一副胸有成竹的“高大形象”。可蒋经国深知，困扰父亲的不仅仅是在军事上的连连失利，还有国民党日益衰败的经济。自与中共开战以来，国民党的金库几乎消耗殆尽，政府不得不加印纸币。四大家族乘风而上，囤积居奇，大发国难财，令本已是通货膨胀的国统区更是雪上加霜。在军事上不断碰壁的蒋介石，不得不拿出一定的精力整饬经济。在短短时间就责成政府连续颁布了《金圆券发行办法》和《财政经济紧急处分令》。蒋介石明白，上海是他的经济财政中心，上海经济秩序恢复了，就会带动全国其他的国统区。

在毛岸英返回延安几个月后，蒋经国肩负蒋介石的使命远赴上海施政。毛岸英是跟随土地改革工作团去检查翻身农民土地分配情况的，而蒋经国是去拯救国民党通货膨胀的。到了上海，蒋经国一面大刀阔斧，一边抽丝剥茧，最后触动了“四大家族”包括自家人宋子文、孔祥熙和成果夫、陈立夫的利益。尤其是自己继母宋美龄姐妹和兄弟家的利益。当时，宋美龄的姐姐宋霭龄和姐夫孔祥熙长子孔令侃经营的扬子公司囤积紧俏物资尤为严重，蒋经国竟然查到了他的头上，这让宋美龄大为恼火，频频向蒋介石施压。蒋经国前期推动本来就很吃力，他在自己的日记中写道：“现在工作是相当吃力的，就犹如骑在虎背上，下来是不可能了，不可不干到底了。”蒋介石敌不过夫人的枕边风，打电话提醒儿子，让他有所为，有所不为。蒋经国开始并没把蒋介石的话放在心里，觉得

父亲可能是为了做做样子给宋美龄看罢了。可事实并不这样，他反腐蚀了太岁头上的土，威胁到了宋氏姐妹的根基。特别是孔令侃，甚至扬言说：“谁要是和我过不去，我就和谁过不去，大不了到时候我召开一个新闻发布会，把咱们几家的财产都翻个底朝天。”蒋介石当时正在北平召集重要的军事会议，接到宋美龄的告急电话后，让傅作义接替他主持会议，自己从北平紧急飞到了上海。飞机落下后刚架好舷梯，在机场等候的宋美龄没等蒋介石下来，就带着孔令侃先行一步登了上去。宋美龄先柔柔地喊了声“达令”，随后就用手绢拭了拭眼角，蒋介石连忙拉着夫人的手道：“接到你的电话后，我就启程了。夫人不必着急，我自有安排。”说着，蒋介石看了一眼孔令侃，孔令侃特地叫了声姨夫。听完孔令侃的哭诉，又见夫人双眼含泪，梨花带雨，蒋介石不禁勃然大怒。第二天，蒋介石在自己的下榻处，把蒋经国狠狠教训了一顿：“你开刀竟然开到自家人头上来了，真是不知天高地厚。你跟了我这么多年，怎么如此不长进呢？！就此收手吧。”蒋介石见儿子面露黯然，有些于心不忍，就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算是安抚。蒋经国低着头说了声：“父亲，我走了，您多保重。”他转身没走几步，就听到了父亲一声轻微的叹息，这让他心中不禁一阵怆然。

蒋经国心底五味杂陈，他知道：一切都无济于事了。

美国联合通讯社曾在1947年7月24日发布了一条对中国国统区的报道：“用法币100元可买的物品，1937年为两头牛，1938年为一头牛，1941年为一头猪，1943年为一只鸡，1947年则为1 / 3盒火柴。”

而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根据地，分到了土地的农民兄弟则是另外一番样子。这一年，毛岸英26岁，蒋经国38岁，二人都曾在苏联待过，毛岸英还参加过苏联的卫国战争。从两人在1948年两个时间段的经历中，会清楚地看出两党所处的优劣局面。

2

1948年秋天的一个日子，山东胶东区莱东县（今山东烟台莱阳市）西陡村的村民唐和恩看着自家地里长势喜人的庄稼，喜不自禁。

还是在前一年的冬天，西陡村的农民都全部分上了土地。那时，抬头看看，满地都是刚刚竖起来的木桩子（插在地里的界桩），就像雨后的春笋一样。村干部指着一块地对唐和恩的父亲唐正德说：“叔，往后这片地就是你的了。”唐正德站在那里愣了好一会儿，最后一下子跪在了地上。他俯下身子，脸在冰凉的土地上贴了许久，又突然磕了几个响头，大声喊道：“俺的老天爷呀，俺有地了，自己的地，是共产党分给俺的！”喊完放声大哭。站在一边的唐和恩，被从不善于表达感情的父亲这一嗓，喊得泪汪汪的。是啊，从自己记事开始，家里就租种着地主家的地。有一天，正在地里劳作的唐正德，抓了一把土放在手里来回搓揉着，最后自言自语地说道：“什么时候哪怕自己能有一块巴掌大的地也好啊。”

西陡村的农民分到土地的热乎劲还没过去，上级又号召村里办冬学了。说光日子好了还不够，还得人人都要识字。村里于是开办了夜校，让学校的老师甚至学生来教村民识字。

唐正德三儿一女，都是党员。儿子唐和恩为大，1911年出生，次子唐和忠，三子唐和志，女儿唐淑贞。唐和志年少在外读书，不久就参加了八路军，同部队一起解放了家乡后，又北上打击国民党。队伍出发路过西陡村附近时，唐和志骑着高头大马带着警卫员到村里看望爹娘，临走他对唐和恩说：“哥，现在小鬼子投降了，接下来和国民党打了，你可得好好支前呀。”唐和恩说：“看你说的，我什么时候落后过？往后咱兄弟俩好好比一比，看谁掉队。”唐和志刚走没几天，他的哥哥唐和忠也穿上了军装。唐和恩的妹妹唐淑贞是支前积极分子，刚嫁到邻村没几天，见哥哥唐和忠参军了，就动员丈夫吕维欣报名。新婚第五天，吕维欣就随着部队开拔了。在后来的济南战役中，吕维欣耳朵被炮弹震聋，最后不得不复员。唐和恩对他说：“妹夫，你回来也好，正赶上分了土地，就一门心思好好种地支前吧！”

转年到了春天，西陡村一片片冰封的土地解冻了，男女老少都在地里翻地播种。唐和恩对母亲说：“今年秋天一定是个大丰收。”唐和恩的母亲高兴地点点头，说：“这可是咱们自己的地打的粮食呀！唉，好日子来了，没承想你爹说没就没了，年前还打算着开春种什么呢！”

唐和恩中等个子，瘦瘦的脸，瘦瘦的身材。眉宇间总是挂着一缕和善。西陡村的老老少少平日里都称唐和恩为“圣人”。唐和恩念过5年书，聪明好学，写得一手好字。打快板，扭秧歌，样样在行。有时候，他出口就能说出一串串顺口溜。去年冬学，唐和恩还给村里的男女老少当过先生。他爱动脑筋也好记，平日里还结合支前写一些小戏。每次参军、支前，他都挥着快板走街串巷进行宣传：

吱咯吱，碾儿响，家家碾米忙得慌，

推的推来簸的簸，倒的倒来装的装，

快快送到前方去，同志吃饱身强壮，

为了前方打胜仗，人人出力理应当。

在这个即将收获的季节，立在沉甸甸的谷穗前的唐和恩一会儿摸摸这棵，一会儿又托起那株。忽然听到一声喊，是村里的人叫他回去开会，说又来了支前任务，让西陡村出3个民夫。在支部会上，唐和恩提出参加，村长道：“你支前刚回来，这次就别去了。”唐和恩说：“我家是军属，只要能动，我就要参加。”大家听了，只得依他。唐和恩舞文弄墨是把好手，可不是一个推车子的好把式，他想了想，觉得村里的郭世德和姜学海都人高马大的，虽然年龄和自己差不多，可有一把子好力气，车子推得也好，就叫上了他们二人。在这里需要先提前交代一下的是：

唐和恩他们三个多月平安回来后，唯有郭世德遇上了不幸。郭世德本来有两个十多岁的闺女。出发的时候，妻子又怀孕几个月了。孩子是在郭世德支前路上生的。郭世德回家时，孩子都在炕上，他看到了两个大的，一时根本就没想到还有个小的。由于一路疲惫，又是在晚上，妻子给他倒水的工夫，他一屁股重重地坐在了炕上，把出生没多长时间的闺女一下子坐死了。

很快区里就来了通知，说这次支前要出远门走远路，大家都要准备妥当了。唐和恩是个有心人，平日里有什么新鲜事喜欢往脑子里和小本本上记，他想既然是出远门支前，走的路多，经过的村村镇镇肯定也少不了，应该准备个小本本记下来，可又一想，一路上风风雨雨的，小本

本保不准就毁了，怎么办？唐和恩看到墙角下有根小木棍，就在木棍上动了想法，可木头软，不适合刻字。他拍拍脑瓜，突然想到邻村的山坡上有片小竹林。竹棍质地硬又光滑，是刻字的好材料。很快，他就去邻村讨来了一截竹棍。此时的唐和恩当然还想不到，他的这根小竹棍后来作为国家一级文物，摆在了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的展厅里。

别看唐和恩还差三年才四十岁，可已经是四个孩子的爹了。最大的孩子女儿唐芝兰1932年出生，14岁就入了党还参加了妇救会。这天一大早，她就开始给爹收拾行装，一边说：“爹，你往前线送军粮，俺在后方和姐妹们多磨米磨面，咱们也比赛。”唐和恩笑道：“我要和你三叔比赛，你和你爹比赛，好，咱们父女俩就比一比。”1948年9月11日，唐和恩他们来到了莱东县陶漳区集合，一阵锣鼓声又把他们送到了县里。动员会后，唐和恩被任命为第四车队小队长，管着10辆车，二十一号人。第二天，唐和恩就率领着他的车队上路了。

还是在几个月前，华东野战军司令员陈毅、副司令员粟裕远赴阜平县的城南庄参加了中共中央书记处扩大会议。中央决定，陈毅出任中原野战军副司令员，毛泽东让粟裕统领华野，粟裕当面请求保留陈毅司令员在华野的职务。毛泽东点点头道：“这样也好，那你在华野就代司令员代政委好了！”

唐和恩一行从莱东县赶到桓台县的时候，济南战役就已经打响了。他们开始的任务是从桓台向张店运送服装，尽管固若金汤的济南城是块难啃的硬骨头，但不到10天时间济南就解放了。驻守在济南的国民党九十六军军长吴化文率部起义。第二绥靖区司令长官、济南战役的总指挥王耀武化装出城后被俘。济南战役一役，国民党损兵84000余人，另外还有2万余人起义，华野伤亡26991人。消灭的国民党的数量，超过了解放战争以来初期全国各战场一个月歼敌的总和。12万国民党军驻守济南，短短数日就灰飞烟灭了。这是解放战争两年后给国民党一次重重的打击。

随着济南的解放，国共双方的较量进入了第三个年头。国民党气势已经今非昔比。解放军的兵力由之前127万人，上升到280余万，国民党由过去的430万兵马，减少至360万，蒋介石不得不改弦更张，由进攻转

为防御，解放军则由过去的防御转为战略反攻。为了应对不利局面，蒋介石在南京特地召开了“军事检讨会议”。会上先反思了与中共开战两年以来的种种不足，接着确定了今后的军事方略，蒋介石道：“今后，在东北的局面上我们力求稳，而华北我们要巩固再巩固，在华东我们则加强进攻，一手阻止共匪南进，一手攻打共匪的主力。”这次会议，史称“八月会议”。一个月以后，中共在西柏坡也召开了一个会议，史称“九月会议”。会上，毛泽东在讲到新的战略任务时说：“军队向前进，生产长一寸。我们接下来的目标是把我们的军队发展到五百万之众，有足够的力量消灭国民党正规军五百个旅，用五年左右的时间，彻底打败国民党。”

蒋介石要是听了毛泽东的这一构想，心里又不知是什么滋味了。他也没有想到，他竭尽全力阻止共匪南进的棋盘，不久就被打乱了。

济南战役结束后，在张店一带的支前民工暂时休息，大家一时都有些不明白，济南都解放了怎么还不回家？姜学海问刚开会回来的唐和恩，唐和恩神秘地说：“可能有大动作了！”唐和恩召集大家开了一个会，他说：“现在新任务还没明确下来，可我看上级的举动，肯定还有一场比打济南还要大的硬仗。我在会上表态了，小车不倒只管推，不到地头不卸牛。咱们都刚分了地，眼看丰收在望，说不定咱们还没回家粮食就进仓了，想想这样的好日子，咱们就一刻都不能放松。要反蒋、保田、保饭碗。不把国民党彻底消灭，不把他老蒋彻底打趴下，咱们的好日子就不保险。”副队长王桂一听说了道：“老唐说得对，他老蒋一天不倒下，咱们就不能捂着被子睡大觉，咱们到手的田就有可能还回到地主手里。”大家都说：“对，那就安心听上级的号召了。”姜学海伸着脖子问唐和恩：“你说说，什么大动作？”唐和恩说：“有什么大动作，那得咱们的毛主席来定啊！”

唐和恩他们自然不知道接下来是什么任务，但远在西柏坡的毛泽东的确正在酝酿着一个“大动作”。9月24日，在济南战役即将落下帷幕的时候，华野代司令代政委粟裕就向中央提出了发起“淮海战役”的建议，他在电文中说：为更好改善中原战局……建议即进行淮海战役……第二天下午，华野和中原野战军负责人就收到了毛泽东起草的军委复电：“我们认为举行淮海战役，甚为必要。”

结合粟裕提出的建议，原本之前设想的“小淮海”转化成了“大淮海”。

淮海战役由此拉开了序幕。

这时，中央已经初步估计到了淮海战役的规模。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这背后自然需要大量物资和民众的支援。济南战役一役，攻城解放军参战人数也就14万余人。虽然打了很短的时间，可山东解放区就发动了后方临时民工和随军民工93万人之多。支援粮食1.6亿斤，肥猪200余头，蔬菜7万斤，麻袋7万余条，门板接近5万块。淮海战役集合了华东野战军和中原野战军及江淮、苏北、鲁中南、豫西、冀鲁豫军区等各部，兵力达60万人，作战时间将要大大长于济南战役。中央军委致电华东局负责人饶漱石、粟裕、谭震林时就格外强调：“这一战役比济南战役规模要大，比睢杞战役的规模也可能要大……。”

淮海战役发起是以徐州为中心，东起海州（今属江苏连云港），西至商丘（今属河南省），北起临城（现为薛城，今属山东枣庄市），以及淮河的广大地区，牵扯面大而广。从现行区域上看，就涉及山东、江苏、安徽、河南等地区。中央指示，中共华东、中原、华北三个中央局，以及华中工委及其所属的渤海区、胶东区、豫皖苏、冀鲁豫行政区、连云港等众多的地区，都要行动起来。为了保障战时后勤供应，华东、中原、华北中央局和华中工委都进行了支前动员。1948年10月2日，中共华东局专门召了后勤供给会议。中央还把富有后勤经验，却远在豫皖苏中央分局担任财经办事处主任的刘瑞龙，调到华野担任后勤部的部长。

刘瑞龙既是淮海战役的亲历者，也是人民群众支前的见证者。在前往华野报到的路上，他这样描述道：

10月，我奉命调回华东野战军工作。因陇海铁路郑州至徐州段被国民党军队控制，只好经豫西、晋东南、冀南、冀鲁豫解放区回山东。近半个月的行程，沿途见解放区一派积极生产支援前线的生机勃勃的景象。土地改革以后，翻身农民开展劳动互助，突击秋收秋种，踊跃缴纳公粮，浩浩荡荡的民工赶运军需物资上前线……

刘瑞龙来到华野后，风尘未洗，立即组织华东支前委员会主任委员傅秋涛和张雨帆等委员连夜研究支前方案，最后根据华野主力南下情况，制订了7条补给线，条条补给线就像大动脉一样从滨海专署日照县（今山东日照市），以及曲阜、诸城等地伸向淮海战役的主战场徐州等地。到战役发起时，上有支前委员会，下有支前指挥部，直至乡和村，也都设了后勤委员。就犹如人的毛细血管一样，一张支前的大网已经铺开了。

不久以后，在条条补给线上，数百万老百姓将和他们手中原作为农具的独轮车、扁担、钩担以及耕田用的毛驴、牛等，把各种给养源源不断地送到前线去。

就在中央军委同意发起淮海战役的第三天，唐和恩他们就推着粮食出发了。到了莱芜县的颜庄附近，夕阳的余晖已经铺满了原野，村里也升起了缕缕炊烟。唐和恩见大家累了，就说：“咱们先吃饭，也歇口气，争取当晚赶到新泰去。”唐和恩和副队长王桂一、于炳川通常是拉车子，推车子的比较辛苦。为了让他们歇息好，平时做饭大都是唐和恩和两个副队做，这次唐和恩安排了宋殿国、王财起埋锅做饭。他要召集大家开个会，等大家都坐好了，唐和恩说：“接下来支前任务就越来越多了，咱们得开个节粮的小会。”唐和恩就指着车上的粮食道：“这些粮食都是各解放区的父老乡亲们从嘴里一口口省出来的，咱们不仅一粒也不能动，还要把上级配给咱们民夫的也节约着吃，把省下来的粮食都一起送到前线上去。上级每天每人配给咱们是一斤四两，过去咱们都是按足量吃，这样节省不下来。”桂一吸了口烟说：“这话有道理，前线粮食越多，子弟兵就越有力气打仗，可咱们一个个都是壮汉，每天推着车子要走这么远的路，这一斤四两本来就不足，大家伙饭量又这么大，怎么能节省下来呢？”一些人听了都点点头，看着唐和恩。唐和恩笑着说：“过去咱们在家中，不干活的时候就是喝点稀饭，凑合凑合也就过去了。现在咱们也不是天天都在推车子，有时候还要学习啦，还要休整啦，这样咱们就少吃点垫补垫补就行了！”王瑞云说：“队长，你点子多，就出出主意吧！”唐和恩笑笑说：“从现在开始，要做多少吃多少，不能吃多少做多少了。要是吃多少做多少，每人一天二斤也不够吃的。白天不行军时候，咱们一天吃两顿饭，早上喝稀饭（以干粮算），这样五两就够

了。”有人问：“要是晚上走的话，肚子里东西少了可没力气推车子呀。”唐和恩说：“咱们通常都是夜里走，晚上咱们就吃干饭，每人七两。这样一个人每天就能节约二两粮，一个月下来，那就是六斤，二十一个人就是一百二十六斤呀！”大家听了都很振奋，王瑞云说：“不算不知道，一算吓一跳，这一百多斤可够咱们一个战士吃两个多月的了。”王桂一道：“这贡献可不小哪。”唐和恩笑笑说：“是呀！咱们饭量有大有小，饭量小的匀一点给饭量大的。”说着他指指桂一和炳川，接着道：“我们几个拉车的出力小，就少吃点。”王瑞云摆摆手道：“这样可不行，你们出力一点都不少。除了拉车，你们还要做饭。我们呼呼睡觉的时候，你们还轮班看着粮食呢！”唐和恩摇摇头，看看大家，问：“咱们这办法大家同意不同意？”大家都点头说行。唐和恩从腰里解下搪瓷缸子，拿在手里晃了晃，说：“咱们这缸子，装满粮大约就是半斤，我这一路上都有数了，咱们就按这个来！”姜学海说：“部队在打仗，大米小米和白面都送前方了，咱们吃的基本上都是高粱米，这东西吃时间长了就拉不出屎来了，咱也得想想办法。”唐和恩道：“说得是，咱们本着节粮，但也得吃好，吃好了才有力气把粮食送上去。等到了下一站，咱们拿些高粱米找乡亲们换点大豆、胡萝卜、红辣椒，调整着吃，又可口又省粮。”

吃过晚饭，趁大家歇息的时候，唐和恩用铁钉打的小刻刀在竹棍上刻下了颜庄节粮四字。先前，他的竹棍上已经留下了一串地名和村名，唐和恩抚摸了一下上面的文字，对大家喊道：“吃饱了，也歇好了，咱们得上路了！”大家答应了一声，往手心里吐了口唾沫（为了握车把不滑），推起车子出发了。暮色中，是一眼望不到头的乡路。这个时候，战役还没打响，山东就已经动员了近百万的民夫。在各条补给线上，都是涌动的人潮。唐和恩他们行至不远，天上下起了小雨。大家都急忙停下车子，有的拿出雨布盖在粮食上，有的干脆就脱下自己的外衣遮在粮上。车队到了目的地后，已是半夜，中队长让人跑来通知：今晚就在刘庄住下了，明天各小队组织学习。

每一个时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军队后面，都有着众多的民众支持和帮助。随着历史发展的进程，支援的民众也越来越多，支援的力量也越来越大。但在支前的路上，也有些民夫开了小差。在第二天

上午学习的时候，唐和恩说：“咱们一路走下来，大家的劲头都很大，精神也很高，还没有一个开小差的。过去有因为啥？一是有些人胆子小，再就是村里对他们关心不够，有的村干部不仅自己不带头，还不让自己的亲戚出夫。”王瑞云说：“是这样，前几年我们有支前的，出去后家里的田没有帮着种就撂荒了。”还有的说：“去年我支前，村长告诉就几天时间，可去了后一下子就待了大半个月，弄得俺爹俺娘都以为俺牺牲了呢，连着哭了好几天。”唐和恩道：“这次不同了，上级都下了号召，村干部要带头支前，家里的农活村里有人帮着干，支前路上也设了民站，隔不远就有一个，样样对咱们都照顾得很周到。今天晚上遇到的那个支前队，在日照县就受到了很好的接待，他们还写了个快板书表扬日照呢。我就记下来了，我说给大家听一听。”说着唐和恩拿出快板边打边开了腔：

出夫支援淮海战，途中来到日照县；

城关镇有民站，样样照顾得真周全；

粮秣柴草都不缺，吃得饱住得暖；

工具坏了有人修，生了病有医生看；

妇救会给俺缝又补，民兵夜间看护安全；

到了民站就到了家，民站比家还温暖；

这叫俺怎么感谢你，这叫俺心中有话难开言；

俺决心推着小车上前线，请等俺立功回来再见面。

再见面！

大家听了都禁不住热烈鼓掌。唐和恩又从口袋里摸出一个小本本，边翻边说：“这是咱们胶东支前政治部编的，名字是《担架运输队员时事政治读本》，里面讲的是为什么出夫，还有咱们为什么能一定胜利。我先给大家念一念，咱们再讨论讨论……”

1948年11月1日，车队一路到了沂水县青驼寺。从唐和恩他们出发那天算起，已经近两个月了。他们从田野上的变化中，也看到了季节的更替。从莱东出发的时候，庄稼地里还都是待收的庄稼，一片片稻谷，都黄澄澄的。进入了10月，原本覆盖在大地上的庄稼几乎都没有了，有些还没来得及推回家的玉米秸，都三三两两地堆在田头上。再往后走，慢慢看到，广阔的土地上已经冒出了绿油油的麦苗，随着天空飞过的大雁，这些离家数月的农民兄弟知道，冬天已经临近眼前了。

支前忙，村村都在忙支前，唐和恩他们看到村庄的墙上，随处都写着鼓舞人心的大标语：

咱们运粮多流汗，保证部队吃饱饭；部队同志吃得饱，前方战斗打得
好；咱靠部队保家乡，部队靠咱运军粮；男人去支前，妇女后方忙支
援。

村村妇女几乎都在通宵达旦地磨米磨面，有些妇女三五成群在一起
缝军鞋，一边唱着歌：

针儿细，线儿长，识字班的姐妹做鞋忙，双双军鞋送亲人，战士穿
上打胜仗！

她们还在鞋帮上都绣上了一个个口号：“将革命进行到底；为人民杀
敌立功；立功光荣。”

在仅仅半个月的时间里，鲁中南妇女就做了100多万双军鞋。

1948年11月6日，早已集结在临沂等地的主力部队，接到华东野战
军代司令员粟裕的命令后，几个纵队一路奔袭，向驻扎在新安镇的黄百
韬兵团发起了突然攻击，隆隆的炮声顿时响彻了淮海大地。

唐和恩他们是在中午接到往邳县（今江苏邳州市）牌庄运送军粮的
通知的。出发的时候，天上已经飘下了雪花，他们踏着泥泞的小路，一
口气赶到了牌庄的东河岸，问了问附近的老百姓，说要是从桥上过的话
还得跑20多里的路，连长（民工按照部队编制）王大强把各小队队长集

合在一起，问怎么办？有的说还是走桥吧，这水深得好几尺呢，河宽也得40多步远呢。上面都结冰了，下去人也要冻个半死。唐和恩说：“前方急着要粮，咱们不能让解放军饿着肚子打仗吧？解放军枪子都不怕，咱们还怕这点水？”大家听了，都说过河，咬咬牙就过去了。说着，大家都把棉袄脱了放在车上，8个人抬着一辆车下了河，来来往往把车都抬到了对岸。唐和恩冻得直发抖，让大家快穿衣服，衣服还没穿上，远处就传来了飞机声。连长让快跑，大家再也顾不上别的，推起车子就跑，等跑出了半里路，听不到飞机声了，这才停下车来穿上衣服，一个个浑身都冻得又青又紫的。

随着季节的深入，天气越来越寒冷。唐和恩是个仔细人，出发的时候，他说要带件厚袄，媳妇就给他找了件厚的。经过河南一地的时候，虽然阴历也就是十月底，可气温骤然下降了。队员张大明年龄大，只穿了单衣，他对唐和恩说：“出门的时候老婆还让我带件棉袄呢，我说到时候什么都能发。”因为战斗进展得迅速，部队向前推动得快，后方的供应一时滞后了，棉衣也还没送上来。唐和明就把自己的棉衣脱给了他，张大明不肯。唐和恩道：“我才30多岁，火力还大着呢。”豫皖苏一个专区派民工给他们送来了一部分旧棉衣，说供应上来了，就给他们换新的。唐和恩数了数，还不够穿，姜学海和郭世德还有几个年轻人，都说自己还年轻，先让给老的穿。唐和恩对王瑞云道：“这里面就咱俩还会些针线活，咱一会儿去找些棉絮，把大家换下来的单衣改成棉袄，剩下那几个没有棉袄的就有的穿了。”

到了下午，两人就找了一些破旧的棉絮，在屋里点起一堆火，先让姜学海把单衣脱了，给他缝棉衣。到了下半夜，才把几件棉衣缝完。趁着大家呼呼大睡的时候，唐和恩又看了看大家的袜子，又掀起被角看看大家的脚。连续行军，一些人的袜子都磨破了，脚上也起了泡，唐和恩就把自己的单衣用剪子铰了，和王瑞云又缝起了袜子。

天还没亮，姜学海先醒了，他揉揉眼，看看马灯下的唐和恩和王瑞云，迷迷糊糊地说：“你们可真行！”说完一翻身，又睡了过去。

尽管中央军委对淮海战役的规模做了初步估计，但战斗打响没有几天，形势还是发生了一些变化。蒋介石知道，此役一旦失败，长江以北

的局面就被中共完全控制了。不仅如此，还使中共华东、中原、华北的根据地连成了一片。“徐蚌会战”（中共称淮海战役）没多久，林彪率领的东北野战军就发动了攻势。在这之前蒋介石“辽沈会战”（中共称辽沈战役），国军以失败告终，损兵40余万，这让蒋介石在“八月会议”上讲的稳定东北局面的话，变为空谈。蒋介石在部下面前反复强调：“这次‘徐蚌会战’，断不能再让中共得逞。”

还在济南战役发起前不久，蒋介石为了巩固徐州一带广大地区，以防华野南下，蒋介石特地将徐州中华民国陆军总司令部徐州司令部升格为徐州“剿总”。任命刘峙为总司令，副总司令杜聿明、孙震、刘汝明等达六人之多。蒋介石决意一搏，授予刘峙专断之权，供他调动的就有多多个主力兵团和两个绥靖区部队。之后，蒋介石紧锣密鼓调兵遣将增援徐州，东有十二兵团司令黄维的4个军驰援，驻扎在汉口的国民党数个军也在赶往徐州的路上。届时，徐州剿匪总司令部总司令刘峙可指挥的主力兵团达7个，加上绥靖部队，共34个军，82个师，兵力达80万之众，一场更大规模的战役已经凸显。

战役发起前，中央军委只是电令华野等方面：需准备两个月至两个半月的粮秣用品；华东、华北、中原三方面应用全力保障我军的供给。

国共双方开战第十六天，中央军委的电令明确提出：中原、华东两军，必须准备在现地区作战3个月至5个月（包括休整时间在内），吃饭人数连同俘虏在内，将达80万人左右，必须由你们会同华东局、苏北工委、中原局、豫皖苏分局、冀鲁豫区党委统筹解决。

为了统一领导这场战役作战和支前，中央专门成立了前敌委员会，中原野战军政委邓小平担任前敌委员会书记，委员有：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

从11月6日到22日淮海战役第一阶段历时11天，仅华野就歼敌14万人，加上中原野战军消灭的敌人，国民党部队损失了17万之多。第七兵团司令长官黄百韬在麾下第六十四军军长刘镇湘和二十五军副军长杨廷宴簇拥下突围不远，就遇上了解放军，化装成普通一兵的黄百韬万念俱灰，开枪自杀。面对解放军战士的大声询问，杨廷宴脱口说道：“俺是伙夫，死了的是伙夫头，俺哥哥！”随后刘镇湘和杨廷宴被俘，在押送中，

杨又侥幸逃脱。随着战役规模扩大，1948年11月23日，中央军委又发出了由毛泽东起草的致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等的电令：……必须准备全军部队及民夫130万人左右，3个月至5个月的粮食、草料、弹药，10万至20万伤员的医治……

中共中央考虑到了在大量调动民众的同时，还要充分保障他们的利益，在电令中要求：“对人民必须实行耕战互助的方针。”

唐和恩他们明显地感到前方的枪炮声越来越密集，运送任务也越来越繁忙。有时候都顾不上埋锅做饭了，他们饿了就啃一口窝窝头。窝窝头冻得硬邦邦的，咬一口就满嘴的冰渣子，唐和恩因为碰掉了一颗门牙，就吃得格外吃力。这天，唐和恩车队刚返回宿县驻地不久，上级又通知他们往店集送粮。因为一路上都是往来的支前队伍，雪路被踩得又黏又滑，更加泥泞难行。车队歪歪扭扭地在路上走着，姜学海喘着粗气道：“这真是推着车子扭秧歌呀。”话还没说完，就一下子陷进了一个大泥潭里。唐和恩说：“你这个家伙，我还靠你推车呢，没想到你这一咧咧就进了泥潭，你白长了个人高马大的个子了。”姜学海道：“马也有失前蹄的时候啊！”说着，他往手心里吐了几口唾沫：“来，我用力推，你用力拉，保险一口气就把它推上去。”唐和恩弯下腰，把拉绳搭右肩上，双脚站稳，猛一用力，只听“嘭”的一声，绳子断了，唐和恩飞扑了出去，一头扎进了泥坑里，顿时感到嘴麻，可没觉得疼。他伸手摸了一把嘴，又咂吧了一下嘴，觉得里面有个硬物，掏出来一看，是颗门牙。后边拉车的桂一急忙跑过来扶起他，又找了根绳子拴在车头，对唐和恩说：“看你这牙都碰下来了，先歇口气吧，我来！”唐和恩说：“这算啥呀？等解放了我正好去镶颗金牙！”说着他从泥潭里摸出了一块石头来：“嘴就碰在这家伙上面了，不摸出来还会糟蹋咱们。”接着他和桂一齐用力，车子拉出来了。车队又向着炮声响的地方赶去。晚上，等大家睡了，唐和恩在竹棍上刻下了“店集磕掉牙”五个字。

二 风雪路上

1

支援淮海战役粮食的号召刚到董青墩村，全村的男女老少就动了起来。村长董力生挨家挨户走，挨家挨户地看，有的乡亲就说：“三妮子，你这是不相信俺咋的？放心吧，解放军打仗是为了咱，俺肯定把最好的麦子给解放军吃，孬的留给自己。”董力生说：“俺放心，俺放心！”出了门，董力生又举起铁皮卷的喇叭筒子喊道：“乡亲们，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咱还得加把劲呀！”一会儿工夫，家家户户就把粮袋子扛出了家门，董力生早就做了分工，有记账的，有过秤的，一上午的工夫，全村集中了数千斤的优质小麦。

从孟良崮支前回来后，董力生就剪了短发，更显得精干。村里的妇女说她更像男的了，董力生也不生气。等粮食装上独轮车，马上送到粮站去，她推着车子走在最前面，车子上还插着几面小旗，上面绣着一串串的口号：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就是倾家荡产，也要支援前线！

董力生手中的这辆小推车，后来被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收藏，一直陈列在展厅里。

送粮回来没几天，区里通知董青墩组织一支毛驴运输队往前方送弹药，董力生把滨海区奖给她的毛驴牵出棚，又找了两个大篓子。董玉文支前很积极，说要是自己没痼病，也报名去，可用驴他有点不舍得，董玉文知道女儿的脾气，不敢明说，就旁敲侧击道：“三妮子，这驴你刚牵来的时候没有膘，看俺喂得多好！”说着他摸摸驴又道，“现在是一身的膘，带它支前，可轻点使唤。”董力生笑了：“俺明白您的意思，到时候一根毛也少不了地给你牵回来。”听说送弹药，董大明他们也报了名，很快就把各自的毛驴从棚里牵到了大街上。董高兴也来了，在孟良崮抬担架的时候，他伤了膝盖，走路一直一瘸一拐的，董力生说等解放了给他找最好的先生治疗，实在不行，村里照顾他。董力生看到董高兴，让他别去了，董高兴说：“俺不就是瘸点吗，走路和小跑都还行。”董力生

道：“咱们就去十一头毛驴，你不去正好。”董高兴听了，这才作罢。董力生先招呼大家在每头驴身上绑上了篓子，一边一个。接着就带着毛驴运输队出发了，到了莒南县，把一箱一箱的弹药放到篓子里，趁着夜色又出发了。董力生嘱咐大家道：“苏北是敌占区，咱们送的是弹药，很危险，到了那里咱们都得走夜路。”雪很深，人困马乏，毛驴越走越不积极，董力生他们就牵着走，前面有条河，有人说绕路走，董力生看看天，说：“俗话说，隔河千里远，绕路就耽误大事了。过吧！”大家准备一番，就把毛驴往河里牵，可驴的前脚刚一沾水，就一下子缩了回来，再拉就抬起前蹄伸着脖子嗷嗷地叫。董大明说：“这毛驴怕水怕凉呀，可咋办？”董力生说：“把毛驴的眼睛蒙上了。”大家听了，都脱下棉衣蒙在了驴脸上。前边拽，后边赶，毛驴总算是下了河。上了岸，风一吹，大家身上的棉裤很快就结冰了，硬邦邦的。走路腿都不好打弯，还磨得皮肉疼。

前方伴随着隆隆的炮声，闪过一道道亮光。董力生就给大家打气：“看这样子前方打得很凶，咱们把弹药越早点送到，小国民党就越早完蛋。”大家听了，虽没说话，可脚步一下子快了。前面是国民党的封锁线，探照灯扫来扫去的。毛驴冷不丁被灯光一照，一下子受了惊，又蹦又叫的，董力生赶忙让大家把驴脸蒙了，可还不行，只得又把驴嘴绑住了。毛驴很快就安稳下来，几个人差点笑出了声。大家牵着驴，很快就穿过了封锁线。

1948年的12月初，一场大雪覆盖了淮海大地。雪还在下着，天气变得更加寒冷。中原、华东野战军很快就集中到了豫皖苏第三专区一带对敌，作战部队连同支前民工足有150多万人，除了急需弹药和棉衣外，每天消耗粮食就达500万斤。前敌委员会命令：“务必确保陈官庄、双堆集、蚌西北三个主战场的一切物资供应。”1948年12月14日，粟裕收到了毛泽东亲自为中央军委起草的电报，报文要求：“你们围歼杜、邱、李各纵，提议整个就现阵地态势休息若干天，只作防御，不作攻击，待黄维歼灭后，集中较多兵力，再举行攻击。”

淮海战役胜利在望，作为华野后勤部部长的刘瑞龙尽管心底也泛起了难以抑制的喜悦，可他此时更不敢有丝毫懈怠，谁都没想到战役的进度会如此之快，相比较而言，在对前线供给却有了迟缓。这从刘瑞龙12

月24日的日记中得到了印证：

.....大规模的战争必须有着大规模的粮食供应。初期因前运不及，应着重就地筹集，但必须紧接着大量的后方运输。靠一个地区供应不了，就必须多方面组织供应才行。供应大规模的战争必须有最大决心及充分准备。在运面中要克服两种顾虑，一怕运费大，二怕面袋子费用大.....

在这一点上，刘瑞龙是深有体会的，还是在淮海战役第一阶段的时候，随着华野节节胜利，快速南下，粮食供应告急，刘瑞龙带着一干人马四处调度粮食。在宿县地区，恰巧遇上了江淮区委副书记李世农，刘瑞龙顾不上寒暄，急忙问：“世农同志，布置给你们的粮食任务完成得怎么样了？”李世农道：“刘部长，我们已经超额完成任务了，有些老百姓把自己的麦种稻种都拿出来了！”刘瑞龙舒了一口气，又紧锣密鼓召集了一个华中支前临时会议，华中工委书记陈丕显和华中支前司令员贺希明等人都来了，陈丕显道：“老刘，我看你这些天腿也跑细了，嗓子也喊得冒烟了，放心吧，我们华中第一阶段保证5000万斤的粮食供应，只多不少！”贺希明亮着嗓门说：“刘部长，我们华中支前司令部绝不放空炮。这里的老百姓支前劲头大着呢！我们一定每天把100万斤的粮食送到前线上去！”刘瑞龙高兴地笑了，说道：“你们都拍着胸脯表态了，我还能不把心放到肚子里去吗！”

中央军委也充分考虑到了战役末期支前问题，早在12月20日，就致电刘陈邓粟谭并华东局、中原局、冀鲁豫区党委、华中工委：粟陈张（粟裕、陈士榘、张震）亥删关于战区粮食供应情况电悉。如刘陈（指刘伯承陈毅）尚未动身，请小平同志考虑召开一次总前委会议，讨论今后三个月的粮食供应、弹药补给、交通运输及其他有关后勤支前的工作，等等。从刘瑞龙日记中得知，总前委决定联合支前会议12月26日在徐州召开，特地指定刘瑞龙出席。参加会议的有：华东局代表傅秋涛及华支各部长，华中代表曹荻秋、贺希明、李干臣，中原代表杨一辰，中野苗科长。当天是预备会议，刘瑞龙先行做了报告。在12月28日这天，大家就粮食供应等其他支前问题形成了共同意见。

1949年新年的第三天，刘瑞龙风尘仆仆地赶到了萧县蔡洼村，华野

指挥部就设在村中杨家院子里。刘瑞龙端起缸子刚喝了几口热水，就向粟裕等人报告了联合支前会议的支前意见，粟裕请他尽快写个书面的东西报给总前委。夜幕降临，刘瑞龙匆匆吃了几口饭，就伏案动笔了。一直到窗子放亮时，刘瑞龙揉了几下眼睛，最后在给总前委的报告尾后，画上了一个清晰的句号。他顾不上合眼一会儿，就带着警卫员驱车到各地调度粮食了。

董力生就是在前线急需粮食的时候接到任务的，区里让她组织人马上给前线送5000斤白面。小麦在店子庄，要先去把粮食运来，再抓紧磨面，要求6天完成任务。董力生过去干事从没犯愁过，这次却一下子犯了难。青壮年都上了前线支前，村里剩下的都是老弱病残还有一帮子妇女，董力生召集识字班和儿童团开了个会，说：“三个臭皮匠，赶上一个诸葛亮，大家都想想办法。”槐花说：“庄里的好驴也都被老爷们牵着上前线了，这店子庄离咱们也不近，靠咱们这些人能行？”菊兰道：“怎么不行？咱们就来一个蚂蚁大搬家，能推的推，不能推的抬，怎么着也能把粮食运来。”董力生道：“行，千难万难，咱们也不能让前线断了顿，一顿饭也不能断。”董玉文和几个老汉也来了，说：“推不了200斤，还推不了100斤？”董力生看看董玉文，说：“爹，把毛驴也牵上吧。”董玉文一听急了：“上次支前，你说保证不让毛驴掉一根毛，可毛驴掉了膘，还病了，现在站还站不稳呢！”董力生道：“要是站稳了，早就让它上前线去了。路也不远，驮些粮食没啥！”

第二天吃过早饭，董力生带着识字班、儿童团就出发了，后面还跟着几个老汉，董玉文则牵着那头病歪歪的毛驴。到了店子庄，装上粮食，大家抬的抬，推的推，挑的挑，一路又往回赶。董力生一下子推了600多斤。家里的小毛驴也驮了两袋子。运粮队回到董青墩，已经是半夜，董玉文心疼毛驴，放下车子就给它卸下粮食。毛驴出了一口长气，接着倒地而亡，董玉文蹲在驴身旁直抹眼泪，一遍遍地喊着：“俺的驴呀，俺的驴呀！”董力生也很难过，可她顾不上，一边招呼大家，一边道：“爹，咱现在可顾不上哭驴，先马上把粮食分到各家各户去，明天就得把粮食淘了，等一干就得抓紧磨面。”粮食干了后，家家户户都响起了磨面声，妇女都连轴转，两天两夜没合眼，孩子没有人带，都是儿童团来照看。区里让六天完成的任务，五天就完成了，董力生从别的村借来

了几头毛驴组成了送粮队，很快就出发了。

2

在通往陈家庄的路上，就有几十万支前民众，他们身着各种各样的服装，操着南腔北调。队伍中有的肩背，有的扛着，有的挑着，或推着独轮车，或骡马驮，或吆喝着牛车，还有来回穿梭的担架队，像潮水一般涌向前方。陈毅司令员正打马向前，看着滚滚向前的民众，不禁诗兴大发，随口吟道：

几十万，民工走不通。

骏马高车送粮食，

随军旋转逐西东，

前线争立功。

担架队，几夜不睡，

稳步轻行问伤痛：

同志带花最高贵，

疼痛可减退？

唐和恩的小竹棍上有一处地名叫濉溪口（现属于安徽濉溪县），他在旁边特地表明“飞机炸”。这段时间，也真是前线需要粮量最大，也最急的时候。江苏宿迁县（现为宿迁市）大兴区姊妹团团长朱永兰接到送粮任务的时候已经是中午了，她急急赶回家中，对父亲朱寿全说：“爹，我们要去前线送粮食了，夜里就走，你给我把车子收拾一下。”朱寿全问：“远程还是短程？”永兰道：“得好几天的行程呢。”朱寿全看看女儿道：“你一个女娃能行？”永兰喝了口水说：“在家里我也推过车子，咋就不行？前线急需粮食，现在还分什么男女？”

朱寿全知道女儿的脾气，说一不二，他张张嘴，没说出什么来，就到一边给永兰收拾车子了。

朱永兰这年才18岁，身材高挑，面庞姣好，生了一双明亮清澈的眼睛，是十里八乡的好姑娘，朱寿全很是自豪。朱寿全之所以对女儿格外疼爱，是因为妻子去世早，永兰跟着自己吃了不少苦。那一年，永兰的母亲正在地里劳作，被日军的飞机炸死在地头上，当时永兰才9岁。共产党的队伍到了大兴后，从没进过学堂的永兰在识字班里学到了文化。她能说能干胆子也大，常给村里的穷人打抱不平，连村里的地主都惧她三分。有一次地主对朱寿全说：“你一个老实人，怎么就养了这么个张牙舞爪的丫头呢？！”

永兰15岁就当上了大兴乡姊妹团的团长，她带着姐妹经常到各村发动妇女支前，认识了周大专村的青年周德立。周德立一米八高的大个子，是村里的民兵，曾打死过两个鬼子。他喜欢永兰，常常在她眼前晃荡。周大专村的妇救会会长笑着对永兰说：“看这小子对你有意思。”永兰听了，没说什么，只是咯咯地笑。永兰的朱专村离周德立的村不远，有时周德立就借口找永兰谈工作，一来二去，永兰对身材挺拔的周德立有了好感。周德立见火候到了，就托妇救会会长去提亲。永兰说：“现在男女老少都忙着革命，他急什么？他应该报名参军打老蒋。”周德立早就有当兵的想法，听了永兰的话，一跺脚就到队伍上去了。永兰在向前线送粮的路上，周德立正在东北的战场上呢！

朱寿全收拾好了独轮车，永兰也找出了几双鞋子，说：“这雪天泥地的，得多带几双鞋。”朱寿全看看女儿，突然道：“我也跟你们去。”永兰说：“您就不用去了，中队长说人数足够了！”朱寿全道：“这样的天气人越多越好，我年纪四十多了，可力气还够用的。”正说着，村里的刘秀生来了，一进门就道：“永兰，我还是要去，发点烧算什么？庄稼人还在乎这个？说什么我也得去，咱们这一片的人都分在你这个小队了，你是小队长，我就找你。”永兰说：“你还有眼病，咱们多是走夜路，你能行？”刘秀生急忙说：“只要两个眼没瞎就行，再说跟着你们走，我还能翻到沟里去？”

这次上级给大兴区的任务是往前线送9万斤大米，区里很快就发动

了1000多个民夫，独轮车907辆，还专门成立了运输大队，大队下设3个中队，一中队队长是李永祥，有民夫370人，独轮车350辆。朱永兰是一中队一分队队长，队伍集结到倪家渡村时，多出了一个人，是王青云的老婆刘英莲，王青云还在赶她：“快回去，你一个娘们跟着跑什么？”刘英莲指着永兰道：“她是不是娘们？哎，她是不是娘们？这时候谁都出些力，不分爷们娘们！”周围的人一听都笑了，李永祥道：“打老蒋都得需要这样的劲头，去吧！”英莲听了，得意地看了丈夫一眼，又拽了一下永兰的衣襟，不好意思地说：“妹子，你不算娘们，还是个水灵灵的大姑娘呢，嫂子不该这样说。”永兰笑道：“就咱两个女的，正好做个伴儿。”

队伍刚刚上路，天上就飘下了雨，大家都把雨布和外衣盖在粮食上。入冬以后，天上就零零星星地飘过几次小雪，可大兴区运粮队刚到睢宁地界的时候，阴沉的天空就落下了大片大片的雪花，风很大，雪也越来越密集，漫天飞舞着。前几日的雪大都化了，泥路上只冻了表层，脚落在上面，泥水就一下子漫过了鞋子。大家开始试探着往前走，后来也管不了那么多了，都甩开了步子。没走两天，队伍分了三路，各自向战地东南的三个接收站赶去。到了下半夜，朱永兰和中队副队长高全忠带着一路人马到了张湾河，朱永兰说：“你们先不要下来，我先试一试。”说着提着马灯就往前走，河岸坡度很陡，被厚厚的积雪覆盖着。朱永兰刚走了几步，就踉跄着滑了下去，河底里的淤泥顿时没过了她的膝盖。永兰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到对岸，又深一脚浅一脚地走了回来。她大声说：“河里没水，就是淤泥太深，我探了探，这段浅，还硬些，我在前边带路，抓紧过吧！”高全忠对大家道：“过了这道河，前边还有一段山路，老蒋的飞机一直盯着那地方，三天两头就炸几次。咱们过河后，都要快速跨过那段路去。”他说着，就带着几个拉车的先下到了河底。

大家七手八脚，刚把一辆辆车子滑到了河床，朱寿全的车子也下来了，永兰问他：“爹，你能撑得住吗？”朱寿全大口喘着粗气，半天才说：“还有年龄比我大的，他们能行我也能行！”朱寿全说的那个年龄大的，是50多岁的李畜。这个畜字，本来就是指行动笨拙的人，李畜又是这个年龄了，确实显得不利索。本来这次是不让他来的，他家里刚分了几亩好地，说什么也要为革命出把子力气。他在河底淤泥里推车，加上

前边拉车的，与其说推，还不如说是抬。李畜推到一半，终于坚持不住了，干脆就一屁股坐在了泥地里，前面拉车的大勇一时猝不及防，也坐在了泥里，他站起身一看，灯影里，李畜几乎半躺在泥里，脖子伸得老长。他对大勇说：“让——我——喘口气吧。”王青云推着车子，一面吼英莲：“老娘们，你使劲，再使使劲！平日里那些能耐呢？！”英莲顾不上回话，只是低着头往前拉，可车子只是摇晃着，还是没能前行。英莲也一下子瘫坐在泥里，摸了一把脸上的泥浆，不禁放声大哭：“我吃奶的劲都用上了，腿也冻得不听使唤了，你还这样说，你有没有良心？！”王青云见妻子这样，有些于心不忍，就说：“你先等着。”说着从车上扛起一袋子粮食，往对岸送去。来回了几次，车子少了一份重量，终于推到了对岸。永兰举着马灯，来回走动着，一会儿帮帮这边，一会儿又帮帮那边，已经成了一个泥人。

雪花本来是轻飘飘的，可被风赶着，也有了些分量，不时打在脸上，也眯住了大家的眼睛。在上对岸的坡时，刘秀生本来有眼疾，平日里就眯着眼睛，这下更看不清了。他心里着急，脚下打了个滑，车子一下子退了回来，他也摔在了河底里。朱永兰和大勇在前面给他拽车，也跟着跌了下来。大勇火了，吼刘秀生：“你是怎么架的车？想腾云驾雾呀？”刘秀生被车把撞了一下脑袋，半天没说出话来。朱永兰手里的马灯也摔在了泥里，幸亏还亮着。她和大勇把刘秀生拉起来，这时又过来了几个人。大家一齐动手，连推带抬的，终于到了岸上。

一条并不宽的河道竟然用去了两个多小时。高全忠在村里当过民兵队长，这一次主要是负责安全的，他见大家都上了岸，就喊道：“天快亮了，大家先别松劲，抓紧过了前边那道山梁子。”人们听了，顾不上歇息，又推上车子往前赶。东方已经有了一缕亮色，催得更急。大家上岸后，浑身都冻麻了，只顾上张着大口喘气了，并没有留意自己的双脚，很多人脚上的鞋子已经被淤泥拔掉了，有的剩下一只鞋子。山路上，都是些大大小小的碎石，朱永兰赤着双脚，只觉得脚好像比之前轻快了，并不知道鞋子没了。有的人脚上的鞋子磨破了，走起路吧嗒吧嗒直响，朱永兰一边举着马灯，一面借着这节拍喊着顺口溜：“同志们快点赶，不远就是收粮站，前方将士吃饱饭，齐心协力打老蒋！”

天空突然响起了飞机的引擎声，车子大都走进了安全地带，王大强

年纪大，跟在后面，高全忠接过他的车子，一边推着一边说：“你快跑，跟上大家。”正说着，国民党的轰炸机已经到了上空，飞机打了个盘旋后，就俯冲下来，接着从机头射出了一串串子弹，又扔下了一颗炸弹。那炸弹与空气摩擦，发出瘆人的嗤嗤声。泥地太滑，车子跑不快，这时前面的人喊：“快放下车子，快放下车子！”高全忠舍不得放下车子，还是挣扎着往前跑，最后连人带车滑到了路边的一条沟里。飞机又投下了一颗炸弹，高全忠下意识地扑在车上的粮食上。爆炸声过后，高全忠头部被一块弹片击中了，血流如注。朱永兰他们跑了过来，见高全忠已经不行了，嘴里冒了一股股的血，他眯着眼艰难地说：“粮——食，粮食……”永兰急忙道：“高队长，你放心，粮食都好好的！”高全忠嘴角蠕动着，点点头，闭上了眼睛。

不远就是黄庄，为了防备飞机轰炸，朱永兰带着一百多号民夫来到了这里，黄庄的乡亲们看到支前的民工，都往家里领。黄庄是个小村，各家各户都住满了，朱永兰让大家在房间歇息，自己和爹住进了乡亲们的牛棚。这时很多人才发现自己还光着脚，脚都肿了，血淋淋的。缓过劲来后，又是一阵阵钻心的疼。英莲抱着脚说：“这肯定是过山路的时候被石头片子划的。”乡亲们给大家煮了姜汤，又烧了一锅锅热水洗脚，还找来了一些鞋子。朱永兰这次带了3双鞋，见英莲和几个人没有，就给了英莲一双。给刘秀生时，刘秀生笑着说：“你这是女人鞋，穿着大家伙还不笑我？”永兰道：“这都啥时候了，你还在乎这些？”刘秀生点点头，看了看还流着血的脚，就一把接了过来。可他穿了几次，怎么也穿不进去，只得作罢。

支前分常备民工和后备民工，常备民工随着队伍行动，后备的随时组织，人数任务不固定，时间也短，一般不给他们配备用品。常备的有严格的组织，军事化管理，全程任务完成后，称“复员”。

永兰向房东借了把剪子，回到牛棚对朱寿全说：“爹，把你身上的马褂脱下来吧？”朱寿全一时不知干什么，疑惑地看着女儿。永兰说：“好几个人没鞋了，铰几块布给大家包脚，这布经磨。”朱寿全当年在澡堂里给人搓澡，一个有钱的主顾是他的常客，每次他都把主顾伺候得很受用，主顾就把自己的马褂送给了他。朱寿全一直没舍得穿，这次他怕遇上大风雪，觉得马褂压风，就带了出来。听女儿这样一说，他还有些不

舍，永兰笑道：“爹，等咱们解放了，别说马褂啦，就是牛褂也有的。”女儿一句话把朱寿全逗笑了，他脱下马褂道：“就是不舍也得拿出来，打老蒋的事大，这算啥？”吃饭的时候，朱寿全从粮袋里摸出了两个窝窝头给女儿。永兰道：“我这里有。”朱寿全说：“你袋子里没几个了，我看你给刘秀生的袋子里偷偷塞了好几个。你自己也不能饿着肚子不是？咱们爷俩匀着吃。”永兰听了，嗯了一声，泪水一下子满了眼睛。

雪还在下，夜色好像来得就早了。为了早日把粮食送到目的地，朱永兰带着队伍又早早上路了。他们像之前一样，走过了一个个泥荡子，车队离粮站也越来越近了。到了半夜，一个更宽的泥荡子挡在了眼前，永兰举着马灯还是先下去探路，河里有水，还结了一层冰，水深淤泥也深，踩到里面没到了腿根。朱永兰告诉大家，这次得抬着过去了。每车5个人，一人架着车把，车头两个，中间两个。岸坡比以往的更陡，推车的都不敢把车绊（指连在车把头上面的扁绳，推车子的时候套在脖子上，起稳定和助力作用）套在脖子上。大家来来往往抬了数次。那些破了的冰碴子，在人的脚下、身边来回攒动着，像刀片一样锋利，很多人都被划伤了。在往对岸的坡上推的时候，一辆车子翻了，车把子一下子打在了朱永兰的头上，朱永兰当时就倒下去。大家把她从泥地里抱出来，怎么叫都不应。朱寿全听了，赶忙跑了过来，他一把抱住永兰，连声叫着女儿的小名小兰。喊了几遍后，朱寿全哭出了声：“孩子，你不会就这样死了吧？你娘走了，你可不能再扔下我呀！”朱寿全叫着喊着。一会儿，永兰突然道：“爹，我又没死，你哭啥？！”

天刚亮，车队终于到了目的地，很多人脚上的鞋子又没有了，裤子也破烂不堪，有的裤腿还短了一截。朱永兰也是一样，因为她来来回回在树丛里还有河里指挥，还要探路，两个裤腿至大腿根部都挂没了，就露着两条光溜溜的腿，站在冰天雪地里格外明显。恰遇上一辆军车拉粮食，战士们都赶过来帮着卸粮，有的还拿来了棉衣和鞋子给民工穿。粮站也有医生护士，一个女护士看到永兰在寒风里瑟瑟发抖的样子，又见她大腿内侧有清晰的一道血迹，赶忙脱下大衣给她穿在了身上，悄声问：“妹妹，你来月经了吧？”永兰点点头，有些疑惑地看着她。那个护士双眼含泪，一下子把永兰拥进了怀里，哽咽着说：“你真是受苦了！”说完，她拉着永兰的手，把永兰推进了驾驶室，接着很快给她找来

了一身棉衣和一双鞋子，让她换上。英莲也穿上了一身棉衣，正高兴地笑着。正好陈毅司令员从这里经过，他下了车信步走了过来，老远就喊：“民工同志们，你们好哇，你们辛苦喽！”过去支前的老百姓都被称为“民夫”的，陈毅司令觉得这个称呼不好，就下令改成了“民工”。

那个女护士把永兰推到陈毅面前，说：“首长，她叫朱永兰，是运粮队的队长，还是村里的妇救会会长呢！”陈毅司令一把握住朱永兰的手，大声说道：“小姑娘，不简单呀，是我们真正的巾帼英雄！”永兰伸手把英莲拽了过来，说：“来了我们两个女的。”陈毅又握了握英莲的手，说：“你们都不简单，都是支前路上的巾帼英雄，没有你们，我们的指战员就会饿肚子喽！”随后他对朱永兰说，“你留下来当兵如何？”还没等永兰回答，朱寿全急忙道：“首长，我就她一个孩子，真不舍得。”陈毅哈哈一笑说：“那就算了，在后方也是一样革命的嘛！”

朱永兰支前回来不久，当了大兴区的副区长，可干着干着，觉得自己没有文化怕耽误事，就让了出来，最后干了妇女主任。后来随战斗负伤的丈夫南下了。那次支前，给她的身体留下了很多的病痛，痛经、关节炎，脚后跟也结成了硬块，每到冬天，裂的口子都深可见骨。晚年朱永兰生活有些拮据，不得不在外面摆地摊。可朱永兰即使再没钱，也忘不了每个月该交的党费。儿子周东波就对朱永兰说：“您为革命出了力，总得让组织上照顾照顾吧？”朱永兰听了，坚决不同意。她说：“那次和你姥爷去支前，我就没打算能活着回来，能活到现在已经比什么都强了。”接下来几天，朱永兰心事重重，一直欲言又止的样子。后来她终于开口对儿子说：“你们兄弟几个过得都很困难，我不能让你们给我养老，可我身体不好，地摊也慢慢摆不了啦，你替我去问问组织，看看能不能给我恢复点待遇，不过咱们说好了，千万别让组织为难。”朱永兰说这番话的时候，就像自己做错了什么事一样。如果没有周东波这次替母亲四处去寻找有关证明，朱永兰的照片连同当年她用的小马灯，会依然在淮海战役纪念馆烈士厅里陈列下去。

她原来是一个活着的烈士。

周东波是在一个深秋的日子陪着母亲来到徐州淮海战役纪念馆的。朱永兰颠着当年支前冻伤脚，在儿子的搀扶下一路蹒跚着来到了纪念

馆前。夕阳的余晖把“淮海战役纪念馆”几个红体大字映得殷红，犹如烈士鲜血凝成的一样。朱永兰抬眼一遍遍端详着，秋风里，她的一双老眼渐渐模糊了。恍惚中，她看到在泥泞的雪路上，一个英姿勃勃的年轻姑娘，手里摇晃着马灯，正指挥着独轮车队一路前行。

这时周东波突然道：“妈，看样子人家要下班了，咱们赶紧进去吧。”朱永兰一下子醒了过来，她点点头，最后一步步挪到了纪念馆门前。保安把他们拦下了，说马上就要关门了，不能再进了。朱永兰一下子激动起来，晃着满头银发道：“我是支前模范朱永兰，怎么就不让进呢？”保安听了一怔，又细细看了看眼前这位跛脚的老妪，怎么也难以与展厅里挂着的那张朱永兰的照片重叠起来。可他见老人这个样子，又不敢怠慢，急忙给馆长打了个电话。一会儿工夫，馆长跑来了，他握着朱永兰的手道：“大娘，您就是朱永兰？您还活着呀？”朱永兰笑笑说：“我这不还喘气吗？假的包换！当年支前，我跑烂了四双鞋子，还立过支前一等功，陈毅司令员还要留下我当兵呢！”

这位保安对陈列在纪念馆里的故事也是烂熟于心，他听了朱永兰的话，闪身一边，啪地打了个敬礼，大声说道：“向大兴区支前大队第一中队副队长朱永兰同志敬礼！”

朱永兰走进烈士纪念厅，她看到了自己的名字，也看到了自己年轻时的照片。还有当年用过的小马灯，以及荣立支前一等功的证书。在她的名字旁，注有生辰年月：1930年10月，破折号后是她牺牲的时间：1948年12月。

朱永兰看着自己的名字，笑了，笑出了一眼的泪水。她又走几步，看到了一串串烈士的名字，里面大都是陌生的，可也有她熟悉的。

熟悉的烈士，当年曾从她的手里接过了热乎乎的白面馒头。朱永兰指着其中的一个名字道：“我记得他比我还小一岁呢，一脸的孩子气，从我手里接过馒头的时候，还叫了我一声姐。”

说到这里，朱永兰一下子哽咽了……

三 抬着担架上前线

1

石连生到渤海区乐陵县（今属德州市）城关区公所找支前负责人李会荣的时候，正是中午。天气很热，石连生跑出了一头的汗，他一见李会荣就喊：“李主任，支前任务下来了吗？”李会荣正在纸上写着什么，抬起头说：“你别叫石连生了，我看你就叫石积极吧！每次支前都有你，接下来的任务天数多，你这近视眼能行？”石连生一听这话急了：“李主任，你可千万别打马虎眼，我这近视眼无大碍，到时候你要漏了我，我拔腿自己去！”李会荣笑道：“你是积极分子，又有支前经验，当然先考虑你！”石连生听了，说：“打老蒋没说的，咱们是要人出人，要钱出钱，要粮出粮！”

解放战争初期，渤海区黄河以北惠民县（今滨州市惠民县）等众多地区，是唯一没被国民党占领的，分到了土地的农民得以安心耕种。蒋介石对山东解放区发起重点进攻后，中共华东局、华东军区等机关人员约40万人马转移到此，黄河以北地区成了粮仓和稳固的大后方。

石连生1943年就入了党，是抗战积极分子，村里的农会会长。他的眼睛虽近视，可身体很健壮，一百多斤的东西扛在肩上健步如飞，大军来了之后，他给部队来回运物资，也到黄河边抬过伤员，区里对他很满意。

石连生回到家里后，一边准备支前的东西，一边开口唱着《支前三样宝》：

出门支前三样宝，狗皮褥子蓑衣瓢；

狗皮褥子当被盖，又给伤员顶蒲草；

蓑衣遮雨又遮粮，不让军粮受了潮；

小心饭瓢随身带，吃饭喝水少不了。

妻子听了问他，又要支前了？石连生道：“有点动静了，估计快了。”这话说了几没几天，支援前线的号召就下来了，李会荣拿了张通知，写上石连生的名字，对区公所通信员道：“你快去张枝梅村给石连生送去，他是个急脾气，要不他又跑来问了！”石连生正在家里吃饭，通信员就到了，一进门他就喊：“石会长，支前任务到了，我给你来送通知。”石连生听了很高兴，道：“还有通知？这次还这么正式？我不识字，你快给我念念。”通信员说：“就是让你马上到区里报到，要带着棉衣单衣各一套，还有一根扁担，两根绳子。”通信员走后，妻子开始给他准备行装。石连生说：“咱也没有狗皮褥子，就把我那件棉长袍带上吧。”石连生的长棉袍过膝，平日并不舍得穿。妻子听了说：“去支前东跑西颠的，干的是力气活，又不是走亲戚，你还舍得穿它？”石连生说：“你看这说的，我用不着，伤员还用不着？！”

到了区里，又从区里到了县里，石连生一看，得有几千号的人。他对旁边的一个人说：“看这阵势，这仗小不了呀，幸亏来了，要不多后悔。”那人点点头：“仗大可也危险哪。”石连生听了有点不高兴，说：“再危险还有打仗的战士危险？”正说着，就听到了点名声，石连生答了声“到”，就跟着喊他的人走了。后来，石连生被编到了渤海一分区第一担架团二营六连，连长看看石连生，说：“老石呀，你是老支前了，在村里又是干部，就到三排八班当班长吧。”石连生说：“服从命令，我一定把八班带好！”

八班负责10副担架，有20个人，石连生看看大家，见那个刚才和自己说话的人也分到了自己班，就问他叫什么名字，他说叫张墨升，石连生心想，这下坏了，班里来了个胆小的。

同唐和恩他们一样，济南战役结束后，大家也都原地待命，学政治，表决心。在班会上，张墨升说：“济南解放了，咱们也该复员回家了。三十亩地一头牛，老婆孩子热炕头，多好！”石连生说：“老蒋不完蛋，老蒋能让咱们在炕上睡热乎？能让咱安安心心地种地？咱们要跟着解放军，彻底把老蒋消灭，才能吃上安稳饭。我跟大伙许个愿，等咱们都圆满完成任务了，都到我家里吃饭，让我家那口子包它一锅大包子给你们吃，保证咬一口就淌油。”大家听了很高兴，张墨升说：“你将来可别不认账，要多加点猪肉。”石连生拍着胸脯下保证。接着他问：“班里

谁识字？”李依山道：“我认识几个。”石连生说：“你替咱们全班写个保证书给连里，就说咱们盟誓，完不成任务不回家！”第二天，房东的墙上就贴出了保证书，其他班也纷纷响应，在南下出发的头一天，八班又向七班发起了挑战：

前方不怕火线，后方不怕流汗，

分开执行任务，更能单独干。

真金不怕火炼，好货不怕实验，

七班的同志们，八班向你们挑战。

七班见了，也很快就贴出了应战书：

不怕出山东，不怕延期，

不怕上火线，不怕困难。

谁是英雄谁好汉？战场上比着看！

出发的时候，七班长耿依山见了石连生说：“你们发出的挑战书，我们应了！你一百多斤，我也一百多斤，咋就不敢。”

石连生说声：“好，战场上见！”

2

中原野战军是在1948年11月24日把属于国民党国防部指挥的黄维第十二兵团包围在双堆集的。黄维大为恼火，第二天拂晓，就组织部队开始突围，枪炮声在夜空中格外响亮。小邹庄阵地上三纵七旅十九团十二连到天亮时已经打退了国民党部队的数次进攻，敌人见久攻不下，又增加了兵力，天上有飞机炸，地面部队有坦克掩护，战斗越来越激烈。石连生带着担架队还没跑多远，就钻进了敌人的火力网，大家趴在沟里一时动弹不得。张墨升捂着耳朵叫道：“妈呀，这可怎么好呀？这一百多斤今天算是交上了！”过了一会儿，石连生竖起耳朵听了听，子弹嗖嗖响着，他大声说道：“子弹要是叭叭地响的话，是打得低，要是嗖嗖响的

话，是打得高。一会儿都弯着腰瞅准空子就上去，抢救伤员要紧。”子弹又嗖嗖响了起来，石连生和张墨升一副担架，他拽了张墨升一把，喊道：“没事了，快上去！”说着带头跑出了壕沟。

炮弹不断地落在小邹庄的阵地上，石连生带上来3副担架，他看到有一个指挥员被坦克上的炮轰倒在地上，就和张墨升冲上前来，那个指挥员胸部被炸开了，血流了一泥地。石连生难过地说：“没救了。”他往前看了看，见掩体里有个战士，右腿被炮弹炸去了一截，还在端着枪摇摇晃晃地射击。石连生跑上前道：“同志，快跟我们下去。”说着就和张墨升抬他。伤员看样子年龄不大，哭着说：“我们排长牺牲了，好几个战友也牺牲了，我死也要死在阵地上！”伤员说着，一下子昏了过去。石连生和张墨升把他放在担架上，抬起来就跑，其他担架也抬上了伤员，一路跟着石连生他们。离开阵地不多远，一架敌机飞来，子弹像雨点一样打过来。石连生一下子扑在伤员身上，嘴里大声喊道：“不能让伤员二次受伤，不能让伤员二次受伤！”子弹打在地上，溅起阵阵泥水，落在了石连生他们身上。石连生把伤员送到战地医院后，原地待命，再随时向后方医院转运重伤员。他们一边吃口饭，一边赶忙整理担架。张墨升对石连生说：“刚才咱们抬的那个伤员可真不简单，腿炸掉了还不下火线。”石连生道：“跟他们相比咱们是不是还差很远？他们为了啥？还不是为了咱们。伤员为咱流血，咱们要为他们流汗！”张墨升说：“是这样，我也豁上了，不就是一条命嘛！”李依山和张明把担架抬到石连生跟前，指着贴在担架上的一张纸说：“老石，这是我俩立下的誓言，我念你听听：

淮海战役不打完，咱们坚决不复员。

消灭将匪立大功，老婆孩子都喜欢！”

一旁的几个护士听了，都笑着鼓起掌来。石连生说：“就得有这股劲头，要不老婆孩子都嫌弃咱！”石连生把铺在担架上的草席整了整。草席上贴着他让李依山写下的几句话：

小草席，亮光光，祝伤员，早健康。

我编草席你打仗，争取全国早解放。

天刚黑下来，运送伤员的八班就出发了，石连生担架上还是那个被炸掉了腿的小战士。小战士说他叫张小华，以前在新四军。石连生问他：“听你口音是南方人吧？”小华道：“对，就在家门口打仗。也不知我家里人怎么样了，要是我爹我娘看我少了一条腿，他们得多难过啊！”小华说着，有些想哭。石连生马上道：“小兄弟，等胜利了回家看看。别难过，你是有功劳的人，往后呀有上级照顾你！”

天开始下起了雨雪，他们停了下来，石连生把自己的棉袍脱下来，盖在了小华身上。张墨升也脱下了棉袄给了小华，最后又把蓑衣搭在了他的身上，小华见他两个人上身只剩下了单衣，就让他们马上把棉衣穿上。石连生道：“我们赶路，身上热乎着呢。”走着走着，远处只剩下漆黑一片了，小马灯在担架上晃悠着。又经过眼前这条河，大家脱下棉裤，都下了水。石连生在前面探路，一边用木棍打着冰凌。他们的担架两头都拴着绳索，绳索搭在脖子上，双手抬着担架。到了河中心，水深了，大家又把担架放在了双肩上。过了河，他们就转换了步伐，用“轻步快步法”。这是民工运送伤员中摸索出来的，轻步快步，担架平稳，上下起伏小，能减少伤员的痛苦。前面又是一段山路，高高矮矮的，在前头的石连生又喊开了号子：“路不平。”后面的张墨升马上应道：“高抬脚喽！”石连生又喊：“上崖了。”紧接着他就放低了担架。张墨升马上道：“抬高了呀！”张墨升这头就把担架抬高了。开始下坡了，石连生再喊：“下坡喽！”随后他抬高了担架，后面的张墨升应着，“放低了。”担架在高高低低的路，都保持着平衡。

正往前赶着，小华在担架上哼哼起来。石连生放慢脚步，问：“小兄弟，伤口疼吗？”小华支支吾吾没说话。石连生道：“咱们都是一家人，有事可别憋着，说出来吧。”小华吭哧了半天终于道：“我想解手。”石连生扑哧笑了：“看把你为难的，人活着这几样都少不了。”说着停了下来。小华道：“扶我下去吧。”石连生说：“你这一身伤，根本下不来。来，就解到我这瓢里。”小华连忙道：“这怎么能行？这是你吃饭的家伙呀！”石连生说：“小兄弟，你就不要难为情了！在我们这些抬担架的人中，有这么一个小歌谣。”

小饭瓢，滴溜圆，它随民工来支前，能喝水，能吃饭，有时也帮伤员大小便，民工同志不嫌弃，同志流血为了俺。

说完，他把瓢塞到了棉袍的下面。小华大小便完了，石连生从棉袍下端撕下了一块棉絮，给小华擦了擦屁股。小华突然哭着说：“大哥，我爹我娘对我又能怎样，我能记你一辈子。”石连生说：“你们为了我们，我们也得好好为你们！”说完，他提着马灯到每副担架前看了看伤员。见一个伤员伤口有点渗血，他从棉袍里撕了几团棉絮，又撕下来一块布条，先给伤员擦了血，又把布扎在了他的伤口上。李依山借着马灯看着石连生一番忙活，这才明白他棉袍里为什么短了半截。

前面就是村庄了，有些房子还闪着隐隐约约的灯光，他们快步向那里赶去。晚上他们还要用自己的菜金，给伤员们买些鸡蛋和细粮吃呢。

石连生再次完成担架任务的时候，淮海战役第二阶段于12月15日结束了，共歼敌20余万人。在中野华野相互配合下，全歼了黄维兵团和企图突围的孙元良第十六兵团。前来增援的李延年第六兵团、刘汝明第七兵团，不仅没解黄维之急，还自损了一万多兵马，最后趁着夜色仓皇撤退了。司令官黄维与副司令吴绍周等将领被俘。

值得一提的是，淮海战役结束后，华东支前委员会授予渤海区一分区第一担架团为“模范担架团”。石连生被评为支前特等功。

石连生说他一辈子最自豪的是他参加了1951年的国庆观礼。毛主席、刘少奇副主席，还有周恩来总理、朱德总司令都和他握了手，还一起吃了饭呢。

四 不一样的境地

1

唐和恩是在1948年12月24日接到给前线送猪肉、香烟的任务的。还是在本月的17日，华东局、中原局就接到了周恩来为军委起草的电报，电文要求参战部队平均每人能分到5包香烟，猪肉半斤，华东、中原参战部队，前线人员，一律慰劳每人猪肉一斤，香烟5包，凡不吸香烟者，需以其他等价的物品代替。

华东支前委员会接到8天内购买三十万斤猪肉的命令后，马上通过电报、电话下达给了各专区，专区又传达给了县，各解放区家家户户养猪的都被动员起来了。这天上午，在沂蒙山一个农家小院里，已是区委副书记的董文斌，正和李桂芳等众多妇救会的会长商量收猪的问题，会开完了，大家还热烈讨论着。李桂芳一边说着话，一面摆弄着手里的左轮手枪，突然啪的一声，枪走火了。大家一时都惊呆了，过了一会儿，李桂芳见没有倒下的，就放心了。可董文斌发火了，说：“你李桂芳胆子可真大，把我的鞋底打穿了，幸亏我的鞋底厚，要不我这脚就挨枪子了。”李桂芳忙上来查看，果然是这个样子。她找了一截绳子，量了量董文斌的鞋长，把绳子装进了口袋里。刘曰梅见了笑道：“这下好了，一枪打出个女婿来。”李桂芳回到家里后，拿出绳子对娘说：“你照着这个长度，抓紧做双男人棉鞋。”桂芳娘看看闺女，说：“咋了？有人给提媒了？”桂芳眼一瞪说：“你胡咧咧个啥？”说完，她就把上级号召杀猪的事说了。桂芳娘道：“邻居都夸咱们养的猪肥，那就抓紧杀，别耽误部队过年吃大肉，咱们一分钱也不要政府的。”李桂芳看猪回来，娘又忍不住说：“闺女呀，你都23了，该有婆家了，前些日子上咱家那些小伙子你就没个满意的？对了，那个脸上有红痣的咱们不能用。”说到这里，她又小心翼翼地问：“这棉鞋给谁的？和娘说说。”桂芳又瞪瞪眼，娘赶忙道：“俺不说了，不说了行啦吧？”

桂芳没有想到，因为这一枪，后来他真嫁给了董文斌。后来李桂芳的女儿和她开玩笑说：“人家是用丘比特之箭获得了爱情，你是用左轮手

枪征服了我爸爸。”

李桂芳家的肥猪杀了，刘曰梅家的，还有王换于、李开田、李凤英、王凤兰、梁怀玉等众多支前模范的猪也都杀了，包括石连生家的那头大黑猪。同他们一样，各解放区养猪的老百姓都行动了起来。一车车收拾好的肥猪很快被运到了徐州一带。徐州市民见了，说：“解放区可真富，还有这么大的猪。”

新华社华东野战军前线分社记者沈定一在他的战地日记中这样写道：

12月18日：日夜都见川流不息的支前民工、民工队伍，赶着大车的粗壮汉子从渤海、冀鲁豫来，推着小车的、扛着担架的、挑着担子的大汉从鲁中南、胶东来，抬着绳床（作担架或者放置支前物资用）、赶着毛驴的从淮北来。粮食、猪肉、被服、弹药……前方所需要的一切都是他们送来的，伤员是他们一路护理一路抬走的，俘虏是他们随解放军押送的。成百万支前大军在保障着这场歼灭战的胜利……战役第一阶段后，后勤供应日益充足。现在更加充足，围困杜聿明集团的前线战士在战壕里经常吃到白面馒头、肉包子和大米饭，而且以此来“招待”对面国民党跑来的士兵……

国民党第十二兵团第十八军军长杨伯涛被几个解放军战士押往指挥部的时候，对一路所见不禁感慨万千。晚上，一个解放军给他端来了香喷喷的米饭，还有一碗红烧肉。杨伯涛见了抽了几下鼻子，不禁脱口道：“好久没嗅到荤味了。”一个正在为他生炉子的解放军笑道：“你们平日吃香的喝辣的惯了，被我们包围这些日子，可受苦了。这肉是老百姓中午送来的，让你赶上了，算你有口福。”杨伯涛点点头，看了一眼红红的炉膛，说：“今晚可以睡个暖和觉了，没想到你们这里还有这么多的炭块。我们这些日子被冻死了，地里的棺材被我们挖出来烤火了。”说到这里他突然意识到了什么，一下收住嘴，蹲在炉边的解放军战士腾地站起身来，大声吼道：“你们这是无恶不作！”说完，摔门走了。杨伯涛一时怔在那里，最后叹了口气，连声说道：“败军之将，败军之将呀！”这一夜，他本来想好好睡个觉的，也该睡个安稳觉了，可他躺在床上辗转反侧难以入睡，最后披衣下床，借着桌子上的马灯，挥笔写下了这样一段

话：

经过几十里的行程，举目回望，不禁有江山依旧，面目全非，换了一个世界之感。但见四面八方，熙熙攘攘，车水马龙，行人如织，呈现出千千万万的人民支援解放军作战的场面。路上我们经过一些市集，我从前也打这些地方经过，茅屋土舍，依稀可辨，只是那时门户紧闭，死寂无人，而这时不仅家家有人，户户炊烟，而且铺面上有馒头、花生、烟酒，身上有钱的俘虏都争着买来吃。押送的解放军亦不禁阻，他们对馒头、花生是久别重逢的，过屠门而大嚼。还看见一辆辆车从面前经过，有的车上装载着宰好刮净的肥猪，想是犒劳解放军的，我以前带着部队经过这地方，连一撮猪毛都没看见，现在怎么有了，真是怪事。通过村庄看见解放军和老百姓住在一起，像一家人那样亲切，有的在堆聊天欢笑，有的围着一个锅台烧饭，有的同槽喂牲口，除了所穿的衣服，便衣与军装制式不同外，简直分不出军与民的界限……

唐和恩他们出发前，也吃上了猪肉，每人也领了两包香烟。与以往不同的是，他们不用躲避飞机了，不用注意周围的敌情了，一路说说笑笑把猪肉送到了前线，营部一位管伙食的干部让几个战士把各自的猪肉都领回去。很快，战士们就带着车子分头向各连阵地去了。唐和恩被一个小个子战士领到了五连阵地，张连长握着他的手道：“老乡，你们辛苦了，这一车子猪肉，够我们连今晚会餐的了，你也别走了，和我们一起过年。”唐和恩道：“首长，我们还有任务呢。”五连的阵地上，立着一块大门板，上书几个大字：“优待俘虏”。战壕里，新年的气氛已经很浓了，到处都是欢歌笑语，这边是打快板的，那边是扭秧歌的。曲里拐弯的交通沟里，也都竖起了一朵朵写着字的路标，向左一走是“前进路”，右手就是“胜利路”等等。隐蔽所上方还刻着“出门立功”四个大字。中午吃白菜肉包子，热气腾腾的。战士们也不急着吃，都拿着筷子把碗敲得叮当响，一边齐声朝对面阵地大声喊道：“国军兄弟们，过来吃饭了，猪肉包子。蒋介石没饭给你们吃，解放军给你们！”

过了一会儿，对面果然爬过来一个士兵。他跳进战壕，啪的一声打了个敬礼道：“报告解放军同志，敌七〇九团三连二排班长张付和前来向你们报到。”礼毕后他接着说，“是我们排长派我前来与你们接洽的。”说完他拿出了一封皱巴巴的信。张连长展开一看，信里写道：

解放军同志们，现在我们前面地堡的一排，愿投降贵部，可是我们后面有上面派来的一挺重机枪看着我们，过来他们就打，再者我们上边还有连长新派来的两个班在此，所以非常艰难，有机会我们一定想办法过来，你们千万不要打炮，我们请贵部保护我们的生命，你们若攻，我们绝不打枪，请你们千万为我们保守秘密要紧，并祝贵军胜利。

七〇九团三连二排排长孔繁荫

信是用铅笔写的，一看就是仓促而就。张连长严厉地看了张付和一眼，问：“当真？”张付和急忙说：“长官，千真万确！我们实在过不下去了，再等几天你们就是不打，我们不饿死就冻死了。”张连长点点头，指着唐和恩对他说：“看到那车猪肉了吧？这是这位老乡刚送来的，解放军后面有数不清的老百姓在支援着我们，你们还有啥？！投降是唯一的出路。”张付和连连说是，盯着猪肉看了一会儿，眼睛又很快落到了包子上。刘连长笑着说：“吃吧，今天让你吃个够。”张付和早就按捺不住了，抓起包子就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吃完了，他看看刘连长，不好意思地道：“长官，我能不能带回去几个，也让我们排长打打牙祭，要不我们排长看我满嘴的油，就该骂我了。”

谁能想到，在淮海战役的战场上，解放军的米饭、白面馒头、猪肉白菜包子，会成为有力的武器呢？

约定的时间到了，对面还没有动静，刘连长拿起电话呼叫开炮，电话刚放下，炮弹就像雨点一般落在敌方阵地上。对面纷纷喊道：“解放军同志，别打了，别打了！紧接着有十几个国民党兵从地堡里钻了出来，又一齐向我方阵地爬来，领头的就是排长孔繁荫。”

张付和回头看看被炮火覆盖的阵地，说：“排长，咱们要是不过来，也跟他们一样去摸阎王鼻子了！”孔繁荫如释重负，他后怕地说道：“要是那样，共军给咱们的猪肉包子也算是白吃了。”

2

从1948年12月4日起，杜聿明二十多万人马就被解放军围困在了豫皖苏三省间永城东北一块十里见方的地方。毛泽东17日在给中原、华东

野战军司令部写的《敦促杜聿明等投降书》的广播稿中就奉劝杜聿明他们：“应当体惜你们的部下和家属的心情，爱惜他们的生命，早一点替他们找一条生路，别再叫他们作无谓的牺牲了……”可是，杜聿明对这一苦口婆心的劝降无动于衷，不久他们就落得以马皮和麦苗充饥的地步了。在他们这片狭窄的区域里，已经不见树木，房顶，地里的麦苗也全部被他们吃掉了。周围鸡鸣狗叫，包围圈内却死一般地沉寂。

五 兵民是胜利之本

1

1949年1月6日，也就是支前民工唐和恩在他的小竹棍上刻下“徐州”这天，华野连同冀鲁豫各部向杜聿明集团发起了总攻。双方激战不到5昼夜，杜聿明部被悉数消灭，连同其他兵力，共计17万余人被歼。

在唐和恩刻下“薛城”二字的这天，在作战指挥室的华野参谋长陈士榘，从凳子上一下子跳起来，大声喊道：“乌拉，我们胜利了！乌拉，我们胜利了！”随后，大家都拥抱在了一起，有的笑着，有的喊着，还有的流泪了。

很快，人们读到了新华社淮海前线在本月21日电：

……范正国、崔喜云和一个连的战士，把这14个人押回张老庄，转送到某部政治部。政治部陈主任打量那个所谓的“俘虏”：凹鼻梁，唇上有着不整齐的胡根，尽管他穿着士兵的衣服，但一望便知是个国民党高级军官。再看其他13个人，也绝不是普通当兵的。他便看穿是那个“俘虏”带着一群卫兵企图漏网的。于是他便盯住那个所谓的“俘虏”审问：“你是干什么的？”“我是十三兵团的军需。”他回答。“你们兵团有几大处？”

“六大处。”

“六大处的处长叫什么名字？写给我看。”

他拿了一支钢笔，在纸上写了半天，却写不出来。

“你到底是什么官？老实说。”

陈主任看他神色惊慌不定，继续审问。

“我实在不是一个官，是个军需。”

“你到底是什么人？还是快说出来，你隐瞒不了的，黄维、吴绍周不都查出来了吗？”

他又支支吾吾地说：“我确实是个军需，你们以后会查清的。”

这个“军需”被关到另外一间房子休息，给他饭吃他不吃，在屋子里唉声叹气，待了一会儿，故意自己碰破一点头皮，闭上眼睛，躺在地上装死。后来，解放军的战士拿了一张杜聿明的照片和他一对，完全一样，就是少了一簇胡子……经过人民解放军的严厉审讯和对证，那个“军需”最后无法抵赖，才绝望地低下头，胆怯地说：“我是……杜聿明！”

这时的杜聿明还不知道，他的第二兵团司令官邱清泉，被解放军击毙在萧县大屯区单庄西北约三里地方，身中七枪。只是我们的战士这时还不知道他是邱清泉罢了。

1949年1月远在苏联莫斯科的斯大林得知中共淮海战役的胜利消息后，不禁大为惊讶。他拿起笔在本子上写道：“60万战胜80万，奇迹，真是奇迹！”1953年，苏共中央委员会委员帕维尔·费奥多罗维奇·尤金出任苏联驻中国大使。临行前，斯大林专门对他说：“你到了中国后，用点时间研究一下中共发起的淮海战役。他们的淮海战役打得很好，是中国革命战争史上的奇迹，就是放在整个世界战争史上也是罕见的。在兵力如此悬殊的情况下，他们是如何胜利的？这些都值得我们和其他一些国家学习和研究。”

斯大林在他宽大的办公桌上写下那段话后没有几个月，1949年8月，美国国务院在其发表的《美国与中国的关系》白皮书中写道：过去四个半月所发生的已经使国民党政府蒙受巨大的损失，致其军事地位，已经下降到无法补救的地步……

2

淮海战役历时66天，国民党损伤55.5万余人。人民解放军8万余名官兵负伤，登记在册的牺牲官兵连同民工就有3万余人。大约每两分钟就有一位英雄倒在前进的路上。其牺牲总数超过了辽沈和平津两大战役牺牲人数的总和。其中，华东野战军牺牲团一级的指挥员33名，中原野

战军18名。而解放军在淮海、辽沈、平津三大战略性的战役中，共歼灭国民党军154万余人。

陈毅说：“淮海战役的胜利，是人民群众用小推车推出来的。”他还曾深情地说道：“我就是躺在棺材里也忘不了沂蒙山人，他们用小米供养了革命，用小车把革命推过了长江！”

这话一点都不为过。

三十多岁的普通农民唐和恩在支前路上，行程5000多里，走过了山东、江苏、安徽、河南四省中的70多个村庄。有唐和恩的小竹棍为证。他在小竹棍上就清晰地刻下了88个地名。这虽是他一个人的支前记忆，但也见证了543万人民群众的支前壮举。在举世瞩目的这场战役中，民众共出动担架20万副，大小车88万余辆，牲畜76万余头，挑子55000副、船只8500艘，支援粮食96000万斤。待战争结束后，竟还剩下52524万斤粮食。

刘瑞龙后来回忆：

我军参战的兵力、装备、物力、财力均不占优势。战役规模之大，时间之长，敌我参战兵力之悬殊，战役发展变化之快，战果之辉煌，均前所未有。加之，徐州之敌能够得到敌后方直接补给。这直接决定了我支前后勤任务比以往任何战役都要艰巨和繁重……战役期间，我一直跟随指挥机关行动，便于及时调度给养。一路上，支前民工人背、肩挑、抬担架、小车推、牛车拉骡马驮……

当年，望着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支前队伍，刘瑞龙对身边的人感叹道：“人民战争，人民支援，人民是革命战争胜利的源泉。”刘瑞龙晚年说起淮海战役的粮食供给，扳着手指头对女儿刘延东说：“这些粮食要是全部装上小车的话，以每车200斤算，车子从南京到北京能排成八行呢。”

也就是这次庞大的支前，仅山东解放区，就发动了218.3万民工，小车33.3万辆，担架5.2万副，挑子19.2万副，牲畜17.9万头，食油72.7万斤，食盐83.9万斤，猪肉136.2万斤，白糖1100斤，咸鱼7544斤。

蒋介石没有想到，在中共60万人的作战部队背后，还有一支543万人的民工队伍。屈指算一算，在每一个指战员的后面，平均就有9个民工。

唐和恩还在支前的路上时，他十几岁的大儿子唐振廷就报名参军了。这位个子还没有枪高的年轻人，与战友们喊着“打过长江去，解放全中国”的口号，在1949年4月21日坐上了一艘小木船，成为百万雄师过大江中的一员。唐振廷看到，冒着枪林弹雨为他们二十位解放军摇橹的，是一个留着独辫子的单薄小姑娘。新华社记者邹东健按下快门，为时代留下了这张有名的“渡江背影”。也许她单薄而又努力摇橹的背影格外牵动人心，人们直到今天才找到那位摇橹的小姑娘，她叫颜红英，这一年她才19岁。当时她在泰州江面上跑船贴补家用，听说解放军征船打老蒋，她就把船无偿给了部队，还自告奋勇摇船，解放军见她身材瘦小年纪又不大，就没答应。颜红英道：“别看我不大，可我从小就跟着爹摇船。”后来，颜红英就成了5万个送部队渡江的船工的一员，也是500多万渡江战役支前民工的一员。

唐和恩回到家里不久，就写了《淮海战役支前纪要》，现收藏在淮海战役纪念馆。1949年10月，当新中国成立的礼炮在北京响起的时候，已经是解放军坦克连连长的刘玉明回到了家中，梁怀玉见了又惊又喜，自丈夫当兵走后，这还是第一次见面。梁怀玉把自己缝的军鞋一双双摆在丈夫面前，足足有二十多双。这都是她在淮海战役即将结束的时候一针一线缝的。梁怀玉说：“明天俺就交到区里去！”刘玉明很感动，说：“咱们已经解放了，不用送了。”

刘玉明的娘听了，撸起儿媳的裤腿让儿子看。刘玉明看到，在梁怀玉的两胫前，都有一道清晰的疤痕。娘说：“儿呀，这都是你媳妇搓麻绳（缝军鞋用的）搓的，前前后后缝了几百双哪！剩下这些不都白费了吗？”

梁怀玉道：“娘呀，可别这么说，都解放了比什么都好。咱们值得！值得！”

支前模范梁怀玉与丈夫刘玉明相见不久，二战著名的战地记者西蒙诺夫来到了中国。他对淮海战役中解放军以少胜多的战绩感到不可思

议。作为一名苏联著名作家和诗人，西蒙诺夫也听到过斯大林对淮海战役的兴趣和评价，他想一探究竟。在中国期间，他不仅专门赶到了淮海战役的主战场徐州等地进行了实地考察，还采访了国共双方众多的指挥官和普通士兵，以及淮海战役、辽沈战役、平津战役、渡江战役的一个个支前模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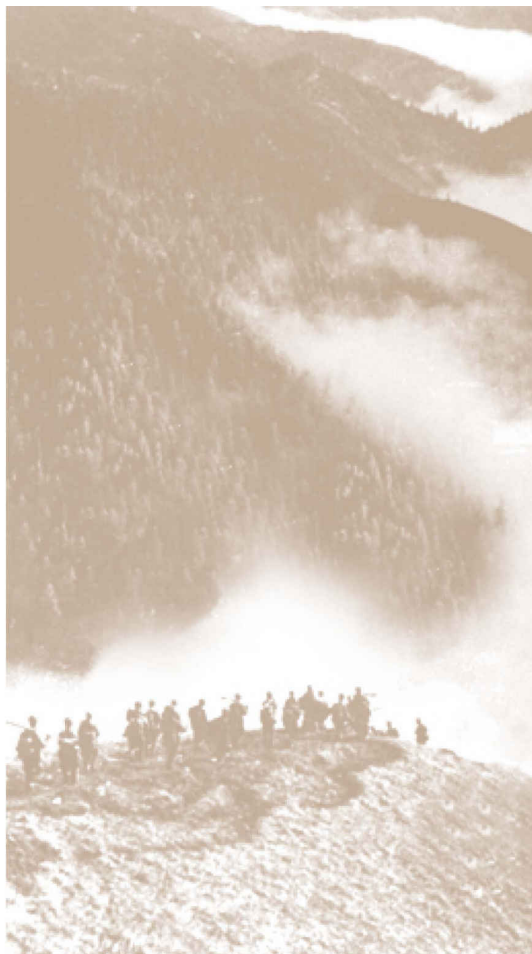
他后来说：“我找到了答案！”

兵民是胜利之本！

2007年10月至2018年8月积累和搜集资料、采访阶段

2019年3月至2021年1月一稿

2021年1月至3月日改毕



责任编辑：赵萍

书籍设计：UNLOOK · @广岛 Alvin

1949年11月，新中国成立不久，“二战”著名的战地记者西蒙诺夫来到中国。他对中共指挥的60万军队战胜了国民党80万军队感到惊奇，特地提出要到淮海战役的主战场徐州进行实地考察。当听说还有543万民工为解放军织起了一条条强大的补给线时，他大为感叹：“这是人类战争史的一个伟大的奇迹，是真正的人民战争！”陈毅元帅说：“我就是躺在棺材里也忘不了沂蒙山人。他们用小米供养了革命，用小车把革命推过了长江。”

本书全景式地呈现了革命年代尤其是抗日和解放战争时期人民群众踊跃支前的动人场面。作者自2007年3月开始，做了长达数年的深入采访和搜集资料工作，采访了战争年代尤其是抗日和解放战争的支前模范和他们的后人达数百人，记录笔记上千万字，搜集资料上亿字，很多史料、情节和场面都是第一次披露。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535-3



9 787020 165353 >

定价：79.00 元

小先生

宁静乡村，清澈孩子

一片自由自在的“纸操场”

眨眼睛的豌豆花

跑吧，金兔子！

栀子花，靠墙栽

沿着草垛往下滑

树杈间的排球

每一个故事，都可以温习，都可以取暖。

庞余亮

著

Little
Teacher

庞余亮 清新散文精选集

邵展图 惟妙惟肖手绘插图

李敬泽 / 韩少功 / 赵丽宏

毕飞宇 / 潘向黎 联合推荐

人民文学出版社

小先生

庞余亮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文前辅文

庞余亮

散文家。早年就读于扬州师范学院，现供职于扬州大学。多篇作品被选入中小学语文阅读理解。著有散文集《半个父亲在疼》。儿童文学作品《小不点的大象课》《神童左右左》《躲过九十九次暗杀的蚂蚁小朵》《看我七十三变》等，深受孩子喜爱。有部分作品译介到海外。

庞余亮的散文清新细腻，功在细节，毕飞宇、韩少功等名家对其文章赞誉有加。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先生/庞余亮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648-0

I. ①小... II. ①庞...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20) 第187520号

责任编辑 杜丽 温淳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校对 李晓静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54千字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32

印 张 9.875 插页3

印 数 1—5000

版 次 2021年6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648-0**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第一辑 孩子们叫我小先生

- 考你一个生字
- 毛头与狗叫
- 弹弓与毽子
- 眨眼睛的豌豆花
- 八个女生跳大绳
- 泥哨悠扬
- 纸飞机飞啊飞
- 一朵急脾气的粉笔花
- 撞进教室的麻雀
- 挤暖和
- 黑板上面的游动光斑
- 两条长辫子的女生
- 请举起你的手

- 第二辑 卷了角的作业本

- 我爱野兔
- 爱脸红的女孩子
- 芋头开花
- 布鞋长了一双眼
- 口琴与勾拳
- 站着上课的少年
- 笔头上的牙痕
- 检查书保管三天
- 给你起个绰号
- 手指橡皮
- 男女同桌事件
- 一条黑狗叫阿三
- 肚子里面的蛇
- 哭宝
- 我的秘密枪库
- 竖起双耳倾听
- 卷了角的作业本睡了

- 第三辑 奇鸟降临泥操场
 - 鸟粪处处
 - 跑吧，金兔子！
 - 野蜂巢
 - 彩虹
 - 风车上的孩子
 - 丝瓜做操
 - 猜蚕豆
 - 泡桐树上的刀螂
 - 泥孩子
 - 栀子花，靠墙栽……
 - 长在树上的名字
 - 沿着草垛往下滑
 - 编外学生记
- 第四辑 自行车骑着老校长
 - 乡村小天才
 - 光膀子的老师们
 - 校长的形式主义
 - 真假公开课
 - 穿着雨靴进城
 - 地气盈盈
 - 树杈间的排球
 - 扛冬瓜的家长
 - 今天食堂炒粉丝
 - 穿白球鞋的树与调皮的雪
 - 乡村战马
 - 纯金的歌咏
- 第五辑 老先生们的修理术
 - 背诵过堂
 - 标准板书姿势
 - 小小的修理
 - 猴子不见了
 - 钟鼻子、倒计时

- 尴尬的书事
- 幸福的牙祭
- 转正大战
- 孙和尚
- 空心字
- 学校门口的糖担子
- 两只搪瓷脸盆
- 数学课
- 永远的陆先生
- 踢毽子的老头
- 第六辑 寂寞的鸡蛋熟了
 - 我听见了月亮的笑声
 - 乡亲有礼
 - 光屁股的少年
 - 春天第一页
 - 少年打马去
 - 小先生的麻雀头
 - 下第一场雪的晚上
 - 流萤
 - 乡村足球事情
 - 我的蔚蓝时光
 - 指尖上的草汁
 - 晚饭花的奇迹
 - 寂寞的鸡蛋熟了

请孩子们多多关照（自序）

我十六岁考入师范，十八岁师范毕业后，开始成为一名教师。

那时我年龄小，个子小，仅仅一米六二，体重只有四十四公斤，站在讲台上，总是故作镇定地看着孩子们。

孩子们叫其他老师为“先生”，称呼我的时候，却特别加上了一个“小”字：小先生。

我知道，这个很特别的称呼里，全是孩子们对我的关照。

亲爱的孩子们，那时是1985年，被你们称之为“小先生”的我赶上了第一个教师节，由此我也跨进了我的“第二次成长时代”。

你们在成长，不断地成长，几乎每时每刻都在成长。而我这个小先生，在这个“第二次成长时代”里，带着一盒粉笔和一本备课笔记，跟着你们一起成长。

后来啊，后来——

后来因为你们，我亲爱的孩子们，这本牛皮纸的封面上落满了纷纷扬扬的粉笔灰。

那么多年啊，我和你们一起上了多少节课啊，多少声音从我的身体里冲出去了，又从我们的老教室的门缝儿里钻出去了，唯一逃不走的，就是备课笔记簿封面上的粉笔指纹。

很感谢你们，我亲爱的孩子们，你们总是以不设防的微笑和清澈，赐给了我这个初出茅庐的小先生以无限宇宙。而我，在我的备课笔记簿里也留出一片自由自在的“纸操场”——

有一个小小的秘密，我在写备课笔记时，一般只写每一页的正面，而空着反面，这不是浪费纸张，而是准备记下我讲课中的新想法或备课中的不足，后来的确记下了那些，但也记下了有关你们，有关老校长，

有关我的老同事们一个又一个小故事。

每一个故事的背后，都可以温习，都可以取暖。

亲爱的孩子们，开始整理这本《小先生》文稿时，我又想起了在煤油灯下记下《一个生字》时的情景。那是你们的第一个故事。那时的我，刚过了十八周岁生日，刚学会像老先生那样，一边在煤油灯下改作业，一边吊起一只铝饭盒，利用煤油灯罩上方的温度煮鸡蛋呢。

“小先生，小先生，你说说……这个字怎么读？”

是啊，这是什么字啊？又该怎么读？我的喉咙里仿佛就堵着那颗不好意思的鸡蛋，紧张，惶恐，心虚……一直都记得我窘迫摸头的样子，你们调皮的开心坏笑的样子。

因为你们的考验，我总是不敢松懈，也不能松懈，明天肯定还有我这个小先生不认识的字。后天肯定也还有，就这样，那被考验的惶恐和心虚一直保存至今。

寒来暑往，上课下课，一年又一年，一届又一届，一群孩子毕业了，又一群孩子进了校园，但你们一直都在我这个小先生的身边，像是变换着名字，变换着面孔，偷偷来到我的课堂上，一双双多么熟悉的渴求的黑眼睛……

——那也是我和你们一起成长的渴求啊！

十五年，我用掉了不下百本的备课笔记簿，那些卷了角的，磨了边的，牛皮纸的备课笔记簿封面上，就这样用大大小小的指纹刻下了一个个故事。

有的指纹深，有的指纹浅，有的指纹很听话，有的指纹很调皮。

但它们全是小先生我珍藏的唱片啊！只要一触摸这些指纹唱片，我就能想起我和你们一起长大的故事。这些故事于我，都是人生的“豪礼”。亲爱的孩子们，因为和你们的缘分，我才认识了苦中作乐的老校长，认识了那群终身服务了乡村教育的老同事们，你们和他们，都是我

这个小先生的教科书。

亲爱的孩子们，请和我一起打开这本《小先生》，请你们继续与我同行，也请你们继续多多关照。

第一辑 孩子们叫我小先生

考你一个生字

在师范上学时，我们的老师反复叮嘱我们说要给学生一碗水，自己必须要有一桶水。因为这句话，我们就用功得很，毕业时踌躇满志，但分到了我的学校里，有个老教师一本正经地告诉我：“别看你有‘硬本子’，总有你不认识的字，我教你一招，假如遇到不认识的字，你就说我与老教师商量一下。”当时我被这个老教师说得一愣一愣的。不过只一会儿，我的兴奋就把这句话赶走了。

村里人大都听说学校分了个有“硬本子”的教师，而且只有十八岁，“像个初中生”——这是校长的评语，这消息一下就传出去了，村里有一些人就有意无意地跑到我的办公室找老教师有事——实际上是为了看我。他们看了之后还不放心，怎么这么小，这么矮（我当时高一米六二）？这样怎么镇得住那些猴子？弄得我们校长就发火：“你们懂什么，泥菩萨，肚子里全是烂稻草，而人家小先生肚子里全是墨水，够你们喝上八辈子呢。”“小老师风波”很快就过去了，我后来一个人在宿舍里也没有乡亲们来看我，有时候我遇见他们，他们也“先生先生”地喊，他们已经习惯了。

我很喜欢捧着一本书在宿舍门口看，有一个高年级的学生总是在我家门口逛来逛去。只要我抬头看他时，他就不见了。再后来我又发现了他好几次，我叫住了他，他就站住了，吞吞吐吐地说，想请教我一个字。我说，什么字？他就拿出了写有我貌似认识却不认识的“肋”字的一张纸，字写得很好看，有棱有角。我问他是谁写的，他先是点了点头接着又摇了摇头。

我的确不认识。面对他诡异的眼神，我只好说不知道这个字。看到这个学生脸上一闪而过的得意，我终于想起了那个老教师的话，我脸上有点烫：“真的，这个字我真的不认识，待以后我和老教师商量后再告诉你。”我以为他会走，没想到他却说：“叫‘迈’，豪迈的迈。”说完就像老

鼠一样窜走了。本来我再想看一会儿书，可心情一点儿也没有了。

后来有个老教师就问我：“听说你连个‘劬’字都不认识是吧？”我不知道怎么回答，消息怎么这么快？可事实就是这样，我一开始就出了个大洋相。这个老教师说：“你等着，他还来问你‘鬯’字，这个字念‘畅’。那个‘老酸菜’就这几个字。”我问为什么，那个老教师笑而不答。可真的到了第二天，那个高年级的同学又递给了我一个字，纸条上是那个熟悉的字体，果真是“鬯”字。我念出了这个字，他很失望，无精打采地走了。



考你一个生字

第二天一上班，老教师就问我：“他有没有问你？”我点点头。那个老教师说：“果真是‘老酸菜’，认了几个字，总喜欢用生僻字考人。”后来

我在一次家访时见到了这个“老酸菜”。他是一个落魄的乡村知识分子，眼睛眯着，不屑一顾的样子，我见到他时他正在训斥一只在路边乱拱的猪，训斥得非常文雅。我想起了孔乙己。

我不知道那个孩子与这个“孔乙己”是什么关系。不过后来我就被校长提到了高年级教学，那个问我生字的学生居然又分到了我们班，看得出，他很不好意思。当我在第一节班会课上宣布他是我们班宣传委员时，他不好意思地伏在了桌子上，不过他没法把自己两只涨得通红的招风耳藏起来，像两朵鲜艳的红蘑菇，正在仔细聆听着这布谷鸟乱叫的初夏。

毛头与狗叫

教室外常会有一些老爷爷或者老奶奶在东张西望，那些花白的头探进窗子的时候，总是把我吓一跳。他们是在寻找自己的宝贝孙子（在农村，重男轻女的现象还是存在的）。大部分老爷爷老奶奶只看一眼，就笑眯眯地走了，而被看的学生总是涨红了脸。有一次，有个老爷爷不但把教室门推开（当时教室里一下子静了下来），而且还张口就喊：“毛头，毛头。”教室里哄笑一团，可就是没有人站起来，承认自己就是那个“毛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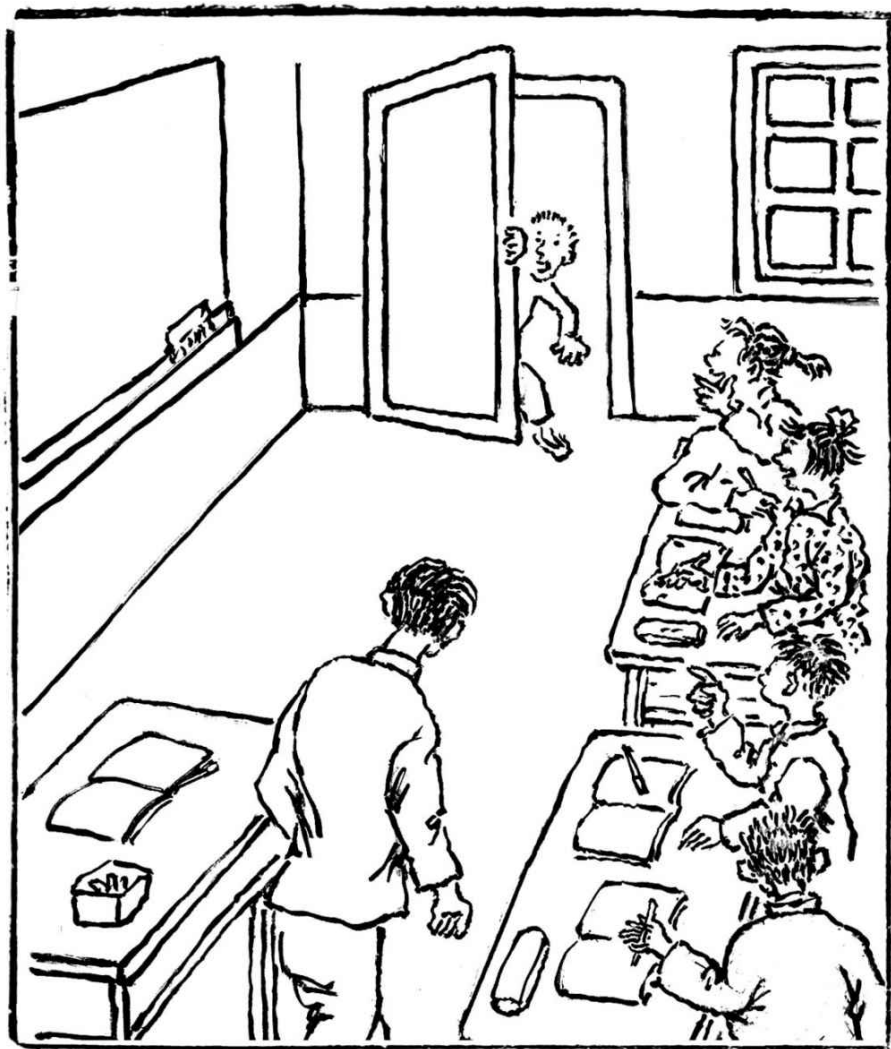
老爷爷还站在门口，表情怪异，显然他对孩子们的哄笑非常慌张。这样的局面，让教室更乱了，可毛头还没有出来，我只好用指节敲敲讲桌，故作镇定地说：“谁是毛头？请出来。”学生们笑得更厉害了。终于，有个大头男生在一片哄笑声中忸怩地站了出来，脸如写对联的梅红纸。“毛头”几乎是冲出教室门的，在冲出门的时候，还不忘拉走了他的爷爷。不是拉，应该是拽。毛头怎么可以这样对待他的爷爷？！

“毛头”的风波浪费了我这节课十分钟。其实，真正浪费的时间还不止十分钟，孩子们的心像野马，收得慢，跑得快。后来，最受影响的还是那个大头男孩。从那以后，那个大头男生就被叫做“毛头”了。男生叫，女生也这么叫——毛头，毛头。可毛头的爷爷再也没有来学校找过他的宝贝孙子。

我在黑板上出了一个题目，填空：“（ ）雀”。一个男生举了手：“麻雀。”另一位说：“黄雀。”还有人说“云雀”“山雀”。我们班自愿坐在后排的那位从未举过手的学生也举起了手。我喊起了他，他愣了会儿，还是站了起来，摸着后脑勺，既羞涩又痛苦似的冒出一个词：“喜鹊”。

同学们都笑了，那位学生则难过地低下了头。突然，门外的梧桐树上有几只鸟在大地地叫，估计有许多喜鹊飞过来了。下了课一看，果然不错，喜鹊们正准备在梧桐树上筑巢呢。

也正是这个出了洋相的学生在迎新年联欢会上，为大家表演了一个好节目：学狗叫。“汪，汪，汪……”他叫得实在太像了，对着我们叫的样子就真像是一只狗在叫。大家都笑了。新年就要到了，多好一阵狗叫啊！



毛头与狗叫

进入新年以后，学生们不再叫他名字了，遇见了他，都汪汪地叫。这真是大狗也汪汪地叫，小狗也汪汪地叫。这群快乐的孩子啊，他们的头发很黑，他们的嘴唇很红，他们的牙齿很白，他们的身上发出了类似青苹果的味道。在课间，秘密地听见他们在汪汪地叫着，我觉得我很幸

福。

弹弓与毽子

那几天，靠近学校附近的一老乡家的猪得了个奇怪的病，每当下午放学时间，他们家的猪就不停地嚎叫，且不停地蹦跳，声音惨烈。这乡亲还说，去年养的羊也是这个时候犯病的，肯定与我们学校有关。这乡亲说“肯定”的时候，还握出了他的大拳头。

我决定在放学时去看一看，结果我去的那个下午猪没犯病，这肯定与我们学校有关了。

我在第二天做了埋伏，终于找到了原因。每当放学的时候，就有无数颗苦楝果像雨点一样射向猪圈——是弹弓！我小时候也玩过这样的游戏，苦楝果打在猪身上是没有伤痕的，但很疼……原来是这样。没有费多大力气，我抓住了打弹弓的几个学生，当即做了处分决定，他们必须给这只猪打一个星期的猪草，且罚没弹弓。

没有了弹弓，又已近冬天了，学生们开始踢毽子。我们班有一个佩着金耳环的男生，他有一只漂亮的鸡毛毽子，鸡毛鲜艳油亮，而且包了一枚“顺治铜钱”，更绝的是他能跳出许多花样：踢、剪、捧、贴、停、环、播、偷……让人看得眼花缭乱，结果由于这个会踢毽子的男生，学生们迷上了踢毽子。不出几天，很多学生都拥有了一只精美的鸡毛毽子，但学生们闯下的祸就随之冒出来了。有很多乡亲都来我们学校告状，有人还抱着一只脖子已经光了的公鸡。我们校长说得好，怕什么，公鸡又不生蛋，正好杀了“碰头”（民间的AA制式聚餐）吃。

事实上，乡亲们养公鸡不是为了宰了吃的，养公鸡是用来报时的，头鸡叫了，二鸡叫了，每一阵的鸡鸣都是不同的时辰，公鸡都是晨钟呢。这样的损失可不是几个钱能够摆平的。在乡亲们的声讨声中，校长笑着答应由他来敲学校的钟，代替公鸡们报晓。我们的校长在乡亲们走后开了教师会。在会上，校长说：“告诉你们，你们自己值班，我是不值班的，谁叫你们教了一群不打啼只闯祸的小公鸡呢！”

校长在说这句话的时候，我看到窗外的学生们正在乐不知疲地踢毽

子。踢、剪、捧、贴、停、环、播、偷……五彩缤纷的毽子像无数只彩色的鸟在学生们中间轻盈地扑棱着。

眨眼睛的豌豆花

教室不远处的豌豆花开了，像无数只眼睛在不停地眨。这是五月上旬乡村学校的时光，淡淡的豌豆花香似乎击穿了我年轻的生命。豌豆花，豌豆花，也许是在默念着豌豆花，每堂课前，我总是感到有人在教室外调皮地看着我。我的心有点乱。教室里的学生静悄悄的，他们的黑眼睛紧紧盯着我。那些黑眼睛，一会儿眨一下，一会儿眨一下，似乎有微风，令我也不由得眨起了眼睛。我在黑板上布置下今天的作文题目：《眨眼睛的豌豆花》。看着题目，学生们的眼睛眨得更调皮了，教室里像是也有无数只眨眼睛的豌豆花。

有一个左耳上戴着金耳环的男孩始终没有抬头看黑板，他把两只蚂蚁放在了一个仰口的瓶盖里，那两只蚂蚁总想沿着瓶盖的螺旋纹爬出去，它们的努力是徒劳的——男孩的手总是在它们快要成功时暴力地把它们重新推到了瓶盖中。整整半节课，他就这么做着这个游戏。待我走到他身边时，他仍在侍候着这两只蚂蚁。我提醒他看黑板，他抬起了头，满脸通红，这是一朵黑里透红的豌豆花，一朵带露珠的豌豆花。也就在这个时候，那两只蚂蚁爬出了瓶盖，爬上了课桌，再后来，像两个逗号一样，一路爬了下去。这两只蚂蚁终于“自由”了。也许，它们会爬到豌豆花丛中去？

我很想提前告诉学生们，要放忙假（为季节假）了。忙假是农村学校的一个惯例，既让教师们回到自己的地里忙上一个季节，也让孩子们在农忙季节里帮一下父母们的忙。我越过豌豆花丛，看到不远处的麦子熟了，阳光下的麦田有一种喜剧开幕的味道。我静静地等着学生们把作文写完。学生们飞快地写着，我听见了蚕宝宝的声音。临近下课，学生们把作文本（很多是卷了角的）一本又一本交了上来，我一边抚平着作文本上的那些卷角，一边对学生们说，下午放忙假了。学生们没有惊叫，都在平静地收拾着书包，而那个玩蚂蚁的学生还在桌上奋笔疾书。

下课的铃声响了，我看见学生们都走到金色的麦田中了，当麦浪涌上来，我就看不见我的学生们了，我的心也好像掉下去了。我只踮起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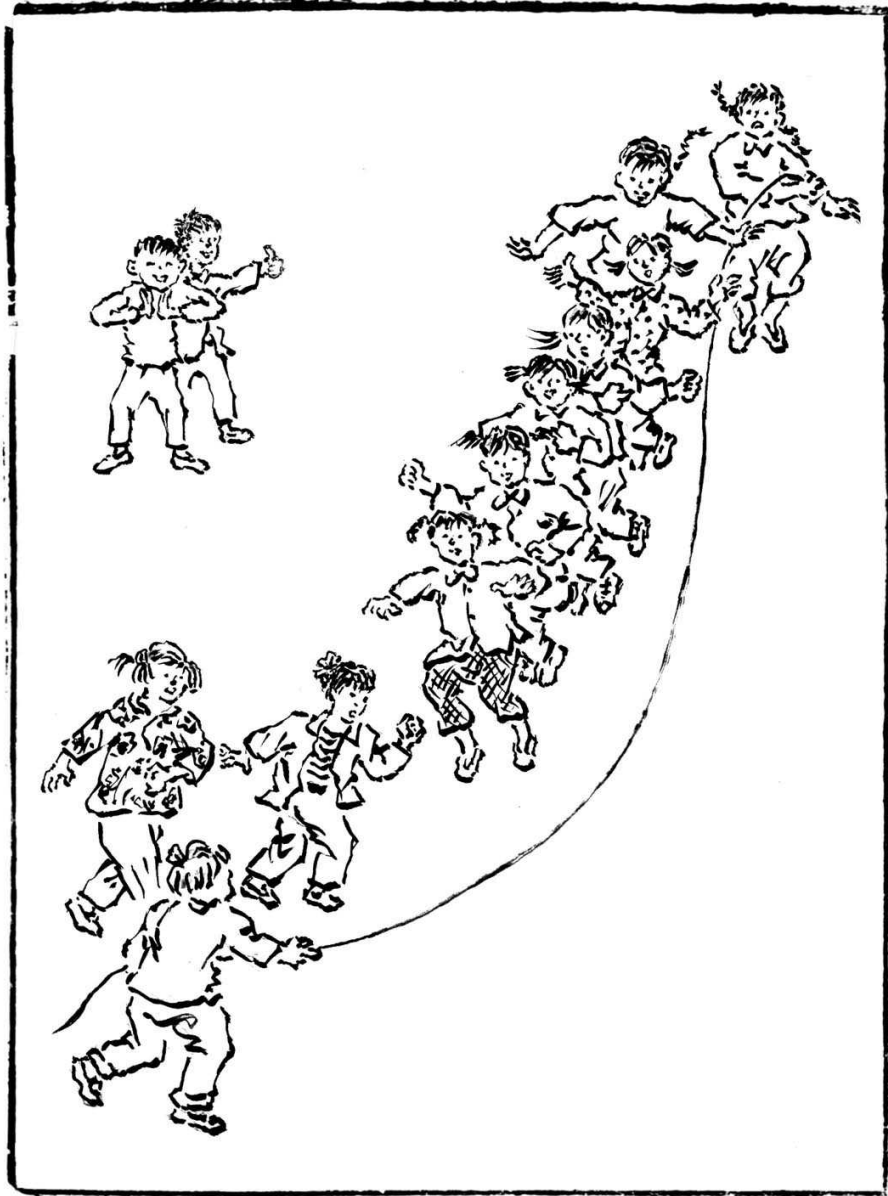
尖看。一阵麦的波浪涌向天边了，我又看到我学生的黑头颅了，我似乎还听见他们的歌声——阳光一般透明的歌声。有个学生还在麦地中快速地跑起来，我感到了一排排金色的麦子又向他俯冲过来了，那些金色的麦子都想抓住这些急急回家的孩子们，可它们能不能抓住呢？只一恍惚，那些学生们就全不见了，好像一只只麦鸟消失在麦田中了，我突然有了一股想在麦田中打滚的冲动。

我回头再看一看那个玩蚂蚁的学生，那个学生已不见了。他玩的那个塑料瓶盖还在，他的那个卷了角的作文本也在，上面有他写的自己的名字，那两个字的笔画都局促地挤在一起，就像他玩的那两只蚂蚁。

八个女生跳大绳

学校边的野塘都封冻了，天太冷了，从男生们的种种表现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天越冷，那些男生们在向阳的墙上挤暖和挤得越厉害。野塘里的冰也越冰越厚，后来野塘上面终于可以走人了。我在班上宣布过不许到野塘上跑冰的纪律，但还是有学生悄悄地跑到冰上面溜冰。有一个少年居然还用脚去踩，据学生讲，他一边踩还一边喊：“嗨嗨嗨！”像是练功，足足踩了二十多下，终于连鞋带着腿踩到一个冰窟窿里了。

我来到教室时，他正躲在后面的位置上瑟瑟发抖。我用我的鞋给他换上，并把他的鞋带到办公室去烘烤。烘烤了一堂课才烤好。当我来到教室里时，这个招风耳的少年居然穿着我的大鞋在快速地跑呢。瞧他那种疯狂的无所顾忌的样子，真令我怀疑刚才掉下冰塘的不是他，而是另外一个人。



八个女生跳大绳

女生们御寒的方式就好多了，她们在天冷的时候只是聚在一起跳绳。跳得快的女生只见她的脚动而看不见她手中的绳子。有正跳的，也有反跳的，还有8字花样跳的。最绝的是跳一下，绳子能过两圈。但渐渐的，她们不满意跳小绳，而决定跳大绳。跳大绳须用一条长长的绳子，两人用力抡，其余人跳，一人一人地往上加，加的同时还在跳，往

上加的人要胆大心细，否则绳就会碰痛脸，而且一起跳的人步调要一致，难度很大。

我就曾在一次课间看见了八个女生在一起跳大绳，红褂子绿褂子齐耳短发或朝天椒的女生啊，跳得那么步调一致，像八朵鲜花同时开放。围观的女生和跳大绳的女生一起喊：“一、二、三……”

我从这以后再也没有见过那么多女生一起跳大绳。每当我想起这件事，我的脑海里总是有八个女生在跳大绳，而我也在不由自主地帮她们数：“……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

她们有没有跳到一百个呢？

我怎么也想不起来了，我想她们是能够跳过一百大关的，并能和我一起气喘吁吁又无比兴奋地喊道：“一百！”

泥哨悠扬

乡村学校的日子其实是很单调的，所以一旦有快乐来临，就如同节日一般。比如每年的乡里文艺汇演就是我们学校的节日。不过校长还是有要求的，最好能拿锦旗，拿不到锦旗就要拿奖状。锦旗是团体奖，我们几乎不可能，所以就盯上了奖状，也就是那些单项奖。

有了这样的比赛思路，本来没有必胜信心的孩子们就被激活了。这些孩子几乎都是天才，每年都有令人叫绝的创意。比如有一年，三（1）班的学生排了一个节目，叫做《绣金匾》。舞蹈的动作是一个女孩子在思念中不停地刺绣，刺绣不需要真正的绣匾，但需要一只绣匾道具，可是我们从哪来找到一只绣匾呢？

谁也没有想到，等到汇演的时候，三（1）班的那个脸上有雀斑的女生竟然找到了道具，她手持着一只正在怒放的向日葵匾做绣匾，金灿灿的向日葵匾把大家的眼睛都晃花了。已经灌了浆的“绣匾”是很重的，手持向日葵匾的女生脸上都沁出了汗珠。向日葵的花瓣落了整整一地，像一团灵动的火苗在跳跃。

泥土里长大的孩子总时不时地长出“侧枝”，这就需要及时而用心地修剪。曾有那么一阵子，有人总向校长反映我们班贪吃的学生挖地里的芋头吃。我开始还有点不相信，有摘刚结出的青豆子尝鲜的，有摘瓜尝鲜的，有扯山芋吃的。但那些是可以直接吃的，刚长成的芋头是不能生吃的啊，校长告诉我时，我还有点不相信。后来有一天黄昏，离学校不远的打谷场上发生了火灾。火光冲天，一座草垛着火了，像一大堆篝火。我赶到时，草垛已经烧完了。我的三个学生知错似的躲在一旁，我没有训斥他们，还闻见了一股熟芋头的香味。我明白了，他们的芋头是用火烘烤的，然后用盐粒蘸着吃，一种很香的吃法。我把他们带到办公室里，在灯光下，他们全是黑嘴唇、黑鼻子，像是一群从非洲来的孩子，令我既心疼又可笑。

不同的季节，学生们会吹很多哨子的。柳叶绿了，吹柳叶哨；麦秸黄了，吹麦秸哨；草长高了，吹草叶哨；苇叶宽了，吹苇叶哨；野麦结

荚了，吹野麦哨……哨声很响，有点像燕子，像黄雀，像叫天子，或者什么也不像，反正他们吹的都是少年的心事。我最喜欢听的是泥哨。在所有的哨声中，泥哨声最动听、嘹亮。谁能想到那些又粗又硬的泥块也会发出声音呢！

泥哨的声音就像高空中的苍鹰在啸——在上学前、放学后，我常听见泥哨悠扬，把我的心吹得像一只风筝似的，在这寂寞而又趣味无限的乡村上空飞过。

纸飞机飞啊飞

每年五六月份，麦子黄了，菜籽熟了，乡亲们要准备收麦子和菜籽，还要在空地上忙着打棉花钵，一句话，收获和播种的季节到了。实际上，学校也快到了收获的季节了，用胖教导主任的话来说：“又是龙灯又是会（指很热闹的乡村庙会），又是老奶奶八十岁。”实在太忙了，乡亲们有句话，叫做“大忙”——是谁发明了“大忙”这个词？

操场上的蜻蜓多了起来，它们像巡逻机似的一架一架地飞行，飞得那么慢，好像在故意逗人似的。有一次，我看见了一个捉蜻蜓的少年，他用手中的书拍打蜻蜓，那是一只玉蜻蜓。少年张开双臂，手中的书本也张开双臂，远远看去，少年也好像一只大蜻蜓。他们都在飞。我看了他们半天，他们谁也没有捉住谁。远处不时传来几声羊羔的声音。

还有一次，好像是大风吹来——应该是大风吹来了整整一操场的蜻蜓！蜻蜓的翅膀闪烁不已。我还没进入教室，教室里就传来了一股浓烈的汗腥味。那时我正在黑板前板书，回一次头来，教室里都会多几只蜻蜓；再回一次头，又多了几只蜻蜓……好在蜻蜓飞的时候不叫，而且它们大多都不能再飞了，只飞了一会儿便停在某处不动了。肯定是那些孩子干的。但我不生气，也不能生气。我知道，面对这些调皮的孩子，沉默比批评更能浇灭他们的野性子，否则，孩子们的野性会火上浇油，愈烧愈旺。

好在蜻蜓风过去之后，孩子们很快就忘记了——转而斗“独角仙”（一种像犀牛的独角大甲虫）。两只很大的有独角的甲壳虫如斗牛般地斗出胜负。我不知道他们中能不能出达尔文。但他们兴致转移很快，斗完“独角仙”后他们又开始斗“牛”了——是两只龇牙咧嘴的“天牛”。我给孩子们讲过法布尔的《昆虫记》，而这，就是孩子们的《昆虫记》。

孩子们最不受季节控制的玩法是叠纸飞机。课余我会在办公室里看到办公室外有一架又一架纸飞机飞行，连我们的教室屋顶上都有很多遇难的纸飞机。有一次上课，我刚转过身去，一架纸飞机就撞上了我的后背，然后坠在我的脚下。我没有回身，继续在黑板上写。粉笔沙沙地响

——教室里很安静，远处有隔断鸟（一种出没于稻田里有血红鸟冠的黑羽野鸟）在叫，“隔断——”“隔断——”。

我隐忍的愤怒“感染”了很多学生。一位男生终于怯生生地站起来了。这就是刚才那架纸飞机的飞行员——我俯身捡起那架纸飞机，用力一掷，不偏不倚，正好飞到那少年的桌上。那少年抓住那纸飞机——他的手在颤抖，像是那架纸飞机的发动机没有熄火似的。

后来这堂课纪律变得出奇地好。下了课，我发现很多学生都在操场上学习我上课时掷飞机的姿势——向上，75度。纸飞机款款地飞，刹那间，我们的校园仿佛是一座繁荣的航空港。

一朵急脾气的粉笔花

乡下孩子从小就有大人物的癖好，喜欢在墙上题字。经常可以在乡村的土墙上、砖壁上，还有牛棚的墙上看到他们的“涂鸦”。题字工具除了他们练大字的黑汁外，有用红砖的，有用青砖的，其实他们最喜爱的是用粉笔来涂鸦，所以就出现了很多偷粉笔的孩子。

开始我还不知道，下课之后他们就会哄起来抢着擦黑板，后来才知道他们是要捡那些我剩下的粉笔头，尤其是彩色粉笔头最为珍贵。我们学校还发生过一位教师喜欢用手中的粉笔头“教训”不听话的学生的事。而轮到他上课，不听话的学生就特别多，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

我知道很多孩子都藏有一些秘密的粉笔头。他们可以往地上画他们需要的内容。画个龇牙咧嘴的鬼，画汽车，画太阳（还有光芒），有的就画一条线，在路上一路延伸，拐弯，一直画到自家的门口停下，仿佛是自己放了一条钓鱼线似的，而自己就是他钓上的那条大鱼。还有一些孩子画了不少“小心陷阱”“小心地雷”等字样，弄得路上很多人都小心翼翼。有的还在地上写上对手的大名、小名及绰号，并加上“打倒”等字样。最严重的一次不知是谁写了校长的大名，而且正好被校长看见了。校长很生气，反复地开会，重申爱护公物的重要意义。讲到最后就申明谁也不允许乱丢粉笔头，粉笔头一律集中到总务处去。

可百密总有一疏，丢粉笔的事还是发生在校长讲话后的一天。一位教师上课后回办公室发现粉笔盒坏了，有一个洞，里面的粉笔已经漏空了，粉笔都不见了。问了许多学生，包括班干部，都说没有捡到。事情汇报到校长那儿，校长笑着说，肯定分赃了，他们不知道有多宝贝呢，信不信，过不了几天墙上又是“鬼画符”了。一个教师出了个主意，要查很简单，谁写的查笔迹，一查一个准。但这样有指导方针的追查运动，过了一个星期，也没有嫌疑犯。后来也就淡掉了，谁会和一盒粉笔过不去呢。

过了好久的一天，我打开办公室的门，办公室的门上有一朵粉笔花在摇曳着。说实话这花画得并不美，花盘倾斜，花瓣也不全，像一朵没

准备好就匆匆开放的花。一朵急脾气的花，这是谁画的呢？我看了一会儿，觉得一种什么情愫将我打动，我拿起粉笔就在这朵粉笔花的上面画了一只蜜蜂。

我以为别人不会注意的，哪知很多走进办公室的老师说，这朵花太大了，有点像向日葵了；这蜜蜂也太大了，有点像小鸟了。这是谁画的？赶快告诉校长。话这么说，但没有人告诉校长。过了一会儿，校长过来看，他没画得好不好，也没问这是谁画的。

过了一段时间，村里的墙上多了很多类似的向日葵与蜜蜂或菊花与鸟。我想，这其中肯定有那些偷粉笔的孩子画的。我不说出，他们也不会说出，一朵巨大的粉笔花在我们的内心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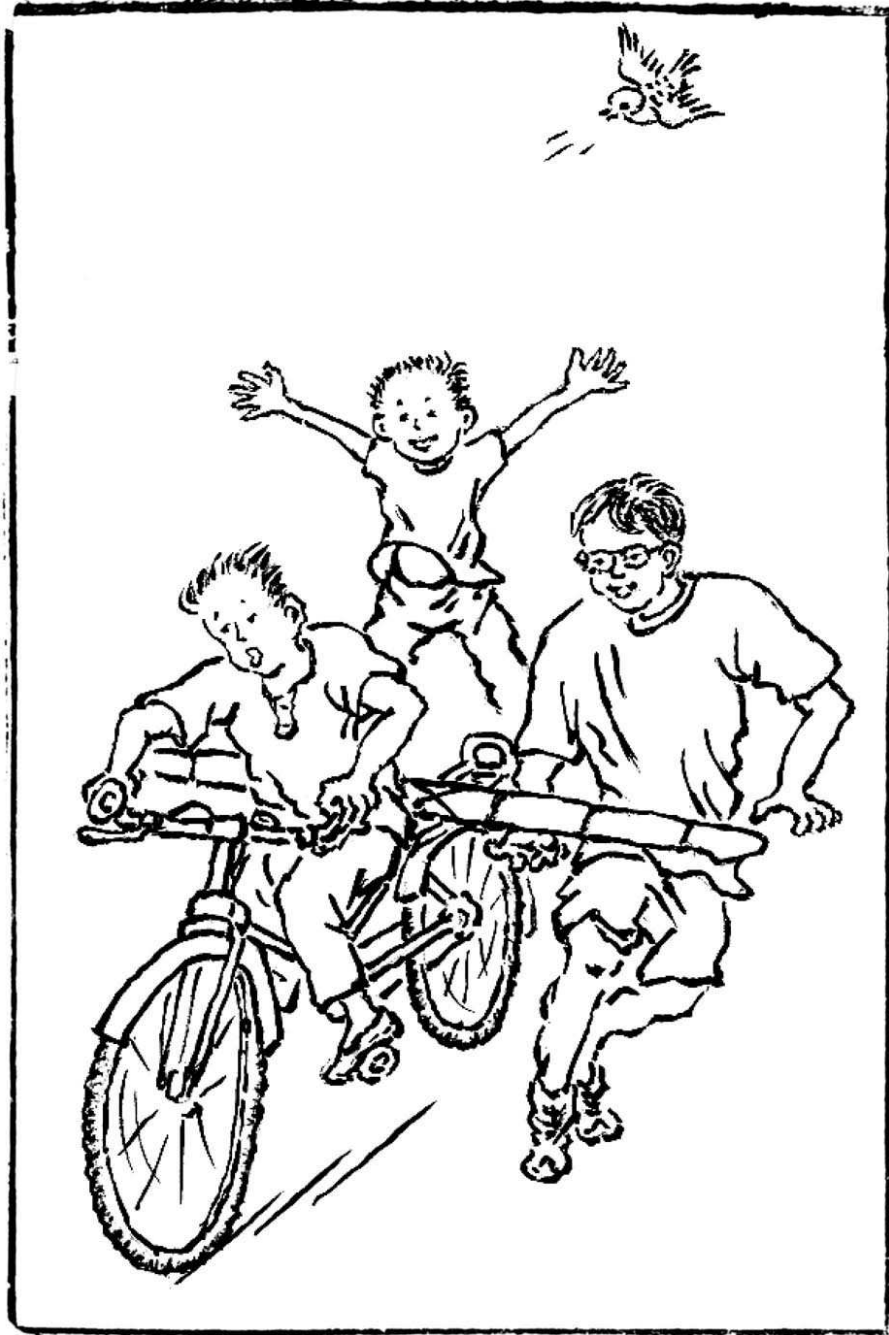
办公室门上的粉笔花很久没有擦掉。有一天大雾，我看到办公室门上的粉笔花不见了，我以为谁把它擦去了。可大雾散去，太阳升起来，琅琅的读书声一阵又一阵飞进办公室来。我又看见了那粉笔花，粉笔花仍在办公室的门上，像刚刚画上去似的。看见了这幅画，我心里似乎满是蜜蜂嘹亮的歌声，当当的钟声也没有将它们吓走，反而越聚越多，把我的心挤成了一个甜蜜的蜂巢。

撞进教室的麻雀

写字课上，一只愣头愣脑的麻雀忽然撞进了我们教室，像睡眼惺忪的学生走错了教室。本来很安静的孩子们的心一下子都像那麻雀一样乱飞了。这只慌张的麻雀，它唧唧唧地叫着，仿佛又在表演，它一会儿飞到教室前面，一会儿又飞到教室后面，学生们的头一会儿向前倾，一会儿向后仰。我看见一个学生悄悄地打开了窗户，它会不会从这敞开的窗户里飞出去呢？

可这只麻雀似乎不知道这个学生的好意，它还在唧唧唧地叫，又有点心虚了，它乱飞了好一阵子，学生们的心也乱飞了好一阵子，终于，这只麻雀飞出去了，从那敞开的窗户中。

但孩子们已无法安静下来了，好在传来了下课的钟声。我如释重负，学生们都冲出了教室。教室屋顶上的麻雀很多，哪一只是刚才走错教室的麻雀？谁也不会在意这一点了，趁着下课的空隙，学生们大多盘起一条腿“架鸡”，只有刚才那位开窗户的学生坐在窗前，他是一个拐腿的孩子，下了课他总是默默地坐着。有时候出来走，他也只是贴着墙脚走，不知是他不喜欢看其他的同学“架鸡”，还是生怕那些孩子会撞翻他。他走得很缓慢，像一个疼痛的词。他是我们班来得最早的人，本来教室的钥匙丢给了班长，后来我还是把教室钥匙丢给了他，他就到教室更早了。我曾试图和他交谈，我总说起张海迪或者海伦，可他总是羞赧地微笑着，低着头，一句话也不说。



撞进教室的麻雀

还是他自己在他的作文里说出了他的秘密。记得那次作文题目是写一个“你最崇拜的人”，很多孩子们心中最崇拜的是名人，唯有这个孩子

没有写任何名人的名字，而只是写了一句：“骑自行车的人”。

后来在下午的活动课上，我和我们班的学生就用一根扁担横绑在车后架上，帮他学骑车。他学得很勤奋，涨红着脸，努力降伏总是左右摇摆的自行车。

终于他学会了骑车，我看过他骑车的样子，他骄傲地抬着头，目视前方，像那只冲出教室的麻雀，不，他更像一只怒飞的雄鹰！

挤暖和

冬天又到了，猜个谜语吧：“冬长夏不长，要长根朝上。”这个谜语的谜底就叫做“冻冻丁”——雪水化后又悬结在屋檐边的冰柱。我们曾因卫生问题警告过学生不要吃“冻冻丁”，但学生们不管这些，照样像青蛙一样跳，摘那屋檐下的“冻冻丁”，够不着还“搭高肩”（一个站到一个的肩上）摘，然后就把摘下的“冻冻丁”塞到嘴里咯吱咯吱地嚼，馋得很，这些馋孩子别看他们听话，一旦犟起来，十头牛都拉不回。

是啊，孩子们肯定是不馋的，但他们喜欢“冻冻丁”的味道。有的孩子还从河里找到了大块厚冰，磨圆了，用一根芦管在中央使劲吹出一只小洞，然后用绳子穿上，当滚车轮玩；还有的孩子索性就把两块冰穿起来让另一个学生拉着滑行。真是不怕做不到，就怕想不到。冰块把孩子们的手冰得红通通的。可他们并不冷，手背上全都冒着热气。

如果不下雪，冻冻丁也就长不成。但孩子们总会找到办法玩，他们还可以跳绳，踢毽子。天再冷的时候，学生就朝太阳下钻了。他们聚在一起，然后不约而同地分成两派，开始“挤暖和”。他们真的像两群初生的牛犊，头对头地抵着——听着他们嗷嗷地叫，真是吃奶的力气也挤出来了，不过到了教室里，再也没有跺脚的事情发生了，他们像一只只羽毛凌乱的鸟儿，兴奋到半节课后才安静下来。

由于县里其他学校发生了好几起意外事故，所以校长不允许学生“挤暖和”。在校长的高压和我们大呼小叫下，学生们开始“化整为零”，一对一地挤——其实不是挤，而是两个人做“完全弹性碰撞”，像两条龙的角力。“嘿”“嘿”“嘿嘿”。一声高似一声，还是有节奏的，看不见校长的时候，两条“龙”后面就迅速跟上了很多人，孩子们鼓着腮帮，把力运向一侧，然后一撞——把力进行传递，一直传递到领头的大个子男生肩上。挤的目的不是胜利，而在乎暖和。

我曾在班上讲汉语中有意思的特例词。我举出了“吃食堂”“打酱油”“晒太阳”等词，有个学生急中生智，说出了“挤暖和”一词。

“挤暖和”，多好的词啊，牙膏的清香一样，用力一挤，“暖和”就挤出来了。

黑板上面的游动光斑

我发现乡亲们说话比我们这些先生说话来得更干脆、更彻底，一句话就能把意思表达得一清二楚。比如他们把学生分为两类，“吃字”和“不吃字”的。他们还说，如果孩子不吃字就得狠狠地“办事”。这“办事”就是指打。他们认为吃字和吃饭一样，不肯扒饭不肯吃字只要教训一下就可以吃字了。如果学生的确不吃字，乡亲们并不怪学校，而只会怪自己的孩子，他们说，这不能怪人了，只能怪他自己要吃“不吃字的苦”。

后来我发现在师范时所学的教育学一点也用不上。乡亲们的土制分类法非常管用，学生的确可以分为“吃字”和“不吃字”的。吃字的学生在上课时眼睛眨都不眨，真的好像要把我们嘴里吐出的话一字不漏地“吃”下去；而不吃字的学生屁股下面好像有钉子，眼睛东张西望，或者干脆就做小动作。考试时更能分清“吃字”和“不吃字”的。吃字的学生考试时像蚕儿吐丝，不吃字的学生考试时像抽筋似的。不过，不吃字的学生也不是很笨的，他们的本领在劳动和其他方面，要比“吃字”的学生聪明得多，甚至更优秀些。

话是这么说，在课堂上虽然管理的仍是那些“不吃字”的学生，这些少年不肯或不会吃字，但是野性还在，他们身上的野性其实是一种活力（有一些教师的课讲得并不生动）。在课上没法施展野性又跟不上课程的只好用书本遮着睡觉（指后排的学生）。但出了校门或毕了业，他们就神了，而且还特别有礼貌。

那天上午，我一进教室，就发现教室有点不对劲，再仔细一看，原来又是谁把墙上的世界地图反过来挂了。这个无头案只能等到下课再破了，我可以肯定是那些调皮蛋干的，因为他们不满意我上周对他们罚抄作业的处分，或者不完全是，这些“人物”，批评后第一天他们会安稳一下，到了第二天第三天他们又会“制造事端”。这一特点，好多老师都有同感。进一个新班，有两类学生的名字记得最清楚，毕了业好多年也是这两类学生，成绩好的与调皮蛋的。为什么会是这样？我总是以为自己付出了一个教师的努力，其实还是愧对了那些既听话又认真的学生。

我没有理会那颠倒下去的世界地图，我不能用“无意注意”冲淡这节课。“起立。”“坐下。”“老师好。”“同学们好。”我正在板书的时候，发现黑板的上方好像坏了，有一个洞——我再一看，原来是一束光斑！开始那光斑还定着不动，再后来就游动开来，上下晃动。这是一个非常调皮的光斑，还做着鬼脸——对着全班同学！我回过身去，光束消失了。我再次背过身去继续板书，光斑又出现了，还是做着鬼脸。我忍了一会儿再次回过身去，光斑又消失了。这肯定是一个靠近南边有阳光窗户下的一个家伙干的。同学们肯定都知道是谁干的，只有我不知道。我知道我不能生气，我一生气那个躲在阳光背后的学生就会吃吃地发笑。我决定抓住他，否则这堂课肯定不安稳。我把板书写得很长，那调皮的光斑又出现，甚至还游动到了我的身上。我没有吱声，我写得非常定神、自如。

后来我猛然一转身，终于看到了那个制造游动光斑的少年。果然不出我所料——他的手想遮住那束阳光，但已经来不及了，那束阳光还是出卖了他，被出卖的还有他慌乱的手指，以及他拼命低下去的像刺猬一样的头颅。

我想笑，但还是拼命忍住了。

两条长辫子的女生

春天的紫嘴唇与紫萝卜有关。但过了春天，紫萝卜都开花了，紫萝卜开花与油菜花一样，不过不开金黄色的花，而只开紫颜色的花。

初夏到了，那些拥有紫嘴唇的肯定与野桑椹有关。都是一些男孩子。我在课堂上讲过多少次桑椹不卫生，有苍蝇叮过，不可以摘了吃的，可那些孩子还是照吃不误，只留下紫嘴唇给我。有时他们不留下紫嘴唇——把舌头伸出来吃，但手指肯定是紫色的，洗也洗不掉的。

我心里很明白，我的命令对于一些天性调皮的学生只是做做样子，一点也当不了真的。不过说了，总比不说强，最起码他们要少吃点。过了这个夏天，很多学生脸上长了很多虫斑，像很多光斑打在脸上，很是惹眼。我就在班会上加上一节卫生课，去谈蛔虫的害处。一直讲到蛔虫能致人死亡，这种狐假虎威的恐吓法也取得了一些效果，不过这时树上已经没有桑椹了。有的学生开始吃驱虫药打虫。虫斑消失了，红嘴唇又出现了。但愿他们明年夏天还能记得我这堂课。

我们班只有一个女生嘴唇总是紫色的，她总是扎着很长的辫子——可以说是我们学校女生辫子最长的，一看就知道家里有个会梳辫子的长辈。后来我看到了她的奶奶，她奶奶慈眉善目的，每天都等她放学。叫法也好玩，叫她宝宝。宝宝宝宝地叫。弄得我们班男生女生都这样叫她宝宝宝宝。她也答应。两条乌蛇一样的长辫子在她身后一甩一甩的。

有一次，她身后的一个男生抓住了她的辫子——她正准备发言——结果她没有尖叫，而是哆嗦着，坐了下去，汗水淋漓，嘴唇发乌，像吃了许多桑椹似的，我从未见过这种情形，叫来了总务主任，总务主任立即叫来了村里的医生，村里的医生确实很能干，只让她吃了一顆药，这个女生的嘴唇又回乌转红了。

事后，那个抓她辫子的男生遭了处分，警告。这还算轻的。因为她有心脏病……心脏病！这个词就够学生们吓的了。我还把那个女生调了位置。她就成了我们班上的宝宝了。我把她从值日表上划掉，不让她去

做广播体操，不让她参加集体劳动。我忘不了她乌乌的嘴唇。不过她很固执，没有她值日她也坚持值日，集体劳动时她也参加。两条乌黑的大辫子拖到了地上，又被她甩了上去。

我总是有点心疼。因为村里那个医生说了，她这种心脏病活下去最多不超过二十岁。二十岁！还有多少年啊！数数指头也算得过来啊！不知道她自己知道不知道。

我的办公桌上的抽屉里藏着她的一幅新年贺卡，她自己做的布贴画。她用碎布贴了一只狗熊，笨拙的可爱的狗熊，还长了两根长辫子。这是她自己呢。

有一天，我听到她对那个抓他辫子的男生说：“你猜几？”我知道她在和他做游戏。我心里叹息了一声，她……还是孩子啊。

故事课上，“宝宝”也红着脸给我们讲了一个故事。她讲了一个邻村有鼻子有眼的故事，一个男孩，喜欢吃桑椹，他不知道那颗最大最紫的桑椹被一条蛇游过了，后来他吃下去了，结果没有几天，他肚子越来越大，后来就疼得厉害，医生把他肚子剖开来一看，肚子里卧着几条小蛇呢。

“宝宝”讲得绘声绘色，这下轮到那些听得入迷的男生嘴唇变紫了。他们咬着变了色的嘴唇，表情严肃。宝宝的故事把他们吓着了。这其实是我童年时也听过的故事，我怎么没有想到讲这个故事呢？

请举起你的手

别人都叫他哑巴——可他看上去一点也不像不会说话的人——他的眼睛很清澈，他也听得见，所以如果你跟他交谈，你很难看出他不能说话。他成绩中上，由于没有听到他大声读过书，我心中还存有侥幸，是不是他不愿意或者不屑跟我们说话，或者干脆他总是躲在一个秘密的地方朗朗地读书。

作为老师，四五十个学生总是像鸟儿一样在我身边叽叽喳喳地叫，而且都不是文静的鸟儿，一会儿一个用墨水抹到其他同学衣服上了，一会儿一个男生和一个女生因为课桌上的三八线吵架了，一会儿课代表说某个学生忘了交作业。

我特别喜欢上自习课，在自习课上我取出一本书，坐在讲桌后面看，学生们都静了下来，低下头去。我不时从书本上抬起头来，这时我往往和一些学生的目光相遇，我的心很平静，只有当我看到我的这位学生时，我的心才猛然一怔。在他的眼神中我又心怀侥幸。我定定地看着他，他把头低下去了，我想，他是不是还在斗争，要不要站起来叫我一“先生”呢？下课了，被我捺了一节课性子的学生早已冲出了教室。唯有这个学生不，他默默地走着，有的同学也和他说话，不过他不作答，只是打手势。

那学生肯定不知道我心里想什么。有一次，因为他我还差点和另一位教师吵起架来，就因为这个教师说了句，“要是我们班的学生都像你们班的哑巴学生就好了”。我立即就激动地说：“你这是什么话？你这是什么话？”说完了，我还看看窗外，我生怕那个学生听到。那位教师被我突然大声的责问弄得莫名其妙，我想向他解释，刚想开口，想想还是算了。

农民常说，“少一窍会更聪明”。他耳朵尖，我生怕他听见别人议论他。事实总是与我的想法相左，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我一直喊这个学生大名——学名。我的学生也叫其学名。可有一次，一个低年级的学生在我的教室外大声地喊：“哑巴，哑巴。”这个学生就走出来了，满脸通

红。我也跟了出来，训斥那个学生，而那个学生不以为然地指着我的学生反驳道（说）：“你说他是不是哑巴？你说他是不是哑巴？”口气还凶得很。其他学生告诉我，他是哑巴学生的亲兄弟。后来我了解到，他父母因为哑巴残疾，早早申请了二胎，这个小孩就是二胎指标。从衣着上可以看得出他父母的重心在哪里。

当着我的面，我的这位学生牵着那个小男孩走了。后来这小孩总过来叫哑巴，弄得我们班的学生都叫他哑巴，我不知道怎么制止。不过我还坚持我的叫法，叫他的学名。我不希望他在沉默中忘掉他的学名。每次班上点名，我点到他的名字时，他总是怔了怔，然后举起手（这是我要求的）。只要我看到他举起手，我就感到他心里的自尊又长出了一片新叶。

第二辑 卷了角的作业本

我爱野兔

学生们不闯祸是不可能的，关键看你是否想象力，想象得出他们闯祸的名堂来。有时他们闯的祸你想都想不到，比如九月份新学期刚开始，我本来是让他们各自回家带小铲锹，把操场上暑期里疯长了两个月的草铲去。后来，操场上的草是铲光了，却铲出了一个想不到的祸事来。那个头顶上生有两个发旋的学生在放学的时候，用他的小铲锹（前一天晚上因为听说是学校要用，他父亲还把小铲锹用磨刀石磨快了）把拴在路边吃草的牛的尾巴给铲掉了。

乡亲找到学校认定是某学生干的，他的理由是如果不是那些“小公鸡”干的坏事，难道是鬼干的？我问学生们，学生们都不承认。因为没有任何线索，乡亲又不肯走，弄得我们学校很被动。最后，还是我们班里一位小个子的鼻涕虎悄悄地告诉了我真相，是那个头顶上有两个发旋的男生干的。找到了人，就得解决问题。想不到，后来的问题很简单地解决了，那惹祸的学生家和牛的主人家有表亲，在村里有一说叫“一表三千里”，何况是乡里乡亲呢，无尾牛就无尾牛吧。

从这以后，我就开始注意那个小个子的鼻涕虎了。这个小个子男生身上总是很脏，好像是用泥和灰捏成的人，头发永远是桀骜不驯的样子。学生们都叫他鼻涕虎，我把他叫做野兔，因为他在作文中写过野兔，他说他最喜欢看野兔过河，野兔在水面上哗啦啦地就蹿过了河，像一支箭。我没有见过野兔过河，也没有听说过，但我相信这是真的，肯定也是他亲眼看到的。

男生的父亲是个聋木匠，母亲是个瘫子。他很聪明，什么课一讲就懂。这只“野兔”还善于奔跑，跑得真像兔子一样快，这可能与他家的事太多有关。他家里总有做不完的事。再后来他母亲去世了，“野兔”的父亲就准备带他去远方做木匠活了。当他把这个消息告诉我时，我的心往下一沉，我说：“你愿意吗？”他看看我，低下头，用脚上的一双略显

大的旧皮鞋搓着地面，一下又一下；又抬起头，看看我，让我不知道说什么好。

我曾去他家与他的聋父亲说，当然是连比划带吼叫，好不容易把话说清楚了，而聋木匠非常地固执，他依然把我的“野兔”带走了。在“野兔”走后的几个月里，我经常在课上渴望着，一个长有亮眼睛的“野兔”，真的像野兔一样，在上课前一分钟，带着一阵风，冲进我的教室里来。

爱脸红的女孩子

这是夏天爱穿长裤而不穿裙子的女孩子，爱脸红的女孩子。

这样的女孩子不是一个，而是一群，她们一看到陌生人就脸红，一看到老师也脸红，说话发音时也脸红。

上课时，我有时会把目光投向她们，她们也会不由自主地脸红起来。

在乡下，虽然说与过去不一样了，但男孩和女孩还是很不一样的。这可从乡村学校的女教师罕见来证明。还有一个现象，我教过的学生中途辍学回家的男孩很少，几乎清一色的是女孩。县里要求“一个都不能少”，我们教师也一一上门做工作，那些女孩子的家长就说：“你问她，问问她。”我能问什么呢，辍学的女孩无一例外是超生游击队家的长女（在家里没有学名，都叫大丫头）。她们要经常替母亲受气，帮着带躲养来的又被罚了款的小弟弟。虽说学校每年都有减免任务，但学校另有规定，困难减免是对于家里真正有困难的，而对于因计划生育问题而困难的人家不允许减免。所以我们无法做工作，劳而无功，只有让她们辍学了。有时在河上遇见这些刚干完活回来的女孩子，她们仍然脸红，然后急匆匆地与我擦肩而过，像一阵忧郁的风，吹得我的心一点也不能轻松起来。

我们班有个女生小名叫做无名字。她的学名叫妮娜——这是他的瘸腿养父替她起的，大概是由于看电视的影响。他的养父是个鳏夫，而妮娜是个捡来的弃婴，她进我们班后很难看到她的微笑。这一个不知道父母的女孩在众多上学的女生中显得更沉重一些（她的养父还供她上学）。不过有一次她就干出了一件谁也想不到的事情，她把一调皮男孩的耳朵给扯红了——因为那男生在她面前学瘸腿走路。我有点不相信她有这么大的力气，但很多同学都说亲眼看到她把他骑在下面，她在她的手下发出了一声惊天的惨叫。

她和其他女孩子一样，一样爱脸红，一样属于班上的稳重派，而且

班上前十名中一般在七名左右的是女孩子。男孩子曾在班会上说过我重女轻男。我没有回答，谁叫女孩子比你们更听话呢。总务主任因事到班上调人，男孩子不站起，而女孩子则一个个站起来响应。

有一次乡里来听我的公开课，领导们坐在教室的后面，爱脸红的女孩子脸上红扑扑的，像一颗又一颗熟熟的草莓，我则像一个在草莓地中劳动的农民，心情舒畅，声音有力，我终于上了一堂非常成功的公开课。到了下课，女孩子的鼻尖上竟沁出了细亮的汗珠。

在日记中，我给那些爱脸红的女孩子都取了一个好名字：乡村百合。

芋头开花

跟乡亲们混熟了，就能大体知道他们各自的脾气，有榆树脾气的，也有山芋脾气的。有一个急脾气的乡亲很有意思，第一天才跟我说要多给他的儿子补补课，第二天就来学校问我他的儿子考了多少分。每次测试后都会出现这种情况，第二天清晨他又准时出现在学校门口，眼神巴巴地，问他儿子的分数。天呐，这又不是长蘑菇！可一场雨一下，那些耳朵样的“蘑菇们”还是会探头探脑地出现在校园里了。

急脾气的父亲养出来的可不一定是急脾气的儿子。那个急脾气乡亲的儿子是个慢脾气。一次课堂作业，别人很快能做好了，可他偏不着急，慢腾腾地在橡皮上画着什么。下课铃要响了，他还在橡皮上不紧不慢地画着，画完了，又擦掉重画。这样的习惯使他每次考试总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把试卷做完。不过，他的字倒很端正，一笔一划的。但试卷空白的部分我不能打分啊，况且试卷后部分的分数会更高。

有时候我会拿着试卷批评他，我苦口婆心地说了半天，他才好像从梦里醒过来，怔怔地看着我，好像我是一个怪物似的。这样的慢脾气怎么抗得住他父亲那样的急脾气？他父亲的办法只有棍棒教育，可他一点也不怕，从不求饶，只是不停地哭，哭得也很怪，能哭上半天也不停，好像在他父亲犟，看谁能犟得过谁。这样的结果使得他的父亲会反过来劝他，不哭了，不要再“淌麻油”了。可他还是哭，声音还是那样，像在拉二胡，慢慢的，悠悠的，已全没有伤心委屈的味道了。

后来这个急脾气的父亲还是跟着打工潮去了城市，家里就留下了他母亲和他了。他依旧不紧不慢的，好像还比以前更慢了。弄得他母亲脾气急了，到我们学校来哭诉，让先生教育教育这个没良心的。我再次去教育过这个学生，依旧没有什么效果。校长知道了这件事，要接手管一管。校长做工作的耐心也是有名的，可是他的工作做下来，那个学生好像没有改掉什么，反而让我们的校长变成了一只“红气球”，要不是我上前拉住，他真的像红气球飞到校园上空去了。校长气喘吁吁地说：“什么叫三拳打不出闷屁（谚语，意指无法沟通的人）？他就是！他十拳也打

不出一个闷屁！”

谁也不知道他后来是怎样变了的，我也找不到原因，只是知道他母亲病了。母亲一病，他就得担负起家里的一些农活。有一些农活可以放一放，有一些农活还必须做，比如说浇芋头。芋头这东西怕旱，又怕涝。所以他每天都得在午后去给那些长着招风耳的芋头们浇水。我有时有事去校外，也会遇见他在给自家垛上的芋头浇水。他浇水的勺柄很长，他把长长的勺柄倚在腿上，然后再用力，水扬了起来，飞到了招风耳的芋头叶上了，芋头叶躲了一下，水就浇到了芋头根上了。应该说浇芋头是很吃力的一件事，但他做得还是很快的。

可能由于他中午吃了力的缘故，所以他在上下午第一节课时总是打瞌睡。他个子不高，坐在前面。上我们班下午第一节课的老师看到了他打瞌睡心就烦，头就疼。很多老师都这么向我反映。我只好把他找来，和他商量一下把他调到教室后面去。我说：“这样可以睡好觉，省得老师的话吵醒你。”我又说：“把你调到后面去，好不好？”他抬起头，“啊”的一声，好像刚醒过来似的。还是三拳打不出闷屁。

有一天，轮到我上第一节课，我对于他，心里已有了准备，让他打瞌睡去吧。我尽量不朝他坐的方向去看。可我还是去看了，他没有打瞌睡，头昂得高高的，一双眼睛晶亮晶亮，眼神还不停地追着我。下了课，他还找到我，叫我：“先生先生，芋头开花了！”我以为他在唱什么歌呢，他又说了一遍。我将信将疑，我是听说过芋头开花的事，但没有亲眼见过。后来他急了，说：“先生，芋头真的开花了，骗你我是小狗！”

我跟着他去了他家的芋头地，芋头们长得很高了。在他浇灌的芋头中，真的有一株开花了，从叶柄中间抽出来一朵花，浅绿色的，像绿色马蹄莲似的。我回过头来看了我的学生，他真的像换了一个人似的。一个孩子就这么长大了。不管你信不信，如果不是我亲眼所见我也不信，连最老实的芋头也学会了开花。



芋头开花

布鞋长了一双眼

男生的爸爸一直生病躺在床上，所以每学期开始时他妈妈都要来学校请求减免学费。每当这时他走路的姿势就很奇怪，生怕踩死地上的蚂蚁似的，走得无声无息。有一次，我看见他跟在他妈妈身后，他妈妈跟在校长身后，校长大步流星地走着，他妈妈只好小步地溜着，而这个男生则像影子一样地追着他妈妈。我想看看这个男生的脸，可他低着头，真不知道他此时在想什么。

这个男生拿着校长的批条到办公室时也是低着头，他看着自己的脚，努力想掩藏什么。如果仔细看一下，就会发现这个男生脚上的布鞋长出了一双眼睛（连脚上的大拇指头也探了出来）。后来在冬天，我发现他的棉鞋上也长出了一双眼睛。天晓得他是怎么穿鞋子的。他妈妈曾对我说：“他怎么能这样‘吃’鞋子！”

我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这样能“吃”鞋子，我曾观察过这个男生平时的走路姿势，像一只山羊在蹦跳。一蹦，又一蹦，还不停地踢着路上的土坷垃。仿佛地上的什么东西都碍他的事。为此他妈妈没少打他，他妈打他从不打他其他地方，只打他的嘴巴。所以我经常看到他脸上的伤痕，我还为此事找他谈了一次话，他向我保证（他保证得很快）说以后一定要好好走路。可屁股一转他又忘记了，他依旧这么蹦，依旧这么踢。他妈妈刚做的新鞋，过不了两天，就能“睁”开一双眼睛，茫然又无辜的眼睛。我也相信他妈妈的话——除非请铁匠给他打一双铁鞋子！

铁鞋子肯定是没有的，后来我发现他穿上了一双前面钉皮的布鞋子，他妈妈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给他穿的布鞋子前面包上一层皮。说来也怪，他穿上前面钉皮的布鞋反而不再踢了，走路变得小心翼翼的，可这只是暂时的，不久他又恢复了原样，依旧像山羊，依旧一蹦一蹦的，遇什么踢什么，他甚至还踢树！不知他走路很快与这有没有关系。他能在捉迷藏时抓到任何一个间谍，所以伙伴们都不愿带他一起捉迷藏，为了加入这游戏，他向伙伴们发誓不再跑快了，不再跑快了，可是一旦玩起来，他依旧跑得最快，有时他跑走了，人家并不去捉他，或者说不和

他玩了，他只好又跑过来，再次发誓。实在没有人玩的时候，他就爬树。有一次我看到树下有两只用皮包了头的布鞋，我知道他在树上，可这鞋哪能叫鞋啊，只能叫揉成一团的旧报纸。

有一天，我发现他不穿布鞋而穿一双黄胶鞋了，我很为他高兴。黄胶鞋还有点大，他仍然走得很愉快，嘚嘚地走着，仿佛由山羊变成了一匹马。几天后下课时，我见到他又与一群学生打闹在一起了，一个学生不小心踩了他的脚，只听“嗤”的一声，他就像被烫似的低下头，拎着黄胶鞋，左看看，右看看，实在看不出有什么伤疤，最后他又起身跺了跺脚，确认无误之后，才踱回教室，很有些莫名的味道，不过他的同学和我都看见了他的脚指甲有多长了，这也许才是布鞋上长了一双眼睛的真正原因。

口琴与勾拳

我总把男生比喻成小麦，而女生则比喻成油菜。初春里，油菜率先抽薹开花，因此她们的个子要比小麦高出一大截。而到了暮春，小麦个子就飞快地赶上来了，还超过了油菜的个头。我这么说是因为我要说我们班排位置的一些情况。低年级排位置是男生在前，女生在后。中年级则是男女混坐。到了高年级，男生的个子猛蹿，他们就坐到教室后面去了。

而我每次接班总有这么一两个男生，个子总是这么矮。不长，所以只好把他们排在前面。别看这些男生个子矮，可都是调皮大王。比如现在我们班上一个小小个子男生，他曾因偷吃人家打了农药的桃子而中了毒呢。他这么调皮，还挑三拣四的，不肯与女生坐。不过我命令他跟女生坐，他只好屈服了，没想到却闹出许多事情来。

首先他弄出了一个鼻涕虫事件——他把鼻涕虫放到一只瓶子里带到自己的位置上，还拧开了瓶盖……调皮得要命，可他还说：“我在做试验，我在做试验，我长大以后要做科学家！”我问他做什么试验呢，他又在自己口袋里找到了一包盐，撒在了鼻涕虫上，鼻涕虫蠕动着，一会儿就把盐化成黏液的水了。真有他的，我学到了对付我的宿舍里鼻涕虫的办法——不过我还是狠狠批评了他。

后来他又弄出了咬人事件——他的力气没有同桌的女生大（打不过同桌的女生），居然咬了那女生一口——把那女生的胳膊咬出了一圈浅浅的牙痕。我这次不客气，要求那女生也咬他一口。他很不平，有委屈，但证据很明显的啊。这次之后他找到我，希望我给他调位置，调到教室后面去。我说：“看不见怎么办？”他说：“看不见不怪先生。”他甚至说，看不见的话他垫砖头看。我又严肃地批评了他：“正视现实，正视自己，如果再这样下去，”我顿了一下，“你只能留级了。”留级对于一个学生来说可不是光荣的事情，他果真服帖多了。

谁能想到他会弄一只口琴来呢。他还真会吹口琴，呜呜呜地吹，吹得晃头晃脑的。有一次我走到他面前，他居然吹了一首《世上只有妈妈

好》，吹得还不错。这次我表扬了他，还向校长报了一个后进生转化的先进事例。校长果真就在大会上表扬了他。我在我们班指定的场地上找到了他，他很激动，其他学生一点不激动，有点不屑。

事情还是出在这只口琴上。先是他的那个被咬过的同桌过来告了状，说他总是用口琴骂她。我有点不明白，吹口琴怎么会骂人呢。她说不清楚，非说他骂了她。我只好找了他，他说他没有骂她，他在苦练口琴，准备乡文艺汇演呢。

后来这个女生又找了我，我还是不相信。那个女生说：“老师不信你躲在教室外面，我进教室他就吹。他用口琴骂人。”我后来就在教室外面听到了这个小个子男生用口琴怎么骂这个女生了，他是用口琴喊这个女生的名字：肖月桂！肖——月——桂！发出的声音像得要命，他还追着那个女生吹！

我终于相信了，我还可以想象出这个小个子男生肯定用口琴吹了班上很多学生的名字，而且他肯定还吹了我的名字。他吹我名字时脸上那份得意劲是完全可以想象得出来的。对于这种事，最好不管，你越管，他越乐。

很快的，这个男生发育期到了，长高了，长瘦了，他坐在前排不适应了，我把他调到了中间的位置上，我想再不用多长时间，他又要向后排调了，就像他的爱好，早就不是吹口琴，而转向爱好练习拳击了。下了课他就弓着身子，前后移动脚步，与另一个男生模仿着勾拳的姿势，还虎视眈眈地盯着对方。

站着上课的少年

农村里长瓜，只是在田头地角点种上几塘瓜，也不是为了解馋，而是为了腌成瓜条子，然后晒干贮藏，待吃时，再切成一小块一小块与辣酱放入饭锅中同蒸，比老咸菜的味道好多了。为了保存果实，农民们一般不太费力气种香瓜或者黄瓜什么的，那是一摘就吃的瓜。在那些瓜藤之间结出的大多是长条烧瓜和黑菜瓜，那是不会被人偷的瓜，瓜瓢是苦的，瓜皮又硬。

我们班就有叫“黑菜瓜”的孩子，他调皮惹事，还脸皮厚，怎么训斥都不行，还会回嘴，由于言不达意——如果是第一次接触——肯定会被他气得发抖的。他不太掩饰自己。有一次他回了一句话把黑脸总务主任的脸都气白了。黑脸总务主任对我说：“你们班那个什么黑菜瓜，标标准准一个坏瓜。”我后来问了这个学生，这个学生说，凭什么？领操台又不是他们班弄脏的，为什么叫他来扫？原来是让他扫地，但没有理由他不扫。因为这样，他一脸的无辜。

这个学生有一根小鱼叉，比正常的鱼叉小得多，但也足够威风凛凛的了。在星期日，他手持鱼叉，目光炯炯，在河边挥来舞去的样子，像一个决战中的将军，他身后还背着一只鱼篓。他后来看见了，也不叫我，只是低了头，匆匆地走了，我还是看见他的背篓里有一条黑鱼了。

他身边还是有一些“狗腿子”的，有表现好，也有表现不好，这些“狗腿子”总是与他一路来一路去，我估计与他的鱼叉有关。他的小鱼叉，如果再戴上一只银光闪闪的银项圈，真是少年闰土的形象了。我曾见过我开始几年教的学生，他们与我年龄差得不是太多，从学校出去几年已经长高了，长黑了，脸上的皱纹比我还深。这就是农村生活的另一面。我一想起，就禁不住叹息。生活改变了我，也改变了我的学生，少年闰土为什么就让生活这只獾从胯下蹿过去了呢？

临近期中考试了，我说要大考了，不要再玩了，要注意复习。他们居然提出了一个口号（这口号是我的班长告诉我的），这口号肯定是这个叫黑菜瓜的学生提出来的，叫做“大考大玩，小考小玩”。这口号我以

前听过，其实这口号后面还有四个字，也是前提，叫“不考不玩”。可他们偏偏是不考也玩。

他身后的狗腿子少了一些。快要停课期中复习时，我听说了一件事，村里有个孩子被一根鱼叉戳伤了，鱼叉就戳在这个孩子的屁股上。我开始认为肯定是这个叫“黑菜瓜”的少年惹祸了，这下他该有教训了。可我没有料到，是别人的鱼叉戳伤了我的学生“黑菜瓜”。原因是“黑菜瓜”带领一群部下，泅到邻村人家瓜地里去偷瓜，被发现了，他指挥部下撤退，自己断后——其结局是承包瓜地的山东人用鱼叉戳中了他的光屁股。

他在我的课上只能站着听课了，他不能坐下，也不能乱跑，他的屁股上有一个七颗星的伤疤呢，像北斗星一样。

他的那些部下们也听话多了。

那可是我们班纪律最好的一段时间。

笔头上的牙痕

我们学校代伙的孩子中，有一个脚上戴着银镯的男孩。在乡下，脚上戴着银镯表示孩子金贵——用银镯子“拴”起来。事实上也是这样，他代伙的米都是由他奶奶背着送来。他家离学校不远，可他偏偏喜欢吃食堂，他奶奶对我们说的话更有意思：“隔锅饭香。”

他平时不善于说话，有点冷。即使笑也像昙花一现，像个小老头。学生们告诉我，他家有錢，原因是他父母都在外面做生意，他从小在奶奶身边长大。

其实每一届都有这样的学生，日渐空虚的乡村，留守的老人与孩子，老人操心，孩子孤单，父母在外做着发财的梦。一年才能见上一次。这样的孩子性格都有点闷，但零花钱多，学习成绩总上不去。

他也和那些留守孩子一样，零花钱多，每年暑假过后他身上还要穿上一两件城市里孩子穿的衣服，显得很醒目——这是他与父母生活在一起的标志。过不了几天，他就会脱掉那些新衣服，显得和大家一样。

有一次，在为因困难而辍学的学生捐款活动中，他出了一个风头，他捐了个全校最高数——五十元。校长为此还在全校大会上表扬过，还发过奖状。大会是在小树林中开的，最后学生们热烈鼓掌，把树上的叶子震得一片一片地往下落。他还会唱歌——唱流行歌曲，原因是他家有卡拉OK。他曾在校合唱比赛时单唱了一首《真心英雄》，唱到最后，很多小学生都跟他一起合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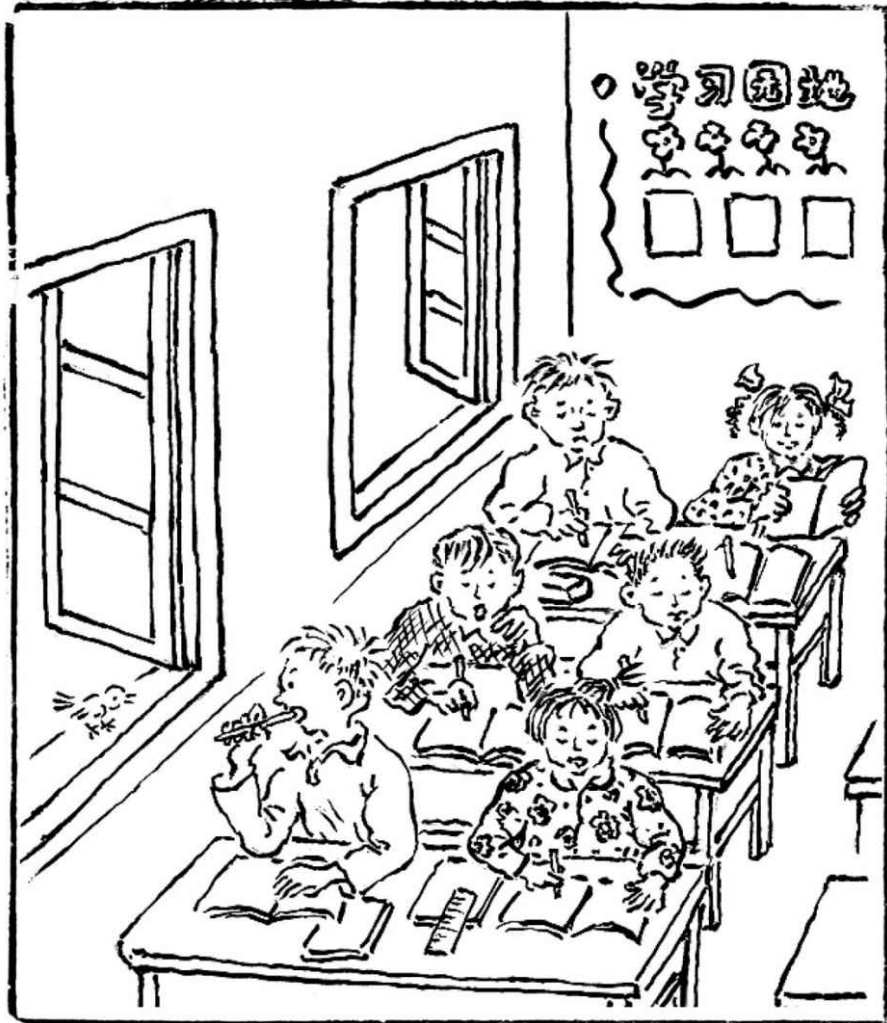
谁能料到他搞水上运输的父母出事了呢？两人船毁人无（财灭，溺江而死）。他去处理父母丧事的那几天，我还请学生们捐款，学生们都很热情。我和班长把捐款送到他家时，他正在对他奶奶发火，他发的火很大，几乎是对他奶奶吼，白发苍苍的老奶奶一声不吭，泪水直往下落。我想批评他，话到嘴边又忍住了。

后来捐款他也没要，他送到了我的办公桌上，他来上学了，脚上的皮鞋前贴着一张白橡皮膏药——算作“孝鞋”了。他低头走过来时，我的

目光就被他鞋前的白橡皮膏药的“白”灼疼了，那真像一团永不能融化的雪。

他又到我们食堂代伙了。他奶奶常在校园外等他放学，可他放学后却不管他奶奶，一个劲地往家里冲，他奶奶就一颠一颠地在后面追。奶奶追得愈凶，他就跑得愈快。

在班上他的性格似乎没变（或许由于他过去性格比较闷，不太看得出来），我还是发现了他的变化，他开始咬手里的铅笔，像咬着一块糖似的。我是在自习课上发现他在咬铅笔，我对他说铅笔上的漆皮有害，不能咬铅笔，他顺从地放下了，可我过一会儿再看，他又咬住了铅笔。我走到他的面前，取起他的文具盒——文具盒里的铅笔头全是他的牙齿咬的凹痕。



笔头上的牙痕

检查书保管三天

我个子小，又瘦，毛重还不足九十斤，所以看上去并不比学生们大多少。不过学生们还是喜欢我的，我也很认真，那种认真劲被老先生们看到了后，他们总是说我死心眼。我想，死心眼就死心眼吧，只要能把学生教好。

有个叫小顺子的学生蛮喜欢听收音机里的评书，因为他记忆力好，口才又不错，故事讲得不错，所以他在班上很有号召力，身边也有很多跟屁虫，他还真把自己当作领导了，居然让一个跟屁虫替他抄作业，真的成了剥削阶级了。这事很快就让我发现了，我找来小顺子，批评了他，还让他写检查。

我一点也没有料到这个小顺子报复心蛮强的。有一天夜里我们这儿停电，煤油灯里的煤油又没有了，看书看不成，我只好上床睡觉，还没有睡着呢，忽然就听见有人在外面捏着嗓子说话，怪声怪气的。

我侧耳仔细听了，原来那个捏着嗓子的人在讲故事，讲什么无头鬼，讲什么死人的头，还说这死人的头就摆在什么地方。开始我还没觉得，后来听着听着背脊上就有些冷了。这还不算呢。外面的人大概觉得我没什么动静，就又用力敲了敲我的窗户，还大喊了一声：“鬼来了……”然后就是一阵狂奔的脚步声。我知道肯定是一群调皮鬼了。第二天晚上，又有一种奇怪的声音在困扰我，我没有理他们，什么鬼故事，不过是吓吓人罢了。

谁能想到村里就有了传言，说小先生的门口每天晚上都有一个无头鬼在敲门。无头鬼没有头，手里有一只南瓜，他在用南瓜雕刻自己的头。有人说得更玄，小先生连灯都不敢熄。还有人在佐证，无头鬼喜欢跟碰见他的人要头，还要用南瓜头换头。

我开始一点也没有在意，但后来校长也听说了，不过他没有轻信。后果还是有了，那就是每天早晨其他班教室门都开了，就我们班教室门没有人开，学生们聚在门口。我问管钥匙的女生，女生支支吾吾地说想

不起来。后来几天都是如此，问及原因，班长说是鬼的故事。班长也很怕的——我看到了他说鬼时惊恐的眼神。我不怕鬼，我无法说服我的班长这世上是没有鬼的。

我们班上开门依旧很迟，连校长在会上都批评过几次。我有点着急了，而村里关于鬼的故事更多了。其中有多故事讲到了我，还说鬼喜欢跟我要糖吃。我真是没有经验。有一天我在讲课时瞥见了小顺子的眼神，我看到那眼神里的狡黠和得意。我一下子知道了鬼的故事的答案。

我下了课，什么也不解释，只是说：“小顺子，今晚请你不要回家，待在这教室里过一夜。”

他头一昂：“凭什么？”

我说：“你自己心里有数。”

他就软了下去，仗在桌上不说话。待其他学生走了之后，他还待在教室里不交代。再过了一会儿，我终于听见了他瓮声瓮气的哭泣声。他终于交代了他（们）做的一切。这个家伙，居然用他胡编乱造的故事吓唬住了一个村庄！

我让那个小顺子把检查书放大，贴到教室墙上，自己保管三天，只要检查书不见了，不管什么原因，立即补上去。

小顺子还是挺服气的。那三天，小顺子是全班最低声下气的学生，对每个同学都拍马屁，包括对过去他不屑一顾的女生们。

保管检查书的办法只是暂时的。我想，对于这个小顺子的教育，我还要找到更好的方法。

给你起个绰号

乡里的孩子一般是双名，班里点名簿上是大名一个，村里也有一个大家熟知的绰号。比如王继宏——大山芋，比如刘永兵——二扁头，比如小眼睛的刘永强——三斜瓜，比如皮肤比较黑的刘永业——黑菜瓜，比如王志学——小肥皂。

追溯这些绰号的来历，大体上有三个方面的原因。一个原因是遗传，王继宏的父亲王学宝的绰号就叫大山芋，据说他爷爷也叫大山芋。二扁头刘永兵也是属此类。另一个原因是外形，像三斜瓜刘永强，黑菜瓜刘永业。另外一个就是典故了，比如王志学，他皮肤白，他妈妈总是说“我家用肥皂”——谁家不用肥皂？而王志学就叫“小肥皂”了。

我开始不知道这内幕故事。有一次，我让一个学生找刘永强，学生把刘永强找来，对我说，先生，三斜瓜来了。我当时就笑了。我也叫了声“三斜瓜”。刘永强不恼。而当我在路上跟着别的乡亲叫刘永兵为“二扁头”时，他却沒有理我，反而气鼓鼓地走了。可能他挺忌讳的。不过农村这种绰号是很流行的。而绰号一旦长了腿，谁也逃不掉。

有两个学生的绰号我一直没弄明白，一个是小个子王继军，学生们都叫他“队长”。而另一个大个子刘永远被人叫为“教授”。王继军对别人叫他“队长”并不气恼，但他也不答应。刘永远则不同了，别人只要一叫他“教授”他就跟别人打架。他这一举动反而招来了更多的挑衅，有俩学生还鼓动别的班别和年级的学生喊：教授，教授！有次七八个女生一起对着刘永远喊：教授，教授！最后，这个大个子哭了，哭得像女生似的。

校长跟我说了这件事。我就把这个事放到班上去讲。不要乱喊绰号，喊绰号是不尊敬别人，不尊敬别人等于不尊敬自己。我看到很多学生的头都埋下去了，我以为我说得不错，就狗尾续貂地说：“喊教授还不错，谁要是成为教授，谁就成为我们学校的大人物了。”

谁料到我刚说完这一句，班上的学生就像炸了锅一样，有的学生还

笑得直揉肚子，嘴里喊道：教授，刘教授。刘永远在课桌上也笑开了。不过，他只笑了一下，脸就沉了下去。

我这才知道学生们取这绰号是指人体排气的事。“放得响，当队长；放得臭，当教授。”这是村里流行的一句话。因为农村粗食吃得比较多，而一些肠胃不好的学生又有点消化不良。学生居然把“教授”这个词用在了这里，我真不知道怎么说了。

“教授事情”之后，刘永远有点害怕见我，见了我就躲，上课也尽量把头低着。他还是有自尊心的。我想过很多办法，他还是很忧郁，真的像深沉的教授了。

后来就发生了刘永远用一块砖头把另一个喊他“教授”的学生头砸开了一个洞的事。我赶到现场时，刘永远手中的砖头还没放下，他像呆了一样站在那儿。他被激怒了。好在被砸的学生家长也不是不讲理的，赔了点医疗费就算了。

我听见刘永远的父亲在骂刘永远：“叫你‘教授’怎么了？你又不会少一块肉！”刘永远不吱声。反而是那位被砸的学生包着绷布又出现在校园里。有人注目，他就指自己的头，伤病员似的，这是“教授”砸的。用砖头砸的，好像很光荣。

手指橡皮

我们这儿把什么有用的都叫做“某某料子”，我们也喜欢把班上特别聪慧的孩子叫做“大学的料子”。平时我们总说作为老师要对每一个学生有公平心，话虽然这么说，实际上每个老师心里还是有些许“偏心”的，这“偏心”的背后实际是一种恨铁不成钢的急切。我们在班上偏心的就是被我们称之为“大学的料子”的那些学生。他们偶尔迟一次到，违一次纪或者调一下皮均可以被原谅或从轻处罚。有胆大的学生向校长告状，校长不听，反而说：“要是你们的成绩也像他们那样好，我也会偏心你们。”

我们班上的一个“大学的料子”长得很丑，除了学习之外他几乎什么都落后，个人卫生差，做事丢三落四。一本新书发下去，不到一星期就卷了角，半个月后就没了封皮，学期还没结束时课本就面目全非了。看在他经常得满分的分儿上，我一般还替他另准备一套书。我还私下地贴了不少练习簿和白纸什么的，可是他的新书还是不过三天，就脏得和他人一样，真是没有办法的事。有一次校长来了兴致，想“接见”他，结果有洁癖的校长很不高兴地对我说：“他怎么可以在我面前抽鼻涕，还是黄脓鼻涕？”我一本正经地说：“天才就是这样，他就是天才。”

他的功课不错，虽然他经常写错别字，他只要去乡里参加比赛就会拿很多奖。有一次，校长想要到乡里争取校舍维修费，他指示我一定要把这个“大学的料子”照顾好，要准备在乡联赛中考个第一名。过去常常是乡里中心学校拿第一名，有了这个“大学的料子”之后我们就可以争取第一名了。有了第一名，我们校长在乡里话就好说多了。

有了校长这个指示，我就开始为他开小灶。他倒也吃得消，什么知识一讲就懂，真不愧是个“大学的料子”。在赛前我们还多练了一些模拟题，他也一一做出来了，而且答题思路很独特。我心里认为他的第一名应该差不多了。我在乡中心学校的同学也认为他能拿第一名。考试时我和他一起做题目，待他出来后对答案，他几乎全对。我告诉校长，校长非常高兴。可结果出来却让人吃惊，他没有得到第一名，弄得校长见到

我也不那么热情了，我觉得不可思议，所以我决定去查试卷。试卷好不容易查到后，答案是全对了，可试卷上多了好多窟窿，还涂改了不少地方。这样卷面分扣了10分，这一扣第一名就扣掉了。我知道他犯老毛病了，竟然没有用我给他买的橡皮，而是沿用老习惯，直接用手指沾了唾沫然后使劲地擦。就这样他的手指橡皮破坏了校长的如意算盘。

这个“大学的料子”的妈妈（脑子有点不正常）身体不好，父亲是个老实的农民，每次他来学校见他的宝贝儿子时，他脸上一直笑着，他说得最多的话是：“不知道这个小东西吃不吃字。”我们不答他，其实他的问是多余的，我到过他家，这个父亲把他儿子历年获的奖状贴满了墙壁，一进门，就觉得满目生辉，就连那台老式电视机的木壳上也贴上了一张。

男女同桌事件

我是在给学生分座位时才知道，这个男生和那个女生是小对象。也真是巧，我就把这个男生和女生分坐在一张桌子上了。我刚宣布完，学生们就笑开了，尤其是男生们，笑得很放肆：“哦哦哦，天仙配，天仙配。”

开始我还以为他们起哄呢。我有点火，把桌子一拍，不要小小年纪思想不健康。学生们笑得更厉害了：“说我们不健康，他们才不健康呢，早恋，早恋。”学生的话真是把我吓了一跳——现在的学生啊！作为老师，我想我不能随便改变我的决定，不改还好，一改就糟了，这些“小猴子”可是会得寸进尺的。

我对那对在哄笑声中不肯坐下的男生与女生说：“现在什么年代了，坐在一起上学有什么了不起的。”那个男生先坐下了；那个女生也坐下了，不过偏了身子。我又对其他学生说：“你们看，这样也蛮好嘛。”这么一说，又中了那些“小猴子”的圈套了，男生笑，女生笑，都是一脸憋不住的样子。

有学生下了课告诉我，他们是小对象。我不太相信，订娃娃亲是什么时候的事了，现在是什么时代，怎么可能呢？但我调查下来，他们的确是小对象（似乎现在乡村又流行了）。没等我宣布，那个女生已把位置与另一个男生换了。我只好默认了。

我发觉这个女生喜欢跟其他男生玩，这个现象是很有意思的。班上有些女生还会跑到那女生的小对象面前说：“她不要你了，她不要你了。”

那男生似乎很开心，可能他也觉得是个负担：“她不要我，我还不要她呢，谁稀罕。”有的女生还挑逗他：“离婚不离婚？”那小对象也毫不犹豫：“离！狗日的不离！”

这事是男生的家长找到我之后我才知道的，这个男生的家长是个铜匠。他竟提了一个近乎荒唐的理由——他让我管管那个女生。我觉得好

笑，没有否定也没有肯定。那个铜匠说：“先生拜托你了，宁拆十座庙，不毁一门亲呢。”我想：我怎么会遇见这个可笑的老古董呢？

后来我去那女生家家访了一次。那女生只有母亲，没有父亲。她母亲很沉闷，不愿多说话。我也说不出更多的话，有些事情我实在管不了的。学生们还是拿这对小对象开玩笑，其他班的学生可能知道了这件事，只要一放学，就有学生在门口唱：“树上的鸟儿成双对——”有时候唱来唱去就这么几句，唱到最后这女生就哆嗦起来，脸色发白。我把这件事告诉了校长。校长说：“你不要多管闲事，她妈妈不好惹。”



后来那女生和男生还是调到别的班上了，男生成绩不太好，女生成绩一般。女生毕了业就没有再上。而男生则出了庄去了外地继续上学，有一次我问起这对小对象的情况，那人说：“先生你还不知道吧，早解除了，还是女方先提出来的呢。女方贴了男方不少钱呢。”我说：“她妈妈怎么肯的呢？”那人就不知道了。

我就想起了她母亲的样子来，一个很瘦小的农村妇女，由于劳累的缘故，腰有点弯。她女儿和她一样，也是微弯着腰走路，急匆匆的，慌慌张张的，像是有人在后面追赶一样。

“小对象事情”之后，我常常为这个事纠结，是让孩子们早点读懂生活这本书，还是尽量迟点？

也许我的担忧是多余的，在这片大地上，生活总是在向前，而孩子们正在长大。

一条黑狗叫阿三

每天上课，我们教室门口总有一只黑狗在晃来晃去地摇尾巴。它还在上课前像值日老师一样，用鼻子闻闻每一个来上学的同学的裤腿。有的学生烦它，踹它一脚，它也不恼，乖乖退到一边去，见到下一个同学，又是一番亲热。面对这只没记性的黑狗，校长说了几次也没用，一是这狗赶不掉，它忠心耿耿地跟着他的主人；二是因为这狗是半哑狗，没有声音；三是这狗能辨认出谁是老师谁是学生，说来也怪，这黑狗从不去闻老师的裤腿。最后校长也没办法，警告我们说：“我已强调过了，我再强调一次，会咬人的狗不叫，当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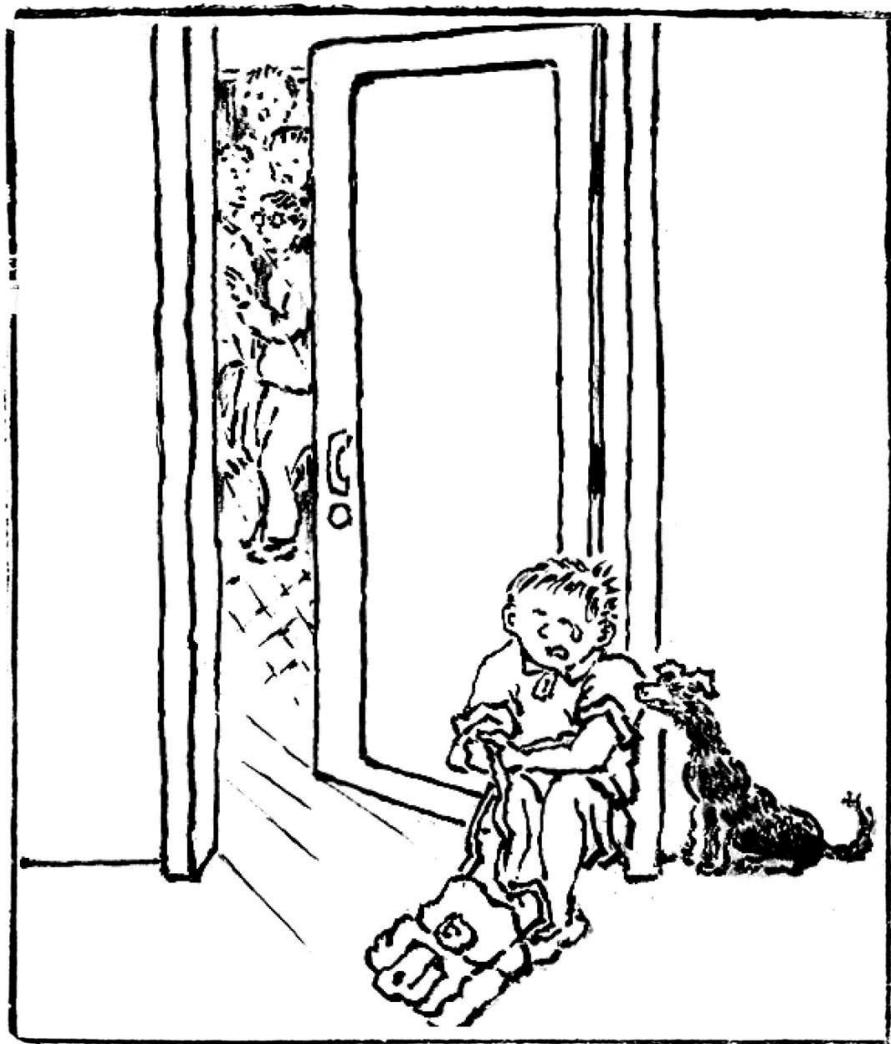
黑狗是班上的一个右耳上扎着金耳环的男生带来的，上学的时候它跟着跑过来，放学时它又跟他走。这个男生还会打唢呐。唢呐长黑狗做一种姿势，唢呐短黑狗做一种姿势。这黑狗的名字叫阿三。其他的男生打唢呐这黑狗从来不听，后来干脆也叫这个男生为阿三。阿三，阿三，阿三，真不知道是唤人还是唤狗。

我有一次看到静伏在地下的黑狗，就试着叫一声：“阿三！”没想到在教室里写作的那个男生满脸通红地站起来，他迟疑着走到我面前，弄得我莫名其妙。后来我知道了这件事。我到办公室说给其他同事听，同事们说，这狗鬼着呢，它很会识人，最会识校长，只要校长一走近，它就会站起来摇尾巴，而看到其他人站都不站，佯睡着，做出做美梦的样子。

后来乡里要来检查，黑狗阿三成了我们学校的一个问题。校长郑重地讲了这个问题。我之后找了个男生，这个男生答应第二天不带来，可是第二天上午第三节课，这黑狗又跑到我们教室前摇头摆尾了，还把它的黑狗头从教室门缝里探进来，黑眼睛乌溜乌溜的。它是想找它的主人阿三。下课时我看到他的主人第一个冲出教室，对着黑狗猛然一脚，狗慌张地逃走了。

下午第一节课，这黑狗又来了，离教室远远地站着，像一个标点或错别字。我只好把它的主人喊出来，那狗一见主人出来，也快速地跟了

上来。我对男生阿三说，你下午就不要来上学了，检查组的人很快就要来了。我说完之后，男生愣了一下，然后蹲下来哭了，那条黑狗也蹲到他的脚下，狗也哭了，一颗又一颗晶亮的泪水滚过黑狗深深的眼窝，然后滚到地下，碎了。我从未见过狗流泪，这狗泪特别能打动人。我不想再说什么了。



一条黑狗叫阿三

后来的检查中检查组几乎没有检查教室，他们也不会在乎一只黑狗的。其实那次我们校长都像一只黑狗似的，对着检查组摇头摆尾，堆起一脸的苦笑。

有一次讲下雪，我还即兴说了一句打油诗：“黑狗身上白，白狗身上肿”，让学生猜。再后来，冬天打狗季节到了，不时有谁家的狗失踪的消息。这个黑狗阿三也被人打吃了，吃完了又悄悄还男生阿三家一张狗皮（这是我们这儿的风俗，不能气恼的）。

没了这条黑狗做伴的男生阿三显得特孤单，不愿多说话，也不与其他男生打闹，而且他还特别反感别人叫他阿三，谁叫他阿三他就和谁急，还动手打人，打不过人就张口咬人，真像一只狗似的。我为此还处理过好几次因为叫他阿三而打架的事，他的小眼睛也乌溜溜的，带着金耳环的头高昂着，一脸理直气壮，我真不知道怎么开口说他。

肚子里面的蛇

开始这个玩蛇的孩子并不是我们班的学生，我和他第一次见面是在我们办公室。他站在办公室里的样子显得很无辜，一脸的可怜相，他的老师上课去了，我只随意地问了他几句，他便委屈地哭了，从他流泪的速度来看，我便觉得他是好孩子。后来他作为留级生留到我们班上时，我才发现，我最初的感觉错了，而且错得一塌糊涂。

一学期没下来，这个貌不惊人的学生已经往教室里带过癞蛤蟆，刚出世的幼鼠，各种形状各种颜色的鸟蛋，还带过一排蛇蛋（蛇蛋是像一发子弹并列在一起的）。谁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弄来的，当我不在教室时，他必定给我们班的学生（尤其是女生）带来一阵又一阵不安与尖叫。

我只好采取老办法，让他站办公室，但无济于事，他口头检讨快得不可思议，检查书在我这儿不下三十张，还带过家长（他父亲是个兽医，很文弱的样子，不过听说他脾气不好，打孩子手段辣，用竹枝抽）。后来我发现每次带过家长后他看我的眼神完全是仇视，似乎是我出卖了他，他脸上的伤疤就新添了许多，虽然他很不在乎，但我也懒得带家长了。我尝试改用鼓励法，没想到鼓励法比批评法好多了，由于我经常想方设法地表扬他，结果他很是安静了一阵子。事情让校长知道了，他还鼓励我写教改文章，谈谈如何转化后进生。

我的论文还没写好，想不到的事情还是发生了，他居然从外面带来了一条小青蛇，开始他是拢在袖子里的，他见到一个同学就捋一下他的袖子，结果是可想而知的，一阵又一阵尖叫，女生的尖叫尤其响亮。等我在办公室问他做了什么，他还狡辩说他没做什么。其实在之前已经有学生告诉了我，我心里早有准备了，但当他把袖子中的蛇放到我桌上时，我还是吓了一跳，我并不是一个怕蛇的人，我看着那条比指头大不了多少的蛇可怜地蠕动着，已经快不行了。而在这可怜的蛇身边，是比可怜的蛇更可怜的他。我气得真是说不出话来，可在我还没说怎么处罚他时，他已主动惩罚自己了——他掏出纸笔开始自己举起手，把手背往

办公桌上敲，每敲一次，还装出很疼痛的样子。我说，谁叫你这样做的？他嘟哝了一句：“我不打手你也叫我打的。”

那条蛇最后还是死了，这个玩蛇的孩子安稳了一段时间（我没处罚，我说让他记着等待，我想让他在等待处罚的过程中反省自己）。结果有一天他居然没有来上学（平时他上学是很准时的），我认为他逃学了，其他同学捎信来，说他病了。开始听了我还认为是借口，他父亲的一个借口，可能他父亲对他失望了，不让他上学了，听到这个消息，不知怎么的，我心中竟然有了如释重负的感觉，我的班上也安静了许多，连校长也表扬了我们班。有一次，我还梦见他回校上学了，他从书包里掏出一只蝙蝠，蝙蝠在我们教室里飞来飞去，把整个教室都闹得一团糟。

再后来就听学生说他患了阑尾炎。我们学校其他老师还以他为例，杀鸡儆猴，他们教育其他学生：“不要顽皮，不能顽皮，你看他玩出阑尾炎来了吧。”想想真可笑，这么吓学生有什么用呢。可是这效果却出奇的好。

过了不久，这个学生又背着书包来上学了，显得那么文质彬彬，还有点羞涩，可能在开阑尾时把他的调皮也开掉了吧。仅仅过了一个上午，下午我到教室时，我发现他身边又围了不少学生，我走近一看，围观的学生飞速地散了。我认为他又带什么东西来了，我问他，他不肯说。我叫住了一个“观众”，这个“观众”说：“他给我们看他的阑尾刀口，是他主动叫我们来看的。”这个“观众”说：“他还说，他的肚子里长了一条蛇，是医生开刀把蛇拿出来了，有这么长，像讲桌那么长。”

我回头看了看昂着头偷听的他，他碰到我的目光，迅速地把头低下去了，脸还红了。红了脸的他还是蛮可爱的。

哭宝

“哭宝”是一个男生的绰号。他长了一双大眼睛，只要眼睛眨上几眨，那泪水就大颗大颗溢到眼眶边。一滴，又一滴，无声地落。他被人欺负时会哭，他自己跌倒时也会哭。考试不理想会哭，被老师批评了几句也会哭。我们校长称他为“林黛玉”。我经常在办公室与其他教师闲聊时被校长叫去，快去看看，快去看看，你们班上的那个“林黛玉”又哭鼻子了！

常常是我走到教室里时“林黛玉”仍在哭，原因很简单，有时是他新剃了头被学生们报新头税（这是农村孩子们常有的庆贺方式，用手摸新剃过的头部），有时是他踢毽子踢输了，有时是因为他被女生和毛毛虫欺负了。每次我问明了原因后都有点哭笑不得，我真的从未见过这么怯弱的男生。要知道，我们的男生大多都很坚强，有的男生的鼻子（撞在教室门上）撞破了，血在流，可是没哭，还咧开嘴笑呢。

不过“林黛玉”成绩很好，尤其是语文，他背书也很快，有时我让学生背完书后再回家，他总是第一个背好了书，按理他可以回家了，可是他总是不忙着（或有些害怕）回家，总是磨磨蹭蹭地坐在教室里等其他学生背好了，他自恃课文熟，还会“插嘴”，他一“插嘴”，别的同学就一起围攻他，最后他又哭开了……这是何苦呢？可他就是这样，眼泪或许是他的法宝。有时候我并不劝他，他哭了一会儿就不哭了，之后若无其事的样子真令人怀疑。

谁能想到就是这样的一个哭宝“林黛玉”，居然创作了一部武侠小说！开始班长告诉我时我还有点不相信。后来班长还悄悄拿过来给我看，武侠小说是写在一本练习簿上的，他的字写得不算差，他是什么时候写的呢？开始我还很平静，后来就有点惊奇了，再后来就有点愤怒了，因为他把我的名字、校长的名字和我们班学生名字全都编进了他的武侠小说中。他自己也在其中，做了武侠小说中武功最强大的王。我们的校长在里面成了一个卖老鼠药的。我呢，我的名字在里面——我成了他的一个烧火的仆人。

我真的不明白，我为什么就成了一个烧火的仆人了？

小说的情节并不出众。本来我还准备拿给校长看，看他卖的什么老鼠药，后来想想就罢了，我让班长把哭宝的武侠小说还了回去，并让班长不要再说了。说来也怪，看完这小说后我再看哭宝，他可能真是武功强大的王，而他的独门暗器就是他的眼泪。后来我还推荐他参加了一次作文比赛，他居然获得了一个佳作奖，这在我们学校是史无前例的。

拿到证书与奖品，我让班长把哭宝叫过来。我唬着脸说：“让你参赛为什么没有获奖？”他听了之后，眼睛眨着眨着又哭了。我看他哭了一会儿，然后把证书和奖品给他，我以为他会不哭的，谁知道他哭得更厉害了，泪水像是下雨似的，一滴滴，后来是一串串流下来了，最后他竟哽咽起来，一抽一泣，肩膀耸动，像是受了天大的委屈。我真的想笑，这，就是武功最强大的王？

我的秘密枪库

乡下的孩子玩起来，就像一群没上笼的小马驹，没日没夜地在外面玩，实在玩饿了就回家去看一看，有饭吃就好，没饭吃就啃只冷山芋继续出去玩。

乡亲们说：这些童子鸡火大着呢。后来，他们内心的火就化为一把又一把芦柴枪了。“枪战”中的枪一般是由芦柴做成的，反正我们这儿芦柴多得很，选一根最长最粗的，左缠右绕，一把芦柴枪就做好了。有人还用芦柴做成了卡宾枪，只不过枪管粗一点长一点。有时候能做两把，左手一把右手一把，成了双枪王。有一次我去村里有事，那些孩子居然还有了骑兵团，他们中的头儿竟坐在一只黑公猪的身上，手里还握着枪。

他们总是练习着战争与和平的游戏。在课间，我还看到了学生用起了木头枪，不过削得不好看，肯定是用一把菜刀削的，这个我以前做过。一个孩子的父亲是木匠，他的木头枪比那个自削的枪好多了。后来，有个学生用起钢枪，用火药蛋在凹槽里，一开枪就响，还领过一阵潮流的，这让学校门口摆小摊卖火药豆的人发了一笔小财。再后来玩具枪多了起来，仿真的声音呜啦呜啦的。还有导弹的声音，不过很费电池的，一般学生还不敢带到学校里来，他们怕管得严的校长没收。

有一次，一个学生居然用“枪”把一个捆草的老人吓得把草捆丢下了河。遵照校长大人的命令，我们这些班主任总是定期搜查书包，“把问题枪杀在萌芽状态中”，我每次搜包都有收获，好像这些孩子的枪层出不穷，枪的种类多种多样，我还搜到一个学生用泥做了一支仿真手枪，枪下还系了红绸带，像模像样的。

孩子们对待我们的“灭火”开始还不适应，如果是芦柴枪或者泥枪丢了，他们还无所谓，但如果是塑料的仿真手枪被我们没收了，他们会自动地在下课后站在我们办公室门口不敢回家。他们知道我的脾气，我会问他们，一问他们就飞速地把一份皱巴巴的检查书塞给我，然后就哭，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我心一软，就会还给他们。

有时候他们还会“坚壁清野”，书包里没有，而藏在了身上。课间拿出来玩，上课时再藏起来。还是校长眼尖，他有一次在我搜查之后再进行一次搜查，结果还搜出了三把仿真手枪。校长手一勾，那仿真手枪上的灯就有红的绿的光闪烁，还哇啦哇啦地叫，孩子们一个也不敢笑。校长让那些手枪的主人上来，命令他们往地上摔，有两只手枪立即摔哑了，摔碎了，有一支手枪仍然在叫，校长的大脚踏上去，那支枪立即哑了口。

我把每次收缴的武器放到了一个专门的抽屉里，平时用锁锁着。有一次，我正好有闲工夫，打开了抽屉，发现里面竟像一个秘密枪库。什么枪都有。我想起我儿时对手枪的种种渴望，我握住了其中的一把枪，瞄准窗外树枝上的一只麻雀。

结果呢，真是无巧不成书，从窗外居然露出了我们班一个丢枪学生的脸，他居然还冲我笑了笑，露出了口中掉了门牙的上牙床。

我有些忧虑，不知道明天孩子们会怎么说我玩枪的事？

竖起双耳倾听

我们校长对青年教师总喜欢说：“不能体罚，不能体罚，千万！”他总认为我们这些青年教师火气大，会动手。他不知道，真正喜欢体罚学生的是老先生们，没有一个好教师喜欢体罚学生，只不过有我还是很佩服几个老先生，他们体罚的方式巧妙，他们还有绝招，体罚完学生，学生还会觉得自己没受体罚，这就是他们的经验与秘诀。所有，无论多调皮的学生，只要听见他们的咳嗽声，便会立即安静下来。

这真是很奇妙的教育法。有时候我羡慕这样的威严，有时候我又不想，我喜欢我的学生见到我笑，而不是见到我不敢笑（老先生体罚学生主要是让学生自己往办公桌上甩手掌——这比起那些暴躁的家长来说，真是小巫见大巫了）。农村生活枯燥、单调，加上农忙季节到的时候没天没夜，调皮惹祸的孩子，不会做家务的孩子就会遭了殃。有的农民忙急了，即使不调皮也很会做家务的孩子也会遭到殴打——还叫做“煞火”！煞了大人的火气，我的学生们就会留下大大小小的纪念。有的农民下手很重，我亲眼看到一个学生肿了半个脸来上学。还有一次夏收刚过，有个女生瘸了，一问，是家长用脚踢的。不过这些被家长修理过的孩子好像没有记性似的，照样在学校里追逐，打闹……我看着有点心疼，这乡村暴力的种子，就这么轻而易举地种下去了，但愿它不要发芽，不要开花结果。

我们班有一个小个子男生，不过他反应总是有些慢，好像总不搭理人，穿着也不好。这一点可以看出他的家境。那么差的家境也没有阻止他养得胖乎乎的，这也算是乡下生活的奇迹了。他成绩不好，也不差，中等的样子，是班上那种让人放心的学生。如果班上出了一件闯祸坏事，最不被怀疑的就是他。或者说，班上的女生都比他还调皮。而就是这样一个学生，被学生们取名为“聋子”。这是一个侮辱性的绰号。学生们叫他，他不应，也不气恼，还是那么木木地看着黑板，然后做作业，连上厕所都很少去。

我去他家做家访的时候，他母亲在家，父亲不在家，然后他母亲就

说出了他耳朵不好的真相，是被他父亲一巴掌打坏的。打坏了之后还去看过，可没有看好，也就这样了。他坐在一边，知道我们在说他，眼睛眨巴眨巴地看着我，我的心很酸，很酸……心一下子痛了起来。在家里，父亲打他。在学校，那些还不知道好歹的学生欺负他。我开始找他的长处，我发现他早读课表现很好。我就走到他的桌边，先拍他的肩，然后指着书上一段，让他读书。他明白了，开始读，开始读得很慢，有点结结巴巴，再后来就读顺了，再后来我想不到，他越读越快，都没有句读了，像是在唱诗，学生们居然没有笑——我也没有，因为这个学生声音洪亮，读得很投入，我都看到他的扁鼻子上的汗珠了。

从这件事以后，他活跃多了。我把他定为领读小组长。他原先蔫下去的性子好像不见了，下了课也不蹲在教室里了，而在外面与其他学生追逐了，不过他耳朵依旧不好，他在领读中经常读错了音——也就是生字的读音。没有办法，我只好免了他的职，让他管卫生。他的卫生管得不是太好，看得出，领读组长之事对他打击很大。他也不太爱抬头看黑板，只是竖着耳朵在听，像一只惊慌未定的兔子，只要听见了任何风吹草动，就立即会蹿出教室去。

后来，他果真蹿出去了——他父亲让他去学金匠——是花了大价钱拜了师傅的。他父亲想赎罪；而我，总觉得他还在我们班上。每次早读课，我在教室外竖起耳朵听，我总听见他在里面大声地声嘶力竭地读书，这是过去他每天最为兴奋的时刻。

卷了角的作业本睡了

每次改完了学生的作业本，我都记得把学生们作业本上卷了的角一抹平，还用几本书压上。有时候改完了作业本，天已经很晚了，我就拍拍它们，然后就把它们丢在办公桌上了。回到家里，不知怎么的，还想着那些作业本。在梦里我又开始改作业本了，不过一本也不卷角，崭新的，像一个队伍正在等待我检阅。

早晨起来，心情很好，可待我走进办公室时，我又看见了昨天刚抹平的作业本卷角又微微卷起来了，像一个闹钟没闹醒，而又换了一个姿势睡眠的孩子。我又会忍不住翻了翻，其实早就改完了，我还以为我一本还没改呢。我放下作业本子，这群长了一对招风耳的孩子……不要以为他们在你面前俯首贴耳的（还是大大的招风耳），作业本上的陷阱多，多得你自己也跟着他们一起出错。

比如说标点符号，一“逗”到底的学生很多，而每句话都用一个句号的也不少。如果真按标点符号的读法，前一种学生的作业读下来就会憋死，而后一种则会变成结巴。而错别字，更是层出不穷，屡教不改。错得千姿百态，别得十万八千里。此次错，下次还错，固执得一模一样。有的学生还造出了我不认识的字，后来叫他来读，他也不认识。我叫他仔细认认，他终于想起来了，原来是两个字合成一个字了，比武则天造字还有本事。

如果说标点符号和错别字是老生常谈，那么抄作业现象就更令人头疼了。几乎每一个班都有想偷懒的学生。有的学生抄品好些，有的学生抄品就差多了，居然连人家的错误也抄上去。有个小个子男生，很聪明，上课刚讲的课文，下了课他就能背上，可他就是不愿意做作业。他的位置坐在女生的前面，他总是抄女生的。有一次，我让他把他抄的作业读一下，他怎么说也不肯读，最后我让班长读了。在作文中，他居然最渴望红头巾，最后终于扎上了一个红头巾。从此，这个小个子男生的绰号就叫“假丫头”。有的学生遇见他就做扎头巾状。不过，这之后这个小个子男生成绩却变好了，成了我们班的尖子，这是我没有想到的。

作业本的故事太多了。字如其人，本如其人。有的学生的字像风一样一侧倒，有的学生则把笔画伸到了格子外面了。有的学生的作业本封面干干净净，有的学生作业本上则像是拖了鼻涕或挂了一两粒没有揩净的饭粒。

有时候，我坐在办公室里，就喜欢翻阅着我刚批改完的作业本，我把那些卷了角的作业本抚平了一遍。每个作业本的主人都在我的头脑里过了一遍，我甚至可以想出他们此时在课堂上的样子——

卷了角的作业本睡了……

第三辑 奇鸟降临泥操场

鸟粪处处

那时候的乡村学校没有围墙，充当围墙的都是些苦楝、刺槐或梧桐什么的土树，所以乡亲们的鸡鸭鹅总是能够毫不客气地要求进校“学习”。前几天是一只红翎雄鸡跳到三年级的窗台上引吭高歌，昨天是一头浑身是泥的猪闯进了办公室的大门“嗯嗯”地发表意见，今天又有两只白鹅在五年级的教室门口一唱一和。

这些不速之客的骚扰使校长下决心要砌围墙。校长没想到砌了围墙还要安装一个铁大门（当初就没有铁校门的预算和经费），所以围墙是砌好了，但我们的学校却像一个刚换牙的少年在傻笑，那些有经验的客人们依旧会不时闯进学校来，并且会像乡干部一样“莅临指导”。

水乡的孩子撑船弄篙可是好手，但对于自行车却是外行。所以星期天的校园里经常有一两个学骑自行车的少年。我看见过一位学骑自行车的少年，他好像已经在操场上骑了很多圈了，他使劲地揪着车铃，叮叮叮，叮叮叮……把操场上觅食的一群鸡都吓得飞了起来，鸡飞起来时像一只笨重的大鸟。后来这个骑自行车的少年越骑越快，他尝试着用一只手扶车把，后来又尝试不用手扶车把，多玄啊！他还得意地笑着，昂着头环视，估计他在寻找操场上有没有观众。不久他就重重地摔了一跤。我估计他摔伤了，然而他还是站了起来，扶起自行车，扶正车龙头，又用力揪了揪车铃，铃声依旧很清脆。

上课的铜钟就悬挂在一棵榆树的歪脖子上，学生们上体育课的爬竿也靠在树干上。上课了，钟声响起来，那些躲在树丛中的鸟儿就飞起来。不知为什么，很多孩子都喜欢偷偷去打钟，经常可以看到星期天或放了学的傍晚，一个少年正努力地踮起脚尖，一下，当；又一下，当当当。钟声悠扬，一下子穿透了乡村学校的寂静。有一次，我看到一个偷偷打钟的少年，他敲了一会儿，不知道为什么，后来他就敲得急促起来，当当当，当当当——之后，他就松开钟绳，飞快地溜走了，还差

一点摔了个跟头，像一只从夏日草丛中蹿出来的兔子，估计他害怕了。我还看到过一个农民偷偷蹿进我们学校，拿起钟绳轻轻地拽了一下，当——钟声令这个农民禁不住哆嗦了一下。

后来我们学校就装上了大门，学校里的鸡鸭鹅们少多了，操场上的草就开始疯长了。只有那些鸟儿，它们当仁不让地成了乡村小学的旁听生和借读生。清晨也来上早读课，不过它们的纪律不太好。每天晚上学生们都放学了，它们理所当然就成了住校生。叽叽叽地上晚自习，久久也不能安静下来。有时候它们也会闯进教室里来，从南边的窗户进来，又从北面的窗户飞出去。

每天清晨，勤奋的值日生会扫到很多从树上摔下去的叶子，扫完之后，一条光滑而干净的土路就露了出来。许多鸟粪的痕迹也露了出来，淡白、淡灰、淡青色的鸟粪的痕迹就画在地上了，就像孩子们用粉笔头在地上画的粉笔画。不过，这些不讲卫生不守纪律的鸟儿也是很聪明的，待下课的钟声一响，它们会从树枝上识趣地飞到教室的屋顶上，看着我的学生们像鸟一样在树影中蹿或者飞。

跑吧，金兔子！

乡村学校体育器材少，开始学校仅有一台水泥砌的简易乒乓球桌，水泥桌面已裂了许多缝隙，但那可是孩子们的乐园。一般说来，高年级的孩子一下课会占据这张唯一的乒乓球桌，而且还会用没有胶皮的光板子球拍打球。低年级的学生就没有这个机会了。有一次我看见两个低年级的学生各持了半截砖头在领操台边打乒乓球，砖砌的领操台上画了一道白线，橘黄色的乒乓球在两截半砖之间得意地飞来飞去，像一只黄雀在飞。半截砖头握在小手里还是很沉的，乒乓球总是不时地滚到草丛中去。那满头是汗的孩子弯腰捡乒乓球的样子，真像在草丛中努力寻找着鸟蛋似的。

没有乒乓球可打的孩子就到校东边的河边打擦片。一块又一块擦片在水面上弹跳着飞行，弹起一只又一只九连环似的水圈。到了冬天，河面冰封了，这时候打擦片就更有意思了，擦片会在冰面上飞行，像一辆子弹车在冰面上高速地开。有的“子弹车”直接能飞到河对岸的堤下。当上课铃响的时候，冰面上布满了土坷垃擦片，看上去，就像一盘未下完的棋。

后来校长带着我们用业余时间整理出有篮球架的半个泥篮球场。泥篮球场好是好，就是有很多弊端，尤其是不能下雨，如果下了雨就麻烦了，想要打篮球，必须等太阳出来将球场晒干。冬天雨少，打球时灰尘会一阵一阵地腾起，一场球打下来，我和我的学生都成了泥灰做的人。

打球最好的季节是在春雨过后，油菜花盛开的时候。天气晴朗，油菜花的光芒将我们都映射得容光焕发。打球的我们像一只只大蜜蜂，学生们则像一只只小蜜蜂，油菜花的光芒和芳香都躲到了我们额头上的汗珠里。

有时候，胶皮篮球会故意飞出去，飞到球场边的油菜花丛中。学生们抢着到油菜花丛中去捡，谁捡回来谁就会成为一个金子做的人——油菜花会很慷慨地把进入油菜地的人变成一个金人。

有一次，那只胶皮篮球刚落到油菜花丛中，就有两只野兔子被惊吓到跑出来，这可不是一般的野兔子，而是两只金兔子！学生们都没有追赶，而是看着金兔子又折回蹿进了油菜花丛中，大家都在心中默默地喊：跑吧，金兔子！

野蜂巢

乡下孩子的童年单调而寂寞，但自由自在，像没有嚼口的小马驹撒腿奔跑在雪地上，每一个季节都会在他们身上留下纪念。可以这么说，只要仔细打量我们班的孩子，孩子们的脸颊上，额头上，手背上，手臂上，肚皮上甚至屁股上都留有纪念的伤疤，伤口的奖章。有的孩子的伤疤就在眼角上，只差一点点，眼睛就要被弄瞎了。不过他们不在乎，好像什么都不记得了，照样追逐，照样顽皮。你看那个总低着头抿着嘴巴的孩子，你千万不要以为他害羞，他曾因和人比赛，从土堆上向下冲而摔断了胳膊，刚刚拆除了绷带，又因追逐跌断了半根门牙，所以他至今不敢大笑。一笑，就可以看到他的“半扇大门被人卸走了”。我们班里还有一个总不肯剃头的孩子，每次剃头他都要被他父亲狠狠修理一番，并不是因为他不讲卫生，他是想用头发遮住耳角的一道伤疤，这伤疤来历不明。

校长一直叮嘱我们要加强安全纪律教育，给小马驹套上嚼口。校长大会小会都在敲边鼓，夏天不许下河游泳，冬天不许在河上溜冰。虽然我一一做了传达，还咬牙切齿地拍着讲桌发火，“自己要对家长对教师负责任”。层出不穷的调皮事情仍令我发火，令我们校长发火。如果他们不损坏公物，他们就损坏自己。这样的事故一旦发生，尽管家长都不怪我们老师，总是怪自己教育得不够，可我们作为老师，心里并不好受。家长们把孩子交给我们，我们应该让家长一万个放心，所以，安全教育方面很是小心又小心。谁能想到后来会出一个野蜂巢的事件呢？

在学校的西南角有一个杂树林，长着刺槐、苦楝、榆树什么的。前年曾有一只野蜂巢挂在树上，后来被戴着一顶旧草帽的校长摘走了。去年校长又摘走了一只大蜂巢。今年由于忙着通过县里的“一无二有”验收。“一无二有”说了多少年，弄到最后说不清什么有什么没有，反正上面这么说，校长也这么说，我们也忙着和他一起搞材料。为了通过验收（验收是一票否决），校长还专门出去学了一些经验。经验说“一无二有”关键看材料，就把野蜂忘掉了，野蜂巢也忘掉了，待事情发生时，野蜂巢已长得像一口碗那么大了。

偷摘那只野蜂巢的是一个大大个子男生，脾气有点嘎，是十足的“劳动委员”的料子。不过他的劳动委员职务已被我免过好几次了（因为他做了许多奇怪的嘎事），他后来又是央求我又是拿表现（最好的表现是替我们给食堂的水缸里挑水），很快他又复职。摘野蜂巢是他本来想逞英雄，还对围观的同学夸下海口说，这野蜂巢值钱，拿到乡里能卖十块钱呢，等卖了这野蜂巢他请大家吃棒冰。结果棒冰没吃成，来不及跑的他被自卫的野蜂们追上了，脸蜇肿了，成了一只皮球。

待我知道后，孩子们已经逃到安全的地方，有人去叫村里的医生，有人去叫来校长。我到了他面前，眼睛已经什么也看不见的他依旧嘎里嘎气地说，他一点也不疼。更令我又心疼又气恼的是，他手里还没有放下那只碗口大的野蜂巢。校长也看到了这个面目全非的学生，校长一边咬着牙叹息——好像挨蜇的是他，一边夺下野蜂巢，然后划擦一根火柴，野蜂巢一下子成了一个火球，一会儿就成了一撮灰了。校长又要来一碗醋，让我把这野蜂巢的灰与醋和好了，替那个嘎小子涂上。这是治疗野蜂蜇伤的民间秘方。

我在这个学生肿胀的脸上涂抹时，发现他的脸上除了几条大伤疤还有许多细小的伤疤，这些小伤疤平时看不清楚，现在脸肿起来了，反清晰了。不用说，这些小伤疤和那些大伤疤一样，都是他一次次冒险与顽皮的见证。

彩虹

我管理班级的方式有点不像其他的老师，这可能跟我从小上学所受的规矩太多了有关，所以我推行民主管理。我们班的班长不是任命，而是学生自己选的，平时的班级管理主要靠班委。开始我自我感觉还不错，老教师们却提醒我说：“不要自食其果。”我一点儿也听不进去，尽管脸上笑着，但心里一直想着我要教出与众不同的学生来。

然而我错了——实际上我也不知道自己是对了还是错了，那些猴子一样的学生或许不能给他们民主管理的笑脸。“给个脸就爬上天”，这是老教师说的，这句话不幸言中了。开始班上的一些小事情我真的没有将其“扼杀在萌芽状态中”，结果“越纵容越茁壮成长”，终于发生了我的一群学生星期天闯进乡卫生院拿手术刀（说是要解剖癞蛤蟆）的事。他们是集体去的，当然也就集体被抓住了。“你的学生丢了你的脸，你们班丢了我的脸，丢了学校的脸。”——校长把这些学生领回来时，就和我说了上述的话。校长还说要“整顿”，要“严打”，要“重振雄风”。我回到办公室，老教师们都幸灾乐祸地看着我，其中有个老教师说：“还民主呢，你不要把他们当人，他们这些小马驹要训要管要上笼头，哪能信马由缰呢。”还有个老教师说：“听说他们都不叫你老师，而叫你老兄？”

我只好回到教室去。平时没有老师，教室里肯定是有叽叽喳喳的声音的，而那天不。或许他们都知道了自己的错误，或许他们在“伪装”，“伪装”起来哄我。我用粉笔在黑板上龙飞凤舞地写下了三个字：“反省会”。我还特地在“省”字下面加了一个“Xing”。我写完之后说要让大家反省这一段时间的错误，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要写深刻，全写，男生要写，女生也要写。

不一会儿，班干部们的反省书交上来了，女生们的也交上来了，都比较深刻，相反那些去卫生院的男生写得非常简单，（好像）说拿手术刀不是为了别的，而是为了学达尔文，搞科学实验（有的学生还说偷手术刀是为了科学实验），真是振振有词。我一页一页地翻着，觉得他们有点和我故意作对的味道。下课的时候，我宣布了一条决定：女生先回

家去，男生留下来继续反省，一个一个过堂，一个一个上台表演。上台讲的人不知是由于怯场，还是不服从我的决定，讲得有点失常、夸张，反而引起一阵阵笑声，好像在跟我做游戏了。我决定推迟放学，我说，我要家长一个一个来带——这是老教师教给我的一个秘诀，我一直鄙弃的，如今却用上去了。

说到家长，刚才还兴高采烈的学生一下子泄下气去了，他们泄下气的样子很是可怜。我觉得我还没有达到目的，我决定要坚持到底，开始还有外班的学生趴在窗口边看，看了一会儿他们就回家了。本来我也想让这些可怜样的学生放学，但我不能自下台阶。还是班长站起来求情说：“先生，现在农忙，让他们回家烧晚饭吧。”

我觉得不能把他们留下来了，就敲了敲讲桌，对他们说：“今天暂且就到这儿吧，不过账还没有算完，先‘挂’在我这儿。”（这也是老教师教给我的话）我的话音刚落，我的学生们就立即涌出教室。刚才还可怜样的学生们一下子活跃起来，真是不能相信他们。

突然有个学生指着天空说：“先生，先生，看那彩虹！”我抬起头，真的有一道彩虹挂在东边的天空上。我已有很长时间没看到彩虹了，彩虹真的很美，我有些眩晕。学生们跳跃着：“彩虹！彩虹！”仿佛这彩虹就是他们的童音喊出来的。

风车上的孩子

离学校很远的地方有一道长长的灌溉渠，灌溉渠边有一架硕果仅存的风车（是节俭的乡亲怕耗用更多的灌溉柴油而留下的，用机器灌溉会耗费柴油）。看风车的是一个脾气很怪的老头。他长得很矮小，但很精干，学生们暗地里都叫他“洋辣子”（一种寄生在树上的叫曲纹绿刺蛾的有毒的昆虫），意思是说这个人脾气臭，不能惹。可学生们喜欢风车，有事无事总喜欢眼巴巴地看着风车吱呀吱呀地转。尽管看得紧，有个调皮的学生就在某天夜里偷偷地玩了风车。玩过风车之后，他就忍不住把这种兴奋传递给了其他同学。

风车带着布满补丁的布篷吱呀吱呀地转。一群又一群清亮的水就被水槽里的木板请了上来。风大的时候，风车就飞快地转，转得连布篷上的补丁也看不见了，只看见一道白光在学生们面前飞舞。学生们很聪明，这时谁也不会去碰这发了羊角风的风车的。那个“洋辣子”还在监视着他们呢。真正能玩风车的时候是待风小下来，风车的急行车变成了散步。往往在这时候，看风车的老人就要到田头看一看秧田里的水位……事情就是这时候发生的。

那时已经放中午学好久了，我们在食堂又一次品尝了炒粉丝的味道，刚刚坐下来吹牛，突然就听见了远处的尖叫声。尖叫声很凄厉，好像村里那个最不会打儿子的农民，又在用竹条惩罚那个还没打到就咋呼起的儿子了。一个佯打，一个佯叫，像一场闹剧。可这次不太一样，校长率先冲了出去，我们也随后冲了出去，出了学校，才听见尖叫声不是出自学校，而是出自田野上。村里也有不少农民从家里丢了饭碗，跑了出来。校长这时已经带着我们冲到那风车面前了。风很大，看不清风车上有几个学生，只能听到风车上的尖叫声。

那个叫“洋辣子”的老人不停地说：“这些皮王，一眨眼工夫！这些皮王！一眨眼工夫！……”我们知道他的意思，但现在怎么办？学生们在尖叫。

有人说用镰刀割破布篷，风车就会停下来。可割伤了学生怎么办？

有人说用钩子钩住风车，但没有这么大的劲，说不定最后还会连人带钩一起飞出去。一些家长急得哭了起来，一些家长则在骂：“好好，你们叫吧，叫吧。”这么一骂，学生们不叫了，但沉默更令人揪心。我看到校长头上的汗都出来了。他摇着那个叫“洋辣子”的老头，说：“你说说怎么办？你说说怎么办？”那个看风车的老人说：“只有一个办法了，扔草捆！”

这倒是一个办法。农民开始到自家草垛上抽草捆，接着，一捆又一捆草扔到了风车下。开始，草捆上的草被风车带了起来，我们面前到处都是飞翔的稻草……后来风车的速度慢下来了，最后风车终于跑不动了。我看清了，风车上一共有六个学生，全是男生，六个角，正好六个男生。校长命令他们松手，可他们已经松不了手了，铅丝把他们的手勒得通红。其中有一个家长啪地打了他儿子一个耳光。这个男生没有哭，只是呆呆地看着我们，好久才哭开来。这个男生上学期刚因爬人家脱粒机，而被划破了胯下的宝贝，还送到乡里的卫生院缝了十三针。

晚上，村里响起了不少鞭炮声，很多农民是在为自己的孩子“压惊”（农村安慰受了惊吓的孩子的习俗）。我在宿舍里听着此起彼伏的鞭炮声，声音忽大忽小的，看样子，外面的风还是很大的，那只破了蓬的风车肯定又转起来了，一群水又一群水就这么被带了上来。

后来只有一个学生在作文中写到了这件事，他没有说多少，只是说风车真好玩，就像城里公园的过山车。看样子，他去过城里公园，还坐过过山车。

丝瓜做操

除了九点二十五分至九点三十分这段时间，我们学校大部分时间是安安静静的，即使有鸟鸣，有琅琅的读书声——其实有了这些声音，反而令学校的寂静有一种说不出的幽深。有时候我在林荫道上行走，被远处一团又一团涌来的油菜花香和槐树花香拥抱——会忍不住叹息一声，随后，我的这一声叹息就快速在林荫道上跑开来，想拦都拦不住，我捂住了口，仅仅捂住了满口的花香。

我的叹息是吵不醒乡村学校的寂静的，学生们的童音也是划不破这寂静的，只有放学时那阵喧闹，它能把乡村学校的寂静掀起一阵微小的波澜，随后还是它，“寂静”这个词语在解释……直到架在苦楝树脖子上的铁喇叭能够吵醒它，此时上午九点二十五分。

守在家里的村民们首先听见了，然后就停止了交谈，停止了训斥调皮的牲畜，不约而同地去米坛里用半升子（半升子：量具。半升为一斤）量米，然后到河边淘米烧饭，刚才还面无表情河水一下子有了水纹，这些水纹们也在像学生们那样排队，一二三四，二二三四，三二三四，四二三四。

有些没事的老头老太会蹲在学校门口看学生们做操，他们见到那么多学生在操场上，“一群黑鱼乌儿”，意思是说学生们像一群小黑鱼，如果这种说法成立的话，我们的校长就是一条大黑鱼了——不过这是一条白头发的黑鱼，还有那位体育老师，也是一条黑鱼了。

铁喇叭沉默的时候，乡亲们会经常误了饭。他们有时还会来怪学校——为什么不放喇叭？好像他们吃了烧焦了的急火饭都怪我们学校。我们校长说：“睡不着怪床歪。”

铁喇叭不响实际上有四个原因。第一是下雨或刚下过雨。由于是泥操场，一下雨地就泥泞了，好几天都不会干，所以那几天炊烟们也会变得三三二二的，有点无组织无纪律。好几天校长都发狠铺水泥操场，可天好了他又忘了。一下雨他又这么说，谁也不会当真的，经费太有限

了。第二个原因是铁喇叭经常罢工，线圈经常烧坏了，一旦烧坏了黑脸总务主任就要什么事也不做，自己动手修，他（自己）还会绕线圈呢。三是因为广播操的唱片老化了，或者电唱机的唱针坏了。最后一个原因是停电。

除了第一个原因外，我们的学生都是要做操的，体育老师的脖子上有一只铁皮哨。他站在台上发号施令，“像个模样。”这是校长说体育老师的。学生们叫他体育先生。体育先生把铁皮哨含在嘴中。嚯，一声，嚯，又一声，坚决而含糊。后来有的学生学体育先生的样子，买来许多塑料哨子，一吹，里面的球动，但声音不如体育先生的铁皮哨。问体育先生什么原因，体育先生说：“问校长。”校长说：“这是只钢皮哨呢。”

黑脸总务主任为了改善食堂的伙食，就在校园的墙角种了几塘丝瓜和扁豆。丝瓜比扁豆爬的速度更快，一会儿就爬到了树丛中的广播线上了。

铁喇叭响的时候，小丝瓜们一个一个地排在广播线上晃来晃去，也像在做操前的“原地踏着踏”（即原地踏步）。一二三四，二二三四，三二三四……做得东倒西歪的。

到了九点三十分，铁喇叭不叫了，而那些丝瓜们仍在调皮地“原地踏着踏”。

猜蚕豆

乡亲们大都是很讲“顺遂”的，对于未来的企盼有很多仪式，有很多忌口。一句话，要大吉大利，这从我们班上学生的学名可以看得出来。“富”“财”“贵”“喜”。有个学生还直接取名“官”。

乡亲们对于未来的祝福还体现在四时八节上。八节还好懂，是重要的八个节——立春，清明，立夏，七月半，立秋，八月半，冬至，春节。我一直没有弄懂四时是怎么算的，而且每年都不同。真不知道是怎么算出来的。乡亲们把办事顺利的人叫做“走时”，可见“时”的重要性。“四时”到了，为了“走时”，乡亲们用了一个办法——冬春吃蚕豆，夏秋吃瓜——名曰“咬时”。

我们学校也是规定不吃零食的，瓜不太好带到学校里，但炒蚕豆能。硬邦邦的炒蚕豆被那些碎米牙咬得嘎嘣嘎嘣响。

我虽不知道“四时”的算法，但只要听到奔跑追逐的学生身上发出的类似小石子的哗啦哗啦的撞击声，我就知道乡亲们又要“咬时”了。一到课间，我就听到他们在咬炒蚕豆，校园都像是有一群小老鼠在磨牙。

游戏就是从这些炒蚕豆开始的。学生们嚼不完的蚕豆就用于猜数赌博。每人出几粒（规定十以内），秘密地握在手中，然后一个一个地猜总和数。三个人就加上三个人的。有时是四个人，有时则是五个人。猜中了并不会输掉蚕豆，而是体罚。体罚形式一般是两种，一种就是喊厚脸。赢家喊“厚脸”，输家必须答应“哎”。不但要答得干脆，而且还要答应得响亮。

“厚脸、哎——”

“厚脸、哎——”

两个人的声音是连在一起的，被喊的人脸好像没有喊厚，而是越喊越薄了，脸变得红通通的。其他的同学有时为了占便宜，还和赢家一起喊“厚脸”。输家就觉得亏了，非得讨回，于是一场追逐开始了，笑声都

像在炒蚕豆了。有时如赢家不高兴一个一个地喊，还会换一种连喊法，输家也得连答。

“厚脸厚脸厚脸厚脸厚脸。”

“哎——哎——哎——哎——哎。”

一五得五，二五一十，也够快的，后来我发现教室里喊厚脸的声音不见了，代之以刮鼻子，谁猜输就被刮鼻子了。这刮鼻子开始还没有惹出麻烦，谁输了会心甘情愿地闭着眼睛把鼻子送到对方的手前。谁叫自己是输家呢。有一次我还发现一个男生把自己的鼻子送到了一个女生的手下刮，不知这个女生有没有输过。

一起打架事情成了这场猜豆子游戏的终点。原因很简单，两个学生因为猜豆子数刮鼻子而打架。那时我正在另一个班上课，我回到办公室时，那两个学生已经把口袋里的用于猜数的蚕豆全掏出来了，现在这蚕豆已不是原先的蚕豆了，已被那些小手磨得油光亮鉴。起因是一方先赢了，而他刮鼻子时是比较“仁慈”的，刮时劲儿小小的，简直就是摸了一下。而输家不是礼尚往来，轮到他赢时他就狠狠地刮。我再问那个肇事者，他也有理由，他说他被刮了不下十个鼻子，而对方就被刮了五下。那个“吃亏者”说：“五下，这五下顶五十下！”

有个老教师听到了，拎过“吃亏者”，仔细观察了一下，又观察了一下，然后（慢腾腾地）不动声色地说：“鼻子真有点肿呢。”

这位老先生还把这个结论很认真地告诉了另一个老先生，另一位老先生真煞有其事了，还架起老花眼镜看了看，然后很可惜地说：“真的是被刮肿了，像美国人的高鼻子了！”

那个“吃亏者”用手摸了摸自己的鼻子，一脸的紧张，后来又摸了摸，脸色已变了，最后低下头，哭了。

其实，他哪里是鼻子肿了，他上了老教师的当了，他们是在拿他开玩笑呢。

泡桐树上的刀螂

从防洪堤上回望我们学校，那两棵泡桐树是我们学校里最高大的植物。它们是明显高于其他树的，有点像我们班坐在后面两排的两个男生，他们个子蹿得特别快，与那些小个子的学生站在一起说话，总是要俯下身去。有一次乡里的教师看见了说：“哦哦哦，两个上体校的料子。”

我一直记着这个事，还用这个事教育那两个高个子学生，那两个高个子学生也盼望着。个子长得更高了，可乡里的教师可能忘了这件事，弄得我都不好意思仰视这两个高个学生了。我晓得教师的诺言在孩子们的心中的重量。

泡桐树是大大咧咧的，只一夜工夫，紫色的桐花就开得满枝都是，树上像是多了很多铃铛似的。叮叮叮，叮叮叮。摇来摇去，铃儿太多了，也太响了，枝头都弯了下去。随后也一夜工夫，紫色的桐花就啪啪啪地落了一地。“五分钟热度”——这一点就像我们班的那些管不住自己的学生，板凳上好像有钉子似的。考不好就发誓，保证书写得很快，而随后保证书忘得也快。

秋天的时候，泡桐的落叶是惊心动魄的，一只手掌样的阔叶子落到地上，咚的一声，好像一个人从树上跳下来似的。有一次校长情绪来了，艰难得抒情了一下，他捡起一只落在他肩头上的落叶（我估计他被吓了一跳），他说：“一叶知秋，一叶知秋啊！”学生们看在眼里，记在心里，有一段时间学生们也喜欢迈着我们校长的步子，口中也这么念道：“一叶知秋，一叶知秋啊！”

有一年，刚刚开学，上自习课。我正在讲桌前看书，外面下了大雨，还刮了狂风。忽然我感到了一阵震动，我以为地震了，学生们都嚷了起来。我冲出来一看，原来是一棵泡桐被大风刮倒了，巨大的泡桐树就这么横躺于地。校长脸色煞白，而学生们则一脸的兴奋，教室里的光线明亮了许多。

课后，学生们在倒下的梧桐树枝间捉到了很多翅膀没长周全的刀螂。这刀螂以前是很难捉到的，那两个大个子男生捉得最多。有一个男生还送了我一只，他让我放到蚊帐里，说：“它会在蚊帐里捉蚊子呢。”

这个还是孩子样的男生，他有没有忘记上次有关上体校的事？

我很想向他解释一下，后来还是没有说出口，那些想说的话就像一个东西堵在了我的喉咙口。

泥孩子

一个总是拖着鼻涕的学生真是心灵手巧，他与其他的天才很不一样，他最擅长的是学做糖人——用泥巴做，他能用泥巴做出很多东西。我曾跟他长谈过一次，就每次从他抽屉里交上来的泥玩意儿的做法进行切磋。

以下是他告诉我的五种泥活秘诀。

一、泥手枪

一般做手枪很简单，泥在地上敲平，然后捏起来——不过不能握。待干了以后也不能握，因为泥一干就断裂了。其实真正的“秘方”在那个聋铁匠，聋铁匠那儿有铁屑，可以用打猪草的方法与他交换铁屑。把铁屑掺在烂泥里，反复地揉和，然后做成手枪的模样——要阴干。还可以在手枪的柄下先钻个孔——配上一根红绸子。

二、泥攒炮

做泥攒炮首先是和泥，反复地和，最好不用水而用唾沫，用唾沫和起来“炮声”响；然后把熟泥在手中捏成碗状，碗沿深而碗底薄，反过来往地上一摔，“炮声”比爆竹响，还能开花，在泥碗上开出三到五朵泥花，花开得越多谁就是第一名，可以喊别人“厚脸”，被喊的人必须大声地答应“哎”。喊一个，答应一个。

三、泥棋子

泥棋子做起来比较复杂些了，要准备一点黄泥，黄泥与黑脸相混合，然后用手搓——像做烧饼一样，掐一个，压一个（不用撒芝麻），再用小刀把周围削平了，刻上字。最后像烤咸鱼一样放在灶中的草里（后）烧，只能烧一会儿，烧长了就烧碎了，捞不出来了。泥棋子可以直接放在地上下，地上用小刀画一个棋盘。不过很多人都下不过我，不肯下棋，还说泥棋子脏，下次要洗一次手。

四、泥哨子

做泥哨子要有一根废圆珠笔芯。然后用泥做成泥公鸡或泥狗的形状，形状是次要的，要做泥哨子，先是泥孔——用来吹的音孔。在刚做好的泥狗或泥公鸡的胸脯上和背上各戳一个音孔（音孔要相通）。要双响，可以在胸脯上戳两个孔。待泥哨未干时放在灶上烧，烧好了可以涂颜料，然后一吹，就像体育课上的铁哨一样响。

五、泥人儿

其实做泥人儿是最难做的，要做头，要做手和脚，还有耳朵、头发、眼睛——太难做了。最难做的是手，做好的手太大不像，太细又容易折断。后来干脆不捏手指，把泥人儿的手指全都藏到他们自己的口袋里。不是因为他们害怕手脏，而是因为手指太难捏了。试了多少次，也失败了多少次，但还是难捏，或许以后能捏得出来。

为了证明这一点，他捏扁了手中正在做的泥牛，最后捏来捏去，捏成了人头牛身的东西。我问他捏的是谁，他说是班上一个姓刘的同学。

我左看右看也不像，我说像他，他就不好意思地垂下了手，满手的泥——泥手掌，还有他擦鼻涕留下的泥——泥嘴唇。

我心里一乐：“泥孩子，泥孩子，我很庆幸是你们的泥做的老师。”

栀子花，靠墙栽……

栀子花是栽在办公室后墙下的，开始也没在意，后来一股浓郁的花香直冲我们的鼻孔——肯定是栀子花开了！

出去一看，果然是栀子花开了。

开始我们还以为是总务主任栽的，可总务主任说是校长栽的，他还特地说，他才不是花心呢。这么一说，校长成了嫌疑，想不到那么严肃的校长也有这份闲心。总务主任说：“想不到吧，他年轻的时候故事多着呢！”

后来有个老先生故意把这个话题重提——是在他俩在一起的时候，结果两个认真的人相互揭了老底。原来两个人是同班同学，而同班有个会唱歌的女同学，辫子一直拖到脚后跟……

看着他们争得面红耳赤的样子，我不禁乐了，谁没有年轻的时候呢！

栀子花估计不是他们俩栽的（我们只能猜测是谁）。那肯定是一位学生栽的，而且是女生。因为栀子花可以插枝，很泼皮呢。每年五六月份，我们班的那些女孩子头上都戴着一朵栀子花的，走一路，香一路。

后来，老先生居然开起了我的玩笑，肯定是那个女生喜欢上了我们的小先生。我不辩白，我只是笑着，怎么能说，又怎么能说得清——越说他们越笑。我不这么说，但话还是传到校长耳朵里了。校长有一次还悄悄跟我说，当年我也这样。

他还当真了。栀子花也当了真，一朵一朵地开，一朵一朵地香，香到最后，这话没人提了。

栀子花渐渐地长大了，开得一年比一年多，星光灿烂。我坐在栀子花的芳香中改作业，改着改着，心里就忧伤起来。我们班又有两名女生失了学。每年都这样，让我的心空出了一块。一个女生是因为家里超生

罚款，一个女生是因为母亲生病。其中有个女生歌唱得特别好，她唱电视剧《还珠格格》主题歌《有一个姑娘》比赵薇好听。她还代表乡里到县里唱过比赛呢。栀子花开，远处的乡亲们又在插秧了，还唱着秧歌呢。我不知道那歌声里有没有她的嗓音。只一眨眼的工夫，乡村少女就从清清水田长成了青青秧苗了。

教室里空出的两个位置很是惹眼，我一直想撤掉，可一直没有下决心。每次下课，校园里的女生开始跳皮筋，她们边跳还边唱：“栀子花，靠墙栽，雨不到，花不开，不信佛，吃长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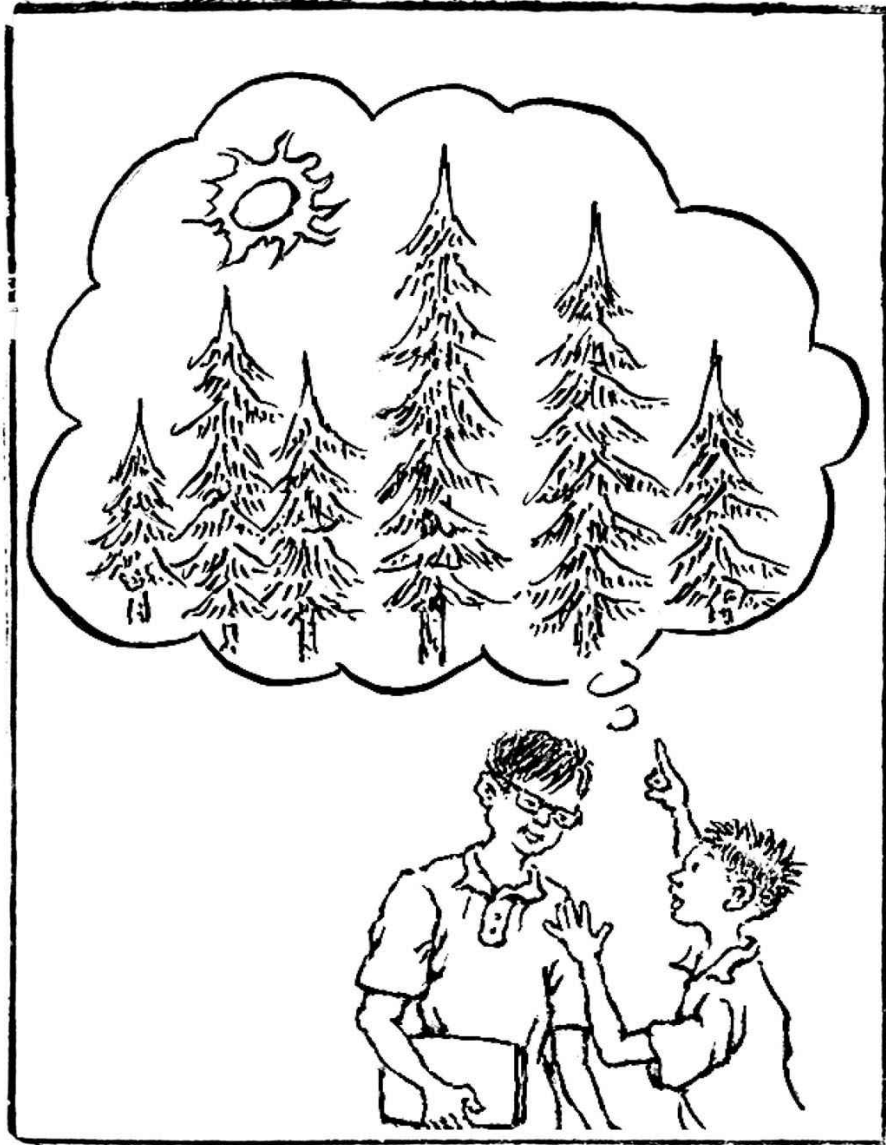
操场上的灰扬起来，栀子花的花期已过了。那群跳皮筋的女孩中有一个男生，这个男生就是我们班那个失学女生的弟弟，一个男生居然把皮筋跳得那么好，手腕上的银镯在阳光下一闪一闪的，皮筋已搭到肩上了，他那小小的腿还能够勾到。

好在晚饭花也要开了，晚饭花一开，校园里又会多一股难言的芳香了。

长在树上的名字

教室后的小操场上五排水杉是我教的上一届学生栽的。现在我又接了一届，不同的学生有不同的脾气，其中影响力强的学生还会带来不同的班风。比如班上有两个好动手的，那班上其他同学也好动手，下课动不动就抱在一起，在地上滚个不停，待上课铃响了，两个人又站起来，掸掸灰，往往还没掸干净就坐到教室里，其实他们脸上的灰尘早就把他们动手打架的事出卖给我啦。

水杉们仍站在那儿，像一群站着整齐队伍等待老师喊解散的学生。老师不叫解散，他们就这么认认真真地站着，站得笔直，站得英俊。我每次从水杉林走过去都忍不住回过头来看它们，它们长得多快啊，这么高了！我能认出哪一棵是谁栽的。



长在树上的名字

水杉的叶子是对称着生长的，像一对对翅膀似的。风一吹，那些绿翅膀就颤抖个不停。学生们知道我喜欢在教室里看水杉树，他们肯定以为有鸟或有鸟巢什么的，所以下了课也喜欢到水杉林里寻什么。我看着他们仰头寻找，太阳光把他们刺激得直打喷嚏，一个接着一个，停也停不下来。

我在课堂上对学生们说：“水杉像什么？”

有的学生说：“水杉像翡翠宝塔。”

有的学生说：“水杉像一支绿羽毛笔。”

有的学生说：“水杉像一个个站岗的解放军。”——这么一说还真有点像呢。穿绿军装的解放军笔直站着为我们站岗。

有的学生说：“水杉像一束束火把。”这是指秋天的水杉叶由绿变红，真正像束束火把呢。

学生们说到最后，反过来问我：“先生你说说看，水杉像什么？”

我笑了，其实水杉最像水杉，它们遵守纪律；水杉也很认真，所以它们长得快，长得高。我没有说这些，而是又反过来问了个问题：水杉可以长多高？

一个学生说：“水杉可以长得比泡桐树高。”

有的学生说长得比山高。有个小个子的女生说：“它们可以长到天上去。”

我正为他们的想象和抒情而高兴，就让他们写下来，可一位男生瓮声瓮气悄悄告诉我：“先生，你知道不知道水杉树上有先生的名字？”

我当时就愣住了，这个我没有发觉过。我抬头时学生们都看着我，我估计学生们都听到了，我怎么没发现呢？学生们肯定都看见了。我好不容易等到放学，去了小操场的水杉林，找了很多树，终于在一棵水杉树干上看到了我的名字。

我的名字是用铅笔刀刻的，已经长得比我高了，还结了疤，疤痕向外凸，看样子不是我们这一届学生刻的。我想了想当年那一届学生们的笔迹，都像，都不像，有些搞不清了。不过我可以想象得出，那个刻写我名字的学生，他曾经低着头（额头上说不定还有一处课间打架留下的泥灰），站在我面前，抿住嘴唇，心里在偷笑，但他肯定尽力控制着，坚决不让自己在我的办公桌前笑出来。

沿着草垛往下滑

离我们学校不远的地方有一块打谷场，秋收过后，打谷场上堆满了金色的草垛。这是农民们用木杈精心堆成的，好草垛的要求是不能松动，不能漏雨，否则倾塌了或者一场雨后，草垛的内心就黑成了一钱不值的烂稻草。这是一群世界上最懂得珍惜劳动果实的人的杰作——从学校里看去，我总觉得打谷场上被农民们摆满了金色的草帽。

孩子们和我不一样，他们把这草垛命名为“山”。开始我听他们说“上山去”我还不明白，后来才明白，这是孩子的创造力，是平原上的孩子对于山的渴望。有次我看到鲜红的太阳从打谷场上的草垛间升起时，我也觉得这太阳不是从草垛间升起的，而真的是从群山中升起来的，洒满阳光的草垛仿佛是一座金山。

在放学后或上学前，我都会看到很多孩子在那儿滑草垛。他们一个个像麻雀一样往草垛上扑，然后攀到草垛之顶，眺望着什么（不知他们有没有一览众山小的感觉），然后就尖叫着下滑，孩子们的小屁股带出了外表已灰暗的草垛内心——那内心还是金黄色的，每一根稻草还是簇新的。孩子们滑着，我也总觉得我的内心有一股快乐之蜜在往下淌。单调的乡村生活，对于清澈的孩子，并不单调。所以我在课上，经常发现头发上或衣服上粘满稻草的孩子——这些都是滑草垛的孩子啊！攀登的快乐，下滑的快乐。还有一个孩子，他上黑板板书时，屁股上居然露出一个破洞——他的裤子滑草垛划破了，那湖蓝的内衣正像一只调皮的眼睛，向着哄笑不已的同学们眨呢。

草垛每下一场雨就会矮下去一截，再加上孩子们的嬉戏，农民们的灶火需要，小山似的新草垛越来越矮，都有点像我面前的日子了——开始是新鲜的刚毕了业的日子，像小山一样英俊，一切都散发着新稻草的芳香；再后来是丘陵式的庸常的单调重复的日子。草垛旧得已如灰烬一般——这时孩子们滑草垛的速度就更快了，一会儿就到了草垛顶，一会儿就滑下来了，不过他们的快乐依旧，一点儿也没有减掉。有时孩子们也是我的小老师呢。“小老师”们的活力，喂养了我在乡村的那些寂寞岁

月。

日子越来越深，草垛的颜色已经惨不忍睹，像断了线或缺了沿边的旧草帽。有一次我经过打谷场，看到四下没人，我也学着学生爬上了草垛顶，站在草垛顶上，我看得很远，我看到了也陈旧如草垛的学校。春天时树荫曾经遮住我的学校，而现在树叶已落。我的学校静默着，多像那架快塌了板的旧风琴，别看它已不成样子，但只要孩子们的双手一按，双脚一踩，旧风琴还是可以奏出声音来的。虽然走了调，但每一个音符都像那快乐的孩子，一个个沿着草垛往下滑，一个个嬉笑着，头发上全部是草屑，都簇拥到我心里了。

编外学生记

留级生：属于留级生的有猪、羊、狗这些家畜类，它们渴求知识的心很强，但纪律不好，只好将之留级。虽然这样，它们还往往卖弄一些刚刚学会的知识。比如猪，它的鼻音比每一个学生都重，它还对学生们的准确读音不屑一顾。有一次，一只浑身是泥的狗站在我的教室门口，不走，还站了半天。我又不能停下课来赶它，只好讲课，学生们开始有点分心，后来还是进入了角色。不料这狗好像气管出了点问题，要么就是听不懂或瞧不起，不停地对我的讲课发出“哼”的声音，听起来不屑与不满都有，之后还摇摇尾巴，我还担心它最后用一泡狗屎，替我这堂课做个总结，幸好没有。这狗属于典型的“八旗子弟”，自以为有点家底，还洋洋得意，当仁不让，就连遇到我们德高望重的老校长也不理睬。有一天我看到我们校长发火了，他用力拽着一只山羊的角往外赶，可山羊的犟劲上来了，就沉着步子不走，还屙下了不少句号似的東西，弄得校长很没面子。他松开手，大声地呵斥：“你哪里是羊，你分明是披着羊皮的狼！”

旁听生：旁听生是指那些胆子稍小一点的鸡、鸭、鹅之类的家禽类。它们开始进校时听到学生们琅琅的读书声后总是有点自卑的，但听多了也听出点门道来了。它们也开始学着读书。“啊啊啊”“咯咯咯”“鹅鹅鹅”，像吊嗓子似的。不过只要校长大声一吼，或者只要跺一跺脚，这些旁听生就会没命地逃，还拍打着翅膀。有一次校长还把一只鸡追得飞起来，最后这只终于飞起来的鸡飞到了教室的屋顶上。这只鸡飞上屋顶就没有再敢飞下来，它不安地在屋顶上走了整整一天，像一只野鸽子。它是怎么飞下来的？是不是待放学铃响完了之后才飞下来的？不知道。

借读生：借读生是指那些偶然一现的动物，它们不会旁观，也不会学舌或评头论足，有点客串的味道。比如喜鹊，它们往往在清晨到来，给我们带来一天的好心情。再比如鹧鸪，它还做了业余气象预报员，它在树上定时叫着，就是让我们的学生下午要带雨衣。它们没有学籍，只是来尝试尝试，说来就来，说走就走，不通知我们，好在我们的小班长也不需要点名。有一天我们学校的上空还飞过一对灰鹤，学生们都说看

见了丹顶鹤，还把这事写到了作文里，我没有纠正他们，兴许是我看错了呢。在此之后的某一天，我居然梦见一对丹顶鹤飞过我们学校上空，悠悠的，好像它们不动，而我的乡村学校在动，我还清晰地听到了鹤鸣。丹顶鹤的丹红之顶，就像一粒饱满的草莓，或者就像是从清晨带来的朝霞。是鹤，不经意间让我的内心空旷了许多。

借读生的另类是那些雨后的癞蛤蟆们。学生们有点瞧不起它们，还捉弄它们。所以这些备受歧视的借读生就有了一种破罐破摔的味道，只要一下雨它们就跑到操场上、教室里乱喊乱叫，跳到这儿，跳到那儿。它们其实是来捉虫子的，它们像一个用橡皮擦试卷的孩子，试卷都擦破了，可它们还在擦，多了很多赌气的成分。我曾对学生说癞蛤蟆是庄稼的朋友，可学生们好像没有听见，他们天生对癞蛤蟆有偏见，还用棍子把它们赶出校园。可不一会儿，癞蛤蟆们还是拼命爬了回来，还爬到教室里来，仿佛默默地说：我要上学！我要上学！

也有不怕癞蛤蟆的学生趁机用癞蛤蟆恐吓女生，女生们的尖叫令这些另类的借读生更加自卑。它们驮着笨拙的身体，向多草丛的地方艰难地爬去。不过这种恶作剧不是太多，大家都说癞蛤蟆身上的浆泡是有毒的，这也是癞蛤蟆们的武器，所以怕长难看疣子的男生还是挺顾忌的。

寄宿生：校园里的寄宿生主要有麻雀、老鼠、野兔、黄鼠狼等。麻雀们主要寄宿在学校的树上，老鼠们主要居住在地下，有一种上下床的关系。但它们还是井水不犯河水的，麻雀们白天叽叽喳喳地说话，即使在自习课上也不能住嘴，像地上的一粒粒土坷垃醒了，长了翅膀飞起来了。麻雀们总令我们目光有点湿润。

老鼠们则与麻雀们相反，有一种“日不做夜摸索”（指白天不努力，到了晚上做出努力的样子）的懒劲。它们白天蛰伏，晚上则从集体宿舍里窜出来，从校园的一角狂奔到另一角去，有时还成群结队地在操场上搞正步走。当纪律没有人监督的时候，它们越发放肆，还围攻并咬坏了校长精心收藏的报纸。黄鼠狼是老鼠的天敌，它有点像集体宿舍的舍长似的，管察看那些老鼠，有了它，那些“不良少年”就老实多了。老鼠的天敌还包括我的学生们。我的学生们打老鼠也特别有本领，他们曾从操场上的一只老鼠洞里挖出一窝粉嘟嘟的幼鼠。我们校长说，广东人就喜

欢吃这个。后来这句话传出去传偏了，乡亲们见了我们校长就暧昧地笑。在家里或者田里打到老鼠就叫来他们的孩子：“喏，你们校长喜欢吃这个，你快去把它送给你们校长。”再后来，干脆开玩笑地说：“你快把老鼠送给你们先生下酒，刚打死，还新鲜着呢。”

野兔作为寄宿生仅仅住了一段时间，被学生们发现后就立即转学了，再也没有回来过。像一个因故辍了学的女生，她再也不朝学校走近一步，她内心是爱着这个学校，爱着她的同学们的。还有那些关心过她甚至批评过她的先生们。她们往往在校外的路上一见到先生的影子，就迅速地躲起来，像野兔一样躲到了草丛中，无数个在学校里认识的字与词就像草籽一样无穷无尽地落下来，落到她的发丛中、脖子里，还落到了她的眼睛里。

流生：那天早晨，有学生在操场上拾到一只瘸了腿的野鸟。这是一只谁也没有见过的野鸟，包括我们的校长，还有总务主任，谁也不认识。这只野鸟个子不大，有翅膀，脸却像个猴子。乡亲们也没有见过这只鸟，都纷纷来到学校里看这只奇鸟。弄得我们上课的学生一个劲地在课堂做严肃状、做认真状，他们要做样子给他们的父母看。

这只奇鸟不吃米，也不吃饭，倒是喜欢吃生猪肉，而且一天要吃半斤猪肉。校长还给这只奇鸟腿部进行了包扎。渐渐地，奇鸟成了我们中的一员，间或有外村人听说了会到我们学校假装找亲戚，实际上想看看奇鸟。奇鸟是认生的，它会啄陌生人的。

有一天，奇鸟没有跟任何人打招呼就飞走了，成为没有原因的流生。很多学生听说后都怪校长，是校长故意放走的。校长说：“是故意，妈妈的它吃了一个月的肉，我倒一个月不吃肉了。”校长说的是反话。奇鸟走后他经常仰望天空，我们都知道他盼望那奇鸟回来。但那只奇鸟一直没有回来。有时候想起来，都好像是我们做的一个梦了。

后来查了书，才知道这是一只猴面鹰，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这可是我们学校最出名的流生呢。其实我们学校的流生还包括一群白鹭，它们是插秧季节来的，居住了好一阵子，我们享受了它们的飞翔，也享受了它们的鸟粪式的热情。这些流生多像我的那些随父母外出打工的学生啊，他们在我心中永远保持着一种飞翔的姿势，我祝愿他们。

每天晚上，学生放学，我回到我的宿舍，打开日记本，我就听到窗外的月色中有翅膀拍打的声音——不用说，肯定是它们在用力地坚定地向前飞。

第四辑 自行车骑着老校长

乡村小天才

不可否认，农村学校总有一群天才像无名花一样在自生自灭。比如一个绰号叫“叫驴”的男生完全可以作为男高音。暑假他在邻湖上放鸭，吆喝的声音可以清晰地从此岸的甲村抵达彼岸的乙村，几年后我再遇见务农的他，他说话声音粗哑且瓮声瓮气。比如一个叫“蚂蚱”的女生，真的可以像蚂蚱一样——跃过近一丈宽的灌溉渠（有学生还说她曾飞越过一条小河）。再后来听说毕了业的她嫁到外地去了。还有一个叫“黑鱼”的男生可以在河里潜泳——扎猛子——能潜过一条大河不换气（几年后他却死于游泳）。

同样，在我们学校还有不少美术天才，他们随手所作的画可与毕加索的变形画相提并论，有的人可以称之为乡村米罗。他们作画的工具有铅笔、毛笔、粉笔、小刀（在烂地上刻或刻在树干上）、烧黑了一端的芦管、红砖头、青砖头等等。他们画的内容主要是动物和人。动物不成比例，人体比例失调。我曾见过一个“天才”用红砖头在我们学校领操台上画的画，他画了一只兔子——但分明是人脸。还有一只狗——狗也是人脸，还画了眼睫毛。不过有一点值得赞美，他们画人时往往很传神——冷不防地，我也曾见到“我”被画在了村里的一面墙上，在“我”面前，是一只“狗骨头”——还冒着热气。

我知道这是我们班的那个美术天才画的，而且画的就是我，一是他画了我的招风耳；二是他画了我的一双因近视而眯起来的小眼；三是画了中山装，上口袋还插着一支笔。我知道不能在班上说这事，越说这“作品”越会被迅速复制，我只是用地上的红砖块在我身边加了一只狗。

有谁想到，在离学校不远的大墙上，画上了一幅我们校长的写生画呢，而且这写生画是用墨汁画的。校长的瘦头、长脸、皱巴巴的西装，还有一边写了四个字：“方方面面”——一看就是校长的口头禅。学生们上学、放学，见到这画像都会笑的——等我知道已是一天之后；等校长

知道已是两天之后了（在之前我想要学生去擦，但由于是用墨汁画的，很难处理）。校长本来出校门是看看学生们的——没想到他看到了他自己正在墙上讲“方方面面”。

等我们见到校长才知道校长已气了整整一个中午。校长反反复复地说：“反了天了，文化大革命又到了。”边说还不停地捂心口——他真是气极了，为了这个学校，他真是“方方面面”都献给他的学生们了。

追查运动在下午开始了——每个班都列出重点怀疑对象——然后各个击破（威胁利诱，什么花招都使了），但那些调皮大王都不承认。一直到了放晚学，校长肯定又气了一个下午。他在校园里散步，轻飘飘地转得像一枚落叶。他转到教室时发现了我们的追查运动。他让我们放那些“可疑分子”走，然后他颤颤悠悠地说了句：“过去供牌位可是‘天地君亲师’啊！”

后来我讲给我的城里同学听，城里同学提议，查一查学生们的美术作业本就行了嘛。但这一招在我们学校不行，我们学校没有美术课也没有音乐课，体育课也难乎其难。过了一个星期，校长的画像被墨汁涂掉了，一团墨就涂在墙上，像一只黑洞。严厉的校长变得很不愿出校门。

再后来还是一个女生告诉了我一个可疑对象。他会画画，但很孤僻，不愿与人说话，我曾想找他谈话，可他不屑。我一直没有告诉校长。很快他就毕业了。几年后我再遇见他，他已成了一个鱼贩子，全身鳞片闪烁，鱼腥味冲鼻，他看到我时，把头扭向一边，他想不认我。

他为什么对学校对老师这么怨恨呢？

他不说，我也知道，肯定有我们做得不对的地方。

光膀子的老师们

我们这儿水多，乡亲们把送孩子到我们这里上学叫做“关水学”，意思是他的孩子送进学堂就远离了危险的河水。我记得在上小学的时候我们老师总是千叮咛万嘱咐，不要下河游泳，不许下河游泳。老师们还用指甲划一划每人的皮肤，如有发白的痕迹就证明下了河，就要罚晒太阳。虽说还不到伏天，但晒太阳的滋味是很不好受的。

后来轮到我自己做老师了。还没到夏天，校长就在会上讲学生安全教育的事。所以也就轮到我站在黑板前，声色俱厉地敲着讲桌说：“不许私自下河游泳。”学生们静默不语，我知道我的话只能吓住那些老实的学生，每天还是有学生悄悄地下河去游泳，这是没有办法的事，因为我知道我的学生是一群水鸟变的孩子，能飞，能游。

很多学生从小就学会了游水，所以应该不会出什么问题。快要放暑假了，这几天校长特别强调要注意学生安全……可事情还是出来了。那天下午，一个学生在离学校很远处的河堤上发现了另一个学生的一只凉鞋。这消息可了得，校长当当地敲起了集合钟，学生们来了——但缺少那只凉鞋的主人。校长急了，老师们也急了，大声命令学生们一个也不允许出校门，全部在教室里自习。

河堤上就出现了一群光膀子的老师们，校长不会扎猛子，他只是在浅岸边探寻，一脸的焦急。会扎猛子的就不停地扎猛子，深水里还是很凉的，有的老师的嘴唇都冻乌了，可那只凉鞋的主人还没有找到。满头花发的老校长眼里都溢出了泪水，刺目的河面上满是抑郁的水岚。说不要出事，可事情还是出了。

一个在棉花地里劳动的农民从茂密棉花群中钻出来，他全身被汗涸得精湿，他准备来到水中冲凉降暑。他看见了我们：“先生们在河里寻什么宝贝啊？”知道原委后，他说：“原来你们是找中午在这儿洗澡的孩子啊，他已被一个长络腮胡子的男人逮走了，还一巴掌打在了那个孩子的光屁股上，声音很响，就听得清清楚楚的。”我们这才长长地松口气，原来他是被他父亲逮走了，就想他肯定少不了一顿皮肉之苦。

虚惊了一场的校长开始自制标牌，每个标牌上都写着：“禁止下河游泳，否则校纪处分！”

标牌做了很多，每个标牌上都是校长写的毛笔字。后来，这些标牌插到了很多条河边，不知道管用不管用。

校长的形式主义

平时我们学校醒得最早的是那些树上的鸟，其次就是我们校长。有时我们走进教室时，校长已站在我们教室门外，看着学生叽里呱啦地读课本了，弄得我们倒像一个迟到的学生了。那时学校里的铜钟还静静地睡着呢——它还没有到醒来的时候。校长在办公室里可以和我们称兄道弟，可在学生面前不，一般得我们先叫他一声他才缓过脸来，然后“唔”的一声走开，似乎威严得很。

其实在早晨我们也乐意看到他，看到他我们就觉得安心。不过我们还得看看他今天有没有穿上他的宝贝西装，有没有刮胡子。如果只穿西装不刮胡子，那证明与乡里有关，今天他将去乡里或乡里有人来；如果他既穿西装又刮了胡子，那就证明与县里有关，他或许去县里或许县里将来人。每当此时，他身上就多了形式主义。如果夜里风大，树上的树枝和落叶多了些，他就到每个教室叫上几个学生（通常是女生，女生比男生听话）出来扫地，让学生把树的影子扫得像他一样清瘦。

食堂照例是不弄菜的，连清茶都不要准备。什么“普九”检查，什么“一无二有”检查，什么“扫盲”检查，什么“减负”检查。校长总是抬出一个大黑板，黑板上早就由毛笔字好的翟先生用彩色粉笔写了几个空心字，字的内容似乎永远不变，“热烈欢迎各位领导莅临我校指导工作”。

只要这大黑板一抬出来，欢迎的气氛就足够了，好在领导来我们这儿只是走过场，做个形式而已（谁愿意在一个乡下学校，面对那些瘦如竹竿的乡村教师的苦脸咽下肥肉）。有的领导和蔼，和我们一一握手；有的领导，干脆手都不握，匆匆又匆匆，像树林中的一阵风，仅仅吹落了我们日子中的一些树叶而已。我们校长也只走形式，还说“下次再来”——很少有下次再来的。大黑板上的空心字抬来抬去，粉笔字迹淡了不少，校长都懒得让人添。

那一次，上级来人可不一样了，校长早早就抓学生的表演，并要求每一个班出一个节目，另外又买了五颜六色的广告颜料和长个子的排笔，让一位老先生在大黑板上重写了“热烈欢迎”。校长还布置了几堂公

开课，试讲后又试讲。黑脸总务主任还去买了苹果香蕉什么的，弄得整个校园里全是水果的芳香。

说实话，那几天我们弄得很亢奋似的，洗剥了漆的木窗，洗讲桌，洗木凳，布置教室（每个教室都要出一期墙报），由于写墙报，学生的脸上也有点五颜六色的了。我们问校长上级来的什么人，校长说：“这你别管，反正很重要。”这样，就连村里人都知道要有大人物来了。这大人物究竟是谁？有人说是教育局局长，有人说起码是个县处级，有人还说中央有人来。

想想啊，中央啊，中央都与我们有关系啦。就连村里也忙起来了，村里那些圈养的猪啊，狗啊，鸡啊，都被村长要求圈养起来。学生们更显得志向远大，朝气蓬勃。每天下午都排练，邻村都会听见他们嘹亮的歌声。

那天早晨，校长不仅穿上了西装，刮了胡子，擦了皮鞋，还在皱巴巴的衬衫外打上了皱巴巴的领带。领带可能把校长的喉结弄得很不舒服，他一会儿就摸脖子。不过，校长还是有耐心地让学生把地上再打扫一下（因为风又吹落了一些树叶），好像都有点神经质了。我们都等着上公开课。

可整整一个上午，上级的人也没有来。这已打乱了我们上课的秩序，学生们也有些不耐烦了，我们只好让学生先抄词语或自习。校长在校门口转来转去，都有点像一只踱来踱去的山羊了。一会儿就漫无目的而又焦灼地叫着：咩咩，咩咩。中午我们吃饭都没有滋味。

到了下午，乡里来了电话，上级的人就要来了。表演。上公开课。吃水果。喝茶。指手画脚。那些人说着不太标准的普通话，打着酒隔，校长点头哈腰地站着。然后这群人又像被一阵旋风刮走一样离开了，留下果皮和烟头，像一群落叶。

晚上在食堂吃晚饭的时候，校长松松衣领（其实领带早摘下了），然后反复地骂一句：“狗屁！狗屁！”

我们知道他心情不好，都不想理他，连他的宝贝西装也识相地瘫软

在灶后的草捆上。

真假公开课

本来我不喜欢开这堂公开课的。我一直认为公开课只是做形式主义。可这节公开课观摩课不同，是校长到乡教办千方百计争取过来的。听课对象主要是领导，我们校长的意思是通过公开课，使我们学校年终多得几个优秀教师指标，从而为我们学校的老民办在每年的“转正大战”中多一些分数。校长讲话真是能拿住人，他不说为我好，也不说为他好，而是说为了我的老同事。我没有理由不答应。校长说：“好好准备，争取最佳效果。”

公开课不仅需要好的讲技，还需要课题讨巧。比如一些比较枯燥的课讲来就有点事倍功半的味道——因为教师讲得吃力，而学生配合得也吃力。没办法，考虑到我们班学生的学习水平，我特地调整了我的教学进度，把最适合我们班的一课留到了公开课来讲。校长还让总务主任配合我，比如需要辅助教具——小黑板什么的。总务主任还特地新做了一个，刷了黑漆，找了一根长钉子钉到我们班黑板的上方，以方便挂小黑板。另外，又找了一些彩色粉笔做线条。我还油印了一份当堂的练习题……

可以这么说，为了这堂公开课，我已经使出了全身的解数。学生们知道了，兴奋起来，又多了些胆怯，纷纷改说普通话，下了课他们也逼着自己说普通话。

校长对此还不放心，他先是让我面对他以及其他老教师试讲了一遍。试讲时由于没有学生（尽管校长他们每人手里一个课本，他说你就把我当作你的学生），我很紧张，几处都出了差错。校长很不满意，我又试讲了一遍，我那几天连梦里都在试讲，讲得慢性咽喉炎都发作了，只好拼命地泡胖大海，为了恢复得快，我几颗胖大海一起泡，结果整只茶杯里都是胖大海黑乎乎的忧虑。

我的试讲终于通过了。但领导什么时候来又成了问题。校长说，最好模拟练习一下，让学生与我一起上这节课，真刀实枪地干。我不同意，这不符合教学规律。校长说：“还是不打无准备之仗好，你还年轻，

你前程远大。”结果，我只好来到我们班上这堂准备给外面领导讲的课。令我想不到的是，这节课是我最成功的一节公开课。我讲得顺，学生配合得好。校长也满意，就这么讲，就这么讲。是的，我已经这么讲了。领导不来，我又不知道能不能把新课往下讲。我问校长怎么办（我已怀疑我们的校长又一次拿着鸡毛当令箭了），校长说：“不能往下教，那些听课的会看学生的书的，新课上了，书上会有记号的，那些学生会手痒痒鬼画符的，一旦发现，不就前功尽弃了嘛。”

学生们不知道，他们以为开完了公开课，又恢复了顺耳的乡音。为了不泄气，我只能红着脸向学生们讲述我上次公开课是一种“演习”，真正的公开课还没到来呢。学生问什么时候到来，我用了一个外交辞令：“在该来的时候来。”学生们又说起了普通话。学生们说得直喊舌头都翘疼了（我和我的学生们的翘舌音都有无法改正的乡音问题）。

公开课还是举行了，一切按部就班，一切井然有序，回答得很好。为了不露出破绽，校长还教了一个绝招：回答问题先让班上最差的学生回答，答不出来正好请好的学生答。可那堂课已经讲过了，表现最差的学生都会答问题，流畅得令我都紧张起来了，说错了几个字。精心设计的课堂内容一下子讲完了。好在有一份课堂练习，只好讲练结合——竟误打误撞地成就了这堂公开课。

听着领导们的表扬，再看看孩子们，我有点愧疚，我把虚伪教给了他们。校长好像知道了我的情绪，就说：“小先生你真是还没长大呢。”我一听，委屈的泪水就流出来了，我的舌头把泪水接住了，我满嘴的苦涩。

这是我工作第一年开的第一堂公开课，在以后的多少年，我不知开了多少堂真真假假的公开课，不过每年课我心里都很慌，有点虚，尤其是那么多晶亮晶亮的眼神看着我（他们比平时上课坐得正，也聚精会神），紧张感总是抓住我。校长有点不明白：“你已不是小先生了，你是老先生了，还紧张？”我没有回答他。他接着说：“总务主任表扬你了，说小先生一紧张，反而不显得假呢。”

是总务主任说的吗？我不敢肯定。在校长和总务主任面前，我也是个学生呢。

穿着雨靴进城

一个人的身份与穿着绝对有关系，比如我们校长曾经到村里的裁缝店做过一套西装，瘦瘦的校长穿起来就不伦不类，反倒是穿上蓝咔叽的中山装更好看些。不过他到乡里开会，到城里办事，还是穿上了他的宝贝西装，还穿上了他的老皮鞋（怕有很多年了，有一只已经歪斜了），看得出他穿上西装的感觉并不好，可是他说有什么办法呢，上次进城，人家都以为他是个老古董，还是穿西装好些，穿西装的话，人家的目光就少了，走路就轻松些，城里人就喜欢穿西装。

穿西装就穿西装吧，可是一到下雨天，穿着西装的他偏偏又蹬上了一双中筒的雨靴，这就更加不伦不类了，怎么看怎么别扭。每当他穿成这个样子，学生们就在背后叫他“德国鬼子”。但乡下土路一下雨就泥泞不堪，一走路就是一脚的烂泥，想甩都甩不掉，真是固执的坏脾气。如果还想“甩”的话（校长评语说的是想要派头的话），皮鞋一会儿就变成了小泥船，所以雨靴反而适合于土路。看来校长穿雨靴还是穿得理直气壮的，既然穿得理直气壮，别人怎么看也就无所谓了。他心安理得地穿着后摆有点吊的西装，蹬着粘着烂泥的雨靴到乡里或进城办事。回来时他乐呵呵的，似乎没少了什么，实际上雨靴上已少了许多烂泥，而原先黑色的泥渍变成白色的泥斑，像踩了一脚的雪。

本来我早已不用雨靴了，过去在没上师范前下雨赤脚；上师范时下雨也无所谓，到处都是水泥路。可是到我们学校也就行不通了，估计烂泥见皮鞋见得不多，反而亲昵得太过分了。开始我还“甩”，下雨穿皮鞋，后来再也不行了，我心疼。乡里经费紧，工资不仅发得迟还打折，我不能死要面子活受罪，所以我托穿雨靴的校长到乡供销社买回了一双雨靴。

新雨靴锃亮锃亮的，亮得能照见人的脸，雨珠滴在上面一会儿就滚走了。我走路时觉得有人在看我的脚。不过雨靴老得很快，不出几个雨天，雨靴就老得和校长脚上的雨靴差不多。似乎只有老了的雨靴才更和泥土亲近些，老了的雨靴更协调些。真是一种很奇怪的观点呢！

每年开学前，我们学校里的老师都要乘船到城里，主要是到新华书店去一趟（船是村里派的水泥机动船）。我们在城里往船上搬书，搬完书后一起去一家馄饨店吃馄饨（校长说这是城里最好吃的馄饨），吃馄饨时还可以在碗里多搁一些辣椒，那个香啊，那个辣啊，吃得鼻子上都冒汗。吃完了我们一身轻松，校长还脱掉了西装，露出两种不同颜色织的毛衣，然后我们一起再乘挂桨船回去。有一次开学前去城里，正好早晨下雨，我们都穿了雨靴，然后又一起穿着雨靴上了挂桨船，上了挂桨船校长还指挥我们在船帮上把雨靴上的泥洗掉，用校长的话说，要让城里人认为我们穿的是马靴，而不是雨靴（亏他想得出来）。到了城里，太阳升上来了，城里的水泥路不像乡下的泥路，乡下泥路要晒两个晴天才能晒干，而城里的水泥路只要一个钟头就干了。

穿着雨靴的我们几个好像是“德国鬼子进城”（雨靴底在水泥路上总是要沉闷地发牢骚），天不热，我身上全是虚汗，到了新华书店，上楼梯时营业员都吃吃地发笑。如果这还不算尴尬的话，我在回路的路上，居然遇到了我城里的同学，同学笑咪咪的，目光却朝下，他看到了我的雨靴，我们的雨靴。后来好不容易同学走了，我觉得满街上的人都在看我。我躲到校长他们中间走，他们走路声居然那么响，都有点步调一致了，我都感到全城人的目光在喊口令了：“一二一，一二一，一二一……”可校长和其他同事并没意识到这些，他们旁若无人“一二一”地走着，他们要带我一起去吃馄饨。

回去的路上，校长首先把那对在水泥马路上叫了一天的雨靴脱下来，然后就躺到了我们刚从新华书店买回来的书捆上。我们也相继把雨靴脱下来。河上的风吹过来，吹得我们双脚那么舒坦。校长一会儿就在新书捆上睡着了，机动船发动机的节奏好像在催眠，他还发出了呼噜声。而他的旧雨靴，一前一后地站着，像哨兵一样守卫着他的梦乡。

地气盈盈

我们那里原来不通汽车，主要是河多，很多人都没有坐过汽车，后来乡里终于通汽车了。校长出门次数多，所以他乘汽车的次数也多。学生们很羡慕这一点。

可是校长硬是说汽车的不是，反而说轮船的好。可真是乡下人的命。校长说：“哼哼，有本事你自己试试。那个晕啊，眩啊，我的胃子不停地在痛，吃多少呕多少，有时候呕的比吃的还多。”我们听了不同情他，反而笑话他：“校长你真是有福不会享呢。”校长说：“别嘴硬，到时候我来看你们。”

我们又不经常出门，校长们说的“到时候”久久没有光临。我在城上师范时乘汽车可从未晕过汽车的。有时候我在梦里还梦见了我在乘车。有很多老先生也激将似的问校长，“到时候”究竟在什么时候。

校长说：“肯定有机会的。”他还反问我一句：“我什么时候说话不算数的？”那是在食堂里吃饭的时候，他用筷子敲了敲饭碗。对于他的不算数，我们可以举出很多例子的，但我们不说，还是满头白发的校长也笑笑，他板着脸，在桌上数着米粒。我们只好陪着他数米粒。一粒，又一粒，就像乡下这寂寞的日子。

别看校长自以为肚量大，可一生起气来，板了脸的他会不理我们，连“钓乌龟”（扑克游戏）也不陪我们玩了。我们只好手痒，脸上堆起笑脸去拍校长的马屁。我们说请校长和我们一起“钓乌龟”，我们给工钱。事实上，工钱也是虚拟的，只要一玩起钓乌龟来，他就像个老小孩。笑嘻嘻的，脸上贴满了输掉的标志：纸条儿。他在纸帘儿之后根本看不到我们在作弊。有时候输多了他就会耍赖。我们只能适可而止。他不认输，只要他赢了一次，就哈哈大笑，像是赢了几万似的。

在我们快要把“到时候”忘掉的时候，乡教办公室组织了教师到邻县一个先进学校学习，我们学校包了一辆车。那天我们起得特别早，天不亮就骑着车去乡里。天灰蒙蒙的，校长在前面带路，看不出他有晕车的迹

象。他像头马一样带着我们在布满露珠的小路上前进。

可是一上车，我们的校长就不说话了，咬着嘴唇，像是生谁的气似的。总务主任还说了几句笑话，后来也不说话了。再后来谁也不说话了。车在前进着，车子不是很好，有很浓的汽油味……而这时校长就开始晕车了。校长的晕车还奇怪地传递给了其他教师。我还有点好，咬着牙，一脸的平静——我已觉得我也不妙了。我是我们车上最后一个呕吐的——那一天，我们下车时，一字儿排队呕吐，东倒西歪，像一群打败了仗的伤病号。

听完课就吃午饭，校长没有吃饭。他要我们吃。我们也没有吃饭。校长不知从哪里搞来了晕车宁。吃下，吃下。他还骂了一声汽车的坏话。上车了，晕车宁发挥作用了，我睡着了，耷着脑袋，我又梦见了我们坚实而平稳的乡村学校。现在乡村学校给我的感觉就像是一块安全岛，我要尽快地赶到乡村学校去，只有到了那儿，我才能避开这讨厌的汽油味，而让树香、花香、鸟鸣、童音和笑声把我紧紧地裹起来，把我裹成一棵树，抓住乡村的土不放……

地气！地气！正是这乡村盈盈的地气让我一瞬间安静下来了。

树杈间的排球

开始我们校长说话我还不适应，比如珠算课称之为“打算盘”，音乐课称之为“唱歌课”，书法课称之为“写大字”。我们没有纠正他，其实纠正他也没有用，他很犟，最出名的一次是他曾在乡政府里啃了两天馒头，为了要一笔修围墙的费用（后来围墙好了还是差一道铁门）。

“写大字”课是在午休之后的二十分钟。其实书法课在其他农村学校是不开的，教师少，一些副科能不开就不开。但我们校长坚持开，我们只好服从，学生们也只好每天下午都拎着一瓶墨水进校园。校长说：“农民让小孩来我们这儿‘吃字’，不‘吃点字’，怎么行？将来写个‘对子’（春联），号个竹笋什么的，都要写大字。”这大字就是毛笔字。横是横，竖是竖，撇是撇，捺是捺。开始是描红，然后是临帖。写得好就用红墨水圈一个圈，谁的红圈圈最多谁的字就写得最好。

我们校长还让我们把“写大字”的本子给学生带回家。其用意是很明显的，这大字本子的宣传比任何宣传来得都实在，所以我们校长口碑极好。方圆几里有大事必请校长吃饭坐正席，尤其是处理纠纷与分家。纠纷的了解，分家的契单，都从我们校长手中的毛笔在碗沿上“贴尖”时搞定的。校长的面前有一张红纸，红纸上一会儿就爬满了漂亮的小楷。我不知道那时喝了酒的校长是不是和他要求学生的那样，悬腕，虚着手心，屏气，定神。

学生“写大字”的时候，校长总要在学校里转来转去，遇到学生写得不对或姿势不对时他就上前去纠正。不过学生好像不怎么配合他，写了半个学期下来，字反而退步了。学生调皮的手段越来越多，比如替午睡的同学画上鬼脸，被画了的学生醒来之后一点也不知道；比如他们用他们的“鬼画符字”在村里各个角落“题词留念”。有的学生还在课桌上或墙壁上写下他们的大字，有的学生的白衬衫被后排的学生画成了“水墨画”。纠纷越来越多，都是因为写大字。但校长坚持要“写大字”，到了下午第一节课，我们学校就多了一种墨臭味（校长称之为墨香）。

后来上任的乡教办公室主任不喜欢“写大字”，而喜欢排球（他最喜

欢讲中国女排为国家争光的故事），谁也不知他从哪里批发到那么多胶皮排球（三块钱一只），两个学生一个排球，排球打起来很简单。那时校园里传来的尽是嘭嘭嘭拍球的声音，教办主任想让我们乡变成排球之乡。我们学校的民办英语老师过去的绰号叫“铁球”（因为他说“教师”这个单词英文发音叫铁球），因为排球的缘故，他的名字而又被人叫做“排球”。英语老师很是生气，去告诉校长。校长也无可奈何。学生们取的绰号很多，有的生了根发了芽，有的则像落到树杈间的排球，谁也不能把它取下来。

现在学生们早已不“写大字”了，但过去校长倡导的“大字”还是派上了用场，学生们都在各自的排球上用墨水画上了自己的记号。少年们打排球的方式也简单，看谁击得高。少年的臂力的确不错，有些排球被击得很高，好久才能落下来。有一次，竟然落到了一位老教师的头上，老教师没有受伤，倒是吓得不轻。不过，打他的这只排球没有记号，老教师一口咬定：“这是故意的，那些调皮大王是为了报复。”

校长不相信，我也不相信，怎么可能算得那么好？可是，那只排球偏偏没有记号，没有记号的排球怎么解释？没有人来领这个排球又怎么说？

校长亲自抓了几个疑似肇事者，后来没有证据，也不了了之了。在那些如小树一样在风中摇来晃去的学生面前，老师是永远较不了真儿的，再后来，由于配被排球打碎的玻璃窗比排球还贵，再加上没有足够的场地，排球也实在没有什么可打的。再加上一下雨，操场就泥泞无比，得好长时间才能干。打排球的日子就这么过去了。

那些落到树杈间的排球，谁也不能把它取下来了，像是栖在树上的小熊猫。



树杈间的排球

扛冬瓜的家长

每年开学，我们校长总会躲上一两天，不回家，也不回办公室，他让教导主任独当一面，而他自己躲那些要求减免的学生。他经常会陷入一种怪圈中——贫困生不上学做了流生他又要去做工作，而贫困生真的上门找他时他又束手无策。

钱啦，钱啦，钱比什么都狠。

我们校长其实在减免问题上没什么权力，而学校经费又有限得很。每当此时，我们就经常在晚上秘密地陪校长喝酒（在学校食堂），这时的酒是苦酒，一杯又一杯，校长、总务主任喝得醉态百出。胖教导主任因为血压高不喝酒，他只是叹息。有一次校长喝醉酒要回校长室，我想替他开门，他身上的一串钥匙——我问他：“铜的还是铝的？”校长响亮地回答：“不是女的，我是男的！”

是的，这么多年了，农村学校还是这样——可学费涨了。教师的工资也涨了一点，但不能到手——乡里要扣这个费扣那个费。校长常说：“一分钱逼死英雄汉。”所以我作为班主任，常常相信农民们对我说的保证：“先生，待猪卖了我一定把学费交全。”或者说：“待棉花卖了再添上。”这是世界上可信度最高的保证，我见过罗中立的《父亲》，农民们的手都像那捧起粗瓷大碗的手，皴裂的指头，由伤筋膏药缠着，头发丛中还夹有草屑，一双黄球鞋没有鞋带，鞋舌子反展了出来——露出脚背上突起的青筋。尤其是学生——他们的孩子们，他和他父亲的眼睛一起看着我，孩子的眼睛黑不可测，农民的眼睛全是祈求：先生，先生……

有一次开学，一位学生家长运来一船胖娃娃一样的冬瓜。足有三千斤，开始我们还以为他是小商贩，后来才知道他是学生家长，他也不问我们同意不同意，就把冬瓜往我们食堂门口扛，越扛越多，黑脸总务主任闻讯赶到时，冬瓜已堆成一座小山了，他误以为校长同意的，还主动帮助扛，扛了一会儿，觉得不对，他又去找校长，校长找来时，三千斤冬瓜已全部搬上了岸，刚才还吃进水线里的水泥船一下子浮了上来。“就

这么三千斤冬瓜，”农民结结巴巴地说，“我只想它抵一百五十块钱，先生，我只想它抵一百五十块钱。”一百五十块钱等于三千斤冬瓜。一斤冬瓜五分钱。这农民数完这账之后，又从怀里掏出皱巴巴的一叠纸币，共二百元。三百五十块钱，这是他儿子这学期全部学杂费。

三千斤冬瓜吃了半年，还没吃完。黑脸总务主任还多炒了几个花样，什么酱烧冬瓜块（黑脸总务主任称为酱肥肉），什么辣烧冬瓜皮，什么冬瓜烧豆瓣。后来还是一位师娘想了一个办法，把冬瓜切成块腌成酸冬瓜块——用水蒸一下，像四川泡菜样，配上辣椒，味道还可以。这酸冬瓜一直吃到第二年夏天。那一百五十块钱，是我们几个教师工资中（分几个月）扣的。只是每次吃到酸冬瓜块时，校长都说：“但愿下次不再送冬瓜来，要送西瓜吧，我喜欢吃炒西瓜籽。”

今天食堂炒粉丝

乡下孩子懂事早，星期天放假，孩子们回家不仅要做作业，还要帮助大人做事情（所以有的学生在作文中表达了不情愿放假的愿望）。星期天下午，如果你看到通向我们学校的路上有一个孩子扛着小半袋米在逆风行走，那多半是我的学生，他们必须自己把这一星期的代伙口粮交到学校食堂去。

我们学校食堂其实不能叫做食堂，只能叫做伙房，它像一个守卫人守在校园的东北角，校长还请瓦匠支了三间灶，分口锅、中锅和里锅。口锅是尺二的，用于炒菜；中锅是尺三的，用于烧饭；里锅是尺四的，用于烧汤。如果代伙的学生多一些，里锅就用于烧饭，中锅就用于烧汤。值日的伙头军就是第三节第四节没有课的老师。有个不成文的规定，谁没有课，谁就必须到食堂去，烧火的烧火（反正学校有座大草垛，这是学校用学校厕所里的粪跟村民换的），烧菜的烧菜（很多蔬菜是自己长的，红的扁豆，青的连根菜；长的丝瓜，短的茄子）。说起烧菜，烧得最好吃的倒不是校长了，而是黑脸的总务主任，他最拿手的菜是葱炒粉丝（食堂有一蛇皮袋山芋粉），泡好的粉丝，然后搭上香油，到门口掐点女儿葱（一种纤细的香葱），一爆，然后再放入粉丝，木柄铜铲就这么来回地翻，无数根粉丝就这么扭动着……葱香会在校园里传得很远，这也是我最不喜欢上第四节课的原因。如果第四节课是校长烧菜还好，如果轮到了黑脸总务主任主厨，那我的课堂秩序肯定是不好了，因为早已有鼻子尖的学生在悄悄地说：“今天食堂炒粉丝了！”不一会儿，全班的学生都知道，今天食堂炒粉丝了！这会弄得我控制不住课堂秩序。木柄铜铲也在我的头脑里来回地翻滚着。说来也怪，学了多少次，我炒的粉丝怎么也炒不出黑脸总务主任的水平。

在学校代伙的学生并不多，一般是五六个左右，一类是家离学校的确很远的（多半家住在几十棵树和一两座房屋构成的独家村上）；一类是父母都在外面搞运输生意。代伙学生们一般只和我们一起吃午饭，我们像一个大家庭坐在一起吃饭，一起踮起脚尖扯那长长的长长的炒粉丝——有时筷子夹不住，用筷子搅一搅然后一拽……

饭不限量，还可以吃留在铁锅底上的焦锅巴，不过这需等校长出门开会才行，我们用木柄铜铲在铁锅中铲锅巴，如果校长在家就会心疼，锅要铲通了！锅要铲通了！他这么唠叨，我们反而不好意思铲锅巴。不过有一次他自己却独享了锅巴——因为下午漫长的时光里，有许多蚂蚁来饭锅里做搬运工。校长在灶后烧了一个草把子，蚂蚁们全死在饭锅中，然后校长一口一口地吞下了，他还美其名曰：“这有什么的，宁吃蚂蚁一千，不吃苍蝇一个。”

到了晚上，没有了代伙的学生，还有几个老师回了家，我们几个就吃得很随意了，尽管有蔬菜，山芋粉丝还有大半口袋，可谁也没有积极性炒上一盆，好像这炒粉丝真是炒给学生闻，炒给学生吃的。有时候，校长兴致好，他就提出大家“拼伙碰头”，我们的食堂会一下热闹起来，灶里的火苗红彤彤的，屋顶上的炊烟笔直笔直的，里锅里的鸡烧芋头，中锅里的青菜抓肉圆，还有口锅里的葱花已散出了香味（炒粉丝肯定要的），香味在空荡荡的校园里弥漫开来，我听见了很多狗叫的声音，肯定有很多鼻子很尖的狗在黑暗中咽着口水：“不要再炒粉丝了，不要再炒粉丝了，再炒我们就要打喷嚏了——”

在声声狗吠中，我们已把菜盛好了（用学生们寄存在食堂里的不同形状的搪瓷盆子），酒也倒好了（村酒厂里自做的大麦烧），满满的一桌，如果遇上停电，校长还会点上滋滋滋直叫的汽油灯，我也不停地咽着口水，我已忘掉所有在生活中积累下来的忧郁，准备和我的那些正眯着眼睛喝酒的同事一起，共赴世界上最幸福的晚宴了。

穿白球鞋的树与调皮的雪

学校里的树长得很杂，好像一群长相不同的学生，有苦楝，有榆树，有合欢树，有野核桃树，还有高高大大的元宝树。它们手拉手的，做了学校的围墙。

合欢树一到晚上叶子就收拢起来，所以一到夜晚就瘦了。它的花期很长，云霞似的花朵和少年们脸上的红晕一样红。野核桃树有时结果（长条形的），有时不结果。元宝树会结元宝似的果实，后来我才知道，元宝树又叫枫杨树。两棵长得最快的枫杨树还竖有上体育课用的爬杆，一晃就够不着了。

这群杂树好像是校园里一群不听话的学生被罚站了，反省思过，想着想着就生了根，长了叶。还有像大羽毛样的水杉树，水杉树是我们自己栽的，树苗是乡里教办室推销下来的。这些树总是在孩子们的读书声中摇头晃脑。

秋天到了，它们落叶的速度多不相同（这与不同脾气的学生放学回家一样，有的急着回家，有的则慢悠悠地，摇着晃着到天黑了才回家），最先落叶的是苦楝，然后是榆树、合欢、枫杨。每当叶落时节，值日生的任务就非常地重，他们每天扫过一层落叶，又要扫一层落叶。一堂课下来，刚扫净的地上又是金黄的一层。高粱秸秆做的扫帚都扫秃了，这一学年的第一学期下来总比第二学期“费”扫帚，这其实就是因为秋天。秃扫帚是不能扔掉的，还要有用的。

叶子落完了，又该刷石灰水了。为了防冻和防害虫。那些秃扫帚就该派上用场了。石灰水是用粪桶和的，一些男生负责抬（他们一般是因为偷核桃树上的野核桃被处罚的），我和班长负责刷，一棵又一棵，细的树干，粗的树干，斜的树干。刷了好几天之后，才能轮到水杉树，秋天的水杉树颜色已经变了，水杉树的叶子变得猩红，一阵风来，细碎的水杉树叶就像雪一样落下来。每刷一次，学生们的头发上落得都是猩红的水杉树叶。红的头发。白的树干。待学生全部刷完，我发现落了叶的树发出了奇异的光芒。

孩子们都说树“穿上白球鞋”了，有时夜里我出来散步，我觉得全校的树都穿着白球鞋站在我身边。是不是它们刚系好了鞋带准备跑步？或者已跑了一阵看到我出来，就停住不跑了？

冬天渐渐地凉了，校长也看到了我们班的劳动，特别通过铁丝大喇叭表扬了我们。所有的落叶乔木都落尽了它应该落的叶子，校园里显得空旷了好多，也亮堂了许多，亮得不可思议。我坐在教室里开始还不适应，有点慌张，为什么会这么空，这么亮？

风从外面吹过来，吹得北窗上那张钉好的塑料薄膜（代替玻璃用的）一阵又一阵响，同学们又归于了安静，好像再也没有爬树的学生了。只有一些留鸟们在树上，影子落到地上，像音符栖在五线谱上似的。

下雪了，大家都舒了一口气，雪映着上了石灰水的树干有点黯淡。不过天一放晴，我的穿棉袄棉裤的学生们就变成了一只只胖狗熊，打雪仗，滚雪球，在地上像狗一样撒野。玩得不过瘾了，就看上那些趴在玉树琼枝上的积雪。他们用力蹬一下树干，然后快速地离开，这样，树上的雪就冷不防地打在下一个人的身上。树很多，学生们兴致很高，我也曾被学生灌了满颈的雪。

谁也没有料到的是，有个学生用力蹬了一下树，雪就把匆匆赶路的校长打了个正着。校长成了雪校长，待校长把雪全都抖开来，身边一个人也没有了。校长没有追查，而是也学着学生样用他的雨靴蹬树。一树又一树调皮的雪从树上落下来，落到地上的雪就老实多了，它们乖乖地任校长用大铁锹把它们铲到树根那儿去，一节课下来，每一棵树都穿上了大号的白球鞋。

乡村战马

我所说的战马，就是那些行走在乡村的自行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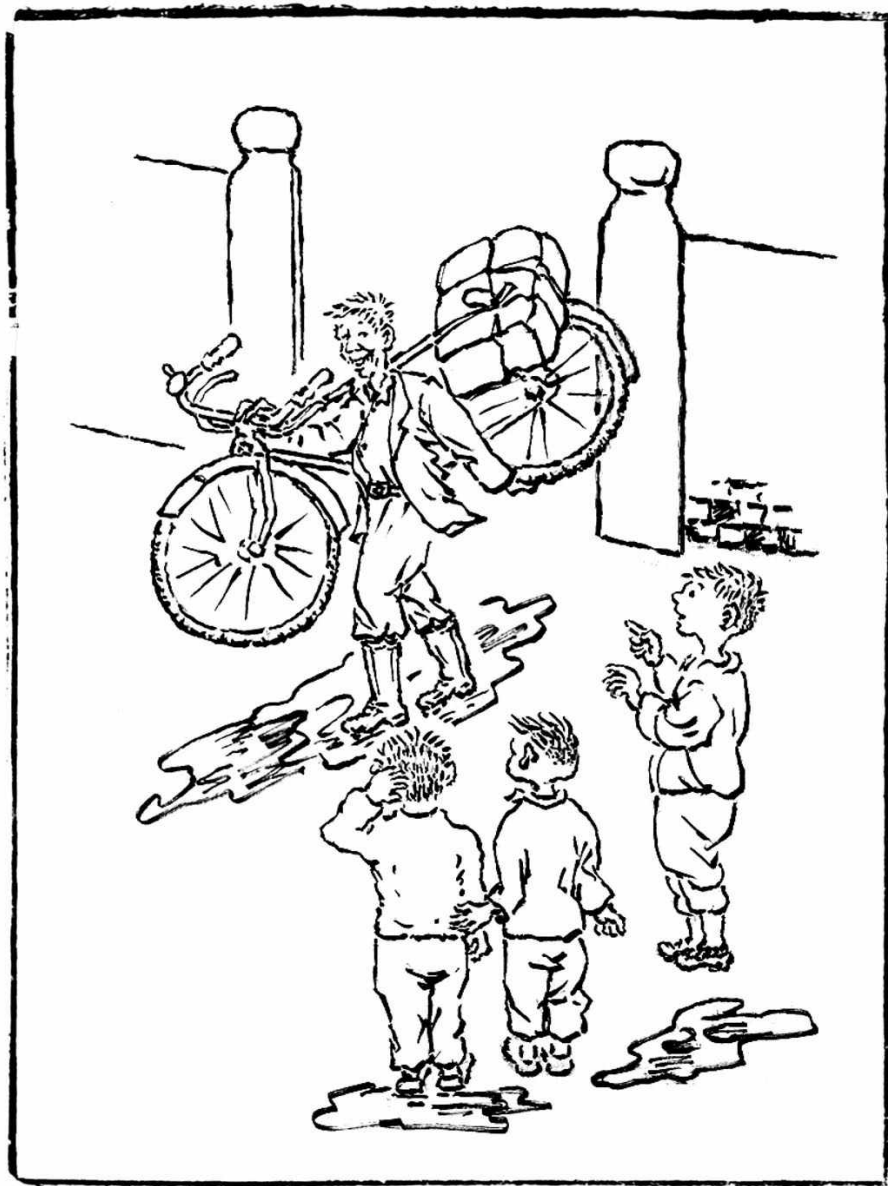
我刚开始做教师时，我们学校只有一辆飞鸽载重自行车，那是我们校长的。校长很爱护他的自行车，别的教师借，他总是有这样那样的借口，实在躲不过，只好借了。而借了之后再还的话，校长的事情可大了，先是摇摇龙头，然后还察看脚踏和链条，再后他就用一块布前前后后地擦洗。擦得亮堂堂的，擦好了校长还忙着替挡车板上蜡，替链条和车轴上机油，像呵护宝贝似的，弄得借的人非常尴尬。

有一次下雨，他去乡里有事，我们几个教师在办公室里，看见了校长竟然扛着自行车走过来，大家都拍起巴掌来了，弄得在教室里做作业的学生也站起身来探看，都看到了一辆自行车骑着校长在走。

这是一匹很孤独的战马。更多的时候，它站在校长室里休息。后来，我们乡来了一位新乡长，新乡长对我们乡里各条河上的榆木桥非常有意见，决定拆除榆木桥而铺水泥板桥。水泥板桥有弊端，那就是收获季节驮满麦把或稻把的把船不太好过了，而优点是能骑自行车了。经常可以看到学骑自行车的农民。他们像是要和自行车打架似的，刚跌倒了，爬起来再骑。硬邦邦地骑，从不助跑，跨上去就骑。倒是他们的孩子们，一会儿“掏螃蟹”，一会儿前上，一会儿后上，弄得像玩杂技似的。自行车刚兴的时候，经常见到受了伤的孩子像伤兵一样，可他们轻伤不下战马，我还见过一个伤了胳膊的孩子硬是用自行车骑过了一条窄窄的田埂。

后来，校长的自行车再也不宝贝了，我们都有了新自行车。我们和校长到乡里开全乡教师大会时，我们这批自行车队有了一种骑兵大队的感觉。校长对他的自行车还那么宝贝。开始我们也学习他，对自行车也很宝贝的，渐渐地，我们就不太爱护我们的战马了——丢了铃，坏了踏板，后来我们中有人买第二辆车时，校长的车还那么新。我们找原因，找来找去，只有一个，校长骑车骑得像老牛，慢腾腾的，一有沟啊槽的就下来，然后把自行车搬过去。而我们，一抬龙头，用力一蹬，就颠过

去了。



乡村战马

在这一点上，我们的学生跟我们相似，他们比我们更加冒进。我们敢越过水沟啊水槽的，我们不敢跨越水泥板铺成的桥，可他们敢，呼一下就骑过了水泥板桥。有的小河上只有一只桥板，他们也照“呼”过去。

有一天，我在下午第一节课前就遇到了一个全身湿透的学生，我问他怎么啦？他说骑到河里去了，他肯定是骑车过桥，然后从桥上落下来了。我问他有没有受伤？他说，没有。他还神秘地说，从桥上往下落的时候，感觉像是在飞呢。

远处的防洪堤上就有一座水泥板桥，每天放学，学生们骑在防洪堤上，就像是骑着年轻的战马，他们骑过了那些泡桐树，那些水杉树，还骑过了那水泥板桥，一个也没有下车过桥。我正担心的时候，他们已经不见了，只留下满耳清脆的车铃声——叮叮叮，叮叮叮，像是《今天》这篇作文上最后一串圆溜溜亮晶晶的省略号。

陪孩子们一起长大，也是件有意义的事呢。

纯金的歌咏

我们学校的操场是泥操场，一下雨，操场就泥泞不堪。一群赤足的孩子跑过来，又一群赤足的孩子跑过去，孩子们的脚印相互交叠，像一幅简单明了又深奥莫测的水墨画。

不必担心泥操场会凹凸不平，只要快乐还在，那些机敏的精力充沛的孩子们还会用光脚丫把泥操场踩得比水泥地还平坦。做广播操的时候，孩子们在操场上一字排开，他们的影子也一字排开，多像是种在操场上的棵棵水稻啊。而上体育课或放了学，孩子们则像是在大地上四处奔跑的兔子。有时候我站在泥操场边，会听见他们咚咚的足音，好像是大地年轻的心跳。

除了做操和体育课，泥操场上还会集中开全校大会（主要是开学典礼），再有就是歌咏比赛。红五月与金十月，一年两次歌咏比赛。一旦歌咏比赛，孩子们真的像百灵鸟一样——他们还会把歌声带到村里，带到他们的家中。有的农民也会唱，我曾亲耳听到一个老头一边放牛一边哼着走了调的《南泥湾》。比赛时，只要有时间，农民们必将来看（也有不来看的，不是不想看，而是孩子的命令），围了很多，孩子们的红口白牙，童音像灰椋鸟一样飞向远方。

那是一次在九月三十日下午的“金十月”歌咏，孩子们排着合唱的队伍站在操场上，阳光很好，孩子们脸上红扑扑的，像是春天又一次来临了。由于学校的放广播操的铁丝喇叭坏了，学生们决定清唱。一个班又一个班地走上去，《保卫黄河》《红星照我去战斗》《毕业歌》《让我们荡起双桨》……我第一次在野外听孩子们的清唱，这清唱声令我战栗不已，像赞美诗的风格。还有和声，燕子们的和声。燕子们在向南飞。孩子们的歌声在向天空中飞，向田野中飞——肯定有不少农民从田野抬起头来……

九月三十日，没有铁丝喇叭的伴奏。我听见了棉桃在田野中吐絮的声音。孩子们唱了很久。校长和老师们在孩子们身边坐着（校长头上的白发特别耀眼）。一首又一首歌，一只又一只墨蝌蚪。他们在用嗓音表

达爱——这爱，使天下所有的矫情造作的歌咏的声调暗了下来，而把孩子们的歌声镀成了纯金色，我们的校园也被孩子们的歌声镀成了纯金色。

第五辑 老先生们的修理术

背诵过堂

他个子的确长得太快，站起来要比我高得多，很多学生都叫他“大个子萝卜”——每当听到这叫法我都忍不住要笑，为什么要叫他“大个子萝卜”呢？也许是他的个子吧。看得出，他自己也不喜欢高，小小的年纪，背尽力弯着，像一个小骆驼。

他的成绩并不好，中间还留了一级，也许因为这个原因，平时就很自卑，沉默寡语。但在班上他绝对是一个让老师放心的学生。有一点可以证明，轮到他值日时，教室打扫得很认真，连讲台甚至黑板下的沟槽里的灰都打扫得干干净净。他还从不迟到，从不早退，下课也不打闹。相反，闹得比较厉害的是那些小个子的学生，那些小个子的学生反过来还会欺负这个大个子。有一次班长向我反映，“大个子萝卜”的腹部被一个小个子学生捣了好几拳，疼得掉了眼泪，不过他还是没还手。开始我还有点不相信，后来我一调查，果真是这样，这个“大个子萝卜”竟然是全班同学欺负的对象，还真是个纸老虎。

有时我在讲台上看到沉默的他，心中挺不是个滋味，他的内心肯定比一只小兔子还要胆怯，还要懦弱。至于升学，我想只能是这样了，等到毕业，他会成了他父母的好帮手，种田的好劳力。

他的本来面目是在课文背诵这件事暴露的，课文背诵的任务布置下好几天，可在班上抽查的效果并不理想，我只好下令“统一过堂”。放学后背了书再走。下课背书其实是乡村学校的一景，乡亲们也很理解，送孩子上学就是为了“吃字”，很多贪玩的孩子对此招只好收了心，认真地背书。每当此时，乡村学校的黄昏里有很多童音在叽里呱啦的“念经”。乡村孩子读书不像城里孩子读书那样抑扬顿挫，他们带有乡音的普通话读起来真像是“唱经”——一口气没有停顿地读到最后。不过他们读得专心，效率高。

那一次，很多学生背好了就走了，最后就剩下了那个“大个子萝卜”。我本有心放他走，可窗户外站着几个背好书的同学，他们在等他一起走，在孩子们的监督下，我不好“徇私情”了。我让他背，他摇了摇头，意思是说他背不上。过了一会儿，他主动跑到我面前，我以为他是来背书的，谁知他比划着说他要上厕所了。真是“懒牛上场，尿屎直淌”。我觉得他变狡猾了，他可能要借着上厕所之名开溜了。我便摇头不允。他便做出很急的样子，他一急就口吃。我严肃地对他说：“我姑且相信你一次，你去吧。”

我已经抱着他不回来的想法了。谁知只过了一会儿，他又跑了回来，捧起书本，低声地读。天渐渐地暗了，我也着了急，说：“这样，你来读一遍给我听。”他迟疑地走了过来，我眼睛闭着，谁知过了半天也没有声音。我睁开眼，大声地说：“读啊，你嗓子哑了吗？”他开始读了，声音像蚊子哼，读得很不连贯，再一问，他居然有很多字不认识。这是我怎么也想象不出来的，怎么是这样呢？他在上课时并不做小动作，究竟他在想什么呢？我心里有些火，说：“明天早读课背给我听，背不上就不要来上学了。”

第二天早晨，这个大个子同学主动走到我面前，把他的书递给我，他的书不像其他同学的书，像狗啃似的，而是很新，我等着他发窘，可是这个“大个子萝卜”居然大致不差地把课文背了出来，这是我想不到的，我抬头看着这个“大个子萝卜”，他的个子的确很高，一双小眼睛里布满了血丝，不像小骆驼了，而像只兔子了，我敢肯定他一夜未睡。早知道这样熬夜，那么，上课的时候，这个“大个子萝卜”把他的心放在什么地方了呢？

标准板书姿势

农村学校的教师大体可以分为四类：一类是像我这样从师范分过来的，被校长称之为有“硬本子”的教师；一类是像校长这样经过民转公而转正的“监制”的公办教师；一类是还没转正等候着指标转正的民办教师；还有一类就是代课教师，这是由刚毕业的高中落榜生顶缺的。在这其中，数量最多占农村学校主体的是民办教师，他们隐忍、勤勉，从不对生活失去希望，就像他们写在黑板上的粉笔字，一横就是一横，一竖就是一竖，从不像我那样——在黑板上龙飞凤舞地“鬼画符”。

与城里学校还不一样的是，农村学校的老师不要求太专，而要求全能，用校长的话说，要会“堵枪眼”。我分配来之前，校长看过我的档案，见到我们学校的教师就说：“又一个‘堵枪眼’的人来了，这人与你们不一样，人家是‘黄继光’。”开始我进校时有人叫我“黄继光”，我还不理解（我还认为是嘲笑），到了第二年春天，我一下子明白了什么叫“堵枪眼”了。

农村学校一般都有忙假，学校放忙假与农活开始忙有一段时间差。民办教师工资不高，却有责任田，又是家里的顶梁柱，所以农活开始忙时他们就向校长请假。校长也是过来人，他只有批假，空下的课由他补上，由他亲自“堵枪眼”。他既能教语文，又能教数学。我第一次跟他并肩作战“堵枪眼”时，我尝到了堵枪眼的辛苦。我的嗓子坚持了两天之后开始不行了，嗓子里不停地有“顿号”出现。有了“顿号”出现也要“堵枪眼”。我曾有一次，上课跑错了教室，班长认为就是我讲课（我堵枪眼的班太多了），立即叫了声“起立”，我还没让学生坐下，另一个班的班长找来了……

上课还好办，但作业太多了。还是校长有办法，校长说：“我教你一招，要‘发动群众’。”校长说的发动群众就是让学生们批改作业。我有点担心，校长说：“你要相信我。”我相信了他一次，让班干留下来改作业——学生们居然很适应，批改得挺到位，一些学生还模仿我写的“阅”——把“阅”里的“兑”飞扬到“门”的外面去。

我的急性咽喉炎（为教师职业病）就这样患上了，我的嗓子说几句就要吐几个“顿号”——要清清嗓子“做干部发言状”。这是多么没有办法的事。校长经过这次“堵枪眼”，嗓子中的“顿号”也多了。校长还送了我一种治疗咽喉炎的果子——名字叫“胖大海”，一粒果实在水里一下子就能泡开来，像一团黑发乱在水中——这就是治嗓子的药。我喝下去，觉得什么味道也没有。嗓子还不见好，急性的也就转成了慢性的，学生学习的效果也不怎么好。我把这种忧患告诉校长，校长叹了一口气，又叹了一口气，一会儿又递出了许多“顿号”——顿号顿了好长时间，或许他想说什么，最终他没说什么。

忙假后，那些忙完的民办教师一一回来了，他们如此辛苦的目的只有一个——转正，吃上国家饭。与离校前相比，他们更瘦了，更黑了，他们仍然微笑着，在当当当的钟声中走进教室，用刚握过镰刀的手开始在黑板上写字。那是最标准的板书姿势。一横，一竖，一撇，一捺，或一点，一提，依旧端端正正，一丝不苟。

小小的修理

在我们学校里，很多教师都与村里人有亲戚关系，也因为这，他们治理顽皮学生很有一套。他们能从问这个学生家长的小名绰号入手，直至问到这个学生爷爷的绰号。比如说你是“二斜瓜”（形容脾气倔）的孙子吧。比如说你的老子叫做“黑炭头”（形容皮肤黑）吧。比如你不要朝我看，我还见过你老子小时候尿尿和泥巴呢。

这种追根溯源的本土教育法似乎很灵。这对于我的苦口婆心引经据典的教育法（老教师不是不屑而是不懂）的确是一种嘲讽。所以有时我也无奈地利用他们的“修理术”，把调皮的学生送给办公室的老教师去“修理”。我一堂课上回来，那些学生就被我修理得服服帖帖的了。看着那些被修理的学生在我面前痛心疾首泪水涟涟的样子，我真有点不相信我的眼睛，要知道，他们中有些人，即使从树上跌下去跌破了头也不会淌眼泪的。

在吃过民主管理法的苦之后，我就喜欢与一位老教师搭班了，这位老教师抓纪律一绝，抓作弊一绝，只要考试轮到他监考，“不吃字”的学生就会直呼倒霉。他曾跟我说他能“养作弊的”——即能看出有作弊倾向的不警告反而纵容他，就能够一抓一个准。我跟他搭班真有说不出的好处。学习由我来抓，纪律由他来抓，这样我们班的文化考试和纪律考核往往都能取得好成绩，所以年终评优的时候我把我自己的机会让给了这位老师。不过等到这个教师回家忙农活时，我们班的纪律就会发生变化，由他管纪律的副作用就体现出来了。学生们不怕我，即使我声嘶力竭也不怕我。有一次在一天之内居然发生两起打架事件：一起是男生对男生，还有一起是男生对女生，一起打架事件让校长看到了，他开始还不相信是我们这个班出了这样的事件。

我们班的班长对我说：“先生，先生，你不狠。”我想其实我已够狠的了，连桌子也拍了，嗓子也哑了，怎么狠学生才怕呢？老教师的那一套我怎么学也学不会的。也许由于我不狠，学生们更是“猫儿不在家，老鼠练劈叉”。有两个学生居然躲在草垛后面旷课打扑克，输者要为赢者写

作业，赌博方式还是够刺激的“划草”。五分钱一“划”，虽然没有赌钱，但我觉得很严重。我气得手都有点抖，撕了他的牌，还揪住了两个学生的衣领，最后还通知了家长。第二天，我看到这两个学生萎靡了许多（腿一拐一拐的），看来他们已经被父母教训过了。其实我知道，他们打扑克的方式在村里是很流行的一种赌博，很多农民农闲时都参与的。

我真的很苦恼，除了站办公室、抄书、带家长之外我就没有别的“修理术”了吗？我想了想，可能没有了。之后我又收到了一张纸条，纸条上写道：“为什么先生打扑克校长不管？”我一看就知道是被处罚的学生中的一个写的，我也隐约地感到与我搭班的老教师农闲时也参与村里的打牌了。我把那个学生找来谈话，正式地跟他说：“先生是先生，你是学生，是学生就得学习。”我想我是理亏的，有点强词夺理。

后来那个和我搭班的老教师忙完农活回来上班了，班上的纪律又好，多奇怪的一件事。不管怎样，我终于舒了一口气。下班我回宿舍，那个向我反映情况的学生站在门口，眼泪快要掉下来了。我问他什么事，他支吾了半天，说：“我以后听你的话，你不要告诉他好不好？”我知道他的意思，他只是怕那老教师知道他告密。我看着他，点了点头，他如释重负，然后飞也似的跑了。但我的心一下子沉重起来，有什么东西在我心中崩塌开来。

猴子不见了

猴子姓侯，其实叫他猴子，并不完全因为他姓侯，而是他会爬树。噌噌噌，噌噌噌，他就像猴子一样蹿到树梢上去了，真是一只天生的猴子。我曾见过他教人爬树，可被教的人总是像癞蛤蟆一样抱在树上，屁股使劲地往下坠，再向上就不能了。他教得脸上全是汗，口中骂道：“真是笨死了，真是笨死了。”的确，那些想爬树的人真是笨死了，会不会爬树其实是天生的，我想他肯定也没有跟谁学过，况且他的手臂并不长，爬树用的是巧劲。

有一些孩子佩服他，跟随他左右；有一些孩子就不怎么服他，还向树上的他招手，下树来“架鸡”（男孩之间的一种游戏，用手盘起一条腿，然后向对方进攻）。盘腿架鸡他可不行了，只是“架”了一会儿，他就被“架”成了落汤鸡。再掰手腕，又是输，或者比赛拉簧（有个学生的哥哥参军前留下的三根拉簧），他也是输。他一输就急，扯着喉咙喊：“爬树！比爬树！”提到爬树他就会孤立了，这种孤立令他非常伤感。有一次放学好久了，我奇怪一棵常绿树下为什么会有那么多落叶，再往上看，原来是这位“老先生”在上面。我不敢吓他，只好轻轻地喊他，让他下来。他下树的速度和上树的速度一样快，一眨眼的工夫他就蹿到地上不见了，像一只松鼠，背着书包的松鼠。

我曾找他谈过话，不要上树了，树上危险，他不说话，不反对也不赞成。谈过话之后，他就不再爬学校里的树了，而改爬村里的一棵大树，一有人走过，他就摇树叶，树叶就哗哗地落下来，落得人很不明白——为什么没有大风也落这么多叶？后来还是学生把这件事告诉了我，我又找他谈话，他还向我做了保证，以后再也不乱爬树了。他说这句话的时候我发现他嘴上乌紫乌紫的，我让他把手掌伸出来，我一看，手指也乌紫乌紫的，再仔细看他的衣服，尤其是裤子上，全是一摊一摊的紫斑，不用说了，他刚刚爬过桑椹树。

期中考试后，我们让学生把成绩单带回去给家长签字，这个侯同学成绩既不好也不坏，却被他家老子老猴子骂了一顿。骂就骂了，可他被

骂之后就不见了。开始他父亲还以为他进了学校，我以为他在家，待学生把我的口信捎给他父亲时，他父亲才急急地赶到学校，脸色都变了。找了村里，村里没有；找了他的亲戚家，亲戚家也没有。我突然想起了树上，于是我们又向树上找。我们对着树喊：“猴子！猴子！”（要是不知情的外地人还真以为我们在找一只猴子呢）全村人都在找，我们用手电筒朝树上照去，树上的宿鸟都被照得惊动起来。“猴子，猴子。”我们在一起大声地叫他的名字。他父亲还爬到茂密的大树上去找（真是遗传），但还是没有。村里的树几乎都找遍了，可是没有。天都快亮了，他还是没有出现。他的妈妈都以为他投水了，就哭着朝水里喊他的名字：“猴子！猴子！”

最后还是一个到自家草垛前抽草烧午饭的农民发现了猴子。本来猴子的家里人已去找老先生用蓍草“打蓍”（占卜的方式）了，谁知道“猴子”正困睡在草垛里面呢，头发乱蓬蓬的，农民还真以为遇到了一只猴子呢。惊魂未定的农民在此之后不知把这故事讲了多少次，他还讲给我听过，他总忘不了说上这一句：“这个猴子，为什么不躲到树上去？”

是啊，他为什么那次不躲到树上去呢？谁去问问他呢？

钟鼻子、倒计时

铜钟开始是系在榆树上，钟鼻子上的钟绳当然就系在树干上。风一吹，树枝就晃动，春天时还会有榆钱英纷纷落下来。可是钟、钟鼻子、钟绳都不会听风的指挥，它们都听黑脸总务主任的指挥，而黑脸总务主任又只听长了两只大耳朵的老闹钟指挥，两只大耳朵又只听一只大公鸡指挥，大公鸡在闹钟的玻璃盖后面啄着怎么也啄不完的大米。啄一下，一秒，啄一下，又一秒，仿佛时光全是它啄走的。有一次我替黑脸总务主任值班，他的总务室里一片幽暗，公鸡啄米的声音显得特别地空旷。这样的时光流逝令我惊心、动魄，时光是不是这么逃走的？真不知黑脸总务主任怎么忍得住这公鸡啄米的声音。

后来榆树往上长，钟绳也跟着越来越长。一些个子矮的老师就无法打钟（我们每个教师都会打钟的）。可钟绳长了学生就会乱打，有些农民也会窜进来打一下。当——当——当。黑脸总务主任就把铜钟移到我们办公室外的走廊上，钟绳系在廊柱上，这样打钟就好打多了。当——当——当。钟绳牵动钟鼻子，钟鼻子敲着钟身。钟身震出钟声。当——当——当——当当。我们的耳朵里全是看不见的半圆之弓，箭已射了出去，而那圆依旧漾着。当当——当——当。

大耳朵的闹钟里的公鸡也知道有啄饱的时候，有一天它终于垂下头不动了。黑脸总务主任差点误了下一节课，好在有个上课的老师自己跑出门外打了钟，这可是前所未有的事。总务主任只好提着闹钟到乡里去修，后来又提回来了，公鸡仍然不肯啄米。总务主任卖关子似的向我们晃出了手腕上的手表，这花去了半个月的工资，他边晃手表还边说，狗眼看人低。看得出他遭到了乡里那个瘸钟表修理工的嘲笑。可是钟、钟鼻和钟绳都不太喜欢手表的指挥，或者说，手表里的声音太小了，小得让人心慌，听不见。黑脸总务主任还是误事，最后，他只好自己把那个已经睡了近一个月的老闹钟又拖出来，还用心拆下一节它，那几天他的脸很黑，待他的脸重新亮起来的时候，公鸡又开始啄米了。

我们隔壁班的有个学生有一只电子表，这是他亲戚送的。这在当时

是很时髦的事，电子表没有时针，没有分针，也没有秒针，只有日子在上面不停地跳，跳得人眼花缭乱。不过这电子表很准，比公鸡啄米的钟准。公鸡啄米的闹钟自黑脸总务主任修过之后“有点神经”了（黑脸总务主任的话），总务主任打钟还是看手表（我也戴起他的大手表）。总务主任的这手表与学生那电子表相比，一个是中山装，一个是西装。“我就喜欢中山装。”这是总务主任的话。有一次我还看见那个拥有电子表的家伙主动找黑脸总务主任校了分秒，这让黑脸总务主任很骄傲，其实他不懂，这正是那些“小公鸡们”的诡计。

他们的诡计是在有一天上午第四节课完成的。那个班上午第四节课是自习课，开始纪律还好，可是到了最后十分钟，我听见隔壁班的学生一齐在喊“10、9、8、7……1”。当他们喊到“0”时，我听见钟声当当地响了。可以想象出黑脸总务主任用力拽打钟的神情。他有节奏地一拽，一松——当；再一拽，一松——当。

黑脸总务主任过去敲钟是很自豪的，因为他的钟声不仅是敲给学生们听的，而且还是敲给村上人听——比如第三节课的钟声就能唤醒村里长长短短的炊烟。可这次不，黑脸总务主任肯定听见了那些孩子喊的倒计时，那天下午我看见他的脸更黑了。

第二天，黑脸总务主任和我就躲在教室外面等那些“小公鸡们”喊，果然在第四节课要下的时候，那些小公鸡又跟着那个有电子表的学生一起喊了“10、9、8、7……1”。本来他们以为铃声要响了，可他们一起喊到“0”时，外面的钟声未响。小公鸡们一下子都静了，而后又叽叽喳喳地议论起来。那个戴电子表的学生说：“黑老包的破表要换糖了。”他的话没说完，黑脸总务主任就和我一起走进了教室。这时，校长拽响了钟绳子，钟绳子拽着钟鼻子，钟鼻子碰着钟身。校长敲的钟比黑脸总务主任敲的更加急促，像一队急行军的钟声，快速地又气喘吁吁地跑向了田野深处。

尴尬的书事

总务主任有句口头禅，叫：“所幸的是……”

乡里有“通知”下来了，在这个“通知”上面的“通知”就是县里的“通知”。我们学校需要达标，除了硬件，还有软件。头发有点秃的乡教办主任说：“硬件就是房子，房子三天两天地也不好改了，反正就是这样子，县里也不会在这上面计较。倒是软件要紧，软件是书，如果达标了就拨钱下来，不达标不但不给钱，还会扣钱，关键是藏书。”这里的“藏书”他却读为zhong书，这是一个总是读错别字的领导，而且还喜欢给我们讲话。他总是读错别字，教师们谁也不会去纠正他，还一本正经聚精会神地看着他，所以乡教办主任留下了不少经典的错别字。比如他读反省为反sheng，教师们当然也就“反省”不反“县”，还有“忏悔”读成了“千悔”，“憧憬”读成了“撞”，“屡教不改”读成了“娄教不改”，不知道当年他的语文老师是怎么教他的！

有一次，乡里开大会，他强调县里要建立“跨世纪人才库”，为了显示其有水平，他说完又强调了一下，“裤子”的“裤”。真有意思啊，县里发裤子不发上衣。

我们谁又能改正他呢？原来他就是一资格很老的村支书，因为沾了做官舅子的光，做了很多年的农村先进，后来乡里安排他做了教办主任。按理是一个错位，大家从来不捅破这个老先生的面子。再说了，学校里每年一度的“民转公”要有求于他，每年一度的中级职称评选要有求于他，还有先进称号，报销医药费，子女上学等杂七杂八的事都要他点头的。他“娄教不改”就“娄教不改”吧，为什么要显示自己比他更有水平呢？

为了让校里的藏书达到一定的数目，除了我们教师要捐出一部分之外，还要发动学生来捐书。总务主任像换糖担子哄馋嘴孩子一样哄我们，他说：“回家找一找，吃不了；再找一找，三年都吃不了。”事实上农村能有什么书呢？我在乡下读的书基本上都是邮购，抠出牙缝里的钱邮购。这邮购也是非常困难的，要去乡里填汇款单还要去取回来。弄得

我患了书本饥渴症，我在乡下见到纸样的印刷品就感兴趣。

有一天我在一个农民家里找到半本书，我看了半天，终于弄明白了——这是半本《呼啸山庄》，不知道是谁看的，为什么又丢在那里呢？没有头，也没有尾。还有一天，我又遭遇到一本《反杜林论》，很完整的，不过里面摆满了纸剪的鞋样子。一页一页地夹着。书已经很旧很旧了，看来这一家的足迹遍布了《反杜林论》的每一页。

任务终于布置下去了（要求是，只要是书就可以，反正是检查册数），书本陆续地收上来了，比较多的是《毛泽东选集》，不同版本的，有红塑料面的（年代久远了红塑料面已经硬了），有白皮面的毛选，还有光了封面的《水浒传》，开始一页就是毛主席语录：“《水浒传》好就好在‘投降’二字。”此外还有《水稻栽培技术》《棉花》《农机原理》《战地新歌》《民兵英雄斗争故事》《毛主席关心青年一代》《沙石峪》等。很多书上布满了暧昧的斑点，有的还散发着霉味。因为那些书暂且归我管，那天晚上，我在灯光下看着它们，感慨万千——这么多年了，它们潜伏在哪里？谁看过了它们？谁又遗忘了它们？它们打开了一扇又一扇什么样的心灵？

最令我感慨的是，有一个父母亲都不识字的孩子从家里捧来了一本《赵树理板话》，翻开一看，上面写着一行：“赠红英同志：好儿女志在四方。”落款是：“您的战友：学广。”

谁是红英？谁是学广？

其实这已经无关紧要了，反正这本书的主人已经融入茫茫人海之中了，就像一道闪电已经照过田野，被闪电照过的田野和没有照过的田野肯定是不一样的。而这些被主人遗忘的书，就像被主人遗忘在土里的山芋。由于这次达标，它们终于像被遗忘的土豆一样被我们挖掘出来了。在这点上，我们应该感谢那个“反省不反县”的秃头教办主任。后来达标是完成了，总务主任说，县里没有看书，而是看酒。为了达标，总务主任都喝酒了，“所幸的是”，我们达标了。

有时候我在深夜读书时想起来，还是要推开窗户，对着茫茫黑暗中的田野问一问，谁是红英？谁又是学广？是不是和我梦见的一模一样？

幸福的牙祭

黑脸总务主任喜欢树是出了名的，谁要敢动他的树，他会像地雷一样爆炸。校园里的树也为他争气，长得都不错。槐树花开的时候，黑脸总务主任就开始打槐花，他还不让别人打，别人打是瞎打一气，树叶树枝一起往下打。所以他亲自上阵。槐是钉槐，树枝上有很多刺，他宁愿手上被刺伤也不用竹竿直接敲。有人说他心软，他说：“错矣错矣。”

错在哪里呢？他不说，我们就知道了。

槐花米打下来的时候像大大的逗号，而阴干之后就像小小的句号了，但那个香啊，香得我们不肯丢碗。我记得那时学生们总是弄不清“的地得”的用法，我在黑板上举例就这么举：“食堂里的槐米是主任常常辛辛苦苦地采下来的，槐米粥香得我们不肯丢碗。”

这样的教学法很乡土，土是土些，但管用。

本来学校要新建两个教室，必须砍下一批果树，清出一块空地。总务主任舍不得，还有，这些杂树中有一棵野核桃树。这是谁栽的？谁也不知道谁栽的。不过没有结过果。总务主任自己就花大力气挖核桃树根，然后又用绳子把核桃树根扎起来。核桃树移成了，也就开花了，结果了。

这棵核桃树的秘密还是被眼尖的同学发现了，野核桃树不太好爬，学生们可不怕，他们就用泥块向上扔，还用砖块扔，蛮危险的。有一个值日生，还趁没人之际，用手中的扫教室的扫帚往上扔，核桃没打下来扫帚倒扔挂到树枝上去了，最后他急得哭了起来。

这真是多了一个事了，还不如直接砍掉算了呢。黑脸总务主任每天都在核桃树下转来转去，打核桃的人少了，我还是发现有少数学生在敲打条形状的野核桃。真是老虎也有打盹的时候，学生们是趁总务主任吃饭的时候。只要听到总务主任如雷的吼声，就证明他又逮住了一个打核桃的学生。他吹胡子瞪眼睛，恨不得要把那些学生吃下去。我们说：“你可不要把小孩吓坏了。”他说：“我怕他们的砖头没砸着核桃反而砸着了

他们的头呢。”真是活生生的刀子嘴豆腐心呢！

核桃树叶往下落的时候，黑脸总务主任找来一只竹竿，一颗核桃、一颗核桃地往下打，居然装满了两竹篮。核桃最后由总务主任分配了，一个班分二十颗。这是多么难分的数字，他把难踢的皮球踢给了我们。我们教师不要，他说：“你们笨死了，好办，分单分双，反正你们也是跟班走。”

我们的学生就分成了两派，吃过核桃的和没吃过核桃的。奇怪的是，学生们都愿做明年吃核桃的人。可能是总务主任放出的话起了作用，他很肯定地说明年核桃还会结得更大，像鸡蛋那么大。

学生们就相信了，其实到了第二年，核桃实际上还是那样，但学生们都一致认定总务主任的预言是正确的。野核桃是长的，像油果子一样，不过味道奇香。

转正大战

要不是亲身经历，谁也不会想到乡村教师的“转正大战”（“转正”是指由民办性质的教师按照条件可以转成工资和待遇完全不一样的全事业性质的教师）如此激烈如此残酷，还演绎了一出又一出故事来。比如一位老民办教师的爱人，为了丈夫能转正，跪在了乡长面前。比如一位老民办教师，一只口袋揣着一瓶药，站在了教办室门口，什么话也不说，其实什么话都已经说了。所以有人感叹：转正，转正，有人转上了天堂，有人转下了地狱，这里的“转”是多音字，读音是不一样的。

我是科班出身，公办，我可以不经历转正大战了，我却是乡里“民转公”的评选委员会委员。每年到了七月，我就会被无数张笑脸包围着，那些笑脸像一棵羞涩不安的棉花。看着那些年龄比我大的前辈讨好式的笑，我心中什么滋味都有了。我们校长还经常领一个我不认识的外村的老民办教师，对我说：“你要多照顾照顾啊。”校长说话也是言不由衷的，我们学校还有那么多老民办教师呢，但校长不得不这样说，人家找上门来了，不弄个宽心给人家又怎么忍心？

每年七月的评选可谓比地下党搞情报还神秘。一般我们事先是不知道地点的。可说来也怪，不管我们躲到什么地方开会（常常在夜里），总是有老民办教师准确地找到我们，也不敲门，侧在门旁偷听。待我们中有人想开门，就会发现有个脸色慌张的老头在冲着他笑。

乡教办主任对于找开会的地方，总是动足了脑筋，躲进人家的凉棚里，到其他乡去开。有一次，居然还荡着一条船到湖上去开，都有点像开“一大”时南湖上的船了。我出来时很担心地看着湖水，我真担心湖面上会冒出一个头发花白的老民办教师的头颅，他还狡黠而用力地向我微笑——要知道，为了转正，“成为国家的人”，他们什么事都做得出的。

选开会地点难，而做评委就会更难。名额是固定的，还要照顾到乡里方方面面。每年各种各样的纸条多得很。我过去不太明白《生活：网》这首短诗，而做了这个“民转公”的评选后一下子就明白了，生活就

是网，无数条网都向这几个有限的名额网过来，你躲都躲不掉，实在头痛得很，而且全乡还有那么多老民办教师，都二十多年的老民办了，每个人都有感人的事迹，每个人都有先进的材料。总之，肯定有人入选。选上的哭，未选上的也哭，而且还旁若无人地在校园里哭，一颗老泪一颗老泪地往下落。好在是暑假，要不然，学生们肯定会吃惊，在他们面前那么威严的老先生怎么会哭呢？

有一年，乡教办主任被缠得没有办法了，只好打分。这是临时决定的，很突然。已经是晚上了，我想起了我们学校的一位老民办教师，他漏送了一份重要的材料，这份材料可能会打上分的，而这分对他来说是很重要的。我在乡里打电话，可打不到，我急得没办法了，只好往我们学校跑。

乡里离我们学校还有十里路，那时已经十点多钟了，这是我第一次走夜路。没有月亮，我又是近视眼。路边好像到处埋伏着可怜的人。我不时被凸出的土堆拌了一下，在黑暗中踉跄好一阵子才停下来。路上还有其他可疑的声音。各种鬼故事都那么鲜明起来了。我全身汗水，惊恐地向前逃——我全身都像是从河水里刚爬上来似的。……我敲响这个老民办的大门时真的把他吓了一跳，我像一个浑身泥水的乞丐了。

后来我和他一起回乡里（本来我可以拿了材料就走的），回去的路上，他不停地跟我说话，我已经没有什么力气回话了。他用力拉着我的手走，像我的老父亲似的。我终于见到乡里的灯光了。老民办教师还要跑回去，他说得太啰嗦了，他想表达内心的感谢。我说：“说什么？说什么？每年端午我总是吃你的粽子呢。”老民办教师说：“粽子算什么？算什么？！”他说得特别激动。

那一年，这个老民办教师终于转正了。可那些没有转正的老民办教师还会时不时地碰见面，对他们的笑脸，我觉得我已经做错了一件事。他们没有转正，又一次失败了。可当我捧起那个老民办教师的转正喜酒时，我觉得我又做对了。他终于熬过来了，他哭了……

九月开学的时候，孩子们目光依旧清纯，他们的老先生目光依旧慈祥，孩子们肯定不知道，他们的先生在这个暑假里又一次经历了真正的考验。

孙和尚

孩子们是爱上体育课的。如果操场上的孩子在满操场奔跑，没有人管，那就是在“放羊”了——“体育先生”孙先生又被人家借去打球了。孙先生很好认——他当过兵，复员后就在我们学校做了民办教师，教孩子们体育。他的打扮是一直不变的，上身不穿了，他的下身总是运动裤，脚上总是穿着球鞋，口袋里还有一只铁皮哨，一只秒表——一副随时准备上课堂的味道。孙先生很威严，每个学生都惧怕的，这样也不错，乡里广播体操比赛，我们学校总是第一名，校长室里挂在墙上的大红、老红的锦旗大都与孙先生有关。

那他为什么要被人借出去打球呢？这跟他与校长要服装费有关。他说人家体育教师都有服装费的，可校长能有什么钱发服装费呢？好在孙先生打球好，因为他打得好，在县里也是出了名的，就会借到某个队打球，比如县供销系统的球赛，县邮电系统的球赛，还有供电系统的任务什么的，他都会被借去，等回来就多了一套运动服。

孩子们都叫孙先生为孙和尚。

我开始不明白，孙先生为什么是孙和尚呢。老先生告诉我，是因为孙先生结婚迟。有先生笑话说，村里的“可备资源”和乡里的“可备资源”几乎都被他用光了，给他介绍过了。别人都认为他要个大美人——还劝他，又不是吃饭，挑来挑去干什么。孙先生不急，还挑，结果挑到了“孙和尚”这个名字。

他既没有做和尚，也没有娶到一个大美女，而是娶了一个高个子女孩。用他的话说，遗传需要。高个子女孩生下的儿子个子也一定高。真是吹牛。他怎么知道自己一定生儿子呢？可后来果真生了儿子。孙先生请其他先生吃满月酒，他可能喝多了，说他把儿子培养成世界冠军。

孙先生口袋里后来多了一把尺，他是在量他儿子的身高。每天还领着他的那么小的儿子跑步压腿。压腿时儿子疼得哇哇哇地叫。可孙先生一点也不心疼，还说，坚持，坚持。他儿子坚持是坚持了，但在不停地

哭。

孙先生文化不太好，考试拿文凭时一次也没有考上，转正就迟了。不过他的儿子却在一天天长高。我们学校的翟先生做过孙先生的老师，所以一有空翟先生总说他：“小孙啊，不要好高骛远了。”可孙先生不吱声。他会等翟先生走远，拿出尺子说，又长高了，又长高了一厘米。看来孙先生的世界冠军梦越来越近了。我们踢足球时，想邀请孙先生一起踢，孙先生说，中国人不适合踢足球。那孙先生的儿子要做什么世界冠军呢？

后来，孙先生的儿子生了一场病，还发了烧。很长时间没有见到孙先生训练他儿子。后来又见到了。不过他在训练小小孙时，孙先生的父母就坐在操场上看，像间谍似的，很明显，是给孙先生加压，不让孙先生训练他们的宝贝孙子。小小孙也不是省油的灯，总是夸张地皱着眉头，夸张地叫，在办公室也能听到小小孙夸张的叫声和孙先生低声下气的训斥声。

孙先生的“世界冠军”计划就这么流产了。不过孙先生的儿子很调皮，小小年纪，能骑着孙先生的自行车满操场转。小小孙也有一个绰号，是孩子们叫他的，也叫“孙和尚”。我们叫他，他会答应，嗓门还很高，好像别人都是聋子似的。

空心字

翟先生的字很好看，他的毛笔字在我们那里很有名（比较长的字更有功力），所以翟先生常常有酒喝，因为村里总有事情做的。在墙上用竹帚刷上石灰水字，在墙上贴红红绿绿的标语。除此之外，还有其他的许多用场，如果我们从村子里走一走，就可以发现许多翟先生的字。比如，各家门框上残缺了褪了色的对联，比如号在农具的身柄上的，甚至还有小孩衣帽上绣的名字（肯定是人家请翟先生起的学名）。真可谓翟字无数，捉都捉不完。

翟先生还会写空心字，这空心字主要是写在大黑板上的，大黑板是要抬了架在大门口用来迎接领导的，所以这份工作要比翟先生的课更重要。通知（原来是校长室里带干电池手摇柄的电话机，后来是被校长上了锁的程控电话）来了，明天有人来。校长让翟先生写标语，翟先生到了早晨，会起个大早，蹲着马步开始写。先用湿了的毛巾写，黑板上立即出现了一个字，翟先生就用彩色粉笔环绕这湿字描边，然后再修饰。一个个空心字就这么出现了——欢、迎、上、级、领、导、来、我、校、莅、临、指、导！

翟先生写字的时候，学生们会圈在一边看，像一群蜜蜂，翟先生有点不耐烦，手一挥，“蜜蜂们”就嗡的一下散开。不一会儿，又围拢过来了。翟先生没办法，只好叹口气再写。学生们还一个字一个字地读。很多学生不认识“莅”，读成“位”，翟先生就会反过来问，这是“位”吗？这是“莅”字。读“位”的学生心虚了，立即散了去。

翟先生的空心字就这么被那些“小徒弟”学了过去。不过，学生们的字本身不好看，所以写好了，再描成空心字，就非常难看。翟先生见了，往往会忍不住去教——这就中了那些“小徒弟”的计了，他们正想学翟先生的字呢——用他们老子的话说：“你们能抵得上翟先生的一根脚丫就好了！”

我们校长给我们开教师会，一般是在学生们放了学之后，然后随便找一个教室。这时候，翟先生的任务就来了，他要在校长坐的讲桌后面

的黑板上写上几个空心字——开会了。校长清了清嗓子，又清了清嗓子。我们像学生一样坐在课桌后。这时我们会看见一些学生刻在课桌上的字，这些字也是空心字呢。再抬头看校长身后翟先生写的空心字，还真有几分像呢。这些可真是贼（翟）子贼（翟）孙！

翟先生有时候会抱来一大堆没用的废试卷，然后就在办公室里写字。不过墨汁太臭了——很多先生都叫起来。翟先生就说，墨怎么会臭，墨汁香啊，说完他还抒情似的呼吸了一下，一副陶醉的样子。我倒不太注意这些，有时还凑过去看，还指点指点。翟先生有一次就送了我一副字，上面写着“锲而不舍，金石可镂”。不是写在宣纸上的，而是写在一张白光纸上的。我一看落款，上面写着“正月”，“正月”是翟先生的笔名呢。

我把这副字贴在墙上，由于墙上返潮，没几天纸就发黄了，后来就烂掉了。不过翟先生的话我一直记住的。我在许多学生的毕业留言簿上都写了这个八个字：锲而不舍，金石可镂。再一看，也有翟先生的“贼字样”韵味呢。

现在很少有人请他写字了。学校大黑板上欢迎领导的字样还是翟先生的字，不是粉笔写的，而是用宣传漆写的，如果有领导来，就抬出来放到校门口，学生们一进校门，就会看见翟先生的空心字。

时间一长，上面写的空心字看上去有点模糊，宣传漆可不是粉笔，怎么会这样呢？

实在想不明白。

学校门口的糖担子

不知什么时候起，学校门口多了一些糖担子，他们都是来做学生馋嘴生意的，由一些不能做农活的老头子老太婆看着。

开始我不知道校门口有个糖担子是仇先生家的，后来才知道门口摆摊糖担子的有一个居然是仇师娘。不过仇先生和仇师娘好像不一样大，仇师娘年纪明显大（老）于仇先生。我有点纳闷，会拉二胡的仇先生，还会唱几句京戏，村上还有人叫仇先生“李玉和”（京剧《红灯记》的男主角）呢。看来他演过李玉和的，他怎么会看上仇师娘呢？还是程先生告诉我，仇师娘是仇先生的寡嫂呢。生活中的许多遭遇，都不是我们的想象力所能达到的。

有了糖担子，馋嘴的学生下了课，总喜欢朝校门口糖担子那儿挤。每个糖担子似乎都卖相同的货——有纸糖，有饼干，有玻璃球，有乒乓球，还有一杯杯五颜六色的香精水。仇师娘坐在边上，看上去不和善，有点凶，即使她为了生意挤出来的笑也有点勉强，生意并不太好。

校长为了学生的食品卫生安全，几次在教师会上拍着讲桌讲：“不能大意啊不能大意啊，学生们可都是‘计划物资’啊。”校长这个话讲完的第二天，仇师娘的糖担子就会消失几天。仇先生又恢复和我们说笑了。这状态不会维持几天，仇师娘的糖担子又出现了，仇先生又沉默不语了。别人与他说话，他爱理不理的，有事出校门时，头总是昂着的，看也不看校门口的那些糖担子，更不用说看仇师娘了。

到放学的时候，我总会看见仇先生在办公室里改作业本，他会有那么多改不完的作业本呢？后来我留意了一下，待学生们走了，办公室也空了，仇师娘的糖担子还孤零零地摆在那儿。原来仇先生是要和仇师娘一起回家的，不知道他们在路上要说些什么呢。

馋嘴的孩子一般也很调皮。有一次，我在改作业，仇先生在批评一个违反纪律的学生。那个学生不但不听，还斜着眼睛看仇先生。最后还向仇先生撂了一句：“我可只买你家糖担子的。”弄得他反而成了仇先生

的施主了。仇先生一下子窘了，好在还有其他老先生。这一点那个调皮学生估计错了，如果单兵相见，调皮学生可以回回嘴；如果在办公室，办公室又有很多老师在场的情况下，那他的逞能就会有后果了。“你才出道几天啊，三个老先生可比三个臭皮匠厉害多了。”几个在办公室的老师一个白脸，一个红脸，一个花脸，不一会儿就把那个刚才还神气的馋嘴学生弄得泪珠儿直往下落。

仇先生的家庭负担其实是很重的——他哥哥有两个儿子，他又有一个儿子一个女儿。他在学校里什么碰头喝酒会都是不参加的。有一年他想要先进，但他票数不多，为此他还去与校长吵了一架。再后来他就不提先进这事了，话就更少了。

有的先生说，仇师娘摆糖担子其实也不是为了几个钱，她不是为了做生意，而是为了看住比她小很多的仇先生，她不放心的。

我有点不相信这个说法。

两只搪瓷脸盆

小许先生是我们学校唯一的女先生，她已经不小了，别人都叫她小许。她是县城下来的知青，后来就留在了村里。她的丈夫是村里的干部，可是在我们学校，小许先生没有一点干部娘子的架子。

小许先生没有干部娘子的架子，但她却留存了城里人的习气。比如她的口袋里都有两只手帕，一只手帕给自己用，一只手帕给学生擦鼻涕。孩子们都说小许先生的手帕有一种说不出的好闻的香味。

再比如说，小许总喜欢说：“是不是？是不是？”一堂课下来，最起码有三十多个“是不是”。有调皮的孩子在背后学她：“是不是？是不是？”把许先生的口音学得还蛮像的。

小许先生脾气好，从没见过她发过火。她是孩子们最折服的教师，怎么这样软绵绵的先生也能让孩子们服她？想想也怪。有两个老先生拿她开玩笑，他们打赌说小许先生的两只手帕肯定是一只左口袋里，一只在右口袋里，打赌的结果他们错了，两只手帕是放在一只口袋里的。

这还不是小许先生最出名的事，如果你问村里一个女孩，她会说出许先生许多别致的故事来。小许先生最出名的是她洗衣服的两只搪瓷脸盆。乡亲们在村里码头洗汰衣服时都用一只木桶，可小许先生喜欢用搪瓷脸盆，花花绿绿的搪瓷脸盆。一只搪瓷脸盆里游着好几只虾子——像是齐白石的画。另一只搪瓷脸盆里是几朵粉红的牡丹花，总是怒放着。小许先生出名并不是她用搪瓷脸盆，而是她用两只搪瓷脸盆——一只盛，一只盖。听说是挡灰用的——这就是小许先生的不同处了，乡亲们都说：“有灰？大清早的，哪来的灰？”

每天清晨，我们到码头上担水，就可以看到小许先生的两只搪瓷脸盆，一只盛汰好的，一只没有汰好——村里许多新媳妇也开始用搪瓷脸盆了，只不过比小许先生的新些。小许先生的搪瓷脸盆上已有几只小眼睛似的掉瓷处了，她都能说出这是什么时候掉的，那是什么时候掉的。真是有年头了。不过小许先生说到最后还是拍了拍她的搪瓷脸盆，这可

是上海的搪瓷脸盆呢，第一百货公司的。

小许先生每年暑假都回县城住上一段时间，到了开学才回来上课，脸就变得更白，更不显老了。有一次开教师会，校长有事去接电话，有个老先生问正在修指甲的小许先生：“许先生想不想回城？”小许先生说：“怎么不想？不过也无所谓了。”

小许先生还是我们学校里唯一的乡人大代表，大概因为她是客籍，又有文化。每次开会前，我们校长都希望她把学校的情况说一说，她说，每次都说的。

我们都相信小许先生每次都说的，不过她声音很轻。她声音一轻，上课违反纪律的学生就少；也许有人一说话，小许先生的声音就听不见了，反而激起了众怒。这一点比那些老先生好多了，经常可以听到老先生在教室里吼，大声地吼，像雷在炸，这雷一炸，反而衬出了小许先生的安静。

有一点很奇怪，小许先生是县城里的，可她上课用的是我们当地话，她为什么不说城里的话呢？

有一次我见到她的儿子，她的儿子却操着一口县城话，一点也没有我们本地话的味道。这更奇怪了。

想想也没有什么奇怪的，是不是？

数学课

乡亲们说话率真，也形象，他们说李先生脸上疙瘩多，肚子里学问多，聪明。这话一点不假，李先生教的数学总是能在全乡拿第一。校长说起李先生更是眉飞色舞，要不是李先生没考运，他一定能考上大学的。

有一次，李先生告诉我，也奇怪，一到“大考”时他就生病。考了多少年，怎么也发挥不好。后来李先生就服了命，听了他们小学老师的话，回到村里做先生。我和他，称之为我们学校的两块牌子，乡里曾想调我，我也很愿意，可我们校长说，要调一起调。每次评先进什么的，我从来不和李先生争，倒不是我宽容大度，而是因为李先生要转正呢，那先进说没用是没用，可是说有用就有用的。

后来他结了婚，不过他不像孙先生，生了个女儿。这本是很正常的事，但后来有一天他就没有来学校，竟然和老婆一起出门躲养去了，原因很简单，李师娘的肚子里又有孩子了。老校长从未骂过人，可这次他在校长室里骂了半天。

老先生们一提醒，老校长又在骂。骂归骂，校长心中还是可惜他的，他还让我悄悄去找李先生。找了几次，还是找着了，李先生已经准备出去做换挂面的生意了。我说了半天，他只说了一句，没办法，这是命。

李先生“命”真不好，后来，李先生二胎还是生了个女儿。罚了款，还被开除出民办教师队伍。老校长捧着处分决定说：“阿斗！阿斗！就差一点点了。”差半点点也没办法了。李先生的挂面生意也做得不好，又换糖，也不行，再后来，就去一家社办厂跑供销。我遇见他，叫他李先生，他很不适应。

再后来陆先生被辞退，我担了三个班，教学任务重，学校教师少多了。校长请示了乡里，又去请李先生回来，这时他的身份已经不同了，虽然大家都叫他李先生，但已是代课教师，而代课教师转正是没有希望

的。

李先生代课也很认真，但他的学生只能算作别的教师的学生出去比赛了。我和他有一次在操场边，看着满操场追逐吵闹的学生，说起了他躲养的事。他叹了口气，又叹了口气，什么话也没有说。两个女儿加上罚款，还有他的懦弱，对社会的不适应……一切的一切，我竟想起了闰土。

后来县里知道了这件事，批评了乡里，乡里只好让校长辞掉李先生。李先生的课成了没有教师敢接的课。最后是校长把课接了过去，经常可以听见校长在骂着什么，是骂作业本上的错误呢，还是在骂李先生？

校长的脾气一天比一天坏了，有一天，他竟然为了一张糖纸大发雷霆，一点也不值得的。总务主任知道他，说他教得太吃力了。

总务主任说完之后还不服气，都怪那个李先生！

永远的陆先生

那次全县民办教师摸底考试我还是监考老师呢，我和另一位转了正的公办教师监考了另一个考场。我看到有位白发苍苍的老民办在考试时把手臂捋了起来……手臂上尽是密密麻麻的字——这仅仅是他的一种作弊方式，有的老民办还戴着老花镜往桌子下面看。

另一个监考老师也看见的，不让我管，还不停地找话题与我交流，有一句没一句的。考试考完之后，那位老师和我都得到不少感恩的目光。

我们没有机会监考陆先生——在学校里，陆先生监考严可是最有名的，没有哪一个学生不怕陆先生监考，那些平时不努力临死又不抱佛脚的学生更是喊陆先生为“肉头”，意为多管闲事。

世上想不到的事情就这么发生了。陆先生教了三十多年书，说被辞退就被辞退了。他居然没有通过这次县里民办教师摸底考试，这个平时笑咪咪的陆先生居然考了个全乡倒数。他真的连作弊也不会吗？县里规定每个乡必须辞退一个，这是硬性的数字，这个彩恰恰就中在了陆先生的身上。据校长说，老陆准备得太不充分了（他考得实在太差了，连课本上的都不会）。

陆先生来我们学校收拾办公桌时，我正好在场，校长指令我暂时接他的班。过去胖乎乎的陆先生一下子瘦了，白发也多了。陆先生可是我们办公室最会讲笑话的先生，他像会生产笑果子似的，一个笑话接着一个笑话。

晚上，学校请陆先生吃饭，每个人都凑了份子，陆先生没有喝多少酒，反而说了自己不少坏话。他说得最多的是：“我是南郭先生，总要出洋相的。”他有一个要求：不要告诉学生们。那天晚上，校长倒喝得不少。还说，不走，做代课也行。陆先生说，不好，不好。

乡里还是念及了陆先生教了这么多年的情分，把陆先生安排去做“圩堤长”，管一处防洪堤。总务主任听说后就说，比教书还好！

老陆重新投胎了。沐先生说，陆先生的学生换作了水杉和山羊了。不过这样也好，做圩长比做教师油水大多了，他担子也重。

我曾在陆先生管的防洪堤上走过几次，不再穿中山装而穿了一件破圆领衫的陆先生真是像一个老农民了。他眼睛还蛮尖的，大声叫住了我。他想问的是学校里的一些情况，然后就请我吃防洪堤上长的甘蔗。陆先生说，叫其他先生过来吃甘蔗。陆先生还说：“你教得比我好。”我说不行不行。陆先生说，他们经常来的。

他说的是我们班的学生。我有一次，就布置了一个作文，题目是《过去的老师》。学生们写得最多的是陆先生，他们把陆先生写成了“归去来兮”的陶渊明。我很高兴，陶渊明是我讲给学生们听过的，他们都记住了。

踢毽子的老头

就像一个中年人怎么看也有衰老的迹象，有了三十多年的乡村学校其实也会慢慢地衰老的。

学校的衰老平时看不出，一旦到了放暑假，一批学生又毕业的时候，学校的衰老就会完完全全体现出来了。冬青树长得蓬头乱发，知了叫得很放肆，操场上的草在疯长，各种蛛网结得到处都是。

待操场上的草长有一人高的时候，校园里就多了一些瓦匠，他们是一群快要做不动的老瓦匠，由于工薪低，学校的偿付又不准时——一般要等下学期开学才有，不但如此，活儿还很碎，年轻气盛的瓦工就不愿意接这差事的，而且大部分年轻人都到城里建筑队去了，所以每个夏天，我们都会看到一些老瓦匠在我们学校做活。这些活计包括两项，一项是给旧屋顶拾漏，一项就是刷墙。

如果暑假我回学校取信，常常会在知了的叫声中看到戴了一顶旧草帽的老瓦工在屋顶上慢慢地拾漏，冷不防地，上一学年两学期学生扔在上面的羽毛球、毽子、竹竿、石片什么的就滚落下来，声音老实、清脆；还有纸飞机什么的，已经朽了，飞也飞不起来了。

没有收拾干净的屋顶与收拾好的屋顶是不一样的，有点像梳头与不梳头的分别。有一次我看见一个老瓦工从吱吱叫的竹梯上走下来，捡起一只掉了毛的毽子踢了起来，他边踢边自言自语，踢不动了，踢不动了。其实他踢得挺好的，是个行家。

拾完漏，他们就用一根竹竿把竹帚绑在上面，然后又和石灰水，用扫帚往墙上刷石灰水。刷一下，蘸一下石灰水，又刷一下。那些坏了角的裂了缝的还有许多学生涂了鸦的墙壁就刷黑了。不过这不要紧，上午刷过石灰水变得湿黑的地方下午就变白了。一座教室就慢慢地亮堂起来，有了新教室的样子，只不过多了石灰水的味道——一直到开学，石灰水的味道都会和粉笔灰的味道一起直冲孩子们的鼻子。

夏天的维修可真是一个漫长的过程，老瓦工们一件一件地忙着，他

们有时还说说老校长的坏话。他们说老校长鬼得很精得很，不过他们仍佩服老校长的，说老校长是村里第一号秀才，说着还竖起了大拇指。他们说只能这样了，乡下锣鼓乡下敲，没钱盖新的就这么将就着修修补补吧。

夏修之后的校园里（不包括全是草的操场）到处是石灰水洒滴下的白色斑点，弄得整个校园像一只巨大的梅花鹿，梅花鹿躲在草丛中等待开学的孩子们。到了九月份开学，孩子们就走在梅花鹿的身上，梅花鹿什么话也不说，只踩了一天，梅花鹿身上的白斑点就变黑了。

那些捧着新书的孩子们很兴奋地闻着新书的芳香，似乎谁也没有发现，我们的校园又崭新一些了。或许他们早知道了，但他们不说，而用嘹亮、清脆的童音来填满这座饥饿了两个月的乡村校园。

第六辑 寂寞的鸡蛋熟了

我听见了月亮的笑声

所谓“三里一乡风”，我信，因为一个乡村学校也有一个乡村学校特有的烙印。比如我们学校那些鼻涕虎的学生都会张口唱：“蓝色的天空像大海一样，广阔的大路上洒满阳光……”这个曲子很老很老了，叫《青年友谊圆舞曲》，不用说，都是我们白头发的校长兼音乐老师用一架快塌了木板的旧风琴教会的。比如我们学校老师都会用扑克牌玩一种很复杂但很好玩的“捉乌龟”的游戏，那是一个雨夜，黑脸总务主任兼打钟工兼油印工用半个小时将我“速成”会的，而其他学校老师任我怎么推广也不会。

我遇到我的师范同学时，我的师范同学都说我变了，开始我还不相信，后来我才明白由于我的乡村学校，是它赠与我榆树一样的性格，并学会了只在我们乡村学校才流行的俚语和特指的除了我们学校教师才明白的自制的歇后语。

和那些老师一样，我口袋里也学会带一方很大的方格手帕（用来替学生揩鼻涕的）；我不仅学会了打钟（钟绳和我的年轻的身体随着钟声一起激荡），而且学会了掂着没有了托板的钢板往蜡纸上誊刻试卷，还学会了没有钢笔用废圆珠笔刻试卷；上课前我学会用一只工人用来盛午饭的大搪瓷缸子倒上一缸子茶上课堂（这其实是师生共饮的，防止学生去喝河水），我还学会了如何节省粉笔，尤其是彩色粉笔，我会节省地用大拇指让最后的粉笔头在剥了漆的黑板上抹上隶体的一横；我还和所有瘦得如老驴的其他老师一样喜欢吃红烧肉了（师范时我最不喜欢吃肉）……只有一点不同，老教师们的眼睛都很好，都不是近视眼，而我则是个近视眼，还不喜欢戴眼镜，老教师们往往指着操场上，问我：“操场上是三只鸡还是四只鸡？”当然，他们更多的是关心，他们实在想象不出近视是什么滋味，在黑夜里走路时他们竟认为我肯定一点也看不见了，争相扶着我走，还一路提醒着我……

就这样，我学会了他们晚上出门家访的习惯。我最喜欢的是月光下的家访，我不打灯笼，不提火把，也不带手电，月光照着我从一个村庄走到另一个村庄，与那些劳作了一天的农民谈一谈他们的孩子，农民们一口一个先生先生地叫着，叫得我心里很不安。老教师们说，要每家每户都跑到，都要给予鼓励，否则乡亲们认为你漏了他家是因为他的孩子一点希望也没有了，因为先生都不愿意上门来呢。

夜访回来，草上已经有露水了，月光下我谢绝我学生的送行，怀着一颗喜悦的心在田埂上走着，身边有蛙鸣，有油蛉子的叫，有蛇叫，有逛来逛去的萤火虫，月华如水，我不时仰头看月，月亮素面朝向人间，这是一位未语先笑的佳人啊！

有一次，我在月光下回宿舍，月光的幻觉加上我的近视眼，使我认为前面是平地却不料是泥洼。我一下子陷了进去，好不容易把腿拔出去，却把鞋子陷在了里面，我又不得不下泥洼里去摸鞋，待鞋子摸出来时我的双臂双腿全是泥……

这是我记忆最深刻的一次家访，记得那天月亮是哈哈笑的，我真的听见了月亮的笑声，清脆、爽朗，笑声就是环护月亮周围的宝石一样的星星。

乡亲有礼

每天清晨，我总是沿着我们学校外的防洪堤跑步，防洪堤下是乡亲们的棉花田。乡亲们是起得很早的，每天我在堤上跑步时，他们已低着头在棉花田里“打公枝”（一种给棉花去枝的农活，棉花不开花的枝条叫公枝，公枝生长快，消耗养料多，抑制果枝生长，影响蕾铃发育，同时造成棉株下部通风透光差，易生病虫害，使蕾铃脱落，所以应及时去掉）和用喷雾器给棉花施农药。他们肯定听见了我的脚步声和喘息声。在晨曦中抬起头来的他们，像盛开的向日葵。

一位乡亲说：“小先生还要跑啊，头上都出汗了。”另一位乡亲说：“你懂什么，这叫锻炼，就是要出汗，出了汗才有效果。”那位说话的乡亲嘿嘿一笑：“哦，哦，那还不如和我们一起‘打公枝’，一会儿就出汗了。”乡亲们肯定是说着玩的，可我却无言以对，感到有点惭愧。我迎着初升的太阳往回走，我真正明白了“劳动”和“锻炼”有多么的不同。

我很喜欢看乡亲们的眼睛，这些朴实的农民遇到我们这些做老师的总是真诚地微笑着，先生先生地喊，眼睛都眯成了一条缝。我觉得他们的目光是这世上最充满期冀的目光，他们把所有的希望都交给我们了，还说，孩子不听话就当作自己的孩子打。我忙说不能打的，不能打的。谁知他们就惶惑起来，满脸的狐疑，如果我们不答应这件事，就是不对他们的孩子负责任似的。

朴实的乡亲们也时不时给我们送礼，他们送礼都是悄悄地来，悄悄地走，送的都是家里的土特产，如刚生下来的红皮鸡蛋啊，还散发着稻汁香的糯米啊，才出水不久的鱼虾啊。他们总是说，让先生尝尝鲜，尝尝鲜。这些礼退是不能退的，每一次退都好像跟他们打一次架，他们总认为送礼给先生理所当然，他们还说以前先生还到他们家吃派饭呢，就当作到他们家吃派饭吧。

可我总觉得受之有愧。有一次，有位家长送给我一只鹅，结果这只鹅嘎嘎嘎地谴责了我整整一夜。

又有一次，一位家长送给我一蛇皮口袋山芋，他动作很快，一倒就走，那时我正准备给他倒茶，待我回过头来时，他已经不见了，而那些山芋就在我的脚边滚个不停，直至半夜了，我仍然觉得那些红皮山芋在我的心中滚啊滚的，滚个不停.....

光屁股的少年

“过年过年，花生和钱；不要不要，朝裤兜里一倒。”这是孩子们渴望的寒假中的最高潮：过年。

一年的快乐能与过年相比的只有暑假了，寒假能把一个孩子变成“花白果”样，而暑假能把那些目光清澈、彬彬有礼的学生们变成一群黑泥鳅。

那个暑假开始我一直没有见到我的学生，一旦见到，第一个学生就是我们班的班长。那是暑假开始后一个月的事了。我们班这个班长是我选定的，他不太像我原先在城里实习的那个班的班长。城里的班长都是一些小老师式的，能说会道，有魅力，有能力，而这标准对于乡村学校只能是苛求，教材指导法在乡村教学中根本不适用。我选了一个比较老实本分成绩又好的学生做了班长，这样的班长要放在城里只能算是学习委员；而在我们学校，他能算得上楷模，他完成了我所要求的班长的职责，课间操时他还负责领操，负责升国旗，收国旗。有一次下雨，他在雨中收国旗，升国旗的绳子可能由于被雨淋湿卡住了收不下来，我的小班长依然仰着头收国旗，雨水把他淋得精湿，他仿佛是那个雨中引雷电的富兰克林。

就是这样一个小班长，我在暑假里见到他时，他正和一群孩子从一棵斜生在河面上的杨树上往下跳，而他身上一根布纱也没有，真是一个活脱脱的小泥鳅！我本想站在那儿悄悄看他游一会儿，后来，他可能在河上看见了我，就扎猛子下潜，我只好笑着走开了，我怎么也不能把我的班长和这个光屁股的小泥鳅联系在一起。

更有意思的是我们班的小个子，他排队总是排在最前面，课桌也在最前面，然而我在暑假里再遇见他时，他已经蹿得很高了，仿佛换了一个人似的，如果说过去他是一只胆怯的小兔子的话，那他现在就是一只害羞的小羚羊。我还遇见了我们班其他的孩子，那个调皮大王正和他的铁匠父亲在一起打铁，他居然抡大锤，与他父亲手中的小锤一起敲着，叮叮当当的，敲得一丝不苟，敲得聚精会神。

我还遇见了一个偷瓜的孩子，那也是我们班的学生，好在种瓜的说：“你看你老子是怎么教育你的。”在他还没有说出“你们先生在学校里是怎么教育你的”这句话时我赶紧逃走了。

最有意思的是，我在乡里集市上还遇见了几个卖螃蟹的黑少年，螃蟹是用芦草扎的，一串一串的，分明是他们从螃蟹洞里掏出来的——不知他们有没有从类似蟹洞的蛇洞里掏出蛇来。这些胆大的少年一见到我，个个像黑猫一样溜走了，有一只螃蟹没有带走，他们为什么不把这只螃蟹扎到蟹串上去呢？我又不好问什么，那螃蟹在面前吐着不服气的泡沫。

多有意思，暑假仿佛是另一扇大门，我的学生进了这一扇大门后就换了一身羽毛，他们飞的姿势叫的声音都不同了。不过他们有一点没变，他们变得更加害羞了，这一点可以从九月份开学时得到证明，暑假这个魔术师把我上学期刚刚在教室里“捂白”后的学生又变成了黑泥鳅样的孩子，他们似乎全身都是泥水，而要洗去他们身上的泥水，就必须在第一堂课给他们套上笼头，用他们家长的话来说：“先生，请你多把他一点。”这个“多把他一点”就是“严厉一点”的意思，必须让他们收收心了，用知识的河水洗去他们身上的泥水了。

所以在第一天上課我就有意把两节课连上，第一节课黑泥鳅们还可以，到了第二节课时间，很多孩子的屁股就坐不住了，仿佛凳子上有针戳他们似的。我没有松懈，为了收拢他们的心，我又让他们静下来写《新学期的打算》。

这些孩子还议论了一会儿，看到我不苟言笑的样子，他们只好把头低下去，然后就奋笔疾书，我的班长一口气写了十个打算。其中有一个打算竟然是“我保证不再不文明”。

我开始还看不懂，后来终于想起了他光屁股从杨树上往下跳的样子，那激起的水花又一次在我的心中清晰地响了起来，涟漪越来越大，扑向河岸……

哦，我的黑泥鳅们！



光屁股的少年

春天第一页

我所说的春天第一页是指开学后的第一天。学生们都说，每一学年的第一学期长，而过了年后的第二学期则短得多。这其实是错觉，我告诉他们，应该是一样长的，不信可以掰起指头算算。学生们开始还不信，后来算了，算来算去，真是差不了几天的。这些孩子，没过年时掰着指头盼过年，过年只是一眨眼工夫，之后又是春天，而春天是什么，春天是他们墨黑墨黑的头发丝中的晶亮的汗珠，沁得快，消失得也快，留下芳香的诱人的汗腥味儿。

这一点可从操场上的土质来证明，冬天的土质是坚硬的，拒绝式的。而过了正月，初八初九开学报名，穿着各式各样的布鞋的孩子踩到操场上的感觉就不一样了，每一双小脚挪开，操场上松软下来的土都记录着新鞋上密密麻麻的针脚呢，调皮得很。我有时候就喜欢与孩子们的小脚印平行走着，大脚印追赶着小脚印，怎么也追赶不上似的。哦！春天！春天！

捧着刚发的新书的孩子一边吵着，一边说“书真是香”。书怎么能不香呢？不一会儿孩子们如潮水般退去了。我却遇见了一个“搁浅”在操场上的孩子，他愁眉苦脸地看着不远处。我抓住他，怎么啦？怎么啦？他不回答我，看着书，又叹口气。我知道这个孩子心里在想什么：啊，又要上“紧箍咒”了！我笑了笑，拍了拍他的肩，他的肩往下一沉，抱着新课本歪歪扭扭地走了。我真是想笑，憋了一个冬天的心一下子晴朗了。我的操场上布满了大脚印、小脚印，像刚播种下去的种子。我看了一会儿就往回走，刚才不远处的草垛还戴着残雪帽子的，怎么一下子就不见了呢？潮湿湿的草垛顶像是刚哭过似的。

我也领到了新教科书。我在新教科书的引导下写了第一份备课笔记。办公室里静悄悄的，一个春节过下来，连办公桌们也知道长高了。我看见不远处的草垛顶上有一群孩子在滑草垛。草垛怎么又变矮了，有点不像草垛了。这些顽皮的孩子只要没人打扰他们，他们会玩个半天。经常有学生在开学第一天就站到我面前，带着哭腔：“先生，我的新书丢

了。”他们的新书哪里是丢了，而是也“躲”进草垛里捉迷藏了。

所以，每个新学期开始，我会收到不少拾书不昧的女生发现的无主的书本。它们被送到我这儿来，我也不知道是谁的。它们还没来得及被主人号上自己龙飞凤舞大名时就被主人弄丢了。开学第一天，春天第一页，我和我的学生都有点羞涩。过了一年长一岁哇。我们都长了一岁。教室长了一岁，黑板长了一岁，课桌也长了一岁，连那个歪了头的树也长了一岁，那座稻草垛同样长了一岁。

下午，我把水缸里的水泼到操场上，清冷冷的水一下子就涌向了那些脚印，这些大脚印怎么一点也不知道躲开呀！这是两岁的水啊，两岁的水扑向了一岁的小脚印。“当两岁的水遇上一岁的小脚印……”这是一句诗呢。我挑着担子开始到河面上担水。清清的河面上泛着青青的鱼鳞，它们也刚刚开学。我让新鲜的刚开学的水注入我的水桶，随后，又注入一桶。

黄昏就来临了。还没有来电。我点亮了我面前的罩子灯，就在灯下看了一会儿书，就困了。又一天了，又一年了。我在梦里梦见了什么？外面起大风了，浩浩荡荡的春风，就这么吹了一夜，而我心中的忧郁都吹走了。

早晨起来，风好像停了。操场上平平整整的，那些大脚印小脚印都跑到哪里去了呢？我再看看打谷场，打谷场上空荡荡的，似乎少了一些什么。肯定少了一些什么。草垛被刮走了。我看到背着洗得干干净净书包的学生们蹲在打谷场上，他们肯定不明白，草垛到哪里去了呢。

它们肯定是飞走了，是自己飞走的，就是不能说出来。让孩子们自己去想吧。我中午到打谷场上看了看，蹲草垛的地方又有青青秧苗了呢，一定是稻草中没打完的稻种干的好事。

春天第一页，孩子们在教室里叽叽喳喳的。个个坐在去年的位置上，不过位置要重新排啦。去年男生坐在前面的，过了年，那些小男生明显个子高多了，一个一个地蹿上来了。

我想，这学期可以男生与女生混着坐，再过一年，小男生们会蹿得

更高，也不太肯与女生同桌了，男生们纷纷往后移，女生们都移到教室的前排来啦，真像是在春天里，绿草地上的一群花朵故意挤到了人们的眼前！“你们看，你们看，这就是春天！”

少年打马去

——纪念早天的学生

一个农民种田，总是为他们种下去的秧苗由于牲畜的践踏而心疼不已，我曾见过一个农民因为一棵丝瓜被谁家的猪拱掉之后，他啰嗦了整整一个晚上。

作为教师，我也体谅了他类似的心疼，我常担心（其实这担心往往成为现实）班上突然出了一个空位——而这空位置可不像少年嘴中掉落的乳牙，乳牙掉了可以再长出来，而这位置空了已经不会再长出来，那些早天的“讨债鬼”（农村称未成年的亡者）完成了他们短暂的一生，像朝露，像闪电，或者就像一阵叹息，从我的教室里消失了，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记得我教的第一个早天的少年是由于狂犬病。农村狗多，几乎每家每户都有狗，还有无主人的野狗，这个少年就被一只野狗咬伤了。咬了之后也治疗过，不过不及时不彻底，后来这少年还是死了。据说（是别的同学告诉我的）是他的家人自己打死的，因为不打死他，他就会咬人。我听了之后，很是心疼，我想去看他的坟墓，而老教师告诉我，讨债鬼是入不了土的。我最终也没有见到这少年的坟，这个少年不顽皮，成绩也平平，只记得他做过一件事，他用柳枝为我削了一支光溜溜的教鞭，后来教鞭还是坏了。但正是他，使我第一次领略了这世界上一个最疼痛的词：“夭折”。

第二个夭折的少年绰号叫“麻雀”（可能因为他脸上有雀斑）。他没有飞起来，而是溺死的。星期日的下午。那还是六月份的事，河水还不太热，他还是馋水——他会水。可他下了水之后再也没有上来。后来按风俗为他放河灯，我和我的学生也做了一盏河灯。用纸叠成纸船，纸船上放着蜡烛。河灯在河面上缓缓放开来，像迷离的星空——就这么不随意间，生命就没了，他交给我的作业本我还没来得及批改。

再后来的一个夏天，隔壁班上的一个少年也溺死了。和我们班不一样，他不会游泳，谁知道他就下了河，村上人都说他是前面一个的替死

鬼。在农村，死常见了，死也就有了必然，有了宿命。只是我心里很痛。

过了好几年，我彻底地把我的办公桌收拾一下，居然还找到了印有“麻雀”大名的班级花名册，我怔了很久——是我想起了他，还是他想起了我？经历这种疼痛后我变得特别婆婆妈妈，还特别地疑心——尤其是对那些违反纪律的学生，我训斥、处罚很严厉——不是因为别的，而是因为我爱他们，爱他们的声音与笑脸。

我不知道，那些夭折的少年究竟是秘密还是偶然。尽管村里人都说有迷信成分，但只是掩饰。到了今天，我掰起指头数了数，我竟有了五个夭折的学生，像我的五个指头齐齐被拦根切断，疼，每一个指头都疼，疼到心里。我还常幻想，他们没死，也没有长大，他们只是骑着一匹白马走远了，走到远方的草原上去了。

小先生的麻雀头

上师范时，我的发式是那种忧郁的长发，而实习时，我的老师让我们每个男生都必须剪短头发——为人师表嘛。实习是在五月和六月，我被剪了头发，过了七月和八月，还没长到我最初那么长的头发。我看镜子时，怎么看也不自在，再后来，我就分到了乡下。到了乡下，我第一次理发，已掉得没几根头发的老剃头匠把我的头发推得更短。后来我看镜子，竟有了我童年时马桶盖的影子，仿佛兼有电影上那些汉奸头的味道。他们说这是麻雀头。

理了发的第二天，我是低着头冲进办公室的，没想到我的头发却赢得了老教师们的赞美，他们说，还是这种发式顺眼。我真有一种落水的感觉，全身湿漉漉的，嘴巴里鼻子里全是说不出滋味的泥沙。好在这尴尬只是一会儿，我那时很年轻，刚十八岁，让我快乐让我忧伤的事情多着呢。我很快就接受老剃头匠的手艺了。

我头发长得很快，不出二十天就感觉长得很长了，就要去理发一次。那个老剃头匠每次剃完我的头时，总是喜欢拍拍我的后脑勺说：“哇哇，这么大的头啊，难怪这么小就做先生了。”

看着剃头匠把我浓密的头发掸到地上，老剃头匠还说，好头发好头发。我个子小，在二十岁之前没有刮过胡子。二十岁第一次刮胡子就是那个老剃头匠替我刮掉的。后来我的胡子就在他的剃须刀下越刮越密，也越长越硬。日子也越过越粗糙，越过越坚硬了。

有一次我翻到我在师范时的毕业照，黑白照片上，那么稚气十足地看着我的那个少年明明是我们班的某个学生嘛。我真的像一个乡下榆树了。我带着古怪的发式（我早已见怪不怪了）去见我城里的同学，我的同学很吃惊，他很怪怪地看着我的发式，最后他抿了抿嘴，说，真有怀旧之风呢。

我的榆树脾气上来了，怀旧又怎么样？我的同学笑笑，没有和我争辩，他在让着我，我估计他在心中暗笑了。

我的同学没有到乡下来生活过，他来自城里又分到了城里（这在我县叫做“一刀切”的分配政策了）。他到乡下看看就会知道什么叫物以类聚。麻雀们从天堂中看我们，肯定是觉得我们学校，我的学生以及我们那些老先生的发式是一样的，麻雀头！麻雀头！这麻雀头只不过是白与黑，稀与密之分。或许这就叫做乡村生活的烙印。

放学后，我经常站在泥操场上的领操台上，眺望田野，那些突然冒出来的麻雀头——那一定是我的学生，或许就是我，在田野里捡拾童年呢。这么一想，一股难言的清流涌到了我的心头。什么叫生活？生活就是用汗水把我的目光越洗越清晰。

老剃头匠已经老了——他怎么一下子变老了呢？他早已带了一个小徒弟了（是我过去的学生）。他让这个徒弟替我剪头，他给我剃头时，连呼吸都是小心翼翼的。日子过得太快了。小徒弟的手艺不错，他剃的发式也是麻雀头。我忽然听见他叫了起来：“先生，先生，你头上有白发了呢。”我有点不相信。我说：“你拔下来我看看。”这个小徒弟就把我头上的白发拔下来了。白发银光闪闪，这可是我头发中最先衰老的居民。我鼻子有点酸，不过我还是忍住了，我看到老剃头匠那面印有“毛主席语录”的老镜子里我接过了一枚“银剑”——我笑了笑，我带回去正好用来做书签呢。

走出剃头店，有在校的学生向我打招呼，灿烂的笑容一下子把我心中的初雪融化了，一股清泉在我的血管里畅快地跳动着。我的新剃的麻雀头带着我快速地向学校走去，我觉得我的乡村学校从未有如此的亲切。我想起我进校时自我介绍，我说我姓庞，庞大的庞。老先生们都笑了：“庞大的庞？怎么生得这么小？还是叫小庞吧。”

“小庞”，现在还能叫小庞吗？

白发就像初雪，惊心的初雪，惊心的凉……

下第一场雪的晚上

这三只蟋蟀是什么时候搬进我的只安了简易木门的书房的？

我的小书房外便是学校的泥土操场，整整一个暑假，操场上就长满了各式各样无组织无纪律的草（为什么卑微的草都不需要耕耘播种——这是一学生的问题），草们很高大。

到了开学，学生们最初几天的功课便是劳动：拔草。草被拔出了一堆又一堆，有的草扎根很牢，学生用带来的小铲锹要围剿很长时间才能围剿完。各班把草统一抱到校园的一角晒，晒干了正好送食堂当柴烧。

晒草的某一天中午，我捧着新发的教科书回到书房里去，我突然被一阵浓烈的草香味打中，有时我简直不能自持。草怎么这么香啊！我估计，我书房里的三只蟋蟀就是在学校组织拔草时搬到我这儿来的。

我的小书房里堆放着各式各样的纸。以前的备课笔记，学生的试卷，练习簿，班级日记，花名册，报纸。还有我这么多年像燕子衔泥一样从外面邮购来的书（我买不到我要的书），我不知道这三个小客人居住在什么地方。那天晚上我刚用眼神浇完了书（朋友来信说：“眼神像浇花一样……”），我用水壶给我的晚饭花浇水（这是春天时老教师给长得太密的小晚饭花间出来的苗）。此时晚饭花的开放已到了高潮，这与校园的晚饭花有了呼应，晚饭花香越来越浓了。

这时，我听见我书房里的蟋蟀一只又一只地叫了。开始我还不知道有几只，我的耳朵里全是它们的歌声，像是重唱，又像是回声；后来我听清了是三只，三只蟋蟀在伴奏——这是秋天对我的奖赏！而我，则是这无词曲的主角。我想起我的童音颤颤的学生们，还有头发越来越白的老同事们……

我在蟋蟀声中读完了《我爱穆源》《三诗人书简》等一些可爱的书。我的三个知己还陪我读完了一本叫《寂静的春天》的书，想想现在，可以叫做《三重唱的秋天》。不知我分在城里的同学还有在城里生活的朋友们有没有此等福分。

天越来越冷了，外面操场的蟋蟀已经不歌唱了，晚饭花也越开越小了，它的球形果实像串珠一样在秋风中滑溜溜地滑到草丛中。而我的三只蟋蟀还在歌唱，我真的希望，我的这三个没有谋面的朋友，能陪我度过这三重唱的秋天，越过这三重唱的秋天。

前段时候，我向我的老师诉说了我在乡下的深深的苦闷。我的老师回信说：“里尔克有句诗叫，‘有何胜利可言？挺住就意味着一切……’”我多想把这句话送给这三只蟋蟀，送给我身边的这些书本……

我突然想到，假如我有一天离开这个世界（死）后，我的书会去哪里呢？会不会散落各方——我那么年轻，居然那么伤感。我在乡下见过许多离开主人后面目全非又不被珍惜的书，这是多么没有办法的事。这个问题时时弄得我泪流满面，我裹紧了那已掉了五星纽扣的黄大衣，那个晚上可真静啊，静得我内心一阵喧嚣又一阵喧嚣。我的三个蟋蟀朋友也感应似的哑了口……而外面的冷气一阵又一阵袭来……

我向外一看，外面，正静静下着今年的第一场雪呢。

流萤

我对乡村的生活终于有点厌倦了，总是想从这里走出去（为了跳出去），有一年暑假，我异想天开地想考研，为了复习迎考，我就索性住到了学校里。夏天的夜晚，乡亲们把家里的灯熄灭，把门打开出暑气，然后就摇着蒲扇走出户外，寻找纳凉的地方。有一些人会到村头的水泥桥上，有的人会挤到村长家二楼的水泥平台上，有的人就索性撑船搬到了河中央……而我和我的学生有一个秘密的纳凉之处，那就是学校操场中央的领操台。

领操台是青砖砌的，所以很凉爽。没放假前，领操台下站着的是一大群露水一般的孩子；而到了暑假，领操台下满是不听话的草。晚上草丛中蟋蟀蚰蚰油铃子都在拼命地叫，像一堂纪律不好的晚自习。萤火虫则像是一个又一个奸细，鬼头鬼脑地飞。少年们都围着我，听我讲故事。他们大多是那些成绩不太好的学生，但他们似乎忘记了我在上学期对他们的种种严格惩罚。我们赤着膊，坦诚相见，蚊子肯定是没有的——因为早有少年弄来了夏收时储存下来的“麦稳子”（麦壳），然后用火点燃，“麦稳子”就慢慢地燃烧，烟弥漫开来，这是熏蚊子的一种好方法，在旷野里灭蚊效果比蒲棒还好。一阵凉风吹过来，又一阵凉风吹过来，夜凉了，我们全身都凉下来了，摸摸头发，头发都有露水了。

少年们来我这儿，除了听故事，还有一个项目就是烤知了。他们每天晚上都能将白天采来的很多知了带过来，然后把这只知了埋到燃着的“麦稳子”里，故事讲完了，知了也熟了，熟知了就像烤羊肉串，一样的香，一样的脆。到了白天我嘴里还有余香。

白天的时候我在小屋里安静地看书，那些少年不来打扰我，但知了却在树丛间不屈不挠地打搅我。知了——，知了——我面前还有很多书要看完。但有时知了声就这么突然没了，突如其来的寂静令我清醒过来，我的学生把讨厌的知了捉走了。

后来我向他们讨教了捕知了的方法，一般说来有两种方法，一是用一把生麦子放在嘴里嚼，嚼到最后就是黏性很强的面团。一个是把芦苇

秆的头折叠成三角形然后去与蜘蛛“抢夺”蛛网，在破坏了无数只蛛网之后，三角上就布满了能够粘上知了的蛛网。每天晚上烤熟的知了很多，白天乱叫的知了也很多，谁也说不清为什么。

有一天，瘦校长忽然推开我的门，他穿着背心的样子很滑稽。校长严肃起来（他严肃起来就是坐得很端正）：“人有脸树有皮，做先生就得修个好名声，你知道村里人叫你什么吗？”

我当然不知道。校长说：“村里人都叫你‘好吃先生’，那些孩子为了你吃的知了每天身上都被‘洋辣子’辣伤……”

校长还在说什么，但我的身上像是全身都爬满了辣人的洋辣子，耳朵里像是有一只知了在拼命地叫……

委屈，差点让我流下泪来。

当天我就离开学校回家去了，我没有告诉那些孩子。家里的夜晚也很热，我就走出屋外，想想自己的命运和苦闷，总是想得头疼。我想得最多的，还是那些正在领操台上纳凉的少年们，想着想着，一颗颗流星就从天幕上掉下来了，像“麦稳子”堆中的火星一闪一闪的，而那乳白色的银河就像是麦稳子堆上盘旋直上的一缕青烟。

乡村足球事情

还记得第一次在师范里接触足球，我还穿着一双松紧口的布鞋，正在操场边走，一只黑白相间的足球就朝我滚了过来，在操场上光着上身踢球的几个高年级同学就招呼我把球踢回去。我很兴奋，看着那几乎不动的足球，用力一踢，只觉得足球好重，足球是踢回去了，而我却崴了脚，一拐一拐地走了好几天路。我脚好了之后，就开始学踢足球了，就这样，上了几年师范，也踢了几年足球。

我还苦练过倒挂金钩，竟也学成了，不过在比赛时从未用上过。球飞来的时候，我慌得连头球都顾不上了，还用手去抓，一抓就犯了规，手球！还罚任意球。罚多了，同学们就不带我上场了，有时我恨不得把双手捆起来上场。

临毕业时，同学们把那只我和同学们一起合买的足球放了气，送给了我，让我带回家。待我到了分配的学校后，我心凉了半截，本来准备独享足球的，不知道学校中连半个足球场也没有，上面还坑坑洼洼的，像是我抠完了青春痘后的面颊，寂寞中有一种别样的疼。

乡村学校也有一些球事，一只胶皮篮球在破篮板上弹来弹去。在补丁处处的水泥乒乓球台上嘚嘚嘚乱响的乒乓球。破了网又补好了的羽毛球。后来还有了牛皮篮球。我发现学生们玩得最多的是弹玻璃球——闪烁着异彩的玻璃球在泥地上追逐着，嬉闹着，最后都咕噜咕噜滚到了前方一个用手指抠出来的凹坑里。

有一次我还蹲下来看他们斗玻璃球，玻璃球们滚啊滚啊，刚才还闪闪发亮的玻璃球一下子就成了泥球了。孩子们全神贯注，一点也没有留意我在观看，待他们一抬头，都愣了。这也是一群泥球啊，还拖着鼻涕……看着他们愕然的样子，我咯咯咯地笑了起来，这些泥球就在我忘情大笑时都快速地“滚”走了。我的眼泪快要笑出来了，我又想起了那只“饿”了多少天的足球，我来这个学校多少天了，它还没有享受过那欢乐的笑声、叫喊声与晶莹的汗珠酿成的青春佳肴。

那些玩玻璃球的学生在下午上课时总躲着我的目光；而我在那天下午却找了个理由与校长吵了一架。校长笑眯眯地看着我吵，直至我把眼泪吵了出来。校长可能看穿了我，说：“实在寂寞，就听听收音机吧。我是很喜欢听收音机的。”

校长喜欢听收音机中咿咿呀呀的淮戏，而我则是喜欢听收音机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体育节目。每当运动员进行曲响起的时候，我寂寞的心就像那不安分的足球在凹凸不平的泥操场上滚动啊滚动，一会儿被撞了弹跳起来，一会儿又落了下去，好久也看不见它，再过一会儿，它又在泥操场上滚动起来。

第三年秋天，我们学校分来了一位师范生。这个师范生肯定也对这样的乡村学校失望，他对我说：“我一定要再考出去，就要考研。”我们很谈得来，谈到最后才知道他还能踢得一脚好足球，于是我又把那只饿了多年的足球找出来，用打自行车的气筒打气，我摁着气嘴他打气，好不容易才打了半个饱。球就这么踢了起来，很多学生在放学后都不回家，看着我们在泥操场上对跑着传球。

传了一会儿球，我们又开始朝教室外的一面山墙上踢球，只踢了几下就不敢再踢了（山墙太朽了，不停地掉灰）。最后我们只有一对一地打，但一对一地打还是兴奋不起来，气喘吁吁的。用校长的话来说，我们有点吃饱了没事做。

就在我们要放弃这种游戏时，一个胆大的学生加入了我们的队伍，我们开始三角传球。学生个子小，我们三个人踢球有点像两只老鹰带着一只小鸡在踢足球。再后来踢足球的学生多了，我们就干脆分成两队。

泥操场的东边长了一丛杂生的苦楝树，大部分是苦楝果落下来长成的，所以我们就用两棵苦楝树做门。我们进球的标准与学生们进球的标准是不一样的，我们不能用力踢球，只能推射。而且高度也规定好了，膝盖以下才能算进。没有越位，也没有角球。

有时我们两个老师一个队，五个学生一个队，二对五，或者二对六。有时我带一个队，那个老师带一个队。两个队打半场球，改一个球门，我们轻易地对足球进行了革命。

足球踢起来了，操场上的有些草就不用拔了，那些草都被我们踢光了。有时候我们踢高了，球打在苦楝树上，就会把苦楝果打得哗啦哗啦地往下落，像下雨一样，一阵又一阵的。有时球就干脆卡在了苦楝树的枝杈间，苦楝树长得严严实实的，会爬树的学生蹿上去，把球弄下来，又落下了一阵苦楝果雨。

老校长看得好玩，也想过过瘾。我们怕他受伤，就让他当裁判。而这个裁判总是吹黑哨，在他的默许和纵容下，学生们踢不过我们就派两个人抱着我们的双腿，而另几个学生就把球轻而易举地踢了进去。校长好像没有看见似的，还说进球有效。这就是我们学校的足球，也是我们喜爱的苦中作乐的足球。

世界杯要到了，我的那位球友兼同事从家里抱来一台红壳的九英寸的电视机。我和他用铅丝做成了“王”字形的天线，用毛竹竿竖了起来。那时转播球赛的是中央二套。我们那儿信号很不好，我和他只好一个人在外面转竹竿，边转边问里面，清楚了吗？清楚了吗？他就在里面回答说，听到声音了，听到声音了。一会儿又没有信号了，只好出去再转。吱呀吱呀的，就这样，因为足球，我和他度过了多少不眠的乡村之夜。

乡村的夜晚静悄悄的。我相信地球上有很多电视在睁大眼睛。而我们的电视则沙沙沙地在下雪，我们看不清面貌的运动员在“雪花”中踢来踢去。好在进球之后的欢呼声是清晰的，我和他就拼命地猜着是怎么进球的。谁也说服不了谁，还是看两天之后的报纸吧。

我们这儿的报纸总比正常报纸迟两天到。如果遇到雨雪与大雾天气，报纸会到得更晚。有一次，我们看报纸才知道，我们争论得最厉害的一只进球居然是乌龙球。所以他总是对着信号不好的电视机说：“我真想把它砸了。”可他最终也没有砸掉。有一年世界杯，我和我的球友都红着眼睛去上课，老校长见了警告我们说：“你们是不是晚上不睡觉？”我们打着呵欠说：“每天晚上老鼠吵得我们睡不着觉。”

老校长不说话了，校园里老鼠也是很多的。每天晚上，成群结队的老鼠会迅速占据我们的校园，它们跟我们喜爱足球不一样，它们喜欢收集碎纸。

已不止有一个学生家长向校长反映，孩子们的鞋子像狗啃了似的，只穿了一半就把鞋穿坏了，我估计为此学生们被打的不在少数。好在夏天到了，我们就光着脚丫踢球。苦楝树丛外是东围墙，东围墙外是一条大河。我和我的球友一般不敢使多大劲，踢得小心翼翼的。

足球还在草丛中滚动，我们开始教学生一些战术球。怎么人球分过，怎么争头球，怎么踢角球，怎么踢香蕉球，外旋还是内旋。学生们还知道了贝利、马拉多纳、范巴斯滕、普拉蒂尼等一些名字。一个假小子的女生还在我们这个足球队踢过一阵子。后来她因故辍学了，再也没有见过她，不知她有没有怀念过足球。

我们还教会了学生们怎么倒挂金钩，怎么向后仰起，把脚抬起。学生们学得还挺快的，有点模样，不过那段时间孩子们的屁股倒跌得走路都有点变形了。

我们以为学生们劲儿不大，所以就没有警告他们，不要把球踢到苦楝树丛外的大河中去。但我们错了，这些野马的蹄子已变得很硬很硬了。有一天，我们目睹了一个学生把球踢得比苦楝树高很多，好久球才从天空中落下来。再有一天，一个学生就把球踢过了苦楝树丛的上方，飞过了东围墙，一会儿落到河面上去了。

我的这个学生还是蛮敏捷的，他攀上了一棵苦楝树，再跳上围墙，不待我们反应过来，他就跳下去了，不一会儿一只湿漉漉的足球就飞过了围墙，飞到我们身边，然后就是他的黑头颅。

有了一次，就有了第二次、第三次。有一次，足球踢到了水里，还被一个放鸭的老头当作鸭子拾到了鸭船里，再也没有交出来。学生们和他争执起来，最后这个老头把足球交出来了，不过没有抛给我们，而是抛到了更远的河面。我们的学生也就扑向了水面，波涛把水面上的足球冲得一耸一耸的，学生们的头像足球一样向那只水中足球靠拢着。

乡下足球，水中足球，我梦中的足球，把青春和激情当成足球踢来踢去的足球。

谁能想到，我的那位球友就真的能考上研究生了呢。我的心又一下

落空了许多。像一只足球在球场上滚啊滚的，竟然被踢破了内胆，泄了气，好一阵子没有缓过神来。我和我的学生们还踢过一段时间的足球。好景不长，他们就毕业了。之后学校又推广排球，我的足球就没有吃饱过。

有一天我实在寂寞，一股热流在我身体里冲来冲去，找不到门——我又一次去踢足球，而且踢的是倒挂金钩。足球打在苦楝树的树桩上，内胆真的就破了。球老了，像一个瘪下去的句号。

我看了看苦楝树，苦楝树好像密了许多，一些小苦楝树也争着长了起来，这些都是我们的足球无意踢落下来的种子啊！

我的蔚蓝时光

深秋时分，这世上最本分的农民们黑着嘴唇，在刚犁开的土垡中种麦、栽菜，而他们的子孙，我的学生们会赶上新学年的第一场期中考试。照例是分场考试——这样，我就摊上了每日下午的第二场监考。一个下午到傍晚的时光，看着一群学生如何收获他们半个学期的耕耘。

试卷上的困难是很多的，就像农民们面前的庄稼中总有除不完的草，草一棵一棵地长出来，农民们就一棵一棵地拔出来。学生们也必须在众多的题目中发现困难，然后把它们像拔草一样拔光。我看见众多的墨黑的头颅低下去，像一颗颗墨蝌蚪。多黑的头发啊。有时他们也会抬起头，我可以看到一双清澈的眼睛、迟疑的眼睛、胆怯的眼睛、喜悦的眼睛，或许还有……一双做贼心虚的眼睛，这类学生肯定是有的，就像懒惰的杜鹃鸟，它从不筑巢却总是占别人的巢孵雏一样。我会用目光迎接他们的目光，我们目光相接时没有声音，没有火花，但肯定已经有什么被改变了。我抬头看到他们都把头低下去了。

学生们答题时笔尖在纸上游动的声音，有点像蚯蚓在掘土的声音，细细的，又是生动的。蚯蚓们在掘土，而我作为幸福的倾听者，倾听蚯蚓们掘土的声音。我紧张已久的心田好像也一寸一寸地被挖松了。我记起在小学一年级面对第一场考试，我的双手颤抖不停，是我的老师用手抚摸我的头发使我安静下来。我觉得此时光也用一只大手抚摸我的头。我整日忙个不停，为孩子，为自己。而这个下午的两个小时，恰似一道长长的破折号，它使我叙述的口气悄悄地改变了。一条小溪在山石间转弯，激起水流声会浇灌一个渐渐失聪的灵魂吗？

学生们依旧在低头掘土。我看到了黑板上有学生写了一行莫名其妙的字，叫做“三十分钟的老家伙”。“三十分钟的”与“老家伙”是两种笔迹，但合起来，就像是说我。说我？我是三十分钟的老家伙。想想还是有道理的，一分钟一岁，我正好三十分钟。一小时一个人生，我不就是一个老家伙了吗？而这些在纸上掘土的“蚯蚓们”，正是二十分钟的小家伙啊。我在心里轻轻地喊道：“年轻的蚯蚓们，使劲地掘土吧。”我也必

须在这渐渐板结的生活中掘土，以便我能播种，收获，直至丰收。但如果歉收，或者颗粒无收……我抬眼看去，窗外的秋空碧蓝碧蓝的，几乎没有什么云朵在怀念我们。“天空中一无所有/而鸟群已经飞过。”泰戈尔这么说了——可我还是看见了十一月的鸟在天空中留下了片片擦痕，而这些擦痕在我的眼睛里久久拂拭不去。

就在教室的光线渐渐暗下去的时候，教室里的日光灯亮了，这是我们校长咬着牙装的。此时，有一个人也来到了我的心中，拉开了我心中的灯绳。灯亮了，灯光晃来晃去。我记起了与灯有关的文章，冰心的《小桔灯》，柯罗连科的《灯光》，巴金的《灯》。这是我乡村岁月中的三盏灯，在最寂寞的时候，只要朗诵它们，三盏灯就为我亮起来了，就像教室里面的日光灯。

天渐渐黑了，秋天的夕光微红，日光灯的荧光与这秋天的夕光竟辉映出一种蓝光。这蓝光不是碧蓝，也不是瓦蓝，而是一种嫩蓝的光，像蓝被溶化或者蓝刚刚生长出来。我注视着这奇妙的蓝光，我想起了极光。想起了刚刚读到的达里奥的散文《蓝》以及《蓝鸟》，肯定有一只蓝鸟在我们中间飞翔，鸣叫，而我们却不知晓。但这蓝色的光是在秋天的黄昏中才能孕育起来的。我惊讶地看着这蓝色把学生们滋润，也把他们的面前的试卷浸蓝。我们仿佛是生活在最初的大海中。那个时刻，我觉得整个世界都被这蓝眩晕了！

这蓝的呈现只是一瞬间。只有在此时，我才觉得我也微蓝起来，像一朵蓝色的昙花一样绽放。瞬开瞬息，瞬生瞬死。在黑暗中被焰火照亮的事物已经与过去有了某种不同了。所以我把这蓝叫做我的微蓝，把这段时光叫做我的微蓝时光。我觉得这是寂静的乡村生活给我的最高奖赏。夕光慢慢地消失了，暮色之鸟的大翅一下把我覆盖。蓝消失了，像我美丽的幻想一样已经造访过我们了。我看见我的学生的头发似乎更黑了，仿佛被有苹果味的洗发香波刚刚洗过的样子。

我幸福地嗅着，我的眼睛中不是一群学生在低头考试，而是一群苹果们在这初夜的枝头上静静地芬芳。最蓝的一只蓝苹果浮在半空中，成了熠熠发光的蓝星——

哦，我所爱的学生，我所爱的学校，我所爱的三盏灯，我所爱的蓝

地球，我的微蓝时光啊！

指尖上的草汁

每个班教室门前的包干区除了每天由值日生打扫之外，我们学校一般是每星期四大扫除一次，即清理校园各个角落里的杂草。每当大扫除结束，校园里都弥漫着青草的涩味。教室里的气味甚至更浓——少年们的手指尖上全是草汁。

要是遇到星期四下雨，那就会有两种情况，一是小雨，用校长的话说是“眨眼睛的雨”，那么大扫除就放在星期五放学后。如果星期五继续下雨，那么大扫除就延至下星期。两个星期下来，校园里的草就没有纪律了，它们东长一块，西聚一簇，有的学生写作文说我们学校都成百草园了。

是的，学校的确成了百草园了，有一天有个家长来看他的孩子，一进门就对我们说：“先生先生，你们应该养只羊，又不用喂，到了冬天，你们先生就可以吃羊肉了。”我们没有答应他。后来他又找到我们校长，他说他家有羊羔，他可以捉过来，养大了，羊皮归他，羊肉归学校，弄得我们校长有点生气。家长是好心，可我们校长真以为是讽刺他的。

一般说来，操场上草的长势有点像黑脸总务主任的头，操场中的草长不高也长不密，而操场边的草又高又密，成了许多虫豸的天下。少年们能从草丛中找到许多好玩的虫——什么闪闪发光的瓢虫，什么像草鞋的草履虫，什么叫声怪怪的小甲壳虫。有些虫豸根本不用到草丛里捉，它们会主动飞闯到我们教室里来。有次上课时曾有一只放屁虫飞到我的肩头，弄得那堂课学生们很是聚精会神地看着我，我还以为我讲课讲得很好呢。到了下课我才知道是放屁虫，它一直像枚肩章一样伏在我的肩头，好在我没有主动驱逐这只灰色的放屁将军。它也许也听到下课的铃声，飞走了，否则，“热情洋溢”的放屁虫真的会对我进行一场难受的“嗅觉考试”。

有一次，我上课的时候发现有一对同桌开小差，两个人不朝黑板上看，而是朝课桌下看。待我把讲课声停顿了一下，他们猛然抬头，像受惊的小猫似的，弓起了身子，全身的绒毛都竖了起来。过了一会儿，他

们又把头低下去了。我又把课停了下来，停顿下来有一种此时无声胜有声的味道，他们又一下子受惊了，只好又抬起头盯着黑板。



指尖上的草汁

再过一会儿，仿佛是传染似的，他们专心听讲，前面的一对又不安心了，目光转向一方。我只好又把课停下来。他们是听讲了，左边的一

桌又不听讲了，这种“传染病”证明是有情况了。我只好中断了上课，让一个少年站起来说，他没有说出什么。我急速地走过去，朝他桌下一抄，抄出一只空火柴盒——不用说，这里面应该曾装有一只昆虫什么的。

我问在哪儿？他说，在哪儿。全班学生的目光都斜过去了。我是近视眼，只好说，去把它捉起来。就这样，好好的一堂课就被搅乱了。

几分钟后，一只“红娘子”（一种蝉科昆虫，比蝉小，也鸣叫）送到了我的面前。这是一只“铜头红娘子”，我随手一扔，这只红娘子就被扔到教室外面去了。扔完之后我就后悔了，学生们再也集中不起精神，刚才我已把全班学生的心扔到教室外的草丛中去了。

晚饭花的奇迹

乡村学校里有一个神奇的五分钟，这神奇的五分钟里有三百秒，而三百秒正像三百支乡村箭矢，它们和我的愿望一起直射夏日黄昏的天空。

这是晚饭花欲开的时刻。接近下午五点钟的五分钟，热浪一阵阵消退，我全身汗渍地坐在我的小屋子里读书。有句诗说“头脑空旷得就像八月的学校”，是的，我现在头脑空旷得就像此时的乡村学校，到处是疯长的草，这些草要在学生们离开校园的暑假两个月里，完成它们短短的一生。

晚饭花是一位生病的老教师种的，此时他正在外地治病，而由他亲手种下的晚饭花开得到处都是。本来是两种，一是黄色，一是红色，但开着开着，就出现了奇迹。有些晚饭花一半是红瓣，一半是黄瓣；有些晚饭花瓣四分之三是红色，而只有四分之一是黄色，或者相反；有些晚饭花一枝上是黄色，另一枝上却是红色……我们这里靠着写《晚饭花》的汪曾祺的家乡高邮，不知汪先生有没有看过这样的奇迹。在临近黄昏的五分钟里，一万朵晚饭花将昂首怒放，一万种歌声在怀念那位老教师，三百支乡村箭矢准备向天空齐发！

校园里的钟声沉默着，七月里它沉默了一个月，到九月前它还必须沉默一个月。曾经那个勤奋的钟声啊，如何沉默如此长久？还有那布满灰尘的草椅，墙壁上一两句学生写下的稚嫩的粉笔字，还有那位老教师写下的空心字：“毕业典礼”……所有的一切，都在等待那三百支乡村箭矢。

我赤脚散步，还是有一些足音，有些散漫，有些随和，没有人注意你，一个没有学生的教师，此时正如一个新入校的学生焦急地等待。我仿佛忆起了我的十八岁，我和我的十八岁走进了乡村学校……乡村的寂寞，寂寞中的坚持，我们热爱的书本与诗歌，停电的时候满鼻子的劣质烛油味儿……只一恍惚，环绕在学校各个角落里的晚饭花好像都不见了，或许你没有注意它们，它们在我们最软弱的时候齐约好了开花——

像校园里的钟声一齐响了。现在我身体中的某些东西一下子冲出身体的教室，头也不回地走了，走到了草丛深处。我惊讶地看着那些红的黄的像小鸡嘴一样张开的晚饭花，它的清香不断地涌出，令我不由打了个兴奋的寒噤。

你再瞧瞧，一所长满了晚饭花的乡村学校，一所朴素如空中花园的乡村学校，我在这个学校度过了这么多年的时光，从十八岁开始，我把一生最美妙的时光都献给了这所学校。

我又一次想起了那位生病了的老师，在那神奇的五分钟里，三百支乡村箭矢全发——晚饭花全开了。

我不能说起我，但我又必须说起我，说起仍在乡村学校坚守的老师们。因为梦想，所以生活；因为生活，所以坚忍；因为坚忍，所以期待；因为期待，所以开花；因为开花，所以凋谢。这沉默的八月的乡村学校，又一次承纳了精神的香气和诗歌的关怀。这所将带着群花一起睡眠的乡村学校，多像是带着一群星星睡眠的夜空，我带着另一个我在夜空中梦想、生活和祝福——全是因为那神奇的五分钟，那神奇的五分钟里三百支乡村箭矢，我和我的学生们，刚刚疼痛，刚刚诞生，刚刚啼哭过，如今正面对着大地上的绿衣乡村微笑。

寂寞的鸡蛋熟了

师范分配时，我们被告知，分在乡村教学有一项优惠政策，那就是说，在第一年实习期间可以拿定级工资，这等于比在城里的同学早一年拿定级工资。政策是这样，算下来，事实上的总收入还是比城里的同学少了一大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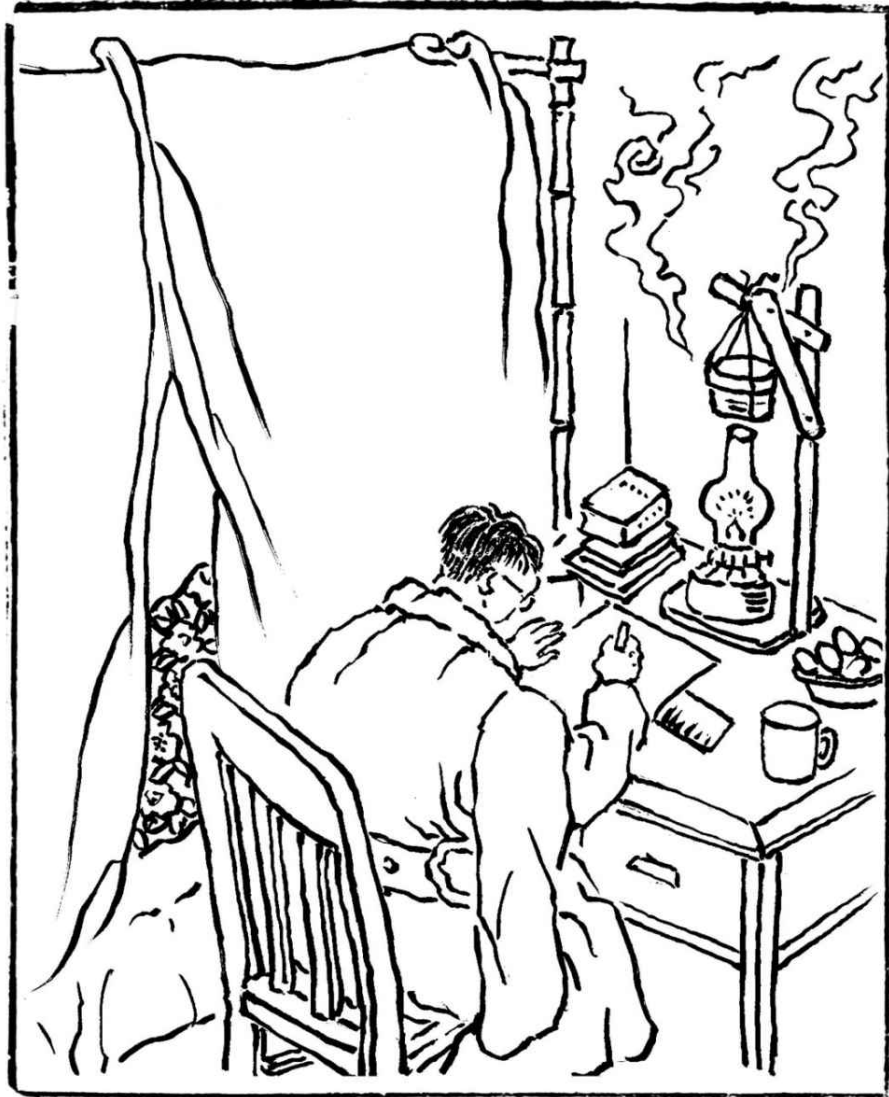
收入差别也就罢了，要紧的是乡村那排不尽的寂寞，尤其是乡村学校夜晚的寂寞。每当大忙季节，很多民办教师都要赶回去农忙。留守的我们晚上听着鹧鸪的叫，心里便有一阵没一阵地疼起来。过去进城上师范心里经历了一个落差。几年城市生活后又回到乡下，心里又有一个落差。老教师见到郁郁的我们，很是担心，便教了我们一个法子：“我们过去比现在的你们苦多了，不过我们有我们的办法。我们一边用钢板为学生刻讲义，一边在罩子灯上吊个铝盒煮鸡蛋。讲义刻好了，鸡蛋也煮好了。”他们教我们可以跟农民买一些鸡蛋回来，过去的蛋可便宜啊，鸡蛋一分钱一只。吃鸡蛋补脑子。

好在乡下经常停电，我们人人都有一盏擦得锃亮的罩子灯。鸡蛋也不比过去贵多少，一只一毛钱左右。我也用一只铝盒吊在罩子灯上，也开始在罩子灯下为学生们刻讲义了。我从装蜡纸的卷桶中抽出一张蜡纸，然后在钢板上铺平，用铁笔在上面刻写（如果铁笔坏了还可以用废圆珠笔芯写，不过字要粗些）。吱吱吱，吱吱吱。蜡纸上的蜡被铁笔犁得卷了起来，吱吱吱，又一层蜡纸被我的铁笔犁得卷了起来。一排刻好了，然后把蜡纸从钢板上剥下来，再往上移，还可以透过罩子灯的灯光看一看自己的字写得如何……吱，吱，吱，又新鲜又痛快。往往是一张蜡纸刻满了，铝盒里的鸡蛋也差不多煮好了。当我刻完蜡纸，剥着鸡蛋（鸡蛋很烫，需两只手来回地翻滚），我心中蛰伏已久的青蛙就呱呱呱地大叫起来。我不知道我刻写了多少蜡纸，用了多少张钢板（正面反面都用过）。我牢牢记住了蜡纸的品牌叫“风筝牌”。铁笔、钢板的品牌叫“火炬牌”。风筝与火炬，正是我寂寞的心所需要的。

我开始刻写蜡纸的字并不好看，用校长的话说，像一阵风吹倒的。

他还指导了我如何利用钢板的纹路刻写讲义。刻好讲义后还有一项繁琐的工序，那就是印试卷。我们学校没有专职的油印工，黑脸总务主任有时兼任，但我们不能总是麻烦总务主任。于是我们又学会了如何用火油调和油墨，上蜡纸，握住油墨滚筒，还有裁纸，分订讲义。一个学期下来，我整理了一下我给学生们发下去的讲义，竟有了厚厚的一叠。

冬天来了，我去县城人武部商店买了一件黄色的军大衣。我就裹着黄军大衣刻蜡纸。天很冷，罩子灯上的鸡蛋熟了，我把它握在手中，揩着鼻子上的清水鼻涕，继续刻写讲义，我觉得生命中有一种东西正在被我犁开。“姓名——”“学号——”“得分——”。我必须先刻写下这些，然后再开始写下第一项内容。刻完之后，原先厚重的蜡纸被我刻得轻盈了，在灯光下多了一种透明。我知道，我已和以前的老教师一样，把寂寞这张蜡纸刻成了一张试卷。



寂寞的鸡蛋熟了

他 16 岁考入师范，18 岁师范毕业后开始任教，被叫做小先生。

那年是 1985 年，他赶上了第一个教师节，从此有了本儿属于他也属于孩子们的备课笔记簿。

小先生喜欢在备课笔记背后记下孩子们成长的故事。

笔记簿的封面上，落满了纷纷扬扬的粉笔灰：这么多年，他上了多少节课啊，多少声音从他身体里冲出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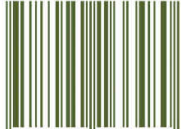
小先生和孩子们一起生长，他用掉了不下百本的备课笔记簿，在那些卷了角的磨了边的牛皮纸封面备课笔记簿上，有了许多沾了粉笔灰的指纹。

大指纹，小指纹，一起排队，一起散步，一起做游戏，一起挤暖和……

深指纹，浅指纹，一个，又一个，重重叠叠，熟悉又新鲜。



ISBN 978-7-02-016648-0



9 787020 166480 >

定价：49.00 元

野地灵光

野地灵光——我住精神病院的日子

非要住进精神病院，算不算我自己找死？

躺在精神病院的病床上，恐怖联想如扑天海浪席卷而来

我进入幽暗深谷，用属灵的心寻找光明

精神病院是他们的避难所。爱是旷野的一缕光
身在旷野的人啊，你一定要相信，会有一束灵光为你而来

李兰妮——著

重度抑郁症患者、作家**李兰妮**
生动勾勒精神病院里的鲜活群像

记录的，是“院”内的悲喜歌哭
映照的，是“院”外的世道人心

人民文学出版社

身患重度抑郁症十余年的作家李兰妮，终于下决心住进了精神病院。

本书记录了作者住院治疗的过程以及对于精神病院内部的微观察，描绘了其他精神疾病患者的日常生活状态。作者身处其中，痛并感受着这个沉默而边缘的群体的忧欢乐，揭开的是笼罩其上的误读与偏见，还原具体鲜活的人的样貌。作者记录了精神病院内的“伤心人”，借以烛照的，则是整个社会人心。

源于自救与救人的强烈意愿，李兰妮抱病阅读、参考了中西方大量相关书籍，梳理出精神疾病发生的生理、病理、心理及社会原因，书中回顾了中国建立精神病院的百年历史，提示种种有关精神疾病治疗的曲折路径及发展理念。在这片文学很难触及的领域，本书以独特的表现力与强烈的人文关怀具备了重要的社会价值。

既是患者又是作家，走出精神病院的李兰妮说：身处孤独绝望的人啊，你要相信，虽在野地，一定会有一束爱的灵光为你而来，陪你走出无人旷野。

地 光 灵

野地灵光——我住精神病院的日子

李兰妮——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野地灵光：我住精神病院的日子/李兰妮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662-6

I.①野... II.①李... III.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96339号

责任编辑 刘稚 黄彦博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校对 王筱盈

责任印制 王重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52千字

开 本 890毫米×1290毫米 1/32

印 张 11.75 插页3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21年8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662-6**

定 价 **53.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文前辅文

谨以此书纪念我的儿子周小乐乐。谢谢你用生命教我懂得了什么是爱，什么是家。

——李兰妮

- 引子

- 上篇

- 第一节 我真的害怕
- 第二节 第一夜
- 第三节 朱莉亚
- 第四节 “六一”儿童节
- 第五节 吴太是个潮汕人
- 第六节 “芳村黄飞鸿”
- 第七节 我豁出去了
- 第八节 医生的胆儿
- 第九节 哈利和电休克
- 第十节 平安夜

- 下篇

- 第十一节 独自北上
- 第十二节 傻眼
- 第十三节 “娃娃太优秀”
- 第十四节 “你是谁？”“我是谁？”
- 第十五节 想混戒酒组
- 第十六节 疹子长出刺尖了——
- 第十七节 “她说管我一辈子”
- 第十八节 “莫有爱”
- 第十九节 胖嫂与忽宝
- 第二十节 住精神病院的医学生
- 第二十一节 心甘情愿
- 第二十二节 再试一次心理治疗
- 第二十三节 我欠缺的常识太多
- 第二十四节 我要面对镜头说

引子

我不是疯子。我要去住精神病院。

闺蜜说：“太危险。”她给我讲了一件真人真事。

北京摄影家×××住过精神病院。半夜惊醒，看见一张狰狞的脸，有疯子来掐他脖子。他狂呼：“救命啊——”

摄影圈的朋友闻讯，急忙赶去精神病院。大费周折，把他捞了出来。捞他的人里，就有这位李闺蜜。

我仓惶护住自己的细脖子。去住精神病院的勇气直往下跌。

见到“尚善基金”的毛董事长。她的独子因抑郁症病逝。这位母亲创立了公益基金会。面向大学生以及失独家长群体，专做“关爱精神健康，共筑生命蓝天”的公益活动。我随尚善做过公益，我很关注大学生群体的抑郁。

我跟她说起想去住精神病院。毛董沉默片刻，直言相劝。

你真要慎重。我认识一个失独母亲，儿子住过精神病院。没住多久就要求出院。出院不久，这孩子自杀了。

什么原因？

没敢问。可能受了什么刺激。大概觉得……没有尊严。不能接受那样一种……对待？不清楚。

我的强迫思维又霸占脑海。这个孩子在精神病院遭遇了什么刺激？尊严受过怎样的伤害？在民间，精神专科医院俗称疯人院。老百姓认为，疯子才住疯人院。二十一世纪，文明进步。过去人们口中的“残废人”，改称“残疾人”，如今称其“残障人士”。明面上，人们将“疯子”改叫“精神病”。如今医学用语称其“精神障碍。”暗地里，人们不想假装斯文。

某一天，单位办公室转达信息，说深圳“残联”要联系我。很纳闷。我跟残联隔老远，有啥需要联系的？见到残联理事长才知道，如今心理残障、精神残障人士，远比肢体残障人士多。这部分人所造成的家庭冲突、经济损失更严重。残联便想到了我。

若是我非要住进精神病院，会不会遭遇精神重创？算不算自己找死？

害怕归害怕。我要去住精神病院。

药物治疗了十二年。每一天吃抗抑郁药。每一天继续抑郁。几乎每一天都会闪现自杀念头。国外医书上说：约有百分之十的人，吃药也治不好。建议这一类人试试物理疗法，比如去做电休克。

网上能搜到的精神病院信息，多是灾难式吐槽，比监狱恐怖。想找有关物理疗法的成功案例，没找到。

机缘巧合，认识了一位胡博士，深圳康宁医院专家。意外得知他看过《旷野无人》^[1]，还建议同事看。多年前，胡博士研究文学创作和心理活动之关系，硕士论文与此有关。

加了微信。请教。直奔主题。

胡博士说，深圳康宁医院目前床位仅三百张，资源太紧张。住院患者要避开三四月份高峰期。

住院给不给用电脑？

不行。手机、电脑统统不行。规矩很严。

如果是住院体验生活呢？

那不行。精神病院跟其他医院不一样。住院还要亲属签字同意
噢.....

网搜北上广深精神病院资料——

北京安定医院，始建于1914年仲秋，原名“北洋政府京师警察厅疯

人收容所”。不久，改名“北平市疯人院”。

上海精神卫生中心，1935年由上海慈善家陆伯鸿集资所建。原名“普慈疗养院”，专门收治精神病患者。

广州市精神病院，创办人嘉约翰先生1854年来广州行医和教学，于1898年建成“惠爱医癫院”。

深圳市康宁医院，始建于1982年。

中山大学研究生院请我做公益讲座，听众是辅导员及学生心理中心老师。这事我拖延了两年。

撕开伤口会流血，会化脓，会感染加重病情。做公益、说抑郁，屡遭歧视。有人说，她就是一疯子。写书也疯疯癫癫。有人说，她脑子有病，自己都想自杀，还说要救人。真TM可笑。

我没把自己救出来，怎么去救别人？拿什么去救别人？

总要有人站出来呼吁。哪怕中枪，招人唾骂是疯子。我站在讲台上，说病耻感——自救——传递爱。

中山大学主办方收集了我的公益活动资料，多媒体屏幕上，滚动播出视频，PPT的标题是：“往光亮处看”。

对话环节，一女辅导员站起来提问：

有个学生，重度抑郁想自杀，怎么也不肯住院。学院请他父母来校商量，当爹妈的说，孩子没有病，就是想偷懒。孩子在学校就该老师管。该打你就打，该骂你就骂。他们甩手走——啦。如果这学生真的自杀了，责任谁来负？你说说，出事算谁的责任？

辅导员哽咽。各学院都有类似难题。现场散发出强烈的焦虑气息。

我被问住了。按理说当吃药吃药，该住院住院。可是，吃药十几年，我不还是抑郁吗？我没有住过精神病院，怎敢大言不惭说“该住院住院”？

我结巴了，答：万一出事，家长……要负主要责任。当父母的不懂抑郁症常识，严重失职。学生自己……也、也有责任。二十一世纪大学生……常识啊。当然，老师也要……

女教师大声说：谢谢你的回答！

又一老师提问：老师抑郁谁来管？谁来关心我们啊？！

于公于私，我要去住精神病院。哪怕只是探探路。

再三请教胡博士。

一般住一到三个月。病床很紧。其实你不需要住院……

我想住院！

进去不一定适合你，环境、病人什么的，很难说……

我不怕。

怎么说呢，你《旷野无人》写的那些自杀、自残太……站在天台……自己放血……

我住院不会。绝对不会。

住院要有家人陪同。二十四小时陪同。

家人没空。我父母、先生、弟弟都在广州。

广州医院床位多。

哦？

你考虑一下广州。

要做足功课。不打无准备之战。

二十一世纪，每个人风险意识必须升级。一要懂得面对肿瘤医院；二要懂得面对精神病院；三要早早写好遗嘱提前善后。

[1] 本书作者李兰妮著《旷野无人——一个抑郁病患者的精神档案》，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年6月出版。

上篇

第一节 我真的害怕

农历年二十九。

特意选择一个冷清的日子。外地的人，该回老家过年的，走得七七八八。打算长假旅游的，也陆续出发。城里马路宽敞了许多，剩下的人，在为一年之中最重要的团圆饭忙里忙外。这日子，去精神病院看病的人不会多。广州人说话办事，讲究好意头，年尾年头要大吉大利。

的士司机借口车不能右转，我只能提前下车。站在三岔路口，茫然朝右边小马路张望，没有看见医院标志。司机不耐烦地戳指小马路，叫我往里走。“哐当”车门关闭，绝尘而去。

小马路两边各种小店窄铺。网上寻得医院地址门牌号码，足迹没到过广州市区这一端。沿路左看右看，一一数着并不规则的门牌号码。快过年了，大多数店铺已关门。铁闸紧闭，张贴白纸黑字，写着“年初十开市大吉”。

一个店铺开着门，黑底白字的横招牌，上面一行大字“×××殡葬有限公司”，蓝底白字的广告词“丧主至上，服务一流”。下面一行字体稍小，详细写着：“24小时服务热线……寿衣、花圈、仪仗、纸钱一站式服务”。店铺墙柱上贴有竖排白纸黑字“套餐服务，价格面议”。

招摇。霸气。门面是附近一般店铺的三倍。死人钱容易赚。此乃周围最吸睛、最体面的招牌。

不敢近看。怕里面的伙计误会，请我进门套餐议价。慌乱中蹿过马路，埋头疾走。眼角余光感觉刺眼，右边闪耀着金属的光泽。走过二十米左右，偷偷往后瞟，哎呀，那就是精神病院的大门！

隔着小马路，殡葬公司几乎与精神病院门对门。此岸彼岸。换了

谁，都会思绪万千。除了急性发作的精神病人。

闪光铮亮的钢铁栅栏当中排开。大门口边侧开着小门。门旁，立着两名警察。

进门。才走两步，左看，墙壁一块铭牌，×××派出所惠爱医院警务室。一辆威风凛凛的警车，停在那里震慑歹徒。右看，司法鉴定室。我有点怕。

走过两棵大榕树，转弯。眼前一亮，这医院面积好大呀。除了左边有两三幢十几层的大楼，其余一片小楼都是两三层的。看得见天上的蓝天白云，能感觉到树叶生风。小花园。几枝绚丽的簕杜鹃从低矮的花墙伸展出来。

一色的西式两层楼，还有落地窗。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建筑风格，成片的民国建筑群保存完好。网上得知，医院北门，芳村码头，通向珠江岸边白鹅潭，江对面是白天鹅宾馆和沙面。黄金地段。

又见巡警。

不知道哪里是禁区禁地。有些慌张。反复想起微信上那个段子：怎样向精神病院医生证明你不是精神病。

门诊大楼比较新。门前两旁，一排又一排宣传栏。各科室医生、专家的头像和简介。果然，过年前夕挂号的人不算特别多。挂到特诊号的最后一个号。

特诊在三楼。这层候诊区面积不大，已经坐满。小小候诊区坐着两个武装齐备的警察。这是精神病院的常态呢，还是过年特别增加警力？想起来了，不久前看过新闻报道，有个杀人嫌疑犯住进精神病院，病情好转之后，竟逃出医院，引发全城紧急搜捕。

精神专科问诊程序，比其他专科复杂。

有无家族史？你的个人治疗史？用过哪些精神类药物？哪一年发现的？什么情况下发作的？哪一家医院作过诊断？近期吃的是哪几种药？

说说怎么个难受法……光是家族史一项，少不了要问：你父亲家族有没有精神病人啊？母亲这一支脉情况了解吗？

等啊等。

几近下班时间，进了特诊室。

一个五十多岁的女专家，和蔼而疲惫。正拿起桌上的茶杯喝水。

差两分钟就是下班时间。抓紧时间快说。

我一直吃赛乐特、优甲乐、阿普唑仑。每个月都照常开。今天来拿药，准备过年吃。

以后开药，你不用来我们医院。这里病人多，排队时间太长。你吃的药，三甲医院都有。

我不敢直说其实我想来住院，怕人误会这是个疯子。脑子赶快转。

专科医院能多开药吗？

半个月。

我深圳的。一个月好吗？

你……为什么到这里开药？很多人不敢来我们医院。

我也怕。真的怕。

女专家同情地微微一笑。

实地侦查有收获。小洋楼古朴，静静呈现着历史感。天阔，云飘，树绿花红。没有见到面目狰狞的病患。第一眼印象OK。

继续摸索住院门道。多挂号。多听多看多搭讪。

农历正月十五过去了。城与人回归常态。

长假后门诊病人超多。官网信息很简单。住院病区：成人一病区、

二病区、三病区、四病区、五病区、六病区、七病区、八病区，儿童病区，老人病区。不知道依据什么划分病区。

网上盲搜。输入这家精神病院的院名和专家姓名。试看有无文章链接，有无网友的感谢帖或骂娘帖。

网民骂医院、黑医生的匿名帖随处可见。真假难辨。有个别专家被赞。患者署名留言，赞语不过两三句，有具体时间地点。一位是老中医。另一位是海归博士。两人既出门诊，又是病区主管医生。

我要亲眼看看二人面相，听听是不是说人话。孤军作战，没有情报，没有后援部队。一想到要去医院挂号，会严重失眠。两粒安眠药根本不起作用。似睡非睡挨到天蒙蒙亮。饿着肚子奔向精神病院。

挂了两个号。奋勇挤向分诊台，奋勇高举起手里的挂号条。声嘶力竭喊，求护士估算一下排队时间。

中医，要排到十一点半之后。海归博士，已是下午三点半的号。

在精神病院看门诊，与肿瘤医院看门诊有所不同。肿瘤医院的病人多数虚弱，动作慢，声音小。术后复诊的病人，面露愁容、心事重重。推搡冲撞少一些。精神病院门诊厅里，场面杂乱。你躁狂我更躁狂，谁怕谁呀？一个眼神削过去——好比三少爷的剑、小李飞刀的刀。

一楼左侧尽头。候诊椅满座。走廊墙壁上，中医科的宣传栏写着，针灸疗法治疗失眠。还有一个国家级科研项目。这家医院的中医科历史长，上世纪三四十年代就存在。

我杵在诊室门边。站久了，驼背，耷拉着脑袋瓜。老中医典型老广长相。眼睛炯炯有神。不苟言笑。候诊的师奶们议论，这是主任，名气很大。

听几次叫号无人应答，我犹犹豫豫往里走，恭恭敬敬递上挂号条，说：主任，我不看病，我咨询。

老中医道：你这个号靠后。出去等。

我咨询，不拿药。两分钟说完。

说。

中医科有住院病区吗？

有。

我快速说病情，说想住中医科病区。

老中医道：你不用住院。

哦不，我很想住院！中医病区治疗方便……

你的病要找西医治。中医，只能做辅助治疗。

我相信中医就想住……

病区一百多个病人。封闭的。你想清楚。

啊？哦……嗯……谢谢主任。谢谢。

本以为中医病区是精神病院最自由、最安全的地带，没想到，那里是“封闭式病区”，即重症区。

返回门诊部。二楼候诊厅很大，一时半会数不清有多少排坐椅。分诊台小屏幕显示，海归博士在3诊室。

前面排了十一个人。倚在分诊台前，我无聊地看屏幕。患者年龄二十二岁、十六岁、十九岁、三十六岁、二十岁、四十一岁、二十一岁、二十岁……只有一个上了五十岁。

精神疾病在我国疾病总负担中排名居首位。精神卫生是全球性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也是严重的社会问题。十四至三十五岁年龄段的人，死亡首因是抑郁自杀。据统计，中国的精神病人，只有百分之二十的人知道得病，百分之五的人得到过专科医治。这个数据背后是巨大的精神隐患。几代中国人的精神障碍堆积至此，集体无意识将会打上幽暗的印记。

抑郁症高危人群有警察、医生、教师、企业高管、记者……警察中，狱警排第一位。医生里抑郁排前位的，要属精神病院封闭式病区的医生吧？

十二点半之后，候诊厅渐渐冷清了。站了一上午，总算有椅子可坐了。第一排。直接能看到3诊室的门。

坐我旁边的女孩，怪怪的。众人都穿薄长袖的天气，她紧裹着深蓝色羽绒褸、枣红色棉绒裤、黄色荧光运动鞋，剪一个短短的学生头。面色青黄、有些浮肿，目光呆滞。可能是高中生。

她老爸背着黑色耐克包，取出一瓶纯净水，说：“阿女，喝水。水——”

阿女不言语，不动弹。阿女爸得不到回应，自己喝了几口。他举止气质像个中学教师。可惜面带一层晦气，瘦削，背微驼，眉间写着愁苦、无奈。

我忙问：“这个医生不午休吗？”

“不休。就他不限加号。我从佛山过来。带上她路上很难的。”

“你女儿这样子，可能要住院。”

“住——住过两次啦！就在这里住。”

阿女爸指指候诊厅左侧尽头说：“她妈妈为她，辞职了。天天在家守着她，怕她出事。”

那女人的侧脸，孤独、苍老、黑瘦，头发花白。身边一个鼓鼓囊囊的大环保袋。三口人，从佛山到广州，一路奔波。带着这样的木僵精神病人，当妈的很难不抑郁。

“怎么发现的……她？”

“她在学校操场瞎跑。不停地跑，谁都拦不住。连续两天……疯疯傻傻的。班主任通知我接回去。她很乖的，成绩班里前十名，突然……”

就……没理由的。”

“住院住了多久？”

“第一次住……重症区，医院不让家人陪。我们来探视，可怜噢，手脚被绳子捆住，绑在床上好惨的。她越闹绳子越紧。她妈哭，受不了啊……求医生，要带孩子出院。医生说不行。她妈哭到晕倒，哭到医院放人。”

哦，封闭式病区不让家属陪。

“出院她妈看不住她，我不能总请长假啊。又……送进来。第二次住……医生说要电击叫我们签字。她妈当场火滚……就打了医生。现在就……这样啦。半个月来诊一次。说不定哪天……单位也要请我走人。”

阿女爸忧郁地望着女儿。

他若丢了工作，一家人会不会陷入贫困？贫病交加——不敢替他们往后想。阿女妈显然患有照护者压力综合征。

听说，在英美国家有这样的社会福利：政府的全民医疗保健服务网站会说明照护者综合征的症状和预防治疗原则，指导公民进行照护者评估并得到相关帮助。倘若你是照护抑郁症病人的亲属，可以去申请评估并得到支持，例如政府派护工，定时地接替你一下，让你有充分的休息和放松时间，以减少压力。

候诊厅人满。下午门诊即将开始。

来了两个人。一个扛着摄像机，在候诊厅来回找角度；另一个跟中年女护士比画着。××电视台的标徽。

按照编导的手势，护士推开了3诊室的门。摄像机像一挺机关枪端在门口，对着里面扫镜头。

室内发出尖厉的惊叫声。一个女孩子大哭夺门而出。一只胳膊挡着脸，疯狂往楼上冲。身后哥哥、母亲模样的两个人疾追。

分诊台的屏幕显示，这女孩十九岁。

海归博士出现在门口，面露不满，尽量客气地对记者说：我的患者不同意你们拍摄。请你们去别处拍。

记者悻然退出。接下来，摄像机镜头对准厅里候诊的人，显然要扫几个镜头交差。就像是一挺重机关枪，对准一群平民难民。镜头刚对准东边，东边候诊的人就遮住头、脸，转过身去，或者慌忙躲避逃跑。镜头转向，对着西边了，西边的人“哗”地退到墙边，用挎包、病历本挡住脸。

镜头继续逼近人群。

一个广东大妈开骂：拍你老母啊拍！扑街佬！

一个高个子青年喊：滚！小心我告你。告你侵犯人权、肖像权！你再拍，我就砸烂你的机器！

一位女白领，原本用一沓公司资料遮住脸，缩在墙角。这时，她指着男编导，说：你信不信我会找律师告你。我要跟这里所有的人联名告你！

男编导往后退了退。摄像见编导不发话，仍扛着机器，企图伺机而动。

脑子一热，我冲到摄像机镜头前，说：你们很不专业。

编导、摄像交换眼神。这人胆敢当众质疑摄制组。疯子。一群疯子。

人家央视拍这种专题片，清清楚楚知道，要尊重精神病人的权利。你们真的很不专业！这是给电视台丢脸！

摄像迟疑地拿下肩头的机器。

候诊区众声喧哗。

病人也是人。有人权！

靓女护士，赶他们走。××××。吓我哋病人。

我顶你个肺。拍你个死人头！

人群躁动。空气中隐隐弥漫着火药味。护士领着两个记者快快撤走。

每年抑郁症高发季节，电视台、报纸、网络众多媒体会布置新闻采访和报道。本是好意，但从业人员若没有尊重病人隐私、善待病人的同理心，就会伤害病人。不是救人于水火，而是推人跌入水火。

下午二点五十分，走进3诊室。后面还有很多病人候诊。不要耽误医生的时间。我焦虑。语速很快。

“你慢慢说。除了想把赛乐特换成文拉法辛，做经颅磁刺激，还想解决什么问题？”

海归博士倦意颇深，两个大眼袋分外明显。

“没有了。”

“我建议门诊解决。这次就给你写好下次门诊预约时间。”

“我就想住院。想住你管辖的病区。什么时候有床位什么时候住。”

“这样……我建议你住早期干预病区。我那病区封闭式，不适合你。”

“早期什么？”

“早期干预。就是开放式病区。”

医学选摘 [\[1\]](#)

精神病学 是研究精神疾病的病因、发病机制、临床表现、发展规律、治疗、预防及康复的一门临床医学。精神病学的生理基础是神经科学，心理基础则与心理学、社会学、人类学等学科密切相关。

.....新的医学模式（即生物-心理-社会医学模式）强调医学服务对象是完整的人.....而不仅仅是一架“生理机器”。

历史闪回

一六八九年，清政府颁发律令：老百姓家中若出现疯子，要立即向地方官申报。官府要亲发锁铐，即令其家庭禁闭疯子。若禁闭不严导致疯子出来杀人，亲属要治以重罪。

千百年来，官府、民间没有疯癫医治观念。历来疯子不算人。

史料提及，世界第一家精神病院创立于一四〇二年。^[2]英国人所建。俗称疯人院。早期的治疗手段残忍。市民们只要花一分钱，就可以去医院参观各式各样的疯子。类似去动物园观赏猴子、老虎、狮子、鸵鸟等等。

此后欧洲流行威吓式治疗。病人全身要用铁链捆上锁上，加上手铐铁铐，绑在墙上，任由看护用鞭子狠狠抽打。或把病人关在地牢里，放满蛇鼠爬虫。这叫作“唤醒”疯子。就连英王乔治三世住院，也要遭受鞭打治疗。

直到一七九二年，在法国巴黎，接手精神病院的毕奈尔医生改革陋习，除去殴打和鞭挞，提倡人道环境和专业医治方式。

一八七二年，大清朝广东地方官突然收到一封西医书函，请求官府拨地在中国建立“医癫院”。张之洞的幕僚回信表示对此没有兴趣。若不是写信人颇有身份，乃世界外科圣手、中国第一家西医院博济医院在任多年的院长，官府睬都懒得睬他。我大清朗朗乾坤，国泰民安。何须番鬼佬多嘴，建什么“医癫院”。

写信人是嘉约翰医生^[3]中国西医教育、精神疾病治疗最早的开拓者。

^[1] 本书医学选摘部分为作者自主叙述。完整定义请根据本书附录之医学参考书目查证。

^[2] 精神病学从其构成的希腊词源来看，psyche为精神、灵魂，iatRIA为治疗，即

精神病学是治疗灵魂疾病的意思。

[3] 嘉约翰医生是中西医融合治疗的先驱。担任博济医院院长时，他聘请关韬在博济讲授中医课程。关韬亦成为最早实施中西医临床治疗的华人医生。从十九岁起，关韬就在博济学习英语、配药、开药方，学做白内障手术、拔牙术、肿瘤切除术等等。一八五六年，获清政府授予“五品顶戴军医”，被委派到福建担任军医。成为中国第一个西式军医。后来他又回到博济医院，帮助嘉约翰管理博济医院。关韬深谙中药配伍之妙，又是优秀的眼科医生、外科医生，深得病人的信任。关韬于一八七四年去世。

第二节 第一夜^[1]

入院窗口。填表要排队，签字要排队，预付款刷卡也排队。

弟弟来帮我壮胆。先生来签字。按照规矩，直系亲属签字，谁送进来的，到时由谁接回去。

思绪乱飞。

如果发现同屋人是“武疯子”，要不要立即出院？

一天二十四小时由一个陌生人监护。陪护公司的陪护员怎么筛选？有无做过精神鉴定？会不会有潜逃罪犯混在里面？

先生签了字。弟弟曾当过律师，很不放心，反复细看医院与病人直系亲属的协议书。

我挤到财务窗口刷卡。入院要预交三万元。

先生拿着手机喊，电话——叫你千万不要住院！

北京的李闺蜜来电话。她接到疑似业内人士爆料，说了一堆精神病院出的事故。闺蜜因此赶紧来叫停。

我动摇。撤吗？曾在网上看过种种爆料，事故、意外、伤害、官司。

弟弟说：姐，刷了卡可以退的。你表个态，说不住，就先回去。协议书和其他事交给我。我帮你处理。

五个多月，我实地侦察、点滴铺垫，就差一步迈进病房。于公于私，我迫切需要精神病院住院治疗的第一手资料。必须住进去。

姐，我先去侦察。你等我电话。我说取消行动，你就别进去。

入住精神病院之前，家人的帮助特别重要。

事关生死。让理智、负责任的家人送进病房特别重要。这是关键环节。不可省略。不可大意。病人感受力强，判断力弱。一步走错，步步错下去，就是弯路或是死路。

关闭的手机里，我保存了一段微信信息：“下午入院。碗是塑料的摔不烂，勺子是木制的，安全。耳塞是必要的，不知病房里有多少人。旧布鞋比塑料鞋木板鞋轻，万一被误伤不容易脑震荡。亲爱的兄弟姐妹们，俺住院后不能与外界联系，没有手机没有电脑。我进入幽暗深谷，用属灵的心寻找光明。”

许久，弟弟没来电话。不想干等。

住院大楼墙壁，贴了一张“温馨提示”。提醒住院患者和家属：不许带水果刀、剪刀、绳子、打火机，不许带玻璃瓶、铁勺、陶瓷碗碟，不许借手机给患者，病房里只能穿布鞋。探视一律在下午。

电梯门一侧，有标示牌写明，二楼，少儿区病房，三楼，早期干预科病房，还有四楼、五楼、六楼……

我住过肿瘤专科医院。那些病人，五官不齐破相的、开颅之后怪异的、放疗摧残虚弱的、化疗面有死色的、癌细胞扩散浮肿看不出人样的。面对这样的病人，心里涌起的是怜惜、叹息，没有特别害怕。而此时，我清晰地感觉到：李兰妮，你害怕。

入住精神病院，我做了最坏的打算。深圳的住房钥匙多配了两把。存折、银行卡、户口簿、住房证……统统转移至广州。坚壁清野。

进电梯，上二楼。出电梯，迎面两块牌子：医生室、护士室。电梯左侧是病区大门。

大门正敞开。门前侧放着一把旧椅子。一个五十出头的女护工坐在那里，架起二郎腿。脸微微上仰，眼露精光。颇有点“姐在江湖多年”的气焰。

弟弟的木柄长伞放在椅边，猜得出，是被这护工缴了械。

疑惑间，见弟弟一路小跑，门口一照面，便笑：刚想下楼接你。来，认识一下，我姐。请多关照！嘿嘿。这是芬姐。

弟弟比我小六岁。智商情商比我高。开路闯关，他赢得了芬姐几分信任。

芬姐秒变友善。起身，把椅子向门里推了推，让开道，示意门外两人进来。道：李先生，你带你姐他们去看吧。中意就来说一声。

芬姐把椅子拖回原处，照原样坐守。

先生说：人家对你很客气哟，李先生。

弟弟笑，说：刚才我往里走，她指着我大吼：伞！你的伞！原来长伞不能带进去。我马上道歉认错。夸她像穆桂英，往这儿一坐，整个儿元帅升帐，谁人敢在此轻举妄动。

进门左转，走廊两边是一间一间病房。有五人间、四人间。朝南一间病房门口，弟弟指着一张空床说：48床。住不住你自己定。

走进病房，光线还可以。重度抑郁病人不便在黑暗之地久留，容易诱发幻觉、幻听，有时还会骤发濒死感，心脏剧痛，飙冷汗。一束阳光有时比药物还见效。我们在黑暗中感受亮光的敏感度远超常人。

再看同屋病人。一个面向墙壁，闭眼睡觉。一个头发蓬乱，昏睡在床，打着吊针，一个女护工收拾她床头柜的果皮。另一张病床没人，床下有一双透明粉紫色拖鞋。

女护工四十岁左右，脸色红润，长发利索地在脑后绾成一个圆髻。

姐，靓女小满给你换了干净的床单、枕头套。

这张病床看着很别扭。一头抵窗，床腰正对室内厕所。一头朝向门口，墙上悬挂的旧电视机黑压压对准床头，似乎要掉下来。

姐，我问过，没有其他床位。下星期五人房有人出院，可以调。我去看了，五人房背光。别急。你看看整个环境。

这是医院唯一的开放式病区。

病区当中是个大厅，厅里摆了一张乒乓球台。旁边散散地摆放了十几张小圆桌、圆凳。一头沿墙是一长溜低木柜，柜面扔着破旧的图书和杂志、涂鸦画作。走廊两边是病房，房门或开或闭，光线暗的居多。厅的一头连着护士室，开着宽阔的窗。里面护士可以看到整个大厅的动静。病人在病区内无法干扰护士室或医生室。厅里没见到医生。护士两三个，护工随处可见。

弟弟擅长调研。

姐，这里病人要么家人陪，要么陪护公司护工陪。病区自己的护工三个，芬姐、小满都是。她们一人陪两个病人。你住，就是芬姐陪。她地头熟，医生护士都很给面子。

先生谨慎提议：今天别住。等有合适床位再来。

很不想住。转念又想，好不容易“潜伏”进来，不可临阵逃脱。

我很想逃跑，嘴里却说：你们走。走吧。我可以。

左手腕戴着蓝色胶环，上面写着病区、姓名、年龄、床号。身穿一套绿底小碎花的病号服，头冲门口躺在被子上。心情晦暗。行李箱没有打开，水桶、脸盆等日用品没有收好。不想动弹。悬在头上的电视机，阴影幢幢。睁眼，感觉房顶是斜的歪的。闭眼，感觉头上一个黑怪物窥视我。

小满坐在一把旧木椅上打瞌睡。47床、46床、45床并排，头靠病房一面墙。这三张床既不面对房门，也不紧靠窗户。屋里有空调，床头有紧急按铃、插座。据说这座楼才启用几年。

各精神病院床位告紧，病区要加塞病床。48床位置原是陪护员夜晚加床睡觉之处，硬塞一张病床，当然别扭。

如厕洗浴一室两用。有抽水马桶、盥洗盆、淋浴喷头，而两扇掉漆的旧木门只可掩着，没有门闩，以防病人在里面自杀。木门的上半截不

能全遮蔽，有一条一条木格，用以透光、监管。

我的病床离厕所木门仅一步距离。半掩不掩的门使人恍惚，以为自己同在浴室里，或者也坐在马桶上。

例行查房。五六个女护士进来，领头的护士长年龄较大、身形瘦硬，抬起下巴扫我两眼。

48床，箱子、柜子打开。检查。

护士们把旅行箱里的外衣裤、文件夹、睡衣、内衣、袜子、收纳袋一件一件拿出来，放在床铺上。再把收纳袋里的杂物统统倒出来。护士长一只手扒拉物品，捡起一个三寸左右的胭脂口红盒，又拾起半米长的一根细绳。立刻有护士接过这两件违禁品。

镜子一点点大……

你在这里不需要抹。这两件，我们帮你保管，出院时还你。你把洗衣液、浴液放进床头柜，锁上。

锁上很麻烦。

同屋病人拿它喝了，出事你负责？

烦。心乱。

这里供应开水限时。早六点到七点，午二点到三点，晚六点到七点。医院规定病人不许喝茶、喝咖啡。我胃寒，酷暑天都要喝热开水，不喝冷饮。抑郁多年，我每天至少要喝一杯浓咖啡，提振精神。

带的是小号保温杯。小满告诉我，大厅西窗口，有几个自来水龙头，里面是温水。温水随便喝。三十度。很安全。

47床不知何时起来了。半步半步蹭啊蹭地往厕所方向走。小满忙去扶。46床、47床归小满陪护。

小满推开厕所门，扶她进去，大声问：你带纸没有？小便大便？

47床不回答。

这病人头发灰白。面部有些浮肿，没表情的“扑克脸”。站似一块木，躺似一块木。床头卡写着年龄：五十九岁。

住院病区有三个特殊病区分年龄段。六十岁以上，住老年病区。老年病区不在这幢楼。三岁至十二岁，住二楼儿童病区。十三岁至六十岁，病情较轻可控的，住三楼早期干预区。

芬姐拿着纸和圆珠笔进来，说：明天的菜单。ABCD，你想吃哪个就勾一下。今天没得挑了，有啥吃啥。你可以叫外卖。

吃在广州。精神病院里也能体现。A套餐：豉汁香芋蒸排骨。B套餐：青瓜炒肉片。C套餐：梅菜肉饼。D套餐：蒸水蛋，另配青菜、例汤。

勾了一个A套餐。心情好了一点点。

芬姐慢吞吞地掏出一部手机。

我的手机！

病人不能用手机。李先生再三拜托我，我就给你一个机会。紧急时用。手机藏好。平时不能开机。

接过手机。有了一丁点儿安全感。

芬姐斜我一眼，说：不要到处走动。不要问这问那。不要惹是生非。不守规矩的，就上楼。知道吧？封闭区。

她说“上楼”二字时，诡异笑容一闪。像触电，我立即狂点头。

我的头发剪得比任何时候都短。为的是两个月不剪发、不吹发。万一不慎卷入斗殴局面，不致被人揪住头发暴打。碗盆是低幼儿童用品，印着彩色维尼小熊。身份证、银行卡、现金怎么办？准备了一个巴掌大的便携包。结实、不起眼，能斜挎或吊在脖子上。轻软，内层有几道隔层，拉链拉上。

心理阴影笼罩我。不了解今天的精神病院流行什么疗法。看过书。身为哈佛大学教学医院的美国麦克林医院，有近二百年历史。^[2]环境优美像大学校园，不像精神病院。它流行过某些治疗方法，很恐怖。水疗时病人被冰水冲洗灌洗。低温疗法是让病人体温降到濒死状态。最令我害怕的是冰锄额叶切除术——先电击让病人昏迷，用冰锄敲进眼睛上方骨头，随意移去额叶组织，令精神病人从此安静。上世纪六十年代后期这种疗法才停止。^[3]

世界一流的精神病院，都曾用过惨无人道的治疗方法，国际上也曾流行过这样的治疗理念和方法，“精神病院”无异于希区柯克惊悚片的真实版。入院头一天，躺在精神病院的病床上，恐怖联想如扑天海浪席卷而来。

是不是自投罗网？是不是疯了？

C医生步履轻盈走进病房，给我做入院病案记录。白大褂下摆露出一截亮眼的彩色裙边。

门诊时，就是这一条大花朵长裙，给了我一点信任感。

那是第N次门诊。打量C医生。她化了淡妆。年纪四十出头。白大褂下面露出几寸花长裙的裙边。半高跟黑皮鞋。长发染成栗色，烫的是大波浪卷。有这样的生活情趣，可见内心丰富，懂得享受生活。

C医生翻阅我的病历。皱起眉头，说：你怎么总是换医生？

我故意答非所问，道：请问住院可以换药吗？我吃赛乐特太痛苦。我住院换文拉法辛可以吗？

可以。

我吃阿普唑仑每晚吃3片，夜里还是要醒几次。

给你换成氯硝西泮。这都好办。

那……那我请求住院，现在就登记排队。

你确定要住院？

确定。

你工作是做什么的？

我……嗯，文化文案之类的。

冲着C医生的花长裙、大波浪长发，我判断，这医生心理健康，不会变态折磨病人。

入院要做病案记录。作为我住院期间的主管医生，C医生来找我。她问得快，记得快，走得也快。我在她身后追着问：我今天可以换药吗？

她已在门外走廊，答：今天不行。过几天。我会安排。

晚饭餐车出现在大厅。没等厨工叫号，芬姐已把我的饭菜领了出来。一次性长方形饭盒，里面间隔开米饭、荤菜和青菜。一次性圆形汤盒装了半碗例汤。

所谓例汤，味道寡淡。不是老火例汤，也不是刷锅水。排骨不是鲜肉排，是冰冻大排，不可能滑嫩鲜香。咸。青菜倒是一条一条的绿叶菜，硬。

饭后回到病房，见木姐躺着不动，饭菜搁在床头柜上。

46床吊针打完，坐了起来。五十岁左右，高颧骨，薄嘴唇，眼神亢奋。头发蓬乱得像电影里的野人。她突然跳到45床被子上，趴在那里做伸展运动。

小满拽她起来。“蓬蓬头”看见我，伸直双手，跌跌撞撞冲我扑来。我嗖地缩到靠窗角落里。小满抱住她。她挣开。一转身，抄起木姐的饭盒，打开就吃。小满夺过饭盒，呵斥：再闹就绑你！

木姐视而不见，躺在床上，盖着厚被子。她的“扑克脸”，令我联想到希区柯克的《精神病患者》中旅店男主的老母亲侧影。男主病情发作

时，就以老母亲的人格、声音、动作行事。精神分裂成男女两个人。僵尸老妇杀手。玛丽亚在旅店浴室被杀。影评人津津乐道，那是经典画面。

阴风慢慢吹起。病房变冷。

走廊传来芬姐的声音：朱莉亚——回来了。护士长刚才问起你。

进来一女孩。二十来岁，身高有一米七三。北方人长相，双眼皮，直鼻梁。T恤，七分裤，运动鞋。长手长脚，短发齐耳。

朱莉亚是45床的英文名。听说已住了两个多月，病情再稳定些就可以出院了。今天请了假，跟妈妈去广州亲戚家吃饭。

朱妈妈进来，看见来了新病人。朝我客气地笑笑，算是打了招呼。

46床蓬蓬头两只脚在床外肆意乱蹬。朱妈妈急忙坐在两床之间木椅上，保护女儿不受打扰。

芬姐道：Wu太，Wu太。坐起来。

听不清是吴太还是胡太。听称呼，她先生八成是生意场老板。

朱妈顺口安抚吴太：你清醒多了。今天不用喂饭了。

朱妈五十多岁，眉清目秀，似有一半南方人血统。化着精致的妆容，穿着淡雅的连衣裙，背着小巧的黑色双肩包，这款大概国外才有。身高估摸一米六〇左右，坡跟鞋，微髻的头发做了酒红颜色，打扮时尚而不张扬。母女俩五官不太像，母亲比女儿漂亮。

48床，打针。

小护士额头两颗大青春痘鼓起，像添了两粒红眼珠。她推着点滴杆和器具车，拿起一袋250cc的粉白色药水，叫我躺下。

我不打针！医生没说我要打针。

医嘱写了。今天打得少。明天起，500cc。

今晚我不打。明天再说。我要知道这是什么针。

好多警匪片有这种场面，一个查案的警察，或者追踪真相的记者，让黑帮分子假装医护人员，一针下去，就昏迷失忆。

粉白色药水，颜色可疑。我不经吓。这叫什么疗法！我不该住下来。

叫你打你就打。躺下。

病人有知情权。你们不能强迫我打针。

若往门外跑，跑不出去；反抗，会被护士绑起来；呼救，会被当作疯子，关到封闭式病区。可以向谁求救？

芬姐、小满与护士一伙，木姐、吴太不能指望，朱妈会向着护士，朱莉亚可能中立。微信段子说：你越是高喊“我不是精神病”，越证明你绝对是精神病；护士抓住你，你越是挣扎，越证明你是危险病人。几秒钟内，大脑如电脑完成运算：文斗武斗，取胜概率是零。不。概率是负数！

护士和芬姐逼到跟前了。

等等！这种粉白色药水，治什么的？

脑蛋白粉。

脑……我请求，我要跟医生通电话。

朱莉亚走过来，说：是帮助睡眠的。住院的人都打。

闪光灯记忆。自动脑补希区柯克的影像。黑白色精神病患者的亢奋眼神，鬼火般闪烁。秒变色盲，眼前看什么都是黑白色，像早期黑白默片。褪色，特别敏感类型，易感人群。

渺小。飘零。空中有细声尖叫：粉白色、粉白色……

九点半是熄灯时间。朱妈走了。芬姐、小满各自搬来一张行军床。

小满的床铺在朱莉亚和吴太之间。芬姐的床隔在木姐和我之间。

关灯了。那三个病人头朝墙壁躺卧。黑暗中，人脸会不会狰狞？

我紧贴墙壁，恨不得变成墙上一幅涂鸦。打了粉白色的针，没有安眠作用，反而激发了强迫性联想。夜半，疯子聚集。屋里屋外，气氛诡异。

朱莉亚不会作案。“蓬蓬头”吴太起身动静大。“扑克脸”木姐白昼木僵，黑夜某个时辰一到，巫魔苏醒，切西瓜——摸一个脑瓜，一刀；再摸一个脑瓜，一刀……

医学选摘

我国第一家精神专科医院是一八九八年由传教士Kerr（即嘉约翰）在广州建立的广州惠爱医院，此后陆续在北平、哈尔滨、苏州、上海、大连、南京等地区建立了类似医院。至一九四九年新中国成立时，全国共有精神卫生医疗机构不足十所，精神科床位一千一百张，精神科医生五十余人。新中国成立后，政府对精神卫生工作的重视不断提高……截至二〇一〇年底，全国共有精神卫生医疗机构一千六百五十家，精神科实际开放床位二十二万八千余张，精神科医生两万名，精神科护士三万五千名……（选自《沈渔邨精神病学》第6版，以下简称《精神病学》。）

历史闪回

一八七二年至一八九二年，嘉约翰医生（Dr.J.G.Kerr）连年呼吁要建医癲院。多年来，他在广州街头、博济医院，频频见到疯癲病人被亲人遗弃，被差役殴打拘禁。博济医院有个病人几次用腰带悬梁自尽，都被嘉约翰及时用刀砍断腰带救下。他向医学会提交报告：“中国的疯癲病人长年被锁在家中，几乎不见天日。他们因亲人的粗暴对待而短命。他们常常自杀。疯癲病人往往被族人有意除掉”。

他写信给美国公理会差会部，希望教会能帮助募款建院。差会部秘书回信，建疯人院是不务正业。秘书写信通知美国、广州教会人员，不许为嘉约翰募款。

嘉约翰两头不讨好，甚至讨嫌。

清政府地方官烦他：堂堂博济医院院长，他应该埋头多做外科手术，让广州博济扬名天下。衙门里的人都清楚，美国驻广州总领事对美国著名记者说过，嘉约翰可与当今世界上任何活着的外科医生媲美。他要是在纽约执业，每年收入可达五万元至七万五千元，而不是拿目前那一点点工资。他常用微薄工资救济贫穷患者。

差会部秘书很恼火：一个医学传教士，本末倒置，每天忙于给病人诊病、做手术、管理医院行政事务，居然还想把时间、金钱花在疯子身上。简直是犯罪，堕入歧途。

有历史学者指出：事实证明，嘉约翰的惠爱疯人医院是一个完全独立于教会之外的事业。

一八九二年，嘉约翰在广州芳村买下十七亩荒地，花掉了个人的所有积蓄。只剩下二百元作今后的开销。因资金不够，他继续等待。一八九七年，一位与嘉约翰素不相识的传教士赠款三千元，这才解决了建院经费。嘉约翰亲自设计，一栋简陋的两层砖木小楼，在荒芜的土地上建成。这是中国精神专科历史上的第一楼。

[1] 为保护精神病人隐私，书中患者均为化名。

[2] 身为哈佛大学教学医院的麦克林医院（MacLean Hospital），是美国最古老、最有威望的精神病院之一。建于十九世纪初。住院患者多是上流社会家族成员、名门巨富、文化精英。如诺贝尔奖获得者约翰·纳什，普利策奖获得者罗伯特·洛威尔、安·塞克顿斯，以及由弗洛伊德用精神分析治疗而未愈的著名病患霍勒斯·佛林克、卡尔·李博曼等等。西尔维娅·普拉斯二十一岁时在麦克林住院期间，接受了五次电休克疗法。她将住院和电休克经历写入自传体小说《钟罩》。普拉斯三十岁时死于自杀。

[3] 额叶切除术始于一九三五年。葡萄牙医生安东尼奥·艾格斯莫尼兹首次进行“前额叶白质切除术”，获得成功。因此而获一九四九年诺贝尔奖。国际上出现“额叶切除术”风潮，将此视为精神治疗学最新神奇成果。《纽约时报》头条写道：治疗忧郁症的手术“已协助百分之六十五把它当成最后手段的精神病患者恢复正常”。一九三六年美国医生沃尔特·福里曼开始在华盛顿特区进行“额叶切除术”。他参与了千余次这种手术，并在美国各地倡导“冰锄额叶切除术”。有媒体称它为“灵魂手术”。“在一九四九年前，医生每年为五千名病人施行这种手术。”但是，世界上一些顶尖而杰出的神经学科专家却对此保持高度怀疑。不到二十年

时间，“额叶切除术”变得声名狼藉，以逐渐退出该领域告终。

第三节 朱莉亚

45床朱莉亚不多事，不多话。上午，跟着护士去做各种辅助治疗，听康复讲座。下午，探视时间一到，朱妈准时出现在病房门口。她就黏着妈妈，母女俩低声说话。

朱莉亚身材适合当模特或运动员。“九零后”的妙龄少女，本该眉眼活泼、浑身散发青苹果的魅力，她却有些举止迟钝、反应缓慢。妈妈或芬姐不在病房时，表情有点呆萌。近距离跟她说话，她眼球会神经质地转动几下，瞳孔朝上，下面露出过多的眼白。两手自动握拳，四肢发僵，像高科技会展上的人工智能小姐姐。

自理能力尚差。她连洗头洗澡都要妈妈在场。学医出身的朱妈与C医生沟通良好。通常C医生巡房时态度平和，行色匆忙。

这种年龄段的女医生，上有老，下有小。职称要往上走，科研文章要发表。前面有前辈要追赶，后面有后辈赶着追。家庭、事业、健康、人际关系，每一项都要精心维护。容貌、服装，要花费时间打点。还要赚足够的钱，带父母孩子旅游、吃吃大餐、买最新电子产品。她们比微信段子里的“白骨精”还强大。

朱妈与C医生同样热爱生活。事业、家庭兼顾，惺惺相惜。她可以去医生办公室商讨女儿治疗进度。可以为女儿请假，母女俩去看动画大片、逛购物中心、吃西餐美食。有时从外面回到病房，当妈的看上去非常疲惫。陪精神病患者出门，神经紧绷，要保护病人免遭恐吓刺激。好在她借住在广州亲戚家，上午休息，下午探视。

她常累得不想动弹，坐在木椅上尽显疲态。女儿看不出妈妈疲倦，会躺在床上叫唤：妈妈，我要吃香梨。

妈妈立即起身，给女儿洗梨、削梨。

女儿又支使妈妈：我要吃黑提子，你去洗一串来。

朱莉亚算是省心的病人。短发清爽，身上干净。洗头的时候，通常是芬姐手拿花洒给朱莉亚浇水。朱妈抹洗发液、润发液，揉搓、清洗、擦干。出浴室，妈妈用干毛巾包住女儿的短发，芬姐去护士室借来吹风管。朱莉亚坐在木椅上眯着眼，享受短发被热风徐徐吹干。

芬姐说，她一人可帮朱莉亚洗发吹发。朱妈坚持亲力亲为。我猜想，她在自责。女儿住进精神病院，是父母亏欠孩子。要赎罪。

我忍不住问朱莉亚：你出院以后，要在家休息多久？

医生没说。

你在读书，还是上班了？

我在××委工作一年了。

××委可是个好单位。专家一堆。高级职称集中地。

芬姐夸道：人家硕士读的是名校。妈妈医生爸爸院长……

我又问：你住院，单位知道吗？

朱莉亚眼珠往上转动，眼白定格。

朱妈道：我们不想惊动单位领导。我给她请了长假。

不妨猜猜。××委这种部门，外界听起来高大上，人才济济。然而，朱莉亚似遭遇水土不服。

朱莉亚家在北方，本科是在北方高校读的，紧密的社会支援系统在北方城市。作为从小被父母保护周全的女孩，相对单纯。

她读研才来广东，硕士且不是本地人，能进入××委工作是幸运的。可是，专家扎堆的职场，人事复杂。你热诚做事，人家提防你，说心机重、图谋上位。你谨言慎行，人家说你不堪重用，拉低部门智商情商。

家教好、三观正的孩子，若遭遇媚上欺下、假公济私的上司，或遭

遇心口不一、拉帮结派的同事，会惊慌失措。要么被人孤立、算计，一次又一次掉入陷阱；要么被迫扭曲个性，违心逢迎。长期压抑，出现精神障碍。这是警报。

原生家庭杂乱的新人，反倒容易适应或如鱼得水。

朱妈说：不去想出院以后的事。过好今天。

芬姐附和：对。上班是次要的。不要太大压力。

我跟着说：不一定要回去上班。你可以考博。换个环境。

我认识一个中度抑郁的母亲。父亲是新中国第一代海军，某海战英雄舰舰长。丈夫是南海某海监船船长。儿子大学出来进了某银行。两年后，儿子进了监狱：信用卡诈骗案东窗事发，窝案，同一办公室的人全判刑入狱。在狱中，儿子对探监的母亲说对不起，他给家族抹黑了。同一个办公室几个人都“黑”都“脏”，他一个人逃不出来。不懂怎么逃。

监狱里，儿子抑郁了。监狱外，母亲也抑郁了。母子俩都吃抗抑郁药。这母亲工作地点与我家相邻。每次见面，她都念叨，儿子向她发过求助信号，她太忙忽略了，“早知道就叫他辞职好了”。她每次都说，“可惜世上没有后悔药”。

朱妈对考博话题有兴趣，问我：你在大学教书吗？

没有。我住在大学里。女生读博比男生多。女生通常外语好，能加分。

她导师很欣赏她，说她踏实，坐得住，适合做研究。

她导师招不招博士？大学里有硕博连读。

导师好像说过。

为什么不试一下？

那时候，她特别想去工作，单位听起来……挺有面子的。谁知道……

朱妈突然一惊，噌地跳了起来，看着空床叫：人呢！人在哪里？

芬姐道：厕所。

说完，芬姐意识到什么，火速进了厕所。

你给我出来！你待多久了？搞什么搞？

看着眼前两人冲进厕所，心想：什么意思？蹲厕所很正常啊。

芬姐搀扶朱莉亚出来。

朱莉亚仰起脸，嘴边、脸颊上有血迹。朱妈用几张纸巾堵住她流血的鼻孔，帮她上床躺好。朱莉亚闭上双眼。

没看懂。我仔细听芬姐、朱妈说话。

她对里面镜子……又来了。毛病又来了。

才纠正过来。我一直盯住的，不许她自己在里面超过五分钟。

还好发现早。这回没有大出血。止住了。

朱妈把沾了鼻血的纸巾扔进垃圾桶，去浴室取拧干的毛巾替女儿擦脸。

芬姐对朱莉亚说：不许自己去照镜子。强迫症可以慢慢纠过来。再出这种事，医生不会放你出院。

朱妈、芬姐反复叮嘱、哀求、警告。

听得出来，朱莉亚有严重的强迫症，伴有自伤行为。专科医院对这类精神障碍治疗手段成熟。加上朱莉亚年龄小，如配合治疗，病情可控。

朱莉亚合上眼睛。表情无助，夹杂着失望、惧怕。朱妈抓住女儿的手，轻轻揉搓，久久不放，似乎想把全部能量输给女儿。

同情朱莉亚。我也有强迫症。只是没到失控地步。

我眼前不能看到图书、报纸以及有文字的载体倒放，必须立即纠正。否则，就晕眩、恶心。无形中倒置的书报结块像肿瘤，压在胃里又堵又痛。

出门上锁后，下楼。我脑子里会出现强迫性意象：煤气灶没关，厨房漏气了。每间屋子充满毒气。毒气进邻居家了。毒气会不会害死上下楼的小学生？完了完了我的乐乐，乐乐被关在家里出不去，他要被毒死了。我干的坏事。我的罪。我有罪。

每次我都要慌忙返回。坐电梯到十二楼，急切打开门，直奔厨房，观察煤气灶阀门是否打开。看到阀门关紧仍不相信，我要把灶上的煲汤瓦锅、炒菜铁锅一端下来，看了又看，闻了又闻。心里告诉自己，关了，真的关紧了。我的“狗儿子”乐乐会摇着小尾巴跟着我，高兴又困惑地望着我。我摸摸他，说：乖，没事。妈走了，真的走了哈。说着，还往灶上仔细看几眼。对自己说：关了关了。没事。再次关门锁门。下楼。下次出门，依旧。这是病。

有强迫症的人，心里明白，身不由己。这种病不易判断，病人会有意隐瞒不外显。症状异质性强，涉及多个心理学领域。不同的患者所具有的症状可以完全不同。^[1]

住院头十天，我忙于做各种精神专科项目检查。

上午、中午病区大铁门紧闭，有专人看守。去做检查的患者，要老老实实跟在陪护员身后。病人出铁门前，陪护员在护士室门外登记簿签字。简述哪一床病人去做哪项检查，时间、地点一一确认。护士要站在门前验明正身。刚住院的，或做重要检查项目的，要病房分管护士督阵前往。

检查大楼在院内马路另一边。人极多。各病区的住院患者都在楼里做各种检查。门诊病人也在此处做检查。

一年前，这里出过事故。

广州新闻报道：一名精神病杀人嫌犯从医院逃脱。

这人幻想自己是高级间谍，被人追杀。他持刀行凶时被捉拿。因有精神病史，被警车押送到精神病院。确诊为精神分裂急性发作。

经治疗，病情好转。说来也巧。那天他跟随陪护，出病区铁门，到此楼做精神项目检查。另一患者突然发病，陪护注意力转移，他趁机穿后门逃出医院。

坊间传：出事了，大事件。跑了一个疯子。疯子是杀人犯。为保护市民安全，警方、媒体不断发布有关新闻。一天半过去了，还没有抓到精神病逃犯。街道办、居委会群发微信通知：街坊邻居们，时刻要小心。幼儿园紧急停课。

这人逃到佛山市黄岐镇。身上没有钱，没有手机，没有身份证，饿得要死。突然断了精神类药物，体力智力急速下降。他主动去黄岐派出所求助，说他两天没吃东西。求警察打电话，通知弟弟从海南岛来接他回家。见他说话颠三倒四，警察马上比对通缉照片。正是在逃的精神病嫌犯。拿下。归案。

警报解除。此事过后，医院管控升级。住院病人出铁门做检查，陪护、护士监护格外紧张。

芬姐或小满带我下楼，出住院楼，到院区这栋楼那栋楼做各种精神专科检查，如脑地形图、脑干听觉诱发电位检查、神经心理测试、头颅MRI（核磁共振）平扫等等。趁此放风机会，我故意磨蹭，四处张望。芬姐管得严，掐着钟点，心明眼亮。督促我走直线，不许找借口在院区绕道溜达。做完检查即回病房。

芬姐教导我：要是表现好，十天后，就让你下楼散步。

真的？可以四处走？

发梦吧你。

医院有便利店吗？我很想买零食吃。最好能喝杯热咖啡。

没有。

这像坐牢……

坐牢有这么舒服？现在很——文明啦！前些年……哼！你知足吧。

噢。

我点醒你，表现好，就奖励。让你去康复园。那里有阅览室，可以写字画画，捏泥巴做手工。

没想到，进了精神病院，每天还要争取表扬。

小满相对宽松。她带我去做脑观测试验。我看见远处一个废弃的、有围墙的院子，里面长长一排又一排空置的破旧平房。门前荒草丛生。

我问：哎，那是什么地方？

以前的男病房女病房。要是没建住院楼，你们就是住这里。

住院最久的病人，有没有二十年的？

岂止二十年，有个病人住了四十年还没走。记者都来采访过护士。

小满把那人传闻一说，有可信成分。

广东人称不识姓名的男子为“阿生”。这位阿生是上世纪七十年代后期进入这家医院的。那时街坊称这种人“癲佬”。他属于“武疯子”。街坊邻舍知道他疯癫狂躁，大人吓唬淘气玩耍、不肯回家的“细蚊仔”（小孩子），就会说：“癲佬来了！”阿生真的伤了人，众人报警。警察和老豆（父亲）捆绑他住进了这家医院。七十年代，精神病院完全封闭，对疯子就是手铐脚镣铁头罩，全副武装，比监狱犯人看管还严。直到上世纪九十年代，医院管理转变，对病人采取较为先进的药物治疗。阿生病情好转。

过了千禧年，阿生病情稳定，医生建议亲属接他回家休养。弟弟一家坚决反对。街坊邻居也害怕。又过了几年，父母接连去世。监管人换成了弟弟。医生诊断认为，他符合出院标准。弟弟拒绝接他出院。院方不断解释、劝说。弟弟索性断绝与医院的联系。

阿生父母给他预留了一笔钱。每年弟弟会将哥哥的住院费用打到医院账号上。不拖欠，也不露面。阿生成了无限期住院病人。

农村人视精神病人为不祥祸害、家族耻辱。个别家人会故意弄死精神病患者，“早死早投胎”。城市人讲文明。阿生遭弟弟遗弃，精神上被判死刑。

《精神卫生法·总则》宣示：患者的人格尊严、人身和财产安全不得侵犯。患者的教育、劳动、医疗等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歧视、侮辱、虐待患者。不得非法限制患者的人身自由。

从媒体报道看，各地都有执法难的问题。医院对病人爱莫能助。

如果哪项检查排队顺利，我不用提前赶回病房，小满就会带我开眼界。她会告诉我，哪里是医院食堂，病人、医生、护士的饭菜都是那里做出来的。跟着她，我看见院内居然有球场、花园、苗圃。占地面积——简直太阔气啦。惠爱医院床位是两千个。床位数也许全国第一。

路过葱郁的榕树和草坪。那里有个嘉园。园内立着两个塑像。我近前观看，并蹲下身，逐字念碑文。一个是惠爱医院创始人嘉约翰医生。另一个是中国第一位华人精神病学家莫淦明的塑像。

嘉约翰医生塑像前，摆放着几枝枯干的白菊花。碑座上刻了中文字。中文用的是繁体字。

“1824年11月30日生于美国俄亥俄州邓肯维尔，1847年于费城杰斐逊医学院学成，返乡行医。1854年受美国基督教长老会之遣赴华，在广州行医执教。1859年1月创办博济医院（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任院长。1898年2月28日创办中国首家精神病专科医院——惠爱医院（广州市精神病院）。1901年8月10日逝于广州，享年77岁。”

小满说：这个大胡子，是医院最老的老院长。

我站起来分析道：有人来献花。白菊花代表纯洁、思念。说不定是他的后人送的。比如曾孙、曾孙女、曾曾孙女之类。

你猜错了。他没孩子。哦不对，有。他的小孩都死了。没长大就死了。

他是名医耶。怎么会救不了……

死了三个。儿子、女儿三个噢。就死在广州。听说是夭折。

我伸出手，轻抚嘉约翰的塑像。心里想：他是很有名的名医，眼看着心爱的孩子一个、两个、三个夭折。多痛啊！难以想象有多么心痛。

小满道：没有活过十岁的。他一家五口都埋在广州。

什么人会到这儿送花？这里是精神病院啊。

好像是医学院的学生。我见过几次。还见过鬼佬来。他建的小楼还在，两层的。以后我带你去北门看。

朱莉亚蜷缩在床上，低头沉思。听见我回了病房，抬眼望着我说：阿姨，你说像我这种情况，读博能完成学业吗？

我不敢乱说。我看过一本书，美国一个法学女教授写的。她读的是牛津的硕士，耶鲁的博士。读硕博期间，她住过好几次精神病院。

她是什么病？

精神分裂。她崩溃时住院，好转时就读书，考试照样能过。

老师同学知道她住院吗？

记不清了。总之她成了法学教授，把住院经历写成了书。^[2]

我从小到大可能太顺，如今命犯灾星。阿姨，你相信命运吗？

相信。

阿姨，你从哲学的角度研究过命运吗？

这……我读书少，不敢谈哲学。

见朱莉亚眼光暗淡下来，我跟她谈起了宠物疗法。果然，她特别喜欢这话题。她的笑容像清新的微风漾起，眼睛里流动着娇憨、纯真。

怜惜这孩子。母亲可算她的私人保健医生。教导她怎样保护心脏、严防肝炎肺炎、少吃垃圾食品、注意个人卫生、流感高危时期打疫苗、远离传染病源。百密一疏，妈妈没教预防精神障碍ABC。相对于物质环境，心理、精神环境更会左右孩子的一生。

医学选摘

强迫障碍 它是一种以反复、持久出现的强迫观念或者强迫行为为基本特征的神经性障碍。

强迫症状不只对患者致残，也给家庭成员造成重大的负担。它对婚姻、职业、情感、社会功能都有影响。

强迫障碍是仅次于抑郁症、酒精依赖和恐惧症的第四常见病。可与人格障碍共存，共病发病率为百分之三十三至百分之八十七。

各种神经递质的失衡状态可能是产生强迫障碍的重要原因。

强迫思维：反复出现、持续存在、不恰当地闯入头脑中的一些想法、表象和冲动。患者能认识到这些想法是无意义的或攻击性的，但却无法停止或控制它们.....

强迫表象：在头脑里反复出现过去感觉到体验到的、常常具有令患者不愉快甚至厌恶的内容（如一些恐怖的画面、表情、声音等）.....

强迫联想：反复联想一系列不好的事件会发生，虽明知不必要，却克制不住，并引发情绪紧张和恐惧。

强迫意向：在某种场合下，患者出现一种明知与自己心愿相违背的冲动，却不能控制这种意向的出现。如看到刀子，就出现想捅人的冲动，担心真的这样做.....

强迫怀疑：对自己已完成的事情不确定，产生不必要的疑虑，要反复核实。

强迫性穷思竭虑：对一些毫无意义的“问题”进行反复思考、刨根问底，明知毫无意义，却不能停止。

.....

历史闪回

清光绪二十四年，即公元一八九八年，二月二十八日那一天，惠爱医癫院开业了。史料对中国首例精神病人入院的记叙有几个版本，大同小异。

嘉约翰的学生叶芳圃回忆道：他们几个博济的学生跟随老师，从博济医院门前岸边上了一条船。船上坐了病人和家属，船家用力划船，前往对岸芳村码头。上岸。开业第一天，分别接收了一男一女两个病人。男病人被家人锁在一块大石头上，手脚戴着镣铐锁了三年，已经不能行走。要由人背着入院。另一个女病人被找到时，脖子上还缠着锁链。

嘉院长给惠爱医癫院规定了三条原则：1.凡入院者皆为病人，他们的言行有时不合情理，那并非他们的过错。2.这里是医院，不是监狱。3.尽管疯癫，但他们仍旧是男人和女人，而不是野兽。

惠爱医癫院头一年，接收了十一名病人住院。医生只有嘉约翰一人。医癫院免费医治住院病人，经费拮据。嘉约翰被迫辞去了博济医院院长职务，与嘉师母一同迁居惠爱。离开博济时，他带走了他所教医学班男生。学生帮他打理惠爱。

嘉约翰夫妇与十一名精神病人同住在一栋楼里。上面一层住着医生两口子，下面住着一群精神病人。共用一个楼梯。病人有时候会跑到楼上看师母做家务，有时候他们会占领医生的房间。夜里发现危险，学生们会紧急叫醒老师。精神病人会抽出床板当打架的武器。砸门，砸窗，抡起栽了鲜花的花盆砸人。嘉约翰夫妇几乎没有一个晚上能安睡。他俩与精神病人同住了十四个月。

嘉师母回忆：为了防止病人凿墙逃跑，建筑的墙体下部有三块砖的厚度，在墙上不能打出洞来。担心病人习惯随地吐痰、吃剩食物乱丢，难以清洁，便铺上硬木地板。

“学生们向华人募捐筹款。一九〇〇年九月，集资建好了一栋两层住所，嘉约翰夫妇这才搬出病人区。”第一栋楼的两个大病房改装成洗浴室。楼上为女性专用，楼下为男性专用。

住院病人渐渐达到五十人。医院允许病人家属任何时间来探病。为了消除民间疑虑，医院允许社会各界人士进院参观。市民们进去，看到疯癫院并不可怕。这里常举行集体文娱活动和体育运动。病人参与康复活动，比如碎石、抽水、搞卫生、种菜、帮厨、缝纫等等。很新鲜，很文明。

有些病人好转出院。第一个入院女病人被治愈，还找到了工作。一传十，十传百。谈论这家远东第一家医癫院，广州人抚掌称道：好嘢！坚嘢！

[1] 强迫障碍同一患者可能有很多不同的强迫思维和行为，不同的患者所具有的症状可以完全不同，从而导致诊断困难。

美国全国共患疾病调查结果表明：强迫障碍是仅次于抑郁症、酒精依赖、恐惧症的第四个常见病。致残率较高。流行病调查显示：只有百分之三十四的患者寻求医治。百分之五十的患者就医前二十年已出现强迫症状。

国内对普通人群特定精神障碍的知晓率调查发现，强迫障碍知晓率最低。

[2] 艾琳·萨克斯是美国南加州大学古尔德法学院教授，也是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医学院精神病学兼职教授。在牛津大学读硕士学位期间，及在耶鲁大学法学院读博士学位期间，曾数次入住精神病院，被诊断为“精神分裂症”，“将永远不能康复”。她直面困境，学业、职业均获得成功。在职业生涯中，她始终致力于捍卫精神疾病患者的合法权益。

第四节 “六一”儿童节

两个小病人，穿着儿童病区黄绿色病号服。一个四岁，一个八岁。

“磁共振”室候诊厅第一排座位上，四岁的病童右腿有伤，从膝盖旁直到脚背，血口子一路下来。伤口血痕干了，没有包扎。他目光不与任何人接触，旁边阿嬷估计是孩子的外婆或奶奶。

小满与儿童病区的护士说着话。护士眼睛总盯住八岁的男童，他在座位上扭来扭去，起落，跳跃，前仰后合，嘴里叽里咕噜的，对着空气傻笑。

我坐在二排尽头，猜：四岁男童自闭症？八岁男童多动症？

“磁共振”室门前，一个穿蓝T恤的小伙子，应是门诊患者，心神不宁，走来走去。听到医生叫号，大口吸气呼气往里走，害怕。

我多次做过“核磁共振”。癌症手术、化疗那几年，一年半载就做一次。做完会头晕，恶心。面对“磁共振”，就像英语中级班学员来到初级班，气定神闲。

过了一阵子，里面又叫号。八岁男童跳起来，没等护士赶过来，自己先跑了进去，兴冲冲的，好像公园里轮到他坐空中缆车。“蓝T恤”捂着耳朵出来了，表情有点蒙。

阿嬷用粤语普通话大声问：叔叔啊，系唔系好痛啊？惊成哩（这个样）

阿嬷摸摸四岁小仔的耳朵，担心。

“蓝T恤”说：耳朵震。不痛。

阿嬷喃喃道：叔叔话唔痛。无晒惊。^[1]

叫号到我了。进门。险些与八岁男童相撞。男童小旋风般飞奔，追出来的护士似老鹰叼小鸡，紧紧揪住他的病号服。

做“磁共振”，比“核磁共振”简单。护士给了两团棉球堵住耳孔。仍似蒸汽火车头开过来，轰隆隆震耳。

病区里，每天要做经颅磁刺激的病人，事先会在大门内排好队。少则七八人，多则十几人，像一年级小学生列队，护士老师逐个点数，检查、叮嘱。一个跟一个，排好了。开大铁门。

经颅磁刺激疗法属于物理疗法。C医生叫我做两个疗程。

出发。前有护士领队，后有护工压阵。经过治疗的精神病人，远比综合性医院病人听话。吃药打针，大脑受控，谁敢不乖？如学龄前乖宝宝。自动踏步，自动对齐。若是与另一病区患者队伍相遇，自动打擂台：脖子不要歪，昂首，挺胸。胳膊甩起来，膝盖抬高点，脚板落地要跺出响声来。

治疗区附近，集结着几支队伍。我排在绿碎花病号服的队伍里。穿蓝白相间病号服的队伍是封闭式病区的。黄绿色病号服是少儿病区的。坐轮椅的是老年病区的。封闭式病区队伍又分为男队、女队。

治疗室有三个治疗座位，可供三位病人同时做治疗。其余人，或站或坐在室内等待。靠墙有一大排长凳，通常是封闭式病区女病人坐在那里等，开放式病区的病人站着等。

老年区第一拨，儿童区第二拨。儿童区做完，开放区的上。开放区的做完，封闭区的女队上，往后才是男队上。

我前面是个五六岁的小女孩。座椅上方的机器像变形金刚罩。患者落座，机器启动，卡住患者头颅两侧。小女孩不等护士抱，自己麻溜爬上去，在宽大的椅子上挪挪晃晃，熟练地将自己安置妥帖。变形金刚罩卡住她的小脑袋瓜，开始振动。小女孩的模样让我心疼。

当我接受治疗时，感觉像骤喝冰水，痛感强烈，太阳穴两侧持续刺痛。

国外医生介绍经颅磁刺激治疗，说可能会引发头痛，建议吃扑热息痛片止痛。“治疗时，这种磁场就在脑内产生电脉冲。如果磁场加在额叶

上，那么可能会对情绪产生影响：据说施加在左侧会让人变得悲哀，右侧则让人变得快乐。”

磁场施加在两侧额叶，电脉冲令我头部刺痛。痛过之后，既没有变得悲哀，也没有变得快乐。

无论做检查还是做治疗，常遇见儿童病区的孩子。有时，跟着护士下楼梯，若是二楼儿童病区铁门打开，能看见很多穿黄绿色病号服的孩子。

“六一”儿童节那天，我路过二楼病区，铁门正敞开。惊讶发现，里面的小孩子竟在走秀。小病人穿着漂亮的公主裙、小西装，抹了白粉，涂了红脸蛋红嘴唇。举着各种花色的小纸伞，嘻嘻笑，学模特表演时装秀。病区临时开放，允许小病人的家长来探视。当父母的全程负责鼓掌、拍照。

从门外望进去，看不出异常，就像幼儿园的孩子在过节。歌舞升平，痛苦被遮蔽得严严实实。父母脸上看不到苦大仇深的表情。

三楼病区，最小的病人是个男孩。没长开，看着约十岁，成天一副没睡醒的模样。圆乎乎的娃娃脸。病号服太大。上衣松垮垮，扣子扣错了。裤子是自己的家常裤。脚下一双偏大的拖鞋，不利索，拖呀拖的。

小迷糊身子总倚在陪护人胳膊上或背上、腿上。陪护人是个十六七岁的少年。听说是哥。不清楚究竟是亲哥、堂哥、表哥还是远房什么哥。这哥成天久困牢笼、有苦难言的表情。兄弟俩看似来自山区，不富裕。

以前我没见过嗜睡症病人。我以为严重失眠才是病。看到小迷糊，知道了睡眠障碍有好几类，他这种睡病有危险。小迷糊总是睡不醒，能够睡一整天，连吃饭都免了。他不能上学。因他随时会发病睡瘫，让老师同学反感、愤怒。他吃饭、走路都能睡着。

我跟芬姐在大厅吃饭时，看见他哥总要拍拍他的头，拍拍他的背，督促他赶快扒拉碗里的饭粒。小迷糊嘴里嚼着饭菜，眼睛没睁开，半睡半醒。有时候，他把下巴搁在饭桌边，像一个圆圆的白面包。

一周约三个下午，护士会让病人在大厅K歌。

机器里随机放送什么歌，病人就跟着唱什么歌。都是早年间卡拉OK流行的旧歌。病人可以放声“干号”，就“谢主隆恩”了。封闭式病区可没这待遇。

但凡能走动的病人都在厅里晃悠。护士掌管K歌机，陪护员一对一盯防，生怕乐极生悲。

住院病人以广东人居多，主要来自广州周边各城市、乡镇。K歌曲目里粤语金曲最受欢迎。“人生路，美梦似路长，路里风霜，风霜扑面干，红尘里，美梦有几多方向，找痴痴梦幻中心爱，路随人茫茫……”港片《倩女幽魂》插曲。张国荣唱的。

K歌机器周围，八九个人摇头晃脑，刻意往深情方向唱，没有一人不走调。多声部节奏混乱。围观的多半人不看字幕，随心所欲跟着“啊啊啊、啦啦啦”，声情并茂，五官挪位，很陶醉。

无意间，我看到小迷糊和他哥。他哥被粤语版《沧海一声笑》所吸引，张嘴跟着唱。小迷糊软软瘫坐在地上，小脸蛋紧贴哥的腿，像一坨小肉肉。

中国儿童及青少年的患病数据是多少？搜过官网，数据是一九九三年的。已经二十多年没再做数据更新。

“据一九九三年来的不完全统计，我国目前十五岁以上人口重性精神病有一千六百万人，抑郁症三千万人。十五岁以下儿童少年精神障碍三千万人。”

美国近年数据显示：“在美国的儿童和青少年中大约有十分之一患有精神疾病……尽管这些疾病可以通过心理治疗和药物得到有效治疗，但这些患儿中仅有不到五分之一接受过治疗。”^[2]

按照中美数据分析，小迷糊和儿童病区的患儿算不算幸运？

医学选摘

儿童精神障碍 常见的包括：注意缺陷多动障碍、对立违抗性障碍、品行障碍、抑郁症、抽动秽语综合征、孤独障碍、精神发育迟滞……大部分儿童精神障碍都会跟随到成年……儿童神经系统发育尚未完善，因此，同一病因可导致不同症状。儿童精神疾病的病因常是生物学因素和心理社会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一个举止怪异的孩子可能会吓到或者冒犯其他孩子，使他成为一个被社会排斥的人。由于缺乏足够的精神疾病的常识，家人不能理解和应对他的行为，因此会感到受挫。最终，受挫感会升级为对孩子进行语言和身体的虐待。

历史闪回

一九〇〇年的夏天，受北方兴起的义和团运动波及，广州发生过大骚乱。有人放话，杀番鬼佬有赏。参与者在市内集会、讨论，并开出传教士的人头价码。

来自美国的罗斯、哈维、恂嘉理医生已来到惠爱，协助嘉约翰工作。依嘉约翰的构想，惠爱医癫院要发展到拥有五百张病床。

惠爱医院已成为暴徒动手目标。广州官府与市民难得立场一致，声明：不管其他的传教士和传教场出什么事，谁也不许动嘉医生，不许毁坏芳村疯人院。

民众自发组织起来，轮班站岗、放哨，不许任何人冲击疯人院。各地不时传来拳民杀洋人、毁西校的消息，势如洪水。广州百姓却万众一心，保卫芳村。嘉约翰与洋医生毫发未伤，医院照常运作。

生有时，死有时。哭有时，笑有时。

一九〇一年夏，酷暑季节，嘉约翰“偶沾痢病，服药无灵”。弥留之际，他对同事和学生说：你们要照看好医癫院。

嘉夫人忍不住问：“惠爱还能走多远？”嘉约翰说：“把它交托在上帝的手中。”

八月十日，嘉约翰在广州去世。出殡那天，有数千广州市民沿途送别。嘉约翰葬在广州白云山边，埋在他三个儿女遗骨旁。他的学生回忆说，经常到嘉约翰墓地祭拜的达数千人。

嘉夫人在巨大的悲痛中仰望神。作为惠爱医院董事会五名成员之一，她负责行政管理工作。她与同事们致力于把现代西方精神病学和医疗技术传入中国，疗治疯癫病人。惠爱医院病床位真的达到五百张。她免费教贫民识字，为惠爱医院内福音堂讲道，带领部分工人和病人读经祷告。就连孙中山先生都深深敬佩嘉师母。^[3]

[1] 叔叔说不痛，不要怕。

[2] 有关抑郁的多种病因仍存在争议。目前的研究表明，可能的病因有基因的、家庭的、生化的、生理的、心理的和社会的因素。在许多患儿中，病史显示有特定的人格缺失或压力过大可能与易患重性抑郁的倾向有关。

[3] 清末民初，博济模式培养了中国最早的一批西医。学生们学习西医知识和技术的过程中，接受博爱、平等、牺牲奉献精神的熏陶，探索为国培元、以民为重之路。据史料记载，来华五十年间，嘉约翰培养了我国第一批西医近一百九十名，通过他们带动了现代医学的普及。

香港西医书院于一八八七年开办。孙逸仙离开广州博济是因为他在博济不断谈论推翻清政府计划，官府视他为危险人物。一八九二年，孙逸仙作为香港西医书院第一届毕业生毕业。

第五节 吴太是个潮汕人

吴太扭腰踢腿。打完吊针，病房里来回跑步。懂得自己刷牙洗脸，也不用小满帮她洗澡了。小满只要站在浴室监督就行。她会拿别床病人的牙刷刷牙。我赶紧将牙刷、洗脸巾锁起来。

好几次，她拿木姐的洗脸巾、洗面奶洗澡。有一天，她拎着芬姐的水桶、沐浴液和换洗内衣，进厕所洗澡。小满没发现这是芬姐预备洗澡的桶。“哗啦哗啦”，吴太在里面洗了半截子，芬姐突然发现自己的桶和内衣不见了，气冲冲把桶和内衣抢了出来。她愤怒地给桶消毒。吴太笑，笑得像个顽童。芬姐警告她：再闹，就叫你上楼！

吴太神经大条，满不在乎。她懂得看电视剧了。病房里，电视机遥控器掌握在芬姐或小满手里。除了周六周日，平时白天不许看电视。晚上七点四十分左右，要由护工打开电视。

小满、芬姐、吴太只看爱情剧，每晚追看爱情剧。护工不能全程看，有时要干活。遥控器就到了吴太手里。护工不在，吴太就将电视音量任意放大，不时地张开嘴，无厘头呵呵呵……

电视机就悬在我床头，备受烦扰。自从入院，我失去新闻来源，不曾看过电视新闻。心中感慨：院中方一日，世上已百年。讨厌那些雷人的抗日剧、充斥网红脸小鲜肉的爱情剧。偶尔想看看体育节目。吴太不关心新闻、体育、综艺，只关心爱情。

微信段子议论潮汕人，说他们天生会经商。祖祖辈辈出海打鱼卖鱼为生，宗亲老乡关系铁。不管走到世界哪个角落，都会抱团取暖，结聚打拼。属于亲情、乡情最浓的族群。潮汕商会影响力无处不在。异乡遇困境，只要开口一说潮汕话，就会招来一群潮汕人。乡亲就是兄弟，就会出手救援。

即使是在精神病院这种常人避之不及的禁地，最敢于探望精神病亲友、最勤于给精神病老乡送温暖的，必属潮汕人。

第一拨探视吴太的，年龄与她相仿。有男有女。看那熟络亲热劲，像是一母同胞，或是姑表族亲。坐在床头床尾，说说笑笑。不像是来探望精神病人的，倒像自驾游来到一个风景点。叽叽呱呱，说着家乡话。不是潮汕官话，似某一地域方言。吴太脸上病容一扫而光。

从门外又进来一个男人。说时迟那时快，两只拖鞋噌噌飞了过去。吴太光脚跃起扑向那人。男人闪得快，逃窜到浴室这头。

女眷们哇哇喊叫，拖住吴太。她抡起木椅，小满急忙夺下行凶工具。男眷们一时呆住，不知该帮哪一边。吴太十指如钢爪，隔着人肉沙袋小满，去挠男人的脸。芬姐赶来抱住吴太，狠狠向后扳。吴太随芬姐倒在地上。男眷女眷摁住她，抬她上病床。吴太用方言大骂。我一句都听不懂。

吴太抓起茶杯，即被小满缴械。她哭骂不止。众亲友围住她劝慰。

挨打骂的，正是吴老板。身高比她矮半个头，却显年轻，长相很体面。穿着、举止像成功商人。从吴太的气焰看，她老公经商，可能大大仰仗了岳父家族的资源人脉。

为什么动武？方言比潮州官话难懂。应是夫妻恩怨。我连猜带蒙。

第一种可能，签字送她进精神病院的就是吴老板。她一百个不愿意，或许老公给她吃了安眠药，连骗带绑，她就成了这里的46床。

第二种可能，老公命犯桃花。吴太的模样，百分百“糟糠”。家里的煮饭婆。生孩子，养孩子。老公驰骋商海，眼前美女招摇，烂桃花朵朵盛开。小三小四小五小六……一个个生扑生擒。经商经商，要经得起妖精伤了又伤。

芬姐不让我追八卦剧，推我出门，说大厅里空气好。她骗鬼哟。

随着吴太病情好转，陆续有更多亲属老乡来看她。有个堂嫂想必是开酒楼的，每次都带潮汕美食来慰问。吴太吃着潮汕牛肉丸、卤鹅头、水晶粉果，有滋有味。似乎恩恩怨怨都咽下去了，不再提起。

吴太居然有三个儿子。

三个俊朗的青年，齐刷刷站在她床前。老大正读博，老二、老三分别读大四、大一。老二身后还跟着漂亮的女朋友。老三稚气未脱，跟老妈拥抱，轻拍老妈的脸，叮嘱她要乖一点。老大看他妈的神情像中学老师看一个学习成绩拖全班后腿的学生。老二将带来的车厘子、西梅放进床头柜。

老大、老三点个卯就走。老二和女友腻在床边，老二低声跟老妈说话。不管老妈屡屡打断他的话，不管老妈听不听，老二继续说。女友拿出大梳子，坐在吴太身后，从杯子里蘸水，湿润那头蓬发，细心梳通打结的乱发。

潮汕人习惯多生多养。有这样的儿子，吴太绝对是家族功臣。吴老板没有后顾之忧，只管打拼发财，上市融资。

木姐心事比吴太重，病情比吴太复杂。她一周要做两次电击。

入院前期，我要出病区做脑检查，特别耗时。住院病人、门诊病人都混在一起等，排长队。等我回到病房，就快到午饭时间了。木姐也是这个时间被推回来，毫无知觉，像个死人。我跑过去看，嗅不出一丝电击焦糊的气味。

电击疗法对木姐有效。她的扑克脸有了浅淡的表情。吴太坐在床上追看爱情剧时，木姐躺床上也看几眼。除了女儿、老公，没有其他人来探视。

“芳村”是老广骂人的话。广州人口头禅之一“嚟线！”意指对方脑神经错乱，搭错线。老广甲调侃老广乙：我睇你嚟线嚟到离晒谱，迟早要送你去芳村。老广乙会回嘴：呸呸呸！你喺喺（刚刚）从芳村返来。

“芳村”代指广州精神病院。就像“青山”指的是香港精神病院。看香港电影，有时剧中人物会说：叫阿sir拉你，送你返青山。

粤港澳同文同源。“芳村”“青山”是老广讥讽疯子的民间俗语，文化隐喻。沾上这词，代表这人这家“行衰运”。祖上没积阴德，为乡邻所鄙

视。

木姐是广州人。住芳村医院，自家人不会往外说；亲友心知肚明，不会探视，以免双方尴尬。

女儿一周来两次。每次拎着保温桶进门。干练的白领打扮，尖领衬衫，黑色半身裙，黑色高跟鞋，五官不像母亲。她熟练地扶起母亲，把被子、枕头卷巴卷巴放在母亲背后，让她坐舒服。保温桶上层是银丝捞面、白灼小菜心。下层是滤掉了汤渣的靓汤。粉葛煲鲮鱼，清热解毒滋润。

为什么她每次都是Office穿着？有点像银行项目经理接待VIP客户。

木姐能在病房慢慢行走了。偶尔站在病房门口往走廊、大厅张望。依然失语。女儿送来西洋参炖乳鸽汤、马蹄香菇陈皮蒸肉饼，几乎能吃完。女儿跟她说起，哪个姑姐打麻将手风顺，连赢。哪个舅公从英国探亲回来了，他不想在那边养老。还有南沙买的房，房价还在涨。木姐似听非听。

女儿悄悄对芬姐说：她比上次差。会不会老年痴呆？

芬姐叮嘱：别乱想。说说她喜欢的事。

女儿道：她没爱好。得闲跟朋友打打麻将。

女儿来去匆忙。挣钱越多责任越大。自己小家要管孩子的功课、班里的成绩排名。要操心股票、房价、老公升迁。老公有钱要严防严打，老公没钱会家庭危机。加上老妈第二次入住精神病院，发病病因不明，康复前景堪忧。

木姐的老公周六或周日来探视。每次带来好饭好菜好汤，陪她共进午餐或晚餐。老公看起来像公职人员，进屋就跟每一个人打招呼。很客气、远距离那种招呼。木姐不肯出病房，老公将就用纸壳铺在床头柜面、椅面，一一摆上饭菜、碗筷。很殷勤地搀扶老婆坐下，俩人背对众人吃饭。木姐厌烦老公碰她。老公给她夹腌苦瓜、煎鳊鱼，木姐会立即夹起来扔回给他。老公尴尬地留意周围反应。若触到别人目光，立即缩

回。过一分钟，他会背着众人发出嘿嘿嘿笑声。这种尬笑不如不笑。

这一通秀恩爱，弄巧成拙。

老婆不配合做戏，老公却喜欢当戏精。老公可能大小是个官，极要面子。他走的时候，会乐呵呵地跟芬姐大声道别，顺便向病房其他人点点头。就像懒政官员去灾区走过场看望难民，要表演接地气。朱莉亚见到他在病房，会立刻闪人，去大厅溜达。

认识好几个这样的戏精。在家里，亏欠太太；在单位，欺下媚上。当你见到某人异常地殷勤，满嘴高扯哥们儿义气时，掉头快跑。千万不要相信这种人。

老公离开病房时，木姐不理睬。女儿离开病房时，她会站在门口目送。

精神病人内心敏感、爱憎分明。也许明辨忠奸，不懂变通，特别在乎惩恶扬善，无法做到难得糊涂。神经递质消耗大，5-羟色胺严重不足。大脑迟早产生病变。一个一个，都是伤心人。

医学选摘

人文精神病学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社会精神病学、文化精神病学、医学心理学、心身医学、心理治疗学，以及精神卫生领域中重要但并未独立成为亚学科的交叉边缘领域，.....但这些领域却没有在我国得到充分的分化和发展。.....精神病学缺乏人文精神，深层原因是心理学问题的过度物质化态度，忽视对精神活动本身的规律的探究。

.....我国在近现代以来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家族主义的瓦解、个性发展日益得到尊重和张扬是最深刻的一项变化。在中国的社会文化背景下，.....归结起来最常见的是“忠、孝、爱不能三全”而产生的内心冲突和人际冲突。

.....文化对精神疾病的发生、精神症状、患者求医行为、疾病预后及照管等均有十分重要的影响，结合全球化及移民等因素考量.....对患者及其精神疾病的跨文化评定就变得越来越重要。

史书说到中国西医教育，必提博济。博济院志，必有章节专写嘉约翰，写孙逸仙。老师的理想：疗人身体之伤，救人灵魂之苦。^[1]学生的抱负：医病医身医心，救人救国救世。

回望追想——一八五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美国。纽约码头。

年轻的医生嘉约翰带着新婚的妻子爱蓓·金斯伯理登上了一艘六百五十吨的商船，前往中国。按照大清律例，当时在广州经商行医的外国人，只能单身居住此地，妻子、女眷只能住在澳门。^[2]

经过一百多天的海上颠簸，船抵香港。嘉夫人晕船严重，不适应华南湿热环境，上岸后一直生病。她远离故土、父母，独自在澳门居住、治病。在广州，嘉约翰接管了眼科医局（一八三五年伯驾医生创办）。星期一、三在医局诊治病人，二、四、六在惠济医局接诊病人，星期五做外科手术。一八五五年八月，嘉夫人在澳门病逝。

一八五六年，广州医局毁于战火。嘉约翰被迫回国。一八五八年底，他携第二任妻子伊莎贝拉·莫斯利返回中国。重建医院，取名博济医院。博爱济众。

此后十余年，第二任嘉夫人病逝，三个孩子患病夭折。一八六六年，嘉约翰成立博济医学校。一八七九年，医校开始兼收女生。

一八八六年，二十岁的孙逸仙打碎村里的菩萨金刚，逃到广州暂避。由人引荐，他想学医。院长嘉约翰听他英语流利，可兼职做做翻译，便收下这个学生，减免他的学费二十元。博济其他学生要交学费二十元，还要自己掏钱买课本。

同年，马撒·诺伊斯成为第三任嘉夫人。

这届学生有十二名男生，四名女生。遵习俗，男女授受不亲。医学堂男女学生听课时，要分开就座，中间隔一道帐幔。孙逸仙带头表示反对。嘉院长顺水推舟，同意撤去隔离。医学堂规定，男生不能学妇科，不能参与产科实习。又是孙同学，大胆去找嘉约翰问，男生不学妇产

科，遇到急症病患如何施救？中国需要更多的妇科西医。嘉院长深以为然，采纳建言。

在博济读书时，孙中山的同学有康有为的弟弟康广仁，还有日后同盟会的几个元老。他们不断谈论推翻清朝计划。嘉约翰夫妇帮孙逸仙转到香港继续学医，避开官府对他的盯梢。

孙逸仙行医时，曾是外科、妇科医生。他不忘师恩，敬重师母。嘉师母八十四岁生日当天，孙中山特意委托英文秘书写信祝寿：我谨代表中国人民对你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九一二年，作为中华民国首任总统，“旧日学生”孙逸仙博士回到母校参观，并为医院捐款。一九二五年一月，孙中山病重住进北京协和医院。三月病逝于行馆。

一九二六年，嘉夫人病逝。一九二七年，广州国民政府接管惠爱医院。惠爱院区面积再次扩大。一九三五年，惠爱医院改成广州市精神病院。病床达到八百张。

[1] 嘉约翰等医生认为，每一个病人都有自己的灵魂和人格，值得尊重。对身体的疗救和对灵魂的疗救缺一不可。病人们痛苦、绝望的心灵，需要医生用爱心之光去照亮。

[2] 西洋医学传入中国，明末清初便有记载。而西医小诊所的出现，约在十九世纪初。近代西医学在华传播，以澳门为始端。葡萄牙人占有澳门之后，在此建立了一所医院。

一八〇五年五月，英国东印度公司医官皮尔逊医生就是在这里为第一批中国人接种预防天花的疫苗的，牛痘接种技术引入中国，西医东渐从此写进历史。

第六节“芳村黄飞鸿”

芬姐召唤小满。她手里抓着一团绳子，脸上肌肉紧绷，有特警出动的范儿。俩人快速朝大门方向跑。我溜边跟去看热闹。

一个新病人不肯入院，这人练过拳脚，医院增派两个男护士都降不住他，现加上芬姐、小满和三名女护士，还有病人家属，病区门口上演动作大片。

两个男护士平日在楼上对付危险患者。新病人黝黑精瘦，看似不起眼，却把男护士撞得东倒西歪，无法贴身擒拿制伏他。

芬姐比男护士更勇。趁新病人与男护士近身缠斗，她全身贴地面直蹿过去，双脚蹬得新病人踉踉跄跄。护士们趁势扑上去，想反拧住他的胳膊，逼他头朝下跪地。此人双肩耸了几下，甩开了十几只手，拔腿往门外跑。芬姐提前在门口防守，手中一团麻绳佯装要砸他的脸。此人躲闪，脚步不稳。男护士用脚绊倒新病人，将他压在地上。众人叠罗汉般又压又摠，大叫芬姐快绑住他。

围观的病人喝彩。有人用粤语喊：芳村黄飞鸿！扯脖子嚯嚯声唱出电影《黄飞鸿》主题配乐。病人们激动地抓耳挠腮乱叫。喉咙痒痒，我跟着嗷嗷呼啸。一种叛逆的痛快。

芬姐骑在那人背上，快速将他五花大绑捆上。末了，还在绳结那里上了一把大锁。明晃晃的钢锁。

若有导演拍新版《黄飞鸿》，该给黄飞鸿加一个会武功的表姑妈。武器是一团花式绳索、一把大钢锁。请芬姐客串。

连拖带抬，那病人被送进走廊尽头的病房。八成要打“蒙仔针”。粤港澳地区的人看惯港片。警察、医生对张牙舞爪的犯人、疯子一针扎下去，片刻，犯人、疯子就蒙了，浑身瘫软。粤语区俗称“蒙仔针”。就是镇静剂。

芬姐胳膊上被新病人挠了一道血口子。她在护士室窗边弄了一团药棉消毒。我听说过，吴太也是绑进来的。便向芬姐求证。

芬姐随口说：是啊。

急救车医生绑的？

家人绑。以前医院急救车出车，医生护士绑。绑上车很麻烦的。现在不出车了。送医院家人自己搞定。

为什么？

现在有法嘛。病人住院要自愿，亲属要签字。急救车去了，病人不自愿啊。亲属也有不肯签字的。

她闹得厉害吗？

在床上绑了五天。

五天！那她吃饭、拉屎拉尿怎么解决？

关你什么事。

芬姐警惕地盯着我。她曾跟小满说，别的病人进来，至少闹腾十天八天，48床不哭不闹，有古怪。

二楼病区为显示人性化管理，允许病人下午打乒乓球。我心想，没啥看头。精神病人嘛，别指望什么。

我表现良好。没有自杀自残冲动，不攻击医护人员，作息守规矩，老实听护工训斥。我申请，要随陪护下楼散步，要去康复园参加工娱活动。

病区里很闷。试图走进其他病房，在门口一露面，就遭遇戒备的目光。

住院两个目的。一是尝试物理治疗，二是想了解住院病人治疗效果怎样。以后做公益活动，能告诉大学生抑郁群体真实体会。

听不到。看不到。

我曾找借口到别的病房站一站，有人挡在门口，口气冷硬。“你找谁？”“不知道。”“问护士。”

一种敌意的拒绝的目光。

难道在病人和亲属眼里，他人都是人肉炸弹，会带来死伤祸患？在医院外，他们被所谓正常人歧视；在院内，他们也歧视除自己之外的每一个病人。

疯子才住精神病院。耻辱。软肋。

两个病人在打乒乓球。球技很烂。我在厅里散步，偶尔看一眼。

哈利、艾弗森过来接管球桌。哈利一把夺走发球病人的球拍，头冲艾弗森一歪，对面那病人自觉交出球拍。

哈利上身酷酷的T恤，下身病号裤，说话走路转转的。这几个病人凑成天凑一起，场面让人想起港片《古惑仔》《逃学威龙》。

见过他们吃饭时围聚一桌，不容其他病人来搭台。碰壁的病人嘀咕：“好巴闭咩（有啥了不起）。”我向芬姐打听，人家全是英文名：哈利、艾弗森、海伦、辛迪。

粤港澳的人用英文名很常见。幼儿园的孩子有英文名，小学生、中学生、大学生有英文名。发型屋师傅、洗头的，每人必须有英文名。上班时一律以英文名相称，否则算违纪扣奖金。我所住的小区，绝大多数狗狗都用英文名：桑地、阿历克斯、菲利普斯、波比、亚瑟、杰克、艾伦。

广州人将青春年少之人统称为小靓仔、小靓妹。这几个靓仔靓妹名副其实。哈利和艾弗森球技令我意外：千万不能小看精神病人。就像大学校园里两个本科生打球，人家是练过的。哈利喜欢打快球，扣球动作很酷，艾弗森发旋转球，气势凌厉。两人抽拉推挡可达十几个回合。

被夺去球拍的病人，二十岁左右，脸白得有点娘气。头发浓黑，双

眉清秀，表情有点傻。他畏缩地退到大厅角落，啃手指头。芬姐路过，一巴掌拍掉他啃咬的手。他知错地把双手摆在背后。

芬姐走了。他依然傻傻地背着双手。

我问：你叫什么名字？

鹅鹅。

英文名？

他们……叫我小企鹅，还叫我……烧鹅仔。

不要理睬骂你的人。

他们说走路像。

哈利扣球扣飞了，球朝这边滚来。一头秀发的海伦跑过来捡球，小鹅鹅抢先捡起乒乓球，讨好地送到她手上。

海伦没正眼瞧他。他却满面堆笑目送海伦的倩影。喃喃道：她是我的小仙女。住你对面。她不睬我。

芬姨也叫你小企鹅？

她叫我阿仔。

你几岁了？

不知道。我不会算数。

要保密？

我数不到十。我被他们电……电……电……就傻咗。

住进惠爱之前，我通过书本了解电休克。简单呀，“电休克治疗是以一定程度的电流通过大脑，引起全身抽搐，来治疗精神疾病的一种方法，见效迅速，使精神病患者的自杀人数大为减少”。入院后，一直想申请电休克。

见阿仔这模样，我把申请延迟，等等再看。

物理治疗还有一项脑深部刺激术，即脑起搏器治疗术，一种新型的功能性神经外科手术方式。用于难治性强迫障碍、难治性抑郁障碍、酒依赖和烟草依赖。

跟朱莉亚聊天时，很想问她是否了解这项治疗。碍于芬姐、小满、朱妈盯得紧，我没机会问。我动过念头，要不要试一试？是否安全？费用贵不贵？哪个病人尝试过？

芬姐常护着阿仔，不许别人欺负他。哈利等人不掺阿仔玩，阿仔总是用目光追随他们，一脸羡慕、崇拜。

阿仔是躁郁症。^[1]病情有好转，走路不再是企鹅步。说话日见流利、丰富。青春期少年，爱跟海伦说点肉麻的话。若是哈利等人在场，阿仔不敢撩妹，眼睛不敢多看海伦，害怕艾弗森扇他后脑瓜。

我听朱莉亚说北欧游。她说，每年圣诞老人是从芬兰出发的，给全世界小朋友送圣诞礼物。她特喜欢圣诞老人。

朱妈温情地瞅着女儿。孩子快出院了。

芬姐道：等你出院了，让你妈陪你周游世界。

朱莉亚道：我想去巴西，看桑巴舞。快乐的桑巴。

从门外飞弹般进来一人，冲向浴室，破门而入。没看清是什么人。

芬姐已闪到浴室门口，喊：你是男人啊，跑到女厕所。吓死人啊！

里面的人不说话。

芬姐捏着鼻子往后退，无可奈何：带纸没有？你要擦屁股擦干净，冲水多冲几遍。

她用手在鼻子前扇风。听见马桶冲水声又跑进去。快速地清理一下。

芬姐揪着女浴室的男人出来了。是阿仔。

阿仔提着没系好的病号裤，脸上泛起顽皮的笑容。

憋不住，憋死我了。差一点点就要拉裤子了。

扯谈。你旁边几个男病房男厕所，跑到这里拉。你个衰仔。

芬姐把阿仔推出病房。几秒钟，阿仔又跑回来，对朱妈说：阿姨，你长得很漂亮。这句话，我早就想告诉你。

母女俩愣了愣。芬姐笑着拍打阿仔屁股。

阿仔撒娇道：姐姐也漂亮。我好喜欢你们。真的，我爱你们！很爱很爱哦。

走廊传来小满的声音：阿仔——你妈你哥来了。

阿仔闻声像被人点了穴，骤然萎靡，僵在原地。

芬姐催他：快回你病房。

阿仔嘟起嘴，眼神空洞。芬姐陪他往外走，说：快点，你妈你哥等你。

阿仔呆头呆脑，走起了企鹅步。妈妈哥哥来探视，他怎么这种反应？

阿仔妈右手提着鼓鼓囊囊的大袋子，里面装着米蕉、火龙果、鸡仔饼、榴莲酥、元朗蛋卷、金沙巧克力等食物。她左手搂住小儿子进病房，溺爱地用脸紧贴他的头。

大儿子没进病房。双手插在裤兜里，倚在门前走廊，心不在焉两头看。他长得远不如弟弟，比弟弟矮，皮肤黑、糙，眉目不清秀。形象不讨喜。

芬姐对我说：走吧。回吧。

我跟着芬姐回病房，说：不像俩兄弟。

芬姐道：他家开连锁店，有钱。

他哥好像讨厌弟弟。

他哥铁定接班。嫌弟弟残废。不想花钱给他治病。

那怎么办？

芬姐叹气：出院就复发。住过三回了。他哥说，几十万块银纸打吐水漂。要送他回老家。

想起了上海的“徐为案”。精神分裂症病人徐为住院十年，等到可以出院时，监护人大哥拒绝接他出院。他用逃跑、自杀来抗争。在女友支持下，他将医院和监护人告上法庭。

我说：他哥接班，迟早……会放弃他。

芬姐甩了一句：有钱大晒，不怕雷劈。

能住进这里的病人，不算太惨。我给尚善公益新闻奖做评委，集中看过大量新闻资料。没钱治病、没钱住院的贫困人群，如下岗工人、校园贫困生、接受救济的人群、农村留守妇女儿童、空巢和孤寡老人，是抑郁症高发群体。大约两亿七千四百万从农村到城市打工的农民，精神健康问题多，如抑郁、焦虑、自杀等，他们的就诊率不到十分之一。

研究显示，社会发展不均等可能增加精神疾病发病的危险。强调自我为中心的社会中，常见精神疾病的发生率较高。^[2]

看这类报道，很焦虑，很压抑。

集合排队。芬姐排第一，我紧跟其后。小满殿后，她特意让吴太排在她前面，方便管教。其他女病人和陪护在队伍中间。

木姐迟疑地走过来。

她能下楼散步？

小满不敢拿主意，望向芬姐。芬姐果断伸出手臂欢迎。迎上去，扶木姐入列，将她安置在队伍第二名。

芬姐像港片中女警官训话：慢慢走。刚吃完饭，快走不健康。不许走散。哪个不守纪律，取消散步。

下楼喽。

芬姐带队，沿着住院楼慢慢走。绕过一排小榕树、青草坪、嘉园塑像、休闲弯弯小径。经过老年病区楼、康复园楼、物质依赖病区楼、司法鉴定楼，到门诊楼附近大榕树为止。小憩几分钟。看看天边的黄昏，捡一片青黄色落叶，闻一闻医院外面吹过来的风。继续。沿原路返回。

木姐腿脚笨，有点小磕绊。芬姐慢步走，她勉强跟得上。后面的病人多是刚被批准散步的，脸上都现出庆幸待遇升级的笑容。吴太走几步就走歪，走出队伍。小满总要把她拽回队伍中。

没有闲人游人，没有车来车往。可以看天上的晚霞，享受清风拂面，听树叶沙沙啦啦响。闻得到医院食堂饭菜的香味。

国内最早的精神病院园区，一队穿着绿色碎花病号服的女病人，乖乖地跟着女护工散步。按时间，可以走两圈。

正要绕第二圈。大榕树下，站着一个中年男护工。身体壮实，期待地看着这支散兵游勇，眼睛发光。后面小满大叫：姐夫——姐夫你来了，姐夫你看我姐想我姐呀。

队伍站住。病人们蒙。小满从队尾跑到队首，用手推着芬姐的后背。芬姐嗔怪地瞪她一眼，往前几步，与男护工相视而笑。

姐夫是芬姐那口子，他穿着一身护工服，站在物质依赖病区紧闭的大门前，手里拿着一个饭盒，还用小方巾裹了裹，里面有好吃的。队伍乱了，吴太和另几个女病人凑上去，嘴里乱嚷嚷——

姐夫——噢这是姐夫。哈啰——姐夫好。

姐夫，饭盒有咩坚料？白斩鸡？

公不离婆。姐夫想你啦。你跟姐夫回家吧。

姐夫你跟我们走。啊哈姐夫不好意思了。

芬姐接过饭盒，没有躲一旁说悄悄话。她指挥病人们重新排好队。

一个跟一个。向后转！往回走。

队伍原样排好。掉头，往前走。小满成了队首，芬姐殿后。我边走边回头看。芬姐向姐夫挥手，示意他回去。姐夫恋恋不舍，目送散步队伍。

太巧了吧？这对夫妻都在精神病院当护工。

我所住的中山大学校园，有这样的打工夫妻。丈夫先从家乡到广州，靠老乡介绍，进校园某学院当值夜保安。几年后，将妻子从家乡接出来，给学院当保洁工，或者食堂员工。若是混得好，儿女可到广州附近读中专或打工。

随后两天散步，姐夫仍在老地方等芬姐。手里没拿饭盒，只是瞅空见个面。当着一长队精神病女病人的面，两人没有多说话。你看我，我看你。一两分钟之后，分头离开。离开前，姐夫目光不舍。离开后，芬姐脸带笑容。

二人岁数都五十出头了。两个病区隔得有点远，芬姐是护工，又要监护两个病人，姐夫在封闭式病区，见面不易。看俩人目光交织的黏糊劲，有点青年夫妻春心荡漾的意思。难道……俩人是新婚？

我故意掉队，落在芬姐身后。对芬姐说：哟，姐夫还在看着你。

芬姐笑得很甜蜜：有啥好看的。

连着三天，他都在这儿等你。是有什么家事要汇报吧？

他就这样。以前我也在那个病区做。那里太累。

哦，病人闹得凶？

芬姐点头。看表情，很满意调到开放病区。

猜猜。

新婚？二婚？婚——未婚？

自从打工大军进入一线城市，乡村家庭、婚姻受到严峻挑战。听说过太多临时夫妻、二婚三婚N婚夫妻、同居男女的故事。

进了城的男女身体要健康，才能挣钱。起码雇主雇用他们时，这是基本前提。这个庞大群体，精神障碍比率是多少？

广州报道过一个案例：一个家政保姆，新到一户人家照顾单身老人。刚过了半个月，单身老头突然去世了。老头的儿女觉得死因可疑。经公安调查，是这个看似老实的保姆所害。

深入调查发现，这保姆前两任雇主也是突然死亡，都是保姆所杀。只不过前两任雇主没有亲友追究，以为老人因病而亡，还按习俗给了保姆一笔白金，谢谢她帮着送终、火化。

案发后，警察审保姆：为什么害死雇主？

保姆答：他早点死，我可以早拿到这个月工资。再另找一家。

保姆自己觉得无罪。她认为，这些老废柴，留着净浪费社会的钱。

这个保姆是否变态杀人狂？

杭州保姆杀人案。那保姆是广东东莞农村人，赌博成性。远走杭州去打工。女主人一家待她极好。她开着女主人的豪车去买菜购物，她骗女主人说乡下盖房缺钱，对方借给她十万元。赌博输钱，为赖账，她一把火烧死女主人和三个幼小的孩子。此案惊动全国。雇保姆的人家提心吊胆，互道“要谢保姆不杀之恩”。

听过许多例子，单身半瘫痪老头，儿女帮父亲雇保姆时，会告诉保姆，要像宫女陪太监，任老头摸弄，做不是老婆的老婆。这样每月工资就多给，年终给奖励。或者，陪N年以上，可以获得N万元补偿。也有老

妻尚在，却装糊涂，默许老头与保姆黏黏糊糊。谓之食色性也，自欺欺人。常年在这样的环境中生存，不疯，也会心理变态。

黄昏。排队散步。队伍经过康复园，园区大门紧闭，只有一大簇簕杜鹃枝条伸出墙外，红艳艳的花朵很喜兴。

我对木姐说：听说里面有苗圃、花圃。你申请吗？

木姐没反应。

我唠叨：你电击做完没有？哎，做了多少次？

习惯了。她没反应很正常。

木姐突然止步。回头，说：八……

吓我一跳。蒙了几秒钟，才明白她说八次。

我报喜：47床会说话了！我第一次听见她说话。

芬姐报之以淡然：她去年住过。不说话，就送进来；说话了，就接回去。

医学选摘

双相情感障碍（躁郁症）是一类既有躁狂发作或轻躁狂发作，又有抑郁发作（典型特征）的常见精神障碍……通常，患者在躁狂发作早期为愉快，后期为易激惹。发作严重时，患者极度兴奋躁动，可有短暂、片段的幻听，有错觉、幻觉及思维不连贯……抑郁发作时患者整日不想做事，不想上班，常闭门独居、疏远亲友、回避社交……严重的抑郁发作患者常有自杀或自杀未遂行为。约百分之十五抑郁症患者最终死于自杀……病因仍不清楚。大量研究资料提示生物学因素和心理社会因素都对其发生有明显影响……多次反复发作之后会出现发作频率加快、病情越发复杂等现象……研究报道，双相情感障碍共病其他精神障碍的比例高达百分之九十以上……目前越来越受到国内外精神专家的重视……治疗的观点和药物种类等内容更新较快，在诸多问题上还存在争议……

一九〇四年起，惠爱医院为市政府收治疯癫病人，约占住院病人的三分之二。技术与国际接轨，对狂躁病人施以约束和药物镇静，对激动病人采用水疗（持续浴），对拒食病人用鼻饲。连上海、香港、山东、新加坡的病人都送来治疗。

抗日战争爆发。一九三八年十月广州沦陷。国民政府撤退，匆忙把精神病院交给广州天主教会代管。当时留医人数八百多人。教会派了三名加拿大籍修女管理医院。没有医生，只有十几个护士和杂工。眼巴巴看着经费断绝，病人死亡。等到抗战结束时，留医病人仅剩六十余人。

日本侵略军放火烧毁了惠爱医院全部档案。

一九四六年初，国民党广州市政府将医院收回自办。收容精神病人有三百人。

一九四九年十月，广州解放。同年十二月，市军管会接管了精神病院。

精神病院从一九四九年至五十年代被军管会接管。广东地缘复杂，华侨侨眷众多。南大门南风窗敞开。国民党潜伏特工、境外间谍、残渣余孽林林总总，难免混入边缘地带。

解放初期，精神病院的治疗手段多是电休克、水疗。封闭式护理，粗如钢缆的手镣是重要工具。

[1] 研究报道，双相情感障碍共病其他精神障碍的比例高达百分之九十以上。双相情感障碍患者最终死于自杀者接近百分之二十。

世卫组织报道：一九九〇年中国自杀/自伤约达百分之十九点三，预计二〇二〇年将增至百分之二十点二。

[2] 世卫组织对不同社会文化背景下精神障碍诊断的可靠性、一致性进行了研究，发现临床医生之间在疾病诊断上存在差异。

精神障碍多数确切病因不明，至今尚未发现可明确帮助诊断的客观生物学指标。病因诊断本是最理想的医学诊断思路，但许多精神疾病的病因尚未明确阐明。

第七节 我豁出去了

绿色碎花一队。黄绿色一队。蓝白色分男队、女队。若不是穿着病号服，看不出这是精神病人。像圣诞前夕，名牌折扣店外急待开门抢购的人群。各支队伍有护士监管，他们要将病人送进门内，交由康复园的护士清点、登记人数，再离开。^[1]

病人工娱活动四十分钟，秩序、安全由康复园负全责。三十五分钟左右，各病区护士返回康复园。号令病人集合，排队，照登记簿清点人数。

获准进园活动的病人，经医生护士评估，没有自伤、伤人危险，交纳工娱费，取得资格。

康复园里有苗圃、字画美术室、报刊阅读室、K歌影像室、叠纸工作室、彩胶泥手工室、陶艺坊、小卖部。都想试试。一节课时间太短。

大门迟迟不开，我着急。问护士：小卖部在哪里？

排我前面的，是对面病房的海伦。阿仔心目中的小仙女。典型的广东靓女，眼窝有点深，皮肤有点混血儿黑，大奔儿头，双眸流转精灵。长发直溜溜的，刚过肩膀。发尾修剪过，参差恰到好处。

海伦总跟哈利几个人在一起。阿仔见她独自一人时，就往她跟前凑，爱慕之心表露无遗。海伦高兴时骂他几句，不悦时当他透明。

海伦转过头来，第一次主动跟我说话。

我知道小卖部。我也去。

我跟着你。买买买。

小卖部东西很少。

有没有热咖啡？

No。

紧闭的大门打开了。护士们领着各自的队伍进去，在院子里排队，听宣布纪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

终于听见：“解散！”

哗——病人们四散。抢着跑。

傻眼。进来了还要跑，抢什么呢？中国人的习惯。哪怕上厕所也跑啊抢啊，快快快，抢位子。

海伦喊：跟我来！

我傻乎乎跟着跑。先是往右边方向，冲进一间K歌屋，从K歌屋后面右转弯，冲进一间没有窗户的小屋子。

小屋是储物室。小卖部。病人们排队已经排到门外。

赶紧扫了几眼木架上货物。噫，多是些日用品，面巾纸、厕纸、毛巾、牙膏、洗脸盆、香皂、浴液。能吃的极少。一小盒，一小袋，润喉糖、话梅糖、葵花子。

似穷乡僻壤。

我问海伦：你买什么？

海伦指指卖货员身后说：饮料。

踮脚，伸长脖子看了又看。有矿泉水、纯净水，三种盒装饮料：柠檬茶、维他奶、纯牛奶。

每天挎着绿色防水的小方包。不时摸摸里面的身份证、银行卡及关闭的供紧急时刻用的手机、一千多元现钞。不曾用过。知道能进康复园，园里有小卖部，曾担心，现钞万一不够怎么办？目前看，钱花不出去。

你买什么？

柠檬茶。

嗯，我也买一盒。

耐心等啊等。眼看快到了，海伦在病号服兜里摸了摸，转头说：哎呀，我忘记带钱了。

我有。我给你买。

回去我还你钱。

请你喝。不用还钱。你我住对面，熟人。

海伦犹豫几秒，点头同意。

很久没喝饮料了。含着柠檬茶吸管使劲嘬。二百五十毫升不经嘬。海伦要留在K歌室玩。她主动告诉我，不远处小侧门通往苗圃。里面有兰花。

真看不出海伦有病。“靓靓团”每一个看起来都正常。传闻艾弗森有惊恐发作。依我所知，惊恐发作、广场恐惧症并非罕见病。有人上飞机，舱门一关，就会心悸、气急，喘不过气来，自以为是心梗。有人去公司上班，一接近公司大厦就昏厥，被送去医院做心脏检查，结果正常。国内数据我没见到，美国的年患病率是百分之十一。据说，病人与父母的依恋关系早期破裂是因素之一。不好意思胡乱揣测艾弗森与父母关系怎样。这种年龄段的孩子多有叛逆心理。

苗圃里真有兰花。我喜欢的细叶兰，可惜没开花。有盆栽哟。小小的假山石，有清水流动。一小潭水，不够一个大男人双脚踩进去。潭里有几尾鱼游动。我蹲那儿看了好一阵子。我家曾有鱼缸，金鱼、热带鱼颜色艳丽，游来游去。不会喂鱼，鱼缸里常有死鱼浮起，令我感觉罪过。不到一年，不再养鱼。在精神病院苗圃，能看到活泼泼的小鱼儿，心情清爽。起身随意走动，一棵棵小树苗细细的，叶子绿绿的，苗圃里显得安全、闲适。

晚饭后，海伦出现在病房门口。双手背在身后，人不肯进来，灵动

的眼睛瞄着我。

海伦道：我请你喝的。

一支瓶装五百毫升的雪梨菊花茶，硬塞给我。广州人不喜欢欠人情债。哪怕只是一丁点。海伦才十六岁，界限分明。广州人的礼貌之道，不能拒绝。

我扭开瓶盖，喝了一口。海伦笑了。这一笑，含义是你这人明事理，讲默契。

她转身，连蹦带跳，跑向走廊等她的辛迪。看不出海伦、辛迪哪里不正常。放在校园里，可以任性“恃靓行凶”。男生宠，男老师也会多看几眼。放在大街、广场，男女路人随意瞥去，目光锁定——出众。

辛迪是带着家里保姆来住院的。她家有两个保姆，轮流来陪护。辛迪比海伦大几岁。长发的黑亮程度可作洗发水广告。头发有点自来卷，脸型、五官像回族美女，长得俊，皮肤白。说的是地道的广州话。

看到这个“靓靓团”，有点不适应。我在门诊部或电影里看到的疯癫病人，多属较丑一类：面容浮肿、身材变形，或五官不正，眼露凶悍或呆滞。没想到，第一次住进精神病院，屡见美女出现。难道颜值与患精神疾病概率成正比？

有点困惑。他们真需要住精神病院吗？有没有搞错呀？

病区大厅里，小迷糊围着乒乓球桌在躲，他哥在追。病情好转了，他会淘气了。他光着脚丫子，他哥抓他穿鞋。小迷糊躲到辛迪身后，他哥不敢到辛迪跟前揪人。辛迪顺手一抄，揪住了小迷糊的病号衣。小迷糊想挣脱，辛迪扯住不放手。这时，我注意到她手腕的刀疤。

辛迪左腕有几道粗刀疤。歪歪扭扭，不连贯。至少是两三次割腕的疤痕。平日有住院手环遮挡，不易看见。

想起医书说：渴望疼痛——患者会毁损自己身体的某部分，将注意力集中到身体的疼痛上，这种生理疼痛比起精神的痛苦较易使人耐受。

移开目光。不忍看。我左胳膊窝两条粗血管条件反射，突突跳动。鲜血在血管里面高唱：“放血、放血……”我狠狠掐住胳膊窝。痛。耳朵听见有微声说：“关闸。关闸。”我的大脑开关有故障。要关的时候，关不住；要开的时候，启动不了。深受折磨。闭上眼睛。眼前闪过一张张烂掉的脸、一个个肿胀的眼球……一个一个落在地上堆起来，眼球眼球……希区柯克大师的眼珠子、骄傲的大脸盘子……咬牙。不能尖叫。强迫联想关不住！

我随队伍冲进康复园。先排队买了一盒柠檬茶。

彩泥室。室内两三大长桌，可供十几个人同时做手工。屋子里很空。

一个四十岁出头的男管理员，坐在靠墙一边监管。没有人教学。长桌上左一堆右一堆彩色橡皮泥。有些彩泥尚未被人动过，有些彩泥是废弃的小坦克、宝塔、大头娃娃。桌上扔着彩色图画册，按照里面的图示就能捏出橡皮泥玩具。

屋里算上我只有三个病人。一个男病人转一圈出去了，可能觉得太没意思。另一个女病人手里抓了一团橡皮泥，在捏一条翘尾巴的鲤鱼。

彩泥五颜六色。我喜欢鲜艳的红、绿、金黄。长桌上没有这几种彩泥。我去问管理员。管理员懒洋洋地说：用完了。新的没开封。

我恭敬地提醒他：我看见柜子上有。打开，拿出来就能用。

他横眉，道：桌上有什么色，你就用。到这里……还挑三拣四。

此人面相阴郁、固执。跟这种人讲道理，用广东话叫“晒气”。

在人屋檐下，不得不低头。进康复园前，表现要“够乖”。进康复园做工娱要交钱。在医院外，顾客是上帝。在精神病院，你就是疯子、废柴。

挑出几块相对干净的彩泥。别执着于色彩，人生就是黑白灰三种颜色，凑合吧。

很想我的“狗儿子”乐乐。特意来这儿，想学着捏一只小狗狗。

在家每天会跟狗儿子嘟囔：我家儿子系帅锅锅。柔软的毛发金黄与白色相间。头发是金黄色，小胸脯是纯白色，尾巴是金黄色。两只眼睛圆又大，常咧嘴笑，露出一小截粉红色的舌头。摇来摇去的小尾巴像一朵白绒花。

长桌上没有金黄色。我只好将就。

黑色的两只大眼睛，白色的小脑瓜，黑色的塌鼻子和嘴。白色的小身段，四只白色小爪子，还有两个深棕色的耳朵。

另一个女病人走了。我搓啊搓、捏呀捏，捏出一只简单笨拙的小狗狗。半个巴掌大，立在平坦的蓝颜色橡皮泥上。没有绿色泥，蓝色泥就算草坪吧。

一点不像我的狗儿子。心里当它就是周小乐乐。我请求带这只小狗狗回病房。管理员说不行。

我想买下这只小狗狗。

管理员很不耐烦：不卖。把你的狗扔回去。

他指指那堆废泥料。里面的坦克、宝塔、娃娃都是病人做完丢弃的。

不肯丢。我把周小乐乐搁掌心托住，不放手。这就是我的狗儿子。我要花钱把它买回病房，放在枕边陪伴。我就不放手。

管理员要锁门，喝令我放下。他不容病人挑战权威和常规。敢在精神病院说“不”，蠢得不知死活。

看他那副嘴脸，我怒从心头起。

近十年，我每次离家不超过半个月。乐乐是我的治疗犬。我曾写过《我因思爱成病：狗医生周乐乐和病人李兰妮》。宠物疗法对我很有效。我对乐乐有极强的心理依赖。住院时间久，想念让我情绪不稳定。

这是打针吃药不能解决的。

集合时间到了。护士点人少了一个。小满留下来，找到我。

小满和芬姐知道。我跟朱莉亚念叨过，狗儿子乐乐陪伴我度过三次重度抑郁复发。乐乐温暖了我的旷野岁月。

小满对管理员说：她想她的狗儿子。你就让她买走吧。我要带她回病房。

管理员不理睬小满。用手指冲我一戳：放下！

眼神充满轻蔑——疯子！

我脑子里火焰升腾。

管理员对小满说：你赶快把她弄走。

小满作揖道：大佬大佬，求你给个面子吧。我马上打电话请示护士长。

管理员悻悻然扭头不睬。

小满急忙走到门口电话请示。请示完毕，她把管理员拉到一边，小声嘀咕。管理员听了，阴沉地瞥我一眼，不置可否。

小满对我说：护士长叫你先回病房。她保证帮你要回这只小狗。

不。我一走，他会把我的小狗扔进废泥堆。

你放心。护士长会给康复园负责人打电话。

我不相信这些人。

小满两头说好话：就当心疼我，跟我回去哈。护士长一定帮你要回来。大佬大佬，求你了，别动她的小狗哈。求求你谢谢你。

不想太难为小满。我把小泥狗单独搁在桌子另一边，远离那堆废泥。

回病区的途中，想起香港青山医院出版的《开门见山》。书中提到二〇〇八年发生的一个真实故事。一个有暴力刑事纪录的精神科住院病人，院方为了帮助他康复，根据他的喜好，竟然同意他在两名男护士的陪同下，离开医院参加香港沙田马拉松十公里公开赛。[\[2\]](#)

这才叫为病人康复着想。工娱活动用不着太多项目。面对病人时，没有诚意，反是伤害。病人群体太弱势，人善被人欺。我要豁出去，争一争精神病人的正当权利。哪怕只是一丁点儿。

午饭套餐是香芋蒸排骨、空心菜、例汤。没心思吃饭。气不顺，胃胀痛。午休时间，我躺在床上勉强眯着。情绪很不稳定。心境非常恶劣。

很怕乐乐因老妈不在而抑郁。

二〇〇三年十月，偶然相遇，我把一个月的乐乐抱回家。我家丁克，也没有养过猫狗。我想试试国外书里说的宠物疗法。作为癌症、重度抑郁病人，我自闭。对外部世界冷漠、麻木。

周乐乐自带强烈的爱心和责任感。无论我病成啥样，从不嫌弃我。我病情时好时坏，忽喜忽怒，不敢出外见人。每天乐乐默默守护我。最深的爱，是始终如一的长久陪伴。

我幼时上军营幼儿园就住读。附小住读无家可归。从小随野战部队到处搬家。没有故乡。不曾在一个城乡、山区、海防前线居住超过三年。成年后，独自一人漂在深圳。没有家的概念和享受。直到癌症手术、重度抑郁。乐乐来到我身边，朝夕相伴十二年。我不再漂流。乐乐就是我的家。

抽血自残时，乐乐皱着眉头，用小爪子扒拉我。我抱着乐乐，把头埋在他脖窝的软发里，告诉他活着比死更艰难。乐乐沉默。这个小生命理解我，温暖我。有道是：偶尔治愈，有时帮助，总是安慰。小乐乐做到了。

第三次重度抑郁爆发，乐乐吓得躲在茶几下。我失控嚎叫，摔倒在地。他哆哆嗦嗦从茶几下爬过来，用小身子紧贴我的后背。不放心，他

又趴到我脖子上观察。

有一年，病情缓解。我出差近半个月，乐乐大病一场。农大小动物系教授说：你的小狗狗抑郁了。狗狗对家人很忠诚，你要珍惜，多陪伴。

我对乐乐说：妈爱乐乐哟。乐乐是老妈的心肝臭宝贝。

住院前，我怕乐乐抑郁，把一件旧睡衣、旧袜子铺在乐乐的小窝里，这是老妈的气味哦。

头顶百会穴痛。

想起《简·爱》。简·爱与罗切斯特先生之间的障碍，是那个阁楼上神秘的疯女人。凭一个“疯”字，她就被定“罪”。像野兽一样被锁在黑暗的阁楼里，任她自生自灭，死不足惜。没人去想：这条生命曾经鲜活，她为什么会疯掉？

结局那场大火，观众断定，她天生邪恶，就该烧死。“疯”就是“罪”。

人若感冒发烧、咳嗽，或者高血压、糖尿病、心脏病、胆结石、胃穿孔、脑癌血癌、断肢聋哑等，会获得同情。哪怕得了传染性肝炎、肺结核，甚至“非典”，都能得到理解。可是，谁会祝福并尊重一个精神病人？

午休结束。大厅那边又在K歌。芬姐从门外进来，边走边喊：48床——起来。起来吧。

不动。我对自己失望。对精神病院失望。

芬姐在我床前说：别装睡了。起来。快起来看看。

我讨厌这时有人打扰我。我恼火地睁开眼睛。

芬姐手掌心托着——泥捏小狗狗。

接住你的宝贝。护士长中午去帮你要回来的。

噢——太好了！马上。我马上付钱。

我急忙打开小绿包，慌慌张张翻找钞票。意外的惊喜。

那边负责人说了，不用交钱。人家说理解。

谢谢护士长！谢谢你，谢谢小满！呀呀呀——这是我家小乐乐呀。

很珍惜地捧着泥捏的小狗狗。想找个安全的地方搁着。床头柜上，不行。枕头边，不行。锁在抽屉里，不行。

木姐悄无声息地出现，递给我一个干净的空饭盒。放进去正正好。

为表示谢谢，我托着宝贝小狗，愿意给木姐把玩一阵。木姐抿嘴摇头，退回病床。吴太K歌去了。朱莉亚跟妈妈去了亲戚家。很想找人分享我的快乐。我要赶快找人聊天，说一说我的乐乐多可爱。

忽然想到海伦。今天海伦没去康复园活动。

海伦为什么不去？她怎么了？我要去关心一下。

走到对面病房门口，没有遇到阻击的目光。顺利进入病房。

病房里此时只躺着一个病人。这病人四肢分开，被绳索紧拉硬绑，绳结那里还锁了一把大钢锁。病人头歪向墙壁，头发遮住半边脸。

新来的？芬姐绑的？

刚想退出去，护士推着发药车进来，车挡住了路。护士说：48床，回你病房去。

被绑的病人转过头来，长发滑落，露出脸。

我大吃一惊，说：怎么是你呀？

海伦被绑在病床上。嘴巴紧闭，一脸倔犟。

我问护士：怎么会绑她呢？

她不吃药。把药偷偷扔到垃圾袋里。被发现了。

可是.....她.....

她精得很。好几天骗过我们。

海伦此时像一只受伤的小母猫，有点美丽，有点危险。

护士说：不认错，就不给你松绑。

同情海伦。我想说几句安慰的话。这话不能刺激护士，不能火上浇油，也不能怂恿说：下次药片别丢那里，丢到马桶里冲水冲走它。

精神病院发药，监管甚严。通常是两名护士，推着一辆小车，上面的小药格里，仔细放置了各病房、各病床病人当时要服用的药片。发药时间点，病人要回自己病房，坐在病床前等候。

一个护士叫：48床——吃药。另一个护士就把药格里的药倒在我手心。两名护士盯得紧，药片放在嘴里，喝水，吞咽，张开嘴。护士察看口腔、舌头。病人要随护士手势，张嘴高声说：“啊——啊——啊——”还要使劲吞咽，反复吞咽。直到护士认可。

电影里，总有真疯子、假疯子不肯吃药，骗过护士的情景。入院后，我发现，当着两名虎视眈眈的护士，旁边还有一名二十四小时陪护员，病人要藏药极其困难。每次要吃一把药，大小不一、薄厚不一，有药片、药丸、胶囊、水剂。

病人若拒吃精神病药，没什么特效招数。

服药后，等护士走了，你去浴室抠喉咙、对马桶催吐、对盥洗盆呕吐，不太现实。陪护员盯得紧。浴室门没有门闩，陪护员贴身紧防。偶尔真让你呕吐一回，也不会让你再吐。即使陪护员是至亲，心疼你，愿意陪你共同作案，那也不是长久之计。你一天吃三次药，抠挖喉咙无数次，折腾几天便难以持续。

佩服海伦。心够狂野，胆子够肥的，居然能瞒几天。怎么辛迪和“靓靓团”没来陪她？我陪她说说话。独自被捆绑在病床上，惨兮兮的。

我俯身，说：今天我去康复园，捏橡胶泥。捏了一只小狗狗。

海伦脸上闪过痉挛。扭头面朝墙壁。憎恨的气场，令我不知所措。

怪不得“靓靓团”没来。他们比我懂事。海伦愤怒、无助时，床头出现别的自由走动病人，分明是来打脸。

对待癌症、精神病人，健康人能说的安慰话极有限。不走心的安慰话，有毒。理解莫过于不打扰。

上世纪八十年代，艾琳入住美国某著名精神病院。多年后，法学教授艾琳对记者说：……那些皮带勒紧我，一张网盖住我的双腿、双臂和胸部，随后他们从四个角把它拉紧。我几乎窒息。那时在美国，每年大约有一百人在被捆绑起来时或在被捆绑状态中死亡。

对比之下，今天绑海伦的绳子和铜锁，就像芬姐所说，文明多了。尽管如此，我仍受刺激，心里忧伤。

辛迪在大厅，翻看一本英文绘画本。

我向小满打听她。小满所知甚少。听说辛迪是大学生，可能读大二。她很小就做噩梦。她有“阴阳眼”，能看见死去的人。

小满说：富二代还做噩梦。吃饱了撑的。像我们这种穷人，不做梦。

理解辛迪。我常梦见死去的人，认识的、不认识的。梦里，我见过小学生家长用刀捅老师，鲜血高高飘起，在空中画出血红色抛物线。自杀的梦困扰我，逼迫我要做电休克。

我梦见自己茫然走。一个陌生的大医院。一个陌生的女孩跟着我，大学生模样，清汤挂面的短发。她说：“我知道你很想自杀，我也很想自杀。一起自杀吧。”短发女生塞给我一瓶饮料，说：“最新的毒药。死了看不出是自杀。”我喝下瓶里的液体。有些稠，无味。女生突然呼救。医护人员劈头摁住我，喊：“手术——！”

梦醒。自残的心魔吼吼吼。

我跟亲友说起噩梦。有人敷衍道：“别说这些。不可能。不要相信作家的话。”有人嘲讽说：“你梦里有人物、情节。编，继续编。无聊不无聊啊。”

不要跟不做梦的人说噩梦。

医学选摘

梦魇障碍 是一种常见的异态睡眠.....病因及发病机制尚未明确。频繁发生的梦魇跟持久的人格特征和精神病理学有关。急性应激障碍或创伤后应激障碍患者常出现梦魇。

.....梦魇障碍特征为反复出现高度烦躁不安的梦境，梦境体验栩栩如生，非常真实，常在REM睡眠期^[3]出现，常导致觉醒，并能详细描述梦境内容。梦境内容常集中在对个体迫在眉睫的躯体危险，也可涉及其他令人悲伤的主题。当这些梦境呈现出来时，患者常变得焦虑、恐惧、害怕、愤怒、尴尬、厌恶、情绪低落等。

.....该睡眠障碍引起有临床意义的痛苦，或导致社交、职业或其他重要功能方面的损害.....

历史闪回

嘉夫人死后与嘉约翰合葬在一起。一家五口，遗骸葬在广州一块公墓。

一九五八年某一天，前去祭拜嘉约翰的市民发现，嘉约翰墓地已被夷为平地，骸骨失踪。私下打听，原来上面下达紧急通知，公墓这块土地要另做他用，迁坟平地，不得延误。一大片西洋墓地，一百多座墓碑，速速灰飞石碎。

“文革”期间，精神病院不许用西药。军宣队、工宣队要清除西方反动势力的影响，精神病院照样造反。“打倒”“肃清”“追查”。医院的治疗号称“一把草、一根针”。草是中草药。针是针灸用的长针。重用赤脚医生。贫下中农从农村来到医院，护理教育精神病人。

工农兵为拯救精神病人，教他们读红宝书、唱语录歌、跳忠字舞。走资派、黑五类及有海外关系的人不在被拯救之列。

[1] 中国第一位获得国际“南丁格尔奖”奖章的护士王秀瑛，一九三一年毕业于协和护校。她曾回忆：协和护校创建于一九二〇年，是中国第一所护士教育高等学府。校训：勤、慎、警、护。校歌的歌词：“勇敢坚强，扶助弱幼病伤。倾听，为患者解除身心疾苦……让爱的花朵开放。”

[2] 一九四九年之前，香港没有精神科护士。护理精神科病人由普通科护士负责。在五十至六十年代，共有十七名本地受训的普通科护士被送往英国修读精神科护士课程。一九六七年，青山医院护士学校开办了首届精神科登记护士课程。首班招收二十人，十八人如期毕业。此后，青山医院精神病学护理学校成为精神科护士培训重地。

[3] REM (rapid eyes movement) 睡眠期，在这个睡眠阶段，眼球会呈现不由自主的快速移动。

第八节 医生的胆儿

精神病院的女医生是女汉子。胆儿大。

我想换掉赛乐特，十二年来，多家综合性医院心理科医生就不给我换。

病人吃这种药副作用太大，大到生不如死，生存质量成为负数。医生体会不到。医生说，你是心理作用，别多想，你要忍耐。

这么说话的，算是好心的医生。他没有害人之心。你总不能盼着他也重度抑郁，正好也吃这药，正正好他也经不起副作用巨大吧？

有些医生仿佛不带心肝上班的开药机器。病人太多，三五分钟打发一个病人。医生见的病人都有精神障碍，看多了堵心，听多了麻木，坐久了疲惫。

医疗界职业倦怠率是多少？国外是百分之四十九。国内据说没有做过统计。知道医生的自杀率远远高过常人么？这是常识。

入院第三天，C医生给我停掉了赛乐特，换上了文拉法辛。同时，停掉了阿普唑仑，换上了氯硝西泮。

在综合性医院，医生即使同意换药，只敢慢慢换。半片半片减，先观察十天，再一片一片减。半片半片加。减药、加药、观察、试验，总得一两个月。

精神类用药，在综合性三甲医院，种类不多。一刀切。一百人用此药没说不行，凭什么就你说不行？你啰嗦什么尊重个体性独特性，那是西方文化流毒。咱们是中国人，不要整那些个幺蛾子。

专科医院艺高人胆大。换药说换就换。何况住院病人随时可抢救，随时可采用强力手段。

C医生曾经历险，临危不乱。

几年前，一个夜晚。她在精神病院门诊部值夜班。

快到下班时间。门外没有候诊病人了，她收拾诊桌准备走。“咣当——”，门被大力撞开。门外冲进来一个持刀男人。

C医生噌地跳起。心里哆嗦，五官、手脚没哆嗦，大脑依然好使。她立即辨认出，人是精神病人，刀是西瓜刀。无处可逃。

诊室很小，唯一的门被疯子挡住。西瓜刀的刀锋在她眼前乱晃。她背后的铁窗有栅栏。

不愧是精神病院的医生，绝境下迅速自救。大声呼救没用，会刺激疯子更癫狂。刀片上有血迹，可能砍了人，会继续砍人。疯子的刀在抖，手抖，浑身抖。

女医生报以微笑，安抚的目光示意欢迎。

女医生坐下，语调平稳，道：坐吧。你要看病？

疯子呆了呆，想不清楚往下该如何行动。

C医生把他当作平常病人。指指诊桌前凳子，请他坐下来。他犹犹豫豫坐下，紧紧握刀在手。

医生开始攻心。

这么晚来看病，说说吧，哪里不舒服？你说出来，我一定帮助你。

我难受——！

噢。你来看过病吗？吃过什么药？

我发病了！砍人了！

疯子又举起了西瓜刀。医生示意他冷静。表情、声音极尽同情。

你不是故意的。不是你要砍人，是脑子里有声音命令你，你控制不住。你不想伤人，对吗？

难受——！

我就知道你不想伤人。你这是病重，急性发作。我完全理解。确实非常非常难受。我能帮你。

疯子举起的刀放下来。

药。我要吃药。

好。很好。你知道要来看病、拿药。不要害怕。我一定帮你。

面对疯子的眼睛，桌底下，医生双腿哆嗦。去拿处方笺的手忍不住哆嗦。她要尽快将疯子哄出诊室，逃离诊室，争取足够时间报警。

计上心头。

我给你开针剂，打针好得快。开三天的针，你去找护士打针。没事了，很快就没事了。

疯子拿起开好的处方单，走到门口。女医生站起来，叫住他。

你等等，把刀寄存在这里。护士怕这个，害怕怎么打针？

疯子听话，把西瓜刀搁在诊室门边。他真去值班药房找护士。女医生立即拿出手机报警。

报完警，她才发现自己头上、背上全是冷汗，腿软得跑不动。太恐怖了！她要把疯子的西瓜刀藏起来。坏了！万一疯子突然袭击护士呢？护士不知道他刚砍了人，毫无防备。要是给他打针，近距离接触太危险！要抢在他打针前通知护士。

心急火燎，她赶去值班药房报信，远远看见疯子在取药窗口等，护士还没有接近他。谢天谢地，警车到了。警察来了！

此后，这家精神病院有了新规定，女医生不值夜班。

C医生查房。我申请做电休克。

C医生说：电……全麻醉，知道风险吗？

知道。我看过书。

你目前状况，不至于……做电休克。

我愿意。

你家人同意吗？

不需要他们同意。他们不懂。

做电休克，必须家人签字。

我意识清醒。我签字。

那不行。不符合规定。

非亲非故，多一个病人做全麻醉电休克，就多一个医学实验品。一个疗程是八至十二次。每次五百元。我愿意交钱电击。医生干吗要阻止？

有过犹豫。二十一岁的阿仔不会数数、算不清年龄，与他说的“电、电、电”有关联。

看过红色电影。敌人给被捕的革命者上电刑，残忍、恐怖。直电到革命者昏死过去。看过文摘。国外大毒枭被判死刑，执行时就是上电椅。若电流调试故障，那人就电、电、电，一时半会儿电不死。

既然叫做全麻醉，应该不痛。我第一次做癌症手术时，就是全麻醉。对手术过程没有记忆。

第三次癌症手术，不是全麻是局麻。淋巴癌清扫时间延长，麻药效力减退。手术全程加过五次麻药。广州每年二月最冷。手术室没有暖气，手术床冷痛钻心。吊瓶的针剂滴入血管，冰痛。血管收缩。这种直逼灵魂之痛，难以忘却。会突然出现在噩梦中。

我对C医生说：我申请一个疗程，做八次。八次就停。

她立即回答：不是你说八次就八次。要听电休克室医生的。

十二次也行。

没必要做。我是为你着想。

我懂。

不是人人做了都有好结果。有人做了失忆。短暂失忆。

我看过书。说电休克失忆，因人而异，也有……例外。

哼。你该多看轻松愉快的书。

病区大厅护士室窗口，有公用电话。经护士批准，病人可给家人打电话。

告诉家人，我想做电击。医生说要家人同意、签字。

先生说：免谈。我不会签字的。

给弟弟打电话，弟弟说话更直白。

我警告你，电死了不要紧，就怕电成植物人。不死不活，谁管你？不签字！傻瓜才信书。写书的自己做过电击吗？再住你就真的疯啦！

一直吃病号餐。羡慕过木姐家人送的老火靓汤。羡慕过吴太亲友送的潮汕卤水拼盘。羡慕过朱莉亚每周跟老妈出去吃大餐。羡慕过大厅里病人们点的各种外卖食物。

眼馋胃不馋。不点外卖，不劳烦家人送饭送汤。先生来探视，经医生批准，带我到医院附近小馆子吃饭。

家人要说服我放弃电休克。我早有准备。刚点完菜，就拿出半张纸。亲写笔迹具有法律效应。

李兰妮自愿要求广州惠爱医院给我做电休克疗法，周××和医生都有所保留。李兰妮请求周××作为监护人签字，出了任何问题甚至死亡

或意外，一概由李兰妮自己一人承担，与别人无关。

李兰妮 201×年×月4日晚8点

药物治疗、认知疗法、宠物疗法、饮食疗法、光照疗法、香氛疗法、阅读疗法，都试过了。仍然抑郁，仍会重度复发。

背水一战。全麻醉电休克。不试，怎么甘心！

封闭式病区做电休克的病人多，开放式病区也有急症病人要先安排。我的申请要等待回复。慢慢排队吧。

一路朝北。小满把我领到睡眠图室放下。

做睡眠呼吸检测，要做几个小时。检测室很大。三张病床，就我一个病人。中年护士面相不太和善，肢体语言倦怠。示意我睡中间的病床。

挂上睡眠检测仪器的这线那线。拉上窗帘。窗帘钩掉了几个。护士下令睡吧。检测机器、医生在隔壁。

我问：睡不着怎么办？

继续睡。直到睡着为止。

想上厕所怎么办？

护士指指一个半旧的水桶，道：自己解决。

护士出去了。

啥玩意儿。自己怎么解决。要想早一些脱离此地，必须尽快睡着。

深呼吸。腹式呼吸。从一数到一百。

仿瑜伽腔，在心里说：放松——脚尖放松——脚背放松——脚踝放松——小腿放松——放得很松很松……

头皮放松——眉毛放松——眼皮放松——鼻孔放松——放得很松很

松……

越念越睡不着，越睡不着越焦虑。很想大声喊：我放弃。我不想做这个检测。

空荡荡的病房。总睡不着，岂不是要在这里待到天黑。闹心。

想我的狗儿子周乐乐。乐乐每次洗完澡，就在床边“嗯嗯嗯”，要到床上睡觉觉。他用的是美国顶尖品牌杏仁沐浴液，小身子散发淡淡的香味。他入睡很快哦，不一会儿就打起小呼噜。小呼噜声甜蜜蜜的，像是在告诉世界：休胡（舒服）。休胡胡。有时他会说梦话，嗷嗷叫，那是在梦里跟邻居小狗狗K歌。狗医生周乐乐睡姿很放松，小爪子有时一动一动的。周乐乐的小呼噜像催眠曲，岁月静好，天地和平。

睡着了。时间短暂。

只要进入过睡眠状态，就能检测到病人的睡眠效率、氧减饱和度、呼吸暂停/低通气指数等等，仪器还会自动打出一张曲线图表。

睁开眼睛。中年护士进来了，看了一眼旧水桶。

病人合作，没添麻烦。护士显出满意之色，给我取下那些检测夹子，拔去头上、身上的检测线，道：你没小便？

没有。

肚子饿不饿？

不饿。

午休时间快过了，不许自己走。

小满及时赶到，用一次性纸杯给我端了一杯温水。早就想喝水，一饮而尽。早就想去厕所。那个旧水桶令人困惑：男病人小便可以用桶接，女病人怎么用？不能提供一个女用便盆吗？

小满带我上了个厕所。护士告诉小满，医生说这个病人睡眠时间短，建议做夜间睡眠呼吸检测。

我催小满快走。心里拿定主意：不做。

没吃午饭。有点儿饿。

路过老年病区，大门正敞开。小满看看里面，进门说：你进来，站在这里不要动。

她去找护工老乡说点事。我忙说：不着急。你有事尽管办。

每次经过老年病区，我都琢磨要混进去侦查一番。

远远张望，很气派的民国时期建筑。长长一排，红砖式两层洋楼。房梁高，走廊通道宽，宽阔的落地窗。外面的人，能看见窗边有单人台、凳，有病人坐在台前。能看见护工推轮椅走过通道。

通道连接病区后门。后门对着一个独立室外花园。园内支了两把大大的阳伞，伞下有凳子。四围有几株细竹，摆放着一盆盆鲜花、一丛丛绿植。

教学示范病区？海外的精神专科医生来参观、交流之地？有多少张病床呢？什么样的病人才住得进去？

说不定哪天，能让老妈住进去治疗一番。老妈在三甲医院心理科看过病。科主任给她开过氟伏沙明、百忧解、思诺思、佳乐定。吃了几天，她拒绝再吃，忍受不了抗抑郁药物的副作用。

我连哄带骗，又带她去另一家医院神经内科看病。专家开了七天服用量的赛乐特，嘱咐吃完要去复诊。她吃两天又不肯吃了。

到了精神疾病高发季节，她会出现幻听幻觉，通宵失眠。她天天说不想活，活得没意思。说话几乎全是负面怨言。她会当着儿女发飙：不要来惹我。我会杀人的。先杀掉死老头子，再杀我自己！你们等着，等着！

我跟弟弟商量对策。

我说：咱们绑她去住院。

弟弟说：我……不敢惹她。

我敢。在医院她不吃药，护士会灌药。

你……你俩都是神经病，互相刺激。少惹她。

她拿刀砍人怎么办？她应该住院。

藕线^[1]。哪家医院肯收她？

我到这里住院后，弟弟来探视。我说，这家医院有老年病区。从外面看，环境不错。咱把老妈送进去住住？

弟弟说：你脑子有病。

我就是有病。所以才住院。怎么地啦！

弟弟想了想，说：她不肯。我也不会签字。

你是纵容。愚孝。

弟弟发火：你住院我不拦你。老妈不想住院，你也别烦她。

站在门边，三百六十度扫描，察看老年病区动静。

一对四十多岁的夫妻，低声下气地跟男护工说话。看上去，夫妻俩是来探视病人，向护工了解病人的情况。估计没有什么好消息，两人垂头丧气的。

一女士五十岁出头，挎小众名牌包，七分衣袖九分裤，英国名牌便鞋。提着一个印了××大学校徽的环保袋，里面装了两本教材。

她追随一个女护士，人家走哪儿她跟到哪儿。再三央求：俾我睇吓得唔得？（让我看看行吗？）

女护士像男人婆。粗胳膊肌肉发达，手上有活儿忙。

男人婆随口答：靓姐，我唔得闲啊。

广东人习惯叫五十岁上下的女人“靓姐”，六十以上叫“靓姨”。

靓姐看见我，问：你系呢度住院？仲有冇床位？（你在这里住院？有没有床位？）

我用普通话答：不知道。你教什么的？我家住中大。

靓姐转用普通话：艺术专业。

见她皮肤蜡黄，法令纹明显，一脸焦虑。我猜她家九成九有个精神病人。她被磨得够惨。

我帮她追问：有床位吗？护士长在不在？我们要找护士长。

男人婆答：都说了这周没有。出去出去。别阻三阻四。

靓姐很失望。

我说：这周没有，她排队等。你给她看看病房嘛。来都来了。

我从大学城打的过来的。路远。拜托你。麻烦你。

慈悲心动。男人婆领我们走到建筑另一面，就是大走廊通道一面。病房门口全朝这边开。她站在一间大病房门口，说：呐，监护病房。病人住进来，先住在这里观察。

探头往里张望。

面对面两排病床，中间过道窄，里面约有十二张病床。男病人女病人同住一屋。都在床上或躺或坐，佝偻背、深凹大眼窝、鹤发鸡皮。有几个老人剃了光头，辨不清是男是女。没有生气活气，有老人味。远看很美好，近看受不了。

护士道：那边小房间，几个人住。病情稳定了，就住小房间。再住一住，就该出院了。

看了大房间，我立即打消了送老妈住院的念头。

小房间能住几个月？

不超过两个月。不走还得了。你以为养老院啊。

灰溜溜退回病区门口。我问靓姐：什么人要住？

我老爸。八十多了。

你要先去门诊老年科找医生。帮他登记排队，才住得进来。

两个月太短。

老年痴呆？

搞不清。又像……又不像。唉——怎么办？

靓姐自言自语。我感觉她有明显抑郁倾向。她不太了解老年精神病。我周围也有这种高知。我做公益活动时，察觉这是一个盲区。

老年精神障碍是全球性社会难题。即使在欧美发达国家，许多老年人不愿意跟医生谈论心理症状，只细述躯体问题。有些老年人绝不承认自己有精神疾病。

有数据统计，近百分之二十的美国老年人患有精神障碍。八十五岁以上的老人，患重度记忆障碍的约百分之三十六。八十五岁以上老人约有四分之一患有严重抑郁症状。

我没找到国内详细数据。周围八十五岁以上的老年人越来越多。家人、社会都没有做好准备，怎样面对高龄人群的精神障碍和共病。[\[2\]](#)

这个世纪开始，老年人不再安详、仁慈。部分人不再爱儿孙爱社会。他们对过去、对家人充满怨恨、愤怒，每天闹得全家人不得安宁。精神病毒杀伤力凶猛，最亲近的家人难免受伤、抑郁。

靓姐眼眶发红，使劲抿嘴。压抑太久的负面情绪涌动。

我忙问：是不是出门不懂回家，吃了饭还说他没吃，不认识家里人，听不懂你们说话？这是常见病。

他可能……不痴呆。认得人，认识路。好像是……

什么？

有点……咸湿（好色）。

哦——听过。这种老爷子……看见靓女会流口水，喜欢盯着肥师奶看大屁股，公然对女人动手动脚。对吧？

嗯……还不止。

你家有保姆吧？老爷子骚扰小保姆？

靓姐如遇知音，一吐为快。

你说这是痴呆，还是耍流氓？真的不好意思跟别人说。他连着吓走了两个保姆。有个保姆的老公还说要报警，骂老流氓不得好死。多丢脸！

这是病。好像叫颞叶什么症。我们小区有个老教授，在电梯里总扑女人。那栋楼五十岁以下的女人不敢跟他一起乘电梯。叫他咸猪手。

他有老婆吗？

有。

老婆不管？

管不住。以前是谦谦君子，还当过领导。老了就傻了，见年轻女人就摸，要抱抱。

人家打他吗？

没问。他家上下左右住的是同事、熟人。老婆忍无可忍，送他去养老院，陪他住养老院去了。

我老爸打死不去养老院。我觉得他不痴呆，我想送他来住院。

你给他找个男保姆。

男保姆？

对呀。男保姆会做家务，陪老人散步、聊天。家政公司有。一个月五六千块。你上网查。现在流行请男保姆。

跟你说说，我心里舒服多了。这种家事没地方说。我都想过，是不是我老家祖坟风水不好，倒霉事都叫我遇到。我……迟早心梗。

靓姐揉心口。揭开遮蔽的伤口，说出来，是防治的第一步。

别人家也有这种事，只不过隐瞒不说。很少人知道这是病。我老爸也闹。给他找保姆，难看的不要，年纪大的不要。喜欢丰满的小保姆。讨好小保姆。一个苹果切两半，一半先给小保姆吃，另一半自己吃。我老妈看着特窝火。说要杀掉这个老东西。

靓姐笑了，说：这种病，医院治不了吧。

小满跑过来，她的事情办完了。匆匆催我跟她回病房。

拜拜——谢谢。

小满边走边说：你们谈什么？

如此这般一说。

小满哧哧笑：我老乡碰到过。那家老头子半夜摸到她床上喊：“你抱抱我，我有钱，我有很多钱。”老皮老肉恶心死了。她跑出来喊救命。

你遇过吗？

咸湿佬……到处都有。你叫芬姐给你讲故事，有钱的百厌公^[3]最脏。我在这里跟芬姐做，钱赚少一点，省很多心。

中国人追崇长寿，到精神病院住住就知道，善终很重要。人老失能失智，尊严不再。显贵富豪、高知名流，最终看尽他出丑、蹬腿咽气的，多是保姆。保姆眼里无圣贤伟人。

医学选摘

额颞叶痴呆 核心临床特征是额叶、岛叶皮层和颞叶前部的变性，以及与之相应的行为症状和语言障碍……是非阿尔茨海默病型的一种痴呆。额颞叶痴呆行为变异……患者因冲动行为而花钱大手大脚，部分患者出现囤积废旧物品的行为，因而卫生很差。孩子气的行为，粗鲁，出现不适当的色情语言、玩笑以及诸多令人尴尬的、不适合身份与场合的行为，如偷窃、在公众场合便溺、脱衣服等……

历史闪回

中国精神病院百年历史，历经第二次鸦片战争、辛亥革命、军阀混战、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等。上世纪五十年代肃清西方精神病学流毒和余孽，六十年代荡涤资产阶级污泥浊水，学术传承断裂，人才严重流失。直到八十年代，才迎来精神病学、精神治疗全面发展。

天下万务均有定时。拆毁有时，建造有时。

中国民众没有忘记嘉约翰医生。二〇一〇年之后，有历史学者、医学院师生、文化记者、教会牧师、广州民间史学研究者，不约而同找寻嘉约翰的遗骸下落。找到当年守墓人丘叔的一个记录本。

听到墓园要铲平，丘叔连夜挖出嘉约翰的骨坛，偷偷转移到安全之处。因怕混淆、遗忘，他特地用一块小麻石刻上嘉约翰的英文名字。临终前他告诉儿子，那个他亲手刻的麻石下，埋的是好人、恩人。^[1]

根据丘叔记录的遗骨埋藏线索，人们刨开麻石附近的硬土，小心地挖出了五个骨骸坛。是嘉约翰一家五口。

人们将嘉约翰一家五口安葬在一起，重新制作了墓碑、墓园。惠爱医院的院方，将最新的惠爱医院规划图郑重地放进嘉约翰墓穴里，告慰这位医院的开创者。

[1] 神经错乱。

[2]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二〇一三年调研报告显示：中国现有百分之四十（约七千四百万）的老年人有程度较高的抑郁症状。全球每年有近百万人自杀，自杀者中约百分之五十可诊断为抑郁障碍。美国所报道的抑郁障碍患者自杀率约为十万分之八十五点三，约是普通人群的八倍。

[3] 老头子。

[4] 一八九四年春季，广州、香港相继爆发鼠疫，当年鼠疫患者病亡数多达十五万。人们非常恐惧，争相逃离城市。

为了隔离瘟疫患者，嘉约翰院长临时租用了船只，停泊在珠江中，充当“隔离病院”，分为男病区、女病区。收治了二十四名鼠疫病人。赖马西（一八八二年从美国来华，博济第一位女西医）协助嘉约翰救治这些高度危险病人。

找不到护理人员，一男一女两名普通中国人冒死上船照料病人。女“护工”曾在博济做过手术住过院，她护理照看女病人是出于感恩。男“护工”原在医院当杂役，敬佩嘉约翰医生坚持救治瘟疫病人，便跟他上船，负责护理男病人。男护工不幸染病去世。

嘉约翰、赖马西两位医生没有退却、放弃，日以继夜，尽心尽力医治鼠疫病人。隔离船上，有十名患者最终得救康复。

这是中国西医院最早的传染病“隔离病区”。

第九节 哈利和电休克

晚上八点。禁止进食饮水。早早睡下。第二天上午，全麻醉电休克。

有点怕。

国外医书写道：“当病人出现强烈自杀倾向、幻觉或拒绝进食时，人们常会采用电痉挛疗法。现在使用了麻醉剂和肌肉松弛剂，通常仍会出现失忆和记忆混乱。”

脑海里浮现负面信息。

一九三八年，罗马一名精神分裂症病人首次接受电击休克治疗。医生说：他出现瞬间且全身的痉挛，癫痫抽搐。病人如尸体般脸色发青。打鼾般的呼吸与阵挛出现，他逐步恢复清醒。

三年后，美国麦克林医院记载，已有四十三名病人接受此疗法。病人可能会伤到自己。身体有时会猛然出现激烈且极度的扭曲，五名病人脊椎发生压迫性骨折，另有两人颞骨脱臼。

我心里喊：“关闸。关闸。”脑闸开关失灵，关不了闸。

阿仔做了十二次电休克，病情时好时坏。他不会数数，不能工作，生活不能自理。前景莫测。木姐开口说话了，依然寡言阴郁。

野地黑暗，吞噬天地万物。

清晨六点起床，洗漱完毕。不能喝水。已经空腹十二个小时、禁水十小时，难受。吃抗抑郁药特别口渴。十年来，我无论走到哪里，随身要带水杯。随时想喝水。不能喝水，很焦虑。

我不时去浴室漱口。忍耐。焦虑如捆绑精神病人的绳索，越勒越紧。

要等到什么时候？电击室每天有多少病人排队啊？

小满安慰道：芬姐会想办法。每个病区的护士，都想自己的病人早点做。要跟那里的护士说好话。每天都不同，今天这个区先做，明天那个区。重症、急症的先做。咱们区总是十点半之后。

撑不住了。脸朝下趴着，心脏因干渴膨胀，脑浆滚烫。躁狂之魔像恐龙发出吼声，黑暗之魔张开大嘴。

移动手推床来了。芬姐边推边说，轮到三楼排队了。

紧闭双眼。竭尽全力在与心魔抗衡。移动床推出病房。

推床的轮子发出摩擦地面的声音。铁门推动的声音。电梯上行的声音。推床移动……停。脚背有针扎的感觉。是在操作全麻醉流程吧。

恐龙退去了。干渴退去了。

移动床又在动。耳边隐约有人低语。床移动。换了人推动。低语。周围有好多好多轮子的声音。辽阔的海——床在海面漂——

黑暗之魔……退退退……消逝。

天上，飘动白色的轻纱。宽宽的，长长的，拂动，扬起来。

一点灵魂升上天空。海天白纱，轻柔飘扬。一重又一重，无穷，无边。洁白的天际……

睁开眼睛。许久，才看清白色的天花板。

听到人声：醒过来了。醒了。

无力。合眼。

有一双手用力拖我，硬拽我坐起来，背靠墙壁。

醒醒。睁眼睛。喝水。你的水。

有东西触碰我面颊，滑向嘴边。本能地张嘴。

半口。半口。水。水啊。

睁开眼睛。认出芬姐。

没事了。你自己喝。小口喝。

芬姐捉住我的手，教我自己喝水。半杯水喝下去。慢慢转动头。病房里其他病人在睡觉。床头柜上，扣着小熊维尼饭盆，有绿色菜叶从碗盆边露出来。分不清是什么时间。

几点了？

快一点了。

我回来了。

早回来了。一直没有醒。你第一次电击，比别人醒得慢。

嗯。

吃饭吧。

不饿。

多少吃一点。我帮你。

勉强扒了两口饭菜。舌头、上颚、内腮麻木。嘴唇、牙齿没有触觉，舌蕾、咽喉没有味觉。饭菜下咽缓慢，食道吞咽不顺畅。咽至喉头噎住，咳嗽。就像不会吃饭的幼儿被饭粒呛住。咳得饭粒掉在衣服上、病床上。

芬姐捡去饭粒。我努力咧嘴，想笑一笑。第一次电击成功，要振作。抬起发软脚，我想站起来。

躺下，快躺下。怎么了？

嘴干、苦。

马上给你倒水来。坐好。

倒掉……饭。不能闻，想吐。

马上。很快。你坐好啊。

芬姐速去速回。

给你水，小口喝。没——事的。你太敏感，太害怕。

我不怕。

嘴里不怕，心里怕。我看得多。怕也不丢人。

极度疲倦。犯困。杯子交给芬姐，软绵绵躺下。

睡着了。

不知睡了多长时间，醒了。身子不想动弹。脑子能动了。脑子动一动，全身有感觉了。一只手掌发麻，睡觉时压得太久。两只脚丫冰凉。肚子咕咕叫了几声。心脏跳动缓慢。

听见走廊外有人来回走动，闻到病房里有人吃橙子。芬姐在走廊喊：李生来了——你姐没事，OK的。

爬起来，靠墙坐在床上。我不喜欢让家人感觉惨兮兮。

弟弟进屋了，后面跟着先生……

弟弟笑嘻嘻喊：首长来看你了！

老妈驾到。

老妈道：你幸福吗？老妈八十多岁了，能够来看你。啊，怎么样？

弟弟搬木椅让老妈坐，说：她敢说不幸福！首长来慰问，公务员代表、教授代表齐聚一堂。感动吧？

我声音嘶哑，听着像别人在说话：太——感动。

先生递过来一盒曲奇饼，问我：能吃东西吗？

嗯。

弟弟近前仔细看看我，说：气色差。

老妈说：认得我们吗？有没有被电傻？傻就傻吧，你自找的。

我……百毒不侵。

是啊，你癌症全麻，上午八点推进去，中午一点推出来。半夜两三点才醒。

两回事。不是一个学科，不在一个层面上。

行啦教授。她现在零智商。她从小就傻，妈你说是吧？小时候我比她聪明。

不要这样说你姐。手心是肉，手背也是肉。

老妈惦记你，没有睡午觉，催我带她早一点来。探视有规定，来早了进不来。打车又特别难打。咱们首长又晕车。来一趟真的很不容易。

唔该晒^[1]。

谁都不容易。我十六岁离家当兵，一路行军南下，背着背包还要去扶受伤的战士，帮伤员背枪。我们那时候是真苦。

打住，说重点。第二次电击……什么时候？

要评估。

听说会失忆。

目前没。

你的毛病就是走极端、乱吃药……

她在这儿……跟犯人似的，药控制在护士手上，走啥极端，往哪儿走？我担心她不跟医生说实话，硬扛。

命是你自己的。父母老了，帮不了你。

电击试过了，后面几次就不要做了。趁着没治傻，出院吧。

憋居居^[2]，厕所当茶居。做完一疗程，你就真残废了。

我没有失忆。真好。我很正常。

早晨起床，记得泥捏的小狗狗在空饭盒里。小心翼翼拿出来，托在掌心端详。有点缩水，一只耳朵耷拉，四只小爪子缩短，小身子有点垮塌。没有头几天神气。

芬姐过来说：缩水正常啦——一坨泥，没经过特殊工序处理。

我用指头轻抚小狗狗的头，心里说：乖，妈想乐乐哦。

梅菜扣肉配菜心。没有食欲。

是否叫一份外卖，比如干炒牛河、生滚鸡肉粥？不饿。这是问题。怎么熬完八次电击？要保持体力。

其他圆桌的病人，吃完饭陆续散去。我所坐的圆桌剩我一人。

背后有人聊天，聊得火热。转过身看，正是哈利那拨“靓靓团”。

哈利两手拍着桌子说：……书画世家出来的，至少熏陶了十八辈子。我家老祖宗姓赵，南宋时跟着小皇帝逃到这里。小皇帝跳海了，大臣背着跳海的，悲剧呵。听过这段历史吧？喂，听过的点个头——你，还有你。

传闻有传小皇帝是在广东斗门跳海的，有传是在虎门跳海的。旅游景点都在争，都说其他地点骗人。多年前，我去过深圳福永镇凤凰山，见过南宋遗民后裔，听说是文天祥胞弟的一支血脉。

索性把椅子移过去听。原怕遭遇嫌弃、排斥，哈利绽放笑容表示欢迎，辛迪默然冲我微笑。

哈利道：我姐姐最熟这段历史。别看她是画家，她历史也考高分。

辛迪道：你姐姐不是大学老师吗？

哈利道：她是画家。她去教大学生画画，不行吗？捣什么乱。

艾弗森做了个不耐烦的手势，示意辛迪别打岔。

哈利道：我姐好烦。烦死。总骂我不用功。切，用功算什么？画画你天才就搞定。我考中央美院不一定，考广美分分钟！我在学校不回家，就是要躲这个克我管我的姐。我花几个月时间，画了一张画。几个月啊，一张画。就是叫她闭嘴。你给我闭嘴闭嘴！看——你弟就是天才。一百年才出一个的天才！

我插嘴：你画山水还是人物？

阿姨你听我说。灵感爆发是挡不住的，太阳月亮挡不住，台风地震挡不住。画家不是凡人，跟外星人有一拼。我托我姐带画给广美教授看。我可以保送的。

清华、北大都有保送的。

我姐到学校来了，她来看我的画，来看我的大作。艺术家是要受尊重的。我就坐在这儿，我姐站在……阿姨就是像你的位置就这么近。你们说怪不怪？我起身跟我姐说话，一转头，死啰，画不见啰！消失啦！

不会吧？

我的心血呀——不见了！懂不懂？毁我，灭我，天妒英才啊。
×××，两秒钟前还在。一转头，画不见了！穿越时空，去黑洞了。

我说：打110。请阿sir^[3]派警犬搜。

哈利冲我鼓掌，“靓靓团”对我行注目礼，有一种找到组织的感觉。灵感、艺术、警犬，都是我擅长的话题。没想到，在精神病院派上了用场。

哈利坐下，说：我也想到了这一招。

辛迪说：真的派警犬了？

哈利道：切——派出所说，他们没有警犬编制。骗细蚊仔的鬼话。

广州有警犬基地，机场有缉毒犬。跟编制无关。

艾弗森说：内鬼。背后是中情局。

我心想，不可能。艾弗森……他……什么病？

我问：后来找到没有？

哈利站起来，张开双臂道：后来——我就到这里来了。散——会，我明天要出院，回病房收拾一下。女士们先生们，拜拜。

哈利很有礼貌地做了个女士先行的手势。

他帮我移开椅子，像绅士那样笑：阿姨拜拜。

我替哈利惋惜。可能这个事件打击他，猝不及防就……疯了。

哈利由专职陪护员陪护。我没见过他爸妈、他姐姐来探视。他的陪护员怕他，不敢管他，总离他远远的。这种陪护要不要都罢了。

康复园有字画室，我很想帮助哈利，托芬姐跟医生说说，让他去康复园继续创作。按他一贯的表现，靠他自己，很难得到这种奖励。

回到病房，没看到芬姐。跟小满说也白说，小满面子不够大。

第二次电击。准备过程相似。

晚八点停止进食、喝水。早睡。睡不着。

早晨五点左右坐在床上发呆。芬姐、小满等人在睡觉。不敢惊动众人，蜷缩在病床上，心里很烦躁。

等待。等得好累好累。又是十点半左右。移动床推动。记得电梯里的声音。

断片儿。

醒来后，是病人午睡时间。恍惚。是停留在那天，第一次电击回来还没有过完？时间很长啊。不对，那天好像家人来过。第二回电击做了

吗？没有走廊车轮滚动的回忆，没有漫天白纱、船漂海面的记忆碎片。

没有记忆。零星半点都没有。不是所有电击过的病人，失忆都能慢慢全部恢复的。书上说的并不全对。

三楼，大厅，圆餐桌。

又见哈利。

幻觉吧？哈利不是出院了么？哈利左边坐着海伦，右边是辛迪。一幅美少年油画。

视力有些模糊。走得很近，才看清海伦笑嘻嘻听哈利说话。她冷漠地扫我一眼。海伦松绑了，看起来情绪稳定。

晕，海伦被绑过吗？有点不确定。

哈利说：我姐教书是极大的浪费，那些学生才气一般般。我说她笨蛋，天才越早出名越好。钱不是问题。

辛迪说：你刚才说，学校熄灯了，那你画什么画，到哪里去画？

海伦说：没灯光照样画。画就在心里。

哈利说：回答正确。这幅画是自己长出来的，我画了六个月。画是有灵魂的，自己会穿越。你们懂不懂四维空间？

辛迪道：我懂六维空间。

海伦：画是你姐偷了。千万不要相信你家里人！

哈利想了想，说：她偷我画干什么？

海伦：妒忌你，怕你比她红。她不是你亲姐，抱来的。她要害你。

辛迪道：离谱。喂，你姐没来探过你，哪天来叫我看看长什么样。

哈利：就是粤剧《刁蛮公主》那个样。我姐说，放下，立刻放下。她不相信我。她骗我，说画是我幻想出来的……不存在。切，没理由不

存在！

海伦说：被我估中，她和你爸妈串通起来想害你。懂了。你才不是亲生的！你是抱来的。你就在这里画，我帮你跟主任说。

哈利道：我明天出院。东西都收好了。我去北京考美院。

我抬手，捏一捏耳朵。手麻，人在晃。是幻觉吗？

昏沉。有人在床边说话。

问你——电两次了。还要继续电吗？

懒得张嘴。

我跟你说话。你再也不答话，我就叫医生来。

眼睛睁开一条缝，先生来探视。也许我有过瞬间昏迷。

你脸色很差，别电击了，立刻停。我去跟医生说。

没事。

再做，失忆……我说失忆……

不……

……

（后面的对话断片儿了。）

渴，嘴干。一定要爬……爬起来。

有人扶我。水在我嘴边。咕嘟咕嘟喝水。

芬姐。芬姐摇晃我。讨厌她乱喊，太吵了。

你睁开眼睛，用点力，睁开。

半睁半闭。

芬姐说：哪里不舒服？给，毛巾。擦把脸。

眼睛睁——睁开了。

芬姐两只手拍打我的面颊，头顶掐一掐，双肩捶捶，背部一顿揉搓拍打。一只胳膊，再一只胳膊，摇摇摇——甩。再甩。

我问：几点？

下午两点多。你醒不过来。要不要通知你家人？

不要。

我给李生打个电话？他上午来电话问你情况。

不要。

今天电击怎么样？

今天……电击？不知道。

我推你去的。今天比上次早一点。十点钟就推去了。这是第三次。你不记得了？

嗯。

一点不记得？

嗯。

芬姐拿起枕边的绿色小包，递给我，说：给你先生打电话，叫他来看你。你的手机没用过，没电，要充电。我扶你去打公用电话。你要走走动。

噢。

像个木偶人。下床之后，芬姐帮我活动四肢。清醒一些了，跟着走。

到了公用电话前，芬姐说：手机号码，我帮你拨号。多少？

嗯……不记得。

想一想。1、3……多少？

1、3……想不出来。

才电三次，三次你就失忆了？

累……

回病房去。没问题，累就躺着。

不知躺了多久。等我睁开眼睛，天色已晚。

芬姐说我吃了晚饭。我不记得吃过晚饭，什么饭菜？没有印象。

脑子能想事了。努力一点儿一点儿回想。去电击室之前一大段时间消失了。好像电影胶片，这一段被完全剪掉了。摸摸头，在。耳朵，在。眼睛，在。嘴巴，在。脖子、肩膀，正常。好像哪里不正常？哪里？

先生站在病床前。记忆混淆。

先生坐下来，说：你认识我吗？

嗯。

你电击电了三次。医生来看过你。今天一天的事情，记得吗？

忘……了。

你有一段时间不会说话。别人跟你说话你没反应。

脑子……木。

再电一次，真失忆，你连医生都不认识。现在跑还来得及。

不懂。

再住，你就是真疯子了。

能出去？

能不能，都必须出院。尽快。免得下回你不认识我。电击不做了，病人不自愿，家人不同意。

出……不去……

《精神卫生法》有规定。你弟学法律的。让他明天来找医生说。

公……函。

入院前五个月的准备，派上用场。

那回在北京开会，同行分组讨论“深入生活”话题。我说准备“卧底”精神病院，有人开玩笑说：就怕你弄假成真，进院之后出不来了。

有人附和道：那就拍一个惊悚片，拯救病人李兰妮。

作家中不乏影视编剧，随口道：她卧底进了医院，发现有毒危险药物，想出院报警，不料，一路遭遇追杀。

众人即兴编排一番。

乐呵归乐呵，入院前，我做了报备：精神病院情况不明；若需要“捞人”，请求组织支援。

第二天下午，省作协的正式公函传真到了惠爱医院党委办公室。公函大意是：我协会作家李兰妮赴贵院深入生活，住在早期干预病区48病床。现因公务需要，另有工作安排。请批准该同志出院。

又是K歌时间，一群病人在大厅争相开嗓。我缩在病床上，正在一个一个想亲友的名字。五官有点印象，名字想不起来。再换一个，记得是个女的，不记得姓什么。有点慌。

小满进来说：有人来看你。

话音未落，门口进来一高一矮两位男士。大脑迟钝，不认识。斯斯文文，目光和善。高个子五十多岁，矮个子三十多岁。

矮个子说：李老师，我们党办接到了公函，原来你在这里体验生活。

一种不真实感。眼睛和躯体分离、散开。我要用注意力把散乱的零件捏成一团泥。

这是我们医院的书记，特意来看望你。

你好！作家你好，欢迎你来我院体验生活，欢迎你写写我们的医务工作者。他们很辛苦，默默奉献。这里是不为人知的角落，终于有作家来了。欢迎。

书记握了握我的手。

我们这里是中国最早的精神病院。很值得写。你有公务急着要出院？

出院。

你应该早些打声招呼，我们带你参观这家百年医院。这里就要拆建了，要升级改造，重新规划。错过很可惜的。

是。可惜。

带你看看嘉园，今天还来得及。说说嘉约翰医生，他的事迹很感人。

看过。谢谢。

出——院——了！

绿灯亮。放行。

失忆是短暂的，不要害怕。断片儿不要紧。断片儿不能复原也没问题。

关键是当下。自由了。

医学选摘

电抽搐治疗（电休克）已成为治疗抑郁症的常规方法。尽管如此，它仍是精神病学领域最有争议的治疗方法.....（美国）多数州的法律规定，使用此疗法应有书面的知情通知书。适用者包括：经心理治疗和药物治疗无效的重度抑郁症患者，有即刻自杀风险的患者（因为ECT^[4]比抗抑郁药起效更迅速），伴有精神分裂的患者。

没有人能真正解释其工作原理，较为盛行的理论是ECT可以暂时改变脑的电化学过程。

历史闪回

今人十有八九以为，中国最早建立的西医院是协和医院。其实不然。

博济医院被誉为“中国西医之鼻祖”。^[5]北京协和医院创始人之一雒魏林医生曾是博济医院医师。协和医学院神经精神科的第一位主任渥德士，亦曾是博济医师。^[6]

北京医科大学创建于公元一九一二年，中国自办的第一所国立医学院。据载：一九一五年医学校附设了诊察所。教员们除了教学，都要去诊察所看门诊。第一天，只来了三个病人。一个月后，每日增加到七十多人。一九二三年，医学校课程四十八门，其中第四十七门是精神病学。

旧协和是指一九〇六年由六个外国教会创办的协和医学堂。内有雒魏林所在的英国伦敦会。一九一五年，美国洛克菲勒基金会驻华医社购买、接办医学堂，新建北京协和医学院。一九一七年举行奠基仪式。一九二一年九月，新协和开业。从此开始了中国医学教育事业的辉煌。

说到精神病学方面的医学教育，一九三六年毕业于协和医学院、后来成为神经精神科教授的冯应琨回忆，从一九二一年来自博济医院的渥德士担任该科第一任主任起，几十年里，历届主任坚持一个原则：培养

专才，重理论，更重实践。精神病的示教，只利用当时的北京市疯人收养所。一九二八年，开始由中国人主持教学。

[1] 谢谢。

[2] 傻乎乎。

[3] 警察。

[4] ECT，发射型计算机断层扫描仪，是一种利用放射性核素的检查方法。

[5] 博济医院前身为广州眼科医局，开办于一八三五年十一月四日。开张当天，一个病人都没有。第二天只有一个女人冒险试探来治眼疾。随后，拥向医院的人越来越多。有记录，当年十一月至次年二月，收治病人总数九百二十五名。当时选择眼科入手，是因为眼疾在中国极其多，而当地医生对这类病“最为无能为力”。

[6] 据广州博济医院院志记载，一九一六年之后，该院神经科林安德医生去了北京协和医院，在神经科工作。博济眼耳鼻喉科主任霍华德医生，也去了新成立的北京协和医学院，被任命为眼科主任。

协和医学院曾以“小、精、尖”扬名世界。打造世界一流医学机构，培养高端临床、科研、教育、卫生行政专才。协和曾在办学资金、办学理念、师资、生源方面独具优势，名家辈出。“协和人”成为医术医德双全的良医的代名词。

第十节 平安夜

出院通知书疗效一栏写着“痊愈”。

作为自愿入住、安全撤出的病人，我对精神病院有一个建议：

病人出院通知书，“疗效”之后，不宜写“痊愈”。不妨用“好转”。用词要留有余地。出院不代表满血复活。

从精神病院出院的病人，外表正常，神经极其脆弱。在医院，不与外界接触，不受负面消息刺激；一天二十四小时有人陪护，除了吃药、打针、做治疗，不用处理复杂的人际关系。类似真空包装的食品。而出院以后，真空不再，全方位暴露。这是一个被严重忽略的危险时期，很容易引发自杀。

出院后，有个呆傻期。分不清自己在医院还是在家里。见到邻居，人家跟我打招呼，我想不起对方是谁，住几楼，哪个学院的教授。

保姆带乐乐在校园散步。我呆头呆脑跟在乐乐后面，走路不太稳，磕磕绊绊。遇到附近小孩子蹲下来跟乐乐玩，模糊懂得是熟人家孩子，不懂得怎么打招呼，嘴巴不听使唤。脑子和心脏不同步，彼此分裂。

自卑。宅在家里，不出门见父母、弟弟。我对狗医生周乐乐很依赖，一旦找不到北，就去抱住乐乐，席地而坐。把脸埋在乐乐脖子柔软的金发里，闻着乐乐熟悉的味道。狗医生周乐乐天生懂得陪伴、安慰。我陷入沉默呆滞时，乐乐会主动过来，紧贴我趴下。毛茸茸的小脑袋依偎我，默默提醒：不要怕哈，放心，有乖乖在。

这就是医治和安慰。万物有灵。

刚出院的精神病患者，特别需要亲友的宽容和理解。若有意外发生，特别不能承受打击。

出院几天后，得知闺蜜去世噩耗。入院前，这位闺蜜陈博士说：我等你出院噢。咱几个去云南玩。我领你们去个好地方。你不许耍赖说不

去。记住，等你噢。

陈博士是评论家，上世纪九十年代她看到李兰妮的散文，便意识到内含的精神之痛。她的评论文章是：《你家在哪里？》。一语中的。

没想到，我住院的那一天，就是她骤然离世的日子。

为什么想活的人死去了，不想活的人却总不死？心魔在黑暗中嚎叫。

电休克引发的短暂失忆，越近的事越记不住。我不记得电休克过程，住院的事模模糊糊。住院之前的事，记忆不断闪现、放大。埋入心底的癌症之痛、化疗之痛爆发……我早就受够了！

启动死亡联想模式，关闸关不住。近五个月，三位亲友接连病逝。

深压在心底的阴影搅动、泛起。电休克没有抹去这样的场景——

重症室走廊，我与师嫂偶然相遇，意外得知师兄第二次中风，住进重症室隔离病房。师嫂和女儿隔着小玻璃窗朝里张望。医生说师兄病危，昏迷中。

对于国内医院ICU隔离家人的规矩，我觉得反人道。早早我就跟家人说过，我若病重，不要进ICU，不要抢救。

我对师嫂说：我婆婆也在重症室隔离，一直昏迷。我通过门外电话不断呼叫，护士说她的手动了。你们也要呼叫，他能听见。

隔离病房门外，女儿呼喊：爸爸，我和妈妈在门外，我们在陪你——爸爸——我们在这里！

师兄本是毫无生气平躺着，脸部浮肿，有些变形。这时，双脚曲了起来，被子滑落。听见了。

几天后他走了。以往抑郁爆发，师兄师嫂特操心，总是急切商量怎么设法搭救我。

同一家医院，同一个重症室病区。隔离病房里婆婆喉管插着呼吸

机，昏迷。感染“超级病毒”，肝脏衰竭、肾衰竭、心脏衰竭。家属只能在门外小玻璃窗张望，不能安慰，不能交流。

重症室一天消费两万元左右。老人是参加过新四军的老革命，国家报销医药费。亲属在门外干着急。一个多月，老人孤独苦熬。

重症室医生说，病人快离世了，就在这两三天。家属要准备后事。

“求医生，我们要进去道别。”

医生说：“病人没有意识，你怎么道别？医院重症室规矩最严，我们都要按规定行事。”

我拜托医生给重症室主任带话：“医院以人为本。明天是平安夜，请求允许进病室十分钟道别。这是永别。”

重症室主任答应了请求。

平安夜。

我跟着先生，穿戴一身无菌衣裤鞋帽，消毒后走进小病室。值班女医生在一旁。先生见母亲枯瘦昏迷，眼泪涌出来，不敢哭出声。母亲参加新四军之前，是苏州大学数学系的学生，从小在教会学校长大。儿子给母亲准备了一首《赞美诗二十三首》，他站在母亲病床边，轻声念给母亲听，“……你带我到青草地上，到溪水边……你的杖、你的杆都安慰我……”

我在病床另一边说：妈妈，今天是平安夜。我们来跟你道别。你放心，你去天堂时，能看见你的爸爸妈妈。天国是美丽的。你在天国等着我们，我们会在天国相见的。

话未说完，女医生神色突变，轻声说：眼睛睁开了！

昏迷多日的母亲睁开了一只眼睛，看着儿子。女医生热切推我上前，说：她听见了你的声音。她在找你。

轻轻握住那只枯瘦的手，那手的大拇指动了一下。有感应，有知

觉！老人眼睛微睁，目光在儿子脸上停了一秒钟。合上。仿佛用尽了最后的气力。她合上眼睛面色安详。

这是平安夜。

我走出病室，握住女医生的手，诚心诚意说：谢谢你医生。谢谢你的理解和宽容。谢谢你成全。

女医生回答：我谢谢你。真的谢谢你。我在重症室看到的死亡太多了。你们的道别，让我特别感动。平安夜平安。

听到这话，心里闪过念头：重症室医生会不会抑郁？谁来保护他们？

止不住想：谁来保护医生？医生也是人。他们能够指望谁？

死亡的联想启动之后，止不住。我翻找出一一次性针头针管，五毫升的、十毫升的，一一摆在面前。双手抓起这些针管，抽血，抽我的鲜血。死魔要吸血。

精神病院规定，病人出院一个月，要回院复诊。主管医生要询问用药情况，调整用药，提醒注意事项。

出院的精神病人不坚持服药，很快复发，甚至出现自杀行为。年轻的病人在网上呼喊：谁给我一个活下去的理由！网上众多的“抑郁吧”，病人纷纷吐槽：苍天啊，显灵吧，叫医生去吃该死药。

听说，真有医生慈悲，亲自体验，试吃抗抑郁药，深感那就是毒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内疚，这位医生转行了。

精神病院做追踪问卷，问病人私自停药、不去复诊的原因。出院病人答案相似：挂号难、排队难、取药难。

外省就有一个事件，发生在山区地级市的精神病院。

某精神病人出院了，二十多岁，男性。出院一周后，服药自杀。据报道，他一次服用了二百片抗抑郁药、一百片安眠药。

人死了，亲属追责。告诉媒体，精神病院管理不严。出院一周就自杀，说明病重、危险，为什么医生允许他出院？出院记录上疗效一栏写着：痊愈。

舆论一边倒，指责医院医生。却无人关注精神病人出院后，他的具体困境，他经历过哪些事。鸡毛蒜皮的小事，都是引爆自杀的导火索。

街坊邻里的白眼、单位同事的毒舌、网络的伤害、亲友的高调加油，让病人如惊弓之鸟，药物副作用所耗费的勇气和忍耐见底。无人体会坚持的苦涩和无助。

精神障碍致残、疾病负担、寿命损失有个排序参考：抑郁症第一，酒精使用障碍第二，精神分裂症第三。

辱骂、诅咒、诽谤精神病患者的人，是天良丧缺、无道德底线一族。经上说：不要抱怨。伸冤在我，我必报应。要以善胜恶，近善离恶。随着精神疾病常识普及，社会道德水平提高，这样的人会越来越少吧。

复诊。C医生长发卷曲，化了淡妆。

她问：最近怎么样？

我答：一般般。

上班了？

没有。不愿意上班。不愿意见人。

你出院太匆忙。至少要住两个月。你体质比较敏感，电休克……记忆恢复了吧？

嗯……好像快乐的事想不起来了。以前不快乐的事都想起来了。

不会吧。

我正在抑郁状态中。能不能给我加大药量？比如文拉法辛。

三片，225mg/d，已经最高剂量了。

那就增加优甲乐。

也是三片。一般人一两片。再增加.....不合适。睡眠怎么样？

氯硝西洋还行。夜里醒几次。心情低落，对什么都不感兴趣，音乐都不想听。

加大药量。你情况特别。我按原来剂量开药，你自己掌握。

我加文拉法辛还是优甲乐？

自己掌握。

出院发现我在消瘦。

你.....肿瘤医院复查了吗？

我连续五年不查，不体检。

这不行。

检不检照样是癌症病人、重度抑郁病人。前几年，每年体检完，医生都提醒我，去外科复查肿瘤。我做加强型CT昏死过两次。破罐子破摔，不查。

跟家人说了吗？

不说。生有时，死有时。命数没到，死不了。命数到了，再好的医院、医生也救不了我的命。

你很能说嘛。看来电击没有造成太大问题。

出院之后，体重由一百零二斤降到九十六斤。是抑郁，还是癌细胞转移？

找不到消瘦原因。我不忌口，不节食。从早到晚，嘴里轮流吃着巧克力糖、姜糖、棒棒糖、润喉糖、咖啡糖。喝老姜红糖茶、蜂蜜茶等糖

水。是没气力，为提振精神而增加热量。

每逢癌细胞转移，或是抑郁症复发，体重会下降。正常情况下，一米六四、六五的身高，体重在五十二、五十三公斤浮动。一旦跌到四十八公斤以下，就是犯病了。二〇〇三年重度抑郁时我体重四十六公斤。

出现过几次类似心梗的疼痛。心脏闷痛，痛到放射性背痛、腹痛、头痛、咽痛，坐立不得，只能歪在沙发上。疼痛开始钻心、发散、蔓延，眼睛睁不开，浑身不能动。脖颈、喉头燃烧地痛。鼻子吸气吸不上来，嘴巴半张奄奄一息。脑子绞痛，痛楚直通肚脐。近乎痛得瘫痪，喉咙里一个“痛”字咯在颚上，吐不出来咽不下去。心里有个弱弱的声音哼：痛……痛……

这种时候，无法发出呼救声音。家人不会发现。所谓呼救，叫人帮着拿救心药放在舌下，叫人打120电话，不可能。

若非家人那时正密切关注着病人，不可能及时施救。许多心梗、猝死的人，就是这样无声地倒下。

痛到顶点接近昏厥时，肢体、躯壳似乎蒸发了。痛楚在心、喉间燃烧糊化。半小时左右，疼痛悄悄退去。大脑重启。

不想做检查。常听说某人前几天检查没事，过几天就梗了挂了。某人按时做全身体检，却是晚期癌症病人。我在惠爱医院做了各种脑科检查，检查时不知结果如何，出院时也不知道。直到要去社保局报销住院费用，才懂得，要去医院档案室申请复印病历。

国内医院习惯病历保密。为什么要做这这那那的项目检查，是不用跟病人解释的。检查结果病人用不着懂。封建家长式关照：你们不需要知道。这是为你们好。

在微信朋友圈看到中国精神医学十佳排名榜（声誉标化值、科研标化值综合得分）：

1.北京大学第六医院

- 2.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
- 3.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
- 4.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 5.北京安定医院
- 6.南京医科大学附属脑科医院
- 7.北京回龙观医院
- 8.广州市惠爱医院
- 9.武汉大学人民医院
- 10.深圳市康宁医院

走进深圳康宁医院门诊开药。挂的是普通门诊号。

我把惠爱出院病历复印件、出院处方复印件展示在诊台，告诉年轻的女医生，不看病，只拿药。每月一次。

惠爱医院都住过，直接开药方即可。双方都省时间。

年轻的女医生仔细看了看那张复印处方，问：你从出院起，一直吃氯硝西泮？

住院就在吃。

吃三个月，就要换其他药替代。你心脏……

对，我心脏难受。消瘦。

氯硝西泮除了安眠，还治癫痫。用久了，你心脏受不了。

哦。谢谢提醒。

阿普唑仑和氯硝西泮换着吃。

拿了药方，好奇道：请问你哪个医学院毕业的？

回答道：北医大^[1]。

出电梯。要去一楼排队付费、排队拿药。迎面遇见一个中年男子双手被绑在背后，两个男护士紧护两旁，后边跟着两个表情紧张的家属。

中年男子是从大门口进来的。他嘴里大声说：我就知道你们骗我。谁是疯子？你们才是疯子。搞突然袭击，搞欺骗。我没有病！我没啥好怕的。你们看，我一点不害怕。我不是疯子！

护士、家属没人搭话。这人迈着革命烈士勇赴刑场的步子。嘴里说着说着还微笑，讥笑捆他防他的人。

我特别注意看绑他双手的绳子。跟惠爱绑海伦的相似，粉红色，淡淡的红。据说这样可以减轻视觉冲击。不会勒得太痛。芬姐没说错，现在……很“文明”了。

我把嘉约翰的故事说给同事亚威听。亚威提议拍一个短纪录片。从西学东渐，最早的西医治疗、教育，到中国最早的精神病院的创建、发展。我写脚本。她做编导。

惠爱医院要升级改造。除了留下7栋清末民初小楼，其余建筑要拆建。亚威说，赶快抢拍原址。前期经费自己垫。她带机器进院，抢拍一些空镜头留存。惠爱医院支持。

我去拜访中山大学历史系梁碧莹教授。去见梁教授的博士生王芳，她的论文研究惠爱医癫院的创建过程。参观孙逸仙纪念医院院史馆。通过惠爱医院联系广州教会。我跟随一位牧师，去了嘉约翰一家五口的墓地。

站在嘉约翰的墓碑前，他孩子的生年卒年历历在目，刺痛我的神经。我不停地想：嘉约翰失去孩子时，是怎样的心情？是怎样的痛？

鼻子发酸。没哭。我已经很多年不会哭泣、不会掉泪。这是严重病态。原因不明。

时间久远。手头能找到的史料，不足以拍摄一部扎实的短纪录片。一年过去，脚本我没有写出来。^[2]

电休克废了我的武功？我比没住院前还笨，脑功能退化。强迫性思维无法摆脱：我失忆了吗？短暂失忆还是持续失忆？为什么想不出新鲜词语？要是像惠爱的阿仔、木姐那样，我会不会蹭蹭走企鹅步？

强迫意向关不住。我翻倍吃六粒文拉法辛。没有感觉。没有好转，没有恶化。恢复三粒。省着吃。

像在荒海漂。脑子里浮出上岸目标。北京肿瘤医院。北京精神病院。

医学选摘

心身医学和精神病学 心身医学.....用“生物-心理-社会医学模式”理解人类的健康与疾病，研究躯体因素与心理社会因素之间相互关系对疾病的产生、发展、治疗与康复的意义.....强调从整体上多层面或综合地看待人类的健康和疾病问题.....一些国家.....由精神科医生和护士、临床心理学家、社会工作者等组成专业队伍，在综合医院的重点科室巡诊。

医学各专科常见的精神科问题（神经科、传染科、心内科、呼吸科、消化科、肾病科、内分泌科、风湿免疫科、血液科、妇产科、泌尿科、男科、急诊科.....）：肿瘤科：.....既涉及肿瘤学又涉及心理学、社会学以及伦理学.....主要研究恶性肿瘤患者及其家属在疾病发展的各阶段所承受的压力和他们所出现的心理反应，以及心理行为因素在恶性肿瘤的发生、发展及转归中的作用.....癌症患者常见的精神障碍包括焦虑障碍、抑郁障碍和谵妄.....焦虑患者常会对死亡、毁容、残疾和依赖等过分担心，看起来无助、无望，常伴随食欲差或失眠等躯体症状，常与抑郁症状共病。^[3]

历史闪回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清晨。协和医学院的学生正在上课，突然看到日本军队闯进协和医院。当天校长被监禁。

学校、医院及宿舍完全被日寇侵占、封闭。病人全部出院。医护人员各谋出路。许多在专业和学术上造诣极深的著名临床各科医学教授或专家被当时的北医校方聘请到北医各系和临床各科，北医教授的阵容在当时可以说是代表了我国医学科学以及各临床学科的最高水平。

许英魁教授毕业于协和。他于一九四一年担任协和医院脑系科主任。一九四二年八月应聘到北医，创建神经精神科，任主任。他从协和医院带来一位护士长、四位护士、一位病理技术员，一位社会工作者兼做智力测验。门诊部设立在西单背阴胡同北大医院西侧，那里原是国民党某军阀的花厅。经过许教授设计，隔成几间，有诊察室、候诊室、实验室、护理兼治疗室与医生办公室。任何家具都没有，桌、椅、床、凳等都由许教授设计。当时许教授一边绘图，一边说：“不要华而不实的東西，又费钱又不耐用。”

来自协和医院的教授、讲师们呵护精神医学的幼芽，帮助学生们在战乱中继续学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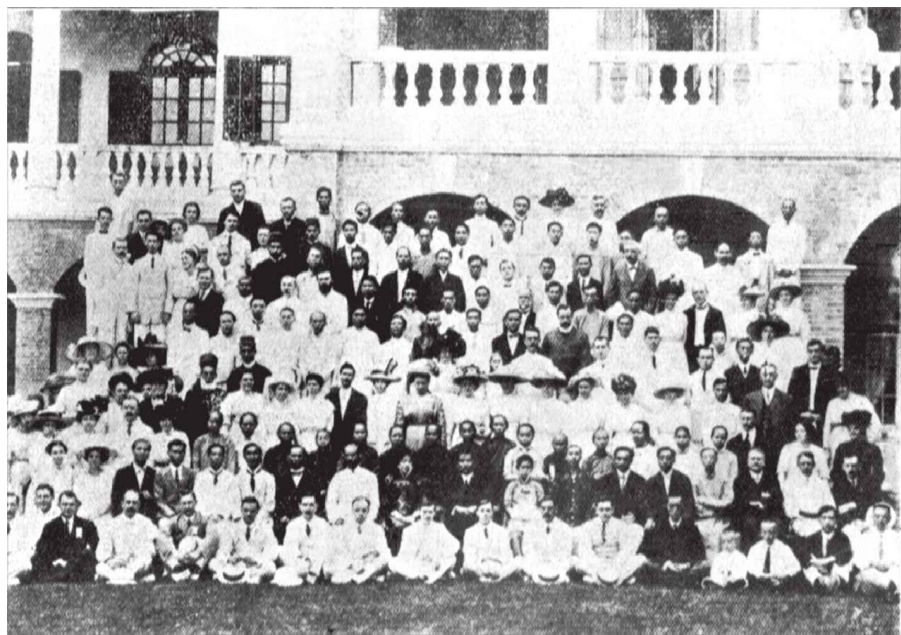


DRS. KERR AND NILES WITH STAFF AND STUDENTS AT THE CANTON HOSPITAL ABOUT 1894.
Ko Yeuk Hon, Chui Ping Lo, Chi Lu Teng, Ng Po Shan, Wong Sau Shan,
Lam Hon Faan, Lau Tit Man, Nye Hat Wan, Tsoh Kat Faan.
Hoh Yat Wa, So To Meng, Leung Kin Choh, Lei Cheuk Kam, Wan Tun Mo,
Leung Hiu Choh, Yue Hin Chi.

* 摄于1894年。嘉约翰医生（前排右四）、赖马西医生（前排右五）与广州博济医学堂师生的合影。嘉约翰医生倾尽毕生积蓄，自费购买荒地十七亩（1892年），在广州芳村筹建惠爱医癩院。



* 嘉约翰摄于1900年11月28日。中国第一家精神病院—广州市惠爱医癲院第一座楼。此后一年时间里，嘉约翰夫妇住二楼，十一名精神病人住在一楼。一、二楼楼梯相通，病人可随时上楼找医生。



* 1912年孙中山先生回广州博济医校时合影。图中二排中间者为孙中山先生，他左边是夫人宋庆龄，右边是他的女儿。1886年孙逸仙入读博济医校，曾师从嘉约翰校长，其同班男生有十二人，女生四人。史料记载，孙逸仙博士的“新主张、新思想，很多都是他在博济医院的时候发展起来的，是从那里扩展到全中国的”。孙逸仙自述：“以学堂为鼓吹之地，以医学为入世之媒。”



本院创办人 Dr. John Kerr 与病人合影

* 广州市惠爱医癫院创始人嘉约翰院长与惠爱医癫院病人合影。

嘉约翰医生1847年毕业于美国费城杰斐逊医学院。1853年11月28日，作为医学传教士，嘉约翰携新婚妻子爱蓓·金斯伯理从纽约乘船出发，1854年5月12日抵达香港。在伯驾医生之广州“眼科医局”基础上，创建广州博济医院。任博济医院院长四十四年。经过他二十余年不懈努力，1897年底建成中国第一家精神病院（惠爱医癫院）第一栋楼。1898年2月28日医院开始接收中国第一位入院的精神病人。



* 嘉约翰夫人马撒·诺伊斯与病人合影。她是嘉约翰医生的第三任妻子。1886年嫁给时任博济医院院长的嘉约翰。她参与了惠爱医院的筹建工作，并在嘉约翰逝世后，作为惠爱医院理事会成员，承担了医院的管理和运作等重要事务。1926年在广州去世。（嘉约翰第一任妻子爱蓓·金斯伯理来华仅一年多便因病在澳门去世。嘉约翰第二任妻子伊莎贝拉·莫斯利1858年从美国来华，在广州陪伴丈夫，生儿育女。因环境艰辛，三个孩子陆续夭折。伊莎贝拉·莫斯利随后因病去世。1886年，嘉约翰娶广州真光女学堂创办人那夏理的姐妹马撒·诺伊斯为妻。她亦成为孙逸仙等博济医学堂学生们尊敬的师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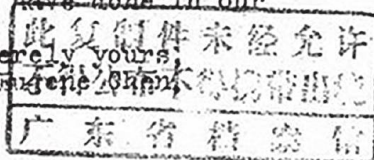
REPUBLIC of CHINA
Government Headquarters,
Canton.

June 1, 1924.

Dear Mrs. Kerr,

Dr. Sun Yat-sen is gratified to learn that you attain today the great age of eighty four years; and I am desired by him to send you his best wishes and, in the name of our people, to thank you for the good work that you have done in our mid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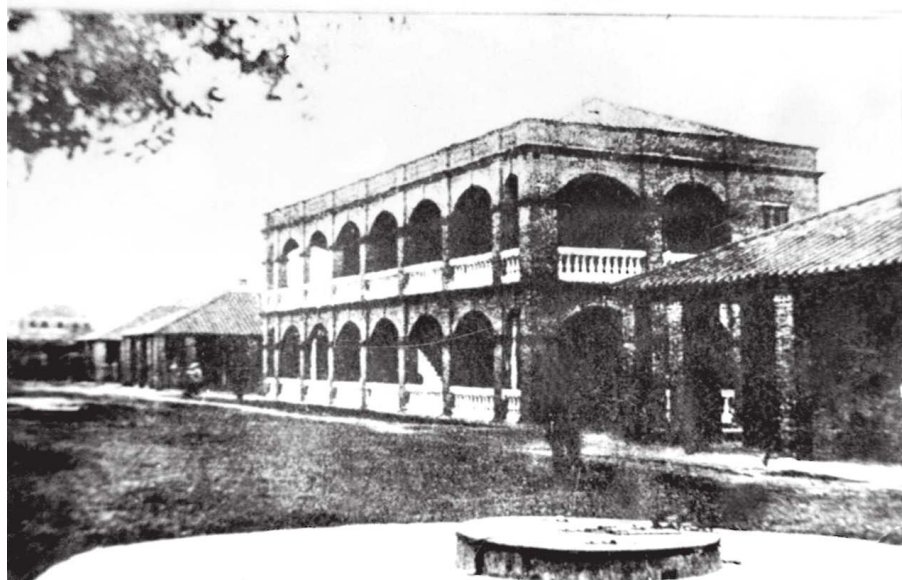
Very sincerely yours,
(signed) Eugene Ch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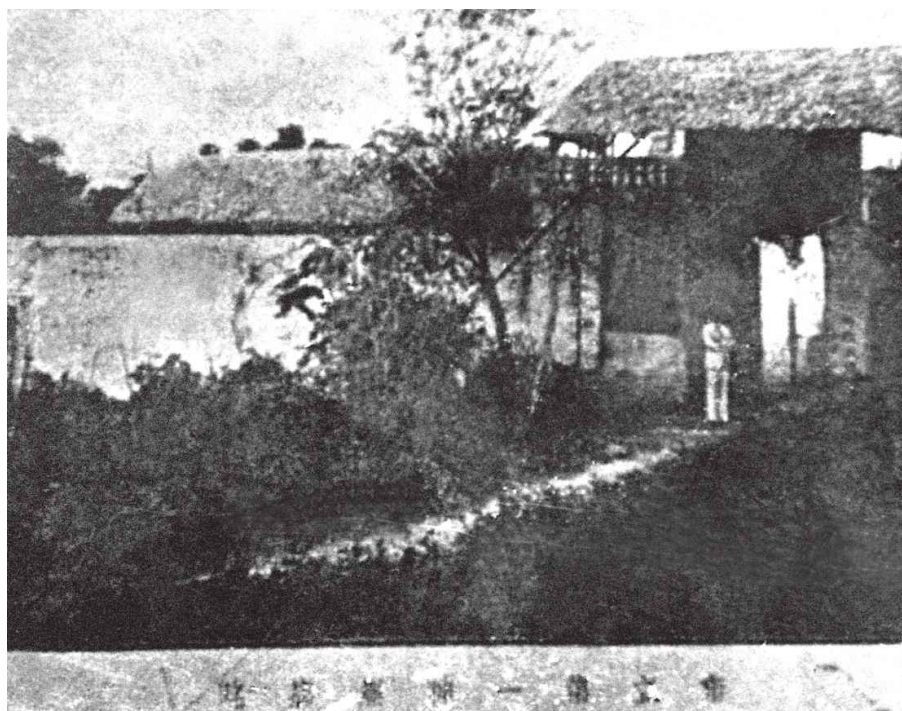
* 1924年孙中山委托其英文秘书陈友仁于嘉约翰夫人八十四岁生日当天致信贺寿之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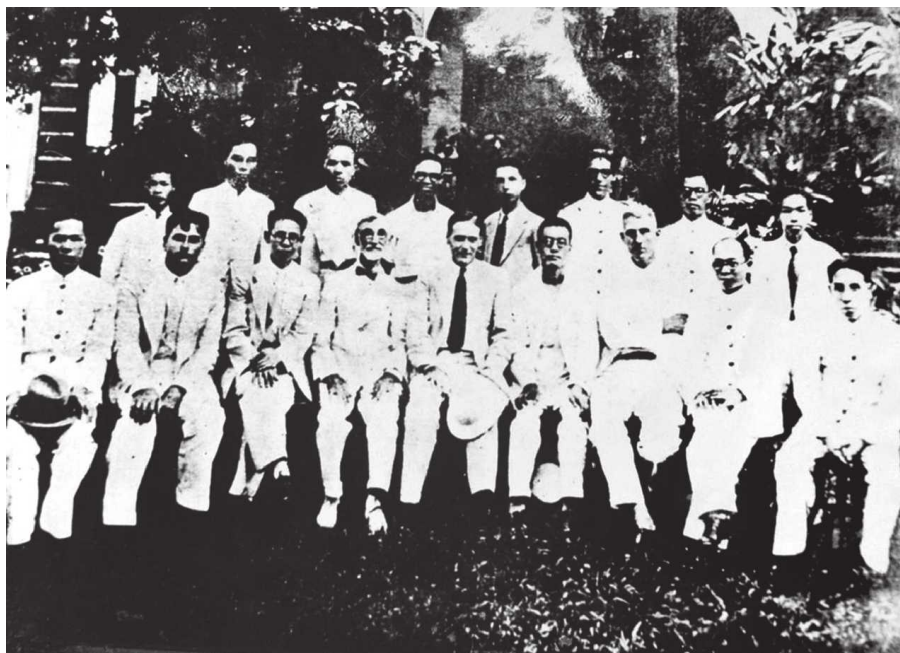
* 1922年2月10日惠爱医院院内举办了神经研究会。为增进社会各界对精神病院情况的了解，惠爱医院允许亲友随时探访病人，并常常举行集体文娱活动或体育活动，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前来参加。根据当时西医较新的精神病医学理论和技术，医院鼓励病人尽量参加集体活动，促进病人饮食和睡眠正常化。图为神经研究会开会期间，院内的“魔术表演”活动吸引了众多市民观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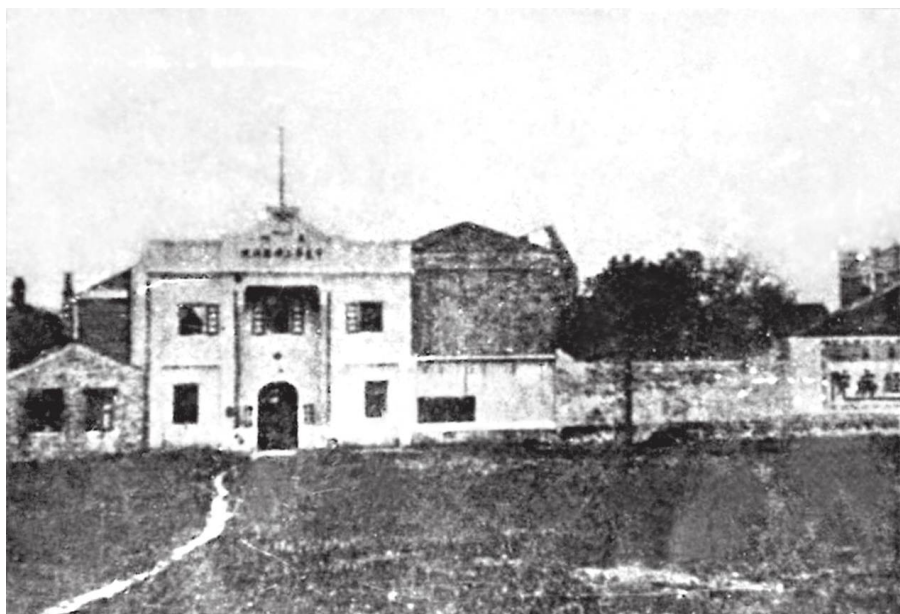
* 1920年代早期惠爱医院院内建筑。



* 1920年代早期惠爱医院外景。



* 1927年，广州市国民政府接管惠爱医院时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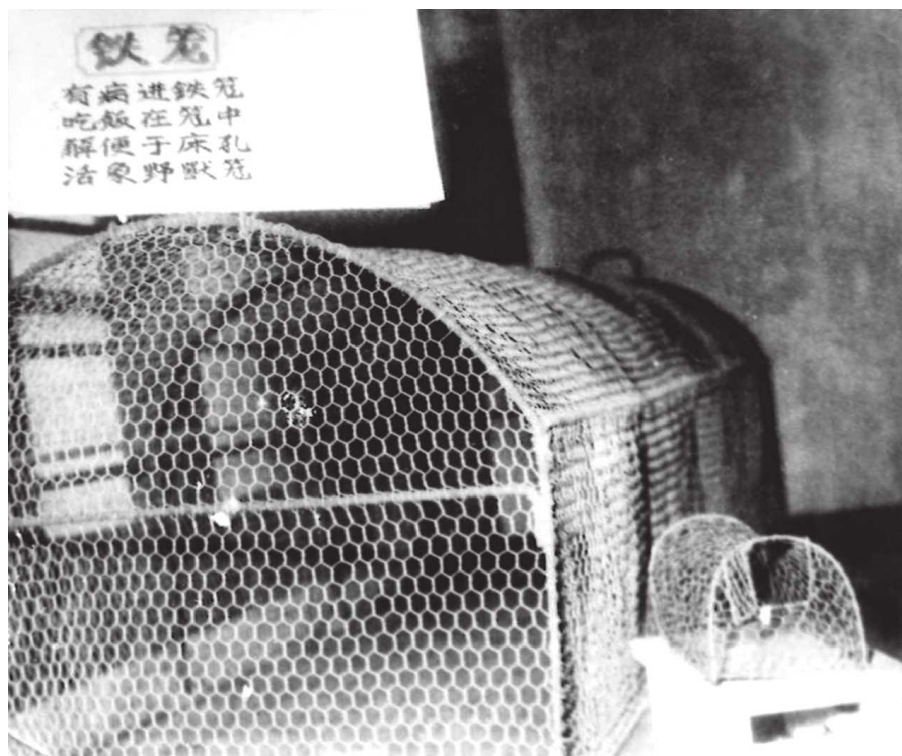
* 1927年被接管之后的惠爱医院。



* 护士对部分激动的病人进行水疗（当时叫持续浴）。此图片于1948年9月21日摄于医院水疗室。



* 1950年10月15日广州市精神病院全体医护人员在行政大楼门前合影。后排右一为莫淦明医生（1954年就任广州市精神病院院长）。



* 旧时代约束禁锢狂躁病人的铁笼状床罩。



* 将狂躁病人禁锢在水泥地或窗门铁栏上的手铐、脚铐和铁链。



* 1951年元旦，广州市精神病院全体员工合照。1949年10月14日，广州市迎来解放。同年12月市军管会派人接管了广州市精神病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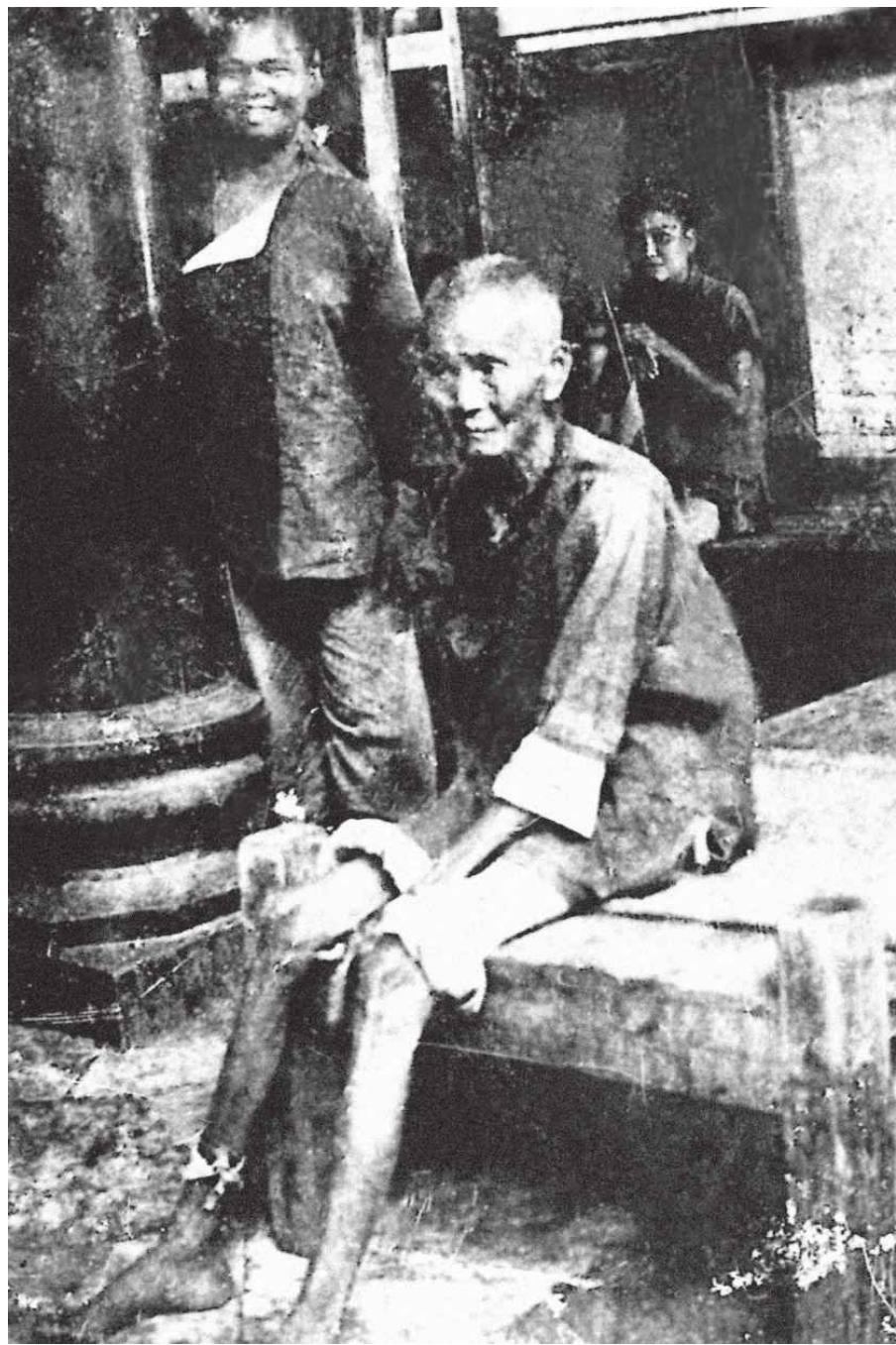
* 摄于1954年。广州市精神病院的中山四路门诊部。



* 摄于1957年。广州市精神病院门诊部开展气功疗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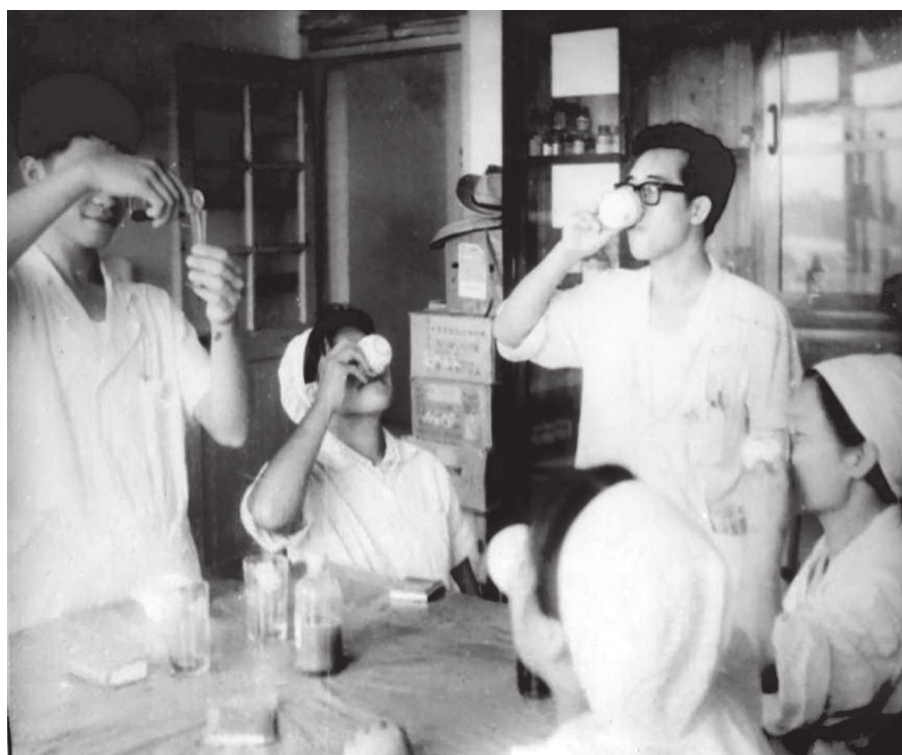
* 摄于1963年10月1日。广州市精神病院大门。



* 摄于1967年10月12日。精神病院的女病人在芳村病房休息。



* 摄于1971年。广州市精神病院的正门。其时名为广州市第十人民医院。



* 摄于1971年。广州市精神病院的医护人员把采来的草药煲成药汤试药，观察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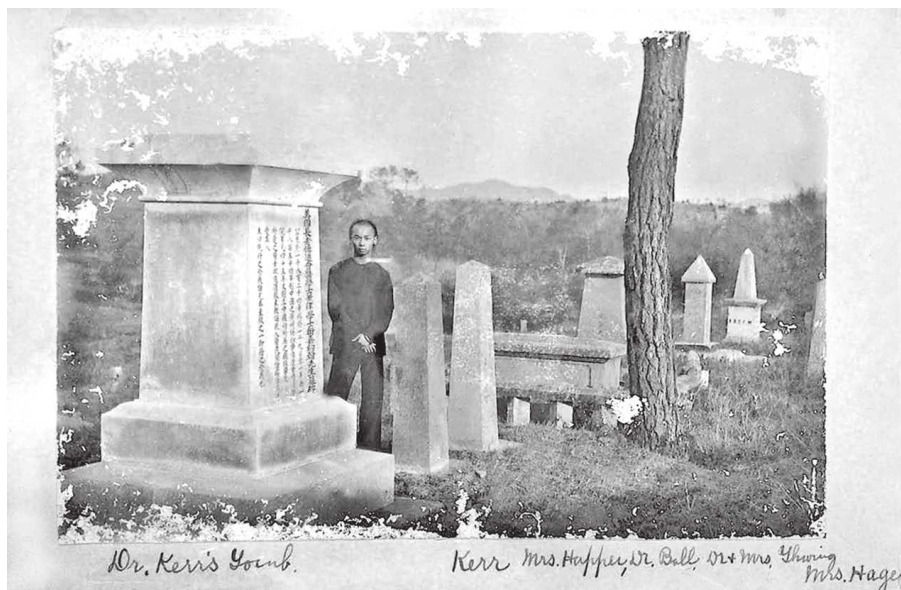
* 摄于1971年7月23日。解放军医疗队到市精神病院全面开展新针疗法。



* 摄于1984年1月。当时广州市精神病院的医院正门。



* 摄于1986年12月。当时广州市精神病院的病区急救室。



* 嘉约翰医生广州墓地原墓碑。此照片保存于耶鲁大学图书馆。



* 上世纪五十年代，嘉约翰医生的临时墓碑和遗骸，在时隔六十年之后，被广州的学者、医生、市民重新发现。



* 2018年2月28日，广州惠爱医院建院一百二十周年之时，嘉约翰纪念墓园（简称嘉园）在广州落成揭幕。这里安葬着嘉约翰医生一家五口人的遗骸。嘉约翰、嘉约翰第三任妻子马撒·诺伊斯，以及嘉约翰医生夭折的二子一女：威廉·阿瑟（1859.4.23—1862.10.8）、约翰·莫斯利（1860.8.10—1862.10.11）、范妮·简（1862.11.17—1865.1.11）。

[1] 北京医科大学，现北京大学医学部。简称北医或北医大。

[2] 嘉约翰医生学习中文，是在美国开往香港的商船里开始的。

当时清政府规定，中国人不得帮助外国人学习中文；不允许外国人在中国学习中文，不允许外国人学讲中国话。

首位进入中国开办西式学堂的马礼逊博士请过一名中文教师，这名中国人总是随身带着毒药，若被人向中国当局告发，他就自杀，免得酷刑折磨。

美国传教士、外交官、汉学家卫三畏于一八三三年抵达广州，在华工作四十余年。回国后，一八七七年成为耶鲁大学第一位中国语言和文学教授。他曾说：那时我们最大的困难是找不到人教中文。在广州十三行商馆里，二十一岁的卫三畏跟着一名中国先生学中文。每次桌子上要放一只外国女人的鞋。一有可疑的人进来，中国先生就装作为外国人做鞋子的中国鞋匠。

[3] 一八七五年，中国第一例尝试摘除子宫肿瘤手术由嘉约翰医生施行。首例卵巢切开手术也由嘉约翰医生施行。一八七九年，首位学医的女学生进入医院。一八八七年《中华医学杂志》创刊，嘉约翰医生为首任编辑。

下篇

第十一节 独自北上

侦察地形。北京。

查安定医院门牌号码。手机导航，坐出租车到了安定医院。刘闺蜜不放心，陪我同往这家老牌精神病院。

安定医院只剩普通门诊号可挂。挂了一个号，是二百多号。不知道要等多久。刘闺蜜没见过精神病院门诊部，这比综合性三甲医院人还多，小小地开了一回眼界。

形容人多，若用“菜市场”来形容，早已严重过时，现在人们都是网购新鲜菜蔬和肉食。你要说“人多得像精神病院门诊部”。

要找住院部大楼，想混进去看看里面的病区。我让闺蜜在门诊大楼等，闺蜜两肋插刀，说：我陪你去。

有广州精神病院三十五天住院经历垫底，继续练胆。估摸着住院部方位，左拐右转，上楼下楼，好一阵忙乱折腾。前方一幢楼房，大门紧闭。嗅出了精神病区的气氛，一种熟悉的感应油然而生。我站在紧闭的大门外，侧耳听，听不到里面的声音。等了一会儿，无人进出。退到几十米之外，作一百八十度扫描。扫见楼房一侧有大窗，依稀有两个人影晃动。白大褂，身形彪悍，男护士。不是好兆头。

附近有个男医生路过。我莽撞地拦住他，指指紧闭的大门，问：那里面怎么进去？

男医生警惕地打量我，估计他想：这是个疯子？

闺蜜很斯文地解释：我们想进去问问有没有开放式病区。

医生答：里面全是封闭式病区。

全封闭。重症病人。绑人要靠男护士。

闺蜜道：不能住！别冒险。

根据百度地图，找到了北医六院地址。打的上车，说去北医六院。

司机说：没听过。什么门牌号？拿手机来看看。

司机看了手机上地图导航，道：北医三院吧？三院我知道。

不是三院，是六院。

就是三院，这地址……我拉你们去。

三院就三院吧。

出租车在北医三院路口停了下来。俩人下车，仰脸望一望北医三院招牌，沿着院外人行道继续往前找。不到三分钟，寻见北医六院的院牌，旁边还竖了好几个牌牌，有一个写着“北京大学精神卫生研究所”。

[1]

两家医院相挨着。六院门脸比三院小得多，占地面积小得多。北京市民知道六院的人不多。一般市民只知道，精神病院就是安定医院、回龙观医院。

火速冲进六院门诊大厅，抢时间挂号。很多时候迟一步，就无号可挂了。还好，挂到了普通号，心中暗喜。

人头攒动。刘闺蜜惊讶道：病人真多啊。

你在这儿等。我侦察住院部。

别呀，一起去。

我溜得飞快。留下闺蜜在门诊等。

六院门诊部与住院部同在一幢大楼。住过精神病院的人，嗅得出住院病区的大致方位。二楼就有病区，一扇门，米白色，门边有刷卡、按铃装置。

琢磨。如果是开放式病区，就能混进去侦察。有人出入，穿白大褂的，患者家属模样的。

搭讪。开放的还是封闭的？啊开放式？好哇混进去。趁有两个家属进门，紧踩人家脚后跟，我进了病区门。

有些蒙。

这里面与广州惠爱医院开放式病区结构、布局不一样。面积至少小一半，走廊窄得多。随处可见穿白大褂的、穿护士服的、穿护理服的。我怕被人赶出去，不敢随意走动。左右张望，推测哪里是病房。

背后有声音厉声问：你怎么进来的？

转身看。一个穿白衣裤的，没戴护士帽。心慌。不清楚这个中年女人是护士还是护工。口气这么硬，多半是护士。眼光毒辣，一眼看出谁可疑，不是病人家属。千万别惹护士。尤其是精神病院住院病区的护士。

我恭敬地说：我来问问。听说这里是开放病区？

出去！你出去。这里不能随便进。

对不起，我就是……我想住院，怎么才能住进来？要登记排队吗？

“白衣裤”没好气地指着门，叫我出去：这里没有床位。

请问在哪里登记排队？我住过广州的医院。登记后等一两个月，就有通知。

没有。这里没有。

旺季没有，淡季有吧？我等。

这里没有淡季！你出去。

马上，马上出去。什么时候相对地床位不会特别紧张？大概几月份？

“白衣裤”神情凛然，傲娇地答道：大年初一。那天可能有床位。

大年初一！不——会吧。

就那一天。想住，你那天来问。

话说到这份上，我实在招架不住，赶紧撤退。

侦察了北京两家精神病院，遭遇红灯。总不能逮住一个北京朋友就问：你能帮我住进精神病院吗？你认识住院病区主任吗？

读过普拉斯的《钟罩》。她因精神崩溃住进麦克林医院。麦克林的病人多是知识精英、上层社会名流。获过诺贝尔奖的数学家约翰·纳什（电影《美丽心灵》的主角）也曾是这里的病人。

美国自白派著名女诗人普拉斯出院了。她还结了婚，丈夫是英国诗人特德·休斯，尽管不久便分居。从美国搬家到英国，她在伦敦英国广播公司工作。一九六一年她请了创作假，去写自传体长篇小说《钟罩》。

西尔维娅·普拉斯在精神病院进行过电击治疗。她回忆：“那是一段黑暗、绝望、失望的象征性的死亡和令人麻木不仁的电震的时光，这么的黑暗，只有人类心灵的炼狱可以与之相比……”刀片、温水、手腕——向海水一直走去，淹死是最仁慈的一种死亡方式。她又尝试着上吊自尽。可是，“压根儿不会打个像样的绳结”。

《钟罩》一九六三年一月在伦敦出版。三个星期后，一九六三年二月十一日上午，西尔维娅·普拉斯打开煤气，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普拉斯所想过的种种自杀方法，散发出无比熟悉和向往的感觉。不敢细看书在具体细节。我怕出现强迫联想和强迫意向。

到了万不得已之时，我不得不去打扰癌症康复名家萍萍姐。想找她看病连她的特诊都难以挂到。我告诉她，我想做颈部加强型CT。^[2]

萍萍姐慎重摸查我颈部的伤口处，两边颈部仔细摸，说：不用做CT。目前你颈部结节不像有问题。

最近消瘦，我担心癌细胞转移。

跟抑郁症有没有关系？或者内分泌？

我抑郁了。

别呀。怎么又抑郁了？

我想在北京的医院看抑郁症，还想住院检查。抗抑郁药我吃的是最高剂量。

看了吗？

没——有。我好不容易混进北医六院开放病区，一打听，要大年初一才有床位。我想排队登记，人家说，我们这里不登记。

我学“白衣裤”的眼神和腔调。萍萍姐笑。

萍萍姐道：我想想。我认识一个医生，我帮你问问。

六院的？好啊。我想过，大年初一有床位，那就大年初一去呗。

萍萍姐救过我。

当年淋巴瘤清扫手术之后，五个月就发现颈部清扫部位又有多发结节。到北京开作代会，我请了半天假早早去看病。这家肿瘤医院我挂不上号，不认识一个人。我站在门诊大厅无助地祷告。（我在《旷野无人》里叙述过这段故事。）是素不相识的这位名医，令癌症患者李兰妮避免了再三手术的恶性循环。

在北京卫视的节目里，萍萍姐应邀谈癌症康复话题，患者李兰妮跟着现场亮相，令观众亲眼目睹姑息疗法的作用。作为肿瘤医院中西医姑息疗法的领军人物，萍萍姐极其低调。

北京大学医学人文研究院举办过《旷野无人——一个抑郁症患者的精神档案》叙事医学研讨会。作为北京癌症康复会会长的李萍萍教授因门诊不能到会，特意写了书面发言，感谢北京大学医学部为医学教育注入心灵的努力。

她说：“从医的经历使我感到医学面对的不仅是疾病，同时还面对患者的心理和精神需求……对患者的理解和鼓励有时会胜于药物。”

研讨会举办时，我在广州惠爱医院住院。当时与外界隔绝，我不知道有这么一件事，更不知道叙事医学研讨会是李萍萍教授建议召开的。

看过北京“精神卫生发展论坛”的报道。我关注披露的统计数字。

在我国，有百分之九十二的严重精神疾病患者没有接受治疗。总人数估算为一点五八亿。其原因之一就是精神科医生过于稀少。百分之十四的中国注册精神专科医生没有受过任何训练，另外有百分之二十九的人只有三年的大专教育证书。受过良好训练的精神健康人员处于严重缺失的状态。

看过论坛报告，我告诉自己，不要因为住不进医院而抱怨。身处幽暗，往光亮处看。我给自己做认知治疗：李兰妮，你已经非常幸运了。你不属于百分之九十二没接受治疗的重症患者。中国重症精神病患者有一千六百万人，相当于欧洲几个国家的人口。这是二〇一二年的官方数据。中国有九千万抑郁症患者。就算三口之家，噢不对，要算上爷爷奶奶、外公外婆……受影响的人，少说有四亿。中国每年因抑郁症自杀的人至少十八万。发病率每年以百分之十的速度增加。感恩吧李兰妮。

在北京逗留了七八天。我反复想，要不要去北京回龙观医院碰碰运气？看网上信息，那里床位比北医六院多。或者，转飞上海？精神病院十佳排名榜，上海精神卫生中心名列第二。上海有几位好朋友，可是他们都不在医学界呀。

刘闺蜜怕我钻牛角尖，不时陪我聊聊天。叫我安心等萍萍姐的消息。她问我，听说尼采住过精神病院，国外这种犯病、住院的名家多吗？

我告诉她，多到用十个手指头都数不过来。国外传记作家、精神疾病研究学者很重视这个领域。那些分析、描述很精彩。

尼采曾入住耶拿大学精神病院。茨威格很早就描写过。

“尼采……被自己那极度清醒、极度脆弱且已点燃了神经所刺痛的人发出的呐喊越来越剧烈，越来越愤怒……尼采的胃部、心脏和感官上的每一根神经都是一个极度精确、丝线一样细敏的压力表，任何微小的变动和紧张都以指针的剧摆做出痛苦激动的反应……尼采的神经的这种可怕的、简直是着了魔的极度敏感性是他痛苦的唯一根源，同时也是他天才的价值评估能力的最原始因素……他张开双臂，有意识地将疾病作为一种必需迎进自己的命运……作为一个精神上的真正的悲剧英雄——他正是由于这种毁灭了他一切的危险才热爱生活。”

茨威格称他们是与魔鬼打交道的人。他深深理解、敬佩这样的作家。

“陀思妥耶夫斯基是一个病人。他不朽的作品是从断裂的虚弱肢体那里，是从火红发亮的颤抖神经那里赢取的……陀思妥耶夫斯基进入无意识的冥间世界里边是非常深的，比医生、法律学者、刑法学家和精神变态者更深。科学后来才发现和命名的许多仿佛从死亡体会中用解剖刀刮下来的种种心灵感应的、歇斯底里的、幻觉的、性欲反常的现象，他都由于有那种清晰的共知和共感的神奇能力而预先描写出来了。他追查精神的种种异常现象，一直追到精神错乱的边缘……进而穿越过一片无边无际的精神新地区。”

世界顶尖的躁郁症研究专家杰米森教授列过一个名单。名单里的艺术家被认为患有精神疾病被送进精神病院、疗养院，或是自杀，包括他们的家人也罹患躁郁或重度抑郁。

比如：安徒生、夏洛特·勃朗特、艾米莉·勃朗特、马克·吐温、爱默生、歌德、果戈理、罗斯金、史蒂文森、柴可夫斯基、惠特曼、左拉等等。

杰米森教授的书有个附录。列举的是“可能患有循环性心境障碍、重度抑郁症或躁郁症的作家、作曲家和画家”，并标明哪一位入住过精神病院、疗养院，哪一位曾自杀未遂，哪一位死于自杀。

名单太长，我根本记不住。不敢多看细看。断断续续，记得少许比较熟悉的名字——

波德莱尔、柯林斯、艾略特、叶赛宁、菲茨杰拉德、戈登、格雷、维克多·雨果、济慈、莱蒙托夫、洛威尔、马雅可夫斯基、缪塞、爱伦坡、庞德、普希金、雪莱、托马斯、巴尔扎克、班扬、福克纳、高尔基、易卜生、柏辽兹、克拉克、马勒、拉赫玛尼诺夫、罗西尼、亨德尔、巴顿、高更、鲍威尔、米开朗基罗、蒙克、罗姆尼、肖邦、瓦格纳……

读到这些名字时，说不清心里是什么滋味。

萍萍姐约到了北医六院黄教授。两位医生都是大忙人，能抽出半小时喝咖啡极难得。约的是下午两点，我一激动，提前一小时就去了咖啡厅，预定了一个僻静的小桌台。

黄教授自己开车前来。大眼睛，白皮肤，说话爽快。父亲是北大教授，母亲是清华教授。这么漂亮的女医生，当年怎么会选择精神科专业？

只有我一人喝咖啡，另两位并不想喝咖啡。听她们互相问候，已有很长日子不见了。这个周末，两位医生本来另有要事。我嚷嚷很抑郁，萍萍姐出手相救，硬是腾时间，让我跟黄教授打个照面，加个微信。

我急切问：北医六院不能排队登记床位吗？

黄悦勤教授是北医六院精神流行病学的学科带头人。她正率领团队做国家级重要项目——“中国精神卫生调查”。历经三年，刚完成调查。手头忙于做分析、写结项报告等工作。

黄教授道：应该能。我目前不在临床，要去打听一下。

萍萍姐说：你能不能找人帮她问问，大概怎么排队登记？

行啊。我托人问问。

我知道床位特紧张，我不急，等一年都行。

不至于这么久吧。

见面结束。两位医生道别，分头去忙。黄教授坚持要等萍萍姐上了出租车，自己才驾车上路。

等车空隙，我问：黄老师，你在精神病院重症区当过医生吗？

当过啊。当过病区主任。

恐怖吗？

习惯了。

病人会袭击你吗？

好多医生遇到过。我被掐过脖子，幸亏旁边有护士，使劲掰开掐我脖子的手。真往死里掐。

呀……好可怕。

不算啥。我怀孕那时候，每天要巡查重症病房。正好有一病人癫狂发作，冲我撞过来。心想这回完了，根本躲不及，突然他一转头，撞我旁边男医生身上了。

胎儿怎么样？

没事儿。我儿子出生时健康着呢。现在学习、身体都很好。

在娘胎里就饱经考验。

还有一回，我带医生护士去查房，情况正常。刚转身，后脑勺“嘣！”——当时就昏迷了。躁狂病人砸的。

会不会留下后遗症？

没事儿。

我问过多家医院精神科，中国精神疾病发病率的数据是多少？没有一个医生能给出官方答案。你知道答案吗？

很快就会有答案。我们团队做的就是CMHS。

什么叫C.....M.....？

就是中国精神卫生调查。我们的数据来自三十一个省市自治区的一百五十多个县区，完成实际样本量是三万多个。

黄教授说话语速很快。精神病学家脑子特别好用，记忆力特别好。她一说起这项目，种种数字、过程脱口而出。我加倍地调动听力，狠狠集中注意力。好多地方听不懂。我的表情可能很狼狈、很自卑。因为黄教授看我一眼之后，有意放慢了语速。

我记住了“横断面流行病学调查”，调查对象是十八岁以上居民。我想问什么叫“横断面”，不好意思问。调查涉及七大类疾病：心境障碍、焦虑障碍、酒精/药物使用障碍、精神分裂症及其他精神病性障碍、进食障碍、冲动控制障碍，以及痴呆。我想问，为什么没有涉及“老年精神障碍”。记得好像精神疾病分十个类别，有一百五六十种“障碍”。细分有几百种。

不敢开口问。这是精研所一位学科带头人。就像我在北京鲁院读书时，遇到气场强大的老师来讲课，到了提问环节，同学们不好意思乱提问。只能视线避开老师，作深入思考状。

关键词“精神障碍的终生患病率为百分之十六点六”，似懂非懂。

我的脑子聚焦时间很短暂，耳朵不能再输入信息了。好在这时，滴滴出租车到了。萍萍姐冲我们挥挥手，打开车门上车。

黄教授上前，跟车窗里萍萍姐笑着道别，说：放心。等我消息。

我看着黄教授找到停车处，上了自己的车。看她开车那飒爽劲儿，我想起了“北京大妞”这个美称。

这项调查的启动，引起了世卫组织、哈佛大学以及国内精神科医生的关注。二十一世纪，医疗体系政策制定、卫生服务建设、科学研究发展，都对全国范围精神障碍流行病学的数据更新有着强烈需求。中国人口基数庞大，社会变迁速度快，这项调查结果所产生的影响，不仅为中国，也为世界精神卫生发展提供重要参考数据。

经过近十年准备，这是中国第一次在三十一一个省级行政区做大范围调查。牵涉不止医学、科学、社会学方面的研究突破。它的每一个环节都考验着团队的勇气和智慧。预算本是三千万元，最终，卫生部拨了二千万项目基金，科技部拨了五百万。

合作伙伴选择了哈佛大学和北京大学社科调查中心。采用国际权威通用的问卷，动用北大社调中心的积累方式，还求助于疾病监测网、慢性疾病非传染性中心，将调查人员分布至三十一一个省市自治区的一百五十七个县或区。必须确保三万个抽样大样本的一致性。

大到项目管理、财务检查，小到抽样调查员上门寻访的各种遭遇，都充满挑战。超出社会精神病学、生物学、方法学等因素。我国社区成人主要精神障碍的患病率、分布特点、各类精神障碍的伤残调整寿命年，都是调研的重要内容。

对终生患病率的核查，慎之又慎。曾有上级部门担忧，重症率百分之零点七，意味着人数超一亿。经过精心比对，中国这个数字在世界范围内排在中端。

当一名精神病学流行病学学科带头人，也要天赋异禀吧。

这是后话。这项调查数据公布之时，已是二〇一七年。《柳叶刀·精神病学》于二〇一九年刊登了这项调查报告。

医学选摘

中国精神卫生调查（CMHS）探讨了国内常见精神障碍的患病率及精神障碍患者使用医疗服务的相关信息，并分析了精神障碍的社会心理高危因素及影响因素，在国内精神卫生调查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调查经历了以下三个主要阶段：各大医疗机构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包括纸笔访谈（PAPI）和计算机辅助个人访谈（CAPI）；质量控制，包括数据核查、录音核查、电话核查以及实地核查。

.....除外痴呆后，任何（any）精神障碍的加权终生患病率为百分之十六点六；除外精神障碍未特定及痴呆后，任何精神障碍的加权终生

患病率为百分之十四点六。

.....需要强调的是，过去几十年内，精神分裂症在全球范围内的患病率大致相当，包括中国。提示遗传因素在该病的发生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尽管基于ICD及DSM^[3]诊断标准，精神障碍的终生患病率（16.6%）并不很高，但考虑到中国有十三亿人口，这一患病率则意味着有非常多的人受到精神障碍的困扰。鉴于精神障碍所造成的疾病负担相当沉重，有关部门应在精神卫生服务上投入更多的注意力。

历史闪回

许英魁教授在北医开了神经精神科课程。一九四二年十月，先开门诊。几天过去了，一个病人都没来。许教授亲自用毛笔正楷写了一张公告，以最通俗的语言介绍了神经精神科门诊都能治什么样的病人，贴在挂号室墙壁。此后病人才逐渐增多起来。

一九四三年学年开始，北医一组组的学生来门诊实习。一九四三年秋，经过短期筹备，开了神经和精神科病房，床位各十张。北医精研所从此创立。

许英魁教授嘱咐学生：对精神病人要尊重。要绝对为病人保密，不要辜负病人的信任。

学生回忆：开病房后，住院病历首页的填写要符合国际标准。上课没有书，讲神经系统解剖学，许教授就从自己家中带来《Ranson氏神经解剖学》，又亲自从解剖科提来一个固定好的脑标本，一片一片切开，讲每片各部位的名称、功能、患病后的临床症状。当时买不到神经解剖的书，这就成了一套神经解剖图谱，保存至今。

抗战结束后，一九四七年，协和医院向北京大学医学院借聘交换教授以恢复讲课。一九五〇年北京协和医学院复院，马上请回许英魁教授主持协和医院脑系科工作。此后，许教授每周只来北医查房，及主讲神经病理。

[1] 二〇〇〇年，世界卫生组织（WHO）提出“没有精神健康就没有健康”，阐明精神卫生问题的公共卫生意义。

WHO报告显示，世界上前十种致残或使人失去劳动能力的主要疾病中有五种是精神疾病；每年抑郁症和焦虑症给全球经济造成一万亿美元的损失。

[2] 癌症患者常见的精神障碍包括焦虑障碍、抑郁障碍和谵妄。癌症患者重度抑郁的患病率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五，晚期癌症患者的抑郁患病率高达百分之二十六，但在临床上仍存在识别率低、治疗率不足。在住院癌症患者中，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三十有谵妄表现，终末期患者则达百分之八十五。

[3] ICD：国际疾病分类。DSM：《精神疾病诊断与统计手册》。

第十二节 傻眼

一晃半年。家人反对北上住院。迟疑。

家人没空赴京签字陪送住院，更不可能探病做后援。独自一人北上，入住精神病院，想想确实有点凶险。

周日中午飞北京。拎着一个二十寸的小箱子，斜挎着放现金与银行卡的小绿包，头发剪得极其短。宾馆是我在网上预订的，没住过。

尚善公益的毛董事长来接我。刚放下旅行箱，我就对她说，我要大吃一顿，饱吃一顿。

说这话是胆怯，有点敢死队员临行喝酒摔碗的劲儿。毛董开车，陪我到附近超市买一堆日用品。看出我焦虑、害怕，临时决定陪我住宾馆，一早开车送我去六院。

当晚我给田惠平打电话。田闺蜜一听着急，苦劝我取消住院行动。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叶，田闺蜜带着儿子弢弢北上求医，她在那里住过三个月。当时，精神病院的治疗、管理滞后，娘儿俩在里面吃苦遭罪，经历刻骨铭心。

胆怯。要不要放弃？

直到凌晨，横下心，住进去再说。填入院表多写几个北京监护人壮胆，告诉自己和医院，我不是孤零零一人。堂姐是李媚，表妹是王云、刘稚。住院单写上她们的手机号码。毛爱珍充当表姐，签字送我入院。

办好了住院手续。进了二楼病区，却进不了病房。原因竟是该出院病人不想走，在磨蹭。

大吃一惊：精神病人竟不想出院！

近中午一点，女护士冲我招手，领去病房门口，指指一张空床。

床下有旧报纸、杂物，窗台有空饮料瓶，床头柜上有丢弃的塑料

盒。看起来人刚走，保洁员没来得及打扫。床垫上扔着枕头、床单、厚棉被。颜色旧得泛黑。环视病房：对面病床上坐了两个人，靠门口病床上也有两个人。小屋子满满当当。

对面病床，一对中年夫妇，一个二十来岁女孩。都穿家常便服，闹不清谁是病人。

靠门那病床，当爹的靠墙半躺在床上，半个身子盖在棉被里。年约二十七八岁的女儿躺在被窝里，一只胳膊在打吊针。当妈的半个屁股坐在床边。老爹和这么大的闺女竟在一个被窝里，是将病床当作东北大炕了。

毛董冲我使个眼色，意思是没见过。她匆匆离开医院。

早过了午饭时间，肚子饿。午休时间，病区安静。我轻轻在走廊、大厅走动，打量病区环境。

戴上了住院病人手环。上面写着“24床。李兰妮”。手环质地不如惠爱的结实。厅里有一部共用电视机。摆放电视机的桌子上，有几个接线板。上面满是手机、充电宝、剃须器，没有一个空位。护士室白板上写的病人数目是四十三人。大厅也小。桌凳一排一排，是老式一长条一长条的，最节省空间。

饿。兜里有两颗糖果，摸出一颗想撕糖纸，忽听耳旁有人说话：我好像见过你。

吓了一跳。转脸看，一个二十多岁的男青年，头发很长，有点儿文艺范；宽脸盘，宽肩膀，彬彬有礼。没见过。走廊很窄，若俩人并肩而行有点挤。

摇头。侧身。示意男青年先行。

男青年不走，问我：您是不是写过书？您姓李？

使劲摇头。不想承认，也不想说谎。

我……可能看错了。你跟那个作家很像。真的很像。她叫李兰妮，

写过抑郁症的书。

难道，在北师大敬文堂做公益活动，他在场？或者，那次国家图书馆的读者沙龙，他是大学生义工有过合影？

你认错人了。我很多年前……嗯，你在北京读书？

我在澳洲读书。我也是今天入院。你一进来我就注意看，你跟那个作家太像了。怎么两个人会这么像？

住院我素颜，而做公益活动时我化淡妆。一般外人未必认得出来。

我不是……我是24床。我该回病房了。

病人眼尖，指着我的手环，道：看，上面的名字：李、兰、妮。

对方将我手腕抬起，叫我看自己手环上蓝色字迹的姓名。

我……你在哪里见过我？

视频。我们那儿留学的，抑郁那些……看过你的《旷野无人》。

这……你也认得出来。

我们……看过，很多次，还议论。你是我们的榜样。你……你怎么也……也住进来了？噢，好失望，我好失望！太失望了。

“小澳洲”顿时极其烦躁。眼神迷茫，大声自言自语，用力拍打自己的头。

瞬间很内疚。没想到在遥远的澳洲，一小群抑郁的留学生读过我的书，看过我在中央台、凤凰台做的访谈视频，彼此鼓励向我学习。这下子人设崩塌，绝对构成负面刺激。

我慌忙说：我不是犯病住院。真的。你别……别。我来看看、体验。以后做公益告诉大家，住院不可怕。我的病好了。好了。

“小澳洲”听而不闻，原地转圈，自言自语：我想自杀。我每天都好

想自杀。就是要自杀.....自杀.....

不骗你。我不是住院。我来看看。你千万别失望.....

“小澳洲”的陪护人急忙过来，扶他返回走廊那一头的病房。

这一幕，激起我的负面思维。

在惠爱住院后，有传闻说李兰妮疯了，神志不清，被关在精神病院。有人半信半疑说：“不会吧，前两个月见她还好好的，怎么就疯了？”有人说：“错不了，她要是没疯，精神病院怎么会收她？”谣言长了翅膀，东西南北飞。有人叹息，抑郁她还写《旷野无人》，迟早要发疯。

这回进了北医六院，传闻少不了要说，李兰妮绝对是疯子，广州都治不了，送北京去了。

郁闷。

我曾想，既然要住进精神病院，掌握第一手资料，最好北上广深都进去住一住。把所看所听的写出来，掀开它神秘禁忌的一角。让年轻一代了解被遮蔽的信息，少走弯路。我想得太简单。在人们眼里，疯子才会这么想。

我自己先栽进深坑。能不能爬出这个深坑，难说。

墙上贴了作息表：早上六点起床，七点吃早饭，八点集合作活动，中午十一点吃饭，晚上五点吃饭，晚九点熄灯。

四处留意看，没看见那个叫我大年初一来等床位的白衣裤。很想找到那人问一问：为什么是大年初一，而不是年三十晚？

没有病人菜单这一说。两个打饭窗口。给啥吃啥。窗口附近有一个开水桶，水温三十度。惠爱好歹有早中晚三个时段供应开水，每时段一小时，供水处设了铁栅栏，有点监狱的感觉。这地头，干脆没有热开水可喝。

厕所是公厕。女厕两个坑。虚掩着，不能关门。盥洗室、澡房是男女通用的。公共浴室写明女病人洗澡时间是下午两点到四点，男病人是四点到六点。平时上锁，护士掌握钥匙。浴室开放时，不关门，垂个薄布帘儿做遮挡。

相比之下，惠爱病区三楼，约等于这里的贵宾区。

傻眼。

这个开放式病区，为病人着想，病区所有病人不穿病号服。除了身上穿的这套夏衣，我带了两件毛衣、一条连衣裙。原以为，住院肯定要穿病号服，换洗也是病号服，睡衣就是病号服。有点蒙，明天的换洗衣服在哪里？

各精神病院都设有贵宾病区。一介布衣，能住进普通病区很知足。与众多精神病人在同一环境里，可以观察各类动静。贵宾区病人住院，也要排队等床位吗？当大官的不可能来住院，怕影响声誉和仕途。大富之人多半已是外籍华人，直奔欧美住院是首选。贵宾区有点鸡肋。

下午不到五点，病区打饭窗口喧嚣，如饥民包围了施粥棚。

惠爱医院三楼病区与此大不相同。负责病人饭菜的员工，会将病人事先点好的饭菜汤一一分配清楚，贴上纸条。所有病人的饭菜放在保温橱柜里，一一按病房、病床上前领取。可以由陪护领取。

那里的病人，绝大多数由陪护公司派人陪护，即使是青少年病人，也由外人陪护。个别如朱莉亚是妈妈陪，不是住院期间全程陪足两三个月。

问过小满，为什么阿仔、哈利、海伦等病人父母都不陪护？

小满说：没问过。可能做生意走不开吧。

或许跟广东人的习俗、观念有关。广东人观念较为开放、敢闯。当年清朝派幼童出洋留学，各地民众响应者少，而广州幼童报名踊跃。四批一百二十个赴美留洋的幼童里，有八十四名广东孩子。年龄最小的十

岁，其他分别是十一、十二、十三岁。广东人遇事习惯“自己执生（自救）”“自己搞掂”。个人意识比较强，重个人隐私权，不喜扎堆。

在北医六院，我发现南北病人区别明显。我所在病房那两张病床上，爹妈与老大不小的女儿窝在一张棉被里。孩子不想长大？父母不愿孩子长大？或是北方习性？病房里两个亲属陪一个病人。

有病人、家属随地吐痰，随手丢垃圾。女厕是一扇小门、一个茅坑，共两个。空间极小，蹲下去，身体要么蹭着墙壁，要么触到厕纸篓。茅坑前后左右都是浓痰、鼻涕、呕吐物、屎尿、经血污物。坑里的臭气熏得头晕。清洁工很尽责，岁数不小了，总拎着一个拖把，拿一个铁钳子，无数次清理厕所。但是，两三个人去过厕所后，又是污臭不堪。

赴京住院是否明智？是不是冲动、强迫思维所致？我恶补过一星半点精神疾病常识。“精神障碍多数确切病因不明，尚未发现帮助明确诊断的生物学指标。临床精神科医生还缺少像内外科医生所拥有的物理诊断、化学诊断和影像诊断等辅助诊断工具。许多精神疾病的病因尚未明确阐明。世界卫生组织曾在不同社会文化背景下，对精神诊断的可靠性、一致性进行研究，发现临床医生之间在疾病诊断上存在差异。”

囫囵吞枣。我感觉不要期望过高。

远未到开饭时间，病人和亲属咋咋呼呼开始分工。一家子的，派两个在打饭窗口排队。另一个抢占三个位子，在长条桌上摆上自家的咸菜罐、辣酱瓶、榨菜袋、酱油盅、醋碟、咸鸭蛋、蒜头蒜瓣，一副过好小日子的光景。

打饭窗口一开，病人、家属、陪护全拥上去。吵吵嚷嚷，混乱生猛。一人光是馒头至少要三个。不断听见有人喊：再给一个！多给一勺！不够不够！

这里病人胃口太好。真叫吃吗吗香。

等了半个多小时，一堆一堆人吃得热火朝天，打饭窗口人渐稀少，我上前把碗递进窗口，说，我是24床。

身板壮实的打饭女工训斥我：早干吗去了？现在才来，没有了。

早就在呢。人很多，挤不上来。就等到现在。

人多你就喊嘛！你的病床号。我们保证病人有饭吃，病人剩下的给陪护人。

他们早早挤在前面，不知道谁是病号。没有就算了。

怎么能算了？不能！病人没吃到饭，你告我我麻烦。等等。

壮女人大脸盘，面冷心热。她到一旁笼屉里仔细翻了又翻，找出一个黑黄色小馒头，又用长勺使劲刮桶底，舀出半勺稀稀的粥水，道：够不够？不够吧？

够了够了。谢谢。

咸菜可以给你一勺。多给你一点。那些人想多要我都不给。

不不，谢谢。我不吃咸菜。

北上，病区里第一顿饭，像是人家施舍的。

入院第二天。要学“抢饭吃”，我早早拿碗站在一旁观摩。

人家首先铺开吃饭的碗筷盆碟瓶罐占领桌凳，有闲人一直坐在凳子上不走开，一边与邻桌同病房的唠嗑，一边驱离那试图入侵地盘者。

其次，另有家人组成先头部队，半个多小时里坚守岗位。排队排着排着就乱了。站队的人升级为快速反应部队。当大脸盘“饭婶”出现在打饭窗口，顷刻群情激动、躁乱，各显神通。不能被别人挤出去，要顺势挺近窗口，还要举着几个碗高声报出病床号，接应的人及时增援。

我，独自一人。

在部队子弟小学住读，吃饭慢了吃不饱。练的是战士吃饭的速度，我五分钟能吃完一顿饭。上世纪八十年代，在北京读鲁迅文学院，大班、小班加起来几十人，也有同学特别机警抢着排队打好菜。落在后面

的人倒是不怕没饭吃。九十年代之后，我在广深两地饮食无忧，粗菜淡饭也满足。

成为此地24床，每逢吃饭就焦虑。要尽快练就本领：既不用像饥民那样抢饭，又不致延迟被饭婶呵责。

打了饭，厅里没有座位，连站立之地都难找。病人、家属吃饭难免串来串去。还有坐轮椅的病人、推轮椅的家属、走动巡视的护士，站立在角落吃都要不时挪地儿。

溜到病区门口。短短一截走道，靠墙有一细窄小台。忙将一碗稀里咣当的粥放在小台上，想比较体面地啃那个干硬的黑馒头。啃了两三口，来了一个化浓妆、丸子头的白衣裤赶我走：病人不能在这儿吃。

我说：厅里没地方，连放碗的地方都没有。

“丸子头”把自己的碗筷放在小台上，宣示主权。怪不得没有病人占据这块空间。丸子头斜我一眼，眼神里透出：新来的吧？不懂规矩！

打量丸子头：这人到底多大年龄？看面容、皱纹，至少五十岁；长脸，胭脂抹得红扑扑，白粉扑得厚，眉线口红描得过猛。妆容与丸子头形成强烈反差。

丸子头道：厅里随便哪个角落，去。你不能在这里吃饭。

忽然发现，丸子头若把头发放下来，卸去脂粉，像那个说大年初一才有空床位的“白衣裤”。说话口气特别像。

老老实实滚回饭厅。

惠爱三楼病区，病人可以在病房吃饭，也可以在大厅吃饭。桌椅足够，虽旧，还算舒服。大厅圆桌吃饭的患者和陪护人，都有椅子坐。约莫一半人吃医院的饭菜，一半人叫外卖。老广吃饭嘴刁，即使是工资微薄底层人家，吃菜也讲究。无论鱼肉还是青菜，要讲火候。青菜滚个鱼片汤，也要色香味俱全。

北医六院二楼病区，病人和家属不能在病房里吃饭。吃饭前，护士

会一个一个病房巡查，将逗留在病房的人赶出来。有时还锁上病房，防止病人中途溜回去。病区厅小，按四十多个病人设置的桌凳。病人的陪护不止一人，有的一家三口在此过家家，轮椅病人占地面积一个顶两三个，吃饭时，总有病人站着吃。住院期间，我在病区吃饭，十有八九站在厅角旮旯，或紧贴铁窗栅栏。

入院第二天。晚饭时分已过。吃饭的人群渐渐散去。我站着啃了馒头喝了稀粥。看见东侧最后一排有空位了，便将空碗放在长桌上，人坐在长凳上。站累了，想静静，歇一歇。

有人过来，在桌对面坐下。我习惯视而不见。

对方喊了一声：李老师。

是“小澳洲”。我第一个念头是想躲。

不想当李老师，不想提写书做访谈节目，不想让医生、护士、病人觉得这是一个异类，混进来居心叵测。

第二个念头是害怕。

“小澳洲”有强烈的自杀念头。跟这样的病人说话，分寸很难拿捏。病人极敏感，或怒或悲，秒变疯癫。我说话大大咧咧，若不慎触动他哪根神经，可能闯祸。

“小澳洲”曾和病友们拿我做励志样板，我不敢辜负这些孩子的信任。

眼下，“小澳洲”情绪平稳，脸上还有微微的笑容，就像校园里某个单纯的大学生，想跟不太熟悉的老师聊天，笑容里有一丝腼腆。

李老师，你一人在。我想跟你说说话。

我先问你，你想自杀的念头，跟主管医生说了吗？要说。

我跟你说了要自杀吗？喔，说啥我统统忘记了。医生知道，我爸一直跟着我。自杀念头突然一下子控制我，一会儿又忘记。我在澳洲住过

院。

在澳洲治不好吗？你做没做过电休克？

做了，不行。

做没做完一个疗程？十二次。

我做两个疗程。第一个疗程，好像有点作用。后来不行，情况更差。家里就把我弄回北京。

“小澳洲”眼神不安朝一旁瞥。顺着目光看过去，他爸在附近用手机通电话。说着电话，眼睛紧盯着儿子一举一动。

我妈听人说这里好。试试呗，我不抱希望，他们非要我来。懂啥呀，治不好的。瞎耽误工夫。

你这么年轻，要有信心。

我不年轻了。在澳洲读完两个学位，工作一年多了。读完第一个学位，找不到工作。澳洲工作很不好找，越热门专业越难找工作。冷门专业又读一个，读完找到工作了，薪酬还不错。就是特别累……突然爆发！

诊断是什么？

精分。我住过两次院，花了大把大把钱，没用。就是想死，特别特别想死。不能上班。我爸妈急得呀，我妈几乎一夜白头。

他说的“精分”就是精神分裂症。^[1]我们这种边缘人群，有自己的话语体系。外人听不明白。我们说我们的。就像对暗号、对口令，对上了就知道是自己人。说到各种精神类用药的药名，说到临床症状，一说彼此立刻明白。那种说几句都听不明白的人，少跟他废话。不在一个境界。

我每天有自杀念头。在惠爱，不说。怕被当作疯子，升舱升到楼上封闭病区。越不敢说的念头，它在头脑里越是活跃。幽灵无处不在，无

时不在。有时无限扩张，有时赤裸裸催我尽快了断。

羡慕“小澳洲”能够自由说出想自杀的念头。说出来，就有得救的希望。

别放弃。《圣经》说，信、望、爱这三样是永存的。

我去过教堂，华人的。我讨厌他们，虚伪。去过几次我就不去了。李老师，你真是来看看吗？我看到你出现在这里，太——意外了，真的不敢相信。你怎么会到这种地方来？这……叫人怎么说，太失望太失望，你不应该呀！

我是来……治一治失眠。严重失眠。

“澳爸”喊他，叫他走。儿子硬把老爸拽了过来。

李老师，这是我爸。爸，李老师写过抑郁症的书。

你好。

好。好。你怎么认识李老师？

我……我们那里……有这个病的，都知道。爸，我再说一会儿话。就说一小会儿。

你不要打扰李老师。回吧，跟我回。李老师坐，坐，不打扰了。

他拖着儿子快快走。

此后，在病区饭厅见过这父子俩。儿子只要与病人聊天，父亲便如临大敌，神情忧郁、面色严峻，硬拉孩子离开。好像严防有人要抢他儿子，害他儿子。

有一回，无意之中听见“澳爸”打电话。

饭厅小。我听见背后有人在角落大声应答：知道——你说的这些，我都——做了，都知道。不让他那些熟人来看他，知道，都知道。主任查房我问了，要做电休克……

电话那头，“澳妈”在遥控。听起来，妻子严重焦虑，并放大这种焦虑，强烈刺激着丈夫。夫妻俩草木皆兵，濒临崩溃。

留学生在海外，压力比国内大。要融入当地社会，要留下来找到薪酬如意的工作，还要考虑恋爱、婚姻。不少人患抑郁症。读完博士，有在海外自杀的，有被父母接回国内仍选择自杀的。

精神动力学提出过“代际派遣”论。每个家庭受到委托、派遣的一个孩子，得到许可和鼓励，带着一项使命离开父母的圈子，到外地去。要完成对于父母至关重要的、父母尚未实现的愿望。如果使命对受派遣者的天赋、资源储备有着过分的要求，会使之不堪重负。或者几种使命互相矛盾，受派遣者就无所适从，导致受挫折和失败。超过个人禀赋和现实条件的派遣，会出现悲剧。父母无法在子女成长过程中完成心理上的分离，容易让孩子在人生转折点，比如中学、大学毕业时，或求偶、就业的关键时候，出现各种心身障碍。夫妻关系冲突或疏远的家庭，受派遣的孩子焦虑更深重。

多数父母不理解孩子为什么患病。心疼的同时，总埋怨孩子不争气，意志薄弱，自甘堕落。找生病的借口，是不上进。父母亲友的失望，令孩子窒息。

“小澳洲”开始电休克治疗后，几乎两周不见他的身影。

国外精神卫生服务曾以英国模式、澳大利亚模式领先，WHO向全球推荐过澳大利亚模式。“小澳洲”留学、工作的城市，经济实力在澳大利亚排名前三。他读的第二个学位与医学护理有关，找的工作岗位也在医院。他具备相应的医学实践，了解世界精神治疗领域的潮流。可算半个圈内人。

就这样，他住过两次精神病院，住院日子足够长，电休克疗法不见起色。回到国内医治，已是没有办法的办法。

这种家庭苦。病人急性发作时，神志不清。过后并不记得怎么自残自伤，包括意图自杀的全过程。而做父母的，眼睁睁看着孩子受煎熬，救助效果微乎其微。熬来熬去，不知哪一个先死。若白发人送黑发人，

此后会如行尸走肉。若“精分”病人熬走了父母，无法自理怎么活？白发人不敢死，死不瞑目。

还有更苦的家庭。北大有关机构二〇一五年有份调研结果：部分省份在扭曲的城市化模式下，两代妇女被迫忍受分离，扛起乡下生活重担，有抑郁症状的比例高达百分之三十九点八。苦心养育的儿孙无法给她们带来希望。

某省卫计委有统计数字，截至二〇一五年，全省有信息记录的重度精神病患者十一万九千八百二十九人，其中农民占百分之八十一一点一。绝大多数乡镇没有精神科医生。

根据WHO数据，二〇一四年，中国约有两万三千名精神科医生，相当于每十万人有一点七名精神科医生。而每十万俄罗斯人有十一名精神科医生，每十万美国人有十二名精神科医生。

在我看来，能住进北医六院开放式病区的外省人，都有神通。人脉广，信息准确，敢于破釜沉舟。比我强。43张床位，要面向全国。怪不得“白衣裤”说，你大年初一来。

有点“水土不服”。

一是洗澡时间定在中午二点至四点。气温三十六度，下午出汗多。浴室不开，晚上只能洗脸、洗脚。病房里男女不分，总有男家属杵在屋里，不使用湿毛巾擦身。身上黏，难受。广东人习惯睡前洗澡，洗完澡舒服、轻松。

另一个，晚八点以前，必须回病房。这是红线。违者必须出院。每晚八点左右，出门的病人和家属慌慌张张赶回来。护士盯得紧。

很想去一个类似东方新天地、新东安市场这样的购物中心，静一静，慰劳自己。病区人太多太挤。吃饭、洗澡、洗衣服，日常事务都要排队。总看见有人争抢吵闹。

下午洗完衣服出门，来不及去享受安静购物环境。在深圳，我一人出外吃饭，会点一个汤、两个菜，吃不完打包回家。在北京，米饭必须

吃，青菜必须吃，肉也必须吃呀。一碗饭顶多吃半碗，一碟青菜撑死了吃一多半，肉菜就只能吃几片，撑得难受。近七点，要打的，怕堵车，害怕八点钟不能出现在病房。

六院住院初期，做脑神经、脑电地形图之类的检查。没有惠爱医院项目多。两次入住精神病院，急匆匆恶补精神病学常识。太生疏，连皮毛都弄不懂。深感自己还处于古人类时期。

北医六院检测，我的脑电地形图诊断为“边缘状态”。红外热成像及血流图报告单写的是：DEP的可能性大，请结合临床分析。

DEP指的是抑郁。这红外热成像及血流图厉害呀。佩服。

脑电地形图指的是，将通过脑电放大器放大之后的脑电信号，输入计算机内做二次处理，并转换成能够定量定位的脑波图像。功能性诊断方面优于CT。

护士叫我做“艾森克个性问卷”。我用四分十四秒填写完毕。分析报告表明，人格类型为“典型内向”，倾向情绪不稳定型。

多年来，人们觉得我性格外向、开朗。而我自知，从小到大我是内向型。

花了五分十五秒，填了一个“SCL-90量表”。结果分析报告表明：躯体化73分。该因子主要反映主观的躯体不适感。强迫症状66分：有经常反复出现的、明知没有必要但无法摆脱的无意义的想法、冲动和行为等。

我认可。我的确存在强迫症临床表现。

做“明尼苏达多相个性测查表”。要回答很多问题，越填越烦。用了三十分十一秒才填写完。据说此量表与智力、教育及社会地位有关。

我的防御项得分61分。量表解释，分数超过55—65被认为是中等或高等社会经济地位的模式。

外显性焦虑60分、两点峰行32分。其解释为，“具有这种剖析图的

人，常常感到疲劳、焦虑，不能照顾自己”。

我对后一句不认同。我能照顾自己。不麻烦家人，习惯自生自灭。

住精神病院，要填写各种量表。我个人认为，那些没住进精神病院的人，也应该填一填这些量表。尤其那些大公司、大机关、大学中学。都什么年代了，职业人士体检应该包括这类项目。及早干预，别等到出事了，造成重大伤亡、绩效重创才来补锅。那时候太晚。

2010年第1期《自然》杂志编者按说：2010—2020年是“精神障碍的十年”。欧美和中国都提出“脑计划”。人类疾病谱已发生了深刻变化。

楼下散步。蹲在一丛丛月季花前，欣赏这朵花开、那朵花谢。隐隐有点喜悦。太阳即将落山，树荫处吹来凉风。树叶唰啦啦地轻声响。

想起了上世纪八十年代的北京鲁院。

我和同宿舍六个女生去厨房偷了一棵大白菜，几个人围着一个电热水杯。福建的同学把菜叶子菜帮子撕成一条条，七双眼睛盯着小电热水杯。每人拿着筷子、勺子，心急火燎、嘻嘻哈哈盼着杯里的菜叶赶快熟。杯中的热气腾腾升起，每个人眸子闪烁青春的亮光。

鲁院舞会。录音机一开，楼上大班小班的男生女生聚集。水兵舞、华尔兹、狐步舞，摇摆，自创外围走路转圈。舞曲飞扬，青春满满地洋溢出来。这里是京城文青喜爱的舞会集聚地。有人跳完舞，回教室写中篇写短篇。同宿舍一个昆明女生说，跳完舞，喝一瓶老北京酸奶，灵感就上来了。

想起同宿舍另外六个女同学，一个个鲜活靓丽地“折腾”着。想起大班的师兄师姐——鲁院第八期有二十多个全国小说奖获奖者。

抑郁十三年，脑清素、5-羟色胺严重不足，头脑里充满忧郁、愁烦、苦痛，极少快乐联想。此时，脑神经开启美好回忆。摸摸月季花的叶子，手指有细腻的触觉。嗅到了树叶、清风的气味。

“小澳洲”和他爸散步。我以为他们会绕道避开外人，没想到父子俩

特意朝这边走来。

“小澳洲”脸上有开朗的笑容：李老师，我电击了几次，觉得活过来了。

太好了。哎，你在澳洲做过两个疗程，怎么没作用？

是啊，奇怪，那边……做完更差啦。

这里有爸妈陪你，比独自在海外住院好。

有这个因素。不完全。

“澳爸”突然插话：咱这医院强过澳洲的。

我说：人家世卫组织推荐澳洲模式。样板田。

咱不管哪里推荐。那边住院，就一个主管医生治。你碰上顶尖的，算你走运。医术一般的医生是多数，对吧？肯定是多数啊。治疗方案未必全面。这里每星期大查房，主任、副主任、主治医生、住院医生一起坐下来跟你谈，问你病情，帮你调整。澳洲那边是一个医生，咱这儿是一个团队。

“澳爸”扬眉吐气，绽放笑容。与十来天前判若两人。

医学选摘

精神分裂症 是一种病因未明的重性精神障碍，具有认知、思维、情感、行为等多方面精神活动的显著异常，并导致明显的职业和社会功能损害。

……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六的精神分裂症患者死于自杀，约百分之二十有过一次以上的自杀未遂，有自杀观念的患者比例更高。

……大众习惯于把精神分裂症和暴力犯罪联系在一起。然而研究发现，除了在犯病前即有犯罪记录，或者共病物质依赖、酗酒者，精神分裂症患者并不具有特别高的暴力倾向……大多数患者趋于退缩、离群索居，患者伤害自身要远多过于针对公众；另一方面，暴力犯罪者绝大多

数不是精神分裂症患者。

……精神分裂症的家族集聚性相当明显。综合各国的家系调查发现，精神分裂症患者亲属中的患病率明显高于群体患病率，且亲缘关系越近，患病风险越大。

历史闪回

看过北大精神研究所两位前辈的口述记录。说的是上世纪四十年代到五十年代这段历程。一位是沈渔邨医生，一位是许迪医生。她们的医学经历颇具代表性。

一九四六年夏天，生物系女生沈渔邨随西南联大返回北京，进入北大医学院学习。在地下党的领导下，她和部分同学积极参加反饥饿、反迫害的学生运动，又奉命去了解放区。新中国成立后，她回到北大医学院上学。那时精神病学的专业人员匮乏，医院设备简陋，管理方法陈旧，亟需培养人才。

而许迪是一九四九届医学系毕业生。读大学四年级时，神经精神科的大课是由许英魁教授来讲授。她那时第一次听到弗洛伊德学说。许教授讲课非常生动，令同学们对精神病学兴趣大增。毕业时，许迪自愿选择去神经精神科工作。学校给她颁发聘书，她被聘为神经精神科住院医师及助教。在许英魁教授的亲自教诲下，她迈出成为专科医生的第一步。

一九五一年，北京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建立了精神病院。

开院时，住院病床十六张，以后增到六十张。

沈渔邨、许迪这两位女医生，于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五年，同时公派留学苏联，专攻精神病学。^[2]

一九五四年，北医组建司法精神病学教研小组，是全国最早的司法精神病学专业的医教研机构。第一任主任李丛培是我国司法精神病学的主要奠基人之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精神疾病防治主要致力于建立新的精神病院、部队复员精神病人康复，收容和治疗无家可归或影响社会治安的精神病人。

[1] 精神分裂症是一种病因尚不明确的复杂疾病。像许多疾病一样，它可能是由遗传学、生物化学、解剖学和其他因素的相互影响而引起的。

[2] 史料记载：一九一二年至一九四二年间，北大医学院教员中几乎全是“德日派”，教学方法、制度建设来自德国和日本经验，包括讲课医学名词，用的都是德文、日文。

一九四二年之后，一批原协和医学院的教授转到北大医学院任教，带来了英美医学教育的先进方法，同时他们用英语授课。那时期的学生们至少要懂三国外语。一九四五年后，“德日派”学者相继离开北大医学院，另寻出路。“英美派”教授成为教学的主要骨干。教学方式、管理制度多参照英美模式。

一九五三年起，开始教学改革。学习、落实苏联医学教育经验。开设俄文课。

第十三节 “娃娃太优秀”

23床是“八零后”女孩。爹妈看她的眼神沉醉，几乎是崇拜的。老妈穿着朴实，长相朴实，说话朴实。动辄便称：“我家娃娃太优秀！可了不得。亲戚孩子里她第一。从小第一，没当过第二。”

女儿每天打吊针。老爸窝在床上陪。状似乡下老母鸡趴窝、孵蛋，半天不挪窝。恨不得帮“娃娃”把针打了，把药吃了。

老爸不能一陪到底，国企请假时间不能太长。离开前夕，女儿用幼儿说话的语气，嘟着说：呜呜……爸爸，哦，Papa你不要走。呜呜……我就不让你走。就要陪陪。

老爸老妈秒变娃娃腔：我娃乖哩。娃乖哈。爸爸给你打电话。娃娃乖。妈妈陪我娃。爸爸过几天就回来陪，哦哦陪我娃哈……

老爸走了。女儿不分是否上班时间，想到要撒娇，立马打电话：呜呜……爸爸——呀，我要你过来陪我，Papa呀，你想不想我……嗯嗯嗯我想Papa啦。

当妈的凑在手机旁，紧着汇报娃娃动静。她伺候女儿无比殷勤。每天给娃娃梳头编辫子。今天编成两条甜美可爱的少女辫，第二天拢在脑后编成娇俏四股辫。上午慵懒型独辫，下午古典型欧式公主辫。粉红色发箍、粉蓝色绸带、碎银式发夹、玉色发簪，轮番亮相。

老妈得意地夸：娃她爸可巧哩。编小辫数他手巧。

老爸给娃娃编辫儿发明的花样，惹得远近女孩儿都眼红嫉妒，别人家爸妈甘拜下风。两口子是国企职工，企业效益差，女人早早下岗，男人也想提前退休。两人都当过知青，各自的原生家庭孩子多，从小吃苦、挨饿、被忽视。

两口子节衣缩食。女儿吃什么穿什么上什么课外补习班，统统不输给同学和熟人。从小让娃娃记住：她就是人见人爱的白雪公主。

女儿自小聪颖、傲娇。学习成绩在班级一路领先。高考时，她从外省考入京城一个高校。高校有些冷门，男女生比例严重失衡。毕业那年，全校只有两个留京名额，她如愿争到其一。遇贵人相助，进入某行业公司，收入不菲。加上善于理财、兼做微商等等，毕业十年后，她开始分期付款，在京城供了一套房。

老妈口头禅：我家娃娃可了不得。都说她——太成功。

贷供的房子离医院特别远。坐地铁，不同的几条线路要倒来倒去，至少两个多小时。九点熄灯，老妈陪护到九点才离去。每天问：娃呀，明天想吃啥哩？妈回去给你做。第二天清晨，病人尚未起床，她就到了。手里提着保温桶，里面装着精心为娃娃做的半流食。

六院二楼，护士称呼病人直呼其名。病人之间称呼有点杂，用病床号、绰号、微信号、小名、代号相称。

原以为，精神病院的青少年患者，多是独生子女。后来发现，非也。全球青少年精神发病率都处于上升趋势。独生、非独生相差不大。

中国人富起来了。对自己、对孩子视若珍宝。条件一般的人家，可能比豪门富户更宠孩子。流行词：富养孩子。可惜，那些人只是在物质层面富养孩子，难免畸形。精神层面穷养，或索性忽略。

对面25床是“九零后”。女孩的父母，像灶王爷、灶王奶奶贴错了地方，总黏在对床的墙壁上，嘴巴总在嚼动，吃着各种水果和小零食。

两口子在附近旅社租了一间房。清晨，病房未到起床时间，两口子就进来报到了。起早贪黑，给女儿买各种零嘴，陪吃陪睡陪唠。俩人帮女儿排队、占位、打饭，孩子想吃啥立马出门买。一天出去几次买吃的，顺带着淘宝上网购各种日用品。病房熄灯后，俩人才慢慢不舍地离开。

25床的老爸白天黑夜杵在病房里，心思全在女儿身上。却不想另两个女病人要在病房里换衣服。一天几次换来换去，这个大男人没有一点眼力见儿，不知回避几分钟。我只好头顶被子，全身蒙在被子里，摸索着换睡衣。病房太小，从我的病床一步就能跨到对面25床，不用跨大

步，标准步子即达。每天如此尴尬。

我的床与23床的距离，就隔个小床头柜。病房小，塞满三张成人病床。若是每张床上躺三个人，就是九个人。打嗝放屁一清二楚。无隐私空间。

南方沿海城市，民众对个人时间、空间意识强烈。广、深两地，受习俗影响、海外礼俗熏陶，即使病人，也讲究尊重私人空间。病人之间、病人亲属之间，保持一定距离，尊重别人的作息时间。这是一种教养、文明。

北方习俗不同。尤其三四线城市的人们，界限模糊，不把人当外人。城镇里的人都沾亲带故的，几辈子、几代人知根知底，不分你我亲疏。张嘴就是：咱叔、咱姑、咱哥、咱姐、咱大爷、咱姥姥。

惠爱那边，同病房的不主动说自己，也不说自家事。这里的人喜欢说，乐于交流互动。光听不行，必须回馈表情、声音。

25床不是独生子女，弟弟比她小一岁。当年她父母是国企员工，两年抱俩孩，违反计划生育政策，丢了公职。两口子索性下海拼搏挣钱。二十年过去，日子越过越滋润，两个孩子都考上大城市的高校。老家三四线城市装不下这家人的未来，盘算要在孩子上大学的城市买房。今后两口子要在大城市养老。

虽有儿子，但是老妈以女儿为荣。她要在女儿身上弥补缺憾，重活一遍。读大学，拿第一，争上流，得荣耀。

“荣妈”与丈夫同在一家私营公司做生意。头脑灵活，行动敏捷，百分百一家之主。她夸女儿，技巧高于“娃妈”。

护士长吧，说她是美女，非叫她领操。读报找她，领唱也找她。这孩子吧，就怕辜负别人的信任。这孩子吧，从小学到大学，都当班长。疼人，照顾同学。老师说了，如今讲的是培养领袖能力，就是……到哪个行业都要做顶尖的百分之一。

娃妈和荣妈喜欢唠嗑，明里暗里比拼自家孩儿，倒也相处和睦。得

知我无儿无女，自己来住院，深表同情。

孩子最最重要，必须陪。重度焦虑，严重失眠嘛，整宿整宿不合眼，哭。怕出门。小脸儿一下就尖了下来。毕业实习给闹的。大四实习，去公司实习嘛，跟人学做广告做营销。

我家娃娃也实习过。她爸不放心，来北京陪。我娃儿运气好，招人疼，实习单位还想招她进公司。人才在哪儿都吃香。

哎呀！那是啥年代。现如今找工作甭提多遭罪！她吧，学的是工科，年级考试第一。男生分数比她低。找工作，那个专业人家不招女生。求职书递上去，人家就说招满了。孩子成绩好、思想好，班干部，哪儿哪儿都好。为什么人家公司看不上？第一，歧视女性；第二，她没有一个当官的爹！

大学生难找工作是社会关注热点。校园里，我常听到这类信息。无论本科生、博士生，用人单位普遍喜欢优先考虑男生。

我顺口提议：试试非对口专业……

非对口专业也试！去了一家什么公司，还是名气响亮、上过电视的。叫她去前台打杂。尖子啊，放在前台打杂，真叫浪费可耻。太黑暗了！我说了，找不到工作不要紧，妈养你。孩子咽不下这口气。好学生，样样好。到了社会上，人家统统不认，就认钱认官。谁叫她爸当不上官。

病房里，晚上八点美容时间。娃娃、荣荣、荣妈必往脸上敷面膜，按摩额头、眼角、脸颊。

娃娃住院不闲着，带来许多小瓶子，用精油调配各种美容液。抗皱紧致的，祛痘爽肤的，嫩肤美白的。她将精油和各种基础油做无数新配制。熟人、同事都向她定制购买。她只收成本费，包调配包指导。自己是活广告，三十多岁的人皮肤光滑、细白。

荣妈请娃娃给荣荣配制一小瓶祛痘美容液。用了几天，青春疙瘩痘似乎见小。母女俩深受鼓舞，美容液用得更勤了。荣妈请娃娃帮她配制

一瓶嫩肤美白美容液。每天涂抹三次。荣妈四十多岁，眉眼活泼，比女儿耐看。母女俩美中不足是皮肤和身高。个子不高，要穿“恨天高”高跟鞋；皮肤不白，要狠下功夫改造。

病房里弥漫着一股沉沉腻腻的气味。娃妈不做美容，女儿畅谈美容诀窍时，她崇拜地痴痴地盯着女儿，脸上焕发出缕缕喜悦之光。

荣爸一个大男人，毫不回避这种场面。如今时兴男性美容，但是，老婆和女儿对他秉持放弃态度。他容貌、皮肤、个头太普通，没有改造、升级的必要。美容时间，他拿着一把苍蝇拍刷存在感，仔细寻找可恶的吸血蚊子，不时往床边墙壁啪啪拍打。或站在病床上、床头柜上，仰脸巡视天花板，要做护花使者。眼里始终有活儿，削苹果、削梨、剥橘子，切成块、掰成瓣，递到老婆、女儿嘴边。有时候太殷勤，烦人，老婆就打发他出医院去买串香蕉什么的，或者让他拿着女儿的换洗衣服先回旅社。

我对美容时间没兴趣。朋友知道抑郁症有芳香疗法，送我玫瑰精油、薰衣草精油、檀香精油、迷迭香精油。每次开瓶启用，不过十天就忘记了。

见我闲着，娃妈唠嗑。

我家娃娃……单位单位忙，她的活儿人家干不了，只认她，领导就信任她。回家回家忙，她喜欢整这些瓶瓶罐罐。太——优秀！她阿姨，你说说，你见没见过这么优秀的人？没见过吧？

她就等我说没见过，等我帮着夸。女儿人见人夸，已成思维定式。而我一贯谨慎，警惕捧杀。孩子优秀，当父母的心里美，头脑适当冷静很重要。我不相信富养孩子这一套。

我在深圳的住房七十七平方米，五楼。四楼住的是同事。她的独生女从小对公主装没兴趣，小学时期，就叫妈妈给她买衣服不要超过一百元。中学时期，舞蹈协会工作的老妈去开家长会，她还要求老妈穿着普通一些，不许太张扬。父母不同意女儿出国留学，女儿自己在网上申请海外大学奖学金，去了英国读书。暑假在海外打工，靠自己的努力进了

剑桥大学读博，专业自己选的。走自己的路。

住我楼上的男孩，深三代。住着一九八五年建成的没有电梯的楼房。简朴、阳光。大学毕业后，去了华为工作。不到两年，他开始在网上申请海外读硕。母亲抱怨，这是脑子进水。华为这么好的大企业，工资高，福利好。即使在海外读了博士，有了工作，能比现在收入高吗？男孩说，我在华为不能做到高层，我不能因为钱多福利好就放弃追求。我年轻，不怕失败。尝试过，我接受结果。这男孩靠自己申请，去了美国伊利诺伊州读硕士。他父母去探亲，回来见到我说，那里读书比在深圳苦，毕业未必挣大钱。但他自己高兴啊。就尊重吧。

我沉默。娃妈扫兴。

娃妈冲荣妈说：我娃太——优秀，追她的男孩子太多。不管比她大比她小，追。多得数不来。她爸说她挑花眼。

荣妈道：现在流行姐弟恋。关键要百分百爱。

荣荣道：姐，说来听听。我们帮你参谋参谋。

娃娃撕去面膜，用两只无名指轻柔地按按眼角、眼睛四周。表情坦然。

同事说我条件太好太挑剔。其实吧，三十岁以后，我已经不……不算太挑了。宠我爱我就行。

荣荣说：挣钱不能少吧？

中上就行。最重要的是必须浪漫，懂得逗我开心。要像我老爸那样，聪明，顾家，会过日子，听我的话。我要他帮我摘星星，他不会摘月亮。

姐，你这还不算挑？这种男人早叫人挑走了，哪能剩到今天？

你们“九零后”太现实，缺乏浪漫。大学你谈没谈男朋友？

她何止大学——

妈——不要乱说。姐，我要听你说。

我们“八零后”跟你们“九零后”是两个物种。你别听我的，听我的就成大龄剩女了。

经济独立才有资格剩下来。姐，打算啥时结婚？

本来……定了，后来……不想结。不说了。

给妹妹出出主意。她男朋友向她求婚，想毕业就结婚。俩人中学就好了。哎——她还犹豫。我给拿主意，她不听。

九零后急什么？多考验几年。人会变的，变起来快得很。我就太天真，太相信……呃，我胃痛……想吐。

娃妈扶住女儿，拍她的背部。又从床底下拖出脸盆。娃娃对着脸盆，呕出黏黏长长的口水。

荣妈跟娃妈打听究竟。

娃娃谈过好几段认真的恋爱。这种谈都是奔结婚而谈的。男的条件都不错，只是有缘无分，谈着谈着，就会突发一个转折。不可逆分手。

眼看三十五岁将至，必须嫁出去，决不能让外人看笑话。娃娃接受了一个小她几岁的学弟的追求。学弟爱得浪漫、热烈。学弟上大学前，死了父亲。母亲很快另嫁他人，与儿子渐渐疏远。学弟珍惜娃娃的爱，发誓要给她一个最浪漫最美好的家。娃娃分期付款买房，就是为了结婚。学弟升职比她慢，首付房款是娃娃一人垫付的。娃娃领着学弟去外省见过父母，父母对学弟人品、相貌认可。俩人一同买家具、装修新房。

偏偏此时，学弟的老妈杀到北京，投奔儿子。

老妈与继父彻底闹翻，离婚出走。铁了心下半辈子要跟儿子一起过。儿子心疼老妈，告诉妈，咱们北京有房，你要当婆婆了！老妈告诉未来儿媳，你们小两口放心工作，以后我替你们带孩子、管家。

娃娃担忧。心目中，贤惠女人要像他老伴，丈夫、女儿永远正确，自己渺小卑微。此亲家来历不明，早早克死了第一个夫，没几年又离掉了第二个夫，下半辈子来给儿子管家。娃娃攒的钱全用在房子首付和建立小家上，却突然空降一个婆婆。这个女婿不能要。

娃娃纠结。世上最疼爱她的人是老爸。但是，未婚夫总说：我要把你宠上天！我发誓，我会让你成为最幸福的人！

学弟暂时是青蛙，让她这个公主亲一口，青蛙就变成王子了。她跟老爸哭，老爸固执得可怕。老妈劝她放一放，放他三五个月。女儿不再哭闹，照常上班，只是气色渐差，曾经胃痛昏厥送院。经检查没有器质性病变。

老爸松口说，那小子想当我女婿，必须约法三章。具体哪三章娃妈没透露。每个城市无数角落都在上演这种剧。

女方说，婚可以结，前提是：一二三四五六七……

人啊，真的是会变的。男方说：婚不要结了。我配不上你……

没料想，大逆转。

娃娃停了吊针。抽空回了一趟北京五环外的家。周日回了一趟单位。她没有透露住在精神病院里，只说外省的家中有事要她去照顾。相熟的男同事告诉她，领导安排人手顶了她的位置。上位的女同事刚入职时像个小白兔，得过她不少关照。

娃娃回病房说，世上太多白眼狼。

荣妈说：要你卖命的时候，位置非你莫属；等你遇到事，立马安插他的人。国企私企都一样。别多想。

怎能不想。社会多可怕，四十岁女人就被叫“大妈”。“大妈”意味着没人追你爱你，提拔、重用你没戏，新人上位旧人歇菜。世界急速变化。知识更新在加速，观念更新在加快。落后意味着出局。

娃娃病情转重。每天进食半流质，吃下去就会呕吐出来。状态时好

时坏，好的时候，可以喝酸奶、喝水果茶。美容时间照旧，制作精油美容液照旧。还教人做瑜伽。

毫无预兆，胃痛开始。痛得在床上翻来翻去，披头散发，捶墙壁，蹬床架。她喊老妈打通老爸的电话。

她用幼儿的声音说：Papa呀，我好痛啊，你们就让我死吧，死了就不痛了。爸爸我想死……想死啊。女儿不能伺候你们了，痛啊，痛死我了……

娃妈涕泪横流，抱紧女儿。

娃娃要求护士给她打止痛针。护士只给她打镇静针。还催她去隔壁三院做个胃检查。

母女俩在隔壁三院折腾了大半天。拿了两种常见药回来。三院也不给打止痛针。医生说，主要不是胃的毛病。

莫非，娃娃有进食障碍？[\[1\]](#)

荣妈跟我嘀咕：她喝了米粥偷偷抠喉咙。我看得真真的。

周末。荣荣一家四口游览颐和园。多了一口子。

荣荣的男朋友来探亲。俩人中学开始谈恋爱。一起复习功课，上高考提升班，一起考到大城市，同城不同校。从大一起，双方同学都将俩人看作一家子，未婚夫妻。

男友坐车来京探望，提出毕业立即领证结婚。男友想的是：先成家，后立业。荣荣很犹豫。

找工作严重受挫，她开始怀疑人生。像她这种成绩第一的班干部，投简历不加分，实习屡受白眼。论学业男友不及她，却找到一家前景好福利好的私企，还能派驻北京分站。大学和社会，衡量人的标准大不一样。

荣妈对这小子刮目相看。毕业前成功找到好工作；听说荣荣在精神

病院住院，半点儿没嫌弃。她催促女儿，毕业就领证，快把婚事办了。

女儿说：妈，你以前总想拆散我俩。你变得好快。

傻呀你。形势变了嘛。

万一我找到好工作，你后悔呢？

你有这病，先把婚结了。

妈你不要逼我。

妈是为你好。妈放下一切来陪你。

你说过，他不是当官的料。咱家没个当官的后台，特遗憾。

人家这次来，我和你爸基本满意。

荣荣手里拿着一串葡萄，一颗一颗揪下来吃，正要吐皮的时候，男友的手伸到她嘴下接。一个不停地吃葡萄吐皮，一个不断接吐出来的葡萄皮，配合默契似老夫老妻。走路时，男友很自然地拉着她的手。俩人的手前后摆动，一晃一晃很亲密。

这种状态在“九零后”男女身上常见。早恋未必结婚，结婚未必生育。“零零后”雌雄同体，婚恋风景不同。

“九零后”“零零后”有个共同特质：早熟。早熟增添了自信，眉眼间少了“羞涩”“腼腆”。

周日晚上，荣爸奉命坐车回家，该回去打理公司了。男友坐车回校准备毕业典礼。荣荣病情反复，焦虑、失眠。

病人们争当病区小组长。小组长能得到护士长的青睐和表扬，有权力领唱、领操，给宣传栏做设计，在病人中出挑，有点小特权。

中国人骨子里想当官。有人的理想就是当官。有人嘴里说讨厌当官，心里想当不上。这种人最会利用当官的，最眼红当官的。

小学一年级学生，开学头一个月，回家喜滋滋报喜：爸比，我当行长了！

爸比惊喜，小学生也能当银行行长？

原来是教室一行行课桌的行长。小学生想当个官，想有点特殊权力，班长、班副、课代表不够分配。当不上官的多数小朋友心情不好。

老师很有创意，连教室里的课桌也不放过。横的一行，任命某某小朋友当这一行的行长；竖的一排，任命某某某小朋友当排长；每天开教室大门，任命一个门长。老师把教室门钥匙交给一个小朋友，她每天要比其他同学早到学校，执行开教室门的大事。小朋友感激老师信任，也怕其他小朋友惦记这把钥匙接替她，整整一学期，睡觉、吃饭都不踏实，连累她父母也担惊受怕。当官是先甜后苦啊。

竞争无处不在。即使在精神病院，当不上小组长也是件闹心的事。

六院附近的小馆子多是烤串、川味、火锅，我不喜欢这类食物。讨厌每天排长队啃硬馒头，我常去最近的肯德基、麦当劳。

荣荣说，隔壁一女病人天天吃肯德基的鸡腿，一次要吃六个鸡腿。五十天后出院，体重增加了十七斤。

我说：是——七斤吧？双相药有人吃了会发胖。不吃鸡腿也会胖。

荣荣说：护士不让她妈买鸡腿。她自己跑去，可劲儿吃。

荣荣和妈妈特别怕发胖。天天去护士室称体重。只要哪天发现多了一斤或半斤，立即节食，直到减下来为止。“九零后”女孩儿怕胖是潮流。荣妈是“七零后”，一样热衷赶潮流。

母女俩都做心理治疗。荣荣由她的主治医生做，荣妈在门诊部挂号做。不愧是生意人，善于抓住机会。除了做心理治疗，她也去做经颅磁刺激。

荣妈说：我猜我也有病。总焦虑，总失眠。

趁老妈不在，荣荣说：我妈肯定有病。她好多负面思维，总担心我们出事。我妈在家很强势，你看她对我爸那态度。我妈爱我，爱得我都喘不过气来。我很想摆脱她的控制，又离不开她的控制。怎么办啊？

你找到工作后，不要跟父母住。

不行！我妈非要跟我住一起。我在哪儿工作，她就跟到哪儿。我也不想跟妈妈分开住，我想一大家子都住在一起，包括我姥姥、舅舅、舅妈。

那得买多大的房子。

我本想跟男朋友分手。可我妈认他。毕业就领证结婚，我等于就谈过一个男朋友。世界上那——么多好男人优秀男人，我……我不甘心！我好怕出院。

自己的事自己做主。你要敢于迈出这一步。

看过许多父母，以爱的名义，不给孩子留一点自己的空间。他们享受着新时代的科技产品，追逐新生活；对待孩子却观念陈旧，不尊重不平等。你是我身上掉下来的一块肉，你是我生的我养的，你不听我的话，就是不孝，忘恩负义。天地不容。

想跟荣荣说，要争取人格独立。

哎呀我眼圈发黑，我整晚失眠。我开始显老了。天哪，眼膜里要加精油。最重要的是，可不能可不能老哦。

入住精神病院，大多数病人都有失眠症状。失眠在普通人群中发病率是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四十八，青少年失眠发病率是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满大街都是失眠的人。

荣荣对着小镜子，没听我说话。她在做妈妈的2.0升级版。母女俩的理想相似。找一份受重用、有面子的工作，有一个当官的后台，一家老小幸福地在一起过好日子。一旦计划受挫，错全在社会不公、黑暗。

网络上常见这类人生愿景。我暗自想：这样的人若当官，是否经得

起巧取豪夺的诱惑？只会怨天怨地怨黑暗的人，能否成为世上的光？

娃娃每天上午练瑜伽。肢体柔软，动作娴熟。荣荣跟着学，也在床上练。

娃娃喊：“九零后”，加油。跟我学瑜伽，包你漂亮一辈子。

荣妈一听，也跟着学起了瑜伽。

娃娃鼓动我跟着学。我摇头。

娃娃说：阿姨，你要学习捋顺自己。不做美容不做瑜伽，对不起自己。

我笑而不答。

娃娃说：我抗打击的方式，就是保持年轻。我发誓，回公司就把我的岗位夺回来。当然啰，我要叫跟我分手的男人后悔一辈子。

荣荣说：姐，他肯定后悔。

荣妈说：老妈他要管，没法子从早到晚宠你。他做不到。

娃娃冷笑说：他再也找不到比我更好的。

荣荣、荣妈连连称是。娃娃见我不附和，盯着我，问：阿姨，你怎么不说话？

犹豫片刻，我问：为什么一定要男人宠呢？

娃娃像看外星人，端详我。

娃娃说：女人嫁人，就是要男人宠的呀。不宠干吗嫁给他。

我说：人家默克尔当总理，没听说她要老公宠她上天。

娃娃不屑，头一扭，又扭了回来。肢体语言表示，默克尔不是她心中偶像。她的偶像是公主。

我说：没听说哪个公主，靠宠爱过一辈子。英国公主也离婚啊。当年戴安娜年轻漂亮吧，她……你也知道的。

娃娃面色阴沉下来。

娃娃说：时代不同了。妇女地位提高了。从我们这一代起，女人就是用来宠的。爱我就得宠我。

她仰起脸，表情傲娇，眼光微微下斜。以示绝不妥协。

我沉默。我外婆生于一九一一年，那一代妇女，渴望自立，以自强为荣。社会开始提倡妇女解放。怎么到了娃娃这一代，妇女解放成了男人必须宠女人，女人的成功就是嫁个宠她的男人？

如今流行“网红”，事事讲流量数据。女孩子热衷于追捧“国民老公”，活在社会营造的童话中。

童话结束后，她们怎么活呢？

午休过后，娃娃胃痛，捂住胃部蜷缩在床上。病房里气氛压抑。她开始哼，呻吟，哭泣，崩溃，嚎叫。病房里的人躲了出去。

娃娃哭声凄厉：Papa——爸呀——让我死，我死了就好了，女儿不孝不能陪……啊啊……我要死……马上死……死——就要、就要死——！

很怕听她这样哭。无处躲藏。神经受刺激，死亡的念头缠绕，喘不过气来。隔壁房病人面面相觑，眼神里溢出恐怖。

娃娃哭够了，闭上眼睛眯一会儿。其他人跟着缓一缓气。

晚饭时分。娃妈将保温桶拎出来，给女儿倒出一碗菜末粥，哀求她喝。妈妈用调羹小心喂。喂了几勺，女儿呕。吐出来的比吃下去的多。

当妈的不出声地哭。看背影很揪心。她默默给女儿擦脸，揉背、揉胳膊、搓捏腿脚。娃妈跪在床头疲惫得睁不开眼睛。女儿要去厕所。老妈忙不迭跪着给她穿袜穿鞋。连扶带抱，背着娃娃出病房去厕所。病房

里气味腥浊。

娃妈拿来便盆，女儿不肯在床上拉。众人体贴地躲出去。

没啥可拉的。这么吐，人都脱水了。

恢复打吊针。娃妈求医生，加一支止痛针。医生不同意。

娃妈悲愤说：北京医生咋这样嘞，还不如我们省城的。

娃娃说：省城医院好。人家就给打止痛针。大不了回省城。

我提醒她：这里床位紧。出去万一不行，回就难回了。

纵使病得如此虚弱，娃娃的美容时间照旧。死也要做个美女鬼。

若请省城医院来救护车，花费太大，不能报销。娃娃让妈扶她下地，在走廊、饭厅练习走动。她手扶走廊墙壁挪步，老妈半扶半托。见者心酸。

二楼病区，多数病人住一个月左右，病情趋稳，调药合适了，就要准备出院。荣荣不敢想“出院”二字。她不想回校参加毕业典礼。

荣荣对副护士长诉苦：我废掉了，修不好了。一辈子不能上班了。

她抹眼泪。

荣妈把女儿抱在怀里，说：他们年级要照毕业相，老师同学不知道她住院。她这样子怎么回学校？

副护士长把荣荣从妈妈怀里拉出来，说：怎么不能回学校？你现在吃的两种药，我也在吃。护士长也吃抗抑郁药。我们不也照样上班？该干吗干吗。

荣荣惊讶。她怔怔地仔细打量副护士长。似乎半信半疑。

副护士长道：这种事本来不想跟你说。你连毕业照……怕什么？听好了，打扮得漂漂亮亮的。记住，往中间站。

荣荣挺直腰，笑：站C位。

每晚九点熄灯后，我会给小狗儿子打电话。饭厅、走廊到处支放折叠床，没法在屋外说。我坐床上，对着墙角，打开手机跟乐乐通话。乐乐会听电话。这是从小训练出来的。

照看他的阿姨把话筒递到他跟前，让他仔细听。不时插嘴反馈：李老师，乐乐听得很认真。他舔话筒。他把头扭过去了。乐乐伤心了，想妈妈了，他不肯听了。乐乐走开不听了。

若是老爸操作，乐乐听着听着，有时会突然嗯嗯几句，有时会嗷呜长叫。老爸说：你听见没有？二当家说话了。乐乐，你的群众没听见。嗷大声一点。你不理老妈了？乐乐生气了。不说了。

乐乐自认是二当家。把老爸当大当家，老妈是群众。有时我带他散步，他会摆架子，突然站住不走。要等我退到他身后，他才颠颠地往前跑，咧开嘴巴笑。我出差外地，哪怕出国，每晚都要与乐乐通电话。到了快通话的时间点，只要座机铃声响，乐乐就会跑到茶几前，着急地让阿姨抱他上茶几。像一个小小儿，满怀期待盯着话机。

在病房只能长话短说。有时，荣荣会赞：你儿子好贴心。暖男哦。

吃完午饭，我慢慢悠悠回病房。

刚进门，荣荣指着我说，对妈妈说：不信你问阿姨。她试过饮食疗法、光照疗法、宠物疗法。很见效。

荣妈说：瞎说。本来人就不白，在外面晒半小时，贴两张美白面膜都补不回来。

我忙说：真有光照疗法。国外有一种光疗灯，每天照半小时，能减轻抑郁。国内买不到。每天出门晒太阳，对睡眠真有帮助。

荣荣说：晒太阳能减轻失眠。妈，你的观念要跟上。

荣妈板脸，说：你“九零后”了不起。我过时了，话语权都在你们手上。

荣荣道：我们家话语权就牢牢掌握在你手上啊。阿姨，我们全家就一种声音，我妈说一不二。

荣妈说：当面就敢黑你妈。

荣荣说：过年的时候，我出门捡了一只小狗，可乖可听话了。我特别喜欢抱它。人说狗旺家。过完年，我妈把小狗给了我小姨家。她说小狗脏，不让我养。全家三个人求情都没用。

我说：国外很认可宠物疗法。我的狗儿子就是我的医生。

荣荣说：妈，我出院回去就把小狗要回来，我们自己养。你告诉小姨，我要它做宠物疗法。

荣妈不置可否。

荣荣撒娇说：妈——你快给小姨家打电话。宠物疗法……

妈给你买一只名牌的、纯种的。妈出钱。

现在流行“领养代替购买”。我就要我那只。

你敢——！我说不行就不行。

拿自己的心取代女儿的心。相生相克。“母爱”没顶。孩子要学会“逃命”。

荣妈特意告诉我，荣荣吃的香蕉接不上，看我买了香蕉不吃，就拿了两个让荣荣先吃掉，以后买了再还。

我说：不用还。吃吧。

荣妈跟着说：是啊，我看你也不吃，索性我们帮你吃掉。

我点头。忽然想起海伦。十六岁。喝了我一小盒柠檬茶，非要还。广州人，界限分明。阿仔曾将妈妈带来的山竹送给海伦、辛迪等人吃，却遭遇拒绝，并受到嘲笑。

这时，荣荣从外面冲进来，喊：姐姐摔倒了！厅里好多人，姐姐就这样……软软地、慢慢地往下倒。她妈撑不住，好几个人去扶姐姐，她不想起来。护士叫大家散开，不要扶，让她自己起来。

荣妈说：她自己怎么起得来？

荣荣道：嗯……她自己起来了。

有一种病人，围观的人越关心，病人发病状况越严重。没人围观，病人自己定定神，就没事。娃妈扶女儿去护士室，提出：必须给打止痛针，不给我们就出院。

护士说：你可以申请出院。签字就行。

话赶话，一气之下，娃娃逼老妈签字申请出院。

娃娃说：我到省城医院住。那里比这里好一百倍！

第二天，护士来通知，赶快去办出院手续，新病人来了。

娃娃说：不行。我爸今晚才跟车来接我。

护士说：晚上不办出院手续。有病人进来，最晚人家午后要入住。

娃妈说：她爸没到，我们就不走。

僵持不是办法。娃娃打发老妈去办手续。叫滴滴出租车，先回北京小家。

十几年北京打拼，娃娃做事很麻利。下午两点多，母女俩下楼。娃妈借了一辆轮椅，推着女儿。

做操时间。荣荣是领操员。我一人帮着拎包到六院路边，目送娃娃母女上车、离去。

但愿她们少走弯路。

进食障碍 家庭中，常存在父母对子女保护过度、过度操纵、将个人价值观强加在子女身上……家庭关系表现为：纠缠、过度保护、互动模式僵化，以及缺乏解决冲突的方法而将孩子卷入冲突。

性格特征是进食障碍高危因素之一，其中两个最重要的特征是低自尊及完美主义……患者常共存人格障碍。

社会因素：……“以瘦为美”的文化渗入，身体苗条成为女性自信、自我约束、成功的标准之一。

临床表现里，存在限制进食……几乎不吃任何含有高营养的食物；过度运动……运动的强度多与体力极不相称，使人感到患者似在自我折磨、自我惩罚；催吐……长期反复催吐后，患者食管下端的贲门括约肌松弛，常导致患者在进食后自发呕吐。

历史闪回

沈渔邨、许迪两位医生，一九五五年从苏联留学回到北京。她们带头组织全科医师学习俄文，与湖南医学院精神病学教研组的医生共同翻译苏联高等医学院校教学用书——《精神病学》。这本《精神病学》（第一版），是上世纪五十年代国内唯一的专业参考书。

在“大跃进”年代，提出“废除普遍约束病人”“让精神病人大解放，过正常人生活”的响亮口号。要求医护人员对病人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医生们创造了精神病治疗新模式：门诊—病房—地段（即社区）一条龙，为病人提供长期的服务。精神病院的门诊开设精神分裂症的随访组，为每一位出院病人建立随访卡片。

精神病学的教学加快了步伐。这个时期，全国精神病院在治疗方法、管理模式上，明显受到苏联影响。

[1] 进食障碍属于精神障碍疾病。进食障碍患者常共存人格障碍。精神障碍定义为：一系列临床可识别的、引起大多数患者痛苦和妨碍个人功能的症状和行为。人格障碍是指人格明显偏离正常，并具有稳定和适应不良的性质。二十世纪初，主要

指“病态人格”。临床发现病态人格并非病理性，与通常意义的精神疾病有别。人格障碍的确切病因迄今尚未阐明。一般认为是生物、社会、心理及环境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第十四节 “你是谁？”“我是谁？”

六院二楼病人做电休克，不像惠爱用移动推床，一个一个推过去。治疗室在一楼，有专用电梯下到治疗室门口，病人自己走去电休克室。小财姐自发担任召集人。她天生爱操心，四十多岁的样子，在某部委下属财务公司工作。

刚住院时，我去盥洗室洗衣服，小财姐主动跟我打招呼，热心教我快吃早餐，餐后有半小时放风时间，可以去一楼打乒乓球、下棋、弹琴。出一楼，有个小院子，可散步、打篮球。还有个非常小的小卖部。

饭厅墙上有病人、家属微信群二维码。由护士长、护士做群主，病人自由进群，群内互动。微信头像多是花草、动漫、山川、猫狗、儿童照等等，病人名与微信名对不上号。众人要的就是模糊。

群里每天有人发表情包。有人发歌词、歌曲、养生段子。宝贝妈比小财姐年轻几岁，同一个大病房。她在群里发她家宝贝狗的萌照，供大伙儿云端撸狗。影叔年过六十，成天摆弄手机，拍各种景物发在群里，供人们解闷。红颜姐曾是公司白领，刚到五十岁就退休，她爱探讨美容。花哥每件T恤都是花哨鲜艳的，他在京郊有个小店铺。小财姐常跟北京病人闲聊天，我有时听听，很少插嘴。

有人发了一首长诗，用铅笔写在练习簿格子纸上，发到群里，错字巨多。小财姐琢磨，新冒出来的诗人是花哥。

宝贝妈问：你写的？看得人起鸡皮疙瘩。

花哥道：姐姐，那叫现代诗。时代不同了，人人能做诗人。

宝贝妈说：拉倒吧你。

花哥说：记得青春年少时，我也想做个文艺人儿。

小财姐说：吹吧。哎，听说中国所有酒厂一年上缴利税将近一万亿。

影叔转头看花哥。

花哥道：啊！如果没有酒，武松怎敢景阳冈上走？秦皇喝了酒，一统江山并九州。李白喝了酒，与……与尔同销万古愁。朋友喝了酒，哥们五魁首，互相扶着走。听过这首诗吗？

宝贝妈说：他还真是个文艺人儿。

红颜姐说：我就爱住这儿。有人陪唠嗑。咱北京的，住院有优惠。我算过，一个月只要三千元。什么概念？你在家买菜做饭请人打扫卫生，水电费什么的全部加起来，也不止三千元。

宝贝妈说：我家就在附近，天天来问床位。那天我死赖着不走，头两天我住的是男病房。

红颜姐说：宝贝在家想你了。再养一只呗，陪它唠嗑。

宝贝妈道：我要领养一只。

红颜姐：安全吗？咬人不？

宝贝妈：领养的狗比人懂事，会感恩。

我赞同。

影叔突然问我：听人说，你来卧底……想写电视剧？

我忙说：不不。我……严重失眠，来做电针加经颅磁刺激。

小财姐道：电休克好。我做很见效。

红颜姐说：十次可以了。

小财姐道：我要做完十二次。

宝贝妈说：见好就收吧。当止则止。

小财姐不争辩。

我想卧底戒酒组。全球多国有匿名戒酒民间互助组织，简称AA。过去没在意。这回看到二楼也是戒酒病区，心想，能喝酒不算病吧？喝酒活血通经络，不能喝就别喝呗，有必要住到精神病院来治么？

我冲影叔说：我很想加入戒酒小组。要怎么申请？

影叔似笑非笑：你？蒙我。

花哥说：你喝酒？白的洋的？

我说：白的。52度以上才好喝。大醉过好几次。

花哥很不屑：那——不算。

影叔一副道行深不废话的表情，慵懒地扭过头去。

我曾听见花哥、红颜姐叫他“老炮儿”，他像个很有故事的人。这人看着很清醒，不大声说话，不管闲事。听说他来戒酒，没见过他失言失态。不谈国事，不谈家事，云淡风轻。细观察，外松内紧。他似乎有过从军或从警经历。跟他打听戒酒小组的内幕，成功率极小。

二楼有好几个男护士。其中有两个壮汉，看人有点凶。有个瘦瘦的男护士很和善，见我翻阅《圣经》，他从衣领里掏出一条长长的十字架挂链，说：这是我媳妇儿给的，这么着……天天挂衣服里。我觉得吧，人不管信什么，活着总要有信仰。

也许因为瘦，这个男护士面带疲倦。有时，他靠墙，踮脚尖，下蹲，似练蹲功。我问：这样下蹲不累吗？

瘦男护道：累才这样蹲。

累就坐一会儿。

有规定，上班时间不能坐。

在精神病院当护士，责任重。劳心劳力。

小财姐没回病房午休，正跟影叔、红颜姐绘声绘色说她做的梦。见

瘦男护路过，小财姐叫住他，笑道：昨晚我做梦，梦见你来着……

小财姐手舞足蹈说：嘿——嘿，你在我梦里，好几个人在我梦里，啊哈哈……

我赶紧回病房，我惧怕谈论做梦。别人做美梦，我会非常非常羡慕。别人做噩梦，我会联想起自己一个个噩梦。这里大多数病人有失眠症状，我警惕，不要在精神病院说梦。回屋眯一会儿。下午一点多钟护士就嚷嚷起床，禁止病人多躺。

病人早八点集合，要读报、唱歌、听医学讲座。下午要做正念疗法，还要做操、做陶艺、学跳舞。护士把病人时间安排得满满的。

晚饭时分。小财姐端着碗，不落座，来回转悠。见人就问：你认识我吗？

她挡住我的去路。再三问：你认识我吗？

认识啊。

你说说，我是谁？

一时语塞，不能回答。

小财姐又问：你是谁？

我是24床。

你说说，你是谁？

我小声嘟囔：24……床。

难道是心理测试？入院那天，护士拿给我一堆表格，做心理测试。要填写的题有几百项。烦死了。填到最后难以忍受，胡乱回答。

闹不清她说的是心理题还是哲学题，或是禅语。我无法回答。

歇息。走廊传来说话声。越来越近。听似小财姐进出相邻病房，逐

一提问。

小财姐敲门，在门外喊：你们知道我是谁吗？

病房里的人回答：知——道。

你们知道你是谁吗？

知道。知道。

出——来吧，集合了——集合集合！你们都给我出来，出来！

小财姐敲遍东侧西侧病房的门，敲不开的门，她就用拳头砸。众人愿意给面子，听她指挥，纷纷去饭厅集合。

小财姐站在长凳上，一个健步跃起，像体操选手平衡木比赛的亮相，双脚落在长条饭桌上。好身手，平时看不出来。

像电影里革命导师列宁挥手演讲。小财姐一挥手，对桌下众人大声说：理想是远大的——现实是可怕的——你们同不同意啊——

病人们不回答，不明白她的意思。

同病房几个人怕她太激动，一脚踩空掉下来，伸出手在桌下保护她，胡乱应答：同意——同意，你快下来吧。

小财姐挥舞双手，双脚踮起说：撒谎！你们骗谁呢，我心里清清楚楚，你们不懂，根本不懂。什么是理想？我问你们呢。回答我，回答我，什么是理想？什么是现实？为什么现实比理想大？同意不同意——

真清醒还是真糊涂？我心想：同意这说法。

小财姐的陪护是个五大三粗的女人，有点女狱警的干练样。她蹬上长条板凳，去拉她的陪护对象。小财姐躲她，嗖嗖地跑向长桌另一头。

众人怕她摔，哎呀哎呀大呼小叫，跟着跑过去。

同屋几个病人喊：你们男的——快，上去帮忙拽呀。拽她下来，叫

护士来。护士——这里——来人呐——

小财姐脸放红光，活泼如台上演唱嘉宾与台下的粉丝团打招呼：大家好——朋友们大家好！你们都是我的客户，谢谢你们，谢谢！客户朋友们，大家辛苦啦。理想和现实一定要统一，一定要实现——拜托啦——拜托。

她又鼓掌又鞠躬。

护士们从护士室冲出来，指挥众人不许跟她乱叫。除了她的陪护，其他病人统统退后。护士们一拥而上，迅速将她拿下。

小财姐被抓住，拉扯下桌。众人蜂拥围过去，关心的、起哄的、欢蹦乱跳的，还有人敲着大秧歌鼓点。护士们厉声吆喝，将众病人赶回各病房。

接近熄灯时分。我端盆去洗脸。盥洗室隔壁病房“咣咣咣”轰响。房门紧闭。小财姐的陪护坐在门口小板凳上，哭丧着脸。

打探消息。

陪护指指病房，叫我自己去看。

从门上小窗口看进去，小财姐被绑在病床上，绑得非常结实。

这间病房原是两人房，临时腾了出来。两个病人转移到六人房，小财姐禁闭在单人房，有护士在床边走动。这里的绳子比惠爱医院的粗多了，惠爱的叫绳子，这里的是帆布宽带。躯干、四肢连捆带绑好几道，还能闹腾。

猫下腰，我蹲在陪护面前问：没打针吗？

怎么没打！药吃了，针打了。打过三次。

那……她，怎么还……？

疯了！绑上了，她还能拖着床跑，挣开绳子！我帮护士端水，给她喂药，她一巴掌扫过来，水全——倒我脸上了。你看看我衣服湿的。不

干了！我现在就辞职。多危险。我伤了谁赔钱？我动不了谁管我？

五大三粗的陪护哽咽，像公主心的柔弱小女孩，委屈、害怕。

你今晚辞职谁来陪她？她这样……不能……有人监护才行。

护士叫我明早走。我太吃亏了——我……亏死啦……你说是不是？

这不犯病嘛。你……积积德，帮帮她。

陪护道：我等她老公来结陪护费。拿了钱，我立马走。

清晨，我悄悄起床，比规定时间早了半小时。悄悄拿着牙膏牙刷漱口杯去盥洗室。单人房门口，小板凳撤了。

轻手轻脚刷完牙。宝贝妈进来了。她端着脸盆不停打呵欠。

昨晚上闹了一宿。

她不是隔离了？

唉——她唱啊，放声高唱。真是夜半歌声。

唱啥？

唱红歌。一宿不停。护士半夜把她先生、她弟叫来了。

听说打了三针，不太管用。

绑那么紧，她都能挣开！半夜啊！护士和她先生、弟弟一起摁住她，这么多人摁她一人。

打针都……我认知被颠覆。比电影还夸张。人的大脑……真……无解。

歌词记得清清楚楚，这人有多聪明。呵——呵，我们听歌的都困得不行。

昨儿上午好好的，突然就……

我们屋议论，是不是电击室电流不稳，电她的时候电流突然增大，就……电过头了？

不会。

瞎猜呢。电流这玩意儿真不好说，我可不敢去电。

两三天过去。单人病房门开了。

假装路过。看见两张病床，没看清小财姐此时啥模样。床前有个中年男人陪护。高矮胖瘦五官均属中等，肤色在北方人里算比较黑。想起海伦被绑时，特憎恨去看她的人，我不敢进去表示关心。

饭厅，问宝贝妈：门开了。会不会转重病区？

宝贝妈低声答：不会。她先生在陪护。

家人就该陪护。

她先生工作……不好请假。孩子今年中考。婆婆也病着。

不容易。这种病……家人要是嫌累赘，日子过不下去。

她要强，顾家。不累赘。

她很照顾人。估计在家里在单位，都是能扛事的人。

我们屋说了，好人才得精神病。

警报解除。小财姐搬回大病房。

除了在盥洗室洗衣服，少见她身影。她不主动打招呼，我不敢乱说话。佩服她。失控大闹病房时，没有说过粗言秽语，没有恶毒攻击弱小。细节可见教养和人性。

我路过护士室窗口，听见有人说：求你了，我女儿想自杀。

衣冠楚楚的中年男子激动地拍打窗台，哭腔道：真的不能再等，会出事的！求你们先收下她，让她住厅里吧。

护士声音传了出来：你到别的科室看看。

我来过几次了，每次你们都说没床位没床位。孩子就要出事了，求你们救救她！

护士道：真的没床位。前面排队等床位排了三十多人。

男子说：想想办法。求你帮我想想办法！

护士说：你女儿多大了？

男子道：十六岁。

护士道：你去儿科问问。这里只收十八岁以上的，你问问儿科病房。

护士声音里透出如释重负。我也跟着松了一口气。

傍晚，我与宝贝妈在楼下溜达。我喜欢跟养狗的人聊天，各自夸耀自家宝贝多么贴心、多么忠心。

说到排队等六院的床位，宝贝妈说：我差一点睡走廊。

高发期。让你住男病房，算格外开恩了。

当时我就不走。觉得他们特冷漠，多问一句都不搭理。

我说：医生话少。

宝贝妈说：住进来才知道，人家不是冷漠，是冷静。

我说：你怎么知道这里？

我哥北大心理系毕业的。我见过隔壁三院医生跑来六院挂号，忙得忘了摘手术帽。我说，你们也来这儿看病？人家说，我也是血肉之躯啊。

小财姐的先生站在石桌旁吸烟，一脸的疲惫沧桑。夫妇俩在同一家大部委，所在下属分公司不同。此部委高大上，海内外关注。他请假极

其难。我想，也许他做的是技术工作，有保密性质。

宝贝妈问：你没在病房看着她？

他答：她弟来了。儿子要中考她担心。

听说住院前，她陪同事去天津武清看楼盘。同事没买，她倒是当场就买了一套，交了首付。

吓人呐。一躁狂买一房。

那楼盘涨价了。你家要发财了。

发啥呀？她交首付，后面供房款我来缴。不图发财，我就图个平安。

满满的无奈。对这家人来说，平安太难。我不便打听小财姐是哪种精神病。看表现有躁郁症，存在严重焦虑共病。宝贝妈听人说过，她不是第一次住六院二楼。女人这个年龄段，工作、家庭中都是顶梁柱，难免崩溃。^[1]

躁狂爆发后，先生把小财姐的手机、钱包没收了。她买瓶酸奶喝，都要找先生付钱。病人失去自制能力，监管人要接管一切。我去洗衣服。见她洗衣服洗自己的，洗先生的。真是贤惠妻子。

小财姐说：明天我出院。

我说：医生让你出院吗？

她说：就是医生跟我说，叫我明天出院。

担心。难道要腾出床位来？各医院都有病床轮换率，医生有负担。但是，像她这么好的人，应该容她多住一住嘛。想起我刚住院时，常得她的关照，颇为叹息。

没想到，第二天、第三天，她仍在盥洗室洗衣服，仍对我说：今天我出院。东西都收拾好了。

她先生站在盥洗室门边。他摇头，表示没有赶着出院这回事。

他苦笑：越洗越脏。我都没衣服换了。

医学选摘

焦虑障碍 是临床最常见的精神障碍之一.....起病常与心理社会因素有关。起病前多有一定的易感素质和人格基础.....心理方面：对危险的过高评价和防御反应。持续的精神紧张、不安、痛苦的情绪。注意力不集中，思维效率下降。

.....二〇〇四年世界卫生组织对包括我国在内的二十八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世界精神卫生调查及跨文化研究，从已完成该研究的美国、加拿大、德国、澳大利亚、挪威、新西兰等西方国家的十四项流行病学研究中发现，焦虑障碍的终身患病率为百分之十三点六至百分之二十八点八.....东方及西方发展中国家焦虑障碍的总体发病率远远低于西方发达国家.....焦虑障碍的共病率很高.....临床研究表明，焦虑与抑郁共病具有症状更重、病程慢性化、社会功能损害重、自杀率高和预后差等特征。

历史闪回

“文革”期间，全国各地的精神病院都兴起用中草药和针灸治疗精神疾病。医院为精神病人建的营养食堂停止使用，改为中草药制剂车间，做饭的大锅改成煎中药的大药锅。医生护士到山区采集中草药，加工制作蜜丸或煎煮给病人喝。医院成立了针灸小组，探讨针刺大椎、陶道、哑门等穴位治疗精神分裂症。

北医六院精神科改称为“五连”。第三层病房一度成为收治全国红卫兵大串联病人的病房。第四层病房成了关“黑帮”“走资派”的集体宿舍。红卫兵小将要到精神病院造反，揪斗“黑帮”“走资派”，医护人员拒绝红卫兵进病房揪斗病人。有病人患恐怖症，惧怕刮风或听到雷声，她的单位对她进行批判，说她反对学习雷锋（打“雷”和刮“风”），就是反对毛主席，就是现行的反革命分子。当时负责司法鉴定的李从培等医生承受着很大压力，实事求是地写出司法鉴定的结论。

华中某部队医院，应用“五针齐刺法”治疗妄想型精神病人。现场会上，五个人同时用长粗针，针刺精神病人的人中穴、两个合谷穴和足心的两个涌泉穴，用力捻转。每次捻转治疗三十分钟。病人被皮带捆绑在半米宽的手术台上，疼痛难忍，发出惨叫，造成极大的皮肉痛苦和心理恐惧。有的病人全身颤抖，跪地求饶。

[1] 焦虑障碍是临床中最常见的精神障碍之一。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来，国内外学者们从遗传学、神经影像学、神经生化和心理学的研究中，获得了一些对理解焦虑障碍的病因、发病机制、临床特征有价值的结果，但迄今对焦虑障碍的发病机制未获重大突破。

研究发现，焦虑障碍共病率很高。全美共病调查显示：四分之三的焦虑障碍患者在一生中至少会共病一种其他精神障碍，其中百分之四十七点八的患者既往曾有抑郁史。焦虑和抑郁共病具有症状更重、病程慢性化、社会功能损害重、自杀率高和预后差等特征。

第十五节 想混戒酒组

急救。病人躺在轮床上，像个死人。脸是麻黑色的，浮肿，皮肤松弛。家属焦急抹泪，捂住嘴，不敢哭出声。

病区走廊两旁，一边是大病房，六人间男病房及五人间女病房；一边是盥洗室、公共浴室、两人间病房、三人间病房，这一边常要腾房安置急症病人。

护士长指挥护士，把这边病床推进那边大病房，两个病人转移过去。

担架床推了进去。单人病房关闭了几天。

凶多吉少。第一次看见这么严重的酒精中毒病人。看过资料，住院接受治疗的，往往是急性发作的、晚期的。认识的人里，有喝酒得肝癌的。

这天，单人病房门开了。家属倒退出门，吃力拖扯一辆轮椅。车上歪坐着刚过危险期的病人。瘦男护在病房门口嚷：不能啊——不能光着出来。

轮椅停了几秒，仍被拖了出来。

男病人光着下身，死活不肯穿裤子。

瘦男护拿了一条小毛巾，哄劝道：恭迎皇上。皇上哎，您遮着点儿，就这一点点儿。好——嘞。

瘦男护用毛巾挡住男病人的裆部。帮着推他去男厕所。

这大叔活过来了。

听过“酒精中毒”这个词。没有亲眼见过需要抢救的病人。

我国有四千万酒精依赖患者。中性词叫酒瘾。饮酒过度，引起中枢

神经系统严重中毒。

世界卫生组织抽样调查报告显示，每一百个十五岁以上的中国人中，约有一人有潜在可能或已患上酒精依赖症。每年有数十万人因酒精依赖症而死于酒精中毒，致残二百余万人。许多患者在死亡的边缘，长期饱受身体和心理作用折磨。

爱喝酒的人说，喝惯酒的人戒酒有生命危险。我认为是借口。到了二楼病区才知道，心慌发抖高热、电解质紊乱、意识模糊，这叫酒精戒断综合征。轻度症状是心烦、失眠、颤抖，中度中毒则会出现幻觉、抽搐以及意识障碍。死亡率高达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怪不得酒精中毒病人要到这个医院戒酒。

上世纪九十年代期间，我和几个闺蜜不时喝喝酒。不馋，喝着玩。我跟着李闺蜜去遵义茅台酒厂，极偶然进了酒库，喝到了一九七一年封缸的茅台原浆。大美！酒过之处，似有千万朵鲜花紧跟着徐徐绽放。一观、二闻、三含、四咽、五感觉。这酒很像一个好女人，美艳、温厚、纯良、体贴入微、善解人意、风流娇痴，轻抚你心，令你顿生盖世豪情。这酒很像一个好男人，成熟、宽和、磊落、沉着、义气冲天、侠骨铮铮、威武帅气，令你心旌摇荡，爱火悄燃。喝了酒从茅台镇回遵义，一路高唱：苍山如海——残阳——如血。马蹄声碎，喇叭声咽……而今迈步——从头越——

中国自古就有酒文化传统，英雄好汉都是大碗喝酒。场面上，讲究喝酒识人。不馋酒而能喝酒、喝酒干脆不掺假、海量不醉又善待醉酒之人，叫做酒德好。可信赖。可担重任。得人敬佩。我很认可这标准。癌症化疗后，所服用的药物一沾酒放大副作用。医嘱不得饮酒。遗憾。偶尔我还喝。

入院戒酒怎么戒呢？留心数了数，二楼住院病人四十多人，戒酒的占四分之一左右。

暗暗寻找机会。我特别想混进戒酒小组。[\[1\]](#)吃饭桌前一男一女，三十多岁。女人衣着光鲜、时尚。男人新入院，商务穿着。太太与他各吃

各的。太太看他的眼神冷漠、厌弃。男人吃得慢，有点难以下咽的样子。

他啪地放下筷子，说：呸，什么伙食！

宝贝妈问他：你想吃啥？

男人说：起码的，一人供应一只烤鸭。我买三只。

你还真敢想。

平时伙食就这样？不应该呀。烤鸭烧鸡、大鱼大肉敞开吃，病人才能安心住院嘛。天天吃这个，就是叫病人吃苦受罪。要跟医生反映反映。

太太埋头吃饭。懒得搭理。

宝贝妈说：要是一顿一只烤鸭，你还想戒酒？自愿来的？

烤鸭哥朝旁边努努嘴，奉老婆大人指令。

有人吃完撤离，我连忙坐过去。

宝贝妈说：没到酒精中毒的地步，不一定住院治。

烤鸭哥道：不行。它挂相。

我急忙问：不懂……什么叫挂相？

就是说，一眼看得出来。

烤鸭哥让我看他的脸，又用两只手指按住两边眉毛。

经常喝醉酒的人，眉毛耷拉，眼角这儿耷拉。脸上肌肉也往下耷拉。

不懂的人看不出来哎。

最完蛋的是，我们领导懂啊。

懂又怎么了？

他……就不信任你嘛。大项目就不给你嘛。就不提拔你嘛！

哦！

烤鸭哥诉苦道：当初喝大酒，天天喝，往死里喝，要帮领导巴结大客户，不喝拿不到项目，签不了合同。我喝得胃出血。我有大功劳。嘿——现在嫌我耽误事，不堪重用。我×××……

宝贝妈道：戒了好。对你、对家庭都好。

太太吃完饭，一声招呼不打，径自走人。

烤鸭哥道：领导说了，真把酒戒掉了，就给我大项目。

他端起碗追随太太而去。

病区西侧，走廊两旁，一边是两个女厕、几间四人女病房，另一边是病区小会议室、护士室。每天早八点，病区男女病人集中在此读报、唱歌。每周有戒酒小组会议。会议保密，保护病人隐私。这些人在小会议室围坐一堂，分享戒酒心得。医生、护士给他们上课。

我住病区西侧。病房斜对面，小会议室门开了。戒酒治疗的病人一端着自己的保温杯，围会议桌而坐。影叔、花哥坐在同一侧，表情很轻松。烤鸭哥无聊地坐在角落，眼睛左转转右转转，像一个不想听课的小学生。一个女护士站在门边，里外监管。

我上前搭讪：那个……我想进去听听。

女护士说：谢绝旁听。

我喝酒。高度白酒。我……我也想戒酒。

女护士叫我别挡在门口，离远一些。我很想混进去听听，继续唠叨。

我承认醉酒很不好，愿意尽快戒酒……

女护士冲我翻了一个大大的白眼。我闭嘴，心想：怎么没人相信？是不是……不挂相？哪里有破绽？

后面有人喊：来啰——让一让。

回头一看。另一个女护士推着一辆轮椅，要进小会议室。

轮椅推着费劲。病人前后扭动，嚷嚷不止。就是差点喝死的那位大叔。他六十出头，抢救那时的死黑之色褪去了，皮肤黑糙，像个煤矿工人。脸上皱纹深，一道一道叠起。眼睛半眯。嘴巴灰白色，厚、脏，似乎久不洗脸。裤子勉强穿了小半截，没系裤腰带。T恤搭在膀子上。

嘴不利索，没影响他表达强烈抗议。

都……都不喝……喝，酒厂倒闭……怎么办？酒厂……纳税大户，都戒……酒，国、国家……的税谁、谁、谁缴啊？马克思都给……国家交税。

门边女护士接话：大爷，不用您操心。酒厂纳税只占国家税务一小块，最多百分之五。

酒……厂是大……大户。不……不去。

他伸手扒住门框，不让轮椅推进去。

女护士道：您再不戒酒，命就没了。

迟早……要……死。不怕。我去……去八宝山。

女护士掰开他抓门框的手，说：您这资格，进不了八宝山。

不能进……，更……不戒，戒什么……

护士硬把他扯了进去。迅速关门。里面的人在念一个什么誓言，齐声念，听不清楚内容。

烤鸭哥神秘兮兮告诉我：这里有高干餐。

我立即问：高干餐怎么订？要什么级别？

烤鸭哥悄悄指了指旁边，意思是这两人吃高干餐，想问得找他们。

听说过那男的是局座。“官叔”住院戒酒，“官婶”陪同。这对夫妇说话行事带点儿官气。虽已退休，官气像酒瘾，没个十年八年怕是戒不掉。有意无意流露着曾经的优越。

两口子进了精神病院，难免寂寞。他们只跟少数几个北京病人聊天。夫妻俩互夸。一个说，夫人年轻时，艳压群芳，女同事嫉妒死了。另一个说，那时他“大鲜肉”，身体倍儿棒，如今咸肉都算不上，喝酒喝的。

传闻官叔曾是军人，参加过全军运动会。官婶流露过，亲家官大。

我打听高干餐怎么订。正是吃饭时间，官叔把碗里的菜亮给我看。

他说：随便订。每餐多交十块钱。

我不敢相信，这就叫高干餐。如果这叫高干餐，那么惠爱医院三楼病人餐该叫什么餐？

官婶敲着碗边说：就比你们多一个菜。

那也好啊。找谁订？

官婶说：好什么？多一勺中午大家吃过的菜，今晚是海带粉条。

也罢。近瞧官叔，憔悴显老。与官婶相比，面容差距看似两代人。当官特别消耗人。抑郁患病率高。

公开资料报道，二〇〇九年至二〇一六年八年间，共有二百四十八名官员自杀、失踪或疑似自杀，其中大概半数官员被明确诊断为抑郁症。

从二〇〇九年起，中科院心理研究所国家公务员心理健康应用研究中心便开始研究官员非自然死亡现象。

该中心主任说，一般来讲，百分之七十的自杀者都是因为抑郁症或其他精神障碍。所以自杀官员中患抑郁症者的比例可能不止百分之五十，实际上会更高。中国的年均自杀率约为万分之二，官员自杀的比例并不高。

自杀官员的年龄集中在四十五岁到五十五岁之间。研究显示，官员压力的首要来源是工作。比如单位管理严格、上下级关系不和、平级调动、同事之间竞争，以及晋升渠道不通畅等等。官员压力第二来源是家庭问题、婚姻情感问题和子女问题。

我接到过抑郁症官员的电话。《旷野无人》出版后，为不受外界干扰，我的手机号码暂时保密。有一个陌生的来自新疆的电话，问我吃的是哪些抗抑郁药，副作用如何。这人普通话很标准，听起来是中年人。他说抑郁几年了，跟家人、同事不能说。他说他是领导干部，对外不可说这个话题。但是太难受太孤独，只好找一个陌生人说说抑郁症。

过了大半年，这位陌生官员又来电话，称抑郁更严重了，吃药副作用特别大。他在家、单位很难控制情绪。他离婚了，孩子判给了妻子。他说，看来官是当不成了。我说：你必须求助。要跟父母兄弟姐妹或者同学朋友说，要找到合适的医生来救你。他说：没什么救不救的。跟你说，是你能理解。不说了。以后不说了。此后，再没接到这人的电话。生死难测。

住进六院第一天，给十来个特别关注抑郁症的微友发了微信，说要尝试六院疗效怎样。其中一微友是官员，作协全委会上认识的，为人正直、谦和。他主动提及家人有抑郁症，每年开会见面，他都会问及抑郁治疗话题。那天，他很快回复三个表情：保重保重保重。出院五天后，微信朋友圈传来他自杀的噩耗。我猜，不是他的家人抑郁，是他自己严重抑郁。

听说，官员群体的精神健康已受到关注。每年体检项目中，增加了精神健康体检。包括高新科技部门的高管。国家要扫盲。拿出上世纪五十年代扫文盲的力度来，扫今日精神障碍之盲。

夕阳晚霞，楼下绿地。石桌、石凳、石椅。我与宝贝妈闲聊。官

叔、官婢、小财姐夫妇坐的坐，站的站。

官婢招呼小财姐坐在她身边，提议唱歌。宝贝妈积极响应，特意站到小财姐身边，与官婢互相使眼色。

宝贝妈问：咱们唱……《花房姑娘》，会不会？

官叔有些迟疑。小财姐眨巴眼睛。

我在一旁担心。她还懂得唱歌吗？万一唱到哪一首，是她疯癫那晚反复唱的，会不会受刺激又发作？

官婢对宝贝妈说：明天读报要唱那首《滴答》。先练练，万一护士长让你领唱呢。

宝贝妈说：轮不到我。小组长才有资格领唱。

宝贝妈独自哼唱：“你问我要去向何方我指着大海的方向……”小财姐跟着拍巴掌，有一搭没一搭的。

官婢鼓励她：唱《甜蜜蜜》。你起个音。甜——甜——

小财姐细声附和：甜……甜蜜蜜，你笑得甜蜜蜜……

其他人立即大声唱：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开在春风里……

几个精神病人，在精神病院楼下，高唱《甜蜜蜜》。

唱完一首，又唱另一首。身子摇晃着，甜蜜蜜地陶醉着，停不下来了。我负责给他们鼓掌。小财姐的先生不唱，他拉开一段距离，在一旁吸烟。眼睛不时瞥一瞥太太。看不出脸上是喜是忧。

我特意走过去，问：你太太记得那天晚上大闹吗？

不记得。她狠狠咬了护士一口，完全不记得。

我以前电击，也断片儿。至今想不起来。

断就断吧。断片儿挺好。

病人家属能理解就好。

我住过这里。就是二楼。

你也……

不一样。我戒酒，她在这里照顾我。

是不是受你刺激……这样了。

那不能。我戒了六七年了。现在一滴酒不沾。

住一次就戒了？佩服。

住了三回。三回才戒断。有些人，十回都戒不断，一辈子戒不断。戒酒太难，跟戒毒似的。有人断指戒都没戒了。我是很有意志。

有毅力。

戒不掉，就可能家破人亡啊。那时候我妈也抑郁症，重度的。孩子小。

你太太一人照顾？

我特能理解她。我请假伺候她应该的。我的报应。

这叫共患难。你陪她、护着她，她才有安全感。

我继续说：我刚知道有酒瘾的人挂相。怪不得我混不进戒酒组。

你干吗要去戒酒组？

好奇。酒精中毒的人……怎么才算？

我告诉你。上瘾的，就是要送进来戒酒的。一整天离不开酒。早晨一睁眼，首先摸起酒瓶子，先喝一顿才起来。不喝够起不来。

酒瓶子就在手边吗？

上瘾的人，睡觉都抱着酒瓶。喝着喝着睡着了。酒瓶子一定在手

边。我那时候，床头、床下，屋子里到处是酒，到处是酒瓶子。走哪儿喝哪儿。不喝足了啥事都做不了。一直喝一直喝。

能上班吗？

上什么班呐！门都出不去。喝倒了就躺在桌底下。醒来摸酒瓶再喝，喝了才能够站起来。起来喝，喝了又倒。废人一个。靠自己戒不了。就要送到这里来，让医院帮你戒。

戒酒很痛苦吧？

那——是。出院以后也痛苦。看到酒不能喝，闻到酒味不能动心。那种难受呵……逢年过节，亲戚朋友聚餐，不敢喝。人家来敬酒，一口都不能喝。一喝就完蛋。我那时候不懂。戒了小半年了。老同学一个什么事，就是举个杯，啤酒，啤酒啊，抿了一口。啤酒！知道吗？

我不喝啤酒。没什么度数。

我就抿了一小口，瘾犯了。又住进来了。三回！住了三回。

医学选摘

酒滥用和酒依赖 是当今世界严重的社会问题和医学问题。根据WHO的报告，饮酒与六十四种疾病与伤害有关，因饮酒而造成的疾病与伤害主要集中在肿瘤、心血管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交通伤害、意外伤害、蓄意伤害等方面。

……中国的酒精饮料消费增长速度比世界上其他任何地区都快。在中国，男性中酒精使用障碍患病率为百分之六点九，女性为千分之二……当今社会竞争激烈，在许多场合中，饮酒往往是事业成功的必经之路。有些商界人士认为，饮酒能缓和紧张，有助于社会交往。进而，酒也成了维系人际关系的纽带。

……酒依赖的遗传度，男性为百分之五十一至百分之六十五，女性为百分之四十八至百分之七十三。最强有力的饮酒问题预测指标是一级亲属有无酒依赖者……研究还发现，有品行障碍、抑郁和高神经质、反

社会、追求新奇、外向的个体，酒依赖遗传的危险度明显增加.....许多研究发现，饮酒相关问题往往与精神疾病同时存在于同一患者身上.....患者为了缓解精神障碍所出现的焦虑、抑郁、强迫、恐惧等而大量饮酒，久而久之，形成了酒依赖；长期大量饮酒，本身可以导致各种精神病理现象.....

历史闪回

上世纪有两个时间节点，对中国的精神病院、精神病学科破坏极大。

一是持续十四年的抗日战争时期。另一个是六十年代中期至七十年代中期。全国精神病院几乎无一幸免。

上世纪七十年代末，精神病院如废墟需要重建。专科人才被流放到边远山区或草原，种地的种地，还有的当纺织工人、农场小学老师，专业荒废。多年没有培养专科医学生。侥幸留在医院的医生，被造反派批判、监视，心有余悸、元气大伤。

病房只剩半扇门，窗户仅余铁框，检验仪器成一堆破烂，医院墙上的钟表都被砸了，没换。病区里给病人盛饭菜的锅碗瓢盆，摔得奇形怪状。

医院管理、治疗方式，不进反退。精神病院重新成为“疯人院”。

[1] 酗酒的确切原因尚未明确。大多数专家认为与生物学、心理学和社会文化因素有关。

据统计，从一九九二年至二〇一二年，我国饮酒量增加将近百分之六十，而世界发达国家都在负增长，如意大利减少了百分之四十。

临床上酒依赖患者常共病其他精神障碍，最常见的是人格障碍、焦虑障碍、抑郁障碍、精神分裂症等。

第十六节 疹子长出刺尖了——

凌晨。从梦中惊醒。

噩梦。读初小的我，不听妈妈的话，妈妈疯狂地砸碎了我的门牙。

我惊恐地看着一颗门牙飞出去。爸爸不拦阻，不理睬。

弟弟哭喊：妈妈不要！

妈妈笑。她打我总是要打得笑了起来才罢手。她恨我瞪她。妈妈跟爸爸出门去了。

我伤心。我对弟弟说：咱们要自杀。到一个地方绝食死掉。

弟弟撇着嘴，掉眼泪，不同意死。我说，我带你去另一个地方，没有爸妈一样活。咱们永远不要见他们。

弟弟同意。我立即带着弟弟往外走。

一条山路。没有到过这地方，不知道山里有没有人。山路坑坑洼洼，很难走。越走越暗，我很怕很怕天完全黑下来。弟弟说走不动了，我背不动弟弟，我坐在地上想哭。我偏不哭。

朦朦胧胧一团光，从天边移过来。抬头。柔柔的光，从天上照着我和弟弟，闪闪发亮。一个小男孩跑过来，不说话，嘻嘻笑。眼睛圆圆的，好可爱。一个和气的婶婶来牵我的手。她说要带我和弟弟去很远很远的地方。我愿意。我狂喜。紧接着巨大的悲伤冲上心头。心痛而醒。

醒来好一会儿，才明白我在北医六院。

住院后，我给老妈打过电话。她说担心我在北京住院没人陪伴。我说，我早就习惯了。但是，她说这句话，让我心里有点温暖、感激。

潜意识里，童年的伤痛未愈。

刚入院时，主治医生易大夫带着住院医生来问话。

我急急抢话说：我不是双相^[1]。我不能吃双相的药。

易大夫说：你是不是双相，我们会观察。

我把吃过的碳酸锂、德巴金、奥氮平、丙戊酸镁、思瑞康等双相药报了一遍。抗躁狂抑郁药让我心里哆嗦。

二〇〇三年四月，最初诊断我是单相抑郁，医生说，半年左右可以停药。结果不曾停过一天药。二〇〇九年起，医生说我是双相躁郁。

双相与单相用药不同。我用双相药不耐受，过敏反应严重，医生只好不断给我换药。碳酸锂，背上、腹部、大腿成片暴起斑疹。换成德巴金，成片斑疹从手指背漫过肩头，密密麻麻裹住两条胳膊，胳膊、双手不能弯曲。每试一种，过敏过敏。有一次，成片斑疹先从脚心疯长，如蚂蚁军团裹挟着翻过脚背，占领膝盖，包围大腿根。蹲不下来。

我问医生：错了吧？我不是躁郁双相。

你有没有特别亢奋期，脑子特别好用，心情特别好？

没——有。

你写作的时候，会不会特——别有灵感？

没有。

医生很诚恳：再试试思瑞康。

我试过所有双相药，只有思瑞康没引发疹子。但是脉搏从63次/分钟下降到42次/分钟，如心肺衰竭病人奄奄一息。我自己停掉了双相药，只吃单相药。

没想到，一进六院，又要吃双相药。

我用哀求的口气说：医生，求你了。我不吃双相药好吗？

易大夫冷静吩咐：住院就听医生的。

他开的奥氮平片我吃过，医生说观察几天。人家北大精神专科博士毕业。

美国著名的女权主义代表人物凯特·米勒特，上世纪七十年代入住精神病院，她被诊断为双相患者。出院后，她继续服用双相药碳酸锂，七年里她每天因药物副作用而双手颤抖、腹泻、脑子退化。失语。不能工作。丈夫与她离婚。走投无路，她尝试自救，逐步减量、停掉碳酸锂，到农场去做自己喜欢做的事。她重获自由。她花了八年时间，写出《精神病院之旅》。

她吃碳酸锂也严重过敏。曾经多位医生对我说，可能你特别敏感。你忍忍，别人都能忍。你的心理作用夸大了药物副作用。这些话让我很惶恐很自责，我不够坚强，天底下数我最。

多年来，给我看过抑郁症的医生，都认为我是躁狂抑郁，必须用双相药。而我用双相药、单相药都不曾痊愈。^[2]

自行变通。对医生承认双相，开药取药回家后，不吃双相药，只吃单相药。没有办法的办法。

六院二楼第一天，奥氮平没让我过敏。很小心地度日，连可乐、酸奶都不敢喝。不敢到病房外乱走动，生怕无意招惹了什么过敏源。

第二天清晨，脸上痒，出了几个小疹子。急忙报告。

大夫鼓励道：没事。继续观察。

第三天，疹子蔓延。迅速霸占额头、颧骨、眼睑周边、下巴、脖颈、耳轮、鼻孔内、鼻翼两旁、嘴角、嘴唇上。疹子头硬硬的。痒，痛。

请求换药。就吧。

大夫很冷静：你再坚持几天。习惯了，疹子自己会消退。

我神经质地喊：我坚持不了啦——

心理阴影比躯体痛痒强烈许多，它放大了痛痒程度。情绪失控时，我浑身发热，血流急速涌上头，脸发烫发涨。脸上皮肤、肌肉拉动，疹子遍地开出红花。强迫思维催发心理意向变形。

疹子长出刺尖了。疹子变红豆了。疹子好烫好烫化脓啦。玛丽琳小姐在我眼前尖厉嘶叫。希区柯克大师的玛丽琳，像巨大的人形冰激凌，她融化了流散了掉渣快完蛋了。我用指甲尖抠手心，撕挠手腕，抓出一条一条血痕。真实的疼痛。幻觉模糊了。不要疯。深呼吸。

大夫答应我，停双相药，改吃单相药。我的样有点吓人，为了维稳，也叫尊重病人心理感受。

我说：开点皮肤药吧。止痛消痒那种。

大夫指点说：你去隔壁三院。挂皮肤科门诊。

六院没有其他专科的药。

一路狂奔，跑到三院看急诊。急诊不看皮肤病。特诊号满。皮肤科专家号、普通号全满。挂到下午的号。午饭免了，死守皮肤科候诊厅，等下午开诊。

自诉感觉发烧，请求打针。皮肤科女医生说：你没有发烧。你是药物性过敏。停了致过敏的药物，十天八天就会消失。

拿了药。一种小药片，一天吃一粒；一瓶医院自制药水，抹脸上止痒痛。

吃药、抹药。药片很小一粒，恨不得多吃两粒。头脑还算清醒，我有乱服药、多吃药的毛病，要控制冲动。

药水抹后干了发白，掉粉渣。像用石灰水刷过脸。额前、眼皮、眼角、鼻翼、耳廓、脸颊、脖颈、上唇边，留下一团团、一条条白道道。粉渣、粉尘窸窣窸窣。

药水涂在疹子处，有凉凉的感觉。来回像刷墙一样多刷几遍，痒痛减轻一点，火烧火燎的蔓延暂缓。半小时左右，药效渗入皮肤。用手抹去脸上的厚灰，剩下一层白粉，权当夏日痱子粉。

从起疹子，到疹子渐渐消退，近十天。

参考美国精神医学学会编著的手册，我大概属于“其他特定的双相及相关障碍”——短暂轻躁狂发作（二至三天）及重性抑郁发作：病史中，有一次或多次重性抑郁发作，但从不符合躁狂或轻躁狂发作的全部诊断标准，却有两次或更多次短暂轻躁狂发作。

我常发生“比平时更健谈或有持续讲话的压力感。易激惹，意念飘忽，注意力太容易被不重要或无关的外界刺激所吸引。有时无节制购物，有时无意义说话并活动”。这是轻躁狂症状。很多时候，家人提醒我，而我不愿意承认。

重性抑郁发作定义里，我符合五个以上症状，并非两周内而是常年：一、几乎每天都心境抑郁。二、每天对几乎所有的活动兴趣、愉悦感都明显减少。三、每天都失眠。四、几乎每天坐立不安或迟钝。五、每天都疲劳或精力不足。六、几乎每天都感到自己毫无价值，或过分地不适当地感到内疚。七、几乎每天都存在思考能力减退或注意力不能集中。八、反复出现死亡的想法，反复出现没有具体计划的自杀意念。

住院时，我没做详尽主述。不想承认处于重度抑郁，不想承认我有可能是双相。反正承认也治不好，我讨厌说这个，害怕面对。潜意识里我在回避。

早晨八点，照例去治疗室做电针、经颅磁刺激。这里只有一个女中医，中医学院毕业分到此院，既做电针疗法，同时操作经颅磁重复刺激。女中医年轻漂亮，皮肤细腻，不像北方人。孩子才四岁，家远。常来不及吃早餐，急匆匆跑到操作室，换上白大褂，对等候在门口的病人说：进来吧，按排队次序，躺好。

屋里有三张床，只有两张能做治疗。

第一名常常是一个帅气的男孩。他穿着病号服，由妈妈寸步不离陪

同。男孩不说话，凡事由妈妈代言。这孩子眉目清朗、干干净净，看起来家教好家境好，也许住的是贵宾病区。母亲说话声音不大，举止文雅。

这里治疗包括电针、吸氧、左右经颅磁刺激。时间约半小时。其他住院病人、门诊病人坐在门外排椅上等候。

女医生拿着长长的银针，从我头顶百会穴扎下去，往深里扎。又拿起一根长长粗粗的银针，对准我的印堂穴位往里深扎。通上电流，百会、印堂穴位周边震震震，心里暗暗跟着震震震。

头几次治疗，很怕百会穴那根长针扎进脑浆里，万一呢。又怕印堂那根长针乱震，万一拐弯刺入末梢神经，脸瘫脸歪怎么办。联想展开翅膀，在治疗室上空乱飞。电流通上时，病人要接上呼吸机，罩子罩着鼻子、嘴巴，医生吩咐不许乱动。

经颅磁治疗仪器只有一部。看来不如惠爱医院的先进。做完电针，侧卧在经颅磁仪器旁那张病床，等待经颅磁电极重复刺激。女医生模样高冷，心肠却热，特意问：你是太阳穴两边都做，还是只做一边？

电极重复刺激左边太阳穴，是治疗抑郁；重复刺激右边穴位，是治疗狂躁。多数病人选择两边刺激。

告诉医生，我只刺激抑郁穴位，二十分钟全用来刺激一边。我耐药力强，要重击。女医生先用六十度强度操作。我侧卧背朝医生喊：强度不够。再加强。

女医生说：刚才那小伙子也就这强度。

我不怕痛。我来为医学当一回试验品。

话不能这么说，我要对你负责。我往上调到七十度。怎么样？很痛吧？

痛。我想更痛。八十五度。我请求调到八十五度。

女医生担心道：刺激太强。

潜意识里藏着自残渴望。不便说出来。在我强烈请求下，经颅磁刺激强度调到了八十五度。很痛。

女医生帮另一病床上的人扎上电针后，过来察看。

女医生说：以往有人做治疗，最高强度也就八十度。我给你调到八十度吧。

我痛得说不出话来，要晕未晕的状态。医生给我调到八十度。二十分钟治疗完毕。我一时半会儿起不来。

女医生扶我起来，坐在治疗床上。叫我歇几分钟，观察观察再走。

真的痛。痛感冲破脑壳。这家医院的电针和经颅磁刺激有效果。原来物理治疗，硬件不是首要因素，硬件再豪华、先进，如果实际操作的人不走心，不懂得因人而异来调整，再有科技含量的机器都是废柴。

电针、经颅磁治疗室门外。早晨不到八点，出现一个七十多岁精瘦的老太太，清早坐公交车来的，熟门熟路。门一开，首先抢占呼吸气瓶最好用的床位，还戴耳机躺床上听。麻溜来麻溜走。

精瘦老太躺一床，小帅哥躺一床。两人先治疗，至少要等四十分钟。

药物过敏，我擦了满脸的白灰药水。出病房时，又拍打又扒拉，还是一脸白粉末，堪比日本能剧演员的白脸。女医生吃了一惊。病床上做治疗的人、在门外排队等待治疗的人惊讶，重病区女疯子跑出来了？

女医生问：怎么了？

我把药物过敏仔细说了一遍。门外病人抿嘴偷着笑。

用手拍打脸上剩余的粉末，脸上疙疙瘩瘩的。我大声说：我青少年时，从来没有长过青春痘，是那种天生不长疙瘩的。

女医生道：恭喜恭喜。

什么意思？

女医生说：你的人生终于圆满啦。

屋里屋外，病人都笑。我自叹：是啊，完整喽——

在惠爱住院，我也做经颅磁治疗，那里没有电针治疗。我同时申请中医治疗，喝了半个月中药。经对比，六院的电针、经颅磁效果好一些。

中医对精神疾病的记载是“癲症”“情志病”。《黄帝内经》提到过“狂躁”“谵妄”“癲疾”。外感六淫是发病诱因，七情失调是病源。张仲景《伤寒杂病论》有“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的话。中医认为，自然界的风、寒、燥、湿等六淫五邪及芳草、药石、恶酒都会引发情志病。

在六院，我每天接受电针与经颅磁刺激，治疗床上干躺四十五分钟。脑子抑制不住乱想。

屈原会不会有精神病？秦始皇有没有精神病？曹操死于头疾并发，是不是与精神障碍有关？李白是不是躁郁症病人？传说李白月夜醉酒跌入江中而死，是不是抑郁自杀？杜甫、李商隐、李清照有没有家族精神病史？曹雪芹有没有家族病史？还有大书法家，尤其是写草书的大家，不进入癫狂状态，怎能挥洒出天人合一的能量？

中国的医生没有时间来研究这些历史名人。谁敢说古代圣贤有精神障碍？小心网民在网上人肉搜索——拍死你。

美国人早就在研究世界级大师的躁郁症。《躁狂抑郁多才俊》一书，列举了好几位名人犯病时的情景。

牛顿……与并不存在的人交谈，经历了错乱、失忆、食欲减退、严重的失眠、狂怒及偏执妄想……牛顿的木呆期和不宁期交替出现，在不宁期，牛顿有时凶猛地工作着……运用逻辑思维进行数学、化学和神学方面的写作……当激动不安渐渐平静下来的时候，牛顿进入了一个深度绝望的抑郁状态。

贝多芬……处在抑郁期的时候，他会变得吝啬贪婪，试图跟人借

钱，而且他会认为自己是个穷人，可实际上他并不穷……躁狂加剧时，他会在荒凉的环境中四处乱跑达数小时之久……泉涌般的才思、恣肆的激情以及花样繁多的表现手法，贝多芬运用躁狂性的活力进行演奏，以至于可以说是在毆打琴键，狂野的眼睛加倍狂野地转动着，嘴颤动着，整个人看起来就像一个巫师……

狄更斯的躁狂性急躁使他的叙事进展得轻快敏捷、生机勃勃……躁狂是他贴身的魔鬼，给予他活力、热望和写作的自信……当他在抑郁状态和令人痛苦的躁狂性不眠不休状态之间来回摆动的时候，他就像是一个试图从烧着的衣服中脱身出来却无能为力的人一样……

作者有个观点：精神药物的高度发展和应用，一方面减轻了精神病人的痛苦，另一方面，医学从生物层面摧毁了天才的生长。近一个世纪，为什么艺术界没有出现托尔斯泰、贝多芬、梵高这样的大师，就是拜精神病学药物所赐。

半信半疑。

六院二楼发药与惠爱三楼不一样。发药车不推进病房里。

吃药时间。病人集合排队，在厅里接受派药。排到谁，报出病床号。每个病人的药已放在不锈钢小药杯里，另一不锈钢小杯子空着等装水。病人一手接过药杯，一手接过小空杯，护士拎壶往杯里倒水。小杯、少水，防止病人作怪。

在护士和众人注视下，病人把药放进嘴里，喝水，吞咽。张嘴“啊啊啊——”。嘴再张大一些，张到最大，啊啊啊——舌头亮出来，上下左右翻卷活动。上牙下牙、牙肉、内腮、喉咙全被看过，确认药咽下去了，这才放过。不想吃药的病人难耍花招。

护士高喊病人的名字，催他们出病房，排队领药。护士嗓门大、性子急，就像微信段子调侃的单位领导，沉迷于被下属包围、一呼百应的感觉。护士发现她分管的病人没跑出来排队，就像练嗓开嗓，不停吆喝病人名字。

连续几天，护士高喊：李兰妮——吃药！李兰妮——排队吃药。快

出来——排队吃药李兰妮——！

闻声跑到护士眼前晃一晃，确定她看见了，就躲到一旁去。等到只剩几个病人时，排在队伍末尾。

我注意到，有两三个病人也是将近发药末尾才上前领药吃药。其一是清华男。听说他刚入院时，不肯吃药，怕药物副作用伤害大脑。他与护士斗智斗勇。当然，他斗不过护士。

平日里，在大厅可见到清华男，面对电脑，不受任何干扰，全身心投入。他二十二岁，清华大三学生，一门心思要去新加坡某大学读硕士。他选的专业，据说最有名的导师在那里。他早早规划读硕去哪里，读博去哪里。

一切按规划行事。不下棋，不跳舞，不唱歌。不开玩笑。不参与玩耍活动。不与同龄人闲聊，也不与年长病人、医护人员聊天。

传闻，他父亲在海外做生意，每天定时通话。母亲陪护，看守严密，管控一切。儿子没有女朋友，妈妈功不可没，火眼金睛，不许任何小妖精出现在儿子身边。

妈妈在清华附近租房居住陪读。儿子住院她就陪住院，儿子回校她跟着回校。儿子今后出国读书，她就出国陪读。她就像儿子的影子，看见清华男，不出五米就能看见他妈。

病区有人酸溜溜议论：清华的就是牛。人家妈就叫牛妈。她最好去楼上看，那里清华、北大的多了去了。重症区才是杰出人才区。

这孩子本分，少年老成。除了吃药引起脸色青白、略微浮肿，可算眉目清秀。不与人聊天，性格如此。为什么有人喜欢将自己的喜好强加于人，随意论断排斥呢？这孩子举止谦和、礼貌，跟母亲说话声音低，从不大声喧哗。明明是优点，怎么就被人看作傲慢呢？不随大流、保持自我的人，常被当成异类，招来敌意和嫉妒。

意外地，牛妈拦住我，说：治疗室电针有效果吗？

我谨慎答：有效果。不过每个病人对电针反应不同。

她脸上有笑容：我儿子说，听你说话靠谱，让我多问问你。

想不起我说过什么话，让清华男认为靠谱。他似乎对外界信息不感兴趣。大概是为她找一个可聊天的人，打发漫漫时光。孩子想用这种方式安慰老妈。

牛妈问：你能不能找个时间，跟我儿子说说，不要埋头读书，别的事情也要重视。

我说：他不可能听一个外人唠叨。

我儿子很少称赞人。你说话，他会听。

你想要我说什么？你儿子很优秀。

学习什么的我绝对放心。可是，他不太跟人交往，他还没有交女朋友呢。

我笑了起来。儿子交女朋友的事情，不用老妈操心呀。

我说：他条件好，你根本不用替他着急。

她说：以前吧，我管得严，就怕他上当受骗。现在我觉得，他不找女朋友是个大问题。他不善于跟别人说话，这方面笨。他生活能力差，我担心他读书读呆了，以后不结婚怎么办？

母子俩有点自我隔离。父子少有亲子时光，作为儿子的榜样，老爸展示的成功尽在工作中。她催我说个具体时间，让儿子听我说说怎样学习、生活两不误。我一再婉拒。我一个精神病院住院病人，没资格高谈人生。想一想荣妈、娃妈，深感每个母亲都有不同的心理痛点。

医学选摘

情志病 中医早期以“情志病”统称心理障碍和精神疾病。秦汉时期《黄帝内经》中提及情志致病的达一百二十九篇之多，占全书疾病的百分之七十二点九，阐述了情志变化同发病之间的关系，奠定了中医情志

病学的理论基础，其中论述癫狂的《灵枢·癫狂篇》是我国最早的情志病学（精神病学）的专篇论著。

……情志病学初步形成是在隋唐时期。孙思邈《千金方》从七情内伤立论，认为长期不良情志刺激均引起情志失衡，并对情志病的药物治疗及针灸治疗作了系统描述……宋金元时期，中医情志病理论逐渐定型……情志病学成熟于明清时期，张景岳在《景岳全书》中对痴呆、癲、癩、癇、狂、郁等症阐发较详。叶天士的《临证指南医案》密切结合临床诊治辨析阐发“七情致病”之理。

西医传入中国后，部分医家开始借鉴西医知识为己所用……近年来，中医立足经典理论，融合现代手法……将治疗方法本土化，发展中医心理学……开启了中医心理治疗精神疾病的现代发展之路。

历史闪回

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国的精神病院管理试图拨乱反正，从医学观念、治疗方法等方面，开放视野，引进国外的先进理念和技术。百废待兴，最缺乏的是精神病学方面的人才。

八十年代处于一种尴尬期。全国精神医疗机构的工作人员专业素质差，绝大多数是中等专业技术的学历。新毕业的大学生不愿去精神病院。分配去的人看不到希望，便找各种理由调走。医学院要招本科专业学生，以解燃眉之急。

挑战与机遇并存。

史料记载，北大的精神卫生研究所，几乎是跑步前进：

一九八〇年三月，北京医学院精神卫生研究所成立。六月，精研所举办“WHO/北京精神病流行病学学术讨论会”，这是WHO在中国举办的第一个研讨会。

一九八二年，被WHO确认为在北京的精神病学研究与培训合作中心。

一九八四年，成为全国第一家精神病学与精神卫生学博士研究生的培养点。

一九八九年，成立精神卫生学系，并开始招收五年制本科生。第一届计划招收二十四人。精卫系共招了六届专业学生。

[1] 即躁狂抑郁。

[2] 二十世纪中叶前，精神障碍没有国际公认的分类，各国所采用的诊断体系不一。一九四八年世卫组织成立后，在《国际疾病分类》第6版首次增加精神疾病的分类。一九五二年《精神障碍诊断和统计手册》正式出版。目前美国《精神障碍诊断与统计手册》第5版在全球发行，已经应用于临床。

第十七节 “她说管我一辈子”

新病人像一朵小蘑菇。那种灰色菇面、矮脚壮实的小蘑菇。

皮肤有点黑，淡淡灰黑色。脸蛋未脱婴儿肥。身边的女人一个是妈，一个是二姑，一个是小姨，一个是表姐。

“小蘑菇”在北京上学，大一，西班牙语专业。家在天津，有一爸、一姐，都是中学外语老师。小姨家在北京，帮她联系到六院二楼床位。

小蘑菇表情漠然，女医生问话，她眼皮不抬，好像不是她住院，全由妈妈替她答话。姑、姨、表姐不时抱抱她、搂搂她，鼓励她住下来。她不想住院，胳膊不时甩一下，头扭到一旁。肢体语言就是“我很不乐意”。

蘑菇妈指着荣荣说：你看小姐姐多懂事。住下，妈妈和二姑陪你住。

本以为娃娃出院，病房能安静些，谁知更嘈杂。我往屋外躲。

隔壁病房也进了新病人。女孩呆坐在病床上，妈妈穿一身又紧又窄又短的旗袍，扭扭搭搭往病房外柜子塞旅行箱。

旗袍妈哼着“十五的月亮升上了天空哟，为什么旁边没有云彩”……

旁边病床躺着一个极其胖大的女人；她的陪护很瘦小，愁眉苦脸，可能是她妈。另一张病床躺了一位年龄难以目测的老太太，陪人是二十岁上下一女一男。小两口手不离iPad，秀恩爱、追剧、叫外卖，跟老太太少有交流。

旗袍妈入住后，民歌小曲轮番唱。

夜晚。荣荣说：“姐姐出院走了，心里灰暗，就怕十年后自己比姐姐还悲惨。”她求妈妈留在病房陪睡。

蘑菇妈也在床上陪女儿睡。妈妈抱着女儿，就像抱着个大婴孩，轻

轻摇晃安抚。二姑矮且胖，腰粗得没有腰身，走路费劲。

蘑菇妈告诉女儿，爸爸也住院了，万一要做手术，妈妈就要回天津。这里由姑、姨、表姐陪。小蘑菇身子乱扭，反对。

二姑摸她的头，说：好孩子，姑陪你。你看那阿姨没人陪。她们发现，24床孤零一人从广东来。顿时觉得我最可怜。

蘑菇妈找到护士，买了一张陪人折叠床。打开之后，靠在病房门外走廊边。来不及买枕头、被子，二姑就这么干睡。

第二天，病房混乱。小蘑菇大声哭叫，双手抱住妈妈不放。她的姑、姨、表姐都在劝。我和荣荣母女躲到门外透气。

荣荣说：她比我还大一个月。她姑说的。她上学晚，留级耽误了一年。

她闹啥？

她爸住院，肿瘤，要开刀，她妈要赶回去。

隔壁旗袍妈端着洗脸盆，白底镶了金边、绣了红花的短旗袍，裙边在膝盖上，高唱着“那就是青藏高——原”，踩着细跟高跟鞋，婀娜地朝盥洗室走去。

荣妈怒视她背影，唱什么唱！要唱回家去唱。女儿住精神病院了，她还成天唱唱唱。我看她女儿挺正常，她倒是该住院。

我说：母女俩躺病床上，她躺里面，女儿躺外面，随时会掉下来。

病房里传出医生的声音：这样的话，她出院别住了。你们想清楚。

这病区医生编制四人。主任、副主任、两个主治医生。管我的是男主治医生，管小蘑菇的是女主治医生，管荣荣的是副主任医生。主任、副主任都是女医生。还有住院医生、进修医生。

往里看。小蘑菇双脚蹬床，嘴里胡乱哼哼。亲友们紧张地围住她，商量着去留。本打算留下姑姑、小姨陪孩子。医生说，总是一堆人围

着，就别在这里住院。

小蘑菇要跟妈妈、姑姑回天津。

小姨说：不能走。让姑姑试着陪两天。实在不行再出院。

屋里乱哄哄的。

午饭后，回病房。荣荣和妈妈躲到旅社去了，小蘑菇的病床上没人，难得安静，屋子就我一人。才眯了一小会儿，听见走廊有哭声，仿佛是理直气壮地哭，就要哭给所有人听。听不出伤心，听得出是故意捣乱，就不让所有人睡午觉。

二姑进来，又累又气，说：行了行了……别哭了……谁来管管。管管吧。

她哭啥？

她要吃辣酱，我去买。医生说，她吃药别吃辣，我就买罐榨菜给她。她张嘴就哭。不怕人笑话，大学生啊。还说要出国读书，这个样子怎么出国？大学生，就这样的大学生。她哭她的。看她能哭多久。

二姑躲了出去。

午休结束。病人陆续起床。

听见小蘑菇进屋。听见她摔鞋子、摔枕头。不一会儿，小蘑菇睡着了。

我坐起来揉太阳穴。烦躁。头痛，心脏痛，胃痛。

二姑悄悄进来，在我床头说：这是哭累了，一会儿醒来还要哭。从小倔。她爸太宠她，她姐总让着她，不是好事。我说了这不是好事。

女医生叫小蘑菇身子坐正，说：我问你，你爸要开刀你知道吗？

小蘑菇不吱声。

你爸的肿瘤是良性恶性还不确定，你妈多着急啊，你不能替她分忧，还在这里哭闹。

小蘑菇沉默。

你爸最疼你，对吗？那……他明天就要开刀了，你不担心吗？

嗯……不担心。

你——不——担心？为什么不担心？

不知道。

你想他吗？

想……想吧。

你一个大学生，父亲要开刀了，你说想吧……看着我回答。

应该想……可是没有感觉。脑子里面……不想这个。

这就是病，要治。你休学半年了，想回学校吗？

想。老师不让我回，老师叫我妈妈带我回家。

你干扰同学上课，老师是对你负责。

我没干扰。

你在宿舍晚上不睡觉，哭闹；白天睡。同宿舍的人都怕你。

那是……夸大。我好了。老师刁难我，不让我回去。

老师说，你回校可以，要有医院证明。

你帮我开一张呗。

你住院就要守纪律。病好了，拿着出院证明，就能回学校。听明白了？

哼。

你不小了。再耽误下去，就要退学了。你想让父母养你一辈子？……你再闹，就出院。

女医生出去了。

小蘑菇横躺在病床上，双脚搭在地上，眼睛盯着天花板发呆。

随后两三天，小蘑菇没再折腾别人。

二姑欢天喜地告诉她，她爸手术成功，肿瘤不是恶性的。

小蘑菇脸上没见喜色，也无忧色。她跟着荣荣参加读报、做操、下楼散步。荣妈发现她四天不洗澡，不换衣服，身上散发出汗馊臭味。

今天三十六度，出汗多你不难受哇？

不难受。

两点到四点洗澡时间，去洗洗，洗洗身上舒服。

不洗。

哎哟这孩子。那你换换衣服。你看看扣子……对，就那里，一摊啥玩意儿？你是个大大学生大姑娘噢。

晚上就寝前，小蘑菇特意举着穿了四天的大格子上衣，到荣妈跟前说：阿姨，我洗掉了。

小蘑菇只洗了扣子污渍那一小块地方，没洗整件衣服。

荣妈笑：这叫洗衣服？

嗯。

你妈没教你洗衣服？

我衣服寄回去，妈妈洗。

所有的……都寄？

我到北京上学的时候，妈妈给我准备了好多好多衣服和袜子，我每个星期往家里寄一次。快递很划算。

我插嘴道：我听说过有这种事，没想到你就是这种大学生。

我妈说了，我负责读书，她负责我的衣服袜子鞋子，还有所有的事。

你妈管你一辈子？

她说管我一辈子。她喜欢管。

荣妈很欣慰地摸摸自己女儿的面颊。在精神病院，人比人，不气人。

小蘑菇穿着小背心、大裤衩。将大格子上衣挂在床边，以便晾干那一小块湿处。

第二天早晨，小蘑菇照样穿上这件衣服。二姑习以为常，看见小蘑菇不哭不闹了，心中窃喜。

我逮着个机会，病房里只有我和小蘑菇。

我探问：你什么病？

厌学症。

阿姨听不懂。就是……？

不想上学，不想看见课室，不想做作业，还有……不想听老师讲课。嗯……不想见到同学。

小蘑菇毫无避忌。我欣赏。有病不是罪，大可直说。

我跟你相似。就是不想上班，不想见人。对什么事情都不感兴趣。脑子反应迟钝，智商低，情商也低。

阿姨，我智商一时低一时高。我跟你不一样，我对玩儿特别感兴趣。嘿嘿，对吃也感兴趣。我还踢球。

踢球？

足球。从小我爸就陪我踢球。可惜，我没进过校队。我爸总陪我玩，教我英语。我爸我姐都帮我做作业。小学中学，我成绩班上前五。

冒昧问一句，你不想回答就不答。

你问吧，问吧。

听说，你留过一级？

不是留级。我高考考砸了。在家玩了一年。我不想再考。爸妈一点儿不逼我。我做点小生意，挺好玩的。

怎么又来北京读大学了？

就是……就是吧，为我妈读的。她没有逼我复读考大学。有一段时间，我觉得我妈怪怪的。她本来是清早去菜市买菜，那里很多熟人。我发现，她清早不去买菜了，换了个时间，很晚去菜市。我就想，我妈难过呢，我高考考砸了，我妈嘴里不说我，心里……她在熟人面前抬不起头来。我要为我妈争口气，不能让我妈心里总憋屈。第二年，我拼命做题复习，哎，一考就考到北京来了。我妈……嘿嘿，好玩呢，接到入学通知书第二天，大清早五点钟，她就到菜市买菜去了，逢人就说我女儿要去北京读书了。好玩吧？

小蘑菇率真可爱。耽误一年，还能考上北京一所好大学。

为什么会厌学？

谁知道……凡事不要想太多。

喜欢你的专业吗？

喜——欢。我姐说，我的专业比她的好。她现在教书也不错，离家近。每年还有寒暑假。

你病好了，就能回校读书。

老师也这么说。同学叫我抄她的上课笔记。我想过了，不要攀比……

我没听明白。

隐约觉得，住进精神病院的孩子，病根多少与父母有关。我丁克，不敢随意论断为人父母的事。

广州中大校园，我是租房居住。楼上有个特别聪明的小女孩，跟乐乐是好朋友。乐乐生日时，小朋友特意给他画了一张图画祝贺。女孩父母分别是留德归国博士、北大博士。家境富裕，却不娇养女儿。孩子才八岁，就学着自己煮面条。家里有保姆，孩子每天仍要做家务。洗碗、倒垃圾、收拾屋子、遛狗。女孩小时候有点任性，当妈妈的奖罚分明。妈妈教法律，女儿明事理。周围生老病死这类事，不瞒孩子，有意叫她多看。教她懂得这是人生常态。教她懂得人性有善恶两面。这样的母爱，是真爱。

又听见小蘑菇大哭。她一哭，像夏日雷雨，不下透停不下来。

充电宝丢了。头一天晚上，放在饭厅电视机旁充电。病房里没有插座，那里每天有几十部手机、剃须刀轮番充电。小蘑菇一大早发现，新充电宝不见了。二姑挨个儿病房间有没有人拿错，没问出名堂来。

午休时间，小蘑菇在走廊哭：妈妈呀——他们很坏呀——妈妈——你快来——我的充电宝被偷啦，妈妈呀——我好气好恨，你快来……

护士帮她查也没结果。二姑飞快通知天津家里。

蘑菇妈接报紧急赶到，拿出一个新买的充电宝安慰她。妈妈坐在病床上，靠着墙壁，把小蘑菇抱在怀里。女儿很享受，妈妈也很享受。谁也离不开谁。

二姑说：来了就别走了。你在这儿她好很多。

不料，副护士长叫她别待在这儿，否则，女儿毛病改不了。蘑菇妈

答应坐晚班车回天津。小蘑菇张嘴想哭，瞥见副护士长正看着她，扁扁嘴，忍住不哭。

副护士长立即表扬：懂事了。你妈又上班又照顾你爸，多辛苦。快跟妈妈说放心，让妈妈早一点坐车回去。

小蘑菇不愿意。

二姑从门外柜子里拎出一个粉红色学生背包，拿出一本又大又厚的西班牙语专业课本，说：书包、课本都带来了。说要复习，要回学校读书。

副护士长拿起大课本，道：多少人羡慕你。赶紧治好病，回去读书。我看你有好转，昨天早上打乒乓球了呢。

小蘑菇紧倚在妈妈怀里。

妈妈说：带你去外面吃晚饭，吃完饭我就走。想吃什么？妈奖励你。

小蘑菇转忧为喜，跟着妈妈、姑姑出去了。

如此解决小蘑菇充电宝丢失，并非上策。许多家长小心翼翼护着孩子，不让孩子摔跤。不摔跤就总当婴儿抱着。

听过一首童声合唱，记得几句歌词，大意是：未曾应许，天色常蓝，不遇苦难，任意驱驰；却曾应许，生活有力，危难有爱，行路有光。

荣荣带来一个新病人，让他认识小蘑菇。

这个山东男孩二十一岁。高三时模拟考试，有一道高分题做不出来，当场疯癫。第二年高考又崩溃。从此待在家里，不上学，不工作。神情委顿、矮胖浮肿，走路小步挪动，眼帘下垂不敢看人。他妈说，儿子犯病前喜欢唱歌，整天学香港歌手陈奕迅唱歌，还会用假嗓唱女声，平时喜欢足球。听说小蘑菇曾留级一年，再次高考进了北京，这是活生生的励志样板。她央求荣荣带儿子认识小蘑菇，托两位小姐姐多照顾

他。

小蘑菇问：你喜欢英超还是西甲？

小宽子低头，两只手合上，不停地来回搓。

小蘑菇又问：你喜欢哪支球队？

小宽子紧张，两手捏成拳头，眼睛不看任何人。

小蘑菇问荣荣：他是哑巴？

荣荣笑：他害怕，不敢说话。

小宽子缓慢地伸出一个手指头，面带惧色，指指上面。这个动作让我想起惠爱的阿仔，两人走路姿势像。难道也电击过很多次？

你说呀。

小宽子嚅动嘴唇，哼出两个字：上……面。

上面？

荣荣说：他在楼上住过。他妈说，上面很多重症的。他在好几家医院住过，安定医院也住过。可能吓傻了。

小蘑菇起床。自言自语：今天我要开始散步。走一万步。下快棋，打篮球。她换上短袖衣、长裤。

总算开始洗澡、换衣服了。衣服是二姑给她洗，帮她拿到饭厅阳台晾晒。病区规定，病人不许到二楼阳台晾衣服。

小蘑菇认识了东侧病房的豆姨。据她形容，豆姨满身武艺。下快棋、弹钢琴、打乒乓球、篮球投篮，都比她强。

豆姨五十多岁，个子目测一米四五，看背影似小学六年级学生，身形比例匀称。在幼儿园当幼师多年，指挥小朋友操练队形、唱歌跳舞演出比赛，练就十八般武艺。一个好幼师要具备多才艺、权威性、集体荣

誉感，让小朋友们依恋崇敬。她教过的小孩子，幼儿园毕业时会给她鞠躬。有的上小学三四年级之后，还会到幼儿园看望她。

退休后，她率领一群娘子军跳广场舞、K歌、四处参赛。她领军的广场舞大妈团屡获冠军。这拨广场舞大妈心气高，江湖名次誓死不能退。不疯魔不成活，为保冠军，舍小家，保大家。传闻说，她荒废家务，引起家人强烈不满，丈夫、孩子与她口角不断，愈演愈烈，竟导致服安眠药自杀。后来……住进六院。

小蘑菇等于一夜回到幼儿园，每天屁颠屁颠跟着可爱的豆老师，看见篮球练投篮，遇见钢琴弹钢琴。她的运动细胞被激活，俩人都成了对方的一味药。

二姑乐得合不上嘴。她开始放心躺在小蘑菇床上睡大觉，沾枕头就着，随时能醒能睡。鼾声粗壮。

我很想跟豆姨聊聊广场舞。我的闺蜜们没有跳广场舞的。在广场舞如火如荼风靡各大都市时，我问闺蜜，中国大妈为什么爱跳广场舞？为什么国外大妈不跳广场舞？

闺蜜说，欧美大妈喜欢阅读、弹钢琴、拉提琴。要么自弹自唱，要么参加赞美诗班。艺术素养不同。日韩大妈喜欢安静，做做园艺、学学茶道。

我住的校园有小公园、大草坪。大妈们多是打打简式太极拳，姿势不达标。也有玩简易健身器材、赤脚走石子路之类的。也有早晚疾走慢跑的。

校外有一个广场，每晚有五六百名大妈跳广场舞，声势浩大。几部超级音响音量震耳，播放着不同的曲子，好几拨大妈在激烈斗舞。秀哪支队伍人多、音响强。几年后，我偶然路过那广场，发现没有斗舞的大妈和音响了。大妈们跳舞的场地，满满摆放着大盆的绿色植物。一打听，说是附近楼盘社区的人不断投诉广场舞扰民。斗舞的大妈们曾经打架，双方都报了警。居民请求警方、城管加强管理，“不许素质低的人在此跳舞”。结果，就让绿色植物占据此地了。

到网上搜：大妈们为什么要跳广场舞？说法很多。有从心理学方面来分析，有从健身养生方面来分析。大致有三种态度。

第一种，鼓掌叫好。说中国人健康意识提高了，追求个性自由、奔放。有网友说，她老妈自从去跳广场舞，减肥近十斤，血脂、血糖都降低了。老妈不在家里唠叨、发怒了。她和老爸耳根子清净了。网友说，这是最省钱、门槛最低的健康活动，“拓展了交际圈”。

第二种，鄙夷嘲讽。有网友说：“哪里人多往哪里跳。”“扭动摇晃身体时，自以为是超级明星。”“从心理学来说，是向异性发出挑逗的信号。”“分明是春心荡漾。”“给大爷们看，增加找伴侣的机会。”跟帖的网友说，“老年人艾滋病感染率在增长”，政府要关注老年人的精神危机。

第三种，中立。网友说：“心灵空虚怕孤独。”她们“年轻时跳忠字舞”，“养成习惯，跳的是回忆”。网友说：“不要有年龄歧视链”，“大妈们去跳广场舞，相当于青年人去健身房”。

早上七点半至八点，病人在楼下小院子散步。

豆姨沿着弯弯小径快走，将其他病人抛离身后。我火速加入快走，与豆姨并肩，直奔话题。

听说你是广场舞的领舞，你的团队拿过冠军，还是北京一个大区的冠军。这种冠军很难拿的。

是。竞争激烈。

别的团队高手云集。光是跳得好不行吧？

当然。

健身效果真的很好吗？

到我们那层面，不是健身那么简单的事。

那是什么？

那是……不说，不想说。

说说吧。

……我住院这些天，想了想。像我这样，别说做饭，我连屋子都不收拾。家里头那个乱，衣服、碗筷到处扔。

豆姨说着，突然走到小径外，站着。眉头皱着，心烦。我紧跟，站在豆姨身边。

豆姨道：我已经不跳广场舞了。

那……那是暂时的。你团队那些人会来找你。

我爸血压很高。前些日子他住院……不跳了。

可以跳舞、顾家两不误。

豆姨脸上闪过鄙视的表情，嫌我不懂。话不投机半句多。

我说：她们会不断给你打电话，说服你。

电话我不接。

会上门找你。

我都到这儿了……上哪儿找？

豆姨把头扭开，肢体语言表示：不说了。

广场舞大妈跳舞跳得与家人闹翻、与年轻人争场地，这与自恋型人格障碍有关联吗？与表演型人格障碍有关联吗？不太像。

也许与焦虑、恐惧有关联。潜意识里，害怕衰老、死亡，或者害怕失去对社会的话语权，失去存在感？

《最好的告别：关于衰老与死亡，你必须知道的常识》^[1]一书中，有这样的表述：“过去……那些能够活到老年的人常常作为传统、知识和历史的维护者……享有（晚辈的）尊重和顺从，而且主持神圣仪式，支配政治权力。但是，高龄不再具有稀缺价值……中国是地球上第一个老

年人超过一亿的国家。如今由于信息与传播技术（始于印刷术并扩展到互联网）的发达……崇老文化瓦解了……是对控制权（对财产、财务，甚至其生活方式的最基本的决定）的争夺……未来三十年，八十岁以上的人和五岁的人一样多……医学科学使得数百年来关于死亡的经验、传统和语言过时了，并给人类制造了一个新的困难：如何死。”

一九四九年之前，中国人平均寿命三十五岁。如今中国六十岁以上老年人已达两亿多。有人七十岁之后，便开启混吃等死模式。越怕死，越折腾。有人说，老人变坏，源自他们心里没有盼望和爱。死亡的黑洞无限大，空虚无处不在。新一代高寿之人不懂得该怎样往下活。原以为寿比南山就是幸福，今天的人发现，这是一个天大的谎言。

世纪转型期，广场舞大妈群体具有代表性。她们凭直觉意识到，即将面对太多的不确定性。衰老、虚弱、病苦、漫长的死亡过程就在命运下一刻的拐角。这些功课统统地没有准备好。前无古人可学。

也许，这样跳舞是一种抗争。一种逃无可逃。一种心理补偿。

豆姨这一代人，上有高堂要孝敬，下有儿孙须操劳，负担最沉重。传统话语正在急速过时的当今，谁为她着想？面对衰老、虚弱、病苦、死亡，她只能自己买单。

不如跳舞。

小蘑菇比入院初时活泼多了。吃药很积极。吃完药，回到病房，说：吃的药还是那几种药，在这里医生搭配不同、药量不同，就见效了。哈，有点神奇。她有明显转变。告诉二姑，不用二十四小时守着，不必每晚睡走廊边。隔天来一次，跟她一起睡在病床上。姑姑岁数大了，腰椎有毛病，要多多保重。

二姑感慨道：知道心疼人啦。

我独自一人在病房。小蘑菇从门外进来，偷着乐。好像干了一件什么神秘事。

她对我说：阿姨，我把姑姑的加护床卖掉了。

卖给谁了？

隔壁新来的。

你笑什么？

我觉得自己是个做买卖的高手。那张床，我妈花了六十块钱买的。本来，我想，能卖个五十块就可以了，对吧？二手的。

卖了多少钱？

新来的不是着急吗，不知道去哪里买这种床。她跟我打听，我就说，我买了一张还没用，用不上了。可以考虑转卖给她。

她马上求你？

对。我没有骗她。我原来没打算卖的，她急着要。我就说，我是六十五块钱买的。我多说一点，就是等她讨价还价嘛。做生意就要讨价还价对吧？

然后呢？

她就讨价还价，说，六十块，你卖不卖？我假装犹豫一下，说，六十就六十。

厉害。你脑子已经激活了。

我要是想骗她，就会说原价八十块，还价到七十块，我还能赚钱呢。

如果是我，你说原价一百块，我肯定相信。

万一不能回去上学，我做生意是不是也能成才呀？哇噻，我要不要去创个业？

创业的人容易抑郁，尤其青年人。我不是瞎说，真有报道。

我就说说。我出院就能回学校，我想参加期中考试。

期中考还有多少天？

二十多天。

来不及。别给自己加这么大的压力。

我在这里复习。

你别吓我了。万一病情反复，你又在走廊哭，哭得大家不能睡觉。

哎呀不会的，不会的了——

按二楼规矩，病人不许进入供应室接热开水，也不能穿过这间供应室到阳台晾衣服。我习惯一年四季喝热开水。我站在供应室门外，求二姑帮接一杯热开水。二姑从阳台收完衣服，走过来打开门，叫我进去接。

二姑说：你到阳台看看，楼下全是探亲的。

快快接了杯热水。跟着二姑去阳台。

楼层很矮。往下看，一楼就是草坪，平日早晨散步的小园子。下面大大一圈围坐着封闭区病人和亲属。

封闭式病区规定，病人亲属每周可探视一至二次。这天正是探视日。病人穿着蓝白相间的病号服，坐在低矮的小板凳上。一家分成一组，坐在板凳上说话。多数是三人组。

一家三口。儿子年龄像小宽子，呆坐在矮凳上不说话。妈妈剥开橘子，一瓣一瓣塞到儿子手里。儿子握着，没吃。轻轻推他叫他吃，没反应。爸爸戴一副眼镜，嘴里不停地唠叨，像班主任考试前叮嘱学生注意事项。

“咣当”“咣当当”，响声大作。随响声望去，一个女病人激动地站起来大发脾气。年龄跟娃娃相仿，个子高大。探视人可能是母亲，不慎激怒了病人。病人举起小板凳，往地上又摔又砸。凶巴巴地冲母亲嘶叫。

满脸攻击性怒气。母亲紧缩身子，憔悴无奈。旁人急忙躲开，怕遭误伤。两个监管护士冲过去，架着病人的胳膊，迅速带离探视现场。母亲小跑步跟随。

二姑摇头。嘴里“啧啧”声、“嘻嘻”声来回转换。庆幸托老祖宗的福，小蘑菇没惨到这种地步。

小蘑菇加码锻炼，每天要走三万步。还约几个年轻病人去北航操场踢足球。其中有一个新病人，这人入院那天身穿一件梅西的10号球衣，一身运动员打扮。吃饭时，饭桌上有人问他职业，他答厨师。再问几级厨师，他有点尴尬：还……还在学配菜。

“梅大厨”的毛病令人讨厌。在盥洗室，他一待待很久。脸盆一直占着一个水龙头。别人都自觉侧身让人接水，或赶紧洗漱让开位置，他却无视他人。一洗脸就洗头，擦抹全身。脱了球衣赤裸上身，打量自己的胸肌和腹肌。他擦洗比女人还细致。对着大镜子久久观看自己的脸，精心往脸上一点一点涂抹白色护肤品。

他总跟女孩子说：我没病。

小蘑菇问：没病你干吗来住院？

梅大厨张张嘴，又把话咽了下去。

小蘑菇说：你什么病？

梅大厨道：我……他们非要送我进来。我好好的。吃饭、走路、踢球，全正常。

每天在盥洗室照镜子，把自己的脸瞧了又瞧，时间都耗在顾影自怜上。哪个老板会留下这样的员工？如果他真在跟人学厨，师傅怎么带这样的徒弟？学着刀工练切菜，人转眼不见了。去哪儿了？男厕镜子前面呢。

医学选摘

躯体变形障碍（BDD）患者因为身体外表上一个臆想的或者微小的

缺陷而困扰……这种困扰会引起极度的痛苦和功能损害……患者会感觉自己脸部或头部有缺陷——尤其是皮肤、鼻子、头发或者耳朵……还有一部分患者将注意力集中在身材或者身体某一特殊部位的大小上，例如乳房、生殖器、肌肉或者臀部……进行整容手术的人中，BDD患者占百分之二到百分之七；在精神障碍患者中，BDD患者大约为百分之十二。

很多BDD患者有其他精神障碍……大约百分之六十的BDD患者有重性抑郁，他们一生中患重性抑郁的风险为百分之八十。BDD和重性抑郁的共病使他们有自杀的高风险性……BDD很容易被误诊或忽略。

历史闪回

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国的精神病院门诊部、住院部条件逐步得到改善。国家对精神专科学术研究和医院环境加大了投入。

对北大精研所来说，一九九二年新址落成是件喜庆事。病床数增加到一百五十张。新址配置了研究脑电生理的十间宽敞实验室。还有脑地形图仪、诱发电位仪，可以进行睡眠脑电及眼动轨迹观察。生化研究室、同位素实验室及北医大神经科学实验室占了整整一层楼，有了分子遗传学研究室的全新设备。

过去医院只收治重症精神病人。如今开始收治轻症病人，有了老年、儿童、临床心理病房，并收治酒药依赖和厌食症病人。还有特需医疗病房，面向高端人群。

精神病学开始在全国学术领域受到瞩目。一九九七年，精研所所长沈渔邨被评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成为中国精神病学领域唯一的院士。

《精神病学》第一版至第五版，由沈渔邨担任主编，由全国精神病学家和一线医生集体编著。

[1] 作者阿图·葛文德是哈佛公共健康学院教授，世卫组织全球病患安全挑战项目负责人。他曾是白宫最年轻的健康政策顾问。他在书中探讨，在我们衰老脆弱、不再有能力保护自己的时候，如何使生活存在价值。指出当今存在的“三种医患关系”：一、家长型——我们是医学权威，会确保病人接受我们认为对他最好的治疗，由医生来做关键选择，这是最传统、最古老、目前仍是最普遍的医患关系；二、咨询型——医生告诉患者事实和数据，其他一切由患者做决定；三、解释型——医生的角色是帮

助病人了解他们想要什么，这是共同决策模式。

第十八节 “莫有爱”

“妈呀你不爱我。呜呜呜——我莫有爱！从小就不爱，你就是不爱我……妈呀我莫有爱——”

哭喊“莫有爱”的女孩打电话，西侧尽头病房的人烦不胜烦。我住倒数第二间。尽头是走廊窗户，一张铁长椅，有时主管医生与病人单独谈话，就在这里。

她本是东侧大病房的。每天给母亲打几次电话，说着说着就失控，大哭，喊：妈呀你们不爱我。我莫有爱——！

一哭就收不住。“莫有爱”住的病房，在宝贝妈病房隔壁。住的多是年轻女患者。莫有爱给妈妈打电话哭，同屋的人便一唱一和，学她说话。

病区近四分之一患者家住北京。其他多来自黄河以北。偶尔有福建、深圳、杭州这些南方城市的。

莫有爱嗓门响亮，夹杂中原地方味儿。二十多岁，个子很高，身材好。平时玩闹有点疯疯傻傻，混不吝。同屋女孩喜欢逗弄她。她常跑到西侧打电话，哭诉过于扰人时，病人家属会报告护士或她姐，要求赶快把她拽走，越远越好。

陪人是她姐。姐姐个子比妹妹矮一截，声音清脆。姐妹俩五官不相像。

莫有爱比姐姐小一岁。父母忙，就把妹妹送回远远的老家，让奶奶抚养。过了两年，家里添了一个弟弟，父母更忙。妹妹就一直待在老家，跟奶奶过日子。

祖孙俩相依为命。奶奶宠爱这孙女，又当爹又当妈，还是她的老师和玩伴。奶奶舍不得打她骂她，也不逼她学唐诗宋词。家有好吃的好玩的，全给她小小一个人儿。

日子过得正美，她刚上小学一年级，突然有一天，奶奶意外身亡。天塌地陷，她不能接受这个重大打击。没人理会一个小孩子的心痛，无人安慰。^[1]

父母匆忙把她接回家，继续读小学一年级。所处环境变化巨大，最疼爱她的奶奶死了，她唯一的依靠突然消失。姐姐、弟弟从小由父母带大。姐姐比她聪明乖巧，长得比她好看。弟弟是爸爸妈妈的心肝。她孤独得要命。

她发脾气，强烈要求爸妈多陪她多疼她。父母做不到，觉得老二太不懂事。闹得多了，打骂冷漠跟着来。那时候的人，光顾着要尽力让全家吃饱饭，其他都不是事儿，大人们不懂什么叫“创伤后应激障碍”。

莫姐告诉主治医生，妈妈偏心，妹妹在家没人爱，不像爸妈亲生的。她觉得亏欠妹妹，为了妹妹，她向单位请了假，特意来京陪护。

主治医生是个中年男医生，外院来六院进修的，看起来黑瘦疲惫，比莫有爱还像病人。传闻莫有爱喜欢她的主治医生，有事没事都找主治医生诉说心结。还对同屋病人说：我觉得×医生很帅。对人巨耐心。心情不好的时候，只要他跟我说话，我心里立马敞亮。他咋这么有魅力呢？

听的人偷乐。×医生离帅不是一般的远，太远。莫有爱找他诉说时，他黑瘦的脸上没有表情。个子比莫有爱矮半个头，站的时间一长，佝偻腰背，有时要用手支住下巴。眼睛往别处瞄，似乎盼人快来搭救他。

有一天，听说×医生要轮换到楼上病区，莫有爱扯开嗓门哭，说：他走了，我的病永远治不好了。我的命就是苦啊——

姐姐告诉她，×医生来进修，迟早要去其他病区，另有医生来接手。莫有爱不管不顾继续号哭。值班医生告诉她，×医生即使轮换到楼上去，她的心理治疗可让×医生继续做。

弗洛伊德的书里提到过精神病院女病人容易产生移情。精神病院每个病区都有这种病人。

莫有爱住院已超过一个月，表面看不出有精神障碍。她那种哭来得快去得快，泪点特别低。一哭眼泪哗哗流，满脸脏兮兮。

她哽咽，对电话那端说：我莫有爱，就是你害我。你赶快来陪我。呜呜……快来，不要跟我说理由。我恨你们所有人！快来陪我……

西边哭，东边闹。天花板低，走廊窄，人多。我难受。呼吸阻塞，头盖骨麻木，脑海乌蒙发沉。

北上广深的精神病院都在扩容，在市区外围建新的住院病区。深圳康宁在坪山建，广州惠爱在江村建，北医六院在京郊建。香港青山医院，早在二〇〇六年就大大扩容。

我曾以为，香港的青山医院建院早于北上广。看史料得知，青山医院一九六一年才正式开业。

在此之前，曾有香港市区的高街精神病院，只管收容，不管医治。两幢病房，前幢收女病人，后幢收男病人。在一九四八年之前，由政府医院派出普通科医生和护士来照顾精神病人。而治疗精神病人，则要送去广州惠爱医院。一九四九年之后，香港才停止移送精神病人去广州惠爱。

青山医院原来设计是一千张病床。建院后，病床一再紧张。截至一九八八年，共有两千三百七十七名精神病人入住青山医院。病房内床与床之间只有五英寸空隙，状况恶劣。经过一九九六年、二〇〇六年第一期和第二期重建和改造，才焕然一新。

我问瘦男护：你们新院区哪一年能建好？

他说：快了快了。那时候你来住院就不挤了。

我说：我可不想再住精神病院。

他说：不好说啊。从这儿出去的，有三分之一还得回来住。

他补充说：不是难治的病人，一般不来这儿。病情复杂的，一年左右保不准会复发呀，对不？

二楼病区做什么总要排队。浴室四个花洒，有两个喷头不出水或水流小。女病人女亲属多，洗澡时间只两小时。下午四点钟一过，就是男病人洗澡时间。

我拎着桶端着盆，站在浴室里靠门墙壁一侧等位。排我前面的两位在切磋吃药话题，我支起耳朵听。

……我也吃思瑞康。

我五种。早一片赛乐特，晚半片思瑞康，氯硝西洋两片，还有那个什么……一下子想不起药名。我十五年了。

我七年……自己减药——复发了。我老后悔……你瞧我的白头发。

拍拍你的头啊，一生永不愁。头发白你染金发，金发好看。

吃五种药的“伍姐”脸上浮肿，躯体虚胖，面色黄里发黑。不急不愁。浴室是患者信息交流平台。治病经验、教训切磋场。

北方人洗澡与南方人不一样：广东人叫冲凉，抹点浴液冲一冲。若旁人在等位，五分钟洗完。北方人把洗澡当作这一天的享受时光，习惯在浴室里光着身子聊大天。夏天也要上下搓泥，自搓加互搓。搓一回就是熟人了。

浴室门边有两张破旧椅子。正洗澡的人衣服堆在椅子上。排队的人背靠墙站着看。水流最充足那个花洒下，一个新来的中年女人，边洗澡边普及躁郁症常识。

她说：……一般吧，二十岁左右发病，家人要是懂，治得早，好得快。不容易复发。不耽误工作。

另一个花洒下，莫姐给妹妹搓泥。莫有爱特别注意听。姐妹俩头发长、发量多，洗澡速度特慢。

伍姐接话说：你女儿学法律，治好了，将来给你挣大钱。

看这里治疗水平吧。

这里好，世界水平。放心。

不放心，一点儿不敢放心。她这个病……疯狂购物！春节她得了一万多块压岁钱，人家一个月淘宝淘完。

一万多！她买啥？

名牌美容化妆品。说要内外兼修。压岁钱是她的私房钱，她有权自由支配。可她用完压岁钱，四处向亲戚同学借。你说我愁不愁？

那得管住。

太——能忽悠。我跟她爸给认识的人都打了电话，堵她借钱渠道。堵不住。她还跟我们那儿医生借过钱。

啧啧啧……

整晚看电视不睡觉，音响吵死。半夜把家里人一个一个叫起来，叫大家去洗手。闹腾。

咱们对面病房，有个小子闹腾……非说他爸妈是间谍，跟国外毒品贩子做交易，把他当替死鬼交给公安。刚进院闹哇，可着嗓子叫人救他！说他爹要下手害死他……

那叫迫害妄想症。我有个同事就是，觉得人人要下毒害死他。后来辞职了。

莫有爱突然说：有这病，甭想结婚。特别是女人，谁愿意娶啊。

新来的说：这病怎么了！英国女作家伍尔夫得过，好多明星都得过。智商越高越容易得。不要看不起自己。

这个新来的懂许多常识，我猜不出她的职业。

亲耐滴——偶来啦！等你哈——

东侧病房来人呼唤荣荣。这女孩身材挺拔，长胳膊长腿，有一种中性美。二十二岁，每天头戴一顶棒球帽。传说她父母总跟踪她、监视

她，怀疑她有“女同”倾向。

她把头发剪得坑坑洼洼。身上有自残伤疤。她喜欢突然抱住同龄女病友，嘴里喊：亲亲——！亲一个——！她喜欢同屋一纤弱型女病人，总腻在一起。成双成对去上课，做放松练习。一会儿躺怀里，一会儿趴背上。蹭来蹭去。

俩人用戏剧腔互道：啊，娘子——小青妹妹在哪里？许郎呀，小青妹妹找法海算账去了。

东侧病房几个女孩子闹着玩。这个自称小青，那个要扮法海。莫有爱就住隔壁病房，玩闹自然少不了她。

棒球帽许小仙爱给人起绰号。她与父母关系非常僵。父母越抓狂，她越夸张玩闹，借此示威。

光凭她这些举动，不能说她“女同”。二十一世纪之后，国际科学界主流观念从心理卫生和精神病学层面上，否定了同性恋和道德相关的观点，也否定了将其认定为精神障碍的观点。同性恋不属于病态。美国多项调查发现，同性恋占人口的百分之十。在中国，素质性（绝对的）同性恋在自然人群中约占百分之二到百分之四。生物学、心理学、社会学做过大量研究，至今原因不明。[\[2\]](#)

在父母、亲戚、邻居眼里，许小仙言行举止引起他们厌恶、敌视。她越反抗，逼迫越重，精神一再崩溃。住院让她感觉自由。

当天等待出院的病人，有她和“白小娘子”。几个女孩子难分难舍，哭哭笑笑，抱来抱去，早早启动告别仪式，一一拍照留念。

莫有爱跟着许小仙乱跑。她跑起来重心不稳，着急忙慌往前凑，生怕许小仙不带她一起玩。莫姐在旁边看，见妹妹欢跳，她跟着乐；见妹妹被许小仙往外推，她心疼。

莫有爱病情没有明显好转，给妈妈打电话还是哭。她穿件紧身牛仔褲，臀部鼓鼓的。上衣短，一跳跃，露出肚脐，不扎眼。没有实际年龄该有的娇俏撩人。嘻嘻哈哈。一伙女孩子在病房、走廊、打饭窗前拍

照。一起喊“茄子——”，举起两只胳膊做心形手势。莫有爱比画的心形最大，露出一大截白肚皮。

“亲——爱你噢。官人呐——奴家舍不得你去——妾身要与你私奔——比翼双飞——呀——呀——呀——”

医学选摘

创伤后应激障碍（PTSD）是指个体经历、目睹或遭遇到一个或多个涉及自身或他人的实际死亡，或受到死亡的威胁……所导致的个体延迟出现和持续存在的一类精神障碍。

女性经历创伤后发展成为PTSD的风险是男性的两倍……患者感到自己与外界疏远、隔离，很少与人交谈和亲近，有罪恶感，害怕……与整个世界格格不入……严重者会有自杀观念和自杀行为。

……经历创伤后儿童PTSD发生率在百分之十五点九……女孩较男孩更为高危人群，且人际创伤是其发病的重要原因（百分之三十二点九）……患者在遇到和创伤有关的压力源或相关情况时有回忆侵入性表现，即不断回想灾难当时的记忆和重复梦境，并因此带来极大的痛苦并影响正常生活。

……PTSD常会共病焦虑、抑郁、物质依赖等多种精神疾患……治疗困难，预后不良。

历史闪回

自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国精神病学发展进入黄金时期。进入精神科的大学生比例逐步增加。至二〇〇四年底，卫生部有关统计数据显示，全国精神科从业人员二万人，其中大学本科学历者五千余人。

千禧年之后，政府部门和医学界对精神疾病的关注和研究在逐年加强。研究机构指出：我国精神疾病总负担高居所有疾病总负担之首。儿童不良行为、青少年心理问题、自杀相关问题等明显上升。酒瘾、药瘾、各种毒品成瘾逐渐成为重要的公共卫生问题。老年精神疾病日渐增加。我国精神卫生立法进程明显加速。

精神病学界着重关注推动重点项目的基础研究、全国范围的精神疾病流行病学调查、精神卫生服务模式转变的试点和推广、自杀干预、灾难后心理危机干预、青少年精神卫生服务。

[1] 重大创伤性事件，是创伤后应激障碍发生的基本条件，具有极大的不可预期性。其中包括：战争、重大自然灾害、交通和生产安全事故、暴力犯罪事件、亲人丧失、严重躯体疾病等。

灾难性事件后，报道的创伤后应激障碍患病率在百分之二十左右。据估计，在受灾人群中，发生酒依赖的占百分之三十五点五，发生药物依赖的占百分之二十二点九。研究报告：创伤后应激障碍患者中，男性多共病酒依赖和滥用（51.9%）、重度抑郁（47.9%）、行为障碍（43.3%）、药物依赖和滥用（34.5%）。女性共病更常见：重度抑郁（48.5%）、单纯恐惧症（29%）、社交恐惧症（28.4%），酒依赖和滥用（27.9%）。

[2] 一九七三年，美国精神病学理事会确信，同性恋不是一种精神疾病。并将同性恋作为精神障碍类别从《精神障碍诊断与统计手册》中删除。

随着精神病学界对同性恋者在智商、心理平衡能力、判断能力、可信赖程度、职业能力、人际交往能力等诸多方面的研究，否定了将同性恋认定为精神障碍的观点。

第十九节 胖嫂与忽宝

工娱活动舞蹈课。病人、陪人都参加。人很多。年轻的男老师穿着黑色T恤，上写潇洒的白色“舞”字。他穿了一条低裆黑舞裤、白舞鞋，挺胸收腹，姿势专业。

舞蹈老师拍手，叫大家围聚成圈，先听他讲解。他教的是一种集体舞，有点像过去的西方宫廷舞。一男一女相对而站，女病人多，多出来的女对女，这时就有人自告奋勇跳男士舞步。

病人们聚精会神，很珍惜跟舞蹈老师近距离学习的宝贵时间。

我游离在圈外。多年在深圳文艺界工作，楼上楼下都是舞蹈家、音乐家，用不着在精神病院学舞蹈。我只想听听舞曲音乐。

终于等来了一小段音乐。柔美的轻音乐。老师站在人圈中，要找一个女士当舞伴。众人扭扭捏捏。陪人胖嫂往前迈了一步。

老师立即抓住她的手，说：很好。再近一点儿。脚，注意双脚距离。肩膀不要斜。下巴，你注意看我下巴。大家要发挥艺术想象力，你们就是绅士、淑女。这是一个上流社会的交际场所，女士们先生们，请展示你最美好的状态。

我瞅着胖嫂的侧影乐。没想到舞蹈老师会找她搭档做示范。

胖嫂爱笑，笑点特别低。一句冷笑话，别人没有笑，她却嘎嘎嘎大笑，要笑好一会儿。笑声不是装的，发自肺腑。

她与先生形影不离。一个瘦高，一个矮胖。一个阴郁斯文，一个开朗活跃。胖嫂长相有乡土气息，看来在京郊农村种过地。她先生四十多岁，听说是个农业技术员。家族有抑郁、自杀史，母亲患重度抑郁已去世，大姐重度抑郁，还有个姐姐死于自杀。

刚进院时，他神志不清，多日不能睡觉，极想自杀。电休克治疗特别适合他，才做完第一次电击就见效。住院第二周，眼看着比第一周有

好转。

胖嫂说，这几天她要回通州一趟，把先生的吉他拿来。她说先生是吉他高手，十八岁就跟同学组过乐队，也算红火过。

几年前，我看过一份调研报告。其中举例，北方××省××县，农村干部、乡民歧视精神病人，有时会把精神病人丢弃到邻县，专找那种回不来的山脚旮旯扔。有一家子，家族遗传精神疾病，一家老小不出门干活。乡亲们都说这一家人懒得要死。没人懂得这是病。没有救济。这家人相继死去，最后剩下一个儿子。肚子饿，他用泥巴捏成一个个饼，在太阳下晒干，吃到肚子里充饥。族人反感这家人，看到他吃泥巴饼，还嘲讽，有捏泥巴的工夫，不如去干活挣吃的。不久，这孩子也死去。没有人怜惜这家人。看过病人捏泥巴饼充饥细节后，无法忘记。只要触及家族遗传话题，我就会想到泥巴饼，想到这一家人竟然活活饿死。村里哪怕有一个略知精神疾病常识的人，绝不会出现这样的悲剧。

佩服胖嫂。有她在，她先生衣食有依靠。亲人一个一个或死或病的黑暗境遇里，她是一线暖色的光。她用爱心和笑声保护了这个家。

老师像芭蕾王子，一只手背在身后，微微屈膝，做了一个邀请的姿势。然后嘴里打节拍：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二二三四、五六七八。他轻轻扬起手，让胖嫂踮起脚，高高伸展胳膊、手。他轻轻捏着她的手指，左走几步，往回走几步，叫胖嫂转了一圈。

在精神病院一个简陋的房间，一群或呆滞或癫狂或笨手笨脚连步子都走不好的人，练西式宫廷舞，这种情景真不太好形容。

老师很宽容，对这些没有舞蹈底子的病人没有半点歧视，口干舌燥地喊：走——大胆走——肩要平。记住，你们是绅士，是淑女，拿出贵族风度来。走——继续走，微笑。嘴不要张太大，微笑就是笑不露齿。好，转回来。结束前，要互相行礼。看——这样，你们看我的行礼啊，注意礼仪。

男老师面对胖嫂，就像王子对着倾慕的公主，行了一个优雅的鞠躬礼。胖嫂憋不住，喷笑。“嘎嘎嘎”大笑。病人们哈哈笑。队伍立即乱

了。

老师不笑。他指挥学生们重新站队，一对一，继续。身姿高雅的王子捏住胖公主的手指，继续。学生们领悟能力差、舞蹈资质差，一小段反复教，动不动还笑场。在精神病院当舞蹈老师，忍耐力要特别高。

独自下楼散步。见到二楼几个病人和家属在医院大门进进出出。外省来的病人家属，把病区当北京游便宜客栈，忙着买北京的特产，逛北京的公园。

楼侧有一棵桑葚树，结的桑葚是白色的。有两三个人找来竹竿，打桑葚下来吃。我第一次看见，桑葚果居然有白色的。散步转到楼背后，听见吉他声。

胖嫂真的回家拿来一把吉他。带来吉他哥自制的歌簿，上面全是他喜欢的歌。曲谱、歌词俱全。吉他哥弹奏《西班牙斗牛士进行曲》。胖嫂像个铁粉迷妹，崇拜地看他激情演奏。两口子绝配。

在此之前，看不出吉他哥是一个“文艺人儿”，我不太相信他组过乐队。此时看他自信、娴熟地弹奏一曲又一曲，自弹自唱，引来一拨人观赏，才相信。精神病院里人才扎堆。中学他与同学组乐队，去酒吧表演。京郊暑假小学生吉他班，学费按一个钟一个钟算，他当过授课老师，不全是为挣人学费，就是喜欢教孩子们音乐。

有家族遗传史的病人，最需要社会的理解和关爱。

杰米森教授^[1]说，流淌在血液里的疯狂的基因会一代传至另一代。她书中列举的名单，令我吃惊。

拜伦家族——诗人拜伦爵士继承了暴力、鲁莽、自杀和偶尔发疯的遗传基因。祖父祖母是表亲结婚，生下的儿子里，人称“邪恶勋爵”的是拜伦的叔叔，“疯子杰克”是拜伦的父亲。母亲家族也有疯狂、自杀基因。……他不断陷入忧郁、暴怒、崩溃。他在躁狂抑郁的切换中，写下了《唐璜》。他曾问医生：什么药是最好最快致死的毒药？

丁尼生家族——丁尼生的父亲精神失常，发作时，子弹上膛，声称

要向外开火。一旦被人劝阻放下枪，就声称要拿刀砍死他的儿子，用刀插进他的心脏。他的父亲、祖父、曾祖父以及他的六位兄弟都饱受疯狂、抑郁侵害。他的一位弟弟，在精神病院住了将近六十年。

舒曼家族——这位作曲家四十六岁死于精神病院。他的抑郁和躁狂气质来自他的父母。他的姐姐死于自杀。他的一个儿子在精神病院住了三十一年。舒曼十八岁第一次疯狂发作。一八五四年入住精神病院前，他曾狂奔、呜咽着跳进莱茵河。住院后，一八五六年舒曼绝食而亡。

伍尔夫家族——伍尔夫的祖父、父亲、母亲、妹妹、哥哥、侄女，都患有精神疾病。她的一位堂弟死于急性躁狂发作。她本人不断发病，接受治疗，直至自杀身亡。

海明威家族——海明威的父亲、弟弟、妹妹，都死于自杀。他父亲是拥有博士头衔的医生，他用一把左轮手枪自杀身亡。作家海明威用一把英式短枪，对自己开了枪。他的儿子像祖父，也是医生，这位医生曾七次精神崩溃，经历过九十七次电痉挛治疗。

梵高家族——梵高的父系母系都有精神病遗传。到了梵高这一代，他家六个孩子，有四个住过精神病院，并死于自杀。他的妹妹在精神病院住了将近四十年。

杰米森教授提到过，美国精神病医生不赞成精神分裂或重度抑郁病人好转后生育。但她认为，不应该剥夺病人生儿育女的权利。

我看过资料，据说当代医学已经可以帮助精神分裂的女患者安全生下健康的孩子。两个男女精神病患者，渴望结婚，人到中年时，他们在精神治疗师和社会义工帮助下，喜结连理。

对这类案例，我心存忧虑。

精神病人即使康复，未必能除去遗传风险。生儿育女之后，要有强大的亲情支援，还要借助医疗支持系统、社会福利系统做强大后盾。

精神病人一定要生儿育女？领养不行吗？

正念练习。排除杂念，追求内心澄明。护士长、副护士长、护士们对此很重视，亲自带领我们做。

一人拿一个垫子，一个个都躺在垫子上。闭上眼睛，听录音里的训练师发令指导。胖嫂与吉他哥并肩而躺。豆姨和小蘑菇前后而躺。我在第三排边上躺着。

我前面一个近四十岁的女病人，穿着超短裙，短袖上衣低领口、镶了蕾丝、泡泡袖。空调很冷。我冻得躺不住，恨不得裹件厚毛衣。悄悄坐起来，替前边“超短裙”担心：这人真的不冷吗？不会冻感冒？坐在垫子上，偷偷回头瞄，护士们躺着进入“正念”。

一个女病人，干瘦扎眼。黑。脸很长。头发一圈一圈往上盘，高高耸起。那是一堆假发吧？那人在我后面一排“正念”。不知是睡着了，还是进入状态过深，乍一看，以为马王堆汉墓那个辛追夫人的侍女展览出来了。实在无聊，我就研究那堆高耸的盘发。得出结论：头发是真的。

精神治疗界，新疗法、辅助疗法层出不穷，热个几年便消退。病人要懂得精神疾病常识，翻翻精神疾病治疗史，不盲从。要配合医生摸索最适合你自己的药物和疗法。

有时，我读书是做认知治疗。

杨绛老师写道：“肉体的欲望，和人性里的灵性良心是不一致的。同在一个躯体之内，矛盾不得解决，会导致精神分裂……不过灵与肉的斗争……灵性良心完全占上风的不多。血肉之躯吞没灵性良心，倒也不少。”

精神分裂有医学、生物学判断，也有人文学、社会学判断。没有灵性良心的人，远比精神分裂病人可怕。

杨绛老师说：“在这物欲横流的人世间，人生一世实在是够苦的。你存心做一个与世无争的老实人吧，人家就利用你、欺侮你……你大度退让，人家就侵犯你、损害你。”

住进精神病院的人，多是被人欺侮、损害的人。医生能助患者病情

暂时好转。出院后，回到原来的环境里，我们无法摆脱精神上、心理上的伤害。我开始相信，再度住院的病人，接近三分之一。

传闻特蕾莎修女说过一段话，大致意思是——

你如果做好事，人们会控诉说你必定是出于自私的隐秘动机。但还是要做好事。

坦诚待人使你容易受到伤害。但还是要坦诚待人。

人们确实需要你帮助，但当你帮助他们的时候，反而你可能会受到他们的攻击。但还是要帮助。

当你把你最好的东西献给世界时，你反而会被反咬一口。但你还是要把你最好的东西献给这个世界。

说到底，它是你和上帝之间的事……

对我来说，这种认知、阅读疗法，比正念、经颅磁刺激效果更持久。

做电针治疗。脑子有一小时左右的清醒。扎头顶百会穴、两眉间印堂穴的长针很长、粗。有人看见这么长的针，就退缩。有人会晕针。我无所谓。拔针出来时，印堂穴有血点冒出来，要用棉球摀住。

从中医电针室回到病区。蒙圈。饭厅变秀场了。

荣荣母女各穿一件白底文化衫。荣荣胸前一个大红嘴唇，荣妈胸前是向日葵，图案颜色很鲜艳。

荣荣笑咪咪说：猜猜这衣服多少钱？

没等我猜，她说：十块钱一件！内部价。

荣妈说：红毛来推销。还有几百块、上千块钱一件的。

红毛住红颜姐那间病房。她的口头禅：女人必须美美哒。

听说，她住院第二天，就去烫了一个短蓬、支棱、赤红色潮流发型。她黄皮肤、短脖子，像一颗发出红芽芽的大土豆。

不出一星期，她又去美容会所打了玻尿酸。她说，要给同病房的室友一个惊喜。红颜姐说，完全是惊吓。

出院前，她捣鼓女装直销，大甩卖。莫有爱和她姐、宝贝妈、小蘑菇都穿了一件在身上。豆姨遗憾地说：啥——没我能穿的码。

莫有爱胸前印了两只长睫毛的黑眼睛。初看黑眼睛性感、妩媚。细看，眼角印了一滴眼泪。穿在鼓鼓的胸脯上，好像一滴黑色的牛奶。

红颜姐、胖嫂、官婢，一人穿了一件短袖披风，飘飘的，走着模特步。三人一排，往前扭几步，转身，亮出披风背后的大花朵。一朵紫色牵牛花，一朵红石榴花，一朵金黄色大菊花。三人意气风发走猫步，转身，叉腰，亮相。胖嫂叉腰没有腰，咯咯咯笑。看秀的人直乐。

我到盥洗室洗手。小财姐埋头搓衣服。

小财姐说：我给我弟妹、大姑子、婆婆买了几件。他不给我钱。怎么办？没钱怎么办？

她埋怨先生。

小财姐说：我不想欠别人的钱，我不是这种人，我不是这种人！

激动。她用手狠狠拍打盆里的衣服。门口，她先生往里瞟了一眼，赶紧离开。我管闲事追问：“干吗不给她钱？”

“我就不许人惹她骗她。卖衣服卖到病房，就是骗钱，骗子。买那些衣服，我妈我姐我弟妹能穿吗？”

“那倒是。”

“这个骗子给我打电话，催我微信转账付钱。我骂她：你来回机票钱都赚够了。再骚扰，我揍你个王八蛋！”

精神病院啥宝贝都有。杀熟杀到这儿来了。

精神病院里，人们说话直接。不便在公司里、单位里、学校里说出的愤怒，毫无遮拦喷出来。

为啥骗子、坏人不怕报应？阎王爷收黑钱了？

趁你病要你命。对恶人不能惯他让他，你就跟他死磕到底。反正你都“精神病院”了！

饭厅人满。曾在澡堂做科普的那个病人陪人在找座位，后面是她特能忽悠的宝贝女儿。“忽宝”扎着马尾辫，衣服紧身，发育成熟。一条长凳上明明坐满了人，她偏能挤进去，硬往人家腿上坐。令人不得不挪动屁股，给她腾空。

忽妈提醒说：别踩着叔叔阿姨的脚。没礼貌。

忽宝穿一双直筒高跟长靴，马尾辫直晃悠。不理睬她妈说什么。

胖嫂夫妇与几个北京病人坐她对面。红颜姐见这个外地人强占座位，便说：你上的那所大学，是985，还是211？

阿姨你OUT了。全球化时代要有战略眼光。现在流行跨界，你懂吗？我要去哈佛剑桥读博。全球五百强的CEO，一多半得过抑郁症，你懂吗？好莱坞拿奖的男神女神都是抑郁病人。什么学分、颜值，云——烟，你懂吗？

红颜姐道：有志气。等你拿奖。你拿什么奖？

我要定一个大目标，诺贝尔奖。诺贝尔奖得主。女得主。

物理奖还是生物奖？

和平奖！

红颜姐笑：再忽悠，她就要当美国女总统了。

花哥欣赏忽宝，说：去，咱们都去。你拿和平奖，我拿诗歌奖。

宝贝妈说：这儿天才忒多，再去一个，拿格莱美音乐奖。

吉他哥道：一切都有可能哟。

忽宝用筷子敲打桌台说：这地方来对了！好像到了央视春晚后台，满天星星满天星光——嗷呜——

她摇头晃脑，狂跺大靴子。

忽妈摊上这女儿，没有半句怨言。我欣赏这种家长，懂得防治常识，有耐心，有爱心。忽宝变化多端。才见她跟小蘑菇、梅大厨一拨人玩，表演无球颠球、过人、射门，化身国足女将。转眼间，她又坐在红颜姐、吉他哥夫妇跟前，拍着饭桌说：是啊，我们要发出世纪之问，谁来为精神病人说话？！导演哪儿去了？演员在哪里？干脆我来做编剧。啥事都指着我来推进！

忽妈悄悄在女儿背后比画，求这些叔叔阿姨多担待。胖嫂捏一捏忽妈的胳膊，使眼色表示不碍事。

忽宝反应特快，立即回头，对老妈说：您请回。世界和平，人民安好，地球不会爆炸。您请回吧。

她起身，夸张地强扶老妈离开。挤眉弄眼，冲叔叔阿姨笑，好像她妈是精神病人，她是陪人。她像长辈拍老妈的肩膀，嘴里安慰道：天不会塌下来，不要杞人忧天哈。

忽妈被她逗笑了，轻轻拨开她的手，说：别闹了，我哪里忧？不——忧，有什么可忧的。

把老妈送回病房，忽宝哧溜钻入下棋、观棋的人堆里，好像真的懂一点象棋，入神地看一会儿棋盘，突然喊：“完蛋了，完了完了……你死了，要死了。”棋迷气愤地轰她走，她又去别地儿淘。精力太旺盛。

我问她：你是躁郁吗？

忽宝歪着头，斜我一眼，道：我妈说我躁狂，可我没病。

我说：你做哪些治疗？

她伸出一个指头在我眼前摇，说：这里面有阴谋，不告诉你。我要干一番大事业。你懂期货吗？

我说：不懂。你懂？

她顽皮地双手一背，倒退着走，道：跟你说了，你也不——懂。

像个小孙猴子。时而讨人嫌，时而让人乐。

午饭时分。靠窗长桌有两个位子空着。怎么会没人坐？其他地方照样人挤人呀。我赶快坐了过去，低头喝粥啃馒头。啃了几口，抬头，吓了一跳。原来对面坐着“马大暴”和“暴妈”。

大暴二十五岁，当过兵。长得糙，说话凶声恶气。退伍后，在省城一家物业公司做保安。据暴妈控诉说，儿子跟着队长一同得罪了某业主。业主有背景，投诉电话一打，队长就被上司叫去暴戾。队长把黑锅全甩给他。扯来扯去，物业公司单解雇了他。这孩子比小白菜还冤，被人暗算，无处伸冤，抑郁了。进了当地一家医院住院。治着治着，治出了岔子，引发抽搐症。时不时眨眼缩鼻，脸部扭曲，眉毛一高一低，嘴巴左咂右咂，耸肩，抖身。

暴妈人脉广，见识多。带儿子到北京，顺利入住六院。

入院头一天就暴躁，为陪护睡的一张折叠床要与人干架。暴妈护犊子，见儿子与人杠上了，不拉架，煽动说：别以为我们好欺负。打！打了再说。

儿子立马将对方胳膊反扭，痛得对方跪地号叫。众人劝他放手，有理慢慢讲。

护士赶来化解此事。从库房找出一张旧折叠床，免费让暴妈用。母子二人仍愤愤不平，暴妈骂：城里就没一个好人。凭什么瞧不起农村人！

没有人瞧不起她。一个外地农妇，能带儿子顺利入住全国排名第一的北医六院，说打就敢打，说骂就敢骂，那绝对不是一个普通农妇。

大暴抽搐时五官变形，手脚乱颤抽扭，嘴巴胡乱嘟囔。人们不敢接近他。排队吃药，众人自觉排好长队，马大暴一出现，队伍就乱了。他后面没人跟着排，排他前面的回头一看，作鸟兽散。母子二人倍感屈辱。

进来半个月，抽动症有所减弱，荷尔蒙分泌格外旺盛。见到二十岁左右的女孩子，他会凑上去搭讪。面目凶狠的大暴心里柔软多情。

母子二人坐的地方，别人纷纷躲避。我没看清楚就面对面坐下，有点害怕。不能走开，病人之间不可互相歧视。我低下头，快快喝粥啃馒头。喝完粥起身走，忽宝、莫有爱跑过来占位子。俩人眼睛只看见我，没往对面看。

忽宝笑嘻嘻说：阿姨，作家和编剧是一回事吗？

我边走边说：你上网百度去。

忽宝说：我要当编剧。

莫有爱道：你今天才说要上哈佛法学院，将来赚大钱买下曼哈顿。

忽宝道：将来太慢。我写个一千集的电视剧，立马拿钱。

我赶紧走，一会儿她该当女版马斯克，就任月球移民首席执行官了。忽宝没有不敢想不敢说的。

走了没有多远，我听见后面掀起了哗叫、吵闹声。好像引发了连锁反应，那一片座位的病人、家属都站了起来。我没心思回头看热闹。在精神病院，每天都有突发事情。住个十天八天，好奇心就大减。

病房里，我闭目养神。

小蘑菇跑进来。她拿了一个苹果，啃了一口，说：阿姨快起来，快出去看。外面好热闹。

原来，大暴挨近忽宝、莫有爱讨要电话号码。忽宝冷不丁发现眼前一张脸凑上来，缩鼻歪嘴抽搐。她“嗷——”的一声尖叫，蹿起老高，撞

倒过路人。莫有爱喊救命。饭厅秩序大乱。

有几个女病人，曾被大暴惊扰，趁机诉说积压的不满。她们一起找护士告状，要求制定规矩，禁止他离女病人太近。

护士本想息事宁人，便对大暴说：不许再找女病人要电话号码。人家不乐意。下不为例。你尊重别人，别人才会尊重你。

暴妈受刺激了，如小火山喷发，大呼：我还不乐意呢！什么破医院——骗我们的钱！我忍你们很久了！我儿住了十几天不见好，就是你们耽误了。你们要赔偿我们的损失！不住了——！我要去告你们！出院——我们出院！

大暴粗声粗气跟着喊：赔钱啊——！找抽呢！

当天下午，母子俩拎行李出院。

离开病区前，暴妈在厅内高声宣布：这里不是人住的。儿子，走！咱们到协和医院去——

一众吃瓜群众目送母子二人离开。

暴妈有病。儿子跟着她，天底下仇人太多。^[2]

病房熄灯。小蘑菇念叨，护士在找人，有病人失踪了。我心想，不会是小财姐吧。随口一问，放心了。是忽宝失踪。忽妈、护士联系不上她，手机关机。

不担心。这孩子很聪明。哪怕把她扔到东京、巴黎、纽约，都丢不了。

六院附近，有个喝粥的铺子。我去喝了一碗皮蛋瘦肉粥，本想再点个青菜，想想吃不了几筷子，等下回吧。

回六院二楼，按了病区门铃，等护士开门。护士手头忙，铃响之后好一会儿才能开门。

门外走道，面冲窗口，有一个人戴着耳机唱歌。仔细看看，原来是

小宽子。他双手双腿大幅度扭动，学着明星甩头，忘情而投入。

变化真大。他居然能唱歌了。

想起广州所住的校园小区，有几个因高考疯癫无法康复的青年。有一段时间，周乐乐带我散步，总会见到一个二十多岁的胖子，五官、身高都不差，他一手拿个大面包，一手拿大瓶可乐，边吃边走，没见过有人搭理他。有人背后叫他肥仔、籼线仔。他一见到乐乐，就热情打招呼：“哈喽，小狗狗，你吃过早餐了？”乐乐会跟他摇尾巴，嗷嗷叫。他也嗷嗷叫。牵乐乐的阿姨逗他：“把你的面包给乐乐吃吧。”他立即答：“狗狗是吃狗粮的，吃面包不健康。”他因高考而崩溃疯癫。第二年、第三年遇考便犯病。父母托人找了一个大专学校，他读了一年左右，又发病。头几年父母带他找精神病院看病治疗，效果不大，也就不抱希望了。每天早上给他十块钱，让他在校内买早餐吃。他那种胖是虚胖。看到这孩子孤零零走来走去，只有小狗狗跟他说话，心里一再为他叹息。

小宽子的病症与他相似，刚住院时模样比他差。如今能够流利地唱歌，胆子大多了。还能模仿香港歌星，让我吃惊。他在里面放声唱的话会扰民，估计别人叫他出去唱。憋屈太久，想唱尽管唱。

病区门开了。进门，迎面碰见忽妈大哭。失魂落魄地哭。

她躲在门口角落，对着手机，声嘶力竭哭喊：……不管，我不管啦！你上车！你必须到！今天必须必须到！你们什么人呐，没心肝！

看上去不像她。不敢相信是她疯狂哭喊。忽妈常教病人父母要理解、宽容孩子，她陪护女儿远比其他家长强。众人佩服她的坚强和忍耐。

女儿干了什么事，把老妈逼到这份儿上？

我就是个傻×，一个大傻×啊……谁都不管把她推给我，呜呜呜……你是她爸你不管！今晚我一定走，管你来不来。想死的心我都有！不是我吓唬你，呜呜呜……

平日她独自硬扛，身心俱疲。照护综合征。下一个抑郁的是她。

厅里充电桌上插座少。急于充电的人要守在那里，看哪个信号灯绿了，赶紧拔下来换上自己的。小宽子妈换上了自己的充电宝充电。按小宽子练歌的热情看，他要有两个充电宝才够用。我走过去看我的充电宝，信号灯仍是红色。

小宽子妈下颌一抬，说：倒霉的娘啊。

她哭什么？

女儿背着她到处借钱。钱哗哗地淌，窟窿不知道有多大。

在这儿还敢借钱？

啥叫不敢。弄不清她借了多少钱，跟什么骗子借的。她想借多少借多少，想花多少花多少，还请客。不是她的钱她请客！

那就麻烦了。

特——别能瞎说。昨天不见了，没跟妈妈说，没跟护士请假，同屋的也不知道。电话关机。她妈连气带吓就差没脑梗。

没事吧？

十点多回来了。她请人看电影去了，请的人是北京的，不知道怎么认识的。你说害人不害人？

有点危险。

她说要在北京跟人谈生意。要做大买卖。电……电商什么的，要把大西北的产品卖到北京，做全球代理。她还敢跟人谈风投、谈贷款……

真的？

她妈崩溃了，要换她爸来。打小放纵，酿成恶果了。我跟儿子说，做人要老实。妈不指望你当大官发大财，不能老想着一夜暴富。现在的孩子心太活，不实在。

你儿子在门外唱歌。他以后上学还是上班？

学就不要上了。上班……不急。急不来。他开心就好。我不指望他养老。

你心态好。

不——好怎么活！

医学选摘

自恋型人格障碍 一种需要他人赞扬且缺乏共情的自大（幻想或行为）的普遍心理行为模式。起自成年早期，存在于各种背景下，表现为下列五项或更多症状：

1.具有自我重要性的夸大感（例如，夸大成就和才能，在没有相应成就时，却盼望被认为是优胜者）。

2.幻想无限成功、权力、才华、美貌或理想爱情的先占观念。

3.认为自己是“特殊”的和独特的，只能被其他特殊的或地位高的人（或机构）所理解或与之交往。

4.要求过度的赞美。

5.有一种权力感（即不合理地期望特殊的优待，或他人自动顺从他的期望）。

6.在人际关系上剥削他人（即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利用别人）。

7.缺乏共情：不愿识别或认同他人的感受和需求。

8.常常妒忌他人，或认为他人妒忌自己。

9.表现为高傲、傲慢的行为或态度。

历史闪回

二〇〇四年，中国精神疾病专科医院出现了第一个开放式病区。北

医六院即北大精研所实现了零的突破。临床心理科实行全开放管理。收治的病种包括双相情感障碍、抑郁障碍、心境恶劣障碍、酒药等成瘾物质相关的精神障碍、强迫症、焦虑症、恐怖症、康复期精神分裂症等。

此后十几年里，各地精神病院相继出现开放式病区。

二〇〇八年，国内精神卫生系统从意大利引进“UFE”模式。UFE^[3]为“患者·家属专家”，是把精神疾病患者和家属当做专家来看待。他们的亲身经历和感受是用来帮助别人的财富。既助人，也自助。

二〇一〇年，北医六院成立有中国特色的“UFE”团队，用代表中国精神卫生的“绿丝带”来命名。“绿丝带”志愿者协会由处于康复期的精神疾病患者、患者家属组成。北京安定医院及国内各精神专科医院陆续实施“UFE”模式。推动“UFE”模式在中国实行，是一种观念和机制的创新。

[1] 凯·雷德菲尔德·杰米森是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医学院精神病学系教授，世界躁郁症研究顶级权威。她的第二任丈夫理查德医生是著名的精神分裂症专家，曾担任美国精神卫生所的神经精神病学主任。他鼓励并支持杰米森公开躁郁症病情，著书说出真相，为精神疾病患者赢得更多的理解。因坦白罹患躁郁症三十年的疾病经历，杰米森不得不结束了治疗师生涯。她被《时代周刊》誉为“全球最具影响力一百人之医界英雄”。

[2] 一八六一年，西医院出现第一例“医闹”事件。一位失去八岁儿子的父亲写下“受害者的话”的帖子，广为散播流传。他儿子左腿长了一个大脓疮，去医院诊治。外国医生拿来一块刀片，把脓疮割开，只给了一些溶液涂伤口。孩子忍受不了剧痛，三天后断了气。“呜呼！呜呼！”这位悲伤的父亲谴责医院“声称诊金和药费全免，装出一片妇人心肠。但是效果极差。治愈者不过百中之一二，医死的却为数不少。人们隐瞒真相，不敢说出”，“故此以泪和墨书写此帖，但愿仁人君子广为传阅，告诉人们不要贪图免费医疗，以免抱恨无穷”。

博济医院院志记录了此事件，道：“幸而对医院就医的人数没有什么影响。”

[3] User and Family Expert.

第二十章 住精神病院的医学生

红颜姐手里剥着大蒜，夸耀住院就是好，吃饺子不用自己操劳。打饭窗口，她排头名。周末改善伙食，上周末吃肉包，这周末吃饺子。

花哥让吉他哥替他占好座位。桌面摆上醋、酱油、小磨芝麻油、王致和红腐乳、大蒜、韭菜花。饭厅里洋溢小过年的气氛。

打饭长队弯弯曲曲。我排末尾。

等到我端饺子离开饭窗，多数人吃罢散去，桌凳空出不少位置。独自坐在一张空长凳上，周围没有人，我用勺子慢慢扒拉碗里的饺子。

千万别跟北方人说不爱吃饺子。人家会讨厌你，说你作。

桌对面来人坐下，一家三口。我见过那父子俩。

男孩约一米八六，北京人。在外地某医学院读大三，因病已经休学八个月。木僵状态。吃药的时候，护士要抓住他的胳膊，喝令他张开嘴，把药片、胶囊、药水塞进嘴里；灌水，摇晃他，命令他；他父亲拍打他，逼他把药吞下去。他驼着背，缩着手，木无表情。嘴里喃喃道：“不可以。药……有毒。不……不吃。”把药吞下去之后，眉头皱成大疙瘩，似哭非哭，好像让人灌了毒药。

护士数落他，你学医的，这点常识都不懂。不吃药好不了。

“高儿”走路比九十岁老人慢。“高爸”忧心忡忡跟着他。“高妈”在北京某大医院工作，无法请假长期陪他，见缝插针，有空就往六院跑。与丈夫一左一右夹着儿子，像两个保镖。

两口子劝儿子吃饺子。高儿呆坐，不动。高妈用筷子夹起一只饺子，说：来，张嘴，妈妈喂你吃。

她把饺子送到儿子嘴边。儿子不张嘴，扭开脸。

今天我非要你吃下去！你给我张嘴。张嘴！

两口子噌地站起来，像要用刑，强迫儿子张嘴。

实在看不下去，听不下去。

我抬头说：你们不要强迫他吃。我在广州住院见过这种病人，你越逼他，他越退缩。他现在不想吃，你们要等待。

饺子放回碗里。两口子对视一眼，坐下。

高妈说：着急啊，太着急了。怎么办啊？

高爸说：他在其他医院也住过。没有用。这里医生建议他做电休克，我们不同意，怕他失忆。他要继续上医学院的。

高妈说：他脑子没有完全坏掉。他学医，成绩很好。

既然医生说用电休克，你们就让他试一试。

那——怎么行！出了事自己负责，医生不负责的，要签同意书的。

是啊，电失忆了，连爸妈都不认识。可不敢试。

我在广州精神病院试过电休克。

失忆吗？

短暂失忆，会渐渐恢复。

你为什么电休克？像他这样？

我总做死亡的噩梦。做完三次电休克，有好转。噩梦少了。

噢……看你挺好的，像个正常人。

你都能电三回……我们……跟医生商量，要不……试它一回。

离桌前，扶起木僵的儿子，他们再三点头，谢谢提醒。

在广东多年，饮食习惯养成爱吃米饭，吃面食没吃米饭，我会觉得没吃饱。

很怕六院二楼的馒头，怎么能够一天三顿吃馒头？平日在病区打饭窗口，见有少许米饭，我提出要米饭。回复是，一般病人按规定吃馒头，米饭留给电休克病人吃。

见过电休克病人做完治疗，吃饭被噎着，或被呛着。家属手忙脚乱帮捶背、抹脸。若被馒头卡着，就要疏通食道、气管，麻烦大了。对此我理解。不理解的是，难道北京城里缺大米么？食堂只煮那么一点点米饭。

坐出租车到五道口。找了一家香港茶餐厅，点了一碗银丝云吞面、一碟白灼菜心。

吃完云吞面，坐在餐椅上，看菜牌。仔细浏览菜谱：粥、粉面、荤菜、素菜、点心。过一过眼瘾。脑子回想“吃在广东”。看够了，便坐出租车回六院。

每次坐出租车，我会说：“去北医三院。”下车后，从三院往六院门口走。不敢说去六院。怕司机不让我上车，或面露惧怕、厌恶的表情。

二楼病区门口，见到高爸。彼此打招呼。

我问：同意书签了吗？

高爸说：昨天电击一次了。

怎么样？

不好不坏。看不出有什么变化。

不坏就是好消息。

我跟他妈商量了，继续。不然他怎么办？大半年休学在家，走路、说话、思维，都在退化。

他以前爱运动吗？

德智体全能，他是医学院的骄傲。拿过全市高校英语演讲冠军！

他会演讲？一点儿看不出来。

我手机里有视频，找出来给你看。还借了套西装穿去比赛，像模像样。

全市高校英语演讲，外语学院、艺术学院是专业的，居然他拿第一。

医学院说他立了一大功。他成校园明星了。

说不定，做完一疗程电休克，他能满血复活。

其他不敢想。就盼他能回校继续读书，将来毕业能当个医生。听说你写过书，隔壁澳洲回来的……

对。《旷野无人》。

我也想看看。

送你一本。

谢谢！还有……网上视频，你对大学生说，好好活着。

那是央视《开讲啦》。孩子会好起来的。说不定以后还可以读博。你鼓励他考博。就考北大这里的精神学博士。

眼下不敢想太远。不放弃。希望吧……

高爸冲进盥洗室，喊：李老师，你去看看！笑了——笑了。快——

真的啊？我甩甩湿湿的两只手，跟高爸走。

男病房门口，高爸跑到儿子跟前，叫我看看。

第一次看见高儿笑。

高爸满脸喜气，说：八个月了！八个月。我这是……第一次……看见他笑！我儿子会笑啦。

吉他哥拍拍高儿的肩膀，摇晃他的肩膀，道：我电第一次就活了。我没说错吧。你电第三次就会笑了。说不定明天能唱歌呢。我来吉他伴奏。

眼睛会动了。笑起来帅帅的。原来高儿长得很英俊。之前他眼神呆滞、面色晦暗，手脚、胳膊腿儿弯曲发抖，没有一丝青春朝气。眼下，他会笑。

他说：吉他……吉他。

胖嫂说：叔给你吉他伴奏。

吉他哥说：吉他……你想学吉他？

高儿点头。

高爸平静一下心情，对儿子说：你真想学？吉他可不太好学。

吉他哥说：包在我身上。

过了几天，胖嫂乐呵呵告诉我，高妈给高儿买了一把吉他，昨晚送到病房来。我心想，他才电击了五次，脑子手脚还不灵活。

我问：这么快他就能学吉他？

胖嫂说：怎么不能？咱要多鼓励。

高儿坐在病床上，抱着一把新吉他，轻松地仰脸听。吉他哥在讲授弹奏技法。讲一两句，就忍不住弹唱几句。高爸、高妈、胖嫂都在屋里。

吉他哥自弹自唱《爱如少年》。高儿跟着哼。

胖嫂热心向我介绍：抑郁症歌手的歌。好歌手都得过抑郁症。

高妈无限快乐地看着儿子。高爸的身子随着歌曲晃。

眼看着高儿有望恢复，我琢磨，住过精神病院的医学生，读精神病

学硕士有优势。这段特殊经历是命运的馈赠。就像杰米森教授。

杰米森高三时罹患躁狂抑郁症，大学二年级因病休学一年，正是躁郁症影响了她的求学志向。攻读博士时，她转而学习精神药理学、精神病理学、临床方法和心理治疗。二十八岁担任精神病理学系助教刚一个月，她“发现自己疯了”。她想从医院楼顶跳下，她实施过服药自杀。幸运的是，她得到了最好的医疗看护，得到同事、亲友的帮助。凭着“钢铁般的意志、上帝的恩赐、终将出现的转机”，她走出死荫幽谷，成为世界躁郁症研究顶级权威。她坦言：看到过人性最善良和丑陋的部分，更懂得关心、忠诚的价值。

随着一次又一次的电击治疗，高儿的木僵症状日见消失。我在惠爱、北六见过多名接受电击治疗的病人，于高儿，疗效可称神奇；但小财姐的恢复缓慢。

看过阿女、木姐的木僵症状，再看高儿的木僵症状，表现不同。木僵分为“心因性木僵”“紧张性木僵”“抑郁性木僵”“器质性木僵”等等。我分不清他们各是什么类型木僵。

高爸高妈有信心，儿子能回医学院，儿子能当医生。儿子最好能在北京当医生。^[1]

医学选摘

抑郁性木僵 是抑郁发作最严重的表现形式之一。在严重情绪低落的同时，出现语言与行为的明显减少，甚至完全没有自发言行。患者卧床不起，对一般的语言刺激无反应。有时在反复询问下可以获得极其微弱而简短的回答，或以点头与摇头应答。谈及能触动其内心的事件时可有相应的情感反应。患者肌张力正常，多为亚木僵状态。

历史闪回

二〇〇九年前后，我国从欧美引进“个案管理”模式，主要应用于重性精神疾病管理。重性精神疾病是指以精神分裂症为代表的，临床上有幻觉、妄想、严重思维障碍、行为紊乱等精神病性症状，且患者社会生活能力严重受损的一组精神疾病……个案管理提供多层面的治疗和康复

服务，参与者包括精神科医生、心理治疗师、精神科护士、社会工作者、职业治疗师、康复者。

二〇一一年起，北京海淀精防院与北医六院合作，开设院外康复站点，实现患者出院后住进这些社区康复机构，作为患者在医院生活与在家庭生活之间的过渡。

[1] 中国留欧学医第一人黄宽，曾在博济担任医生。黄宽十一岁就读于澳门马礼逊学堂。一八五〇年，黄宽赴苏格兰，就读于爱丁堡大学医学系。他是华人留学外国获得博士证书的第一人。也是中国人在华传播现代医学的第一人。

黄宽与嘉约翰院长共事多年。他被博济医学堂聘为教员，教授解剖学、生理学、外科学课程。他是第一个在国内做尸体解剖向学生示教的医生。

李鸿章、丁日昌分别邀请他任清政府医官。他短暂为官便辞官，志在临床行医和教学。黄宽曾任博济第一位华人院长。一八七九年，四十九岁的黄宽带病出诊救人，病人得救，他却病发去世。

第二十一节 心甘情愿

大查房。主任带队，主治医生、住院医师、进修医生跟随。

住院医师多是在读博士生，边读书边实践，各病区轮流转。近期病房住院医师是小李，个子不高，年纪不大，声音不响。每次跟着主治医生谨言慎行，话少。

有一天，小李医生简短问完话，没有走。犹豫片刻，突然叫了一声“李阿姨”。

小李医生说：老师上课讲到了你的《旷野无人》，每次给我们念一段。老师说，要多了解病人心理。

是啊，我特希望被理解。

老师说，它可以当参考书。

小李医生脸上现出笑容。平时，住院医师巡查病房，总想显得老成稳重，不苟言笑。此时，表情生动起来。

特意上网买书，《旷野无人——一个抑郁症患者的精神档案》《我因思爱成病——狗医生周乐乐和病人李兰妮》，分别拿给小李医生和高爸。《思爱》讲了宠物疗法，阅读轻松。《旷野》更适合医生、医学生阅读。

住院大半个月，我发现，病人和家属不太看书。每年，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都办书香节读书月，官方公布阅读量大幅提升。在广州惠爱医院、北医六院病区，我极少看见人文读本。

机场书店热门荐读的多是成功学之类书籍。怎样营销、怎样积攒人脉、怎样获得老板赏识、职场打拼指南之类。不断播放商界人士的演讲视频。

只见过两个病人床上放了书，一本是职场心灵鸡汤，一本是张进的

《渡过——抑郁症治愈笔记》。《渡过》很适合病人和亲属阅读。

追问：是你们自己买的吗？

答：书是病房之前的病人留下的。随手翻翻。

暗自感慨。如今的人对理财、美容、时装、升职、微商、投资、拼单等等，无不求细求精。关注物质享受，向往高级的生活品质。病人们盯着医生护士，求关注求心理辅导，自己却不关注、阅读精神疾病有关书籍。自救意识不强，救人意识甚微。八零后九零后病人若不懂精神病学常识，算不上是新新人类。

小李医生和接替他看管此病房的小吉医生进病房。他轮换到楼上封闭式病区。下了班，顺路到二楼看看。

小李医生说：李阿姨，昨天上课，老师说到你的书，又给我们念了一段。

小吉医生道：坐我前面的女生说，听了觉得很恐怖。她说她可不敢看这本书。

我说：你告诉这个女生，如果她连这本书都不敢看，怎么当精神专科医生？

小李、小吉相视而笑。似乎说：女生嘛——胆儿小。

我接着说：我只写出十分之一。如果医学生连这十分之一的真相都害怕，她在专业方面走不远。

精神专科博士，要理解病人精神之痛。疼痛度数若以十度为最高，重度抑郁、精神分裂、自杀未遂病人在心理、生理层面的疼痛，已达九度以上。这是幽暗的深渊。若医生不敢也不想面对这个深渊，怎能疗病人之身体、救病人之灵魂？

小吉医生说：嗯。我会把这句话带给她。

小李医生说：看你的书，我跟病人谈话用上了。毕竟我们年轻，中

年以上的病人不容易交流，不太懂他们经历的磨难。最近交谈顺畅一些了。

小吉医生道：我爷爷当年学的就是这个专业。

你爷爷当过精神病院的医生！说来听听。

噢。我出生不久，他就去世了。爷爷留下话，他的孙子也就是我，一定要学这个专业！我在这儿实现爷爷的遗愿。

常听人说，爱你的孩子就不要让他学医。微信朋友圈里，看过太多苦段子和心酸故事。眼前，心甘情愿，年轻的医生正在跋涉前行。

住进六院之后，我用手机搜索北大医学部曾召开的《旷野无人》研讨会——抑郁症背后的医学叙事。我不太懂“医学叙事”这个词。

活动发起人是北大副校长、医学部主任柯杨。她说：医生只有听得懂他人的疾苦故事，才能开始思考如何解除他人的苦痛。希望通过对疾苦与死亡主题的文学作品的阅读与反思，改进我们的医学人文教育。人性是通过疾苦凸显出来的，德性是通过疾苦的共情而彰显的，帮助我们的医学生走出应试教育的惯性，将单纯技术教育遮蔽的情感教育、价值观教育重新开掘出来。会上资深精神科医生说，要将这部书当作精神医学的教科书来细读，读取患者的心灵密码。

敬佩医学教育家的思考。手机将此保存下来。

长长的铁栅栏。一人多高，每根黑色铁条间隔比较疏。栅栏那头可见教学大楼、宽敞路面、花草树木，绿化舒适。那是北医大校园。北大医学部。^[1]

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我在北京读鲁迅文学院，正逢法国电影周。同学们每次看完两场电影，回校大门已关。传达室大爷九点锁门，死活不开门。我们就翻墙。我动作利落。同学们笑，说，以为这家伙不会翻墙，谁知道人家练过童子功。

我站在铁栅栏这头，六院门诊楼、住院楼背面小径。翻栅栏过去，

还是从两根铁条的间隔穿过去？两根铁条的间距，一般人穿不过去，会被卡住。我瘦，目测刚能穿过。不能让六院保安看见。保安会以为有疯子想逃跑。

穿过去。行动。

忽听有人喊：李兰妮——李——兰——妮——

吓了一跳。若晚几秒钟，上身穿过去，腿脚没过去，就被逮个正着。慌忙转身。迎面走来两男一女，背着双肩书包。傍晚的阳光晃眼，看不清谁叫我的名字。

三个人走近了。其中一个高个子男生问：你在这里干什么？

是小吉医生。与他并肩的一男一女是他的同学，也是住院医师。三人下了班，脱了白大褂，穿上便服，骤显青春洋溢。

我掩饰说：我……在这里……看看，随便看看。

小吉医生指着前方不远处一道门，说：你想不想出这个门？出去就是我们北医校园。

我心虚：不想。以后再说。

三人从我跟前走了过去，其中那个女生回头仔细看我一眼。小吉医生有门卡，卡一刷，门就开了。三人潇洒进了北医校园。

回头的女生，可能就是不敢看《旷野无人》的医学生。

第二天小吉医生说，正是这位女生。小吉医生把作者的话捎给了她。

就像军人要上战场，我盼望精神病学博士们做好充足的心理准备，打大仗，打胜仗。一八九八年，广州博济医学堂当届男学生跟着嘉约翰老师到芳村，成为中国第一批精神病学医生。他们的学医之路过于坎坷。一九四二年，北京协和医学院的学生被迫离校，跟着许英魁教授转入北医，在国家危难关头学医。一九六六年起十年劫难，医脉被斩，支

离破碎。而今日，曙光已现，神州大地万物生发。小吉医生他们作为精神病学的医学生，当是幸运的一代，世界瞩目的一代，领潮流、入史册的一代。

影叔出院时，拿着手机，将饭厅、护士房、宣传栏、盥洗室、打饭窗口一一拍照保存。他特意在微信群留言：“谢谢二楼的医生护士，你们用爱心挽救了我们的心灵，让我们有尊严地生活。我们是一群心灵受伤的人（不管什么原因），所以要修复，有你们的支持与引导，我们定能走向光明的未来。我感恩。”

微信群里病友纷纷点赞，各种表情包。有人附和：说得对！不管什么原因，我们是一群心灵受伤的人，需要修复。

刚住院时，听说有人不肯出院，我不能理解。眼下明白了，这些病人所处的工作环境、学习环境，或者家庭环境、人际环境，正是他们的致病因素之一。

精神病院是他们的避难所。爱是旷野的一缕明光。

当今社会，知道自己有精神疾病并承认有病的人只占百分之二十左右，他们中接受过治疗的人不过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以此推算，约百分之九十的患者正在我们的周围，散布在城市、乡村的学校、社区、公司、单位、商场、饭馆，无处不在。有教师、律师、艺术家、企业家、金融家、官员、医生、职员、农民……

住过一南一北两家精神病院。

最让我吃惊的是，住进精神病院的病人并不叫人恐惧，住在封闭病区重症室的精神分裂病人并不可怕。最可怕的人，是那些隐形精神病人，尤其是反社会人格患者、心理变态狂。

人们奉行宁可得罪君子，不要得罪小人，对这类人捧着供着跪舔。很多人不敢当君子，凭良知做事的人，被算计、被陷害。

宁可得罪君子也不得罪小人的聪明人，久而久之，就变成了小人。或者，来不及变为小人，就被小人碾死蚂蚁一般灭掉了。

医学进步，已能够通过神经成像技术、脑监测等筛选出神经异常或潜在精神病患者。这是防治精神病的重要一环。

有一位大脑神经解剖学的神经学家，偶然的机，发现自己的脑部扫描图不正常，与他研究的十几名杀人罪犯的大脑扫描图在图像上有某些相似之处。他从遗传学、行为学、精神病学角度入手，对自己父系家族史、母系家族史进行追踪、研究。他与身边同事、朋友、家人深谈，发现自己有轻度心理变态。在有关心理变态的海尔量表四个标准中，他除了没有反社会倾向，其他三项均存在：虚荣、冷酷、不可靠。

没有成为心理变态狂，原因是从小父母对他的爱和教育。他指出，可以通过行为因素、基因因素、后天因素、精神病学因素和社会因素去排查社区，在变态人格者幼年时就发现他们，并使他们远离麻烦。基因测试可以帮助预防更多的心理变态。

这位法隆教授告诉读者：变态人格者占人群总数的大约百分之二。他们有着让别人消除戒心的邪恶属性，在说谎时保持冷静。他们在办公室或朋友圈内探寻游走，找到有价值的人，并利用他们获得自己想要的东西。

我见过心理变态的人。他们才是真正的穷人、病人。在千万以上人口的超大城市里，心理变态者百分之二的估算率远低于现实。对付这类人，你要拥有强大的心理气场、清醒的认知。职场上不与这类人纠缠，不许这类人混进你的朋友圈。

医学选摘

神经成像技术 该技术的出现，使人类可以直接无创性地看到大脑的解剖结构和功能活动.....能够观测人的认知活动和脑疾病引起的脑功能活动、脑网络和脑结构的动态变化.....对脑科学、神经病理学、认知科学和信息科学的研究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精神疾病的神经影像学研究表明，所有精神疾病都表现出不同程度的结构和功能异常，特别是脑网络的异常。

历史闪回

北京大学第六医院拥有全国唯一的卫健委精神卫生学重点实验室，以及教育部批准的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国家重点学科。每年为全国各地输送数十位获得学位的硕士和博士。北京大学精神病学和临床心理学已进入全球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前百分之一，成为国际高水平学科。

北医六院重性个案管理的案主中，有人找到工作、融入社会。康复站的患者一起生活，做煮饭、买菜等家务，开家庭会议，投票进行家庭各项决议，例如近期菜谱、娱乐设施规范，去附近职业康复工厂做工。

二〇一四年，国家卫计委、科技部和总后勤部卫生部共同认定北医六院为国家精神心理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这项战略举措把中国精神卫生事业推向高速发展的新阶段。二〇一八年，该研究中心主任、北医六院院长陆林成为我国精神卫生领域继沈渔邨之后第二位院士。^[2]

[1] 一九五五年，北医新校舍建成。北与钢铁学院为邻，西与航空学院隔路相望。校园西部，生理楼、解剖楼、卫生楼等组成教学区，红砖砌墙、大屋顶。校园东侧，学生宿舍、教工宿舍等，一律灰砖建筑。一九五九年三月，北医被中央指定为全国重点学校。

[2] 《精神病学》第6版主编陆林教授是国家精神心理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主任、北医六院院长。此书一百五十多位作者，多是中国精神卫生知名机构的精神科医师和研究者，还有神经科学、遗传学、流行病学等相关学科的研究者。

第二十二节 再试一次心理治疗

六院门诊楼三楼。我在候诊厅坐等。给我做心理治疗的医生是临床门诊部主任。

我在广、深两地做过心理治疗。在北京接触过心理专家、心理学博士后，听对方说十五分钟左右，求助于心理治疗的念头便消失。

在惠爱住院时，按惯例要做心理治疗。专科医院，专业医生，每次半小时，一对一。听了听，很失望。不能责怪年轻的女医生，她在医学院能有多少实践体验？书本知识没有消化，夹生饭。

年轻医生欠缺人文素养、社会磨练，尚未领教过人生百态，不曾向死而生、绝境突围。他们从幼儿园开始就背书，十几二十年忙于挣分数，何曾做过文史哲方面的大量积累训练？精神病学是最尖端的学问，这些医生准备好了么？

钟南山院士说过：“中国的专业心理医生太缺乏，总体水平也不高。而在西方，心理学的研究水平在整个国家学术研究中都能够排在前二三位。”

专业心理治疗师与心理咨询从业员是两回事。

在六院住院，我特别注意听病人对心理治疗的评价。荣荣、荣妈说，好像没有效果啊。

机缘巧合，约到了孔主任给我做心理治疗。下了决心，再试一次。若是在这家医院我都没有遇到信任的心理治疗师，今后，我再不做心理治疗。

心理治疗一次是半小时到四十分钟。半天工作时间，一个医生接诊六到七个病人。有时要加号。面对滔滔不绝倒出心理垃圾的病人，医生的专注力、心理承受力都要受到极大的挑战。就像在钢丝上跳芭蕾，时间要有一个科学限度。若是遇到特别躁狂的病人，诊室内气氛紧张、混

浊、纷乱。相当于炮声隆隆、鲜血飞溅。医生要有强大的心脏和坚韧的大脑神经。

一次只问一个问题。贵精不贵多。我要争取表达清晰。

开心锁，讲医缘。医缘不到，再贵重的钥匙，也开不了这把锈锁。第一次治疗很重要，见面十几分钟内，若病人对医生无法产生信任感，治疗无从谈起。大致有两类病人：一类防范心理重，不愿意敞开心扉；另一类大倒苦水，坐等医生神奇出手、立马搭救。

叫号到我。进门坐下。我直觉素来敏感，近距离相对，会不自觉读心。这位孔主任心思安静。没有居高临下，没有强势介入的念头。于是诊室里无形中互动，心里没有抵触，感觉不到负面气场。我开口诉说。孔主任接纳、倾听。

第一个问题是：我抑郁有家族史。我老妈有抑郁症，拒绝吃药，拒绝住院治疗。她持续发作，殃及全家老少。我想帮助她接受治疗。我该怎么说怎么做，才能拯救母亲，拯救全家？

一口气说完与母亲的冲突，说出我的愤怒、焦躁和恐惧，表达时语无伦次。教授没有打断我，没有试图纠正什么。

当我意识到该说的说了，自动停下来。

沉默几秒钟。

孔主任说：你责任感有点过于强。有责任感是好的，过强就有问题。

嗯。

你母亲八十多岁了，她有她的宣泄方式。否则，她不能走到今天。

她总指责别人犯错。自己的错也归咎于家人。躁郁发作，会出现暴力表现，言语暴力、行为暴力。总说她活够了，不想活，要跳楼。

有不少家庭存在这种情况。

抑郁症遇上抑郁症，冲突就特别特别大。她总拿自杀威胁全家人。忍无可忍时我就说，我跟你手拉手去跳楼，谁不跳谁是孙子！真被她逼急了，我觉得我和她同归于尽陪她完蛋算了。我要拯救其他家人。

孔主任微微摇头。

你要减少和她见面，避免正面冲突。平时多给她打打电话。

我很想帮助她。不能倚仗生病要挟家人，逼全家人崩溃。她没有权力这么做。

不要激化矛盾。她八十多岁了，不会改变的。我接触过很多这样的儿女，他们很苦恼。老一辈的人，思维言行已成定式，他们习惯用这样的宣泄来缓解，来平衡。

这样家里人就很不倒霉啊。暗无天日。她发作时样子很可怕，骂人很毒舌。发作过后，她不记得，也不承认。她骂完就舒服了。可我会久久抑郁、愤怒、沮丧。十天八天走不出来。

孔主任轻轻点头。面部表情和肢体语言，传递出理解信息。

不要总想着帮助她纠正她。调整你自己。

好吧。我会记住你的话。

处于抑郁状态时，一想到不能拯救家人，不能制止躁狂的老妈，我就会异常愤怒。强迫性思维让我不断回想起冲突画面和伤害性语言，脑海炽热、混乱，负面情绪铺天盖地。分裂。

我对父母怀有感恩之心。从小我生活在军营这种相对单纯的环境里，爱憎分明。他们教导我，要自尊、自立，做一个真诚善良的人。越是感恩，越想拯救他们。

记不得什么时候起，特别害怕去父母家。每次又累又挨骂，灰头土脸。

提着满满一大袋去水果店精心挑选的进口水果，挎着一大袋这家那

家专卖店的进口西饼点心，手里托着酒楼外卖食盒，还有温温余热。顶烈日或冒大雨，在路边等了又等，坐上出租车。

进门就没有好脸色看。

母亲说：你来干什么？不欢迎。

我来请安啊。

不安。一点都不安。很烦。我看见你拿的东西就烦。你拿回去。想吃什么我叫保姆去买。别来吵我。我什么都不需要。我就要安静。

父亲说：把吃的都拿过来，我看看。很好。我欢迎你多来。我什么都能吃。来父母家怎么能空着手呢？对。每次都给保姆买好吃的，这个做法要肯定。多多益善。我什么都能吃。来了不要忙着走，说说话。

母亲说：赶紧走。我看见你们就累。不想说话。警告你啊，老爷子不是看见儿女高兴，是看见你们买了好吃的高兴。

我说：让我坐下歇一会儿，喝口水。打车不容易，等了很久。有点累。

父亲说：怎么刚来你就说累。告诉你，男女都一样，女儿也要孝敬父母。坐下。我掉了一颗牙。以后买吃的，要买软和的。我掉了一颗牙。这里，你看这里。哎呀！吃东西不方便。

我说：你才掉一颗牙。我早早就拔了四颗大牙。别担心，掉一颗牙不耽误你当美食家。

母亲说：我讨厌听你们说这些废话。再不走，我就骂人了。我不想活了。我讨厌这个家。我要离家出走。

我说：妈，你就是抑郁症。满满的负能量场。你能不能下决心，吃一个月的药？其实我每天很辛苦，吃药十几年没停过……

母亲说：回你家去。你不惹我我不惹你。你快走。立刻走。

父亲说：不要走。大家讨论一下，哪天一起出去吃顿饭。人要齐。

我说：哪一天都行啊。几乎每次都是你说去，她说不去。我到底听谁的？

我要听医生的话。

家人不需要我火速拯救。我要避一避应激源。

每次见到“家庭是疲惫心灵的加油站，最能让人神经放松、平安快乐之处……”，我会想，并非人人如此。

精神病学有句话：家庭也可能是病灶、传染源。

听过一个传闻：北大“文革”后第一批医学系学生毕业，有一男生被分配到北京某精神病专科医院。班里同学眼里，他就是一个活生生的悲剧。那时医院离城里很远，四周极其荒凉，病人也少。医院治疗、科研都远远地落在其他专科后面，无人问津。几十年后，一次老同学聚会，最受同学关注的竟是这位精神科专家。一女同学说：真没想到有这么一天，咱们谁都有可能要找你看病。哪个年龄段都要跟精神病专家打交道。赶紧建个群，你来当群主。

人的一生中，迟早要与精神科医生打交道。

第二次心理治疗。孔主任特意将我放在最后一名。

六院门诊时间上午十二点结束，下午十二点半开始。医生仅来得及去打饭、吃饭、喝杯水、去趟厕所，就要打开诊室门接诊。

面对精神病人，医生精神高度专注，心里迅速吐故纳新，思维保持敏捷，随时要应对突发自伤和伤人。巨大的精神消耗与体能消耗，有时比外科手术医生还累。

精神疾病几乎是最为复杂的病种，涉及范围涵盖各专科疾病。它不仅与医学相关联，与心理学、遗传学也关系密切，还与社会学、人类学、历史学、哲学互相关联。

据统计，医生是高危职业，抑郁比例、自杀比例比其他群体高。

而精神专科医生，又是医生中的高危群体。他们比其他科室的医生群体更沉默、更艰难、更少有人关注和理解。

《雅致的精神病院》讲到精神专科医生的自杀问题。麦克林医院有两三任医务主任自杀，有院长成为重度精神病人。一九八〇年，美国学者指出：精神科医生自杀是经常性的，自杀率是一般人的三倍。他们进入了一个必须与自己的邪念搏斗的专业领域。心理疾病会传染。没人能免疫。

坐在孔主任对面，从纷乱的思绪中，我找出一个困扰多年的心结。孔教授依然冷静、专注听我说。

我经常自己批判自己，每天会陷入强迫性思维，自责。我觉得自己很懒惰，我的闺蜜、朋友，包括家人，每一个人都比我刻苦、努力。我跟他们相比，就是混日子，滥竽充数。一想到这些，我就非常非常讨厌自己。

若对别人说，我怕受到攻击或嘲笑。此时，我愿意对信任的心理医生说。孔主任由着我说，不中断我的话。

我停下来，盯着医生，等待她开口。

孔主任道：如果你没有努力，整天混日子，怎么可能在专业领域走到今天？

那是运气好。我给央视写过两个长篇电视剧，都是他们来找我，给我提供了很好的创作条件。

你说过，《澳门的故事》，你剧本按时完成了，电视剧在央视播出了。创作别人不能代替，你要一个字一个字写出来。还有，你的两本书……

是。

很厚的两本书，几十万字。你努力了，没有混日子。

我没有努力，我就是在混日子。我一个字都不想写。别人都比我勤

快。特别是我的闺蜜，她们的工作态度都比我好，好很多。我很惭愧。又改不过来。我就是个残废人。低智商、低情商、精神重度残废，没治了。

你佩服、羡慕你的朋友。你想过吗，你的朋友可能也佩服你，羡慕你。

没想过。她们如果这么说，我会觉得她们是在可怜我。我是一个悲催的病人。人家最怕的癌症、抑郁症，我都有。还转移。再三复发。朋友们可怜我安慰我同情我，让我更内疚。我讨厌自己。

你认为，你取得的成绩，都是因为运气好？

是的，包括四十出头评了正高，评完第二年我就淋巴瘤转移，大清扫、化疗。之后五年我没有写过一篇文章。不拿正高，癌症治疗很多费用不能报销。

正高职称有严格的标准。

那一年我恰好符合规定的所有标准。

你认为这是运气好？

嗯.....我想一想。好像.....不完全.....是运气。我习惯把它.....归到.....脑子有点乱。

你再想想，想想自己的优点。你在专业上若不努力，早被淘汰了。

.....

陷入自责、内疚时，想一想你的努力、你的优势。你要把它们找出来。

噢.....

很多病人有这种情况。小时候，父母苛责过多，或者疏于陪伴，孩子长大之后，总觉得自己做得不够好，习惯自我否定。

医生说得很客观。放过自己，学会对自己宽容，清除负面思维。

荣格在自传中提到心理疗法时，这样表述：

.....对于有教养的和智力高的病人来说，精神病学家要有比专业知识更广博的知识。他还必须弄明白，促使病人发病的真正原因是什么。不然的话，医生就只能引起病人不必要的反感.....因此，光有医疗性的训练是不够的，因为人的心灵的视野，其包容是无限的，而并不仅限于医生诊室的有限范围。心灵显然要比躯体更为复杂和更不容易接近.....心灵并不只是一个人的问题，而是一个世界性的问题，而精神病学家所要与之打交道的则是整个世界。

作为世界闻名的精神病学家，他也曾经历精神狂乱和幻觉。有传记资料记载，荣格来自一个有心理问题的家庭，从小就患有强迫性障碍，有着属于自己的秘密仪式。荣格研究学说里的梦境、符号象征等，许多即来自幼年的经验。

我很想跟人交流这些读书信息，可是无人可说。没人关注。

第三次心理治疗。仍排在最后一名。思绪不宁，脑子里冒出来的问题太多，无法做选择。我有一个迷你录音笔。遇到病区小财姐失控、小蘑菇中午哭闹等值得关注的东西，会当场用心记住。晚饭后，独自到楼下院子，对录音笔说个大概。有时，会对录音笔说出困扰我的心结，借以回避强迫性思维联想。

心底有个恐惧点。一旦爆发，会出现创伤后应激症。说不定要紧急入住北医六院做电击治疗。

我最大的心结是我的狗儿子乐乐。近两年有很长一段时间，每晚在家睡觉前，严重焦虑。熄灯前，我抓紧墙壁挂的睡衣，脑子开启强迫性联想：万一半夜地震楼塌，第一时间要抱周乐乐逃。脑海里浮现灾难场景。楼塌瞬间没抱住乐乐怎么办？逃命时没拿手机会失联，逃难时穿睡袍不如穿睡衣，压在被震塌的楼底要有一瓶水，我要把救命水留给乐乐喝.....强迫性穷思竭虑在黑夜蔓延。失眠。吃两片阿普唑仑没有用，加到四片。夜里不时惊醒。抱走乐乐！光脚跑，不去找手机。夜里醒来，

黑暗中用手去摸周乐乐，摸到了才放心。

强迫性联想过度频繁时，告诉自己：“关闸。关闸。”提醒自己这是病态，要做心理预防。

无人能够理解我这种恐惧。乐乐已进入老年。乐乐是我的医生、我的特效药。十几年默默陪伴，远超过父母与其他家人，最怕突然失去。灾难骤临，会不会爆发急性创伤后应激障碍？[\[1\]](#)要不要跟孔主任说一说？

掂量再三。叫号叫到我。站起身时，我临时决定，不提这个恐惧点。

坐在孔主任对面。

一张嘴，我说：我很想在六院试试电休克。

孔主任稍显意外：我看没有必要。

电一电吧。我自愿。我想做。

不建议你做。

我……我脑子……我害怕见人。很怕。想想都怕。

见了会怎么样？

嗯……也不会怎样。就是……感觉很累。什么事不做都累。我喜欢自己一个人在家待着。不算独自，还有我狗儿子。

写作吗？

不写作。

你的书我看过。如果不想写……

我总觉得入错了行。写的时候没有愉悦感，写完以后也没有。

仔细想想，一点儿也没有吗？

噢……我想想，好像……有一点儿。极其短暂。

你涉及的题材有难度。写一本，就复发一次。适当停一停。

我想问，每次我自残，用一次性针筒把鲜血抽出来之后，会挤在一个雪白的器皿里，比如洗脸盆、圆瓷碟，然后用鲜血画一个大圆圈，当做一个人的脸。这是什么意思呢？

孔主任想了想，说：是你内心所想吧。

不满足于这样的回答。我要继续追寻答案。

心里常见这张图：鲜血画的一张大圆脸，两个血点是眼睛，眼睛下面一个血点是鼻子，鼻子下面一横鲜血，弯弯的。血人在笑。

为什么用鲜血画出的嘴，一横两头弯？血。笑。思维跳跃。

不想写作。我只对精神疾病领域的写作有兴趣，但这个领域我无力表达。在精神分裂边缘进入深渊领域，诡异、荒诞，充斥幻觉幻听幻触。找不到言语表达。恨不得割开血管，用巴掌饱蘸鲜血，在雪白的墙壁拍打。精神病学的视角，与人的命运暗中紧密相连。从精神病学角度，可以辐射到人生的各个层面、世界的各个层面。这个神秘幽暗的深海迷人。我像一个学不会游泳的人，穿戴一身简陋潜水装备下海。每一次，刚没入海面，全身痉挛，脑神经紊乱，心身分离，目光涣散，木僵，震颤，昏厥感窒息感……海妖在歌唱——我要杀掉李兰妮！杀了她杀了她杀——她！……血红的海……

每一次。每一次。每一次。

关闸。关——闸！

走不出这样的怪圈。医生不能治。

深呼吸。安——静。说——正常——话。

我……想请教……等等，我要说什么来着？自己……医生也要做心理治疗吧？病人倒出来的这些垃圾，你们也要清除吧？自己给自己做心理

理治疗吗？

孔主任微笑：那不行。要找同行帮着做。互相帮着做。

北医大精卫系第一届招了二十三人。本来招了二十四名学生，系里发现其中一名有抑郁症状。这名学生转到其他专业学习。

说来也巧，黄悦勤教授是第一届的班主任，而给我做心理治疗的孔庆梅大夫是第一届毕业生。

有人似乎命中注定要当精神病学家。

孔庆梅当年高考，在家乡北方城市是高考状元。填志愿必须填写是否服从分配。她渴望当医生，便填上服从分配。没想到，正遇上精卫系专业首届招生，她就这么进了这行业。

本科期间，她对精神病学产生了浓厚兴趣。毕业分配进了精神病院。她没想过要转行。在帮助别人的同时，自己有收获。当住院医生时，她被评为优秀住院医生。被保送读博。她跟着新中国培养的第一个精神病学博士、精研所博导王玉凤读博。也许她天生是读精神病学的材料。学业顺利。外省人在帝都站住脚不容易，临床、科研两手都要硬。孩子生下来的时候，她自顾不暇，分身无术。多亏老妈背井离乡，到北京帮她带孩子。

学霸也有软肋。孩子读书了，她天天要辅导各门功课。与一般学生父母不同，辅导孩子时，不像微信家长群里气得要吐血要心梗的爸妈，她特别看重孩子的身心健康。她鼓励孩子打排球，不逼迫孩子拿高分。

孔大夫刚做心理治疗时，遭遇过挫败感。病人严重依赖医生，就等着医生说怎么怎么做。医生也特别想替病人快速解决问题。一旦行不通，病人、医生都焦虑、难过、沮丧。好在孔大夫及时调整：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帮助病人更好地认识他自己。

医学选摘

心理治疗 现代心理治疗始于十八世纪中叶，有一个叫弗朗兹·安东·

麦斯麦的医生，他首先开始使用催眠术。十九世纪末，弗洛伊德创立了精神分析学说，强调人的本能与潜意识对心理的作用，成为心理治疗的鼻祖……心理治疗领域是学派最多的领域之一，至今为止还没有哪一个学派能将人的心理描绘得很清楚……心理学家逐渐认识到，心理治疗的实施需要考虑患者的民族背景和文化习俗。

……心理治疗的错误应用不但不能帮助患者，反而可能伤害他们或加重其病情……心理治疗的短期目标在于症状的改善，而长期的疗效则取决于患者人格的成长。

历史闪回

公元前五世纪起，被欧洲人尊为“医学之父”的古希腊医学家希波克拉底创造了“瘕症”一词。他认识到脑是人体最重要的器官。他建立了第一种精神障碍分类：癫痫、躁狂、忧郁、偏执。古罗马时代，医学继承了古希腊医学传统，医生开出的处方通常是沐浴、锻炼、按摩和饮用葡萄酒……

到了中世纪，神学及宗教掌控医学，精神病人被视为魔鬼附体，就是恶魔侵入了大脑并控制了大脑，驱魔的办法就是用特殊的钻锥在患者头颅上钻一个洞，将恶魔引诱出来。由神职人员通过经文诵读和刑罚驱魔。还不奏效，则认为人被魔鬼完全占有，只能用火烧死。十八世纪，法国人比奈尔被认为是现代精神病学的奠基人，提出解除枷锁，以人道主义对待精神病患者。

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德国精神病学取代了法国精神病学的地位，推动了对器质性精神病的研究。英国的图克……对精神病院的改革做出重大贡献。瑞士的梅耶……移居美国后，提出了“精神生物学”观点……奥地利的弗洛伊德是精神分析学派的创始人……著名的俄国生物学家巴甫洛夫提出了条件反射学说……在美国，拉什……编写了《心灵疾病的医学询问和观察》一书，被认为是“美国精神病学之父”。

现代精神病学成形于十九世纪末至二十世纪初期。整个二十世纪是精神病学高度发展的时期。

[1] 创伤后应激障碍——

A：以下述一种（或多种）方式接触实际的或被威胁的死亡、严重的创伤或性暴力：

- 1.直接经历创伤性事件；
- 2.亲眼目睹发生在他人身上的创伤性事件；
- 3.获悉亲密的家庭成员或亲密的朋友身上发生了创伤性事件，在实际的或被威胁死亡的案例中，创伤性事件必须是暴力的或事故的；
- 4.反复经历或极端接触于创伤事件的令人作呕的细节（例如，急救员收集人体遗骸，警察反复接触虐待儿童的细节）。

B：在创伤性事件发生后，存在以下一个（或多个）与创伤性事件有关的侵入性症状：

- 1.反复地、非自愿地回想起与创伤性事件相关的侵入性的痛苦记忆；
- 2.反复做内容或情感与创伤性事件相关的痛苦的梦；
- 3.分离性反应（例如闪回），个体的感觉或举动好像创伤性事件反复出现；

.....

C：（略）

.....

- 2.回避或尽量回避能够唤起关于创伤性事件或与其高度相关的痛苦记忆、思想或感觉的外部提示（人、地点、对话、活动、物体、情景）。

D：（略）

.....

- 3.由于对创伤性事件的原因或结果持续性的认知歪曲，导致个体责备自己或他人；
- 4.持续性的负面情绪状态（例如恐惧、愤怒、内疚、羞愧）；

.....

有研究认为，不当地使用危机干预有可能增加或加重创伤后精神疾病的发生、发展。目前国内使用较多、临床评价较正面的危机干预方法有：1.心理急救；2.紧急事件应急晤谈；3.聚焦创伤的认知行为治疗；4.眼动脱敏与再加工；5.药物治疗。

第二十三节 我欠缺的常识太多

患者微信群里，已出院的影叔每天仍在发图。宝贝妈嘱咐道：“记住哈，千万别回来。一滴酒别沾。”红颜姐道：“有空回来唠嗑。咱们比亲戚还亲。”

花哥没有出院的动静，戒酒瘾只是他住院原因之一，病情复杂。小财姐和他成了二楼近期住院时间最长的病人。

聊天。

我问花哥：戒酒一个疗程多少天？

他答：看人。不一定。

你文醉还是武醉？

想不想知道我怎么成醉鬼的？

宝贝妈说：早就等你从实招来。

花哥道：有一个故事。我给你们讲个故事。

我和宝贝妈笑，以为他又要胡吹瞎侃了。不料，他脸色凝重。在此之前，没见过他这样认真说话。

我不是开个小店铺吗？生意还可以。那地点……就是城乡接合部，没啥大商店。马路两旁都是小店。我在东头。马路西头是一家修车的。外地人，生意好。老婆孩子岳母都接来了。孩子小，没读书呢。两口子勤快，跟我家处得特好。近，就马路对面。平时啊……每天一起聊天。生意火嘛，这老板请俩大学生帮忙，假期工。那天我一早进货去了，回来发现……对面围了很多，警察来了，拉了封锁线，不让人进。看热闹的说，出事了，出人命案了！我就往里闯。警察拦住不让进。我说跟店老板是朋友，他家出事，我得看看怎么回事。警察听说我就是对面的，放我进去了。我一看……这辈子我都后悔啊，不该进去看。

花哥说不下去了。

你看见什么了？

死人！

那个老板？

全——家。他全家。太惨了！

啊？一家大小……统统……？

我一看……就吐了。不能想……到处是血呀。一个个死得太惨……
噢……我不能想……不该进去看。我吐哇……

花哥面带惊恐、惧怕。眼睛发直。

我问：谁干的？如果是随机作案，算你幸运，没找你家下手。

宝贝妈说：灭门啊，天大的仇恨。

花哥缓缓说：破案了。两个大学生干的。

我说：假期工？杀人一家……三代人！

花哥轻轻摇头。

俩临时工不好好干活，老板开掉他们，谈报酬没谈拢。能少到哪里去？这两个大学生啊，装着没事走了。半夜，回店里……杀了老板还不解恨，他们杀小孩子！……听说老板娘刚怀孕，跟她妈住阁楼上。他们杀完楼下的，没放过楼上的。那老板娘长得好、脾气好，对俩学生很好——好。怎么……下得了手！

宝贝妈说：变态！变态狂。那个叫什么……

我说：反社会人格！

花哥面带痛苦，说：警察叫我去录口供，问，事先有异常动静吗？
我说，没有。我们两家那么熟，有异常，会听说的。俩学生……怎么下

得了手啊！

我问：那酗酒……

我现场惊着了。回到家，总看见墙上、床上、柜子上有好多毛毛虫，满屋子。空中一团一团，蒲公英飘。就这么飘，啥也看不清。家里好像躲了什么动物，暗地里盯着我。我开车，就看见前面有小动物挡道，毛茸茸看不清楚，像小猫小狐狸……像黄鼠狼。两只眼睛死盯住我。一眨眼，在我车窗就平安符那儿挂着。手一抓，不见了。我媳妇儿陪我去进货。我一开车，又看见那个毛茸茸的。我说快，快看！媳妇儿说，啥也没有，没有黄鼠狼。我说它跑车挡风玻璃上，又跑我车门那儿……我使劲踹车门，它又跑我车灯上晃。我停车，它又不见了。不开车，也看到它……

幻觉了。

我看得真真的。活的。

医生怎么说？

家里送我去住院，区医院，治了几个月，没用。我出院回家，到家心里就哆嗦。店开不了，家待不住。丢了魂儿。就喝酒。喝到小二斤吧……喝醉了那鬼东西就不见了。这不……每天喝。日子……过不下去了。

来这儿戒酒。

到了这儿才知道，我在区医院吃错药了。他们说我躁狂，给我治躁狂。我不是总看见那鬼东西，就发狂嘛。其实那是抑郁！是抑郁结在心里了。到这儿才吃对药。

药吃反了。南辕北辙。

不——懂这个。区医院设备好，我认识人，住院方便嘛。

你要好利索才出院。跟医生说说，你情况特殊，要住久一些。

我媳妇儿说了。我家店铺搬到另一个地方，住家也搬迁了。重新开始。

你该转运了。今后要交好运了。

谢您吉言。谢您吉言。^[1]

出于趋吉避凶的习惯，人们极少关注有关反社会人格者的精神病学方面信息，以致分辨不出身边真实存在的大量非暴力反社会人格者。

国际研究认为，大约有百分之四的人属于这种情况，也就是说平均每二十五人当中就有一个是反社会人格者。本质上说，他们是没有良知的人。

研究人员曾根据统计学组成一个假想社会，刚好一百个成年人，其中四人是反社会人格者，其他人是有良知的正派公民。有百分之六十二的人会毫无疑问地服从权威，而这个权威极有可能就是那四个比较有攻击性并且爱控制他人的反社会人格者中的一员，然后剩下有良知有能力承担特立独行压力的人，会感受到痛苦和恐惧的压力。

我认可这个数据。任何一个人，包括专家在内，都可能会被这些人欺骗、操纵、煽动或迷惑。最佳的防御之道，是看清这些恶人的本性。

我清晰看到了自己的软弱、恐惧和退让。若早有这样的认知，也许不至于一再癌症手术，一再重度抑郁。

美国的玛莎斯·托特医生指出：“包括长期焦虑、抑郁症、精神分裂……大多数人都是因为遭到了恶人（通常是反社会人格者，有时是一些陌生人，但更典型的是具有反社会人格的父母双亲、长辈或兄弟姐妹）的控制和心理摧残。”

走在幽暗野地，反思抑郁，寻根索源，却未曾从这个点切入。我欠缺的常识太多。

陶艺课。病人二十多个，只有两套模具，简陋。有教师。所有人穿上围裙。

一个模具旁，人挤人最多坐四个人。其余人围观。老师手里抓了一大团泥巴，使劲揉搓。机器开动，那团泥放在上面，边转动边浇点水，老师嘴里喊：注意看啊——转动的时候，要保持平衡。看见没有？就是这样转，平衡——对吧，平衡很重要，是基础。你们这一课就学保持平衡。

他操作了两回，将泥巴交给我。捧着那团泥，有点沉。学着老师的样子，我把泥巴搁了上去，双手小心护住。机器一转动，泥巴就歪了，护不住。对面红颜姐看不下去，叫了暂停，把泥巴接了过去。伍姐当助手，往泥巴上浇水。操作又失败了。再三再四失败，无法平衡地转动那团泥。

退出。我退到门边。红颜姐把泥团扔给伍姐。伍姐也搞不定泥团，但她不焦躁，兴致不减。有女病人学《人鬼情未了》男主角拥托女主角双手做陶艺，夸张演绎浪漫情节。伍姐笑得直抖。

伍姐抑郁十五年。她吃的五种药，其中三种我吃过——赛乐特、思瑞康、氯硝西洋。不耐受。很佩服她表现乐观。吃药时间越长，复发次数越多，容貌、身材都变形。她的脸颊额头下颌、脖颈手背胳膊，虚泡泡的，似乎里面全是残留的药粉。隔三岔五她与同屋病人在楼下合影，兴高采烈摆各种Pose。我自愧不如。多年抑郁令我自卑。我尽量回避照相。这十五年她能够活下来，经历过怎样残酷的挣扎？

老师指挥换另四个人在机器旁，动手学平衡转动泥巴。伍姐与红颜姐洗干净手，也退到门边。

伍姐道：那里千万不能住。噫……当时发病只有老年科有床位。根本没法儿睡。全是半瘫痪的、睡觉打呼噜的。

我道：广州的我看过。

红颜姐道：人家说，各行业的精英老了，脑子痴呆了，就往那儿送。一床难求。你能住进去知足吧，精英了。

伍姐：真不能住。没几天我就跟医生闹翻了。

红颜姐推她一下：反了你。你还敢跟医生闹。

伍姐痛苦地摇头，说：再住，我真要疯掉了！闹翻我就出院了。

我见过惠爱医院老年区大病房的病人。换了我，我也不敢住。国际上，一九八八年才正式将老年精神病学单列为一个专业。如今，欧美国家医学本科生、研究生都要接受这一专科的知识培训。二〇一三年北京大学某研究院发布一项数据，百分之四十的老年人患有精神疾病。

面对患有精神疾病的老人，儿女深受困扰。这不是孝不孝顺的问题。越是孝顺的孩子，越是容易陷于严重焦虑，患精神疾病概率更高。

孝子李先生，自己糖尿病该住院，他不敢住，怕耽误伺候老爷子。老爷子有住家保姆，却要求儿子随叫随到。保姆、老伴不能替代儿子。老爷子曾心脏病，出冷汗，喘不过气来，感觉到了濒死状态。救护车呜呜送入大医院急诊室。该做的医疗检查都做了。一场虚惊。医生说，可以从观察室出院。老爷子愤怒，什么白衣天使啊，不知敬老。老爷子不肯住五人一间的病房，可怜的李先生紧急求人，进了一间两人间病房。老爷子非要儿子在病房陪他过夜。病房熄灯后，医生力劝李先生回家休息，留下保姆值班。老爷子半夜起来撒尿，发现儿子没守在床边，一怒之下大闹病房！吓得值班医生赶紧召回李先生。老爷子对医生说，养儿防老，他应该的！

有两位当女儿的，为照护抑郁症母亲，不顾自己的小家，远离丈夫和孩子，奔赴另一城市，长年在母亲跟前孝敬伺候，没有属于自己的生活。母亲不要保姆伺候。家政中心来的保姆轮流换，没一个合她心意。她只接受女儿近身伺候。两位女儿的自我牺牲，不亚于“割股疗亲”。姐姐很快抑郁了，妹妹接着上。轮流伺候，轮流抑郁。母女三人都抑郁。没有解药。

二十一世纪的今天，人类的工作模式、家庭模式、生活模式都在发生巨变。人的生理心理状态也在变。若不能适应变化，要付出沉重代价。

红颜姐在陶艺室门口待烦了，建议来做手指健脑操。

刚入院时，每次集合做健脑操，我都忍不住偷笑。“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小组长领操，病人列队，像幼儿园小朋友，两个巴掌张开，十指交叉。指与指交叉八次。“二二三四、五六七八”，动作换成两手大拇指分开，四指并拢。两手虎口要交叉八次。

我心想，这是三岁孩子学的操啊。有次见到右侧病人急，十指就是无法交叉，越急操法越乱，才知不该笑。木僵病人和酒中毒病人大脑操纵十个手指真有困难。

没当上小组长，红颜姐意难平。她站在我和伍姐对面，领操。她领操动作不连贯，话多。

听说，红颜姐严重失眠。具体什么障碍我没去打听。在这个病区，她的颜值靠前。用北京话说，年轻时是个“尖果儿”。休闲服面料款式讲究，身形依然苗条。常排打饭窗口第一名。常找人唠嗑。我猜，她先生收入高工作忙，孩子或在海外读书，家里没人唠嗑。周末她很少回家。

一家人分居海内外三地，多是高薪高知家庭。这类家庭日渐增多，精神疾病暗暗增长。如今在北上广深，活到九十岁不稀奇。红颜姐五十岁退休，尚余下几十年漫漫岁月。打玻尿酸、做高级美容护理，不能增加安全感。也许她要补充信仰疗法、阅读疗法。

红颜姐边拍手背边说：知道吗？咱们活动还要另交钱。

我说：知道。上课前签名登记过。

红颜姐道：主治医生给咱们做心理治疗，听说也要另交钱。

伍姐说：几十块，交就交呗。

红颜姐说：这些费用应该包括在住院费里，干吗单独算？

伍姐没接话。

我想说，要将心比心，换位思考。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说也白说。

香港青山医院五十周年院庆时，曾任青山医院院长的张医生说，几十年前，他刚从医学院毕业时，没几个同学愿意到精神科工作。时至今日，精神科已不再是冷门科室，刚完成一年实习的新医生想加入精神科，也需要一番竞争才可得到职位。

内地精神病院的医生，薪酬、福利远不如香港的同行。我曾问主治医生：你们这么累，工资又低，怎么没想过转行？

易大夫说：没想过。大概就是热爱吧。

我抱怨病区的饭菜差，太难吃。小李医生与易大夫相视而笑。我问：我说错了吗？

小李医生说：你说难吃，可我们想吃还吃不到呢。我们要赶回学校食堂排队打饭，再回这儿来。

惭愧。我说：如果是我，辛辛苦苦读完北大医科博士，在这样的环境里继续苦熬，我可能坚持不了太久。

易大夫道：热爱就行。

医学选摘

反社会型人格障碍 典型特征是对他人基本权益广泛忽视或故意侵害。他们对社会和他人冷酷无情，对他人的痛苦或求助信号无动于衷，甚至会享受与他人的争斗或侮辱他人……对反社会型人格障碍患者来说，人际关系只是他们达到自身目的的一种工具……在需要的时候，他们也会表现得优雅或令人愉悦。但一旦达到目的，他们就会立即恢复其无礼和傲慢的特点……他们缺乏罪恶感，行为冲动、习惯于冒险、追求刺激而不考虑危险，他们不习惯于稳定的生活，容易从一段关系转向另一段关系。尽管这类人常常以进监狱或死亡为结局，但还有许多人可有较为稳定的工作……反社会型人格障碍患者通过操纵他人来获得财富、权力或其他物质上的满足。

历史闪回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出现了“躯体治疗”，包括胰岛素治疗、电休克治疗等。第一个抗精神病药物氯丙嗪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开始用于精神疾病的治疗。精神药物广泛应用于精神病学领域，促进了当代精神病学的飞速发展。

近年来，大量新型精神科用药不断问世……精神药物治疗的可接受性、总体预后都有相当程度的改善。

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遗传学、神经生理学、神经生物化学、精神药理学、神经免疫学的迅速发展，分子生物学理论和应用的进步，电生理学、脑影像学、心理测查等新技术广泛应用，社会学、社会心理学、人类学在精神领域受到重视，人类对精神疾病本质的认识发生了根本的变化。

“生物-心理-社会”三维整体观念，结合高水平基础医学理论、高新技术，重视患者的权益，已成为当今世界精神病学新的里程碑。

[1] 心理危机干预对象至少包括四类人员：1.亲历事件的幸存者；2.事件遇难者或幸存者的亲属；3.事件的现场目击者（包括现场救援人员）；4.事件的其他相关人员，如非现场救援人员、公共突发事件发生地的临近区域人员等。

抑郁症首次发病后再发概率为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六十，再次发病后第三次发病概率为百分之七十至百分之八十，经历了第三次发病的患者，以后复发概率超过百分之九十。现有抗抑郁药对百分之十五的抑郁症患者无明显疗效。

第二十四节 我要面对镜头说

荣荣出院了。

医生说，她必须出院，去面对新的生活。她和荣妈都心怀恐惧。她能不能找到自己喜爱的工作？但愿她再也不要回到这里住院。

毕业前的这段住院经历，对她利多于弊。早发现早治疗。希望年轻一代的精神病人，敢于求救，学会自救、救人。

抑郁多年，我缺乏求救意识。我害怕别人说我是疯子。只敢在心里质问：什么叫正常？！什么叫疯子？！

躁郁症治疗专家杰米森出书公布自己三十年躁郁经历，失去了治疗师的身份。她说：我已经厌倦了隐瞒，厌倦了压抑和控制自己的能量，厌倦了伪善，也厌倦了藏着掖着行事。那么，为什么不说出真相呢？

对我们来说，“真相”是个生僻词。如任正非、张朝阳等人公开说出抑郁经历，却在网络上被人狂“喷”，被毁谤、伤害。老话“损人不利己”严重过时。无良知者认定：损人必定利己。至少心理获得巨大满足。

美国有心理学家曾指出：“以个人主义为核心价值的北美文化很容易培养反社会行为。在美国，操控他人而丝毫不觉得罪恶的行为已混同于社会期望，其程度远远高于中国或其他讲求集体主义的社会。”

然而，许多中国人在追求西方文化价值的潮流中迷失，将“和谐共存”弃如敝履，不惜伤天害理谋利，在社会的各个角落攻击善良的人。

我寄望于“九零后”“零零后”一代，他们懂得追求真相，懂得应对心理变态和反社会人格者那类坏人。

新病人瘦弱，面色晦暗。进来就倒在病床上，脸上表情、躯体语言尽显疲惫厌倦。陪她进来的是她妹。妹妹帮她把日用品放进床头柜，拿她的保温杯装上水，递到她面前。见她不接不睬，便放在床头柜上。

妹妹气色好，颜值高。体贴地坐在床边，说：真的不许我留下来？

姐姐撇嘴，表示烦烦烦。

妹妹说：妈说明天来看你。

姐姐一只胳膊压在眼睛上，说：别。千万别。我要休息。

妹妹说：她今天就说要陪你，要看了病房才放心。

姐姐道：别——烦我。过几天再说。

妹妹临走前，小声拜托我和小蘑菇多关照。

小蘑菇不负所托，到了吃饭时间，就去新病人床前叫：阿姨，吃饭时间到了。

新病人不说话，把身子转向墙壁侧卧。

小蘑菇大声说：阿姨，要早一点去排队。人多。

新病人摆了一下手，示意不去。

小蘑菇碰了碰新病人的胳膊，道：阿姨，要不要帮你打饭？这里规定要在饭厅吃。不能在病房里吃饭。

有点像大学校园里，不论年龄大小，只论入学早晚。小蘑菇自认是学姐，有责任帮助大龄学妹迅速融入集体。新病人不做声，她就站在床边不走。

新病人只得慢吞吞起来，背靠墙壁而坐，打量眼前这个小孩子。有点儿婴儿肥的小蘑菇模样讨喜。

我不吃。你去吧。

不吃晚上会饿。这里晚上八点就锁门，你出不去。

不饿。谢谢你。

小蘑菇不肯走。

新病人比我大一两岁，这个年龄段有人特意不吃晚饭。我示意小蘑菇出去。

吃完饭回到病房。新病人倚在床头，漫不经心地嗑瓜子。也许对同屋的两个病人还算认可，厌烦厌倦的表情淡了一些。

她问小蘑菇：你什么病？

厌学症。

你上高中还是大学？

我大一了。很快要上大二。

小蘑菇告诉新病人，她在北京读师大，外语专业。出院就回校继续读书。

新病人对小蘑菇的坦率颇欣赏。

怎么会厌学？

不清楚。我们学校心理医生说的。

有什么症状？

白天不上课。晚上不睡觉。别人睡觉我哭。想哭就哭。嗯……有些理智行为吧。

我女儿大学时，同宿舍也有这种人。

阿姨，你女儿工作了吧？

她呀，毕业十年，就不去找工作。你是厌学，她是厌工作。

她不工作你养啊？

新病人嗑瓜子，懒得回答。

小蘑菇看我一眼。

我连忙打岔：你说要参加期中考，跟老师、同学说了吗？

小蘑菇答：说了。同学说要来看我，带课堂笔记让我抄。我说不要来，我回去见她们。我想我们学校了，想我们宿舍。

我为她感到高兴。

小蘑菇突然说：我现在懂了。不要想太多。不要去跟别人比。

这话没头没脑的。

小蘑菇解释道：不要跟同学比。比来比去，你会很不开心。

比成绩？

什么都比呀。你刻苦，学习成绩好；人家不用刻苦，考试成绩比你更好。你参加这个社团、那个俱乐部，你努力融进去；人家不用努力融入，走到哪里都受欢迎。我不会照顾自己，衣服、袜子寄回家里，学校事情多，很烦，做不好；人家什么都自己做，什么都能做好。

你……你们班就有这种女生？

好几个。我们宿舍就有一个。她长得不算最漂亮，可男同学都喜欢她，做什么活动都邀请她。她是那种特别懂事的人。老师也喜欢她，有什么重要任务首先想到她。她比我还小一岁，跟人相处很老练。她好像什么都会。

跟她比……生气？

凭什么她这么讨人喜欢？凭什么她会照顾自己还会照顾别人？

她对你怎么样？

对我不错，琐碎事我不会的她主动帮我。就这样我更讨厌她。

体育也比你好？

打球不如我。可是那些男生打球都邀请她，她打得烂也请她去。
哼！

每个大学都有这样的学生。天赋、性格、家教这些因素加一起，格外出众。你那女同学，父母对她的家教应该很好。起码从小不娇纵她，让她学会自立，适应集体生活。将来工作人际关系也融洽。

她是独生女哦。

我几个朋友对孩子也是这种家教。他们家境很好。

我想通了，不要跟别人比，做好自己的事。我要开始复习功课了。

不知什么时候，新病人已经躺下，面朝墙壁。她没吃晚饭，也没有跟家人通电话。

一大早，新病人京姐的妹妹就已经来了。帮着她去打饭窗口领早餐，帮她撕开袋装牛奶，站着看她吃完一个煮鸡蛋。妹妹还要赶去上班，临走前反复叮嘱姐姐，安心住，哪怕只住十天八天。

京姐原来很抗拒住院。

照京姐的说法，死活没料到，有一天，她竟然会住进精神病院。精神病院那是疯子住的，谁逼她住就是诅咒她、恶心她。

发病没有预兆。没有遭遇天灾人祸。

好好的，跟着老公、女儿，一家三口去欧洲旅行。十二天旅程玩得很尽兴。返程时，在德国某机场过安检。她走过安检门时，警示器突然长鸣，红灯闪烁，心头一惊。安检员把她带到一边，从头到脚，用仪器来回扫来扫去。没发现什么。

国内机场过安检常有的事。当时，仿佛太阳穴嗖地飞进了一根细针，卡在脑膜里，弹了一下。心房颤了颤。她没当回事。

从那天起，她开始严重失眠。漫长的痛苦的失眠。看中西医、吃药，不见疗效。过了几个月，病情越发严重，不思饮食，整晚失眠，合

不上眼睛。想死。每天说想死。恨不得立刻死。

家人盯住她，怕她自杀。母亲跑到她家来，抱住她哭，不住地说，要死我跟你一起死。

妹妹动用人脉，四处打听。辗转托人在六院找到床位。

母亲听说她要去住精神病院，抱住女儿痛哭流涕：造什么孽哟，那是疯子住的地方。去那里你是送死！

京姐对“精神病院”四个字特反感。妹妹断定她不是反感是害怕，苦劝她试试，哪怕就住几天。妹妹愿意请假进医院陪她。她不领这个情。

死都不怕，试试就试试。

住进来看了看，同病房的不是疯子。环境可以接受。

没想到，这里有很多比她更倒霉的人。跟同病房的人相比，她算是幸运的。

京姐跟着小蘑菇参加下午正念训练。我不想练，躲到浴室洗澡。

洗完衣服回病房。见一个八十多岁老太太坐在京姐病床上。老太太脸形、身形富态。穿着红色的文化衫，皮肤白皙。戴着耳环、玉镯子，手里摇着大蒲扇。

京姐的妹妹与老太太脸形、肤色相似。

我主动说：阿姨，你是来看女儿吧？

老太太说：是啊。我找到这里，等了一会儿，没人。

她们做康复练习去了。你再等一会儿，快结束了。

她在这里还好吧？

还好。

我给她带了一点儿吃的。

老太太从随身带的布包包里往外拿东西，一一搁在女儿床头柜上。

嘴里念叨：她怕我腿脚不好，不让我来看她。不来不放心啊。我住得不远，倒一次车就到了。嗨，怕她不吃饭，我给她带了俩熟鸡蛋。小袋子里面是一点酱菜。

很温馨。这样才像过日子的人家啊。小时候听说，地方上的幼儿园，哪个小朋友生病发烧了，会得到爸爸妈妈送的煮鸡蛋，或者鸡蛋糕、苹果什么的，很羡慕。军营里的小孩子，生病自己去卫生所看病。我开刀住院，自己上手术台。父母不会来探望。当兵的人，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病号饭待遇就是一碗煮面条。

老太太打开手帕，里面包了一个鲜桃，不大不小的，看样子洗过了。放在熟鸡蛋旁边。又在布包包里掏啊掏，掏出一个纸袋，里面是葵瓜子。

老太太说：她喜欢嗑瓜子。不知道给她带啥，一样拿一点儿。还有一点儿好茶叶，才买的。

她掏出一个透明的大口茶水杯，自己喝了一口。接着掏，很小心地捏出一个纸包。打开，里面又包了一层纸。再打开，还有一层油纸。嗅嗅。包好。捏紧纸头，揪出一个小包。

怕伙食不好，给她买了二两酱牛肉。

这个带对了。这里伙食很差。

老太太听了长舒一口气，喝着茶，继续说：前些日子……唉，她不吃、不睡，瘦了十几斤。脑子查了，没长瘤子。心脏查了，不碍事。她姐她妹，都帮着找好大夫，不管用。她总说想死。我说日子过得好好的，怎么能想死呢？不许想死。要死也是我先死。

阿姨，这是抑郁症。我也是抑郁，严重失眠。每天有自杀念头。你看，我现在挺好的。

老太太上下打量我，忘了伤心，问：你也这毛病？

大同小异。很多这种病人。

你治了多久？

我吃药吃了十几年。复发过三次。

老太太同情心满满地溢了出来：十几年了。看你瘦的，这胳膊细的。脸色是差。家在北京？

广州……深圳的。

大老远的……家人来没来？

我自己能照顾自己。

京姐和小蘑菇回来了。老太太赶忙站起来，仔细端详女儿，看了又看，道：好一点儿了。

京姐道：才住几天，好什么呀。

失眠好点儿吧？快坐下，看我给你带的东西。

京姐心情好转，却埋怨道：吃不了。这么多……烦不烦。

京姐将母亲大人的慰问品一一放进床头柜里。独留下那纸袋瓜子，放在她和老妈中间。母女俩嗑着葵瓜子，喝着清香的茉莉花茶。

京姐问：你一人找来的？走不少冤枉路吧？叫你不要来不要来……

老妈道：都不肯说，我自己打听呗。进了医院，见到白大褂我就问。不看看你住的病房，我放不下心。

今天看过了。天太热，别再跑来啊。

我在厅里看了看，不少人是北京的。护士也是北京人。

城外的。一听说话就不是老北京城里的。

看京姐的表情，她心目中的北京人，应该是祖辈就住在紫禁城里

的。

由此推测，她祖上几代应是住在紫禁城里的。她脸形细长，有点像满族人。退休前，可能是个政府机关公务员，或者是事业单位的干部，多少有一点儿优越感。她母亲看起来不像胡同大妈，似乎祖上留下过银两或房产。这种人家，一九四九年之后，会小心翼翼，不敢显山露水，八十年代之后，慢慢改善家境，时至今日，家有余粮，日子滋润。

老太太盯着小蘑菇，问：小小年纪，你也住这里？

小蘑菇道：我是厌学症。严重失眠。我快好了。奶奶，你放心，阿姨在这儿住一段，会好的。

老太太道：这家医院我没听说过。

京姐道：你回吧。晚了不好坐车。我送你去车站。

老太太慢慢站起来。女儿把她的布包包拎在手里，催她走。

老太太突然说：我带大你们五个孩子不容易，那些年，吃了多少苦。苦日子过去了。你要多想想好日子。要想活，活到一百岁。我八十多岁还没活够呢。

女儿道：好——跟你学。人人长命百岁。回吧。

你跑来跑去累。我知道怎么来，就知道怎么回。

小蘑菇说：奶奶，我陪阿姨送你去坐车。

好孩子。多好的孩子。

熄灯前，小蘑菇换上睡觉穿的灰背心、大裤衩，嘴里哼着歌。

我说：这阵子二姑没来？

小蘑菇道：我要静静。我要抄课堂笔记。

同学来过？

我回了一趟学校，开心死了。宿舍同学说想我啦。她们觉得我很酷，敢住精神病院。这回我全年级出名了。我出名啰——

跪在病床上，小蘑菇双手朝天，说：啊——这是一个神奇的地方！

吉他哥出院了。高儿学不了吉他，改打篮球了。才做完第七次电击，他就能去北航操场踢球了。

六院门诊楼外，靠西边长道上，优哉游哉并排坐着三个女人。画风清奇。

精神病院门诊楼前，平时所见皆是医生、护士跑上跑下匆匆忙忙，病人、家属心烦意乱进进出出。三个女人如同淡季景点的游客，不慌不忙，坐享风景。细看，中间那个女人是京姐，右边是她妹，左边青春靓丽的女孩是她女儿。

京姐一家三代人熟悉北京，她住院前却从没听说过北医六院。我和京姐前后脚打了水，坐在病床上洗脚、聊天。

我看见你女儿了。很漂亮。也很贴心吧？

还行。毕业十年了，成天想着泡吧、逛街、旅游，想干吗干吗。

她找过工作吗？

找过。公司不错。人家待不住，总有她的理由要辞职。换过几个地方，待不长。人家索性就在家待着啦。有几个同学跟她一样。

你由着她？

管不了。人家说，智能时代来了，如今时兴不结婚、不生孩子、不上班。

你不生气不着急？

着急的阶段早过了。由她去。

如今上班的概念更新了，未必要去公司。

养她不是事儿。房子票子将来都归她。别给我在外面惹事就行。她懂，有分寸。

没想过出国读书什么的？

人家说去国外玩玩挺好，待还是要待在北京。说了，最爱北京。

“三不”族。不婚、不育、不买房（另一说不上班）。有数据说，中国单身人口近二亿。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越来越多青年向往“三不”。智能时代，为什么不能换个与前辈不同的活法？

一个被老妈催婚的女孩曾说：我结婚图什么？我天生不喜欢小孩，没有当母亲的欲望。老了我去养老院。物联网、共享经济，智能社会应有尽有。我租房有什么不好？我不想像只蜗牛，去哪里都背着一个房子。阿姨，你懂我说的吗？我老妈不懂。因为三观不同。

我答道：这些年，我丁克，同爱人财务AA、双城生活，不买车、不炒股，有人问我活着干什么？我懒得回答。三观不同。

病房外响起了歌声。小蘑菇唱的是英文歌。另一个男声盖住她的声音，唱的是粤语歌。

京姐说，唱的什么呀？一句没听懂。

擦干脚，我出去倒水。刚出病房，见走廊一端小蘑菇、小宽子拿着手机靠墙而立，各自戴着耳机，各唱各的。

盥洗室，高儿洗完脸往外走。见到我，特意停下来，站在门边，笑着叫了一声“李老师”。

我问：听说，你做完八次电击，不想再做了？

做多了反而不好。李老师，你说呢？

我不懂。你是未来的医生。听听你爸妈的分析，自己拿主意。

不做了。我想早点出院回去读书。

好啊。等你学成毕业，当个悬壶济世的好医生。

毕业我不想当医生。

为——什么？

当医生不是我自己的理想。那是我爸妈的理想。我的理想是创业。紧跟新时代，做自媒体英语开心视频。有点独特吧？

这个……压力会很大。要组小团队，要融资，风险也大。

当医生，压力、风险也很大啊。

那……不一样。

如果你是我，你怎么选择？理想、爱好怎么结合？

我……会先当医生。等时机成熟……怎么说呢，积攒一些社会经验，再尝试英语开心视频。

你们这代人太保守。你们认为医生救死扶伤，是最好的职业。英语开心视频也能给人疗伤，带给观众积极的正能量。还能与国际接轨。我有几个小伙伴，志在面向未来。

歌声轻轻飘来。是小宽子的声音：“树叶遮窗棂啊，小宝贝，快睡觉……”

《摇篮曲》。病区走廊好几个人跟着哼。

小蘑菇唱起《勃拉姆斯摇篮曲》：“安睡吧小宝贝，丁香红玫瑰，在轻轻爬上窗，陪伴你入梦乡……”

京姐探身出来瞧瞧，道：做义工呐？好听。

小蘑菇说：送给你们的音乐疗法。免费哦。

病房斜对面，小蘑菇、高儿、小宽子三个人站成一排，端起手机，看着手机屏的音乐字幕。脸上洋溢着青春的笑容，身子按节奏来回晃

动。一段英文、一段中文，轮番唱道：

Silentnight ! Holy night

All is calm , all is bright

Round young Virgin Mother and Child

Holy Infant , so tender and mild

.....

静享天赐安眠，静享天赐安眠。

平安夜，圣善夜。

牧羊人，在旷野，

忽然看见了天上光华，

.....

主治医生告诉我，北大医学部有关机构与哈佛大学等国际医学机构合作一个项目，选择不惧病耻的抑郁症患者面对镜头，说出自己的名字，说出“我是抑郁症病人”。

研究认为，面对镜头公开说出这句话，是精神康复的前提。

我愿意面对精神病学研究的纪录镜头说：我是抑郁症病人李兰妮。

我不是疯子。我住在精神病院。我要出院。

2019年5月18日第一稿

2019年10月10日（世界精神卫生日）第二稿

2020年1月12日第三稿



* 北京医学院第一任精神科主任许英魁。中国神经病学和精神病学专家、中国神经病理学奠基人。

许英魁1934年毕业于北京协和医学院，留校任教。获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博士学位。1938年赴德国慕尼黑精神病研究所、美国芝加哥大学布林学院神经外科进修神经病理。1939年回国，继续在协和医院任教。1942—1943年在北京大学医学院创建神经精神科、精神病房及实验室。1949年重返协和母校任神经科主任、教授。致力于医学教育和科学研究，培养了多名临床神经病学和神经病理学人才。以严格、严肃、严厉而闻名。1955年被选为《中华神经精神科杂志》总编辑；1956年任卫生部医学科学委员会神经精神科主任委员。



* 著名精神病学家、教授沈渔邨。我国现代精神病学奠基人、开拓者之一。沈渔邨1946年毕业于西南联大生物系，1951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医学院医学系，1951—1955年赴苏联莫斯科第一医学院精神科学习，获副博士学位。曾任北京医学院精神科主任、北京医学院精神卫生研究所所长、世界卫生组织北京精神卫生及培训协作中心主任、卫生部精神卫生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心理卫生杂志》社社长、《中华精神科杂志》总编辑、大型参考书《精神病学》（第一至第五版）主编。1984年被聘为博士生导师，为我国精神病学专业培养出第一名博士研究生和第一名博士后研究人员。

1988年被挪威皇家科学和文学院聘为国外院士。曾连任四届世界卫生组织总部精神卫生专家顾问组成员。1997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



* 摄于1950年代至1965年期间。北京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精神病院为北京大学第六医院前身。院舍建筑年代不确定。



* 北京医科大学精神卫生研究所旧址。



* 世界卫生组织确定北医精研所为国内第一家精神卫生研究和培训协作中心（1982年2月26日）。



* 北京医科大学精神卫生学系1989级（首届）学生合照。



* 北京医科大学精神卫生学系老师与优秀学生合照。前排左起：班主任黄悦勤，精卫系副主任崔玉华，精卫系主任、精神卫生学院院长沈渔邨和精卫系其他教授。后面一排为该系优秀学生。



* 北京医科大学精神卫生研究所新址奠基典礼（1989年10月31日）。新址于1992年落成、使用。



* 1990年世界卫生组织精神分裂症预后研究合作项目培训班合影。前排左二为北医精研所沈渔邨所长，前排右二为世界卫生组织顾问、英国Bristol大学教授Glynn Harrison，前排左一为世界卫生组织顾问、香港大学精神医学系心理学教授李永浩，前排右一为北医精研所副所长陈昌惠。

（本书所选用之历史照片，以及部分图片说明文字，来自广州市惠爱医院院志史料和建院一百二十周年画册、广州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院志史料、北京大学第六医院历史资料等等。在此，特向广州市惠爱医院、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北京大学第六医院致以诚挚的感谢！
——作者注）

附记

八月十日上午。广州。酷热。

停笔多日，突然有感觉，要写嘉约翰去世、一家五口这一段。近六点关电脑。去陪病中的乐乐。中午，我在木地板上陪乐乐躺下时，乐乐非要过来，紧靠我背后。

晚上八点左右，乐乐突然大叫了几声。八点二十分在我怀中咽气。我给他做人工呼吸，他没有呼吸。送去医院时，我在医院外面大哭。想起了白天所写“天下万务均有定时”。想起嘉约翰面对孩子死去的心情。

很多年，我不会哭泣，不会流泪。这时，我坐在广州天河市区大街地上，放声大哭。眼泪流下来了。我终于哭出来了。

我大声喊：“乐乐——你先回天上，你一定要来接妈妈！我是妈妈！”眼泪是暖的，从我灵里涌出来。

我大喊：“谢谢乐乐！儿子，妈妈谢谢你！”乐乐大睁着双眼，他一直不闭眼睛。在家里最后一个夜晚，我用手久久抚摩他圆睁的双眼，说：“儿子，你放心走，放心走。妈妈不会犯病。妈妈爱你。”凌晨一点多，乐乐合上眼睛。小身体是暖的，四肢软软的。

直到火化前，乐乐身体还有微暖，软软的。我抱住他，他两只眼睛睁开。我痛哭。乐乐火化时，我守在焚化炉前。我想起嘉约翰是一九〇一年八月十日去世的，而乐乐是二〇一九年八月十日去世的；嘉约翰是中国的精神病人而来，周乐乐是为医治我而来。他是我的医生。医治我受伤的心灵，教我什么是爱，什么是家。

身在旷野的人啊，面对黑暗孤独，你一定会害怕，会绝望。但是，你一定要相信，野地里，一定会有一束灵光为你而来，陪你走出无人旷野。

我跟着乐乐这缕灵光，走出野地。心里满满的无法言说的悲伤。悲

伤里含着满满的真实的爱。

2019年8月12日上午10：55 痛哭中

代后记

2020年1月22日上午11点15分。

躁郁。放血自残。粗针头、透明引流管、洁白柔软的绸布。

鲜血鲜血……画出一张血人的脸庞。眉毛、鼻子、微笑的唇。这是谁？为什么向我微笑？要告诉我什么？

五个手指并拢，饱蘸我血管里流出的鲜血，急速画出更大的血人的脸。头晕。晕。意识模糊。听见微声：“这是死亡的灵。这——这是生命的灵。”

附录

参考书目

1. 《沈渔邨精神病学》第六版，陆林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2018年4月。

2. 《精神障碍诊断与统计手册》（第5版），美国精神医学学会编著，[美国]张道龙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14年7月。

3. 《博济医院百年（一八三五—一九三五）》，[美国]嘉惠霖、琼斯著，沈正邦译，广东人民出版社2009年12月。

4. 《惠爱医院百年院志（1898—1998）》。

5. 《广州番鬼录：旧中国杂记》，[美国]亨特著，冯树铁、沈正邦译，广东人民出版社2009年12月。

6. 《与魔鬼搏斗》，[奥地利]斯蒂芬·茨威格著，徐畅译，译林出版社2014年9月。

7. 《轻松精神病护理》，美国Springhouse工作室主编，张本译，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10年1月。

8. 《开门见山》，青山医院精神健康学院《开门见山》编辑委员会著，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2011年。

9. 《北京医科大学的八十年（1912—1992）》，罗卓夫、孙敬尧主编，北京医科大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联合出版社1992年9月。

10.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校史（1917—1987）》，中国协和医科大学编，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1987年9月。

11. 《走向新世纪的北医（1993—2002）》，校史编委会编，北京

大学医学出版社2012年10月。

12.《合校后的北医十二年（2000—2012）》，校史编委会编，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12年10月。

13.《话说老协和》，政协北京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9月。

14.《躁狂抑郁多才俊》[美国]D.杰布罗·赫士曼、朱立安·李布著，郭永茂译，上海三联书店2007年6月。

15.《美国人在广州（1784—1912）》，梁碧莹著，广东人民出版社2014年12月。

16.《疾病的隐喻》，[美国]苏珊·桑塔格著，程巍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3年12月。

17.《雅致的精神病院——美国一流精神病院里的死与生》，[美国]艾利克斯·宾恩著，陈芙扬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1月。

18.《意识现象与热力学》，金怡、黄悦勤编著，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11年9月。

19.《看见红色感觉蓝色：愤怒与抑郁之联系》，[英国]苏珊·阿尔德里奇博士著，沈志红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2年10月。

20.《天才向左，疯子向右：躁郁症与伟大的艺术巨匠》，[美国]凯·雷德菲尔德·杰米森著，徐娇编，聂晶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13年8月。

21.《躁郁之心——我与躁郁症共处的30年》（上下），[美国]凯·雷德菲尔德·杰米森著，聂晶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13年8月。

22.《我穿越疯狂的旅程：一个精神分裂症患者的故事》，[美国]艾琳·R.萨克斯著，李慧君、王建平译，中国轻工业出版社2013年2月。

23.《荣格自传》，[瑞士]荣格著，刘国彬、杨德友译，国际文化

出版公司2005年6月。

24.《三大师：巴尔扎克、狄更斯、陀思妥耶夫斯基》，[奥地利]斯蒂芬·茨威格著，申文林译，安徽文艺出版社2013年1月。

25.《伯驾与中国的开放》，[美国]爱德华·V.吉利克著，董少新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9月。

26.《当良知沉睡——辨认身边的反社会人格者》，[美国]玛莎·斯托特著，吴大海、马绍博译，机械工业出版社2016年8月。

27.《天生变态狂——TED心理学家的脑犯罪之旅》，[美国]詹姆斯·法隆著，瞿名晏译，群言出版社2016年4月。

28.《协和医事》，讴歌编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年10月。

29.《抑郁症完全指南》，[新西兰]格温多琳·史密斯著，刘宣译，汕头大学出版社2003年10月。

30.《悟菲手册：精神康复患者-家属专家导读》，程嘉主编，人民军医出版社2015年。

31.《重性精神疾病个案管理》，姚贵忠主编，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17年1月。

32.《渡过——抑郁症治愈笔记》，张进著，中国工人出版社2015年9月。

33.《钟罩》，[美国]西尔维娅·普拉斯著，朱世达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0年1月。

34.《最好的告别：关于衰老与死亡，你必须知道的常识》，[美国]阿图·葛文德著，彭小华译，浙江人民出版社2015年8月。

35.《走到人生边上——自问自答》，杨绛著，商务印书馆2007年8月。

36.《梁诚与近代中国》，梁碧莹著，中山大学出版社2011年3月。

37.《精神病院之旅》，[美国]凯特·米勒特著，张军学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

38.《协和大院》，韩小蕙著，人民文学出版社2019年12月。

参考资料

1.《北京大学精神卫生研究所60年简史》。

2.《北医六院宣传手册》。

3.《中国精神障碍患病率的流行病学现况研究》，黄悦勤等，《柳叶刀·精神病学》2019年2月18日。

4.《对“疯癫”的认知与嘉约翰创办广州疯人医院》，王芳，《海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03期。

5.《嘉约翰与晚清广州医疗建筑》，王芳，《南方建筑》2011年2月。

6.《博济医校与近代广州的社会革命》，王芳，《岭南文史》2012年02期。

7.《关爱精神健康，关注抑郁症——从了解开始》，尚善基金会。

8.《〈旷野无人〉：抑郁症背后的医学叙事》，《健康报》2015年7月3日。

9.《精神病已成亚太第二大健康问题92%中国严重精神病患未治疗》，《南方周末》2016年10月11日。

李兰妮

深圳市作家协会主席，广东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委员。1981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1983年调入深圳工作。1985年进入深圳市文艺创作室。1985-1987年就读北京鲁迅文学院；1987-1989年就读南京大学作家班。著有《傍海人家》《澳门岁月》《人在深圳》《雨中凤凰》等作品。代表作：长篇纪实文学《旷野无人——一个抑郁症患者的精神档案》《我因思爱成病——狗医生周乐乐和病人李兰妮》。

书籍设计：陈 江 刘 静

谁会祝福并尊重一个精神病人？

屡见美女出现，难道颜值与患精神疾病的概率成正比？

重症室的医生会不会抑郁？谁来保护他们？

百密一疏，妈妈没教预防精神障碍 ABC。

家庭也可能是病灶、传染源。

“她们觉得我很酷，敢住精神病院。这回我全年级出名了。”

面对患有精神疾病的老人，越是孝顺的孩子，越是容易陷于严重焦虑。

“长期焦虑、抑郁、精神分裂……是因为遭到了恶人的控制和心理摧残。”

根据 2019 年权威医学期刊《柳叶刀·精神病学》上发布的我国首次全国性精神障碍流行病学调查结果，中国成人精神障碍终生患病率为 **16.57%**。国家卫健委疾病预防控制局 2018 年公布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底，我国精神障碍患者超过 **2.4 亿**人，总患病率高达 **17.5%**；**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超过 1600 万人**，这一数字还在逐年增长……



季宇

著

群山呼啸

纷乱的岁月里，苍茫的大别山腹地
蕴藏着澎湃的革命力量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作者简介 ·

季宇，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曾任安徽省文联主席、省作协主席，省政府参事，一级作家。著有《新安家族》《淮军四十年》《段祺瑞传》《共和，1911》《猎头》《当铺》《最后的电波》《金斗街八号》等。作品曾获全国“五个一工程”奖、星光奖、飞天奖、金鹰奖、人民文学奖、中篇小说选刊奖和安徽社科文艺奖等。长篇小说《新安家族》被译介为德文出版。由其担任编剧的49集电视连续剧《新安家族》在央视一套黄金时段播出；根据《当铺》改编的电影《家丑》获北京第二届大学生电影节最佳故事片奖。

群山呼啸

季宇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群山呼啸/季宇著.—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21

ISBN 978-7-02-016696-1

I.①群... II.①季... 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20)第210481 号

策划编辑 脚印

责任编辑 王蔚

装帧设计 崔欣晔

责任印制 王重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博文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460千字

开 本 890毫米×1290毫米 1/32

印 张 17.625 插页3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21年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696-1

定 价 5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

电话:010 -

65233595

- 第一章 大伯|1926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章 爷爷|1926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三章 奶奶|1910年

☐ 一

☐ 二

☐ 三

- 第四章 太爷爷|1903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五章 爷爷|1926年

☐ 一

☐ 二

☐ 三

- 第六章 奶奶|1926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七章 爷 爷|1927年

☐ 一

☐ 二

☐ 三

- 第八章 大伯 |1927年

☐ 一

☐ 二

☐ 三

- 第九章 小姑爷爷|1927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章 大伯|1927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一章 小姑爷爷|1927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二章 爷爷|1927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三章 大伯|1927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四章 太叔爷|1924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五章 大伯|1929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六章 费伯母 |1929年

- ☐ 一
- ☐ 二
- ☐ 三

- 第十七章 爷爷|1930年

☐ 一

☐ 二

☐ 三

• 第十八章 大伯|1930年

☐ 一

☐ 二

☐ 三

• 第十九章 爷爷|1933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章 大伯|1932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一章 爷爷|1934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二章 费伯母|1934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三章 大伯|1935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四章 费伯母|1935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五章 大伯|1935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六章 大伯|1936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七章 堂叔爷|1936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八章 大伯|1937年

☐ 一

☐ 二

☐ 三

• 第二十九章 爷爷|1938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三十章 大伯|1939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三十一章 爷爷|1939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三十二章 小姑爷爷|1940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三十三章 培叔爷|1940年

☐ 一

☐ 二

○ 三

- 第三十四章 小姑爷爷|1940年

○ 一

○ 二

○ 三

- 尾声

第一章 大伯|1926年



大伯是我爷爷的长子。我爷爷和我奶奶生有三个儿子：长子贺廷勇，即我大伯；次子贺廷智，是我二伯；三子贺廷诚，即我父亲。我爷爷给他们取名时说，孟子有云，勇者无惧，智者无惑，诚者有信，仁者无敌，故三子起名依次取勇、智、诚三字。倘有第四子，那勇、智、诚、仁便全了。遗憾的是，我奶奶在生下我父亲后便没有再生养，而曾姨进门后也未诞下子嗣。

在我父亲三个兄弟中，我大伯出生是最不顺利的。那时正是辛亥革命爆发前夕，我爷爷由于参加马炮营起义受到通缉，我奶奶在田家老屋冒险生下我大伯，由于身份不明，差点母子命丧黄泉。每每提及此事，我奶奶总是感慨不已，说我大伯是她所有三个孩子中最不省心的。的确，相比我二伯和我父亲而言，我大伯的出生简直充满了磨难。那是一段提心吊胆的日子，我奶奶常说，得亏老天开眼，才保下了性命。为此我奶奶庆幸不已。

据家里的老人说，我大伯从小就特有主见，这一点似乎是遗传了我奶奶。从长相上看，他比两个弟弟矮了半头。我二伯和我父亲都是高个儿，身高都在一米八左右，而我大伯只有一米六七，乍一看简直不像同父同母所生。“他是俺捡来的。”我奶奶常开玩笑说。有一种说法，我大伯之所以长成这样，有可能与我奶奶怀他时营养不良有关。这很可能是对的。“那时节，”我奶奶说，“吃不着，喝不着，还成天担惊受怕。”按照现代妊娠学、营养学和心理学分析，这说法倒也不失科学依据。

不过，尽管个头存在差异，我大伯与两个弟弟的模样和神态却极其相似。他们都有浓密漆黑的眉毛，一双细长柔和的眼睛，鼻梁高挺，嘴巴宽阔，既继承了我爷爷的坚毅英武，又兼具我奶奶的温柔高雅。解放后，我大伯一直在北京工作，我偶尔进京才能见到他。他给我的一个突出印象就是常年生病住院，整天病歪歪的，显得弱不禁风。在外人看

来，他根本不像一个曾经出生入死，身经百战的将军。

据我父亲说，我大伯年轻时身体很好。尽管我奶奶怀他时营养不良，但他打小就注意磨炼自己，刻苦锻炼，爬山、游泳样样在行。他能一口气登上百米的山头，还能一个猛子扎到水里，游十几米才露头。在学校里，他的体育课成绩一直名列前茅：百米跑达到十三秒，铅球能推出近二十米，引体向上能连做一百个不带喘气的，此外还能在单杠上“打车轮”。“别看他个头瘦小，”我父亲说，“他身上全是肌肉，摸上去一块块的，硬得像铁，按都按不动。”在学校谁也不敢小看他，就连那些比他大的学生也不例外。后来，他因多次负伤，身体这才垮了。据说，有一次子弹穿透了他的肺，他昏迷了三天三夜才醒来。到他去世前，身上还有二十二处弹片没有取出来。

关于我大伯的故事有许多，但他自己很少提及。尤其是对我第一个大伯母，更是不愿多谈。据我父亲说，他对这个伯母感情特别深。两人同生共死，经历了种种磨难。

我第一个大伯母名叫费伊蓉，长得端庄漂亮，在学校里就是一个美人儿。她与我大伯有一张合影，年代不详，背景是一条河，他们站在河边的柳树下，费伯母剪着短发，侧身斜倚柳树，一副小鸟依人的样儿，而我大伯站在一边，双手掐腰，昂首挺胸，显得英气勃勃。他们都穿着军装，腿上还打着绑腿。脸上满是笑容，显得十分幸福。可惜的是，由于当时照相技术不行，加上年代久远，照片并不清晰，尽管如此，仍能看出我费伯母身材苗条，气质优雅。

费伯母的父亲费经三是当地名人。他曾做过霍川县的县太爷。据县志记载，费经三，字采臣，安徽桐城人。其父做过教谕，所以费经三自幼受到良好教育，能文善诗，曾中乡试，后赴保定莲池书院，师从清末大儒吴汝纶。吴是淮系重臣，做过李鸿章的幕僚。在他的举荐下，费经三年纪轻轻便获得了霍川知县的委任。

费经三出任霍川知县是在光绪三十二年，当时年仅三十一岁。此时，霍川灭门案已经过去四年。此案令人发指，朝野震动，我太爷爷也不幸卷入，死于非命。面对复杂局面和各派势力，费经三上任后极力周旋，慢慢立住脚跟。人们都说他年纪不大，但老于世故，是一个会当

官的人。看来此言不谬。他上任以来，一直主张多栽花少栽刺。在任期间，勤于职守，大力兴办公共事业，比如修路修桥、办水利和建学校等，但对那些错综复杂的家族矛盾和人事关系则谨慎小心，左右逢源。不过，费经三虽然看似老好人，实则并不糊涂。辛亥革命时，他顺应潮流，响应起义，使得霍川和平光复，受到赞誉。此后，他一度被推举为霍川临时军政府都督兼民政长，民国后还短暂出任过县知事（即县长），直到民国二年改任省议会议员。

费伊蓉是费经三最小的女儿。她与我大伯是在北辰中学相识的。北辰中学是一所教会学校，由英国教会出资创建，时在光绪三十三年，即费经三出任知县的第二年。应该说，这件事得益于他的大力支持。他以知县名义出面号召，还动员当地士绅商民集资襄助。学校地点就设在原先的北辰书院旧址上，最早的名称叫北辰学堂，民国后改为北辰中学。

北辰中学的校长也是霍川名人，名叫涂啸寰，早年就读于天津北洋大学，后至英国伯明翰大学深造，学贯中西，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他一副绅士派头，穿西装，戴礼帽，手持“司的克”（文明棍），鼻梁上架着一副金丝眼镜，嘴唇上留着两撇精心修剪的黑胡须。他还养了两条高大的爱尔兰猎狼犬。该犬浑身乱毛，体格高大结实，训练有素，动作敏捷，时常围在他的身边，根据他的指令或手势，或卧或立或奔，几乎与他形影不离。涂校长为人孤傲，目空一切。他崇尚西式教育，提倡德、智、体、群、美五育并举。此外，学校高薪延揽名师，除了国内的，还有英、美等国外教多名，这在当时并不多见。

民国初年，学校始设体育、音乐课程，但大多为摆设，并不重视，然而，涂校长却与众不同。“诸位，都听好了，”他常说，“别的学校我不管，也管不到，但北辰的学生不能再做老大病夫！”据说，他在国外读书时曾被人讥为“老大病夫”，这让他深以为耻。每次开学典礼上，他都要大谈全身训练的重要，并用文王武王之例加以说明：昔者，武王师事姜尚，兴兵伐纣，开周朝八百年之天下，止戈为武，武王之所以为武，盖以武功成之也。武王之父文王，亦师事姜尚，但是不重武功，虽有盛德，终被囚于羑里。“有文无武近乎懦，有武无文近乎野，”他强调说，“能文能武，斯为俊杰。”这后八个字成了他的名言，经常挂在嘴边。他还告诫学生，外国人骂我们是病夫，皆因我们只知摇头晃脑地读

书，不重锻炼身体，这样的人面黄肌肉，呆头呆脑，手无缚鸡之力，风一吹就倒，又有何用？“治世修文，乱世尚武，文能安邦，武能定国，两者相辅相成，方为有用之才。”

为了加强体育课，学校专聘了体育教师。有时涂校长还亲自任教，严加督导，对于体育不及格者一律留级，毫不通融。这在当时绝无仅有。他还购置了先进的体育器械，修建了足球场，并组织足球队，经常进行训练比赛。只要有空，必亲自到场，或充当教练，当面指导；或亲自上场示范。据说他在英国读书时踢过中锋，其盘带技术相当娴熟。“休派的（蠢）！休派的！”每当看到有人出现低级失误，他便会挥起双手，大喊大叫，完全失去了绅士风度。

至于音乐课，学校主要教唱英文歌曲，内容多为圣咏歌曲，如《平安夜》《圣母颂》等等。不过对民歌、戏曲等，校方也不排斥。学生们既可排练西方话剧（如莎士比亚、易卜生等人的作品），也可排练京剧、庐剧和黄梅戏，涂校长一律支持。在这方面，他表现得相当开明。不仅如此，他还提倡民主，学校里言论自由，并不限制任何思想、主义。他本人虽是基督徒，但他并不强求别人信教。在北辰中学，你可以信教，也可以不信；在课堂上，教师可以讲三民主义，也可以讲共产主义。读书也没有限制。据我大伯说，他在校时学生们就传看过《新青年》《向导》《共产主义ABC》等书刊——在当时均属禁书，但在北辰并不禁止。有人告到上边去，说他纵容赤色主义，但涂校长毫不理会。

“谁是校长？”他反问道，“你们？还是我？要是让我干，就得听我的。”他态度坚决，一点也不妥协，甚至以辞职相威胁，“不行，我可以走人，你们另请高明吧。”

他的强硬态度让那些领导无可奈何，北辰毕竟是教会学校，涂校长和外国教会的关系很好，因此他们不敢轻易招惹。另外，一位有着“北洋”和“伯明翰”背景的校长毕竟难找，当初为了请他大驾，时任县太爷的费经三可谓几顾茅庐，费了老大劲。按涂校长的话说，要不是他涂某人念及桑梓之情，才不会屈尊俯就哩。

我大伯是一九二二年进入北辰中学的。在这之前，他一直随我爷爷在北京读书。那时，我爷爷在北京陆军部任职。直皖战争前夕，时局紧

张，战云密布。为安全计，我爷爷把我大伯送回老家，进入北辰就读。北辰的学生中有不少来自上层家庭，如本县和周边几个县的官员绅商子弟。霍川县商会会长卫孝衡的孙子卫登辉也在该校就读。

卫家是霍川大户，曾与我们贺家（准确地说，是与我太叔爷贺恺年）有过密切交往，可灭门案发生后，卫、贺两家便彻底闹翻了，从此水火难容。卫登辉比我大伯大两岁，长得人高马大，仗着家里有钱有势，平时趾高气扬，吆五喝六，行事十分嚣张。同学们背后都骂他“卫螃蟹”，寓意横行霸道。

我大伯初进校时，便与卫登辉杠上了。两人互相看不顺眼，也互不买账。“这小子想找死啊！”卫登辉恶狠狠地说。有一次，在饭堂打饭时，两人迎面而过。卫登辉扩开肩膀，有意撞了我大伯一下，然后大摇大摆走了过去，明摆着，这是存心找碴儿。可他没想到，我大伯也不是怕事的人，回身一把抓住他。卫登辉正愁找不到机会整治我大伯，于是抬手一拳打过去，但却被我大伯一把抓住手腕，手上一用力，把拳头扭到一边，痛得卫登辉差点叫出来——我大伯还算给他留面子，没把他的胳膊拧到后边。同学们一见都围了上来。就在这时，庶务处主任出现了，我大伯便松开了手。

这次短暂的交手，表面看双方谁也没吃亏，但卫登辉却掂量出我大伯的厉害。“这小子劲儿不小！”他事后嘀咕过。打这，不敢再轻易惹事。

这事发生后，同学们不禁对我大伯刮目相看。“别小看这侂子，”大家都说，“倒有两下子，连卫螃蟹也不放在眼里！”当地人都把北方人称作侂子，我大伯因在北京生活过一段时间，满口京腔，因此同学们都叫他小侂子。不过，这个叫法并无贬义，相反倒有高看一眼的意思。

北京过去是皇城，如今又是首善之区，我大伯在那儿待过，见多识广，自然令人羡慕。课余时间，或放学之后，很多人都爱围着他听他侃北京的见闻，譬如火车、电影，还有皇家园林、万里长城等等，这些对于地处大别山腹地的学生来说，简直天方夜谭，无比新奇。

渐渐地，在我大伯周围便聚拢起一些人来。这些人大多是贫民子

弟。他们中不少人曾受过卫登辉的欺侮，敢怒不敢言，于是都聚到我大伯身边。我大伯对他们一视同仁，不分贵贱，平等交往。其中同宿舍的卢庆竹更是成了他的铁杆儿。

卫登辉一手遮天的局面逐渐被打破。他本是个欺软怕硬的家伙，自那次与我大伯动手后，很长一段时间，两人井水不犯河水，倒也相安无事。直到几年后，当费伊蓉转学来到北辰中学后，他们的矛盾才不可避免地又一次激化了。

费伊蓉转学来北辰中学是民国十四年秋天。这一年，我大伯十五岁，已经升入高中部。北辰中学分初中部和高中部，学制各为三年。费伊蓉原在省城安庆读书，由于她爹费经三辞去省议员之职，称病还到霍川，她便转学来到了北辰中学。

费伊蓉长相出众，不仅身材姣好，清纯秀丽，而且举止高雅，多才多艺。她的到来很快引起了注意。北辰中学向来倡导全面发展，学校业余时间经常举办各种文体活动，这给了费伊蓉大显身手之机。她积极参与学校的各类排练和演出，除了话剧演得好，京剧、庐剧和黄梅戏等也都在行。她还会弹风琴，编剧本，显出了过人的艺术天赋。就连一向眼界甚高的涂校长也给予她很高评价。“许多漂亮的女孩不长脑子，”他说，“长脑子的又多不漂亮，此女两者得而兼之，难得！”

费伊蓉比我大伯大一岁，进校后，卫登辉便盯上她了，成天像苍蝇似的围着她转，嗡嗡叫着，飞来飞去，大献殷勤。费伊蓉走到哪里，他就跟到哪里。她想要什么，他就千方百计满足她，还经常买些好吃的零食水果讨她欢心。就连上课、去饭堂吃饭，都抢着替她拎包，还帮她排队买饭。在他看来，费伊蓉非他莫属，别人谁也别想染指。哪个男生要和费伊蓉走得太近，他就气不打一处来。“她是俺的，”他多次在背后扬言道，“谁也不准打她的主意。”有人把这话告诉了费伊蓉，费伊蓉就很生气。

“你这叫啥话？”她找他质问，“谁是你的？你要再这么说，俺就不理你了。”

卫登辉连忙抵赖。“没事的，”他说，“俺可从没说过，谁说谁是小狗。”他还赌咒发誓，追问这是谁说的，哪个敢编排他的瞎话，他可轻饶不了。

费伊蓉当然不信他的话，只不过暂时对这个厚脸皮的卫登辉也无可奈何。

几个月后，北辰校庆，学校排练莎士比亚话剧《十二夜》。费伊蓉饰演薇奥拉一角，大获成功，名气越来越大，走到哪里都众星拱月一般，受到追捧。可是，尽管到处都是羡慕的眼光和笑容，偏偏有一个人好像把她忽略了，不仅不搭理她，甚至连看她一眼都懒得看。

这个人就是我大伯。

当然，我大伯不理费伊蓉，不是不想搭理她，谁会讨厌一个漂亮的女孩，而且是一个才艺出众的漂亮女孩呢？他也不是害怕卫登辉，用我大伯的话说，他是不想犯贱。“俺可不会像卫登辉那样，”我大伯回霍川不久，便很快学会了霍川话，满口俺的啥的，“简直恶心透了，成天像个跟屁虫似的跟前跟后！”他还表示，哪怕天女下凡，俺也不会那么轻贱。至于费伊蓉，他却为她惋惜。“好好的人，咋会香臭不识，和那种人混在一起？简直是糟践自己！”对于这种人理也不理也罢，我大伯这样想，于是躲得远远的，有时碰上了也低头而过，视而不见。

费伊蓉有些奇怪。她早就注意到我大伯了。我大伯在北辰也是一个名人。他功课好，体育出众。由于涂校长的大力倡导，体育在北辰受到格外重视，每次比赛都会引起全校关注，而那些获胜者更是令人瞩目。我大伯就是这样一位人物。他不仅是百米跑和铅球的纪录保持者，而且还是足球队主力队员之一。费伊蓉也喜爱体育，但凡学校有比赛，她都要到场观看，呐喊助威，欢呼雀跃。有一次，百米比赛，我大伯第一个冲线，费伊蓉激动得满脸通红。

“他是谁？”她问身边的同学。

“贺廷勇呀，咱们学校的体育明星。”

“好厉害呀！”

她情不自禁跑上去给我大伯递毛巾。这是公主的礼遇。换了谁都得受宠若惊。我大伯心里也挺激动，但接过毛巾，却故作淡然，扭过脸去不看她，好像她无足轻重，擦着汗和别人说话去了。

这让费伊蓉有些失落。他难道不知道俺？这不可能啊？她心里有些疑惑。慢慢地，她发现一个奇怪现象：我大伯好像是有意躲着她。这让

她好生纳闷。

有一天，从食堂出来，她便叫住了他。“贺廷勇。”她在背后喊了一声。

我大伯扭过头来，有些意外。“你叫俺？”

“是啊。”

“什么事？”

“俺想问问你，”她说，“俺哪里得罪你了吗？”

“没有啊。”

“那你干吗不理俺？”

我大伯一下被她问住了，因为这话来得突兀、直接，让人意想不到。“没啊……”他下意识地咕哝了一句。

“还说没呢。”费伊蓉撅起嘴巴，漂亮的眉毛向上轻轻一挑，那模样既妩媚又可爱。我大伯心里一动，连忙扭开脸去。

费伊蓉扑哧一声笑了：“俺看你是心中有鬼！”

“胡说啥呢？”我大伯像被针扎了一下，连忙否认。

“俺说错了吗？”

“没有的事，”我大伯急了，连忙辩解道，“俺只是不想……”

“不想什么？”

“那家伙，”我大伯说，“俺讨厌那家伙！”

“哪个家伙？”

“你心里明白。”

“你是说卫登辉？”

“还能有谁？”

费伊蓉扑哧一声又笑了：“你就为这个？”我大伯突感失言，无地自容——这不是不打自招吗？你讨厌卫登辉，与人家何干？这不正好暴露自己心中有鬼吗？正尴尬时，看见卫登辉老远地跑过来，嘴里叫着费伊蓉的名字。费伊蓉皱起眉头来，撅起小嘴，脸上现出厌烦的神情。“你说得不错。”她突然压低声音对我大伯说。

“什么？”我大伯一时没明白。

费伊蓉朝卫登辉跑来的方向示意了一下。“俺与你有同感！”她说着笑了起来，并朝我大伯扮了个鬼脸。

原来，他们想到了一起。我大伯心花怒放。仿佛心有灵犀，费伊蓉的一句话便把他们之间的关系拉近了。打这，他不再回避费伊蓉，与她来往也多了起来。以前费伊蓉她们排练，他从不去看，现在却成了常客。看到精彩处，还会鼓掌叫好。费伊蓉也常来体育场找他。有时他的训练结束，或她的排练收工，他们还会一起去散步，与知己的同学聚会，谈天说地。

费伊蓉喜爱文学，她的笔记本上整齐地抄录着一些中外诗歌和名人名言。比如拜伦、海涅、泰戈尔、蒋光慈、闻一多、汪静之、徐志摩等等。她还读过不少书，思想活跃，具有文学修养，就连教国文的史先生也夸过她。据费伊蓉说，她爱好文学是受表哥影响。她表哥叫沈泽远，曾在上海念大学。每年放假回家，表哥都会带回许多新的书刊，包括一些中外文学作品，并和她一起阅读探讨，让费伊蓉大开眼界。

在这些诗作中，费伊蓉最喜欢的是秋瑾的诗作，像“秋风秋雨愁煞人”“身不得，男儿列。心却比，男儿烈”等诗句都常挂在嘴边，对秋瑾也极为崇拜，视其为女中豪杰。我大伯曾感到诧异。“你一个女孩子家，怎么喜欢秋瑾？”他说。

费伊蓉道：“俺就知道你们会这样想。在你们看来，女人除了操持家务，相夫教子，难有作为。古有花木兰从军，穆桂英挂帅，今有秋瑾投身革命，女人哪点不如你们男人？”她还声称将来要做鉴湖女侠这样上马

能携刀，提笔能写诗的女英雄。

我大伯本来对文学并无太多兴趣。他过去曾看过一些古本小说，如《三国演义》《水浒传》《三侠五义》等，但对新文学知之甚少，与费伊蓉交谈起来，常感难以应对，自觉矮了半截，于是便抓紧补课，找了不少文学作品来看。渐渐地他与费伊蓉的话题多了起来，费伊蓉很高兴，将我大伯引为知己。有一天，费伊蓉拿了一本书来找他，问他看过没有。我大伯一看，是蒋光慈的小说《少年漂泊者》。“写得真好，太感动了！”费伊蓉说着，眼圈红红的。“你怎么了？”我大伯问她。她说她昨晚边看边哭，哭了一晚上。

我大伯听她这样说，便连忙借了回去，一夜未眠，一口气看完了。佃户少年汪中的漂泊史深深打动了她，书的最后写到主人公为革命牺牲了，他的心窝也阵阵发热。第二天，他便迫不及待地去找费伊蓉讨论起书中的人物和情节。他们还把书借给好友卢庆竹和黄静雯看。在学校他们四人最为要好。黄静雯与费伊蓉同班，两人形影不离，卢庆竹与我大伯睡上下铺，十分投缘。只要有好书，他们都会相互传阅，一起讨论。蒋光慈是诗人，他的小说语言也充满了诗意，令人激昂陶醉。

这时已至深夜，明月一轮高悬在天空，将它洁白的放射在车窗内来。火车的轮轴只是轰隆轰隆地响，好像在呼喊：

光荣！光荣！无上的光荣！

他们几个轮流诵读，激动不已。有一次，史先生看他们在讨论这本书，便问他们这本书好在哪里？大家七嘴八舌，说了不少。史先生微笑地听着，等他们说完了之后才说：“你们说的都对。好的作品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但我认为，这本书最打动人的地方，是人物的命运，是主人公不平凡的革命经历。黑暗的中国需要光明，光明在哪里？需要我们去寻找，去探索，这就是汪中最可贵之处。”众人都说对。史先生又说：“梁任公有云：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强则国强。中国的希望在青年，希望在你们的身上。”

史先生的话使大家颇感振奋，久久难以平静。在他走后，费伊蓉对我大伯说，她表哥也说过这样的话。她还告诉我大伯，《少年漂泊者》

也是表哥寄给她的。她表哥正是看了这本书离开上海，和几个同学一起奔向广州，像这本书的主人公汪中一样，报考了黄埔军校。她表哥的来信中谈到，为打倒军阀和封建列强，开辟崭新的世界，他们随时准备奉献生命。信中还描述了军校的训练和生活，令我大伯十分向往。“等俺毕业了，”他说，“俺也要报考。”费伊蓉说：“俺也想去，只是那里不收女兵。”话语中流露出一小遗憾。

他们越走越近，仿佛成了知己的朋友。卫登辉看在眼里，简直气炸了。他曾发出警告，可我大伯却置若罔闻，这无疑是给他难堪。他的狐朋狗党们也愤愤不平，声言再不管管，“嫂子”就成别人的啦！还说这家伙蹬鼻子上脸，根本不把大哥看在眼里，实在太过分了。

卫登辉忍无可忍了，有一天，他叫住我大伯。“你给俺离她远点，”他威胁道，“她是俺的。”他还强调说。

我大伯感到可笑。“你凭什么？”

卫登辉扬起拳头：“俺已经忍了很久了，你可别逼俺！”

“你想怎样？”

“别自讨没趣！”

我大伯冷笑道：“就凭你？”

“那好，咱们小树林里见！”卫登辉瞪起眼睛，向我大伯下了战书。

小树林位于校外，那是一片天然的杂木林，面积不大，地点荒僻，与校园隔着一条河，河上有座小桥相通。下午五点，我大伯如约而至。他压根儿没把卫登辉放在眼里。不过，尽管如此，他还是找了一根锹把，以防万一。卫登辉已经先到了一步。他冷笑道：“没想到，你还真来了？”

我大伯说：“你以为俺不敢吗？”

“好，算你够种。”卫登辉说，“俺再问你一句，现在反悔还来得及。”

“少废话！”

“看来你是铁了心，那就别怪俺不客气了！”

卫登辉嘿嘿一笑，忽然把手指伸进口中，打了个响亮的呼哨。树林里一下子蹿出十几个人，都是卫登辉的狐朋狗党，每人手中都提溜着刀棍，看来他们事先早有谋划，我大伯有点始料不及。“这算啥本事？”他说，“有种的一对一。”

卫登辉咬着牙说：“你个狗杂种，死到临头了，还不识相？老子警告过你，你偏不听，你想找死，那就别怪俺了！”

我大伯这时已无退路，只有拼死一搏。多亏带了一根锹把，他暗自庆幸，随后便快速闪身，退到一棵树前。这是格斗的基本常识，首先要保护好自己的后方。“狗日的，来吧！”他大吼一声，与其说是发威，不如说是给自己壮胆。

卫登辉瞪起眼珠，冷笑起来。

“给俺上！”他吆喝了一声，“打死这猪弄的！”那伙人立时围了上来。我大伯挥动锹把，横砍竖劈，极力抵挡。但对方人太多，我大伯身上接连挨了几下棍棒。显然，这是一边倒的战争。如果持续下去，我大伯非吃大亏不可。就在紧要关头，忽然救兵从天而降——树林外呼啦啦跑来一些人，约有二十多个，口中喊着“不准打人，不准欺侮人”。我大伯一看，领头的是卢庆竹，他们手中个个也都操着家伙。

“这下好了！”我大伯大叫一声，“庆竹，你来得正好！”原来，卢庆竹得知我大伯与卫登辉单挑，很不放心，便叫上一些要好的同学赶来助阵。这一下，形势发生了逆转。卫登辉有些发蒙，但似乎心有不甘。手下的人都问他咋办，他说别怕，看老子收拾他们。嘴上发狠，心里也含糊。正僵持间，有人喊道：“校长来了！”

话音刚落，眼前如同闪电掠过，两条高大的爱尔兰猎狼犬已经跳跃着，蹿到跟前。紧接着，涂校长出现了。他满脸怒气，手拄司的克，笃笃地戳着地。同学们都有些慌了。有人见势不妙，拔腿想溜，涂校长一声断喝：“都不许走！”所有人又都乖乖站住了。因为那两只高大的猎狼

犬早已高高地竖起耳朵，抖着浑身的长毛，吐着血红的舌头，虎视眈眈。谁敢违抗命令，后果不堪设想。

“Shame（耻辱）！”涂校长开口骂道，“不成体统！真是北辰中学的耻辱！你们与地痞流氓何异？北辰没有这样的学生，我涂某也没有这样的学生。”他下令严惩，并吩咐跟随前来的庶务员记下名字。“开除，”他说，“一个不留。”庶务员惊讶道：“全部吗？”“全部！”涂啸寰的司的克往地上猛地一戳，丝毫不留余地。

这一下，情况严重了。谁不知道涂校长脾气，向来说话一言九鼎。同学们顿时乱了套。小树林里一片叫屈声、求饶声，可涂校长根本不理，他背起手，吹了一声口哨，两只猎狼犬一跃而起，奔至他的脚下——这是要走的信号。

“校长！”

我大伯这时叫了一声，涂校长回过头来看着他。我大伯说：“这事不怪他们。”

“那怪谁？”

“这是俺和卫登辉的事，”他坦然道，“要罚就罚俺两个，不要连累大家。”

“是吗？”涂校长说，不知是因为我大伯的勇气，还是其他原因，他突然来了兴趣，问道，“那你俩又为何事？”

这一问，倒把我大伯问住了。因为事情牵涉到费伊蓉，他不知从何说起。于是说：“你问他。”用手一指卫登辉。

“问俺干吗？”卫登辉说。

“是你先找的事！”我大伯说。

“你胡说！”

涂校长火了：“都住嘴！我可没闲工夫听你们扯皮。”

这时不知谁在人群中叫了一句：“他们是为了费伊蓉！”话一出口，现场一片哄笑。事实上，这在学生中早已是公开的秘密。但没想到，这句话救了大家。

接下去发生的事出乎所有人的意料。涂校长在问清情况后，放走了所有的人，只留我大伯和卫登辉。“好嘛，”他说，“我没看出来，你们还都是情种啊。”他饶有兴致地打量着他们，接着说打架不对，打群架更不对，但追求爱是每个人的权利，普希金就是为决斗而死，这没什么丢人的。“现在，”他说，“我就给你们一个机会。”

“啥机会？”卫登辉说。

涂校长没有直接回答，而是退后两步，用司的克朝身前的空地上画了一下。“好了，”他说，“就在这里，你们做个了断吧。”

“了断？”我大伯一时有些迷惑。涂校长说，你们可以在这里打，怎么打都行，打死了也没人管。但打完了之后，谁也不准再生事，这就是他给他们的机会。

我大伯差点乐了。天哪，亏他想出来，开始我大伯以为涂校长是在说气话，但看他脸上的表情，却是郑重其事。说完之后，涂校长就转身走了。

小树林里这时只剩下我大伯和卫登辉了。我大伯问他怎么打，徒手，还是持械？卫登辉早没了底气，他咕哝了一句：“没劲！”接着扔掉手中的棍子。

“你不打了？”我大伯问。

“有啥打头？”他摆出一副不以为然的架势，实际上是在给自己找台阶。

“这可是你说的？”我大伯道。

卫登辉哼了一声，转身走了。尽管表面上没有认输，但实际上已经示弱了。

第二天，涂校长宣布了决定，罚我大伯和卫登辉扫操场两个月，其余同学一律赦免。许多年后，有一年我去北京看望大伯，向他求证这件事，他仍然开心不已。“可不是？”他说，“也许没人相信，但涂先生就是这么怪。”据我大伯说，涂校长当年在英国留学时也曾为一个女人打过架。不知是不是这个原因，他放了我大伯和卫登辉一马。

打架的事发生后，我大伯的声望大大提高了。卫登辉也老实了不少。外边都传，那天涂校长走后，卫登辉吓得尿了裤子，一个劲向我大伯讨饶。这当然不是事实，可大家宁愿相信，乐见其闻。更让我大伯高兴的是，他与费伊蓉的关系进一步密切了，起码他自己是这样认为的。

其实，费伊蓉是后来才知道打架的事。她很不高兴，当众说过她和谁也没有关系，别把她扯到这件事里。但说归说，她与我大伯走得更近了。一次周六，费伊蓉约我大伯礼拜天一起出去。“还有谁？”我大伯问道。

“没别人。”

“就咱俩？”

费伊蓉点点头。“俺有事对你说。”

“啥事啊？”

“到时再说吧。”费伊蓉的表情显得有些神秘。

我大伯又惊又喜。虽然他们过去多次出去，或游玩，或聚会，但总是和其他同学一起，从未单独过。这意味着什么？我大伯难免心猿意马。

他们约定的地点是香荷洲。香荷洲位于城外的一个大河湾里，风景优美。周围绿树成荫，河内长满荷花。一到夏季，荷花盛开，清香浓郁，遂有香荷洲之名。

礼拜天上午，我大伯早早就赶到了香荷洲。果然，费伊蓉一个人来了。我大伯心里十分高兴。从费伊蓉约他那时开始，他一直在想这件事，费伊蓉找他为啥呢？究竟有何话对他说？而且还约在这样一个美丽的地方，这不能不引起他无限遐想。他甚至想到，她会不会向他挑明关系？如果——如果她真要对他敞开心扉，最好由他先开口。“有些

事，”他想，“还是男方主动的好。”其实，他早有此意，只是不想贸然行事，谁知道她心里是咋想的？万一他理解错了，岂不难堪？想到这里，他不能不提醒自己：分寸！一定要把握好分寸，不能操之过急。因此，见到费伊蓉后，他反倒拘谨起来，话也少了。他们并肩沿着河湾漫步了一会儿。时值春季，护城河的两岸的桃花、迎春花都开了，红的、粉的、黄的，一片斑斓。天气也很好，艳阳高照，春风和煦。

“你怎么不说话？”

“没啊。”

费伊蓉笑了。

“你知道俺今天找你为啥吗？”

“不知道。”

我大伯摇头说。其实他已猜到了几分，不过他不能先说出来。他们来到一棵大柳树下，费伊蓉提议坐一坐，我大伯说好。树下有几块大石头，他们在上面坐了下来。费伊蓉从袋子里取出瓜子花生。我大伯这才想起他从家里带来的驴打滚、牛舌饼，都是我爷爷从北京带来的糕点，便忙不迭地拿出来，递给费伊蓉，一边介绍，一边让她品尝。

“好吃吗？”

“好吃。”

费伊蓉一边吃一边称赞，表情甚至有些夸张。他们从北京糕点开始，说到八大件、八小件，都是传统的名点。七扯八拉说了一阵，终于要说正题了。费伊蓉咬了咬嘴唇，显得有些犹豫。“你让俺咋说呢？”她扭过头去，看着远处的景色。“这确实有些难。”我大伯心里想。毕竟这不是一般的事，何况还是一个女孩子。“有话就说嘛，”他鼓励地道，“咱们之间还用得着见外吗？”

“那是啊。”费伊蓉笑道。不过，她仍然没有像以往那样快人快语，直奔主题，而是拐了个弯，首先检讨起了自己。“都怪俺不好，”她

说，“害得你们差点打起来。”

“没事的，”我大伯听她提起这事，便安慰她道。“这个混蛋，”他说，“俺早想教训他了。”

“别这样，”费伊蓉说，“廷勇，俺知道你们都是为了俺好。”

“你们？”我大伯心想这叫啥话嘛，他马上纠正道，“别把俺和他扯到一起！俺是为你好，他可不一定。”

费伊蓉笑了。“就算是吧，”她说，“不管咋说，俺不希望你们为俺再惹出事来，好歹大家同学一场，这也是缘分，应该珍惜才对。”

“鬼的缘分！”我大伯火了，“俺和他才没缘分哩！”

“也许吧，”费伊蓉退了一步，“即便没有缘分，也没必要像仇敌吧？”

“你究竟想说啥？”我大伯有些坐不住了——真见鬼，她怎么站到他那边去了？“好了，”费伊蓉知道我大伯误解了，便说，“你别多想，俺只是不希望你们再起误会，而且是为了俺。”接下去，她终于说到主题了，“廷勇，俺今天找你来，是想告诉你一件事……”

“啥事？”

“是俺表哥，”她显得有些难以启齿，“俺以前和你说过。”

“是你的沈表哥吗？”

“嗯。”

“他还在黄埔军校？”

“嗯。”

费伊蓉拿出表哥沈泽远的照片给我大伯看。照片上是一个英气勃勃的年轻人，身着军服，神采飞扬，背景就是黄埔军校的大门。大门是一个两柱牌坊式欧陆造型，顶部为三角形，两边辅以葫芦状柱头，上书

“陆军军官学校”六个大字。

“好潇洒！”我大伯赞道。

“俺一直想告诉你，”费伊蓉解释说，“可这种事不好说的，你明白。”说到这里，她有些不好意思地低下头去。

“这有啥不好说的？”我大伯心里想，直到这时，他还没有明白费伊蓉的意思。费伊蓉不得不实言相告，她说起与表哥的关系，从青梅竹马说起，一直说到他们约定了将来要永远在一起。这回我大伯总算明白了，如同当头挨了一棒，好半天说不出话来。其实，他早该想到了，费伊蓉不止一次地提起表哥，嘴上表哥长表哥短，表哥给她寄书，给她写信，但不知为什么我大伯偏偏没往这上面想，抑或是根本不愿想。

费伊蓉还在继续说着，但我大伯什么也没听进去。严重的挫败感像暴风雨袭来，打得他晕头转向。“这简直太可笑了！”他在心里想。其实，自从与费伊蓉交往以来，他并没想得太多，也没有急于向她表白。他们还年轻，时间有的是。至于对手（他的假想敌一直是卫登辉），他也没放在眼里。可现在他才明白了，他完全错了。

费伊蓉爱她的表哥，这一点不难看出。况且她表哥样样优秀，无论相貌，还是才华，都十分出众，而且还是黄埔军校的学生，将来出将入相，好不威风，自己一个乳臭未干的小毛孩哪里能比？想到这里，我大伯好不沮丧。费伊蓉看他不说话，便推了他一下说：“廷勇，你生俺的气了吗？”

“没有没有，这是好事啊，俺为啥生气。”我大伯连忙摇头否认，还故作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这就好，”费伊蓉说，“俺知道你对俺好，俺很感谢，也很珍惜。如果你愿意的话，”她看了我大伯一眼，接着说，“俺希望咱们今后还做好同学，好朋友。”

“这是当然。”我大伯爽快地答道。尽管饱受打击，他还是很快调整自己，像个男子汉一样向她表示了祝福。

“你真心的？”费伊蓉问。

“真心。”

“你真的不生气？”她不放心地又问。

“为啥要生气？”

费伊蓉舒了一口气。

“俺好担心的，”她说，“现在好了。廷勇，谢谢你。”

第二章 爷爷|1926年



北伐军进入安徽时，我爷爷已经被软禁了一年零四个月。

民国十四年底，他悄悄从法国回来，此时距他下野出洋已经两年多了。尽管出洋期间，他吃穿用度不愁，这与他当年流亡日本时已是天壤之别，但他内心一直十分压抑。民国九年直皖战争中，皖系一败涂地，但我爷爷统领的长江上游警务独立旅却成功地跳出了直系的包围圈，进入安徽，成了皖系唯一保存下来的部队。新建立的北京政府（由直系控制）为了收编这支部队，软硬兼施，并调动军队实施合围，在各方压力之下，我爷爷最终不得不接受了下野出洋的条件。那时是民国十二年十月初四日，即公历一九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这次出洋名为考察，实与流放无异。虽然驻法公使馆一等秘书于兰琛是我爷爷的老部下，一直对他关照有加，还专门安排他赴欧美日等国进行考察，但这丝毫不能减轻我爷爷心中的郁闷。他一直在等待时机，盼望早日回国。

终于，这样的机会来了。

民国十三年，国内政局发生了重大变化。反对直系的各方势力开始结盟，并果断采取了行动。其实，早在我爷爷出洋的第二年，皖系和奉系就开始秘密联络，意图联合倒直，欲报一箭之仇（直皖战争和第一次直奉战争，皖系和奉系先后败于直系）。值得注意的是，在新的反直联盟中，孙中山先生的国民党也积极参与进来，与皖系、奉系形成了“反直铁三角”，反直联盟实力大增。

我爷爷对直系的痛恨，除了派系斗争和个人因素外，还源自对直系政府所作所为的不齿。执掌北京政府以来，他们以武力打压异己，疯狂镇压国内工人运动，吴佩孚还在郑州一手制造了“二七”惨案，引起了各

界公愤。自出洋以来，我爷爷静下心来，开始对自己的前半生进行了反思和检讨，并重新与中断联系多年的郑先滔恢复了联络。

郑先滔与我爷爷是生死兄弟，他们在辛亥革命、癸丑之役和护国战争期间曾经同生共死，浴血奋战。“他是我大哥。”我爷爷一直这样说，并把他视为自己走上革命的引路人。遗憾的是，护国战争后，我爷爷与郑先滔中断了联系。“那是一个堕落的时期。”我爷爷曾在回忆中这样写道——当然，那是在许多年后他才认识到的。民国建立后，泥沙俱下，鱼龙混杂，很多人（包括当年的革命者）迷失了方向，包括我爷爷在内。但在下野出洋之后，他痛定思痛，开始重新审视自己，并与郑先滔恢复了联系。

护国战争后，郑先滔一直跟随孙中山先生，此时正在广东政府任职。我爷爷从报纸上得知消息，便开始给他写信。郑先滔很快就回信了，信中谈了别后的情况和国内的政局。这些年来，时局动荡，但他的理想始终坚定不移。民国十年，由于陈炯明叛乱，广东新政府受到严重挑战，但苏俄十月革命的胜利，使孙中山先生看到了希望。他提出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号召“以俄为师”，并决定向共产党敞开大门，亟盼两党合作以迎接革命高潮的到来。

郑先滔的来信让我爷爷很振奋。他在回信中诉说了自己的苦闷和迷惘，检讨了自己在护国战争后走了弯路，一度陷入了权力的泥沼而不能自拔，这与他当初进京的初衷完全背道而驰。他迷失了方向，单打独斗，孤立无援。这次出洋，看到外边的世界，他才感到深刻的危机和悲哀，认识到中国不能再沉沦下去，国家有难，匹夫有责，作为有志男儿，必须做点什么。

郑先滔回信对他进行鼓励。据我爷爷说，郑先滔是一个宅心仁厚之人，具有君子之风。对我爷爷的过去没有半点批评指责，相反却善解人意，多方开导。“我们都走过弯路，”他在信中说，“包括中山先生，这都在所难免。”但他提醒我爷爷，无论遇到多少失败和困难，都不能放弃对革命的信仰。正如中山先生告诫的那样，不可以失败而灰心，而应精神贯注，猛力向前，终有成功一日。

我爷爷叱咤风云，戎马半生，让他佩服的人并不多，郑先滔便是其

中之一。当年他参加岳王会，投身于反清革命以及反对袁世凯的斗争都受到过郑先滔的影响和帮助。最难能可贵的是，无论遇到怎样的挫折和困难，郑先滔从不动摇妥协，始终抱着坚定的目标，这让我爷爷深感敬佩。在此后的来信中，郑先滔还分析了国内的局势，认为中国祸乱的根源，在于帝国主义和军阀势力。直系政府倒行逆施，对外投靠帝国主义，对内残酷镇压人民，已成为全民公敌，必须打倒。中山先生已决定再次组织北伐军，讨伐曹锟、吴佩孚。他还谈到联合段祺瑞、张作霖的必要。“这是当前革命的新方略，”他在信中说，“我们要利用北方军阀的矛盾，加以分化，为我所用。”

他还告诉我爷爷，革命离不开民众，更离不开军队。北伐的失利和陈炯明的叛变，使中山先生认识到革命必须有武力，而且关键在于让人民掌握，“使武力成为国民之武力”。他还认为我爷爷在军界浸淫多年，门生故旧众多，正好可以施展宏图。“阁下并非等闲之辈，”他信中鼓励道，“一俟时机成熟，还望早日回国，运筹决胜，共扫顽寇。”我爷爷感到十分振奋，重新看到希望，回国的心情更迫切了。

民国十三年秋，江浙战争爆发。这是反直行动的前奏。紧接着，奉军参战，第二次直奉战争拉开帷幕。南方北伐军的先头部队也打到韶关。十月下旬，直系冯玉祥倒戈，发动北京政变，囚禁曹锟，直系军队土崩瓦解。不久，段祺瑞重新上台。

我爷爷认为时机成熟，决定回国，但签证迟迟没有办下来。原因是执政府刚刚建立，处在一片混乱之中，根本顾不上这些事。于兰琛劝我爷爷不要着急，两年都等下来了，不在乎这一时半会儿。“不妨再观望一下，”他建议说，“眼下各方矛盾重重，局势尚不明朗。”从国内传来的消息看确是如此。直系倒台的第二年，孙中山抱病北上，不幸因病逝于北京，这给动荡的局面带来很大的变数。郑先滔来信说，中山先生辞世后，反直同盟开始分化。国内政治混乱，财政赤字巨大，军阀之间貌合神离，尔虞我诈，新的战争随时都会爆发，革命任重道远。郑先滔表示，他将遵照中山先生的遗嘱，继续努力下去。

民国十四年冬，我爷爷去了日本一趟，从那里得到了更多的消息。当时来往日本的中国人比较多，有留学生、商人、政客和失意的军人，

以及持不同政见的流亡者。这些人中有的我爷爷认识，有些不认识后来经人介绍认识了。他们带来各种各样的消息，这些消息来自不同的渠道，甚至道听途说，有的相互矛盾，五花八门。总的看来，北京的局势十分混乱，张作霖与冯玉祥两虎相争，水火难容，段祺瑞地位难保，执政府风雨飘摇。我爷爷很担心，老段倒台后，他的回国的机会更加渺茫。

从日本返回法国已是十二月初了，于兰琛带来了国内的最新消息，冯玉祥与张作霖已经开战，我爷爷十分着急，催促于兰琛赶紧替他办理回国手续。

民国十五年初，我爷爷终于回国了。他从法国乘船至日本，然后从日本抵天津。来接他的是原在陆军部的同僚陶顺良。他们是同乡故交，癸丑之役失败后，陶顺良还救过我爷爷，后来他又引荐我爷爷去陆军部任职，关系一直不错。

陶顺良一见我爷爷就说：“华章(我爷爷的字)啊，你回来得可不是时候!”

“咋了？”我爷爷问。

“乱了，全乱了，”陶顺良说，“冯玉祥占了北京，抓了老总身边的不少人，就连徐树铮都杀了。”

我爷爷大吃一惊。陶顺良说的老总是指段祺瑞，段的老部下们私下里都这样称呼他。而徐树铮则是老段面前的第一红人，曾任陆军部次长和西北边防军总司令，在皖系当家时权力大得无边，可就是这么个大人人物，冯玉祥也敢杀，可见乱到什么地步。“那老总也不管？”我爷爷问。

“唉，咋管呢？”陶顺良连声叹气，摇头道，“虎落平阳被犬欺，龙卧浅滩遭虾戏。老总如今是光杆司令一个，早已威风不再。他身边的人抓的抓，跑的跑，他也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

“怎么弄成这个样子？这才几天啊。”我爷爷有些沮丧。他原先的设想是，这次回国先以进京述职的机会，游说陆军部，设法恢复职务，重新执掌兵权，然后与郑先滔取得联系，投身南方革命阵营，彻底与旧军

阀决裂。如今，皖系一倒台，别说恢复职务了，就连安全也没了保障。

陶顺良看我爷爷半天不语，便说：“老兄下步作何打算？”我爷爷说原本计划进京，现在全乱了。陶顺良理解我爷爷的处境，便劝他先在天津住下来，观望观望再说。“这里是租界，”他说，“冯大个子（指冯玉祥）手再长也伸不到这里。至于吃穿用度，也不用犯愁，一切有老弟俺哩。只是有一条，北京千万别去！那里如今可是个是非窝。”

陶顺良说的是实情。我爷爷不禁有些心灰意懒，在天津住了几天，便提出要回乡看看，毕竟去国多年，思乡之情迫切。陶顺良答应安排，过了两日便买好车票，亲自将我爷爷一行送至车站。临走时还对他说，眼下是乱世，还是租界安全，如果情况不好，可把全家接来。“世道险恶，多留点心眼没坏处。”他说。我爷爷听了一笑，表示自会小心。

然而，没想到的是，车到宿县便出了意外。

跟我爷爷一起出国的共有三人：一是曾姨，她是我爷爷在陆军部时娶的姨太太；一是我的小叔爷贺维贤，他和我爷爷是同胞兄弟，曾在我爷爷的独立旅任参谋；还有一个是我爷爷原先的卫队连连长贺振武，家里人都叫他小武子，晚辈则称他小武爷。小武爷最早是我爷爷的勤杂兵，他是安徽阜南人，自幼双亲亡故，沿街乞讨，连个名姓都没有。有一次他在街上偷吃的被人抓住吊打，被我爷爷救了下来，并留在了军营。我爷爷给他起了个名字，叫振武，至于姓便随了我爷爷，叫贺振武。小武爷虽然不识字，但人非常机灵，而且对我爷爷特别忠诚。我爷爷也很信任他，一直把他当作小弟看待。从天津上车时，陶顺良给我爷爷一行买了包厢，还专门安排了两个仆役负责行李。

那年头，火车行驶很慢，走走停停，车过徐州已是深夜了。“俺们都睡了。”小武爷后来回忆说，一路上非常顺利，没有发生任何事情。过了徐州就进入了安徽境内，再有几个小时就到固镇了。那里是龚旅长的驻地。他是我爷爷的学生和老部下，从天津出发前，我爷爷已经给他发报，通知他来接站。

夜里两点多钟，火车停靠宿县站。这里是固镇的前一站。此时大家都在睡梦中。蒙眬之际传来火车的鸣笛声、刹车声，还有列车员的报站声，以及脚步声和说话声。每次靠站都是如此。“俺困得要死，”小武爷说，“眼睛都睁不开，也懒得动。”就在这时，我小叔爷推了他一把：“小武，醒醒，醒醒。”

“咋啦？”

“你看看。”

小武爷向车窗外看去，只见站台上布满了军人，不远处黑压压地停着一溜排汽车。那阵势一看就不小。“这是干啥呢？”小武爷一个激灵醒了过来。

“不会出事吧？”我小叔爷嘀咕了一声。

说话间，车厢的走廊上已是一片嘈杂，皮靴的踩踏声和枪械的碰撞声清晰可闻。小武爷马上警觉起来，他拉开门向外探望，一股穿堂的寒气扑面而来，昏暗的灯光下，只见人影攒动，十几个大兵从车厢一头快步向这边走来。

小武爷上前一步挡住他们。

“什么人？干啥的？”小武爷问道。

“让开！”走在前边的一个军人大声武气地喝道。他是个大块头，全副武装，说话大声武气，一副牛皮烘烘的样子。

小武爷没有动。

“让开！”那人又叫了一声。

我小叔爷这时也走了出来。他看到那些人穿着熟悉的蓝色军服，背着清一色汉阳七九式步枪（这在当时属于先进武器），便问：“你们是保安师的吗？”

那伙人显得有些不耐烦，嘴里骂骂咧咧的：“哪来的废话，叫你们让开就让开。”小武爷火了：“他娘的，你们和谁说话呢？”

领头的大块头愣了一下，似乎被小武爷的气势镇住了。这时，从后边挤过来一个年轻的军官。他穿着蓝色的大衣，大檐帽低低地压到眉梢上，看不清他的脸。他的手上戴着白手套，足蹬高筒黑皮靴，说话撇着腔，声音中带着明显的皖南口音，显得装腔作势。“你是谁？”他冲小武爷问道。

小武爷没有回答，而是反问道：“你们是谁？”

那人打量了一下小武爷，然后说：“我们要见贺将军，请让开。”他声音不高，但口气却是命令式的。小武爷一听便火了：“你算老几？”他瞪起眼睛，根本不买账。

“这是命令。”

“见你的鬼吧！”小武爷把手伸向枪套。他们离开天津时，陶顺良给了他们几把枪，作防身之用。那个年轻军官退后一步，脸上掠过了一丝惊讶的表情，他也许没想到小武爷敢公然抗拒。“你想干什么？”他惊叫道。站在他身后的士兵也紧张起来，一起端起枪。

形势骤然紧张。我的小叔爷从后边伸手按住小武爷，没让他把枪掏出来。“都别乱来！”他大声喝道。

我爷爷的包厢这时打开了。显然，外边的响动吵醒了他。

“出了什么事？”他站在门前，一边向外看，一边系着睡衣上的腰带。那是一件褐色的法式睡衣，上边带着白色的暗条。外边的情景似乎让他有些意外，但他并不慌乱，只是不悦地皱起眉头。

“请问是贺将军吗？”那个军官挺起身板，恭敬地问道。

我爷爷没有马上回答，而是看了他一眼。“什么事？”他说。那个军官啪地一个敬礼。“请贺将军下车，随我们走一趟。”他说。

“你是谁？”我爷爷蹙起眉头看着他。

“下官奉命行事。”那军官没有正面回答。

“奉谁的命？”

“贺将军去了便知。”

“荒唐！”我爷爷不高兴了，“是谁派你来的？”他大声责喝道。那个军官不做任何回答。看得出来，他事先得到了指示，不准透露消息。我爷爷火了：“走开！俺可没这个闲工夫听你废话。”

那个军官愣了一下，表情有些不知所措。他的手神经质地抖了两下，僵在了那儿。小武爷喝道：“你耳朵聋了吗？快滚，带着你的人！”

“可是……”那个军官嘟囔了一下，走也不是，不走也不是。就在这当口，一个声音从车厢门口传了过来。

“华章老兄，别来无恙？”

这声音十分熟悉，我爷爷循声看去，只见一个矮胖的身影从车门那边摇摇晃晃地走了过来。他身披一口钟（黑色的披风），头戴大檐帽，满脸笑容，大大咧咧，一看军阶就不低。走廊上的军人纷纷让道。那个年轻的军官也毕恭毕敬地闪开身子。

“原来是你？”等他走到近前，我爷爷认出他来了。这人是他早年在安庆讲武堂的同学，叫胡宣武，现任江淮保安师第一旅旅长。我爷爷一见他便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是彭兆栋派你来的？”他说，“你们的消息可真灵通啊？”

“哈哈，”胡宣武朗声大笑道，“你老兄回来了，咋也不知会一声？这也太不够意思了吧？”一边说，一边伸出手去，用肥厚的手巴掌紧紧握住我爷爷的手，又用左手在我爷爷的手臂上亲热地拍打了几下。数年未见，他比过去又胖了许多（这家伙原先就很胖，在安庆讲武堂时便有肥球的绰号），整个身子就像一个浑圆的酒坛，脸上的肉耷拉着，脖子显得更短更粗。“这一别多年，”他接着又说，“你老兄恐怕早把我们忘了，可我们还想着你呢。”

我爷爷讥讽道：“就怕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啥好事。”

“岂敢，岂敢，”胡宣武打着哈哈道，“老兄说笑了，师座听说你路过此地，特地恭请大驾一聚。”

胡宣武说的师座就是江淮保安师师长彭兆栋。自从我爷爷被逼下野，他的独立旅便划归江淮保安师隶属。对于这支劲旅，彭兆栋一直心存戒备，这次宿县截车，不知葫芦里又卖的什么药。“难得啊，”我爷爷说，“这么多年了，彭师长还没忘掉俺，真得谢谢他。”

“那是，那是，”胡宣武仰起脖子，故意装作没听出我爷爷话中带刺，“师座可是一片诚意啊。”他的胖脸上堆满了虚伪的笑容，摆出一副知己贴心的样子，“这些年，他可是一直念叨着你。这不，听说你老兄回来了，特地派小弟来接驾。你老兄不能不给这个面子吧？”

我爷爷冷笑了一声。

“看这阵仗，俺是非去不可了？”

“瞧你说的，”胡宣武继续打着哈哈，“华章老兄，千万别多想。师座就是想你了，请你去聚一聚，喝上几杯。”

事已至此，我爷爷知道不去已无可能，便吩咐收拾东西。我小叔爷和小武爷急了，连忙阻拦。“这不明摆着嘛，”许多年后小武爷对我说，“傻子也能看出来，彭兆栋这是不怀好意。”

“怕什么？”我爷爷说，“难道他还能吃了俺不成？”

彭兆栋和我爷爷是老相识了。从光绪三十二年我爷爷考入讲武堂算起，他们之间的交往前后近二十年。他太了解彭兆栋了，知道他一直对自己心存戒心，防范甚深。不过，如今他早已交出军队，且去国多年，彭兆栋依然这么不放心他，却是他没有想到的。

我爷爷认识彭兆栋是经过吴先生的介绍。吴先生是老同盟会员，他对我爷爷的影响很大。我爷爷走上反清道路，包括后来报考安庆讲武堂，都是受到他的影响。他是我爷爷的引路人，也是思想启蒙老师。关于吴先生的故事，下边我再详述，这里先说彭兆栋。

彭兆栋原是安庆讲武堂的教官，比我爷爷年长九岁。他早年曾是吴先生的学生，我爷爷报考讲武堂时，由于吴先生的推荐，他一直对我爷爷很关照。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爷爷都和他交往甚密。他们都是反清组织岳王会的成员，后来又一起加入同盟会。论起关系，不仅是师生，更是同志。马炮营起义前，我爷爷和他同住小同街六号，那是岳王会的秘密联络点。两家相处融洽，彭兆栋的发妻杨大姐更是与我奶奶成了知心姐妹。据我奶奶说，杨大姐不仅能干，而且胆大心细。马炮营起义失败的那天晚上，要不是她安排大家销毁文件，紧急转移，众人都不知怎么办才好。

然而，民国建立后，彭兆栋慢慢地变了。他开始追逐权势和地位，对革命的热忱早已消失殆尽。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他不惜卖身投靠袁世凯，与吴先生也撕破了脸，断绝来往。据说，袁世凯在他身上先后花了十几万大洋，把他彻底收买了。柏文蔚督皖期间，他完全站到革命对立的一边。二次革命时，为了邀功请赏，他听命于叛变革命的胡万泰，带兵围攻督署，一心要置柏文蔚及革命党人于死地，完全不顾多年的革命情谊，多亏我爷爷带兵解围才救出了柏文蔚。

这件事发生后，我爷爷彻底和他闹掰了。彭兆栋十分恼火。护国战争后，段氏当国。彭兆栋利用乡谊，多方运动，升任安徽新编陆军第三旅旅长。在这之后不久，由于我爷爷去陆军部任职，彭兆栋与他的关系

一度有所改善。那段时间，彭兆栋每次进京，都要拜望我爷爷，有时宴请皖籍同乡也会把我爷爷请去。彭兆栋是个唯利是图之人。凡是对他有用的人，他都会极力拉拢。我爷爷当时在陆军部担任的虽然是个虚职，但毕竟是在部里，对彭兆栋来说哪天用得上也难说。因此他对我爷爷表现得十分亲热，开口老弟长老弟短。对于过去那些不愉快的事则一概不提，好像压根儿就没发生过，倒是对过去的友谊大谈特谈。“我一直看好你，”他多次当着众人的面夸我爷爷，“我这个华章老弟啊，是个人才啊，他是我最好的学生。”他还夸我爷爷能打仗，是块带兵的好料子。

后来，局势一变，皖系倒台，他又翻脸了。在我爷爷孤军退往安徽时，他又落井下石，兵戎相见。直到我爷爷下野出国，他如愿地吞并了我爷爷的独立旅。

民国十二年，即我爷爷出洋的第二年，陆军部下令对我爷爷的独立旅加以改编。改编后的独立旅归属于新成立的江淮保安师，该师师长就是原新编第三混成旅旅长彭兆栋。据说，为了谋取这一职务，彭兆栋多次进京活动。吴佩孚做寿时，他还专程前往洛阳贺寿，送了一尊重达五十斤的金佛。他的活动收到了成效，江淮保安师成立后，他便如愿以偿当上了师长。

新成立的江淮保安师下辖三个旅：第一旅由原来的新编第三混成旅改编而来，这是彭兆栋的嫡系部队，由胡宣武任旅长；第二旅由我爷爷的独立旅改编，旅长是龚雨峰，他原是我爷爷独立旅的参谋长；第三旅是由安徽境内的部分杂牌军改编而成，旅长是陆耀章，此人系土匪出身。对于这三个旅，彭兆栋最不放心的就是第二旅，因为这个旅的前身是我爷爷的独立旅，从旅长到中下级军官清一色都是我爷爷的人。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从保安师成立那天起，彭兆栋就处心积虑，采取各种办法对第二旅进行分化瓦解。

他的第一个手段是利用整编为名，将第二旅下辖的三个团拆散，将其中的两个团分别编入第一旅和第三旅，再由第一旅和第三旅各抽一团编入第二旅，以便控制。第二步是掺沙子，整编之后，他陆续安插了一些军官进入第二旅任职，从副旅长到团、营、连长等达数十人之多。除此之外，他还在编制、装备和给养方面上将第二旅打入另册，不仅严格

控制扩编，而且武器装备和后勤供应也远逊于另外两个旅。用第二旅官兵的话说，他们都是小娘养的。

尽管如此，彭兆栋仍对第二旅疑虑重重，得知我爷爷回国到达天津的消息，他便不安起来。“他妈的，这小子会不会再惹事？”他把胡宣武找去商量，语气中带着明显的忧虑。“不会吧，”胡宣武说，“一条死鱼还能翻什么大浪？”

“那可不一定。”

胡宣武说：“师座不必多虑，北京现在是冯大个子的天下，老段已经罩不住了，连小扇子（徐树铮的外号）都被杀了。”他的意思是说，皖系现在不当家了，用不着多担心。

彭兆栋摇着头说：“你可别小看了贺文贤，我太了解他了。”

“师座打算怎么办？”

“我还没想好，你给我盯紧点。”

“明白。”

过了几天，胡宣武打来电话。

“这小子回来了，”他报告说，“我刚得到的消息，就是今天的火车。”

“消息可靠吗？”

“可靠。”

胡宣武说明了消息来源以及我爷爷乘坐的车次和时间，彭兆栋没多说什么，便挂断了电话。胡宣武有些纳闷，这个反应让他有些意外。可不到一分钟，电话铃又响了起来。

是彭兆栋打来的。

“立威（胡宣武的字）吗？”

“是我。”

“车子几时到宿县？”不用多说，他指的是我爷爷乘坐的那班车。

“两点左右。”

电话里沉吟了片刻。

“他妈的，先给老子弄起来再说！”彭兆栋恶狠狠地说。

第三章 奶奶|1910年

我奶奶嫁给我爷爷是在光绪三十四年，那年她刚十七岁。这是我爷爷考入讲武堂的第二年。据我奶奶说，我爷爷去安庆前与她有过约定，等他毕业后就来向她提亲。在这之前，我爷爷和我奶奶早已是你情我愿，但双方并未挑明，直到我爷爷要去安庆的前一天才公开向她表白。

我奶奶家住在霍川以西的田家岗。这里离我爷爷的村子大贺村约有七八里路。我的外曾祖父有三个女儿，长女香梅，次女香菊，三女香桃，长女香梅就是我奶奶。据说，我奶奶出生时正是梅花盛开的季节，我外曾祖父便给她取名叫香梅。

我奶奶认识我爷爷时年纪还很小，起先对他印象并不深。据她说，我的太奶奶（即我爷爷的母亲）姓姜，与我奶奶的生母是同村人，有一点转弯抹角的亲戚关系，出嫁前两人就是要好的姐妹。因了这层关系，两家便攀上了亲戚，我爷爷也一直对我外曾祖父以姨父相称，其实就宗亲关系而言他们八竿子也打不到边。

我爷爷家是个穷剃头的，我太爷爷（即我爷爷的父亲）经常挑着剃头挑子走村串乡，每次去田家岗总在我奶奶家落脚，一来二去关系自然熟稔起来。后来，霍川灭门案发生，我太爷爷不幸卷入其中，死于非命，我爷爷便重操父业，每去田家岗剃头同样也会像我太爷爷一样在我奶奶家落脚。

这种情况前后持续了三年。就在这三年里，我爷爷与我奶奶开始好上了。据我大姨田香菊说，我奶奶年轻时长得很漂亮。这话我毫不怀疑，我看过奶奶年轻时的照片，是她和两个妹妹的合影照。照片上的奶奶楚楚动人，气质高雅。虽然我两个姨奶都称得上是美人坯子，但与奶奶相比气质上还是略逊一筹。

我想，这可能与她受过良好的教育有关。由于外曾祖父家境殷实，加上他走南闯北，思想并不保守，家里三个孩子虽是女孩，却也延师开蒙，教她们读书识字。后来我爷爷流亡日本时，我奶奶随同前往，又就读于东京女子学校。这所学校除了教授文化知识以外，还设有一些关于女性规范和礼仪的课程。我奶奶在这所学校受到熏陶，举止言谈自然不同凡响。见过她的人，都被她的高贵气质折服，夸她知书达理，温文尔雅。

我爷爷去安庆报考讲武堂前，专门来到田家岗，把我奶奶约到村外的小河边。那次谈话，我爷爷下了很大的决心，用他的话说，是成败在此一举。可与我奶奶见面后，他又胆怯起来，吞吞吐吐不敢开口，云山雾罩地说了一大通废话。倒是我奶奶不耐烦了，问他究竟想说什么，我爷爷做贼心虚地躲躲闪闪，一个劲地绕圈子。我奶奶扑哧一声笑了。“你是不是想和俺好了？”她直截了当，一下子捅破了窗户纸，那口气半真半假。

我爷爷顿时大窘，一时乱了方寸。他没想到自己憋了半天难以出口的话竟让我奶奶一下子说了出来。他感到有些沮丧，甚至是气恼。他简直有些恨自己了。这话本来应该由他说的，现在却让自己心爱的女人抢了先。这还不是问题的重点，我奶奶这话究竟是啥意思？是真是假？是挖苦，讥讽，还是嘲笑？他也不清楚。从她的口气看像是真的，又像是假的。他有些不知所措了，脸红得像刚出锅的大麻虾，说话也结巴起来，有点前言不搭后语了。

我奶奶看着他那模样，又好气又好笑：“你到底想说啥？一个大男人，能不能干脆点？”

我爷爷突然有些恼火了，不是冲我奶奶，而是冲他自己。“香梅，”他大声说道，“俺想告诉你，俺不光想和你好，这还不够！”他扭过脸去，不看我奶奶，但表情已十分决绝。“那你还想干啥？”我奶奶问。

我爷爷这时反正豁出去了。“俺想娶你！俺要你给俺做老婆！”他几乎是用一种悲壮的口气大声说。我奶奶抿嘴一笑，红着脸低下头去。她心里美滋滋的，正等着这句话哩。

我爷爷说到做到，讲武堂一毕业，他就来我奶奶家提亲了。据我大姨妈说，我爷爷来家里提亲是在中秋节前几天。他特地请假回来，穿了一身灰布军服，头上戴着大檐帽，腰上扎着皮带，看上去十分英武。我外曾祖父从未见过他这副穿戴，不禁有些诧异：“文贤啊，你咋弄的这身打扮啊？”我爷爷告诉他，他已经毕业了，特地来看望姨父。说着把手里提着的糕点盒子放到桌子上，腾出手来，向他敬了一个军礼。“毕业？”我外曾祖父一愣，随后想起来了，“哦，是啥的讲武堂，对吧？”他说。

“是的，是安庆讲武堂。”我爷爷补充道，脸上满是兴奋的表情。他把安庆两字咬得很重，因为安庆当时是省城，是大城市。但没想到，我外曾祖父一开口便当头给他泼了一瓢冷水。

“文贤啊，”他说，“你这孩儿，不是俺说你，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你好好的有门子手艺，咋弄的要去吃这兵饭啊？这不是瞎胡闹吗？”我外曾祖父边说边摇头。

我爷爷脸一红，半天无语。他本来就感到自卑，从家境上讲，他一个穷剃头的根本无法与我外曾祖父家相比，况且灭门案发生后，我太爷爷死于非命，家境更是一落千丈。他一直没敢提亲，就是羞于出口。本以为上了讲武堂，地位有所改变，哪知在我外曾祖父眼里，这“吃兵饭”的甚至还不如剃头的。他的信心饱受打击，一时无语。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重新鼓起勇气，向我外曾祖父解释说，讲武堂毕业与旧式军人不同，是新式军人，而且出来就是军官，将来干得好可以大有作为。我外曾祖父听了，哧地一笑，啥的新式旧式？说到底都是丘八，这有啥不同？至于作为，他更是不屑。“你呀，”他挖苦道，“想得倒美，就怕你们老贺家祖坟不冒青烟啊。”说着，咧开豁牙的嘴巴咯咯笑起来。

我爷爷受到了羞辱，当然咽不下这口气，当即与我外曾祖父较起劲来，认为他这样说不对，因为旧军和新军当然不同，不仅不同，而且是根本不可同日而语，如今中国积弱，亟待自强，而新军就是中国的希望。他还说到甲午、庚子之耻，凡我血性男儿，岂能甘于沉沦？那种看不起当兵的，早已是一种过时的偏见。我爷爷侃侃而谈，长篇大论（这两年军校可没白上），似乎已经忘了他前来的目的，完全偏离了主题。

不过，他说得可真好，我大姨妈后来对我说，当时她和二妹就在客厅板壁后面偷听。我爷爷的这番话让她们感到很新奇，也很有吸引力，可我外曾祖父丝毫不感兴趣。在他看来，这纯属夸夸其谈，毫无用处。他一边喝茶，一边用草棍剔着牙，终于不耐烦打断了我爷爷的话。“孩啊，”他说，“你红口白牙的，不着边际，说这些有啥用呢？国家的事要你烦啥神？你烦得了吗？你还年轻，别弄那些花里胡哨的，咱平头小百姓，好好的有口饭吃就不错了。外边的事不是你管的，你也管不了。记住俺的话，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说着摆摆手，瞅了一眼桌上的糕点盒子，问，“你今天来还有啥事吗？”

“这个……”

我爷爷被他一问，才想起了此行的目的。刚才光顾着较劲，差点把正事给忘了。可是，一说到正题，他又有些发怵，不知从何说起了。本来按照规矩，应该请个媒人才是，可我太奶奶（即我爷爷的母亲）不同意，她说两家门不当户不对，这个亲没法提，也提不起。我爷爷与我奶奶一商量，只好硬着头皮自己来了。

但这个口实在不好开，特别是我外曾祖父刚才对当兵的看法，更让我爷爷凉了半截，半天说不出话来。我外曾祖父也好生奇怪，说你这孩啊，刚才还小嘴吧啦个不歇，这会儿咋倒没话了？据我爷爷后来回忆，那场面尴尬极了，他说也不是，不说也不是。“俺真恨自己没用。”不过，还算好，他憋了半天，最后总算把要说的话说了出来。“就差没死过去。”他形容道。然而，没想到的是，外曾祖父一听便蹦了起来。

“啥的？你说啥？你想打香梅的主意？”他吊起眼睛，声音完全变了调。我爷爷连忙解释，他没有别的意思，他是真心的，他会对香梅好，一辈子好好待她。可我外曾祖父根本不想听他解释。“你给俺住嘴！”他气呼呼地打断他，话也越说越难听，“真心？亏你想得出！”他歪起嘴巴（一生气便是如此）说，俺家香梅也是你想娶的？“这决不可能，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门都没有！”

我爷爷被他一通臭骂，垂头丧气，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即便如此，他仍然没有放弃。“姨父，”他说，“请你相信俺。”他用一种沉稳的声调（尽管受到了极大的伤害，还是竭力保持应有尊严）说，“是的，眼下俺

很穷，但俺会努力，将来一定要让香梅过上好日子。”他向我外曾祖父保证，并希望给他一点时间。

但他的话没说完又被我外曾祖父打断了。

“得了吧，”他说，“你别再说了，说下大天也没用。哪怕你将来大富大贵，那是你的福分，俺们田家不稀罕。这事到此为止吧，你也趁早死了这条心。俺们田家再不济，还没到闺女嫁不出去的地步。”说着，拎起桌上的糕点盒子，往我爷爷手中一塞，就向外撵人。

我爷爷无地自容了，恨不得有条地缝钻进去。就在进退两难之际，我奶奶不知从哪儿冒出来了。

“爹，”她叫了一声，“你这是干什么啊？”

我外曾祖父正在气头上，瞪起眼睛喝道：“你来干吗？给俺走！”

“俺不走。”

“这里没你的事。”

“谁说的？”她说，“文贤哥是为俺而来。”

“啥的？”我外曾祖父的嘴巴差点没扯到耳朵根。原来这小蹄子早就与人串通好了，而他却蒙在鼓里。“滚！”他说，“你这个小不要脸的！”

“俺不走，”我奶奶倔强地说，“这是俺的事，俺自己愿意。”

“啥的？”我外曾祖父暴跳如雷了，“你再说一遍？”

“俺愿意！”

她的口气异常坚定。

“反了！”我外曾祖父气得浑身发抖，“你这个死丫头，还要不要脸！你，你，你再敢说一句，看老子抽死你！”他说着扬起手来，我奶奶头一昂迎了上去。“抽啊，”她说，“抽死最好！”她那决绝的神情让我外曾祖父有些不知所措了，举起的手在空中晃了晃，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

气急之下朝外喊了一声：

“来人啊！”

宋妈应声而入，我外曾祖父气急败坏地指着我奶奶说：“快，快，快把这个不要脸的给俺拖下去！”

这件事发生后，我外曾祖父警惕起来。早先不断有人来提亲，我奶奶一个都看不上，他也没在意，心想女儿年龄不算大，可以从容物色。没想到竟让一个小剃头的勾了魂，这要传出去，坏了名声，那还了得？于是，赶紧找人为我奶奶说亲。不久便物色到一家，是个做巡检的，家境不错，儿子是生员。我外曾祖父很满意，当即拍板定了下来。事不宜迟，很快又请人择定吉日，男家也下了聘礼。可是，就在定亲的前一天，我奶奶突然跑了。

我外曾祖父派人四处寻找，几个月后才传来消息，原来我奶奶去了安庆，与我爷爷住在了一起。我外曾祖父气得暴跳如雷。“这个不要脸的，”他连声大骂，“俺没这个女儿，田家的脸都让她丢尽了！”从此宣布与我奶奶断绝了关系。

我奶奶去安庆时，我爷爷已分配到新军第六十二标炮营任排长。那一年，我奶奶十七岁。她到了安庆后，我爷爷在营区附近租了一处房子，把家安顿下来。

庚子事变后，清廷改革兵制，仿西方国家营制，采用洋操训练，使用洋枪洋炮，同时大规模扩军（曾有全国扩军三十六镇的打算，后半途而废），这就需要大量的新型的军事人才，于是各地纷纷办起讲武堂。

我爷爷报考安庆讲武堂得到了吴先生的推荐，当时彭兆栋在讲武堂任教官，他是吴先生在芜湖公学任教时的学生，所以对我爷爷很关照。我爷爷录取后，分在炮科，彭兆栋正好也是炮科的教官。

开学两个月后，炮科插班进来一个学生，我爷爷没想到竟是郑先滔。这让他有些意外，因为他来讲武堂时，吴先生并未提到他也要来。我爷爷十分惊喜。郑先滔是吴先生的弟子。他是组织上的人，这一点我爷爷早就知道。

“郑大哥，你咋来了？”我爷爷又惊又喜。

“嘘——”郑先滔朝我爷爷使了个眼色，把我爷爷拉到一边，“是吴先生让我来的。”他悄悄告诉爷爷，由于临时决定，所以事先没有告诉他。

“是不是有啥任务？”我爷爷问。

郑先滔点点头。他没有多说，我爷爷也不便多问。事后，他才得知郑先滔是岳王会和同盟会派来讲武堂开展工作的，主要任务是秘密发展会员，准备武装起义。

郑先滔是安徽芜湖人。郑家是当地有名的大户，拥有田产数百亩，城内还开有当铺、绸庄、米店等。郑先滔在芜湖上学时，成了吴先生坚定的追随者。他既是吴先生的学生，也是一个得力助手。后来，吴先生在芜湖的活动引起当局的注意，被迫转至霍川，郑先滔也跟随前去。就

在这期间，我爷爷认识了吴先生和郑先滔。

郑先滔比我爷爷年长一岁，我爷爷一直叫他郑大哥。考入讲武堂后不久，经郑先滔介绍，我爷爷也加入了岳王会。据我爷爷回忆，那天入会的有七个人，炮科三人，步科、马科各两人。地点在小同街六号，这是岳王会的秘密联络点。仪式由彭教官主持，他是岳王会讲武堂支部的支部长。他先是简略介绍了岳王会和同盟会的革命纲领，然后问大家是否接受。大家都说接受。接下去便是宣誓。我爷爷记得，誓词中有同盟会的十六字纲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

岳王会有严格的保密制度，总会下设分会，分会下设总支部，总支部下再设支部，支部下还分若干小组。我爷爷入会不久，组织上便通知他搬到了小同街六号居住。那里离奚家花园不远，附近有一家旅馆，名叫萃萍旅馆。与他们同住的就是彭兆栋夫妇。据我奶奶说，那个房子分前后两进，彭教官夫妇住后进，我爷爷和我奶奶住前进。

彭兆栋高个头，身材匀称，眼睛细长，面色红润，是讲武堂公认的美男子。他注重仪表，衣冠整洁，挺着笔直的腰板，脚上的黑皮马靴永远擦得锃亮，时时保持良好的军人姿态。他妻子姓杨，我爷爷和我奶奶都叫她杨大姐。她是一个能干的女人，说话做事干巴利脆，有一股子泼辣劲，就连彭兆栋也惧她几分。

彭兆栋是安徽和县人，曾去日本留学，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当时国内新式军事人才奇缺，彭兆栋自然受到重视。在讲武堂，他的地位很高，就连督办、会办也对他礼敬三分。由于吴先生介绍，彭兆栋对我爷爷一直关照。我爷爷报考讲武堂时，他曾辅导过他，后来我爷爷以高分被录取，也与他的辅导大有关系。当时与我爷爷一起接受辅导的还有一个人，是彭教官的同乡，与我爷爷合租一间房子，后来也考上了讲武堂，成了我爷爷的同学。此人就是胡宣武。胡宣武长得很胖，外形圆滚滚的像个球。彭教官经常骂他，说你光长肉不长脑子，你要有贺文贤一半就好了。我爷爷学东西很快，而且肯动脑子，因此彭兆栋很欣赏他。“这小子脑袋好使，将来必成大器。”他曾这样评价我爷爷。我爷爷搬去小同街六号也是他提出的。后来两家同住在一起，相处得也不错。应该说，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爷爷都对彭兆栋颇为敬重。

就在我奶奶去安庆前一年，安庆发生了徐锡麟刺杀巡抚恩铭一案，朝野为之震动。彭兆栋也受到牵连，因为在查抄巡警学堂（徐锡麟时任学堂会办）时，发现了他与徐的来往书信。臬司衙门将其抓捕过堂，打得皮开肉绽，但他坚不吐实，而仅凭书信（就其内容而言，只是泛泛交谈，并无违碍言行，且彭与徐在日本时相识，后在安庆相逢，又同在军警界共事，相互来往也属正常）并不足以构罪，更无法证明他是徐之同党，最后只能将其释放，恢复职务。这一来，彭兆栋威望大增，在岳王会内的地位也陡然提升，并被推选为岳王会讲武堂支部支部长。

对此，彭兆栋也颇为得意，常常扒开衣服，亮出身上的伤疤给人看。“瞧瞧，瞧瞧，老子可不是个软蛋。”他说，“革命就得不怕死，脑袋砍掉不过碗大的疤。”说这话时他满身豪气，确有几分英雄气概，大家都很佩服他，包括我爷爷在内。

不过，彭兆栋虽然是个人物，表面光鲜，但相处久了，他身上的毛病也渐渐显露出来。他爱出风头，唯我独尊，除此之外，还爱钱爱女人。最让我爷爷看不惯的是，他常常背着杨大姐在外边偷鸡摸狗。我爷爷曾劝过他，说是杨大姐对你这么好，你可不能这么干。彭兆栋听了，哈哈直笑，他说男人哪有不好色的？这是雄性动物的本性，你懂不懂？“军人得有两把枪，”他拍着我爷爷的肩膀说，“一把是手上的枪，一把是下边的枪。光有上边的枪可不行，下边的枪也得利索了，否则哪像个男子汉？”我爷爷不赞成他的说法，认为爱是忠贞的，爱一个女人就不能对不起她。彭兆栋说这是两码事，你不要搞混了，“爱女人和睡女人不是一回事。”他还对我爷爷说，女人和女人可不一样，千差万别。“你是没尝过滋味，千万别在一棵树上吊死了。”

有一次周末，彭兆栋让胡宣武来找他，叫他一起出去玩玩。“去哪里？”我爷爷问。胡宣武开始还卖关子，不肯说。到了怡红院门前，我爷爷才知道是逛妓院，说什么也不肯进去了。“这地方你们也敢进？”我爷爷事后对胡宣武说，“就不怕逮着了被开除？”当时有规定，军人不准逛妓院，条例上写得很清楚。“放心吧，”胡宣武说，“我跟你说吧，标统也来过，我曾见过他。他开除谁啊？”我爷爷说这简直是堕落，胡宣武说你真是少见多怪，没见过世面。“这有啥吗？玩玩而已，你何必当真？”

事后，彭兆栋得知了很不开心。他多次说：“文贤啊，你什么都好，就是太书生气了。”言外之意是说我爷爷太古板。胡宣武也劝过我爷爷，说你这是何苦呢？放着乐子不找，还偏偏给人添堵。老彭对你可是器重有加。他把你当作自己人，才带你玩，这是看得起你啊。“俺可不稀罕，”我爷爷说，“这种事俺也干不来。”胡宣武咧起嘴巴笑，“有啥干不来的，不就是打炮吗？”他说，“克虏伯（德国炮）咱都能打，下边的还打不了？”我爷爷说，你们是不是常去那鬼地方？胡宣武并不否认。他说老彭就好这个。他嫌家里的女人太刻板。见我爷爷不明白，他又说，他喜欢从后边上。我爷爷惊诧莫名，说你咋知道？胡宣武说：“他让我帮他找过书。就是那种书，春宫三十六式什么的——你想不想看？我那里有。”他嬉皮笑脸地说。“去你娘的，”我爷爷说，“你们太不像话了，这哪里还像个新军？”

此后不久，这事不知怎么传到杨大姐那里，她与彭兆栋大吵了一通。彭兆栋怀疑是我爷爷讲出去的，便把他大骂一顿。我爷爷申辩说，这事和他可没关系，但彭兆栋并不相信。“那是谁说的？”他问。“这俺哪知道？”我爷爷恼了，他对彭兆栋凭空怀疑自己很不高兴，话也难听起来，“俺可以告诉你，”他说，“俺不但没有说，而且连说这话都感到脏。”

我爷爷一发火，彭兆栋的怀疑反倒解除了。他对胡宣武说，这事不像是贺文贤干的。胡宣武也赞同。他说这家伙性子有点耿，但他只会阳谋，不会阴谋。过了几天，彭兆栋才弄明白，原来是吴先生的信（彭兆栋放在口袋里）被杨大姐洗衣服时发现了。在那封信中，吴先生对他逛妓院进行了严厉批评。事后他才得知这事是郑先滔向吴先生告的状。从此，他与郑先滔的关系进一步恶化了。

郑先滔在岳王会担任讲武堂支部委员。虽然从公开职务上，他只是普通学员，但在组织内部却属于领导成员，加上他行事公正，平等待人，因此在会员中威望很高，甚至超过了彭兆栋。这让彭兆栋很不舒服。后来，两人又在一些问题上看法相左，关系渐渐变坏。彭兆栋认为，他仗着家庭背景和吴先生的关系，不把自己放在眼里，而郑先滔认为，彭兆栋生活不检点，行事武断，不讲原则，而且听不得不同意见，发展下去很危险。

有一次，围绕发展会员，郑先滔认为某人不够条件，暂时不宜发展。彭兆栋觉得这是郑先滔有意给他难堪，因为这人是他提出的，非发展不可。他大发雷霆，说我是支部长，我要发展谁就发展谁。郑先滔坚持己见，这事后来闹到总支部去了。总支部的意见是发展会员要慎重，尤其是在当前形势下，清廷对革命党血腥镇压，更应慎之又慎，这等于否定了彭兆栋的意见，这让彭兆栋大为光火。打这，他开始千方百计地排挤郑先滔，有时故意找碴，利用教官的身份，在公开场合体罚、羞辱郑先滔。他还以撻挑子相威胁，要挟组织，要把郑先滔赶走。眼看着两人闹得水火难容，从大局（当时安庆革命党起义在即）出发，上级决定将郑先滔调离。彭兆栋这才感到出了一口气。

郑先滔离开时，我爷爷去码头送行，心里很伤感，也很不理解，都是革命同志，咋会像个仇人似的，闹到了这般地步？郑先滔的情绪倒很平静。他即将前往南京新军第九镇任职，这也是组织的安排。他劝我爷爷说，到哪里都是革命，南京与安庆很近，将来起事时，我们或可联手，共举大业。郑先滔对彭兆栋看法是，这人有能力，但私欲膨胀，拉帮结派，一心只想着自己，并不可靠。不过，他也认为，大敌当前，我们的主要敌人是满清，要凝聚一切力量，包括彭兆栋。“不要因为我，影响你们的关系，”他交代我爷爷说，“彭兆栋只要革命，就是我们的同志，我们就要团结他，你要记住这一点。”

郑先滔的话让我爷爷很感动。他后来对我奶奶说，人和人就是不一样，同是吴先生的学生，境界却天壤之别。“郑大哥有胸怀，”他说，“就凭这一点，俺就服他。”

我奶奶来到安庆后，在我爷爷的影响下也积极参与岳王会和同盟会的活动，帮助传递情报，参与联络工作。当时很多有名的革命党人，我奶奶都见过，像柏文蔚、陈仲甫（独秀）、倪映典、熊成基、范传甲等。许多年后，我奶奶还常常提起这些往事。她说，倪映典是合肥人，说话一口合肥腔，语速很快；熊成基相貌英俊，说话做事都很沉稳，而范传甲长相老成，表情严肃，平时不苟言笑；范是寿州人，说话总是带着“俺”“啥”的北方腔。我问奶奶见过陈独秀和柏文蔚吗？奶奶说，当然见过，不过是在光复以后。光复前，陈、柏都不在安庆。陈是岳王会的创始人，安徽巡抚恩铭遇刺后，他逃往日本，柏在南京任职。民国二

年，柏文蔚督皖，陈独秀任秘书长，那时你爷爷在讲武堂任教官，柏、陈都来我们家吃过饭。“陈先生还夸过俺的厨艺哩！”奶奶说，表情颇为得意。

我奶奶到安庆半年后就怀孕了，有一次她去军营送布票（入会表格），遇到密探跟踪。当时，徐锡麟刺杀巡抚恩铭一案刚发生不久，安庆的形势很紧张。为了摆脱跟踪，我奶奶加快脚步，由于天降大雨，路面湿滑，不小心摔了一跤，回来后便流产了。这事让我奶奶很伤心。我爷爷安慰她说，没关系的，孩子以后还会有的。熊成基有一次来家里见到我奶奶，说小妹很了不起，为革命做出了牺牲。我奶奶由于年纪小，当时很多会内的同志都称她小妹。

光绪三十四年冬，即我奶奶前往安庆的第二年，轰动全国的马炮营起义爆发了。

事情的酝酿早已开始。在这之前一年多，徐锡麟刺杀巡抚恩铭被捕后，被凌迟处死，刽子手割下他的头颅，剜其心脏，供祭恩铭。恩铭的卫队中还有人将其肝脏烹而食之。官府的残暴不仅没有吓倒革命党人，反倒激起了他们的斗志。有一次革命党在小同街六号开会，与会者纷纷发言，都说革命党人的血不会白流，这个仇一定要报，这笔血债也要满清狗官加倍偿还。那次会议革命党骨干来了不少，有熊成基、薛哲、范传甲等，他们都做了发言。彭兆栋撸着袖子说，大不了就是一个死，一百年后咱又是一条好汉！我爷爷也做了发言，他义愤填膺，慷慨激昂，最后还高声背诵了徐锡麟写的一首诗：“军歌应唱大刀环，誓灭胡奴出玉关。只解沙场为国死，何须马革裹尸还。”

在场的人热血沸腾，我奶奶也很激动。当晚，她对我爷爷说：“文贤，俺没看错人。做男人就得像你这样，顶天立地。俺会永远跟着你，哪怕是死也会跟着你。”我爷爷说，你能这样想很好，革命就会有牺牲。他自打加入岳王会就做好了牺牲的准备，但你不能死，你得好好活着。我奶奶说，如果你牺牲了，俺活着还有啥意思？“不，你错了，”我爷爷纠正她说，“革命是一代一代前仆后继的事业，一个人倒下了，另一个人再站起来。你还要为革命养育后代，十几年后这些后代长大了，又会成为革命者。革命党人是杀不完的，革命的胜利早晚有一天要实现。”我奶

奶听了热泪盈眶。那是一个激情如火的年代，我爷爷的革命精神深深打动了奶奶。她紧紧搂着我爷爷，泪流满面，对他爱极了，也崇拜极了。

十一月十九日晚，起义打响了。我奶奶那晚和部分女眷集中在小同街六号，负责印刷告示、传单，制作旗帜等工作。“天刚擦黑，大家都忙活起来。”我奶奶回忆说，几个人做了分工。我奶奶管油印，两位女眷打下手。还有几位女眷在缝制旗帜。另有两位女眷担任放风。她们一个守在前门，一个留在后院。杨大姐负责指挥协调。屋子里气氛紧张极了，谁也不说话，大家既兴奋又不安。不知啥时候，城外的炮声突然响了。大约是九点多钟，大家放下手头的活计，一起拥到院子里。

炮声隆隆地响着，持续不断。听声音是从菱湖方向传来的，像在北门附近。接着东边的迎江寺、集贤门方向也响起了枪炮声。接着，不知哪里燃起了大火，街上传来了大呼小叫声，还有杂沓的脚步声、马蹄声，乱糟糟的，响成一片。看样子是行动开始了。大家都兴奋起来。“快，快，”杨大姐这时说了声，“大家抓紧干！”众人一听便又回到屋子，各司其职，可心里却惦记着外边的情况。杨大姐安慰大家说，别担心，安庆城里空虚，大部队都去太湖了。朱家宝也不在城里，正是动手的好时候。

朱家宝是安徽巡抚。起义发生前，他奉命前往太湖参加秋操。按照原定计划，驻安庆的新军第三十一协也将参加会操。秋操的决定早在年初就有了旨意。所谓秋操，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军事演习，目的是为了检验新军编练成果，向外界宣示武力。秋操的规格很高，规模也很大。除了朝廷高官驾临，各省督抚代表、西方各国驻华武官也应邀出席。可没想到的是，秋操即将举行前，两宫突然驾崩。这时前往参加秋操的安庆新军只去了一个营，其余的尚未来得及开拔。对于这个突如其来的情况，革命党领导层围绕要不要按原定计划起义进行过讨论，有人认为，两宫驾崩，朝野震动，人心惶惶，正是天赐良机，事不宜迟，应该马上举事。这个意见占了上风，于是决定起义计划不变。

但是，起义的当天中午，忽然有消息传来，说是朱家宝从太湖回来了。后来才得知，他风闻安庆新军不稳，匆匆赶回，并紧急布置，以作

预防。下午，城里的气氛骤然紧张。新军各部都接到命令，要求严加防范乱党，并对枪支弹药进行严格管控。之后戒严的命令下达了。大街小巷，布满兵丁，巡防营和各衙门卫队纷纷出动，在城门口和重要部门、交通要道增加了兵（警）力。种种迹象表明，官府好像听到了什么风声。但大多数革命党人并不知道这一情况（虽然有人得知了消息，但由于戒严，消息并未送出），包括小同街六号在内。因此她们当时有理由对起义前景感到乐观。

枪炮声持续了几个小时，至夜间十一点多钟渐渐稀疏下来。这个情况有些不妙，众人停下手中的活计，再次来到院子里，议论纷纷，但外边的情况如何谁也不清楚，也不便外出打探，只能干等着发急。又过了几个时辰，还是没有消息，大家都不安起来。此时已是深夜。忽然，前院传来了敲门声，担任望风的女眷跑过来，满脸紧张地询问怎么办。

砰，砰，砰……

砰，砰……

那声音力道很大，也很急。众人屏住呼吸，都看着杨大姐，等她拿主意。“自己人！”杨大姐说。果然，再仔细一听——三长两短，是自己人的暗号。“可开始太紧张了，”我奶奶说，“居然没有听出来。”

来人是岳王会的联络员小于，他是讲武堂的学员，杨大姐和我奶奶都认识他。小于大汗淋漓，气喘吁吁，一进门来不及打招呼便说，情况不好了，城里没有动起来（他指的是城里的响应起义的部队），你们赶快走，这里可能暴露了。杨大姐问他究竟出了什么情况，小于也不大了解。“抓人了！到处都在抓人！”他说，城里大街小巷都是巡防营的人，起义各部也联系不上，四城紧闭，外边的部队也打不进来。他还说讲武堂的学员都被堵在校舍里，他好不容易跑出来通知她们。“老彭呢？”杨大姐问。“没见着，晚上吃完饭后就没见到。”他说。我奶奶询问城外的部队情况如何，她很关心我爷爷，因为我爷爷在炮营担任行动队长，可小于对城外的情况一无所知，也没时间细说。“快走，快走吧，天亮就来不及了！”他心急火燎说，一边抹着脸上的汗，一边说他还得通知其他联络点。

据我奶奶说，那天晚上，导致起义失败的重要原因是城内的部队没能按计划行动。驻扎安庆的新军是陆军第三十一混成协（协相当于现代的旅；混成协相当于加强旅）。该协是在清末扩军计划中建立的，下辖六十一标和六十二标（标相当于团）。六十一标大部驻城内，六十二标驻城外。按照起义计划，驻扎城外的六十二标马炮营首先发难，六十一标从城内响应。当时马营驻地在城外西门山上，我爷爷所属的炮营驻东门外迎江寺。起义开始后，马炮营按计划先后发动，在占领菱湖嘴火药库后，向北门发起进攻。我爷爷指挥炮队向城内抚署和督练公所频频发炮。但奇怪的是，城内迟迟不见响应。后来才知道，是城里起义部队领导人发生动摇，致使起义受阻。

第二天清晨，江面上的炮舰开始向城外起义军阵地发炮。“那炮打得轰轰响，房子都被震动了。”我奶奶说，这之后不久起义失败的消息便传来了。革命党人遭到残酷镇压，被捕杀的党人、士兵及进步学生多达三百余人。小同街六号也被查抄了。好在前一天晚上，我奶奶就和几位大姐已转移了出去，这才捡了一条命。

马炮营起义失败后，我爷爷随着起义残部退往桐城、庐州一带，生死不明。安庆陷入了白色恐怖之中。杨大姐带着我奶奶躲在省立政法学堂的一个教师家里。这位教师是杨大姐的一个亲戚。我奶奶和杨大姐在他家躲了半个多月，待局势平稳后才逃出安庆。

我奶奶回到了霍川，虽然逃脱了危险，但更大的麻烦接踵而至。由于她没有与我爷爷正式成婚，按习俗不能进入夫家，只好又回到田家岗。我外曾祖父大发雷霆，说你这个不要脸的货，还好意思回来？他跳着脚，指着我奶奶的鼻子骂，说俺没你这个女儿，你从哪来给俺死哪去，别给俺丢人现眼。我奶奶一声不吭，甚至连看我外曾祖父一眼都没看，任他骂个沸反盈天——一路上我奶奶担惊受怕，好不容易回到家，早已疲惫不堪，连说话的力气都没了——直到她父亲骂累了才说：“爹，你骂也骂了，气也出了，你不认俺这个女儿，可俺不是你的女儿又是谁的女儿？难道俺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吗？”

我外曾祖父一听这话，气得两眼直翻，从椅子上一蹦而起，火冒三丈地喊：“你个不要脸的货，你给老子耍泼皮啊？你给俺滚，马上滚！”

我奶奶说：“俺哪儿也不去！要死也死在这里。”她的声音平静，但态度坚决。我外曾祖父拍桌子打板凳，又喊又叫，还抓起鸡毛掸子要打我奶奶。大姨妈、小姨妈这时都跑过来，跪在外曾祖父面前哭着喊：“爹，爹啊，你让姐去哪儿啊？你就饶了她吧。”

外曾祖父的心有些软了。在三个女儿中，他向来最宠我奶奶。就连二娘（我外曾祖父的续弦，我奶奶她们叫她二娘）也看出来了，进门后从来不敢惹我奶奶，而且处处让着她，甚至还有些怕她，因为只有我奶奶敢于顶撞她，相反对我大姨妈和二姨妈却是另一副嘴脸，动不动就整治她们。我大姨妈和小姨妈都说，二娘是个势利眼，专拣软柿子捏。不过，从心里说，她对我奶奶烦着哩，可不希望她再回来。于是便悄悄地给我外曾祖父上小话。二娘说，大小姐回来倒没啥，只是她那个男人可是个革命党，官府要追究起来，只怕家里也要跟着吃挂落。这话实在阴

毒，我外曾祖父一听便怕了，因为就在前几天官府还差人去大贺村搜查，把我爷爷的家也抄了。

正犯难之际，族长九叔公出面说话了。他说这孩也怪可怜的，男人不知下落，夫家又去不了，毕竟是田家的后代也不能不管。“这样吧，”他想了一个折中的法子，“让她去老屋住吧。今后各过各的，井水不犯河水。将来官府过问，你们也好撇个干净。”

这个主意倒是不错，我外曾祖父便就坡下驴，答应下来，说：“那好，那好，就照九叔公说的办吧，以后要是有事，九叔公可得出面替俺们说话啊。”

“那是自然。”九叔公一口应承。

于是，我奶奶便搬进老屋去了。老屋是我们家的老宅子，位于村头的一个山坡下，与村子隔了一条小河。这房子是我外曾祖父的爷爷修建的，后来外曾祖父造了新宅子，这个老屋便空置下来。有一年，村里有个老先生借这个房子办学，办了没两年，老先生身体不好，这学也办不下去了。房子又空了下来。

我奶奶搬进去后，打扫了一番。屋子虽说老旧了些，多年没人居住，有些屋墙也倒塌了，院里长满了杂草，有几间偏房年久失修，屋顶也开始漏水，但前院的几间正房还算不错能够住人。我奶奶为了收拾这个房子可没少花力气。宋妈找来家里的佃户帮着整理，几天下来倒也收拾得差强人意。于是，我奶奶就在老屋里住了下来。

从安庆逃回到辛亥光复，我奶奶在老屋住了两年零十一个月。这期间，她的生活极为清苦。本来她的积蓄就不多，在安庆时跟我爷爷后搞革命活动，也没攒下钱；后来修房子买材料，又卖了首饰，几乎到了身无分文的地步。为了维持生计，她不得不揽些女红来做。她还在院子前后开了一些地，种些蔬菜瓜果，勉强度日。好在老屋与村子隔了一条河，平时倒也安静，除了宋妈和我大姨妈、小姨妈经常过来看看，很少有人走动。

起义失败后，我爷爷一直没有消息。不过，官差倒是来过几次，查

问我爷爷的下落。官差每次来，我奶奶都暗自高兴。“看来他还活着。”她兴奋地念叨着，仿佛看到了指望。可是，好景不长。有一天，我奶奶从集镇上回来，忽然哭得像个泪人似的，大家才知道我爷爷死了。

原来，那天我奶奶去镇上碰上了陶顺良。陶顺良绰号陶二狗，是小陶岭的人，与我爷爷是老相识了，又同在六十二标共事，前两天回乡探亲，我奶奶知道了，便去找他打听我爷爷的情况。陶顺良说，你还不知道啊？起事人员从安庆败退后，在三河遇到河南提督姜桂题的部队，被包围了，死了很多人，贺文贤也在其中。我奶奶并不相信，问他打哪来的消息。陶顺良肯定地说，这事错不了，因为死亡人员名单后来上报到了标部，他在标部亲眼看到的，上边就有贺文贤的名字。我奶奶一听这话，身子一软，便昏了过去。幸好当时宋妈在身边，一把抱住了她。

很快，我爷爷的死讯便传开了，村里人都很同情我奶奶，背后议论说，这孩年轻轻就守了寡，今后可咋办呢？只有我外曾祖父松了一口气，因为我爷爷一死便不会再连累他们了，况且他对我爷爷拐走我奶奶一直耿耿于怀，气愤难消。“死了好，”他说，“这个丧门星，不死将来还不知要咋害人哩！”

我奶奶痛不欲生。爷爷的死讯几乎把她击垮了。自那以后，她就像变了一个人，本来话就不多，这时更少了。以前她常爱唱几句黄梅戏或小刀戏，现在也不唱了。人也变得诡秘起来，平时深居简出，一副神经兮兮的样子，就连大白天也门窗紧闭，有时要敲上半天她才磨磨蹭蹭来开门。过去，宋妈和我两个姨奶奶去看她，她都很高兴，现在却对她们说，没事就不要来了，俺想一个人静一静。对于我奶奶的状况，我大姨妈、小姨妈都很担忧。她们说，姐是太苦了，这样五迷三道的下去，非作出病来不可。不过，宋妈倒并不太担心，她说日子一长就会好的，俺男人刚死那阵子也是这样。宋妈守寡好多年了，一副过来人的口气。

日子过得说快也快，说慢也慢。转眼到了宣统二年。这是我奶奶从安庆回来的第二个年头。这一年开春不久，我大姨妈出嫁了。男方家是霍川东阳关人，家里有几十亩地，城里还有一家粮铺，家境殷实，我外曾祖父很满意，便大操大办起来。那段时间，家里洋溢着一片喜庆，大家都忙忙碌碌的，谁也没有注意我奶奶。然而，就在这时，一个塌天的

大事发生了。

那是我大姨妈出嫁的当天，我奶奶在老屋里悄悄产下了一个男婴。当时，大家都忙着送亲，没有一个人注意，直到我小姨妈去给她送喜糕时才发现，简直惊呆了。我奶奶居然一个人把孩子生了下来，据说她自己咬断了脐带，完成了分娩。“俺的天啊！”小姨妈说，“当时俺看到姐就躺在床上，脸上白绉绉的，被褥上全是血，那个孩在一边张着嘴哭个不停。”

这事一下炸了锅！

我奶奶怀孕事前谁也没发现，她也没对任何人说，包括我大姨妈、小姨妈和宋妈。我奶奶身材小巧，当时是冬天，她裹了不少衣服，虽然身子有些沉了，但谁也没有往那方面想。宋妈倒是说过，大小姐胖了不少，可谁也想不到她是怀了孩子。这下事情闹大了，我外曾祖父一听，简直羞辱难当。

“孩？哪来的孩？”他怒气冲天地问。我奶奶从光绪三十四年冬回来，至今已有一年半时间了，这孩子的降生显然来路不正，这可是一桩天大的丑闻。我外曾祖父捶胸顿足地哭喊起来：“家门不幸，家门不幸啊，怎么出了这种事啊？”

祠堂里议事很快有了结果——沉塘！这是族里的老规矩。但族长九叔公还是想给我奶奶一个机会。他让人把我奶奶带到了祠堂。由于失血过多，我奶奶十分虚弱，连站的力气都没有，是宋妈把她背到了祠堂。那天村里来了很多人，大家都对这种风化案充满了好奇和兴趣。九叔公要我奶奶如实交代事情的经过，我奶奶知道大祸临头，哭着哀求，说是香梅死不足惜，但求能保孩子一命。九叔公说你一个弱女子，受了人家欺侮，只要你说出奸夫是谁，便答应你的要求。“孩啊，”他说，“九叔公也不想这样，但族规如山，俺也包不了你，但只要你说出那个野男人，俺就留孩一条命。”可我奶奶任凭九叔公一遍遍盘问，就是不肯回答。九叔公有些恼了，在桌子上磕了磕烟袋，说：“你这个丫头死犟死犟的，好嘛，你搞死不说，那就别怪九叔公了。”

“去，去把兴泉找来！”他接着又吩咐道。

兴泉是我外曾祖父的名字。那天祠堂断案时，我外曾祖父自觉丢脸，躲在家里没有去。现在九叔公派人来唤了，他不能不露面了。

“兴泉啊，”九叔公对我外曾祖父说，“好话歹话俺都说了，也算是仁至义尽了，可这丫头就是不开口，你说俺咋办？”

我外曾祖父说：“该咋办就咋办！俺没这个女儿，田家也没这个孽种！”他咬着牙齿说，腮帮上的牙槽骨一鼓一鼓的，嘴巴早就歪到一边，那模样实在气得不轻。

“唉，”九叔公叹了一口气说，“那好吧，兴泉啊，这事也怨不得俺了，就按族规办吧。”

当天下午，我奶奶便被剃了阴阳头，游村示众。村里人都出来围观，人群里窃窃私语。有人说，这丫头平时不吭不哈，原来是个闷骚。还有的说，色胆包天啊，啥事都敢干，先是私奔，这男人前脚刚死，后脚就偷起人来了。我外曾祖父感到奇耻大辱，气得倒在床上，一连半个多月都起不了身。

游街的第二天，便要沉塘。这几乎成了一个盛大的节日，周围几十里的人纷纷赶来看热闹。族丁们连夜把沉塘的竹笼子都编好了，到时把罪人关进笼子，沉入塘底，这是一个古老原始的习俗，整个过程充满了令人窒息的刺激和残忍。原定的沉塘的时间是午时三刻，地点就在村前的大池塘边。早上吃完饭就陆续有人来了，不到十点池塘前已是里三层外三层挤满了人。大家兴高采烈，谈笑风生，只等着一场大戏开演。

时间很快就到了，可迟迟不见动静。人群开始出现骚动，人们七嘴八舌地叫起来，等得不耐烦了。过了许久，九叔公终于现身了。谁也没想到，一夜之间，他竟改变了主意，宣布暂缓沉塘。

“咋啦？”

“这是为啥啊？”

人群中响起一片失望和不满的声音。

“肃静，肃静。”九叔公摆了摆手，然后从容不迫地开始解释。原因很简单，因为奸夫还没抓到。“这事不能算完，俺们不能便宜了那家伙。”他强调说，等抓到这个人再办不迟。他的话一说完，人群里又是一片嘈杂。有人感到扫兴，纷纷抱怨，说这是搞啥名堂嘛，没见过这么折腾人的。也有人感到有理。“是啊，不能放了那个野男人，”他们说，“光处置这丫头也不公平。”

谢天谢地！九叔公的决定挽救了我奶奶。村里人都说，我奶奶命大，不知哪辈子烧了高香，土都埋到脖子根了，又一口气喘了上来。

不过，我奶奶虽然活了下来，日子却更艰难了。以前村里人看她日子过得紧巴，有心接济她，常有人送些吃的用的，家里有女红啥的也都送过来让她做，可现在她的名声坏了，人们唯恐避之不及，谁还愿意上门啊？就连她婆家的人——我太奶奶她们——也感到丢脸，与她断了来往。我小姨奶(大姨奶此时已出嫁)和宋妈有时偷偷给她送点东西，现在也不行了。我外曾祖父看得很紧，他说，你们谁要再和那个不要脸的来往，看俺敲断她的腿。二娘更是变本加厉，隔三岔五就要对家里的粮食、衣物等进行清点。发现什么不对头的地方，便兴师动众，挨个盘查。即便我小姨奶和宋妈有心接济我奶奶也做不到了。

那段日子，我奶奶几乎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家里能卖的都卖了，经常是吃了上顿没下顿。大人还好办，孩子一饿就嗷嗷哭叫。为了省下粮食给孩吃，我奶奶每天只喝一点米汤，有一次竟昏倒在地。多亏了我大姨奶，她得知消息后，便不断从夫家送来接济，加上我奶奶在前后院子和河边上开荒种地，这日子总算勉强撑了下去。

其实，生活艰难还不算什么，最难的是名声坏了，没人再愿意和她来往，大家看见她就像躲瘟神似的躲得远远的。人们鄙视的目光令人心寒。当地的混混也开始打起她的主意，不时对她骚扰。为了防备不测，我奶奶便在门后藏了根扁担，还在怀里揣了把剪刀。有一次，一个混混调戏她，她便拼死反抗，并用剪刀划破了他的脸。这事让我大姨奶知道了，十分担心，便把这事告诉了自己的男人。大姨奶的男人姓左。左家在城里的粮店就由他打理，因而人们都叫他左老板。左老板很同情我奶奶，他提议重新给奶奶说个人家。“你姐长得标致，又读过书，年纪也不

大，找个人家怕也不难。”左老板说。大姨妈觉得这也是个办法，便向我奶奶提起这事，我奶奶一听就摇起头来。

“这可不行。”她说，“俺走了，九叔公怎么交代？俺可是答应过他。再说他也不会让俺走的。”

“嗨，管不了那么多了，”我大姨妈说，“他不让走，咱偷偷走呗，这事俺家老左有办法。”

我奶奶还是摇头。

“咋了？”我大姨妈疑疑惑惑地看着她说，“你不要跟俺讲，你还在等那个人吧？”

“快别胡说了，”我奶奶叹了一口气，说，“这都啥时候了？俺答应过九叔公的，不能说话不算数。”

“那你告诉俺，那人是谁？”

我奶奶苦笑了一下，说：“事情都过去了，还说 he 干吗？”

尽管我奶奶三缄其口，但人们私下里的猜测却从未停止。我奶奶在村里很少与人来往，去她那里的人也屈指可数。这个男人究竟是谁？村里人排来排去，最大的嫌疑有两个。一个是贺维贤，他是我奶奶的小叔子，我爷爷的胞弟。我奶奶从安庆回来后，他时不时地前来看望，送些东西，帮着干活。贺维贤比我奶奶小一岁，人也机灵，与我奶奶关系一直不错。后来突然有一天，他就不来了。等到我奶奶产下孩子时，人们才发现他已去向不明。至于贺家人，对他的行踪也讳莫如深，一会说他去河南投亲戚了，一会又说他去江西跑生意了。从他离村出走的时间计算，约在我奶奶生产前五至六个月。人们推测，他一准是发现我奶奶怀孕后，感到掉不了爪子，这才脚底板抹油一走六二五。

除了贺维贤，还有一人嫌疑很大。这人是淮北来的一个泥瓦匠。人长得高高大大，是那种典型的北方人，国字脸，浓眉大眼，胳膊和腿都很粗壮。他是我奶奶请来修老屋的，一连干了半个多月。每天歇工后，人们便看到他在河边上擦洗身子，虽然时值冬季，但他丝毫不怕冷。

有小媳妇到河边洗衣裳，看到了便私下议论，说这人皮肤光光滑滑的，胳膊上也满是老鼠肉（指肌肉），一动就乱跑。一个死了男人的年轻寡妇碰上这种烈燥的男人，难保不出事情。我奶奶出事后，还有人先见之明地说，俺早看出来了，这事有名堂。当地泥瓦匠有的是，我奶奶偏偏不找，反倒舍近求远，大老远请一个外乡人来修屋，这事想想就不对头。但这些议论除了供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外，并无根据，何况不论是贺维贤，还是那个淮北泥瓦匠，以后很长时间都没露过面，想查也无从入手。

第四章 太爷爷|1903年



太爷爷即我爷爷的父亲，是贺家“年”字辈的人。由于出身寒微，我太爷爷从小就跟人学剃头。剃头虽属毫末技艺，下九流的行当，但也算是手艺人。据家族里的老人说，我太爷爷为人老实巴交，说话有些口吃，但心灵手巧，剃头手艺在周围一带很有名。就连县里的一些士绅富贾也常找他去剃头。在他活着时，家里温饱度日，倒也过得去，我太爷爷对此很知足。

但不幸的是，他在三十四岁时不幸卷入了霍川灭门案，招来杀身之祸。那一年是光绪二十八年，公元一九〇二年。

霍川灭门案影响很大。惨案就发生在腊月二十四送灶这一天，再过七天就是壬寅虎年的新年了。就在这天夜间，灭门案发生了。秦家十数口皆遭毒手，一个活口也没留下。“这事闹得可不小，就连朝廷都被惊动了！”我奶奶对我说，那已是灭门案发生几十年后了，我奶奶时已八十多岁高龄，说起这事依然感到沉痛。“这帮人下手可真狠！”她说，“老人孩子全砍了，一个也没剩下。”她一边说，一边坐在书桌前画工笔牡丹，虽是陈年旧案，她的语调十分平静，但在我听来却是骇人听闻。据说，案子发生在夜间，等到衙门里的人赶到时，院子里已是一片狼藉，尸体横七竖八躺得到处都是，屋里屋外溅满了血迹。

我曾查过宣统元年修订的霍川县志，根据上边的记载，这桩灭门案导致秦家老少十二口，外加仆佣、车夫等五人，共计十七人（除一人在外地幸免）全部遇难。最大的六十五岁，是秦家的老太太；最小的刚满周岁，是秦家的小孙女。

此案发生后，朝野一片哗然。因为遇害的不是普通人，而是新任霍川知县秦尚义。这种公然杀害朝廷命官，而且手段极端残忍的行径，自然引起了雷霆震怒。光绪帝下谕旨要求严办。总督、巡抚层层派出大

员，大张旗鼓，前后查了半年之久，闹得沸沸扬扬，鸡飞狗跳，但是啥也没有查出来。

“这背后的隐情太多了！”我奶奶说，围绕这个案子，霍川各方势力蠢蠢欲动，明争暗斗。一时间，剑拔弩张，硝烟弥漫。

应该说，这桩案子本来与我们贺家无关，倒霉的是我太爷爷不幸卷入其中，让人始料不及。

据家谱记载，我们贺家这一支是明代由江西迁来，后在霍川落根。家族的老祖曾是明代的将军，参加过平定云南的战争，立下战功，受到朱元璋的敕封，世袭副千户，封地就在霍川。霍川位于大别山腹地，与湖北、河南都较近，清代属颍州府管辖。霍川贺氏这一脉总堂号为“怀德堂”，取君子怀德之意。在霍川主要居住在大贺村、小贺村以及周边的十几个村庄。经过六百多年的繁衍，现已传至第二十八代，分堂号几十支、子孙五万余人，遍布世界各地，主要分布在国内六个省区。

霍川贺氏的字辈是：家国永辉，忠良传世，礼乐仁善，秉礼尚义，祖泽昭光，祥瑞万年，贤廷肇基，守德昌盛。我的曾祖父，即太爷爷是第二十四代、“年”字辈的人。据家族老人说，我的太爷爷是个恪守本分，谨小慎微之人。平时说话做事处处小心，就连树叶掉下来都怕打了头。他从不招惹是非，遇事唯恐避之不及。然而，尽管他千般小心，万般仔细，最终还是难逃厄运。

“这都是命中注定的。”我奶奶说，如果那天我太爷爷不去秦家剃头，或者晚上不住在那里，都不会发生这事，“他们是要杀人灭口，不留半点痕迹。”

事实也正是如此。灭门案发生后，从总督衙门到巡抚衙门，再到知府衙门，办案人员来了一拨又一拨，不惜工本，大费周章，走马灯似的盘查，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可惜能找到的有价值的线索并不多。

于是，关于这灭门案，坊间众说纷纭，说啥的都有。有后世学者研究归纳，仅有代表性的说法就达十一种之多。不过，有一点似乎可以肯定，这件事的起因与“霍川新政”有关。

霍川新政，又称辛丑新政，是知县秦尚义到任后极力推行的一项重大改革，独树一帜，引人注目。由于秦尚义推行的新政时在光绪二十七年，旧历辛丑，故有“辛丑新政”之称。辛丑新政内容涉及面较广，包括教育、邮政、修路和工商业发展等诸多方面，但严禁私盐是重中之重。

据霍川县志记载，新任知县秦尚义，字善德，号为仁，安徽庐州府人氏，秀才出身，曾赴日本游学，为人耿介，崇尚新学，素怀“为官一任，造福一方”之志。秦尚义出任霍川知县时，恰逢庚子事变发生，两宫“西狩”，国人视为奇辱，变革之声，此起彼伏。不久，清廷顺应潮流，设立督办政务处，逐步推出各项变革举措。秦尚义履任后，借着这股东风，大刀阔斧，在霍川全面推行新政，尤其是严禁私盐，态度坚决，引起各方震动。

此前，霍川长期私盐泛滥，虽有禁令，却形同虚设。秦尚义上任后，看到私盐充斥，深恶痛绝，遂上书朝廷，陈述私盐泛滥，病商误课，弊窦丛生，扰乱地方等八大罪状，提出治理举措十二条，受到朝廷嘉许。到任不足三个月，他便力排干扰，颁布了一系列缉私禁令，其中包括整顿关卡、杜绝官商勾结，加大处罚力度，不惜动用极刑等，公然向私盐宣战。

据《申报》记载，秦尚义的辛丑新政一时广受称颂，尤其是禁绝私盐，铲除积弊，“法之严苛，史无前例”。

不过，新政推行伊始，谁也没太当回事。大家都觉得，新官上任三把火嘛，谁上来还不扑腾几下？确实，前几任县太爷也都是这样干的。施政纲领一个比一个说得好，调门也一个比一个高，可结果呢？“全是玩花活的。”我奶奶撇着嘴说。三把火烧完了，一切仍是外甥打灯笼——照舅（旧）。

然而，谁也没想到，这个姓秦的知县却是另类。他说到做到。缉私禁令颁布后，私盐贩子的噩梦降临了。一时间，抓的抓，杀的杀，先后有上百人受到查处，其中也牵涉到地位显赫的卫家。秦尚义不仅抓了他的人，还封了他们的私盐仓库。这还不算，卫家老太爷的一个亲外甥也被砍了头。“他是真干啊！”我奶奶说。这一来，大家都说这个新来的县太爷可不是光耍嘴皮子的。

于是，舆论叫起好来，老百姓拍手称快，但这也触犯不少人的利益。有人扬言要他的好看，他多次收到恐吓信，警告他为自己留条后路。一天夜里，他正端坐书房看书，咣的一声，从窗外飞来一把匕首，插在他身后的板壁上。匕首晃晃悠悠，上边插了一个布条，上书一个大大的“死”字。还有一次，秦家人大清早一开门，吓得失声惊叫。原来，门前悬了一颗血淋淋的狗头，并附言云：“此乃汝下场尔”。这一来，家人们害怕了，都劝秦尚义小心为是，可他却一笑了之，毫不退缩。他公开表示，有种就来杀我，怕死不当官，当官不怕死。“说真的，”我奶奶对我说，“这位秦知县可真够硬气的！”不过，那帮人到底没有放过他。事实上，这个结果几乎是注定的，但我太爷爷却非常无辜，因为他一个平头老百姓，与这事八竿子也打不着边儿。

然而，谁也想不到他偏偏卷了进去，死得不明不白。“真是飞来横祸，那个打击可想而知。”我奶奶摇着头说。她放下画笔，叹了一口气。

我太爷爷名叫贺继年，后世族人尊他为继年公。他有个弟弟，名曰贺恺年，人称恺年公。兄弟俩同父不同母，贺恺年由庶母所生。他们的父亲过世后，恺年公母子被赶出家门，于是兄弟反目，断绝往来。此后，贺恺年愤而从军，居然出人头地，混出了一番模样。“文革”后，他家后人翻修房屋，从旧猪圈里挖出一块《贺公恺年神道碑》，碑面损毁严重，碑文多处湮漫不清，但有些字迹仍隐约可辨，上有“应募从戎，岁在癸巳”之语，据此推断，贺恺年从军应在光绪十九年，即公历一八九三年。据说那年他才十七岁。

据我奶奶说，贺恺年当年投奔的是淮军聂士成的部队，属直隶练军。甲午战争爆发后，贺恺年曾去朝鲜打过仗，后在摩天岭一战立下战功（此战聂军击毙日酋富冈三造），升任队官。退役时已官至管带，还封了一个啥的巴图鲁勇号，这成了他们这一支最引以为豪的历史。恺年公的后人也特爱拿这个说事，动辄就是我们家老太爷可是跟日本人干过仗，还得过老佛爷的赏赐哩。这话倒也不假。我查过县志，上边有关于恺年公的记载，称他“性雄侠，善谋略，少有大志”云云，虽属溢美之词，但从他十七岁便离家投军看，说他“少有大志”，倒也并非虚言。

甲午战争后第三年，贺恺年由于伤病解甲归田。回来后，他买地置

产，兴办实业，很快发达起来。不过，关于他的发迹，据传也与贩卖私盐有关，但他后来改弦更张，到辛丑新政时，已断绝一切与私盐有关的生意。非但如此，他还公开表态，支持秦尚义的新政。这让卫家大为不满。

卫家在当地赫赫有名，早在“闹长毛”时，卫家老太爷便在卫家埠拉起一支队伍，成了团练的头领。这支队伍多属卫家族人子弟，他们半兵半匪，打起仗来不要命，常常是父死子继，兄亡弟承；一人战死，合家上阵，个个都是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战斗力极强。据县志记载，卫家在与太平军作战中，叔伯兄弟十二人战死九人。到卫孝衡当家时，卫家已是县里数一数二的大户。

卫孝衡，字丰沛，同治五年生人，属虎，比贺恺年大八岁。他们是把兄弟，当年同在聂军共事，吃在一起，住在一起，端过一个饭碗，睡过一个被窝。在朝鲜平壤一战中，卫孝衡还救过贺恺年的命，为此肋骨被弹片炸断了两根。卫孝衡是个狠角色，外号大魔王，从小就跟着长辈们打打杀杀，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后来混迹军伍，用他的话说，脑袋别在裤腰上，过了今日不知明日，早把生死置之度外。据当地老人说，卫孝衡五短身材，鹰眼棱面，声若洪钟。他是一个亡命之徒，好色爱酒，骁勇异常。毫不夸张地说，在霍川地界上，他卫孝衡跺一脚便地动山摇。

新政颁布后，他带头反对。当地私盐贩子一看他这个态度便都硬气起来，心想就是天王老子也动不了卫家。不过，贺恺年并不赞成这样。他多次劝卫孝衡，认为时代变了，过去那一套行不通了，不能再抗了。可卫孝衡根本听不进去。“你少给俺扯犊子。”他说，“俺还不信了，看他姓秦的敢把俺怎么样？”的确，一个小小的知县，他的确没放在眼里，但他低估了秦尚义。更没想到，这家伙软硬不吃，太岁头上动土，老虎屁股偏要摸。缉私令下达后，由于卫孝衡手下拒不服从，秦尚义不仅封了他的两个仓库，还抓了他的外甥。这一来，卫孝衡的姐姐（人称卫三太）慌了，哭天抹地找上门来，请他务必相救。

卫孝衡的外甥，小名虎子。他押运私盐通过关卡时，被缉私人员当场拿获。由于人赃俱在，按律当斩，而且秦知县也放过话，王子犯法，

庶民同罪。不管何人，也不管是何来头，一律依法从事，决不袒护。这一来，卫家慌了。特别是卫三太就这么一个独苗儿，又急又怕。卫孝衡起先还不肯低头，但禁不住他姐哭求，只得请人出面斡旋，甚至答应只要放了小虎，他愿意支持新政，以此作为条件。但秦尚义并不接受，认为桥归桥，路归路，两者不能混为一谈，也就是说卫小虎有罪，非斩不可。

这一来，卫孝衡的面子算是彻底栽了。

现在该说说灭门案的事了。

该案发生在光绪二十八年腊月二十四日。“这天是灶王爷上天的日子，”我奶奶说，“家家祭灶，年味越来越浓了。”就在这一天，我太爷爷被人叫去城里剃头了，据说叫他去的人是个大官儿，给的钱也不少。他一大早便兴冲冲地去了。我太奶奶给他准备了干粮，五个送灶粑粑（这是当地特有的吃食，用磨碎的米粉蒸制出来），外加一盆烧萝卜，还有一大块夹肥夹瘦的咸肉，嘱咐他早点回来。她还告诉他，前些天，一个亲戚家杀猪，送来了一挂猪大肠，她一直没有舍得吃，等他晚上回来，就放上辣椒炒给他下酒喝。据我太奶奶说，我太爷爷爱吃猪大肠，有事没事还喜欢喝上一口小酒。可当天晚上，他却没有回来。

这种事过去也常有的，我太奶奶也没当回事。当时，她并不知道找我太爷爷去剃头的人家，不是别人，正是秦家。说起来，这事也是一个巧合。我太爷爷的一个大师兄，家住城里，过去一直为秦家剃头，但前不久摔断了腿，偏偏年关将近，秦家等着他去剃头，他却动弹不了，只好带信劳我太爷爷跑一趟。我太爷爷当时也不知道是要为县太爷一家剃头，及至到了城里，见到大师兄方才知，心里又惶恐又兴奋。惶恐的是第一次为县太爷（他还没见过这么大的官）剃头，生怕有个闪失不好交代；兴奋的是能给县太爷剃头，这是多长脸的事啊，以后说出来也风光。“嘿，啥也别说了，”他对人说，“咱得好好干，拿出点真本事。”

那天，他干得特别卖力，使出了浑身解数。当天到了秦府之后，已近晌午。吃过午饭，他便开始给秦家老少挨个儿剃头，主家剃完了，仆佣们也跟着沾光。根据每个人的头型和身份，他认真打理，每个环节都不肯丝毫马虎，即便是对下人也不怠慢。他的手特别灵巧，尤其是掏耳朵堪称绝活，秦家老太太被他掏得咧着嘴巴直叫好，还额外给钱打赏。“这是个好人哪！待人和善，一点架子也没有。”老太太死后，我太爷爷提起她来，还为她难过。

就这样，我太爷爷不歇气地干了大半天，全家都剃完了，最后只剩

下县太爷秦尚义了。但他太忙了，整个白天都在衙门里忙活公事儿。傍晚回到家，又访客不断，眼看时间已太晚了，秦夫人便和我太爷爷商量，让他在府内歇下，第二天再为老爷剃头。

“行啊。”我太爷爷一口应承。这还有啥好说的？当天晚饭，秦夫人特地让灶间给他加了一个肉菜。对此我太爷爷相当满意。“嘿，没的说，这家人可真好！”吃饭的时候，他对给他端菜的仆人老吴咕叨说。

可谁能想到呢，当天夜里，灭门案就发生了。

当然，我太爷爷事先不可能知道，也没有任何预感。相反，那一天，他的心情非常好，一切都很顺利，不仅手艺得到了众人的褒奖，而且还受到了热情款待。晚上他吃了三大碗堆起尖来的大米饭（不吃白不吃）。烧饭的厨子老李是个大胖子，虽然脾气有些暴躁，但对人倒很爽气。他让我太爷爷放开肚子吃。“管够，”他说，“能吃多少吃多少。”我太爷爷虽然有些不好意思，但也没客气，一直吃到实在撑不下了才罢休。厨子老李调侃他是饿死鬼投胎，八辈子没吃过饱饭，引来一片笑声。

后来，车夫老沈也回来了。他也是个热心人，而且是个自来熟。这边刚认识，便从自己的酒壶里给他斟了半碗酒，是那种烈性的霍川烧刀子，度数在六十度以上。“喝一个。”他一边说，一边端起碗来跟他碰杯。“那酒可真带劲！”事后据我太爷爷说，半碗下了肚，烧得他嗓子眼直冒火，脑壳儿也打起转来。

我太爷爷平时有点酒量，无事也爱喝两盅，可老沈这酒太烈了。在他连拉带劝下，我太爷爷先后灌下去两大碗。这一下便喝多了，回到屋里，倒头便睡。昏昏沉沉地睡到大半夜，忽然听见有人喊叫，他起身一看，这才发现情况不妙。血腥的杀戮不知啥时已经开始。有人倒在了血泊中，那模样像是厨子老李——我太爷爷脚下一绊，扑到他身上，这才发现他躺在地上，脖子冒血，已经说不出话来了。从他倒下的地方看，那里离灶间不远，刚才的喊声也是从那里发出的。“天哪！”我太爷爷差点叫出来，但没等他发出声来，便见有人从院子西侧的仆人房中蹿出来。那人身材高大，看身影像是车夫老沈。他脚步踉跄，跌跌撞撞，似乎已经受伤。一个黑影紧追其后，动作敏捷，手起刀落，一下子把他砍

倒在地。

我太爷爷吓坏了，赶紧趴下，一动不动。好在并没有人发现他。后来又发生了什么，他也没看清楚，只听得一阵杂乱的脚步向前院跑去。我太爷爷虽然极度恐惧，但逃生的本能使他连滚带爬，一骨碌拱进灶间的草堆里，屏住呼吸，大气也不敢出。

也许是他命大，那晚，秦府上下全部被杀，但我太爷爷侥幸活了下来。从事后的现场分析看，作案者都是老手，动作干练，死者多属一刀毙命，而且这帮人事前显然摸过底，踩过点，对秦家的院落和住房格局相当清楚，每个人的住处也都心中有数，所以下手时目标明确，除了卧室，有些房间甚至连进都没有进。据我太爷爷说，那晚秦家安排他在后院一间堆放杂物的库房里歇息，临时搭了一张床铺，他就睡在里边。杀手们事先可能并不了解这一情况，进入后院，直奔目标，也没往库房那里去。尽管他们撤离时，曾来后院查找了一番，但兴许不知道秦府当晚有外人留宿，因而草草了事，并未仔细搜寻，我太爷爷这才幸免于难。

不过，虽然逃过一劫，但厄运并没有结束。

问题就出在他的剃头挑子上。

那天，凌晨时分，在确认凶手都已离去后，我太爷爷匆忙逃离秦府，惶惶如丧家之犬。到家之后才想起剃头挑子还留在秦府。“糟了，糟了。”他拍着脑袋连声说，知道这下麻烦大了，想去取回来已无可能。果然，第二天捕快就到了，将其锁住带进了衙门。

我太奶奶慌了，哭哭啼啼，四处求人，最后求到了贺恺年的门上。自从兄弟反目后，两家便彻底断交，几乎从来往。贺恺年发迹后，我太爷爷也有些后悔，试图改善关系，但贺恺年旧怨难释，不肯接受。“俺没你这个兄弟，”他曾公开宣称，“你也少和俺套近乎。”这让我太爷爷十分难堪。衙门里抓人后，我太奶奶求告无门，村里便说只有去求令弟贺恺年了。“二爷外边路子宽。”他们尊称贺恺年为二爷，“县上也能说上话，兴许能帮上忙。”这话倒是不错，要说贺家有影响的人，除了贺恺年再也找不到第二个了。我太奶奶早就想到了，可就怕他不愿意。

但没想到的是，贺恺年并未推辞，立马去了县里。他先找县丞曹大群，又上下打点，疏通关节。县丞又称县佐，是知县的副手，秦尚义遇害后，印务便由他暂署。贺恺年与他私交甚笃，他也很给面子。我太爷爷关进大牢后，不仅没吃苦头(单那杀威棒便能要人命)，还受到优待。此外，曹大群还破例允准贺恺年探监。

我太爷爷一见贺恺年，便紧抓他的手不肯放开了。“兄弟啊，兄弟啊，”他哇哇大哭道，“你咋来了？你咋来了？”他感动得差点没跪下来。十几年来，他们两家形同陌路，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可在这紧要关头，贺恺年并没有不管不问，反倒伸出援手。毕竟是亲兄弟，血脉相连，打断骨头连着筋啊。我太爷爷大动感情，不知如何表达感谢才好。贺恺年倒很平静。虽说兄弟反目多年，怨恨难消，可灭门案实在太大了，他的兄弟卷入其间，这不是小事情。在外人眼中，贺继年是他大哥，这一点改不了，甭管他们之间有多少恩怨，这真要有啥事，他也难保不被人指指点点。因而我太奶奶一来求他，他便答应帮忙。

牢房里灯光昏暗，散发腐烂的稻草气味。天寒地冻，一走进去就像掉进冰窟窿似的。昏暗的墙角边老鼠四下乱窜，不时发出吱吱的叫声。贺恺年让牢头送来一盆炭火，屋里才稍稍有了点热气。由于案情重大，我太爷爷是单独关押。贺恺年将带来的酒水吃食一一摆上，让我太爷爷先喝几盅暖暖身子。我太爷爷一向馋酒，要在以往恐怕早就迫不及待了，可在当时他已顾不上这些，忙不迭地先向恺年道歉，生怕错过了机会。“大哥该死，过去对不住你，”他连声说道，“兄弟啊，你可别和大哥一般见识。”他还大骂自己，说自己过去昏了头，让猪油蒙了心，做出了那等对不起兄弟的事。“俺就是一头猪啊，”他说，“不是人，猪狗不如！”总之怎么狠怎么骂，最后又是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哀求，让恺年无论如何要救他一命。“兄弟啊，”他流着泪说，“看在死去爹的分上，你得拉哥一把啊，否则哥就死定了。”贺恺年让他放心，说俺既然来了，就是要帮你。过去的事不提了，说着端起酒盅，让他喝酒吃菜。

我太爷爷一边喝酒一边唉声叹气：“俺真是倒了八辈子血霉，剃头剃出这种事，你说俺冤不冤？天地良心，俺可没杀人，这都是冤枉啊！”说着说着，他又捶胸顿足，连声叫屈。

贺恺年丝毫不怀疑，他哥没有杀人，他也杀不了人。问题是当晚秦府内的人全死了，他竟活了下来，这究竟是咋回事？贺恺年让他详细说来，我太爷爷便一五一十说了原委，其实很多事情他也说不清楚，只能提供一些目之所及的情况。贺恺年不时插问，如凶手有几人，相貌如何，穿的啥，如何进的院子，使的是甚家伙等等，我太爷爷一概回答不上来，因为黑灯瞎火，加上害怕，他压根儿没留意这些。不过，他也提供了一个重要的情况，即凶手临走时曾查点过人头。我太爷爷听见他们说：

“都点清了吗？”

“清了。”

“多少？”

“十七个。”

“没漏下吧？”

“没哩。”

这个情况引起了贺恺年的注意。“你都听清了，他们真是这样说的？”“没错，”我太爷爷说，“俺听得真真的。”贺恺年默然良久，然后分析说，他们临走时点了人头，说明他们是有备而来，而且事先清楚秦府的人数。“说得对。”我太爷爷附和道。“还有，”贺恺年接着又分析道，“这也说明，他们并不知道秦家当晚有外人。”“对对对，”我太爷爷说，“他们肯定不晓得，要不也不会留活口。”

贺恺年点点头，认为这对我太爷爷很有利，接着又问：“你去秦府剃头是你大师兄叫你去的？”“可不是，”我太爷爷说，“要不俺也够不上人家啊，人家可是县太爷。”贺恺年又问他的大师兄叫什么，可否为他证明。“这没问题。”我太爷爷说。他还把他大师兄的住址告诉了贺恺年，让他当面去查实。

“好了，俺都知道了。”贺恺年这下放心了。本来他还担心这事多少会牵扯到我太爷爷，现在看来他的嫌疑可以彻底排除了，甚至可以说他与此案半点关系也没有。他去秦府完全是一件偶然得不能再偶然的事，明眼人一看而知。况且，他还有证人——他的大师兄。“俺看这事无大碍，你就放心吧。”他说。尽管如此，我太爷爷好像还是不大放心。“二弟啊，”他说，“这事你可上点心啊。那帮家伙可不好惹，杀人不眨眼，连县太爷都敢动刀子，还有啥他们不敢干的啊？”

“俺知道，”贺恺年安慰他说，“俺会想办法。你还有啥要说吗？”我太爷爷略微迟疑了一下。“没了，就这些。”

“那好，”贺恺年起身说，“先这样吧，你想起啥再递话给俺，牢头俺都交代过了，随时可以。”我太爷爷这时又抓住贺恺年的手千恩万谢，送到牢门口仍不肯撒手，仿佛一松手就再也抓不住了。贺恺年免不了又要说些宽慰他的话。本来事情到此为止，不知出于啥原因，我太爷爷这时忽然又冒了一句话。这句话他一直憋着，始终没敢说出来，可最终——天晓得是咋啦，还是没憋住。

“二弟啊，”他说，“俺还有一件事，不知当说不当说？”

“啥事嘛？”

“哦，这个，”他支吾了一下，欲言又止，“其实……也没啥事。”看他那吞吞吐吐的模样，贺恺年倒有些奇怪了。“咋了？”他说，“到底啥事嘛？”

我太爷爷这时进退两难了。刚才话一出口，他便后悔了，现在想收回来吧，又怕恺年起疑心。毕竟人家是存心帮他，如果瞒着不说，万一误了事那可咋办？倒霉的还不是自己？尽管我太奶奶一再提醒他，这事万万不能说，对谁也别说，就让它烂在肚子里。可恺年到底是亲兄弟，难道连他也不信吗？“也罢，”他说，“俺都说了吧。”接着，便左右瞅瞅，一副神秘的样子，确信周围无人后，才把贺恺年拉到一边，压低声音要他保证不对外说。

“行啊。”

“你发誓。”

贺恺年点点头。我太爷爷这才用低得不能再低的声音说，那晚他看到一个人，觉着有点眼熟。

“谁？”

“天太黑，俺也没太看清。”

“究竟是谁？”

“俺瞧着怎么像是白团总……”

“白先贵？”

贺恺年心里一惊。因为我太爷爷说的这个人不是普通人，而是霍川商会民团团总，当地一个很有权势的人。

“你看清了吗？”他问道，表情有点难以置信。

“这个……”我太爷爷说，口气迟疑起来。确实，他也无法肯定，因为天太黑了，不可能看得太清楚，只是感到非常像，包括身条、声音。“真的很像！”我太爷爷说。他曾经给白团总剃过头，对他并不陌生。不过，由于天太黑，他也没有确定的把握。

贺恺年陷入了沉思，面色凝重。他半天不作声，过了一会儿才说：“哥啊，这事你还对谁说过？”

“没别人，就是你，还有俺老婆。”

“好了，”他说，“你既然没看清，那就啥也别说了。说出去对你不利，你明白吗？”

“明白。”

贺恺年沉吟片刻，接着又提醒道：“记住俺的话，你就当啥也没看见，啥也没说过，你懂俺的意思吗？”

“懂，俺懂。”

之后，贺恺年又反复叮嘱，要他切记，切记，这才离去。

春节过完后，上边传来旨意，要彻查此案，由督抚大员亲自主持。然而，谁也没想到的是，就在上边派来查案的大员即将抵达霍川前几天，我太爷爷突然暴病身亡，一命呜呼。仵作的验尸报告称是吃了剧毒食物。但这个食物是如何送进把守严密的单人监房的，却不得而知——尽管事后进行了反复调查，有关人员也被查了个遍，但却毫无结果，直到民国建立后仍是一桩悬案。

第五章 爷爷|1926年



我爷爷后来才知道，他被软禁的地点名叫石井镇。这里是丘陵地带，周围是起伏不平的山地。时值冬季，四野萧瑟，满眼光秃秃的，一片灰土色。

那天夜里，他们被“请”下车后，看到车站上站满了士兵，月台上停了一溜排汽车。一看这大动干戈的阵势，我爷爷便知道了，彭兆栋所谓的“请”真是煞费苦心了。

他们一行下了车。小武爷走在前边，我爷爷和曾姨走在中间，我小叔爷紧随其后。曾姨有些害怕，她的手冰凉冰凉的，不停地抖动。我爷爷握着她的手，安慰她说没事的。尽管他还不清楚彭兆栋的葫芦里究竟卖的是啥药，但从最坏的地方想，彭兆栋还不至于要他的命吧，尽管他们有过多年的恩怨。

汽车出发了。夜深人静，四周黑漆漆的，分不清东南西北。但我爷爷凭着多年军事生涯的经验，很快便判断出车子是在朝西偏北的方向开。“这是去哪里？”他问同车的军官（就是那个先前在列车上请我爷爷下车的年轻的军官），但他没有正面回答，只是说我们跟着走就是了。我爷爷有些恼火，这小子居然敢这样和他说话！但他忍住了。

我爷爷和曾姨同坐一辆车。本来小武爷也要上这辆车的，平时总是如此，他负有我爷爷的警卫之责，但上车前那个年轻的军官拦住了他，理由是他坐在这辆车上以便带路。确实，他这样说也有道理，在征得我爷爷同意后，小武爷便与我小叔爷上了后边一辆车，而胡宣武单独乘坐一辆车，走在最前边。另外还有两辆大卡车，在车队的一前一后担任护卫，车上满载士兵。

一路上，我爷爷不再说话，不停地抽着烟斗。汽车在夜色中沿着坑

洼不平的道路上剧烈颠簸，一直开了三四个小时，途中大多是野地和村庄，除了经过一些集镇之外，几乎看不见什么灯光和人影。凌晨时分，车队驶进了山里，借着车灯可以依稀分辨出山崖上裸露的石壁和稀疏的树林。白色的雾气在山沟中飘荡着，四处弥漫，车子明显减慢了速度。又过了好一阵子，关卡明显多了起来，周围都是驻军。我爷爷在心里记了一下，先后通过了六道关卡，最后在一座寺庙里停了下来。我爷爷看了一下表，时间是七时二十四分，天已经亮了。

“这是啥地方？”我爷爷当时并不清楚。他们在那个年轻军官的引导下，穿过寺庙的院子、回廊，走了十几分钟，来到一处单独的小院，然后被分别安排进房间休息。房间很干净，事前做过打扫。第二天，我爷爷才弄清他们来的这座庙叫神龙庙。据我爷爷回忆，神龙庙的规模不小，依山而建，庙内大小殿阁十余座，沿中轴线布局，向纵深展开，又形成若干四合院，错落有致。殿阁造型古朴，殿外有露台，环以石栏。院中古木参天，多为松树或柏树。后来住了一段时间，又渐渐了解到，此庙年代久远，最早兴建于元代，后毁于兵燹，直到乾隆间才又重修。庙里现存神龙庙碑一块，不知出自何人之手，由于年代久远，字迹湮漫，但内容依稀可辨。碑文大意是此处干旱少雨，当地士绅求告天地，以祭神龙，“至诚之化，神即默颔”，于是“雨起云从，甘霖滂沛”，“嘉谷霑彻，岁灾不成”。为了感恩神龙，故建此庙。

我爷爷一行下榻的院子，是一个小四合院，位于藏经楼边上，极为僻静。周围绿树掩映，环境倒也十分幽雅。我爷爷原以为第二天就能见到彭兆栋，但他错了，自他住进寺庙，彭兆栋一直没有露面。开始胡宣武还来看过他两次，并代表彭兆栋设宴为我爷爷接风洗尘。他的态度十分友好，席间还和我爷爷一起喝了不少酒。胡宣武解释说，师座最近公务繁忙，脱不开身，过几天就会来看你。“你别多想，”他打着哈哈说，“请你来就是想叙叙旧，没有别的事。”我爷爷知道他在说假话，但也不便揭穿，只能佯装不知，与他扯上一些不痛不痒的闲话，心想一切等到彭兆栋来了再说吧。“俺倒要看看，他能把俺怎样？”他心里这样想。

然而，一晃半个月过去了，彭兆栋始终没有露面。不仅如此，胡宣武也没了踪影。剩下的只有那个年轻军官，据胡宣武介绍，他叫彭青，

是师部的参谋。这人年纪不大，大约二十来岁，长得眉宇清秀，文质彬彬，不像个军人，倒像个书生。后来，我爷爷才知道，这个彭参谋是彭兆栋的侄子。他是我爷爷出国后才来到部队的，因此我爷爷以前并没见过他。彭青是专门派来“照顾”我爷爷的。这个年轻人虽然年纪不大，模样儿也有些嫩，却行事老到，颇有城府。他对我爷爷形影不离，但却一问三不知，啥也不肯说。尽管我爷爷很生气，朝他发过几次脾气，可他还是依然故我，谨慎有加。

我爷爷明白，自己被软禁了。虽然他可以在庙内四处走动，但却无法迈出庙门一步。彭青始终不离左右，我爷爷的一举一动都在监视之下。他与外界的联系也被切断了。他曾给家里写信，但交给彭青后便没了下文。“你寄了吗？”他问道。

“应该是。”彭参谋回答。

“啥叫应该是？”我爷爷瞪起眼睛看着他，语调透着怒气。

彭参谋不慌不忙地解释说：“我已交上去了。”

“交给谁了？”我爷爷追问道，“胡宣武，还是彭兆栋？”

“这个不清楚，我是逐级上交的。”他沉稳地应对。我爷爷大为光火：“你他娘的少给老子来这套！”但骂归骂，也拿他毫无办法。

曾姨十分紧张，她很为我爷爷担心，进庙之后便天天祈祷。她是一名基督教徒，笃信上帝。曾姨是我爷爷在陆军部任职期间进门的。在这件事上我爷爷对不起我奶奶，我大姨妈和小姨妈都这样说。事实也确是如此。那是民国八年的事，当时我奶奶刚生下我父亲，取名廷诚，家里喜气洋洋。满月那天在饭店摆了酒席，我大姨妈、小姨妈那时都在北京，我奶奶非常高兴，酒宴上还破例喝了两杯酒。就在全家欢天喜地之时，我爷爷在外金屋藏娇的事传了出来。“那天是阴历二月十六。”我小姨妈回忆说，我爷爷从外边回来，直接进了我奶奶的房间。他的表情有些古怪，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你们先出去一下吧，”他对我大姨妈和小姨妈说，当时她们正在屋里逗孩子玩，“俺有点事要与香梅谈。”他的口气显得很正式，这让我两个姨奶奶有点奇怪，但也没太当回事。我奶

奶还笑着把我爸爸递给我大姨妈，让她们先去院里晒太阳。

时值阴历二月，北京气温还很低，但上午的阳光铺满了院子，照在身上暖洋洋的。院子里的月季花已经开了，黄的，红的，粉的，色彩斑斓，十分鲜艳。几只鸽子正在房顶上咕咕地叫着。我大伯、二伯，还有大姑正在院子里互相追逐嬉戏。我大伯那年九岁。二伯七岁，是我奶奶随我爷爷流亡日本时生的。大姑比我二伯小一岁，刚满六岁。那是一个和谐美满的家庭，其乐融融，天气也很好，谁也没有不好的预感，尽管事后回想起来，我爷爷那天神情极为异常，可谁又会往坏的方面想呢？即便想也不可能想到。

我爷爷是个很严厉也很果敢的人，和他打过交道的人都这样认为。过去带兵如此，如今到了陆军部依然保持这种强势作风，因此很多人都怕他，他也得罪了不少人。不过，在我们家人眼中，他完全是另外一个人。他从来没有和我奶奶红过脸，在家里也很少发脾气，孩子们也都不怕他。“他还经常趴在地上给俺们当马骑哩！”我大伯对我说，要不是我奶奶看不下去了，制止了他们，这种游戏还会持续下去。“你们都听好了。”我奶奶有一次呵斥孩子们说，“以后谁也不许这样！”她指的是让我爷爷当马骑。我大姑不服，顶嘴说：“又不是俺们想骑，是爹让俺们骑的。”

“那也不行！”

在家里，我奶奶的权威远大于我爷爷。我爷爷后来知道了这件事，反倒劝我奶奶，说小孩子闹着玩嘛，你何必顶真？我奶奶很严肃地回答他：“你也是场面上的人，岂能没有体统？”我爷爷见我奶奶这样说，也不再争辩。以后虽然不再趴在地上给孩子们当马骑了，但每当高兴了，还会把他们举起来，让他们骑在自己脖颈上，在院子里转圈子。我大姑说每当这时，他的嘴里还会打着鼓点，叮咯咙咚呛，叮咯咙咚呛，就像戏台上走台步似的。

应该说，我爷爷对我奶奶一直感情很深。他们是患难夫妻，共担过忧患，也经历过生离死别，但他娶小的事一直瞒着我奶奶，家里没有任何人知道。直到那一天，他与我奶奶说明了之后，事情才真相大白。

据我二伯后来回忆，那天，他和我大伯正在院子里用弹弓打鸟玩。春天到了，屋顶上停了许多麻雀。它们被打得惊慌失措，四处乱飞，但过了一会儿又会不知好歹重新落下来。“别打了，”我大姨妈冲我大伯他们喊叫，“瞧你们把瓦都打烂了，看俺告你娘去！”可我大伯二伯并不理睬，我大姨妈说：“瞧这两个孩，真是太淘了！”我小姨妈是个好脾气，她说你就由他们疯去吧。说着，她抱着我父亲，在廊檐下的椅子上坐下来晒太阳。也不知过了多久，我爷爷从房里出来了，他沉着脸，表情木然，看见我们也不说话，径直走了过去。“咋了？这是咋了？”我大姨妈对小姨妈说。小姨妈也感到不对劲。“走，去看看。”她们一起朝屋里走去。没多一会儿，跟她们一起进去的大姑便跑出来，冲着我大伯二伯喊：“不好了，不好了，娘在哭哩！”我大伯二伯一听，连忙跑进房里，果然看到我奶奶坐在桌边抹眼泪，两只眼睛红红的，像两个熟透的桃子似的。

我二伯那时还小，有些事也不太明白。及长才听家里人说，我爷爷喜欢上了一个女人，是八大胡同唱曲的。后来把她赎了出来，在外边买了一个院子，已经快一年了，家里人全都蒙在鼓里。前不久，这女人怀上了孩子，我爷爷才决定把事情公开，纳她为妾。那天他找我奶奶谈的就是这事。我奶奶非常伤心，伤心的倒不是我爷爷纳妾，而是我爷爷瞒着她在外边养了一个女人，时间竟长达一年之久。“他不该瞒着你奶奶，”我大姨妈事后对我说，“如果他早点告诉你奶奶，她心里或许还会好受点。”为了这事，我奶奶后来把小武爷找来狠狠骂了一通。我爷爷进京后，小武爷一直做他的护卫。他倒是对我爷爷忠心不二，在这件事上始终守口如瓶，滴水不漏。

“你是不是早就知道这事了？”我奶奶责问他，这是明知故问。

小武爷支支吾吾地说：“是司令……司令不让说……”我爷爷曾在安庆任学生军司令，小武爷一直对他沿用这个老称呼。

我奶奶骂他：“他让你吃屎你吃不吃？”小武爷很委屈，嘴里一个劲地说：“嫂子息怒，嫂子息怒……”

我奶奶气得浑身发抖，她用手指着小武爷说：“你……你，你就是个混蛋！以后别叫俺嫂子了！”

“是，嫂子……”小武爷诺诺连声，“俺该死……该死……”他站在那里，低着头不敢看我奶奶。

然而，木已成舟，生米已经煮成了熟饭，我奶奶也无法改变了。半个多月后，这个女人就进门了。她穿着倒也朴素，脸上也没抹脂粉，看不出一点唱曲的样子。不过，长得确实漂亮，瓜子脸，细眉毛，眼睛水灵灵的，皮肤白净，步履轻盈，说着一口软软的南方官话。见了我奶奶便扑通跪下，口中不停地喊姐，请我奶奶原谅。我奶奶心里虽然不高兴，但也不能不应付几句。

这个女人姓曾，原名叫小秀。据说家境贫寒，双亲亡故后被哥嫂卖给了八大胡同，我爷爷同情她的遭遇，便替她赎了身，取名蕙兰，家里人都叫她曾姨。曾姨是个聪明绝顶的人，虽然受到我爷爷的宠爱，但进门之后，却十分低调，时时谨慎，处处示好。她经常花钱买来各种吃的用的，送给家里的老老少少，即便对下人也不忽略。因此，府里上上下下都很喜欢她。她还频频给我大伯二伯大姑他们几个孩子买礼物，还教我大姑弹钢琴。我大姑后来从事音乐工作，与她小时候学会弹钢琴也有很大关系。当然，除此之外，她对我奶奶更是小心侍候，多方取悦。每周七个晚上，她总是让我爷爷到我奶奶房里去四个晚上，而在她那里只是三个晚上。在我奶奶没有离开北京之前，她一直严格遵守这一不成文的规矩。这一方面是出于愧疚，另一方面也有感恩之意。据说，我爷爷曾对我奶奶说过：“香梅，如果你反对，俺会尊重你的意见。”可我奶奶是个宽容大度同时又很要面子的人，她知道我爷爷喜欢蕙兰，如果拒绝她入门，他心里会咋想，外界又会咋看呢？那年月，像我爷爷这样身份的人，有个三妻四妾的很正常，我奶奶也不愿被人说成是容不下人，于是便松了口。为了这事，曾姨打心眼里感谢我奶奶。

曾姨进门后渐渐融入了这个家庭，我奶奶也慢慢接受她了，不过这件事终究对她造成了伤害，让她心里有了芥蒂。那年秋天，家乡来信说我太奶奶患了重病（我爷爷进京后曾把我太奶奶接来北京住，可她待了不到半年，实在不习惯便又返回老家）。我奶奶接信后，便提出要回去照顾老人，这当然是一个借口。我爷爷知道她心里不顺，但我太奶奶年事已高，也确实需要照顾，无法反对。就这样，我奶奶便带着几个孩子回了霍川。这一走，就再也没有回过北京。

这件事一直让我爷爷心怀愧疚。因为我奶奶嫁给我爷爷后付出很多，甚至差点丧命。事实上，灭门案发生后，我爷爷家便垮了。那时候，我奶奶的条件，无论从各方面来说，都比我爷爷不知优越多少，可她没有半点犹豫，义无反顾地跟了我爷爷，而且是采取非常极端的方式——私奔。“这得多大的决心啊！”我小姨妈对我说。我问过我奶奶，我爷爷究竟哪点好吸引了你。我奶奶说，她也说不清楚，可能是我爷爷身上有股子劲吧。用她的话说，就是胸有大志，从不认命，她就喜欢他这股子劲。

我奶奶说得没错，我爷爷确实是这样的人。当然，更重要的是，在他人生最低谷时，他碰到了人生中的贵人——吴先生和郑大哥。

灭门案发生后，我太爷爷死于非命，家境愈加衰落。我爷爷只好辍学，挑起了生活的重担，那一年，他才十四岁。为了生计，他不得不子承父业，学起剃头这一行当。他的师父就是我太爷爷的大师兄——那个叫我太爷爷代他去秦府剃头的人。他总觉得亏欠了我太爷爷，如果不是他叫我太爷爷去秦府，我太爷爷也不会死，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太爷爷是替他去死的。出于这种心理，他教我爷爷时特别上心，不到两年我爷爷便提前出师，而且手艺出众，无论剃头修面还是掏耳梳辫，样样娴熟，甚至超过了我太爷爷。“这孩比他爹强哩！”人们都这样评价说。

光绪三十一年秋，有一天，我爷爷进城剃头。每月逢会，我爷爷都会进城揽活，因为这天顾客多，生意也好。他把挑子摆到天后宫的门前，一直忙到未时（下午一至三时）才得空歇下来吃饭。他的饭食很简单，从家里带几个馍，再到附近茶摊上要碗白水便打发了。“哎，小兄弟，剃头吗？”就在这时，有人走过来叫他。

“剃啊。”

“那好，跟我走吧。”

“好嘞。”我爷爷应了一声，把没吃完的馍往布袋里一塞，嘴一抹，

便忙不迭地担起了剃头挑子。

那人在前边引着路，我爷爷在后边相跟着。他们一前一后地走着。那人约莫十七八岁，穿着明德公学的学生制服（明德公学是霍川首家新学堂，在当地很有名气），显得很干练，一张脸红扑扑的，眼睛很大，皮肤白净，走起路来脚步轻捷。那是九月末的一天，暑气渐渐褪去，天气已开始凉爽。转过一条街，他们便来到了北辰书院。那人领着我爷爷走了进去。

北辰书院号称皖省三大书院之一，历史悠久，据说建于宋代，院名取自于孔子“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很多大人物都来此处讲过学，包括朱熹、姚鼐、吴汝纶等。书院中还留有他们撰写的碑文。据说，北辰书院原先规模很大，后来由于战乱，损毁严重，规模大不如前，但基本格局仍保留下来。周围白墙环绕，墙内牌坊、门楼、大殿、亭阁、游廊、讲堂及藏书楼等均为徽派建筑风格，辅以参天古树，显得古朴庄严。

我爷爷不知多少次路过这里，但从来没有进去过。第一次进来，免不了兴奋、好奇，一路上四下打量。我爷爷早就听人说，北辰书院可不是一般的地方，考中这里的学生都前程无量，每月还有“廪饩”（膳食津贴），十一个月共计十一两，由官府供给，让人羡慕不已。不过，近代以来，随着新式学堂的兴起，书院逐步被取代，不再招收学生，这里便成了专供祭祀和讲学之地。

我爷爷跟着那人一路走去，穿过院子，沿着游廊，不一会儿便来到一间宽大的院落，老远就听见有人在里边高声说话。

“这是绝不能允许的……必须坚决抵制，斗争到底……”说话的人嗓音洪亮，操着一口庐州官话，声音略显嘶哑，但中气十足。“对，说得对，这是一个要害问题，不容回避……”那人继续说道。声音是从正厅那边传过来的。“来，这边走。”领我爷爷来的学生招呼着，把他领进了西厢的一间侧屋。“你先在这里等等。”他交代说，“先生一会儿就好。”

我爷爷应了一声，搁下挑子。站在门前看去，正厅的门开着，里边坐着好几个人，其中一个人站在那里，不停地挥手，情绪十分激昂。刚才的说话声就是他发出的。“我们中国人恨洋人，杀教士，却把更要紧的

事忽略了，那就是我们的经济命脉。铁路、矿山如果都被洋人控制，那国将不国，须万分警觉！”

他的声音斩钉截铁，不容置疑。在他说话的间隙，偶尔有人插话，但声音都很低，听不清楚。看样子他们在讨论什么。领我爷爷来的学生示意他先进屋坐一下，自己则向正厅走去。

屋里的讨论这时似乎发生了分歧。有人在主张什么，好像是说不应采取激烈行动，和平稳妥为宜。但是这个主张很快就被那个操着庐州官话的人打断了。

“不，不，我坚决反对！”他说，语调高亢、激越、坚定。“这是中国的矿山，岂能任由外人掠夺？官府媚外欺内，与洋人勾结，出卖中国利权，这是忘本辱国，殆非人类！我们绝不能安于缄默，甘听摆布。”他的声音流露出极大的气愤，语调也越来越高。“必须行动起来，让他们知道，中国人不是好欺侮的！”他的手用力向下挥去，“我们要告诉他们，皖省民风素健，不畏强御，倘若他们漠视民众，一意孤行，必将激起他变，远则大通之滋祸，近则江西之暴动，前车可鉴！”

他的话畅快淋漓，一泻千里，充满了雄辩和气势，在场的人都被他镇住了。过了一会儿，看来讨论结束了，屋里的人纷纷向外走去，那个刚才说话的人出来送客，一直送到院子门口才与各位拱手告别。那位领我爷爷来的学生也跟在他的后边。等到客人离去后，他们才来到西厢侧房。原来要剃头的就是那位先生。我爷爷揆眼看去，只见他约莫四十岁，脸颊开阔，鼻梁高挺，额头又光又大，身材不高，但腰杆挺拔，器宇轩昂。他穿着一件青色长袍，戴着一副细边眼镜，神情略显疲惫，但镜片后的眼睛炯炯有神。剃头的大都会点面相，我爷爷后来对我奶奶说，他一看这人天庭饱满，骨格清奇，就知道不是凡人。

我爷爷说得没错。后来，他才知道，那人就是大名鼎鼎的革命党人吴伯珩、吴先生，而那位叫他来剃头的年轻人则是他的学生和助手郑先滔。

我爷爷第一次为吴先生剃头就得到了夸奖。“小小年纪，手艺不赖嘛。”吴先生对着镜子一边看一边说。我爷爷受宠若惊。“他高兴极了，”我奶奶后来对我说，“像吴先生这样的大学问，居然夸了他，他能不高兴吗？”后来，我爷爷就主动提出，只要吴先生不嫌弃的话，愿意下次再来为吴先生剃头。

“那好啊，”吴先生说，“只要你不麻烦。”

“不麻烦的，”我爷爷连忙说，生怕他不同意，“俺经常来城里，顺手的事，一点也不麻烦。”听他这样说，吴先生便笑着答应了。

就这样，我爷爷以后每月都要进城为吴先生剃头，一来二去便熟悉起来。吴先生虽然身材矮小，却精力充沛。在我爷爷的印象中，他总是忙个不停，不是看书写作，就是会客演讲。有时，我爷爷来为他剃头时，见他正忙着，便在一边候着，等他忙完了再给他剃。那时，我爷爷并不了解吴先生，对他说的话做的事也不完全清楚。但吴先生语词锋利，胆识过人，特别是痛斥官场腐败，社会不公，以及洋人仗势欺人等等，触及时弊，句句在理，让人感到过瘾。吴先生的房间里堆满了书刊，我爷爷有一次走进去，不免惊叹起来。“这么多书啊！”他说。小郑听见了，便笑着问我爷爷：“你识字吗？”我爷爷点点头，小郑便拿一些书刊来让我爷爷看。这些书刊有些他能看懂，有些看不懂。每逢这时，他就会向小郑请教。小郑是个热情、快乐、活泼的青年人，对我爷爷的问题，总是耐心解答。郑先滔比我爷爷大一岁，后来熟悉了，我爷爷便对他以大哥相称。

“大哥，你们反对官府，难道不怕吗？”有一次他问郑先滔。

“不怕，”郑先滔说，“路见不平有人铲，事见不平有人管。他们出卖国家利益，就得有人站出来反对。官府怕洋人，咱们不怕。只要老百姓一条心，就能制止他们。”

“可老百姓哪懂这些？”

“所以嘛，我们要唤醒民众。”

慢慢地，我爷爷也明白了不少道理。原来，那段时间，吴先生他们正在进行收回安徽铜官山利权的运动。这场斗争得到了皖省大部分官绅的支持。但在洋人压力之下，正义诉求无法实现。革命党人主张，应该发动民众，罢学、罢工、罢市，但部分保守官绅却主张稳妥行事。郑先滔告诉我爷爷，吴先生坚决不同意退让，认为退缩有害无利。

十月的一天，我爷爷来给吴先生剃头，他正在书院演讲，讲堂内座无虚席，就连门口都挤满了人。我爷爷也挤进去听了起来。那是他第一次听吴先生演讲，不禁被深深打动了。吴先生旁征博引，深入浅出，清晰地阐明了这次收回铜官山利权的意义所在。他告诉听众们：帝国主义，质言之，强盗主义也；洋人入侵，瓜分中国，兵战不是目的，而是手段，掠夺利权，控制中国经济命脉，才是他们的目的所在。他比喻说，今天的英吉利也好，美利坚也好，德意志也好，包括东边的日本，都是一个个大公司，他们如饥鹰饿虎，扑向中国，敲骨吸髓，攫我利权。我国铁路，如津榆、芦汉、粤汉、龙州、太原柳林，皆归英、比、美、法、俄所占；我国矿山，如山西之孟平、河南之怀庆、直隶之开平、贵州之青溪等，皆为英、法、意所有。

“同胞们，再看看我们安徽，”他提高嗓音道，“据统计，安徽准备开采的煤矿，遍布十多个县，共二十几处，其中有十七处或被洋人所占，或合洋股，或挂洋旗，而真正属于吾独办者，所剩无几。圣人在上，智周万物，知大利所在，吾不自取人必争之。有道是，洋人之灭人国也，表面以兵，实则以商。英人之灭印度，非英人之海陆军，英人东印度商会耳。这是一场不见硝烟和流血的战争，比之兵战，更有过之而无不及。”

“可是，”他接着又道，“看看我们的老爷在做什么吧？朝廷要顾全邦交，不能得罪洋人；大臣督抚说什么要郑重稳妥，不敢得罪洋人；至于州县，既怕朝廷，又惧洋人，两头受气，无所适从。结果呢？只能是路矿之利尽归于外人也。长此以往，我泱泱中华何以自存？”说到这里，他用力一挥手，大声问道，“同胞们，这样的情况还能继续下去吗？”

“不能！”众人齐声呼应。

“这种情况还能容忍下去吗？”

“不能！”

“那我们怎么办？”

“抗争！抗争！……”

台下一片呐喊。吴先生的演讲充满激情，听众们血脉偾张，情绪沸腾。我爷爷也情不自禁地高举拳头，大声高呼。

演讲结束后，我爷爷给吴先生剃头时仍沉浸在激动之中，他对吴先生说你讲得太好了。“哦，”吴先生说，“你也觉得好？”

“是的。”

“那你支持吗？”

“支持，当然支持。”

吴先生哈哈大笑，他对郑先滔说：“自古革命，务归人心，看看，现在就连小师傅也支持我们，这说明民心站我们一边啊。”

据我奶奶说，那段时间我爷爷改变很大。他开始关心时政，喜欢说一些新词新事。他还经常说起收回铜官山的最新进展，但这些话题并没有多少人关心，除了我奶奶。我奶奶是一个对新事物感兴趣的人。我爷爷谈到的一些话题让她感到很新鲜。比如，外国以机器纺线，一眨眼工夫就织出几百缕；缝纫有机器，俗号铁裁缝；打谷、磨面也有机器；还有一种机器可以制冰，封肉于箱内，渡海数万里，经赤道，亦不腐。当然，还有铁路、电报和电话都很神奇。电话当时叫作“德律风”，能把人的讲话传到千里之外，讲话时一个人在这头拿一个话筒，另一个人在那头拿一个话筒，相互看不见，声音却听得很清楚。他还告诉我奶奶，还有一种洋玩意儿，称之为“佛那加”，看上去像个匣子，能放出人的声音，省城安庆现在已经有了。

其实，这些东西我爷爷也没见过，都是听吴先生和郑先滔他们说的，有的是从报刊上看来的。我爷爷很聪明，他根据别人的描述就能把

这些东西复述下来，有些报刊上刊有图片，他也只要看几遍就能描画出一个大概。然后，他把这些说与我奶奶听，画给我奶奶看，让我奶奶也大开眼界，浮想联翩。有时，吴先生郑大哥也会借一些书刊让我爷爷带回去看。我爷爷看过了，只要时间来得及也会带给我奶奶看。这些报刊中有《安徽俗话报》《苏报》《新民丛刊》等，上边除了时政，也刊登一些逸闻轶事，不仅内容有趣，而且让人增长见识。我奶奶对我说，记得有个报刊公开反对裹脚，还提出男女平权，这在当时简直是惊世骇俗。不过，说得太对了，这个裹脚可把女人害惨了！我奶奶深受其害，后来参加革命后她的小脚更是成了拖累，让她吃了不少苦头。

自打认识吴先生后，我爷爷把每次进城为吴先生剃头看作一件重要的大事，甚至是生活中最大的盼头。因为在那里他能听到许多感兴趣的事，看到许多感兴趣的书籍。吴先生和郑大哥从来没有看不起他。郑先滔也和他相处很好，两人很谈得来。在吴先生那里，我爷爷感到了做人的平等和尊严。这也给他日复一日、枯燥乏味的生活带来了从未有过的生气。

进入十二月，立冬过后，万木萧疏，落叶满地，天气开始寒冷起来。这天，又到了为吴先生剃头的日子。我爷爷一大早就进了城，先是在天后宫前摆摊子，吃过午饭便担起挑子往北辰书院去。这是他们事先约好的时间（吴先生总是很忙，每分钟都是安排好的，剃头只能安排在午饭后的空隙），可我爷爷刚到书院门前，便发现出事了。一队队军警大呼小叫地奔跑过来，横冲直撞，街上的人群纷纷闪避。不一会儿，他们便围住了书院，开始驱赶人群。北辰书院前是一个集市，来来往往的人不少。在军警的驱赶下一时鸡飞狗跳，乱成一片。

“咋啦？”

“出啥事了？”

“听说要抓乱党哩！”人们七嘴八舌地议论道。

我爷爷一听就担心起来。光绪末年，天下动荡，各地都传来闹革命党的消息，官府称之为乱党，严厉镇压。尽管如此，暴动、暗杀还是屡屡发生。最出名的要数万福华刺杀巡抚王之春、吴樾谋炸五大臣。这两

件事轰动全国，朝野喧腾，新闻纸也做了报道。我爷爷那时还不知道吴先生他们是不是革命党，但从他们平时的言行看，也能猜到八九分。

这时，书院的前门已被封锁起来。我爷爷还没走到近前，便被军警粗暴地推搡开了。“滚，快滚开，想找死啊？”他们恶狠狠地呵斥道。我爷爷一看前门走不通，转身去了书院的偏门。这个偏门是在天后宫后边的一条街上，每天巳时（上午九至十一时）至申时（下午三至五时）会打开。我爷爷快步来到偏门，还没立住脚，就见偏门突然从里边被撞开了，接着便看见几个人从里边蹿了出来。“快跑！快跑！”他听见有人在喊。

那声音很熟悉，我爷爷一看，原来是郑先滔。他的身后紧跟着两个人，其中一个穿着青布短衫，像是一个杂役，还有一个就是吴先生。“快，快，掩护先生！”这时郑先滔又喊了一句。那个杂役模样的人应了一声，说俺把他们引开，便拔腿向街的一头跑去，郑先滔拉起吴先生想往街的另一头跑。这时——砰，砰，响起了枪声，有人从偏门里摔了出来，浑身是血倒在地上。从那人的穿戴看，也是一位学生。他大约是想阻拦官兵而被开枪击倒。吴先生非常愤怒，转身想冲过去，被郑先滔一把抱住。

“先生，快走！”

话未落音，官兵们已从偏门内追出来——跑已来不及了，我爷爷见状一把将吴先生拽到剃头挑子前的板凳上，把围布往他身上一围，又把他的头按到铜盆上装作洗头的样子。郑先滔心领神会，转身向街的另一头跑去，一边跑一边喊：

“快跑，快跑……官兵来了……”

他这么做是为了引开军警。果然，军警们听到喊声，乱哄哄地朝他追了过去。“还有那边！”有个兵丁指着刚才那个杂役跑的方向喊。“快追！”一个头目模样的人吩咐道。几个兵丁又朝那个方向追去。“别让他们跑了！”那个头目大声喊道。他手里提着一把短枪，头上冒着汗珠，一副心急火燎的样子。“娘的！”他扭头瞅了一眼门边上的剃头挑子，不知哪里来了气，上去一脚把它踢翻了。挑子歪倒在一边，铜盆在地上滚了

几滚，发出当啷啷的响声，盆里的水也泼了一地。我爷爷当时吓了一跳，以为他发现了吴先生，没想到他只是撒撒气，随后便跟着追赶的兵丁跑了。等到官兵们走远了，我爷爷赶紧一拉吴先生，说快走，从他身上一把扯下围布，带着他跑到一条巷子口，指着前边说，从这里走，前边就是天后宫。“好，谢谢你小兄弟！”吴先生说了一声，把手中的一个包袱往我爷爷手中一塞，“小兄弟，这个替我保管好。”说完，快步离去。

我爷爷不敢耽搁，急忙收拾好挑子赶紧走了。次日，他进城打听消息才得知，那天革命党在书院开会，不知怎么走漏了风声，遭到了军警搜捕，当场抓了十多个人，击毙两人。会场还搜出了传单、文件、印章、旗帜，以及大量的进步书刊和制造炸弹用的硫黄、盐酸、铁片、黑铅等违禁物品。不过，革命党头领逃脱了。随后不久，城乡大街小巷都贴出了通缉文告，上边的画像就是吴先生。我爷爷从通缉文告上才得知吴先生名叫吴伯珩。

听我奶奶说，吴伯珩是当时革命党的骨干，安徽芜湖人，字镜如，天资聪颖，性格刚烈，十六岁考中秀才，此后科场不顺，转而走向维新道路，成了康梁的拥护者。百日维新失败后，吴伯珩东渡日本，开始接受西方学说，思想由改良转向革命。我曾查过有关史料，据史料记载，吴伯珩是岳王会的领导人之一。该会是一个秘密组织，由柏文蔚、陈独秀等人创立，起名岳王会，意为效法岳王精忠报国精神。它的成立时间比同盟会还要早。同盟会成立后，岳王会大多数人都接受了同盟会的纲领，并整体加入了同盟会。从此，岳王会活动范围更大，与各地革命党都建立了联系。

吴先生逃走后，一直没有消息，我爷爷那段时间显得心神不宁。每天照常出外谋生，走村串户，可心情十分低落，话也少了。往常他去田家岗，见到我奶奶总有说不完的话。我奶奶家门前有一棵老樟树，枝繁叶茂，树干三个人才能抱过来，据说树龄已有二百余年。我爷爷和我奶奶常在树下闲话，有时我奶奶高兴了，唱起戏文，我爷爷还拉二胡给她伴奏。可吴先生逃走后，我奶奶感到他变了，情绪消沉，说话心不在焉，目光也显得茫然。有一次，他忧心忡忡地对我奶奶说：“他们抓了吴先生，肯定要砍头。”

那段时间，官府捕杀革命党的布告到处张贴。城里古校场一次杀了十三个革命党，其中有一个就是那天引开官兵，掩护吴先生逃走的穿青色短衫的人。据说此人是书院的杂役，并不是革命党。“这帮人简直疯了！”我爷爷说，“只要沾上革命党的边，一个都不放过。”因此我爷爷很为吴先生和郑先滔担心，他经常进城打探，但却始终没有消息。我奶奶安慰他说，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说明官府没有抓到他们。“也许他们早跑了！”听我奶奶这样一说，我爷爷的心情才稍稍好一些。

转眼到了腊月，霍川开始下雪。一连几天雪花飞舞，天地间白茫茫的一片。道路也被大雪覆盖了。由于雪天路滑，行走不便，我爷爷那些天便没有外出剃头，在家里修理被雪压坏的屋顶。正干活时，前院传来姐姐的喊声：“文贤，来客了。”

“谁啊？”我爷爷问了一声，心想这大雪天是谁来了，便朝下边看去，只见一个人与姐姐边说边走进院子。他穿着灰色棉袍，围着深色的厚围巾，手上拿着毡帽，那熟悉的身影使我爷爷一下子叫起来。“俺的天啊！怎么是你？”

“没想到吧？”那人笑呵呵地看着他。

原来是郑先滔。我爷爷高兴极了，急忙从屋顶上下来，一把抓住他的手，又惊又喜：“郑大哥，他们没抓到你们啊？”

“差一点，幸亏我跑得快。”

我爷爷说：“这太好了，俺都担心死了。”说着便招呼姐姐烧茶。郑先滔拦住他说，别忙活了，我带你去见吴先生。

“吴先生也来了？”

“嗯。”郑先滔微笑地点点头。

“他人呢？”

“跟我走吧。”

“好。”

“对了，”郑先滔又问，“吴先生的东西还在吧？”

“在，在。”

我爷爷搬过梯子爬上房梁，将吴先生交给他的那个包袱取下来。上边已经落满了灰尘。那天，他从吴先生那里接过这个东西，就想到这是个重要物件，可得保管好了，于是便把它藏在房梁上。

据我爷爷说，事后吴先生把他大大夸奖了一番。“小兄弟，”他说，“你可立了一大功。你知道包袱里是什么吗？”我爷爷摇头。“这可都是要命的东西啊！”吴先生一边说，一边打开包袱，查看里边的东西，一边看一边点头说，“好，好啊！”他告诉我爷爷包袱里是同盟会和岳王会成员的名单和文件，要是落在官府手中不知又有多少人头要落地啊。“小兄弟，”他说，“我要好好谢谢你啊！”

那天，我爷爷见到吴先生的地点是在离家五十多里地的青龙寺。为了躲避官府的追捕，吴先生在芜湖、寿州等地躲了一阵，前不久刚回到霍川。由于天色已晚，我爷爷当天便在寺里留宿。晚上，三个人围着炭火盆说了好长时间的话。吴先生问起我爷爷的身世，他没想到我太爷爷就是在灭门案中冤死的剃头佬。“这帮家伙太坏了，”吴先生气愤地说，“明摆着，他们是要反对新政，杀人灭口啊。”

“吴先生，”我爷爷说，“你也知道这件事啊？”

“何止是知道？”吴先生说，“我虽不识令尊，但善德可是我同乡和同窗啊。”

“善德？”我爷爷一时没明白。

郑先滔插话说：“秦善德就是秦知县。”

“哦？”我爷爷惊讶起来。他没想到世上竟有这么巧的事。“是啊。”吴先生告诉我爷爷，他和秦尚义都是庐州府同乡，两人经历也相似，同年考取秀才，后来又东渡日本，在日本学习期间，两人思想发生分歧。吴先生立志革命，加入留日学生青年会，而秦尚义仍醉心于改良道路，反对暴力革命，认为依靠变革，发展实业同样可以救国，而且更

加稳妥。“可是，结果呢？你们都看到了，”吴先生说，“这是血的教训！”说到这里，吴先生叹了一口气，话语中充满痛心和惋惜。“唉，”他说，“善德太书生气了。我曾劝过他，可他就是不听。”

沉默了片刻，他接着又说：“所以，我们要改变这一切，就不能再迷信什么改良，立宪。这个腐朽王朝已经不可救药！它们对外奴颜婢膝，对内穷凶极恶，必须坚决打倒！推翻！”他站了起来，在屋里来回走了两步，然后握起拳头，猛力一挥，口气铿锵有力，“这些年来，我们多少同志倒在了血泊中，但他们的血不能白流，民众的血也不能白流。小兄弟，这里也包括善德和你爹。”

我爷爷十分感动。他还是第一次听到有人这样谈到爹，心里阵阵发热。“吴先生，”他说，“俺想加入你们。”

“好啊，我们欢迎啊！”吴先生说，“革命需要发展更多的同志。但是，要革命就会有牺牲，你怕不怕死？”

“不怕！”

“真不怕？脑袋割掉了，可就没有喽。”吴先生笑着说。我爷爷说：“只要你们不怕，俺也不怕。”“好，好！”吴先生说，“我看你这伢儿还蛮有胆量。”

那天晚上，他们一直谈到深夜。吴先生告诉我爷爷，当前革命要点是抓兵权，要想推翻满清政府，就得有军队。“你想不想去军校啊？”他问我爷爷。我爷爷回答说他想加入革命党。“这不矛盾嘛。”吴先生说，报考军校也是革命的需要，将来可以在军队中发展，为革命起义做准备。我爷爷说，只要是革命，他就干。“那好，”吴先生说，“安庆讲武堂正在招生，你想不想去？”

“去！”我爷爷不假思索地答道。第二年春天，他便去了安庆，报考了讲武堂。这一年，他已是十八岁。

第六章 奶奶|1926年

我爷爷遭软禁的消息，我奶奶一个月后才知道。龚雨峰开始一直瞒着我奶奶，但时间一长想瞒也瞒不住了，因为我爷爷在天津时曾给我奶奶写过信，说他近期回来。我奶奶很高兴，认真做起准备，从吃穿用度到各个方面都做了精心安排，她还请来工匠把家里的房子翻修整理一新，包括前后花园也收拾得赏心悦目。一切准备停当，可是左等右等却不见人来。如果算日子，人早该到家了。在她的逼问下，龚雨峰才不得不说出实情。

我爷爷失联后，龚雨峰当天夜里(准确地说是凌晨)便得知了消息。在这之前他接到我爷爷的接站电报，便亲自赶往固镇车站迎接老长官。固镇是龚雨峰的地盘，他的江淮保安师第二旅司令部就设在固镇城内。

龚雨峰是我爷爷最信赖、最器重的学生和部下。二次革命失败后，我爷爷流亡日本时主持秘密军校，为革命军培养军事人才，龚雨峰就是秘密军校的学员之一。护国战争开始，他跟随我爷爷从日本回国参加护国战争，从云南打到四川、湖南等地。护国战争结束，我爷爷的先遣团被撤裁，一度回乡赋闲，龚雨峰则去保定军校任教习。直到长江上游警务军成立后，我爷爷重新带兵，又把他招至麾下，先是任团长，后又委以独立旅参谋长之重任。再后来，我爷爷被逼下野，龚雨峰继任独立旅旅长一职(这是我爷爷下野时提出的交换条件之一)。再后来，江淮保安师成立，独立旅改编为保安第二旅，龚雨峰任旅长。

龚雨峰出身于安庆一个官宦之家。他的父亲曾做过布政使、谏议局副议长等职。我爷爷和龚雨峰关系一直非常密切，除了师生之谊外，还有一层原因，即他的姐姐龚雨珠是郑先滔的夫人，而我爷爷与郑先滔可谓生死之交。这种交情自然也拉近了我爷爷与龚雨峰的情感，用我爷爷的话说，他与剑云（龚雨峰的字）是亦师亦友的关系。龚雨峰的发妻是一个大户人家的小姐。他去日本前与妻子完婚，彼此虽说不上恩爱，倒

也相敬如宾，后来她因病辞世，龚雨峰续弦，女方是我爷爷最小的妹妹——即我的姑姑奶奶，于是龚雨峰又成了我的姑姑爷爷，与我家亲上加亲。这门亲事由我奶奶作伐，背后也是我爷爷的意思。这已是后话。

那晚，龚雨峰去接站扑了个空，原以为我爷爷临时改变了行程，这种情况也是有的，但按我爷爷的行事风格，如果改变行程他会来电通知，可龚雨峰没有接到任何相关信息。于是，打电报去天津一问，方知出了问题。他吩咐属下马上查明情况。很快就有消息传来，我爷爷在固镇前一站宿县站被人接走了。来接他的是保安一旅的人，车站上的人说，其中有一个大官，披着“一口钟”的将军服。不用说，这是胡宣武了。宿县是胡宣武保安一旅的防区，不是他还有谁呢？“这家伙想干吗？”龚雨峰心里不安起来。因为胡宣武的举动(如果确实是他干的)实在反常，他又是怎么知道我爷爷乘坐的火车班次？难道我爷爷也告诉他了？这绝不可能。

他当即接通了胡宣武的电话，问他是否接走了我爷爷，胡宣武并不否认，回答确有其事。“阁下这是何意啊？”龚雨峰问。胡宣武说他只是奉命行事。“你是说师座吗？”龚雨峰又问。

“正是。”

“那师座又是何意？”

“这个老弟别问我，恕愚兄不知。”胡宣武打起哈哈。这是明显搪塞，龚雨峰心里骂道：“这个老滑头！”接着问：“贺先生（他一直这样称呼我爷爷）现在哪里？”

“啊呀，这个嘛……”胡宣武支吾了一下，表示无可奉告。

“你什么意思？”龚雨峰有些不悦了。

胡宣武哈哈笑起来：“老弟，这件事你最好去问师座。”他一推六二五，龚雨峰知道再问下去也不会有结果，于是说：“他现在情况如何？”

“老弟放心，华章兄一切都好，我向你保证。”胡宣武大大咧咧地说道，并说他会照顾好贺老兄，他们是多年老友，决不会亏待他，除了女

人，所有的要求他都满足。“你也知道，”他用油滑的口吻打趣道，“不是我不满足，是他老兄不好这个，况且还有曾姨太在他身边，我不能给他添堵，你说是吧？”

龚雨峰皱起眉头，对这种下流的玩笑感到厌恶，尤其是在这当口。“我希望你说到做到，确保贺先生的安全。”他提醒胡宣武说，如果贺先生有个三长两短，将会产生严重后果。“瞧你说的，怎么会呢？我们可都是多年的老兄弟了。”胡宣武继续虚与委蛇地敷衍道。当龚雨峰提出要见一见我爷爷时，他却一口拒绝。“这个恕难从命，”他推托说，“老弟千万别怪我，不是愚兄驳你的面子，这事得师座同意啊。”

这个结果，龚雨峰早已料到。很显然，这件事是彭兆栋指使的，没他的同意，料他胡宣武也不敢这么做。

放下电话后，龚雨峰直接去找彭兆栋。但彭兆栋却躲着不见，打电话也不接，司令部的回答不是“师座不在”，就是“出去了”，总之以各种理由加以搪塞。让他们代为转告，也没有下文。

龚雨峰只好亲自去了蚌埠。江淮保安师的司令部就设在蚌埠，但龚雨峰次次去都是扑空。司令部人员还是那一套，七屁八磨，百般搪塞。龚雨峰一筹莫展，知道彭兆栋不想见他。就在这时，我奶奶找上门来，龚雨峰只得实情相告。

“他想干吗？”我奶奶着急了，“俺看他是没安好心。”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龚雨峰分析说，彭兆栋扣我爷爷主要是担心他回来影响部队。不过，从眼下情况看他还不至于加害我爷爷。因为这样做很可能激化矛盾。尤其是对我爷爷的那些老部下们，他彭兆栋不能不有所顾忌。“那现在咋办？”我奶奶问。

“我正在想办法。”龚雨峰说。他还告诉我奶奶，我爷爷被扣的事，大家都很有气愤。他说的“大家”是指原独立旅我爷爷的老部下们，但眼下我爷爷在他们手里，需要冷静，不到万不得已不能采取过激行动。“毕竟关乎先生的安危，”他说，“我们要慎之又慎。”

龚雨峰是个做事非常谨慎细致的人，而且善于谋划，在独立旅时就

有“小诸葛”之称，这也是我爷爷信任他的重要原因之一。我爷爷被扣后，他便告诫我爷爷的老部下们谁也不准乱来，以防造成被动。与此同时，他一方面找彭兆栋交涉，一方面也在打探消息，密切关注事态发展。

我奶奶在固镇住了下来，等待消息，转眼又过了半个月，彭兆栋一直躲着不见。就是这时，又传来了一个令人不安的消息，说是彭兆栋打算将我爷爷送给孙传芳，以邀功请赏，巩固自己的地位。孙传芳与我爷爷是死敌，他一直想干掉我爷爷都未能得手。就在我爷爷去国短短几年，孙传芳后来居上，以闽、浙、苏、皖、赣五省联军总司令自居，拥兵二十万，大有称雄一方之势。

彭兆栋是个典型的投机分子，有奶便是娘。自辛亥革命以来，他先是投身革命党，捞取政治资本；后又依附袁世凯，步步高升；再后来又 在皖系、直系之间寻找平衡，确保自身利益。总之，谁对他有利他就投靠谁。如今孙传芳得势了，他当然也不例外。

“不行，不能再等了，”我奶奶坐不住了，决定亲自去找彭兆栋，“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她说，“文贤要是落到孙传芳手里，哪还能活命啊？”

我奶奶是个说话做事都十分果敢的人，想好的事，打定的主意，从不畏惧，也决不退缩。为了我爷爷她甚至可以豁出命去。安庆马炮营起义后，我爷爷不知所终，传说他已经死了。后来，我奶奶在老屋产下了一个孩子。这事瞒天过海，造成了极大轰动。我大姨妈和小姨妈都为她感到丢脸，抬不起头来。直到辛亥光复后谜底才揭开。

据我小姨妈说，辛亥阴历九月间，霜降刚过，城里就传说武昌发生了兵变，几个月后兵变由武汉波及全国。我外曾祖父从城里回来说，安徽也打起来了，寿州、安庆都叫革命党占了。之后不久，霍川也变天了。“来得可真快，”我小姨妈说，“头一天，城里还好好的，可第二天说变就变了。”城里到处都是革命党的兵，有的是外边开来的，有的是本地绿营和乡团武装响应起义的，还有一些跟着起哄的无业游民。人人自称革命党，扛着各式各样的旗帜，有十八星铁血旗，也有五颜六色的三角旗、四方旗以及长方形的旗帜。这些旗帜或镶红边，或镶黑边，也有镶黄边的，大多是戏台上演戏用的，不知从哪找了出来。武器也五花八门，有鸟枪、土铳、抬枪，以及长矛、大刀、木棍等。穿戴更是花样百出，有腰里扎着红带子，说话南腔北调，听说是从南边开过来的兵。除了这些杂牌兵外，还有一些穿戴正规的新军，青布制服，足蹬皮鞋，背着新式步枪，从街上走过时排成一列列，嘴里“一二一”地喊口令，辫子也剪了，留着半截头发，盘在大檐帽下，老百姓称之为“和尚兵”。

“守备大人呢？”有人打听道。

“早跑了。”

“那县太爷呢？”

“听说响应了。”

“响应了？”有人不解。

“就是投靠了革命党。”有人解释道。

“好家伙，看来这天真是变了！”

就在人们议论纷纷，惊诧不已时，当天下午，一个更让人想不到的消息传进了田家岗——有人看到了我爷爷。那是在城里天后宫举行的光复大会上，我爷爷代表新成立的霍川军政府登台讲话。

“噫，这不是大贺村的那个小剃头的吗？”有人认出他来了。

“可不就是他。”

“不是说早死了吗？”

“谁知道呢？”

“乖乖，当了个啥官啊？”

“听说是啥司令的。”

“这官不小吧？”

“那你说呢？”

“起码也得六品。”

“天啊，比县太爷还要大。”

人们嘴巴咂得吧吧响，好奇而又兴奋地议论着。天后宫光复大会一散，又有消息传来，说是我爷爷就要回来了。果不其然，当天傍晚，我爷爷便来到了田家岗。他骑了一匹高头大马，戴着蓝色的大檐帽，腰上扎着皮带，挎着手枪、洋刀，身后跟着十几个护兵，全都背着新式快枪。那模样威风凛凛，神气得不行！我爷爷进村不久，族丁便咣咣敲起锣来，通知各家到祠堂开会。

我小姨妈和宋妈一听可吓坏了。我外曾祖父身子一软，差点没摔倒。他害怕极了，吓得浑身发抖。“家里人全慌了，”我小姨妈说，“哪还敢去祠堂啊？爹吩咐赶紧关门。”宋妈还算机警，让我小姨妈快去通知我奶奶，让她避一避。“你姐夫要是知道你姐偷人的事，”她说，“那还得了？非杀了她不可！”我小姨妈想，可不是吗？贺文贤被戴了绿帽子，这

可是奇耻大辱。如今人家可是啥的司令了，连当官的都敢杀，杀我奶奶还不是小菜一碟？我小姨妈赶紧慢赶到老屋，累得气喘吁吁，可却没有找到我奶奶。她屋前屋后找了个两圈也没见着人影，后来一想，也许我奶奶早已得知消息躲起来了，这样一想，我小姨妈才稍稍松了一口气。回去的路上，老远就听见祠堂里人声鼎沸，人影绰绰。我小姨妈悄悄跑过去，向里偷看。当时天已经黑透了。祠堂里点起了马灯，厅堂上照得一片雪亮。一个熟悉的声音在高声说着什么，听声音就是我爷爷。透过人缝，我小姨妈看过去，发现我奶奶抱着孩子就站在我爷爷身旁，不禁目瞪口呆。

“这是俺的孩！”没等我小姨妈反应过来，厅堂上又传来我爷爷的声音。他指着我奶奶手里抱的孩子，朗声大笑。“俺要你们知道，”他说，“这个孩子，他是俺贺文贤的！是俺贺文贤的儿子！”他的口气自豪而洒脱，像是在庄严宣告。我奶奶站一边，抱着手中的孩子，脸上洋溢着欣慰而又满足的笑容。

“来，把儿子给俺！”我爷爷伸手从我奶奶手上抱过那个孩，在他脸上狠狠地亲了一口，又把他高高地举起来。这个孩子就是我大伯，当时刚满周岁，吓得哇哇大哭。我爷爷开心地大笑起来。“瞧瞧这熊孩子，连你老子都不认识啦！”

他的话引来一片大笑。我小姨妈看着这光景，简直有些傻了。这时，不知是谁推了她一把，说：“香桃(我小姨妈的名字)，快见你姐夫！”众人一听这话都扭过头来，看着我小姨妈。

我小姨妈有些不好意思，连忙向后退缩。“噢，是小妹啊，”我爷爷这时也看到了她，向她招手说，“过来，快过来！俺今天来就是为你姐正名的。她是为了俺，为了革命受了委屈。”他大声说道，声音中带着感情。“她是好样的，不愧是俺贺文贤的革命同志和革命爱人，俺要向她致敬！”说着，啪的一声，双脚一碰，朝我奶奶敬了一个军礼。

“好啊！”人群中响起了一片彩声。还有人鼓起掌来。

“俺当时真发蒙了。”小姨妈对我说，由于来得晚，我爷爷前边说了啥她也没听到，一时间还不明白事情的原委，直到后来才听说，原来安

庆起义失败后，我爷爷向庐州退却，一路遭到官府追杀。为了保存力量，熊成基下令分散突围。我爷爷负了伤，只好躲进山里，待风声平息后，打听到我奶奶已回田家岗，便悄悄潜回，在老屋里躲了大半年，等伤愈之后才离开村子经由上海逃往日本。

“你奶奶可真不简单啊！”小姨妈对我说，“这么大的事，她居然藏在心里，啥也不说，俺真服了她。”她还告诉我说，为藏住我爷爷，我奶奶还在屋里悄悄修了一个夹墙，当时谁也不知道。我问小姨妈，我奶奶找那个淮北泥瓦匠是不是就是为了修这个夹墙。“可不是，”我小姨妈说，起初大家还不明白她为何舍近求远，大老远的找一个外乡人来修房子，原来是怕走漏了风声，“你奶奶做事可真叫绝，要搁俺和你大姨妈怕是早乱套了！”

当然，我奶奶能够活下来，还得感谢族长九叔公暗中相助。据说，就在沉塘前一天晚上，我奶奶斟酌再三，向九叔公道明了实情。九叔公是个明事理的人，加上他本来就同情我奶奶，况且他也知道这事的严重性。如果说官府得知朝廷通缉要犯就藏在村里，而且藏了多达半年之久，他这个族长也难逃干系，起码也要落个失察之罪吧，于是便找了个由头将这事捂了下去。我爷爷对此非常感激。那天在祠堂里，他当众跪下给九叔公磕了三个响头。

听我小姨妈说，那天和我爷爷一起来村里的还有我小叔爷贺维贤以及我爷爷的护兵小武爷。贺维贤也穿上了军装。原来，我爷爷潜往上海时，就是靠他与外界联络，先是找到我爷爷的护兵小武爷，再与革命党取得联系，使我爷爷成功逃脱。后来，我爷爷东渡日本时，他也跟着一起去了，难怪会突然不知去向。

我曾问过我奶奶，当初她怀我大伯时，我爷爷是否知道。我奶奶说，俺告诉过他。他让俺一定不能要这个孩子，否则太危险了。“可俺不想这么做，”我奶奶对我说，“俺已经失去过一次了，不想再失去了。”她指的是在安庆流掉的第一个孩子。我爷爷事后得知我奶奶把孩子留了下来，还埋怨过她。可我奶奶想得更远。她说：“你这一走，生死难料。万一有个三长两短，俺好歹也得为你留下点血脉吧。”我爷爷听了这话，感动得不得了。他紧紧地搂住我奶奶说：“香梅，俺贺文贤娶了你，三生有

幸！”

那次，我爷爷来田家岗，只住了一晚上。第二天便返回城里，作为先遣队司令，他还有很多军务政务要处理。那晚祠堂里的会一散，他便领着我奶奶和我大伯去拜见我外曾祖父。一进门，他就朝我外曾祖父磕了一个头，叫了一声“爹”。我外曾祖父虽有些尴尬，但还是应了一声，上前把我爷爷扶了起来。二娘这时一反过去，对我爷爷巴结有加，一口一个姑爷地叫。她还提议让我奶奶立马搬回来住，这样也好有个照应。我小姨奶看着她那副谄媚的样子，十分不屑。“瞧她那个巴结劲，就跟个哈巴狗没两样。”许多年后，谈起这件事她还对我们这样说。

后来，我奶奶跟随我爷爷去了安庆，进一步接触了许多革命党同志，包括吴先生、郑先滔等，并亲自参与了一些革命党活动，接受了更多的革命道理，对我爷爷的革命活动更加支持。

辛亥光复，清帝退位，历史重新翻篇。就在人们欢庆共和建立时，局势却变得进一步复杂起来。袁世凯当选大总统后，我奶奶记得，有一次吴先生来安庆，省城的一些革命党人为他接风洗尘，席间他对当下形势发表看法，语气极为激愤。“这是吾党的耻辱！”他说，“袁世凯的阴谋得逞了。他是一个大奸贼、两面派，根本不值得信赖。过去他背叛清廷，现在我担心他对革命也会同样如此。”他还表示，我们的退让是大错特错。“这是一个危险的做法，”他悲愤地说，“吾为吾党感到悲哀！”

我奶奶当时随我爷爷参加了宴会，对吴先生的话，她一开始感到不解。民国不是建立了吗？革命不是成功了吗？吴先生为啥还这么生气？她回来后问我爷爷，我爷爷说，你哪知道？袁世凯有野心，和咱不是一条心。

果然，没多久，袁世凯和革命党的矛盾便开始激化了。那段时间，吴先生连续奔波于上海、武汉等地，呼吁革命党人认清袁世凯的本质，千万不要被他的诱惑所蒙蔽，但南京政府妥协之风甚嚣尘上。很多人都认为孙中山让位于袁世凯，是高风亮节，对国家人民有利。吴先生感到很悲哀。他曾当面劝过中山先生，千万不要相信袁世凯的话。果然，袁世凯上台后，很快便变了嘴脸。

安庆的局势也进一步恶化，但很多人并没有认识到这一点。吴先生多次演讲，希望唤醒党人和民众。他还与许多革命党人分别进行了谈话，包括我爷爷在内。他认为安徽的局势和全国一样不容乐观，虽然柏文蔚出任安徽督军，但都督府内良莠混杂，鱼目混珠者甚多，很多人并非革命党人，而是随波逐流的旧政客、旧军人。袁世凯也在插手安徽，采取各种手段安插亲信，收买要员，对柏文蔚掣肘、刁难。“这个情况我们务必要警惕！”他提醒大家说。

“你要全力支持烈武（柏文蔚，字烈武），”吴先生对我爷爷说，“他是一个革命者，安徽的希望在他身上。”

吴先生很早就认识了柏文蔚。岳王会成立时，他们都是骨干成员。辛亥革命爆发后，柏文蔚南下任民军主力第一军军长，民国后出任安徽都督兼民政长。督皖之后，他曾力邀吴先生来皖襄助，但吴先生认为他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不能留在安徽。不过，他表示将对柏文蔚全力支持。

“安徽这个地方很重要，”吴先生曾对柏文蔚说过，“这里自古就是战略要地，紧靠南京，毗邻江西，是扼守南北的交通要道，将来一旦打起来，势必举足轻重。”他认为，革命党与袁世凯必有一战，希望柏文蔚早有准备。

那次谈话，我爷爷和郑先滔也参加了。地点就在都督府的书房内。南北和议后，郑先滔一直跟随吴先生南北奔走。他对当时的情况了解得比较多。据他说，南北统一后，袁世凯以裁军为名，大量削减南方民军，相反对自己的嫡系部队不减反增。

事实上，安徽也出现了这样的情况。柏文蔚原统的第一军被取消，他带来安徽的临淮第四师也被缩编，由师改为旅。吴先生建议他不能任人摆布，要把可靠的人摆在重要的岗位上，尤其是军权要抓在自己人手中。他还提议，建立一支以革命党人为主力量的部队。说到这里，他转过脸来看了我爷爷一眼：“华章（我爷爷的字）是可靠的，他完全可以相信。”

柏文蔚表示赞同。“我相信镜如（吴先生的字）兄的眼力，阁下所

见，我十分赞同。”

那次谈话使我爷爷很振奋，因为吴先生和柏文蔚给予了他充分的信任。辛亥起义后，我爷爷任安徽光复军先遣队第一连连长，参加了光复安庆的战斗，后又率军进击庐州、六安等地，一直打到河南。安徽光复后，安徽光复先遣队编入柏文蔚的第一军临淮第四师，我爷爷升任营长，在蚌埠、徐州一带与张勋的辫子军和袁世凯北洋军作战，表现英勇，曾给柏文蔚留下深刻印象。柏文蔚督皖后，他随临淮第四师进驻安庆。可裁军开始后，临淮第四师首当其冲，由师缩编为旅(这当然是袁世凯的阴谋伎俩)，我爷爷所在的营也在撤裁之列。这样，他不得不离开部队，转入讲武堂任教。

讲武堂的总办这时已是彭兆栋。虽然我爷爷过去与他关系不错，但此时早已貌合神离，渐行渐远。“他这人太滑头。”我奶奶评价说。彭兆栋这人很聪明也很能干，就是心眼儿太多。马炮营起义时，他率讲武堂负责内应，起事开始后，他发现官府已有觉察，便借故以老母生病为由躲了起来，不知去向，结果讲武堂起事人员群龙无首，无法响应。起义失败后，他逃出安庆，躲了一阵子。直到武汉兵变后，清政府大势已去，他才又返回，以元老功臣自居。南北战争期间，他在第一军任团长。有一次，在蚌埠阻击辫子军时，他贻误战机，造成重大损失，柏文蔚一怒之下差点枪毙他。为此他对柏文蔚一肚子意见。

民国建立后，他回到安庆，在讲武堂任总办。裁军开始后，按陆军部核准的编制，安徽只保留一师一旅。除了柏文蔚带来的临淮第四师，安徽原有一个陆军新编第一旅。整编开始后，彭兆栋一直上下活动，希望谋取该旅副旅长一职。可是，柏文蔚认为他不可重用，对此事明确反对。这话传入彭的耳中，他对柏更是恨之入骨。本来都是党内同志，但他从此离心离德，完全投靠到敌对的一方。

我爷爷到了讲武堂，他便经常向他吹风，说姓柏的小子长不了，如今中央是北洋当家，老袁老段都看不上他。他也就是过渡过渡。我爷爷听了，觉得有点不对味，便婉转地劝他说：“大哥，你这样说可不好。咱们都是革命同志，屁股不能坐在别人的板凳上。”

“屁的同志，”彭兆栋大不以为然，“谁还认我这个同志啊？”他说。

我爷爷提醒他，无论如何，柏都督都是党内同志，现在斗争很激烈，俺们应该支持他。谁知他一听这话，便瞪起眼睛，气不打一处来。

“狗屎！”他说，“我谁都支持，就是不支持他。他算个屁啊，处处和老子过不去。这个婊子养的，坏透了，不是个好东西！”

他一口气骂了好半天，我爷爷连话都插不上。听我奶奶说，后来吴先生得知彭兆栋的表现后很生气，曾写信斥其见利忘义，有奶便是娘。“我没你这个学生！”吴先生在信中气愤地写道。彭兆栋接信后不仅不检讨自己，引以为戒，反倒对我爷爷说：“什么见利忘义，有奶便是娘，如今这世道就他妈的这回事。他不认我这个学生，我还不认他这个先生哩。”

我爷爷很失望。“他完全变了！”他对我奶奶说，“他居然连吴先生也不认了，真让人寒心！”

民国二年是极为混乱、糟糕的一年。全国从上到下，到处都是一种无序的状态。推翻清朝，建立共和，这场伟大革命带给人民的美好憧憬和期望似乎正在破灭，离人们越来越远。

安徽的情况与全国其他地方大同小异。辛亥革命后，由革命派、立宪派和旧军人共同组成的新政权，虽然在推翻清帝上共同发挥了作用，但正如吴先生指出的，他们并不一条心，分歧很大。革命成功后，这些分歧很快凸显出来。

柏文蔚主政后，表面看革命派似乎占了上风，其实不然。北京的大人物们千方百计对他进行打压。在军事上，把他的临淮第四师由师缩编为旅，同时从北京空降了一个军政司司长，事前连声招呼也没打。军政司是负责军事和军费的要害部门。该司长到任后，大权独揽，根本不把柏文蔚放在眼里，不仅对柏处处掣肘，而且军费（当时军费占一省财政之大头）也牢牢抓在手里，柏文蔚连报销车旅费都困难。

不久，陆军部又决定将安徽陆军新编第一旅扩编为安徽陆军第一师。彭兆栋如愿以偿，谋取了该师第三旅副旅长一职。这一任命柏文蔚“事前亦未之闻也”。他很恼火，军政司却拿出陆军部批文，说这是段

总长亲批的。

在军事上受到压制的同时，柏文蔚在政治、经济上的改革也阻力重重。他仿西方议会制度，力推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并召开了第一届安徽省议会，但却形同虚设，发挥不了作用。他发行公债，关注民生，兴修水利，建立学校，改良风气等措施也举步维艰。为了禁烟，他花费了很大气力在全省推行严厉的禁烟政策，虽然收到了不小的效果，但仍有不法之徒内外勾结，铤而走险与之对抗。

有一次，他发现北方几县居然阳奉阴违，仍在大面积地种植鸦片。严查之下，才发现背后的保护伞居然是彭兆栋。

柏文蔚大动肝火，下令缉拿有关涉案军官，并将彭兆栋撤职查办。但他的命令到了军政司却被扣了下来。军政司的回答是彭兆栋是陆军部任命的，柏文蔚无权查办。柏文蔚派人前往北京找陆军部交涉，但陆军部却以种种理由加以搪塞。

彭兆栋有一次对我爷爷说，就凭他姓柏的想动我，门都没有，老子在北京有人，可以直接找到老段和小徐。他说的老段是指陆军总长段祺瑞，小徐则是指陆军次长徐树铮，他们都是皖人，而且在军界炙手可热。他还劝我爷爷少和柏文蔚掺和。“我早说过，这家伙是兔子尾巴长不了，早晚要滚蛋！”

民国二年，公元一九一三年三月二十日，国民党领导人宋教仁在上海车站被刺杀，全国形势骤然紧张起来。有一天，柏文蔚把我爷爷找去了。他正在主持一个会议。会议一结束，便匆匆来到书房。

“华章，”他一边向我爷爷打招呼，一边在椅子上坐下来，几乎没有停顿，便开口说，“你听说了吗？镜如被抓了。”

我爷爷一惊，问：“啥时候？”

“就在前不久。”他拿出一封信递给我爷爷。信是郑先滔写来的。信中说，吴先生是在北京被抓的，他们正在设法营救。目前的局势非常严峻，战争不可避免。“看来袁世凯要动手了。”柏文蔚看着我爷爷，神情严峻。少顷，他又问：“你是什么态度？”

“俺紧跟督座！”我爷爷不假思索，立即表示，“文贤不才，但革命到底，矢志不渝。”

“好，很好。”柏文蔚示意我爷爷坐下来，继续说，“这次裁军，我们上了袁世凯的当，现在手上的老本差不多都被裁光了。不过，亡羊补牢，未为晚也。我们得赶紧想办法补救。”接着，他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了我爷爷，决定以讲武堂为班底成立一支学生军。“这个司令由你来当！”他说，“回去就抓紧筹备吧。”

“是。”

“还有，”柏文蔚交代说，“军政司如过问，你就说是我决定的，让他们来找我。”

“明白。”

我爷爷回去后立即行动起来。他以讲武堂的学生为基础，把过去撤裁掉的旧部重新召回，加以编练。后来，这支部队果然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月下旬，局势越来越紧张了。袁世凯厚积重兵，大举南下，二次革命爆发了，而国民党内部由于患得患失，意见不统一，只能仓促应战。战事一开始就极不顺利。北洋军先是攻占九江、湖口，江西讨袁军节节败退。与此同时，江苏讨袁军也放弃徐州，退守蚌埠。七月二十八日传来消息，讨袁军总司令黄兴放弃南京，一走了之，整个讨袁阵营立时陷入群龙无首的境地。此时，正在皖北与北洋军苦战的安徽讨袁军也军心大乱，全线崩溃。

尽管大局败坏，柏文蔚仍然没有放弃，一边努力调动部队，重新部署，一边做好退守徽州的准备，打算从屯溪经祁门，由婺源进入江西，与李烈钧的江西讨袁军连成一片，再图恢复。

然而，就在这当口，安徽陆军第一师师长胡万泰突然回师安庆。最先抵达的便是彭兆栋的第三旅。

这一动向立即引起了恐慌。

陆军第一师是当时安徽最大的一支军力。此师的前身是安徽陆军新编第一旅，旅长胡万泰，其祖父是北洋宿将胡殿甲，与袁世凯交情匪浅。由于得到北洋派的支持，该旅在裁军中不裁反扩，由旅扩为师，超过了柏文蔚从南京带来的第四旅。二次革命打响后，柏文蔚在部署作战方案时，把该师派往太湖作战（之所以没把他留在安庆，也是对其不放心），没想到他们不经批准便擅自从前线撤回安庆，显然别有图谋。

柏文蔚闻报十分警觉。当胡万泰带着随从前呼后拥来到都督府时，都督府的卫队营立即进入戒备状态。据我奶奶说，那天，我爷爷也在都督府，当时正在与柏都督研究战事，听说胡万泰来了，柏文蔚让我爷爷等人暂且回避。我爷爷向外走时，只见胡万泰腰佩手枪，大摇大摆地走进来。之后，卫兵们关了门。我爷爷在外边的候见厅等候着。他点上一支烟，留心着屋内的动静，忽然身后有人叫他：“华章老弟啊，别来无恙。”我爷爷扭头一看，竟是彭兆栋，他全副戎装，满脸得意之色，从外边走了进来。

“啊，是彭旅长，”我爷爷敷衍道，“你也回来啦？”

彭兆栋摘下白手套，与我爷爷握手。“嘿，伙计，”他眨了下眼睛，朝屋里努努嘴，“这家伙日子不好过了吧？”无须说，他指的是柏文蔚。

“咋了？”我爷爷故意问。

“哼，这小子完了！”他耸耸肩，“你都听说了吧？江西、江苏全垮了，黄兴也跑了，这家伙也快了！”他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我爷爷知道他怨恨柏文蔚，便说这么打来打去对谁也没好处。“皖省是桑梓之地，”他用手指指脚下，“咱们是军人，祸害家乡的事可不能干。”

彭兆栋哈哈笑起来。“我说兄弟，你也太糊涂了，这都啥时候了？”他用力拍了一下我爷爷的肩膀，“别犯傻了，睁眼看看吧，可别一条道走到黑。”

我爷爷惊讶道：“你这话何意？”

彭兆栋再次大笑起来。“你自己好好想吧，我提醒你一句，头脑要清醒，犯不着把自己也搭了进去。”

彭兆栋这话已经够露骨了。我爷爷感到震惊，他果然要叛变了。后来，我爷爷才知道，胡万泰这次回来就是向柏文蔚摊牌的。据小武爷说，当时局势很紧张。柏文蔚也做好了最坏的打算。他在胡万泰进来后，便把军刀放在手边，以防不测。胡万泰明确地告诉柏，现在大势已去，他已派人与倪嗣冲、段芝贵接洽了。

倪为皖北镇守使，段时任北洋第二军军长，都是袁世凯进攻安徽的主要干将。胡万泰公开声称与他们联系了，说明他已决定投敌。鉴于当时安徽讨袁军的主力，包括柏文蔚的第四旅，都已派往前线，安庆空虚。柏文蔚只得答应退出安庆，以免战火涂炭。“那好吧，”他对胡万泰说，“你好自为之吧，我走后只有一个希望，希望你不要糜烂省城，祸害百姓。”

“这个你放心。”胡万泰看到柏文蔚接受了条件，一口应承。谈话结束后，胡万泰趾高气扬地从屋里走出来，在随从们的簇拥下离去。彭兆栋也跟了上去。分手时他把我爷爷拉到一边，脸凑到跟前说：“老弟啊，你可要想好了，是跟他走，还是留下来？”他把嘴巴朝都督室努了一下，一副贴心知己的口气。

我爷爷明知故问道：“彭旅长啥意思啊？”

彭兆栋笑了起来：“兄弟啊，你只要留下来，别的我不敢保证，但你的学生军我保证给你编成一个团，由你做团长。”

我爷爷说：“那好啊，我就跟着彭旅长干吧。”

“这就对了！”彭兆栋高兴地拍拍我爷爷的肩膀说，“识时务者为俊杰嘛。以后咱们兄弟一起干，有大哥吃肉的，就少不了你喝汤的。”

第二天一大早，柏文蔚准备撤离了，可就在这时胡万泰突然翻脸了。本来说好让柏文蔚主动撤离，第一师不予干涉。没想到柏文蔚起床后，正在洗漱，卫士便跑进来报告说，胡万泰派兵围了督署。柏文蔚似乎早有预感，一边通知应变，一边接通了胡万泰的电话。

“胡师长，你想干什么？我们不是说好的吗？”

“是啊。”

“那你为何要围督署？”

胡万泰打着哈哈说：“都督别误会，我对都督本人并无恶意，你也可以走，但你手下的一些人必须交出来。”

“哪些人？”柏文蔚问。

“名单马上送到。”胡万泰答。

不一会儿，有人送来了名单。柏文蔚一看，气得拍起桌子。名单上的人大多是都督府内的革命党同志，他的忠实部下。“这不可能！”他当即拿起电话，明确告诉胡万泰，“我柏文蔚不会卖友求生，哪怕兵戎相见，亦在所不惜。”

胡万泰一看柏文蔚发火了，便退了一步说不交也罢，一切好说。“都督放心，”他还表示，“将来大家还要见面的嘛。无论如何，我会保你安全。”

“那就多谢了，”柏文蔚不卑不亢，“你我二人，和平解决最好，你让开一条路，我尚可原谅你。”

“那就依你吧。”

最后胡万泰松了口。他答应让开东门，以便柏文蔚撤离。上午八时许，包围督署的第一师第三旅部队如约开始撤围，柏文蔚也带着卫队营离开督署，可刚出辕门不久，四面立时枪声大作，原先撤离的第三旅又出尔反尔，发起进攻。

指挥作战的就是彭兆栋。事后听说，他曾下令狠狠打，绝不让柏文蔚离开安庆。“死的活的都有赏。”他向部队下令道。

在敌众我寡的情况下，柏文蔚带着卫队营被迫退回都督署，据房而守。双方发生激烈枪战。紧要关头，狗头山上的大炮忽然响起，向第三旅和胡万泰的司令部连连发炮，与此同时，一支部队从叛军身后掩杀过来。我爷爷一马当先，带着学生军赶到了。第三旅猝不及防，包围圈被

撕开一条缺口。很快，学生军便与柏文蔚的卫队营会合一处。叛军一时大乱，四散退去。众人拥着柏文蔚杀开一条血路，从小南门撤向江边。

那里早就备好了船只。据我爷爷说，那天突围时，柏文蔚事先已防了一手，提前在狗头山上安置炮兵，并派我爷爷带领学生军做好接应准备，这才杀出重围。不过，在突围时，学生军和卫队营都惨遭重创。部队且战且走，到达江边时只剩下为数不多的六七十人，几乎溃不成军。

此后不久，便传来我爷爷在上海被捕的消息。

那时，我奶奶已带着我大伯二伯，回到了霍川老家。二次革命，国民党一败涂地。我爷爷随柏文蔚退至芜湖，本想重整旗鼓，但已力不从心。此时民军四分五裂，不仅各自为政，而且内讧不断。柏文蔚眼看无力回天，只得下令解散部队。此后，我爷爷带着小武爷逃往上海，不知去向。我奶奶十分担心，但霍川消息闭塞。七月间，讨袁行动完全失败了，我奶奶还蒙在鼓里。

直到八月初的一天，当时处暑已过，天气热得要命。一天晚上，小武爷突然来到了家里。他是乘着夜色悄悄进村的。只见他上身穿着粗布短褂，下身是一条黑裤子，一副庄户人家的打扮。我奶奶第一眼差点没认出他来。

“小武子，你咋这身打扮呢？”我奶奶惊讶地问。

“出事了！出事了！”小武子顾不上礼节，迫不及待地连声说。

“出了啥事？”

“司令被捕了。”

我奶奶吓了一跳，连忙问起事情经过。

小武子喘着气，满脸憔悴，又饥又渴。我奶奶倒了一杯凉茶递给他，让他慢慢说。他一口气咕隆隆灌下肚去，然后抹着嘴巴说：“俺们一到上海就被盯上了，到处都是密探。司令很谨慎，但还是没有逃脱。”

据小武子说，芜湖解散后，我爷爷潜往上海，先是住在北大桥礼查饭店，以前他到上海常住这里，情况比较熟悉。他的房间在二楼，小武子给他送行李时，看到二楼楼梯口站了两个穿黑绸衣的北方大汉，嘀嘀咕咕地说着什么，马上意识到情况不妙，立即向我爷爷报告。我爷爷便借晚上在楼下餐厅用餐时，从后门溜出了饭店。小武子按照吩咐，早已

叫了辆黄包车候在后门。我爷爷上了黄包车，由北大桥到极司菲尔路，一路上绕来绕去，换了六次车，最后到了一个熟悉的朋友家，在那儿住了三天，然后又通过这个朋友在静安寺赫德路租了一间房子，又躲了十来天，这才订购了去日本的船票。尽管事前做了仔细的防范，上船时还是让密探给发现了。

“人呢？”我奶奶问。

“提篮桥，”小武子说，“听说就关在提篮桥。”

“人还好吗？”

“不清楚，啥消息也没有，那里也不让探监，”小武子说，“俺没咒念了，只得赶紧来报信。”

两人正说着话，我小叔爷贺维贤也来了。民国光复后，我小叔爷一度在我爷爷的团任参谋，后来该团撤裁，他便回乡赋闲，得知消息连忙赶来了。三个人商量了一番，觉得事态严重，得赶紧设法营救。那段时间，各地不断有处决革命党的消息传来。大家不敢耽搁，第二天便赶往上海，找到了住在极司菲尔路的我爷爷的那位朋友家。

这位朋友名叫杜金鸿，是南京人，在上海做五金生意。杜老板同情革命，辛亥革命前就资助过同盟会，与黄兴、柏文蔚都很熟悉。我爷爷在第一军任职时与他相识。杜老板告诉我奶奶，二次革命失败后，袁世凯料到革命党人会从上海出逃，因此加强了戒备，派出了大批密探，在码头、车站布控。听说这次抓了一百多人，都关在提篮桥。“老袁心狠手辣，”杜老板说，“这些同志性命堪忧。”我奶奶听了这话便哭了起来，请求杜老板一定设法相救。我小叔爷和小武子也帮着求情。杜老板一边安慰他们，一边答应想办法。

可是，一连几天，杜老板四处活动却毫无进展。据说这批案犯是由总统府执法处督办，上海地方也插不上手。就在事情陷入僵局之时，有一天，我小叔爷贺维贤拿着一张报纸从外边跑进来，一迭声地叫：“快看，快看，徐树铮来上海了。”看着他那股高兴劲儿，我奶奶和小武子都有些莫名其妙。我奶奶当时甚至不知道徐树铮是谁。贺维贤向我奶奶解

释说，徐树铮是现任陆军次长、陆军总长段祺瑞手下的大红人，可我奶奶并不明白这和俺们有啥关系。“有关系，太有关系了！”贺维贤说，“你还记得小陶岭的那个陶二狗吗？”

“记得，”我奶奶说，“不就是那个六十二标的陶顺良吗？他是文贤的老相识了。”

“对对对，就是他。”贺维贤说。

“陶二狗咋了？”我奶奶还是没明白我小叔爷的意思。

贺维贤说，据他所知，陶二狗现在是徐树铮的副官，徐树铮来了，说不定他也会跟着来。我奶奶听他这样一说，便明白了。

“你是说去求陶二狗？他能行吗？”

“谁知道呢？也许能行，只要他肯帮忙。”

我奶奶一听有门，便连忙去找。陶二狗与我爷爷交情不错。他是小陶岭人，那里与田家岗不到十里地。投军之前，我爷爷常随我太爷爷去小陶岭剃头，从那时就与陶二狗相识了。那时陶二狗家很穷，常常连剃头钱都掏不起，我太爷爷也不计较，说是没钱就先赊着吧，可赊着赊着便成了一笔糊涂账，我太爷爷也从未认真追讨过。陶二狗一直心存感激，后来到了部队，他与我爷爷同在六十二标，两人关系一直不错。我爷爷一度还想动员他加入岳王会，可陶二狗对革命不感兴趣，还劝我爷爷不要和这些“乱党”瞎掺和。尽管思想政见不同，但这并不影响我爷爷和陶二狗之间的关系，陶二狗明知我爷爷是革命党也从没向上举报过。不仅如此，有时还暗中给我爷爷递些消息。马炮营起义失败后，他一度误以为我爷爷死了，把这事告诉我奶奶，害得我奶奶伤心了好一阵子。

清帝退位后，段祺瑞出任陆军总长。陶二狗时来运转，因为他有个舅舅在段祺瑞手下任事，便跑到北京去谋差，没想到竟被留在陆军部，后来又受到陆军次长徐树铮的赏识，当上了他的副官。

陶二狗来上海的消息很快得到证实。这是杜老板打听到的，据他所说，陶顺良确实跟着徐次长来上海了，下榻处就在上海迎宾馆。

事不宜迟，我奶奶当天下午便去找他了。八月的天气，热得连狗都喘不上气来。我奶奶背上驮着三岁的大伯，手里抱着一岁的二伯，浑身大汗淋漓。当初她去上海时，家里人都劝她别带孩子去了，可她执意要带。据她自己说，她已做好最坏的打算，万一救不出我爷爷，哪怕让他最后再见一见孩子也好。只是这个想法她没敢说出口，怕不吉利。

迎宾馆戒备森严，守卫的士兵态度蛮横，不容分说，便把我奶奶赶开了。我奶奶苦苦哀求，全无效果。但她仍不死心，便带着孩子守在大门外边。烈日当空，酷热难当，我大伯、二伯热得直哭，我奶奶找了个阴凉的树下，一边摇着大蒲扇，一边不停地向迎宾馆门前张望。不断有汽车和马车进进出出。我奶奶心里想，陶二狗说不定就在这些车里，只是不知哪一辆而已。她有心想上前拦问，又怕惹恼了这些当官的，误了大事，只好耐住性子等待。从中午一直等到傍晚，我大伯、二伯哭闹累了，都睡着了。终于有一辆马车驶到门口停下来，一个军官从车上下来，大约是要买烟，他走到街旁的烟摊上。我奶奶连忙凑上去，叫了声长官。那个军官年纪不大，中等身材，皮肤黑黑的。他回过头来斜了我奶奶一眼，眼神中流露的轻慢拒人千里，可我奶奶已经顾不上这些了，硬起头皮说：“有劳长官，敢问一声，不知可认识陶副官？”

“陶副官？”

“是的，陆军部来的。”

那人又看了我奶奶一眼，态度似乎有了一点变化。

“你是何人？”

“俺是他亲戚。”我奶奶解释说，她是从他老家来的，能否烦请传禀一声。

“你叫什么？”那人打量了一下我奶奶，看她穿戴还比较齐整，便又问。

“田香梅，”我奶奶说，接着又补充道，“你就说是霍川田家岗的，他就知道了。”

那人唔了一声，不置可否。接着，在摊上买了一包烟，又上了马车。我奶奶跟在他后边连说拜托拜托。那军官也不搭理，朝车夫示意了一下，马车便驶进了迎宾馆。我奶奶忐忑不安地看着远去的马车，也不知他是答应了还是没答应，不过看模样像是答应了。果然，半个时辰后，一个护兵从迎宾馆大门里走出来，把她领了进去。

陶二狗刚刚吃过饭，满嘴喷着酒气。他穿着上校军服，敞着衣领，头上没戴帽子，露出光光的脑袋，一只手夹着烟卷，一只手捏着牙签不停地掏着牙。我奶奶一见他便如同见了亲人，叫了一声陶大哥，眼泪便扑簌簌地往下滚。

陶二狗满脸惊讶，一边从椅子上站起来，一边说：“哎呀呀，弟妹啊，还真是你啊？你咋来了？”

我奶奶顾不上叙话，连声求救。陶二狗让她别急，有话慢慢说，及至弄清事情的原委，他也为难起来。“哎呀呀，”他咂起嘴巴说，“你看，你看，俺这个文贤老弟啊，啥都好，就是个死脑筋。俺劝过他多少回，别和那些乱党搅在一起，他就是不听。上回马炮营起义差点丢了小命，还不接受教训，又跟着那帮人瞎起哄。这能闹出啥名堂？简直是鬼迷心窍！”

“谁说不是呢？”我奶奶也跟着埋怨说，“他这人犟得很，说啥都听不进去，事到如今，再说也晚了，只求陶大哥能伸伸手把他救出来。”

陶二狗听了，把头摇得像个拨浪鼓似的。“救出来？”他说，“谈何容易？你知道这是啥案吧？”他伸手朝天上指了指，“这可是通天的案子，总统府亲自督办！谁敢碰啊？”

“那可咋办啊？无论如何，你得救救他啊！”我奶奶一听又抹起了眼泪，苦苦哀求。“你瞧瞧，”她说，“咱这上有老下有小，文贤要有个三长两短，这可叫俺们孤儿寡母可咋活啊？”说着，扑通跪了下去。我大伯、二伯一见这时也哇哇大哭起来。陶二狗心软了，说：“好了好了，快起来吧，俺来试试吧，不过你也别太指望。这案子太大了，太大了。”他说着，连连摇头，眉头皱得老高。

从迎宾馆回来后，一连两天，都没有消息。这期间，杜老板听到风声，说是袁世凯已下令将抓获的革命党秘密处决。我奶奶担心极了，正打算再去找一下陶二狗。当天晚上，电话铃响了。是陶二狗打来的。

“弟妹啊，好消息，”陶二狗在电话里说，“徐次长发话了，同意放人。”

我奶奶一听喜极而泣，连声道谢。

“你别谢俺了，”陶二狗说，“算他命大，徐次长可不是好讲话的，这次倒是给了面子。不过，徐次长也说了，出来前得登报声明脱离国民党，并拥护袁大总统。”

我奶奶觉得这事不难，只要能保命，先答应下来再说，于是连想都没想便连声说好，千恩万谢。

当天下午，我奶奶便被允许探监了。她带着大伯二伯，还有好酒好菜，来到监房。自安庆一别，我奶奶已有好几个月未见我爷爷。我爷爷瘦了不少，胡须也因多日不剃，显得有些蓬乱，但精神尚好。他抱着我大伯二伯，一通乱亲。我大伯二伯被他胡须刺挠得乱躲，又惹得我爷爷哈哈大笑。我奶奶把来上海以及找陶二狗救他的事说了一遍。我爷爷一边喝酒，一边听着。他双腿相盘，坐在地上，一副神态自若、无所畏惧的模样。

“没想到这个陶二狗还念着旧情。”他放下酒杯，抓起一只卤猪蹄啃起来，这是他平时最爱吃的食物之一。“这个陶二狗他攀上老段，”我爷爷说，“当初，他也邀俺去北京，俺没答应。”爷爷举起手中的猪蹄子，继续说，“俺怎么可能去呢？俺和他走的不是一条路。”

“不过，这回陶大哥真是帮忙了，”我奶奶说，“要不是他找徐次长，他们不可能放人的。听说你这是总统府执法处的案子。”

“这个俺清楚。”我爷爷说，“俺进来后就没打算出去。”说着又倒了一杯酒喝进肚里，然后咂了一下嘴，接着说，“只要放俺出去，俺还会从头开始。革命虽然失败了，但这只是暂时，最后的胜利必将属于人民。你就等着瞧吧！”说完，他又抓起一个猪蹄子大嚼起来，边吃边问起外边

的情形，还撕了一块肉塞到我大伯嘴里，看他吃得满嘴是油，不禁哈哈大笑。整个探监过程，我爷爷情绪都很好，但说到声明的事，我爷爷却一下子恼了。

“声明？啥声明？”他问。

我奶奶说：“二狗说了，只要签一份声明马上放人。”

“休想！这不可能！”我爷爷勃然大怒，“要俺写声明？那是背叛！俺贺文贤不才，但决不背叛吾党。”他把手中的筷子一摔，说，“哼，还要俺拥护袁世凯，更是痴心妄想！”

“袁世凯是个啥东西？”他捏起拳头在空中晃了晃，“这个屠夫、刽子手！独夫民贼、千古罪人！他干了多少坏事，践踏共和，无视约法，灭绝人道，暗杀元勋，双手沾满了革命党的鲜血，凡吾国民都要共讨之，共诛之。俺贺文贤怎么可能发表声明去拥护他？”我爷爷站了起来，脸颊通红，两眼瞪得溜圆，那股愤怒的样子就像要与人决斗似的。

我奶奶完全没料到爷爷会有如此激烈的反应，不禁大感意外。“这有啥吗？”她说，“不就是发个声明吗？”她还劝我爷爷说，大丈夫能屈能伸，不如先保命，出去后再作计较。

“不，这绝不可能！这是对俺的侮辱！”他站起身，在屋里急促地转了两圈，又攥起拳头挥了挥，用一种毅然决然的语调说，“俺贺文贤死不足惜，但决不向袁贼低头！”

“文贤，”我奶奶急了，她说，“你死了俺们可咋办啊？孩子还这么小，你总得为他们想想啊。”

我爷爷摇了摇手，打断她的话：“香梅啊，俺早对你说过，俺贺文贤生是革命的人，死是革命的鬼，从俺决心参加革命那天起，就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好了——”他向我奶奶示意道，“不要再说了，俺请你保全俺的人格，将来孩子大了，也会为他们的父亲骄傲！”

话说到这个份上，已经无法再继续下去了。我奶奶伤心地哭起来，我爷爷走过去，一边抱起我大伯，一边抚着我奶奶的肩膀说：“别哭了，

香梅，坚强点。你去告诉顺良，俺贺文贤感谢他的救命之恩，只是写声明，恕俺断难从命！”

我奶奶心都碎了，当她带着两个孩子回来时，又热又累又饿，一进房门便晕倒过去。第二天，我爷爷托人从狱中带了一封信给我奶奶。信上再次表明心迹，并交代了后事。信中还附了一首绝命诗。诗云：

血染沙场怀壮志，

岂甘俯首耻贪生。

泉台笑看袁贼灭，

铁马金戈唱大风。

据我小叔爷说，那时候的爷爷真是一腔热血，铮铮铁骨，让人钦佩。陶二狗得知消息后，很不高兴，他对我奶奶说，你看看，你看看，这叫咋回事吗？这不是死心眼吗？写个声明能死人啊？他这样搞，把俺也摺进去了，徐次长要是问起来，你让俺咋回答？说着，抖起手，一副懊悔不迭的样子。

九月间，监狱里开始秘密处决革命党人了。每天夜里，都会有人被点名带出去，然后再也不见回来了。我爷爷这时已做好最坏的打算。一天夜里，牢门打开了，一个狱官高声叫道：“四十二号，出来！”

四十二号是我爷爷的狱号。他知道最后的时刻来临了，便站起来，与狱友们一一相拥告别。大家都不说话，只是在拥抱握手时加大了力度，一切尽在不言之中。

“名字？”走到牢门口时，一个戴眼镜的狱警冲我爷爷喝问，以确认他的身份。

“贺文贤。”

“签字。”

那狱警拿出一份文件，我爷爷签上名。接着，他被带到院子里，一阵凉风吹过来，地上白灿灿的铺满了银辉。我爷爷抬头看了一眼布满星

斗的夜空，心想这也许是他这辈子最后看到美丽的夜景了。天刚下过雨，雨后的空气中带着闷热和潮湿，让人喘不过气来。我爷爷大口呼吸着，好像要在诀别之前尽可能多的多吸几口。狱警不耐烦地催促他快走，他们穿过院子，来到狱门前——咣当一声，提篮桥的大门打开了。“走吧。”站在门边的一个白胖的狱官核了一下文件，然后对他说。

我爷爷一时间有些发蒙。“这是咋啦？”他站在闷热的夏夜里足足好几分钟，直到咣当一声，又传来一声响，监狱的大门在他身后关上时，他才明白他被释放了。

拂晓时分，我爷爷找到了我奶奶的住处。不知何时，外边又下起雨来，雨点越来越大，我爷爷浑身上下都淋透了。在朦胧的微光中，他的模样显得阴森恐怖。我奶奶乍一看，以为遇到鬼了，吓得大叫起来。小武爷和我小叔爷闻声跑过来，当他们看见是我爷爷后，不禁欢呼起来……

第七章 爷爷|1927年

我爷爷在上海得救完全是一次偶然事件。据陶二狗说，我爷爷拒绝发表声明后，让他十分难堪，更让他没法向徐次长交代。本想不声不响，瞒过此事，偏偏徐树铮没有忘记。有一天，陶二狗给他送电报，他忽然想起了此事。“哦，对了，”他说，“上次那人放了没有？”陶二狗见他问，知道瞒不住，只好如实禀告，并大骂这个贺文贤不识好歹，简直是猪狗不如，当初俺是瞎了眼，替他求情，请徐次长宽宥。他一边说，一边冲徐树铮点头哈腰，身上冷汗直冒。徐树铮的神情有些古怪，不动声色地听着，听完后忽然大笑起来：“嘿，这小子有点种嘛！”陶二狗不知他是啥意思，吓得不敢说话。

“他叫什么名字？”

“贺文贤……”

“嗯嗯……”

徐树铮脸上毫无表情。陶二狗再次请求恕罪，并大骂我爷爷，说这小子不识抬举，简直是死硬脑壳，胆敢反对总统，早该枪毙了云云。徐树铮不置可否，低下头去看电报，一目十行几下就看完了，然后拿起话筒，一个电话打到执法处，居然把我爷爷放了。

“天晓得他是咋想的。”陶二狗说，这件事也真是奇了。徐树铮公务繁忙，千头万绪，求他办事的人不计其数，事后他很少过问，偏偏这次居然想起来了。“你说奇不奇？”他对我奶奶说。更侥幸的是，就在徐树铮打电话放人的那天傍晚，我爷爷已被执法处定于当天夜里处决。徐树铮这个电话不早不晚，偏在这个时候到了。“真是太险了！”陶二狗说，“俺这个贺老弟啊，真是命大福大造化大啊！”事后，他多次对我奶奶感叹道。

尽管我爷爷得救有一定偶然成分，但我奶奶功不可没，要不是她去求陶二狗，我爷爷肯定难逃一劫。我爷爷只要提起这事，总是说是香梅把他从鬼门关拉了回来，俺这条命可是她给的。事实也确实如此。

从上海脱险后，我爷爷便转道香港前往日本。这是他第二次东渡扶桑，前一次是马炮营起义失败后。这次流亡，我奶奶也跟着一起去了。她把我大伯留在老家大贺村由我太奶奶照应，自己带着尚未断奶的二伯随我爷爷一起去了。到达日本后，我爷爷奶奶先是暂住在一个朋友家。这个朋友姓姚，原先在《明报》工作，也是同盟会会员，住在东京牛込区若宫町附近。之后不久，我爷爷在离若宫町不远的东五轩町租了房子，便带着我奶奶我二伯搬了过去。

在日本期间，我爷爷报考了日本士官学校，我奶奶则上了东京女子学校。清末民初受男尊女卑思想影响，国内女子学校还十分罕见。我奶奶原先在家随父亲读过一些书，但从未正经入学。到了日本，受新思想影响，便有了入学的想法。尤其是读了梁启超的《论女学》后，这种心情更迫切。梁启超的文章说，欲强国，必由女学。我奶奶对此感触很深。我爷爷非常支持我奶奶的想法。他说，天下女子之才力，不在男子之下，西方早已男女平权，而我国仍恪守女子无才便是德之陈规，岂不大谬？

东京女子学校除了教授一般书数之外，主要以绘画、烹饪、女红、持家等课目为主，其宗旨乃培养“佐夫相夫之贤内助矣”，虽然这些还算不上真正的新学，但我奶奶在这里还是受到了新观念的熏陶，眼界进一步开阔。当我大姑出生后，我奶奶便坚决不给她缠足。因为在学校里，老师就严厉批评过中国的缠脚之风，声称“缠足一日不变，则女性解放一日不达”。后来，家里人都为大姑庆幸，说她生逢其时，这都得益于我奶奶接受了新式教育。

我爷爷奶奶在日本期间，生活并不宽裕。他们走得匆忙，身上带的钱并不多，虽然爱国华侨自发组织了一些救助团体，对流亡者定期有一些资助，但十分有限，除了交房租、学费，一家三口的生活开支全靠我奶奶精打细算。有很长一段时间，饭桌上只能看到泡菜、腌萝卜条和白饭团，就连蔬菜也不是每天都有。每个月，只有我爷爷回来时饭桌上才

偶尔能见到一点荤腥。尽管如此，每当朋友来访，就是再困难，我奶奶也要好酒好菜热情招待。这些钱只有靠勒紧裤带从以后的生活费中挤出来。

我爷爷是个精力充沛的人，为人豪爽，爱交朋友。他的朋友中大多是国内的流亡者，也有一些是到日本新交的，包括他在军校的同学。其中还有一些日本朋友。有时聚会时，我奶奶高兴了也会唱几句戏文助兴。我爷爷不知从哪弄来一把二胡（据说是一个留学生送他的），我奶奶唱时，他就在一边拉琴，仿佛又回到了许多年前，在田家岗的老樟树下，那时我爷爷和我奶奶还是一对情窦初开的青年男女。在日本流亡期间，我爷爷还学会了几段河南豫剧。其中最爱唱的便是《铡美案》中包拯的那段唱词，有时情绪上来了，便会表演一段：

慢说你是驸马到，

龙子龙孙我不饶。

头上打掉乌纱帽，

身上再脱滚龙袍。

紧紧麻绳捆三道，

我要是贪赃枉法我不姓包！

他的嗓子不是太好，但咬字准确，声情并茂，模仿的河南腔惟妙惟肖，很受欢迎，成了他每次聚会的保留节目。虽然那段时间，生活十分清苦，但我奶奶仍然认为这是她一生中度过最充实最美好的时光。

到日本第二年，我奶奶生下了我大姑，取名廷珍。这是我奶奶生的第一个女孩，也是唯一的女孩。我奶奶后来又生了我父亲，加上前面生的我大伯、二伯，都是男孩。因此我大姑被我爷爷奶奶视为掌上明珠，珍爱有加。由于大姑出生，家里的生活更拮据了。我奶奶不得不靠典当物品来维持生计。不过，这种情况并没有持续太久。我爷爷接到通知去一个军事学校担任教官。这个学校由流亡者秘密开办，主要是用来对国内来的进步青年进行军事培训，以便为将来回国开展军事斗争做准备。学校设在东京郊区，对外名义上是一个木材厂，经费来源主要依靠中国华侨和日本进步人士的资助。基地教官都有固定薪酬，从此家里的生活

逐渐有了改善。

在我爷爷流亡日本八个月后，郑先滔也来到了日本。吴先生被捕后，他进京营救未果，为了逃避特务的抓捕，也离开国内。

癸丑之役后，国民党高层人物几乎都来到了日本。如孙中山、黄兴、胡汉民、李烈钧、许崇智、柏文蔚等等。郑先滔与这些上层人物都有联系，从他那里我爷爷不断地获得很多最新消息。

民国四年冬，袁世凯称帝的消息在日本报纸上陆续披露出来，引起了中国留学生和革命者的愤怒。那段时间，东京和神户经常有抗议集会。其实，我爷爷早从郑先滔那里得知了部分消息。“他的野心终于暴露了！”有一天，郑先滔来我爷爷住处，他说袁世凯这是找死。“我们得开始准备了，”他说，“新的革命即将到来！”那天晚上，他非常兴奋，与我爷爷一起喝掉了两斤日本清酒。

果然，此后不久，护国战争打响了。一天，郑先滔兴冲冲地来到我家，对我爷爷说：“华章，你都准备好了吗？回国的时候就要到了。”他拿出一份电报给我爷爷看。“蔡东坡（蔡锷的字）已经回到云南组织了护国军，”他说，“战斗开始了！你和我一起走吗？”

我爷爷二话没说，几天后便与郑先滔一起出发了。

民国五年春，我爷爷随郑先滔先期回国，由香港转赴云南，投身于护国战争。之后，我奶奶也带着我二伯、大姑乘船抵达上海。我小叔爷贺维贤事先接到信，赶至上海将我奶奶一行接回了霍川老家。我大伯贺廷勇这时已经六岁了，能够满地跑了。几年未见，他见我奶奶倒有了几分生疏，站在门口怯生生地看着她。我太奶奶说，看这孩哩，连你娘都不认识啦？“快叫娘，叫娘！”说着拉起他的手把他推到我奶奶面前。直到这时，我大伯才羞答答地叫了一声娘。我奶奶高兴地抱起他来，一个劲地亲着，并拉过我二伯，从我小叔爷手中接过我大姑说：“来，过来，见见你的小弟弟小妹妹。”

我大伯好奇地看着他们，伸手摸了一下我大姑的脸，我大姑忽然咧嘴哭了起来。我奶奶连忙抱起她，一边哄她，一边指着大伯说：“这是

你哥哩，叫哥哥。”我大姑扑闪着眼睛，终于止住哭，叫了一声：“锅锅。”那稚声稚气的声音引来一片笑声。

护国战争开始后，胜利的消息不断传来。四月初，我奶奶接到了我爷爷的来信，说战争打得十分胶着，尽管北洋军武器精良，人数众多，但护国军在蔡锷将军的领导下，得到了全国各界民众的支持。半个多月前，他们与北洋军第七师张敬尧部进行了决战，并打到纳溪、泸州一带。可这次来信后，很长时间不再有我爷爷的消息，我奶奶的心就整天揪着。不久报上就登出袁世凯取消帝制的消息。我小叔爷说，看来护国战争取得了胜利。我奶奶才稍稍松一口气，因为这意味着战争即将结束了。可是，不知为啥，我爷爷一直没有消息，我奶奶心里也就有些隐隐的不安。这一年，霍川的天气格外炎热，而且热的时间也长。立秋之后仍持续高温，夜晚无风时，简直像个大蒸笼，让人无法入睡。我奶奶牵挂我爷爷常常一人坐在庭院里，听着遍野的蛙声，内心充满了焦躁。

就在我奶奶茶饭不思之际，有一天，事先没有任何消息，我爷爷突然回来了。跟他一起回来的只有小武爷一人，两人都是便装，风尘仆仆。我爷爷不修边幅，神情低落，显得十分憔悴。这情况很不正常。我奶奶问他出了什么事，怎么一直没来信，他摆摆手，似乎不想回答。洗脸时，我奶奶又问郑先滔他们还好吗？“好？能好吗？”我爷爷猛地一扔毛巾，把盆里的水都溅了出来，“这帮乌龟王八蛋，全是一路货色，没有一个好东西，革命同志的血全都白流了！”他突然提高嗓门，言语中充满了愤怒。

我奶奶吓了一跳，不知他发的是哪门子火。小武爷在一边急忙向我奶奶使眼色，我奶奶便知趣地不再问了。

事后从小武子那里了解到，护国战争开始后，蔡锷将军出任护国军总司令，郑先滔在司令部任参谋。我爷爷在滇军第一先遣旅任教导营营长。教导营是临时组建的，很多人都是从日本回来的革命同志，包括我爷爷从日本带回来的学生，其中就有后来成了我小姑爷爷的龚雨峰。他们士气高涨，战斗力极强。官兵们浴血奋战，十分英勇，至战争结束时，伤亡人员达三分之二以上。蔡锷患病去日本后，云南都督唐继尧把持大权，开始排斥异己，他先是赶走了郑先滔，又以军费紧张为由下令

撤裁教导营。我爷爷非常生气，这时又得知消息陆军部下拨的四十万元遣散费其中有三十万竟被旅长万朗平贪污了，他再也无法容忍。“这帮混账，简直黑了心！”他立即冲到旅部，质问他们这样做良心安在，又怎么能对得起为革命死难的弟兄。万朗平起先矢口否认，后来又说这是奉唐都督之命，这笔钱另有他用。我爷爷说，不论是谁的命令，这是官兵们的血汗钱，你必须如数交出来。“一分钱也不能少！”他怒目而视，寸步不让。

万朗平也恼了：“你他妈的在和谁说话？”

我爷爷说：“俺管你是谁？这钱不交出来那就没完！”

万朗平冷笑道：“嗨，你口气不小啊？一个小小的营长，难道还反了不成？我劝你闭上嘴巴，马上给我滚！”

这一下，把我爷爷彻底激怒了。他几步上前，拔出手枪顶住了万朗平的脑门。“去死吧！”他低声吼道，牙齿咬得嘎嘎响，牙帮骨棱角毕现。“你们这帮混蛋蛀虫，”他说，“打仗的时候你们在哪里？现在一个个都跑出来大捞特捞，就连官兵们的血汗钱也不放过，你们的心难道都让狗吃了吗？简直猪狗不如！”

我爷爷气得浑身发抖，面色恐怖狰狞，多日来压抑的怒火一下子喷发出来。小武爷当时就站在一边，他后来对我奶奶说，他从未见过司令气成那样，他真担心他会控制不住自己扣动扳机。万朗平吓坏了，连连告饶。在我爷爷的逼迫下，当场写下了三日内交款的保证。

三日期限一到，我爷爷如约前往师部领款。当时他只带了一个排的兵力，走到离师部约三里路的一个山谷里，忽然伏兵四起。我爷爷知道上当了，马上进行反击，怎奈对方人数太多。“起码有两个连，”小武子说，“还配了十几挺机关枪。”我爷爷带着人拼命突围，最后好不容易逃了出来，身边只剩下小武子一个人了。

万朗平并不罢休，下令在全省范围内对我爷爷进行追杀，并在大街小巷贴满了通缉我爷爷的布告，罪名除了谋反、通敌之外，其中还有一条竟然是贪污遣散费三十万——简直倒打一耙，颠倒黑白！

我爷爷在云南待不下去了，只好逃往广东。当时广东也是一片混乱。袁世凯死后，各地军阀为了抢占地盘，互相混战。国民党这时也四分五裂，派系林立。看到这个局面，我爷爷心灰意懒，满腔爱国热情也一下子降至冰点。

回到家乡后，我爷爷情绪消沉，常常一整天不说两句话。不是闷在屋里抽烟，就是在池塘边垂钓。有时傍晚时分，他会站在村边的小山坡上看着夕阳西下，暮色西沉。远远地看去，那个身影显得无比的颓丧和寂寞。那段时间，他还写了一些诗作，诗意低沉，充满了苦闷。其中有一首这样写道：

数年奔竞志成灰，

瑶瑟凄然遗恨归。

浩气混茫随逝水，

矶头一竿钓云飞。

据我奶奶说，那段时间，我爷爷百无聊赖，有时会教我大伯念诗。有一次念到曹植的“佳人慕高义，求贤良独难”，“盛年处房室，中夜起长叹”，一边读，一边讲解。我大伯那时才六岁多一点，对于诗中美女不嫁，怀才不遇的苦闷并不理解，只是感到爷爷在念这首诗时，神情郁郁寡欢，连声叹气。他还告诉我大伯，曹子建是了不起的人，就连东晋大诗人谢灵运都说，天下才共有一石，曹子建独占八斗。这话对我大伯影响很大，后来他也一直很喜欢曹植的诗。

我奶奶很理解我爷爷。这些年来，为了革命，他不惜抛家别妻，牺牲自己，结果换来的却是理想破灭，山河破碎，这怎么能不让他心里感到难过和悲愤呢？可我奶奶除了劝他几句，也毫无办法。有时在他心情好时，我奶奶也曾问过他今后打算。他说还能咋办啊？这个国家完了，彻底完了，已经没有救了。如今是坏人当道，污水横流。就连那些过去的战友同志也一个个变了，变得无耻、自私、贪婪，而正派的人几乎没有立足之地。还是陶二狗看得明白，什么革命，什么志向，全他娘的扯淡！他说着说着，又激愤起来。“俺真感到悲哀。”他说，“这些年俺都干了啥？简直愚蠢透了！看看现在，这难道就是俺们提着脑袋换来的革命

成果？这就是俺们抛洒鲜血为之奋斗的救国目标？”

我奶奶默默地听着，等他抱怨完了，才慢慢地劝上几句。其实，我奶奶觉得这样也好，多年来她一直支持我爷爷革命，但又无时无刻不在为他的安危牵肠挂肚。现在，如果我爷爷真的想开了，从此淡出江湖，不问世事，夫妻相守，终老林下，不也挺好吗？毕竟我奶奶不是那种具有远大志向的人，对她而言，丈夫、孩子和家庭还是第一位的，更为重要。

日子一天天过去，我爷爷逐渐平静下来。他似乎认命了，不再关心政事，还决定对家里的老房子进行扩建，作为养老之用。不过，据我奶奶说，他的心情并不舒畅，常常在半夜里爬起来，一个人站在院子里，望着月光发呆。

护国战争结束后，脆弱的和平开始降临。袁世凯死后，黎元洪接任总统，北京真正当家的却是皖系的段祺瑞。他以内阁总理兼陆军总长。由于反对袁世凯称帝有功，被誉为“再造共和”的英雄，人气爆棚。有人把他视为重建民国的伟人。西南方面和国民党中的某些派别也开始拥戴，就连发起护国战争的重要人物、大笔杆子梁启超也对他大唱赞歌。

新成立的内阁也广受好评，南方人士占了全部九名阁员中的五席，其中还包括国民党的孙洪伊、唐绍仪、张耀曾等人。报纸上把这个局面称之为“南北融合，气象一新”。当时，国内外人士都一致看好段祺瑞，认为他是一个把中国带向新时代的伟大人物。

我爷爷看到这种局面颇为心动。回乡之后，他多次宣称从此不再过问政事，而且还大兴土木，对家里的老房子进行扩建，作为终老之地。但我奶奶知道，他并不甘心如此。果然，北京新政府成立后，他又开始留意政事，不仅订了好几份报纸，还经常进城走动，打听政局的变化。虽然我爷爷那时已无官无职，但霍川城的官员和士绅都知道我爷爷的大名，尊他为辛亥元勋，对他敬重有加。他每次进城都会受到热情款待。从各个渠道，我爷爷了解到不少时局的动态。

有一天，新任的省城警备团长，路过霍川前来拜望我爷爷。他见了爷爷啪地就是一个敬礼：“贺司令，学生李显南，你还记得我吗？”我爷爷看着他面熟，却记不起来了。听他介绍之后，才知道这个李显南原来是他在安庆建立学生军时招的一个小兵。“没想到就连他都当上团长了。”李显南走后，我爷爷颇为感慨，口气中既有得意又有失落。

不久，新年到了，陶二狗回乡过年了。他如今已是陆军部的军需处处长，少将军衔了。他一回乡，惊动了霍川大小官员，人们蜂拥而至前来拜谒，通往小陶岭的路上冠盖如云，他家的门槛几乎都被踏破了。我奶奶劝我爷爷也去看看，说他当年毕竟救过你的命，可我爷爷却一口回绝。“不去！”他说，“俺贺文贤不是趋炎附势之徒，别说他一个陆军少将，就是中将、上将，俺也不会去巴结他。”我奶奶见他如此，心中不

悦，便说你不该去。‘你敢？’我爷爷吼了起来，‘谁也不准去！你给俺听好了，俺贺文贤有自己的人格！’

我奶奶知道他放不下架子，也不再勉强。不过，我爷爷没有去看陶二狗，陶二狗倒主动上门来了。这天是年初六，陶二狗骑着马，身后跟着两个护兵，还有两个仆佣挑着东西。一到我家，两个仆佣便忙着往家里搬礼品。陶二狗见了我爷爷，又是握手，又是捶胸拍背，一口一个“老伙计”地叫，别提多亲热了。我爷爷开始还有些矜持，端着架子，渐渐也放了下来。中午吃饭时两人喝了不少酒，越喝越近乎起来。

“呔，老伙计，”陶二狗说，“你打算咋搞？难道真这么窝在家里一辈子啊？”

我爷爷答：“孔子云，道不行，乘桴浮于海。”

陶二狗说：“老伙计，别清高了。你文贤老弟一身本事，窝在家里岂不可惜？不如跟俺一起去北京。如今是合肥（指段祺瑞）当家，你去了肯定有用武之地。”

陶二狗一番吹捧鼓动，我爷爷心里挺受用的，也渐渐动了心。那天，陶二狗走后，我爷爷给郑先滔写了一封信，把这个情况告诉了他，并征求他的意见。郑先滔在护国战争后，受到唐继尧的排挤，一度追随孙中山到了广州，原想利用西南军阀的力量，发起护法运动，但很快失败了。原因是西南军阀各怀鬼胎，反对孙中山的革命主张。那段时间，郑先滔也很迷惘。我爷爷一直与他保持通信联络。两人在信中倾诉苦闷，抨击时局，在很多问题上都保持一致的看法。

郑先滔很快回了信，他说这个段合肥他还要再看看，看看他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但我爷爷出山他表示支持。如果他们真的信任你，让你带兵的话，正好可以借此抓一支军队，将来也好为革命积累资本。护法战争失败后，郑先滔也开始反思，认为受制于军阀，主要是手中缺少军队，没有本钱。这个教训相当深刻。他曾写信给我爷爷谈到这个问题。我爷爷也深有感触。经过一连串的挫折，他早已认识到军队的重要。在这个强权世界，实力永远是第一位的。

民国六年春，我爷爷束装北上，前往北京。陶二狗十分热情，安排他住在自己家里，并积极向段祺瑞引见。我爷爷原以为很快就能见到段祺瑞，可等了半个多月后毫无消息。陶二狗说，你别急，老总（指段祺瑞）现在忙得很，有的督军、省长要见他照样得等上十天半个月。后来有一天终于等到了通知，段祺瑞要见他了。陶二狗兴冲冲地把我爷爷带到了国务院。那天上午，段祺瑞的日程安排是会见外国使节。接见后恰好有空档，陶二狗好不容易通过秘书厅把接见我爷爷的日程安插进去。我爷爷按通知九时便来到国务院候见室等候。左等右等，一直等了两个多时辰，段祺瑞的会见才结束。那时候见室里已经等了好几个人，他们根据安排挨个儿被传进去，等传到我爷爷时又过了一个多时辰。这时已经十二点多了。秘书把我爷爷带进会见厅，只见段祺瑞坐在沙发上看着一份什么文件。他皮肤黝黑，光着脑袋，脸上棱骨分明。秘书在他耳边低语了一下，他抬起头来看了我爷爷一眼。

“你叫什么呢？”

我爷爷心里有些不快，心想怎么连俺名字都不知道啊？“贺文贤。”他答道。段祺瑞噢了一声，又低头看起文件，接着拿起茶几上的笔在文件上批了几个字，交给秘书，这才又抬起头来看着我爷爷说：“你是哪里人？”

“霍川。”

“哦，同乡啊。”段祺瑞点点头，“你的事他们都跟我说了，哦，对了，听说你去过日本？”

“是的。”

“学的什么？”

“炮科。”

“啊，还是同行啊。”段祺瑞早年在德国留学炮兵，故有此说。我爷爷谦虚道：“段总理是前辈。”

段祺瑞微微一笑。秘书这时把我爷爷的履历递上去，段祺瑞一目十

行地扫了一眼，然后又拿起笔批了几个字。“好了，”他说，“你去找又铮吧。”

就这样，前后不到两分钟，接见就结束了。这与我爷爷原先的想象完全不同。秘书把我爷爷送到门口，将段祺瑞批过字的履历交给我爷爷，只见上面批的是“请又铮办理”。又铮是陆军次长徐树铮的字。我爷爷感到受了怠慢。陶二狗安慰他说，老总就这样，有话则长，无话则短，从不啰嗦，时间长了，你就知道了。

第二天，我爷爷见到了徐树铮。徐树铮说你就是贺文贤啊，当年可是我放了你。我爷爷说，是的，多谢徐次长。

徐树铮哈哈大笑。“知道我为何放你吗？”他问。

我爷爷说不知。

“就因为你不怕死，是条汉子。”徐树铮说着又笑了起来。“我喜欢你这种人。来，坐，坐……”他让我爷爷坐下来，谈了大约半个小时。内容主要是忠诚至上，要服从元首。他说现在南北停战了，但南方并不消停，北方也有些人唯恐天下不乱。特别是国民党分子，还在处处捣乱。有些人专门与老总作对，我们要有所防范。他还对我爷爷说，你的经历我知道，是个可造之才。今后要与那些乱党划清界限，我保你前程无量。最后他问我爷爷：“说说看，你想做什么？”

我爷爷提出想带兵。

“带兵？”徐树铮迟疑了一下，这似乎不在他原先的考虑范围。“这样吧，”他说，“我看你还是先留在部里吧，我这里需要帮手。”

几天后，我爷爷的任命下达了：陆军部一等参议，少将军衔。我爷爷感到失望，他知道他们并不信任他。“是不是因为俺曾经是革命党？”他对陶二狗说。陶二狗心知肚明，但他劝我爷爷说，别那么计较，你先干着吧，以后有的是机会。

民国八年春，我爷爷奶奶全家搬到了北京。据小武爷说，北京的房子是个很大的四合院，院子分三进，每进都有北房、南房和东西厢房，

中间围着庭院。内宅还有一个边门通着花园，花园里有假山、池塘和古树。院子后边是下人居住的，建有马房、卫兵室。院门高大，雕梁画栋。院子门口还有两个高大的石狮子。家里的用人里里外外有二十多个。我奶奶很惊讶，问我爷爷哪来这么多钱。爷爷没有正面回答，只是说：“香梅啊，你跟俺受了那么多年的苦，如今也该享享福了。”

一年多未见，我爷爷发福了。他红光满面，肚子微微隆起，脾气也似乎有了改变，不再像以前那样牢骚满腹，愤世嫉俗。他又交了许多新朋友，而那些过去的革命党同志却似乎渐行渐远。每天去部里办公，我爷爷都穿着蓝色的将军制服，制服上镶着金线，军帽上飘着白缨，皮靴擦得锃亮，腰上挎着细长的指挥刀。他的坐骑是一匹雪白的高头大马，身后跟着两个卫兵，显得威风十足。老家去过北京的人都说我爷爷出息了，为老贺家光了宗耀了祖。有一次，我大姨妈来北京，惊得眼珠子瞪得老大，回去后逢人便说：“俺的个乖乖，俺姐夫家那个派头不得了，连知府大人也比不上啊！”

我爷爷进京之初，府（总统府）院（国务院）正围绕对德绝交闹得不可开交，双方意见相左，剑拔弩张，国务总理段祺瑞甚至和大总统黎元洪翻了脸，一度撂挑子，出走天津。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同盟国和协约国的外交使节都在北京活动，极力游说北京政要，希望把中国拉入自己的阵营。段祺瑞掌权后，曾多次召开幕僚开会，商讨对策。

有一次，我爷爷也参加了会议。他认为参战对中国有利。“欧战打了三年，胜负已见端倪。”在他看来，协约国取胜已不成问题。“如果中国参战将来即可取得战胜国资格，提高中国之国际威望。”他还指出，中国与德、奥等国断绝邦交后，还有一大好处，即可要求收回德国在华租界，废除中德条约中不利于中国的条款，而庚子赔款中德、奥部分不仅可以勾销，协约国方面的赔款亦可展期偿还，这对我们都很有利。

段祺瑞对他的发言很感兴趣，因为他说的正是他所想的。会后他把我爷爷留下来，又谈了一个多小时。这是他与爷爷交谈时间最长的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他们谈了欧战的局势和走向，爷爷的不少看法与段祺瑞不谋而合。在谈到英国与德国的军力对比时，爷爷认为，英国陆军虽弱而海军强大。德国虽取得某些胜利，若不能强渡多维尔海峡

（英吉利海峡最窄处），制英国于死命，是不可能取得最终胜利的。段祺瑞频频颌首，表示赞同。

这次谈话后，我爷爷很兴奋，自认为给老总留下了较深的印象。我爷爷对军事一直非常留心，对于欧战进展也多有研究，因此在许多问题上颇具卓见。事实上，我爷爷的感觉没有错，这次谈话的确给段祺瑞留下了印象。后来，听陶二狗说，老总曾对人夸过他，说他“肚里有货”，这给了我爷爷很大希望。他甚至认为不久便会得到重用。

可是，我爷爷太天真了。他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段祺瑞积极参战是另有图谋。袁世凯死后，北洋军阀内部日趋分裂。段祺瑞虽然大权在握，但各路统兵大员自成一体，尾大不掉，尤其是直系军阀更是和他貌合神离。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他急需得到外国军援，以扩大皖系的军事实力，而参战正好给他提供了这个机会。

不久，在日本的援助下，段祺瑞决定成立一支参战军。整个计划一直在秘密中进行，起初外界都蒙在鼓里，陆军部也只有少数人参与，就连我爷爷也不知情。直到民国八年初，参战军成立，才对外宣布。名为出兵欧洲，实质是扩充皖系实力，以备将来打内战。按段祺瑞的想法，他要把参战军建成一支王牌军，就像当年荣禄建立武卫军、袁世凯建立模范军一样，使之成为手中的利器。

段祺瑞对这支军队相当重视。他以参战督办的身份兼任统帅，下设参战军督练，由国务总理、陆军总长靳云鹏兼任。具体运作则由他的亲信、陆军次长徐树铮负责。全军共三个师，每师共一万余人，装备精良，采用日式操典。人员素质也较高，军官多出自保定军校（段曾任该校校长）和日本士官学校，军士则由北洋各师选送。

军士教导团开训时，举行了隆重的开学典礼，段祺瑞亲临训示。军政大员前呼后拥，国务总理靳云鹏、陆军次长徐树铮等悉数到场。我爷爷也去了。段祺瑞在会上宣读了训词。他的兴致很高，讲话时指着靳云鹏说：“你们看靳督练就是我当年小站练兵时的一个炮兵，如今他都能当到国务总理。你们要服从命令，遵守纪律，好好练习本领，将来是一定不可限量的。”

段祺瑞讲话时，靳云鹏在一边不住地点头。段讲完后，靳云鹏接着讲话，他一边顺着段祺瑞的话说，一边对段大加恭维：“我是当年小站练兵时，段督办手下的一个小炮兵，今日的地位，全靠段督办一手栽培。今日你们做了督办的学生，只要好好干，将来何愁飞黄腾达？”

他们的讲话引起阵阵掌声。

参战军成立，我爷爷觉得这是一个机会，因此专门上书段祺瑞，提出一整套如何提高战斗力的训练方法。段祺瑞看了很感兴趣，当即把报告批转给了徐树铮。有人把这事告诉我爷爷，我爷爷很高兴，认为老总发话了，徐树铮很可能会用他，让他带兵。但是，他的想法又一次落空了。徐树铮并没有找他，甚至对这事提都没有提过，这让我爷爷十分失望，认为他们还是信不过他。

据我奶奶说，那段时间我爷爷变化很大，革命激情似乎早已消退，他的诗作也大多是风花雪月，内容空洞无物。他过去最恨别人花天酒地，如今也常去八大胡同，甚至彻夜不归。我奶奶对此很不高兴，劝说过他多次，可他总是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这都是必要的应酬，逢场作戏而已。

那时节，北京流行评剧。为了安抚我奶奶，每当有名角挂牌，我爷爷总要在戏园子里订下包厢，让我奶奶去听。有时他也陪着一起去，对她格外体贴。他常对我奶奶说：“俺们是患难夫妇，俺会永远对你好。”我奶奶听了当然很受用，不过对我爷爷的变化心里非常矛盾，早年我爷爷为革命四处奔走，让她担惊受怕，现在爷爷追求享受、吃喝玩乐同样让她不安。

民国八年，我奶奶怀上了我父亲。这是她怀上的最后一个孩子。那期间，以段祺瑞为首的皖系军阀与以冯国璋为首的直系军阀的矛盾开始公开化了，直系军阀和政客开始不断抨击段内阁。有一次，报纸披露说陆军部利用职权侵吞军费，数额巨大，其中点了陶顺良（陶二狗）和我爷爷等人的名字。这让我奶奶颇感震惊，倒不是因为侵吞军费这件事本身，这在当时官场司空见惯，而是因为我爷爷也卷入其中。我奶奶问起这事，我爷爷不以为然，甚至嗤之以鼻。“这都是直系那帮人搞的鬼！”他对我奶奶说，“他们不是针对我的，也不是针对顺良的，而是对

着老总和次长的。”我奶奶说那报上说的是不是事实，我爷爷便沉默了，反倒说：“现在谁不捞啊？他冯国璋不捞？曹锟不捞？一个比一个捞得凶！腰包早就撑得鼓鼓的了！”我奶奶十分惊讶，让她惊讶的不是我爷爷说的这番话，而是这番话竟出自我爷爷之口，而且丝毫不感到羞愧。想当年，他为了万朗平贪污遣散费的事，冲冠一怒差点打死万朗平，如今却见怪不怪，同流合污，这让我奶奶无言以对。

不久，我爷爷因为娶曾姨的事，让我奶奶十分难过，心里也第一次与我爷爷有了芥蒂。那段时间，两人经常拌嘴。有一次，我奶奶生气地说：“瞧瞧你变成啥样了？再这样下去，也和彭兆栋差不多了！”一句话噎得我爷爷半天喘不过气来。为了这句话，他气得两天没和我奶奶说话。他当时根本接受不了。“俺咋和彭兆栋一样？这也太不堪了。”他后来写回忆录时曾写到这一段。直到直皖战争后，他反思这段经历，才深刻检讨自己。

后来，我奶奶离开北京，返回霍川。尽管对我爷爷心里有怨气，但听说我爷爷被彭兆栋扣了，还是立即赶来相救，并又一次帮了大忙。

我奶奶的突然出现令彭兆栋措手不及。自从扣了我爷爷，彭兆栋一直躲着龚雨峰，但他躲得掉龚雨峰，却躲不掉我奶奶。因为我奶奶直接找到了他的家里，而且带着我奶奶来的不是别人，正是他的夫人杨大姐。

听说彭兆栋要把我爷爷送给孙传芳，我奶奶立即开展了行动。她首先想到的就是杨大姐。杨大姐与我奶奶是生死之交。安庆督署之战后，彭兆栋大动肝火，此战不仅放跑了柏文蔚，而且让他在胡万泰面前丢了脸面。他动用了两个团的兵力结果大败而归，他的胳膊也被弹片划伤了。这一切都因为我爷爷从背后插了一刀，坏了他的事（彭兆栋语）。盛怒之下，他曾下令抓我奶奶和孩子们。这事传进杨大姐的耳中，她怒冲冲地来到司令部，卫兵想拦也没拦住。

“你想干什么？”杨大姐质问道，“贺文贤跑了，你拿人家老婆孩子出气，算啥能耐？”她认为一人做事一人当，我爷爷的事与我奶奶无关。她还说你们男人的事我不管，也管不了，但你抓人家香梅算哪出？她是我的好姐妹，你要敢动她一动，我和你没完。

彭兆栋有点惧内。他成天在外寻花问柳，偷鸡摸狗，有太多的把柄在杨大姐手中，再者说这抓人老婆孩子也确实不光彩，便打消了念头。第二天，我奶奶离开安庆时，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杨大姐还专门差人护送我奶奶回到老家。

“她真是个好心肠的大姐。”我奶奶时常这样说，并打心眼里感激她。因此，在与龚雨峰商量如何救我爷爷时，我奶奶马上就想到了杨大姐。当年在安庆从事反清革命时，她与我奶奶是无话不谈，十分亲密，民国后，她们虽都退居家中，相夫教子，不再从事革命活动，但友谊从未中断。即便二次革命时，我爷爷与彭兆栋撕破了脸，这也没有影响到她们的关系。

事实上，杨大姐对彭兆栋的一些做法也看不惯，认为他背离过去的

革命同志并不妥当，曾多次劝过他，可彭兆栋听不进去。“你懂个啥？一个女人家的！”他训斥道。杨大姐很失望，曾向我奶奶倒过苦水。“还是文贤做人磊落，”她对我奶奶说，“我们当家的可不如他。”说这话时，她的表情真诚，看得出对我爷爷的人品人格十分敬重。当我奶奶得知我爷爷被扣后，认为眼下也只有找她了，她相信她不会见死不救。

杨大姐那时住在和县，这里是彭兆栋的老家。二次革命后，彭兆栋不断投机，飞黄腾达。此后，他一连娶了四房姨太太，让杨大姐气愤难平，于是便回了老家。我奶奶找到她后，她问清原委，没有半点犹豫，便答应与我奶奶一起去蚌埠。

这一来，彭兆栋想躲也躲不掉了。

据我奶奶说，她们赶到彭宅时，彭兆栋正躺在榻上抽大烟，在一旁伺候他的是一个打扮妖艳的女人。后来才知道，她是彭兆栋正打算迎娶的五姨太。估计是没想到杨大姐突然闯来，彭兆栋大感意外，那个女人更是慌张，忙不迭从榻上跳下来，手忙脚乱地差点碰翻了烟具。“你，你咋来了？”彭兆栋稳住神，从榻上坐起身子，故作镇静地问。

杨大姐没有回答他，而是瞅了那女人一眼。“这就是那个狐狸精吧？”她气呼呼地说。彭兆栋笑了笑，对那女人说：“快叫太太。”那女子低眉顺眼赶紧叫了一声。

“贱货！”杨大姐骂了一声，连正眼也没瞧一下。

“瞧你，瞧你，你这是干吗啊？”彭兆栋满脸尴尬，一边示意那女人离开，一边转移话题道，“你啥时到的？怎么也不说一声，我派人接你去啊。”

“你少假心假意！”杨大姐气呼呼地说，“你干的好事，别当我不知道！”

杨大姐心直口快，泼辣能干。她是彭兆栋明媒正娶的正妻，而且育有三子——这是彭家仅有的三个男性后代——母以子贵，尽管后来彭兆栋又娶了四房姨太太，但杨大姐在家里地位仍是不可动摇，就连彭兆栋也不得不让她几分。

彭兆栋迎娶五姨太的消息其实和县老家那边早有风闻。这家伙好色是出了名的。所谓“寡人有疾，寡人好色”，正是他最好的写照。这些年来，除了寻花问柳，他不断娶妾。杨大姐开始坚决反对，后来见反对也没用，只好妥协。不过，她定下一个规矩，娶了四房后不准再娶了，彭兆栋起先也答应了，但现在他又看上了一个女人，决定要娶五房，这就违背了原定的规矩。为了这件事，彭兆栋颇伤脑筋，一直没法向杨大姐开口。

“好了，好了，”他息事宁人地说，“夫人息怒，我正要向你解释哩。”他一副讨好的模样，满脸堆笑地看着杨大姐。可杨大姐没容他往下说，便一下堵在前头。“你少废话，”她说，“这事门儿都没有。”

“啊，啊，你这是何必呢？”彭兆栋打起哈哈道，以往他也是采取这种办法连哄带骗，最终达到目的。但这次不行了。“你给我打住，”杨大姐毫不客气，“我们可是说好的，你说话得算话。”杨大姐由于占着理，声音越说越高，彭兆栋有些招架不住，正打算脱身，杨大姐忽然想起了正事。

“站住！”她说，“我还有事找你。”

“什么事？”

“我问你，你是不是把贺文贤给扣了？”

彭兆栋一愣：“你打哪听说的？”杨大姐扭头朝门外招呼了一声：“妹子，你进来。”当我奶奶走进屋里，彭兆栋全明白了。本以为今天杨大姐是为了那女人前来兴师问罪的，哪想到根本不是。如果说五姨太的事让他头痛，而我爷爷的事更令他棘手。事后，他气得大骂杨大姐：“这个臭娘们，净他妈的多事！”

彭兆栋见到我奶奶，一时有些尴尬，但他惯于七屁八磨，对于这件事自有一套说辞。“抓？”他对我奶奶说，“啥呢？说啥呢？我怎么会抓文贤？妹子你别误会，老哥这是保护他哩。”他解释说，眼下的局势很乱，文贤的仇人又多，咱不能不防啊。他脸上堆起笑，摆出一副贴心知己的样子，一边让人端上茶水和糕点，一边向她分析形势，说是老段的政府

快撑不下去，早晚要垮台，奉系、直系，还有冯大个子打成一团，谁也不服谁。“你看，就连徐树铮都被杀了，何况文贤呢？”他还向我奶奶表示，他与我爷爷有师生之谊，手足之情，岂能去害他？“我这都是为他好。”他说，“弟妹啊，你要相信我。”

可我奶奶根本不信。

“谁也不是傻瓜。”她后来对人说——保护？哪有这样保护的？鬼鬼祟祟的，连个招呼也不打就把人给截走了，而且下落不明，也不让见面——这明摆着是说假话嘛！他想蒙谁啊？但我奶奶也是见过世面的人，知道不能把事情闹僵，也不当面揭穿，而是顺着他的话说：“彭大哥，眼下这世道，人心险恶，多提防一点没坏处。亏得大哥想得周到，把文贤保护起来。俺多谢你的好意，俺也代文贤谢谢你。不过，你把他放了，俺们自会小心。”

彭兆栋听了哈哈大笑，不以为然道：“事情没这么简单！妹子啊，这事说来话长，一时也讲不清。总之，你听老哥一句话，这事不急，先让文贤在这里住几日，待局势平稳了再说。”他还口口声声说，这全是我爷爷着想，“怎么着，你还不信老哥我吗？”

看着他那副虚情假意的嘴脸，我奶奶恨不得啐他一口。“他现在人在哪里？”我奶奶问了几次，彭兆栋都不回答，而是闪烁其词道：“华章现在好得很，我让人每天好吃好喝地招待。你就放心吧，多年的老兄弟，我能慢待他？”他还说，他现在一个安全的地方，让我奶奶不必担心。可他越这样说，我奶奶越不放心。“那你让俺见见他好不？”她对彭兆栋说，按理这个要求并不过分，可彭兆栋却推托说眼下还是不见为好。

“这是为啥呢？”

“妹子啊，”彭兆栋搪塞道，“这都是为了稳妥起见，眼下知道文贤回来的人越少越好。”

“难道连俺都不能知道吗？”我奶奶反驳道。

彭兆栋一时理屈，半晌无语，随后又打起哈哈敷衍道：“妹子啊，这事一时半会儿也说不清，你别问那么多，总之你听大哥的没错。”

见他百般推托，我奶奶紧张起来。“彭大哥，”她说，“你给俺句实话，你们到底把文贤咋了？”说着眼圈红了起来。彭兆栋知我奶奶误会了，便安抚她说别多想，啥事都没有，他现在好得很，我以个人名誉向你担保。可他的话听上去言不由衷，根本摆不到桌面上。杨大姐在一边看不下去了，认为这样推三阻四，毫无道理。

“香梅他们夫妻好几年不见了，为啥不能见一见？”她说，“就是囚犯还有探监的权利哩。”她的话音刚落，我奶奶的眼泪便止不住滚下来。“看来文贤出事了，”她说，“肯定是出事了！要不为啥不能让俺见一见？你心里是不是有鬼？”话说到这个地步，她已顾不上礼貌了，话也尖锐起来。彭兆栋大感头痛，劝也不是，发火也不是，急得站起来，抽身要走。

这时杨大姐不干了。“站住，你站住！”她说，“香梅大老远地来，你不能就这么打发了。她和我们是什么关系？你也清楚。凡事不能做绝了，否则天理不容！”

彭兆栋被缠得没法，最后只好松口了。

几天后，我奶奶终于见到了我爷爷。我爷爷又惊又喜，这次见面太重要了。我爷爷后来说，没有香梅，俺也许活不到今天。但更重要的是，我奶奶的出现还为北伐立下了大功。后来，彭兆栋得知这件事，差点连肠子都悔青了。

第八章 大伯 | 1927年

—

就在我奶奶前往蚌埠营救我爷爷时，我大伯不告而辞，离家出走了。

民国十五年，国民革命军出师北伐的消息传来，革命风潮席卷全国，也迅速波及了霍川。短短的几个月，霍川连续发生了“均粮”“减租减息”和罢工、罢市活动。有的乡成立了农民协会，创办了工人夜校、贫民夜校和识字班。

北辰中学也热闹起来。学生们分成两派：一派是读书会，又称支持派，或革命派；一派是青年会，亦称反对派，或顽固派，两派相互对立。读书会和青年会成立之初，虽然观点对立，但表面上尚能和平相处。随着矛盾尖锐，双方开始针尖对麦芒，由动嘴发展到动手。当时加入读书会的多为一般家庭孩子，而青年会则相反，富家子弟居多。卫登辉是青年会的头儿，他常常指使手下故意挑衅，大打出手，这让我大伯很气愤。我大伯原本对政治并不关心，现在却主动要求加入读书会，这让费伊蓉、卢庆竹很高兴。

九月中旬，霍川铜矿爆发了大罢工。这次大罢工是由霍川县党组织领导的，在各界的支持下，罢工取得了胜利。就在大家欢欣鼓舞时，江淮保安师下辖的一个营奉命开进了霍川。气氛骤然紧张起来。有传言称，他们要对赤色分子动手。果然，没多久，一天晚上，该营在霍川自卫团的配合下，突袭了霍川铜矿，查封了工人俱乐部、补习学校等多处进步机构，拘捕了三十多名党团员和工人积极分子。其中俱乐部主任詹怀源等七人惨遭杀害。此事引起了社会极大愤慨，各类抗议活动此起彼伏，声势越来越大。

北辰中学也举行了罢课、游行等一系列活动，声援霍川铜矿。北辰中学早有CP（共产党）、CY（共青团）活动，但一直处于地下，随着

革命风潮的来临，部分党团员开始浮出水面。令我大伯惊讶的是，费伊蓉竟是CY成员。不仅她是，就连卢庆竹、黄静雯等也是。卢庆竹家是上湾村的，父亲在铜矿做工。在我大伯眼里，他平时不则声不则气，并不显山露水。至于黄静雯，她与费伊蓉同班，同样也不起眼，就连平时说话也不多，没想到他们都加入了CY，这让我大伯既意外，又有些想不通。“怎么连他们都是了，俺还不是啊？”他去问费伊蓉，心里颇感不满。费伊蓉解释说，你要求加入组织，俺们举双手欢迎，但每个加入组织的同志都要经过考察，达到条件了才能加入。我大伯一听就不高兴了。“难道俺不够条件吗？”他说，“你倒说说看，俺哪点比他们差？”费伊蓉笑着说，加入组织首先要个人自愿。“俺自愿啊！”我大伯说。费伊蓉说，光自愿还不够，还得组织批准。“那谁是组织？俺去和他说。”我大伯更恼了。其实，加不加入，我大伯当时并不看重。让他难过的是，在费伊蓉心目中，他居然连卢庆竹、黄静雯都不如。这让他无论如何不能接受。

不久，由北辰中学领头，联合社会各界统一行动，声讨军阀暴行，并为死难的同志举行哀悼大会。这天，游行队伍声势浩大，上千人抬着棺材走过大街，高呼口号，要求严惩凶手，血债血还。北辰中学的史先生在城隍庙广场前发表演讲，声泪俱下，号召大家反抗暴政，打倒军阀，为死难者讨回公道。当局十分恼怒，频频向校方施压，要逮捕史先生等多名师生，但遭到涂校长的怒斥。

“你们可以逮捕我，”他说，“但不能逮捕我的师生。”涂校长并没有任何政治倾向，他也反对师生参加政治活动，但对当局的无理要求他坚决抵制。

眼看局势正在失控，当局决定强行抓人。计划将在一天晚上进行。费伊蓉得知消息，立即通知了组织。此时，已是日近黄昏，时间相当紧迫。可就在这节骨眼上，怎么也找不到史先生了。

史先生是霍川县支部的临时负责人。该县支部书记原是詹怀源，但詹怀源同志在敌人突袭铜矿时被捕牺牲。组织上决定支部工作暂由史传洲代理。这次霍川各界的抗议活动也是由他亲自组织领导的，敌人早已把他视为眼中钉肉中刺。

费伊蓉找不到史先生，只好去找老宋叔。老宋叔是学校的工友，他是北辰中学党小组组长。平时工作是打杂，包括修理水电、做些木工泥瓦工活计以及打扫卫生等等。老宋叔是个经验丰富的同志，听了费伊蓉的报告，首先询问消息来源是否可靠。费伊蓉说，这消息是卫登辉告诉她的，应该是可靠的。原来，卫登辉这天早上接到家里通知，要他尽快离开学校，因为当晚军警要有抓捕行动。为了避免误伤（枪弹可不长眼），他们通知卫登辉离校躲避。“必须在天黑之前离开。”家里来说，并特别强调这事高度机密，对谁也不能说。然而，卫登辉还是没忍住，悄悄把消息透露给了费伊蓉。“他们要抓人了，”他把她叫到教室拐角处说，“就在今晚，共产分子一律杀头，你赶紧走！”他还做了个砍头的动作。

费伊蓉本来不想搭理他。看他神秘兮兮的样子，以为他又在装神弄鬼。可听他这样一说，便警惕起来。“你从哪来的消息？”她套他话说，卫登辉倒也没有隐瞒，还生怕她不信，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说了一遍，并一再强调，这事千真万确，否则家里也不会这么重视，专门派人送信给他。不过，他也叮嘱这事可别外传。“俺谁也没说，只告诉你一个人。”

卫登辉这么做也许有示好的成分。尽管他为人虚伪，华而不实，但不可否认的是，在喜欢费伊蓉这点上倒是真实的。小树林打架发生后，费伊蓉找过我大伯，也找过卫登辉，对他说过和我大伯同样的话，即她已有心仪之人，是她的表哥，希望他今后不要因为这件事再产生误会。但卫登辉并不死心。“只要她一天不嫁人，”他说，“俺就一天不放弃。”青年会成立之初，他甚至动员费伊蓉加入。“别和那些穷鬼混在一起。”他还表示，如她加入青年会，愿把会长让给她，可费伊蓉一口拒绝了。即便如此，他仍然放不下费伊蓉。在他看来，作为读书会骨干，费伊蓉肯定会在抓捕的名单上。他有些于心不忍，便把消息悄悄递给了费伊蓉。

老宋叔听了费伊蓉的讲述，认为这个消息可信度很高。卫家地位显赫，与各方关系盘根错节，包括军警在内。这消息不可不信，亦不可不防。他当即吩咐费伊蓉尽快通知党团员积极分子撤离学校。“动作要快，行动要隐秘。”他特别叮嘱说。至于史先生，老宋叔说由他来通知。

费伊蓉把老宋叔的意见传达下去后，撤离工作迅速展开。天黑之前，学校里的同志大多接到通知，离开校园。最后，费伊蓉、卢庆竹等五六位同学也撤到卢庆竹家里。这里是铜矿工人聚集区，比较安全。令人不安的是，始终没有找到史先生，整个校园几乎找遍了也不见他的踪影，大家十分焦急。

“他能去哪呢？”

“该不会出事吧？”

“不会吧。”

“那咋一点消息也没有？”

就在大家议论纷纷，为史先生担心之时，我大伯坐在角落里，一声不吭。“你咋啦，廷勇？”费伊蓉注意到了，问他。

“没咋啊？”我大伯没好气地说。

“没咋？”费伊蓉说，“那为啥一句话不说啊？”

卢庆竹说：“他是气你哩。”

“气俺？”费伊蓉感到有点摸不着头脑，“俺哪里得罪你啦？”我大伯这时开口道：“俺问你，你和卫登辉啥关系？”

“啥关系？没啥关系啊？”

“那他为啥告诉你？”

“告诉俺？你说啥事啊？”费伊蓉被他问得莫名其妙。

“抓人的事，”我大伯说，“他为啥谁也不告诉，偏要告诉你？”

“这俺咋知道？”费伊蓉听他话中有话，便不悦道。

“得了吧，”我大伯说，“你不要揣着明白装糊涂。俺问你，你是不是一直和他暗中有来往？”这话问得有些过分了。费伊蓉恼了：“是又咋

样？”

“还咋样呢？”我大伯说，“俺得提醒你，你要注意立场，不要连俺这个啥也不是的群众都不如。”

费伊蓉又好气又好笑：“你瞎说啥呢？”

“俺可没瞎想，”我大伯说，“你私下里和敌人来往，就是不注意立场。”费伊蓉没想到我大伯还当真了，便沉下脸来说，俺咋不注意立场了？俺要不注意立场，能把这个消息通知大家吗？这都啥时候了？你还这么七不靠谱八不着调的，像啥话呢？她一通数落，说得我大伯无言以对，扭过头去不吭声了。“好了，好了，”卢庆竹这时打圆场说，“这都火烧眉毛了，快别扯那些没用的了。”

正说着，老宋叔进来了。他满头大汗，一进门就忙不迭地问起情况，听说大家都撤出来了，便松了一口气。不过史先生仍没找到。老宋叔分析说，他可能不在校内。“俺已做了安排，”他接着说，“大门、后门都派了人，只要一见史先生，马上通知他。”说完这话，老宋叔又匆匆走了。他要把这个情况立即向上级报告。

安定下来后，大家都感到肚子饿了。这时已是晚上七点多钟，卢妈妈煮好了粥，大家就吃起来。正吃着，黄静雯到了。她是老宋叔安排在校门口守候史先生的几个学生之一。“坏了，”她说，一边抹着脸上的汗一边说，“史先生回住处了。”

“咋会的？”费伊蓉说，“你们不是在守着吗？”

“可不是，”黄静雯说，“俺们一直在守着，前门、后门都有人，半刻也没离开。”

“那他是咋进去的？”

“谁知道呢？”

后来才得知，原来那天史先生根本没出校门，他被涂校长找去谈话了。自从学运发生后，学校秩序大乱，涂校长很不满意，尽管他思想开

明，但并不赞成在学校搞政治运动。他把史先生找去，要求他立即停止各种政治活动，否则只能将其解聘。

“我并不想这样，”涂校长说，“我知道你是个好教师，但目前这个局面下，我不能不为我的学生们考虑。他们还年轻，我不能看着他们白白送命。”他还向史先生透露，当局已多次向学校施压，要他交出赤色分子，他当然不会同意，作为校长他会尽量保护师生。“不过，我的能力很有限，你也清楚。”他摊开双手，耸耸肩。

史先生明白他的意思，当即表示他会离开，不会让他为难。涂校长有些伤感，也有几分不舍，坚持留下史先生共进晚餐，算是为他饯行。由于涂校长住处在校内是一个单独院落，比较僻静。老宋叔找遍了学校，偏偏把这里给漏了，等到史先生回到住处才被发现。

这个情况非常糟糕，再要进校通知恐怕已来不及了。即使通知到了，要想脱身也难上加难，因为学校周围早已布满特务，大批不三不四形迹可疑的人出现在校园附近——这是抓捕的前奏。上次敌人突袭矿山就是如此。黄静雯和守在学校门口的同学不敢贸然行动，便让黄静雯赶紧前来向老宋叔报告，不巧的是，老宋叔刚在十几分钟前离去。“这可咋办啊？”大家都着急起来。有人提议去追老宋叔，但时间已不允许。

“快想办法啊！”费伊蓉急得直跺脚，眼泪都快流出来了。但大家都无计可施。这时费伊蓉站起来说：“不行，哪怕再危险，也得通知史先生。”说着起身要走。

“你去哪里？”卢庆竹说。

“俺去学校。”

“别乱来！”

大家把她拦住了，说你这样蛮干，不仅救不了史先生，还会把自己也搭进去。“那你们说咋办？”费伊蓉说，“难道眼睁睁看着史先生被抓？”

“别急！”就在这时，一个声音从角落里传来。大家看去，说话的是

我大伯。刚才他和费伊蓉吵了一架，心中有气，便坐在角落里一直没吭声。但现在到了节骨眼上，他不能再赌气了，况且他也不能眼看着费伊蓉去冒险。“俺有个办法，可以试试。”他说。

“啥办法？”

“快说说！”

我大伯一说，大家都赞成。“其实，当时也没有更好的办法。”我大伯后来回忆说，“只能按俺说的试试。”临走时，大家一起把他送到门口，费伊蓉更是一再叮嘱：小心，小心，再小心。我大伯看着她满脸牵挂的神情，心里忽然一阵感动。“没事的，”他安慰她说，“俺不是组织上的人，就是抓到了也不怕。”

那天晚上，史先生被顺利地救了出来，我大伯立了大功。

据他说，北辰中学是由北辰书院改造的，前后有十几个院落，错落有致，布局复杂。涂校长为了发展体育，特地在校园的东边修建了运动场。这里是后来扩建的，原是一块荒地，约有十来亩地，孤立于学校原先的规划之外。修成之后，四周加了围墙，与原有的校园之间有一道小门相连，白天可以通行，晚上则加锁关闭。

我大伯常来运动场锻炼，对周围环境极为熟悉。由于围墙系土坯所垒，日久松动，有人为了抄近路，便在墙上掏了一个洞，从这里可以钻进钻出，我大伯也经常这么干。学校发现后，一度做过修补，很快又被掏开。因为围墙周边杂草丛生，那个洞倒也隐蔽，外人不易觉察，结果帮了大忙。那天晚上，我大伯就是从那个洞钻进学校。之后，又借着夜色，避开特务的监视，神不知鬼不觉地把史先生带了出来。

这事说起来简单，整个过程也有惊无险，但当时的情况极为紧张。据我大伯说，在他走后，费伊蓉她们分头找到老宋叔，考虑到事态严重，组织上做了最坏打算。由老宋叔领了几个同志当即赶往学校。他们带了武器，准备不惜代价救出史先生。可没等他们赶到学校就得到消息，史先生已经脱险了。

敌人的抓捕行动彻底告吹，北辰中学的党团师生都逃过一劫，避免了铜矿惨案的再次发生。我大伯由于营救史先生脱险，成了英雄。当他带着史先生回到安全地点时，早已等候在那里的费伊蓉一下子扑上来紧紧抱住他。“廷勇你真是太伟大了！”她激动得泪流满面。我大伯心里甜滋滋的，颇为得意。“咋样？”他问，“俺现在算不算够条件了？”费伊蓉破涕为笑，抹着眼泪说：“算是算，但你也别骄傲，谦虚谨慎才能永远进步。”

史先生对我大伯的表现也相当满意，称他小小年纪，临危不惧，让人刮目相看。抓捕事件发生半个多月后，党组织决定选派一批党团员骨

干前往武汉，一是为了保存革命力量，二是为了培训提高，以便今后回来更好开展工作。党组织在拟定名单时，史先生便想到了我大伯。之后，组织就派费伊蓉去征求我大伯意见。费伊蓉说这是组织的安排，但去不去由个人决定。但是，由于局势险恶，出发前必须严格保密，对谁也不能说，包括家里。我大伯有些迟疑。那段日子，我奶奶前往蚌埠找我爷爷还没有消息。如果他一走，这不是给家里添乱吗？费伊蓉看他说话，便重申这事不勉强，可以选择去也可以选择不去。我大伯问都有哪些人去，费伊蓉说：“别问那么多，这是组织上掌握的事。”

“那你去吗？”我大伯又问道。

费伊蓉点点头。

“你去俺就去。”我大伯不再犹豫了。

“你这叫啥话吗？”费伊蓉笑道，“俺们去武汉是为了革命，难道俺不去你就不革命了？”我大伯说，这不是一回事嘛。你去是革命，不去也是革命，俺跟着你有啥错吗？“你少贫嘴，”费伊蓉说，“你倒会狡辩。”

不久，前往武汉的名单批准下来。都是经过挑选的党团骨干和积极分子，共有二十一人。在史先生的带领下，从霍川悄悄出发。

按照事前的要求，我大伯走时谁也没说。这是组织的要求，目的是防止这些同志的家属遭到迫害。等到我奶奶从蚌埠回来后，发现我大伯失踪了，大为紧张，以为有人对我大伯做出不利举动。灭门案发生后，贺、卫两家彻底翻了脸，我太叔爷贺恺年也曾遭到暗算，加上我爷爷这些年结下的仇敌也不少，因此极为不安。她找人四处打听，常常在夜里独自抹泪，直到接到我大伯的来信后才松了一口气。“这个小兔崽子！”她气得大骂，“从生下来就不省心，俺这条老命早晚要被他交待了。”

一九二六年十月，北伐军攻占武昌，这里成了革命的大本营。出发前，我大伯加入了共青团，介绍人是费伊蓉和卢庆竹。到达武汉后，他们又顺利考入黄埔军校武汉分校（后改为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放榜那天，大家围在公告前，兴奋不已。史先生也很高兴，说霍川来的同志很

争气啊，没给我们丢脸，这么短的时间，成绩考得都不错啊。

据我大伯回忆，他那年十七岁（报名时虚报了一岁，这才顺利入学）。军校地点设在两湖书院旧址，大门正中写着“天下为公”四个大字，大门两旁是一副对联，上联为“军纪如山”，下联为“党纪如铁”，皆为孙中山先生的训词。学员们进校后，先是集中培训三个月，然后转为正式学生。

转正那天，发下军装。大家高兴极了，纷纷换上崭新的军服，扎上皮带，打上绑腿（开始谁也不会打，后在学校老师的指导下才逐渐学会），胸前别着军校的标志，上边写着各自的名字。女生一律剪了短发（这也是革命的标志），换下从家里带来的衣裙、旗袍等，顿时焕然一新。当费伊蓉穿着军装走到我大伯面前时，我大伯简直惊呆了。

“俺的天！”他惊呼一声。

“咋啦？”

“好看。”他说，“神仙都要嫉妒了。”

“是吗？”她娇嗔道，“你过去不是说俺留辫子好看吗？”

我大伯说：“你哪样都好看。”

费伊蓉过去留辫子，两条辫子乌黑乌黑的，我大伯不知夸过多少次，不过现在剪了辫子，显得更加精神，我大伯倒没说假话。

“你少油嘴！”

费伊蓉得意地双脚一并，还抬手行了个军礼。黄静雯这时叫了一声：“贺廷勇，你眼睛长钩啦？光夸伊蓉，没见到俺啊？”

我大伯说：“你哪用俺夸啊？有竹子哩！”

“去你的！”黄静雯脸一红。

卢庆竹从一边走过来问：“啥呢？你们说啥呢？”我大伯逗他说：“静雯等你夸她哩。”“夸她？”卢庆竹反应一向较木，傻傻地看着我大

伯，“夸她干啥？”瞧着他那副迷盹劲儿，在场的几个人都大笑起来。黄静雯冲着卢庆竹嗔道：“你个孬子！”又对我大伯说：“贺廷勇，你少使坏！”

发下军装第二天，便举行了开学典礼。典礼很隆重，参加者有五千余人，军校领导邓演达、恽代英等都出席了典礼。当时正值国共合作期间，军校领导人有国民党，也有共产党。恽代英是著名的共产党人。他的演讲水平很高，在典礼上慷慨陈词，激情澎湃、铿锵有力，让学员们热血沸腾，会场不断响起热烈的掌声和海潮般的口号声。

“打倒军阀！”

“打倒帝国主义！”

“国民革命胜利万岁！”

典礼最后还举行了检阅。学员们列队通过主席台，步伐整齐，威武雄壮。我大伯激动得不能自己。当晚在笔记本上一挥而就，一口气写下了六首诗。其中一首他最为满意：

两湖雷动震层霄，

旗卷鼓鸣意气豪；

任凭天下云乱涌，

热血满腔化狂涛。

第二天，他兴冲冲地捧着笔记本去找费伊蓉，名为请她指教，实则是想显摆一番，可一见费伊蓉，没等他开口，她倒抢先了。“表哥来信了！”她说，晃着手中的信，满脸的兴奋难以掩饰，“他们从湖北打到河南了。”她还把信的内容高声读出来，与我大伯分享。

费伊蓉表哥在贺龙领导的独立第十五师任连长，北伐开始后，该师打得十分神勇，攻必克，战必胜，被外界誉为“钢军”。费伊蓉很为表哥自豪，对于十五师战绩更是由衷钦佩。每次表哥来信，她都眉飞色舞，激动不已。这一次也不例外。“北洋军阀就要完蛋了，胜利指日可待！”她表哥在信中写道，他还鼓励她努力学习，为民族解放事业而奋

斗。“吾妹，我亲爱的吾妹，等革命胜利那一日，哥就会来到她身边，两厢厮守，直至永远。”他的语言激情似火，并称如今我们天各一方，但我们的心永远不会分离。在信的结尾，他还用英文连写了三个词：Victory！Victory！Victory！

我大伯看了，既为费伊蓉高兴，又有些索然。他本来想把写好的诗拿给她看，这时也没了情绪。可费伊蓉一点也没觉察，仍然沉浸在幸福之中。

开学典礼后第一个星期天，费伊蓉提议大家去照相馆照相，立即得到了响应。我大伯知道她的心思，她是想把自己穿军装的照片寄给表哥，对此她也毫不掩饰。“表哥看了，肯定认不出我了。”她说。

黄静雯说：“别烧包了，肯定喜欢死了。”

“那是啊！”卢庆竹这回反应倒快，“革命的同志加爱人嘛！”他说，“廷勇，你说对吧？”

我大伯说：“你少转文，酸溜溜的不嫌倒牙啊？”

军校的生活紧张、艰苦。每天天不亮，起床号一响就要起床，先是整理内务，然后出操，上午和下午进行军事训练，有时上政治课和军事课，晚上点名训话，熄灯号响起后立即上床睡觉。训练课目有队列、射击、刺杀、格斗，还有急行军、登山、涉水等等，难度很大，要求严格，不论严寒酷暑，刮风下雨，雷打不动。有人吃不消，中途打退堂鼓，开小差了，但霍川来的同志除了一个因生病被送回去外，大多坚持下来。

史先生对此很满意。史先生名叫史传洲，字江森，他不是本地人。据他自己说，他自幼在合肥长大，曾在芜湖求学，后去日本留学，经历十分丰富。他来北辰中学求职时，已经三十七岁。涂校长亲自面试（凡来本校应聘的教师概莫能外），要求极为苛刻，有时谈不了几句便挥手Pass。不论你背景如何，学历多高，他都不在乎，他看重的是真才实学。学校里教国文的宗先生，教历史的夏先生，啥学校也没进过，亦无功名，但人家有本事，涂校长照样OK，待若上宾。他对史先生也相当满意，认为他的学识、谈吐，都高出常人。两人一见如故，谈得十分投机。

然而，史先生应聘后，课虽讲得好，也受到学生的欢迎，但他热衷于政治，又让涂校长不满。涂啸寰认为，作为学术，马克思主义可以自由研究，共产运动也可以研究，这倒没什么不可，但作为政治运动那就是另一回事了。尤其是公然与政府为敌，尽管这个政府极为腐败，但学生的任务是学习，改造政府不是学校的任务，而且鼓动学生用生命去冒险，他也极不赞同。因此几经考虑，决定解聘他。就在他劝说史先生主动提出辞职的当天晚上，军警派兵包围了学校，虽然一无所获，还是让涂校长惊了一身冷汗。

史传洲是霍川党史上载入史册的人物。他是霍川县党组织的创始者之一。早在芜湖省立第二甲种农校上学时，史传洲就加入了马克思主义小组。第二甲种农校的前身是大名鼎鼎的安徽公学，早在辛亥革命前

后，这里就名家荟萃，革命志士云集。陈独秀、黄兴、柏文蔚、陶成章等都曾在该校任教或讲学。这种革命传统一直存续下来。史传洲深受熏陶。从农校毕业后，他前往日本留学，回国不久便加入了共产党。这期间，他一度到上海大学社会系任教。上大是一所国共合作期间创办的，以共产党人为骨干，以培养革命干部为目的的学校，大批著名共产党人在此任教。史传洲在这里结识了瞿秋白、蔡和森、张太雷、蒋光慈等同志。一九二四年底，他受命去霍川创建党组织，利用北辰中学文科教师的身份，联络在铜矿工作的詹怀源秘密成立了霍川历史上第一个共产党支部，成立的地点就在铜矿山附近的大王庙。当时支部成员只有六人。詹怀源被推举为书记。詹怀源牺牲后，史传洲继之。从党史角度看，他的贡献非常大。他虽然不是第一任书记，但在推动建党上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而且推举詹怀源为书记，也是由他提议的。值得一提的是，史传洲并非霍川人，但当初来到霍川开展工作却是他主动提出的。他为何如此，当时很多人并不清楚，直到后来才知道这里边还有一个鲜为人知的重要原因。

史先生的身份暴露后，为了安全起见，上级指示他选派部分骨干前往武汉培训，以迎接革命高潮的到来。当时，黄埔武汉分校在武汉成立，同时农民讲习所也相继开办。从霍川来的骨干一边在军校学习，一边参加农讲所培训。据我大伯说，他在农讲所听过毛主席讲课，那是他第一次见到毛主席。史先生到武汉后，根据党组织安排，前往湖北省总工会工作。尽管如此，他还经常抽空来看望大家，鼓励同志们吃苦耐劳，努力学好本领，提高思想水平。“机会难得啊。”他说，“你们都是组织上千挑万选出来的，是革命的种子，将来肩负大任，现在吃点苦没啥。我希望霍川来的同志个个都是好样的，没有一个是孬种。”大家都说好，请史先生放心。

军校的生活尽管艰苦，但我大伯并不害怕，让他不满的是一些军官、教官军阀作风严重，动辄打骂学员。比如，他们学员队的褚队长就是一个喜欢打骂学员的家伙。我大伯对他十分反感。“打你怎么着了？”他开口就是那一套，“慈不掌兵，好铁是打出来的，好兵也是打出来的。”有一次训练射击，我大伯端枪瞄准，时间久了，胳膊有点发酸，刚放下来，他恰好来到身边，二话不说上去就踹了两脚，嘴里还不干不

净地骂：“小狗日的，少给老子耍滑！”还有一次出操，我大伯由于受凉发烧，身体不舒服，打不起精神，他又是二话不说，上去就是两个大耳刮子。“你他娘的像个瘟鸡似的，哪像个当兵的？”我大伯恨死他了，好几次差点和他动手。史先生听说了这件事，便开导他，说这些旧军官，需要慢慢改造，但他有真本事，咱们就得学。他说：“凡事要看大局，不要计较小事。我们干革命连死都不怕，还怕受不了这些委屈吗？”

我大伯听他这样说，心里慢慢释然。打这，他不再计较褚队长的态度，相反更加认真训练。我大伯身体强健，从小就是体育能手，加上头脑灵活，学东西又快，很快崭露头角，各科测试均名列前茅。不久，褚队长开始喜欢上我大伯了，常常夸他，说这小子真不赖，给老子长脸。有一次实弹射击，我大伯打了二十九环（三颗子弹满分三十环），全队最高。褚队长咧开大嘴乐得合不拢，说这龟孙子有两下子，是块好料。晚上他还把我大伯叫到队部，给他倒了满满一碗酒，以示奖励。

褚队长名叫褚良田，是广东韶关始兴县人，毕业于广西讲武堂，曾在粤军任连长，虽然军阀作风严重，但军事上有一套，管理严格，一丝不苟。我大伯说，他这人并不坏，也挺讲义气，就是脾气太糟。学员们没一个说他好的。

那期间，前方不断传来北伐军节节胜利的消息，武汉革命热潮达到顶点，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也如火如荼，满城到处可见革命队伍，除了背着枪支的革命军人，还有扛着梭镖大刀的工人农民。大街小巷，红旗招展，到处贴满了革命标语，响彻着“打倒列强，打倒列强”的歌声。一月间，军校宣布了武汉革命政府收回英租界的决定，军校学生立即走上街头，进行演讲和宣传鼓动。女生队还排练了活报剧。这是费伊蓉的强项，她亲自编写脚本，上街演出。她还拉我大伯一起朗诵蒋光慈的诗歌《新梦》：

长江的水啊，
终究流到海洋里；
阴沉的夜啊，
终究是要破晓的！

.....
听啊！

鸟声喳喳，

好像唱着生命之歌。

我今后的灵魂啊，

永在这春光灿烂的空间里飞跃！

那是一段激情如火的岁月，我大伯和费伊蓉等同学几乎每天都沉浸在沸腾的生活和对革命胜利的向往中。他们全身心地投入学习，热烈拥抱生活，让生命不断放射出璀璨的光华。然而，让他们无法预料的是，一九二七年三月，气氛骤然转变。国共两党开始发生抵牾，在报章上相互指责。中山舰事件发生后，摩擦日益加剧。军校里的学生也开始分化。有人组织孙文主义协会，公开指责工会图谋不轨，农民协会无法无天，斗地主是野蛮人行径。这些右派言论理所当然地遭到革命同学的抵制，双方唇枪舌剑，逐渐分裂。

有一次集会，右派学生公开指责马克思主义不适合中国。费伊蓉立即进行反驳，她说马克思主义是科学，而科学是不分国界的，既然能救俄国，为什么不能救中国？她慷慨陈词，言之有据，驳得对方哑口无言。这时有个留着分头的学生跳上台来，大叫着说：“俄国给了你们什么好处？大家不要听她的，他们早被卢布收买了！”

台下响起笑声。

“你胡说！”费伊蓉气得满脸通红，“你说我们拿了卢布，你有证据吗？没有证据就是信口雌黄，血口喷人！”

“哈哈，他们不敢承认了。”那人高声道，“这还用证据吗？你们听听，她的话中不全都带着卢布味吗？”

会场一片哄笑。这下，辩论的气氛完全被他搅乱了。费伊蓉虽然满肚子道理，但面对这种无理取闹、胡搅蛮缠，一时束手无策，无法应对。右派学生欢欣鼓舞，有人开始鼓噪、吹口哨。费伊蓉急得眼泪直打

转，卢庆竹这时在台下喊：“他们这是污蔑，不讲理！”那个分头满脸得意，反唇相讥：“嚯，瞧啊，又来了一个拿卢布的。”

台下再次响起笑声。

“静静，静静。”这时我大伯跳上台去。他做了个手势，让大家安静下来。“同学们，你们听明白了吗？”他提高嗓音说，“他这不是在侮辱我们，而是在侮辱中山先生！”

“谁侮辱中山先生了？”那个分头说。

“联俄、联共、扶助农工，这是孙中山先生制定的三大政策。”我大伯说，“难道中山先生也拿了卢布，也带着卢布味吗？”

这一问，把那人问住了。

“对啊！”

“说得对！”

台下有人附和。卢庆竹抓住机会喊起口号：“谁反对孙先生就是反对革命！”“打倒军阀走狗！”“打倒帝国主义的爪牙！”左派同志一片响应，口号声声，局势顿时逆转。事后，费伊蓉对我大伯说亏你脑子快，俺当时都蒙了。我大伯说，跟这种人你不能讲理，他狡辩你也狡辩，他讲歪理你也讲歪理。卢庆竹点评道：“廷勇说得好，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他还说，理论上廷勇不如伊蓉，但辩术上伊蓉不及廷勇，两人结合，完美无缺。

进入四月，局势更加恶化。先是从赣州传来惨案的消息，让人感到震惊。有一天，我大伯他们上街，黄静雯眼尖，第一个看见史先生，便高兴地叫起来。

“史先生，史先生。”她大声叫道。史先生听见叫声，也看见了我大伯他们。他对跟在身后的两个人说几句什么，然后便朝这边走过来。

“大家好啊。”他一边打招呼，一边与众人握手。自从春节后，史先生便没有和大家见过面了。那段时间，他工作特别忙。有一个礼拜天，

我大伯他们约好一起去总工会看望史先生，到了那里也没见着人，大家都很想念他，也有很多困惑想听听他的见解。史先生说他也挂念大家了，有些话也想和大家说说。于是，便进了路边的茶馆，叙谈起来。

那天，除了我大伯、费伊蓉、卢庆竹、黄静雯外，还有另外两个霍川来的学员，都是自己的同志，说话也没有拘束。“眼下的情况不容乐观。”史先生首先分析了形势，认为赣州惨案发生不是偶然的。无独有偶，在这之前，蒋介石还炮制了中山舰事件。“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他说，“我党同志必须提高警觉。”费伊蓉问：“那我们该咋办？”史先生说：“领导们现在也有分歧，我们还在等待进一步指示。不过，大家不要怕，也不要慌，要相信党，相信中央，相信共产国际。”他还鼓励大家坚定信念，任何时候都不要动摇对革命的信念，更不能畏惧退缩，哪怕牺牲生命，也要永远跟党走。大家都表示，请先生放心，自从参加革命那天起，就已把生死置之度外。史先生很高兴，临分手时，还叮嘱诸位要紧密依靠军校的党组织，相互团结，相互照顾，最后的胜利一定属于革命。

第九章 小姑爷爷|1927年



龚雨峰成为我小姑爷爷是在民国八年。当时他的发妻已过世三年，而我小姑奶奶仍待字闺中。我查过二〇一五年新修订的族谱（老谱中女不入谱，但新谱与时俱进，女儿女婿亦入谱，这给我带来了很大的方便），我的小姑奶奶贺惠贤生于光绪二十五年，嫁给龚雨峰时已经二十岁。这在旧时已属老姑娘之例。据说家中曾给她提过一门亲，男方家境不错，本人留过洋，在上海办洋务，我小姑奶奶对这门亲事倒也满意，可不幸的是，还未过门男方便因车祸而亡。这件事对我小姑奶奶打击很大。此后很长时间她都拒绝再提亲。当然也是没有碰到令她心仪的人。我小姑奶奶心性很高，一般人难入法眼。但她见到龚雨峰后却一见钟情。

龚雨峰一表人才，相貌出众。他与我小姑奶奶是在北京相识的。当然，他们的相识不是偶然的，而是我奶奶牵的线。“俺看他俩挺般配的，”我奶奶说，“眼看着惠贤年龄一天比一天大，全家都很着急，于是俺就想着给他们撮合撮合。”在这之前，我奶奶也帮她张罗过几次都没有成功，这一次，也是抱着试一试的想法，把我小姑奶奶叫到北京。原以为要费一番口舌，可我小姑奶奶在见到龚雨峰第一面后，便动了心。我奶奶征求她意见时，她只说了一句“也不知人家心里咋想的”。我奶奶一听知道有门，便兴冲冲地告诉我爷爷。我爷爷高兴极了，连声说好。他对龚雨峰一直欣赏有加。本来他还担心，龚雨峰娶过老婆，而且有两个女儿，惠贤不一定能接受，没想到事情顺利得让他有些意外。“好，太好了，”他连声说，“俺这个小妹有眼光！”据族谱记载，龚雨峰是光绪二十三年生人，那一年二十三岁。

我爷爷认识龚雨峰是在日本流亡期间。由于秘密军校的开办，我爷爷那段时间十分忙碌，经常是军校和基地两头跑，业余时间则潜心研究军学。他认为国民党败就败在军事上。要想打败袁世凯，取得革命胜

利，就必须加强军事力量。国民党内不少人都赞成他的想法，于是创办了秘密军校。为了培养革命的军事人才，我爷爷废寝忘食，付出了极大的心血。他还为学校提了四句口号：“十年教训，君子成军，九世复仇，再造英才。”

革命党对开办基地十分重视。孙中山先生亲自接见过基地学生，黄兴也来基地讲过话，并当众做过射击示范。据我爷爷说，报考基地的学生有一百三十二名，都是经过严格挑选的。其中安徽五名，龚雨峰便是五名中的一个。他身材颀长，五官端正，目光清澈，是个看上一眼便能给人留下印象的英俊青年。他是日本名校早稻田大学的留学生，专业是法科。我爷爷问他为何要来学军事，他的回答是：“学有所用。”我爷爷一听，觉得他的回答很特别，于是和他攀谈起来。

“难道学法科没用吗？”我爷爷问。

“目前是如此，”龚雨峰回答，“因为中国根本没有法律可言。”

我爷爷好奇地问他，既然你这么想，当初来日本留学为何不直接报考军校而报了法科，龚雨峰解释说，那不是本人的意愿，而是他爹的想法，如若不从，他连日本也来不了。他还告诉我爷爷，他爹在省里做过副议长，热衷于议会制度，一心想用法律改造中国，但这只是一厢情愿，压根儿行不通。“他简直太幼稚了！”说到这里，他竟快活地笑了起来，好像为自己骗了老爹而好不得意。“这小子！”我爷爷一下子对他有了好感。

打这，他开始留心龚雨峰，发现他天资聪颖，学习刻苦用功，门门功课名列前茅。尽管他为人和善，行事理性，但忠勇可靠，雷厉风行，行动力和执行力极高。在我爷爷看来，他具有一个优秀指挥官必备的潜质，只要假以时日，定堪大用。

民国三年冬，这是我爷爷流亡日本的第二年。有一天，他去一家公馆参加革命党聚会。会上由于意见分歧，发生激烈的争吵。二次革命后，对于失败原因，党内看法各不相同。有人认为这是敌我力量过于悬殊造成的，也有人指出这是党内组织涣散，不听指挥，缺乏纪律所致。两种观点十分对立。我爷爷一直认为，失败的原因不在外部，而在内

部：“打败国民党的不是袁世凯，而是俺们自己”。他坚决支持孙中山的主张，认为有必要发起第三次革命，反对消极避让。但他的观点并没有得到大多数人的支持，这让他的心情十分郁闷。

由于心情不好，会一散他便走了，连聚餐都没有参加。刚走到门口时，迎面走来几个女青年，都是学生打扮。我爷爷也没有在意，便走了过去。这时忽然有人叫了他一声：

“这不是华章吗？”

我爷爷扭头一看，只见一个女生站在那里看着他。她穿着白衫黑裙，在夕阳的映照下亭亭玉立。我爷爷愣了一下，随后便认了出来。“雨珠！是你吗？”他惊喜道，“你也来日本了？”

“嗯，刚到，我正要找你哩。”

“郑大哥还好吗？”

“好。”

我爷爷高兴极了。龚雨珠是郑先滔的夫人。她是安庆人，出身官宦之家，在家被称作七小姐。郑先滔在安庆讲武堂时，曾带我爷爷去过她家。民国建立后，她与郑先滔在安庆订婚，我爷爷也出席了订婚仪式。民国二年，吴先生在北京被捕，郑先滔进京营救，此后他们便失去联系，我爷爷一直很牵挂他。

他乡遇故知，而且是他最想见的人，我爷爷喜不自禁，满肚子的话要问。雨珠是来找人的，和她一起来的几个女青年也都是刚从国内出来的。我爷爷和她约好在对面的咖啡馆见面，过了一会儿，雨珠便来了。转眼快两年了，他们都有太多的事情要问，有太多的事情要了解。于是刚坐下，便迫不及待地聊起来。

雨珠带来了一个坏消息，营救吴先生的行动失败了。郑先滔他们到北京活动了很长时间都没有结果。袁世凯始终不肯放人。就在一个月前，吴先生旧疾复发（他患有严重的肺病），导致大出血，送至医院时已经晚了。我爷爷听到这里，气得一捶桌子。由于用力过猛，桌上的咖

咖啡都跳了起来。周围的客人都惊讶地扭过头来看着他们。龚雨珠示意我爷爷冷静，他才意识到自己动作太大，马上按捺住情绪。“这是袁世凯犯下的又一罪行！”他压低声音说，随后陷入了深深的悲伤之中，好长时间没有说话。

“俺很难受。”我爷爷后来对我奶奶说。吴先生被捕后，袁世凯对他软硬兼施，他就是不肯妥协，派人送去的总统府顾问的聘书也被他撕得粉碎。“他是坚定的革命者，真正的战士！”我爷爷说。他还记得他最后一次去安庆对他们说的话，要他们坚定革命信心，战斗到底，可没想到出师未捷身先死，怎不让人悲从中来？长久以来，吴先生在我爷爷心中就如同导师和父亲，他的死让我爷爷很长时间难以平静。

“别太难过了，”龚雨珠安慰我爷爷说，“失败是暂时的。先滔说得对，我们肩负的责任更大了。吴先生在狱中对先滔说，他个人死不足惜，历史的前进就是无数人用鲜血换来的。他希望我们继承他未竟的事业，继续走下去，决不可半途而废。否则，他的血就算白流了。”雨珠还告诉我爷爷，吴先生不止一次地问到他，“特别是安庆撤退后，与你失去了联系，他很担心你啊。”我爷爷听了十分感动，眼中涌起了泪花：“俺不会让他失望的。”

之后，他们又谈起了别后的各自情况，话题渐渐愉快起来。雨珠也带来了好消息，那就是她和先滔已经完婚了。过几天，先滔也要来日本。

“太好了！他啥时到？”

“就这两天，”她说，“我已接到他的电报了。”

我爷爷说：“俺们好久不见了，真想他啊！”

据雨珠说，癸丑之役后，袁世凯变本加厉，进一步加强了独裁。有风声传出，他野心膨胀，甚至有称帝的打算。与此同时，他加大对革命党的搜捕，郑先滔也上了黑名单，被迫逃出北京。这次出国避祸前，他让雨珠先从香港走，自己则先去云南，另有任务，然后再绕道越南辗转日本，所以要晚到数日。至于是何任务，雨珠并不清楚，只知他去云南

要见蔡锷将军的老部下。

两人正交谈间，咖啡馆的门开了，一个青年从外边走进来。雨珠老远伸出手向他示意。“姐，”那人到桌前叫了一声。“你怎么才来？”雨珠站起来，打算给我爷爷介绍。那青年却双脚一碰，做出一个标准的军人立正姿态，笔直地站在我爷爷面前。“龚雨峰？”我爷爷一愣。

雨珠有些意外。“你们认识？”她说。

“他是俺的学生。”我爷爷说。

“你学生？”雨珠疑惑地看了看我爷爷，又看了一眼龚雨峰，“怎么？你不是在早稻田吗？”

龚雨峰笑而不答，侧身在雨珠身边坐了下来。“姐，”他说，“你就别问那么多了。”看着她诧异的神情，他连忙打岔道，“你们怎么认识的？”他指的是她和我爷爷。

“我们可是老朋友了，”雨珠说，指了一下我爷爷，“华章与你姐夫关系可不一般了。”

“这么巧？”龚雨峰说，“这世界也太小了！转来转去，都转到了一起了。”

我爷爷也笑起来：“天下还真有这么巧的事？哈哈，龚雨峰，龚雨珠——哎呀，”他一拍脑袋，“俺早该想到啊。”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雨珠仍感不解。在她的追问下，龚雨峰报考地下军校的事自然瞒不住了。不过，虽感意外，但雨珠并不惊讶。“你呀，”她说，“我就知道你不会那么安生。”

“有其姐必有其弟嘛。”龚雨峰调皮道。

“你少贫嘴。”龚雨珠笑着说，“爹要知道了，准会担心死了。”

“那就瞒着他呗。”龚雨峰说。

“就你精明。”龚雨珠用手指点了一下他的额头，两人相视而笑。

郑先滔的到来使我爷爷心情大好。按我爷爷的提议，郑先滔租住的房子就在我爷爷住处的附近，两地相距不到五十米。这样来往方便，亲如一家。从郑先滔处，我爷爷了解到更多的情况。据郑先滔说，营救吴先生失败，使大家进一步认清了袁世凯的本质。癸丑之役后，北洋军阀的暴行和有关袁世凯称帝的风声不断传出，更是激起全国各界的强烈愤慨。“这是开倒车，背叛共和，是可忍孰不可忍！”郑先滔对我爷爷说。他还告诉我爷爷，离京前，他去拜访了蔡锷将军，蔡将军嘱他去云南联络反袁力量。因此，他离开北京后，便与雨殊分开来走，自己则绕道云南。“我们谈得很好，”郑先滔说，他指的是云南之行，“现在南方革命党都被打垮了，但西南几省还有一些力量，包括唐继尧都是可以争取的。我来日本后，已把这些情况向孙先生、黄先生报告。”

郑先滔的话使我爷爷预感到一场大的暴风雨正在酝酿，于是积极准备。民国五年，护国战争打响，我爷爷与郑先滔立即回国参战，龚雨峰也随同前往。当时随我爷爷回国参战的军校学生中有八十六人，战后仅存三人，包括龚雨峰在内，这让我爷爷十分痛心。然而，更让他失望的是，护法战争虽然取得了胜利，但真正的共和并没有实现。此后，军阀混战，争夺地盘。我爷爷逃出云南，回到老家后，龚雨峰一度返回日本，完成学业。直到我爷爷去陆军部供职后，龚雨峰去北京看望他。就在那一次，由我奶奶作伐，将我小姑奶奶介绍给了他。他们婚后住在天津，龚雨峰则由我爷爷推荐前往保定军校任教官。

民国八年秋，国内局势骤然紧张，直皖相争，剑拔弩张，战争风云开始笼罩。令我爷爷没想到的是，他的机会竟然来了。

民国九年元旦刚过，陆军部就发布了一项任命，任命为我爷爷为长江上游警务军直辖独立旅旅长。据说，这项任命是由陆军次长徐树铮向段祺瑞建议的。徐树铮原先一直对我爷爷有疑虑，不敢用他带兵，原因是我爷爷早年参加过革命党，让他不大放心，但当时直皖对立，形势严峻，战争随时都可能爆发。鉴于长江流域皖系力量薄弱（这里向为直系

所把持，江苏李纯、江西陈光远和湖北王占元号称“直系三督”，实力雄厚），段祺瑞决定扩充长江上游警务军，以与直系抗衡。由于急需得力将领，在这种情况下，徐树铮不得不起用我爷爷了。

获得任命后，我爷爷第一时间便写信给龚雨峰，要他前去襄助。在他的推荐下，龚雨峰先是出任作战科长，后又升任参谋长，成了我爷爷的左膀右臂。

此时，距后来直皖开战仅七个月。其实，早在几年前，段祺瑞已经开始精心布局，先是成立参战军，后又以长江防务为由，建立了长江上游警务军，总司令由段祺瑞的妻弟吴光新担任。该军下辖四个旅，外加新组建的直辖独立旅。此外，段祺瑞还把陆军第八师、第二十师、第二混成旅和第十三混成旅划归吴光新指挥。虽然段祺瑞对他的小舅子爷信任有加，可这位吴小舅子却很不争气。

“他就是一个屎头混子！”这是我爷爷对他的评价。听小武爷说，我爷爷对吴光新一直很不满。此人虽系日本士官学校毕业，也算出身正途，但并无真才实学。平时养尊处优，夸夸其谈，而且脾气暴躁，喜欢骂人，开口就带脏字。不仅如此，他还爱讲大话，常说：“中国真正懂军事的只有两个半人：一是袁项城（袁世凯老家项城，尊称袁项城），二是舍亲段芝泉（段祺瑞字芝泉），那半个即是区区。”言外之意，他是一个数得着的军事人物，简直让人笑掉大牙。徐树铮非常看不起他，但碍于段祺瑞的面子，有些话也不好多说。如今大敌当前，他实在放心不下，这才决定起用我爷爷，以助吴光新一臂之力。

可吴光新眼睛长在头顶上，哪把我爷爷放在眼里？我爷爷履任后，前去拜见他，地点在湖北荆州警务军司令部。吴光新跷着二郎腿，叼着烟卷，斜眼看了看我爷爷，开口就是一句“弄妈的”——这是他的口头禅。吴光新是合肥人，一嘴的合肥土语。

“弄妈的。”他说，“你知道我这里的规矩吗？”

我爷爷说不知，请总司令示下。

“弄妈的，那我就告诉你。”吴光新说，“这里一切由我说了算。不论

对的错的，全都弄妈的听我的。”

我爷爷听了直皱眉头，大为反感。这家伙太狂妄了，对手下的旅长都这样说话，况且我爷爷是头一天刚上任，连起码的尊重人都不懂，还怎么带兵？要依我爷爷过去的脾气，根本不吃这一套，好在这些年的修炼，我爷爷已经学会了隐忍。

这一年的五月，直系主力吴佩孚的第三师开始向北开拔。段祺瑞立即密令湖南督军张敬尧准备迎击吴军，同时急电吴光新星夜南下，与张敬尧部会合。

吴光新接到密电后，下令部队向南开拔，在岳州一线集结待命。警务军直辖的部队当时分扎于宜昌、宜都、沙市、枝江、松滋、监利等地。接到命令后，我爷爷率独立旅和警务第一旅迅速赶至岳州，但第二、三、四旅却进展迟缓。原因是湖北督军王占元闻报吴光新调兵东进，以为是袭击武汉，于是紧急部署，调集重兵沿长江两岸及襄樊一线布防，警务第二旅渡襄河时遭到堵击，伤亡较重，退守沙市；第三、第四旅也因被阻挡无法前进。

此时，吴佩孚的大军已逼近长沙。张敬尧屡电吴光新，要他率部迅即赶往长沙，合力阻击吴师北进。可吴光新一直按兵不动，他想等待另外三个旅赶到岳州后再采取行动。我爷爷向吴光新建议说，吴佩孚主力计有五万余人，现张敬尧第七师在长沙有三万人，加上我爷爷的独立旅和第一旅，兵力与吴军不相上下，且占据有利地形，完全可以制胜。“打吧，”他说，“机不可失，必须马上行动！”

吴光新一听就火了：“弄妈的，打不打，老子不知道啊？还要你来教我啊？弄妈的，你给我少废话，一边去。”

我爷爷又气又恨，回来后便与第一旅赵旅长商量，认为战机急迫，稍纵即逝，一致决定联名致电北京，请求立即行动。电报用十万火急密电发出，但北京却没有回复。次日又发两电，亦石沉大海，估计是在汉口电报局被扣。由于北京没有复电，谁也不敢擅自行动。几天后，吴佩孚的部队开始渡过洞庭湖，皖系军队坐失良机，眼睁睁地看着他们从眼皮底下过去了。更糟糕的是，当吴佩孚的军队进入武汉时，吴光新竟然

毫无警觉，居然接受湖北督军王占元的邀请前往武昌赴宴，被当场扣留。

我爷爷得知这一消息后，不等命令，当即率部向安徽方向开拔。“这一决定太正确了，”小武爷后来对我说，“要是晚一点就来不及了。”事实正是如此。我查过有关史料，吴光新被捕后，直系部队便开始对警务军进行合围。该军直属的四个旅或被击溃，或被收编，那些非直辖的部队则纷纷倒戈。短短一个月，皖系苦心经营的警务军便土崩瓦解，灰飞烟灭，只有我爷爷的独立旅由于行动迅速，没等直系军队形成合围，已经跳出了包围圈，成了长江上游警务军唯一幸存的部队。

直皖战争爆发后，皖系惨败，段祺瑞下野。让我爷爷庆幸的是，由于他果断决策，独立旅抢先跳出直系的包围圈，得以保存下来。之后，我爷爷率领独立旅进占安徽西北部一带，宣布中立。但直系并不想放过他，在被通缉的战犯名单上，除了皖系的一些要员外，我爷爷也名列其中。直系战胜后，吴佩孚认为独立旅绝不能留下，尽管有人向他提议，贺文贤已经保持中立，可以忽略不计，但吴佩孚却不同意。“这家伙不能留，”他说，“他是小徐（指徐树铮）的人，留下来恐成后患。”此时，吴佩孚的地位已是如日中天，就连直系老大曹錕也让他几分。北京政府（此时已由直系当权）完全听命于他。陆军部下令我爷爷交出部队，接受改编，至于我爷爷的去向得先交出军队再说。“这不是扯淡吗？”我爷爷一口拒绝。“你们想得美！”他好不容易死里逃生，把部队带出来，岂能拱手交出？再者说了，军队就是他的本钱，如果交出去，他不仅一无所有，而且连小命也难保。

吴佩孚一看我爷爷拒不从命，便火冒三丈，下令孙传芳调兵围歼独立旅。孙传芳是我爷爷的老对头了。他原是湖北督军王占元的部下，曾任第二十一混成旅和陆军第二师师长。我爷爷的独立旅驻扎湖北时就与他多有摩擦。直皖战争时他奉命扣押吴光新，围剿警务军，尤为卖力。我爷爷的独立旅也差点被他吃掉。然而，几仗打下来，孙传芳并未占到便宜。

那是一段艰难的时期。据小武爷说，独立旅进入安徽后，除了与直系的矛盾，当时安徽、湖北、山东三省交界处的大小军阀和土匪部队有十几拨，包括彭兆栋的安徽陆军新编第三混成旅，也时常与独立旅发生冲突，经常是十天半个月就要打一仗，连个落脚的地方都没有。“那日子可不好过。”小武爷感叹道。不过，作为皖系嫡系部队，警务独立旅组建之初就受到陆军部特殊关照，装备精良，兵员齐整，武器全部从日本购买，每团均配有火炮排，火力强大。人员素质也高，军官多出自保定军校和日本士官学校。加之我爷爷指挥有方，参谋长龚雨峰足智多谋，逐渐打出一片天地，成为一方诸侯。但是，对独立旅来说，直系军队的威

胁仍未消除。

好在这期间，直系和奉系的关系日趋紧张。直皖战争后，由于分赃不均，直系和奉系开始较劲，双方磨刀擦枪，一场大战已箭在弦上。有鉴于此，吴佩孚不得不把主要精力放在对付奉系上，其主力部队陆续北调，对我爷爷的独立旅也改变策略，由剿而抚，先后派员与我爷爷谈判，并做了很大的让步，即我爷爷下野出国，独立旅接受改编，保持原有建制，旅长由龚雨峰接任。面对不利的局势，我爷爷只能接受城下之盟，被迫下野出国，把部队交给了龚雨峰。

然而，事情到此并未结束。独立旅划归江淮保安师后，番号改为保安第二旅，彭兆栋对这支部队始终充满戒心。他采取多种措施分化、制约该旅。龚雨峰和第二旅的一举一动也都在他的监视之下，这次我爷爷回来，彭兆栋第一时间便获知消息便足以说明问题。

“一定是有人走漏了风声。”龚雨峰在得知我爷爷被扣后马上想到了这一点。他把电报室温主任叫来询问。“这个电报，”他指的是我爷爷通知接站的电报，“还有谁看过？”

“没有。”

“你再想想。”

温主任还是摇头说没有。“不过，”他想了一下，又说，“电报员收报时，关副旅长来过电报室。”

龚雨峰一听便明白了。“好了，你去吧。”他对温主任说。

第二旅副旅长关大同是彭兆栋安插进来的。他原是胡宣武第一旅的参谋长，系彭兆栋的亲信。如果他看到了电报，彭兆栋知道了消息那就一点也不奇怪了。独立旅接受改编后，彭兆栋在第二旅安插了众多耳目，除了副旅长关大同，还有第二团团团长罗邦杰，以及副团长、营长多人，目的就是为了监视龚雨峰。尽管龚雨峰有所防范，还是免不了百密一疏。

我爷爷被扣后，龚雨峰十分担心。他希望尽快找到我爷爷被扣的地

点，以便下一步采取措施。据我小姑奶奶说，他当时已做好了最坏的打算，不惜使用武力。但他并没有把这个想法告诉我奶奶。

幸运的是，我奶奶终于见到了我爷爷，使事情发生了转机。

第十章 大伯|1927年

—

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二日，蒋介石在上海发动了反革命政变。不久，原属武汉政府的独立十四师夏斗寅部也叛变了革命，并在蒋介石的授意下，与十五军刘佐龙部和四川杨森部合攻武汉。当时，北伐军开赴河南前线，武汉空虚。为了应对局面，武汉军校立即转入战时体制，改为中央独立师开赴前线，配合驻守武汉的叶挺第二十四师抗击来犯之敌。

军校改为战时体制，学生们都是第一次参加战斗，既兴奋又紧张。出发之前，大家以班排为单位领取装备，这其中有枪支、弹药、草鞋、饭盒和军用水壶等。除此之外，每人还发了一根红蓝白三色布条编成的带子。“这是干啥用的？”有人问道。一个军官说，这是牺牲带，系在脖子上，就表明我们要不怕牺牲，敢打敢冲。“这也是胜利带，”他接着又说，“让我军勇往直前，战无不胜。”大家一听都欢呼起来，一边系上带子，一边高呼胜利。

女兵们也组织起来，主要任务是搞医护和宣传。费伊蓉和黄静雯分在一个区队。据我大伯说，抗日女英雄赵一曼（原名李淑文）也和她们在一个分队。部队开拔前一天，霍川来的同志聚到一家饭店。“俺们猛撮了一顿。”我大伯说，由于规定不能喝酒，他们点了不少菜，有人说这也许就是俺们最后一次聚在一起吃饭了，再不吃就怕没机会了。不过，大家的情绪很高昂，以茶代酒，互相勉励，都说不能当孬种，哪怕马革裹尸，也要像一个真正的汉子。席间，我大伯悄声对费伊蓉说：“伊蓉，俺想托你一件事，你能答应吗？”

“啥事？”

我大伯从身上掏出一块怀表（这表是他来武汉时，从我奶奶那儿偷来的），在手中摩挲了几下，然后交给费伊蓉说，要是俺牺牲了，希望你帮俺带回去交给俺家里。费伊蓉一听便吓地啐了一口。“你少说破嘴

话，”她说，“谁帮你带啊？你自己带，你要回来，听见没有，贺廷勇，你一定要回来！”

我大伯说：“你放心，俺死不了！”

“不许说死！”费伊蓉伸手按住他的嘴，“廷勇，你要答应俺，一定要活着回来！咱们要一起迎接胜利，你听到了没有？”

我大伯点点头，心里阵阵发热。

男兵们首先开拔了。他们乘坐铁皮货车开赴前线。货车上铺了稻草，大家挤成一堆，车门一关，黑咕隆咚，啥也看不清楚。车轮敲打着铁轨，哐当哐当地响着。不一会儿，车厢内响起了鼾声。我大伯也昏昏沉沉地跌入梦乡。在梦中，他想起了家乡，想起了我奶奶、我爷爷，还有我二伯、我父亲，以及所有的兄弟姐妹。在从武汉出发前，他给我奶奶写了一封信，把自己离开霍川的情况告诉了家里。他要让他们知道，自己去了哪里，他已做好了最坏的打算。

黎明时分，部队抵达了一个小车站，官兵们下车开饭。每人打了一盒米饭和一大勺酸菜，呼啦啦吃起来。刚吃了一半，集合号响了。“上车！快上车！”军官们大声喊道。众人捧着饭盒匆忙上车，到了车上才把剩余的饭吃完。上午八九点钟，部队抵达纸坊桥，立即开挖堑壕，投入战斗准备。

敌人说来就来。第二天，夏斗寅的两个团就开了过来。大家紧张好奇地站在堑壕边，伸长脑袋往前看。忽然，一声尖厉的呼啸声从头顶掠过，接着轰的一声巨响，炮弹炸开了，当即有几个学员被炸飞。有人高喊：“卧倒！卧倒！”大家赶紧趴下。这时，炮弹轰轰炸响，硝烟弥漫，震耳欲聋。机枪也响了起来。那阵势相当恐怖。我大伯身边一个学员被弹片削开了喉咙，气管里的血呼呼向外冒。我大伯心里顿时翻江倒海，一阵恶心，闭上眼睛呕吐不止。

一阵狂轰滥炸之后，敌人的冲锋开始了。有人大喊：“开枪！开枪！”——喊叫的是连长褚良田。军校改成战时体制后，他由队长改称连长。在他的喊叫下，我大伯从堑壕里直起身子，刚露头迎面一排枪弹飞

来，打得尘土飞溅。一个紧挨我大伯的士兵仰身向后栽倒，只听他带着哭腔喊道：“妈的，我被打中了，打中了……”学生兵们都没见过这个阵势，立时不知所措，又赶紧伏下身子不敢抬头。“起来！狗日的，都起来！”褚良田急得乱跳，沿着堑壕跑过来，朝着士兵们的屁股抬脚猛踢。“打！给我打！”他一边喊，一边端起机枪朝敌人猛烈扫射。

部队开始还击了。我大伯从堑壕中抬起头来，看到扑面而来的黑压压的敌兵，顿时心慌意乱，连开了几枪，都没打准。其他人也砰砰地放起枪，但由于紧张慌乱，平时训练的那一套根本没有发挥出来，无法对敌形成有效地压制。褚良田大叫：“瞄准了！记住要领！”我大伯得到提醒，慢慢稳下神，然后开始寻找目标。正在冲锋的敌兵乌压压的一片，很快有个目标跳入我大伯的眼帘。那人的帽子顶在额头之上，弯着腰一边向前冲，一边频频射击。“活该这小子倒霉！”我大伯深吸一口气，像平时训练那样，三点成一线，心里数着一、二、三，接着猛扣扳机。那个家伙应声而倒，朝坡下翻了一个滚，躺着不动了。

“打中了！打中了！”我大伯高兴地跳起来。“你他妈找死啊！”褚良田扑过来，一把将他按进掩体。“打中了！打中了一个！”等他手松开后，我大伯又忍不住激动地说。

“好样的，就这么干！”褚良田在他背后拍拍，一转身又抓起机枪扫射起来。

敌人的火力越来越猛烈，兵力也越来越多。炮声隆隆，子弹打得像下雨似的，堑壕里的战士就像风吹落叶似的接连倒下。阵地上开始乱了。一个战士被打掉了鼻子，痛得哇哇大叫，他用手捂住脸，拔腿就向后跑。有人跟了上去，而且人越来越多。褚良田大喊：“回来！回来！谁也不准跑！”可他的话根本没人听。情急之下，他开枪打倒了两个逃兵，还是没能止住溃逃。

这一仗打得十分狼狈。溃退中，卢庆竹的眼镜也被打掉了，是我大伯扶着他才退了下来。好在叶挺的主力部队很快赶到了，一阵猛冲，这才打退了敌人，重新收复了阵地。众人惊魂不定，卢庆竹浑身哆嗦，像傻了一样。我大伯注意到他的裤子全湿了。“咋了？”他说，“你尿啦？”卢庆竹满面羞愧，压低嗓门道：“你小声点，小声点！”

虽然初战不尽如人意，但校领导并没有责怪大家。恽代英同志还来部队看望，鼓励官兵们振作起来。他还宽容地把败退说成撤退。尽管如此，大家都很有愧。不过，后来又打了几仗，学生军经受了锻炼，越打越好。土地堂一战，由学生军组成的独立师配合叶挺部队发起反冲锋，高歌猛进，打出了威风，夏斗寅的三个团加民团万余人被彻底击败。然而，此战学生军也付出了不小的代价，伤亡人数高达二百余人。我大伯和卢庆竹也都受了伤。好在伤势不重，卢庆竹胳膊挨了一枪，并未伤及骨头。我大伯后脑勺上被弹片擦掉一块，流了不少血，同样有惊无险。

我大伯非常自豪。“俺至少干掉了七八个敌人。”他后来对我说。经过武汉保卫战，我大伯和他的战友们逐渐成熟起来。卢庆竹也变得十分勇敢，有一次在与敌人肉搏中，敌人打掉了他的眼镜，他便扑上去，狠狠咬掉了敌人的耳朵。战后有人调侃他说：“猪耳朵啥味儿？”卢庆竹回答：“有点咸。”引来哄堂大笑。这事后来被编成了歌谣，广为传唱。卢庆竹很得意，但他从来不敢在我大伯面前显摆。不仅不敢，还生怕我大伯揭了他的短。“你可不敢说，”他一再叮嘱我大伯，并特别强调不能让伊蓉和黄静雯知道，“你要说出去，”他警告说，“那咱俩的关系就完了，俺和你一刀两断。”

我问我大伯是否见过叶挺。我大伯说见过，中央独立师开赴前线时，就是叶挺做的动员。他当时是武汉卫戍司令，中央独立师归他指挥。“叶挺很能打，”我大伯说，“他那时才三十多岁，个头很高，军服整洁，腰上束着皮带，说话很有鼓动性。他说从今天起你们就不是学生了，而是正规军了。要勇敢坚强，不畏牺牲。大家都很受鼓舞。”

仙桃镇之战后，战局开始扭转。唐生智的第八军、张发奎的第四军先后回师武汉，化解了危机。

就在大家刚松口气时，长沙传来“马日事变”的消息，许克祥叛变革命，举起屠刀。六月，武汉风云突变，唐生智下辖的第三师李品仙部强行解散总工会，并解除了工人纠察队的武装，史先生下落不明。霍川来的同志十分担心。我大伯和卢庆竹曾去打探消息，但一无所获。

军校里的情况也很不妙。部队撤回武汉后，代理校长邓演达、党代表恽代英等都不再露面了。从各地传来的消息更令人绝望和愤怒。听说湖北、湖南农会有数千人被杀，许多剪短发的青年妇女惨遭强奸。面对恐怖局势，军校里已经暴露的党员教师和学员纷纷撤离，未暴露的则继续留下，等待时机。从霍川来的二十一名同志，进入军校的十六名，另有五名进入农讲所学习。武汉保卫战中牺牲两人，受伤六人被送回霍川养伤，剩下八人。其中有一人是党小组长，身份暴露，提前离去。留下的只有七人，包括我大伯、费伊蓉、卢庆竹、黄静雯等在内，都在继续观望等待。

七月间，局势越发紧张了。有一天，军校突然接到命令，与武汉总政治部教导营合编成第二方面军军官教导团。第二方面军总指挥是张发奎，他是汪精卫的亲信。传说汪精卫与蒋介石正在闹矛盾，两人水火难容。接着，就传来了东征讨蒋，二次北伐的风声。教导团的同志似乎又看到了希望，以为局势要有所改变。我大伯他们很振奋，纷纷摩拳擦掌，要和蒋介石干上一场。

然而，他们的希望不久便落空了。八月初，新改编的教导团向江西开拔。乘坐的是招商局的轮船，行至黄石港遭到何键部的拦截，停了下来。这一举动立时引起了不安和猜测。何键时任国民革命军第三十五军军长，他是老湘军，“马日事变”就是他指使部下余湘三串通许克祥发动的。

“这家伙想干吗？”

“准没安好心！”

“大家都小心点。”

“不行，就和他拼！”

当天夜里，与教导团一起开赴江西的武汉国民政府警卫团迅速采取行动，乘黑夜登陆向江西开去。教导团的官兵们得知消息也都按捺不住，纷纷要求采取行动。

“咱们不能再等了。”

“说得是。”

“快走吧。”

众人都十分焦急，希望尽快摆脱危险。军官们为了稳定军心，极力安抚部属。我大伯所在的一营二连连长名叫岳松，他也给部队做工作，奉劝大家少安毋躁。“不要急，上头正在交涉，很快会有结果的。”他说。岳松是湖北黄安人，中等身材，方脸，大眼睛，平时话不多，但威信挺高。他这样一说，大家便平静下来。很快，交涉有了结果。何键同意放行，部队于次日继续东进。

一路上走走停停，还算好，没有发生意外。不过，途中小道消息不断传来，一会儿说汪精卫已经变脸，宣布与共产党决裂；一会儿又说消息不确，是谣传。一会儿说武汉开始抓共产党了，到处是白色恐怖；一会儿又说东征目标不变，张发奎是靠得住的。一会儿说第二方面军高层已接武汉密电，要就地解决教导团；一会儿又说这不可能，要解决早在武汉就解决了，何必还要到江西来？尽管官方多次辟谣，宣称不要听信谣言，严守纪律，大家仍将信将疑，提心吊胆。

八月四日，船至九江，一件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一教导团被缴械了。

这事来得十分突然。我大伯回忆说，那天刚登岸不久，部队便被集

合起来，带进一个院子。“那是一个很大的院子，”他说，在教导团到达时，周围已布满了警戒，“都是第四军的人，这是张发奎的嫡系部队。”我大伯说，那气氛不同寻常，显得有点诡异。“咋弄的，”卢庆竹悄悄对我大伯说，“这不大对头啊？”我大伯也看出来，示意他别说话。

部队进入院子，列队完毕。一个身穿第四军军服的军官，脚踏马靴走到队列前。他喊了一声：“架枪！”大家都没动。

“这是啥意思吗？”有人小声嘀咕道。

“架枪！”那军官又喊了一声，这才有人动起来。武汉保卫战后，军校学生配备了日式三八式步枪。这是由奉军那里缴获的，属当时最先进的武器。“子弹袋也放下！”那军官又命令道。“妈的，搞什么鬼！”队伍中又有人嘀咕起来。

“不要说话！”那军官大声喝道。

过了一会儿，架枪完毕，子弹袋也缴了出去。院子里安静下来。大家都不说话，默默地站着。不一会儿，一个身着将军服的人在前呼后拥下走了过来。“他中等身材，瘦瘦的，面部扁平，留着小胡须。”我大伯说，他由于个头矮，就站在队列的头两排，看得很清楚。直到那个军官宣布，下边请总指挥训示，我大伯才知道来者就是张发奎。

张发奎当时名气很大。他早年是同盟会会员，做过孙中山的侍卫。北伐前，他只是一个师长，因为北伐有功，先后升任第四军军长兼第十一军军长。此时已官至第二方面军总指挥。他走到队列前，清清嗓子开始讲话了。

“弟兄们，”他说，“我们和共产党分家了！”他一上来就直奔主题，声称自己作为总指挥是奉武汉政府汪主席的指令如何如何。他的声音嘶哑，拖腔拉调，但态度还算温和。讲了一通之后，他开始转到重点。“你们，”他说，“你们中有不少CP同志。”他表示这一点本总指挥心知肚明，不过他保证绝不加害。“大道通天，各走一边。”他接着又说，“你们可以站出来，我派人送你们去南昌。贺军长、叶师长不是已经在南昌打起了红旗吗？”

他的话立时引起了一片骚动。几天前，南昌发生了起义，但教导团的同志当时并未耳闻，乍一听说不禁大感惊讶。

“静一静，不要说话！”一个军官大声喝道。待院子里安静下来，张发奎又继续往下说：“人各有志，你们要去南昌，本总指挥不拦你们。不是共产党员的，可以继续留下来。我保证你们的安全。要走的，我也绝不为难。”

张发奎说完后，背起手，踱巡着队列，似乎在等待下边的反应。可院子里一片安静，没有一个人站出来。谁也不信他的话，实际上他刚才的讲话已经暴露了自己的嘴脸。事情很明显，他已经站到革命的反面，而所谓东征讨蒋、二次北伐完全是一场骗局。后来，我大伯才知道，张发奎南下广州真正的目的不是讨蒋，也不是什么二次北伐，而是要与粤桂军阀夺地盘。当初，他把军校学生编成教导团，从武汉带出来，也是想为其所用，以壮大自己的实力。这是他的如意算盘，但教导团内的赤色成分，又让他心存顾虑，首鼠两端。南昌起义发生后，汪精卫确有密令，为防教导团投向起义，可视情除之，以防通共。虽然张发奎尚未下定决心，但作为必要的防范，他一到九江便下令收缴了该团的武器装备。

当天晚上，教导团内人心惶惶，谣言四起。不安的情绪像夏日的飞蚊，四处弥漫。有消息称，张发奎就要动手了，缴械只是第一步，“清党”悲剧将会重演。

“怎么办？”

“走吧。”

“往哪走？”

“先离开再说吧。”

“是啊，总不能干坐着等死吧。”

大家私下里都在议论。三个一团，五个一伙，各有各的主张，一时间众说纷纭。就在张发奎讲话的第二天起，教导团开始有人悄悄离去。

这些人三五成群，今天走几个，明天走几个。从武汉出发时，教导团有一千七百余入，到九江后只剩下一千二百余人。霍川来的同志也开始讨论去留问题。

走，还是不走，这成了一个令人困惑的问题。

一种意见认为应该留下来，等待党组织的决定；一种意见主张离去，因为留下来随时可能发生不测。在离去的意见中又分成两种，一种是返回霍川，继续开展革命活动；一种是前往南昌，追赶起义部队。费伊蓉主张后者。她曾私下里对我大伯说过：“表哥在南昌哩，俺想去找他。”原来张发奎训话时，无意中透露了贺军长也参加了南昌起义，这一下牵动了费伊蓉的心。因为她表哥就在贺龙的二十军，于是动了找他的心思。

但她的主张几乎无人响应。主要原因是，南昌起义发生后，国民党正在调集军队前堵后追，危险重重。此外，起义部队行踪不定，万一追不上部队，他们人生地不熟，极有可能陷入险境。由于意见无法统一，费伊蓉有些着急。考虑到另外三个同志不太熟悉，有些话也不便直说，便把我大伯，还有卢庆竹、黄静雯单独约到一起商量。费伊蓉没有顾忌，便直来直去，说明她要去南昌，对于去找表哥的想法也并不隐瞒。“起义部队正需要力量，”她说，“咱们不去谁去？”

我大伯拿不定主意。毕竟南昌情况不明，贸然前往，并不稳妥。卢庆竹主张再等等，看看情况再说。“不能操之过急，”他说，“史先生不是说，要咱们听从组织吗？应该再耐心一点。”费伊蓉反驳说，你有耐心，敌人可没有耐心，现在他们把咱的枪都缴了，万一动起手来咋办？到时你哭都来不及。

费伊蓉说得没错，这种可能完全存在，这也正是大家担心之处。不过，卢庆竹仍然坚持要权衡利弊，不能盲目行动。我大伯也赞成，黄静雯无所谓，她说她听大家的。

费伊蓉孤立无援，有些不悦。又商议了半天，仍无结果。费伊蓉不耐烦了。“好吧，”她说，“随你们便吧，你们不走俺走，反正俺是走定了！”

黄静雯说：“这可不行，你一人走太不安全。”

“是啊，”我大伯说，“你这是何必呢？不要感情用事嘛。”

“谁感情用事了？”费伊蓉顶道。

我大伯这时说了句傻话：“要是你表哥不在南昌，你还去吗？”这话有点伤人了，费伊蓉猛地跳起来。“贺廷勇，”她用手指着我大伯说，“你啥意思？你怀疑俺的动机吗？俺告诉你，俺费伊蓉不是这样的人。你不要门缝里看人，把人看扁了。找表哥又咋样？那还不是为了找起义部队？眼下革命正处在生死关头，多一个人多一分力量。你要是怕死可以不去，但别把人想得那么低！”她一口气像开连珠炮似的冲我大伯开了火，越说越气。我大伯自知失言，连忙解释他没别的意思，也就是随嘴一说。

“随嘴一说？”费伊蓉说，“贺廷勇，言为心声，俺还不知你咋想的？你这是嫉妒，是小心眼，哪像个男子汉？”

她的脸涨得通红，与其说是生气，不如说是失望。因为在她看来，我大伯是最值得她信任的。她要去南昌找表哥的想法，也是第一个告诉我大伯的。没想到他不仅不支持她，反倒质疑她的动机，这让她无法容忍。

“好了，俺不想再说了，”她最后表示，“这事就到此为止，你们走走，各自请便。俺一个人走！走定了！”说完起身离去。

这下事情闹僵了。眼看没有商量的余地，大家只好同意费伊蓉的方案。“你说咋办呢？”我大伯说，“咱们一起出来的，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总不能就这么散了吧？”卢庆竹也表示同意，黄静雯还是那句话：“俺没意见，你们咋说都行。”

就这样，大家决定一起去南昌。

出发的日期定在次日晚上，白天大家分头准备，我大伯和卢庆竹负责联系船只，费伊蓉和黄静雯上街购买必需的物品。当时，教导团虽被缴了械，但行动并未受到限制。准备工作进行得很顺利。虽说找船费了一些劲，但最终还是找到了。由于战乱，无人愿意冒险，但我大伯他们愿意多付船资，而且先付了一半，这才说服了一个船家，答应送他们过

江。返回途中，他们沿着江边小道走来，说来也巧竟遇上了学员队的老队长褚良田。

“看，褚良田！”卢庆竹用手捣了一下我大伯。我大伯一看，只见褚良田从路的另一头迎面走来，身后还跟着一个护兵。

褚良田在武汉保卫战后便高升了。他被调往第四军执法队任副队长。他之所以受到重用，因为他是张发奎的同乡，早年在粤军任职，因而受到重用。这个时候，我大伯他们本不想见他，但光秃秃的江岸边只有一条小道，想躲避也来不及，只好和卢庆竹一起迎上去，向他行礼。

“嘿！”褚良田看到他们挺高兴，“是你们两个臭小子啊，这是干吗呢？”

我大伯应付说，没事，瞎逛逛。褚良田笑道：“看来你们还挺自在啊。”说着，摸出烟卷点着了。“怎么样？”他说，“日子不好过吧？”他有点幸灾乐祸地看着我大伯和卢庆竹，从嘴里喷出一口浓烟。

“可不是。”我大伯叫起苦来。卢庆竹也说，连枪也缴了，下边还不知怎么着哩。褚良田哈哈大笑，显得心情不错。“我早料到了。”他说，“共产党和国民党根本不是一路人，早晚要闹翻。你们也该想想退路了。”

我大伯和卢庆竹笑着敷衍了几句，想着赶紧脱身，哪知褚良田兴致挺高，说起来没完。“要不来我这里吧，”他说，“跟我一起干。”

我大伯故意说：“你能要俺们？”

“那还不是我一句话吗？”

“那好啊。”我大伯说，“让俺们想想。”

褚良田笑了，用手指点着我大伯说：“你这小子，少给我滑头！我不知道你，你小子的心在那边。”他把大拇指向外一跷，意思是说我大伯向着共产党。我大伯说哪有的事。褚良田似笑非笑地看着他。“你给我说句实话，”他把我大伯拉到一边，压低声音问，“你是不是CP的人？”

“怎么会？你看俺像吗？”

“我看像！”

我大伯一愣。褚良田又大笑起来。“别紧张嘛。”他说，“我要抓你，早把你抓起来了。”说到这里，他忽然压低声音，左右看了看，“你小子，记住喽，要走，往北走，别往南走。”说着，朝江的南边努努嘴。

“啥意思？”

“没意思。”褚良田说，“要是不想死的话，就听我这句话。”说完，拍拍我大伯的肩膀，那模样显得高深莫测。

回来后，我大伯把褚良田的话告诉了大家，引起种种猜测。有的说他好像话中有话，是在提醒什么，也有的说那也不一定，或许只是随便说说。但我大伯认为褚良田的话不像是随便说说。南昌起义发生后，为了防止更多的人投向起义部队，敌人采取了防范措施。褚良田的话也许是在提醒我大伯。

“他干吗要这么做？”费伊蓉说。

“谁知道呢？”我大伯也说不清楚。

“那咱该咋办？”卢庆竹问。

“小心无大错。”我大伯说。他主张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褚良田是执法队的，他的话不可全信，也不可不信。问题是，南昌在九江的南边，如果不向南走而绕路向北，无疑是舍近求远，这样很可能会赶不上起义部队。怎么办？大家商量来，商量去，最后拿出一个稳妥的计划，即还是先向南过江，为了避免风险，先派一人探路，确定没有危险之后，其他人再跟进。“好，这个主意好。”费伊蓉说。其他人也同意。

当天晚上，开始行动。探路的任务落在我大伯的身上。这是他主动提出的，理由很充分，他跑得快，水性也好，即使敌人发现了也可以迅速摆脱。晚饭过后，天下着小雨，几个人分头潜出营区。费伊蓉、卢庆竹和黄静雯三人按照事先的计划，躲在远离江边的一个山坡上，等候消

息。我大伯则借着夜色向江边摸去。

四周一边漆黑，雨越下越大。江风吹动树枝，不停地摇晃着，发出尖厉的啸声。蛙声四起，远处不时传来低沉的狗吠声。能见度很低，道路泥泞。我大伯深一脚浅一脚地艰难地走着。两个小时后，他终于摸到了江边。一路上倒还顺利，没有遇到任何麻烦，也没遇到任何关卡，除了躲过几支巡逻队外。当他看见停在江边的小船时，心里不禁松了一口气。

“老乡，老乡。”他快步奔过去，压低嗓门叫道。奇怪的是，船上无人应答，也看不见人影，雨点打在船篷上发出沉闷的响声。或许因为天下雨，船夫躲在舱内没有听见？我大伯心里想，便又叫了两声，仍无应答，只有风雨声在耳边肆意地喧嚣。这是咋了？我大伯立时有了不好的预感——就在这时，忽然，几束手电光一起亮了起来，在雨夜中四处闪动。

“站住！站住！”有人大声喊道。我大伯一看不好，拔腿就跑，就在这时，机关枪嗒嗒地响了起来……

第十一章 小姑爷爷|1927年



龚雨峰接到开会的电报，时间是当日上午。电报是保安师司令部发来的，由彭兆栋签署。他打算下午动身，可没到半个小时，第二封电报又到了，催他立即前往，看来事情相当紧急。

去年七月间，北伐战争在湖南打响，接着向湖北、江西和福建地区扩展。北伐军的主攻方向就是盘踞两湖、河南等地的吴佩孚和在长江中上游地区割据的孙传芳。

从兵力对比看，吴佩孚当时拥兵二十万，而孙传芳的五省联军军力同样达到二十万，而北伐军只有八个军约十万人。除了吴佩孚和孙传芳的部队，北洋军阀在山东（张宗昌直鲁联军兵力十万）、京、津、直隶和东三省（奉系军阀兵力四十万）等地兵力也十分雄厚。因此开战之初，吴佩孚和孙传芳都信心满满，志在必得。孙传芳积极调兵遣将，在江西、江苏和安徽布置防线，扬言要让乱党有来无回。

彭兆栋积极响应，认为北伐军成不了气候。在孙传芳召开的军事会议上，他保证全力以赴，誓与北伐军决战到底。回到安徽后，他就在津浦线和庐州、芜湖一线布防。

然而，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北伐军以摧枯拉朽之势向前迅猛推进。八月底，吴佩孚主力被击溃，北伐军迅速攻占武汉三镇，兵锋直指孙传芳。双方在江西境内展开激战。孙传芳电令彭兆栋派兵驰援。此时，彭兆栋已看出苗头不对，便有意保存实力，一再推诿，后在孙传芳和陈调元（时任第五方面军总指挥）的严令之下，他才抽调实力最弱的保安第三旅前往江西赴援。可该旅赶到江西德安时，五省联军已经溃败。第三旅退至九江附近遭到北伐军的追击，不复成军。这让彭兆栋既心痛又害怕。

一九二七年新年刚过，北伐军势不可当，兵分三路挺进安徽。彭兆栋慌了手脚，立即电召各旅、团长前往蚌埠商讨应对之策。龚雨峰赶到蚌埠时，第一旅旅长胡宣武已经先到了。参加会议的除了各旅、团长外，还有司令部和后勤部门的有关要员。会议的气氛一开始比较低落。有人认为吴佩孚、孙传芳都败了，第三旅也报销了，再打不下去，徒劳无益。胡宣武说：“这帮南蛮子可不好惹，别看他们人不多，个个像打了鸡血似的，特别能打，玉帅（指吴佩孚）、馨帅（指孙传芳）那么多部队，可压根儿不顶事啊。”有人跟着附和。彭兆栋绷着脸不说话。听了一会儿，他忽然不高兴了。“你们他妈的怎么尽说丧气话？”他说，“两湖、江西虽然吃了败仗，但北伐军毕竟不过十万之众，要想翻天就那么容易？”

听他这样一说，大家知道他另有想法，便都不言声了。“龚旅长，”彭兆栋这时把脸转向龚雨峰，“你怎么不说话？”龚雨峰说：“刚才胡旅长他们都说了，北伐军来势凶猛，这明摆着挡不住。”

“听听，又是丧气话。”彭兆栋不悦地撇了一下嘴巴。“这是实情。”龚雨峰说，接着又补充道，“这打仗也不光看人多人少。”

“那看啥？”彭兆栋皱起眉头。他听出龚雨峰的话是在反驳他，心中更加不快。

“民心。”龚雨峰说，“自古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他继续沿着自己的思路往下说。彭兆栋越发不高兴了。“你这叫什么话啊？”他说，“我听你这口气，怎么倒和那些南蛮子一个腔调？”

龚雨峰半真半假道：“师座，你这话可不对。刚才那话可是古人说的。孟子云，得天下有道，得其民……”

“够了！”彭兆栋黑下脸来，“不要再说了。你这是动摇军心，就凭这一条，我就可以治你的罪。”

“那好，”龚雨峰耸耸肩道，“师座要治罪，那就听凭发落吧。不过，卑职说的都是实话，是为师座好。”说完，身子向椅背上一靠，摆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彭兆栋见他这样，便笑了起来。“好了，好了，龚旅长是我的爱将，有话就说，畅所欲言嘛。”他改变了口气，接着又说，“今天把诸位找来就是商议这件事。南蛮子虽然闹得挺欢，但不足畏惧，他们那套说辞，大家也别信。什么得道多助，失道寡助，全是他妈的宣传，谁信啊？这年头说千道万，就是实力说话。谁的枪多谁就是老大，谁的拳头硬谁就是爷们，否则你就是儿子、孙子，狗屎都不如！”

他的话引起一阵笑声，气氛也和缓下来。接下去，彭兆栋又说了一番鼓劲打气的話，表示要坚决打下去，决不妥协。他的态度一亮明，众人纷纷见风使舵，不再发表反对的意见，包括胡宣武在内。会议又开了一阵，意见完全一边倒了。最后，彭兆栋总结发言，叫嚣要血战到底，誓灭贼寇。他还透露说，馨帅已与奉军张作霖组成安国军，由山东张宗昌率直鲁联军增援苏、皖，并反攻鄂、赣，此外，陈调元的第五方面军主力已回安庆。“只要坚守两个月，援军很快就到。”他鼓动道，“你们这些个瘪犊子，一个个都给老子打起精神来，别他妈的像个阉狗似的，硬不起来。”

彭兆栋在说这话时，显得底气十足。龚雨峰有些意外，因为这不符合彭兆栋的行事风格，这个老滑头，向来是利令智昏，无利则退，如今眼看着北伐军节节胜利，他怎么会不计后果硬碰硬地去打呢？难道他不怕拼掉自己的老本？事后他才得知，原来前不久彭兆栋去了南京，孙传芳向他许了愿，只要打完这一仗，就呈请陆军部将他的师扩充为军（这可是彭兆栋梦寐以求的愿望），同时拨给他银元八十万，新式火炮二十门。此外，孙传芳还向他保证，只要坚守两个月，援军必到，局势必将改观。彭兆栋听了这话便决心赌上一把。

从南京回来后，他立即召集了这次紧急会议。会议做出部署，令第二旅龚雨峰部开赴庐州一线布防。那里原是第三旅的防区，该旅开往江西后防线空虚，亟须加强。第一旅胡宣武部则由宿县向蚌埠收缩，作为龚旅后援。

命令下达后，各部开始行动起来。

二月间，龚雨峰的第二旅抵达庐州一带，构筑防线。在第二旅进入指定防区后，彭兆栋又令胡宣武将第一旅的两个团开至淮南一线布防，

名为后援，实为监视。说到底，他对龚雨峰还是不放心的。

胡宣武心领神会，亲往淮南布置，将兵力分别部署在庐州至蚌埠的交通沿线，其目的便是为了切断龚旅的退路。胡宣武的第一旅共有三个步兵团，外加重炮团、辎重团，共五个团，相当于一个混成旅，是全师中兵力最强的一个旅，而第二旅、第三旅只辖有两个团，明显无法相比。胡宣武前往淮南时，带了两个步兵团和一个重炮团，留下一个步兵团和辎重团驻守蚌埠，这也是彭兆栋的旨意。不过，在胡宣武看来，两个团已经足够了。因为龚雨峰的第二旅虽说也是两个团，但除了一个团是原独立旅的班底，另外一个团则是后来重组的，其中掺了不少沙子，团、营长一级大多是彭兆栋安插的人，并不完全听命于龚雨峰。因此，龚雨峰真正能指挥的也就是一个团，何况从装备上他们也远逊一筹。“光老子的重炮团就够他们喝一壶的！”胡宣武得意地说，并不把龚雨峰放在眼里。

有人提醒他说，龚雨峰外号小诸葛，你可不能大意了。“放心吧。”胡宣武说，“就算他是孙猴子，又怎么能逃出如来佛的掌心？”

龚旅进驻庐州后，胡宣武一直对他密切监视。几乎每天都要了解龚旅的动向，并向彭兆栋报告。从掌握的情况看，龚雨峰没有丝毫异常举动。

自从扣了我爷爷，彭兆栋一直对龚雨峰防范有加，他知道龚雨峰铁了心地忠于我爷爷。而且我爷爷下野后，龚雨峰就成了原独立旅的主心骨儿，有很大的号召力。我爷爷被软禁后，彭兆栋开始还担心原独立旅官兵会有过激反应，但这一切并没有发生，包括龚雨峰在内。他慢慢地松了一口气。看来，这步棋是走对了。他对胡宣武说，只要贺文贤在咱手中，他们就不敢乱动。胡宣武也认为这步棋走得漂亮。“师座英明！”他连声夸奖，大拍马屁。

其实，彭兆栋当初扣我爷爷并未细加考虑，只是仓促决定。据胡宣武后来的回忆文章（此文发表于《霍川文史资料选辑》第二辑，原来无题，刊载时编辑加了一个题目，叫《彭兆栋扣押贺文贤的经过》）称，贺文贤从天津出发时，曾给龚雨峰发了电报，让他接站。龚旅当时驻固镇。事为副旅长关大同所知。关大同是安庆讲武堂出身，系彭兆栋的学

生和旧部。保安师整编时，他被派去龚旅担任副旅长，是彭兆栋插进龚旅的一个钉子。得知我爷爷回来的消息后，他立即打电话到师部，但彭兆栋当时不在，陪准五姨太看戏去了。关大同担心走漏风声，不敢让人代转，遂致电胡宣武。胡几经转辗，耽误了不少时间，等彭兆栋看戏回来，贺文贤乘坐的列车已过济南，由于时机紧迫，彭兆栋来不及多想，于是决定先把人扣下来再说。

据胡宣武的文章称，扣下我爷爷后下一步怎么办，彭兆栋起初也没有考虑成熟，及至把人扣下后方感棘手，不好处置。当时有几种打算：一是扣个罪名将其入狱；二是制造意外事故致其死亡；三是将其交给孙传芳处理。但这三种方案均各有利弊，难以抉择。

彭兆栋是个生性多疑的人，但他老于世故，城府很深。江淮保安师成立后，彭兆栋采取多种措施，控制原独立旅的目的基本达到了，可他也知道，原独立旅的官兵心里并不诚服，而且怨气很大。整编之初，屡屡发生闹事和骚乱。最大的一次发生在三旅的一个营。原独立旅的几个老兵由于不满连长克扣军饷，竟然开枪将连长打死。营里闻报派兵弹压，双方发生激烈枪战。卷进这一事件的人数多达几十人，几乎酿成兵变。事后，彭兆栋采取了严厉措施，将闹事者一律枪毙示众，并通报全师。他还授权各级军官，对于闹事者严惩不贷。在强压之下，闹事的情况才有所减少，但隐患依然存在，一遇风吹草动，难免不再兴起波澜。作为原独立旅的老长官，我爷爷威望一向很高。如果轻易对他动手，说不定就会酿起风波。因此，彭兆栋一直首鼠两端，最后决定还是先扣着再说。没想到，这一来，原独立旅的官兵反倒老实了，起码在彭兆栋看来是如此。所以，胡宣武认为，我爷爷能够活下来十分侥幸。他在文章中说：“倘若不是彭兆栋顾虑太多，也许早杀了贺文贤。”这种推测完全可能，但事情的发展最终出人意料。

战事发展很快。就在龚旅进驻庐州一线不久，北伐军已在两湖和长江流域地区取得压倒性的胜利，并从湖北、浙江、江西三路入皖。彭兆栋大为不安，但很快孙传芳就给他来电打气，称奉军已经入关，张宗昌也将率直鲁联军于近期进抵苏、皖一线。其中先头部队数日之内，即可沿津浦线到达蚌埠。与此同时，陈调元也来电称其节制的第五军已在沿江警戒，南北呼应，可保无虞。彭兆栋信心大增。他一边令龚雨峰全力应战，一边令胡宣武加强对龚旅的监视。从胡宣武的报告看，龚旅表现一切正常。全旅除了积极备战，抓紧修筑工事和训练外，龚雨峰还对报界发表声明，强烈谴责南方乱党“假辞公义，纵兵祸国”，并誓言“讨伐逆贼，涤荡瑕秽，保境安民”。彭兆栋认为，只要龚旅能顶住，援兵一到，危机即可化解。

三月间，北伐军先头部队由和县、当涂进入安徽。不久，战事在巢县一带展开。据龚雨峰报告，他已派了一个团前往巢县，战斗持续了一天一夜，“我军奋勇，敌寇渐不支”。

彭兆栋大喜，令其迅速扩大战果。可是，第二天，龚雨峰来电称，敌炮凶猛，依山势设火炮数十尊，向我军轰击。“至此，弹雨枪烟，黯霾蔽天”，我军攻势受阻，伤亡较重，只得被迫后退，等待援军。他在电中称，已调预备队两营赴援，但眼下急需炮兵支援，否则难挽颓势。

龚雨峰说的是实情。江淮保安师除了第一旅胡宣武部配有炮团外，其他两旅只有炮队（相当于连），不仅规模小，火炮型号落后，弹药也有限。相比之下，胡旅的炮团实力雄厚，彭兆栋不惜重金，先后购买进口火炮数十门装备该团。这些火炮不仅口径大，型号新，威力也大，曾在战场上发挥重要作用。这次孙传芳新拨的二十门进口火炮，也悉数交付该团，使之实力大增。但这个炮团是彭兆栋的宝贝疙瘩，他不愿轻易动用。

当天下午至晚上，龚雨峰又连电催促，先后共三电，请求炮团增援，并声称预备队两营已开赴前敌，“胜败在此一举，战机稍纵即逝”。

彭兆栋犹豫不决，他去电详询南军兵力情况，并问胜算几何。龚雨峰的回答斩钉截铁，只要炮兵增援，必将犁庭扫穴，斩尽凶顽。他还保证说：“如若不胜，提头来见。”见他如此坚定，彭兆栋终于下决心了。

“好！”他说，“就这么办！”

他致电胡宣武立即调炮团增援。彭兆栋对于龚雨峰的能力丝毫不怀疑。他是贺文贤一手调教的得意门生，打过许多硬仗，比胡宣武不知强多少，这一点他心知肚明。眼下仗打到这个节骨眼上，好钢要用在刀刃上，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该出血时就得出血。况且，此战乃对南军首战，能否取胜，至关重要。胡宣武还有些不放心，提醒彭兆栋说，这事须慎重，把炮团交给龚雨峰存在风险。“你他妈的少啰唆，”彭兆栋不耐烦地说，“马上执行！”放下电话后，他还说这个死胖子，能耐不大，心眼倒不小。在他看来，胡宣武这是害怕龚雨峰抢了头功。

炮团迅速增援了。尽管胡宣武有些舍不得，但彭兆栋的命令他必须执行。两天后，传来告捷电报，龚部在炮团支援下，重创贼寇。电云：

蚌埠司令部师座鉴：

今晨我军发起反攻。炮团发挥神勇，向敌炮队猛烈射击，为时半钟，将其全行击毁。我军士气大振，分三路出击，大败贼寇。目下正在扩大战果。此战拜我师座英明部署，三军将士奋勇当先，遂有饮马投鞭之胜乎。峰叩。养印。

接到电报，彭兆栋大喜，立即向孙传芳报捷，同时致电龚雨峰，予以褒奖，令他稳固防线，又令胡宣武向前推进，相机进援。然而，就在他电报刚发出不久，战局忽然发生惊天逆转……

事情来得十分突然。就在龚雨峰报捷的第二天，胡宣武打来电话，说是炮团出事了。“什么？”彭兆栋吓了一跳。

据胡宣武报告称，炮团出发前，他曾交代过刘团长必须每天与旅部保持联络，可炮团出发后，他只接到一份电报，还是刘团长刚到指定位置后发来的，此后便不再有消息。旅部联系几次也未联系上。他致电龚雨峰询问缘由，得到的回答是炮团的电台坏了，有事可由他代转。“妈

的，咋这么巧？”胡宣武将信将疑。此时，他已按照彭兆栋之令，率部进达水家湖一线，由于不放心，便派人前往炮团联系。第二天收到回电，说一切正常，请旅座放心。“坏了！”胡宣武接到电报后却惊叫起来，因为派去的人没有使用事先约定的暗号。“炮团出事了！”他当即向彭兆栋报告。

“你确定？”

“确定！”

胡宣武说，他派出的人是旅部的通信兵，临走时交代了暗号，回电必须注明。但他的回电中却没有。胡宣武据此判断炮团一定是出事了。“关大同呢？”彭兆栋问。

“一直联系不上。”

彭兆栋的脑袋嗡地一下大了。这太不正常了！难道龚雨峰在玩什么花招？这小子从来不和他一条心。况且，这次行动他表现得格外卖力听话，也令人生疑。不过，彭兆栋转念又一想，他不敢。俗话说投鼠忌器，贺文贤如今还在他手上，难道他就一点也不顾及老长官的生死？正想着，胡宣武在电话那头催问怎么办。“你如何打算？”他反问道。

胡宣武说：“要不我带兵过去看看？他小子要有二心，我就地解决他。”

“胡闹！”彭兆栋训斥道，“这都啥时候了，你还在这里瞎逞能？”

“那该怎么办？”

“马上回来。”

“回来？”

“是的。”彭兆栋指示他立即收缩部队，向蚌埠靠拢，以做最坏打算。至于龚雨峰那边，他另外派人前去打探虚实。

彭兆栋并不糊涂。眼下的情况明摆着两种可能：一是误会，或虚

惊，这当然最好；二是龚雨峰叛了，那麻烦就大了。如果是后者，龚雨峰与南蛮子勾到一起，仅凭胡宣武的一旅根本不是对手。眼下要做的是稳住阵脚，确保根本。因此，他要胡宣武率部迅速撤至蚌埠一线，与师部会合，退可固守，等待援军；进可主动，随机应变。“马上行动！”他命令胡宣武，“越快越好，一刻也不要耽搁。”

“有这么严重吗？”胡宣武开始还有些不以为然。

“晚了就来不及了！”彭兆栋警告道。

应该说，彭兆栋的想法是对的。毕竟混迹军伍多年，在军阀乱战中打打杀杀，滚出了一身“道行”。尤其是疑心甚重，警觉性甚高。

然而，他还是晚了一步。

当日下午，胡旅拔营后撤。行动很快，一口气走了三十多里，天黑之后，部队到达一个村庄，胡宣武下令宿营。电话刚架设完毕，电话铃声便响个不停。驻扎在曹庵、孔店、炉桥一带的部队纷纷报告，说是发现北伐军，并发生激战。曹庵、孔店位于水家湖与淮南之间，如果北伐军真要到了那里，那胡旅的退路便被切断。“这不可能！”胡宣武的第一反应是情报有误，因为北伐军远在巢县一带，不可能这么快就到达曹庵、孔店，除非他们长了翅膀？“不要慌。”他说，“马上弄清情况，再向我报告。”

可是，就在他发出命令没多久，忽然外边枪声大作。卫队连向他报告，发现北伐军。胡宣武吓了一跳，连忙出外察看。他的司令部设在一座祠堂内，卫队连关闭了大门，正在进行抵抗。枪声很猛，子弹打在房檐和瓦片上，噼啪作响，砖瓦的碎片像下雨似的噗噗地往下落。由于天黑，也不知外边有多少人。胡宣武担心被包围，立即下令从后门撤出。一路上惊恐万状，好在北伐军并没有追赶。后来才知道，这是龚雨峰派出的一支侦察部队，发现胡旅指挥部后，便摸到祠堂附近打了一下，这一来倒把胡宣武吓得不轻。由于仓促撤退，部队也乱了，各自为政，一盘散沙。胡宣武惊慌失措，在卫队连的护卫下，一口气跑了七八里。天亮时分，到了一处村庄，方才扎住阵脚，下马时发现自己只穿了一只靴子，另一只靴子也不知丢到了哪里。胡宣武气哼哼地骂着，一边下令警

戒，一边收束部队。

吃早饭时候，部队逐步收拢起来。好在损失并不大，可见北伐军的人数并不多，只是小股部队。胡宣武稍稍松了一口气，他一边派出侦察兵，侦察周边情况，一边令部队抓紧吃早饭，准备开拔。就在这时，电话铃响了。副官接过后向他报告，是从孔店打来的。那里是胡旅二团三营的驻地。“营长姓阎。”胡宣武后来在回忆文章中说，他接过电话，还没开口，阎营长便说龚旅长要与他说话。

“龚旅长？”胡宣武一愣，“哪个龚旅长？”

这时话机里响起龚雨峰的声音。

“立威兄，我是龚雨峰啊。”

“龚旅长？……你，你在哪里？”

“我在你的三营营部啊。”

“什么？”胡宣武一惊，这家伙不是在庐州吗？“你怎么会在那里？”

龚雨峰说：“时间紧迫，咱们长话短说吧，你的后路已被切断了，你走不了了，请你立即放下武器，接受改编。”

“什么？你说什么？”

龚雨峰又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并告诉胡宣武，第二旅已响应北伐。“我现在是北伐军入皖先头部队新编突击旅旅长。”他郑重宣布。

胡宣武大叫起来：“龚雨峰，你反了！反了！我要报告师座。”

“很好，”龚雨峰心平气和地说，“我给你十二小时，如果拒不服从，那就别怪我不顾多年的交情了。”说完，啪地挂上了电话。

胡宣武一下子蒙了，他简直不敢相信，龚雨峰居然一下子插到了他的身后，截断了自己退往蚌埠的去路。原来，龚雨峰早与北伐军取得联系，并制定了完整的计划。原定响应的时间在十八日，后在龚雨峰的建议下推迟四天，原因是他担心胡旅的重炮团可能会给北伐军制造麻烦，

于是以增援为名，将其骗往庐州。等到该团一到，团长便被请到旅司令部被“保护”（龚雨峰语）起来。为了打消彭兆栋的怀疑，他还与北伐军一起导演了一出激战的好戏。龚雨峰不愧是小诸葛，几乎每一步都考虑到了，而且做得滴水不漏。之后，一切按计划顺利进行。北伐军开进庐州，向水家湖方向挺进，而龚雨峰则率部神不知鬼不觉地插入水家湖后方的曹庵、孔店、炉桥一带，对胡宣武的第一旅形成前后夹击之势。

胡宣武陷入包围之中，如果重炮团还在手中，说不定可以杀开一条血路，退往蚌埠与师部会合，但现在已不可能，而依靠师部支援，更不现实，因为留在蚌埠的兵力只有一个步兵团、一个辎重团，外加卫队团，兵力单薄，自身难保。彭兆栋接到报告后也慌了手脚。

下午六时，限令投降的时间已经到了。龚雨峰向胡宣武发出最后通牒，而与此同时，北伐军和龚旅也做好了最后的攻击准备。

就在这时，龚雨峰突然接到了我爷爷的电报，让他停止攻击，不禁大感意外。

彭兆栋万万没想到，就在他同意我奶奶去见我爷爷时，便已铸下大错。据我奶奶说，那次她去石井镇见我爷爷时，非常担心我爷爷的安全，但我爷爷并不担心。他说，现在直（系）奉（系）冯（玉祥）打成一团，南方又宣誓北伐，孙传芳虽然后来居上，但屁股还没坐稳，彭兆栋此时还在观望，不会轻举妄动。他告诉我奶奶，让她转告龚雨峰一定要稳住，并尽快与郑先滔取得联系。临走时，他交给我奶奶一个密码本，这是他与郑先滔联系时使用的。“你要藏好了，亲手交给剑云。”他反复交代说。

后来，我奶奶便把电码本缝在贴身穿的夹袄内，悄悄带了出去。在她离开石井镇几个月后，轰轰烈烈的北伐就开始了。

全国解放前夕，我的姑姑爷爷龚雨峰，在淮海战役时率部起义，投奔解放军，不幸遭特务暗杀。在他牺牲后，我小姑奶奶曾花多年时间，搜集他的文稿、电稿和书信，编成《剑云文稿》，刻印一百册赠送亲朋好友门生故旧，以资纪念。我曾在家中找到一本，内分文稿、电稿、书信和诗文四类，按时间顺序编排。在文稿中我查到了龚雨峰在北伐前夕与郑先滔和国民革命军有关将领的电稿、书信计六十余篇，从中可以看到他在北伐前将近十个月的时间里一直与郑先滔和北伐军保持密切联系。而这个时间点与我奶奶从我爷爷那儿带出电码本的时间完全吻合。

“没错，”我小姑奶奶说，“他与姐夫联系全靠你奶奶带出的电码本。”她说的姐夫即指郑先滔。据我奶奶说，她从石井镇回来后，立即把电码本交给了龚雨峰，并把我爷爷的话转告他：“这是大势所趋，响应北伐，全力争取胜利，这也是我们唯一的出路。”

龚雨峰自然明白，此后他很快与郑先滔取得联系，做好了响应北伐的准备。为了防止走漏风声，他在城内租了一处民房，秘密架设电台，由副官崔立真负责此事，并从卫队连抽调可靠人手担任警卫。就这样，神不知鬼不觉地一直与北伐军保持紧密的通讯联系。北伐军进入安徽后，一切准备就绪，箭在弦上，但彭兆栋却完全蒙在鼓中。

在翻阅《剑云文稿》时，我发现我小姑爷爷与郑先滔和北伐军的联系电稿基本都收入书内，从中大致可以看出整个事件的脉络，但唯有那份“报捷”电没有收入。

这份报捷电史称“养电”。从时间看，电稿发于民国十六年二月，即一九二七年三月，而落款中的“养”字，按电报韵目代日法为二十二日。我从省档案馆找到这份电稿后，曾问过小姑奶奶，为啥没有将其收入文稿，小姑奶奶一听就笑了。“假的。”她说，那是为了诓骗彭兆栋发的假电报，故未收入。

原来，这一切都是龚雨峰精心策划的一出好戏。就在那份报捷电发出前三天，龚雨峰已经做好了一系列布局。十九日夜间，当人们进入梦乡的时候，龚旅营以上的军官忽然接到命令立即前往司令部开会，不准丝毫耽搁。会议地点就在合肥城隍庙内，龚旅司令部当时就临时设在那里。军官们奉命纷纷赶到。会议气氛非同寻常，城隍庙周围加强了警卫。早在一天前，龚雨峰已将自己最信赖的第一团第一营调入城内担任防务。当天开会的通知发出后，他立即下令关闭城门，封锁街道，同时设立关卡，派出六支巡逻队在大街小巷进行不间断巡逻。军官们赶到后，进入会场前一律被要求缴出武器，由警卫人员暂时保管。会场由卫队连警卫，三步一岗，五步一哨，戒备森严。连长任家山毕业于保定军校，是独立旅的老人，长着一脸络腮胡子，身材魁梧，据传此人入伍前曾在少林寺当过武僧，功夫超群。此时，他带着几个全副武装的士兵站在会场门前，亲自把守。

副旅长关大同是在睡梦中被叫醒的，事前他一点也不知道开会的事，颇感诧异。“这是咋回事？”他抱怨地咕哝道，心想开会怎么也不事先通个气？等他赶到会场时，任家山伸手拦住他，让他交出武器，他还以为搞错了。“难道连我也要交吗？”

“是的，全得交。”

“我是副旅长！”他有些恼了。

任家山面无表情地说：“这是命令。”

“妈的，搞什么鬼？”关大同勃然大怒。这时，龚雨峰从后边走了过来。关大同看着他说：“旅座，这是咋回事？”龚雨峰说：“没事，你等会就知道了。”说着径直走进了会场。关大同看着他的背影，愣了一下，只好缴出枪，匆匆跟了进去。

会议立即开了起来。龚雨峰开门见山，直奔主题，说明把大家连夜找来是事情紧急，但他并没有马上说明是什么情况，而是开始分析局势。他讲了十几分钟，其要点是：北伐军三路入皖，人心所向，已势不可当，继续抵抗毫无意义，只能作无谓的牺牲。他的话让人大感意外。因为就在几天前，他还信誓旦旦，要与北伐军血战到底，怎么转眼之间全变了？会场上的军官们面面相觑，暗自惊讶。龚雨峰睃巡了一下会场，然后用征询的口气说：“诸位，如此局面，大家以为还要继续打下去吗？”

此话一出，会场上立时像风吹落叶一般，响起了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众人交头接耳，小声议论起来，都深感意外。

“难道我们要放弃吗？”一个声音响了起来。说话的是关大同。刚才他一直在琢磨龚雨峰连夜召开会议，而且事先没有透露半点信息，其用意何在？及至听到龚雨峰的那番话，他便全明白了。这家伙是要投降啊！但他没有使用“投降”这个词，而是使用一个他认为不那么刺耳的词——“放弃”。可龚雨峰好像并不领情。

“不是放弃，”他更正道，“是响应。”

“响应？”关大同有些惊了。

“是的，”龚雨峰肯定地说，然后又一字一句地重复了一遍，然后转向众人，提高嗓门道，“我再说一遍，我已决定全旅响应北伐，诸位都听清了吗？”

他的话音刚落，会场一片大哗。关大同如坐针毡。他万万没想到龚雨峰会采取这样的行动，顿时有些慌乱。“这是何时决定的？”他说，“我怎么不知道？”

龚雨峰看了他一眼，冷冷道：“现在你已经知道了。”

“师座知道吗？”关大同又问。

“他会知道的。”龚雨峰说。

“旅座，”关大同叫了起来，“这可不是儿戏。”

“你以为我是在闹着玩吗？”龚雨峰一句话把他噎了回去。关大同半天喘不过气来，停了几分钟，他忽然站起来。“我退出！”他喊了一声。

“那就请便吧。”龚雨峰冷冷道，目光已经像冰一样的寒冷刺骨。关大同打了个哆嗦，停了一停，然后站起身，硬起头皮向门前走去。这时，任家山魁梧的身躯挡在了他面前。“你们要干什么？”他质问道。

“对不起，先委屈你一下。”龚雨峰说。

“我抗议！”关大同喊道，但卫兵不由分说，将他带了下去。

会场陷入死一般的沉寂。龚雨峰不动声色，用严厉的目光看着大家。“诸位，还有什么话要说吗？”他问道。众人静静的，无人说话。“那好，”他说，“下边我宣布响应计划。”但在宣布计划之前，他把一些人“请”了出去。这些人中包括第二团团团长罗邦杰和几个营长，他们均属彭兆栋安插进来的人。由于事发突然，他们毫无准备，一个个显得不知所措。“你们不用怕，”龚雨峰安慰他们说，“你们不会有事的，先下去休息吧。”说完之后，卫兵们便把他们带了出去。

据说，那天晚上被控制的军官共有十九人，包括关大同在内。这样做很有必要，为的是防止走漏风声。龚雨峰做事向来如此，考虑周密，力求完美。事实上，他确实做到了。剩下来的都是他信得过的军官，而且事先已经摸过底，这就确保了起义的成功。

“好了，”龚雨峰最后说，“现在有请郑将军。”

几分钟之后，郑先滔从外边走了进来。他身着北伐军的军服，扎着腰带，迈着大步，神采飞扬，显得英气勃勃。“我来介绍一下，”龚雨峰说，“这位是北伐军第七军的代表郑先滔将军，大家欢迎！”

会场上立时响起热烈的掌声。

第十二章 爷爷|1927年



我爷爷接到转移通知是二月的一天。那天吃过早饭，曾姨陪着我爷爷在院子里散步，小武爷跟在后边。彭参谋匆匆走来了，他说刚接到师部命令，要接我们去另一个地方，请我们准备行装以便出发。“去哪里？”我爷爷问道。

“不清楚。”他说（这家伙总是这么回答，滴水不漏）。

“啥时走？”我爷爷问。

“吃过午饭，你们休息一下就动身。”彭参谋回答。

这个情况来得有些突然。自我爷爷遭软禁后，转眼已近一年。这一年间，除了逢年过节，彭兆栋派人送来一些酒菜、礼品和问候外，一切风平浪静，没有发生任何事情。现在突然要转移，难免引起猜测。几个议论起来，不知是好事还是坏事。我爷爷一言未发，默默地抽着烟。

下午动身时，小武爷从一个护兵口中得知，保安第一旅已接到开拔的命令前往蚌埠。他还听说，湖北、江西都打起来了。“看来局势要变了。”我爷爷从嘴里取下烟斗说了一句，小武爷并不知道他指的是什么，可看到我爷爷一脸轻松的表情，他也跟着放松下来。

其实，早在几个月前，我爷爷已看出端倪。那是中秋前夕，彭兆栋照例让人送来过节的礼品，其中有老酒、香烟、猪羊肉、布匹和茶叶等，我小叔爷无意间在装香烟、茶叶的箩筐底下发现一张旧报纸，是用来做包装用的，便取来给我爷爷。我爷爷一向重视看报，不论行军打仗，还是在家中，或者在国外，只要有报纸他都要找来看，这已经成为了他的习惯。他一直习惯地把报纸称作新闻纸，这还是前清的旧称，他很长时间都改不了。可是软禁期间，我爷爷一直无报可看，他多次提出要求，始终没有答复。因此，看到这张报纸时便迫不及待，从头至尾细读

起来。

这是一份《八皖时报》，报纸是两个月前的，但上边有一条消息引起了爷爷注意。消息称，广州乱党召开中央临时全体会议通过《国民革命军北伐宣言》，并组建国民革命军，“鼓吹叛乱，叫嚣北伐”。消息很简短，但却披露了一个重要信息，那就是他盼望已久的北伐即将实现了。“好家伙，终于要来了！”他按捺不住兴奋，把这条消息反复看了好几遍。

郑先滔说得没错。就在我爷爷回国前，他就来信告诉过他，孙中山先生将在广州成立国民政府，并组建国民革命军，不久将举行北伐，统一全国。他把这称之为“伟大的风暴”，并在信中说：“打倒军阀，打倒列强，这场伟大的风暴即将来临！”

现在，报纸上的消息恰好印证了他的说法，我爷爷很激动。据此判断，郑先滔说的那个“伟大的风暴”可能已经开始。去年年初，我奶奶获准前来探望时，他就交代我奶奶传话给龚雨峰，让他设法与郑先滔取得联系，抓准时机，响应北伐，但这事必须谨慎，做到万无一失。我奶奶回去后，到了夏天曾来过一封信，信中有“家乡的玉兰树又开花了”一语，这是他们事先约定的暗语，即龚雨峰已与郑先滔取得联系。下边怎么做就看时局的发展了。他相信龚雨峰会做好这件事，对此他充满信心。

汽车一路南行。路上不断看到开拔的部队在行进。当天晚上，他们在固镇住了一宿，第二天中午才抵达一个村庄。“这个庄子叫牛庄。”小武爷对我说，他记得很清楚，庄子很大，有百十户人家，牛姓居多。他们被安排住进一个大户人家的院子。这家人是个经商的，在蚌埠、安庆等地开有店铺，是当地有名的富户，拥有良田数百亩。其宅院颇为宽敞，有数十间房子，当地人称之为牛家大院。牛老爷是个五十多岁人，小眼睛，山羊胡，皮肤黑黢黢的，背有点驼，但人很精明。我爷爷一行被安排住在一个偏院里，那里只有一个院门可以出入。门口设有警卫，院子周围也驻有军队。出于礼节，牛老爷每隔几天便来我爷爷住处向他问安，有时也坐下来聊几句，但他每次来，彭参谋都不离左右。有一次，我爷爷问他家里是否有书可供阅读，以消磨时光。第二天，牛老爷

便送来一摞书，有唐诗、元曲，还有几本话本小说，都是一些过时的旧书，书页泛黄陈旧。我爷爷随手翻了翻，看到一本话本小说中夹着一张纸片，像是某人看书时随意夹上去，或是临时充作书签之用，也未可知。我爷爷开始也没当回事，无意中瞥了一眼，竟有了发现。“嘿，这是啥呢？”他咕哝了一句。仔细看去，纸片上写了一行字：“回庐州探父母离京已远，但见那玉兰开春满人间。”

这话太熟悉了，原本是两句戏词，出自小刀戏《衣锦还乡》。此戏我爷爷小时候看过多遍，其中唱词耳熟能详，有些唱段张口就能来。不过，原唱词应是“回杭州探父母离京已远”，不知怎么成了“回庐州”。他以为是写错了，猛然间，觉得纸片上的字迹十分熟悉。“啊，是剑云！”他很快认出来了。“是的，不错，正是他！”他一下子兴奋起来——很显然，“回庐州”不是写错了，而是龚雨峰故意为之。他是在告诉他，他的部队已开至庐州，而“但见那玉兰开”也意味着很快有所行动。

我爷爷的心情一下子大好起来。中午吃饭时，他喝了一点酒（他平时不大喝酒），而且饭量大增，连着吃了两碗米饭，还让曾姨给他添。大家都很意外，曾姨问他出了什么事。

“没事啊。”

“那你怎么这样高兴？”

我爷爷哈哈大笑，连声说快了，快了。“啥快了？”大家都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爷爷却笑而不答。他三口两口扒掉碗里的饭。放下碗，一抹嘴巴竟唱了起来：

回庐州探父母离京已远，

但见那玉兰开春满人间。

战局的发展迅雷不及掩耳。在我爷爷转至牛庄后不到两个月，北伐军已大举入皖，并节节胜利，这一局面彭兆栋没有想到。更让他恐慌的是，龚雨峰居然响应北伐，从背后插了他一刀，让他措手不及。

接到胡宣武被围的电报，副官便匆匆赶来向他报告了。时间已是上午七点多钟，彭兆栋还躺在热被窝中正睡回笼觉哩。昨天他吃了厨师做的高丽红参炖驴鞭，浑身冒火，晚上搂着淮五姨太昏天暗地地滚了好几回，弄得那女人吱歪乱叫，浑身像剔了骨似的软得如同一泡浓浆。“妈的，这家伙真够劲！”他快活得直咧嘴巴。天亮时分，一觉醒来，意犹未尽，竟又爬了上去。那女人又困又乏，说你还让不让人活了。“活个鸟，”彭兆栋说，“日死算球，快活一时算一时。”说着，又上上下下忙不迭地折腾起来，直干得气喘如牛，大汗淋漓，这才浑身疲软，倒头便睡。

就在这时，胡宣武的电报送到了。彭兆栋惊出一身冷汗，连忙从被窝里爬出来。“地图！”他一边往身上套衣服，一边大声叫着拿地图。副官找来地图，摊在桌上，他一看便傻眼了。龚旅已经插到胡宣武的身后，切断了他的退路，而北伐军从庐州一线北上，对胡旅形成了包围。“妈的，老子上当了！”他气得大骂。这时，参谋长带着参谋人员也急急忙忙地赶来了。大家围着地图，指指点点，一筹莫展。

情况相当严重。更糟的是，坏消息还不只这些。他先给张宗昌发电，询问援兵到了何处，但得到的答复如当头泼下一盆凉水。回电称北伐军目下已有沿津浦路北上之势，援皖之事容缓。也就是说，直鲁联军的援兵来不了了。“他妈的，”彭兆栋气得脸色陡变，浑身发冷。“说好的事，咋能说变就变？这帮家伙全是混蛋，没一个能信的！”

参谋长附和道：“可不是，张宗昌人称狗肉将军，唯利是图，他的话哪里能信？”

“给馨帅发报，让他快速增援！”彭兆栋吩咐说，可孙传芳的回电却

是一纸空文，声称苏赣战事正炽，望兄顶住，他会催促张帅发兵，局势定会改观云云。

彭兆栋火冒三丈，一把撕了电报。“顶住？你说得轻巧！南蛮子都打到眼门前了，你让我光杆一个，拿啥顶啊？”

之后，他再给陈调元发报，可这个老滑头居然连回都不回。几个时辰很快过去了，外边的指望一个个全断了。这期间，胡宣武的告急电却一封又一封不断飞来，而且每封都是十万火急，请求师座立即增援，或指示方略。电中称“时机紧迫，稍纵即逝”，“盼援之切，如大旱之望云霓”云云，那口气充满了绝望。

彭兆栋又急又气，但却一筹莫展，只能冲着身边的人大喊大叫，发泄不满。“猪！”他跺着脚骂道，“全他妈的活猪！龚雨峰搞出这么大的动静，你们居然他妈的都不知道。你们聋了？瞎了？都他妈干啥吃的？我看你们吃喝嫖赌样样在行，干正事没一个顶用。”他还说，你们有一个算一个，要有龚雨峰半点能耐，我也不至于被你们害得这么惨，惹急了老子把你们一个个军法从事。他大发脾气，暴跳如雷，简直气坏了。周围的人都低头噤声，如同霜打的茄子耷拉着脑袋。

彭兆栋骂了半天，骂累了，一屁股坐在椅子上。这时，参谋长凑上前去，劝道：“师座息怒，这事属下失职，该打该骂，听凭处罚，绝无二话，但眼下不是生气的时候，还是赶紧想个法子才好。”

彭兆栋铁青着脸，闷头抽着烟，谁也不看，也不说话。参谋长知他已冷静下来，便又进言道：“时机紧迫，不容耽搁，还望师座早拿主意。”

彭兆栋站起来，走到地图前，一边看着一边问他们有何主意。于是，众人纷纷献策。有人提议让第一旅向蚌埠突围。“突围？”彭兆栋说，“就凭那头猪，别指望了！”说着，气又不打一处来，大骂胡宣武是头蠢猪，竟在眼皮底下被龚雨峰给耍了。“愚蠢透顶，没有比他更蠢的了！”他恨得牙齿直咬。

参谋长提议，我们可以抽一个团支援他。“那管个屁用？”彭兆栋一

挥手。确实，这点兵力根本无济于事。

讨论了一会儿，毫无结果。彭兆栋说：“你们都出去，让我一个人静一静。”几个人走了出去。彭兆栋一支烟接一支烟地抽着，屋子里烟雾缭绕。眼下他最担心的，实际已不是胡宣武而是自身的退路。不消说，北伐军吃掉胡旅，下一步的目标就是蚌埠。当然，他想到了万不得已可以去投孙传芳或张宗昌，但寄人篱下，看人白眼，那可不是他想要的。何况那些家伙全是势利眼，白眼狼，如今他手中没了本钱，谁知道他们会怎样待他？彭兆栋左思右想，最后拿定了主意。

“来人啊。”他朝门外喊了一声。

副官应声而入。

“贺文贤人在哪里？”他问。

“在牛庄。”

“备车，”他吩咐道，“我要去牛庄。”

彭兆栋赶到牛庄，已是下午一点多钟，我爷爷吃完午饭，正在午休。他多年养成这个习惯，每天午饭后都要小睡片刻，雷打不动。然而，就在他睡下不久，彭兆栋的卫队营的一个连已经开进了牛庄。他们封锁了全部道路，不准任何人通行。士兵们受命将整个村子围得水泄不通，村内布满了岗哨，村民接到命令不准随意走动。牛家大院更是被团团围住，房顶上也架起了机枪，如临大敌。

半个小时后，卫队连布置就绪，彭兆栋乘坐的汽车在两辆护卫车的拱卫下开进村子，停在了牛家大院的门前。彭兆栋走下汽车，他的随行人员也陆续下车，紧随其后。当地驻军的一个营长带领部分军官早已恭候在门前，纷纷上前向他敬礼。这其中也包括负责照管我爷爷的彭参谋。

彭兆栋身着青蓝色的呢制将军服，身披黑色大氅，虽然脸上带有疲惫，但他强打精神，看上去依然威风凛凛。彭兆栋年轻时是一个标准的美男子，身材高挑，浓眉大眼，五官端正，皮肤光滑，透着红润健康的光泽，可这些年由于纵欲过度，他的眼皮过早地松弛了，皮肤也变得蜡黄，早已没有当年的英俊。不过，他依然注重仪表，衣冠楚楚，腰板笔直，擦得锃亮的黑皮马靴踩在脚下吱嘎吱嘎响。

他走进院子，在客厅里坐了下来。彭参谋走过去，向他请示要不要把我爷爷叫起来。“他还在午睡。”他小声报告说。

“不用，”彭兆栋摇了一下手，“让他睡。”他吩咐道。接着，摘下大檐帽，又摘下白手套，彭青连忙上前接过。有人端茶上来。他喝了一口，然后站起身，打量了一下房子，又走进院子四处察看。彭参谋把房主牛老爷带过来见他，他沉着脸，盯着他看了一眼。牛老爷满面笑容，恭敬地弯腰致意。彭兆栋只是淡淡地问了一句：“这是你的家？”

“是的，长官。”

“嗯，下去吧。”他摆了一下手，此后不再说话。彭参谋等军官们都

小心地站在一边，听候差遣。我爷爷被扣近一年，彭兆栋从未露面，现在突然驾到，而且如此兴师动众，显然不同寻常，他此来何为？谁也猜不透。也许最后摊牌的时间到了？曾姨和我小叔爷、小武爷都感到十分不安。彭兆栋是个反复无常的人，他老于世故，善于权术，与此同时，又心狠手辣，冷血无情。他的脸说变就变，常常这边和你谈笑风生，那边已暗藏杀机。他从不顾及情面，一切以利益为上，在他的人生字典里充满了阴谋、背叛和无耻。他就像一条变色龙，不仅毫无立场、原则，而且见风使舵，处处钻营。

曾姨紧张得浑身直冒汗。她在屋里来回走着，后来实在忍不住了，便走进屋去叫醒了我爷爷。听说彭兆栋来了，我爷爷反应很平静。他什么也没说，从床上起来，一边穿好衣服，一边按部就班地在曾姨端来的热水盆里洗了脸。就在这时，彭兆栋出现在了门口。听说我爷爷起床了，彭参谋原想把我爷爷带到客厅，但被彭兆栋制止了。他主动来到我爷爷的住处，这自然是要摆出一种礼貌的姿态。

一见面，彭兆栋老远就叫起来。“啊呀呀，”他说，“华章老弟，我来看你了！”他脸上洋溢着笑容，拉着我爷爷的手使劲摇晃着，从一见面的寒暄开始，他就表现出了少见的亲热，好像软禁我爷爷的事从未发生过。

我爷爷冷冷地看着他。“这家伙太会演戏了，”我爷爷事后说，“他不当演员简直可惜了。”不过，对于这一套他早就领教过了，并不感到意外。

“你终于露面了。”他淡淡地说了一句。

彭兆栋连忙解释说，早该来看他了，可杂务缠身，一直没有抽出空来。“失敬，失敬了。”他抱起拳来连连拱道。“鬼话！”我爷爷心里想，嘴上说：“你如今可是大人物了，见你一面可真不易啊。”他冷冷地讥讽道。

彭兆栋哈哈大笑，丝毫没有听出我爷爷的挖苦，他大声问候，询问我爷爷的身体和起居，嘴里一口一个老朋友，表示无时无刻不在想念之中。那个亲密劲，用我爷爷的话，让人浑身直起鸡皮疙瘩。他还故作姿

态地询问彭青，他们对我爷爷照顾得如何，是不是按他的吩咐做了。“华章是贵客，”他说，“如有怠慢，我可不一依！”彭参谋连连称是，表示一切都按师座吩咐办理，不敢半点疏忽。“嗯嗯，那就好，那就好。”他用手摸着下巴，又问我爷爷还有什么需要，他一定满足。接着，他还关心地问起我爷爷家中情况，特别谈到了我奶奶，说是弟妹来蚌埠照顾不周，你嫂子要留她多住几日，她也不肯，说是家中一大摊子事，老的老，小的小，都得她去照顾。“弟妹可真是操心的命啊，”彭兆栋笑着说，“不过，我可对她说了，”他一副大言不惭的口气，“今后不论啥事，只要我老哥能办的，她只管言语，我决无二话。”我爷爷半天无语，在扣了他差不多一年之后，彭兆栋居然毫无歉疚，一点也不脸红。

车轱辘似的废话讲了半天，该说正题了。我爷爷一直耐心等待着。他知道彭兆栋此来可不是叙旧谈友情的。果然，彭兆栋言归正传了。“华章老弟啊，”他说，“老哥今日来，还有一件事要告诉你。”

“啥事？”

彭兆栋挥挥手让所有人都退了出去。屋子里只剩下他和我爷爷两人了。之后，他们关起门来，谈了足足两个小时。“俺们的心一直拎着一根线，”我小叔爷曾对我说，“谁也猜不透彭兆栋葫芦里卖的是啥药。他是个笑面虎，对你越热乎就越危险。”事实也确是如此，他的突然到来，让我爷爷身边的人都颇为不安，特别是曾姨。她在屋里一个劲地祈祷：“主啊，我们在天上的父，请你保佑我们……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救我们脱离凶恶……”她闭着眼睛，嘴里咕嘟个不停。

时间慢得像蜗牛爬，简直要把人沓死了。终于，屋里的谈话结束了。然而，令人担心的事并没有发生。事后，据我爷爷说，他与彭兆栋会见虽然事关重大，但并不复杂。之所以耽搁了那么久，是因为彭兆栋做了太多的铺垫。可能是为了消除我爷爷心中的怨气，他一开始七弯八绕，没有马上切入正题，而是云山雾罩，大谈友谊。他回忆起过去在安庆的生活，从我爷爷报考讲武堂说起，一直说到他们多年的交往。他还提及小同街六号，那是他们两家住在一起的时光，也是两家最和睦最融洽的时光。他们常常在一个锅里摸勺子，在一个饭桌上吃饭。“弟妹烧得一手好菜，”他对我奶奶的厨艺赞不绝口，“那个红烧猪脚真是绝了，吃

起来简直没个够，如今想起来肚里的馋虫还直爬。”他津津乐道地说着，不时哈哈大笑。其实这些话他不知说过多少遍，早已不新鲜了，但他似乎并不感到乏味。他还说一直看好我爷爷，称我爷爷是他最好的学生，并说他们是患难之交，是一起提着脑袋走过来的。“兄弟，你要记住，”他信誓旦旦地说，“不论发生过什么，你我永远是兄弟，这一点不会变。我向你保证，我说的全是真心话。”在说这话的时候，他满脸真诚，一副掏心掏肺的样子。对于扣押我爷爷，他也一再解释，理由仍是那些陈词滥调。“老哥这是为了保护你，”他说，“你要相信。外边有多少人在盯着你，你的仇人可不少。”他还对我爷爷说，孙传芳曾来找他要过人，但他一口回绝了。“我是那样的人吗？他让我交人，我能交吗？这绝不可能！”一边说一边摆出一副受到侮辱的样子，表示他为朋友两肋插刀，绝不会卖友求荣。

我爷爷冷冷地看着他，根本不相信他的话。不过，对于他这套没完没了的套近乎，实在忍不住了。“你究竟想说啥？”他打断他的话说，“俺被你关了快一年，现在你跑来和俺说这个。你是要俺感谢你吗？”

“你看，你看，”彭兆栋笑了起来，“这叫啥话吗？什么关不关的？我刚才不是说了吗，那是为了保护你。”

“那俺真得谢谢你。”

彭兆栋被刺了一下，面色有些难堪，但他依然神情自若，自我解嘲道：“瞧瞧，你这臭脾气又来了。”说着，他掏出一支三炮台扔在我爷爷面前。彭兆栋烟瘾不小，他最喜欢的牌子就是三炮台，说这烟够劲，不论老刀子还是哈德门都比不了。谈话过程中，他不停地抽烟，每抽一支也给我爷爷递一支。我爷爷扬了扬手中的烟斗，意思是他抽这个。尽管如此，彭兆栋还是不停地把烟扔过来，我爷爷面前很快就堆起了一堆烟。“唉，看来你还是不信老哥啊，”彭兆栋一边抽烟，一边说道，“不过真的假不了，假的也真不了，你以后慢慢会明白。”

“也许吧，”我爷爷喷了一口烟，懒得再与他周旋下去，“彭师长，你到底有啥话，能不能痛快快点？”

“好，好，”彭兆栋说，“我就喜欢你这性格，竹筒里倒豆子，直来直

去。”说着，他哈哈大笑起来，开始言归正传。

“是时候了，”他又抽了两口烟，沉吟片刻，仿佛在酝酿如何表达，然后郑重其事地看着我爷爷说，“华章，你该回来了。我这里需要人手。特别是像你这样的得力干将。”他的口气充满期待，而且好像为这一刻已经等待好久了。

我爷爷笑了：“回来？你让俺回哪里？”

“一起干，”他说，“咱们兄弟一起干！”他的表情一本正经，我爷爷扑哧笑了。

“你笑什么？”彭兆栋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我不是和你开玩笑，”他接着说，“你回来当副师长，保安师一直没有副师长，就是为你留着的。”

这明摆着是瞎话。“有这等好事？”我爷爷笑道，嘴角上挂满了嘲讽。

“我是认真的。”

“嗨，好家伙，你啥时变得这么大方？”我爷爷语中带刺。彭兆栋当然听出来了，但他权当没听见，顾自往下说道：“委任状我都带来了。”说着从包中摸出委任状摆到桌子上，双手推到我爷爷面前。“我早说过了，”他又重复刚才不知说过多少遍的话，“咱们是兄弟，永远是兄弟。”

我爷爷斜了一眼桌上的委任状，连看都懒得看一下。“得了吧，”他说，“谢谢你的美意，俺可消受不起。”

彭兆栋有点坐不住了。“要么，”他说，“你来当师长，我给你当帮手，如何？”

“这俺就更不敢当了。”

“华章老弟，你就不要推辞了，”他说，“如果你还看得起我这当哥的，咱们就一起联手，干一番事业。”

“啥事业？”我爷爷说，“你就别兜圈子了，你究竟想说啥？”

彭兆栋站了起来，脸上的表情显得极为郑重。“我已决定了，”他说，“我已决定响应北伐。”

这一下，轮到我爷爷惊讶了。

“啥？”他说，“你说啥？”

彭兆栋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是的，”他说，“我早就想这样做了。”他捏起拳头在桌上捶了一下，“这些狗军阀，早该打倒了，他们不得人心。”接着，他又表示他赞成国民党的主张，打倒列强，打倒军阀，这是中国唯一的出路，此外绝没有第二条出路。“是时候了，”他又说，“现在北伐军来了，我愿意率部响应，顺应潮流。”

“这太让人吃惊了！”我爷爷迷惑地看着他，“难道太阳打西边出了？”他心里想。

彭兆栋见我爷爷不说话，便又说：“老弟啊，我是真心的，愚兄今日前来，就是为了这件事。咱们一起干，你看如何？”瞧着他那副急切的神态，我爷爷明白了，他肯定是有求自己了，否则决不会如此。“都说出来吧，”他说，“究竟发生了什么？”

彭兆栋看我爷爷把话说到这个地步，只好实言相告。“原来你们被包围了，难怪呢？”我爷爷笑了起来。

彭兆栋连声说：“误会，这是误会。”他又解释了一大通，并说大家都是多年的兄弟，何必自相残杀？我爷爷讥讽道：“那你早干吗去了？”彭兆栋表情有些难堪，但他随即解释说，过去他一直在等待时机，现在时机已经成熟了。“这一天终于来了！”他对我爷爷说，“我彭兆栋愿意为革命肝脑涂地。”最后他希望我爷爷立即给龚雨峰发报，停止进攻。“这样打下去，对谁也没好处。”他还暗示说，胡宣武的第一旅虽然被围，但建制完整，装备精良，第三旅也正从江西开回来（这当然是谎话，该旅早已在援赣时被打散，不复成军），真要打起来，谁也讨不到便宜。

我爷爷挖苦道：“死到临头了，你还嘴硬？”

“不，不是这个意思，”彭兆栋说，“我不是说了吗？这是误会，完全可以说清楚。”他还表示兵燹所至，黎民遭殃，你我都是皖人，岂能坐视桑梓涂炭？只要龚雨峰停止进攻，他保证率全师响应北伐，共同对敌。

我爷爷抬起头来，看着彭兆栋，心里充满了疑惑，心里想着这家伙说的究竟是真话还是假话呢？会不会是缓兵之计？他也拿不准。正思考间，彭兆栋又说：“你不相信我吗？”

我爷爷反问道：“俺凭啥相信你？”

“当然，我会让你相信的。”彭兆栋说着朝门外叫了一声，“来人啊！”

副官应声而至——好像早就准备好了等在外边，听到喊声立即推门走了进来。他拿出一沓文稿递给彭兆栋，彭兆栋接过来把它摆到我爷爷面前。

“这是什么？”

“通电。”

我爷爷拿起来匆匆浏览了一下，是一份保安师响应北伐的通电。通电列举了帝国主义和军阀的十大罪状，声称为贯彻革命主张，保障人民利益，打倒军阀，肃清反动势力，完成国民革命，江淮保安师全体将士决定响应北伐，自即日起誓死效忠革命，与人民站在一起。“这下你总该相信了吧？”彭兆栋看着我爷爷说。

我爷爷咬着烟斗，猛吸了两口，陷入了思考。如果彭兆栋真愿响应北伐，这未尝不是好事，起码江淮之间和皖北一带可以不战而胜，不仅可以避免流血，而且还会大大加速北伐的进程。“好吧，”他说，“希望你言行一致。”

“绝无二言。”

当天晚上，江淮保安师响应北伐的通电便发向全国。通电由彭兆栋

和我爷爷（以副师长名义）领衔，旅、团级以上军官二十七人列名其后，时间为一九二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这就是著名的“牛庄通电”，又称“敬日通电”（二十四日为敬日）。据史书记载，通电影响很大，此后，北伐军在安徽境内迅速推进，几乎兵不血刃，便占领了大部分地区。

几天后，我爷爷见到了郑先滔和龚雨峰。他和郑先滔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久久不愿松开。“我好像看到了光明，看到了希望。”我爷爷事后在日记中写道。从护国战争后，他便迷失了方向，此次北伐使他重新振作起来。那是美好的一天，阳光灿烂，春风拂面。我爷爷激动地抱着郑先滔，眼里滚动着泪花。

龚雨峰走上前，向他敬礼，轻声叫了声先生。我爷爷回过头来，用拳头在他胸前连擂了两下。

“好样的，”他说，“干得好！”

第十三章 大伯|1927年

—

营房里静悄悄的。夜色笼罩下的四标营驻地几乎没有声响，除了营房门前的灯光外，整个营区大多熄灯了，陷入黑暗之中。和以往一样，各班排的士兵们已经上床休息。我大伯躺在床上焦急地等待着，不停地掏出怀表，借着夜色的微光偷偷看一眼。时间仿佛停滞了，怀表的指针半天一动也不动。“是不是坏了？”他把表摇了摇，又放到耳边听——还好，没坏，怀表传来细微的嘀嗒嘀嗒的声响——看来他是太紧张了。

查岗的来了，随着脚步声，手电光四下里闪了闪。我大伯赶紧闭上了眼睛，一动不动，手电光从他床头上掠过，移向别处，不一会儿传来脚步渐渐走远的声音。我大伯睁开眼，窗外黑漆漆的，房间里寂然无声，但他知道很多人都没睡，和他一样正在焦急地等待着。

为了这一天，他们已经等了四个多月……

八月初，教导团在九江被缴械后，我大伯他们想去南昌追赶起义部队，结果险遭不测，好在事先做了防范，才幸免于难。从事后分析看，敌人显然是设下了陷阱，他们早已发现了渡船，但不动声色，布下伏兵，等我大伯靠近时，突然开枪射击。多亏我大伯反应快，见势不妙，拔腿就跑，敌兵紧追不舍，稠密的子弹在夜色中发出道道火光。我大伯飞快地甩掉追兵，可周围都是敌人，枪声四起，无路可走，情急之下只能跃入江中。我大伯水性一向极好，一个猛子插入水底，久久也不露头。敌兵追到江边，朝着黑黢黢的水面一通乱扫。但幸运的是，我大伯逃过了一劫，沿江向下游漂了三十多里。等到天亮后，才悄悄返回九江。

费伊蓉等人简直急疯了。我大伯彻夜未归，生死未卜，而江边上整夜都传来断续的枪声，这让她们心焦如焚。天亮后，她们沿江打听，听说昨晚好几拨人渡江，全被打死了。事后才得知，这些被打死的多是教

导团的人。原来早在几天前，执法队已接到密令，封锁沿江一带，凡渡江向南者一律视为投共，格杀勿论。由此可见，褚良田透露的是实情。至于他为何这么做不得而知，或许是看在过去的情分上？抑或是一时兴起说漏了嘴？不论何种原因，但多亏他的话，救了我大伯他们。

当天上午，我大伯走了几十里路回到营区。按事先约定，如果走散了，他们将在那里会合，再作计议。费伊蓉又惊又喜。她等了十几个小时，不吃不喝，几乎绝望了。见到我大伯，双腿一软，连站都站不起来了，一时间，泪流满面，泣不成声。“都怪俺，都怪俺，”她连声自责，说是差点害死了我大伯，“你要有个三长两短，俺一辈子都不会原谅自己。”我大伯安慰她说，这是大家的决定，谁也不怪，要怪就怪敌人，他们太狠毒了。“好了，好了，”他说，“俺这不是好好的吗？”他还说，俺死不了，俺娘从小就说俺是福大命大造化大，说得费伊蓉也乐了，小声嗔道：“你还有心思说笑话，把人都急死了。”

向南的路走不通了，只得另寻出路。我大伯提议可以绕道湖口前往南昌。卢庆竹也认为可行。但费伊蓉说啥也不干了。“咱不冒这个险了，”她说，“咱们先回去。”

“回哪儿？”

“霍川。”

“咋了？”我大伯说，“你要打退堂鼓？”

“不，”费伊蓉说，“廷勇，你说得对，咱们这么乱跑乱撞，太危险，不如先回去，等以后有消息再去找他们。”她还说，过去都是她头脑发热，听不进你们的意见，差点坏了事。

就在他们尚未拿定主意时，这天晚上，连长岳松把我大伯找去了。“你昨天去了哪里？”他坐在椅子上，手里卷着烟，眼睛瞄着我大伯。

“哦，碰上了一个熟人。”我大伯应付道。

“什么熟人，整夜未归？”岳连长点着了烟。我大伯解释说，是老家

来的人，很久没见，在旅馆里谈了通宵。

“噢，”岳连长耸耸肩，“你们可真能谈。”他吐了一口烟，声音听上去似乎没有追究的意思，甚至连细节也没有多问，只是强调了军纪。说眼下虽是特殊时期，但军纪仍得遵守，不能夜晚不归，除非事前请假得到批准。

“是。”我大伯说。

“坐吧。”岳连长摆一下手，然后转了话题。看来，他找我大伯来并非要谈军纪。实际上，教导团当时人心涣散，军纪十分松弛。人员来去自由，上边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岳连长过去向来以要求严格著称。这事要搁过去，岂能轻易放过？但眼下他似乎也是得过且过。“你最近有什么想法？”他问我大伯，我大伯说就是想不通，他们怎么能这样待咱们，连武器也都缴了。他抱怨了一番。岳连长听着，不时点点头。他又问起连里的弟兄们都怎么想，对眼下的状况怎么看。谈话有一搭没一搭，好似闲聊，显得很随意，不过，岳连长最后一番话却引起了我大伯的注意。他说眼下的状况的确很糟糕，大家都对前途感到迷茫。张发奎缴了我们的械，敌人千方百计要搞垮我们，但我们不能上当，更不能孤注一掷。“你都听说了吧，”岳连长说，“教导团昨晚有好几个人偷偷渡江时牺牲了，这太可惜了！”他大致说了一下情况，又说到牺牲中的有某连的某某、某某等。“这样无谓的牺牲毫无意义。”他表示说。接着，他们又谈了一会儿。从谈话内容看，好像泛泛而谈，但又好像句句都有针对性。我大伯听出他话中有话，便问他那该咋办，总不能等死吧？岳连长说，人多力量大，我们要团结。革命充满挫折，不可能一帆风顺，但我们要坚定信心。

岳连长说了半天，我大伯听出来了，他是在给他打气鼓劲，并希望他今后不要再擅自行动。“俺怎么觉着，他像是组织上的人。”我大伯后来说。这是一种直觉，但他不能去问，这是纪律不允许的。如果岳连长认为需要，他会主动告诉他的。当时敌人加强了对教导团的监视，团内一些“孙文主义学会”分子也在兴风作浪，情况十分复杂。“那是一个非常时期，”我大伯说，“党团员的身份不可能随便暴露。”几个月后他才知道，岳连长的真实身份是一营党支部书记，对外则称团支部书记（当时

党组织对外一律称团组织，这也是一种保护措施）。据我大伯说，当时党组织鉴于部队的状况，暗中开展工作，找了不少人谈话。费伊蓉她们女兵队也是如此。不过，这些谈话都是个别进行的，彼此间并不知晓。

不久，又传来了消息，叶剑英要来当团长了。叶剑英是开国十大元帅之一，但我大伯当时对他知道得并不多，只听说他是第四军参谋长，北伐时当过新编第二师师长，英勇善战，威望很高。他能来当团长，大家都很高兴。不久，叶团长到任了，第二方面军教导团也改为第四军教导团。“没有叶帅的努力，”我大伯对我说，“教导团也许早就不存在了。”事实也正是如此。我曾查过有关史料，当时叶帅的共产党身份并未暴露，是他说服张发奎保留了教导团，由自己兼任团长。此后，他多次来团里视事，发表讲话，进行整顿，逐渐稳定了军心。教导团在九江略做休整，继续南下。到达南昌后，重新发还了枪支，部队的信心进一步得到提振。

此后，部队继续向广东进发，但一路上充满波折。到达韶关时，张发奎不知从哪得到密报，说是教导团要在韶关举行双十节暴动，于是责令教导团“自动交出武器”。这一回，教导团不干了，不仅拒不执行，还与二十五师在韶关城内形成对峙。双方剑拔弩张，一触即发。据我大伯说，他们营还抢占了城门口，决心拼个你死我活。在这紧要关头，教导团党组织出面做工作，说服大家，冷静处理。不久，二十五军首先撤离，教导团也以连为单位将枪支集中保管，直到部队进入广州后，才又重新发还。

这一切，当然与叶团长的努力分不开。张发奎当时内心充满矛盾。他曾说过教导团是拉了线的手榴弹，意为拿在手里炸自己，扔出去炸别人。也就是说，他对教导团既想用，又不放心。叶剑英则利用了他的这种心理，与之巧妙周旋，使他相信教导团有保留的价值，可以为己所用。

教导团开进广州后，驻扎在四标营。那是十月末。十一月中旬，粤桂战争爆发。张发奎为了与桂系争夺地盘，在梧州、肇庆和韶关一带发生激战。双方调兵遣将。张发奎的第四军、第五军主力分别开赴前线，广州出现空虚，这给我党发动武装起义造成了机会。

其实，早在教导团走到万安时，就有了起义的打算，但党组织认为时机不成熟，还是等进入广州再择机进行。

现在，这个机会来了。

十二月初，教导团的党团员同志都接到了起义的通知，大家无比振奋。不过，表面上，部队仍然保持平静，上课、出操、训练一如既往。张发奎对教导团始终不放心。为了加强控制，他派亲信朱勉之（其表弟）前来教导团任参谋长，同时任命了一些营连长充当耳目。很快，便有密报传到他的耳中，说是教导团即将发起暴动。张发奎大为紧张，立即调集军队赶往广州。

局势骤然紧张。有鉴于此，起义总指挥部决定提前起义，将原定的十二月十三日起义时间改为十二月十一日。

十二月十日这天一切如常。除了正常训练外，团里还进行了篮球比赛，从表面看没有任何异常。岳连长熄灯号前把我大伯、卢庆竹，还有一班的窦班长（据我大伯说，窦班长是湖北黄陂人，名字忘了。他是一个大块头，力气很大，后来在紫金县的战斗中牺牲了）找去，秘密交代了任务，即在行动开始前，抓捕二营长，他是朱勉之安插进来的人。“动作要干净利落，”岳连长吩咐道，“不准有任何闪失。明白吗？”

“明白。”

午夜十二时——这是原定的起义时间。我大伯躺在床上，焦急地等待着信号。终于，黑暗中传来了一声响动，接着有人碰了他一下，是岳连长。他迅速起身，穿好衣服。屋里有几个黑影在晃动，是卢庆竹和窦班长。几个人轻手轻脚，从枪架上抓起枪，小跑着出了房间。

二营长的卧室在走廊顶头。他们几个人摸了过去，一个担任监视的二营士兵早已等在那里，他用手向营长的卧室指了指，岳连长二话不说，轻轻推开房门，接着摁亮了手电，只见二营长正躺在床上仰面酣睡。我大伯一跃而上，扑上去用手指锁住他的喉咙。卢庆竹和窦班长也一拥而上，把二营长从床上提溜了起来。“弄啥？弄啥呢？”二营长急得大叫，窦班长一拳打上去，打得他满嘴喷血。“住嘴，别出声！”他小声喝

道。

二营长哼哼叽叽的不敢出声了。岳连长摁着电筒照着他的脸说：“你给我听着，只要你老老实实，我们不会要你的命。”

“是，是。”二营长连声告饶。

“带走！”岳连长令道。

当他们押着二营长从房间里出来时，听到有人说朱勉之已被干掉了。原来，就在我大伯他们抓捕二营长时，有几个战士按照事前的布置把朱勉之抓住，拖到门外捅死了。其他的抓捕行动也进行得十分顺利，团内多个由张发奎派来的营连长以及一些反动分子全被抓住了，看管起来。由于事前高度保密，布置周密，没放一枪一弹，便将内奸全部铲除。

凌晨二时，全团开始集合。大家站在操场上，分东西列队。不一会儿，起义领导人从队列中间走了过来。他们有张太雷、恽代英和叶挺（叶剑英团长由于在市内布置起义，没有前来）。几个领导人先后讲话，并宣布起义。官兵们立即撕掉青天白日帽徽，系上红布条领带（这是事前悄悄发的），之后各营连按照昨天的布置，开始分头行动。

一队队的官兵跑步奔出营房。

轰轰烈烈的广州起义打响了。

第一营的任务是攻打公安局。这是一场硬仗。他们赶到公安局时，已是凌晨五时多。其他地方这时已经打响。公安局内的敌人听到枪声，提前占领楼房等有利地形，关闭大门，拉上铁栅，利用装甲车和机关枪的火力固守反抗。第一营原定的突袭计划未能奏效。配合第一营作战的是赤卫队第一联队。他们都是广州本地人，熟悉地形，提议从公安局邻近的房屋翻墙过去，内外夹攻。这个主意不错。营长命令岳连长带一连执行。他们在赤卫队的带领下，顺利翻过围墙，突然从敌人侧后发起突袭，守敌大乱。我大伯等人乘势冲上去打开大门，一营和赤卫队呐喊着冲了进来。敌人惊慌失措，四处逃窜，来不及逃的便跪地求饶。不到半个小时，战斗便顺利结束。起义部队打开牢房，释放了关押在这里的二百多人。他们大多是我们的同志，还有一些“清党”抓进来的黄埔军校学生。在审讯室，有一个青年人被吊在刑具上浑身血迹，已经昏迷。他身着便服，看不出身份。我大伯上前将他放下来，用手探了下鼻息，发现尚有呼吸，便说他还活着。“快送救护队！”他大声喊道，几个赤卫队员上前扶起他，一个赤卫队员将他背起来向外跑去。

天亮时分，一面红旗在大楼上升起。一营官兵和赤卫队员们发出阵阵欢呼。与此同时，起义各部进展顺利，省党部、广九车站、电灯厂、中央银行等目标先后被攻下。听说广东省政府主席陈公博、张发奎等闻讯已逃往珠江南岸第五军军部。上午八时，大街小巷贴满了红色标语和布告。教导团女兵队也走上街头进行宣传。一队队系着红布带的士兵和赤卫队员们扛着枪，唱着歌，列队走过。路边上坐满了俘虏兵，摆满了各种枪炮武器，市民纷纷跑来围观。还有人主动要求分发武器，参加战斗。

当天下午，改名为红军的起义部队拿下了观音山，这里是广州的制高点。上午时分，停泊在沙面江上的英、美等列强炮舰公然向起义军阵地开炮，试图武力干预。红军占领观音山后，利用有利地形，立即展开回击。列强炮舰不得不退出江面。随后，敌人第四军司令部和第十二师司令部也相继被攻克。局面一片大好。

次日上午，广州苏维埃政府成立，地址就在公安局大楼内。初战告捷，起义部队士气高涨。然而，谁也没想到的是，到了下午，风云突变。起义总指挥张太雷在去西瓜园开会时，乘坐的敞篷汽车在大北寺路遇到袭击，不幸牺牲。与他同车的国际代表纽曼及时躲避，才幸免于难。“这个损失太大了。”我大伯后来回忆说，太雷同志是第一个牺牲在战斗第一线的我党中央委员和政治局成员。消息传来，官兵们极为悲痛，发誓要血债血还。可是，这时候，形势已经出现变化。张发奎紧急调兵遣将，驻肇庆、东江和顺德的李福林、薛岳、许志锐、缪培南等部星夜扑向广州，而我党由于提前起义，原定计划增援的农民赤卫队无法赶到，敌我力量对比立即发生逆转。

十二日晚，战斗渐趋激烈。起义军在各个阵地坚守抵抗，损失严重。为了保存实力，红军指挥部决定撤出广州，于当晚十时在黄花岗集合。但由于时间紧迫，交通阻隔，命令无法通知到每个部队。我大伯所在第一营在占领公安局后，被调往观音山阻击敌人。他们和赤卫队第六联队在山上一直打到次日凌晨。据我大伯说，指挥赤卫队第六联队的是后来成为开国元帅的徐向前。“这次起义有三个元帅参加。”我大伯说起来特别自豪，而且这三个元帅（另两个是叶剑英、聂荣臻）他都亲眼见到了。后来，敌人的增援越来越多，弹药也不多了。岳连长命令我大伯赶往指挥部请求支援。“我们弹药不多了，”岳连长大声喊道，“就要顶不住了。”

我大伯一路飞奔。凌晨的广州街道上几乎不见人影，路障和哨卡上空无一人。路上一片狼藉，碎石遍地，不时可见横陈的尸体和战斗留下的痕迹。指挥部与苏维埃政府同在公安局大楼内，我大伯参加过攻打公安局的战斗，对这里并不陌生。他快速来到门前，只见那块写着“广州苏维埃政府”的大红木匾依然悬挂在门前，但岗哨已不见了。楼内空空荡荡，满地杂物，一些被焚烧或销毁的文件纸片吹得到处都是。我大伯连声大喊：“有人吗？有人吗？”楼内空荡荡的，无人回应。我大伯推开一间房子，只见桌上堆满了光洋和纸币，这都是从银行里收缴上来的，居然无人看管。还有几间房子里堆满了武器弹药。我大伯抓了几把子弹塞在口袋里，连忙向外跑去。到了街上看见一队赤卫队跑了过来。他叫住他们。

“喂喂，人呢？人都去了哪里？”

一位头上缠着绷带的赤卫队员说：“你是哪个部队的？”

“教导团的。”

“你们没接到命令吗？”

“没有。”

“指挥部有令撤出广州，快去黄花岗集合！”

我大伯愣了一下，还想多问几句，可那队赤卫队员已匆忙离去。我大伯不敢耽搁，连忙向观音山跑去。凌晨时分，敌人陆续攻入市区。等我大伯赶到观音山时，已是上午九点多钟，阵地已经失守，第一营和赤卫队正在往下撤。我大伯找到岳连长向他报告情况。

“什么，全撤了？”

“是。”

“难怪呢！”

岳连长一边让人通知一营长和赤卫队，一边带人向黄花岗方向突围。路上不时遇见敌人，他们边打边走，很快突了出来。赶到黄花岗时，起义主力已向花县撤退。路上他们与赤卫队第六联队以及零星撤下来的人员合并一处，天黑时分终于追上了主力。

几天后，部队在花县进行了改编，命名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师，师长叶镛由士兵委员会推选产生。这个决定立即向部队进行了传达。虽然撤出了广州，但情况依然十分严峻。花县地方武装包围了县城，封锁了出城道路，给部队供给造成极大困难。从广州传来的消息，张发奎回师后，在城内大开杀戒，疯狂屠杀，凡有红色嫌疑者抓住就杀，大街上到处都是尸体。花县离广州很近，且靠近铁路，敌人随时可能到达，不宜久留。师部讨论去向，先是决定去江北，与朱德率领的红一师会合。可派出去探路的侦察员，始终没有消息。

一天上午，我大伯正在院子里擦拭武器，岳连长匆匆走进来了。他说大家快准备，要出发了。“去哪里？”我大伯问。岳连长说，别问那么多，快准备。

当天下午，部队便出发了。我大伯他们连担任前卫，一通猛冲猛打，击退民团武装，杀开一条血路。主力部队紧随其后，迅速摆脱敌人。途中，我大伯才获知，由于无法联系红一师，师部决定前往海陆丰，找彭湃同志会合。“那里有我们的根据地，”岳连长说，“可以落脚。”

前往海陆丰需要经过从化、龙门，并渡过东江。一路上，敌人围追堵截，红四师且战且走，并一举突破东江。可是，就在部队进入紫金县时，迎面赶来敌人两个团。此时红四师已经极度疲惫，为了尽快摆脱敌人，师部命令第一营担任掩护，不惜一切代价确保主力突围。

由于敌人来得很快，部队来不及修筑工事。不过，一营二连迅速抢占了一个山头。这个山头位于公路右侧，正好可以居高临下，阻截敌人前进。战斗打得极为激烈，敌人仗着人多势众，装备精良，轮番发起进攻，而且每次进攻都以营为单位，山坡上黑压压的全是敌人。我军全力阻击，连马克沁机枪的枪筒都打得冒起白烟。午后时分，敌人的炮兵赶到了。凶猛的炮火持续向我军山头进行轰击。硝烟弥漫，弹片横飞，不少战友纷纷倒下。窦班长被弹片击中，脑袋削去了一半，鲜血喷涌。岳连长也负了伤，右胳膊被炮弹炸断。尽管伤亡很大，但全连力战不退。一直坚持到傍晚，得知主力已脱离危险，才决定撤出阵地。可是，就在这当口，一发炮弹打来，落在我大伯身边，轰的一声，他的身体被高高抛起，随后便失去了知觉。

费伊蓉得知我大伯受伤的消息，正在一间屋内协助抢救一名重伤员。黄静雯跑来，探头看了一下，见她正在忙碌，又退了出来。费伊蓉也看到了她，但无暇说话，直到手术做完，刚出屋子，便见黄静雯又跑了过来，老远地喊她。

“啥事啊，静雯？”她问。

“廷勇负伤了。”

“啥？”费伊蓉一惊，“人呢？”

“正在抢救。”

费伊蓉顾不上多问，便向后厅跑去。医疗队临时设在一座祠堂内。有两间光线好的房间做了手术室，一间在前厅侧屋，一间在后厅侧屋。其余房间，包括厅堂都做了病房。条件很简陋，地上铺了稻草，伤员一排排地躺在上边。费伊蓉三步并作两步，穿过院子里晾晒的绷带和纱布，一口气跑到后厅侧屋。我大伯不省人事地躺在一张案子上，脸色苍白，毫无血色，手术正在进行。据说他身上中了五块弹片。费伊蓉小声问边上一位护士情况如何。那护士也是女兵队的，与费伊蓉相熟。她连连摇头，表明情况十分严重。负责手术的大夫是医疗队的刘队长，他对有人打扰手术颇为恼怒。“出去！”他喝道。

那护士连忙示意费伊蓉出去。费伊蓉像木了一样站着没动，还是黄静雯上前把她拉了出去。“廷勇会死吗？”出了门她就忍不住呜呜哭起来。

黄静雯安慰她说不会的。“廷勇很坚强，”她说，“他流了很多血，庆竹他们背他回来时，走了一天一夜，还担心他挺不住哩，可他硬是挺了过来。”她还告诉费伊蓉，刘队长医术很高明，他会把廷勇救过来的。可这些安慰的话，对费伊蓉根本不起作用。“俺真受不了了，”她说，“俺简直不想活了。”她一边说，一边泪流不止。

黄静雯赶紧抱住她，让她不要乱想。“会好的，会好的。”她连声劝道。

我大伯的伤情非常严重，一连几天陷入昏迷，就连刘队长也认为凶多吉少。“恐怕不行了。”他说，只是为了安慰费伊蓉，他并没有把这话对她说。

部队继续前进。在过了紫金后，走到一处山地时，再次遭到敌军的围堵。这一仗打得很艰苦，部队伤亡很大。不过，我军已无退路，只能奋勇向前。经过一整天的激战，终于打退了敌人。战后，大批的伤员被送到医疗队，全体医护人员奋力抢救，连续一天一夜，目不交睫，饭也顾不上吃。费伊蓉埋头工作，累得气都喘不上来，但她心里一直在牵挂我大伯。天亮后好不容易有个空当，便跑去看我大伯。

那天，医疗队临时设在一所小学校内，有六七间房子都是病房。我大伯原在第二间病房，可费伊蓉去了后，却没有找到我大伯。“人呢？”她有些意外。“你说谁？”一个农会模样的女干部正在护理伤员，抬起头来看着她。

“贺廷勇啊，就是那张床……”

那个女干部摇摇头，似乎并不清楚。费伊蓉以为是换了病房，便挨个房子找起来，仍然没有找到。这时，一个熟识的女护士看见她，便叫了她一声。

“贺廷勇呢？”费伊蓉问道。

那护士把费伊蓉拉到门外。“伊蓉，”她说，“你要冷静，千万要冷静。”她紧握她的手，仿佛要给她力量。她的口气让费伊蓉感到从未有过的恐怖。

“咋了？出了啥事？”

“他走了。”

“啥？”

“贺廷勇走了。”

费伊蓉眼前一黑，差点摔倒，那护士连忙扶住她。这时，黄静雯也走了过来。未开口，眼泪便流下来。“伊蓉啊，”她说，“俺也是刚听说，你要挺住啊。”

“人呢？”费伊蓉忽然叫起来，“人呢？”她大声问道。那个护士告诉她，已经抬走了。“啥的？”费伊蓉喊道，“抬哪去了？”护士说后山。“不，不，”费伊蓉哭喊起来，“这不可能！你们不能这样做！”

黄静雯上前抱住她，连声叫道：“伊蓉，伊蓉……你冷静点……”她连声劝道，试图让她安静下来，但费伊蓉却一下挣脱开，拔腿向外跑去。

“伊蓉，伊蓉……”黄静雯连忙跟了上去。

村后的小土山上，十几个战士和村民正在挖坑。一排牺牲的官兵遗体摆放在山坡上。费伊蓉疯了似的跑过去。她找到我大伯，一下扑上去痛哭流涕。“廷勇啊，廷勇……你醒醒，你醒醒……”她紧紧地搂着我大伯，放声哭喊，仿佛彻底崩溃了。

正在挖坑的战士和村民都停下来，看着她，唏嘘不已。黄静雯来到近前。她蹲下身子，抱住费伊蓉，陪着她一起流泪，说不出话来。

傍晚时分，夕阳西下。整个土坡染上了血色，闪烁着酱紫色的红光。一群乌鸦嘎嘎叫着，发出凄厉的声音，在空中盘旋。官兵们的遗体一个个被下葬。最后，只剩下我大伯了。一个战士走过来，劝说费伊蓉。“同志，坚强点。”他说，“让他走吧。”可费伊蓉死也不愿松手。她就那样紧紧地搂着我大伯。“他没死，没死……他不会死……”她歇斯底里地喊道，那样儿简直有点疯癫了。

黄静雯一看这情景，生怕她出事，急忙上前拉开她，一边劝说，一边示意边上的战士一起帮忙。然而，费伊蓉死死地抱着我大伯就是不放。她一次次被拉开，又一次次挣脱开来扑到我大伯身上。

忽然，奇迹发生了。

我大伯动了一下。

“啊，他活着……他还活着……”费伊蓉大叫起来。她披头散发，面目狰狞，看上去就像鬼一样，简直把边上的人都吓坏了。

第十四章 太叔爷|1924年

—

民国十三年，我太叔爷贺恺年病逝了，享年四十四岁。他患的是肝病，曾四处求医，但始终无法治愈。据说死时很痛苦，腹水把肚子胀得很高，像个孕妇似的。后来，从上海请来一位德国医生为他抽掉腹水，并用鸦片来减轻痛苦，这才好受点。

贺恺年一生有过辉煌，也见过大世面。他早年投军，出生入死，吃过不少苦，后来解甲归田，经营实业，富甲一方，是霍川县志上记载过的人物。虽然他早年与我太爷爷失和，但看在亲兄弟的面上，灭门案发生后，他却施以援手，一心想把我太爷爷救出来，可结果并未如愿，这也导致他后来与卫家翻脸，结下了几代冤仇。

灭门案发生后，贺恺年脑子里蹦出的第一个嫌疑人就是卫孝衡。“这事八成与他有关。”他当时就有这样的预感。

当然，这种预感不是无缘无故的。霍川新政开始后，私盐贩卖受到严厉打击，而卫家首当其冲，遭受重创。不仅如此，卫孝衡的外甥白小虎也被开刀问斩。用卫孝衡的话说，姓秦的把事情做绝了。按照他大魔王的脾气，岂能善罢甘休？因此，灭门案一出，贺恺年马上就想到了他。为此，他特地去了一次卫家埠。与其说是想证实这件事，不如说是想排除这件事。“俺真不希望是他干的。”贺恺年私下里曾对人这样说。

卫家埠离大贺村七十余里地，贺恺年到达时已近正午，正赶上饭点。卫家热闹非凡，欢声笑语。新年将至，前来送礼的人挤满了院子和前厅。各路生意伙伴和大小头目蜂拥而至。肩挑车拉的礼品堆积如山。各色人等，进进出出。厅屋里已摆出十几桌酒宴。仆佣们忙忙碌碌地张罗着、照应着，人声沸腾，一片喜庆。

卫孝衡的情绪很好，在众人簇拥下，有说有笑地招呼客人。见到贺

愷年，他便向他招手，让他在客厅里坐下喝茶。贺愷年也带来了年礼。每年他们两家都要互赠礼品，这已成了多年的惯例。吃了一杯茶，叙了几句闲话，由于客人多，有些话不便说，贺愷年瞅准一个空子，便把卫孝衡拉进书房，问起秦府的事。

“啥事啊？”卫孝衡起先还装聋作哑。“你难道没听说？”贺愷年道，“秦家被灭门了！”

“哦，你说那事啊？”卫孝衡表情淡淡的，一副恍然省悟的样子。贺愷年对他的反应感到有些奇怪：这么大的事他居然一点不在乎？“听说一家十七口全杀了。”他接着又说。

“活该！”卫孝衡这时朝地上啐了一口。“这个王八蛋也有今天，真是老天开眼啊！”他一边说一边大骂起来。

贺愷年说：“四哥，话不能这么说，不论咋说，这事做得有些过了。”

“有啥过的？死得好！”卫孝衡一跺脚，又骂了起来，说姓秦的坏事做绝，他来了之后好事不做，处处和俺作对，连小虎也不放过。“他娘的，”他说，“他这是罪有应得，死有余辜！老子恨不能扒了他的皮。”

卫孝衡的态度让贺愷年半天无语。难道这事真是他干的？他心里想着，等到卫孝衡骂完了才开口道：“大哥，俺知道你心里有气，今日小弟来有一事不知当问不当问？”

“啥事？”

“这事……”他迟疑了一下，说，“俺是说，这事和你没关系吧？”

卫孝衡一听这话，愣了一下，抬头看了一眼贺愷年，忽然仰起脖颈，哈哈大笑起来。“咋了？你啥意思啊？”他说。

贺愷年说：“俺只是有点担心。”

“你是怀疑俺？”

“这倒不是。”

“那是啥？”卫孝衡说完这话，突然瞪起眼睛，勃然大怒。“别和俺来这个！”他说，“俺问你，你还是不是俺兄弟？”

“当然是。”

“可俺看你屁股早坐偏了，不像是俺的兄弟，倒更像是那姓秦的兄弟！”

“四哥，你咋这样说？”

“俺说错了吗？自从姓秦的来了，你就一直在帮他说话。现在竟怀疑到你大哥头上，难道姓秦的不该死吗？这都是他自找的！”

谈话进行不下去了。这时，外边有人来催促开席了。他们便一起走了出去。这顿饭，贺恺年吃得索然无味。席间，众人推杯换盏，十分热闹。尽管卫孝衡一如既往，与他频频碰杯，但两人都显得有些不大自在。

当晚住下，直到次日吃早餐时，卫孝衡才又重提昨日的话题。“老弟啊，”他说，“大哥脾气不好，你可别往心里去。”卫孝衡是专门来陪贺恺年吃早餐的，屋子里就他们两个人。提起秦尚义，他又大骂起来：“这个姓秦的，不是个好鸟，你看他来了之后都干了啥事？把人都得罪光了。他当他是谁啊？还和老子叫板？俺卫孝衡在霍川地界上可不是好欺侮的。”骂了一阵之后，他话题一转，又说老弟你别担心，你大哥可不傻，哪些事能做，哪些事不能做，自然是心中有数，说着，还亲热地拍拍他的肩膀。

卫孝衡的这番话虽未明说，但实际上撇清了自己。从卫家埠回来，贺恺年心里多少有些释然。“也许真不是他干的，”贺恺年当时心里想，“新政得罪的人可不少，想杀秦尚义的也不是他一人。”及至我太爷爷被抓，从他那里得知，凶手中有一个人很像白团总时，心里便扑通一下，感到事情不那么简单。

白团总名叫白立贵，土匪出身。他是霍川三里店人，早年因抢劫杀

人，负案在逃，后上大牯岭当土匪，绰号老洋人，因其长得鹰鼻凹眼，满头卷发，故而得名。白立贵上山之初，由于心狠手辣，一度深得山寨老大刁狗子的信任，但他色胆包天，居然勾搭刁狗子的女人，事发恐惧，遂生异志，于是配合官府，里应外合，将大牯岭匪巢一锅端掉，立下大功。此后，他投靠卫孝衡，得到重用。当时，霍川私盐贩子分成几大帮派，相互明争暗斗，白立贵敢打敢杀，很快打出了名声。光绪二十八年，即灭门案发生的前一年，他当上了新成立的霍川商会民团团总。

这当然是卫孝衡一手提携的结果。因此，当我太爷爷提到白团总时，贺恺年马上联想到卫孝衡。“他没和俺说真话！”他心里当时就这样想，并立即叮嘱我太爷爷把话放进肚里，千万不能说出去。应该说，他很担心这一点。凭他对卫孝衡的了解，这事如果让他知道了，他决不会放过，但只要我太爷爷不露口风，也许就会无事。即便退一万步，不看僧面看佛面，卫孝衡也没必要把事情做绝，因为毕竟贺继年是他贺恺年的亲兄弟啊。

然而，让他万万没想到的是，我太爷爷还是未能逃脱一死。

这一来，贺恺年无法容忍了。在我太爷爷死讯传来的第二天，他便去找卫孝衡了。当时，卫孝衡正在商会议事厅与人议事，看到贺恺年他还笑嘻嘻地打招呼，并唤人泡茶来吃，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

“俺哥死了？”贺恺年劈头就问，“你听说了吗？”

“啥的？”他挑起眉头看了贺恺年一眼，“这是咋弄的吗？咋会出这种事？”他一边说，一边还咂着嘴巴，好像十分惊讶。其实，这事早已传遍了全城，卫孝衡不可能不知道。“你难道没听说？”贺恺年说，“这太奇怪了！”

贺恺年话中有话，卫孝衡当然听出来了，但他依然故作镇静。“老弟，你啥意思吗？”他说。

“你心里明白。”

“明白啥？”

“俺要你说实话，这是谁干的？”

卫孝衡听了这话便坐不住了。“你这是啥话吗？”他说，“难道你是怀疑俺？他娘的，这和老子有屁关系啊？”

“有没有关系，俺会查清楚。”

“你疯了！”

“俺可没疯，”贺恺年道，“疯的是你。俺一直相信你，把你当兄弟待，可你连俺哥也不放过。”说到这里，我太叔爷十分痛苦，“你哪还讲一点兄弟情谊？俺明说了吧，你不用抵赖，这事再明白不过了。还有秦家的案子，你也脱不了干系！等着瞧吧，这事没完！”

卫孝衡勃然大怒，说你血口喷人。两人大吵起来，彻底翻了脸。卫孝衡说俺没你这个兄弟，贺恺年也割袍断义，与他誓不两立。

打这，贺恺年开始四处查访，下决心要把此案查个水落石出。据家族的老人说，我太叔爷办事向来有股子狠劲，不办则已，一办就不惜代价，非办出个名堂来不可。

果然，他的查访没有白费工夫，半年后有了线索。

在我太爷爷冤死的那一年的六月，贺恺年终于在英山县抓到了那个潜逃的牢子。该牢子姓陈，名不详。据他交代，是白立贵授意让他下毒，害死我太爷爷，收受“贿银三十两”（县志语）。

这是一条重要的线索。白立贵的嫌疑进一步上升。如果说我太爷爷那天晚上看得不清楚，无法确认凶手的身份，但从白立贵指使陈某下毒看，反倒不打自招，暴露了自己。据家谱记载，贺恺年抓到“陈某”后，便将人犯秘密押至甘露寺。该寺位于北门附近，原为一处寺庙，后改为驿站，人们仍习惯地称其为甘露寺。当时负责查办灭门案的钦差大人陆景芙就驻扎此处。

灭门案发后，朝野震惊。这种野蛮的杀害朝廷命官，且手段之残忍，实属罕见。谕旨严查，各级衙门层层督办。春节过后，一应查办工

作迅速展开，各路大员先后驾到。钦差大人陆景芙也驾临霍川，亲自坐镇。陆景芙时任刑部侍郎，是著名的能吏，娴于刑案，且公正廉明。早年曾在天津办过洋务，热衷于求新图变。秦尚义是他的得意门生之一。当年他去霍川任职也是由他力荐。对于霍川新政，他全力支持，充满期待。然而，没想到功业未成身先死，这让他极为愤慨，痛心疾首，立即上奏朝廷，请求彻查此案，严惩凶犯。他强烈谴责凶犯的暴行，认为此案极为恶劣，是目无法纪，公然对抗新政，其手段之残忍，为国朝所未见，必须严查不怠，以正视听。他还主动请缨前往霍川，在将近半年多的时间里，废寝忘食，事必躬亲，勘查现场，阅卷查访，对于案件的每条线索、每个证据、每个细节，以至于每个疑点，都像过筛子似的不知过了多少遍，能查的都查了，能找的都找了。他还走访了当地各界人士，了解情况，征询意见。尽管如此，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案卷堆积如山，但却毫无进展。

陆景芙非常焦急。就在他苦于无计可施之时，贺恺年抓住了陈某，这让他大喜过望。当晚便进行了提讯，并录下口供。为了谨慎起见，他避开当地衙门，特地从颍州府巡防营调来一队人马，实施抓捕行动。

行动开始后，按照事前的布置兵分两路，一路直奔商会民团驻地，实施布控；一路则包围了梦云馆。根据可靠情报，白立贵当晚就在这家妓院里与苏州新来的花紫云厮混。花紫云是姑苏名妓，芳龄二八，不仅姿色过人，而且技艺超群，弹得一手好琵琶。白立贵迷上了她，那段时间几乎天天晚上都在这里过夜。

这天晚上，他邀来一帮狐朋狗友，正在梦云馆吃花酒，由花紫云弹琴助兴。巡防营突然出现，他吃了一惊。因为事先没有听到任何风声，而这些穿着巡防营制服的陌生面孔以前也从没见过，心里不免敲起小鼓，但表面上依然满不在乎，拿着势子说：“咋啦？咋啦？俺可是民团团总，你们是何人？敢到这里撒野！”酒桌上的人也都附和起来，七嘴八舌地鼓噪道，这可是俺们白团总，你们可别乱来啊。

领头的队官是个身材壮实的汉子，胡子拉碴，不修边幅，一看就是个老兵油子。他黑着脸，二话没说，掏出枪，便朝天放了一枪——砰的一声，众人都吓住了。白立贵一看对方来势不小，连忙脸上堆笑，连说

别误会，这事四爷知道吗？他说的四爷就是商会会长卫孝衡，他本想亮出这个旗号，镇住对方。哪知对方根本不买账。“什么狗屁的四爷五爷？”那个队官说，“老子是奉钦差大人之令。走，快跟我们走。”

一提到钦差大人，白立贵心里便扑通了一下——糟了！这八成是冲着灭门案来的！他心里慌作一团，同时也打定主意，决不能跟他们走，否则那就死定了。于是说：“有话好说，好说。”一边应承着，一边装作要穿衣服，退到床边——他的枪套就挂在床头——上前一把摘下，迅速掏出枪。“都别动！”他转过身来喝道。

在场的官兵一愣，随即向后一退，接着便都端起枪。屋里噼里啪啦响起一阵拉枪栓的声音，领头的队官喝令白立贵放下枪。

“放下，快放下！”

白立贵眼珠快速转动着，迟疑不决。那队官又喊道：“再不老实，老子就要开枪了。”这句话仿佛提醒了白立贵，他马上扣动扳机，胡乱地开了几枪，屋子里一下子乱了。人们四处乱跑乱躲。白立贵乘机从后窗跳入院子，想从那里脱身。但院子里早已布下兵丁，立时一片呐喊抓人。

白立贵见势不妙，一边开枪顽抗，一边蹇身上楼。兵丁们这时也都开起枪来。白立贵连滚带爬，钻进楼梯口的一间房子。这时整个梦云馆已被团团围住。枪子打得叭叭响，门窗上灰土木屑乱飞。楼下有人喊话，要他投降，可白立贵死也不肯。双方发生激烈的枪战。白立贵希望拖延的时间越长越好，因为民团驻地离这不远，听到枪声会很快赶到。可是打了半个多时辰，民团连半点影儿也不见，最后子弹也打完了。白立贵彻底绝望了，最后只好对着自己的脑袋开了一枪。当巡防营的兵丁冲进房间时，只见他仰面倒在地上，手枪扔在一边，额头上的血已经凝固了，像糖浆似的挂在半边脸上。

白立贵一死，最后的一点线索又断了。虽然卫孝衡的嫌疑很大，但没有证据，陆景芙也束手无策。他一度抓了卫孝衡，却审不出半点头绪。卫孝衡一口咬定，他是清白的，与此案毫无关系，加之卫家频繁活动，动用各种关系，游说于督抚和京中权贵之间，陆景芙迫于压力只好放人。

随后，此案搁置，不了了之，但卫、贺两家的仇冤却进一步加深了。卫孝衡与贺恺年从此你死我活，处处针锋相对。后来发展下去，情况越来越严重。有一次，贺恺年的马车被人放了炸弹，炸得四分五裂，连马和马车夫都炸死了。多亏他人不在车内，否则性命难保。再后来，卫孝衡也遭到了伏击，马车被打得像筛子似的，不是他跑得快，小命也早玩完了。

这些事件发生后，一度引发了恐慌。但究竟是谁干的？始终无人承认，卫家不承认，贺家也不承认。但毫无疑问，这样下去对谁也没有好处，不仅卫、贺两家的安全无法得到保障，而且对地方治安亦不利。当时霍川县令是费经三。出于稳定地方的需要，他出面邀请当地头面人物进行斡旋，并亲自登门，分别前往卫家埠和贺老圩说服卫孝衡和贺恺年，终于把双方拉到一起，在地方大佬们的见证下达成协议，对于过去发生的事，包括贺恺年和卫孝衡遭袭之事，一概既往不咎，从今往后各方严加克制，井水不犯河水。

就这样，几年过去，卫、贺两家都信守承诺，倒也相安无事。直到宣统三年才又起波折。

宣统三年夏季，霍川附近的几个县连降大雨。大雨持续下了半个多月，听说淮河又决堤了，许多地方都被淹没，霍川城里也到处都是逃荒的灾民。有人预言，天象示警，要出大乱子。果然，到了秋天，天下就大乱起来。

这一年的阴历八月，寒露过后不久，有人从城里带回了消息，说是武昌革命党造反了，撵跑了巡抚大人，把武昌城也给占了。又过了一个多月，有人从省城回来，说安庆也闹起来了，革命党架起大炮朝城门楼上轰轰直放，黑烟冒起几丈高。“乖乖，俺的娘，那可是动真格的啊！”有人咂起嘴巴说，一副既惊讶又不安的样子。

不久，一个更惊人的消息传来了，说是革命党朝霍川开过来了。城里的头面人物都紧张起来，聚在县衙里开起会来。出席会议的有政界、军界人物，还有地方士绅贤达。会议由知县费经三召集，守备大人也来了。众人都对眼前的局面一筹莫展。守备大人绰号杨大嘴，平时耀武扬威，吆五喝六，这时也蔫了。外界有传言说，他已派兵在夜间偷偷押运车辆向老家转移财产。会议开始后，谁也不说话，大家各怀心思，互相观望。费经三请杨大嘴先发言，这既是出于礼节，也是为了试探他的态度。杨大嘴连声说道：“俺操，俺操（这是他的口头禅），这可是民变啊，民变啊……”他咕哝了半天，谁也没听懂他的话是啥意思。

杨大嘴在当地职务最高，而且他还掌握着军队。除了驻防绿营外，从省城调来的一个巡防营，约三百多人，也归他节制。从隶属上，他归巡抚调遣，平时并不把州县一级的官员放在眼里。如今，省城早乱了，他连续致电请示方略，但都没有得到回复，一时也慌了神，没了主意。

杨大嘴态度不明，别人也不好表态。说打吧，兵力明显不足；说不打吧，这话谁也不敢轻易出口，因为这不啻是背叛朝廷啊。会议僵持了半天。费经三有些急了，他踱巡了一下会场，目光最后落到了卫孝衡的身上。

“四爷，你是商会会长，德高望重，请你老先说两句吧？”他说。但卫孝衡听了却摇摇头来。“采臣兄，”他说，“你是父母官，还是请你先拿个主意吧。”他一脚把球踢了回来，显然不想出这个头。

费经三被他将了一军，表情有些尴尬，连忙推托说自己是晚生，还是先听听各位的高见。这时，不知谁说了一句：“二爷不知是啥主张？”

“是啊。”

“要么二爷先说说？”

有人附和道。

二爷是人们对太叔爷贺恺年的尊称。因为他在家排行老二，所以大家都尊他二爷。听到有人这样说，大家都把目光转向了贺恺年。贺恺年进入会场后，一直没有说话。由于肝病发作，他近年来身体每况愈下。这次会议原本不想参加，但架不住费经三反复敦请，说是事关重大，务请发驾，他才抱病前来。但在这种场合，他同样不想抢先表态。因为形势并不明朗，还是谨慎为好。“不了，”他皱起眉头，摆摆手，“还是诸位先说，俺还是先听听诸位的。”

大家都推来推去，谁也不肯先开口，一时间僵在了那里。如果照这样下去，到了晚上也议不出个名堂来。费经三无奈，只好说：“今天诸位都到了，大家都得说一说，就从这边开始吧。”他把手朝右边一指，正好指到我太叔爷。

县衙的议事厅，按座次，守备等官员都坐上首，卫孝衡是商会会长，也坐上首。下首右起第一个座位即是我太叔爷。费经三这样提议，表面看好像是无意的，实则却是有心。在开会前，他曾与我太叔爷通过气，知他主张和平解决，这一点与他不谋而合，因此他希望我太叔爷能够带头表态，起引导作用。我太叔爷尽管有些不大情愿，但见推托不掉，只好从命。贺恺年的发言讲了十多分钟，先从全国大势讲起，又讲到省里和县里，内容大体是：眼下革命党声势浩大，各地纷纷光复响应。如今大兵压境，霍川兵力单薄，势难抗拒。一旦动起兵戈，必定生灵涂炭。最后归结到一点：霍川乃桑梓之地，父母之邦，何忍糜烂地

方？因此避免兵燹之祸，乃为上策。

他的话一说完，会场气氛便热烈起来，与会者纷纷附和。

“说得是哩，最好是别打。”

“这些革命党可不好惹，省城都守不住，何况小小的霍川？”

“可不是。”

“战火一开，生灵涂炭，枪子可不长眼啊。”

大家七嘴八舌，主和意见很快占了上风。费经三频频颌首，乐见这个局面。接下去，又有几个人发言，除了少数人，指责乱党谋反祸国外，大多数人均主张以和为主。一个小时后，大家的发言都结束了，这时轮到卫孝衡了。对于他的态度，费经三也拿不准。按照以往，卫、贺两家一向是唱反调的。卫家赞成的，贺家反对，贺家赞成的，卫家反对，总之是相互对着干。费经三也有些紧张，担心他提出反对意见。

但是，让他意外的是，这一次卫孝衡居然没反对。他说这样很好，只要能避免战火，他举双手赞同。还说打不赢，还打它干吗？这不是祸害地方吗？对谁也没有好处啊。

他的话音一落，费经三大大松了一口气。这下好了，霍川两大实力人物都已表明态度，剩下的就看杨大嘴了。他转过脸来征求他的意见。哪知杨大嘴一开口又是几句脏话。“这是要投降吗？”他说，“俺操，革命党还没来，就一个个灰包了吗？”

他这样一说，众人全都哑了口。毕竟杨大嘴手握兵权，他要打别人谁也拦不住，如果他恼了，再要给大家扣个背叛朝廷的罪名，那麻烦就大了。费经三赶紧解释说：“杨大人千万别误会，这不是在商讨吗？谁也没说要投降啊。”

杨大嘴说，“老子深受皇恩，守土有责……俺操，老子食君禄，忠君事，不能乱党来了，就装蒜啊？”

“那是，那是，”费经三附和道，“那依杨大人之意，这是要打吗？”

杨大嘴又说：“打？怎么打？这可不好打！这是民变啊，民变啊……”他不知所云，没头没脑地咕哝着，让人哭笑不得。

会议开了半天，并无结果。不过，费经三心里已经有底了，因为大多数人都拥护和平光复，特别是卫、贺两家均已表态，这就好办了。

第二天，他又召集了一次会议。这一次，与会人数大为减少。不仅杨大嘴被排除在外，而且只有少数可靠的人被邀请到会，其中包括卫孝衡、贺恺年。

会议开得相当顺利，一致通过了费经三提出的响应革命、和平光复计划，决定接受革命党的条件，并成立一个过渡性的机构——霍川临时军政府，推举费经三为都督兼民政长，卫孝衡为副都督兼城防司令，贺恺年为参议长，此外还有参谋长、秘书长、安抚长、监军等一应人事均做了安排。起义主力以商会民团为骨干，加之各地乡团武装。为了对付驻防的绿营和巡防营，大家具体分工，利用各种关系，包括金钱收买等手段，说服瓦解，各个击破。

关于霍川光复，留下了不少文史资料。一九八一年纪念辛亥革命爆发七十周年之际，县政协还专门出版过一本专辑。从有关文章看，霍川光复，费经三发挥了主要作用，但贺恺年和卫孝衡也功不可没。特别是在策反巡防营上，卫孝衡发挥了关键作用。

当时，和平光复的一大障碍是巡防营的态度。霍川的驻军以绿营为主，他们驻霍多年，与地方关系较熟，费经三通过工作，或收买，或说服，很快就取得成效，许多军官都表示愿意弃暗投明，积极配合，但是巡防营态度始终不明。这支部队刚从省城调来，旨在加强当地防务。其兵力最强，人数也最多，一律配备套筒毛瑟枪，武器装备也最好。如果不能把他们争取过来，仍是一个很大的威胁，使和平光复存在变数。

费经三颇感头痛，便请卫孝衡帮忙。后者一口答应。有文章称，巡防营的金管带与卫孝衡相识，因其父是卫孝衡的拜把兄弟，一直对他以世叔相称。巡防营调防霍川后，他经常去卫家埠走动。卫孝衡虽是枭雄人物，但他还算明事理，看到清王朝大势已去，便决定响应光复，答应说服金管带，促使该营归顺。

十一月中旬，就在革命党逼近霍川的前一夜，从各地抽调的乡团武装（包括联防队）和商会民团等近千人开进城内，以白布为旗，臂缠白巾，密发口令，分成五路，分别接管四个城门，其中一路镇守县衙。绿营和巡防营均按兵不动。原以为守备杨大嘴会负隅顽抗，没想到在这前一天，他已弃城而逃。几乎没费一枪一弹，霍川便和平光复。次日上午，革命军开进了霍川城。

就在这当口，卫孝衡忽然被抓了。

抓捕卫孝衡的不是别人，正是我爷爷。霍川光复时，我爷爷担任革命军先遣队司令，正带队从庐州出发，一路向霍川开进。到达六安时，费经三便派人前来接洽，表示霍川决定响应光复，恭迎革命军进城接收。

我爷爷接到信后，便加快了前进速度。两天后，抵达五里庙，远远地看到迎接的队伍。这是费经三安排好的。他和我爷爷确定了进城的日期，便组织好欢迎仪式，同时委派副都督兼城防司令卫孝衡前往五里庙迎接，自己则亲率临时军政府一千人员在城门口恭候。

据县志记载，革命军抵达那天天气很好，尽管前天夜里刚降了雨雪，第二天却云开日出，晴空万里。我爷爷骑着高头大马，带着全副武装的革命军雄赳赳地一路开来。道路两旁老百姓兴高采烈，夹道欢迎。县志上有“箪食壶浆，以迎义师”之语，场面极为热烈。但在五里庙，当他看到卫孝衡后脸便垮了下来，当即下令将他抓了起来。

消息传来，费经三吓了一跳。

“这是咋回事？”

“不清楚。”来人报告说。

“谁抓的？”

“革命军的贺司令。”

及至革命军进了城，费经三才搞清楚，革命军的贺司令就是我爷爷、大贺村的贺文贤，其父贺继年、其叔贺恺年。

这下麻烦大了！

早知如此，他根本不该派卫孝衡去迎接。

可事到如此，后悔也来不及了，只得好言与我爷爷商量。“抓不得

啊，”他把我爷爷请到县衙说，“卫孝衡抓不得啊。”

“为啥啊？”我爷爷说，“他是杀人犯，过去抓不得，现在还抓不得吗？”

“不，不，你听俺说，”费经三笑道，“卫孝衡如今是临时军政府的副都督、城防司令，如何抓得？”我爷爷一听便火不打一处来。“简直是乱弹琴！”他说，“这不是胡搞吗？”他一甩马鞭，抽在皮靴上，发出啪的一声响。“这种坏蛋，双手沾满鲜血，早该杀头治罪，你们咋搞的是非不分？革命政府就得有革命政府的样子，你们这样搞与满清何异？又何以服众？”

费经三连忙解释说：“贺司令，事情是这样的，卫孝衡光复有功，他是众人推举出来的。”他把光复的前后经过简述了一下，接着又说，“军政府名单都公布了，这个时候抓人岂不乱了套？你让俺咋对外边说？”

“有啥不好说的？”我爷爷反驳道，“你就如实说吧，这个恶霸地头蛇早该除了！”

费经三说了半天，毫无效果，顿时一筹莫展。“那你打算咋办？”他指的是如何处置卫孝衡。我爷爷说：“公审！枪决！”

这一下，费经三更着急了。霍川灭门案骇人听闻，令人发指，其后我太爷爷死于狱中，卫孝衡嫌疑很大，这些均系事实，但问题是桥归桥，路归路，卫孝衡千不是，万不是，但他对光复有功，如在这个节骨眼上杀了他，岂不成了言而无信，诛杀功臣？作为一县之主，他今后如何面对卫家，又如何向各方交代？

费经三急得手足无措，当即派人紧急赶往颍州。据《霍川辛亥史料》记载，霍川光复前，革命军曾派人与费经三联系，策反倒戈。具体负责这事的就是革命党人郑先滔。他时任革命军入皖部队联络员。他在北辰书院时就与费经三相识。在策反费经三时，他向他承诺，只要响应光复，所有人士均可赦免，有功者还可奖赏。当时，郑先滔正在颍州一带指挥作战，费经三无奈只能派人向他求救。郑先滔得知消息后，连夜起草了一封信。在信中，郑先滔要我爷爷立即放人，并说明当前革命的

主要目标是推翻清帝，建立共和国家。凡是赞成者，皆为盟友。就连袁世凯，我们也要争取，何况卫孝衡呢？他还告诉我爷爷，眼下局势大好，但反革命仍很强大。朝廷已重新起用袁世凯，并派北洋军大举南下，我们更应联合各种力量。如果杀了卫孝衡就会破坏大局，甚至授人以柄。至于灭门案，相信革命胜利了，自有法律做出公正裁判。这封信写得有理有据，很有说服力。然而，就在这封信尚未送达时，卫孝衡已经被释放了。

原来，促成这件事的竟是我太叔爷。

卫孝衡被抓后，费经三在派人给郑先滔送信的同时，又派人去请我太叔爷出面斡旋。那天，贺恺年由于犯病，没有出席欢迎仪式和军政府成立大会。接到费经三的信，他倒没有耽搁，当即抱病前往城里。有笔记称，当时卫孝衡已被押赴刑场，三通鼓响，正要开刀问斩，贺恺年赶到了，大呼：“刀下留人！”这才救下了卫孝衡。

事实上，这些说法并不准确，都是后来有人添油加醋胡乱演绎而已。真实的情况是，我太叔爷赶到时，军政府成立大会刚结束。他把我爷爷单独找到会场边的一个茶馆里，心平气和地和他谈了一番话。谈话的要点大致有三：一是诛杀卫孝衡不利于光复大业；二是没有证据，难以服人；三是贺、卫两家既有协定在先，就不能随意破坏。他告诉我爷爷，当初接受费经三的调停，便是希望维持和平局面。因为冤冤相报何时了，他不主张贺、卫两家再敌视下去。“该收手了。”他对我爷爷说，“斗来斗去，两败俱伤，何益之有？”

“那俺爹就白死了？这仇就不报了？”我爷爷似乎接受不了。

贺恺年叹了一口气。“如果你有证据，俺支持你办他，”他说，“如果你凭手中的权力，卫家能服吗？此一时，彼一时，有盛便有衰，一个人不可能永远得势。如果这样纠缠下去，将永无宁日。”

我太叔爷说得句句在理，当天晚上，卫孝衡就被释放了。事实上，贺恺年这样做是正确的。据说，卫孝衡也大受感动，发誓不再与贺家为敌，从而维持了卫、贺两家二十多年的和平。直到他死后，两家再起风波，血腥杀戮，这已是后话。

第十五章 大伯|1929年

我大伯活了过来。是费伊蓉把他从死人堆里拉了回来。当时所有人都认为我大伯已经咽气了，正准备下葬，费伊蓉赶到了。“好险啊，”我大伯后来说，“就差一点点。伊蓉要是晚来一步，俺就没了。”事实上，费伊蓉也没想到我大伯还能活过来，但她也不知咋了，竟像着了魔似的，死活不让埋，结果救了我大伯。

“没想到你命真大！”在我大伯醒来后，她曾对他这样说。

我大伯也非常得意。“这回你信了吧，”他说，“人家都说俺命大，你还不信？”许多年后，我大伯对我说，他这一辈子去过阎王殿好几回，可每次都是逛了一遭又回来了。“人家阎王爷不肯要啊，”他说，“不过要说险，还数紫金那次最险。”

尽管我大伯死里逃生，但由于伤势太重，生命垂危。更为严重的是，敌人追兵将至，部队必须马上撤离，一刻也不能耽搁。师部做出决定，除了轻伤员，重伤员一律就地疏散，每人发给二十元银元作为费用。许多重伤员哭喊着不愿离开部队，但情势所迫，这也是迫不得已。费伊蓉找到了医疗队的刘队长提出留下，因为我大伯还陷入昏迷之中，需要有人照顾。

“这不行，”刘队长说，“能走的全得走。”

“俺不走。”

“这是命令。”

“难道丢下他们就不管吗？”

刘队长半晌无语，费伊蓉又说：“俺已失去了表哥，不能再失去廷勇

了。”说着，眼泪流了下来。

费伊蓉的表哥在广州起义的第二天牺牲了。说来也巧，这事还与我大伯有关。那天我大伯他们攻占公安局后，从禁闭室救下来的那个昏死过去的同志，立即送去战地医院，后来才知道他就是费伊蓉的表哥沈泽远。广州起义后，女兵队全部被派去医疗队，担任护理工作。好在她们在武汉军校时就受过救护训练，因此熟门熟路。沈泽远被送来时，费伊蓉刚替一个伤员换完药，便听到刘队长喊：“快来人！”她便奔了过去。到了跟前，才发现这个被送来的同志就是她的表哥沈泽远，不禁惊叫一声，手中的托盘咣当一声掉在了地上。

黄静雯听说这个消息后，急急赶来。她颇感意外，因为费伊蓉的表哥是在贺龙的二十军，参加了南昌起义，咋到了广州？费伊蓉说，南昌起义后，表哥随部队撤出南昌，途中被打散了。他潜回广州，想联络黄埔军校的同学，重整旗鼓，没想到事泄被捕。与他一起被捕的还有好几个黄埔同学，都关在公安局，起义后被教导团救了出来。当然，这些都是听另一位伤员说的。他与沈泽远都是黄埔同学，一起被捕，关在同一间牢房里。

沈泽远的伤势很重。被捕后，他遭受到严刑拷打，但他宁死不屈，拒绝供出任何党内机密。虽然失血过多，身上六根肋骨被打断，但经过抢救，还是活了过来。

第二天，沈泽远睁开了眼睛。当他看到费伊蓉时，又惊又喜。昨天，他昏迷不醒，费伊蓉一直守在床边，时而用凉毛巾给他敷头，时而用湿棉球擦他的嘴唇，过一段时间还用小勺给他喂水。可医疗队太忙了，不断地有伤员送进来，她不可能老是守在他的床边，只能利用忙碌的间隙不时过来看一看，直到表哥苏醒过来，她才如释重负，喜极而泣。

“表哥，表哥。”她在床边轻声唤道。沈泽远看着她也高兴地伸出手来。两只手紧紧地握在一起。

“伊蓉，别哭了，”表哥吃力地说道，“俺不是好好的吗？”

“是，是，”费伊蓉一边抹着眼泪，一边说，“俺这是高兴的。”

久别重逢自然有许多话要说，可医生嘱咐说，他的身体还很虚弱，不能多说话。因此费伊蓉不得不克制住自己，让他尽量少说话。“以后有的是时间，”她说，“咱们慢慢说，俺也有好多话要对你说哩。”表哥微笑地点点头。“伊蓉。”稍停片刻，他忍不住又想说话，费伊蓉用手指轻轻按住他的嘴唇。“听话。”她小声地说。沈泽远点点头，闭上了眼睛，很快睡着了。

上午九点多钟，费伊蓉利用休息时间，抽空上街去买了一包红糖，还有一些水果，想给表哥补养一下。由于医院人手少，不能耽搁时间，她是小跑着去的，前后不到十多分钟，可回来时，老远就听见医院方向传来激烈的枪声和爆炸声。“这是咋了？”她心中一惊，拔腿向医院跑去。当时，医疗队设在市内的一家医院中，那是一座二层小楼。远远地看去，楼外一些身份不明的人正在打枪，楼内有人在还击，子弹呼啸横飞。街上的行人四处逃奔躲避。费伊蓉马上蜷身，钻进一条小巷，从那里绕到医院后门。

后门一片紧张气氛，几个战士拿着枪正在警戒，伤员正在陆续撤出。医护人员忙忙碌碌地跑进跑出，有的背着伤员，有的扶着伤员。“出了什么事？”费伊蓉问道。一个战士回答说敌人来了，赶紧撤。

费伊蓉拔腿向医院里跑去。有人看见她便喊：“快，快，快去救伤员！”费伊蓉急忙向楼内跑去。老远地看见黄静雯扶着一个伤员迎面走来。她满面灰土，大汗淋漓。

“俺表哥呢？”她问道。

“没看见。”

袭击发生时，黄静雯正在楼下水池边洗绷带，听到枪声，立即向楼内跑去，刚好碰上刘队长，要她把一个重伤员扶出去，因此她也顾不上许多。“快！快！”这时又有人跑过来，一边跑一边喊。费伊蓉丢下黄静雯，赶紧向楼内跑。

前院的枪声越发激烈了。枪弹不时飞进楼内，打得墙壁上的尘土簌

簌往下落。迎面有两个抬担架的小跑着过来，忽然担架一歪，倒了下去。抬担架的是两个赤卫队员，其中一个中弹了，倒在地上不能动弹了，另一个冲着费伊蓉喊：“快来搭把手！”费伊蓉急忙上前，帮着把伤员抬上担架，然后和那人一起将担架抬了出去，到了后门口把担架交给另一位赤卫队员，她又重新返回。

大楼内这时已经打得不可开交。突袭医院的是一股反革命匪徒，他们利用医院守卫薄弱，发动突袭。由于起义主力和赤卫队都在各个阵地与敌作战，一时无法增援。匪徒们很快占了上风。他们冲进院子，差点攻进楼内，由于守卫拼命抵抗，才把他们击退。由于情况紧急，一些伤员也拿起武器参加了战斗。费伊蓉冲进病房，没有找到表哥。她转身来到走廊上，看见有人正在凭窗还击。其中有个熟悉的人影。

是表哥！她急忙跑了过去。

沈泽远正在射击。他扭过头来看见了费伊蓉便说：“你快走！”

“不，俺来送你出去。”

沈泽远摇摇头。他面色惨白，头上虚汗把衣服都浸湿了。他的肩胛骨在流血，不知是伤口在出血，还是中弹了。“俺走不动了，你快走！”他说。

“俺来背你。”费伊蓉说。

话未落音，一颗手榴弹从窗外扔了进来，就落在他们的不远处。沈泽远使出浑身力气，推开费伊蓉，又扑到她身上。

轰的一声，顿时天昏地暗……

沈泽远牺牲了，这让费伊蓉痛不欲生。短短的十几天，如同炼狱一般，她亲眼看到无数的同志倒在了血泊里，包括表哥。如果不是坚强的信念支撑着她，她差不多就要崩溃了。现在，看着重伤的我大伯，她无论如何不愿丢下他。“俺得照顾他，”她对刘队长说，“如果廷勇有个三长两短，俺肯定活不下去了。”看她态度坚决，刘队长便不再说话，转身走了。

分别的时候到了。那是一个凄风苦雨的清晨。小雨下了一夜，天亮时雨点仍在不停地洒落。天气极为寒冷。部队冒着雨出发了，队列里默默无声，重伤员们含泪与战友告别。大家依依不舍，知道这一走也许就是永别。卢庆竹和黄静雯都哭了。从霍川出来，他们四个人从来没有分开过，但现在不得不分开了。费伊蓉强忍泪水，说没事的，伤好后俺就去追你们。

“一定啊！”

“一定！”

“那就说好了！”

“俺们等着你们！”

他们拉着手，互相拥抱着，久久不愿松开。大家都有一种生离死别的感觉。我大伯当时尚处于昏迷之中，在那种艰苦的环境中谁能料到下边还会发生什么事哩。

部队开走了。留下的重伤员有五六十名。为了便于隐藏，大家化整为零，有的寄养在老乡家，有的进了山，有的则不知去向。组织上安排费伊蓉和我大伯在一户山民家住下来。这户山民姓朱，五十来岁，我大伯他们称他朱老爹，称他老伴为阿婆。朱老爹原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当年闹红时，遭民团杀害；还有一个小儿子，二十多岁，刚娶媳妇不久。朱老爹夫妇同情共产党，二话没说便收留了我大伯他们。

敌人的追剿部队很快开过来了。他们到处搜捕红党。据说抓了不少红军伤病员，全部残忍地杀害了。为了躲避敌人的搜捕，朱老爹在屋后猪圈里挖了一个洞，敌人来了，就让我大伯和费伊蓉进去躲藏。

我大伯至今还清楚地记得，那个村子名叫落雁坡，约有十来户人家，房屋很分散，七零八落地分布在山坡上。有一天傍晚，敌人的搜剿队突然进村了。这个情况以前并不多见。因为敌人搜剿多在白天，傍晚是极少的，因此毫无防备。当时朱老爹和儿子进山打猎了，媳妇去了婆家，阿婆也不在家，到坡上拾柴了。家中只有费伊蓉，她想把我大伯抱进洞内，可一个人根本抱不动。我大伯伤情很重，还在昏迷中。费伊蓉

急得差点哭出来。这时，后门被推开了，阿婆跑了进来。她是听说搜剿队进村了，把身上背的柴往地上一扔，就跑了回来。她回来得太及时了，费伊蓉仿佛看到了救星，她刚想让她一起把我大伯抬进洞内，可这显然来不及了，因为前院已经传来了脚步声和吆喝声。“上床，快上床。”阿婆叫着，和费伊蓉一起把我大伯抱上床，掩上被子。随后只听哗的一声，顿时臭气熏天。原来，阿婆一脚踢翻了马桶，屎尿四处流淌，漫得满地都是。

搜剿队这时已经进了院子。阿婆往门前一坐，双手拍着地，哇哇大哭起来。“天啊，天啊，”她声嘶力竭地哭喊道，“老天睁睁眼啊，救救我们吧，我就这一个儿子，你们就放过他吧。”搜剿队被她哭得莫名其妙，大声呵斥，让她住口，可阿婆不管不顾，越哭越凶，说是儿子得了时疫，就要死了，她也不想活了。“老天啊，老天啊，”她双手在地上拍得啪啪响，一边拍一边喊，“这可让我怎么活啊？老天啊，可怜可怜我吧，我就这一个儿子啊！”她披头散发，像个疯婆子似的。费伊蓉见状也趴在床边哭起来。追剿队探头向屋里瞅了瞅，看见我大伯躺在床上一动不动，扑鼻的臭气迎面而来，熏得他们连忙缩回头去。“娘的，晦气，真晦气！”他们捂住鼻子，大声骂道，忙不迭地退出院子。

搜剿队折腾了一阵便退走了，费伊蓉身子一软，坐在床边半天动弹不得。太险了！多亏阿婆反应机智，救了他们。在朱老爹家养伤三个多月，我大伯的身体慢慢开始恢复。部队撤走时，刘队长留了一点药早就用完了，但朱老爹会采药。他从山上采来草药帮助治疗，起了很大的作用。这期间，费伊蓉跟着朱老爹也学到不少中草药的知识。

不久，传来消息，紫金城被红军攻占了。我大伯和费伊蓉兴奋不已，尽管我大伯身体还很虚弱，但决定立即去找部队。临走前，他们把部队发的光洋拿了三十元留给朱老爹，但他坚决不要。“这钱你们路上用得着，”他说，“穷家富路，一分钱憋倒英雄汉。”费伊蓉执意要给，他便发火道，你们这是看不起我，不把我当自家人。说得我大伯和费伊蓉也不好勉强。直到临走时，费伊蓉才把钱悄悄塞进褥子底下。

上路那天，朱老爹和阿婆一直把我大伯他们送到路口，还帮他们雇了辆牛车。“这两个老人可真好。”我大伯说。解放后，他曾托人找过他

们，但始终没有找到。据说，抗战时落雁坡曾遭到日军血洗，村里人死的死，跑的跑，朱老爹一家也下落不明。

我大伯他们四月间离开了落雁坡，由于山区消息闭塞，等他们赶到紫金城附近时，才听说，红军早就撤离了，白军又重新回来了。他们只好改变路线，往海陆丰方向走，估摸着部队就在那一带。可通往那个方向的路极难走，到处都是敌人，关卡岗哨林立，而且那一带村村都有民团，沿途不断遇险。广州起义后，敌人对外乡口音的人，不论青红皂白，看见就抓。我大伯当时身体还很虚弱。有一次，遇见民团武装，为了摆脱追捕，他们一路狂奔，我大伯累得大口呕血。费伊蓉找来刺儿草和艾叶草揉碎了让他服用，这才止住了血——她的这一手都是从朱老爹那儿学来的，没想到帮了大忙。

前往海陆丰的路越来越难走，敌人的封锁非常严密。我大伯他们只好暂回紫金，白天藏于山中，晚上出来找些吃的。一天黄昏，他们躲在山中，忽然听到人声和脚步声，急忙在山岩后边隐藏起来。那些人沿着小路走来，大约六七个人，身穿便服，手中拿着枪，原以为是民团，没想到说的竟是鄂豫皖一带口音。我大伯伸头一看，不禁叫了起来。

“俺的天，这不是自己人吗？”

那些人听到声音，一齐端起枪，迅速散开。我大伯从山岩后立起身子，说别开枪，是俺啊，俺是贺廷勇。“嘿，伙计，真是你！”一个矮壮的汉子叫起来。随后，那几个人也都认出了我大伯。他们都是教导团的。那个矮壮的汉子外号小黑皮，也是从霍川来的。我大伯跑过去和他们抱在一起。费伊蓉这时也从山岩后走过来。这太意外了！谁也没想到会在这里遇上自己人。他们一共七个人，我大伯大多都认识，即便叫不出名字，也面熟，只有一个瘦高个，我大伯没见过。小黑皮介绍说他是警卫团的杨参谋。

“你们咋到了这里？”我大伯又惊又喜。

杨参谋摇着头说：“一言难尽。”

从他们口中，我大伯才知道，海丰陆丰都被敌人占领了。部队也打

散了。他们几十个人，打到最后只剩下七个人，跑到了这里。看着他们一个个衣衫褴褛，神情疲惫的样子，就知道一路上吃了多少苦。

“那现在咋办？”我大伯说。

小黑皮说：“俺们打算先回去。”

“回去？回哪儿？”费伊蓉问。

“大别山。”

“是的，”杨参谋说，“这边人生地不熟，说话也不懂，很难立足。俺们先回去，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我大伯他们回到霍川，已是十一月间，立冬已过。他们一路上历经坎坷，从梅州绕道江西，转道浙江，再走上海。为了减少目标，他们几个人分开行动，各走各的。分手时，杨参谋把身上保存的银元分给大家。我大伯和费伊蓉，还有小黑皮，三人一起走。我大伯扮作麻行的少东家，费伊蓉扮作少奶奶，小黑皮则扮作仆佣。小黑皮是霍川红花岭人，名叫詹少成。他早年给地主放羊，后加入农会。他是和我大伯他们同一批去武汉的，但他先进了农讲所，直到武汉保卫战开始后，才转入教导团。小黑皮这人乐观也活泼，爱说笑话，伶牙俐齿，还喜欢编顺口溜，虽然文化不高，但编起顺口溜却一套一套的。听说费伊蓉救了我大伯的事，他便当即来了一段：

巧不巧，怪不怪，

死人还能活过来。

没有妹子痴情深，

哪得郎哥再归来？

说得我大伯和费伊蓉又羞又气又好笑。我大伯说，你可别瞎咧咧，啥的妹儿郎的，俺们可没这回事。小黑皮说，没这事，你心虚啥？“谁心虚啦？”我大伯说，“俺是让你别瞎说。”哪知小黑皮一听更来劲了：

好，好，别瞎说，就别瞎说，

你说瞎说就瞎说？

郎有情来妹有意，

你说俺瞎说不瞎说？

我大伯让他说得哭笑不得，说你这张嘴少贫，小心咬了舌头。费伊蓉说，你理他干吗，越理他越来劲。我大伯看费伊蓉并不生气，心里也乐滋滋的。这一路上虽然提心吊胆，但有了小黑皮，倒是增添不少乐趣。到达上海后，他们住到费伊蓉的一个亲戚家。这个亲戚是费伊蓉外

公的一个叔伯兄弟，费伊蓉称他二舅爷，是做五金生意的，没想到他竟认得我爷爷。“哎哟，这么巧？你是贺文贤的公子呀？”他对我大伯说。

“你认识俺爹？”

“岂止是认识你爹？我还认识你娘，你叔，还有你。”

“俺？”

“是啊。”

“这咋可能？”我大伯说，“俺咋一点印象也没有？”

“那是自然的，”费伊蓉的舅爷说，“你那时才多大？两三岁吧，才这么高？”他用手比画了一下，哈哈大笑起来。

原来，费伊蓉的舅爷就是杜老板。癸丑之役，我爷爷被捕，我奶奶赶往上海营救，就住在他家中。经他这一说，我大伯倒想起来了，因为他常听娘说起这事，还说什么极司菲尔路，那时杜老板家就住在那里，不过如今他已经迁了新居。转眼十几年过去了，我大伯那时还小，当然不会有记忆。

我大伯他们在上海住了一个多月，这是出于安全考虑。杜老板说，他下个月有批货要运往霍川，让他们可以跟船走，扮作公司押货的，不易引起注意。“这主意不错。”我大伯他们表示同意。然而，让他们没想到的，一个更大的惊喜还在后边哩。

那是几天后，杜老板提出要带他们去货栈看看。“别老憋在屋里，憋出病来。”他说。杜老板的货栈名叫康兴货栈，位于十六铺码头附近，是一座老式小木楼。楼下是门面，楼上是办公、会客和休息场所。楼梯也是木制的，十分狭窄，仅容一个人上下，踩上去吱嘎吱嘎响。杜老板把我大伯他们带到楼上会客间，一推门进去，屋里坐着两个人。他们正笑眯眯地望着我大伯他们。

我大伯一见，差点傻了。“老天爷！”他一蹦老高，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费伊蓉和小黑皮也惊叫起来。

原来，那两个人一个是史先生，一个是卢庆竹。

“你们咋在这里？”我大伯叫了起来。史先生和卢庆竹显然事先已经知道我大伯他们要来，并不特别惊讶，但同样很兴奋。大家相互握手拥抱，大呼小叫。我大伯用拳头用力捶打着卢庆竹，卢庆竹咧嘴直喊：“轻点！轻点！”费伊蓉站在一边看着他们，早已是满面泪水。

“嘘，嘘——”杜老板提醒大家小声点。众人方才收敛，压低了声音。经过无数磨难，生离死别，如今劫后重逢，那种喜悦的心情难以言表。自打前年武汉一别，我大伯已经一年多没见到史先生了。他比以前瘦了不少，但依然精神饱满，神态沉稳自如。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史先生返回霍川开展工作，根据党的指示，正在发动群众，秘密准备武装起义。“你们能回来，太好了，”史先生说，“我们现在正需要得力人手，特别是像你们这样经过战火考验的。”

我大伯他们沉浸在说不出的喜悦之中。从广州回来，一路上九死一生，历经磨难，他们正不知下步该咋办哩，没想到竟在这里碰上了史先生。“这下好了，”费伊蓉说，“俺们正愁找不到组织哩，见到你们太高兴了。”

史先生和卢庆竹是来上海购买武器的。这批武器是通过杜老板从外国洋行买的。他们事前也没想到我大伯他们到了上海，于是便约他们在货栈见面。大家说了一下别后的情况，不禁感慨万千。听说霍川去武汉的同志有不少牺牲了，还有一些下落不明，史先生很沉痛。“他们的血不会白流，”史先生说，“大革命的失败，我们牺牲了许多同志，但革命者是杀不尽的，活着就要干下去。”

“干！”

“坚决干！”

大家纷纷表示赞成。卢庆竹是三个月前从广州逃回霍川的。在紫金分手后，他同样经历了无数劫难。五月，部队反攻海丰失利，他们一部分人随叶镛师长退向山中，后遭国民党部队围剿，部队打散了，他们十几个人在山中迷失方向，又遭民团追袭，最后只有三个人逃了出来。卢

庆竹装成哑巴，一路要饭回到霍川。“听说叶镛师长也牺牲了，”卢庆竹说，“部队去向不明，损失很大。”

“静雯呢？”费伊蓉说，“你没见到她吗？”

卢庆竹摇头。“她在医疗队，俺们不在一起。”他沉默下来，脸上呈现出痛苦的神情。小黑皮插话说，敌人进攻陆丰时，他见到医疗队也在往城外撤。“你可看见静雯了？”费伊蓉问。小黑皮说这倒没注意，当时太乱了，天又黑。

卢庆竹叹了一口气。

费伊蓉说：“但愿她没事。”

杜老板的货备齐后，我大伯他们便跟船回到了霍川。史先生与卢庆竹他们则在上海多待了几日，等候那批武器。他们约好回霍川再联系。

那是十二月间，霍川已经下雪了。我奶奶一见我大伯，二话没说，上去就是两巴掌，说你这浑小子死哪去了，还晓得回来啊？打过之后，又抱住他呜呜哭起来。我大伯也不吭声，只是嘿嘿地笑。我太奶奶说，你还知道笑？你走了，快把你娘都急疯了。“你究竟死哪去了？”我奶奶问他。我大伯胡诌了一通，说他受了伤，一直在朋友家养伤。一听说受伤，我奶奶又急了，说是伤哪了，让俺瞧瞧。“没事，没事，都好”了。”我大伯说。可我奶奶非得看看不可，扒开衣服，看到他身上伤疤像蚯蚓似的纵横交错，心里一疼，眼泪又流了下来。“你咋不死了呢？”她说，“还是死了省心。”我大伯拍着胸脯说：“娘，没事的，好了，全好了。”我奶奶担心道：“你是不是加入了赤党？”

“咋会呢？”我大伯说，“俺啥也没加入。”

“那你哪受的伤？”

“武汉啊。”

我奶奶将信将疑，问他在哪养的伤，咋治的，这么长时间，为啥也不给家里写封信。我大伯事先早就编好了理由，一一搪塞过去。问及今

后打算，我大伯说打算做生意。霍川的大麻很有名，各地抢手得很，就是缺少本钱。我奶奶说这好办，你二叔这几年做生意，手头赚了不少，可以向他先借点。我奶奶说的二叔，就是贺维贤，北伐之后，他离开军队做起生意，主要是做粮食生意，在周边几个县都开有粮行。“这能行？”我大伯说。

“你放心，俺来和他说。”我奶奶大包大揽。心里想，花几个钱算个啥？你只要少惹事，那就烧高香了。

果然没几天钱就到手了。贺维贤是个爽快人，出手大方，不过他跟我爷爷走南闯北，见过大世面。我大伯想糊弄他可不容易。用他的话说，他吃过的盐比我大伯吃过的饭还多。“你少给俺编瞎话，”他一眼就把我大伯看穿了，“要钱干啥？说实话。”我大伯说，做生意啊。“你少来，”他说，“你这生意想咋做？你给俺说说看。”经他七盘八问，我大伯便露了馅。但他倒没怀疑别的，而是以为我大伯在外边拈花惹草。“是不是有女人了？”他问道。

“没事的。”

“那你为啥？”贺维贤说，“你要是不说，一个子儿也别想。”我大伯央求他说，你先借俺，以后俺准保还你。“你拿啥还？”贺维贤说。

“这个俺有办法。”

“屁办法！”贺维贤哈哈大笑，“你要多少？”

“一千。”

“袁大头？”

我大伯点点头。

“嗨，狮子大开口，胃口不小啊！”

不过，贺维贤倒也痛快。他明知我大伯不是做生意，还是把钱给了他。“俺就没指望他还，”他事后说过，“大老爷们嘛，手上没几个钱还行？”在他看来，我大伯要钱非嫖即赌，也没当回事。“男人嘛，谁还没

个花花肠子？”

其实，我大伯借钱是为了购买武器。当时为了准备起义，大家通过各种办法筹集资金。卢庆竹和我大伯开玩笑说：“你真行，骗钱都骗到家里去了。”我大伯说，等革命胜利了，俺会加倍偿还。“对，”史先生说，“所有对革命有过贡献的，我们都不该忘记。”

但我奶奶对此一无所知。她满心喜悦，以为我大伯收了心，开始走正道了。更让她高兴的是，我大伯回来后，费伊蓉隔三岔五便上门走动。我奶奶看在眼里喜在心里，悄悄问我大伯，这丫头是不是对你有意思了。“别瞎说，哪有的事？”我大伯坚决否认。

“你可瞒不了俺，”我奶奶眼睛眯成一条缝，“俺看这事有门，要不俺找人去说说？”

“说啥？”

“说亲啊。”

我大伯急得跳起来。“你少乱来，别坏了俺的事。”

我奶奶抿着嘴，脸上早已乐开了花。“好好好，”她说，“俺不坏你的事，但俺提醒你一句，这丫头不错，家世也好，又知根知底，你可别不长心眼，错过好事。”

“算了吧，你都想哪去了？”我大伯不耐烦地摆摆手说，“真是瞎操心。”

我大伯和费伊蓉回到霍川立即引起了卫登辉的注意。在听说费伊蓉回来的第二天，他就登门造访，还带了一大堆礼品。如今卫登辉已是国民党县党部最年轻的科长了，负责青年科工作，兼任三青团书记，风头正健。来之前，他特地拾掇了一番，穿了一件簇新的灰色中山装，风纪扣扣得严严实实，头发也专门打理过，二八分开，抹上厚厚的头油，和脚上的皮鞋一样油光锃亮。他昂首挺胸，得意扬扬，举手投足，俨然是个大人物。见了费伊蓉，他一边显摆，一边殷勤备至。

“伊蓉，你去哪了？怎么走了这么长时间？”他问长问短，一个劲儿地套近乎。费伊蓉冷淡地应付着。

“听说你去武汉了？”卫登辉说。

“你听谁说的？”

“这你可瞒不了俺。”

“你想怎样？”

卫登辉哈哈笑着。“别紧张，”他说，“有俺在保你没事，俺如今在县党部当差。在霍川这地盘上，没啥咱搞不定的。”

费伊蓉哼了一声，说你官再大，也用不着在俺面前显摆。卫登辉一听又笑了，连忙解释说，他可没这意思。“你能回来就好，”他说，“这太让人高兴了！”又说他到处打听，如何如何牵挂。听他废话连篇，费伊蓉早就不耐烦了，便打断他说，你有啥事吗？俺可累了。这无疑是下逐客令了。可卫登辉仍然赖着不肯走，继续絮叨个不停。为了讨好费伊蓉，他还旧话重提，说到当年军警搜捕北辰的事。“那次要不是俺，你非倒大霉不可！”他说，“俺这可都是为了你，别人俺才不管哩。要不是俺，你和你的那些同党一个也跑不了，全得蹲大狱了。”费伊蓉挖苦道：“那俺还得感谢你不成？”

“你说呢？”

“俺们反军阀有啥错？”

“哈，”卫登辉说，“你现在还敢说这话？”

“俺咋不敢说了？”

“你再说一句，俺立马就抓你，你信不信？”

“你敢？”费伊蓉说，“当初国民党不也反军阀吗？你们委员长还是北伐军总指挥哩。有本事你把他也抓起来。”

卫登辉见她钻了自己的空子，便说：“你少狡辩。如今国共早分家了。俺还不知道你是干啥的？”他伸手比画了一下，“你们是赤党，还有那贺廷勇，别当俺是傻子。”

“那你抓啊，”费伊蓉说，“有本事你就抓啊。”

卫登辉气哼哼地说：“别以为俺不敢。等着瞧吧，你要再跟赤党跑，准没好果子吃。”

从费伊蓉家中出来，卫登辉窝了一肚子火。如今他在霍川也是一个响当当的人物，别人想巴结都巴结不上，可费伊蓉居然还是一点不把他放在眼里。更令他气恼的是，她还和我大伯打得火热，经常去我大伯家走动，看上去关系已很不一般。“贱货，”他骂道，“她是不知道老子的厉害。”回到县党部，他便唤来手下，要他们注意盯住费伊蓉和我大伯，一举一动随时向他报告。

卫登辉早派人打听费伊蓉和我大伯的情况，知道他们去武汉报考了军校，虽然此后的行踪并不清楚，但他相信，我大伯和费伊蓉都是共党分子，只要盯紧了，就能抓住他们的把柄，说不定顺藤摸瓜还能捞到大鱼。于是，暗中派出耳目，秘密跟踪，一心想立个大功。

可就在这当口，有一天，卫家老爷子把他召了回去。卫家老爷子是卫家人对卫孝衡的称呼。卫孝衡有三个儿子，七个孙子，卫登辉是卫孝衡的七个孙子之一，由二儿子卫树森所出。卫登辉赶回去后，老爷子劈

头就问：“听说你在查贺文贤的儿子？”卫登辉有点意外，说：“爷爷，你咋知道的？”

“别问那么多，”卫孝衡说，“有没有吧？”

“是啊。”

卫登辉脸一沉：“俺的话你丢脑后了吗？俺早说过，贺家的人不能动。”

“爷爷，”卫登辉说，“俺没忘，可他们是赤党分子。”

“那又咋样？”卫孝衡说，“赤党分子多的是，你抓别人嘛，抓多少俺都不管，但就是别动贺家的人。”

“爷爷，”卫登辉说，“那个贺廷勇可不是好东西，在北辰时就专跟俺作对。”

“那也不能动。”

“爷爷……”卫登辉反驳说，他是县党部的人，抓赤党是他职责所在，公归公私归私嘛。哪知卫孝衡一听便拍起桌子：“混账！你敢犟嘴？俺对贺恺年承诺过，卫、贺两家从此井水不犯河水，俺说到做到。这也是为了你们好。”

卫登辉不以为然道：“爷爷，你怕啥呢？咱这是抓乱党，他贺家敢咋样？”

“你放屁！”卫孝衡又是一拍桌子，大声吼道，“你当贺家都是吃素的？他们也不好惹，一报还一报，这样下去，啥时是个头？你给俺记住，不许胡来！谁敢不听话，看俺打断他的腿。”

一看卫孝衡发了脾气，卫树森赶紧从旁劝解，让卫登辉认错。“这个畜生，”卫孝衡余怒未消道，“你给俺好好管教，这都惯成啥样了？简直要蹬鼻子上脸。”

卫树森是卫孝衡的二公子，卫家公认的接班人。卫孝衡有三个儿

子、四个女儿。大儿子卫树善，热衷于吃斋念佛，经常四海云游，回到家中则关起房门，潜心研习佛经。屋子里香火缭绕，仆人给他送饭时常常被呛得喘不过气来。大少奶奶成天哭哭啼啼，因为自打她进门后，大少爷就没近过她的身。小儿子卫树清则是个戏迷，整天混在家班子中吹拉弹唱，除了戏对啥也没兴趣。有一次，他粉墨登场，被卫孝衡发现了，当即让人把他拖了下来，但这并没有妨碍他对戏曲的热情。据戏班子里的人说，三少爷不仅唱念做打，样样在行，而且还会写剧本。解放后，他写的剧本曾被收入地方戏曲研究方面的书籍，《霍川县志》还把他列入“艺苑人物”，有专文介绍。

在卫孝衡的眼中，这两个儿子都是废物，不足为道，唯有老二卫树森可堪造就，是他唯一的指望。卫树森相貌出众，仪表堂堂，高等个头，皮肤白皙，眉眼也十分周正，无论身材，还是长相，都与乃父相去甚远。卫家埠的人都说，二少爷长得像他娘。他娘是卫孝衡的二姨太，年轻时美艳如花，虽然卫孝衡长得矮小粗鄙，但卫树森却继承了二姨太的美貌，长得相貌出众。

不过，卫树森长得像娘，性格却继承了乃父，大胆妄为，心狠手辣。他多年跟随卫孝衡打理家族生意，江湖风险，大风大浪也经历过不少。多年的磨炼，加上卫孝衡悉心栽培，使他在江湖和家族的地位逐步巩固。随着卫孝衡年事渐高，身体大不如前，也有意放手，让他全权掌管家族的事务。

卫树森对贺家的看法与他爹并不完全相同。开始时，他也赞成爹的看法。特别是辛亥那年，我爷爷当了光复军先遣队司令，抓了卫孝衡，让卫家一度大为恐慌，后在贺恺年说服下得以释放。打这之后，卫孝衡决心放弃与贺家为敌，卫树森也表示赞同。然而，近十年来，他的看法开始发生改变。

贺恺年死后，他的大儿子贺仁贤后来居上，全心致力于实业，尤其是在航运上，率先引进机器船，独树一帜，生意越做越大，这让卫树森感到了威胁，认为照此下去，用不了多久贺家便会压倒卫家，这是卫树森不能容忍的。他早想动手打压贺家，但卫孝衡都不同意。说到底，他是不想自食其言，与贺家重启战端。“唉，他咋变成了这样？”卫树森事

后抱怨道，“想当年，咱爹怕过啥？脑袋别在裤腰带上没啥不敢干的。可如今瞻前顾后，树叶落下来都怕砸了头，看来爹真是老了，一年不如一年了。”他多次这样感叹。如今，卫登辉想动我大伯，他同样反对，卫树森便给儿子出主意说，老爷子的脾气你知道，不能硬顶。“那该咋办？”卫登辉说。

卫树森点拨他说：“不能明着来，可就暗着来呗。”

“咋个暗法？”

“这事你不必出头，”卫树森说，“可以让他们干。啥的功劳、赏钱，咱不稀罕，你懂俺的意思吗？”

卫登辉心领神会，回城后便向县党部的书记长做了禀报。本来他想一个人偷偷干，独享其功，现在他不得不放弃这个想法。县党部的书记长是皖北太和人，名叫袁幼鸣，讼师出身，人长得瘦精精的，满嘴的烟牙，黑漆漆的，像个鸦片鬼子。他有个叔叔在南京任职，朝中有人好做官，他也跟着沾光，不仅谋了公职，还当上了书记长。袁幼鸣虽然只有三十多岁，但城府很深，老奸巨猾。他和现任县长郝君实一向不和，一心想挤走他取而代之。因此，听了卫登辉的禀报，便很感兴趣，觉得这是一个邀功请赏的机会，马上指示侦行科全力查办。

这一年五月，大别山区爆发了立夏节起义。这是继商南起义后，共产党领导的又一次重要起义。连续两年的持续大旱，加上军阀混战，土匪横行，大别山区民不聊生，灾难深重。开春之后，严重的春荒更是雪上加霜，饿殍遍野，荒冢累累，而反动当局横征暴敛，毫无人性。据县志载，各地田赋“已预征到民国三十九年”，简直是天下奇闻。为了抵御饥饿，老百姓只有吃树叶，甚至吃白石粉。这种白石粉由石头磨成，许多人食后因腹胀而死。“要活下去，就得吃饱肚子！”在我党的领导下，各地农民协会进一步发展壮大，不断开展减租减息，抗租抗债斗争。有的地方还强行打开地主庄院，打开粮仓，借谷分粮。面对各地的农民运动，反动当局调集武装残酷镇压，这更加激发了各地民众的反抗。当时有一首歌谣四处传唱：

饿死不如拼掉吧，

打倒地主把粮扒，

割掉头，碗大疤，

活着干，死了算。

官逼民反，走投无路。霍川这时也如同一个巨大的火药桶，随时都会爆炸。根据这一情况，中共党组织决定因势利导，发动武装起义。准备工作早在我大伯他们回来前就已开始，等我大伯回到霍川时已经逐步成熟。

八月底，省委特派员受命来到霍川，筹划指导武装起义。然而，就在特派员刚到达霍川，费伊蓉被捕了。

第十六章 费伯母 | 1929年

费伊蓉，我们小辈后来都称她费伯母。她与我大伯的婚姻充满了坎坷和苦难。一提到这事，我大伯这位征战多年，从血与火中爬过来的心硬如铁的老将军也会心如刀绞，悲痛不已。他极不愿意提及此事，小心翼翼地把它埋藏在心底的深处。直到有一年，他让我帮他修改回忆录才又重提此事，其间数度哽咽，老泪纵横。我从没见过他如此动情，看着他白发苍苍，悲痛欲绝的样子，我也心口阵阵发痛，止不住热泪流淌。我不得不停下来，让我大伯平复一下感情。“忘不了，”我大伯接过我递上的纸巾，擦着脸说，“俺永远忘不了，只要一闭上眼睛，那些事就会浮现在眼前。”

费伊蓉被捕是在东阳关，这里是大别山著名的水陆码头，龙河与青江在此交界，官道四通八达，水陆交通便利，早在宋代就已建镇，明代设税官，沿袭至今。进入民国，商贸更加兴盛。镇上有八条街，十六座码头。每日停泊各类船只达数百艘之多。镇上高屋大宅，鳞次栉比，街上商号林立，大小会馆十数家，向有“小上海”之称。当地民谣云“小小霍川城，大大东阳关”，由此可见其繁盛之状。

费伊蓉被捕那天，省委特派员正与史先生会面。地点在东阳关的老徽馆。这是镇上有名的老字号饭馆，以徽菜为特色。据说老板来自徽州，已有好几代。老徽馆是徽派建筑，房屋特色明显，白墙黑瓦，高顶翘檐，随处可见精美的砖雕、石雕和木雕。饭馆共分两层，楼下为散客，楼上为包厢。史先生早早来到楼上的包厢等待。他时任霍川县委书记，与他一起来的还有一名县委委员老黄。省委特派员从芜湖来，一路上有交通员秘密接送。下船后，便由小黑皮接至老徽馆与史先生会面。

费伊蓉的任务是负责望风。她在楼下扮作散客，一边吃饭，一边警觉地留神外边的动静。为了这次会面，她提前一天来到了东阳关，安排好一应事宜。为了谨慎起见，我大伯和她分开行动。他们早知卫登辉在

暗中盯梢他们，因此我大伯昨天一早就进城，招摇过市一番，又约了几个人出城去了大牯岭，这正好与东阳关是相反的方向。目的就是为了引开特务。果然特务上当了，一路跟踪我大伯去了大牯岭，而费伊蓉则悄悄乘船赶往东阳关。

这事做得极为隐蔽，就连卫登辉一开始也没有觉察。晌午时分，楼上的会见即将结束了，就在这时，楼下忽然传来喊声。喊叫声是费伊蓉发出的。此时史先生与特派员正在起身告别，史先生打算自己先走，确定安全后，再通知特派员出去。听到喊声后，他马上来到包厢门口，向外探望，只见担任警卫的小黑皮从楼梯口匆忙跑上来。“有情况，快走，快走！”他大声叫道。

史先生当即退回，推开后窗，领着特派员从那里跳上屋檐，按照事先的撤离计划，隔壁院子里早有接应的同志搬来梯子。为了保证特派员的安全，老黄主动留下来担任掩护。很快老徽馆里响起了激烈的枪声。当史先生和特派员穿过院子，从后街赶到江边，登船而去时，枪声仍在持续不断地响着。当天下午，便传来消息，费伊蓉和小黑皮被捕了，老黄也牺牲了。

据我大伯说，敌人那次来得十分突然。当时正值午餐时间，饭馆来了不少客人。费伊蓉一边佯装吃饭，一边留下打量周围的动静。客人们进进出出，人声喧闹。不知何时，有两个身穿长袍的客人，一前一后进了店里，看上去倒也寻常，但他们挑的座位却紧挨着费伊蓉的桌子，一个在左边，一个在右边。这引起了费伊蓉的警觉。一般食客进来就会点菜，巴不得饭菜上得越快越好，可这两位却不急不慢，坐在那里半天也不点菜，眼睛却四下里梭巡，好像有什么事情。跑堂的上前招呼，也被支走了。更让费伊蓉不安的是，她注意到这两人虽然分开就座，但眼神却在不时交流，分明是相互认识。有一次，费伊蓉偶一扭头，发现他们正在递眼色，见到费伊蓉的目光又迅速移开了。“不好，是特务！”费伊蓉马上做出了判断。她想立即发出暗号，可那两人就坐在她身边不远的地方，她的一举一动尽在监视之下。咋办啊？费伊蓉脑子飞快地一转，便有了主意。她试探着站起身，借故上茅厕，可刚走了两步，只见坐在她左首桌旁的一个人也站了起来——没错，肯定是特务！费伊蓉不再犹豫，回身从桌上端起一碗汤迎上去——咣的一声，汤碗撞在那人身上，

掉落在地，发出破碎的声音。只见汤水洒了一地，也泼了那人一身。“哎哟。”那人叫了起来，忙不迭地掸起衣服。

“你干吗？你撞俺干吗？”费伊蓉先发制人，大声嚷了起来。那人一愣，未及反应，费伊蓉已大闹起来。“赔，赔俺汤！你得赔俺汤！”她大喊大叫，一副不依不饶的样子。那人也恼了，光起火来。“你个臭娘们，”他说，“明明是你撞了俺，倒反咬一口？你他娘的想找死啊！”他气呼呼地骂道。

饭馆里顿时乱了起来。这正是费伊蓉希望的，因为动静越大越好。她生怕楼上的同志听不见，索性扯开嗓门大嚷道：“你想欺侮人啊？还讲不讲理？别以为俺好欺侮，你让大家评评理。”说着，抓住那人衣服纠缠起来。

这一来，饭馆里乱了。有人围观，有人劝解。正混乱间，坐在右首桌旁的另一个人似乎看出了端倪，猛然跳起身，拨开众人，大喊了一声：“别闹了，她在报信，抓住她！”说着拔出手枪。另一个人也回过神来。他们一起动手，上前抓住费伊蓉。费伊蓉拼命挣扎着，大喊大叫。一个特务上前捂住她的嘴，另一个不迭声地嚷：“来人啊，快来人，别让赤党跑了！”埋伏在屋外的特务很快冲了进来，个个手中拿着枪。食客们惊慌失措，一个个目瞪口呆。“别动，都别动！”有人大声喝道。

卫登辉跳下马车——刚才他坐在路边的一辆马车上，正注视着饭店的动静——饭馆里一乱，他知道出了事情，连忙跳下车，跟着特务们跑了进来。一楼这时已被控制，费伊蓉也被特务按在桌子上动弹不得。卫登辉看了一眼，挥起手枪，朝着手下喊：“都傻站着干吗？楼上！快上楼！”

特务们开始向楼上拥去。

砰，砰……

枪声响了起来。一个特务从楼梯上骨碌碌滚下来，头朝下栽倒在地，两条腿胡乱地挂在扶手上，就像一条死狗似的，吓得其他人连滚带爬，一齐朝后退去。卫登辉一矮身子，躲在桌下。“打，”他大声命令

道，“给俺打！”

枪声立时响成一片。特务们啪啪地开起枪。子弹乱飞，打得灰土木屑扑簌簌往下落。食客们吓得全都趴在地上，一动不敢动。双方打了一个多小时，楼上的枪声终于停了下来。敌人冲上楼去，但特派员等人早已撤离。不过，在掩护中，老黄不幸中弹身亡，小黑皮也身负重伤，陷入昏迷。

卫登辉抓了费伊蓉和小黑皮，立即带回城里。袁幼鸣很高兴，当即致电省党部邀功请赏。他还把卫登辉大大夸奖了一番。但侦行科的陈科长却很不高兴。他说卫登辉耍了他，因为他让他们去盯贺廷勇，自己却独享功劳。卫登辉连忙解释，他并无此意，他曾找过他，但没有找到，由于情况紧急才独自带队前往。可陈科长压根儿不信。“你就扯吧，”他说，“你他娘的，糊弄老鬼啊，你当俺们傻啊？这也太不够意思了。”陈科长绰号陈小狗，为了这件事，他与卫登辉闹得很不愉快。

陈小狗在县党部也算是数一数二的人物。他是鱼贩子出身，卫登辉从心里看不起他，但他办事得力，颇受袁幼鸣倚重，卫登辉不得不让他几分。其实，卫登辉倒没说谎，尽管他经常说谎。费伊蓉去了东阳关，他事前并不知情。说来这事也是巧合。他有一个耳目，是城里昌记杂货店的伙计，三青团员，当年也在北辰中学念过书。事发前一天，老板派他去东阳关接货，意外发现了费伊蓉。接完货回到城里，他便跑去向卫登辉报告。因为卫登辉有过交代，凡是发现费伊蓉和我大伯行踪，向他报告者均有赏。

“你没看错吗？”

“咋会呢？俺看得真真的。”

“她在干吗？”

“这不清楚，俺在街上看到的。”

“就她一个人？”

“还有一个男的。”

“是谁？”

“没见过。”

“长得啥模样？”

那人描述了一番，说是中等个头，黑黑皮肤。“嗯，嗯。”卫登辉又问了几句，便打发走了他。之后，他越想越觉得蹊跷。这一不逢节，二不遇集，费伊蓉大老远去东阳关干吗？而且她啥时去的，居然没人发现。如此鬼鬼祟祟，其中必有名堂。

打发了那个报信的，已是晚上九点多钟了。卫登辉便去找侦行科陈科长，可他偏不在，不知去哪里鬼混了。东阳关离城八十余里，如果不尽快出发就有可能误事，于是卫登辉决定撇开陈科长，连夜带着手下赶赴东阳关。天亮时分，他们到了桂花湾。这里距东阳关只有五六里路。为了不打草惊蛇，他们在桂花湾吃饭歇息。天亮后派人先去侦察，发现费伊蓉踪迹后，这才带着人马进入东阳关。

应该说，这次行动出其不意，虽然没有抓获全部赤党，但收获不小，特别抓住了费伊蓉，让卫登辉相当满意。他亲自提审，心想：“哼，看你还嘴硬？这回落到俺手里，总该老实了吧？”哪知费伊蓉并不服软，反倒指责他乱抓人。“凭啥啊？你这是凭啥啊？”她说，她去东阳关犯了啥法？去饭馆吃饭又犯了啥法？就因为他们撞翻了她的汤，她理论几句，你就抓人？“这还有王法吗？”她怒斥道，“你们这些狗特务，也太猖狂了！”

卫登辉喝道：“这都啥时候了，你还要大小姐脾气？这是县党部！俺警告你不要胡搅蛮缠！”

“县党部咋了？县党部就可以不讲理，随便抓人吗？”费伊蓉并不买账。卫登辉威胁道：“你少嘴硬，你的同伙都交代了。”

“交代啥了？”

“你们是一伙的。”

“凭啥这样说？”

“俺自有证据。”

卫登辉便把昌记杂货店的伙计和老徽馆的跑堂带来指认，前者说事发前一天，他看见费伊蓉与她的同伙（指小黑皮）在一起；而后者则供认，费伊蓉与楼上包厢里的人相互认识，有过接触。“铁证如山，你还想抵赖吗？”卫登辉说。但他的话却引来费伊蓉的一声冷笑。

“就凭这？”她说，“你找再多也能找得出来。”

“你啥意思啊？”

“这还不容易？”费伊蓉道，“你要他们说，他们敢不说吗？俺还不知道你们这些人？啥事干不出来？”言外之意，无论昌记的伙计，还是老徽馆的跑堂都是他们强逼的。

审讯进行不下去了。陈小狗提出要用刑，卫登辉气不过，也想动刑，但临了还是忍住了。说到底，他心里还是割舍不下。有一天晚上，他把费伊蓉带到审讯室，屏退左右，私下里对她加以开导。“伊蓉啊，”他说，“你让俺拿你咋办呢？咱们同学一场，俺是为你好。你只要招了，交出同党，俺保你无事。”他还说，你这可不是小案子，这是赤党案，轻则坐牢，重则杀头。“你看看，”他又说，“别人进来哪个不是打得半死？可你进来没人敢动你半个指头，这是为啥呢？还不是因为俺，是俺一直在护着你哩。可你要是老这样，俺再想护也护不住了。”

卫登辉软硬兼施，一边套近乎，一边威胁，但他说了半天，费伊蓉毫不领情。“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她说，“俺知道过去得罪过你，你想报复也用不着巧立名目，给俺扣这么大的罪名。”

卫登辉大怒，一拍桌子：“你死到临头了，还敢耍滑头？你真以为俺治不了你吗？”

“随你的便吧，”费伊蓉哼了一声，用轻蔑的目光看着卫登辉，“既然被你抓了，要杀要剐全由你！但要逼俺承认，门都没有！”

这一下，卫登辉被彻底激怒了。他大叫一声：“来人啊！给俺上刑！”特务们冲进来，把费伊蓉吊了起来。

“你说不说？”卫登辉喝道。

“呸！”费伊蓉啐了一口。

“给俺打！”

卫登辉咆哮起来。一个光着脑袋的特务应声脱掉上衣，精赤着上身，挑了一根粗黑的鞭子，用手拉抻了几下，接着在水里蘸了蘸，又在空中啪啪甩了两下，然后走到费伊蓉面前，脸上满是狰狞之色。费伊蓉闭上眼睛，就在这时，忽然听到一声喊：

“慢着！”

喊声是卫登辉发出的。那特务刚要举起鞭子，听到喊声便回过头来，只见卫登辉朝他摆摆手，而后让人把费伊蓉放下来。原来就在这一刹那间，他的心又软了下来。

“你这是何苦呢？”他说，“老同学，你看不出来吗？俺是一片真心待你。当年在北辰，俺就喜欢你。”他还表白说，这已不是一天两天，从她一进北辰开始，这一点始终没有改变。当年他就救过她，可见他的真心。“俺劝你，”他说，“别跟那帮穷小子瞎胡闹了，咱们在一起多好，将来有你享不完的福，享不完的荣华富贵。”

费伊蓉冷笑道：“哼，狐狸尾巴终于露出来了。卫登辉，你太卑鄙了。别以为别人都是傻子，你那套把戏谁还看不出来啊？这都是你的阴谋，你就是想逼俺，趁火打劫，你还算是个男人吗？”

卫登辉叫起屈来，连说冤枉。“天地良心！”他说，“伊蓉啊，你都去哪去了？俺可没那个意思。苍天可鉴，俺都是为你好。俺要说一句假话，天打五雷轰！不信，俺的心都可以扒给你看。为了你，俺啥都可以做，哪怕是死都绝无二言。”

费伊蓉听了他的话浑身直起鸡皮疙瘩。“收起你的好心吧，俺可消受

不起。”她厌恶地说。

“伊蓉，别这样，”卫登辉叫了起来，上前一把抓住费伊蓉的手，紧紧握住，“俺真受不了了，求求你，你就听俺一句话吧！”

“走开！”费伊蓉用力甩开他的手，“你少恶心俺，拿开你的脏手！”

卫登辉脸腾地红了，随后又紫了。他又羞又恼，破口骂道：“你个小娘们，别不知好歹，敬酒不吃吃罚酒！你现在老子手里，老子想咋样就咋样。”说着竟猛扑上去，一把搂住费伊蓉，嘴巴也伸了过去。

“滚开！”费伊蓉奋力挣扎，连踢带抓。两人撕打起来。忽然，卫登辉一声惨叫，只见一股血水从他脸上滚滚而下。

费伊蓉狠狠咬了他一口。

我大伯得知费伊蓉、小黑皮被捕的消息，已是事发的第二天。他正在山里训练赤卫队，听到这个消息不禁心急火燎，当即便要进城去找卫登辉算账，但被卢庆竹拦住了。“你想找死啊？”他说，“姓卫的正愁抓不到你哩。”“那你说咋办？”我大伯说。卢庆竹也没有办法。他们去找史先生。史先生正在组织营救，他安慰我大伯说，伊蓉和少成（小黑皮）表现得很英勇，党组织会不惜一切代价救他们。不过，至于怎么救，一时间还没有好办法。我大伯等不及了。他知道敌人的特务机关是咋回事，落到他们手中不死也得脱层皮，光那套刑具就让人生不如死。一想到费伊蓉将遭受酷刑折磨，他就无法忍受。“不能再等了。”他说。

卢庆竹理解他的心情：“你想咋干？”

我大伯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这能行？”

“俺看行。”

“要不要报告一下？”卢庆竹提醒道。

“别价，”我大伯说，“一报告就完了，咱们先斩后奏。”

卢庆竹迟疑起来：“这可不大好吧？”

“你到底干不干吧？”我大伯有些火了。

“可是……俺觉得……”卢庆竹的话还没说完，我大伯便打断他，“得了，”他说，“别他娘的婆婆妈妈，你不干就算了，俺自个干。”

卢庆竹急了：“俺可没说不干。”

“那就别废话了！”

他们从赤卫队挑了八个可靠的同志，带了枪，立即出发。当时，为

了准备起义，党组织一直在山里秘密训练赤卫队，我大伯是第一大队队长，卢庆竹是第二大队队长，很容易就搞到了人和枪。

行动选在春分前一天，地点在黑龙潭。那里是县城通向卫家埠的必经之道。霍川习俗，春分祭祖，这一天各村祠堂都要开堂，举行隆重的祭祖仪式，是谓春祭。我大伯料定这一天，卫树森必定要回乡参加春祭。自打卫孝衡因年纪大了退休，会长一职就由其子卫树森接替，他常年住在城中。“只要抓了这狗日的，”我大伯说，“还怕卫登辉不老实？除非他不想要他老子命了。”

计划安排得很周密。事前也把卫树森的行踪摸清了。那天早上，卫树森果然从城里出来了，带了五六个民团团丁，前往卫家埠。晌午时分，过了黑龙潭。在离黑龙潭三里地有一片小树林，是理想的伏击地点。我大伯早已带着人提前埋伏在那里。当卫树森的车驾出现时，我大伯迎了上去。

“请问是卫二爷吗？”他老远唤道。

走在车前的一个团丁问：“你是谁？找俺二爷干啥？”

我大伯说：“俺是送信的。”

“送啥信？”

“县里的。”我大伯含糊其词道，说着靠近马车，从怀里掏出信来。“出了啥事？”一个声音从车内传来，接着车帘一掀又露出一个脑袋——不是别人，正是卫树森。团丁向前禀道，县里有人来送信。“啥信？”卫树森有点奇怪，他刚从城里出来，怎么就有人送信来？“拿来俺瞅瞅。”他说。

团丁把信呈了上去。就在这时，我大伯已经快步向前，一把抓住卫树森的衣领，把他拉出了马车。“别动，都别动，谁敢动俺就打死他。”他高声喊着，用枪顶住了卫树森的脑袋。团丁们全傻了。这一切来得太快，前后只用了不到一分钟。正愣神间，又听一片呐喊，卢庆竹带着人从树林里冲上来，三下五除二便将团丁们一个个缴了械。

整个行动风卷残云，没费一枪一弹，便大功告成。我大伯十分高兴，马上派人向史先生报告，建议用卫树森交换费伊蓉和小黑皮。“这下好了，”他兴冲冲地说，“俺看他们敢不换？”史先生接到报告后，连夜赶到了大牯岭，卫树森被抓后就关在这里。“谁让你们干的？”他话一出口，我大伯便感到不对了。

史先生声音严厉，脸上没有一丝笑容。他问明了情况后，不由分说便让我大伯放人。“放人？”我大伯以为听错了。

可是，没错，史先生就是这样说的。

“马上放人！”他吩咐道。

“为啥？”我大伯大为不解。

“这个以后再说。”

史先生来之前，已与县委副书记老宋交换过意见，当即做出三条决定：一是立即放人；二是所有人员从关押地点迅速撤离，以免暴露；三是对当事人另做处理。我大伯很不服气，对于县委的决定也接受不了。“咋啦？”他说，“俺这是为了救人，这有啥错吗？”当然，他也承认，事前没有报告是有些不妥。如果有错的话，也仅此而已。

“这还不够吗？”史先生说，“亏你还是红军战士，擅自行动，你这是目无组织纪律，单凭这一点你就不够格！”他的声音不高，但那严肃的神态和口吻却让我大伯始料不及。在我大伯的印象中，史先生对同志向来都是和风细雨，从未生过这么大的气，起码我大伯是头一次见到。“史先生，”他辩解道，“俺这也是好意嘛。”

“好意？”史先生提高嗓音道，“你差点坏了大事，你知道不知道？”

“俺坏了啥大事？”我大伯心里嘀咕道，还有啥比救人更大的事吗？他实在想不明白。在史先生指出他的错误，要他深刻检查后，他的头脑仍然转不过弯来。特别是让他放人，他一万个不情愿。

“史先生，”他说，“这人好不容易抓到，咋能说放就放？”

“那你还想怎样？”

“要不试试？”

“试啥？”

“和他们换人啊。”

“胡闹！”史先生没想到说了半天，我大伯居然油盐不进，一点也没有认识到错误，于是生气道，“不要再说了，这是命令！”

我大伯当时别提多委屈了。很长时间他都想不通，甚至觉得史先生小题大做。他当时并不知道，在特派员到达的第二天，县委便召开了扩大会议，决定中秋节发动武装起义。在这当口，我大伯的冒失行为，当然是不能允许的。特派员得知后，很是恼火。“简直是乱来！”他甚至提出要对我大伯和卢庆竹开除出党，多亏史先生从中做工作，才决定从轻处理：撤除职务，深刻检讨。

卫树森被绑架的第二天就被放了。这事让他吓得不轻，卫家人也大为恐慌。不过，这事究竟系何人所为，他们当时并不清楚。由于及时放人，这事也没有惊动敌人。这就保证了霍川起义的顺利进行。

费伊蓉被捕后，卫登辉软硬兼施，采取各种手段均不奏效。他实在搞不懂，这娘们究竟吃错了啥药，非得死心塌地跟着赤党跑？陈小狗挖苦他是鬼迷心窍，别有图谋。卫登辉嘴上否认，心里也不得不承认：他确实放不下她。从在北辰中学时，他就一心想得到她。越是得不到，越想得到。那天晚上，他被费伊蓉咬了一口，差点把耳朵咬掉一块，但他仍然不想放弃，反倒责怪自己太性急了。事后，他不但没有向费伊蓉报复，反而多次解释道歉，希望求得谅解，并保证今后不会再发生这样的事。此外，他还对她格外照应，每天好吃好喝地侍候，只要有空就会去看她，虽然她不理他，他也不在乎。他还找来一台唱片机，搬到牢房让费伊蓉听曲儿消磨时光。“哼，俺还不信了，”他心里想，“纵你是块冷石头，也总有被焐热的时候。”

对于他的这些做法，侦行科早就看不下去了。陈小狗不断去书记长那儿告状，说卫科长有意袒护赤党，和那娘们不清不白，这案子没法办了。他坚决主张用刑。“这种富家大小姐根本不抗打，”他说，“只要一上刑，准保她乖乖开口。”

“那你还等啥？”袁幼鸣说。

“卫登辉不让啊，”陈小狗说，“俺们也插不上手。”

袁幼鸣有些生气，让人把卫登辉找来，对他大加训斥，令他限期破案，不准偏袒。这话是当着陈小狗面说的。陈小狗十分得意，可是卫登辉仍不执行。陈小狗又去找袁幼鸣了。没想到才过几天，袁幼鸣的腔调已经变了。他说，这个女人是死硬货，硬的不行，还是来软的。这话几乎和卫登辉的口吻没啥两样。“准是那小子给他灌了迷魂汤。”侦行科的人都这么认为。后来，果有传闻，说卫登辉为了这件事，送给袁幼鸣一

张名贵字画，画家是清代的一个什么大家。

其实，卫登辉平时就在袁幼鸣身上下过功夫，否则也不会很快升任科长。这次为了费伊蓉，他又出了血，袁幼鸣自然是顺水推舟，没有不应承的。在卫登辉看来，只要把费伊蓉抓他手里，她就跑不了，总有一天会屈服，这是他的如意算盘。

然而，想法赶不上变化。

没过一段时间，有一天，袁幼鸣突然把他找去了，要他放人。“放了吧，”他说，“老关着也不是事啊。”他指的是费伊蓉，这让卫登辉吃惊不小。“这是啥情况啊？”他心中暗想。

原来，费伊蓉被捕后，费家人十分着急。费经三豁出老脸，四处活动。就连省府都有人受托给袁幼鸣写信疏通，请他网开一面。但袁幼鸣一概虚应故事，搪塞推托。最后，费经三不得不亲自找上门来了，袁幼鸣表面上十分热情，极为尊重，客套话也说了不少，但一提及案件，又表示爱莫能助。“这是赤匪案啊。”他不停地咂嘴、搓手、摇头，那模样别提多为难了。费经三前清时做过县令，民国时又做过都督、知县和省议员，对官场的事儿全都门儿清。“你就开个价吧，”他说，“只要能救出女儿，啥都好说。”袁幼鸣连说不敢，又推说这是“赤匪案”，无从下手。“不好弄啊，这事不好弄啊。”他齙着黑牙连声说。“得了吧，”费经三不想再和他绕圈子了，“袁老弟，我就这么一个女儿，看在我这把老骨头的分上，你总不能见死不救吧？”后来，袁幼鸣收了五千大洋的汇票，也就半推半就答应了。

这一来，卫登辉的如意算盘便被打破了，这当然不是他愿意看到的。“不可，万万不可，”他急忙劝阻，“费伊蓉可是赤党分子，不能放啊！”但袁幼鸣早已拿定了主意，说这都审了多久了，也没审出个啥名堂，这样拖下去对上也不好交代啊，还是放了算球。说到这里，他嘿嘿笑道：“俺早听说了，你对她有点意思，这不正好吗？俺这也是看在你小子的面上。”

卫登辉一看事情完全弄拧了，心里更着急了。他明白，只要一旦放了人，他的心血便全白费了，可他肚里的这些小九九却摆不上桌面，只

能找个理由说，这案子还没有查清，眼下不宜放人，说不定她背后还有大鱼哩。

“啥的大鱼？”袁幼鸣根本不感兴趣，“她要肯招还不早招了？这事也怪你，要不是你心疼她，不让用刑，她的嘴说不定早就撬开了。”说着，他又卖好道，“小卫啊，我知道你喜欢这丫头，所以我处处替你包着。可是，这事也不能久拖不决啊。你不知道我的压力有多大吗？这费家也是有来头的。费经三如今虽不在位了，可影响还在，就连上头也有人帮他说话。再者说了，这天天都有人找上门，你说我烦不烦？”他扬了扬手，表示这事已经决定了，不要再说了。

“可是，”卫登辉还是有些不甘心，他说，“这可是赤匪案，万一上边查问起来，那可咋办？”

“好办，”袁幼鸣不紧不慢地抽着烟，早已想好了对策，“你让她写个悔过书不就完了。年轻人嘛，误入歧途，这是常有的事，犯不着大惊小怪。只要他们知错就改，回头是岸，和共党一刀两断，咱们还是欢迎的嘛。”

“这能行？”

“当然行，你就按俺说的做。”

卫登辉没辙了，只好执行。从袁幼鸣那儿回来后，他心里憋了一肚子气，大骂袁幼鸣，吃里爬外，贪得无厌，什么钱都敢拿，什么好处都敢吞，党国的事业全败在他们这帮人手中。但骂归骂，除了出气，也无可奈何。他的手下白七看他心情不好，便宽慰他说：“少爷不用生气，这样也好。”

“好个啥？”

“这不正好卖个人情吗？”

这个白七是早年商会团总白立贵的侄子。白立贵死后，他便跟了卫登辉。这家伙年纪不大，但为人乖巧，很会讨卫登辉的欢心，因此卫登辉常常把他带在身边。

“屁的人情！”卫登辉眼一瞪，没好气地说，“放了人，她还理你个蛋啊！”

“那也不是，”白七说道，“少爷你想啊，她只要写了悔过书，那就和赤党掰了，少爷还用担心她再和那姓贺的小子搞到一起吗？”

“噯，这倒也是。”这句话提醒了卫登辉。他眼睛一亮，高兴起来。“嘿，你小子，”他说，“俺咋没想到？”

当天晚上，他便去了牢房，一开口便喜滋滋地报喜。“好消息，好消息，”他说，“伊蓉啊，你得救了！”他把即将释放她的消息告诉她，又说这事俺可没少花劲。他摆出一副救世主的样子，先是评功摆好，接着又大套近乎，说他如何为她的事操碎了心，又如何费尽周折，打通关节，终于一切都搞定了。“好了，你现在没事了，马上就自由了，这回你总该相信俺的真心了吧？”说完这些之后，他才拿出了事先准备好的悔过书，摆到她面前。

“这是啥？”

“例行公事，”卫登辉打着哈哈说，“只要签个名，一切都结束了。”

费伊蓉接过悔过书看了一眼，立即摔在地上。“无耻！”她说，“你休想！”卫登辉嘻嘻笑起来：“这有啥吗？不就是一张纸吗？”说着，从地上捡起悔过书，重新摆到桌上。

“滚开！”费伊蓉骂道。

卫登辉的脸唰地黑了下来。“这事可由不得你了！”他冷冷道，接着朝白七使了个眼色。只见白七从后边扑上去，一把抱住费伊蓉。费伊蓉拼命挣扎，怎奈白七习过武，有把子力气，她怎么也挣不脱。卫登辉这时走过去，打开印泥盒，强行抓住她的手，然后蘸了印泥按在了悔过书上。

第十七章 爷爷|1930年

—

电话铃响起来的时候，我爷爷正在吃早饭。曾姨走过去拿起话筒，听了一下，便对我爷爷说是司令部打来的。

“喂，什么事？”我爷爷走过去，接过话筒问道。

电话那头传来彭青的声音。他现在已是彭兆栋的贴身副官。“报告贺长官，上午有个会，军座让卑职通知您参加。”

“知道了。”我爷爷放下了话筒。

彭兆栋如今已是新八十二军军长了。北伐军进入安徽时，他摇身一变，发表牛庄通电，居然成了有功之士。后来，随着局势改变，他又投靠蒋介石。一九二七年三月，蒋介石来安庆视事，他专程前往，当面表示效忠，不久他的保安师扩编为新编第八十二军，他也如愿当上了军长。

北伐后，国共破裂，彭兆栋对我爷爷的态度也逐渐发生了改变。新编八十二军成立时，他只发表我爷爷为总参议，表面看地位不低，实际上却有职无权。对于龚雨峰他也采取了打压的手法。新编第八十二军下辖三个师序列，即三一—师、三一—二师、三一—三师。三一—三师系由原龚旅改编，按理该师师长一职非龚雨峰莫属，可彭兆栋却任命他为副师长，将原来曾在龚雨峰手下任副旅长的关大同提升为师长，这明显是在压制。我爷爷很不高兴，曾提出此事，彭兆栋则编出一套鬼话，说这都是国防部的意思，他也没办法。“我是报了剑云，”他说，“可上边不批奈何？”他还敷衍道，先委屈一下吧，等以后有机会再说。都是我老彭的部下，我不会亏待的。

吃完了早饭，我爷爷便去了军部。新编八十二军当时驻扎在皖北一带，军部设在亳州城内的一所学校里。我爷爷抵达时，参会人员基本到

齐了，都是各师、团的长官。不久，彭兆栋便宣布开会。会议内容是关于“剿匪”事宜。先是参谋长通报情况，声称鄂豫皖地区“匪情”严重，多地发生暴动，“匪氛日炽，已成蔓延之势”，蒋总司令一直督促进剿，不容半点拖延。他拿着指挥棒在地图前指指点点介绍情况。“据最新消息，”参谋长说，“匪红一军和匪红十五军年初在商南啸聚，合编为匪红四军。在我军进剿之下，目前已从商南向皖西一带逃窜，剿总令我部迅向皖西进击。”

参谋长说完后，彭兆栋让在座的诸位发表见解。各师、团长先后发言，各抒己见，大意都是困难太多，粮饷物资准备不足，一时难以开拔。他们一边说，一边注意彭兆栋的反应。彭兆栋对“剿匪”并不感兴趣。中原大战结束后，蒋介石腾出手来，对红军根据地全面进剿，大多是用杂牌军打头阵，意在消耗，彭兆栋可不想当炮灰，因此百般推托，进展迟缓。他的将领们当然明白他的心思，于是都顺着他的杆子爬。我爷爷坐在椅子上，抽着烟斗，漫不经心地听着。这种会他很少发言，一是不想说，二是说了也没用。除非彭兆栋点名要他说，他才会敷衍几句。

彭兆栋坐在首席，眯缝着眼睛，似听非听。他左首第一个座位是我爷爷，右首第一个座位是胡宣武。如今，胡宣武已是副军长兼第三一一师师长。又有两个人发言后，这时有人走到我爷爷的身边，附耳低声道：“总参议，您的电话。”

我爷爷起身向外走去。电话就在隔壁参谋室内。他并没有意识到发生什么事，但就在他起身向外走去时，彭兆栋一直眯缝着的眼睛睁开了。他看着他的背影，并与副官彭青交换了一个心照不宣的目光。

电话是苏团长打来的。他是三一一师第一团团长，负责城防任务。苏团长的声音十分惊慌急迫。“贺长官，”他说，“你家里出事了！”

我爷爷一惊。“出了啥事？”他用浓重的霍川口音问道。

“有人去你家抓人了！”

“抓人？”

“是的。”

原来就在他去司令部开会时，一伙人闯进家里抓走了他的客人。

“什么人？”

“正在查。”

“反了！这还了得！”我爷爷怒道。他扔下电话，叫来汽车，会也不开了，便带着小武子往回赶。

家里一片混乱。曾姨一见我爷爷，便哭了起来。“他们把洪先生、洪太太抓走了，”她说，“还把屋里的东西也抄了。”

“到底是啥人？”

曾姨摇头。

这事就发生在上午九点多钟，当时我爷爷正在司令部开会，两辆黑色别克小汽车开到了门口，从车上跳下一伙穿便衣的人。一进门便看住所有人，说是奉命抓共党，曾姨以为他们弄错了，说这是贺长官的家，不要胡来。哪知他们一点也不买账，说什么贺长官不贺长官的，我们要抓的人就在你们家里。“别胡说，”曾姨道，“我们家怎么会有共产党？这事贺先生知道吗？”可那伙人理也不理。他们关上大门，掏出枪来，一边叫喊着都别动，一边径直冲向屋里。

我爷爷的住处是亳州一个药商腾出来的。房子很宽敞，前后共分三进。第一进是客厅，第二进是卧室和书房，最后一进是客房。我爷爷的客人洪先生、洪太太就住在第三进。当时，由于事发突然，他们也来不及躲避，而那伙人显然早已摸清了情况，直奔客房而去，不由分说便把人抓了起来。曾姨怒道：“你们想干吗？这是贺先生的客人！”又问你们是什么人，但那伙人根本不予回答。他们把房子翻了个底朝天，抄走了一些书籍和文件，放在袋子里。曾姨气得浑身发抖，连说：“快，快给先生打电话！”

一个丫头刚拿起电话，就被粗暴地推开了，随即有人拽断了电话

线。一个家伙恶狠狠地说：“谁也不许乱动。”众人吓得瑟瑟发抖，一个个噤若寒蝉。“贺太太，”这时一个戴着金丝边眼镜的人（一看就是个领头的）开口道，“我们奉命执行公务，请你配合，贺将军那边我们自有道理。”他的口气十分礼貌，但却不容置疑。不一会儿，查抄结束了。那伙人抓走了洪先生和洪太太扬长而去。直到这时，曾姨才赶紧让人到最近的岗哨报案。这之后，层层上报，才报到我爷爷那里。

十几分钟后，我爷爷赶到了家，这时苏团长也赶到了。我爷爷大发脾气：“是谁如此大胆，敢在俺家里撒野？你给俺查清楚，马上去查！”

“是，是。”苏团长诺诺连声，转身向外跑去。

很快，事情便查清了。原来抓人的是调查科的，苏团长赶来报告说。“人呢？”我爷爷怒道。

“已经出城了。”

“为啥不拦住他们？”

“拦不住啊，”苏团长说，“他们来头太大。”

“你混蛋！”我爷爷大骂道，“给俺追！”

“这个……”

“咋啦？”

“这帮人咱可惹不起。”

“你怕个鸟啊？”我爷爷吼道，“出了事老子负责！”

“可，可是……”苏团长搓着手，显得有些为难，“要不，我请示一下？”

我爷爷早就等不及了。他冲着苏团长骂了一句：“去你娘的，滚开！”便回头招呼小武子，让他集合警卫排。“是！”小武子应了一声，转身跑去。

我爷爷当时配备了一个警卫排，可供其调遣。不一会儿，队伍便集合起来。“上车！”我爷爷喊了一声，士兵们迅速跳上一辆德式军用卡车。我爷爷也上了自己专用的小汽车，两辆车呼隆隆地发动起来，卷起满地的尘土，轰鸣着沿着大街向城外开去。

调查科的人三天前就到了亳州。他们此行的目的就是冲着我爷爷的客人来的。但让他们棘手的是，他们要抓的人住在我爷爷家。怎么抓？成了一个难题。他们找到彭兆栋，提出要他交人，但彭兆栋也感到为难。

“这可不好办，”他说，“贺文贤可不是好说话的。他的脾气我知道，惹毛了天王老子也不怕。”

“不好办也得办。”调查科领头的是一个姓江的组长。他三十来岁，戴着一副金丝眼镜，说话彬彬有礼，带着一股娘娘腔，但态度却很强硬，“彭军长，这可是上边交办的案子。这两人是共党分子，我们一路从河南追过来，这要跑了人，大家都不好交代啊。”

“我知道，”彭兆栋笑着说，“不过，这是你们的事，和我有什么关系？”他一推六二五，“要抓你们抓，我又不拦着。”那态度是明摆着不配合。

“军座，话可不能这么说，”江组长说，“这可是你的地盘，贺文贤也是贵军的总参议，这真要出了事，军座恐怕也难脱干系吧？”

彭兆栋被将了一军，半天无语。调查科成立于民国十八年，是由CC组建的，全称是国民党中央组织部党务调查科，虽然成立时间不长，但短短两年已权势熏天。他们老板是二陈兄弟（陈果夫、陈立夫），皆为老蒋跟前的红人。彭兆栋不想在我爷爷面前做恶人，但对CC更得罪不起。江组长（这家伙像个女人，令人讨厌）倒也没说错，这真要弄出什么事来，最后板子也少不得打到他的屁股上。

“你们的消息可靠吗？”彭兆栋问。

“绝对可靠。”

“嗯，”彭兆栋沉吟道，“你容我想想。”

调查科要抓的人，二十几天前就到了我爷爷家。那天，我爷爷正在城外打野兔。回到家中，天色已晚，曾姨说有客来访。

“啥人？”

“洪先生，”曾姨说，“是做药材生意的。”

我爷爷有些纳闷，一时也想不起自己的朋友中有姓洪的药材商人。他走进客厅，及至见到人不禁大叫起来。

“郑大哥，怎么是你？”

“没想到吧？”

“做梦也想不到。”

来人是许久不见的郑先滔夫妇。他们紧紧拥抱起来，接着互致问候。龚雨珠在一边看着他们，抿嘴笑着。我爷爷转过脸来向她问好，又说明天就把雨峰叫来，咱们好好聚聚。“不用了，”郑先滔说，“我们这次来最好不要声张。”

“咋了？”我爷爷问。

郑先滔示意了一下，意思是这话待会儿再说。我爷爷便打住话头，说：“你们能来，俺真是太高兴了！”又吩咐曾姨准备酒菜。曾姨笑道，早就备好了。“那还等啥？”我爷爷说，“赶紧上啊！”久别重逢，这顿饭吃得十分开心。我爷爷和郑先滔都喝了不少酒。饭后，郑先滔和我爷爷进了书房，这才谈起正事。“华章啊，”郑先滔说，“我这次来可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啊。”

“啥的三宝殿？”我爷爷哈哈大笑，“你肯来俺这破庙，俺求还求不得呢，有啥事，只管吩咐。”

“嗯，”郑先滔点点头，“我刚从商丘来，他们正在追我！”

“谁？”

“南京。”

我爷爷这才恍然想起，郑先滔此来非同寻常，仿佛从天而降，事前也没说一声，而且还隐瞒身份，化名洪先生(起先他就感到奇怪，还没顾得上问一声)，原来是为了躲避追捕。北伐后期，郑先滔时任第九军政治部主任。第九军军长严济中原系张宗昌的部下，后不满军阀乱政，加入西北军。据我爷爷说，严济中为人正派，很会打仗，练兵上也有一套。北伐时我爷爷曾和他一起共同作战，彼此也认识。第九军战斗力一直很强。可是，由于与西北军诸将不和，一九二七年初脱离西北军，为蒋介石收编，番号改为新编第二十一军。第一次北伐结束，蒋介石召开编遣会议，对杂牌军排挤打压，引起严济中不满。中原大战时，冯玉祥曾派人鼓动他联手反蒋。据说严济中也有此意。只是西北军败得太快，才未能付诸实施。

对于严济中的举动，蒋介石自然有所觉察，下令对其暗中监视。调查科很快发现，新编第二十一军中有赤色分子活动，其中领头的就是政治部主任郑先滔。蒋介石遂令调查科火速赶往商丘(该军驻地)，同时电令严济中扣押郑先滔，严查共党分子。

然而，严济中表面上答应执行，暗中却派人通知郑先滔，悄悄将人放走。等到调查科的人赶到时，郑先滔早已不见踪影。不仅如此，该军的共产党员也纷纷撤离，调查科一无所获，这让蒋介石大为恼怒。几个月后，严济中去南京开会，便被逮捕下狱，后来，在一些国民党元老的反劝阻下才得以开释。

郑先滔离开商丘后，便装扮成药材商，逃往亳州。他原计划前往山东，但一路上盘查甚严，不得已才掉头前往亳州，打算到我爷爷处暂避一时。北伐开始后，郑先滔率先头部队率先进入安徽，牛庄通电后，他又转战河南。这期间，我爷爷曾与他见过一面，并一直保持通信联络。但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后，他们之间便失去了联系。不过，他听说郑先滔仍在新编第二十一军任职，但没想到他居然是共产党员。“这是真的？”我爷爷问。

郑先滔点点头。原来早在一九二四年国共合作时，他便在广州加入了共产党。“你感到意外吗？”他笑着说。

“不，”我爷爷说，“俺虽然不是共产党，但接触过共产党，特别是在

北伐中，他们个个都是好汉，而且为人正直，俺打心里佩服。你加入共产党，俺一点也不奇怪。”

郑先滔听了大笑起来。那天晚上，他们谈了很久。此后几天，他们几乎形影不离，整天在一起，仿佛有聊不完的话。这几年，我爷爷压抑得太久，心里有许多苦闷需要倾吐。他觉得中国就像一个又黑又大的闷罐子，几乎看不到一丝光明。好不容易有了一点希望，很快又破灭了。出路在哪里？方向又在哪里？他感到极为迷惘。郑先滔表示理解，他也曾有过这样的苦闷和迷惘，但自打接受了共产主义思想之后，他终于看到了希望。他向我爷爷讲解了马克思主义思想和理论，阐明了中国共产党的宗旨和目标，还谈到了国际国内形势，介绍苏联十月革命，推翻沙皇统治，建立无产阶级革命政权。“我们要坚定信心，”他捏起拳头说，“眼下革命处于低潮，但共产党人是吓不倒了的。一个人倒下了，千千万万人站起来。为什么会这样？就是因为共产党人代表了最广大人民的利益。”他还和我爷爷谈到了南昌起义、秋收起义和广州起义的情况。“血的教训使我们警醒过来，”他说，“要革命，就要有自己的武装。尽管我们还很弱小，但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这是谁也阻挡不了的。”

我爷爷听了很受振奋，在郑先滔的身上仿佛又看到当年吴先生的影子。他们代代传承，前仆后继，在他们身上永远闪耀着理想和担当的光芒。我爷爷被他们深深地折服了。“郑大哥，”他说，“想当年，俺出来革命，是吴先生和你把俺领出来的。你认定的事，肯定没错。你有啥事，需要俺做的，只管吩咐。”

他们谈得十分投机。彼此敞开心扉，无话不谈。我爷爷心情大好，一扫以往的低沉和苦闷。郑先滔夫妇在我爷爷家住了二十多天，便准备离去了。尽管我爷爷十分不舍，但也无法久留。郑先滔夫妇计划先到徐州，再从那里乘车至天津，然后转道香港。为了确保安全，我爷爷打算用汽车亲自送他们去徐州。因为皖北这一带都是新八十二军的地盘，由他护送，安全可以保障。动身的时间定在两日后，恰在这时，调查科抓人的事发生了。

郑先滔夫妇来亳后，我爷爷一直很警惕，从未对外人提起，就连龚雨峰也没说（这也是郑先滔夫妇的意见），而且郑先滔夫妇也很谨慎，

几乎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活动范围仅限于三进之内的住房和院子。过了一段时间，安然无恙，我爷爷渐渐放心了，何况这里是新八十二军的驻地，谁敢对他动手？

但他没想到，几天前，调查科就发现郑先滔的动向，追踪而至。更让他想不到的是，彭兆栋竟然与调查科暗中配合——所谓开会，不过是为了支开我爷爷，以便调查科动手。据我爷爷说，彭兆栋开始不想蹚这个浑水，后来为了不得罪调查科，才想出此法。

这些当然都是后来才得知的。当时，我爷爷又气又急，心想无论如何也得把人救出来。他对小武子说：“如果郑大哥在俺眼皮底下被抓走，俺会难过一辈子。”

汽车飞速地行驶着，司机已把马力开到最大，我爷爷仍然嫌慢，一个劲地催促着。“快！快！”他不停地叫道。司机满头大汗，表示这已是最大马力了，无法再快了。我爷爷气得大骂：“啥的破玩意儿，还德国货哩，全他娘的狗屎！”

当时，他一门心思全在救人上，什么也没想，更没考虑过后果。小汽车开得飞快，由于大卡车速度慢，远远落在后边。就这样，追了两个多时辰，仍然没见调查科的踪影。是不是弄错方向了？他们疑惑起来，但这是不可能的，因为朝南只有一条路。他们停车问过几个过路的，都称看见有两辆小汽车开过去，就在这前不久，他们才稍稍放心，继续向前追去。一路上连午饭也顾不上吃，终于在下午两点多钟时，看见了调查科乘坐的汽车。

那是两辆黑色的别克小汽车，一前一后停在路边。我爷爷的车赶了上去，在他们的前面一点横了过来。小武子首先从车上跳下来，跟在他后边的是两个武装护兵。调查科的人这时已经注意到了这辆汽车。当时，他们中有两个人正站在路边抽烟，第一辆车的司机正在换轮胎——“谢天谢地，他们轮胎坏了，”我爷爷后来说，“要不天晓得啥时才能追上。”当小武子他们跳下车时，那两个抽烟的人都扭过头来，看着他们。其中一个扔掉烟头，把手插进口袋中，另一个则迎上去，让他们站住，不要靠近。正在修车的司机也停住手中的活计，有些好奇地回头打量着他们，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

“检查！”小武子说道。他们走了过去，声称奉命执行任务，检查所有的过往车辆。这时，后边一辆车的车门打开了，从里边钻出一个人来。他戴着灰色礼帽，身穿灰色风衣，鼻梁上架着金丝眼镜。

“瞎了眼吗？”他喝道，“连老子也敢查？”他口气傲慢，一副盛气凌人的架势。小武子后来才知道他就是调查科的江组长。“闭上你的臭嘴！”他喝道，“都下车！”

“你他妈的是谁啊？”江组长问道。

“你他妈的是谁？”小武子反问道。

“老子是调查科的。”

小武子松了一口气。总算找到了！他心里想。“老子管你啥科的！都下车！”他喝令道。站在车外的两个特务满脸愠色，他们横行霸道惯了，还没见过敢这么对待他们的，早把手插在口袋里握着手枪，有些按捺不住。调查科的特务一共八个人，除去两个司机，另外还有三人尚在车内，发现异常，纷纷把手插进口袋，随时准备拔枪，但江组长却采取了息事宁人的态度，朝手下摆了摆手，让他们都下车。原以为不过是例行检查，并未当回事。“你小子等着瞧，”他冲着小武子咧了咧嘴说，“有你的好看！”

车内的三个人陆续走下来了，其中一人是从前边一辆车，另外两人是从后边一辆车。小武子没有看见郑先滔夫妇，连忙伸头朝车内打量。第一辆车没有，他又走向第二辆车，打开车门，发现郑先滔夫妇正坐在里边，心中一喜。“下车，全都下车。”他冲着车内喊道。

“他们是犯人。”江组长说。

“犯人也得下。”

“我可得警告你，”江组长说，“别把事情搞砸了。”

小武子嘿嘿一笑：“你放心。”郑先滔夫妇下了车。我爷爷这时走了过来。“你们谁是领头的？”他说。

“我是。”江组长说。

“这两个人，”我爷爷指了指郑先滔夫妇，“俺们要带走。”

“你是谁？”

“别问那么多。”

江组长知道出事了，从军衔上他看出我爷爷是一位将军，便说你是

新八十二军的吗，我爷爷说是的。“这事彭军长知道吗？”我爷爷说你哪来那么多废话，便让小武子带人走。江组长脸上的肌肉痉挛起来。他退后一步，大喊道：“都别动！”特务们纷纷拔出枪来。小武子和护兵们也都端起枪。从人数对比上，他们占据优势。我爷爷并不慌张，他镇静地看着江组长。“别干傻事，”他说，“俺的人马上就到，你们只要一开枪，全都活不了。俺不是吓唬你，不信你就试试？”江组长显得很紧张，汗珠从额头上滚下来，细长的眼睛在镜片后边快速转动，似乎在掂量眼前的事态。他并不清楚我爷爷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但他如此大胆，公然劫车，不排除留有后手。“你要考虑后果，”他威胁道，“你这样做是通匪谋反。”

我爷爷说：“你就别为俺操心了，还是想想自己吧。摆在你面前有两条路，一条是死路，一条是活路，你选哪条？”

他的口气咄咄逼人，那气势完全把江组长压倒了。“你能告诉我，”江组长改变了语气说，“你究竟是什么人？”我爷爷说出了名字。“贺将军，”江组长叫了起来，“你这是铤而走险，他们是共产党。”他指了指郑先滔夫妇。

我爷爷笑了起来。

“这是你们说的，”他说，“俺只知道，他们是俺的客人。”

话未落音，一阵汽车的轰鸣声从远处传来。众人抬头看去，只见一辆卡车卷着尘土，上面满载士兵，飞速地驶了过来。

第十八章 大伯|1930年

—

中秋前夕，霍川起义箭在弦上，但我大伯却毫不知情。那段时间，由于绑架卫树森他受到严厉批评，不仅被撤了职，而且停止了工作。直到有一天，卢庆竹来找他，悄悄告诉了他这一消息，他才又惊又喜。“快说说计划。”他拉着卢庆竹问。卢庆竹虽然也参加了绑架，但他认识态度较好，很快写了检讨，加上不负主要责任，并未受到处理。

“具体的还不清楚，”卢庆竹说，“听说要打县城。”

“啥时候？”

“快了。”

我大伯说：“这下好了，伊蓉有救了！”

“你呀，”卢庆竹说，“别光顾着高兴了，还是想想自己吧。”

“俺咋啦？”我大伯一时没反应过来。“还咋了呢，”卢庆竹提醒他道，“照你这样，这回子的仗就怕没你的份了。”

我大伯听他这样一说，才急了起来，连忙去找史先生。史先生正在屋里起草文件，见他来了，便放下笔，让他进来。

“听说要动了？”他兴冲冲地问道。

史先生并不回答，而是说：“这段时间，你都想得怎么样，都想明白了吗？”我大伯一愣，随即咧开嘴嘿嘿笑道：“人不是早放了吗？”

“放了就完了吗？”史先生指了指脑袋，“这里，这里通了吗？”

“通了，通了。”我大伯连声说。

“那拿来吧。”史先生把手一伸。

“拿啥啊？”

“你说拿啥？”

这一问，我大伯反应过来了。史先生这是找他要检讨哩。撤职反省后，卢庆竹很快写了检讨，可他一直没写，一是不服气，二是思想上有抵触，心想多大的错误啊，队长撸了，工作也停了，这还没完没了了？便拖着没写，后来一见没人催要，以为这事就过去了。哪知史先生是认真的。他摸着脑袋，讪讪地笑起来，一时也不知说什么好。史先生见状，也不说话，便回到桌前，重新提笔写起文件来。

我大伯急了，连忙说：“史先生，你听俺说……”

“说什么？”

“这次起义，无论如何，可得让俺参加啊！”

“先回去，写好检讨再说。”史先生神情严肃地点起一支烟，脸都没回，便冷冷地丢了一句话。

我大伯无奈，只好回去写检讨。卢庆竹见状便说：“你呀，不是俺说你，不见棺材不掉泪，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当初，处分决定下来后，卢庆竹马上就写了检讨，还劝我大伯一起写，可我大伯不但不写，还嘲讽他是个软蛋。“这回反了吧？”卢庆竹幸灾乐祸道，“有种就硬到底啊！”

我大伯气得骂：“你给俺滚一边去！”

第二天，我大伯写好检讨，老老实实在地送去了。哪知史先生看后，便扔到桌上。“这就是你的检讨吗？”他说，“我看你这情绪还不小啊！”

“哪有啥情绪？”我大伯说。

“没有吗？”史先生拿起那份检讨摇了摇，“看看，看看，”他说，“这满纸都是骂自己的话，骂得倒狠，可就是没一句是实在的。”

说着，又把那份检讨重重地扔到桌上。我大伯一看要坏事，便连忙叫起屈来：“天地良心，史先生，这是怎么说呢？俺可没那意思，俺说的句句都是真心话！不信你问卢庆竹，俺都悔死了，恨不得抽自己的耳光。”他急赤白脸，赌咒发誓地表白。其实，在得知即将起义的消息，我大伯便认识到自己错了，也认识到史先生说的“你差点误了大事”究竟是指什么。“俺那么做确实不对，太不对了！”他说，“组织上咋批评、咋处理俺都接受。”

“可就是心里不服对吗？”史先生刺了一句。

“没有，没有。”我大伯急忙辩解道，接着又检讨起来。他一口气说了一大堆，由于心急，虽然说得有点乱，但意思都表达清楚了。关于检讨的事，他也做了解释，他这次是诚心诚意，如果上级不满意，他可以再写，直到满意为止。“只是眼下起义要紧，”他说，“此事还盼容缓。”当然，最重要的一点是，不管咋说，这次起义可得让他参加。他盼这一天都盼了好久了。

史先生抽着烟，静静地听着。直到他说完了，才扑哧一笑。“你还挺能说啊。”停了一下又问，“真想明白了？”

“真想明白了。”我大伯一看有缓，连忙说道。

“那好，”史先生说，“我就给你一个机会，让你戴罪立功。”我大伯听史先生这样说，便忙不迭地说：“俺戴罪立功，一定戴罪立功。”

于是，史先生示意他坐下来，开始交代任务。这次起义，第一大队的任务是在十里庙担任阻击，以确保起义顺利进行。说完之后又说：“别以为我把你忘了，你们都是经过实战的同志，我还指望你们哩。这次起义意义重大，必须成功。你身上的担子可不轻啊，有决心吗？”

“有！”

“好吧，”史先生点点头，“你明天就回一大队。先代理队长，等打好这一仗，再恢复你的职务。”

“是。”

我大伯激动地站起来，挺起胸脯，啪地向史先生行了个军礼。

八月十五，中秋节，起义如期发动。

那天上午，东阳关首先打响了第一枪，赤卫队员袭击了民团，占领了镇公所，逮捕了一些罪大恶极的土豪劣绅。消息很快传至城中，驻城的西北军和民团闻讯立即赶往弹压。

当时，霍川城内驻有西北军一个营，外加民团数百人。他们一出动，便造成了城内空虚。这正是起义计划的一部分。此时，留守城中的敌人只有西北军一个连以及少数民团。在这之前，一些赤卫队员早已乘机混入城中。与此同时，一部分打入民团内部的官兵也做好了准备，充当内应。当晚，圆月当空，银光洒满了大地。入夜之后，赤卫队员和起义的民团官兵里应外合，打开城门，早已埋伏在城外的赤卫队第二大队和第三大队迅速冲进城里，与留守的敌军展开激战，不到两个小时，起义部队便占领了县衙、弹药库、警察局，以及西北军和民团驻地，很快控制了全城。

天亮时分，赶往东阳关的西北军和民团主力得知消息，开始回援。但走到十里庙便遭到了赤卫队的阻击。担任阻击任务的是我大伯的第一大队。十里庙有一座小山，名叫虎头山，形似虎头而得名。山不高，但地形重要，恰好卡住了东西通道。早在一天前，我大伯就率队赶到，修筑了工事。按照指挥部的要求，第一大队必须阻挡住敌人，直到湖北红九营赶到。根据省委的指示，为了确保霍川起义的成功，特调湖北红九营前来增援，力争将敌人主力歼灭于城外。

上午时分，阻击战打响了。开始比较顺利，因为走在前头的民团战斗力不强，第一轮冲锋很快就被打退了。但随后西北军加入了战阵。他们是正规军，战斗力较强，武器装备也好，赤卫队伤亡很大，渐渐有些支持不住了。

按照原定的计划，湖北红九营当天中午即可赶到，但不知是何原因，一直打到下午四点多钟仍然不见踪影。

这时，敌人已经连续发起了三次进攻，并用迫击炮频频发射。虎头

山阵地上硝烟弥漫，天崩地裂。赤卫队员纷纷倒下，工事也相继被摧毁。炮击之后，敌人又发起进攻。这次攻势更猛。赤卫队员大多是首次参战，经验不足，加上装备低劣，很快处于下风。此时，子弹也快打光了，军心开始动摇。打了一会儿，左侧阵地失守，形势岌岌可危。副大队长老肖跑来说：“廷勇啊，快顶不住了。”

我大伯说：“顶不住也得顶！”他知道一旦阻击失败，敌人主力回到城里，就会危及起义。“红九营怎么还不来？”老肖心急火燎地问。

这句话提醒了我大伯。眼下最重要的是士气，于是脑子一转，便说：“马上就到，这个时候一定得顶住！”

“好！”老肖说，“俺去告诉大家！”

不一会儿，红九营要来的消息迅速传遍了阵地。战士们士气大增，决心做最后一拼。此时，我大伯一边派人向城里报信，一边组织敢死队，把剩余的弹药集中到敢死队手中，然后又吩咐老肖说：“敌人火力很猛，咱们得发挥咱的优势。”说着拍拍手中的大刀，“等会儿他们上来了，俺先带敢死队上，压制住他们的火力后，你再带大队上。”

“好的。”

“咱们和他们拼了！”

“拼了！”

不一会儿，敌人冲到近前。占领左侧阵地后，敌人的气焰更加嚣张。冲在前边的敌人站成一排，用机枪开道，向山上猛冲。我大伯等他们靠近了，便一声呐喊：“同志们，红九营到了！冲啊！”说着，纵身一跳，跃出战壕，敢死队随即跟上，奋勇向前。手榴弹和枪弹一起泼向敌军，敌人顿时被打蒙了，慌乱间敢死队员已经冲进敌阵，双方短兵相接，展开肉搏。“和他们拼了！”我大伯喊了一声，抡起大刀砍杀起来。“冲啊！”老肖这时也喊了一声，带领赤卫队冲了出去。一时间，喊杀四起，血肉横飞。赤卫队的大刀长矛这时发挥了近战的作用。一阵猛砍猛杀，敌人乱成一锅粥，开始向后退去。傍晚时分，红九营终于赶到了。在嘀嘀嗒嗒的冲锋号下，我军发起猛攻，全歼敌军。

战斗结束后，开始打扫战场。这时，老肖跑过来说：“廷勇，红九营的领导来了。”夜色中几个人影拿着火把向我大伯走来。我大伯赶紧迎上去，到了近前，忽然有人叫了一声：“这不是贺廷勇吗？”我大伯一愣，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天啊，俺没看错吧？“怎么是你啊？”他说。

原来那人竟是在教导队时的老连长岳松。广州起义失败后，岳松也与部队打散了，他和部分同志辗转逃出敌人的包围圈，回到湖北麻城老家，在那里加入了红军，成了红九营营长。“好兄弟，”岳松叫道，“你还活着啊！”

“你也活着呢！”

“真是太巧了，没想到会在这里遇见你！”岳松说着上前朝着我大伯的胸前猛擂了一拳，哈哈大笑。

老肖看着他们的亲热劲说：“原来你们认识啊？”

岳松说：“岂止是认识，我们可是老战友了。对了——”说到这里，他忽然想起了什么，又对我大伯说，“静雯也来了。”

“黄静雯？”

“嗯。”

“她在哪？”

“你一会儿就能见到她。”

晚上，部队在十里庙宿营时，我大伯见到了黄静雯，她正在屋子里替伤员包扎伤口。我大伯走进来，大叫一声：“黄静雯！”把周围的人吓了一跳。黄静雯一见我大伯，也叫了起来。

“廷勇！”

“没想到又见面了！”

“可不是，还以为见不着了。”黄静雯眼睛里闪烁着泪光。

“太好了，”我大伯说，“庆竹要是知道你活着，还不知该咋高兴哩！”

这是一个神奇的日子。霍川起义大获成功，消灭西北军一个营以及民团数百人，缴获大批枪支弹药。第二天，我大伯把队伍交给老肖，自己忙不迭地骑上马先进了城。史先生见到我大伯，便笑着说：“廷勇啊，你这一仗打得不错啊！”他还告诉我大伯红九营来晚的原因是因为途中遇到敌人，临时改道，耽误了时间。“我真怕你们顶不住啊，”史先生说，“不过，你小子干得不错！”他对我大伯急中生智，用红九营来了稳定军心也表示赞赏。汇报完工作，我大伯便急着去找费伊蓉了。这是 he 最牵挂的事，史先生也看出来了。“好了，去吧，”他说，“伊蓉现在医疗队。”

昨晚，起义队伍攻占县城后，费伊蓉和小黑皮就被救出来了。县党部原打算第二天让费家来办理保释手续，没想到当天夜里起义就爆发了。费伊蓉被救出后，立即投入了医疗队的工作。我大伯见到她时，她正在医疗队里忙活。

“你都好吧？”我大伯说。

“好，都好。”

“他们没折磨你吧？”

“没，没有。”

“好，好，这下俺就放心了！”

我大伯高兴极了，费伊蓉也喜极而泣。“俺真怕见不到你们了。”她说。“咋会呢？”我大伯说，“革命还没成功哩，俺们都不能死！”两人说了一会话，又一起去看小黑皮。小黑皮由于受到严刑拷打，伤势较重，正在医疗队养伤。他一见我大伯便叫起来：“贺老哥，咱们又见面了！”

“可不是！”我大伯上前拍了他一把。小黑皮痛得大叫。“轻点，你轻点。”费伊蓉嗔道。“哦，对了，”我大伯这时突然想起来了，一拍脑袋

说，“你看俺光顾着高兴了，差点把这事忘了！”

“啥事？”

“你们绝对想不到，”他说，“猜猜看，俺见到谁呢？”

“谁啊？”

“黄静雯。”

“啊？”

“还有岳连长。”

“什么？”

费伊蓉和小黑皮都惊叫起来。

下午，红九营开进城里。二百多人列成两路纵队，走在前边的旗手举着一面红旗。老百姓都拥到城门口，敲锣打鼓，夹道欢迎，各种慰劳品如鸡蛋、毛巾、馒头、热茶，一件件地塞到战士手里。紧接着，在天后宫举行了霍川苏维埃政府成立大会。一千多名赤卫队员和红九营官兵参加了大会。会场周围贴满了红绿标语，歌声阵阵，口号声响彻云霄。会后，打开粮仓，分发粮食，老百姓欢欣鼓舞，整个霍川城沸腾了，如同过节一般。

当天晚上，我大伯抽空找到费伊蓉，提议几个老同学老战友聚一聚，久别重逢，又赶上起义成功，喜上加喜，值得一贺。哪知费伊蓉听了却摇头道：“还是算了。”

“咋了？”我大伯看她满脸纠结，心事重重的样子，十分不解。“唉，”费伊蓉叹了一口气，“你还不知道吧？庆竹都难过死了。”

“为啥啊？”我大伯一头雾水，心想这是咋说的？

“静雯结婚了。”

“结婚？和谁啊？”

“岳松。”

“啊？”我大伯张大了嘴巴，“咋会的？”

其实，我大伯事后回想起来，在十里庙第一次见到黄静雯时，提到卢庆竹时，她的神情就好像有些怪，当时他也顾上多想，现在才明白究竟是咋回事。“说起来，这事也不怪静雯，”费伊蓉说，“她以为庆竹牺牲了。撤退途中，有人告诉她，庆竹那个连担任后卫，全打光了，一个人也没出来。她信以为真，还大哭了一场。”黄静雯说的都是实情。她从紫金撤退后，便与女兵队失散了，后与岳松等人碰到一起，一路结伴回到湖北麻城，在那里参加了新组建的红九营。此后，两人渐渐有了感情，结为夫妻。这次随红九营来霍川，听说庆竹还活着，她痛苦万分，彻夜未眠。“今天她一见俺就哭，咋劝也劝不住。”费伊蓉说着又叹了一口气，唏嘘不止，眼圈也红了。

我大伯听了心里挺不是滋味。“这可咋办？”他说，“庆竹呢？”费伊蓉说会一散他就走了，也不知去哪里了。我大伯赶紧去找。好不容易在炊事班找到了他，见他一个人喝着闷酒，我大伯便在他身边坐下来，想劝他，又无从说起，只好陪着他喝起酒来。你一杯，我一杯，一连喝了好几杯。忽然，卢庆竹开口道：“这没啥，俺早想到了，俺俩八字不合。”

“你说啥呢？”我大伯听他这么没来由地一说，也不明白他是啥意思。“俺找人看过了。”卢庆竹这时又说。

“看过啥？”

“八字，”卢庆竹说，“偷偷地，静雯也不知道。”说着他笑了一下，“算命的说了，俺俩八字不合，成不了事。”

我大伯道：“这是迷信，你也信？”

卢庆竹苦笑道：“过去不信，现在信了。”说着，又灌了一杯酒，稍许之后，竟轻声呜咽起来。我大伯看着他，心里一阵阵作疼。“庆竹啊。”他扶着他的肩膀，劝了几句，可那话不痛不痒的毫无意义，便又打住了，只能任由他流泪。过了好一会儿，卢庆竹终于慢慢缓过劲来。

“好了，”他抹了一下眼睛，“都过去了，”他说，“只要静雯活着，她能幸福，俺就心满意足了。”说着，他给我大伯和自己的杯子都斟满了酒。“来，为了胜利！”他高高地举起杯子，一饮而尽。

那晚，我大伯和卢庆竹都喝得酩酊大醉。

霍川起义取得了重大胜利，极大地鼓舞了人民。起义成功后，省委指示，为了迎接革命高潮的到来，迅速组建霍川红军赤卫师，由红九营和当地赤卫队组成，共一千二百余人，由特派员夏杰任师长，史传洲任政委，下设三个团，包括一个手枪团。红九营原营长岳松任赤卫师参谋长兼第一团团长，第二团团长由红九营原副营长江壁云担任，我大伯由于在十里庙阻击战的突出表现，由史先生力荐为手枪团团长，卢庆竹为副团长。

霍川起义的消息很快传至省城安庆，省府要员深感不安。为扑灭霍川起义，他们先后调集两个团开往霍川。为了避其锋芒，赤卫师撤出县城，在西乡大牯岭、北乡马头山和南乡五龙山一带开辟根据地，采取灵活多变的战略战术，打击敌人。敌人虽然增兵两个团，但却无济于事。霍川县长郝君实和县党部书记长袁幼鸣等人在霍川起义时，纷纷逃走。此时又重新回到城里，他们屡电省府，声称“匪患严重”，“东南西北，纵横数百里间，几至赤匪遍地，无人不党”，而目前国军及民团兵力明显不逮，难以扑灭凶焰，请求迅速增兵。然而，省府兵力有限，一筹莫展。

霍川根据地不断发展壮大。一年后，中原大战结束后，蒋介石开始腾出手来全力“剿共”。他亲赴武汉召开鄂豫皖三省“绥靖”会议，调集八个师、三个旅近十万人，对鄂豫皖根据地展开“围剿”。仅霍川一县便增兵一个旅，加上原来的两个团，总兵力达到一万余人。

白色恐怖席卷而来。面对敌人的残酷清剿，赤卫师被迫退入山中，根据地的面积也开始不断缩小，原来的三个主要根据地先后丧失两处，只剩下大牯岭一处尚存。大批苏区干部和群众惨遭杀害，一些共产党员和苏区干部的头颅和尸体被悬于交通要道之侧，尸身腐烂，恶臭扑鼻，令人不忍目睹。

随着残酷镇压，敌人的气焰越发嚣张。赤卫师的官兵义愤填膺，心

里都憋了一股子火。“这样躲来躲去，啥时是个头啊？”大家报仇心切，纷纷请战。我大伯去师部反映情况。史先生说，沉不住气了是吧？我大伯说是啊，战士们都感到憋屈，想不通。史先生说，那你呢？“俺？”我大伯说。

“是啊，你怎么想？”

“俺也觉着，光躲着也不是个事啊，该打还得打。”

这时，师长夏杰从外边走进来，听到了我大伯的说话。“贺廷勇，”他说，“怎么着，手痒痒了是吗？”

“是有点。”我大伯说。

夏杰哈哈大笑。师长夏杰原是省委特派员，霍川起义前受省委委派前来指导起义，起义后留下来担任赤卫师师长。夏杰是个资深的老党员。他是湖北宜昌人，出生于工人家庭。一九二四年入党，参加过红安起义。他中等身材，体格强壮，面部轮廓线条分明，高颧骨，方下巴，浓眉大眼，个性鲜明，作风强硬，喜欢说一不二。

“老史啊，你看看，”他指了指我大伯说，“怎么样？我就早料到了，他们憋不住了。”一边说一边端起桌上的茶缸咕嘟嘟灌了几大口水。

“可不是，”史先生微笑地看着他说，“上面有什么指示？”

“打！”夏杰用手抹了一下嘴巴说。

“啥时打？”我大伯说。

“快了，”夏杰说，“贺廷勇啊，别说你了，我这手也早痒痒了。”

夏杰刚从省委开会回来，带来了一个令人振奋的消息。为了打击敌人，省委制定了反“围剿”计划，决定从周边几个县抽调红军部队集中于霍川，力求打一个漂亮仗，给敌人以震慑。

一九三一年春，霍川反“围剿”战斗打响了。当时，驻扎霍川的国民党部队主力是陆军第六十五旅，该旅兵力约六千余人，装备齐全，战斗

力最强，旅长褚良田号称名将，曾是张发奎的部下，由营长、团长一路升至旅长。他在武汉军校时曾当过我大伯和卢庆竹的教官，自诩能征善战。武汉“绥靖”会议后，所部从南方调来，加上原有的西北军和东北军两个团，兵力大为增强。为了统一事权，武汉剿总令所有驻霍川部队统一由褚良田指挥。

褚良田初来乍到，不可一世。他向以正规军著称，不把那些红军游击队放在眼里，认为他们不过是“区区草寇”“小儿科”，不值一提。他一到霍川就提出全力进剿，铲草除根，务求三个月内“扑灭赤焰，肃清匪氛”。然而，尽管他极力督剿，可那些西北军和东北军由于吃过红军不少苦头，畏战不前，屡失战机，这让他大为光火。

“这帮蠢贼，老子还不信拿不下他们！”

三月间，他在霍川召开“清剿”会议，制定了三路夹攻大牯岭的计划，即以第六十五旅为中路，西北军一个团为右路，东北军一个团为左路，三路齐头并进，直捣黄龙。

大牯岭是霍川三大根据地之一，也是我党开辟的时间最早、面积最大的苏区之一。这里地形复杂，群众基础较好。敌人开展“清剿”以来，虽然霍川根据地面积不断缩小，三大根据地也先后失去两个，但大牯岭依然坚守下去，红旗不倒。褚良田把这里视为眼中钉肉中刺，决心将其彻底拔除。

这一次，他亲自出马，志在必得。“清剿”开始后，起初一切顺利。三月中旬，六十五旅一路开进，没费吹灰之力便占领了岭口镇。大牯岭是由诸多大小山峰构成的山区，附近约有十三个村镇，其中最大的镇子叫岭口镇，地势平坦，人口集中，是大牯岭的中心所在，也是大牯岭苏维埃政府所在地。拿下岭口镇后，褚良田得意扬扬，认为大军所至，草木不生，照此下去，胜利指日可待。

占领岭口镇第二天，他又马不停蹄，继续向纵深推进。这时，西北军和东北军的两个团已远远地落在后边。有人提醒他说，是不是放慢速度，等后边部队赶到后再展开行动不迟。但他听不进去。如果说，清剿开始前，他还比较谨慎，但打了几仗，发现红军装备很差，作战能力也

不行，几乎是一触即溃，便开始忘乎所以了。

“兵贵神速，”他说，“战机稍纵即逝，岂容片刻迟疑？”他还大骂西北军、东北军全是脓包饭桶，指望不上。

六十五旅的孤军冒进，引起了红军指挥部的注意。早在二月底，中共鄂豫皖省委便制定了霍川作战计划，从附近各县抽调了六个团的红军，悄悄进入霍川，配合赤卫师，打算吃掉敌人一两个团，粉碎敌人的“围剿”。按照原计划，本来是要从东北军或西北军下手，但根据敌情，指挥部果断决定：先打六十五旅！

但褚良田还蒙在鼓里。

三月下旬的一天傍晚，我大伯接到师部通信员送来的紧急通知，要他和副团长卢庆竹马上去师部接受任务，而且越快越好。此时天已黑了下来。我大伯和卢庆竹晚饭都没顾上吃，立即骑马赶去。

师部驻在金石台。我大伯他们赶到时，已是晚上十点多钟，史先生听说他们来了，老远便迎了出来。“你们总算来了！”他上前与我大伯他们握手，看样子已经等不及了。“啥事？这么急！”我大伯说。

“要打大仗了！”史先生兴奋地说。他们一起进了屋子。“你们还没吃饭吧？”史先生问。我大伯说路上啃过点干粮，不饿。“那好，咱们先谈事。”史先生一边说着，一边让人吩咐炊事班弄点热乎的送来，接着走到桌旁摊开地图。“知道叫你们来干什么吗？”他笑着问道。

“肯定有好事！”我大伯说。

“不错，”史先生说，“我们要打六十五旅了！”

“哈，”我大伯说，“看来这回要过大瘾啦！”

史先生笑道：“褚良田可是你们的老相识了。”

“可不是，”卢庆竹道，“他还是咱们的教官哩。”

“好啊，”史先生说，“这回学生要打老师了，有信心吗？”

“有，”我大伯拍手道，“俺们正想会会他哩。”

史先生开始介绍情况，六十五旅现在孤军深入，不仅把西北军、东北军的两个团丢在后边，而且该旅的两个团也拉开了距离，如同一字长蛇，分成三段：走在前边的是一团，中间是旅部，后边是二团，正好有利于分割包围，各个击破。按照指挥部的安排，各县红军团将在今夜进入指定位置，和赤卫师一、二团共同完成对六十五旅的分割包围。“你们的任务在这里！”史先生举起马灯，用手指着地图上的一处位置，然后用力点了点。

“牧家亭？”我大伯说。

“是的，”史先生说，“六十五旅旅部就在那里。你们手枪团的任务是打掉它，活捉褚良田，能完成任务吗？”

我大伯和卢庆竹一听便激动地说：“没问题！”

史先生笑道：“先别忙着高兴，这个任务可不轻松啊。”他接着又分析道，六十五旅旅部有一个警卫营，兵力虽不多，但该旅第一团驻在大胡家，这里离牧家亭只有二十余里。他们发现情况便会很快向旅部增援，因此你们能不能快速拿下旅部，至关重要。“这是一出大戏啊，”史先生接着又说，“点睛之笔就在牧家亭。”说到这里，他看了看我大伯和卢庆竹。“放跑了褚良田，”他说，“这一仗就不及格。到时丢的不是手枪团的脸，而是丢了赤卫师的脸，明白吗？”

“明白，”我大伯和卢庆竹都保证说，“打不好，提头来见。”

“好吧，”史先生看了一下表，“现在时间很紧了，你们必须在明晨六点战斗打响前赶到牧家亭。”

“是。”

这时，炊事班送来了热腾腾的面鱼。我大伯和卢庆竹也顾不上吃了，起身就走，史先生劝了一下没劝住，便说：“也罢，我先欠你们一顿，等打了胜仗，我和师长一起请你们喝酒。”

第二天清晨，战斗全面打响。红军按照事先制定的作战计划在各个地点同时发起进攻。我大伯和卢庆竹在前一天夜里赶回手枪团，率领部队向牧家亭急进。为了不惊动敌人，他们不走大路，而是翻山越岭，从大胡家和牧家亭之间的空隙穿插过去。拂晓时分，部队进入指定位置，将牧家亭团团围住。

牧家亭是个小村落，只有十来户人家。该村南北两面环山，只有东西通道，可供进出。我大伯将手枪团分成两队，一队由他带领从村东进攻，一队由卢庆竹带领从村西包抄。手枪团名为团，实则只有三个连，三百余人，相当于一个营，但战斗力很强。每连都配有一挺机关枪，战士们除了枪支外，还配有一把大刀。凌晨六点，天刚蒙蒙亮，手枪团的两路进攻同时展开。尖兵摸掉了敌人的岗哨，部队迅速冲进村中，等到枪声响起，敌人顿时炸了营，就像没头苍蝇似的四处乱冲乱撞。

旅部设在一个大户人家的圩堡中。住在圩堡中的敌兵约有一个连，他们迅速关闭圩堡大门，开始抵抗。但我大伯早有布置，集中全团的三挺机枪，压制敌人火力，同时组织突击队强行渡过护圩沟，用手榴弹炸开大门，放下吊桥，后续部队一拥而上，冲进圩堡。“活捉褚良田！”“缴枪不杀！”的口号声响成一片。敌人的防线很快被突破，敌兵们纷纷缴械投降，跪地求饶。

上午九点多钟，村里的枪声渐渐稀落，各处战斗基本结束。俘虏们陆续被押到村口的空地上，进行清点，但找来找去却没有找到褚良田。我大伯急了，令人分头询问俘虏。有人说向前山跑了，也有人说向后山去了。“给俺搜！”我大伯命令道，“可别让他跑了！”战士们立即分散开搜寻。不久，后山上响起枪声，枪声很激烈，但很快就平息了。又过了一会儿，有人跑来老远地就喊道：“抓到了！抓到了！”

我大伯和卢庆竹连忙跑过去看，只见小黑皮带着几个战士簇拥着一个用树枝临时扎起的担架，从山上走下来。躺在担架上的人身着将军服，脸上满是泥灰，头发蓬乱，帽子早已不见了，腿上负了伤，裤腿上

染了一大片血迹。他紧闭眼睛，像死人似的，脸色灰白。

我大伯近前一看，果然是褚良田——哈，谢天谢地！“这老兄总算给面子！”我大伯挖苦道。据小黑皮报告，褚良田带着几个卫兵逃到山上，躲在一个山洞里，被发现后拒不投降，据险顽抗。小黑皮命人包围山洞，用机枪向洞内扫射，并投掷手榴弹，很快消灭了卫兵，褚良田也受了伤，躺在地上动弹不得，只能束手就擒。“好，干得好，”我大伯对小黑皮说，“你这家伙立了一功，否则俺真不好交差。”

大牯岭一战取得完胜。战后统计，敌六十五旅一团加警卫营死伤六百余人，被俘八百余人，除了第二团跑得快，残部溜回城中。此战不仅收复了岭口镇，恢复了大牯岭大片苏区，更解气的是活捉了第六十五旅旅长褚良田，大快人心，令人振奋。战后举行了庆功大会，会上小黑皮还编了一个顺口溜：

红四军，老大哥，

如天兵，从天降。

史政委，赛诸葛，

贺团长，真神勇。

活捉旅长褚良田，

打得敌人屁尿流。

大牯岭上红旗飘，

红军个个是英雄。

战斗结束不久，褚良田便被押解岭口镇，关在苏维埃政府（原镇公所）后院一间房子里。他闭着眼睛，谁也不理，也不说话。史先生指示对他优待，还给他治伤。当天下午，我大伯和卢庆竹去看他。起先他仍闭着眼不说话。

“褚旅长，你还认识俺们吗？”我大伯说，“俺是贺廷勇，还有卢庆竹。”

“是啊，”卢庆竹说，“你不记得俺们了？”

听见这话，褚良田才睁开眼睛，愣了一下，然后说：“啊，真是你们啊！没想到，没想到。”我大伯说：“山不转水转，咱们还真有缘啊。”

褚良田有些尴尬，眼一闭，又不说话了。我大伯笑道：“好吧，你要没话说，那咱就走了。”

“等等！”褚良田叫了起来，眼睛也随即睁开来。“你们都是我的兵，”他说，“如今我当了你们的俘虏，要杀要砍全由你们，不过，我过去待你们可不薄，你们恩将仇报，这样对待老长官，成何体统？”我大伯纠正他说：“好汉不提当年勇，你现在是红军的俘虏，不再是啥的教官、旅长了，你得摆正位置啊。”听我大伯这么一说，褚良田便蔫了下来。他叹了一口气，说：“唉，没想到我褚良田也有这一天。”

“这是必然的，”我大伯说，“知道为啥吗？”

“为啥？”

“因为你与人民为敌，肯定没有好下场！”

褚良田听了这话，又叹了一口气。“能给我一支烟吗？”我大伯递了过去。褚良田点着后便低头吸了起来。随着烟雾缭绕，他的情绪明显低落下来，刚才那股要杀要砍全由你们的豪气也荡然无存。“我能问一句吗？”他说。

“问吧。”我大伯说。

“你们打算怎么办我啊？”

“这事俺说了不算，”我大伯道，“得请示上级。”

“小勇士啊，”褚良田叫了起来，“当年我在九江可救过你们，你没忘吧？”

“没忘，”我大伯说，“俺还想问问你哩，你当时为啥要救俺？”

“还能为啥？”他说，“咱们兄弟一场，我不想你白白送死呗。”说到这里，他又抬头看着我大伯和卢庆竹，目光中充满了祈求。“好兄弟，你

们得帮帮我，”他说，“只要红军高抬贵手，放我一马，不论什么条件，你们只管提，只要我褚某能做到的，一定照办。”

我大伯和卢庆竹回去后便把这事报告了史先生。当时，夏师长去省委开会，不在。史先生慎重起见，把参谋长岳松也找来。几个人经过商量，认为可以利用褚良田为我们做点事，同时也考虑他过去救过我大伯他们，可以将功折罪。

第二天，我大伯又去见褚良田，提出条件：让六十五旅送二百条快枪，八挺机关枪，二十箱手榴弹，三百箱子弹，外加医药用品等急需物资作为交换，同时要他保证今后不再与红军为敌。褚良田满口答应。

过了几天，六十五旅如数送来上述全部物品。可就在我大伯去接收这批物资时，褚良田被枪毙了。

我大伯听到消息吃了一惊，急忙赶到师部，迎面碰上参谋长岳松，便问这是咋回事？岳松说，这是师长决定的。原来，夏师长从省委开会回来，听说这件事大为光火。“这种罪大恶极的人，怎么能放？”他还说，这是缺乏党性原则，绝对不能允许，当即便令人拉出去枪毙。“那史先生呢？他咋说啊？”我大伯问道。

岳松说：“史政委下部队了。”

“那你咋不拦着？”

“我拦得住吗？”岳松摊开双手说，“老夏那脾气，你又不是不知道！”

第十九章 爷爷|1933年



在我爷爷一生中，对他影响最大的两个人，一个是吴先生，一个是郑先滔。吴先生为他打开了人生之门，郑先滔则领他走上了正确的人生道路。不过，这个道路并非一帆风顺，而是充满了艰难曲折。用我爷爷的话说，他走了许多弯路，也干了不少错事，但庆幸的是，他最终找到了光明。这一切都与郑先滔密切相关。“没有郑大哥，就没有俺贺文贤。”我爷爷后来不止一次地说过。

据我奶奶说，我爷爷的改变是在到了天津之后。那次，他从调查科手中救出郑先滔夫妇，便断了自己的退路，无法再回新八十二军了。据说，这件事闹得很大，南京政府下令撤销他的职务，褫夺军衔，并以“通共”罪名进行通缉。

但我爷爷并不后悔。他救了郑先滔夫妇后，逃往天津。先把他们夫妇送去香港，自己则在租界里住了下来。

当然，陶顺良这次又帮了他不小的忙。皖系垮台后，陶顺良就退出军界，利用过去的关系，做起军火生意，大发其财。他的主顾有东北军、西北军、晋军以及各地的大小军阀，反正谁有钱他就和谁做生意。他的门路很广，路子也很野，和各路洋人来往密切，什么武器都能弄到，哪怕是最先进的德国的克虏伯大炮、英国的阿姆斯特朗大炮、马克沁重机枪、捷克式轻机枪和日本的三八式步枪等这些紧俏货，他也不在话下。我爷爷来到天津后，他便劝他说：“你咋鬼迷心窍，就是磨不开呢？那些政治啊，党派啊，全是他娘的扯淡，有啥好掺和的？这教训还少吗？不如咱们一起干，凭着过去的人脉，钱是不愁赚的。”可我爷爷不感兴趣，他也无奈。

不过，陶顺良这人挺讲义气。我爷爷到天津后，他便腾出一处宅子让我爷爷住。地点在法租界福熙将军路附近。这里离劝业场不远，虽居

闹市，但却在僻巷之内，闹中取静，令人满意。不久，我爷爷又派小武子去亳州把曾姨接来。

我爷爷走后，彭兆栋倒是求之不得。那天，接到苏团长的报告，说是我爷爷去追CC的人了，请示怎么办？胡宣武打算派人把他追回来，却被彭兆栋拦住了。“追他干吗？让他去！”他这样一说，胡宣武便明白了，他是巴不得我爷爷走哩。

我爷爷到了天津，在那里待了一年多。那时节，天津租界内光怪陆离，各色人等，无所不有。一些下台军阀和失意政客纷至沓来，都把这里当作世外桃源，与此同时，一些受到蒋介石打压排挤的军人为了避祸也聚集于此。郑先滔离开时，嘱我爷爷注意联络各地军人，共同反对蒋介石的独裁统治，必要时为革命所用。我爷爷记在心里，很快便联络了一批不满蒋介石统治的军人。一九三二年夏，被蒋介石释放的原新编第二十一军军长严济中来到天津。我爷爷与他一见如故，很快成为志同道合的密友。

严济中是一个正直的军人。他是山东济南人，从小苦出身，后报考天津武备学堂。辛亥革命前在广州参加同盟会，投入反清斗争。武昌起义爆发后，他率部北上，与清军鏖战，因战功升任营长。癸丑之役失败，他东渡日本，入尚武学校学习军事，得以谒见孙中山，并加入中华革命党。北伐时，他已升任团长。此后，辗转于卢永祥、张宗昌和西北军，直至为蒋介石收编。

严济中是中山先生的忠实追随者，同情共产党人。四一二政变发生后，他对蒋介石杀害共产党人，破坏先总理的三大政策，实行专制独裁，表示强烈不满。在所谓清党之后，他的新编第二十一军仍然保留共产党人，后来因为放走了郑先滔等人，引起蒋介石的恼怒。在去南京开会时，被捕下狱。

九一八事变后，蒋介石迫于压力，释放了一些政治犯，其中包括胡汉民、居正、李济深、方振武等，严济中也在其列。不久，严济中便来到了天津。我爷爷前去拜访，两人北伐时曾有过交往，但并不相熟，这次相见却惺惺相惜，加上郑先滔的关系，两人很快成为知己，无话不谈。

严济中是一个典型的山东大汉，身材高大，肌肉结实，方脸盘，大眼睛，眉毛浓黑。他生性豪爽，饭量很大，一顿能吃两大碗红烧肥肉。年轻时到地主家扛活，连吃五碗苞米饭还意犹未尽，财主看了心疼，说这人不能要，谁也架不住他这么吃。哪知干起活来，他一人顶三人，一百多斤的豆包一扛两包，疾走如飞，老财方觉物有所值，把他留下。说起这事，严济中放声大笑。后来，参军打仗，抡起大刀，一以当十，勇不可当，军中呼之“猛张飞”。

谈起郑先滔，严济中打心眼里佩服。“俺这个小兄弟是个能人，”他说，“能让俺严济中佩服的人不多，云鸿老弟算是一个。”听说我爷爷与郑先滔关系非同一般，而且为了救郑夫妇不计一切，便连声说好，“看来，你这个兄弟值得交。”他说，“古人说观人观交，既然你是云鸿的朋

友，当然也是俺的朋友。”

严济中字朗轩，我爷爷刚与他相识时，称他为将军，或军长，但严济中觉得这样生分，执意要我爷爷直呼其名。此后，我爷爷便称他朗轩，他则称我爷爷为华章。谈及蒋介石要他抓共产党，他十分不屑。“笑话！”严济中说，“这些共产党是俺请来的，是俺的朋友。俺严某不才，岂能卖友求荣，干那不仁不义之事？”

严济中到达天津前，一二八事变已经发生，全国抗日情绪日益高涨。严济中和我爷爷商量，决定联络多名将领军人发起成立了抗日义勇会，积极投入抗日救亡工作。那段时间，大家各尽其力，利用过去的关系，积极联络旧部。为了加强与各方联络，我爷爷还在家中设立了一部秘密电台。电报员是他过去的部下，姓孔，我爷爷叫他小孔。听说我爷爷需要电台，小孔二话没说，便带着电台偷偷北上，当然这事得到龚雨峰的暗中襄助。据我爷爷说，小孔是霍川孔集人，高小毕业，通过亲戚介绍前来找他谋差。我爷爷看他聪颖好学，便送他去培训，当上了电报员。“这孩子知恩图报，相当可靠。”我爷爷这样评价他，对他十分赏识。

淞沪会战失败后，日本开始谋取热河，不断制造事端，华北局势更加危殆。严济中坐不住了，多次与我爷爷商量，认为国家危难，我等军人当思报国之策，岂能坐视不管？我爷爷也有同感。他们召集义勇会诸友，开了几次会，决定组建抗日敢死军，开赴热河，以抗击侵略。

这一想法得到了大多数人的支持。于是，说干就干。当时，严济中的老部下乔鹏带领两个团驻扎在山西。乔鹏原系严济中的参谋长，蒋介石扣押严济中后，他愤而起兵反蒋，但蒋介石早有防备，一边调集大军弹压，一边收买二十一军中多名师长，致使乔鹏兵败而走，但他拉了两个团进入山西，置于晋军的势力范围，从而生存下来。

严济中打算以乔鹏这两个团为基础，同时招兵买马，扩大队伍。这一计划得到郑先滔的支持。郑先滔从天津乘船去香港，后又辗转江西苏区。到达那里后，一直与我爷爷保持联系，并通过我爷爷购买苏区急需的枪支弹药和医疗用品，掩护过境干部，转送情报等。有一次，我爷爷参加一个饭局，席间有几位西北军的军官，都是过去的老相识，谈话间

提起将去苏区“剿共”，无意中透露了部队的调动情况。我爷爷当即把消息转告地下党。事后，郑先滔来信说，这个情报很有价值，代表党组织向我爷爷表示感谢。听说成立抗日敢死军一事，郑先滔也来信极表赞同，认为当前中国最大的敌人是日本帝国主义，应该要把一切力量凝聚到抗日方面来。我爷爷把郑先滔的来信内容转告严济中，更坚定了他组建抗日敢死军的决心。

很快这项工作就开展起来。乔鹏两次秘密来到天津，与严济中和我爷爷等人会晤。乔鹏三十来岁，长相精干，话不多，但行事干练，眉宇间透着坚毅，一看就是一个值得信赖的人。他坚定表示跟随老长官，指哪打哪，决不含糊。严济中也充满信心。他变卖家产，拿出多年的积蓄，又通过抗日义勇会，筹集了五十余万资金用于招兵买马。在我爷爷的说服下，陶顺良还答应以先供货后付款的方式提供一批武器弹药，包括捷克式轻机枪和英国马克沁重机枪。“这种买卖俺可从没做过，”他对我爷爷说，“这可是紧俏生意，有钱俺还不一定给货咧。算你娘的面子大，你可别让俺亏了。”

几个月后，抗日敢死军在乔鹏两个团的基础上又扩充了两个团，共四个团，推严济中为总司令，我爷爷任副总司令，乔鹏任参谋长，下设两个旅。当时，一些滞留天津的西北军、东北军军官中有不少爱国者，都积极要求抗日，纷纷加入敢死军。

此时敢死军人数已达四千余人。但装备极为落后，好枪不足五分之一，多数是汉阳造和老式毛瑟枪，还有一批土枪，机枪只有十几挺，山炮和迫击炮只有几门，而且弹药缺乏。为了弥补装备不足，严济中效法西北军，每人发了一把大刀。同时加紧训练，提高各种军事能力，磨炼吃苦勇敢精神。

为了向官兵们灌输抗日思想，严济中还特地编制了一套问答口号（用于部队每次集合、训练之用），先由长官大声发问，然后由全体齐声回答。

问：“弟兄们辛苦了。”

答：“为抗日服务。”

问：“你们是什么军队？”

答：“抗日的军队。”

问：“你们要打谁？”

答：“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通过一段时间的整训，部队战斗力得到很大提高。一九三三年一月，长城会战打响。抗日敢死军开始发动，由山西向张家口进发，并在宣化举行誓师大会。会上，严济中发表讲话。“弟兄们，俺是军人，”他说，“军人是干啥的？打仗的。头一条就是精忠报国。古有岳飞、戚继光，他们是军人的榜样。如今小日本打倒俺家门口来了，国难当头，如果是条汉子，那就得站出来。弟兄们，俺说得对不对？”

“对！”众人一片响应。

“那咱怎么办？”他又问道。

“杀！杀！杀！”众人又是一片喊。

“好，”他又说，“那咱就说定了！现在俺颁布一道军令：如俺在战场上后退一步，你们任何人都可以打死俺；但如果你们有人后退，那俺也决不客气，你们看如何？”

“好！”

“就这么办！”

为了表明决心，严济中还下令给每人做了一条白色尸袋，一旦战死就地掩埋，以一种决死的气概开赴前线。当时主持北平军务的北平军分会的何应钦得知敢死军的行动后，立即派军分会参谋处的顾参议前来阻止。

顾参议名希丞，过去在陆军部时与我爷爷一起共过事，彼此相熟。他到来后，便游说严济中和我爷爷，要求他听从统一指挥，以便各军协同作战。他还承诺说，如果敢死军接受军分会的指挥，不仅可以得到政

府军饷物资拨付，而且还准其用火车运兵。这当然再好不过了，因为从宣化前往承德路途较远，如能火车运兵，最为快捷。

于是，严济中答应了顾参议的条件，部队进入宣化后便驻扎下来，等待命令，原以为很快可以向承德进发。可是，半个多月过去了，什么动静也没有，去电询问也没有回音。

严济中急了，让我爷爷赶紧前往北平打探虚实。

四月初，我爷爷去了北平，找到了顾参议。当时，军分会参谋处在府右街南口大楼办公，我爷爷下了火车便直奔那里而去。顾参议不在，说是陪何长官、黄长官去打高尔夫了。我爷爷心想这都啥时辰了，还有心思玩这个？于是，便请参谋处的人予以转告，自己回饭店等候。晚上，顾参议派车来接我爷爷了。当时与我爷爷一起去北平的还有严济中的内弟曾灏。他是东北人，原在东北军任营长，家乡被日本占后，东北军几十万人一路退却，毫不抵抗，遭到国人一片唾骂，曾灏也羞愧难当，听说严济中组建敢死军，便前来投奔，在军部任参谋。

顾参议的车把我爷爷和曾灏接至一处华丽的公馆。这是一座西式建筑风格的小楼，颜色呈白色，门前有罗马柱、雕塑，院子里有喷泉，屋内装饰精美，色彩浓烈，一应家具用品极尽奢华。枝形大吊灯下，灯火通明，客厅里摆满了美酒美食。一些穿着考究的男女穿梭来往，谈笑风生。其中有不少是军人，在他们身边围满了珠光宝气的女人和年轻时尚的小姐。舞厅里，音乐悠扬，有人在翩翩起舞。我爷爷进去后吓了一跳，没想到日本人都打到眼鼻子底下了，这里居然还是一片歌舞升平，令人难以置信。顾参议笑呵呵地迎上来，他的胳膊上吊着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子。“啊啊，文贤兄，”他笑哈哈地上前打招呼，“下午让你久等了。”

“这是啥地方？”我爷爷皱着眉头说。

顾参议笑着说：“第一次来吧？”我爷爷没吭声，他又说：“这是杨小姐的家。”见我爷爷仍不明白，也不多说，只道：“还没吃饭吧？先吃点东西。”说着，便领我爷爷和曾参议进了一间房间，吩咐上酒上菜。我爷爷哪有心思吃饭，说俺这次来可有急事，咱们还是找个正经地方先谈事吧。“什么正经地方？”顾参议咧嘴笑道，“瞧你说的，这里难道不正经吗？”一边说，一边让身边的女人斟酒。

顾参议长得干瘦，瘪嘴，小眼睛，皮肤蜡黄粗糙，笑的时候总是眯起眼睛，好像别有趣味。他是有名的混子老油条，不论谁当政，总能左

右逢源，吃香喝辣。他向我爷爷介绍说，这位杨小姐可不一般，她是北平有名的交际花。“我对你说吧，”他得意地看着我爷爷道，“这地方一般人可进不来。何长官、黄长官也是这里的常客，许多大事都是在这里谈的。你的事再大，还能大过他们？”我爷爷知道他说的何长官是指何应钦，黄长官是指军分会的参谋长、内政部长黄绍竑，皆为北平最有权势的人物。“待会我带你见见杨小姐。”顾参议喜滋滋地说道，好像能如此自己很有面子似的。我爷爷说：“别价，俺可不想见。”

“怎么了？”顾参议有几分扫兴。他眯起眼睛，用手指点了点我爷爷说，“这么多年了，你还摆那清高的臭架子？”说着，哈哈大笑。又低声对身边的女人嘀咕了一下。我爷爷听他称她金小姐。

金小姐只有十七八岁，长得很漂亮，嘴角下有颗美人痣，猛看像一个大学生，可从她的眼神和表情中却可以看出久于欢场的世故和老练。她娇笑了一下，款款起身，扭着细腰，圆润的屁股一耸一耸，脚下的皮鞋发出笃笃的响声，走了出去。“这丫头怎么样？”顾参议咧开嘴巴，眼光紧盯着她丰满的臀部，用欣赏的口气说，“我刚弄到手，别看年轻，会的可不少。”他压低声音，凑近我爷爷说，“我就喜欢这样的，玩起来带劲。”

我爷爷反感道：“咱们能不能不谈这个？”

“你这家伙，真他妈扫兴！”顾参议说，表情颇为不以为然。说话间，酒菜上来了。菜品十分精致，酒有白的，也有红的。顾参议拿起筷子，让我爷爷他们吃。这时那个金小姐又领着两个花枝招展的女人走了进来。“来来来。”顾参议老远就向她们招起手，让她们过来。她们也熟门熟路地上前打招呼，一边嬉笑着，一边走到我爷爷和曾灏身边，嗲声嗲气地抛媚眼儿。顾参议笑道：“这两位可是贵客。”他指了指我爷爷和曾灏，“你们可得给我侍候好了。”那两个女人娇笑着，嘴里应承着，一边一个在我爷爷和曾灏的身旁坐下，然后吊住他们的胳膊，丰满的乳房也像会说话似的紧贴上来。曾灏心里顿时气不打一处来，猛地甩开手，站了起来，倒把那个勾他胳膊的女子吓了一跳。顾参议有些意外，撩起眼皮看着他。曾灏克制住厌恶的情绪，说：“这里太闷了，我出去透透气。”说着，竟自走了出去。

顾参议看着他的背影，面露不悦之色。“这是哪来的生冷货。”他说。

我爷爷说：“你也别怪他，他是东北人，看着故土沦陷，心里不好受，换了你恐怕也是一样的。”

“什么玩意儿！”顾参议皱起眉头道，“敢在老子面前摆谱？太不识抬举！这种人懂个屁啊？自古干大事者就得有胸襟，拿得起，放得下，屁大点事就虚头巴脑的，有什么出息？”

我爷爷一听这话，心里感到不快，日本人占我河山，眼看就要当亡国奴了，这还是小事吗？但他此来还有任务，不能由着性子，便敷衍了一下。两人喝了一杯酒，我爷爷便凑过去说：“希丞兄，能不能让她们先出去？”他用指了一下那几个女人。“干吗？”顾参议眯起眼睛说，“有什么话就说吧。”说着，又朝那几个女人摆摆手，“倒酒，倒酒。”

我爷爷用手按住酒杯说：“不喝了，还是先谈事吧，不然这酒喝不好，饭也吃不安。”顾参议见我爷爷执意如此，只好摆摆手，让那几个女人先出去。金小姐满脸不高兴，哼了一声，一扭一扭地走了。

顾参议不悦道：“你这是干什么？兄弟我看在过去的交情上，把你当贵客，你这不是给我难堪吗？过去在陆军部，这样的事还少吗？你少给我装正经。”我爷爷说：“过去是过去，现在是现在。”

“好了，好了，”顾参议不耐烦道，“有话就说吧。”

我爷爷便把此行的目的讲明了，说你上次去说得好好的，怎么全不兑现了？你的军饷，你的车皮，都在哪里？电报也不回，你们究竟是何打算？俺们还得在宣化待多久？顾参议早知道我爷爷要问这些，便说：“你急什么嘛，又不是赶杀场！”

“能不急吗？前边都打得不可开交了！”

“那又怎样？”

我爷爷一怔：“你咋这样说？”

顾参议龇了一下牙齿，脸上似笑非笑。“老弟，你听愚兄的话没有错，”他放下酒杯，夹起一片海参塞进嘴中，“不瞒你说，这仗没法打了，日本人武器好，飞机坦克铁甲车又多，上去全白给。”

“那你啥意思啊？”我爷爷说，“难道不打了？”

顾参议点起一棵雪茄，不紧不慢地吐了一口烟：“你想听实话吗？”

“那当然。”

“那我给你透个底，”顾参议又吸了一口烟，轻声说道，“委座前两天刚刚来过北平，这事对外尚未宣布。我只对你说，你且别对外传。他在居仁堂召集开会，我们都参加了。他明确说了，长城抵抗就以现有兵力，别指望再有援军了。你懂吗？”

“我不明白。”

顾参议摇了摇头，笑了起来。“你不明白，可我们都明白。委座眼下最担心的不是日本，而是赤匪。中央军现在都在江西、鄂豫皖一带打共匪，根本抽不出来，哪有兵到北方来？”

我爷爷一听火冒三丈：“这不是混账吗？国家都要亡了，你们还在那里算计共产党？这也太不可思议了。”

“嘘——”顾参议说，“你小声点！华章老弟啊，你太幼稚了，这是政治，你不懂。”说到这里，他又眯起眼睛，“老弟啊，我再向你透个底吧，南京已派人去和日本人谈了。”

“谈啥？”

“这你就别多问了。”

顾参议不肯往下谈了，但他提醒我爷爷这个节骨眼上，最好别乱动，以免坏了委座的大事。从杨小姐的公馆出来后，我爷爷心里充满了气愤和失望。

第二天一早，他便和曾灏匆匆赶回宣化，向严济中报告了情况。事

情已经再明白不过了。北平军分会的所谓联合作战，统一调度，全是骗人的鬼话。“不能再等了！”严济中当即下令部队向前线开拔。此后不久，便传出何应钦与日本人签订了《塘沽协定》的消息，证实了顾参议那天所说的话并非虚言。

第二十章 大伯|1932年



大牯岭大捷后，我大伯和费伊蓉举行了婚礼。婚礼简朴而热闹。地点就在岭口镇苏维埃政府院外的空场上。炊事班用黄豆炖野猪肉，又烧了一锅豆腐干菜，还买了几坛土烧酒。官兵们点起篝火，喝酒吃肉，欢声笑语。婚礼由史先生主持，夏师长也前来参加了。小黑皮张口就来了一段顺口溜：

春风拂面喜盈门，桂花美酒更醉人。

交杯酒儿似蜜浓，喝在嘴上甜在心。

新郎饮酒喜洋洋，百年共枕百年恩。

新娘吃颗大红枣，早早生个胖宝宝。

众人一片叫好。夏师长站起来说：“詹少成，你说得不错，就是词太老了，能不能来点新的？我们的新郎新娘可都是红军战士啊。”众人都说对啊。小黑皮摸起脑袋，眼睛眨了眨，接着又来了一段：

咱们师长说得对，红军夫妻革命情。

新郎文武样样强，新娘巾帼胜须眉。

不拜天，不拜地，一心只为救人民。

大牯岭上红旗飘，革命情谊似海深。

众人又叫起好来。小黑皮得意地说：“师长这回该满意了吧？”夏师长说：“你这小子脑子倒挺灵，有点歪才。”说着，大家都乐了。

婚礼气氛热烈，唯有卢庆竹闷闷不乐，低头喝着闷酒。我大伯看在眼里，便走过去，说：“庆竹，你这咋啦？也不敬俺们一杯？”卢庆竹勉强笑道：“俺这不正要敬哩，你倒先过来了。”说着站起来，端起酒碗。“伊蓉，快过来。”我大伯向费伊蓉招手，“庆竹要敬俺们哩。”费伊

蓉正在一边被几个人围着闹酒，听了这话赶紧脱身，笑吟吟地走过来。卢庆竹端起碗，举了一下就往嘴边送，我大伯拉住他：“也不说两句？”卢庆竹这才觉得有点欠缺。“好，说两句，”他略作思考便重新举起碗来，想了想，说，“就祝你们白头到老，早生贵子。”小黑皮这时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打趣道：“卢副团长，刚才师长都批评俺了，说耍来点新词，你咋也是这老掉牙的旧词啊？”我大伯推了一下小黑皮说：“去去，别捣乱。”

“哎，”小黑皮不服道，“俺说错了吗？”卢庆竹笑了：“那俺就来段新的——”说着重新端起酒碗道，“俺祝你们海枯石烂，革命到底！”小黑皮叫道：“还是这句好——”遂又转词道：

海枯石烂不变心，革命到底意志坚。

新娘俊美胜鲜花，看得新郎眼发花。

我大伯笑着说：“打住，打住，瞧你这旧词又出来了！”小黑皮说：“你别急啊，俺下边还有哩——”接着又唱道：

无情未必真豪杰，革命夫妻也恩爱。

建立红色苏维埃，喜贺人间鲜花开。

众人又笑了，卢庆竹的情绪也好转起来。就在这时，黄静雯走了过来。卢庆竹刚想避开，她便主动说：“庆竹，咱俩也敬他们一杯吧。”她这话完全是下意识的，过去他对卢庆竹总是说咱俩这咱俩那的，似乎理所当然，谁也不会在意。可现在不同了。卢庆竹哼了一声，说：“俺可是敬过了，要敬你自己敬吧。”说着一扭头走开了。黄静雯自知失言，便红了脸，低下头去。费伊蓉看在眼里，便赶紧上前搂住她说：“来，咱们喝！”这才替她解了围。

黄静雯心里很难过，也很自责。她一直喜欢庆竹，两人性格相投，心心相印，从北辰中学到武汉军校，从广州起义到海陆丰根据地，他们一直在一起。他们的情感和友谊经受过革命的熏陶和战火的洗礼，格外珍贵。黄静雯珍惜这段感情，她也知道卢庆竹同样如此。偏偏命运捉弄人，有情人难成眷属。从海陆丰撤退时，黄静雯得知卢庆竹那个连全部牺牲了，哭得痛不欲生，直到重返霍川，见到卢庆竹才知道这是一个错

误，但为时已晚。

她很想对卢庆竹解释一下，尽管这种解释毫无意义，但她还是想。她想把自己心里的话说出来。她要让他明白，她并不是见异思迁。她对她的爱是真诚的，发自内心的。可卢庆竹一点机会都不给她，哪怕是和他谈一次也行，可卢庆竹不想听，也不愿听，甚至连见都不想见她。她给他写信，他也不回。黄静雯很难过。她难过的不仅是事情的本身，还有卢庆竹对她的态度。她不指望他会原谅她，但起码也该听听她的解释。她不是有意的，尽管岳松对她很好，但如果人生有后悔药，她仍会毫不犹豫地吃下去，让事情重新来过。但这是不可能的。“他不会原谅俺了。”黄静雯说着，眼泪便流了下来。

费伊蓉心里也很不好受。她把黄静雯拉到一边，安慰了几句。黄静雯是她最好的朋友和战友，她希望她获得幸福，但造化弄人，出现这样的结果也让人无奈。事实上，她和我大伯都劝过卢庆竹，但毫无用处。“他是个犟性子，”费伊蓉对黄静雯说，“遇到这种事，心里难过，一时磨不开，也是有的。慢慢来吧，时间长了也许就会好的。”

霍川暴动后，红军队伍不断壮大，根据地日益扩大。短短两年多时间，赤卫师连续获得三次反“围剿”的胜利，士气大振。在这种情况下，轻敌的思想开始弥漫，而上级主要领导也被胜利冲昏头脑，误判形势。

一九三二年夏季的一天，夏杰从特委开会回来，传达了攻打霍川县城的指示。史先生当即表示不妥，因为赤卫师刚刚粉碎了敌人的第三次“围剿”，连续作战七个多月，部队十分疲惫，正需休整，马上攻打县城显然不切实际。夏杰很不高兴。两人在干部会议上公开发生了分歧。

夏杰为人十分强势，工作中杀伐决断，雷厉风行，很有魄力，这是他的优点，但他做事武断，刚愎自用，听不进不同意见，这又是他的缺点。他来霍川后，以县委书记兼任赤卫师师长、苏维埃主席，是霍川党政军最高领导，早已习惯一言九鼎，很多事情根本不与别人商量便做决定。好在史先生性格儒雅，为人谦和，与人共事，向能包容，处处以大局为重，只要不是原则问题，能退则退，能让则让。比如放走褚良田，这事是史先生决定的，但夏杰连个招呼也不打，便把人给毙了，这事明摆着欠妥。如果换成夏杰，肯定不依不饶，但史先生并未计较。可这次攻打县城情况不同，他认为事关重大，便坚持自己的看法。

据我大伯说，史先生组织纪律性很强，同时也是一个有原则的人。在重大问题上，他不会随便让步。这次情况就是如此。在他看来，眼下攻打县城时机并不成熟，应慎重考虑。但夏杰的看法与他恰恰相反。他认为，现在形势一片大好，我们打垮了六十五旅，活捉褚良田，敌人已被打怕了，不得不龟缩进县城。红军在西至大牯岭，东至东关，北至马头山，南至五龙山，共计二十多个乡镇建立了大片根据地，如果拔掉县城这个钉子，便可使根据地连成一片，进一步扩大战果，极大地震慑敌人。他还特别强调，特委对此寄予厚望，我们不能有畏难情绪，更要坚定信心，在全省全国树立榜样。

“同志们，”夏杰说，“累一点，苦一点，怕什么？困难大一点，多一点，又怕什么？红军是铁打的汉子，共产党员就是要不怕苦，不怕累，

不怕死，拖不垮，打不烂。为了革命的胜利，任何困难都不能阻挡我们！”

夏杰的讲话富有鼓动性，也很有煽动性和感染力。他的话音一落，便有不少人表示支持攻打县城。参谋长岳松表态道：“我个人举双手赞成，只要一声令下，我愿意带队打头阵！”在他发言后，又有几个人发言，也都是附和攻打县城的，会场形势很快一边倒了。只有我大伯、卢庆竹持保留态度。我大伯说：“攻打县城是好事，但俺们应该做到知己知彼，不能盲目冲动。”这个观点与史先生完全一致，这使夏杰大为不快。

“什么叫盲目冲动？”他打断我大伯的话，“请你解释一下。”我大伯说，他刚才不是说了吗？应该做到知己知彼。

“知己知彼？”夏杰冷笑道，“我看你是光知彼，不知己。”

我大伯被刺了一下，心中不服：“咋能这样说？”

“难道不是这样吗？”夏杰接着又说，“事实就是如此嘛。什么知己知彼？什么不要盲动冲动？说到底就是消极避战，是悲观主义在作怪。我看这个思想很要不得哩！”说着，用手砰砰拍了两下桌子。

大家一看师长生气了，都不敢说话了。我大伯也不吭声了。史先生一直没说话，他坐在椅子上认真地听着，时而在小本子上记上几下，似乎并不着急。他一向如此，遇事不慌不忙，沉稳而有静气。特别是讨论问题时，他总是耐心地听完别人的意见，这一点与夏杰的作风截然不同。夏杰喜欢以我为主，而且性子急，常常不等别人把话说完，就迫不及待地打断，有时甚至很难容忍相反的意见。

他的这种作风，我大伯很看不惯。特别是刚才那番话，分明是扣帽子，而且这帽子扣得还不小。当时悲观主义就是逃跑主义、投降主义的代名词。我大伯很想反驳他，但被坐在一边的卢庆竹拉了一把，把他制止住了。

大家的发言陆续结束了，一直没说话的史先生这时开口了。他放下手中的笔，以他那惯有的不徐不疾的语调说：“大家的发言各抒己见，都很好。我要说明的一点是，我并不反对打县城。我和大家一样，也想尽

快消灭敌人，实现革命的胜利。可是，”说到这里，他话锋一转，“越是这种时候，我们越要冷静，越要客观地看待局势。”接下去，他分析了敌我力量的对比，认为大牯岭之战后，我们虽然取得了反“围剿”的重大胜利，但敌人不甘心失败，又陆续向霍川增兵，目前霍川境内的敌军达到五个团，而在县城附近就有三个团之多，加上民团武装，人数近万人，而赤卫师只有四千余人，显然力量并不占优。

史先生发言时，夏杰烦躁地用手敲着桌子，表现出明显的不耐烦。他几次想打断史先生的话又都克制住了，现在听史先生这么说便忍不住了。“不错，”他抢上来说，“敌人虽有五个团之多，但大多是杂牌军，相互矛盾很大，一盘散沙，而且他们不是老蒋的嫡系，战斗力不强，根本不经打。”他还批评史先生没有看到人民的力量，因为各乡的农会武装和赤卫队发动起来，这也是一股不小的力量，但史先生却视而不见。

史先生当然不接受他的说法。两人说着说着，便争执起来，会场上的气氛也开始弥漫起了火药味。师长、政委这样公开针锋相对，在赤卫师成立以来还是第一次，大家都有些不安起来。史先生很快意识到这一点。他当然不希望看到这样的局面，尤其是当着团以上干部的面。于是建议暂时休会，打算单独与夏杰进行沟通。

哪知夏杰一口拒绝。

“没这个必要，”他说，“有话就在这里说吧，我们没什么好藏着掖着的。”

史先生苦笑起来。他摇了摇头，知道夏杰的脾气上来了，有些话听不进去，只好继续说下去。他认为，我们过去的胜利，是采取了灵活机动的游击战术，这是一个宝贵的经验，应该继续发扬，而攻城拔寨，与敌人拼消耗，这并非我们的长处。“敌人巴不得我们这么干哩。”他说，“我们可不能上当。”

其实，史先生的话很有道理，但夏杰正在气头上，根本听不进去。他反驳道，游击战术是我们的法宝，但我们不能一辈子打游击，至于流寇主义更是要不得。夺取中心城市，这是大势所趋，也是革命的任务。他还批评史先生长敌人志气，灭自己的威风，缺乏革命勇气。

会议不欢而散。事后，史先生找夏杰交换意见，希望心平气和地谈一谈，仍然无法达成一致。最后，史先生只好保留个人意见，同意将赤卫师攻打县城的决议上报特委。

特委书记焦赞国是中央分局派来的领导，革命意志坚定，工作有魄力。虽然不到四十岁，但早在一九二〇年便在上海加入了社会主义青年团（共青团的前身），次年入党。后受党的派遣前往苏联学习，亲眼见过列宁。他读过很多马列主义的书，包括原著，谈话或写文章时常常信手拈来，脱口而出。他的理论水平高，这是大家公认的，加上他是分局派来的，又是书记，因此说话很有权威性，不过，由于来大别山时间不长，对当地的情况不大了解，实际指挥作战的经验也相对不足，这是他的短板，但他并没有认识这一点。

听完夏杰的汇报后，他当即指示说赤卫师的决议是正确的，与特委是一致的，符合临时中央和省委的精神。“老夏啊，”他说，“你做得对，眼下革命形势发展很快，我们要看到这一点，对于那些悲观主义的思想，只要一冒头，就要坚决打下去。”他还鼓励夏杰要敢于坚持正确意见，敢于打硬仗、打胜仗，以新的更大的胜利迎接革命高潮的到来。为了更好地贯彻特委的战略，他还做出决定，把史先生调离赤卫师。“你看如何？”他征求夏杰的看法。

“这倒不必。”

“为什么？”

“老史这人我了解，”夏杰说，“他还是有组织原则的。只要上级做出决定，他会坚决执行。”

焦书记听了点点头，对于夏杰坦诚的回答，略感意外。“嗯，这很好，”他沉吟了一下，然后说，“不过，我看还是调开为好。这样更有利于工作。这次打县城，意义重大，你们要全力以赴。哦，对了——”说到这里，他又问，“听说你们那里有个‘北辰帮’，是不是啊？”

夏杰愣了一下。关于“北辰帮”倒是有这样的说法，起因是史先生和我大伯、卢庆竹等人过去都是北辰的师生，关系密切，在很多事情上又

意见相同，后来不知怎么七传八传就有了“北辰帮”的说法。夏杰不知这话怎么传到了焦书记耳里。“你从哪听说的？”

“有没有吧？”焦书记严肃地问道。

夏杰如实回答：“哦，我是听说过，但并无实据。”

“嗯，没有最好嘛。”焦书记说，“我们共产党人只信马列主义，可不能拉山头，搞宗派。这是绝不允许的。”

这次谈话不久，史先生便接到了调令。他的新任职务是特委宣传部长。接到指示后，夏杰反倒有些过意不去了。“老伙计，”他说，“可不是我要赶你走。”

“我知道。”史先生说。

“说真的，我还真有些舍不得你。”

“是吗？”

“你别不信啊。”

“我信。”

“那好吧，”夏杰说，“不管你信不信，我说的是真话。”

这一点倒也不假。夏杰确实没有赶走史先生的意思。他们之间有矛盾，也有感情。从霍川暴动以来，他们就在一起并肩战斗，组建了红军赤卫师，打出了一片根据地。在这些功劳中，有他的，也有史先生的。细想起来，史先生有很多长处，他处事稳重，考虑问题周全，相比之下，自己好冲动，感情用事。史先生恰好弥补了他的不足。他们在一起合作，互补性强，虽然时有摩擦发生，但总的来说，都是为了工作，并无个人成见。现在，史先生要走了，想起他的种种好处，夏杰倒也有些不舍了。

“唉，”他叹了一口气，“你这家伙啊，什么都好，就是太固执了。”

“说我吗？”史先生轻声一笑，潜台词十分明显。夏杰哈哈笑起

来：“老伙计，我知道你想说什么。”

“说什么？”

“是的，”老夏说，“我的脾气也不好。”

史先生摇了摇头。

“这些都不重要，”他说，“老夏啊，我还是那句话，眼下这个局面来之不易，千万不要头脑发热，盲目冲动。”

“好了，好了，”夏杰有些不悦道，“说你固执，你还不信。特委已经决定了，就要坚决执行！”他口气坚定地说。

史先生调离不久，围攻县城的战斗便打响了。这是一九三二年八月间。赤卫师调集全部人马，加上从各乡调来的农会武装共计九千余人，将县城团团围住。攻势相当猛烈，但敌人凭借坚固的工事和城墙拼命顽抗，部队伤亡很大。史先生有一次前去阵地察看，看到我们的战士成批地倒在敌人炮火之下，心如刀绞一般。在特委召开的会议上，他大声疾呼，不能再这样蛮干了，并要求立即取消攻城计划。他的发言引起了焦书记的愤怒。

“你出去！”他喝道。

史先生说：“请允许我把话说完。”

“你不用说了。”焦书记正在气头上，不容分说，便让人把他强行推了出去。

攻城战继续进行。原计划半个月拿下县城的想法根本无法实现。不久，形势发生了变化。敌人向霍川派出了一个旅的增援部队。该旅隶属于彭兆栋的新编第八十二军。该军原驻亳州。这次，霍川城被围后，武汉“剿总”急令彭兆栋火速派兵增援，势必尽快扑灭霍川“匪乱”。

彭兆栋对于“剿匪”并无兴趣。早在一九三〇年，南京政府便令他前往鄂豫皖“剿匪”，但他百般敷衍，故意拖延，这让“剿总”大为恼怒。在不久前召开的庐山会议上，“剿总”副总司令刘峙当面警告他，如果再不

有所作为，委员长将派人取而代之。这一来，彭兆栋不敢怠慢了，接到“剿总”命令后，立调一旅人马赶赴霍川。

消息传来，这对正在攻城的赤卫师增加了极大的压力。当时，围绕是继续攻下去，还是撤退，特委争执不下。焦书记主张坚决打，并要求一鼓作气，在敌之援兵赶到之前拿下霍川。为此，他亲临前线指挥战斗。

此时，攻城作战已持续了一个多月。由于久攻不下，部队伤亡惨重，且十分疲惫，弹药后勤供应也出现困难。九月间，敌人援军逼近霍川。如果再不撤退，将有被敌人包围的危险。面对这一情况，特委不得不做出撤退的命令，但部队撤退时，却遭到敌人的伏击，付出极大的代价。霍川攻城战伤亡说法不一：一说是伤亡两千余人，不包括农会武装；一说是五千人，其中包括农会武装四千余人。此外，赤卫师营连长以上阵亡的二十余位，受伤的更多。据我大伯说，他们手枪团一千余人，撤下来时只剩下四百余人，他和卢庆竹也都挂了彩。

攻城行动失败后，局势进一步恶化。新八十二军的一个旅开进霍川后，敌军兵力已达到八个团之多。大规模的“清剿”开始了。但奇怪的是，特委这时却制定了分兵固守，誓死保卫根据地的作战方案。他们的口号是：“寸土必争，血战到底！”

这明摆着不切实际。此时，赤卫师由于攻城减员，不足两千人。如果再将兵力分散，与敌硬拼，实施所谓的堡垒战术，显然并不可取。对此，就连夏杰也产生了怀疑。可在特委会上，焦书记却力排众议，要求坚决贯彻临时中央的有关决议，以钢铁的意志挫败敌人的进攻。

焦书记在霍川撤围时，身负重伤。一颗子弹洞穿了他的肺部，加上感染，连续高烧不退，身体十分虚弱。尽管如此，他仍抱病参加了会议，号召大家共同努力，打败敌人，保卫红色苏维埃。“同志们，”他说，“根据地每一寸土地都是鲜血换来的，我们决不能放弃，这是党的要求，更是人民的希望！”他还提出在适当的时候，再攻打县城，让霍川赤色千里，红旗飘扬。

焦书记的讲话情绪昂扬。他的慷慨陈词也确实鼓舞了大家。虽然失血过多，身体虚弱，他的讲话几度中断，但他不顾劝阻，以坚强的意志力开完会议。在他的坚持下，特委最后决定，哪怕战至最后一人，流尽最后一滴血，也要誓死保卫苏区，决不后退半步。

九月下旬，敌人开始向根据地大举进攻。当时，赤卫师三个团分别驻守在东阳关、马头山和大牯岭。敌人重点进攻的目标首先选在了岭口镇。因为这里兵力最少，而且红军医院和兵工厂也在这里。

此时，彭兆栋已赶到霍川。他坐镇指挥，派出三个团，并由民团数千人配合行动。驻守岭口镇的是我大伯的手枪团。攻城战失利后，手枪团只剩四百余人，编成三个连，加上农会赤卫队员一百多人，共计五百余人，但敌军兵力却多达四千余人。我大伯得知情报后，立即派人向夏师长请示，建议撤向山里，凭借山险与敌周旋。他还提出尽快撤离红军

医院和兵工厂的计划。但却迟迟没有回复。

十月初，战斗打响了，敌人攻势很猛。彭兆栋从胡宣武部的重炮团抽调一个炮营，前往协同作战。虽然战前，手枪团修筑了工事，但在敌人的重炮轰击下，很快被尽行摧毁。第二天，敌人还出动了空军。四架飞机在我军阵地上频频扔下炸弹。阵地几度出现险情，手枪团和赤卫队员拼死抵抗，几次与敌展开肉搏才打退敌人的进攻。连续两天的战斗，手枪团和赤卫队都伤亡很大，三个连长牺牲了两个，班排长更多。

“这样打下去，不是个事啊！”卢庆竹说。

“谁说不是呢？”我大伯看到战士们一个个倒下，心痛万分。他已预感到这样打下去，不仅本钱要打光，岭口镇也守不住。

“师里还没有回复吗？”卢庆竹问。

我大伯摇头。

“那咱们咋办？”

我大伯说：“俺正要和你商量哩。庆竹啊，眼下形势很严峻，咱们要做最坏的打算啊。”卢庆竹表示赞同。我大伯提出先撤走红军医院和兵工厂，因为他们多为非战斗人员，加上医院伤病员多，兵工厂还有各种器材设备，为了预防万一，必须早做准备。“俺同意，”卢庆竹说，“只是师部还没有答复啊，现在就撤，将来追究起来咋办？”

“顾不了那么多了，”我大伯说，“再晚就来不及了。”

“行，那就这么办！”

“这个任务就交给你了。”我大伯说。

“啥的？”哪知卢庆竹一听便跳起来，“你啥意思啊？俺可不去，你找别人吧。”

“这是命令！”我大伯说。

“哪也不去，”卢庆竹说，“要活活在一起，要死死在一块，这种时

候，你休想让俺走！”我大伯又气又感动。“少废话！”他吼道，“你去也得去，不去也得去！”

“俺偏不！”

我大伯急得一跺脚。“这都啥时候了，你还和俺犟？”他说，“就算俺求你了行不？”卢庆竹低下头去不说话。我大伯又说：“这么多伤员，还有兵工厂，你说俺交给谁能放心？好兄弟，就算你帮俺了。”说着，眼睛竟红了。

卢庆竹见此也不好再固执了。

当天晚上，红军医院和兵工厂开始撤离。费伊蓉前来与我大伯告别。她时任红军医院指导员，要随医院一起撤离。她将新做好的一双鞋子匆忙递给我大伯，让他试了一下大小，又让他脱下衣服，把破洞和撕裂处补好。“山里夜里凉，要多穿点衣服。”她交代我大伯说。

“俺知道。”我大伯说。

费伊蓉站起来，一边帮我大伯穿上衣服，一边扣好衣扣。“好了，就这样了，俺们得走了。”她把“俺们”说得很重。我大伯笑了起来，指指她的肚子：“他都好吧？”

“好着哩！”费伊蓉抿嘴一笑。一个多月前，她就发现有喜了，当她把这个喜讯告诉我大伯时，我大伯乐得嘴都合不拢，连说老子有后了，俺贺廷勇有后了，还说要写信向我奶奶报喜，但还没来得及，战斗就打响了。

“这小子就交给你了，”我大伯说，“你可得保护好他。”说着，伸手摸了一下她肚子。“瞧你，”费伊蓉打了一下他的手嗔道，“也不怕别人看见。”

我大伯乐道：“怕啥呢？这可是革命的火种，未来的小红军。”费伊蓉也笑了，用手抚了抚肚子说：“放心吧，俺会保护好他的。”

他们又说了几句话，便匆匆分别了。

第二天，敌人又连续发起猛攻，我大伯带着手枪团力战不退，敌人几度冲进镇子，都被顽强地打退了。入夜之后，我大伯清点人数，全团只剩下一百余人，可师部仍然没有回音。我大伯检查阵地，发现弹药已经不多了，便让大家尽可能把能收集起来的弹药都收集起来。可他心里明白，即便如此，也很难再坚持太久。小黑皮——此时已是团里唯一幸存的连长了。“团长，不能再打了。”他对我大伯说。

我大伯何尝不知如此？但没有师部的命令，他不能后撤半步。如果撤退那就是逃跑，是犯罪。见我大伯不说话，小黑皮又说：“团长，撤吧！”

“你怕了？”我大伯说。

“谁怕了？”小黑皮说，“俺就是觉得不值！”

小黑皮说的倒是实情，可我大伯仍然犹豫不决。就在这时，忽然有人喊：“大脚丫回来了！”我大伯一惊，大脚丫是一连的战士，他随卢庆竹护送红军医院和兵工厂撤退，他咋回来了？正思忖着，只见通讯员扶着大脚丫踉踉跄跄地走来。他头上缠着绷带，浑身泥土。我大伯连忙上前扶住他。

“咋了？这是咋了？”他问。

“大杨岭……大杨岭……俺们被围了……”大脚丫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卢团长呢？”

“正在顶着哩，他让俺快来报个信。”

原来，卢庆竹昨晚带一连护送红军医院和兵工厂向山里撤退，走到大杨岭便被敌人围住了。事后才知道，敌人派了一个营摸到了岭口镇的后边，正好堵住了撤向山里的道路。

“糟了！”我大伯在心里暗叫一声。卢庆竹带领的一连当时只有三十多人，很难支持。大脚丫急得直搓手，连声叫道：“团长，咋办啊？你快

拿主意啊，晚了就来不及了！”

我大伯问：“敌人有多少？”

“不老少，”大脚丫说，“乌泱泱的一大片。”

“这下麻烦了！”小黑皮说。

我大伯这时站起来，在地上急促地转了几圈。忽然，头一抬，谁也没想到，他竟做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去大杨岭。

“全体集合！”他命令道。

小黑皮一怔：“那岭口镇咋办？”

“你说咋办？”我大伯抓起枪转身向外走去。

第二十一章 爷爷|1934年

长城抗战打响后，国民党部队主要防线集中于喜峰口、冷口和古北口一线，这里也是日军进攻的重点。喜峰口位于遵化东北一百一十余里，距热河平泉一百九十余里。此处战略位置重要，左为潘家口，右为铁门关、董家口，皆为要隘，向被视为华北之屏障，冀热之咽喉。驻防该地的系第二十九军。二十九军前身是西北军，阎冯讨蒋失败后，西北军解体，被改编为第二十九军，下辖两个师，军长宋哲元。

严济中与我爷爷等商议，决定开赴喜峰口作战。因为喜峰口宋部系原西北军改编，严济中和我爷爷都与他们相熟，便于协同。

四月里，敢死军从宣化出发，日行六十里，以最快速度向喜峰口开进。开春之后，长城内外仍是冰天雪地。一路上，情况十分混乱，大批部队正在向后溃退，路上到处是丢弃的装备辎重。那些退兵行色匆匆，惊慌失措，步兵骑兵炮兵及行李辎重拥成一团，毫无行军序列，常常阻塞道路。从服装上看，多为东北军。

越往前走，情形越发不妙。几天后，临近喜峰口时，又见穿着二十九军制服的部队也在往后撤。官兵们乱糟糟的，神情疲惫而沮丧。伤兵们有的挤在马车上，有的被搀扶着或拄着拐，艰难地走着。不时有汽车和马匹从拥挤的人群中挤过来。汽车拼命地按着喇叭，骑马的则大声吆喝。

“滚开！”

“找死啊！”

拥挤在路上的步兵很不情愿地让开道，嘴里也骂骂咧咧的。

“混蛋！”

“去你妈的！”

刚下过雪，地上满是雪和土夹杂在一起的泥浆，走起来脚下不停地打滑。一辆车翻倒在路旁，几个士兵正在推着，一个军官怒气冲冲地在一边骂道：“狗东西，你们这些小娘养的……用力啊，快，快，他妈的欠揍啊……看老子抽你……”他大声叫嚷着，车轮旋起阵阵泥浆，四下飞溅。

我爷爷带着小武子前去了解情况。他们穿过人群向前走去。走到一个路口，这里已经被堵死了。挤成一团的部队互不相让，有人正在大声争吵。我爷爷拦住一个军官模样的人问：“你们是哪个部分的？”

“三十八师。”那人咕哝了一句，又向前走去了。

“你们师长呢？”我爷爷大声问道。

“不知道。”

又问了几个人，有的说在前边，有的说在后边。“老兄，你问这干吗？”一个光着脑袋的军官边走边说，“赶紧走吧。”

过了好一会儿，路口上的争吵总算停止了，部队又开始往前移动了。我爷爷看到一个骑马的军官过来了。那军官身上满是灰尘，蓬头垢面。我爷爷上前叫住他：“喂兄弟，借问一声，你们是三十八师的吗？”

“是啊。”

“你们张师长呢？”

那人听说问张师长，便说你找我们师长干什么。我爷爷说他们是抗日敢死军，前来参战的。那人便跳下马来，说师长已去军部了，又说自己师部参谋，姓赵。我爷爷把他带到严济中那里，他早听说过严济中的大名，当即向他举手行礼。严济中忙问现在喜峰口情况如何，你们这是往哪里去？赵某说，他们奉命向通州撤退。“冷口被日军破了，”他说，“迁安也失陷了，我们现在腹背受敌，不得不向后转移。”

“那阵地呢？”严济中问。

赵某摇摇头。

严济中一时无语。这意味着喜峰口已被放弃。“你们也别往前去了，”过了片刻，赵某又说，“严将军，你也和我们一齐走吧。”

严济中叹了一口气，只得令部队转向通州。长城抗战历时两月余，虽然南京政府消极抗战，但前线将士却打得十分英勇。喜峰口和古北口都战况惨烈。尤其是二十九军的表现可圈可点。在喜峰口苦战一月余，坚守不退。多处山头，反复争夺。由于武器落后，只能利用大刀近身肉搏，或用刺刀拼杀，或利用夜战偷袭敌军，重创敌寇。尽管喜峰口一带地势险要，长城蜿蜒，群山巍峨，易守难攻，但怎奈防线过长，关口众多，兵力不敷调遣，加上冷口丢失，致使喜峰口防线无法支撑，被迫撤离。

喜峰口败退后不久，古北口也失守了。严济中和我爷爷在通州见到了宋哲元。宋与严是老相识。他满腹牢骚，抱怨各部不相统属，互不协同，你打你的，我打我的，结果被日军各个击破。对于何应钦的指挥，他也极不满意，认为他调度不力，一盘散沙。严济中和我爷爷与他见面交谈约一个小时，并未谈出头绪。问他下步如何打算，他也没有明确表示，只是说要开往廊坊。严济中有些诧异，难道连通州也要放弃吗？宋哲元不置可否，只说：“这仗没法打了。”看他情绪不高，严济中与我爷爷连他留饭也婉谢了，匆匆离去。

日军攻破长城防线，平津岌岌可危。国民党军全线后撤：中央军退往怀柔、顺义；二十九军宋哲元部退往廊坊；五十九军傅作义部退往长辛店；更不用说东北军和孙殿英部了，跑得比兔子还快。严济中忧心如焚，是留？是撤？难下决心。这天晚上，他又把我爷爷和乔鹏等找去商议。其实，这个问题已经讨论多次，利害得失也一清二楚，只是严济中心有不甘，他说，长城丢了，华北再失，咱们离亡国也不远了。又说，咱们好不容易拉起队伍，一仗未打，一枪未放，就往后跑，这对下边没法交代，士气也会受影响。

“这倒也是，”乔鹏说，“要不咱们就打一仗？”

“华章，你看呢？”严济中征求我爷爷的意见。我爷爷说，他赞成

打，但怎么打，需要仔细思量，不能蛮干。严济中点点头，表示赞同。他迟迟下不了决心，也是因为考虑到这点，因为孤军留下，毕竟独木难支。“死不足惧，”他说，“但手下几千兄弟，不能白白送死。”

“说得是啊，”乔鹏道，“那该怎么办？”

“俺倒有个想法。”我爷爷道。

“说说看。”

“眼下国军虽退了，”我爷爷说，“但察北、张北仍有不少抗日组织，如抗日义勇军、救国军等，还有一些不甘投敌的零散部队，如果能和他们联合起来，一来壮大俺们的力量，二来他们熟悉地形，也便于打击敌人。”

“嗯，这个主意不错，”严济中沉吟了一下说，“只是远水难救近火。”

可不是，当时日军步步进逼，要想联络这些分散的抗日队伍，时间根本来不及。几个人讨论了半天，一筹莫展。屋里烟雾缭绕，乔鹏说，这事得尽快决断，不论是留是撤都不能再耽搁了——他说的是实情，日军已步步逼近，必须早做准备。

此时已是夜深人静，讨论了几个小时，大家都有些乏了。严济中说都回去再想想，明天再作决定。如果没有好办法，只有先撤了再说。正说到这里，门呼地一声被推开了，只见曾灏顾不上报告便兴冲冲跑进来。“好消息！好消息！”他扬了扬手中的电报，“冯将军站出来了！”

众人一愣，一时间没明白他的话。曾灏这时已经几步跨到严济中面前，把电报递给他。“刚收到的！”他按捺不住喜悦的心情说。严济中接过电报，一目十行地看起来，我爷爷和乔鹏也都探过头去。原来是冯玉祥在张家口组建同盟军的通电。严济中看完电报，一拍桌子，连声叫好，“这下咱们有去处了！”他高兴地说。又把电报递给我爷爷和乔鹏看。

屋子里沉闷的空气顿时活跃起来。我爷爷说，有冯将军挑头，咱们

力量就大了。乔鹏也来了情绪，说这回咱们不用再担心孤军奋战了。严济中站起来，激动地在屋里转着圈子。“快拿纸笔！”他唤曾灏准备记录，他要口授致冯玉祥的书函。在函中，他们对冯玉祥组建同盟军表示支持，并提出率部投奔。第二天，他的信刚送出，冯玉祥的信倒先到了。信中邀请严济中加入同盟军，共同对敌。

严济中大喜，即令全军拔营，直奔张家口。此时，张家口已经成了华北抗日的中心，冯玉祥举起抗日大旗后，立时一呼百应，从者如云。冯玉祥是西北军的领袖，虽然一九三〇年反蒋失败，西北军瓦解，但他的影响依然很大，威望很高。九一八事变后，他一直主张抗日，并多次发表通电、讲话。长城撤退后，他决定站出来，联合各方力量，组建民众抗日同盟军，坚守察省，与敌“作殊死战”。

五月二十六日，察哈尔抗日同盟军正式成立，公推冯玉祥为总司令。在这之前，严济中和我爷爷赶到张家口，拜谒了冯玉祥。冯玉祥甚喜。严济中曾是他的老部下，彼此相熟，我爷爷过去和他虽不相识，但经严济中介绍，他当即表示欢迎。由于同盟军刚组建，事务繁多，尽管如此，冯玉祥仍然抽出时间来，与严济中和我爷爷进行了交谈。

冯玉祥身高马大，面色威严，在西北军时就以驭下甚严著称。对于部下哪怕是高级将领，动辄训斥，说骂就骂，说罚就罚，如同老子对儿子一般，从而导致一些将领心存怨隙，离心离德。后来，反蒋战争中，一些部下离他而去，固有蒋介石离间收买之原因，也与他这种家长式作风不无关系。不过，反蒋失败后，他也有所反省。见到严济中和我爷爷，他的态度颇为和蔼，谈话进行得十分愉快。

谈起局势，冯玉祥对蒋介石的做法表示极大不满，认为他的这位盟弟（指蒋介石）与汪院长（指汪精卫，时任行政院长）都是一路货，一心只想和日本妥协。“他们搞的这一套，根本行不通。”冯玉祥说。他还说到蒋介石多次派人来劝他回京，就任所谓的监察院长等职，都让他一口回绝。“我对他派来说，不光我不能南下，蒋介石及中央要员皆应北上，现寇已深入，并非坐谈抗日之时，只有大家上前线一拼。”说及外界对他的攻击，冯玉祥表示自己心怀坦荡，问心无愧。“他们说拉队伍，名为抗日，实则是要从宋哲元手中抢地盘，还说周围都是共产

党，你们信吗？”说到这里，他摇了摇头，一脸不屑的神情。

午餐的时间到了，他留严济中与我爷爷共进午餐。冯玉祥一向崇尚简朴，处处节俭，穿着粗布棉袄，吃的同样简单。午餐只有两样素菜，连一丝肉腥都没有，主食只有玉米窝头、小米粥。冯说，现在是非常时期，察省贫瘠，饷需极难，好不容易筹到一点钱要用到抗日上。“只能将就了，”他说，“能填饱肚子就已相当不错了。”说到这里，还笑着拍了拍肚子。

抗日同盟军成立后，发展很快。冯玉祥来张家口带的兵并不多，只有一个手枪团和一个炮兵团，外加汾阳军官学校（由冯创办）全体人员。到达张垣后，宋哲元又拨了一个团给他，是为基本部队。同盟军大旗竖起后，他的许多旧部踊跃前来，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有人的出人，同时招兵买马，扩大队伍。严济中的敢死军加入同盟军后，也进行了扩充，力量由四千多人扩编成八千余人。当时，从东北、热河退到察省的抗日力量，如东北义勇军、热河救国军，还有蒙古自卫军以及部分土匪也纷纷投奔而来。

此外，方振武在山西组建的抗日救国军也排除万难，赶来宣化，投入冯玉祥的麾下。方振武系北伐名将，曾任第一集团军总指挥、安徽省主席，威望很高。他的到来，使同盟军士气大振。

短短数月间，抗日同盟军已发展到十余万人，对外号称二十万大军。这是一支不可小觑的力量。全国上下热切瞩目，踊跃支持。

据我爷爷说，他在张家口时，见到了不少原西北军的将领，有的过去认识，有的不认识。其中有吉鸿昌、宣侠父等人，我爷爷与他们志趣相投，一见如故。尤其是吉鸿昌给他印象深刻。他和严济中过去在西北军时，一个号称吉大胆，一个绰号猛张飞，两人惺惺相惜，结为生死兄弟。

五月底，塘沽停战协定签订。这是南京政府与日军达成的一项停战协定，规定在长城以南设置一百公里的“缓冲区”，又称“非武装地带”，中国军队全部退出该地区，实际上承认了长城以北地区为日本占有。可是，同盟军成立后，则打乱了蒋汪的计划。

六月初，热河伪满军在日军敌机掩护下，先后进占宝昌、康保，张北告急，张垣震动。抗日同盟军奋起还击，敢死军也投入了战斗。这让何应钦又急又恼。多次派人前往说服冯玉祥，要求他取消同盟军，停止一切抗日军事行动。前来张家口游说的除了黄绍竑、李烈钧等高官名流，北平军分会也不断派人前来分头劝解。

六月下旬，敢死军向康保进发，途中顾参议风尘仆仆地赶来，提出要见严济中。“这事很重要，”他对我爷爷说，“要不他也不会专程赶来。”

我爷爷告诉严济中后，严济中答应见他。哪知一见面，他又重弹那套主和的老调，对严济中和我爷爷说，不要再打了，长城全线溃败，硬打下去毫无出路。又说，中央不是不抗日，而是在等待时机。尤其是停战来之不易，不应破坏，而应珍惜。他还批评同盟军无视协定，继续在“缓冲区”开展军事活动，必将激怒日本人，引来大麻烦。严济中听不下去了，没等他说完就打断他的话。

“简直荒唐！”他说，“这是中国的土地，你们害怕激怒日本人，怎么就不怕激怒几亿中华同胞呢？小日本都打到我们家门口来了，难道还要我们看他们的脸色吗？中国自古就有岳武穆、文信国，过去有，今天还会有。除非中国人死绝了，否则就会和小日本拼到底！”

顾参议脸上现出了尴尬的表情，但很快又恢复自如，用不以为然的口气说：“足下高论，勇气可嘉，可逞强又有何用？日本现在很强大，这是事实。几十万国军都败了，就凭你们能行吗？”他还挖苦道，你们的同盟军号称二十万，不过是虚张声势，七拼八凑，充其量也就几万人，成不了气候。

“那又怎样？”严济中正色道，“听你这口气，我们只配当亡国奴喽？”

“哪里，哪里，”顾参议笑道，“严将军误解了，不打不等于就当亡国奴。要相信中央嘛，委员长自有全盘考虑。”

“什么考虑？投降？退让吗？”

“不不不，”顾参议说，“严将军，请冷静。”接着又说了一通眼下继续作战的困难以及停战的必要，同时再次强调停战来之不易，如果破坏则对我们大不利。“在下以为，”他说，“眼下最重要的是服从中央，你们这样胡闹下去，打不赢不说，反倒是添乱。弄不好还得再签一次塘沽协定，这是何必呢？”

严济中一听这话，更是火冒三丈。他一拍桌子说：“真是奇了怪了！我们抗日倒成了胡闹、添乱，你们搞的那一套反倒成了大局，成了救国，这是什么混蛋道理？蒋介石丢了东北，又丢了上海，现在热河也丢了，难道你们要把全国都丢掉才算罢休吗？”

顾参议一看严济中恼了，连忙解释，他不是这个意思，但严济中已经不想再听了。我爷爷赶紧上前劝解。“好了，好了，”他说，“今天就谈到这吧。”

第二天，顾参议仍不死心，继续前来劝说，但很快又谈崩了。“屁话少说，”严济中道，“抗日的是朋友，不抗日的请走开，如果阁下还想为何应钦当说客，那就请打住，我严济中打日本是打定了，哪怕是战死，亦不足惜。”说完起身喊了一声送客。

顾参议站了起来。“严将军，你听我说……”他仍不死心，还想做最后的努力。但严济中一声断喝把他堵了回去。

“住嘴！你要再敢说一句，我就治你扰乱军心！”他捏起拳头，怒目圆睁，眼睛中仿佛喷着火。顾参议吓得面如土色，只好起身灰溜溜地走了。

第二天，顾参议离开了康保。临走前，他又到我爷爷住处进行劝说。“严济中这样下去很危险，”他对我爷爷说，“中央不会坐视不管。”

“你们想怎么样？”我爷爷说。

“如果不听劝，那只有动武了。”

“动武？”我爷爷怒道，“你们还是中国人吗？大敌当前，你们不打日本人，反要打自己人，这与汉奸何异？你们要敢动，全国人民都饶不了

你们。”

“行了，行了，”顾参议道，“快别说那些没用的了。文贤老弟啊，咱们可是老朋友了，我才对你说真话。听我一句劝，可别一条道走到黑。”

北平军分会的阻挠没有起到作用，六月下旬，抗日同盟军收复康保，接着向宝昌、沽源进发。严济中受命率部进攻沽源。沽源城驻守日军三百余人，外加伪军八百多人。就在敢死军向沽源开进时，得知探报，宝昌敌军一千多人正在向沽源增援，于是，严济中急令第一旅哈奎部斜插过去予以截击，同时自己率主力加快向沽源推进，可刚至沽源城下，尚未发起进攻，宝昌的增援之敌已经赶到。

“哈奎呢？”严济中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连忙派人查问。当天晚上，哈奎回到沽源，原来他喝酒误事，延误战机，错过了阻击。严济中大怒：“斩了！”哈奎扑通跪下连声求饶。“拖出去！”严济中毫不通融，一摆手，厉声喝道。

卫兵们上前架起哈奎，向外拖去。哈奎挣扎着，大喊大叫，乞求饶命。就在这时，乔鹏从外边匆匆赶了来。

“等等，”他一边示意卫兵住手，一边快步走到严济中身边，“司令息怒，”他说，“哈奎论罪当斩，但眼下正是用人之际，还望让他戴罪立功。”哈奎是乔鹏的老部下，曾跟随他多年，出生入死，两人私交颇深。但严济中余怒未消，坚持要杀。乔鹏转而求助于我爷爷为之转圜。“好吧。”我爷爷觉得乔鹏的话有一定道理，便劝说严济中给哈奎一个机会。卫兵把哈奎带了回来，严济中气得大骂，警告他下不为例。“滚！”说着，又狠狠踢了他一脚。

敌人增援到达后，力量加强，这给攻城带来了困难。严济中当时分兵四路，从东西南北四个方向围住沽源。总攻在午夜打响，敢死军连续突破敌人外围阵地。守敌纷纷退向城中。天亮之后，敌人的飞机来了，在空中盘旋轰炸，大炮也开始发挥威力，敢死军伤亡较大，攻势渐缓。此后，敌人开始反攻，双方展开肉搏。几经争夺，互有进退。到了晚上，严济中派出预备队，再次发起猛攻，至天明时重新夺回外围阵地，再次迫使敌人退入城内。可是，天明之后，敌人利用飞机、大炮狂轰滥炸，疯狂反扑，迫使敢死军不得不退却。

如是反复激战。战斗持续两日，难见分晓。虽然，敢死军人数占优，但敌人的飞机、大炮火力凶猛，难以抵挡。这时，传来敌人从多伦派出援兵的消息。严济中把各路将领召至指挥部，紧急磋商，要求在敌人援兵到达之前，务必拿下沽源，否则只能前功尽弃。然而，连续作战，各部伤亡很大，都有些力不从心。

“这么硬拼不是个事啊，”我爷爷说，“照这样打下去，老本都得拼光了。”

“可不是，”乔鹏也附和道，“敌人城墙坚固，居高临下，咱们仰攻不利，牺牲太大。”

严济中当然也明白这一点，只是苦于无计。“那该怎么办？”他说。我爷爷说：“凡战不能强攻，便要智取，唯此两途。”

“你有什么好办法吗？”严济中看着我爷爷问。

“这倒没有，”我爷爷说，“俺们的优势在夜晚，敌人的优势在白天。天一亮，敌人的飞机、大炮来了，咱们就没办法了。”

“说得是啊，”严济中叹道，“如果不能扬长避短，发挥咱的长处，这仗真的很难打了。”说着，站起身，背着手来回踱步，神情十分焦虑。

指挥部里一片沉默。众人低头抽着烟，情绪疲惫低落。不知过了多久，乔鹏忽然开口道：“我有个想法。”

“什么想法？”严济中驻足看着他。

“这法子也不知可行？”

“快说！”严济中催促道。于是乔鹏便把他的想法说了出来。不等他说完，严济中便眼睛一亮，猛拍大腿道：“好，我看可以试试。”

“这事交给我吧。”乔鹏说。

“你？”严济中说，“你要亲自去？”

“是。”

“这太危险了！”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次日，严济中下达了停止进攻的命令。部队休整待命。忽然沉寂下来的阵地静悄悄的，笼罩在一片诡异的气氛之中。午夜时分，枪炮声再次大作，敢死军重新发起了进攻。这一次，严济中下达了死命令，要求全力以赴，不惜代价，成败在此一举。在猛烈的攻势面前，敌军再次向城内退去，这时一些早已化装成伪军的敢死队员在乔鹏的带领下乘机隐匿在退却的敌人中混进城中。

第一步计划顺利实现了。

原来，那天乔鹏想出的主意，就是组织一批敢死队员，换上敌兵服装，乘乱混进城中，然后里应外合。“这个主意真是绝了！”我爷爷说，“乔鹏胆识过人，文武双全，是个难得的人才！”果然，敌人退向城中后，立即关闭城门，手忙脚乱地转入防守。就在这时，混入城内的敢死队员们开始四处袭扰，大喊敢死军进城了。他们四处打枪、放火，又趁乱袭击城门守兵，爬上城墙。乔鹏挥着大刀，身先士卒，勇不可当。敌人大乱，四散奔逃。城外敢死军这时全力猛攻。严济中赤裸臂膀，一马当先——人称猛张飞，果然名不虚传——他端着机枪一路向前冲杀。官兵们血脉偾张，士气大振。我爷爷带着一队工兵贴近城下，在城墙上炸开一处缺口，带着队伍首先冲进城内。官兵们杀声阵阵，响彻夜空。不久南、西、北城门先后告破。敢死军扑向城内，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巷战，敌人力不能支，纷纷向城外溃败。

此后不久，宝昌又被攻克。

同盟军节节胜利。

七月上旬，多伦克服。这是一次重大胜利。多伦是察哈尔省仅次于张家口的第二大城市，系察省商业重镇。日军死守多日，付出惨重代价。这一战极大地鼓舞了全国民众的抗战热情。这一来，日军更为恼怒。日本驻北平使馆武官向何应钦提出严重交涉，声明多伦为“缓冲区”，华军不得越界，同盟军此举违反了《塘沽停战协定》，与此同时，

调兵遣将，开始反扑。

就在日伪军咄咄相逼时，何应钦也开始动手了。八月初，国民党调动了十六个师的兵力对同盟军实施包围，决计武力解决。

面对日军和中央军两面夹攻，冯玉祥不忍同胞相残，被迫下野，收束军事。临走前，他向国民政府提出同意取消同盟军名义，但希望保全原属同盟军的部队。

然而，这只是他的一厢情愿。

冯玉祥离开张家口不久，同盟军的厄运便降临了。所属各部要么被遣散，要么被改编，拒绝遣散或改编的则遭到取缔和围歼。由汾阳军校改编的部队（冯玉祥基本队伍）打算西去投奔陕北苏区，但途中遭到拦截，损失惨重，后被收编。吉鸿昌和方振武率部东下，行至昌平小汤山，被国民党和日军夹击而覆灭。严济中和我爷爷率领的敢死军虽然摆脱追堵，同样面临险境。此后，他们不得不转战于张北、万全、云州、独石口一带，利用所谓的非武装地区，与敌周旋。其间多次袭击日军。顾参议几次来电，劝说他们放弃军事行动，立即遣散，但严济中和我爷爷拒不理睬。于是，北平军分会对严济中和我爷爷下达了通缉令，并派兵追剿。

此时，敢死军只剩下两千余人，弹药粮草也即将告罄。西北地区人烟稀少，地形开阔，日军的飞机日日跟踪侦察、射击、轰炸，国民党几路军队紧追不舍。加上土地贫瘠，就食困难，部队陷入极端困难，有时几天连一顿饭都吃不上。为了摆脱困境，严济中与我爷爷商量，决定撤向山西。然而，他们并不知道，阎锡山这时已表态晋军服从“中央”，负弩前行，对“叛军”严加讨伐。

九月初，敢死军一路拼杀，抵达怀安县柴沟堡附近，遭到晋军两个团的堵击，而后边国军三十六师紧追不舍。面对绝境，筋疲力尽的部队已生还无望，只能背水一战。就在这时，顾参议赶到了柴沟堡，提出要见严济中和我爷爷。

这一次前来，他带来了新的条件，只要严济中和我爷爷同意接受改

编，即可全身而退。为了说服严济中和我爷爷，他唇焦舌敝，反复劝说。“知足吧，”他说，“这个条件已是再好不过了，何长官已是仁至义尽。”他还示好道，敝人已尽了最大的努力，拼下去只能死路一条。

“无耻！”严济中说，“你们这样做对得起国家民族吗？”

“严将军，”顾参议说，“大丈夫能屈能伸嘛，识时务者为俊杰。我劝兄弟先退一步，你就算不为自己着想，也得为手下几千弟兄着想吧。”

当天晚上，严济中召集我爷爷、乔鹏和曾灏等人商量，认为眼下别无出路，如能保全部队，不失为权宜之计。“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他说，看得出内心十分痛苦无奈。会上讨论了部队的善后，决定由乔鹏接任敢死军司令，同时保全部队，以此作为严济中与我爷爷离开部队的条件。

第二天，我爷爷把这一决定告诉了顾参议。顾参议显得有些犹豫，因为乔鹏接替敢死军司令这个条件原先并不在他带来的方案中。“这个，”他说，“我无权决定，得请示一下。”我爷爷转达了严济中的意见，表示如果不接受，敢死军宁可战至最后一人。

当天晚上，回电到了，同意这个要求。后来，我爷爷才知道，当时北平急于解决敢死军问题，以邀好于日本，便爽快地答应了。

十月间，严济中和我爷爷回到天津。就在他们到达不久，便传来了乔鹏遇刺的消息。我爷爷从报上看到消息，立即赶到严济中家中。严济中也看到了报纸，但由于报上的消息很简短，详情并不清楚。严济中和我爷爷十分焦急。过了一段时间，曾灏等人回到天津，从他那里才得知了事情的经过。

原来，严济中和我爷爷离开柴沟堡后，乔鹏接任敢死军司令。按北平军分会的命令，部队开到张北后，等待改编。一天夜里，乔鹏查哨回来，遇到不明身份的人袭击，身中数枪，警卫也被乱枪打死。有消息称，此事由CC一手策划。据曾灏说CC收买了第一旅旅长哈奎。部队驻张北时，有人就发现哈奎行为异常，经常下馆子，出入花街柳巷，出手大方，花钱很冲，便向乔鹏报告，并提醒他注意，但乔鹏未予重视。因为哈奎是他的老部下，在康保他还救过他的命，但他却被金钱收买，暗中配合特务将乔鹏杀害。乔鹏死后，敢死军也就地遣散，烟消云散。说到这里，曾灏悲愤异常。

“这帮混蛋！”严济中气得大骂，极为痛心。乔鹏是他最忠实的爱将，为了他可以不顾一切。当年，蒋介石囚禁他，乔鹏奋而起兵；这次组建敢死军，他又坚决响应。离开柴沟堡时，严济中也曾担心过他，要他多加小心，但没想到这么快就遭到毒手。“他的血不能白流了，”严济中对我爷爷说，“我们要揭露真相，让他们的罪行大白于天下！”

我爷爷也表示赞同。他们说干就干，立即召开中外记者招待会，揭露蒋介石、何应钦投降卖国，对同盟军的打压和迫害。他们还组织文章，进行演讲。这些举动引起了国民党政府的不安。他们派员向法租界交涉。有一天，法租界的巡警找上门来，要求他们立即停止在租界上的政治活动，否则将遭到驱逐或引渡。

在这种情况下，严济中和我爷爷被迫停止了公开活动，转入地下。他们重新恢复了义勇会，联络一些进步军官，秘密开展反对蒋介石独裁统治活动。为了掩人耳目，他们常常在利顺德、福祿林等饭店开房间，

以打麻将为名，进行开会碰头。

一天晚上，我爷爷在家中接到一个陌生人的电话。“请问是贺将军吗？”电话那头问。“是我，”我爷爷说，“你是谁？”

那边说：“贺将军，有人让我捎信给你。”

“谁？”

“洪先生。”

我爷爷一愣，马上反应过来。当年郑先滔脱险时就是化名洪先生。“是云鸿吗？”他问。对方不置可否，只说电话里不便说，请我爷爷移步至巴黎咖啡馆一见。

巴黎咖啡馆离我爷爷的住处不远，我爷爷放下电话，立即赶去了。按照电话里的约定，他找到一位正在看《大公报》的先生。那人老远看见我爷爷进来，便起身相迎。略事寒暄，他们便坐了下来。

我爷爷打量了一下，那人约莫三十来岁，长脸膛，额头较宽，下巴刮得铁青，面目和善，但目光专注有神。他自报家门，说姓楚，名天达。我爷爷问他是哪里人，他说福建长汀，但从他说话中却听不出地方口音。我爷爷说：“你官话说得不错啊。”楚天达笑道，他跟叔叔一直在北平生活，从小在那里长大。“难怪呢！”我爷爷说。又讲了几句闲话，楚天达便说明了来意：“洪先生托付我，特来拜见将军。”说着，取出一封书信交给他。

我爷爷一看，果然是郑先滔的字迹，不禁激动起来。信的内容都是一些家常话，但信的末尾写明，详情由来人面述。

“郑大哥都好吗？”我爷爷急忙问道。

“好，都很好。”

“他现在哪里？”

“江西。”

这是苏区的代名词。不用问，楚天达也是那边的人了。我爷爷兴奋起来，迫不及待地打听起他的情况。楚天达告诉我爷爷，郑先滔现在在苏区担任敌工部长，对外仍使用洪先生的名称。“洪先生对你很关心，”楚天达说，“你的情况他也都清楚。你和严将军组织抗日敢死军，奔赴抗战前线，他深表赞赏。”

这时，侍者送来咖啡。他们一边喝着，一边交谈起来。楚天达谈了一下形势，目前全国抗战热情高涨，但蒋介石一心“剿共”，继续向苏区增兵，同时镇压国民党内部反对声音。对于我爷爷和严济中正在从事的反蒋活动，他称赞说打到了老蒋的痛处，揭露了他们的反动本质，但一定要注意安全。他还提醒我爷爷最近特务在租界活动很频繁。“他们丧心病狂，你们务加小心。”分手时，他留下了联络方式。

楚天达是地下党在天津的联络员。此后，他一直与我爷爷保持联系。他还通过我爷爷帮助苏区购买药品、武器，掩护过境干部等等。

转眼半年过去。一天，义勇会在福禄林饭店开会，商定下一步活动计划。议完正事，便搓起麻将。每次会后照例如此，这也为了掩护，给外界造成假象。那天是曾姨的生日，我爷爷先走一步。他在西湖饭店订了座，为曾姨庆生。下午五六点钟，当他乘坐汽车来到饭店时，曾姨已经先到了，并点好了酒菜。

西湖饭店主打杭帮菜，因曾姨是杭州人，我爷爷特地在这里订了座。由于多次光顾，对这里的菜品也颇为熟悉。那天，曾姨点的菜有西湖醋鱼、东坡肉、龙井虾仁、八宝豆腐等，都是这家店的招牌菜，也是他们平时喜欢的。菜一道道上来，他们边吃边谈，心情很愉快。席间，还谈到接我奶奶来天津的事。自我大伯参加霍川暴动受到通缉后，我爷爷就很担心我奶奶和孩子们，劝了几次让她来天津，她都不肯。现在他又和严济中一起从事反蒋活动，我奶奶留在老家愈加不安全，所以他便派小武子去霍川，交代他无论如何也要把他们接来。如今小武子已经走了半个多月了，一直没有消息，也不知情况如何了。

正说着，一个堂倌过来请我爷爷接电话。“哪来的电话，怎么打到这里来了？”我爷爷有些诧异。他起身去了电话间，拿起话筒，里边传来一个熟悉的急促的声音：“贺将军吗？”

“是俺。”

“我是天达。”

“天达？”我爷爷十分意外，因为平时他与我爷爷联络都是事先打到家中，现在怎么突然打到饭店里来了？没等他去问，话筒那边又说：“贺将军，刚得到消息，严将军被暗杀了。”

“啥的？”我爷爷大吃一惊。因为几个小时前，他还和严济中在一起，怎么转眼就被暗杀了？“谁干的？”

“先别问了，”楚天达说，“他们下一个目标就是你，请你马上离开饭店，到大丰药店，那里有人接应你。”

“要快，”楚天达又说，“记住，千万别回家。”

说完，便挂断了电话。

我爷爷愣怔了片刻，忽然想起什么，便向家里打电话，可电话里没有任何声音。他放下电话，又拨了两次，仍然如此。“糟了！”他脑子冒出一个念头：电话线被切断了。回到座位，见他脸色很不好，曾姨便问：“谁的电话？”我爷爷低声说了一下情况。“那怎么办？”曾姨慌了起来。我爷爷没说话。“得赶紧通知小孔。”他说。

小孔是我爷爷的电报员。刚才接到楚天达的电话后，他马上就给他打电话，想通知他立即转移，同时烧掉文件、密码等，特别是义勇会人员的名单。可电话怎么也打不通。

“要不，我回去一趟。”曾姨说。

“这很危险。”

“没事的，”曾姨说，“我一个妇女家，他们还能拿我怎样？”

“也好。”

我爷爷权衡了一下，又仔细交代曾姨如此这般，随后两人分手而去。我爷爷叫了一辆黄包车，前往大丰药店。这里是地下党的秘密联络

点。曾姨则乘坐汽车回到福熙将军路住所，按我爷爷的交代，吩咐小孔砸了电台，烧了密码和所有的文件。之后，她和小孔又一起乘车前往大丰药店碰头。

此时，夜色笼罩，沿街的房子都淹没在黑暗之中，偶尔有一些灯光在闪烁。天上开始飘起小雪。昏暗的路灯下，雪片像飞虫般纷乱飞舞，路上行人已稀。司机打着雨刷，沿着福熙将军路开去。曾姨坐在后座上，小孔则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这是平常我爷爷习惯坐的位置。有人曾提醒我爷爷，长官应坐在后座上，这是一般乘车的规矩，但我爷爷不听，认为坐在前边视野开阔，心里敞亮。

在第一个转弯口，汽车拐了过去。这条路较为僻静，由于夜晚，车辆稀少，行人也不多。车子拐过去后，前边是一个斜坡，司机放缓了速度。就在这时，前边忽然出现一辆汽车挡住了去路。

我爷爷的车是一辆黑色的德式汽车，司机老杨是个胖子，性子有些急。他频频按起喇叭，意在催促，但前边那辆车不知是没听见，还是车子出了故障，没有任何反应。老杨小声咕哝了一句，正想倒车，另择别路，这时又有一辆车从后边开过来了，堵住了他们的退路。

两辆车一前一后把他们夹在中间。老杨并没有意识到危险，他摇下车窗正要看个究竟，这时后边那辆车的车门已经打开，从车上跳下两个人。他们动作麻利，身手快捷。几乎没用半分钟，便蹿到黑色汽车旁，其中一人站在窗外冲着老杨开了一枪——老杨哼了一声，沉重的身躯朝前一扑，便倒在方向盘上，随后鲜血喷溅，染红了前窗玻璃。曾姨一声惊叫，没等她回过神来，车门已被打开。两支枪在夜色中喷吐着火舌，向她和小孔一齐射来……

第二十二章 费伯母|1934年



费伊蓉牺牲那一年是二十六岁，她的女儿丫丫才一岁多一点。这让我大伯陷入了极大的悲痛之中。

岭口镇丢失后，我大伯受到严厉处罚。焦书记和夏师长都十分生气。特委保卫部崔部长亲自赶到大牯岭处理此事。他当众宣布将我大伯撤职，并将其看押起来，等待军法审判。官兵们感到不平，纷纷向崔部长反映情况，认为我大伯不仅无罪，反而有功，正是他救了红军医院和兵工厂，还有几百名伤病员。卢庆竹也来找崔部长说明情况。由于我大伯在给特委的报告中揽下了所有责任，卢庆竹并没受到处理。他被任命为代理团长，但他感到这不公平。“如果有罪，”他说，“俺也有一份。这事是俺和廷勇一起商量的，要处理连俺一起处理吧。”

崔部长很恼火，一拍桌子说：“你这是什么态度？你想要挟特委吗？既然你承认有问题，那我会向特委报告的。”

其实，这件事的严重性远远超过了我大伯和卢庆竹的预料。在得知手枪团放弃岭口镇的消息后，特委原先的决定是将我大伯枪毙，罪名是临阵脱逃。但史先生坚决反对，认为在事情尚未弄清楚之前就轻率做出决定，是极不负责的做法。在他的坚持之下，焦书记才决定将我大伯暂且撤职、关押，等待审判后再做进一步处理。

我大伯被关押后，一直很委屈，也很不服气。他向特委写了一份长达十页纸的报告，详细说明事情的原委，陈述了自己的理由。其要点是：手枪团已拼到最后，即便拼到最后一人，岭口镇也会失守，与其如此，何必再牺牲红军医院和兵工厂？他当时也是这样想的。他甚至认为，死守岭口镇本身就是错误的。但卢庆竹坚持要他删掉这句，因为这等于是在质疑特委的决定，会带来更大的麻烦。在我大伯向上申诉的同时，卢庆竹和一些干部也联名写了一份报告呈送特委。在这份报告中签

名的有红军医院刘院长、兵工厂魏厂长等人，强调如果不是贺团长果断决定，及时救援，不仅岭口镇守不住，红军医院和兵工厂也将惨遭灭顶之灾。

事实也确实如此。那天，我大伯带队赶到大杨岭时，红军医院和兵工厂已被敌人围在一处狭窄的山沟中，担任护卫的一连战士和赤卫队员大多牺牲了，卢庆竹也负了伤。兵工厂的同志和医生护士以及伤病员都拿起武器，拼死做最后的抵抗。眼看就要顶不住了，我大伯带着队伍及时赶到了，一阵猛冲猛打，杀开一条血路。小黑皮按照我大伯的指挥，带领一个排绕到敌人身后，抢占了一处制高点，掩护我军突围。敌人猝不及防，以为红军大部队赶到，仓皇后撤。加上夜色掩护，红军医院和兵工厂才侥幸突了出来。

但是，特委坚持认为，这不是问题的根本。问题的根本是我大伯没有得到允许，便擅自从岭口镇撤兵，这是临阵脱逃，无法饶恕，而且带来了极坏的影响，必须严加惩处。

我大伯这时身负重伤。从大杨岭突围时，他腹部中弹，是警卫员小李等人把他背出来的。在关押期间，由于伤重，起居不便，费伊蓉请求让她来照顾我大伯。崔部长不同意，但他返回特委后，卢庆竹便不管那一套了。“让她去，”他说，“出了事俺负责。”

刘院长也赞同。这样，费伊蓉便担负起照料我大伯的任务。她每天到我大伯关押处，替他换药，照顾起居，喂他吃饭，还读书给他听。那段时间是他们婚后相处最多的时候。由于常年打游击，他们聚少离多，很少有时间在一起。见面总是短暂的，而离别却成了常态。现在，他们总算有时间待在一起了，这是费伯母多么盼望的，但她却高兴不起来，时常茶饭不思，为我大伯牵肠挂肚。

“别想那么多，”我大伯劝她说，“俺问心无愧，对得起党，对得起同志。”

话是这么说，可费伊蓉放心不下。“俺想去找一下史先生。”

“胡闹！”我大伯说，“你还怕别人抓不到把柄啊？”他的意思很明

白，外边早有“北辰帮”的传言，她去找史先生岂不是给他添麻烦吗？

“那你说咋办？”

“要相信组织，”我大伯说，“俺已给特委写过报告。”

“那又怎样？”费伊蓉说，“特委里除了史先生，还有谁帮你说话？你指望老夏吗？他对你早就一肚子意见了。”

“别胡说，”我大伯制止她道，“都是革命同志，你别太狭隘了。”

“俺是为你着急啊！”费伊蓉说，“他们要是真治你的罪，你说该咋办？”

我大伯默然良久，然后叹了一口气：“如果真是那样，俺也只好认了。”

“可俺接受不了，”费伊蓉说，“咱们一心为革命，到头来怎么成了革命的罪人？”她越说越委屈，眼泪竟流了下来。

那段时间，我大伯心里也很郁闷。他实在想不通，仗打到这个地步，越打越糊涂，损失也越来越大。这究竟是怎么了？他百思不得其解。

十一月间，敌人开始围攻东阳关。在攻占岭口镇后，彭兆栋又调集重兵包围东阳关。这一次出动的兵力共有四个团。面对汹汹来敌，特委依然号召：血战到底，誓死保卫东阳关。战斗打得极为惨烈。连续的消耗战使赤卫师损失惨重。仅仅坚守了三天，我军的伤亡已经过半。敌众我寡的局势使很多人开始清醒，包括焦书记和夏师长在内。在特委会议上，他们不得不做出了一个极不情愿而又十分痛苦的决定：突围。

第四天夜里，突围开始了。部队分成两个方向：一是由岳松参谋长率领一个营，向东突击，以吸引敌人，掩护特委；一是由夏师长率领主力，保护特委机关向西突击。这个计划本来是可行的，但敌人太多了。尽管岳松带的人吸引了一部分敌人，但当夏师长掩护特委向西突围时，仍然遭到了敌人重兵拦截，陷入重围。

在反复冲杀下，我军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东路由岳松率领的掩护部队突围出来后，五百多人只剩下三十多人，而夏师长率领的主力，由于要掩护特委机关，还有大量的伤病员，行动不便。在敌人的围攻下，被冲得七零八乱。最后只能各自为战，分头向外冲。许多同志牺牲了，一些伤病员成了俘虏。特委机关也被打散。拂晓时分，夏杰带着警卫连和少数部队冲出来时，身边只剩下一百多人。史先生负了重伤，焦书记也不幸被俘。

东阳关失利后，沉痛的教训使特委意识到不能再这样打下去了。他们放弃了原定的坚守计划，通知各部尽快撤进山中，保存实力，与敌开展游击战争。

但这个决定来得似乎晚了一些。惨重的代价已经付出，无法挽回。大批被俘的红军战士惨遭屠杀。其中包括不少伤病员。据说，杀害的过程十分残忍。战俘们被一批批带到东阳关外的小井山，然后用机枪扫射，尸体推下山坡，再用炸药炸倒山坡加以掩埋。解放后，政府在小井山建立了红军烈士纪念碑，从山石的掩埋下挖出骸骨达到一千多具。

焦书记被俘后，英勇就义。他在狱中坚贞不屈，敌人施尽酷刑，想从他嘴里获取党和红军的情报，但一无所获，最后将其吊死，并悬尸示众三日。

焦书记牺牲前留下一封信，由狱友们悄悄带出。这封信是写给特委的。在信中，他反思了东阳关失利的教训和工作中的失误，并请特委转交中央分局和省委。信中写道：

同志们，永别了。为革命而死，吾志已遂，无憾矣。此次东阳关失利，教训深刻。敌人兵力充足，而我们却没有做出灵活之应对。许多同志英勇牺牲，给革命造成了巨大损失，我心中万分痛苦。作为特委书记，我负主要责任，承担所有后果。中央决议是正确的，但各地情况不同，应因地制宜，灵活掌握。这是鲜血换来的教训，不能忘记。亡羊补牢，未为晚也。请将此信转Z和S。此次被俘，生还无望。建议由S同志接替我的工作。他忠诚、坚定，具有远见，而且熟悉当地情况，请考虑。中国共产党万岁！焦赞国绝笔

这封信后来一直收藏在霍川红军纪念馆。据党史专家研究考证，信中的Z指中央分局，S指省委，S同志系史传洲，即史先生。“这封信具有代表性。”我去霍川采访时，当地党史办的同志对我说，它表明了当时人们已对“左倾”错误路线有了切肤之痛，虽然认识上尚有局限（如信中说

到的“中央决议是正确的”一语。这里的“中央决议”，应为一九三二年一月，由王明主导的《关于革命在一省与数省首先胜利的决议》），但残酷的现实，使大家开始认识到错误路线的危害，必须改变。特别是焦书记在信中建议由史传洲，而不是夏杰接替他的职务，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他的思想转变。

可是，焦书记的建议并未被采纳。在他牺牲后，接替特委书记一职的并不是史先生，而是夏杰。一种分析认为，夏杰作为赤卫师师长，地位仅次于焦书记，焦书记牺牲后，由他接任特委书记顺理成章；另一种说法是，东阳关之战，史先生伤势严重，被送往武汉医治，无法履任。此外，还有一种推测，认为当时中央分局的省委领导中“左倾”思想仍占上风，对史先生并不认可。

东阳关之战后，赤卫师和农会武装锐减至一千余人。根据上级的指示，部队进行重组，赤卫师改为游击师，下设三个大队。师级领导仍为赤卫师的老班底，即师长夏杰，政委史传洲（由于史先生去武汉疗伤，政委一职暂由夏杰兼任），参谋长岳松。游击师成立后，进一步明确了游击作战的指导原则，实际上是扭转了过去的错误做法。

这是一个正确的选择，也是形势所迫。进入一九三三年，霍川的敌军一度达到十一个团。他们疯狂“清剿”，大肆搜山，放火烧林，叫嚣“树要过斧，草要过刀，山石要过火，黄土翻三尺”。为了切断红军与百姓之间的联系，他们把“红区”分成若干片，分兵驻守，各地碉堡遍布，关卡林立，并实行移民并村，“五家连坐”（即一家通共，五家同处；一户犯法，十户同罪）。一时间，到处尸横遍野，满目疮痍，很多地方成了白天不见人，晚上不见灯的无人区。

在白色恐怖之下，到处血雨腥风。为了生存下去，霍川游击师不得不化整为零，分头进行活动：师长夏杰带第一大队坚守西乡大牯岭一带；岳松带第二大队在北乡马头山一带打游击；第三大队活动地点位于南乡五龙山一带，由第三大队大队长卢庆竹负责。

一九三三年六月间，费伯母产下一个女婴，小名丫丫。这孩子好像等不及了，在母腹中只待了八个月，便提前来到了这个世界上。那期间，费伯母正在金石台打游击。一天遇到敌人“清剿”，转移途中忽感腹

痛如绞，下身血流如注。众人吓坏了，连忙将她抬进一个山洞。就在那个山洞中，小孩子出生了。由于营养不良，加上早产，那孩子生下来又瘦又小，就像一只脱了毛的小鸡雏，最多只有三四斤重，就连哭声也又细又弱。据红军医院刘院长说，这孩子出生时脐带缠住脖子，脸憋得铁青，好长时间喘不过气来，后来经过抢救，才有了呼吸。“她能活下来真是万幸！”刘院长感叹道。

我大伯得知消息已是半个月后了。那时，他正随第三大队在五龙山一带活动。第三大队是由原手枪团为基础建立的。岭口镇失守后，我大伯被撤职关押，后经审判，下放至苦工队。这事是在东阳关失守前便决定了。当时，史先生反对这样的处理，但焦书记执意如此，认为不枪毙已是开恩了。他还对史先生说，我知道他是你的学生，越是这种关系越不能感情用事。他的话中有话，史先生当然听得出来。

从战斗部队下放至苦工队反差很大。苦工队，又称运输队，主要承担运输任务，干的多是重活、累活和脏活，人员多为犯过错误或新参军的新兵，人手除了一根扁担，连武器也没有。接到处分决定后，费伯母比我大伯还要难过。她感到气愤委屈，却无处诉说。相反倒是我大伯安慰她。

“没啥了不起，”他说，“苦工队也是干革命，只要留在部队上就行。”

“你倒心宽，”费伯母说，“可俺受不了。”

“那又怎样？”

费伊蓉眼睛扑闪了一下，眼泪便流下来。我大伯心里一痛，赶紧劝她，说干革命啥苦都得受。我们那么多苦都吃了，这点委屈有啥受不了的？再者说了，多少同志都牺牲了，俺们还活着，还能继续为革命工作，这都是托马克思的福，比比他们还有啥不满足的？这样劝了一会儿，费伊蓉情绪渐渐缓和下来。她感叹道：“你说特委咋就不明白，硬要拿鸡蛋碰石头？焦书记还是上边派下来的，去苏联留过学，是不是脑子进水了？”

“别胡说。”我大伯制止她道。

“俺就说！”费伊蓉赌气道，“大不了咱俩都去苦工队。”

我大伯笑道：“苦工队可不要女的。”

费伊蓉一听也笑了：“那更好，俺哪儿也不去。”

不久，史先生带信来了。他鼓励我大伯要正确对待，坚定革命信仰。他还让卢庆竹带话说，廷勇做得没错，虽然这是特委的决定，但我保留个人意见。他还说，大家心里都有一杆秤，当时他要说的话也会这样决定。史先生的话让我大伯和费伯母十分激动。“总算有个明白人了，”费伊蓉对我大伯说，“有了史先生这句话，你也值了。”

东阳关之战失利后，焦书记被俘牺牲，实践证明，我大伯当时做的并没有错，可不知为什么，对我大伯的处分仍然没有取消。他伤好后，便去了苦工队。得知费伊蓉生产后，我大伯非常高兴。女儿的降生给他苦闷的生活带来了光明。他让人带信给费伊蓉，给孩子取名肇明。据我大伯说，“肇”字是辈分，明是光明，寓意孩子未来一片光明。

费伯母也觉得这个名字好，不仅吉祥，而且吉利，但是谁能想到，这个吉祥的名字并没有给小肇明带来吉祥。肇明生下后一年多，我大伯那时尚未解脱，仍在苦工队，费伯母又因枫树湾事件而蒙受了不白之冤。

小肇明——我的堂姐，我们家“肇”字辈的第一个孩子，从她一来到这个世界上就仿佛注定了要伴随着苦难，备尝艰辛。

关于枫树湾事件说来话长。

彭兆栋进驻霍川后，由于“清剿”有功，受到“剿总”的嘉奖。蒋介石还在南京亲自接见他，与他共进午餐，这让他受宠若惊，更加卖力。在陆军部的允许下，他又收编了一些地方部队，军力进一步扩大。这时，他的胃口更大了，暗中觊觎省长宝座。为了向上邀好，他计划打造“霍川样板区”，扬言不让一个红军在霍川立足。

然而，他牛皮吹破天，实际上无法做到。尽管他挖空心思，采取“驻剿”“搜剿”、移民并村、保甲连坐等办法，动用砍头、腰斩、剥皮、活挖心、割五官等各种酷刑，甚至不惜推行惨绝人寰的“三光”政策，试图将红军和革命力量斩尽杀绝，但游击师成立后采取分散游击的战术，飘忽不定，神出鬼没，一会儿东，一会儿西，凭借高山密林与其周旋，让他看得见，摸不着，想追追不上，想打打不着。虽然他的部队人数众多，但让游击师牵着鼻子走，有劲使不出，东奔西跑，疲于奔命，收效甚微。

彭兆栋颇为头痛。他在会上大骂手下愚蠢，全是饭桶。但骂归骂，却解决不了问题。有一天，商会会长卫树森在鸿运楼宴请他，谈及此事，他不禁又犯起愁来。“这帮赤匪，”他说，“真他妈的难缠。”说着，连连摇头。

自从彭兆栋率部进驻霍川后，卫树森便抱上了这个粗腿。三天一小请，五日一大宴。卫家在霍川举足轻重，但两任县长都与他不和，特别是袁幼鸣还公然耍了他。袁幼鸣原任县党部书记，因与县长郝君实素有嫌隙，相互不买账，便拉拢卫树森一起反对郝君实。卫树森早对郝县长一肚子意见。因为他到任以来，实行禁烟，对卫家的鸦片生意进行打压，相反倒对贺家发展实业倾力支持。这让卫树森心中不快，于是与袁幼鸣一拍即合。为了拉拢卫树森一起反郝，袁幼鸣还向他许愿，只要赶走姓郝的，可以推荐他做县长。

卫树森心里乐滋滋的，在扳倒郝君实上确实出了不少力。可是，郝县长一走，袁幼鸣就自食其言，自己捷足先登，取而代之，当上了县长。

这且不说了，最气人的是，他当上县长后，本可以将县党部书记长一职让给卫登辉，这多少也算是对卫家一个补偿吧。可他不仅没有这么做，反倒把与卫登辉一向不对付的侦行科长陈小狗提了上来。这不是存心给他们难堪吗？卫树森顿时气不打一处来。他大骂袁幼鸣狼心狗肺，不是个东西。

为了扭转局面，彭兆栋一来，他便开始巴结他，一来给自己找个靠山，二来也想找机会弄倒袁幼鸣。为此卫家不惜工本，投其所好。彭兆栋爱钱爱女人，这对卫家不是难事，于是很快攀上了这棵大树。

卫登辉也穿上了黄皮，在新八十二军谋个参谋之职，虽说官不大，毕竟不用再看陈小狗的脸色了，而且就连袁幼鸣这个县长也可以不放在眼里了。但他并不满足，手中权力太小。用他的话说：“参谋不带长，放屁都不响。”他找过彭兆栋，希望能够带兵，哪知彭兆栋一听就笑了。“带兵？”他说，“这可不是过家家，闹着玩的。”言下之意他根本干不了。

卫登辉有些扫兴，但他仍不死心。为了改变彭兆栋的看法，他开始研究兵书，并在彭兆栋面前处处表现自己，摆出一副知兵的样子。这天席间，听到彭兆栋为“剿匪”之事犯愁，便进言道：“军座，这剿匪的事，说难也难，说不难也不难。”

“哦，”彭兆栋一听便随口问道，“此话怎讲？”

卫登辉说：“说难，因为他们东躲西藏，你想找他们却找不见；说不难，如果找见了，这难也就不难了。”

“这不是废话吗？”胡宣武插话道。那天晚上，他和军部的几个军官也在座。彭兆栋摆摆手道：“你让他说下去。”

卫登辉说：“赤匪的长处在于机动，而咱们处处被动，则因为缺少机动。三十六计云，反客为主，即要抢占先机。”

“这倒也是，”彭兆栋说，“你有什么好法子吗？”

卫登辉说：“兵书云，抢占先机，首要者便是先发制人，而先发制人就是要变被动为主动。”

“这个谁不知道？”胡宣武说，“你就说怎么变被动为主动吧？”

“这个，”卫登辉说，“难就难在这里。”

胡宣武说：“闹了半天，还是废话！”说着，在座的几个军官都笑了起来。大家继续喝酒，也没把这话当回事。

几天后，彭兆栋突然把卫登辉叫去：“你不是想带兵吗？”

“是，军座。”

“好，”他说，“我给你一个机会。”

原来，那天席间，卫登辉那番话引起了彭青的注意。当别人都在笑话卫登辉时，他却沒有笑。散席后，他便向彭兆栋建议，卫少爷的话并非毫无道理，如今我们的战法的确是太被动，问题就出在我们机动性太差。如果成立一支快速反应部队，以机动对机动，即可改变这种局面。

彭青毕竟是军校毕业，肚子里有点货。他的提议让彭兆栋大感兴趣。于是，一支以机动为主的别动队开始酝酿成立。

该队建制为一个团，下设三个大队，共一千余人，人员由各团精挑细选，全是经验丰富的老兵，而且装备精良，每人配备二十响的短枪和新式冲锋枪各一支。新编八十二军进驻霍川后，收编了一些被打散的桂军。别动队成立时，他们特别注重挑选那些能打善跑的广西兵。这些兵能爬山，惯于山地作战，被称作“广西猴子”。在彭兆栋看来，用他们来对付红军再好不过。

别动队的队长由汪小小担任，副队长由卫登辉出任。汪小小原系桂军六十五旅的一个营长，军伍出身，打过不少仗，从死人堆里爬过。汪小小名为小小，实则长得黑高粗大，一脸的黑麻子，身躯如铁塔，力大过人。他杀人如麻，极为凶残。当地有歌谣云：“汪小人不小，杀人如杀

草。”

六十五旅被红军打散后，残部被几度收编，最后来到新八十二军，这其中也包括汪小小的那个营。彭兆栋挑选汪小小来当队长，主要看中了两点：一是这家伙能打仗，尤其山地作战经验丰富；二是仇视红军，打起仗来不要命。汪小小的舅舅原系六十五旅旅长褚良田。当初，褚良田被俘后，为了救他出来，汪小小花了不少劲。他答应了赤卫师提出的条件，并亲自把那批物资押送至大牯岭。没想到他舅舅还是被枪决了。这让他感到奇耻大辱，发誓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至于为何安排卫登辉，彭兆栋也有考虑，因为卫登辉是本地人，熟悉地理和人事，加上他过去在县党部，负责三青团，在城乡各地耳目众多。彭青认为，别动队要想发挥机动性，情报是第一位的。这一点，卫登辉正好派上用场，可助汪小小一臂之力。

果然，别动队成立后给游击师带来了不少的麻烦。他们身着便服，出没于山林之中，以机动对机动，以游击战对游击战，常常出其不意，袭击红军营地，捕杀地下党员和农会干部，破坏堡垒户和地下交通线。他们还化装成红军，四处游荡，致使许多村干部和百姓上了当，惨遭屠戮。有一次，卫登辉带着一支别动队来到西桥集。这里位于北乡马头山，是老根据地，群众基础较好，就连保长也是我们的同志。这天夜间，卫登辉带着人进了村，自称是游击师的，保长起先还保持警惕，但交谈中卫登辉满嘴当地土音，还一口一个老乡地叫，显得和蔼可亲。这一来，保长放松了警惕，一边叫人烧饭款待队伍，一边把干部都叫来了，还透露说，村里藏了二十多个伤员，分散在各家之中。

结果，可想而知。这些村干部和伤病员全被捕杀。在霍川采访期间，一个老人还对我讲述了这样一件事：有一次，几个红军战士被敌人追赶逃进了他们村子。该村叫黄泥坝，只有七八户人家。他们把红军藏了起来，躲过了敌人的追捕。但结果意想不到，那些隐藏红军的村民后来全被指认出来，一个没剩，统统拉到村口枪杀了。指认他们的不是别人，正是那些被他们隐藏的所谓红军战士——原来，他们都是别动队员装扮的。

这样的事情屡屡发生，造成了极大的混乱和恐慌，以至于老百姓难

辨真假，不知谁是真红军，谁是假红军。有时真红军来了，他们也拒之门外，不敢出手相助。

彭兆栋极为满意，破格晋升汪小小为上校，卫登辉为中校。他还围绕别动队专门设计了一个战术，名曰抛砖引玉。平时，游击师都是分散活动，但有时发现有利战机也会把部队集中起来打伏击。彭兆栋利用这一点，以别动队作诱饵，以小股部队吸引游击师，然后再施加包围。

一九三四年，随着鄂豫皖主力红军先后长征，实施战略转移，霍川的局势进一步恶化。就在这期间，枫树湾事件发生了。

一场始料不及的灾难降临到费伯母的头上。

第二十三章 大伯|1935年



费伊蓉出事的消息，我大伯很晚才知道。起先大家都瞒着他，包括卢庆竹在内。那时，我大伯跟随卢庆竹的第三大队在南乡五龙山一带活动，并不知道大牯岭发生的事。十二月的一天，苦工队前往大牯岭征粮，那里离金石台不远，我大伯便提出，想去看一看伊蓉和丫丫。“好久不见了，俺想去看看。”他对卢庆竹说。

这个要求并不过分，本以为卢庆竹会爽快地答应，没想到他竟拒绝了，这让我大伯颇感意外。

我大伯到苦工队后，卢庆竹并没有慢待他，还一直为他抱屈。他们之间一向亲如兄弟，这是众所周知的。从北辰时睡上下铺，后参加革命，历经各种磨难，这种生死友谊使他们血肉相连，不分彼此。我大伯受罚后，这并没有影响他们之间的关系。卢庆竹不仅一如既往地待他，而且比以往更加敬重他、关心他。他一有空便会来到苦工队，与我大伯聊天或下棋，有缴获的好烟也总是第一个想到我大伯，时常还会跑来与我大伯商量一些重要的事情。我大伯说，俺现在是戴罪之身，你别老往俺这里跑，影响不好。卢庆竹说，怕啥呢？他们说你有罪就有罪啦？俺常来你这里，就是要人看到你是受冤屈的。我大伯听了便笑，说：“你说这话可得注意立场啊。”卢庆竹便说：“啥立场？你在俺心中永远是好同志，好兄弟，过去是，现在是，永远是。”一席话说得我大伯心里阵阵发热。

可是，这一次，我大伯提出这么个简单的请求他竟然不同意，这不是见鬼了吗？“咋回事啊？”他问道。卢庆竹低着头，不看我大伯，“还是算了。”他说，手里拿着一根树枝刮着鞋底上的烂泥。前两天刚落过雪，地上十分泥泞。

“为啥呢？”我大伯说。

卢庆竹说：“这次任务紧，下次再说吧。”

“紧啥呢？”我大伯不解道，“俺们在这要待三天，也没啥事嘛。”

卢庆竹迟疑着。他看了我大伯一眼，又低下头，继续刮着鞋上的泥。“还是别去了。”他又说，语气吞吞吐吐，像是有话没有说出来。

“你啥意思嘛！”我大伯有些火了。

卢庆竹一边笑着一边支吾道：“没啥的，俺是怕万一有任务，再说路上也不安全。”

这明显是搪塞。我大伯更不高兴了。自打丫丫出生后，我大伯只见过她两次。由于分散在两地打游击，见面的机会少之又少。这一次好不容易有了机会哪能不去？“屁的任务！”我大伯道，“你少给俺七屁八磨！”

卢庆竹见我大伯生气了，便站起来，扔掉手中的树枝，跺了跺脚，把脚上的泥巴跺了去。“你急啥嘛，”他说，“机会多着哩。”又把我大伯拉到一边，劝他别激动。“你听俺的没错，这次就算了，下次俺找机会安排你去。”

“你少来！”我大伯脾气上来了，非要去不可。卢庆竹看糊弄不过去，这才告诉我大伯，伊蓉出事了。

我大伯头脑轰地一下，仿佛头顶上打了一声焦雷。

他万万没想到，费伊蓉被关押审查了。

事情竟与枫树湾事件有关。

枫树湾事件发生在一九三四年十一月间。这一天，特委在枫树湾召开会议，遭到别动队的突袭。与会的特委委员共十人，其中四人牺牲，三人被俘，幸免于难的只有夏杰、崔部长和岳松三人，而且夏杰还负了重伤。可谓损失惨重，整个特委几近瘫痪。

这件事发生得极为蹊跷。

枫树湾是大山中的一个村庄，位于大牯岭腹地。这里山高林密，道路崎岖，平时就连敌人的“清剿”也很少到这里。特委选定在这里开会，也是考虑该地相对安全。但是，谁会想到呢，偏偏就在这个大家认为极为安全的地方发生了意外。

其实，事发之前已有预兆，只是没人在意。据事后有人回忆，那天，村里出了几桩怪事：一是两个上山打猎的人傍晚没有回来。正常的情况下，他们一般都会回来，除非遇到特殊情况，比如下雨，山路湿滑，不易行走，才会在山上的窝棚中过夜。巧的是，偏偏那天下起了大雨，他们没有回来便被视为正常。二是村外的山林中曾经几度有群鸟飞起，一群群的白鹭展开翅膀，在竹林上空盘旋，像是受到了什么惊扰，但这种状况并没有持续太久，很快又归于安静。这种惊鸟现象过去也常有，抑或是由打猎、砍柴及路人引起，也未可知。三是村里的詹六爷患了重病，家里差人去镇上请郎中，可人走了大半天，直到大半夜仍不见郎中的影子，派去请郎中的人也没回来。家里急得直跳脚，都以为是下雨天误了事。

总之，当初这些反常的事情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直到突袭发生后，人们才发现这一切并非偶然，而是敌人偷袭的前兆——那天，别动队提前便潜入附近山林，布下了包围圈。为了防止暴露，他们对所有进山的人，一经发现，便就地处决，不留一个活口。村里那两个上山打猎的和派去请郎中的人，全都遭了毒手。后来，人们在山上找到了他们的尸体，都是用刀捅死的。至于群鸟惊飞也不难找到答案，显然是敌人潜入山林时引起的。

一切都再明白不过了，这是一起有着明确目标和周密计划的袭击。毫无疑问，敌人事先获得了准确的情报，悄悄撒下了大网。问题是像特委开会这样高度机密的事，外人根本无从知晓，敌人又是怎么获知的？而且情报如此准确，令人匪夷所思。联想到过去别动队偷袭我军时，常常出其不意，有备而来，更让人感到这绝非偶然。“奸细！”夏杰说，“我们内部有奸细！”

他的判断得到了幸存下来的另外两个特委委员——崔部长和岳松的认同。不久，游击师又抓了一个舌头，再次佐证了这一点。这个被抓的

舌头是别动队的一个班长，他在审讯中供称，袭击枫树湾时，他们确实得到了情报。出发前，汪小小站在队前训示，问大家想不想发财啊，弟兄们都说想。

“那好，”汪小小说，“小狗日的们，都给我竖起耳朵听好了，抓住夏杰，赏大洋两千！”

队伍里发出一片欢呼。要知道，两千块，比原先悬赏布告上高出了一倍。卫登辉补充说，这多出的一千块是汪队长赏的。“弟兄们，”他说，“白花花的大洋可不烫手啊。都睁大眼睛，别让夏杰跑了！”据这个俘虏交代，他们对特委开会的时间、地点和参加人员等情况了解得十分清楚。至于情报的来源，当然，这个俘虏并不知道，但可以肯定的是，如此准确的情报只能是来自我们内部。

“一定要把他查出来！”夏杰愤然道。在枫树湾突围时，他身上中了三枪，一枪打在腿上，一枪打在胳膊上，还有一枪打在腹部上，连肠子都掉了出来，是警卫员给他重新塞进肚里，又把衣服撕成条替他包扎好，把他背了出来。崔部长和岳松去向他汇报情况时，他挣扎着坐起来，忍着剧烈的伤痛，在养伤处召开了一次临时特别会议，参会的除了他，还有崔部长、岳参谋长三人（特委委员原为十一人，副书记史传洲此时不在霍川，另有七人牺牲或被捕，现只剩下三人，由于不足法定开会人数，故称特别会议）。会上决定在夏杰养伤期间，特委和游击师工作暂由老崔和岳松分别担负，老崔主持特委，岳松主持游击师，当务之急是抽调人手尽快查出奸细。“这事尤为要紧，”夏杰指示说，“这个奸细一天不挖出来，我们的危险就存在一天。”他特别强调，不论何人，不论是谁，都不要放过，要全面彻查，一查到底。他还要求老崔和岳松务必保持高度警惕，防止枫树湾之类的事件再次发生。

会议之后，清查工作便立即开展起来。保卫部的同志全力以赴，又抽调了一些可靠的人手，成立了枫树湾事件清查组，组长由崔部长挂帅。

崔部长名叫崔元午，但不少人背地里都叫他崔元牛，意为午字出头，含有戏谑和挖苦之意。崔部长是河南光山人，参加过黄麻起义和六霍起义，资历较老。原在商城工作，后调特委，任保卫部长。他相貌平

常，个头不高，但为人耿直，有一股子牛脾气。他的家族中有十六人参加革命，被国民党杀害的就达十三人。血海深仇铸就了他坚定的信念。他工作认真，原则性强，但工作方法简单，严厉有余，细致不足，加上平时不苟言笑，总是板着一副脸，让人难以接近。他还喜欢训人，很多人不喜欢他，包括人们给他的绰号“崔元牛”也多少反映了这一点。小黑皮私底下还编了一个顺口溜：“元牛不是牛，脾气大似牛。板起大长脸，训人赛过牛。”顺带说一句，崔部长长着一张大长脸，这也是他较明显的特点。总之，崔部长在工作方法上存在不少问题，史先生曾批评过他，要他加以改正，和大家打成一片。他嘴上表示接受，但就是改不了。一个人的脾气一旦形成，要改也难，崔部长亦是如此。

清查组成立后，崔部长便夜以继日地工作起来。他和岳松一起研究了方案，还召集大家开会，共同讨论，最后决定从有可能接触到情报来源的人入手，把这些人列出名单，一一进行排查。最后范围逐步缩小，目标瞄准了十几个人。这十几个人中就有费伊蓉，而且她的嫌疑最大。

这个结果让人大感意外，尤其是费伯母连想都没有想到，但清查组这样做也有充分的理由。首先，费伊蓉有获得情报的可能。枫树湾事件发生时，特委当时正在金石台一带活动，而费伯母也在那里。

金石台位于大牯岭山区，是霍川最高峰，海拔一千四百多米，悬崖陡峭，奇峰险峻，密林茂盛，山洞遍布，易于隐藏和打游击。敌人的“围剿”日益加剧后，一些农会干部、红军家属、伤病员、老弱妇女等都退守到这里。为了统一指挥，特委决定成立了金石台中队，下设一个手枪队，一个女兵队。手枪队队长是小黑皮，费伊蓉系女兵队指导员。费伊蓉原是红军医院指导员，红军医院被打散后，很多同志牺牲了，剩下的一些女同志便编入女兵队，包括费伊蓉。她们的任务主要是负责收容、护理伤病员和缝制鞋帽等工作，当然在必要时也会参加战斗。

那段时间，金石台中队一直跟随特委活动。费伯母作为女兵队指导员，当然不排除有接触情报来源的可能。清查开始时，她和那些列入名单的人都分别被找去谈话，进行询问。这其中也包括手枪队队长小黑皮。

开始时大家也没太当回事，原以为不过是例行公事。小黑皮回来后

还对费伊蓉调侃道：“他们瞎了眼，怀疑起俺们来了。”还说牛眼看人大，鹅眼看人小，这崔元牛咋倒长了一双鹅眼？费伯母听了便笑，但也劝他说，你少说风凉话，崔部长听了又要不高兴你。小黑皮撇了一下嘴说，俺管他高兴不高兴，俺才不怕哩。

然而，随着清查的深入，情况开始严重起来。清查组在第一轮排查后，把重点集中到那些曾经被捕过的人身上，并把这些列入为重点清查对象。这一来，费伊蓉和小黑皮都被划了进去。因为他们在霍川暴动前都曾被捕过。

当他们被再次叫去询问时，小黑皮不耐烦了。

“啥问题？”他说，“俺有啥问题？被捕咋了？俺被捕是为了掩护特派员，受了重伤，你们去问问夏师长，这咋还有罪了？”

崔部长说，你别打岔，我们问的不是你怎么被抓，而是你被抓后的情况及在狱中的表现。小黑皮说，俺在牢里的表现咋了？大家都清楚。他们把俺打得半死，俺连眉头都没皱一皱。崔部长让他不要避重就轻，如实交代问题，而且尽可能详细，每一件事，每一个细节都要说清楚。小黑皮听了，肚里的火直往上蹿。“还要咋细啊？”他说，“难道拉屎撒尿也要说？”

崔部长拍起桌子。

“詹少成，”他喝道，“你想干吗？”

小黑皮一梗脖子道：“俺没想干吗。”

“那就老实说。”

“说啥？”小黑皮气得满脸通红，态度越发抵触，“你让俺说，可俺说的你信吗？不信你们去查嘛。查到俺有罪，该杀该剐全由你们。”

崔部长认为小黑皮极不老实，分明是抗拒清查，当即下令将小黑皮撤职看管。小黑皮被关押后，费伊蓉跑去看他，劝他不要耍态度，这样不好，还说配合清查也是应该的，他们也是为了工作嘛。她还专门去找

过崔部长，帮小黑皮解释，说她相信小黑皮，他绝不可能是奸细。

可是，让她没有料到的是，接下来保卫部也把她找去了，而且更要命的是，她的问题比小黑皮更加严重。

事实上，费伊蓉从没担心过自己，也没必要担心，因为她是清白的，确实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保卫部几次找她谈话，她都心平气和，主动配合，如实说明情况，而保卫部一开始也确实没有找到什么可疑之处，除了她曾被捕之外。那段时间，费伊蓉一切如常，继续领导女兵队，工作也没受到影响。

可是，有一天晚上，她又被保卫部找去了。

这一回，情况不同了。

找她谈话的是崔部长，而且态度也不同以往。虽然崔部长一向严肃，但每次看到费伊蓉倒还客气，总是要点点头，或打个招呼。但那天他看到她就像没看见似的，什么反应都没有，口气也变得异乎寻常的严厉。这让费伊蓉颇感奇怪。

“费伊蓉，你要老实交代，”谈话一开始，崔部长便这样说，“你还有什么隐瞒组织的吗？”他的脸拉得老长，眼神也显得特别古怪。

“没啊。”费伊蓉回答。

“真没有？”

“没有。”费伊蓉摇起头，肯定地表示。确实，她也没隐瞒什么，但崔部长的目光告诉她，事情并不那么简单。

“你再好好想想。”

费伊蓉蹙起眉头，认真想了想，又一次摇起头。崔部长这下不客气了。“哼，我看你年纪不大，倒挺健忘啊！”他的鼻腔里喷出一股冷气，像马打响鼻似的发出一声刺耳的声音，那模样好像在说：别和我耍花招，你瞒不过我们。

费伊蓉更加困惑了。这到底是咋了？她咬了咬嘴唇，用不解的目光看着崔部长，这时崔部长又开口道：“费伊蓉，我看你平时还老实，怎么也这么顽固？你干过什么，难道不清楚吗？”

崔部长这样一说，费伊蓉越发糊涂了。她一头雾水，满脸涨得通红。“你在说啥呢？”她说，“俺不明白。”她轻声咕哝着，一副茫然无措的样子。

啪的一声，崔部长一拍桌子，本来就黑的脸变得更黑了。

“别再演戏了！”他说，“你这个贪生怕死的软骨头！难道非要我戳穿

你吗？我问你，悔过书是怎么回事？”

一说悔过书，费伊蓉仿佛被针扎了一下，顿时全明白了。原来是为这件事——这是她极不愿提起的，但她并不担心。因为这都是卫登辉强逼的，她并没有做错什么。但她刚想解释，便被崔部长打断了。

“先别废话，你就说有没有吧？”

“有是有……”

“你总算承认了。”

“俺从没否认。”

“那你为什么不交代？”

这一问，便把费伊蓉问住了。说句良心话，费伊蓉起先没有交代这件事，不是要想刻意隐瞒，而是另有原因。最重要的是，在她看来，这根本不算什么事，因为事实清楚，很容易说明白。

可是，她错了。

事实上，她已经讲不清楚了。

听说费伊蓉被关押了，我大伯顿时怒了。“这不是胡扯淡吗？”他说，“奸细？她怎么会是奸细，简直是乱弹琴！”他再也坐不住了，立马就要去金石台，卢庆竹想拦也拦不住了。由于担心我大伯控制不住情绪，他安顿好部队，也相跟着一起去了。

金石台位于大山之中，他们不歇气地赶了三个多时辰的路。到达部队驻地时，已是晚上十一点多钟了。我大伯问清了费伊蓉关押地点，直奔而去。但守卫的士兵却把他拦住了，说是除非有崔部长的命令，否则他不能见她。我大伯听了这话，掉头便去找崔部长。

说实在话，我大伯对崔部长早已一肚子意见。当初处理他时，他就表现相当武断，态度也不好，现在又把费伯母拘了，你想我大伯能有好气吗？他一见崔部长就大吵起来。崔部长当时已经睡下了，我大伯非把

他拉起来。卢庆竹就担心出事，寸步不离，一直紧跟着，这时连忙上前劝阻，却也劝不住。崔部长气极了：“这还了得？无组织无纪律，把他捆起来！”

争吵声惊动了周围的人，有人围了过来。岳松和黄静雯就住在隔壁窝棚里，听到声响也连忙出来，劝住了崔部长，又让卢庆竹赶紧把我大伯拉走。崔部长气得满脸通红。“这个贺廷勇，”他说，“自己一屁股屎，还不老实。”发了一通火，又叫人找来卢庆竹，说要严肃处理这事。

岳松和黄静雯便都劝道，他是担心伊蓉，可以理解，并不是冲着你来的。劝了一会儿，崔部长渐渐平静下来，不再说话。这表示他不再追究这事了。于是，岳松便对卢庆竹说：“好了，回去好好批评，下不为例。”

“是。”卢庆竹应承道，站着不动。

“怎么还不走？”岳松说。

卢庆竹仍不动。

“快走啊！”岳松催促道。

卢庆竹说：“他想见一面。”

“见谁？”

“见伊蓉。”

“不可能！”没等岳松说话，崔部长便愤愤地答道。

“那可咋办？”卢庆竹说，他们大老远地来一趟也不容易，不见一面说不过去，“廷勇的脾气你们也知道，这话不好说啊。”哪知崔部长是有名的牛脾气，吃软不吃硬，一听这话更来气了。“不行就是不行！”他说，“这没什么好说的！”说完一转身进了窝棚——这意味着谈话已经结束了。

这下事情僵住了。卢庆竹站在那里，发了一会儿愣，只好把目光转

向岳松，请求他帮忙。自从黄静雯嫁给岳松后，卢庆竹心里一直不自在，很少和岳松说话，但眼下他也只好求助他了。“参谋长，你去说说吧。”

岳松不说话，低头抽着烟。这时黄静雯推了推他，他才扔掉烟头，低头钻进了崔部长的窝棚。

费伊蓉见到我大伯，哇的一声哭起来。她憋屈极了。自从被审查后，她一直强忍着泪水，现在见到我大伯便再也忍不住了。

霍川暴动后，她被营救出狱。关于悔过书的事，她一出狱就对我大伯说了，还把卫登辉如何逼她，她如何反抗的经过都说了，丝毫没有隐瞒。她还大骂卫登辉，说他癞蛤蟆想吃天鹅肉，这是痴心妄想。我大伯心里挺担心，转弯抹角地问她卫登辉有没有对她咋样。“他敢！”费伊蓉说。不过，对于卫登辉曾对她动手动脚一节，却忽略没提，怕我大伯不高兴。

确实，我大伯对这事有些忌讳。卫登辉追求费伯母之事，他从不愿提及，甚至认为这是对费伯母对他感情的玷污。不过，对于悔过书的事，他们并没隐瞒。费伊蓉出狱第二天，他便陪着费伊蓉一起去找了史先生，当面向他进行了汇报。史先生听完便笑了：“我相信，这事他能干出来。”他指的是卫登辉，“这家伙歪脑筋可不少。”他了解费伊蓉，也了解卫登辉，他们都是他的学生，因此对这事一笑了之。费伊蓉和小黑皮被捕后，史先生曾设法进行过营救。他还派人找过费经三，请他出面运动袁幼鸣。对于费伊蓉和小黑皮在狱中的表现，他也很清楚，认为他们不畏敌人的威逼利诱，表现得十分英勇。“你们做得很好，”他对费伊蓉说，“共产党员就应该这样，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向敌人屈服。”他还说斗争是复杂的，敌人会采取各种花招对付我们，但只要我们对党忠诚，他们的阴谋终究不能得逞。

“伊蓉啊，”他最后还用开玩笑的口吻说，“你的魅力可不小啊。早在学校时，卫登辉就想打你的主意，我看他是吃错了药。”说着哈哈大笑。

应该说，这件事没有任何问题，起码在我大伯和费伊蓉看来是如此。但问题恰恰出在这里。

“你为什么早不交代？”崔部长的话似乎说明了一切。是的，如果费伊蓉主动说明此事，或许会好一点。可她偏偏没有说。至于原因也说不

清楚。不过，她不想说，也不愿说，这倒是事实。因为一提及这事，就免不了说到过去的事，说到卫登辉对她的追求，这让她感到恶心。再者说了，这事说起来也比较麻烦。事实上，她认为这事已向史先生汇报了，就等于向组织上汇报了，这就足够了。

然而，她没有想到，这本来不会成为问题的偏偏成了问题。用崔部长的话说，她刻意隐瞒这件事，拒不交代，说明她心中有鬼。这种推测不能说毫无道理，起码在保卫部的人看来符合逻辑推理。事实上，这个假定一旦形成，单凭费伊蓉个人的解释已无力回天，除非有人证明。但唯一能够证明这事的只有史先生和我大伯。史先生当时去了武汉，不在霍川，而我大伯又系直系亲属，他的话无法令人信服。

随着审问的进行，疑点越来越多。在崔部长看来，费伊蓉有许多问题无法自圆其说。比如，关于悔过书的事，她说向史政委汇报过，为何夏师长不知道？而夏师长当时不仅是师长，还是县委书记和苏维埃主席。再比如，詹少成被捕后，遭受酷刑，而费伊蓉却毫发无损，不仅如此，她还受到特别的优待，为何敌人偏偏对她仁慈？这些都说明了什么？

对于这些疑点，费伊蓉也做了解释。她说，霍川暴动后，夏师长一度前往红四军配合作战，当时并不在霍川，因此她向史先生而没有向夏师长汇报完全正常，至于史先生事后有没有和夏师长说，她并不清楚。对于被俘后为何没有遭受酷刑，这个问题说起来有些麻烦，因为她不得不从她与卫登辉的关系说起。她不愿说，又不得不说，问题是说了之后崔部长并不理解，反倒是越说越复杂。

“你是说，他想保护你？”

“不是保护，”费伊蓉解释说，“他是另有企图。”

“什么企图？”

“这是他一厢情愿。”

“你和他究竟是什么关系？”

“没有关系。”

“没有关系，那他为什么要保护你？”

“俺刚才说了，俺们过去是同学。”

“既是同学，为什么你要说没关系？”

“俺没说没关系，俺是说没有那种关系。”

“哪种关系？”

这话越说越乱，越说越说不清楚。在崔部长的逼问下，费伊蓉简直要抓狂了。她不知如何才能解释清楚。崔部长是工农干部出身，对于知识分子那种复杂的关系很难理解。“什么乱七八糟的！”他说。在他看来，敌就是敌，友就是友，黑白分明，哪有那么些啰唆事？实际上，费伊蓉越解释，他心中的疑惑越大。原先他并不清楚费伊蓉与卫登辉的关系，对她的怀疑仅限于她曾被捕过，并写过悔过书。但现在不同了。卫登辉作为别动队副队长，是游击师的死敌，偷袭枫树湾的罪魁之一，而费伊蓉竟然与他有着说不清道不明的关系，这些难道还是小问题吗？他越想越感到事情严重。经过几次审问后，费伊蓉的嫌疑直线上升，甚至成了最主要的嫌疑对象。

费伊蓉哭得像个泪人似的，向我大伯诉说这一切。“这可咋办？这可咋办啊？”她连声说道。我大伯也心如刀绞。他搂住费伊蓉，抚摸着她的头发，轻声安慰她。

在他们谈话时，派来监督他们的保卫部干部一直坐在边上。一个时辰前，岳松好不容易说服崔部长允许我大伯探视，但条件是必须有保卫部干部在场。这位负责监督的保卫部干部曾负伤住过红军医院，受到过费伊蓉的护理，一直对她很同情。见到这个场景，便转过身去。

费伊蓉这时哭得更伤心了，她扑到我大伯怀里泪如雨下。“俺说不清楚了，”她说，“无论俺怎么说，他们都不相信。这真是太冤了，俺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她越说越伤心，越说越难过，把满肚子的憋屈、窝囊、气愤、伤心和痛苦都向我大伯倒了出来。她还说到崔部长竟然怀疑起她与卫登辉的

关系，还问她悔过书的事为什么只有他们三个人知道，别人都不知道。俺说这种事又不是什么好事，谁会满世界去说呢？可他们非说俺不老实，是狡辩。费伊蓉感到非常无助，那感觉就像一头老牛掉进水井中，无论怎么挣扎也挣扎不出来。我大伯也感到无奈，只好连声安慰她。“别难过了，”他说，“大不了受点委屈吧。真的假不了，假的也真不了。你说的都是事实，咱们堂堂正正，清清白白，怕个啥？只要找到史先生，一切都会真相大白。”

经过一番劝解，费伊蓉渐渐好受了一些。天亮时分，黄静雯送孩子过来喂奶了。费伊蓉被关押后，她便主动担负起照顾丫丫的任务，似乎责无旁贷。因为她与费伊蓉关系非同一般，由她带养最合适不过，费伊蓉也放心。“到底是好同学，”费伊蓉很感动，“患难见真情，俺们没有白好一场。”她对黄静雯说。黄静雯说这是应该的。“快别说这话了，”她说，“你的事就是俺的事，你的孩子也是俺的孩子，你说俺能不管吗？”一席话说得费伊蓉心里直发热。

我大伯很久没见丫丫了，上次见到还是三个月前。由于长期营养不良，奶水不足，孩子又瘦又小，面色蜡黄，抱在手里轻飘飘的，仿佛没有什么重量。我大伯觉得，甚至几个月过去了，孩子都没怎么长，这让他好不心疼。

哇的一声，孩子哭了起来。费伊蓉急忙解开衣扣，奶起孩子。孩子的小嘴急切地在母亲怀里拱着，拼命吸吮。她的小脸挣得通红，使出了全身的力气。但是，很快她就失望了，哇的一声又哭了起来。费伯母的奶水太少了——出事后由于心情焦虑，本来就少的奶水更是急剧下降。刚被关押的那几天情况更糟，奶水一度被憋了回去，竟连一滴奶也没有了。后来，还是黄静雯去找了刘院长，挖了一些草药给她调理才稍有改善。刘院长让黄静雯转告费伊蓉，一定要放松身心，避免情绪不好，这样才能增加母乳。可是，在这种关押审查的情况下，要想保持好心情简直不切实际。

费伯母哄着孩子，又把孩子的嘴塞到胸前，可孩子吸吮了几下，便扭开脸，哭得更厉害了。黄静雯见状，便取出煮好的米汤水（裹在毛巾里）递给费伊蓉。孩子的哭声慢慢止住了。费伊蓉一边喂，一边流泪。

黄静雯劝道：“伊蓉，别这样，为了孩子，你得忍忍，忍忍啊。”我大伯看不下去了，连忙扭过头去。

喂完了米汤，孩子安静下来，睡熟了。费伊蓉把孩子递给我大伯，让他抱着。“这孩子真可怜。”我大伯说着，爱怜地把脸贴上去，久久不愿离开。在这一刻，他那颗久经战阵的粗粝的心仿佛被融化了，充满了柔情，又充满了忧伤。

费伯母看着他们，眼泪又流了下来。“廷勇啊，”她说，“俺要有个三长两短，丫丫就交给你了。你一定要把她带大，抚养成人啊！”

“说啥呢？”我大伯恼道，抬起头来，瞪大眼睛看着她，“丫丫是咱们俩的骨肉，你要答应俺，咱们要一起把她带大。”

费伊蓉叹了一口气。

“唉，”她说，“就怕俺等不到那一天了。”说着，又是泪如雨下。

第二十四章 费伯母|1935年

枫树湾事件发生后，一连两个多月，敌人都没有发动有针对性的“围剿”，这给特委和赤卫师产生了错觉，认为他们的清查工作取得了效果。虽然奸细仍未查出，但他的活动起码受到了扼制或震慑。在特委会议上，崔部长甚至有一个推断，这个奸细有可能就在他们关押的审查对象中，以至于他们无法再向敌人输送情报，使敌人难以发起有效的行动。对于这一推断，夏师长没有否定，也没有肯定。在听取了崔部长关于审查工作的汇报后，他指示说查找奸细要进一步抓紧，同时要扩大调查面，不放过其他疑点。他还提出了公开审查与秘密侦察相结合的办法。“我们既要看到明处，也要看到暗处，”他说，“敌人十分狡猾，我们不能简单地地下结论，更不能大意轻敌。”

据我大伯后来回忆说，夏师长的话实际上表明他并不完全赞同崔部长的推断，尽管没有直接表达出来。在他看来，事情可能没有那么简单。事实证明，他的想法是正确的。

清查工作持续进行着。虽然崔部长加大了清查力度，但收效并不明显。那些被看管的人纷纷叫冤，声称自己无罪。小黑皮甚至大骂，认为崔部长是有意整他。理由是他对他不恭敬，编了他的顺口溜，所以给他小鞋穿。崔部长很恼火，问他崔元牛的外号是否也是他起的，小黑皮坚决否认。“这可不是，”他说，“俺只编过顺口溜。”

“那是谁起的？”

“这俺咋知道？”

“你不老实！”崔部长喝道。

小黑皮叫道：“俺没起（外号）就没起，你不能逼俺承认。”

“好，好，我看你嘴硬！”崔部长说，“饿他三顿，只要他不老实，就不给他吃饭。”

但说归说，实际上并没有这样做。崔部长的原则性很强，尽管查案压力很大，他的内心十分焦灼，但还比较注意分寸，始终没有采取过激的手段。保卫部的有些同志在审讯中有打骂行为，他还加以制止。

费伯母的问题一直没有搞清，这让她备受煎熬。她本来寄希望找到史先生，但派去武汉的同志带回了令人沮丧的消息，由于地下联络站遭破坏，史先生失去了联系，下落不明。“这可咋办？”费伊蓉听到这个消息，急得猫抓心似的。她为史先生担心，也为自己担心。因为如果找不到史先生，她真不知道怎样才能洗清自己。有一次，卢庆竹来看她，她向他诉说了自己的担忧。卢庆竹劝她，别想那么多，车到山前必有路，活人还能让尿憋死？凡事总会有办法。“可这么拖下去，啥时是个头啊？”费伊蓉焦虑地说，“大家都在忙活，可俺却在这里，动弹不得，反成了拖累。这么活着还有啥意思？”

“你千万别这么想，”卢庆竹安慰她道，“俺刚才还见到了崔部长，他说他们还会再派人去武汉，一定会找到史先生。”当然，最后一句话是他自己加上去的，因为他自己也不清楚能不能找到史先生。不过，对于费伊蓉来说，这多少也是一个安慰。

然而，就在这时，又发生了一件事，使费伯母的案情雪上加霜。

事情与她的父亲有关。费伊蓉参加红军后，费经三受到牵连被捕入狱，这事发生在一九三四年三月。其实，早有人劝过他，离开霍川，但费经三并未当回事。他想凭自己的名望和影响，谁敢动他？起先也确是如此。许多红军家属被抓，但他安然无恙。因为他在县里，包括省里都有一些老关系，原县长郝君实和继任县长袁幼鸣都顾及他的面子，始终网开一面。等到彭兆栋进入霍川后，情况发生了变化。有一天，费经三被请去驻军司令部。这一去就再没回来。费家得知后，连忙派人打探，方知被下了大狱，罪名是通匪。

这事当然是卫登辉使的坏。自从费伊蓉拒绝他后，他便一心想报复，可袁幼鸣当政时并不听他的。等到彭兆栋来了，他才有了机会。袁

幼鸣虽然是县长，但在堂堂的国军军长面前根本不值一提。

费经三被抓后，这事也惊动了我奶奶和小叔爷。早在霍川暴动后，我大伯便上了通缉名单，国民党还来我家搜过几次。随着“围剿”的加剧，卫登辉曾几次鼓动对我家动手，但都未能得逞。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是卫家的老爷子卫孝衡当时还没死，按住不准动。二是当局对我爷爷尚有顾忌，认为贺文贤虽然下野，但在军方尚有根基，说不定哪天东山再起，也未可知，轻易招惹不得。因此，我们家和我奶奶并未因为我大伯的事受到牵连。我爷爷逃到天津后，曾几次来信劝我奶奶离开霍川，我奶奶都没接受。但是，费经三被抓后，我奶奶和小叔爷警觉起来。

就在这时，小武爷赶到霍川。他是奉我爷爷命前来接我奶奶去天津的。据小武爷后来回忆，我爷爷被通缉后，特别是敢死军失败后逃到天津，因为反抗政府，已引起当局恼恨，如果我奶奶继续留在霍川难保无虞。起先我奶奶一直不愿意走，但我爷爷极力说服她，并派小武爷前去接她。恰在这时，费经三被抓了，我奶奶不再迟疑，在我小叔爷和小武爷的护送下匆匆赶往天津。

“这事好险的，”我奶奶后来也说，“俺们前脚刚走，后脚国民党就来抓人了，得亏俺们走得及时，晚一步就来不及了。”

应该说，我奶奶是幸运的，但费经三却没这么走运。他年初被抓后，在牢里一关就是九个月，直到十一月底才被放了出来。

为了这事，费家可没少费劲，不知找了多少门路，家里房子也卖了，四处打点，终于把人捞出来了。可是，他放出来的时间不早不晚恰好在枫树湾事件之后没多久，这就难免引起了猜疑。保卫部在审查时发现，在费经三入狱期间，费经三夫妇曾多次托人带信给费伊蓉，要她脱离红军，救救父亲，不要再执迷不悟，连累家人。卫登辉也写过信，对她威逼利诱，声称只要她脱离红军，便立即释放她父亲，并保证她全家安全，否则那就等着给她爹收尸吧——如果把这些事联系起来看，不排除费伊蓉为了救父而背叛红军，充当奸细的可能。

“天啊！”费伊蓉感到不可思议，“这怎么可能？亏你们想得到！”她睁大眼睛看着崔部长，心里又气又难过。其实，她爹是如何放出来的，

她并不清楚，但她无力反驳，也找不到有说服力的解释。至于要说服崔部长和保卫部更是难上加难。

“难道你不想救你爹？”

“想。”

“那你做了什么？”

“俺啥也没做。”

“那你爹是怎么出来的？”

“这俺咋知道。”

“你不老实。”

“咋不老实了？”

“我问你，卫登辉给你写过信吗？”

“写过。”

“那你为什么没有交代？”

“你们又没问。”

“没问就不说吗？你少耍滑头！”

.....

费伊蓉简直要崩溃了。他们一个又一个问题使她无所适从，而她的每一个回答，似乎都能被他们找到破绽，而成为新的疑点，以至于她都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面对无休止的询问，她欲哭无泪，身心俱疲，如同陷入一片深深的沼泽，越陷越深，无法自拔。

一九三五年元旦过后，霍川下了一场雪。这场雪来得及，下得也大。雪花如飞絮，漫天飞舞，很快皑皑白雪便覆盖了山川原野，放眼望去白茫茫的一片。不过，这场雪来得及，走得也快。几天后，雪便停了，天也放晴了，积雪渐渐融化，春节来临前夕，道路已经可以通行，路上的车辆和行人也多了起来。就在这当口，苦工队接到任务去李家圩运粮。这批粮是手枪团攻下李家圩，从民团手中缴获的。卢庆竹令人将一部分粮食送往金石台。他把这事交给了我大伯。“廷勇，你去吧。”他说。

我大伯当然明白他的好意，他是想让我大伯借机去探望费伯母。他知道我大伯牵挂她母子，我大伯当然很高兴。这批粮食一共三百多斤，苦工队派了五个人，每人只挑六十斤，这样便于走山路，一旦遇敌则可迅速摆脱。手枪团派了两名战士负责警卫。为了安全起见，七个人昼伏夜行，穿行于山间，两天之后来到了金石台附近的白马坡，一路上基本顺利，没遇到什么麻烦。当时，特委和师部的驻地就在黄龙洞，离这里只需半夜路程。眼看任务即将完成，大家都松了一口气。

白天在漫长的等待中过去了。这个时间特别难熬。为了防止被敌人发现，他们不得不卧伏山间密林中，一动不动，浑身都冻僵了。到了晚上出发时，大家手脚都动弹不得，只能靠互相捶打，使血液流通起来，慢慢缓解。好在大家都已习惯了，咬咬牙也就过去了。

夜色终于降临了。他们活动开手脚，开始出发。担任警卫的两个战士中，有一个是大脚丫，大号李兴忠，原是一连的战士。此人贫苦出身，原是放羊娃。他的脚大，善走，因而有了大脚丫的绰号。大脚丫除了善走，还有一个本领是认路，方向感特别强，哪怕是深山老林也从不迷路。全国解放后，他成为我军第一代测绘专家。我大伯夸他是天赋使然，倒也并非虚言。这次运粮，由于多是夜间行走，容易迷路，卢庆竹特地派他前来。

两个小时后，他们进入了金石台。大脚丫带着众人走一条近路，直

插黄龙洞。此时已是晚上八九点钟。他们登上一个山坡，前方出现一片凹地，凹地中有一片很大的树林。他们停了下来，观察了一下动静，没有发现异常，于是，大脚丫在前，他们开始往下走。忽然传来了一声嘘声，只见走在前头的大脚丫矮下身子，把手指按在嘴唇上，示意大家安静。“有情况。”他压低声音说。

众人停住脚步，迅速蹲下身子——果然，远处的树林里传来了隐约的声响。我大伯摆摆手，几个人马上分散开来，退到石头或树丛后边隐蔽起来。

“啥声音？”我大伯问。

大脚丫说：“没听清。”

他们又听了一会儿。四周静静的，远处山上未消融的残雪泛着模糊的清冷的光，偶尔有风划过树梢发出尖厉的啸声，很快又沉寂下来。刚才听见的那个声音不见了。“会不会听错了？”我大伯在心里想。就在这时，那声音又响了一下。这回我大伯和大脚丫都听得真切，他们互相交流了一下目光。“咋办？”大脚丫说。虽然我大伯已不是团长了，但他还是习惯地向他请示。

“过去看看。”我大伯说。

“是。”大脚丫答道，猫起腰转身要走。

“等等。”我大伯说。

“咋了？”

“俺和你一起去。”

之后，他吩咐众人继续隐蔽，与大脚丫一起向凹地中的树林摸去。夜色中，四周黑漆漆的，伸手不见五指。他们小心翼翼地靠了过去，下坡时每一步都踩稳了，然后才抬脚迈出第二步，这样做是为了防止石子滑落发出响声。

他们慢慢靠近了树林。忽然，又有了响动。声音很轻微，但在静夜

中却传得很远。他们卧下身子，凝神向响声处打量了一会儿。声音是从树林里传来的，但由于能见度低，除了黑乎乎的树木外，什么也看不清。“难道是野兽？”我大伯暗自琢磨着，又觉得不像。他握紧了手中的扁担，小心翼翼地起身向树林靠了过去。大脚丫端着枪，紧随其后。随着距离越来越近，又有细微的声响传来，还伴着杂草被踩踏发出的窸窣声。我大伯贴住一棵树，示意跟在身后的大脚丫不要动。就在这时——耳边传来了哗哗的水声，那声音几乎近在咫尺。我大伯吓了一跳，急忙稳住神，然后慢慢从树干后探出头去——俺的天！只见半步开外，一个人背对着他正在撒尿。他身上斜背着枪，身子一抖一抖的，嘴里还轻轻地哈着气。

“白狗子？”我大伯脑子一闪，迅速缩回头，屏住呼吸。不一会儿，撒尿的声音停住了，又传来一阵窸窣声，那人走开了。

我大伯赶紧退了回来，和大脚丫耳语了一下，两人折返身，爬上不远处一个石坡，这里居高临下，是一个很好的观察点。他们趴在石坡上，向树林中看去，眼前的情景让他们惊呆了。树林里一团一团的，黑压压的全是人。虽然看不真切，凭感觉人数不少。“是敌人！”这一回，我大伯已确定无疑。他们鬼鬼祟祟地在这里干什么？难道是偷袭黄龙洞？我大伯浑身一激灵，立即意识到情况严重。尽管对敌人的计划尚不清楚，但必须尽快通知特委和师部，不能丝毫迟疑。他问大脚丫这里有没有路可以绕过去前往黄龙洞。“有，”大脚丫说，“那边山坡上有条道，只是路较远。”

“估计多长时间（能赶到）？”

“最快也得三四个时辰。”

“来不及了。”

我大伯当时判断，敌人潜伏了大半夜，很快就会行动。他和大脚丫退回原处，把大家召集起来，说明了情况。“那咋办？”大家都紧张起来。

“不要慌，”我大伯说，“现在救特委要紧。”

大脚丫说：“团长，怎么干？你下命令吧！”大家都说对，俺们都听你的。尽管我大伯早已不是团长，但大家还是习惯地叫他团长。我大伯这时也当仁不让，当机立断，分派那四名苦工队员把粮食挑到安全地方隐藏起来。担任警卫的两名战士，一个是 大脚丫，一个是小贾。“你们两个跟俺走。”我大伯吩咐道。

众人分头行动起来。当时，苦工队员都不配备武器，包括我大伯也是如此。不过，大脚丫和小贾有两支步枪，每人还有两颗手榴弹。我大伯让他们把手榴弹交给他，揣在腰上。“走！”他摆了一下手，三个人便跑步前进。

沿着一条无人行走的山崖，他们插到了那片小树林前方一个山口上。刚到达不久，敌人已经开始行动了，一字长蛇，向山口开来。“打！”我大伯便喊了一声，随即扔出去一颗手榴弹。大脚丫和小贾来不及找好隐蔽的位置便马上开枪。

敌人显然没有料到会遇上阻击，正大摇大摆地走来，突如其来的打击使他们慌了手脚，连滚带爬地向山下退去。一边退，一边开始还击。

一时间，枪声大作，打破了黑夜的宁静。我大伯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他希望用这个办法通知特委和师部。

事实上，他的目的达到了。

枪声响起的时候，费伯母正在给丫丫喂奶。

那天送孩子来喂奶的是女兵队的冼大姐。平时都是黄静雯负责送来，但那天她临时有事便让冼大姐来了。冼大姐原是东乡农会妇女主任，她爱人老黄曾是县委委员，在东阳关与特派员接头时牺牲了。随着敌人“围剿”加剧，冼大姐随农会骨干退上金石台，编入女兵队。在队中与费伊蓉关系较好，对她也很同情。

就在费伯母给孩子喂奶时，枪声响了起来。起先是从白马坡方向传来，接着周边也陆续响了起来。

“出了啥事？”费伊蓉问。

“俺去看看。”冼大姐说了一声，便钻出窝棚。

不一会儿，她又回来了。

“糟了，敌人来了？”她说，“快走！”

这时，外边早乱了起来。到处是叫喊声、奔跑声和一片杂乱的声音。费伯母抱着丫丫，与冼大姐钻出窝棚。站在外边的保卫部干部正在清点集合那些被审查的人员。费伊蓉看见了小黑皮，他划动着手臂，满脸愤怒的表情，高声说着什么，一些人围在他身边。保卫部的副部长朱毅帽子顶在额头上，大敞着领口，心急火燎地冲他大声嚷嚷着。“都住嘴！住嘴！”他大声吼道。

费伊蓉不知他们在吵什么，一打听才知道原来小黑皮要求发枪参加战斗。“这都啥时候了？”小黑皮说，“你们还不相信俺们。敌人都打到鼻子底下了，你们还等啥？”

“别废话！”朱毅更恼了，“你再说一句，俺就毙了你！”

这时，崔部长提着枪，满头大汗地跑过来。“怎么还在磨蹭？还不快

走？”他问。朱毅上前刚要解释，崔部长把手一挥，顾不上听他说什么，便催促道：“走，走，快走！”一边说一边掉头而去。

警卫人员立即集合好队伍，跟上了崔部长。小黑皮一边走，一边还在不住地喊：“你们这是弄啥呢？敌人都上来了，多一个人多一分力量，俺们宁可战死也不能等死！”

“说得是啊！”

“快发枪吧！”

“让俺们一起打啊！”

队伍里的人也跟着喊了起来。

崔部长回过头来，问他们在喊什么。朱毅紧跑几步，跟上他说：“他们要发枪。”崔部长没说话，继续向前急走。这时，枪声越来越近，越来越密集。几排子弹迎面打来，打得树枝哗哗往下落。又往前走了一段，看见正在向外突围的部队退了回来。

“咋回事？”崔部长问道。

“南边堵住了！”

“全是敌人！”

有人回答道。崔部长抬头看去，只见一片手电、火把闪烁着向这边涌来，并伴随着枪声和叫喊声。看样子敌军人数不少。向后撤的部队中有特委机关人员，也有伤病员，情形很乱。不一会儿，警卫连抬着夏师长过来了。崔部长迎上去，夏师长看见他便说：“老崔，赶紧通知老岳，分散突围，能突出多少是多少。”

“是，”崔部长说，“你们快走，我来掩护。”他又吩咐警卫连童连长一定要保护好师长，随即向前去找岳松。走了不到半里路，看见手枪队正在边战边退。“往北走！往北走！”有人在黑暗中大声喊道。这是岳松的声音。他发现有人迎面而来，便挥手制止他们，要他们赶紧掉头。

“老岳！老岳！”崔部长喊叫着，跑了过去。

岳松说：“快掉头，往回走！”

“我知道。”

“看见师长了吗？”

“就在前边，刚过去。”崔部长说，“你们快走，我来掩护。”

“不，你走，我掩护！”

两人争执起来。崔部长急了，他说部队现在需要你，你是参谋长，快别争了。忽然，一排枪弹打了过来。身边的战士纷纷倒下。斜刺里，一股敌人不知从哪儿蹿了出来，岳松端起机枪一阵扫射。手枪队的战士们也扑过去，很快打退了敌人。“老岳，”崔部长喊道，“不能再耽搁了，快走！你要保护好师长，把部队带出去！”这句话提醒了岳松。他有责任保护好师长和特委，尤其是不能让师长落到敌人手中。“好吧，”他跺了一下脚说，“你有多少人？”

“一个排。”崔部长说。

“我再给你一个排。”

“好。”

“不要久留，尽快撤下来。”

岳松带着队伍走了。崔部长遂令老弱病残人员跟着手枪团一起向北撤。“保卫部的跟我来！”他喊道。小黑皮这时又叫了起来：“俺们咋办？”

崔部长二话没说，便令道：“把枪给他们！”

费伊蓉随着手枪队向北撤去。她用绑腿把丫丫绑在身后，紧紧地跟着部队。周围枪声不断，火光闪动。她不断提醒自己：不能掉队！不能掉队！由于天黑路滑，她跌跌撞撞，滑倒了好几次。她自幼生在城中，不惯走山路，虽说这几年游击战使她得到了锻炼，但与那些土生土长的

山里人相比还有不小差距，尤其是夜间走山路。好歹冼大姐一直跟着她，帮着她。有一次，她重重地摔在地上，爬不起来，多亏冼大姐把她扶了起来。“把丫丫给俺吧。”冼大姐几次提出，但费伊蓉都不肯。不过，这孩子还算争气，外边子弹嗖嗖乱窜，但她居然睡着了，裹在包袱被中一动不动。

向北走了一段，战斗开始激烈起来。不断有敌人出现，到处是火把和枪声。部队被冲得七零八落，按照师长的命令大家分头突围。途中费伊蓉和女兵队的几个战士碰上了。她们让她往西走，说是北边的敌人很多。冼大姐问：“手枪队呢？”一个女兵说：“正在掩护俺们。”正说着，警卫连的人抬着夏师长过来了。他们边走边喊：“往西走！往西走！”大家一听都不再迟疑，跟上一起往西走。

往西走了一段，火把渐渐稀疏了。众人刚要松口气，忽然枪声大作。又有一股敌人冒了出来。这些人是别动队的，他们并没有打火把，突然出现在面前。警卫连迅速投入战斗。女兵队也开起枪来。好在他们人不多，很快被打退了。

部队继续向前跑，但在一个山坡下再次遭遇敌人。好在他们占据有利地形，向坡下猛烈开火，击退了敌人，接着便向坡下一个树林中退去，哪知这里也有敌人。他们突然冲了出来。黑夜中，部队又被冲散了。冼大姐护着费伊蓉一路狂奔，也分不清东南西北，只顾跟着人跑。跑着跑着，发现身边的人越来越少。最后只剩下三个人，除了费伊蓉和冼大姐外，还有一个是女兵队的徐小妹。大家筋疲力尽，实在跑不动了，便坐在一片乱石后大口喘气。

就在这时，丫丫醒了，哇哇地哭起来。费伊蓉松开绑带把孩子移到胸前，发现包袱被上裸露出一大片棉絮，而且，在孩子头上不到一指远的地方还有一个洞——这是一个子弹眼，只要稍稍向下偏移一点，孩子就没命了，但她居然毫发无损。“这孩子真命大！”费伊蓉对冼大姐说，既感到庆幸，又感到后怕。

孩子大约是饿了。费伊蓉赶紧解开衣服，把乳房塞到孩子嘴里。可大半夜的紧张奔波，本来就少的奶水半滴也没有了。孩子用力地吸了半天也没吸着，于是又大哭起来。好在冼大姐细心，在水壶里装了一点米

汤。费伊蓉把米汤倒进嘴中，然后嘴对嘴地喂给丫丫，才让孩子安静下来。

休息了一会，她们重新起身，继续突围。此时，四处都是晃动的手电光和火把的光芒，枪声像炒豆似的噼啪响着，夜色中还不断传来手榴弹的爆炸声。她们不知身在何处，也不知往哪里走好，最后决定往火把少和枪声少的地方跑。孩子这时已经睡熟了。费伊蓉把她重新绑在背后。冼大姐在前，徐小妹在后。三个人深一脚浅一脚地摸黑走着。

“什么人？”忽然，黑暗中有人喊了一声。

这是一片竹林。声音是从竹林中发出的。费伊蓉她们赶紧闪身躲在几块石头后边。对方又喊了一声，不见回答便放起枪来。冼大姐把枪递给费伊蓉，她一直帮她背着枪。三个人开始还击，边打边退。敌人看到她们人不多，便冲出竹林围了上来。

子弹的呼啸声响成一片。树枝被打断，哗哗地往下落。费伊蓉等人滑下一个山坡，试图甩掉敌人。没想到敌人动作很快，眨眼间便跟了上来。他们用密集的火力把她们压制在坡下动弹不得。“抓活的！有赏！”她们听见有人在喊。

不一会儿，有人跳下坡来，向她们扑来。费伊蓉开枪打倒一个，冼大姐和徐小妹也奋力还击。敌人被接连打倒几个，不敢贸然向前了，便匍匐在地，一边开枪，一边借着山石逐步靠近。

“小妹，小妹……”忽然，费伊蓉听到冼大姐在喊，扭头一看，徐小妹已经倒在地上不动了。这时费伊蓉和冼大姐也负了伤。更要命的是，女兵队的子弹本来就不多，这时已打完了。敌人似乎也觉察到了这一点，大叫着冲了过来。

“他们没子弹了！”

“抓活的！”

“别让他们跑了！”

费伊蓉几乎绝望了。就在之时，敌人的后边忽然乱了起来，他们四散奔逃，只见一支队伍从后边杀了过来。“是俺们的人！”冼大姐高兴地叫起来，“快跟上！”她扶起费伊蓉，一起跟了上去。

原来他们是警卫连的人。他们护着夏师长，左冲右突，在山里转了半天，不知怎么又转到了这里，救下了费伊蓉和冼大姐。据警卫连的人说，部队都打散了，岳参谋长也与他们失去了联系。现在他只剩下二十来人。夏师长伤势严重，早已陷入昏迷。为了方便突围，他们扔掉担架，由战士们轮流背着他，边战边走。

这是一个血流成河令人悲伤的夜晚。费伊蓉跟着警卫连，一路上不知多少次遇到敌人，也不知打了多少仗。队伍中的人越来越少，最后只剩下十来个人。费伊蓉跟着大家昏天暗地地奔跑着。渐渐地，枪声越来越远。大家意识到可能已经突出来了，实际上也确是如此，他们冲破了敌人在黄龙洞周边设置的包围圈。警卫连连长童超认出了前边那个峡谷就是鹰爪沟，只要穿过这个沟就进入了鬼见愁。那里是一片地势陡峭的山林，到了那里基本上就安全了。“快，快。”他大声喊道，带着人向沟里冲去。

忽然，迎面一排枪打了过来，接着便见山口处出现一片火把，约有一个排的敌人出现在面前，但是退已来不及了。童连长便带人猛冲过去。双方一场混战。敌人退了下去。但当他们刚冲过山口，敌人又追了上来。在刚才的遭遇战中，又有几个战士倒下了，费伊蓉的胳膊受了伤，流了不少血，冼大姐的肩膀上也中了枪弹，但她们互相拉扯着，咬着牙，拼尽全力跟上队伍。她们知道一旦掉队，后果不堪设想。

不一会儿，敌人又追了上来。这一次人数更多，约有一个连的规模。这股敌人系广西军，惯于走山路，而警卫连战士背着夏师长，加上还有费伊蓉和冼大姐两位受伤的女同志，无法走快。奔跑中，费伊蓉身后背孩子的绑带被树枝挂住了，怎么也挣脱不开。冼大姐跑了几步，发现不见了费伊蓉，又掉回头来找她。“帮帮俺，帮帮俺。”费伊蓉大叫着。

冼大姐这才发现她的绑带被树枝挂住了。她上前想帮她拉开，可情急之下怎么也拉不开。一个殿后的战士这时跑了过来，二话没说，便拔

出刀子割断了绑带，抱住孩子。

她们继续向前跑，头弹在头上呼呼地飞。敌人边追边放枪，眼看越追越近。那个战士把孩子塞到费伊蓉手中，转身前去阻击敌人，后来再也没有回来。据冼大姐后来说，这个战士姓汪，名字不详，是东乡大汪村人，十四岁加入农会，牺牲时不到十七岁。

敌人很快又追了上来。这时她们身边只剩下六个人，几乎全部负了伤，情况万分紧急。童连长曾在这一带活动过，知道前边不远处有一个水塘。这个水塘名叫清风塘，面积约有两亩多地，长满了野荷。时令虽值冬季，荷叶已经枯萎，但枯枝败叶仍然密匝匝地覆盖塘面可以用来隐蔽。“跟我来！”童连长喊了一声，带着大家向塘边跑去，然后扑通通跳进水中。

冰冷的塘水直刺肌骨，仿佛针扎一般。费伊蓉也跳了下去，她浑身一激灵，便感到一股渗透心肺的寒冷好像把她击穿了，使她动弹不得，失去了知觉。就在这时，熟睡中的丫丫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所有的人都惊住了。大家似乎忘了队伍中还有一个孩子，包括费伊蓉在内。但孩子的哭声突然响起，一下子把大家惊醒了。费伊蓉下意识地伸出手捂住孩子的嘴。哭声低了下去，渐渐止住了。但孩子拼命挣扎着，抗争着，别人感觉不到，但抱着孩子的费伊蓉却能清楚地感到。

这是一种死亡的感觉。

费伊蓉的手发抖了。她知道只要继续下去，一个小生命就会断送在自己的手中。她的心在流血颤抖。忽然，她的手松开了。

孩子的哭声又响了起来。

几乎就在同时，冼大姐看见费伊蓉已经爬出水塘，抱起孩子向前跑去。敌人追了上来，枪声伴随着哭声一路远去。看着她的身影渐渐消融在夜色之中，冼大姐眼睛里顿时涌满了泪水。

第二十五章 大伯|1935年



史先生回到了霍川，此时距黄龙洞遭袭已经过去了两个多月。当时霍川的局面十分困难。黄龙洞遭袭后，特委再次遭受重创，夏师长虽然脱险，但伤情进一步恶化。在清风塘躲避敌人追击时，由于伤口在水中浸泡化脓感染，半个多月持续高烧不退，险些没有挺过来。

崔部长也在突围中牺牲了。特委中只剩下岳松。他在突围中与夏师长冲散后，带着部分手枪队员突出来时，身边只剩下三十余人。

面对这一局面，上级指示史先生迅速返回霍川代理特委书记。史先生在东阳关负伤后去武汉治疗，后根据组织安排，留在武汉组建秘密联络站，直到这次奉命返回，离开霍川已经两年多了。

他回来后立即与夏杰、岳松等一起总结经验，商讨对策，并采取措施，稳定局面。黄龙洞遭袭令人震动，教训惨重。从事件发生的过程看，它几乎就是枫树湾事件的重演。敌人做了精心准备，而且情报准确。事后得知，敌人共出动了四个团兵力，设置了三层包围圈：第一层由别动队发起攻击；第二层由两个步兵团四面包抄；第三层则由驻剿部队在外围巡防，确保无“漏网之鱼”。用彭兆栋的话说，这叫铁壁合围，一只苍蝇也别想飞出去。遗憾的是，由于我军疏于防范，认为大雪之后，加之春节临近，敌人不可能发动“清剿”，这一严重的疏忽给了敌人可趁之机。

对此，夏杰和岳松都深感痛心。他们在特委会上做出了深刻检讨，痛定思痛，认识到前段时间在查找奸细上步入了误区。因为事实已经推翻了崔部长的推断，奸细并不在被关押的人员中，起码不是全部在（如果他们不是一个人的话），否则无法解释这次敌人偷袭又是如何获得准确情报的。

事实上，崔部长在牺牲前也认识到了这一点。他曾亲口向我大伯说过他很后悔，没有挖出奸细，给部队造成如此大的损失。特别是他的判断错误，认为奸细已被控制，就关在受审人员之中。夏师长提醒过他，要他扩大调查面，不放过其他疑点，可他没有重视。

崔部长牺牲得很悲壮，当时在他身边的只有我大伯、小黑皮和大脚丫以及手枪队的十来个人。那天晚上，我大伯因果断行动，打乱了敌人的部署。据事后了解到的情况，敌人的合围当时尚未完成，否则，我军的损失会更大。

应该说，我大伯他们立了一功。枪声及时通知了我们的同志，在这之后，我大伯他们又迅速向黄龙洞退去，想与特委和师部会合。他们原以为只是小股敌人偷袭，并不知道这是一次大规模的有计划的包围，到了黄龙洞后才发现敌人越来越多。一路上他们多次与敌人发生激战，到处都是枪声。沿途还不断遇到被打散的官兵，我大伯向他们打听特委和师部在哪里，谁也说不清楚。“见到伊蓉了吗？”有一次他遇上女兵队的一个战士向她打听情况，她说没见着。“指导员（她仍称费伊蓉为指导员）跟着保卫部哩。”她说。

“丫丫呢？”

“没看见。”

我大伯非常担心，但当时的情况下不容他去寻找，也无从寻找。有人对他说赶快向外突，别再往里走了。又有人说看见特委机关过去了，还有师长和警卫连。可是没人看见崔部长和保卫部的人，也许他们随着特委机关先走了，这种可能也是存在的。我大伯只能随着部队向外突。他们边战边走，路上不断有敌人冒出来，队伍不断被冲散。黑暗中不分你我，有一次我大伯他们跟着一队人急走，走了好一会才发现原来是敌人的别动队。这时敌人也发现了他们，双方一场厮杀，好不容易才摆脱纠缠。

他们继续前行，不断遇见敌人，战斗打得昏天暗地。夜色中不辨方向，多亏大脚丫，他的识路本领发挥了作用。由他带领，大家很快从黄龙洞绕了出来，直奔后山而去。那里山高林密，易于躲藏。经过一片坡

地时，传来稠密的枪声。他们发现一股敌人正在围攻一个小树林，枪声十分激烈。“这是俺们的人！”我大伯当即带人从敌人屁股后边打了过去。一路上，我大伯身边慢慢聚拢了二十多人，都是打散的人员，有特委机关的，也有手枪队的。没有任何人提议，大家无形中达成共识，听我大伯的指挥。

敌人背后遭到袭击，乱成一团，很快四散逃奔。树林中的人乘机冲了出来。果然是我们的人。到了近前一看，竟是保卫部的，有崔部长，还有小黑皮。崔部长腿部中弹，朱毅和一个战士架着他一瘸一拐地跑着。意外的相见，大家又惊又喜。我大伯忙向小黑皮打听费伊蓉和丫丫的情况。小黑皮说指导员跟师长和警卫连走了，他们是留下来担任掩护的，估计这会儿他们已经突出去了。我大伯听后松了一口气。崔部长问我大伯怎么来了，我大伯说了情况。崔部长说好，你来指挥大家。

“俺？”这让我大伯有些意外。

“是的。”

看着我大伯疑惑的表情，崔部长摆了一下手，仿佛在说：什么都别说了。我大伯心里一热，本来对崔部长有不少意见，这时也回过来些。“记住，”崔部长又说，“把大家带出去，能突出几个是几个，这是师长的命令。”

我大伯点点头。按照大脚丫指点的方向，他们继续前行。崔部长的伤情较重，由于大腿骨被子弹打断了，已无法行走。我大伯让人砍了树棍临时扎起一个简易担架抬着他走。敌人很快发现了他们，蜂拥而上。崔部长几次要求把他放下，别拖累了大家。“放下，放下我。”他大声叫着。我大伯坚决不同意。

“你胡说什么？”他说，“只要你还有一口气，俺们就要把你带出去。”

崔部长连声喊着别这样，还挣扎着从担架上滚下来。我大伯火了：“你别添乱了好不好？”他大声吼道，令人用藤条将他捆在担架上。朱毅注意到，就在那一刹那间，崔部长脸上滚满了泪水。

敌人越来越多了，战斗也越来越激烈。我大伯他们能打则打，不能打则绕，一路血战，且战且走，不知不觉进入了一个小山沟，走了一段才发觉是一条死路。大脚丫首先觉察到了。“这是夹股沟！”他叫了起来。

夹股沟狭窄细长，形同夹股，故而得名。大脚丫告诉我大伯这是一死沟，进出只有一个出口，一旦敌人封住出口那麻烦就大了。“这里不能久留！”我大伯马上意识到了这一点，立即带人折返沟口，想从这里冲出去，但敌人这时已经出现在了沟口。

“打！”我大伯喊了一声，众人一起开火。他们一边打一边向外冲，但敌人占据有利地形，我大伯带人冲了一次，没有成功，只能退回来，商量对策。崔部长这时把我大伯叫到面前。“贺团长，”他说，这是我大伯下到苦工队后他第一次使用这样的称谓，“别管我了，赶快冲出去，乘敌人现在还不太多，晚了就来不及了。”

我大伯说：“别胡说，俺说过了，不能丢下你。”

“胡闹！”崔部长这时发起火来，“这都什么时候了？”他说，不能因为我影响大家。我大伯说：“你别急，俺有办法。”

“屁的办法！”崔部长吼道，“贺廷勇，我现在以特委的名义命令你！”见我大伯不说话了，他口气缓了下来。“贺团长，执行命令！”说着，从怀里摸出两块银元。

“请你交给特委，”他说，“这是我的党费。”他把钱交到我大伯手中，又用另一只手用力地按了按我大伯的手。我大伯感到他的手中充满了一种决绝的力量。

“记住，要突出去！”他最后又说道。

我大伯用力点点头。就在他转过身时，枪声响了起来。崔部长对着自己的胸口开了一枪。

那是一个血腥的死亡的夜晚。寒冷的空气中弥漫着浓烈的火药味和血的甜腥味。金石台上三百多同志，陆陆续续冲出来的只有五六十人，很多同志牺牲了，还有一些同志被俘后惨遭杀害，其中包括一百多名伤病员。

费伊蓉的遗体几天后才被找到，是在一个十几丈的悬崖下边找到的——显然她是跳崖而死，脑浆迸裂，骨头也摔碎了，搜索人员不得不小心翼翼地把她捧上担架，以免她的遗体散架——但在她身边却没有找到丫丫的踪影。“她去了哪儿？”众人扩大了搜寻范围，最后在离悬崖数百米处的一个树林里发现了丫丫的包袱被，被扔在地上，在离包袱被不远处还找到了丫丫的一只鞋，此外就没有任何线索了。

我大伯痛不欲生。在费伯母下葬时，他眼里盈满了泪水，极力忍着不让它流出来。据卢庆竹说，他从未见我大伯那么伤心过。他一连三天不吃一口饭，也不说一句话，就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谁劝也没用。这期间，史先生来过，岳松也来过，还有卢庆竹、黄静雯、小黑皮、冼大姐等都来过。夏师长由于伤情较重，无法行动，特地让史先生带话给我大伯，说他对不起我大伯，还说这是他一生中犯下的最大错误。他非常自责。那天夜间，要不是费伊蓉引开敌人，他们全都在劫难逃。夏师长是个非常自负的人，他一辈子很少认过错，但在这件事上他承认自己犯了错误，而且是不可饶恕的错误，并公开检讨——在我大伯印象中，这是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

然而，这些对我大伯来说已经没有意义。费伯母和丫丫已经不在，再说什么也改变不了残酷的现实，也无法减轻他的痛苦。他思念着伊蓉，她的音容笑貌，他们过去的交往，那些美好的时光，还有那些苦难的经历和至死不渝的情感，都不断地浮现出来，萦绕脑际，挥之不去，拂之还来。丫丫，他的宝贝女儿，自从她出生后，他总共没见过她几次，可她那毛茸茸的小脸、稚嫩的小鼻子、小手、小脚，还有那可爱的笑容和哇哇的哭声，都让他刻骨铭心，永生难忘。他多么想再抱抱

她，亲亲她，哪怕是再听听她的哭声——但现在，这一切，都已不再可能。

他非常后悔，没有把丫丫送走。他曾和费伊蓉商量过，把孩子送给奶奶或外婆抚养。但费伊蓉舍不得，想等孩子满周后再说。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没等丫丫满周，费经三被抓，我奶奶前往天津。这个想法只好放弃。

去年十一月间，费经三获释，举家迁往老家桐城。本来丫丫还可托人送往桐城，由她外公外婆照料，但由于费经三出狱恰在枫树湾事件发生前后，费伊蓉的嫌疑上升，此时当然不便再与家中联系，故此作罢。如果不是因为这些事，丫丫或许可以逃过一劫。“都怪俺，”我大伯对卢庆竹说过，“俺要坚持把她送走就好了。”说到这里，他既后悔又心酸。

卢庆竹劝他节哀顺变，振作起来。“伊蓉牺牲了，”他说，“人死不能复生，但她的仇得报，你难道就这样下去吗？这可不是伊蓉希望看到的。”

卢庆竹说得在理，可我大伯深陷丧妻失女之痛，难以自拔。“给他点时间吧。”史先生说。他了解我大伯，知道他会摆脱困扰。就在我大伯不吃不喝把自己关在屋里第三天，师部来通知，让我大伯去开会。这时，特委已转移到北乡马头山一带。会议在一座废弃的关帝庙里举行。我大伯走进会场，他胡子拉碴，人瘦毛长，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人们向他打招呼，他也不搭理，闷头闷脑地找了个角落坐下来，默默地抽起烟。

会议由史先生主持。与会者总结了过去的经验教训，特别是对枫树湾和黄龙洞事件进行了深入的讨论，确定了今后对敌斗争的策略，决定以更加灵活的战略战术来对付敌人，从而打开局面，重收信心。会上还决定成立武装便衣工作队（简称便衣队），目的就是用来对付敌人的别动队。“这是特委的决定。”史先生解释说。夏师长由于养伤未能参加会议，但他在会前与史先生认真讨论过这个问题并达成了一致。“我们要坚决打掉它，”史先生说，“别动队这个毒瘤一天不拔除，大家就一天咽不下这口恶气。”众人都说对：“早该这么干了！”“这仇非报不可！”会议气氛非常热烈，大家七嘴八舌，你一言我一语，献计献策。只有我大伯一言不发。会议散后，史先生把我大伯留了下来。

“贺廷勇，你咋不说话？”

“俺没啥说的。”

“想当孬种吗？”

“谁当孬种了？”

“看看你这样子，哪还像一个红军战士？”史先生眯缝起眼睛看着他，话语中带着明显的不满和批评。

我大伯忽地站起来：“史先生，俺有个请求。”

“说吧。”

“让俺去吧。”

“去哪里？”

“便衣队。”

史先生笑了起来：“那你也得答应我一个条件。”

“啥条件？”

“先吃饭。”

“你同意了？”

史先生点点头。“你去当队长，怎么样？”他停了一下说。我大伯一愣，略感意外。“怎么了，有问题吗？”史先生笑咪咪地看着他。

“没有！”我大伯回过神来，他压抑住兴奋，努力做出平静的样子，但脸上早已憋得通红，浑身热血沸腾。

其实，史先生早就想好了，要让我大伯当队长。黄龙洞遇袭后，史先生多次召集夏杰、岳松开会，检讨工作，认为过去一段时间我们在对敌斗争的方针和策略中存在着偏差，特别是在主力红军撤走后，在敌我力量悬殊的情况下，采取僵化的不符合实际的打法是不明智的，造成了

很大的损失和被动。虽然焦书记就义后，有所改变，但并未彻底扭转。作为特委和游击师的主要领导，夏杰深感自责，他主动承担了责任，并向上级提出由史先生担任特委书记和游击师政委，主持全面工作。这个举动让大家颇感意外，就连史先生也没想到。但夏杰是真诚的，而且态度恳切。史先生推了几次都没推掉，直到上级决定后，他才表示接受。

据我大伯说，夏师长虽然个性很强，作风强势，但他光明磊落，知错就改。这一点很令人佩服。

在特委会上，史先生提出建立便衣队的想法后，立即得到了夏杰和岳松的支持。他说，灵活机动本来是我们的长处，结果反被敌人利用了，造成我们处处被动。“这个情况必须改变。”他说。在讨论便衣队名称时，史先生提出就叫武装便衣工作队，因为这支队伍不仅要会打仗，还要会做群众工作。只有把群众的信心建立起来，才能使敌人寸步难行。“我同意，”夏杰说，“别动队把群众的心搞散了、搞乱了，我们要重新树立起来。”

最后谈到便衣队的队长人选。大家认为，这个人必须能打仗，而且还要有政策水平，最好是当地人，了解情况。那么派谁去呢？史先生心里早有人选，但他还未开口，夏杰便说道：“我看有一个人行，而且非他莫属。”

“谁啊？”史先生问。

“贺廷勇。”

他话音一落，三个人都笑了起来。原来他们都想到了一起。

便衣队成立后，我大伯从各部队挑选了精兵强将，共计三百余人，分成六个小队，每队五十余人，时分时聚，灵活机动。史先生还把部队最好的武器提供给他们。每个小队至少配备了二至三挺机关枪，还有充足的子弹和手榴弹。

别动队的噩梦降临了。他们常常遭到意想不到的打击。便衣队神出鬼没，打得他们措手不及。以往别动队经常分散活动，现在却不敢了，每次出动至少是营以上规模，这就失去了机动性，很难再达到偷袭的目的。相反，他们却成了游击师打击目标。除此之外，便衣队还时常化装成别动队，出入敌占区，以假乱真，让敌人防不胜防，大感头痛。老百姓欢欣鼓舞，都说别动队的克星来了！

为了更好地打击敌人，便衣队还广泛发动群众，在全县各村镇建立秘密联络点，随时报告敌人的动向。他们还向各地反动保甲长展开政治攻势，派人给他们送去劝诚信，要他们弃暗投明，改邪归正，并提出警告，即对过去的事可以既往不咎，但在接到便衣队劝告之后，如果再不悔改，决不轻饶，狠狠打击。

他们说到做到。东阳关的一个镇长熊老四是盐贩子出身，还是红枪会的首领，手下有两百多个团丁，平时为非作歹，谁也不放在眼里。便衣队的劝告信送去后，他当众撕了，大骂这帮穷鬼不自量力，还说老子可不是吓大的！此后，继续为非作歹，助纣为虐，结果过了没多久，便死在家中。身边留了一张告示，在列数其罪状之后，宣判他的死刑。落款是：武装便衣工作队。

黑沙渡的保长许胖子，屠夫出身，由于巴结上了卫登辉后，开始耀武扬威。这家伙对杀猪有瘾，而且情有独钟，一段时间不杀就心痒难耐。他平时放款给周边百姓，逼其养猪，养大后他再收回（价格高低由他说了算）。如果碰上猪瘟，他概不负责，照样得还款。他放的款都是高利贷，还不上轻则挨打，重则逼你卖儿卖女，妻离子散。当上保长后，他还立了一条规矩：凡在他保内的村子，所有的猪（不论是否由他

放款)都必送来由他宰杀,否则就是违法。当然,经他宰杀的猪不是缺腿就是短脑袋,或者少了猪心猪肚什么的。人说雁过拔毛,他是猪过割肉。许胖子有些蛮力,也练过拳脚,三五个人难以近身,两百多斤的猪,他一个人就能撂倒,自诩“赛关西”,意思是他盖过了《水浒》中的“镇关西”。最特别的是,每次杀猪必叫人围观,不来还不行,然后他当场表演,赤裸上身,露出浑身肉膘,独自将猪撂倒,一刀致命。在欢呼声中,他哈哈大笑,舀起一碗生猪血咕咕喝下,喝得满嘴是血,好不得意。有一天,他刚杀完猪,喝得满嘴猪血。小黑皮带着两个战士来找他了。他们身着便衣,坐在磨盘上看着许胖子过完杀猪瘾,这才说明来意。

“便衣队?”他愣了一下,刚要发作,一把枪已经顶在他的后腰上。“俺们屋里说话。”小黑皮微笑着,慢悠悠地说。

周围的人群正在散去,边上三三两两地站着一些团丁,看见小黑皮他们跟着许胖子进了屋子,还以为是保长来了客人,谁也没在意。许胖子被押进了屋。他的屋里散发着浓浓的猪腥气和猪屎味,院子里还圈了几头猪,哼哼地叫着。他们坐下后,小黑皮便开宗明义,问他收到劝诚信没有。

“俺不识字。”许胖子说,一边斜眼瞅了瞅站在他身旁的战士,只见他的盒子炮上早已上了“红子”(开了保险),便老实起来。

“信呢?”

他抓起脑袋说是找不着了。其实早被他扔了。小黑皮宽宏大量,并未追究。他又拿出一封劝诚信,并一字一句地念给他听。念完之后,问:“信上说了啥,都听清了吗?”

“听清了。”

“那就照着做。”

“嗯,嗯。”

许胖子应承着。在枪逼之下,他不敢不答应。小黑皮又对他开导了

一番，并警告他说，从今往后，再敢与红军作对，迫害老百姓，那就不客气了。“还有，”临走时他又说，“你那个杀猪的规定也得废了。凭啥这猪都得你杀？这叫啥规定？明摆着讹人嘛。以前杀的就算了，俺也不追后账。没杀的赶紧给人家送回去。你要杀也可以，但得别人允许，而且价格合理，不准强迫，明白不？”

许胖子一听这话，脸便黑了下来。他抹了抹嘴上的猪血，半天不吭声。直到身边的战士用盒子炮揍了他一下，他才很不情愿地点点头。

小黑皮走后，许胖子气得跳脚骂：“他姥姥的，这帮红崽子，管天管地还管老子杀猪啊？这他娘的也管得太宽了！”有一天，小黑皮带人来征粮，他便偷偷地给官兵报了信，还叮嘱一个枪法好的团丁盯住小黑皮。“打死这家伙，”他说，“俺赏你十块光洋。”好在敌人的动向被及时发觉，便衣队迅速撤离。不过，尽管如此，还是造成了损失。苦工队有两个同志牺牲了，送粮的百姓也有十几个人被抓了起来。

这事发生后，许胖子也感到后怕。他找卫登辉请求保护，卫登辉便通知驻剿部队负责他的安全，每晚让他去碉堡里过夜（这些碉堡都是驻剿部队修筑的，重兵拱卫），白天他才在团丁们的护卫下回到村里。为了安全起见，许胖子还下令团丁们不离左右，屋前屋后也安排了岗哨，没有他的允许任何人不准靠近他。就连杀猪时，周围也布置了警戒。

一个多月过去了，平安无事，许胖子又得意起来。他把那些抓来的百姓关在村公所里，百般折磨，并以所谓“通匪”罪名对他们家庭敲诈勒索。此外，他还把那些送回去的猪又让人重新送来。这天，他正要过杀猪瘾——特地挑了一头大肥猪，打算杀了送到城里的肉铺去卖——衣服脱了，刀也磨利了，通知来看他杀猪的人也都来了。忽然有人来报，说是上边来长官了，正在村公所里等着他哩，不禁有些扫兴，放了刀，穿上衣服，不大情愿地去了。

来的是个国军少尉。他跷着腿，坐在村公所的廊檐下喝着茶抽着烟。村公所里外站了一圈国军士兵。见了许胖子，那个少尉不高兴道：“磨蹭个啥呢？咋到现在才来？”许胖子解释说，刚才堡子里回来，怠慢了，又问他们是哪一部分的。少尉说他们是司令部的，下来检查治安的。“把人都集合起来。”他又吩咐道。

许胖子从口袋里掏出哨子^{嘟嘟}地吹了几下。团丁们听到哨声很快集合起来。少尉走到队前，喊了声立正，又让许胖子取来花名册，问道：“都齐了？”

“齐了。”许胖子答。

“多少人？”

“四十个，有两个请假的。”

少尉点点头，开始点卯。点完后又喊了声立正，接着说：“全体，听我的命令——架枪！”

许胖子疑惑道：“这是干吗？”

“你说呢？”少尉眼一瞪。站在少尉身后的一个上士说，我们要检查武器。听他这样说，许胖子不吱声了。

团丁们架好枪，又按少尉的口令重新排好队列。这时，那些国军士兵围了上来，喝令他们转过身，举起手来。这下团丁们惊了。这是咋了？他们面面相觑。还没等他们有所反应，周围便响起了一片拉枪栓的声音。“没听见吗？想找死啊！”有人喊道。

团丁们乖乖地服从了。许胖子见状，满脸堆笑道：“这是干吗？这是干吗啊？”少尉斜眼看了他一下，并不搭理，径自走到廊檐下的椅子上坐下来，一跷腿，点着一棵烟。

“许保长，你知道我是谁吗？”

“不，不知道，小的有眼无珠。”

少尉哈哈笑起来：“那人你认识吗？”

许胖子回头一看，只见小黑皮从他身后走过来，顿时吓得脸色惨白。“詹队长饶命！饶命！”他扑通一声跪下来连声喊道。

小黑皮走到面前，上去就是一脚，把他踢倒在地。“许胖子，”他说，“俺不是没有警告你，可你活路不走，偏要走死路，那就怪不得俺

了。”许胖子叩头如捣蒜，连声告饶，请求再饶恕他一次，下次再也不敢了。小黑皮说，你少废话，俺们便衣队说话算话。“捆起来！”他喝了一声。

两个战士上前按住他，没承想许胖子有些蛮力，猛然挣脱，两个战士被他搽了个趔趄。又有几个人上前，也被他甩开了。小黑皮喝了一声都让开，众人撒开手，让到一边，只听一声枪响，许胖子腿一软跪在地上——这枪打在他的右腿上。许胖子挣扎着要爬起来，又响了一枪——这枪打在左腿上。许胖子趴在地上，动弹不得，他翻起白眼，就像一条濒死的鱼，嘴里不停地吹着气，喉咙里发出呼呼的声响。

此后，便衣队释放了被抓的老百姓，召集村民开会，然后把许胖子拖到村公所门前，宣读了罪状，然后执行枪决。行刑的红军战士把枪顶在他肥大的后脑勺上，扣动了扳机。许胖子的躯体猛地向前一弹，便像死猪似的倒在地上。围观的村民齐声叫好。这些人中有些是被许胖子通知来看杀猪的，没想到却看到了这样的场景，都说比看杀猪过瘾。接着，那些团丁也得到甄别处理，除个别罪大恶极、有血债的被枪决外，其余的则教育释放。在村民大会上，那个身着少尉军服的人站在一辆大车上讲了话。他宣布了红军政策，鼓励大家坚决和敌人斗争到底。他还告诉大家，敌人只能猖狂一时，不能猖狂永远。红军是消灭不了的，根据地是消灭不了的，红军永远和你们在一起。

他的话引来阵阵欢呼。有人认出他来了，说：“这不是贺团长吗？”

“哪个贺团长？”

“手枪团的。”

“嘿，”有人纠正道，“这都是老皇历了，人家现在是便衣队的贺队长。”

我大伯名声迅速传扬。短短几个月，便衣队已经家喻户晓。那些死心塌地的反动保甲长们纷纷寻找出路，或逃进城里躲藏起来，不敢露头；或保持中立，不敢再干坏事；还有一部分暗中与红军合作。便衣队的锄奸行动无处不在，那些敌人的走狗帮凶纷纷受到严惩。只要与敌人

勾结，罪证确凿，哪怕你上天入地，也难逃覆灭。老百姓的腰杆也硬了起来。便衣队所到之处，注意发动群众，建立秘密联络点。红军的情报来源越来越广泛，相反敌人的耳目越来越闭塞。别动队的战术失灵了，他们的动向全在我军的掌握之中，往往还未出动，便衣队已经得到了情报，结果他们是处处被动挨打。

彭兆栋大为恼火，把汪小小和卫登辉叫去训斥了一通，令他们尽快拿出对策。可还没等他们想出办法，便衣队竟找上门来了。

飞凤池是城里最大的澡堂，位于闹市东大街上，前后两进，前进是普通座，后进是雅座。雅座的客人多为城中达官富商和驻军军官，汪小小和卫登辉也经常光顾这里。不过，他们每次到来都前呼后拥，警卫森严。这天晚上，他们酒足饭饱之后又来飞凤池泡澡。事前已派人通知，老板特地为他们留了甲号包间。这是雅座中最大的包间，内设两个卧榻，卧榻之间有一个大茶几，上置烟具、茶盘和瓜果等，可供客人享用。

那天晚上的客人不算多，也不算少，进进出出前后有二十余人。屋子里热气腾腾，跑堂在各个包间穿梭往来，上茶、递毛巾把子，忙忙碌碌，间或还有修脚的、捏背的在侍候客人，谁也没在意两个年轻的军官。这两人虽是生面孔，由于连着三日天天光顾，一回生，二回熟，生客也变成熟客了。每回他们都是晚上来，浑身酒气，舌头打着卷，像是喝了不少酒。他们操着浓重的河南腔，人很随和，不过话不多。老板问他们在何处高就，以前咋没见过。他们说是九旅的，来办军需的。九旅是西北军的部队，有一个营驻在霍川。当时，霍川驻军中除了新八十二军，还有西北军、东北军和桂系的部队，番号杂乱，彼此不认识也很正常。

这天，汪小小和卫登辉来了，照例进了甲号包间。那两个军官则在戌号包间，他们何时下了池子又何时上来了，没人说得清楚，只有跑堂记得他们上来时，给送过两次毛巾把子，还续过一回茶。当时他们也没什么异常，像平常那样躺在榻上四仰八叉地抽烟喝茶打瞌睡。至于他们啥时进了甲号包间，又是如何把里边的人干掉的，谁也没注意。如果不是因为发生了一点小小的意外——恰巧有人掀起帘子进来撞到这一幕

——一切都会神不知鬼不觉。

那个恰巧掀帘子进来的人是个修脚工。他每天的工作就是替客人修脚，日复一日，按部就班。那天，甲号包间的客人点了他的卯要他修脚，他侍候完一个客人便来应差，像往常一样，掀起帘子走进包间，眼前的情景让他一下子惊呆了：卧榻上鲜血淋漓，板墙上也溅满了血迹。两个客人中的一个已经不动弹了，身子像扭麻花一样扭成一团，头朝下赤条条地挂在榻上。另一个还在挣扎，光溜溜的长着黑毛的大腿死劲地踢蹬，尚未完全断气，一把刀扎在他的喉管上，由于脑袋被毯子死死地捂住，发不出一点声音——站在榻边的不是别人，正是九旅的那两个军官——听到响动，他们猛地回过头来，枪口也一下子对准了修脚工。后者大吃一惊，没等他从惊慌中回过神，只见一个拿枪的人“嘘”了一声，把手指竖在唇间，示意他别出声，接着便大摇大摆地一掀帘子出了包间。过了一会儿，那个修脚的终于醒过神来，哇的一声大叫，手中的托盘咣当一声掉落在地。“杀人了……杀人了……”他失声地大喊。

浴池里顿时乱了。那两个军官这时已经走到门口，听到喊声，并不慌乱，先是抬手两枪，打灭了灯泡。屋里顿时陷入黑暗。坐在门口的两个警卫正在打瞌睡，还没来得及睁眼，便被随后响起的两枪打倒了。转眼间，那两个军官已夺门而出。这一切就发生在须臾之间。没等人们有所反应，他们早已出了院子。门外的警卫发现了他们，大呼小叫地追了出来，但很快就被迎头一阵乱枪打得东倒西歪——原来早有人在街上接应，掩护那两个军官迅速撤离。

这是一次锄奸行动，整个过程干净利落，显然经过周密的筹划。事后从现场看，参与行动的人手法干净利落，相当老练。走时照例留下了一张告示，这是便衣队的习惯做法。

事件发生后，城里的敌人大为恐慌。他们没想到便衣队竟打到他们眼皮底下来了。更让他们不安的是，他们居然能在戒备森严的霍川城里来去自由。刺杀发生时，因为时值夜晚城门早已关闭，而刺杀发生后，全城立即戒严，整整搜了三天（四门紧闭，只准进不准出），弄得鸡飞狗跳，人仰马翻，可连个人影儿也没找到。

难道他们长了翅膀飞了不成？

第二十六章 大伯|1936年



澡堂锄奸行动是我大伯带着人干的。目标很清楚，就是要干掉汪小小和卫登辉。事前进行了细致的策划，执行任务的两个同志都是便衣队骨干，经验丰富，而且都是河南人，因为他们要冒充九旅的军需官，而西北军有不少河南人，不易引起怀疑。应该说，整个行动都是按计划有条不紊地进行。他们在澡堂里等了三天，终于等到了汪小小和卫登辉。他们亲眼看到他们进了甲号包间，又亲眼看他们下了池子，中间还装作泡澡的样子在池子里进行了确认。一切都手拿把攥了，才开始行动。行动也很顺利，虽然修脚工意外撞入，带来了一点麻烦，但这时他们早已干净利落地完成了任务，将两个恶魔捅死在了包间里。临走时，他们还照例留下一张告示，宣布了汪小小和卫登辉的罪状，并对他们执行死刑。

本来，这是一次完美的行动。但没想到第二天传来消息，甲号包间里被杀的并不是汪小小和卫登辉，而是另外两个别动队的军官。那天，他们是跟随着汪、卫一起去洗澡的，没想到却做了替死鬼。问题出在哪里？难道是那两个执行任务的同志弄错了？其实不然。那天，汪小小和卫登辉确实是进了甲号包间，这一点没有错，但谁能想到，那天汪小小喝多了，刚进包间便失手打破了茶杯，玻璃碎片掉落一地，茶水把卧榻上的垫子也弄湿了。老板赶紧过来，让人收拾，并把他们临时换到了隔壁乙号包间，而后来的甲号包间又安排了跟他们一起来的别动队的另外两个军官，这就阴差阳错，造成了现在的结果。

事后，那两个执行任务的同志回忆，他们事先瞄好了，一进包间便动手了，也来不及细看，榻上的两个人赤条条的也分辨不清。不过他们也不是没有一点诧异，因为被杀的两人中没有一个身材胖大的（这不像汪小小），但也来不及多想。

我大伯带着人在澡堂外接应。接到人后，问的第一句话便是：“干掉

了吗？”得到肯定的回答后，他说好样的，干得漂亮。虽然后来得知真实情况后，不免有些失望，但仍然十分高兴，用他的话说，这次行动就像是在敌人的心脏上捅了一刀。

的确，这一刀捅得敌人心惊肉跳，极大地震慑了敌人。事后，史先生来到便衣队，听取了汇报，表扬了参与这次行动的同志，还让管后勤的把缴获来的食品和香烟分给大家，以示奖励。不过，他特别交代这件事的具体细节谁也不准对外透露，尤其是他们如何进城，又如何出城的经过。大家散去后，史先生把我大伯留下来，递给他一棵烟，自己也点着了一棵。“这样做值得吗？”他扔掉了手中没有燃尽的火柴，眯缝起眼睛看着我大伯。

我大伯一怔。史先生的话使他有些意外，这弯子转得有点快，刚才还表扬的，现在怎么却好像有批评的意思。“这是咋了？”他说。

史先生脸上的表情十分平和，但话语却重了起来。“这么干太冒险了，”他说，“你想过没有，如果失败会是什么后果？”

我大伯有些不服气，这咋能说冒险呢？打仗嘛，哪能一点不冒险？他说了自己的想法，又解释说他做了充分的准备，心里有把握，而且这么做可以杀一儆百，打击敌人，况且汪小小、卫登辉作恶多端，早该杀了。如果不是出现一点差错，他们现在都去见阎王了。

史先生认真地听我大伯把话讲完，他的工作作风向来耐心细致。等我大伯讲完之后，他才扶了扶眼镜说：“你的想法是好的，我不否认，而且充分肯定。”接着又说，我刚才表扬了大家，就是因为这一点。“你们勇闯虎穴，不畏牺牲，这让我高兴，但作为领导，”他说，“考虑问题应更加周全稳妥，不能图一时痛快。这样的教训难道还少吗？”他还指出，在当前困难复杂的情况下，我们更应该头脑冷静。对敌斗争是一个长期的任务，不能急于求成。他对便衣队成立以来取得的成绩充分肯定，同时提醒我大伯要从思想上行动上做长期艰苦的斗争准备。

史先生说话向来是以理服人，循循善诱。他从不强加于人，即便对下级，在谈话的过程中，总是尽量让你表达观点，哪怕是不同意见，然后再通过说理和讨论的方式进行沟通化解，让你口服心服。他们谈了没

一会儿，我大伯便心悦诚服，表示接受。最后他感叹道：“史先生，俺真算服你了。”

“哦，服什么啊？”

我大伯说：“换了夏师长，说不定俺们又吵起来了。”

史先生哈哈笑了。“你可别光怪老夏呀，”他说，“你的脾气也得改改哟。”

敌人的报复很快来了。

自从便衣队成立以来，别动队频遭打击。汪小小和卫登辉早把我大伯视为眼中钉肉中刺，通缉他的赏格飙升到三千块大洋，超过了夏师长和史先生。澡堂刺杀发生后，汪小小和卫登辉恼羞成怒，下令把我爷爷家和我奶奶家的亲属全都抓了起来，老老少少一共抓了几十号，其中包括我的太奶奶、外曾祖父、二娘、三个姑奶奶、两个姨奶奶及他们的家眷等。其中我的太奶奶和外曾祖父都六十多岁了。

汪小小和卫登辉早就想抓我们的家人了，只是碍于卫孝衡和彭兆栋的反对才迟迟没有动手。澡堂事件后，他们再也按捺不住了。“他妈的，搞到老子头上来了！”汪小小气急败坏地骂道，“你要老子死，老子也不让你活！”他下令把贺家老少全都抓起来。卫登辉还拿着那份宣判他死刑的告示给他父亲看。“瞧瞧，你瞧瞧，”他说，“这都是啥？贺廷勇差点把俺杀了，再不动手就晚了！”

其实，卫树森并不反对对贺家动手。他早有此念，甚至提出干脆把贺恺年的两个儿子也抓起来。贺恺年是我太爷爷的兄弟，他的两个儿子贺仁贤、贺培贤系我爷爷的堂兄弟，与我大伯是堂叔侄关系。卫登辉当然明白他爹的意思，他是看中了贺家的轮船公司，早想据为己有。不过，贺恺年作为知名乡绅，名重一方，他的大儿子贺仁贤多年致力于实业，也属当地名流，还是商会副会长，不宜对他动手，即便要动手也得找到充分的理由。因此，卫登辉说：“这个不急，先缓缓再说。”

贺家人被抓后，卫登辉便逼着他们上山去找我大伯，许诺说只要我大伯肯投案，便放了我们全家。我的两个姑奶奶都上山来找过我大伯，哭得很伤心，让我大伯设法救救他们。二娘也上过山，但她说话特别难听：“你只管闹革命闹得痛快，也不顾家里人死活，你外公都是花甲之人，还能活几天啊？你好歹让他有个善终，留个全尸吧？”我大伯心里又气又难过，但也不便发作，只能好生劝说。

敌人这一招十分狠毒。不过，我大伯也有对策。你来损招，我便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就在贺家人被抓了没多久，大贺村、小贺村，还有田家岗等十多个保长的家眷找到县上，哭着闹着要求救人。原来，这些保长全被扣了，便衣队撂下话来，如果贺家有人死了，这些保长就得抵命。

卫登辉有些意外。他没想到我大伯会和他来这一手，但他知道红军不会滥杀无辜，他们政策不允许这样做。“你们听着，”他安慰那些保长眷属说，“贺廷勇不过是吓吓你们的。他们不敢。你们且回去，不用担心。俺给你们打包票。”可那些眷属哪里放心，还是又哭又闹不肯离去。

这事还没完，卫家埠又出事了。便衣队用土炮冲着卫家的圩堡轰了三炮，把一排马厩都轰塌了，卫家人吓得四处奔逃。接着，又有村民送信来了，警告说如果卫登辉再不放人，那就不客气了。信是用四言顺口溜写的：

卫家听好，军无戏言。

贺家无辜，遭此荼毒。

打你三炮，算是警告。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再不放人，后果自负。

三日为限，说到做到。

这封信估计是小黑皮詹少成的杰作。有回忆称，那次打炮就是小黑皮带着人去的。这篇回忆刊载于《霍川文史资料》第二辑，详细说了打炮的过程，使用的是当地的一种木制土炮，打的距离不远，但威力却不小。但文中并未交代这封信是谁写的，不过根据一般推测极有可能是出于小黑皮的手笔，因为编写顺口溜可是他的擅长。

卫家挨了炮吓得不轻。卫树森和卫登辉急忙赶回卫家埠，他们还带了一个连，说要加强卫家圩的保护，但却让卫家老爷子卫孝衡臭骂一顿。“老子不让你们动贺家，你们偏不听，这下惹出事，看你们如何收拾？”卫树森劝他爹不用担心，这帮赤匪成不了气候，“辉儿可以派兵保

护，”他说，“爹要是再不放心，还可以进城住一段时间。”

“放你的狗屁！”卫孝衡气得浑身哆嗦。他指着卫树森大骂，“混账！全是混账话！跑了和尚跑不了庙，躲过初一躲得过十五吗？俺这把年纪，土都埋脖颈了，你们还这样瞎折腾，难道是巴不得老子早死吗？”

卫孝衡大为恼怒。这些年，随着年事越来越高，他背驼了，头发掉光了，腿脚也不利索了，岁月早已消磨了他的锐气。他不仅没有了当年的心劲，而且夜间常做噩梦，醒来后心悸不已。一个算命的曾对他说过，他身上杀气太重，势必危及子孙。他信以为真，多次告诫儿孙，可他们却把他的的话当作耳旁风，他岂能不气？卫树森看他爹真的动怒了，连忙劝说，请他息怒，只有卫登辉还咽不下这口气，说是不能便宜了他们，咱卫家也不是好欺负的。

“那你想咋样？”卫孝衡说。

“哼，太岁头上动土，俺让他吃不了兜着走！”

“畜生！”卫孝衡一听这话又气不打一处来，“俺还没蹬腿哩！你们要闹，等俺死了再说，只要老子还有一口气，谁也不准胡来！”说到这里竟悲从中来，捶胸顿足，大呼，“卫家毁了，卫家就要毁在你们手中了。”

卫孝衡这一闹腾，卫登辉也不敢再违拗了。

贺家人被放了出来，这事暂告平息，但奸细一直没有查到，仍是一个很大的隐患。史先生回来后，亲自抓这件事。他的做法与崔部长不同，并不大张旗鼓，而是暗中进行。参与这项工作的只有极少的几个人，对外严格保密，特委中除了史先生，就连夏师长、岳松也不过问。

几个月下来，清查工作发现了一些可疑的线索，但收效不大。由于便衣队的成立，有效地打击了别动队的活动，加上特委和赤卫师制定的各种防范措施，使敌人的偷袭大大减少。那个奸细的活动表面看似也消停下来，但实则不然。

就在澡堂锄奸行动后不久，有一天，别动队突然搜查了县长袁幼鸣的家。这次搜查是卫登辉亲自带人去的。当时袁幼鸣正在县衙里开会，闻讯匆匆赶回，家里早已被翻得乱七八糟。他勃然大怒，操起电话便打到警察局。警察局局长陈小狗，原是县党部的侦行科科长，袁幼鸣当上县长后，先是安排陈小狗接替自己做了县党部书记长，接着又提拔他为警察局局长。他是袁幼鸣的亲信，接了电话便带人赶到袁府，与别动队形成了对峙。

袁幼鸣气得浑身发抖，指着卫登辉说：“你，你……如此大胆，竟反了不成？”卫登辉有恃无恐，洋洋得意。“对不住了，县长大人，”他说，“俺这是奉命行事。”

“奉谁的命？”

“军座。”

“你说彭军长？”

“正是。”

“好好好，你且等着，我去找他说话。”

袁幼鸣找到了彭兆栋，没承想这事还真得到了他的批准。难怪呢？

袁幼鸣心下思忖，卫登辉何来如此胆气，原来是有人给他撑腰子！

袁幼鸣与卫登辉父子不和，这是众所周知的。彭兆栋来了之后，卫树森一度计划挤走袁幼鸣，取而代之，但袁幼鸣也不是好惹的。他有CC的根基，路子也很粗，甚至可以通到南京。他找准机会曝光了卫家走私鸦片的事，引来舆论大哗，使卫家名声扫地，卫树森的计划也落了空。

在外界看来，这次搜查完全是卫家的报复行动。这种看法合情合理，也符合逻辑。问题是，搜查一个县长不是一件小事，况且还得到了彭兆栋的批准，这里必有缘故。

原来，卫登辉向彭兆栋报告说，袁幼鸣暗通“赤匪”。理由是：澡堂刺杀发生后，红军便衣队就藏在袁幼鸣家中，后又由警察局开具通行证逃之夭夭。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刺杀发生后，这些“赤匪”会突然人间蒸发，就连全城戒严，四门紧闭，查了三天三夜也踪影全无。据卫登辉说，他们得到了可靠的情报，参加行刺的人员为了顺利出城，把枪支都暂时藏在袁幼鸣家没有带走。他相信只要突击搜查，定会找到证据。因为刺杀刚过去五天，说不定袁幼鸣还来不及转移罪证。

“好吧。”彭兆栋看他说得如此肯定，便批准了他的请求。然而，搜查结果一无所获，这下袁幼鸣不干了，非要彭兆栋给个说法。

彭兆栋十分被动，只好一边打圆场一边解释说，他对袁县长并无成见，对卫家也不偏袒，但事关党国利益，不能掉以轻心。但这种解释岂能服人？而且他堂堂党国县长受此屈辱，是可忍孰不可忍！他大骂卫登辉无中生有，恶意中伤，目的就是要搞垮他；又说卫树森想当县长想疯了，竟使出这种法子来诬陷他。“这事不能算完，我要告他们！”他气得头上青筋直暴，脸皮乌紫乌紫的。

彭兆栋安慰他说，他们的情报可能有误，让你受委屈了。“袁县长，”他说，“现在是非常时期，我们不得不谨慎。”

“那也不能听凭他们胡来！”

彭兆栋听了淡淡一笑：“袁县长息怒，有道是无风不起浪，无鱼水不深，我怎么听说‘赤匪’救过你的老婆和小姨子，可有此事？”

袁幼鸣一愣，这话明显是弦外有音。“你听谁说的？”

“这你别问了，究竟有没有吧？”

袁幼鸣一下子跳起来。“一派胡言！”他说，“是不是卫登辉？又是他造的谣？”彭兆栋不置可否。“卑鄙！太卑鄙了！”袁幼鸣说，“这全是无中生有！”

原来，几个月前，袁幼鸣的老婆和小姨子来霍川时确实遇到了土匪，对此他不否认，也否认不了，因为当时闹出了不小的动静。但按袁幼鸣的说法，救他老婆和小姨子的不是红军，而是一队恰好过路的客商。这队客商是省城鸿泰钱庄押运银车的，由拳头庄（钱庄的保镖）护送，看到土匪打劫便出手相救。事后，袁幼鸣为了表示感谢，还在城里最有名的状元楼饭店宴请了他们，这事饭店的老板可以证明。此外，《民国日报》曾予报道，同样可以佐证。

袁幼鸣并不慌乱。他把事情的前后经过详加说明，过了两天，又让人查到那份报纸，送到彭兆栋面前。

彭兆栋见此也不好再说什么，只好出面进行调停，把事情平息了下去。这事在大多数人看来，不过是狗咬狗，一嘴毛，但在史先生看来，就不那样简单了。

史先生在霍川工作多年，熟悉当地情况，对于敌人内部的关系也了如指掌。他一直主张利用敌人的矛盾开展工作。早在活捉六十五旅旅长褚良田时，他就主张不杀，为我所用。后来又针对西北军、东北军、桂系和彭兆栋的新编八十二军之间的派系矛盾分化瓦解；抓住袁幼鸣与卫家的不和进行渗透，这些工作都取得了成效。

袁幼鸣的家眷遭土匪打劫就发生在几个月前，当时担任护卫的一个班的警察死的死，逃的逃，眼看土匪就要得手，恰巧便衣队在附近活动，听见枪声，赶来击退了土匪。史先生得知这一消息，不仅没有为难袁的家眷，反倒以礼相待，并派人护送她们进城。这使袁幼鸣心存感念。当然，久居官场的袁幼鸣为了掩人耳目，对外改变了说法，声称救他老婆和小姨子的是鸿泰钱庄的银车队，并安排了宴请和采访，这不能

不说是他的精明所在。此后，红军便与袁幼鸣悄悄有了来往。在购买药品、粮食等方面，袁幼鸣都提供了一些方便，这次要除掉汪小小和卫登辉也得到了他的暗助。

然而，这件事无论在特委还是游击师都属高度机密，知者甚少。那么，卫登辉又是如何知道的？特别是搜查袁宅，就发生在澡堂锄奸后的第五天。据我大伯说，他们从澡堂撤退后，被迫退往袁宅躲藏，等到三天戒严结束后，方由袁幼鸣搞来警察局的通行证混出城去，可他们前脚刚脱险，没过一天，敌人后脚便得知消息并搜查了袁宅。

这绝非偶然。

好在袁幼鸣向来心思缜密，注意防范，送走便衣队后，立即派人把便衣队暂放家中的武器悄悄运走了。事后得知，卫登辉他们正是冲着这批武器来的，不禁惊出一身冷汗。要是晚一步，他的罪名就坐实了。袁幼鸣好生后怕，他原想借红军之手除掉汪小小和卫登辉，才甘冒风险，暗助红军，没想到偷鸡不成蚀把米，差点把自己搭了进去。他越想越怕，便让人带话给史先生，表示今后桥归桥，路归路，不再来往。

史先生得知这一情况，大感震惊。这事是如何泄露的？他找我大伯和参加行动的人员分别谈话，了解情况。他们均表示未向外吐露一字。这次进城的同志共有八人，包括小黑皮，都是我大伯挑选出来的好手，个个值得信赖。他们出城后，我大伯就向他们交代过严守机密，守口如瓶，这也是史先生要求的。关于在袁宅隐藏的事，我大伯除了向史先生汇报过，也未向任何人提及。那就奇了！问题究竟出在哪儿呢？尽管这事十分重大，但史先生并未表现出来。他对我大伯说：“好了，我都清楚了，这事到此为止，对外不要再提了。”

果然，打这之后，史先生不再提及此事，我大伯甚至有些奇怪，这么大的事怎么就轻易放过了？许多年后，他才知道这正是史先生的高明之处，他不想打草惊蛇。事实上，这件事已经提醒了他，奸细就藏在他的周围。因为这事他只是在特委很小的范围里说过，知情者屈指可数。

一九三五年下半年，大别山区的国民党部队陆续北调，开往川陕等地围追堵截北上的红军主力。到了年底，彭兆栋的新编八十二军也调走

了，只留下汪小小的别动队，加上桂系的一个团和西北军的一个团。在此基础上成立了霍川保安处，节制留霍各部队。在彭兆栋的举荐下，汪小小当上了保安处长，卫登辉被任命为副处长。

这一来，卫家的势力进一步扩大了，就连袁幼鸣也不得不让着他们三分。转眼过了新年，元宵节刚过，又发生了一件令人震惊的事：贺恺年的大儿子、我的堂叔爷贺仁贤被杀了！

杀人的就是汪小小。

第二十七章 堂叔爷|1936年

—

我们贺家“贤”字辈的叔伯兄弟中有两人，一个是贺仁贤，一个是贺培贤，他们都是恺年公的儿子。贺仁贤系长子，人称仁大爷；贺培贤系次子，人称培二爷。按辈分，他们都是我的堂叔爷。

贺恺年与我太爷爷系同父异母兄弟，育有两男五女，其中长子贺仁贤是霍川知名人士。在省、市、县政协编撰的名人录中都少不了他的条目，因为他是著名的民族工商业家，其所开办的天元火轮船公司，是最早在龙河上使用机动轮船的，在当时堪称创举。民国二十五年，在他遇难之前，天元公司也是当地首屈一指最大的轮船公司。

民国十三年冬季，恺年公病逝，留下遗嘱四条：一是创业维艰，守成不易，后世子孙应力戒奢华，勤俭持家；二是败家之道，无非吃喝嫖赌抽，后世子孙严禁沾染；三是乱世求存，如履薄冰，当远离党派政治，潜心实业，方可避祸自保；四是和为贵，勿争勿斗，尤记不与卫家再起事端。贺仁贤恪守父教，谨遵不违。他潜心实业，不问政治，唯求自保，但最终还是难逃厄运。

仁大爷是个新派人物。他早年留学日本东京帝国大学经济科，醉心于实业救国之路。回国后大兴实业，创办了天元轮船公司。在贺家老辈人眼中，仁大爷宅心仁厚，处事稳健，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恺年公去世后，他继承家业，蒸蒸日上。据家族老人说，仁大爷相貌堂堂，气度不凡，谈吐举止，尽显雍容。他的穿着也很新派，西装革履，风度翩翩。穿得最多的是白西装，有时也穿那种带毛领的皮夹克，下身则是西裤或呢马裤，脚下视情搭配，或皮鞋，或马靴，极有派头。尽管家大业大，但他为人和蔼，待人和气，即便是下人，生气的时候也很少说脏话。

不过，我大伯对他评价并不高，主要是他做事谨小慎微，明哲保身。我大伯曾找过他，想通过他的轮船公司帮助红军运送粮食药品等，

他则一概婉拒，声称先父有言，不涉党派政治，恕难从命。我大伯认为他思想古板，觉悟太低。

仁大爷是光绪二十五年生人，属猪，遇害那年三十七岁。他的死很突然，事前没有任何预兆。那是元宵节刚过。“俺记得是正月十九，”七叔公贺耕年回忆说，“第二天就是雨水（节气）了。”七叔公是贺家的老管家。愷年公在世时，他就是管家，仁大爷当家后，他仍是管家，可谓两朝元老。七叔公身材瘦长，满头银发。我采访他那一年，他已九十多岁，虽然年纪大了，腿脚已不灵便，走起路来颤巍巍的，但依然思路清晰，对几十年前发生的事记忆犹新。我查过日历，丙子年（一九三六年）正月二十确为雨水，他的记忆分毫不差，可见这件事对他印象深刻。不愧是当过贺家的老管家。

事情发生的那天本来一切如常。吃过早饭后，仁大爷便去城里了，临走时带了两个护卫，还有一个仆人。贺家的天元公司就设在城里，仁大爷经常来往于城里和乡下，有时也住在城里。这天，他去城里是商谈购买机船零件事宜。这事是委托梅田株式会社承办的。梅田株式会社的大班名叫梅田俊造，是仁大爷在日本留学时的同学。他毕业不久便来中国闯荡，受雇于一家日本探矿公司，对皖赣一带的矿产进行勘探，后又开办梅田株式会社（人称梅田洋行），兼营进出口贸易。他来中国不久，正是天元轮船公司发展时期，贺仁贤为了从日本购买先进机船，曾与梅田有过不少的合作。“他是一个精明的商人，”贺仁贤这样评价梅田，“他从不让自己吃亏，但对合作伙伴也尽心尽力。”因此，贺仁贤尽管不喜欢这个同学，仍与他保持联系，他当然不可能知道梅田是日本的情报人员，长期以来一直是以探矿和经商为名进行情报工作。

梅田株式会社位于霍川西大街。仁大爷那天是吃完午饭从贺老圩动身的，到达城里已是下午三四点钟。进城后，他直接去了梅田洋行。不巧的是，梅田不在。洋行里的人说他去十里铺了，啥时回来也说不准。梅田洋行在十里铺有个货栈，仁大爷去过多次，熟门熟路，便上了马车直奔十里铺去了。据跟随前往的仆人孙小三说，大爷到了那里，天已黑了。仁大爷进去后，小三在门外等候。“这是规矩，”小三说，“大爷拜客时俺们这些跟班的只能待在外边。”

梅田货栈是个独门小院，十分僻静。里边有七八间房，内设签押房，仓房，还有餐室和卧室。大爷进去后很长时间没出来，估计是梅田留饭了。因为这时已过饭点，孙小三便和车夫、护卫等人在离洋行不远处的面食摊上买了碗面吃起来。街上这时很安静，已经没什么人走动了。小三吃完面，起身四处溜达，忽见有人从货栈的院子走出来。他走得很急，匆匆忙忙的样子。“是卫少爷！”孙小三认出来了。他是啥时来的，孙小三并不清楚，但可以肯定的是，他来得比他们早，因为小三没看见他进去。孙小三对卫登辉没什么好感，不仅对他，而是对所有的卫家人都怀有敌视，这当然是受贺家人的影响。不过，卫家少爷出现在梅田货栈，并不令人意外，因为卫家与梅田亦有生意来往，所以孙小三当时也没在意。

卫登辉走后，又过了约一个时辰，仁大爷从里边出来了，大约是事情谈完了。梅田把他送到门前，拱手而别。上车时，孙小三对贺仁贤说，他刚才看到卫少爷了，仁大爷点点头，嘴里咕哝了一句：“没想到……”

“啥？”孙小三好奇道，“没想到啥？”

贺仁贤皱了皱眉头，又咕哝了一句，好像自言自语：“他们咋搞到了一起？”

“谁？”

贺仁贤摇摇头，没有往下说。

许多年后，小三回忆说，当时他感到大爷欲言又止，好像话中有话，只可惜他没说出来。之后，大爷他们回到天元公司。

再之后，灾难便降临了。

汪小小带人包围了轮船公司，一顿乱枪打死了仁大爷以及在场的两个护卫，除此之外，当时在公司内的一个车夫、三个伙计也没放过。不过，孙小三侥幸躲过一劫。因为进城后路过药店，他提前下车为大奶奶抓药才幸免于难。

许多年后，孙小三向我谈起这事仍感到后怕。“这是要灭口啊！”他对我说，“你想啊，俺要是在场，他们能放过俺吗？”案发的那年，孙小三才十六岁。他是二〇〇七年去世的，我采访他时他已八十多岁。大家都叫他孙三伯。我曾去大贺村看过他好几次。孙三伯是一个健谈之人，长得慈眉善目，两道长寿眉耷在眼皮上，又长又白，就像年画中的老寿星。孙三伯的耳朵有些背，但脑子很好使，说起过去的事头头是道，包括一些细节都活灵活现。

仁大爷被杀，震惊了全县。七叔公贺耕年闻讯赶到时，眼前的情景惨不忍睹。当时已是半夜时分，天早黑透了，只见轮船公司，还有码头上布满了兵丁，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如临大敌。仁大爷等人的尸体已被移至码头边的一个仓库里。仁大爷身中五六枪，血迹早已干涸，在昏暗的马灯下泛着难看的黑紫色。与大爷尸体一起摆在地上的还有另外五具尸体，几乎每个人都挨了数枪，身上枪孔累累。贺耕年在贺家管事多年，也算经多识广，但目睹此景还是眼前一黑，倒在地上站不起来了。

第二天早上，七叔公被带到保安处，见到了汪小小。他全副武装，头戴大檐帽，脚踏黑亮的马靴，一手叉着腰，一手按在腰上的黄皮枪套上，威风凛凛，趾高气扬。他向贺耕年宣布了贺仁贤的罪状，声称发现天元公司私运枪支，与“赤匪”暗中勾结，而且贺仁贤拒不认罪，公然武装反抗，军警迫不得已进行还击，将不法分子当场击毙。他还让人把查获的武器陈列出来，以示证罪确凿。可是，这种说法根本站不住脚。“鬼才信哩！”贺耕年告诉我说，“贺家从不做违禁之事，谁知那些枪支都是打哪弄来的？”

然而，汪小小不容七叔公质疑，便下令查封了天元公司。他还威胁说，如果再不老实，就将把贺家人统统抓起来治罪。

这一来，贺家人只好忍气吞声了。

仁大爷死后，贺老圩开始一蹶不振。愷年公虽有二子，但次子与长子天壤之别，相去甚远。次子贺培贤，人称培二爷，是家中的老末，在他上边有一个兄长，即贺仁贤，还有五个姐姐。他自幼受宠，却很不争气。“他就是个败家子。”家里仆人都这样说，提起他来都摇头咂嘴，表情很是不屑。

确实，培二爷一度很不成器，他吃喝嫖赌样样在行。仁大爷那天被杀时，他正在牌桌上赌得昏天暗地。贺耕年带着家人找到他时，他还很不耐烦，连说别闹别闹，就要和了。贺耕年急了，顾不上与他解释，便让人将他拉下牌桌，拖进马车。贺培贤气得直跺脚，连声大骂。“狗日的，”他说，“你们弄啥鬼？啥事不能等一等，难道死了人不成？”贺耕年和家里来的人一听这话，便都泪流满面，说是大爷死了。贺培贤这才如梦初醒，傻了一般。

其实，愷年公在世时，对贺培贤——这个家中的小老巴子并不疏于管教。从小就为他请了私塾先生，讲解忠孝节义、礼义廉耻，禁绝他的一切不良恶习。在严格的管束之下，培二爷在十五岁之前都算得上是一个中规中矩的好孩子。不仅如此，他还表现出了不凡的艺术天分，无师自通地在纸上画出各种景物，倒也蛮像那么回事。后来，家里专门为他聘请了一位绘画先生。这位先生是当地有名的画师，尤其擅长微雕。他能在黄豆大小的一块玉上刻出九条龙，而每条龙的鳞片就有数百块之多。这一度引起了培二爷的强烈兴趣。他从十岁起就跟着画师习练微雕，技艺颇有长进。有一次，画师把一个刻在指甲盖大小的竹片上的微雕作品拿给愷年公看，并告诉他这是他培二爷的作品时，愷年公居然一声惊呼：“咱家要出艺术家了！”那个竹片上刻了二十首唐诗，尽管手法十分粗糙，但对一个孩子来说，已实属不易，堪称惊艳。

然而，自打愷年公去世后，一直受到严加管束的培二爷渐渐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他在书房里再也待不住了，并对曾经让他入迷的绘画失去了兴趣。他开始声色犬马，四处寻欢作乐，打起牌来三天三夜不下桌

子，好像要把过去失去的时光统统补回来。他还是妓院的常客，曾经一连两个月待在妓院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昏天暗地，醉生梦死。有一次，仁大爷带人把他拖回来时，他已是面黄肌瘦，连站都站不稳了。“再这样下去，非害了他不可！”大爷回来后对老太太说，言外之意，是对老太太的溺爱和放纵表示不满。

老太太也很生气，她生气的原因倒不是因为二爷的荒唐，而是因为他居然待在妓院里两个多月一直没有回来看她。“你也太不像话了，连老娘都忘了！”她数落他道，培二爷呵呵笑着，笑得有气无力，然后回到屋子里倒头便睡。老太太看到他那气血耗尽、疲惫不堪的样子，又气又心疼。她痛骂妓院里的婊子没个好东西，个个都是害人精，好像她儿子没有丝毫责任。老太太是贺家的功臣，一口气为贺家生下七个子女，贺培贤是她四十六岁那年生下的。作为家里的小老巴子，因此特别受到宠爱。愷年公在世时，对他严格的管教她并不赞同，但她当不了老太爷的家，现在老太爷不在了，她便彻底放任不管了。有时气急了，她也威胁要把他赶出家门，并让孙小三带信给他，可他才不在乎哩。“不让俺回家才好哩，”他对孙小三说，“你以为俺想回啊？”小三子打小就在贺家当仆人，当然不敢把培二爷的话传给老太太。过了一段时间，老太太见不到贺培贤的影儿，自己倒先急了起来，让人传话给他，要他立马回来见她。来人说，老太太光火了，还拍了桌子。小三子心想，这下要坏菜了，老太太非收拾他不可。“你想啊，他把老太太的话当作耳旁风，她能不气吗？”小三子对我说。可谁也没想到，二爷一回去，老太太倒先哭了起来，她说你这个孽障，存心想气死老娘啊！哭了一通之后，便不了了之了。后来的结果是，老太太让厨房烧了一桌子好菜，看着二爷吃下去，直到二爷撑得受不了，方才罢休。

孙小三——如今的孙三伯在说这段往事时，瘪着嘴呵呵直笑。当时他正蹲在一面山墙下晒着太阳，双手笼在袖筒里。阳光照在他身上，洒下一片暖洋洋的光。“说实在的，见过惯小孩的，可没见过这么惯的。”他对我说。他还告诉我，在贺家几乎没有二爷办不成的事，除了有一回闹得实在不像话了，才把事情搞砸了。

那是贺培贤十八岁那一年。城里云梦馆来了个杭州名妓，叫小金玉。“这女人长得太勾人了，瞧一眼魂就没了。”孙三伯告诉我，她不仅

长得漂亮，而且吹拉弹唱样样会来。用二爷的话说，她是用蜜糖熬出来的，一碰便浓得化不开了。二爷第一次见到她就被迷住了。“这是个狐狸精！”他当时就下了断言。那天晚上，小金玉的房间里叫声四起，一次又一次地直到天亮。第二天上午，二爷从她房间里出来时，两眼通红，一副亢奋的样子，就像打了鸡血似的。“太过瘾了，”他对小三子说，“就像飞起来一样。”

自从那天起，他就离不开小金玉了。为了得到小金玉，他不惜血本，大把大把地扔钱，也不知扔了多少。后来有一天竟然提出要把小金玉娶回家当老婆。这一来，事情搞大了。老太太不愿意了。二爷和小金玉的事，她早就听说了，原以为像以前一样，不过是寻欢作乐，也没太当回事，可现在他竟要把人娶回家来，老太太气得差点晕过去。她差人把贺培贤找了回来，并把大爷和五个姑奶奶全都紧急召来。

“俺娘简直气坏了！”五个姑姑中最小的姑奶奶这样说，她在去世前，我曾走访过她。村里人都称她五小姐。五小姐说，老太太苦口婆心劝了半天毫无效果，大爷和五个姑奶奶也都帮着说服。几个人软硬兼施，有的唱白脸，有的唱红脸，啥办法都用尽了，可贺培贤油盐不进，非娶小金玉不可。“他是鬼迷了心窍！”五小姐说，老太太没咒念了，便下了狠招。她让人泡了一碗砒霜水，端来摆在桌子上。“俺没你这个儿子。”她对贺培贤说，要么你改变主意，要么别想走出这个房间。贺培贤听了这话，几乎想都没想，便端起了那碗砒霜水。“既然不让俺娶她，那俺还是死了算了。”他说。

大爷和几个姑奶奶一见，都上去按住培二爷的手。老太太又气又急，她没想到贺培贤竟然铁了心，为了个妓女竟连命都不要了。“好吧，”她说，“都是俺造的孽，那就让俺死吧！”说着，自己端起那碗砒霜水就往嘴里灌。家里人都慌了，急忙上前拉扯，又手忙脚乱地叫来了家里的罗先生。罗先生是贺家的大夫，眼睛高度近视，外号罗瞎子。此人医术精湛，三代为医。他看病有个习惯，从不问你病情，你要和他说病情，他起身就走，说你都知道了，还要俺弄熊哩。

罗瞎子在人的搀扶下颤巍巍地来了。他二话没说，便让人舀来一碗马尿，给老太太灌了下去。老太太哇哇地呕吐起来。吐完之后，罗瞎子

又用了一剂汤药，老太太才慢慢苏醒过来。好在大家拦得及时，喝下去的砒霜并不多，加上救治及时，老太太总算保住了一条命。大爷愤怒之极，他揪住二爷的领子，狠狠地抽了他一耳光。“这是俺头回见他打人。”七叔公贺耕年对我说，几个姑奶奶也都上来骂他。贺培贤扑通一声跪了下来。在整个抢救过程中，他一直跪在那里，也没人去理他。就这样，他跪了一夜，直到第二天早上母亲醒来，问他在哪里，才有人把他架了过来。由于跪了一晚，他的两条腿已经僵硬得站不起来。他来到母亲床前，扑通一声又跪了下去。母亲余怒未消，看都不看他一眼。

“俺没你这个儿子！”

“娘，俺该死。”

“还敢犯浑不？”

“不了。”

“那好，从今往后不准再见她。”

“不见。”

“说话算数？”

“算数。”

贺培贤说到做到。此后三个月，他果然大门不出，二门不迈，老太太心满意足，觉得这口砒霜没白喝。就在大家以为他已改邪归正，为此庆幸时，没想到又出事了。

这回事情出在家里的丫头秋云身上。秋云十六岁，刚到贺家还不到半年时间。这丫头长得水灵，皮肤虽然有些黑，但浑身上下十分饱满，像个熟透的桃子。老太太很喜欢这个丫头。就在前不久，秋云突然感到身子不适，常常莫名其妙地犯恶心，有一天饭后竟然呕吐不止，差点把肠子都吐了出来。老太太差人找来罗瞎子。罗瞎子一搭脉便把眼睛瞪得溜圆。他支开了秋云，悄悄对老太太说，这丫头有孕了。

老太太以为自己听错了，连问了两遍，问得罗瞎子都不高兴了。其实，老太太不是不相信罗瞎子的医术，而是不愿相信眼前的事实。她把秋云叫进来，要她老实交代。“这下坏了！”秋云事后对人说，她吓得浑身直哆嗦，跪在地上哇哇大哭。她知道事情的严重后果，可问她这是谁干的，她却死活不愿说。“不是俺不愿说，是俺不敢说。”她说的倒是实情。不过，她越不说老太太越生气。

“去，去把七叔找来。”她吩咐道。

不一会儿，管家贺耕年便赶来了。老太太让他把秋云打发回家。秋云哭得像个泪人似的，她知道一旦被送回家便死定了，因为不仅名声臭了，而且父母亲也不会饶过她。

就在她手足无措的时候，二爷匆匆地赶来了。他一边走一边扣着衣扣，脸上睡眼蒙眬，眼屎巴拉的，一看就知道刚从床上爬起来。他是从孙小三那里得知消息的。昨晚他邀了几个朋友喝了一夜酒，天亮时刚刚睡下。小三子把他从床上叫起来时，他还浑身酒气，迷迷糊糊，直冲小三子发火。“你个狗日的，还让不让老子睡了？”小三子已经顾不上这些了，连忙说老太太要把秋云赶走，你赶紧去看看。二爷一听这话，立时睡意全无，一下子从床上坐起来，手忙脚乱地一边穿衣服一边往屋外跑。

“你去找七叔公，”他吩咐小三子，“把秋云带回来。”

“你让俺咋说？”小三子有些害怕。

“你就说是俺说的。”贺培贤大声喊道。

老太太正在屋里逗弄鸟儿，看到二爷惊慌失措地跑来，不知出了什么事，正要开口问他，贺培贤抢在了前面。

“娘，你可不能把秋云赶走。”

“为啥呢？”老太太话一出口便惊讶地瞪大了眼睛，“那事不会是你干的吧？”其实，用不着回答，答案已经不言自明。事后，老太太说，难怪他那段时间老老实实待在家里，原来是看中了这个丫头。“这个不正经的东西！”她当时气得大骂。

不过，贺培贤倒是沉着镇定，他没做任何辩解，而是直接告诉老太太，秋云如今怀的可是贺家的种。他的话一出口，便击中了问题的要害。老太太一肚子怒火顿时撒了气。

她说：“你想咋办？”

“还能咋办？”贺培贤反问道。

“你个不要脸的东西！”老太太指着他的鼻子骂。骂过之后，又连声叹气。贺培贤松了一口气，知道危机已经解除了。然后，开始心平气和地和老太太讨论善后。

到了这时候，老太太也没了脾气。不过，她坚持一点，秋云出身太低，只能做妾，贺培贤也表示同意。不过，贺培贤当时还没有娶妻，哪有先妾后妻的道理，于是便采取了变通的办法，等到培二爷娶了妻再办仪式。

这件事发生后，培二爷稳当了一阵子，但谁承想他新鲜劲儿一过，老毛病又犯了。贺老圩的人看了都直摇头，说是狗改不了吃屎，好在贺家家大业大，只能随他去了。

可是，如今仁大爷一死，这个家该由他来当了，大家心里都捏了一把汗，因为谁也不看好他。这家伙除了能挥霍，啥也做不了。在人们眼中，他就是一个扶不起来的猪大肠。就连七叔公提起他来也不住叹

气：“唉唉，没指望了，贺家的气数要尽了。”

就在大家都不看好贺培贤时，有一个人例外。

这个人就是罗瞎子。

“你们可别小瞧了他，”他说，“这家伙相貌不凡，日后必成大事。”按他的说法，二爷骨格清奇，秀外慧中，三停八卦，饱满丰厚，主大贵。不足者，乃明堂略短，耳门低平，此系隐患所在。不过，如有时运相助，可大贵，否则将会劫难加身，不得善终。罗瞎子精通医术，对周易颇有研究。他还会看相和占卜。古云，医相同源，看来确有道理。他的话后来果然应验。到了那时，人们才掂量出培二爷的斤两，惊讶不已。“真没看出来，”众人都说，“这家伙还真不是个凡角。”

第二十八章 大伯|1937年

—

经过两年的艰苦斗争，霍川的困难局面逐步扭转。游击师由原来的数百人，发展到两千余人，根据地也部分得到恢复。由于采取灵活机动的游击战术，有效地打击了敌人。敌人自以为得意的别动队也不灵了。汪小小和卫登辉几度调集重兵展开“围剿”，但收效甚微，这让他们大感头痛。

一九三七年清明节刚过，我大伯接到开会的通知，带着小李赶赴金石台。特委和师部的驻地经常变换，这时又转移到金石台一带。年初，游击师进行改编，更名为霍川红军师，下设三个团，我大伯任第一团团长，卢庆竹任第二团团长，第三团团长肖江（霍川起义时任第一大队副大队长，我大伯时任大队长）。平时三个团分散活动，彼此很少见面。我大伯赶到师部，看见卢庆竹和肖江已到了，感到十分亲热。

“老伙计，咱们又见面了！”他们相互捶打，高兴地说着话。这时，史先生和夏杰师长边说边笑地走进来。他们迎上去敬礼，夏师长、史先生一边还礼，一边和大家握手。

“知道为啥把你们叫来吗？”夏师长刚坐下便问道。

“肯定有好事！”我大伯抢道。

“说得不错！”夏师长哈哈大笑，情绪十分高涨。

“啥好事？”卢庆竹和肖江都迫不及待地问。夏师长扭头看着史先生笑而不答。史先生也笑了。“不用急，”他招呼大家，“先坐下，咱们慢慢说。”

大家坐下后，都有些等不及了。夏师长也看出来了，但他偏不急，先问起各团情况，问完之后才转入正题。夏师长的伤早已恢复了，他又

像以前那样精神抖擞，说话声音洪亮。“今天把几位找来，”他说，“有个大客要请啊。”

“啥大客？”大家都好奇地问。

“别动队！”他把拳头朝桌子上一砸，“这回咱们要好好地打回牙祭喽！”

“是吗？”

“太好了！”

“这帮王八崽子早该扒他们的皮了！”

众人一听都兴奋起来。夏师长快活地看着大家：“这回是请大客，你们都听好了，不是零打碎敲，我是说全歼，不准放跑一个。”

会场里一阵欢呼。众人都说：“快说咋干吧？”

夏师长似乎并不急，掏出烟来散了一圈，又唤人送了茶。他越不说大家越急，直到吊足了大家胃口，这才说了计划。原来，师部打算将别动队引至马头山，然后实行包围歼灭。“这个任务由二团、三团完成，”夏杰说道，“我刚才说了要全歼，不准放跑一个，能做到吗？”说着，抬起头来看着二团团长卢庆竹和三团团长肖江说。

“没问题！”卢庆竹回答。

“保证完成任务！”肖江也答。

我大伯这时急了：“俺们一团呢？”

“你急个啥？”夏师长说，“我就是落下谁，也落不了你贺廷勇。”他的话音一落，便响起一片笑声。“你放心，”夏杰接着说道，“少不了你的仗打。一团的任务是打阻击。”

“阻击？”我大伯一听便有些不情愿了，嘴上没说，脸上已表露出来。夏师长看在眼里：“怎么着，不满意啊？”

我大伯没吭声。史先生插话道：“廷勇啊，你们的任务可不轻。这次阻击关乎整个行动的成败。我们包围了别动队，敌人一定会拼死相救。能不能顶住，就看你们一团了。”

“是啊，”夏师长故意道，“我和老史说了，这事不勉强，一团要不行，可以让别的团上嘛。”

“谁说不行了？”我大伯一听急了。

众人又都笑了。接下去，详细布置了任务。之后，史先生开始讲话。他说，这是一次全师行动，三个团协同作战，过去两年来还从没有过。“我知道不少人对我们有意见啊，说我们太软了，老是躲来躲去的。”他抽了一口烟，不疾不徐道，“古语云，时不至，不可强生；事不究，不可强成。你们以为我们想躲啊？不，那是时机未到。”

“说得对，”夏师长接话道，“有多少粮，吃多少饭，我不和你拼不是怕你，而是在等待时机，出水才看两脚泥。”

众人都说对。自从史先生回来后，由于改变了过去的错误打法，大家尝到了甜头。就连夏师长也心悦诚服，伤愈归队后，他与史先生相互配合，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最后说到这次行动，史先生强调说：“这一仗，我们可是掏血本了，全部家底都拿出来了。不打则已，要打就要打得漂亮，只准打好，不准打坏，大家有没有信心啊？”

“有！”

众人齐声响应。会上还强调了保密事宜。在部队行动前，除了团长之外，计划不准向任何人透露半个字。

散会后，我大伯单独留下来，与史先生谈了一会儿话。刚才开会时，他心里就有些疑惑：这次围歼别动队，全师出动，可是敌人哪有那么乖？他会听咱的？你叫他来他就来啊？如果咱们设下伏，他们不来可咋办？他本来在会上就想提出这些疑问，但又忍住了，会后便向史先生说了出来。史先生笑道：“廷勇啊，都说你爱动脑子，还真不假。不过，你放心，我们是不打无准备之仗，既然打就有充分的把握。”

史先生既然这样说，我大伯自然相信，可是他还有一点担心：全师行动，这么多人从各地集中起来，即便严加保密，也难免不走漏风声，何况奸细还没有抓到。

我大伯的担心不无道理。黄龙洞事件发生后，查找奸细的工作一直没有进展。他问过史先生几次，每次史先生总是轻描淡写地说是正在查哩，便没了下文。究竟查到何种程度了，谁也不清楚。现在，他又想到这个问题，不能不提醒史先生。哪知史先生听了还是那个口气。“我知道，不用担心，我都安排好了。”说着，弹了弹烟灰，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

卫登辉当上保安处副处长后，权势显赫，如日中天，卫家的地位也炙手可热，无人可比。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卫家还把三小姐嫁给了汪小小。卫树森膝下有一子三女。老大老二皆为闺女；老三卫登辉，系独子；下边还有一个小女儿，人称三小姐，是姨太太所出，年纪刚满十七，长得花容月貌。汪小小在家乡有过妻室，开始三小姐还不愿意，直到汪小小答应停妻再娶才达成婚约。三小姐过门后，汪小小成了卫树森的乘龙快婿，与卫登辉则成了郎舅关系。这一来，卫家在霍川几乎可以一手遮天了。

然而，让汪小小和卫登辉头疼的是，霍川红军师不断壮大，越“剿”越多。“剿总”来电指责他们“敷衍塞责”“畏寇避战”，上峰也极不满意，甚至威胁要走马换将。特别是便衣队的建立，神出鬼没，打得别动队心惊胆战，龟缩在城内不敢轻易露头。彭兆栋的新编第八十二军调防后，在汪小小的一再请求下，前不久上边又增调一个团进入霍川，使全县驻军达到四个团，但“围剿”依然不见起色，难怪上边不满意哩。

汪小小心急上火，牙齿发炎，半个腮帮子肿得老高。他让卫登辉赶紧想办法，再不弄出点名堂来，屁股下的板凳怕是坐不住了。卫登辉当然也着急。可黄龙洞事件后，红军高度警觉，内部查得很紧，他的耳目不得不有所收敛。他也表示理解，可随着时间的过去，看到红军不断壮大，他实在等不及，开始频频催促，终于有了消息。他兴冲冲地来找汪小小报告。

“有消息了！”

“什么消息？”

“特委要在这里开会了！”卫登辉取来地图在上边指了一下。

“八大户？”

“是的。”

“可靠吗？”

“可靠。”

“他妈的，太好了！”汪小小捂着腮帮子说，不禁大喜过望。

八大户是一个村名。村名的由来无人知晓，可能是刚建村时只有八户人家，但现在村内已有三十五户人家，但村名依然叫作八大户。八大户位于北乡马头山下，三面环山，只有朝东一条路通向外边，地理环境十分封闭。卫登辉得到消息，阴历三月十一日，霍川特委和红军师将在这里开会，重要的人物都将出席，担任保卫的只有一个警卫连。

他们当即商定了作战计划：由别动队提前悄悄潜入八大户附近，然后实施包围。为防止红军增援，汪小小调两个团随后跟进。卫登辉自告奋勇打头阵。在他看来，红军只有一个连，而别动队近千人，兵力悬殊，不难得手。卫登辉升任副处长后，仍任别动队副队长（队长是汪小小）。这两年，别动队战绩不佳，受到冷嘲热讽。有人说：“别动队，别动队，就是待着别动。”还有人说：“银样镗枪头，中看不中用。”这些话传到卫登辉耳里，让他十分憋气，早想一展身手，让外人瞧瞧，如今机会来了，岂能放过？

汪小小好心劝他：“你也不用太辛苦，就让马朗去吧。”马朗是别动队的参谋长，是汪小小一手提拔起来的得力干将，完全值得信赖。

“不，”卫登辉说，“还是把稳点好。”

汪小小知道他图功心切，也顺水推舟。“也好，”他说，“那就辛苦老弟了。事成之后，我为你庆功。”

阴历三月十一日，是个阴雨天。清明过后，谷雨将至，那段时间雨水特别多。难得有个晴天，转眼又下雨了。这天，从早晨开始就一直时断时续下着小雨。别动队分散进入马头山一带。入夜之后才以中队为单位集结，潜入八大户附近。按卫登辉的布置，一中队、二中队沿马头山布防，然后向八大户搜索前进，防止“赤匪”向山中逃窜，他自率第三中队包围八大户，实施攻击。

子夜时分，部署顺利完成，其间没有发生任何意外。卫登辉极为满意，在接到第一中队、第二中队到达指定位置的报告后，他下令进村。尖兵从三个方向扑向村中。夜色中的八大户静悄悄的，居然没有任何动静，就连狗吠的声音也没有，这让卫登辉大感意外。此时，后续部队也进入村中。不一会儿，有人来向他报告，说村中空无一人。

“啥？”卫登辉一愣，“这咋可能？”他一边想着，一边立即起身进村，果然村中空空如也，黑灯瞎火，万籁俱寂，除了偶尔有几只老鼠被惊动后沿着墙脚乱窜之外，连个活物都没有。“不好，他们跑了！”卫登辉叫了一声，“给俺搜！”他命令道。

就在部队四处搜索的同时，他又急令沿马头山布防的第一中队、第二中队，拉开大网，防止红军向山中逃窜。“他们跑不远。”他心里想，即便别动队行动不慎，走漏风声，惊动了共党特委，他们也不可能走远。“都给俺瞪大眼睛，仔细搜！”他大声吆喝道。

卫登辉信心十足。这次行动经过精心筹划和准备，行动开始后他亲自带队，整个过程也未发现有丝毫差错，起码到眼下为止是如此。他不信共党特委能插翅飞了。他来到村中的祠堂，让人生着火，驱赶寒意。清明前后春寒料峭，在外边冻了一天实在够呛，身子差不多都快冻僵了，肚子也早饿了，他让人把带来的酒菜拿出来，一边吃一边等消息。

一个多小时过去了，没有半点消息。又过了一会儿，一、二中队也派人来报告，没有发现红军。“这咋可能？”卫登辉怒道，“你们都给俺搜仔细了？”

“仔细了。”马朗回答。

“都搜了？”

“都搜了。”

“这咋可能！”卫登辉说道。他的情报非常准确，难道哪里出错了？“不，不可能！”卫登辉很快否定了自己的想法。他相信情报是可靠的，以前屡试不爽。难道是特委临时取消了会议，内线来不及通知他？但这种可能性并不大。因为特委和红军师领导分散在各地，通知都是几

天前就发出的，不大可能临时改变，除非出现紧急情况。“搜！再给俺仔细搜！”他命令道，“老子不信他们还能钻到地缝去？”

部队继续开始搜索，一个小时又过去了，仍然没有消息。沮丧的情绪开始席卷而来，卫登辉意识到这次行动可能失败了。他不知道哪里出了问题，直到这时，他还一门心思地在按自己的思路考虑问题，并没有意识到危险正在降临。

不知何时，雨渐渐地小起来，不一会儿便停了。周围静静的，只有风声不时传来。别动队员打起手电、火把，仍在四处搜索。卫登辉焦躁地不停地掏出怀表看着。

时间一点点过去。

希望越来越小。

忽然间，寂静的夜色中响起了枪声。

啪啪……

啪啪啪……

枪声来得很突然，起先还有些稀疏，很快就稠密起来。不一会儿，便枪声大作。卫登辉心中一喜，以为发现了红军的踪迹。

“哪里打枪？”他问道。

“在东边。”有人答道。

“不，在西边。”

此时，远远近近，四面八方都响起了枪声。“好，好，”卫登辉连声叫道，“总算找到你们了！”

“集合队伍！”他朝马朗命令道。

马朗带着第三中队跟随卫登辉一起行动。听到命令，他应了一声，立即集合起队伍，向村外开去。“传俺的令，”卫登辉大声喊道，“不论活

的死的都有重赏！”说着，带着卫队兴冲冲地跟上去，来到村头督战。

枪声越发激烈了。暗夜里火光闪烁，子弹在空中发出尖厉的啸声。手榴弹的爆炸声也不断响起。那声音就在离村子不远的地方。卫登辉站在村口的一座石牌坊下，一只脚踏在石鼓上，伸长脖颈四处打量。很快，马头山方向也传来枪声，一准是一、二中队发现了“赤匪”要向山里逃窜，正在阻击，他心里想。“他娘的，老子早料到了！”他得意地说，“看你们往哪跑？”

卫登辉心里美滋滋的，刚才的沮丧早已一扫而空。他啥都不怕，怕的就是找不到“赤匪”，只要发现了他们，在层层包围之下，料他们一个也跑不了。

卫登辉极为得意。四周的枪声响作一团，不知哪里起火了，火光冲天，照亮了夜空。卫登辉兴奋地搓起手，大叫道：“打！给俺狠狠打！”

然而，就在他洋洋得意之时，忽然一排子弹迎面打来，打在牌坊上火星四溅。卫队赶紧拥上来，护着卫登辉退到牌坊后边。“咋回事？咋回事？”卫登辉蹲下身子，朝前看去。他有些紧张，但仍然没有意识到大难将至。

不一会儿，枪声越来越近了，还夹杂着阵阵喊杀声。卫登辉一边令人警戒，一边派人打探消息。就在这时，有人慌慌张张地跑来报告：“红鬼！……红鬼来了！……”前来报告的人满脸惊恐，上气不接下气。卫登辉正要发火，只见一团团黑影如同雪崩一般向村口拥来，乱糟糟的一片混乱，正是第三大队。

“咋啦？咋啦？”卫登辉大惊失声，急忙上前阻止，可乱成一团的部队，你推我搡，如同一群无头苍蝇乱飞乱撞，谁也不听他的。

“站住！站住！”他大声喝道，情急之下朝天放了两枪，依然制止不住。正一头雾水，忽见马朗裹在队伍中慌慌张张地跑了过来。他的帽子已经不见了，衣衫不整，浑身泥土，一副狼狈不堪的样子。

“出了啥事？”他一把拉住马朗。马朗气喘吁吁，双手比画着，半天说不出话来。卫登辉愤怒地抓住他的领口，打了他一个耳光。“混蛋！你

个混蛋，你倒是说话呀！”马朗好不容易顺过气来，这才惊慌失措地说道：“不好了，红鬼……咱们上当了……他们来了好多……”

“你胡说个啥？”卫登辉勃然大怒，心想这怎么可能？正要发作，这时又有一排子弹打过来，他身边的卫兵立时倒下一片。马朗上前扑倒他，卫登辉跌倒在地，弄得满手烂泥，来不及发火，又有一颗手榴弹扔过来，炸得周围的兵丁人仰马翻。

“快走！快走！”马朗上前扶起卫登辉，拉起他就走。雨这时又下起来。冷雨打着他们的面颊，带来阵阵寒意。他们深一脚浅一脚地向后跑去，身上溅满了泥浆，雨披也跑丢了，浑身淋得透湿。周围黑漆漆的，前后左右都是溃兵。跑了两里多路，枪声渐远。他们实在跑不动了，便一屁股坐在地上，呼呼喘气。“到底出了啥事？”卫登辉不等喘匀了气便问起详情。马朗报告说，他们出村不到三里路便遇到红军，双方打起来，没想到红军人数很多，至少一个团，他们根本抵挡不住。

“这不可能！”卫登辉断然否定。据他的情报，红军只有一个警卫连，哪来那么多红军？难道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不成？“错不了，”马朗肯定地说，“恐怕一个团还不止。”他又补充道。卫登辉还是不相信。这小子准是吓破了胆，他心里想。即便退一万步，真的如他所说，发现了大股红军，那也不用怕。

按照事前的计划，在别动队潜入八大户周边时，汪小小另调两个团的兵力分别开进花山寨、果子洞、磨子圩和火神滩一带。这些地方距八大户只有五到十里的路程。枪声一响，这些部队便会立即向八大户增援，而最近的花山寨距八大户只有五里路，急行军半个小时即可赶到；最远的火神滩也只需一个多小时。因此，卫登辉并不慌乱，他相信凭借别动队的实力，坚守一两个小时不成问题。到了那时，增援部队一到，红军就会被围在马头山下，无路可逃。“不要慌，你给俺顶住，援兵很快会到。”他一边给马朗打气，一边令他赶紧收拢散兵，进行布防，同时派人通知第一中队、第二中队迅速向他靠拢。

但是，一切都晚了。红军早已张网以待。红军师卢庆竹团和肖江团按计划把别动队的三个中队分割包围，各个击破。别动队虽然武器精良，富有作战经验，但红军兵力占优，且善于夜战，有备而来，打得敌

人措手不及。战斗持续了三个小时，别动队被打得七零八落，四散奔逃。夏师长下令不留俘虏。红军战士早对别动队恨之入骨，接到命令便穷追猛打。别动队第一、二中队很快就被歼灭。马朗收拢残兵，固守在一个山头上，拼死抗击。时间一点点过去了，卫登辉左等右等不见援兵，知道坏事了。他掏出怀表看了看，从战斗打响已经过去三个多小时了，虽然是雨天路滑，行军困难，但无论如何也不至于到现在还没赶到。一定是出了问题！他开始慌乱了。红军的攻势越来越猛，他大叫马朗，却无人应答，扭头一看，马朗倒在地上痛苦地翻滚，他被子弹击中了，很快就一动不动了。

阵地渐渐守不住了，残兵败将们早已无心恋战，开始溃退。卫登辉一看大势已去，便混在乱兵中逃去。黑夜中不辨方向，他们慌不择路，跌跌爬爬地乱跑，突然迎面来了一队红军，发现他们后，二话没说便是一阵猛烈的枪击。身边的人纷纷倒下，卫登辉扭头想跑，忽感头上重重挨了一击。“娘哩，”他叫一声，“俺被打中了！”说着便扑倒在地。

这一枪打在他的后脑勺上，当场要了他的命。

卫登辉的好戏落幕了！他原以为设下好局，哪知机关算尽，反倒误了卿卿性命，这是他事前根本没有预料到的。直到最后时刻，他还指望援兵能够赶到。可是，史先生早有安排，令我大伯带领第一团守住乌鸦口，这是通向八大户的唯一通道。史先生要求我大伯至少守住四个小时，以便二团、三团有时间吃掉别动队。这个任务相当艰巨，当初史先生和夏师长商量后一致认为，这个任务交给第一团最合适。果然，我大伯不负众望。汪小小带了两个团轮番猛攻，并用重炮频频轰击，但乌鸦口道路狭窄，易守难攻，且不利于大部队作战。我大伯巧妙地利用地形，死死地守住，使敌人无法前进半步。直到别动队被全歼后，他才带队撤离，钻入马头山，与大部队会合。

天亮时分，汪小小的援军终于开到了八大户，但黄花菜早就凉了。四处的原野、山坡、沟壑、道路、村庄内外到处都是别动队的尸体。当汪小小找到卫登辉的尸体时，发现他被打成了筛子，连骨头架都打散了。几个兵丁小心翼翼好不容易才把他弄到一块门板上抬了回来。

据我大伯说，战斗结束后，红军打扫战场，四处搜寻卫登辉。后来

发现他的尸体倒在一块水田旁，脑袋扎在刚放了水的秧田中，两脚横叉在田埂上。人们把他尸体翻过来，只见他脸上满是污泥，模样肮脏丑陋。“就是他！”有人认出来了。大家一片欢呼，连忙向上边报告。小黑皮闻讯赶到，此时他已是便衣队队长，满腔仇恨的他端起机枪便向卫登辉的尸体突突突地打完了一梭子，直到打成了蜂窝，仍不解恨，又狠狠地踹了两脚。

八大户一战全歼别动队，消灭敌人近千人。这是一次重大胜利，红军扬眉吐气。老百姓也深受鼓舞，都说主力红军又回来了，遭殃军的日子不好过了。我大伯在战后来到了费伯母的坟前，烧了三炷香，然后坐了很长时间。警卫员小李跟他一起去的，他回来说看到贺团长流泪了。是的，我大伯此时心里又高兴又难过。费伯母牺牲了，这是他心中永远的痛，而且丫丫始终没有找到，一想起来就心如刀绞。这个仇除了让敌人加倍偿还，别无他法。“等着瞧吧，”他在心里暗暗发誓，“你们一个都跑不了，汪小小、卫树森，还有彭兆栋那些大大小小的混蛋们，俺要一个一个收拾他们！”

八大户的失利使汪小小既惶恐，又恼怒。他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卫登辉对他说情报极为准确，他完全相信。情报工作过去一直由卫登辉负责，他并不过问。枫树湾和黄龙洞先后得手，说明卫登辉的情报十分准确。可是这一次，不知为啥却失灵了，反倒着了红军的道儿，被打得如此狼狈。汪小小对此迷惑不解。

他恼羞成怒，开始疯狂报复。在别动队被歼的第二天，他便下令血洗八大户，全村三十五户，老少一百七十四人皆遭残杀，村庄也被夷为平地。此后，又连续数月开展“清剿”。为了给卫登辉报仇，他还抓了我太奶奶和外曾祖父、二娘等家人，就连大贺村、小贺村中的红军家属也一个不放过，先后被抓或被杀的贺氏宗亲多达几十号人。汪小小扬言：“要把姓贺的斩尽杀绝！”多亏我的三个姑奶奶和两个姨奶奶以及眷属鉴于上次被抓的教训，早已逃离霍川才得以幸免。

汪小小的暴行激起了红军和民众极大的愤慨。“这个畜生！”我大伯下决心要干掉他，让他血债血偿。然而，自从卫登辉死后，汪小小变得极为谨慎，处处小心，大多数时间都龟缩在城里，受到重兵护卫。我大伯一直没有机会下手。

那段时间，为了粉碎敌人的“清剿”，红军师又分散活动。我大伯的第一团转入西乡大牯岭一带。尽管八大户大捷后，国民党鄂豫皖“剿

共”督办公署，又陆续向霍川增兵，实施残酷的“清剿”政策，重兵布防，碉堡林立，层层封锁，给红军师带来极大的困难，也造成了不小的损失，但红军师凭借灵活机动的游击战术，始终坚持在霍川的丛山密林中。

一九三七年，大暑过后，天气渐热，但山中的早晚依然十分凉爽。晚风中带着凉意，经过闷热的白天，吹在身上特别惬意。一天晚上，我大伯被召至马头山。当时特委和师部跟随卢庆竹的第二团在马头山一带活动。我大伯一到，史先生就对他说：“知道为啥叫你来吗？”

我大伯摇头。

“要合作了。”他说。

“和谁啊？”

“国民党啊。”

“别鬼扯吧。”

“这回怕是真的了。”

其实，几个月前，我大伯就听到了风声。当时，他从缴获的敌人的《扫荡报》看到消息，西安发生了事变，张学良和杨虎城扣留了蒋介石，提了八项抗日主张。从那时起，关于国共合作的消息便不断传来。不久，地下交通又带来消息，说中共中央从国家和民族利益出发，劝说张学良杨虎城释放了蒋介石，促使西安事变和平解决，要求停止内战，一致抗日。

可是，国民党在大别山的“清剿”并没有丝毫停止迹象，相反愈演愈烈。鄂豫皖“剿共”督办公署在原有的兵力基础上，又增调陈诚、薛岳、顾祝同等蒋介石嫡系部队为后备，加强了对鄂豫皖地区的包围。在我大伯看来，合作根本不可能。“他们才不会哩！”他说，“他们恨不得把俺们斩尽杀绝！”

然而，令他没想到的是，这次史先生把他找来，就是通知他，与国

民党的谈判已经达成协定，并正式签字。由于分散活动，我大伯已经好长时间没见到史先生和夏师长，因此听到这个消息，还是感到有些意外。

“这是咋回事啊？”他说。史先生告诉他，这是形势的需要。他让我大伯坐下来，详细说明了情况。原来，七月间，鄂豫皖省委遵照中央指示已在岳西与国民党达成停战协议，并派交通员通知了特委。

“这是有关条款。”史先生拿出协议给我大伯看。当时特委驻地仍在山上的关帝庙内，他们坐在一张旧案子旁，案子上点着油灯。我大伯快速浏览了一下条文，共十数条，大意是双方停战，共同抗日，并就军队集结、驻扎、改编以及释放政治犯等事宜做了明确规定。其中有一条特别刺眼，即不再保留便衣队，否则将以土匪论处。我大伯当即提出异议。

“咋了？”我大伯说，“便衣队也要撤销？”

史先生点点头。

“俺反对。”我大伯说。便衣队是他一手创建的，这些年神出鬼没，打得敌人防不胜防，令他们大感头痛。因此，国民党在谈判时特意提出这个条款，要求解散，我大伯很不情愿。“他说解散就解散啊？他们算老几啊？”

“谁算老几啊？”这时外边传来一个声音。是夏师长。我大伯起身向他敬礼。“嚯，是你小子，”夏师长说，“我就知道，你要反对。”他哈哈大笑，一屁股在旁边坐下来，端起水杯喝了一口，又掏出烟来扔给我大伯一棵。“说说看，还有什么反对的？”

我大伯又指了几条，都是国民党提出的条款，比如不准打土豪、不准破坏交通，还有不经政府允许不准扩军等等。“这都是些啥啊？”我大伯极不满意。夏师长笑道：“嚯，想不通是吧？”

“你能想通啊？”我大伯反问道。

“我也想不通，”夏杰道，“不仅是我，老史也是这么看的，对不

对？”说着，扭头看了看史先生。

史先生点点头。

我大伯说：“那咱们还理他个球！”史先生说：“个人看法可以保留，但上级的决定要坚决执行。”

“这是为啥？”

“不为啥，就因为这是中央的决定，是大局。”

“啥的大局？”

“抗战的大局！”

我大伯听他这样说，便不吭声了。史先生这时拿出一些文件让我大伯看，都是地下交通送来的党中央的文件，要我大伯认真学习领会，并着重谈了建立统一战线的意义。其实，这些道理我大伯何尝不明白，但思想上却一下子转不过弯来。“那可不行，”史先生说，“你当团长的转不过来，还怎么带部队啊？”

“别的都好说，”我大伯道，“只是汪小小咋办？”史先生一时没明白他的意思，用询问的目光看着他。“难道，”我大伯接着说，“难道他也联合？”

“是啊。”史先生叹一口气，然后不情愿地点点头。

“这俺接受不了。”

史先生抽了一口烟，脸上的表情若有所思。“从感情上讲，”他说，“有些事确实难接受。别说你，我和老夏开始也接受不了。”

夏杰插话道：“是的，这个汪小小，双手沾满鲜血。按理他是我们的死敌，但眼下民族利益国家利益高于一切。”

“老夏说得对，”史先生扶了扶眼镜，接话道，“当前我们的头号敌人是日本侵略者，这就是大局。眼下就连蒋介石都要联合，何况他汪小小？这些文件你要好好学，仔细领会。”停了一下，他又说，“想不通不

要紧，可以慢慢想，但大局必须维护。”接下来，他和夏师长又布置了部队的下步行动方案。史先生强调说，虽然达成协议，但我们依然要保持高度警惕，部队改编要听从党中央的安排。没有得到明确命令前，部队仍然分散活动。“那敌人清剿咋办？”我大伯问。

“打!”夏师长说，“他不老实，那就打!”他把拳头在案上擂了一下，但随后又补充道，“但我们决不首先开枪，明白了吗？”

“是。”我大伯嘴里应着，心里别提多憋气了。

第二十九章 爷爷|1938年



我爷爷重返内地，是在抗战爆发之后。七七事变后，南京政府迫于各方压力，接受了国共两党合作，并撤销了一批通缉令，我爷爷也在其中。

一九三四年，由于天津地下党的及时通知，我爷爷在天津躲过暗杀。不幸的是，特务们在夜色中误把小孔当成我爷爷，致使曾姨和小孔惨遭毒手。事发之后，我爷爷化装乘坐意大利“皇后”号逃往香港。

在那次暗杀中，严济中也死于特务之手。我爷爷逃到香港不久，严济中的夫人和内弟曾灏也来到香港。从他们口中，我爷爷才得知严济中被刺的经过。据曾灏说，那天，我爷爷离去后，严济中等人照例在房间里打牌，以迷惑外界。由于房间里的暖气烧得很热，大家都脱去外衣。打了一会儿，严济中起身出外透气，并上厕所解手。副官朱亮上去替他，坐在他的位置上。不一会儿，堂倌前来送茶点。“谁也没在意，”曾灏对我爷爷说，他当时也在牌桌上，“只听一声枪响，大家都惊呆了！”那个堂倌掏出枪来冲着朱副官连射三枪，而后拔腿向外跑去。朱副官中枪后，一下扑到桌上，鲜血泉涌，浑身抽动，不久便死去了。

那个化装成堂倌的刺客跑到门口，刚巧与严济中撞了个满怀。严济中从厕所出来，在走廊上听到枪声，便三步并作两步奔过来，听见屋里有人喊“刺客，刺客”，只见那个堂倌模样的人从房里跑出来便一把抱住。堂倌拼命挣扎着。他想抽出手来开枪，但胳膊已被严济中死死地箍住，动弹不得。严济中是习武之人，膂力过人。就在这时，又有两个特务从楼梯下蹿了上来，冲着严济中连连开枪。严济中身中数弹，倒在血泊之中，那个刺客乘机逃脱。等众人手忙脚乱把严济中送到医院时，他已停止了呼吸。

严将军遇害后，严夫人举家迁往香港避祸。在这之后不久，我奶奶

也来到香港。在这之前，她带着全家前往天津，等她到时，我爷爷已逃往香港，去向不明。她只好带着一大家暂住陶顺良家（顺便说一句，曾姨、小孔遇害后，后事也是陶顺良帮着料理的）。几个月后，我爷爷从香港传来信息，我奶奶才赶去与他会合。

西安事变后，第二次国共合作达成，蒋介石承诺各党各派共赴国难，我爷爷等人闻讯颇感振奋，决定动身返回内地，投身抗日。临走时，他让我奶奶暂留香港，自己决定先期返回。与他一起动身的有我小叔爷、小武爷，还有曾灏等人。他们先后辗转桂林，经长沙、武汉至南京。此时，淞沪吃紧，人心惶恐。为了笼络人心，南京政府发表我爷爷为军事参议院参议，但这只是一个空头衔，毫无用处。这让我爷爷颇感失望，于是，他带着曾灏等人离开南京，前往皖豫交界处，竖起抗日旗帜，联络旧部，招兵买马，成立了皖豫抗日联军。我爷爷早年在皖豫一带驻军多年，声望颇著，他的义举很快得到了皖豫各界的支持。一时间，振臂一呼，应者云集。他的老部下闻讯也纷纷赶来投奔，包括敢死军、义勇会的旧部。此外，联军还在铁路沿线招募东北和京津流亡学生，很快拉起了一支上千人的队伍。

有一天夜里，我爷爷正在吃饭，忽然有人来访。当时联军驻在河南新蔡的一个镇上。那是一个寒冷的冬季，外边飘着小雨。来人戴着礼帽，脸的下半部包裹在一条灰色的厚围巾下。小武子把他带到我爷爷的司令部。“贺将军。”那人笑咪咪地望着我爷爷，一边抖着身上的雨水，一边摘下围巾，叫了一声。

“天达！是你啊！”我爷爷又惊又喜，上前紧紧握住他的手，又吩咐小武子给他拿衣服换，“还没吃饭吧？”我爷爷问。

“没哩。”

“上饭，一起吃。”我爷爷兴奋地叫道。

来人是楚天达，自从天津一别已逾三年，如今重新相见，我爷爷喜不自禁，仿佛遇见了久别的亲人。

“楚老弟，哪阵风把你吹来了？”

“没想到吧？”

“没想到，确实没想到，”我爷爷说，“你老弟打哪来啊？”

“西安，”楚天达笑咪咪地看着我爷爷，“是郑部长派我来的。”

“郑大哥！”我爷爷更高兴了。他流亡香港后便与地下党失去联系，回到内地他曾去南京八路军办事处打听过郑先滔，并请人转交一封信给他。此后，他离开南京，一直没有任何消息，没想到楚天达竟从天而降。

“快说说，郑大哥都好吗？他收到我的信了吗？”我爷爷迫不及待地问。

“好，郑部长都好，你的信也收到了，郑部长很关心你啊。”楚天达说。他告诉我爷爷，国共合作后，共产党在西安设立了驻陕办事处，负责协调与国民党的抗战事宜，联络各界爱国人士和国际友人，郑先滔现在就在办事处工作。“他对你很关心，这次就是他派我来的。”说着，从身上取出郑先滔的亲笔信交给我爷爷。

我爷爷接过来看了起来。郑先滔在信中阐述共产党的抗日主张，强调了建立统一战线，抗战到底的决心，并对我爷爷组建抗日联军表示全力支持。我爷爷看后很振奋。

“太好了，太好了，”他连声说道，“大哥还没忘记俺啊。”

“是的，”楚天达说，“他一直很挂记你哩。”

“唉，”我爷爷叹了一口气，“可俺这些年一事无成，辜负了大哥。”我爷爷十分感慨。“贺将军过谦了。”楚天达鼓励他说，你在西北抗战，大家有目共睹；你和严将军不顾生死，反对蒋介石打内战，这都有功于国家和民族。“郑部长早就说过，贺将军有爱国情怀，是一个正直的有大义的人。”

我爷爷听了，内心又感动又惭愧。他们边吃边谈。从楚天达那里，我爷爷了解到了很多情况，包括共产党和平解决西安事变的经过。“眼下

是一致对外，”楚天达说，“民族利益高于一切，我们要调动和团结一切力量，为了争取抗战的胜利。”他又分析了当前的形势，认为日寇进攻上海的意图已愈加明显，大战即将来临，全国各界不仅是军人，都要做好准备。

那天晚上，他们谈得十分深入。“天达老弟啊，”我爷爷最后说，“俺有一个不情之请，不知当说不当说？”

“贺将军请讲。”

“俺想请你们帮助俺。”他发自肺腑地说道，“俺相信你们。从北伐开始一直到现在，几十年来，俺贺文贤与许多人打过交道，最后得出一个结论，只有共产党最可靠，最讲信用。你们是真正的朋友。”说到这里，他看着楚天达，眼睛里充满了祈盼。“老弟啊，”他说，“俺是真诚的，你能答应吗？”

楚天达听了这话便笑了：“我们想到一块了，郑部长也有此意啊。”

“是吗？”我爷爷放下筷子，站起来道，“那就太好了！”

第二天，我爷爷便任命楚天达为政治部主任。过了一段时间，楚天达请示上级之后，又有一批共产党员陆续来到了联军，被分别安排至各团营任职。经过一段整训，部队战斗力迅速提高。

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南京沦陷。十二月，日军主力沿津浦路北上，拟会攻徐州。次年五月，蒙城保卫战打响，日军三大主力师团由南向北发起全线进攻。我爷爷得知消息，便率部增援蒙城。担任蒙城守卫的是国民党桂系第一七三师，战斗持续数日，打得十分惨烈。我爷爷率部赶到蒙城以西小辛集时，方知蒙城已被占领，一七三师副师长周元及二千余名将士壮烈殉国。

我爷爷一边令部队停止前进，一边派人前去侦察。很快传来消息，一队日军正向小辛集开来。

“多少人？”我爷爷问。

“三十来个。”侦察兵报告说。

我爷爷当即命令部队在路边设伏，并派曾灏率一营人迂回切断敌之退路。日军占领蒙城后，气焰嚣张，目空一切，一路上大摇大摆，唱着军歌，等到进入伏击圈后，我爷爷一声喊打，联军弹如雨下。突如其来的攻击使敌军猝不及防，一时间乱了阵脚，出现混乱，但他们毕竟训练有素，很快散开来，边打边退。此时后路也传来猛烈的枪声。曾灏已带队堵住了他们的去路。鬼子哇哇乱叫，转身冲进集市，迅速占据了一座大瓦房固守待援。这座大瓦屋位于街道的尽头，背后是一条小河，易守难攻。双方形成了对峙。联军人数占优，但街道狭窄，不易展开，而日军武器精良，富有经验，利用机枪和掷弹筒拼死顽抗。

联军久攻不下。这极为不利，因为初来乍到，敌情不明，而且小辛集离蒙城只有二十多里路，敌人的援兵很快会到。“必须尽快拿下。”我爷爷吩咐说。曾灏组织突击队，轮番掩护，终于有一个战士冲到房子下，用手榴弹炸倒了房屋。官兵们一拥而上，全歼了这股敌寇。

此时，已是午后三时。战斗从上午十一时开始前后打了四个多小时。正打扫战场时，侦察兵来报，日军一个中队已从蒙城开来增援。我爷爷下令立即撤离，由曾灏带一个连为前卫，楚天达带一个连殿后。

部队迅速转移，撤离的方向是凤台，那里有新四军活动。但部队向南开进了几十里，日军便追了上来，殿后的部队与之发生激战，边战边走。我爷爷令联军全速前进，可走了几个时辰，刚到三义集附近，前卫部队也打响了。曾灏派人来报，有一个中队的日军拦在前边，包括一个连的骑兵。三义集是一个古镇，这里离蒙城县城的直线距离只有五十多里。日军在发现联军后，一边派了一个中队尾追，一边又派一个中队斜插至三义集，形成南北夹击。我爷爷决定向东突围，同时传令前卫和后卫部队摆脱敌人向东与大部队会合。

然而，敌人很快便发现了联军的意图，派骑兵抢先赶到东边大张庄进行拦截。此时，敌人的三架飞机飞临上空，对联军轰炸扫射。部队伤亡很大。我爷爷这时已经意识到，如果不能迅速突破大张庄，等日军完成包围，联军将被置于死地。他组织力量反复冲杀，但怎奈敌人的火力很强，十几挺机枪轮番扫射，尤其是敌人的飞机频频俯冲扫射，弹如雨

下，使联军付出惨重代价。傍晚时分，前卫和后卫部队摆脱敌人也先后赶到，可敌人的防线仍然无法突破。此时，南北两路夹击的敌人正在陆续赶来，合围逐步形成。

在这紧要关头，楚天达喊了一声：“共产党员都站出来！”楚天达到达联军后，陆续在官兵中发展了一些青年入党，这些我爷爷都知道。听到喊声，立时有几十个官兵站了出来。“你们跟我们上！”楚天达吩咐道。我爷爷一把拉住他，说你不能去。楚天达说这都什么时候了，我不上谁上？我爷爷心里一热，眼圈红了。

傍晚时分，由共产党员组成的突击队冲向敌阵。楚天达一马当先，众人奋勇向前。我爷爷命令火力掩护。敌人的防线终于被撕开了。我爷爷立即带领部队掩杀过去。夜色中喊杀震天，枪声响成一片。

冲过了大张庄，部队向前急行军。天亮时分，官兵们又困又累，刚想休息一会儿，忽然，远处传来了轰隆隆的声响，大地震颤起来。那声音仿佛打雷一般，由远而近，地动山摇。

“敌人……”有人大叫起来。

我爷爷抬头看去，只见一团团黑影快速移动着，如旋风般地席卷而来。远远看去，就像一大块乌云向他们飘来。敌人增援的骑兵到了。

“准备战斗！”我爷爷大声命令。

官兵们拿起武器，开始射击。很快，枪声响成一片。可能，由于那是一片开阔地，缺少隐蔽物，日军的骑兵像旋风一般很快刮到阵前。联军的防线一下子被冲乱了。占据上风的敌人气焰嚣张，横冲直撞。他们嘴里打着呼哨，尖声号叫着，凶狠地挥动马刀，用力劈砍。

联军官兵一时措手不及，纷纷倒下。我爷爷大喊：“砍马腿！砍马腿！”说着，抽出大刀，伏下身子，向一匹冲上来的高大的东洋马砍去。那匹马抖了一下，轰然倒地，一个军官模样的鬼子惨叫一声从马上栽了下来。我爷爷两步上前，双手举刀猛力劈下，只见那个鬼子眼中闪过了一丝惊恐和绝望，他的钢盔滚落在一边，大张的嘴巴里露出两颗亮闪闪的金牙……

一场混战开始了。双方纠缠在一起，互相撕打。联军战士奋勇还击，他们或用刀砍，或用枪刺，有的战士还跃身而起，抱住敌人滚下马鞍。但敌人的优势十分明显。他们列队反复冲杀，而又累又乏的联军却不复成阵，只能各自为战，伤亡很大。楚天达也负了伤，倒在地上。眼看就要不支，在这万分危急之时，忽然，敌人的身后传来的激烈的枪声和喊杀声，嘹亮的军号声在夜空中飞扬……

联军得救了！

前来救援的是新四军霍川独立团。早在联军向蒙城开拔前，楚天达就派人与新四军进行联系，通报了联军的行动。新四军支队首长指示在凤台朱马店一带活动的霍川独立团配合行动。当联军陷入包围时，该团及时赶到，向日军发起冲锋，鬼子措手不及，仓皇退却，联军乘机冲出包围，并在独立团的掩护下，撤至三义集以南的郭集。

此时，已近晌午。连续十几个小时行军作战，联军官兵又饥又渴，困乏已极。让他们没想到的是，他们刚进郭集，当地老百姓便送来面饼、馒头和热水。原来，新四军独立团的后勤干部早替他们安排好了。我爷爷非常高兴，刚坐下吃饭，独立团的领导便来了。我爷爷迎上去，走在前边的是一个中等身材，戴着眼镜，穿着灰色的军服的干部。他快步上前与我爷爷握手。曾灏介绍说他是独立团的史政委。

“史传洲。”那人脸上笑眯眯地自我介绍道。我爷爷说史政委好，我是贺文贤。“久闻将军大名，”史先生笑道，又转过身来向后指了一下，说，“你看看这是谁？”

“爹。”我大伯这时叫了一声。

我爷爷一愣：“廷勇！怎么是你小子？”

我大伯咧嘴笑着。

史先生说：“贺廷勇同志现在是我们独立团的副团长。”

“是吗？”我爷爷扭过头去看着，我大伯啪地向他行了个军礼。我爷爷连声道：“好！好！”也举手郑重其事地还了个礼。

国共合作后，南方八省红军改编为新四军，霍川红军师也编入新四军系列，番号霍川独立团，史先生是政委，夏杰为团长，我大伯为副团长。部队先是在巢县整编，日寇向皖北进攻后，独立团奉命向蒙城开

拔，赶到郭集时，听说联军在三义集被围，便连夜增援，打退了日寇，救出了联军。

那一仗打头阵的就是我大伯。我爷爷一听更高兴了。当天晚上，部队驻扎郭集。夏杰也来看我爷爷了。上午他因部队上有事，未能得空前来，傍晚他赶到我爷爷的住处。大家聚在一起吃了一顿晚餐。虽然饭食简单，也没有酒，但大家都很高兴。席间，夏师长和史先生都不住地夸我大伯，对他褒奖有加。“贺将军，”史先生说，“你养了个好儿子，都说虎父无犬子，果不其然。”我爷爷一摆手说：“这小子有今天，都是跟对了人，就冲这一点，他就比俺这个当老子的强。”我爷爷说着颇为感叹。史先生笑道，贺将军谦虚了，我们早闻将军大名，自辛亥以来，出生入死，为国为民，令人景仰。那次谈话他们一见如故，相谈甚欢。饭前，史先生还看望了负伤的楚天达。他的伤情较重，躺在床上无法起身。当年，史先生离开武汉时，前来接替他工作的就是楚天达，他们之间有过短暂的交接，如今也算是老友重逢，格外高兴。

饭后，我大伯留下来，与我爷爷单独相处了一段时间。转眼他们已经十年未见了。自我奶奶回乡后，我大伯与我爷爷便没有生活在一起。据我大伯说，他离开北京时才九岁，直到北伐开始后，我爷爷被解除软禁，回乡住过两天，这是他时隔八年又一次见到我爷爷。那时他已十七岁，正在北辰中学读书。

尽管聚少离多，但父子情深，他们都十分激动。那晚，他们说了很多，主要是各自别后的情况。我大伯参加红军的事，我爷爷从我奶奶那里得知了一些，开始他还为他担心，现在看到他后便放心了。在他眼里，过去的毛孩子如今早已成熟了，而且相当干练，这让我爷爷十分欣慰。“这小子出息了！”他在心里暗想。谈到太奶奶遇难，还有家里的情况，特别是费伊蓉和丫丫的死，我爷爷悲愤无语，很长时间没说话。“这都是汪小小和卫登辉他们干的，”我大伯说，“他们连仁叔也没放过。”

“这帮混账！”我爷爷说，“这笔账早晚要和他们算！”

我大伯很关心我奶奶和弟妹们的情况。一九二七年，他不告而辞去了武汉，让我奶奶好不伤心。后来，他回到霍川参加了红军，她也一直提心吊胆。“俺对不住娘，让她操透了心。”他对我爷爷说。

我爷爷不以为然。“男人嘛，都这样，”他挥了一下手，“俺也没让你娘少操心。”说着笑了起来。不过，他告诉我大伯，我奶奶现在在香港，一切都很安全，有廷珍、廷诚陪着她哩。

廷珍是我大姑，廷诚是我三叔。“那廷智呢？”我大伯问。廷智是我二叔。“这小子，”我爷爷说，“和你一样也不让人省心。”

“咋啦？”

“听你娘来信说，他和同学一起去了上海，说是要抗日打鬼子。”

“是吗？”

“也是偷跑的，把你娘气坏了。”

“现在有消息吗？”

“还没有。”

“那娘还不急死啦？”

我爷爷一听便哈哈大笑。“你现在知道啦？当年你不也是这样？”我大伯有些不好意思，也笑了。“不过，”我爷爷又说，“这事做得对，俺支持你们。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咱们贺家的人可不能甘于人后。”

八月间，皖北广大地区沦于敌手，部分国民党部队和抗战队伍陆续退往大别山区。我爷爷的联军也撤至霍川。

此时的霍川各派势力犬牙交错，相互并存，既有掌握全省军政大权的新桂系，还有中央军、地方杂牌军以及CC势力。除此之外，新四军和各种抗日组织也十分活跃，形势错综复杂。在杂牌军中，彭兆栋的新八十二军实力最强。

两年前，新八十二军被调往闽赣“围剿”红军。彭兆栋老大不愿意，但也不敢公然抗命，临走时留下汪小小的别动队，并保荐汪小小出任保安处处长，以留作将来的退路。新八十二军到达福建后，连吃败仗，损失不小。有一次阻击红军时，他的两个团被红军分割包围，配合作战的中央军见死不救，眼睁睁地看着他的两个团被红军歼灭。彭兆栋大怒，向上告状，反被倒打一耙，说他延误战机，作战不力，而上边也偏听偏信，对其进行斥责，这让他气不打一处来。“他妈的，”他对部下说，“这帮鳖孙子，睁眼说瞎话，存心欺负咱们。往后都给我长点心眼，咱是没娘的孩子，惹不起还躲不起啊？”

彭兆栋自辛亥起家，混迹军旅三十余年，任凭改朝换代，风吹雨打，始终不倒，靠的是什麼？他心里最清楚，那就是实力。“要把本钱打完了，咱连屁都不是。”他经常这样说。蒋介石向来对杂牌军视为异己，这一点他心知肚明。每次作战，中央军惯用的伎俩就是把杂牌军推到前边，目的就是消耗他们。彭兆栋早就领教了他们这套鬼把戏，于是处处提防。每次进剿，出工不出力，经常是放空枪空炮，有意保存实力。中央军给他挖坑，他也给中央军设绊。有一次，中央军让他顶在前边，他则故意让开道路，把中央军暴露给红军。当红军包围了中央军，他则袖手旁观，见死不救。“老子才不傻哩，”他说，“你他妈的坑老子，老子不会坑你啊？”当时与他协同作战的中央军暂编一七二师，师长漆胜发，军阶低于彭兆栋，但仗着是黄埔系的，根本不把彭兆栋放在眼里，和他说话就像老子对儿子一般。彭兆栋也不买他的账。漆指责他“纵敌自保”，

他则骂漆“自大无能”。两人相互攻讦，闹得不可开交。

抗战爆发后，新八十二军被调往苏南。此时国军节节败退，新八十二军也连吃败仗，损兵折将。他想补充兵员，但国防部故意刁难，卡着不批。此外，粮秣军饷短斤缺两，以次充好。彭兆栋一看这样打下去，非把自己的那点儿家底抖搂光了。于是，开始避战自保。上海失守后，他跑得比兔子还快，几乎未放一枪一弹，便丢失防地，民众骂他是“逃将军”，还给新八十二军送了一个“兔子军”的绰号。国民政府下令追究，严肃处理。彭兆栋吓得不敢，于是未经批准，以整编为由，擅自把部队带往霍川。国防部闻讯大怒，下令褫夺其军职，交由军法处查办。彭兆栋惶恐不安，一边派人疏通，一边另谋出路。不久，便传出风声，彭兆栋与日军秘密来往。《民国日报》还刊登了“日军梅田少佐密会新八十二军军长彭兆栋”的消息。

这一来，国民党高层吃惊不小。

此后，不知是彭兆栋的活动起了作用，还是出于稳住彭兆栋的需要，国民政府撤销了对彭兆栋的处罚，令其戴罪立功，同时允准新八十二军驻扎霍川进行整编，实则从轻处罚，默认事实。

彭兆栋长舒了一口气，但蒋介石对他并不放心，不久，便抽调暂编第一七二师开赴霍川，明为驻防，实则监视。一七二师早在闽赣时就与新八十二军不和，师长漆胜发更是彭兆栋的冤家对头，如今蒋介石又把他派来了，这不是存心与他作对吗？彭兆栋气得大骂，说老蒋没安好心，故意找碴。“这帮王八蛋，瘪犊子，没一个好东西，去他妈的祖宗十八代！”

漆胜发的到来确实让彭兆栋心理紧张。暂编第一七二师属老蒋嫡系，装备精良，兵强马壮，相比之下，新八十二军却是吃了上顿没下顿，给养补充都十分困难。加上部队减员一直没有得到补充，名为一个军，实则只有一个半师的兵力。真要动起手，彭兆栋自知占不了便宜，好在此时皖省是新桂系掌权，彭兆栋便有了回旋余地。

彭兆栋出道多年，所谓千年狐狸万年妖，这么多年来，他在各种油锅里不知滚了多少遭，对于生存之道早已谙熟于心。当初他把部队带到

霍川就有过考虑：一是他曾在这里驻扎多年，打下了基础，临走时还留下了汪小小的别动队作为后手。二是霍川位于大别山区，易守难攻，可避日军锋芒。三是皖省系新桂军实力范围，只要与新桂系搞好关系，老蒋也奈何他不得。

抗战爆发后，全国划分五个战区，皖省属第五战区，司令长官李宗仁兼任安徽省政府主席。这是新桂系在皖掌权的开始。一九三八年六月，安庆沦陷。在这之前，皖省一些重要城市和水陆交通要道大多失守。省府也一迁再迁，先由安庆至合肥，继之六安，再继之立煌（即今天的金寨）。在这之前，由于前方战事吃紧，李宗仁前往徐州指挥作战，省府主席一职先交民政厅长张义纯代理，后由廖磊接替。廖磊系李宗仁嫡系第二十一集团军总司令，八一三事变后，曾在淞沪战场率部抗击日军，声望颇著。就在李宗仁前往徐州之前，他急令廖磊率部由浙西开赴安徽，并主持皖政。

廖磊接任省主席后，省会已迁至立煌县。当时民心动荡，人心惶惶。他来上任时，采取了半保密措施，没有欢迎仪式，也没有就职典礼，前来迎接的只有省政府部分厅处长，范围很小。但彭兆栋事先得知消息，专程赶来迎接，表现得十分谦恭，给廖磊留下较好的印象。

彭兆栋到达霍川后，便千方百计邀宠于新桂系，为自己寻找靠山。几年前，他坐镇霍川时曾收编过桂军六十五旅残部，其中一些人得到过他的提携和重用，包括汪小小。虽然霍川保安处此时已划归省保安司令部管辖，汪小小也不再是自己的部下，但交情还在，加上桂系的其他人脉，他很快就与新桂系扯上了联系。

廖磊上任之初，带来一股别样之风。原因是他崇尚俭朴，布衣素食，轻骑简从，毫无官场气息。而且廖磊不贪，治军颇严，这在当时的高官中也颇难得。据我爷爷说，廖磊是壮族人，眼睛不大，面色红润，身体健壮，腰板挺直。我爷爷第一次见到他时，他穿着一件绿色的布料军装，腿上打着绑腿，脚穿布鞋。“看上去就像一个当兵的。”我爷爷说。听说他还常常赤脚芒鞋，吃得也不讲究。廖磊痛恨贪污，上任不久看到省府铺张浪费现象严重，便发起“铲除贪污，反对浪费”运动，这些都为他博得了赞赏之声，也一定程度上改变了风气。那段时间，各县县

长到省开会，进城前都要“换装”（把原来呢料丝绸服装、皮鞋等换成布衣、布鞋等），以示节俭。彭兆栋对此早有耳闻。这么多年来，他结交权贵，打通关节，莫不以金钱开道。在他看来，钱能通神，火到猪头烂，没有搞不定的。但摸清了廖磊的脾性，他便改变手法，投其所好，从不请客送礼，前去拜见廖磊也尽量服装朴素。彭兆栋穿戴一向讲究，但在廖磊面前他却是粗衣布履，有几次还模仿廖磊穿起士兵服装，打起绑腿，处处以清廉自居。与廖磊谈话时也毕恭毕敬，察言观色，曲意逢迎。廖磊不抽烟，且反对抽烟。彭兆栋烟瘾很大，但每次拜谒，或参加会议，总是忍着烟瘾，别人给他敬烟他也婉拒。他知道蒋桂不和，一有机会便大倒苦水，抱怨中央军的跋扈和自己的委屈，引起廖磊的同情。

不仅如此，他还对廖的左右极尽收买笼络之能事。廖磊不贪，并不等于他的手下不贪，于是彭兆栋金钱开道，送钱送礼。这一套他驾轻就熟，很快就收到回报。省府和桂系中很多人开始因他名声不好，避而远之，可慢慢地有人说起他的好话，与他称兄道弟。其中第五战区特派专员吕韬更是与他打得火热。

吕韬是桂系老人，资历比廖磊还老，可以直通李宗仁、白崇禧两位大佬，在桂系中颇有地位。他多次在廖磊面前建议，新八十二军和蒋系不和，正好可以为我所用。廖磊担心彭兆栋靠不住，吕韬认为不必担心。“这家伙有奶便是娘，”他说，“只要给他点骨头啃，他就会颠颠地跟我们跑。”

新桂系势力进入安徽后，对蒋系一直很戒备。抗战前，安徽一直是CC的天下。新桂系来了以后便开始排挤CC，同时拉拢安徽地方势力。彭兆栋想找靠山，而新桂系也想利用彭兆栋，双方一拍即合。这样一来，彭兆栋渐渐稳住阵脚。

我爷爷回到霍川后，汪小小和卫树森颇感不安。他们来找彭兆栋商量，想把联军赶出霍川。彭兆栋对我爷爷一向忌讳，但他知道这样做很不明智。日军大举入侵，全国抗战情绪高涨，而大别山区同样如此。联军在小辛集歼灭日军一个小队，受到广泛赞扬，许多报纸都加以报道。到达霍川不久，我爷爷又被推选为动委会委员，享有很高的声望。“你们省着点吧，”彭兆栋说，“你们要赶他，谈何容易？眼下贺文贤可是抗战

英雄，大好人！”

其实，彭兆栋这个时候也不想得罪我爷爷。不仅不想得罪，还想与我爷爷改善关系。武汉沦陷后，大批进步人士和爱国青年退向大别山，这里抗日情绪空前高涨。特别是动委会成立后，产生很大影响，就连桂系和省府高层也对他们礼遇三分。

动委会全称安徽省民众总动员委员会，该组织由共产党员和国民党进步人士提议成立，为李宗仁所接受。李宗仁出任皖省主席后便提出“政治与军事打成一片，政府与人民打成一片”的口号，并公开表示，当前抗日没有民众帮助是抗不成的，提出不分党派，团结起来，一致抗日。李宗仁这样做一方面是抗日的需要，一方面也是为了借此争取民心，笼络地方力量。动委成立后，李宗仁特邀著名爱国人士章乃器主持日常工作，此外各部部长也由进步人士担任，而一些共产党员则以合法身份参与工作。

当时，由动委会创办的《大别山日报》曾发文揭露新八十二军在苏南临阵脱逃的劣迹，使彭兆栋颜面扫地。他气得去找吕韬告状，吕韬却劝他说：“这帮人不好惹，动委会是李长官搞的，廖燕农（廖磊字燕农）也得捧着他们。”

“他们和共产党搅在一起，你们也不管？”彭兆栋说。

“此一时，彼一时嘛，”吕韬嘿嘿笑道，“这是政治，李长官认为民气可用，你懂吗？”他一边说着，一边用一把小铜梳梳着头发。

吕韬长得油头粉面，鼻梁上架着一副金丝眼镜，长相文绉绉的，看上去倒不像一般的老官僚，但了解他的人都知道他老谋深算，深谙官场之道，绰号吕半仙。他劝诫彭兆栋，当下形势，不可硬来，暂且先忍一忍再说。

彭兆栋心领神会，于是极力改善与动委会的关系。他还多次向我爷爷示好，并派胡宣武联系我爷爷，诚邀相聚叙旧，但都被我爷爷拒绝了。

有一天，我爷爷去动委会开会，那是深秋的一天。在会上他遇见了

史先生。联军退向霍川后不久，新四军霍川独立团也进入霍川。当时，我爷爷在动委会任职，史先生也在。他们时常在一起开会。

“听说彭兆栋来找过你？”史先生见到我爷爷便问。

“是啊，”我爷爷说，“俺可没理他。”

史先生笑了起来：“我们都听说了。”

“是听天达说的吧？”

史先生点点头。

“黄鼠狼拜年，没安好心，”我爷爷道，“这个彭老栋，俺还不了解他？”

史先生又笑了起来。这时，开会时间到了，他们没有继续谈下去，便都走到各自座位上去，开起会来。抗战开始后，我爷爷思想发生重大改变。他不止一次表示要加入共产党，但楚天达在请示上级后，劝他暂留党外。

“是不是俺不合格？”我爷爷开始有些沮丧。

“不，”楚天达说，“不是的。”

“那是为何？”

楚天达向他解释说，目前的形势比较复杂，各种政治力量犬牙交错。桂系、蒋系和地方势力矛盾重重。在这种情况下如何更好地开展抗日救亡，党组织认为我爷爷暂留党外可以发挥更大作用。“如今抗日情绪高涨，”楚天达分析说，“我党提出统一战线，可顽固派始终对我党抱敌视态度。这是值得警惕的！我们要团结一切抗日力量，争取中间派，打击顽固派，这是中央的指示精神，你能理解吗？”

我爷爷点点头，表示接受。不久，楚天达转来郑先滔的一首诗，对他的理解表示赞赏。诗云：“家国花摧落，男儿热血殷。丹心诚可鉴，岂在暮朝间？”我爷爷看后十分激动。他对楚天达说：“知我者云鸿也。”不

久，我爷爷被举荐进入动委会担任委员，从这里他也看出党组织把他留在党外的意图。

我爷爷加入动委会后，发挥了很大作用。有人称他贺参议（这是国民政府委任的头衔），也有人称他贺司令、贺将军的。他培训青年，发表演讲，威望越来越高，影响越来越大。彭兆栋正是看到了这一点，才三番五次与我爷爷拉起近乎。

那天的动委会会议重点讨论发动民众问题。会议开了一上午，下午我爷爷又应邀去抗日集会上发表演讲，一直没有空闲，直到晚饭后，他回到招待所，才找到机会与史先生详谈。那天晚上，他们谈论的话题很广泛。在谈到局势时，史先生分析了国共合作后各派政治势力的动态，认为眼下团结抗日，表面上各派联合，形势大好，但实际上暗流涌动，各方矛盾错综复杂。特别是日伪汉奸也在不断渗透，情况相当严重。我爷爷深以为然。他们坐在省府招待所的廊沿下，边抽烟边谈。战时的招待所条件简陋，照明的马灯十分昏暗，夜晚的山风带着凉意。满天星辰，映出远山巍峨模糊的轮廓。空气中花香浮动，蚊虫飞舞，他们不时挥手来加以驱赶。史先生接着谈到，日本限于兵力不足，每占一地，便搜罗汉奸，建立伪政权，以达到所谓“以华制华”的目的。他们先后在北平、南京建立“临时政府”和“维新政府”，并对国民党的部分将领进行收买拉拢。“贺将军听说过梅田俊造吗？”说到这里史先生问道。

“那个在霍川开洋行的？”

“是啊。”

“听说过，”我爷爷说，“他是仁贤在日本的同学，听说他一直在霍川做生意，还帮天元公司买过船。”

“对的，就是他，”史先生说，“不过，他现在是日军第十师团的情报官。这个人很早就来中国，名为探矿，实际上是个间谍。在霍川时他就与彭兆栋有过来往。有消息称，南京沦陷后，他就与彭兆栋秘密接触，对他进行拉拢。”

“有这事？”

“是的，”史先生说，“不过，这事做得很机密，新八十二军内部也没几个人知道。据我们所知，就在最近，他的副官彭青还去过蚌埠。”

“真的？”我爷爷颇感吃惊。蚌埠是当时伪省政府所在地，彭兆栋派人去蚌埠说明了什么？“消息可靠吗？”

“可靠，”史先生说，“有人拍到了照片，是一个记者拍到的。”

“照片公布了吗？”

“没有，”史先生摇摇头，表情十分遗憾，因为当天晚上，那个记者就被暗杀了，照片也失踪了，“他们下手很快。”

“谁干的？”

“还能是谁呢？”

“日本特务？”

“也许吧。”

我爷爷气愤道：“彭兆栋真要当汉奸，那就是自绝于人民。”

“那是啊，”史先生摘下眼镜，朝镜片哈了两口气，又用衣角擦了擦，“现在还没到那一步。”他戴上眼镜后又继续说，“彭兆栋是什么人，贺将军，你应是最了解的。他很狡猾，眼下还在观望。因此，我们要尽力争取他，阻止他。”

“俺明白了，”我爷爷说，“你是想让俺和他谈谈？”

史先生笑了：“这事不勉强啊。”

我爷爷也笑了：“俺明白了，看来俺还非得会会这位仁兄了。”

第三十章 大伯|1939年

—

转眼，又到了清明节，我大伯来到费伯母的坟前，独自一人坐了很久很久。国共合作后，红军师改编为新四军霍川独立团，奉命开赴巢县集结。经过九年艰苦的游击战争，红军师付出了巨大的牺牲，除了地方游击队 and 老弱病残，开赴巢县的官兵只有九百余人。他们在巢县改编后，曾赴皖北抗战，后按支队命令重回霍川，开辟大别山根据地。

这是一九三八年的春天，大地回春，万象更新，大别山更是色彩斑斓，漫山的杜鹃花、迎春花，还有桃花、兰草花全开了。山林中茂密的松树、茫茫竹海带来满眼的青翠。缭绕的云雾梦幻般地挂在山峦上，庄重而矜持。

这是一年中最好的季节，但我大伯心情却十分忧伤。转眼，黄龙洞遭袭已经过去了四年。就在那次袭击中，费伊蓉离开了他，还有他们的两岁不到的女儿丫丫也下落不明。

我大伯坐在坟前，任山风吹拂着他的脸庞和头发，眼里的泪水不知不觉地流下来。往事如烟，如同过电影似的在脑海中闪现：北辰校园中一起度过的美好时光；武汉、广州经历过的艰难、曲折和生死考验；他们的初恋，还有在霍川战斗的那些日日夜夜……现在，这一切都已永远成为过去，定格在黄龙洞那个血腥惨烈的夜晚。

我大伯发誓要报仇，为伊蓉，为丫丫，也为他自己和红军师。虽然八大户之战击毙了卫登辉，但汪小小仍没有被除掉，这让我大伯耿耿于怀。

岳西谈判后，时任县长的袁幼鸣也接到督办公署的通知，在东阳关与史先生会面，双方都表示将全力落实岳西签订的有关条款。然而，东阳关会面后，汪小小却推三阻四。条款中规定释放政治犯的有关条款他

也迟迟不肯落实，尽管袁幼鸣多次催促。这期间，我的太奶奶瘐死狱中。我太奶奶被捕后受尽折磨。国民党兵带着她满山转悠，令她呼喊要我大伯投降。我太奶奶要么一言不发，要么就喊孩子，千万别回来，奶奶死不足惜，你可别上当。气得白匪军对她又打又骂，还常常不给饭吃。几个月下来，六十五岁高龄的她终于不堪折磨死于牢中。

对此，史先生提出严重抗议。在各方压力之下，汪小小才不得不释放剩余的红军家属，包括我的外曾祖父和二娘。

我太奶奶下葬后，我大伯便下定决心，不顾一切也要打掉汪小小，哪怕是犯错误，也在所不惜。是的，他在心里想，国共可以合作，但与汪小小决不能！这个祸害哪怕再活在世上一天，都是罪过。“俺要除掉他！”他对卢庆竹说，“大不了再去苦工队吧。”那语气完全是豁出去的样子。卢庆竹很担心，但也劝阻不了他。

八月初，大狼山王母庙老禅师坐化，定于八月初一举行坐罐典礼。这一天恰逢老禅师的诞辰，消息传出轰动一时。大狼山位于北乡与东乡交界处，王母庙建于元代，距今八百多年，历来香火旺盛，信众如云。老禅师法号玉觉，圆寂时年已九十有八，生前慈眉善目，仙风道骨，素孚众望。这事传进三小姐的耳里，便提出要去拜祭。自从嫁给汪小小后，她的肚子一直没有动静，内心十分着急。她多次去王母庙烧香拜佛，并请玉觉老禅师排解。老禅师安慰她说心诚则灵，该有的终会有。她笃信不疑，现在老禅师坐罐，正是她表现诚心之时，岂能不去？不仅要去，她还要汪小小陪同一起前往。

汪小小并不相信鬼佛，但拗不过三小姐纠缠，答应前往。平时汪小小龟缩在城里，防卫严密，不好动手。现在他要出城了，我大伯觉得机会来了。“小狗日的，”他说，“你的死期到了！”他提前派人察看了地形，考虑到那天香客中百姓众多，不宜在庙中动手，决定在下山时除掉他。不过，汪小小不可能没有防备，提前一天，他便派出一个连前往王母庙布防，而且随身还要再带一个连。根据这一情况，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我大伯派人给卢庆竹送信要他支援。当年，他们劫持卫树森，就是一起联手干的。这是他最信赖的好兄弟。

然而，让我大伯没有想到的是，这回卢庆竹没有和他讲哥们义气，

而是把这事捅给了史先生。八月初一前一天，史先生突然来到了驻地。只见他风尘仆仆，神情严肃。我大伯便有了预感：计划泄露了。

果然，他笑着迎上去，向史先生敬礼，史先生不说话，也不还礼，更不和他握手。他转身走到一棵大树旁，摘下眼镜，慢慢擦着。这是他生气的表现。史先生生气从不发火，也不骂人，而是把你晾在一边，反倒让你不知所措。

“史先生，这是咋啦？”我大伯在他身后站了一会儿，小声说道。

“咋啦？”史先生回过脸来，“你问我，我还要问你哩。”说着，戴上眼镜，走到树下的一块石头上坐下来。我大伯跟了过去。

“说说看，你想咋胡闹？”史先生一改往日的谦和，脸上没有丝毫笑容。“咋啦？”我大伯故意装傻道。他已经意识到卢庆竹把自己卖了。“这小子！”他在心里骂道。

史先生不说话，卷了一支烟。我大伯赶紧上前替他点着。史先生默默抽着也不说话。直到一支烟抽完了，他抬起头来正色道：“贺廷勇，我现在以特委书记和独立团政委的身份与你谈话，你有两条路：一条是取消行动，认真检讨；还有一条就是我现在就撤你的职。”

我大伯一怔，他的猜测果然没错。“你都知道了？”他说，“是卢庆竹说的？”

“别问那么多！”史先生说，“哼，”他停了停，冷笑道，“你还想去苦工队？你想得美。这回你连苦工队也没得去。”说到这里，他抬高嗓门。“我们红军是讲纪律的，”他大声说，“像你这样无组织无纪律，红军不稀罕。”

他显得有些激愤，话也说得很重。我大伯和史先生交往多年，还很少见过他如此，于是赶紧解释，这次机会难得，而且他有充分把握。史先生不说话，等他把话说完了才说：“好啊，既然你是这个态度，那我现在就撤了你。”

“别，别啊，”我大伯说，“俺又没说非干不可，你不同意，那就算

了。”

“什么叫算了？”史先生站了起来，神情严肃。我大伯自知失言，连忙检讨。史先生抽着烟，不说话，过了好一会儿，他的态度才渐渐和缓下来。我大伯赶紧唤小李倒水，又掏出烟丝和纸张递过去。史先生接过来，低下头慢慢卷起烟。

“你知道吗？”他说，“你这样干是要坏大事的！”他点着烟，吸了两口，“我为什么急着赶过来，就是怕你乱来。统一战线这是党中央的决策，你是不是党员？是不是红军战士？”

“是。”

“那就要坚决执行，不折不扣，没有二话。”

“俺知道。”

“知道还乱来？”史先生说，“前不久，我去省委开会，省委领导一再告诫我们，顽固派就想破坏联合，他们千方百计制造事端。前段时间，老蒋还在向大别山不断增兵。他们正愁找不到把柄哩，你倒好把把柄送上门去。”说到这里，他顿了顿，加重语气道，“廷勇啊，你已是团长了，不再是一个普通战士，这种时候更要从大局出发，这是一个原则问题。”

我大伯低头听着，嘴上不说，心里不服。“汪小小首先破坏协定，”他说，“他能这样干咱为啥不行？再说这个混蛋，早该除掉了。”

史先生听了这话，默然片刻。他又把眼镜摘下来，轻轻擦着，似乎在想着什么。“廷勇啊，”过了一会儿他把眼镜戴上，开口道，“礼记云：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我在学校时就给你们讲过，你还记得吗？”

我大伯点点头。

“记得就好，”史先生又说，“什么是家国天下？有家无国，何成天下？我们干革命，为了什么？不光是为了我们小家，而是为了天下大

众，这才是我们奋斗的目标。我问你，个人与国家与民族相比，两者孰轻孰重？”

我大伯不说话，心里想：大道理谁不会说呢？摊上自己就是另一回事了。史先生似乎早已洞察了我大伯的内心活动。他又卷了一支烟点着了，慢慢吸着，过了好长时间才说：“光绪二十八年，霍川发生了一起灭门案，这事你知道吗？”

“知道，”我大伯说，“从小就听家里人说过，俺爷爷就是那次遇害的，俺咋能不知道？”

史先生点点头：“那次灭门案，秦家死了多少人，你也听说了吧？”

“听说了，老老少少十七口。”

“嗯，”史先生又点点头，表情开始凝重起来，“是啊，秦家那次差不多全被杀了，实在太惨了，不过有一个人活了下来。”

“听说是他的小儿子。”

“是的，”史先生挥了挥手，驱赶着飞舞的蚊虫。他们并肩坐在大树下，“那年他才十二岁，后来由亲戚抚养长大。在芜湖求学时，加入了CY，从此走上了革命道路。再后来，他又改名换姓，主动要求来霍川工作。”

“你认识他？”我大伯有些意外。关于灭门案他从小就听家人说过，也知道秦家有一人当时在外地幸免于难，但具体情况了解得并不多，现在听史先生一说，颇感好奇。

“不只是认识啊。”史先生又一次摘下眼镜，用衣角擦拭着。借着月光，我大伯发现他的眼角亮闪闪的，像是泪光。

“史先生，你怎么了？”

“哦，没什么，”史先生摇了一下头，他沉吟良久，接着说道，“你知道吗？我原来不姓史，也不叫史传洲。我的名字叫秦亚哲，这是我爹给我起的。”

“你爹？”

“就是秦尚义。”

“秦知县？”我大伯一惊，叫了起来。这太出人意料了！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会是这样。“真的？怎么从没听你说过？”

史先生摇了摇头：“这事太痛苦了，我不愿想，也不能想。”

“你就没想过报仇？”

“想过，”史先生说，“怎么可能不想呢？我每时每刻都在想。当初我隐名埋姓来到霍川，就是想报仇。”

“俺不明白，”我大伯说，“那你还等啥呢？”他想到霍川起义前他抓了卫树森，结果史先生却让他把人给放了，他很不理解：这不正好是一个报仇的机会吗？“你为啥要放人？”他说，“干掉他不就完了吗？”

史先生摇了摇头。“事情没那么简单，”他一边吸着烟，一边平静地说，“仇是要报的，但要看怎么报？你想过没有，当初起义在即，不放卫树森就会惊动敌人，破坏我们的计划？”

“这倒也是。”我大伯说，“史先生，要俺可做不到。”

“是啊，”史先生叹了一口气，“有些事做起来可能很难。”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然后吐了出来，又说，“但我们是革命者，就不能光想着自己。我想大道理就不必多说了，贺廷勇同志，你要记住一点，那就是革命的利益永远高于一切。”

“俺明白了。”我大伯说。他内心很感动，对史先生更加敬佩，接着便检讨了自己（这回是心悦诚服），并保证今后不再发生这样的事。史先生笑了：“想通了就好——你呀你，”他手指点了点他说，“差点坏了大事。你得感谢卢庆竹啊，他的觉悟可比你高！”

我大伯也笑了：“别提那小子，他是个叛徒，俺还没找他算账哩。”

史先生微笑道：“看来你还没通啊？”

我大伯一看说错了话，连吐舌头说通了通了。事后，他见到卢庆竹说，你这家伙卖友求荣，害俺不轻。卢庆竹说得了吧，俺是挽救你，要不你早完了。“你小子，”我大伯扬了一下拳头说，“少他娘的卖乖。”

虽然汪小小没有被除掉，留有遗憾，但我大伯相信，总有一天，他逃脱不了惩罚。他坐在伊蓉的坟前轻声诉说。他把这几年发生的事都一一地告诉了她。特别是那个奸细已经揪出来了，大快人心。他告诉伊蓉，你的仇已报了，但不知为何心里却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他想，伊蓉地下有知，可能也会如此。

自从枫树湾事件发生后，这个奸细就折磨了很多。包括费伊蓉、小黑皮，还有那些受到清查的同志。费伊蓉直到牺牲前，嫌疑仍未解除。

清查工作一开始走了弯路，史先生回到霍川，便宣布解除所有关押的清查对象。岳松和朱毅开始还担心，这要让奸细跑了咋办？“跑就跑吧，你们还想留着他啊？”史先生笑道。岳松和朱毅都感到不解。史先生又说：“你们怕他跑，我怕他不跑，不跑更危险。”那口气像是开玩笑又不像是开玩笑。

事实上，史先生做出这一决定并不是随心所欲，而是在听取汇报，做了认真的调查后才做出的。因为在他看来，过去的这种清查并不足取，不仅盲目无效，而且损害了自己的同志。在决定放人之前，他与夏杰交换了意见，谈了自己的想法。夏杰自黄龙洞遭袭后，痛定思痛，认真反思，也认识到问题所在。“是得改改了，”他说，“不能再这么干了。”

史先生说：“敌人在暗处，咱们在明处。我们的一举一动都在敌人的眼皮底下，这样搞法子，很难搞出名堂。”

“说得对，你想怎么干？”

史先生说了自己的想法，提出放弃过去那种大张旗鼓、大海捞针的做法，采取暗中排查，有的放矢的策略。老夏表示赞同。史先生又提出，此事必须秘密进行，知道的人越少越好，否则走漏风声就会一事无成。

“那是应该的。”老夏说。

“我是说，”史先生又补充道，“在案子查清之前，除了参与清查的人谁也不要过问，就连特委成员也不例外。”

“我没意见。”老夏又说。

“也包括你。”

“行。”

夏杰一口答应。在这件事上，他大力支持，而且说到做到。此后，清查工作便秘密进行起来。史先生认真挑选了参与清查工作的人员。具体负责的有两人：一个是朱毅。他是原保卫部副部长，老崔牺牲后，接任部长。他是一位参加过立夏节起义和六霍起义的老同志，枫树湾事件后才由湖北调来，先期参与过调查工作，对情况比较了解。还有一个是史先生从武汉带回来的老于，名叫于进。他在武汉时曾在锄奸部门工作，有丰富的地下工作和侦察工作经验。这两人共同的特点，一是没有任何嫌疑，二是忠诚可靠。此外，又从部队挑选了几个经过考验的干练可靠的同志，充实保卫部。史先生指示他们，清查工作不事声张，稳妥进行，对外不准透露半字，对每条线索认真梳理，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

应该说，这件事做得极其秘密。很长时间里都没人知道清查的进展情况。我大伯最关心这件事，每次见到史先生都要询问。史先生的回答总是十分淡定，不是“查着哩”，便是“正在查”，好像一点也不急。

史先生的态度令我大伯十分费解。他有一次去看望夏师长，说这种查法太慢了，就怕猴年马月也查不出来。夏师长说，那你还想咋样？像以前那样把人都关起来。这样的教训还少吗？说得我大伯哑口无言。“你要相信老史，”夏杰说，“他做事一向把稳。”——这倒也是，我大伯心里想，如果连史先生都不相信，还能相信谁呢？

虽然清查工作不温不火，进展缓慢，但保卫部也确实发现了一些问题。比如，一个排长在打土豪时私吞了二十块银元，送回家去买地。再比如，有人违反纪律，在街上吃霸王餐，还打了店主。诸如此类的问题

先后查出好几桩，也进行了处理。其中有两件事影响最大，引起了保卫部重点关注。

一是红军医院的刘院长隐瞒了他有一个弟弟在国民党军中任少校，未向组织报告。其实，这本不是问题，如果他事先向组织说明的话，但他却没有说。不仅如此，更严重的是，他还与这个国民党少校弟弟一直保持通信联系，这也是瞒着组织进行的。刘院长是个对红军做出过贡献的人，他是江苏盐城人，曾留学苏联，医术很高，救治过数以千计的红军官兵。但贡献归贡献，嫌疑归嫌疑，清查组还是对他进行了清查。

当然，清查是秘密进行的。朱毅和老于亲自找他谈话，他也承认这些都是事实。问他为什么要隐瞒，为什么不划清界限，通信都有哪些内容，刘院长也都进行了回答，并上交了保留的信件。从信的内容上，主要是谈家事，尤其是母亲的情况。刘院长的解释说，他父亲早逝，他和弟弟都是母亲一手拉扯大的。他参加红军后一去不返，未能尽孝，母亲只能由弟弟照顾，而母亲的身体不好，他心里十分牵挂。通信主要是谈这些，在治疗上他也时常拿些主意，毕竟他是学医的，比较内行。他还说明了他与其弟的关系，他们在政治上早已划清界限，有限的交往仅限于家事。至于没有向组织上说明那是因为他有顾虑，并坦承这事做得欠妥，有违组织原则，并做出检讨。

他的话究竟有多少可信的成分，保卫部进行了好一番调查和甄别，最后才得以排除。后来，这事传出来后，大家议论纷纷，很少有人相信刘院长会通敌。“这不可能！”人们都这样说，“他是奸细，打死俺也不信！”的确，刘院长的崇高威望让人尊敬还来不及，遑论嫌疑？

除了这件事，还有一件事涉及兵工厂的技师老曹。老曹是当地人，原先在家是个铁匠，心灵手巧，到了部队上经过培训成了技师。这人话不多，看上去也老实。但后来有人报告，说他常常私自下山，不知去向。保卫部得到报告后，暗中跟踪了几个月，终于发现他有个相好的在大牯岭油坊村，是个寡妇。他多次下山与其私会。这事做得极为隐蔽，几乎瞒过了所有的人。后来，事情终于查清了，清查人员也算松了一口气。不过，老曹的行为不仅损害了红军的声誉，而且危及部队的安全，必须严惩。处理结果是将其开除回家。老曹哭得稀里哗啦，前来求情，

说是愿意改过自新，希望继续留队，哪怕是打是骂咋着都行，唯一的请求就是别赶他走。朱毅拍桌子骂他，你小子还有脸求情？色胆包天，不枪毙已是开恩。老曹无奈只好离开部队，不过他回到家中并没有放弃革命，而是参加了农会，干起了赤卫队，由于表现出色，几年后又重返部队，还娶了那个寡妇。解放后他在省城一家工厂当厂长。“文革”前有一年他来我家拜年，我还见过他。

这两件事当时影响很大。部队上下传言纷纷，但当时内情并未公布，外界听到的只是小道消息，难免添油加醋，以讹传讹，然而最后的调查结论基本与奸细不沾边，两人的嫌疑也先后排除。

暗藏的奸细始终没有找到，大家自然十分焦急。许多人都在关心这件事，得空了免不了就要打听。卢庆竹、黄静雯，还有小黑皮等最为上心。他们来向我大伯打听，我大伯也不清楚。他把史先生的话告诉他们，他们也摸不着头脑。小黑皮让黄静雯去问问参谋长。

“你说老岳啊？”黄静雯说，“他哪知道啊？”

“他不是特委委员吗？”

“特委委员又咋样？”黄静雯说，“别说他了，就连师长也不知道。”

“怎么可能？”

“不信你问廷勇？”

我大伯证实了黄静雯的话没错，这事严格保密，知道的人甚少，包括夏师长、岳参谋长在内。

小黑皮笑了，随口便来了段顺口溜：

这奸细，真狡猾，

史政委，有思量。

敌在暗处我在明，

斗智斗勇细排查。

看你躲，看你藏，

过了初一有十五。

任你九尾狐狸精，

照妖镜下无处藏。

众人一听都乐了。不久，这段顺口溜不知怎么传进史先生耳中。有一次，大家碰见史先生，又问起这事，史先生依然不做正面回答，只是说这事早晚会查清，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大家放心。他还打趣道：“少成啊，你那几句怎么说的呢？”小黑皮不知他指的是什么，一时蒙在那里。史先生笑道：“你忘啦？那什么来着——看你躲，看你藏，照妖镜下无处藏。”大家一听都笑了，气氛顿时轻松下来。

我大伯这时说：“史先生，俺有一个请求，你能答应吗？”

“啥请求？”

“如果找到了那个奸细，”我大伯说，“俺要亲手宰了他，为伊蓉报仇。”史先生听后，笑了笑，没说同意，也没说不同意。

时间过得飞快。一九三七年春，红军师取得八大户大捷，全歼别动队，击毙卫登辉。这一仗打得漂亮。但很少有人注意到，在这一仗的背后，有许多值得玩味之处。比如，事前是如何掌握了别动队的行动，然后实施包围，一举歼之？再比如，全师集结，动静很大，却没有走漏任何风声。这些都是如何做到的？开始，大家都以为史政委和夏师长料事如神。然而，很少有人知道，在这件事上，清查小组功不可没。

直到八大户之战后，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人们才开始有所省悟。

这事与黄静雯有关。

黄静雯在费伊蓉牺牲后，情绪一直很压抑，常常彻夜不眠，以泪洗面。她是费伊蓉最好的朋友，当年一起在北辰中学参加学生运动，一起加入CY，后来又一起前往武汉军校学习，经历了广州起义的风风雨雨和艰苦的霍川游击战争的岁月。“俺一直把她当姐看。”黄静雯不止一次这样说。事实也正是如此。黄静雯没有姐妹，只有一个哥哥，她是由哥哥

抚养成人。黄静雯长得小家碧玉，性情温和，与人相处，随和自然，善解人意。她平时话不多，人缘不错。作为参谋长的爱人，有不少人羡慕她。岳松长相英俊，作战勇敢，作风干练，是一个经验丰富的红军指挥员，在特委和红军师中地位仅次于夏师长和史政委。黄静雯是广州突围后嫁给他的。当时他们共同经历了一场生与死的考验。婚后两人也很恩爱。不过，对卢庆竹她一直怀有歉疚，这些话对外不能说，只能对费伊蓉说。费伊蓉很理解，为此还多次做卢庆竹工作，使卢庆竹对她的态度有所转变，这让黄静雯十分感谢。

然而，黄龙洞遭袭，费伊蓉牺牲了，这对黄静雯打击很大。她饭吃不下，觉睡不着，夜里常常被噩梦惊醒，有时还大喊大叫，胡言乱语，声音尖厉，十分恐怖，醒来后则大汗淋漓，失魂落魄，精神也萎靡不振。岳松问她怎么了，她说梦见了恶鬼。问她梦中叫嚷了什么，她也不记得了，反过来还要问岳松。岳松说她老喊伊蓉，还说快跑，别的就听不清了。

刘院长来看过黄静雯的病，说是身体无大碍，可能是受了惊吓，注意休息，慢慢会好。他还叮嘱岳松多加关心开导，临走时给她留了一点镇静的药片，作为辅助治疗。可服了一段，效果不大，不仅没有改善，病情反倒加重了。她变得越发魔怔了，常常一个人坐在没人的地方发呆，嘴里自言自语。有时还会莫名其妙地突然昏厥，数刻方醒，让人惊慌不已。有人说黄静雯是吓破了胆，但岳松，还有我大伯、卢庆竹都不相信。因为黄静雯不是第一次经历血雨腥风，怎么会被轻易吓倒呢？

不过，费伊蓉的死给她造成的刺激显而易见。那段时间，她只要一见我大伯就流泪，还时常去费伊蓉的坟前祭奠，给她烧纸。费伊蓉生前她们俩形影不离，亲密无间，费伊蓉被隔离后，她常常去看她，丫丫也一直由她照顾。她们之间的感情亲如姐妹，众所周知。费伊蓉死后，她悲痛欲绝。我大伯相信她这种感情是真诚的，对此十分感动。后来，他专门去请了贺老圩的罗瞎子来给她诊治。罗瞎子诊脉后云，患者脉象浮滑，此为气虚之症，由惊恐所致（看法与刘院长并无二致）。又云，大凡可畏之事，猝然而至谓之惊；潜伏于内，久生病根，谓之恐。惊恐交加，心无所依，神无所归，则气乱也。问其病因，则云惊恐气乱，病机不一，只有患者自知。可问了半天，从黄静雯那里也问不出个所以然

来，只好随症而治，遂开药剂平气，辅以逍遥散，渐有起色。

此后很长时间，黄静雯病情趋于稳定。史先生和夏师长也很关心这件事，为了让岳松安心工作，还派人专门看护她。然而，就在她的病情好转之时，她突然自杀了。

黄静雯自杀是在八大户歼灭战后的第二天。在这之前一段时间，受特委派遣，岳松前往省委汇报工作，不在霍川。那天早上，黄静雯提出要给费伊蓉上坟，当时清明节过后不久。看护她的冼大姐同意了，为了安全起见，她还带了一个战士一起去了。烧过纸后，黄静雯提出要单独待一会儿，冼大姐也同意了，她带着战士离开，在不远处的山坡下等待。也不知过了多少时间，也许五分钟，也许十分钟，这时坡上传来了一声清脆的枪响。她们急忙跑了上去，只见黄静雯已经倒在地上，子弹从胸口打了进去。鲜血哧哧地往外冒。冼大姐上前按住她的伤口，试图帮她止血。黄静雯大睁着眼睛看着她们，嘴里含混地咕哝道：“俺该死……该死……”

岳松闻讯赶回来时，黄静雯的尸体已被她哥嫂领走了。没有葬礼，也没有对外宣布，就这样悄悄地过去了。或许自杀并不是什么好事，这样处理也是为了消除负面影响。不过，黄静雯毕竟是参谋长的爱人，这事还是引起不小轰动。

对于这件事，我大伯开始感到震惊，后来对处理方式也感到不解。不管咋说，黄静雯都是自己的同志战友，而且她自杀是因为有病（那时还没多少人知道抑郁症之说）。他曾去找史先生谈了这个想法，史先生不置一词，默默地抽烟。末了，他才说了一句：“我知道了。有些事我想以后再告诉你。”

我大伯颇感困惑。其实，不只我大伯，卢庆竹、小黑皮等一些黄静雯的老战友也是如此。这到底是咋了？直到几年后，谜底才慢慢揭开。

据我大伯说，黄静雯身份特殊，她是岳松的爱人，因此一开始清查组并没有注意到她。此外，她参加革命早，经历过种种考验。无论从哪方面看，她都令人放心。

不过，要说一点怀疑没有，那也不是。其实，史先生刚从武汉回来不久，在摸排情况时就发现有事牵涉到她。那是关于悔过书的事，费伊

蓉牺牲后，史先生问过我大伯这事除了向他汇报，是否还对其他人说过，我大伯说没有。毕竟这不是啥好事，没必要声张。

“伊蓉说过吗？”

“据俺所知，也没有。”

史先生继续调查下去，发现确实没人知道这件事，包括卢庆竹。他是我大伯最好的朋友，如果连他都不知道，说明我大伯他们确实没有向外说过。那么，问题来了，保卫部是如何得知这件事的？

史先生问过朱毅，他当时还是保卫部副部长。他说是听崔部长说的。至于崔部长是如何得知的，他并不清楚，也没问过。

史先生是个细心的人，虽然崔部长已经牺牲了，但他并没放过这个问题。费伊蓉被捕时，老崔还没来霍川，如果没人告诉他不可能知道这事。此后，在分别找人谈话时，有个特委委员告诉他崔部长和他说过这事，好像是听老岳说的。

“岳松吗？”

“是的。”

这就更奇怪了。因为岳松也是霍川暴动后来霍川的，他又是怎么知道的呢？顺着这个疑问追下去，有一次，他和岳松闲聊时，漫不经心地提到这件事。岳松并没有否认，他说他是听静雯说的。

“黄静雯？”

“对。”

“哦，她是怎么说的？”

岳松道，那是枫树湾事件后，费伊蓉被审查，他们有一天谈到伊蓉，黄静雯无意地说到了悔过书的事。“我当时很吃惊，”岳松说，“我还问她以前怎么没听你说？”

“说它干吗？”黄静雯道。

“你糊涂！”岳松当时还批评了她。后来，他就把这事告诉了崔部长。“我觉得，这不是一个小事情，”他解释说，“虽然我相信费伊蓉，但眼下环境残酷，斗争你死我活，容不得半点大意。”说到这里，他显得有些自责。“当然了，”他停了一会儿又说，“现在看来，我们是多疑了。伊蓉是一个好同志，她牺牲了，我很痛心。可我当时那么做，完全出于公心，是对红军负责，你说对吧？”

史先生嗯了一声，又点点头。确实，岳松那样做没有错，尽管对费伊蓉产生了很大的伤害，但他的警惕性和责任心无可指责。事后，岳松一度很内疚，很想向我大伯解释一下，但又怕连累了静雯，而且静雯也不让他说，他也就没说了。

从岳松的话来看，倒也没有什么问题，而且他也没有做错什么，于是史先生安慰他说：“这事过去了，你也不要太多的负担。”至于黄静雯是从哪得知悔过书的事，他并没有多想。虽然我大伯说他和伊蓉都没对外说，但凭伊蓉和静雯的关系，保不住她私下里和她说了，也未可知。

这件事就这样过去了。

又过了几个月，我大伯带人澡堂锄奸，后潜入袁幼鸣家中躲藏。这事极为机密。事后，我大伯来向史先生汇报，当时夏师长还在养伤，不在营地，听取汇报的只有史先生和岳松两人。没想到这事竟然泄露出去，导致卫登辉突然查抄了袁幼鸣的家，这让史先生吃惊不小。

他亲自找我大伯和参加行动的八名人员分别谈话，仔细询问了解情况。他们都保证严守秘密，只字未向外边透露。与此同时，史先生还布置清查小组的同志分别对这些参与行动的同志进行秘密调查。调查结果同样没有发现任何问题。现在，只剩一种可能那就是岳松了。怎么又是他？难道这是巧合吗？

事实上，进一步分析，问题更加严重了。从泄露的情况看，行动开始前，敌人毫无觉察，行动后才得知情报（如果确有奸细提供情报，说明这个奸细获知情报是在行动之后），这个时间点，与岳松得知消息的时间正好相吻合，这难道又是巧合吗？

这个分析使史先生重视起来。他表面上不动声色，暗中找来朱毅和于进悄悄布置，一边加强监控，一边做好防范。

很快有了新的发现。

事情出在黄静雯身上。据清查组报告，黄静雯家最近有些异常。她家的生活原先一向困苦。由于父母早亡，兄妹二人相依为命。其兄黄静民，曾是教书先生，束脩微薄，入不敷出，家境一直不好，后因黄静雯参加红军受到牵累，被抓去坐牢。家里吃了上顿没下顿，春荒时节，其嫂只能带着娃四处乞讨。为了营救其夫，她还落下一屁股债。直到前两年黄静民被释放才家境大变，不仅还清了债务，还盖起了三间敞亮的明窗大瓦屋。村里人都说不知他家发了啥横财，或许是夜里做梦捡了金元宝。

这一情况很快引起清查组的注意。他暗中排查，结果越查疑点越多。首先，黄静民出狱后并无收入来源，而且连书也不教了，他的钱是从哪来的？此外，黄静雯的津贴极为有限（红军师官兵每月只发少量零花钱，干部两元，战士一元，这是情况好的时候；不好的时候一分也没有），岳松虽是参谋长，其津贴高出普通官兵，但也十分有限，除了买毛巾、牙粉、纸笔和抽烟外，所剩无几，当然也不可能有钱给黄静雯的哥嫂。

那么，他们的钱来自何处？当然不可能从天上掉下来。按黄静民本人的说法，他的钱都是做生意赚来的。至于什么生意，则含糊其词。进一步查下去，清查组发现黄静雯和她哥哥黄静民感情非同一般。他们年龄相差九岁。父母早亡后，是其兄嫂把她拉扯成人，还勒紧裤带供其上学。所谓长兄如父，长嫂如母，黄静雯对此十分感激。由于受她的牵连，哥哥入狱，她也很内疚。常常会省下一点钱来接济兄嫂，尽管杯水车薪，无济于事。这些年，她常常是一有机会就下山去兄嫂家探望。黄龙洞遭袭那天，她嫂子带信来说哥哥病重，她便告假回去，因此袭击发生时她并不在山上。这也许是一种巧合？当时并没产生怀疑，相反由于她身体患病，人们对她更多的是担心和同情。

尽管发现了这些疑点，但清查组在对黄静雯暗中监视了一段时间后，并未发现她有任何通敌之举。就这样，一年过去了，朱毅和于进来

请示史先生：“还要查吗？”他们有些动摇了。但史先生坚持查下去。“我希望我们是错的，”他说，“但老话说得好，往最坏处着想，向最好处努力。”

于是，清查继续下去。许多年后，史先生曾对我大伯说，他当时有一种模糊的预感，自从发现黄静雯这条线索后，他们已经离奸细越来越接近了。

他的预感是对的。

转眼到了一九三六年正月，有一天黄静雯提出要回家看望哥嫂。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特别是吃了罗瞎子的药剂，她的病大有好转，病情也稳定下来。岳松出于关心，问她是否要派人跟她一起去。她说不用。可是，下山后她并没有像以前那样去她哥哥家，而是去了城外的十里铺。那里靠近龙河码头，舟楫往来便利，有一条小街沿河而建，街上有货栈、货仓、饭店和商铺等。黄静雯进了街后，不一会儿便消失了。跟踪她的老于为了不打草惊蛇，远远地保持了一段距离。由于是夜晚，黄静雯进了街里，老于不便贸然跟进，便守在街口的柳树丛中等待。过了好一会儿，黄静雯又重新出现了。她沿着小街走出来，但没有再去她哥哥家，而是直接回山了。

老于回来后，向史先生汇报了这件事，不过，黄静雯去十里铺干什么，到过哪里，见过谁，这些都不清楚。尽管如此，根据以往的教训，史先生还是采取了必要的防范措施，通知分散在各地的部队在近期加强戒备，密切注意敌人的动向。

然而，几天下来，敌人并无动静。就在这时，传来了贺仁贤被杀的消息。汪小小大开杀戒，一下子杀了天元公司包括贺仁贤在内的七个人。此事震动了霍川。

事发后，贺家二爷贺培贤，也就是培二爷，曾来找过我大伯，要他替兄长报仇，需要多少钱他都肯出。我大伯对他说，你把红军当什么人了？这是做生意吗？培二爷知道说错了话，连忙解释说他别无他意。我大伯说，你放心，这仇要报，汪小小卫登辉都是红军的死敌，没有这事俺们也不会放过他。“那就好，”培二爷说，“特别是卫家那小崽子，千万

别放过他！”他认为这事八成是他使的坏，理由是：那天晚上孙小三在梅田货栈看到了卫登辉，而仁大爷恰好也去了那里，随后不久屠杀便发生了。“这里边肯定是出了啥事。”他说。

培二爷的话引起了我大伯的注意。

“啥的？”他说，“你说那晚卫登辉也去了梅田货栈？”

“没错。”

“他去干啥？”

“不清楚。”培二爷道，但他认定那晚在梅田货栈一准是发生了什么事。虽然卫家图谋天元已久，但这事不早不晚偏偏发生在那天，实在有些蹊跷。

培二爷走后，我大伯有一次和史先生闲聊，谈到贺仁贤被杀，便说起了这事。史先生听了沉思良久。“几号？”他抽着烟思考着，然后开口道问。

“啥几号？”我大伯一时没反应过来。

“贺仁贤遇害那天？”

“哦，是正月十九。”我大伯答。

“嗯。”

史先生点点头，又沉思起来。我大伯走后，他便把老于找来，两人仔细地回忆了一下，发现黄静雯去十里铺那天也是正月十九。也就是说，她去的那天与贺仁贤遇害是同一天。而就在那天，卫登辉也到了十里铺。这之间有没有什么联系呢？

为了弄清这个问题，史先生亲自去了一趟贺老圩，悄悄派人把孙小三找来，仔细询问。在交谈中，孙小三想起一件事。“对了，”他说，“那天大爷上车后，俺问他见到卫少爷了吗？他说见到了，接着又说了一句话，不知啥意思。”

“什么话？”

“他说没想到……”

“没想到？”

“是的，”孙小三道，“他说没想到，他们怎么搞到了一起？”

“谁们？”

“他没说。”

“嗯，”史先生拍拍他的肩膀，鼓励道，“不急，你再仔细想想。”可孙小三实在想不出来了。他说就这些了，没有了。“那你还看见别人了吗？”史先生提醒他说，“除了卫登辉之外。”这一问，孙小三便想起来了。“还有一个女的。”他说。

“女的？”

“是的，是个女的，她从后门出来的。”孙小三说。那天吃完面条，他无所事事便在货栈院子外边四处溜达。走到院子的后门时，看见一个女的从那里匆匆出来。

“长得啥样？”跟史先生一起来的老于插话道。孙小三说，她个头不高，瘦瘦的，穿着棉袄。“你看清她的脸了吗？”老于问。

“没看清，天太黑了。”

“那袄子啥颜色？”老于又问。

“灰的吧？”孙小三说着，又摇摇头，“看不大清，但她是城里人。”

“城里人？”

“是啊，”孙小三说，“她捏着手电筒哩，乡下人哪有这个。”

史先生笑了。

“没错，”他说，“你再想想，还有什么？”孙小三想了一下，抬起头

来看着史先生说：“哦，对了，她还裹了一条围巾，花格子的那种。”

老于眼睛一亮。因为那天黄静雯就戴着一条花格围巾，而且她也带了一把手电筒。“你看清了？”他似乎不大放心地问。

“看清了。”孙小三肯定地说，因为当时她为了照路，手中的手电筒亮了一下，他看得很真切。老于兴奋起来。从孙小三的描述看，这人很像黄静雯，尤其是手电筒和花格围巾完全吻合。“我看八九不离十。”老于心里想。

史先生也认为不排除这种可能。回来后，他们做了一番分析研究。如果把这些线索联系起来看，可以得出如下推论：一，孙小三见的那个女人很可能就是黄静雯；二，如果是她，她去十里铺目的，也许就是去见卫登辉；三，他们见面的地点就在梅田货栈。至于天元公司遭血洗与这事有何关系，他们还无法判断。不过，经过这番分析，黄静雯的嫌疑猛地增大了。“该找她谈谈了。”史先生说。这意味着将对她进行正面突破。

剩下的问题是，岳松怎么办？要不要绕开他？虽然在清查中没有发现岳松明显的问题，但黄静雯毕竟是他的妻子——告诉他吧，万一走漏风声怎么办？不告诉吧，他是师级领导，瞒着也不好。就在感到棘手时，省委来通知，要特委和红军师派一位领导前去汇报工作，并接受省委下一步工作指示。史先生与夏师长通气后，决定派岳松去。这样做可以避免一些麻烦，对清查工作有利，一切等问题查清了再说。“如果老岳事后知道了这件事，”史先生说，“就由我来负责吧。”

“什么话？”夏杰当即反对，“这是我们两人的决定，怎么能让你一人担？”

岳松走后，史先生便把黄静雯找去了。那是一天晚上，当时特委的驻地仍在马头山上的关帝庙内。黄静雯来到东边的偏殿内，这里是史先生的房间，黄静雯相当熟悉。她与岳松的住处就在后殿内，相距不过几十米。那天，来通知她去见史先生的不是史先生的警卫员，而是老于。黄静雯当时就有些奇怪。进了史先生的房间，她便感到气氛不同以往。因为房间里除了史先生外，还有朱毅。他们都是保卫部负责清查工作

的。

房间里烟雾缭绕，史先生看她进来便示意她坐下。他的表情一如往常，并没有明显变化。不过，黄静雯内心却有些不安，坐下后，强打精神说：“史先生，你找俺？”

史先生不说话，一口接一口地抽着烟。等烟抽完了，才扔掉烟头，打破了长时间的沉默：“今天找你来，是想核实一点事。”

“啥事？”

“正月十九，你去了哪里？”

“正月十九？”

“是的，要不要提醒一下？”

“这个……”

“是十里铺对吗？”

黄静雯一惊。史先生声音不高，但仿佛一声炸雷在她耳边炸开了。由于这话来得有点陡，黄静雯猝不及防，立时乱了方寸。

“没有……”她刚想抵赖，又觉得这很蠢，急忙收住口说，“你们咋知道？”

史先生不作回答，而是又问：“你去十里铺干什么？”

“没，没干啥……”黄静雯慌乱起来。

“你去见卫登辉了，是吗？”史先生不给她任何喘息之机，接着又问。这时他已紧绷起脸，表情十分严肃。“不，不……”黄静雯更慌乱了，开始手足无措，语无伦次。

“我们都知道了，”史先生继续说，“你们见面是在梅田货栈，这没错吧？”这一连串的问候，步步紧逼，全都打在要害上。黄静雯试图抗拒，但却无能为力。史先生直视着她的眼睛，然后又说：“我们已经跟了你很

长时间了，你的一举一动都在我们掌握之中。”

听完这话，黄静雯一下子崩溃了。她突然捂着脸，哭了起来。原以为审讯会有一些曲折，没想到前后不到十几分钟，黄静雯便交代了一切。

事实上，黄静雯的叛变两年前就开始了。那是哥哥被捕后，她去看望嫂子和孩子们，哪知被卫登辉抓获。卫登辉早就了解到黄静雯与她哥哥的感情很深，便预先设伏。抓到黄静雯后，卫登辉便软硬兼施，威胁利诱，他还扬言要杀了她兄嫂全家。在兄嫂的哭求下，她屈服了。但她只答应帮他一次，从此两不相欠。“行啊。”卫登辉爽快地答应了。哪知有了第一次，便有第二次，从此她走上了不归路。

黄龙洞事件后，费伊蓉惨死，使她良心备受折磨。她开始患病，生不如死，下决心与卫登辉一刀两断，躲着不见他，但卫登辉岂肯放过她，威胁说要把她干的事捅给红军。那天，在卫登辉逼迫下，黄静雯去十里铺梅田货栈与卫登辉见面，两人吵了起来。黄静雯指责他说话不算话。“反正俺也没法活了，”她说，“你要再逼俺，俺就死给你看。”说着，她甩门而出，卫登辉追了出来。没想到恰在这时，贺仁贤从走廊上走过来了，看见他们似乎有些惊讶，但这时梅田赶紧过来把贺仁贤拉进了自己的房间。

梅田货栈一直是黄静雯和卫登辉的秘密碰头的地点。这里较为隐蔽，不易引起注意，但没想到却让贺仁贤撞上了。贺仁贤与梅田见面一般是在城里洋行中，来货栈并不多，尤其是晚上。然而，这一次可能有急事，他竟来到货栈，这就坏了卫登辉的计划。黄静雯也很紧张，因为她和我大伯是同学。放假期间，她和我大伯还有一些同学们曾乘坐过天元公司的轮船去外地游玩过，贺仁贤当然认识她。“咋办？”黄静雯有些慌张，“他要和廷勇说了，那就糟了！”卫登辉心里也有些着急，但表面上仍安慰黄静雯，说他会摆平这件事，不用担心。由于出现了这个意外插曲，黄静雯不敢多耽搁了，急着要走，卫登辉拦住不放，逼她继续合作。两人纠缠了半天，最后卫登辉提出只要再干一次，以后决不再找她，而且说话算话。“就一次！”他向她保证说。

黄静雯走后，当天晚上贺仁贤就被杀了。黄静雯当然知道卫登辉杀

人是为了灭口，越想越怕。于是，刚开始好转的病又开始复发了。她茶饭不思，心神不宁，眼睛一闭各种鬼魂就像黄昏时的蝙蝠四处飞舞。她不止一次地想到了死，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一了百了。然而，就在她尚未拿定主意时，史先生把她找去了。她早想到会有这一天，但当这天到来时，她还是感到不知所措。她一边哭，一边交代，内心无比忏悔，但一切都晚了。“俺对不起伊蓉，俺害死了她，还有丫丫。”在交代中，她几次提到费伊蓉，每每都声泪俱下，泣不成声。“俺该死，该死……俺对不起大家，史先生你枪毙俺吧……”

史先生默不作声，一支接一支地抽着烟。他思考问题时总是这样。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说：“老岳知道这事吗？”

“不，他不知道。”黄静雯说，抬起泪眼看着史先生。“俺也对不起他，无脸见他。你快枪毙俺吧。”她连声说道。

就这样，审讯前后进行了两个多小时，黄静雯把一切都交代了，此后，朱毅和于进还对有关细节进行了核实，包括每次送情报，与卫登辉接头方式等等，能问的都问了。黄静雯也都没有隐瞒。最后，史先生对黄静雯说：“你的罪行不可饶恕，但如果你想赎罪的话，我可以给你一条路。”

据我大伯说，后来，黄静雯便按照史先生的安排，给卫登辉送了假情报，这才有了八大户歼灭战。“难怪史先生那么有把握，”我大伯说，“原来他早已心中有数。”不过，那天审讯后，有关黄静雯的事并未对外透露，她还像以前那样待在自己屋子里，当然，一举一动都在监视之下。史先生专门抽派冼大姐来监视她，与她同吃同住，对外则称照顾她的身体。直到八大户之战结束，黄静雯提出要去费伊蓉的坟前看看，冼大姐以为是她心中有愧，便同意她去了。当然，她没想到她私藏了一把手枪。那是岳松留给她的防身用的勃朗宁手枪，型号是M1910，口径为7.65毫米，俗称花口撸子。她把枪藏在屋子的墙脚里，没有被发现。那天，她带在身上，在费伊蓉的坟前对着胸口开了一枪，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也许，”我大伯对我说，“她这样做是她觉得最对不起的人就是伊蓉了。”

第三十一章 爷爷|1939年

我爷爷从动委会开会回来，还没顾上和彭兆栋联络，彭兆栋倒找上门来了。看来他已是迫不及待了。小武子进来报告时，我爷爷正在屋里起草文件。当时，联军司令部设在西乡大牯岭。那是一天上午，我爷爷接到报告，略感意外。“嘿，他来得倒快！”我爷爷说了一句，然后放下笔，示意让他进来。不一会儿，彭兆栋便笑容满面，大步走了进来。跟在他后边的还有胡宣武和彭青。

“哎呀呀，好兄弟，”他离着老远便叫起来，“咱们又见面了！不容易，真不容易啊！”他几步跨到我爷爷面前，摘下手套，又是握手又是相拥，接着连声问候，嘴里唾沫星子直喷，脸上的表情十分夸张。我爷爷见怪不怪，这一套他太熟悉了，而且不止一次地领略过。他勉强应付着，心里发笑。但他的冷淡丝毫没有影响彭兆栋的情绪。“老弟啊，你气色不错，”他哈哈笑着，“见到你真是太好了！如今你是大红人了，见你一面不容易啊！”

“哪里话？”

“他们可以证明啊，”彭兆栋说着朝胡宣武指了指，“你老弟一到霍川，我就三请四邀，可你就是不给面子啊！”

“是吗？”我爷爷说，“你找俺有啥事？”

“瞧你说的，”彭兆栋啧了一下嘴，又笑起来，“没事就不能来看看你啦。你忘了兄弟，兄弟可没忘了你。”说着亲密地拍拍我爷爷的胳膊，马上转了话题，“咱们多久没见了？我可经常想着你哩！”

“想啥呢？”我爷爷讥讽道，“没想到俺还活着吧？”

“说啥呢？说啥呢？”彭兆栋再次大笑起来，装作没听懂我爷爷的

话，“咱们兄弟一场多不容易啊。这么多年来，枪林弹雨，打打杀杀，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你我能活下来，真是万幸。”

彭兆栋不愧老江湖，早已练就了厚脸皮，对我爷爷的讥讽轻松化解。我爷爷挖苦道：“今天啥日子？太阳打西边出了，你堂堂彭大军长怎么有空，屈尊光顾俺这个小庙了？”

“你看，你看，臭脾气又来了不是！”彭兆栋扭头看了一眼胡宣武，再次笑起来，“咱们谁对谁啊？都几十年的兄弟了。军长算个屁啊，就是总统总理又咋样？说到底咱们是兄弟，这可是啥也比不了的，你说对吗？”说着再次伸手拍了一下我爷爷胳膊，一副不拿自己当外人的样子。

彭兆栋是无利不起早。他三番五次地找我爷爷当然必有缘故。武汉失守前，省府机关迁至立煌县，人心惶恐，条件艰苦。日军飞机不时来县城轰炸，财政厅曾被夷为平地。廖磊到任后，不得不顺应民意继续支持动委会，以期调动各方抗战力量。

彭兆栋十分痛恨动委会，该会主办的《大别山日报》对他以前的丑事不断揭露，使其声名狼藉。彭兆栋多次在吕韬面前抱怨，说动委会已被共党控制，图谋不轨，建议取缔，但并未达到目的。相反，动委会声势和影响越来越大，他只好改变策略，试图改善与动委会的关系。他找我爷爷正是出于这一目的。

彭兆栋善于投机，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是其拿手把戏。这些年来，他变色龙般变来变去，与我爷爷分分合合，其中不知使了多少手段，用时靠前，不用时一脚踢开，等到需要时又会觑着脸来套近乎。当年北伐军打到安徽，他就是靠“牛庄通电”蒙混过关，摇身一变成了辛亥功臣。如今，他又如法炮制，我爷爷对他这套鬼把戏早已领教，但史先生说得对，国难当头，大局为重。楚天达也劝过他，不管彭兆栋过去劣迹多少，但只要他愿意抗日，便可既往不咎。至于新八十二军，更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倒向敌人。因此便耐下性子以礼相待。

他们坐下后，勤务兵送上茶来。是今年新采的六安瓜片，揭开杯盖便飘出一阵阵清香。“嗯嗯，好茶！”彭兆栋用鼻子嗅了嗅，连声赞道。扯了几句闲篇，我爷爷便开门见山，切入正题。“俺听说梅田来找过

你？”他说。彭兆栋略微一怔，随后便说有这事。“你听谁说的？”

“报纸上不都登了吗？”

“啊，”彭兆栋喝了一口茶说，“这个梅田，我们是老相识了，几年前在霍川就认识了。”

“可现在他的身份不同了。”

“我知道，”彭兆栋放下茶盏，漫不经心道，“那有啥？敌人归敌人，朋友归朋友嘛。”说到这里，他看着我爷爷，扑哧一声笑了，“我知道你想说什么。”

“说什么？”

“外边不都在传吗？”

“传啥？”

“你明白。”

“那真有这事吗？”

“全是扯淡！”

彭兆栋脸一沉，接着又猛拍桌子，破口大骂：“他妈的！这帮家伙存心黑老子。他妈的，他们这是居心不良，吃饱撑的，尽编瞎话。老子是那样的人吗？说老子投降日本，你信吗？我彭兆栋虽不敢比岳飞、文天祥，但总是中国人，让老子认贼作父，舔小日本的屁眼沟，这可能吗？”

他黑脸红眼地骂了一通，边说还边撸袖筒，像是要找谁算账似的。我爷爷将信将疑，因为彭兆栋惯说谎话，当面一套，背后一套，谁也搞不清他哪句是真哪句是假。“这话当真？”我爷爷问。

“嘿，”彭兆栋嘴一撇，眼一瞪，“你这叫啥话吗？咋啦？连你老弟也不信我啊？”

我爷爷冷笑道：“俺当然愿意相信。”

“当然？”彭兆栋一下子跳起来，抖着手说，“听听这话，说到底还是不信啊。”他扭过脸来，看看胡宣武，又看看彭青，好像在找帮手似的。“老子真是冤死了！”他接着又说，“我他妈得罪谁了，怎么都和我过不去？外边都说我不抵抗，可老子出生入死，谁看见了？我们子弹打光了，补给也没有了，你说，你让老子咋打？拿啥去打？总不能赤手空拳去和鬼子拼吧？好嘛，仗打败了，都来找老子撒气了。这怪谁呢？都推到老子身上了。他妈的，他们就没有责任啊？要说逃跑，张学良、何应钦跑得比我还快哩！”接着他又大骂中央军，说他们缩在后边，光会说漂亮话，打了败仗就往别人身上推，栽赃陷害，让老子替他们背锅。“兄弟啊，这还有理可讲吗？”他一边抱怨，一边为自己开脱，一副不知受了多大委屈的样子。

我爷爷抽着烟斗，任他说下去。彭兆栋的话义愤填膺，貌似有理，但却避实就虚，对自己逃跑的事实避而不谈。当然，我爷爷并未点破，算是给他留了面子。“行了，”他说，“过去的不说了，如今打日本，咱们都向前看吧。”

彭兆栋听了这话，便连声说好。“好，好啊，向前看好，向前看好啊。”随即坐下来，嘴里仍不住地抱怨，说老蒋如何和他过不去，他里外不是人，当哥的难啊，如此种种。我爷爷有些不耐烦了，便打断他说：“这事不说了，过去的都过去了，但有件事，你得给俺撂句实话。”

“什么话？”

我爷爷看了一眼站在他身后的彭青。“俺听说，你的人最近去了蚌埠，有这事吗？”

彭兆栋一愣，刚架起的二郎腿又放了下来。“看看，看看，”他拍着桌子说，“这不又来了！他妈的，他们不造谣能死啊？”他一边骂一边指了一下彭青，“你说，你说，有这事吗？”

彭青笑道：“这怎么可能？”

“立威，你知道吗？”彭兆栋又扭过脸来看着坐在他另一边的胡宣武。

胡宣武摇头否认。

“你听听，听听，”彭兆栋又把脸转向我爷爷，“连他们都不知道，这不是胡扯吗？你叫我咋说呢？还有你们那报纸（指《大别山日报》），也是捕风捉影，全是扯淡！华章老弟啊，我今天来找你，就是要澄清这些事。别人不相信我，你老弟难道也不信吗？”

我爷爷摆一下手，让他别激动。“彭军长，”他说，“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你也不用怕。”

“我怕啥了？”彭兆栋又跳了起来，“老子这是生气。你说我招谁惹谁了，什么脏水都朝老子身上泼，这他妈的还有理可讲吗？”

我爷爷笑道：“身正不怕影子斜，不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只要做得正，就不怕别人说。”

“那他们也不能颠倒黑白，闭着眼睛给老子栽赃吧！”

“行了，行了，”我爷爷说，“人在做，天在看，事实就是事实，谁也改变不了，你也不用怕人说。你先坐下，听俺说。”彭兆栋坐了下来。勤务兵这时上来续了茶。我爷爷喝了一口，接着说道：“佐青兄，你今天不来，俺也要去找你。如今国难当头，俺们每个人都要对得住国家，对得住民族。别的不说了，俺只想问你一句，你是真心抗日打鬼子吗？”

“那还用问？”彭兆栋又从椅子上站起来，“打！老子不仅要打，还要打到底！”说着，抹了一把喷到嘴边的白唾沫子，一副信誓旦旦的样子。

我爷爷点点头。

“好，”他说，“有你这话就行了。只要打鬼子，咱们就是朋友，兄弟情谊还在。反之，那就是死敌。俺说到做到！”

彭兆栋咧开嘴巴笑道：“行啊，好兄弟，你说到做到，我也说到做到。”

那次前来联军的驻地，彭兆栋一行住了两晚。他一有机会就拉着我爷爷谈天叙旧，多方示好。他还向我爷爷表示，他是念旧情的，当年在

霍川“围剿”红军时，他对贺家人可是网开一面，包括对我奶奶。“你那个儿子贺廷勇可是赤匪头目，”他说，“要没我压着，他们早对你的家人动手了。‘通匪案’这罪名可不小，我可是冒了天大的风险，捅到上边去，我这个军长也难保。这都是为了啥？说到底，还不是为了你老弟。”至于后来汪小小抓我太奶奶、杀了贺仁贤，那都是他走了以后的事。“要我在的话，”他拍着胸脯说，“我看谁敢动你们贺家一手指？”

彭兆栋说的部分是实情，我爷爷也不否认。但他知道，他这样做不是为了我爷爷着想，而是为了给自己留后路。在交谈中，他还一再表示，他是坚决抗日的。“我彭兆栋堂堂正正的党国军人，岂能让人戳脊梁骨、骂祖宗八代？”他的口气斩钉截铁，并提出愿意与动委会合作。他还让我爷爷派人去他的部队宣传动员抗日。“我求之不得，举双手欢迎！”他真诚地表示，而且说干就干。不久，我爷爷和楚天达以及动委会的人接二连三地被请去新八十二军进行演讲、动员，受到热烈的欢迎。《大别山日报》也进行报道。这对扭转人们对新八十二军的形象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那段时间，在外界看来，彭兆栋与我爷爷打得火热。为了改善与我爷爷的关系，彭兆栋还一反常态，任命一直受到他打压的龚雨峰出来负责招兵工作。龚雨峰是我小姑爷爷，又是我爷爷的学生，彭兆栋对他十分戒备。这几年，新八十二军减员严重。一个军的兵员实际只有一个半师。国防部核编时将该军裁掉一个师，只保留两个师的编制。到达霍川后，彭兆栋原想补充兵员，但由于名声不好，没人愿来。自从与动委会改善关系后，情况开始好转。他于是又在原有的两个师编制基础上增设了一个新兵师，由龚雨峰负责。他是想利用我爷爷和龚雨峰的关系扩大自己的实力。没想到这一计划很快得以实现。很多青年踊跃报名。动委会培训班上的青年也有不少投奔而来。一个师的编制没多久便顺利招募完成。

彭兆栋很高兴，他对我爷爷说：“你老弟行啊！”又夸赞楚天达，说你手下那个楚主任不是凡角。“他是不是那边的人？”意思是指共产党。

我爷爷说：“你打听这干吗？”

“没啥，我随便问问，”彭兆栋说，“我就知道你小子和那边走得近

乎。”言外之意，倒是有些话中有话。

一九三九年底，大别山的局势发生变化，接替廖磊的李品仙开始公开反共。廖磊当政时，徐州、武汉相继沦陷。李宗仁曾令廖磊如果日军来犯，必须坚守大别山三个月以上，以牵制西上和南下的日军。由于局势紧张，人心浮动，廖磊为了稳定大局，不得不依靠动委会，动员民众，协助军队作战，同时对共产党的抗日活动给予一定程度的支持。可是日军攻占武汉后，并没有西进大别山，开始还有飞机来轰炸，后来连飞机也不来了。

随着局势的和缓，廖磊的态度发生了变化，强调“要站在国民党的立场”，公开排挤动委会中的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一九三九年十月，廖磊因脑溢血去世，李品仙走马上任，更是变本加厉，下令改组动委会，清除异党分子。由CC主办的《皖报》上还发表了《动委会是怎样动的？》等文章，矛头直指动委会。这之后不久，大批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被迫离去。我爷爷的委员也被取消了。

彭兆栋马上嗅出了异味。他专门跑了一趟立煌县找吕韬摸底。吕韬便向他交底说，风向要变了，你可得跟上。“副长官（李品仙时任第五战区副司令长官，故有此称）是个明白人，早该如此了。”说着还用手朝上边比画了一下，“高层对这里的局面早就不满意了，这动委会再不改组怎么得了？都快成共党的黑窝了。”

彭兆栋心领神会，马上表态说：“我早看出了这动委会不是什么好货色！要不是看在李长官、廖长官的面上，我早对他们不客气了。”

“这就对了，”吕韬说，“还有那个贺文贤，你也要离远点。他那个联军里也有不少共党分子，你把眼睛睁大了。”

彭兆栋连说明白，然后又打听李品仙来了官场的变化，对他会不会有什么影响。吕韬让他放心，有他在可保无事。听了这话，彭兆栋心里便有底了。

李品仙与廖磊同属新桂系，北伐时李便声名鹊起，在桂系中地位本

高于廖磊，李宗仁离皖时，李品仙接任呼声最高，但廖磊却捷足先登，原因是白崇禧重廖轻李，这让李好不郁闷。因此李品仙到任后，便把廖磊重用的人先后免职和调离，这明摆着是要大换血啊。彭兆栋开始还有些担心。一朝天子一朝臣，他好不容易搞定廖磊，现在姓李的来了，谁知又会对他咋样？

但他的担心是多余的。李品仙来了，虽然换了不少人，但吕韬的地位并未改变，原因是他与李（宗仁）、白（崇禧）两位桂系大佬关系密切，又与李品仙交情匪浅。有他关照，彭兆栋不但稳住了地位，而且还和李品仙拉上了关系。

李品仙的作风与廖磊截然不同。他虽是军人，但性格深沉，喜怒不形于色，平时话不多，看上去比较随便，开会时常常一言不发，在纸上画来画去，直到大家讲完了，他才发表意见，给人的印象似乎十分民主，让人畅所欲言，实际上他抓权抓得很凶，一上任便设立党政军总办公厅，把省政府主席、省党部主任委员、省保安司令、省军管区司令和第二十一集团军的权力都集于一人之手。他还通过整顿党务，排斥异己，独揽大权。相比廖磊而言，李品仙爱财，军纪也不严。他还喜爱收藏，谈诗论画，附庸风雅，以“儒将”自居。他还提倡抗战不忘娱乐，把战友俱乐部改名为立煌大戏园，重金聘请青衣花旦张婉秋等名角来演出。他到任不久，追求奢华和享乐之风便开始回潮，而廖磊提倡的赤脚草鞋之风自然也荡然无存。

彭兆栋第一次拜见李品仙是由吕韬领着去的。他特地准备了两件古玩珍品，作为见面礼，李品仙见了果然爱不释手。“副长官就好这一口。”吕韬向他点拨道。彭兆栋心领神会，以后便让人四处收罗，慷慨馈赠。据说他送给李的古玩字画中有不少堪称精品，其中包括战国时的古鼎、古剑，明代仇英的山水，傅山的册页，清代查士标的立轴，以及金农的中堂等。

有一次，谈起收藏，李品仙随口问了一下虢季子盘的下落。当时，彭兆栋并不知此盘为何物（连虢季子盘的“虢”字也读成了“虎”），回去一打听，方知这是西周三大青铜器之一，乃稀世之宝，当年藏在苏州忠王府中。后来，淮军名将刘铭传攻下忠王府，得到这一宝物，便带回合

肥刘老圩作为镇宅之宝。弄清了缘由，彭兆栋便派人去刘老圩找这“虎”字盘。当时，合肥已经沦陷，需冒很大风险，但为了巴结李品仙他不惜代价。“不怕贪，就怕不贪，”彭兆栋说，“有钱能使鬼推磨，无钱便是推磨鬼。”吕韬听了哈哈大笑，说：“你老兄算是把人生参透了，难怪谁也搞不倒你。”

李品仙到任后，公开反共，彭兆栋当然也不甘落后。他下令在新八十二军展开清查，凡是有共党嫌疑的一律抓起来。这些人中很多都是进步青年，有不少是我爷爷培训出来的学生。楚天达闻讯赶去交涉。过去，彭兆栋多次邀请楚天达去部队演讲，有时还亲自出面接待，礼遇甚厚。可是，这一次，他竟翻脸不让人，不仅避而不见，还让人把楚天达扣了起来。“这家伙是共党分子，铁板钉钉，错不了。”他对左右说。胡宣武劝他别把事情闹僵了，因为楚天达时任联军政治部主任，这样做肯定要得罪我爷爷。可彭兆栋一心要向李品仙邀功，听不进去。“怕个鸟！”他说，“如今他贺文贤还能把咱怎样？”

“那也不能过河拆桥啊，凡事不可做绝。”胡宣武说。

胡宣武是彭兆栋最重用的将领，他不仅是彭兆栋的学生，还与他是连襟。胡宣武没什么能耐，但他对彭兆栋绝对忠诚，一向言听计从，深得彭的信赖。胡宣武是和县人。家乡沦陷前，他派人去接家小，但在前往武汉途中遭日机轰炸，轮船沉没，全家除老母亲和一个五岁的小孙女外，无一生还，这使胡宣武悲痛欲绝，对日本鬼子痛恨至极。彭兆栋与日本人秘密来往，他坚决反对，为此彭兆栋不得不避开他，不再让他参与此事。新八十二军退守霍川后，史先生和动委会都派人来做他的工作，他在思想上对共产党产生同情，对共产党坚决抗日表示钦佩和支持。因此对彭兆栋积极反共并不支持。“军座啊，”他对彭兆栋说，“眼下对我们最大的威胁不是共产党，而是漆胜发。再说，这桂系能否靠得住也难说，咱们何必再和共产党树敌呢？”

胡宣武的话不无道理。那段时间，彭兆栋的新八十二军与漆胜发的一七四师关系十分紧张。他们本来矛盾就很大，廖磊主政时，两人便互相告状，彼此攻讦。漆胜发仗着自己是蒋系，经常盛气凌人，彭兆栋也不示弱，他利用蒋桂矛盾，鸣冤叫屈，指责漆胜发排斥异己，制造事

端。当时，大别山区粮食供给十分困难，中央供给多由一七四师转运。漆胜发扣住粮食，不发，少发，或迟发，甚至以次充好，短斤少两，这让新八十二军官兵怒气冲天。彭兆栋为这事多次向省府和省军区告状，但都没有得到解决。

非但如此，前不久一七四师还公然扣了新八十二军的一批走私物资。彭兆栋派彭青前往交涉，但一七四师傲慢无理，双方言语不合便动起手来，连机枪、迫击炮都用上了。事后，两边又公说公理，婆说婆理，闹得沸反盈天。尽管当时走私是常态（从国统区贩运猪鬃、桐油、茶叶、生漆等到沦陷区，再从沦陷区购办洋货和烟土等到国统区高价出售），各部队都在搞，大家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可这事摆不上桌面，一旦被抓了就有些不好说。“他妈的，这个漆秃子有意要出老子丑。”彭兆栋气得骂道。不过，好在有吕韬帮着说话，他又上下打点，上边并未认真追究。

不过，这毕竟是彭兆栋的一块心病。现在，胡宣武的话又触到了他的痛处，于是便放了楚天达和进步青年。

对于大别山局势的变化，我爷爷感到强烈不满。他曾以参议和联军总司令名义致电李宗仁、白崇禧，对李品仙到任以来，不以宽大态度团结各方人士，竟挑起内争，制造摩擦，打压动委会，停闭进步刊物，逮捕暗杀抗日人士，以至于形势逆转，人心惶惶，举凡十数条，提出强烈抗议。但却石沉大海，没有下文。

一九三九年底，随着国民党顽固派第三次反共高潮的到来，大别山区的白色恐怖又一次席卷而来。国民党军和特务不断制造摩擦，抓捕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杀害农会干部和基层群众。苏维埃政权重新转入地下。

彭兆栋开始还在观望，后来也放开手脚。为了向顽固派邀功，他多次出兵“围剿”地方游击队，还派兵包围北辰中学，搜捕进步学生，镇压学生运动，就连反对他这样做的校长涂啸寰也被打伤了，被迫离开北辰。

不过，尽管彭兆栋上蹿下跳，积极反共，但让他进攻五龙山新四军

根据地，他却迟迟不动。彭兆栋不是傻子，要他动血本他可不干，何况新四军独立团可不是吃素的。

当初，霍川独立团进驻五龙山也是经过省府和省军管区同意的。上边划定的驻地是在南乡五龙山，这样安排自有深意。因为五龙山为新八十二军地盘，新四军来了，必然产生摩擦，正好达到让他们相互消耗的目的。哪知彭兆栋却不上当，居然下令驻扎五龙山的一个营退出防区，这让不少人大感意外。

其实，彭兆栋这么做完全是为自己着想：首先，他在桂系和蒋系夹缝中求生存，地位不稳。他不想消耗自己，为别人所乘。其次，更为重要的是，五龙山以南雷公滩是暂编一七四师驻地。这里紧挨着新八十二军防区，一有风吹草动，一七四师随时可以对自己动手，这是一个很大的威胁。现在把五龙山让给新四军，等于设立了一道屏障，把自己和一七四师隔开了。此外，这对一七四师也是一个牵制，同时还卖给新四军一个人情，可谓一举三得，何乐不为？

彭兆栋这样做，上边自然很不满，但当时国民党尚未公开反共，这事也无法较真。现在形势一变，有人便告到上边去了，说彭兆栋拱手让驻地于共党，居心叵测，贻误党国，殊为可恨。

告状告得最凶的就是漆胜发。漆胜发是黄埔六期毕业生，年轻气盛，蛮横无理。他身材矮壮，满脸横肉，长得十分结实，由于谢顶，绰号漆秃子。有一次，彭兆栋去立煌县开会，吕韬便把他找到签押房，拿出一些告状信给他看。这些信都是漆胜发写的。彭兆栋一看就怒了：“他妈的，又是漆秃子！这家伙就是个操事精，唯恐天下不乱！”

吕韬笑道：“话是这么说，可我怎么听说你把楚天达，还有一些共党分子都放走了？”彭兆栋一听连忙辩称，哪有的事？这是造谣污蔑，我要干过这事就是他妈的小娘养的。说着指天起誓，连声叫冤。

吕韬嘿嘿地笑了起来，并不揭穿。他把桌上的信收起来，放进抽屉里。“佐青老兄啊，”他说，“走点私，搞点钱，这都不算什么，谁不搞啊？眼下，副长官最关心的是对付共产党。你明白吗？”

“明白。”

吕韬跷起二郎腿，轻轻抖了几下。“副长官不是不能容人的人，”他又慢条斯理地说，“蒋系的人、CC的人他都能容，可唯独对共党不能容。”说到这里，他顿了顿，接着又道，“你得做出点样子来，省得别人说三道四，我也好帮你说话。你懂我的意思吗？”

彭兆栋点点头：“你想让我怎么做？”

“把新四军赶出五龙山！”

“这谈何容易？”彭兆栋说，“当年大别山剿共剿了那么多年，都没剿出个结果来，如今更难了。再说了，这也不光是我们新八十二军一家的。”

“这是当然，”吕韬说，“我让一七四师，还有霍川保安处配合你。”

“一七四师？”彭兆栋不听倒罢了，一听便骂起来，“你说漆秃子？这小子能靠得住吗？”

“你别担心，”吕韬说，“有我哩，他不敢不听。”

十一月底，省府、省军管区和省保安司令部联合在霍川召开了一次军政高级会议，参加会议的新八十二军、暂编一七四师以及桂军、东北军、西北军，及各区专员、保安团五十多人参加。会上公开提出“反共”“限共”的主张，并制定进攻五龙山新四军和取消联军的计划。计划分为两步走：一，先驱逐新四军独立团，消灭五龙山根据地；二，取消联军，如若不从则武力解决。为了给彭兆栋打气鼓劲，省军管区加封彭兆栋为六霍边区驻军总指挥，节制所有在霍川境内和周边部分县区的部队。

霍川会议是桂系配合蒋介石公开反共的一个标志。彭兆栋虽然官升一级，但并不高兴。因为所谓的六霍边区总指挥不过是一个空头衔，目的是要他打头阵，为他们卖命。至于让他节制各部，也是说得好听，除了新八十二军和霍川保卫处汪小小的部队他能指挥外，其他部队（像暂编一七四师和桂系军队）谁会听他的？

不过，会议开后，汪小小倒是来了劲，他便兴冲冲地来找彭兆栋，说这正是干掉贺家爷们的好机会。“我早想收拾他们了，这个祸害一天不消除就一天不得安宁。”他说，还表示愿意打头阵。彭兆栋听了，又好气又好笑。“你拿啥打？”他说，“你当他们是好打的吗？”

“有啥不好打，”汪小小说，“咱们这么多人，吐口唾沫也能把他们淹死了。”

“你想得美！”彭兆栋说，“人多管屁用！谁他妈肯卖力啊？过去‘剿匪’剿了那么多年，剿出了个啥名堂？”

“总座，”汪小小说，“你现在不一样了，可是总指挥了。”

“哼，这管个鸟用！”

彭兆栋心知肚明，于是迟迟按兵不动。但上边等不及了，三天两头催促。彭兆栋不得不做做样子，下令三路出击，向五龙山发起进攻。

五龙山西面环山，只有东、南、北三面通道。按彭兆栋部署：第一路为北路，由新八十二军担负；第二路为南路，由暂编第一七四师负责；第三路为东路，由汪小小的霍川保安处担任。进攻开始后，北路的新八十二军和南路的暂编一七四师都有意磨蹭，行动迟缓，只有东路的汪小小部快速推进，很快孤军深入，与新八十二军和暂编一七四师拉开了距离。

汪小小的霍川保安处下辖两个保安团。保安一团是由原留守部队改编而成，战斗力稍强；保安二团由地方民团和土匪改编而成，维持治安，欺负老百姓还行，但要动真格的就完蛋了。行动开始前，彭兆栋特别交代汪小小不可盲动，保存实力为要。可汪小小一介莽夫，一向狂妄自大，心想新四军独立团只有区区不足千人，而这次参与行动的国军是他们几倍之众，吓也把他们吓死了，便有恃无恐，长驱直入，早把彭兆栋的提醒忘到了脑后。

结果，几天后狂妄自大的保安团在鲇鱼口被新四军独立团围住，打得落花流水。汪小小打电话告急，请求支援。彭兆栋气得大骂：“你这个蠢货，你想找死也不是这个找法！”但骂归骂，也不能见死不救。他一边

调派部队前往救援，一边令一七四师配合行动。让他没想到的是，就在他增援汪小小部时，却接到了一个料想不到的电话。

电话是胡宣武打来的。

“总座，”他心急火燎地说，“一七四师开进东阳关了。”

“什么？”

他以为自己听错了，但胡宣武又重复了一遍。彭兆栋立时气炸了。“多少人？”他问。胡宣武回答：“一个营。”

“他妈的！”彭兆栋暴跳如雷，“这也太欺侮人了！”

“怎么办？”胡宣武请示道。

“打！”

胡宣武提醒道：“军座是不是要慎重？”

“慎重个屁！”彭兆栋冲着电话大喊道，“给我打！打这龟孙子！”

东阳关是霍川最为富庶之地，水陆交通便利，商贸兴盛，税收关厘也居全县之首，向有“小上海”之称。新八十二军和暂编一七四师都看中了这里，先后派兵进驻，互不相让，摩擦不断，后经省府和省军管区协调，该地由霍川保安处接管，双方撤出，这才平息了风波。不过，很快漆胜发就发现自己上当了。由于彭兆栋与汪小小的特殊关系，名义上新八十二军退出了，但东阳关仍掌握在彭兆栋手中。实际上，这是彭兆栋玩的一个障眼法。他通过吕韬等游说省府和省军管区拿出这一折中方案，实际上是以退为进，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当然，他能达到目的，这也与桂系有意打压蒋系有关，所以吕韬等人才积极配合，结果把漆胜发给耍了。

漆胜发吃了个闷头亏，一直耿耿于怀。这次保安团前往五龙山“围剿”新四军，他便瞅准机会想夺回东阳关。彭兆栋闻讯气急败坏，便令胡宣武武力驱逐。胡宣武派了两个团，一七四师无法抵挡，被迫退出东阳关。

漆胜发接到报告，怒不可遏，立刻派兵增援，双方在东阳关外发生激战。后由省府和省军管区紧急调停才住了手。

事后，双方又打起嘴仗。彭兆栋指责漆胜发趁火打劫，拒不执行命令。漆胜发则辩称，保安团被围，他是担心东阳关有失，才派兵前往。“一派胡言！”彭兆栋说，“东阳关远离五龙山，新四军就是飞也飞不到这里，何来保护之说？”他还揭露漆胜发畏敌避战，见死不救，自相残杀。漆胜发则挖苦他指挥不当，进兵迟缓，意存自保。

两人吵得不可开交，可上边却各打五十大板，不了了之。彭兆栋实在咽不下这口气。这事明明是漆胜发有错在先，这样处置太不公平。“这他妈的还有王法吗？”他愤愤不平，四处鸣冤叫屈。为了安抚彭兆栋，尽快消灭五龙山的新四军，吕韬专门来霍川调解，他先找彭谈话，又找漆谈话，说来说去要点就是一个，那就是劝他们放弃个人成见，精诚团结，共同对付共产党。彭兆栋一肚子怨气，他说你们叫我打新四军，我

打了，可我前边打，后边有人抄我的后路，这仗根本没法打。吕韬笑道，这事漆胜发有错，你老兄也有错嘛，一个巴掌拍不响，咱们都是自己人，没有解不开的疙瘩，一切要以党国利益为重。为了笼络彭兆栋，他还专门调拨五十挺机枪，三百支步枪，五千发子弹给新八十二军。“佐青兄啊，”他说，“你好好干，副长官还是很器重你的。漆胜发的事慢慢来，总有一天会解决。你先忍忍，只要赶走了新四军，一切都好说。”

“可他再要捣鬼怎么办？”

“不会的，”吕韬说，“我们都和他说了，如若再发生东阳关那样的事，绝不轻饶，哪怕他的后台再大。”

“他能听？”

“你放心，”吕韬说，“副长官亲自给他打过电话。”

吕韬走后，彭兆栋的心情好了一些，但对攻打五龙山仍迟疑不绝。他找几位亲信商议，大家都提不起来劲头。胡宣武尤其反对，认为不能再干傻事了。只有汪小小还嚷嚷着要报仇，胡宣武挖苦道：“你还嫌丢脸丢得不够啊？”鲇鱼口一战，保安团中了埋伏，损失了好几百人。一提这茬儿，汪小小便有些气短，虽然嘴上仍不服气，但也蔫了不少。

一天晚上，彭兆栋吃完饭，正躺在榻上吞云吐雾，胡宣武来了。“总座，”他说，“有人来看你了。”

“谁？”

“一个老朋友。”

他从榻上直起身子，只见我爷爷从外边走了进来。“你怎么来了？”彭兆栋一愣。“没想到吧？”我爷爷说。

“你好大的胆子，就不怕我抓你？”

我爷爷说：“抓吧，俺这不是送上门来了吗？”

彭兆栋一愣，随即笑起来：“你老弟不怕死，可我这个当哥的不能污

了名声，咱们毕竟是兄弟嘛。”说着，起身让座，吩咐上茶。

寒暄了几句，彭兆栋好像烟瘾未过足，接连打了两个哈欠。姨太太给他送上热毛巾，他一边擦脸，一边说：“华章老弟啊，我也不瞒你，你那个联军怕是长不了了，早晚要解散。”他把毛巾扔到托盘中，又接着说，“你也太乱来了！瞧瞧你的联军，都快成了红窝了，我劝你可得小心点。”

“小心？”我爷爷笑道，“正相反，俺看要小心的不是俺，而是你老兄。”

“嘿，你好大口气！”彭兆栋穿着一件暗织团花的紫色绸棉袍，在灯下泛着亮光。他走到椅子旁，撩起袍子坐下来，一边看着我爷爷，一边端起茶盏：“我倒要听听，你老弟担心我什么啊？”

“这不是秃头上的虱子吗？”我爷爷道，“你如今表面上光鲜，堂堂的军长，还是总指挥，实际上是孤家寡人。桂系让你替他们卖命，却不拿你吃劲。东阳关明明是漆胜发欺侮人，但他们却不为你说话。漆胜发是老蒋的人，根本不把你放在眼里。如今你们闹成这样，他随时都可能对你动手。可你呢？不知危险将至，还处处和新四军和联军作对，可谓四面树敌，这样下去能有好吗？”

“你少危言耸听。”彭兆栋冷笑道。

“这都是事实。”

“得了吧，你少来这套，”彭兆栋放下茶盏说，“我还不知道你来干什么的？你是来帮新四军做说客的，对吗？”

“说得不错，”我爷爷道，“既然你看出来了，俺也实言相告，这次俺来就是受独立团夏师长和史政委的委托。”

“什么事啊？他们害怕了是吧？”

“不，是为你担心。”

“为我？”

“是啊，”我爷爷端起茶盏喝了一口，然后慢悠悠地说，“老兄还记得韩非子的那篇扁鹊见蔡桓公吧？”

“何意？”

“扁鹊给蔡桓公看病，前几次说他有病要救他，为什么最后一次却转身而走？因为前几次病情尚轻，及至病至骨髓，无力回天，扁鹊只能‘望桓侯而还走’。老兄可千万别走到那一步啊。”说到这里，我爷爷停了一下，接着又说，“大敌当前，俺们的敌人是谁？心里要明白。共产党宽宏大量，不计前嫌，过去你干的事一笔勾销，这谁能做到？现在独立团和联军都是抗日的队伍，咱们是一条战线上的友军。煮豆燃萁，相煎何急？如果你还认为咱们是兄弟，那就不要再做那种亲者痛仇者快的事了。”

“那你们的意思是……”

我爷爷拿起桌上的纸笔，写下了三个字：“和为贵”。彭兆栋接过来看着，半天不语。

第三十二章 小姑爷爷|1940年



如果从独立旅划归警备师算起，龚雨峰在彭兆栋手下待了十七年。很多人都奇怪，他怎么能待这么长时间？况且彭兆栋对他戒心重重，一点也不信任。我爷爷离开彭兆栋后，曾两次拉起军队，可龚雨峰都没有像以前那样去投奔他，这也让人不解。有人推测，龚雨峰娶了我小姑奶奶后，便不再想冒险了。

这个说法可能有一定的道理。龚雨峰在娶我小姑奶奶之前，曾经娶过一门亲，后来病死了，因此娶了我小姑奶奶后便格外珍惜。而我爷爷因为得罪了国民党政府，多次被通缉，四处逃亡，一直处于不安定的状态。这可能就是他没有再去投奔我爷爷的原因吧？

我爷爷似乎也能理解，并不勉强。就这样，龚雨峰一直待在新八十二军。可事实上，真正的原因并非如此。直到许多年后人们才恍然大悟。

彭兆栋对于我小姑爷爷本不信任。在他看来，龚雨峰是贺文贤的人，和他不是一条心。特别是北伐军进入安徽时，他从背后插上一刀，险些让彭兆栋阴沟里翻船。不过，他才华过人，带兵能力强，这也是有目共睹。在新八十二军，龚旅一直是最能打的。彭兆栋曾私下感叹道：“新八十二军有一个算一个，谁都比不了他。”他还说过，胡宣武要有他一半就好了，关大同连他个指头也比不了。事实正是如此，如从军事才能看，龚雨峰确实是人才难得。

应该说，彭兆栋内心很矛盾：既想用龚雨峰，又对他不放心。为了控制龚雨峰，他一直不敢让他带兵，后来干脆把他调入军部担任军政总监，名位上与师长同级，实则是拿掉了他的兵权。

不过，我小姑爷爷似乎并不在意，随遇而安，担任军政总监期间，

无事便习字消遣，以魏碑为主，临过《张猛龙碑》《元怀墓志》和《龙门十二品》等名帖，每到一处还找行家切磋，几年下来已达相当水准，识者评价“字体朴拙、疏放，有江左之风”。他自幼喜欢京剧，从小便练过二胡，如今丢了好久，又重新拾起来，无事时就唱上几嗓子。尤其是《空城计》中“我在城楼观山景”一段唱得惟妙惟肖，颇有马派之风，眼神和手势均十分到位。他还组织了一个官兵票友会，隔三岔五便在一起吹拉弹唱，一副自得其乐的样子。

彭兆栋渐渐放下心来。抗战开始后，新八十二军退至霍川，为了改变形象，也为了改善与我爷爷的关系，他决定让龚雨峰出来负责招兵工作。由于这几年新八十二军在闽赣和苏南战场减员严重，原有的三个师中第三一三师已被撤裁，只保留了三一一师和三一二师。彭兆栋曾多次打报告，要求恢复三一三师建制，国防部一直不准。这次退到霍川，他以抗战为名，决定先成立一个新兵师，等到生米煮成熟饭，再借机恢复三一三师。新兵师成立后，龚雨峰被任命为师长，这是八年来彭兆栋首次让他重新带兵。

据我小姑奶奶说，龚雨峰的脾气特别温和。他虽然很有主见，行事果断，但表面上却不像我爷爷那样咄咄逼人，像个炮仗似的一点就炸。他表面上总是十分沉静。哪怕是遇到再大的事也不慌不忙，从容不迫。我爷爷评价他是“每逢大事有静气”。我小姑奶奶很喜欢他这一点，说他在家里也是如此，一点大男子主义也没有，而且对她十分恩爱。婚后多年他从没对我小姑奶奶发过脾气。我小姑奶奶嫁给龚雨峰后一直没有生养，而他前妻只为他生过两个女儿。膝下无子，在“不孝有三，无后乃大”的年代可是大忌。我小姑奶奶对此颇感歉疚，但龚雨峰从未埋怨过她，她劝他纳妾也被一口拒绝，说女儿也是一样的。我小姑奶奶很感动，说一个男人能这样，她知足了。

当然，我小姑奶奶也很贤惠，就像她的名字一样。她不仅对龚雨峰照顾有加，对他前妻留下的两个女儿也视如己出，一家人和睦相处，其乐融融。这是一个幸福的家庭。后来，两个女儿在我小姑奶奶抚养下，也都颇有出息，一位成了国内著名的妇科专家，一位成了美国加州大学终身教授。唯一遗憾的是，我小姑爷爷死得太早。我小姑奶奶一提起这事就伤心不已。

龚雨峰受命组建新兵师后，与我爷爷见面的机会多了，私下里也多次深谈。那期间，省府的风向已开始变化。所谓山雨欲来风满楼，我爷爷已有觉察，史先生也提醒过他。因此，他对龚雨峰说，彭兆栋靠不住，只要风向一变，他随时会变脸，你要心里有数。龚雨峰说他知道。我小姑奶奶有一次听到他们谈话，就很担心。“会不会打起来？”她问，因为彭兆栋一变，说不定就会打联军和独立团。她是为我爷爷和我大伯担心。

“有这个可能吧。”龚雨峰说。

“那可咋办？”我小姑奶奶说。

龚雨峰笑道：“你放心，我不会和他们打。”

“那要彭兆栋不依呢？”

“那我也不打。”说完这话，他看我小姑奶奶一脸忧心忡忡的样子，便安慰道，“你别操心，我知道怎么办。”

第一次进攻五龙山失败后，彭兆栋吃了亏，又因漆胜发趁火打劫惹了一肚子气，便撸起挑子，要求辞去六霍边区总指挥一职。吕韬赶去安抚，好劝歹劝，还答应说服国防部批准新八十二军新兵师的编制，但彭兆栋仍打不起精神。就在这时，我爷爷登门造访，向他表明了新四军的态度，这使彭兆栋更不想自找麻烦了。为了应付吕韬，他提出：让他打可以，但一七四师要打头阵。

这等于是给吕韬出了一道难题。

漆胜发是老蒋的嫡系，别说吕韬，就连李品仙也不一定能调动他。可彭兆栋非坚持这点不可。他说，我在前边打，他在后边拆台，这仗没法打了，彭某吃了一次亏，不能再吃第二次了。可漆胜发听说让他打头阵，马上反驳。“凭什么啊？”他说，他彭兆栋既是六霍边区总指挥，就不能占着茅坑不拉屎，新八十二军不上，让他们上，这事说不过去。

双方相互扯皮。最后，好不容易达成妥协，新八十二军和一七四师分两路同时进攻，前者由西边攻，后者由东边攻，两军会师新河镇（这

里是五龙山的中心位置），谁先打到便是头功，战区将予以表彰并重赏。至于桂军，还有东北军、西北军部队则担负外围封锁任务，各司其职，力争将“匪军”一鼓荡平。

这次协商会是在麻埠镇举行，与会者均为各部长官。会议由吕韬主持，会后设宴款待，彭兆栋与漆胜发在众人的劝说下相互敬酒，握手言欢。吕韬表示，新四军不过区区千人，二位久经沙场，名扬军界，只要齐心协力，则党国之幸。

麻埠镇会议一结束，消息便传到了独立团。

其实，新八十二军的动态一直在新四军的掌握之中。早在敌人第一次进攻五龙山之前，霍川情报科就送来了消息。霍川情报科的科长姓林，个头不高，瘦脸颊，细长眼睛，面色和善，但为人机警，行动干练。他曾在上海特科工作，有着丰富的对敌斗争经验。他的公开身份是霍川林记杂货铺的店主，人称林老板。林科长把敌人的计划、时间和兵力分布都告诉了史先生，并传达支队首长指示，即坚决反击顽固派的进攻，巩固五龙山根据地，同时利用敌人内部的矛盾，中立一部分，分化一部分，集中力量打击最顽固的反动分子，争取愿意抗日的继续留在统一战线内。

这次麻埠镇会议一结束，林科长又及时送来了情报，独立团当即采取了对策。据我大伯回忆，当时他们制定了上、中、下三策：其一利用敌人矛盾，各个击败，粉碎敌人的进攻，此为上策；其二化整为零，利用高山密林，分散打游击，与敌周旋，此为中策；其三撤离五龙山根据地，向西乡大牯岭转移，与联军会合，共击顽敌，此为下策。

当然，上策是最理想的，下策是最坏的局面。

不过，很快就传来消息，彭兆栋的部署是：打头阵的是龚雨峰的新兵师，关大同的第三一二师为后卫，胡宣武的三一师镇守霍川。这样安排，彭兆栋自有私心，因为新兵师非其嫡系，即便损失也无伤根本。但他没想到，正是这一安排，反倒被独立团利用了。

此后几个月，独立团集中力量打击一七四师。由于五龙山地势复

杂，山高林密，不利于大部队开展行动，炮队、马队也受到极大的限制，一七四师的优势无法发挥，而独立团采取灵活多变的战术，神出鬼没，忽聚忽散，能打则打，不能打则跑，敌少则打，敌多则避，利用偷袭、扰乱、设伏、分隔等游击战术，打得一七四师损兵折将，头痛不已，从而力保五龙山根据地不失。

当然，做到这一切都与龚雨峰的配合分不开。新兵师由北路展开进攻，一路上不温不火，不急不躁，稳步推进。独立团来了，则退；独立团走了，则进。有时枪炮震天，打得热闹，但却看不到一个人影。双方好像早有默契，心领神会。最让人想不到的是，他们居然最先抵达新河镇。当然，很快又撤了出来。理由是：一七四师行动迟缓，他们担心孤军深入，陷入包围。这等于是间接告了漆胜发一状。

漆胜发又气又不服气，他指责新八十二军通共，暗中新四军勾搭，可他这样说并无证据。彭兆栋找吕韬评理，还讥讽漆胜发仗着委员长给他撑腰，除了自大吹牛，啥本事也没有。眼看着进攻计划再次失败，吕韬也很着急。他一边安抚漆胜发，一边劝说彭兆栋，希望他们能够精诚团结，共同对付新四军。

然而，多次调解无果，这时又发生了一件事，使彭、漆的关系越发不可调和。

事情的发生与薪饷有关。由于新兵师的编制始终没有得到核准，薪饷供给一直让彭兆栋大感头痛。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他四处搜罗，横征暴敛，巧立名目，大刮地皮，依然亏空甚大。进攻五龙山前，吕韬帮他支了两个月的饷，可如同旱地里滴了两滴水，哧啦一声便没影了。

彭兆栋叫苦连天。尤其是新兵师属违规扩招，没有编制，当然也没有粮饷配额。他多次打电话给吕韬请求省府解决，可省里财政也很拮据，哪来多余的款项？吕韬安慰他说：“你先凑合着，等过一段再想办法。”

可是，新兵师三千多号嘴等着要饭吃，如何凑合？龚雨峰天天打电话催粮催饷。有一天，他来到司令部找到彭兆栋，说这样下去可不行。人是铁饭是钢，一天不吃饿得慌。又说，这些当兵的，手上可都有家伙

啊，一个个如狼似虎，饿极了啥事可都能干出来。

彭兆栋也犯愁。他捂着腮帮子哼哼叽叽，那几天牙龈肿痛，正上火。“你让我怎么办？”他说，“该想的办法都想了，你有什么办法吗？”

“我能有啥法？”龚雨峰说，“难道去抢不成？”他随口一说，没想到彭兆栋居然当真了。“我看这也不是不可以。”他一本正经地说。

龚雨峰笑了起来，以为彭兆栋在开玩笑。“抢谁啊？”他说。

“我听说一七四师的粮食堆积如山，吃都吃不完。”彭兆栋又哼叽了两声，然后放下手，端起茶盏喝了一口。

龚雨峰一愣。他看着彭兆栋的表情，好像不是开玩笑。

“怎么了？你怕了？”彭兆栋道。

“总座，你真？”

“你敢不敢吧？”

龚雨峰说：“这没什么不敢的，只要总座下令。”

“好啊。”彭兆栋大喜。

其实，我小姑爷爷不知道，彭兆栋早已在琢磨这事了，只是兹事体大，尚未拿定主意，现在听我小姑爷爷支持这事，便十分高兴。“剑云啊，”他说，“我看这事就交给你来办如何？”我小姑爷爷知道彭兆栋一贯出尔反尔，如果事情败露，说不定就会拿自己当替罪羊，于是便说：“这没问题啊，不过，我要总座的手令。”

“手令？”

“是的。”

“干吗非得手令啊？”

“这可不是小事情。”

彭兆栋一听这话，便又捂起腮帮哼叽起来。此后，一段时间，他不再提起这事。我小姑爷爷以为他改了主意。没想到有一天突然传来一七四师运粮船被打劫的消息。

这事震动了整个大别山区。打劫的地点就在马头山附近，当时一七四师船队经过时，突遭袭击。打劫者身着便衣，来路不明。他们消灭了护粮队，抢夺了粮食，最后还把十一艘运粮船沉入河底，连同船夫，一个活口没留。马头山是新八十二军的防地，这次打劫前后用了大半个上午，可直到打劫者全部逃离后，新八十二军的官兵才姗姗来迟。

这件事究竟是何人所为，起先众说纷纭，但随着调查进行，种种迹象开始指向彭兆栋。彭兆栋当然矢口否认，开始他还想嫁祸与新四军，但独立团地处南乡五龙山，与北乡马头山相距甚远，中间隔着新八十二军和桂军的防区，他们飞也飞不过来。当时，霍川城内有桂军的耳目，也有CC的情报站。从他们得到的情报看，这事都与新八十二军有关。

高层对此事极为震怒，要求严查，漆胜发更是不依不饶。吕韬也很生气。有一次他打电话给彭兆栋，对他说如果这事真是你干的，那我也帮不了你了，你好自为之吧。彭兆栋一看事情闹大了，也感到害怕。后来，有传言说李品仙下令要抓他，吓得他连去省里开会也不敢去了。

彭兆栋如履薄冰，日子不好过了。

就在这当口，一个神秘的客人悄悄来到了霍川。

来者是一名商人。他长得干瘦，瘪嘴，小眼睛，穿着厚实的棉袍，戴着礼帽，乘坐四海公司的轮船，带着四个伙计，沿着龙河一路来到了霍川。但在下船后却遇到了麻烦，因为他们手持的通行证上个月刚过期。不过，来人并不慌张。“我要见你们彭总指挥。”他说。

“你是谁？”

“一个故人。”

那人被带到司令部，彭兆栋认出他竟是原北平军分会的参议顾希丞，不禁大感意外。“你老兄怎么来了？”他说。

顾希丞与彭兆栋是老相识了。他早年在北洋陆军部供职，皖系失败后他投靠直系，北伐开始后他又投奔国民革命军，一度得到何应钦的赏识，在北平军分会任参议。华北沦陷后，他摇身一变，参加了“北平地方治安维持会”。该会主席江朝宗，是皖系老人。顾参议与他虽不甚熟，但和尚不亲帽子亲，很快搭上了关系。汪伪政府成立后，他又巴结上了王揖唐(老皖系，时任伪考试院院长)，经他引荐出任伪苏浙皖绥靖处高参。

顾希丞与彭兆栋相识是在北洋时期。那时候，顾希丞在陆军部供职，与我爷爷是同僚。彭兆栋每来北京必要拜访我爷爷，经我爷爷介绍便认识了顾希丞。顾希丞是个善变的人物，这一点与彭兆栋十分相似。两人臭味相投，很快拈香拜把，结为兄弟。

皖系倒台后，顾希丞与彭兆栋天各一方，彼此断了音信。抗战开始后，彭兆栋隐约听说顾希丞投靠了日本人，便问：“我怎么听说，你老兄去了那边？”

顾希丞不置可否，凑到跟前小声道：“有人托我向你问候哩。”

“谁啊？”

“开洋行的。”

彭兆栋一听便知道是指谁了，连忙屏退左右，把顾希丞让进了书房。这时，顾希丞取出一张明信片交给彭兆栋。明信片正面是樱花图案，背面写了两句诗：“故人西辞黄鹤楼，烟花三月下扬州。”——这是梅田的手迹，也是他们当初约定的暗号。

“是梅田先生让你来的？”彭兆栋说。

顾希丞点点头。

“通行证也是他给的？”

顾希丞又点点头，接着便抱怨说你给的通行证怎么都过期了，也不说一声？彭兆栋解释说，这不上个月刚换吗？还没来得及通知梅田。“这事可马虎不得，”顾希丞责怪道，“要是出了差错，说不定就捅大篓子了。”

日军侵入安徽后，梅田一直暗中联系彭兆栋，对他进行秘密策反。《民国日报》曾刊登过“日军梅田少佐密会新八十二军军长彭兆栋”的消息。此后，安徽省伪政府在蚌埠成立后，梅田还邀请彭兆栋派代表前去会谈。彭兆栋当时地位不稳，擅退霍川也受到国防部处罚。为了留条退路，他便派彭青秘密前往。这事极为机密，新八十二军很少有人知道。包括胡宣武、关大同这样的亲信，彭兆栋也是瞒着的。但彭青前往蚌埠的照片却被一个新闻记者拍到了，差点上了报。虽然日伪情报机关提前获知情报，杀人灭口，销毁了证据，但有关传闻还是传了出来。彭兆栋一边撇清自己，一边脚踩两只船，继续观望，待价而沽。

此后一段时间，他与桂系的关系有所改善，地位渐稳，便疏远了梅田。梅田几次带信给他，他也没有回信。这一次，顾希丞亲自前来，他猜测还是为了那件事。

果然，顾希丞一见面就与他大谈曲线救国的道理，他说日本强大，战则必败，军事抵抗只能毁灭国家。汪主席主张采取和平合作手段，先与日本合作，再逐步推行和平解放。这就是曲线救国的主张。他还举印度甘地的例子，称其以“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受到世人称赞。汪主席的道路与甘地异曲同工，这是非常英明的。他还说，重庆的抗日救国和南京的和平救国，走的是同一条路，只是汪先生的办法更好一些。一连几天，顾希丞天天给彭兆栋灌述这些主张。彭兆栋的心里慢慢活动开来，但仍然拿不定主意。

顾希丞看出了他的心理活动，便换了角度说服他。这天晚上，彭兆栋和他喝酒叙谈。顾希丞便说：“佐青兄，我问你一句，如果大日本皇军进入霍川，你能守住吗？”彭兆栋不说话。顾希丞又说：“国军几百万部队一溃千里，就凭你的新八十二军还不够人家塞牙缝的，对不？”说着，夹了一块山鸡放进嘴里，慢慢嚼着，接着又叹了一口气道，“佐青兄，不是我说你，你不为部下官兵们着想，也得为自己着想。要是霍川守不住，你还能往哪里去啊？”

这一说，便说到了彭兆栋的痛处。当初他擅退霍川就是为了保存实力，如今他虽有了立足之地，但周围如狼似虎，日子并不好过。如果日本进攻，丢了霍川，他不仅无路可去，恐怕连小命也难保。

“日本会攻霍川吗？”他说。

顾希丞嘿嘿笑道：“实不相瞒，最多不超过几个月。”

“这么快？”

“所以啊，”顾希丞端起酒杯，咂了一口，“时间不多了，仁兄不能再耽搁了。”

“你想要我干什么？”

“与皇军合作，弃暗投明。”

“这个……”彭兆栋又犹豫起来。顾希丞哈哈笑道：“怎么了？怕人骂你汉奸？”彭兆栋笑了起来，不置可否。顾希丞一边夹菜往嘴里塞，一边

说：“骂就骂吧，咱还在乎这个？这么多年，骂咱的还少吗？这些升斗小民，只会跟着瞎起哄，打打打，他们懂个屁啊？汪先生是党国元老，他比咱看得远。这叫真心为国家好，为民族好，为百姓好。难道汪先生不重名节，不爱羽毛？非也。这叫忍辱负重。他都不怕别人骂，你怕个啥？”说着，他又端起酒杯说，“来，兄弟走一个。”

他们边吃边谈，彭兆栋渐渐心动了。这时候，顾希丞又趁势加了一把火。“老兄，你放心，”他说，“你过来后，我们不会亏待你。”说着吩咐随从，“把东西取来。”

这是一张委任状，上边写着：“兹委任彭兆栋为安徽省保安司令部总司令”，落款是汪伪军事委员会国防部。顾希丞把委任状摆在彭兆栋面前，又掏出一张二百万元的支票，笑咪咪地看着他：“怎么样？一点小意思，老兄还满意吧？”

彭兆栋脸上布满了笑容：“老兄太客气了。”

“这是你应得的，”顾希丞说，“这还只是一个见面礼，不算什么，到了那边有你飞黄腾达，享不尽的福。”他还鼓动他说，听说你在这边想编一个师都难，过来后这都不是问题。“我先向你透个底，”他接着又说，“绥靖处已向南京保举，由你出任新成立的苏浙皖集团军总司令，下辖两个军。”

彭兆栋心里喜滋滋的，嘴巴咧开来，半天合不拢。“那就多谢老兄了。”他双手抱拳，朝着顾希丞接连拱了几下。顾希丞笑道：“你别谢我啊，今后在下还得仰仗你老兄，靠你发达哩。”说着，举起酒杯。两人碰了一下，一饮而尽。

开春过后，日军开始在六安一带集结，进攻霍川的意图已经越来越明显。三月间，敌人的飞机不断飞临霍川上空，或侦察，或撒传单，有时还在国军的阵地上扔炸弹，或俯冲扫射。日军的传单上除了“曲线救国”“建立东亚共荣圈”的宣传外，还有一张《告霍川守军书》，全文千余字，内容为敦劝守军将士拥护和平反共救国主张，弃暗投明，归顺皇军。凡愿降者，大日本皇军一律优待，并保证其生命安全及财产不受损失。

霍川是大别山门户，一旦失守将危及省会。鉴于局势日益紧张，第五战区调兵遣将，除了原驻霍川的新八十二军、暂编一七四师和霍川保安团外，又调部分桂军、东北军和西北军陆续增援。为了统一指挥，决定成立霍川防线联合指挥部，由吕韬任总司令，并邀新四军和联军共同对敌。

自霍川会议召开，敌人大举进攻五龙山以来，新四军一边致电国民党提出严正抗议，指出顽固派执行反共、分裂、倒退政策，公然破坏统一战线，是一种倒行逆施，不得人心，一边指示独立团对敌人的进攻坚决打击。与此同时，按照上级的指示，独立团也留有余地，极力促成停战，以维护大别山区团结抗战的局面。

敌人多次进攻五龙山，无法得手。对于停战，吕韬起先尚有抵触，但当日寇大兵压境之时，他不得不接受停战。新四军支队首长指示史先生前往谈判。

当时，吕韬的联合指挥部设在麻埠镇。史先生和我爷爷一起前往。史先生代表新四军独立团，我爷爷代表联军，共同签订了停止武装冲突，联合抗战的协议。在谈判中，史先生当面陈述了我党反对投降，维护团结抗战的主张，表示坚决配合友军保卫霍川。吕韬表示欢迎，当晚还设宴招待。

此后，根据联合指挥部的部署，新四军独立团和联军开赴马头山以

北上渡口一线布防，新八十二军负责马头山至东阳关一线防御，东阳关以南至雷公滩一线由暂编一七四师驻防。桂军、东北军和西北军则沿霍川城以西驻扎，以为后援。在整个防线上，新八十二军处于中心位置，新四军独立团和联军位于它的左侧，而暂编一七四师位于它的右侧。中心一旦有失，势必危及全局。因此，新八十二军能否守住，是此战关键。

为了调动彭兆栋的积极性，吕韬提议任命彭兆栋为联合指挥部副总司令，他还亲往霍川给彭兆栋打气，对他加以笼络。“老兄啊，”他说，“这一次可得看你的了。过去人们对你们说长道短，我知道这不公平。这回咱们无论如何也得长长脸。”

“你放心，”彭兆栋说，“咱新八十二军可不是孬种，不过，他们往咱头上泼的屎、撒的尿，这可怎么说？”吕韬知道他指的是正在调查的抢粮案，便说：“这事到此为止了，我向你保证，只要打好这一仗，一切都好说。”哪知彭兆栋听了这话反倒不依了。“别价，”他说，“这事不能就这么算完了。你们要查，不但要查，而且还要一查到底。我老彭身正不怕影子斜，查清了，也好还我一个清白。”

吕韬在心里骂道：屁的清白！你干的好事谁还不知道？不过，眼下大战在即，他还指望他效命哩，便笑着说：“你老兄也真是的，怎么好话歹话都听不出来啊？我说不查了，就是相信你嘛。”

彭兆栋说：“老兄相信我，这没的说。可有些人你可不能信，像漆秃子那号，我看也该查查。那批粮上哪去了？他给我栽赃，可说不定早让他黑心眯了去。”

吕韬哭笑不得，但也不好继续纠缠，便笑着岔开话题：“这事不说了，只要守住霍川，兄弟我让副长官亲自打报告，恢复你的三一三师。”他还承诺解决部队的薪饷，外加调拨五万斤粮草，“如若不够，兄弟再设法。”

总之，吕韬说了不少好话，并一再安抚，希望彭兆栋全力以赴，打好这一仗。但他离开霍川没几天，便传出了彭兆栋通敌的消息。

最先送来情报的是新四军。情报称，日伪派员潜抵霍川，与彭兆栋秘密接触，有策反新八十二军之嫌。吕韬接到情报将信将疑，因为桂系和CC情报系统都没有这方面情报。仅凭新四军一家之言，这能相信吗？

就在他拿不定主意时，新四军又送来了进一步的情报。情报称，潜入霍川的日伪奸细是武汉绥靖处高级顾问顾希丞。情报上除了注明来者的姓名、身份，还有他来霍的时间和随行人员，十分详尽。这一来，吕韬不能不信了。为了察看虚实，他又去了一趟霍川，没想到彭兆栋一听便蹦了起来。

“这他妈的又是谁在造谣！”他赤红着脸叫道，“天地良心，这还有完没完？什么高参顾问的，我啥也没见到。这全他妈的是扯淡嘛！不信你现在就查，把我这里翻个底朝天，只要能找到，你现在就枪毙我，我决不说半个不字。”说着，就拉着吕韬让他查，那副样子像是受了天大的委屈。吕韬见他如此，也不好说什么，只能安慰他，说这事不必当真，外边有这样的传闻，他也不过是问问而已。

可彭兆栋哪里肯就此罢休，他气愤不平地说：“过分了！太过分了！这帮人简直是得寸进尺，不让人活了。”又说这准是漆秃子干的！这小子一肚子坏主意！还说自己没爹没娘，处处受人挤对，吕长官，你可得为我做主啊。他七扯八拉地说个没完，吕韬只得好言相劝，让他不要受此影响，全力备战。

之后，吕韬在彭兆栋陪同下视察了前方阵地，召开了高级军官会议，接见了保安处长汪小小和县府官员等人，多方了解情况，并无发现异常。从霍川回来后，他的疑虑虽说没有完全解除，但多少放下心来。

一九四〇年春分过后，日本的飞机开始对霍川周边地区频繁实施侦察和轰炸，每天都有十多架次。种种迹象表明，这很可能是敌人即将进攻的前奏。就在这当口，CC皖西站报告，他们在侦听中发现一个奇怪的电台，就在霍川城内。这个电台一个月前就被发现了，但它只是偶尔发报，并没引起注意。最近一段时间，该电台发报突然频繁起来，使用的频道和密码与日军相同，怀疑是日本奸细。

吕韬警觉起来，他把袁幼鸣找去，要他迅速查清这个电台。他还打

电话给汪小小，责令保安处配合皖西站行动。

可是，还没等电台查出来，彭兆栋已经开始行动了。

据我小姑爷爷说，四月二日，阴历二月廿五日，再过三天就是清明节了。那天晚上，他接到了军部的电话通知，要求师长和各团团长立即前往城里开会。

当时新兵师的三个团分别驻守红花山、桂树岭和泥埠桥，师部设在泥埠桥。三个团长赶到师部后，一起前往军部。他们赶到时已是晚上十点多钟了，城里早已戒严。军部门前三步一岗，五步一哨。他们按规定在门前卸下武器后进入会议室。

会议室设在一个大厅堂内。几个长条案分两边摆好，上边铺了蓝色的桌布，正中打横是主座，摆了一张红漆桌，这是彭兆栋的专座。在主座后边的墙上挂着蒋介石的半身像，两边横幅是孙总理的遗训：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龚雨峰等人进入会场后，其他师的师长团长也陆续到了。龚雨峰注意到参加会议的除了新八十二军师团以上长官外，还有汪小小和保安团团长。

龚雨峰走到胡宣武边上的位置坐下来，打了个招呼，问他这么晚开会是什么事。胡宣武面色凝重，欲言又止，只是摇了摇头。

不一会儿，彭兆栋便走了进来。他的身后跟着副官彭青。彭兆栋刚坐下，一队全副武装的士兵便拥了进来，在会议室的四周持枪站立。

这情况颇为异常，众人面面相觑。龚雨峰这时忽然有了不好的预感。果然，彭兆栋一开口他便感到不对劲了。

“诸位，”他说，“这么晚把你们找来，知道为什么吗？”

没有人说话。

会场静静的。

“日本人就要来了，”彭兆栋接着说，“大家说怎么办？难道还要打吗？”这话问得太奇怪了，众人都有些诧异。彭兆栋这时又说：“我看没

法打了。日本太强大，打是死路一条，不打尚有活路。兄弟们跟着我，我要对你们负责。”

说完这话，他抬起头来看着大家。在场的人都愣住了，感到他话中有话，果然，彭兆栋沉下脸，咳了两下嗓子，继续说道：“眼下我们顶在前头，可有人却巴不得看我们死。我不说，大家也明白。咱可不能上别人的当。”此后又围绕这个话题生发开去，说到新八十二军处境如何困难，桂系、蒋系都容不下我们，如果霍川守不住，我们连退的地方也没有，只有等死。说完这些之后，他话题一转，便大谈起曲线救国的道理，什么蒋主席、汪主席走的都是同一条路，只是方法不同。他越说越离奇。我小姑爷爷看了一下胡宣武和关大同，他们脸上都毫无表情。众人也大多迷惑不解。就这么七弯八绕，最后终于说到了主题。

“今天把大家找来，”他说，“就是要告诉大家，本人主意已决，自即日起，拥护汪主席反共救国纲领，率全军反正。”

此言一出，会场大哗。我小姑爷爷环视了一下四周，除了胡宣武、关大同，还有汪小小等少数人外，余者皆大感震惊。

会场上出现了骚动。

“肃静！肃静！”彭青站起来喊道。

众人重新安静下来。彭兆栋又咳了几下，清清嗓子，声称诸位跟随他多年，鞍前马后，生死与共，这一次愿意跟他走，他举双手欢迎，如不愿意也决不勉强。在说这段话时，他的目光不停在会场巡梭着，与其说是在察看每个人的反应，不如说是在施加压力。尽管他的声调不高，用的也是和平的口吻，但与会的军官们还是感到了极大的压力。“好了，”他最后扫了一眼众人，然后把身子向椅背上靠了靠，“大家有什么意见，现在可以发表了。”

他的话音刚落，汪小小带头发言，表示支持。“打不过还打，这不是找死吗？”他说，“跟着蒋主席是救国，跟着汪主席也是救国，这有啥区别？只要反共就行。我汪小小跟共产党誓不两立。咱们都听总座的，这错了。日本人来了，这霍川还是咱们的天下。”

他的发言结束后，关大同也跟着表态，支持反共救国，并盛赞总座审时度势，择良木而栖，是英明之举。

彭兆栋脸上现出了满意的神情。他看了一眼胡宣武，只见胡宣武低着头不吱声。按照以往的情况，这种场合第一个发声的往往不是别人而是他。但这一次，他却沉默了，这多少让人有些意外。

汪小小和关大同发言后，会场便沉默下来。有人看看胡宣武，又看看龚雨峰，三个师长中已有一个表态，下边就看他们的了。

可他们都不说话。

时间仿佛停滞了。

过了好一会儿，我小姑爷爷终于站了起来：“总座，你这样做考虑过后果吗？”彭兆栋扭过脸来，面无表情地瞥他一眼。“你想说什么？”他问。

“这是叛国，当汉奸，”龚雨峰说，“如果我们迈出这一步，那就万劫不复。不仅要遭到世人唾骂，而且还要被永远地钉上历史的耻辱柱。总座，你即便不为新八十二军考虑，也得为自己考虑。”他语调平静，但话语却十分尖锐，句句打在了彭兆栋的痛处。

彭兆栋坐不住了。

“够了！”他勃然大怒，“我早就知道你是共产党！你和贺文贤，还有贺廷勇，全是一伙的，你当我看不出来啊？”

龚雨峰知道他这是在转移视线，便紧扣刚才的话题继续说道：“总座，请你不要发火，我是为你着想，也是为八十二军着想，请总座三思！”

他的话刚说完，彭兆栋便大喝一声：“来人啊！你这是煽动军心，该当何罪？把他抓起来！”两个卫兵闻令上前，走到我小姑爷爷身后。我小姑爷爷镇定地看着彭兆栋。“总座，”他说，“我想再说一句，悬崖勒马，回头是岸，现在还来得及。”

“带下去！”彭兆栋吼道。

卫兵们上前把我小姑爷爷押走了。此后，会场又是一片静默。彭兆栋看了一下怀表，此时已是夜里一点多钟了。屋外开始下雨了，雨声打在屋檐哗哗地响着。不一会儿，天上出现了闪电，并传来隐隐的雷声。气氛变得极为压抑和沉闷。

“还有人要说话吗？”彭兆栋问道。

无人应答。

“那好。”彭兆栋摆了一下手，示意彭青宣读反共救国通电。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团长站了起来。

“总座，我能说一句吗？”

彭兆栋皱起眉头看着他，没有说话。那个团长是三一一师的老人，跟随彭兆栋多年，名叫焦长贵。他似乎有些紧张，支吾了两下，显得有些不知所措。“说吧。”彭兆栋不悦地哼了一声。

焦长贵站了起来。他脸色苍白，战战兢兢，看得出他一直在犹豫中挣扎。在彭兆栋允许他说话后，他反倒显得迟疑起来，或许是自己站起来感到后悔也未可知。但此时已没有退路，只好硬起头皮，鼓起勇气说下去。

“这个，”他说，“这不是投降吗？”由于紧张，他头上开始冒汗了，话也说不下去了。彭兆栋不耐烦地问：“你说完了吗？”

焦长贵用力地咽了两口唾沫，看了看周围。他似乎想打住不再说了，又似乎觉得有必要把话说完，于是再次鼓起了勇气。“咱是中国人……”他结结巴巴地说，“我这个……我不能当汉奸……”

彭兆栋神经质地抖了一下，脸像打了霜似的唰地一下变得惨白。“很好，”他说，“你过来。”

焦长贵从座位上走了过去。

“你跟我多少年了？”他问道。

“十一年。”

“很好，”彭兆栋又说了一句，然后不紧不慢地拔出手枪，哗的一声拉开了枪栓，“你能再说一遍吗？”他龇起牙齿，冲焦长贵笑了一下。

焦长贵看着乌黑的枪口，眼睛里闪出了恐惧的目光。

“说啊！”

“我……我不想……”他的话音没落，彭兆栋手中的枪已响了起来。

焦长贵应声倒下。

“总座，”这时，胡宣武喊了一声，扑通跪下来，“总座，你不能这样啊，我求你了……”彭兆栋火冒三丈，上前猛踢了他一脚。“你个死胖子！”他大声吼道，“你想坏我的大事吗？”胡宣武低下头去，泪流满面，泣不成声。彭青赶紧上前把他扶起来，拉了出去。

当天晚上，新八十二军的各师师长、团长，除了龚雨峰和死去的焦长贵，分别在反共救国通电上签了名。按照计划，日军将于三日后，即四月五日清明节开赴霍川，与新八十二军会师。届时新八十二军将发表通电，脱离重庆政府。

然而，就在通电签署的第二天晚上，一件奇怪的事发生了。

彭兆栋的计划一下子被打乱了。

第三十三章 培叔爷|1940年



在我的这部小说中，培叔爷原本并不重要，如果不是一九四〇年四月三日，即彭兆栋准备投敌前夜霍川发生那桩奇怪的事，他完全可以忽略不计。

培叔爷即贺老圩的二爷贺培贤，是我爷爷的堂弟，人称培二爷。自从他的胞兄贺仁贤，即仁大爷，被汪小小杀害后，贺老圩便开始走下坡了。天元公司宣告破产，其他产业也每况愈下。老太太急火攻心一下子病倒了。临终前，她把培二爷叫到床边，拉着他的手说：“儿啊，你大哥死了，如今贺家就指望你了。你答应娘一句话，千万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你哥的仇还等着你去报哩。”说着泪流满面，当天晚上便离世了。离世后仍大睁双眼，久不瞑目。众人大哭，直到培二爷上前手抚其目，说了一句：“娘啊，你的话儿记下了，你可放心去了。”她的眼睛才慢慢闭上了。

老母亲死后，培二爷开始改变恶习，安心守孝。贺家人暗自庆幸，以为这一次浪子真的回头了。然而，好景不长，不到半年，他又故态复萌，重新出现在妓院和赌场里。贺家人都大感失望，背后说啥的都有。“合该贺家气数要尽了，”大家悄悄议论道，“碰上这么个败家子，也命该如此。”几个姑老爷姑奶奶也恨铁不成钢，有当面劝的，也有指着鼻子骂的，大姑奶奶有一次甚至当众唾了贺培贤一口，可他依然我行我素，全当耳旁风。只有大姑老爷和三姑老爷似乎比较宽容，并没有过多指责。他们说二爷心里苦，就由他去吧，以后慢慢会好的。

可是，日子一天天过去了，贺培贤不仅没有丝毫转变，而且越变越不成样子了。他吃喝嫖赌，醉生梦死，家里的一应事务全都交给了七叔公贺耕年打理，几乎从不过问。有一次，商会开会，他不得不出席了，居然在会场上睡着了。还有一次，他喝醉了酒，在会上胡言乱语，弄得全场哄堂大笑。“贺家的脸都让他丢尽了，”七叔公对我说，“俺当时也在

场，恨不得有个地缝钻进去。”

后来，这些事都成为笑谈，在坊间广为流传。卫登辉杀仁大爷，这事事发突然，事前卫树森并未与闻，事后得知消息，便主张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斩草除根，把贺培贤也做了。因为留下他说不定将来是个隐患。可卫登辉不以为然。“省了吧，”他说，“别费那个劲了。”在他看来，培二爷不过是个花花公子，根本不足为虑，可卫树森仍不放心。

他暗中派人监视贺培贤的动向，随时向他报告。起先得到的消息不容乐观，有传言称，培二爷立誓改邪归正，励精图治，重振家业。他还抓紧训练圩丁，花费重金，从上海购买军械，欲行勾践卧薪尝胆之志。还有消息称，他正在联络几家圩堡，暗中密谋复仇，而这几家圩堡过去都与贺老圩渊源颇深，其中陆家圩、萧家圩的圩主还是贺家的大姑老爷和三姑老爷。

这些消息一度引起了卫树森的不安。然而，他的担心似乎是多余的。因为没多久，培二爷便重新花天酒地，沉迷于赌场和妓院。至于那些所谓的励精图治、卧薪尝胆的传言当然也不攻自破。此后，有关培二爷的荒唐举止不断传来，灌满了众人的耳朵，似乎也证明了这一点。比如，有一次赌钱，培二爷输掉了城里大片的房产。又比如有一次，他一晚上输掉了良田三十多亩。即便如此，他仍然不肯罢休，直到大姑奶奶闻讯赶来，掀了牌桌，当众抽了他几个耳光，才制止了他的胡作非为。“这家伙没救了，”就连那些负责监视他的人都说，“除了败家，啥也干不了。”他们向卫树森保证说。

这一下，卫树森彻底放心了。

仁大爷遇害后，贺家的天元轮船公司遭到查封。不久，卫树森又巧立名目，吞并了天元的资产，于是，卫家的四海轮船公司开始独霸龙河，无人能比。为了扩大业务，他在码头附近大兴土木，建起了连片的仓库。城里原有的一些零星的仓库便废弃不用，闲置在了那儿。有一天，一个老板找上门来。原来，他看中一个旧仓库，想要买下来。

这个老板是个河南人，操起一口河南腔，开口就是俺的咋啦。他长得五大三粗，方面阔腮，说话办事十分爽快，自称是经营麻行的。据说

生意做得挺大，河南、山东、湖北、江苏和浙江，都有他的商行。霍川产麻历史悠久，品质优良，而且皮薄柔软，纤维强，性能高，加上无病斑、虫斑，杂质也少，十分畅销。更为有利的是，当地水陆交通便捷，四通八达。于是，这个老板慕名而来，决定在这里开一家麻行。他很快就看中了一处院落。这处院落就是卫家原来的一个旧仓库，有十多间房子，前后两个院子，十分宽敞，只要稍加改造便可用来做麻行。虽然地点有点偏，不在闹市，但靠近北门，进城出城都比较方便，这个老板非常中意。

当时立春刚过，天气还十分寒冷，这个老板穿着厚厚的毛皮大衣前来卫宅拜访。卫树森看了他的名帖。上边写着“万盛源麻行掌柜李冠欣”字样。“哦，原来是李老板。”卫树森放下名帖，脸上的表情显得漫不经心。李老板说明了来意，他也似乎不感兴趣。“俺可没打算要卖房子。”他对李老板说。如今他家大业大，也没把一个麻行老板放在眼里。况且，他并不缺钱，干吗要卖房子？

李老板当然不肯罢休。按照他的说法，霍川城里目前还找不到一处比这房子更理想的地点，因此他并不想放弃。当天中午，他把卫树森请至状元楼酒家。这是霍川城里最大的一家酒店。为了请到卫树森，他也下了一番功夫。通过曲里拐弯的关系，找到当地商会的两个副会长，由他们出面邀请，还请了城里的一些头面人物前来作陪，给足了卫树森面子。尽管如此，卫树森还是不答应卖房子。

“那就租吧？”李老板退了一步。几天后，他又来到卫宅，与他进行商谈。不过，这一次卫树森有些松动了。“你想啊，”孙小三，如今的孙三伯对我说（这是他的口头禅，常常一开口就要先来上一句“你想啊”），“反正那房子空也是空着，不租白不租嘛。”然而，事情并不那么简单。卫树森一看李老板急切地想要这房子，心里便打起了小算盘。问他租金多少，他也不说。

“五十块如何？”李老板伸出三根手指。

卫树森不接话。

“六十块？”

卫树森还是没接话。

“俺说的是大洋。”李老板强调说，这个价码已经比市场价高出了不少。可卫树森依然不置可否。

“咋啦？你是嫌少吗？”

卫树森打着哈哈，轻描淡写地笑着。他解释说，钱多钱少无所谓，关键是自己无意出租此房。“那你空着不也是浪费吗？”李老板说。

“那也不一定，说不定以后会派用场。”

这话明显是在敷衍。李老板听出了弦外之音。“这个老东西，精得像个鬼！”李老板久经商海，心知肚明，他后来对人说，他的心思俺还不明白吗？于是，便直截了当地把话撂了过去：“租金多少，你就开价吧，俺绝不还价。”

“还是算了吧。”

“别呀。”

“城里房子多着哩。”

李老板有些急了。李老板越急，卫树森越拿劲。两人纠缠了好一会儿，李老板开始沉不住气了，他一拍大腿，使出了最后一招。

“要么这样吧，”他咬了咬牙说，“俺们来个干脆的，除了房租，俺再送你两成干股如何？”

这个提议显然超出了卫树森的预期，但他表面上依然不动声色，并且摆出一副强人所难的态度说：“哎呀呀，瞧你这人，”他摊开双手，做了一个无奈的姿势，“你让俺说啥好呢？答应吧不好，不答应也不好。”那意思是说，他本不想答应，但话说到这份上，他要不答应就有些不近情理了。李老板看他松口了，终于舒了一口气。

“那就这么定了。”他说，并表示这是卫老爷看得起俺，俺李某三生有幸。卫树森的情绪也高涨起来，顺势讲了一些夸赞的话。他说，俺看

你这个人够朋友，咱们可以长期合作。两人虚情假意，互相恭维了一番，便算成交了。事后，有人对李老板说，姓卫的也太黑了，这明摆着是宰人嘛。李老板摊开双手，做出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有啥法子呢？”他说，“这都是求人的事嘛。再说了，眼瞅着砍麻的季节就要到了，俺也耽搁不起啊。”当时已是六月下旬，第一批麻七月上旬就要收割了。

卫树森捡了个大便宜，乐不可支。不过，既然做了股东，有些事就得帮着张罗，责无旁贷。在李老板的请托下，万盛源麻行开业那天，他盛装出席，还请来了当地许多头面人物，包括保安处长汪小小，还有大大小小的官员和乡绅几十人，呼啦啦地挤满了半条街。“那个排场可不小，”七叔公贺耕年说，“光流水席就摆了十几桌。”而且，更重要的是，大家都知道卫树森是万盛源的股东，以后李老板的生意就好做了。不仅地痞流氓不敢前来滋事，就连那些当兵的和警察也另眼相看。这么一来，人们都说这个李老板并不傻，虽然多出了一点血，但却讨了一顶保护伞。“这个河南侂子，”有人说，“可是个人精，别看表面上五大三粗，心里的小算盘算是精到家了！”

万盛源麻行开业后，一度十分红火。不过，如今许多年过去了，知道的人已经不多，留下来的资料和线索更是少得可怜。我曾多方查访，收获十分有限，即便找到的资料，也大多零碎、笼统，或支离破碎，或道听途说，或以讹传讹，可信度并不高。仅李老板的称呼就有多种说法，有的说他叫倪老板，或吕老板。至于他的名字，有说叫李关辛，或吕官山，还有人写成倪冠昌，总之出入很大。

那么，李老板究竟是何许人也，没人能说清楚。他从哪里来，后来又去了哪里，他的真名叫什么，真实身份又是什么，这些始终都是谜。我曾走访过一些当年见过李老板如今仍健在的老人，他们也无法回答这个问题，包括七叔公贺耕年和孙三伯在内。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那就是这个李老板十分能干，神通广大，方方面面全都玩得转。

霍川是大麻的产区，也是大麻收购和行销的集散地。新麻登场后，各地客商云集，麻行开秤收购，卖麻的农民则肩挑车推，络绎不绝。从七月开始，麻行便进入了旺季。各大麻行生意兴隆，日交易量达数千斤之多。万盛源同样如此，麻行前车来人往，一片兴隆的景象。

那段时间里，李老板忙忙碌碌，在万盛源进进出出。他还经常在饭馆里请客，宴请的宾客除了各地客商外，还有当地的头面人物，包括负责治安的保安处和警察局人员。“总之，这家伙手面很大，花钱也很冲。”七叔公对我说。当然，钱也没有白花的，花得多回报也多。那些得到过好处的自然投桃报李，处处提供方便。万盛源的车辆和货物任何时候都畅通无阻，即便是晚上也照样可以通过城门和关卡，而别的麻行连门也没有。“这就是能耐啊！”很多人都感到佩服，说不服不行。

我问过孙三伯，那段时间，培二爷都在干些啥。“他能干啥呢？”孙三伯对我说，除了逛妓院，就是下赌场。而且，他的手气还特别背，常常输得个精光，连家门在哪儿都摸不着。

说起来，让人难以置信，负责监视培二爷的白七，不知怎么也和培

二爷鬼混到了一起。白七是当年商会民团团总白立贵的侄子。当年霍川灭门案就是白立贵一手所为，在他死后，卫家倒是没有亏待他，给了他家一大笔钱。白七投靠卫家后，也受到提携。仁大爷被杀后，卫树森指派他监视培二爷，但监视监视着不知怎么就厮混到了一起，成了牌友。当然，培二爷也没少喂他，每晚都要输给他千儿八百的。“你想啊，”孙三伯对我说，“他能不说二爷好吗？”因此，卫家从白七那儿得到的报告都是令人放心的。

民国二十九年阴历二月廿六日，公历一九四〇年四月三日，汪小小的四十寿辰便到了。这时距贺家大爷贺仁贤遇害已经过去三年零十一个月，而距万盛源麻行开办也近一年零两个月。

据七叔公回忆说，清明节前三天，培二爷从城里回来上坟。他记得很清楚，因为所有的事情都是他操办的。那几天，霍川刚下过雨，春寒料峭，天气十分寒冷。上坟之后，贺家还进行了祭祖。本来一切都很正常，可晚饭后，大姑老爷和三姑老爷先后来了。“当时天已经很晚了，”贺耕年说，“俺感到有点蹊跷，这么晚了他们咋来了？”陆家圩和萧家圩距离贺老圩都有十几里路，除非有什么要紧的事，他们不会这么晚赶来。大姑老爷和三姑老爷来了之后便进了二爷的书房，三个人在里边嘀嘀咕咕谈了半宿，究竟谈了啥并不清楚。不过，在贺耕年看来，这事有点不同寻常，他甚至有一种隐隐的预感，仿佛要出什么大事。果然两天后，就在汪小小寿辰那天，一件轰动的大事发生了。

我查过当时的报纸，事情发生的准确时间是在公历四月三日，这与贺耕年的回忆基本吻合。当天，汪小小庆寿活动达到高潮。在这前一天，彭兆栋已经决定附逆，并召开师团长会议通过了反共救国通电。汪小小也在通电上签了名。

在这件事上，汪小小和卫树森都积极支持彭兆栋，因为彭兆栋向他们许诺说，日本人来了，他便委任汪小小为霍川保安旅旅长，县长则让卫树森来当。

卫树森一直想当县长，始终未能如愿。现在，彭兆栋许诺让他做县长，他当然是求之不得，极力鼓动汪小小跟着彭兆栋干。为了巴结彭兆栋，汪小小还把吕韬打电话让他查找不明电台的事告诉了彭兆栋。

四月三日这一天是汪小小的生日。早在几天前，帖子便发出去了。街上张灯结彩，搭起了一里多路的彩门。可是，就在这前一天，彭兆栋签署了附逆通电。在这个节骨眼上，寿诞办还是不办，起先汪小小还有些犹豫。他去请示彭兆栋，没想到彭兆栋不仅不反对，反而支持他办。

在彭兆栋看来，汪小小庆寿是一个很好的掩护。附逆通电签名后，为了防止消息外泄，他下令四门紧密，只准进不准出，同时高度戒备，白天增设关卡，加强巡逻，夜晚实施戒严。这种不同寻常的措施难免引起不安，现在汪小小庆寿便有了合理的解释：为了庆寿活动的安全，防止共党扰乱，升级安保完全必要，也顺理成章。

于是，汪小小不再顾虑，开始大操大办。从早上庆寿活动就开始了。大街上，舞龙的、踩高跷的、放烟火的，热闹非凡，就像过年似的。全城有头有脸的人物纷纷前来贺寿。酒宴从中午一直摆到深夜。当地有名的戏班子水家班还被请来唱堂会。鞭炮齐鸣，鼓乐震天，高朋满座，盛况空前。

彭兆栋也来了，不过待的时间并不长，晚宴之后，他点了一出戏后便离开了。但这对汪小小来说，已是很大的面子。

汪小小那天格外高兴，红光满面，喜笑颜开。他身着大红的寿服，挺着大肚子，昂着硕大的光脑袋，走起路来摇摇晃晃。这几年他开始发福了，体重增加了三四十斤，看上去又粗又胖，就像个狗熊似的。贺客们众星拱月般地把他们围在中间，一边敬酒一边说着恭维话。汪小小开心极了，那张胖脸上油光闪亮，笑得浑身的赘肉直打哆嗦。“二爷也去贺寿了。”孙三伯后来对我说，他当时也跟着一起去了。据他描述，汪小小看到他便拿他耍开心。二爷敬酒时，不小心泼了一点酒，洒在桌子上，这本来不算什么事，可汪小小偏说二爷耍赖，不依不饶。边上人也跟着起哄，都说要罚要罚。二爷答应自罚一杯，可汪小小却按住他的手说：“别价，这酒可是粮食做的，浪费不得。”他哈哈笑着，指着桌子说。“那你说咋办？”培二爷为难了，他说，“难不成让俺舔了吧？”

哪承想汪小小还真是这个意思，在场的人都愣住了，就连那些原先起哄的人也觉得有些过分，都不出声了。“你想啊，”孙三伯对我说，“这也太欺侮人了，且在大庭广众之下。这不是存心要出二爷的丑吗？”说到

这里，孙三伯便生起气来。虽说几十年过去了，提起这事仍愤愤不平。二爷似乎有些吃惊。他看着汪小小半天没动。气氛一下子紧张起来。“俺当时真为二爷捏了一把汗。”孙三伯回忆说。没想到的是，就在这时，二爷扑哧一声笑了。

“你真这么想？”他问汪小小。

“那还用说？”

卫树森这时也走了过来，他是巴不得看二爷笑话，而且希望事情搞大，乘机恶心二爷。可二爷居然丝毫不反抗，一低头竟把洒在桌上的酒给舔了。“真是太丢人了！”孙三伯说，“俺当时都看不下去，感到脸皮直发烧。”直到汪小小死后，人们才看明白，原来他是胸有韬略，能屈能伸，与戏文中接受胯下之辱的韩信好有一比。

汪小小的寿宴一直闹腾到午夜时分才结束。宾客们陆续散去，白天挤满了半条街的车轿这时也都离去，汪府门前渐渐冷清下来。培二爷是最后一批离去的客人。孙三伯也跟着二爷离开了。当时已经很晚了。据水家班的刘黑子回忆，他们回到客栈，时间已是夜里一点多钟了。刘黑子是水家班唱武丑的，他武功出众，跟头翻得好，解放后一直在剧团工作。他当时有一个旧怀表，所以看了一下时间。“大家都累极了，”他对我说，“唱了一天戏，一回到客栈，便倒头就睡，连洗都洗不动了。”

小三子的回忆和刘黑子说的基本相同，虽然他不能说出准确的时间，但他清楚地记得，当时更夫已打了三更。这之后不久，他和二爷一起离开了汪府。不过，二爷并没有回去睡觉，而是去了赌场继续打牌。“他可是个夜猫子，晚上从来不睡觉。”孙三伯说，和他一起打牌的，除了固定的几个牌友，还有白七。不过，白七那天来得稍晚一点。他一直在汪府帮着张罗，直到客人都走了，他才赶来。

小三子累了一天，早已困乏了。他坐在门口，靠着椅子便睡着了。蒙眬中，小腹一阵子憋胀，原来是尿急，便醒了过来。他赶紧下楼到院子里去撒尿。四周万籁俱静，阴历二月的夜晚还很冷，他一边撒尿，一边抖抖索索地打了两个寒战。这时听到有人在说话，说话声是从楼下一间房里传来的。那是平时二爷吸烟的地方。屋里没开灯，从里边传出的

声音很小，嘀嘀咕咕，听不真切。小三子正在纳闷，这时门推开了，二爷和大姑老爷从里边走了出来。听见院里有动静，便问了一声：“谁？”

“是俺。”小三子答。

“干吗呢？”

“撒尿。”

他们便没再说什么。接着，大姑老爷又和贺培贤悄声耳语了几句，便匆匆离去。之后，二爷重新上楼打牌。小三子当时有些奇怪，心想大姑老爷怎么来了？这么晚了，他打哪里来的？贺老圩，还是陆家圩？但没容他多想，困意又重新袭来，他很快又迷迷糊糊睡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忽然一声巨响传来。

那声音地动山摇。

整个霍川城仿佛一下子跳了起来。

爆炸发生的时间大约是在凌晨三点。这个说法来源于保安团的几个士兵的回忆，当时他们正在城门口值勤，听到更夫敲打四更的竹筒声，随后不久爆炸便发生了。后来，《申报》《皖报》等报纸在报道这一事件时也多采用了“四更”的说法。于是，这个说法便成了比较普遍的看法。

根据多名当事人回忆，爆炸的威力相当巨大，大地在震颤，许多房屋都被震倒了。“就像地震一样，”小三子从睡梦中惊醒后，简直吓坏了，“到处都在晃动，”许多年后他对我说，“你想啊，几里路之外都有感觉，这动静得有多大啊？”据他说，爆炸持续了好一会儿。屋里打牌的人当时全都蒙了，片刻之后才醒过神来，纷纷向楼下跑。大家来到院子里，有些从床上惊醒的人连衣服都没穿，精赤着身体，光着脚就跑了出来。又过了一会儿，爆炸声才陆续停了下来，只见城东的方向火光冲天，浓烟密布，爆炸声就是从那里传来的。众人惊慌失措，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白七大叫护兵，一个睡眠惺忪的士兵衣衫不整地跑了过来。他刚才也在旁边的一间屋子里睡觉。

“出了啥事？”

“不知道。”

“哪来的爆炸声？”

“不知道。”

那个护兵一问三不知，白七火了，冲他喊道：“还不快备马！”护兵应了一声，跑了出去。白七跟着也走了。众人议论纷纷，都说该不是日本人打过来了吧？可这不可能啊？前几天报纸还说，日本人还在六安哩，怎么说来就来了？就在大家七嘴八舌之时，小三子突然发现二爷不在了。他转身去找，发现二爷正在楼上的卧室里。让他更加惊奇的是，大姑老爷也在屋里，不知他啥时又回来了。小三子正感纳闷，二爷便冲他说你先出去。他的目光警觉，表情镇定，就像完全变了一个人。“那模

样，”小三子说，“过去可不多见。”

天亮之后，陆续传来消息，爆炸地点竟是汪小小的住宅。人们朝着出事地点蜂拥而去。“俺也跟着去了，”小三子说，不过二爷并没去，他说他有些困了，“俺觉着，他好像另有想法。”小三子这样说，至于什么想法，他也说不清楚。当时太阳已经升得老高，阳光金灿灿地洒满大地，这样的好天气在清明前后并不多见。小三子赶到现场时，那里已经挤满了人。尽管军队已经出动，把出事地点围得水泄不通，不准任何人靠近，可爆炸现场还是能够看到，那情景简直太恐怖了。偌大的汪府院落占了好几亩地，现在突然消失了，留下来的竟是一片大坑。那个大坑足有好几米深，整个汪府都深陷其中。据说那晚在汪府的人没有一个活下来，包括卫树森，他当时也住在那里。汪小小的尸体几天后才被挖出来，已经碎成了好多块。后来为了填上这个大坑，政府动员了上千民夫，整整填了一年零六个月才把这个大坑填平。不难看出，爆炸的威力是何等巨大。据军方调查报告称，这次爆炸至少用了一千公斤炸药，甚至更多。做出这个结论的是新八十二军重炮团的一个火药专家，他曾留学德国，在世界上最大的兵工企业克虏伯公司实习过。根据他的判断，这种炸药很可能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梯恩梯炸药，而非通常所用的一般土炸药，前者的威力比后者不知要大出多少倍。他的判断后来得到了验证，因为在作案现场找到了遗留下来的残余炸药。

实际上，炸掉一个汪府根本不需要这么多炸药。因为只要一百公斤梯恩梯就足以掀掉一座山头。据那位火药专家分析，这只能说明，安装炸药的人希望通过加大保险系数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或者心怀深仇大恨，非把汪小小碎尸万段才解恨。这个说法当然不无道理。让人们不解的是，这么多炸药是如何运进汪府的？汪府一向戒备森严，除了门岗之外，还有一个排的士兵昼夜不停地巡逻，不说人了，就连一条狗也钻不进去。要想把上千公斤炸药运进汪府，即便是分期分批也几乎没有可能。

不过，答案很快找到了。军警们搜查发现，在万盛源麻行里，竟然有一条地道，一直通到汪府的下面。一切都再明白不过了，炸药就是通过这条地道运送过去的。万盛源与汪府隔着三条街，表面看距离较远，但直线距离并不长，只有一里多路。不过，要在闹市里，避开人们的耳

目，挖出这么一条地道，而且不被发现，简直不可思议。

从事后的分析看，这起事件肯定经过周密谋划，而且利用麻行作掩护，车来车往，不会引起任何怀疑。那些挖出来的土方和运进去的炸药，很可能就是裹挟在货物中，神不知鬼不觉地运出或运进的。直到这时，人们才想起那个李老板以及他的种种疑点。“这家伙根本不像个生意人。”有人这样说。的确，他的举止有诸多可疑之处，比如出手阔绰，花钱如流水，做生意时大大咧咧，不计成本，很少讨价还价。他收进的麻和卖出的麻都比一般麻行利润低。原以为他是新来乍到，为了打开市场而有意采取这种让利于人的营销策略，现在看来并非如此。此外，麻行的伙计也都是清一色从外地带来的，没有一个本地人。这些伙计们吃住在麻行，谨言慎行，不仅很少与外界打交道，而且行动也好像很有纪律。特别是麻行的后院，常年有人守卫，不准外人入内。这也不同寻常。不过，现在人们才发现这些，似乎已经太晚。因为麻行李老板早已不知去向。

据左右街坊说，早在爆炸发生半个月前他就去向不明。最后一个见到李老板的人是在码头上，他当时正在候船，说是要去南京、山东等地安排业务。麻行也关门了，伙计们陆续离去，对外声称是放假。当时正值麻行淡季，这种说法也没人怀疑。等到事发之后，麻行里连个鬼影子也找不到了。据说，一年后，省府曾派人调查过这事。他们按李老板留下的地址，找到他在河南的老家，那里根本就没这个人。而且，他所说的在河南、山东、湖北、江苏和浙江等地的麻行也压根儿不存在，纯属子虚乌有。

我大伯曾对我说，这个计划之所以能够成功，就是因为出其不意。事实上，这么做的确没人想到，不仅投入巨大，而且要冒极大的风险。最不可思议的是，这么大的工程，这么长的时间，居然没有被发现，也真是绝了！

爆炸案后来成了一个长久的话题。人们有各种推测，有说是新四军干的，有说是桂系干的，有说是一七四师干的，也有说是汪小小的仇人干的，还有说汪小小杀人太多，这是报应来了。尽管众说纷纭，但从来没人想到培二爷，或者说根本没人往他身上想。因为像他这种窝囊废是

不可能干出这种事的。况且案发的当晚，他始终活动在人们的视线之中，没有任何异常举动。此外，他与李老板似乎也不认识，因为从没有人看到他们之间有任何来往接触，哪怕是一点点蛛丝马迹也没有。

但随着时间推移，人们的视线渐渐转到了他的身上。有关培二爷策划此案的说法越来越多。疑点之一是，此案发生后，培二爷便一改过去，再也没有去过妓院赌场。疑点之二是，他又重振家业，恢复天元公司，一度当选为霍川商会的会长。

当然，这些与爆炸案并无直接关系。培二爷也从不承认他与此案有关，每当有人提起，他总是矢口否认。不过，在七叔公和孙三伯看来，这事倒有点诡异。孙三伯一再给我提到爆炸发生当晚两次看到大姑老爷的事。据他事后听说，早在几天前，大姑老爷就带着几个人进了城。他们进城干什么，无人知晓。一种推测是，他们很可能提前住进了麻行，直到那天夜里，由贺培贤授意实施爆炸。当然，这种猜测并无依据，或许大姑老爷出现只是一种巧合。

在众多的回忆中，还有一件事不能不引起注意。爆炸发生的当晚，培二爷的三姐夫（即三姑老爷）早早便来贺老圩进行布置，他召集所有的圩丁，荷枪实弹，高度戒备。整整一晚，所有的人都没睡。除此之外，贺家的眷属也连夜转移至萧家圩，那里是三姑老爷的地盘。直到第二天中午，从城里传来消息，说汪小小已被炸死，警戒方才解除，贺家的眷属才重新返回贺老圩。事前他们好像已经知道要发生什么事情似的。七叔公贺耕年曾问过三姑老爷，但他遮遮掩掩，只说是防备土匪，哪来的土匪也没明说。“俺猜想，”贺耕年对我说，“这事八成与那事有关。”他说的那事就是指的爆炸案。当然，这也不排除又是一种巧合。

我问过大伯，他的看法是什么。我大伯也无法肯定这事是培二爷干的，但他认为不排除这种可能。“二叔（指培二爷）是个大能人，”他对我说，“外边都说他是个花花公子，只会吃喝嫖赌，其实才不是哩。”我大伯还告诉我，大叔（指贺仁贤）死后，二叔不止一次来找过他商讨报仇之事。或许是看我大伯迟迟没有行动才决定自己动手。

“这么说，”我问大伯，“他的那些举止是装出来的？”

“有这种可能吧。”

我查过许多资料，也走访过不少人，但这件事始终没有定论。当时战争年代，政府也没有过多精力来调查这件事，后来也就不了了之了。

“文革”期间，我回乡时曾见过培叔爷，当时他是“四类分子”，正在村中接受改造，已年近花甲，满头白毛，牙也掉光了，驼着背，披着一件破棉袄，看上去实在不起眼。有人向他介绍，说我是贺文贤的孙子，他便说：“像，挺像的。”而后便咧开嘴笑了笑，也不多话，袖起手，慢慢走开了。“文革”结束后不久，培叔爷便病逝了。据说，他直到临死前都没有承认这件事。

不过，这桩离奇偶然的事件却引起了彭兆栋极大的恐慌，使他险些乱了阵脚。

第三十四章 小姑爷爷|1940年



汪府爆炸案引起了极大震动。彭兆栋从睡梦中惊醒，慌慌张张地跳下床来，一边穿衣服，一边大叫来人。彭青匆匆赶来了。他也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按照彭兆栋的吩咐，一边下令关闭司令部大门，进入高度戒备状态，一边给卫队团孟团长打电话，要他立即派兵拱卫总座，而后又传令驻守城外的三一一师胡宣武部立即派兵增援。忙乱了好一阵，才慢慢稳定下来。

天亮时分，终于搞清了情况。孟团长前来报告说，是汪府发生爆炸，汪小小和卫树森都被炸死了。彭兆栋吃了一惊，这是谁干的？居然在戒备森严的霍川城闹出这么大的动静！是新四军？还是一七四师？抑或是桂系？那么，他们的目的是什么？而且事情不早不晚偏就发生在他即将投敌的前一天。难道说消息走漏了？这是一个警告？

昨天夜里，和平救国通电签署后，彭兆栋便采取了一系列严密措施，包括关闭城门，白天增设关卡，夜晚实施戒严，同时派出巡逻队，不间断地在大街小巷进行巡查。除此之外，他还派兵控制了县府，查封了CC皖西站霍川办事处。对于出席会议的师团长，在这之前已要求他们把眷属送进城里，名为保护，实为人质。所有这些，在他看来，已做得万无一失。然而，汪小小还是在他的眼皮底下被炸死了。

这事发生后，彭兆栋忽然大感不安。他一边下令彻查此事，一边去把顾希丞请来商议。顾希丞来到霍川后，化名俞吉年，公开身份是做木材生意的老板，先是住在司令部，但为了减小目标，特别是吕韬来查问之后，彭兆栋便在天后宫后边的七桂巷找了一处宅院，安排顾希丞一行住了进去，并在院内架设电台，随时与日军联系。

顾希丞来到司令部，也惊疑不定。昨夜的爆炸声也把他惊醒了，此后他惊疑不定，一直没再睡，连忙派人去找彭兆栋询问，后来听说汪小

小被炸死了，同样大感惊诧。

“究竟出了什么事？”他问彭兆栋。彭兆栋说正在派人查。两人坐下来，分析了种种可能。越分析越觉得可疑。“会不会走漏了风声？”顾希丞担心道。彭兆栋也说准不准。也许是，也许不是，不过如果走漏了风声，他们首先要炸的不是汪小小而应该才是他才对。“说得是啊。”顾希丞大口抽着烟，百思不解。两人商议了一阵，一时难以找到答案。“不能再等了，”彭兆栋说，“夜长梦多，我看这事得提前。”

“你是说今天？”顾希丞说。

“是的。”彭兆栋说。

“开什么玩笑？”顾希丞说，“这怎么可能？”

按照原定计划，日军开赴霍川的时间定于四月五日清明节，如果提前至今天，显然来不及。彭兆栋说哪怕提前半天也好，他坚持要顾希丞与日军联络，但日军的回电否定了他的想法。来电称，计划无法改变，且情况不明，贸然提前，乃兵家大忌，决定仍照原计划执行，并要求彭兆栋迅即查明情况，随时报告。

吕韬接到彭兆栋投敌的消息是在四月三日傍晚。他刚吃过晚饭，正在院子里散步。暮色已经降临，晚霞的余晖映照着大地。梁副官报告说，新四军的史政委来了。他有些意外，转身迎了出来，只见史传洲正从门外的台阶上快步走上。不远处，他的警卫员正在门前拴马。两匹马浑身湿漉漉的，不停地甩着脑袋，打着响鼻，看样子跑了很远的路，而且跑得很急。

吕韬笑呵呵地迎上去，与史先生相互寒暄。自从停战协定签订后，新四军说到做到，积极维护团结抗战的大局，主动配合各部友军，同时提供情报共享。在相互合作中，史先生的开诚大度和精明干练也给吕韬留下了较深的印象。“共产党不简单啊，”他不止一次地说过，“正是因为有不少像史传洲这样的人。”

史先生是从上渡口驻地赶来的，一路上快马加鞭，一口气狂奔八十里路，路上连口水都顾不上喝。他风尘仆仆，脸上满是灰土。吕韬令

人打来水，让他洗一洗，可他顾不上了，摆着手说：“我有重要的事情。”

其实，不用史先生说，吕韬也猜到一定是有重要的事情，而且事情肯定很紧急，否则，史先生不会亲自赶来。

果然不出他所料，史先生的话让他大吃一惊。

“什么，彭兆栋投敌了？”

“是的。”

“这消息可靠吗？”

史先生点点头。他把昨晚彭兆栋召开会议签署附逆通电的事告诉了吕韬。这消息太令人震惊了。吕韬坐不住了，在屋里来回走动。过了一会儿，他问史先生消息是从何而来，史先生回答是从新八十二军内部。吕韬的表情似乎有些迟疑。“能具体点吗？”他问道，并在椅子上坐下来，看着史先生。“这事错不了。”史先生告诉他说，武汉绥靖处来的那个顾问，一直待在城中，他们还带了电台，与日军随时保持联系。就在昨晚彭兆栋在军官会议上公开宣布投敌了，这事的严重性不言而喻。“得赶紧设法，”史先生强调说，他之所以亲自赶来，就是因为事关重大，刻不容缓，“必须尽快制止他们，”他说，“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吕韬陷入了沉思。史先生的话言之凿凿，不容置疑。而且他说到电台，这与袁幼鸣报告城内有不明电台活动的情报不谋而合。不过，共产党与彭兆栋有过节，他们的话能信吗？早在这之前，新四军就曾提供情报，说日伪派员潜抵霍川，秘密策反彭兆栋。他去问过彭兆栋，彭兆栋矢口否认。当时他将信将疑，打算进一步观察。现在，史政委又送来了情报，它的真实性究竟有多大？吕韬一时无法判断，但是有一点他必须重视——如果情况准确的话，那么这事已相当严重，不容半点迟疑。

“他们何时行动？”吕韬问。

“这个还不清楚，但肯定是快了。”

“好了，我知道了，”吕韬站起来说，“史政委，你一路上辛苦了，先去休息吧。”

“这事不能耽误！”史先生提醒道。

“嗯，我明白。”

史先生走后，吕韬叫来参谋长苏万全商量，两人都感到事关重大。吕韬吩咐梁副官立即打电话给县府，找县长庞金玉——庞金玉是桂系派去的县长。桂系掌权后便换掉了袁幼鸣，袁幼鸣则由CC重新安排，改任新成立的皖西站站长——电话那边回答，县长身体有恙，回去休息了。“给我接他家中。”梁副官说。

“线路坏了。”

“马上去找！”吕韬抢过电话令道。

“你是谁？”

“我是吕韬。”

“是，吕长官。”对方答道。

放下电话，吕韬又让梁副官分别给前方各部队打电话，了解新八十二军动向。回答是并无异常。他又让梁副官给保安处打电话，找汪小小。对方守机的回答，汪处长正在府中办寿。吕韬气得骂道，这都什么时候了？还办寿？办你妈的鬼啊！

他又等了一会儿，看了看表。时间过得飞快，转眼过去一个多小时了，庞金玉仍然没有回电。他又让人催，回答是庞县长病得太重，无法起身，有什么话可以由他们转告。吕韬又气又急，冲着话筒喊：“你去告诉他，就是爬也要给我爬过来！”

但是，庞金玉仍然没有回电。又过了半个小时，他让梁副官再打电话，竟然连电话也打不通了。这太不正常了！

吕韬在屋里焦虑不安地转着轱辘，心里思忖着拿不定主意。电话铃

这时响了。是袁幼鸣打来的。他报告说，已查清不明电台的位置，是在天后宫的七桂巷一带，那里有新八十二军把守。“天啊！”吕韬差点叫起来，“他们果然是一伙的！”

接下去，袁幼鸣又报告了一个情况：昨夜，霍川城发生剧烈爆炸，原因不明，他想了解情况，但从今天早上开始，CC霍川办事处却失去了联系，怎么也联系不上。他派人去城里，直到现在也没有回音。据说城门紧闭，只准进不准出，好像出事了。

“妈的！”吕韬骂道，“看来彭兆栋真的在搞鬼！”他不再怀疑自己的判断，让梁副官马上把史先生请来商议。

四月四日中午，彭兆栋接到了联合指挥部苏参谋长的电话。当时，他的手下正在全城搜索，查找爆炸案的线索。他原以为爆炸是有人乘汪府办寿时混进汪府搞的，直到发现了万盛源麻行的地道，才知道炸药是从地道运进汪府的，彭兆栋惊得半天说不出话来。

这太恐怖了！

这个李老板是什么来路？居然不声不响弄出这么大动静。特别是那地道，如果从万盛源麻行开办算起，前后挖了近一年零两个月，竟无人发现。彭兆栋越想越怕，更担心自己也遭此厄运，于是下令急调一个工兵连进城，在司令部周围挖起深沟，防止有地道通到司令部下面。

就在他紧急布置这件事时，苏万全的电话打来了，通知他来指挥部开会。此时联合指挥部已从麻埠镇前移至霍川城以西的龙王庙，距县城约五十华里。彭兆栋问会议什么内容，苏参谋长说是关于下一步作战方案的部署。“好，”彭兆栋说，“我派人参加。”

“副座，”苏万全强调说，“总座吩咐了，这次会议十分重要，务请亲自发驾。”

哪知彭兆栋一听便推辞了。“哎呀，这可咋办啊？”他说，“眼下我走不开啊。”理由是：昨天城里发生爆炸，人心惶恐，他正在亲自查办。

关于爆炸案，吕韬已有所闻。昨夜的爆炸惊天动地，十几里之外都

有感觉。虽说封闭了城门，但各种传闻早已沸沸扬扬。吕韬曾让梁副官打电话询问情况，得到的回答是有人搞破坏，正要查办。

彭兆栋没有如实报告真相，是不想引起上边的注意。四月二日，当他决定发表和平通电后，便采取了一系列行动，其中最重要的有两个：一是封锁县府，软禁了县长庞金玉；二是端了官盐巷十二号，这里是CC皖西站霍川办事处，拘捕了全部人员，切断电话，并查封了电台。难怪吕韬找庞县长找不到，而霍川办事处也失联了。

彭兆栋早知道县府有桂系的耳目，而CC也一直暗中在监视他，因此在行动开始后便马上把这两处控制起来。

现在，离行动开始只有十几个小时了，只要能安然度过便大功告成。因此，彭兆栋格外谨慎，在这个时候，吕韬通知他去开会，他当然不会去。

苏万全说了半天，也未能说服他，只好说他向总座报告。过了一会儿，苏万全的电话又打来了，说已请示总座，总座的意见这次会议很重要，还是务请副座亲自发驾。但彭兆栋依然推托，不肯去。这时，话机里传来吕韬的声音。

“佐青兄，是我啊。”

“啊，是总座。”彭兆栋毕恭毕敬道。

“这个会你得来啊，”吕韬说，“因为会议很重要，有些事我还要当面和你说。”

彭兆栋一听吕韬亲自发话了，便有些为难。但他仍然不想去，便又陈述了理由，说明实难脱身。吕韬有些不高兴了：“那你说怎么办？要不我去你那里开？”

“这个最好。”彭兆栋马上接话道，如果会议到霍川城来，这里是他的地盘，安全便有了保障。但吕韬这时又说：“不行，你那里不是刚发生爆炸？”

“没事的，”彭兆栋说，“报告总座，我已控制了局面，一切尽在掌握之中。”

这话显然有些矛盾，刚才他还说发生爆炸案，正在清查，怎么现在又成了尽在掌握之中，彭兆栋正想找点话圆场，好在吕韬并没在意。“哎呀，”他咂了一下嘴说，“去你那里倒是方便，只是有人未必肯去啊。”

彭兆栋一听便知道他是说漆胜发，便道：“你说漆秃子吗？他怕什么？难道我还能吃了他不成？”

“不是这样说，”吕韬在电话里沉吟了一会儿，“这样吧，你让我再想想。”

放下电话，又过了一会儿，电话铃再次响起。

“老彭啊，”吕韬在电话里说，“我看这样吧，会议改在双流镇吧，这里离大家都近，来去也方便。”

“好，好啊。”彭兆栋连声答应。

双流镇是新八十二军第三一一师师部所在地，这里是胡宣武的地盘，彭兆栋完全可以放心。

“那你做好安排吧。”吕韬说。

“是，遵命。”

放下电话，彭兆栋点起烟，忽然得意地笑了。

下午六点，彭兆栋来到了双流镇。他随身带了一个连的卫队，由卫队团孟团长亲自率领。日头西沉，夕阳的红光正在远山上慢慢淡去。天色渐暗，路旁的柳树和竹木摇摆着，散发着雨后清新的气息。彭兆栋骑在马上，他的身后跟着副官彭青，孟团长则带着人在前边开道。杂沓的脚步声不时惊动起树丛中的飞鸟。它们扇动着翅膀，在黄昏的天空下打着旋，仿佛正在不安地四处打量。

胡宣武已经站在镇前迎接他了。他的身后跟着副师长、参谋长以及六七个高级军官。他们身着呢制军服，站成一排。镇子周围早已布好了警戒线，触目可见全副武装的士兵，身上黄色军服表明他们都是三一师的士兵。

彭兆栋一伸腿下了马，把马缰绳递给身后的卫兵，又用手中的马鞭敲了敲黑漆皮靴上的灰尘，然后挺了挺腰向前走去。胡宣武和军官们纷纷上前向他敬礼致意，彭兆栋摘下白手套，朝他们摇了两下，算是还了礼。

“他们都到了吗？”彭兆栋问道。

“吕长官到了。”胡宣武回答。

彭兆栋点点头。他们一起向镇内走去。“你都安排好了吗？”彭兆栋又问，声音压低了一些。胡宣武会意道：“是的，请总座放心。”

彭兆栋满意地点点头。

胡宣武是他的老部下了。几十年来鞍前马后，对他言听计从，虽说才华有限，但其忠诚毋庸置疑。这一点得到了彭兆栋的充分信赖，被视为左膀右臂。不过，这次他的投敌计划，他一直表示反对，以至于为了确保计划顺利进行，彭兆栋起先不得不瞒着他，直到付诸行动前才告诉他。虽然他不得不服从，但情绪十分抵触，在彭兆栋开枪杀了焦团长，他还忍不住，当众跪下来进行劝阻，这让彭兆栋大为光火。

散会后，他把胡宣武叫来，大发雷霆，还扇了他两个耳光。“你连老子的话也不听了，反了不成？”他说，“你还是不是我的兄弟？”然后大声训斥，说他差点坏了大事。胡宣武不说话，只是流泪。彭兆栋只好劝他说，这只是权宜之计，咱们走一步，看一步。如果和日本弄不来，咱们再和他掰也来得及。又说，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别管那么多，不论走啥道，生存是最重要的。他还说，拿命去拼不值得，你死了，你老娘、小孙女怎么办？“别他妈的像个娘们儿似的，”他最后说，“大丈夫拿得起，放得下。咱们多年的兄弟，这个时候你不帮我谁帮我？”他连哄带劝，极力拉拢，总算把胡宣武说服了。

尽管出现了以上插曲，但彭兆栋对胡宣武的信任并未稍减。因此，吕韬提出要来双流镇开会，他马上答应了，而且求之不得。“这可是个送上门的好机会。”他随即想到可以唱一出鸿门宴，把所有开会的人，包括吕韬在内全都扣下，作为送给日本人的一份大礼。如果成功的话，这可是大功一件。想到这里，他好不得意，立即致电胡宣武，要他做好准备，到时一切看他眼色行事。

双流镇不大，只有一条街。沿街往前走，不到几分钟便看见了镇公所的房子，胡宣武的师部便设在那里。彭兆栋以前来过这里，熟门熟路。远远看去，镇公所门前站满了警卫，在不远处还有一些穿着各种颜色军服的军人正在休息，其中有桂军的，也有东北军和西北军的，都是跟随长官来的警卫人员。他来到镇公所门前，孟团长这时已带着警卫连跟了过来，并撒开警戒线。彭兆栋信步走向院中，卫兵们纷纷向他敬礼。彭兆栋看也不看，目不斜视，黑亮的皮靴踩在石子铺的地面上发出嘎嘎的响声。

胡宣武跟在他的身后，伸手示意了一下会议室的方向。这是朝东的一间大房子，十分宽敞，里边摆了会议桌，周围是一些椅子，墙上挂了作战地图。彭兆栋走了进去，看见一屋子军官或坐或站，三三两两地在院中说话。他们看见彭兆栋都迎上来敬礼、握手、寒暄。彭兆栋打量了一下，其中有桂军的将领，东北军和西北军的几个团长，还有新四军独立团政委史传洲、联军司令贺文贤，但却没有看见漆胜发。“这家伙哪儿去了？”他正想着，门外有人喊了一声：“吕长官到！”

众军官纷纷肃立，举手敬礼。吕韬笑吟吟地走了进来。他的身后跟着苏参谋长和梁副官。他扭头看见彭兆栋站在那里，便径直走过去，向他打招呼说：“你老兄终于来了。”彭兆栋说，吕长官恕罪，兄弟来晚了，有失远迎。吕韬笑道，不必拘礼，诸位就座吧。说着，在梁副官的引导下在正中的位置上坐下来。

军官们入座后，会议就要开始了。彭兆栋仍然没有看见漆胜发。“漆师长呢？”他问道。“他有事，来不了了。”吕韬说。

“妈的，”彭兆栋在心里骂道，“算这小子命大！”正想着，会议已经开始了。吕韬简单讲了几句开场白，说明今天请大家来开会，是有重要的事情。彭兆栋漫不经心地听着，忽然吕韬脸色一变，说道：“敌人就要进攻了，大敌当前，我们中居然有人要叛变投敌，诸位知道吗？”

他的话音刚落，会场便一片哗然。众人大惊失声，彭兆栋心里也扑通跳了一下。正惊疑间，又听吕韬说：“彭军长，请你解释一下。”

“我……”

“是你！”

“我不明白。”

“那我问你，听说武汉派人进了城，有这事吗？”

彭兆栋屁股像是被钉子扎了一下，叫起来：“吕长官，你这是何意？”

“我正要问你呢？”

“问我什么？”

吕韬冷冷一笑，语调开始咄咄逼人。“顾希丞是什么人？通电是怎么回事？请你当着大家的面讲清楚。”此话一出，彭兆栋便知事情泄露了，脸上顿时像淋了猪血似的变得十分难堪。“你在胡说什么？”他猛地从椅子上弹起来大声叫道。

“究竟有没有这事？”吕韬不为所动，声音更加严厉，“据说昨晚，你胁迫部下签署了附逆通电，还打死了团长焦长贵。我没说错吧？”

彭兆栋一下子蒙了，半天说不出话来。由于事发突然，且在意料之外，他猝不及防，一时间有些乱了手脚。但他很快恢复了镇静，想到这里是老子的地盘，怕个鸟啊？“吕长官，”他说道，“我要提醒你，说话注意点，可别咬了舌头。”

吕韬笑道：“这么说，是有这回事了？”

“那又怎样？”彭兆栋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扬起头，眼睛朝上一翻。“既然你已经知道了，那也不用再瞒着了。”他恶狠狠道，“就在明天，日本人就要过来了，你们全完了！如果不想死，那就趁早识相点！”

吕韬一拍桌子：“大胆！”

他的话音刚落，门外便拥进来几十个军人。他们穿着桂军蓝色的军服。彭兆栋忽然大笑起来：“你们想干吗？”

吕韬说：“彭兆栋，你知罪吗？”

“哼，”彭兆栋说，“笑话！谁敢在这里撒野？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说着，大喊一声，“来人啊！”可门外竟然没有动静。

他又叫了一声。

还是如此。

“宣武呢？”他扭头去找，可不知什么时候胡宣武早已不见了踪影。

“坏了！”彭兆栋暗叫一声，伸手要掏枪，身后的两个军人马上扑上来，拧住了他的手臂。彭兆栋大喊道：“你们干什么？干什么？”

“带下去！”吕韬脸无表情地挥了一下手。几个军人上前连拉带拽地将其拖出会议室。彭兆栋大叫：“来人啊！来人……”他的喊声一路向后院响去，越来越小。几分钟后，突然传来了两声枪响。

等到胡宣武赶去时，彭兆栋已像死猪一样栽倒在地上。

这个结果出乎胡宣武的预料，也出乎我爷爷和史先生的预料。

昨天晚上，吕韬确信史先生的情报无误后，便赶紧找史先生前来商量。参加商量的还有参谋长苏万全和梁副官。大家一致认为要想尽快控制局面，只有控制住彭兆栋，才能解除危机。他们商量了好几个办法，包括调兵围住霍川城，但都无法令人满意。最后，梁副官提出以开会的名义将彭兆栋调出来，然后实施抓捕。

问题是，这个办法好是好，彭兆栋能否前来却无法保证。

“这个彭老栋一向鬼精鬼精的，”苏万全说，“你现在让他来龙王庙开会，他能来吗？”

“那也不一定，”梁副官说，“如果让吕长官亲自给他打电话，他敢不来吗？”

苏万全摇头道：“别的不怕，就怕他起疑心。”

“是的，”吕韬认为苏万全的话有道理，彭兆栋老奸巨猾，不会轻易上当。“那该怎么办？”梁副官也没了主意。

这时史先生开口了。“也许，”他说，“咱们可以换一个地方。”

“换地方？”吕韬说。

“是的。”史先生说。在他看来，要想打消彭兆栋的顾虑，最好的办法就是找一个他认为安全的地方，他才有可能来。

“不错。”

“有理。”

众人都表示赞同，那么，哪里最合适呢？几个人想了几个地方，都认为不妥，最后还是史先生提到了双流镇。

“那是胡宣武的地盘。”

“这能行？”

“他可是彭兆栋的亲信。”

对于这个提议，无论吕韬，还是苏万全、梁副官都表示存疑。但史先生觉得可以试一试。他说了自己的理由，认为胡宣武因为家小多人死于敌手，他痛恨日军，反对彭兆栋投敌，这是一个很好的基础。

其实，这些年，新四军一直在做胡宣武的工作，利用他对日本鬼子的仇恨，说服他团结抗日，因此他对新四军的看法发生了很大的转变。史先生多次给他写信，除了自己亲自拜访，还通过我爷爷与他联络。胡宣武与我爷爷相识多年，虽然恩怨不断，但并无根本利害冲突，就私人感情而言还算不错。因此，史先生通过我爷爷做他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这次彭兆栋投敌，据新四军掌握的情报，胡宣武并未参与，而且一直反对，就在彭兆栋宣布投敌的那天晚上，他的态度仍然是不支持的。

综合以上情况判断，史先生认为如果从他身上打开缺口不是没有可能。

吕韬默然良久，虽然他对史先生的提议并不十分有把握，但眼下一时也想不到更好的办法，便同意试一试。与此同时，他也做好了两手准备，令苏万全马上调集军队，如果此法不行，便武力解决。

当天晚上，史先生便赶往双流镇，同时派人通知我爷爷一起前往。他们赶到双流镇已是夜里一点多钟了。胡宣武从被窝中爬了起来。得知史先生和我爷爷的来意后，大吃一惊。尽管他起先犹豫不决，但最后还是同意了。

据我爷爷回忆，他们当时对胡宣武说，如果你们投敌附逆，不仅要被全国人民指着脊梁骨骂，而且你死去的家人地下有知，也不会原谅你。提到死去的家人，胡宣武顿时泪流满面。他说他也反对投敌，可彭兆栋毕竟是老长官，他不能不听他的。史先生说，你以为这样是帮他吗？不，你这是在害他，害八十二军一万多名弟兄。

凌晨三点，胡宣武终于做出了决定。“好吧，”他说，“但我有一个条件，你们要答应。”

“什么条件？”

“你们打算如何办他？”他指的是彭兆栋。

史先生说：“这得上面来决定。”

“不行，”胡宣武说，“你们必须把他交给我。”他解释说，他已对不起大哥了，不能再让他受到惩罚。

史先生点点头说：“好，我们会把你的意见转告吕长官的。”

第二天，计划如期执行。在这之前，吕韬做好了最坏的打算，紧急调集桂军、东北军和西北军共十二个团秘密围住了双流镇，同时通知暂编一七四师做好增援准备，以防情况有变。结果，一切顺利。唯一让人意外的是，吕韬下令将彭兆栋当场处决。事前，史先生曾向他报告过胡宣武的要求，他当时也答应会考虑，没想到却没有兑现承诺。

这让我爷爷有些无法交代。据他说，那天的行动事前做过周密的安排。开会前，卫队团孟团长便被请进了另外一间房子，控制起来，彭兆栋带来的卫队连也被调开了。胡宣武则在会议中途躲了出去，因为他不忍面对彭兆栋被抓，更害怕自己动了恻隐之心，临时动摇。及至听到后院传来枪响，才意识到事情有变。等他赶到后院时，彭兆栋已经倒在血泊中，他身中两弹，一枪打在后胸，一枪打在后脑勺上，早已咽了气。胡宣武当即扑上去哇哇大哭。他责怪我爷爷和史先生没有兑现承诺，又骂自己对不起大哥，害了老上司。一千人纷纷前来劝他，他们把他拉到房间里。吕韬也亲自前来解释，认为这么做也是不得已而为之，毕竟彭兆栋在新八十二军经营多年，党羽甚多，只要他不死，恐怕就会多事。“可你们答应过我的，”胡宣武叫道，“不能说话不算话，这让我今后如何做人？”吕韬回答：“大敌当前，非如此不可。”胡宣武伤心不已。事后他对我爷爷说，如果他知道会杀了彭兆栋，他绝不会答应他们。然而，事已至此，也无可奈何。

当天晚上，吕韬宣布胡宣武为新八十二军军长，龚雨峰为副军长，令他们立即处理善后，稳定军心，准备迎敌。

我小姑爷爷被释放了。

胡宣武回到霍川城，第一件事就是放了龚雨峰，请他出来共主大计。其时，胡宣武尚未从彭兆栋的死中回过神来。面对乱局，他一筹莫展，无从下手，龚雨峰来了后他才安下心来。我小姑爷爷不愧是个将才。他临阵不慌，镇定自若，连续发出七道命令。特别是第一时间逮捕了顾希丞等人，查封了电台。他们还把关大同召进了城里，宣布了处决彭兆栋的经过，关大同吓得面如土色。当龚雨峰问他何去何从时，他说他也不想投敌，这都是彭兆栋逼的。“我听你们的。”他当即表态说。

顾希丞被抓后，吓得要死，立即交代了敌人的全部计划，并表示愿意配合。据其供述，日军将于次日清晨从驻地出发，路线是由八道沟进入霍川，与新八十二军会合。八道沟位于马头山和东阳关之间，属于新八十二军的防线。这里是一条长十余里的深沟，路宽不足两米，两边多是十数米高的山崖，道路狭窄，其间经过八道山卡，故名八道沟。按理，这样的地形并不利于进攻，反倒易于被伏击，但日军选择这里，一是因为此道距霍川最近，可以迅即抵达；二是沟地较为隐蔽，不易被发觉，可以出奇制胜。至于被伏击的危险，可以忽略不计，因为这里是新八十二军的防地，由他们里应外合可保无虞。

当时，已是夜里十二点多钟了，留给他们的准备时间只有短短的几个小时了。龚雨峰一边电告联合指挥部，一边紧急部署：一，由他亲率新八十二军新兵师三个团、第三一一师一个团和第三一二师两个团，共计六个团连夜开赴八道沟伏击日军；二，由胡宣武率第三一一师两个团驻守霍川城，以固后方；三，由关大同率第三一二师一个团驻守东阳关，以固侧翼。

部署完毕，连夜开始行动。与此同时，通知驻扎在上渡口的新四军独立团和联军协同作战。

一九四〇年四月五日，霍川保卫战打响了。上午十时左右，部队分

别赶到指定位置。据我大伯说，他们带队赶到一道沟时，来不及挖工事，敌人就出现了。这是日军第六师团的梅田大队。走在前边的是三十多人的骑兵小队，之后是两个战斗中队，最后是辎重队，共计五百余人。

按照事前分工，新四军独立团负责第一道沟，我爷爷的联军负责第二道沟，新八十二军负责剩余地段。日军大摇大摆，十分松懈，他们以为有新八十二军内应，占领霍川轻而易举。当然，他们并不知昨晚发生的一切。当他们进入伏击圈后，史先生下令开火。枪声一响，整个八道沟伏兵四起。枪声、炮声和手榴弹声响成一片。日军遭到突如其来的打击，一时晕头转向。由于地形不利，他们死伤惨重。梅田下令突围。中午十二点，日军的飞机赶来支援，频频扔下炸弹。我军阵地上硝烟弥漫，很快成了一片火海。借着飞机的掩护，日军开始向沟口退去。

他们边战边退，连续向驻守一道沟的独立团阵地发起冲击。由于敌军的辎重队一开始就被独立团打瘫了，大批车辆和物资堵住了狭窄的通道，使敌人难以前进。他们被迫转向二道沟，试图从那里打开缺口。敌人飞机开始集中轰炸二道沟，日军组织力量连续发起猛攻。二道沟是联军阵地，我爷爷指挥部队奋力还击。战斗中，参谋长曾灏、政治部主任楚天达先后阵亡。我爷爷也负了重伤，胸口被弹片击中。小武爷要把他背下去，他气得大骂，坚持坐在担架上指挥战斗。正在危急之时，我大伯带了一个营赶来支援，他才松了一口气。“你小子，”他看着我大伯说，“别让小鬼子跑了！”我大伯连声说是，看着他浑身都是血，就像个死人似的，我大伯心疼得眼泪都流了下来。“爹，”他说，“你放心，有俺哩。”我爷爷听了这话，才闭上眼睛，昏迷了过去。

我大伯带领部队立即投入战斗，死死地堵住敌人。两个小时后，新八十二军的增援部队赶到，彻底击溃了日军。

八道沟伏击战从上午十时一直打到晚上六时，前后八个小时，除了部分日军从三道沟的豁口逃窜外，歼灭日军四百余人，梅田少佐也在战斗中毙命。此战，史称八道沟大捷，是霍川抗日战争以来打得最漂亮、歼灭日军最多的一次战役。

战后，第五战区嘉奖了参战部队。新四军首长也来电表彰独立团和

联军。我爷爷因为重伤，被送往延安养伤，联军正式编入新四军独立团。

不过，此战最大的功臣当数龚雨峰，只是当时很少有人知道，包括我爷爷和我大伯在内。

四月二日晚上，龚雨峰因为反对投降通敌，被彭兆栋下令带走，关押在卫队团的营房里。当时彭兆栋还没想好怎么处置他。夜里十一点钟左右，团长孟彬来看他。这时，彭兆栋召集的附逆会议已经结束。从孟彬的口中，他得知了会议的情况。“你也签名了？”龚雨峰问他。孟彬点头。“大家都签了。”他说。

“不是所有的人。”我小姑爷爷纠正他说。

孟彬无语。“是的，”他说，“除了你，还有焦长贵。”

“长贵是个好样的！”龚雨峰说。

孟彬再次无语。他低下头，好长时间不说话。孟彬和焦长贵当年都是长江上游警务旅的兵，由于作战勇敢，表现出众，他们还一起被送入随营军官培训队学习，龚雨峰做过他们的教官。后来，独立旅并入彭兆栋的警备师后，孟彬因救过彭兆栋的命，受到重用，被任命为卫队团团长。不过，他对我小姑爷爷依然十分敬重。当晚散会后他便来看望他，问他还有什么需求，只要他能做到的他会尽量去做。

龚雨峰被关在一个单独的房间里。室内只有一张床和一把椅子。孟彬来了之后，站在那里，一直没有坐。晚上的会议让他很难过，尤其是焦长贵的死。“我也没办法，”他说，“我是军人，只能服从。”

“是吗？”我小姑爷爷说，“乱命不奉诏，古已有之，何况是叛国？”

孟彬无言以对。他的脸皮有些发烫，似乎感到了羞愧。龚雨峰这时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到孟彬面前。“人各有志，我不怪你。”他说，“不过，这次我可能出不去了。”他停了停又说，“但我不后悔。”他的表情十分淡定。

孟彬低下头去，不说话。他心里很不是滋味。龚雨峰说得没错，这一次彭兆栋也许真的不会放过他。即便他想放，日本人也不会同意。

“好了，不说这些了。”龚雨峰抬了一下手，好像要拂去眼前的烦恼，“我已做好最坏的打算，别的都不想了，只希望你嫂子来一趟，我想见见她，就算是交代一下后事吧。”

孟彬不说话，好像有些为难。龚雨峰仿佛看出了他的心思：“那就算了吧，你要害怕，就算我什么也没说，你走吧。”说完，他走到椅子前坐了下来。

孟彬站在那里，默然了一会儿。

“好吧。”他说。

当天夜里，孟彬便派人把我小姑奶奶接来了。她见到龚雨峰便哭了起来，孟彬关上门，等在门外，直到抽完两支烟，我小姑奶奶才泪水盈盈地离开了。第二天一早，她便去了林记杂货铺。林老板对她的到来大感惊讶。“你就是飞鹰？”对上暗号后，他把我小姑奶奶带到了内室。这么多年来，代号飞鹰的情报员一直在暗中输送情报。他们联系的方式，主要是通过秘密联络点传送用隐语写成的书信，从不见面，除非万不得已。

据我小姑奶奶说，早在一九三二年，我小姑爷爷就加入了共产党，是由郑先滔和龚雨珠介绍的。这事一直秘而不宣，就连我爷爷也一直被瞒着。这些年，他一直在秘密为我党提供情报，包括在闽赣“剿匪”期间，多次使红军化险为夷。这次，顾希丞来霍川、彭兆栋暗中与日伪来往的情报都是他送出的。当然，这些我小姑奶奶也是以后才得知的。那天晚上，她见到我小姑爷爷后，龚雨峰嘱她立即去找林老板，转告彭兆栋投敌的情况。我小姑奶奶当时哭得像个泪人似的，什么也听不进去。龚雨峰急了。

“你想不想救我？”

“想。”

“那就记住我说的话。”

听了这话，我小姑奶奶才不哭了。据她说，由于心情紧张，她离开卫队团后竟把暗号给忘了，回到家中急得快要疯了，不过想了一晚上，最终还是想起来了。“谢天谢地，”她说，“亏得想起来，要不全完了。”

我小姑奶奶送来的情报至关重要。当她离开林记杂货店几个小时后，史先生便收到信鸽传来的情报，他连夜赶去龙王庙通知吕韬，这才制止了彭兆栋的投敌行动，取得了霍川保卫战的胜利。

我爷爷后来得知了这些事，十分感慨，也十分惋惜。在龚雨峰牺牲后，他曾写诗数首对其缅怀。其中一首如下：

将军百战献丹心，

忍辱藏锋十七春。

一缕白云骑鹤去，

山河壮丽颂忠魂。

尾声

一九七八年，大地回暖，正在拨乱反正的中国，春天已经来临。五月间，我爷爷病情加重，离开了人世。遵照他的遗嘱，他的骨灰将埋入霍川烈士陵园。下葬那一天，除了家人外，他的许多老战友都来送行。其中包括郑先滔夫妇、夏杰、卢庆竹、詹少成等。我爷爷在霍川保卫战中负伤后，被送往延安养伤。在养伤期间，中央领导曾多次去看望过他。此后，他加入八路军，南征北战，建国后被授予开国中将。

听到我爷爷病逝的消息，郑先滔不顾劝阻，执意要前来霍川，此时他已是九十二岁高龄。“文革”前，郑先滔曾在中央某部担任部长，此时已平反。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他，还有雨珠奶奶。他的身体看上去很硬朗，面带红光，虽然须眉全白，但思维敏捷，声音洪亮。我奶奶向他一一介绍家人。我大伯建国后被授予开国少将，与他一起获得少将军衔的还有夏杰、卢庆竹。我二伯抗战时参加革命，一直在部队从事通信工作，解放后曾任南方军区通信兵部副部长。我父亲也是一名军人，参加过抗美援朝，他与我二伯一九五五年均被授予大校军衔。介绍到我时，我奶奶说：“这是我们家的笔杆子。”当时我在一家报社当记者，写过不少文章。郑先滔听了很高兴，说：“原来是个笔杆子啊。笔杆子好，你们贺家尽出武将，也该有一个文人了。”中午吃饭的时候，他又问我，你这个笔杆子，最近在写什么啊？我说没写什么，主要忙于工作。他就笑道：“我看你爷爷，还有你大伯，还有他们，”他用手朝夏杰、卢庆竹等人指了指，“这是现成的素材，我看就很值得写啊。”

夏杰插话说：“郑部长说得对，这是个好题材，还有大别山，这可是一块热土啊！”大家都说对。其实，人们这样说，也没有当真，但我却记在了心里。这么多年来，我陆续四处查访，搜集素材。一晃，又是四十多年过去了。这四十多年，国家发生了日新月异的变化，火热的生活让人目不暇接，每天都有新的题材、新的任务逼着我去追逐，去书写，直到退休后，我才静下心，开始写这部小说。

为此，我采访了许多当事人，走遍了霍川的山山水水，大牯岭、马

头山、东阳关、五龙山，还有枫树湾、黄龙洞、八道沟等等，这些当年红军战斗过的地方我都去过。记得去八道沟是一个春天，我在当地文史办的同志陪同下，沿着当年的战场走来。山花烂漫，岁月静好，但崖壁上处处弹痕依稀可见，草丛中仍能找到锈蚀的弹片和弹壳。据文史办的同志介绍，当年霍川保卫战打得最激烈的地方是一道沟和二道沟。日军试图从这里突围，遇到新四军独立团和联军的英勇抵抗。他们还告诉我，我爷爷就是在这里负伤。

如今，这些早已成为过去。我们坐在山顶上向远处眺望，莽莽苍苍的大山一望无际，云海翻滚，天空高远。凛冽的山风，沿着狭谷浩荡而来，发出巨大的回声，仿佛群山在呼啸。我们任凭山风吹拂，好像又回到了那轰轰烈烈的昨天。

在采访中，我唯一感到遗憾的是没有采访过史先生。在我心目中，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人。解放后，他曾任省政府副省长。我见他时年纪尚小，印象中他是一个性情和蔼的人。他在“文革”期间病逝。据说造反派中斗他斗得最凶的人是岳松。由于黄静雯的事，岳松受到影响，提拔很慢，后来又因作风问题被降级处理，“文革”时只是一个副处长。为此，他衔恨于史先生，进行报复。我大伯和卢庆竹都骂他是个小人。其实，史先生为了保护他尽到了最大的努力，但他却毫不领情。不过，“文革”结束后，他也受到应有的惩罚，死于狱中。

卢庆竹与我大伯关系最好。他们两家经常来往，后来卢庆竹的长子还娶了我大伯的次女，成了儿女亲家。夏杰曾与我大伯有过分歧，但后来他们并肩战斗，成了无话不谈的挚友。我在采访他时，他对我说：“你大伯可是头犟驴，我差点毙了他，多亏史先生拦着，否则我军可少了一员战将喽。”说着哈哈大笑。

丫丫在解放后找到了。我大伯多次寻访，后来在霍川一户农民家找到了。那是一九六三年，当时丫丫已经结婚生子。名字也随养父母，改为贾小芳。据说，费伯母牺牲的第二天，这户农民上山砍柴，发现了丫丫。她被藏在一个山洞中——估计是费伯母把她藏在那儿，然后引开敌人跳崖而死——这户农民发现她后便把她抱回家抚养。在她的包袱中有一块怀表，正是我大伯当年送给费伊蓉的。

我大伯再次见到丫丫，喜不自禁，同时又悲痛不已。他想把丫丫留在身边，以补偿这么多年失去的父爱，但丫丫在城里住了一段时间后，又回到乡间。她说她不能丢下养父养母，现在他们年纪大了，需要她去尽孝。我大伯虽然舍不得，但还是支持她这样做。“这孩子懂事，”他对我说，“和她娘一样，是个善良的好人。”

如今，丫丫已经儿孙满堂。我采访她那一年，她已是六十多岁。自从得知生母是谁后，她年年都要去给费伯母上坟。说起往事，她并没有太多的悲伤，反倒是一副乐天知命的样子，令我唏嘘不已。

二〇二〇年的三月，我终于写完了这部小说。当我关上电脑，走到窗前，外边的灯光早已稀疏，远处的高架桥上只有少量的汽车还在行驶。此时已是深夜，周围一片寂静。我忽然感到了深深的遗憾，因为书中写的人已经全部离我而去了。我爷爷、我奶奶、我大伯、我小姑爷爷和小姑奶奶，还有郑先滔、史先生、夏杰、卢庆竹等等，都走了。一股深深的懊悔之情油然而生。我后悔当初为什么没有抓紧，一拖再拖。如果能够早点写出这部小说，或许更有意义。可是，现在再想这些又有何用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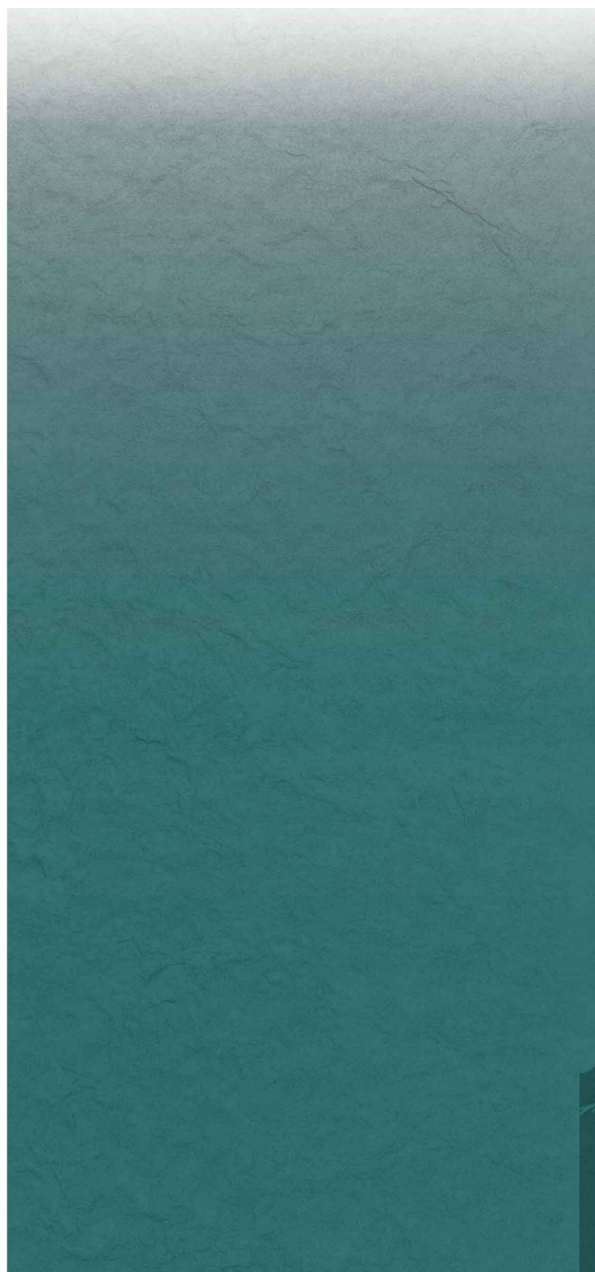
我还记得十年前，我最后一次去见我大伯。那是二〇一一年，大伯已是一百零一岁高龄。他们是那代人中最后一个离开我们的。当时，他躺在病床上，身上插着各种管子。由于严重的阿尔茨海默症，他已经不认人了，包括自己的孩子。我大伯在解放战争期间重新结婚，伯母是师部的电报员。她生了五个孩子，五年前先我大伯离世，享年八十四岁。

我走到大伯床边，握着他的手轻声唤他。他撩起眼皮看着我，目光茫然。他早已什么都不记得了，包括大别山、赤卫师、独立团，还有费伯母，所有这一切都从他的脑海中消失了，就像陷入一片混沌之中。我感到说不出的忧伤。如今，当我又想到这一幕时，在忧伤的同时又感到一丝欣慰。记忆可以忘却，但发生过的永远不会消失，这就是历史。

我站在窗前，沉浸在夜色中的宁静中，思绪穿越时光，好像飞到了久远的以前，耳边这时又回荡起山风穿过山谷发出的巨大的回声，仿佛群山在呼啸。

2020年3月26日初稿于合肥家中

4月29日修改



大别山腹地的古城，一起惊天大案让贺、卫两家深陷其中，反目成仇。此时大革命的巨浪袭来，各方力量乘势而起，你死我活。两大家族的子孙或主动从戎，或被裹挟其中。权力、金钱和爱情，忠诚、信念和追求，红色暴动，军阀割据，日寇入侵，腥风血雨的家族争斗背后，是民族的危难与痛楚。随着红色风暴席卷群山，一场承载了国恨家仇的较量在这片沧桑的土地上拉开了帷幕……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696-1



9 787020 166961 >

定价：52.00 元

王安忆
著

The Knife & Words

一把刀， 千个字



王安忆

当代作家。上海市作家协会主席，复旦大学教授。1977 年开始文学创作，著有《69 届初中生》《纪实与虚构》《长恨歌》《桃之夭夭》《遍地枭雄》《启蒙时代》《天香》《匿名》《考工记》等十余部长篇小说，以及中短篇小说、散文、论著、剧作等数百万字的作品。

曾经获得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茅盾文学奖、鲁迅文学奖、庄重文文学奖、上海文学艺术奖杰出贡献奖等奖项。

王安忆

著

千个字，一把刀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把刀，千个字 / 王安忆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719-7

I.①一… II.①王… 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232272号

策划编辑 杨柳

责任编辑 刘稚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校对 李雪

责任印制 宋佳月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00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0.375 插页1

印 数 1—50000

版 次 **2021年4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719-7**

定 价 **5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题记

月映竹成千个字

霜高梅孕一身花

〔清〕袁枚

- 上部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下部

- 第七章
- 第八章
- 第九章
- 第十章
- 第十一章

上部

第一章

纽约法拉盛，有许多旧时代的人，历史书上的名字，都是交游。胡宗南，阎锡山，盛世才，黄维，李宗仁，甚至周恩来和毛泽东。每个人有一段故事，大多发生于上世纪中叶，鼎革之际。听起来，那时节的吾土吾国，就像炸锅似的。车站码头，壅塞得水泄不通。包裹箱笼在人头移动，腿缝里挤着小孩子，哭不出声。街市上，大小车辆，没头苍蝇般东奔西突，轮子里夹了人力车夫的赤足，拼命地跑。也不清楚要去哪里，只是急着离开。黄浦江的轮渡，四面扒着人，稍一松手，便落下水。火车的门窗也扒着人，关也关不上。飞机呢，一票难求，停机坪变成停车场，到底上等人，求体面，不会扒飞机。交通枢纽的景象是这样，内省和边地呢？骡马大阵，络络绎绎，翻山越岭。气象是荒凉的，同时，又是阔大的，四顾茫然，都不知道身在何处。

福临门酒家的单间里，支一面圆台桌，围八九个人，老板娘的熟客，所以才能占住这唯一的包房——走廊尽头横隔出来，没有窗，靠排气扇通风，说话间就充斥了叶片颤动的嗡嗡声。夜里十一二点钟，厨工和跑堂都走了。老板娘锁上银箱也要走，交代给做东的先生：临走锁上门，钥匙带走，明天中午去他店里取。店就在街对面，文玩的买卖。老板娘走出店，穿过夹道，带上门，留下这一桌人，接着吃喝。酒菜凉了，末座的那一个，即起身端到后厨加热，添些搭配，换上新盘，再端上来。这晚的主宾是国内来客，官至厅局，如今退位二线，主持文化计划，来美国考察同业，寻找合作项目，携随员一名，为末座之二。

这下首的两个，年纪差不多，少一辈，又身份低，就都多听少言。斟酒倒茶手碰到一处，抬头相视而笑，渐渐就有话语往来，题目不外乎桌上的菜肴。这一餐的重点在于“苏眉”，主人自带，专请名厨烹制，就是末座上的人。名厨告诉随员，“苏眉”名声响亮，好吃不过平常鱼类。那一个就问美国哪一种鱼类上乘。这一个想了想：要吃还就是深海的鳕

鱼，内湖里的都差不多。随员“哦”一声，不解道：这么广袤的土地，物产不应当丰盛富饶？名厨笑了：你以为物产从哪里来？答说：天地间生养！桌面一击：错，是人！师傅指的是人工？年轻人问。另一个年轻人就要解释，上首的贵客早已经受吸引，停下自己的说话，问两个孩子争些什么。这时候，做东的先生作了介绍，那一位陪客是今日的主厨，姓陈，名诚。听起来好像蒋介石嫡系的台湾小委员长，其实无一点渊源。以出身论，倒不是无来历，他师从鼎鼎有名的莫有财，为淮扬菜系正宗传人，也是大将军。这一番话说的，座上纷纷举杯敬酒。“大将军”自斟一个满杯，双手擎住：各位前辈随意。仰头干了，轻轻放下：淮扬菜正统应是胡松源大师傅，莫家老太爷才得真传，底下三兄弟则为隔代，硬挤进去，只算得隔代的隔代，灰孙子辈的。众人都笑起来，诧异这厨子的见识和风趣。笑过后，那主宾正色道：请教小师傅，湘、皖、粤、鲁、川、扬、苏锡常，等等，哪一系为上？小师傅笑答：请教不敢当，斗胆说句大话，无论哪一派哪一系，凡做到顶级，就无大差别！听者一错愕，然后四下叫起好来，不知真赞成假赞成，真懂假懂。贵客说：小师傅一定都尝过最好的了！小师傅笑着摇头。上边客紧着追问：修行人得不到真经，谁还有这缘分！喝了急酒，又赶到话头，小师傅脸上泛起红光，兴奋得很：这里却有个故事！人们都鼓掌，让他快说。

也是听我师傅说的——莫有财吗？有人发出声来。小师傅不回答，径直往下说：上世纪开初，沪上五湖四海，达官贵人，相交汇集，诸位前辈比我知道；茶楼饭肆，灯红酒绿，一轮方罢，下一轮又开头，俗话说叫“翻台子”；饕餮大餐，剩的比吃的多，如何处理？打包！但不像今天，各自带回家去。那时的人好面子，觉得寒酸相，所以是打给包饭作，挣些余钱；包饭作的主顾又是谁？摆香烟摊的小贩、老虎灶送水工、码头上的苦力、黄包车夫——外地的暴发户到上海，搭一部黄包车，问哪里的菜式好，打得下保票，不会错！众人听得入神，说话人转过身，专对了末座的同辈青年：好东西是吃出来的！先前的讨论此时有了结果。座上客却还迷糊着，渐渐醒过来：小师傅的意思，今天人的品味抵不过昔日一介车夫？小师傅拱起手：得罪，得罪！贵宾嗖地起身：谁说又不是呢？古人道，礼失求诸野，如今，连“野”都沦落了。喝净残杯，散了。国内来的有自备车，企业或者政界都有办事处，专事送往迎来。其余的或开车或乘七号线，最后的人锁门，过去对面的店铺宿夜。

只淮扬师傅一人，沿缅街步行向西而去。

陈诚并非真名实姓，这地方的人，叫什么的都有。诨号，比如阿三阿四；洋名，托尼詹姆斯；或者借用，也不知道何方人氏，只要和证件登记同样，证件的来路就更复杂了。陈诚，六〇年代初生人，籍贯江苏淮安。在中文没错，换作英语却差得远了，“籍贯”这一栏叫作“Birth Place”，出生地。可是，谁会去追究呢？外国眼睛里，中国人，甚至亚洲人，总之，黄种人，都是一张脸。反过来，中国眼睛看去，白种人也是一张脸，无论犹太人、爱尔兰人、意大利人、正宗英格兰人，唯有自己族类，方才辨得出异同。七号线终点站，上到地面，耳朵里“嗡”一声，爆炸开各种音腔，上下窜行：江浙、闽广、两湖、山陕、京津、云贵川、辽吉黑、晋冀豫，再裂变出浙东浙西、苏南苏北、关里关外、川前川后，最终融为一体，分不出你我他，真是个热腾腾的汉语小世界。

尘埃落定，都听得见霜降的萧萧声。夜空充盈着小晶体，肉眼不可见，只觉得有一层薄亮。两边的店铺都关闭生意，暗了门窗。流浪猫狗回去寄宿的巢，垃圾藏匿在暗影。街面光洁极了，路灯起着氤氲，仿佛睡眠中的梦，他就是梦中人。

走过七号线站口，子夜最末一班地铁轰隆隆出发，法拉盛战栗着，下一班就是次日的凌晨。霜下得密了，一层一层，脚底变得绵软有弹性。这是一日里温度最低的时间，到摄氏零度以下。但他周身发热，方才喝下的酒在起效，还有席上的说话，更主要的，是静夜里的独步。白昼喧嚷的语音沉寂了，以能量守恒的原则，转换形态。那街灯下的浮云，就是；地面和墙面起绒的冻露，也是；错综交结的电缆绳，布在天幕上的图案；鳞次栉比的天际线，寒鸦扑打翅膀。一二个人影，迎面过来，到跟前又闪开，无声中的有声，遍地生烟。酒意退去，头脑逐渐清明，仿佛无限宽广，可容纳天地。他身心轻快，匀速走在弧度上，一步一步向后推，推，推不到尽头。这是一个巨大的球体，巨大的自转和周转，脚下就是地平线。封闭的球体忽破开小口子，一副挑子从他胸前横过，两座易拉罐的山丘。看不见担挑子的人，山丘兀自移动，消失于黑暗的闭合里。氤氲消散，晶体熄灭反光，天色比方才更暗。恰是此刻，他知道，晨曦将起。

走入横街，经过一片空地，来到十字相交的路口。火车从头顶驶来，头班七号线始发运行，明亮的小窗格子穿过几十米高处。窗格子里的人，往下看他们的街区，玩意儿似的！人是豆大一点，车是甲壳虫，房子呢，像小姑娘的娃娃家，里面是胼手胝足的生活。方才经过的空地，很快，又会拔出一幢、几幢、十几、几十，连起来，夹成街道。一条街道生一条街道，一个街口生一个街口，纵横贯通，就有新的面孔出入。新面孔变成旧面孔，然后变成新面孔，再是新换旧。这个循环自有周期，但没有谁去计算概率。七号轨交线往下看，球面弧度上，丁点大的小世界，就这么星移斗转，日生一日。

他掏出钥匙，开楼底的门，迈进前厅。声控灯亮了，照在两步见方的地砖上，一朵盛开的木槿，裂开一条细纹，看上去像花的茎。房子有些老了，但呵护得好，并不显旧。木制楼梯吱吱响着，他拿住劲，提着脚，生怕惊了邻居。这座三幢三层的连体住宅，最初是一名犹太人的产业。原先，这里的居民以犹太人为多，后来，渐次被中国人取代。建筑的式样呢，也从欧陆风格渐变成中国内地现代款，整体的简易中突兀出一种繁缛，比如镀金的塔形尖顶，四角飞檐，彩色马赛克墙面。由于取地的零碎，缺乏整体性规划，就东一处，西一处，凌乱得很，也因此积蓄了一股子烘热的烟火气。

向上盘旋，声控灯灭了，楼道的窗户却透进淡青的曙色，映着公寓门上的花体字。又摸黑两周，到了顶层，门里一片寂静。脱了外衣和鞋，蹑足走过玄关，直接在厅里沙发上躺下，枕着靠垫，拉开一条毛毯。远远的，又一列火车从七号线驶去，那一方一方的亮格子，仿佛印在眼皮上，明暗交替之下，他睡着了。

陈诚是名厨，但人们都知道，纽约华埠的餐馆不以技艺决胜负，相反，资质越高越难找工，因为薪金高。而华人的生意竞争向以价格战为模式，成本的核算就很关键，结果是中国餐的地位一应下滑。好莱坞枪战片，蹲守的警察手捧倒梯形的打包纸盒，操一次性筷子，挖出炒饭或者炒米粉，送进嘴里，都能嗅得到酸甜酱和葱姜的气味。为日常计，陈诚必得谋一份全职，做北美化的中国菜。但更主要的收入，又真正有上厨的乐趣的，是私人订制。家宴，聚会，公司招待，某餐馆为特殊客人设席。这样的单子虽不是时常有，但断断续续，时不时会来一单。法拉

盛的新草莽，其实是个劫后残留。追溯到共和开初，民国政府定都金陵，守北望南，家乡菜打底，发扬光大，养成一脉食风。经改朝换代，时间流淌，再添上感时伤怀，离愁别绪，天地人所至，淮扬一系格外受青睐。他是有悟性的人，为旧人物办菜，就将那些改良的花哨全摒除，突出本色。干丝，熏鱼，糖醋小排，红烧甩水，油焖笋，腌笃鲜……有几样食材是他自备，从朋友的农场采购。

朋友是川沙人，农场起名注册“上海”，就可见出志向，要将长江三角洲的种植移到大新大陆。美国这地方，遍地都是未开发，水土肥极了，种什么长什么收什么。青菜、黄芽菜、鸡毛菜、塌棵菜，形状完美，色泽鲜艳，可供美术家入画，基因却已经变异。江南的青菜，入冬后第一场霜打，进口即有甜糯。这里的，所谓“上海青”，脆生生，响当当，有些像芹菜，但芹菜的药味却又没有了。塌棵菜的生长称得上奇迹，按浦东菜农说法，唯有沪上八县界内，菜棵才是平铺着，一层叠一层，一旦离了原乡，便朝天拔起，脱离族类。“上海农场”里的塌棵菜并不信这个，紧巴着地皮。然而形同神不同，那一种极淡的殷苦，配上冬笋，再又回甘，无论过程还是结果，全然消失殆尽。这就要说到笋了，农场里栽一片竹子，雨后拱出尖子，剥出来，纤维纹理确是一株笋，可炖煮煎炒，横竖不出笋味！这土地还没有驯化呢，一股子蛮力气，就是缺心智！空运来的菌种，落地便回归原始，培出来的菇类一律是“mushroom”；豆腐还是叫“tofu”，吃起来却不像豆腐！陈诚和朋友真正折服水土这一回事了。好在，去乡久了，舌头的记忆难免含混，加上刀工、火候、作料、烹制，也瞒得过去。唯有一件物事，让陈诚苦恼了，那就是“软兜”。

大概只淮扬地方，将鳝鱼叫成“软兜”。扬帮菜没了它，简直不成系。反过来，没有扬帮厨子，它也上不了台面，终其一生在河塘野游。那清波涟漪，养育无数野物，野荸荠、野茭白、鸡头米——挑夫哼哧哼哧担上岸，水淋淋沉甸甸，一挂挂坳坳头，洗去泥，敲开壳，里面藏着晶亮一粒珠子——就这样，从原始阶段进入人类社会。他一直在寻找“软兜”。美国有那么多湿地，望不到边，飞着白鹭，照道理应该也有这种水生鳃科软体动物，可就是没有呢！细细想来，最终得出结论。从小处说，北美没有水田，旱地为主，也许，可能，很可能，鳝，即软兜，是

和 水稻共生；大处来看，新大陆的 地场实在太敞朗，鳝却是阴郁的物种，生存于沟渠、石缝、泥洞，它那小细骨子，实质硬得很，针似的，在幽微中穿行。人类肉眼看不见，食物链上最低级的族群，就可供它存活。

前些时候，曼哈顿开出一家上海本帮菜馆，老板是一对年轻的夫妇，菜单上赫然列着一道“清炒鳝糊”。消息传来，他有一时的震惊。静下来想，这食材无非来自两种渠道，空运和养殖。效果如何呢？找个闲日子，邀上开农场的川沙朋友，去到曼哈顿，按图索骥，品尝清炒鳝糊。

餐馆坐落在哈德逊河东岸，极昂的地价，原先是个法国餐馆，名声也不错，却收篷了，转手给这一家。转过街角，老远看见几个系围裙戴高帽的男人，依在红砖墙底下吸烟。其中有两张洋面孔，就有些戏剧感，仿佛演出开幕前的候场。新开张的餐馆，一改传统的圆桌面、红灯笼、龙凤雕饰、赵公元帅、招财进宝猫，代之以简约的现代主义。几何空间，黑白色调，角和边都是锐利的直线。壁上镶嵌着旗袍的图案、月份牌、老唱盘、香烟广告、默片女明星的照片，留声机里送出白光、周璇的轻吟漫唱，显然是为体现“上海本帮”的生活气息，却更隔离了，因为太符号化了。总之，与其说吃饭的场所，更像艺术画廊，走在里面真有些胆寒。引座的服务生带他俩到预定的桌子，落地的玻璃窗外正是河岸，跑步者奋力交替脚步，终于出了画面，再进来新的。管状的吊灯直垂下来，人脸一半明里，一半暗里，很有一些暧昧。两人相对苦笑，心里明白：高端路线的策略是，越不像中国餐馆越好。

在这近似肃穆的气氛里，他们不由压低声气，又要躲开脸面前的灯管，来回几句，索性不说话了。业内人士心知肚明，上海本帮菜实是出力人的喜好，味厚色重，并不入流。开埠之后，海纳百川，吸取各路短长，最器重川扬两系。论到这里，陈大师傅不得不承认，这新码头有度量，没成见，所以才开得风气之先。每一系菜式，进上海滩，都不变中有变。就说“软兜”，沪人自成一道“脆鳝”，砧板上斩成寸段，拍上生粉，氽进热油锅，炸酥了，滚一层酱和糖。其实是糖醋小排的做法，但外焦里嫩，非“软兜”莫属。然而，终究有违淮扬的道统，也背离食材的本性。在他看来，油、酱、糖这三样，属烹饪的下策，至于日本发明的

味之素，就更是末技。前三样到底来自天物，后者却离开自然到化学里去了。也是岛国出产有限，只得依赖工业。不过，他对日本料理的寿司是起敬意的，除日本米，任何一种都不能达到这般境地。办好身份后，并没有回中国，而是旅游日本，专去长野一带看稻田。起伏的丘陵上，大小不一、形状各异的地块里，均匀地排列着秧行，仿佛一种织绣。农人们坐在衣带般婉转的土埂上歇晌，端着漆碗喝麦茶。他们与农人们问答几句，彼此听不懂对方的语言，但又像是都懂了。水面映着蓝天，白云在青苗之间游弋。喝水的人身上又蓄起力气，擦干茶碗，倒扣在漆盒里，再下田去。他就明白这稻米为什么种得好，因为惜物的心！

胡乱想着，菜上来了。雪菜豆瓣是瓶装的，烤麸是冷藏，熏鱼倒出其不意的好。中国内湖污染重，淡水鱼难得像这样没有火油味，酱料足，炸得透，糖色重，所以还是老三件。红烧肉是上海菜的主打，其实最平常，弄堂里每扇后门里都炖着它，高低在于猪肉。也许物种演变的关系，美国的猪肉，在向牛羊肉接近，有一股膻味。厨师显然是油酱大王，舍得下料。他猜想厨房距离比较远，端来的盘子都是半热，量又少，空气保持着清新，同时也是冷淡的。终于，清炒鳝糊登场了。没动筷子，他就笑了。别的不说，那一条条一根根，看得见刀口，而鳝丝是要用竹篾划的。也就知道，这食材来自当地养殖，新大陆的水土，所以肉质结实，竹篾也划不动。两个人各要一碗白饭，汤汁拌了划拉下肚。招来服务生埋单，是法国大餐的价钱，却也吓不退买家。八时许光景，上客已经七八成。大多是中国学生，年纪轻轻，出手大方。曼哈顿高档消费的主力军，没什么品位，就是潮流赶得紧，这类饭店专为他们开的。

吃过美国“软兜”，陈诚得出结论——美国依然没有“软兜”。

如他这样师出正传的大厨，在美国，即便国际大都会纽约，即便华裔集聚的法拉盛，终究是屈才的。同时呢，就能过一份闲适的生活。他并不是那种一心奔生计的人，从来没动过开餐馆的念头。他知道做老板的辛苦，挣的血汗钱。退一万步说，他还有手艺，就算黑着身份的时候，也没有失业过。他要求不高，有吃有住，口袋里有几个活钱，连那几个活钱都嫌累赘似的。每到节假，就去大西洋城。他爱玩二十一点，其实和小时候玩的扑克游戏“二十四点”相仿。二十四点只一副牌五十四

张，以计算的速度为主，二十一点的牌数却多出数倍，人算外还有天算。博弈的乐趣就在于此，大概率，小胜出。他喜欢，但不沉迷，无论输赢，总是将手头的钱耗尽，一身轻松打道回府。所以，既不负债，也绝不会有盈余，这样的习惯一直保持到师师进入生活。

师师全名叫师蓓蓓，弄堂玩伴都叫她师师，连带着家里人也跟着叫起来。师师记得第一次看见陈诚的情形，后窗里的小孩，他却不知觉。幼年的日子在转移中度过，一会儿到这里，一会儿到那里。他甚至连自己名字都不确定。有时候，人们称他“弟弟”，大弟、小弟；有时候喊他“兔子”，小兔、卯兔、红眼睛、短尾巴，这就变成诨号了。车窗前掠过的农田树木，船下浊黄的水，车站，码头，街道，房屋。还有人，触摸他的手，注视或者漠视的眼睛，背着他和当着他的低语，语音是清晰的。很奇怪，语音将这些片段连贯起来。高低的抑扬，疾缓的节奏，一些上下滑行，停顿，叹息似的气声。开始不携带任何意义，然后逐渐生出，仿佛繁殖似的，越来越盛；陡然间结束，新换一种，于是，从头来过。有的延时长，有的延时短，但都是从无到有，从生到熟，完整的周期。起先，几种语音呈现孤立的状态，各归各的；渐渐地，互相渗透，融会贯通。就在语音的更替交叠中，视觉的世界成形，有了初步轮廓。

那时候，他大约七岁，住在上海虹口的弄堂。这条弄堂由许多条支弄组成，支弄通向的马路，已经远离路政和邮政上的号码。熟悉的人，晓得如何从中抄道取近，所以，弄堂里人车来往，尤其上下班高峰，嘈杂得很。中饭后的一二点钟，则是寂静的，嬢嬢——他跟随生活的女人，嬢嬢午觉，他趴在窗台上往外看。他和嬢嬢住的亭子间在一条支弄末端的房子里，探出去，可望见一角街景。电线从梧桐树叶里穿过，停了麻雀。夏天，蝉的振翅声，当唧唧响。也有不午觉的大人，从支弄口的铁门底下，进来或者出去。两点多，接近三点，附近小学校就传来眼保健操的音乐，旋律轻松明快，越发衬托出午后的寂寞。照理应该上学的，可他不是迁来迁去的吗，到哪里报名读书呢？嬢嬢在家里教他识字，课本是一套绣像本《红楼梦》。字和句，他学得会，释解的道理，却听不太懂。比较认字，嬢嬢更热衷讲道理，上课就变得艰深起来。白皙的两颊上，浮起红晕，金丝边眼镜后面的眸子，闪着光亮，直视孩子的眼睛。他有点害怕，还有点害羞，不是为自己，是为对面的女人流露

的感情，与平时淡漠的外表完全不像。他也不敢避开目光，以为那是对嬢嬢的不敬。看着她微微颤动的鼻翼，薄嘴唇上很神奇地长了一颗痣。在他的年龄，对岁数没有概念，所有人只分成小孩和大人。嬢嬢是大人里的大人，因为有威仪。个子比一般女性高，腰背挺拔，走路步子迈得很宽。漆漆黑的短发顺着耳廓弯到腮边，烧红的火钳夹成一个卷。头发的焦糊和着洗发膏的气味，在房间里弥漫开来，说不出香还是臭，却有一股热乎。嬢嬢的威仪更体现于——她不像大多数女人，拖儿带女，拉家携口，倒是像男人，独立天地之间似的，这就当归于单身的缘故了。

单身女人，和小孩子总是不亲近的。姑侄两人出去，嬢嬢从来不挽他的手，也不并排，而是一个前，一个后。前头的提一个小小的软皮提包，后头的则是草篮或者帆布袋。前面的那个，负责鉴定货色，衡量价格，交割买卖。后面的他，即时跟进，捆扎好的大包小包，逐一收起来。随着采买的进程，辎重增加，负荷超过承受度。他却有办法，两只手在身前交替抡着，速度慢下来。前面的人并无觉察，径直走自己的，很快看不见身影。留下他弯腰曲背，左右换手，仿佛做一种特别的体操。他忙碌着，依然可腾出余裕，观看街景。电车当当行驶，路轨在路面盘桓。记忆深处的一点沉积在向上浮，浮，浮到中途又沉下去，没有了。自行车络绎不绝，有爱美的人，在辐条上系一团红绿绒线，转成一朵盛开的花。和他一般大的男孩，滚着铁环，从身后赶上来，嘴里嚷着：让开，让开！女孩在地砖的方格子里“跳房子”，也是要他让开，带着生气的表情，就像缩小的嬢嬢。一架黄鱼车在马路中间飞驶，骑车人的两边肩膀轮番上下，有点像他，忍不住笑起来……终于走进弄堂，嬢嬢站在后门口，焦急地张望，她完全不明白重量和体力的关系。看到他交替着两手出现，松一口气，却也没有接一下的意思，只是等着他靠拢。男孩头上汗气蒸腾，让她缩了缩身子，侧身让过去，然后关上门。司伯灵锁一声碰响，那个活泼泼的世界阖闭了。

回到房间，袋子或者篮子里的大包小包一件件掏出来，摆在桌面的玻璃台板上，嬢嬢开始对账。四两白糖、半斤油、几包香烟、四团棉线——都是凭票供应——嬢嬢自语地说，他却入耳了，知道自己占用嬢嬢的份额，心里惭愧。除此而外，酱油、味精、香肠、酱瓜、豆腐乳、冰蛋——一种奇异的食物，蛋黄色的一方，常温下融化成液体，用来补充

鸡蛋配给的不足。令人不解的是，既然鸡蛋有限，做冰蛋的材料又从哪里来呢？这时，嬢嬢计算的不是额度，而是钞票。这也是他没有的，依然分享了嬢嬢的利益。所以，对账的全程，他都低头看着杂货铺似的方桌，仿佛向这些物质致敬。钱数、票证、购买，三项对齐，接下来的劳动是归放。一部分送入楼下公用厨房的碗柜，一部分就放在亭子间，橱顶或者床底下。床底的藏纳十分丰富，纸板箱、泡菜坛、饼干筒、盖篮、鞋盒，分门别类。这时候，他就从方桌边上解放了，楼上楼下，登高爬低，一头钻到床肚里。漆黑中，各样盛器渐渐浮凸轮廓，呈现细节，最后，连角落的蜘蛛网都变得清晰，历历在目。他的小身子，在箱笼坛罐之间游走。嬢嬢的指令从很远的地方发送过来，小手一准能摸到那一个，一点一点腾挪，抱在怀里，匍匐着倒退出去，房间里的光线让他睁不开眼睛。出门总在嬢嬢午觉以后，来去路程，采买和对账，差不多到四点钟光景，西行的太阳正好走到后弄，对面人家的窗扇没有扣紧，一摆一摆，夕照反射，变得锐利。

有一次，嬢嬢午觉醒来，房间里没有小孩子。以为他私自出去了，这是被禁止的。先是生气，随时间过去，依然不见人，就开始着急。下楼到后门张望，几个小姑娘在跳皮筋，嘴里唱着一支歌谣：“马兰花，马兰花，风吹雨打都不怕。勤劳的人在说话，请你马上就开花。”随节奏踩着脚步，上下飞舞，前后翻转，皮筋缠起又松开。眼花缭乱地看一会儿，终于开口问道：看见一个男孩没有？嬢嬢用手比着高矮。小姑娘们表情茫然地摇头，不明白这女人问的什么。其中一个，讨好卖乖还是恶作剧，说好像和过街楼的小毛去玩了。小毛是弄堂里顶顽皮的孩子，出得许多促狭的主意，胆子又大，敢想敢做。规矩大的人家都不让小孩接近他，他却有一股磁力，特别吸引不安分的人。久而久之，形成一个小社会。嬢嬢向前弄堂走去，心别别地跳，脑子里涌现危险的场景。没有人，弯进一条横弄，依然没有人。人都到哪里去了？照理是小孩子放学回家的时间。灶间的后窗和楼上的前窗里，无数的眼睛看着她，在一团麻似的弄堂里走来走去。她向来离群索居，过着一种近似秘密的生活。走出盘结的小弄堂，不知怎么到了临街的弄口，十几二十个男孩子，呼啸着迎面而来。嬢嬢仿佛被飓风拍到墙上，紧贴着背，头脑却保持着冷静，辨认其中的身影，没有她要找的人。先放下一颗心，随即又提起来：人去了哪里呢？走回去的路上，她想着这孩子的好处，听话、乖

顺、聪明。可不是聪明的吗，要他做什么，没出口便懂了；读书呢，《红楼梦》里的章句，也懂个大概，她曾经被问倒过呢！林黛玉的爸爸给没给她钱？仰起脸，一双大眼睛，黑白分明，眉间宽宽的，嘴角也是宽的。笑起来，左颊旋出一个涡，可惜不经常笑。

至晚，孩子也没有出现。除了弄堂，再没什么地方是嬢嬢想得到的。采买日杂食品的店铺，分散在几条街上，还要穿越车水马龙的大马路，想他是不敢去的。连她自己也怕怕的，汽车喇叭都会惊一跳。所以，只能坐在床沿发愁。后弄里弥漫起油烟气，热锅噼啪爆响，她却没有什么烧晚饭的心思。对面玻璃窗上的反光收起，一眨眼，就暗了。懒得起身开灯，由着房间黑下去。静寂中，忽听身下有窸窣声，以为老鼠作祟，纵身一跃，站到门口。回头再看，就见床单波动着，手脚并用爬出一个人。暮色里，一大一小对视着，仿佛头一次看见。嬢嬢摸到门框边的拉线，灯亮了。

孩子低头搓着手，手上沾了灰，身上也是灰，还有一点蛛网，脸上污渍斑斑的。嬢嬢低声吼道：不要动！他不动了，垂手立在原地，等嬢嬢端起热水瓶，倒进脸盆，再从铤子里加一些凉水，浸入毛巾，敲敲盆沿，要他过去的意思。灯光里，嬢嬢看见他脸上的污渍，其实是泪痕，这孩子哭过了。她恨不能替他洗上一洗，将耳后、颈脖的积垢一并洗净。可是她不习惯和小孩子肌肤接触，她怕他们。养育的经历在她是模糊的。小孩子就像特别的物种，即腌臢，屎尿乳汁眼泪鼻涕混合；同时呢，脆弱极了，好像玻璃器皿，一失手就碎了。看着他半盆水搅浑，手脸则是花的，叹了一口气，让他端盆走在前头，自己提了铤子和热水瓶跟在后面，一并下楼去。公用厨房里，那两家都在烧煮。他俩只是烧水，灌满空瓶，让他提上去，嬢嬢则提冷水铤子。有人从锅灶上抬头问：晚饭吃什么？嬢嬢喃喃一声，说的和听的都释然了。这天的晚饭，姑侄二人喝开水吃饼干。饼干是待客和生病时用的，为了防潮，纸包封严，装进铁皮火油桶里，盖子压得很紧。因为很少客人，也很少生病，多日不启动，焊死了一般，要用铁勺撬，才能揭开。大牛奶饼干，香甜松脆，方一入口，不由打个寒噤，然后欲罢不能。直吃到八块，嬢嬢就收起了。眼睛跟着嬢嬢的手，纸包重新封好，装进火油桶，阖上盖，压几下。这就轮到他了，蹬着椅子，送上橱顶。作为一个七岁的孩子，他

的自制力算相当的强，但饼干激起的欲望，却折磨他很久。后来师师讲述了一个故事，把他吓着了。

故事说的是，有一个饥饿的小偷，潜入食品店。不知是真实如此，还是讲述者为效果杜撰的。这食品店位于马路对面，嬢嬢的饼干也是在那里买的。小偷躲进柜台底下，打烊以后爬出来，大快朵颐。早晨上班，店员一推门，就看见地上躺着奄奄一息的小偷，嘴里叫喊：干死了！干死了！店员立即喂他水喝，这一喝不要紧，胃里的干点涨开来，小偷撑死了！他想到进食饼干的快乐，不由变了脸色。师师眼尖，转头对姐姐说：你弟弟很怕死！

师师住在相隔一个门牌号码的房子里，对嬢嬢说他跟小毛走了的，就是她。姐姐到嬢嬢这里不及半日，就和她结识，成了朋友。两个小姑娘站在后弄，交头接耳，互换各自的收藏。发卡、蝴蝶结、牛皮筋、跳房子的纽扣串。有一次，师师摸出一颗玻璃弹子，说：给你弟弟！他不敢要。师师往他手里塞，他握起拳头，掰也掰不开。姐姐说：拿着吧！这才松手接住了。玻璃弹子停在掌心上，凉凉的，透明的球体里有一瓣蓝色的叶子。

入冬以来，尤其是他在床底下睡着，脏手脏脚爬出来。嬢嬢心里一直盘算，如何给他洗个澡。晚上，他睡在靠窗的沙发上，和床之间勉强挤下一张方桌。随着脱去棉袄、毛衣、毛裤，一股膻味越来越浓烈地充斥了房间。这是由小孩子的汗酸、乳臭、织物纤维里的灰尘，混合而成。单身生活的人大多有洁癖，怎么受得了！洗澡的事情变得迫切起来。最后，嬢嬢想到三楼亭子间的爷叔。爷叔是钢铁厂的铸模工，一个人住在祖父母留给他的房子里，平时上下楼点个头就过去了。所以，爷叔打开房门，看见嬢嬢站在跟前，表情十分诧异。听完来意，释然了，一口答应。嬢嬢原本是请爷叔带小孩去男澡堂，手里捏着买筹子的几角钱。爷叔却说厂里有公共浴室，他有富余的澡票。只不过，这周轮到早班，小孩子要跟去，五点钟必得起床出门。嬢嬢略有迟疑，但洗澡的事真是一天也不能拖了。

下一日，天漆黑着，上下亭子间的灯都亮了。嬢嬢坐在被窝里，监督他穿衣服，吃早饭，临睡前灌在热水瓶里的米，已经变粥。方桌上的

布袋里，装着毛巾、肥皂、换洗衣服、中午饭的饭盒，也生怕他忘记。不一时，门敲响，爷叔一招手，人就跟出去了。

他跨骑在爷叔自行车的书包架上，双手拉着前座底下的铁杠子。车骑得风快，脸和耳朵立即冻得麻木。电车当当地驶过去，玻璃窗明亮的格子穿过暗街。自行车多起来，有超过他们的，也有被他们超过的。马路变得宽阔，两边的房屋矮下去。转弯的时候，车身向路面斜下去，他以为要甩出去了，“哦”地叫一声。下一次，爷叔的车子压得更低，几乎成一个锐角，他叫得更大声，带了一种放纵的快意。爷叔上半身伏在车把上，仿佛蹬着风火轮。自行车汇集，洪流滚滚，滔滔向前。晨曦破开天幕，朝霞火速蔓延，太阳腾起，光从路的尽头直射过来。就这样，轰轰烈烈进了钢铁厂的大门。

爷叔是个一米九〇的瘦长条。这种体形的人，多半曲背含胸，似乎为自己的身高惭愧，显得有点瑟缩。但当你走近跟前，却不是了。爷叔的五官很周正，长眉几可入鬓，单睑的眼睛很明亮。高鼻梁，两头翘的嘴形，要是个女人就很甜，但他恰是个男人。单个儿看，爷叔还像个出力的人，大半因为长年穿一套钢厂的蓝布工作服，脚上一双劳防大头鞋。进到车间，几十米高的穹顶，走着行车。空气是滚烫的，弥漫着铁屑的气味。耳膜受到重力压迫，失去了听觉，一张张漆黑的脸，张阖着嘴，露出白牙。陡然地，仿佛拔出活塞，一阵锐响，再又回到无声。每个人走过身边，都会在他头顶撸一把，手劲大得能拧断脖子。相形之下，爷叔显得孱弱了。

爷叔领他在车间走一圈，似乎不晓得放他哪里合适。哪里都是危险的，物件、温度、声音，包括人，携带着暴力，从四面八方围拢过来。他看出爷叔的害怕，这害怕传染了他，身上起了战栗。正当这一大一小不知所措，爷叔后背遭到狠狠一搥，随即，就有一只手牵起他的手，走开了。这只手暖和，柔软，而且调皮，大拇指弯过来，一个一个按他的手指头，仿佛在点名。他用另一只手挟紧了布袋子，快速交替脚步。奇怪的是，此时四下里让开一条路，变得平坦和安全，没有遇到任何障碍地，他被带进一个小房子。倚墙一排木板箱，铺着棉垫子，还有小枕头。那只手将他轻轻一提，就坐上去了。一件花布棉袄压在膝盖，往腿底下掖掖。然后，手就到了头顶，撸一下，劲儿挺大，但不至于拧断脖

子。脑袋歪一歪，又弹回来了。余光里的背影，套在粗硬工作服里，却是轻盈的，一闪，不见了。他开始适应环境。因为小房子距离操作位置最远，耳朵里的壅塞逐渐松动，压力减轻，甚至有几线人声穿透进来。左右看顾，在他侧边，张贴了宣传画片，芭蕾舞女演员，伸开手臂，做白鹤展翅姿势。旁边一面小圆镜子，镜子的挂钩上插一枝塑料花。相对的一侧，垂着门帘子。小房子其实是从车间的角落，划出的私人空间。腿脚在裹严的花棉袄里热起来，金属撞击的轰鸣变得绵密，就像一层屏幕，隔离了那个火星四溅的钢铁世界。他睡着了。

醒来的时候，眼前变了景象，太阳将小房子照得透亮。揭去棉袄，滑下木板箱。掀开门帘，先看一眼，然后慢慢走出去。仰起头，穹顶就像天庭，高大和遥远，充满光明。一架行车从空中开过，窗口有个人，向他招手。是她，小房子的主人。不用说，就知道。有人朝行车上喊：招娣，你的儿子吗？上面的人回答：是的！他有些害羞，低下头，退回到门帘后面。

中午饭，他们三个一起去饭堂。招娣挽着他走在前，爷叔跟在后，这样，他就成了招娣的人。走进饭堂，又一次惊住了，那气势敌得过车间。无边无际的桌椅，望不到头的窗口，买饭的队伍长龙般盘互交错。每个人都在叫喊，勺子将盆碗敲得山响，人头攒动，蒸汽在半空翻滚。他坐在桌边，同时守着两张凳子，防止抢占。招娣在队伍里钻来钻去，灵活得像条鱼。人们都很纵容她的不守规矩，还很欢迎似的，这边那边都在叫“招娣”。爷叔负责传菜，一份一份运过来，很快，三个人又聚拢了。他们的碗碟铺了半桌，巴掌宽的五花肉、一整条黄鱼、八宝辣酱、荠菜豆腐、红烧萝卜、香肠鸡蛋。他从包里翻出自带的饭盒，招娣接过去打开，筷子头拨拉一下。一撮雪里蕻鱿鱼，几块糖醋小排骨，令人难为情的，还有一条酱瓜。招娣很宽容地说：留给我晚上吃泡饭。合起来放一边，给他盛饭布菜。鱼肉盖在搪瓷碗上，筷子插到深处才挖出一团饭。米粒儿浸透了酱汁，胖鼓鼓，亮晶晶。额头上沁出细汗，背脊也出汗了，真是痛快啊！下午的时间，内容比较丰富，招娣带他上到行车，来回走了两趟。从窗口往下看，人和机器变得很小。他不像先前那么害怕了，独自一个人溜边逛着，慢慢逛出车间，站在外面的空地。原来这只是许多车间中的一座，前后左右，高的矮的，相距很宽，铺着路轨，

哐哐地走着车，车斗里装着煤块、钢渣和铸件。走到路的尽头，一拐弯，不见了。

比较这些见识，澡堂里的经历就算不上什么了。大约还因为，招娣不能和他们一起，只有他和爷叔两个人，气氛多少是沉闷的。这一对楼上楼下的邻里，其实相当生分。在爷叔面前脱衣服，让他害羞，爷叔似乎比他更害羞，低头弯腰，只将一张背对他，这就看见爷叔背上的肌肉了。双手合抱走到大池子，扑通跳进去，方才舒展开来。池子边有个台阶，大人坐下水正齐胸，小孩子却要溺着了，站直了，毛巾往身上撩水。雾气里，影影绰绰的，有人扯嗓子唱戏，咿咿哦哦，长一声，短一声。泡了大约一顿饭的工夫，爬上来，一大一小各自往头上身上打肥皂。其间，爷叔帮他搓背，险些将他推倒。钢厂的人，即便是爷叔，手劲都大，是那饭食吃出来的。莲蓬头冲掉肥皂沫，结束了洗澡。这时候，他们彼此稔熟了些，不像先前那样窘。爷叔裆里坦然地垂荡着一大嘟噜，带了一种爱惜地擦干了，套上衬裤。走出浴室门就看见招娣，在等他们呢。手里拿着腾空洗净的饭盒，放进他的布袋子，看两人一前一后上了自行车。骑出数十米，回过头。她还站着，向他挥手。车龙头一拐，骑走了。

这简直是声色犬马的一日，惊艳之余，还有些微犯罪感。嬢嬢的许多问题，他都回答得简要。水热不热，热。人多不多，多。午饭够不够吃，够——他没有说他的饭给了招娣，换来饕饕一餐。他态度镇定，引得嬢嬢多看了几眼。那是一种见过世面的表情，仿佛任何遭遇都可波澜不惊。时间过去两周，有一日，爷叔下楼梯。他站在二楼亭子间门口，问道：招娣好吗？大人般的口吻，爷叔倒吓一跳。嘴里说着“好、好”的，脚下却乱了，差点踩空，最后三级并两级地下去了。跟爷叔去钢厂仅此一回，后来，意想不到的，竟然又和招娣碰见。

将近春节，父亲带着姐姐来了。姐姐比他长四岁，过年十二。女孩子早发，已经有大人样，行动也很老到。他记不得上一回看见姐姐是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甚至想不起姐姐的相貌。一旦到跟前，却仿佛从来没有分开过似的，自动将手送进姐姐的掌心里。那手可没有招娣温柔，粗暴地一甩。再送上去，很勉强地握住了。嬢嬢带着妒意地说：到底是亲的！父亲说：他一个人也可怜。嬢嬢勃然大怒：难道我不是人？父亲

原本讷言，此时百口莫辩，不作声了。嬢嬢一挥手，让小姐弟出去，关上门。姐姐把楼梯踩得乱响，下到中途却折返身，蹑着手脚复又上楼，耳朵贴在门上。他跟过去，钻在姐姐腋下，从锁眼往里看。什么动静也没有。

两人相跟着下楼，出了后门，有声音叫他们：喂！随即跑过来一个人，冲姐姐说：我看见你们了。他惊讶地望着来人，姐姐却很镇静：看见就看见。口气有点不友好，可那人并不介意，问：从哪里来？姐姐说：关外。什么关？山海关！这一段对答听起来就像密语了，接下来的事情更让他诧异。那人挽起他另一只手，三个人向弄口走去，到马路上了。这个人就是师师。他的手被左右牵起着，两边耳朵里，一句递一句，不间断地来回，仿佛老熟人一般。都是普通话，但语音却不同。为了互相靠拢，都修改了吐字吐词，听起来有些造作。他想笑，又不敢，生怕得罪她们俩。不知什么时候，三人调整了队形，师师换到姐姐那一边，剩下他自己在这一边。她们声音低下去，手臂交错，互相勾着脖颈，头挨头，咬着耳朵，似乎忘记了他。虽然受冷落，可他并不觉得难过，心里很安宁。姐姐们的叽咕，太阳从冬天疏阔的枝条间洒下来，底下扯起晾衣绳，晒着被褥。老太太坐在街面，往盐坛子里填海蜇，身后的门开一半，看得见煤气灶上的炖煮……

他还小得很，又是个男孩，不明白天下女性都有前缘，要么不碰面，碰面都是旧相识。长大以后知道，其实男性也是的，但觉悟比较慢，不像女性直觉好，非得经过一些世事，彼此才认得出来。此时，落在她们俩身后，想着，自己有没有朋友？要说有，就是招娣了。事实上，招娣是爷叔的朋友，他终究是一个人。

以后的几日里，姐姐和师师的友好火速上升。一大早，师师就站在窗户下，声声唤着。相比较，姐姐表现得比较矜持，等叫上一阵子，才带着颇不耐烦的脸色下去。听到后门上司伯灵锁碰响的一声，嬢嬢手里正做的事情陡地停住，抬起眼睛，正好看见他的眼睛。姑侄二人对视一下，避开了。像一只蚌壳样的小小亭子间，仿佛掀开一条缝。自此，采买这件工作，就增加姐姐和师师。两人一会儿走前，一会儿走后，又一会儿，走散了。嬢嬢明显很高兴摆脱她们，专给他买一块蛋糕，有些拉拢的意思。可是，蛋糕刚拿在手里，那两人又出现了，咯咯笑着，花蝴蝶

蝶似的扑过来。嬢嬢露出不悦的表情，他呢，吃独食总是尴尬的。不过，现在，篮子和袋子不用他负担了，两个大的背着挎着，轻轻松松回家。接下来的程序，却不得不中断，因师师也跟着上楼进房间，清点和对账只好暂时搁置。师师这一来，就要待到向晚时分，窗户底下又响起叫声。这一回，叫人的，是师师的阿娘，操着松脆的宁波话，让她回家吃晚饭。

夜里，他醒了一下。灯亮着，桌上排放着白天购买的日杂用品，嬢嬢坐在桌边记账，呢喃自语，吐出一些数字。他翻一个身，触到姐姐散开的发辫，铺了一枕头。他和姐姐睡大床，嬢嬢则换到沙发。他把脸埋在姐姐的头发里，又睡着了。

父亲放下姐姐，当天就离开，搭船去扬州老家，大约一个星期，方才回来。姐姐已经和弄堂里的孩子相熟，一同跳皮筋，造房子，手拉手唱“老狼老狼几点了”。他在旁边看，姐姐玩得热了，脱去棉袄交给他抱着。然后，师师的棉袄也来了，接着第三个人，第四个人，围巾手套。有个小姑娘，调皮地将自己的毛线帽，戴在他头上。就在这时候，父亲进来弄堂。热烈的游戏中，彼此都顾不上招呼。兀自走过去，从后门上了楼梯，不一会儿，从亭子间的窗户探出头叫他。他为难着，不知道手里的东西怎么办。看见谁家门口有一张废弃的竹椅，小心地放上去。刚要松手，就听一片惊恐的尖叫。小姑娘们停止游戏，火中取栗般，抢过自己的衣物。他趁机脱身，跑回家去。推开房门，父亲和嬢嬢各坐方桌一边，神情严肃。他生出怯意，站着不动。嬢嬢说：把门关上！于是返身去关门，再回头站好。两个大人脸上颜色有些奇怪，青白中透着一坨一坨红，好像哭过似的。停一时，父亲开口了：以后，你管嬢嬢叫妈妈。嬢嬢接着说：这样，你就可以在上海读书。他有些蒙，心里恍惚着，问出一句话：我妈妈呢？两个大人被问倒了，面面相觑。然后，他看见嬢嬢的眼镜镜片奇怪地闪烁一下，戴眼镜的人哭了。父亲低声吼道：出去！退出房间，一级一级下去楼梯。后弄里换了游戏，边跑边唱：我们都是木头人，不许说话不许动！在最后那个“动”字，所有人都停止住，身体或前倾或后仰，迈出去脚则悬空着，变成一群雕像。

第二章

他们三人来美国的顺序是，姐姐第一，他第二，师师第三。

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好事连连，接踵而至。已经在北郊三棵树插队的姐姐，保送工业大学；本科二年级时候，又推选公派留学，越洋渡海，来到美国加州，提前进入研究院数学课程；两年公费期限内，拿下硕士学位，申请获得全额奖学金，于是由公派转因私，延长学业和居留；攻读博士的同时，又选修一门会计，考下资质证书，应聘到一家会计事务所；等博士学位到手，再又修读高级会计，向精算师进军。若干年以后，他和父亲以探亲身份去美国，从旧金山出关，接机口看见姐姐，头发已经斑白。那年她三十二岁，他二十八。他和父亲有三个月的签证，说长不长，说短也不短。挤住在姐姐距旧金山一小时车路的小公寓，单是一家三口倒还过得去，但姐姐有个男朋友，一个美国人，他们父子就显得碍事了。每天一早起来，他就出门，先找一家麦当劳，洗漱和方便，然后四处闲逛。说闲逛并不准确，因有目的。第一天，他找到去旧金山市的公交车，第二天，他就走到了唐人街。唐人街的景象，仿佛香港旧电影里的镜头。牌坊门头的红绿彩漆和琉璃瓦顶，店招牌上的繁体字，过往行人南亚人的脸相，满耳朵的广东话。一家一家餐馆看过去，看窗玻璃上的菜码，大致差不多，无非麻婆豆腐、咕咾肉、酸辣汤、扬州炒饭——他不由一笑。还有用工告示，一律声明要有合法居留和工作许可证件。门后面的眼睛，带着警觉的表情，跟随他移动。心里暗笑，就晓得声明里的枢机。下一天，又来到唐人街，推门走进一家，要了白饭和麻婆豆腐。那老板记得他的脸，在这里，生面孔总是引人注意。不一时，盆光碗净，放下筷子喊“买单”。老板送上账单，他算了算，加进小费，点出两张碎钱，递过去。交接之际，问一句：要不要大厨？老板不说话，摊开巴掌，动动手指。他从怀里掏出护照，拍上去。老板打开护照，看一时，再抬眼看他一时，来回几番，最后合上，说一声：收好了！他立起身往外走，走到门口，身后的人问：几时来？并不回头，竖起三个手指：三日内！之后许多年，这一主一仆，都是这样参禅似的交道。

接下来的三日，就是要找一个住处。上城下城，城里城外，走了两天，最终还是来到应工的饭馆求询。老板问几口人，他回答两口。什么关系？父子。老板定定地看了他：孝子！他倒低下头去了。天经地义，他说。唐人街可说是个遗世独立的小天地，里面的人，有一生都没有迈出去过的，出去的人呢，觉得外面的大世面，汇总起来亦不过是个唐人街。眼前这个年轻人，则有些超出老板的经验。他肤色白亮，眉眼开展，初来乍到，却摸得到关要，对得上话，不知道什么来历。收起问题，只叫按时上工，其余事交给自己。又过三日，即通知看房了。就在唐人街上，一幢楼里的一个套间，局促是局促，但是厨卫俱全。房主是老板的同乡，广东台山籍，在海边买了大宅，旧屋正闲置，分租出去。因有老板担保，免押金，租费也在他工钱可承担的范围。他看见姐姐厨房里冰箱贴底下，压着账单，谁买了什么，一清二楚。中国人讲“亲兄弟明算账”，终究没有这样公开，所以他不能向姐姐开口，哪怕是借。床、桌、椅、柜、灶具，都是现成，稍作收拾，粉刷四壁，给地板打层薄蜡，添些零碎日用。再有三天，他和父亲搬了过来。

这幢楼临街，探出窗户，便是市廛景象。拉货的推车轧过路面，南北货的熏腊味扑面而来，糕饼铺子的蒸汽，浮起白雾，行人络绎。住下不久，星期天姐姐来探访，进门正值午饭时候。一口大砂锅，骨头汤里滚着肉片鱼丸蛋饺加白菜粉丝，俗称“全家福”，一条红烧黄鲳鱼，拍黄瓜拌蒜，“老干妈”辣酱爆茄子。二话不说，坐下来端起碗，吃得气喘吁吁。下一次，也是星期天，姐姐来了，带着两个中国同学。再下次，就是三个。渐渐地，这里成了据点。有时候，不用姐姐带，中国同学自己也会上门。倘若他在班上，就由父亲安排饭食，简单些，但热乎的，管够！姐姐的美国男友一次没来，他和父亲都注意了，都没有说破，似乎意识到这话题的危险性，而他们又过度谨慎了。这两人都是矜持的性格，难免沉闷，姐姐同学的造访活跃了气氛，家里变得热闹。父亲和男同学碰杯猜拳，玩“老虎杠子鸡”。同学说：老伯何方人氏，口音很混淆啊！父亲哈哈大笑：两间东倒西歪屋，一个南腔北调人！倒在床上，睡过去了。

这段日子让人怀想。姐姐枯黄的脸丰润起来，三口人时而说道说道，扯些闲余。少不了也要游览名胜，金门大桥，渔人码头，但终还是

回到唐人街上的小屋，吃点喝点舒坦。在这临时寄居中，逐渐形成家居生活的模式。不觉间，三个月的签证到期，父亲回去，他又续签三个月。事实上，领到第一笔工钱，他一口气缴纳半年的房租。小屋子被他打理得十分齐整干净，门窗加固，油了新漆，换了洁具，顺便将整幢楼的管道一并疏通。看起来，从开始就作了长远的打算。父亲走了，姐姐的同学渐渐也散了。一是他镇日上工，家中经常铁将军把门，二来也因为生活变动，或迁移，或毕业，有了新方向。留学的生活总是漂泊。姐姐来得也稀疏了，常常是到唐人街买菜，顺便去他店里吃一顿。她那男朋友倒出现了，坐在餐桌前，捏着筷子，脸上露出贪馋的表情，时不时地说一声“谢谢”。他方才看清这张金发碧眼的美国小生型的面孔，想来对方也是。在姐姐公寓同住的十来天里，他们彼此都没有正眼看过，一半是生分，另一半，不是吗？他们双方都是紧张的，只留下模糊的印象。吃完饭，这好莱坞男星般的人物，取出钥匙链，上面拴着一具小计算机，核对价目分配支出，让他看不下去，顺手抽去账单，买走了。事后，老板对他说，大可不必，倒以为你姐姐求他，美国人是另一种人类。他决定下一次不买了。到了下一次，那男孩向他绽开笑容，他看出这孩子比姐姐、也许比他也小，心里又不落忍了。

杰瑞——这是他的英文名。杰瑞，你好吗？那男孩向他招呼。好的，你呢？他回答。我也很好，很高兴又见面！男孩念书一样吐着中文。我也是，他说。真的太好了！是的是的！两人一句去一句来，很是热切。不过几个回合，那孩子的中文词库就见底了，他的英语却还有余裕。天生的，他对语音有辨别力，其时，已经能简单地听和说。在那些炒豆子般蹦出的语音底下，其实没什么要紧内容。中英夹杂，时断时续的交流中，逐步知道男孩来自德克萨斯州的农户，“德克萨斯”，做一个骑射的动作，表示“牛仔”的意思；他是家里的小儿子，竖起小手指头；攻读金融专业，手指头撮起来，摩挲几下，数钱的动作；希望将来去到纽约华尔街做事，双手绕到头顶，食指晃动，后来知道华尔街上有一座金牛，代表股市的强劲；最后，以中文“我爱中国”“我爱你姐姐”为结束。站在店门口，看两人走进人流。午后的唐人街市声喧嚷，西岸的艳阳照得目眩。他想不出德州男孩会爱身边这个形容消瘦的女人，也想不出她会爱他。不是说不般配，不般配的有情人世上多得是，眼前的男女，则互不相干，距离十万八千里。

一旦安顿下来，时间就过得快了，续签的三个月转眼间到尾巴，然后，尾巴也收梢。他黑下来了。唐人街上满是黑着的人，多一个何妨？老板就是过来人。他只顾虑姐姐，姐姐倒不像介意的样子。有一次，提起身份的事，他说自己没有所谓，不晓得人家怎么看。话里的“人家”指姐姐，也指德州人，他将头向旁边偏了偏。姐姐说：他有什么所谓？又加一句：反正，我们这种人总是错的。德州人摇她的手，急切要知道他们的谈话，认真听着翻译，问道：什么才是对？姐姐说：历史。他似懂非懂，来回看着面前的两个人，仿佛在想，这些不可思议的中国人！

免不了的，移民局抽访店家，前堂叫菜的铃两响一停，他放下炒勺从后门出去。背街里站着的，全是黑户头。他们互相借火点烟，沿着巷道溜达。墙角的污水沟，垃圾桶里的动物内脏和剩饭菜，散发着中国气味。外墙上一厚层油烟，是庶民的乡愁。

后来，他是顺着政治绿卡放水的潮流，通过闸门，获得居留。那些黑了七八十数年，难民监进进出出的人，称他“福将”。他倒也不那么自得，因觉着不过早晚的事，有些道家的精神。其实是走哪座山，唱哪支曲，相信天无绝人之路。如此，就和老板定了劳工合约，收入上去一截。又过了两年，姐姐考到精算师资格，去东岸发展，他就也计划动一动。他们这一对姐弟，向来聚少离多，生活在两个社会里，越行越远。然而，很奇怪的，有几次，他在后厨灶火上，忽的一机灵，跑到前堂，正看见姐姐从门口走过去，这就是骨肉。做满合约，房屋的租赁也到期了，老板早以为他会辞工，开辟自己的事业。在美国，任何人不可小觑，艾森豪威尔都端过盘子呢！爽快地结了账，正值中国年，额外给一个大红包。收起红包，低头退步，一转身离去。就晓得他记住了，走到哪里都不会忘。

居住法拉盛的第三年，师蓓蒂来了。她没有找姐姐，而是直接找到他做工的饭馆。下午四时许，还未上客，专做了碗鱼丸汤粉给她。坐在菜案两头，中间一堆干鲜食材，一个吃一个看。他完全记不得这女人的模样，小孩子的变化本来就很大，几乎换一个人。再说了，他与她，中间又隔着一个姐姐。她们是朋友，可惜蜜月期迅疾结束。女孩子的交情来得快，去得快，还没有意识到争端开始，形势已经激烈起来。两人针尖对麦芒，一句不让，出言越来越恶毒，都是揭伤疤的话。小孩子知道

什么，还不是弄堂里的风言风语。市井的人，谈不上有什么用心，就是嘴碎，大小事都拿来嚼舌头。炒豆子般的语音中，姐姐响脆的普通话显然占压倒之势。师师绝地反击，锐声叫喊道：谁，谁啊？吃官司，坐班房！猝然间，后窗露出嬢嬢煞白一张脸。上来！压低喉咙说出两个字。姐姐显然被镇住，没有和嬢嬢对着来，而是转身进了后门，他则紧随其后。后弄里格外寂静，却仿佛每扇窗后面都有耳朵。夜里，迷蒙中，房间亮了一盏床头灯。父亲弯腰卷起地铺上的被褥，姐姐坐在床沿编辫子。下一时，父亲和姐姐就坐到方桌前了，低头吃粥，粥碗的热气在灯光里结了一层雾。再一时，父亲站在床脚，向他竖起食指压住嘴唇。然后，一大一小出门，留下他和嬢嬢。灯亮着，在晨曦中暗下去，暗下去。有零星爆响的炮仗声，是旧历新年的余音。接下去的日子，师师还会来到窗下，眼巴巴向上望。她已经忘了那一天的龃龉，或者，并不以为多么严重。吵几句嘴，就算说了重话，又怎么啦！天气向暖，后弄的游戏启动。人都长了一岁，尤其女孩子，开始学做淑女，不愿意奔跑蹦跳，而是围坐一张方凳打扑克。师师将他拉到膝上，替她摸牌，说他手气好。这样的年龄，相差三四岁就像两代人。嬢嬢的脸又贴在后窗，他哧溜滑出师师怀里，脑袋磕着师师的下颌，把她吓了一跳。

对面的女人，筷子挑起米粉，嘬了嘴吹气，然后“忽”一下吸进去。依稀回来一点记忆，却转瞬即逝。眼前的师师，有着饱满的脸颊，双眼皮很宽，仿佛墨笔描画的，唇线也如描画般鲜明。这一张脸凸起在后厨灰暗的光线里，周围的事物都失去三维的立体感，变得平面。看她吃汤粉，不由也有了胃口。就像一种职业病，厨师往往缺乏食欲。他伸手向她碗里添加佐料，胡椒、蒜末、辣油、芝麻酱、压碎的花椒粒子、茺荑，她一筷子搅进。额头上沁出细汗，皮肤就像上一层釉，光润极了。往后梳拢的马尾，散下几绺头发，漆黑的，粘在腮边。吃完鱼丸米粉，放下筷子，双手举着碗喝汤，蓝花瓷的大海碗，渐渐埋进脸，停一停，徐徐放下。心里喝一声：好吃相！推去一盒纸餐巾，师师唰唰抽几张擦了嘴，问：你那里可以不可以住？这才留意到脚底下两口拉杆箱，箱子上一只“库奇”手袋。似乎是要跟上某一种节奏。不等想一想，他应声答道：当然！就这样，师师住进他的房间里。

单身人的居处，总归是简单的。还不像旧金山的租屋，最初与父亲

同住，小虽小，设施齐全完整。这时候，是和人分租。房主将一幢楼切割成十几个单元，单元内再分割。照理不合法，但法拉盛这地方，自有生存原则，就是最大限度降低成本。他算是阔绰的，独占一间，厨卫却是公用。因互相借地，他的房间呈手枪形状，因地制宜分成两部分。门开在“枪柄”，就作一个小小的玄关；“枪身”是面积的大部分，还有一扇窗，睡卧起居在这里进行。现在“枪身”让给师师，他退到“枪柄”，勉强挤得下一张钢丝床。他下工总要在凌晨，师师已经入眠。关了灯，窗外透进天光，就着这点亮，进来出去，方便和洗漱，揭被上床。睁眼平躺，伸展一下腰背四肢。奇怪的是，多一个人，反倒更静了。这静并不来自四下里，而是从心底生出，不一会儿，便做起梦来。师师起夜，也是就着这点光，从他床边经过，把掉落地上的被角撩上去，顺便看一眼梦中人。这张脸，仿佛一瞬之间，从小男孩长成男子。回到床上，又睡着了，方才一幕沉入忘川。

一觉醒来，就是日到正午，里外大亮，师师多半不在。本可以放开手脚动作，却还是拘着，因四处都是师师的东西。矮柜上一排排护肤和化妆的用品；床下是各式女鞋；衣橱里，成了女装的天下；窗下的晾衣服架上，是洗过的女装，间杂着他前一日换下的几件；吃饭桌铺了镂花织巾，压着玻璃茶盘；冰箱上是各种冲剂的瓶和罐，里面也是满的。原先的床他几乎不认得，麻布底贴补花的罩单上堆了大小靠枕。墙上挂一幅世界名画的绣品，还有一幅花卉的织锦——眼前忽地跳出一人，招娣，遥远的，却很清晰，钢火世界的温柔乡。他小心翼翼地找寻东西，经过师师的归置，这些东西都换了地方。从橱柜里抽出自己的衣服，迅速离开，做贼似的心虚，觉得非法侵入人家的生活。他上工时候，师师还未回来。黑白不照面的，一过就是五六天，直到他的两周一休的假期，才一同吃了顿晚饭。

点起酒精炉，坐一口钢精锅，他从餐馆带回牛肉片、鸡片、鱼片、大虾和蔬菜，烫熟了蘸佐料。佐料是他自调的，配方很奇特，除去通常的酱醋，芝麻和花生都是炒熟了碾成末，胡椒也是用刀面压碎，再有独家创制的一项，黄芥末，本是热狗摊上的必备，但他从不排斥外来。吃一道荤食，撇去浮沫，添上水，等着锅开。师师说：大约还要住些日子，房子不好找。他说：随便，住多少日子都无妨！师师说：房租平

摊。他说：何必，一个人是住，两个人也是住。师师不依，非要对半，说他占小，她占大，本应该三二分，但她还没有收入，手头紧。想不到一个直爽人，却有这么一本细账。为给她个安心，就说，三二拆账很好，但必是他三她二，否则，没商量！师师不再争执，定下了。汤滚了，扔进几片生菜，转眼变得碧绿。师师捞起来，分在各自碗里，说：照理我应该找你姐姐的。他说：找我也一样。不料师师忽然激动起来，筷子在锅里乱搅：你姐姐看不起我，从来都是，现在更是！没有的事，他说。你不知道！师师越加愤怒，他只好不作声。她渐渐平静下来，说：你很好，很乖，而且比你姐姐好看。不知如何回答，低头讪讪一笑。你长变样了，她接着说，随即解释：不是不好看，但是另一种，那时候，弄堂里的人都叫你“小白兔”！他不知道自己还有这么个别称，不禁笑出声。大家猜你是嬢嬢的私生子，可是看起来一点不像，慢慢地，就不传了。他惊异极了，抬起眼睛盯着师师。师师躲闪着，哧哧地笑：弄堂里的人最会造谣言，其实都知道，你嬢嬢顶清白了。他拿眼睛跟了师师一阵，直等她笑得仰倒在床上，叫嚷道：你看我做什么？又不是我传的！他欠起身，越过火锅，拿筷子在她脑门上敲一记，顺手往锅里下一束面，再下一把香菜和蒜苗，分在两个碗里，灭了火。

师师坐起身子，继续说：你嬢嬢的先生，也就是你的姑父，一九四九年去了台湾，每年托人从香港转来生活费，否则，她怎么开销，又怎么养你？他想起嬢嬢坐在桌边清点对账的画面，隐隐有些相信。可是，紧接着，更炫的事来了：你姑父是这边派去那边的潜伏人员——他手中的筷子都要滑落地上了，否则——又是否则，“三反”“五反”“文化大革命”，你嬢嬢怎么一点事没有？他真是要折服弄堂的情报系统，想得到想不到的都在掌握中。火锅的沸腾平息下去，酒精炉熄火之后，乙醇气体在空间中积聚，神志有些昏沉。传奇还在进行中：你嬢嬢完全不知情是不可能的，所以，也可能是内部的人，通过无线电波段联络——他禁不住说话了：嬢嬢家没有收音机。师师轻蔑地哼一声：会让你知道吗？他住嘴了，市井人生的想象力无从对抗。归根到底，师师总结道：你们家和别人家很不一样！这一点，他默认了。师师起身快手快脚收拾着饭桌，残汤剩菜倒入塑料袋，碗筷捡进锅里，命他端去厨房处理。推开窗，让味道散出去。夜凉如水，月亮挂在中天，亮堂堂的。稍停一时，复又阖上。

洗漱就寝，关上灯，房间却仿佛一池清水。他发现窗玻璃擦干净了，虽然有窗帘，还是透得进亮，照见彼此枕上的脸。师师说：中间要不要挂幅布幔子？他说：明天我来挂。师师又说：无所谓，小时候我都抱过你。就想起坐在师师膝上摸牌，嬢嬢探出头，他一下子溜下来跑进门里面。要说，嬢嬢真有些神秘呢，也难怪有流言，不觉笑起来。那头的人发问：笑什么呢？这头的人还是笑，止也止不住。只好任他笑去，笑一阵子，勉强止住，那头却传来一声叹息：照规矩，我应该付大头，你付零头！话又说到房租的事上来了，不想再起一番推让，就不搭话，翻身要睡。不料那人坐了起来，有话要说，他也坐起来，洗耳恭听。缅甸东边，有一家文玩店，老板也是上海人，我想租他一角柜台，出租录像带。此时她背了光，脸在暗里，但扑鼻而来一股气息，沐浴液、护肤品、被窝的温度、身体和口腔的微酸的甜。公共图书馆里的录像带，大多是港台功夫片、警匪片，而且老旧得很，现在国内的电视剧多是生活片，肯定受欢迎！他想不到师师到法拉盛十天半月的时间，已经去到比他多的地方，并且有了结交。感佩中，师师又转了题目：为什么不开餐馆？她兴奋起来：好不好？你做后厨，我负责前堂？他这才说话：不好。为什么？太累！师师泄气道：你不像你姐姐，没有奋斗心！他说：你们俩倒很像，为什么闹分手？这话击中她痛处，躺倒下去：天晓得！遂又道：山不转水转，总归要见一面的。他含糊应着好吧，也躺回去，心想，刚来美国的人，要考虑多少事啊！两人静一会儿，将要入眠，那边又发声：你长得像你妈妈！他睁开眼睛，睡意全无，头脑一片清明，然后想到：今天没有去大西洋城。

下一次休假，他向师师建议去大西洋城玩，师师拒绝了。理由是，像她的性格，一旦涉赌，终身难戒，最终坠入深渊，所以，从开头就不能沾手。师师的自知之明令他既惊讶又惭愧，自后，也去过几回，但兴致大不如前。渐渐地，疏落下来。如此结果，不全因为师师说话有多大的影响，而是新的秩序破除了旧有的。新旧间的差别很简单，就在两个人和一个人。每个休息日，一同吃晚饭，有时自做，有时从饭店打几个包回来。吃过了，收拾好碗盘，擦净桌子，师师就摊开账本登记收支，还要他核查。看着琐琐碎碎的豆腐账，他觉得好笑。大厨的收入足可买房置地，养活一家老小，但也不敢违拗。师师坚持“亲兄弟，明算账”，是公平原则，更是自尊心。现在，还未决定生意的方向，暂时谋到一份

超市收银员的零工，所以也是有收入的人。他总是犟不过她。灯下的一幕却似曾相识，只是嬢嬢换成了师师。仔细算来，师师正当嬢嬢那时候的年龄，不同的是，自己从小孩长成大人。

他们一起去见了姐姐，约在曼哈顿中城的意大利餐馆。到地方，坐下来，他才发现两位女士都是盛装出行。新做的发型，精致的妆容。师师穿旗袍，外罩兔毛短装；姐姐则是西式套服。他对女性装束向不意为，此时看到的不是华美，而是一股肃杀之气，从左右逼近，挟持着他，不由紧张起来。那两人略颌首点头，伸手做“请”的姿势，然后款款入座。他不敢看她们，低头看菜单。两边的人寒喧着，表情矜持，同时又有点惘然。分手时还是小女孩，如今已人到中年。原先的那一个完全不见踪影，好比俄罗斯套娃，藏到最里面去了。他很快看完菜单。这一家意大利馆，晚上供应正餐，中午只有二选一，细面和通心粉。吃什么？他问，眼睛还在菜单上。师师先点，姐姐说，又补充一句：叉子不好对付面条，通心粉比较——话没落音，师师已经决定了：细面。姐姐一笑，也点细面，有点叫板的意思。似乎为缓和对峙的局面，他点了通心粉，说道：都说面条是马可·波罗从中国带回去的，可也太死脑筋，一百样面，都是番茄酱加芝士粉。所谓通心粉，其实就是面疙瘩，算得上变通，结果呢，番茄酱芝士粉。最可笑是一种饺子，两张馄饨皮合起来，四边按一周，还是番茄加芝士……他变得话多，连说带笑，那两位脸上露出不耐烦。幸好，上餐了。师师坐直身子，左手握勺，右手握叉，挑起一绺，抵着勺子，然后叉子向外快速旋转，卷起面条，送进口中。看得出私下经过练习，有备而来。他暗暗叫好，一颗悬着的心落地了。再看姐姐，不动声色，单手持一柄叉，直立于盘底旋转，不多不少一卷面条，送进口中。他左顾右看，目不暇接，倒忘了自己进食。

正值上座高峰，店堂里满是人，多半意大利裔，都在高声说话，格外显得他们这一桌静。师师扑哧笑出声：外国人嫌中国人吵，我看也吵不过他们！姐姐说：意大利人原就是欧洲的乡下人！师师说：外国也有乡下人！姐姐说：哪里都有三六九等。师师说：哦，懂了。随即又道：艾森豪威尔也端过盘子！这句话是从他这里搬过去的，放在此处别有用。姐姐说：这就是美国，英雄不问出身，但当机会来临时候，要做好准备。师师说：谢谢，你一向都教我！

听她们一来一去，就像武林过招，让他背脊上出汗。不曾留意什么时候，盘子空了。那边一个双手，一个单臂，也扫净战场。他做主点了饭后茶，心想这一餐该结束了。不料，师师那一句“你一向都教我”唤起过往回忆。姐姐说：你教我好不好，教我上海话！师师说：上海话有什么稀奇，最不上台面，我们班里有个北京转学来的小孩，朗诵、发言、演戏、叫口令，都是他！姐姐说：全国人民都知道，上海人把北京人也叫作乡下人！那是他们没眼界！师师说。我到上海，你头一个和我说话！姐姐说。两人都动了感情，眼睛里滚着一点亮。多少时间过去，小孩都长成大人。两人的身体向前倾去，平放在桌面上的手，马上就要触到了。这种突发的热情让他感到危险，仿佛箭在弦上，转眼间形势转变。她们很快平静下来，喝着茶，谈起眼前的事。师师告诉她用的也是探亲签证，和他一样——下巴朝他方向点一点，但只是名义，事实上——姐姐说：明白明白，很多人都是这样！师师接着说，有三条路，一，政治庇护；二，转工作签证；三，大不了的，结婚！他都不知道师师有这许多打算，看起来，她造访过移民律师事务所。姐姐也用下巴朝他方向一点：他的时机已经过去，第一条路不能走。第二条路，你有什么特殊技能吗？好，还有结婚，破釜沉舟的一记——她们的身体再一次向前倾去，却不是亲睦的姿态，而是蓄势待发。他呢，是局外人，作壁上观。

姐姐继续说道：结婚，很好，是个女人找个男人就行。放眼望去，满大街的人，外国人又长得好，连乞讨的都像电影明星。其实，你知道是什么货色？变态，暴力，性侵，她抬起手划拉一下，指不定就在这些人里面！师师不服气：结婚还是大多数，你不也找了个美国人？这话又是从他嘴里听来的。姐姐停了停，好像噎住了，然后冷笑一声：这就要回到先前的话，是不是做好准备，奋斗到什么地步，就有什么婚姻！师师也冷笑：奋斗到什么地步，缘分不到，还是不成！这一回，姐姐真的笑了：美国这地方，就是不相信缘分，只相信人力！师师却不笑了：真的吗？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不就是有缘！他和姐姐都有些被惊到，想不到师师会提到哥伦布。姐姐说：那是上帝的选择。师师说：那就是哥伦布和上帝有缘！姐姐定定地看师师一会儿，点头道：好的！他赶紧招来服务生结账，这顿饭吃得实在太久了。

出来餐馆，走上大街。星期日的曼哈顿，人车熙攘，沿街摆起临时摊位。太阳当头，什么都在发光。三人同路一段，时不时被对面人流冲散，再聚拢。有一时，她们两人走在一起，他尾随。望着前边的人，恍惚中，变得很小——十来岁的小姑娘，勾着肩，挽着颈，转眼间，走得看不见。日光刺痛眼睛，他手搭凉棚四下搜寻，发现就在一步之遥，站定了等他呢。要分手了，她们热切地说着“再见再见”，甚至还拥抱了一下。姐姐抚摸着师师的兔毛短外套：很漂亮，不过动物保护主义要抗议了。说罢即转身离去，下了地铁口，师师应接再快也没有时间回嘴了。人潮涌动，师师走得很快，一语不发，小跑几步才能与她平齐。他看见她在哭，想劝解又无从劝起，踌躇间，又落下了。在餐馆里不觉得，到了大街上，师师的这一身就显得突兀。纽约人其实是野蛮人，从国内来的总是带着好衣服，往往没有机会穿。

乘上回程的火车，七号线穿出站台，蜿蜒在旷野。地平线无限广阔，呈现球面弧度。地上物疏落地分布着，天空高远极了。师师依然不说话，但情绪已经平静，从手袋里摸出粉盒补妆。车身晃动的间隙，细细抹一层唇膏，抿紧嘴，再松开，有一种重新抖擞的表情。他却软弱下来，仿佛虚脱了。这哪里是吃饭，分明一场战争，胜负难分。虽然收尾一句话由姐姐说出的——谁说最后一句话谁是赢家，但这只是一般的规则。具体来看，姐姐放下话即跑路，多少有落荒而逃的意思，赢面也有限。倘若慢一步，不知师师会有如何一发子弹？他不得不佩服她们的急智，还有韧劲，一招过去，必有一招过来，眼看着穷途末路，不料山不转水转，又起一轮回合。但是，两边都动了真气，形势就变得严重起来。

这一天余下的时间里，师师都没有说话。他便也缄默着，生怕招惹了她生出新事端。从旁观察，却不像有怒意，而是沉吟之色。他自个儿去缅街东头文玩店消磨了半日，上海老板，人称胡老师。师师曾经想搭他的门面出租录像带，胡老师考虑录像带是大众消费，难免伤了古雅的风气，要知道，他连行货都不做的，于是婉拒了。买卖不成人情在，何况还有乡谊，一来二去，他也和胡老师交上朋友，师师倒退出了。胡老师是四十年代末生人，高中毕业去新疆建设兵团，“文化革命”结束后，香港的父亲担保来美国。本意是继续中断的学业，他说，宁可做苦力也

不读书，做老师的年龄做学生，辈分都错了。资助的学费用做本钱，二十年的工夫，身份有了，生意有了，老婆也办来了——胡老师说，他不能像父亲，弃下糟糠，自己奔前程。为这个海外关系，他们吃了多少苦，否则，他早就是大学生，真正的胡老师。不过，新疆的经历这时候派上了用场，他从和田玉起家。开始在曼哈顿联合广场摆摊，终于遇上识货的——纽约这地方，藏龙卧虎，看上去垃圾瘪三似的，说不定就是个大亨！胡老师说。

从文玩店里出来，慢慢走回。暮色降临，人潮散去，安静了许多。进门看见，房间里摆了饭桌，三菜一汤。师师呢，还是那一袭盛装，端坐着等他，好像有话要说，最终也没有说。吃过饭，师师自去浴室洗漱。他立在窗前，看底下的街道。拐角上有一家面包店，每天这时候，都有一个中国男人带一个混血孩子来买面包。他发现孩子长高一截，意识到有日子没从楼上看风景了。面包店老板是犹太人，发顶扣着小花帽，表明朝圣过耶路撒冷，推开店门向外张望，像在等什么人，也许是那个拉比模样的大胡子，两人站在马路沿说话，可以说很长时间。月亮都升起了，一径升到楼顶上，然后停住。市廛后面，是广袤的未开垦的处女地，伸展到地平线。犹太老板没有等来他的朋友，退回店里。顾客忽然多了，玻璃门频繁地开阖，渐渐延出一条队伍，路灯投下一列人影。“叮”一声铃响，在澄澈的空气中传得很远。然后，队伍向前移动。就知道，八点钟了，剩余的面包开始打折出售。

一地月光，恍然中，又来到那园子里。竹枝摇曳，沙啦啦唱歌，无数“个”字下雨般盖了层层叠叠。他和黑皮踩着地上的影，嘴里喊道：踏着一个！踏着一个！他们是从墙上的豁口钻进来的，看园人回家了，就成了他们的天下。太湖石受光的面雪白，背面漆黑。他们在黑白之间捉迷藏，拍着巴掌，循声追去，声音却到了身后。他们走散了，看不见人，只有东边击一掌，西边击一掌，时远时近。石窟窿连着石窟窿，出来一个，进去一个，黑的一个，白的一个。击掌声消失在洞窟深处，他听见自己的心跳，匀速，轻捷，脚下踏的是脉动的节拍。忽然间，眼前一片亮敞，石窟阵退去，站在桥上。水面盖满浮萍，有个小人影，走动起来，才知道是自己。击掌声又响了，一抬头，太湖石顶也有个小人影，是黑皮呢！一仰一俯，对望着，就像隔了千年万载。不约而同嘻嘻

一笑，桥头会合，再“踏着一个，踏着一个”，出园子去。

第三章

有一段时间是断开的，一截一截，一幅画，一幅画。个园是一幅，运河是又一幅，还有高邮湖——站在湖边，看挑夫担鸡头米下船。暗红色球状的果实，拖着泥水，挑夫小腿上暴突的筋，看得出负荷的沉重。浩渺的湖水，望不到边。木船的摇橹声，吱吱嘎嘎，近来又远去。运河与高邮湖，这两片水域之间的关系，他从来没有搞清楚过，似乎隔断，又似乎相通。只看见堤岸上的大柳树，大柳树后面的河水，一泓金汤，光打着旋，水鸟飞进去，就不见了。那里有另一个天地。石板路面的画由墨线交织而成，小脚板底下辟里啪啦向后退，向后退；包子铺的蒸汽里，伙计拍着面团，梆梆响；黑洞洞的茶馆深处，评书先生说着“皮辣五子”的逸闻，扇骨子击在案子上，的笃的笃；女人们的叫骂，凶悍的音腔，句尾飞扬上去，却原来是调情！画面配上了词牌子，一曲套一曲。

院子里的凤仙花，栽在盆里，沿墙一溜，拐弯，再一溜，让出一洞门，通一道砖石阶，就上了过廊。站在廊里，扶着木栏杆，望过去，连绵的瓦顶，瓦缝里伸出白茅草。檐和檐之间看得见横架的竹竿，晾晒的衣裳。参差的山墙上，爬着常青藤。大树杈子，叶丛里藏着蝉鸣；一角影壁，浅雕了龙凤的图案；水桶撞着井壁，破开水面，砰的一声，那就是爷爷奶奶的家。

这片院落的结构是个谜，远兜近绕，总归能到想到的地方。雨季的时候，远看去，就像蒙了纱罩，沏开的绿里有一点一点的红，花开了。住过孃孃的亭子间，爷爷的房子就称得上宏大。上下两层，家里人都睡二楼，爷爷奶奶住东厢房，大伯大伯母和他们的小孩住西厢房。底楼无间隔全打通，居中迎门一条长案，案上列祖宗牌位。左侧是灶头，灶头后边一张八仙桌。右侧是楼梯，楼梯底下堆放杂物，对面支一张床板，平时他一个人睡，倘有过宿的客人就两个人甚至三个人睡。轩敞的空间其实不适合睡眠，尤其小孩子的睡眠。夜晚的暗黑无边无际，白日里静止的物件此时都活过来，伺机待发的形势。最让人生惧的，莫过于案子上的牌位，那木牌子也是活的，随时化身人形。他睁着眼睛，直到晨曦从门底的缝隙渗漏进来，邻家公鸡啼出第一声，绷紧的身心这才松弛下

来。可是，楼梯上的脚步又惊了他，起炊了。这是他独自一人的情形，来客人呢？也不那么乐观。

比较经常的来客是一位舅公，身上的人民装现出折痕，散发着樟脑的气味，显然是压箱底的出门衣服。出于爱护，扁担底下垫一块蓝条毛巾，一头的篮子里盛着风鸡、咸鲞、腌肉、虾干，另一头挂着麻饼、麻花，还有一扎油条。于是，樟脑的味道里又混杂了腌腊油气。来到的第一天，晚饭桌上会添几样菜，爷爷与他喝几盅酒。其余的日子就回到平常，那就是端一张板凳，坐在当门地上，看奶奶择菜、拣米里的虫子，或者缝补袜子上的洞。无论和爷爷，还是奶奶，舅公基本无话，任他们说什么问什么，一律微笑和点头。仿佛作为一种补偿，舅公在睡眠中会发出激烈的梦呓，令他很害怕。他坐起身，推着舅公的被筒，推不动，感觉到身体的沉重，心想会不会死去了？舅公以更响亮而且清晰的梦呓作了回答，他听不懂。相隔几公里水路，却是另一种乡音。他抬头望望，期盼楼上人能叫醒舅公。奇怪的是，似乎只有他听得见动响，只有他被惊扰，所有人都在黑甜之中，甚至比平时还更安宁，连大伯家小毛头的夜哭都不治而愈。舅公的自语在无遮挡的静夜穿行回荡，夹杂着像哭又像笑的尖啸。又是通宵无眠，直至黎明方才昏沉入睡。一忽儿时间，睁开眼睛。天光大明中，老人坐在门口小凳上，面色安详，看奶奶在扫地，扫帚到脚下，便挪一下板凳。渐渐地，他的下眼睑涸上两片黑晕。有一天，爷爷端着他的脸朝向日光，仔细看一时，说：青筋包鼻梁，这孩子有暗病。这话把他吓着了，有时困极了，却不敢闭眼，生怕睡过去不醒来。事实上，他濒临神经衰弱。不期然间，出现一个人，将他拯救出危境，这个人就是黑皮。

黑皮是舅公的孙子，与他同岁，差几个月。出生时一身黑，长到三个月以后，却像落痂似的，越来越白，但“黑皮”的乳名却改不掉了。拖曳在舅公的挑子后头，走进院子，脸对脸打个照面，没有说话。吃饭时，两人坐一边，睡觉前，共一个木盆泡脚。这时候，黑皮还老实，低头看自己的脚指头。无意间，脚丫子碰在一起，赶紧闪开，又碰上，这一回，就有些存心了。于是，你踩我，我踩你，水溅在地上，舅公喝一声“停”。他诧异舅公的声音与常人无异，和夜里面的判若两人。他和黑皮从水里拔出脚，用一块脚巾擦干，趿着鞋，一边一个提着盆沿走去天

井倒水。走到半途，黑皮忽然将木盆左右摇晃，随着节奏唱起一首歌谣。他听不懂词，只觉得好听，就跟上拍点，摆动木盆。摆到树底下，黑皮喊着口令：一，二，三！一齐将盆送出去，“哗”地泼一地。

这天夜里，舅公睡一床被，在这头；他和黑皮睡一床被，在那头。两个小孩搂抱着，转眼睡熟了。黑皮来了，吃饭也变得有意思。晚上吃粥，大人每人一个咸鸭蛋，他和黑皮分一个。奶奶翘起菜刀，刀根在蛋壳磕出一条槽，顺着槽慢慢切进，一个分作两个。他学黑皮，划一口白粥，筷子头蘸一下鸭蛋黄；再划一口，再蘸一下，蛋黄蘸完，大半碗粥下肚。筷子在蛋壳里转个圈，鸭蛋白刮进余下的小半碗，搅，搅，搅，搅成米糊，大口大口划拉到嘴里。黑皮吃螺蛳也是仔细的，嘍一颗，送一口饭，嘍一颗，送一口饭。最后的半碗饭，是用螺蛳的酱汁，拌，拌，拌，拌成红饭。还有软兜，一绺绺的，嫩姜切成菱形的薄片，豆腐也是同样大小的菱形，葱白、青蒜、生粉调匀，沿锅边一溜，罩上一层透明玻璃似的。奶奶盛出一小碗，还是让他们合吃。一人一勺，配一筷子饭。再一人一勺，配一筷子饭。碗脚分作两份，倾进两个饭碗里，呼啦呼啦，结束。这一日，爷爷说：两个孩子好像兄弟俩！大家也说像得很。他原先就肤色白，现在胖了，腮帮和下巴圆起来，就是黑皮的形状。隔天舅公领着去巷口的剃头挑子，推了两个光头，桃子样的后脑勺，真成了一对双。

三天过去，舅公他们要走。早上起来，他低头垂目。专为送客买来新炸的油条，还是他与黑皮合吃。一根拆成两根，裹在面饼里，蘸了虾籽酱油，咬一口，却咽不下去，一使劲，眼泪上来了。众人人都知道他舍不得黑皮，可是多一个他，已经多一双筷子，加一个黑皮就是两双筷子。说是爷爷奶奶的家，事实上，只有大伯大伯母挣工资。大伯还好些，大伯母不知生相还是态度，表情冷淡。有一次，大伯母下夜班时候，他已经上床。奶奶捅开炉子，炒新菜热旧菜，大伯趿着鞋下来，加一餐宵夜。黄酒的香味散开来，醺醺然中，他有些瞌睡了。蒙眬听见大伯母的声音：住到什么时候？虽然没指什么人，却知道就是说自己。接下去是大伯的声音：等尼克松走过！他听出来，大伯母有些多他。至于尼克松其人，和他有什么关系，他并不关心。这时候，他想起嬢嬢，嬢嬢也是冷淡的，但冷淡和冷淡不同。

好不容易挨过早饭，大伯大伯母上班走了。舅公拿起扁担要出门，爷爷说话了：小孩子再住几天！他和黑皮相视一眼，彼此看见对方脸上的喜色。这一日，两人都分外的驯从，面对面剥着番薯藤，也是一道菜。番薯藤小山似的一堆，剥去外皮，露出芯子，嫩生生的绿。剥了一半都不到，手指头染了颜色，指甲秃了。爷爷让他们歇下来，出去玩玩。他们不依，埋头做活。隔壁院子的女人过来借石臼子捣芝麻，笑话道：哪里来的童养媳！两人红了脸，真像两个小媳妇。时间仅过去一天，就显出原形。早饭吃罢，一闪身，不见了，只听见脚板敲打着石卵地，顺着巷道一溜烟地过去。他们在天井和天井之间穿行，有几回错了岔口，回到原地。又有几回，进到人家院子，院子里的老婆婆吓一跳，拍着心口，张嘴呵斥，影子都没了。他们陷入迷阵，没了方向，也不知道到底要去哪里，只是顺着脚底的路左突右转，忽上忽下，不期然间，跑上了屋脊。远处一条白练子，闪闪发光，有轮船的鸣笛声。黑皮指着说，他们就是乘这船来的，还将乘它回去。听到“回去”两个字，他脸上不由暗一暗。黑皮又说：你同我们回去！于是又舒展开来。沿屋脊走，走，就走到廊桥头上。抓住横梁，双腿一荡，荡到廊下，一跳，进去了。

从这一天开始，黑皮带了他在城里穿梭。时至深秋，树叶落了，露出残垣断壁。按说是凋敝的，可是又有一种疏阔，让人感觉轩敞和自由。家中的大人并不担心，到吃饭时间，他们自然就出现了，一脑门的汗和两手污脏。晚饭后，人们都上楼歇息，以为他们也睡下了，其实呢，夜游开始。白昼里探访的地方，禁止入内的，现在，门卫回家，正是他们的好时辰。也有不回家的守夜人，听见动静，打着手电筒来驱赶。那手电筒的光比脚步声到得早，预先就发出警告，早已经躲好了，哧哧地笑呢。存心闹着玩，蹿出来，小人影一闪而过，巡夜的人倒发怵了。这地方有多少屈死鬼，蛰伏着死魂灵。吴楚七国之乱一批，隋炀帝开大运河一批，南朝宋文帝引来祸水，连遭三劫，多尔衮诱降史可法不果，破城进兵再一劫……耳边忽有嬉笑，切切嗟嗟。赶紧折转，循来路退回，让出天下。

黑皮在野地里长大，没有忌惮。不像他，别人家屋檐下生活，拘谨得很。有黑皮壮声色，手脚也撒开来。原来天地如此广阔，可尽情奔

跑。有一回，撞倒迎面而来的老婆婆，铅桶里的山芋滚了一地，四面八方拾回来，一人一边提着桶系送到家，捡进米缸。老婆婆收起斥骂，一人给一个白馒头。所以天地里的人也不可怕，而且，会有想不到的好处。

这一日，他们来到瘦西湖边，黑皮要给他表演打水漂。分头拾来一堆石头瓦片，黑皮捡起一个，先在掌上掂掂，仿佛要试试重量。紧接着斜过身子，拉开手臂，一抖腕，瓦片贴着水面削出去，老远老远，弹起来，跳，跳，跳。有人叫一声“好”，走拢了看，很快围起一圈。听见有人叫“小兔”，不晓得叫谁，就没理会。然后又有一声“小兔”，心想会不会叫的是他。回头瞅一眼，不禁呆住，站在原地不能动了。这是谁呀？“小兔！”那人第三次叫他，眼睛殷殷地看着。他以为已经忘了呢，事实上，立时三刻想起了，招娣！穿了平常衣服的招娣和工装里的人很不一样，可不是她又是谁？招娣穿一件花布罩衫，翻出白色的领子，底下一条银灰毛料裤，黑棉皮鞋。皮包也是黑色，带子收得很短，挎在肩上。那边的人圈围得更紧，不停地发出“啧啧”声，石头在水面上弹跳。招娣招招手，他走过去，手里还捏着一把小石头。招娣拉起他的手，扒开来，石头落在地上，也不觉得。招娣从口袋摸出一条手绢，擦着他的手心。他看见招娣眼睛里全是泪，又听见有人在喊“招娣”走，是男男女女一伙人。招娣不应声，他们喊了几声，不喊了。他忽然问：爷叔呢？招娣狠声道：爷叔死了！牵着他跟随同伴离开湖边。默默走了一段，招娣说：爷叔去美国了，尼克松带来的政策，放他出去了！这是他第二次听见“尼克松”。他们拐进一条街，街边有一些饭馆，前边的人走进一家包子铺。招娣停下来，从窗口买一只水晶包，放在小手上，摸摸他的头，说：小兔长高了。然后转身进门，找她同伴去了。包子烫着手，他送到嘴边，咬一小口，忽然啜泣起来。

无论是旧金山的唐人街，还是纽约法拉盛，有许多爷叔那样的男人。有印象中的年轻的爷叔，也有上岁数的。按时间算，爷叔应该老了。他以为或早或晚能碰上，结果都没有。渐渐地，记忆中的形貌变得模糊，于是觉得，遍地都是爷叔。

后来，他和师师结婚了。

先是他起的头，他说：师师你不要发愁，不是有三条路吗？我可以帮你走第三条，结婚。师师看他一会儿，说：兔子，我其实可以走第一条，申请政治庇护，理由是计划生育受害者。他一时反应不过来。她继续往下说：我结过一次婚，生了一个儿子，我来美国，一半为了他。哦，他停一停，说：第一条路虽走得通，可麻烦也多，还要坐移民监什么的。他发现自己仿佛迂回地求婚。师师说：你已经帮我很多，再得寸进尺，就是把客气当福气了。这话听起来又像婉转地拒绝。他说：我不是客气。师师说：我不能耽误你的终身大事。他说：没什么耽误不耽误，我就是一个人！师师说：你早晚会有两个人的！他不由着急起来：没有第二个人！师师坚持道：总有那一天！他说：真没有！师师还是摇头。他叹一口气，出去了。

此话按下约有半月，又一次提起，是师师主动。兔子，她说，我们或者假结婚，你按你的日子过，我这边一旦办好身份，马上离婚，好不好？他说“好”，应得太快，回声似的，两人都静了静。她说：你不要现在回答，考虑考虑。他说：考虑过了！然后又说：何必呢？她说：为你负责嘛！他说：用不着！这句话有负气的意思了，站起身走出去，门的碰响也是负气的。

时间再过去一些，这一日，师师到他做工的饭馆来，同行的还有律师，姓陈，广东人，在超市楼上租一个房间开事务所，隔壁是牙医、跌打伤科、婚姻中介、话机磁卡，一列铺面。三人坐下，签一份双方自愿结合的文书，又抽出一张约定，写明某几项特殊条件下即可解除婚姻关系。他还没看完，便把笔一扔，推开椅子去了后厨。师师追过去说：不是我不喜欢你，不愿嫁你，是不让你吃亏，懂不懂？他说：我不是喜欢你，非娶你不可，我就是告诉你，我不是这样的人！师师头一歪，半笑不笑：这样的人是什么样的人？他说：乘人之危的人！“乘人之危”四个字出口，师师怒了，一拍案子：哪个王八蛋“乘人之危”？他也怒了，一拍案子：你，师蓓蒂！师师绕过案子抓他：谁先提第三条路的？不是你又是谁！他躲过师师的手：谁先说的，三条路！两人围着案子转圈，师师初来到的那日，就是这张案子，他们分坐两头，一个吃，一个看。律师费我都付了，你以为便宜啊！师师叫喊道。我补给你，多少钱？他从口袋掏出一把现金，摔在师师面前，师师摔回去：以为钱多就了不起！

这么乱七八糟吵一通，早已经偏离正题。陈律师大概听到律师费的话，跟过来探头看着，不知道症结在哪里。最终，修改了私下约定的条款，一方居留实现，由另一方决定持续或者解除婚姻关系。双方签字，请老板娘做第三方证明人，也签了字。这事情就算结束了。

他曾经问过自己，是不是真喜欢师师？好像是，又好像不是。从事实上看，自师师来到，他结束了独居的生活，有了家人似的。从某种程度看，师师比父亲更像家人，抛开他与父亲在一起时间有限的原因，有没有异性的成分在里面？他倒没有认真想过。总之，他与师师挺合得来，无论经济还是起居，都保持各自独立又相互协作。他几乎忘记，没有师师的日子是如何度过的。

师师的身份解决了，但儿子迟迟未来，前婆家不肯放人。多年的分离，双方的心情都淡漠下来，原先准备的监护权诉讼也松缓了。这一头倒从长计议，规划起二人世界。房子的租约到期了，就在同一个街区，另租一个小单元，厨房卫浴不必与人共用，关起门一统天下。搬家时候，新买的床和卧具，一应双人款。头一晚合睡，她原本想教他，不料是他走在先。事毕后，给他一个嘴巴：当你童男子呢！他“嘻”的一笑，将头扎在她怀里，半天不起来。这也是大西洋城的附赠，算是买一送一吧！本以为一并戒断，不期然摒弃妄念，人道尚存，且武功不废。

他依然在原先饭馆司厨，师师则四处游走试水。超市里的收银不做了，到酒庄卖酒；不出数月又去旅行社做地陪；然后酒店前台，卖电话卡，进出口图书；陈律师太太乘邮轮玩加勒比海的时候，到事务所顶班文秘，陈太太邮轮到港，再度失业。过程中，不间断地怂恿他开餐馆，店名都想好了，叫“双档”。一则夫妻店的意思，二则以上海点心“双档”作起家。“双档”即百叶包和油面筋塞肉，逐步添加馄饨包子面，视生意涨落，向菜点发展。法拉盛沪籍人口日益增多，上海饭店连连开出。亦有挂羊头卖狗肉的，只要是红烧肉、烤麸、熏鱼、雪菜豆瓣，就打出老上海本帮菜的旗号，已经偏离本性。事实上，那些招牌式的菜肴，都是粗人的下饭，精华在淮扬一系，恰合他的专攻。别看法拉盛熙熙攘攘，饭馆里人头攒动，食客的上品却隐于声色之外。有一回，看见一对鹤发童颜的老夫妇，穿着素雅，态度恬静，坐在一爿店里，吃宫保鸡丁，不由心生惋惜之情。即便为他们，也应开出新店。听师师论述，他

很是佩服，菜系的认识也许肤浅简单，但说到人，却自有洞见，为他所不及。法拉盛的人流，仿佛潮汐从眼前过往，他从不曾注意其中的个体。师师则相反，她天生感受得到事物的独特性，拥有着生动活泼的景观。或许，这就是她吸引他的地方，将司空见惯的一切变成新鲜。

师师终于说完，静等回应。他只问出一句话，便泄气了。他说：“双档”给我多少工资？这是最现实的成本核算，于是，“双档”的设计就搁下了。但是，师师从这回答中得到另一个启发：何不单挑？这一轮规划，她没有向他求证，而是自主进行：大众的消费总是主流，高端人士到底极少数，宝塔尖上的那么一点。所以，前者是基础，后者是引领。就像他说过的上海包饭作的故事，珍馐佳肴落脚于劳役的果腹，好比那一句古诗，“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她的思绪漫游开去，延伸到中国餐饮业的海外命运。师师毕竟是个现实主义者，远兜近绕，最终回到家庭创业的主题。思路逐渐清晰，那就是，他继续打工，同时呢，私家承接办宴。名号也有了，双档减一档，叫作“单档”。

师师的规划尚在务虚阶段，实际上已经自行启动。文玩店的胡老师情邀他上厨，开一桌酒席招待朋友，事后给一个大红包，即是“单档”的模式。对他来说，红包事小，重要的是席上的结识。胡老师来得早，阅人无数，又没有门户之见，就讲个眼缘。因此，五湖四海，三教九流，都是座上客。“单档”的生意从这里开头，他的社交也从这里拉开新帷幕。

胡老师主持一个读书会。说是读书会，其实更接近上海同乡联谊活动。时间定在每月第一个星期六的下午，或选一家饭店，或到某一人家中，费用平摊，俗话“劈硬柴”。人数不定，多可以到十几二十，少则七八五六。最常来的有一对夫妇，先生在纽约州立大学执教历史，大家都称樊教授，太太来自台湾，学历很好，现如今专司家务，相夫教子。再一个华尔街的股票经纪人，属主流阶级，读书可说是偏德，却无一场不到。还有一双未婚的姐妹，岁数不小了，说一口苏州音的沪语，一九四九年随父母到香港，继而从香港移民美国，原本为上等人家，辗转流徙中耗尽财产，住皇后区一套小公寓，靠典卖家私过活。这是较为固定的会员，不固定的成分就杂了。有的是一拖二、二拖三的朋友的朋友，有的是临时起意，也有慕名前往，还有过路客——其中让人印象深刻的，

一位电影明星，上世纪八十年代风靡大陆，当然，今非昔比，鲜有认得出来的，悄然出场又悄然退场。一个时来时不来的住长岛的先生，本是国内进出口贸易的公职人员，后来脱出身来，人脉还是旧人脉，生意却是自己的了，物流和通关，与胡老师有联手，算是同业吧。最奇特的是一位大师，会看风水，学名“堪舆”，人们都有些怕他，怕他窥破天机，预测未来，倘若好是欢喜，不好怎么办？但大师却很随和，谈吐多是家常，凡打听凶吉，即婉言拒之，“不可妄言”。他难得来，却并不绝迹，差不多忘记了，不期然间又现身，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意思。还有一个年轻的单身母亲，做字画拍售，胡老师私下说从未见过她的拍品，自许上海人，总穿旗袍装，说话露出外乡口音。可是，有什么呢？上海本就是滩，和美国一样，移民城市。禅家说了，修百年方能同船渡，遇见的都是有缘人。他第一次操持的私家厨房，就是胡老师的读书会。之后，他就也成了常客。

初来的时候，读书会以漫谈为主，聊解乡愁。谈着谈着，涉入正经话题。比如，樊教授问，大家知道，全球有多少美军基地？谁会去查呢，一并望着提问人的嘴，等待吐出吓人的答案。就算有准备，说出来的数字依旧举座皆惊。樊教授刚读完一本书，专谈美国的战略部署，总之，天下任何一处异动，军机立刻升空。胡老师说，应该请樊教授专门讲一课！大家纷纷说好，继而建议每一次聚会都有一个主旨。不单是吃喝聊，还要分享知识，才合乎“读书会”的名义。大家再说好，接着讨论以什么立旨，意见就多了。有说从一本书出发，又有说从一件事。最后商定由演讲人说了算，无论是读的书，经的事，也不必拘泥，可派生出其他。话说到此，都兴奋起来，等不及一个月以后，主张“择日不如撞日”，索性破了周期，就在下礼拜六。到了那日，夜里降了大雪，天亮时分，已是粉妆玉砌。路面交通停摆，泊在街边的车，就像一座座雪堡。扫雪车在干道推进，犁出雪沟，垒起两壁雪墙，岔道的入口倒封住了。本以为出行受阻，读书会开不成，不料比平日里更踊跃。人们穿着雪靴，携带吃食，操起雪铲，从大马路上开挖，一直通向樊教授家门口。樊太太烧煮了姜糖茶，还有家乡的凤梨酥。喝过吃过，出一身薄汗，静下来等樊教授开讲。

他和师师两人都去了。雪天里有一种激越的气氛，肾上腺素加速分

泌，情绪分外高昂。脱在玄关里的鞋和外套上的雪融化了，散发出水、泥土、树木和人体的气味。樊教授的讲题有些深奥了，听者大半不太懂，一些陌生的名词和概念，如风过耳。可人人神情专注，或许在想着自己的心事。偶尔地，望一眼窗外，盼这雪下得越大越好呢！循序渐进的生活乱了节奏，打个旋，再匀速向前。

现在，他和师师筹措买房了。他逐步开始接受委约，承办私家菜。师师随即也确定职业方向，就是洽谈生意，代理订单，真正成为“双档”。然后，又衍生业务，介绍租赁房屋铺面车位，提供求工求职咨询。不挂牌，不开店，只安装两部电话，一天二十四小时服务。抽取佣金也不多也不少，多了自然不妥，让人却步，少了呢，当你“洋盘”。师师说，凡事都要讲个度。渐渐地，口碑做出来了。因平时就收集上下家的信息，轮到自家买房，可说近水楼台，很快就择了一处。知道对方急于出手，喊价还价，级级下行，终究没有探底，取了个居中，也是生意之道。一旦拍板，当下全款付清，师师就是这个爽快脾气！

这一次搬家，就有些长治久安的意思了。师师搬来国内的装修模式，改天换地一番，但却处处受限。管道、水暖、内墙移位，动什么都要申报与核准，涉及多种部门，上至城市规划，下到业主委员会。用工也是个问题，当地人雇不起，国内来的又大多没有身份，引来移民局就更麻烦。有一回居然有巡警上门，查看和问询。怀疑是楼下的印度人作祟，那满脸笑容里藏着窥视的眼睛。最后，只能因地制宜，做一通减法，简化作业，提前完成工期，安定了下来。

一切妥当，即办理父亲的探亲签证。相距七八年的时间，父亲样貌并无大改。他大约变了许多，一眼没认出来。趋前叫了两声，认出了，表情却是狐疑的，上下打量，慢慢“哦”一声，就止住了。倒是和师师有话，两人说笑着在前面走，他推着行李车尾随，出了纽瓦克机场。

当天晚上，姐姐从曼哈顿过来，带着男朋友，竟还是那一个。美国人本来见老，又蓄起胡子，显得成熟了，见面就喊“杰瑞”。这个名字好久不用，他差不多忘记了。自从师师来到，大家都跟着叫“兔子”。看起来，关系是稳定的，为什么不结婚呢？他们家人之间向来不作深的交流，所以也不作深想。至于他和师师，也在意料之外，似乎，该结的不

结，不该结的结了。虽然之前有过通告，面见翁姑则是第一回。父亲对师师完全没印象，谁会注意后弄堂跳皮筋的小孩子？姐姐是老相识，可老相识不抵新交道，因为有芥蒂。几方人坐在一起，各有各的难堪。父亲浑然不觉，身边儿女围绕，很是高兴。

早几日就备了料，此时一一调制，他一个人在厨房里忙，师师专司应酬。每上菜，象征性地坐一坐，见众人谈吐流畅，神情也和悦，显见得师师周旋有功。原本有人缘，自来熟一类的，和姐姐当年就是这般勾连上的。但今非昔比，情形复杂，能守持主客之道，忍耐退让，他很领她的情。连带那异类德州佬，用师师背地里的话，“垃圾瘪三”，因姐姐的面子，未遭冷遇，反受热捧。一个向一个学舌英语，一个向一个请教上海方言。美国人都有人来疯，三逗两逗，恨不得上房揭瓦。他放下心来，起身端上最后一道甜品，坐定了。乘兴喝三满杯酒，只见眉眼之间漾开笑意。一碗饭，两盅热汤，笑意更浓了。额上蒸着汗气，支使师师收拾桌子，嚷嚷说，有一桩戏法给大家表演。人们没见过他这么放纵，静了说话，看有什么奇招展示。他又叫“让开，让开”，于是都欠起身子。原来，机关在面前的餐桌，支架放下，台面合拢，就是一张矮几；再支起，拉开，又成餐桌。师师一旁解说，家具城里的新品，他看了喜欢，非要买。这边来来回回，茶几变餐桌，餐桌变茶几，人们知道他醉了。时间也近午夜，曼哈顿的两位告辞离去。师师引导父亲使用卫浴，回过头，他已经躺倒沙发，呼呼入睡。于是，兀自进房间去了。

老父亲洗漱完毕，进到客房里，时差的缘故，头脑清醒，全然无睡意。站在窗前，望底下街道。霜色一片晶莹，不禁恍惚，绕过半个地球，结果还在原地。夜行班车从头顶上方穿行，隆隆的响，空中掠过一串亮格子，是车窗里的灯光。亮格子里是什么人呢？离他十万八千里，又好像就在身边，是陌路，又是你我他。工科出身的他，重视实证，唯物论的世界观，情感是简单的。但是，很可能，这简单里有着本质性的洞见，谁知道呢？比如，从天体物理的角度，他也想得到地球的另一面，他所来自的地方，正是艳阳高照的白昼，而这里，满天星斗。就像一个魔术，成年人的魔术，真是炫啊！同时，令人感到虚无。造化之无涯，生命之有限，唯物主义又不相信实有之外，还有一个乌有。生物钟因循东半球的轨迹运行，四下里一片静谧，可听见夜的叽咕，那是由鼻

鼾、耳鸣、昆虫的皮蛻、树叶子和纸屑摩擦地面、肌肤与肌肤的亲昵……交相呼应，回响共鸣。又一系列火车行行穿越高架路轨，翻过子夜，凌晨第一班。随之，鸟叫了，不知禽类中的哪一科，频率保持在三个音节，一长二短为一组，停一拍，再开始。循环往复中，晨曦微明，他睡着了。

一来是自己的房子，二来呢，有了师师，父亲迅速地适应环境，自如起来。克服时差以后，即恢复了习惯的起居。五点半出被窝，坐在床上做一套八段锦，六点穿衣洗漱，然后下楼绕街区走一圈，买早点回来。师师已经在餐桌边，手提电脑打开，开始接单。原本是在客房作业，自从父亲来到，便移至厅里。翁媳二人一个看报纸，一个看屏幕，边看边吃。吃完了，师师挪动身子，意欲收拾碗碟。父亲一挥手，意即你忙你的。师师并不谦让，坐定了，继续关注网上信息。倒不是佯装，而是一个仪式。儿子通常睡到中午十一二点，直接吃午饭。有时老的上灶，有时是少的。师师头一回看老公公掌勺，惊奇哪里来的训练。父亲得意道：没听说过吗？扬州三把刀，第一把是菜刀！师师说：您的“一把刀”，刮的“东北风”！调侃玩笑中，一餐饭吃完。下午的时间比较漫长。儿子上工去，媳妇的活也到尖峰时段，或者电话，或者邮件，上下家牵线议价，有时还外出面晤客户，留下父亲自己在房里。他并不躺下，只坐着打盹，不过一刻二十分钟，竟也够做一个完整的梦。几张中文报纸上下左右，每个字都读遍了，老人家不爱看电视，虽然装了“小耳朵”。师师带着去图书馆办了借阅证，这就多一项消遣。

街区的图书馆规模有限，常去的是法拉盛，他总是走着来去。这一点，父子俩很像，脚劲好。沿着缅街一个路口一个路口走，头顶上盘桓交错的电线，身前后熙攘的人群，糕点铺的蒸汽一团一团拱着塑料门帘，甚至，耳朵里灌进东北话：哎哟我的妈呀！情不自禁笑了。和旧金山的唐人街不同，那里是闽广人的小社会，表面的杂芜底下，潜在着独一统秩序。而这里，却是庞大、粗疏和草莽，海纳百川的气象。有一天，他走到法拉盛公共图书馆，大门紧闭，方才想起是星期六，图书馆中午开放，就站在台阶上等候。忽然飘起小雪，盐粒般的雪粉唰唰扫过地面，再被风扬起，打得脸生疼。转眼间，小雪变大雪。他算一下时令，中国农历的三月，谁知道纽约认不认呢？街角上一株樱花都开过和

谢过了。可是，眼前的景象，真有些像他生活的地方呢！

他姓杨，单名帆。在他们时代的原生家庭，很少用单名，且又是这样文艺的风格，听来就知道后起的。当年，同学中间，兴起一股改名的潮流，姓李的，叫“李想”，姓魏的，叫“魏来”，姓季的，叫“季往”。那些激情性的字词：“征途”的“征”，“远大”的“远”，“鸿鹄之志”的“鸿”，“雄鹰展翅”的“鹰”和“展”，“前进”的“进”，“翱翔”的“翔”，都被重复采用。这所北方大学，历史上曾名“中俄工业大学”，入学的上世纪五十年代初期，正是中苏交好，就有同学索性起了俄国名：卡佳，卓娅，娜塔莎，阿廖沙，喀秋莎——有一首著名的歌曲在远东地区传唱，“正当梨花开遍天涯，河上弥漫着淡淡的轻纱，喀秋莎站在高高的岸上”，这里面的“喀秋莎”，是红军战士为心爱的大炮起的一个姑娘的名字。那城市俄式的建筑、食物、穿着，还有混血的脸相，洋溢着社会主义的异国情调。有时候，他会以地缘概念思考革命的性质。中国大陆北端，地处寒带，漫长的冰期，夏季的白夜，仿佛是从极地传来的某种消息。空间拉开幅度，时间增量，反过来扩容空间，再虹吸时间。层层递进，滚滚向前，去往目力不可及的地平线那端。氤氲集散，气韵环流，化无形为有形，于浩渺中升起，那就是革命的魅影，像马克思《共产党宣言》中说的，一个幽灵在欧洲游荡。当他在严寒中冻得直掉眼泪，想江南莺飞草长，想得揪心，可春天不期而至，冰凌喀啦啦崩裂，碎成一江晶莹，再流作金水，波光闪闪。树叶子绿了，花开了，迎春、紫薇、连翘、点地梅、达子香，“五月的鲜花开遍了原野”唱的就是这时刻。还有罂粟，在空气里播撒着致幻剂……回到老家，不由得手脚拘束，呼吸黏滞。黑瓦白墙蜕去梦中的鲜明，变得暗淡无华，石卵地面弯曲的墨线，似乎让人眼晕。叽哝的乡音，一股子市井气，他听不惯也说不好，更可能是不屑于说。一年一年过去，他知道自己已经回不去了。

雪片大起来，房屋街道一片白。垃圾污垢被覆盖，融为一体，显得臃肿。台阶上的人多了，有避雪的，有等待开门的。透过迷离的雪幕，看见胡老师的文玩店挂出营业的牌子。下去台阶，绕过马路中心纠结成团的车辆，到了对面。临街的点心铺堆着刚出锅的油条，面发得很暄，和美国所有的东西一样，肥大壮硕。买了四根，托在手里，推开文玩店门。一串风铃响，胡老师从里进转出来。看见油条，又转回去灌了电热

水壶。不一时，“吐吐”地沸滚，烫了紫砂茶器，沏上茶叶，沸水烫第二遍，再沏一道，才是入口的。茶桌两头坐下，也不说话，只专心吃喝。

胡老师的年龄在他们父子之间，阅历和成熟度，更倾向父亲一代。就像师师引他认识胡老师然后退出，现在，他引父亲认识胡老师，也退出了。留下这两位，倒成了莫逆似的。

吃罢油条，擦净手脸，胡老师评价：这油条炸得不对，一咬一包油，应瘦一点，老一点。父亲说：我吃着不错，过瘾得很！胡老师就摇头，惋惜他没品位的意思。两人继续喝茶，父亲一口一干，胡老师又发声音：老杨你不是喝茶，而当牛饮！老杨一笑，接着牛饮。关于称谓，开初时作过讨论，先是“老爷子”。父亲嫌叫老了，他还没做“爷爷”呢！换作“老师”，父亲也不受，说自己算哪门子老师，育教过什么人？胡老师说：我不也是“老师”？父亲说：你是“三人行必有我师”的“师”，我呢，是那两个行人，叫老杨即可。胡老师才知道父亲的姓氏，遂又生疑惑。儿子名“陈诚”，随他母亲家吗？老杨含糊道：却也不是。胡老师晓得有缘故，不再往下问。从此定下，就叫“老杨”。老杨将茶碗一掀，说：怎么牛饮，分明喂猫呢！胡老师笑过了，以十二分耐心解释：解渴实是解燥，不在喝的多少，而在方法。老杨没想到还有方法，集中了注意听讲——三个字，亦是三段法。胡老师说，一是入，二是留，三是回。听的人“哦”一声，肃然起敬。说的人继续：单是第一段“入”就有几种不同，锐入、缓入、迟入。茶与人首次接触，嗅觉当先；接着，茶到舌面，即第二段，留，味觉来了，需适度延宕，停滞，渐渐渗透；于是有了第三段，回，又分回甘、回香、回辛，不一而足，所谓回肠荡气！老杨终于听完，给出一句结论：吃饱撑的！胡老师用手点着他：这就是你们一代人，多快好省！两人仰头大笑，笑过了，再洗茶，沏茶，喝茶。缅街上人多起来，从玻璃门前经过，留下晃动的影。有的驻步打量，也有推门张望一眼，又退回去。胡老师并不招呼，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的风度。事实上，大生意并不在门面上做，多半来自固定的主顾。店里的两个人静静坐着，看门窗上天光和雪光交互，一时暗下去，一时亮起来。但听风铃一响，进来两个女人，西人脸相，衣着佩戴却显粗糙，神情则是拘谨的，即判断来自东欧无疑。两人踟躅到柜台，伏身看上面的一盘小石头，拈起来对着光照，叽叽咕咕地议论，转身问是玉还

是石？胡老师回答玉是石里的一种。这话很有些狡猾，混淆了概念。女人真懂还是装懂，点着头，最后选定几块形状怪异特别的。胡老师在钻眼机上打了孔，穿上线，又找来几个小首饰盒，将石头很宝贵地插进绒布垫里，真就有玉的样子了。银货交讫中，闲话往来。问从哪里来，回答一个国名。一时不解，再问一遍，再答一回。困顿中，那边老杨出声音了：爱沙尼亚，首都塔林。女人听见，脸上放出光来，说：真高兴，遇到知道我们国家的人！看她们感激的表情，这两人都不知说什么好。站起来送到门口，风铃“叮”一声，人走了，才退回座位。

老杨你知道的不少啊！胡老师重新看他一眼。喝茶喝茶！老杨举起茶碗。真人不可貌相！胡老师一口干了，掀起碗底向对方亮了亮，以茶代酒的意思。哪里的话，正巧撞上我这一路的罢了。这一路是哪一路？胡老师试探道，心下早觉得面前的人有来历。这人哈哈一笑：多快好省的一路！说罢，顺手扯过一页纸，耳朵后面取下一截铅笔头，划拉几条曲线，写几个字：波罗的海，芬兰湾，里加湾，俄罗斯，拉脱维亚，重重打个五角星——爱沙尼亚！胡老师的自尊心上来了，也扯一张纸，夺过铅笔画起来：缅甸，老挝，越南，贵州，四川，中间一个巴掌——云南！抬头看住对面：社会大学，也是有国际背景的。当然，当然！老杨笑得折腰，立起大拇指：牛！两人笑闹打趣，时间已经中午。那一个径直推门而去，这一个也不挽留，大有名士风范，所以才合得来。

胡老师的读书会，父亲欣然前往几回，结交了新朋友。总不能像胡老师，相处自如率性，重要的是学到新鲜的知识。比如，有一回题目为“美联储的秘密”。讲者曾经从业华尔街，不到五十岁便退休了，住在斯丹德岛上，钓鱼，摄影，成人之家做社工——“成人之家”且是另一课内容。这位先生从自己经历说起，如何攻读金融，然后实习，替老板追索一笔四十年前的死账。这样的死账，大小银行不晓得有多少，都可以倒溯至第一次世界大战。本来并不寄希望，有当无地派点活计，不料想真讨了回来。讲者说，其实他也没有特殊的战略，就是咬定青山不松口，“千万里我追寻着你”。倒是让他意外，欠户认账，并无抵赖的意图——由此，引申资本体系的基础，就是诚信。在这里，杀个人未必判死刑，金融欺诈却是重罪。毕业后，顺利找到一家投行，和实习的成绩有关系也无关系。华尔街永远需要人，也永远不缺人。初入职场，是最有

成就感的人生阶段，雄心勃勃。穿着布鲁克兄弟牌的黑西装，脖子上挂着吊牌，工间休息时候，聚在楼宇间的空地上吸烟。绝对是这城市的精英，主宰市场走向，经济命脉。斗转星移。这一身西装渐渐变成制服，这一伙人则是军队，服从命令听指挥，一颗小小的螺丝钉。知道我们怎么工作？他问道。眼睛在众人脸上一扫过，自己回答自己：给你一笔资金，限定时间内收益，有下限，无上限，当然，个人所得的比例相当可观。你就去找项目吧！哪怕一瓶酒，百老汇的一张票，二十一街挤挤挨挨小铺子里一款女式内衣设计，在风投入眼睛里，都是项目。我们就像得了上帝福音的使者，看得见凡俗看不见的景象，那就是每个人头顶都有天使在飞翔，那天使就是绿色纸币！他举起手，做着随风摇摆的姿势——摸准风向，绿纸片便倾盆大雨而下。天长日久，绿纸片便成数字，一个一个符号。然后，抑郁症来了！吁出一口气，后仰在椅上。四下亦都轻松下来，仿佛从一场冒险脱身。这时，忽有人小声道出三个字：美联储！方才想起当日主题，主讲人却已耗尽心力体力，时间也过去大半，便简扼成一条循环链：世界经济在美国手里，美国经济在美联储手里，美联储在犹太人手里，所以，世界经济的钥匙，由犹太人掌握。

下一期活动在胡老师家举行。他们父子提前去到，因胡师母拜托做几味冷餐作茶点。之前总在店里碰头，上门还是头一遭。父亲剃头光脸，换了出客衣服，携两瓶竹叶青，颇为隆重。他备的冷餐有糟香鸭舌、虎皮鹌鹑蛋、蜜汁豆腐干、糯米藕，学洋人酒会小点，插上牙签，摆盘置放桌案。会员们先后进门，络绎二十来人。中国人称的阳春节令，气温陡升。仿佛只在眨眼间，柳树绿了枝条，院子里的几株广玉兰和桃树，开出花来。众人合议，将桌椅推到门外，就在廊下平台开讲。左右邻居大约都出去踏青野炊，两边院子寂静着，鸟的啁啾格外清脆。这一日的主讲人是胡老师新疆戈壁滩的邂逅，搭同一辆军车，住宿兵站。起先都说普通话，互相听见说话里的口音，你们知道，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后来，都来到美国。所称上海老乡，其实多为流徙之辈，从根子上论，遍及天南海北。讲题就为“离散”。这一位江西贵溪籍贯。其父是国民党第十二兵团人，与司令黄维同籍、同宗，黄埔军校同期生，可谓嫡系。淮海战役同为共产党解放军俘虏——他讲的正是之后的这一段。此时，母亲已携幼小到了台湾，却执意返回内陆找人。从上

海码头登岸，将儿女留在旅店，孤身前往南京。总统府人去楼空，满地狼藉。于是沿京沪线继续向北，过蚌埠、宿州，到徐州，真好比孟姜女千里寻夫的现代版。等在上海的几口人，先还有零星口信，再后来便音信杳然。旅店老板几番催促房租不得，最后下了逐客令，连行李带人送到马路上。随行的女佣是母亲的陪房丫头，贴身藏了两根金条，俗称小黄鱼。夫人临别时交付给她，不到万不得已不能动用。一行人在马路沿坐了半天，不知道什么时候方才算得“万不得已”。踌躇间，那老板到底看不过去，荐她到隔壁弄堂人家伺候月子。支了工钱，赁半间披屋住下来。讲者是家中最末的一个，天天牵了姐姐的手，站在弄堂口等母亲，从天不亮到天黑尽。就看马路上人流冲突，惶遽骚动，北去火车站，南往十六铺码头，还有东西两头的民用军用飞机场。丢了包裹的，丢了孩子的，被车碾压，被马蹄踩踏，遍地哀鸿——就在此刻，忽有声音响起：这不是事实！在座人一震，循声看去，见说话人面生得很，不知哪一路。他惊讶地发现，是父亲，穿着新衣服，新剃的头。站在那里，红着脸，像是羞赧，其实是愠色。他想阻止，却动弹不得，父亲的声音仿佛在很远的地方：请问这位先生，是道听途说还是亲眼看见？那先生镇定道：耳听为虚，眼见为实！父亲轻笑一声：不知道先生用的是哪一只眼，上海市民欢迎解放军进城的秧歌队伍，本人正在其中，锣鼓喧天，红旗招展，看到了吗？讲者抬起身子，直视老人：你有你的眼，我有我的眼，这就是历史的多重性。父亲说：应该说是历史虚无主义，无论多少重，主流唯有一支！讲者寸步不让：自古以来，胜者为王，败者为寇，下一朝为上一朝作传，不晓得隐匿多少真相！父亲仰面大笑：何为胜，何为败，不正应了历史发展规律？演讲人到底年轻，沉不住气，嗖地立起来：那么就要追根溯源，才能拨乱反正。父亲说：追溯就追溯，内战如何发生，哪一方背信弃义？讲者也哈哈大笑：老先生年纪比我大，不如再追溯远一些，从三民主义开始！父亲应战道：三民主义就三民主义！他抬不起头，父亲一反常性，竟如此好斗。四下沉默着，偶有鼻哧声。座椅移动，三两人步下庭院赏花，或自行斟茶添水。这一些细小的动静都透露出，父亲处境孤立。不在于政见的异同，还是不明事理，多么扫兴啊！争论继续着，历史、政党、道统、正义，名词在头顶上飞来飞去，合着昆虫的嗡嗡声。言语越来越枯乏，情绪则加剧激化，更像是斗气。胡老师显然也失措了，一会儿站在这边，一会儿站在那边。师母比较冷静，将茶几上的吃食送到各位面前，大力推荐：真正的

淮扬名点啊，出自莫有财正传弟子！带头鼓掌，让他站起来认识认识，推为下一期主讲，题目就是中国菜系和烹饪。胡老师即应和道：民以食为天，这才是历史的硬道理！本来想来句噱头，不料话头引回到起题上。四下不由静一下，气氛又绷紧。有识趣的人吵着要打包点心回家，于是一起动手挑选和分配，几位女宾则帮着收拾残局。主人推辞说：不必不必，走吧走吧！就都走了。

日头西斜过去，左右院落的人回来，汽车的入库声，小孩子的呖语，这一日结束了。

第四章

说起学厨的经历，和黑皮有关。黑皮的爷爷，即舅公，是一名厨子。当然，不是扬州城里有门有派的名厨，而是串村走乡，替人办红白事的手艺人。这样的大司务，江北一带不晓得有多少，俗话说“扬州三把刀”，菜刀剃刀修脚刀，这是头一把。天下闻名的扬帮菜，蟹黄大排翅、鸡火干丝、蜜汁火方、翡翠鱼丝，是上了殿堂的，好比民女选进宫里成了妃子。有一回，他随舅公，后来是他的师傅，在运河边上逛，走过背街，连着几户，后门敞开，正对灶台，热火烹油，镬铲敲得锅沿当当响，晓得前堂是饭店。师傅说：看见没，十七八精壮的小伙子，才有力气颠勺。手腕子一抖，只见一条线上去——肉块、鱼块、鳝筒、青葱、黄姜、黑木耳、红绿椒，五颜六色翻着筋斗，一条线下来，热闹喜庆。这才是扬帮菜呢！还有，曾经在无名镇的集市听评话，说书先生讲得细致，单单“狮子头”一节，足足一壶茶工夫。选料、备料、调味、和馅，最后团在掌心，左右倒手，嘴里木鱼般“的笃的笃”，百十个来回，听客纷纷叫好，又是百十来回。这也是扬帮菜，响亮结实！再有，豆腐。传说有一家豆腐房，生意做大，不免起了野心，登陆大码头，上海。岂不料，非但不发达，反一落千丈。请人看风水，换门面，改朝向，还不行。城隍庙烧香卜卦许愿，立祖宗长生牌位，也不行。一日一日，终于赔个精光。灰溜溜顺原路回到本乡，因羞于见人，闭门不出，衣食渐窘。看一家老小都是靠他的人，必出山不可了。思来想去，除去做豆腐无从生计，硬着头皮又开豆腐锅，竟回到从前，顾客盈门。自省命中七寸，不求一尺，便安下心来，慢慢度岁月。某一日，将晚时，有过路人问宿，就在豆腐房搭一张铺。夜半过来磨豆子，嚯嚯声中，那客人虚着眼看，说道：老板真勤力！老板说：勤力有余，运势却不足！就说起上海的遭际。那人扑哧笑出声：何为“运势”？老板摇头：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天机不可泄露！过路人说：运势就是水啊！说话间天亮了，夜宿客上了渡口的船。看着船下的河流，老板一拍脑门，懂了！这才叫得来全不费工夫，不就是水吗？不是他的豆腐好，是这条水好！这就是扬帮菜的缘由，乡下人的乡下菜。

那一回，舅公接黑皮回家。本来呢，他要去上海嬢嬢处，因为尼克

松走了。可是，他舍不得黑皮，黑皮也舍不得他。看小兄弟俩垂头丧气，舅公说：一起吧！渡船行在运河，河堤上栽着大柳树，合抱的粗细，一棵一棵连成排。枝条垂地，连成绿屏风。隔着屏风，是高邮湖，水面浩渺。渡船上的人，身上都有股鱼干的咸腥，脚跟的蒲包里，鸡崽鸭崽叽叽喳喳吵个不休。他们中途下船，在一个叫作送驾桥的小码头上岸，即有个剃光头打赤脚的年轻男人接迎。木扁担挑了东西，走在前面，两个小的尾随，舅公押后。两边麦地，已经灌浆，麦芒子唰唰在风中摇摆。回头望，舅公不见了，一会儿，又出来了。只这眨眼的工夫，麦子又熟了一成似的，泛起光来。然后就看见房屋，红砖的，青砖的，一幢一幢。再走近去，上一个缓坡，便来到一片帆布棚底下，排着方桌板凳，中间留一条通道，迎向大门。门楣上贴了白，四角则缀了红。黑皮告诉他，是喜丧。未及问什么意思，黑皮跳开了，蹿到门里，又被拦出来，他也就止了步。日光透过帆布棚顶，变成土姜的颜色，有一点像暮霭。出去布棚，又回到正午。四处走动的人，腰上都系了白布，头上戴着白布帽，帽角上也缀着一点红。空地上，一个女人咔咔踩着缝纫机，白布泉涌一般从针下泻到地上，堆起小山。黑皮折返身子，说一声“走”。二人相跟着，绕屋脚半圈，就看见一片小树林，中间用芦席围起一座披屋，里面砌了灶，灶上坐了汤锅，咕咚咕咚翻滚，地上排了缸和盆。几个女人赤裸着手臂淘洗，舅公坐高凳上喝茶和吸烟。方才迎他们的伙计站在砧板前当当地剁肉，见这二人进来，歪过脸努努嘴。顺着方向，黑皮揭开案上的盖布，拈了两个大馒头，传给他。自己又拈了两个，退出芦席围子，找片树荫坐下来。

馒头烫手得很，嘴里“嘶嘶”着，掰开来，一层层的，热腾腾的扑面而来，他觉得就是走过的那片麦子做的。

短短几日子里，麦子熟了，几块阳面的高地已经开镰。发丧的日子也近了，正如火如荼地办事。灶下杀鸡宰羊，灶上锅开鼎沸，舅公不让他们靠近，遣得远远的。站在坡上，就看见吊唁的队伍，打一杆白幡旗，扯起嗓门，女人们互相牵攀着，前仰后合，又像哭又像笑。黑皮陡地转身，向这边跑来，他跟在后头，心怦怦地跳。眼看那一行人跨过院子门槛，扑倒在地，跪爬着前行。黑皮也趴在地上，手足并用。他几次三番企图进门，看那一百岁的老太婆，总也不成。他却有点害怕，慢下脚

步，立定了。其时，他知道喜丧就是长寿人去世，福气的事情。吊唁的人已经平静下来，聚在桌边等待上菜。黑皮也回来了。他问：看见没有？回答说：有什么好看，丑死了！像是看见也像没看见。小孩子叫喊着奔跑，时不时撞着大人，招来呵斥。吃饭没了钟点，灶上不停地出菜，女人们穿梭地来回，送上新的，撤下旧的。两人走出流水席棚，在庄子里乱走。

这个庄子大半人家同姓，所以都在丧事里忙。其余姓氏的，下地割麦去了。除那一处热闹，都寂静着，仿佛空村。他们拾起一根秫秸杆子，打树上的青枣子。还没下手，身后院门却探出一个老奶奶，阻止了他们，说枣还没熟。老奶奶脚边有一个木桶，坐着个奶娃娃，帮腔似的哭号起来。丢下秫秸杆子，走到一个河岔子，看水里一蹿一蹿的小鱼。低下身子，对准了，合拢两只手去捧，一捧清水，从手指缝漏走了。忽然间，两人的胳膊被握住，提起来，甩到几步外的坡上。一条大汉，提着竹耙子，斥一声“找死”，走了。爬起来，去撵村道上漫步的禽类，叫出恐吓的声音。其中一只大公鸡，红冠子垂到脸颊上，先随着母鸡跑，霎时间掉过头，直向他们扑来。这就换作他们逃，鸡们追，但听拔地而起一阵大笑，石破天惊的。这村庄神奇得很，四下里都是眼睛，看着他们。跑着跑着，前面树影子里出来一个小孩，比他们俩不大几岁，却挑着一副水桶，轻轻盈盈地走着。追着挑水男孩，怎么也追不上。一会儿，小孩藏到草垛子后面不见了，再一会儿，又从两排房子的夹道里现身了。渐渐地，离开庄子，上了大路。两边的麦子齐肩高，挑水男孩走在里面，头上是将午的日头，明晃晃照着底下的人，还有挑子两头的水，水上浮着一片荷叶。不知什么时候，男孩头上也顶着一叶大的。走啊走，眼前豁然开朗，麦子躺下来，扎成个子。仿佛从地里冒出来许多男女，割的割，捆的捆。还停了一辆马车，底下人将麦个子抛上去，车上人接住了码齐。男孩卸下挑子，仰头一喊，远近都围过来喝水。这就看见这两个，早就认识似的，叫他们“小厨子”。最后，他们是坐在马车的麦垛顶上回庄的。

下半年里，庄子里热闹些了，遍地都是放学的小孩子，奔跑追逐。小学校在相邻的村庄里，他们也去那里看过。一连排平房，连着东西侧屋，是老师的住家。教室分高小和初小，各一大间。他们从窗口刚一探

头，里面就喊成一片，小厨子！小厨子！赶紧缩下身子，蹲到墙根里。黑皮说，下一年他要念书了。他比黑皮长两岁，照理早应该是学生。可是，学校与他却有十万八千里远。黑皮看出他的心思，说一起回家，一起读书。这个允诺并没有让他高兴起来，这天余下的时间里，情绪都低沉着。直到晚间，方才有事情转移注意力，那就是一百岁老太婆要合棺了。

流水席的棚布撤了，饭桌椅凳也撤去。扯出来的电线原样不动，换了高支灯泡，抢了月亮的光明，衬托出漆黑的夜幕。穿了麻衣的孝子孝孙从灵堂漫到院子，再从院里漫到院外，空地上一片白。如他们这样外来的或者外姓的人，隔一条村路，站在对面的缓坡，屏息敛声。良久，只听院子深处起一声：老祖宗！接着跟上齐崭崭的闷响：躲钉！听的人不自觉地打个战，头顶麻到脚掌窝。两个小的挤在人堆里，手牵着手，又害怕又激动。“老祖宗躲钉”的叫喊持续很久，战栗平息了，月亮移到西边，坡上人发出叹息的嘤声。舅公说了一句：这就是周公说的“礼乐”！人们听不懂，发着蒙，舅公又来一句：可惜没有响器。

出殡的次日，天不亮就收灶上路。一个伙计担家什，另个伙计挑他们俩，一头筐里坐一个，蜷着身子做梦。懵懂里被放下地，半睡半醒里，只觉得蒸汽弥漫。大锅滚着沸水，一束束干面下去，一束束熟面捞起。灶头上，面碗一字排开，一笊篱就是一满碗。街上都是吃面的人，头埋进大瓷碗，筷子挑得老高，“呼”地一吸，下一筷又挑起来。粮店门前的木架上，是新挤出的面条，一挂一挂排开，帘幕似的。面的酸酵气，遍地生烟。舅公说：高邮到了。

住在高邮西北乡的黑皮家，盛夏里，嬢嬢从上海来过一回。乍一见面，两人都惊一跳，嬢嬢惊的是他长高一头，身板也宽了，成另一个人。他呢，一万个想不到，天下还有嬢嬢这个人。院子里，桃树开了满枝花，树底栽的几株蚕豆盘上去，结着绿豆荚。嬢嬢坐在下面，脸是透明的白，身上的白衬衫也是透明，眼镜的金丝边闪着光，就像绢纸做的人。姑侄二人，彼此不说话，只是看着，仿佛睽违一辈子的时间。最后，嬢嬢生气似的一扭头，躲开他的眼睛，结束了对视。没人的时候，嬢嬢说话了：我本是带你回上海的，见这里很好，你同黑皮也合得来，就算了！他点头。嬢嬢冷笑道：我就知道你愿意在这里，哪里都比我那

里好！他无从回答，默然无语。屏了半时，嬢嬢叹一口气，屋里人喊吃饭了。下午，无论怎么留，执意要走，留下一点钱，舅公舅婆不要，打架般撕扯半天，到底放下了。舅公让他送嬢嬢，嬢嬢说不要，头也不回地往前走。他跟在身后，不敢趋近，就这么隔了十来步，相跟着走过杨树夹道的土路，到班车站上。日头火辣辣地晒下来，嬢嬢举一柄折扇作凉棚。蝉鸣作一片，耳朵里轰轰响。远远看见汽车驶来，嬢嬢这才看他一眼，招他过去，用折扇替他扇着，说：要乖！汽车已经到跟前，打开门，上去人，又合起来，驶走了。

九月来到，黑皮上学，并没有如承诺的，带他一同去。看他孤寂，舅公问要不要跟着去办厨，点头说要。于是，一老一小便上路了。舅公挑一副担子，一头是趁手的刀具，一头铺盖卷。他背上的小筐里，装些零碎：毛巾茶缸，胶鞋雨伞，一卷烟叶，还有一本黄历。随着时间过去，舅公挑子上的东西，一点一点挪到筐子里。最后，索性调换过来，他挑担子，舅公背筐。走乡串村的路线，基本在高邮湖西北一带，比较少往南去。大约是业内的成规，各有应事的区域，互不介入，有饭大家吃的意思。江都地面有几家故旧，偶尔来下定。完毕之后，便稍稍绕道，去扬州城看亲戚，祖父母家客遇舅公，就是这样的时候。再次随舅公去到，虽只一年之后，却长成少年形貌。这一系的人个头都高，他也是，抵到爷爷肩膀，和舅公齐平。奶奶正在和面，他放下挑子，舀一瓢水净了手，接过面盆揉起来。衬衫底下的肩背，鼓起肌肉，里面都是气力。剃头挑子给推的平头，展露出宽阔的前庭，黑漆漆的眉毛，几乎插入鬓角，一眼看去，果真是个标致的乡下人。饭点到了，粥锅揭盖凉着，配粥的小菜摆开，他也有了完整一个咸鸭蛋，不必与人合吃。一大屉包子热腾腾地墩上桌，筷子夹起来，颤颤的一兜汤，咬开个口子，呼的一下，顾不上烫嘴，全吸进去。

他是从白案入行。先只不过剥葱捣蒜择菜，给豆芽换水，洗了小脚丫，伙计肋下一叉，叉他进面缸里踩面。实在忙不开，就当个人用了，发酵，揪剂子，擀皮，捏包子——一个包子二十六个褶！他脑子好，眼和手有准头，学得进东西，最要紧的是，勤快。像他这个年纪，没有不贪玩的，他就不贪。从小受嬢嬢管，他都不懂得怎么玩。跟黑皮野了半年，觉得有趣，却不是缺不得。多少的，他有些不太像孩子，而像大

人。事实上，一个成年人也不如他持重。那两个伙计，都娶妻生子了，还脱不了玩心，和当地小孩子耍牌、掷骰子，赢不过人家，竟然哭了，倒要他来哄呢！舅公既以为难得，又难免不忍，有时赶他出去。应卯似的溜一圈回来，百无聊赖的样子。舅公也不强求了，而是更用心地教他。

传授厨事之余，舅公还和他讲书。嬢嬢用《红楼梦》作脚本，舅公是黄历。宴席散后，烧一木桶热水让师傅泡脚——他已经改口，叫舅公师傅，就算入了门。师傅脚插在热水里，黄历摊在膝上，手指头点着字念，“沐浴”“扫舍”“置产”“行丧”“作灶”“饰垣”，时不时停下赞叹一声：多么古啊！“古”，是师傅对事物的极高评价。有一回，向晚时分走在路上，太阳正往后落，光着膀子的男人在地头摇轱辘井，一畦畦的田垄从男人脚下辐射过来。师傅停下脚看一会儿，说：真古！于是，他也从这些词组中领会到了古意，弯腰往木桶添一点热水。师傅继续念下去，“会友”“立约”“裁衣”“修仓”“纳畜”“酝酿”。合起黄历，接过擦脚布，结束道：学了十二对！或许就是读黄历的缘故，师傅习惯以“对”计数，因为这，吃过亏。曾经在集上买鸡蛋，从篮子里拾一个，嘴里念“一对”，再拾一个，念“两对”，卖鸡蛋的女人很狡猾，跟着念，“三对”“四对”，最后“三十对”。结账付钱，走半路才悟过来，三十个鸡蛋算成了六十个。回头去找，哪里还有人影。自此，买鸡蛋的事就交给他，自己站一边，不自主地念叨：一对，两对……小徒弟终于忍不住，抬头说：师傅，你别乱我！赶紧走开，站得远远的。接下来，凡论数计的采买都由他办：鹅掌、鸭头、猪蹄、鸡爪、螃蟹，等等。凡过他手的进出，都记了账。他看见过嬢嬢的账本，学过来。黑皮用剩的练习簿，横条上画了竖条，列出日期、地点、物件、单价、斤两，清楚整齐。拿给主家看，都咂舌称叹。

其时，黑皮已读完一年级，二年级起就转去公社的完小。十来里路程，星期天回家。他呢，很可能跟着师傅出门应差。算下来，他俩碰面的频率大约两个月一回，难免生分下来。这二年半里，黑皮还是小孩子形状，他却改样了。除去个头体魄以及嗓音，他已经渡过变声期，不看人单听说话，几近成年男子。这些都在其次，最明显的，是待人接物的态度。有个星期，黑皮到家，他也正在。晚饭桌上，黑皮碗吃空了，他

伸手接过，起身添了饭送回来，坐下再吃自己的。不经意间，那些玩伴的日子远去了。他在这一家的位置很微妙，一方面是寄居，黑皮的父母，他称表叔表婶的，甚至小表弟妹，都可任意差使。事实上，不等差使，他已经做在前面了，扫地提水，刷锅洗碗。另一方面，他又在某种程度上分担生计，舅公带了他，至少抵得上半个伙计。出于两种身份，他都被称作“大哥”。那“大哥”不比这“大哥”，饭桌上，“大哥”和舅公并排坐上首。舅公小酌，也斟给半盅，下酒菜，拨一半到碗里，“大哥”再拨给小弟妹。

三年过去，舅公说，出师了，去上海看嬢嬢吧！舅公又说，想回来，随时随地；不回来，有半技之长，总有饭吃。上路那天，表叔送他搭乘班车。叔侄俩争抢行李好几个回合，最终，表叔挑起担子在前头走了，追也追不上。他和表叔没打过交道，见面笑一笑低头过去。就这个人，从不占他饭桌的座，那一碟下酒菜从不伸筷子。老人偏向远房的孩子，并无半点怨言。替他盛饭，总是双手接碗。头一回领教这人的力气和犟性，想不到劲道那么大。上去班车，没站稳脚，就开动了。回头望去，表叔草帽底下流汗的脸倏忽而过，满视野都是煌煌的日头。担子一头是两只活鸡，鸡嗓子撑饱了，伏在蒲包底不动弹，半天咕一声，半天咕一声，打嗝似的。另一头是花生芝麻大枣，一捆鱼干，一篮鸡蛋。安顿好行李，看车窗外，一边是运河，一边是熟了的麦田。他闻见麦香，仿佛滚滚波浪，劈面而来。

再次来到上海，觉得一切都变小。街道窄了，楼矮了，一方方的窗格子，蜂房似的。人却多了，密密匝匝的。他挑着担子，遭来无数白眼，嫌他碍了走路。好容易挤上公共汽车，他发现连站都不会站，左右腾挪，全不对。人终于少了些，他也占到一个座位，稍安定一时，两个蒲包惹起事端，原来，鸡拉屎了，纷纷掩鼻和侧目。鸡屎臭尚未消停，又爬出一只鳖鱼，这才发现，随身还携带有这活物。车厢里骚动起来，他伏在地上捕捉，连带人家的裤管一起捉住，就有人出价要买。纷纷攘攘中，车到站了。弄堂前的马路依然清寂，门口剥豆的女人仿佛没长年纪，原貌原样。沿街窗户伸出的竹竿，晾着洗净的衣服，水珠滴到后颈里，不由缩一下脖子，好像回到小时候，弄堂玩耍的孩子则是另一批了。走上楼梯，推开亭子间的门，嬢嬢正在桌边吃早饭。牛奶锅煮的泡

饭，盛到金边瓷碗里，油条剪碎，浇上虾子酱油，怕热汽熏了眼镜，脱下来放进眼镜盒。这时候，蓦地停下筷子，腾出手取眼镜，戴上，不及防地，微笑起来。他几乎没见过嬢嬢的笑容，难免有些窘。弯下腰，解开蒲包口，送给嬢嬢看。看一会儿，即动手一件一件往外取，放置桌面。很快，漫到地上，最后，地上也满了，便将先前的收纳到瓶罐里。那两只鸡，消化尽肚腹里的食，嗓子瘪下去。立在地板上，惊讶环境的改变，转着脖子四下看，竟下了一个蛋。嬢嬢从床底米缸摸一把米，放在蚊香盘里，推过去。姑侄二人蹲着，看鸡们一起一落啄米，“笃笃笃”地响。

这批副食的到来，十分及时。这一年，除常规的定量供应之外，又新增几种限额。嬢嬢家只她一个人口，算作小户，配给就又要低一档。家用账目的簿记更为复杂与烦琐，专辟一个半天，将各种票证排列对照。肉票、鱼票、蛋票、豆制品卡——横竖划分成格子，买一份敲一个章。有的以季度计，有的以月计，还有的，以上中下旬为计。最后，嬢嬢打开一本折子，如同豆制品卡的格式，每一格里贴着手指头大小的花纸票。嬢嬢说：你父亲寄来的生活费，减去用掉的那些，余下都买了贴花，给你存着。原来是一种极小额的储蓄，一元起存，利虽薄但聊胜于无。他合起折子，推回过去，说：我有钱！然后从衣领里抽出一个小白布袋子，里面一卷票子。这些年师傅零散给的剃头洗澡钱，临来时又给一笔整的。你自己苦下的，师傅说。表婶替他缝起来，穿上线，贴身挂在脖颈，叮嘱轻易不可示人。现在，他全交给嬢嬢。嬢嬢用手帕在镜片后面擦拭一下，喃喃说：你还是个孩子呢！他低下头，窘得不行。这般大的少年人，最怕动感情，尤其他和嬢嬢，都不惯表达和交流。

自从他来到，采买和烧煮就全担起了。材料的紧凑，还因为生活方式，上海的炊事比乡下细碎多了。豆芽要掐去两头，蚕豆剥了壳，还要去皮，花生米也要去衣。金针菜黑木耳全年各二两，需分配给各项菜式。鱼是一掌长二指宽，天不亮就去排队，不定买到买不到。半斤肉作几样吃，白切红烧切丝切丁。开一次油锅只出碗脚多点的菜，猫食似的，却要有三四种。所以，格外的忙碌。匆匆进出弄堂，有时和师师走对面，彼此不说话，交臂而过。他长得再快，男孩也是晚发，何况师师又长他几岁，完全是大人模样，已经交了男朋友，窗户底下叫着“师蓓

蒂”，他方才知悉师师的名字。过一阵子，隔壁后门一响，人下来了，沓沓走出弄堂，轧马路去了。

爷叔走后空下的三楼亭子间，住进一对年轻夫妇，灶间里多一份人家，原先爷叔是不大用厨的。嬢嬢冷若冰霜的态度让人不敢接近，换了他情形就不同了，谁都会问两句，今年多大？从哪里来？长住还是短住？做什么菜给嬢嬢吃？三楼新嫂嫂——底楼的婆婆这么称呼，新嫂嫂是个极爱说话的人，教他开关煤气，监查走表的数字，斩肉杀鱼。形势很快反转过来，变成他教她，婆婆站一边看，啧啧称奇。由此，遇见嬢嬢顺势也搭讪起来。嬢嬢呢，内心并不像外表那么拒人千里，而是不善交际，对世事生畏。越生畏越不善，如此循环往复，最终彻底隔断。一旦打通障碍，即随和许多。有时候，女人们一同看他做事，案上案下，锅里锅外，仿佛有几双手，却一点不乱，就十分赞叹。叹着叹着，渐渐漫游开去。但厨房里的说话，终究离不开食用，匮乏的日子，又总是遐想富庶的图景，最近的一幅是尼克松访华——听到“尼克松”三个字，砧板上的刀不禁停一拍。又一次和这名字邂逅，与他有什么关系呢？尼克松访华的时候，女人们感慨道，菜场上多年的消匿又出现了：对虾，黄鱼，螃蟹，河鳗，蹄髈——都是后蹄，整只的猪头，牛腩肉，活鸡鸭，冬笋，豌豆尖，红绿椒……可是，只能看，不能买，绝不能买！里弄和单位，大会小会，小组长一家家上门，让男人管好女人，东家管好保姆。可是，又一个可是，看看也好呀！解解眼馋，馋虫都要从眼睛里爬出来了。说到此，三人哈哈大笑。他也笑。新嫂嫂揉他一把：你笑什么？你知道我们笑什么？于是，那三人又笑。

嬢嬢将他当大人看了。一同上街，不再前后走，而是并排。他已经和嬢嬢一般高。无论身高样貌，还是神情，他都显得比实际年龄成熟。这时节，市面流行一种的确良咋叽的面料，藏青或者铁灰的中山装。钱数事小，难得的是票证，工业券，几乎占去一个人一年的配给，他又没有额度。可嬢嬢执意给他买一件，几番推让，到底拗不过。站在试衣镜前面，店员说：你儿子很好看！从镜子里看见，嬢嬢脸一红，模糊记起让他改口叫“妈妈”的一幕。包起新衣服，出了店门，姑侄俩复又走成一前一后。经过酱园店，驻步讨论买白腐乳还是红腐乳。这一回听他的，买红的，余下的乳汁可做一道腐乳肉。然后，再回到并排，进了弄堂。

转眼，已经半年时间，也想过回师傅那里，却开不了口。嬢嬢每天晚上和他安排下一日的计划，他能说下一日要走？大概因为暮年将至，更可能是，他长大了。原先是他听嬢嬢，如今开始倒过来，嬢嬢听他，凡事都要问他。他呢，有问必答，是做得主的人了。弄堂里的一些公用事务，比如收扫地费，卫生检查，发放老鼠药灭蚊剂，登记临时户口，也都由他接洽。他脑子清楚，言语简洁，态度和煦，不像嬢嬢，借她多还她少的样子。他和邻里熟悉起来，甚至有几个称得上朋友。其中就有那个被认为最危险的人物，小毛。小毛家原是看弄堂人，每晚摇着铃喊“小心火烛”的，最先是他祖父，接着是他父亲。再后来，这行业消失了，但他们依然住过街楼上。他去玩过，想起爷爷奶奶的家，从街面走进进去必经的那条廊桥。看出去的景色也有点相似，绿树和屋顶，觉得是老远老远以前。十四五的孩子，通常不会有太多可供回忆的事情，他却有。小毛其实并不像世人眼睛里那般可怕，就是不爱读书。这个年月，爱读书的有几个？只不过不像他没管束，精力又旺盛，有领袖型气质，所以纠结得起一帮小孩子，呼之而来，呼之而去，难免让人畏惧。随着世道趋于平靖，小毛也长了岁数，屡次治安整顿，进去派出所，再放出来，队伍就散了。但书是读不好了，勉强初中毕业，因上头两个姐姐都插队落户，上山下乡也落潮了，于是分在一家生物化工制品厂，正式走上社会。其时，小毛这乳名，除他母亲，别人叫就要翻脸的，也算是当年枭雄的余威吧。中秋时分，他领嬢嬢吩咐去食品店买散装月饼，秤好包好结账，缺半两粮票。粮票有半两之分配，算这城市的特色。在他看来大可忽略不计，但营业员并不通融。正为难，边上伸过一只手，递来粮票半两。脱口叫一声“小毛”，小毛笑笑，不言语。银货两讫，一同走出来。就这么认识了。

两人年龄相差一岁半，小毛长些，高一个头顶。不多久，他就能赶上来。穿一色藏青色涤卡上装，看起来就像兄弟。生化制品厂说是生产单位，但运行制度上更接近机关，所以上的是常班。有时候，两人约好在厂门口碰头，一起去看电影。他早到几分钟，只见院子里面，几十辆自行车，瞄准大门，下班的电铃一响，万箭齐发。小毛喊一声“上”，他纵身一跃，跳到车后架，势如破竹一般，骑出车阵。假如生活不发生变故，一径继续下去，也挺好。可是，世事难料，谁都不知道前面等着的是什麼。

小毛和他交朋友，有处境的原因。旧党鸟兽散，作为单位的新人，还不及网络联盟。这孩子呢，是弄堂世界的外来者，对过去的是非不甚了解，所以，自觉不自觉的，怀着重写历史的意思。当然，也不能排除个人特质的成分，这一项甚至排得到首位。他相貌堂堂，态度沉着，与小毛历来的结识很不相同，这就涉及到等级的观念了。弄堂里住户与过街楼人家，从主仆关系沿袭而来，经历数次阶级轮替，贫富消长，依然不能完全革除陈习。此一方臣服，彼一方却不定释然。小毛晚上出门，大人问起——自有过派出所拘禁，家里管束严了，本当是小孩子淘气，不料想吃了官司。平民百姓眼睛里，穿制服的都是官府的来头！只消说去大弄堂几号亭子间嬢嬢家，便安心了。头一次造访，小毛梳齐头发，换了干净衣服，擦亮皮鞋，拎了一篓水果。嬢嬢家极少客人，尤其年轻的客人。眼前这一位仿佛昨天还是顽劣之辈，倏忽间成谦谦君子，真好比换了人间。于是，格外的殷勤，请坐让茶。来人倒紧张起来，幸好有他，居间周旋。第二次登门，就自然了。放下客套，闲话家常，说到兴起，嬢嬢抽出香烟朝小毛面前送了送。小毛接过来，擦亮火柴给嬢嬢点上。再下一次，带的是半条烟。烟也在限量范围，小毛家人口多，又路途广，票证方面就有余地。嬢嬢还是不过意，为表示感谢，决定请小毛吃饭。

一声令发，这两人便忙碌起来。其时，供给稍微宽松，配额之外，略有些盈余，但需要掌握先机。先机则决定于人脉，菜场肉摊上有小毛昔日的一个兄弟，允诺一个猪后蹄。但是，必须早到。众人都知道每天只有两只后蹄，有心埋下一只，却撑不了太久，一旦起哄，酿成动乱。你知道，兄弟说：肉案上的刀都是现成的。于是，次日清晨，天不亮，他就来到肉摊。昏黄的电灯光里，已经有人站队。小毛的兄弟低头刮洗砧板，任人催促，只是不动刀。过了一刻，他身后又延伸十数人，兄弟这才从案下面抱上一只油腻腻的钱盒子，开张买卖。头两个买主都是要蹄髈，各一个前蹄。其中一人嘀咕道：后蹄呢？后蹄到哪里去了！兄弟不说话，将钞票扔过去，取回前蹄。那人及时按住，钞票又回到盒子。第三位买的五花肉，第四腿肉，他排第五，照了照面，迅雷不及掩耳，钞票飞过去，手中篮子一沉，蹄髈落进来。身后起了喧哗，人已经离开。

有了蹄膀，其他就简单了。年轻人口味厚，小毛尤是。他家父母来自山东，平常饭食皆以盐酱为重。扬帮菜的乡村版，主打冰糖肘子，则属他强项，对上了路子。从中午起直至晚饭时分，一边守着锅里的蹄膀，一边做几样细致的蔬菜，虾皮干丝、水芹豆芽、黄瓜海蜇、毛豆茭白，既照顾嬢嬢的习惯喜好，也是调节浓淡，平衡全局。等小毛来到，蹄膀挂着丝起锅，酱色透亮，连嬢嬢都下筷子了。这一餐饭可称功德圆满，大快朵颐，热情高涨，物质精神双丰收。随着盘光碗净，气氛趋向宁静和平。收拾了饭桌，他下去厨房洗刷。完毕后上来，嬢嬢正翻开一本相册，他坐过去，两人头抵头看。黑色的卡纸上，透明相角嵌贴一张张照片，有着长衫和戴珠花、正襟危坐、仪容肃穆的旧式男女，嬢嬢解说是兔子的老太爷、老太太。相片上的人，无论服饰还是神情，都像古人，或者戏台上的人。又点了一个绸袍子里的小孩，说是“爷爷”。他是见过爷爷的，无论如何与真人联系不起来。倒是那老太爷，眉眼间依稀有爷爷的影子。后来，爷爷脱去孩童形状，梳分头，西装革履，照理应该与父亲接近，却又不是了——顺嬢嬢的手，他看到父亲的照片，穿戴皮衣皮帽，焕然成新人类。他还看到嬢嬢，蝴蝶袖的连衣裙，不戴眼镜，瞳仁很亮，直逼着对面，被她看的人是要胆寒的。但少女的萧瑟里总有几分妩媚，不像成年之后的肃杀。再翻一页，就是一家四口，年轻的父母和幼雏儿女。小毛脱口道：你，兔子！他也认出父亲和姐姐。那抱他在怀里的，仿佛认识，却又不认识。嬢嬢伸手合起相册，说：没有了！站起身，就是逐客的意思了。

他送小毛下楼，到门口，小毛惶惑地问：你嬢嬢不高兴？他说：有没有！小毛是个简单的人，就也放下心来。两人站着，后弄窗户里的光半明半暗地照在脸上。小毛吸完一支烟，说：你长得像你妈！走了。他没有进屋，抬头看看天，被楼顶的堞墙刻成锯齿形，模糊的记忆似乎要突破屏障，终于又没有突破，回去了。他感觉心跳得很快，震动耳膜，嗡嗡的，过三五分钟，复又平息下来。弄口的铁门外，行道树的影里，一对男女相拥着，身边停一辆自行车。他认出是隔壁师师和她的男友，有点害臊。可是并不躲避眼睛，这幅画面使静夜变得甜蜜。月亮移了一步，树影将恋人掩藏更深，几乎看不见，自行车的辐条却烁烁发亮。

时间又过去一段，还是放不下舅公那里的事，试探地向嬢嬢开口。父亲的生活费固然可靠，终非长久之计。自己也大了，可以谋个事业——说到这里，嬢嬢拦住话头，摇手道：不必过虑，嬢嬢我也是有来源的。这“来源”真有其事，还是托词，总归不让他走的意思。话说到此，便搁置下来。直到有一天，嬢嬢告诉了“源头”的来历，方才知不是虚应。原来，嬢嬢有过一次婚姻，双方父母都不看好，因门第不对等。那一方是怡和洋行襄理的公子，这一方只是市井人家女儿。可人在情中，且少不更事，再有，她也是新女性，追求自由。一股脑扎进去，从女中退学，还剩半年就毕业了呀！嬢嬢屈指手指在桌上叩一下：两人奔往大后方去了。大半年后回来，一是钱花完了，二是怀孕。那一家是中式传统西式教育，保守加开放，于是也接受了。然而，小儿女双方却生倦意。热情这东西，嬢嬢说：来得快，去得也快。产下一子，留给夫家，因是孩子的母亲，便承诺负责生活，再嫁时候截止。到底生意人，有诚信，自此月月给付。无论时局改变，市面动荡，从不曾中断和拖延——他不禁要问，嬢嬢后来没有结婚？嬢嬢颇有得色：他们想不到要养我一辈子，这就叫人算不如天算，婚姻的好处坏处都尝过了，足矣！脸上忽又蒙上戚容，所以，嬢嬢我养你得起！可是，他为难地说：什么时候我才能回报嬢嬢呢？嬢嬢抬起手摇了摇，就知道谈话结束了。

隔日，吃过中饭，嬢嬢没有如往常一样午歇，而是换了出门衣服，说要带他去一个地方。路上买了一篓苹果，由他提着，上了无轨电车。仲夏季节，浓荫覆地。碎银子般的阳光里，几个滚铁环的孩子，就像精灵闪动，渐渐被汽车拉下，消失在视野。又转了一路车，他跟着嬢嬢沿马路走去。两边的楼房，多是姜黄色拉毛的涂料，日头底下，呈现颗粒状的明暗，起着绒头。山墙上爬着一些藤蔓植物，留下的是一卷卷丝帛般的影。和他们居住的东区，另有一番景象。囿于嬢嬢的生活，他对这城市见识极为有限。眼前不止房屋形制，商店橱窗，街道的宽窄曲直，连路人的脸相都是特别的。无论老少男女，甚至儿童，一律有一种目无下尘的表情。嬢嬢的步态变得昂然，仿佛受周围影响，又仿佛分庭抗礼：有什么了不起，谁不知道谁啊！脚下加了速度，才不致落后。走过一条过廊，廊柱和廊柱之间，由一道道拱形门连接，石头的柱底和柱顶，褐色砖砌的柱身。从廊下的阴凉里出来，又到树荫斑驳的太阳地，满世界都在翻金翻银，眼睛都睁不开。路口转弯，对面一排连体房屋，

尖顶红砖的三层，坐着半层高的台阶。他们没有拾级上去，而是走入台阶边的门。下几格楼梯，就到了造访的人家。

虽然是半地下的居室，亦要比嬢嬢的亭子间明亮，且面积相当宽大，划分为几个区域。东墙下一张双人床，本白挑花镂空的床罩，三面垂同色的流苏。西墙一张长餐桌，中间背床向桌一具三人沙发，南窗下再横放一具单人的。于是，卧室、饭厅、客堂，都有了。主人穿一身雪纺绸睡衣裤，稀疏的头发向后梳齐，面色清癯。岁数应在嬢嬢之上，但两人却互称先生。寒暄后分别落座，将电风扇转向他们姑侄，自己打开一柄折扇，又叫“家主婆”斟酸梅汤给客人解暑。“家主婆”和嬢嬢差不多年纪，着一身黑色香云纱，衬得肌肤雪白，更是显年轻，夫妇俩就像两代人。“家主婆”的沪语里有苏州口音，和嬢嬢说话也是熟稔的，喊他“弟弟”。弟弟在哪里上班？听他只十四岁，便问：弟弟在哪里读书？应酬下来，身上的汗也干了，于是，嬢嬢话锋一转，切入正题：先生，今天来，就为孩子拜师学艺！他不禁吓了一跳，知道嬢嬢有事，却不知道是这档子。那先生倒声色不动，莞尔一笑：孔老二都打倒了，何师之有啊！嬢嬢说：孔老二与我们有什么干系，又不读圣贤书，只求薄技在身，挣碗饭吃。先生只是笑：彼此彼此，共同学习！嬢嬢冷笑一声：先生不用拿新词推诿我们，旧人旧话，就当三十年前，有什么事不能应的！先生脸上有些挂不住，又放不下，浮起一层酡红，讪笑着：这脾性还是三十年前啊！这边针锋相对，那边，师娘没事人一个，弟弟长弟弟短地照应他吃喝。

先生的口风到底软下来，告饶说：早三年退休，连锅铲都没再碰过。嬢嬢将酸梅汤送到嘴边，品酒似的喝半口。也不看先生，兀自话道，某一日，路经“状元楼”，时间已到中午，便进去坐下，点一客红烧小黄鱼配白饭。那黄鱼吃在口中，似曾相识，分明是过去的味道。俗话说“黄鱼脑袋”，指的空无一物，这“空无一物”都吃净了——说到此，嬢嬢回眸望先生一眼，先生低下头去。付完账走出来，想想又折返，绕到后厨看一眼，你知道，你知道我看见了谁？先生双手举起作一个揖：玩票而已！嬢嬢手里的酸梅汤“笃”一声放下：什么玩票？回汤豆腐干！两人对视一会儿，忽又同声笑起来，止都止不住，大有棋逢对手的快意。师娘这才转身回头，嗔道：神经病！

告辞时候，日头斜下去一大半。先生和师娘送到门外，退远望去，一黑一白，如玉树临风，很是好看。回家路上，嬢嬢慢慢告诉他，师娘原是先生的二房。解放以后，共产党废除妻妾制，于是，遣走大的，留下小的。那一笔分手钱还是老东家从香港寄来的一张支票，可不是小数目，扬州原籍买下一座院子。那东家就是嬢嬢先前的公婆。回来后不几天，嬢嬢嘱他专办一桌酒，请先生和师娘，算作拜师饭。至于菜式，全权由他安排，唯有一条，断不可缺了冰糖肘子。嬢嬢说，必得亮一手，让先生不后悔收他。蹄膀还是要走小毛的路子，起大早和冒风险，火中取栗般再来一遍。因听了嬢嬢说状元楼小黄鱼的事，他不敢贸然撞枪口。规避开，用青鱼头尾做一道下巴划水，中段一半熏鱼，一半浸了糟油，放入鲜汤。酒香草头上铺一圈蛋饺，虾皮油里炸了拌冷豆腐……这些精致的配菜更加烘托了冰糖肘子的酣畅浓烈，将宴席推上高潮，收徒的事就定下了。

先生姓单，淮扬大师傅胡松源外系后人。亲不亲，舅家人，就也称得上嫡传。二十岁出头来到上海，先在洋行做司务，后被高级襄理目中，高薪聘用，专为要客办宴。一九四九年，东家迁居香港，得力的仆佣带走大半，他却留下了。舍不得原籍的老娘是一条，看不上香港瘴疠之地是又一条，打底的一条则是，他算得上经历过改朝换代的人了，无论谁坐天下，都要分出三六九等，朱元璋出身草莽，山芋干果腹的穷乡僻壤，坐上龙庭不也锦衣玉食！他们这一行总是用得着，所以就不怕没饭吃。替老东家看两年房子，这两年内，先是军管会进驻，他都看见过陈毅将军，块头挺大，广额方颐，尤其一双耳朵，像似“三国”中的刘备，长可及肩，能成事的样子。确实，他承认，共产党里有人才。后来，军管会搬离，换文管会。再后来，开始安置他们这些留守的人，看起来要长驻的样子，单先生一家就搬进现在这套居室。显然是汽车间改建的，但很宽敞，前后两进，有卫生，有煤气，而且独用。再添上楼梯旁的小间，供女佣住。这女佣原是大太太的人，后来大太太有了新人，留给了他。人口、排场、起居简约许多，简有简的好处，清净自在。过去，终究寄人篱下，如今则一家之主。虽然小人物，总归上一朝的遗属，鼎革之际，所受不薄。最让他服帖的是，新政府念旧，他供职的饭店的雅座，不间断有昔日名流来到，京剧大师、越剧皇后、面粉大王、金融大亨、起义将士，一律共产党做东。如当年老东家的宴席一样，都

是他主持，排菜谱，定菜式，查验进货，甚至亲自上灶——蟹黄大排翅、鸡火干丝、蜜炙火方、翡翠鱼丝，这些菜肴，离淮扬菜早已经十万八千里。比如大排翅，食材来自远海，是粤菜的范畴；火方，即火腿上方部位，或金华，或云南，亦不是淮扬的原始物产。沪上淮扬名菜，实为广纳博取，融会贯通，自成一体。所以说，上海是个滩，什么东西，到这里都铺陈开来。这些贵客也得新政风气，放下架子，称堂馆“同志”。有几次专请他到座上，握手合影，那大领导还向他敬酒。这样的热络光景渐渐淡去，最终消失。他视作人情之常，并不以为一阔脸就变，而是一朝天子一朝臣，不能拿客气当福气。等到了“文化革命”，无论新近故旧一锅端，大大小小的领导都下台，又是一条船上的人。反是他，太平无事。老东家的嬢嬢说得不错：薄技在身，走遍天下。不过她说起那红烧小黄鱼，使他生出些酸楚，多少有些沦落的心情。过去，小黄鱼是给底下人吃的，哪里用得着他动手！世道还是在变。

今日里那一只冰糖肘子，不禁唤起回忆来，让他回去故里。有多少时间过去，又有多少世事转变，他们都上了岁数。那嬢嬢，还记得她走时的样子，看都不看襁褓里的小把戏，径直走出大门。她的住处还是他给找的，一个远房亲戚的房子。后来送过几次生活费，一直没有搬迁，所以，时间又好像停滞了。上楼走过厨房，黑洞洞四壁之间，那孩子立在灶头跟前，嫩笋一般的身子和精神，仿佛少年的自己。

第五章

胡老师让他主讲读书会，原以为说说而已，不料竟是当真，设在文玩店对面“福临门”的包间。事实上，就是做一桌菜，请来宾品尝，倒也别开生面。桌上菜下去多半，问题来了。头一个胡老师，带有提纲挈领的意思：为什么“淮扬”会成为一大菜系？他沉着应答：由地理位置决定。大运河凿通以来，成南北通道，物质集散中转，尤以粮和盐两项为重要，于是，商贾聚集无数——要知道，凡名菜名点都出自富庶的区域，一是指出产，二则是消费。淮扬地方这两项都具备了，可谓天时地利人和。于是就有人历数川菜、粤菜、湘菜、云南菜——胡老师接过去说，云南菜他有发言权！曾经做缅玉生意，隔三岔五从云南过境缅甸。那一带很乱，有毒枭，有緬共，或者合二为一，需要迂回曲折往来，就熟得很。云南海拔不一，山长水阻，物种杂多，这里是这样，那里就那样了，非一门一派可以囊括。听客说：不是有烟、茶、云腿作代表吗？胡老师说：烟是现代工业产品，不晓得过滤掉多少特质；普洱茶则商业童话，讲故事讲出来的；至于云腿，只怕隔几里路就是另一番味道。又有听客道：重要的是水，贵州的茅台最著名，实际上呢，凡洒水酿的，都是好酒！从淮扬到贵州，从菜品到酒品，跑得够远，又被他带回来：所以，食材离不了水土，水土离不了节令，什么时间产什么，产什么吃什么，就是天地人贯通！一个促狭的问题来了，时差！中国的时令到美国应该如何换算？大家都笑，乱了一阵。有人说：美国有美国的时令，在原住民印第安人那里，英格兰人登陆，带来科学，被同类项合并掉了！这一路跑得更远，空间有半个地球，时间从原始到现代。他再一次将话头带回来，说到一样东西，软兜！美国没有“软兜”。在座人半数不知道“软兜”是何物。鳊鱼，他说。哦？人们一怔，渐渐开悟，体味到这两个字确实非常象形。它生在稻田里，你们想，养米的水和土！他说：《天工开物》第一篇，即“稻”，中国古代将天下称作“社稷”，就是土和谷。谁都料不及，这厨子竟然说到《天工开物》，连“社稷”都出来了，题目也忒大了。气氛变得肃穆，他惭愧起来，轻下声音：听师傅说的。胡老师说：你们知道他师傅是谁？大名鼎鼎莫有财！他吓一跳，张口要辩解，四下竟鼓起掌来。凡来自上海，有不知道市长的，却无人不

知道莫有财。他要说不是都没法说，胡老师一劲地怂恿，窘得脸都红了。这阵子热议终于过去，静下来。那对民国姐妹中的一个问道：听说师傅你给陈香梅办过酒席，做的哪几道菜呢？他拭去额上细汗，解脱地吐一口气。

陈香梅的菜式均是原味，烤麸、熏鱼、白斩鸡、糖醋小排、葱油软兜——冷不防又说到“软兜”。抱歉似的停一停，跳过热炒，直接到了砂锅，腌笃鲜全家福。总而言之，他说：不要什么新鲜噱头，现代设计，尽量还原记忆中的上海口味。以我们这一行的看法，记忆不在大脑，而是舌头。多少人离家乡几十年，口音不改，什么道理？舌头！吃遍山珍海味，最想吃的还是小时候的爱好，什么道理？还是舌头！说到此，在座的就搜集起各方饮食习俗，重庆的麻辣、山西老陈醋、山东大馒头。有当年的知青去到皖北插队，有一种“啥汤”，鸡鸭骨架作底，放进麦仁、面筋，最重要是一包药材，凌晨烧火，天明揭锅，满城都是火辣辣的香味，开始不习惯，后来竟离不开了。武汉的热干面，也是每日必吃。浙江温州的“风肖”，两个字也不知怎么写的，就是糯米锅巴，薄如绵纸，白糖水一冲，烫得嘴里起泡。有人提及小时候弄堂里的糖粥担子，伴随梆子声，就像童谣里唱的，“笃笃笃，卖糖粥”。说到弄堂，故事就多了。五十年代初，南市有一个卖糕团的行贩，装备一部弹子机，旧币制三百元，即三分钱一击，以目标远近为收获多寡。糕团则以时政事件为命名，“桂柳会战”“长沙大火”“淞沪抗战”，最贵重超价值的一件也最反动，叫作“反攻大陆”！众人都笑，他却紧张起来，生怕激怒父亲。再一想，父亲并不在场，方才松一口气，也笑了。自从上回起了争执，父亲就拒绝参加读书会，连胡老师都疏远了。大家都很开心，显然是这一讲最出彩的桥段。纷纷说道，这糕团贩子定是蒋匪特务，迟早要吃人民政府的饭。“人民政府的饭”指的坐牢，沪上市井的俚语。也有人说行贩说不定已经潜逃，就在法拉盛，你我他中的一个！于是，又笑。他却沉下了脸，因觉得这说笑都在针对父亲。趁不注意，他起身离席，走廊上遇到老板娘，问一句：散了吗？他不回答，低头侧身而过。这些却没有瞒过胡老师的眼睛，猜得到其中的缘故，亦不好说破，扫大家的兴致，由他去了。

这一日，胡老师上门来了，提一瓶二锅头，两盒熟菜，要和老杨喝

一杯。这一杯喝得够长久，他出工开始，下工还未结束。进门只觉得一屋子酒气，满桌子的鸡骨鱼刺。隔壁房内，师师已经睡熟，这边两人用筷子挑仙人骨占卦。所谓仙人骨，即鱼头和鱼脊相交处一根三角刺，筷子夹起松开，桌面上立住，意味着好运气。两人轮番挑起来，落下去，无一回立得住。走近一看，不是仙人骨，是一根鱼肋的长刺。他原本不怕晚，有心也喝一杯，但看都醉得不行，便下令散了。将一个推上床，另一个推出门，架下楼去。胡老师脚底打着绊，舌头也打着绊，力气却很大，挣扎着，企图脱开他的搀扶：走开，我和你无话说，我和老杨是一对！他哪里敢松手，只在嘴上“好，好”地哄着，一边左右顾看，找计程车。头顶一轮皓月，将他们的身影投在地面，看上去像打架一般。寂静的夜里，胡老师的声音格外洪亮：我们，他点点自己胸口，又点点他的，心连心！好的，好的，他说。冷不防，当胸一掌，踉跄后退几步，站住了。胡老师已经坐倒在地。这时，街角闪出计程车黄色的顶灯，赶紧招手，和司机一并将胡老师塞进后座。付了车资，看着车一溜烟驶走，方才转身回去。

第二天早上，他专到文玩店看一眼，昨晚的司机是个波多黎各人，多少有点不放心。隔着玻璃窗，见胡老师在里面活动，便离开了。煌煌的日头底下，景物都有些发花，晕眩似的。心里对胡老师感激，因他愿意和父亲做朋友。这一点，他是做不到的。父子大约是最疏远的关系，有一首台湾歌曲，反复唱的两句：天上的星星像地上的人那么拥挤，地上的人像天上的星星那么疏远——他们就是两颗星星。暗中也期望共同生活能拉近彼此距离，父亲三个月的探亲签证到期后，和上回不同，又续了三个月，显然是师师的作用。她活跃了气氛，但他不敢说师师究竟对父亲有多少理解。那次读书会父亲生事，师师面上不说，背后是不满的，讥诮说：就算不认蒋介石，也得认孙中山啊！他不搭腔。师师继续说：现在不是搞统一了吗，要翻老账啊！他还不搭腔。师师接着说：邓小平说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难道老干部不学习吗？他撑不住笑起来。师师就是会扯，从一件事扯到另一件，又扯到第三件，许多争端就这么扯平了。不像他们家，都是较真的人。有几回，听见父亲企图和师师谈一些严肃的问题，比如“唯物主义”，师师很虚心地听着。他怀疑她未必真有兴趣，她懂什么叫“唯物主义”吗？因他自己也是不懂的。但等父亲从抽象理论落实到具体事物，声明他去世后不留遗

骸，骨灰尽撒入大海，师师发言了。爸爸，她说——他很感激这一声称呼——爸爸，关于这一点我想发表些意见。你说，父亲面带微笑，期待听到反馈。师师说：这不够环保！他又要笑出来了。父亲虽有些意外，却依旧保持讨论的态度：可以送到远海。师师说：远海的生物种群也会对近海产生影响！他都不知道师师从哪里得来“生物种群”的概念。谈话引入海洋生态的题目，扯是扯远了，却不能说不在“唯物主义”的范畴吧。

师师的胡搅蛮缠规避了交流中的危险。这危险具体是什么，他说不上来，但又无时无刻不感觉到它的存在和窥伺，像水底的暗礁，稍不注意就会翻船。而他们家的人，似乎是一种特别警觉的动物，稍有风吹草动，预先绕开。更彻底的做法是缩在自己的壳子里，与外界筑起一层障壁。师师在某种程度上缓解了他，也许还有父亲的孤独感。他们三个相处得不错，抑或还加上姐姐，不过只能偶尔为之。现在，他相信女人的天敌是女人这句话了。师师和姐姐，笑里都闪着刀光，话没说上几个来回，便扬眉剑出鞘，兵刃相向。奇怪的是，这样的紧张关系，应不见面才好。可偏偏的，两人并不回避，甚至很喜欢。无论哪方发出邀请，对方必定欣然接受，于是，这邀请多少有一点约战的意思。姐姐的德州佬男友，也很会凑热闹，用师师的话，“小二子跟进”，挤一脚的意思。出乎所有人意料，他们这一对，看起来配错了，倒十分稳定，度过这么些时间以及地理上的变动，依然在一起。其中的原委，他和父亲，从来不作讨论，只各自困惑。但谁能捂住师师的大嘴巴？并没有人征询她，陡然间说出一句：谁也看不懂谁！听起来很荒唐，仔细想，却不无道理。好比瞎猫碰着死老鼠，师师就能扑捉到真理！那位仁兄也会扯，扯和扯不一样，师师是假痴假呆的扯，多少有些存心。德州佬则真痴呆，又听不懂中文，每到形势激烈的时候，急切要姐姐替他翻译。姐姐呢，也是存心，翻过去全不是那么回事。他再回来一句，可真是乱成一团麻。无论怎样，效果是好的，大家都乐起来，严肃的事情变得滑稽。师师对德州佬也有一句评价，“说死话”，沪上人的俗语，抖一个空包袱的意思。德州佬的“死话”并非出于语言的机巧，纯属浑然不觉。

长岛有一家日本料理，新近举办活动，周六周日晚，一人一百元自点餐。由师师发起，全家聚一次。下午六时左右，两边人都到齐，围桌

而坐，喝一会儿麦茶，研究菜单。本来各吃各的，最民主自由，即便如此，也能生龃龉。师师先要了大份的鱼生拼盘、铁板烧烤、味噌汤和蒸蛋。姐姐合上手里的菜单，说：够了，不必再加！这句话本来无懈可击，师师就挑得出刺来，以为有“越俎代庖”的指摘。答一句：这些只是打底，再想吃什么再点，多少不过一百元！姐姐一时无以应对。差不多算过去了，偏偏不巧，此时此刻，德州佬点了一杯威士忌。只看见姐姐眼睛一亮，斗志点燃：酒是一百元以外的啊！话没落音，师师一挥手，招来服务生，要了一整瓶威士忌。服务生是美国孩子，美国人大多没眼色，多嘴道：酒不包括在餐费。师师很火大地说：我知道了！那男孩带着疑虑的表情缩回去。姐姐说：美国人都是很节约的。师师一笑：这一点我最懂得，一口一声“亲爱的”，吃个汉堡包都要对半对分账！他不禁在桌面击一掌：好！师师的嘴真是爽利，紧接着见姐姐变了脸色，心里擂起鼓来。姐姐也一笑——她们的笑令他胆寒——所以说，嫁来美国的人要想清楚，是你的就是你的，不是你的就不是你的。平心而论，姐姐不如师师有急智会说话。她刻薄在外，荏弱在里，难免进退失据。而师师，游刃有余。师师脸白了一下，即恢复正常：还好还好，我嫁了个中国人！德州佬听得懂言语往来中有“美国”和“中国”，插嘴道：文化，这是文化！可说歪打正着。人们怔一怔，笑起来。事情到这里应该告一段落，双方却不肯罢休，仿佛意犹未尽。他觉得他们家人都不正常。师师是正常的，但是，遇到姐姐，便不正常了。

师师不无得意，将方才的话题接下去：所以，按中国文化的惯例，今天的餐费我们全包！姐姐应道：入乡随俗，各付各的，拆伙的时候不必计较你的我的。师师说：中国人信奉白头到老。话脱口即知道失言，因前一段婚姻中途而废，搬起石头砸自己脚，已经收不回了。姐姐“哧”地笑了半声，戛然止住，一片寂然。他的笑也收起了。德州佬高举酒杯，说：干杯！依次与在座碰一下。他发现，德州佬并非不谙世事，他自有通路。这时候，倒有些明白他和姐姐的相处之道了。

眼看父亲续签的三个月又将到期，姐姐带父亲报名旅行社，去加勒比海玩一趟。和来时一样，操办一桌酒菜送行。除家里人，他自做主请了胡老师夫妇。心想当了客人面，她们还不约束些。胡老师一对可说青梅竹马，一条淮海路上长大，一个小学、中学的前后同校。区别在于，

一个高中毕业去了新疆，另一个则留在上海做了“社会青年”。所谓“社会青年”其实就是失业的同义词。胡师母长得很漂亮，读书时候是校花，出来后是“淮海路一枝花”。她父亲早年从浙江宁波到上海做裁缝，属“奉帮”一系的。本来有一个门面，后来收起店号，自己在家接回头客的生意，足够生计尚有盈余。母亲据说原是打下手的针黹女工，顺风顺水做上老板娘。“大跃进”号召主妇们走出家庭，就在弄堂口居委会办的缝纫铺里做，算是端公家饭碗。家中养了三个孩子，下面两个男孩和通常人家无异，大的即胡师母，因是头生，又是女孩，调养格外用心思，从小打扮得洋娃娃一般，长大更是出挑。人们说那老裁缝手艺好，工价平，唯有一点，克扣衣料。女儿身上的漂亮衣服，就是克扣下来的零头做成，无奈它拼嵌巧妙，非但看不出，还十分新颖。模样好的女孩子多半读不进书，心思不在此处，初中毕业，没考上高中。正值号召知识青年支援新疆兵团，带兵的人都来到上海，各学校派了名额，还专来怂恿她。这么样绢做的人，去到大漠孤烟的边地，大可成模范和典型。同一条淮海路上，不就有出身资产者家庭的女儿带头报名？可惜这女儿不是那女儿。母亲对她说——她们母女有点像姐妹，两人手里做着针线，嘴里互诉衷肠。母亲说，投胎投在上海是一等福气，投在淮海路再又上一等福气。所以，任凭说得花好稻好，她是绝不会受蛊惑的。但上海的好，是有一点危险的，听“淮海路一枝花”的别称，就知道这城市多么浮浪。幸而大人管束紧，否则，放到世界上，谁驾得住方向？只帮着买些日常杂用，进出弄堂，已经引来无数眼睛，其中有一双就是胡老师的。事情开始得还顺利，年轻的胡老师相貌堂堂，重点高中的优才生，不久即将升入大学。已经选定同济土木系，那里有学生铜管乐队，想去里面吹大号。还有一个香港父亲，虽然负心于结发妻，儿子总是认的。偶尔寄信来，全弄堂的人都可以作证明。上海市井有一颗香港心，既是前生，又是今梦。然而，世事难料，霎时间好事变坏事，恰是“海外关系”这一条，成了命运的拦路虎。大学擦肩而过，换成新疆朝他招手。时代热情激动不了他，此时此刻，自知身在边缘，进不了历史潮流。所以服从动员，是因为向来行动力强。众人瞻望“一枝花”，唯有他，不仅眼睛看，还要设计划：搭讪，送电影票，说服母亲照应老裁缝生意，替两个小的补习功课。他对“一枝花”说，给三年时间，是聚是散，自有定规。这句话，像是哄小姑娘的。蹊跷的是，家里的大人居然也信了，除去人格魅力，香港背景依然发挥作用。一条淮海路上，多少父亲母亲在

香港，困难时期，寄来一个个火油箱，里面装着猪油、白糖、鱼肉罐头，小孩子则一个个过境去团圆。事实上，三年的期限推迟到五年，践约回到上海，和“一枝花”结婚。洞房花烛，新娘方才知，新郎没有户口，但却有精壮的一条身子，炉火煨过似的。戈壁滩上迷路，整五天半米水不沾牙。早上睁开眼睛，一轮红日拔地起来，以为濒死的谵妄，可是活下来了。从上海探亲结束，乘坐几日几夜火车到乌鲁木齐，等过路卡车捎去农场驻地。钱用完了，带去的香烟、大米、卷面、香肠，包括身上的衣服卖尽了，终于来一班顺风车。几十人拥上去，司机不敢开门窗，就这么挂在后车厢上，一行几十里。夜半下大雨，干打垒的土层顶塌方，以为梦魇压住了，其实是泥和水，埋到脖子根……可是，胡老师枕头上发誓：出生入死，不让你吃一点苦！胡师母劈里啪啦一顿巴掌：进一扇门，还说两家话？上海的女子外表是花，内里是草根。俗话说，上得厅堂，下得厨房，就是指这个。

依照惯例，他下厨，师师上菜兼陪客。胡老师带来的五粮液，和父亲对饮，其他人是红酒饮料茶。有胡师母在场调和，姐姐和师师便放过了对方，解脱战备状态。德州佬难免有些无聊，但被美食吸引，摒除旁骛，专心口舌之欲，只时不时地喊“杰瑞”，发出无数天问。“蚂蚁上树”菜名的来历，“宫保鸡丁”出自何典，“霸王别姬”的故事，还有“龙虎斗”“翡翠白玉”——这一题转给了胡老师，由此“玉”到彼“玉”，即石中的精华，比如新疆的和田玉。最上品为羊脂玉，温润而坚硬。与你们的钻石不同，他对德州佬说：钻石的光是穿透性的，所谓“光芒四射”，“玉”却柔中有刚，刚中有柔，合乎中国精神最高境界，中庸，因此常用作士大夫清志的象征。德州佬反诘道：那么，《红楼梦》贾宝玉口中含的玉又意味什么？大家都知道，他顶反对传统文化！在座人面面相觑，心想这孩子不得了，不是金融专业的吗？转眼间变汉学家了。最后，胡师母站出来回答：贾宝玉参加科考，完成读书人的功业，然后才回去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那块玉他还给了僧道二人。胡师母读《红楼梦》比德州佬熟，听得他直点头，未必真懂，却是折服。众人松下一口气，骤然又提起来，因他紧接说出这样一句话：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是宇宙时间。这就换成众人服他了。

胡师母向姐姐说：你把他教得很好！姐姐早已经笑得直不起腰，酒

意和笑容改变了她的面相，显得年轻，而且随和。胡师母忍不住要问：为什么不结婚，生一个宝宝？姐姐憋着笑转向德州佬，问：为什么不结婚，生一个宝宝？德州佬做了个掩鼻的动作：宝宝很臭，臭死了！姐姐又笑。德州佬佯装正经，拈起一朵装盘的萝卜花，送到姐姐眼前：我要结婚，和我结婚！姐姐抬手打飞萝卜花，两人笑作一团。座上人赔笑几声，多少有些尴尬。幸好师母上了新菜，拔丝苹果。筷子从四面伸来，扯着糖丝收回，空中织出一张网，气氛很热烈。很快，盘子就见底。父亲搁下筷子，说：如果有孩子，你会比较快乐。本以为搁置的话题又拎起来，人们发现，方才的哄闹中，父亲其实是沉默着的。姐姐挑高眉毛：我不快乐吗？我很快乐！说罢便笑。德州佬跟着笑一声，仿佛回音，很快刹住了。父亲仰头喝一盅酒：快乐就好！姐姐却不依了：你倒说说，我怎么不快乐了？父亲和解地说：我并没有说你不快乐，我很高兴你是快乐的。他显然怕女儿，到这个年龄，做父母的都怕儿女。姐姐不肯放过，追逼道：你说了，“如果有孩子，你会比较快乐”，意思就是我不快乐的！父亲被她激起火了，手里的酒盅一墩：我说了，怎么样，多大的罪？胡师母开解说：你爸爸想抱孙子了，你们俩的孩子一定很漂亮，中西合璧！姐姐将筷子拍到桌面：我最讨厌杂种！德州人完全听不懂言语来去的内容，直觉里和自己有关系又没关系。见诸位神态严峻，再不敢插嘴，索性起身离桌，到厨房与杰瑞说话。

杰瑞，他摇动着葡萄酒杯，看玻璃壁上的挂浆：为什么不开饭店呢？凭你的手艺，生意兴隆，财源滚滚！后两句是用中文说的。“杰瑞”说：不一定，美国人另有口味。那么，德州人很虚心地请教：中国人和美国人，谁的“口味”更好？“杰瑞”认真想一想，回答：路数不同，比如，你们觉得好看的女人，我们常常以为是丑的，甚至极丑！德州人也认真想一想：你们以为那种金发碧眼的美人，在我们看来，很普通！“杰瑞”说：很好，各取所需。嘴上搭话，手里正做一道“松鼠鳜鱼”，倒提着鱼尾，滑入沸滚的油锅，鱼身上的刀口齐崭崭绽开，德州佬不由打个寒战，觉出恐怖。“杰瑞”瞅他一眼，说：圣人有一句话，“君子远庖厨”！德州佬问什么意思。他自己也不怎么清楚，就简单说：知识分子不要进厨房。德州佬退到门口，复又进来，问：你老婆漂亮我老婆漂亮？他不但思索道：我老婆！德州人说：我老婆！闪出去了。

“松鼠鳜鱼”起锅装盘，师师接过去，他则坐下小歇。餐桌上的风波已经平息，都在听胡老师话说当年。那时候，从新疆跑回上海与师母结婚，一住大半年，用病假单向那边点卯。肝炎、肾炎、肺炎、结核、胃溃疡、类风湿、高血压。除常见病外，还有些稀奇古怪的罕见病，一般人听都没听说过，肌无力综合征、脆骨症、植物神经紊乱、心因性休克，三教九流的人脉中，不乏医院里的结识，都是他们想出来的。中间实在催不过，返回一两次。是心理暗示还是佯装，或者一半对一半，反正到了那边，他真休克过几次。送到场部医院，验血指标果有多项不正常。名字叫医院，实际只算得卫生所，并没有更多的检测手段，主要听病人自诉，病假就续下来。用胡老师话说，火车开过长江大桥，所有症状一一消退，进到上海站，又是一条精壮的身子。人回来了，农场的工资停发，生计怎么办？世上三百六十行，本人做过三百六十一！胡老师一拍案，桌上的碗碟跳起来，落下去。

师师立在姐姐身后，添茶斟酒，挑刺剔骨，殷勤献好中流露出快意，就猜到他不在于场时候发生什么，趁了心愿。女人里，师师应属器量大的，可是，就不肯放过姐姐！或多或少也有他的缘故，本来没要紧，落到对方手里，却成了要害，许多争端都是这么发生的。他即好笑又有些不安，隐约中，能量还在积蓄，随时产生后续。打发师师去厨房炒一道蔬菜，给自己斟半杯酒，听胡老师说话。

有一件事，老婆都不知道，胡老师说，曾经去广东深圳，准备越境香港！他们一行三人，筹足钱，联络好当地人，租一条小木船。到约定时间地点，那人却不干了，说巡逻艇增加往来次数，探照灯开得雪亮，海面上扫来扫去，暂时都收手停歇，伺机再发。村落房屋墙上，都写着“严禁偷渡，打击犯罪”的大字。有线广播报着遣返者的名单，让管辖部门去领人。海滩上有游泳溺死又被海流送回来的尸体，赤条条的，年轻、黝黑、铁打般的筋骨，合扑着脸埋在沙粒里，仿佛累了休息一时，却永远醒不过来。于是，三个人原路去原路回——人们看胡师母，胡师母波澜不惊：他当我不知道，“老蜜丝”早告诉我了！“老蜜丝”，同行三人组中的一个，其实是个男人，体育学院水上运动专业的学生，不知为何得这么个雅号。胡老师吓一跳：“老蜜丝”为什么告诉你？师母平静道：向我借钱。为什么向你借钱？胡老师跟进一步追问。我也向他借

钱，师母回答。胡老师倒吸一口气：你从来没同我说过！有什么好说的？师母反问。多少年的秘密不提防间揭开，座上人都愕然，纷纷道：师母知道还不拦着，好一步险棋！胡师母说：他这个人最会看山水，晓得进退，又怕死得很。胡老师不服气道：何以见得？胡师母不与他争，只笑着点头，显然手里握着证据。父亲举杯道：惜命好啊！大家都和胡老师碰杯，姐姐也喝了。他放下心来，在姐姐肩上拍一下，感觉到那肩膀的薄和瘦。站起身进厨房，着手最后一款面点。

这一款面点他下了功夫，难度在物色食材。说起来简单，细究却颇费周折，就是小麦。不能生，不能熟，恰是返青的一刻，摘下来，搓下粒；石臼里捣出浆，且不能烂，需保持原形；倾在手里揉，揉，揉成团；压在扁盘里，拍打、切块，上笼蒸。为了它，专在盆里栽几十株麦子。美国这地方，水土太丰腴，种什么，长什么，长什么都是肥硕壮大。他要的麦子却是颗粒小、瘦、高密度，从土里硬挤出来。中国的庄稼，哪一样不是？树的年轮压得死紧，铜线似的一周套一周，箍得个千年不朽。这一款面点，说是甜品，倒有些苦涩，但苦尽甜来，行话叫回甘。少有人知道它，名不见经传，事实上，连“名”也没有。源出并不在淮扬地区，更要向北，盐城如东一带。想来是青黄不接春荒的时日，苦极了，救命的吃食，逐渐演化过来。他瞅准长势，及时掐下来，捡出硬实的麦仁，早一日捣好揉好，湿手巾盖在盘子里，这时切好上笼。还需看着火，不能太过，太过就散了。

端上去的时候，德州人在讲他的故事，接了前面偷渡的话题。一百多年前，爱尔兰土豆受灾，颗粒无收，全国大饥荒，饿殍遍野，难民们离乡背井，向四处投生。几十万人来到新大陆，在某种程度上改变了北美人口种族的结构，他的先祖就在其中。父亲说：听起来很像闯关东，东北的山东籍人占相当比例，山西呢，多往内蒙古一带，信天游“走西口”就唱的那一段，走千走万，奔一口吃的！父亲感叹道。姐姐说：有什么比“吃”更重要？话说得没错，但有点找茬的意思，这晚上，父女俩较上劲似的。人们都嗅出危险的气味，预感到某个节骨眼上要炸。胡老师插嘴道：今天世界正好倒过来，就拿美国做例子，毁灭它的不是原子弹，不是星际大战，而是肥胖！他在餐桌正中放下盘子，说：这可是一道饥饿的点心！待人们伸筷子时候，将做法与来历叙述一遍。胡老师也

发感叹：中国许多菜式都来自饥荒的经验，为了储备和防腐，比如腌、腊、霉、臭——德州人说，我们西方人的“芝士”也一样。胡老师说：还是不一样，你们囤积高热能食物，属食肉族，我们是食草族。他不禁也凑个趣：据说，我们的肠子要比洋人长好几米！大家都笑，以为他说死话。胡老师正色道：莫以为无稽之谈，听过一位生命科学专家的观点，他研究中国人高血糖高血脂多发的现象，结论是人口密集，导致生态贫瘠，经过长期进化，优胜劣汰，只需要极少的食物便可以生存，如今陡然间丰裕起来，于是，毛病来了！众人均觉得有道理，要求请这位专家主持一期读书会。

他却有不同看法，几千年前，圣人就有“食不厌精，脍不厌细”之道，恰是富裕的文明。洋人求的是力道足，法餐中有一道牛肉，名字就叫“鞑靼人”。“鞑靼人”是什么人？野蛮人！忽必烈做皇帝，年号用的是汉字，其实是顺降——师师打断他：赶紧说说“鞑靼人”是什么样的菜式！生牛肉末，他说。大家一怔，译给德州人听，则以为自然：好吃！众人就笑：包馄饨很好。父亲说：鲜族有一道菜，生牛肉拌梨丝。胡师母说：生牛肉不敢恭维，我却欣赏日本料理中的生鱼片。他解释给众人听：日本地方，汪洋中一群岛，又都是山地，没什么出产，就一样东西多，三文鱼，所以就在这上面下功夫，创许多新品。胡师母说：这就叫天地生，天地养。正是这道理，他接过去说：什么节令吃什么，不在季候上的东西，无益反有害，比如茄子，本来是好东西，《红楼梦》里，特别写到它，过到秋后，却成发物，引出旧疾来了。姐姐反问：那么，未熟的麦仁，吃了有什么后果？他晓得姐姐刺头的脾性，样样要占上风，今天似乎遭遇另外的事由，越发不驯。笑道：所以只能浅尝辄止，多少年来，不是只这一回吗？还是要掐住时辰老了不行，嫩了也不行。师师说：也是造孽呢！两人都持退让的态度，姐姐不好再计较了。这时，座上的气氛融洽许多，酒足饭饱也让人放松精神。晚宴进到尾声，开始说告别的话。明日几时的航班，哪个机场，送机的车联系好没有，此一去什么时候再来。一定要多、多、多地来啊！胡老师夫妇殷切道。乘兴建议老父亲申请移民绿卡，两个儿女都定居了，何足挂虑的？父亲则摇头：金窝银窝比不上自己的草窝。师母说：家人在哪里，窝在哪里。姐姐又发难：当年胡老师去新疆，师母倒没有去嘛！一晚上下来，人们已经习惯她的挑衅，水来土掩，兵来将挡。胡师母镇定回答：上海

这边有我和孩子两个，那边他一个，你说哪个是家？姐姐语塞。他察觉一丝紧张空气，隐约间，方才遏止的事态在抬头，接口道：又不是出征打架，论人多人少！众人笑起来。胡老师说：我的原则是，哪头转得开舵，哪头安家。我不说美国多少好，可是有一条，水面宽，左右逢源！父亲还是摇头：这水不是那水。这句话人们听不太懂了。父亲又来一句：他乡非是我乡！话里的禅机更深，座上人都看他。父亲改摇头为点头，脸上浮起笑容，眼睛亮着。做儿女的很少见有这般表情，酒确实能移性啊！

我这一生，庸庸碌碌，无所作为，勉强可称道的唯两桩事——父亲说，革命和儿女。胡老师表示理解：人生何求，立业成家。父亲却不同意：并不是“立业”的意思，那也忒功利了，而是，信仰！胡老师，你比我，到底晚生，阅历浅。胡老师是啊是地应着，对一个喝多了的人，还能怎么样？我出生在一个旧式家庭，祖上经营盐业。道光时候，实行新法，两淮的盐商便萎缩没落，一路下行，到曾祖代，其实就是坐吃，我一辈子人出世，田地、房屋、家什，典当一空，比赤贫更赤贫，因他们只是穷，我们还有潦倒！都说江南好地方，莺飞草长，却不知道身其中的不堪，冬天潮冷，夏日溽热，小孩子不是冻疮就是疖子，大人一年到头腿上起丹毒；姨娘们争风吃醋，暗中下绊子，叔伯们偷儿女的压岁钱吃花酒；屋檐上镂花的滴水碎下来砸了老妈子的头，找不到赔账，擅自拿了老太太帽顶上的玉珮；米缸见底，最后的一角钱去买三丁包解馋；皮袄蛀洞，墙角长小蘑菇，天棚跑着大老鼠，鱼缸里养浮游；子弟上不起新学堂，对外只说家有古训；女眷们倒新式打扮，烫发皮鞋，无袖旗袍……这就是旧中国！父亲慨然而道。他庆幸自己及早走出家门，跟一位邻家大哥，去到上海，读公费学校，参加青年小组，迎来一九四九，又以调干生名义，考入东北工业大学。后来知道，大哥是中共地下党员，他是我的引路人！父亲说。

寡言的人，一旦开了话匣子，止也止不住。大家都安静听讲，德州人虽然不甚懂，但看周围表情，晓得在说严肃的事情，收起插科打诨，神情专注。横空穿越的七号线上走着火车，时间很晚了，这里不仅没有结束，倒仿佛刚开始。师师快手快脚拾起碗碟，端上水果。父亲转眸看着儿媳，眼光变得慈爱。这样的時候，他最感激师师，代他，还代姐姐

接受父爱。父亲说：有这一儿一女，媳妇，你——这“你”指的德州人，德州人的回应是，伸手揽过姐姐的肩膀。姐姐推开他，身体倾向父亲，问出一句：妈妈呢？妈妈在哪里呢？父亲撑一会儿，没撑住，站起来，踉跄一下，被胡老师扶住了。空气中骤然聚集能量，迅速达到饱和，然后，“砰”的一声，原子弹爆炸。没有人，除了他们自家，没有人知道这个爆炸的核是什么，只知道不是什么，不是现场的任何一事物。姐姐试图拦住父亲，不让退走，手臂被打开了。对于一个向来温和的人，这动作格外粗暴。这席最后的晚餐，人都变得不正常。姐姐扭转身子，对父亲背后嚷：你的两桩成就里面，妈妈属于哪一桩？已经离开饭桌，向卧室走去的父亲，又回来，脸上呈现一种可怕的笑容，将面貌毁坏了。对着姐姐，回答道：两桩都是，既革命，又儿女！姐姐暴怒起来：伪君子！你和妈妈离婚，背叛革命，背叛儿女！父亲眯缝眼睛，露出一种类似无赖的表情：你呢？你为什么和妈妈划清界限！姐姐从椅子上跳将起来，向父亲扑过去。胡师母拦腰抱住，凛然道：都给我闭嘴！这一声呵斥，让所有人震颤。当年的“一枝花”，威风竟如同大男子。她把姐姐摔回到椅上，拍着桌子：我平生最不要听的就是“革命”两个字，什么都搅成浑江水！转头指着姐姐：你父亲和母亲结婚，才有你们儿女；和母亲离婚，也是为你们儿女！事情经她一说，倒简单明了：活着最重要，懂不懂？活着就要吃饭，谁给你们吃饭？人们坐在自己的座位上，唯她站着，居高临下扫视周围。经过德州人时候，用沪语说：依是勿会懂的！德州人点头说是，很敬慕的样子。他真被这女人降服了，又美丽又凶恶，虽然上了岁数，恰恰是岁数，才有魅力。他不怕岁数，美国腹地无边无垠，仿佛时间还未起源，正需要岁数来画下刻度。胡师母倒笑起来。父亲酒也醒了一半，嚅嚅着：没有革命就没有我——胡师母拍拍父亲肩膀：没有谁历史都在进步！胡老师率先鼓掌，师师、德州人也跟着拍手。父亲和姐姐没动弹。他呢，挪开桌上的东西，双手扶住两端，放下支架，桌面合起，并成矮几。再支起，拉开，又成餐桌。来来回回，茶几变餐桌，餐桌变茶几，这一晚终于结束了。

松花江的冰面上，姐姐在滑行。毛线帽压住头发，露出老鼠尾巴似的辫梢。双臂展开，将连着手套的毛线绳抻直。脱去棉袄，毛衣嫌小了，紧裹了身子，臃肿的棉裤更衬出腰肢纤细。逆光的时候，就看见一条黑影，镀着金边，在人群穿梭、腾挪、旋转、跳跃——双脚在空中剪

两下，落回冰面。她俯下身子，向后抬腿，脑袋向左侧，再向右侧，乘着惯性。他看见她的笑靥。冻红的脸，沁着细汗，就像花瓣上的露珠子。他脚踩冰鞋，绑紧了，一步不敢移动，倚着一棵树，等姐姐给他松绑。本来说带他的，可经不住伙伴们的叫唤，四面八方都在喊她的名字，北方干爽晴朗的空气中，声波没有阻碍，传得极开。姐姐的名字，脆生生的，铃铛似的，这边也是，那边也是。于是，姐姐丢下弟弟，箭一般射了出去。这时候的姐姐，快活得像一只鸟，无拘无束，自由自在。他并不因为被丢弃而沮丧，相反，松了一口气。太阳在冰面上的反光，刺痛了眼睛。天地无比开阔，令人生畏，无从依傍，自觉得渺小极了，一阵风就能吹跑。耳边是冰刀嚙嚙的摩擦，盘互交错的弧线、光影变换明暗，他感到晕眩，快乐的晕眩。可是，依然想念南方。

手风琴在歌唱。这地方时兴一种名叫“巴扬”的手风琴，左右都是纽扣式的按键，适宜演奏快速的乐曲。仿佛看得见舞步，穿着小羊皮靴子，鞋跟踏着拍点。风鼓起裙摆，滴溜溜转，有一股疯劲，莫名的激昂。江这边，江对岸，这一片，那一片，最后汇集起来，顺着冰面底下的江水，一并流淌。他有些害怕呢！随时随地准备，冰鞋的刀锋，哧地划开缝隙，咔嚓崩裂开来。就像一个恐高症的人，想象临万丈深渊。他微微打战，悬着一颗心。人们在滑翔，好像长了翅膀，脱离地心引力，飞起来了。手风琴更加激越。人们簇拥着姐姐，合力将她抛起，接住，再抛起。他惊得几乎叫出声：危险！姐姐显然热衷这危险的游戏，听得见她的笑声，幸福满涨，从周身溢出。太阳向西去，晚霞从天边铺来，只一瞬间，变成暮靄。冰上的人散尽了。他尾随姐姐和她的朋友，冰鞋在背上摇晃，手臂搭着手臂，迈开大步，所向无前的姿态。手风琴剩下一架，在遥远的森林里。也许受环境气氛影响，节奏缓和下来，多了延长音，装饰符就像小旋涡，里面盛着些忧伤。

送走父亲的次日，他去长岛接一单家宴。事毕结清账款，没有回家，而是直接往曼哈顿唐人街，旅社里宿一晚，天明时分搭大巴去了大西洋城。他很久没有玩过了，自从师师来到，逐渐疏离最后戒断，已经过去十年。今日再次踏上路途，却仿佛只一夜之间。依然是嶙峋天际线上鱼肚白的晨曦。前一日的厨余发酵的腐臭，拖车载着货箱压得路面嘎吱嘎吱叫，早市的糕团果粉铺蒸汽弥漫。大巴的车门口站着一个导游，

举着旗，等待客人上车。车里坐着三五散客，打着盹，形貌看去，多是中国餐馆的厨工或者跑堂。就仿佛看见过去的自己，不禁意识到生活的改变。

白昼里的大西洋城蒙着一层倦意，彻夜狂欢之后，意兴阑珊。晨光没有使它振作，反而映衬出憔悴。有几支旅行社的团队走在斑马线上，汽车放缓速度，尾气扫着路面，等人走净，一踩油门，驶去了。走到一座大厦底下，跨入转门里，与其说他推门，不如说门推他。灯光流萤般扑面，眨眼工夫，换了人间。光从四面八方照耀，人和物都没有投影，好像空心。时间也好像空心，没有日夜更替。慢慢举步移动，低头看见大理石地坪上倒映出模糊的轮廓，那是自己。有一股气味从脚底起来，是清香剂的喷雾。这化学合成的芬芳里暗藏着体臭、汗腺、烟草、咖啡机壅塞的残渣、隔宿的脂粉。他似乎被召回了，隐隐地兴奋着。走过老虎机，转盘，百家乐，二十一点牌桌。男人头上的发蜡在射灯下发光，女人的妆容像一副石膏面具，射灯下的手，也是石膏白。一个年轻的亚洲人，超不过二十岁，显然是初涉，缩着手脚。发牌人厉声道：把手拿上来！亚洲人左右看看，没有动。那人再喝一声：把手拿上来！方才知道说的他，未及反应，第三遍又来了：把手拿上来！年轻人赤红脸，将手放上绿绒台面。十指又细又长，儿童般粉嫩的肤色，指甲很干净。他不觉点头一笑，不出三月，这孩子会变成老练的赌徒，他有一双老千的手。

时间又变得模糊，场子的区隔依然如十年之前，桌台都没有换地方，荷官几乎也是老面孔。心想，这就叫洞中一日，世上千年！流连牌桌之间，听见有人喊他名字“杰瑞”，回头看，亦脱口叫一声“倩西”。倩西台子上的赌客散了，正往牌盒灌牌，笑盈盈看他。一双单睑的狭长眼，一直插入鬓角。仿佛昨天才见过面似的，双方都没有一点惊诧。他拉开椅子坐下，倩西开始发牌。互相看见对方无名指上的戒指，意识到有许多事情发生了。

倩西是越南西贡的华裔，一九七五年北越攻占南越时候，逃亡美国，据说一张签证需向蛇头交九根金条。他曾经拿这事问过倩西，她淡然道：像我们这种漂泊的人，一生都在积攒财富，黄金算不上什么！他“哦”一声，有点不好意思自己没见识。倩西说：主要是心。他抬起眼

睛看她，她却看向很远的地方：我非常想念越南。庄荷同赌客不能有私谊，这是行规。但中国人重乡情，出了门，难免会搭讪。曾经，还在倩西的住处借宿，不是那一类生意，他另有生意伙伴，却从不过通宵，完事走人。他和倩西一个床上，一个地下，说着话便睡着了。蒙眬中，倩西起夜，一只赤脚踩着他肋下。动一动身子，又睡过去了。早晨，睁开眼睛，倩西睡得正熟。天光透过花布窗帘，投在脸上，将玉黄的皮肤映成透明。他卷起铺盖，给自己煮一壶咖啡，煎两个杏利蛋卷，她那一份盖在锅里。然后出门，搭早班车回曼哈顿。后来，和师师一起生活，多少是沿袭这个方式。

第六章

假如没有后面发生的事，生活本可以顺利进行。

拜单先生为师，算是入了胡松源宗门，有了业内的身份。单先生授徒另有一功，不动手，只动嘴。到他家里，各坐一把椅，中间隔一张矮几，几上两杯清茶。一个讲，一个听，听的给讲的添水，递手巾，方才分出上下长幼。讲着讲着，又颠倒过来，长的对幼的说：你忙不忙？还有几句，耽误不了太久。好像不是这一个求那一个教，而是那一个求这一个学。

单先生府上，已经冷清许多。手艺闲置很久，一肚子话也积了许多。说的菜谱，其实是人间世，你以为——他指着对面的少年，菜式是做出来的？错，是吃出来的！用时髦的话说，存在决定意识，还是意识决定存在，口味和美食，哪个前哪个后？单先生的观点和当今唯物论反过来，口味在前！所以，上等的厨子，首先要培养口味，也就是品！用什么培养？美食。事情又掉过头来。可是，慢！单先生又竖起一根手指：不要想乱我方寸！我没有，他辩解说。不，不说话我也知道，你岁数不够做我儿子的，头脑却顶得过三个大人！好比先有鸡先有蛋的发问，当然必有一件占先，却不是鸡也不是蛋，而是从另一件东西变来，就像猴子进化到人类。你说，猴子是人不是人？这问题难住他了，不敢说“是”也不敢说“不是”。单先生接着说：中国有一本大书，叫作《易经》，知道吗？模糊中仿佛听上一个师傅，就是舅公说过，于是点头。“易”是什么意思，就是“变”！单先生的指头伸向前面，邈远的地方。他隐约有所觉悟，迟疑道：师傅的意思——说下去，单先生的手指头往下一划，批准的表示。不知道徒弟说的对不对，培养口味的那道美食未必可食——聪明！单先生嚷出两个字。受到鼓励，振作一下，大起声音，继续说：也许是颜色和气味，色香味，“味”排在第三，最后出来的。先生屈起手指，在矮几面上一叩。就知道答对了。

洋人品酒，一看，挂浆；二嗅，醇酿；三尝——最后一关。所以，自古天下一家，勿论东西南北，千条江河归大海。还有，先生将身子倾

过来，压低音量，耳语道：凡是好厨子都有一性，馋，本人就是一条馋虫！脸上流露淘气的表情，像一个顽童。馋，其实是天赐一条舌头，辨得出好坏；吃得下，还要有得吃，那就是福气；加上肯勤力，动脑动手，就叫天时地利人和！淮扬菜——终于说到正题，都说盐商的银子铺路，打开食府，我就不同意。商贾都是粗人，出来跑码头的会有怎样的家世？还不是穷极了，暴发成新贵？吃是有得吃了，到底没有根基。半路出道，走偏锋了，也是钱害了他们。先生举个例子！他央求道。单先生身子仰回椅背，端起茶杯，点头，摇头，缓缓说出一句：口味最忌刁钻促狭！放下茶杯，由徒弟添上新水，方才继续：淮扬菜，好就好在大路朝天，一派正气，肉是肉，鱼是鱼，不像广帮，听说有吃猴脑的！骇然变色，白了白：有灵性的活物万不可食，犯天条的！我们淮扬一路里，绝无稀奇古怪，即便荤腥，也是茹素的荤腥，猪牛羊吃的麦麸，鸡鸭是荻糠，鹅吃草，软兜，差不多与稻米同科，都是水田里生长栖息。然而——话锋陡转，到了沪上，根性大改。改在哪里？他紧问道。言出便知道错了，因已经摸着先生的路数，越问越不答，所答也非所问。果然，反过来的一句是：上海是个滩！

有时候，单先生也带他上街，外面走走。走去哪里？菜场。往往在下午，小学校课间眼保健操的音乐响起。摊位空了，水龙头冲着地面，木案子刷得哐哐响。鱼鳞黏在砖缝里，光线转移中荧光一闪一闪；肉砧板血水渗透了，苍蝇嗡嗡地盘旋；黄鱼车载着空筐子，咯吱咯吱骑走了；遗下的菜皮，躲不过老太婆和小孩子的眼睛，全收拢起来。菜场也有恬静的时刻呢，第二轮买卖悄悄兴起了。马路沿上，或者菜案的末梢，还有，藏在后面的门洞。零星一点东西，小撮小撮，摆在土布包袱皮上，跟前蹲着的人，穿同色的土布，显见得来自近郊的农户。本地话的叫名，听也听不懂，听懂了却又不认识。原本在田边地头沟底自生自灭，剝到家里栽种，半原始半驯化的野物。单先生要看的就是这个！弯腰拾起一块褐色的根茎，翻来覆去，那浦东女人称作“榔头菇”，敲碎磨细，比生粉好用。单师傅笑道：好比五服以外的姑舅，一家人不认一家人，今日的慈姑就从它来的，所以又叫“野慈姑”！再有一株碎叶草，仿佛茶叶尖，叫“枸鸡头”，果实和根皮可入药用，主治补肾养肝清热凉血，少有人知道嫩芽为一道菜，上得席面。布袋里盛的米粒，瘦长的形状，又像莲子里的那颗心，卖主称作“雕胡米”，他却左右摸不着头脑。

单先生又笑起来：茭白总归见过吧，这是它的族兄，学名一个字，“蒋”！

偶尔，单先生领他下馆子。这时候，市面繁荣了些。菜场上有自由买卖，老字号重新挂出牌子。单先生并不专挑淮扬店，倒去另一些，比如“德兴馆”，比如“燕云楼”。点的也不是什么名品珍馐，而是家常菜。德兴馆的“八宝辣酱”，燕云楼的“猪油菜饭”。单先生的意思是，越简单越见功底。八宝辣酱的花生米炒到几成熟，豆酱甜酱自制还是买的行货，肉丁的部位，笋呢，是“冬”是“春”？起锅时候有没有黏底，装盘又是否挂油。猪油菜饭里的咸肉、青菜、米饭、猪油，所涉领域涵盖就广了，种植、养殖、提炼、腌制，一切备齐，最后的火候则是大要。将近餐毕，他离座结账。单先生虽视作当然，心里还是有好感，觉得这孩子“上路”，就肯多说点。他又是什么样的眼色，解得透人意，向学更迫切。有一次，直接问，为什么不去淮扬菜馆，不是师傅的老土地？单先生回答：上海是个滩！

这话成了警句，又像禅语，要参悟。自己琢磨着，理解为广采博纳、融会贯通的意思。反过来想，是否也透露上海的菜系无论哪一系，都已渐离本宗，自成一派？于是，就需从外围包抄，方才得门而入。日子久了，他还发现，单先生的回避里，多少有一种类似近乡情怯的心理。有一天，师徒走在路上，对面来一个人，老远喊道“老单”，趋前握起“老单”的手，热切问候。“老单”则“好好好”虚应。待人过去，走出几步，忽冷笑一声：你听他叫我什么，“老单”，还要握手！原来，是先前的厨工，水案上的，几年都出不了师，却有一门绝活，雕花。萝卜、冬瓜、莴笋、红薯，雕得出花卉鸟兽，甚至人像。单先生称为“末技”，不知何时越兴越盛。就这样，此人到了面案、红案，然后二厨，再然后——大厨——他接口道。错！单先生露出狡黠的笑容：饭店领导，出道啦！先生手背在身后，走着戏台上须生的脚步：你若给他吃鱼翅，保管当作线粉，没吃过好东西！

单先生终于说到了鱼翅，话里还是有敬意的，似乎离开淮扬菜质朴的本分。其实呢，单先生说，鱼翅本身无嗅无味，但有膏腴，藏得住鲜。文火慢炖二日以上，这是功夫一，功夫二，就在辅料了！火腿必是金华，蟹必是阳澄湖大白肚，鸡是浦东九斤黄，稻糠揉搓的猪肚，鳝

鱼，即软兜，去骨剔肉——仿佛一线游丝，连接本乡。就像姑娘，古称“扬州瘦马”，到沪上长三堂子，黄浦江的水喝上七日，立时脱胎换骨，成摩登人儿。所以说上海是“魔都”，勾魂呢！话扯得远了，急刹住：你是童男子，不懂！

跟单先生学艺，无一个字涉及酬劳，但他从未空手去的。先是嬢嬢准备，后来自办。三四次过后不觉手紧，就想挣一点花销。和小毛商量，小毛很热心，一来帮朋友，二来，怎么说，亭子间的人家到社会上找活路，有一点良民落草的意思，于是，供出许多线索。小毛供职的生物制品研究所开始经营创收，从社会上接了杂活，时不时，需要临时工，搬运，检货，打包，传递，五花八门。所里统是知识分子行政干部，连小毛都做了科员，独缺他这号的，论小时计费，这是一项。小毛的母亲在街道工厂，这样作坊式的弄堂厂，多是“妈妈姐姐走出来”的“大跃进”时代创办，以女工为主，且又上了岁数。有心招他进去，无奈没有长住户口，就雇他干一些力气活，踏黄鱼车送材料和成品，踏一趟算一趟钱，是又一项。其时，自由经济活跃起来，遍地开花，休息日里，小毛和他到十六铺拉来西瓜，菜场里摆摊。不是有个朋友吗？批发价进，零售价出，刨去损耗，给朋友买几条香烟，余下两人对半分，入账比得过前两项。夏末时候，西瓜生意下市了，小毛喊他去浦东三林塘捉蟋蟀，专替他借一辆自行车。夜里十点钟敲过，两人上路。路灯将柏油路面照得亮堂堂的，公交末班车在身边行驶，并骑一段，看见车厢里明晃晃的，几乎无人，这情景似曾相识。在江边码头上轮渡，江心停了一轮明月，格外的圆和大。忽然想起，多年前，跟三楼爷叔去钢厂洗澡，不过是黎明时分。船靠岸，叮当下锚。自行车推下甲板，其中七八个往一个方向去，原来彼此认识的。都是少年人，唯有一位长者，看起来三十岁朝上，人们称“爷叔”。上海弄堂里有着无数爷叔，所谓藏龙卧虎，就是指他们。但爷叔和爷叔不同。就拿他家楼上的作比吧，那一个独往独来，如今且销声匿迹，踪影不见。这一个则前呼后拥，呈众星捧月之势，一阵风向前去了。狭窄的田埂很快将队伍挤成细长的一条，借来的车不熟，跌了一跤，爬起来，就掉在最后面。

车队驶进一片玉米地，他跟过去，却看不见人了。叶片划拉着，耳朵灌满唰唰的声响，盖住其余的动静。照理有些吓人，可是却格外安

宁，嘴里甚至哼起一首歌，他听不见自己的声音，所以不怕丑：小小的郎儿哎，月下芙蓉牡丹花儿开，金黄麦那个割下，秧呀来的栽了，拔根芦柴花花……是跟黑皮学的，眼前豁然一亮，耳朵也一亮，彻底静下来。视野展开，仿佛有无数大小镜子，闪闪烁烁，原来是水塘。与此同时，蛙声贴地而起，天地间全是。车队就在不远处，几十米开外，轮上的辐条画出光圈。脚下加紧，追上去。露水下来了，细密密的，穿透铿锵的蛙鸣，仿佛从筛眼里渗漏。顺着水塘和水塘间的路径，弯弯曲曲，尾随车队。经过一片瓜地，蛙的鼓噪偃息，忽生出无声世界，蟋蟀的振翅却搅动了静夜的气流。露水下成小雨，头发和衣服透湿，呼吸变得清甜。他刹住车，轮下已经无路，到了一片稻茬地。他喊一声“小毛”，爷叔回头“嘘”一声，眼睛炯炯的，在眉棱底下射出光芒。他那位爷叔可没有这等气势。

回程的时间，晨曦微明，轮渡到岸，早点铺的豆浆开锅了。大家坐进去，买的买，端的端。爷叔自是不动，摸出一支烟，立刻有火送上去。豆浆滚烫，油条松脆，咸大饼葱香扑面。一身湿寒尽消，爷叔开始讲故事了。讲的《聊斋》，专有一篇名“促织”。“促织”即蟋蟀的雅称，沪语“赆绩”的“绩”就是“织”这个字。所以，上海地方古来有之，哪里像历史上说，鸦片战争以后方才开埠！话说那“促织”身量短小，颜色也暗淡无华，既没有品相，功架也欠佳，蒲松龄称“蠢若木鸡”，瑟缩而伏。“蟹壳青”傲然无视，只当玩笑，不过绕着撩拨几下，算是应战。却不料，小黑虫当地一跃，须尾张开，箭似的射出去，衔住蟹壳青的颈子。四下不由惊呼起来，爷叔的手往下压一压，表示事情还刚开始。后来，“促织”的主人向宫里进贡，朝廷上下也是不信，只放出些下品博弈，继而中品，再为上品，一路获胜。最后，极品上来了：“蝴蝶”“螳螂”“油利拙”“青丝额”——都是皇上亲自封的号。宫里斗戏就像作战一般，鼓乐大作，那小黑虫子越战越勇，抖擞精神，踩着拍点跳舞翻筋斗，得号为“卓异”。

讲述到此，他不禁觉得“卓异”两个字与爷叔十分相配。爷叔戴秀琅架眼镜，窄檐草帽。一把长柄雨伞，并不撑开，只握着。坐下立于腿边，骑车则顺在大梁，是用作手杖，即“斯迪克”。白色圆领衫束进牛仔裤腰，系一根铜眼铜扣的原色皮带。爷叔的本职是在华亭路做服装，从

行头上可看出进货的风格取向。爷叔的年龄、资历、身份、读书的修养，本不该涉足半大孩子淘里，却乐在其中，这就是有性情。所以，称得上“卓异”。爷叔说：所谓真人不露相，罗汉下到凡间，都是俗得不能再俗，慧眼才能识珠，窥见禀赋！如何才有一双慧眼呢？众人问。修炼！爷叔言简意赅。站起身来要走路的意思，复又站定，挨个脸上扫过：怎么没有人问，那“促织”从何得来异禀？人们嗫嚅着，话不成句。从人而得！爷叔说。这就更困顿了，面面相觑。对着这么些懵懂的眼睛，爷叔叹口气道：九岁小儿失手捏死家中一只神力“促织”，自知父母饶不过他，投井身亡，化为这小黑虫子！爷叔将顶上草帽举了举，再放下，这回真要走了。于是，呼啦啦一众人跟随上车，向市里去了。

后来发生的事情，其实是有预兆的。那一天，嬢嬢出去了，余他自己在家。午觉醒来，日光斜进窗户，是一种惘然的明亮。人慵懒得很，一动不动中，有一个印象从极深远处逼近，仿佛努力要浮出水面却又不得。小姑娘在后弄里跳皮筋，唱着千年不变的歌谣：马兰花，马兰花，风吹雨打都不怕，勤劳的人在说话——是不是这句词促使他做出下面的行动——之后凡想起这事情，耳边都会有它：勤劳的人在说话。他翻身下床，拉开大橱的门，停了停，有一些愕然，橱门里面几乎是大千世界。收纳的区隔纵向为宽窄两部，横向三层。宽部的中层是衣服，比较重要的依长短排列垂挂，日常的穿戴则按四季轮回的次序，分别置放在窄部的中层，可说占据了主要空间。上层是一列青瓷罐，颜色款式同样，上面贴着白纸标签，写着小字：阿胶、天麻、当归、三七……其中独有一具玻璃瓶，里面是整个一支人参，形态完美，可以入画，根部系着一条红丝带。底层是抽屉，宽窄各有两叠。一格大抽屉是嬢嬢的鞋子，他无甚兴趣，推上了。下一格就杂了，旧手袋，断了环的珍珠链子，干涸的香水瓶，勾丝的玻璃丝袜，蝉蜕似的一堆。刚要推上，却停住。他看见一个陶瓷盒子，底座镀金，盖上立着两个小人，一男一女，形容逼真可爱，依偎着坐在一段横木上，身后还有一只小羊。背后有旋钮，转动几周松开，就有音乐传出来，仿佛在哪里听过。这天下午，仿佛说好似的，时间倒流，将零星散落的细节送到跟前，“勤劳的人在说话”。生怕把嬢嬢的东西弄坏，等乐曲唱完，小心放回去，推上抽屉。现在只剩下两个小抽屉了，上一格都是零碎，旧钥匙、水电费收据，几张圣诞卡，不知哪年哪月的，收支流水账本也在这里。针线包、绒线针，

几叠零头布。拉开下一格，他才明白要找的是什么。抽屉迎面放着相册，就是小毛来吃饭的晚上，嬢嬢取出来给他看的那一本。他没有看见嬢嬢收在哪里，可是却又像是知道。他从来不擅自翻找东西，这一点，嬢嬢曾经向邻居新嫂嫂说起，夸他懂事，但也流露出失落，他还是与她生分。

取出相册，打开来，一页一页揭过去。揭到一页，没有照片，只余下四个透明相角。看着四角之间，黑色的相册底板，他松了一口气。照片抽走了，危险避开了，“勤劳的人”终于没有说话。它究竟要说什么呢？合起相册，原样放好，推回抽屉，关上橱门。一系列动作急速完成，他发现心跳得很快。弄堂里的歌谣停止了，小姑娘收起皮筋去玩别的游戏。四下里静得出奇，似乎要发生什么事情了。这间朝北的亭子间里倏忽充满姜黄色的夕照，人在其中，又像在远处，一个自己看着另一个自己。他很少审视自己的生活，这一刻的客观性也转瞬即逝。光线变得平面，物体的三维变成二维，再成一维的线条，暮色降临。

他在大西洋城待了三天。大概因为久不涉足，手气分外好，盈多亏少。到第二天下午，方才输净，完成自定的额度。三天里，他借宿在倩西的小屋。倩西结婚后，家安在费城，这小屋还保留着，亲朋好友过来住一住，自己呢，也可用作歇脚打尖。小屋子总是收拾得整齐清洁，十年的时间未有半点腐蚀。窗帘换了花色，桌布茶巾也有更新，依然简单素雅，保持着闺阁的娟秀气息，似乎为女儿的日子留念。除去第一天不期而遇，他们没有再照面，但处处是倩西的手。冰箱里的食品，淋浴房架上的香波沐浴露，小巧的伸缩晾衣架，调料瓶里的酱醋油盐，小纸盒子上用汉字写了“菜金”。门上，窗下，玄关，衣架，处处挂着香袋，南亚一带的香料和绘制图案。他将吃空的冰箱重新填满，床单枕套洗净熨平，仔细吸一遍尘，往菜金盒丢下剩余的零钱，钥匙放在门口脚垫下面，然后去搭乘回曼哈顿的大巴。

不告而别的三天里，师师也担心也不担心。她知道他出不了事，却想不出他会去什么地方。他们俩彼此间没有秘密，同时，也了解不多，就像自己和自己。她想过旧金山唐人街的台山老板，他到美国后第一份工，对他说艾森豪威尔也在餐馆端过盘子，会不会去了那里？再想，倘若去那里，自然要回来，心又定了。倒是去他任厨的饭店一趟，不说找

人，只替他请假。老板也从内地出来的，北方人，性情豪爽，一挥手：没问题！继而记起来，他请过假了。她赶紧接过来：大约还要续几日。于是知道他做了准备，就不像有意外的事端。然而，枕边人却变得陌生。睽违的那些时间，忽地显现，一片空茫。他和她的第一次，并不是第一次，她是过了明路的，他呢？从未追究过。一个成年男人，没有经验才怪！私心还觉得释然，因为扯平了，统统归零。事实上，即便现在，师师也不以为有男女间的隐情。在这外族人的社会里，同宗同源的际遇本就有限，更何况同心同德，他们对彼此满意。当然不像胡老师夫妇热烈的一对——想到胡老师，便坐不住了。起身出门，就往缅街东头的文玩店去。

走在熙攘的人群，时不时地，一张彩色打印的薄纸塞进怀里。闪身让开，由它自行落到地上。躲不及接下来，顺手送进垃圾箱。无须看一眼就知道什么内容，不外乎移民咨询、美元汇兑、新店开张、旧铺出让。她也印发过这类广告，就是请胡老师拟的文字，措词讲究得多了：南北菜肴，东西门户，天地姻缘，贵庶事物。后来，做出声誉，口口相传，广告也发完了。初来法拉盛的日子就在眼前，倏忽却已经数十年，又生出许多事情。带大她的祖母去世，回去奔丧。大殓那天，亲属中夹了一张生面孔，白净皮肤，鸡冠状的发型，原来是儿子。儿子身后紧跟了叔伯兄弟，寸步不离，生怕被他母亲带走似的。心里好笑，却也踏实了，人家的宝贝，何苦掠人之美。她生育早，还未生得儿女心肠，倒也好，免去分离之苦。襁褓里的婴儿，一下子长成少年，仿佛是另一个人，感触甚至不及当年看见兔子。内心里，她自觉不自觉地，有些把兔子当儿子。可是，这人到哪里去了呢！

看师师推门进来，胡老师喊道“稀客”，这一声让她想起已经许久没来过这里。环顾周围，除柜子里的陈设，布局并无大改。胡老师正拆包几个紫砂壶，解释说是宜兴龙窑烧制。要知道，如今都换成电炉，温度可控，不像古老的柴窑，变数很多，成品只在毛坯十之二三，但却有始料不及的结果。陶制中的“窑变”指的就是这个。师师哪有心思听这个，又不好扫胡老师兴致，沉默着。胡老师小心托起一把柿形壶，颠倒着放在台面，合丝合缝，无一点不稳，说道：器型对了，做工也对。再又扶起来，转着观察：确是老泥！师师终有些不耐，撇撇嘴：一向做玉器，

怎么鼓捣起紫砂壶来了？胡老师认真道：学习，活到老，学到老！师师没话说了，兀自坐进扶手椅里。那边的讲坛继续着：世界上老货越来越少，必须开发新品种。一座矿山，从冰川消融，海底成陆，几千几万年的时间，几十年就可以兜底挖空，从有到无。别看市面上这个玉，那个玉，真正的老玉哪里是等闲之辈遇得见的。就说紫砂，那泥也已经差不多了，大师们拼的首先是泥，其次才是手艺。四下里只有他一个人说话，抬起头，看见旁边人在哭。放下手里的壶，将包装纸展平，折起。现在，静下来的店堂只听见涕泣的声音。

店主人退到后面接了水，插上电，案上布开杯具。不一会儿，水滚了，便洗茶，沏茶，滗汁，斟进小乒乓杯。哭泣的人抽噎地说：我不是来喝茶的。却也端起来喝干，胡老师即斟满，再喝干，再斟满。三巡以后，喝茶的收了眼泪：胡老师，你评评道理，他姐姐和爸爸吵架，他给我脸子看！斟茶人又烧开一滚水，换一味茶，重新沏一壶。我不知道他们的事，总是几头讨好，就希望和和气气吃一餐饭。胡老师很同意：是！听胡老师附和，她平静了一些：有没有觉得，这家人都是怪胎，爸爸是老干部，姐姐是老小姐——世上有一种人，生来是老小姐，结婚不结婚都是。还有一个呢，看上去没毛病，可是心里有，病根呢，在第四个人，他娘身上！斟茶的手停住了，有话要说。师师按住他的手：不，不不，不要拦我的话，刚才你说话，我也没有拦你！他只好不说了。胡老师要问他，兴许还问得出些端底，不像我们，蒙在鼓里，凡提到他娘，万事停摆，刹车！她看着对方，有无限的疑惑。胡老师到底抢上话来：家庭内部的事情，外人不得而知。我是外人吗？你的意思，我是外人了！胡老师自知失言，又收不回来，只得摆手。师师接着说：那天你也在场，谁先提的，他自家姐姐，总归内部人了吧，怪我吗？他并没有怪你！胡老师又抢上一句。那么他招呼不打，一走了之，算什么意思！胡老师回答不出，只得沉默，师师就追一句：他和你说了没有？没有！胡老师赶紧摇头。真没有？没有！师师看着他，他也看她，双目对峙，胡老师先让开，师师便也放过了。

在美国华人圈生活那么多年，胡老师其实大致知道同胞们的一些去处，不外乎赌和嫖两项。莫名的苦闷袭来，难免求助于它，也是过来人了。师师手里转着茶盅：他同胡老师你，比和我肯说话。胡老师笑起

来：怎么可能，你们是夫妻，一句顶一万句。师师也笑：九百九十九句废话，吃饭啦，睡觉啦，起来啦——说下去！胡老师鼓励道。她反说不下去了，胡老师指着她：说啊！泄气道：有什么说头的，老和尚念经似的。对了！胡老师一拍案：就是念经，念到一万句，天地重开。师师道：什么意思，我不懂。胡老师肯定道：你懂的，有一句话，修百年同舟，修千年共枕，此时无声胜有声！师师说：未必，还有一句话，夫妻如衣衫，兄弟如手足！胡老师说：你倒读过不少书。师师说：生活中学习。说罢，搁下茶盅，起身离去。胡老师将她撂下的茶盅翻过身，倒扣在案上，心里回味方才一段言语来往，甚觉得有趣。问与答绕着圈子，稍一触及便闪开。结果却是，问也问了，答也答了，就像中国功夫里的太极。从自身经验出发，知道女人是世上最不好惹的人种，聪明，尤其聪明而不自知的那一类。他老婆就是，师师也是。看上去颀颀混沌，出言不经大脑，然而，内藏机锋，仿佛有着超感。你以为是不讲道理，事实呢，先知一般，暧昧的局势中，总能够走对路。这时候，来见他胡老师，就是一例。

走到家，开锁推门，听见浴室哗哗的水声，知道人回来了。片刻之后，洗澡的人赤裸裸走出来，打个照面，什么事也没有，过去了。

生活继续。曾经的激烈和焦灼，很快平均分配于日复一日，连余数都除尽了。安稳静好的岁月，相应也是沉闷的，或者说以沉闷为代价。他下午四时去餐馆，子夜甚至凌晨回家，这一等的大厨，晚市才出阵。师师那边要复杂一些，私人定制的家宴，回头客都应付不及，只能拣近便和友好，倒免去招商。租房的联络比较简单，主要在于信息。师师性情爽利，不拘泥小利，这一带的风评很好，无论上家下家，供量都充裕。婚姻的事情，只是牵线，又不能“包生儿子”。但是，此一项会派生彼一项，一项接一项，接成产业链。比如，她介绍的一位月嫂，即将黑下身份，主仆两边都求她想办法，于是启动婚介业务，找到一个美国老头。语言的问题就来了，不得已她亲自出马。师师的英语对话是在假设的前提下建立交流，就是自信对方完全听得懂她，她也完全听得懂对方。一句去，一句来，勿管通不通，即可无限进行。与其说是语言，毋宁说是镇定的态度，让对话者服了她，相信那一连串流利的音节大有深意。时不时，几个耳熟的字词蹦出来，坐标似的，指引了谈话的方向。

你能说听不懂？就这样，她随那女人去约会，竟然消磨一个晚上，双方还意犹未尽，约了下一次。师师心里有数，晓得老头醉翁之意，再去时，放下一本英汉双向字典，便退场了。这些麻烦，按师师的话，沾上手甩也甩不脱，但是也有趣，还让人得意。她向他说，你若不要我，要我的人多了！他回家的那天夜里，她又说了。此情此景，就是话中有话。他回应：只有你不要我，哪里会倒过来！她冷笑一声：怕只怕，搭错一根神经！他说：你搭错神经！她说：你搭错！他又说：你！她再说：你！这两人斗嘴就像小孩子，一个字可往返无数回合，言不及义中绕开了敏感区域，却是出于成熟的心智。

他们挺合得来。身在异国异族，对某一类婚姻是有益处的。人际关系简化，也和过往的经历断开。法拉盛多的是这样封闭的人生，事物的动态到这里就静止了。街上的繁体字的店招，民国年号的记时，再要留个心眼，就会听见旧式的苏州腔的沪语，衣着态度也是旧式的摩登，都是历史停滞的表征。新东西也有，意味又一轮启动。国内派遣演出团海报、孔子学院的公告、台湾“立法委员”来美的演讲、粤语课、足浴房、三温暖、华裔小姐竞选……就这么着，原乡生活凋落下的零星半点，重组成法拉盛的编年。

但是，切莫以为它没有自己，法拉盛亦有时间的轨迹，以一种纯粹的生存原则划下刻度。没有民族的国家的大义，只出于个体需求。因为量大，足够形成循环。从曼哈顿四十二街始发的七号线，满载着的人，就是去充盈内存，扩容供和产的周期。七号线行走在旷野上，新大陆呈现原始的面貌，仿佛移民的车队正从东岸往西岸，四下是未开垦的处女地。高架的铁轨下面，地上物凌乱疏阔地分布，流露着无政府状态。从终点站的闸口上到路面，喧哗的市声扑面而来，让人忘记了在美利坚合众国，而是到了中国内陆发展中的城镇。一派草莽，但生气勃勃。走路的人一律目标明确，步伐坚定。轩昂的面部表情，来源于无知无畏。这一块侨埠，不知从哪里飞出去的，你可以说它是造假，假品牌、假商标、假产地、假身份、假来历、假话连篇。也是重生，假娘胎里生出的真性命。上一段人生从此成了前世，关于前世，坊间有许多传说，梦里常出现的一处地方，就是！还有忘川的水，孟婆的汤，两百年前的灵异讲究，一百年前心理学超验理论，说的都是！到法拉盛，就摇身一变，

变成什么？八卦！背地里的嚼舌头，每个人都是另一个的谈资，谣言的源头，谁捂得住谁的嘴呢？有时候，瞎话也能开出真理的花朵。

胡师母就和胡老师说过：或者拎出摊平，角角落落翻开来，或者团起揉碎烂掉，怕就怕欲言又止，欲罢还休。胡老师知道她指的什么，答道：哪里由得自己，好比旧伤或者暗病，不定什么时候发作，挡也挡不住。胡师母坚持自己的意见：一个脓头，切开它，瘪了，就结痂了。胡老师说：倘若没有脓头呢？胡师母说：吃些发物，吊它出来，香椿、葱韭、牛羊肉！胡老师说：一物对一物，谁知道哪里对哪里？就像花粉过敏，美国人非要找出过敏源，找出来没有啊，空屁！胡师母点头道：这话有点对头了，《红楼梦》里贾宝玉，焚香净身，屋里人都清出去，等他林妹妹托梦，就是不来；他考场出来走失，阖家人上天入地也找不到，他老子船泊途中，却见一个僧人上前作揖，原来是他。正应古话，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胡老师笑起来：读“红楼”堪称活学活用！胡师母得意说：当然！胡老师又说：我不如你读得通，只觉得其中有个人像你。谁？胡师母问。以为答案是林黛玉，不料是紫鹃，难免失落了，诘问道：怎么是个丫头？胡老师说：我喜欢这丫头，胜过无数小姐！喜欢她什么？一个字，“义”。命却不济，到庵子里做了尼姑！胡老师就说：我就是你的庵子，不过我是人间禅。话到这里，说不下去了。因为两人都不是玄学家，儒释道一门不通，不过道听途说的杂拌。也扯得够远，想不起哪里起的头，又怎么走到这里。静一静，就睡了。

波澜平息，归于细水长流，到底还是留下余波，潜在地影响事态。他从此不再参加读书会。胡老师请他，当时不能驳面子，答应了，临到头总能找到托词告假。师师推动也不奏效。问他缘故，或说累，或说忙。忙什么？有事。什么事？不再回答，直接推出门去了。

复回大西洋城，有一次就有二次三次，不一定上赌场，而是待在倩西的小屋里。赌资是个问题，有家庭的人，财政的自由度难免受限制，他又不愿意为钱和师师起争端。本来也不是奔赌来的，奔的是清静。他来他走，倩西有时之前知道，有时则在之后，多少有些故意回避，不去打扰，晓得是个有心事的人。中间有一次，突下大雨，还夹着冰雹，倩西就宿在这里。看她提着高跟鞋，湿淋淋地进门，彼此也没有太大的意外。那边洗澡更衣，这边已经下好一碗热汤粉。刀面压碎花生米，撒上

去，再加一层炸焦的蒜末，满屋生香。然后，他继续看电视，倩西吃饭。倩西告诉说，不久前去中国大陆旅行，黄山真美，苏锡常的饭菜好吃，但口味过甜了。上海呢，太先进了，相比之下，曼哈顿简直就是乡下，外滩的夜景呀，震撼！唯一的遗憾是，人太多，太多，实在太多了！可是，倩西带了些愧意似的说：还是想念西贡！又解释道：不是喜欢，是想念。他问：想念什么？倩西想了想：人，那里的人很淳朴。他说：那么回去看看嘛！倩西摇头：不回去，回去会哭！她喝完碗底最后一口汤。他想到师师，这两个女人的吃相都好，有一种对食物的珍惜和理解。做厨子的往往缺乏食欲，所以很羡慕那些好胃口的人。倩西到水斗刷洗锅碗。他关上电视，将枕头铺盖移到席地的床垫，躺下了。不一会儿，倩西也上床关灯。雨点敲在窗玻璃上，一片哗响。

你呢？倩西还没有睡意：你不回上海看看，惊艳啊！他说：我其实不是上海人。那么哪里人呢？倩西问。停了停，他说：东北。我们东北人那疙瘩啊——翠花上酸菜！倩西学了一句唱，笑道：赌场里，东北人最多，出手也阔绰，输个几千上万，眼睛都不眨！他说：我也算不得东北人。听他说话有些含糊，知道是半睡，床上的人翻个身不再搭腔。未料想床下的人又说起话来：我也不知道自己究竟算哪里人。倩西哧的又笑了：你以为你是耶稣，玛丽亚受天孕，生在牛棚里。他说：我应该是孙悟空，石头缝蹦出来。倩西说：你至多是猪八戒，成天价忙一张吃嘴！这话把他说乐了，一劲地笑，困头全笑没了。停下来，静了静，倩西又当他睡着，黑里面却发出声音：猪八戒连石头这点来历也没了。倩西说：它们都是出世的性灵，断尘根的。他说：也好，干净。倩西向床下面探去，看不见他的脸，心想这话说得颇有些前因，也不好深问。萍水相逢的缘分，又在大西洋城的地方，人和事都仿佛虚拟的。她睡回去，说：结婚了，不就生出亲故来。他抬起手，看看指上的婚戒，二十四K金，有一种沉着的光芒：说时容易做时难。她问：你老婆一定很漂亮？上海女人都漂亮。他回答：漂亮不漂亮，反正是我的菜！她来了兴致，翻个身，侧在床沿：说说看，怎么个菜。他害羞了，说：比我大。恋母啊！我不知道什么叫作“恋母”，他说。不知什么时候，雨停了，室外的潮湿空气沁入，呼吸变得清新。两人不再说话，几乎是在同时，入眠了。

这样的夜晚，带有些戏剧性的，仅只偶然。大多数时间，他一个人度过。简单做几样菜，喝二两酒。他喜欢中国白酒，寒带生活过的人，多少有那么点嗜好。他不贪杯，喜静不喜闹，自斟自饮，倒会过量，但节制的性格又总能到好就收。师师讲的小偷撑死的故事，他一生都记得。喝过即睡，睡多久也无人打扰。午夜，睁开眼睛，问自己：什么地方啊？然后一点一点想起来。告诉谁，谁相信？一个多小时车程，还不算上从法拉盛去曼哈顿下城。来到著名的赌城，只为了在某人的蜗居，独自喝一顿，睡一宿。现在，连胡老师都不敢担保了。师师呢，也不去找胡老师，仿佛害怕获得某种证实。有一次，在巴士站遇到胡师母，问候几句客套，她以为对方知道些什么，立刻将话头岔开，说着别的不相干的事，很夸张地笑着。忽然想起什么要紧的遗忘，匆匆告辞，放过了靠站的巴士。她注意到，每一次人间蒸发之后再出现，他脸上表情都格外平静，仿佛欲望得到满足，让她心惊。她曾经大了胆子问去哪里了，回答说生意、寿宴、开张或者公司年会，地方涉及新泽西、费城、普林斯顿，都要有几日的来回。这样的事过去也有，现在却有点不像，这里那里，露出破绽。她又不敢深究了。于是，又什么也没有发生地继续下去。师师暗自希望真的过去了，一切回归正常，也确实正常地日复一日，她被麻痹了。可是，不期然间，人不见了。似乎潜在着周期，只是她算不准日子。这一日，她往曼哈顿找姐姐去了。

姐姐约她在公共图书馆背后的街心花园见面。初秋季节，暑热消散，人们将铁椅子拉出遮阳伞下，尽情享受阳光。湛蓝的天，柳丝拂地，花开得姹紫嫣红——真叫人忧愁。两人从邻近面包店买了茶点，端过来，找到一张无人的桌子。人被照得透亮，脸上花影幢幢，双方持防守的战略，都不说话，等对方开口。吸管咬瘪了，师师撑不住了，发声道：你弟弟和我玩失踪！姐姐扬起眉毛，松开吸管：他玩他的，你玩你的，谁怕谁！话说出来，倒没有顾忌了，师师单刀直入：他去你那里了？没有，姐姐简捷回答。可是你知道，对不对？师师逼近一步。你知道，你是他老婆！姐姐说。你是他姐姐！

两人对嘴的阵势回到从前，后弄里玩耍发生齟齬，你一句，我一句，无数回合中积蓄起杀伤力，倏忽出手。姐姐反问：我和你，哪个和他关系紧密？师师说：你！姐姐说：你！师师说：血浓于水，打断骨头

连着筋！姐姐手里的饮料杯往桌面上一墩：夫妻本是同林鸟——师师接过去：大难来临各自飞！什么“大难”？“大难”在哪里？姐姐发怒了。两人对视着，就像两把刀。师师先放弃，别过脸去，多日的积虑使她变得软弱：我不知道，我一点不知道！眼泪喷涌而出，顾不得脸上的妆容，东一抹西一抹，顿时全花了。对方看着不忍，抽一张纸巾递过去，被粗暴地推开。姐姐叹口气，将杯中饮料一气吸完，说：男人嘛！师师叫道：不关男女的事！姐姐倒有些愕然，盯着面前的花脸。洇染的眼影中，眸子退到深邃处，有些吓人，不由瑟缩起来：那你怕什么？师师哭泣：不知道！姐姐安慰她：放心，我弟弟有恋母情结，离不开你！师师渐趋平静：你男朋友也有恋母情结。姐姐说：他不同，他只是看不懂中国人的年龄，在美国人眼睛里，中国女人的年龄是个谜！师师说：中国人未必看得懂中国人！

这天余下的时间里，她们相处得很和睦，一个受挫，另一个就生恻隐之心，凡事退让。两人肩并肩沿百老汇街到苏荷，挑选衣服，然后挤在试衣间试穿。女人的心，天上的云，方才电闪雷鸣，转瞬雨过天晴。进来出去店铺，都买了东西，再搭地铁到四十二街转乘。临分手，姐姐说：我们东北，有一种鼯鼠，专在土里掘洞，一有风吹草动，就钻进去。危险消失，再从另一处钻出来，地下的通道长达几里几十里，男人就像鼯鼠！师师说：东北真是个奇怪的地方。姐姐说：山海关，天下第一关嘛，里外两重天！两人同时想起第一次见面，“关里关外”的问答。回到法拉盛的家里，他又在了，烧一桌菜，等她。

他比先前更加体贴，甚至是巴结的。师师失手打了碗碟，碎声刚响，人已经扑到地上，捡起碗碴子；师师用过浴室，转眼间收拾干净，换下的衣服在洗衣机里翻滚；师师出门，看看天阴得厉害，寻思要不要转回去拿雨具，那人就到了身边，送上一把伞，伴着一张赔笑的脸——师师走在雨里，广阔的暗沉的天，压在头顶，沉甸甸的。尼龙伞面投下光晕，罩着一个小世界。真是忧郁啊！她都忘了要去哪里。他们变得生分，明显有了裂隙，越来越宽和深，跨也跨不过。她在心里叫喊：到底发生了什么？他也在心里说：什么事都没有，没有！不会发生任何事情！可是，她那里却保不住了。

师师和谁？就是那老头，介绍给月嫂，她去担任翻译的。一个犹太

人，瘦长瘦长，为自己的身高害羞，弯着腰背。师师在女性中，算是高的。走在路上，都有体校篮球队的教练，问她哪个学校，愿不愿意参加训练。她仰起脑袋，看见一双泪汪汪的眼睛，仿佛含着无限忧愁，向她俯下来。他们基本上各说各的。开始他还放慢语速，一个单词一个单词往外吐。渐渐地，越说越快，是以为对方完全能听懂，或者不管她懂不懂，说过算数。事实上，师师彻底放弃听懂的佯装，任由他说去。等到师师发言，一段前言不搭后语的洋文，接着中文，再接着全套上海话，他则很理解地点着头。两人坐在韩国蛋糕店的卡座上，胳膊支在桌面，双手托腮，脸对脸。旁人看起来一定会觉得滑稽，可是不由自主地为之感动，因双方的态度如此诚挚，流淌着真实的哀伤。谁知道他们哀伤什么，连他们自己都不知道哀伤什么。

星期天的下午，师师随老头到他森林小丘的公寓。事毕之后，老头淋浴过，就去厨房做晚餐。师师顺了指示，到走廊尽头用浴室。出来却迷路了，走廊两边有几扇门，以为卧室。推进去，也是一间卧室，但不是刚才的，晓得推错了。她往里看一眼，见矮柜上立了照片，至少二十来个大小镜框。大人抱着小孩，小孩坐在大人膝上，结婚的新人，全家福的大合照。老头过来请师师吃饭，告诉她这是谁，谁，谁。犹太人重家庭，这点和中国人相似。老头又说，原先是父母的卧室，双亲离世也没有移动，原样放着。他拿起其中一个双人照的纹丝镜框，贴在心口处。眼睛里真的要流出泪来，这动作就不显得好笑了。

小客厅已经摆好饭桌，生菜和意大利面，显然都是半成品，略微加工即成。餐具倒齐全。点了蜡烛，烛光映着玻璃杯里的葡萄酒。这一餐饭，两人都没有说话，静静吃完，她要起身收拾，老头拦住了。看他将洗净的碗碟倒扣在架上沥水，然后用干布擦拭玻璃杯，不时对着灯亮照一照杯壁，手势娴熟，就像一个老练的酒保。

从森林小丘出来，心情平静许多。他和她，又一次扯平了。上回她欠他，这回他欠她——她有一种报复的快意。这快意又不够抚平委屈，甚至更委屈。有谁愿意糟践生活！仿佛真有第六感存在，自从和老头有过那一次，他不再消失踪迹，每天午夜准时到家，洗漱就寝，直到日上三竿。师师下半夜里醒来，看他酣恬的睡相，眉心宽展，面容舒泰。有一个周末，应斯丹德岛朋友邀约，搭乘七号线到曼哈顿下城，转一号线

抵南码头摆渡。渡船走出哈德逊河口，绕一个大弯，从自由女神像底下驶过。海鸥上下飞翔，宽阔的水面前方呈现细细一条地平线。耳畔忽传来一声沪语：姆妈，到了！两人不由相视一笑，发现依得很近，感觉到彼此衣服底下丰沛的肉体，热腾腾的。斯丹德岛越升越高，露出全貌。

下部

第七章

一九三四年，她出生于哈市道里一户基督教家庭。父亲在女一中任数学老师，母亲是当年的学生。有情人终成眷属，以时代的话语，当属五四式的浪漫史。事实上，东北地方远离中原，不在儒家的道统中。中东铁路通车，送来的俄国人，无论体质还是气质，都和原住民女真族相近，尤其两性关系，风气开放。莫说现代教育下的知识阶层，普通人的社会，婚姻自由度也很高。家中连她总共五个孩子，中间相隔二至三岁，站在一起，仿佛一列音阶。周日礼拜，常是父亲弹奏风琴，母亲带领合唱颂诗，颇受教友欢迎，孩子们也成了街区的小明星。待她稍长几岁，便替下父亲弹奏，并且担任礼拜堂的风琴手。排行居中的她，继承父母的音乐禀赋，变声期渡过，母亲专请一位白俄女老师教她声乐。老师名亚历山德拉克洛娃，人们都称“洛娃老师”。洛娃老师革命前不过中等人家，但祖上封过爵，布尔什维克掌握政权之际逐出故地，从海参崴进入中国。流离中，随身携带的财物挥散殆尽，家人走的走，亡的亡，最后只剩洛娃老师一人。在这远东城市，从十六岁的窈窕少女长成体态臃肿、行动迟缓的大妈。但依然保持甜美纯净的嗓音，那歌声仿佛来自另一具身体。洛娃老师很喜欢她，大约因为她正是自己初来到哈市时，青葱一样的年龄。她叫她“艾比娜”，是山楂花的法国名。洛娃老师的俄语带法国腔，还掺杂许多法文单词。是贵族血统里的徽印，还是家族记忆？有意无意中保存着，不让遗失。这点法国装饰多少是造作的，可法国人不都有些造作？其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新朝开元，朗朗乾坤，人心都是昂扬向上。洛娃老师却属旧时代的人和事，难免让她心生成见，“艾比娜”这名字也并不喜欢。是音乐挽留了她，没有很快离开。老师帮她解决了换音节的那个坎，即可自如过渡上下音区，连贯气息。事实上，老师教学的强项更在于钢琴。从旁目睹钢琴课，无论什么程度进门，都摸不着琴，离得远远的，凭空练习垂臂，抬起来，放下去。这动作甚至重复数月之久，有些初学的小娃娃，练到哭鼻子。然而苦尽甘

来，一旦触键，音锤击打琴弦，出声就是不凡。在洛娃老师的音乐室学习两年，终于按捺不住跃跃然的身体和心。地板散发着幽暗的光，挽起一半的天鹅绒窗帘里藏着蛀洞，枝形烛台上烛蜡淌到一半冻住了，画布上的油彩干裂了，人物和风景都是模糊的。外面是飘扬的红旗，天空飞着白鸽，鸽哨飞扬，手风琴奏着《列宁山》，弱拍上的起句推人前进，少先队组织铁木尔小组，青年团学习卓娅和舒拉，全民义务劳动日……她没有应众人期待报考音乐学院。母亲因及早成家，走入相夫教子的主妇生活，放弃深造，一直心存遗憾，将梦想寄予女儿身上，不想她却上了工业大学电气机械系。

学校起源于中东铁路培训人才的需要，一度名为“中东铁路工业大学”，是中苏交好的象征，也显示走苏联道路的基本国策。行政结构，教学模式，以及意识形态，全盘苏维埃化。某些课程直接以俄语教学，于是，这印欧语系斯拉夫语族东斯拉夫语支便成为必修课程。课余时间，放映苏联电影，唱苏联歌曲，排演戏剧——这倒不限于苏联时期，延伸到更早之前，比如，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大雷雨》，契诃夫的《海鸥》，果戈理的《钦差大臣》，显然，十九世纪的俄罗斯文学是被纳入无产阶级艺术的范畴的。政治信仰也影响着生活方式，女学生穿布拉吉，男学生流行垫肩铜扣的军用大衣。星期天到苏联外教的俱乐部里，喝红酒，大列巴夹蒜泥肉肠。免不了涉足爱情，多半无疾而终。有那么极少数，无视纪律一意孤行者，则以惩戒处分为结局，但罗曼蒂克的空气还是弥散在校园里。上半年学期末，临放暑假之前，是北国最美好的季节，杜鹃花开了，绿草如茵。班会、共青团组织生活，甚至某些课程，移到松花江边，太阳岛上。白日将尽，篝火点燃。手风琴和歌声，这一片，那一片，交叠错落，渐渐合起节拍，再分成声部，经过激越的快板，如歌的行板，舒缓下来，在一个终止音上延长，延长，然后收住，静寂下来。虫鸣铿锵，松枝在燃烧中爆裂，挥散出油脂的香味，江水向东。就在这清阔的时刻，一个女声响起，逐级攀升。洛娃老师的学生，总是被教导，被鼓励：让你的声音变得高贵。她说：这世界充满着庸俗的琐碎的噪音，乐音则是过滤和提纯，好比把粮食酿成酒。她的粗短的五指按在肥厚的胸脯，张开嘴，下巴压出几层，气息在后颚滚动，搜索，聚散，发掘隐秘的宝藏。艾比娜，山楂花，一树一树地盛开，洁白的瓣，纤长的蕊，开满山坡田野。洛娃老师不期然间出现眼前，仿佛

歌剧女主角，金银雕饰的台口，就像老师墙上的油画框架，通向深邃的天幕。那些夸张的举止表情不再是造作的，而是具有一种戏剧性，以超出平均数的能量，烟花般照亮灰暗的天空。

她很快成为校花级的人物。外形，风度，歌唱的优长，都可算作条件，又都算不上，重要的还是学业。综合看，她大约在中游稍上，但有一门出类拔萃，就是外语。可能与音乐的天赋有关，她有着良好的听觉，一定程度上有助语言学习。加上她接触过多种外国语——日治十三年，学校施行日语教育，抗战胜利光复东三省，但坊间流行日语延续多年；在此同时，俄国侨民带去又一种通用语言；而她基督教家庭，礼拜日，赞美诗，祈祷词，又都用英语。耳聪目明的她，触类旁通，来去自如。有白俄出身的外教，惊异她竟有着旧俄时代上流社会的用语和发音。这就又要回到洛娃老师的音乐室，法语的练声曲，意大利语的歌剧唱段，让学生规避了粗鄙的市井腔。先是俄语课代表，然后，剧社里演出，《大雷雨》的卡捷琳娜，《海鸥》里的妮娜，她总是不二人选。再后来，外国友人来访，担任翻译，专家俱乐部里，她也是常客。几个年轻的东欧教师同时追求她，出于心怀坦荡，她态度大方，平等对待，无厚薄之分，结果却引起更激烈的竞争。斯拉夫人多血气旺，又好酒，头脑热昏难免举止失控。她呢，真不觉假不觉，一如既往。女生们总是容易起妒意，男生呢，由爱生恨，有一度，处境变得孤立。她依旧混沌不觉，该怎么还怎么，除去负气不说，更是骄傲使然。在她内心里，其实有着大志向，绝非男女爱情、一时虚荣可同日而语。志向的具体内容并不十分明了，正是不明了，便向无限自由生长。假如一定要她说出名目，可能只一个字：好！是的，“好”的社会，“好”的事业，“好”的生活，“好”的人，你说边界在哪里？因抱负远大，就常以挑战的目光看望周遭。有时候，存心的，和外国留学生在校园里漫步，追逐，朗声大笑。这种游戏终究是危险的，可她存的就是冒险心呢！事态开始越出常规了，趋向疯狂。两个男生，一个来自莫斯科，一个来自乌克兰，原本的民族情绪和历史嫌隙，添加进爱欲恩仇，无可调和之下，相约森林公园决斗。等她得知消息，那两位已经出发，这才着急起来，报告班长。班长报告系领导，系领导报告留学生办公室，派出保卫处的吉普车，载了人赶去。幸好决斗的例行程序延宕了时间，公证人，一位立陶宛学生还在发布冗长的宣言，显然沉浸于角色之中，很是享受。作为肇事人的

她，系里讨论决定给严重警告处分，交上级审批。考虑到她学习和工作的积极表现，虽然事故由她而起，但不是直接参与行动者，并且及时汇报，遏制了后果，也算是补过吧。减轻一等，为警告。再报到党委，不知出于什么样的疏漏，压住了，没有下文，算是撤销了。共和国培养的一代知识人，有重大的需要等着他们，所以格外宽待。在此背景之外，还有具体的人事原因，那就是，即便抱着各样的成见，也没有人会以为她生性轻浮。

自发生森林公园事件，她到底吸取教训，收敛了特立独行的作风。她驱散了围绕身边的留学生，不再独自出入专家俱乐部，和中国同学的关系融洽了。不存在谁接纳谁，或者谁屈从谁，就是一次回归。她重新置身群体中，依然是那个受欢迎的人。

和谐的局面维持一段时间，又呈现破裂的迹象，这一回却不是因为私人生活，而是政治立场。大鸣大放开始了，报栏，告示栏，宣传橱窗，张贴了墨笔写就的白报纸。这些白纸黑字仿佛会繁殖似的，越来越多，于是架起展板，更简单的是，树与树之间拉起绳子。后来，展板和绳子也不够用了，直接铺在草地和操场。新生的人民政权，昨天还花好稻好，今日遍体破绽，不知有多少出于本意，又有多少只是响应号召。年轻人总是冲动和偏激，振臂一呼，追随者无数，真就成历史潮流，所向无前。她则溯流而上。也就是她，换了谁，就算持不同意见，也不会当面锣，对面鼓，亮相叫板，做活靶子。尤其她，森林公园事件尚未淡出印象，这时候重新提起。校领导不了了之的做法，成为姑息养奸的一条罪状。她的名字赫然出现在大字报上。群众运动情形总是复杂的，有真心诚意，有投机取巧，有政治厚黑学，亦有宣泄私愤——猝不及防中爆发，连自己都意想不到的。原来积蓄很久，埋藏很深，能量就很大。

晚上，大礼堂里，灯火通明，曾经演出《大雷雨》《海鸥》的舞台，此刻拉开大辩论的横幅：“共产主义的乌托邦”。也是一出戏剧，她饰演的是圣女贞德，对方一众人，她单挑。舞台灯光顺乌黑的发顶流淌到脚底，白衣蓝裙，搭扣黑皮鞋。众声喧哗中，唯有她的声音字字入耳。激辩的要紧关头，有几回哑然失语，却并无惶遽之色。场子里静了静，看她蹲下身，打开脚边的皮包，翻找书籍材料佐证观点。那姿态让她回到一个极小的女孩，中学生的年龄。杨帆挤在台下观战席里，不禁

生出怜惜的心情。这心情于事于人，都是多余，有背时背德之嫌。可没有办法，就是怜惜呢。

杨帆是学校里寂寂无名之辈，入学前有过两年工作经历，属于调干生，就比同年级人长两岁。两三岁年龄算不得什么，他的长相并不见老，相反，因江南地方人，还显得后生些。但持重的性格，人们都称作“老杨”。老杨说话口音很重，遣词造句也不如北方人流利，反应又慢半拍，就跟不上趟了。后来几十年，他一直和尖团音以及四声做斗争，结果，普通话没练好，家乡话也不成了。于是，他常以明人徐渭的话自嘲：“几间东倒西歪屋，一个南腔北调人。”老杨没什么文体方面的特长，难免有些闷。校园里的人物往往出在这两项课余活动中，他则是连观众都做不称职。因为缺乏兴趣，信息又不灵通，每每错过时间。公益事务中，他只一门专长，种树。北方的树种不同于南方，生出研究的兴趣，常常独自去森林公园看树，始料未及撞见“决斗”的一幕。现场比较混乱，谁也没有注意他的出现，只关心他箍住的那名乌克兰男生，因紧张和沮丧，哭得浑身打战，还扭头在箍他的人肩上咬了一口，就这，也没有松手，坚持将人推上保卫处的吉普车。他也很激动，久久不能平息心情。小说中读到的情节会在眼前上演，完全超出他的想象力。涉事的女生他是知道的，有谁不知道呢？唯有她才能担任传奇的女主角。她就是这么一个戏剧化的人物，在他朴素的生活之外，无限遥远。

“贞德”力战群雄，或有几个后援，发声却都软弱，难以响应。无论人数、气势，还是论点的支持，她都处于低地，很快就颓然下场，挤出人群。老杨自认为不懂政治学，只凭常识判断，觉得两边都对，两边又都不对。那一边对政府要求过激，他信奉的是，饭要一口一口吃，事要一件一件办；这一边呢，似乎与他同样，持体谅的态度，又似乎不一样。他是从实际出发，她却有更高原则，认为政府有更宏大的目标，世人的目光不可企及。他为她悬着心，觉着调门太高，犹如一张满弓，稍过一点点弦就崩断。可又觉得自然，这就是她！总是激流的旋涡中心。之前的平静，好比戏剧的幕间，上一场结束，下一场开始，剧情层层递进，推向高潮。他惊讶她的能量，不知源头哪里，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使精神丰盈，漫溢到自身以外，感染周边的人。他想起森林公园的一幕，不由打个寒噤，起了恐惧。她退场离开，辩论会明显沉寂了。没

有对手当然是原因，更重要的，有一种光彩熄灭了。悸动平息下来，到了收尾的时间。

然而，谁也无法预料的，形势陡然掉过头，反方向而去。短暂的惊愕之后，毫不彷徨，再又运动起来。不像上一波的汹涌澎湃，而是有组织 and 秩序，就像漫流的水进到河床。无政府狂欢结束了，重新整肃纪律，比之前更加严厉。前一波浪潮里的勇进派，率先者定作极右，革除学籍，重则送交刑律，轻则遣返原地；次一级为右倾，留校察看，从中细分一二三等行政处罚。

政治历来为革命和保守力量对比，此起彼落，历史就在此间发展，其实无碍于“左右”。此时的“右派”恰是彼时的“左派”，彼时的“左派”则是此时的“右派”。不等醒过神，已然成了英雄。曾经孤立无援，独守阵地，却原来是真理所在，对方的战旗猝然落地。她，又一回独领风骚。一系列的好事接踵而来，高教系统优秀学生，共青团大会代表，两年前提交的入党申请有了回应，通知参加组织生活，列席党内会议，特别安排发言，陈述意见。没有人会质疑她，与她争个不休。可是，并没有希冀中的骄傲和喜悦。胜利来得太容易，没来得及经过检验和甄别。她怀想当时的激辩，甚至不乏攻讦性质的对抗。她敏感到周围的冷淡，有热切的，也不是她要的那种。同宿舍的一名女生，来自天津塘沽，父亲是引水员，家境应在中等以上。女同学相恬静，性格内敛，和她关系并不亲近——严格说，她基本没有亲近的女性朋友，当她落单时候，女同学也不特意远着。首尾相衔的两场运动中，都持疏离的态度，埋头读书。有天晚上，女同学的床空到很久，过了午夜，方才听到门响。这一段，她患了失眠症，有时睡不着，有时睡着，半夜又醒来。半阖眼睛，看见夜归人摸索着铺床。窗外的一盏路灯透进一线光，照着一侧的脸庞，眼睛红肿，像是恸哭过后的泪痕。她知道，背地里，同学们三两结伙，为离校的人送别，没有人联络她参加。女同学洗漱就寝，路灯也熄了，换作月光，反更亮了。她将头埋进被子，眼泪流下来。

这一年，表面的辉煌之下，其实是无比寂寞的心。星期天回家，洛娃老师不期而至。师生二人大约有两年时间未见，洛娃老师更胖了，爬上三层楼梯，喘得不行。停了半时，终于说出话来，方才知道是来告别。老师将移民澳大利亚，那里有她的兄弟。房屋退租，钢琴归还琴

行，家具用物卖的卖，送的送，扔的扔。母亲问有什么需要帮忙的，洛娃老师说有一个小忙，从草编提篮里取出一摞乐谱，是歌剧选段的钢琴伴奏——也许艾比娜喜欢。母亲留饭，洛娃老师说，要是昨天就好了，今晚有几个学生为她践行。她难过地想：他们也没来约她。事实上，这些学生未必认得，她有多久没去过音乐课了？临到最后一分钟，她都在激烈斗争：还来得及，来得及参加晚宴，也许洛娃老师正等待她开口。可是，最终，她们谁也没说出来。分手时，洛娃老师拥抱了她，她的脸紧紧压在老师肥厚温暖的胸脯，真像一片沃土。眼泪把老师的衣襟都湿了。她变得爱哭，眼睛里蓄满了泪，动辄便泉涌而出。

洛娃老师的离去，仿佛是一个预先的信号，学校里的外教也逐渐回国。随着赫鲁晓夫继位，苏维埃内部政治经济政策开始大变革。斯大林的铁幕破冰解冻，国际共产主义同盟呈现裂变的迹象，中苏交恶在所难免。然而，风云诡谲，身在局部的人完全不能了解。就在六十年代初期，省对外友协组织代表团访苏，她作为翻译借调入列。这一次出行的外交意味深不可测，在她个人，却及时遏制了抑郁的倾向。时差在物理性质上转换了精神场域，追逐太阳飞行，延长的白昼，使日照充沛。歌曲和电影里的景象出现眼前，让人不敢相信：红场，列宁墓，克里姆林宫，卫国战争纪念碑，是无产阶级革命圣地；而沙皇时代的旧迹，青铜铸像，石砌建筑，大剧院，芭蕾舞，应归于历史艺术遗产；新市政，比如地铁，象征人民和劳动的力量；少先队员的鼓乐，则代表未来。飞机在夜晚降落基辅，舷窗下一片璀璨，越来越近，扑面而来，陡一侧身，又远去了，再一侧身，便置身光明之中。眼泪又涌上来，但却是滚烫的。先前的颓唐消失殆尽，它们到哪里去了？曾经有过吗？她又惭愧又疑惑。时代充满奋进的希望，努力还来不及呢，这就是小资产阶级的软弱动摇吧！归途中，透支的时间还回来，日夜恢复原先的比例，可是，却无大碍，抑郁症不治而愈。她复原了，不是单纯的复原。经历和克服过困难，已不是原来那个自己。表面的棱角不那么尖锐，变得温和，其实是蕴藏到深处，有了厚度，是莹润的光泽。

在这嬗变的过程里，她和老杨确定了关系。没有热烈悸动的情节，但稳步进行，水到渠成。同学开玩笑说老杨拾了个“洋捞”，揶揄中可见出人们多以为不般配，唯同宿舍的天津女同学另有见解，对她说：你终

于做对了一件事！她们向来没有说体己话的习惯。她有无数追求者，出于一种微妙心理，同性间的关系比较平淡。女同学人际关系顺利，老少咸宜，男生背后议论，对她的评价为“人皆可妻”，换个说法，即缺乏个性的意思。那天从饭堂回宿舍的路上，走在一起，女同学忽就挑起话头。她转过脸看向对方，惊讶在那一双单睑之下的眸子，竟然焕发出明亮的光芒。女同学说：我很羡慕你。她更惊讶了，因为对方的坦率。停一停，方才说出两个字：谢谢！谢我什么呀！对面的人笑了，原来娴静的女同学也有着爽朗的音容。她也笑了。是呀，谢什么呢？谢她的鼓励，谢她对自己吐露心意。老杨的好，不容易看出来，这就是真好！女同学说。她先红了脸，随即调皮起来：你为什么不自己对他说？对他说嘛！女同学也是个调皮角色，回应道：晚了一步，让你得手！她越发活泼了：争取嘛！女同学收住嬉笑，正色道：倘若别人还有胜数，你，我却争不过，除非——除非什么？除非你让给我！她纵身一跳，蹿出去：我不让，你来抢！女同学说：我来抢了！两人绕着圈子追逐。草地上开了白色的小花，寒带急促的花事，一旦盛开，娇媚极了。

她领略到友谊的宁馨，不是像男女之情那般激动的快感，那快感有一半来自生理性的官能，比如荷尔蒙，它往往会遮蔽精神的吸引。女生间就不同了。她们头并头窃窃私语，不用多问，便打开话匣子，里面存着多少闺帏里的心事。别看她身前身后簇拥着膜拜者，众星捧月似的，可是有谁能说私房话？她告诉女同学与留学生交往的经验。真是迷人啊！她说：就像雕塑，从石座上走下来。而且，热烈奔放，不像中国小伙子，不爱的人仿佛看不见，爱的呢，也像看不见，坐怀不乱吧，是文明的结果，他们呢，更接近野蛮人，我喜欢野蛮人！爱恨分明，荣誉胜过生命，比如普希金——说到此，两人都想起森林公园事件，她双手掩面，羞惭道：太荒唐了！女同学拉下她的手，眼睛对着眼睛：我很想荒唐一下，真的，可惜没有机会！对方真挚的表情让她相信并非讥诮，接着说：这只是开始，然后——然后怎么样？然后发现，只能远观，不能近处。那种豪迈其实更是放纵，也是原始性作祟，他们几乎没有自律的概念，喝酒，喝到大吐，又哭又笑，纠缠个不休，罗曼蒂克的背后，且是压根不尊重女性！女同学吁一口气：有那么严重吗？还有更严重的！她说：酒色改变了他们的外形，皮肤粗糙，肌肉松弛，早早有了肚臍，而且脱发，因为痛风手脚肿胀……女同学忽然问出一句：老杨呢，老杨

是什么人？兀地截断话头，说话人有些茫然，慢慢回过神，回答道：老杨是文明人。

即便如她，聚光灯的焦点，很难看清周围，依然发现，女同学说话，远兜近绕，最后一准归到老杨。从她的立场，老杨在低沉时期介入生活，多少是屈就的心情。世人眼里，却不这样看，反以为平步青云，正处上升阶段，于是就有攀附的嫌疑，比如“拾个洋捞”的调侃。无论从哪方面，都可见得老杨不畏人言，内心并不像外表那样平凡，而是自有主张。尽管如此，两人的关系中，还是她占主动方。其时其地，有谁敢觊觎“女神”，存非分之想？她先约的他，他则当仁不让，一拍即合。所以选择老杨，其实并不出于多少了解，经历情节跌宕的戏剧，渴望平静的人情之常，是退守姿态，但从积极处说，又称得上返璞归真。不管哪一种动因，确实如女同学所说，“终于做对了一件事”。她呀，何等的冰雪聪明，很知道“对”的时候做“对”的事，也知道老杨正是那个“对”。同时知道的还有，只要发出召唤，“错”和“对”都会响应，而她当然是选择“对”了。虽然没有明说，态度却再清楚不过，是自恃，也是天真。不同于常人就在这里，也算是在世事沉浮中打过滚的，却依然葆有赤子之心。

她说：老杨是文明人，我也是，人总是选择同类。女同学微微一笑：是你选择他，也是他选择你，没有人是被选择的。这话让她不悦，就也微微一笑：所有人都分两种，一种选择，一种被选择。由什么原则决定谁是选择谁是被选择？女同学反诘。天生命定！她气冲冲道。哦！女同学的这一声带着讥诮，激怒了她，忽然变得尖刻：你不是人皆可妻吗？这话颇为不逊，而且粗暴，自己都吓了一跳。再想挽回，女同学已经转身走了。

刚开始的亲好，又反目了。这符合女生间的关系，好一时，坏一时，坏一时，再好一时，循环往复。在她们却只有一个周期，因都是认真的人，讨论的又是认真的事，彼此触及痛处，到底受伤了。如果时间足够，兴许挽得回来，可是形势逼人，等不及和解的契机。毕业分配公布方案，五年学府生活仿佛一瞬间，从眼前掠过。原来，已经那么久了，骤然失了耐心。于是，捆扎行李，预定行程，购买车票，有单位派遣接受的人住进招待所，就要面晤和谈话，性急的人已经在了路上。校

园里充斥着曲终人散的空气，同时呢，是新生活的憧憬，兴兴头头的，所以，又激情洋溢。她和老杨都分在本市。有多家单位的外事部门要她，她的外语能力小有名气，远超过本专业领域的成绩。最后，进到中直部委属下的科技研究所。老杨则在重型机械厂制动设备室任技术员。重型机械厂前身是沙俄铁路制造局，日俄战争改军工，“二战”以后，转民生。原先的巨型体量上，再向苏联社会主义托拉斯模式扩建，从原材料到加工、配件、组装、检验、出品、运输一体化，总厂底下就有数个分厂和部门。这是生产，生活也是全覆盖，宿舍，住宅，医院，商店，幼托，小学，中学，甚至还在郊区有一个农场，独立成自给自足的小社会。他们毕业后登记结婚，老杨分到家属区一套住房。她所在单位，按属地原则为省部，但福利远不能同日而语。行政级别越高，领导越多，一层一层下到小文书一层，资源余裕就更有限。如此，她只在机关分到一间二人宿舍供午休用，或者，下班晚了，交通受阻，临时过宿。合住的女同事是机要处秘书，比她年资深，办公室里另有休息的地方，所以，她们极少照面。

他们将婚房安在机械厂里。住宅本身配置有床和桌椅，又从她娘家搬过来几样，也算作嫁妆，再添些必要的杂用，一个家初具雏形。接下来是举办仪式。老杨不是本地人，没有亲属，唯三五个新同事，其余就是和她共有的老同学——列名单时候，她想起了女同学。女同学却已经离开，听说她分回原籍天津，具体是哪里不知道。自从那次不欢而散，她们俩就没有说话。

她和老杨，都是单位里的新人，要从最基础入手。尤其她，工作环境和所学专业理论上两头兼顾，实际并不对接，一切从头来起，早出晚归，十分繁忙。机械厂生活区和生产区不算远，之间还有班车通勤，减去路程的耗时和辛苦，家中的庶务自然归了他。江南人也不像北方，男女的应分划得很清，还有农业社会里男耕女织的遗存。老杨家乡淮扬，男人上厨蔚然成风，他称不上精通，但至少不手生。每晚烧好晚饭，她进门就端碗。隔日起来，换下的衣服洗净叠齐，收进橱柜，皮鞋擦得锃亮。老杨甚至还会一点缝纫，她的陪嫁里，有一部“星家”缝纫机，全由他使用。或单面折边，或双面对齐，“嚓嚓嚓”，踏板前后踩动，眨眼工夫，窗帘、门帘、被单，都出来了。渐渐地，他学会了裁剪，将车床工

件三维绘图方法，移用到人体，就能做简单的衣裤。休息日里，她常常加班，对外事务真是没个点。代表团出访或来访，各国对华政策的报告传达，案头的背书和口头传译，说来就来。她很快融入本所的工作，跟上节奏，还经常应差外单位借用。这样的時候，他独自在家，守着一部“星家”。她不在，可到处都是她。面霜的气味，椅背床架到处扔的衣服的体味，枕上的发香——她习惯在洗头水里点几滴花露水，俄国砖茶的浓酽——她们家上辈子传下来的铜茶炊。每到下午时分，家人围炉而坐，茶碗接了热茶，倾在茶碟，三个手指托起来，慢慢吸吮，不至于烫了嘴。这场面有一种仪式感。就这样，小女孩长成大姑娘，然后离家住校，现在由他掌握茶炊。“星家”缝纫机，曾经车过她的衣物，从襁褓围嘴到各式裙子，宽背带、细褶皱、蓬起下摆、布拉吉……他心里很安宁。门敞开着，家属区的风气，仿佛共产主义集体生活。后边山上的杜鹃花盛开，花香阵阵，小学校操场的高音喇叭传来喊操声，准备国庆节的检阅，一个高亢的童音，小号般直冲云霄。

婚后第二年，凑她出差上海的机会，方才回去他的老家拜见公婆。拖延至今，当然有时间的缘故，但潜在的，还出于回避的心理。他们俩，尤其他，很难想象她与自己家人在一起的情形，那是连他都疏远的亲属。大学期间，只两个寒假回去过年，不等假期结束，就匆匆赶回来，有点像逃跑。他已经不适应阴湿的气候，没有供暖，室内室外同样冷热。也下雪，但积不起来，经鞋底踩踏，一汪水，一汪泥，冬日的肃杀中又另添凋敝。光照不足的老屋，之前尚有两进，日前接大哥信，告诉父亲交出前院，只余后天井，拦断南北过道，东墙上破开一门，跨进夹弄，沿山墙攀一道石阶，从廊桥经过，方能出街。迂回曲折，但避免和人往来互通，省去各种后患。他想不出缩减一半地盘的旧宅的样子，更是要逼仄阴暗。家中成员又多，老少男女，说着诘聒的乡音，抬头见，低头见，也是想不出的窘。重重顾虑中，计划的行程，一日一日来临了。

腊月二十九，南方人俗称小年夜，城内卵石路上，走过两个外乡人。头戴皮帽，脚踏长靴。男的还好，是一件毛领呢面军大衣，女的则一身深蓝皮衣，袖口和下摆镶了灰毛緹边。街上玩耍的小孩停止游戏，退到墙根，让开路，等他们走过去，火速聚起来，冲着后背有节律地叫

道：华侨！华侨！在这童声合唱伴随下，两人走进一个门洞。“华侨华侨”的歌声不绝于耳，久久不散，引出许多大人，不晓得发生了什么事。

火车上的燥和热，很快消散，取而代之以彻骨的寒冷，哪里都是冰凉。玻璃杯口浮着茶叶，水温显然不到沸点。汤碗刚上桌还冒热气，转眼风平浪静。踩在砖地上，鞋底仿佛被穿透，脚指头冻得生疼。脱下的皮大衣重新穿上身，坐在藤椅上的棉垫子里，就像女王驾临，周围忙碌着臣仆。她其实很熬得住苦，下厂下屯，无论农户还是工友，都融洽无间。可眼下这一家偏偏不是工农。他的父亲，虽然穿短袄，却是缎面。母亲的布棉袄，领口上别了一朵缠丝嵌宝珠花。爷爷坐着另一张藤椅，围着丝棉被，老头棉鞋蹬着黄铜脚炉，膝上是手炉。炭的烟气，加上灶上的柴火，本来就暗淡的光线又蒙上一层灰，积成氤氲，在视线里漂移，人和物就有些变形。爷爷他，年轻时被鸦片和女色损害了身体，继而又在家道式微中坏了性情，世上无一桩事如他所愿，都在走下坡路。一方面是老，一方面是闲，越来越少动弹，终于连舌头也停下，不再发声。眼睛却发出锐亮的光芒，其时，对着案子那头的孙媳妇，看得人心里发毛。她试着寒暄，说些敬老的话，却没有一句回应，于是便放弃了。转过身子，迎着又一双眼睛。红木矮凳上坐着小姑子，老杨的妹妹，从下而上看她。看一阵子，发问了。问她皮衣皮靴的材质，牛皮羊皮抑或羊羔皮？属哪一款风格，巴黎式柏林式？听说东北那地方冻得掉耳朵鼻子？还有许多“罗宋”杂种人？这些问题既幼稚又世故，让人不晓得说什么好。于是提问的人也放弃了答案，口袋里掏出烟盒，客套地送一送。不等拒绝，已经收回去，抽出一支，自己点上。她猜不出这位妹妹的年龄，金丝边眼镜后面，也有一双老爷爷的鹰眼，脸颊的皮肤格外白皙。侧面看，从前额，鼻梁，到下颈部，呈现一道纤细的曲线，如小女孩子。转回正面，也许发型的缘故，正中分路，两边低垂盖耳，向后挽起盘一个髻，太阳穴处变得紧窄，就有了岁数。再看穿着，织锦缎棉袄，啥味呢西裤，驼绒高帮皮鞋，是老派人的摩登。猜得到对方的疑惑，妹妹吐一口烟，说：我与你同年生人，住在上海。话里有压着她的意思，还有些套近乎。仿佛，她们俩是一路，其他人是另一路。确实，这位妹妹在家中的位置很特殊，除穿戴举止的差异——现在可以解释了，原来是上海来的人，还在于，无论长辈平辈，都不太与妹妹搭话。说不上来出于畏惧还是嫌弃，或许两者都有。也正因为此，就想与新来

的嫂嫂交好，但新嫂嫂也远着她呢。事实上，并不只是妹妹，老爷爷、父亲、母亲、大哥，都是疏离的。这一众人，就像侥幸规避了时代的更替，从历史的接缝中遗漏，竟也能够自给自足，自生自灭。他的大哥，上海交大船舶系毕业生，造船厂任工程师，和社会有接触，尚不至于封闭耳目，照理可以沟通。偏偏一口方言，似乎有意为之，格外夸张。外乡人听来，就有些油滑。她不知道，大哥他是一位扬州评书爱好者，年轻时候到王少堂跟前拜过师。但天赋欠缺，或者引荐人力道不足，总之没有入门，只能自学。厂里联欢，文娱比赛，都是推他，说一段《武松打虎》《皮五辣子》，颇受欢迎，他也很自得。显然他的性情比老二活跃，却不知什么原因，迟迟未婚，这就又让他和时间脱节了。老杨他，进到家门，也说起这种口音，就像变了一个人。怎么说呢，变得俚俗，所以，也是陌生的。而且，有意无意地和她拉开距离，抱矜持的态度。是避免在家人跟前说普通话吗？普通话在方言区里，总是有官话的色彩。大约还出于一种畏惧心，因知道她不能与家人调和，索性退到那一边。说实话，在这市井世界，她显得如此不凡，让人自惭形秽，不敢靠近。

家里上缴前进院落之后，在后进隔出一层，加盖阁楼，作大哥的睡房。此时让给新人，床铺垫得很厚。被窝里塞一个铜汤婆，裹进旧绒布套子里，依然滚烫。这时候，人方才舒展得开了。温暖和同眠并没有让他们亲密，四处都有动静。大哥的床临时安置在木头扶梯的斜角里，对面窗下睡着妹妹，两人说了一阵话，听不清内容，只有嗡嗡的回音。然后，一股淡淡的烟味弥漫开来，是妹妹的睡前一支烟。松木楼板的拼接处透出丝丝缕缕的光，顶上也有光，从瓦片的缝隙中下来。两人拘谨得厉害，不提防碰了手脚，赶紧闪开。因床和被窝的局促，就不敢动了。灯光熄灭，黑暗从四面合拢，闭得十分严实，仿佛有重力，沉甸甸的。迷糊中睡过去，不知道真有其事还是夜梦，很远的地方，敲了三下梆子，时间穿越到古时候，再渐渐回进来。一声昂然的鸡啼，高频上延续很久，陡地收尾。停顿片刻，随之遍地应和，此起彼落。那骄傲的领唱者早偃止了歌喉，余下一片琐碎。晨曦照亮阁楼的北窗，睁开眼睛，身边人不在。她张开身体，躺成一个“大”字，呼吸畅通了。楼下嘈杂起来，却不像静夜里的尖锐，而是混沌。水泼上石板，碗碟叩击，门的开闭，收音机吱吱地调频道，一日的生活拉开帷幕。即便在这般逼仄的空

间里，依然带着一股子跃然。挺身起床，挟裹着被褥的热气，汤婆子还暖着呢！拉开窗帘，推出去，眼前是连绵不断的屋瓦，一波接一波，铺往地平线。目极处有一片红亮，散开来，空气中水分充盈，微微颤动，分解一列色系。心中生出一种陌生的感动，这挤簇、琐碎、平庸的鳞鳞爪爪，和谐地融为一体，也有着宽广的幅度。她惊诧造物的周密细致，蕴含着对世人的怜惜。感动的就是这个，以往从未领略过的。她单以为大自然气势如虹，天地宏远，其实是积少成多，量变到质变。作一个深呼吸，吐出一昼夜的郁结，顿时清爽许多。早晨的空气带着寒露，转眼间灌满阁楼。身上起着冷战，赶紧关上窗户，穿好衣服下楼去。

一家人都感染她的好心情，从上一日便悬着的心落地了。大哥叫道：开饭开饭！于是团团坐好。桌上已经摆开稀饭豆浆油条烧饼，各样配粥的小菜。餐毕，她伸手捡拾碗筷，要承担刷洗的劳动，被母亲挡开。那边妹妹则推她上楼穿大衣拿包，要出去游玩。来回争夺几番，还是恭敬不如从命。虽然带有虚应的成分，却也算过了仪式，做了这家的媳妇。

一刻以后，四个年轻人就走在了街上。大年除夕的白天，大人们多在家中准备年饭，性急的小孩子已经放炮仗了，东一响，西一响，制造出零星的喜庆。天气晴朗，日头升高，暖洋洋的。此时，她发现穿着的笨重，体会到江南轻盈的冬季。仰起脸，太阳光从疏阔的枝条间洒下，痒酥酥的。妹妹告诉她，上海——特别要强调，上海，有一句俗语：邋遢冬至干净年，反过来亦是。因今年冬至下了雪，所以，春节有这好天气。老杨兄弟走在前边，落下她们，单独相对，好像两个女人有什么贴己话要说似的。这对姑嫂分开看兴许好些，在一起却显得夸张了。仿佛戏台上的人物，一个出演的西洋剧，另一个呢，中国式的西装旗袍剧。照理是两种剧情，不该碰在一处，偏就并肩而行。身后又有小孩子跳着脚喊：华侨华侨！妹妹回头斥骂着驱赶，脸上带着笑影，流露出心里的高兴。显然，是喜欢这称呼的。小孩子一哄而散，跑到远处，停下来，继续“华侨华侨”地喊。不理他！妹妹说：小地方人没见过什么世面的。她问：妹妹在上海什么地方工作？回答是：不做工作，坐吃！她没听出话里自嘲的意味，只觉得措词鄙陋，就不想往下问了。可是，对方刚开话题，正篇还在后面。站住脚低头点上一支烟，等抬起头，新嫂嫂已经

跑到前面，落下她自己。

沿瘦西湖走了两个著名的园林，大哥本想做东请客，但大年三十，饭馆都封灶闭门。二十四桥有一处茶室还营业，便买下一些糕饼零食，要四杯清茶，权当午餐。茶室设在水榭，檐下摆了桌椅，坐了五六成。半是常客，按时必来的，另有一半是外地人，公差或者游冶，所以并不十分寂寥。那兄妹三人，人生命运各异，终究同出一源，有许多相通的人和事，她难免在局外。先还注意地听，渐渐涣散开注意，因不在经验里，总是隔膜着。其中涉及老杨的部分，却又不是她认识的那个老杨，本应该有好奇心的，她却没有，而是感到了无聊。早先的兴致低落了，起身离座，伏在栏杆看水。潜在湖底的鱼群，受她投影吸引，游上来。她揉碎半个面包喂食，搅起波澜，渐渐平息。亭台的倒影浮起，仿佛海市蜃楼。心中有些恍惚，不知何年何月，何情何境，且为何处身于此。那边招呼她过去，茶室供应汤包，从附近厨房送到了，揭开笼盖，热气腾腾。她走过去，重新入座。谁的手送上一双竹筷。大哥向她示范，夹住汤包，平平端起，只见那一兜汤颤颤地垂下，嘬起嘴咬一小口，慢慢吸吮。这一切都是在小心翼翼中进行，不可半点疏忽。她却学不好，汤漏了一碟子，还烫了舌头。正午的日头更热烈了，岸边的柳树似乎眨眼间爆出新绿。有几桌撤走，有几桌又换了新茶，相邻的一桌拿出扑克牌。茶室里的女人拎出热水瓶，分发给余下的客人自便，无论坐到几时，要走只管走。年后上班，再收拾桌椅茶具。然后关门上锁，回去烧年夜饭了。看她过桥上岸，沿湖走很远，终于消失身影。

这地方有一股享乐主义空气，当是漕运和盐业繁荣时期的遗风。商贾多半暴发，富不过三代，就没有积养，所以享乐也是庶民的，和皇城八旗的豪阔不同。那里是满汉全席，这里是家常菜。精神生活呢，这里至多风花雪月，那里可是左牵黄，右擎苍。格局大多了，等级也森严，这里却有些民主共和，天下一家的小意思，贫富贵贱差异不大。旧历年的国定假里，这地方满城膏腴和灶火。老杨家当门安一具小石磨，浸泡过夜的糯米灌进磨眼，霍霍声中，雪白的米浆流进纱布袋，系紧了吊在竹竿上沥水。妹妹专司蛋饺，嘴里衔一支烟，侧头眯眼，不让烟熏着。手持一柄汤勺，筷子夹一片肥肉，勺底擦出一点油，浇一调羹蛋糊。大哥负责杀鸡。鸡头拗到背后，握在翅膀里，拔去颈部的软毛，刀刃一

划。掉过身来，汨汨的血淌入碗里的清水，这才放开它，一根筷子顺时针方向搅，搅，搅，一碗鸡血制成。派给父亲的是技术活，划鳝丝。一根竹篾子，削薄了。黄鳝甩上砧板，直往起跳，顺了身子捋，催眠似的，慢慢安静下来。篾片子从头到梢，从头到梢，转眼就是一堆。母亲备馅做大肉丸子，此地叫“狮子头”。奇怪的是，肉馅不是剁，而是切，先切片，再切丝，最后切粒，料酒精盐，也是搅。搅馅的活，就交到老杨手上。老杨在东北算得上火头军师，到这里只能打杂。给黄花菜摘根，清洗木耳里的沙土，旧牙刷剔花蛤贝上的泥，烧开水拔鸡毛，切腊肠。腊肠是几日前熏好的，海蜇早一年就浸在坛子里，豆腐事先向一家作坊定制，豆酱则是另一家。她也想做什么，却发现没一样做得了，人人还都避让着，怕脏了她的衣服。热火朝天的一家人，唯有老爷爷和她闲着。老爷爷显然已经看够她了，从此不瞥一眼。目视前方，仿佛泥塑的佛。她穿上大衣，悄悄出了院子，从夹弄上去廊桥，看屋顶上的炊烟。

她比原定计划提早一天告辞，去了上海，全家人嘴上挽留，私下松一口气。这几日彼此拘得紧，实是煎熬的。妹妹想和她结伴同行，因也是急于离开家的人。几度暗示，却没有任何反响，都是一等的聪敏和骄傲，能看不出对方的请求和推诿？于是作罢，迟一天才走，家中人再松一口气。老杨独自住到探亲假末尾，按约定去上海会合她。下长途车，天已入夜，先找公用电话往她招待所报到，说好明天直接在北火车站月台碰面，然后就奔妹妹处投宿了。

他家兄妹三个，之间各差两岁。长子总是得器重，底下的不免慢待。共同的处境，排序的相近，这两个的关系比较和大哥之间就要亲近。起初几年，还是大家庭，他们联合与叔伯姊妹兄弟抗衡，后来，则是与大哥为敌。一起被大人责打，跪洗衣搓板。她背了父母，与那富家子往大后方去，只有他知情，到车站送行。头一次看见那“姐夫”，豆芽儿似的一细条，白潦潦的脸，不像担得起的人，就知道是妹妹拿的主意。同样，离婚也是妹妹的决定。这种斩截的手势，只有妹妹做得出来。后来，他跟着邻家大哥哥到上海读书，吃住都由妹妹供给。分开的日子里，他收获新思想，而这却是无法与妹妹说的。他能想象她奚落的眼神，像听小孩子说梦话，她向来当他小孩子看。妹妹其实更像姐姐，

女孩本来早熟，两岁年龄的差距早已经弥合了。他去东北上大学，是妹妹送行。仿佛这一瞬间，他长大了。出远门的人，有一股庄严肃穆，妹妹终于生出些微的敬意。

就像多年前，他宿在亭子间北窗下的沙发上，隔一张方桌，和靠着床档的妹妹说话。说起父母，虽然清简下来，但小门小户的日子，反倒干净利落，精神也健旺了。又说老爷爷，平时向着大的和小的，养老却执意要跟二的，也就是他们的父亲。柿子捡软的捏，妹妹说不然，偏心的是老奶奶。这就说到老奶奶，顶厉害了，好比《红楼梦》的王熙凤。老爷爷惧内，心里明镜似的，晓得三个媳妇中，他们的母亲最贤良。只是不想起纠纷，凡事不作仲裁，等一个走掉，立刻转过来。他说：“贤良”不过是软柿子的好词。妹妹探过头，脸上露出诡黠的笑容：老爷爷又不是净身过来，带了家私的！这回轮到他不以为然：公有制社会，有什么家私？妹妹冷笑：哪个社会都要吃饭。话到这里，出现分歧的端倪，就不谈了，关灯睡觉。窗户外面正是一盏铁罩子路灯，映在窗帘上。妹妹忽说了一句：妈妈本来备下见面礼，一个金锁片，怕人家看不上眼，没拿出手。他一怔，这是家人第一次提她，之前，从没有当面议论过这一桩婚姻。怎么会呢？他嚅嚅地辩解：她要是知道，一定很高兴。他看不见妹妹隐在暗中的脸，但知道又在笑，不由生气了：你有成见！妹妹反诘：什么成见？她长得漂亮！这话击中对方的痛处，长得不够漂亮，可说是妹妹最大的遗憾。小时候，争吵不过，就是最后的撒手锏。此一时彼一时，毕竟是大人了，扔出去的分量就不同。妹妹噎了一下，停了停，方才说出话来：先不要得意，吃苦在后头！他也不让，逼过去：何以见得？反过来：她目无下尘，早晚有报应！话说到这一步，都变得刻毒。再不济也就是你这样！他说。我这样怎么样？不用伏小屈就，看人的眼色！她说。寄生虫！他骂道。两人都坐起来，拉亮电灯，房间里雪亮一片，照着两张虎视眈眈的脸。亲密的人吵起架来是不留情面的。又来了，又来了，好像你们不寄生，我寄生在一个人身上，你们寄生在全体人民身上！你，你，气急之下，除一个“你”字，再没别的了。妹妹却重新抖擞起来，恢复口齿的尖利：国家干部，下田还是做工？到时候关饷，还不如老爷爷，吃的是祖业产！这就有些胡搅蛮缠，但气势占了上风。他躺倒去，将被子蒙了脸。对方数落一阵，只是不答，到底无趣，关灯睡了。

第八章

隔年春天，女儿出生。拥着被窝，抱了婴儿哺乳的她，呈现安详沉静的表情。向老家报了消息，不久收到一个小小的包裹，平绒盒子里躺着金锁片，凤凰麒麟的图案。想就是妹妹说的，母亲原本送媳妇的见面礼，现在给了孙女儿，也是一样。她打开看了看，又合起来，嘱他收进抽屉，并没有流露不屑的意思，便放下心来。于是意识到在她跟前，自己其实是紧张的。他喜欢看她哺乳，一个全新的形象，不是松花江边歌唱的瑰丽，也不是“贞德圣女”，又不是蹲在地上搜寻证据时的羸弱——就是这个瞬间，让他生出爱怜。现在的她，怀孕和生育增加了体重，脸庞圆了，相应的，五官略显平坦，眼睛也不那么大而明亮。成日价套一件孕妇罩衫，胸前印着奶渍，乱蓬蓬的头发用手绢在脑后扎起一把。她变得邋遢，随便，贴得很近地看婴儿的粪便，散开的发绺几乎垂到尿布上。母乳不够，需要补充奶粉，兑水的动作就像实验室里观察量杯和试管。不善家务的她，动作笨拙，但态度认真，几近庄严。夜里醒来，看见她抱着襁褓在房间来回走，小声唱着曲子。桌上只开一盏台灯，投下一圈光晕，映着婴儿毛茸茸的头顶。她在影地里，轮廓有些模糊，但却十分柔和。他静静看着，听着，沉浸在幸福的慵懒中。

产假过去，因加班积攒的补休，又延后半个月，就到上班的日子。这才发现，衣服和鞋都紧了。她奇怪地看着地上的纤巧的皮鞋，想到“灰姑娘”童话里的水晶鞋，不明白怎么能把脚挤进去的，可硬是挤进去了。经过痛苦的几天时间，竟然又回到先前的脚型。人体原来具有很大程度的伸缩弹性，就看怎么塑造它。婴儿寄托在机械厂的哺乳室，不是由母亲而是由父亲喂奶。调制好的奶液灌在玻璃瓶里，上午一次，下午一次，去到哺乳室，坐在一群撩衣敞怀的女工中间，一手托婴儿，一手扶奶瓶，脑门上沁着细汗。半是紧张，生怕失手，两样东西都是易碎物，不可大意；另一半是女工们的打趣。屋子里壅塞着哺乳期女人特有的气味，酸甜，还有一点腥膻，小孩子的尿臊和乳臭。寒带的三四月，气温尚在零度上下徘徊，未结束供暖，闭着门窗，有一股令人窒息的暖意。笑闹的间隙中，会忽然静下来，听得见小嘴有力的吸吮下，奶水滋滋地向外涌。母亲的脸色或低或仰，舒泰安宁。有时候，一双手冷不防插到他

怀里，抱起女儿，喂上几口。女工们的奶水特别饱满，实在消不掉，会朝他脸上滋几下。异性的在场，使气氛变得亢奋。这些流水线上的女人，受教育程度不高。工业社会又是另一种蛮荒世界，野地里长出来的生命，绕过文明驯化，母兽一般。他窘得厉害，却也感到满足。

她原本就不足的奶水，此时彻底退回去，身形很快回到从前，工作也重新甚至更加忙碌起来。其时，中苏关系正式破裂，东北地区经济产业大多建立于苏联支援的基础，就处在技术和设备大规模转移的调整中。她们对外部门的俄语人员承担起善后事宜，在文案与谈判桌之间穿梭，同时，也敏感到将会有很长阶段两国交流停滞，就要准备调换专业方向。她在外国语学院报名英法语课程旁听，退一万步，也能到学校做教师。工作和学习，两头奔波，通勤都难，机关里那间宿舍成了常住地。某个周末回家，将女儿从地上抱起，脸对着脸。只见一双黑亮亮的眼睛直视过来，不由心里一紧。什么时候，小人儿脱离襁褓，独立出来了。民间有个说法，小孩子跟谁像谁。起初，是随她的，如今却在向父亲靠拢。男人里面，他称得上好看，端正的前额，眉棱底下一双深目，长脸颊，高鼻梁，这样的长相在女孩多少有点硬。正值困难时期，辅食不足，婴儿的肥胖很快瘦削下去。没有肉的小脸上，一双眼睛大得出奇，薄嘴唇抿起一条线，批判地看着世界。单就他们父女俩，不觉有什么，那年头，大多都是菜色肌肤，衣着灰暗。工厂大院且是集体性的生活方式，有些像军队，不仅色彩，还包括形态，都是单一化的。来到光彩照人的母亲跟前，两相对照，不禁显出委顿。难得的闲适中，母亲尝试给女儿塑造新形象。从箱底翻出自己幼年时候的衣服，将稀软的头发梳成发辫，系上绸丝带。那些华丽的荷叶边，白色蕾丝，以及发顶的大蝴蝶结，更衬出人的小和黄。因为受装束的拘泥，行动举止呆板木讷，连原先的机灵劲都没了，效果令人扫兴。天然母性在疏远的日子里逐渐淡化，余下的，多少有一些小姑娘打扮洋娃娃的少女游戏，也收尾了。本职工作 and 业余学习，危机感和进取心，将有限的逸情挤得干干净净。女儿在父亲的自行车上长大，她也有着父亲纤长的四肢。运动神经格外发达，这点又像母亲了。刚学走路，就能从地下一跃而起，跨坐到车后架，任由缓急颠簸。幼儿园的时候，已经会从车大梁下伸过一只脚踩着踏板，骑得一溜烟，父亲在后头徒步追赶，成为厂区里引众人瞩目的风景，人们称之“老杨追小杨”。

不知不觉中，年景向好，枯干的日子有了膏腴。看出去，视野变得丰润，人们的目光也柔和下来。傍晚，下班后接她出幼儿园，看见门里奔来一个小姑娘，身上的花衣裤透着亮，映照出娇嫩的小胳膊小腿，他几乎没有认出来。万物呈现复苏的景象，仿佛一夜间，女人们都怀孕了，挺着滚圆的肚子，蹒跚上坡下坡。他们的第二胎，就是在这时候得的。孕期里，她得了妊娠高血压。临时调动到情报处资料室，上下班固定，没有外勤和出差，可按时作息。随着身子显出来，她套一件宽松罩衫，底下是他的裤子，浮肿的脚上也是他的胶底鞋。镜子里的人，好像不是自己，而是洛娃老师——她想起洛娃老师，在遥远的澳大利亚，过得怎么样？电烫的卷发拉直，剪到齐耳，回到女学生的样子。每天，吃过晚饭，先不忙洗碗，坐在桌边，各人说各人白日里的遭遇，女儿也插上一嘴。她诧异地听着小孩子们的人和事，好奇他们竟也有自己的社会生活。她不知道所有的孩子，还只是女儿，表达能力这般强。听到一个精辟的措词，就会抬起眼睛向他看去，正好接住投过来的目光，两个大人流露出吓了一跳的表情。小孩子其实都是人精，立即领会父母的赞叹，于是更加喋喋不休，语出惊人。临睡前的节目是，女儿贴在母亲肚子上“听弟弟”——不约而同，他们都称腹中的小生命“弟弟”，好像肯定就是个男孩。

女儿和母亲亲密起来，他有些妒忌。可不也是正常吗？孩子总是更倾向母亲，胚胎在她身子里着床，一天一天长大，成形，最后啄破壳壁落地，那里有着意识之外的联络。女儿伏在母亲膝上，一上一下，眼睛对眼睛，两人脸上仿佛罩了光晕，亮亮的。这一次怀孕，她特别显身子，肚腹和胸脯胀鼓鼓、沉甸甸的，脚踝肿起一圈，慵懒地坐在椅上，打着盹。她的形象开始接近哺乳室里的女工，连体味都变得相像。

他将女儿从母亲膝上抱开。女儿也睡着了，他怀疑她们是不是做同一个梦，因为有同样的安详面容。这一段日子无限美好，他格外恋家。下班后等不及地冲出绘图室或者车间，途经幼儿园，也不下车，喊一声。话音没落，箭似的射过来小人儿，跳上车后架，直向生活区驶去。老远看见门上的挂锁卸下了，于是，后架上的那个纵身一跃，下车了。他心怦怦地跳着，却故作镇定，锁上车，取下挂在车把上的菜和肉什么的，慢慢走进家门。

婴儿如期分娩，真应了众人的期望，是个弟弟。产妇呢，暗合他比照女工们的心意，奶水丰盛。倒不是弟弟比姐姐更可爱些，但母乳喂养，这一个比上一个肥白壮硕，捧在手里，满满一怀。他宁可相信生育年龄，第二次比第一次身心成熟，舐犊之情便强烈许多。产假休完，没有像大的那样留给他照管，而是带在身边。寄托到省委机关的育儿室，也是上下午各一次，步行五分钟喂奶。哺乳将怀胎时候的血缘交流延续下来，小脑袋顶在胸口，发顶的绒毛扫着下颏，痒酥酥的。因吸吮的用力，腮帮有节律地鼓动，她被迷住了。那一大一小难免受冷落。但是，不要紧，大家都是一样，一样的爱 and 心疼。小肚子吃饱了，踢腾着圆滚滚的腿脚，小手指在空中抓挠，那里有长大后再也看不见的飞翔物，咿咿呀呀，只有它们自己懂。趁着不解人语，尽情地说和听吧！女儿很快学会给弟弟换尿布，而且从啼哭声中判断饿了还是屙了。他看出女儿呵护弟弟，多少有讨好母亲的成分。一向以来，她转动脑筋，妙语连珠，大声地笑，伏在妈妈肚子上“听弟弟”，一半真实，一半则出自于引母亲注意。他自己不也有一点吗？她高兴，他就高兴，她不高兴，不由自主，他也低落下来。他们是家情绪的中心。现在，多了一个成员，中心扩大了。强弱倾斜，落差更加悬殊；同时呢，也分化了队伍，一边对一边。按斗争的哲学，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这是一个有趣的局面，时不时的，负气，吵架，眼泪，紧接着是安抚，绥靖，和解，然后再开始下一轮。就像滚雪球似的，将一家人团紧了。

一年的哺乳期过去，弟弟还是回到机械厂托儿所。母亲参加“四清社教”工作组，派往呼兰。每月一次休假，回来住几天再回去。父亲呢，也进了工作组，去的是航运系统，虽在本市，但一个城南，一个城北，周日才能回家。两人商量将孩子送到道里的外公外婆处，她专为此事回去一趟，却见家中气氛低沉，二老显然有心事。私下问弟弟，知道父亲正接受审查，关于和基督教会关系的问题。准备吐口的话就咽下了。如此一来，唯一的办法，就是大的带小的。多子女的家庭，哪个不是一拖二、二拖三地长大。这一年，姐姐六岁，下一年可上小学，脖子上挂了钥匙，铅笔盒装一叠饭菜票，零钱缝在内衣口袋。于是，早晨和傍晚，厂区里就上演着危险的一幕。弟弟拦腰捆绑在自行车后架，前面的姐姐，一条腿伸过车大梁底下，踩着踏板，一起一落，飞驶而往，飞驶而返。父母最顾虑的开水一项事务，拜托给邻居，上学前将空热水瓶放门

口，回来时已经灌满。这就要说到住厂区的好处了，集体生活是粗放的，同时互助互济。到处可见这样散养的孩子，有些社会达尔文主义，强者生存，因此都有股子野劲。姐姐摸爬滚打地长大，还算吃得开，弟弟就要吃些苦头了。一岁半的年龄最黏人，晚上哭着找妈妈，姐姐哄不住，也陪着哭。左右邻就有开骂的，骂的话很难听：娘老子死了吗？等等，等等的。姐姐倒收住眼泪，骂回去：你娘老子死了！那头再骂：少爹娘调教的东西！这边再回过去：你少爹娘调教！听大人和小孩斗嘴，边上人不禁笑起来。夜哭郎受这一惊，竟忘记出声，停了停，睡着了。下一夜，又来这么一轮，三四回经过，哭的和吵的似乎都没了兴头，夜间的喧哗便结束了。但白昼里的忧郁却是绵长的，幼儿园和托儿所在一个院子，隔墙听见涕泣，就知道是自己家的人，于是跑过去抱一抱。后来，索性领到自己班上，排队游戏，唱歌跳舞，身后都拖了条尾巴。弟弟白绒帽上的两只兔耳朵，被调皮男孩揪下来了，小皮靴子踩到泥水里，脸上巴着眼泪鼻涕，皴出细口子，手背上也是。手织的绞绳花样的绒线裤尿湿，烘干，再尿湿，裆里硬硬的一片，看上去真是落魄。周末父亲回家，带两个孩子上职工澡堂，小姑娘自己进女浴室，在阿姨们壮硕的大腿间挤来挤去，脚底上抹了肥皂当瓷砖地面滑冰场。弟弟跟了爸爸，浑身上下被搓得通红，一周的积垢清洗一净。又在下一日全面复辟，成了泥猴。仿佛眼泪哭干了，他脱去“哭宝”的污名。不像姐姐开口早，两岁了还不怎么会说话，可他有自己的语言。吃完碗里的饭菜还想要，就坐在小椅子上不起身，阿姨拉他，他扒着桌子；谁对他没好声气，他用唾沫回敬；姐姐和小伙伴起争执，他猴在对方身上，扯人家头发。这一对凶悍的姐弟谁都不敢惹，甚至还要巴结。父亲带去澡堂，脱衣服时候，口袋里鼓鼓的。玻璃弹子、香烟壳叠的片子、粘着碎屑的糖纸、牛皮筋、回形针，是战利品和进贡。母亲休假，全家去江边野餐。他在草地奔跑，脚底绊一下，跌倒了，小嘴里吐出一个“操”字。母亲吓了一跳，发现羊羔般的儿子变成了狼崽子。

时间其实自有步骤。姐姐上小学，不能继续罩着弟弟的时候，弟弟已经独立，从托儿所升到幼儿园，算得上大孩子了。他个头比同龄孩子高，身体也结实，是免遭欺凌的重要保障。那些强势者在姐弟联盟的时代吃过教训，不再招惹他，他也收敛起了凶蛮劲。因为口讷还是生性的缘故，他比较沉默，不像姐姐言词锋利，有攻击性。老师阿姨都喜欢上

这个漂亮安静的男孩，他讲究的衣着保持了基本的整洁：翻毛领子飞行员小夹克衫，镶皮箍的有檐帽，裤子上的吊带，还有哥萨克式宽袖绣花衬衫，都是外婆家舅舅们幼年的衣服。这时候，社教运动告一段落，工作队解散，父亲和母亲先后回原单位上班，恢复原先的作息制度。家庭生活重上轨道，但成员间的关系结构有所变化。在父母缺位的阶段里，姐姐逐渐占据中心，弟弟加盟，父亲略退后些，母亲则到边缘。发薪的日子，姐姐拿了爸爸的图章到财务科领饷。她请求会计阿姨，大票面换成小票面，好分配用项。其中半部买做饭菜票，再留出煤火水电费用、两人的学杂零食，余下的上缴“国库”——大人们这么称呼家庭财政。母亲的工资不能直接到手，则是由她安排预算：弟弟的鞋小了；父亲要添两双尼龙袜；自己觊觎一种磁铁开关的塑料铅笔盒，同学们都旧换新了；自行车轮胎扎了几个洞；热水瓶碎一个，现在用的是邻居家富余的……她趴在桌上写着开支的清单。扁平的后脑勺上，一条笔直的发路，分开两边，紧紧编成小辫，垂到纸面，和铅笔打架。弟弟挤在旁边，手扒着姐姐的胳膊，看得懂似的。母亲和父亲忍住笑，交换眼色，喜欢，又有点失落。没有他们，儿女也在长大，仿佛被抛弃的心情。

比较儿子的变化，女儿更让她吃惊。倏忽而过的时间里，这孩子长成另一个人，神情举止从容不迫，胸有成竹的样子。本就开口早，终日喋喋不休，如今沉静下来，出言慎重，却常有料想不及之语。当然脱不了孩童气，但应对并不输给成年人。她向母亲叙述同学间的友好和龃龉，那些小人小事，因其态度严肃，听的人不得不认真起来，给予评价和建议，还举例自己的幼年故事，引为参照和借鉴。从过去到现在，兴许还往将来，人和事其实循环上演，就像一座舞台，背景不同，角色更迭，剧情的细部有所变化，但实质性内容差不了大概。在旁观察，他发现母女又回到曾经的亲密关系，地位更趋平等。甚至于，有迹象交换身份，不是女儿，而是母亲取悦对方。他不禁感到好奇，女性究竟是怎样的神秘动物，身体感官之外，另有超自然通道。这对血亲，形貌相差很远，奇怪的是，凡看见的，无人不以为母女。似乎内在却有一种联系，透过表相，呈现出来。现在，弟弟到了父亲的阵营，他们都是缄默的性格，不能像对面阵营里的活跃。可是，潜深流静，也许是更丰沛的内心生活。

波涛起伏的六十年代中期，是一个短暂的休憩。许多事物，扣紧机遇，和时间赛跑，匆匆生长。这一家四口，赶场子似的，上马迭尔饭店吃俄式大餐，看马戏，看话剧，看电影——常是晚八点外国影片的场次，斯大林时期苏联电影为多数，《列宁格勒保卫战》《人民公敌》，漫长的上下集，就有点夜生活的意思。姐弟俩兴致勃勃，很快陷入沉闷，结束时已经睡得烂熟。爸爸和妈妈，一个身上挂一个，脚底在霜冻的路面打滑，追赶末班车。外婆家也走得很勤。外公通过审查，终于从运动中脱身，大门重新敞开，复起往日的热闹。长餐台铺上双层桌布，花边流苏垂下来。大盘的鸡块，大盘的灌肠，大盘的锅包肉，大列巴，玻璃缸里的番茄黄瓜，瓦罐装的鲜奶、酸奶，果子酱，酸菜粉条炖猪肉，突突地冒泡，啤酒杯也在冒泡。儿孙济济一堂，吃饱喝足，舅舅拉起手风琴，轮番献唱。唱的不是赞美诗，是时代歌曲。独唱过后编组唱，大人一组，小孩子一组，男声一组，女声一组，最终合起来，分出四声部，和声唱，唱《卡农》。这家人天生有音乐细胞，还因为父母的爱好，耳濡目染，就都会些弹拨，乐器上手，歌即出喉。唯有弟弟，怎么哄他，只是摇头。脸对着脸，一句一句引他，不出声地笑，还是摇头。小朋友一个接一个，拔萝卜似的拉他起来，那就要哭了。他还小呢！姐姐解围道。人们只得放过他，由他自己玩去。他却也不走开，一个人坐在餐桌边，头枕在手背上，以为睡着了。其实呢，眼睛睁得大大的，听入神了。

放眼望去，四处可见这样的家庭，深受异族生活方式影响，信奉基督教或者东正教。祖先或许有着斯拉夫血统，多血质的性格，荷尔蒙分泌格外旺盛，隐隐中，还相信天道与人道。这一年，节日里的盛宴其实是危险的引子，力量在失去平衡，暗暗倾斜，可是谁也不觉察。繁荣的年景，顶容易蒙蔽人了，尤其是原始性强的族群。当年六月，田野和山岭，杜鹃花盛开，啤酒花的香味顺风吹得满街满巷。一场规模巨大的狂欢平地而起，覆盖之下，那一小点一小点的笙歌，简直就像草芥尘埃，转眼间偃息，无影无痕。父亲和母亲又进入忙碌状态，常规工作外，加增许多学习和会议。厂区的大喇叭里，传送出的声音高亢起来，炒豆子似的往外吐字。姐姐的小学校里，高年级语文扔了课本，换作读报纸和写大字报，批判“燕山夜话”和“三家村”。大字报，这和平年代的进攻武器，又启动了。全城的墙面和楼体，都被印染了墨迹的白报纸包裹起

来，后面的窗洞就像堡垒上的枪眼。幼儿园里教唱新编的造反歌曲，他依然是摇头，不肯开口。谁都知道这是个害羞又执拗的孩子，从来不唱歌，也拿他没办法。可是，这城市有点怪呢，白昼里的骚动结束，极地的光芒越过冰川，照亮夜晚，太阳岛上依然传来篝火的青烟和手风琴声。漫长的冬季过去，夏天显得格外美丽，即便是历史洪流，也不肯错过它的到来。

父亲很快学会在时间的罅隙里照顾家庭。一方面，学习侵占了大量的工余时间，另一方面，生产的程序却被打断甚至中止。所以，就有零碎的空闲，可供他花插着回家。捅开炉子，烧开一壶开水，搜罗该洗的衣物浸泡起来，杀一条鱼抹了盐，下班后直接进油锅，等等。有一日，他正收拾孩子们乱扔的文具书本，女儿匆匆闯进，来不及和父亲说话，直冲到书桌跟前，拉开抽屉埋头翻检。问她找什么呢，回答毛笔和墨汁。做什么用？三个字：大批判！手上已经抓到要用的东西，脱兔般冲出去。他这才知道，小学低年级也开始写大字报了。这形势，以时下的流行，真可谓“如火如荼”。一眨眼工夫，门外的空地里，女儿不见了身影。他忽想起她的母亲。在两人相距甚远的外表之下，实有着同一类性格。因为环境和教养，还有年龄的差异，女儿展现更直接和尖锐，母亲则是优雅的，于是，某种程度地美学化了。下午两三点的阳光，照亮半间屋，明晃晃的，什么都在发光。他心中生出不安，仿佛身边的一切都是短暂，说没就没了。

狂飙突起，漫卷天下，她却沉静着。看上去，甚至是漠然的。中央部级机关的造反派，直贯基层，她没有参加。地方所属托管的省委省政府也拉起了队伍，她依然没有参加。与她共用宿舍的那一位，正处在离婚的过程中，彻底搬过来住，免不了照面，就认识了。女同事热心革命，因机要工作的关系，了解些内情，又谙熟政治用语，观点相当激进。整个午休时间，往往在亢奋的聒噪中度过。有时，会下床走到对角的床前，撩开帐子，看里面的人是不是睡着了，为什么一言不发。两人眼睛对眼睛相持一会儿，忍不住扑哧笑出来。再又回去自己那头，重新躺下，忘了方才说到哪里。安静片刻，另起话头。语速慢下来，情绪也稍许缓和，不自禁叹一口气，说：运动不能解决所有问题。听的人想：所有问题里，是不是包括个人生活的困境？女同事的革命动机明显掺杂

私念，不那么纯粹，同时呢，又变得可同情了。

现在，家中饭点不定，如同流水席，随到随吃。以前，时不时地去食堂打菜打饭，如今，他日日起炊，三餐必备。潜意识里，是不是要维持生活的基本秩序？大人小孩进门来，自己从锅里挖一碗饭或者抓一个馒头，和着汤和菜，站在灶头跟前划拉下去，连弟弟都会自己喂自己了。难得全家到齐，终于共桌吃饭，也是各人捧各人的碗。就像伙食团开饭，碰巧坐一起的同事，但终究可以说上话了。话题自然也脱不了目下局势。女儿神色严峻，原来，危险就在每个人的身边，不定什么时候爆发反动复辟，到底让她赶上了！课本上的一幅图画，细心查来，总共有十数处敌情。战士的枪口正对身后的天安门城楼，边饰的花案里隐匿着恶毒的攻击字样，还有数字，顺过来一种编码，倒过去另一种，大有含义！就在工厂的废料场上，小朋友捡到一台发报机，交到了工厂保卫处——父亲听她描绘，判断是一架损坏的矿石收音机。这个解释引来女儿勃然大怒，脸涨得通红，进出眼泪。他赶紧收回解释，检讨不够警觉。事实上，他只当是一场游戏，大人总归不能像孩子那般投入，时不时地出戏，扫了他们的兴头。

此时，自上而下，各级部门职能权限皆遭质疑，基层机关停止日常工作，专职运动。先还是笼统地响应，号召动员，誓师游行，上北京接受领袖检阅，再辐射各地串联交流。和每一次革命相同，集体狂欢之后是分化瓦解，犹如细胞裂变，派生无数支系。但归纳起来，不外两大体系，一为造反，一为保皇。所谓“皇”，不过是各单位的领导。“造反”说起来就复杂了，平日里的积怨，人际关系，私德和作风，一旦附会理论，都可揭竿而起。至于谁占正义高地，纳进进步潮流，真就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遂演变成名实之争。她哪一边都不参加。无论办公室同事还是宿舍室友游说，她听归听，却不表态，就归进第三系，逍遥派。但人家是真逍遥，趁乱休闲，怀孕生育，整顿庶务。她则按时上班下班，参加大会小会，听内外报告，各派观点，看大字报——从本单位到外单位，本街区到外街区，沿途走去。红绿传单从天降下，纷纷扬扬，待她伸手去接，一伙孩子呼啸而至，跳跃着，争相抢夺，转眼间一张不剩。不由想起一句古词：白茫茫大地真干净。有几次，无意中走到父母门前，门上张贴白纸，表示已经查抄。总算，人没带走，但随叫随

到，几近软禁。她停住脚步，站了一时，没有任何动静，转身离开了。

别人不觉得，熟悉的人觉得异常。以她追求完美的禀赋，多少有一些空想社会主义的成分，正合乎革命的特质。从旁观察，先以为经历上一轮运动，变得沉稳，父母家的当下处境，也让人审慎。还有，运动中日益显现的人格弱点，不止是卑劣，还是荒谬，大大降低了政治生活的严肃性。他们夫妇免不了交换见闻和看法，但只在泛泛。居家厂区，既同事又邻里，公私交错，人事纠葛，他惶惑地发现，不晓得什么时候开始，人人自危。大人们都在告诫儿女，不许乱说话，祸从口出。所以，必等孩子入眠，关闭门窗，方才细语几句。他却又敏感到，孩子的母亲并不热衷与自己谈这些，态度甚至是敷衍的。她向不当他作思想的对手，他似乎也默认了。共同生活是有麻痹作用的，它将人与人的了解局限在某一部分，而放弃了另一部分。确实，他提供不了有效的见解，大约让她更失望了。他倒是参加了一个战斗队，是绘图室里刚毕业进来的年轻人挑头成立，他已经算老人马了。如今，四处树杆子，张大旗。局势到了这一步，不革命就要被革命。战斗队刻印公章，制作袖标，除了抽象的口号，尚未有具体的主张，多半为了自保。等到强弱决出，顺势而去，机会主义就产生了。生产单位关乎民生，不能彻底停摆，勉强维持运作，但生产纪律到底恢复不到原先。他臂上挂着战斗队的红袖章，还从箱底翻出一顶旧军帽，是上大学前政干军训班发的，扣在头上，就有了时代气息。自行车一骑，出厂区到市里，买来新鲜蔬菜，刚出炉的大列巴，蒜肉肠，桶装啤酒。再往岳家绕一圈，放下点东西，问问寒暖。回到车间，接着上班和学习。

主持家务的人多出闲时和闲心，一日三餐比往日更丰盛，缝纫上也有大开发。孩子母亲的大裙摆布拉吉，孕期里的罩衫，出国做的旗袍装，他自己的毛料裤，屁股和膝盖磨薄了些，尚有三成新，咔叽布长风衣……并非穿不着，而是过时了。看着它们，觉着很不真实，仿佛舞台上的戏装。事实上也是，大学剧社排演《日出》，他就贡献一件蓝布长衫。穿长衫的日子，屈指算算没几年，却翻过几个山头，几重天下。旧衣服摊开折起，卡尺横量竖量，绘图纸上打样，再回去旧衣服，一个针眼一个针眼挑线，拆成衣片。洗净，晾干，熨平，图纸移过来，沿画线裁剪。然后拉出“星家”缝纫机，拭去灰尘和锈迹，点上机油，一踩踏

板，皮带进了轮盘槽，嚓嚓嚓的走针声增添了夜晚的宁静。孩子们睡了。她呢，出门了。

大串联走过高潮，渐趋平息，天安门广场将举行第八次也是最后一次领袖接见，她动身启程。接见的消息登报了，同去的人有回来的，没有她的音讯。上海的妹妹倒来了一封信，告诉在淮海路上海市电影局门口遇见她，正看大字报，说当晚就上火车返回。从写信到收信，一周时间过去，未见人影。他既担心又不担心，担心是乱世里的安危，不担心是外地的乱终究无瓜葛，本地的就难说了，也许不回来有不回来的好。车间里都在做子弹，还有铁制的梭镖头，安全帽一筐筐搬出仓库，干道的路口垒起了路障，一场大规模的巷战正在备战中。因此，他甚至希望她更晚回来。认识她，他方才知，世上有一种渴望牺牲的人，就像飞蛾扑火，由着光的吸引，直向祭坛。安稳岁月里，光是平均分配于日复一日，但等特别的时刻，能量聚集，天雷与地火相接，正负电碰击，于是，劈空而下，燃烧将至。

确实如杨家妹妹说的，姑嫂邂逅的当晚，她即登上北归的火车，但是中途却在天津下车，往塘沽去了。通讯录里，留着大学舍友女同学的家庭住址，是两人交好时候交换的，不知有意还是无意，一直保存着没有删除。地址所在，是一幢独立的二层洋房。应门的梳髻的女人，以为是女同学的母亲，问了要找的人名，退进去回报“找大小姐的”，方才知是保姆。正惊异这一家的旧式派场，恍悟女同学的教养，原生成于此。女人复又转来，做一个邀请的手势。水汀烧得很热，她脱下大衣，女人接过去，挂在门厅护墙板上的衣钩，楼梯就有脚步声响。一眼看去，真以为是女同学。再看，年纪要长些，不用问，是母亲无疑了。同学的母亲穿一条飞鸟格薄呢面夹旗袍，脚上一双黑平绒绣花便鞋，迎她到客厅，面对面坐下，问姓名、工作、家人。她一一应答，说及结婚成家，已有一子一女。那母亲便展开笑颜，说：我们家的那个，你的同学，也有了自己的小家庭，年前方做妈妈。看起来，女同学婚育比同龄人包括自己晚了许多，让做母亲的很上心事，现在终于释然。母亲告诉她，女婿在市立医院做外科医生，原就是通家之好，两人自小认识，大人们早有意思。可能太稔熟了，反而成盲点，彼此看不见，各自有一段寻觅，又都无果。回过头来，岁月蹉跎，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不知不

觉，已经中午。同学的母亲留饭，说会打电话给女儿，下班直接过来。她顺便问同学毕业分去什么单位。母亲看她一眼，大概奇怪她竟不知道，回答就在新港职工学校任教，离开不远。午饭时候，女同学的父亲下楼来。这位退休的引水员，身量中等，一张五官平坦的宽脸，按理说不属好看的类型，但令人惊讶的，却有着特别的和谐。他话极少，态度很闲定，比热情的女主人更让人放松。她发现，女同学的长相极似母亲，气质更可能与父亲接近。看见桌上的菜肴，她觉出饿，饱餐一顿，母亲领她进女同学婚前的卧室休息。和衣躺在绉纱条纹床罩上，环顾周围，这一间闺房流露出男孩子的趣味。书桌上是地球仪，窗台立了一架小型天文望远镜，一整个墙面的书架。来不及辨别书脊的字样，眼睛就合上了。离家二十来天，寝食不定，车马劳顿，又有许多杂芜的印象，纷至沓来。先前还撑持着，此刻，安逸之下，抵挡不住倦意来袭。这一觉不知睡到几点几分，蒙眬间，仿佛身在姜黄色的光晕里。神志渐渐清醒，手脚却动弹不得。女同学的母亲俯视着她，向她微笑，不是现在，而是年轻的很久以前。手掌在脸颊轻轻拍几下，她喊出一声女同学的名字，坐了起来。

这天晚上，女同学没有回自己家，两人挤一张床，像是回到学生时候。也不全像，因她们在学校时并没有这样亲密。她补足了睡眠，此刻头脑清明，靠床背坐着。女同学半躺，手肘支在枕上看她。她问：没想到我会登门吧？女同学说：想不到，又想得到。她问：这话什么意思？回答说：有意思又没意思！两人成了小女孩一般斗嘴，词语的游戏，加上些诡辩术。揣摩起来，不完全是这些，还有参禅的成分。说说看，有何贵干！女同学说。从她的角度看，女同学的脸半掩在台灯的灯影里，显得十分柔和，甚至妩媚，她从未注意过呢！聚光之下，四周都是暗淡的。她停了停，答非所问地说：真想不到，你的家庭是——迟疑一下，继续道：是这样的。女同学慢慢解释道：我父亲水手出身，这一带吃水上饭的很多，从近海到远洋，渐渐升为大副，然后上岸做引水员。按中国社会各阶层分析，引水员的行当，不掌握生产资料，凭技术谋生，就可算作劳动人民。但收入优渥，解放后享受“保留工资”，托共产党福，我们可以持有“这样的”生活。“这样的”三个字，把她没说出的意思说出来，她倒有些难为情。这就是女同学，会听话也会说话。她不由一笑，旋即收起，表情变得严肃。

女同学抬手推她：想什么呢，想他了？她笑出来：也想，也不想。这又是什么意思？有意思也没意思。她照样回敬。女同学的手伸到她腋窝咯吱一下，她缩了身子，说：你才想老公呢，我们是老夫老妻了！女同学收回手：你呀，得便宜卖乖！她说：你才是呢，终得如意郎君，换不换？女同学正色道：我们说换不作数，人家不定愿意。她说：管他愿意不愿意！都知道那个“他”是指谁。女同学说：你是他的女神！她说：你也是他的女神！这个“他”就是指女同学的他了。女生间的说话只在半句和半句中往来。女同学说：我是人皆可妻！当年就是为这句话两人掰了的，如今想起，简直有隔世的浩渺。她转过身，双手按住对方的头，直按到被窝里。闹了一阵，听见有汽笛传来，船进港了。静夜显出辽阔，天涯海角，那里有着不可知的事物。

她坐直起来，前倾着身子，说：我去过北京了。女同学不动弹，静静听着。天安门那么远，什么都看不见，她说，可是满地的人都在跳跃，叫喊，流泪——她止住话头，停顿片刻，接着说出一句：都控制不了自己了！女同学动了动。她继续：理性，理性到哪里去了？女同学在枕上问：你加入组织了？没有，她说，我读书。读什么书？《反杜林论》《国家与革命》《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读书好！女同学说。读书是不够的，她说，要到实践中去。女同学翻身坐起，将她的身子扳过来，眼睛对眼睛：不要！不要什么？她问。女同学语塞，然后说：不要做傻事。她笑了。轻轻推开对方，躺回到床背上，双手枕在脑后，望着天花板，那里有一小片水渍，洇成蝴蝶的形状。在上海，我也去了上海，她解释道，目睹一幕，堪称天下奇观，修理电线的机械车，升降台上，立了开国元勋，低头谢罪，驶过闹市。沿途街道，还有两边楼房的窗户里，人头攒动，仿佛节日里的花车游行，又仿佛鲁迅先生文章里斩首的场面。现在，她们交换了姿势，她半躺，女同学坐直了，俯身看向她：忘记它，想都不要想！可是我做不到！她说。逼自己去做！她忽发出尖刻的笑声：这就是你，夹缝中生存，得益于某种遗传！女同学当然听得出话中所指，说：我不和你吵，夹缝就夹缝，你以为历史是由纪念碑铸成的？更可能是石头缝里的草籽和泥土！我承认我渺小，至少，对于我的家人，还有一点价值。这番话多少有些触动，但她向来不服人的，负气地说一句：你有你的一套！

两人沉默着，听得见时钟走针的声音。女同学躺了回去，也看着天花板，问：为什么来找我？她回答：为什么不能找你？女同学说：我是认真的。我也是认真的。两人又沉默下来。过一会儿，她扑哧一笑：你家保姆称你“大小姐”！女同学也笑了：没办法，阿妈来我们家近三十年，我都是她带大的，改不了口了。她叹息道：你们家，就好像在时代边上擦肩而过。女同学说：别以为我们家落后，父亲可是共产党员哦！她侧过头，惊诧地看去一眼，随即问：你父亲如何评价现在的局面？我们家不谈政治，女同学说。她不屑道：总有你谈的时候！政治无处不在，你不找它，它找你，反过来，它不找你，你找它。怎么说？女同学歪着头问。比如，那一年，“右派”同学离校，你去为他们送行。你看见了吗？我看见有人半夜摸回宿舍，哭肿了眼睛！你呀！女同学伸出手指头点她前额一下。你们对我起戒心，所以不叫我。多年的委屈涌上心，想起来都要哭。不是，女同学说：我们都仰望你，就像仰望星空。你们才是星空！她说。我们是凡间的人，我们相信平凡的真理。女同学按灭台灯，窗帘上却有光掠过。船进港了，女同学说。

元旦后第二天，近午光景，老杨照例溜出制图车间，回家烧饭。看见门上的挂锁卸下了，门推了半扇。以为孩子放学，原来却是她，站在桌边，从敞口的旅行袋往外拿东西。天津大麻花，上海城隍庙五香豆，大白兔奶糖，塑料铅笔盒，尼龙男袜，一副玩具弓箭。两人对视一眼，遂移开目光，有些羞涩似的。这大概是他们结婚后分开最久的时间了，互相都有些陌生，却是喜悦的。中午，孩子们到家，反应就不那么含蓄了，大叫大喊扑将过来，那小的贴上身，撕都撕不下。大的则说个不停，谁也插不进嘴去。他埋头厨房，刀在砧板上当当的响。不知为什么，有一种失而复得的心情，几乎落泪。她也激动着，想不到自己其实是想念家和家人的。下一周的星期天，一家四口，两架自行车，姐姐骑母亲的女车，小姑娘已经坐得上车座，两条长腿踩风火轮似的。这车是“三飞”制动装置，踩一下转几圈，好像要飞起来。父亲则一带三，母亲坐后架，弟弟载在前杠，还有两双冰刀，一袋吃喝。好天气，路上全是骑车的人，都往江边去。老远就看见江面，日光反射，雪亮一条。早到的人已经收起冰鞋返程，迎面而来。姐姐跳着脚催促，快！快！妈妈几乎是被她拽下车的。母女俩忙着系冰鞋，脱下的大厚衣服做个窝，埋进弟弟，只露出小脑袋，好像待哺的鸟雏。这城市冰期长，像弟弟这么

大的孩子，已经跟着上冰面了，可他们家的这个抵死不从。舅舅送他小时候穿的冰鞋，让他试穿，两条腿乱蹬，捉也捉不住。还曾经，母亲让他站在自己脚背上慢慢溜滑，许多大人和小孩都是这样玩耍。他不敢抬头，盯着底下看，仿佛窥见有万丈深渊，表情甚为惊恐。人们归因父亲南方遗传。事实上，父亲不单冰上而是所有运动都不擅长，自称室外反应迟钝。故乡扬州，水网密布。小孩子不会走路就下水，他也不会，被叫作旱鸭子。这么着，父子俩瑟缩地看母女俩辗转腾挪。大的拉着小的手，时而并排，时而前后；时而背光，变成两幅剪影；时而迎了太阳，透亮，成人形的晶体，打着旋，旋进日头中心，融化了。

快乐时光特别容易滋生乐观主义，忽略隐患。他没有注意，也许注意了又放过了。那就是，出门回来，她没有谈及这一趟的印象和感想。婚姻家庭充斥了琐事，都是些零碎，但架不住多，边边角角全覆盖，难免会遮蔽眼睛。可是，难道这还不够吗？言语交流其实抵不过共同起居的亲和力，诗里说的“死生契阔”“与子偕老”，要平均分配，就是点滴时光。他是个会生活的人，这优点很可能造成假象，连他自己都以为缺乏思想。他和她的结合，不能说全部，至少部分的，拜处境所赐，正在她的低潮，或者说一个嬗变的阶段。从天上回到地下，由他引入普遍性的日常人生，那里也有着真理一类的存在。在他是本能自然，她呢，不经过诠释，便无法认识。他们还年轻，在有限的日子里，已经算得经验丰富，倘再给些机会，完全可能补偿不足。然而，历史将时间压缩了，一切都在急遽地发生，简直回不过神来。

春节来到，他们讨论是不是去老家过年，让他父母看看这对孙儿孙女。他大哥正准备结婚，喜期已定，大年初四。让人顾虑的是大串联余波尚未平息，很难预料道路的情况，她刚历经远途跋涉，喘息稍定，并且，不是在上海见过孩子的嬢嬢了？也算得上一次探亲。最后，家里来信说，将过门的媳妇是单位里的领导，主张移风易俗，所以新事新办，他们不到也罢。于是，按惯例上她家过除夕夜，但气氛大不如往年。外公外婆不知是突然还是循序渐进，露出老态。舅舅们没有到齐，不因为这就因为那，反正都是推托不掉的事务。舅舅请假，舅母自然也缺席，帮厨的人少一半，吃食也少一半，小孩子只剩三两个。这年的冬天奇异地温暖着，雪下得薄，时断时续，落到地面就污脏了，再落一层，再污

脏，显得残败。四处炮竹爆响，火星划过，更加衬托了夜空的无边无际。没有手风琴助兴，换外婆弹钢琴。试奏一首新歌，让她唱，起错了调，等找到合适的，又忘了旋律。零落的音节里，小孩子趴在餐桌边睡着了。他和岳丈两人对饮，喝过了头，一反常态活泼起来，给大家唱家乡的小调。开始还觉得新鲜有趣，拍手叫好。可挡不住三遍四遍，甚而至于五遍六遍，就知道是醉了。好不容易，架着离座，走出门，一路上不知跌多少斤斗。两个孩子睡醒了觉，父亲每跌一次，就乐一回。他呢，难免人来疯，半真半假，跌了又跌。连滚带爬地到家，启明星已经在天边闪着寒光。雪停了，气温直降，四个人冻得直跳。他忽然头脑清明，在心中自问：是祸是福？又自答：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

事情早在酝酿之中，而他始终蒙在鼓里。

春节以后上班，午休时间，她就在宿舍的桌上，铺开白报纸书写。同宿舍的女机要员并不关心她写什么，每个人都写大字报，自己曾经也是个大字报积极分子。但大字报的浪潮已经落篷，运动从舆论准备进入到实践阶段，就是夺权。所以，同屋人不免会开玩笑，“革命不分先后”或者“后发制人”。她只笑笑，并不作答。不久，女同屋的婚姻状况大约有所缓和，东西搬回一半，人也难得见了。于是，她一个人独用房间。这段日子究竟多少长短，人们也计算不出来。只知道有一日，她夹着一卷纸，另一手提着糨糊桶，走出宿舍楼，来到省委机关大院的外墙下。墙上的大字报已经斑驳，挂落下来。没有人做帮手，只她自己，将纸卷放在地上，先清除旧迹。扯下碎纸片，露出壁砖，湿抹布擦拭一遍。然后刷子沾了糨糊，薄薄涂一层，蹲下身抽一张写就的字纸，提起来，抖一抖，展平了，对齐上沿，贴住，顺两边抹到下沿，再按紧。后来，在人们的描述中，他仿佛看见学校大礼堂舞台，顶灯照耀下，白衣蓝裙的女学生蹲在地上，从皮包翻找书籍。大字报方才贴上一页，就有人驻步；三四页以后，便围拢起来；再有六七，张贴已经赶不上阅读的速度，性急的人从桶里抄起糨糊刷子往墙上涂。这动作具有启发性，几个人同时上前，弯腰抽取大字报，被她拦住，生怕乱了页码，每一张都需亲自核对编号和上下文。但有人帮助刷糨糊，对缝，抹平，到底效率提高，最后几页很快上了墙。总共十二页，标题为“人民政权和群众运

动”，落款“一名中共候补党员”，底下是真名实姓。她从结尾走向开篇，浏览查验，哪里没有压实，就伸手拍紧。因文章的内容，大约还是她雍容的仪态，人群安静着。等她终于提了空桶，消失背影，就像梦醒一般，骚动起来。

白报纸上的墨迹十分清晰干净，字体接近柳公权，属正楷，就好辨识，行文又流利。格式合乎目下通行，每一段落起一小题，引一段警句警言，再论述观点，看起来很明白，却不好判断。文中的主张，似乎没有偏倚，即不造反也不保皇，两边的队都不站，两边也都不支持。是要倒退到革命之前吗？却又像超越至最终目标：共产主义，消灭阶级，人类大同。一时间，众说纷纭，各派组织都前往抄读。尤其是大中学校，当时当地即铺开阵势，激烈争论，结果往往陷入困顿，不明所以。他得到消息，骑车去时，已经三日过去，人墙围堵，根本挤不近前，耳边却飞来流言。有说写大字报人来头天大，多半上层授意，看来革命即将转向；又有说逆流大趋势，右派言论公然出炉，可见得斗争很复杂；再说的是，大字报贴在省委门前大有讲究，难道是政权分治的先声？坊间闲话，渔樵论史，却也归纳出一些要义，那就是，运动有误。可不是吗？多少领导都下台了，这怎么说呢？心怦怦跳着，他退出人群，折头返回，向她办公室驶去。办公室没有人，就又骑往后排院落的宿舍楼。转弯时候车链子掉了，来不及挂上，下车推着走到楼下。

他第一次去她宿舍。单位大院，大凡都是一个样。建国初期，中苏交好时候的火柴盒式建筑，一个门洞分两翼，房间沿走廊排列。上午十点光景，大人上班，孩子上学。几个老太太站在各自门口说话，看见生面孔，便停下来。公共厕所有抽水声，管道里轰隆隆激荡着响。从老太太狐疑的目光里穿过，上了楼梯，找到她的那间。门忽然开了，走出一个年轻女人，眼窝很深，这地方俄国人留下不少血脉，人称“二毛子”，就是这种长相。女人手里抱着东西，知道他是谁似的，用脚抵住门，让他进去。她坐在临窗的书桌前，抬头看一眼，复又低下去。他站在门口，说：回家吧！她没有回答，就又说一遍：一起回家！带些命令的意思，好像面对闯祸的孩子。她笑了笑，依然低着头：你自己回去吧！他说：适可而止吧！他有点动气了，想伸手拉她。狭长的房间，因透视的缘故，她仿佛在纵深处的聚焦点上，够也够不着。她不动弹，说：你先

回家。他又等了等，说：好，你马上回来！转身出去，回头带上门。日光从窗外照着她的头发，黑亮亮的，电烫的痕迹在发梢尚有残余，留下一个曲度，从耳后绕到脸颊，衬出白皙的肤色。他不知道，这是最后的一眼。自此，就再没有看见她。他骑车在返程路上，几番回头，均无人影。心里只觉得离开的人越来越远，远到渺茫。直至入夜，又到第二第三日，他终于明白，她不随他回家，是因为已经身不由己，不得离开。他又去一次省委大门口，远远看见，大字报已经撤除，连同原先的残余，洗刷得一片白。他别转车头，往她宿舍骑去，不敢走正门，绕到后院。越过院墙看去，水泥的楼体，压顶而来。上下排列的窗洞，好像藏着无数眼睛。他踟蹰一时，原路骑回了。

多少年过去，他百思不得其解，两个孩子从开头第一天，就没有问过：妈妈到哪里去了？他猜测，大的或许有些许耳闻，小的呢？最粘母亲的年龄，却从此不再提一个字。小孩子就像动物，感知危险的本能尚未在进化中萎缩。他既心酸又有一种侥幸，倘若他们问起来，真没法解释，因连自己都弄不明白。在他这边，所有的消息全都阻隔。从通知送交衣物的地点变化，事态显然在升级中。先是单位保卫部门，后来到路段属地派出所，再又转入公安局拘留处。这一段时间比较长，他心存侥幸，以为局势缓和，会有转机。可是，长久的静止又让人不安了。春夏两季在这悬置状态中过去，哈市的冬天来得早，十月份下了第一场雪。没有消息，但是生活在急剧变化着。他被调离绘图室，下到车间，名义还保持技术人员，实际做的操作工。小学成立红小兵，代替少年先锋队，人人都是，唯女儿不是。回家也不说，他却看得出来，因没有红袖章。厂部隔三差五召他谈话，开始是本厂人，后来外边人，由本地变成京城，着便衣到穿制服，制服呢，则从公安延至军界。一张横放的桌子，对面两个，他一个，就像是审讯。先问她私下里的言论和表现，听起来，他们似乎不是夫妇，而是一处共事的同僚；再涉及交游和活动，又像互相的眼线；最后，是关于他的态度。这时候，会挑几节“南京政府向何处去”念给他，而他不由感到为难，因为既不知道她“向何处去”，也不知道自己“向何处去”，在训诫和沉默中，结束了谈话。其中一次，问讯者随他回家，取她的笔记和书籍。他们倒没有动手，只是看着。两个大人加两个孩子，逼仄的空间里，无法划分专门的收纳，全混作一堆。衣服鞋袜，玩具文具，笔记本，作业本，绘图纸，图画册，真可谓你中

有我，我中有你。也不作挑拣，一并收入旅行包，带走了。

第二场雪下来，温度骤降。先后两晚，有不速之客上门。第一位只在门口站了站，递过来一个报纸包，转身就走。皮帽的盖耳和口罩之间，露出一双眼睛，似乎哪里见过。进屋打开报纸，里面裹着两双鞋，一双棉的便鞋，一双高跟鞋。鞋壳里塞着些零碎，手绢，小镜子，半盒百雀羚面霜，一个小镜框，镶了姐弟俩的照片。是她留在宿舍的东西。于是想起，那天在宿舍外遇到的，正是来人，她的同屋。光从灯罩里照下来，仿佛一幅静物画。他心里忽然冒出一个念头，静物的主人不会回来了。那女人来，就为了告诉他这个。隔一日还是两日，门又叩响，拉开一条缝，便闪进一个人，挟裹着一团寒气。站在地砖上，棉靴上的雪顿时化成一摊水。那人定定地看他一眼，手套里拔出手，将蒙头的大围巾一圈一圈解下，这时候，他看清了，是大学同学，她的室友。毕业之后再没见过，一时都想不起名字。由此可见，她从未提起过女同学对他的倾慕，也没有说及南下串联、天津塘沽的一夜。尽管如此，女同学的到来，还是让他喜出望外。这一段，他们一家，生活在孤寂中，过去的往来都停了走动。有对方的缘故，也有他的，因不想牵累别人。就算是他，内敛的性格，也会感到苦闷了。开始还镇定着，让客人坐下，沏茶端来，问有没有吃饭。女同学反问，这个点到哪里吃饭？他不禁感到羞赧，折转身进厨房。女同学并不推让，由他忙碌，点火起炊。手捧着茶，环顾周围，起身推开卧室的门。窗外的雪光透过花布帘子，映在两个孩子的脸上，看了一时退出。热食上桌了，一盘大葱蛋炒饭，一碗紫菜虾皮汤。这才坐定，脸上笑着，要说什么，却哭起来。

女同学埋头吃饭，没有一个“劝”字。看来是饿狠了，大概还觉得，想哭就哭吧！仿佛得到鼓励，他更放纵起来，涕泣声在屋顶下回荡，然后渐渐息止。他擦把脸，平静下来，女同学面前的碗碟也空了。两人默坐一时，女同学说：凌晨有火车往南去，我带孩子走。他倒没想到，眼睛亮了亮，说：我有个妹妹在上海。女同学思忖一下，要了姓名地址。他又问一句：买得到车票吗？女同学回答：我们学校属军队系统，我有军官证。说罢站起身，自行去到里屋。他还要找孩子的衣物，女同学说：什么都不必！动手推大的起来，被他拦住：这一个留下，知道人事了！女同学目光移到小的身上，点头道：也好，出来一个是一个！从被

窝里掏出人来，一层一层穿衣服。孩子一直在酣睡中，小身子热烘烘，软绵绵。女同学笑了，问：他叫什么名字？父亲说：我们都叫他弟弟。好，弟弟，我们走！穿上大衣，用围巾裹住怀里的人，推开门走了。

从进门到出门，前后不过一个钟点，就像做一个梦，雪夜里的静梦。他站在门前地上，久久回不过神，甚至连来人的样貌都想不起来了。真是惊鸿一瞥！

第九章

他的记忆从孃孃的亭子间开始。窗户底下，女孩子跳着皮筋，唱道：“马兰花，马兰花，风吹雨打都不怕，勤劳的人在说话……”躺在沙发床上，刚从午睡中睁开眼睛，拳头松松的握不紧。墙上有一片光，从对面的窗玻璃反射过来。插销没有固定，随着风吹，晃动到脸上，眼睛就闭一闭。刷得粉白的天花板垂下一只细小的蜘蛛，来回荡秋千，带了一丝亮。仿佛人在水中，四周围都波动着。其实是，空气中的水分，也就是氤氲。许多日子以后，他长成少年，回去出生地哈市，最先敏感到的，便是干湿度的差异。不仅在体感，还在视觉和呼吸。与他离开的时间差不多，也是入冬的季节，这个烧煤供电供暖的城市上空，充满颗粒状的悬浮物，干扰了采光。街道和建筑表面，都染上一层铅灰。幸而视野宽广，否则就会变得暗淡，成为悲观主义的温床。雪下来了，质地的密度比不上悬浮物，但更有重力。最重要的是，增添了湿度，于是，天地间一下子变得碧清。

有一些模糊的印象回来了。冰面上的滑行，呈流线的弧度，和此时此刻重叠。姐姐在跳跃，旋转，双脚在空中打剪，一下，两下，三下。落下的一瞬间，一变二，紧接着又二合一。有个隐身人，是妈妈。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一直以为妈妈是另一张面容，夜行列车上，映在漆黑的双层窗上的侧影。他从下朝上地看她。睡眠如潮汐涌起，再退下。火车停站，酱黄的灯光透进车厢，伴随而来的是一片动响：脚步声，叫喊声，铁器的敲击，最后，是哨声，在同一频率上持续。车轮沉重地摩擦着铁轨，从慢到快。那张侧脸在明暗中穿行，睡眠的潮涌又淹没了。就在一夜之间，母亲的形象忽然变得清晰。在报纸头版，宣传栏橱窗，杂志封面，俯瞰着簇拥的人群，好像是全国人民的母亲，独独和他没关系。他有些躲她呢，却躲不开。从任何角度，那双眼睛都看着他，有话要说似的。越来越多的母亲的照片披露出来，从少女时代到求学生涯，再到工作阶段。各种姿态表情：读书，种树，唱歌，演剧。藏在孃孃相册里，匆匆一瞥的那张家庭照，也到了其中。照片上的自己，也令他茫然，那是谁呢？姐姐和父亲，他却认识。不得不承认，他们是一家人。

当年，惶遽离开的地方，如今在另一种惶遽中回来。父亲的家——他总是这么认为，无论人们怎样强调，这就是自己的家，父亲的家似乎比孃孃的还要局促，不是指面积，而是容积率。孃孃的亭子间有一种殷实，这里呢，四壁空空，白木家具立在水泥地上，显得寒素。父亲本来爱干净，近些年演变成洁癖的倾向。地面和桌椅橱柜被碱水刷洗得扒去一层皮，近乎薄瘠。一个人的时候，他在里外两间屋来回走动，打开橱门，拉出抽屉，残存的一点记忆又模糊了。他努力想象曾经在这里生活，结果陷入茫然。家里是陌生，外面呢，仿佛都是熟人，热切地要与他说话，拉手。好容易挣脱身，又被目光跟踪，他只得尽量少出门。这也不行，因为有径直敲上门来的，说话和拉手，或者只为看他。后来，就不开门了，等父亲下班回来。父亲可以应付这些事，同时呢，又失去了独处的自由。分离中的父子，难免是生分的。彼此都有些骇然似的，一个长成个大人，另一个则老去了。

父亲会没话找话，问他这一日怎么度过，有没有上街走一走，冰灯展已经开幕……他支吾着回答，慢慢退进房间。沿袭往日的安排，他与姐姐合用房间，新生活里只有这点让他习惯。在姐姐跟前，他才略微舒坦些。姐弟俩都脱离小时候的模样。尤其他，已经是成年男子的身量，比实际年龄显大。但依然驯服于姐姐，听从颐指气使，也只有跟了她，走得出门去。现在，他骑车，姐姐坐在后架。北方的天，没有一丝风，却透心凉。皮帽底下的脸颊，冻得生疼。穿过楼宇，视野变得开阔，空气里的杂质沉淀了，变得干净，也更加凛冽。等不及到地方，姐姐跳下车后架。一群年轻男女迎上来，两下里都在叫喊。姐姐一边奔跑一边脱下棉大衣，转身扔给弟弟。乱着手脚接住，再抬头，人已经被卷裹走，看不见了。

这是姐姐最快乐的日子，他呢，不由也快乐起来。冰面上滑行的身影，带着拖尾，穿行交错。反光处一片白，倏忽又呈现人形。那跳跃起来的，就是姐姐。转几个身落地，加了速度，沿着抛物线的弧度，又隐匿在光的反射里。从光里出来的，还是姐姐，没有母亲。夜行列车的双层窗户上的侧脸，也看不清了。他试图从姐姐脸上找一点母亲的遗传，找到的全是父亲，瘦削的轮廓，细长眼睛，微翘的下颌。人们都说他像母亲。父母的同事，邻居，甚至街上的路人，都这么说。结果是，他从

此不敢照镜子。现在，母亲的形象从照片中走下来，到了话剧院的舞台、电视剧的荧光屏、中学生的作文、报告文学——他惊讶地读到关于自己的一段情节，说的是他和姐姐追赶囚车，母亲在后车窗看着两个奔跑的小人儿，越来越远，终至消失。这戏剧性的一幕竟然发生在自己身上，他却毫不知情。可是渐渐地，在人们的讲述和眼泪中，他动摇起来。也许，也许呢，真的发生过了。虚实杂错中，他再也想不起母亲是什么样的。有一次，从父亲的抽屉里找出一张底片，黑白倒置中，母亲的脸色忽然浮现了。

他不知道姐姐对母亲记忆如何。长两年的她应该有一些，可是他们姐弟，包括父亲，从不交谈母亲的事。如果有人问起——现在，他们家的客人多起来了，每天都要耗去茶水和香烟——姐姐起身就走，他紧随其后，留下父亲招架。两个人坐在里屋，也不开灯，听外面的唧唧声。姐姐气得鼓鼓的，他倒没那么激烈，而是觉得滑稽。所有这一切，都还来不及组织成逻辑。但是，此时此刻，和姐姐坐在黑暗里，却有一种安心。他喜欢这时刻。姐姐压低声音咒骂着。这些来客他不认识，被过度的殷勤搞得颇不自在，这才知道，原来曾经冷淡甚至欺负他们的人，现在，“装孙子”了！姐姐说。他笑得向后倒去。房间很小，放一张双层床，他上铺，姐姐下铺。仰躺在姐姐被褥，嗅到枕上雪花膏，还有洗发水的的气味，不由使劲抽抽鼻子。外屋的动静和光亮从隔墙上一面玻璃窗投进来，好像另一个世界。他很满意这样的时刻，暗香浮动，私语窃窃。有一回，外面的人坐久了，父亲只是敷衍，没有一点谢客的表示。那一对夫妇，男的基本不说话，女的呢，言语琐碎，又没内容，只连连的“不容易”“真不容易”。姐姐陡地起身，走出去，抄一把笤帚，“嚓嚓”地划拉到跟前。男女二人并排地提起双脚，好像在做一项奇特的运动。他又要笑了。父亲看不下去，说：大晚上扫什么地？姐姐厉声回答：扫帚不到，灰尘不会自己跑掉！两人这才认清形势，挂不住了，也不告辞，将门在身后重重一摔。姐姐当然不饶，拉开门，重新摔一下。父亲说：这又何必？姐姐转过脸，吵道：你何必呢！父亲说：宁天下人负我，我不负天下人！姐姐回敬：谁也不要负谁，谁负谁都不是善茬！父亲说：谁能保证不犯错？姐姐说：我！我就能！父亲看女儿一眼：你？这一个字大有含意，连那眼光也是不简单的。姐姐勃然大怒：你！你！你自己！父亲弃下争端，进自己房间。姐姐伸出一只脚抵住，不让

房门合上。里面拉，外面顶，僵持不下。他吓坏了，拖姐姐回里屋，父亲却跟了过来，换一种息事宁人的态度：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了，死缠烂打对谁有好处？姐姐大声嚷：是我不放过去吗？是我吗？父亲说：是我，好不好？是我！姐姐说：你不用来这一套，假惺惺！好，我假惺惺！父亲疲累透顶，无心恋战，又不甘心。他站在两人中间，一手推挡一个。父亲先退却，回了房间，姐姐则大哭起来。

用不了多少日子，他就发现父亲和姐姐的争吵已经成常态。吵的时候凶狠极了，而且真动气，令他十分紧张，而且疼惜。他自小在隔代与旁系中生活，不大明白至亲间何以如此放肆，毫不顾及感受。同时也惊讶双方复原的速度，仿佛什么事没有发生过似的。很微妙的，私心里还有几分羡慕，设想他要是参与其中，应该站哪一边，又将如何表现。现在，他只能保持中立，做局外人。其实呢，他就是局中人。有他从中调和，那两位都变得率性，尽可以激化情绪，加剧争端，不怕收不了场。不知不觉，他们形成一个三足鼎立的关系，缺谁也不行。姐姐和父亲的对峙拉开边线，他又与两角各拉开一条。抽象来看，是稳定的结构。从具体的现实出发，争执增进沟通 and 了解，但必须有约束，否则就会分崩离析。人在事中，自然不会抱如此客观的态度，只是听凭本能，真情投入。哭泣、发怒、委屈、哀痛，一并引爆，四处开花，受伤挂彩是难免的。就在这激烈的混乱中，他楔入了原生家庭。俗话说“血浓于水”，一点不假。十来年的疏离，重新弥合，团起一家人，只少了个母亲。有意无意地，他们对这缺位视而不见。铺天盖地的烈士母亲的照片，家里是不陈列的。

开头的时候，全社会沉浸在颂扬和缅怀中，未及启动遗属的抚恤程序。显然，他们一家，尤其他和姐姐，正处于命运的转折点，结束上一段，开始下一段。等待让人兴奋，也是焦虑。姐姐和父亲频频发生战争，多少有点源于情绪的波动。他却喜欢这样未决的状态，有新生活在望，但不是现在。在他内心，其实对变化生畏。这些日子，逐渐适应，难免松懈下来，怠惰了。人们都以为他过得闷，既不读书也不工作，没有同学和朋友。其实他有他的乐趣，那就是做饭。开始，他常苦于食材的单一，来往大小农贸市场，而不得所求，只能因地制宜，去繁就简。渐渐地，他发现，在表面的粗陋底下，却是富足。父亲厂里发放食物，

都是过奢的量，二尺长，整条的大马哈鱼；鲟鱼三米，剁成段；半只猪肉；成堆的山货，木耳、松茸、口蘑、黄花菜；大白菜也是码堆；肉肠和血肠一挂几十节；大酱盛在缸里，蜡纸封口。有一回，发的是鳊鱼，他挑出一条尺把长的虹鳊，挖鳃刮鳞，洗净了晾在箢篱上沥水，然后骑车上菜市场买葱。那葱都是成捆，论斤称。他解释说，只是烧鱼的配料，要不了这许多。卖葱的大叔，转身抽出两条甩在面前：拿走吧！葱是这样，蒜是编成辫，盘起垛。菠菜，他都不认识了，也是打捆。他难免想起南方水绿的小白菜棵，野茭白，紫萼芥……多么遥远，罩着水汽，雾蒙蒙的。走出菜市场，骑车回程，车后架夹着两条孤零零的大葱，那情形让人惆怅。

炊事引他走入北方，从物种出产而涉及寒温带风土环境。他明白为什么此地时兴花茶，原因在水质。壶底时常需要清理沉淀物结起的硬块，俗话说水“硬”。毛尖龙井味轻，压不住，茉莉的香浓则可与之匹敌。他学会大葱炆锅，比本地人放的量足，镬底起烟。生长季节漫长的食材生性厚，藏得深，发力慢，就要借辅料拔出来。同样的道理，就可解释这里的炖菜胜过炒菜，炒也是爆炒，烈火烹油。他很奇怪地联想到嬢嬢给他讲的《红楼梦》里，有“烈火烹油，鲜花着锦”的说法。他渐渐喜欢上乌苏里江的水族，既没有海鱼的盐齁气，也没有河鲜的草腥。初尝平淡，稍停留，却有余香。他自创一种烹制法，葱姜蒜入水煮到大滚，喷上白酒，手持鱼尾，慢慢滑进，翻个身，即起锅装盆。那边灶眼上，铁锅里的酱也炒熟，加醋加糖加干辣椒末，兜头一浇，顿时粉白变酱紫。还有大棒骨，整段的肋条、腔骨、大胯，焯一浦血水，焖在锅里，从早到晚，再提起，肉从棒骨上垂下来，满屋生香。他现在知道了，南方菜讲的是“鲜”，北方，则是“香”。他对北方的凉拌菜也有了认识，拉皮、老虎菜、萝卜皮、白菜心、蒜泥茄子、拍黄瓜——或许，南方的冷盆就是从这里移植的。这也是空气中水分的差异作用，潮湿的温度里生食不易存放，必须熟吃；气候寒冷的地方则不然，于是生食的菜品应运而生。他的菜谱增加了，就像个梨园里的角儿，戏码多，打得起擂台。更要紧的是，互补短长，独开新门。

他做好一桌饭菜，等两位上座。餐聚的过程总是从饕餮始，至吵骂终。这一回，他拉不开架，忽然生出苦闷，打开一瓶大曲，兀自喝起

来。他不善饮，何况是高度白酒，很快就有些迷糊。眼睛看出去，人脸和器物都像在水中，荡漾流连。父亲和姐姐，则面若桃花，表情温存。挨得他很近，两人的手在他背脊上摩挲，暖暖的。这是在做梦吗？真是开心。他继续喝，不知是谁的手，握住他的杯子，拔河似的来回，他就是不松开。伸长脖子够到了，断续地喝。最后，头抵在桌面，抬不起来，但能感觉后脑和颈项上，掌心的摩挲。他睡熟了，四周和平安宁，碗碟叮叮地轻叩，脚步无声地移动。从此，他有了扼制争端的办法，不仅有效，而且享受得很。所以，有意无意，多少是佯装，头抵住桌沿，手里握着酒杯，泼泼洒洒往嘴里送，再由着一双手将杯子夺过去。他触到手的温暖，不管姐姐的还是父亲的。接着，滚烫的毛巾捂住脸，简直要窒息，顺势往后一躺，仰面靠在椅背。眯缝的眼睛里，灯光从荷叶边玻璃罩下辐射到四面墙，映着波浪式的投影。依稀中，仿佛听见婴儿的啼泣。一抽一抽，有无限委屈似的，枕在臂弯里，摇啊摇。父亲和姐姐推起他来，几乎是抬着往卧室里送。他赖在他们身上，胳膊腿软得呀。好容易拖曳到床边，再怎么使劲也举不到上层铺，只得安置在下层，姐姐的床上。脱去鞋袜，毛衣毛裤，拉开被子，卷进去了。清新、芬芳的气息顿时充满全身，似曾相识。很远很远，传来婴儿的鼻息，细微得不能更细微，吹拂过脸颊，丝丝入耳。

那两人在床边站一时，退出去，清理饭桌上的残局。剩菜并拢，盘擦盘，碗擦碗，端进厨房。两人的手脚都有点重，被迫中止的怨怒都在里面。水龙头拧到最大，哗哗冲击锅盆，水花四溅。姐姐忽回头对了父亲，说：我看他是存心，耍人呢！父亲看着女儿，忍不住笑起来，觉得他们三个仿佛合演一套把戏，很有些滑稽。姐姐愈加生气，别过头去：你们是一伙的！父亲说：你们才是一伙！自觉像小孩子，差点又笑出来。可是，女儿显然缺乏幽默感，这一点，像他们母亲，好处是认真，不好在于生活变得沉重。带了和解的口气，又补一句：他就像你的跟班。这话有几分实情。每每来客前脚离开，后脚姐姐关门，弟弟迅速销上门闩，“哗啦”一声。父亲站在当地，满脸无奈，看一对儿女气昂昂走过去，进到里屋，拉亮电灯。明晃晃的隔窗上，人影交互，舞动手臂，哼着歌曲。明摆是气他，排斥和冷落他。他才不上他们的当呢，甚至还很欣慰。灭顶之下，他，她，还有自己，竟可完身，又到了一起。

戏谑的色彩并不能掩饰争执中的严肃性。他从不深究，凭借本能，知道那里潜伏了危险，一触即发，躲还来不及呢！同时，隐约感觉，事情是那样开始，就不会这样结束。眼前的平静只是暂时，朝不保夕。尽管掌握有撒手锏，可缓解紧张，其实只是权宜之策，随时可能失效。显然，有一股力量，超出他们所有人的控制范围，暗中勃起和骚动。父女俩的吵嘴，不请自来的宾客，报端的标题，记者的追踪，都是成因。由散漫趋向聚集，量变到质变，不晓得最终会发生什么。他加倍殷勤地烹煮，除了这些，还能做什么？也不完全为平息事态，也为自己，厨事给了他安宁，更有满足感。他自制烤箱，一个铁盒子，横头开门，里边用铁条插成隔扇。又在门前空地砌一眼土灶，灶膛里支一层铁架。首次试验做的是“拿破仑”。单先生曾专带他去老大昌面包房品尝。单先生与其说教他做，不如说教他吃。吃毕“拿破仑”，即明白大致意思。初涉白案时候，他做过高庄馒头，还做过油饼。虽有中西之分，但出自同一原理，均是油和面分层叠加。区别在于，中式为笼蒸，西式为烘焙；其次，油和油不同，一则素油，一则牛油；第三，发酵的次数，一次和多次。于是，和面，发酵，再揉，再发，反反复复。自觉差不多了，摊开擀薄，涂上黄油。这就是北方的慷慨了，大袋的白面，成桶的牛油，一坨坨的奶酪，蜂蜜，枫糖……单先生要看见这场景，会骂他造孽呢！桌面大的薄皮子，提起来，向了日头，黄玉一般润泽。擀面杖挑着一来一回，叠成四分宽的一条，拍紧，压实，切块，排在隔扇，合起来，送进灶膛。“烤箱”安置于铁架，经过计算，上下左右空间相等。然后就是烧火。松枝燃着了，吱吱地叫，滋出油脂。火头蹿出来，差一点燎了衣服。火星子淌了满地，明明灭灭闪个不停，忽变成一树槐花。槐花里有舅公的脸，还有黑皮、担挑子的伙计、诈他们鸡蛋的乡里人。这些人哪，如今在什么地方？松枝的灰烬填满炉膛，扒干净，再烧一轮，如此反复数次，就由着灰烬自己冷却。又有半个时辰过去，方才使火钳子夹住“烤箱”，慢慢移出，揭开。心跳得很快，屏住了气，仿佛菩萨成佛的一刹那，热香扑地喷上脸，眼泪下来了。看相与“拿破仑”相距甚远，吃起来也不大像。他知道是温度的原因，柴火再烧得旺，也抵不过瓦斯和电。炉灶也是个问题，他没学过泥水的活，依葫芦画瓢，终不得要领。但那出品也是分层和酥松，口味甚至更好，因为料下得足，而且是真货。“老大昌”至少一半代黄油，所谓“麦淇淋”。接下来，他尝试的是“红房子”的焗面。也不像，但也好吃，父亲和姐姐都喜欢。当然，吃过以

后，还是例行节目，吵架。

时间久了，到底见怪不怪，懒得去调停。有时候，也夹在里面，不管搭和不搭，乱叫嚷一气。那两人倒笑起来。这样，就成了他们一边对他一边，呈现新布局。在这排列组合的变化调整中，均衡强弱，结构越趋稳定。春天来到，松花江上传来冰裂的响动，小孩子被禁止到江边活动。迎春花爆出来了，一大篷一大篷，汹涌澎湃的架势。早晚气温还在零下，身上捂着皮毛，可是，伸得手也露得脸来。再接着，冰面“砰”地裂开了。先只是互相推挤，你叠我，我叠你，底下的水仿佛地火一般往上拱，闷响着。然后，突然某时刻降临，轰隆隆震天动地，冰凌子就像脱缰的马群，直朝下游奔腾而去。人们从大街小巷跑向江边看凌子，他也去了。远远看见，太阳光底下，亮闪闪一条巨龙，前不见头，后不见尾，天地间噤了声，只看见人们的嘴在张合，听不见声音。他身上起了寒战，被吓住了。这是什么样的气象啊！所有的零碎席卷一空。他渐渐镇定下来，人变得无限小，心却变得无限大，藏在里面，找也找不见。凌子的流淌持续有数个昼夜，终于远去，消失，归于空寂。随即沉渣泛起，众声喧哗。

他们要搬家了，搬到市里，省府机关属下的住宅楼。虽不是新建，但亦不过七八年的楼龄。居住多半省直单位中上层级公务员，因升降或者离职，频繁流动。他们的一套三室户单元也是经过几方调配，最终腾空出来。送钥匙的后勤行政科员，一个操山东口音的中年男人，不停地道歉，连说“迟了迟了”。意思本来应该更早，早到母亲评定烈士的一年前。延宕的原因不只周转的曲折，更可能在身份级别。母亲生前只是行政副科，但影响遍及全国。从下至上，需无数变通，再从上至下，多少有“钦点”的意思，方才越过规章限制。领到钥匙，一家三口同去看房。从厂区到市中心，好比乡下人进城，再由平房上高楼，机械厂的大烟囱又回到视野里。俯瞰之下，街道纵横，楼房排列。间隙中，一丛丛杜鹃花，粉的，红的，紫的。松花江是银链子，被一只大手横空一甩，劈开此岸彼岸。森林公园，太阳岛，火车站，百货大楼，马迭尔饭店，还看得见外婆家。其时，外公外婆先后辞世，儿女们星散。老房子里住进陌生人，与他们再无干系。可是，免不了触景生情，连他，都还依稀有一些零星印象。比如，手风琴、大列巴、玻璃罐里的啤酒，还有母亲。就

像照相底片，又像逆光的人形，白炽中退远，退到焦点，一下子四溅开来。人字形的雁阵，掠过头顶，在天际消失踪迹。三个人有好一阵不作声，被这广大的静谧笼罩，心中积淀的块垒，化成灰烬，随风飘散了。阳光满屋，到处是门，推进去就是一间房。穿过来，穿过去，忽然失散了，却又迎头撞上。彼此吓一跳，竟是迷宫一般。来回几番，终于呈现出格局。朝南一大间，不用说，属于父亲；东南一间，带一具转角阳台，也不用说，是姐姐；北房就是他的了，窄长条，向东墙借出一个凹室，原本作壁橱用，但放得下一张床，就成一室一厅。

搬进新居，安置妥当，大约有一周时间，就想去周围看看，寻觅菜场。现在，他不再惮于出门，周围少了许多眼睛。街区景象让他想起上海的嬢嬢家，其实相差甚巨。那里要挤簇琐碎得多，这里则是疏阔的，但都有着市廛的烟火人气。下楼走到门厅，迎面走来一个女人，脸上裹了防沙尘的丝巾。交臂而过时候，女人停住脚步。他不由也停住了，以为有什么话要说。影影绰绰的纱巾后面，一双雪亮的眸子，这城市许多人有着轮廓立体的高眉深目。女人一笑，又收住，问道：搬来了？他点头说是。女人又一笑，却显出哀戚的神情：长多大了呀！返身迈上楼梯，鞋后跟清脆的叩击声，盘旋在通顶的天花板下。他走过门厅，就到了大街。下班的高峰，即便道路宽阔，也车水马龙，熙来攘往。顺人流而去，方才的一幕很快抛置脑后。入夏的季节，他格外感受到北方的好处。朗空万里，太阳高升，树叶翻着金银，虫鸟齐鸣。长日将尽时候，暮霭下垂，晚霞退到目极处。看回来，已是满天星斗。他和姐姐有了各自的房间，却觉得冷清，彼此串着门，更多是他造访姐姐。这时候，两人坐在小阳台，空气里隐约有一股子辛辣，来自于白昼里的光照，此时释放出来热量。路面的沥青，混凝土墙体里的金属物，火车制动器和轨道的摩擦，都有着坚硬的质地，反射性特别强。远处江边的篝火，野钓的人正在烧烤他们的收获，则是柴火和食物的气味。他想起嬢嬢的弄堂里，统一熏蚊子的情景。驱蚊药点着了，闭上门，大人孩子搬出竹榻板凳，头上是一线天。溽热尚未散尽，忽地吹来一阵风，人们便欢呼一声。他在姐姐的阳台，从饭后七八点起，一直坐到夜深。半睡半醒中，耳边响起小孩子的声音：“一个字”“一个字”！茫茫然不知其意。头上脚下，身前身后，全是“个”字，风中摇曳。又变作树叶间晶亮的小孔，摇曳。再回到“个”字，继续摇曳。小孩子的声音还在，“一个字”“一个

字”。他听出来了，是黑皮！那“个”字，是竹叶，一千个，一万个……

日后几天，他又遇到同楼的女人，站在下一层的拐角处，似乎是等他。因离得近，他看见纱巾后面眼梢上的鱼尾纹，大概是母亲的年龄了。心里奇怪自己怎么想到“母亲”。等他走到跟前，女人转身移步，与他并排下楼。途中，女人抬起手臂，比一比他的个头，说：这么高啊！他不知说什么，只是笑。女人又说：我看过你的照片！他收起笑，没有搭话。下到楼底，出得大门，一个往东，一个往西，分手了。这一回避逅，令他有些不安，女人的蒙面纱巾，就像一层帘幕，藏着某个真相，而且随时都要揭开。他脉搏跳得很快，怦怦地冲击耳膜。走过好几个路口，方才平息，回复正常。想等父亲下班回家，告诉这两回遭遇，到时候却没有开口。不知为什么，他感觉父亲知道比邻而居的女人，甚至可能已经照面过了。夜里醒来，听见火车的鸣笛声，就仿佛看见明亮的车窗格子，格子里的人酣睡着，睁眼已到关外。

事情显然没有结束，他第三次遇见女人。在副食品商店，隔了一行柜台，向他招手。他没有动。女人绕过来，有话要说的样子。他害怕起来，想拔脚跑开，晚了一步，人已经到跟前，伸手握住他的手臂。看出他的抵触，却没有松手，说：我就想好好地看看你，你母亲的孩子！又来了！他心里嘟哝，却没有挣脱。女人的手垂下来，握住他的手。接下来的时间，就是这样手牵手地渡过。他感觉到女人掌心的粗糙，明显过着一种操劳的生活。女人说：你母亲要是看见你现在的样子，有多么高兴啊！她停下来，似乎等待他的反应，可是没有，就继续下去：那时候，我和你母亲同一间宿舍，但总是她来我往，或者我来她往，所以见面不多，直到后来——说话的人又停下，观察听话人的表情，依然沉着，再继续：后来，上班不正常了，倒都来得多，午休，或者宿夜，就过了话——他身上起了战栗，手都凉了。她却握得更紧，要暖它似的：你母亲在写字桌上放你和姐姐的一张照片，她很疼你的！女人眼睛里盈了一眶泪。这才发现，今天她没有蒙纱巾。他更害怕了，暗中使了力气，往回抽手。女人坚持了一会儿，猝然放开，最后说一句：照片我收起交给你父亲了！两人几乎同时背过身，有些仓皇地走开了。女人说的这张照片，他早已经在报端见过。母亲故事的连环画里，他和姐姐的形象，也是根据这张照片描绘，连他自己都认不出来，别说路人了。应该

说，直到此时为止，还没有太大的打扰。但这样的安宁能保持多久呢？

搬家是个增速的节点，变化的频率急骤起来。母亲就读的大学决定免试招收姐姐。姐姐从插队的梨树县回来一年，在各类补习班穿梭。心气很高的她，志在清华。考上考不上毕竟是个悬念，因此，稍作犹豫，便下了决心。应试的压力卸下来，心情轻松，变得开心，也减少向父亲寻衅。出于惯性，拉开架势，但很快落篷，风平浪静。她的剑拔弩张的性格，很大成分由焦虑生发。这一桩事情定夺，就轮到他了。这年，他满十六岁，按常规，正在就学高中阶段，母亲曾经就读的市六中接收了他。其时，正值暑假，团中央在北戴河举办少年夏令营，直接向团省委点他名，不过三日，就通知集合了。

他独自一人从哈市出发，到北京站，才发现同车除他外还有三人，分别从佳木斯和齐齐哈尔转乘过来，都比他年幼。其中一个鄂伦春族少年，形状极小，因言语不通，又来到陌生地方，神色拘谨，双手抱了一个兽皮包裹，再无其他携带。由人领着出站，上一辆中型客车，车里已坐了二三成，在他们之后，又陆续上来几批，来自各条线路。座位渐渐满了，报到处的工作人员忙碌着，清点人数，检查行李，新到的源源不断，就要安排下一辆车。终于，司机发动，缓缓倒出停泊位置。老师！老师！随着车身移动，窗下响起急切的叫声，还拍打车厢的外壁。他忽然意识到是叫自己，转脸看去，一位接应的年轻人，昂头向他：这位老师——话说一半，车已经掉过身子，但他也明白意思，是托他照应学生们。环顾周围，全是孩子，唯有他是大人。并不在年龄长幼，不是还有高二高三年级的，就比他长一二岁了。然而，学校是个童年乐园，还未进入社会生活，他却已经有了阅历。前一刻沉静的车厢，此时沸腾着，有人起句，齐声唱起歌。车速加快，穿过街巷，驶上宽阔的长安街，直向天安门广场而去。一曲终了，车已停在人民英雄纪念碑跟前。熄火开门，接连跳下地，散开来，顿时变成小豆子似的，白帆布的遮阳帽一闪一闪。夏令营旗在风中鼓荡，一簇殷红卷起展开。天空蓝极了，都在奔跑和叫喊。他跟了几步，又驻足，害臊得很。人家不是当他“老师”吗？哪里有这般的天真。站在原地，四面眺望，人民大会堂、金水桥、天安门城楼，都小而精巧。待要走去，却永远接近不了。就想起一句话：看山跑死马。太阳升高了，将人影投在方砖，前后有两条，一大一小。原

来是那鄂伦春小孩，贴着他。有小孩做伴，倒不落单了，同时呢，又有些窘。看上去，他们简直像父子。他站开一步，小孩跟进一步，他走动，小孩也走动，两人转着圈。他决定放弃这种奇怪的游戏，向车门走去，小孩也跟着上车，并排坐一起。

汽车再一次启动，直向目的地北戴河驶去。来自各地方各学校的营员们迅速相熟。新朋友总是格外热烈，交换姓名地址，还有吃食。他带的干粮在火车上解决，没什么可供交换。鄂伦春小孩解开包，摸出一条肉干，递给他。他不要，那肉干却不收回，固执地抵住他的胳膊，只得接了。送进嘴，一下子硌了牙，吐在手里，看究竟是什么。小孩笑起来，露出雪白的牙齿，大约就是靠这硬物锉成的。再扔进嘴里，慢慢地磨，竟磨出咸香的肉味。车上人多数乘坐夜车，兴奋的心情也消耗体力，这时都累了，静下来。听得见引擎的声响，轮胎和水泥路面的摩擦，交车时候喇叭的鸣笛。他也犯困了，车身颠簸，一机灵，发现自己睡着了。身边的小孩却睁圆眼睛，很警醒的样子。倦意又一次袭来，这一觉就长了，做着明亮的白日梦。光从四面八方来，刺得眼睛疼。有燕子的尾翼从脸上掠过去，小脚丫子走在田埂，两边是绿油油的禾苗的倒影；忽又登上新居的阳台，凌驾于无边的浩大；低头看去，却是在天安门广场，小白帽、小红旗朝天撒开，遍地播种；耳边响起歌声，麦香扑面，心里一激灵：糟，“拿破仑”烤糊了！睁开眼睛，跟前一个大圆面包，鄂伦春小孩举着送到他嘴边，要喂他似的。原来，发放午餐了。进食驱赶了睡意，重新抖擞精神。营员们在齐声唱歌，正是梦中的歌声。唱着唱着，前座的人回头看，因这两个不张口。于是又窘起来。他和小孩，分开还好些，合一对，尤其不合时宜。

选拔参加夏令营的，都是英雄少年。有大火中救人，有常年背同学上学，有学习优异，少年大学生，或者身怀绝技——一位河北武术之乡的小姑娘，当场赤手打一套外家拳，跑跳腾跃，看得人眼花。鄂伦春小孩的事迹很特别，他只身一人捕猎一头成年狍子，用自制的弓箭，射中狍子下颚与胸脯之间的部位，所以，整张毛皮无一点折损。夏令营辅导员替他讲述，他听懂“狍子”两个字，站起来用动作比画，单脚立地，一脚后抬，双手往前伸去，忽地回眸，闪电似的，一头飞奔的小兽犹然眼前。四下爆发出掌声。营员们分成组，沙滩上坐成一圈圈，依次自我介

绍。分组的本意是让大家跨区域交流，可小孩听不懂，还是执意所为，非同他一组不可，拉住他的袖子不松手。于是，他们就在了一组。轮到他报家门，只简略说了新到的学校和年级，人们等了一时，没有下文，便过去了。开始没什么动静，突然间，一阵风似的，关于他的来历在营地传遍，这才知道这个成人模样，性格孤僻，身后又拖个小尾巴的男生，有着不平凡的出身。人们一改疏远态度，无限的热切起来，抢着与他说话，做伴，打开水，盛饭菜，甚至洗衣服，让他极不自在，更觉窘迫。但是，这尴尬的心情到了海滩，立马烟消云散。他在江南的河渠里学会游泳，最大的水域是高邮湖，和大海相比，算是小巫见大巫，真开了眼界。可是，有点怕人呢！就像他怕冰面底下的深渊，现在露出真相，危险还在，但变得富有弹性。他尤其喜欢傍晚涨潮时候，一层叠一层的海浪，将他托起，放下，再托起，好像婴儿的摇车。他不敢游远了，只在近处。有时候，被推到沙滩上，就这么躺着，仿佛初出母胎。暮色沉降，水天交际的罅隙，分外明亮。那小孩坐在海堤，守着他的衣服鞋袜。山里的人，对水抱着畏惧。白日里，年幼的营员围了他，要他教游泳，小孩的表情相当落寞。不知觉中，小孩对他生出占有欲。他不太明白为什么是他，被这个异族人选择。似乎有一种超感，意识到他们两人与大家不同，属另外的人群。潮涨上来，浪头越来越高，而且重力越大，将他扔了出去。爬起来，返身走回，月亮升起来了，照着海堤上的小人儿。小人儿忽然放声歌唱，虽然听不懂鄂伦春语，曲调是熟悉的，歌名大约叫《勇敢的鄂伦春》。速度比通常的至少慢一倍，在这空廓的静夜里，显得十分辽远。他有片刻走神，忘记在什么地方。月光下的沙粒，变成晶体，满视野展开。歌手仿佛缓缓上升，升到天幕前，映上一幅剪影，细脖子上的圆脑袋，头发蓬开着，毛栗子似的。

夏令营的活动不乏意趣。北戴河周边有许多景区，最令他喜爱的是山海关。爬长城，登炮台，望远镜里望出去，猝不及防，迎面一片白茫茫，风在耳边呼啦啦响。他没上过历史课，并无思古之情怀，只是被天地的广大震慑。营员们上下跑动，滚豆子一般，他和他们，就像两辈人。晚上，全体围坐沙滩，点几盏汽灯，玩击鼓传花。红绸子扎成的花，传到 he 手里，总能够在鼓点停下的那一霎传到下一家，所以，就避免了表演节目的难堪。可是，联欢会最后一项活动却逃脱不了。所有人，包括老师和记者，各地来了不少记者呢，大家首尾相接，边走边

唱：要是感到幸福你就拍拍手——停下步伐，拍拍前边的肩膀，再继续：要是感到幸福你就跺跺脚——原地跺跺脚，再继续。汽灯光圈外边，黑暗中嵌了一张张人脸，当地居民的大人和孩子，沉默地观看这一幕。走在队伍里的他，恨不得拔腿逃跑。

记者是个麻烦，也不知怎么的，随时随地冒出一个。孩子们的热情已经很夸张了，记者们更有过之无不及，又不像前者的天真，而是出于某种需要。冷不防，手里的热水瓶，或者洗晒的衣物，被夺走了，只得听凭她——记者往往是女性，多少的，有些滥用母性——端着他的东西，一路问东问西，说着闲话。为使他放下戒心，不想适得其反，更紧张了。果不其然，主题浮出水面，女记者提到了母亲。他不觉战栗起来。营地设在团中央机关的疗养院，集中住其中一幢二层小楼。楼顶平台拉起尼龙绳，五颜六色的衣衫随风飘扬，万国旗一般。记者从盆里拎起洗净的衣服，展开挂上。他重又扯下，拧一遍水，再挂上。动作里的拒意对方并不理会，兀自按思路往下进行。他起先还敷衍，对方却不耐烦了，放弃迂回的战术，直接发问，口口声声“母亲”“母亲”的。他不作声，空盆在水泥护栏上磕一下，情绪相当明显了。记者却执着于事先规定的计划，越加焦躁，声音也挑高了。这个年轻的采访人，从业经验不足，又急于求成，自以为尖锐，说道：你难道不知道母亲在监狱遭受着什么！他不看她一眼，提了脸盆走过天台，下楼去了。

就这样，他在人们眼中有了乖戾的印象。有一日早上睡过点，也没有人叫他，等他起来，操练的队伍已经跑步上公路。直接去食堂，一个人坐在饭桌前吃了。出门正和大家伙走个对面，喧喧嚷嚷的潮涌过来。他让开了，兀自向沙滩走。退潮时分，镶着白沫的海水一层一层下去，每一层都留下螺贝和小石头。他弯腰捡拾，不一会儿便满满一捧，却又推上更可爱的一批。于是，将手里的远远抛出去，再捡拾新的一捧。想起东北地方的俚语，“熊瞎子掰苞谷，掰一个掉一个”，自己也成了熊瞎子，不由“嘻”的一笑。回声似的，身后也“嘻”的一笑，原来鄂伦春小孩寻踪而来。一抡胳膊，将最后的积攒扔回大海，浪峰上亮着云母的闪烁退走了。拍拍手上的泥沙，与小孩前后相跟着去营地集合。没有人提及早操的缺席，随后，他又缺席了晚上的聚会，依然没有引来任何劝诫。似乎是，人们已经默认他赦免于纪律。这样的纵容照理应该给他自由，

事实上，他却颓唐下去。他是有心还是无意，常常忽略集结号，错过出发的时间。一整幢楼里只有他，院子里也只有他。海滩上倒是人多，三五成群，游泳和晒太阳，可是，同他有什么关系呢？即便赶上了活动，也是离开众人，还躲着鄂伦春小孩。他有些怕小孩呢，两个人比一个更显孤独，而且怪异。就这样，被汽车落下了，只得步行返回。走到地方，食堂已经打扫卫生，板凳翻在桌面上。他转身要走，却被叫住，替他热了饭菜。显然，营辅导员交代过了。更可能，师傅们都认得他，知道他是母亲的孩子。偌大的饭堂里，灯火通亮，他不敢耽误厨房下班，速速吃毕，收拾碗碟去水池洗刷，中途被接过去。空着手走出，身后的光唰地灭了。在突然降临的黑暗中停了停，四边景物渐渐浮凸轮廓，抬头看，巨大的穹顶下，流星向纵深飞去，天空在升高。

两天后的下午，营地到访一位女客，岁数在四十和五十之间。自称从天津塘沽来，出示工作证表明身份，大学任教的老师，专程探望好友的儿子。听说那孩子提前回去，时间正是当日上午，几乎与她走个对面，流露出遗憾的表情。随即问起孩子的情形，身体和性格，哪一所学校读书，成绩如何。除去确切的学校之外，其余都在支吾中过去。女客叹口气，站起身又停住脚，问有没有现在的照片。接待的老师说本来计划结营时候拍集体照，但是——老师忽然想起什么，取出一本名册，上面有营员的登记表格，附一张报名照。这种照片拍得都比较刻板，看上去彼此差不多。说话间翻到其中一页，倒转过来放到访客面前。右上角的一寸学生照里，宽额底下，一双眸子凝视着看他的人。眼距略宽，缓和了表情的严峻，下颏很端正，唇线鲜明，勾勒出嘴型。她看不出照片上人的年龄，乍一看是大人，再看就成了孩子。看久了，照片模糊起来，覆上另一张脸，欲言又止的样子。对面的老师轻轻抽回册子。客人意识到看得太久了，双手在脸上摩挲一下，告辞了。小号声吹起晚间的集合令，夕阳染红云彩，迅疾向西奔跑。

第十章

昔日女同学的信寄到，他和小孩已经在家住了两晚。向夏令营告假，说家里有事，那小孩就也要跟他回去。这些日子，小孩学会一些汉语，称他“哥哥”，坚持“哥哥走，我走”。见那大的是成人模样，照顾得来小的，便放行了。两人从北戴河乘火车到北京转哈市，带着夏令营的证明，只需半票，还有座位。一天一夜，下车出站，他将小孩带到家，洗澡吃饭，睡个饱觉，搭夜车往呼玛。姐姐提议去太阳岛玩，迟一日返程。于是，三个人两架自行车，推出门去。走在一起，发现原来在他肩膀下的孩子，高到肩膀上。穿姐姐一套半旧球衣，齐膝的短裤下，小腿肚子长出腱子肉来。太阳岛回来，又决定第二天看电影。他没意见，小孩就没意见。这样无条件的顺从，让他挺受用。离开夏令营，他和小孩，加上姐姐，不显得怪异，而是很自然。于是，一日一日挨下来。直到有一天，呼玛那边来了人。来人是上海下放林场的知青，小孩爸爸的酒友，借出差机会，顺便领人回去。这时节，各地知青都回城了，不晓得什么缘故，这一位还滞留着未作打算。他受托背来半只狍子作谢礼，父亲亲自下厨，做一桌饭菜款待，也算给小孩送行。上海人下放八年，已学会鄂伦春语，将小孩的话翻译给大家，说，汉人是鄂伦春人的好朋友，他们这一家则是亲人，他呢，比亲哥哥还要亲！上海人说：一旦与鄂伦春人相识，就是一生的交情。饭后，上海人和小孩离座告辞。小孩面对父亲，后退一步，跪下地，磕一个头，爬起来，两人赴火车站赶乘了。

其时，已是八月末，暑假即将结束。姐姐处在兴奋之中，三天两头去看校园，邂逅旧同学，又结识新朋友。行政部门上班了，有老员工知道她的身份，就让给父亲带好。受此鼓励，父亲也随往母校故地重游一次，结果却是伤感。多少影响了姐姐的情绪，热度略微降低，倒有了平常心。父女俩在各自的心事中，没有注意弟弟他的变化。事实上，他日益沉重，而且焦虑。当他提出弃读高中，那两位吓了一跳。他们很难想象，一个从未受过常规教育的人，面对就学的畏惧。北戴河夏令营就好比热身，即便只略知一二，也已经足够他抵触的了。他们试图改变他的决定，告诉说读书是人生中最快乐的事，单为体验一下也值得付出时

间，跟不上课程也不要紧，老师同学，还有家人都会帮助他。再讲了，大家都能理解——他笑了笑，答道：谁理解谁！以他温驯的性格，话里的不满就很明显了。父亲住了嘴，在这样的叛逆期年纪，可不是好惹的。姐姐却不罢休，换一个角度继续劝导：社会走上正途，将要有大发展，没有文凭等于没有通行证！他又笑了：我倒听过另一句话，一招鲜，吃遍天！姐姐先一愣，没料到弟弟会顶撞她，接着提高声调，反诘道：你有哪一招鲜？我却知道了！弟弟说：你呀，就是看不起人。说话的口气，是对同龄，甚至比他更年幼的人。这时候，姐姐意识到弟弟长大了，大到她都不认识。在分别成长的日子，彼此几乎是陌生人。姐姐发怒了：你知道我最看不起什么样的人？不上进的人！弟弟说：不上进也是人。现在局面颠倒，姐弟对峙，父亲中立，旁观争端，心想：女儿显然遗传母亲，儿子呢，是自己，又不全是。不得不承认，对儿子了解有限，想象不出经历了什么样的生活，而生活比血缘更有塑造力。父亲诧异地看见，儿子十分沉着，原以为只是生性安静，其实不然。两人口角来回，大的越来越按捺不住情绪，暴躁起来，小的却始终保持平和的态度。最后，大的嚷一句：你一点不像妈妈的孩子！小的没有回答，站起身离开。门锁轻轻一响，扣上了。

之后，姐姐不在的时候，父亲问他有什么打算，这个征询表明接受了退学的决定。他简单回答两个字：工作。父亲说：做什么样的工作呢？话里还有一层意思，就是姐姐嘲讽他的“哪一招鲜”。他当然听得出来，但出自父亲的口，则是中肯的。他没有起反感，实事求是道：我虽然没有特别的优长，可凡事都会那么一点，算是三脚猫吧！比如说？父亲生出兴趣，问道。不好说，他低头笑笑。父子俩的谈话简捷地结束了，没有再提起。倒从别人口中，父亲知道儿子的行踪。这人就是住在同楼里的女人，那一年的夜晚，送来孩子母亲遗留物品。单元房不像宿舍区，低头不见抬头见，但偶尔的相遇还是会发生，又有些渊源，可算得熟人了。有一次，楼梯上见到，她告诉说：你儿子要我替他找工作呢！他问：你怎么说？我说：现在，你想做什么，就能做到什么！他怎么说？不说话，走了。父亲失望地“哦”一声，亦要转身。女人却道：还有呢！于是又站住了。我的一个亲戚在铁路医院，食堂缺人手，正招临时工，生怕他嫌弃，可他去。父亲这才想起，儿子早出晚归好几日了，不禁吁出一口气，道了谢。心情有些复杂，孤僻的儿子主动与人结交，

令人欣慰，遗憾的是这个人不是自己。大约过去三四星期，儿子交给他几张钱，道出实情。钱在手里停留一会儿，又递回去。儿子没推辞，收起来了。儿子从不张口向他要钱，但凡给他，也都接下。此时方才想到，儿子手紧，私下在积攒。一方面，意味着独立，另一方面，儿子和他到底生分了。

歇班的一日，有人敲门，是那女人。虽是过了话的，但之前并没有走动过，就有些意外。顿了顿，让进来。女人自己在厅里沙发上坐下，他去厨房沏茶，端出来时，见女人正点起一支烟。拉椅子对面坐下，说一些工作上的事给她。女人眯缝着眼睛，躲避烟熏，像是斜睨自己，就收住了。女人的烟头上积起一段灰，他想提醒她，又觉不合适，有逐客的意思。看着烟灰断下来，直接落到地上。早上拖过的地板躺了一截灰，刺眼得很。他到底看不过去，站起身，取来扫帚和畚箕，撮走了。不小心碰到女人刷得雪亮的鞋尖，想起和姐姐共同抵制访客的情形，有些惭愧。因这一位不同以往，是帮助自己的人。女人的反应却很自然，顺手将烟蒂扔进铁皮畚箕，然后说出一句如雷贯耳的话：我们两家合一家挺好。他站在当地，抬头看她。女人向窗户掉过脸去，窗外传来汽车喇叭，市声喧哗。她双手提起裙子下摆，抖落一些烟灰，他又扫了一帚。我离婚了。你爸呢，也离了，算不成烈属，否则，我就攀不上了。他耳朵里嗡嗡地响，身上打着寒战，咬紧后槽牙，将手上东西送进厨房，定定神，再出来。见女人离开沙发，站到窗户跟前，背着身说：你妈是好样的，十个男人都比不上她一个，可是，人走了，日子还要往下走。这事，你应该和我爸说——仿佛在听另一个人说话，他奇怪这口气竟如此镇静。女人忽然翻身朝门走去：你爸爸回来了！一阵香风从脸面掠过，满大街都是这股子气味，从黑河那边携入境的俄罗斯香水。转眼间，客厅里只他一个人了。

楼梯上响起脚步声，然后，钥匙在锁眼里旋动，父亲推进门来，提着一些菜肉。他接过来，带到厨房洗切。父亲在身后转了转，见没有插手的余地，又退了出去。姐姐住校，余下父子二人，虽然是沉闷的，但自有默契，倒也和谐。今天却有不同，是他多心，还是事实？他觉得父亲早知道什么，因此，平静的表面底下，暗藏波澜。晚饭吃罢，收拾干净，他说出去一下，父亲说早点回来，互动就结束了。他轻着手脚下

楼，尤其经过女人单元时候，简直提着心，他承认怕了她！奇怪的是，绝不反感，而是有几分佩服。佩服她豁得出去，复杂的事情顿时变得简单，真是干净利落。下到楼底，推出自行车，骑往江边。树林子里有手风琴声，激烈地奏着。观景台上有人跳舞，排着队列，向前，退后，转身，完成一组动作，再从头来起。先是七八人，很快扩成十几二十，一排变两排，再变三排，四排，不断有人参加，最后成一方阵。领头的像是专业出身，四肢颀长，动作开阔，穿一件俄式立领宽袖衬衫，脚上一双羊皮矮靴。他扶车站在影地里，看平台上舞蹈。一曲终了，退出一些人，又添入一些。音乐重起，换一种舞步，更复杂些的。开始有点乱，三遍四遍以后，跟上节奏，协同了手脚。他站到很晚，最后一轮歌舞散了，月亮堂皇，正在中天，方才折返。路面上骑车人的投影，一会儿是他，一会儿是爷叔，一会儿是小毛，再一会儿，变成父亲。车前杠上坐了个小人儿，小人儿变成大人，又是自己。气温迅速下滑，空气里充盈着细密的晶体，暗夜有了亮度。江南莺飞草长，这里已进入霜降时节。推开家门，厅里黑了，父亲房间还亮着。他打开自己卧室的灯，那边便灭了。这是一个无声的约定，也成为仪式，意味着无论什么时候回来，都有人等候。

过去的几天很平静，没有异常的情况发生。女人似乎放过了他，天下就有一种性格，来得快也去得快。他安心了，又不知怎么，有点失落。但他还是小看了她。这一日下班，从女人单元前经过，门忽然开了，他本能地撒腿就跑。女人作势要追，哈哈大笑，他不禁也笑起来。气氛陡然松弛，甚至变得佻达。下一日门开，递出一个带提攀的饭盒。他犹豫着，那饭盒一直送到他脸面前，不由分说的样子。接过来，门关上了。饭盒有两层，一层小鸡炖口蘑，一层酸菜肉片。他告诉父亲是楼下阿姨——他头一回这么称她，阿姨，给我们的，他说。父亲没有再问。事实上，他觉得，父亲心里有数。这一阵子，他们家洋溢着东北菜的气息。八角大料，老酸菜，腌豆角，蒜泥，黄酱，辣子，大碴子粥，韭菜盒子，油炸麻花，小鱼贴饼子……他家的炊事过去掌握在父亲手中，后来他接续上来，都是淮扬一路，清和淡，走“鲜”的路线。如今则食风大改，换成“香”的一派。虽然不太对口味，但少年人正在长身体的时节，寒冷天候更需要热能，所以，并不排斥。阿姨她隔三岔五让他带吃的上楼，他也不会空的还回去。有时狮子头，有时火腿干丝，有时三

丁包，有时“拿破仑”——搬进单元楼，没了土灶，原先的烤箱不好用，他很耐心地在平底锅里炕。到阿姨那里，成了“油饼”，说：你这个“油饼”挺香！虽然，阿姨没再上楼敲他家的门，向他提“两家合一家”的话，但是他觉察她和父亲有接触。道理很简单，父亲对他的情况挺了解，知道他在铁路医院食堂做事，先是病人厨房，后来调到职工餐厅，最近有迹象去专家楼小灶。耳报神不是阿姨还有谁？他自己没说过，父亲呢，也不问。

姐姐住校，周六下午到家，住一晚，周日晚走。倘若有课外活动，就隔一周甚至两周回来。新生活占据了时间和注意力，和父亲弟弟平息了争端。这两人被放过，都松一口气。可见出家庭内部强弱格局基本没变，女性总是主导的一方。过去是母亲，现在是姐姐。即便父亲和他结盟，气势也敌不过对方。当然，多少有忍让的意思，但更深处，至少在父亲，另持一种看法。从材料科学出发，硬度越高，往往易碎，柔软的质地，则有着韧劲。有句成语叫作“百折不挠”，在他看起来逻辑颠倒了，唯有“挠”方才能“百折”。不论怎么说吧，和平日子值得珍惜。姐姐知道弟弟弃学就业，也没有深究。自从搬家，来访者大幅减少，所以关于礼节的冲突无从而起，安静下来。很微妙的，他们父子都避免提及楼下阿姨。周末时候，很默契的，将阿姨的食物打扫干净，消灭痕迹。姐姐鼻子很灵，嗅得出异味。豆角焖面吗？她问。父亲解释说：楼道里飘进来的！他几乎笑出来。还有一次，姐姐说的是，有一股食堂味儿。就轮到 he 说话了：你身上的吧！姐姐立即回过去：你身上的！倒让她说准了，可不是他吗？在食堂灶上干活的人，就又笑。于是，姐姐注意到他变得开朗了。除了狗鼻子，她还有一双鹰眼。你笑什么？她狐疑地问。没有啊！他确实不知道自己笑了。你笑了！姐姐很肯定。不是笑你的！他顶了这么一句。姐姐跟着一句：当然，我有什么可笑的？这一下，他真笑了。莫名其妙！姐姐走开去，回头看他。他闭住嘴，两个眼珠子向中间靠拢，挤在鼻子两边。这把戏也是新的，从来没露过。什么时候学的？不像他的玩意儿。

他们父子，加上阿姨，并无约定，但出于某一种共识，寒假期间，停止了食物上的南北交流。有时他们一家在楼道里与阿姨照面，也当没看见，不能不说造作了。心里有事，难免进退失据。姐姐一打眼，觉出

异样，说：你们好像认识！他一惊。父亲不动声色，回答：她是你母亲过去的同事。这一句显然多余，欲盖弥彰。姐姐紧追道：为什么不说话？父亲有点窘，支吾着解释。却听有人喊姐姐的名字，原来是中学同学。两人相隔老远，挥着手跑到一起。女孩子的感情总是夸张，表达的坦然也让人羡慕。父子俩站在原地，望着她们挽手挽臂拥抱，好容易分开，走几步又折返，再挽手挽臂拥抱，几次三番。终于，气吁吁地回来，激动地红着脸，已经忘了先前的说话。下一次遇见阿姨，就他们姐弟二人，骑车走个碰头，脱口而出招呼：出去啊？对面立即接住话：买菜呢！言语间已经擦肩过去。姐姐即刻发声了：怎么说话了？他敷衍说：顺口一说！姐姐问：“顺口”是什么意思？他继续敷衍：随便的意思。姐姐向他瞅去，很严厉的眼神，真像是警犬。想笑，又不敢，怕她再问：笑什么？可是，他问自己，有什么呢？什么也没有呀！事情至此有了反转，他不再佯装和回避，甚至当了姐姐的面停下脚步，和阿姨聊上一会儿。阿姨这人，从好处说是热情，不好则是人来疯。他方面的态度，传递过去积极的信号。有一回，她竟然拉起姐姐的手握在掌心，眼里含泪，说：你妈要是看见她的姑娘这么出息，多高兴啊！姐姐慢慢抽出手，吓着了的表情，但保持了镇定，说声：谢谢！礼貌的距离阿姨还是懂的，适时收住，没有过界。

时间到了年后，寒假行将结束，姐姐准备返校。这一段日子，对于家庭内部及外部的某种变化，也以为正常，释然了。就在不设防的情形下，事情积蓄成因，到了爆发的临界点。省府机关事务部门的住房，邻里多在同一或者相关系统工作，辗转都有联系。这两家的行止动静，早在人们视线。也怪他们自己，不退不进，让事态停留在胶着中。在当事人也许觉得正好，外人看起来就有了暧昧的色彩。其实，人心不全是阴暗，更多是平庸琐碎。那向姐姐学舌的人，就不一定是出于挑唆，当坏事来说的。原来，原来啊！姐姐连连冷笑。现在，水落石出，种种疑问有了答案，迎刃而解。看父亲和弟弟，原来都是阴谋家。她按捺情绪，冷静思考，决定不取强攻，而走策略。她生性耿直，有失城府，不擅长博弈。但她读书多啊！从古而论，援例大禹治水“堵”和“疏”的成败，就知道正面抵挡的危险。抽刀断水水更流，不如取化解之道，顺其自然，也许事过境迁，便湮灭于时间的长河。她又想到西方现代“存在”的哲学，词语的力量，将乌有变为实有，实有消作乌有。那么，就让她在沉

默无声中死掉！她恶狠狠地按一按桌子。这一年，她刚过二十，还没有经历男女关系，又是母亲的女儿，不可能客观地看待生活，但她的计划一定程度上符合现实。因为，千真万确，群众的舆论大大超前，率先走入前景里去了。现在，什么都没有发生。顺从时间，山不转水转，随时会生出变数，她不是也要长大吗？

阿姨却要和时间赛跑，她是那种行动大于思想的人。隔一日，她就上来敲门了。探进身子，够到饭桌，放下满满一屉饺子，便闪出门去。那神情仿佛小孩玩把戏，既诡秘又得意。家里三个人，站在各自的位置，有一时沉寂。然后姐姐发问了：她为什么要送饺子给我们？他不作声，看见父亲投来一瞥，有些慌神，不由生出怜悯心。可是说什么好呢？姐姐来回扫视他们，目光如炬。父亲囁嚅着：邻居嘛！姐姐紧逼道：为什么是这个邻居，不是别的邻居？这话问得就不讲理了，可是却击中穴位，父亲说不出话来。姐姐端起屋子，开门走出。很快，空了手回来。几乎前脚和后脚，刚闭上的门又推开，阿姨端着饺子，出现在门框里。这一回，持轩昂的姿态，屋子稳稳地坐到桌子中央，顺手将跳出的一个嵌回排列中，说：姑娘，我的饺子很干净，没有毒——姐姐截住话头，锋利地回道：有没有毒不知道，但是有觊觎之心！阿姨笑起来：觊觎什么？君位还是臣位，你家门槛有那么高吗？不仅说话，更在气势。姐姐有瞬间语塞，并不气馁，重新抖擞，迎面作战：我家的门槛早让人踩低了！阿姨说：千年的铁门槛哪里是鞋底踩得平的！这句话却好比一箭双雕，门里门外都有了嫌疑。这两人虽是反应滞后又不善言词，也隐约感觉不对，那里的战事却已经升级。双方都失了风度，互相指着对方的脸：你对我们不要抱任何指望！姐姐说。阿姨道：我要指望也不指望你！姐姐冷笑：你指望不到我，对他，也死了心！姐姐的手从对面划向旁边，正是父亲。随即，阿姨的手也跟到了：他是独立的人格，由不得你！无论年龄长幼，身份高低，女人一律是感性动物，被情绪控制，厮杀起来，拼上了性命，明天不活了似的。局面变得不堪，父亲终于忍无可忍，推开姐姐的手：不要说了！本来就被阿姨占了上风，父亲当头一喝，不由得气急败坏，嚷叫道：你早已经背叛妈妈，做了叛徒！父亲未及说话，阿姨接过去了：你呢，不也和你妈划清界限，一家人作两家人，你妈的东西一件不留，统统扔进“历史的垃圾堆”！姐姐赤红的脸唰地白了。父亲走到阿姨面前，拉开门，眼睛不看她，哑声道：出

去！阿姨委顿下来，垂手后退，消失了。父亲端起桌上的饺子，连同屉子，哗地倾倒在塑料桶，用脚踢给他：扔了！他提起桶襟，看见自己的手在抖，迈不开步子，站在原地。父亲跺脚道：快！他赶紧动起来，腿也在抖，打着绊，险些跌倒。

当天晚上，姐姐回去学校。又过一天，他到铁路医院辞工。后勤主管很惋惜，人事处已经申请编制，转正式工。他没有犹豫，结算了工资回家了。

姐姐的名字叫鸽子，自小具有领袖型人格。从阅历看，幼年时候，正值父母事业起步以及上升，不单要自担成长的责任，还要兼顾弟弟的。有意无意，家庭事务多倚赖于她，她也就充大，连父母都要管的。若不是这孩子头脑好，辨得清事理，也识轻重，难免会骄纵坏了。这就要归先天遗传了，父亲和母亲都有一点贡献，前者谨严，后者呢，冰雪聪明。大约从幼儿园开始，她身后便聚起一众跟随，振臂一呼，蜂拥而至。儿童世界是个原始乐园，实行丛林原则，小孩子往往驯服于威权。鸽子动嘴和动手都很在行，却并不恃强凌弱，反是幼小的保护神。这也是有弟弟的好处，晓得鸡雏们的苦。上学第二年，就逢一九六六，全社会仿佛开锅一般。学校改以野战军建制：营、连、排、班，一方面战争紧急状态，另方面则民主自治，普选领导层。子弟小学基本从幼儿园直升，原先的权力结构直接移过去，改制第一天，当选连长。同年级四个班的辖区，红小兵的袖圈底下特别有一个臂章，标示职位。也是老师们煞费苦心，从对敌电影我方服装上学习，经由变化而创。其时，小学生继续上课，却不再延用课本，学校各有急就章，将目下革命的进度编入教程。说实话，挺艰深的。算术好些，语文就难了，遣词造句拗口得很，鸽子她就能说清楚。全校召开批判大会，这类活动也纳入科目，她代表全连发言。稿子是老师写的，认不全字，前一日查字典，用拼音字母标注。操场上大喇叭里传出她的声音，在厂区上空回荡，字字响亮，真如古诗中的形容：大珠小珠落玉盘。现在，她是小名人了，有些像母亲做学生的时候，只是没有母亲的美丽，这就让做父亲的不安了。他甚至希望她平凡些，也许人生会比较顺利。倒不纯粹出于男性的俗见，以为女性外貌第一重要，但是，在一个禀赋超群的女孩，生相欠缺会挑战自信。也因此，他对女儿偏心一点。

他们父女感情很好，这种好常表现为激烈的冲突，吵起架惊天动地。小小的时候，生起气来，转身把父亲的自行车推到沟里。她还很会耍弄父亲，午觉时，给他画张大花脸，起来后直接去绘图室，把人吓了一跳。在鞋子里放虫子，急用的东西藏起来，将衣服的扣眼缝死——她学着拈针引线，头一件女红，小动作层出不穷。小孩子的行径怎么逃得过大人的眼睛，他佯装不解，纳闷地问：怎么回事？她也佯装着说：这是谁呀？于是，变成父女俩之间的游戏，彼此都很开心。小的因为骗过父亲，大的呢，觉得好玩，好玩里有一些她母亲的影子。有一张旧照片，他和她母亲端坐在花树下，中间露出她的鬼脸，显然是冷不防撞入镜头的。这种幼稚的骗局随了年龄的增长在升级，母亲下乡社教的日子，父亲按惯例周末回家，见桌上留一张纸条：弟弟生病，我带他去医院！落款处还写了“此致敬礼”，也是跟大人学的。家里的邮件总是她先拆开，懂不懂的，先看一遍。这一回，他当真了，先找厂部医务室，再转定点医院，从区级到市级，一圈一圈扩大范围，还惊动了邻居和同事。最终，从床底下拖出两个梦中人。事后，他决定和女儿认真谈一次。女儿低头垂目，很懦弱的样子，偶尔抬眼，闪出狡黠的光芒。他又不落忍了，叹口气，放了她。后来，儿子真生病了，她让弟弟坐在自行车后架，背包带绑住，穿过半个城市，去到他社教工作组所在的航运局属下的单位。传达室打电话找人，顾不上辨别虚实，撒腿往大门口跑。远远看见铁罩子灯下的光晕里，一架自行车，女儿扶车站在地上，儿子抱着车座。两张小脸红扑扑的，一个是高热烧的，另一个则汗气腾腾。这一时刻，他很奇怪地，生出感激，感激女儿在紧急时刻，想到他！这种心情也近似对她母亲的，那就是谦卑。

女儿和父亲是这样，对母亲呢？几乎称得上膜拜，放肆的她不禁瑟缩起来。母亲为出席外事活动，更衣化妆，仪态万方地走动，这一间平房宿舍顿时显得粗陋不堪。她的家人，女儿和丈夫，静静坐着，大气不敢出。母亲收拾完毕，走到门口，朝他们一笑，嘱咐道：不要等我！好比下达懿旨，这两个木呆呆地点头。门关上，屋里面又回复原来。母亲像一道光，倏忽来，倏忽去，就足够照亮他们的小世界。父亲有时候觉得，女儿处处逞强，是为了赶上母亲。你看她，小小的时候，双手背在身后，昂首对着母亲，从头到尾背诵乘法口诀表。她揪下一根自己的头发，打一个结，问谁能解开，然后说：我能！只见她拈住发梢，对准结

中间的细孔，稳稳送进去。母亲给姐弟俩讲安徒生童话《卖火柴的小女孩》，最后，妈妈说，“小女孩终于在圣诞夜死去”。她即提出异议：“终于”这个词不对，就好像小女孩死去是一件幸福的事——比如，许多故事的结尾，他们“终于”过上幸福的生活。母亲，还有怀里那个小的，含着大拇指，母子俩都是漆眉星目，看着眼前的黄毛丫头，不得不服输。很明显，母亲不如父亲会和小孩子交道，尤其女儿，常感到手足无措，也有点瑟缩呢！但却有另一件好处，就是平等相待。母女俩说话，仿佛同辈人。他喜欢听她们言语来去，女儿向来如此，已经惯了。倒是她母亲，瞬间变成小孩子，是在认识她之前，更早的时候，他只在老照片里见到过。然后渐渐长大，长到大辩论的擂台，她蹲在地上，从提包里翻找证据，短发垂到脸颊两边，露出纤瘦的后颈。她们在讨论哥伦布竖鸡蛋的故事，母亲解释故事的用意，是教育人们在习以为常中发现真理。女儿却认为哥伦布很狡猾，他把鸡蛋磕破了，竖起来的就不是鸡蛋，而是破鸡蛋！母亲不由回头看看父亲，有惊讶也有求助的意思。他们不知道这个小脑瓜里藏着什么，竟然大人都难住了。可是做母亲的也不简单，回答说，先前说的只是竖鸡蛋，没有限制条件。女儿激辩道：鸡蛋是鸡蛋，破鸡蛋是破鸡蛋！这就有点认死理了，一根筋的。母亲也认真起来：不和你说了！这话也是孩子气的。

看母女争执，他难免嫉妒。同样是斗嘴，他和女儿间可没这样严肃，几乎涉及哲学领域。同时呢，心中窃喜，因为女儿不输给母亲，打了个平手。随着一日日增添年龄，这孩子成长速度又比一般儿童快，她们的议题也越来越重大。全民学习雷锋，女儿刨根究底，非追问雷锋同志的死因，以常规论，凡是牺牲都有具体的事由。那么，雷锋为何献身呢？往战友家寄钱，背老大娘过河，都不至于死亡吧！勤俭朴素，积极学习和劳动，不是每个人都在这么做吗？赫鲁晓夫修正主义又是个谜团，延续列宁斯大林政权的苏维埃共和国，怎么就演变了呢？那个年头也是的，国际政治覆盖到幼儿园，小朋友都在院子里游行，“要古巴，不要美国佬”。升到小学，就是“越南必胜，美国必败”。母亲不在的时候，他想和女儿继续讨论，可是女儿却不屑于似的，走开了。只有母亲，才能做思想的对手。和父亲，尽些鸡毛蒜皮、没正经的嬉闹。渐渐地，嬉闹也少了。他受到冷落，更让人遗憾的是，他发现女儿正失去性格里的一种风趣。

这样的交锋，既是认知，也是智能，还是言词。那些稚气的问题对大人确实具有启发性，它将存在倒溯到起源，要求重新解释，但在小孩子却是危险的。混沌初开，万事万物尚在模糊不定中，任其漫游不说，还加以怂恿，犹如黑暗里走路，弄不好就失足坠入虚无。鸽子曾经历两次危机，一是生育的恐惧，一是死亡。不知道从哪里探究来的，婴儿分娩的原理，想到自己是个女性，逃不掉要走这一节，她会在夜里战栗和哭泣。从一具躯体里诞下另一具，既像人体的魔术，又像刑罚。她貌似强悍，实质脆弱，因为格外的敏感，富有想象力。预设中的残酷，往往比实际经历的还要心惊。她时常腹痛，喉痛，中耳痛，四肢关节痛。到医院求诊，查不出原因。有位大夫假设性地说过一句：生长痛。这个诊断无论从科学出发还是隐喻，都很对头。“生长痛”在不知觉中自行痊愈，分娩的谵妄也被遗忘了。然而，死亡的阴影却不容易驱散，它横亘在生命的面前，任何人无法回避。可是有谁会去认真想呢？她就会！有一个时期，她特别容易受惊，电门上的火花，水面的浮萍，临高而立、风扇旋转的叶片，都潜伏着死亡陷阱。生产区有时会发生事故，小火车滑轨，空中坠物，刀具弹跳，铁屑飞溅，消息风快地传遍，人们一窝蜂向出事地点跑。跑着跑着，大人转头将小孩子往回撵，掉过身子，小孩子又跟上去，最后都被安全线拦下，停住脚步。她挤在人堆里，牙齿打着架，还非撑出笑脸，表示自己不怕。同时竖起耳朵，不放过每一点喊喳声，这些零散的字词被她组织成场景，供作晚上的噩梦。夜半时分，她摸到父母卧室的床前，把他们吓得不轻，以为小的生病了，却原来是大的睡不着。母亲把她拉进被窝，拥着冰凉的小身子。独享母爱使她安静下来，也更加清醒。问她想什么呢，先摇头，然后小声说：死去的人还有没有“我”？这话有些不通，但母亲听得懂。思忖一会儿，不知该怎么回答，忽然发现女儿在啜泣。从这晚以后，他们发现女儿失眠的症状已经有一段时日。父亲私下和母亲说，不要引她想太多的问题。母亲说：都是她引我的。父亲说：别接她的茬，这孩子心忒重。母亲答应不接茬。可是，接不接的，真由不得人。越不理她，她一个人越想得多。哲思折磨着她，小脸都瘦尖了，手像鸡爪似的，更显得弟弟丰肥莹润。

最后，是运动救了她。她有一副好体格，外部的协调性一定程度地克制了内部的偏倚。骑车，溜冰，玩耍，追逐，再加上优渥的饮食，外婆家热闹的家宴，父亲——我们不能忽略他，父女之间的游戏，一并推

动感官的发育，缓解精神压力，平衡了生长激素，及时制止抑郁症发生。

一九六六年的革命，在某个方面，不仅对这孩子，也包括许多悲观主义倾向，都有拯救的意义。它将终极问题拉回到现实中，无解变成有解，纯思辨变成可实践。母女俩的讨论具体为形势和任务，年龄阅历这时候起作用了，过来人的经验连自己都未必解释得清楚，何况儿童阶段的女儿。但孩子热情自有庄严之处，渴求世界和人变得更好，谁能够反对？母亲常给孩子读的，苏联马雅可夫斯基的诗，“什么叫作好，什么叫作不好”，罗列的清单都是日常小事，现在扩展成人类理想，她迫不及待地要长大。小学生们强烈要求投身全民运动，罢课，请愿，到校长办公室申诉，结果只是让他们举着纸制的彩球上街游行，庆祝最高指示下达。母亲下班路上，正遇见女儿的队伍经过，大太阳底下的脸，晒得通红。她将手里的一截甘蔗送过去，女儿一闪身躲开，走了过去，留下她自己，很滑稽地举着甘蔗。回到家，她们谁也不提这件事，彼此都觉得难堪似的。

广场革命的狂欢中，隐藏着诱因，不期然间冒出来，引发童年的旧疾。批斗会上，下马的威权者反剪双臂，掀下去。躯体形成一个锐角，露出剃成十字路的发顶，白森森的头皮仿佛颅骨。她跟着呼叫“打倒”的口号，夹紧的腿间忽然一片潮热，尿裤子了。她蜷着身子，蹲在地上，像一只受伤的小动物。等人群散去，天黑了一半，方才站起来，一个人走回家去。她不敢和人说，因为害臊，还因为怕被指摘。有一篇古代寓言，“叶公好龙”，讽刺的不就是她吗？说一套，做一套。为了克服小资产阶级软弱病，这是她给自己刻上的标记。这标记虽然是羞耻的，但也是一种微妙的解脱，它将生理因素推诿给政治觉悟，那就是可以教育的了。她尾随游街队伍，走过几条大街。白纸糊的高帽子浮在人群上方，帽子上打着大叉，墨汁淋了满脸，衣服撕成一缕缕的，手脚还流着血，真好比阴曹地府的鬼魂。害怕和嫌恶让她作呕，而她撑持着，加速脚步。因为人小，又灵活，钻过大人的腿缝，挤到游街者的身边，仰头看去，恰好脸对脸。那张脸上挂了副眼镜，一块镜片碎成蛛网，就像瞎了，另一只完整的眼睛，因凹透镜的缘故，仿佛从很远的深处看过来。她心怦怦乱跳，脚步乱了，后面的人潮水般涌上，险些将她推倒。有一

瞬间的恍惚，发现自己来到一个不认识的地方。游街的队伍看不见了，结伴同行的小朋友也没了踪影，前方又过来一支锣鼓队。天上落下一片传单，飘飘摇摇。都在跳着脚抢，她也抢到一张，转眼间被夺走。父亲的一位同事骑车经过，看见她坐在街沿，下车问她在这里做什么，没有回答。又问她要去哪里，也不回答。就以为和大人怄气跑出来，拍拍车垫说回家吧。她起身跨坐到车后架，一路到家，跳下车径直跑进门去。同事则回自己家去，过后也没有提起。匆匆扒下一碗饭，便上床睡了。一觉醒来，天光大亮，前日的遭际就像魅影，消散了，她又兴冲冲上学校去了。可是，谁知道呢？小小心里存了什么样的事，和周围的人都起了隔膜，变得孤僻。正是母亲缄默的日子，家中最活跃的两个困顿在各自的危情中，气氛低落下来。弟弟本来就是乖孩子，现在格外乖得叫人心疼，吸吮大拇指的习惯却越来越难戒除，拇指根上起了一个茧子。父亲的缝纫机嚓嚓地走针，仿佛静夜里的脉动，给时间数秒。

这一天，母亲比往常早许多下班。插空回家看看的父亲，决定不再去车间点卯。多日以来，盛传爆发全市大武斗，军工厂都枪弹出库，柳条帽和警棍也在加紧生产。大卡车在街上驶过，喇叭里喊着“告市民书”，宣布进入紧急状态。车站，江畔，都在鸣笛，此起彼伏，远近呼应。父亲不许她出门，关在家里照看弟弟。学校和幼儿园都闭门放假，老师和保育员或回家，或参加行动，整座城市仿佛进入战时。他们四口团在饭桌边，好久没有到得这样齐了。父亲烧了许多菜，还开了一瓶红葡萄酒。这边开吃，那边灶上的汤锅突突冒泡，熬着肉骨头和冻豆腐。热菜和酒让人醺醺然，陶陶然，话匣子就打开了。女儿的问题又来了：都是一个司令部的，为什么要分派别，自己人打自己人？两个大人都难住了，原先的教育，“什么叫作好，什么叫作不好”，显然不能用在在这里。父亲看母亲，母亲沉吟着，说：历史上凡到转变关头，往往分道扬镳，一为造反派，一为保皇派。然后举出法国大革命的例子，巴黎公社和凡尔赛集团调动的普鲁士军队，激战二十八天，最终失败。马克思总结，无产阶级必须通过暴力革命才能稳固政权，消灭资产阶级。这回答不仅解释了裂变，还以世界史参照当下的现实，即今晚将发生的械斗，证明社会发展的必然性。可是，新的问题来了：谁代表巴黎公社，谁代表凡尔赛集团？母亲不禁语塞，思考一时，继续说：事物是在变化中的，一定条件底下，进步会转化落后，落后则转化反动！女儿忽然激动

起来：今天晚上，就要决定胜利的是哪一方！母亲有些急于结束这场对话，所有现成的理论，被小孩子诘问的，显露出虚枉、大而化之，而且，有诡辩术的嫌疑。女儿跳跃起来：明天，明天就解放了！却又停下来问道：难道我们现在没有解放吗？“解放”是新旧政权的分界线，解放前是黑暗中国，解放后则是明朗的天。女儿眼睛迅速一转，说道：明天是彻底解放！

事情真的讨论不下去了，就想把小孩子赶上床。遭到激烈的抗争，非要等待历史性的一幕上演。小的也学大的，跟着逃脱捕捉的手。于是，老鹰捉小鸡似的，满地追和逃。奇怪的是，这一夜格外安静，城市仿佛宵禁，大气不出一声。弟弟在妈妈膝上睡着了，姐姐脑瓜子垂到桌面，一点一点，终于撑不住趴倒。一人一个抱上床，面对面坐下。瓶里还有酒，她举在手里，对了她摇一摇。自小生长北方，因为天冷，周围人多嗜酒，她虽不贪杯，但也有些量。他呢，应景时也能喝，却谈不上喜好，但今天，却生出兴致。回想起来，他们似乎恋爱阶段也很少这么安静地相守，因为，一切都是急骤，甚至惶遽地推进着：表白心迹，毕业分配，结婚登记，就业安家，接着，孩子来了……日常起居的零碎挟裹着顺流而下。世道动荡，颠覆了既定的秩序，错落的缝隙里漏下一个平安夜。窗玻璃映了一层薄亮，听得见绵密的霜降声，落地成冰。风掠过去，起一阵寒烟，窗上又模糊了。他起身将葡萄酒热了，滚烫地下肚，身心展开，无限舒泰。

静夜里的对酌让人有交谈的欲望，她先挑话头，说：方才女儿的问题，有什么看法？她向来不与他讨论政治，但也没觉得多么意外。子夜是时间的交汇点，略有偏移，便进入另一轨迹。他想了很久，她忍不住催促地又问一遍。他忽害羞起来，因受到器重深感惭愧，低下头呢喃一句：不知道真相是什么！这回答倒出乎她意料之外，又似乎游离了正题，就有些不满：你指的哪方面，起因还是现状？他又想了好一阵，惹得她发急，伸手推了一把。他更加惶惑，紧张地思考，很像一个被叫到黑板前做题的差生，经受老师的测验。两个都有！他终于答出结果。她又不满意了，觉得是在逃避。他赶忙补了一句：我的意思是本质和现象！她并不放过，追着问：到底前者还是后者？他感到酒上了头，身子软绵绵的，有一种昏然的快意，吐字轻快：不要小看现象，本质往往是

简单的，简单到显而易见，就成了现象。她很少听他发表见解，竟不乏独到之处，就生出兴趣：那么按你的观点看，革命的本质就是分裂，不是马上要开战了吗？他摇着手指，笑起来。这个自谦的人，今晚却很自信，态度也变得佻达：分裂是现象，本质是各阶级不同的需求！这回轮到她笑了：罚你一杯酒！出尔反尔，方才还说本质就是现象，现象就是本质！他乐呵呵地喝了一杯，喝她的罚酒真开心。我说的“是”其实是“变”，本质变成现象，现象变成本质！他说。再罚一杯，还狡辩！她又给他斟一杯，又喝下：中国有一本天书，叫《易经》，说的就是“变”！好，她说：同意，换一个问法，不同的需求是什么？他被她的眼睛迷住了，说不出话。她碰碰他手肘，方才醒过来：就是真相！是忘记了自己的推理逻辑，还是有意绕她，事情又回到开初阶段。她伏下脸，下巴抵在交叠的手背，神情越来越严肃：我怀疑，我很怀疑！莫比乌斯环的循环游戏结束了。他看着她的眼睛，而她看向了别处。不要怀疑！他说。酒意在退去，头脑清明，他惊讶自己原来有酒量的。不要怀疑！他又说一遍。她的眼睛转回来：我想——不要想，他拦住话头：不要想，只看，看！她笑了，说一声：胆小鬼！

这一夜安然度过，风平浪静。之后第三天，她便踏上串联路线，留下家中一大二小。大规模的武斗最后化解为零星冲突，街上时常响起枪声，在空廓的天空下，听起来就像炮仗。人们开始囤积粮油物资。他虽不相信世道会乱成这样，但也还是未雨绸缪。将钱票分作几份，再将父母姓名家庭住址写一张纸条，一并缝进小布袋里，穿根细绳，到时候系在孩子脖颈上，就好像戏曲里的“锁麟囊”。随局面趋向稳定，布袋子闲置在抽屉，里面的收纳也取出来开销掉了。

风云乍起乍落之间，孩子们长了一岁。鸽子从二年级上到三年级，同时从年级层领导连长晋升初小三年的营长。她长了个头，外表看，几乎够得上初中生，左臂上“红小兵”袖章却暴露出年龄。她就在“小”字上打一个裱褶，依稀仿佛“红卫兵”的“卫”。腰里扎一根皮带，小辫塞进军帽里，像个少年，男生不都发育晚吗？就这样，骑着父亲的自行车，去几所运动前列的中学看大字报。难免受到盘查，问是哪个学校的，属哪个派别。她抬手遥指一下，表示来自的地方，径直骑了过去。也有认真计较的，询问那里的形势。不得已刹下车，一只脚点地，斜着车身：革

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说罢即走，显得很忙碌的样子。下一天再来，就有些面熟，两三个来回，便认作自己人了。红卫兵们不过长她四五岁，这样的年龄阶段，四五岁几乎是一代人了，足够生发崇敬的心情。因生怕露怯，远远地看他们，集会，演讲，激辩，排练活报剧，然后出发街头宣传。表情紧张严肃，显然进行着伟大的事业。相比之下，小学校的那点事真是鸡毛蒜皮。《燕山夜话》《海瑞罢官》的批判已经结束，斗争进入到唯物和唯心、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黑格尔和费尔巴哈、托洛茨基、共产国际、“一个幽灵在欧洲游荡”……她其实不懂，唯因为不懂才有号召力。这些深奥而又华丽的词汇扩充着话语系统，以她自己的认识组织逻辑，结构句式。很快的，形成一套说词，完全不明白什么内容，可是滔滔如洪水，直下三千尺。用它对付论敌，无往而不胜。两军对垒，是实力博弈，也是气势较量。这样，她有了一个名字：理论家。这个名字在褒奖的表面底下，藏着讽意，暗指“口头革命家”的意思。

这时候，她常去的中学发生一起命案。被隔离在楼顶的女校长，纵身一跃。骤降的大雪，在地面堆成一个坟冢，底下的人不知道什么时候死亡。当即定性“畏罪自杀”，名字倒写，再批上黑叉的标语，从她脱跳出来的窗口垂下。这幢楼是从教堂改造，所谓哥特式建筑，钟楼的塔尖临时用作囚室。哈市历史上有基督教的传统，如今信众多已四散，剩下残余，潜入地下，过着隐匿的宗教生活。此时举行聚会，为亡灵祈福，点蜡烛，唱赞美诗，念一页《圣经》。这样违禁的活动，照理非常私密，但不知从什么地方，透露出有神论的气息。到了坊间，演化成聊斋式的异象：夜半钟楼传出涕泣，又有无足人，先是在楼底，渐渐扩大范围，树林，草地，教室，学生宿舍。因那楼的外立面是红砖砌成，素有“小红楼”的别称，更添一层魅影。同时，现实主义的流言也起来了，说那女人手脚捆绑，却攀爬上一人高的天窗，并且，更费解的，在她背上，插着一把刀。校园沉寂下来。寒流从西伯利亚过来，气温降至零下一二十度。松花江结起冰面，这里的小池塘都成了冰窟窿，房屋和甬道罩上冰壳子，树枝和电线挂着雾凇。冰核子里有一个小人，跳着脚，转圈跑，一为了取暖，二为壮胆——不是说有屈死鬼吗？偏不认这个邪。

鸽子张开手臂，左右倾斜，加速中，真仿佛要飞！她大声唱着自编

的曲子，没有歌词，只是“啊”和“哦”，一出喉便冻住，传不远去。钟楼上的窗洞，黑漆漆的，就像一只盲眼。她强使自己昂头看它，看什么看？可是，却被它吸进，穿过隧道，直向世界尽头。她觉得一阵晕眩，止了歌唱，换成斥骂：胆小鬼！和母亲嘲笑父亲一样。收起滑翔的双臂，在空中胡乱挥舞，和无形的威胁作战，听耳边呼呼的风声。怯意退去了，得意收手。然而，一旦停下，惧心又起，甚至比先前更剧。四下里风吹草动，其实是自己的呼吸和脉跳，跑到哪里跟到哪里，躲也躲不开。终于撑不住，尖啸着，转身逃跑了。门房的老伯，守着一炉炭火，火上坐一壶水，突突地吐气。窗户结着雾，蒙眬里看见一条影子倏地掠过，不见了。明日的闲谈又添一桩故事。

革命将她的虚无主义转化为实有，提供给克制的目标。但事情又返回头，将实有推进乌有。她忘记，或者说忽略事物的具体性，陷入抽象。这危机时刻，正是在母亲离家旅行的日子，于是，她盼望母亲回来。每天都有新生的问题等着和母亲讨论，然后又有新生的答案等着告诉母亲。这样的自问自答纵容着胡思乱想，就像脱缰野马，让她很害怕。她不和父亲说，她有点学母亲呢，母亲从来不和父亲谈思辨的话题。还有，不能否认超验范畴里的原因，从胚胎开始发生的母体依赖。那阵子，她每天都要问父亲：妈妈回来了吗？走在回家路上，沿途每个细节都可用作占卜：妈妈回来还是不回来？路砖的移动，树枝子是横是竖，花瓣的单数和复数，弟弟哭和没哭，父亲在还是不在。她有几天早晚都不出门，候在房间里。她特意将门门销上，让钥匙开不进来，这样母亲就会敲门。等待让她疲倦，并且生气，就决定不等了，天天出去。其实是换了策略，心想越不等人越来。这一回，她爻了好辞，妈妈回家了。

天津的女同学本打算将两个孩子都带走，父亲决定留下大的。什么都瞒不住她，父亲说。还有一句话没有出口，因是有私心的：接下去的日子，他一个人，不行！

第十一章

辞去铁路医院食堂的差事，在家闲了些日子。来到哈市时间不长，社会关系有限。按说，以母亲的孩子这身份，用阿姨的话说，“想做什么就能做到什么”。可是，他自觉做不了母亲的孩子。姐姐才是呢，虽然划清了界限。他连“界限”都没有，谈何“划清”？夏令营的遭遇也告诉他，现在再做“母亲的孩子”来不及了。转着圈唱歌：假如感到幸福你就拍拍手——想起来就难为情。他回不去了，回不去那种生活，他只能重新起头。阿姨是不能求了，有一个人却浮出水面，挥之不去，就是鄂伦春小孩。小孩就像来自原始部落，也许帮不了他，但由他连带起来另一个人，上海知青栾志超。他和父亲说了计划，去呼玛林场找栾志超。他不是说，大量知青回城，林场紧缺劳动力，找工作应该不难。看眼前的儿子，已经大人形状，自小离家，终也是留不住的。只说了一句：不称心就回来。取出钱给做盘缠，他不接，说自己有。向来都没有往家里交生活费，怎么能伸手？父亲猜得到他的意思，还是见外的心。临走那天，烧了几个大菜，存在冰箱里，够吃一周还多。出了门，又回头叮嘱，晚上切记关煤气。就觉出几分体己。

儿子去了一周便有信来，说找到栾志超，在食堂谋一份工。这倒是他想不到，不在于报告的内容，而是来信这件事。反复看几遍，发现儿子用的毛笔，小楷竖写，行文有古风。格式也是，如落款干支记时，不禁笑了出来。原样折好，放进抽屉。接下来的几日，是在回信的思忖里度过。他想写儿子的母亲；又想写分离的这些年里，发生什么；还想写今后对生活的规划。一旦坐下，提起笔，只是几行报平安和嘘寒暖。此时意识到，至亲之间，最不宜抒发。儿子第二封信寄到间隔比较长，一个月以后了。也是简单的数行，还是栾志超和食堂。这样疏淡的书信往来，随时可以打住，可是却保持下来。不知第几回合，儿子信中出现新的元素，他写道：映山红开了。又几个回合，父亲例行的文字后面添了一句：时近子夜，太阳岛的篝火还未熄灭。就此，父子间有了些闲聊的兴味。他认识到书写的好处，它将现实的生活转化为修辞，可适当表达感情，那是让双方都感到羞赧的。

鸽子自从和阿姨大吵以后，一直住在学校，十月国庆假方才回来。也不说话，兀自翻箱倒柜，将夏季的衣被洗晒收起，再取出冬季的。父亲站在身后看她忙碌，不敢出声。进出走动，不免挡了路。左右让道，两人却走了一顺边。女儿收住脚，瞪着父亲。这情景要让外人看见，会觉得滑稽，他们可是认真的。他不敢动了，女儿走过去，问一声：兔子呢？父亲赶紧回答，告诉她弟弟的去向。虽然没有后续，但父女俩的冰期也算是解冻了。父亲退到厨房，开灶起炊，不时摆了一桌。女儿不动筷子，眼睛在菜盘子扫射。他当然知道防备什么，心里好笑，并不挑明，只说：家传的口味，你们从小吃这个长大的！女儿听得懂话里的玄机，回道：有一句成语听说过吗？“南橘北枳”，南方的“橘”栽到北方，便成了“枳”，味道大不同！父亲沉着以对：典出晏子春秋，内篇，杂下。晏子，即晏婴，春秋时齐国大夫，山东高密人，主张平等、民生、生产……女儿听不下去了，一挥手：吃饭，吃饭！于是拾起筷子，埋头吃饭。吃了一会儿，女儿想想，还是不服，又开话头：还有一句成语想必也听说过，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父亲放下碗，看着对面人的眼睛：我最近的是你们，算“赤”还算“黑”？女儿倒是噎一下，有点意外，向来讷言的父亲原来是机敏的，负气地说一句：谁知道你近的是谁！父亲说：你们是我的骨肉！这话说得让人鼻酸，女儿不再作声。两人静静地吃完下半顿饭，收拾收拾，各自进房间就寝，一夜无话。

第二天起来，女儿说要去呼玛看弟弟，送去过冬的衣物。父亲想跟了一起，但怕受拒，便没开口。他决定做一个识趣的长辈，不要让孩子们嫌。除了原有的皮棉，父女俩又上街新买了秋衣秋裤，糕点糖果，城里的吃食，打点些人情，外加两瓶酒，记得栾志超是喝酒的。提了东西回来，远远的，楼下阿姨一闪身影，两人都装看不见，走过去。下午，把走的人送上车，自己乘公交到家，虽寂寥，却也是一种满足。进门厅，上楼梯，被拦住了。女人裹在一袭大红大绿的披肩里，抱着胳膊，眼睛直逼逼看过去。对面人的脸一点点红起来，再一点点白下去，然后，恢复正常，说出话来：进屋坐坐吧！女人掉转身，走在前面，靴子后跟踩着楼梯，噔噔噔地上去。他落后二三级，上方是前面人的后背。粗羊毛的编织物，一串俄罗斯乡村娃娃，手牵手围了一周，人物间的空隙里填了牛奶罐、木头鞋、三角琴、篱笆墙、鸢尾花、马鞭草，底边垂着小棒槌似的穗子，沉甸甸的，差点儿打中他的头。原来已经到他家的

单元。摸出钥匙开门，女人一步迈进，落座在沙发上。他趑到厨房烧水沏茶，耗费时间有点长，其实是在打腹稿。主旨已定，但不知从何起头。斟酌中，忽听厨房门上“笃笃”两声，那人到了身后，说：把人晾那么久，黄花菜要凉了！他听出话里的双关，回道：哪里哪里！自愧成了老滑头。

端着茶出来，客人回到沙发，自己拉把椅子隔茶几而坐。女人抽出一支烟，向他递了递。他推一推掌心，表示不用。那边并不勉强，自己点了。房间里腾起烟雾，他辨得出，是男人吸的莫合烟。他说：谢谢你，一直照应我们。女人哧的笑一声：谢什么，不恨我就算好的！他赔笑道：实在对不住，那孩子我都让三分！女人站起身，走到窗前，水泥台子上撤灭烟头，熟门熟路进厨房，在畚箕里扔了：好，有性格，我喜欢！他不知怎么接，只唯唯地应。女人接着说：也不能一味地让，到底是个孩子，没经过世事，由着任性，耽误了自己！低头听着劝诫，到这里方才答一句：并没什么可耽误的。女人拔高声音：人生百年，不过一半，有没有活头了？你说！伸手在茶几面上拍一下。他却呵呵笑起来。女人纳闷道：你笑什么？他更是止不住，先前觉着的难堪，此时全都释然。这就是北方女人的好，坦荡。好容易压下来，正色说：我有儿女！这话有点对不上，可又再明白不过。女人说：我虽然没有儿女，但我 most 知道儿女是什么东西！他说：没有是一回事，有，又是另一回事！女人冷笑一声：你不要嘲笑我！他赶紧摇手声明绝没有这样的意思。女人说：你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我不单没有儿女，还没有父母。他抬头惊异地看她，她说：你也别可怜我，一个人有一个人的益处，无牵无挂！他说的是。她说不是。不是什么？他又惊异了。不是你那个“是的”，她说。哦？他生出兴趣来。这女人说话真有点，有点不同凡响。我说的是，别看你们有上有下，其实呢，还是一个人，既不能代父母死，也不能代儿女活，你说是不是？她歪了头看他。看着她异族人的眼睛，心想她的爹娘是什么样的人，又做了什么糊涂事，将一条命抛给天地之间。不完全是，他回答。怎么说？她问。想了想，说：你也不是一个人，总有一处地方，有你的血脉，也许我们说话的工夫，就在念叨你，记挂你。女人反应极快：你正相反，人不在了，还牵绊着，摆也摆不脱！他未免恼怒，又说一遍：我有儿女！女人一挥手：别拿儿女做幌子！他站起来，指着门：我不欢迎你！这是第二次赶人了。在她跟前，他总是失

控，这是什么道理？女人坐着不动，抽出第二支烟，慢吞吞地吸一口：别以为她多么了不起，有什么先见之明，先入十八层地狱，再上七级浮屠，修炼来修炼去，修炼的就是常识，你知我知大家知！得此臧否，他倒平静下来，以为必要讨论个明白：记得哥伦布竖鸡蛋的故事吗？新大陆本就在那里，上帝又没有藏它起来，哥伦布问世人，谁能把鸡蛋竖起来，所有人都说不能，哥伦布说，我就能，将一个鸡蛋直接磕在桌面，不是竖起来了吗？他变得能言善道，仿佛站在大讲台上，左右划动胳膊。女人饶有兴味地看着，等他说完，拍起手来：讲得好！可是，女人遗憾道：鸡蛋碎了！可是，他说，鸡蛋不是竖起来了吗？女人坚持鸡蛋碎了，他坚持鸡蛋竖起来了，多年前，女儿和母亲的争执由不同的两个人继续着。好好！女人退让了：不是常识，是洞见，世人皆睡我独醒！他猝然起了怒意：是常识，有的常识很安全，有的却要遭罪！女人将架起的腿放平，说：这个，我认！他坐下来：认了就好！女人紧问道：我俩的事——没得说！他断言道。她站起身，两人一上一下对视着。最后，女人轻蔑地说出三个字：胆小鬼！昂首走出去。他呆在原地，算起来，已经让第几个女人斥骂“胆小鬼”了？无论何时何地，都是他错，而她们全对！

夜晚，一列火车驶过，汽笛声回荡。车轮轧过路轨，楼板微微震颤。许多条铁路线在这里交会：滨绥、滨州、拉滨、京哈、哈佳，蛛网般贯穿城市的东南西北，连通起外面的大世界。在那里，发生着多少大事情，像纪念碑样的，石缝里的泥灰，细沙，偶然落下来的草籽，就被疾驶的风带到这里，这里就像世界的终端。思绪活跃得很，可能是白天的激辩的惯性，话还没说完呢！是她挑起来，又由她收尾，真是不民主，不公平。他们说到哪里了？鸡蛋和碎鸡蛋，常识和洞见，她和他？这些女人都比他有主张，有行动力，就像哥伦布竖鸡蛋，啪的一磕，站起来了。他想起寒夜里，女同学从天而降，一把裹起儿子，说走就走！女同学抱着儿子，站在当地，说了这么一句话：她的真理在星空，我们的，在日复一日之中。“真理”也出来了，他不由瑟缩一下。又一列火车驶过，窗格子的灯光连成一条线，照亮市廛。女儿应该到地方，找到弟弟了。果真如女人说的，儿女算什么东西！儿女真不算个东西。事情也不在儿女，而是母亲，那个她！也是纪念碑，他，他们，都是驮碑的龟。如此，儿女又算个东西了，和他一样的东西。一些共同的日子从眼

前过去，快乐和不甚快乐，甚至恐怖惊惧，在历史的洪流中，越来越渺小，直至看不清。他们都是面目模糊的人，可依然认真地走着自己的路，凭的多是本能。本能也是了不起的，从原始的驱动发生，服从宿命。她呢，她却是更高一筹，从本能上升到自觉，哥伦布竖鸡蛋的那一磕，鸡蛋碎了，却立起来了。而大多数的本能，却变形了，在纪念碑巨石的压力下，躯壳缓慢地迸裂开来，长出狗尾巴草。

姐姐第一眼看见弟弟，差点儿没认出来，他似乎又长了个头。事实上，是体魄的缘故。胸脯宽了，胳膊腿粗了，连声音都变了，变得浑厚。狗皮帽底下的脸，刮净胡茬的腮帮，青森森的，眉睫更浓重了，越发显得瞳仁黑亮。同弟弟在一起的，还有一个人，却是窄长，就像抻面似的抻了几把，腰背，颈脖，脚掌，手指，脸面，地包天的嘴型——也是因为下巴过长，便翘上去了。笑起来，两颊各挤出半圈弧线，难免显老，但并不难看。事先知道这个人。兔子从夏令营回家，带来那个鄂伦春小孩，是由他领走的，但印象不深，就仿佛初次见面。大名栾志超，和当年样板戏《智取威虎山》中那个丑角同姓。按起绰号的常规，应叫“栾平”，或者“小炉匠”，可是却不，人们都称“老超”。这个“超”其实是那个“操”，粗人的谐趣，也看得出大家不把他当外人。小一辈则称“超哥”，鸽子便跟着一起叫了。

前面说过，栾志超是上海知青，住在市中心一条杂弄。上海最上等的路段都有这样的棚户，就像水似的，见缝就钻，又像树上的发叉，一生二，二生三，最后网织起来，布了一片。很难追溯起源，现状则是人口密集，居住局促。因是自建屋，所以产权私有，就都在各自的属地上增扩。你看到巴掌大的面积，竖立起几层的楼房，还有向下发展的现代洞穴，称得上建筑奇观。跟随工程上马的，就是夺土战争，墙体的进退，雨檐的伸缩，屋顶高低，总之，空间占有。从言语升级械斗，甚至延续几世的仇怨，可见这地方有年头了，算得上城市的野史和外传。胜负以力量强弱决出，兄弟多的人家是先天的优势，社会路径宽的也有一比，再出几个策略家，合纵连横，说不定能后来居上。也因此，七拐八拐的杂弄内，很有几幢上台面的住宅，钢筋水泥结构，红砖塔楼，露台搭了玻璃廊，养花种草。

栾志超排行最末，上面四个姐姐，一岁一个，显然多是为了生他来

到世上。终于有他，父亲却早逝，所以，他都没见过这个给他命的人。算起来，母亲才刚过三十，但生育和劳作摧残了身体，印象中已经是个老妪。他的降生并没带来预期的喜悦，丧亲，贫穷，大概还有等待的疲惫，使这个家庭的感情变得麻木了。心情颓唐的母亲，潜意识里也有些规避哺乳的义务，于是回奶了。她在杨树浦一家纱厂做质检工，为照顾她，上的是常班。因路途遥远，天不亮就要出门，转三部车，谁让她住市中心呢？就是这一项，是她自哀自叹中的骄傲。人们都称她“上海来的”，好像杨树浦不是上海似的。他是由几个姐姐轮流调米糊喂大的，本来就亏欠，偏偏他骨骼大，长得又极快，营养再跟不上，内囊就虚了，成一副空架子。这样的一家人，难免要受欺负，那七八米的一间房，莫说拓展加盖，保持原状都不易。左右两侧山墙被抵住，后窗完全堵死，恨不能伸进椽子来，幸而门开在过路的主干道——如果说这里也有“主干道”，车行人走，无法蚕食，是唯一的自然光源，于是镇日敞开。过路人就看见几个小姑娘，其中一个背上驮一个，围着泥地上一具淘米箩，手持酒瓶盖，奋力动作，将碎布拆成回丝，俗称“拆纱头”。是母亲工厂给予的又一项福利，效益论斤计算，多拆多得，小手上都起了茧子。

他们这几个，年龄挨得紧，都挤在上山下乡政策的年份里。大姐那一届还有工厂和农村的配比，留在了上海，分到果品公司，多少缓解拮据的家庭财政。二姐据亦工亦农的政策去到黄山茶林场，也有了一份收入，除去衣食，余下的正够回家探亲的盘缠，但总归减一个吃口。以下三个就麻烦了，三、四、五同是所谓“一片红”的届别，即全体插队落户，无一例外。原本只有“四”是这年毕业，当时为了共同照顾最小的，“三”往下延宕一级，“四”向上提一级，姐弟仨就在一个班上课。又在同一年，按区块划分，升入同一所中学，但不同班。他已经长大了，不需要左右呵护，还渴望自由。两个姐姐去了安徽淮北，两套行囊几乎耗尽有限的积累，再也筹不出第三人份，留在家里且不过添一双筷子的开销。学校也了解他家的窘境，不好再做动员，放了一个活口，叫作“待分配”。同届的人都走了，上面的工作，下面的则读书，其时，中小学逐步恢复正常，唯有他，闲散在社会上，所以也叫“社会青年”。街道里与他同样身份的男女，偶尔也召集一起学习，加上马路上走来走去，渐渐有些面熟。多是残病者，一半真实，一半假托，因有办法开来医院证明，也不乏硬是赖下来的，没有任何理由，凭一股韧劲。风头过去，形

势安稳，女生们忙着相亲，结婚生子做主妇。隔壁弄堂，人称“小花园”，一墙之隔，却是另一个世界。高门深户，走进去，可听见哪扇窗户传出钢琴的叮咚声，那里的一个男生，去了香港投亲。说是“待分配”，事实上，等待遥遥无期，差不多是被遗忘的一小撮。两年里，他个子又蹿了一截，依然不长肉，越发撑不起来，耷拉着肩，晾竿似的，那一间小平房横竖都不够装下他。虽不缺他吃穿，口袋里却没有一个零花钱，这也妨碍了社交。他到底不是那种善感的人，衣食从来是这个家庭的当务之急，无暇养育精神需求，他只是觉得闷。每日价，买菜烧饭，等上班的妈妈姐姐回来，其余时候，就靠在墙上看小孩子玩耍，打弹子，滚铁环，扯哑铃，抽陀螺——他们叫“贱骨头”，越抽越转。每每挡了人家，就叫“爷叔，让开”；有求于他，叫的是“爷叔，拾球”。他才十八岁呢，叫都要叫老了。学校应届毕业生又发起一波动员，去向是黑龙江呼玛地区的国营林场，他没有和人商量，自作主张报了名。开始，妈妈姐姐也发急跺脚，但等他领来发放物资，军大衣、栽绒帽、厚底靴、棉手套、水壶饭盒、帆布包，铺了满满一床，寒素的四壁顿时显得富足，这才安静下来，忙着收拾，打发他上路。

人们都说“大上海”“大上海”，其实上海的眼界最窄了，逼仄的曲巷，头上只有一线天，日头和月亮都是挂在楼角上的。火车驶出站台，穿过盘桓的铁轨，白杨树夹道，无尽地延伸，终于到了尽头，迎面而来的是稻田。这一下事情大发了，他看到了地平线。喇叭里的播放停息下来，就听得见女生们嚤嚤的啜泣。他却心情舒畅，眼睛一刻不离开窗外的景色。天地交汇处的树行，公路白带子般甩开，跑着甲壳虫大小的车辆，田埂上荷锄的农人，太阳从东边窗移至西边窗，又从西边换到东边，可见出道轨的蜿蜒。然后，暮色下沉，因车厢里的嘈杂，衬托出辽阔的静谧，无边无涯，从青白到绛紫，再转绯红，方要暗却又亮起。接下来的变化就迅疾了，一层一层盖下，终至全黑。他在窗玻璃上看见自己，穿了新衣服，像是另一个人。

他的胃口是从火车上的饭食打开的。那种装在铝皮盒里，压实了的白米饭上，铺一层卷心菜，叠一个荷包蛋，两片红烧肉，再浇一勺子酱油汤。他吃净最后一粒米，倒进开水荡一荡，水面浮了油花，一口一口地喝，品着滋味。早饭是两个肉包，一个淡馒头，几块玫瑰大头菜，还

有一个煮鸡蛋。第二天的供应，质和量略有下降，制作也粗糙些。没有掐去头尾的黄豆芽，两厚片红肠代替了红烧肉，荷包蛋没有了，大概因为早上已经吃过鸡蛋，但米饭依然是压实的。晚上是雪菜肉丝面，一铁盒面条和一铁盒米饭的饱足度不可比，也见出辘重的有限和消耗。但大家胃纳也收缩了，没有活动，没有足够的新鲜空气，人都是恹恹的。双层车窗外的视野越来越荒漠，尤其清晨，天光初起，一片霜白。他却一径震慑于天地的广阔。蒸汽车头的汽笛从很远的地方传来，又散去。他有点晕眩，列车似乎离开平面，行驶在抛物线上。心想，地球真是一个球啊！和车中人一样，嘴唇开裂，舌头生出燎泡，双脚早已经肿了，胀满在胶底保暖鞋里，好像不是自己的脚和身子，只有身子里的喜悦是自己的。他没有觉出连续升高的体温，他在发烧，刚下火车直接去了医院。

足有二十天时间，查不出病因。起先以为肺炎，注射了青霉素，没有降烧。又怀疑斑疹伤寒，然后疟疾，败血症，结核，最终是早已绝迹的黑热病。护送知青的上海干部讨论将他带回去，无奈本人不同意。他并不感觉病苦，只是有几回，看着白胖的馒头和猪肉白菜粉条，却吃不下去，因遗憾而心痛。昏睡中在河里漂流，奇怪的是，他不会游泳，从没有下过水。此时却自如地划臂，反转仰浮。河岸向后退去，外滩大厦的石头基座，防洪堤边的恋人们，电车小辫子行在盘缠的线路中，梧桐树枝挽臂连成绿色长廊，弄堂里的矮檐，檐下响着歌谣：“小弟弟小妹妹让开点，敲碎玻璃老价钿……”河床低下去，低到地面以下。水溢出边缘，好像有一层膜，形成弧度，于是又在抛物线上了，流淌，流淌！等所有的药剂全证明无效，所有的查验又全证明落空，他突然就退烧了。躺在雪白的被褥里，望着雪白的天花板，四壁也是雪白。玻璃窗上布着霜，是透明的白，漫洒着晶莹的白粒子，下雪了。

他是乘马拉雪橇去连队的。林场的前身是军垦，一直沿用部队的编制。他裹在两床被子里，身下垫一张狼皮。驾雪橇的人背对着他，只看见穿皮袍戴皮帽的背影。一路上没有说一句话，到地方才知道是个鄂伦春人，不会汉语。他呢，不会说鄂伦春语。

鸽子乘火车到呼玛，再搭班车到小乌勒镇。栾志超驾马拉雪橇，带弟弟来接。第一场雪掩埋了道路，只有老杆子才辨得出底下的车辙，不

至于走到沟里去。当年的树木伐完了，换上一茬子次生林，雪橇在林子里穿行，老马“噗噗”地喷鼻，头上是碧青的天。栾志超是个话多的人，十年前认识他准不会相信这一点。多亏有他，否则，这一对姐弟就不知道怎么说话了，因都要躲着一个人一件事，就是阿姨。连带着，父亲的话题也最好不提。他们并排坐在后边，听前边的人絮叨。说的是上一晚的酒局，谁谁打了一头麋子，又谁谁开了一坛谷酒，酒头是关里的谁捎来，据说是遵义那边的一个窖子。鸽子问是茅台吗？超哥说：茅台因为上国宴，所以名声大，事实上，凡赤水——知道吗？红军四渡赤水，赤水的酒都不平凡，越是小的无名的窖越出上品，那酒头从赤水来，千万里路程，会合寒地作物，一南一北俩稀罕碰头，王母娘娘寿宴上的琼浆也不过如此吧！听到此处，鸽子笑出声来：超哥说的不是酒，是人！栾志超回过头，就看见一张笑脸，嘴角荡开两弯折子：什么人？鸽子说：你自己，上海人的下水，吃北方粮食，成优质物种。兔子不禁看过去一眼，诧异姐姐向来不好亲近，此时却变得自来熟。栾志超更笑了：种田人有句老理，杂交稻，必要一代一代杂交下去，有一代停息，不进则退，还不如老土茬子！鸽子接上来说：杂交和杂交不同，分有性杂交无性杂交，远缘杂交种内杂交，超哥指的哪一种？超哥没回答，他也有点尴尬。“杂交不杂交”“有性无性”，难免让人有联想，尤其出自女生口里，就更大胆了。走了一程，栾志超仰头向了树梢上的日头，眯了眼睛，受周围静谧的感染，仿佛还陶醉在昨夜的豪饮中，起了抒发的兴致，说：到了春天，空气中都是看不见的种子飞来飞去！鸽子说：不是种子，是精子，植物的荷尔蒙！话一出口，两个男的又沉默下来。鸽子浑然不觉，哧哧地笑着。她心情格外好，看什么都高兴。一挺身，站起来，张开双臂。栖息的寒鸦多翅飞作一团，雾凇落了一片。这画面颇为戏剧性，她向来感情强烈，身边的人都习惯了，可当着栾志超，弟弟就有些害羞。正在此时，马蹄子打了个滑，驭手一紧缰绳，雪橇摇晃着，加速滑下坡道。鸽子左右摆动手臂，就像鸟的双翼一般。风将她的红头巾吹到脑后，露出红扑扑的脸。马走到平地，嘚嘚地踏雪，雪粉四溅。栾志超甩出一个响鞭，身不由己，被惯性推倒，几乎四脚朝天。鸽子却稳稳地站着，随雪橇起伏。他爬不起来了，身底下压着邮包，顺路从邮局捎回去的，从下往上看姐姐，好像看见另一个人。她常年笼罩一股怒意，使得五官收缩，面部紧绷，现在却舒缓下来，轮廓变得柔和。逆光的缘故，脸上泛起一层毛茸茸的光，眸子黑亮黑亮。那一个在冰上旋转

滑行跳跃的女孩子，不知道什么时候退远了，忽然间返个身，推近，推近，直推到眼前。鸽子恋爱了，爱的人就是栾志超。

年轻人的爱情不需要太多理由，单只青春岁月这一项就足够了，还不用说环境的条件。那小乌勒镇，汽车站大得没边。稀朗朗的几辆车，走过长途，蒙着灰土，又挂上霜冻，却也不显得寥落，因天地广阔，反倒可以忽略不计。后面是山丘，长满次生林，挂了雾凇，好一个冰雪世界。雪橇在林间穿行，硌着树根了，就震落一些雪粉，洋洋洒洒飘下来。驭手穿一件麂皮袍子，腰里别个酒壶，鞭子绕在脖颈上，袖着手，只用嘴发令。那马听得懂人话似的，叫停就停，叫走就走。人呢，就是个话痨。南方的口齿，尖团音不分，加上个公鸭嗓，嘶嘶地，漏风似的，却是东北老杆子的声腔语调，老世故的。世故里的见识，且有一点读书人的意境，让人想起原来是个知青。有几次转脸，侧着看，虽然有褶子，分明还年少。比他二十七八的岁数见长，过三十的光景，不也是个青年人吗！兄长辈的，鸽子喜欢“超哥”这个称呼。

到场里第一顿饭，就让鄂伦春小孩拖走了。小孩一直等在路口，眼巴巴地望，生怕错过。前面说过，超哥和小孩父亲是酒友，当年从医院拉他进场的，就是这个人。因是第一个相识的鄂伦春人，即唤作“老鄂”。后来知道名姓了，却改不过口，就这么叫下来。老鄂家已经是汉人的规制，盘了火炕，炕道和灶头连通，这边烧煮，那边摆席。客人跟老鄂围炕桌坐，老鄂在上首，左手超哥，右手他们姐弟。老鄂的老婆带几个孩子围锅灶吃。那小孩竟是家中的老大，颇有些权威，指挥全局的气派。底下一群弟妹，都听从他调排：抬水，搬柴，烧火，端盆。最小的奶娃娃，由他兜在胸前，好让母亲腾出手做饭。老鄂显然很为他骄傲，竖起大拇指说：能文能武！老鄂会说一些汉话了，但不识字。小孩生在山里，下山时候已经过了上学的年龄，底下几个依次进林场小学读书，不仅会说也会写，五好学生的奖状贴了一面墙。他说的“能文能武”指的家里家外的意思，小孩是他的左右臂膀了。

老鄂和老超称得上酒里的知己。酒从坛子倾到粗瓷碗，泛着红，起着沫。兔子用的是浅口碗，不像那两个一样大口喝，但也看得出酒量有长。鸽子用菜碟子接了点，送进嘴，满口火燎一般，不敢再试，就吃菜吃馕。新打的馕，焦黄的边翘起着，铺上肉菜，香极了。不眨眼睛吃下

一整个，开始吃第二个。车马劳顿，再加那口酒，又吃得饱，身子往被垛一靠就睡熟了。中间醒了醒，已经躺平炕上，覆一层棉被，左右上下都是小腿小胳膊，挤着不晓得多少小身子。房间里明晃晃的，三个大男人，小孩排在尾巴上，站成一溜，一人搭一人的肩膀，齐声歌唱：“高高的兴安岭，一片大森林，森林里住着勇敢的鄂伦春……”要是平常时间，这情景够奇怪的，可是，酒，热炕，焦馕，小孩子的乳臭，梦的黑甜……自然得不能再自然。

其时，林场正处在彷徨不知何去何从的日子里。树木不让伐了，由伐木派生的作业便也关停。运送木头的火车不走了，铁轨空寂地躺在坡底下，枕木间长出茅草，又让冬雪压住。原先辅助配套的大田农事如今上升为主要生产，又涉及设备、技术和人工，而劳动的主力军知识青年都回城了。没人住的房子颓圯得很快，屋顶都穿了洞，雪漏进来，炕也压塌了。这荒芜的画面却唤起鸽子的回忆，她从小生长的厂区，当然，那里是蒸腾的气象。兔子的印象就淡泊了。他随着姐姐走在铁轨上，天气升温，到了中午，树梢上的残雪化成水珠子，滴答下着，好像一场小雨。他们爬进一座废弃的车头，姐姐扶着车门，探出身子，挥动手臂，学汽笛的鸣叫：呜——路轨延伸向远处，收成一个点，滑下地平线。那“呜”的一声，在岗上的树林子里回荡，渐渐也收起了，四下里寂静一片。姐姐的手臂悬空停留很久，仿佛沉入冥想。他跳出车头，下了路轨，隔一段距离，回头望她。这一刻，天地间只剩他和她，同一对父母生和养，流着同一源头的血脉。这样的亲情反令他们感到孤寂，因为没有外援，凭的是单打独斗。鸽子终于放下手臂，纵身一跃，落到地面，轻盈如一头小兽。脸上的表情很奇怪，眼睛红红的，要哭的样子，其实却笑着。他不禁有些害怕，觉得有什么事端要发生。鸽子张了张嘴，在喉头哽了一下，然后嘶着嗓子说：我去找超哥！掉转身往场部方向跑去。他自小没有姐姐的运动素质，手脚不那么协调，很快拉开距离，磕磕碰碰跟在后头。看着姐姐的背影，仿佛回到小的时候。姐姐追赶欺负他的野孩子，一把揪住人家的耳朵；一条腿伸过自行车大梁，斜签身子踩着踏板，穿过整个城区，去找爸爸；然后是最近那个动作，端起一屉饺子，闪电般推门而出……他喘得不行，放缓了脚步。现在，他多少有所察觉，到底长大了，男女之间的钟情，虽没经过，看也是看过的。却又不顶相信，因连他对超哥都不很了解。可是，除去这个，还有

什么呢？

鸽子的假期只剩三天了，必须在三天之内见出分晓。她气吁吁地向场部跑，过去的锯木厂，现在开辟新生计，用木屑压制合成板。机器的轰鸣并没有增添兴旺的气象，反而有一种萧瑟。栾志超现在的工作部门是后勤，事实上就是个杂役。伙房的采买，邮政的送取，被服调配，大雪压断电线，负责报修，幼儿园堵了烟道，医院里某种药品断供，随叫随到。于是，四处听到“老超”“超哥”“栾志超”的叫声。他自己都不曾想到自己这般有用，在家的時候，什么都用不上他，是个吃闲饭的人。他做活不太在行，无论伐木还是大田，都要力气，他就是欠这个。身子单薄，别看个头高，到林场吃足了，长了肉，其实是糠的，像冻过的萝卜。手脚还不利落，放树的当头，险些让树压着，麦收季节，又让拖拉机的履带轧了脚。同来的学生多有些看不上他，因不会玩，不会烟酒，就不能交际。也不会吵架，打架更谈不上，个人卫生不怎么样。俗话说，家贫养娇子，四个姐姐加一个妈，连袜子都不用自己洗的。恰是这些，怎么说，算是缺点吧，让场里的老农工挺喜欢他，说他不像上海人，这可是对上海人最大的褒奖了。小孩敢欺负他，女人们为他邋遢的生活掉眼泪，数落着动手替他拆洗被褥，缝补衣服。寒地的冰雪天，在火炉边猫冬，特别能培育母性。他有几个冬假没有回家，因为不够盘缠。每月工资，切下零头，整数全汇去家里，这也是博得称赞的缘由。异乡的春节别有一番风味，成缸的冻饺子，不熄火的暖锅，滚烫的热炕头。冰罩子上贴了剪纸，蜡烛灯一点，红通通地亮起来：老鼠娶亲，钟馗嫁妹，昭君出塞，猪八戒背媳妇，孙尚香和刘备拜天地，都是戏文里的姻缘。东家请，西家请，恨不能将他撕作好几瓣，一下子成了个稀罕人。轰轰烈烈地开了年头，一点不寂寞。等同学回来，大宿舍里满是人，他倒孤单了。也因此，他就不大在自己铺上睡，而是四处串门，走到哪，歇到哪。后来，知青们陆续回城，宿舍空下来，另给他配了一间，但习惯养成，回不去了。就这样，鸽子都不知道他到底住在什么地方。

最后，是栾志超听说鸽子找他，晚上去到兔子的宿舍，问有什么事。兔子住在食堂边上，原先司务长的房间，司务长结婚后搬到家属院，留给了他。家什都是现成的，如今，林场什么都缺，就是不缺房子

和家什。经过兔子的调整，颇为整齐舒适，所以，也纳入栾志超落脚的范围。屋里只有鸽子一个人。兔子被菜窖喊去帮忙，临近封山，就要储存过冬的蔬菜。一路过来，看见拉了电线，敞着窖口，鼓风机大开，马达震得山响。鸽子在桌上布几个菜，都是食堂打来的。栾志超刚吃过，但不好意思说，坐下拈起筷子。鸽子开了一瓶酒，给客人和自己斟上，端起来说：我不会喝，昨天已经出丑了，但是，我陪超哥你喝！栾志超忽生出怯意。电灯光下，对面人脸颊上镀一层金似的，闪着光，眼睛则汪着水，也有光。他脱口说一句：你和兔子长得像。灯下那人笑起来：像吗？不像，我像爸爸，他像妈！这边的人又脱口一句：你们的妈是我们大家的英雄！那边的酒盅顿在桌上，有些愠怒似的。这边人瑟缩起来，说道：我们要向她学习！对面的眼睛转开了，不看她。停一时，又笑了：别说这些没用的！他局促不安，简直拔腿要逃，却又动不得。对面的女人，是他从未领教过的。自己有四个姐姐，同学中有女同学，林场里有无数大婶大嫂以及她们成年未成年的女儿。可是没一个像这一个，出口成章，都是诗一样的语言，显然读过很多书，有许多知识，而且，还器重他。他觉得不配——可是，也未必呢！来到林场，他的自信心不断受到鼓励，或许，他并不是向来以为的没有价值。他的心情活跃起来，眼睛也放出光。对方又追了一句：说些有用的！这一句带了调侃，这就是栾志超擅长的，即回道：老百姓唠嗑，没用当有用！鸽子咯咯笑起来，栾志超的话匣子打开了：要我看，说话本就是无用，不当吃，不当喝，为什么要说话呢？解闷！东北方言和酒的熏陶里，这张嘴多少变得“贫”。倘若平时，鸽子会以为为俚俗。但现在情形不同了，从对面人口中出来，活泼泼的。理论是灰色的，生命之树常青，不就指的这个？地底下直接长出来，连泥带水的一捧。她给对面酒杯斟满，看他用筷子点着菜盘的边：我妈常说——他提到“妈”，暗中咯噔一下，有多久没见到她了？他定定神，继续说：我妈说，鱼肉下饭——我们老家宁波，管“菜”叫“下饭”，所谓“下饭”不过骗骗三寸舌头，下到肚子里不都是一样？所以，这些吃食也是“解闷”的！他的筷子在盘子里搅和。鸽子双手交叠，垫着下巴颏，说：和我说说你妈妈！栾志超放下筷子，神色略显黯然：我妈呀，也是个无用的人，一个可怜人！他有生以来头一次审视自己的母亲。这就要感谢鸽子的提问，还有提问的表情，格外郑重。一旦审视母亲，却发现他对她几乎一无所知。自小长大的二十多年里，母亲上班离家，下班回家，星期天在家洗晒和烧煮，端午熏艾草灭

蚊虫百脚，立夏灭跳蚤，每一季喷洒六六六粉，因臭虫是常年的敌人。忙碌的身影就像不聚焦的镜头，始终没有看清楚。他摇摇头，住嘴了。就在此时，兔子推门进来。

兔子扫一眼桌面，转身去灶下剥出一棵白菜心，切细了拌上糖醋盐。又切一段血肠，开了油锅，爆一勺蒜末，浇上去。添两个新菜，坐下来陪客人喝酒。这时，栾志超才发现，脊背一层热汗，内衣透了。这一晚，又是在酒的甜甜中过去。栾志超没有走，和兔子打通腿，睡一半炕。隔炕桌的另一半，睡鸽子。十月的季候，天已经很短，食堂一天开两顿饭。兔子近九点起来上班，动静里，栾志超睁一睁眼。再要合眼，忽看见炕那头的被窝，覆了一件红毛衣，猛地清醒过来。赶紧下炕，心别别跳着，走了。鸽子翻个身，仰天躺着。日光穿透窗玻璃的霜花，斑驳仿佛花瓣，一宿又过去了。

余下的时间，都是在人堆里。一人请，几人陪。最后，左右邻舍都过来，带了自己的食材和手艺，挤在炕上炕下。寒天里，总是一口酸菜暖锅为首，煮着大棒骨，小鸡仔剁块，口蘑木耳黄花菜；四周一圈菜碟子，凉的有老虎菜、大拉皮、拍黄瓜、蒜泥拌茄子；热炒是地三鲜、青椒土豆丝、熬小鱼、五花肉。热烙饼一叠叠，转眼见底，再来一叠，又是一转眼。说是晌午饭，吃到天黑还没完。人团得紧，都抽不出胳膊。身底下的炕燎得人起火，又让锅里的蒸汽浇灭。头顶冒汗，脸面发光，眼睛里泪汪汪。这热乎劲特别滋养感情，莫说心里有人，就算没人也能生造一份意思。无论是鸽子，还是栾志超，其实都不嫌人多，一对一地说话，耗神得很，心累，不如这么一锅炖！本地的规矩，女人不上桌。可鸽子是兔子的姐姐，哈市来的客，还是大学生，就不拘老礼了。挤坐在弟弟和超哥中间，身子挨身子，嗅得到领口里的油汗。兔子还好，那栾志超可是多日不洗澡了，又没换衣服，气味有点像牲口，可不这不就是男人嘛！暖锅的蒸汽，和着莫合烟，炉灶里松枝毕剥爆响，屋顶底下浮着一片云。人脸就像在水中，一会儿近，一会儿远，彼此都有些不认识，却又亲得要命。兔子时不时地看鸽子，觉着姐姐变成一个极小的女孩，这可是令他惊讶的。向来，姐姐都是家中的老大，不是指年龄，而是权威，不仅他，连父亲，也得听她的。此时此刻，形势转变，她忽然间服膺一种力量，被它驯化。这就是恋爱中的女人，他何曾见过。

鸽子走的那日，气温大幅回升，雪一下子化净。天地洗刷过似的，纤尘不染。场部有卡车去呼玛城拉货，本来说好，兔子和超哥一起送去火车站，临出发，凭空添几个人，都是有公事的，把他俩挤下来了。两人站在地上，看卡车开走。鸽子从车窗探出身子招手，走很远还看得见她的红围巾，在素白的冬景中鲜艳的一点，最后消失在弯道的尽头，这才折返往回走。栾志超步子大，走前几步。兔子从后看他背影，透过棉衣，也看得出骨架的宽和扁。他的高不在腿，而在腰，支不起来似的，向前佝偻。走路有些摇晃，敞开的衣襟扑闪着，像一头大鸟。心想，这个人是谁呢？

这几日，他们三个总在一处。有一个家属，有意还是无心，招呼说：姐姐来了，姐夫也来了！紧接着发现是栾志超，扬手拍打他两下：这老超，装什么佯！大家就都笑。其时，他走在栾志超后面，对自己说：原来这样啊！不禁豁然开朗。挺好的，真的，挺好的！他对自己说。可是，可是什么？可是，在别人顺理成章的事，到了姐姐，总有意想不到的结果。他发现自己跟着栾志超，错上一条岔道，而前面的人已经走得看不见。路边的林子里，传来鼯鼠打洞的窸窣声，正在储存过冬的口粮呢！松鼠嗖地从一个树枝跳到另一个树枝。他将拇指和食指环起含在嘴里，吹了个响哨，是向鄂伦春小孩学的。哨声在林梢间回荡，渐行渐远，时断时续，终至全无。

栾志超发蒙晚，但总也到了这个岁数，并不像表面上的木讷，甚至有些内秀。场里像他年龄的青少，都已经结婚生子。他没有随返城大潮离开，让人们以为是要在本地扎根。不也有少数几个知青，上海、北京、天津的，安下家来了。有的是想和他好的女孩，还有想招他做女婿的父母，他却一直没作选择。于是，人们又以为他最终还是要回老家的事实上，他见识过家庭生活的困窘，心里是惧怕的，一个人多么逍遥，手头也宽松。却也没有单身生活的实际规划，只是能挨就挨，过一天算一天。消极的态度，同样来自灰暗的生长经验。鸽子的攻势，让他快乐又害怕。和鸽子对话，吃力紧张，且又暗自得意，即便他这样对人生缺乏想象力，此时也会生出做另一个自己的欲望。然而，最好的相处模式还是扎在人堆里，彼此看得见且不必单打独斗应付。大婶们荒唐的玩笑并不让他生气，反而很欢迎，仿佛美梦成真。事情停止在这一步就

够受用的了，再往下继续不定扛得住。没有挤上送鸽子进城的卡车，他既失望，又如释重负，偷偷松一口气。走在返回的路上，背后是兔子的目光。现在，连兔子都给他压力了。有那么几天，他没往兔子那里去，以往可是天天都要走一遭的，找些好吃的东西，说几句闲话。他需要休息几天。几天以后，兔子来找他，交给一封信，鸽子的信。分别寄给他们两个人，兔子认得出姐姐的笔迹，一并领走了。他等一会儿，看栾志超拆开信封，将信瓢抽出一半，又送回去，揣进口袋。抬起头笑着，嘴角荡开两圈弧度纹路，显出抱歉的表情。他也笑一笑，然后识趣地走开了。

鸽子的来信，使栾志超获得平生最大的荣耀。他从来不曾期望成为信中描写的人，甚至怀疑是否认识这人。写信人又是谁呢？鸽子的形象变得模糊，其实，原本也没有清晰过。他陷入恍惚，许多词句他不能完全明白，明白的那些，却又不敢相信了。他站在当地读着信，身上淌着汗，手脚却冰凉。他是个眼界和胸襟都狭小的男人，没经过大阵势。好不容易读完几页纸，腿一软，向后坐到炕沿，站不起来了。信纸在手上簌簌抖，筛糠似的。有人走过门口，朝里看一眼，奇怪这屋怎么有人了？他一惊，赶紧收起，塞进口袋。到了夜里，四周没人，这一夜，他睡在自己的宿舍，水房旁边的一间，乱得狗窝似的，又因为不常住，有一股子清冷。此时烧了炕，推开被褥，躺下来，掏出信，展平了，细细地看。他读过几本小说，觉得信上的人，像是小说中的角色，和他有关系吗？可是，他很欣赏他。

第二封信，又是由兔子送交。意外地发现栾志超的小屋子收拾得挺整齐，墙角的蛛网扫净了，炕洞里红通通的烧着火，满房间松脂的香味。栾志超让他上炕，他推说伙房里有事，走了。天在下霜，土冻得铁硬，踩在上面，鞋跟敲鼓似的“咚咚”响。他意识到周围的事物在发生变化，将走向什么结局，完全无法推测。他就不安呢，很不安。眼睛望出去，有一层银白，是零度以下的空气造成的，给夜色镀上一层膜。他把帽耳放下，双手插入棉衣兜里，走去自己的宿舍。他已经喜欢上这个地方了，一旦喜欢就知道离开告别不远了，经验告诉他。或者是反过来，预感到告别才喜欢的。电灯照白四壁，曾经这里有多少热闹，单身的场工提着酒过来喝，一喝就到夜半，他有厨艺，也方便从厨房搜索食

材。栾志超是常客，现在他不来，别人也不来了。还因为，有几个单身汉娶了老婆，过上了家庭生活。

接着第三第四封信，依然是经过兔子的手。一来他和场部邮政所靠近，二来呢，要观察栾志超收到信的反应。显然，栾志超的心情平静下来了，仿佛信件是一桩正常的事情，虽然，他上海的家极少来信。曾有一次，他的姐夫——姐姐们相继结婚，他早已经做了舅舅。姐夫搭包车到呼玛，兔子陪他去接站。姐夫身材敦实，出力气的模样，却戴一副眼镜，镜片后面的眼睛因熬夜布了血丝，从车门里拖出一个大包裹给他。几乎没有说什么话，三个男人站在月台吸了几支烟。那时候，天还暖和，车站后的山坡，树林子还绿着，蜂子嗡嗡地飞。姐夫看着远处，说一句：好地方！然后就上了车。两人拖了包裹回去，打开来，有罐头、香肠、卷面、糕饼、香烟、皮鞋、手织的毛衣裤和毛线袜，总之，吃穿用度。这是一个缄言的家庭，开始摆脱贫困，富裕起来，同时呢，也越来越疏离。

读鸽子的信，已经成为栾志超的精神生活。每天晚上，睡上热炕，就打开信。有时从第一封起头，按顺序来，有时则随机抽取。经过的人，推开门朝里看看，奇怪他独自一个人在做什么。看一会儿，又关上。他的反常引起注意，但很快得到解释，上海人嘛，总有那么一点点怪癖，他已经算好的了。哈尔滨方面频繁的来信，要不是兔子收得快，也会惹人猜忌的。漫长的冬天，围炉夜话，是需要谈资的。虽然没有形成话题，却也多少散播下零星印象。栾志超尽情地享受读信的快乐，却从未想过回一封信。并不是出于矜持，相反，是胆怯。因他绝对写不出这样的文字，心中也没有相等的激情。偶尔地，应该说比较经常，他生出忧伤。隐约有一种预感，好景不长。随时随地，事情就结束了。至于结束在哪一点上，他想不出来，也不愿去想。人们感觉到，快乐的栾志超变得沉闷。原来，到处看得见他的身影，无用功地奔忙。现在，却在偏僻的人迹罕至的地方出现，佝偻的腰驼得更低了，步履迟滞，甚至是蹒跚的。比如，废弃在轨道上的机车里；比如，空荡荡冷冰冰的知青宿舍；再比如，月亮底下的空地，奋力挥动扫帚，积雪乱溅。他捉了一只松鼠，养在屋子里，养狗养猫，还有养狼的，谁听说过养松鼠？不过几日就溜走了，于是乎遍地寻找……人们以为他谋划回上海

了，他的家人不是曾经搭邮车到县城来，就是商量带他走的，不知为什么，当时没走成。大婶级的女性则断定他想媳妇了。同辈人，甚至更少一辈的，都有了家小。沿着这思路，进一步推出，他的媳妇儿在省城，不是有许多信吗？女人向来是传谣的主力军，而且，不能不承认，她们的臆想更合乎常理。蔓延的流言蜚语逐渐汇进河床，向着一个目标前进——栾志超的对象就是兔子的姐姐，那穿红毛衣系红围巾的女学生。人物和形象都清晰起来，他们三人，未来的妻舅，同进同出，同吃同住！泼辣的女人当面向栾志超什么时候办酒，惋惜他最终还是要离开。这一回的玩笑不再让他窃喜，而是暗自伤感。热议在旧历年前戛然停止。真仿佛一出戏，情节陡然转折，栾志超要结婚了。对象就在当地，林场副场长，一名退役军人，参加过上甘岭战斗，他家大闺女，制板厂的女工。

消息迅速传开，兔子是最末知道的那个人。他辞了工，收拾起东西。两块上好的板子，够打一具橱柜，合起来，上面放衣物行李。捆扎完毕，背上身，推门出去。却又一转念，卸下来，向栾志超的新家走去。来场里一年，他第一次迈进副场长的院子。围墙上一排冰灯，贴了红喜字，墙下是大酱缸。前日的雪，扫开一条道，两边犹如玉砌的扶栏。他从道上走过去，已经有人看见，撩开厚棉门帘。栾志超和岳丈坐炕上，守一桌酒菜。炕底下三四个小丫头，将他拥上炕，和栾志超脸对脸。跟前立刻摆上碗碟杯盅，酒斟满了。没看见那大闺女，但听得她娘喊她，几个小的也“姐姐长，姐姐短”地叫唤，就是不出来。他是见过的，也喜欢穿红，在这冰雪世界里，红最惹眼了。从姐姐窝里出来，掉进妹妹窝，人到底还是离不开落地的那个窝。

栾志超低着头，不看兔子。兔子的眼睛追了几回，最后放弃了。平静地想，事实上，他从来没有认真以为姐姐会和栾志超成一对，今天的结果，再自然不过，也再好不过。喝了两盅，下炕告辞。副场长留他，小丫头们上来抱他的腿，他执意要走，终于脱身。系上鞋带，最后看栾志超一眼，那人依然不抬头。雪又下了一层，扫净的道上蒙了新白。他走回自己的屋子取行李，远远看见鄂伦春小孩守在门口，不由分说，背起板子走在了前头。他没有让老鄂拉雪橇，老鄂的马生了瘩背疮。就这么，走去小乌勒镇搭班车。走了一段，夺小孩背上的板子，没得手。自

此，小孩就警觉地保持十来步的距离，防备他再来夺。一前一后，到了地方。雪下得有些密，迷了眼睛，看出去，是个白茫茫的世界。他上车，小孩爬上车顶，刨开人家的堆放，安置好他的东西，又帮着车主系紧网子，这才溜下地，站在车窗前。他挥手让回去，小孩却不看他。马达突突地响，车身动了。小孩正过脸，退后几步，屈膝跪到雪里，磕一个头，起身离去了。

后来

后来，他和姐姐坚持为父亲办了移民。又在他同幢楼里，买下一套公寓，让父亲独住。可分可合，两下都方便。他戒断大西洋城的行旅，再没有从师师视野里消失踪迹。有一次，接到旧金山的来信，是初来美国落脚时，唐人街餐馆老板。这些年里，他们维持着稀疏的通讯。多少有些心血来潮，想去看看。和师师说，师师笑道：你永远是自由的！他也笑，着手准备，又中途而废，按下不提了。过几日，师师倒问起来，他说：没时间，算了！又说：你去我就去！师师有几分得意：吃奶的孩子吗，离不开人！他确实越来越黏师师，脚头也懒了。不像以往，提起来就上路。这话说过去不久，翻过年头，他到底出一趟远门，去上海了。

嬢嬢去世了。伯父告诉的消息，路途遥远，并不期望这边有人过去。自祖父母百年，和老家往来疏淡。父亲的意思，汇一笔丧葬费用即可。毕竟是养过你的人！父亲说。就是这句话，促成沪上行。想到回去，难免心中打怵。未见得近乡情怯，甚至相反，感到陌生。那里的人和事与自己有关系吗？记忆是模糊的，被许多轮替的印象遮蔽了。他试图说服师师和自己一起去，又遭到断奶不断奶的耻笑。再说，她母亲去世他也没有同往啊！他简直要缩回去，可是签证出来了——现在，他去中国需要签证。机票买了，还定了一趟三峡游，放在丧事结束以后。开弓没有回头箭，咬咬牙，上路了。

等他到上海，大殓已经过去三天，正赶上头七。嬢嬢的亭子间，几乎和记忆中没有两样，连天花板上渗漏的水迹，依旧原来的图案。扬州来的人已回扬州。嬢嬢那个儿子，先还以为是大伯，因差不多就是当年他的年纪，形貌也像他们家的人，瘦高身条，容长脸，高鼻梁上架一副眼镜。骨肉相连，母子到底认了宗亲，最后的日子，也是儿子陪伴的。他们两人相互看了有几秒钟，显然彼此都听说过。单先生从旁作了介绍，于是又握手，很快分开了。单先生和师母似乎都没长年纪，仍然三十年前，即便马路上走过，也认得出来。人到一定岁数就定了型，不会大变。老家仆和少东家，有无数新旧话题。他下到厨房上灶，杂碎琐细

由小毛全包。倒仿佛回到少时，携手采买和烹制，做一桌拜师宴。小毛的老婆后门口支一张桌子，折叠金银元宝。也是同一条弄堂里的，说从小看见过他，他却想不起来。总归是跳皮筋女孩中的一个，家住临街的房屋里，原先开棉花店，公私合营，交出店铺，吃定息生活。女孩上山下乡去了安徽插队，过街楼上的小毛则进了国营事业单位，有自己的经济，成为弄堂里最佳婚配人选。倘不是这些变故，断不会成就这段姻缘。如今，小孩都上高中，要考大学了。

离开多年，却发现这里的人对他并不陌生，是因为嬢嬢，还有师师她们家吧。师师的父亲也来上香，留下晚饭。方桌拉出来，四面摆上椅凳。单先生单师母坐上首，左手师师的父亲和他，右手嬢嬢的儿子，下手小毛和他老婆。临吃饭，他们的女儿来了，正好在嬢嬢儿子一边，坐齐了一桌，热腾腾的。饭桌后的墙上，嬢嬢从照片里看着他们，生前绝想不到这伙人聚在一起，似乎有些笑影浮出来。人们让单先生说说徒弟的手艺，只道“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晓得是批评，但话是婉转的。众人都笑。他呢，点头称是。单先生紧接又宽谅：不怪你，怪美国人没口味，菜品是吃出来的！单先生抱着老观点：美国人，茹毛饮血之族，说是生鲜，竟真的就是生，不转弯；中国人，生菜往往熟做，比如皮蛋，是生的，还是熟的？大家从没想过，回答不上来。熟的！单先生说：石灰缸里埋熟，醉虾，酒里呛熟！座上不约而同“哦”一声。因为什么？众人又不说话了。阴阳学！有没有见过太极图？人们先点头，后一想，这太极不定是那太极，又改成摇头。单师母都糊涂了，解围道：吃饭吃饭，还要烧纸呢！

小毛的老婆已经将金银元宝装进封套，嬢嬢的儿子执笔写好上款与落款，一行人下楼梯，到后弄里，将一具瓦盆当作火盆，放进去。刚要点火，小毛伸手阻住。捧出来，重新开封，取出几枚零散放在盆周围，说是烧给无家人的野鬼，免得来夺正路上的钱财。这才点一支烟，燃着纸捻子，一并扔进去，火陡地蓬起，蹿得老高。人们后退一步，都说好得很，好得很。火焰平息，化为星点，闪烁闪烁，终于寂灭。

单先生和师母先走，师师的父亲随后。小毛一家帮着收拾火盆杂物，打扫了地面，问少年的朋友：走不走？他欲说走，却被嬢嬢的儿子留住了。小毛猜到他们有事，终究是自家人，不再喊他，约好下一日上

他家作客，一家三口出了弄堂。他们早已经搬离过街楼，在淮海路和虹桥路交接处买了商品房。等人走净，这二人复又上楼。那儿子，本应该叫表哥，他却无论如何叫不出口，因年龄有两辈的差异。联系血脉的人又走了，此时认亲已经错了时辰。进到亭子间，朱先生——听人们这么称呼，想来他父亲，也就是嬢嬢曾经的婆家为“朱”姓。朱先生先问一句：要不要住这里？一半虚邀，另一半则实情。这也算得上弟弟半个家！朱先生说。听这话，他不禁惭愧，自觉得太拘谨，而且见外。缓了缓，回答酒店定了，因是折扣价，不能退，离开并不远，过来方便得很，一动不如一静。他解释着，颇有些琐碎，其实不必，于是止住，霎时间静下来。朱先生笑一笑，转身拉开橱门，取出一个牛皮纸包。说他粗略整理一下，将弟弟的东西集拢，本想寄去美国，现在人来了，正好，当面交到。他接过纸包，告辞了。出后门几步，又听门响，回头见是朱先生，原来他也不住这里。两人点点头，前后出弄堂，往不同方向去了。

回到酒店房间，打开纸包。里面有几本练习簿，抄写的是《红楼梦》里的诗词，嬢嬢布置的功课。这些感伤的字句出自男孩的幼稚的笔迹，挺奇怪的。有一张《红楼梦》人物关系的谱表，做得很细，显然是向嬢嬢证明确实读完了全本。时至现在，连人名都想不太起来了，而那时候，他才多大点呀！再有一本笔记，是稍晚近时候，向单先生拜师以后，每次“上课”的记录。先生说的话，菜场里的见闻，还有吃的菜点、口味、配方，以及饭馆名字和地址。几封旧信，一封是从跟黑皮爷爷办厨的某个乡镇投出的，依稀记得那邮政所的样子，糊满糰子的木桌上立着一个邮箱。从哈市写来的多一点，大半集中在刚到数月里，渐渐稀疏下来。最近的一封寄自美国，那种浅蓝色的薄纸，写好后折起，就是一个信封，距今已有十来年。纸包底层是一本照相册，曾经拿给小毛看，然后他又私自翻找过。那一张全家福仍然空缺，四个透明相角中间，仿佛一个黑洞。他将本子、信件在照相册上垛齐，原样包好，放进旅行箱，洗漱上床。酒店临街，窗帘没有合拢，就有灯光漏进来，将房间照得半明。这城市变得太厉害，他都认不出来了。刚要入眠，电话铃响了。惊一跳，接起来。一个男人的声音，问要不要服务。他一时没反应过来。电话里又换成英语，重复一遍问题，他这才回答不要。放下电话，似乎找回一点熟悉的东西，却不在这里，在大西洋城。窗缝里的光

从他脸上闪过，是汽车的尾灯。他睡熟了。

次日，去小毛家，出发早了，到约定的时间还有一两个小时，就四下里走走。过几个路口，看见有一周矮墙，围绕一片空地，覆着稀疏的草皮，立有一些雕塑。玻璃钢的，陶瓷的，铸铁，木头，有抽象的几何造型，亦有写实的人和物。小孩子绕着雕塑追逐，大人则坐在石凳和底座上晒太阳。晓得是创意园区，好比曼哈顿下城和布鲁克林的废旧厂房，进驻艺术家做工作室。草坪前有几幢立方体旧建筑，果然是车间的样式。走进一扇门，内部用隔板划分空间，形成一个个展室。陈列也是雕塑，其中几尊作品格外巨大，从屋顶直接垂吊下来。他仰头望去，望见上方的吊钩，原先大约用于行车，连轨道都保留原样。这地方他来过，就是爷叔带来洗澡的钢厂。可不是吗？那行车里，招娣在向他挥手。隆隆的机器声遍地起来，只看见招娣拢着嘴对他说话，却听不见声音。火星子四溅，烟花似的，绚烂极了。眼泪像决堤的洪水，倾泻而下。他害怕回来，怵的就是这个，可怵什么，来什么！门口有人探头，像是找人，看见只一个中年男人站着看展，又退了出去。他不敢乱动，也不敢擦拭眼睛。那里面的液体不晓得蓄了多少时日，又是怎样的成分，滚烫的，烧得心痛。止也止不住，越触碰越汹涌，几成排山倒海之势。

2020年5月12日 上海



识别二维码
收听原文有声书

一把刀，故事从谁讲起？

千个字，写到哪里结束？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719-7



9 787020 167197 >

定价：56.00 元

我们中国人，
无论你身处，在

什么样的境地中，

总有那么一句两句诗词

在等待着我们，

见证着我们，

或早或晚，

我们都要和它们破镜重圆，

互相指着彼此。

诗来见我

李修文 著

詩來見我

第七届鲁迅文学奖

全国优秀散文奖作家

最新作品

李敬泽—李宗盛—宁浩

倾情力荐

『他把命放在诗里，
他让那些诗句有了
热血和魂魄。』

打动无数作家和读者的
生命书写

第七届鲁迅文学奖得主、著名作家李修文的最新散文集，通过古典诗词叙写人生际遇，通过古今对话见证自我完成。这一次，作家以自己独有的风格与角度解读中国古典诗词，既保留了《山河袈裟》里对身边人与事的关切与悲悯，又对古人命运生出入心彻骨的体悟与理解，使文章兼具坚硬而饱满、悠远而贴己、苍凉而热烈的情感力度。这一次，作家沿着随心而至、迎面而来的古人诗句，向着历史更深处行进，走进杜甫、白居易、刘禹锡、元稹等人的世界，写他们人在江湖的无奈与感叹，写他们犹在笼中的挣扎与艰辛。这一次，作家不仅展现这些诗句的心血与道路，更体悟他们意在言外的人生感怀。作家试图透过这些诗人诗句，以自身的真性情体味古人心意、世间冷暖，透视古往今来的人生苍茫，探索文章千古事的真髓本义。

《诗来见我》，为中国文学、世间苍生带来细腻而磅礴的意象、情感、力量和美。

诗来见我

李修文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来见我/李修文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903-0

I.①诗… II.①李… III.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271738号

责任编辑 孔令燕 刘玉阶

装帧设计 刘静

责任印制 宋佳月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63千字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32

印 张 11.125 插页1

印 数 1—40000

版 次 2021年4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903-0

定 价 5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寄海内兄弟
- 犯驿记
- 红槿花开
- 枕杜记
- 遣悲怀
- 犹在笼中
- 偷路回故乡
- 救风尘
- 致母亲
- 雪与归去来
- 十万个秋天
- 乐府哀歌
- 追悔传略
- 墓中回忆录
- 自与我周旋
- 陶渊明六则
- 拟葬花词
- 唯别而已矣
- 酒悲突起总无名
- 最后一首诗

寄海内兄弟

许多年前，为了谋生，我曾在甘肃平凉混迹过不短的一段时日，在那里，我认识过一个开电器维修店的兄弟，这兄弟，人人都叫他小林，我便也叫他小林；那时候，我已经有好几年写不出东西了，作为一个曾经的作家，终究还是又忍不住想写，于是便在小旅馆里写来写去，然而一篇也没有写成。没料到，这些心如死灰的字，竟然被小林看见了——有一天，他在电器维修店里做了一顿火锅，再来旅馆里叫我前去喝酒，我恰好不在，门也没关，他便推门进去，然后就看见了那些无论怎么看都仍然心如死灰的字。哪里知道，自此之后，那些字也好，我也好，简直接被小林捧到了足以令我惭愧和害羞的地步。

郑板桥在《赠袁枚》里所说的那两句话，“女称绝色邻夸艳，君有奇才我不贫”，说的就是小林这样的人。那天晚上，我和小林，就着柜台里热气腾腾的火锅，可算是喝了不少酒，就算我早已对他承认，从前我的确是一个作家，他还是一脸难以置信的样子，喝上一杯，就认真地盯着我看上好一阵子，满脸都是笑。中间，要是有人送来坏了的电器，又或是取回已经修好的电器，他就要借着酒劲指着我，再对着柜台外的来说：“这是个作家，狗日的，这是个作家！”哪怕我们一直延续到后半夜的酒宴结束，第二天，乃至其后的更多天里，直到我离开平凉之前，当我遇见他，只要身边有旁人路过，他总要先拽上别人，再回头指着我说：“这是个作家，狗日的，这是个作家！”

然而，在我离开平凉之后的第二年秋天，我便得知了一个消息，当年春天里，那个满脸都是笑的小林，暂时关了自己的电器维修店，跟着人去青海挖虫草，有天晚上，挖完了虫草，在去一个小镇子上歇脚的时候，从搭乘的货车上掉下来，跌进了山崖下的深沟，活是活不了了，因为当时还在下雪，山路和深沟又都有说不出的艰险，所以，直到好多天过去，等雪化了之后，他的遗体才被同去的人找到。又过了几年，阴差阳错，我也去了青海，也是一个下雪天，我乘坐的长途汽车彻底坏掉，再也不能向前，满车的人只好陷落在汽车里等待着可能的救援。眼见大

雪继续肆虐着将群山覆盖殆尽，眼见天光在大雪的映照下变得越来越白，我突然便想起了小林，我甚至莫名地觉得，眼前周遭似乎不仅与我有关，它们也与小林有关。于是，我手忙脚乱地给当初告诉我小林死讯的人打去了电话，这才知道，我所困居之地，离小林丢掉性命的那条深沟果然只有几十里路而已。如此，我便带上了夹杂在行李中的一瓶酒，下了汽车，然后，面向深沟所在的方向，再打开那瓶酒，在雪地里一滴滴洒下去，一边洒，却一边想起了唐人张籍的《没蕃故人》：

前年伐月支，城上没全师。

蕃汉断消息，死生长别离。

无人收废帐，归马识残旗。

欲祭疑君在，天涯哭此时。

所谓“没蕃故人”，说的倒不是死于吐蕃的故人，唐时异族，管他吐蕃、大食还是月支，一概都被称作外蕃，此处怀念的故人，显然说的是战死在月支国一带的故人。此诗所叙之意可谓一看即知，更无需多解，但是，当“无人收废帐，归马识残旗”之句被我想起，小林那张满是笑的脸顿时也浮现在了眼前，我的鼻子，还是忍不住发酸：何止战乱之后的城池之下才有废弃的帷帐？何止战士死绝之后的战场上才有被归马认出来的残旗？远在甘肃平凉，小林的电器维修店难道不是再也迎不回将军的帷帐吗？还有，在小林的电器维修店之外，也有一面破损的店招，而今，归马已然夭亡，那面残旗，只怕也早已被新换的门庭弃之如泥了。事实上，在这些年中，如此遭际，我当然已经不再陌生：那么多的故人都死去了，所以，多少会议室、三室一厅和山间别墅都在我眼前变作了废弃的帷帐，多少合同、盟约和一言为定都在人情流转里纷纷化为了乌有。幸亏了此刻，尽管阴阳两隔，在这大雪与群山之下，我尚能高举着酒瓶“欲祭疑君在”，不过，我倒没有“天涯哭此时”，反倒是，当酒瓶里的酒所剩无几时，我突然想跟小林再次对饮，为了离他更近一些，我便顶着雪，面朝那夺去了他性命的深沟撒腿狂奔，一边跑，一边仰头喝起了酒，喝完了，再将酒瓶递向大雪与群山，就像是递给了小林，端的是：他一杯，我一杯。

他一杯，我一杯——在陕西汉中，我也曾和陌路上认识又一天天亲

切起来的兄弟如此痛饮：还是因为一桩莫名其妙的生计，我住在此地城郊的一家小旅馆里写剧本，因此才认识了终日坐在旅馆楼下等活路的泥瓦工马三斤，之所以叫这个名字，听他说，是因为他出生的时候只有三斤重。活路实在难找，打我认识他，就没看见什么人来找他去干活，但他跛着一条腿，别的苦力更加做不下来，也只好继续坐在旅馆外的一条水泥台阶上等着有人问津。还有，马三斤实在太穷了，在我送给他一件自己的羽绒服之前，大冬天的，从早到晚，他穿着两件单衣，几乎无时无刻不被冻得全身上下打哆嗦：他有两个女儿，而妻子早就跑掉多年了，所以，好不容易攒下的钱，也仅仅只够让两个女儿穿上羽绒服。而天气正在变得越来越冷，如此，有时候，当我出了旅馆去找个小饭馆喝酒，便总是叫上他，他当然不去，但也经不住我的一再劝说，终于还是去了，喝酒的时候却又迟迟不肯端起杯子，我便又要费去不少口舌接着劝，劝着劝着，他端起了杯子，他一杯，我一杯，却总也不忘记对我说一句：“哪天等我有钱了，我请你喝好酒！”

并没有等来他请我喝好酒的那一天，我便离开了汉中，原本，我一直想跟他告个别，也是奇怪，却接连好几天都没在旅馆楼下看见他，所以就没最后说上几句话。可是，等我坐上长途汽车，汽车马上就要开了的时候，却看见马三斤踉跄着跑进了汽车站，只一眼便知道，他显然生病了：胡子拉碴，头发疯长，一整张脸都通红得骇人。等他跑到汽车边，刚刚看见我，虚弱地张开嘴巴，像是正要对我说话，汽车却开动了。隔着满溅着泥点的玻璃窗，我看见他刹那间便要落下泪来，而且，只是在瞬时里，他就像是被什么重物击垮了，一脸的绝望，一脸不想再活下去的样子。我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只是下意识地对他吼叫了一声，吼叫声被他听见了，见我吼叫着对他举起了拳头，他先是被震慑和呆滞，继而，也像我一般下意识举起了拳头，等汽车开出去好远，待我最后回头，看见他仍然举着拳头，身体倒是越站越直，越站越直。如此时刻，叫人怎不想起唐人陆龟蒙的诗呢？

丈夫非无泪，不洒离别间。

杖剑对尊酒，耻为游子颜。

蝮蛇一螫手，壮士即解腕。

所志在功名，离别何足叹！

陆龟蒙一生，如他自己所说，只愿做个“心散意散、形散神散”的散人，因此，作起诗来，气力并不雄强，唯独这一首与朋友兄弟别离之诗，却是慷慨不绝和壮心不已，尤其前两句，用清人沈德潜的话说便是：“直疑高山坠石，不知其来，令人惊绝。”事实也是如此，彼时，当我与马三斤就此别过，我们所谓的“功名”，仍然不过是混口饭吃而已，可是，三斤兄弟，在这隔窗相看之际，你我却千万莫要乱了心神，你我却千万要端正了身体再举起拳头，只因为，管他往前走抑或向后退，有一桩事实我们已经无法避免，那便是：注定了的洒泪之时，逃无可逃的洒泪之处，它们必将从四面八方朝我们涌动过来，再将我们团团围住。所以，三斤兄弟，你我还是先记住这首诗的要害吧，对，就是那句“蝮蛇一螫手，壮士即解腕”：要是有一天，你仍然在砌墙，我仍然在写作，无端与变故却不请自来，又像蝮蛇一般咬住了我们的手，为了防止蛇毒攻心取了我们的性命，你我可都要记住，赶紧地，一刻也不要停地，手起刀落，就此将我们的手腕砍断，好让我们留下一条性命，在这世上继续砌墙、继续写作吧！

自打与马三斤分别，又是好多年过去，这些年中，因为我当初曾给他留下电话号码，所以，我们二人一直都不曾断了联系，有时候，他会给我打来近乎于沉默的电话，有时候，他又会给我发来文字漫长的短信，每一回，在短信的末尾，他总是会署名为：你的朋友，马三斤。我当然知道，那些无端与变故，就像从来没有放过我一样，或在这里，或在那里，仍然好似蝮蛇一般在噬咬着他，可是，除了劝说他忘记和原谅，我也找不到别的话去安慰他，好在是，他竟然真的并没有毒发攻心，而是终于将日子过好了起来：虽说谈不上就有多么好，但总归比从前好，有这一点好，他便也知足了。去年夏天，他又给我发来了短信，说他的大女儿马上就要结婚了，无论如何，他都希望我能再去一趟汉中，一来是为了参加他大女儿的婚礼，二来是他要兑现他当年的诺言，请我喝上一顿好酒，在短信的末尾处，他的署名仍然是：你的朋友，马三斤。其时，我正步行在湘西山间，置身在通往电视剧剧组的一条窄路上，头上满天大雨，脚下寸步难行，但是，看见马三斤发来的短信，我还是一阵眼热，于是，我飞快地奔到一棵大树底下去躲雨，再给他回复了短信，我跟他说：我一定会去汉中，去看他的女儿出嫁，再去喝他的好酒。在短信的末尾处，我也署上了自己的名字：你的朋友，李修文。

结果，等我到了汉中，还是在当年的汽车站里，等马三斤接到我的时候，我却几乎已经认不出他来了——苍老像蝮蛇一般咬住了他，可他总不能仅仅为了不再苍老就去斩断自己的手腕：他的头发，悉数都白尽了，从前就走得慢的步子，现在则更加迟缓，乃至于一步步在地上拖着腿朝前走。可好说歹说都没有用，他不由分说地抢过我的行李，自己拎在手中，为了证明自己还能行，他甚至故意地走在了我前面；走着走着，他又站住，回头，盯着我看，看了好半天，这才笑着说：“你也老了，也有不少白头发了。”我便也对着他笑，再追上前，跟他一起并排向着他家所在的村子里走。走到半路上，在一片菜园的篱笆边，他突然想起了什么，又停住，先是亏欠一般告诉我，尽管他老得不成样子，但女儿要结婚了，他的老，还是值得的；说完了，再担心地看着我，就像我被全世界亏待了，他问我：“你呢？你值得吗？”我沉默了一会，再请他放心，我想我活到今天也是值得的。听我这么说，他竟哽咽了，连连说：“那就好，那就好。”这时候，一天中最后的夕光穿过山峰、田野和篱笆照耀着我们，而我们两个，站在篱笆边，看着青菜们像婴儿一样矗立在菜园的泥土中，还是哽咽着，终究说不出话来。此时情形，唯有汉朝古诗所言的“采葵莫伤根，伤根葵不生；结交莫羞贫，羞贫交不成”如影随形，唯有元人韩奕所写《逢故人》里的句子如影随形：

相逢喜见白头新，头白相逢有几人？

湖海年来旧知识，半随流水半随尘。

人活于世，当然少不了行来风波和去时逆遭，但是往往，你我众等，越是被那风波与逆遭纠缠不休之时，可能的救命稻草才越到了显露真身的时刻。那救命稻草，也许是山河草木与放浪形骸，也许是飞沙走石与偃旗息鼓，也或许只是破空而来的一条手机短信，短信的末尾处写着：你的朋友，马三斤；又或者，你的朋友，李修文。由今日上溯至唐朝，彼时的世上就有两个人，“始于诗交，终于诗诀”，大半生中，在贬谪之途的驿站里，在自知不起的病床前，他们从未停止给对方发去用诗、气血和骨髓写成的短信，短信末尾的署名是：你的朋友，元稹；你的朋友，白居易。此二人，虽有七岁之差，自打相识以来，孰兄孰弟，却几难分辨，最是这难以分辨，二人恰恰能在对方身上自得其所，此等机缘，不是天赐造化又能是什么呢？打相识以来，他们就从来没停止过

相互唱和，白居易说：“曾将秋竹竿，比君孤且直。”元稹便答：“秋来苦相忆，种竹厅前看。”元稹说：“与君后会知何日，不似潮头暮却回。”白居易又答：“知在台边望不见，暮潮空送渡船回。”听闻元稹病了，白居易赶紧寄去药膏并附诗说：“已题一帖红消散，又封一合碧云英。凭人寄向江陵去，道路迢迢一月程。未必能治江上瘴，且图遥慰病中情。到时想得君拈得，枕上开看眼暂明。”没过多久，他便收到了元稹的回诗：“紫河变炼红霞散，翠液煎研碧玉英。金籍真人天上合，盐车病骥辕前惊。愁肠欲转蛟龙吼，醉眼初开日月明。唯有思君治不得，膏销雪尽意还生。”

好一句“未必能治江上瘴，且图遥慰病中情”，好一句“唯有思君治不得，膏销雪尽意还生”。异姓兄弟，不过如此；前生后世，不过如此。在我看来，这元白二人，最让人心生钦羡的，其实有二，首先便是：终二人一生，他们都是抱一不移的同道中人。仅以作诗论，尽管多有人说他们为求“务尽”而过求“坦易”，但是，只说二人唱和诗中的用韵，元白之前，和诗本不必非用原韵不可，而自元白始，这二人同进同退，凡和诗，必用原字原韵，其先后次序也必与被和之诗相同，真乃是步步惊险，而整首诗读下来，那些韵脚却又如盐入水般不着一痕，由此很快便风传开去，这种被称作“次韵”或“步韵”的用韵之法，也就此得以成型。所以，清人赵翼才如此说：“依次押韵，前后不差，此古所未有也；而且长篇累幅，多至百韵，少亦数十韵，争能斗巧，层出不穷，此又古所未有也。”

而那第二桩让人心生钦羡之处，便是这二人之交从未凌空蹈虚，所有献给对方的狂喜、绞痛和眼泪，都诞生和深埋在烟火、糟糠、种种欲罢不能又或画地为牢之处。你看，为了多挣一点俸禄来侍养母亲，白居易请调为京兆府户曹参军而得应允，喜不自禁地赶紧写信告诉元稹。元稹得信，同样在自己的任所叩谢了天恩：“闻君得所请，感我欲沾巾。”又说：“我实知君者，千里能具陈。感君求禄意，求禄殊众人。上以奉颜色，余以及亲宾。弃名不弃实，谋养不谋身。”然而，不久之后，白居易之母还是撒手西去，因为身处贬所的元稹未奉召不得远离，他只好派侄子带上自己写好的祭文前去白居易的家乡下邳祭奠致哀，在祭文中，他曾如此说起自己和白居易：“迹由情合，言以心诚，遂定死生之

契，期于日月可盟，谊同金石，爱等兄弟。”——若此二人尚不能称兄弟，世间安有异姓而称兄弟乎？正因为如此，元稹说：“我在山馆中，满地桐花落。”白居易答：“桐花半落时，复道正相思。”白居易说：“不知忆我因何事，昨夜三回梦见君。”元稹又答：“我今因病魂颠倒，唯梦闲人不梦君。”就连两个人早已度过了一生中最难堪的贬谪之时，双双回到了长安，白居易与李建、白行简游曲江而酒醉，恰此时，元稹正离京奉使东川，见到花开，白居易仍然在顷刻间便想起了元稹：

花时同醉破春愁，醉折花枝作酒筹。

忽忆故人天际去，计程今日到梁州。

——一如既往，这首小令和白居易的其他诗句一样着意浅显，它说的不过是：想当初，花开之时，你我曾以同醉而驱除春愁，大醉之中，我们还曾经折断花枝，将它们用作行酒令时的筹子，只是，就在此刻的突然之间，我想起了正在他乡天际下赶路的你，计算一下路程，兄弟，今天你该正好到了梁州吧？令人惊叹的是：恰如白居易之计程，彼时，元稹正好行至了梁州，就在白居易醉忆他的同一天，元稹写下了《梁州梦》：“梦君同绕曲江头，也向慈恩院院游。亭吏呼人排去马，忽惊身在古梁州。”诗前小序中，元稹如是说：“是夜宿汉川驿，梦与杓直、乐天同游曲江，兼入慈恩寺诸院，倏然而寤，则递乘及阶，邮使已传呼报晓矣。”而此等会心，断断不是第一回，尚且年轻时，宪宗元和十一年，元白二人双双被贬至远隔了千重山水的通州和江州，在通州任所，元稹便曾写下过一首小令来记叙他收到白居易书信时的境况，那时候，何止是他，就连他的妻女，也全都见证和投身在了其二人的相互依赖之中：“远信入门先有泪，妻惊女哭问何如。寻常不省曾如此，应是江州司马书。”然而，每回念及这短短四句，最令我感慨的，却是元稹诗境至此，其实早就已经与白居易之诗合二为一了，此处的字字句句，全都是白居易崇尚的大白话，而这些大白话连接在一起，就像是戳进心窝的刀，又像洒向伤口的盐。清人刘熙载评说白居易写诗“用常得奇，此境良非易到”，说这话时，他可能忘了，“用常得奇”的还有元稹，在他们的大半生中，他们绝不是各自写着各自的诗，而是两个人在写同一首诗。

另有不少人，论交未必如元白二人般入肝入肠，但是，也是不同的性命在写着同样的句子。南宋淳熙十五年，当年的状元，而今的闲官，

陈亮陈同父，远赴江西亲访辛弃疾，并与之同游鹅湖。两人作别之时，辛弃疾恋恋不舍，竟一再追送，至鹭鸶林，则雪深泥滑，再不得前，目睹陈亮离去，辛弃疾“独饮方村，怅然久之”，至夜，又闻邻笛甚悲，遂赋词《贺新郎》，词中竟一反平日常态，离愁与消沉双双难抑：“何处飞来林间鹊，蹙踏松梢残雪。要破帽多添华发。剩水残山无态度，被疏梅料理成风月。两三雁，也萧瑟。”多日之后，收到词作的陈亮给辛弃疾寄回了自己的和词，此一首和词，承其一贯词风，慷慨与磊落双双不绝：“行矣置之无足问，谁换妍皮痴骨。但莫使、伯牙弦绝。九转丹砂牢拾取，管精金、只是寻常铁。龙共虎，应声裂。”至此，一个真正的辛弃疾才在朋友的呼喊声中抖落尘灰，终于应声而起，他也和词给陈亮：“汗血盐车无人顾，千里空收骏骨。正目断关河路绝。我最怜君中宵舞，道‘男儿到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其后，两人再难停止，以《贺新郎》用前韵而反复唱和，竟至四五回，如果将陈亮与辛弃疾的名字全都盖住，又有人恰恰是初读这些《贺新郎》，哪里还分辨得出哪句是陈亮所写，哪句又是辛弃疾所写？《贺新郎》里的这二人，实在浑似各自矗立又互相眺望的两块黑铁，坚刚不可夺其志，沉毅不可蚀其心，然而，一阵风吹来，这二人又变作了两株冠盖如云的山中高树，你的枝丫上长出了我的叶子，我的叶片上开出了你的花朵，最后，就让我们长成一株吧，如此，孤臣孽子的雪恨之心才能将彼此映照，唯有在此种映照之下，你我才能继续一起“慷慨以任气，磊落以使才”，才能继续一起“敛雄心，抗高调，变温婉，成悲凉”，最终，你我之心才活在了残山剩水之外的同一具故国骸骨之中。

虽说远不及元白之刻骨和辛陈之深切，可是，过往这么多年，毕竟一直在这无边人间里游荡和浪迹，那些令我忍不住想要给他寄去自己所写文字的朋友和兄弟，我终究还是遇见了不少。就比如，在河北柏乡县的一座小镇子上，我便遇到过也经常写东西的大老张。这大老张，平日里靠种菜过活，因为在县报市报上发表过几篇诗歌和豆腐块，因此，镇子上的小学有时候也请他当代课的语文老师。自从与我定下交情，他便无一日不在帮我的大忙：我来此地，原本是为了给一部正在这里拍摄却注定播不出来的戏改剧本，结果，没来几天，我便腰疾发作，整日躺在旅馆的床上再也下不了地，见我无法动弹又心急如焚，他便说，要不然他来帮我写，我当然难以置信，但也别无他法，只好每日里跟他一起，

他坐着，我躺着，从早到晚边商量边写，几天下来，我竟然没有耽误工期，总算侥幸保住了自己的饭碗；天气寒凉，到了晚上，旅馆里冻得几同于一座冰窖，而我还要写剧本，他便将我容留到了他栖身的菜地里，常常是，塑料大棚之外冷风呼啸，棚内一小片被他隔离好的地界上，因为生了炉火，炉火又烧得旺，我的全身上下竟然都暖烘烘的。

可是，好景不长，终有一天，我正在拍戏的现场忙活，大老张带着一幅他自己写的毛笔字来找我，说他有了母亲的消息，第二天起，他便要远赴山东找母亲去了，也不知道等他回来时我还在不在，但是跟我相识一场，他高兴得很，欢喜得很，所以，临别之际，他买来宣纸写了几个字送给我，叫我千万不要嫌弃，虽然不成个样子，但留下来好歹也是一个念想——我知道，他说的句句都是实话：离开母亲，他活不下去；塑料大棚内的方寸地界里，母亲的照片到处都是，最大的一张被他高高地置放在一座破衣柜的顶上，然而，患上老年痴呆症的母亲已经走失好几年了，几年下来，除了种菜和代课，他没干别的，一直都在各个省的犄角旮旯里找母亲。而现在，分别在即，面对着大老张和他送给我的毛笔字，我还不知道如何跟他告别的时候，一向沉默寡言的他，却对我说了不少话，他说：哪怕我走了，塑料大棚你还是想去便去，钥匙就放在大棚门口的两棵包菜中间；他还说：镇子东头的一家服装店刚进了一批军大衣，暖和，也不贵，你可以买一件来穿在身上；最后，他又说：其实，我知道你不喜欢写剧本，你还是想写书，但是人嘛，活下去总要吃饭，你还是得先把饭碗端紧端牢，要是你哪天写出来一本书了，别忘了，给我寄一本。必须承认，彼时之我，一边听大老张说话，前尘往事袭上心来，一边又任由着巨大的怆然之感在我的体内电流一般横冲直撞，所以，我根本说不出话来，就只是愣怔着对他不断点头，再看着他走远，远到再也看不见了，这才如梦初醒地打开了他写给我的毛笔字：

记得武陵相见日，六年往事堪惊。回头双鬓已星星。谁知江上酒，还与故人倾。

铁马红旗寒日暮，使君犹寄边城。只愁飞诏下青冥。不应霜塞晚，横槊看诗成。

——大老张送我的毛笔字，竟然是南宋周紫芝的一首《临江仙》，

他原本就读过不少书，书赠此词给我，倒也并不是一件多么让人大惊小怪的事。这首词，原本是周紫芝送别一位前往光州赴任的故友时所写，上半阕尚有离愁不去：六年之后的酒原来不是就此聚首欢好之酒，它仍然是故人去往光州任所前的最后一场别离之酒，须知此时之光州，已经成为南宋朝抵近金国的最后防线；到了下半阕，则词风大变，振作之气好似鞭声在边城日暮里响起，一记记抽打着河山和自己，然而如此大好，好到“只愁飞诏下青冥”，说的是，我的使君故友啊，在那光州，你定会缔造不世之功，到了那时，哪怕朝廷下诏唤你回去，你只怕也要暗自生愁，你只怕还要像当年的曹操一般，一意“鞍马间为文，往往横槊赋诗”。我当然知道大老张缘何要写下这幅字送给我，他不过是又一次重复了临别之际对我说过的话：其实，我知道你不喜欢写剧本，你还是想写字，但是人嘛，活下去总要吃吃饭，你还是得先把饭碗端紧端牢，要是你哪天写出来一本书了，别忘了，给我寄一本。

如大老张所愿，在跟他分别多年以后，我终究写出了书，而且还写出了不止一本，我当然给他寄去了我写的书，但是却从未收到他的回信。直至今日，我在邢台参加的会议结束，带上行李便坐上了前往柏乡的客车，可是，等我赶到当年的小镇子，再一回，梦游般置身在了当初的塑料大棚边，这才知道：这里尽管还是一片菜地，但是早就换了主人，大老张自从当年离开此地，就再也没有回来过。此时正好又是冬天，大风呼啸着刮过田野，再奔向我和身后的城镇，我跟踉跄着，好几回都摔倒在刚刚落过雪的泥泞的田埂上，却还是忍不住趴在塑料大棚边上看清了棚内的那一小片方寸之地：火炉还在，破衣柜还在，衣柜顶上大老张母亲的照片也还在。想了又想，我还是通过塑料大棚破碎的缝隙，将自己带来的礼物放进了棚内的方寸地界里，那礼物，不过是几本我写的书，还有一幅我胡乱涂抹的毛笔字——我就以此只当大老张还会回来，再以此当作一封报平安的信，这封信，我将它寄给大老张，也寄给小林和马三斤，更寄给这世上所有跟我擦肩、相亲乃至过命的兄弟们。对了，至于我写的那幅毛笔字，不过是抄写了王维的一首诗而已，我以为，就算我的毛笔字再糟糕，那首诗，却还是值得我的兄弟们去看见听见，饿极了的时候，它甚至值得被我们当作干粮去狼吞虎咽：

酌酒与君君自宽，人情翻覆似波澜。

白首相知犹按剑，朱门先达笑弹冠。

草色全经细雨湿，花枝欲动春风寒。

世事浮云何足问，不如高卧且加餐。

犯驿记

春天来了，小雨和浓雾却一连持续了多日，今天又是如此：小雨从天亮之前就开始下了，直到黄昏时都没停。一度，雾气已经开始了消散，我几乎以为，我们的剧组可以开始拍摄了，但好景不长，更多的云团朝着我们所在的山顶疾驰和涌动过来，像厄运一般吞噬了群山、村庄和刚刚开出来的花朵，而今天，已经是我在这个专门拍摄古代驿站的纪录片剧组里厮混的最后一天了，账已经结清，明天一早，我便要离开这诸葛亮曾经运筹帷幄的地方了——此地便是筹笔驿的遗址所在。诸葛亮伐魏之时，曾于此扎营筹划军事，“筹笔驿”故此得名，据传，《后出师表》便是在这里写成，然而，一如明人周珏所说：“筹划虽工，汉祚难移，盖才高而命不在也。”那诸葛武侯，虽六出祁山，终落得个功败垂成，直到唐宣宗大中九年，李商隐结束梓州任期返回长安，途经这筹笔驿，还忍不住道一声那诸葛武侯的可叹与可怜：

猿鸟犹疑畏简书，风云常为护储胥。

徒令上将挥神笔，终见降王走传车。

管乐有才原不忝，关张无命欲何如？

他年锦里经祠庙，梁父吟成恨有余。

这首诗，凌空突兀而起，再以分寸判断作折，最后再留下不尽余意，写的却是败象，但那败象，又不是家长里短里的树倒猢猻散，有恨有悔，更有横下一条心的凛凛然之气：这满目江山，已经多少回改换了门庭和姓氏，地上的猿，天上的鸟，却仍然畏惧着诸葛亮当年在简书上立下的军令；还有山间风云，涌覆长存，还在护卫着他遗留之军垒的藩篱栅栏。谁又能想到，时犹未久，后主刘禅便也要经过这筹笔驿，东迁洛阳去举手投降？可恨那关张早死，残剩之人纵有管乐之才又徒唤奈何。诗虽穷途之诗，地也是末路之地，但是，多少人先在诗里看见了自己，继而也替自己找到了宽谅和解脱：人之一世，岂是成败二字便可以轻巧道尽？就算我一败涂地，可我，清晨里奔过命，暗夜里伤过心，挺身而出时有之，苟延残喘时更有之，这诸多的、未能被时势和命数接纳

的有用与无用，岂可一声败亡便将它们悉数销尽？只说这筹笔驿，除了李商隐，也曾有苦命人罗隐踽踽前来，并且作下了与李商隐同题之诗，其中的“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一句，几可看作是“管乐有才原不忝，关张无命欲何如”的另一版本，因其更加单刀直入，也就戳中了更多人的心：你我就算日日都被困于这不自由的筹笔驿中，可是，哪怕再寒酸，再微薄，谁还没有过一两回天地同力的草船借箭之时呢？

抛掷南阳为主忧，北征东讨尽良筹。

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

千里山河轻孺子，两朝冠剑恨谯周。

唯余岩下多情水，犹解年年傍驿流。

——这世上，有人命犯桃花，有人命犯公卿，那罗隐，十考不第，又生于唐亡之际，为了饭碗，为了保命，一年年下来，他便没法不凄惶奔走，没法不去命犯辽阔江山里的无数驿站，除了筹笔驿，纪南驿中，面对楚国当年的都城所在，他还尚有思古之余力：“不知无忌奸邪骨，又作何山野葛苗。”到了莲塘驿，满眼里皆是战乱，他进也进不得，退又退不去，终日里嫌弃着世道和世道里的自己，却又忽然发现：“隔林啼鸟似相应，当路好花疑有情。”而在商於驿中，访旧半为鬼，举目无亲故，人之一世，至此终于真相大白，他也总算在眼泪中接受了世道和自己：“棠遗善政阴犹在，薤送哀声事已空。惆怅知音竟难得，两行清泪白杨风。”说起来，过去十余年，我也和那罗隐一样，命犯了一座座犄角旮旯里的小旅馆，除去小旅馆，火车站和片场，乃至寺庙和渔船，在这些地方，要么咬紧牙关，要么掩耳盗铃，我都曾栖身和厮混过，它们正是我的纪南驿、莲塘驿和商於驿，不管我逃得多快，这些地方总有办法将我抓捕回去再行圈禁，几番想要挣脱而徒劳无功之后，我也认了命，并且渐渐心安理得了起来，唯有一事，可堪羞惭：那罗隐，凡过驿，必有诗，而我呢？在以上种种所在里，我看见过火堆燃起，又看着它们渐渐熄灭，我年复一年地写写画画，最终，灰心作祟，我还是将它们全都付之一炬，再忍看着自己一日比一日变得更加形迹可疑。

离开筹笔驿之后，紧接着，我便命犯了粤赣两省之间的大庾岭。这大庾岭，在唐宋两朝都是分外恐怖的所在，有谣谚云：“春循梅新，与死

为邻；高窦雷化，说着也怕。”那“春循梅新”和“高窦雷化”，实际上说的是岭外的八座州县，史中籍中，无一处不是夺人性命的瘴疠横行之所，如此，于那些遭贬之人而言，这大庾岭，便被视作了阳间尘世的鬼门关：一过此岭，如同置身化外，性命与前程双双皆休矣！所以，苏轼先过此岭贬谪海南，数年后获赦，再越它而北返中原时，曾诗赠岭上老人说：“鹤骨霜髯心已灰，青松合抱手亲栽。问翁大庾岭头住，曾见南迁几个回？”然而，身在大庾岭上，尤其身在旧日驿站的遗址之前，首先被人忆及的诗，总归还是唐人宋之问的《题大庾岭北驿》：

阳月南飞雁，传闻至此回。

我行殊未已，何日复归来。

江静潮初落，林昏瘴不开。

明朝望乡处，应见陇头梅。

——这首诗，清人姚鼐说其“沉亮凄婉”，可谓如实；难得的是，既不怨天，也未尤人，自怜自伤里始终贯穿着某种清醒，当然，这清醒并不是但行好事之后的心无挂碍，而是有罪之身别无他法之后的自制与自知：自知罪有余辜，自知有去无回，既然如此，莫不如，就此低下头去，寄哀声于坦白从宽，说不定，诗传出去，引动了朝中公卿的恻隐之心，我还有活着再一回翻越大庾岭重返长安的可能。也因此，就像是被开刀问斩之前必须留下遗言，再不说话，再不话赶着话，一切就都来不及了，于是，仅过这一岭，那宋之问便作诗四首，其中一首里更是写道：“但令有归日，不敢恨长沙。”

然而，与诗中哀切截然相反的是，宋之问其人，一生劣迹，数不胜数，且不说他杀甥夺妻，单说在朝堂之上，今日攀附东家，明日跪拜西家，稍稍得意便形骸两忘，最终，至唐中宗神龙元年，太子李显复位，宋之问所攀附的张易之、张昌宗兄弟伏诛，他被发配到了大庾岭外的泷州参军，没过多久，他又偷偷潜回了长安，藏匿于友人家中，未几，为了依附武三思，再向朝廷告发了窝藏他的友人，于是，朝廷不再追究他的偷潜之罪，反倒任命他做了鸿胪主簿，但是，一旦中宗驾崩，宋之问便也走到了他的尽头，睿宗即位后不久，宋之问就再一次被流放到了钦州，继而，朝廷传下旨意，将其“赐死于徙所”。翻看宋之问的诗，轻易

便可以发现，字句之中，驿站尤其多，在临江驿，他留有“可怜江浦望，不见洛阳人”之句；在满塘驿，他写下过：“驿骑明朝发何处？猿声今夜断君肠！”到了端州驿，他又大放哀声：“处处山川同瘴疠，自怜能得几人归。”然而，照我看，这一切却全都是自找和活该的，说白了，所有必经的驿站，无非都是逃不掉的报应，心术纷乱，行迹便也纷乱，你非要再多一次投怀送抱？对不起，那不过是又多了一座荒山野岭上的驿站正在等着你去走近它再踏入它。只是，可叹的是，宋之问其人，至死也未有一丝半点真正的悔意，仍以那些写在驿站中的诗句为例：凄婉也凄婉，悲凉也悲凉，究其实质，却都是投石问路，都是一件件精心准备好的土特产和敲门砖。

所以，还是去亲近那些正道上的驿站和驿站之诗吧。当然了，活在这世上，所谓正道与邪路，往往刹那流转，常常真假难辨，庸碌如我等，哪有那么容易就能胜券在握，再指着黑说这是黑，指着白说这是白？但是，人在驿站之中，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抬头岭上云雾，低头窗下草木，所有的话，你都是自己说给自己听，该露的破绽，该见的分晓，总归都要大白于自己、驿站乃至天下。譬如唐朝刘长卿于驿中和遭到流放的老友分别，虽说凄怆满目，人臣之心却仍似山中高树一般孤直：“迁播共知臣道枉，猜谗却为主恩深。辕门画角三军思，驿路青山万里心。”永城驿中，晚生于刘长卿，与贾岛齐名的姚合，尽管流离当头，却在反求诸己中厘清了来路也找准了去路：“秋赋春还计尽违，自知身是拙求知。惟思旷海无休日，却喜孤舟似去时。”更有那北宋名臣寇准，曾从任所出发，经襄州赴京登上相位，数年之后遭贬，他又再一回路过了襄州，置身在襄州的驿亭之中，他曾留诗如下：

沙堤筑处迎丞相，驿吏催时送逐臣。

到了输他林下客，无荣无辱自由身。

寇准此诗，世人作解之时，多说其颇含讽世与自讽之意，然而定睛再三之后，我却别有所解：只要取消分别心，再读那前两句便会发现，看起来的心存芥蒂，实际上，也许只是身心脱落之后的开门见山。对，门就是门，山就是山，见到沙堤，便说沙堤，见到驿吏，便说驿吏，它们只是相逢与共存，既然如此，何苦还要起那对比与映照之心？更年轻一些的时候，寇准曾任巴东县令，在长江北岸的巴东驿中，他也曾题诗

一首：“楚驿独闲望，山村秋暮天。数峰横夕照，一笛起江船。遗恨须言命，冥心渐学禅。迟迟未回首，深谷暗寒烟。”到底是年轻，此时的寇准，顾影自怜有之，强自镇定有之，自己给自己找台阶也有之，而到了再过襄州之时，雷霆风烟，俱已入骨，那些以往里饱经的顺遂与未遂，全都化作了驿亭之外的野花林泉，何止等闲视之，他已经到了足可向它们认输的年纪和地步：认输，眼前风物才各归其主，而我竟然也在此中增添了崭新的愿望，那便是，像林下之客一般，换得一具无荣无辱的自由之身。这认输，近似于佛家所说之“现成”，若要“现成”，必先入世，入世是为了入己，入己则是为了无己，无己若至，“现成”之境，则必瓜熟蒂落。

只可惜，在那些千山万水之间的驿站里，又有几人能够修得如寇准般的不坏之身？廊前檐下，打雪里来的，等着雨停的，或是东张西望，或是掩耳盗铃，说来说去，有谁不是受苦之人？《梦溪笔谈》里曾经记录过一个苦命的妇人，嫁与鹿姓人家之后，因丈夫被月俸所诱而急于赴任，孩子生下刚刚三天，她便被夫家催促着上路了，行至信州杉溪驿，终于命丧于此，临死之前，她曾在驿站的墙壁上题诗，并在诗畔以数百言直陈了自己的“恨父母远，无地赴诉”之境，“既死，藁葬于驿后山下。行人过此，多为之愤激，为诗以吊之者百余篇，人集之，谓之《鹿奴诗》”。一个苦命妇人的哀告，何以引得如此多的和鸣？无非是因为，那妇人写了她的命，但那又何尝不是你的命？她命犯了长路孤驿，你又何尝不是如她一般“无地赴诉”？有许多年，我都想读这一本《鹿奴诗》，最后也未能如愿：事实上，这本书早就佚散在了岁月烟尘之中，每每念之，我竟怅然若失。

好在是，驿站代代无穷已，更多的苦命人还会继续命犯驿站，写下更多的诗。仅在北宋灭国之后，数年中，从北国前往南地的各处驿站里，便有太多惊魂未定的无名无姓之人留下过逃命与受苦之诗。南阳驿中，尚且有妇人吃零食一般从口袋里掏出了当初的好时光：“流落南来自可嗟，避人不敢御铅华。却怜当日莺莺事，独立春风露鬓斜。”而在下寒驿中，无枝可依的男子却再一次确认了自己的身无长物：“北堂无老信来稀，十载秋风雁自飞。今日满头生白发，千山乡路为谁归？”另有一首无名氏的《题驿壁》，这些年里，因其时常被我想起，时间长了，每当我

寻下一处落脚之地，它便出现在了对面的墙壁上，不过这样也好：抬眼即能看见自己的护身符，总归是好的——

记得离家日，尊亲嘱咐言。

逢桥须下马，过渡莫争船。

雨宿宜防夜，鸡鸣更相天。

若能依此语，行路免违遭。

这首大白话一样的诗，最早见于宋朝安定郡王赵令時所著之《侯鯖录》，赵令時说此诗，实为“征途之药石也”。要我说，我也会说这一句：实为“征途之药石也”。诗中的“违遭”二字，说的是难行、迟疑和困顿之意，所谓“仓皇归去，步步违遭”，所谓“嗟运命之违遭，叹乡关之眇邈”，然而，但凡要出门去那世上厮混，这二字，谁又能逃得过？以我自己为例，年少初读此诗时，似乎从未将它放在眼里，但它迟早都要与我赤裸地相见：几年前，在陕西境内的汉江边，一个冬天的早上，天还没亮，我从旅馆里奔出，脚踩着遍地的白霜跑向江边的渡船，已经都快跑到了，却眼看着渡船刚刚离岸，心里终究不甘，也是怕江对岸的生计活路被我再一回错失，我便赶紧退后两步，再冲刺着往渡船上跳跃了过去，结果竟事与愿违，我的身体硬生生坠入江中，再结结实实砸在了水流之下的乱石堆上，尽管河水并未将我卷走，但是，其后三天，我却只能发着高烧蜷缩在小旅馆里，满身的疼痛又令我举步难行，不用说，那江对岸的生计活路，最终还是被我错过了；还有一回，在云南，深山里的一座没有候车室的小火车站里，雨下得虽然大，却没有人去站台上的一小截凉棚底下去躲雨，只因为，那一小截凉棚显然是年久失修，几乎算得上摇摇欲坠，而我要坐的火车又来晚了，等到后半夜，我实在困乏已极，终于不管不顾，跑到那凉棚底下唯一的一把长条椅上睡着了，天快亮时，我还在沉睡之中，却突然听见有人在对我大声呼喊，一开始，我还以为那是梦，惺忪着醒过来，这才发现，微光中，铁轨的对面，的确有一个身穿少数民族服装的男人在对我呼喊，我听不懂他在呼喊什么，但他却不依不饶地继续大声喊叫，我只好起了身，打算穿过铁轨去找他，殊不料，正在此时，背后的凉棚在顷刻间便呼啦啦倒塌了下来，一下子，我清醒了过来，看看倒塌的凉棚，再看看对面的男人，最终，我三步两步狂奔过去，抱紧了他。

自此之后，除了在一座座犄角旮旯里的小旅馆中，哪怕身在火车站和片场，乃至寺庙和渔船里，只要踏入了这些今时今日里供我容身的驿站，“逢桥须下马，过渡莫争船”，还有“雨宿宜防夜，鸡鸣更相天”，这些句子都会被我时常念及起来。倒也不是什么心有余悸，而是常常觉得，当尊亲们远在千里万里之外，照着那几句话去做，不仅是本分，更是纪律，唯有纪律加身，过桥时必先下马，鸡鸣后看天动身，虽说往前走还是逃不开没完没了的迍邅，可是，当一天将尽，你仍然可以勉强告慰自己的是，这一己之身，还将继续度过接下来的另一天。到了这时，你再去看那一整首大白话一样的诗，它多像是一封信啊：既像是来信，管你其后是报喜还是报忧，尊亲们都不在乎，他们只要你记得他们曾经叮嘱过的话，反正，打你出门，他们便已爱莫能助；这首诗，其实也是一封回信，你看那些叮嘱，无不惊惧和小心翼翼，既未期待收成，也未渴望胜利，所以，再说一遍，只要你“逢桥须下马，过渡莫争船”，只要你“雨宿宜防夜，鸡鸣更相天”，你便是好好听了话，你便是好好回了信。

实在也是没办法，但凡我等还要继续朝前走，那迍邅便注定了举目皆是，还好，长路穷尽之处，总归会有一座两座的驿站在等待着我们，这驿站里哪怕只有闲锅冷灶，也绝不是让我们倒头便拜的诸佛之前，但是，因为我们受了苦，我们便不会被它们亏待，单单那些驿壁上的故人与陌生人之诗，就足以令我们像靠近了炉火一般，在瞬时里变得热烈起来。先说陌生人之诗，宋时汴河驿中，士子卢秉不平则鸣，题诗于壁上：“青衫白发病参军，旋余黄粱置酒樽。但得有钱留客醉，也胜骑马傍人门。”哪知道，此诗其后被路过汴河驿的王安石读到，“见而爱之，遂获进用”，直至最后，卢秉竟官至龙图阁直学士。于此佳话，时人多有不解，不过，如果要后世之我来解，个中之因其实一目了然：王安石一向孤冷，然卢秉诗中也不无孤冷之气，机缘来时，这孤冷与孤冷不仅没有将彼此推开，反倒变成了烧酒，让人热烈，让人惺惺相惜，此中要害，不过是一句“吾道不孤”。再说唐时蓝桥驿，元和十年秋天，白居易遭贬，赴任江州司马，在蓝桥驿中，他却看见了当年春天元稹在驿壁上题下的诗，一见之下，不能自己，那首著名的《蓝桥驿见元九诗》也随之破空而来：

蓝桥春雪君归日，秦岭秋风我去时。

——话说当年春天，元稹度过了五年的贬谪生涯，自唐州奉召还京，途经蓝桥驿时，忍不住狂喜与壮怀之心，作下了《留呈梦得、子厚、致用》，诗中说：“泉溜才通疑夜磬，烧烟余暖有春泥。千层玉帐铺松盖，五出银区印虎蹄。暗落金乌山渐黑，深埋粉堠路浑迷。心知魏阙无多地，十二琼楼百里西。”单以此诗的末尾两句而言，元稹的得意之形几乎呼之欲出，但是，事实却并不仅如此：诗题中的梦得与子厚，不是别人，正是刘禹锡和柳宗元，此二人，在各自的任地，度过了远比元稹更为漫长的贬期，其时，终于也和元稹一样，行走在了奉召还京的道路上，只不过稍晚一步才会到得了这蓝桥驿，所以，元稹的诗中当然有无法掩饰的自得之意，但他既在得意于自己，也在得意于友朋，这得意里，甚至深埋着欣慰与惻隐。谁又能想到呢？仅仅八个月之后，秋风起时，元稹一生之过命至交，白居易，便也要在蓝桥驿中为他写诗了，更要命的是，白居易作诗之时，那元稹，早在六个月前就已经再一次被贬到了通州，即是说，春天里，他自唐州归来，也不过在京城里度过了区区两个月而已，而后世之人在解那两句“蓝桥春雪君归日，秦岭秋风我去时”之时，动辄便以元稹当日之嚣张与白居易今日之凄凉来作比，实在是大不然，须知此时此境里的白居易，不过是道出了他与元稹的两厢际遇，之后的“循墙绕柱”，当然是安慰，却也是沉默地服膺：他也好，元稹也好，都必须也只能服膺于这广大莫测的命运。就像我，在读元白二人过蓝桥驿之诗时，也常常忍不住去服膺，不同的是，我所服膺的，除了命运，更有那座蓝桥驿：雪与风，春去与秋来，奉召与遭逐，全都在此被它集合和见证，至此，它何止是一座驿站，它其实是一座牌坊，这牌坊所纪念的，几乎是我们的性命里做不了主的一切。

说起来，我也是命犯过那蓝桥驿的——有一年冬天，恰在大雪纷飞的时候，为了给一个戏曲编剧打下手，我跟随着他来到了今日蓝田县的一个叫作蓝桥的镇子上，根据当地人的介绍，当年的蓝桥驿正是在此处。如此一来，就算终日里都天寒地冻，我却倒也过得安之若素，每天跟着那戏曲编剧忙完之后，我便一个人在镇子上四处乱逛，甚至还妄想找到一点当年蓝桥驿的影子去亲近一二。忽有一日，我突然得知，离我旅馆不远处的蓝河之上，尚遗存着古蓝桥的桥墩，一得此讯，我便片刻未停地朝着古桥墩所在之地狂奔了过去。哪知道，没跑出去多远，一

辆打滑的农用货车就径直朝我冲撞了过来，左躲右闪了好半天，我虽没有被撞上，却也跌进了路边的沟渠之中，等我从沟渠中爬起来，这才发现，我的头顶处已经被几块石头硌破了，刹那间，血从头顶涌出，再流了满脸。只是尽管如此，我也仍然横下了心，非要去看看那古桥墩不可，正所谓：“心知魏阙无多地，十二琼楼百里西。”于是，我手捂着头顶，迎着几乎将人推倒在地的雪，踉跄着，还是朝那古桥墩的所在狂奔了过去。

没想到的是，因为雪下得实在太太，等我跑到当地人指点的古桥墩所在，积雪却早已遮盖了目力所及的一切，那古桥墩，也许就在我的咫尺之内，但它首先变作了铺天盖地的白茫茫中的一部分。不过不要紧，我头顶上的血已经止住了，飞雪扑面而来，也在不断给我增添着清醒，于是，喘息着，思忖着，我定下了主意，要像白居易一般，去将那古桥墩从积雪里找出来，正所谓：“每到驿亭先下马，循墙绕柱觅君诗。”这样，我便伏低了身去，从脚底下开始，逐一翻检，依次打探，绝不轻易放过任何一片方寸之地，有时候，当我直起身来，去眺望正在上冻的河水和更远处的风雪，又总是忍不住去疑心，我根本不在今时今日，而是置身在了唐朝的蓝桥驿中，再过一阵子，等雪下得小一点，元稹就会来，白居易也会来。

红槿花开

晚来风急，很快，山间便下起了大雨，而后层雾突至，又当空高悬，将远处的山巅笼罩于内，使得满山的树木和竹林变成了忏悔的童子，全都安安静静地跪拜在一场巨大的神迹之下。然而，在这天远地偏的广东深山里，我的道路才刚刚开始——我要去的地方，是一座小镇子，小镇子上正在拍戏，拍戏的导演要我去帮忙，得令之时，我早已囊空如洗，所以，赶紧便飞奔前来了，下了火车，转了汽车，再雇上拉客的摩托车送我继续赶路，哪知道没走多远，那年轻的骑手眼看着大雨即将落下，说什么也不肯再送我了，最后，我只好深一脚浅一脚地步行着向前，满山里独我一人，大雨当头浇淋之后，我怀疑我走错了路：据说，我要去的小镇子坐落在一片山谷里，遮掩着它的四面山峰上全都开满了红槿花，可是，此刻，身在大雨里的我只看见了远处田野上的红槿花，可能是品种不同，花期未到，每棵树上都只有零星的一朵两朵。

倒回去一千多年，我走的这条路，贬谪到海南崖州的唐朝宰相李德裕也走过，同样的红槿花，他也目睹过——说起这李德裕，绝非凡俗人物，《旧唐书》里说他：“德裕以器业自负，特达不群，好著书为文，奖善嫉恶，虽位极台辅，而读书不辍。”他本是名相李吉甫之子，年纪轻轻便已被召为翰林学士，为避父嫌，甘入藩镇幕府，每到一地却都政声卓著，最终，于文宗武宗两朝拜相，担任宰相期间，定藩镇，抑权阉，整肃吏治，数攻回鹘，所谓“会昌中兴”，唯赖一人而已。只可惜，武宗逝，宣宗继位，“牛李党争”之恶果再度显现：在宦官的支持下，李德裕被五贬为崖州司户，闻讯后，天下百姓莫不悲痛震骇，有“八百孤寒齐下泪，一时回首望崖州”之句流传于海内，然而，君命难收，和“哀故都之日远”的屈原一样，李德裕只好抱病前往自己的被贬之地，未抵崖州，人却已经几度险些丧命，其时，正好是红槿花开的季节：

岭水争分路转迷，桄榔椰叶暗蛮溪。

愁冲毒雾逢蛇草，畏落沙虫避燕泥。

五月畲田收火米，三更津吏报潮鸡。

不堪肠断思乡处，红槿花中越鸟啼。

正所谓：“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这位被梁启超认作足堪与管仲商鞅比肩的一代良相，一旦踏上贬谪之路，只能做回那个举目无亲的垂垂老翁，流水阻路，桄榔遮日，瘴气覆盖了哀愁，蛇草却丛生在目力所及之处，树上的沙虫时刻觊觎着过路人的性命，连燕子衔在口中的泥巴落下都足以令他大惊失色。就算如此，此一首诗中，最让人不堪再读的，还是末尾处的“不堪肠断思乡处，红槿花中越鸟啼”，其中“越鸟”一词出自《古诗十九首》之《行行重行行》，是为“胡马依北风，越鸟巢南枝”，大意是，北马南去，依旧长依北风，而那百越之鸟哪怕在北方筑下了巢窝，它也还是将筑窝所在当作了南方的枝头。虽说河北赞皇人李德裕来自北地，此时，他也唯有将自己托身为尚未北飞的越鸟，只可惜，君恩到底断绝，西望长安多少回，家在长安西更西，这只失群之鸟只能继续自己的贬谪之路，最终，他将在此行的目的地崖州含悲而逝。

贬谪之路上，因为越往前走越近蛮荒，和李德裕一样，柳宗元也得时刻提防那些不期而遇的杀机，在给故旧李建的信中，他写道：“仆闷即出游，游复多恐，涉野有蝮虺大蜂，仰空视地，寸步劳倦，近水即畏射工沙虱，含怒窃发，中人形影，动成疮痛。”虽然沈德潜在《唐诗别裁》里说，柳宗元作诗，“长于哀怨，得骚之余意”，但是，依我看，恰恰是在漫长的贬谪中，在此前闻所未闻的杀机之下，柳诗一洗空泛，字字变银钩，句句作铁绳，舍出命去抓紧了绑牢了眼前所见，人至此境，风云意气已经化作无边落日，当初的新榜少年而今日服三坛猛药，再看眼前，上天之心顿消，入地却有容我知我所，黑即是黑，白即是白，流水即是流水，石头即是石头，纵算性情尚在，孤峭冷硬尚在，所谓“海畔尖山似剑芒，秋来处处割愁肠”，再落笔时，荒僻贬地已经助他另择了字句，看到了什么，他说出的便是什么：

城上高楼接大荒，海天愁思正茫茫。

惊风乱飐芙蓉水，密雨斜侵薜荔墙。

岭树重遮千里目，江流曲似九回肠。

共来百越文身地，犹自音书滞一乡。

宋朝的黄庭坚，也是在贬谪之路上才一竿子打落了心神里的千劫万劫，早年的黄庭坚作诗，说他是前人身上的寄生虫似也不过，不管是“拔毛能济世，端为谢杨朱”，还是“要似虎头痴，何须橐里瘿”，如此辞句，真算是处处咀古遍遍嚼典，他甚至曾自谓：“取古人之陈言入于翰墨，如灵丹一粒，点石成金也。”终不料，曾任史官的黄庭坚因为在《神宗实录》里写有“用铁龙爪治河，有同儿戏”之语，几欲被打入天牢，最终被贬作涪州别驾，后又因避亲移往了戎州，至此，身世之苦海刚刚拍浪而来，辞句的苦海却给他送来了靠岸的渡口——此后端倪，恰如其师苏轼所言，“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又如前朝元稹所言，“昔日戏言身后事，今朝都到眼前来”。这涪州和戎州再也不是别的，它们是骡子，是马，是离岸舟，是隔溪猿，是哭或将哭声吞下去，是病或病去如抽丝，如此，水桶终于落入了井底，石头也总算从水下露了出来，一如他自戎州前往岳阳楼之后写下的《雨中登岳阳楼望君山》：

投荒万死鬓毛斑，三入瞿塘滟滪关。

未到江南先一笑，岳阳楼上对君山。

到了黄庭坚再贬鄂州，写下《寄贺方回》之时，此身看似已了，已了之中，又有多少了不得：贺方回贺铸，与黄庭坚和秦观秦少游皆为至交，作有《青玉案》一词，其中“碧云冉冉衡皋暮，彩笔新题断肠句。试问闲愁都几许？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雨”几句，更是秦少游终生心头之所好，恨不得占其为己有；然而，为贺方回写诗之时，秦少游早已在藤州撒手西游，西游之前，秦少游曾于梦中得词《好事近》，词中有“醉卧古藤阴下，了不知南北”，几可算得上对自身命数的一语成谶，而与此同时，贺方回的《青玉案》正传唱于天下，这诸多的因缘，都在世上运转交错，所以，它们看似闲锅冷灶，打开来一看，铁锅里其实有沸水滚滚，然而，未了之中，我，黄庭坚，自号山谷道人，还是要住在那万缘了结之处，沸水也好，浊浪也罢，就算你惊涛拍岸，我也要你自行磨平，再将你当作一面可照可不照的镜子，如此，江南和藤州，少游与方回，还有沸水与浊浪，面对你们，我只有淡淡的几句：

少游醉卧古藤下，谁与愁眉唱一杯。

解作江南断肠句，只今唯有贺方回。

一如此刻深山大雨里的我——那满山的红槿花到底是看不见，而如注之雨却毫不停歇，雾气也越来越大，脚下的道路在雾气和灌木丛中时隐时现，好几次，我都误入了歧途，站在一朵两朵的红槿花前不知何从，别无他法，我也只好强迫自己当自己就是那黄庭坚，惊风密语又如何？我要你们自行磨平，而我，我已经扑灭了妄念，抱紧了顺受，这一条贬谪之路，更及巴山楚水，再及剑门阳关，更多的贬谪路上，从来都没缺少过如我此刻般的狼藉之人，因此，从狼藉里长出的诗和红槿花也从来没有断绝过，更何况，一旦踏上这条路，昔日的冠盖、朝服和春梦就都早已被打碎，反倒是，路人要做友人，友人要做兄弟，是兄弟，便要在此时彻底交换了骨血，就像刘长卿所言：“猿啼客散暮江头，人自伤心水自流。同作逐臣君更远，青山万里一孤舟。”就像元稹所言：“远信入门先有泪，妻惊女哭问何如。寻常不省曾如此，应是江州司马书。”至于我，我已经定下了心神，凑近在几朵快要坠下枝头的红槿花看了又看之后，我抹去了脸上的雨水，再兀自向前，心里头却忍不住去狂想：只要在这条路上走下去，或早或晚，也许，说不定，会有一个同路人，乃至是过命的兄弟在等着我？

说起贬谪路上过命的兄弟，就非得要说起柳宗元和刘禹锡——这一对难兄难弟，同一年进士及第，又同一年登博学宏词科，彼时便已相见恨晚，等到两人的而立之年刚过，再一并跟随王叔文参与了“永贞革新”，只可惜，这场革新一百零八天便宣告失败，王叔文被赐死，柳宗元和刘禹锡等八人先是被贬作边地刺史，途中又再贬为各地司马，至此，幻梦消亡，真身显露，来处逐我，去处又似住非住，可以托命的，唯有困坐在愁云与惨雾里的彼此，所以，哪怕远隔了千万城郭与山水，柳子厚与刘梦得，他们也要给对方写诗，唯有如此，他们的血，才算真正涌入了对方的身体。实际上，诗里写的，不过也都是些寻常小事，譬如子厚问：“今日临岐别，何年待汝归？”梦得便答：“会待休车骑，相随出罽罗。”子厚再提议：“皇恩若许归田去，岁晚当为邻舍翁。”梦得即呼应：“耦耕若便遗身老，黄发相看万事休。”

如此十年，倏忽而过，十年之后，两个人一起奉诏还京，刘禹锡满身的骨头仍然没有折断，写下了著名的“桃花诗”，其中的“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一句，触怒当朝，且连累了柳宗元，两人一并被再

行发配，可是，因为刘禹锡上有高龄老母在堂，断断不能再去那穷山恶水之地，柳宗元竟数次上表，请求朝廷撤回成命，允许其与刘禹锡对调，最后，终于有人感其所行，将刘禹锡改贬至连州，而柳宗元却也再次被贬到了柳州，其后，两人照旧唱和不断，直至柳宗元暴毙身亡，柳宗元死前，一无所语，临闭眼，才连呼梦得之名，乍闻子厚死讯，侍候着母亲的灵柩，正好北行至衡阳的梦得竟“惊号大作，发狂如病”：“呜呼子厚，卿真死矣！终我此生，无相见矣……何人不老，使君夭死。皇天后土，胡宁忍此！”面对子厚留下的遗孤周六，梦得更立誓：“誓使周六，同于己子。魂兮来思，知我深旨。”——无论从何处去看，这一篇《祭柳员外文》都是真正伤心之人的伤心之文。

在衡阳的湘水边，生性孤高的刘梦得早已失魂落魄，然而，此处却不是他处，他与柳子厚的最后一次相见，最后一次分别，全都在这里，此时之桃李春风，如露如电，过往之歃血金兰，似是而非，但是，为了料理柳子厚的丧事，他只能当平常人，做平常事，再写下平常的诗投掷于茫茫江水之中：

忆昨与故人，湘江岸头别。

我马映林嘶，君帆转山灭。

马嘶寻故道，帆灭如流电。

千里江篱春，故人今不见。

这刘禹锡，真正是贬谪路上的金刚不坏之身，平生得年七十一，被贬在外二十三，所谓“巴山楚水凄凉地，二十三年弃置身”，可是，他偏要一挑双眉，作如此说：“今日听君歌一曲，但凭杯酒长精神。”是啊，在其一生中，除了提及柳宗元，他顿时便要黯然无言，其他时候，管他谗言如浪深，管他迁客似沙沉，他全都朗声大笑，再来一句：“千淘万漉虽辛苦，吹尽狂沙始到金。”我在诵读其诗其文时，常觉伸手一探，便能触摸到他树瘿一般的犟直，其诗也紧贴其人，于其诗，白居易甚至说：“其锋森然，少敢当者，予不量力，往往犯之，夫合应者声同，交争者力敌，一往一复，欲罢不能。”有时候，他浑似黑铁，坐地成丘，有怒气，更添正气，雪月风花只好绕道而行，即便沉落江底也绝非随波逐流之辈，反倒安之若素，直至化作了江底的一座庙；有时候，他又像是从

黑铁里钻出来的一只鹤，破门而出，远上云霄，时刻引人踮起脚尖看向天际处，鹤唳九天之时，人人都能觉出自己体内奔涌的一团精气，还有天地之间回荡的一股真气，渐渐地，那只鹤，人道是看不见了，它却早已掉头回返，落于山林翠竹之间，再羽扇纶巾地作如此言：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

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

这刘禹锡，究竟何以能够如此？千百年来，不少人皆有高论，要我说，首先便是因为他的心性实在是天生激昂，其曾自谓：“我本山东人，平生多感慨。”这激昂之气颇似近代之鲁迅，到死也“一个都不宽恕”，别的不说，单说那第二首“桃花诗”，作此诗时，离他上回被贬出京已经十四年，哪里知道，刚回长安，他便兴高采烈去了玄都观，面对如今已经被菟葵和燕麦覆盖的所在，直至面对所有过去的宿敌，他仍要送给他们一声冷笑：“种桃道士归何处？前度刘郎今又来。”如此心性，不难想象在长达二十三年的贬谪生涯里，明月之下，豪雨当中，又有哪一天，诸多忧愤与慷慨不会发作和喷溅？可是，那两处荒僻贬地，朗州和连州，它们到底托住了他，及至彼处的野草与荆榛，行歌与白帆，新郎官和旧胜迹，这些全都托住了他——原本，就好似强压在山底的猛兽，好不容易逃出生天，满心想要作魔作妖，殊不料，上得山去，潜行于山间密林之时，一道闪电当空将他击中，竟至于口不能言，稍后又突有所悟：却原来，这满山野果，曾经饱暖了我的肚腹；这无边旷野，既给过我无上清凉，更是此后我隐身的所在。如此，他便安静了，他便匍匐在地了，因为自此之后，这山林，这旷野，全都变作了他的朝堂；自此之后，他要去除僻字，直求面目，既要“片言可以明百意，坐驰可以役万景”，更要一是一，二是二，东边日是东边日，西边雨是西边雨，果真如此了，那一身的忧愤与慷慨便偃旗息鼓了吗？当然没有，它们不过是变作了初生之婴孩，回到了草木溪水边重新生长，时候一到，它们便要在玄都观里再度发作，直至最终，它们终会长成那只从黑铁里钻出来的鹤。

就像此刻里仍然在山间奔走的我，也不知道跌跌撞撞走了多久，终于，大雨变作了小雨，小雨渐至于无，而后，几乎就在转瞬之间，迎面山巅上的浓雾开始了消失，整个天地像是刚刚得到过甘露的洗涤，绿的更绿，白的更白，未被摧折的红槿花们也浑似一团团小小的火焰，这些

火焰之下的枝头上，还悬挂着残存的雨珠，如果之前的大雨也有性命，也遭贬谪，这残存的一滴两滴，莫不就是它们所写贬诗中的一句两句？闲话打住，好消息是：当浓雾散尽，我这才看见，我要抵达的镇子，就坐落在它们消失之处的山底下，离我已经不到三里路，在那镇子的四周，以及更高处的四面山峰上，果然全都开满了红槿花。

这一条苦楚的路，终于来到了它要结束的地方，我当然深吸了一口气，再加快了步子往镇子上走，可是，走了几步，又忍不住停下，忍不住回头，眼前虽说一无所见，我却分明听见了这一路念及之人的空谷足音，不仅仅他们，还有更多，在更加辽阔的山河里，刘长卿刚刚登上干越亭：“越鸟岂知南国远，江花独向北人愁。”欧阳修才在岳阳渡口的树下系好行船：“正见空江明月来，云水苍茫失江路。”还有大庾岭上的宋之问：“阳月南飞雁，传闻至此回。我行殊未已，何日复归来？”而我，我只能站在这里，祝他们一路顺风，再祝他们所经之处也有火焰一般的红槿花，之后，我还要怀揣着一颗侥幸之心，去赶路，去谋生，只因为：我又怎么会知道，有一天，当我离开了这个镇子，我是不是会重新变作贬谪途中的失路之人？

枕杜记

那一晚，微山湖上，我在一个剧组里拍夜戏，天快亮的时候，大风突起，霜寒露重，我便躲进了一大丛芦苇之中，芦苇丛里竟然还有一条船，我干脆在船里蜷缩下来，不知不觉就睡着了。也不知道睡了多久，船舷上飞来一只鸕鶿，低低地鸣叫，将我惊醒，当我惺忪着打量天上的月亮和湖上的微波，再清晰地闻见芦苇根部被湖水浸泡之后发出的清苦气息，不自禁地，我便想起了杜甫，还有他的死。

——唐朝大历四年，这一整年，杜甫都行走在他的穷途末路上，为了在兵灾离乱中找见一处容身之所，他从洞庭湖起身，先到潭州，又抵衡州，再返潭州，终无所获，一整年却已倏忽而过，别无他法之后，他只好住进了江上的一艘小船，自此，他便再没有了上岸落脚之期：第二年春天，潭州大乱，他只好移舟前行，到了郴州的耒阳县境内，在一个叫作方田驿的地方，江水高涨，舟不能行，期间，耒阳令曾遣人送去食物，待水退去，耒阳令再遣人探看，但见江水茫茫，杜甫和他所乘之舟早已不知所踪。

在杜甫死去的两年之前，他曾经登上过岳阳楼，在那里，他写下过这样的句子：

昔闻洞庭水，今上岳阳楼。

吴楚东南坼，乾坤日夜浮。

亲朋无一字，老病有孤舟。

戎马关山北，凭轩涕泗流。

还是承认了吧，在后半夜的微山湖上，这首诗，就好似芦苇丛外的微波，沉默着，一寸寸涌向了我，我先是百思不得其解，未几又觉得惊骇：难道说，不在他处，不在他时，就在此刻的方寸之内，杜甫之诗已经展开了对我这一具仓皇肉身的见证？显然，我并未甘愿，我当然也知道，那几年，我浪迹于泾河渭河，鬼混在河南河北，终究未能写出一个

字，一个过去的青年作家，已然变成了一桩笑话，所谓“亲朋无一字”，不过是朝云暮雨一般的寻常，可是，就算如此，杜甫的诗被我不自禁地想起这件事，还是令我五雷轰顶——要知道，过去好多年里，我一直都在躲避他的诗，那些诗，像是乌鸦，一群群，高悬在头顶，驱赶不去，哪怕不开口，你大概也知道，它们像巫师，正在对你进行持续的指认：年轻人，别逃了，现在，眼前，那些残垣断壁，那些踟蹰流散，就是你的命。

“苦摇求食尾，常曝报恩腮”，“病鹖孤飞俗眼丑，每夜江边宿衰柳”，又或者，“死别已吞声，生别常惻惻”，“此身饮罢无归处，独立苍茫自吟诗”——我还是继续承认了吧：多年下来，别前，酒后，怜狗也好，叹鹖也罢，只要杜甫的诗一入眼帘，我便觉得费尽了心机对自己撒下的谎霎时之后就要破灭：是啊，一切都被言中了。之后，不甘愿总要剧烈地发作，我终究忍不住，再三对身边的虚空发出祷告：八方诸佛，如你们所知，万物有灵，我也还有救，请你们千万别放弃对我的治疗，总有一天，我会从那些要命的句子里逃出来的。

可是，就像手腕上无法磨削的刺青，低头看时，当年的荒唐仍然亦步亦趋，时间到了，机缘到了，杜甫之诗，迟早都要棒喝一般现身，再一把揪出我命里的八字。就好像在沈阳的铁西区，我和同伴们在废旧工厂里过夜，半夜里，天降大雪，我被冻醒了，信步出门，在厂区内四处走动，好给自己增添一点热气，哪知道，有一只狐狸，不知道从什么地方跑出来，一路跟着我，我走到哪，它便跟到哪，就好像我能带它去往一个暖和之地；最终，它失望了，在雪中，它与回过身去的我长久对视，再茕茕四顾，最后还是黯然离去，然而，就在它消失在一座巨大的锅炉背后之时，几行不断被我想起又被我不断压制的诗，还是像坚硬的雪粒子一般砸在了我的脸上：

四山多风溪水急，寒雨飒飒枯树湿。

黄蒿古城云不开，白狐跳梁黄狐立。

我生何为在穷谷？中夜起坐万感集。

呜呼五歌兮歌正长，魂招不来归故乡。

终于还是逃不过呵，站在雪地里，回望着眼前如野兽般矗立的厂房和锅炉，还有车间里的机床上长出的几蓬衰草，一时之间，我竟悲愤莫名，可能是为了消除一点不堪，也可能所为别事，我忍不住破窗而入，将那些机床上的衰草连根拔起，还是觉得悲从中来，再跃窗而出，在广阔无边的雪地里奔跑，直到跑出了厂区；只是，越往前跑，偏偏越像是跑到了杜甫的所行之路，无非是我跑得快一点，他走得慢一点，抬头看：雪下得愈加大了，黑云也愈加层层叠叠，冲着大地越压越低，怎不叫人想起“朔风吹桂水，朔雪夜纷纷。暗度南楼月，寒深北渚云”？再看道路两边：棚户区连绵不绝，摩托车们被雪盖住，穷苦人家的炉火却隐隐约约映红了窗帘，又怎不叫人想起“乱云低薄暮，急雪舞回风。飘弃樽无绿，炉存火似红”？

也许，我的命数，已经千真万确地被那些乌鸦般的句子钉死了？也许，我活该将诸多妄念弃之于旷野，日行新安道，夜宿石壕村，心甘情愿地和杜甫做同路人？事实上，我无数地想起过杜甫这个人——要是他突然从天而降，来到我的眼前，其时情境，又当如何？是四川行状，“青袍白马有何意，金谷铜驼非故乡”？还是秦州望月，“有弟皆分散，无家问死生”？又或是，仍在大历四年春，从岳阳至衡州，天地一舟，仅剩的亲朋是茫茫江水，所谓“百年歌自苦，难见有知音”？实际上，我经常想起他，有一回，在黄河边的渡口上喝醉了之后，幻觉出现了，我看见了杜甫，他就挤在人堆里，登上了最后一班渡船，他似乎与我有过短暂的对视，但是倏忽便不见了，我没看清他，但我知道那个人就是他。但见孤月当空，夜幕里尘沙四起，我的鼻子酸了一下，但是又生怕他招呼我，让我跟他同路，所以，我反倒撒腿就跑出了渡口，跑向了更深的夜幕。

在夜幕里奔跑的我全然不会想到，该来的终于要来，新绿总会遇见春天，枯木也会被火点燃，我和杜甫，终将有更多的相见。

那是在河北的一个小县城，为了一点可能的生计，我在此流离已久，这一天，正是北风呼啸的正午，我出了旅馆，到街面上去买一双鞋，在一家鞋店里，我正埋着头试鞋，突然听见一声猛喝，我惊诧地抬头，却发现店主的脸凑近了我的脸，我还继续着惊诧，那店主却自顾自大声喊叫，好在是，很快，我便认出了他：好多年前，在北京，我住在

一条巷子里，他在巷子头上的一家快餐店帮工，由此相识，因为他说他也喜欢写东西，所以，两人总有说不完的话，没想到，几年下来，我还是旧时行径，他却已经大变模样，开起了鞋店。此地相见，当然是大欢喜，他竟立马关了店门，将我带回了家，和当初在北京一样，他买了猪头肉，又开了一瓶好酒，两个人就此喝了起来，正喝着，他的一双儿女回来了，这双小儿女，站在我们的跟前，却不上前要吃要喝，就好像早已知道他们的父亲迎来了多年不见的故交。

我端起一盘猪头肉，走向了 my 侄儿侄女，眼看着他们笑得越来越欢喜，又看见北风几乎吹倒了屋外的葡萄架，我竟然流了一脸的泪水，当然，我知道我哭泣的缘由，那是因为诸佛示现般的故交、烈酒和舍利子一般的小儿女，还有，也因为一直在我身体里涌动的杜甫的诗：

焉知二十载，重上君子堂。

昔别君未婚，儿女忽成行。

怡然敬父执，问我来何方。

问答未及已，驱儿罗酒浆。

夜雨剪春韭，新炊间黄粱。

主称会面难，一举累十觞。

十觞亦不醉，感子故意长。

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

还有一回，也是跟那舍利子一般的小儿女有关。是在甘肃陇南，我跟着一个纪录片剧组，到了一个村子，去拍回家过年的城中务工青年，那天早晨，我起得早，在村子里转悠，忽然听见一阵哭声，在浓雾里，我循着哭声前去，恰好看见一个打工归来的年轻人站在自家的院落里放声号哭，我没说话，远远地看着他，终于看得真切了——他应该是刚刚到家，一眼见到自己的两个女儿，全都穿的是破衣烂衫，脸上，手上，没穿袜子的脚上，全都是冻疮，终于无法自制，号哭着，左一个，右一个，将两个女儿抱在了怀里，良久之后，他如梦初醒，两只手抖抖索索地从行李里掏出新买的衣服，赶紧给女儿们换上了，那几件被女儿们换下的破衣烂衫，被他鼓足气力，就像扔掉灾害一样，远远地扔出去了

远，恰好落在我的脚下，我蹲下去，看着它们，却又再一回想起了杜甫的诗：

经年至茅屋，妻子衣百结。

恸哭松声回，悲泉共呜咽。

平生所娇儿，颜色白胜雪。

见耶背面啼，垢腻脚不袜。

床前两小女，补缀才过膝。

海图坼波涛，旧绣移曲折。

天吴及紫凤，颠倒在短褐。

到了这时候，我难道还要将我的命数从杜甫的命数以及这草木人间的命数里挣脱逃离吗？在那些句子里，又有哪一字哪一词不曾见证我的八字以及山河众生的八字？就像雾气空茫却又分明沾染了每一桩名物，又像那年轻人的哭声未着一物却又裹杂着多少苦寒与报偿，一字一词，全都真真切切，这真切打哪里长出来的？且容我略作狂想：它是从袒露在脚边的遗骨里长出来的，由是，“孟冬十郡良家子，血作陈陶泽中水”；它是从刚刚被饿死的儿子身上长出来的，所以，“吾宁舍一哀，里巷亦呜咽”；是的，在惊魂未定的羌村，在故旧凋零的夔州，在“老妻卧路啼，岁暮衣裳单”的哀哭声中，在“请为父老歌，艰难愧深情”的劫后余生中，它们长了出来，只因为，那一具不得安宁的肉身，从未隔岸观火，他是孤城荼毒后的一蓬草，也是寒夜荒村里的一碗粥，他是好不容易才得来的黄粱一梦，也是黄粱一梦里死命伸向阳间尘世的一只手。

于是，在以上诸地，在真切中，实在诞生了——这实在，绝非虚在，它不是渐上层楼，而是跌跌撞撞，顶多只是吞下了惊恐再往前赶路；不是借酒装疯，而是唯有凭借醉意，才敢吐出一肚子的劳与苦，又或者，根本就不敢醉。这条实在的路，不来自清虚阁，也不来自广寒宫，它来自桑麻糟糠的诞生之地，来自炊烟与被炊烟熏黑的脸，来自坟丘上的漏洞和从漏洞里钻出的野狐，这条路，十万八万里地向前伸展，只为了等待一个人踏上它，那个人，既是他自己，又是所有人，这个人将成为所有人的分身而获得实在，所有人又将在他的布衣和肝胆上刻下

自己的名字，而后，这个人终于出现了，形单影只，自说自话，但是，天若不生他，众生何以为众生，诗又何以成为诗？让我们目送着这个人往前走吧：桑麻长高了又枯萎，贵人们一样死于刀兵之灾，桃花被血浇淋得更红，灶膛里躲避着战栗的壮丁，还有更多，村庄与战场，蚊蝇与麻雀，独轮车与丧家犬，檐下雨与门前坡，及至“积尸草木腥，流血川原丹”与“但觉高歌有鬼神，焉知饿死填沟壑”，及至这个人在世上能够看见和历经的一切，这一切啊，终于有了父亲，没有名字的，他起了名字，之前几千年未能入诗的，仿佛地底的亡灵挪动了脚踝，再应声而起，不曾迷乱，不曾号啕，全都和他一样，有的快走，有的慢走，一个个地，一颗颗地，一块块地，终于走进了他的诗、怀抱和骨血里。

至于我，当浓雾被阳光刺破，渐至消散，和那些没有名字的人一样，哪怕相隔千年，我也在杜甫身上，在他的诗歌里，获得了一寸一尺的实在，骤然间，我突然想要一本他的诗集，于是，片刻也未停留，我跑出村子，坐上了前往县城的客车，在县城里，我几乎跑遍了所有的书店，最后，在一所中学门口黑黢黢的租书店里，在一堆油腻的漫画书的中间，我找见了一本《杜诗选注》，因为少人问津，它竟然清清爽爽，最终，我买下了它，一路看回了村子里。

其实，那几天，因为天寒地冻，我一直发着高烧，尽管如此，在我借宿的人家里，还是借着微弱的灯光将那本《杜诗选注》看到了后半夜，那一字一词呵，有时候像雨，但我又恨不得立刻就被它打湿，有时候像药，不用煎熟，我也能将它们全都喝下，渐渐地，高烧开始剧烈地作用于身体，我疲惫难支，还是睡着了；在梦里，我又看见了杜甫，和上次见到他时一样，他挤在人堆里，仍在登上渡船，实际上，还是连个照面都没有打上，但我知道，他就在那里，他就在那人堆里。而后，渡船将远，我便给他背诵起了他自己写的诗：

天下郡国向万城，无有一城无甲兵。

焉得铸甲作农器，一寸荒田牛得耕？

牛尽耕，蚕亦成。不劳烈士泪滂沱，

男谷女丝行复歌。

在背诵中，我突然醒了过来，茫然四顾，当然再也没有见到那个渡船上的背影，那本《杜诗选注》却掉落在了床下，这时候，窗外下起了大雪，雪片涌入没有关得严实的窗子，反倒使我变得清醒，我看见，窗台上的一盆花，尽管已经被雪片覆盖，但是，花朵的颜色照旧还是影影绰绰地透露了出来；由此及远，柴火堆在黑暗里高耸，收割后的农田沉默无声，农田向前绵延，直至爬上了山坡，山岗上有一条连通村外世界的道路，道路的前方，是更多的旷野与村镇，是整个人间，而我，却终须安静地驻扎于此，驻扎在我的高烧里，只因为，那个距今千年的人已经在我的身体里浇灌了深切与实在，由此，在我看去，大雪与花朵，农田和山岗，旷野与村镇，它们全都被深切与实在深埋了，所以，我放心了，可以再次入睡了，在入睡之前，我将窗台上的花抱到了床头柜上，再将那本《杜诗选注》压在了我的枕头底下，之后，我闭上眼睛，再一回，给自己，也给那盆花，乃至整个人间，背起了诗，这句诗，既是我们拼命的根本，更是万物显形之后的最终答案，它无非是：“牛尽耕，蚕亦成。不劳烈士泪滂沱，男谷女丝行复歌。”

遣悲怀

谈及元稹之轻薄无行，世人早有定论，其人行状，颇似近人胡兰成：言辞里多拌蜂蜜，胸腔间就少了几块石头。一桩早已盖棺的定案是：年少时，在蒲州，元稹与双文姑娘欢好，留下艳诗数十，一进长安便口吐恶言，逢人便说那双文姑娘根本非人，实为妖孽，“大凡天之所命尤物也，不妖其身，必妖其人”，而后又百般抵赖，说他亲手写下的《莺莺传》绝不是自身遭遇之记叙，而是被他转述的同僚往事，只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自圆其说。早在宋代，曾将《莺莺传》改编为商调《蝶恋花鼓子词》的赵令畤，抽丝剥茧之后，便一口咬定那张生即是元稹，元稹即是张生。到了近代，通过考据，又添两样铁证——鲁迅说：“元稹以张生自寓，述其亲历之境。”陈寅恪也说：“微之年十五以明经擢第，而其后复举制科者，乃改正其由明经出身之途径，正如其弃寒族之双文，而婚高门之韦氏。”

只是，以上所说，川西小镇上开小超市的老周全都不在乎。进入四月，川西一带终日阴雨不停，清明节隔日即到，老周备了好酒，再带上笔墨纸砚，淋着雨来旅馆里和我消磨半日之后，直说了来意：要我给他写副对联。却原来，此地的规矩是，清明时节，但凡家里三年之内办过丧事的，门框上都要贴上白纸写的对联。说起这老周，可算是命大，两年前，他在城里的一个市场进货的时候，头上的顶棚突然掉落，将他砸晕了，其后，他在医院里昏迷了三个月。他的妻子，当初也是他的远房表妹，自打他昏迷，就半步不离地在医院守着他，可是，当他醒过来的时候，他的妻子，却因为心肌梗塞，已经去世半个月了。我早已知晓，那妻子，自从跟着老周从老家云南来到川西，就没过上一天好日子，等到好不容易孩子大了，房子也盖下了，人却没了，如此，我便趁着酒意，给老周写下了一副对联，上联是：重过阊门万事非；下联是：何事同来不同归。

老周不解何意，我便给他背起了一整首宋人贺铸的词，《半死桐》：

重过阊门万事非，何事同来不同归。

梧桐半死清霜后，白头鸳鸯失伴飞。

原上草，露初晞，旧栖新垄两依依。

空床卧听南窗雨，谁复挑灯夜补衣。

酒意半天不肯消退，我便逐字开始给老周讲解起了这首诗，还没等我说两句，老周眼眶便红了，而我，酩酊之感却更加强烈，干脆跟他背起了更多的悼亡诗。不用说，首先便从潘安的句子开始：“如彼翰林鸟，双栖一朝只。如彼游川鱼，比目中路析。春风缘隙来，晨雷承檐滴。寢息何时忘，沉忧日盈积。”之后是苏东坡之《江城子》：“料得年年断肠处，明月夜，短松冈。”再是纳兰性德之《金缕曲》：“重泉若有双鱼寄，好知他，年来苦乐，谁与相倚。”最后，压箱底的一般，但也是轻车熟路地，我从记忆里找出了那一组《遣悲怀》，其一其二背完，老周都还是继续红着眼，等到第三首背完，哇的一声，老周大哭了起来——

闲坐悲君亦自悲，百年都是几多时。

邓攸无子寻知命，潘岳悼亡犹费词。

同穴窅冥何所望，他生缘会更难期。

惟将终夜长开眼，报答平生未展眉。

旅馆外的雨一直在下，老周也一直在哭，哭完了，他也做了决定，那副对联，他要我重写，就写这两句：惟将终夜长开眼，报答平生未展眉。他说，这两句写的不是别人，写的就是他：自从妻子死了之后，他就一通宵一通宵地合不上眼，而他的妻子，跟诗里写的也一样，活着的时候，被穷吓怕了，眉头就没松开过。如此，我便从了他的命，重新执笔，蘸了饱墨，给他写下了那两句诗。写好了，老周收好对联，原本打算出门，却突然向我打听，元稹是个什么样的人。趁着酒意，我将其轻薄无行说了一遍，甚至说起了苏东坡对元稹白居易的定论，所谓“元轻白俗”。但是，老周却说：他认识一个包工头，对谁都坏得很，每回干下的活计却是一等一的讲究；又说自己：妻子死了，他就等于是家破人亡了，所以没有哪一天，他的心口不像是有一把刀子在往里捅，他是真舍不得她啊。可是，昨天，在一笔小生意上，他还是给别人缺斤短两了；

最后，他说：你说的这个叫元什么的，不管他是不是个东西，但他写的东西对我来说是好东西。我受的苦，都被他写出来了，写出了受苦人的苦，就好比是菩萨们念的经，我看他还是面子的。这世上啊，人啊，最大的面子，就是你手里的活计。你看，哪怕他不是个东西，他写的东西还是给了他最大的面子，再坏的人，总有那么一点点好，对吧？还有，我看，写出过这么好的东西的人，这世上总会有人惦着他的一点点好，对吧？

——你是对的，老周，自你走后，我站在窗子前，打量着窗外茫茫烟雨中的一切，心底里倒是变得亮堂了起来：这些年，那些自小就烂熟于心却渐次遗忘的悼亡诗，为什么又一首首被我记得牢牢的了？无非是死亡迫近了我的生涯，在我死去的亲朋故旧中，既有与我把酒言欢的人，也有与我心生过嫌隙的人，而我，百无一用这么多年，能够拿出来当作祭品的，不过是那几首别人写下的微薄之诗。它们被我当作了坟茔、香烛和纸牛纸马，但愿泉下有知，那些远走的人，我只有这点薄奠，你们暂且收下。管你在人间是作了恶还是行了善，管你是张家的老二还是王家的老三，天地不仁，你们都受苦了。这些句子，就像菩萨们念的经，是慈悲的，它就像此刻窗外的春雨，既浇在好人的头顶，也浇在恶人的头顶。所以，收下它们吧，就像在世时，你们吞下的一蔬一饭，实在是，除了这些，我，我们，身无长物，也拿不出别的什么像样子的东西了。

再说一遍，老周，你是对的。即使元稹死后，其一生至交白居易已经封作冯翊县侯，食邑千户，酒入了愁肠，故人入了梦，他也唯有将那白纸黑字当作元稹坟头的长明灯：

夜来携手梦同游，晨起盈巾泪莫收。

漳浦老身三度病，咸阳草树八回秋。

君埋泉下泥销骨，我寄人间雪满头。

阿卫韩郎相次去，夜台茫昧得知不？

此诗作完，相隔未久，白居易长逝，时为唐武宗会昌六年，消息传来，举朝震悼，一时挽诗如云。这位被清朝乾隆皇帝认作“实具经世之

才”的诗人与干吏，恐怕自己也没想到，在悼念他的人中，痛切最深之人，是即将登上帝位的宣宗皇帝李忱。白居易死后八个月，宣宗皇帝仍在作诗悼念他，其中有句：“文章已满行人耳，一度思卿一怆然。”你看，到了此时，这悼亡诗，已不仅仅是字与词的奈何桥，而是真正变作了天地、经文和太初有道：三头六臂也好，王侯公卿也罢，它都容得下。事实上，写悼亡诗的皇帝绝非唐宣宗一人，只说那位敬慕白居易又写诗无数的大清乾隆皇帝，写出的好诗实在不算多，但是，却有一首世所公认的好诗，那便是写给孝贤皇后的悼亡诗。这首诗最难得的，是王气与金粉气俱消，所谓的风流雄主，此时也不过只是丈夫和父亲，“只有叮咛思圣母，更教顾复惜诸儿”，“可知此别非常别，漫道无逢会有逢”，一字字浅白如溪，真正是诗之王谢堂前，帝王化作燕子，飞入了百姓人家。更有宋徽宗赵佶，那个著名的亡国之君，赏灯时节，念及前一年故去的妃子，竟也一反往日矫揉，留下了一生中的名篇《醉落魄》：

无言哽咽，看灯记得年时节。行行指月行行说，愿月常圆，休要暂时缺。

今年华市灯罗列，好灯争奈人心别。人前不敢分明说，不忍抬头，羞见旧时月。

在北京，我曾经有过一位兄长，待我甚厚。每一回，只要我到了北京，他总要叫上相熟的三五好友，在昆仑饭店一楼的日餐厅里吃寿司、吃生鱼片，大抵都是不醉不归。喝多了之后，出得门去，在饭店门口的停车场里，这一堆牛鬼蛇神总要大喊大叫，抑或厮打或搂搂抱抱。然而，盛宴突然就散了。几年前，这位兄长死在了一场飞来横祸之中，自此，不管去了多少回北京，我都再没进过昆仑饭店。倏忽之间，几年光阴飞逝而过，这一天，在北京，有人临时约我去昆仑饭店签一个影视改编合同。也是穷疯了，我想都没想，立刻飞奔前往。一下午的虚与委蛇之后，合同签订了，对方请我下楼吃饭，没料到，恰恰是我过去数次踏足过的那家日餐厅。如此，整整一晚上，我都心猿意马，只好埋着头喝酒。对方不断问我何故如此寡言少语，可是，当我几度想要张口，赵佶的那句诗便似乎从酒杯里、从生鱼片边上缭绕的雾气里直起了身来，攫住了我：“人前不敢分明说，不忍抬头，羞见旧时月。”后来，我找了个理由，中途离席，跑到饭店外的停车场上去抽烟。没想到的是，站在身

边与我一同抽烟的，竟然是从前的故交。我们的兄长在世时，在喊叫、厮打和搂抱的人中间，他总是最热闹的一个。跟我一样，他也在这家日餐厅里吃饭，也是吃到一半就再也坐不住了。此时相见，也唯有相顾无言，只好一边继续抽烟，一边对着高悬的明月发呆。

近似之境，鱼玄机遇见过，所以她说：“珠归龙窟知谁见，镜在鸾台话向谁。”顾贞观遇见过，所以他说：“依约竹声新月下，旧江山、一片鹃啼里。”“郊寒岛瘦”里的孟郊也遇见过，所以他说：“山头明月夜增辉，增辉不照重泉下。”亡者已矣，可是，还在这世上栖身奔逃的人又该如何是好？就像一年中的二十四节气，年年立春，年年霜降，世上的人还要接着奔命，太阳底下无新事，无非是强颜欢笑，不过又似是而非，到头来，便纵是满腹含冤，更与何人说？那么，还是跟亡者说吧——那些沉睡的人们，你们仍然还在我们中间，因此，我们也要仍然置身在你们的中间。是啊，只要人间之苦不曾停止，那些悼亡的句子便不会停止，一如白居易，既然元稹的悼诗一写再写，他便要一读再读，直至后来，他甚至代替亡人作答：“谁知厚俸今无份，枉向秋风吹纸钱。”而后，也唯有再给元稹寄去满纸长叹：“人间此病治无药，唯有楞伽四卷经。”

也为此故，世上之诗虽说多如水中蜉蝣，但还是悼亡诗最见人心，它毕竟不是人间厮混，人人都难免既欲火焚身又罔顾左右。就算字词猛烈一些，写诗之人所求的，也终究不是一场现世报。哪怕有现世报，那也不过是在坟头上栽下几丛青草，再蹲在坟头前抱紧了自己。旁人不谈，单说王安石，人人都道是“拗相公”，殊不知，孤僻之人，往往用情至深，情至最深之处，孤僻便要再增长十分。二十六岁那年，王安石被朝廷任用为鄞县令，任上不过三年，至今宁波尚且存有以“荆公”命名的遗迹，其人政声，由此可见一斑。只不过，世人少知的是，在鄞县，王安石丢掉了他的女儿。这个在此地出生，颖悟绝人，最终却只长到一岁两个月的女儿，显然成了王安石在他的前半生之中所遭受的最深之痛。女儿下葬之日，他写下了墓志铭，虽说只有短短几行，却叫人忍不住去将心比心：“鄞女者，知鄞县事、临川王安石之女也。庆历七年四月壬戌，前日出生；明年六月辛巳，后日入而死。壬午日出，葬崇法院之西北。吾女慧异甚，吾固疑其成之难也。噫！”女儿死后，没过多

久，王安石奉调回京，此去山重水复，生父与亡女，断难再有相见之期，然而，凄凉的父亲，也只能够空对小小的坟茔和一轮明月留下只言片语：

行年三十已衰翁，满眼忧伤只自攻。

今夜扁舟来诀汝，死生从此各西东。

伤心人不独王安石一个。由宋代上溯至唐宪宗元和十四年，韩愈因表谏“迎佛骨”一事，激怒了君上，被贬作潮州刺史。在前往贬谪之地的路上，商州深山里一个叫作层峰驿的地方，他在京城便已染病的十二岁女儿终于撒手西去。时在天寒地冻，人却举目无亲，催促其早早赶路的朝廷公文倒是按时来了。到了此时，人是孤家寡人，身是有罪之身，真可谓呼天不灵求地不应。最后，他也只有将女儿草草安葬，再继续赶往那“鳄鱼大于船，牙眼怖杀依”的荒蛮之地。过了一年，宪宗暴亡，穆宗即位，从天高地远之处召回了韩愈。回京路上，韩愈再过层峰驿，再睹亡女墓，漫山遍野里找来几枚果子放在墓前之时，他几乎哭晕了过去。到头来，一介穷儒，招不来天兵，盖不了地庙，终只能题诗于驿梁之上：

数条藤束木皮棺，草殡荒山白骨寒。

惊恐入心身已病，扶舁沿路众知难。

绕坟不暇号三匝，设祭惟闻饭一盘。

致汝无辜由我罪，百年惭痛泪阑干。

是啊，和王安石一样，和韩愈一样，我，我们，一个个的，在这世上流连，无非是强颜欢笑，不过又似是而非，到头来，便纵是满腹含冤，更与何人说？那么，还是继续跟亡者说吧——先说家常，一如南北朝沈约所言：“帘屏既毁撤，帷席更施张。游尘掩虚座，孤帐覆空床。”再说别后景物，一如明末清初王夫之所言：“一断藕丝无续处，寒风落叶洒新阡。”甚至说起自己的破罐子破摔，一如半生里写下十数首悼亡之作的纳兰性德所言：“醒也无聊，醉也无聊，梦也何曾到谢桥。”却原来，这悼亡诗不是别的，它先是无法投递的信：那些惊恐与恹惶，那些逆来顺受和自作自受，全都被我写下了，反正你也看不到；之后，它

其实是一座大雄宝殿，夜路上吹了风，奔跑时受了凉，又或是背负着饥荒，挨了别人的耳光，都不要紧，总有一个幽冥之处早已被我当作了忍住哽咽的底气，总有一个口不能言的亡灵能够抱住我们的口不能言，直到生死连通，阴阳同在，词牌才算作了香炉，字句也化作了青烟。当真是，一旦落下悼亡之笔，你便有了一座秘密的大雄宝殿。

话说从头。多年以后，恰巧也是在春雨潇潇的清明节之前，我又回到了川西小镇，却再也没有见到当初的老周。我听说，这些年，他一直想把日子过好，最终还是未能过好。最后，他关掉了超市，远走了他乡。虽说他当初和妻子一起辛苦盖下的房子还在，可是，镇子上的人都已经很久没有再见过他了。这一天，我淋着雨去了他的房子边，只见到房前屋后的荒草已经长到了半人多高，倒是我当初给他写下的《遣悲怀》里的句子，尽管早已模糊难辨，仔细看起来，仍然还能认出一个两个的字。突然，我想给老周再写一遍那两句诗，不管他在或不在，我都该写好了，重新再帮他张贴在门框上。于是，半刻也不曾停留，我便朝着卖白纸的店铺狂奔而去了。当我跑过一座满是映山红的坟头时，雨止住了，风起了，风吹得那些红彤彤的花全都像是在扑向我，又像是在跟我说话。我猜，那就是老周妻子的坟。

犹在笼中

这天早晨，在滹沱河边的集镇上，我遇见了一只正在被人售卖的鹦鹉。这鹦鹉，一言不发，却并不颓丧瑟缩，在那只简陋的、用松枝编成的笼子里，它站立在中央，既无倨傲，更无乖巧，因为泥水尘灰的沾染，翠红相间的羽毛全都失去了往日的亮色，但它丝毫不以为意，时而凝神，时而换一个方向继续凝神。如此一来，它的主人便越来越不高兴，此前，为了将它卖出个好价钱，那主人一直在逼迫它开口说话，再三未能如愿之后，那主人怒火中烧，干脆狂奔到滹沱河边，将一整只笼子全都沉入了河水。那只鹦鹉，居然没有半点扑腾和反抗，即使被沉入水下，也像是早已做好了迎接命运的准备，待到笼子重新浮出水面，一如此前，它仍然平静地、一言不发地站立在笼子的中央。

最后，我买下了它。那时候，我正要翻过集镇上一道低矮的山岗，前往山脚下的一家小旅馆，所以，在山岗上的密林边上，我打开笼子，等着它破笼而出，再等着它飞入被雾气笼罩的枫树林。这枫树林，顺着山势一路绵延，奔向了高远处更为雄壮的山脊，如果那鹦鹉投身其中，无论如何也不会饿死。哪知道，那鹦鹉根本不相信这突至的好运，难以置信地看着我，再环顾一遍笼子，接着再看向我，仍然难以置信——它当然不知道，买下它，再放了它，不过是我想起了罗隐的诗：

莫恨雕笼翠羽残，江南地暖陇西寒。

劝君不用分明语，语得分明出转难。

罗隐作诗，一生都少用僻字冷典，这首《鹦鹉》自然也不例外，句句说来，都如街谈巷议一般任人知晓，它无非是在说：鹦鹉啊，你就别再怨恨翠羽凋残地被关押在雕笼之中了，这江南，好歹要比你的陇西家乡暖和得多，我劝你，学人口舌之时，还是不要说得太分明清楚，一旦分明清楚，你就更像一个玩物，更不要指望有朝一日能从这樊笼之中逃出去了。写此诗时，罗隐刚刚投奔在了后来称王的杭州刺史钱镠帐下，自此开始，他终于拥有了之前从来不曾坐享过的悠游时日。而西望长安却不难发现，整个大唐王朝的覆灭几乎就在指日之间，可是，那片摇摇

欲坠的土地虽说伤透了他的心，然而，十考不第和颠沛流离在那里，忍辱含羞和遍谒公卿不遇在那里，所以，眷恋、欲走还留和一颗将死未死之心也全都在那里。那诗中，说的是鸚鵡，但又何尝不是自己：刺史大人虽好，可我还是不想将每句话都说得分明清楚，只因为，大唐还未彻底灭绝，我的心，也还未死尽。

当避世的樊笼置身在前，又见得在那广阔的世上，一己之身早已上无片瓦下无立锥，再看笼内，倒有一碟清水和几粒小米隐约入目，到了此时，又有几人能忍住那觊觎与谄媚之心而视樊笼于不顾呢？更何况，该撒的娇也撒过了，他不仅没有被叱责，相反，一段注定流传四方的佳话眼看便要铸成了——投石问路之时，罗隐并不曾少费心机，他先是给身为同乡的钱镠寄去了诗集，《吴越备史》卷一里说：“及来谒王，惧不见纳，遂以所为《夏口诗》标于卷首，云‘一个祢衡容不得，思量黄祖漫英雄’之句。王览之大笑，因加殊遇。复命简书辟之曰：‘仲宣远托刘荆州，都缘乱世；夫子辟为鲁司寇，只为故乡。’”好了好了，这下子，佳话已经掀开了序幕，他便再无不去当那笼中鸚鵡的理由了：

大昴分光降斗牛，兴唐宗社作诸侯。

伊夔事业扶千载，韩白机谋冠九州。

贵盛上持龙节钺，延长应续鹤春秋。

锦衣玉食将何报，更俟庄椿一举头。

年轻时的罗隐何曾想到，有朝一日，自己也会写下这样辞藻堆垒却又空无一物之诗？事实上，在他的生前身后，这一首《钱尚父生日》，以及《暇日投钱尚父》《感别元帅尚父》等诸篇，从来就没有缺少过嘲讽揶揄，说其托小自矮以求荣华者有之，说其将大唐抛之于身后而首鼠两端者有之。要我说，这几首诗倒是并没有以上所言那么下作，它们照旧还是诗，只不过，却已尽失了骨血和气力。事情是明摆着的：伴随着罗隐的步步升迁，从事，给事中，进而掌书记，直至节度判官，渐渐地，他失去了诗。清人李慈铭曾说其诗“虽未醇雅，然峭直可喜，晚唐中之铮铮者”，然而，到了此时，峭直之气，铮铮之鸣，全都消散得一干二净，偏偏那寄人篱下的生涯还要继续，就像一只鸚鵡，在笼子里的时间久了，它的多半心思便要花在把话说团圆上：是的，待在这里是值得

的，你们以为主人对我的嬉戏只是玩弄？不不不，你们冤枉他了，他其实是我的知音，你们看，我劝我的主人起兵讨伐篡唐的逆贼朱温，他虽不允，却也再三嘉许了我对故国大唐的孤忠之心；还有，他甚至也写诗给我，在诗里，他说我是“黄河信有澄清日，后世应难继此才”，你们看见没有，你们看见没有，这不是我的知音又是什么？所以，我怎能不回赠他一句“深恩重德无言处，回首浮生泪泫然”，我又怎能不逢人便说起他对我的好，就譬如：“不是金陵钱太尉，世间谁肯更容身？”

很显然，当暮年迫近，背负着越来越无力推开的恩惠，以及从这恩惠里长出的自得与闲适，再举目四望，微时的故人，恨过怨过的故国，早已各自分散和倾塌，至此，刺史帐下，吴越国中，真正是，无一处不变作了罗隐作诗时的囚笼。即使与僧道唱和，所谓“歌敲玉唾壶，醉击珊瑚枝”，所谓“扪苔想豪杰，剔藓看文词”，如此不知所以之句，哪还有当年写给无相禅师的“有缘有相应非佛，无我无人始是僧”之爽利自然和写给贯休和尚的“飘荡秦吴十余载，因循犹恨识师迟”之直陈心性呢？然而，天可怜见，这笼中的枯燥寡淡和寻章摘句，却是罗隐应得的偿报：是的，够了，这世间的一座座囚笼，他几乎都坐过了，而现在，世道虽乱，饱暖却还过得去，那么，就让他愈加无可救药，且在日复一日的昏聩中迎来最后的善终吧。

有生以来，罗隐被囚的第一座牢笼，其实是他的身体。有唐一代，吏部择人时多秉持四法，所谓“一身二言三书四判”，说的是：其一，体魄丰伟；其二，言辞辩正；其三，楷法遒美；其四，文理优长。偏偏这罗隐，第一道关隘都过不去，所谓“貌古而陋”，对此，他既心知肚明，也只好自轻自贱：“终日路岐旁，前程亦可量。未能惭面黑，只是恨头方。”他也有过好运气：僖宗朝宰相郑畋的女儿，就因为实在太爱慕他的诗而想见到他，最后的结果却是：“一日，隐至第，郑女垂帘而窥之，自是绝不咏其诗。”人至此境，命是斯命，莫非要就此对这注定的八字和古陋的面容俯首称臣？并没有，那是旁人，却不是罗隐，他非要反抗这囚笼不可，耿介与乖戾，孤僻与癫狂，凡此种种，全都被他当作了反抗的武器：

野云芳草绕离鞭，敢对青楼倚少年。

秋色未催榆塞雁，人心先下洞庭船。

高歌酒市非狂者，大嚼屠门亦偶然。

车马同归莫同恨，古人头白尽林泉。

是的，和大多世人不一样的是，自打离开新城家乡，蝇头小利也好，鸡犬升天也罢，哪怕一样都等不来，罗隐也绝未在忍气吞声里偃旗息鼓，连他自己都说自己“受性介僻，不能方圆，既不与入合，而又视之如仇讎，以是仆遂有狭而不容之说”，到后来，排挤与非议越多，他便越发乖戾，越发对这人间世道不说一句好言好语：负尽狂名，总归好过无姓无名；遭人所忌，人们总归还是用忌讳记住了他。后人论诗有云：“许浑千首湿，罗隐一生身。”意思是，许浑作诗离不开一个“水”字，而罗隐，更是“篇篇皆有喜怒哀乐心志去就之语，而卒不离乎一身”。可是且慢，假如将罗隐换作你我，我们的皮囊即是我们生而为人的第一桩大罪，你我难道就此不发一言，直至罪上加罪，直至世人全都忘了你的身却又终日妄言着你的罪？依我看来，他只是可怜，为了挣脱这皮囊的囚笼，他不得不用耸动的声名来当作打开笼门的钥匙，殊不知，这钥匙又是另一座牢笼。想当年，昭宗李晔一度想破格起用他，果然招来了群议汹汹，所谓“隐虽有才，然多轻易，明皇圣德，犹遭讥谤，将相臣僚，岂能免乎凌轹”，此议一出，可能的奇迹自然胎死腹中，他也只好心如死灰地继续他的流离奔走。这罗隐，何尝不是你我：一生中的大多数时刻，我们不过是一只犹豫仓皇的鹦鹉，忽而跳进这座笼子，忽而跳进那座笼子，你以为你是在反抗着尘世和生涯？不，你只是用一座笼子在反抗着另外一座笼子。

就像在滹沱河畔的山岗上，枫树林边，我打开了笼子，等待着那只鹦鹉复归林中，那鹦鹉却断难相信自己的好运，盯着我看了又看，就是不肯踏出笼门一步。不过，我有的是耐心，也不再理会它，而是席地坐下，转过身，也不看它，只是兀自去相信，要么早一点要么晚一点，它一定会从笼子里踱出来。终于，我听到了轻微的声息，如果我没猜错，那声息，应该是它出了笼门踏上落叶之后发出的窸窸窣窣之声，走了两步，它似乎犹豫了起来，停顿了一阵子，窸窸窣窣的声音更加急促了。我以为它正在朝着枫树林狂奔，这才回头，哪知道，我一眼看见的，竟是它重又返回了笼中，而且，再无之前的镇定，不停地走来走去，不停地四处旁顾，很显然，在它眼中，和此前相比，我，山岗，枫树林，乃

至一整座世界，都在变得让它越来越难以置信。

这只窘境里的鹦鹉，几乎可以视作是罗隐的化身，而那只将它罩于其内的笼子，放在罗隐身上，不是他物，正是他的“十科不第”，在五十五岁终于将科举之梦彻底了断之前，这“十科不第”，几乎就是他的另一番家乡、身世和姓名——早在咸通四年，罗隐第五次落第，作别长安之时，他写道：“愁心似火还烧鬓，别泪非珠谩落盘。却羡淮南好鸡犬，也能终始逐刘安。”是的，纵算愁心似火，别泪如雨，而他在冠盖如云的长安却无米无炊，也只好黯然东归，说起来，实在是连汉时淮南王刘安的鸡犬都不如。但是，时隔未久，仅仅就在第二年春天，他又心急火燎地来了，一如既往，没有任何好运降临，他再次落第，在与友人常修赠别时，他写道：“浮世到头需适性，男儿何必尽成功。唯惭鲍叔深知我，他日蒲帆百尺风。”你看他，前两句几乎已经生出了退隐之心，后两句却又对那题名的金榜须臾难忘。果然，第六次科举落败之后，仅仅在家闲居了一年，他又来到长安，参加第七次科举，而当初以诗赠别的友人常修，却已经在前一年得以高中，所以，再次落第之后，还能够临别赠诗的，其实只剩下了他自己：

病想医门渴望梅，十年心地仅成灰。

早知世事长如此，自是孤寒不合来。

谷畔气浓高蔽日，蛰边声暖乍闻雷。

满城桃李君看取，一一还从旧处开。

这一首《丁亥岁作》，显然是悔过书，是何以至此的呈堂证供，行至诗末，看似平静地说着桃李，实际上，却又深藏着彻骨的怨怼与愤怒。暂放下罗隐，先来说唐末科举之风，明人王世贞有云：“唐自贞元以后，藩镇富强，兼所辟召，能致通显。一时游客词人，往往挟其所能，或行卷费通，或上章陈颂，大者以希拔用，小者以冀濡沫。而干旄之吏，多不能分辨黑白，随意支应。”是的，诗中那些得以高中的满城桃李，说的不是别人，先是世家子弟，而后便是诸多藩镇门客，两者当道之后，打低门矮户里踉跄而出的人哪还有半条路可走呢？实在是，下河无舟，上山无路；实在是，忍无可忍，则无须再忍。可是，一介书生，风高不敢放火，夜黑不敢杀人，他又该如何是好？思来想去之后，号啕

顿足之后，那天性中的棱角与块垒非但没有被按压住，相反，它们全都变作激愤的箭雨喷薄而出，最后的结果是：一只鸚鵡，竟然变作了乌鸦。

他真的变作了一只乌鸦。见到黄河，他说：“莫把阿胶向此倾，此中天意固难明。”牡丹花在前，他说：“芍药与君为近侍，芙蓉何处避芳尘？”在打败了孙吴的大将王濬墓前，他有奇谈：“若是吴都有王气，将军何处立殊功？”过秦皇焚书坑时，他又发怪论：“祖龙算事浑乖角，将谓诗书活得人。”就算见到一别多年的歌妓云英，他的心里自然在哭，话到嘴边，却又赶紧换作了嬉笑，换作了一向都是拿手戏的自轻自贱：“钟陵醉别十余春，重见云英掌上身。我未成名君未嫁，可能俱是不如人。”然而，出乎意料地，这些沾染着眼泪与火焰的句子，竟然横穿了古今，直至今日，多少走投无路之人，多少泪和血吞之人，仍然在这些句子里看见了自己的真身，又在其中挖出了自己的骨髓。

身为乌鸦，便不必再东家讨好西家卖乖，也不必再用繁丽言辞去阻挡自己跟尘世的赤裸相见。仅以其咏史诗为例，旁人咏史，要么一腔愁绪，要么几声叹息，唯独这罗隐，早早入了戏，或作贩夫和村妇，或为说书人和道学先生，时而指桑骂槐，时而则破口大骂，就好像，他不是再写诗，他是在耍泼、跳火坑和讨价还价。是啊，许多时候，他是在露马脚，在献丑，但他好歹将他这一具永不宁静的肉身丢掷在了世上，还有，隐藏在这具肉身里的良心、苦水和人去楼空也全都被他丢掷在了世上。然而，要我说，如此行径，岂不恰好近于天道乎？在他的咏史诗中，才子与边将，皇帝与佳人，一个个，有冤的喊冤，有仇的诉仇，我以为，这便是诗之天道：最终，死去的人在他的诗里活了过来，当那些句子扑面而来，我们的良心、苦水和人去楼空便也活了过来。既然如此，长此以往，再作诗时，典故是必要的，但还是必须的吗？平仄是必要的，但还是必须的吗？也许，唯一的必须，是继续作乌鸦：所有的飞掠和盘旋，不过是叫人听得懂那些最浅显的话——好日子终将过去，树倒了猢猻们就会散，最后，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

也为此故，后世里论诗时，颇多人对罗隐之诗大有非议，杨慎的《升庵诗话》里便说“罗隐诗多鄙俗”。更有人说：“唐人蕴藉婉约之风，至昭谏而尽，宋人浅露叫嚣之习，至昭谏而开，文章气运，于此可观世

变。”麻烦了麻烦了，一个吃饱饭都难的终年奔徙之人，竟然牵动了如此攸关大事，这下子，罪过可就大了，但是，这世上尚存的一桩公平是：一人眼中的罪过，却往往是他人眼中的奖章。于我而言，那些粗陋浅语，那些情急之下的脱口而出，正是一切徒劳的证据和奖章：一年将尽，当我坐在回家的火车上，路过沿途堆满了年货的集镇时，“老知风月终堪恨，贫觉家山不易归”之句，如何不像车窗外的大雪一般如影随形？过了年，为了一点生计，我又出门了，一时坐上北京的地铁，一时又赶上了黄河的渡船，终究还是枉费了心机和气力，这时候，“只知事逐眼前去，不觉老从头上来”之句，岂不正是一枚将我钉得死死的铁钉？然而，出了地铁，下了渡船，新的机缘正在朝我招摇，我也唯有鼓足了气力去奔向它们。直至最后，黄河岸边的小道上，又或北京郊区的小旅馆里，我再一次承认了自己的枉费，又用酒，用药，用罗隐的《自遣》，先是同情了自己，继而又放过了自己：

得即高歌失即休，多愁多恨亦悠悠。

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

只可惜，我已经放过了自己，那罗隐，却终不肯放过自己，那一只喉叫的乌鸦，最终，还是变回了笼子里的鹦鹉：咸通九年，罗隐第八次科考不第，再次蹣跚东归，回到家中没过几天，赶紧凑够了路费，他掉头就再赶往长安，行至苏州，却阻于庞勋之乱，直到次年的考试已经结束，他还滞留在苏州。咸通十年，庞勋之乱总算被平定，得到消息的罗隐立即动身，朝着长安再次进发了，结果，刚到长安他便得知，由于平乱所耗资费甚巨，朝廷已经取消了当年的冬集和次年的科考。这一次前来，他竟然没有得到应试的机会便踏上了返乡之路。回乡途中，新安道上，一株株梅花怒放不止，他当然也为眼前的梅花迷醉不止，很快地，却又在当年寿阳公主梅花妆之由来的典故里愁意难消：“长途酒醒腊天寒，嫩蕊香英铺马鞍。不上寿阳公主面，怜君开得却无端。”从第八次第开始，直到唐僖宗光启三年下定决心投奔钱镠，二十年中，动乱频仍，大地震堕，各省交通纷纷断绝，为了活下去，罗隐不得不奔走在各个藩镇幕府里讨一口饭吃，即使如此，他还是拼却性命入京参加了两次考试——那座名叫科举的囚笼已经变成了一张巨网，他走到哪里，这笼子也跟着他到了哪里。为了说服自己，也让自己相信等待和指望是值得

的，住在笼子里也是值得的，他竟减少了狂恨，哪怕第十次落第，他也只对自己报以了一声轻轻的嘲笑：“男儿心事无了时，出门上马不自知。”

事实上，另有一座囚笼，也从来就没放过他，那便是穷寒二字。自他出生，家道便已衰落，为了温饱和应试路费，他不得不长年告贷，在写给盐铁转运使裴坦的求助信里，他曾这样介绍过自己：“瀟落单门，蹉跎薄命，路穷鬼谒，天夺人谋。营生则饱少于饥，求试则落多于上。”和好友顾云一起落第之时，他也忍不住在《送顾云下第》里写下了自己第二年还能否凑够应试路费的担心：“年深旅社衣裳敝，潮打村田活计贫。”就算侥幸有了路费，能够在长安旅社里住下又如何？雪来之时，他也只有这样度过冬天里的饥寒交迫：“搬冻野蔬和粉重，扫庭松叶带酥烧。”这两句说的是：大雪封门之后，困居旅社中的他甚至要挖掘冻野菜以充饥，又要靠焚烧落在地上的松针才得取一点似有似无的暖和。在投奔钱镠之前的最后几年中，他一直在各处藩镇之间流转，妄想着得到一个差使，这时候，就连科举的路费都已经不再迫切，最紧要的，只有活命这一件事而已，“当家贫亲老之时，是失路亡羊之日，泪将欲尽，口不敢开”——在写给时任湖南观察使的求职信之结尾处，罗隐已经与之前的他判若两人：“但系受恩，何须及第！”所以，就让我们原谅他吧，原谅那个在若干年之后写下了《钱尚父生日》《暇日投钱尚父》和《感别元帅尚父》诸篇的罗隐吧，还是那句话：就让他愈加无可救药，且在日复一日的昏聩中迎来最后的善终吧。更何况，在科举幻梦与杭州刺史这两座囚笼之间，他竟然迎来了一一生中少见的清醒和原谅，既原谅了自己，也原谅了旁人和一整座尘世：

逐队随行二十春，曲江池畔避车尘。

如今赢得将衰老，闲看人间得意人。

不仅这一首《偶兴》，在两座囚笼之间的短暂时日里，好像罗隐早就知道，这已经是他写出好诗的最后时光。自此，凡他足履踏及之处，那些不再怨天尤人的句子，好似接受了命运中的自生自灭，却还是要活下去，于是开始了自凿泉眼，又开始了自行流淌。在它们之中，有的像是冷冻后的岩浆，在涌动停止之处安营扎寨：“云外鸳鸯非故旧，眼前胶漆似烟岚。”有的却像是刚刚落发的僧人，你有你的人世大好，我有我的

一了百了：“至竟男儿应分定，不须惆怅谷中莺。”还有，谁能想到，当年那个对着一只蜜蜂都能吟出“采得百花成蜜后，为谁辛苦为谁甜”的罗隐，此时，再见到头顶上飞过的燕子，他却摈妄想弃讥诮，只说它们“野迴双飞急，烟晴对语劳。犹胜黄雀在，栖息是蓬蒿”呢？最后，在清醒和原谅之后，他竟然获得了前所未得而其后也得不到的身心安顿：“隔林啼鸟似相应，当路好花疑有情。”到了这个地步，他其实是朝着这世上重新丢掷了一具肉身，而现在的这具肉身，与万物有旧，与万物也无旧，与诸多因缘有亲，与诸多因缘也无亲，但它们竟然再一回与诗之天道合二为一了：身在其中，死去的人活了回来，活着的人又多活了一遍。如此，罗隐，还有这些句子，终将迎来最后的公正——《唐音癸签》里说：“罗昭谏酣情饱墨，出之几不可了，未少佳篇，奈为浮渲所掩，然论笔材，自在伪国诸吟流之上。”更有《一瓢诗话》里也说：“罗昭谏为三罗之杰，调高韵响，绝非晚唐琐屑，当与韦端己同日而语。”

最后，还是回到滹沱河边的山岗上，回到那只因为罗隐的诗才被我家买下的鸚鵡身上，枫树林边，经过漫长的等待，它终于踱出笼子，地面堆积的落叶上重新发出了窸窣窸窣之声。为了不生变故，一如此前，我背对着它，强忍着不去看它，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骤然间，我竟然听见了它的鸣叫声，这才转过身去，一眼看见它不仅出了笼子，而且，已经飞到了一丛并不低矮的灌木顶上。我知道，即使身在灌木丛顶上，它也仍然难以置信，我猜测，现在的它难以置信的是：在笼子里关押了这么久之后，它飞翔的本能居然没有任何丧失，所以，它要为之鸣叫，为之继续飞翔；所以，并没有与我对视多长时间，它继续振翅，从灌木丛顶上飞跃而出，稍后，缓缓地，但却是笃定地，它稳稳地驻足在了一棵枫树的枝杈上。

也不知是何缘故，那只站在枫树枝杈上的鸚鵡，并没有飞向密林的更深处，而是原地停留，四下里巡看，但见微风四起，所有的树冠发出了轻轻的摇晃，又见远山壮阔，不断绵延向前直通了天际，我便继续猜测：它可能是害怕那些它久违了的所在？想当初，也许，正是在那些更深远的所在里，天降厄运，它被捕获，自此便身陷了囹圄？如果是那样，那些辽远幽深的地方，岂不恰恰是一座座更为巨大的囚笼？好在是，不大一会之后，枫树林里传来了更多的鸟鸣之声，那鸚鵡被更多的

鸟鸣声唤醒，先是如梦初醒，而后，忘记了担忧，忘记了可能的叵测，下意识地突然便开始了飞翔，很快，我的视线里便再也看不见它的影踪了，当我确信再也看不见它的时候，一下子，泪水竟然打湿了我的眼眶。

偷路回故乡

要回去，所以我便回去了。只不过，站在故乡里往四处看，这满目所见，早就没了旧时模样。单说这明显陵吧，我记忆里的它，何曾有过此刻堂皇的一小部分？在我小的时候，冬闲时，不知道多少次跟着姑妈前来此地烧过香，我还记得，总是天还没亮，我们就到了，鱼肚白里，乌鸦被我们惊动，从荒草丛里骤然飞出，嘶鸣着冲入密林，总是将我吓得魂飞魄散。然而，这还不够，那些残缺的砖石与影壁，还有那些缺胳膊少腿的凄凉石像，一直在持续加深着我的惊恐和疑惑——既然来这里烧香，为什么连半尊菩萨像都没有见到过？显然，它连一座土地庙都算不上，但是，残存的双龙壁和琉璃琼花又历历可见，那么，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所在？

直到好多年后，我才知道，这一处让人魂飞魄散的所在，正是明显陵，被密林覆盖的那座山丘，不是别的，而是合葬墓的坟丘，坟丘的主人，名叫朱佑杭，合葬者是其妻蒋氏，他们的儿子，便是那位著名的嘉靖皇帝朱厚熜。明亡之际，此处曾被李自成引火焚烧，但毕竟是龙脉身世，虽说江山不断更迭，再加上又缺寺少庙，几百年下来，像我姑妈这样，将它当作了祈福之所一再前去祭拜的人，却也一直不曾断绝。事实上，在我的故乡，关于嘉靖皇帝的种种传说与各种史书所载大不相同，至少，在这些传说中，朱厚熜的孝子之行几乎不胜枚举，倒是不奇怪：唯有回到故乡，人君才重新做回了人子。只是不知道，朱厚熜在天得知，这位在史书中素有暴虐之名的皇帝，当他遥望纯德山的晨霭里渐次燃烧起来的香火，是否会一洒委屈和欣慰之泪呢？

旧邸承天迤汉江，浪花波叶泛祥光。

溶浮滉漾青铜湛，喜有川灵卫故乡。

——诗写成这个样子，实在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不要说嘉靖皇帝，以寻常的世家子弟论，富贵只要过了三代，一只战靴的样子，一个旧仆的样子，及至一碗粗粮一孔土灶的样子，哪里还能记得清写得出呢？要我说，除了几个马上天子，几乎所有的皇帝写出的诗，都像是一个人写

出来的，所谓王气，但凡倾注于诗，多半便是这首诗的败亡之气。作下这一首《驾渡汉江赋诗》之时，正是嘉靖十八年，此时的朱厚熜早已乾纲独断，而他却执意南返钟祥，且不惜违背礼制，在此举行了本该在京师朝廷里举行的表贺大典，说到底，因为这里是他的故乡，而富有四海仍然口口声声宣称自己别有故乡者，据我所知，唯朱厚熜一人而已。所以，这一首诗虽无甚可说，但仍有其执拗动人之处，事实上，直到临终之前，朱厚熜仍然一再思归，甚至不惜口出诳语：“南一视承天，拜亲陵取药服气。此原受生之地，必奏功。”——到了此时，故乡不仅是他的病，更是他的药。一句话：要回去，我要回去。

可是，太多的人回不去，君不见，诗词丛林里，往往是走投无路的孤臣孽子写故乡最多最苦乎？唐哀帝丙寅科状元裴说，半生都在避乱苟活，最终决定返回故乡，却死在了回乡的途中，临死之前，他才刚刚作下《乱中偷路入故乡》：“愁看贼火起诸烽，偷得馀程怅望中。一国半为亡国烬，数城俱作古城空。”南宋名相赵鼎，饱经靖康之变之苦，孤忠一时无两，南渡之后，因与秦桧不合，被贬至海南，最终绝食而死，虽刚节至此，每于诗中望乡，南国之心时时惦念的，却仍是他的北国本分：“何意分南北，无由问死生。永缠风树感，深动渭阳情。两姊各衰白，诸甥未老成。尘烟渺湖海，惻惻寸心惊。”然而，管他失国还是失乡，一切痛楚、眼泪和热望的深处，都站着杜甫，所以，我们便会经常见到，于那些孤臣孽子而言，故乡入梦之时，往往也是杜甫入魂入魄之时，即使沉郁豪峻如文天祥，乡思绞缠，终须集杜甫之句以成诗：“天地西江远，无家问死生。凉风起天末，万里故乡情。”这些集句诗中，尤以宋末元初的尹廷高所集之《悲故乡》为最工，也最深最切：

战哭多新鬼，江山云雾昏。

余生如过鸟，故里但空村。

蜂蚕终怀毒，狐狸不足论。

销魂避飞镞，作客信乾坤。

尹廷高乃浙江遂昌人氏，此地因离南宋临安行在不远，故而屡遭蒙元荼毒，荼毒最甚时，户户绝人迹，村村无人烟，而这一切，不过是杜甫所经之世在人间重临了一遍：新鬼嚎哭，江山黑暗，空村在目，余生

只好如飞鸟一般无枝可依，再看眼前，蜂蚕之毒，何曾有一日减消？豺狼当道，又有何事堪问狐狸？更何况，疾飞之箭，还要继续夺我魂魄，我的性命，也唯有苟全于在天地乾坤的奔走之间。这些句子，多像是从遂昌境内奔逃而出的人啊，之前它们容身的原诗，不是他处，正是那白刃相接和尸横遍野的遂昌县，唯有逃至此处，它们才能喘息着认清了彼此，随后，心怀着侥幸，也心怀着不管不顾，竟然结成了崭新的血肉和性命——如此遭际，简直与尹廷高自己别无二致，宋亡二十年后，他才敢小心翼翼地返回遂昌县，所以，我总是怀疑，他之所以苦心集句，那是因为，他早已将它们当成了自己，于他而言，故乡早已灰飞烟灭，此时此境，他唯一的故乡，便是杜甫，也唯有在这个故乡里，他自己和遂昌县才能得以残存，他对自己和遂昌县的凝视与哀怜才能得以残存。

所以，要是去诗中细数，不难发现那些回不去的人们多有两怕，一怕雁过，二怕过年。先说雁过，纳兰性德有词云：“雁帖寒云次第，向南犹自怨归迟。谁能瘦马关山道，又到西风扑鬓时。”纳兰作诗，常在本该明亮雄阔处至精求细，反至拖泥带水，大雁来去，道来便好，何苦要我们跟着你去了，只看见雁贴寒云，雁阵次第，却唯独看不见故乡和你自己？虽说王国维曾言“以我观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但是，太执一个“我”字，也总不免叫好山水堕入了窄心肠。说起来，我还是认定了那些粗简和单刀直入的字句，类似唐人韦承庆所写：“万里人南去，三春雁北飞。不知何岁月，得与尔同归？”还有，真是要命啊，不管在哪里，你都绕不过杜甫，这次也一样，当你在雁声里不知所从，他却正凝神远眺，穷乱流苦，天下周遭，全都被他写在了头顶上的雁阵里：“东来万里客，乱定几年归。肠断江城雁，高高正北飞。”大雁们不会理会你，它们正渡过它们的苦役，一如你，归心好似乱麻，乱麻作茧，终致自缚，终致形单影只，而这更是无边与无救的苦役，写下它们的，还是杜甫：

孤雁不饮啄，飞鸣声念群。

谁怜一片影，相失万重云？

望尽似犹见，哀多如更闻。

野鸦无意绪，鸣噪自纷纷。

什么是一语成谶？什么是一语惊醒梦中人？这首诗便是。还有，岂

止回乡，又岂止是我，这世上众生，但凡定下一个要去的地方，哪一个，不是先入了那只孤雁的身，再去承接它的命？是的，你要做成一笔生意？你要拍出一部电影？或者只是想混一口饭吃？对不起，只要你有想去的地方，管他西域还是东土，那只失群之雁，便是你身体上的刺青：不饮不啄，为的是埋头苦行，而雁群好似早已消失的同伴和指望，除了你自己，谁还能看见听见你和他们之间已经相隔了云霭万重？望断了天际，我的同伴，我的指望，我和你们也是似见非见，而我，我唯有继续哀鸣下去，因为只有如此，我才能继续欺骗我自己，我是真的也听到了你们的呼应之声——不说旁人，只说我自己，这些年，仓皇之时，这首诗便会常常浮现出来，映照我，见证我：它是苦的，却又像是喝下苦药之前抢先吞下的糖，聊以作甜蜜，渐至于底气，如此，纵算“野鸦无意绪，鸣噪自纷纷”，那又有什么大不了？须知你我踏上的这条路，原本就是一条将他乡认作故乡的路，只要不偷路回去，我们便只能和那集句的尹廷高一样，在哀鸣里得以残存，再在“相失万重云”里结成崭新的血肉和性命。

说回来，再说过年。唐人戴叔伦，夜宿石头驿，正逢除夕之夜，留下了“一年将尽夜，万里未归人”的名句，然名句一出则方寸大乱，尤其结束时的那句“愁颜与衰鬓，明日又逢春”，既坏前意之空茫自知，又有故意为整首诗强讨出路之嫌，局促之气，终究难免；同为唐人的崔涂，在戴叔伦死后一百年的僖宗朝时，常年流落在湘蜀一带，也曾写下过一首《除夜》，全诗如下：“迢递三巴路，羁危万里身。乱山残雪夜，孤烛异乡人。渐与骨肉远，转于僮仆亲。那堪正飘泊，明日岁华新。”其中，“乱山残雪夜，孤烛异乡人”与“一年将尽夜，万里未归人”相比，虽同为千古名句，却不似后者之几乎人尽皆知，然其一整首诗胜在不惹是非，不作妄想，犹如老实人说的老实话，字字平易，偏又一字不能移，再细看，亲切之气从苦寒却绝不是愁苦中生长了出来，这亲切，先与人亲，再与烛亲，及至窗外的山与雪，无一物不亲，又无一物奔出来另起话头，到了最后两句，近似一阵轻声叹息，又似一声若无之苦笑，笑了长途孤旅，也笑了自己，然而到此为止，接下来，我还要抬起头来，去眺望即将到来的明天和明年，而且，去迎接它们，走进它们。

想起来，我也有过几回除夕里在外过年的经历。其中一回，是困守

在一座黄河边的小城里欲罢而不能，除夕那天晚上，风声不断，爆竹声也不断，置身于如此境地，我分明感到，我的周边里站着三个来自宋朝的人，一个是李觏，他说：“人言落日是天涯，望极天涯不见家。已恨碧山相阻隔，碧山还被暮云遮。”另一个是杨万里，他说：“小立峰头望故乡，故乡不见只苍苍。客心恨杀云遮却，不道无云即断肠。”最后一个，是个出家人师范和尚，竟也尘缘不断，他说：“梦里思归问故乡，明明说与尚佯狂。白云尽处重回首，无限青山对夕阳。”

如此一来，悲怨缠身，我便横竖也睡不着了，稍后，等到爆竹声终于消失，我起了身，踱到窗前，在黑黢黢的夜幕里无所事事地向前眺望，就好像，只要眺望持续下去，我便真能从夜幕里偷出一条回乡之路，哪知道，黄河上的冰层正在不断发出断裂之声，这断裂之声，浑似鞭子的抽打之声：它们正在用抽打来提醒和催逼着我，那条回乡之路，即刻便要从冰层和波浪里涌现出来，什么都不要再想了，赶紧地，踏上去，回家；一时之间，我的心脏竟然狂跳起来，悲怨之气也变得更加猛烈，黑暗里，我站在窗子底下，走也不是，不走也不是，简直和《诗经》的《河广》篇里写下的如出一辙：

谁谓河广？一苇杭之。

谁谓宋远？跂予望之。

谁谓河广？曾不容刀。

谁谓宋远？曾不崇朝。

——谁说黄河过于宽广？一只苇筏也能渡得过去。谁说宋国远不可及？踮起脚来就可以望见。谁说黄河过于宽广？实际上，它多窄啊！窄到一条小木船也容不下。所以，谁说宋国远不可及？只需要一个早晨，我便能够踏上它的土地！以上所言，当然都只可能是痴心妄想，可是，对于那些恨不得马上便要从四下里偷出一条回乡之路的人来说，可有一字不曾令他心惊肉跳？还是说我自己，说说另外一个在故乡之外度过的除夕的正午吧。那是在广东的一个小镇子上，与北地不同，此处气候和暖，满目里也都绿意葱茏，更没有爆竹声噼啪作响，所以，我虽有家不能回，实话说，心底里倒也并未积下什么感触。这天中午，我在仍然还开着的一家小餐馆里吃了饭，喝了酒，一个人返回栖身的小旅馆，没想

到，正在一条小巷子里走着的时候，路边的高墙之内，一家玩具厂里，竟然传来了好几个人的乡音，如此，我的身体便蓦地一震，赶紧站住，仔细去分辨，没听两句我便确信了下来，此刻，高墙之内的人正聚在一起喝酒过年，而他们满口里说出来的，正是货真价实的钟祥方言。我干脆没有再离开，就站在一株木棉树底下，一句句地去听他们说话，就像是，一杯杯喝下了他们倒给我的酒。

虽说那句句方言浑似杯杯烈酒，我的满身里都在游荡着醉意，可是，毕竟没有真正地醉去，说是没有醉，奇怪的是，当我不经意地一抬头，去打量眼前的这条巷子，竟然觉得，此处不是别处，它就是我的故乡：来路上的小店铺、竹林和竹林拐角处的一口池塘，还有往前走要经过的夹竹桃、榨油坊和一小片堪称碧绿的菜地，全然都是我每回刚刚踏入故乡小镇子的样子，再加上，不知道从何处传来一阵隐约的涛声，就好像，丰水期的汉江正在朝我涌动过来，这样，我便舍却了高墙内的乡音，忙不迭地疾步往前走，越走，路边的房屋、树木和溪流便渐渐与我的故乡重叠在了一起，最后，当我在一座小电影院的门口站定之时，竟至于激动莫名：是的，我将南国当成了北地，我也让故乡置身在了他乡。在他乡，也是在故乡，溪流哗哗流淌，夹竹桃随风摇动，鸡鸭们闲庭信步，一切该诞生的都在诞生，一切该包藏的都得到了包藏。突然，我急切地想找到一个人来当我的见证人，也不知道怎么了，往日里并不算寥落的小电影院门前，除了我之外，竟然再也没有人聚集经过，为了找到那个见证人，我急迫得几乎喊叫起来，却又生怕我的叫喊声会打破此刻的奇境，想了又想，我闭上了嘴巴，干脆从记忆里请出了一首诗，让它来做这一场勉强的见证——

马穿山径菊初黄，信马悠悠野兴长。

万壑有声含晚籁，数峰无语立斜阳。

棠梨叶落胭脂色，荞麦花开白雪香。

何事吟余忽惆怅，村桥原树似吾乡。

好多年过去之后，我还记得，除了这首名叫《村行》的诗，当年，在广东的刹那奇境里，我还想起过那个可怜的唐朝状元裴说，想起过他那酸楚凄惶的诗题《乱中偷路入故乡》。他之偷路，实有两意，其一

是，为了回乡，他必须从贼寇们的眼皮子底下偷出一条路来；其二是，他就算踏上了那条路，为了将这条路走完，他也只能偷偷的。其实，在他的前代与后世，谁又不是像他一般鬼鬼祟祟？就说今日，只不过，当年的那些贼寇，现在换作了诸多妄念，这妄念，是做生意，是拍电影，是混口饭吃，要是将它们铺展出去，汽车站与航空港，圆桌会议间和VIP休息室，哪一处不会应声而起地横亘于前，再做让你失魂落魄的混世贼寇呢？一念及此，在离开明显陵的道路上，我不禁加快了步子，只因为，这条回乡之路，也是我偷来的，所以，我既要偷偷地走下去，也要走得更快一些，如此，我才能将更多的故乡风物搬进我的身体和记忆里，并且时刻等待着下一次奇境的降临。

然而，当我站在萧瑟的山岗上与明显陵最后作别，眼看着西风渐起，草木们纷纷踉跄起来，却还是不自禁地想起了嘉靖皇帝朱厚熜，想起了他在嘉靖十八年的汉江上写下的另外一首诗，这首诗的最后四句是：“流波若叶千叠茂，滚浪如花万里疏。谁道郢湘非胜地，放勋玄德自天予。”一如既往，它也不是什么好诗，但那最后两句，却与之前所写的“溶浮滢漾青铜湛，喜有川灵卫故乡”几乎如出一辙，在他心底里，千山万壑，银波金浪，最终都要涌向和拱卫他的故乡，事实上，据《明通鉴》所载，在朱厚熜以取药服气之名再回钟祥的旨意被朝臣们拒奉之后，他仍未死心，“而意犹不悛，时时念郢中不置云”。即是说，一直到死，这一代天子，终未能偷来一条让他回家的路。

救风尘

此处说的风尘，不是“妾委风尘，实非所愿”的风尘，而是“如何对摇落，况乃久风尘”的风尘，也是“山中旧宅无人住，来往风尘共白头”的风尘，小到一己之困，大到兵祸天灾，只要你活着，你便逃不过，说白了，这风尘，就是我们的活着和活着之苦，苦楚缠身，风尘历遍，我们便要救赎，这救赎，除了倒头叩拜的神殿庙宇，总归要有真切可信的人，来到我们中间，又或者，从未打我们中间离开，却让我们笃信：风尘虽说已经将我们围困，在我们中间，有人注定会被吞噬，有人注定要不知所终，但是最终，在漫长的撕扯与苦战之后，我们的身体，我们的心，仍然藏得住也受得起这漫无边际的世间风尘。

可是，这个人是谁呢？谁是那个跟我们一样受过苦，却从未离开我们，既亲切，又深远，让我们望之即生安定和信心的人呢？以诗中气象论，虽说人人都活在杜甫的诗里，但其人实在过苦，就好像，六道轮回全都被装进了他的草木一秋，最后，他也必将成为那个从眼泪里诞生的圣徒；是李白吗？很显然，也不是，他是云中葱岭，是搅得周天寒彻，更是神迹在人间的另外一个名字，面对他，我们唯有目送他渐行渐远，就算失足落水，我们也当他是羽化登仙；那么，这个人，是元稹、白居易吗？似乎仍然不是，这二人，虽说饱经风尘之苦，却也一直费心经营，一个官至宰相，一个以刑部尚书致仕，都算得上苦尽甘来，要知道这风尘之中，有几人能像他们一般等到苦尽甘来的现世报？

说来说去，那救得了风尘的，还是韦应物。唯有这韦应物，未及领受风尘的旨意便已匆匆上路，历经八十一难，却从未抵达过西天净土，宦海里也浮游了一遍，既未沉溺自伤，也未喜不自禁，虽说素有“韦苏州”之称，自苏州罢官时，却连回朝候选的路费都没有，只得长期寄居于无定寺中，所以，这是我们自己人，只有自己人才能救得了我们，只有自己人的诗，才能安慰得了我们：“我有一瓢酒，可以慰风尘。”此二句一出，尤其前一句，就像是呼唤着下联的上联，历朝皆有人上前应对，苏轼对曰：“我有一瓢酒，独饮良不仁。”陆游对曰：“我有一瓢酒，与君

今昔同。”就在几年前，这两句被讹作为“我有一壶酒，可以慰风尘”，在微博上大热之后，竟引来了十万人续写，几同于一场狂欢，也是，所谓我即风尘，风尘即我，那救得了风尘的，肯定也如同天空里的闪电和菜地里的新芽，虽不日日相见，但他们一直高悬在我们的头顶，又或潜伏在我们的脚边，机缘一到，他们便会现出身来，与我们比邻而行，又或抱作一团。

一朝铸鼎降龙驭，小臣髯绝不得去。

今来萧瑟万井空，唯见苍山起烟雾。

可怜蹭蹬失风波，仰天大叫无奈何。

弊裘羸马冻欲死，赖遇主人杯酒多。

——以上几句，出自韦应物的《温泉行》，遍布惊恐与号啕，它们说的是：敬爱的玄宗皇帝啊，你已驾鹤西去，我这样的蕞尔小臣，到哪里还能继续追随你的踪影呢？再来这骊山之下，只见故池空荒，苍山依旧，最可怜的是，就算我仰天长号，也无法打消那些淹我葬我的风波，穿的是弊裘，骑的是羸马，如果不是容留我的主人斟酒甚多，玄宗皇帝啊，我也就剩下死路一条了！其时，韦应物习诗未久，还未学会深藏不露，哭便是哭，怕便是怕，但也钉便是钉，铆便是铆，实在也是没办法啊：韦应物的此一趟骊山之行，仍在安史之乱如火如荼之时，少年锦袍，早就换作了褴褛粗布，粗布之上，遍布着灰尘和血迹，灰尘和血迹所掩藏的，不过一具惊魂未定的肉身，万井渊中，苍山地底，早已埋掉了过去的国家，还有少年时的他。

真正是，欲救风尘，必先葬之于风尘。你道那韦应物是什么人？自大唐诞生，韦家便是高门望族，所谓“氏族之盛，无逾于韦氏”。他的曾祖父韦待价，曾与薛仁贵一起大败高句丽，武则天时期入朝，任文昌右相；和曾祖父一样，韦应物以门荫入仕，十五岁起即被选作玄宗近侍，是为千牛备身，彼时的不可一世之行状，可用他自己的诗来做证明：“身作里中横，家藏亡命儿。朝持樗蒲局，暮窃东邻姬。司隶不敢捕，立在白玉墀。”他当然不会想到，仅仅几年之后，安史之乱一起，自玄宗奔蜀，他便要沦为丧家之犬，哪怕变乱暂时告歇，玄宗已逝，新主却也尽弃了旧臣，氏族便只好日渐跌落，就算厚着脸皮找到一两个故旧，求借

贷，问前程，多半也是入不了门近不了身。只是这样也好，飞阁倾塌之处，流丹积腥之所，正是十字架上，正是菩提树下，此为天命，对它的领受其实并不复杂：活下来，再将自己变成自己人中的一部分，就好像，韦应物在魂飞魄散里写下的这首《温泉行》，震动过多少后来人，也使多少人认清和原谅了那些不堪的时刻——第一回被无故羞辱？第一回家道中落？第一回被死亡吓破了胆子？这一切，韦应物全都经历过，而且，他携带着那些羞辱、沦落和惊吓，活了下来，折节读书，又在诗中接续着古道与正统，至此，飒飒风尘这才给我们送来了那个迟早要回来的人。

船山先生王夫之，论诗之时，其眼光何止是如火如荼？上至两汉，下至唐宋，诸诗皆如层云，一一入胸，又被他刀劈斧削，仅以五言古诗为例，对王维，他直陈其弊：“佳处迎目，亦令人欲值不得，乃所以可爱存者，亦止此而已。”说孟浩然，他更不留情：“于情景分界处为格法所束，安排无生趣，于盛唐诸子品居中下。”如此高迈之人，却独钟韦应物之五言，就算将韦应物与陶渊明并列，他也犹嫌不足：“少识者以陶韦并称，抹尽古今经纬。”在韦应物的五言古诗之中，他最推重的，便是那首《幽居》：

贵贱虽异等，出门皆有营。

独无外物牵，遂此幽居情。

微雨夜来过，不知春草生。

青山忽已曙，鸟雀绕舍鸣。

时与道人偶，或随樵者行。

自当安蹇劣，谁谓薄世荣。

按照船山先生的说法，这首诗，好就好在知耻，且容我也跟着船山先生所言多说几句：人这一世，何为知耻？它当然不是闻鸡起舞，也不仅仅是锦衣夜行，在我看来，所谓知耻，最切要的，便是对周边风尘以及风尘之苦的平静领受，是的，既不为哀音所伤，也不为喜讯所妄，只是平静地领受，当这领受逐渐集聚和凝结，再如流水不腐，如磐石不惊，正统便诞生了，古道也在试炼中得到了接续，这古道与正统，不是

他物，乃是两个字：肯定。它肯定了风尘之苦，也肯定了从这苦里挣脱出来的山色与人迹，及至草木稼穡和婚丧嫁娶，唯有被肯定托举，贵贱营生，夜雨春草，青山鸟雀，方才从平静里生出了明亮之色，却又不以为意，最是这一个不以为意，既不拖拽山色强索自怡，也未按压动静一意苦吟，一如诗中最后两句所说，我只是住在了我的笨拙愚劣里，却绝非是鄙薄世间荣华——如果风尘诸劫概莫能外，谁又能说，世间荣华，以及面向荣华的种种奔走流离，不是同样被古道与正统映照的所在？而此等见识，恰恰是韦应物的高拔之处，在他眼里，风尘不问贵贱，肯定不分彼此，而古道与正统的另外面目，还会如微雨一再夜来，也会如春草一再滋生，其中真义，仍如船山先生所说：“每当近情处即引作浑然语，不使泛滥。”

后世论诗，多将王维、孟浩然再加一个柳宗元与韦应物并称，是为“王孟韦柳”，理由是这四人均多写田园山水，要我说，这实在是拉郎配和风马牛不相及，王孟二人，多有神形相似之处，至于韦柳，显然别有洞天和筋骨，苏轼论及韦柳之诗歌时曾说，柳宗元“发纤秣于简古”，韦应物则“寄至味于澹泊”，这才是真正的知人，知诗，更知世——那澹泊，看似是谜底，是苦海对岸，实际上，它是客，那至味，才是主：凡我做过的主里，皆有行舟和覆舟之水，皆有呼求和求而不得，一如山水田园，它们是客，我才是主，我既不存，山水田园又将何在？再如我，此处的我，是叫作李修文的我，每入风尘，都当自己是客，等闲变却，抑或平地风波，我都当作自己是路过和绕道，你们且放过我，我也放过你们，浑不知，绞缠只要是命定的，那么，谁也都躲不过，谁也都放不过谁，所以，在求借贷时，我恨不得和对方是血亲，你信得过我，我信得过你，在问前程时，我却恨不得和对方是陌路人，你对付过去便好，而我也对付过去便是，以上丘壑，便是风尘之至味，这至味里有酸有辛有生有死，却没有一座让你轻易歇脚和祭奠的神庙：我们仅有的神庙，就是继续去做风尘的儿子。

所以，韦应物一直是风尘的儿子，既然是儿子，报喜还是报忧，你自己便说了不算，若不如此，你便是那败家子，就算妻子去世，你也得在人前装作无事人一般，背地里，却是“忽惊年复新，独恨人成故”——暂且打住，先说韦应物之妻元苹：韦应物之所以终成我们自己人，首先

自然是因为折节读书之功，其次，便是在乱世里娶了元苹为妻，元苹来了，晨昏才变得正当，乱世被遮挡在了门外，乖戾之锋芒才开始渐渐地收拢，自弃的浮浪也化作了蓄势的波涛，而那元苹，自十六岁嫁给韦应物为妻，从未过上一天好日子，最可怜时，一家子人连个住的地方都没有，他们在客栈里住过，在寺庙里住过，在朋友家里住过，三十六岁去世时，连她的葬礼，都是借了别人的房子来举办的，而此时，除了两个未成年的女儿，唯一的儿子还不满周岁，也因为此，韦应物一生难以释怀，此后再未续娶不说，仅在妻丧后的一年之内，他便作有伤逝之诗十九首，就算在几年之后，当长女终于出嫁之时，韦应物写下了送别女儿的诗，字字句句里，仍有妻子的影子：

永日方戚戚，出行复悠悠。

女子今有行，大江溯轻舟。

尔辈况无恃，抚念益慈柔。

幼为长所育，两别泣不休。

对此结中肠，义往难复留。

自小阙内训，事姑贻我忧。

赖兹托令门，仁恤庶无尤。

贫俭诚所尚，资从岂待周。

孝恭遵妇道，容止顺其猷。

别离在今晨，见尔当何秋。

居闲始自遣，临感忽难收。

归来视幼女，零泪缘缨流。

此一首诗，句句都是一个父亲该说的家常话：女儿，你马上就要乘舟远嫁，叫我怎能不身陷在满目悲戚里无法自拔？这么多年，只因你的母亲死得太早，我对你的抚养才日加慈柔，而长姊如母，你也养育了你的妹妹，临别之际，你们二人，又怎能不抱头痛哭？留是留不住你了，而我仍然担心，因为从小就没有母亲的教训，在婆家，你该将如何自处？好在是，你的婆家原是仁慈门第，可能的错误与过失，大抵都能够

被原谅，女儿，你也要原谅我，安贫持简一直是我所尚，故此，你的嫁妆，远未能像别人一样丰厚周全，只是女儿，今日一别，我何时才能再见到你？送别了你之后，看见你的妹妹只剩下独自一人，我也只好任由我的眼泪沿着帽带不停滚流——在我看来，这首诗，除了是送嫁之诗，更是告慰之诗，其中句句，除了是在对女儿说，更是在对妻子说：你看，日子没有变得更好，但也没有变得更坏，我们的女儿出嫁了，女儿出嫁了，便是我对你说过的话许过的诺，全都做到了。

古今诗人里，笔下深情万端，行止里却又百般轻薄之人，只怕掰着手指头也数不过来，这韦应物，却绝不在其中，让我们回到妻子刚刚去世的当初，再一次成为丧家之犬，作为两女一儿的父亲，其惨痛惊慌，远甚于安史之乱的少年时，但是，他的眼睛，始终没有片刻离开过自己的孩子，在《送终》里，他写到了自己“日入乃云造，恸哭宿风霜”，也写到了孩子们“童稚知所失，啼号捉我裳”，在《往富平伤怀》里，他忆及过当初的好日子，所谓“出门无所忧，返室亦熙熙”，而今天呢？今天却是“今者掩筠扉，但闻童稚悲”，更有《伤逝》一诗，他先是痛诉了自己的“染白一为黑，焚木尽成灰”，却也不忘提醒自己：“单居移时节，泣涕抚婴孩。”以上诸句，实在是有信之人写下的有信之诗，古今之诗里，言而有情者常见，言而有恨者也常见，最不常见的，便是那言而有信之人，想当初，在韦应物为元苹亲作亲书的墓志里，他写道：“百世之后，同归其穴，而先往之痛，玄泉一闭。”多少人说完这话就忘了，独独韦应物，从未将它当作结果，而是崭新的使命刚刚开始：拖家带口，就是同归其穴，育女哺儿，方为玄泉一闭；要想减消先往之痛，唯一的路途，不在九泉之下，而是携带着悲痛，继续辗转于风尘又搏命于风尘。是为有信，正是这不绝之有信，一一秉持，一一验证，目睹了它们的众生才不至溃散，才终于得救——无需花好月圆，无需登堂入室，仅仅一次女儿的出嫁，我们便得以相信，到了最后，我们一定能够从风尘的苦水里脱身上岸。

于我而言，韦应物的诗从来就不在遭际之外，他所写之一树一雁，全都近在眼前和身边，就譬如，大雨中的北京，我匆匆在小摊上买完煎饼果子，奔向对街的地铁站，抬头一看，对面恰巧是弟弟所住的小区，而弟弟此时却一个人远在比利时，如此，我便慢下了步子，韦应物写给

弟弟的诗却不请自来：“把酒看花想诸弟，杜陵寒食草青青。”在河北小县城的街头，我竟遇见了多年不见的故人，不仅遇见了，他还将我迎进了自己的家门，割了猪头肉，也给我倒满了烧酒，岂非正是韦应物之“此日相逢思旧日，一杯成喜亦成悲”吗？还有一回，我心怀着厌倦寓居在一座寺庙里，终日无所事事，忽有一天，黄昏时，僧众们突然开始集体唱诵经文，声震四野之后，飞鸟们纷至沓来，落在寺庙的檐瓦上，却毫不啁啾，就好像，它们也全都变作了经文的看守和侍卫，我先是被震慑，继而，喜悦也降临了，一如韦应物写给从弟和外甥的诗：“闲居寥落生高兴，无事风尘独不归。”

实在是，甘救风尘之人，风尘也必会救他。韦应物之诗里，何止发妻和故交，如他有难，春寒与秋霜，蓬草和松果，全都会应声而起，再趋奔上前来援救他，在这诸多救兵里，对他最是忠诚的，就是漫漫黑夜：其作现存于世五百余首，关于黑夜之作便有近百首之多，这当然是因为，从一开始，世间风尘便将真正面目示予了他，终他一生，他其实都身在风尘的黑夜深处，而其后又当如何？是方寸大乱，还是强颜欢笑？都不是，终他一生，他都在顺水推舟，有痛有惜，却少怨少艾——既然我注定了只能被风尘赐予黑夜，那么好吧，我便要将所有的风尘全都搬进长夜里来，夜鸟飞掠，我有一声叹息：“今将独夜意，偏知对影栖。”与僧夜游，我心一片澄明：“物幽夜更殊，境静兴弥臻。”仅以秋夜为例，我忍看了“朔风中夜起，惊鸿千里来。萧条凉叶下，寂寞清砧哀”，却也曾安之若素：“广庭独闲步，夜色方湛然。丹阁已排云，皓月更高悬。”你猜后事如何？后事是，在黑夜忠诚于我之时，就像我忠诚于玄宗、儿女和九泉之下，一如既往地，我也忠诚于了黑夜，沿着夜路，我一意却不孤行，但见星月在高处，虫鱼在低处，流萤在远处，青灯在近处，越往前走，我便越是觉得无一物不可亲，无一物不可近，也越是理解和原谅了一切，唯至此时，一整座风尘世界才被我搬进了黑夜和身心，我再写下的，唯有理解和原谅之诗：

独怜幽草涧边生，上有黄鹂深树鸣。

春潮带雨晚来急，野渡无人舟自横。

——说了这么多，到底哪一首诗，才是那首能够救下一整座风尘世界的诗？我的答案，便是这首《滁州西涧》，此处之我，是名叫李修文

的我，关于这首诗，我也生怕读错了，常常忍不住去看别人怎么说，有人说它历历如绘，分明一幅图画；有人说它执意从冷处着眼，独得一个静字；甚至有人说它以物寄讽，讽的是小人在上而君子在下，面对如此之论，清人沈德潜嗤之以鼻：“此辈难以言诗。”我虽没有沈德潜的意气，却也有自己的知解：这首诗，一如既往，写的是独处，这独处，见识过心如止水，也经得起暗涌突起，它就好像一口古井，当青蛙跃下，当秤砣堕入，它都似见而非见，似迎而非迎：你们只管来，我都接得住；这独处，遍历了风尘里的耻辱，却不将一事一物拖入自己身在的耻辱之中：让胜利的全都去胜利吧，你和我，终将像夕阳，像潮水，像时间，像风尘里无法战胜的一切属于了我们自己。你若晚来急，我便舟自横，你要是春潮带雨，我便是野渡无人，最是这一句野渡无人，你说众生皆苦？我答你野渡无人，舟已自横；你说不见正果？我仍答你野渡无人，舟再自横。境至此境，人成此人，那些霄壤之别，那些天人交战，难道不是被我们在一再的经受中吞咽和消灭了吗？正所谓，欲救世，先救人，人只要救下了，韦应物，这位风尘之子，不就是已经将那救下一整座风尘世界的标准答案偷偷塞给我们了吗？

关于《滁州西涧》，我最深切的记忆，是在多年之前的一个陕北小村子里。那一回，为了一个注定无法完成的电影项目，我提前半年去那小村子里体验生活，但是，自此之后，我和我要完成的项目再也无人问津，期间有好多回，我都想一走了之，又因了各种机缘没有走成，其中的一回机缘，便是因为这首《滁州西涧》。那一天，我原本已经下定决心离开小村子，坐上了去县城的小客车，却听见同车的三两个小孩子在齐声背诵语文课本上的诗：“独怜幽草涧边生，上有黄鹂深树鸣。春潮带雨晚来急，野渡无人舟自横。”一下子，我便呆住了，说来也怪，车窗外焦渴而荒凉的群山顿时消隐退场，我的心魂，却已破空而去，置身在了韦应物任滁州刺史时的滁州西涧边，以至于，等我叫停小客车，重新踏上了回那小村子里去的山路，扑面的尘沙也仍然被我当作了带雨的春潮，那满目的潮气，叫人迷离，更叫人清醒，也不知道是在跟谁说话，反正我一直在说话——你说众生皆苦？我答你野渡无人，舟已自横；你说不见正果？我仍答你野渡无人，舟再自横。

致母亲

农历大年初七，夜深了，小雨不止，阳台上的花倒是开出了几朵，不知道从何处传来一阵男子的哭喊声：“妈妈，妈妈！”我隔着窗子向外看，四处都黑黢黢的，终究一无所见——这是武汉因为疫情而封城的第八天，我早已足不出户，所以，我注定了只能听见哭声，却看不见哭声背后的脸。临睡之前，在一连多日的骇人安静之中，我又看了一个视频：一位感染上“新冠”而死去的母亲被殡葬车运走，她的女儿一边追着车向前跑，一边哭喊：“妈妈，妈妈！”

——我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强烈地想念母亲。

“夜来幽梦忽还乡”，在梦里，漫山遍野都是母亲：幼时坐客车去县城里看父亲，只差五分钱，车费终于没有凑够，我们被赶下了车，一边走，母亲一边哭；少年时，月光下，我守在稻田的边上眺望着母亲，她将通宵不睡，连夜收割完整片稻田，就算她与我相隔甚远，微风也不断送来了她的汗味；大学毕业后，第一次回家过年，年过完之后，我要再去长春，临别时拒绝了她的相送，但是我知道，她一直跟在我的背后偷偷送我，我一回头，她便跑开了。其后，还是在梦里，我忽然开始上天入地，火车上、大海上、新疆边地、沪杭道中……我一步不停，四处游走，但是，处处都站着母亲。

此中情形，白居易早就写过了：“鹅乳养雏遗在水，鱼心想子变成鳞。”他是在说：为了让儿女紧随在自己的身后，鹅会将自己的食物嚼碎之后遗落在水面上，而水中之鱼一心只想着子鱼的身上长出鳞片，唯其如此，它们才能算作长大成鱼，是啊，只要雏鹅还没跟上，子鱼尚未生鳞，母亲们便喊也喊不走，推也推不开。所以，管你是在杀伐征战，还是正落荒而逃，反正漫山遍野里都站着母亲，她说你受了苦，你便是千藏万掩，终究也是瞒不住，由是，古今以来，多少笔下云蒸霞蔚之人，只要念及母亲，全都变作了答话的小儿，问你吃了没吃，你就乖乖答吃了没吃，问你暖还是不暖，你就好好说暖还是不暖，再多的花团锦簇，都要听话退下，到了此时，那一字一词，不过是母亲让你咽下的一饭一

粥：

爱子心无尽，归家喜及辰。

寒衣针线密，家信墨痕新。

见面怜清瘦，呼儿问苦辛。

低徊愧人子，不敢叹风尘。

写下这首《岁末到家》的蒋士铨，与袁枚、赵翼共称为“江右三大家”，其母钟氏，绝非目不识丁之人，自己也写有诗册一卷，且律儿甚严。因为家贫，自他四岁起，母亲便以竹篾为器，教他识字，到他十岁，为防他成为膝下之子，母亲竟怂恿父亲，将他绑在马背上，跟着出门谋生的父亲遍游塞北苦寒之地。出门之前，母亲特地嘱咐他，在路上，不管遇见何等险阻，绝不做惊人之态，绝不发惊人之语，如此，见识方能积成气节；男儿之身，才能安得下一颗男儿之心。果然，就算后来蒋士铨被授翰林院编修，一生作诗也去空疏尚白描，而独重“忠孝节义之心，温柔敦厚之旨”。除了这首尽显人子之心的《岁末到家》，春愁与秋望，灾害与流民，他一一写来，如说家常却莽莽苍苍，实在是母命难违，也从不愿相违，越老，十岁出门前母亲说过的话便越清晰，它们在他的诗里住了一辈子。

晚清之时，翰林院也有一位编修，名叫周寿昌，忠直耿介，无论何人，但凡事非，皆敢犯颜，即便面对烜赫一时的名将赛尚阿，他也直接表奏朝廷，怒斥其作战不力，如此之人，必是群小之忌，非得要除之而后快不可，众口铄金之后，黑的白的全都被涂抹到了他身上，一时之间，人皆不敢近，恰在此时，周寿昌写给母亲的那首《晒旧衣》却不胫而走，多少人读之泣下，这才终于有人站出来表奏朝廷，为他说公道话，这首《晒旧衣》，由此在天下传诵，更是引得当年清明时，诸多不识一字的百姓请人将其写之于纸，再焚烧在至亲的坟头：

州载绨袍检尚存，领襟虽破却余温。

重缝不忍轻移拆，上有慈亲旧线痕。

妈妈，三十年了！你给我缝制的粗绨衣袍一直还在，衣领已残，衣袖虽破，一手触及，却仍有你的体温，妈妈，就算我想将它重新缝补，

终究不忍也不敢轻易地将它拆开，只因为那里有你缝补过的痕迹啊，妈妈！这一切，多像唐朝福建的第一位进士欧阳詹所言：“高盖山前日影微，黄昏宿鸟傍林飞。坟前滴酒空流泪，不见叮咛道早归。”——妈妈，你看见了吗，黄昏来了！高盖山前的日头也快要看不见了，可是在我的身边，再也没有了你，满山的林子里，只有回巢的鸟在飞来飞去，你在哪里呢？怎么再也听不见叮咛我早点回来的声音了呢，妈妈？所以，和他们相比，我是多么幸运啊，就在刚才的梦境里，稻田边上，我睡着了，猛然惊醒，这才看见，月光也消失了，微风变作了大风；我站在稻田边四顾，全然看不见母亲的身影，一下子，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举步便在稻田里狂奔起来，脚底下，湿漉漉的泥巴飞溅，纷纷扑打在我的脸上和身上，可我什么也顾不上，一意向前，跑两步，再站住，之后又再向前跑，只是母亲在哪里呢？天可怜见，就在我哽咽着几乎要大声哭喊的时候，大风重新变作微风，又送来了母亲的汗味，我循着那汗味上前，一路都踩在母亲刚刚割倒的稻子上，眼泪却终究忍不住涌出了眼眶。

也因此，世间虽说多有堪怜之事，其中最堪怜的，却是那些终其半生一生都在寻找母亲的人。譬如苏曼殊，其人身世，半生成谜，在故国，他是六亲不认的庶生子，年岁及长，他这才知道，就连庶母也并非自己的生母，直至二十五岁，他才东渡日本，第一次见到自己的生母。其后，谒母几令成病，倏忽之间，他竟七次探母，每一回相别，都是欲狂欲死，哪怕别后，他也要假托母亲之口来作诗：“月离中天云逐风，雁影凄凉落照中。我望东海寄归信，儿到灵山第几重？”更有瞿秋白，其母在贫病之中不堪羞辱而吞火柴头自杀之时，年仅四十一岁。闻讯归来，跪倒在母亲身边的瞿秋白写道：“亲到贫时不算亲，蓝衫添得泪痕新。饥寒此日无人问，落上灵前爱子身。”自此之后，要我说，这位历劫之子其实早已定居于孤寒之中，诸多因缘与生死，母亲谢世之日便已一一了结，既然已经了结，眼前所见，便无一不是苦，也无一不是苦，只不过，就算如此，心中到底还是有一桩事放不下，那就是母亲死后迟迟未能下葬，在写给羊牧之的诗中，这个在未来哪怕死到临头也要耽溺于集句之戏的人，照旧显出了一颗欲了未了之心：

君年二十三，我年三岁长。

君母去年亡，我母早弃养。

亡迟早已埋，死早犹未葬。

茫茫宇宙间，何处觅幽圻？

荒祠湿冷烟，举头不堪望。

子别母尚且如此，母别子又当如何？唐人李贺李长吉，天生“鬼才”，却只得年二十六岁，其母郑氏，儿丧之后，痛不可当，几无生念，恰在此时，半夜残梦之中，她又见到了儿子，儿子告诉她，他之别母而去，不过是天庭里新添了一座玉楼，天帝令众仙作文以志，皆不能令他称意，故而将儿子从凡间召入天庭，现在，赋已成矣，儿子也已位列了仙班，不信你看我生前诗文，世人皆言我“贺诗清峭，人物超迈，真神仙中人”，如今，我不仅没有受苦，反而归于了无尽清虚，真可算得上是难得的圆满——这幻梦一场，是为名典“玉楼赴召”，杜牧逢人便会说起，李商隐甚至将其写进了《李贺小传》，说到底，都是因为不忍，都是因为要代替李贺紧紧抱住尘世里凄凉的母亲。

说回阳间尘世，安史之乱中，李白也亲睹过送别儿子的母亲：“老母与子别，呼天野草间。白马绕旌旗，悲鸣相追攀。”宋亡之后隐居不出的于石，在诗中记下过一位被夫家驱逐的年轻母亲，她一边哭行一边回望尚还幼小的儿子：“尔饥谁与哺，尔寒谁与衣，明年尔学行，谁与相提携？”还有元代的与恭和尚，纵算有佛法庇佑，人子之心仍然像大雁一样从寺庙里飞出，在母亲去世后的茅屋之上高旋不止：“霜殒芦花泪湿衣，白头无复倚柴扉。去年五月黄梅雨，曾典袈裟籴米归。”更有常州黄仲则，年仅四岁，父亲便别妻弃子，撒手西去，此后全赖母亲扶持养大，虽说出世便有一身少年豪气，终敌不过世事寒凉，少年变作中年，豪气渐成穷酸气，瞿秋白论及他时有云：“词人作不得，身世重悲酸。吾乡黄仲则，风雪一家寒。”到头来，浑身命数一如其师邵齐焘所说：“性本高迈，自伤卑贱，所作诗词，悲感凄怨。”如此一来，时运断绝，他便不得不一次一次拜别老母，四处飘零谋生，才能换回活命的口粮，也因此，其诗《别老母》一出，虽说通篇都是苦寒之语，却叫天下里多少四处奔走又一无所获的儿子们鼻子发酸，背过了身去？正所谓，“唯彼穷途恸，知余行路难”，一切奔走、徒劳和欲走还留，全都被他说中了：

褰帷拜母河梁去，白发愁看泪眼枯。

惨惨柴门风雪夜，此时有子不如无。

就是这样：天底下的忠臣孝子，及至走卒贩夫，又有哪一个，或是危急之间，或是一场生涯的真相大白之日，不想重新做回一条细线，再被母亲穿进手中的针孔呢？明末之际的史可法，困守扬州，先后五次拒绝清军劝降，最终大势难支，破城之日近在旦夕，城破之前，他给母亲写下了最后一封信，信中说：“儿在宦途一十八年，诸苦备尝，不能有益于朝廷，徒致旷远于定省，不忠不孝，何颜立于天地之间！今以死殉城，不足赎罪。望母亲委之天数，勿复过悲。儿在九泉亦无所恨。得副将德威完儿后事，望母亲以亲孙抚之。”此一封信，悲意难禁，却又有无尽的慷慨之气溢出纸外，当时后世，但凡读到，有几人不为之哽咽，又有几人不为之胆色一壮？城破之后，史可法被押解至清军统领多铎身前，拒降数十次之后，引颈受戮，因为天气炎热，尸首很快腐烂，直到无法辨认，以至于战后无法收尸，只得以残存衣袍下葬——人间与天上，草木和禽兽，你们何曾有知，离他死去相隔未远，督师白洋河之时，他还写下过给母亲的诗？

母在江之南，儿在淮之北。

相逢在梦中，牵衣喜且泣。

这一首《忆母》，只有寥寥二十个字，不说儿之将死，只说母亲的喜且泣，句句都是白话，字字里却有乱世：是啊妈妈，莫怪我们只能在梦里相逢，只因为，我除了是你的儿子，还是这满目乱世的儿子！事实上，比写下这首诗更早一些时候，史可法以大学士督扬州，恰逢明将左良玉以清君侧为由进犯南京，史可法只好回师勤王，当他渡江而归，抵达燕子矶时，左良玉早已望风而逃，而扬州势急，他也只好片刻不留，重又挥师渡江至扬州，在燕子矶，当他倚马北望母亲居处，举步难行之际，还曾留下过一首《燕子矶口占》：

来家不面母，咫尺犹千里。

矶头洒清泪，滴滴沉江底。

两首诗，四十个字，八十年之后，被那位写下过《岁末到家》的蒋

士铨读到，恻隐终究难消，径自上了梅花岭去拜谒史可法的衣冠冢。其时乾隆十一年，蒋士铨春闱落第，归途中恰好路过扬州，上了梅花岭，只见残阳如血，人迹与残枝双双萧瑟，满目里唯有孤坟一座，念及阳世之人归家尚有母亲倚门而望，孤魂野鬼却只能在江山易主之后的残山剩水里望江而哭，又念及苏轼名句“岂似凡人但慈母，能令孝子作忠臣”——我的儿，你且行且去，是在尘世做人，还是在地下做鬼，为娘的，什么都遂了你，你要糖，我便给你糖，你要亡，如果，我是说如果，你铁定了心非得要亡，那么，我，也许你去亡。是啊，梅花岭上的蒋士铨所亲近的，不仅仅有一个孤臣孽子，更有孤臣孽子的母亲，她也会和自己的母亲一样，“见面怜清瘦，呼儿问苦辛”，但是，她终究是一个孤臣孽子的母亲。是为此故，写下《梅花岭吊史阁部》的蒋士铨竟然一反其崇直尚浅之风，尽显激昂之气，开篇即直斥了致使一位母亲丢失自己儿子的南明弘光朝廷：“生无君相兴南国，死有衣冠葬北邙。”而后才说，“碧血自封心更赤，梅花人拜土俱香。”

——写至此处，天快亮了，而我依然没有像现在这样强烈地思念过母亲。

在幽暗的天光下，我看见阳台上的花朵旁边又多出了一颗花苞，然而，花苞边的枝叶，被风吹动，死死地按压住了花苞，就好像，既然知道灾难近在咫尺，母亲们使出了全身力气，这才惊慌失措地拦下了非要出门的儿子。恰在此时，楼里传来了婴儿的哭声，我知道，这个婴儿的母亲，那个年轻的见人就点头的姑娘，因为成了这场肺炎的疑似患者，此时，一个人正关闭在这个城市的某一处自行隔离，所以一连好几晚，一到后半夜，整栋楼里都会响起这个婴儿的哭声，此中情形，多像清朝女词人倪瑞璿的忆母之诗：“河广难航莫我过，未知安否近如何？暗中时滴思亲泪，只恐思儿泪更多。”可是，今晚却有不同，婴儿的哭声之后，我竟然听到了他的母亲，那个见人就点头的姑娘的哭声，猝不及防地，我的心骤然一紧，终究还是放下了心来，随即，我便听到了那姑娘的笑声，之后，那姑娘再接着哭，接着笑，终于还是号啕了起来：如果我没有猜错，那应该是，结束了隔离的母亲，终于回到了自己的儿子身边。

妈妈回来了！还有，妈妈笑了！幽暗里，我的鼻子也在发酸，记忆却不由分说地将我送往了各个与母亲相见之处：还是在幼时，母亲为了

补贴家用，挑了一担子的面粉去汉江对岸的镇子上售卖，我也跟着她，亦步亦趋，雾气太大了，上渡船的时候，我几乎看不见她，突然又听见有人落入江水的声音，一下子，我被惊慌裹挟，大声呼喊母亲，却听不见她的一句应答，我便一边喊，一边在雾气中的人群里横冲直撞，也不知道喊了多久跑了多久，一只手轻轻地搭在了我的肩膀上，我一回头，恰好看见了笑着的、刚刚从江水中爬上船、全身都湿透了的母亲；前些年，正在我债台高筑之际，父亲生病了，我和母亲，全都在北京的医院里陪护，每天中午，母亲都会去食堂里打饭吃，只是每一回都回来得特别晚，这天中午，因为她回来得太晚了，所以我便去找她，半路上，手机响了，我仓皇着去找了一处避风之地接电话，哪里知道，一眼就看见了正在用开水泡着剩饭吞下的母亲，刹那间，我呆若木鸡，然而，此中所见，早已被黄仲则一言道尽——“此时有子不如无”——所以，最后，我并没有上前惊扰，而是跑回了病房里去等她，没过多久，我就看见她挂着一脸的笑回来了。

——写至此处，天已经蒙蒙亮了，妈妈，此时此刻，如你所知，灾难还在继续；如我所见，阳台上的花苞仍然迟迟没有打开。好在是，那啼哭的婴儿已经重新在母亲的怀中入睡，我也要睡了妈妈，但愿不要一觉醒来，再看见殡葬车，再看见有人追着殡葬车一边跑一边喊：“妈妈！妈妈！”

雪与归去来

圣彼得堡，丰坦卡河畔，好大一场雪：当我从一家旧货店里出来的时候，不远处，教堂楼顶的十字架被厚厚的积雪覆盖，浮肿了起来，形似一顶高高在上的帐篷。夜晚正在降临，而雪却下得越来越大，雪之狂暴几乎使一切都在变得停止不动：灯火周围，雪片忽而纷飞忽而聚集，就好似一群群正在围殴苦命人的暴徒；远处的波罗的海海面上，军舰们沉默地矗立，似乎大战刚刚结束，又像是全都接受了自己永远被大战抛弃的命运。雪至于此，地面上所有的公共交通都停了，我便只好徒步返回旅馆，可是，在大雪的覆盖下，几乎每条街都长成了一个样子，再加上，地面上的雪也堆积得越来越厚，每一步踏进去，都要费尽了气力才能将双脚从雪地里再拔出来，更要命的是，越往前走，我就越怀疑，我早就错过了我的旅馆，我肯定在离我的旅馆越来越远。也是奇怪和天意，幸亏清朝大须和尚的那首《暮雪》时不时被我想起，这才又振作着一步步继续往前走：

日夕北风紧，寒林噤暮鸦。

是谁谈佛法，真个坠天花。

呵笔难临帖，敲床且煮茶。

禅关堪早闭，应少客停车。

关于雪的诗句，可谓多如牛毛和雪片，譬如“地白风色寒，雪花大如手”，譬如“云横秦岭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可是，在他乡异域的如瀑之雪里，我却偏偏想起了大须和尚的诗，细究起来，无非是想在这首诗里吸入一口真气，好让那微弱的振作逐渐清晰和强烈起来，此一首诗，虽说身在雪中，却始终未被大雪劫持：暮鸦噤口不言，冻笔无法临帖，于大须和尚而言，却恰好是他敲床吟句、自己给自己煮茶之时；更何况，天上地下，早已虚实相应：雪花虽也有天花之名，然而此时却是神迹统领的时刻，一如释迦在世，诸神的心魄被佛法打动，再一次降下了真正的天花，诗至此处，看似生意满目，实则暗藏着紧要的对峙和交融——雪花落下，天花便也要落下，如此，身陷在苦寒里的人才会有去向

和退路。就像现在，一截突然从路灯灯罩附近折断再坠落的冰凌，一阵隐隐约约传来的琴声，还有大须和尚这首让我在心底里默念了好几遍的诗，都是“虚空乱坠”之天花，都在提醒着我去相信，说不定，穿过眼前的雪幕，我便能一脚踏进我的旅馆。

类似情形，我其实并不陌生。有一年，也是一个大雪天，我在奉节城中搭上了一辆客车前往重庆，入夜之后，风雪越来越大，路上也越来越湿滑，有好几回，客车都趑趄着几乎要侧翻过去坠下悬崖，实在没办法了，路过一个加油站的时候，司机停了车，再通知所有的乘客，今晚恐怕就只能在此过夜了。因为又冷又饿，我便下了车，去加油站的小卖部里买些吃喝，哪知道，一进小卖部，我竟遇见了几个之前在剧组里相熟的旧交，而躲避又已经来不及，我只好横心上前，去接受旧交们的数落，那些数落，我早已听好多人说起过好多次，无非是：你一个卖文为生的人，何必动不动那么高的心气？又或者：见人就叫一声老板和大哥有那么难吗？再或者：好好写剧本吧，别想当什么作家了，你一家人都打算穷死的吗？诸如此类，等等等等。小卖部里，我也有口难辩，只好苦笑着接受数落，再去看门外的雪渐渐将场院里纷乱的足迹全都掩盖住，眼前所见，就像唐人高骈在《对雪》中所写：“六出飞花入户时，坐看青竹变琼枝。如今好上高楼望，盖尽人间恶路歧。”

然而，我的恶歧之路却并没被大雪掩盖住，而且，这条路是自找的——在接受完数落之后，也不知是怎么了，我并没有返回到过夜的客车上，而是一个人走上了山间公路，时而攀靠着山石，时而拽紧了从山石背后探出来的树枝，并不知道要走向哪里，只是一意步步艰困地朝前走，到了这时候，我也必须承认，旧交的数落终究还是让我陷入了矫情和神伤：今夕何夕，而我又何以至此？还有这劈头而来又无休无止的雪，你们自己倒是说说看，我已经是多少回在夜路上与你们狭路相逢了？要到哪一天，你们才肯放过我，好让我不再在你们的围困与裹挟中一回回地去确认，脚下之路，正是走投无路之后的又一条恶歧之路？无论如何，你们要知道，吴梅村的《阻雪》中所述之境，既是我的图圖所在，更是我的呼告之所：

关山虽胜路难堪，才上征鞍又解骖。

十丈黄尘千尺雪，可知俱不似江南。

——清朝顺治十年，前朝遗民吴梅村被迫奉诏北上，之后，他将被清廷授予侍讲之职，继之又再升作国子监祭酒，所以，这一条北上之路，就如同暂时还算光洁的绫绸，此一去，不沾污渍，便沾血渍，若不如此，那绫绸正好变作上吊之物，然而，打明亡之始，他就显然不是殉难求死之人，落到这个地步，就算名节再难保全，就算明知其不可为，他也仍然不敢不为之，所以，关山虽胜，路却难堪，虽说其人作诗也擅自嘲，但那还远是后来的事，现在，一应所见，俱不似江南，十丈黄尘，千尺积雪，全都掩藏不住他的自惭、慌乱乃至恐惧。说起来，我又何尝不是如此：面对这年年不知因何而起又不知何时结束的奔走流离，我其实已经厌倦了，无数次，我都在眺望和想念那个鬼混与浪迹开始之前的自己，那个自己，未破身世，并因此而镇定，就像吴梅村所忆之未受兵祸的江南，也有雷电袭人，也有水覆行船，但它们好歹都和受自父母的骨血发肤一样不容置疑，因其不容置疑，反倒让人觉得一切都不曾开始，而现在，身为吴梅村般的贰臣，回是回不去了，我早已变作了从前那个自己的乱臣贼子，山间公路上，哪怕大雪须臾不曾休歇，我也还是一意满怀着自惭往前走，没走出去多远，却耳听得更远处的山顶上坠下了重物，似乎是石头，似乎是雪堆，一并地，慌乱和恐惧在倏忽之间不请自来，我也只好掉转身去，颓然回到了加油站里的客车上去过夜。

话又说回来，这么多年，要是每一场遭遇的雪都要令我大惊小怪，那我岂不是早就已经寸断了肝肠？更多的时候，当大雪像命运一样缠身，除了让自己干脆不问究竟，我也没有别的办法。我还记得，有一回，是在黄河边的旷野上赶路的时候，一上午的飞雪，先是暴虐得如同海陵王完颜亮所写：“天丁震怒，掀翻银海，散乱珠箔。六出奇花飞滚滚，平填了、山中丘壑。”过了正午，雪止住了，再看山中丘壑和无边四野，无一处不被那“六出奇花”悉数填平了，举目张望，唯见白茫茫，唯见眼睛里容不得一粒沙子的白茫茫，自然，它们也容不了丝毫别的颜色，且不说那蓝与绿，只说这时节里常见的灰与黑，也都好似尽遭活埋的俘虏，一一消失和气绝，再也发不出任何声息；而我，可能是这一路实在过于难行和虚妄，骤然间便恨上了这几乎上天入地的白茫茫：是的，我偏要找出一丝半点的灰与黑！于是，我折断了头顶的一根树枝，持之于手，再去对着近旁的雪地去捶打，去挖掘，刚开始，心里却又

禁不住一动：人皆言，这世上，再多堆金积玉，再多嗔怨痴苦，到了最后，终不过落得个白茫茫一片真干净，此时之我，难道不正是身在这白茫茫一片真干净之中吗？还有，我不正是在诸般劳苦和空耗到来之前，就提前领受了寂灭、了断和不增不减的真义吗？这么想着，我竟痴呆着扔掉了树枝，就像是脚下的雪地里凭空开出了一朵花，我蹲下身去，对着那不存在的花看了又看，再提醒自己赶紧屏息凝声，可千万不要生出什么动静来坏了这大好河山，其时遭际，似乎唯有写出过名剧《长生殿》的清人洪昇之诗，尚可说清一二：

寒色孤村暮，悲风四野闻。

溪深难受雪，山冻不流云。

鸥鹭飞难辨，沙汀望莫分。

野桥梅几树，并是白纷纷。

我得说，这一首《雪望》，好就好在不辨：既不辨认自己，也不辨认别人——你看这悲风与溪水，你再看那鸥鹭与寒梅，满目所至，皆有性命，却又都不以命犯禁，讲规矩也好，装糊涂也罢，一阵阵，一只只，一朵朵，全都安居在“白纷纷”所指示的本分之中。是啊，当此之际，行迹是必要的吗？声息动静是必要的吗？身在天赐的造化之中，我们何不就此沉默，好似重回母亲的肚腹，再一次领受一切都不曾开始的蒙昧之福？我甚至怀疑，这首诗，于洪昇而言，既是他的通关文书，也是他的挡箭盾牌：其人，年少即负才名，却二十年科举不第，家中又屡遭变故，他也只好年复一年来往于京城和杭州之间谋生求食，可谓劳苦备尝，然其人在劳苦之中又始终不脱浑噩之气，这浑噩，少不了悠悠万事一杯酒，更少不了兴与悲俱从中来的自写自话，如是，《长生殿》终于成章，很显然，这《长生殿》，便是他的“白纷纷”，在这“白纷纷”之前，所有的劳苦与浑噩，不过都是讲规矩和装糊涂；再往下，《长生殿》因在康熙皇帝的孝懿皇后忌日演出，洪昇升又因了这莫大的浑噩被劾下狱，自此，一生之命便被注定，正所谓：“可怜一曲《长生殿》，断送功名到白头。”而那洪昇，却好似对自己的命数早就了然于胸：这一生啊，要死要活可以过得去，不死不活也可以过得去，至于我，我却无论如何也走不出这一片被徒劳充满的茫茫雪地了，无论如何，蓝与绿，灰与黑，都将被那永无尽头的白所俘虏和掩埋。所以，这洪昇，劳苦在继

续，浑噩也在继续，直至康熙四十三年，他自南京乘舟返回杭州，途经乌镇时，酒后失足，落水而死，时人未察，后人不惊，说起来，不过都起因于他在指示与本分中的自我囚禁：有口难辩，那就不如不辩；就连撒手西去，也仍是甘愿被徒劳的茫茫雪地吞噬之后的讲规矩和装糊涂。

果真是，你是什么样的人，你便会遇见什么样的雪。同样是晓来雪起，唐太宗李世民忍不住指点江山：“冻云霄遍岭，素雪晓凝华。入牖千重碎，迎风一半斜。”而那穷寒道中的罗隐却只能眉头紧锁：“尽道丰年瑞，丰年事若何。长安有贫者，为瑞不宜多。”同为元人，都在大雪中浪游，虞集与张可久却各有心绪，一个分明看见了越是无人之处越要依恃的纪律：“惯见半生风雪。对雪无舟，泛舟无雪，不遇并时高洁。”另一个却在“松腰玉瘦，泉眼冰寒”的暗示中发出了一声叹息：“兴亡遗恨，一丘黄土，千古青山。老僧同醉，残碑休打，宝剑羞看。”我也何尝不是如此？那一场场穿透皮囊直入了肺腑的雪，它们其实都别有名姓，有时候，它们是别离与哽咽之雪，有时候，它们是痛哭和酩酊大醉之雪；以圣彼得堡街头的这场雪为例，它的名字，几可叫作手足无措之雪——兜兜转转，我似乎终于踏上了我所住旅馆的那条街，一见之下，犹如见到了活菩萨，巷子尽头倒数第三幢楼，应该就是我的旅馆，还等什么呢？就像鸳梦重温和破镜重圆全都近在眼前，我朝着那幢楼狂奔而去，中间还摔倒了好几次，我也丝毫不以为意，爬起来，接着往前跑，终于到了，喘息着，我一把推开门，咚咚咚上四楼，可是，到三楼我便只好止住了步子，只因为，这幢楼压根就没有第四层：我终究还是找错了地方。

当我从那幢找错了的楼里出来的时候，雪下得更加大了，雪上加霜的是，当我沿着来路走出了巷子，正犹豫着去选定一个向前的方向，街灯突然灭了，我愣怔着朝四下里看，显然，一整片街区都停电了，一整片街区都陷落在了黑暗中，我的旅馆却仍在十万八千里之外，到了此时，这场雪，如果不叫手足无措之雪，我还能叫它什么呢？而我，我还将在寻找旅馆的道路上辗转下去，那么，就让我用另外一场别离与哽咽之雪来逃避眼前的这场雪吧——那是六年之前，我加入了一个项目，这项目将我安排进了河北的一座影视城里住下写作，正是冬寒之时，整座影视城里只有一家剧组在拍戏，终日里，乌鸦们倒是接连不断地飞过来

飞过去，使得影视城毫无违和地融入了收割之后的华北平原巨大无边的凄凉里。在这里，我孤家寡人，唯一的伙伴，是新认识的一个在剧组里做饭的小兄弟，这小兄弟，天生口吃，几乎很少说话，但肚子里又藏了很多话，每每在我们搭着伴满影视城溜达的时候，他没一句话可说，等到我们各自散去，回到了住处，他却又不断给我发来了短信，这些短信，多半都是告诉我他所在剧组第二天的饭菜是些什么：因为是淡季，影视城里不多的几家餐馆早就关了门回家准备过年去了，在认识小兄弟之前，在我蹭上他所做的饭菜之前，几乎每一天，我都是靠吃泡面打发过来的。

没过多久，我接到命令，去了一趟北京，向几位老板汇报项目的进展，在北京，我接到了小兄弟发来的短信，他跟我说，因为妻子马上就要生孩子，他这两天便得辞工回家去了，我赶紧给他回短信，叫他无论如何都要等我两天，等我回去之后，我要请他去县城里好好喝一顿酒，可是，我在北京还是多耽搁了两天，等我回到影视城的时候，小兄弟才离开了两个多小时，我们终于还是没见上。其时，天色欲黑未黑，唯一的剧组也收了工，偌大的影视城全无一丝人迹，看上去，就像一座辽阔的坟墓，幸亏天上下起了雪，那些雪片无声地降临，落在角楼的檐瓦上，也落在我的头顶和我脚下的牡丹莲花砖上，好歹提示着我，我所踏足之地，确实是人间的一部分，但是，只要一想起自此之后我在此地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了，某种确切的孤零零之感还是袭上了身，我恨不得也立刻和那小兄弟一样，收了行李拔脚就走，恰在此时，小兄弟给我发来了一条短信，他说，今天，临走之前，他其实给我做了些饭菜，等我一直未回，而他又非走不可，所以，他便将这些饭菜装在电饭煲里，连饭菜带电饭煲一起，全放进了影视城里最大的那一座大殿之内的龙椅下，因为那里正好有一个插座，所以，饭菜应该一直都是热的，而且，这些饭菜，我应该能吃上好几天。

看完短信，我在满天的雪片里突然就哽咽了起来：这辽阔的坟墓，这广大的人间，竟然有一只装满了饭菜的电饭煲在等我！还等什么呢？在渐渐黑定的夜幕里，在雪片落在脸上带来的清醒里，我冲着最大的那座大殿跑了过去，很快便跑到了，轰隆一声，我推开了殿门，借着一点昏暝的微光，我将那只龙椅下的电饭煲看得真真切切，走近它之时，我

却想起了白居易写过的一首诗，其中有两句：“回念入坐忘，转忧作禅悦。”——那只通着电、显示屏一明一灭的电饭煲，岂不正是我在世间最匮乏处找到的坐忘与禅悦？随后，我走近了它，在它旁边蹲下，良久之后，我掀开了它的盖子，一阵热气直扑过来，更深的哽咽便在这热气里变得愈发剧烈了，因为那龙椅紧靠着大殿的后窗，后窗又没关严实，逐渐大起来的雪片涌入了殿内，我便赶紧盖上电饭煲，拔掉插线，再端起它，生怕被人追上似的往自己的住处里走，一路上，每当雪片落到脖颈上，我不自禁打起冷战的时候，便又忍不住还是要将电饭煲再掀开，让那热气冲着我的脸直扑一阵子，然后，再盖上它，继续朝前走，短短一条路，我竟然循环往复了好多回，自然地，白居易的那首诗里的几句，也像热气一般，直扑和缭绕了好多回：

寂寞满炉灰，飘零上阶雪。

对雪画寒灰，残灯明复灭。

灰死如我心，雪白如我发。

所遇皆如此，顷刻堪愁绝。

回念入坐忘，转忧作禅悦。

平生洗心法，正为今宵设。

接下来，再说痛哭与酩酊大醉之雪。那一回，也是因为一部正在拍摄的艺术片，我接受了一个广告公司老板的召唤，陪同他从北京前往山东的一座小县城里去探班，此次前去山东，这位广告公司老板实际上是去充当说客的：某个著名的大公司看中了正在拍摄的这部片子，想要控盘成为这部戏的第一出品方，于是便找到了他，因为这家公司是他根本得罪不起的大客户，他又恰好是山东正在拍摄的这部艺术片的广告代理商，如此，他便非来不可，他之所以找到我来陪同，主要是因为，他那大客户对剧本尚有不同看法，如果合作最终能够谈成，我就会被他留在山东，按他大客户的意思再改一遍剧本。我还记得，从北京的火车站里出发的时候，天还没完全亮，熹微之中，下雪了，雪花飘进候车的站台，地上湿漉漉的渍痕一片连接着一片，当火车行驶到城外的旷野上，雪变大变密，直至密不透风，再紧贴着车窗落下，模糊了车窗和我们的视线，就好似棒打鸳鸯，将一整列火车和无边旷野一刀两断地分割了开

来，想起春节正在临近，而每一个剧组里都司空见惯的诸多沟壑和风波还在山东小县城里等着我，我也终不免觉得忧惧，可是，除了硬着头皮前去，暂时我也没有别的路，于是，我干脆掏出随身带的一个小本子，又将唐人罗邺的那首《早发》写写画画了好多遍：

一点灯残鲁酒醒，已携孤剑事离程。

愁看飞雪闻鸡唱，独向长空背雁行。

白草近关微有路，浊河连底冻无声。

此中来往本迢递，况是驱羸客塞城。

对，火车越往前去，我的忧惧之感，其实是在变得愈加强烈：同在早发之途上，同是面朝着与返乡大雁相违的方向而去，罗邺尚且有一支孤剑在身，而我，除了一支写写画画的笔，再无长物，那种无枝可依之感又怎不像车窗外的飞雪般一阵紧似一阵呢？如此，即使身在火车上，罗邺诗中的鸡鸣之声也还是被我清晰地听见了，鸡鸣一声，便是胆寒一阵，更何况，我几乎用不着再去以身试法也知道，多少兴冲冲的所在，不过都是悻悻然的渊薮，但凡朝那诸多动了人之心魄的地界走近过去，仔细一看，何处不是“白草近关微有路”？何人不是“浊河连底冻无声”？只不过，这些胡思乱想，我要赶紧打住，纸笔也要快快收好，只因为，当坐在我身边的广告公司老板看清了我的写写画画，又确认了一遍诗之大意以后，禁不住勃然大怒，不断地斥骂着我的乌鸦嘴，我也只好赶紧连连赔笑，为了不再招惹他生气，我一个人跑到了两节车厢的连接处，再去下意识地一遍遍默念着罗邺诗中的句子：“白草近关微有路，浊河连底冻无声。”

我们的行程，很快便以失败而告终了：到了小县城，无论广告公司老板如何好说歹说，只差要给剧组里说了算的人跪下，那个年轻而寒酸的剧组，始终都未能答应大公司控盘的要求，在最后的晚餐上，广告公司老板喝醉了酒，号啕大哭着，再将真相和盘托出，原来，他的公司快垮掉了，此次前来，如果能够达成所愿，那大公司会继续给他一笔垂涎了好长时间的生意做，而这几乎是他的公司唯一活过来的机会，可是现在，大公司控盘的要求没有被他促成，他也就只剩下死路一条了。即使如此，那年轻而寒酸的剧组也没有为他所动，那些年轻人，哪怕借钱请

我们喝酒，直到晚餐结束，他们也仍然表示，事情绝无任何商量的余地，如此，我和广告公司老板，只好醉醺醺地互相搀扶着走回了我们的住处；一路上，鹅毛大雪又如海陵王完颜亮所写的一般：“皓虎颠狂，素麟猖獗，掣断真珠索。玉龙酣战，鳞甲满天飘落。”也不知怎么了，暂时的生计虽说没了，我竟毫不失落，相反，一想起剧组里那些年轻人不惊不乍的样子，某种振作之气便笼罩了我的身体，我甚至想：也许，我也可以像他们一样，在方寸大乱了许多年以后，重新稳定心神，再往自己的身体里搬进一块石头，并以此让自己不再踮起脚来对着满世界东张西望，而是就此安营扎寨于自己对满世界的所知甚少？哪里知道，那广告公司老板，竟然跟我想的也一样，他还在哭，但却哭着对我说：我和他，其实都应该活成那些年轻人才对。到了旅馆门口，他借着醉意，死活不肯进去，而是拉扯着我一起，在雪地里站着，再仰头去迎接接连而至的崭新的雪片，反正酩酊在身，我便听了他的，不再说话，跟他一样，顶着雪仰起了头，虽说站久了之后，寒凉便刺骨了起来，然而，元人孙周卿所作之词《水仙子》中的景象却分明将我一把拖拽了进去：

孤舟夜泊洞庭边，灯火青荧对客船。朔风吹老梅花片，推开篷雪满天。诗豪与风雪争先。雪片与风鏖战，诗和雪缴缠。一笑琅然。

可是，一如既往，一如其后，多少刀劈斧锯才得来的顿悟，转眼便变作了腐烂的刨花和兀自奔流的浮沫，有的时候，它们甚至不过是另外一条恶歧之路刚刚展开了自己，就像现在，我这一己之身，好似在奉节，在河北影视城，在山东小县城，仍然要重新回到遥远的圣彼得堡，再一次来经受和直面这场手足无措之雪：事实是，我早就没了自己的旅馆——还是在生计的压迫下，我被人哄诱着来到了这圣彼得堡，看看能不能在此地几个华人投资拍摄的一个电视剧剧组里谋下什么差事，来是来了，好日子却不长，没过几天，投资人之间起了内讧，拍摄终止，我也被他们从栖身的旅馆里驱赶了出来，那家旅馆，不在他处，正是我之前找错了的那幢楼，巷子尽头倒数开始的第三幢楼，它的确没有第四层，而我的房间，正是第三层楼正对着楼梯口的起头一间，此前，其实我已经站在了我住过好几天的房间门口了，只不过，除了对自己说一声，你是住在四楼的，所以，你找错了地方，此外，似乎也没有别的办法。毕竟，我将行李寄存在一家游船公司的行李柜里之后，独自一人，

已经在这冰雪大城中，在丰坦卡河畔的各条街巷里游荡了好几天了，但是，是走是留，怎么走怎么留，何时走何时留，我仍然全都一无所知，也定不下任何主意。

好在是，单以此刻而言，北风虽说变得更加猛烈了，雪却下小了些，为了躲避一阵子北风，我沿着街边的台阶往下，一步步踱到了早已封冻的丰坦卡河边，与停靠在岸边却早已被坚冰凝固住的游船们为伍，再背靠着身后的石壁，这样，我便好似来到了一座洞穴之中，终于不用再任由疾驰之风像刀子一样来割我的脸了，没过多久，一阵细微的声响从近处传来，我先是吓了一跳，而后才发现，在我身旁，那些游船中的一条，就像正在越狱的囚犯，松动了坚冰，若有似无地撞击着岸边的石壁——天知道这是什么原因？是天气在骤然间变得和暖，还是此处的河流原本就没有彻底封冻，抑或是，那条船，一直在越狱，只是碰巧，我来之时，苦心终于等来了偿报，它才刚刚将那坚冰世界撕开了一条口子？刹那间，我竟激动难言，再三盯着它去看，但是，此时仍在停电之时，我看了好半天，却什么也看不清楚，最终，就像是回到了山东小县城旅馆的门前，我仰起了头，去迎接崭新的雪片，似乎只要如此，清醒便会到来，觉悟便会到来，如何自己给自己在这长夜里撕开一条口子，便会到来，说起来，此时要害，多像南宋的法薰和尚所作偈诗中的句子啊：

大雪满长安，春来特地寒。

新年头佛法，一点不相瞒。

十万个秋天

自从重来敦煌，我便无时不觉得，举目四望之处，甚至在我的体内，实际上有两个秋天——一个秋天，尘沙奔涌，战队疾驰，雁阵高旋，群马长嘶，天子新获了城池，僧人求得了真经，一切都堂堂正正，这堂堂正正来自苦行和隐忍，也来自腾跃、反扑和离弦之箭，所以，无论是一朵花、一滴露水，抑或一排马蹄印，全都包藏着节气和气节的双双威仪；另一个秋天，好似一场疾病，携带着造物的宣告：冬天要来了，“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像雷电暴雨，像秋意本身，压迫过来，绞缠过来，我们退无可退，避无可避，只好在疾病里领受箴言，又有口难辩，好在是，疾病会令我们的感官变得异常清醒，亡灵的哭泣，剑戟的折断，经文的焚毁，一切微弱的行止和声音，都将被我们满怀着羞惭与追悔重新看见和听见。

就像杜甫，这个总是活在秋天的诗人，秋天便是他的命运，但也正是因为他的命运，那些微末的先天之命，竟然在他的诗里获得了后天穷通，哪怕一只深秋里的蟋蟀，也自行爬进了他的肝肠，而他，他也将那蟋蟀当作了天涯沦落人，既然被他看见听见，他使用字句和热泪擦拭了它，如此，那只蟋蟀发出的幽鸣之声，竟然化作穷苦的信物，供品一般放置在寒酸而郑重的供桌上，令我们一听再听，一拜再拜：

促织声微细，哀音何动人。

草根吟不稳，床下夜相亲。

久客得无泪，放妻难及晨。

悲丝与急管，感激异天真。

整个秋天最为深重也最是无人问津的部分，就住在这只蟋蟀的鸣叫声里：在这里，一切皆为零余和弃物，因此才得以遭逢，蟋蟀在野外的草根底下叫不出声，所以来到了夜晚里的床榻之下，正是在此处，它才被久在异乡的远客听见，它才被孤寡的妇人听见，然而，我们又因何至此？当然是因为各自的孤苦，这孤苦，却是战乱流离的本来面目，所

以，此刻里，战乱并不在场，但它却又深深地嵌入了墙隙砖缝和我们的身体之中；尽管如此，在“久客”与“放妻”的耳边，一只蟋蟀的叫声也大过了所有的弦管之声，只因为，它们除了天然与真切，它们还是一场证据：蟋蟀在叫，说明它还活着，我们听见了它在叫，说明我们也还活着，是的，这叫声无关多么宏大的旨趣，甚至也不曾带来一切终将过去的信心，它仅仅只证明我们还活着，但是，却大过战乱流离中的诸多凌厉之声自成了正道，这正道的微声，真是应该套用近人乔伊斯的《死者》结尾来作改写：整个秋天，都回荡着这只蟋蟀的叫声，这叫声，回荡在草根，回荡在床下，回荡在旷野上，回荡在河流中……回荡在所有生者和死者的耳边。

然而，秋天也最是充斥着杀伐之气的季节，和“菜花黄，人癫狂”的春天不同，在秋天，当然有人在顾影自怜和扶病登台，也另有一些人，犹如残枝褪尽的树干，重新变得精干和赤裸，是骡子是马，即刻便要见了分晓，于他们而言，这秋天，正是图穷匕见的季节。唐人李密，本出自四世三公之家，身在乱世，终不免起了忤逆之心，与杨玄感一起起兵反隋，旋即失败，只好隐名于淮阳郡，写下了《淮阳感秋》，其中的几句，“金风荡初节，玉露凋晚林”，“野平葭苇合，村荒藜藿深”，几可与建安名句比肩争雄，只不过，再往下，纸里就再也包不住火：“秦俗犹未平，汉道将何冀。樊哙市井徒，萧何刀笔吏。一朝时运会，千古传名谥。”到了此时，李密之满目，哪里还有秋天的影子？所谓秋天，不过是翻脸、拔刀和恨意难消的同义词。巧合的是，李密所逆之人，隋炀帝杨广，也偏爱秋日出师杀伐，故此，同样留下了不少写在秋天的诗，据传，其作《饮马长城窟行》便是写在秋季西巡张掖的路途中，端的是威风凛凛，又胜券在握：

千乘万旗动，饮马长城窟。

秋昏塞外云，雾暗关山月。

缘岩驿马上，乘空烽火发。

借问长城侯，单于入朝谒。

浊气静天山，晨光照高阙。

后人论及此诗，多说其“红艳丛中，清标自出”，又说其“气体强大，

颇有魏武之风”，凡闻此言，我都不知道说什么好：魏武王作诗，动辄拔刀，却也动辄低头，既斥上天，也怜下民，既有豪横之气，也有刍狗之哀，何曾像此诗，看起来直追魏武，写云写月，写岩写火，实则耽溺于千乘万旗，又自得于单于晋谒，不过是空具了魏武皮囊，骨子里，却终究只是字词与心性的穷兵黩武。实际上，据史载，炀帝此次出巡，全不顾山河飘摇，耗时半年，领军四十万，却不无好大喜功之嫌，倒是恰如其诗：森罗万象，揽云遮月，却偏不肯被实情实境的苦水浸泡，再在苦水里唱出何以为人之歌；只不过，念及其结局下场，倒也真正可叹可怜，在相当程度上，那些在秋日里拔刀出鞘的人，不过是受到了秋天的蛊惑，要知道，古人以五音配合四时，而商音，因其凄厉，恰与秋日之肃杀相匹相配，故有“商秋”之谓，到了此时，最终的谜底终于大白在了天下：李密也好，炀帝也罢，根本上，不过是始为秋意所迫，终又为秋意所伤——你以为你是秋天的主人？不，你只是秋天的奴隶。

说起来，秋之别称可谓多矣，萧辰和西陆，素节与霜天，说的都是秋天，就像连日里我在敦煌踏足过的那些沙丘，看似混沌一体，深入打探后才知道，各处里都深藏着异相：有的高耸沉默，像是正在自证自悟的高僧；有的勉强牵连，形如水中浮桥，人一踩上去便要断裂；更有一些沙丘，身似浮萍，却也心意坚决，风吹过来，说走就走，立刻烟消云散，风吹过去，说留就留，倏忽间便又恢复了先前的模样。每逢我目睹了这样的变化，就总是忍不住去想：眼前所见，何止是一座沙漠，它其实是十万座沙漠积成了一座沙漠，就像我身处其中的这个秋天，在它的内部，实际上涌动着十万个秋天，如若不信，且去看古今写诗之人是如何顺从了它们——身在牢狱，骆宾王写下了“西陆蝉声唱，南冠客思深”；有志难伸，刘辰翁写下了“听画角，悲凉又是霜天晓”；登高远眺，王安石禁不住心怀激荡，“萧辰忽扫纤翳尽，北岭初出青嵬嵬”；音容不在，李商隐也只能一声叹息，“远书归梦两悠悠，只有空床敌素秋”。

何止是顺从，那么多诗里，诗人们先似满山红叶，令秋天不证自明，再化作了地底的伏兵，一意掘进，一意命名，如此，时间到了，就像一座座被攻破的城池，十万个秋天顷刻之间便获得了自己崭新的名姓。仅以秋声论，多少人写之于诗，郑板桥看见过秋雨击打芭蕉，所谓“自是相思抽不尽，却教风雨怨秋声”，李煜却从“帘帷飒飒秋声”里坐

实了自己的命：“世事漫随流水，算来一梦浮生。”初闻秋声，僵卧孤村的陆游竟生出了“快鹰下鞬爪觜健，壮士抚剑精神生”之兴，身在晚唐的御史中丞高蟾，却只觉得一切都来不及了：“世间无限丹青手，一片伤心画不成。”将那秋声诸句读下来，这才发现，每个人的体内都住着一个独属于自己的秋天，只是如此甚好：微弱秋声，竟使得整个秋天有荣有衰，有兴有亡，多像是一片正在涌动和扩大的铁打江山！自然地，这江山里既行走着凄惶的过客，也行走着满怀了底气的归人，在我看来，蒋捷的那一阕《声声慢》，虽遍诉秋声又被秋声所困，却仍是那手拎着行李和心意的归人——

黄花深巷，红叶低窗，凄凉一片秋声。豆雨声来，中间夹带风声。疏疏二十五点，丽谯门、不锁更声。故人远，问谁摇玉佩，檐底铃声？

彩角声吹月堕，渐连营马动，四起笳声。闪烁邻灯，灯前尚有砧声。知他诉愁到晓，碎啾啾、多少蛩声！诉未了，把一半、分与雁声。

我还记得，初读到这一阕《声声慢》，恰好是十多年前，我第一次来敦煌，在一家小面馆里吃饭的时候，一边吃着面，一边在面馆老板儿子的语文课外读本读到了它，一读之下，既震惊，又相见恨晚：短短一阕，竟有秋声九种，雨声、风声和更声，铃声、角声和笳声，更有砧声、蛩声和雁声，声声交错，却未见丝毫嘈杂，一声将尽，一声即起，像谦谦君子，好说好商量，也像端庄的妇人，怀抱着不幸又忘却了不幸；蒋捷其人，身在宋末元初，是为乱世，一己之身里当然饱含着失国幽恨，这些自然都被他写到了，然而，他却听到了那些细微的、比江山鼎革更加久远的声音，这些声音，来自国破家亡，但它们，又必将穿透这国破家亡，一直绵延下去，所以，它们将永远古老，也永远年轻。小面馆里，有很长的时间，我都沉浸在那些遥远的秋声里无法自拔，其后，当我被一阵汽车喇叭声所惊醒，一想到我和它们即将天人永隔，竟然忍不住地痛心疾首，只不过，我又忽有所悟，也许，那一阵汽车喇叭声，正是而今的秋声，说不定，它们也会像我刚刚作别的那九种秋声一样，像眼前的敦煌、秋天和诗一样，永远古老，也永远年轻下去？恰在此时，一阵驼铃声正从逐渐加深的夜幕里传了出来，我突然想听清它们，我甚至想听清更多这秋天夜晚里不为人知的声音，于是，我出了小面馆，循着驼铃声越跑越远，越跑越远，就好像，只要跑下去，我便能

将那宋元之际的秋声带到此刻的沙漠与旷野之上，又或者，只要跑下去，我就能再次回到黄花深巷里，红叶低窗下，去谛听，去服从，去沉默地流下热泪。

是的，无论何时，我们都能告慰自己的是，我们的活着，实际上是在跟那些比我们更加久远的事物走在同一条道路上，哪怕在十万个秋天的内部，除了黄巢所言“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之道路，除了刘过所言“拂拭腰间，吹毛剑在，不斩楼兰心不平”之道路，始终别存着另外一些道路，它们从兴亡的缝隙里长出来，从无路可走处的荒林废圃处长出来，每每几近于无，却偏偏一次次无中生有着继续向前伸展，只因为，这世上的老实人呵，总要有一条路走！这些老实人，既未因秋天而狂妄，也不曾被秋天所埋葬，在秋天，与亲人分散，他们便说：“遥怜小儿女，未解忆长安。”想念弟弟了，他们便说：“两地俱秋夕，相望共星河。”大路朝天，我但走我的羊肠小道，城阙高耸，我也只依傍我的草棘桑麻，是的，我相信，和我脚下的道路一样，我的老实，虽说纤弱崎岖，羞于示人，但它终究是强忍了万千不忍，这强忍和执意，其实就是精进，就是从断垣残壁里伸出一片芭蕉叶：

吟蛩鸣蚓引兴长，玉簪花落野塘香。

园翁莫把秋荷折，留与游鱼盖夕阳。

此一首小令，名叫《西塍废圃》，实话说，诗境与诗艺都算薄浅，可是，我还是会经常想起它，要知道，作此诗的周密，和蒋捷一样，都身在宋末元初的乱世之中，至少在此诗里，兴味确切，一种不为人知的振作之气也明白无疑，如果蒋捷的《声声慢》是疾病和谜面，这一首《西塍废圃》几可算作解药和谜底。在《声声慢》面前，这首小令就像是一条从安静的湖水里突然跃出的鱼，出入之间，世上好歹多出了一阵声响；又像是一个髫龄小儿，误入了邻家的后花园，却自顾自地说话、嬉戏和等着花开，没想到，到了最后，那一朵两朵的花，终于忍不住开了出来。就像我小时候，在家乡，许多个秋天刚刚开始的夜晚里，母亲总是带着我，连夜去给稻田里的稻子们浇水，每一回，当母亲给它们浇完水，那些苦于干旱的稻子就会突然战栗了起来，因为过于轻微，我便总怀疑这只是我的错觉，于是，我紧贴着它们，一看再看，最终还是确信，它们的战栗千真万确，它们最后的生长也千真万确，一想到秋收即

将到来，到了那时，母亲再也不用像此刻里一般气喘吁吁，一股闪电般的感激，便在我的体内充盈了起来，因为这让人几乎匍匐的感激，我和稻子，和整个秋天，和即将到来的收成，全都合为了一体。

终于说到了秋收！要知道，在诗里，在世上，再多的征战苦役，都是为了秋收，它是眼泪，也是如来，它是无定河，更是定军山，唯有秋收来临，城池里才有了人，真经才迎来了心，至此，所有的苦行和隐忍，总算等来了堂堂正正；至此，那十万个秋天，才终于凝固成了一个完整的秋天。说起来，古今以来，叙说秋收的诗词虽多，名句却是寥寥无几，倒是也不奇怪，就像释迦牟尼突然降临到我们身前，除了哭泣、口不能言和五体投地，我们哪里还有工夫去从虚空中拽过来几句甜言蜜语呢？就像此刻，在沙漠深处的洞窟里，我刚刚得窥了一幅壁上的秋收图，不自禁便想起了《佛说弥勒下生经》里说起过的极乐世界，在那里，“雨泽随时，谷稼滋茂，不生草秽。一种七获，用功甚少，所收甚多。食之香美，气力充实”。然而，我也知道，不在他处，就在此时的敦煌一带，那些棉花、玉米和葡萄，正在上气不接下气和拼尽了全力才能喘出来的一口气中被收割，被聚拢，被运输，至少在敦煌一带，只怕也是在一整座尘世里，那极乐世界，不可能别存于他处，它只可能存在于我们的上气不接下气和拼尽了全力才能喘出来的一口气之中。

那些棉花、玉米和葡萄，我突然很想亲近它们，因此，我便出了洞窟，出了沙漠，跑上了夜幕降临前的公路，这时候，暮霭渐至，而残阳如血，再看大地之上，不管是弯下腰去的人，还是堆积在田间路边的收成，一概都被血红的光芒映照得温驯、赤裸裸和活生生，对，它们实在是不能不温驯，因为它们全都知道，在此刻，它们已经被征召，正在充当一切眼泪和真经的使徒；而离我最近的一位使徒，正站在一辆刚刚从我身边缓慢行驶过去的农用小货车上，只见那人，站在玉米堆里，迎着风，大口大口地灌下了酒，没多久，酒喝光了，他便扔掉酒瓶，俯身栽了下去，再也不曾起身，就好像，那身下的玉米，已经在顷刻之间变成了酒，不管是谁，也无法劝说他不将它们当成酒；也不知是怎么了，我突然想沾染上那人的醉意，便也追随着他和他的收成狂奔了起来，跑出去一段路之后，我竟真正地感受到了清晰的醉意，这醉意，既缭绕在我的周边，也飘向了沙漠和旷野，此情此境，多像苏轼写下的那一阕关

于秋收的《浣溪沙》啊——

惭愧今年二麦丰，千畦细浪舞晴空。化工余力染天红。

归去山公应倒载，阑街拍手笑儿童。甚时名作锦薰笼。

乐府哀歌

我还小的时候，在小镇上的一条栽满了槐树的巷子里，经常会看见一个戴着眼镜的中年人端着饭碗站在槐树底下哭泣，据说，这个中年人坐了将近二十年的牢，刚坐牢没多久，新婚妻子就跑了，但是母亲一直守在家里等着他回来，只是，母亲苦等了十几年之后，在他刑满释放的三年前，还是先走了一步，死了，所以，哪怕这中年人已经回家了好几年，隔三岔五地，饭做熟之后，一想到母亲没有吃上他做的饭，也不管来往是否有人，他便忍不住伤心，槐树底下一站，就像个孩子般哇哇大哭了起来。后来，他疯了，一年中的大部分时候，他都在满街里奔跑不止，尽管如此，他却又总是记得回家做饭，院子早就荒了，房子也早就塌了，但他总有办法把饭做熟，再端着饭碗，站在槐树底下哭，就好像，母亲一定舍不得他继续哭下去，一定会重新现身，接过他的饭碗。

好多年之后，有一度，我在东京鬼混，回也回不去，留又不想留，就每天去住处附近的一家图书馆里借了中文书回去看，有一回，我竟然借到了一本繁体版的《乐府诗选》，归路上，刚翻了几页，读到了一首诗，可能正好是秋天，秋气迫人，经过一排槐树的时候，我竟恍然以为自己置身在家乡小镇上那条栽满了槐树的巷子里，不自禁地，当初那个戴眼镜的中年人便好像随时都会从街对面走过来，再想起他的平生遭际，一时间，我竟悲慨莫名，而那首诗，哪怕只读了一遍，也像刚刚落下的雨点一样滴滴作响了起来，而实际上，它只是乐府诗里最寻常的一首，名叫《十五从军征》：

十五从军征，八十始得归。

道逢乡里人：“家中有阿谁？”

“遥看是君家，松柏冢累累。”

兔从狗窦入，雉从梁上飞。

中庭生旅谷，井上生旅葵。

舂谷持作饭，采葵持作羹。

羹饭一时熟，不知贻阿谁。

出门东向看，泪落沾我衣。

只要你认得这首诗里的字，它之所写是何事是何意，就自当一目了然，而我的断言是，只要你没有忘了它，这一生里，总有一些关头和际遇，你会想起它，会为它悲从中来，甚或不能自己。关于此诗，历朝以来，论说者何止百千，却以清人陈祚明之言为最切：“悲痛之极辞。若此者又以尽言为佳。盖言情不欲尽，尽则思不长；言事欲尽，不尽则哀不深。”而我，每读此诗最是不能自己之处，其实是，在“中庭生旅谷，井上生旅葵”与“舂谷持作饭，采葵持作羹”之间，我分明看清了一个早已没有了魂魄的人，因为魂魄俱无，所以便也没有了清醒，甚至也没有伤心，人至斯时，生和死，哪里还会有边界？这个人，像是走在生里，也像是走在死里，所以，一切的行走和劳作，无不迷乱，无不迟缓，又无不化作了再也不问黑白的顺受，若不是如此，他怎么会等到“羹饭一时熟”的时候才看清楚自己“不知贻阿谁”？

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我有确切的证据。倒回去许多年，在那小镇子上，仅仅出自好奇心，我曾有好多回跟踪过那个已经疯掉了的戴眼镜的中年男人：我原本以为，生火做饭时的他已经从疯狂里苏醒了过来，然而并没有，他只是安静了下来，安静地淘米和择菜，安静地看着灶火生起，再安静地等待着饭菜被做熟蒸熟，可是，我却从这迷乱、迟缓和顺受的安静里感受到了疯狂的另外一种面目——疯狂原来跟躁动、嬉笑和斥骂无关，此时此刻，它只跟安静有关，因为过于安静，时间就像被无限制地拉长了，因此，疯狂也被拉得越来越长，直至令我无法忍受；终于，饭菜都熟了，到了这时，他才似乎迎来了让我难以置信的清醒，一刻也不停，双目炯炯地，手忙脚乱地，他端着它们奔向了屋外的槐树底下，只不过，这仍然是疯狂的一部分。也许，他唯一的、真正的清醒，便是他端起饭碗哇哇大哭的时候，那是因为，无论疯还是不疯，无论在阴间还是在阳世，一如《十五从军征》里的那句“出门东向看，泪落沾我衣”，一个人，只要他在等待着母亲重新接过去他递上前的饭碗，那么，这个人就是有能力去清醒的。

由此，即使远在东京，我也将那本《乐府诗选》读下了不知多少遍，越读，越觉得无一首不是哀歌，作诗之人里，不管是那些生于茆野

之上的无名氏，还是如曹操、鲍照或李白这样写下拟作的后来者，无不尽露了赤子气，依我看来，是不是赤子，全在自知与不自知，唯有不自知，才是一个人被视作赤子的前提；可信的赤子气，往往又以婴童之气打底，正好，大多数的乐府诗都还没有学会潜藏行迹，甚至没有像那些领受了真相或部分真相的人们一般，执意地去向死而生，相反，生之欢愉与贪恋，无不被再三地赞叹，而对死亡、疾病和灾祸的恐惧与厌弃更是一览无余，并因此而格外明亮，越明亮，就越深挚，再去看它们时，就越不忍；论诗之时，船山先生王夫之尤重乐府，以及从乐府里生长出来的《古诗十九首》，究其因，便是这些不曾潜藏行迹之诗所显露出的明亮、深挚和不忍，所谓“情之所至，诗无不至，诗之所至，情以之至”，就连曹操，马踏河山，杀人无算，在乐府诗里，也绝无王侯公卿式的自矜，更多的，却是被惨状震慑后的脱口而出，是为不自知，那首《蒿里行》，便是清白之人写下的清白之诗，在痛诉了各路围剿董卓的义军之心怀鬼胎以后，他写道：

淮南弟称号，刻玺于北方。

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

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

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

很显然，这便是哀歌，更是其来有自之歌，这首《蒿里行》，是从更早的《蒿里》长出来的，那《蒿里》，只有短短的几句话：“蒿里谁家地，聚敛魂魄无贤愚。鬼伯一何相催促，人命不得少踟蹰。”与它同气连枝的，还有一首《薤露》：“薤上露，何易晞。露晞明朝更复落，人死一去何时归。”相传，这《薤露》与《蒿里》本为同一首诗，传至西汉，李延年将其一分为二，用作送葬时的哀歌，不同的是，《薤露》送的是达官贵人，《蒿里》送的却是草芥之辈；既是哀歌，多少人便避之不及，唯独曹操，偏要直面一个“死”字，先作《薤露行》，又作《蒿里行》，前者哀王怜上，后者悲下悯民，最是这一首《蒿里行》，以己度鬼，念兹在兹，绝未顾盼自雄，更无狼子野心，而是一意低去，低到了蒿里，低到了白骨，但它们恰恰印证的是曹操之未得解脱，《文心雕龙》评说曹氏祖孙三代之乐府诗时颇有微词：“或述酣宴，或伤羁戍，志不出于淫荡，辞不离于哀思。”言下之意，是说他们尚未抵达中正平和之境，可

是，以曹操为例，一个大可扬长而去之人，非要做这哀歌之子，非要在乐府诗初生的荒草枯榛与穷街陋巷之间不得解脱，这难道不就是船山先生王夫之一生推重之“正统”吗？

所以，即使这么多年过去，东京的鬼混也早就成了黄粱一梦，乐府诗，也从来没有打我的眼前和记忆里消失，相反，这些年，当我不停地赶路，眼见得路边的作物从沉睡中苏醒，再从苏醒中沉睡，而晨昏却兀自交替，始终不为大地上的声息与造化所动，又或者，当我找到了歇脚之地，眼见得雨雪从天空里坠落人间，再在人间里化为乌有，而人间生死却犹如罗网，既没放过这个，也没放过那个，我便总是觉得，目力所及，仍是那个乐府诗的世界流淌到了今天，乐府诗就像一幅古久而辽阔的版画，将兴亡，将你我，将桑麻稼穡和流离劳苦，全都凝固在了其中，我们也由此而在天道流转中留存了自己的性命和心意。只说我自己，乌鞘岭上，陕甘道中，总归会想起“悲歌可以当泣，远望可以当归”，巫山之下，猿啼声声，我又怎能不想起“巫山高，高以大；淮水深，难以逝。我欲东归，害梁不为”之句呢？尤其是，每至穷途末路，当我拎着行李不知何从，那首《枯鱼过河泣》便会像突至的阵雨般滴滴作响了起来：

枯鱼过河泣，何时悔复及！

作书与鲂鱖，相教慎出入。

——因为后悔莫及，一条枯干之鱼的眼睛里涌出了泪水，就算早已死去，它的魂魄也要修书一封，告诉身后的鲂鱼和鱖鱼们，前路难行，所有的进退出入，还是要请你们慎重为好啊！对我来说，我要致信的鲂鱼和鱖鱼，却不是他人，而是从前的自己，这些年中，当一场场徒劳来临时，我也终不免去眺望当初的那个自己，想当初，虽说也不值一提，但是，进退出入之间，坚决之气总还算是如影随形，哪里像现在，前一脚才刚踏出去，后一脚便忙不迭收回来，临上车前信誓旦旦，上了车便意兴阑珊，所以，如果我要给从前的自己修书一封，当然也会写下悔意，最深重的悔意，却是自己并未将当初的坚决之气贯穿至今，也只好落得个终日里的旁顾左右，幸而，我的手边还有乐府诗，于是便能时常得到安慰，只说这一句“枯鱼过河泣”，要害便在“过河”二字：一条死去的枯鱼尚能过河和哭泣，说来说去，还是要坚决，你坚决地说出来，那

条鱼也就坚决地游了出去，果然如此，再看身外：冰雪之下，岂非正是那纵火的所在？烟尘深处，莫不恰恰正在生成着凭空而起的镜花水月？

当然，乐府诗不是《山海经》，也不是《搜神记》，任你云中蛟龙，任你九五之尊，时辰一到，你们都终须跌落到人间的含混与泥泞中来，再与糟糠、牲畜和忽离忽合为伍，直到唱出和听见山前溪畔的一亩三分地之歌，然而如此甚好，在这世上，但凡遇见飞奔和跌落，如果有一双手迎上来又或托举住，总归是好的，那乐府诸诗，未必是酒，却常能当药，药喝下去，我们从伤寒或热燥里脱险而出，终于看清楚自己究竟姓甚名谁，这何尝不是一桩绝大的功德？我有一个朋友，可谓是鲜花着锦之人，这几年，却又无一日不是败走麦城，自打我叫他多读乐府诗，自打他读过了那首《蜨蝶行》之后，它便成了他的药：

蜨蝶之遨游东园，奈何卒逢三月养子燕，接我苜蓿间。

持之我入紫深宫中，行缠之傅橈枋间。

雀来燕燕。

子见衔哺来，摇头鼓翼何轩奴轩！

我的这个朋友，前几年生了一场大病，生病期间，这位家族企业的带头老大大在短短时间里便二世为人了：先是身为财务总监的姐姐黑掉一大笔钱远走了加拿大再也不回来，而后公司迅速走向了下坡路，直至难以为继，最不堪的是，妻子带着年幼的孩子先跑到澳洲，又跟了别人，紧接着再借孩子之口每天找他索要更多的钱财，孩子懵懂不知，每天都打来视频电话跟着起哄，到了此时，说他是万箭穿心，一点都不夸张；拔剑而起，赶尽杀绝，这些词都被他一再想起过，且恨不得咬碎了他们，然而终于还是没有，他说，只要孩子的电话一来，他就知道自己完了，他不过是《蜨蝶行》里的那只蝴蝶：是的，我不过是一只无辜的蝴蝶，恰好阳春三月，忍不住去那东园里遨游一番，谁承想，猝不及防地，我便遇见了正在四处捕食回去喂养儿女的燕子，狭路相逢，奈何奈何！我根本来不及从苜蓿花丛里逃走，就被那原非恶鸟的燕子劫掠而走，虽说一路绞缠，我仍然被叼持着来到了从未踏入过的深宫之中，再被紧紧地缚在了斗拱上的燕子窝边，见我前来，子燕们纷纷雀立，它们

见哺心喜，我却早已魂飞魄散，你们吃掉了我，而我的儿女又当如何？子燕们哪里曾理会我的惊恐与号啕，一只只，全都高举身体，叫唤着，摇起了头再鼓起了羽翼！

这首诗里，颇有几处难解，一处是三个“之”字加上末句的“奴”字，余冠英先生解作是只在表声，而无关诗义；另一处，便是那“雀来燕燕”四字，历来是众说纷纭，仍然是余冠英先生，在其一锤定音之前，前人多解为“来往之雀，唯见燕子”之意，即是说，当蝴蝶呼救之时，除了嘴巴里叨持着它的那只燕子之外，檐下还穿梭着别的燕子，最终，余冠英先生乾纲独断，他以为，此处之雀，实为状语：“雀来即雀立，雀踊也。”那“燕燕”，实际上等同于表达欢乐之意的“宴宴”二字，余冠英先生不知道的是，只这一解，便在百年之后让我的朋友软下了心肠——如果此句是前人之意，深宫檐下还飞着别的燕子，他便要将拔剑而起和赶尽杀绝这样的词重新捡拾起来，但如果“雀来燕燕”只是在说子燕们的见哺心喜，他也只好将一切忍住，放过，毕竟，打视频电话来跟着起哄的人，是他的儿子。

如果说《蜨蝶行》实在令人伤怀，不要急，无边的乐府诗旷野上，总还有《双白鹄》这样的诗等着你我，读之也觉得酸楚，却总归会生出几分人之为人的信心：分道扬镳者常有，大难临头各自飞者常有，但是，唇齿相依者和相顾无言唯有泪千行者也常有。这首《双白鹄》，说的是：“飞来双白鹄，乃从西北来。十十将五五，罗列行不齐。”然而，“妻卒疲且病，不能飞相随。五里一返顾，六里一徘徊”，可怜那雄鹄：“吾欲衔汝去，口噤不能开，吾欲负汝去，毛羽何摧颓。乐者新相知，忧来生别离。踌躇顾群侣，泪落纵横随。”生离在前，那雌鹄，却作如此答：

念与君别离，气结不能言。

各各重自爱，道远归还难。

妾当守空房，闭门下重关。

若生当相见，亡者会黄泉。

今日乐相乐，延年万岁期。

雌鹄之答，句句都平静而笃定，它无非是在说，打今天开始，你我

只好各自珍重，归路漫漫，你我也断难再有相见之期，而我，将与此后的空巢同在，活着时再能相见当然最好，就算死了，也自当在黄泉之下聚首会面，另外，记住这今日的最后的欢乐吧，我只愿它千年万年永远存留下去！这一首诗里，两句话最能将我触动，一句是雄鹄所说之“乐者新相知，忧来生别离”，显然，它们来自屈原所说之“悲莫悲兮生别离，乐莫乐兮新相知”：你的山倾之悲，弄不好，说都说不出口，而与此同时，在你的身外，相识和相交，两厢情愿和义结金兰，每一天都会在这世上继续下去。还有一句，便是最后的“今日乐相乐，延年万岁期”，没有怨愤，没有劫持，只说记取此时，一日长于百年，大概正是因为如此，这句话自此扩散开去，成为两汉诗句里常见的结尾，但遇良宴盛会，又或一己之欢，作诗之人总要在最后写道：“今日乐相乐，延年万岁期。”为何那么多人喜欢乐府诗？在我看来，这句话便是标准答案之一，乐里有悲，悲又往往不能禁，但它们正是我们必经的日子和遭遇，但凡为人，概莫能外，就好似一年年都要揭下去贴上来的春联，就好似醒悟的浪荡子终于跪拜下去的灵位，唯有跪拜其下，我们才能找得见又接得上自己的出处和来历。

还是以那首《蜨蝶行》为例，历代下来，多少人都写下过同题诗，并以此认祖归宗，南北朝李镜远有句，直陈身世之困：“群飞终不远，还向玉阶兰。”明朝李攀龙也有句，是自嘲，也是嘲人：“谁忍视蜨蝶，轻薄亦可怜。”就连明亡之际的出家人函昱和尚，也要将东园之蝶比作山河里飘零的自己：“人亦尽蜨蝶，东西竟何拟。明月照江山，幽谷终弗弃。”再说诗中那只豪横的燕子，在后世同题诗里，时而被比作小人和凶险前路，时而被比作暴吏和宦海沉浮，也恰是因为如此，短短一首《蜨蝶行》便尽显了乐府诗之宽宥与正大：容得下孝子贤孙，也容得下不孝子孙。而越是如此，要去乐府诗里接续出处和来历的人便越是不绝如缕，还是说曹操，曹操及其子孙，都堪称乐府诗之狮象，虽然谢灵运在论及曹植时有“天下才有一石，曹子建独占八斗”之言，而我，于乐府诗却独钟曹丕，其人，六岁习箭，八岁上马，目睹过流血积腥，三番五次在绝境里保全过自己的性命，如是，再作诗时便甚少飞短流长和凌空蹈虚，沉郁之气，清发之姿，便都一一入了肺腑：

上山采薇，薄暮苦饥。

溪谷多风，霜露沾衣。

野雉群雏，猿猴相追。

还望故乡，郁何垒垒！

——此为曹丕名作《善哉行》之一的篇首，世人多爱紧随的“人生如寄，多忧何为？今我不乐，岁月如驰”诸句，可是，倘若我们凝神静气，便能清晰地看见，其父之骨，其父之血，全都在他的这几句里流淌绵延，它们实在是另一面目的“水何澹澹，山岛竦峙。树木丛生，百草丰茂。秋风萧瑟，洪波涌起”，倘若我们看得再仔细些，也许还能发现，曹丕此诗，与其父相较，实则更加及物，更加贴紧了从大地上长出的一溪一露，如此，肉身也在这贴紧里日渐坦荡起来，还有心，因为更加广大的依存，心抵了处处，处处里便都有了心，而这，即是有别于“汉音”的“魏响”之魂魄，用沈德潜的话来说就是：“孟德诗犹是汉音，子桓以下，纯是魏响。”这魏响，就像曹丕的平生功业，它显然扩大了疆域，别开了新声，然而其中周折一似其父之诗，绝非无缘无故，而是来自辽阔的渊源，且经得起身在其中的一再磨损，如此，这曹丕，才铸成了水中黑铁般的心志，才能击败曹植，最终被曹操定作了世子。纯以作诗论，那渊源的起始，和他承接的其父之骨之血一样，仍是广大无边的乐府诗风，实际上，曹丕作诗，尚实重我，又擅将精思逸韵化于无形，这无形，具体说来，不过还是乐府诗里那些风吹草低的所在和“五里一返顾，六里一徘徊”的所在，他只是将它们藏好了以绝人攀跻而已，但是，再持重之人，总有情难自禁之时，一不小心，乐府诗的行迹还是要从他的步履所及之处显现出来：

郁郁河边树，青青野田草。

妻子牵衣袂，拭泪沾怀抱。

还附幼童子，顾托兄与嫂。

辞诀未及终，严驾一何早。

负笻引文舟，饥渴常不饱。

谁令尔贫贱，咨嗟何所道。

说这一首《见挽船士兄弟辞别诗》之前，不妨先看一首曹丕代汉称

帝时所作的《令诗》：“丧乱悠悠过纪。白骨从横万里。哀哀下民靡恃。吾将以时整理。复子明辟致仕。”再说《见挽船士兄弟辞别诗》，只要在乐府诗里驻足，光天化日之下，人迹罕至之处，如此哀歌，我们时时都能听见它，这诗中的船夫，与《上山采蘼芜》里的弃妇实为同一人，与《东门行》里那个无衣无米者实为同一人，且不说这些人是否等来了真正的获救，至少，在曹丕称帝之时，那些船夫、弃妇和无衣无米者就生长在的诗里，是为“哀哀下民靡恃”，更因此，“吾将以时整理”，至此，乐府诗其实成为一场盟约，这盟约的实质，就是让生之欢愉与贪恋继续下去，让那些对死亡、疾病和灾祸的恐惧与厌弃也继续下去，这场盟约，不管谁是甲方谁是乙方，所有人，都早已被一幅古久的版画凝固在了其中，管你甲方还是乙方，全都要匍匐在满目皆是的明亮、深挚与不忍之前而无法自拔——是的，到了最后，不是帝王，不是兵戈，而是乐府诗，是乐府诗托举和包藏了这一切。

就好像，前不久，我又回了一趟小时候居住的镇子，显然，当初那条栽满了槐树的巷子早就没了踪影，可是，大清早，当我打听到遗址，置身其上，一棵槐树仍然破空而出，矗立在了我的眼前，很快，我也看见了那个戴眼镜的中年人，他就站在槐树底下，端着当年的饭碗哇哇大哭，我认真地听了很久，因为语不成声，一如小时候，我终究没能听清他在哭喊着什么，然而，当我回头，再去看今日里那些都可算得上宽阔的街道，也不知为什么，瞬时之间，我的体内竟然生出了难言的激动：你看，新生的婴儿正在母亲的怀抱里哭泣，早点铺的油锅已经被烧得滚烫，年轻的丈夫接下妻子递过来的行李坐上了远走的客车，而在街心花园里，蔷薇花上的露水被身在其下的麦冬一滴滴承接了过去——是的，我并不在他处，我仍然身在乐府诗的旷野上，这些婴儿和母亲，这些油锅和露水，我全都认得他们，他们一直都和我在一起，我们还将一起走下去。

追悔传略

绍兴下雨的夜里，他拎着几件行李，来到了春波弄的沈园门前，园子里正在拍戏，而他却怀揣着迟疑在门前来回踟蹰，不知道到底是不是该进到园子里去——拍戏的剧组明显是个草台班子，而作为编剧之一的他却始终不肯为一个掏了钱的本地企业家加写一个角色，下午，出品人终于告诉他，你可以滚蛋了。可是，当他将要坐上离开绍兴的车，巨大的追悔还是来临了，他禁不住再三问自己：类似如此之事，在你身上已经发生了多少次了？此行既为谋一口饭吃而来，你为何就不能好好待在饭碗的旁边？还有，此一去后，你再去哪里端上新的饭碗？这么想着，他便最终没有上车，而是回到了旅馆，去找出品人道歉，听说出品人去了沈园，连行李都来不及放下，他转身就出了旅馆，雨太大，又坐不上车，他便拎着行李步行，到了沈园门口，他的全身已经淋得透湿了。

然而，在门口，他还是止了步，另一种追悔，伴随着对此时此刻的厌倦，一起降临，令他寸步难行，他只好一遍遍去看沈园，这沈园也不是别处，却是“追悔”二字的祖庭和渊薮，单说这条街的名字，春波弄，显然来自陆游的名句“伤心桥下春波绿”，早在写下这句诗的几十年之前，陆游访沈园，恰巧遇见已经另嫁他人的前妻唐琬，被巨大悔恨催生的“错错错”与“莫莫莫”之句，但凡稍稍读诗之人，几个不知几个不晓？所以，就像是被来自宋朝的悔恨投射于身，他也只好一遍遍地埋怨着自己：这么多年，罔顾左右，顾此失彼，你为何就不能浑似一枚铁钉，死死地钉在你的心意已决之处？还有，就算你是一条狗，四处乞食之余，总归要有一户看门的人家，那么，这户人家是不是恰恰被你逐渐变软的骨头弄丢掉的？

是啊，追悔之所以一再降临，多半都是在恼怒自己于要害之处变软的骨头，可偏偏，当追悔犹如破案的警察就要在诸多形迹里抽丝剥茧之时，骨头却还是看不见。一个个的，怪时运，怨命数，就是不问自己何至于此。以明末清初的钱谦益为例，观钱氏一生行状，真可谓迷蒙难辨。明朝未亡时，他既当东林魁首，又在暗中结党逐私；明朝亡后，他

原本与柳如是约定投水而死，到了池边，他又嫌水太冷而不肯跃下池塘；而后剃发降清，降清之后却又好似如梦初醒，多年醉心于反清复明——莫不是，越近日薄西山，他才越明白，人人都其来有自：南明弘光朝廷所苦苦支撑的那一片残山剩水里才埋葬着真正的、受自父母的骨血发肤？又或者，唯有到了此时，他才得以看清，真正的回光返照，不是改弦更辙，不是凭空里降下一个新世界，而是床下子孙还在，堂上牌位犹存？顺治十七年，郑成功与张煌言所率水陆大军北伐，先小胜再惨败，钱谦益闻讯，泪如雨下，续写其《后秋兴八首》，题中自语为“大临无时，啜泣而作”，其中一首写道：

凌晨野哭抵斜晖，雨怨云愁老泪微。

有地只因闻浪吼，无天那得见霜飞。

廿年薪胆心犹在，三局楸枰算已违。

完卵破巢何限恨，衔泥梁燕正争肥。

无非是，江山易新主，故国空余恨。雨怨云愁之中，谁会在乎几颗从干枯的眼眶里涌出的眼泪？犹如一颗卧薪尝胆之心，终会像输掉的棋局一般再无重来，我也只好将眼前所见指点给你看：你看，完卵已经破巢，燕子正在争肥，真正是，一切都完了。可是对不起，这些哀叹和眼泪总像是贴了金粉，抑或擦了胭脂，往来之人多有不认，乾隆朝的赵翼便直陈钱谦益其人“自托遗老”，实则“借陵谷沧桑之感，以掩其一身两姓之惭”。说起来，钱谦益一路，绝非空穴来风，其先有之，其后更有之，且不说大节亏不亏，只说这诗中景象，看似我闻我见，却又独不见一个“我”字——棋局虽输，棋子却照旧黑白分明；燕子衔泥，不过就是寻常的做窝，此中真义，不过是尽个本分，本分叫你投水，你便要投水，本分叫你拿刀子捅自己，你便要拿刀子捅自己，如此而已。可是，这世上偏偏有许多哀叹和眼泪不打本分里而来，也不往本分里而去，一如黄宗羲论及钱谦益时所说“既未入情，也未穷经”，内心的机关始终绷得紧紧的，却又在脸上连写了好多沧桑，再逢人便说：你看，完卵已经破巢，燕子正在争肥，真正是，一切都完了。

所以，若说起江山易主之悔，谁也比不得亡国之君的真切，世所公认的是，并非所有的亡国之君都是无能之辈，明朝崇祯皇帝自缢之后，

就连李自成的诏书中也承认前朝“君非甚暗，孤立而炆灶恒多；臣尽行私，比党而公忠绝少”。唐昭宗李晔，一心图治，驱阉宦伐西川，终究还是敌不过大势已去，几番被藩镇所挟，他在被囚于华州期间，作有《菩萨蛮》一阕，先说“登楼遥望秦宫殿，茫茫只见双飞燕”，又说“远烟笼碧树，陌上行人去”，最后也只好空对河山发出无解之问：“安得有英雄，迎归大内中？”时人闻之，无不倍感凄怆。然而，在诸多叹惋失国幽恨的诗词中，自打南唐后主李煜和宋徽宗赵佶一出，后世的亡国之君便只得绕道而行，南唐后主自不待言，一入开封，字字难以诉尽阶下之痛；就连那平日里惯作绮丽之语的宋徽宗，一旦身陷囹圄，其诗常见的春柳与秋果悉数凋尽，宫墙和御花园也纷纷退隐，其言其声，与长夜苦旅上的平常人再无二致：“彻夜西风撼破扉，萧条孤馆一灯微。家山回首三千里，目断天南无雁飞。”更有梁简文帝萧纲，本是诗中之高鹤，却生在帝王人家，终致屠戮，事实上，在肉身灭尽之前，他已先行屠戮了自己：

恍忽烟霞散，飏飏松柏阴。

幽山白杨古，野路黄尘深。

终无千月命，安用九丹金。

阙里长芜没，苍天空照心。

此为萧纲之绝命诗，深埋着真正的悔意：烟霞早已散去，徒剩松柏在侧，古老的白杨仍会长青，旷野上的道路却被黄尘覆盖，再看我，既无长寿之命，何来九转金丹？举目所见，全都被高高的荒草没了顶，悠悠苍天啊，你所映照的，不过是一颗再也无法跳动的心——人之将死，他却抢先一步杀死了从前的自己。要知道，这位萧纲，可是写下过“梦笑开娇靥，眼鬟压落花”和“簾纹生玉腕，香汗浸红纱”之句，被唐人魏征直斥为“亡国之音”的萧纲，到了作此诗时，死亡，以及死亡无法掩盖的周遭一切，已经使他在屈指可数的人间时光里重新做人了，荒草之中，苍天之下，身世消散，名姓俱无，而两汉心志和建安风骨却重入了字词，“幽山白杨古，野路黄尘深”一句与《十五从军征》里的“中庭生旅谷，井上生旅葵”已经几无分别。是的，真正的追悔绝不是树梢上的黄鹂，说一声东家败落，又叹一声西家沦亡，也不是在浊浪激流里打转的漩涡，自顾自地埋头，自顾自地空转抑或打结；相反，它是一把治病的刀子，直插入身，为的是剔除骨头与骨头之间的多余之物，它是打掉牙

齿和血吞之后的崭新气力，只要你还撑得住，这气力便会将你送上从天而降的崭新道路。

就像沈园里的陆游，《钗头凤》之后，唐琬郁郁而终，而陆游的追悔之意越来越浓，在接下来的大半生中，一再前往沈园几乎成了他给自己定下的又一个除夕，今年要过，明年也要过，尚能饭时要过，尚能饭否也要过，除去著名的《沈园二首》，除去名句“此身行作稽山土，犹吊遗踪一泫然”和“伤心桥下春波绿，曾是惊鸿照影来”之外，得年八十五岁的陆游一直到辞世的前一年还在沈园里盘桓终日，且写下了悔意依旧缭绕的《游春》：“沈家园里花如锦，半是当年识放翁。也信美人终作土，不堪幽梦太匆匆！”陆放翁何以如此？就让此刻那个满身狼藉站在沈园檐下的后生小子来作答吧，依他看来，唯有来到沈园，一生抗金之志难酬的陆放翁才能提醒自己，你还别有一场仗要打，即，你活下去，唐琬才能在你的诗里继续活下去。所以，这无尽悔意，实际上是生机，反过来，这生机又会如影随形，跟着他出福州，入剑门，这便是崭新气力为他送来的崭新道路，个中滋味，就如他六十三岁时，有人送来一个菊花枕头，一枕上去，他便双泪不止，二十岁时和唐琬一起缝制菊花枕头的情形又开始历历在目——

少日曾题菊枕诗，囊编残稿锁蛛丝。

人间万事消磨尽，只有清香似旧时。

一旦想到这首诗，他，那个沈园檐下的后生小子，就像确切地闻到了远从宋朝而来又穿透了雨水的香气，似有似无，却令他愈加不知何从：他是该横下心来，进沈园，去道歉，然后接着谋下一口饭吃，还是该掉头而去，继续在这世上一边东奔西走，一边又东张西望？说起来，尘世虽大，他却从未给自己制造一座随时携带着上路的沈园，就好像在祁连山下，他被追悔裹挟，狂奔着追上了一辆小客车，一坐上去，却又被沿路的梨花摄去了魂魄，几乎再也想不起来他到底在为何郁郁寡欢；又好像冬天的黄河上，他挤上过河的轮渡，终于离开了他无日不想离开的地方，可是，当满天的雪花飘下，他却转而在雪花里变得痴呆和欲罢不能，就仿佛，转瞬之间，雪花之内自成了一番尘世，雪花之外的，那个叫他恨不得拔脚就走的尘世已经无影无踪了。

这些年，还有更多的地方，戈壁滩上，青纱帐里，无尽悔意一再到来，却又一再离开，说到底，他不过是一块被流水经过的石头，也动过心，也起过念，终了还是如如不动，那些一再缠绕他的悔意，既未能像降至于钱谦益之身，刹那间便生出了浓荫般的心思和言词，更未能变作被菊花枕头的香气所环绕的陆游，越老，悔意就越是变作了精进的丹药。一路走下来，他没有看见伤心桥，没有看见春波绿，所以，这世上从来就没有一座沈园在等着他。说起来，古今写诗之人里，也并非每个人都能像陆游一般，口中总能饱含着一团真热之气，这世上的万千追悔，也像是春风里的柳条，垂下池塘之后，好看是好看，却也常常挡住了池中之鱼的去路，甚至令它们产生错觉，以为食物来了，终日在其周围头晕目眩地打转，却注定了求而不得，最要命的是，遇到狂风大作，诸多柳条纠结成团，将那些打转的鱼裹挟其中，一条条的，再也驻足不前，就此便丢却了性命。

比如李商隐，其《嫦娥》一出，无边无际的追悔之海里，才算是横添了一条马里亚纳海沟。世人论及其“如百宝流苏，千丝铁网，绮密瑰妍”之诗，多半都要陷入谜团般的窘境，字字都看得明白，字字又看不明白，就连梁启超也大叹，除了一个美字，李商隐诸诗都让他无从理会。然而，就让那沈园之外的后生小子再发妄言吧：李商隐之诗，虽说谜团交错，雾气弥天，莫可名状之物常常影影绰绰，又欲盖弥彰，但是，那无处不在的悔意，仍可算作我们稍微攀附的路边藤条，只要跟着它们，往前走，我们最终，哪怕只有极少一部分，总能窥得他的门径——可以说，李诗中，唯有无尽追悔，既是来历，又是去处，既是他躲雨的檐瓦，又是他跪拜的陵寝，真正是，“碧海青天夜夜心”。只是苦了他自己：此起彼伏的追悔，既让他化作了每每在迷乱与疑难处驻足探看的青鸟，也最终令他又逃不过这重重迷乱与疑难，到最后，谜团越来越多，一口真热之气却迟迟未聚，谢世之时，他仅有四十七岁。

是为此故，在关于追悔的诗句丛林里，李商隐留下的枝枝丫丫最多，绿意饱满只待红花降临者有之，干枯嶙峋只待付之一炬者有之，不管是“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和“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还是“新知遭薄俗，旧好隔良缘”和“春心莫共花争发，一寸相思一寸灰”，一入山门，只见那悔意，一寸寸，一滴滴，从林泉地底里涌出，

从溪水雾气中溢出，无时无刻不在宣告：大错已经铸成，更多的错误还在到来的路上，我们的一生，不是在此处追悔，便是在彼处追悔，可是，当追悔来临，千万不要避之不及又或囫囵吞下，而是要就此扎下根来，看着黄昏临近，再看相思寂灭，就在这诸多的临近与寂灭之中，越来越多的莫可名状之物渐次显露了真身，正所谓，“莺啼如有泪，为湿最高花”，说的是，只要你既不仰面倒下，也不踮起脚尖去旁顾左右，而是一意端正了自己的身体和心神，认了错，再在错里接受发落，那“最高花”，或许是牡丹和芍药，或许是纲常和真理，就定当会示现，就定当会被幸存的泪水打湿。对，就是这样，在李商隐的笔下，追悔其实是幸存的另一面，而幸存的唯一证据，便是追悔：

怅卧新春白袷衣，白门寥落意多违。

红楼隔雨相望冷，珠箔飘灯独自归。

远路应悲春晚晚，残宵犹得梦依稀。

玉珰缄札何由达，万里云罗一雁飞。

这首名叫《春雨》的诗，仍然留给那个沈园之外的后生小子来作浅薄而狂妄的解语吧，只因为，这么多年，不管在何处厮混，也不管是春雨秋雨，只要大雨当头浇下，悔恨在身体里发出锥心之痛，他便会想起这首诗，在他看来，这首诗所写，何止是错爱余恨，它所写的，其实是他和众多将山河踏破却又一无所获之人的身世，不见有悔，但处处皆悔——在他的身世里，几乎屡试不爽的是，只要他在一地奔走，此地便会变成“意多违”的“白门”；作为一个多年写不出小说的小说家，他和他写过的小说，还有那些想写又写不出的小说，又有哪一刻不是“相望冷”和“独自归”？还有这些年，黄土塬上，云贵道中，哪一条路不是远路？哪一个耿耿难眠的长夜里，他不是像在沈园之外，一再半途而废，又一再恶狠狠地清点和厌恨着自己犯下的错？所谓的“玉珰”和“缄札”，又何曾只是一封信，那分明都是似是而非的指望，因为注定了不能实现，它们只好变得更加似是而非，到了最后，他也只有拿它们当作理由，怀揣着，紧抱着，像那大雁一般，在从未出声的哀鸣中继续步步向前。

实在是，不见有悔，但处处皆悔。那一年，在延吉，春雨滂沱的夜

里，他从一座车站赶往另外一座车站，雨水太大，他的满身都被浇得透湿，退堂鼓敲响，他终于不再想往前多走一步了，好在是，李商隐，《春雨》，全都破空而来，且纠缠不去，他便只好对自己说：实际上，不光这春雨秋雨，还有雨中的群山，群山环抱的村庄，在村庄里熟睡的人们，也许全都如他一般，各自深陷在自己的追悔中，白裕衣、红楼、珠箔飘灯、正在歇脚的大雁、还未做完的残梦，一应俱全，只不过被大雨短暂地掩盖了，如此说来，在更加广阔的河山里，通途与窄门，独木桥与商务区，及至沉睡的青苗，正在长成的牡丹，凡此种种，不过都是追悔的另外一个名姓？就像那些隐约的指望，于他，是一次次踏上远路，于种田之人，是手中的镰刀和锄头，对打铁的人来说，是凭空里飞溅的火星子，凡此种种，看似全无机缘，实则又同心同德：只要有指望，你我便都是在指望里受苦的人；一如世间的追悔，只要你我尚在追悔，我们便全都活了下来。

那么，继续在这世上厮混，继续去读更多关于追悔的诗吧。其实，他甚少与人提及的是，有两句诗，他经常当作干粮，紧紧攥在手里，既舍得吃，又不舍得吃，是为：“花竹每思初种日，江山重来独见时。”这两句，出自清末民初俞明震之《重至金陵故居吊刘姬》，本是怀人之作，在他看来，却和陆游的《沈园二首》一样，道尽又罗织了世间所有追悔的渊藪——前朝胜迹也好，命里沈园也罢，但凡花竹初种，追悔便同时萌发，这追悔里本就躲藏着我们的江山和性命，只要你余兴未了，如果你还想撑住一口气，你便只能一遍遍地去而复返，一回回地独见江山。就像他，那一年，在柳絮飘飞的东北小城中，他住在一家装修尚未完工却已提前营业的小旅馆里，终日和装修的工人们一起吃喝，有一回，他和兄弟们都喝醉了，油漆工拿起油漆刷在墙壁上胡乱涂抹，他也在烂醉中抢过油漆刷涂抹了几句：“花竹每思初种日，江山重来独见时。”还有一年，北京的春天，他在夜晚里路过了一位死去兄长在世时的私人会所，但见月光清朗，又见人去楼空，倾塌的门窗上早已蛛网暗结，唯有门前的小河一如既往地向前流淌，在冷风里，他瑟缩着掏出了手机，打开备忘录，再一回写下了那两句：“花竹每思初种日，江山重来独见时。”

也像此刻，雨越下越大，最终，那个满身狼藉之人还是将行李举过

了头顶，去挡那无论如何都挡不住的雨，然后，他跑进了沈园，回廊里的地面太湿滑，三两步之后，他便滑倒了，硬生生地砸在了地面上，但是，恰好一道闪电当空而下，令他得以看清了眼前的道路，他问自己：这一条眼见得的追悔之路，莫不是崭新气力送来的崭新道路？那么，爬起来，继续往前走吧，一边走，他又一边对自己说，此一去，多半仍是竹篮打水，只是那又如何呢？那也不过是“红楼隔雨相望冷，珠箔飘灯独自归”；那更不过是“花竹每思初种日，江山重来独见时”。

墓中回忆录

呔！后生小子，名唤李修文，是也不是？区区唐寅，一字伯虎，又字子畏，一连多日，见你抱着我的诗愁眉不展，不知道从何落笔，心生恻隐，故而现身指点你一二，感谢的话不用多说，如你所知，我也不在乎。你问我打何处来，对你说也无妨：显然，我已长生不老，就算肉身消亡，我的魂魄，却早已在无尽清虚里进出自如，是为出神入化。不相信？小子，你到底是凡胎，和世人一样，都被我晚年之号“六如居士”给蒙蔽啦，殊不知，佛禅一道，不过是我的酒；清虚之学，才是我的药。吾友祝枝山，到底是知我晓我，在给我作的墓志铭里，他早已经写下了如斯之言：“其学，傍及风鸟、壬遁、太乙，出入天人之间，将为一家学，未及成章而歿。”

祝枝山又说：“其于应世文字、诗歌不甚惜，意谓后世知不在是，见我一班已矣。”这句话的意思是，我不大看得上我写的诗，非也，枝山这话，只说对了一半：岂止是我的诗，当我在世时，心神气魄，手足肝胆，乃至整个一场生涯，我都看不上。还记得我的绝命诗吗？它是这样写的：“生在阳间有散场，死归地府也何妨。阳间地府俱相似，只当漂流在异乡。”后世之人论及此诗，多半说我颓丧恨世，非也，提醒你小子注意，最后一句，“只当漂流在异乡”，其中大有沟壑，这个“异乡”，可不是在说什么家破人亡之恨，它实际上是说，我的肉身，就是我的家乡——此生将了，来世俱在，而我已自足，我已圆满，心头的佛道因缘，人间的花鸟虫鱼，不过是我自足圆满之后的手足和肝胆，我说它们在，它们便都在；我说它们不在，它们便都不在；所以，这“异乡”之句，不是哀号，而是喜悦；不是一声叹息，而是一缕青烟。

小子，你也不必惭愧，看不透我这几句的人多了去了，我谁也不怪，人这一世，苦啊！举目四望，何处不是遮了我们耳目的业障？道家所言之五劫，佛家所言之七苦，看那花间枝头，再看那眼前腮边，可有一处不曾沾染？穷苦放在一边，只说富贵人家，一个婴儿呱呱坠地，锦衣玉食在等他，皇帝宰相的女儿在等他，所有的点将封侯之地都在等着

他，可是千万不要忘了，必将消散的宴席也在等他，生也生他不得和死也死他不得都在等着他，旁人不说，只说我，年方十五，即以第一名考中苏州府学，彼时之我，不管六字真言，还是释迦教化，哪一阵风吹过来，不是我的耳旁风？上得山去，以为自己能看见金銮殿，下得山来，直道自己不过是风尘暂住；剑刃上的白肉，我是踮起脚便去够，烈火中的蜜糖，我是低下头便去尝。对了，那阵子我写过一首诗，《夜读》，想来你也该是读过多少遍了：

夜来欹枕细思量，独卧残灯漏夜长。

深虑鬓毛随世白，不知腰带几时黄。

人言死后还三跳，我要生前做一场。

名不显时心不朽，再挑灯火看文章。

如你所见，这几行诗，写的绝不只是我，更是天底下多少未开天眼的入世之人，如若不信，你就好好看看你的身边，又有哪一个不想将腰带染黄，不想再大做一场？要么西装革履，要么衣衫褴褛，一个个，都在兴冲冲地出门，都在热烘烘地厮混，忽而马云和马化腾，忽而CBD和P2P，管他老的少的，人人都要做那得陇望蜀的斜杠青年，这一切当然并不新鲜，放在明朝也是一样：赶考路上，深一脚浅一脚；皇榜之下，人多得挤破了头。而今再要我说，我却不会再说他们看不穿，要我说，这便是铺天盖地的可怜，不论旁人，只说我，仍是在我的墓志铭里，祝枝山上来便说我少年时“一意望古豪杰，殊不屑事场屋”，别小看这几个字，他可算是说到了要害：彼时之我，除了马踏飞燕的豪杰，除了红袍加身的状元，眼睛里哪还看得见半行俗世人迹？人这一世，都说穷酸气误人，要我说，无缘无故的英雄气却是误人最深——万物始末，都发于幽微，幽微运转，至深至切，譬如朝露，去日苦多，譬如天之穹庐，转眼便化作铺天高墓。既然如此，就只有入乎其中，出乎其外，方能算一场生涯。而我呢？我的眼里却只有我，未曾匍匐于任何幽微之处，看见白马，便以为自己是那马上的英雄，看见朝靴，便以为它们在等着自己穿上去登堂入室，至于那白马之侧的白骨，朝靴底下的蚊虫，我都当作没看见，又或是，看见了也当作自己并没看见。

何以说天之穹庐，转眼便化作铺天高墓？且让我一一指点给你看：

江山辽阔，却是兴亡之墓，一草一木，自生自灭，不管刀剑破空，还是火炮连营，我都只管容下，哪曾管过你改朝换代？反过来，这一兴一亡，总叫你玉砌不再，朱颜更改，天损了一角，地残了一方，它难道还不能算是辽阔江山之墓？不说远了，只看近处，只看自己的身边：河水为溪水之墓，镜子乃人子之墓，树木以殿宇为墓，殿宇又以火光为墓，可说是无边无际，又无休无止，此中真意，我早已有醉后之诗以为证：

坐对黄花举一觞，醒时还忆醉时狂。

丹砂岂是千年药，白日难消两鬓霜。

身后碑铭徒自好，眼前傀儡任他忙。

追思浮生真成梦，到底终须有散场。

——黄花之前，还是再干一杯为好，只因为，醒是醉道理，醉是醒家乡，小子，用你们的话说，那么，就活在当下吧，反正丹砂也做不成长生不老之药，鬓上之霜本就是白日所添，你叫它消，它如何消得了？所谓身后碑铭，不过是自欺欺人，可是眼前众生，又有哪个不是在这自欺欺人里忙碌未休？到了此时，再看这一辈子，从头到尾，不过是梦中之梦；小子，再次提醒你注意，一如既往，要害来了，“到底终须有散场”，你不妨将“散场”两个字与我之前所说的“异乡”二字相映相照，它们一样大有沟壑啊，你且仔细看，仔细听：黄花与酒，醒与醉，更有千年药与两鬓霜，生前幻影和死后真梦，哪一个跟哪一个不是互为彼此之墓？而唯有“散场”既是墓，又不是墓，说它是墓，因为它埋葬了我，说它不是墓，因为我也埋葬了互为墓穴的一切，甚至连同我自己，到了此时，你大概已经恍然开悟：唯有在“散场”里住下，此身才能因缘具足，才能孑然一身，浑不顾是谁埋了谁，反正我早已埋了我，不是吗？

说起来，我一头扎进峰冢高墓，是在我二十四岁的弘治九年。那一年，先是我的父亲中风而亡，要知道，我虽为长子，打小却是父亲的掌上之珠，他这一去，等于是我胸前的骨头被抽空了，面对他的死，我目瞪口呆，吓傻了，可是，我都还来不及伤心，紧接着，我肋间的骨头也被抽空了，那便是，我的母亲也跟着父亲走了。自此开始，我上半身的骨头一概被抽尽，再走路的时候，每往前一步都是踉踉跄跄，当我抬头

看天，只见得重重浓云遮住了人间的大半截，且似乎随时都会俯压下来，黏稠地但却是牢牢地将我盖住；还有我的脚，我的脚自打踩进了一个“死”字，就像是踩进了越陷越深的泥淖；果然，没过多久，我的腿骨，我的踝骨，全部离开了我的身体：母亲死后不久，内人死，内人死后不久，儿子死，儿子死后不久，妹妹死，小子，听我说，那是真惨啊，骨头被抽空之后，我早已变成了一缕全无人气的游魂，可是，这行尸走肉还要躲避天上的层层浓云，对，这浓云，仍然是一个“死”字，它一时如恶龙翻卷，一时又像张开了血盆大口，我走到哪里，它便跟到哪里，可我又能怎么办？也只好拖着残存的最后一口气，在这里躲，在那里藏，终有一日，我实在逃不动了，我已经没有力气了，扑通一声倒在地上，心里却在喊：我实在跑不动了，天上的墓啊，你早些降下，早些将我埋了吧，然而，如你所知，我竟然活了下来——可是，活下来了又怎么样？活下来，终我一生，我也是个活死人，这莽荡人间，不过是我的活死人墓。

后人论诗，多半对我闭口不谈，其因有二，一是我惯于白话入诗，面对我，准备了诸多文言的先生们哪里下有刀之地呢？时间久了，诗之一途上，我便变作了一个妾生子，有衣有食，已经是上天开恩，那深宅华屋里的张灯结彩，怎能和我再有半点干系？二来是，还是因为白话入诗，望之浅显，一石一砾皆是脚边之物，又多发意气之言，如此一来，就算有人冒着大不韪去言说一二，都只好钻在我的意气之言和几桩横加我身的风流韵事里出不来，人说我为人轻浮，他们便说我作诗也轻浮，人说我癫狂无行，他们便说我果真不堪入目，真是笑话，我对他们只能报以一声冷笑：这些人，没有像我一样全身的骨头都被抽空，没有像我一样躺在地上绝望地等待死亡掐住我的喉咙，所以，他们哪里知道，我诗之浅白，不过是身怀了菩萨一般的心肠，既可怜自己，也可怜旁人，再挤干了诸多血泪、典故和似是而非，见山是山，见水是水，如此，才免除了触及我诗之人再入了执迷和魔障呢？当然，我也不怪他们，他们和所有根底浅薄之人一样，唯有用轻慢和中伤才能掩盖他们的不得我门而入。

可是小子，你我有缘，是也不是？因此，我便要对你道明：之前，我的确对你说过，我的诗，我的手足肝胆，我都看不上，那不过是我明

心见性之后的不惹尘埃，但是，当我天眼未开尘埃遍体之时，诗，仍是我的裹尸布，仍是我的墓中回忆录，甚至不止于此，这么说吧，几乎每一首诗里，我都在当叛徒，当反贼，马上马下，都跳跃着一颗僭越之心——白话入诗，说来简单，在我之前，哪个不是遮遮掩掩？哪个如我，早早横下了一条心，将那诗里的绳索，譬如韵脚，譬如对仗，一一悉数割断，在最没有诗的地方写出了诗？实话对你说，我哪里是在写诗？我是在造反！造谁的反？造死亡的反！唯有如此写诗，我才能够些微觉察到自己的这具躯体上冒出的丝丝热气，好似枯木上钻出的一点两点的新绿，好歹都是生机和生趣。

所以，后世写诗之人里尽管也有几个仿我肖我者，但是多不切肤，也就遁入了浮萍之境，就说清代的宋湘吧，他的那些句子，譬如“酒行可起只须起，不唱一声行路难”，譬如“我与青山是旧游，青山能识旧人不”，看似不增不减，实则有泥有水，多不称我的意；在我死前三年出生的徐渭徐文长，据说半生为我倾倒，惯用我之语气作诗，忽而“嫁后形容难不老，画中临榻也应陈”，忽而“怜侬正是文君辈，不嫁成都渴死人”，对不起，这不过是照猫画虎，空有皮相，究竟还是自说自话的疯言疯语；还有人说我与前人黄巢颇有契合，“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后百花杀”也好，“记得当年草上飞，铁衣著尽著僧衣”也罢，其流风余韵在我的诗里多有见到，对不起，我还是不认账，黄巢之诗，多狂多妄，狂妄未尽，再转作了余恨，而我，我说了那么多，其实无非只在说一句：好好待着吧，不然你想怎么样，你又能够怎么样？就像下面这首诗：

一上一上又一上，一上直到高山上。

举头红日白云低，四海五湖皆一望。

你看看，来便来了，去便去了，除了来去，别无一字，世间的可怜人等，不要着急动容，这红日白云，这四海五湖，何曾为你有过半点动容？你的长袖善舞，你的意兴阑珊，全都被它们看在眼里，然而，仅仅是看在眼里，说到底，你不过是来到过它们的跟前，又从它们的跟前离开了。好了，闲话休提，小子，你可能要问，既然如此，我写了那么多诗，难不成全是无心插柳和水波不兴？果然如此的话，我写的诗，和那些和尚们写的禅诗又有何不同？少安毋躁，且让我再说与你听——我诗之第一处关隘，不在他处，首先便在一个“死”字上，暂不说那些赤裸之

语，类似“积金到斗都是闲，几人买断鬼门关”和“草里高低多少坟，一年一半无人扫”，只说那些吟风弄月之句，类似“今日花开又一枝，明日来看知是谁”和“花前人是去年身，去年人比今年忙”，字头句尾，无不都藏着一个“死”字：我唯有先在“死”字里扎下根来，当更多的死亡甚至是我的死亡袭来，我所扎根的那个“死”字才能被我操持于手中，当作盾，当作方天画戟，当作金刚不坏之身，之后，再直迎了更多的死亡，去抵挡，去消磨，去刺破，最终，它们都会迎来气血难支之时，双双仰面倒下，相互抵消，彼此投降，而我，一个活死人，终将能够继续活下去。

说完了“死”字，单说一个“秽”字，你没看错，我要说的，就是污秽。书接上回，话说从头，让我们从清虚之学说起——“以污试诚”四字你可曾听过？要是不知道，我便与你说清端详：古今道教，多以世俗为污为秽，所谓世俗，既是在说世俗之人，也是在说世俗之心，而在这世上，如此之人与如此之心难道不是鳞次栉比吗？如此一来，在我们的修炼之途中，注定就要遇见千疥万疮，怎么办？也唯有一条路而已，那便是，走近了它们，再抱紧了它们，然后，要么一口吞下，要么埋头舔舐，就好像王重阳死后，仍以棺中散发恶臭的尸首试验众弟子，众弟子却绝不撒手，棺木继续向前，最终，弟子们的鼻前，迎来了缭绕不去的幽兰之香。我也是如此，一段广为人知之事是，三十岁那一年，我赴京会试，和江阴巨富之子徐经一同被卷入科场弊案，随后被逮入狱，在狱中，终日里我都“举头抱地，涕泪横集”，不用说，终日里我也都身在污秽之中，只是，我要感谢那遍地污秽，是它们，让我觉察到自己的不清洁，并以此告诉自己，这一生，你也要继续不清洁，唯有如此，再往下过，当污秽扑面而来，我才能对它们说：我早已身在污秽之中，我们其实是一伙的。

对，我和污秽，是一伙的。小子啊，你再看，到了此时，我是不是就像善用了一个“死”字去抵消死亡，又用一个“秽”字抵消了遍地腌臢？有关此字，我曾留下不少艳诗浪语，我不再举例，你且自寻佐证吧。什么什么，你说那首“碧桃花树下，大脚墨婆娘，未说铜钱起，先铺芦席床”？那才哪里到哪里？而且，这个“秽”字，绝不仅仅说的是淫秽啊，说得过分一点，我的哪首诗不是将那花好月圆扔进了污秽，再带着花好月圆，就像带着私奔的新娘一样从污秽里脱身而出？好啦小子，这话题到

此就打住了，接下来，我要再对你说起一个字，这个字，叫作“癡”。让我们先从一首诗来认识它，这首诗，作于江西宁王府，其时，宁王朱宸濠向天下文人士子亮出了招贤榜，鬼使神差，我竟动身前往，未几便踏上了归途，宁王府里消磨时，我作了这首《诗赠宁王》：

信口吟成四韵诗，自家计较说和谁？

白头也好簪花朵，明月难将照酒卮。

得一日闲无量福，作千年调笑人痴。

是非满日纷纷事，问我如何总不知？

——吟诗作赋，不过信口胡言；自酬自唱，浑似自斟自饮。白头之上，也要插上红花，明月当空，依然照不亮我空荡荡的酒杯，此事真是古难全啊！怎么办？那就安居于无是无非之中，再写两句笑人痴笑我呆的诗吧，何必非要迎来那是非当头和图穷匕见之时？果真到了那时，你再来问我谁是谁非，我又能去问谁呢？小子，你可能又要忍不住问了，此一首诗，无非是几句警世叹世，何来一个“癡”字？不要急，我再慢慢说与你听：你道那宁王是什么人？那可不是诗里的反贼，那可是世上的反贼！入他王府不久，我便察觉到了他的谋逆之心，几乎与此同时，“癡”字即上了我的身：高朋满座之间，我敢起得身来厉声斥骂；千金名媛之前，我敢当众撩起衣袍；直至后来，我将自己脱得一丝不挂，当街里裸奔不止，是的，你没听错，就是裸奔，一边裸奔，我还一边叫嚣：我，唐伯虎，宁王的贵客，就算我指天欺地，尔等之中，又有哪一个能奈我何？暗地里，我却心细如发，当宁王不信我是真的已入疯癡境地时，我也作诗给他，好让他相信，我时而癡，时而不癡，如此，才能算作真正的癡。

小子，好险哪，装疯卖傻了好一阵子，我才被宁王放归，不久之后，宁王果然造反，终不成气候，早早便被那个著名的王阳明掐死在了腹中，你看，一如既往地，就像我用“死”字去抵消了真正的死亡，用“秽”字抵消了满目的秽乱，这一回，我又用一个“癡”字逃过了化作现实的癡狂，至此，关于我的诗，我已经告诉你全部的正确答案——我的诗，就是我的人；我的人，就是我的诗。死，秽，癡，这三个字，既是我人活一世的难关，也是我难关前的长矛和云梯，将它们放置于诗

中，它们也讲韵脚，只不过，这韵脚是活死人的行囊、酒壶和笔墨纸砚，它们也讲对仗，只是这对仗单单奔向身外与心内之苦，再与之耳鬓厮磨，一直到双双都化为了乌有，到了最后，如我之前所说，我便埋葬了一整座尘世，我只留下了一个《五十言怀》里的我，正所谓：

笑舞狂歌五十年，花中行乐月中眠。

漫劳海内传名字，谁论腰间没酒钱。

诗赋自惭称作者，众人多道我神仙。

些须做得工夫处，莫损心头一寸天。

呔！后生小子李修文，我的诗，我的人，我就对你说到这里了，此番前来与你相谈，不过是我动了凡心，起了妄念，以为人间仍有知我解我之人，可是，我见你始终瞠目结舌，心中便已数次暗道了不好，说不定，我之轻言细语，偏偏被你当作了当头棒喝，我之电光石火，却又一再被你轻易放过，这也不怪你，这也不怪我，人间天上，终究都是自说自话，就像我，我以为的出神入化，弄不好只是把眼睛蒙上了的画地为牢；就像你，看上去的冥顽不化，弄不好恰恰是看清了一个我自己也没看清楚的我，到头来，人间天上，无非是：你去找你的下榻处，我去回我的桃花坞，小子，你告诉我，是也不是？

自与我周旋

某兄冬安。这段时间里，前后两次，我接到了你的电邮，第一次是在一个月之前，你在信里谈起了诗。恰恰那时候，我刚来到这与蒙古国交界的边地小镇不久，几乎一落脚，我便开始忙于了生计，所以只是草草回复，紧接着，你又第二次写信来，而我一直不曾再回信给你，至今日，我在此地的工作已经结束，同来的伙伴们都走了，我回家的路最远，火车票也最难买，所以，这家小旅馆里，此刻只剩下了我一个人，不过这样也好，此地虽说早已入冬，满目里未见任何绿意，草原上的黄草也早都被收割殆尽了，但是，耳听得大风终日呼啸，又见满目群山或雄踞或蛰伏，一道道，如不说话的义士，又如刚刚愈合的伤口，哪怕远远相隔，它们和那些高耸的草堆一起，还是齐齐朝我的身体里灌注了不少底气，如此，我便开始守着炉火和烈酒给你回信，心底里，实在欢喜得很。

在第二次的来信里，你直陈了自己的诸多疑难，就比如，这些年，忙忙碌碌却一事无成，生趣与生机，全都遍寻不得，更有好多次，你干脆想将尘缘了断去遁入空门，所以，你尤其想要让我抄给你几首诗，那些诗人们自己写给自己的诗，好让你时常念及再时常背起来，只因为，你最大的苦恼与愤懑，就是往往看不清自己。而后，你又问我，我在上一封信里的回复——诗之于我，是镜子，是鞭子，是手里的武器——这几句，究竟是何意？那么，某兄，此刻，酒还未喝完，炉火也还猛烈，我就趁着这酒意与暖意来跟你说一说那些诗人们写给自己的诗，再将它们当作你之所问的答案吧。闲话少说，且先看这一首唐伯虎的《伯虎自赞》：

我问你是谁？你原来是我。我本不认你，你却要认我。噫！我少不得你，你却少得我。你我百年后，有你没了我。

这几句大白话，近似于儿歌或民谣，却一直不缺少将其当作谜团破解之人。世人多说，“我”即是肉身，“你”便是魂魄，对唐伯虎生平际遇有知的人也作如此解：唐伯虎生前，早已活成了一个传奇，艳闻缠身，

轶事如麻，如此，当时的世上便有两个唐伯虎，一个唯有自知，一个唯有他知，这段话，便是自知者说给了他知者去听。而我，我却以为，那个“我”当然是唐伯虎自己，也是我们所有人，那个“你”，说的其实是世间万物。不说远了，只说前几天，我从县城回到镇子上，九级大风，狂沙扑面，平日里烂熟于心的道路，全都变作了刹那间便会吞人性命的巨口，每一回，当我瑟缩着判定一个方向，走出去老半天才发现，我根本就走错了路，可是，我也不知道，哪一条路才是真正能够将我带回到镇子里去的路，渐渐地，清晰的绝望之感便诞生了，我怀疑，我可能会冻死在毫不休歇的风沙之中。

然而，伴随着绝望，我也突然想起来，即使风沙将我深罩于内，但是，慌乱之间，我似乎也影影绰绰看见过西北方向的一道山梁，只要顺着那道山梁往下走，我总会能回到镇子里去，于是，我便闭上眼睛安静了下来，沉默着喘息了一阵子，重新睁开眼睛，果然，那道山梁一下子便被我模模糊糊看见了，紧接着，我二话不说，撒腿便朝着它之所在狂奔而去了；只是事情也没有那么简单，跑了一阵子，风声愈加凄苦而尖厉，尘沙也几乎在我的方寸之内组成了一堵沙墙，我只好再一回停下了步子，走也不是，不走也不是，然而，这时候，几蓬乱草，突然从我的头顶上掠了过去，看着它们远走，我先是愣怔，而后又突有所悟，干脆不管不顾地追随着它们继续向前狂奔，没想到，根本还没跑多远，西北方的山梁便又出现在了我的眼界里。某兄，你肯定不会相信，在近三个小时里，那几蓬乱草，像是铁打钢铸，一刻不曾分散，一路指引着我，让我看见了山梁，慢慢从黑云里浮现出的月亮和离我越来越近的镇子。

最后，在小镇子之外，在我已经清楚地看见小旅馆里的灯火之时，就像油尽灯枯，那几蓬乱草终于解体，变作了一根一根，须臾间便被逐渐小下来的风沙席卷，彻底消失了踪影，然而，我知道，它们就是一面镜子，不仅它们，连同山梁、月亮和我刚刚挣脱的那条风沙苦路，全都是镜子，只因为，我的性命既附着于其上，又奔走在其内，某兄，你说，它们不是我们性命的镜子又是什么？你且听我说：就像晨起之后的对镜自照，唯有照过了，我们才知道，脸该洗了，胡子该刮了，一如在山梁、月亮和风沙苦路做成的镜子里，我们又看见了自己，在那里，我

们吞下了苦水，也喝到过苦水尽头的蜜糖，歌笑哀哭，丧乱流离，尽在其中，然而，恰恰如此，我们才得以捂住胸口告诉自己，性命还在，魂魄也还在；再看映照我们的镜子们，枯荣之间，它们来自亘古又贯穿了亘古，于是，我们的一切秘密与指望，尽在它们的洞悉之中，它们托住了我们的生，还将包藏好我们的死，只因为，它们是慈悲的，它们将在越来越深的沉默与慈悲中，化作真理，唯有化作真理，在我们死去之后，它们才能继续循环往复，去照见，去托住，去包藏循环往复的生和死，所以，“我少不得你，你却少得我”，所以，“你我百年后，有你没了我”。

那么，何以说，那些诗也是我的鞭子？某兄，想来你其实也知道我为何这么说，无非是，这些年，当我身陷在各种凄惶与荒废里，又或在旁顾左右与自暴自弃之时，它们都曾噼啪作响着横空而来，对准我，狠狠地抽打了下去。且不妨，让我们继续以那些诗人们写给自己的诗为例，你和我，都来将自己的左右为难重新检点一番——官职在身，岑参对自己说：“涧水吞樵路，山花醉药栏。只缘五斗米，辜负一钓竿。”欧阳修却对自己说：“官居处处如邮传，谁得三年作主人。”老之已至，刘克庄仍自勉不休：“天若假余金石寿，所为讵肯止于斯。”陆游却是圆满自足：“堪笑此翁推不动，地炉无火画寒灰。”更有一生将尽之时，有人早已心惊胆战，有人偏偏又不闻不问，比如黄庭坚，这边厢，他才说完了“万事令人心骨寒，故人坟上土新干”，那边厢，他的老师苏轼却对着金山寺的画像自题道：“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系之舟。”

人这一世，实在是，魔障何其多，面目便也何其多，只以清朝的李鸿章一人一时一地而论，道光二十三年，二十一岁的李鸿章自安徽入京，作有《入都》十首，诗虽共名，心事却杂乱纷纷，此一首里，他刚掩面长叹：“白下沉酣三度梦，青衫沦落十年人。”彼一首里，他又虎躯一震：“倘无驷马高车日，誓不重回故里车。”某兄，你我又何尝不是？扪心自问：我们浪尾的行止，岂不常常在讽笑浪头的端倪？我们是不是刚刚抱紧了劫难之后幸存的肉身，然而，机缘只要一来，我们又得眼睁睁看着它去饱受它们的啃食与磨损？所以，那些诗，那些鞭子，便只能噼噼啪啪地响彻在我们的躯体之上，可是，面对它们，你我却反倒要甘之如饴：是它们，使苦役现形，令我们知晓，令我们无可遁逃，唯其如

此，我们才有了在漫无边际的焦渴里吞下一口泉水的可能，只要我们吞下了一口泉水，它们，便既是苦役本身，又是真金白银。说到此处，再以我为例，于我来说，白居易的那首《喜老自嘲》，就是我的真金白银，我也录下几句送给你——

周易休开卦，陶琴不上弦。

任从人弃掷，自与我周旋。

铁马因疲退，铅刀以钝全。

行开第八秩，可谓尽天年。

“周易”“陶琴”之句，外加“铁马”“铅刀”之句，都算浅直晓畅，我不再多说，单单说“任从人弃掷，自与我周旋”这两句，仍以我为例：这些年，我常常觉得，在这世上流离逃窜的，实际上有两个我，一个我在讨论会、项目推进会或拍摄现场里被骂得狗血喷头，另一个我却在戈壁滩、雪山下乃至家乡的桃花林里神游八极；另有一些时候，一个我被夜路羁绊被大雨浇淋被诸多迷障折磨得不知何从，便忍不住去眺望另外一个我，那个我却早已习惯了斥骂习惯了被赶出门去习惯了将所有的失败率先领受下来，如此，不管在哪里，倒是总能从顾此失彼里给自己拽过来一丝如如不动，再持之于手，抑或活活吞下了腹中。然而，时间久了，两个我还是聚首、撕扯乃至拔刀相向，往往是，一个要仰天出门，一个要自立门户，好不容易冰释了前嫌，两个我却搂抱在一起，你先灌我一口，我再敬你一杯，直至阴阳不分地沉沉睡去。一觉醒来之后，又像两个被大部队远远甩掉的人，缠斗与周旋便重新开始了，往往是，你才骂我了一句，我便挥去了一拳，其中滋味，一如庄子在《齐物论》里说及的地籁之风：“是唯无作，作则万窍怒呿。”直到最后，两个掉队的人干脆沆瀣了一气，闭上眼睛，再也不看不管大部队越走越远。

我与我周旋得最苦之时，是在出门做编剧的头一年。别的不说，只说那一回锦州之行——跟着几位制片人，我兴冲冲地去了锦州，去拜见当地的一位投资大哥，每逢喝酒之时，那大哥一旦喝高兴了，便要叫我过去，站在他的身后，再去给他揉肩膀，如此，我便起了奔逃之心，终究又舍不得可能的机会，便赖在锦州一直没走，最后，机会没有等来，我倒是先等来了一场多年不遇的大雪。一个大雪天，那大哥，大中午就

喝醉了，到了下午，却非要带着我和几个制片人去看景，虽说项目的八字还没有一撇，为了不减大哥的豪兴，我们还是全都陪着去了，最出人意外的，是看完景之后的归路上：在车上，我睡着了，那大哥喊我去给他揉肩膀，我没听见，那大哥一怒，叫司机停下车，先是把我叫醒，而后，竟然将我赶下了车，要我自己走回城里去。几个制片人当然也劝说了一番，那大哥却越来越生气，再加上，他们与我，也不过是萍水相逢，如此，大哥既然不听劝，他们也就全都闭上嘴巴，沉默地讪讪对我笑着，也对大哥笑着，终究还是坐在车里跟着大哥一起走了。

必须承认，在那一晚的大雪中，我曾无数次地去怀疑：这辈子，我恐怕再也走不到城里去了。除去大雪仍然在继续，我的身体，一阵哆嗦紧似一阵哆嗦，最让人绝望的，是脚下的积雪，那积雪，就像是被雪层覆盖住了的钢板，在持续骤降的气温里变得越来越坚硬，让人几乎停不住脚，每走几步，我就得砸倒在地一回，可是，道路尚遥远，城中灯火压根一无所见，到了此时，两个我便出现了，一旦出现，两个我便一如既往地反复缠斗和周旋了起来，直至我再一次砸倒在地，再无了起身的心意，一个我便喘着粗气对自己说：“算了吧，死在这里吧。”另一个我也喘着粗气，站在雪幕之外，身影仅只依稀可见，却对自己说：“我跟你最后说一次，你呀，把哭丧，把对自己的心疼，全都丢掉，再也不要拿自己当个什么东西，然后，你再看还能不能再往前多走几步？”

某兄，这真是死马被当作了活马医，可是，不去听信另外一个我，我又能如何？于是，我强撑着，咬着牙再次起了身，你猜怎么样？白居易的那两句诗，“任从人弃掷，自与我周旋”，竟然被我一下子想了起来，而后，哽咽连连，几乎不能自制，你猜我因何而哽咽？不不，不是因为心神重新被坚固了，也不是脚下的路变得好走了，而是，我终于明白了白居易到底在说什么——是的，“自与我周旋”，是结局，不是历程；是苦水里开出的花，却根本不是家传的粮仓。要想“自与我周旋”，唯有“任从人弃掷”，如此，一个我和另一个我才能双双得以全存，我也才有了自己与自己周旋的可能，到了此时再去放眼打量，风还在，雪还在，可是路也在，我也在。某兄，你说，这一句“任从人弃掷”，岂止是抽打我的鞭子，它不简直就是我救下自己性命的武器吗？

谈及救命的武器，我得承认，诗人们写给自己的诗，除了白居易的

那两句，另有许多，多出自普通名姓之手，在“吾丧我”的关口上，又或在“我丧吾”的泥淖里，它们却常常会像菩萨示现一般从天而降，被我当作了赖以护身的刀枪剑戟。困守在小旅馆里喝闷酒度日之时，刘曾璇的“得米如添新宝物，看书似遇故乡人”几能促人镇定；终日在生计里俯身埋头却又一无所获之时，我也似乎可以对自己说上一句朱颖的“记得渭南诗句好，书生饿死亦寻常”。有那么几年，总是春节还未过完，我便从老家的小镇子出发，远去了千山万水之地，每回出门，我都要先在镇子的东头坐轮渡过汉江，再去县城里换乘长途客车，如果天气和暖，春意来得早，汉江渡口上的桃花便零星地开了，看着桃花们在江风里摇动不止，我便会暗暗念起李端的句子：“风尘甘独老，山水但相思。”只是，春节里出门，汉江恰在枯水期，轮渡多半会在江中搁浅，总是徒劳地打转了好半天，也终于无法动弹，眼见得船边的漩涡迅速凝聚又迅速分散，再念及此一去多半仍是镜花水月，心底里难免神伤起来，每逢此时，岸边的桃花便摇动得更加急促，似乎是在提醒我：当此之时，你一定要记得，赶紧将那些句子从记忆里翻找出来，再拿在手里当作武器，就譬如方干的那两句“诗句因余更孤峭，书题不合忘江东”，还譬如诗僧齐己的那首《自遣》：

了然知是梦，既觉更何求。

死入孤峰去，灰飞一炷休。

云无空碧在，天静月华流。

免有诸徒弟，时来吊石头。

某兄，炉火已残，酒已喝干，这边地的长夜正在越来越深，有个好消息，我要跟你说，刚刚，旅馆的老板来敲门，说是明天一早，有一辆大货车将从本地出发，前往距此最近的城市，到了那里，我再想回家就会变得容易许多；旅馆老板又说，他见我一人留在此地实在可怜，所以，来找我之前，他已经跟货车司机说好了。听到旅馆老板的消息，我当然在惊喜里千谢万谢了他，却也在骤然里涌起了对他、对这旅馆和一整片此地的不舍，而这不舍，我知道，又断断不能变作沉溺令我欲罢不能，所以，在睡下之前，我还想和你一起，在那齐己的诗里来做一番打捞——此诗，其实不难说清楚：大梦自是一生，既已觉醒更有何求；死之既至，且将我埋入孤峰，一炷之后，肉身与万事皆休；你看那天空，

云走了，天会变得更蓝，就像月光，唯有在安静里，它才会绽露和流淌巨大的光华；算了吧徒弟们，我走了，你们千万不要像那石头和尚希迁的门人一般，为我建塔，对我凭吊，是的，我不需要。

这些话，齐己在对自己说，更在对徒弟们和一切欲走还留之处说，他其实也是在对你我说，和你一样，我也常常遍寻不见生趣和生机，又何曾稍稍分明地看清过自己？然而，齐己这一首诗的玄机正在于此，一眼看去，字字都是结局，字字都已自证了因果，屏声静气之后再去看，却发现字字皆有风浪，风浪之下，全都是正在闯关的孤舟：你我是谁？你我就是那还在做梦的身体，也是那被万千诉求碾轧与推动的不知不觉；你我还是那不肯走的云，以及不肯安静下来的眼前周遭，就像石头和尚的那些徒弟，建塔和凭吊，哪里是在顺从他最深的心意？那反倒是在打他的脸，又在砍他的腿。那么，你我的生趣和生机究竟在那里？某兄，请跟我一起，紧盯此诗中的“知”“觉”和“无”“休”诸字，是的，这几个字便是反抗，便是将此身与此生先行看作荒唐，再从荒唐里拂袖而去，果能如此，我们才真正算作是自己种下了自己的田，自己又掘开了自己的墓，而这种种与掘开，它们不是别的，它们的另外一个名字，就叫作生趣和生机。

某兄，话说至此处，我就该睡下了。搜肠刮肚之后，我已经将我能记住的所有诗人们写给自己的诗都翻检了出来，再写给了你，说起来，那些诗人们，连同我，不过是在跟你说同一句话：如果我们不反抗，不拂袖而去，那么，我们就找不到亲手制造的生趣与生机，如果我们不能亲手制造它们，我们也将永远无法看清自己。只是，我们如何去制造又到哪里去制造这些生趣与生机呢？还是以我和我之所在为例吧：此刻，窗外的风更加大了，在暴风的卷席下，路上的冰层也在愈加变得坚硬，有一匹不知何故流落在街头的马，如同当年夜路上的我，正在反复被砸倒，又反复趑趄着站起身来，然而，它却没有嘶鸣，只是一意地站起，一意地向前，目睹着它，我竟在霎时间陷入了狂想，莫非是，它也正在迎来两个它？一个它在让自己认命，另外一个它却给自己背起了诗？要是真的如此，哪一首诗才能配得上此刻里的它，就好像，还有哪一首诗，能够让我在一觉醒来之后的长路上背给自己？某兄，如有神助一般，我竟然真的想起了一首诗，它甚至可以被视作所有关于生趣与生机

的标准答案，也是巧了，它的名字，也叫作《自遣》，是唐朝的另一位诗僧归仁和尚所作。那么，我就将它写在这里，送给你，送给我，也送给那暴风中的马匹——

日日为诗苦，谁论春与秋。

一联如得意，万事总忘忧。

雨堕花临砌，风吹竹近楼。

不吟头也白，任白此生头。

陶渊明六则

那年冬天，他的父亲在北京住院，渐渐地，他便交不起医疗费了，虽说正是大雪扑面的时节，他也只好满北京城乱转，想去找认识的人借一点钱来，却始终没有借来，别无他法，他便干脆去旧货市场卖掉了自己的笔记本电脑，没想到，买他笔记本的人，是个卖血的血头，说是血头，其实也穷得很，要不然，也不会为自己远在河南乡下的女儿买一个旧笔记本。

难得的机缘是，因为血头总是带着一帮兄弟流窜在各医院，所以，在他栖身的那家医院，他也会经常遇见他们，时间长了，他和他们从一开始的点头之交慢慢便相熟了起来，有时候，当他们卖完了血，在医院外的小餐馆里加餐的时候，他们总会叫上他，和他们一起吃猪肝，说起来，那段日子里，他真是吃了不少猪肝。可是，他也是个要脸的人，总在吃别人的猪肝，自己却拿不出什么来跟他们同享，惭愧逐渐加深，这以后，他们再招呼他的时候，他便总是扯了一堆理由不去了。

这天又是一个大雪天。他接到了血头的电话，说是一帮兄弟聚在一处喝酒，这次他无论如何也要来，因为有个兄弟洗手不干了，要回老家好好过日子去了，按惯例，但凡遇到这样的时候，朋友兄弟是要一醉方休的。接完电话，他犹豫了很久，还是出门了，坐了地铁，换了公交，又步行了好半天，终于顶着雪走到了一排破落的平房前，血头早就在大雪里等着他，见到他，不由分说地，先塞给他一瓶酒，再拉着他，进了一间小平房。房子里没有暖气，但是，因为生了炉子，倒也热烘烘的，见他来了，兄弟们纷纷与他碰杯，又扯了牛肉羊肉给他，酒一下肚，莫名的豪气不知因何而生，他干脆放开了襟怀，跟兄弟们一起，吵嚷着，敬了这个，再敬那个。

后来，有人唱起了歌：“实心心不想离开你，一走千里没日期，莫怪哥哥扔下你，穷光景逼到这田地……”唱完了，又有人另起了一首：“井坪子的树上长花椒，绿绿的叶儿红红的椒。两眼往上膘一膘，哎哟，繁繁的籽儿对人笑……”可能是酒气已经彻底帮他冲破了寒酸气，在唱歌的

人里，数他扯着嗓子喊出的声音最大，可是，唱着唱着，有个年轻的小伙子却哭了，那小伙子哭着走到血头的跟前，去敬血头的酒，说自己一辈子都不会忘了他，将来，等自己有了钱，会年年都记得给血头上坟的。到了这时候，他才注意到，血头其实从头到尾都没喝一口酒，不祥之感袭来，他的全身上下不由得打了一个激灵，转过身，一把掐住了血头的脖子，问对方，那小伙子到底在说什么，所有人都沉默了下来，都不说话，终于，血头开口了，告诉他：自己其实是得了治不好的病，所以，只好回家去等死了。

听完血头的话，他当然呆若木鸡，看看血头，再看看手里紧攥着的酒瓶，一句话也说不出。倒是那血头，短暂地哽咽了一下子，笑着拍了拍那小伙子的肩，紧接着，却对所有的兄弟大吼了一句：“喝起来呀！”得到了命令的小伙子稍微愣怔了一阵子之后，赶紧听话，带头碰起了杯，其他人也纷纷跟上，刹那的工夫，平房里重新喧嚣起来，酒，牛肉，羊肉，又纷纷被大家送进了自己的嘴巴；而那血头，却示意他，让他跟上自己，两个人，悄悄地来到了血头的床铺前，血头从床铺上拿起一个早已收拾好了的包裹，递给他，他打开包裹，低头去看，里面除了一件还没穿过的毛衣，多半都是些吃的，有红枣，有老家寄来的锅盔，还有两瓶没开过封的瓶装榨菜。过了良久，他才抬起头，却没去看血头，只盯着窗外去看，窗外的大雪正在越来越密集，也越来越磅礴，就好像，除了此处的兄弟、炉火和醉意，整个尘世都被大雪阻隔在了外面；随后他又听见血头说，自己的病不传染，给他的东西，他可以尽管放心地去吃去穿——他想哭一场，然而并没有，也没顾得上去应答血头的话，倒是陶渊明的诗不请自到，就像一块锅盔，被他攥在手里，咬了再咬，嚼了又嚼：

人生无根蒂，飘如陌上尘。

分散逐风转，此已非常身。

落地为兄弟，何必骨肉亲！

得欢当作乐，斗酒聚比邻。

盛年不重来，一日难再晨。

及时当勉励，岁月不待人。

最后，他默念了一遍“得欢当作乐，斗酒聚比邻”，对着血头笑了起来，见他笑了，血头便也笑了。既然如此，他便拎着包裹，抱着酒瓶，重新回到了兄弟们中间，恰在这时候，窗子哐当一声掉落在了地上，风和雪全都像决堤的洪水般涌进了小平房，兄弟们全都奔向了窗子，要去将它再装好，可是且慢，他挡住了兄弟们，学着先前的血头大喊了一声：“喝起来呀！”兄弟们先是不明所以，而后，全都哈哈笑着，也跟着一起喊：“喝起来呀！”一个个的，全都喝完了，这才像罗汉一般，冲向了窗子，冲向了浊浪一般翻卷的风和雪。

自此之后，也不知是时运使然，还是命中早已注定，他的双脚所及之处，陶渊明之诗就好像是一路上的车站，总能在千山万水里与他相见，也好像是沿途的桃花梨花，晴空之下，又或是在深重的夜幕里，它们要么就在车窗外被风拂动，要么隔了老远也会被他闻见隐隐的香气，到了后来，他甚至越来越认定了一桩事：那些诗不是别的，那就是他的命数，挂着露水的草叶前，后半夜的山岗上，及至更多荒僻与旷远之处，只要他未能更改他的命数，它们便会破空而出，来与他破镜重圆。

就好像他在重庆的嘉陵江边之所见——他有过短暂的一阵子好时光，在那段时间里，他经常跟随着几位影视大佬前来此地的一家酒店里住下，谈项目，开策划会和剧本会，等等等等。没过多久，好日子风流云散，那几位待他甚厚的影视大佬，坐牢的坐牢，死去的死去，他也只好拎着几件行李重新开始了河山里的奔走。几年后的这一晚，他又来到了嘉陵江边，入夜之后，一念及物是人非，他便悲意难禁，干脆步行五公里路，径直前往了当初的酒店。可是，当初嘉陵江边几乎被视作传说的那家酒店，而今早已成了鬼影幢幢的所在：温泉池水早已干涸，西餐厅里蝙蝠们飞来飞去，从青砖铺就的幽径小路底下钻出来的荒草，足足有半人高，还有他当初住过的房间，在被渍水长时期地浸泡之后，已经长出了青苔，此时此境，多像陶渊明在《拟古》里写下的那些句子啊：“迢迢百尺楼，分明望四荒。暮作归云宅，朝为飞鸟堂。山河满目中，平原独茫茫。”

可是，在茫茫的雾气里，他却似乎分明看见了当初那些和他把酒言欢的人。有的正走在前往SPA区的路上，有的在温泉池里游泳，有的则信步闲走在林间小路上打电话，电话里说着的，都是动辄便要投资上亿

的大项目。当然，对于眼前所见，他难以置信，可是，在他反复确认了好几遍之后，他终于相信，此刻，他是真的看见了那些早已风流云散的人。一旦看见了，他又生怕他们就此凭空消失，所以，他没出声，只是悄悄地跟着他们，在雾气里兜兜转转，过了假山，再过了几幢民国年间的老别墅，一阵急雨当头降下，伴随着急雨，闪电也噼噼啪啪地来了，等他在老别墅的屋檐下躲了一阵子闪电，再走出来，SPA区，林间小路上，温泉池里，那些故人们竟然在一瞬间全都看不见了，他在原地站着，慌忙四顾，远远地，似乎听到一阵微弱的哭声从西餐厅里传了出来，于是，他赶紧疯狂地跑向了西餐厅，到头来，终究还是一无所见，只有被他惊扰了的蝙蝠蓦然起飞，在他头顶上四处打转，他也只好步步后退，后退之间，之前的《拟古》里没有背完的几句，掺杂着越来越强烈的悲意，不自禁地便从头脑里涌现了出来：“古时功名士，慷慨争此场。一旦百岁后，相与还北邙。松柏为人伐，高坟互低昂。颓基无遗主，游魂在何方！荣华诚足贵，亦复可怜伤。”

还有一回，是在遥远的张掖。到了张掖，在诸多不足为外人道之时，他自然常常念起陶渊明的句子，所谓：“少时壮且厉，抚剑独行游。谁言行游近？张掖至幽州。饥食首阳薇，渴饮易水流。”然而，这些句子不仅未能令他的行色为之一壮，反而增添了更多的百无聊赖：作为一个被纪录片剧组派来打前站的人，他已经在这张掖城中浪迹了多日，而剧组却迟迟未到，几乎每一天，除了饱食终日，除了站在城外的一座土丘上向前张望，转而又在张望里陷入悔恨，他唯一的打发，便是前往城西头，付一点微薄的钱，去听一个瞎子说评书。那瞎子只有他这一个听众，三番五次都说不再收他的钱，但他还是执意给了，因为有肺病在身，那瞎子其实每说几句便要剧烈地咳嗽起来，如此，他听咳嗽的时间其实远远长过了听评书的时间，但如此又甚好：在这举目无亲之处，在这大风从早到晚呼啸不止的边地小城中，他和那瞎子，好歹都还有个将这眼前光阴苦熬过去的伴儿。所以，渐渐地，他再看那瞎子时，不管对方是不是咳得上气不接下气，他都觉得对方是可亲的，有时候，一个说完了，一个听完了，两个人便一起喝起了酒，一边喝，他一边给那瞎子背起了陶渊明的诗，那瞎子竟然听一回就被那些句子打动一回，总是沉默一阵子，再对他，也像是对着一整座尘世说：“可不么，可不么。”

瞎子死的那一天，恰好是剧组来的第三天，他和全剧组都去到了距张掖城六十多公里之外的一个村子里拍摄，风太大了，他的耳边除了风的呼啸之声，几乎再无别的声音，所以，手机铃声响了好多遍，他都没听见，等到拍摄实在无法继续的时候，他跑了老远，找了一座土丘，在它的背面蹲下，这才接到了那瞎子的邻居打来的最新一遍电话，在电话里，邻居对他说，以后他不必再去找瞎子听评书了，只因为，昨天晚上，那瞎子，咳嗽了一整晚后，死在了家里，现在，已经被送去殡仪馆火化了。突然听见瞎子邻居传来的信，他甚至都来不及惊惧，胸口便钻心地疼了起来，随后，他腾地起身，即刻便要奔向张掖城内，可是，就在这时候，远处的导演打着手势，对所有人发出了命令：拍摄马上重新开始，所有的部门，各就各位。最终，他还是觉得害怕，不是害怕见到死去的瞎子，而是害怕丢掉了眼前的生计，所以，在几乎可以就此将人埋葬的大风里，他并没有跑向张掖城，而是跑向了开工的地方，一边跑，他的眼眶里一边涌出了眼泪，偏偏此刻，陶渊明的那首诗又像燃烧的木头般，在他的体内噼啪作响了起来，于是，那眼泪，不管他怎么擦，总也擦不尽：

少时壮且厉，抚剑独行游。

谁言行游近？张掖至幽州。

饥食首阳薇，渴饮易水流。

不见相知人，惟见古时丘。

路边两高坟，伯牙与庄周。

此士难再得，吾行欲何求！

死，甚至只是可能的死，实在是一件躲不过去的事，所以，陶渊明的诗便也躲不过去。这一回，他是寄居在陕北一座镇子上的小旅馆里，说是旅馆，实际上不过只是几口窑洞而已，唯一的服务员正在村里忙着秋收，打他住进来的第二天起，他就再也没有见到过服务员了。而他非住进来不可：在此前的浪迹中，他一直发着高烧，却没有去理会，等他来到这小镇，全身上下终日里都在寒战不止，常常是，正在当街里走着，身体一软便要倒在地上，如此，他便只好住进了这小旅馆，稍微有些气力的时候，他便勉力起身，到镇子上的一家小诊所里去输液，可

是，一周下来，他的气力竟然没有得到任何好转，最难熬的是夜里——当寒战一阵更比一阵剧烈，而他却寸步难行，只能听任着满身的汗水逐渐变冷，再将变冷的汗水重新捂得滚烫，到了此时，死，这个字，就像他身在其中的这口窑洞，摇摇欲坠，随时都有可能倾塌下来，有好几次，对着那个字，死，他伸出了手去，既像是抓住了它，也像是没抓住。

最要命的，还不是高烧不退。这家旅馆里除了他，还住着几个终日里在各个村庄里做传销的人。那几个人，可能是怕他给他们惹出什么麻烦，总要时不时地拉拢他，也不管他是不是起得了身，隔三岔五地，他们便会呼喊着重闯进他的窑洞，再扔给他几个苹果或红枣，他也没有气力去推辞，便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今天扔过来明天再拿回去。最不堪的一回，是那几个人赚到了满意的钱，决定离开小镇子的前一晚，他们在院子里的一棵白杨树下置了酒菜，全都喝多了，喝多了之后，一个个闯进了他的窑洞，要拉着他起来，跟他们一起划拳，他当然连说不必，直至哀求，但是对方却说，他要是不肯起身划拳，他们就将他抬到院子里去。实在没有别的办法，为了那个字，死，不被他紧紧抓住，他也不知道怎么了，竟然鬼魂附体一般，起了身，跟他们一起来到了院子里，院子里的白杨树一入眼帘，陶渊明的诗便像月光一样洒落在了他身上：“荒草何茫茫，白杨亦萧萧。严霜九月中，送我出远郊。四面无人居，高坟正嵯峨。马为仰天鸣，风为自萧条。”可是，当此之际，他又该如何是好呢？还是为了那个字，死，为了让它离自己远一点，他只好横下了一颗心，去抖擞，去划拳，去喝酒，心底里，那首诗里剩下的句子却好似地底的岩浆，正在和他脱口而出的酒令去争执，去撕扯，直至迎来了兀自的奔涌：“幽室一已闭，千年不复朝。千年不复朝，贤达无奈何。向来相送人，各自还其家。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

尽管如此，要他说，那陶渊明的行踪，却绝不单单是只站在一个“死”字里，相反，那些诗，无非是一个常人端出了自己的常心，佛家有云：“是诸众等，久远劫来，流浪生死，六道受苦，暂无休息。”既然如此，是诸众等，又该如何是好？要陶渊明说，那便是先在“死”字里容身，却又要在“死”字里作诗、饮酒乃至嬉笑，而后，一个常人才能在世

上苟全，所谓“人生归有道，衣食固其端”，所谓“开春理常业，岁功聊可观”。而后，一颗平常心才能从迷障里脱落而出，所谓“桐庭多落叶，慨然知已秋”，所谓“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如是，如果要他再说，他便说：那陶渊明，绝非是坟前的判官，更非是驾鹤的上仙，他所踏足过的道路，指点过的江山，既是囚笼，也是道路，既有猛兽四伏，也有萤火明灭，终了，是诸众等，还须自己怀抱自己的因缘，自己挑破自己的性命——“同物既无虑，化去不复悔。徒设在昔心，良辰讵可待？”

就像他在川滇交界处的深山里度过的那一夜。因为连日阴雨不停，山间的铁轨被山洪冲刷得七零八落，所以，着急赶路的他等不及铁路再次开通，四下里打听之后，终于打听出一条山间小路，一个人，前往了他要去的地方。那一晚，头顶上虽说只有零星小雨，他每往前走一步却都异常艰困：举目四望，无处不是黑黢黢的，周遭里，除了他碰撞山石与枝丫发出的声音，一概都静寂无声，只是这静寂又会被注定了要到来的各种杂声打破，不知名的虫子，不知名的鸟，不知名的走兽，总是在骤然之间便鸣叫又或嚎叫了起来，那鸣叫和嚎叫总是让他吓得一哆嗦，却又赶紧提醒自己，一定要乖乖站好，一定要不发一声。就这样，他的行旅好歹缓慢地向前继续着，远远地，他已经看见了一盏忽明忽暗的灯火，如果没猜错，那应该就是他打听路时就已经得知的林场场部所在地，从那里开始，路便会变得好走起来，也是被急火攻了心，他竟然不再小心翼翼，隐约认准脚下的路之后，撒腿便朝着林场场部狂奔而去，哪里知道，没跑几步，他便跌下了一条深壑，一路跌下去，他狂乱地叫喊着想抓住什么，但是，身边的灌木和荆条全都长着刺，他什么都没抓住，只好闭上眼睛，任由自己跌倒哪里算哪里。

还好，最后，他抱住了一棵柏树，身体戛然而止，性命之忧也就此戛然而止。他先是被这突至的好运吓呆了，随后，又喘着粗气，继续环抱着柏树，朝四下里张望，没过多久，他竟然听到了流水的声音，而且，这流水声正在越来越清晰，与此同时，他能看见的地界也正在越来越清晰，看着看着，他禁不住嘿嘿笑了起来：却原来，之前的跌落，非但没有要了他的性命，相反，还将他送上了一条近路，现在，仅离他几步路远的地方，就有一条河，河上有一座木桥，过了那座木桥，便是林场场部，也就是说，接下来的坦途，离他其实只有几步之遥了。这下

子，他不再忍耐了，兴奋地、狠狠地击打着眼前的柏树，又不管不顾地喊叫了起来，可是，当他离开那棵柏树，瑟缩着试探着，也是边走边唱着走向了那座木桥，陶渊明之诗，却像那木桥下的河水，在密林里，在整个天地间流淌不止：

今日天气佳，清吹与鸣弹。

感彼柏下人，安得不为欢。

清歌散新声，绿酒开芳颜。

未知明日事，余襟良以殫。

最后，还是说一说那黄河边的小城吧。有一年的冬天，春节临近之前，他被一个剧组叫去救急改剧本，哪里知道，他前脚才到，后脚剧组便解散了，他却没有来得及脱身，因为剧组欠了当地不少钱，他便和所有未及脱身的人一起，被关在了小旅馆里，寸步都走不出去，虽说最后他还是逃出了生天，但是，关押一开始的时候，因为从不曾给自己备下什么零食，说是差点饿死也毫不夸张。实在饿极了的时候，他便冲着把守在铁门之外的看守们大声呼求与喊叫，最后的结果，却是对方的置若罔闻，除了更加感到饥饿，他并未迎来任何可能之外的造化。

这一天，他又喊叫了好半天，铁门外的看守们干脆打起了扑克，可偏偏，当他颓然退回到自己的窗边，不经意地往外看，却恰好看一个卖莜面窝窝的老太太正从窗子下面经过，那老太太的腿脚不是太灵便，又推着小车，走得便缓慢，小车上冒出的热气却令他又一次忍无可忍，果然，他不再忍耐，推开窗子，不管不顾地冲着那老太太呼求与喊叫了起来，老太太似乎听明白了他到底在喊叫着什么，却也没有半点法子，只原地站着，抬头去看看身在二楼的他，再看看自己的莜面窝窝，最后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过了一会，听见了动静的看守们蜂拥前来，对着那老太太训斥了再三，如此，他便只好死命地吞咽着唾沫，再眼睁睁地看着老太太走远了。

半夜里，他被饥饿折磨醒了过来，房间里只剩下一瓶酒，为了果腹，他干脆一口口喝起了酒，越喝越饿，越饿便越继续喝，醉意很快袭来了，还有干呕，也伴着醉意一起袭来了，为了让自己好过一点，他从

行李里取出了毛笔，在几张报纸上涂抹了起来，终是无济于事，他还是忍不住想要呕吐出来，于是，他丢掉毛笔，惊慌失措地奔向了窗子边，可是，当他推开窗子，霎时之间，就像是一声响雷当空而下，正好将他击中，他的手脚停顿了，他的心思停顿了，他的饥饿也停顿了——窗台上，竟然散落了一堆莜面窝窝！他突然明白了什么，全身战栗着，借着一点街灯的微光向下看，却没看见那将莜面窝窝扔上了窗台的老太太，眼前所见，唯有小雨仍在降下，天地之间，那老太太，满街的房屋，及至这世上从未停息的美德，全都消隐在重重雨雾里。到了此时，他便什么都不再管了，呕吐之意也消失了，径直抓起莜面窝窝，哽咽着，二话不说地，将它们一个个生吞了下去。

醉意仍未消退，他便一边吞咽着莜面窝窝，一边拿起毛笔，饱蘸了墨汁，在对面的墙壁上，也像是对着一整座尘世，涂抹下了这首诗：

饥来驱我去，不知竟何之。

行行至斯里，叩门拙言辞。

主人解余意，遗赠岂虚来。

谈谐终日夕，觞至辄倾杯。

情欣新知欢，言咏遂赋诗。

感子漂母惠，愧我非韩才。

衔戢知何谢，冥报以相贻。

拟葬花词

更能消几番风雨，最可惜一片江山。这两句词，分别来自辛弃疾的《摸鱼儿》和姜白石的《八归》，近人里，要数梁启超最是喜欢，常常用它们来作联句，先是“燕子来时，更能消几番风雨；夕阳无语，最可惜一片江山。”至晚年，妻子故去，梁启超又作联句：“春已堪怜，更能消几番风雨；树犹如此，最可惜一片江山。”此中情境，多像今天的武汉——农历庚子年正月十三，一场大疫还远远没有来到它的尽头，燕子们却回来了，树木的葱茏之色也日渐浓郁，绿树掩映里，花朵们慢慢显露出了开放的迹象，然而越是如此，满目风物便越像是一场巨大的浪费。

至于我，却是百无一用，到头来，只能写下几行这庚子年的《葬花词》——封城以来，与我做伴的，唯有楼下草地上几朵刚刚开出来的花，每天的放风时间，我都会站在阳台上和它们相顾无言，而后再赶紧回到房间里去：因为我的楼下已经出现了一家四口疑似病例，所以，每天的放风时间只能越来越短促。今早醒来，可能是周边的疑似病例正在增多，我看见有人不停往草地上喷消毒液，没过多久，那些之前开得像哪吒一般的花，渐次枯萎，终于全都死去了，最终，我决定，回到房间里去，为它们，也为所有正在独自度过这个春天的花朵，写下几行字，以此为观赏和亲近，也以此为不值一提的薄奠。

那些我不知道名字的花在上，我就先从油菜花说起吧，只因为，它们是穷苦人的花朵。宋末元初的黄庚有诗云：“田园空阔无桃李，一段春光属菜花。”清代的熊琏也说：“朝来不厌临窗看，也算贫家一段春。”是的，桃李无踪，菜花才入了人的眼帘，薄凉的确薄凉，但菜花之命不就是穷苦人之命吗？试问穷苦人，就算满目珍馐，你是不是也要等到别人意兴阑珊之时，才敢偷偷伸出筷子？再问穷苦人，这世上的高头大马还将未来，你是不是早已偷偷地藏好在了无人之处？三问穷苦人，田埂上，茅屋外，荒山顶上，小河沟边，是不是只有在这些地方，你才觉得踏足在自己的地盘上并且一再认定了自己的命数？而以上诸地，恰恰就是油菜花的行踪所在，好在是，穷苦人也要生火做饭，灶膛里一样会升

腾起火苗，锅盖一掀开，此处的热气和金銮殿里的热气也别无二致，就像穷亲戚抱紧了更穷的亲戚，你抱住了油菜花，油菜花便会还你一个金銮殿里看不见的人间神迹：

一望金铺，接段分邱，长堤短塘。羨欺桃压李，连天烂漫，迎风著露，遍地飘飏。挑荠才过，踏青至此，试戴钗梁问可妨。花间谱，便君臣悬隔，欲赛姚黄。

何须列幕登场。但唤彻、提壶醉斜。看村村榆社，陈茵布褥，年年弄月，趁暇寻忙。寄语高人，莫怀兰菊，妙手唐垓写素肠。留春住，诩菜园羊踏，梦落沧江。

——宋人张夏的这一阕《沁园春》，难道还不能为人间神迹做证吗？欺桃压李，连天烂漫，长堤短塘，陈茵布褥，那么，且让我先来为它们做证吧：在我的故乡，每到油菜花开，大地上就像是终日涌动着黄金做的波浪，风吹起来，一浪便高过了一浪，人也好，村庄也好，全都被它包藏在其中，同时被包裹的，还有走过的路，流过的泪，诞生过却又最终消失的愿望；实际上，这油菜花不是别的，它是你怕过的鬼，跑断了的腿，还有说不出话的嘴，就像王阳明之诗：“閭閻正苦饥民色，畎亩长怀老圃心。”现在，当它们化作铺天盖地的被褥从天降下，好人们和坏人们，聋子们和哑巴们，是哭是笑，是拔腿撒欢还是仰面睡倒，你们看着办，一切都由你们自己说了算，油菜花可以和列祖列宗一起做证：过了这个村，你就再也没了这个店，油菜花一谢，你们就要去山东卖米，去山西卖面，聋子们要做回聋子，哑巴们要做回哑巴，唯一可以继续指望的是，接下来还有春天，只有在下一个春天里，你拜过的菩萨，你吃进肚子里的雨和雪，才会化作“一望金铺”的油菜花卷土重来，到了那时候，你们才能再去说媒，再去怀孕，再去生下好儿郎或不孝之子。

说完了油菜花，再说杜鹃花。关于杜鹃花的来历，古蜀与闽浙各不相同，闽浙之地的传说与背叛有关：一对好兄弟，唤作杜鹃和谢豹，谢豹被判死罪入狱，杜鹃前去探望，哪知谢豹谎称要去剪头发，让杜鹃替他坐一天牢，之后却一去不回，直至最后，杜鹃做了枉死鬼，杜鹃死后，变作了一只怨鸟，终日啼哭着想要找到谢豹，却始终没有找到，而它终年啼哭着落下的血泪，终于化作了杜鹃花；蜀地的传说却有不同：

望帝杜宇让位于贤，化身为鸟，终不舍故土故人，常常夜啼“不如归”三字，直叫得吐出了血来，血滴之处，长出了杜鹃花。两地传说虽然不尽相同，但这杜鹃花，当它作苦楚之花总归不会太错，所以，诗里词里，但凡踏上了长路羁旅之人，总少不得将那一腔悲辛托于杜鹃花；这些年，不知道命犯过什么，我忽而南北忽而东西地踏遍了河山，自然见过不少杜鹃花，在杜鹃花的身边，多少会想起那些关于它们的词句，就譬如宋人舒岳祥《杜鹃花》里的几句：

此花开时此鸟至，青枫苦竹为其家。

锦官玉垒不可念，翠华黄屋天之涯。

不闻十月杜鹃鸟，只见十月杜鹃花。

何必看花与听鸟，老夫日日自思家。

寄身于南宋之末的舒岳祥，半生都在逃难流离，人是丧乱之人，诗中便多有悲鸣之声，其《春雪》中的“或言白骨如白雪，雪亦有仁遮白骨”一句，一打眼便叫人触目惊心，这首《杜鹃花》虽不曾捶胸顿足，却有无尽悲凉盈荡于字里句间：锦官城玉垒山早已遥不可及，天子的銮驾也逃到了海角天涯，徒剩下满山的杜鹃花不知改朝换代之苦，竟然在十月里开了第二季，所以，杜鹃鸟自然没有与之同来，开了的花和没有来的鸟啊，用不着你们来啼唤来招摇，我的身体里也装着早已失去的家——虽说没有像舒岳祥一般生逢乱世，但是每每读到这几句，我的心底里倒是总会涌起几许兔死狐悲之感，只因为，和他一样，我也看见过当年里开出过第二季的杜鹃花，那是在河南和陕西交界处的一座深山里，我被关着禁闭写剧本的小招待所之外，因为气候一直反常，我的窗子前，杜鹃花竟然在深秋里开了，满山满坡全都红成了家乡在春天里的样子，可是，问我归期未有期，如此，每日里端坐在杜鹃花前，我都心烦意乱，恨不得它们赶紧凭空消失，没料到，过了没几天，当它们行将枯萎之时，我却又每天深夜里都还在它们之中兜兜转转，就好像，它们就是仅剩的念想，就是最后的火焰，当它们消失与熄灭，所谓穷途末路，所谓一语成谶，也就真的避无可避了。

其实，杜鹃花也不仅仅只生长在长路羁旅之上，唐人曹松便赞叹说：“谁家不禁火，总在此花枝。”白居易尤其喜欢它的另外一个名字，

是为“山脚蹒”，一生为其作诗有近十首，首首都像是在对着时刻准备背弃的枕边人说话：“今日多情唯我到，每年无故为谁开？”唐宪宗时期的状元施肩吾更说：“丁宁莫遣春风吹，留与佳人比颜色。”然而，杜鹃花之于我，在许多年里，一似被我住尽了的小旅馆，又似被我踏遍了的种种荒僻所在，总归是逃不脱，我只要在路上，它们便一直长在路旁。记忆里最深切的一回遭遇，是在川西的一个小镇子上，因为谋生之难，一开始，我也对举目皆是的杜鹃花置若罔闻，其后不久，连可能的谋生之途都彻底断绝了，究竟是走是留，思来想去，到底茫然不知，到了这时，那些司空见惯的杜鹃花才变作些微的安慰，将我拽到了它们的身边，其中一丛，长在早已废弃的供销社的墙根处，一回回，我都觉得它已经死了，然而它又一回回地活了过来。

小镇子上的雨终日不停，尽管如此，我也每日里都打着伞去看那丛杜鹃，直至迎来确信：它们再也活不过来了。然而，就在我打着伞，百无聊赖地蹲在它们身边刷微信的时候，不经意一抬头，竟然一眼看见新叶在转瞬之间长了出来，虽说开花还早，可是，那些新叶，却像是豆荚炸裂，一颗颗豆子蹦跳着来到世上，颗颗都难为人知，却全都指向了锋利的要害：你信它死而复生，它便教你重新做人。是的，在雨伞底下，在安静而慈悲的要害前，我盯着那几片新叶看了又看，就好像，雨伞底下已经长出了血染一般的杜鹃花，个中心事，唯有宋人杨巽斋之《杜鹃花》可以道尽：

鲜红滴滴映霞明，尽是冤禽血染成。

羁客有家未归得，对花无语两含情。

说完了杜鹃，再来说桃花。古今以来，诗人词人里，说起写桃花，可真算得上是猛将如云谋臣如雨，再论及写桃花的名句，也几乎像星辰和雨水一般繁多，仅以唐朝为例，崔护之“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白敏中之“凭君莫厌临风看，占断春光是此花”，更有刘长卿托物言志之五言：“四月深涧底，桃花方欲然。宁知地势下，遂使春风偏。”以上诸句，更多种种，浑似桃花本身，一旦从枝头上下来，便要飘飘洒洒，过了东家，再过西家；也为此故，诗里词里，常常要叹其轻薄，鲍照之妻张文姬便说：“不学桃李花，乱向春风落。”就连格外喜欢桃花的杜甫都承认：“颠狂柳絮随风舞，轻薄桃花逐水流。”

要我说，这也绝非是桃花的错。春天到了，桃花开了，王侯公卿们当然要去看，但世上也有如唐伯虎之桃花坞那般的所在，正所谓：“桃花坞里桃花庵，桃花庵里桃花仙，桃花仙人种桃树，又摘桃花卖酒钱。”更何况，唐伯虎还说了：“若将富贵比贫贱，一在平地一在天；若将平地比车马，他得驱驰我得闲。”西蒙娜·薇依有云：“爱是我们贫贱的标志。”改她几个字，也可以说：“桃花是我们贫贱的标志。”将她的话再改下去，大概可以这么说：“并不因为桃花爱我们，我们才应当去爱桃花，而是因为桃花爱我们，我们才应当爱自己。”君不见，“花红易衰郎郎意，水流无限似侬愁”乎？君不见，“湖上小桃三百树，一起弹泪过清明”乎？却原来，那桃花也是一杆秤，它称着富人，也称着穷人，因此，它既可作岁朝清供，也可被弃之如糟糠。如若不信，且看生活在唐末与五代之际、“十考不第”的可怜人罗隐之解：

暖触衣襟漠漠香，间梅遮柳不胜芳。

数枝艳拂文君酒，半里红欹宋玉墙。

尽日无人疑怅望，有时经雨乍凄凉。

旧山山下还如此，回首东风一断肠。

——天气渐暖，桃花坠下枝头，落在衣襟上，散发出悠长香气，梅花树遮不住，柳树也挡不住，花影灼人，引得卓文君当垆卖酒，而那东家之子，被满墙红艳撩拨，禁不住要一窥再窥墙内之人。饶是如此，凄凉的日子终归会来到：一日过尽，无人问津，你只好怀着满腹心事去东张西望，大雨浇头，你和世间万物一样，也不过是巨大凄凉的一部分，就算回到被移栽之前的旧日山下又当如何？不过是一再听到东风要来的消息，但是，它总也来不了。好吧，既然话说到了这里，现在，就让我们拿桃花比作你我，比作这世上所有的受苦人吧：寒凉消退，天气渐暖，一个个的，全都趁着兴抑或怀揣着指望出门了，此一行，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而我们比那东流之水更加急促，急促地踮起脚来打探生计，又是锣来又是鼓；再急促地俯下身体去寻找活路，又是斧子又是锹，可是，就像被敌军绕道甩掉的埋伏者，我们要见的人呢？我们想喊出来终又未能出声的指望呢？之后，大雨落下了，而你照样无法脱身，仍只能硬着头皮，继续这注定了有去无回的行程，不然怎么办呢？难道要掉头回返吗？算了吧兄弟，还是继续往前走吧，就算你扬长而去，不

管走到哪里，末了，你也不过像那桃花，一再听到指望和东风一起到来的消息，但是，它们最后也来不了，不是吗？

说完了桃花，总要说起梅花。先看长词八百，再看短诗过千，冬日里的几株寒梅，多半都被当作了言志的托物，一一道来，无非是说它孤高自洁，就如郑板桥之《山中雪后》所说：“檐流未滴梅花冻，一种清孤不等闲。”无非是说它坚志难移，就如谢枋得之《武夷山中》所说：“天地寂寥山雨歇，几生修得到梅花？”诸多咏梅之人，最堪怜的便是这谢枋得，抗元兵败，妻儿被俘，他干脆逃入了武夷山中再举义军，只可惜天命难违，他终于还是落入了元军之手，继而被押解入京，直至绝食而死。只是梅花树下的亡魂们在上，在你们之中，可佩的当可佩，堪怜的亦堪怜，但我还是偏偏喜欢“驿外断桥边，寂寞开无主”之梅，以及那“明朝望乡处，应见陇头梅”之梅和“寻常一样窗前月，才有梅花便不同”之梅。何以如此？要我说，都是因为它们寻常，寻常的驿站，寻常的生机，寻常的举目无亲和进退无路，所以，在诸多咏梅之诗里，柳宗元的《早梅》最是经常浮上我的心头：

早梅发高树，迥映楚天碧。

朔吹飘夜香，繁霜滋晓白。

欲为万里赠，杳杳山水隔。

寒英坐销落，何用慰远客？

多么寻常啊！你看，高高的枝头上开出了最早来到世上的梅花，映照得楚地的天空更加碧蓝，一夜大风，驱使着香气四处流散，更使得早晨的繁霜变得越来越白，亲爱的兄弟，譬如和我同贬边地的另外七司马们，我当然想以一枝两枝相赠，可是，这念头自有千山万水去打消，到头来，我也只好眼看着它们各自消亡，只不过，再寄信时，我再拿什么去给你们送上微不足道的安慰呢？要知道，作此诗时，柳宗元就算已经远谪至穷山恶水的永州，朝堂之上，衮衮诸公，仍然在纷纷谏言，都说八司马皆可杀，然而，此一首《早梅》，字字写来，风暴远在千山外，此地空余黄鹤楼，可算得上是无惊无乍，无宠无辱，却又有物有我，更有物中之我和我中之物，所谓我中之物，一如王国维所言：“以我观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所谓物中之我，是我早已经在梅花和高树、夜风和

繁霜及至穷山恶水中的一切里打碎了自己，到了此时，梅花的香气便是我的精气，忍看寒英销落便是我的朝堂与课堂，而我，现在的我是安静的，虽然无法给远方的兄弟寄去梅花，但是，我可以给他们寄去我的安静，还有这从安静里重新长出的身体。

只是，让我们回到此时此刻，农历庚子年的正月十三，试问在我眼前已经死去的花，再问所有在疫情当中死去的人，自此之后，你们的安静从何而来？你们的身体，又当从哪里重新长出来呢？人道是“草木一秋”，可是，当草木再度易色，有一些人，再也走不进你我的队伍了。所以，我所写下的这些百无一用之字，这一份不值一提的薄奠，既要献给那些不知道名字的花，也要献给那些不知道名字的死去的人，惭愧的是，寻常之人，见过的、写下的，也无非是些寻常之花，好在尚能聊以自慰的是：你我寻常之人，就算走到了黄泉渡口，奈何桥头，在那渡口与桥头，满眼能见到的，只怕还是些梅花和桃花，只怕还是些杜鹃花和油菜花吧？那么，临别之时，且让我最后一次以诗相赠，是为唐人张祜的《邮亭残花》：

云暗山横日欲斜，邮亭下马对残花。

自从身逐征西府，每到花时不在家。

——白云转作暗淡，日头已经快要坠下山岗，而我，我却不管不顾地亲近了邮亭里的残花，那不是因为别的，那只是因为，自从我们开始在这世上颠沛奔走，就再也没有看见过家中花开的模样了！那些不知道名字的死去的人啊，假如你们在天有灵，你们应当知道，这首诗在赠与你们之时，也在赠与仍然活着的我们：我们应当记住，今日之我已非昨日之我，今日之我们也非昨日之我们，此一去后，无论每年的花开成什么样子，我们中的一部分也再看不见它们了，而我们，我们唯有继续苦熬下去，直到等来真正的春天，等到山河大地上而非一张白纸上的梅花和桃花，还有杜鹃花和油菜花。

唯别而已矣

那一日，正是初夏季节，当我从太白山中的小车站里走出门去，人群里，竟然巧遇了几个故交，一见之下，自是大欢喜，啸聚着，赶紧跑到了距车站不远的一处农家饭庄里去喝酒。这处农家饭庄坐落在半山腰里，房前屋后，全都被红花环绕，红花绿树之下，又暗自流淌着一条浅白的小溪，喝酒的时候，微风阵阵拂来，蝉鸣也远远未至聒噪，一切都是初夏该有的样子，他乡畅快竟能至此，怎不令所有的人都忘了即将在此地展开的生计？

只不过，时间长了，我的酒力实在难支，踉跄着，就在厨房外面的柴火堆里睡着了，等我醒来，故交们却早已离开，山风浩荡，鸡鸭安宁，唯有灶膛里的余烬还在发出若有似无的声响。我给故交中的一个打去了电话，哪里知道，他却从对面山峰上的一道花墙中探出了身体，虽说看得清清楚楚，但山路毕竟难走，我要赶上他们恐怕也得要好一阵子，索性不再追赶，眼看着他们继续向前，纷纷消失在了花墙中，唯见那道各种杂花交织而成的花墙，沿着山脊向前伸展，又好似火烧连营，映照得山下的湖水和湖水上的渔船全都红彤彤的。如此一来，唐人许浑的那首《谢亭送别》，便也变得红彤彤的，写在了湖面上：

劳歌一曲解行舟，红叶青山水急流。

日暮酒醒人已远，满天风雨下西楼。

这首诗，便是我喜欢的别离之诗。所谓劳歌，说的是南京的劳劳亭中唱起的送别之歌，而那诗题中的谢亭，位于宣城，和劳劳亭一样，都是著名的送别之地，谢朓曾经在此别友，亭名故为“谢亭”，李白也曾于此一再别友，且写有“客散青天月，山空碧水流”之句；然而，要知道，许浑作此诗，时在晚唐，山河破碎，人如草芥，于彼时之诗中四望，家国与字句实际上串通了一气，多卑弱，少兴味，多是一己之身，几无身外之意，此前之诗里那些苍茫宽阔的造境，至此沦为了一处处逼仄的所在，就连许浑自己，除去名句“溪云初起日沉阁，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外，诸诗之中，常见埋头苦对，却也“工有余而味不足”。独独这一首

《谢亭送别》却大是不同，未写倚楼远望，只写独自下楼，其间之别意，犹如江上峰青，欲了未了，欲绝未绝，又独不见一个“别”字，而盛唐和中唐时的灞陵折柳与马上相逢尽在其中，“西出阳关”和“君向潇湘”也尽在其中，也难怪，明人唐汝询在《汇编唐诗》里会说其“立意既新，调复清逸，堪与盛唐争雄”。

如若有意来检点别离之诗，其实不难发现，它们别非他物，就是我们走过的路和遇见过的人。走在我们身旁的，有长子，也有幼子，抬头看，桃花开了，油菜花也在开。早在南北朝，江淹便在《别赋》里写道：“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又说“别虽一绪，事乃万族”，或是“龙马银鞍，朱轩绣轴，帐饮东都，送客金谷”，或是“边郡未和，负羽从军，辽水无极，燕山参云”，总归是：“别方不定，别理千名，有别必怨，有怨必盈。”然而，世间别离却并不回回都是抽刀断水，怨气常有，豪气更常有，那豪气，并非是一语既罢便跳上马去，倒有可能是马放南山刀枪入库，就像刘长卿在送别一位征南老将时所写：“独立三边静，轻生一剑知。茫茫江汉上，日暮欲何之。”那豪气，甚至有可能只是别而不得，就好像塞上岑参，毕竟是冰雪入了筋骨之人，哪怕写过“上马带吴钩，翩翩度陇头。小来思报国，不是爱封侯”这样的赋别诗，最是让人如临真境的，却还是那句“山回路转不见君，雪上空留马行处”。

只不过，这世间儿女，总归都是肉骨凡胎，在此处消磨，在彼处煎熬，该来的总也不来，该到的总也不到，如此也就罢了，我们都受得了，但这还远远不够，怨憎会与爱别离都还在列阵排队，都还在等着像箴片或刀刃一样割过我们的身体，最是一个别字，一来再来，我们便要这一回回的丧失一忍再忍，是的，所谓别离，就是“丧”与“失”，只要别离来到，多少血气充沛之人，也无不顿时明白：我们的一生，确实只有向死而生这一条路，而死，除了肉身的寂灭，更有这纷至沓来的“丧”与“失”。所以，要写诗，写诗即是挽回，即是提前的祭奠，即是自己把自己救出来。正因为如此，任你百战骁将，还是当朝宰相，只要别离之途近身，空中的飞燕，近旁的花朵，路边的流水，你都要化作铁匠，再对着它们狠狠敲击，直到飞出挽回、祭奠和救赎的火星子——一代圣人王阳明，作别龙场之时，面对入门弟子的相送，虽说溪云压帽，风雪满鬓，满山里回荡的，却仍是一颗眷恋不去的人师之心，对弟子们

说完了“相思不作勤书礼，别后吾言在订顽”，他又接着说：“莫辞秉烛通宵坐，明日相思隔陇烟。”更有耿介孤僻如王安石，要想真正识得这位众口纷纭的铁石心肠之人，非得要去他的诗里不可，唯有在他的诗中，云雾散尽，真身才得以显露，却原来，他不是别人，他只是一样在分别里落泪的儿子、兄长和父亲：

荒烟凉雨助人悲，泪染衣襟不自知。

除却春风沙际绿，一如看汝过江时。

时在宋元丰五年，王安石罢相至金陵谪住已有七年，恰逢弟弟王安石礼赴京，长兄如父，他便亲身将弟弟送往了龙安津渡口，再看着弟弟渡过江去，却想起了自罢相以来已经七年未见的长女，他忍不住对女儿说：亲爱的女儿，这冷雨，这从雨中升腾而起的烟雾，怎能不令人悲伤，直至衣襟都被泪水打湿，我也浑然不知。你的叔叔已经走远了，眼前周遭，除却春风吹绿了沙边的青草稍有不同，这一切，多么像我当年看着你过江出嫁的时候啊！

事实上，早在写下这首诗之前的嘉祐年间，王安石即将出使辽国前，见到过自己的妹妹，而相见之日即是分别之期，兄妹二人的短暂相逢却令王安石倍觉暖怀，在奔赴辽国的路上，他写诗寄给了妹妹，诗里说：“少年离别意非轻，老去相逢亦怆情。草草杯盘共笑语，昏昏灯火话平生。自怜湖海三年隔，又作尘沙万里行。欲问后期何日是，寄书应见雁南征。”——老实说，我早先在读林语堂之《苏东坡传》时，常觉书中的王安石干涩寡淡，甚至不可理喻，唯有读了他的诗，才又作如此想：妹妹与女儿，杯盘和灯火，青草与激流，大雁和尘沙，全都刀刻一般装在他的身体里，细致时如丝线绷紧，再微小的物事都有相宜的位置；粗放时也未作一句狂语，就算大雁当头，尘沙扑面，他记着的仍是许给妹妹的归期，这样的人，这样的宰相，肚子里怎么可能撑不下几条船？

所以，别离诗中，最贴人心的，反倒不是那些如有神助之人所写，以李白为例，别句甚多，别意甚少，只因为，于他而言，每一条即将踏上的路都是要被重新命名的路，凡他过处，草木摇动，鸟兽惊慌，纷纷物事，连同他脚踩的道路，反倒都会齐齐地涌向他，最后，它们必将全部化作他的一部分，“请君试问东流水，别意与之谁短长”，又或“仰天

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以上诸句，实际上，都可看作是踩在风火轮上写出来的。可是毕竟，如辛弃疾所言“别有人间行路难”，另有一些句子，出自低门矮户，但却守着本分，路上有酒，它便说有酒，路上有兽，它便说有兽，一切好走与难留，它都照实说来，不掩不藏，如此，那些句子便如三两行李，如芒鞋布衣，人们走到哪里，它们便跟到了哪里。就像唐人李频在湘江之畔与亲旧别离之时，别愁虽在，却被眼前所见尽数收纳，这样，别愁反倒变成了谦谦君子，不说话，不号啕，时间一到，该走就走：“中流欲暮见湘烟，苇岸无穷接楚田。去雁远冲云梦雪，离人独上洞庭船。”类似情境，还多见于辛弃疾的别离之句，这些句子里，虽说沉郁之气常在，一颗被愤懑包裹的心也常在，但是，一句句如实道出，反倒如同李白，别造了新路，这路上，站着世间几乎所有的远行之客，还有他们的心事——

唱彻《阳关》泪未干，功名余事且加餐。浮天水送无穷树，带雨云埋一半山。

今古恨，几千般，只应离合是悲欢？江头未是风波恶，别有人间行路难！

此一阕《鹧鸪天》，作于宋孝宗淳熙五年，辛弃疾从豫章赶赴临安的途中，在此之前，辛弃疾数十次表奏朝廷，直陈自己的上阵杀敌之心，却始终未能如愿，即使转任了地方，或毁于群议，或得罪了公卿，他也只能一回回挂冠而去。然其人是谁？不同于诸多写诗之人，为了抗金，辛弃疾二十一岁便已募兵两千，为了惩治叛逆，他领着五十人便敢直入敌军大营，最终亲手将叛逆亲手缚回，交与朝廷处治；论其词句，近人钱基博有云：“弃疾之词，恣肆而为槎丫，其势横。”又说其“纵横跳荡，如勒新驹，如捕长蛇，不可捉摸”，实在是隔世知音的入肝入肠之论。然而在这一首《鹧鸪天》里，虽说短短一阕皆为名句，“浮天水送无穷树，带雨云埋一半山”一联更是堪作绝唱，最动人心的，却是最后两句：“江头未是风波恶，别有人间行路难！”——当我们踏上路途，我们其实都知道，前面的路不好走，朔风狂雪在前，险关猛兽也在前，不管是横下了一条心去，还是闭上眼睛自己骗自己，只要性命在，一切苦厄终能渡得过，可是，谁能想到，这“行路难”里还另有一难，名唤人情风波呢？与之相比，江水里的浪头浪尾算得了什么？一切离合之悲欢又算

得了什么？君不见刘禹锡之“长恨人心不如水，等闲平地起波澜”乎？君不闻白居易之“行路难，不在水，不在山，只在人情反覆间”乎？所以，须臾之间便要别过的兄弟啊，你我二人，《阳关》唱彻又如何？双泪未干又如何？我，辛弃疾，那个一心想要“了却君王天下事”的恨意难平之人，却早已看清了自己的“刚拙自信，年来不为众人所容”，那么，既然时至如此，势至如此，我也别无他法，我也唯有劝你，功名自是余事，多喝酒，多吃饭。

古今别离之名句，可谓多如箭雨，也不知道是何缘故，偏偏辛弃疾的别离之句总是被我记得牢牢的。仍是在太白山中，小镇子上，我遇见过一个丢了儿子的人，这人终日喝醉了便站在街头破口大骂，非要说他的儿子就在这镇子上，只要不把他的儿子交出来，这里的人就都是有罪的，他迟早要一家家寻上门去报仇，时间久了，几乎人见人厌，也没人理会他。这一天，他又喝得不省人事，躺在地上无法动弹，恰逢大雨突至，他被浇淋得全身发抖，可就是起不了身，只好继续躺着，任由大雨浇淋，渐渐地，颤抖就变作了抽搐；而我，这些年，旷野上，小城镇里，诸多仓皇奔逃的长途中，遇见最多的，就是这些四处寻找自己丢掉了的儿女之人，大多跟我一样仓皇，个个却都比我更加失魂落魄，于是，我走上前去，将他搀起来，带回旅馆，又给他买来了药，待他清醒和安定下来之后，他却从自己的上衣兜里掏出了一支笔，还有一个湿漉漉的笔记本，叫我无论如何也要给他一定能找得回来的儿子写句话，按理说，我当然要给他的儿子，也给他，写上几句宽慰话，不知怎的竟然没有，眼见得风雨如晦，又见山重水复，想来想去，我还是给他写下了辛弃疾在送别范廓之时所赋《定风波》中的一句：“无情对面是山河。”

可能是因为：这些年里，我所踏足之路，多是无名无姓之路，我所遭逢之人，也多是无名无姓之人，所以，在离别诸诗里，我总是不自禁地去着意那些无名氏们的句子，这些句子，如兵马俑，人形具足，只差开口说话，事实上，就算说了话，也只怕早已被宰相状元们的文章驱赶到了人迹罕至之处；又如战争之后被弃置在一旁的刀枪剑戟，只剩得铁锈丛生，铜痂郁结，但是说回当初，战阵里，风声里，无论胜败，哪怕终生都被操之于人手，它们也都亮出自己的身体和心。是的，生而为人，哪怕籍籍无名，眼见的也是晚云与朝露，头顶的也是朗星与白日，

早在先秦之时，无名氏所作的《白云谣》里便如此说：“白云在天，丘陵自出。道里悠远，山川间之。将子无死，尚复能来。”你看，句句都是实话，句句都堂堂正正，无名百姓这么说话，九五之尊恐怕也只能这么说话，而且，这些话，既可以对人说，也可以对一路经过的白云、丘陵和山川说：只要你不死，你就还能再来；只要我不死，你我也必将还有再会之期。另有三首无名氏所作之诗，假托为栖身异邦的李陵写给即将回到中土的苏武，是为《李少卿与苏武三首》，首首都悲意萦怀，却又不入激狂，读下来令人顿生惻隐之心，兹录其一：

良时不再至，离别在须臾。

屏营衢路侧，执手野踟蹰。

仰视浮云驰，奄忽互相逾。

风波一失所，各在天一隅。

长当从此别，且复立斯须。

欲因晨风发，送子以贱躯。

实际上，李陵确实为苏武写过诗，名曰《别歌》，诗里写道：“径万里兮度沙漠，为君将兮奋匈奴。路穷绝兮矢刃摧，士众灭兮名已隳。老母已死，虽欲报恩将安归？”李陵毕竟是武人，除了几句接近号哭的怨愤之语，满腹奇冤竟无一字能拔剑自救，难怪梁启超说此诗“质直粗笨”。世事往往如此：多少一意求得的公允，根本不在朝堂上，根本不在史册中，却丝丝缕缕地深扎在无名无姓之人的心底里，其时之李陵，身为敌国之降将，早已无名无姓，就算有名有姓，也叫作逆臣贼子，能救他的，能在悠悠千载里让他渐渐水落石出和起死回生的，唯有那些假托他之手口的无名氏们，只因为，我所看见的你，其实就是我自己，或早或晚，我也可能像你一样有口难辩，我也可能像你一样忍气吞声而再强颜送别，一如诗中所写：好时候再也没有了，唯有离别才是必然，才是命运，抬头看，你我多像那疾驰的白云，忽而跟随，忽而逾越，最终，我们只能失去所住，再在各之所在里眺望对方，只可惜，复可恨，我身不似飞鸟，不能因风而起，再以这贱末之躯送你往前一程了！

何止于一颗公允之心，许多时候，正是因了那些无名氏的吟唱，正

道的丛林里才横添了几可与史志对峙的殿宇楼台——有一桩故事，说的是，卫宣公之子朔，因觊觎异母兄弟伋的储君大位，与母合谋，骗伋出使齐国，意欲在路上杀死他，而朔的同母兄弟寿，却与伋情谊深厚，当他得知母兄之计后，立刻告诉了伋，且阻止他上路，然而，伋却言君命不可违，一意前往齐国，别无他法之后，寿干脆窃走了伋的出使节凭，代替他乘上了出使的小船，而后果为母兄所遣之人击杀于舟中，其后，伋也乘船追了上来，一见寿之既死，悲痛至极，也愤恨至极，径直跟对方说，你们要杀之人，其实是我，既然如此，你们将我也杀了回去复命吧，如此，伋与寿，这一对异母兄弟，竟双双死在了舟中。

但是自此开始，一首名叫《二子乘舟》的别离之诗便开始了吟唱流传，直至被收入了《诗经》里的“邶风”篇，这首诗，只有短短数行，却好似一张山水画：乍一看去，湖光与星火之外，尽皆留白，这留白里，又无一处不是凶险，无一处不是情义。不仅如此，这首诗里，最迷人也是最让人动情之处，不单在那一对前后赴死的苦命兄弟，更在岸边送行人发出的悲声，读过的人总是忍不住要去猜，岸边的送行人是谁？是二人的生母吗？是剩下的兄弟姊妹吗？我也曾猜测过许多遍，而我的答案是：那些送行人，可能是生母，可能是兄弟姊妹，更可能是那些古今以来的无名氏，那些活剥了生离、生吞了死别，且注定了一遍一遍要去反复经受这些生吞与活剥的无名氏：

二子乘舟，泛泛其景。愿言思子，中心养养！

二子乘舟，泛泛其逝。愿言思子，不瑕有害！

说起来，这些年里，一路走下来，我也遇见过不少这世上的无名氏。还是在太白山中，我遇见过一个半辈子都喜欢作诗的人，几十年里，五言七律写了二十几大本，但是，要是让我如实说，那些诗却几无可观之处，绝大部分都近似于大白话。然而就算如此，他还是写了不少诗来赠给我，且要我也与他唱和，我实在没有这样的本事，只好一次次婉拒了他，他也丝毫不在意，仍然不停地写诗给我，不停地请我去他家中喝酒。有时候，当我们坐在灶膛前喝酒，他根本不管我到底在听没在听，一首首将他赠给我的诗背了出来，眼睛里发出的光，简直比灶膛里的炉火还要热烈；我也只好任由他去，直到双双都酩酊大醉，我才摇晃着走出门去。

只是这一回，就在我要与他和这太白山作别的前一晚，我明明喝了很多酒，明明就坐在灶膛前，寒意还是袭上了身，我知道，这寒意，固然是因为天气正在转凉，却也更是因为近在眼前的别离，所以，破天荒地，我竟然想为他，为这太白山，更为自己的过去，写下一首别离之诗。此时此刻的几颗残星之下，江山虽然辽阔，多少人春宵恨短，多少人一夜白头，而我，却只能在火焰、穷寒和别离里扎定了自己的营帐，然而，越是如此，出乎意料地，某种逐渐清晰的信心，伴随着某种逐渐强烈的为眼前周遭做证之心，却反倒越加强烈，霎时里便充盈在了我的肺腑之间；紧随其后，就像火焰升腾，又像凉风扑面，诸多词句都好似睡着了刚被叫醒一般，纷纷涌向了我，在酒意的加持下，我的头脑里，一时飞沙走石，一时大雨如注。可是，很遗憾，我终究还是要承认，自己实在没有写诗的本事，直到最后，我也没有能够完整地拼凑出一首诗，但是如此也好，我反倒轻松下来，看向了那个依然还在火焰边背诗的朋友，再继续去听他的背诵；这时候，他刚刚背完一首纪念去年闰七月的诗，又背起了下一首，诗里有田埂和抽水机，也有寒霜和来年的收成，我便去想象着它们，在酒意里闭上了眼睛。入睡之前，我对自己说：也许，一觉醒来，到了明早，到了真正的别离之时，我也能够像他一样，写出一首诗，再身怀着信心与做证之心，奔跑着，成为无数无名氏中间的一个。

酒悲突起总无名

是的，杯莫停——赶了一整天的路，入夜之后，我终于来到了这个祁连山下的小镇，时值四月，满目里的油菜花开得正好，而小酒馆外的狼毒花也开了，大风将花朵的香气送入了小酒馆，再落入我的酒杯，竟使得那便宜至极的烧酒变得越来越好喝。油腻而逼仄的小酒馆里只有一张桌子，我又来得晚，原本已经没有落座的地方，哪知道，围坐在桌子边的陌路兄弟们竟招呼我在他们中间坐下，我也就没客气，坐下来跟他们攀谈，这才得知，他们都是在附近修电厂的民工，既有本地人，也有四川人河南人黑龙江人，既然如此，我就更不客气，一杯一杯跟他们碰撞起来，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酩酊之中，我突然很想亲近那些油菜花和狼毒花，摇摇晃晃地，一个人端着酒杯出了门，再在它们身边坐下，遥望着远处隐隐约约的雪山，不知不觉便睡着了。

后来，我被一阵歌声惊醒了，再惺忪着朝小酒馆里看，只见那些陌路兄弟们正在且歌且舞，青海小调，《大花轿》，“刘大哥讲话理太偏”，一首首轮番唱了好几遍，那舞蹈却说不清楚是什么舞蹈，像是迪厅里跳的，却又像锅庄，兄弟们一边跳，一边往嘴巴里灌着酒，置身于这痴狂的良辰，兄弟们如同娶亲，如同守在丰收身边，如同复活的幽灵与亲人们久别重逢，我还没缓过神来，已经有个小兄弟跑出门外，拉扯着我，非要我去加入他们，此时，我的手机响了，我刚要接听，那小兄弟竟然趑趄着一把夺过手机，将它扔进了狼毒花丛中，我也只好放任不管，被他们推来推去，终于下定了决心，无论如何，我都要迎来一场真正而彻底的大醉：

闲愁如飞雪，入酒即消融。

好花如故人，一笑杯自空。

流莺有情亦念我，柳边尽日啼春风。

长安不到十四载，酒徒往往成衰翁。

九环宝带光照地，不如留君双颊红。

——陆游作此诗时，身在四川范成大幕府中，自三十九岁被贬出临安行在，已经十四年，于仕宦一途，他早就生出了到此为止之心，所以，这首诗，其实是横下一条心的到此为止之诗，唯其如此，世间美酒反倒拥有了真正的体面，多少人喝的是酒，写的是酒，酒却只是个由头和引子，在“浊酒一杯家万里，燕然未勒归无计”之中，在“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之中，酒其实早被薄幸被弃置了：尽欢和未尽欢的人们，你们只管去上天入地，而我，也只好看着你们渐行渐远。独独这一首《对酒》里，酒不再是仆人、配角和出发地，而是海到天边酒作岸，是山登绝顶酒为峰，喝酒之人既在镜花水月之中，更在和它们，和更多的真境与妄念一刀两断，正所谓，“九环宝带光照地，不如留君双颊红”！此诗读罢，当然会以“闲愁如飞雪，入酒即消融”为名句，甚至令人几番想起李白的“雪花酒上灭，顿觉夜寒无”，但是，这些名句，如果它们是知趣和慈悲的，它们就应当避嫌退让，纵容你我去耽溺，去和无边尘世一刀两断，所以，在油菜花和狼毒花的旁边，且让我再默念一遍：“九环宝带光照地，不如留君双颊红！”然后，像李白一般，对那些满身泥灰的兄弟们说：“岑夫子，丹丘生，将进酒，杯莫停。与君歌一曲，请君为我侧耳听！”

这一回前来祁连山，实际上是胆大包天：此前半年，我一直在北京写剧本，临到要写完，接下这项目的人突然提出，这个剧本，只能由他一人署名，我当然不同意，双方僵持了起来，而出品公司却仍连日催促着剧本的进度，如此，我便写也不是，不写也不是，正在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这天中午，我在朝阳路的一家小面馆里吃面，突然看见墙上张贴的一张祁连山风光画，再想起这些年里曾经多少回踏足在祁连山下，又或穿行于祁连山中，一种委屈，也夹杂着愤懑，瞬时里便攫住了我，茫然四顾之后，我竟恨不得小面馆之外的路即是通往祁连山的路，唯有踏上这条路，我才能迎来真正的号啕、依恃和亲近，于是，一刻也没有再等，出了小面馆，我便离开北京前往了祁连山，一路上电话当然不断，合作者，出品公司，甚至一个自称律师的人，轮番给我送来了威胁和斥骂，尤其那个自称律师的人，一遍遍告诉我，如果我再不悬崖勒马，他一定有办法让我吃上我根本无法消受的官司，而我，我却什么也顾不上了，坐在火车上，一边听着他的电话，一边反倒不无快意地渴望着他所说的恶果早一点到来，也好让我更早一点见到自己的水落石出，

那满身的底气，竟然不过是我正在狂奔上前的祁连山。

所以，祁连山下，杯莫停。就算我根本不知道此行最终的目的地，但是无论如何，满心满目里，我却只有一个念头，那便是，走下去，继续走下去——这天黄昏，在雨后的旷野上，一座修路工的帐篷里，我竟然再次遇见了一个携着满身醉意且歌且舞的兄弟：这兄弟，是个藏族小伙子，只会说生硬的汉话，我遇见他的时候，他已经坐在帐篷里喝多了，却执意拉扯着我继续喝，我也恭敬不如从命，一边喝，一边费尽了耳力去听清他的醉话，却原来，他之所以在此处修路，是因为去年冬天的雪太大，他借钱买来的几百只羊都冻死了，债主每天上门催债，他也没有别的法子，便逃到这里来了。只是，不管他醉成了什么样子，对于债务这件事，他却是一口咬定，自己是个清白的人，欠下的债，一定要还清，也一定能够还清，说着说着，就好像债务已经还清了，他竟然要给我跳舞，我连说不必，他却早已按捺不住，冲出帐篷，奔到旷野上，霎时之后，歌舞顿起，那歌声，几乎将远山里的积雪震落，那舞蹈，朴拙而癫狂，就好像是从岩画上搬下来的，也不知是怎么了，明明远在边地，明明是一个藏族小伙子在歌唱和舞蹈，我却想起了宋人陈师道的《除夜对酒赠少章》：

岁晚身何托，灯前客未空。

半生忧患里，一梦有无中。

发短愁催白，颜衰酒借红。

我歌君起舞，潦倒略相同。

“我歌君起舞，潦倒略相同。”这一句，很难不令人正视和珍重眼前人，此刻里，天空里飘着火烧云，祁连山上有冰川，纷纷物事，无不美而高远，但是，大地上，我唯一的伙伴，却是那个已入癫狂之境的藏族小伙子，既然如此，如果不再一醉方休，我们岂不是辜负了这潦倒中的相逢，又做了烈酒、冰川和火烧云的罪人？于是，接下来，我们几乎喝了整整一夜的酒，直到天快亮才分头睡下，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还在酣梦之中，他叫醒了我，再递给我一把刀子，见我愣怔不解，他才赶紧对我说，马上，他就要出发去修路了，那修路的地方，是个大风口，太冷，想要熬过去，还是只有喝酒，但他现在已经没有买酒的钱了，所

以，他想用这把刀子换几个酒钱，也不知道我是不是愿意，我当然不愿意——我给了他酒钱，却并没有要他的刀子，这样，他也不愿意了，扔下钱就走，我又捡起钱来追出帐篷，好说歹说，他才羞红了脸收下，又急于摆脱这尴尬，干脆向前狂奔了起来，我也只好用鲍照《拟行路难》里的句子祝他一路顺风：“人生苦多欢乐少，意气敷腴在盛年。且愿得志数相就，床头恒有沽酒钱。”

千万不要小看了“酒钱”两个字，诗里词里，这两个字从来都是一个问题。它既关涉生计，也关涉志趣，实在是人活一世的神经和面目。唐人高适《别董大》中“莫愁前路无知己”之句，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少有人知的是，《别董大》其实是两首同题诗，另有一首如此写道：“六翮飘飘私自怜，一离京洛十余年。丈夫贫贱应未足，今日相逢无酒钱。”如此甚好，如此，豪气与寒气毕露，才是我们皮囊和时运的真正底色。更有唐伯虎，年纪越大，越对酒钱牵肠挂肚，说完了“桃花仙人种桃树，又摘桃花卖酒钱”，又接着说“漫劳海内传名字，谁论腰间没酒钱”——也狂也狷，也穷愁也可怜。说来说去，还是现世里面面俱得的白居易最是优裕和从容，就算身在暮年，杯觥交错之间，一切也都不在话下：“少时犹不忧生计，老后谁能惜酒钱？共把十千沽一斗，相看七十欠三年。”

必须承认，在祁连山下，酒喝得再多，我也从未忘形，只因为，对酒钱的忧虑从来没有一刻消退过，何止是酒钱，车钱房钱吃饭钱，以上诸事，事事欲走还留，又化作拦路的蒺藜和猛虎，常常使我驻足不前，却在驻足不前里心生不甘，别无他法，我也只好用更多的烈酒来赶走它们，到了此时，更多关于酒的诗，也化作车钱房钱吃饭钱，越过祁连山直奔而来，我便终于能硬着头皮一醉再醉——半夜里，在小车站的长条椅上，我和一起等车的人，喝多了径直睡着，睡醒了又再接着喝，岂不正是王之涣所说“今日暂同芳菊酒，明朝应作断蓬飞”吗？小旅馆办入住的柜台前，我竟巧遇了一个前来此地做皮革生意的湖北同乡，才攀谈了三两句，两个人便几乎同时掏出了酒，而后，一边喝，一边发现彼此交集甚多，只是，当我们说起双方何至于此的时候，却又赶紧闭口不谈，连干了三杯，如此因缘，岂不正是卢照邻所说“他乡共酌金花酒，万里同悲鸿雁天”吗？是的，悲哀，我还要承认的是，一回回地，就算喝得再

多，某种巨大的悲哀一直都在，这悲哀，祁连山也挡不住，连通着山峦背后那至大至广的尘世，如果它流淌起来，承接它的，却是另一股早就在等待着它的、更加阔大的悲哀，其中风浪，就像清末词人朱孝臧所作之词里的句子：

翠阜红匪夹岸迎，阻风滋味暂时生。水窗官烛泪纵横。

禅悦新耽如有会，酒悲突起总无名。长川孤月向谁明。

“禅悦新耽如有会，酒悲突起总无名”！是的，就是这两句，北京和祁连山，手中的酒瓶和可能的官司，强自镇定和心有余悸，总之是，我之所来，我之所去，我之无所从来，我之亦无所去，这祁连山下的一切，全都被这两句词装下了。先说禅悦新耽，在祁连山下，我之禅悦，真可谓无处不是：湖面上的天空里，鹰隼沉醉于自己的倒影，忘记了飞翔；马匹们的眼睛似乎被雪山的反光所灼伤，却又不愿离开，纷纷闭上眼睛，任由马鬃沾染上被风吹来的花朵；草地的深处，泉水汩汩冒出，再蜿蜒向前，将湿漉漉的气息送向了杨柳、风车和远处的尘沙，以上所见，入我眼即是入法眼，入法眼即是入我眼，每每贴近，我都恨不得自己烟消云散，再在马鬃中、泉水中和鹰隼的倒影中历遍六道轮回，直至最后，重新被这莽荡无际的祁连山生出来。然而，禅悦新耽之后，悲哀也就来了，这悲哀说是无名，却又针扎一般指向了一五一十的无可抵赖：无论如何，这祁连山只是暂时容身的所在，也许，那些一似往常的苟且已经伏兵埋藏在了山谷之外，只等着我前去举手投降？还有，死去的故人，化作陌路的故交，还有那些早已寂灭的因缘，我到底为何得到过你们又丧失了你们？远的不说，只说这祁连山下，酒入魂魄之后，我是该沉默着端坐在狼毒花身边，温驯地接受它们的开示，还是该踉跄着去追随头顶明月，在旷野上越跑越远？抑或是，我应该强迫自己留存最后的清醒，在湖水边洗净自己的脸，喘息着，认清了来路，再选定了去路？天上地下，我全都绕树三匝，唯一可依的枝头，仍然还是只有大口喝酒，到头来，我还是既未能认清自己，也未能认清那些悲哀。

幸亏这是在祁连山下。远至大唐，在此地来去的，除了将军和求法僧们，更有高适、岑参和王昌龄，多少纤弱之辈，一入此地，便要二度为人，雪花如席如斗？窄路似弓弦似刀背？又或者，牙齿被打落？双膝被折断？对不起，我全都要和泪吞和血吞，当然也要和酒吞。旁人不

说，只说和我一样来自古之荆州的岑参，祁连山下，我走过的路，他都走过，我喝过酒的地方，他也都曾长醉不醒，然而，他在祁连山下所写的那些诗，虽说也酒气逼人，却从未有一刻在酒水里自成郁结和漩涡，那些字句，往往先打酒里入，又打酒里出，既出，便不再相顾，一意上战马，入风雪，任从辗转，倏忽不见，再看它们，却只听得见马蹄阵阵和朗笑声声——陪名将封常清登高之时，他写道：“九日黄花酒，登高会昔闻。霜威逐亚相，杀气傍中军。”送别被拔擢东归的魏升卿时，他写道：“垆头青丝白玉瓶，别时相顾酒如倾。摇鞭举袂忽不见，千树万树空蝉鸣。”尤其是，每一回，当我路过那些早已被青草覆盖的烽燧和故城的时候，一想到这些几经更改的所在当年也曾遍布胡笳之声，岑参很可能就在其中横刀夜眺，再豪饮至天明，心底里便总是忽有所动，他那首《酒泉太守席上醉后作》里所溢出的沉醉与一往无前之气，顿时就像胡笳之声，一曲曲，一处处，在苍茫四野里纷纷升腾弥漫了起来：

琵琶长笛曲相和，羌儿胡雏齐唱歌。

浑炙犁牛烹野驼，交河美酒归叵罗。

三更醉后军中寝，无奈秦山归梦何。

幸亏这是在祁连山下。越往前走，我遇到的把酒言欢之人竟越多。在祁连县的默勒镇，我遇见了一个大半辈子都在写作的语文老师，这语文老师听说了我所为何来之后，一把抱住了我，只因为，这个湖南人之所以半生在这里度过，也起因于一次突发奇想的游荡，只是没想到的是，他这一来，竟然在这里娶妻生子，再也没了回湖南去的念想。当天夜里，他骑着摩托车，将我带到了他的家中，大概是身在牧区的缘故，他的家虽说是砖房，却仍做成了帐篷的样子，儿女早已长大离家，家里只剩下了他和老伴，叫老伴端来牛羊肉之后，我们便喝起了酒，喝着喝着，说起自己写了半辈子却只在自治州的报纸上发表过作品，又说起在湖南老家里早已死去的父母，语文老师伤感了起来，伤感里又夹杂着一贯的激动，翻来覆去地举着杯子高声劝我多喝：“你看这酒，一滴何曾到九泉？一滴何曾到九泉？！”我知道，他的劝酒词，其实来自一首诗，宋人高翥的《清明日对酒》：

南北山头多墓田，清明祭扫各纷然。

纸灰飞作白蝴蝶，泪血染成红杜鹃。

日落狐狸眠冢上，夜归儿女笑灯前。

人生有酒须当醉，一滴何曾到九泉。

可是毕竟，我来这祁连山下时，清明早已过去，尽管语文老师的醉意里满含阴阳两隔之悲，但是，岑参之气，高适和王昌龄之气，都才刚刚被我拽过来，都才刚刚被我抱住了一丝半点，我只生怕自己抱得不紧不牢，所以，我一直都在提醒自己，哪怕喝得再多，也不要散乱了心神，于是，我赶紧和他谈起了写作，没想到的是，他又伤感和激动起来，哽咽着对我说起了此地里一位和他一起写作的同道，再告诉我，这个同道，也死了，现在，他活在这世上，冷清得很：“你看这酒，一滴何曾到九泉？一滴何曾到九泉？！”我便借着醉意，对他说，我有一个想法，是来到祁连山之后才日渐明确和强烈起来的想法，不一定对，仅供你参考——你看这屋外的油菜花，暴虐一般扩张铺展，连通了山岗，连通了山岗上的月亮；你再看那些还在吃夜草的羊群，一只只，正在安静地被月光照亮，可是，同时被月光照亮的，还有它们即将被屠宰的命运，也因此，它们越安静，就越孤苦；还有那些更远的地方和物事，河流、星空和豌豆田，青稞、马匹和斑头雁，等等等等，也许，现在，又到了我们重新认识彼此的时候了，面对它们，我们可能需要再一次主动上前，再自我介绍，自此，与它们也结成把酒言欢的莫逆之交。只是，我的话还未说完，语文老师已经睡着了。

尽管夜已经深了，但是，因为第二天一早就要离开默勒镇，我便没有叫醒语文老师，悄悄出了他的家门，一个人踏上了回旅馆的路，夜幕里，小雨时而降下，时而休歇，头顶上的星辰们便时而见得到，时而见不到，但它们一直都在，它们在，我便感觉到，某种近似于真理和天道的气息正在浇灌着我的身体，也许，这气息便是岑参之气？便是高适与王昌龄之气？快走到旅馆的时候，语文老师酒醒了，给我打来了好几次电话，可能是信号有问题，我们都听不清彼此在说什么，过了一会，实在没办法了，语文老师放弃了继续给我打电话，转而发来了一段短信，大意是，我这一走，他的心又要空落一阵子了，对付这空落的唯一法子，还是继续喝酒，然而对于喝酒，他总是既高兴，又厌倦，高兴的时候只觉万事不足为虑，厌倦的时候又觉得自己不过是个沦落在天涯海

角的废人，只差一死方休，可他的心还没死，他还想好好写作，所以，他问我，这酒，他到底是该喝下去，还是应该彻底戒除？在小旅馆的门口，我琢磨了一阵子，给他回复了短信，大意是，如果身体不适，万请就此将酒打住，如果身体还好，那么，我就送你一首元好问写的词：

只近浮名不近情。且看不饮更何成。三杯渐觉纷华远，一斗都浇块垒平。

醒复醉，醉还醒。灵均憔悴可怜生。《离骚》读杀浑无味，好个诗家阮步兵！

没错，在元好问这里，情即是酒，酒即是情，世间芸芸，任他是谁，如若只近浮名而一滴不饮，你再看他，是否能够真正迎来小成大成？三杯入口，纷乱渐消，一斗下肚，块垒铲平，且看我醒了再醉，醉了再醒，再看那屈原屈灵均多是可怜，宁愿“游于江潭，行吟泽畔”都不痛饮，所谓“众人皆醉我独醒”，反倒令《离骚》也过于清醒而独善其身，更因此故，读来读去，看来看去，让人最想要去亲近追随的，还是那阮籍阮步兵！——虽说乱世里的元好问所言中不无孤臣孽子之激愤，但他实际上也是在说，我们喝过的酒，和我们写过的字、登过的山是一样的，有峰岭与沟壑，有暮云与朝露，最终自成世界，而你我，一杯在手又或一山在前时，最要紧的，却是平起平坐，你们且去自成世界，而我也正在练就平起平坐之身，如此，当我们从烈酒、群山和白纸黑字里抽身而出之时，遇见的阵仗再大，撞上的伏兵再多，我们和你们，也已经能够平起平坐。

是的，那平起平坐的时刻，迟早都会来的！这一日，风吹草动的午后时分，我来到了门源县一个叫作苏吉滩的地方，身在当年吐谷浑人的栖息与征战之地，当然要喝酒，在草原上信步走了没多久，我便被一户正在娶亲的人家拽进了露天里举行的婚礼上，先喝酒，再唱歌，一曲罢了，再接着喝酒，渐渐地，天色黑了下来，而巨大的篝火堆却正在搭建起来，不用说，一个酣畅的长夜正在等待着所有人；恰好这时候，我又接到了那个自称律师之人的电话，他告诉我，我已经被起诉，等待着我的，是一场我根本无法承受的麻烦，而我现在不管做什么都晚了，他没想到的是，我竟然在电话里大笑了起来，再胡言乱语地告诉他，我之前

说不怕，但实际还是怕，而现在，我的心里既没有怕，也没有不怕，套用佛家偈语，怕既是不怕，不怕即是怕，律师大人，你没猜错，酒杯只要在手，我便没有了分别之心，还有，你听说过李白的《襄阳歌》吗？在结尾的地方，他是这样写的：“舒州杓，力士铛，李白与尔同死生。襄王云雨今安在？江水东流猿夜声。”你没猜错，我的意思是，再大的麻烦，再吃不消的官司，这一回，我都打算将它们受下来，吃下去，律师大人，接下来，我可能还会如同李白一般，将它们都当作是舒州杓和力士铛，再一同去死，一同去生。

到了最后，对方估计是被我的胡言乱语吓住了，匆忙挂断了电话，而我，满身的醉意都才刚刚好，这醉意，没有让我陷入更大的谵妄，又源源不绝地为我生出了一颗无法自拔的眷恋之心：暮色与祁连山，篝火与青草，还有新郎与新娘，这亘古未绝的一切，本来就是世上最浓烈的酒浆，它们浇灌着我们，覆盖着我们，却又召唤着我们去和它们平起平坐，那么，除了继续眷恋和亲近，我们还能做些什么呢？也许，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迎来和抱紧更加彻底的迷醉，以此证明，我们的低首和跪服，都才刚刚起了个头，那么，还等什么呢？瞬时之后，我撒腿便向篝火堆边的人们奔跑了过去，心底里却在狂想不止：地上的生灵和天道，天上的星辰和真理，你们不是别的，你们其实就是与李白共饮的岑夫子 and 丹丘生，既然如此，且让我再对你们劝说一遍：“岑夫子，丹丘生，将进酒，杯莫停。与君歌一曲，请君为我侧耳听！”

最后一首诗

那年冬天，我在一座小县城中的医院里陪护病人，随着春节越来越临近，寒意日渐加深，大雾每一天都弥漫不止，这天早晨，待我在病房里揉着眼睛醒来，却听说同病房里的一个大姐放弃治疗，离开医院寻死去了，那大姐，原本是附近矿山里的出纳，因为早已无矿可采，她也就下岗了多年，虽说得了治不好的病，住在医院里也没有什么人来看她，但是，一天天的，她还是连说带笑的样子，许多时候，她都算得上泼辣。然而，即便如此，当我看过她留在病房中给一个可能前来的人写下的信，我也几乎可以肯定，她是真的出门寻死了。

果然，从此我再也没有见过她，奇怪的是，直到我离开那小县城，也没有什么人接收她最后留下的那封信，我还记得，那封信，一直放在简陋病房里的电视柜上，病房里的人们闲来无事之时，总喜欢打开信封，抽出信纸来把玩说笑一会，时间长了，那封信便也越来越油腻和残破了，但是，好多年过去了，那封信，我却总也无法忘怀它，信的一开始，那大姐便说：我去死了，你可能会来，也可能不会来，我就只当你会来，反正，这是我最后一次写信给你了；紧接着，她回忆了她和收信的男人一起度过的童年和少年，再往后，她对当初错过他连说了三个对不起，可是，一下子又掉到了她刚刚回忆完的童年和少年里无法自拔，不可自抑地，她写起了当年跟那男人小时候一起在水库里划船的往事，写完了，她抄了一首词，李清照的《武陵春》，这才又说：你可能会来，也可能不会来，但我只当你会来，反正，这是我最后一次写信给你了。那大姐也许并不知道，被她在信里抄下的《武陵春》，其实也是李清照一辈子里写下的最后一首词：

风住尘香花已尽，日晚倦梳头。物是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

闻说双溪春尚好，也拟泛轻舟。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

所谓“扫处即生”，说的便是“风住尘香花已尽”这样的句子，扫除之处，又生新意，其意，大致相当于佛家所说的“缘尽之处，即是缘起之

门”，然而，这不尽机缘，于李清照而言却是巨大的损耗——作此词时，为了躲避金人的驱杀，李清照和众多北人一起南逃，先至杭州，再至金华，而丈夫赵明诚早已亡故，再看眼前，日复一日的哀鸿遍野仍在继续，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就是：“闻淮上警报，浙江之人，自东走西，自南走北，居山林者谋入城市，居城市者谋入山林，旁午络绎，莫不失所。”前一年，李清照骤生大病，身旁的弟弟已经开始四处凑钱为她准备棺木，然而，她还是活了下来，那“扫处即生”的机缘亦随之而来：仍是为了活命与避难，她嫁给了当地人张汝舟，婚后未久，却发现张汝舟之所以收留她，为的只是将赵明诚遗留金石据为己有，按照当时律法，若是女子向官衙提出离异之讼，婚约就算被判无效，女方仍要身陷牢狱之灾，尽管如此，李清照依旧向官衙提出了离异诉状，一如她在给友人的求救信中所写：“猥以桑榆之晚景，配兹狙佞之下材。”

世事往往如此：国仇家恨当然会缔造出诸多忠臣义士和孝子贤孙，但是，对于有些人来说，它们却偏偏只肯化作缠绕不去的屈辱和羞耻，吞下去不是，吐出来也不是，当事者也只好沦作黥面的囚徒，在世人皆知的不堪里破帽遮颜，又任由那些屈辱和羞耻被一刀刀刻成了身体内的暗伤。这一首《武陵春》，梁启超说其是感愤时事之作，明人叶文庄却紧紧抓住李清照再嫁而不放，直斥她：“李公不幸而有此女，赵公不幸而有此妇。”可是，我却只看见了一己之身的无力，无力举措，无力抗辩，唯一能够与这无力相匹配的，不是发足狂奔，也不是低头认罪，而是漫长的、损耗了全部气血的凝望——对，这个李清照，是写下过“兴尽晚回舟，误入藕花深处”和“轻解罗裳，独上兰舟”的李清照，所以，此处的字字句句，其实是兰舟在凝望舴艋舟，是好日子凝望坏日子，说到底，就是那藕花深处的少女在凝望着乱世中的孀妇，然而，我之前缘与后续都扫除殆尽了，千万不要再生余意，千万不要再生别绪，且让我倦梳头，且让我泪先流，且让我安住在“风住尘香花已尽”这一句里既不向前也不后退了吧！只因为，向前看，乱世还在持续，还在加深，向后看，倒是能看见轻解罗裳的自己，可是，那个她，却只能令我吃过的苦变得更苦，只能令我受过的罪变作一回回的苟且，所以，春天也好，双溪也罢，请你们全都让位于这一场漫长的、损耗了全部气血的凝望吧：现在，这世上有两个李清照，一个看着另外一个，可是，现在的她们，既不打算顺从对方，也不再想要说服对方。

如此凝望者，不独李清照一人。宋徽宗即位后的建中靖国元年，流放海南的苏轼终于遇赦北返，归途中，六月间，他抵达了镇江的金山寺，说起来，这已经是他第十一次前来此处，作为天选之人，几乎每一回前来，他都留下了真正的行迹：在这里，他曾和诸友于中秋月下舞之蹈之，也曾应寺主佛印之请抄写过一整部《楞伽经》，元丰七年，在送乡人归蜀途经此寺时，他又招客痛饮，并写下《金山梦中作》，清朝的纪晓岚评说此诗“此有感而托之梦作耳，一气浑成，自然神道”，只是这一回，当他在寺中看见故交李公麟为自己早就画好的画像时，就像是知道了大限将至，不日之后，自己就将死去，一辈子的风浪和长短，至此分晓终于落定，所以，在他漫长地凝望了自己的画像和一辈子之后，他留下了被世人公认的最后一首诗，《自题金山寺画像》，却只有短短四句：

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系之舟。

问汝平生功业，黄州惠州儋州。

这二十四字，显然满盈着凄凉与自嘲之意，可是，冲破了凄凉与自嘲的，更有磊落与打死都不服，它是一面照见平生的镜子，更是一口人之所以为人、我之所以为我的真气，苏轼一生，这一口真气时而与青天同在，时而低伏在荒郊远道，却从未分裂消散，事实上，越至低处，那口真气便越是当空缭绕。这二十四字，也不是苏轼第一次写下与尘世和肉身双双作别的诗——早在元丰二年，因被政敌构陷，苏轼于湖州太守任上被逮，入狱四月有余，史称“乌台诗案”，在狱中，他猜测自己必死无疑，曾给弟弟苏辙写下两首诗以示绝命和嘱托，其中的“百年未满足先偿债，十口无归更累人”和“与君世世为兄弟，更结来生未了因”诸句，可谓千古伤心之句，弟弟在读完诗之后痛哭终日，不脛而走之后，更让天下的世人百姓无不黯然神伤，然而，这个死不悔改的人，在他出狱的当天，弟弟来接他之时，为了提醒他千万不要再沾口舌之祸，一见面便捂住自己的嘴巴示意给他看，结果，出狱没几天，他便写下了“却对酒杯浑是梦，试拈诗笔已如神”和“塞上纵归他日马，城东不斗少年鸡”，尤其那后两句中的“少年鸡”，说的自然是构陷他的政敌们，一见之下，弟弟当然大惊，可唯其如此，才算作是苏轼的本来面目：越是苦厄缠身，他越要乘风归去；越是无人问津，却越有从不为人知之处诞生的胜迹向他涌

来。说到底，所有的厮磨和苦斗，所有的厌倦和相看两不厌，他都献给了自己，看起来，他以横祸、颠沛和无休无止的风波走向了人间尘世，但是，这何尝又不是人间尘世以不尽造化走向了他又完成了他？

现在，苏轼站在了金山寺的画像前，风烛残年，来日无多，毫无疑问，此刻便是这一生的最低处，但是一切都刚刚好，他要赶紧地再一回完成他自己：历任八州太守的他为何只提黄州、惠州和儋州？那不过是，哪怕死到临头，他也要去正视、去亲切世上的沆瀣和身体里的块垒，并以此像是被铜山铁丘压死了一般坐实自己，可偏偏，一旦如此，那些沆瀣和块垒，反倒与整个尘世相抵，此我反倒与彼我相抵，杭州、密州和登州反倒与黄州、惠州和儋州相抵，至此，莽荡河山，海市蜃楼，便悉数入了彀中，又在吞咽和咀嚼中全都被夷为了平地。所以，这二十四字，并不是结束之诗，而是故态复萌之诗和再吸一口真气之诗，一如既往，这口真气绝不让人捶胸顿足抑或剑拔弩张，它容得下险恶风波和流离失所，也容得下炖肉、肘子和一轮明月，它所证明的，无非是苏轼仍然是那个苏轼，所谓的刚猛与精进，不过是我与我周旋，而我，又一次次从周旋里脱离，重新成为我自己。初贬黄州，他连写信给京中故旧都要吩咐一句“看讫，火之”，与此同时，他却已经在黄州城东买下了十亩荒地而日日躬耕；本因反对新法而被逐出朝廷，好不容易结束了漫长的贬谪，他却又因反对尽废新法而再次被扫地出门；再贬惠州，他在谢恩表里对皇帝写道：“臣性资偏浅，学术荒唐，但守不移之愚，遂成难赦之咎。”又贬儋州之时，孤老无托，瘴疠交攻，他却早已白首忘机：“某垂老投荒，无复生还之望，昨与长子迈诀，已处置后事矣。”——你们看，现在，置身在金山寺画像前的苏轼，岂不还是扶犁下田之苏轼和惠州谢恩之苏轼？岂不还是处置后事之苏轼和一出狱便写下“城东不斗少年鸡”之苏轼？

是的，此处说的最后一首诗，不是节烈义士们在绝命之时所写的自知之诗，我所着意的，恰恰是不自知，唯其不自知，写诗之人究竟是骡子还是马才能一览无余，旁人也才能在如此之诗里看清楚自己到底是骡子还是马，且以纳兰性德为例，康熙二十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纳兰性德在寓所召集众多好友们聚宴，席间，他们以庭院中的两棵夜合花分题歌咏，纳兰性德写下了一首五律：“阶前双夜合，枝叶敷华荣。疏密共晴

雨，卷舒因晦明。影随筠箔乱，香杂水沉深。对此能销忿，旋移迎小楹。”第二天，他便卧床不起，直至五月三十日离世，这首五律，便成了他一生中写下的最后一首诗，说实话，这些近似于南朝宫体诗般的句子，恰恰印证了纳兰之诗的真正模样：好句甚多，佳篇甚少，初看过去，佳处盈目，好比虬枝与花簇纷纷探墙而出，但凑近一整座花园去看，却又无甚可观。只是尽管如此，五月三十，这个日子却不可不提，这一日，不仅仅是纳兰性德之死期，更是亡妻卢氏离世八周年的忌日：世所周知，他从来就没能够从亡妻的死里挣脱出来，打她死后，他写下过太多悼亡的词句，上天造化，他竟然在她的忌日里得以和她重逢，就好像，这首五律不是他写的，而是那些悼亡词句在地有灵，自成了性命和名姓，再借着他的手写下了这最后一首诗，为的是让两个忌日得以叠合，更是让那最后一首诗穿针引线，再充当道路和灯笼，以使后世之人找见它们，照亮它们。

另有一首诗，虽说只是一个无名乞丐留在世间的最后一首诗，但是，和纳兰性德之五律不同，尽管也是诸方造化执他之手而写，可根本上，却是写诗之人喊出了自己的声音——清朝嘉庆年间的一个冬日，在苦风寒雪的通州郊外，有人发现了一具倒毙在路旁的尸首，照例禀报官府，官府随后派人前来收殓，很快，就有人认出了死者，死者也不是旁人，不过是城中一个说着永嘉一带方言的乞丐，要么是饿死，要么是冻死，那乞丐，也无非是死在了自己注定的命运里，然而，在他怀中，人们却发现了一张纸，这张纸上还写有一首诗，州官见之，不禁心生哀怜，竟将他好生安葬，且在墓前立碑曰“永嘉诗丐之墓”，其诗如下：

身世浑如水上鸥，又携竹杖过南州。

饭囊傍晚盛残月，歌板临风唱晓秋。

两脚踢翻尘世界，一肩挑尽古今愁。

而今不食嗟来食，黄犬何须吠不休。

且让我们将这些字句一一看过：“身世浑如水上鸥”似是得自杜甫“天地一沙鸥”之余意，却又平添了无常；无常之中，携杖过南州的行迹里，苏轼之“竹杖芒鞋轻胜马”倒是若隐若现；虽说行处宿处也有柳永目睹过的晓风残月，但是，真相却是晓风中的歌板和残月下的饭囊；更有“两脚

踢翻尘世界，一肩挑尽古今愁”两句，全无罗隐名句“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之撒娇、耍泼和自暴自弃。悲愁缭绕不去？腌臢扑面而来？他只说一句：我在这里，冲我来，我都受得住。再看结尾处，与李太白“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相比，这两句只说自己心意已决，黄犬吠叫不止，人间广阔无边，只是这一切与我全无了关系，我不过是自说自话，我不过是自行自路。是啊，那乞丐，他的身体里住过许多人，有杜甫和苏轼，有罗隐和李白，就像纷杂的云朵最终聚首，就像对流的溪水终于并拢，他却并没有被那些住进身体里的人扯断四肢，也没有被他们搅乱心神，不管来多少人，他都容得下，都能将他们安排妥当；拜诸方造化所赐，那乞丐写的诗里有他们的影子，但它明明白白就是他自己写的，却不是任何别人写的，他还是他，他站在那里，并且时刻准备着继续向前，去与更多的悲愁和腌臢相遇遭逢，好似躲雨的人终将走出屋檐的庇佑，又好似求神的人相信庇佑一定会降临，管他冻死饿死，死亡，再说一遍，死亡，可以突然中止他的性命，却从来也中止不了他的自说自话与自行自路。

说起来，我也有过触碰类似玄机的时刻。那一年，我在山东地界里游荡了好几个月，从兴致勃勃，再到欲走还留，直至垂头丧气和颗粒无收，事情还没完，寒冬里的一个晚上，为了躲避国道上横冲而来的货车，我竟失足跌进了路边的河渠，全身上下都湿透了，回到小旅馆里便发起了高烧，昏昏沉沉之中，诸多名物和形容纷至沓来，迅速便在我的眼前身外搭建了一座错乱的世界：家乡里的白杨树正在旅馆外迅速长成，刹那间便高过了旅馆的屋顶；早已去世的祖母拎着一只竹篮刚刚走出收割后的田野，离我越来越近，那竹篮里装满了馒头，馒头过处，热气经久不散，使得沿途篱笆上的露水纷纷消融；没过多久，一辆绿皮火车发出最后的轰鸣，再缓缓地停下，列车员走下车，大声呼喊催促站台上的人们赶紧上车——是的，他们其实都是在叫我赶紧离开这里，回到家乡里去，有那么好几回，我几欲起身就走，可是，最终我还是没有走，永嘉诗丐留在世上的那最后一首诗仿佛就写在对面的墙上，又将我焊牢在了小旅馆里，在长久地凝望了小旅馆之外空寂的田野之后，那座错乱的世界渐渐退隐，将牢底坐穿的心意在我的身体里竟然变得前所未有的坚决，白杨和祖母，馒头、露水和列车员，我将他们全都容下了。

是啊，哪怕死到临头，狂心不歇者也仍大有人在，对埋骨地和身后名牵肠挂肚者也仍大有人在，深陷在心底波澜和身外世界制成的漫天蛛网里无法自拔者也仍大有人在，屈原的《惜往日》可能不是他最后的一首诗，但是写于临近性命了结之前的某个时间应当无疑，在此诗中，求死之心尽管已经铁板钉钉，对君王的怨愤和指控却又明显让他坐卧不宁：“临沅湘之玄渊兮，遂自忍而沉流；卒没身而绝名兮，惜壅君之不昭；君无度而弗察兮，使芳草为薶幽。”同样的不甘与不服，旁人先不说他，大凡从朝堂中被逐之人，多少都要沾染一二，即便那些一代名臣们，也往往难逃如是渊薶，《明史》里说其“忠心义烈，与日月争光”的于谦，在明知自己被冤杀的结局已经无可逃避时，也曾经留句如下：“成之与败久相依，岂肯容人辨是非；奸党只知谗得计，忠臣却视死如归；先天预定皆由数，突地加来尽是机；忍过一时三刻苦，芳名包管古今稀。”很显然，当死亡迫近身前，他唯有说服自己去接受，但是到了他也没能说服自己去接受，所以，此诗看似心意已决，终是怨恨难消，却又对人间纷繁和可能的后世公道念念不忘，如此，它们反倒充满了矛盾，往往是：前一句还在认死，下一句却不认死；前一句还在认命，下一句却又不认命。实际上，近似之境，就连李白也没有逃过：

大鹏飞兮振八裔，中天摧兮力不济。

馀风激兮万世，游扶桑兮挂左袂。

后人得之传此，仲尼亡兮谁为出涕？

这首诗，是李白写下的最后一首诗，据传，此诗作于唐代宗宝应元年，正是李白去世的那一年，很显然，诗中的大鹏，说的就是他自己：四海八荒都因为大鹏的飞翔感受过震动，可是，跃上了中天又如何？终有气力不逮，终有吾命休矣，和我活着时也曾得见天子的容颜却又被赐金还山一样，那只大鹏，一度也飞临过传说中只诞生在太阳身边的扶桑神树，最终，那神树却要了它的命，它挂住了大鹏的左袖，使大鹏动弹不得，直至折翼坠亡，我深信，大鹏的余风仍会在它死后的千秋万载中回荡不止，可是，又有谁会像孔子哭麟一般也为它哭奏一曲“出非其时”之歌呢？——你看，溘然长逝说到就到，李白终于未能忘怀自己一生中的光芒时分，也终于未能忘怀后世棺槨如何掩埋和厚葬自己，句句读来，多少令人恻隐难消，可是，他到底是李白，他当然在叹息，与此同

时，他也在辨认和肯定，那只大鹏，它曾经令我们如此熟悉，一生中，李白太多次写到过它，在《大鹏赋》里，它曾经“激三千以崛起，向九万而迅征；背巢太山之崔嵬，翼举长云之纵横；左回右旋，倏阴忽明；历汗漫以夭矫，亘阊阖之峥嵘”。在《上李邕》一诗里，李白又写道：“大鹏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假令风歇时下来，犹能簸却沧浪水。”而现在，吾命休矣之时，他还是认出了它，他还将继续肯定它，所以，和后世的于谦不同，李白绝不会将生前身后交付给自己未能定夺的一切，相反，他要生将生前身后的一切都交付给那只大鹏，是它的飞翔和坠亡，才将扶桑与孔子、八裔与万世连接在了一起，也因此，那只大鹏，唯有它，才是真正的主角与命名者。

如此，我以为，无论在蓬蒿丛中，还是风波舟里，那个低至尘土却从未妄想着自己从尘土中脱身而去的人，那个一边吞咽着苦楚一边又在苦楚里安定了自己的人，只可能是杜甫。唐代宗大历五年，罹患风疾至半身偏枯的杜甫，自长沙出发前往岳阳，洞庭湖中，他写下了平生最后一首诗，是为《风疾舟中伏枕书怀三十六韵奉呈湖南亲友》。毫无疑问，重病缠身的他知道自己离死亡已经不远了，然而，唯其如此，对死亡的彻底忘怀才得以诞生：一如既往，他将疾病和死亡只视作一人之事与一家之事，既不向天祷告，也未跪地号啕，而是受下来，再吞下去：“葛洪尸定解，许靖力难任；家事丹砂诀，无成涕作霖。”——尽管我死之后还有家事绵延不休，可是，它们也注定空有丹砂诀而无法冶炼成金了，一念及此，我当然泪飞如雨，可是，我也只能像葛洪的尸解一般撒手西去，实在是，我再也没有汉时名士许靖那样带着一家老小去远走避祸的气力了。一如既往，即便穷途如是，战乱沦亡仍然像舟外之水般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全都涌进了他的口中腹内：“书信中原阔，干戈北斗深；畏人千里井，问俗九州箴；战血流依旧，军声动至今。”国犹如此，人何以堪？所以，他不自禁地回顾了自己在苦寒流离中走过的道路：“狂走终奚适，微才谢所钦；吾安藜不糝，汝贵玉为琛。”——未能自慰的是，这一条穷途，不知道何时才能将它走完，而聊以自慰的是，我一直深深地感激于故交好友们对我的容纳与赞许，还好，不加糝子的野菜羹我也觉得好喝得很，我的故交好友们，你们，你们才是我须臾不敢忘记的琛玉。但是，一如既往，他竟然忘记了疾病与死亡，忘记了接下来的风浪与鬼门关，老老实实在地写起了眼前所见的一草一木，也许，

他大概也早已知道了，只有这些最平常的、几十年中让他栖身与掩面的所在，才是他千秋万载的饭囊、药碗和墓志铭：

舟泊常依震，湖平早见参。

如闻马融笛，若倚仲宣襟。

故国悲寒望，群云惨岁阴。

水乡霾白屋，枫岸叠青岑。

郁郁冬炎瘴，濛濛雨滞淫。

鼓迎非祭鬼，弹落似鸛禽。

去年冬天，也是临近春节的时候，在从南京前往苏州的高铁上，我曾经接到过一条手机短信，回复过去之后才知道，当年，在河北小县城的医院里，那个放弃了治疗跑出医院去寻死的大姐，她留下的最后一封信，正是写给了给我发来短信的男人，天知道他是怎么找到我的呢？无论怎样，他还是找到了我，还说看过我的书，有一个问题，他一直想问我：尽管他一直都没能找到那大姐的遗体，但他的确早已去那小医院里取回了她留给他的信，现在，好几年过去之后，他想为她修一座衣冠冢，以此来好好安葬她，他还想在她的墓碑上刻下几句话，所以，他想问问我，那大姐的墓碑上，到底应该刻下哪几句话才好呢？问题来得太突然，一时之间，我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他，不过，没过多久，我所乘坐的高铁疾驰着经过了一条并不宽阔的河流，晦暗的天光下，河流上的几艘机动船缓慢地向前行驶着，却近乎停滞，远远的，一座工厂的围墙外，倒是有几棵梅树被大风摧折，梅花们便纷纷跌落，再被大风席卷着奔入了河水，一下子，我想起了杜甫的最后一首诗，也想起了那大姐最后的一封信，如遭电击一般，我片刻不停，给远在河北的男人发去了短信，我对他说，那大姐的墓碑上应该刻下的话，其实也是她最后留给他的那几句话：你可能会来，也可能不会来，但我只当你会来。对，就是这几句：你可能会来，也可能不会来，但我只当你会来。

李修文

作家，影视剧编剧、监制。著有长篇小说《滴泪痣》《捆绑上天堂》，小说集《浮草传》，散文集《山河袈裟》《致江东父老》等作品，曾获鲁迅文学奖等多种奖项。现为湖北省作家协会主席、武汉大学驻校作家。

读此书，便知道，古人的诗其实不在书里，在我们的命里，在我们的路上。那不是古诗，是我们心底的话水落石出。

李修文谈古诗，不是鉴赏不是学问，他与古人白刃相见、赤心相见，他把命放在诗里，他让那些诗句有了热血和魂魄。这哪里是谈诗，这写的是从古至今中国人命里的江湖、心里的道路。

——评论家 李敬泽

修文，记得去年我跟你说过，要是这一次世界变成我不喜欢的样子，我决定兀自生活不再与它周旋。变化至今仍然在继续，整整一年，我一个字也没写。我还在打量那些经过冲撞淘洗后，裸露出的人心世相。其实当时我真想知道的是你打算怎么面对。

而今天看见你的文字，我总算得到了答案。

——音乐人 李宗盛

人如其名，以文修身，以身修文。眼看着这七尺汉子修出了铮铮铁骨也修出了柔情似锦，其文骨骼精干，笔翼丰满，性刚猛，情浓烈。如王昭君练拳击，有容貌有力气。读之，行云流水大开大合，花团锦簇，刀刀见血。时而天地万物，时而庖丁解牛。看其文章如拜一尊大山大河儿女情长的菩萨，满满的苍生，满满的慈悲，满满的热血，就在如画般的文字中流淌出来。

——导演 宁浩

『我所写下的不仅是我的
审美对象，更是我自身命
运的一部分。』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定价：59.00 元

我和我的命

*My
Destin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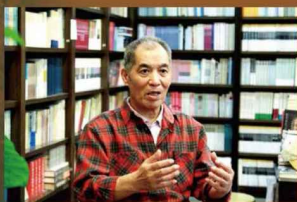
梁晓声

著

著名作家
梁晓声
获得茅盾文学奖后
首部新长篇



人民文学出版社



梁晓声

当代著名作家，“知青文学”的代表人物。曾任北京电影制片厂编辑、编剧，北京语言大学中文系教授。2012年6月被聘任为中央文史研究馆馆员。《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父亲》获全国短篇小说奖；《今夜有暴风雪》获全国中篇小说奖并收入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经典作品文库；《雪城》收入新中国成立70周年70部优秀长篇小说典藏。长篇小说《人世间》获得第十届茅盾文学奖。

我和

*My
Destiny*

我的命

梁晓声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和我的命/梁晓声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907-8

I.①我...II.①梁...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265585号

责任编辑 付如初

装帧设计 刘远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05千字

开 本 640毫米×960毫米 1/16

印 张 23.75 插页2

印 数 1—50000

版 次 2021年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16907-8

定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十三](#)
- [十四](#)
- [十五](#)
- [十六](#)
- [十七](#)
- [十八](#)
- [十九](#)

一九八二年九月十三日，这一天我还没出生。然而我对此日保留着特别鲜活的记忆——因为关于我，我的大姐、二姐都是从这一天讲起的；我父亲也是。仿佛两天后我的出生，与这一天有着直接的关系。

将近中午时，阳光特好。

四川有首民歌的第一句是：“太阳出来吆，喜洋洋来哟”。贵州山区的农民，对太阳也有同样的亲与爱。九月是我的故乡神仙顶最美好的季节。在这个季节，人们终于能够见到绿以外的另一种色彩——金黄了。说到绿，世人好感多多，但如果在一年的大部分时间里，你的眼里除了绿很难见到别的颜色，那么绿其实足以对你形成一种色彩压迫，使人觉得自己仿佛被囚困在绿色之中了。正如生存在小小礁岛上的人会对周围茫茫大海的蓝产生绝望一样。

神仙顶既是地名，也是仅有几十户人家的小村的村名。究竟村名在先还是地名在先，没谁说得清楚。

顾名思义，神仙顶在一座山上。那山不是最高的山，它的四面八方几乎都是比它高的山。神仙顶是一处山顶平地，有足球场那么大。因为有平地，所以逐渐有了人家。人家多了以后，就叫村子。实行“公社化”以来，被叫作第二生产队了。所以，说“神仙顶”指的是那里，说“二队”指的也是那里。包围在它四面八方的山顶再无平地，也就再无人家。它是该县最接近县界的一个村，再往山里去，就无人烟了。走二十多里后，就到另一个县的地界了。

“走”只是一种说法。因为根本没路，没人那么走过，更没人登上过周围的山顶。

八月开始，那片平地，也就是坝子上的稻田由绿渐黄。九月十日以后，全坝子变成了一块平坦坦、金灿灿的地毯，神仙顶的人们望着，心情老喜悦了。人们的家全在高于坝子的周边的地方，都很小，下半截是

石砌的，上半截基本是整根的竹子搭成的。以今天的眼光来看，叫“棚”似乎更恰当。不过当年的山民，对住得怎样并不在乎，也可以说没什么要求；人们更在乎的是吃饱肚子。没谁胆敢在坝子上建一个像样的家，仅有的一块农耕地是绝对不许被占用的。这一点人们皆有共识，不仅仅是敢不敢的问题。

幸而有九月这个雨天较少、阳光明媚的季节，神仙顶的人们能够以感恩般的心情充分享受晴天朗日。确乎，整个九月，神仙顶的多数日子是好天气。也确乎，神仙顶的人们特知道感恩——感恩太阳，感恩收获，感恩一坝子金灿灿的黄色。

在神仙顶的人们看来，凡是花都具有高度的观赏性，但谁家也不种花。种花被视为不着调的行为，不论男女，种花人皆被认为是不靠谱之人。由于人多地少，各家即使在破盆破罐中栽下的也是菜苗——人们对土地的珍惜几乎到了病态的程度，而且极具传染性，一代代由大人传给孩子。人们的视野中已经看不到花树了。很早以前是有的，但是属于公家的——不属于队里也是属于公社的，属于乡里的，属于国家的。花树虽然也是树，却只有观赏价值，非可用之材，所以逐渐被砍光，锯成段，当成硬柴在冬季分配给各家各户了。有小孩儿、老人或病人的人家，照例会多分到一些，体现着生产队这个大家庭般集体的温暖。因为不种花，人们对野花便特别爱护。如果有好看的野花开放在哪儿，就会成为人们闲聊时的新闻。发现了的告诉还没看到的，没看到的往往会抽空儿去看一会儿，还往往带上大小孩子，让孩子们同时也看到稀罕。这种对野花之美的喜好，也使人们对大自然心存由衷的感恩，同时证明，对美的渴望，在人们的内心里是多么地根深蒂固。

大人们经常嘱咐自家孩子：“可不许偷偷去折啊，那会遭人骂的。大家都能看到，比弄回家来别人看不到了强。”

大人们的言传身教，使神仙顶的孩子们从小就懂得，虽然野花只不过是野花，但若折回家来，肯定是不对的。

一九八二年九月十三日，将近中午时，我大姐和我二姐在自家的地里收水稻。我大姐叫何小芹，当年十七岁多了，据说是神仙顶最漂亮的姑娘。我二姐叫何小菊，当年十五岁，长相一般般，和我大姐的颜值没

法比，也不如我大姐聪明伶俐。往直了说，其实挺笨，甚至有点儿缺心眼儿似的。后来我听她自己说，她许多方面像我妈。

我二姐有点儿累了。

她放下镰刀，双手撑膝，望着眼前那片金灿灿的黄说：“真舍不得再割倒它们了，没看够。”

我大姐训她：“有什么好看的？年年不都这样吗？快割！割完眼前这一小片儿回家吃饭，我都饿了。”

我大姐的话更接近事实。

麦子也罢，水稻也罢，只有初黄的短时期里才黄得喜人，也只有耀眼阳光的照射之下，才会给人以“金灿灿”的印象。到了该收割的时候，那种黄已经美得大打折扣，像被水泡过的旧纸板的颜色了。

我二姐没听我大姐的。

她索性双手叉腰，挺直了身子，往后仰着头望天空。

她腰酸了，脖子也僵了。

这么一来，她见到天空出现了她第一次见到的景象——一架降落伞悬着个人正缓缓降落。

“姐你快看！”她惊叫起来。

我大姐也挺直了身子，望着说：“是个伞兵。”

我二姐说：“真想将来能嫁给一个兵哥哥呀！”

我大姐怼了她一句：“别做梦！难怪别人背地里说你傻，兵哥哥能娶一个神仙顶的姑娘吗？全中国别处的姑娘都嫁人了吗？”

她俩正这么说着呢，降落伞朝我们何家的水稻田落了下来。那伞兵并不愿落在农民的水稻田里，她俩都看出来了；他努力改变方向，但降落伞分明已不受控制，偏偏落在了我们何家的稻田里。并且，降落伞将

我的两个姐姐和伞兵罩在了一起。伞兵首先摆脱了降落伞的纠缠，尽管他的一只脚在着陆时严重扭伤，仍帮我的两个姐姐从伞下钻了出来。

二十六年后，我二姐对我说：“其实我愿意被降落伞多罩住一会儿。”

那是我第一次和我二姐面对面地坐在一起，第一次进行姐妹之间的聊天——关于那天，也就是一九八二年九月十三日的事，主要是我二姐告诉我的。

我问为什么？

她说：“像在轿子里。”

我问什么轿？

她说：“当然是新娘子坐的花轿啦。”

接下来的事就都是必然的了——我二姐跑去找人，伞兵，不，应该说是“伞兵哥哥”，坐在地上，指导我大姐怎么样再怎么样，顺利地降落伞收拢，卷起。

我二姐还说那伞兵哥哥很帅。

他像“天上掉下个林妹妹”似的，直接从天上掉在我两个姐姐面前，使我二姐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一提起来就兴奋。用她自己的话说那就是：“这辈子再没遇到过那么开心的事”。

而对于我大姐，却是不幸之事——但那“伞兵哥哥”没有任何责任，因为他毫不知情。

我二姐带着老支书何广泰和几个男人跑回来了，他们就近将伞兵哥哥用门板抬到了我们家。

我父亲何永旺是神仙顶的农民，我母亲何花也是。神仙顶姓何的人家最多，许多人家的父母是五服之内的亲戚，婚配属于亲上加亲。孩子出生后，不论随父姓还是随母姓，反正都姓何。好处是夫妻关系都比较

和睦，不好的方面是下一代都不太聪明，像我二姐。

我大姐是个例外。

据老一辈人讲，清末时期，省城有一姓何的大户人家，由于家中出了“乱党”领袖，当家的唯恐遭到灭门之灾，带着家人和一批男女婢仆连夜逃入深山，落户于神仙顶。而神仙顶的杂姓人家，大抵是当年跟随主子逃到神仙顶的婢仆们的后代。

我二姐曾说：“咱家姓何，证明咱们姐仨有上等人家的血统。”

我二姐这么说时，正在洗鸡肠子。当年，绝大部分中国的农村人家杀鸡后是舍不得将肠子扔掉的，会以各种方法做来吃了。但洗鸡肠子是很麻烦的事，那么细，先得一段段的先剖开，那样才能洗干净。而她的儿子，也就是我的小外甥赵凯，正在洗一块豆腐。豆腐是为了招待我，前一天从山下的集上买的。天热，怕隔夜就坏，买回来就埋在灶灰里了。灶坑里的新灰被农村人认为是绝对干净的，有防腐的作用。平时谁将自己弄出了红伤，若身边没药，也会赶紧抓一把灶灰捂在伤口上，先把血止住。

那时已经是二〇〇八年了，我二姐四十一岁，是一儿一女的母亲了。赵凯的姐姐赵俊，已经成了别人家的儿媳妇了。我二姐和赵俊已经在各地打工多年，她们是因为我从深圳回到神仙顶看望我父亲，专程从外地赶回来与我团聚的。

我没想到二姐竟会忽然说那么一句，在一旁洗菜的赵俊也没想到，抬起头像我一样愣愣地看着她妈。她盯着她妈的脸看了几秒钟，缓缓将头转向我，目光似乎在问——小姨，我妈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哪儿知道我二姐那话是什么意思呢？不，也不是不明白，她那话说得很明白，意思无非就是我们何家的血统还是挺不错的。话里有几分自慰的成分，但也似乎有几分弦外之音。

赵俊不明白的是这话的弦外之音是什么。

而我，因为头脑中已经形成我二姐的智商从小就偏低这么一种认

知，所以断定她说话的水平根本不可能达到有什么弦外之音的程度，遂觉那也就是一句聊以自慰的内心独白，忽然脱口而出罢了。

我二姐说完，继续仔仔细细地搓洗鸡肠子，仿佛自己根本没说过什么话。

二〇〇八年，二十六岁的我已经有深圳户口，是不容置疑的城市人了。而且，我每月的工资已经七千多，是我们三姐妹中唯一有出息的人了，是唯一对我们何家三代人具有扶贫能力的人。包括我父亲在内，我的所有亲人——也包括我的两个姐夫，都对我刮目相看。如果没有这一前提，我二姐不会在我面前反复搓洗鸡肠子。在我看来，她已经将鸡肠子洗得够干净的了。

我没接二姐的话。

我因为她说出那么一句莫明其妙的话，对她的智商更加怜悯。同时，我联想到了另一个与血统近似的词，那就是“宿命”。于是我也联想到了我大姐的“宿命”，联想到了我自己的“宿命”，不禁悲从中来。

但我表情如常。

我已经习惯并且善于在亲人面前隐藏内心的种种忧伤和忧虑了。我必须那样，因为我在亲人们眼里是人生的拯救者。如果亲人们从我脸上看出了忧伤和忧虑，他们会恹恹起来的。

我也没对赵俊和赵凯说什么。

我能对两个晚辈说什么呢？

我只是笑了笑，什么都不说，内心里忧伤着我自己的忧伤。

赵俊的手机忽然响了。她离开洗菜的小盆，起身到屋外接手机去了……

一九八二年的神仙顶还没通电，也没通电话。1982年在中国那样的农村为数不少，多数在山区。

一名伞兵降落在神仙顶，神仙顶的人们头一次遇到这种异事。那日我们何家分外热闹，大人孩子屋里屋外地进进出出，都是为了亲眼看到伞兵是什么样的兵。

那伞兵纪律意识特强，只对老支书何广泰一个人解释了他出现在神仙顶的原因——一架载着几名侦察员的侦察机自昆明的军事机场起飞，按原计划飞临云贵两省交界之处，一声令下，侦察员们都应声跃出机舱。而地面上，准确说应该是山林中，有驻扎贵州方面的陆军组成的搜捕队对他们进行搜捕……

那是一次两省军方空陆部队进行的侦察与反侦察演习，属于一次常规演习，并没什么重要的军事针对性。当兵的嘛，不经常演习演习怎么行？侦察机在高空遇到了不利的气流和风向，不得已飞过了云贵省界，侦察员们全降到贵州这边来了。他是最后离机的，自己也不承想会降到神仙顶这么一个地方……

老支书不敢怠慢，立即派人骑上村里的公用自行车到乡里去报告。那年已分田到户，生产队不叫生产队了，重新叫村了。公社也不叫公社了，重新叫乡政府了。好在打工潮还没正式涌动，村里的小伙子不少，争着去完成报告的任务。也好在神仙顶离乡政府不是太远，也就十四五里，并且是下山路。

我二姐对我说，不仅她和我大姐觉得那“伞兵哥哥”一表人才，很帅，全村人都那么认为。

她还说：“如果你大姐与那‘伞兵哥哥’成了夫妻，那才叫天设一对，地产一双，生下的娃不知该有多漂亮！”

她对我说这话时已经四十一岁了，快做年轻的姥姥了，聊起当年事，还“伞兵哥哥”长“伞兵哥哥”短的，我听着直心疼她。

两个多小时后，乡政府派来了担架队，将“伞兵哥哥”抬乡里去了。在我家那两个多小时里，老支书只许我大姐陪那伞兵说话，不许其他人进屋。他自己也不陪，坐在门槛上吧嗒他那一尺长的烟锅。连我父亲和我二姐也很自觉，与别人一样待在家门外。只有我母亲还躺在我家另一

间屋里，因为我快出生了，她的行动已经非常不便。

没人知道我大姐陪那伞兵聊了些什么，但当年许多人都听到我大姐为那名伞兵唱歌了，连唱了几首贵州山歌。我大姐不仅长得漂亮，唱歌也好听。聚在屋外的人，包括我父亲、我二姐和躺在屋里的我母亲，都听到了那伞兵的掌声和夸我大姐唱得好听的话。

乡政府有武工部，武工部派一个人跟到了神仙顶，还带了一套军装。或许，他们估计那伞兵的衣服肯定破损不堪了。其实他的衣服倒是好好的，但他还是换上了武工部的人带给他的军上衣，将自己脱下的空军上衣送给了我大姐——那是一件黑色的薄皮做成的上衣，连袖口上都有黄色的铜扣子。摸上去哪一个部位都非常柔软。

伞兵在担架上向人们挥手告别时，我大姐何小芹站在窗口，望着远去的担架已是泪流满面。

傍晚，老支书来到了我们家。

我父亲在做饭，我二姐在帮我父亲烧火；我大姐在我父母的屋里，替我母亲擦脸、洗手、洗脚。

我家吃饭的破方桌的桌缝，插着一排竹签子，每支签子上都穿着一串烟熏火烤过的古怪东西。

何广泰瞅着问那是什么？

我父亲说是张家贵送来的青蛙肉。张家贵是当年的一名“老高三”返乡知青，在一九八二年，仍是神仙顶文化程度最高的人。从前他曾一心考大学，他的老师和同学都认为他肯定能考上，他自己也信心满满。但“文革”使他的理想彻底破灭了，返乡后一蹶不振，也一直不谈恋爱。恢复高考后，与他相依为命的老母亲又瘫在床上了。等他尽了最后的孝心，发送走了老母亲，已经到了一九八一年了。此时我大姐何小芹，一下子出落成了亭亭玉立的大姑娘，颜值高得像一朵初放的牡丹花。老支书亲自替我大姐向他说媒，居然一说就成了。神仙顶的人普遍认为，他肯放弃高考夙愿，无非由于这么三种原因——那夙愿本身被生活磨去了光彩，如同败落了的宅院门上的一把锈锁，持有钥匙的人已懒得尝试那

把锁还能不能打开；二是他刚被选为村长，人们寄托在他身上的期望很大，而他也想证明一下自己的另一种能力；最后一个原因就是，我大姐的姿色使他受到了巨大的吸引。

人们又普遍认为——最后一个原因，才是根本性的原因。据我二姐说，张家贵以前并没太注意过我大姐，等他开始被我大姐的美所吸引，又有些自卑了。因为说到底，他不过是神仙顶的一个三十二岁的大龄光棍，相貌也一般般。至于曾是“老高三”，这一页已彻底被历史翻过去了，不再能成为优越于别人的资本了。而且，提亲时我大姐才十六岁多，他的年龄比我大姐大了一轮。

都三十二了，就是考上了大学又怎么样？四年后大学毕业三十六了，不论在学校里还是毕业后，他能找到何小芹那么漂亮的妻子？男人嘛，一辈子活得好不好，无非是由财运、官运、口福、艳福四桩事决定的。四桩事中，艳福是排在第一位的。哪个男人艳福不浅，当官的人有钱的阔佬也是嫉妒的。就他张家贵那么一个神仙顶的大龄光棍，能与何小芹订下婚事，他就别再做其他的梦了，一辈子知足吧！——村里的男人，特别是光棍，对我大姐与张家贵的婚事基本上如是议论。

至于我大姐心里怎么想的，对自己的婚事中意还是勉强，我从没问过我二姐，她也从没主动说。我认为那也是最不该问我父亲的话，我父亲同样没主动聊过，所以我至今一无所知。

我父亲倒是跟我说过这样的话——神仙顶的何姓人家，对于张家贵终于没能成为村里有史以来的第一名大学生，背地里是欣然相庆的，因为他不姓何，而姓张。如果第一名大学生产生在杂姓人家，将使神仙顶大多数何姓人家觉得没面子，会有集体的失落感。连何广泰也是这么想的，尽管他是支书。一方面，人们不愿看到张家贵成为神仙顶有史以来的第一名大学生；另一方面，人们又集体地拥护他成为村长，集体地对于他寄予种种厚望。

人心有时候真是古怪，像插在我家破桌子桌缝间那些竹签上的东西一样古怪。经过烟熏火烤，如果没人告诉你，你根本猜不到那是什么。

老支书走到桌前，后背双手，弯下腰细看着那排竹签子，又问：“也

不全是青蛙肉吧？”

我父亲说有几支签子上穿的是蛇肉。张家贵打死了一条一米半长的草蛇，烤好了孝敬他这位未来的老岳丈。

而我二姐后来对我的说法是——张家贵是为了取悦我大姐才特地送来的。

老支书坐在桌旁的高腿凳上，说他已很久不知肉味儿了。蛇肉也是肉啊，而且是有口福的人才能偶尔吃到的肉。他一边说，一边拔下一支签子，开始吃在他看来是蛇肉的东西；还让我二姐给他点儿盐，说蘸着盐吃才别有滋味，要不好东西也吃瞎了。

我父亲说家里断盐了，本来当天要到乡里去买的，不承想天上忽然降下了一名伞兵，没顾上。他吩咐我二姐从咸菜坛子里舀出一小碟咸菜水，请老支书蘸着吃。

老支书其实并不算老，才五十三岁，当支书的年头很长了，人们称他老支书，体现着对于党的代表人物的敬重。

他是为那件空军上衣来到我们家的。

他说我家不该独占那件上衣。那么一件全皮的上衣，如果拿到县城去卖，估计五六十元都会顺利出手。我家独占了，村里不少人有意愿。

我二姐一听就火了，丢下拨火棍，腾地往起一站，双手叉着腰说：“那是人家伞兵哥哥送给我姐的，怎么就成了我家独占了？谁爱有什么狗屁意见就有，犯不着你支书到我家来念这套不三不四的经！”

老支书倒也没生我二姐的气。大概他觉得，自己是支书，与我二姐那么一个半大不小半精不傻的丫头一般见识不成体统。

他望着我父亲继续说他的理——如果现在神仙顶还是个生产队，那么，一名伞兵因为队里帮了他而送给队里任何人的东西，都应该看作解放军送给大家的東西，理应归集体所有……

我父亲软言软语地怼了他一句：“可现在不是那时候了。”

老支书叹了口气，据理力争：“是啊，不是那时候了。但对那伞兵帮忙最大的，你得承认还是些跑前跑后、出力流汗的男人吧？他们起作用了，好处却一点儿没他们的份儿，他们很不满，这也是人之常情吧？”

我二姐张张嘴没话说了。

我父亲愣了会儿，憋出几句话：“难道你要把那上衣收走，让人到县里卖了，再把钱分了不成？”

这时我大姐从屋里出来了，端着水盆生气地说：“伞兵哥哥把那上衣捧给我时，明明说的是‘送给你留作纪念吧’。他说的可不是‘送给你们’，你支书当时也听到了他的话。既然他是送给我的，谁都别想把它从我家要去！”

老支书尴尬了。

他解释说他不是来要那件上衣的，更没想把那上衣卖了，把钱分了。

他离开桌子，拿着一串烤蛇肉，走到灶前，蹲下去对我父亲说：“永旺啊，我与你家，论起来还多少沾点儿亲，我对你家咋样，你心里还不清楚？我没别的意思，只不过是来给你提个醒。谁心存不满，也是人之常情，摆平他们的情绪不就得了嘛，比如买条烟分分，这也是应该的吧？虽然现在集体不是集体了，我也没什么实权了，但使神仙顶的人们搞好团结，我还有这个责任啊……”

我大姐听了他的表白也无话可说了。

他的话不但在理，而且态度又是那么地诚恳，出发点良好。

我父亲望我大姐一眼，低头默想片刻，明确表态说：“那行。我听你支书的，买了烟由你支书代我家分吧。”

我父亲说完，又望了我大姐一眼。

我大姐就一声不响地出门泼水去了。

我父亲又小声对老支书说，他手头一时紧，没钱买烟。不过呢，他会让张家贵买条烟交给老支书。

老支书说谁买都一样嘛，家贵也不是外人。何况，春节时他和我大姐一成亲，我大姐还不把那件上衣带过门去了？那么上衣不就成了他们小两口的共有之物了？

他临走时，又从桌上抽出一签子蛇肉，在咸菜水里蘸了这面儿蘸那面儿。显然地，他蘸着吃出瘾头儿了。

晚饭后，我大姐穿上那件夹克式的皮上衣，在一块缺了角的镜子前左照右照。我家就两小间住屋。我父母住一间，我大姐二姐住一间。缺了角的半大不小的镜子，摆在一口旧箱子上。那口箱子是我母亲的嫁妆，那面镜子由于受潮，水银斑驳，照人已经不清楚了。我二姐说我大姐很少照那面镜子，她知道自己是美人儿，不照也是美人儿。二姐后来说她照镜子的次数反而多些，每次照时都想把镜子砸了。二姐当年承认也有嫉妒大姐的时候，但自从大姐和张家贵的婚事定下了，二姐就再也不嫉妒大姐了。美貌如大姐又怎么样呢？还不是也得嫁在神仙顶？得嫁个比自己大一轮的平常男人？

我二姐后来说，一九八二年九月十三日那天晚上，在短短一截蜡烛的烛光里，穿上了那件夹克式的软皮上衣的我大姐，美得使她都看呆了。用今天的网语来说那就是——美得不行不行的。

我大姐似乎也对自己的美十分意外，尽管她脸上并没呈现出自我欣赏的得意表情；恰恰相反，那时我大姐的表情简直可以用“毫无表情”来形容。用我二姐的话说，“她那样子好像魂飞天外了。”

我父母临睡前关上了屋门，这是很反常的举动。他们的屋子那么小，关上门，不通风了，会使人感到憋闷的。除了冬季，父母是不常关门睡觉的。

这一反常的情况，引起了我二姐的注意。她就猫悄地走过去，偷听父母在说什么话。

我父亲何永旺是独生子；我爷爷也是，两代单传。我父母虽然都姓

何，虽然已经有了两个女儿，但有再多的女儿，也抵不上一个儿子。女儿总是要嫁出门的。

这是我父亲的一块心病。

我母亲也觉得内疚。

于是，便有了我。我尚在母亲的肚子里，即将临盆。

当年农村计划生育的政策是允许二胎的，就是替农民考虑到了有子或无子、单传不单传的问题。别处如何姑且不论，反正在我们那个县是那样的。但是允许二胎了而某一人家还是没有儿子，那就只能自吞沮丧，政策是不予同情的。

我父亲求子心切，为我的出生做出了“战略性部署”。我母亲认为那不失为“英明”——我大姐订婚时才十六岁多，一年后的一九八二年九月，十七岁多了；春节时成婚，离满十八岁只差两个多月。在神仙顶，这种情况是可以先成婚，两个多月之后再办证的。

那么，我家就只有我二姐一个女儿了。我的出生，似乎也可以不算作超生，而以有两个子女来论了。

老支书何广泰确实与我家沾亲，当然会急我家之所急。“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在古人那儿，“后”或许并不专指儿子，但在神仙顶，“无子”即等于“无后”，兹事体大。由于他从中周旋，乡里对我母亲又怀上了我这件事，基本上持的是睁只眼闭只眼的态度。

剩下的问题是，仅仅是——我是子还是女？

我父母达成了共识，认为事不宜迟，哪怕早一天知道也是完全必要的。他们看出了我大姐的状态有些不对头，唯恐我大姐婚事起变——那么我的出生，不管是子是女，都将成为棘手的情况了。

于是我父母决定第二天一早就到县城去。县里有位“半仙”，据说对预测胎儿的性别特别在行，收钱也不多；只要是暗中相求，从不会拒人于门外。我父亲并不是连买条烟的钱都没有了，他有十几元钱，是要第

二天帶到县里去用。

如果我竟被预测是女孩，那么他们将按“既定方针”——将我送人。

预先联系过的是山下的两户人家。一户愿给我家两袋红薯作为谢礼；另一户愿给三四十片鱼鳞瓦。我家房顶已多处漏雨，不换瓦不行了。

我父母商议的结果是——将我送给以两袋红薯作为谢礼的人家更划算，因为吃两袋红薯会省下不少粮，卖了省下的粮，能买不止三四十片瓦。

几个月没再与那两户人家沟通了，我父母也担心他们变卦。

我母亲忧虑地问：“真那样咋办？”

我父亲叹口气，沉默良久才说：“那就白送给肯要的人家吧。”

我母亲说：“我怀这一胎怀得很辛苦，那不亏死了？”

我父亲说：“亏也没有别的法子啊！再为谁家养大一个儿媳妇这事，我是够够的了。难道你还没够？”

我母亲就低声哭了。

我父亲劝道：“哭什么啊，你那想法它是钻牛角尖儿的想法嘛！也许这次你怀上的真就是个儿子呢！”

二十六年后我二十六岁的时候，我二姐与我促膝相谈的那个夜晚，她当成有意思的往事，笑容满面地把我父母当年的“密谋”讲给我听。

我却没笑。

也想笑来着，就是笑不起来。

我的心连续抽搐了几下，像被低压电流击着了似的。

我又一次觉得心疼。心疼我自己。心疼我还没出生就已经被注定了

的命；还心疼神仙顶的人家当年那种穷.....

从神仙顶到乡政府所在地，大约有十四里山路，都是下坡路。因为是盘山路，坡度较缓。当年乡政府所在地便是原先的公社机关所在地，除了办公室，后边是几排宿舍，有的公社干部和工作人员住在那儿。办公室和宿舍都是灰砖红瓦的平房。当地人不愿用红砖砌墙，觉得不吉祥。其实也没什么民俗方面的根据，主要是没看惯。而如果灰砖灰瓦一灰到顶，看去又未免太单调，所以就一律铺上了红瓦。“文革”已经结束，某几条用白灰写在墙上的大标语不宜存在了，就粉刷了一遍，还是刷成灰色的，看上去挺新的。毕竟是乡政府所在地，便有店：理发店、公共浴池、卫生所，甚至还有一间屋子的书店。相应地，也有停车场、小花园、几处花圃。一九八二年的时候，那停车场上还没停过小轿车或卡车，但已停过带斗的手扶拖拉机了。每隔三天，乡里会有一次大集，那时停车场上就停满了自行车、三轮平板车、驴车，间或有牛车，都是各个村的农民骑来或赶来的。当地农村几乎没有马，因为都在山上，走山路马不如驴或牛。

比之于神仙顶，乡里是美好又热闹的地方。

张家贵终究曾是“老高三”，他有些能力是神仙顶别的男人比不了的。他买了一辆旧自行车，攒点儿钱就换这换那的，终于自己造成了一辆三轮平板车。虽然是自己造的，却结实耐用，骑起来很轻快。

我父亲向他借车，对于他不啻一件荣幸之至的事。他高高兴兴地替我父亲将平板车的三个轮子打足了气。

我两个姐姐帮我父亲将我母亲，确切地说是将我和我母亲搁上平板车时，互相都没有话。她们当然明白我们的父母为什么刻不容缓地非去一次县里；既然都心照不宣，那还有什么说的呢？何必哪壶不开提哪壶啊。车上预先铺了床褥子，我二姐将两个枕头垫在我妈腰后，为了使她在车上舒服点儿。当然，我也间接沾了两个枕头的光。纯粹是沾光，因为我二姐那么做时，肯定并没考虑到我。

我两个姐姐站在家门口，目送平板车离开神仙顶。

我二姐自言自语：“但愿是个男孩儿。”

我大姐淡淡地说：“我就快是别人家的人了，男孩儿女孩儿都与我没关系了。”

我二姐扭头看了我大姐一眼，张了张嘴，没再说出什么话来，像看着一个完全陌生的人。

我父亲轻轻刹着车闸，任三只胎气充足的轮子不快不慢地自行滚动。那路有三米宽，一侧是石质的山体，另一侧是较深的山沟，路面由碎石铺成。是生产队的年代，公社组织各队社员义务劳动修成的。当年，算是不错的一条山路了。

平板车在离神仙顶半里左右的地方刚拐过一个小弯，山上滚下些小石块来。我父亲是自我保护意识很强而又机敏的人，及时刹住车，仰脸看去，见山顶有个人，一手搂抱一棵歪脖子树的树干，一手持钎，正往下撬什么——分明地，是他的“准女婿”张家贵。

我父亲喊：“家贵，你怎么转眼跑那儿去了？作什么妖啊？想要我的命啊？”

张家贵大声说他要撬下一块大石头，山下的村里有人愿意送给他几棵果树苗，他到处观察，寻找适于栽下果树苗的地方。如果能将那块大石头撬下去，石窝里是可以栽一棵果树苗的。还说，他要对我大姐负责，要让他俩的孩子将来有各种果子吃。他人缘好，在山下各村也交了些朋友，只要他有事相求，山上山下的朋友都乐于鼎力相助。

“你的想法好着呢，但可得当心啊！摔了自己砸着了别人，不就成了不幸的事了？我不觉得你俩的孩子将来能不能吃上水果多么要紧，你家贵能保证他们将来吃饱饭，我当姥爷的就谢天谢地了！”

“你放心，那绝对不是个问题！时代不同了，咱们农民的日子肯定也会逐渐往好了变的。只是你不要跟别人说，我刚当上村长，别人知道了我这种做法还不笑话我？”

他俩互相喊着说了一通话之后，我父亲继续骑着三轮平板车前行。

那日乡里没集，到处静悄悄的。再过半个多月就是国庆了，“文革”结束后的大集上买卖的品种一年比一年多，也一年比一年热闹了。即将到来的一九八二年的国庆，似乎凝聚了农民们比以往的国庆大得多的热忱。毕竟分田到户了，农民获得了久违的个体劳动的自由，对于农副产品的买卖卡得也不严格了，连余粮都可以公开买卖了。所以，在一九八二年的国庆前，农民们要求三天一集改为三天两集。也就是说，明天后天都有大集，而我父母当然不愿在有天集的日子经过乡里。

虽然那日乡里没集，我父亲还是将平板车停在了不易被一眼发现的地方，总之我父母的行动不敢多么地光明正大。我父亲解了次手，吸了支便宜的烟，歇了一会儿，又骑上了平板车。从乡里到县城，就是平地上的路了，不像前一多半路那么省力了。我母亲早上起来后，没喝一口水，没吃一口饭。她挺着个大肚子，行动十分不便，怕半路给我父亲添麻烦。

说到底，还不都是我给他们添的麻烦吗？他们对于我的即将诞生喜忧各半。如果我是个男孩，我和父母自然皆大欢喜。万一我是女孩呢？那我不是太对不起他们了？别说他们不知道我是男是女了，连我自己也不知道啊！

我父亲对于我大姐和张家贵的婚事是中意的。尽管神仙顶有人并不看好他俩的事（那些人主要是替我大姐感到遗憾），但我父亲确实认为自己考虑全面，是有眼光的。放眼神仙顶，何姓也罢，杂姓也罢，在所有尚未成家的小伙子中，张家贵是文化程度最高的。文化程度高，看问题就比别人全面一些，为人处世也比别的青年更成熟。至于比我大姐大一轮，我父亲认为，那会使他更疼爱我大姐，未尝不是我大姐的幸事。而张家贵被海选为村长，似乎也证明了我父亲择婿的眼光是正确的。最主要的一点是——他中意的人姓张，非姓何。普遍而言，神仙顶何姓人家联姻后，下一代的智商似乎皆逊于杂姓人家的下一代，颜值也差不多是那样。神仙顶只有两个人看出这种现象了：一个是我父亲，一个是老支书。他俩虽然都看出来了，却又都不敢公开讲，怕犯了众怒。或者说，有两个半人看出来了，那半个人是我大姐。

我二姐后来告诉我，我大姐曾对她说：“一辈子不嫁，也不愿与丈夫同姓。”这话，是不是也是看出来了一些意思呢？像我大姐那么冰雪聪明的人儿，估计这点头脑还是有的。如此说来，她对于自己的亲事，当年大约也是比较认可的。

平地蹬车比之于下坡路，到底是要使力气的。接下来的十几里，使我父亲汗流浹背了。进了县城，他已有些气喘吁吁。毕竟是四十七八的人了，身板又不是太好。

县城的一处小广场上，正在召开公审大会。不论去往哪个方向，都得绕那处小广场。小广场上气氛煞是森严，有不少武装警察的身影。大喇叭中，传出语气严厉的数罪之言，几次提到“所谓大仙”四个字。一九八二年国庆前，全国各地都在开展“扫除封建迷信，树立社会新风”的运动。

我父亲听得不寒而栗，刹住车向人探问被公审的都是什么人。

那人一见我母亲歪在车上的样子，心里顿时明白了八九分，好心劝道：“是找‘马半仙’的吧？那不正在台前弯着腰呢！他这两年骗了一千多元啊，还造成了几家的悲剧，肯定得重判啊！快走吧，今后千万别信他那一套了！”

我父亲也不分方向了，赶紧蹬着车离开那森严之地，唯恐晚了一步，引火上身。

我母亲当然也听到了。她那一惊非同小可，近乎雷霆轰顶。我母亲怎样姑且不论，单说我父亲这人，真是一个矛盾的人体。既然崇尚文化，何以又信什么“半仙”呢？难道在他看来，某些江湖骗子的伎俩，也属于文化范畴吗？二十六年后我仍困惑，却从没问过他。

我父亲将车蹬过两条街，我母亲在车上叫起来。

我母亲她要当街将我生下来了。

我父亲慌了，不知所措，大声呼喊：“谁来帮帮我们啊，我女人要生娃娃啦！”

就有些人围住了车，其中一个女人让我爸跟着她，先将我母亲送到她家去。我父亲的身子已经软了，蹬不了车了，有个男人替我父亲蹬车。其他人竟都认得那女人，而且也都明白只有她才帮得了我母亲。

在人们的协助之下，我母亲被“弄”进了那女人的家。

在那女人经验丰富的援手之下，我母亲将我生在了她家的床上，血污弄脏了她家的床单。

她走出屋子告诉我父亲我是一个女孩时，我父亲后背贴墙上了。确切地说他的身子是贴墙滑下去了。他那双十指突出又黑又大的手，严严实实地捂住了瘦脸。他哭出了声。

在那个女人和几个关心这事的人看来，他的哭是终于放心的哭，是喜极而泣。

“老乡，母女平安，祝贺了。你们夫妇今晚就住在我这儿吧，我会请一位邻居照顾你们，有什么需要只管对她讲。我呢，今晚值班，就不能陪你们了。你们放心，如果有什么情况，邻居会立刻去找我的。”

那女人说完这话，麻利地着手煮上了一锅小米粥，还打了两个鸡蛋，加入了红糖，用香油拌了一小盘熟咸菜，并请一位邻家阿婆去买烧饼和包子。

第二天上午，那女人回到家时，已不见了我父母，只见那位邻家阿婆抱着我，而我在熟睡。

阿婆说：“没见过那两口子这种人，一大清早匆匆吃了几口饭，也不留句话，哑巴似的起身往外就走！真是两个哑巴，也会比比划划地哇啦几句，表示一下感谢啊。我倒是追出院子去了，可床上还睡着孩子呀。再说我一双小脚，怎么追得上三个轮子的车呢？”

那女人大愕，从阿婆怀里接过我，注视着我说：“可怜的孩子，你父母这是把你遗弃了呀。”

是的，我父母就那么遗弃了我。

二十六年以后，也就是二〇〇八年的时候，我终于有机会问我父亲一些问题了。

“爸，那天你们回神仙顶的路上，我妈哭没哭？”

这是我最想知道的事。

我觉得知道了这一点对我意义重大。

我父亲说，离开县城后，天阴了，要下雨了。他只顾猛劲儿地往前蹬车，一次也没回头，不晓得我妈哭没哭。

在我听来，那话的意思差不多等于是没哭。

我却要哭了。

我父亲又说：“也许你妈在车上是流过泪的吧。有时候人心里难受，是只流泪并不哭出声的。你毕竟是你妈身上掉下的肉，她怀你怀得很辛苦，连抱都没抱过你一下，心里能不难受吗？”

我又问：“那，你心里难受吗？”

我父亲毫不犹豫地回答：“不。”

我愣住。

我父亲庄严地说：“当年我们可是把你留在了一位县城人的家里。从她家的情况看，显然还是一户上等人家。这是我们认为做得很对的一件事，没什么对不起你的，是不是？”

是的。我父母确实把我留在了一户县城里的“上等人家”，这绝对强过用我换两袋子红薯或三四十片鱼鳞瓦，也强过将我抱回神仙顶，使我的两个姐姐多一个妹妹，神仙顶以后又多一个姓何的农家女。

如此说来，我之被遗弃，未尝不是我的一件幸事，那么，当然也是一件我应感恩于父母的英明果断的事。

细想想，我不得不承认事实如此。

于是我不再有任何问题可问，也便再无话可说。

我父亲告诉我，他蹬着车过了乡里，果然下雨了，而且是瓢泼大雨。那时车已在山路上，回去一直是上坡路，又无处可以避雨。他和我母亲都浇成了落汤鸡，他累得都不想往前蹬了。

快到神仙顶的时候，迎头遇上了一辆警车。警车熄火了，一名也被浇得像落汤鸡的公安人员求我父亲帮着推车——车轮下的路面塌陷了，那是往年很少发生的情况。

我父亲默默无言地帮着推警车，不帮着推，平板车错不过去。那辆警车有年头了，后窗已没了玻璃。我父亲帮着推时，隔着一排铁条，正对着的是张家贵万念俱灰、绝望到极点的脸。

没等我父亲开口，张家贵就说：“叔，对不起了，做不成你女婿了，让小芹彻底忘了我，再相一门亲吧。我完了，这辈子也许就交待了……”

警车开出陷坑后，我父亲一屁股坐在水洼里。

张家贵到底还是从山顶撬下了一块大石头，石头底下的石窝，确实足以栽一棵果树苗，或来年春天撒下几颗玉米种。但他的小夙愿已实现不了啦。

从山上滚下的大石头，砸到了一头黄牛身上，将黄牛砸到山沟里摔死了——那头黄牛因为在队里分配公产时不知如何分配是好，又不敢杀了分肉分皮，便依然属于公产，由各家各户轮流饲养，也为各家各户轮流干些人干不动的重活。

它正处在最有力气的年龄段……

玉县曾经两易其名——明代时它叫过侑县。县志记载，历任县令以好客闻名，上行下效，百姓遂以好客为荣，于是菜酒业受益，然而世风却日渐轻佻了。其实呢，设身处地想一想，地处偏僻的山坳之间，好客是多么正常的人性表现！所谓世风怎样，也许只不过是喜欢“侑”这个字的人的借口。清中期的时候，某任县令上奏朝廷，力陈应将“侑县”更名为“郁县”的好处。皇上认为他言之有理，批准了。改为郁县之后，茶酒业并未因而衰弱，好处却明显地产生了，便是从官到民，不仅在乎经济，也开始重视教育，重视文化，知书达理的人多了，此后出了不少举人，秀才在人口比例中一年比一年高了。郁县先人们的大遗憾是不曾出过进士。但他们当年也有一傲，便是直至清朝瓦解，总共出了三位孝廉。“孝廉”相当于全国道德模范，对于偏僻的山里的一个小小县城，那确实是殊荣。因为秀才、举人，包括进士，说到底都是一考定终生的事。孝廉却需要民选的参与，一级比一级审得严。最后一关是，皇上要亲阅事迹材料的。倘若钦定的“孝廉”名不副实，君臣面子上都不好看。

解放后某年，全国对省、市、县之名进行了一次统改，“郁县”又在那一次更名为“玉县”了。这是因为，“郁”字虽有意思甚好的一面，如“郁乎其文”、郁郁葱葱；但也有意思不好的一面，如忧郁、郁闷——而改成玉县，那便将经济、教育、文化、官风、民风，一切好的方面都容纳在内了。改为玉县以后，玉县人津津乐道的，就是玉县也出了几位开国将军和副部以上干部了。

一九八二年的玉县有六七万人口，这是专指县城内人口，不包括神仙顶这样的周边山里的农村人口。它的三面都是丘陵，一面临江。江叫镜江，常年处在流缓波平的状态。绝不是一条徒有其名的江，挺宽挺深的。江的中航线能行两层的轮船，乘轮船半日后可到达下游的一个地级市，叫临江市。从临江乘列车，十几小时后就到贵阳了。

玉县拥有风景旖旎的山光水色。

为我接生的女人姓方名静好，那年三十七岁。她丈夫叫孟子思，比她小两岁，他们当时没孩子。

方静好那一门方氏家族，在玉县不但历史悠久，而且是望族。这一家族历史上出过多位举人、一位进士，秀才之多更不必说了。还出过一任玉县县令，县志上记载他政绩可嘉，遗留在民间的口碑相当之好，属于勤政亲民、两袖清风的一位县官。还出过两位孝廉——全县一百五十几年间就出过三位孝廉，方氏家族居然有两位！以上种种，使方氏家族在县志上占有重要篇章，在前几代玉县人的记忆之中也笼罩着经久不褪的光环。

近代以来，方氏家族的人主要致力于民间教育事业，方静好的祖父辈中，有人或与那时的黄炎培、陶行知、宴阳初见过面，交流过“教育救国”的心得，或书信往来频频。

他们对玉县的最大贡献，便是使玉县有了一所主要由家族出资创办的护士学校，简称玉县护校。直至一九八二年，玉县护校在全省仍颇著名。它培养出的护士不仅仅是护士，同时还具有相当专业的接生水平。方静好的祖上们创建这一所护校，当初也是因为考察到了周边山里的农村婴儿出生的存活率甚低，急苍生之所急。她的父亲多年担任护校校长，母亲则是终身教师。由她父母接生的玉县人及山里的人，夸张点儿说，几乎可用“不计其数”来形容。方静好十九岁从护校毕业后，既在学校当老师，又常年进山义诊，所接生的孩子也差不多近百了。

一九八二年，方静好已是护校校长。

孟子思是“文革”中贵州大学历史系的工农兵学员，毕业后留校，不久由于参与了反“四人帮”的活动，被打成了“现行反革命”，在一次劳改劳动中突发隐病，昏厥于地，幸亏方静好到山区义诊经过那里，及时救了他一命。后来，他俩暗中相爱；“文革”刚一结束，如愿以偿结为夫妻。一九八二年，适逢中央推行“知识化、年轻化”的提干方针，孟子思遂成为临江市最年轻的副市长。他每星期起码回玉县一次，与妻子团聚。工作一旦忙起来，十天半月才与妻子见上一面也是常事。他是副地市级干部，玉县是处级县，他如果提出调到玉县，组织上无法安排，况且临江市也不会放他。他知道组织上会感到为难，就几次打消了调到玉

县的念头。与妻商议时，妻子也坚决反对。毕竟，临江市的平台大些，对他的个人前途有利无害。上世纪八十年代初，一批无任何政治背景的知识分子有幸跻身政界，被视为改革开放的重要成果，所以那也就不仅仅是个人希望怎样的事了。方静好调往临江却容易多了，只要她愿意，玉县和临江市的组织部门都乐于成全，一纸调令而已。但她不愿调往临江。她对护校的感情太深。她的祖父是玉县民盟的创建者；她父亲“文革”前一直是玉县的民盟主委，也就是“一号人物”。一九八二年的方静好，也成为玉县民盟的主委了，顺理成章地当上了县人大的一位副主任，唯一的女副主任。她对身兼什么官职并不在乎，但玉县的民盟组织在“文革”中受创严重，一九八二年时刚刚“起死回生”——玉县民盟也等于方氏家族留给玉县的宝贵遗产，她这位家族正脉的唯一“女掌门人”，不可能不心怀一份责任，使之重新在改革开放中发挥积极作用。

好在，方静好也罢，孟子思也罢，都是事业型的人，对于两地之爱，倒也极为适应。由适应而习惯，由习惯而挺享受，反而爱得美哉悦哉，其乐陶陶。一九八二年那时，中国两地分居的夫妻多了去了，对于中国人，那似乎不是什么大不幸。

方静好对于我父母将我遗弃在她家，所持的是一种不予苛责的态度，甚至也可以说是一种正中下怀、乐于接受的态度。

因为不但她已记住了我父母的脸，别人也记住了，以她的人脉和关系网，若想找到我父母，那还不是易如反掌？

但她似乎根本不打算那么做。

她对那位邻家阿婆说：“等三个月再做决定吧。如果那夫妇俩后悔了，自会来认这孩子。他们不来的话，证明他们是铁了心要遗弃这孩子的。既然那样，找到他们又有什么意义？”

三个月内，我父母没再出现。

她说：“多等三个月吧。”

又过去了三个月，我父母还没出现。

而我，由“人之初，肉一团”一晃长到了半岁。“肉一团”的我也罢，半岁的我也罢，对自己的命运将会如何是完全没有“自己意见”可言的，只能任人弃或留。但我已经开始咿呀学语了，而且喜欢笑。我被照料得特别周到——一位堪称育儿专家的护校女校长和一位尽职尽责，在我之前替别人家带大过数个小孩的老阿婆“精诚合作”，能照料不好我吗？对我的营养供给也很多样，应有尽有，别提多么全面。可以这样说，在当年，在全玉县，能受到我那种悉心照料的小孩，肯定少之又少。这显然是我爱笑的大前提。我在人世间最初熟悉的脸不是我父母的，而是方静好和那位阿婆的。虽然这两位女性的年龄不同，有一点却是相同的——脸上似乎都焕发着使我觉得被爱的光。我不骗你们，半岁的我已经能从人的脸上感受到自己是否被爱了。这两个女人的怀抱，是我觉得最温暖、最舒服，也最安全的地方。我一看着她们的脸就会笑起来，那是不由自主的，本能性的，取悦的笑。是的，那么小的我，我想我已经开始无师自通地“学会”取悦于爱我的人了。是否也有感激的成分我说不清楚。大概不会吧？谁知道呢。不论她俩谁抱起我，我都会很快就入睡了。

后来，我叫那位阿婆于姥姥，因为她姓于。

她曾对我说：“你小时候笑起来可招人爱了，你妈一看着你笑的样子，就忍不住要把你抱起来。你小时候也没怎么哭过，就哭过两三次，每次就哭几声。”

那时我还不知道我被父母遗弃的事，但已经听过一些关于天使的故事了。我就想，我多幸运啊，从小被两位天使般的女人爱着，太没理由哭了啊。

半年后，也就是一九八三年的三月，我成为了一个玉县县城里的人，我的姓名被加添在我母亲方静好的户口上了，我前边一页印着“孟子思”三个字。户口上注明我是他俩的女儿，于是，他俩成为了我的父母。母亲坚持我随她的姓，父亲为我起名方婉之。我的生日是一九八二年九月十四日，我母亲不想改变我事实上的生日。

二十六年后，我对我的出生相当困惑——因为，我不能确定究竟是我的生母给了我生命，还是我的养母给了我生命。当时，如果不是养母

及时出现，在她家中，在她的床上凭着丰富的接生经验将我接生下来，我也许生下来的同时也就死掉了，甚或也可能要了我生母的命。后来知道，我在生母腹中的胎位不正常，专业的说法是“横胎”。接生“横胎”几乎所有妇产科医生都会“头大”，最保险的方法是剖腹产；而当时实行剖腹产是不可能的——我的“校长妈妈”是担着极大风险把我接生下来的。她当时觉得为了拯救大小两条性命，冒那种风险是值得的。如此说来，是不是也等于我的养母给了我一条命呢？

“校长妈妈”是我对她的昵称。

我三岁以后才开始与我的养父亲近起来——不，既然户口上都印着我是“女儿”而不是“养女”了，那么我应该对他以父亲相称。父亲回到家里大多是在晚上，第二天又不断有人来看他，与他聊大人们之间的各种各样的事，所以他的心思不太能集中在我身上。我虽然叫他“爸爸”叫得也很亲，但却认为他主要是回家看我妈妈的，他爱我也似乎更是因为妈妈爱我。从小孩子的感情上讲，我觉得我与于姥姥的关系比与爸爸的关系还亲呢。

我不知道自己的真实身世，这令我的童年非常幸福。我的经历后来使我明白了这样一种人生真相——一个人知道的事情多少，与他的幸福感往往成反比。知道得越多，很可能越不幸福。而知道得少，甚或某些事压根不知道，幸福感有时还会高些。想想吧，有的人明明知道某事的真相，不能说或不敢说，命令自己必须带到棺材里，他或她死到临头时该是多么地不甘心？人不甘心地死去还有什么幸福可言呀。

对于我成为方静妤校长和孟子思副市长的女儿这件事，玉县的一切人都是乐见其成的。校长妈妈在为我上户口时，呈交了一份“情况说明”——她在“说明”中保证，不论我的生母生父何时前来认我，她都会持欢迎态度，并会促成我与生父生母骨肉相认。

除了派出所的人知道我身世的真相，就只有极少极少的人知道了，于姥姥是其中之一。他们都是守口如瓶的人。保守那样一种秘密，对于他们可不是心有不甘的事——这属于极少数知道得多而又不损害自己幸福感的事。民间对这样的人、这样的现象一向是正面评价的，曰“嘴上积德”。他们尊敬我的校长妈妈和副市长爸爸，皆以守口如瓶证明其敬不

伪，分享着我爸妈的“天赐”之喜。的确，那个家因为有了我，原先的两口变成四口了（我爸妈也视于姥姥为家庭成员之一，她自己也这么认为），我给那个家带来了两口人时少有的欢声笑语，主人和客人之间的话题，往往也围绕着我了。

一过三岁，我就入幼儿园了。当年全县城就一所幼儿园，是为干部之家和名流之家开办的，而且是公办，下属于县政府机关事务管理科。在县城，退休的老科长们当然也都被尊称为退休老干部。重要的节日里，在职的各单位领导，照例也是要慰问慰问的。至于名流，当然也是有的——文化局、教育局所管所统战的人，不少便是玉县名流。“文革”前县里有剧团，“文革”中还“打倒”了几名“反动艺术权威”呐。至于我校长妈妈，更是名流中的名流了。

县城里的大人，从干部、名流到庶民百姓，都称我妈妈方校长；我从小耳濡目染，记不清从几岁开始，对别人提到我妈妈时，也喜欢说“我校长妈妈”了。

我那么说对别人是一种暗示，好使别人立刻明白我是谁。而别人一明白我是谁了，对我会顿时刮目相看起来，态度也就不一样起来——大人们会夸我几句，而孩子们则满脸羡慕。

我很享受那一点。我的虚荣心那时大为满足。

是人都有虚荣心，这已无须证明。

我想，所谓虚荣心，无非是那么一种心理感觉。一个人并没做过任何值得别人刮目相看的事，或那事掰开了揉碎了说并不可赞可敬却仍会被刮目相看；明明没什么资格获得，却又特享受，可不等于虚荣嘛。

但一个人究竟从几岁开始就有虚荣心了呢？

自然因人而异。

而我在入幼儿园之后就有了。

我入的幼儿园既是那么一所幼儿园，各方面条件肯定是令家长们满

意的——都是不一般的家长啊。一位退休的小学校长被返聘，成为幼儿园的园长。老师们都是高中毕业生，录用时对她们的形象也是有要求的。

我在幼儿园属于一个被重点爱护的孩子。园长和老师对县委书记和县长的孩子爱护得有多上心，对我也做得丝毫不差。

接送孩子都是各家阿姨的事。

当年在玉县倒是没有小汽车接送孩子的现象——除了县委、县政府各有两辆旧“上海”和帆布篷的军用吉普，全县还没有一辆私家轿车。吉普是必须有的，因为干部们下乡，行的都是山路，吉普底盘高，也比轿车有劲。

各家的阿姨接送孩子，或背或抱，或用自行车托带，或用小孩车推回家去。反正县城本身范围就不大，远也远不到哪去。

每天接孩子时，排在幼儿园门外的小孩车，会成为一道吸引眼球的风景线。于姥姥推着接我的小孩车，是我爸求人在上海买的，颜色漂亮，样式新颖——起码在当年的中国是新颖的，特别美观。

我坐在那样一辆小孩车里，于姥姥推着我不慌不忙地前行，捎带为家里买东西，所到之处，想不吸引眼球都不行。而于姥姥对于我们那么吸引眼球也是很愉快的。

我自幼成长的家是完全可以用“家园”来形容的。它在一条幽静的小巷里，是方氏家族的祖产，“文革”时期曾被充公，“文革”后归还在我妈妈名下了。

我的家占地半亩有余，高而窄的双院门，木质依然坚硬无损，包门角的铜饰虽然已看不出是铜的了，但两只铜环却很亮，那是人手的作用。合页换过几次了，开关门时绝不会发出刺耳之声。进了门，没有影壁，直对正房。正房是客厅，近三十平米，藤椅木椅可供七八人坐谈，连着十三四平米的套间，是我爸妈共有的书房。右厢房是我爸妈带卫生间的卧室，我很少进去。左厢房三小间——我小时候与于姥姥共住一间；上中学后独住一间；另一间是厨房。院门两侧，一是厕所，一是堆

杂物的小仓房。我家的房间，包括仓房和厕所一律是砖板结构的；窗台以下是青砖，青砖以上是优质的厚硬木板；房顶却是传统的鱼鳞瓦铺成的。这一传统不只是美观不美观的选择，也有经济学方面的考虑——如果换一片或几片瓦，由于鱼鳞瓦小，花费便少。我家院子挺大，起码对于小时候的我来说够大。院子里有桂花树和海棠树，三角梅。正房厢房的窗前都种着美人蕉，或开红花，或开黄花。因为有院子，所以我说我的家算得上是“家园”。实际上县城里有院子的人家不少，估计在三分之一左右，区别仅仅在于大小，美好或破败。所有人家都是老方砖地，我家也不例外。玉县是湿气较重的地方，木板地太容易腐朽了。一般人家的房子也基本是砖木结构的，若盖时为了省钱，下半截就用石块代替。

县城里当年有下水系统的民宅全集中在两条巷子里，我家所在那条巷子叫前巷。一般人家将那两条巷子叫“文明巷”，将我家那样的人家叫“文明人家”。这种叫法据说是从民国时期沿袭下来的，主要是指两条巷子里到省外甚至国外求学过，成为“新派文化人”的子弟多。但一般人家对于“文明巷”的人家只有羡慕，并无妒憎——毕竟，那种差别是历史造成的，也是前几代人留下的。解放后仍住在“文明巷”的人，老老少少都是言行谨束，低调处世之人。有时高调的，也许要数我的校长妈妈了。她若对某事态度强硬起来，连县里的领导们都有几分怵她。但“某事”肯定是为公为民之事，她从没因为一己私事急赤白脸过。

我小时候，常听初到我家的大人称赞我家房子品质好，院子如花园。我对这一点没什么特别的感觉，因为我还不曾去过任何别人家，我以为世上所有的人家全都是我家那样的。并且，对于一个学龄前的小孩，幸福不幸福，家怎么样，有没有院子，有什么样的院子其实不太主要；爸爸、妈妈和于姥姥非常爱我才是最主要的。他们是否是受人尊敬的人也很主要，不知为什么我对这一点自幼特别敏感。至于家，对大多数没到过别人家的小孩子来说，但凡像个样子肯定就是温暖的家了。

我上的自然是全县最好的小学。

有一点我记得特别清楚，那就是成为小学生以后的我，更喜欢在同学面前说“我校长妈妈”如何如何，怎样怎样了。

我妈妈终于知道了。

有一天她对我说：“你喜欢那么说，没什么不可以的，但最好不在别人面前那么说，在家里跟你爸、跟于姥姥那么说妈妈听着也挺高兴，以后只在家里那么说吧。女儿，你要给我认认真真地记住，绝对不许你在任何别人面前说‘我副市长爸爸’怎样怎样——绝、对、不、许！记住了？”

我被妈妈的严肃劲儿吓着了，瞪大双眼看着她的脸，都忘了对她的话做出反应了。

妈妈又问：“长大了，不愿听妈妈的话了？”样子还是那么严肃。

我这才摇摇头，眼泪快掉下来。

“那就要说记住了，对大人的问话要回答。”

分明地，在没听到我的回答之前，妈妈不想结束对我的教诲。

“记住了。”我的眼泪再也忍不住了，断了线的珠子似的往下掉。

“别那么委屈。大人说几句就哭的孩子不是好孩子。总是喜欢让别人知道自己的爸爸妈妈是什么人的孩子，更不是好孩子。那是最没意思的话，那样的孩子令别人讨厌，明白吗？”

“明白。”

她亲了我一下，转身离开了，还对门外的于姥姥摆摆手，阻止于姥姥进屋哄我。

我心里确实有委屈。

才小学二年级的我，难以理解一个孩子如果以自己的妈妈为荣，希望别人知道自己的妈妈是谁，怎么就成了不对的事？也许因为个中道理讲起来挺复杂，所以妈妈采取了简而告之的方法。

从那一天起，我再也没对别人说过“校长妈妈”这四个字，连对爸爸和于姥姥也不那么说了。虽然妈妈允许我在家里那么说，但对于我，只有在对别人那么说时才有意义啊，对爸爸和于姥姥说有什么意义呢？没

意义的话不是没意思的话吗？所以我对谁都不那么说了。

我成为初一女生后，没用谁再教诲我，我很快就真的明白了，总喜欢让别人知道自己的家长高人一等的中学生，确实是令别的学生讨厌的。

成长使我明白了这一点。生活使我明白了这一点。所以我对妈妈在我小学二年级时的告诫，内心里产生了感激。

某些令别人讨厌的事，家长能在孩子小时为其打预防针，对孩子实在是幸事呀！

然而我的小学老师们还是几乎都对我另眼相看——最年轻的一位老师，是我妈妈接生的。

而我的同学们，不论在哪儿见到了我妈妈，几乎一律都会说“校长阿姨好”。几乎每一个同学的亲人中，都起码会有一人是我姥爷、姥姥或他们的学生接生的。这也使他们想不对我示好都不可能。

我妈妈千真万确是玉县名人中的名人，在玉县比我爸爸有名多了。有一位名人妈妈，小孩子自然也会被妈妈的光环所照耀。而有光就有阴影，如此也可以说我是在名人光环的阴影下长大的。

小学三年级的时候，我成为班里的语文课代表。这倒与妈妈的光环没什么关系，是因为我的语文成绩一向很好，我的作文常被老师当成范文在班上读。当然喽，说到底还是因为我有那样一个家，家里书多。不仅成人书多，小人书也多，一百多本呢，几乎可以开小人书店了。我爸爸的业余爱好之一是收藏小人书，他也是上世纪八十年代的读书达人。如果一个孩子的爸爸是大学历史专业毕业，最喜欢读的还是文学著作和哲学书籍，那么这个孩子每次与爸爸的闲聊都不会是一般的聊天，文化上、修养上的所谓潜移默化和润物细无声，都会在这个时候发挥作用。

我成为小学生后，开始有点儿恋父了。每次他回来，我都会缠着他让他给我讲这讲那。他讲什么我都觉得吸引我，都觉得有趣、爱听。他能背许多古诗词，为了使我欣赏到诗句的妙处，还会画图给我看，如“半截云藏峰顶塔，两来船断雨中桥”这样的诗句——当时我理解不了，船怎

么就能把桥给断了？但依然觉得美，觉得读起来琅琅上口。在古代，中国的先民将日月和金木水火土五星概括为“七政”，将天地人统称为“三才”，形容旋风为“羊角”，比喻闪电是“雷鞭”，“造雷”之神叫律令，将雷用神车运到天空某处的女神叫阿香……这些有趣的知识都是爸爸在与我闲聊时讲给我听的。

我最喜欢爸爸教我对“律令”——“云对雨，雪对风，晚照对晴空”“来鸿对去燕，宿鸟对鸣虫”“三尺剑，六钧弓，岭北对江东”“两鬓风霜，途次早行之客；一蓑烟雨，溪边晚钓之翁”；后两句是爸爸最喜欢的，每次吟罢总是赞叹：“太好了，太好了！”

有时我希望妈妈和我们一起对，妈妈却总是笑着说：“别以为你爸多有才学，他那不过是现炒现卖，对你卖弄的还是小儿科的聪明。”

后来我知道，我家保留着几册线装的童书，我爸爸发现了，与我闲聊之前总是先“备一下课”。

我要求自己看。

妈妈却说：“精华内容你爸都讲给你听了，现在的小孩子不看也罢，非想看也等你中学以后吧。”

妈妈也是喜欢看闲书的人。她看得最多的是中外短篇小说。她惜时如金，主要精力用在了读医学书方面。

后来，我开始到同学家里去玩了，才知道，并不是天下所有的孩子都有我那么好的一个家。有的同学家里很小，很简陋——这使我一时不知所措，因为我也想邀请同学到我家玩儿。

我问妈妈我该怎么办？

一次也不邀请同学到我家玩，我和同学们的关系会渐渐疏远的。

妈妈也被我的难题难住了。

她深思良久才说：“一次也不邀请同学到家里来玩确实不好。这样吧，选个星期天，你能请来多少同学，预先让妈妈心里有个数，妈妈先

为他们检查一下身体，之后你把小人书都摆出来让同学们随便看，这时同学们就不会太注意咱们家怎么样了。而且，你要先把这样的话说在前边——有的房间是属于护校的，咱们家人不能随便住。”

这不是说谎吗？我犹豫了一下，却没问出口。

某个星期日同学们来时，我爸爸也在家。他和我妈妈一样穿上了白大褂，充当我妈妈的助理。

我妈妈为同学们检查了眼睛、牙齿、耳鼻喉，戴着听诊器逐个听他们的心脏，某几名同学还得到了药。

接着，我妈妈为同学们上了一堂个人卫生课。

之后，她和我爸就离开家了，交代于姥姥帮我招待好同学们。

前些日子，于姥姥收养的一只流浪猫生了一窝猫宝宝，同学们都被猫宝宝吸引住了。

忽然，有一名男生情不自禁地说：“你家真好呀！我也真想有这样的家。”

当时，几名同学听了一下子都转头看着我，仿佛我说出怎样的话，将决定我是不是他们的“自己人”。后来我多次从电影中看到类似的情节，每次看到，都会回忆起那天同学的那一句话，心里就会感到丝丝拉拉的疼一下，尽管我说的“后来”我已经是大人了——当年的我们才小学三年级，我和他们的关系都很好。我觉得发生那样的事实在是一种不幸。这不幸既是我的同学们的，也未尝不是我自己的，因为我第一次说了谎话。

我的谎话比妈妈教我的谎话更是谎话，简直可以说是一个“天大的谎话”，成语的说法是“弥天大谎”。

我当时说的是：“这是护校暂时借给我家住的地方，我们一家四口还没自己的房子呢！”

“是啊是啊，还没自己的房子呢，这里再好也不是我们的家，真是愁

死了！”

于姥姥也从旁帮我的话“溜缝”。

另一名女同学说：“不许再比谁的家怎么样了，快让婉之拿出小人书给咱们看看吧！”

我赶紧将装小人书的纸箱搬出来，于是大家的注意力转移了，一个个吃着于姥姥端给大家的水果和小糕点，看得聚精会神。屋里一片安静。

爸爸妈妈回来时，同学们已经离开了。

我向爸爸妈妈讲了事情的经过，爸爸不以为然地看着妈妈，批评说：“教女儿说谎不对吧？”

妈妈表情庄重，很是无奈：“请问市长同志，你有什么好办法吗？”

我爸爸张了一下嘴，没再说什么。

我成年以后，历事渐多，既看到了人世间众多人生活的不易，也体会到了种种个人责任的沉重压力——不，有时候那简直是压迫啊！便由现实中看出了一种咄咄逼人的真相；有时我们明明知道自己或别人的某种做法是不对的，却还是那么去做了。委实是因为，除了违心地那么做，也再无第二种正确的做法可供选择啊！特别是在我们毫无损人利己的动念，一心想的是千万别使他者受到什么伤害的情况下，我们反而只有选择不对的做法时，我对现实的态度就又多了几分包容；对“唯正确论”者，也就常常敬而远之了。

我甚至认为，只要人类存在一天，那种大大小小的无奈，便是人世间常态之一种。

在我小学五年级的第一个暑假，妈妈又要到山区去义诊。我还从没去过山区，充满了好奇，反复央求妈妈也带我去。妈妈起初严词拒绝，过后不知为什么，又同意了。

那时已是一九九三年了。通往山区的路已是水泥路了，妈妈也不必

再骑自行车进山了，是县里的吉普车送我们母女进山的。

一路上我很兴奋，又是背诗又是唱歌的。

我与妈妈来到了神仙顶。

在妈妈的推动下，神仙顶已经有了一间半卫生所，备有一些一般的常用药。农民们头疼脑热或受了小的外伤，不必再到乡里去，能够不出村就买到药和及时包扎一下了。负责管理卫生所的，都是在县里受过培训的人，以姑娘们为主，类似早年间的“赤脚医生”；妈妈经常对她们的工作进行督察指导。

我和妈妈在神仙顶卫生所里间的小屋住下了——那小屋有床、被褥和蚊帐，我和妈妈每晚挤在一张床上睡。

妈妈带去了一批童书、书包文具和毛巾香皂、鞋袜和挂面、奶粉什么的，总之带去的東西挺多的，全是她和民盟的同志捐的。

但妈妈不许我参与分发那些东西。

她说：“你又没捐什么，所以你没资格分发。以后你长大了，也愿意捐了，那时才有资格。”

白天，妈妈忙着挨家挨户检查身体、治病。她擅长针灸和推拿，连临江市的人都晓得她在这两方面的大名。神仙顶的中老年人排着号等待接受她的治疗。

而我则立刻与神仙顶的孩子们打成了一片。确切的说法应该是——我企图立刻与他们打成一片，交上新朋友；他们却都与我保持一定的距离，谁都不愿成为与我关系亲密的人。那不是排斥；排斥是有敌意的，他们的脸上、眼里并无敌意。也不是防范，因为我对他们毫无危险，而且我在主动向他们表达友好——他们只是将我视为“异类”。他们还从没见过一个县城里的孩子，我在方方面面与他们太不一样了。他们是些一年到头村里村外四处玩儿的孩子，包括女孩子的皮肤也晒得挺黑，而我则细皮嫩肉的。他们穿的几乎都是打补丁的衣服。有的孩子的衣服就那么前破一处后破一处的，连补丁也没打。而我穿的虽然是最经脏的衣

服，与他们的衣服比起来还是太有样式、太干净了。他们中有的孩子已经过了上学的年龄却并没上学，而我袖子上还别着“两道杠”。我得承认我是成心的，为了向他们证明我是优秀的小学生，以为那样会较快就博得他们的好感，不料恰恰相反。

有一天雨后，我穿双粉色的小雨靴蹚水玩，不经意间发现周围已站了几个孩子在看我，其中一个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女孩还背着小弟弟。他们的裤腿都高挽着，都赤着脚。

他们看我的目光，使我联想到了我的同学们在我家都愣愣地看着我时的目光。

是的，那些山里的孩子不是串通一气地在排斥我，也不是在防范我，我有什么可防范的呢？——他们只不过对我太陌生了。陌生加羡慕，使他们无法与我友好起来。就像一群小野猫面对一只家猫宝贝，我身上异于他们的“气味”，使他们觉得和我玩在一起是不明智的，或者有失小野猫的尊严。

我选择了逃之夭夭。

还有一天，几个男孩子在一起玩“顶拐”，我从旁看着的时候，走来了一位年轻的孕妇。

她对我说有人想认识我，问我一点儿县城里的事，让我跟她去见那个人。

我犹豫地问：“男孩女孩？”

她笑了，说是女人。

我说：“那最好去问我妈妈。”

她说：“人家就想听一个女孩讲的嘛。”——接着又对男孩子们说，“你们谁也不许欺负她啊！她受我保护，谁欺负她我找谁算账！”

男孩们都说不敢不敢。

我见她在这男孩子中挺有威望，而且又声明我受她保护，就放心大胆地跟她走了。她一路轻轻牵着我的手，还不时目光温柔地低头看我。

她就是我二姐何小菊，那年二十六岁了。她也嫁给了一户杂姓人家，腹中怀的已是二胎了。一九九三年，农民打工潮已经波及神仙顶了，她丈夫赵大志到外地打工去了。她有时单过，有时在婆婆家住几天，享受享受被照顾的优待。

大我十五岁的怀着孕的二姐，牵着我这个还是小学五年级女生的小妹的手，要去见我的大姐何小芹。

我可真是我两个姐姐的小妹妹呀！

张家贵出了那事后，使我大姐精神失常了一阵，恢复了两年后，嫁给了另一个杂姓男人吴起。吴起比我大姐大三岁，只有小学文化，是个瘦弱的男人，也没张家贵那种在神仙顶的男人中少见的气质。好在他不把我大姐得过的病当回事，视我大姐为宝。他也外出打工去了，他家人嫌弃我大姐。说是精神正常了，其实往往还是不太正常。吴起只得托付我父亲时常关照我大姐，防止她走失了却没人知道。自从大姐得了那种人见人躲的病，二姐这个妹妹反倒像是姐姐了，虽然已是别人家儿媳，仍时时关心大姐的日常起居和一日三餐，有时甚至不顾婆家的反对，干脆陪大姐住几天。

我看到大姐时，正在她那破家门前锄草。那的确是破家，房顶似乎会塌，门已歪了，门前地泥泞不堪，杂草丛生，还有鸡屎鸭屎。

二姐说：“姐，别锄了，等天晴了，地晒干了，我锄吧。”

大姐拄着锄杆，看定我问：“是她？”

二姐点点头，轻轻将我往大姐跟前推了一下，亲昵地说：“让这位姐仔细看看你模样哈。”

大姐的衣服裤子洗过不久，挺干净的，却不知为什么皱巴巴的。她的头发也没个型，显然不常梳，有些凌乱。只有她的脸依然是俊秀的，身材也依然保持着苗条。

二姐的话使我困惑，我觉得按年龄我应该叫大姐二姐“小姨”或“小姑”才对。她俩明明都是已婚女人了，我这么大的小女孩叫她俩姐怪怪的。

尽管我心有不解，却还是站定不动，随我大姐将我看个够。

大姐的一只手顺着锄杆一滑，蹲下端详了我一会儿，站起身说：“没错儿，肯定是她。让她走吧。”

二姐小声问：“就这样了？”

大姐“嗯”了一声，接着锄草。

二姐怔怔地看了大姐片刻，以对不住我似的语气说：“那，就这样吧，你可以走了。别贪玩到别处去，直接回卫生所哈。”

她的手在我头上爱抚了一下。还没等她的手收回去，我已转身跑开了，像一只被人逮住又被人释放的小鹿。

不仅大姐的家是破败的，神仙顶到处都呈现着破败之相。中青年人全都到外地打工去了，我大姐二姐留在村里，是由于她俩各自的特殊原因。中青年人，特别是男人走了，维修家园这种事女人和老人是干不好的。即使是家里主力——男人回来了，他们也懒得对家园进行维修了。他们有了与以往不同的新的家园意识——要用他们在外地挣的钱重盖较永久的，可传给子孙后代的砖瓦结构的小楼。从前那种家园，他们早看不上眼了。只不过他们眼下攒的钱，还不够实现他们的家园梦。

全村的破败，是即将全面地旧貌换新颜之前的“遗迹”，是两幕戏剧之间尚未清台的“场景”。

虽然我才小学五年级，那也能感受到在县城和神仙顶之间迅速拉开的变化。玉县当年虽然发展得并不快，却每年都在变，每年都有新现象，一年一个样。显而易见地，十余年间神仙顶只有一种变，那就是往破败了变，似乎要被人遗弃。

第二天一早我走出卫生所时，见一个比我高点儿的男孩站在门旁。

他问：“想去捉泥鳅吗？”

终于有一个村里的孩子主动邀我玩儿，我当然求之不得，并没因他是男孩而迟疑，立刻高高兴兴地跟他去了。

多数人家的田由女人和老人负责了，少数人家的田租给别人家了。土地一下子不值得珍惜了，有些人家舍得在窗前屋后种花了。

刚刚收割过后的稻田很软，某些地方还汪着水。有泥鳅，也有鳝鱼，不多，且小，像我的手指那么粗细，半天才能扒开泥土捉到一条。男孩每捉到一条都让我看看，之后才往小篓里放，仿佛我是验收官似的。我怕泥弄到衣服上，没下手捉。

男孩眉清目秀的，是三年级小学生。

我说那你得叫我姐。

他难为情地笑笑，挺愿意地开始叫我姐。

十几年后我才知道，他是我大姐的儿子，是我外甥——是我那精神不正常的大姐要求他主动找我玩的。

我在是小学五年级女生时就当姨了，这使我每一想到就哑然失笑；有时也苦笑——某种责任是天定的。

而当时，我浑然不知，我外甥他也蒙在鼓里。

我没耐心看我外甥捉泥鳅了，就独自走到旁边去采花。田边开着一簇簇紫色的小花，很招人喜欢。

忽然间我听到了我外甥的惊叫，猛抬头一看，见一头公山羊在追一个人，不知那人怎么惹它了，也不知它是谁家的羊。它的个头特大，样子特威武，像一头小牛。它长着两只约一尺长的尖尖的角。许多羊的角都是向后弯的，那头羊的角却是朝前弯的。那人被追急了，跃到了田里。公羊收住四蹄瞪了我一会儿，一低头，挺着两只锐角又以更快的速度向我冲来。

我站在田边，看着它，吓呆了。如果它真一头顶在我身上，两只羊角肯定会刺穿我的胸。

就在那时，我不知被谁拦腰抱起。抱起我的人失去了平衡，仰面摔在田里，我倒在他身上。

那人是我的生父何永旺。当时他在田里干活，一边干活一边不时看我一眼。

他知道我是那个被他遗弃的女儿。

收割过的稻田里，稻根的茬子很硬。他的脚被严重扎伤，腿上胳膊上手也有轻伤。

结果我妈妈多了一个外伤病号。

几天后妈妈说：“你应不应该去感谢一下那个救了你一命的伯伯呀？”

我说：“我这几天都在这么想。”

于是我的“校长妈妈”就带我去见救了我一命的生父。

我生父家，或者说我们神仙顶那个家比我大姐家强不了多少，连住屋都漏雨。我生父的床上方悬挂着一块塑料布，兜住的雨水还没放净。我们何家还是没有儿子，生父那年快六十了，外出打工难以找到活干了。他将来要能住上好房子，就只有指望他两个女婿了。至于他们有没有那种能力，或虽有能力愿不愿帮他，他当时心里肯定是没底的——因为他见到我和妈妈，第一句话说的就是：“住在这种恼火的家里，真不想麻烦你方校长一次次地来”。

我妈妈安慰地说：“得往前看。”又低头对我说，“谢过伯伯。”

我就说了句感谢的话，还躺了一躬。

生父问：“叫什么名字？”

妈妈代我说了我的名字。

他对我的名字不理解，问有什么讲。

妈妈表情不太自然地笑了笑，说也没什么讲，不过图的叫起来顺口，要我自己告诉他“婉之”的意思。

我对自己名字的意思当然是明白的，害羞地解释给他听。

“名字起得真好，还是你们文化高的人会给孩子起名。我们农民起不来这么好的名，只会小芹小菊的随意地起……”

他显出很自卑的样子。

而我的“校长妈妈”就又不自然地笑笑。

忽然他提出了一个要求：“让我搂搂她，行吗？”

妈妈愣了一下，随即表情庄严起来，口吻郑重地说：“行。怎么不行呢？我很高兴看到你搂搂我女儿。”

那时，他坐在床边，垂着腿，听了我妈妈的话，立刻向我伸出了双臂。

可是我不情愿。不是怕他。他是我的救命恩人，也是我妈妈的病号，有妈妈在旁边，我一点儿都不怕这个陌生的老男人。我是嫌他身上有股难闻的味儿——他肯定因为脚受了伤而多日没洗澡了。

我趑趄不前。

妈妈将双手放我肩上，轻轻向他推我，并柔声细语地说：“伯伯爱你，让伯伯搂搂。”当时我很奇怪妈妈为什么不说“喜欢”两个字而偏说他“爱”我，但我心里刚一产生那种奇怪，就已经被他紧紧搂在怀里了。

他好像一搂住我就不再打算将我放开似的。我听到了他变得粗重的喘息和咚咚的心跳声。

我从没被谁那么紧地搂抱过，这使我很不习惯。而且，我觉得他好像要哭起来。

我求助地扭头看妈妈。

妈妈说：“她何伯伯，咱们该换药了。”

他的手臂稍一松，我就挣脱身子跑出去了，一口气跑到离他家挺远的地方……

我和妈妈离开神仙顶的前一天下午，妈妈正归整东西，有人在外边叫“方校长”。

我趴在窗台，见门前有位老爷爷，下巴留着半尺长的胡子，几乎全白了。

我妈妈迈出门，尊敬地称他“老支书”。除了我二姐、大姐和生父，他是我“接近”的第四个神仙顶的大人。我说“接近”的意思是，听得到他们说的话，看得清他们的表情。前三个大人给我的印象都有些古怪，这反而使我对神仙顶的大人们产生了好奇心。至于其他大人，他们只不过远远地望过我，我也在同样远的距离内望到过他们，但互相没接近过。

老支书看了我一眼，对我妈妈小声说：“我心里明镜似的。”

我妈妈也小声问：“您有何指示？”

他说：“除了对党员我还有些权力，再就管不了那么多了。可方校长，咱俩认识快三十年了，互相很了解。有几句话，我必须说在你当面。”

妈妈谦恭地回答：“请老支书教诲。”

“嗨！你呀，你叫我怎么说你好？全县挑不出几位你这么优秀的女同志，可这件事，你明白我指的什么事，你做的它就欠思量！……”

老支书说得激动起来，想指着“校长妈妈”说，可刚一朝她举起手，立刻又垂下，背身后了。

“我猜到了您会批评我，可我想，有朝一日她也许还是会与这里……所以……”

我头一次见到我妈妈说话不自信的样子。

“神仙顶是什么地方你不清楚？有朝一日真会变成神仙住的地方？你……咱们就是放生，那也得替动物选选地方吧？老话说，帮人帮个急，救人救到底，希望你方校长再三考虑，就这话！……”

他一说完，倒背一只手，迈着大步走了。另一只手，随着他的步子忽前忽后地甩。

妈妈进屋后，我问：“妈妈，你做错什么事了，惹得他那么生气地批评你？”

妈妈一边继续归整东西一边说：“他没生气，他只不过有点儿激动。妈妈没做错什么，他那也不算批评。有些事，大人之间看法不同，很正常。”

我又小声问：“是与我有关的事吗？”

妈妈停止归整，扭头看着我严肃地说：“纯粹大人们之间的事，怎么会跟你小孩子有关？不许胡思乱想。神仙顶的事，和你一辈子都没关系。”

离开神仙顶时，我跪在吉普车后座，从小小的后窗望着越来越远的神仙顶以及它周围的一切，暗想那种地方除了破败的确再无使人印象深刻之处，完全不值得再去第二次。而那里的怪怪的四个大人，谁都是我喜欢不起来的人。只有那个带我捉过泥鳅的男孩，在我心里保留了一点点好感；临行没再见到他，没与他告别，使我心里多少有些遗憾。

回到县城后，没过几天我就将神仙顶以及那里的人们彻底忘了。毕竟，一个很穷而人又古怪的地方，在小孩子的头脑中估计最长也就只能保留几天的记忆吧？

只有那个男孩儿的样子，还偶尔出现在我脑海中……

四

我的中学时代，是在玉县的重点中学度过的。玉县起初只有一所重点中学，历史挺久了——是从前几名从西南联大毕业的学生创办的。据说他们中只有一人是贵州人，另外几个是外省人，有男有女。当年，他们毕业了，也就失业了。于是头脑一热，就在玉县办起了中学。不承想，一办就办成了。

贵州人就是我校长妈妈的亲伯父。那位亲伯父后来在南洋办的布匹蜡染厂很赚钱，没有他源源不断的财力支持，光凭几名联大学子的满腔热忱是办不成学校的。

解放后，那所中学便成了重点中学。从前没高中，后来有高中了。上世纪八十年代，调出一部分老师创办了分校，叫“新重点”。

我考上的是“老重点”，它是全玉县中学的头牌，比“新重点”的录取线高十几分。

我毕业后才知道，我的分数并没达到，差七八分呢。但这一点属于学校机密，当时只有几位校领导知道。

我在中学时代开始如饥似渴地读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我爸妈都不反对，只有一条要求，学习成绩不得出现排在前十五名以后的情况，一次都不许。我聪明，那对我不是件难事。我不属于那类“死用功”的刻苦学生，只要考前认真用功几天，成绩大抵会在前十左右。而这样的成绩，考高中时不论竞争多么激烈，爸爸妈妈都会保证我继续是“老重点”的高中生，正如保证我成为“老重点”的初中生那样。虽然他们从没对我这么说过，我却心知肚明。我与爸妈常能心照不宣。

我学习方面的聪明受益于什么？不再是学生之后我忆起往事，曾多次向自己提出这个问题。这接近是自寻烦恼，但一个时期内它着实困扰过我。

颜值肯定与基因有关这一点毋庸置疑。父母相貌平平而儿女形象出众，这种为数不多的例子据说是隔代甚至隔了几代的基因优化组合的结果。很久以后生父何永旺告诉我，他父亲年轻时一表人才，我生母的母亲也算得上清秀——那么我大姐是个农村美人自然有了遗传学方面的根据。

我问：“他们的智商呢？”

生父说：“你指的是聪明不聪明吧？据我所知，他们一点儿也不比同村的人强。”

这一结论曾使我大失所望。

我很想确证，我仅仅作为一个人的某一优点，是先天的普通的血缘给予我的，与后天我所一度拥有的优越外因毫无关系。连学习方面的聪明都不是生身父母所“给予”的，这使我一度暗自悲伤。

细细一想，我不得不承认，与其说我在学习方面有种天生的聪明，莫如说养父母教我的一些学习方法，使原本不聪明的我变得相当聪明。

校长妈妈曾点拨我：“学是接受老师教的知识，习是自我积累知识。比如老师讲一个新词，会强调其中某字在前边学过的词中是什么意思，在新词中又是什么意思，那么你明白了同一个字有两种意思。但实际上呢，也许不止两种，还有第三种第四种意思老师没讲。为什么呢？也许老师认为以后还会讲到那个字，也许连老师也不知道第三种第四种意思。不要以为重点中学的老师个个都知识渊博，那可不见得。有的重点中学老师，只不过是能将教材规定的内容教好罢了。超出教材的知识，自己很可能并没有。那应该怎么办呢？查字典啊！一查字典，连老师没教的知识也全面掌握了。习不仅仅是复习的意思，也包括培养自学的能力。”

那以后我完成作业时桌上总是放着字典。

我的养父也曾向我面授机宜。

他说：“数学考题本身没有任何意义，通过考题不断提高学生的推断

能力才是意义。面对一道数学考题，头脑中立刻产生的解题方向如果简单，那就应首先排除开，因为简单失去了提高推断能力的意义。没有这种意义的考题，特别是一错扣十几分的大题，考试时大抵是不会出的。面对这类大题，不以简单的逻辑去推断，一般不至于犯解题方向的错误。不犯方向性错误，就不会浪费时间。”

养父的话对确保我的数学成绩每名列前茅也至关重要。

我在中学时期不但读了不少书，还看了不少电影，我常是玉县上映的新片的首场观众。为了出现于某歌星的演唱会，我与班里的干部儿女多次到临江市去，不惜将周六、周日的的时间消耗在江轮上。

“老重点”的学生不全是县里乡里的干部儿女，普通人家学习好的儿女还是占多数。我在小学时尚能与他们打成一片，成了中学生后，与他们不太合群了。相投的语言太少，共同爱好尤其少；互相交谈起来总是觉得隔着。即使我不愿那样对待他们，他们也较难做到不与我隔着，而且，与我打成一片对于他们似乎更难。结果一到初二，我的同学朋友就只是几名县里的干部儿女了，不久又多了一名乡长的女儿——据说她父亲要升为副县长了——最终却没升成，她就识趣地退出了我们那个小圈子。

我有了一辆崭新的紫色的女式自行车，“飞鸽”牌。当年“飞鸽”是名牌。自从有了自行车，我开始对县城进行“寻古探幽”。那时并无学习压力，我每天便还是有较多的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我觉得逐渐长大是幸福的过程，我的这一过程没有任何方面的负担。我享受这一过程如同翅膀刚长硬的小鸟享受天空。我喜欢独自骑着自行车认街识巷，到处收集我对玉县的印象。

玉县的历史最早可追溯到明代，但明代留给它的只剩一座小石桥和几段城墙的残垣断壁了。桥下缓缓流淌的是镜江的一股细小的支流水，穿城而过，又汇入了镜江。因是活水，水质颇清，两边是大石块垒的壁，却不高，也就一米半左右。镜江水大时，桥下的水也不会漫过两边的壁；而镜江水少时，桥下的水往往浅到一尺多点儿，终日有孩子踏着石阶下去捉小鱼小虾。大人从不担心他们会出事，因为水底是平的。那些残垣断壁开满了喇叭花，还有野兔出没，据说还有狐狸。我曾在那里

见到过野兔，与狐狸却无一见之缘。

当时县城已经有了新区，建起了文化宫、体育馆、图书馆、法院、检察院和较大的电影院，是所谓“一宫二馆三院”重大项目的实现。也有了几排商品楼，相应地便有了柏油铺成的新路和路名。

县城老区却仍没有供机动车行驶的路，小街都不宽，小巷两边的人家往往隔着门窗聊天。街也罢巷也罢，路面都是古砖或石段铺成的，小孩子穿着家长用木板做的“鞋跟拉”跑过时，其声悦耳。当年在全国的大城市都实行“门前三包”，即包地面干净；垃圾在垃圾桶内；无积水或积雪。玉县没实行过“三包”，老区的小街小巷从来是干干净净的，没有积雪问题，也不会积水。雨过天晴，门前稍有积水，人们随即就会将水扫开，湿路面干得很快。谁家还没来得及扫，转眼对面人家就扫了。因为路面窄，所谓门前，几乎成了对门两家的公共之地。这家扫的次数多了，那家肯定过意不去，下次便抢先扫。除了几处设有垃圾桶，多数街头巷尾并无垃圾桶。即使街头巷尾可能也开着某家的门窗，设垃圾桶必遭反对，而且反对有理。所以每日清晨，会有人蹬着三轮垃圾车走街串巷将垃圾载走。中午晚上还收一次。一日三次，风雨无阻。几条商业街上的店铺皆无门窗，皆由落地木板区隔内外。晴日全卸，店内一览无余。阴天卸去多少，任凭店家的感觉怎样。家家如此，户户相同，看去便很单调。店家们为了避免单调，都在隔板上动心思，或用油漆画图案，或干脆刻出浮雕来。对我而言，那样的街特有逛头儿。

我家没有我时便有照相机了。我上中学后照相机基本属于我了。我爱上了摄影，满县城东照西照，用掉了不少胶卷。买胶卷洗照片是要花钱的，但我对钱没什么实际概念。

常常是我说“妈，又没胶卷了”，两三天后，我的床头柜上就摆着胶卷了。

如果我说欠照相馆的洗印钱了，我爸爸会对我妈争着说：“别别，你别掏钱包，轮也该轮到我给女儿一次了。”

不知怎么一来，我也快成县城的名人了。有些店家认识了我，我也欠过他们钱。有时我还忘了，店家自然不会忘，看到我母亲就会笑着告

诉她：“你女儿还欠着这儿的钱呢。”

我妈妈也会陪着笑说：“这孩子，真不像话。”

她一回到家就会批评我：“你欠人家钱多不好呀，下次绝对不许啊。”

接着，会再给我些钱。

那两年我爸爸已住回到家里了。

临江市要在镜江上建一座大桥，桥的对面端要修公路，直通市里。那么一来，玉县和临江市之间就可有公交车畅行无阻了，不但缩短了距离，对玉县的发展也有极大的助力。这是省里的一个工程项目，由临江市具体落实，而临江市任命我爸爸为总负责人。

我每天都可以见到我爸爸了，我们父女之间的亲爱关系与日俱增，以至于我妈妈曾开玩笑地说：“我嫉妒了啊。”

爸爸常背着妈妈给我钱，还说：“别告诉你妈，你妈反对我也给你零花钱。”

而我则高兴地说：“遵命。”有时还会亲他一下。

钱真是好东西啊！

即使是亲生父女（那时我当然不会对这一关系有丝毫怀疑），父亲经常给女儿钱花，也会使女儿更爱他的。

我的中学时代不差钱，也没缺过任何东西。换一种说法就是，没见过大世面的小县城里的中学女生，我所希望拥有的只要不是超现实、超时代的东西，大抵可以得到。何况，我也没有多么强的拥有欲。往往我连想都没想过的东西，我的叔叔、阿姨也就是爸爸妈妈的下属、同事、朋友也会当作礼物送给我，比如日本进口的游戏机、韩国的化妆品和从香港带回来的高级电子表——老实说，我并不喜欢那些东西。

由于爸爸住到家里了，家里的宾客日渐多了，多到我后来根本记不

清他们谁是谁，只得免去姓氏，一律以叔叔、阿姨相称。我只能通过爸妈与他们的亲密程度来猜测，谁是爸妈的同事，谁是朋友，谁只不过仅仅是一般下属。再后来，我觉得这种判断接近无聊，也就不猜测。

家里收到的东西也渐多——有些是初次登门的人认为必须表示一下的那点儿“意思”；有些是年节相送的礼物；有些是爸妈和我的生日贺礼。总之，谁想送东西给别人，不愁找不到说辞，估计派专人来阻挡都难以挡住。而他们送的那股子真诚劲儿，常令爸妈不忍硬拒。更多的东西是烟酒茶，客人一走，爸妈就得商议再转送给谁。爸爸曾对外宣布戒烟了，而那也只不过使送烟的人少了。跑步机、健身器、按摩椅让妈妈派人搬到护校去提供给师生们用了；空调、风扇由爸爸派人拉到工地指挥部去了。

当年也没“八项规定”，只要不收钱，收什么似乎都不算“腐败”。在地方，腐败不腐败，是否属于正常“人情往来”也是一条线。

我见过妈妈面对一套看上去特高档的丝绸被褥和枕头发愁过，送的人的说辞是“该换季了”。

妈妈无奈地说：“这可怎么办？叫我如何是好呢？”

来不及转送或不宜转送的东西，有些年节日子里，几乎将我家小仓房堆满了。

贵州是水果种类较多的省份。一年四季，时令水果总是不断上市，我对水果餍足到一见胃里就返酸水的程度。成年后，我因而常常想到张家贵——就是那个为了使他和我的大姐的儿女从小不必因看到水果而流口水，最终却锒铛入狱没做成我大姐夫的男人。

因而也多次想到“宿命”二字。

难道那是张家贵和我大姐的“宿命”？

校长妈妈曾对我讲过，她认为人有三命——一是父母给的，这决定了人出生在什么样的家庭和基因怎样，曰天命；二是由自己在生活中的经历所决定的，曰实命。生命生命，也指人在生活中所恪守的是非观，

是生活与命的关系的组合词；三是文化给的，曰自修命。

她说：“文化”二字也是“以文化人”的组合词，不仅仅是指知识的有无或多少。“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也是指人与人的关系，同时是人与文化的间接关系。某些人虽有知识，但文化上可能是糟糕的人。某些人文凭不高，却值得我们尊敬，引为良友。因为文化也在生活中，他们是善于从生活中吸收有益的做人营养的人，他们的实命使他们具有了某些做人的良好品质。良好品质体现在普通人身上，往往显得尤其可贵。不但是人的幸事，也是一国之幸……

不知为什么，那日校长妈妈有点“三娘教子”，欲罢不能，仿佛要将自己关于人何以为人，何以为好人的思考，一股脑儿都灌输给我。

我问她“宿命”是不是专指“天命”？

她立刻敏感起来，问我怎么知道了“宿命”一词？

我说我都是中学生了，读过的课外书不少了，知道也不足为怪呀。

她想了想，说我可以那么理解。

又想了想，接着说：“天命虽然是父母给的，但为此比爸比妈绝对是讨厌的社会现象，好文化是阻止这种现象蔓延的文化，反之，推波助澜是很垃圾的文化。因为自己的‘天命’优越而沾沾自喜，招摇人前的人不过是镶金边的人渣。同样，因为‘天命’不济而自哀自怜自暴自弃的人，是没搞明白何为生命之人。女儿，你要记住，真正可敬的人，是由实命和自修命所证明了的人！”

她说完，目不转睛地注视我，似乎要看出我对她的话明白了多少。

我小声问：“如果我注定了一生平凡，那可怎么办？”

她说：“那一点儿都不可怕，那就更要做一个好人。”

我想了想，忍不住又问：“都平凡了，做好人岂不是太难了？”

她沉默良久，思忖着说：“不平凡的人，往往万分甚至百万千万分之

一二而已。平凡的好人，那也是百分之几的人啊。如果我女儿将来能成为百分之几的人，妈妈和爸爸就特别欣慰了。”

我对校长妈妈那日对我的教诲有点不明所以，因而印象也十分深刻。

我的初中时代不知不觉就优哉游哉幸福洋溢地过去了。

接着，我在临江市的重点中学开始了我住校的高中生活。

到临江去读高中，而不是继续在玉县的“老重点”升高中是我爸爸的主张。他认为我已经到了必须拓展成长视野，多接触新时代、新事物的年龄，仍滞留在玉县，对我的成长历练及将来的人生定会产生负面影响。

我妈妈完全同意他的看法。

而我也恰有此念。玉县虽也不错，而且正在变得现代起来，但毕竟是小小县城。它已再无吸引我的地方了，更无使我眷恋之处了。

爸爸妈妈的主张正中我下怀。

于是情况成了这样——每周回玉县探家的不再是爸爸，而是我这个住校的女儿了。大桥尚未落成，公路尚未开通，每周乘江轮往返一次，也是件累事。

我便向爸爸妈妈请求两星期回家一次，爸爸妈妈体恤地同意了。

实际上两星期一次我也没做到，一个月才回一次家的时候也不少。

爸爸妈妈从无怨言。

只是每次我回家那天，家里的气氛像过节，我感受到的可用“欢迎”二字形容。爸爸、妈妈和于姥姥从早到晚笑盈盈的，如同天使又下凡到了方家。于姥姥一直留在我家替我爸妈料理日常生活。我爸整天忙得团团转，根本无心过问生活之事。我妈在理家这件事上常常表现得弱智又无能。她无疑是好母亲、好妻子，却天生不是好主妇。家里离不开于

姥姥，于姥姥自己也没家没子女，年轻轻丧夫，守寡守了一辈子。我爸妈对她好，每月给她一份她特别满意的工资，我家就等于是她的家了。

临江一中是全市唯一一所只有高中的中学。地区行署范围内各县领导的儿女、市领导的儿女、邻市某些领导的儿女，只要学习上还是那么块料，差不多都被一中吸纳了。

一般人认为，干部家的儿女，智商往往不太“灵光”——这实际上是流言。虽然流传又广又久，但那也是流言。起码在当年，在临江一中，完全不是那么一码事。

临江一中的学生普遍用功，干部儿女也不例外。有的干部儿女在中学时就是班里的学习尖子，甚至是全校学霸。他们好像都有明确的人生方向，学习特自觉，根本无须任何人督促。互相的关系也淡淡的，不会多么好，却也都尽量避免将关系搞糟。并且，都特低调，一个个本能地“夹起尾巴做人”。对比起来，我不由得每每因自己从小学到中学那种“幸福外溢”的状态感到羞愧。有的同学看书也很多，他们谈起弗洛伊德、《时间简史》和《第三次浪潮》来，我只有洗耳恭听的份儿，插不上一句话——我从没听父母谈过那一类外国人名，家中也无那一类书。

有次在食堂吃饭，同桌的几名同学不知怎么谈到了文学，一个学兄忽然问我读过什么书？我想了想，回答了《悲惨世界》。

“啊，喜欢雨果呀。”

“改革意识，是一种道德意识。”

“进步，才是人应该有的现象。”

另两名学兄随口背出了书中的两句话——我因为往小本子上抄过，所以知道是书中的话。

“别在学妹面前卖弄啊。学妹，也读过西蒙的小说吗？”

我怔怔地摇头。

“我除了每走一步路，每说一句话所开出的境界外，并不知道其他的

境界为何……”

那位师姐自己也掉起书袋来。

“你这就不是卖弄了？打住，都打住，不许再谈文学，换个话题。”坐我旁边的学姐替我圆场。

我借口要添汤，端着碗起身，一去不返。

过后有同学告诉我，那几名学兄学姐已高三了，即将面临高考。他们都是校文学社的骨干，也都是一中的文学名人。

他们是不是名人我倒不感兴趣。读的小说再多，不也只不过是读者，而非任何一篇作品的作者？

但我对于他们还是不禁肃然起敬。想想吧，即将步入考场了呀，一个个居然还能那等地神闲气定、谈笑风生，内心该有多大的自信呀！读了那么多书，又能保证学习上跻身于优等生之列，他们究竟是怎么做到的呢？

除了敬意，我内心也产生起从未有过的自卑来。

那一年，具体说是高一下学期，我感到学习上吃力了。用功再用功，也只保持住了全班中等成绩的名次。爸爸妈妈教我的学习方法，在临江一中根本不起作用了。

我第一次怀疑起自己的智商来。

我曾这样问爸爸妈妈：“你们希望我将来成为怎样的人？”

爸妈对视一眼之后，妈妈首先说：“女儿，妈妈对你只有一种希望，那就是将来做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好妻子、好母亲、好女性。至于怎么为好，你懂的。至于你考什么大学，选什么专业，毕业后从事什么工作，都是要由你自己来决定，爸妈贡献些意见供你考虑，但绝不干涉。”

爸爸接着说：“我完全同意你妈的态度。你按自己的意愿去决定就

是。别给自己预设什么高目标，非跟自己较劲地去实现。人没必要将自己的人生搞得那么紧绷，活得顺其自然也很好。总之，你幸福，你爸妈就幸福。”

爸妈对我的期许如此宽松，几无任何寄托，使我暗自庆幸，同时也难免有点儿不被重视的失落与沮丧。而他们的话是否是他们的真实想法，我就不得而知，也不知道了。

的确，种种外因使我变得稳重了。似乎不仅仅是外因在起作用，有时候我觉得好像自己身体里也有某种属于生命本源的东西开始产生了——不，说产生不太恰当，它必定原本就存在于我生命的某一方面，起先处于“休眠”状态，由于受到外因的影响，开始“复活”了。

于是我的身体也发生了变化。

从高二起，我蹿个儿了。到高三时，身高一米七三了。个子高了，腰显得更细了，胸部发育得更丰满了，想不那么挺都不可能。腿也不觉地变长了，这使我在校园里成了一名身材高挑的女生。不论穿裙子还是穿长裤，都可以用亭亭玉立来形容了。我的脸形也发生了变化，由苹果脸变成鸭蛋脸了。

这种变化使我暗自惊喜，也给我带来了几分困扰——因为我并不习惯有过多的目光投注在自己身上。那些目光首先来自男生，后来也包括了女生，再后来爸妈看我的目光也异样了。

妈妈欣赏地看我时绝不会使我感到不自在，相反那会使我十分愉快。

但我身体的变化似乎给爸爸带来了不便，他不怎么正眼看我了。在我面前，他似乎不知该将目光望向何处了。

所以我在家里不再穿裙子了。

只有于姥姥对我身体的变化毫不掩饰她的高兴。

“你这孩子，天这么热，在家穿什么长裤呀！连我看着都替你热，快

换上裙子，穿最短的那条！”

她这么说时，我一笑而已。

在临江一中，我默默无闻，成绩一般。我稳重，不是装稳重，而是再也活跃不起来了，想要活跃一下的生命动能似乎消失了。没有男女生关系的任何闲言碎语，更没有恋爱经历。

唯一使我欣慰的是自己身体的变化，但这种欣慰是只能内敛于心的。因为一名来自小县城的学习成绩一般般的女生倘若得意于自己的身材怎样，那是肯定会被同学所鄙视的。

我的高中阶段就像镜江，波澜不惊。

但有一件事使我受到了情感重创——在我高三下学期时，于姥姥突发心脏病去世了。

我妈妈对于姥姥很好，于姥姥对我妈妈也非常关爱；若我妈妈接连病了几天，她往往会急得上火——但她们的关系不是母女关系，一向只不过是两个年龄不同的好女人之间的关系而已。往根子上说，是好雇主与好女佣之间的关系。

但我与于姥姥的关系却不同。

尽管我没吃过她的一口奶，但我可是她一天几次用奶瓶喂大的啊！吐了拉了尿了这类一天多次的事，可一向是她的事而不是我妈妈的事。夏天怕我生疹子，每天晚上都为我洗一遍澡擦一遍爽身粉的也是她而不是我妈妈。我小时候家里既没电扇也无空调，为了使我睡足睡好，姥姥经常拿蒲扇坐我床边轻轻扇啊扇的，有时自己也困得一边扇一边打起盹来。如果身体确有记忆，那么我的身体对于她的怀抱的记忆肯定深刻于对我妈妈怀抱的记忆——实际上小时候我更愿让于姥姥抱我；胖胖的于姥姥的怀抱那么舒服，那么温暖，给我以更大的依恋感。由妈妈抱着我往往好久才入睡，由于姥姥抱着，我不一会儿就睡着了。

现在我写到她时，笔下出现的虽是“于姥姥”三个字，但在当年，对于小时候的我，她就是亲爱的姥姥。我会说话以后，口口声声对她叫的

也是“姥姥”，而不是“于姥姥”。她的死对我而言是第一位亲爱者的死，对我的情感打击远大于我的情感承受力，以至于我都不愿回家了，因为一迈入没有了姥姥的家门就禁不住流泪。即使眼中未流，心也在流。

我原本是要考我父亲的母校贵州大学的，却没考上。

我考上的是贵州师范学院中文系。我入校后，它改为师范大学了。

我承认，姥姥的死，影响了我的备考状态。

我对此毫无怨言——姥姥怎么可能为自己的死选择时日？

而我，觉得自己将来不管在哪儿当中学语文老师，那样的人生已挺好。能留在贵阳当然符合我的理想，去往临江也行，回到玉县也还行。

不知为什么，我对人生的理解，对所谓幸福的追求，一下子变得特现实了。简直也可以说，我变成了一名没有人生之梦的大学女生——在大学生无不有梦的年代和我最该有梦的年华。

这一点似乎也与姥姥的死有关。

既然谁都难免一死，那么对所谓幸福的孜孜以求的追求，是否也等于是对过眼烟云的专执一念？

放下便如何？

顺其自然又有何不可？

某些人的不幸恰在于连这样选择的“资本”都没有。

而我方婉之是有的呀。

我承认那时的我人生态度比较消极，而这使我更加稳重。

我稳重得不太与人交心了。

而这使我给人以“深沉”的印象。

五

二〇〇二年我大二了。

我遭遇了爱情。

某日去上课时，我被一名踏滑板的男生撞着了——通往教学楼的路上行人匆匆，有的同学边走边吃东西。一只尚不会飞的小麻雀不知何时从树上掉在了路上，在学生们的脚步间盲目蹦跳，却少有注意到它的人，谁注意到了，也只不过高抬脚跨过而已。它的妈妈在树上焦急地叫个不停，不时在学子们头顶盘旋，对于这异常的现象也根本没谁注意。我注意到它时，它恰被一只脚踢翻。那一踢使它不动了，居然趴在无数匆匆的脚步之间了。我赶紧快走两步，双手捧起了它，欲将它放到草坪上。

就在那时，踏滑板的男生撞着我了。这是两不怨的事，但他分明想怪我，立刻就要说出一句不中听的话来。当他明白了我在做什么时，又伸展双臂为我挡住别人。

我俩没说话，互相笑笑而已。

我第二次见到他时，他在电梯里，我在电梯外，离电梯十几步远。电梯里的人已经满了，他按住电梯不使梯门关上。我跑过去挤进了电梯，却超重了。我刚要退出电梯，他却抢先离开了，而那时别人按了下键，梯门关上了。

第三次见到他是在校刊的组稿会上，他是编委，我是学生作者。我写了一篇散文《神仙顶记事》，文中自然写到了我的生父、两个姐姐和我外甥。在散文中，我那些亲人只不过是“神仙顶人”——当时我仍不知他们是我的亲人。他是我的责编，点评时说我的散文有“玉质”，堪称“玉散文”。他的过奖之词使我当时很窘。

就这样，我们不再陌生了，也可以说认识得自然而然吧。

后来，在食堂吃饭时，他经常“很巧”地坐在我旁边。

他是计算机专业的，那当年是热门专业。可他是文学爱好者，从不创作，却被认为有评论水平。他是家在贵阳的学生，父亲是省里某厅厅长，据他说他父亲属于那个厅的高配干部，实际享受副省级待遇。那一年我爸已是临江市市长了，而他居然了解到了这一点，还说他父亲知道我父亲这个人。

一日，我俩散步时他说“咱们这一届，干部家庭的学生不多，学习好的也不至于沦落到这样的学校来”。

他这话显然是在说自己，却无意中伤到了我的自尊心。我尽量装出没被伤到的样子，说：“什么样的大学都有才子。”

恋爱使人变傻是流言。起初会使人智慧，深入下去才变傻的。

他听了特高兴，忽然吻了我一下。虽然是在我完全没心理准备下发生的一吻，我却没生气。

我接着也主动吻了他，似乎是那样。否则，在那天我们之间不会有一阵彼此深吻。

二〇〇二年，中国的一切事都进入了“快速”阶段，爱情也不例外。与民间相比，大学学子们的恋爱过程算挺“悠着”了。在民间，往往互相“中意”的当天就进入实际“步骤”了。不“那样”的理由在年轻人中越来越不成立了。

我中他的意。

他一米八多的个子，算不上是帅哥，却也相貌堂堂。我俩在身高和颜值方面挺般配。爱情使我平淡无奇的大学生活出现了意想不到的情节。我虽然并未被爱情冲得找不到北，但确实也挺享受那种伴着惊喜的缠绵。

他曾用摩托带着我在贵阳的老区新区兜了两次，强调非要由我决定在何处买房子。我又开始对人生有些憧憬了——不是初中时那种天马行

空不着边际的胡思乱想，也不是高中时往细了想又会顿时索然因而懒得继续想下去的迷惘，而是一步步特实际特接地气的那种预想，接近于对人生做出的理性规划和设计。

又一日，我与他在经常幽会的地方耳鬓厮磨之际，同宿舍的一名女生找到了我，说我爸将电话打到了校办——我妈住院了。

在临江市立医院急诊抢救室外的长椅上，我见到了我失魂落魄的爸爸。

我爸告诉我，我妈突发胃出血。胃病是她的家族病，但与她前一时期太累了也有关。民盟换届，关于人事安排她必须亲自与市委统战部协商。护校扩建扩招，建一半资金链断了，原定资金到不了位，她又亲自四处求援。于姥姥的死也使她很难过，嘴上不说，暗自伤心。家里没了于姥姥那么一个人，她对家务是玩不转的，却又一时找不到一个合适的替代之人……妈妈对自己的病大意了，把自己累着了。

护士从病房出来，说妈妈醒了，知道我到了，急着见我。

我进入病房，脸色苍白的妈妈朝我微笑，尽量做出泰然的样子。

我刚在她旁边坐下，她就问：“见到爸爸了？”

我点点头，握住了妈妈的一只手。

她又说：“女儿放心，妈妈的病虽然是家族病，但绝不会遗传给你的。”

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说这种话。

“妈，你怎么这么说啊！”

我小声哭了，吻她的手，吻她的脸，说了些她会没事儿的话。

“记住，我给你留下了一封信。我口述，你爸代笔的。你先别急着看，过几天再看也不迟，但也别忘了这事儿。”

当时我哪里能明白，她说“过几天”的意思，其实是“我死以后”。

我又怎么会那么想啊。

妈妈嘱咐过那几句话后，从枕下摸出两件东西——第一件是存折；第二件，还是存折。二〇〇二年，卡还不是很普遍。

妈妈告诉我，一个折有两万多，是姥姥求人写下遗嘱留给我的，是她一生的积蓄，而妈妈是指定的执行人。另一个存折有将近十万，是妈妈自己为我存的。

“本想凑个整再交给你，现在……妈觉得还是现在交给你好。你都大二了，两年后就毕业了，该有自己的小家庭了。放在自己那儿，用起来更方便……”

妈妈将存折塞在我手里，同时用双手握住我的手。

“妈妈，您这是干什么呀！我不要钱，我要你早点儿好起来，早点儿出院……”

我哭出了声。

而妈妈说：“别哭啊！看，你一哭护士又进来了。快，再亲妈妈一下……”

我就吻她的手，实际上是在用妈妈的手堵我的哭声。

那名护士也是护校毕业的，估计她从没想过有一天她面对的病人会是历届学生都尊敬的校长。

护士她望着我的目光有请求的意味。

我在妈妈额上又吻了一下，恋恋不舍地离开了。

那年江桥已经建成，公路已经开通，爸爸在市里还有会，直接从医院去会场了。

我独自回到玉县的家，站在除了我再无别人的院子里，第一次感受到了“惴惴不安”是什么滋味。

然而我并没想到妈妈真的会离开我。或者说，我的头脑极度排斥这种想法。

我趴在床上，片刻就睡过去了。

我实在太累了。

那天半夜，我的“校长妈妈”离开了我……三日之内，我的状况确可用“痛不欲生”来形容。人世间最爱我的两位女性先后离我而去，一去永不返回，这使我觉得自己像一只无所依傍的孤雁，对大地和湖沼缺乏信任，丧失了起码的安全感；对广阔的天空更是充满疑虑。“校长妈妈”和于姥姥之于我，不仅仅是呵护我长大的两代亲人，还是足以保佑我命运顺遂的吉祥神。有她们在，不论我的人生遇到怎样的挫折，都不至于惊慌失措，仅仅是品味沮丧而已，安全感却是不受影响的。失去一位，我已觉自己的亲情殿堂断了永难修复的一柱；现在两位都失去了，我的亲情殿堂垮塌了。在别人眼中，我当然已经长大了，我爸就是以这样的眼光来看我的。但我自己知道，我的心理年龄仍处在习惯了受宠的少女时期。至于我爸，他固然也是爱我的，我却总觉得他的爱有别于“校长妈妈”和于姥姥对我那种细到微处的爱。用他的话说，那三天里，我因悲伤过度，像“活死人”。

他说得没错，我一下子跌入了空前的彷徨无助之境。我所参与的主要的事是妈妈的丧礼。那自然是隆重的，但我却完全记不清是怎样的过程了，连悼词也没听进去。过后我爸告诉我，悼词对我妈的评价“甚高”。

第四天晚上，我爸在书房批阅文件时，我走了进去，终于可以心如止水地坐在他对面了。

我当时奇怪他竟能那么平静地进入了工作状态。

我向他索妈妈留给我的信。我当然没忘那件事。

他装糊涂，问什么信啊？

在我的坚持下，他只得承认是有那么一封信，但却忘记放在哪儿

了，推说几时想起来了、找到了再给我。

我看出那是他的借口，直言我的不信。

他恼火了，拍了桌子，还想摔东西。已将杯子举起，却没真摔在地上。

“我是你父亲！你是我女儿！你失去了妈妈，我失去了妻子，咱俩的悲痛程度是一样的！为什么你不可以理解我一下，为一封信偏偏在这时候坐我对面烦我？！”

他异常激动，脸色都变青了，挥动着的手差点儿落在我头上。

我朝后仰着头，瞪着他态度坚定地一动不动。

我们父女之间第一次发生那么一种情况，当时我的感受是“惊心动魄”。

但他越是那么情绪化，越是适得其反，越使我急于看到信。

最终他妥协了，开了办公桌抽屉的锁，取出信来放在桌角。

“就在这儿看！”他一说完就抓起烟盒到外边去了。

我妈的信大致内容是——关于我不是她亲生女儿这一点，始终是她心中的纠结。但是她认为，如果自己将这一真相带到另一个世界去是不对的。我是神仙顶人家的女儿，而且我已见过我的生父，就是那位因救我受了伤的“伯伯”。如果我想知道我为什么成了方婉之，最好去问我的生父生母。当然我也可以不问，不受真相的负面影响；不改姓名，继续以玉县的家为家，与我的养父继续生活。

“婉之，你一定要确信，你的子思爸爸和我一样，我们对你都是百分之百视同己出的啊！我不在了，他对你的爱只会比以前更深，而不会有丝毫相反的变化。你怎样决定你与神仙顶的亲人们、和子思爸爸、和玉县这个家的关系，有自己做主的绝对权利。而且你校长妈妈认为，你怎么决定都与道德无关，那真相毕竟已成历史，人的现实生活不应受身世真相的困扰。生父生母也罢，养父养母也罢，都是缘分。缘分的意思就

是，或长或短，或续或终，都可顺心性之自然，其他的都不必在意……”

在我印象中，“校长妈妈”是一个理性远多于感性的人。我从那封信的字里行间，看出了她当时向养父口述时是多么地冷静坦然泰然，大约冷静得如同在向下级同志口述领导者的“指示”。

而这一点使我的身世真相加倍地刺激了我——我彻底崩溃了。

后来养父说，他在外边听到了我的一声哀号，像动物的濒死叫声。

他进屋时，我昏倒在地。

那一夜我昏睡在养父母床上，养父彻底未眠，守坐床边直至天明。

他还有一大堆工作必须及时做好，我不应成为他的“拖累”。

在我的强烈要求下，他亲自开了六七个小时的车，下午一两点多将我送回了学校。

我最急于见到的是我男朋友。

我在他宿舍门外堵住了他，他正要去上课。

我已顾不上管他上课不上课了，差不多是将他扯到了我俩往日幽会的地方。那儿有回廊、凉亭和水塘。斯时水塘荷花盛开，赏心悦目，令人心旷神怡。回廊两侧的葡萄藤上，一串串葡萄已由青变紫。而凉亭的四柱上喇叭花散紫翻红，开得尤其热闹，如花亭。在凉亭里，我坐着，他站着，从我手中接过了那封信。

我的“校长妈妈”认为她如果将我的身世真相带到另一个世界是不对的；而我直接认为自己如果不及时将那真相告知那爱我的男生是不道德的。

“及时”在我这儿就是刻不容缓。

有什么“缓”的必要呢？

我认为没有。

与其由自己欲说还休地相告，莫如让他看信。

那信两页。他看完一遍，又从第一页重看。

我说：“不用看两遍吧？”

他将信放在石桌上，看着我，勉强地但也是古怪地笑着说：“是啊，不用看两遍，这封信写得明明白白，我也没什么看不懂的地方，那其实也就没什么想问你的了。但是我不得不说，这下咱俩关系复杂了，真的很复杂了。你得同意，两个相爱的人的关系，背后也牵扯到两个家庭的关系，是这样吧？现在，我自己做不了主了。没想到会出这么种情况，太意外了，复杂了复杂了，我得去上课了，咱俩的事不妨先冷一下哈……”

他又说了几句什么，我已听不到了。

那时世界变得特静。

在我的注视下，他忽然一转身离开“花亭”，头也不回地走远了。

我没再流泪。我甚至也不伤心，没失落感。

我又一次心如止水。

他叫韩宾，一个普通的人名——我相信我有能力几天后就彻底忘掉这个名字，就像在我头脑中不曾存在过。

我请假从学校去了一次神仙顶。

十年过去了，村里有了变化——田地里居然生长着果树了；村路是水泥的了；这里那里出现砖瓦房了，砖是青砖而非土砖，瓦不再是小片的鱼鳞瓦了，而是大片的垅形瓦了；有的已盖成，有的正在盖。我见到的大人孩子，穿得也不再破旧了。

多么奇怪啊！

十年后我第二次来到神仙顶，居然准确记起了我的生父何永旺家的方向。

何永旺——不，我该说我的生父，那年六十多岁。具体六十几我不清楚，反正必定六十多岁了，看去比实际年龄更老，比当年更瘦小了，背也微驼了，头发稀少，完全是个没留胡须的小老头了。

他坐在竹凳上，正在搓玉米。一抬头看到我，表情漠然地问：“找谁家？”

我说：“我是方婉之。”

“不认识。”他站了起来，不再看我，双手撑腰左摇右晃。

我又说：“十年前你因为救我，脚被扎伤了。”

他的身子不再摇晃，看着我，结结巴巴地说：“啊，忆起来了，你……当年……你是……方校长的那个……女儿？……”

他用一只手比着我当年的身高。

我说：“现在我已经知道，她是我的养母，我也本该姓何……”

他伸出的手缩不回去了，就那么驼着他的背，半张着嘴，被定身法瞬间定住似的僵在我眼前了。

他背后，十年前那个我进去过一次的家几乎完全破败了，窗不像窗门不像门的，快塌了。门前的地倒是用碎石铺过了，想来雨天不至于多么泥泞了。看来，他的两个女婿并没置他这位老丈人于不顾，但也尚无能力助他对那破家进行翻建。

一只刚下了蛋的老母鸡从破家里闲庭信步地“踱”出来，咯咯叫了一阵，啄食簸箕里的玉米粒。

老母鸡使我生父缓过神了。显然，我的出现使他又难堪又恹惶，还有几分生气。他跺了下脚，指责地说：“已经那样了，你倒是想怎么样嘛！那样对你不好？你犯得着来问我的罪吗？你给我听着，我不会在你面前认罪的，我也没什么罪可认的！……”

他有他的理，认为我是在无理取闹。

换位思考，他的指责并非强词夺理。而我若真说什么问罪的话，确实接近不识好歹，无理取闹。

但我不是来问罪的。

事实上我也不清楚自己为什么到神仙顶来，有点儿身不由己、鬼使神差地就来了。

我平静地说：“我没什么别的目的，就是想来看看……”

我想说的是“想来看看你们”，但“你们”两个字到了嘴边又被我咽回去了——我虽不是来问罪的，却也不是来寻找亲情的，“想来看看”最能表明我的目的——“想来看看”而已。

“那……那就……进屋吧……”

他的语气缓和了，只剩难堪了。

我朝他那——也可以说是我那破家看了一眼，摇摇头，平静得令自己都不解地问：“她呢？”

他反问：“谁？”

“生下我的人。”

话一出口，连我自己也感到说得太冷。

“死了。你小时候来不是也没见到？那时就死了一年多了……”

他的话也变得异常平静了，平静得漠然，丝毫没有挑理的意味，只是在实话实说地回答问题。

我觉得，我的心像被针尖轻轻扎了一下，并没疼的感觉，而是一种本能的器官反应。

“那……我想看看大姐二姐……”

我有两个姐，这是“校长妈妈”在信中告诉我的。那信使我回忆起，

十年前我来到神仙顶时见过的两个“古怪”女人，我判断她们定是我的大姐、二姐无疑。

是的，我想知道她俩现在怎样了？确切地说，是想知道她俩活得怎样。

血亲真是厉害的关系。“打断骨头连着筋”这种形容太恰当了。

如果说我第二次来到神仙顶有什么隐约潜在的目的，那么看看俩姐活得怎么样了便是。

他犹豫了一下，可能觉得我的“要求”一点儿都不过分吧，低声说：“行。”

于是，我的生父何永旺在前边不快不慢地走，我在数步之后跟随着，去看我的大姐何小芹和二姐何小菊。我和他保持着那种距离走在路上，如果别人见到了，绝不会想到我们是父女，甚至也不会想到他是在为我带路。

只有毫不相关的两个人才一前一后那样子各走各的。

他没回过头。

我也没想赶上他。

我大姐家在建房子。四个男人一个女人都在忙。那女人在搬砖，满衣襟都是砖红。四个男人有的在拌水泥，有的在砌墙，有的在安窗框。

我立刻就判断出，那女人是我大姐。她也比十年前瘦多了，面容憔悴，神情木讷，半点儿俊美的影子也没有了。看来她的病确实使她变笨了，连搬砖的活也干不好了。别人搬砖都是胳膊下垂，双手托着最底下的砖，她却端盘子似的端着一摞砖，这就使最上边的那块砖快碰到她下巴了，使自己的头不得不朝后仰了——她就那么瞪着我呆住了。

“哎呀你呀，没见过你那么搬砖的！你愣在那儿干什么呀？倒是先把砖放下呀！”

何永旺——我们的父亲，哀其不幸地训她。

她双手一松，砖落地上，目光却还在瞪我。

四个男人停了手中活，目光一齐望向她，接着望向我和我生父。一个半大青年赶紧走到她跟前不安地问：“妈，砸脚没？”

她不说话，一动不动，仍瞪着我。

那青年蹲下看她双脚。

他那一声“妈”，使我知道了他是我大外甥。他的脸尚未褪尽少年的青涩，却已长出了唇髭，然而眉目还是蛮清秀的，像我大姐。

他站起来对三个男人中的一个说：“没砸我妈脚。”

于是我也明白了，那男人是我大姐夫。

我生父冲我大姐夫嘴里拌蒜地说：“那什么，没要紧事儿，这不，她是小芹的，你肯定想不到……来看看杨辉他妈……”

我便知道了我大外甥叫杨辉。

“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我大姐夫又开始砌砖。

另外两个男人也开始干活。

我生父爱莫能助地看我。

我不得不说：“何小芹是我大姐。”

三个男人的目光都集中在我一个人身上了。

我生父说：“是啊，是她说的那么回事。”

我盯着我大姐。她冲我古怪地笑。

她的笑使我内心波涛汹涌，仿佛有只手在我背后猛地推了我一下；

我向我大姐迈出了脚，我想走过去抱抱我大姐。

我生父及时拽住了我。

他说：“你别过去，她的病还没好利索。”

我大外甥那时还没从我大姐身边走开，他用一只手搂住他妈，像是在保护，也像是预防她有什么不正常的举动。

他恳求地对我说：“你怎么想的啊，你走吧！”而他眼中有泪在聚集。

我那瘦小的大姐夫数落我生父：“何永旺，别怪我对你这老丈人放肆啊！我也想问问你，你闲得没事儿了？你闲我们可正忙着呢！我每天要给别人开两份工钱的！你快带她走吧，跑这儿弄的什么景啊？……”

我大姐忽然说话了。她说：“爸，带她走吧。”

一个男人也说：“太不是时候。”

我大姐就不再看我，弯腰捡掉下的砖。

我不记得我是怎么离开的了。

似乎是我先转身跑了，又似乎是我生父将我拽走的；似乎我又说了几句话，又似乎没再说什么。

我和我生父又一前一后往我二姐家走。

我二姐家的砖房已经盖成了，看上去刚盖完不久，门框窗框都刷了褐红色的漆，并且砌起了一人高的砖围墙，但还没院门，从院外可以看到院里的情形。二姐家院里刚杀完一口猪，无头的猪四脚朝天仰在热气蒸腾的大锅内，一个男人在熟练地刮毛。旁边临时搭的案子上摆着猪头，一只大黑狗两脚趴在案边，鼻子对着猪鼻子嗅个不停。案子一端还摆着大盆，一个女人站那儿用短擀面杖使劲儿搅什么。几个孩子在院里跑来跑去，互相追逐、打闹。门对面的窗开着，一桌男女在你嚷我叫地打麻将。

院子里弥漫的血腥气使我倒退了一步。

我生父说：“你看，也不是时候。你忽然就来了，我一蒙，把他们两家今天这茬儿都给忘了，还进去吗？”

我不由自主摇了摇头。

大黑狗此时发现了我，朝着我吠着冲出来。

我生父挡在我身前，一边阻喝那狗一边喊我二姐的名。

我二姐挽着袖子，两手是血地出了院子，看见我就怔住了。

我生父说：“她是你那个妹，来看看你和你大姐。我已经带她见过你大姐了……”

我勉强地笑了笑。

“啊，这么回事呀。我刚才在搅猪血，你看我这双手，也没法和您亲热了……”

我二姐笑得倒不勉强，甚至可以说笑得挺惊喜。

我生父对我说：“你看这么着行不？您要见她俩，我呢，完成任务了。我得回去搓玉米了，下午有人来收，那……那我走吧？”

他那么说，我能说什么呢？

我刚点了一下头，他立刻转过身，头也不回匆匆走了。

大黑狗还在对我龇牙咧嘴。

我二姐佯踢它一脚，冲院里喊：“赵凯，出来把狗拴了！”

一个少年蹬着滑板滑出院子，漠视地瞥我一眼，弯下腰企图揪住狗耳朵。那狗躲他，却也不跑，意欲与他玩耍。

少年来气了，将滑板砸向狗，正中狗腰。狗嗷地叫了一声，冲出院子，逃之夭夭。

我险些被狗撞倒，吃一大惊。

二姐骂道：“作死呀！它又没招惹你！”

骂完却笑，对我说：“那是你二外甥赵凯，都初中了，不好好学习，总是向我要钱买这买那，还总买些玩儿的！性子像他爸，整天寻思着怎么发笔横财！横财能到咱们这种人家？有那命吗？”

我也笑笑。只有笑笑。

二姐又絮絮叨叨地说：“咱爸一辈子就盼有个儿，结果成了这样……我和咱姐倒各有一个儿子，可惜不姓何！儿子倒是有什么好？到结婚的年龄，不又得当爸当妈的出钱盖房子？有几个农村人家的儿子，自己能早早地就把盖房子的钱挣够了的？”

她将“咱爸”“咱姐”说出强调的意味。

我又勉强一笑。

虽然我不认为当年之事对我不幸，但“儿子”二字还是将我的心扎疼了一下。

屋里有个男人大声问：“儿子，谁啊？”

赵凯的声音回答：“不认识，空着手。”

我能望到的窗子随即关严了。

二姐歉意地说：“也不便把你往家里让了，有外人。”

我说：“没关系。”

“那咱姐俩这边儿聊会儿。”

她离开了门口。

我跟她走到围墙拐角那儿。

她薅了把青草，一边擦手上的血一边说，刚杀那口猪是大姐夫买

的，可大姐养不了，三天两头跑丢，她只得弄回自己家代大姐家养。本来还可以再长几十斤肉，可大姐家请人帮工盖房子，管饭没肉是不行的。过几天是她公公六十大寿，她丈夫想要大办，那样能把以往随的份子钱早点儿收回来。两家的事凑一块儿了，那口猪的死期就提前了……

“与咱大姐家对半分，一家一扇。一头小猪给我养到二百多斤，平分我也亏死了。可她是咱大姐呀，什么亏不亏的，这点儿姐妹情是该讲的，对不？”

她口口声声“咱爸”“咱大姐”的，说得特亲，仿佛我们真的曾一奶同怀，相吮以湿、相濡以沫过。

我机械地回答：“对。”

其实我对她的话一句也不感兴趣。

她说全村家家户户的日子都好过了些，农民可以外出打工挣现钱了，这下可把被一个“钱”字憋屈了几代的农民给松绑了。她丈夫在外挺能挣钱的，她过日子的心劲也足了。

“你亲眼看到了，我家一溜三间大瓦房盖得挺气派。县城里人家的孩子才玩得上的东西，像滑板什么的，我家赵凯也有。打小就没缺过他玩具。什么玩具一到他手，往往一转眼就被他鼓捣坏了。他爸比我惯他，从没生气过，无非笑着来两句：‘儿子，就当你爸白干了一两天活吧，下次玩新玩具可要在惜哈’。我们从小过的那是什么日子？生活好了，有点儿经济条件惯孩子了，干吗不惯着，是吧？哎小妹，你校长妈妈该退休了吧？你那个爸还当副市长呢？……”

毕竟我二姐精神没毛病，她对我打开了话匣子，喋喋不休只管自说自话。她语速快，快得我都插不上嘴。

我没告诉她我“校长妈妈”去世了，更没告诉她我养父已经不是副市长，而是市长了，还是省委委员了。

实际情况是，她说的除了“生活好了”四个字，别的话我一概不爱听。

我也找不到适当的话主动跟她说。

“赵俊！赵俊出来一下，带上纸和笔。”

我二姐又叫出了她女儿，也就是我外甥女。

那十七八岁的长腿姑娘猜测地打量我时，我二姐自豪地对女儿说：“这是你小姨，你妈亲妹妹，你的亲小姨！她爸是大官儿，她妈是名人，你以后有一门上等人家的亲戚了，你和你弟，你们这一代等着沾光吧！”

赵俊怼她：“都讲过快一百遍了，烦不烦啊？干什么？快说！”

我二姐还是个不生气，笑道：“那什么，你小姨既然主动来认咱们了，先替妈抱抱她。”

赵俊瞪着她妈来气了。

我只得说：“下次吧，这次别了。”

二姐也不尴尬，命令地对她女儿说：“那就下次。快把你小姨的通讯地址记下来，以后你得经常代表咱们全家给她写信，要不她会把咱们给忘了，那你还哪找这么一个小姨去！”

我说我更多的时间还是在学校，所以往学校给我寄信我反而收到得最及时。与在我大姐家遭到的冷遇相比，我二姐对我的态度简直可以说“根本就不把我当外人”。却也正因为这一点，我觉得她那种情意绵绵太不真实。我觉得我像在戏里，是主角。她是我大配角，为了使我更入戏，她还抢戏。

我怕再接下来她会提什么请求使我陷入为难的尴尬，明确地表示我必须走了。

她说：“那不多留你了，你看到的，那猪一破膛，我就得再上手收拾下水……”

我说：“你快接着忙。”

我转身就走，急于摆脱“自编自导”的剧情。

如果我不来到神仙顶，那就什么令我万分排斥的情节也不会出现。

我为什么非得来呢？

我记得似乎是有事由的，却又一时想不起了。

我走到村口时，看到我大外甥站在路边。

那青涩的“准小伙”说：“小姨，我能送送你吗？”

我不忍拒绝，点了下头。

他就陪我往山下走，边说县里原本是要先修山路，后修村路的，但村人们怕修完山路没钱修村路了，集体强烈地要求先修村路。所以反倒是村路修完了，修山路的钱不够了。不过县里正在筹资，山路不久还是要修的……

比起我二姐那些话，他的话我并不反感。

他站住，指着坝子里的田地说：“十年前我和小姨在那儿捉过泥鳅。”

“是你？”

我极度讶然。

他腼腆地笑。

我问他多大了？

他说已经高三上学期了。

我问他学习怎么样？

他说他爱学习，乡高中也算县里的重点高中之一，他在加强班里的成绩一直是前几名。而能编在加强班的同学都有希望考上大学。说鉴于他妈妈的情况，他爸是供不起他上大学的，所以他决定参军，也许当了

兵以后，还有考军校的机会……

他的话，是我那次神仙顶之行听到的最令我感到欣慰的话。虽然也有无奈的成分，但欣慰也是确实的。

他问：“小姨，你支持我参军吗？”

我说：“坚决支持。真有考军校的机会，一定要努力争取！”

他说：“小姨，在我家那会儿，你别生我们的气啊。我妈那样，咱们正常人不能怪她。我那样，当时是怕我妈犯病。我爸那样，是因为算来算去，盖房子的钱还是不太够，几天来他一直生气自己不该那么早就把老房子给扒了……”

我说：“我没生气。”

我突然将他抱住了，泪如泉涌，像我二姐的女儿抱住我那么突然。

我这仅仅比我小两岁的外甥，是我来到世间以后第一个主动“亲密接触”的亲人，尽管他不姓何，姓别的姓，可他终归是我可怜的大姐的亲儿子啊！我的主动反应，不仅因为我和他都是孩子时一块儿捉过泥鳅，还因为我从他身上看到了一线希望——我的下一代亲人或许比上一代亲人活得强一点儿的希望。

十年后我又回神仙顶，其实是想要亲眼看到这种可能性啊！只要让我看到了，我和他们今后仍无来往，各过各的，那我也会感到不虚此行。

如果亲人多多却又都活在贫穷之境，那么此种亲情除了是一个无力相助之人的不幸，还会是什么？

如果亲人们都生活得无忧无虑幸福平安，那么老死不相往来又有何妨？

我第二次“回访”神仙顶，其实是要见证一份让自己人生安心的根据。我自幼受宠惯了，太承受不住前种不幸了。

直到那时，我才想起我挎包里有东西，才有点儿明白二姐与我说话时，为什么时不时地看我挎包，好像希望我把手伸进去。

我告诉杨辉，如果他想给我写信，可到他二姨家问我的通信地址。接着从挎包中取出三个信封，交代他给他姥爷一个，给他二姨一个，给他父亲一个。信封里的钱数目相等，都是三千元。在二〇〇二年，三千元不是小数目，据说贪污了三千元公款的人，即可判五年左右刑期。对于农村人家，三千元有时是足以解危救难的。对于我，一下子拿出九千元钱白给别人，也是要下很大决心的。须知那时我还从没挣过一分钱，花的都是父母的钱。倘若“校长妈妈”和于姥姥没给我留下钱，我就是有那份给的心也根本没那份给的能力。

我之舍得，是为了断。

我太怕自己成为一个有不少穷亲戚的人了。坦率说，怕极了。

我不愿承认神仙顶的一个老男人和一个精神不正常、一个颇有心机的中年妇女以及她们的下一代与我有亲人关系。

我想用九千元问心无愧地将这种令人烦恼的关系来个一刀两断！

我独自向前走时一次也没回头。

我估计我的大外甥肯定在目送我。

我差点儿就转身向他摆摆手了，但超乎寻常的理智制止了我。

夕阳西沉。时值仲夏，四周景色甚美。中青年几乎都到外地打工去了，留在村里的人口少多了。有的人家只剩老人和孩子了，用柴量有限了，烧一抱庄稼的秸秆就够做顿饭了，山上的花树不太有人砍了。而且，对山林的管理也严多了，包括花树在内，砍了要罚款的。经过几年的保护，神仙顶四周又是山花烂漫的风光了。在那么美的自然环境中生活着几代被贫穷压迫得气喘吁吁的农村人，这种反衬使得我觉得我眼前所见如梦如幻特不真实。虽然我二姐当面对我说“生活好过了”，但神仙顶的变化与玉县、与临江、与贵阳这些大小城市的变化相比，简直微不足道。三座大中小城市的变化几十年间如果用“日新月异”来形容，那神仙

顶的变化就如蜗行，而且体现为各家各户小打小闹的“折腾”。

我的第二次神仙顶之行，不是寻根，宛若寻根，使我深切感受到了中国城市和农村发展现状的差距之巨大。

我对我的“根”居然毋庸置疑地在神仙顶这一事实，内心充满无可奈何的惶恐。

我怀着此种惶恐回到了家里。

我在家里撞到了令我愕然的一幕——在书房，在台灯的光照之下，我养父坐在椅子上，他跟前站着一个和我“校长妈妈”岁数差不多的女人——他搂着她的腰，将头偎在她怀里；而她的一只手，轻轻爱抚着他的头发，另一只手放在他肩上。

门被我推开那一刻，我宁愿自己是瞎子。

我养父紧跟着我进入了我的房间。

我冲他大喊：“你出去！”

他正色道：“不是你以为的那样，明天我再向你解释……”

“你最好永远也不要向我解释！我不听！”

我的喊声反而更高了。

“她是你妈妈的好友，是我和你妈妈共同的朋友！……”养父的声音也高了。

“那更可耻！”

“住口！你没资格妄加评论！”

他的音调都变了。

他恼羞成怒了。

“资格”二字，使我顿时冷静了。

我拒之千里地说：“我要睡了，请离开我的房间行吗？”

他呆呆地瞪我片刻，攥门而去。

半夜，我拖着拉杆箱离开了那个我生活了二十年却自认为已没“资格”再当成家的地方，住到了玉县一家最好的宾馆。它是养父替玉县融资，请人设计，在二〇〇〇年建成的。同年我上了大学，拉杆箱是他给我买的。除了那家宾馆，别的入住之所可能都会有人认出我是谁，引起不必要的猜疑和议论。我在玉县的知名度太大了，并随着他的政绩而日增。除了他给我买的拉杆箱，我也再无出行用物。

第二天一早，我往家里打了次电话，请养父原谅我昨晚的冒犯，告诉他我情绪平定了，要直接回学校去了，请他对我放心。

他也因昨晚对我的态度缺乏耐性做了自我批评。他说那位阿姨不但是我“校长妈妈”和他共同的朋友，而且还是“校长妈妈”和他的证婚人。因为我小孩子不了解的某种“历史原因”至今未嫁，而我“校长妈妈”生前经常当着他那位阿姨的面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过这样的话：“如果哪天我走在子思前边，你可要替我照顾他。”

养父的解释听起来像小说情节。

我说：“爸，你们大人之间的这种关系令我感动，我再也不会说三道四了。”

他听出了我并不怎么相信，又加重语气说：“你‘校长妈妈’也给我和那位阿姨留下了遗书，你再回来我可以给你看。你不要因为你的‘校长妈妈’不在了，就觉得这里不再是你的家了，这里永远是你的家！”

我说：“爸，我明白。”

实际上，我确实认为那个令我眷恋的“地方”不再是我的“家”了。

怎么还会是我的“家”呢？

我再回去，那地方多了一位以前从没见过的阿姨已够使我感到别扭的了，倘若以后再多了那阿姨的三亲六故，叫我如何处理那种关系，情

何以堪呢？

我联想到了韩宾对我说的话：“复杂了，太复杂了。”

我有些理解韩宾了。

即使我百分百相信养父的话，我也难以接受“复杂了，太复杂了”的关系。

何况我并不百分百相信他的话。

第二天上午我从宾馆直接回到了学校。

我的人生一下子有了目标——不是有了方向，仅仅是有了一个明确的阶段性的目标：那就是，要加倍努力学习，争取以最优的成绩毕业；接着，考研；也许，还要考博。

但考什么学科什么专业我还没想法。

有一点我是清楚的——我对自己的人生不应再有任何依赖心理。养母已然故去，继续依赖养父的人生，那是多么没出息、多么低等的人生啊！

我要开始“校长妈妈”所说的那种“实命”的体验了！

然而，我的努力目标成了泡影。

在学生食堂，在用餐的同学最多的时候，一名陌生的艺校的女生当众扇了我一耳光。

她是韩宾的前女友，他俩“破镜重圆”了。她将他俩的关系一度破裂归罪于我，而我根本不知韩宾曾有女友。

情急之下，我将一碗热汤泼在她脸上，她被烫伤了。

我受到了处分，便又成了大学里的“名人”。

但我变得承受力特强了，努力学习的劲头儿并没太受那件事影响。

真正使我的努力目标成了泡影的是神仙顶的人们——一些我不认识，但自称与我有亲戚关系的人。

先是我收到的信多了。“亲戚”们要求我通过市长爸爸为他们办成这样或那样的事，解决这样或那样的问题。既然我的两位姐夫都算是我的亲戚，那么他们的亲戚的亲戚当然也算。

我在学生宿舍走廊里接了我养父一次电话。

他说常有我的“亲戚”去找他，让我告诉他们，有什么困难什么问题，最好先通过相关部门，比如信访办，向政府反映。

养父的话说得十分婉转，但我听出了他已不堪其扰。

二〇〇二年，正是中国民间问题多多的年头。

而我这边也焦头烂额——常有“亲戚”找我找到宿舍里或教室门口。甚至有十几名上访的人蹲守在校门外。

他们的理由是：“谁叫你是咱神仙顶的人啊？谁叫你爸是市长啊？见你不是比见市长容易吗？不找你我们找谁啊？你能不给我们这点儿方便！”

“哪天你与你养父关系生分了，我们不是想沾光也沾不上了？”

校方因而找我谈了一次话，郑重指出——学校不是信访办，我必须想办法杜绝那类现象……

一天，我趁同宿舍的同学都上课去了，留下一封信，仓惶逃蹿似的逃离了学校。

二〇〇二年，除了北京上海，深圳是最吸引想寻找机遇的年轻人的城市。

我乘上了飞往深圳的飞机。

别说方向了，我的人生连阶段性目标也报废了。我对我的“宿命”已生厌烦，决心换一个地方开始我的“实命”。

飞机起飞后，我内心默语——永别了神仙顶，我将我在你那里的根刨出来了，带走了，我与你以后再无任何关系了。别了玉县，我又回到你怀抱之时，将只能是某年的清明了，而我是回去祭奠我的“校长妈妈”……

是夜我安睡在深圳的机场宾馆。

我的每一步骤都是按照前一天夜里的计划进行的。

从那时开始，我变成了一个对自己的任何决定都有计划、讲步骤的特理性的姑娘。

除了理性，我身处异地，举目无亲、四顾无友。

六

二〇〇二年，深圳已是中国的一片热土。影响中国改革开放的信息，相当一部分是从深圳发散向全国的。

贵州依然是一个发展缓慢经济落后的省份。在“贵师”这样的大学，当年学子们议论毕业打算时，经常谈到的往往是深圳而非北京、上海、南京等大城市。那些大城市大家固然皆是心向往之的，却也明知门槛甚高，立足极难。倒是深圳，前景可期机会又多，是不少学生毕业去向的首选。

但如果我没有面临种种人生变故，实际上不会去往深圳。我但是恋家图安的，倘若人生一如既往地达意顺遂，又何必远走他乡呢？可是变故既生，我就唯愿遁往远地热土。

我在深圳的第一个上午做了五件事——首先将十余万现金存上，只留一笔生活费，并将存折缝于衬衣的前襟。给校办写了封信，声明退学，理由是“厌学”。这一理由明显有损我的形象，却无须为了自圆其说挖空心思编织“故事”。给一名室友写了封信，拜托她将我的信件转给我。去往市里，在一家价格便宜的小旅店住下。

最后一件事做起来较有难度，就是告诉养父我的行踪。我与养父通了一次长途电话。

本想也给他写封信的，又怕万一他收不到，却又先接到校方的问询电话，着急上火。

“为什么啊婉之？为什么啊？你为什么要走这一步啊？难道养父就不是父亲了吗？二十年的亲密无间，在你那儿就一钱不值了吗？……”

那天是星期日，我的电话打到家里，养父竟然在电话那端哭了。

人非草木，孰能无情？

我也泪涟涟，说了些请他宽恕，请他放心，感激养育之恩，我只不过想开始一种全新的生活，完全能照顾好自己，希望他不必太牵挂之类的话……

放下电话，小旅店外忽然响起了歌声：

擦干泪，不要怕，

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外边天气很好，晴空万里，风和日丽。幸有海风阵阵，深圳的热也不是我这个贵州人多么难以适应的。

深圳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常有音响播放的歌声忽然响起。录放机都是“水货”，较内地便宜不少，所播也多是港台歌星唱的歌。连小发廊门外也会摆着音箱。如果一条街上有几家店铺，门外都摆音箱，那么大家会自觉地都把声音调小，各听各的，互不干扰。如果只有一家店铺，则会将声音放得挺大。

当年深圳的人口还不是太多。工地却较多，劳动者白天基本集中在工地上或工地周边，市内反而显得冷清，行人甚少。热也是行人少的另一个原因。歌声有吸引行人的招牌作用。循着歌声而去，不管什么店铺，必会发现一家——里边必开空调。

那时的深圳人口以中青年为主，青年居多，都是从五湖四海来的，歌声可解乡愁。

到了晚上，市区才会热闹起来，哪儿哪儿都是大排档，可用“灯红酒绿”来形容。斯时歌星的歌声业已消弭，天南地北的深圳新民开始登场，不施粉墨也大抵并不易装，身着各行各业的工作服一个个手持麦克引吭高歌，往往还互相飙唱，直唱得“天翻地覆慨而慷”。

我住的旅店就在这么热闹的地段。“独在异乡为异客”，我怕静悄悄的夜晚。何况，比起来，那家旅店最便宜。我对钱的概念特模糊，虽然知道十余万算一笔不少的钱，但一想到自己的人生前路漫漫，不可预测的“坎”或会始料不及地迎头出现，我就给自己定下了一条能省则省的花

钱原则。

我找到的第一份工作是在远离市区的工地上。我没大学文凭，找不到“白领”那种出入写字楼的工作。我也不愿做“看店女郎”，那类工作得按店主要求穿店服，还得涂脂抹粉描眉画眼，是我难以接受的。对顾客笑脸相迎、笑脸相送我也根本不擅长……

我与一处工地的食堂签了我生平的第一份劳动合同——我的工作帮厨。“帮厨”的意思是叫你做什么你就得乖乖做什么，每月工资两千五，据说是比内地一般体力劳动者高出一千多元。表现得好，年底有奖金。

一想到自己以后能够每月挣两千五百元钱了，我在合同上签名时激动得心跳手抖。

大厨是位姓刘的河南人，六十来岁了，我们三个姑娘都叫他“刘大爷”。他家在农村，本人曾是国营大厂食堂的炊事班长。厂里不景气，拖欠工资是常事，他一气之下提前退休，已来深圳多年，仍干本行，常说自己算得上是“闯荡深圳的老江湖”了。二厨是他小儿子刘柱，我们都叫他柱子哥，长得五短身子，虎背熊腰，车轴汉子类型。他跟随父亲也来深圳多年了，大锅厨事上的能力挺拿得起，自称“面点王”。

当年的深圳，事涉劳资关系时兴承包。他们父子承包了大工地上的一个食堂，负责一支一百二三十人的施工队的一日三餐。另外两个姑娘——一个来自东北农村，叫李娟，比我大一岁，为人实在，泼辣有正义感，不怕事，敢做敢当。一个不知是哪省人，叫郝倩倩，身材娇小，天生卷发，细眉俊眼，有股子妩媚劲儿。她有时说自己是四川妹子，有时说自己是湖北人，有时又说小时候是在浙江乡下外婆家度过的，十五岁后跟随父母成了城市人。问她那是什么市，她又闪烁其词，顾左右而言其他。我们三个，她年龄最大，比李娟长一岁。但论谁是三人中的主心骨，却不是她。她颇有心计，凡事既怕卷入是非，也怕吃亏。事不关己，避之唯恐不及。我也不可能是主心骨，姑且不说我年龄最小，那时的我也毫无胆识可言。但我明白我需要朋友，便很快与李娟成了朋友。她那种人特好交，只要你表示出希望与她成为朋友的愿望，她就会视你为友，而且还感动于你看得起她。

我们三个的主心骨就这样顺理成章地变成了李娟。遇到什么涉及我们共同利益的事，她一旦想定了该怎么做，我和倩倩都会配合。她并不是女“二杆子”，她胆大心细，有勇也有谋。

刘氏父子与工地总后勤部签了承包合同，我们与他们父子也签了劳动合同，劳资关系上属于那父子俩的雇工。工地上有几处这种性质的食堂，互比服务优劣。服务于许多人的吃喝这事，若几处食堂共存，想不互比都不可能。刘氏父子好强，我们所服务的那一百几十号人挺满意，总后勤部经常表扬我们，还向我们颁过奖旗。当然，那种表扬也使刘氏父子很受累，我们跟着受累。但总比经常受到敲打好，何况年底还有奖金，人人都有份儿的奖金。

工地上的劳动者都住在二层的活动房里，三分之一是工程兵，多数是各地农村的打工青年。十几排活动房是工地一景，五六百名小伙子的身影使工地从早到晚都充满生气。活动板房不够住，又出现了十几顶帐篷。

我们三姐妹和刘氏父子既没住在活动房里，也没住在帐篷里，而是住在一辆废弃的两厢卡车上。总后勤部的人说主要是为了我们三个姑娘的安全。如果让我们与些个年轻生猛的光棍住得太近，万一出点儿意外他们承担不起后果。再者，我们不方便，小伙子们也不方便。

那卡车虽然废弃了，但装上了新的帆布篷，有对开的小纱窗。厢尾的帘子白天可以朝两边挂起，晚上可以从内部系严。

刘氏父子很有风格，没我时，让李娟和倩倩睡前边的车厢，他们父子睡后边的车厢。前边的长些，后边的短些。

我报到那天，倩倩有点儿不愿腾地方，说哪里睡得开三个人呢？

李娟却说：“非得竖着睡呀？！横躺着车厢不够长啦？出门在外的人，谁都不容易，要有点儿互相关照之心。起来，重新摆摆褥子，再不动踢你了啊！”

郝倩倩起先还闭着眼仰躺不动，听到最后一句，麻溜起来了，脸色虽不好看，却一声不吭将自己的褥子横过去了。

当时我就想，这个李娟，我要和她交朋友——她太可交了！

换位思考，倩倩的不情愿，也有几分可以理解。她俩竖着睡，头顶脚底各摆各的东西，地方显得挺宽；我的出现，破坏了有限空间的井然格局。

李娟没再说什么，待我将褥子横铺在车厢尾部后，将我的和她俩的东西归整在一角，空间就又显得有序了。我睡车厢尾部，只不过比她俩多了点儿麻烦——平时得将褥子卷起来，随躺随铺，否则她俩上下车得踩着，那就成地毯了。我们仨临睡前，我得负责将门帘从里边系上，防止坏人钻入，也防止有蛇爬入。

虽说倩倩对我的到来并不欢迎，但几天后互相熟了以后，嫌隙随即消失，不久就以姐妹相称了。她那人本质不坏，也有令我和李娟都喜欢的方面，那就是唱歌好听和她的贫嘴。她会唱的全是哥呀妹呀那类甜歌；她的贫属于冷贫，往往也黄。不是太黄，浅黄。我和李娟爱听她唱歌，活儿很累，听了解乏。对于她讲的黄段子我俩也不排斥，一笑解千愁嘛。

工地上的小伙子们干的都是“出大力，流大汗”的累活，就都很能吃。因为我们这一处食堂的伙食比较好，别的工区的小伙子也常买我们这儿的饭票，到我们这儿来吃。所以，我们实际上的服务对象远不止一百二三十人，多时二百来人。

刘氏父子对此并无怨言，相反还认为是光荣。我们姐妹仨作为他们的雇工，当然不能有什么不满了。更多的小伙子爱吃我们这儿的饭菜，其实我们姐妹仨也分享到了一份儿高兴。

刘师傅每每鼓励我们：“人嘛，不管干什么，要想立住脚，那就得干好。”

我觉得他的话也是做人的经验。我从他和李娟身上学到的，都是以前连我“校长妈妈”都没教导过我的。当然，她若仍活着，我也落不到这么一种境地，与这样的一些人发生关系啊！

为了可持续地“干好”，如果主食是米饭，刘大爷就要求必须三菜一

汤，星期日还要加道菜。如果主食是须上屉蒸的，那么只有馒头绝对不行，花卷、豆包、糖包都得有。

刘大爷说：“这是起码的。大灶伙食，左不过就是这么种做法。样数太少，咱们对不起表扬。”

我们姐妹仨的手，除了睡觉，不沾水的时候不多——你洗菜，我淘米，还要刷锅刷盆洗碗洗盘子。一半左右的小伙子没有饭盒，公用碗筷得按规定洗两遍后再消毒，后勤部的人时常来检查卫生情况。焖一顿干饭得淘七八十斤大米，用手干不了，要用短把锨。我第一次淘米时，才用锨搅了几分钟就气喘吁吁两臂酸疼。

最累的是吃包子。平时他们每人能吃六七个，吃五个已算饭量小了。这样算下来，就得做一千来个。我们中午就得将几种菜洗好，赶在他们下班前剁碎。有些小伙子一下班就累得躺下了，连晚饭也不吃便睡了。如果我们那时剁菜会影响他们，这是必须考虑的。

我们姐妹仨站在三米长的大案子旁剁菜的声音传得挺远。我和李娟一手一把刀；倩倩胳膊太细，手也太小，只能双手握一把刀。五把刀上下翻飞。为了及时剁完，我们互相不说话——那活得干俩小时。拌馅是刘大爷负责，只有他才能调配出好滋味儿。然后五个人同时半夜起来一块儿包。我第一次包时，因为手臂白天剁馅时累伤了，都捏不出包子褶了。而且也困，包着包着就熬不住打瞌睡了。

刘柱干案子上的面活儿确实是一把好手。与别的工区一块儿买的面，我们食堂蒸出的东西就是好吃。首先是刘大爷将面发得透，刘柱压面这招也功不可没。面案子的一边有一个大铁环，两米长的杠子的一端插在环中，可上下灵活起落。杠子落大面坨上时，刘柱的身子就耸起，半个屁股坐在杠子上一次次往下压。那么均匀压过的面坨，蒸出来的东西能不实吗？小伙子们都不爱吃暄的，认为暄的不顶饿。几坨面那么压下来，他往往汗流浹背，于是脱了衣服光着上身继续压。那时我看到他就会笑，觉得他像在耍把式；他也看着我笑，意思是这活儿对你哥小事一桩，玩儿似的就干完了。

一天，终于剁完几大筐菜后，我们姐仨精疲力竭地爬上车厢，可以

歇上半点多钟了。我们一个个仰面躺倒时，倩倩无限神往地说：“要是能被一个帅哥搂着睡会儿，那该多美。”

李娟接了一句：“看来好色不只是男人的本性。”

倩倩立刻回了一句：“浅薄。好色的‘好’怎么写？女子嘛！女子也好色，天经地义。‘女为悦己者容’说的就是，女子不但要自己好色，还要影响男人们好色。如果男人们都能将好色作为人生头等大事，不就哄得咱们女子高高兴兴的，天下肯定也太平多了……”

她欠起身，又要对我和李娟进行一番启蒙教育。她总是那样，一旦话题是她感兴趣的就来情绪，再累也不累了，歪理邪说滔滔不绝，一套一套的，仿佛在她那儿都是自成体系的。

李娟一翻身，背对着她生气地说：“闭嘴！要不滚下去，没人听你那些不正经的话。”

倩倩说那类话时，我从不接话，默默听着而已。不是不好意思接话，自从来到深圳，成了工地上的帮厨女工，我已经在多方面克服了“不好意思”的毛病了。我是接不上话，因为以前从没置身于那种语境，从没听到过那类话。李娟的性格虽然泼辣，却不常说“不正经”的话。比起来，其实我更爱听倩倩那类“不正经”的话——人世间居然有人心存那类想法，这使我每觉自己孤陋寡闻，也有别人为我拾遗补阙之感。而且认为，倩倩的话中有经验之谈，对于我尽快变成“经验性的自我”只有好处，没什么坏处。但我对倩倩那类话，一向明智地采取不主动应和、不拒绝倾听、不表态的“三不”原则。

忽然李娟一跃而起，像被弹簧床弹起似的——一匹大老鼠不知何时潜入车厢。是的，正如鲁迅所形容的，那老鼠大得的确可以用“一匹”来说。

我们姐仨同仇敌忾地将老鼠赶跑后，刘大爷喊我们干活了。

李娟下车时说：“得养只猫。”

几天后，我们有了一只小“老虎猫”，我们叫它“小朋友”。李娟说她

本想去买一只的，路上捡到了它，就抱回来了。一看就知道，是只小野猫。

我说：“它像咱们姐仨，原先并不野，后来变野了。”

李娟说：“身处异地又没家，不野咋办？”

倩倩说：“野就对了。适者生存啥意思？比比看谁更野呗。不野的淘汰，最野的优胜。”

李娟怼她：“你野在嘴上，我野在实际上。如果地球上只剩咱俩了，优胜的是我，消失的是你。”

倩倩看着我问：“她的意思是我吃了？”

我笑而不答。

“你以为不是吗？”

李娟对倩倩“张牙舞爪”。

她俩也都笑了。

我喜欢听她俩拌嘴，有趣。

我们姐仨都特怜爱“小朋友”——我们与它命运相同，怜爱它也是怜爱自己；我们三个工地食堂的女帮厨内心里都渴望被怜爱。

“十一”前几天晚上，倩倩试探性地问我和李娟，假日的几天里想不想挣点儿“外快”？李娟反问她有何高招？她说那几天市里的几条街上，大排档一家挨一家，特火。吃大排档的多数是各工地的小伙子。如果去唱歌，他们掏钱极大方，最少十元。一首歌唱下来，怎么也得收四五十元。

“如今不有百元大票了吗？喝高了的，说不定一出手就是一百元，那事儿不带后悔的，不兴往回要。”

倩倩的话很有诱惑力。

“可……你去还行，我唱歌不好听。”李娟动心了。

“我也不是没听你唱过，你天生嗓门大，最适合唱劲歌了……”倩倩为她打气。

李娟说：“我瞎唱的都是东北民歌，我也只会唱那些。二人转的唱法，有的歌词挺荤。哪像你，尽唱甜歌……”

“现在全世界都荤了，会唱荤点儿的更好啊。小伙子们可喜欢听荤的了，一听嗷嗷叫，又拍桌子又跺脚的。其实甜歌骨子里也是荤的，靡靡之音不荤？那叫词不荤调儿荤，去吧去吧……”

倩倩锲而不舍地鼓动李娟。

李娟看了我一眼。

我立刻说：“我真的不会唱什么歌，从没当众大声唱过。你俩去吧，我宁可留在车上看小说，补觉。”

李娟说：“挣外快是好事儿，但婉之不去我也不去，要挣都挣。”

倩倩赶紧又说服我：“你也得去，咱姐仨一块儿行动。你不好意思唱不勉强你，负责收钱就是。我问你，如果我唱完了，桌上有几十元钱了，你怎么收？”

我说：“一张张不慌不忙地收，不一把抓，那太丢人。”

我这么说，差不多等于同意了。

倩倩说：“是得那么收，但没说到重点。不还有没掏腰包的吗？不能轻易放过他们。你要先逼他们也从钱包里把钱掏出来放桌上，要用你的笑去逼他们，要一口一声哥，要笑出那么一股子让他们难为情的劲儿，要夸他们形象好气质好身材好什么的，总之要让他们再不掏钱就陷入难堪！总之，咱们三个收入多少，你的能耐也很重要！……”

“够了，你说些什么鸟话呢，想把婉之往坏里带呀？”

李娟将倩倩推开，把我扯到一边小声说：“她那都是妖言，别受她的

蛊惑。你做个决定——你去我就去，你不去我也不去，让她自己去挣那份外快。”

倩倩一个劲儿给我使眼色，她的眼色比她的话对我更加具有控制性。

我脱口而出一个字是：“去。”

我的理智却在说：“不。”

实际上我的欲望和理智当时在打架。

我极想学着挣“外快”，也极想用事实证明自己究竟有无倩倩说的那种“能耐”；起码证明一次。

接下来的几天，李娟和倩倩有空就练唱；而我练笑，并且像小学背诗那样背一些话语或曰“台词”。

李娟也不好意思唱“不正经”的词，正如她并不喜欢说“不正经”的话——她重点练的是《大姑娘》《回娘家》电视剧《轱辘、女人和井》的插曲以及《黄土高坡》《信天游》《走西口》等西北风民歌。

当李娟和倩倩在夜晚的大排档一展歌喉时，许多小伙子被她俩迷住了。倩倩的甜歌刚将他们唱软，李娟的泼辣唱法紧接着又将他们唱得呜嗷乱叫了。

过后她说没想到自己能造成那么大的“气场”。

我是否做到了倩倩所要求的那么笑，自己说不清。她俩也说不清，只顾投入地唱歌了，完全忘了关注一下我。但我背的那些台词确实派上了用场，没白背，说得像真的似的。我向自己证明了，有些事情，在钱的诱惑之下，人是可以无师自通的。

我收钱收到手软。

我们第一个晚上的收入是七百多元。除了几张百元钞，都是拾元钞。

想想吧，我伸了多少次手啊！

不手软岂不怪哉了？

我们姐仨后半夜才回去，爬上车厢都倒头便睡，一个个睡得像死狗。

假日最后一天，傍晚我们就离开那几条街往回走了。我们对那几条街心存感激，它使我们连续几天挣到了不少外快。当然，我们更加感激的是小伙子们——老实说能像李娟和倩倩那么唱歌的姑娘在中国肯定多如牛毛，小伙子们对我们的欢迎具有“抬爱”的性质——同是离家在外之人，单个的男人或许会对单个的女人心怀歹念伺机欺辱，但众多的他们在大排档那种地方，却会对女性表现出集体的绅士风度和关照态度；荷尔蒙在那种时候发挥的是“正能量”。何况他们中还有不少人是复员兵、现役兵，素质好。明天就要上班了，不必谁提醒他们也会早点儿回到宿舍。

我们姐仨走在路上时，倩倩问我估计挣了多少？

我说没数，虽然早早就结束了，那也不会比第一天少。

倩倩将装钱的腰包要了过去，边走边数。

她喝了两杯小伙子敬的酒，有点儿醉意熏熏。

“哇！今天的一百元真多呀。”

李娟也有几分微醉，抢着数百元大钞。

假日最后一天嘛，有些小伙子对她俩好感增加，百元大钞也有感谢的成分——感谢她俩带给他们的快乐。

我这个收钱人却滴酒未沾；没人敬我，我自己也不想喝。

我看着她俩兴奋的样子，也很有成就感。她俩满意、开心，证明我还是有点儿倩倩说的那种能耐的。

突然刮起一股旋风。在我们姐仨都没察觉的情况下，不知怎么形成

的那股旋风突然从我们面前旋过。

李娟和倩倩手中的四五张百元大钞“飞”到了半空。

我们姐仨都傻眼了。

“咱们的钱！”

倩倩的惊叫声里有哭腔。

“追！”

李娟仰脸望钱，率先跟着跑。

我们踏水坑跨草丛地捡回了三张，还有两张飞得更高更远了。

倩倩追累了，鼻涕泡儿都喘出来了，双手撑着膝盖说：“实在跑不动了，别追了，算我头上吧。”

李娟却说：“百元大钞，没得心疼，算谁头上都是损失！”

她接着追，似乎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我也跟着追。

少分到几十元多分到几十元对我无所谓，我是不忍看着她独自追。而且我认为对于李娟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我觉得她是犯了倔劲儿了。

旋风柱像是泄了气，一下子又萎无了。我俩看得分明，两张百元大钞飘飘悠悠地落卡车上了。

我俩追到跟前才知道，那是在加班的两辆并排车——一辆上有封闭的水泥搅拌胆，在向一辆卡车车厢缓缓吐着水泥。我们的钱落在了卡车车厢里。

还没等我说什么，李娟已经攀上车跃入了车厢。

我犹豫一下，也照做了。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用那话形容当时的我很恰当。在我，完全是一种友情冲动使然，近乎舍命陪君子。

倩倩也赶到了，气喘吁吁地喊：“我不是已经说了嘛，损失算在我头上还不行啊？求求你俩别那样了，快下来吧！……”

我俩都不理她。

为了使水泥尽快封住喷油的井口，不是有一张几乎家喻户晓的“王铁人”的照片吗？——我和李娟当时的做法正是那样。

李娟发出一声惊呼：“我摸到一张啦！”几分钟后，我也从水泥中摸到了一张。这时，不知从哪儿冒出一名工人，将我们姐仨臭骂了一顿。

看着我们三姐妹中两个像泥猴一个一脸罪过的样子，正在独饮的刘大爷被酒呛了一口。

我们食堂有一点特人性化，配备一个锅炉，我们每天都可冲澡。

但刘大爷说以为我们很晚才会回来，热水被他洗自己和儿子的衣服用光了，刚蓄满凉水。

那我们也得立刻洗洗，不能等啊！

按说深圳的十月，未加热的自来水凉也凉不到哪儿去，许多人还爱冲凉水澡呢。可食堂用水一概不是管道输送过来的自来水，而是工地统一抽上来的地下水——管道还没接通呢。

地下水那叫一个凉，我们平时洗菜洗碗用的都是加热后的水，否则冰手。

当我们姐妹仨轮番站在喷头下被那么凉的水淋着时，谁都浑身发抖，牙齿相磕阵阵有声。

李娟在水泥车上摸到的的确是一百元钱。

我攥在手里的“钱”经水一淋现出了真面目，竟是一张什么地方的入场券。

倩倩一下子哭出了声。

她说：“打工妹想多挣点钱太不容易啦！”

接着又骂了一句：“老天爷你王八蛋！”

我和李娟不由得搂住了她，也都流下泪来。

我们姐仨在冷水淋身的那一刻共同颤抖。

我们的悲怆已不再是由于到手的百元钱又消失了，而是由于天下打工者和钱欲说还休的关系。

往后，我们的姐妹情更深了。倩倩对我刮目相看了——她认为我也“够姐们儿”。

我们平均每人分到一千多元……

七

十月中旬，“贵师”的同学转来几封信，其中有我大外甥杨辉写给我的信。

他的字写得很好，显然勤练过硬笔书法，这使我挺意外。

他以漂亮的楷体字向我求助——玉县那边的招兵工作已经开始，他一切条件合格。但他父亲不许他参军。他家盖房子欠下了两万多元钱，他父亲认为他已经到了该给家里挣钱的年龄。他是独子，那么新盖的房子将来还不是属于他的？他起码为家里还五千元债还不是应该的？他父亲认为他也应该去外地打工，在为家里挣到五千元之前，没资格实现任何个人愿望。如果他敢违逆父意，那么他父亲会去大闹招兵处……

信的内容又给了我一个意外。尽管他父亲的理由是“硬道理”，却还是激起了我极大的愤慨。

我有三个选择。

一是置之不理。

二十年间，我只见过他母亲两面，只听他母亲说过两句短话，而且还不是对我说的。只见过他父亲一面，而且他父亲的态度对我一点儿都不友好。如果不是他告诉我他叫杨辉，我根本不知道他父亲姓杨，也根本不想知道。民间一向主张亲戚之间“互不干涉内政”——杨辉参军不参军，纯粹他们杨家的“内政”，我一个当年出生在别人家并且被弃的妹妹，与他们杨家谈得上哪门子亲戚关系？若我置之不理，谁也怪不得我。

或者，我给那从不相干的大姐夫写封信，建议他在事关独生子前途的问题上，眼光要放长远一些，儿子将来出息了，他晚年必定“得济”，起码大省其心。信一发出，我的亲情担当也就自我完成。于杨辉方面，有了一种认真对待的态度。至于他那父亲是否听劝，那就不关我的事

了。估计他是不会改变想法的，也许还会这么说：“她算老几？我家的车轮不到她来教训我！”——那么，除了我之“自我完成”，对杨辉等于没有任何实际帮助，他该参不了军还是参不了军。

又或者，我给杨辉寄去五千元钱。我若这么做，连信也不必写了。杨辉把钱往他爸手里一交，说是我这个小姨为了帮他圆入伍之梦无偿提供的，他爸肯定哑口无言了。倘若居然又生么蛾子，那就太混蛋了。有人白为他家还五千元钱债，估计他不会不明智到把这种利己之事给搅黄了。

第一种做法我不予考虑。

我大外甥小时候和我一块儿捉过泥鳅，他小我两岁，当年却像我小哥哥一样耐心陪我玩儿，尽量使我开心。我第二次独自回神仙顶，走时他是唯一送我的人。看罢他的求助信，两种情形总像过电影似的在我脑海交错浮现，使我的决定难以向第一种做法倾斜。

我的决定在第二种和第三种做法之间反复纠结，不知如何是好。在纠结的过程中，我又想到，当年杨辉在村里的小朋友都不跟我玩儿的情况下主动找我玩，那一定是他妈、我大姐要求他的。我的大姐虽然是一个精神不正常的女人了，当年对我有那份心，这使我无论如何不得不承认，亲情在她心里还是留下了痕迹的，起码是藕断丝连时无时有。进而联想到我生父为我而受伤的事。如果当时不是我而是别人家的孩子身处险境，他是否还会那样我不好妄下结论。但他当年救了我一次毕竟已成事实，这事实证明他对我并非全无父爱。

种种的回忆像一只只手将我的决定朝第三种选择拽过去，使我的理智无力抗拒。或反过来说，正因为我够理智而并不情绪化，结果我选择了第三种做法。

深圳不愧是新现象颇多的城市，不少银行提供保险存放服务，这使我的存折不必再缝在衬衣前襟了。

我从一家银行走出后，存折上又少了五千五百元钱。这也意味着，我不但辛辛苦苦白干了一个月的活儿，连到手不久的“外快”也分文不

剩；而两笔钱加在一起才三千多。如果不算“外快”，我等于早起晚睡地白干了两个多月。

尽管那么做是我自己最终决定的，但我委实高兴不起来。也不仅仅是那一天高兴不起来，连续多日都高兴不起来，李娟和倩倩都有感觉了。

李娟背着倩倩问我遇到什么愁事了？她能帮上点儿忙不？

我苦笑着说：“‘倒霉’了，身子不舒服。”

我说“倒霉”了是双关语，“身子不舒服”是假话，心里不舒服才是真状态。

我没直接将钱寄给杨辉，而是寄给了我二姐，同时寄给她一封短信，写明如果她把事办成了，五百元归她，算“代办费”。办不成，两笔钱都得退我。办成没办成，只看一个结果——杨辉能否顺利参军。我不认为如果没有那五百元“代办费”，我二姐也会努力去办。

接着又发生了一件令人高兴不起来的事。

一天下午我独自在厨房切萝卜，刘柱走了进来，凑我身边看我良久，看得我很别扭。

我说：“没见过怎么切萝卜？”

他说：“你跟小李、小郝就是不一样。”

我说：“别跟我扯些不三不四的话，该干什么干什么去。”

他说：“你比她俩……那个词怎么说，叫‘沉静’是吧？你沉静的时候，有那么一股子特别的劲儿。我早就发现这一点了，我喜欢。”

我又说：“你妨碍我干活了。”

我刚一放下刀，他就将我抱住了，猴急地亲我。

我左右偏脸躲避他的嘴，同时挣脱不已。终于挣脱出一只手，扇了

他一耳光。

他放开我，嘻皮笑脸地说：“有啥不好意思的嘛，我是真喜欢你。”

我操起菜刀指着他。

这时他父亲出现了，吼他：“还愿意跟着我干不？不愿意趁早滚回老家去，别在这儿给我丢人现眼！连搞对象你都不会，除了案子上的活儿，你就是个废物！……”

我把菜刀往菜案子上一砍，跑出了厨房，爬上车厢气哭了。

倩倩跟车买菜去了，只李娟一人躺在车厢里——她是真“倒霉”了，请了半天假。

她惊问我怎么了？

因为刘大爷说刘柱“连搞对象都不会”，我将发生的事告诉了李娟。我怕如果连她也不告诉，自己以后百口莫辩。

李娟说：“别担心什么，有我呢！我保证他以后不敢再纠缠你。”

第二天，趁刘柱一人在厨房时，李娟将我拽入厨房，搂着我肩，板脸瞪着刘柱说：“告诉你，我和婉之拜干姐妹了。”

刘柱愣愣地看着我俩，一副“友邦惊诧”的样子。

李娟又说：“告诉你我俩的关系，你明白什么意思不？”

刘柱反应迟钝地说：“明白……”

“明白就好。”

李娟撂下这话，拉着我手走了。

以后，刘柱都不太敢正眼看我了。这不是我想要的结果，但关系已经变得那样了，我无奈。

刘大爷找我谈了一次话。

“你们年轻人之间，谁喜欢上了谁很正常，被喜欢的不喜欢对方，可以好好说，犯不着用刀指着谁，那多吓人？万一……以后可不许再那样了，啊？……”

他明显是在批评我。

我向他承认了错误，保证以后绝不那么冲动了。

他又说：“刘柱确实真心喜欢你，他跟我念叨过。我那儿子，文化太低不假，但他肯吃苦，能攒钱，跟着我干了几年，以后有了机会，独当一面地单干是不成问题的。我保证，他过日子是把好手……”

我说：“大爷，我有朋友了。”

除了这么说，还能怎么说？

“我家虽然也是农村，但我却是国企老工人，有退休金。刘柱他哥是镇派出所所长，家安在镇里。我家院子大，前年新盖的一正两厢砖瓦房，现在只我老伴在家守着。刘柱下边再没弟妹妹，将来家业全是他的。如果他将来也想把家安在镇里，那对我们不是难事。即使想安在县城，也不是个问题……”

他仿佛没听到我的话。

我低着头，只得又说：“我有对象了。”

他对我的话还是不作正面反应，只管顺着自己的思路一味说下去：“刘柱的姨父是县委办公室主任，他一个叔是包工队队长，总之我们的三亲六戚在我们那的地面上都是有头有脸的人，没人敢欺负我们。遇到了是是非非，别人得给面子……”

我第三次说“我有对象了”后，他才终于收住话；也不看我，两眼着地，就那么一动不动沉默片刻，讪讪地又说：“你声音太小，前两句我没听清。那么，算我白说。”

他说完，起身就走。以后，对我不冷不热的了。除了工作上必须说的话，不跟我再说别的话了。

这是我极不愿面对的事。比杨辉那封信还不愿面对。两件事叠加，使我的情绪那一时期特消沉，总想哭。但绝没想过离去，我还惦着年终奖金呢。用民间的话说，我快变成一个“掉在钱眼儿里”的人了。自从离家出走，我意识到自己发生了不少变化，“掉在钱眼儿里”了也是变化之一。

十月底，我收到了我二姐的信，那种中学女生的笔体，使我断定是她女儿赵俊代笔写的。她的字没杨辉写得好，但看得出她一心想要尽量写好，并且重抄了一遍。

我二姐在信中说，“按你的指示，把事落实了，你只管放心。”还说，“其实你大姐家的日子，也不是多么困难。她家一个儿子，我还一儿一女呢。她家杨辉一参军，家里没什么负担了。我这一儿一女，却正是花钱的时候。农村盖房子，谁家不借钱？一万两万，打工一年不就还上了？我家欠的，比你大姐家还多呢……”

我把信撕了。

我决定不回信。

那封信中，除了“把事落实了”那一行关键的字，别的话都令我反感——好像我为杨辉的事白出五千元钱完全是多此一举；好像我真要急亲人所急雪中送炭，她何小菊才最应该受到帮助。那日我对钱产生了一种相互冲突的意识——膜拜与厌憎。是的，首先是膜拜。倘若我不出那五千元钱，即使接连发出几封信，把道理说烂了，杨辉参军的事会顺利解决吗？肯定不能啊。估计后几封信，对于我大姐的丈夫（我真不愿称他姐夫），还不成了撮火之信？可五千元一到位，我和我大外甥，居然都顺利地心想事成。倘若我并没给我二姐也寄去五百元“代理费”，她会替我去办吗？难道她不会回信以“不干涉内政”为借口，采取“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态度？或者，也象征性地去我大姐家说上几句，实行了“自我完成”，对结果却不予落实？要是那样，我的五千元有没有可能功亏一篑地白出了呢？如果我大姐的丈夫既收了钱，也还是不许他儿子去参军，我又能有什么辙？相距千里之遥地与他打官司将钱要回来？那现实吗？

可钱一用到位，那事迎刃而解，不留任何尾巴。相比于道理，钱的作用简直功莫大焉。道理的作用显得那么地轻如鸿毛，令人不屑。这还是在所谓“亲情”之间，杨辉还是我们一个共同的亲人。

领略了钱这种“唯我独尊”的作用，我对钱不由得起了厌憎之感。那是一种附带着恐惧的厌憎；因恐惧其“唯我独尊”似乎足以压倒其他一切作用的作用而恐惧，因这一种不可名状的恐惧而厌憎；因恐惧还与膜拜撕扯不开，所以厌憎也与重视交织纠缠……

对于我，一种好的局面是刘柱又开始追求倩倩了，而倩倩似乎也乐于应和。

中午时，我们姐仨的车厢“宿舍”往往只有我和李娟了，倩倩常到后边的车厢去与刘柱腻乎，而刘大爷会在食堂里歇息。后边的车厢，又往往传出倩倩咯咯嘎嘎的笑声，听来刘柱将她哄得很爽。如果倩倩的笑声不断，李娟就会高喊一嗓子：“有完没完？不想让别人睡会儿了？”后来，干脆找了根铁棍子，懒得喊了，用铁棍子猛敲我们前边车厢的车帮。刘大爷对倩倩也格外关照了，不显山不露水地减少她的劳动量。我和李娟干的活必然多了，时间也长了。

有次倩倩惭愧地对我俩说：“抱歉了哈，我没要求区别对待。”

我不知说什么好。

李娟却说：“不客气，可以理解。”

因为刘柱与倩倩的关系起了变化，一天比一天黏，刘柱父子对我的态度也好转了。刘柱甚至满心幸福地当着倩倩的面对我和李娟说过：“柱子哥这种叫法过时了，以后你俩该叫我姐夫了。”倩倩听着，并无抗议的反应，反而洋洋自得地笑。

过后，她对我和李娟说：“你俩别因为干活多了心里不痛快啊，年底我让他们父子给你俩多分奖金。”

李娟说：“这话我爱听。”

我还是不知说什么好，但心里暗自高兴；我已经更往“钱眼儿”掉了。撇开奖金那茬儿不论，我也高兴。我甚至想找机会对倩倩表示感谢。如果不是由于她和我是姐们儿关系，刘柱父子对我的态度未必会变好。那机会其实是有的，然而我单独面对她时，却不知说什么好。在刘柱那儿，她是“备胎”，这是明摆着的。我怕哪句话说得不当，伤了她自尊心，反而得罪了她。

十一月中旬我相继收到了两封信；信件已经可以直接寄到工地了，有专职的邮递员送达。

一封信是杨辉写给我的，内有一张四寸全身彩照。信的内容自然是一些感激的话——他如愿成为一名士兵了，还是海军。在陆地经过三个月的训练后将登舰出海，他立志要做一名优秀的海军战士，争取将来成为海军军官，为我为他自己为他的家人、亲人以及神仙顶的人们争气争光。照片上的他威武挺拔英气勃发，漂亮的海军服使他显得很帅气。

那封信使我内心充满喜悦，觉得我为他的事付出的良苦用心获得了圆满回报，五千元的支用太值太值了。我想，即使他将来并没当上官官，又回到了神仙顶，也会不同于神仙顶的前几代人——我相信“部队是一所大学校”。

李娟和倩倩也看到了照片，都因我有那么帅气的一个大外甥而惊讶，也有些不相信。我郑重发誓没骗她俩，她俩才信了，却又质疑起我和我大姐的年龄差来。那是我身世的“原创”，也是几句话解释不清的，而且是我当时不愿对任何人讲的。

“说来话长，以后再详细讲给你们听哈。”

我用这么一句话搪塞了过去，希望她俩过后就忘了，不再问起。

倩倩说：“如果他以后能当上舰长什么的，不管是不是你外甥，我都要追他。但如果没当军官的命，那我就只做他一个干姨吧。”

“滚一边儿去，没句正经话！”

李娟将她推开，搂着我耳语：“我爱当兵的人。我对象是工程兵连

长，哪天我带你去见他。”

倩倩叫道：“以为说悄悄话我就听不到了？你那点儿小秘密还瞒得过我呀？我也要认识认识准妹夫！”

我和李娟都笑了。

我情不自禁地拥抱了李娟一下，在心里默默为她祝福。

第二封信是我养父孟子思寄来的。我工作稳定后，主动给他写了一封信，向他汇报我一切都好，请他放心。我认为这是我起码应该做的，也是必须做的。他养育了我二十余年，我不可以说消失就从他的生活中蒸发了。那除了忘恩负义，没有第二种结论。我的“校长妈妈”泉下有知，也会谴责我的。我并不是怕什么人的谴责，而是因为如果不那么做总有块“心病”似的。那么做了以后，睡觉都香了。

养父在信中说男人有时内心很脆弱，即使当了父亲，当了市长；即使是一个经历过人生摔打的男人，内心有时仍难免会那样。我“校长妈妈”去世后，他的内心就曾脆弱得一塌糊涂，情绪一下子消沉到了难以自拔之境。

而我，自从养母去世后，一想到她，“校长妈妈”这一称谓油然而现。我事实上有两个妈妈，我在心里不可能不对两个妈妈加以区别。不论听别人说到或看到“妈妈”“母亲”四个字，我的联想一向是“校长妈妈”，并没见过也不可能再见到的生母，只不过是“校长妈妈”附着想到一下的女人。想到一下就过去了，如同一个人想到家乡的井或江河，会附带想到井旁的枯树或常出现在江边、河边的钓者——如果确有的话。

养父还在信中告诉我，他和曲阿姨共同生活了一个月就友好地分开了，不是由于任何别的原因，仅仅是因为性格和生活习惯太难融和。曲阿姨此前一直未婚，独自生活惯了，对家庭主妇的角色一下子难以适应；他呢，与我“校长妈妈”休戚与共地生活惯了，一下子也很难适应一位“全新”的妻子。

他说他和曲阿姨仍是好朋友，可用“红颜知己”来形容。

“女儿，虽然你说你一切都好，希望我放心，但我一想到自己的女儿大学没读完就成了远离家乡的打工妹，而且还是女帮厨，我心里就不是滋味，觉得自己做父亲做得太失职、太失败了，也觉得太对不起你妈妈。如果外边的世界确实很无奈，那就回家吧。有爸爸的直接关照，你的人生又会是另一个样子啊，那究竟有什么不好呢？……”

我的泪水滴湿了养父的信。我之愀然，不仅因为他仍爱我这个女儿，还因为他承认自己的脆弱，也因为曲阿姨竟不能代替“校长妈妈”成为与他朝夕相处的生活伴侣。

我当日给他回了一封信，对自己的任性作了自我检讨，请他放心，向他汇报我不但自己能挣钱了，而且会因为工作表现良好获得年终奖金，与两个一块儿打工的姐妹也相处得很好。外面的世界不全是无奈，也有精彩。我估计他肯定也特别关注深圳的发展——当年，有几个当市长的人不关注深圳现象呢？我就将自己看到的、听到的种种深圳发展的大好局面全写在信上了。那是一封四页纸的长信。

一个星期日的下午，李娟说晚上将有人请我们吃饭。我和倩倩问是什么人，李娟卖关子，说见面了自会介绍。

晚上，在市里一家大饭店的单间，我和李娟见到了做工程兵的周连长——与李娟相爱的那个男人。周连长三十几岁，中等身材，看上去很健壮，体格像运动员，但神情一看就是参谋、干事那一类军官。他性格温和，笑起来还有点儿腼腆。面对我们三个女性，他显得怪拘谨的，李娟反复说我和倩倩是她好姐们儿，他的表现才逐渐放松了。他喜欢说“同志们”，那是他的口头禅。他一那么说，我们姐仨就忍不住笑。我们笑他自然也笑，所以好像一直腼腆着。

他和李娟是东北老乡，家都在农村，两个村子离得不远。李娟有次从深圳回东北探家，在列车上认识了周连长。她大包小包带了不少东西，幸有周连长一路照顾没怎么受累。不想，一年后，二人又相遇在深圳的同一处工地上，可以说是天公作美。

周连长也很坦率，告诉我和倩倩，家里原本为他订下了一门亲，可那姑娘因他是个一年到头走南闯北的人，不久就变卦了。

他含情脉脉地看着李娟说：“但愿我俩能成。”

我说：“准能。”

李娟说：“你变我都不变。”

倩倩就提议为李娟的话干杯。

那顿饭是我到深圳后吃的最高档的晚餐，以海鲜为主，大对虾“管够造”。估计对倩倩也是那样，我俩都吃得不亦乐乎。

离开饭店前，周连长送给李娟一个精致的笔记本——第一页是一个大大的“奖”字；第二页上有他写的诗句：“两心相许，又岂在朝朝暮暮”；第三页上写的才是关键文字：亲爱的娟保存。

在我们姐仨回去的路上，倩倩开玩笑地问李娟：“你怎么不让他派车送送咱们啊？”

李娟说：“他自己也会开。”

倩倩说：“他们工程兵的工地上军车可多了，他是连长，那就是他们工地上的第一把手呀，肯定有专车嘛。”

李娟说：“确实有，可连我都没坐过。他要是开车送咱们，那不明摆着违犯军纪啊？”

倩倩揶揄她：“听，还没领证，八字还没一撇呢，就开始向模范军嫂看齐了！”

李娟对我说：“拽住她，今天我非撕烂她那张贫嘴不可！”

还没等我有所举动呢，倩倩咯咯笑着跑开了。

李娟又对我说：“今天对我是个重要日子，你和倩倩是我姐们儿，他同意你俩，证明我和他的事在他那儿板上钉钉了。你和倩倩等于是我们爱情关系的见证人。”

李娟显得特高兴，一路高歌，倩倩也跟着大声唱。连我这个很少唱

歌的人，也情不自禁地唱了起来。爱情带来的幸福是有传染性的，在朋友之间传染得更快。我和倩倩幸福着李娟的幸福，快乐着李娟的快乐。

快到年底时，工程兵的援建任务完成了，周连长要带着他的战士们离开工地了，我和倩倩陪李娟与他道别。战士们已经在了一辆辆卡车上了，周连长在车下等我们。我们姐仨远远望见他在来回走，反复看手表。

我们跑到他跟前时，我替李娟说：“对不起，来晚了。”

周连长说：“不晚，很准时，是我们的兵上车早了点儿。”

我们姐仨并肩站着，他与我和倩倩先握手，后敬礼。与李娟却既没握手，也没敬礼，而是小声说：“你到我们工地几次了，不少战士都认识你了。既然咱俩的关系已经确定，那么我就向他们宣布了，你跟他们打个招呼吧。”

我从没见李娟红过脸，但那时却红极了，讷讷地问：“多不好意思呀，说什么啊？”

周连长边轻松地向卡车推她，边说：“没什么不好意思的，不想说什么摆摆手也行。”

李娟就向战士们摆手，只“嗨”了一声，之后难为情地笑。那样子像明星在向粉丝打招呼。

战士中忽然有人喊：“嫂子！……”

四辆卡车上一百几十名士兵接着喊“保重”二字。

“嫂子！”

“保重！”

“嫂子！”

“保重！”

喊声直上云霄。

李娟也喊了两句：“你们也保重！我爱你们！”

她的喊声使气氛一时肃静。

在那阵肃静中，李娟双手捂面哭了。

周连长这才又走到她跟前，替她放下双手，啪地一个立正，向她敬了一个特帅的军礼，随即以正规的军人动作向后转，双拳夹腰，小跑着上了最前边一辆卡车的驾驶室。

转瞬间，四辆卡车绝尘远去。

倩倩说：“就这样啊？”

李娟说：“我满意了。”

此前，关于爱情带给人的伤害，我已听说了不少，在小说和电影、电视剧中，尤其如此。但那日那时，我忽觉爱情好的时候，确实很好。若有庄严衬托，另有一番说不清道不明的好。

我受感动了。

各处工程都已竣工，偌大的工地一下子冷清了，只有几辆推土机在进行清除工作。

一日，刘大爷从办事处回来，唉声叹气，愁眉不展，一副受尽憋屈的样子。

我们姐仨问他领回奖金没有？

他说看来奖金泡汤了——财务室换了人，不认当初那合同的账，理由是投资超了，奖金一概不发了。

倩倩急了，埋怨刘大爷：“难道盖着大红章的合同是一张废纸？他们不给你就认了？你没跟他们理论？”

刘大爷说：“我能不理论吗？可那个主事的矮胖男人根本不理我啊，不认又能怎么办？”

我生气地说：“告他们！”

刘大爷说：“你没见工地上快没人了？过几天办公的活动房一拆，他们坐办公室的人也都回老家过年了。即使法院当天就受理了，可哪天开庭是咱们说了算的吗？开庭那天哪找被告去呢？难道咱们都不回老家了？一块儿找地方住下去等着打官司？”

刘大爷的话说得我哑口无言。

刘柱那时从市里回来了，一听他爸讲了遍没领回奖金还受到屈辱的经过，暴跳如雷，一副怒从心底起、恶向胆边生的样子，操起炒菜的铁锹往外就冲。

刘大爷抢前一步，挡在门口，指着他大喝：“你给我放下！”

刘柱说：“好，放下就放下，那我带上这个行不？”

他放下铁锹，又从面案上操起了压面的杠子。

刘大爷上前夺下杠子，劈面扇了他一耳光，训道：“合同上写的是我的名，盖的是我的章，我都没要来，你去就不一样了？你以为这是老家？地面上都是向着咱们的人？”

刘柱气急败坏地吼叫：“不按合同办事我就敢砸他们办公室！”

刘大爷指着倩倩又训道：“那会是个什么结果你想过吗？你不为自己的下场想一想，也不为她想想吗？”

刘柱看一眼倩倩，顿时像泄了气的皮球，双手抱头蹲下，一声不吭了。

我听糊涂了。

刘大爷转身看着我和李娟说：“出门在外，谁都难免被坑一次，两万多元奖金我们父子不要了。我们认了，劝你俩也认了吧，不认咋办？”

李娟一言不发，抓住我一只手，猛转身往外便走。

我以为她有话要单独跟我说，她却并没说什么，一直把我带到了“宿舍”前。

李娟爬上车厢，直挺挺仰躺在她的褥子上，大睁两眼瞪着帆布顶篷，胸脯一起一伏，分明气得不行。

我坐在车厢口属于自己的位置那儿，呆呆地看着李娟不知如何劝她。我也生气，非常生气。虽然我已经“掉钱眼儿里”了，但双手还扒在外边。奖金，我所欲也。明明是自己付出了辛勤劳动应该获得一笔钱，而且有合同担保，就因为不知从哪儿冒出了个蛮不讲理的家伙，说不给就不给了，这样的事谁遇到了会不生气呢？但我生气也不仅仅是因为奖金泡汤了，更因为一个“理”字——不讲理的事第一次落到了我头上，我尝到了“哑巴吃黄连，有理没处说”的滋味。何况我知道，李娟将工资按月寄回家去了，她是长女，下有一弟。她父亲打工时砸伤了腿，干不了重活了，属于半残疾的人——她是要等着奖金作路费探家的！

倩倩回到了宿舍。她的褥子挨着李娟的褥子。她也坐在褥子上，看着李娟说：“想开点儿。如果探家缺钱，我借你。”

李娟冷言冷语地问：“刘大爷指着你对刘柱说的话什么意思？”

倩倩淡淡地说：“我有了。”

李娟一下子坐了起来。

倩倩却仰躺下去了，双手捂在腹部。

“‘有了’什么意思？”

李娟瞪着她，像虎妈瞪着操心女儿。

“还能什么意思？我怀上了，刘柱的。我得跟他回他老家，把孩子给他生下来。我可不做‘人流’，怕以后落病，没法再生育了。”

倩倩的语调仍那么地平静，说得轻描淡写，如同在说别人的事，而

且是寻常事。

“你……你……你可想清楚了……”

“怎么就算想清楚了？怎么又是没想清楚？刘柱是孩子他爸，我不跟他们父子走还有什么选择？都是寂寞惹的祸……”

倩倩自嘲又无所谓地笑了，居然笑出了声。她的笑声一过，“宿舍”里一阵沉静。

在沉静中，李娟也不站起，龟似的爬到我跟前，小声说：“那我的打算就与她无关了，我咽不下这口气。”

她说罢她的打算，眼睛对眼睛看着我补充：“你不参与我也要一个人那么做。”

那时的我，忽也觉得豪气干云。并且，还有种侠义之气笼罩了我似的。

于是我说：“一切听你的。”

倩倩也躺着说：“我参与。”

李娟头也不回地说：“没你什么事儿。”

倩倩坚定地说：“你可做不了我的主，姐们儿不是嘴上说说的关系。”

我们姐仨出现在财会办公室时，有个矮胖子坐在椅子上看报，一条短腿担在窗台上。

办公室那会儿就他一人，他诧异地看着我们。

倩倩虽已怀孕，但她自己不说别人是看不出来的；那时她往腹部缠了东西，挺着个“大肚子”，看上去不久就要生了。手里还拿只大号可乐瓶，里边灌满了椰汁，一脸鱼死网破的气概。

我和李娟手里也有同样的塑料瓶，贴着“敌杀死”的商标。

我们姐仨站在办公桌前，矮胖子将脚从窗台上放下了；转椅一旋，他正对着我们了。

李娟将满满一瓶“敌杀死”放桌上，商标正对着他，双手按在桌上，俯身问：“看清楚了吗？”

矮胖子说：“你们有病啊？这是你们推销农药的地方吗？”

“我们不是推销农药的，我们是来跟你玩命的！”

我此话脱口而出。一说完，连自己都不相信那是从自己口中说出的话。

矮胖男人看着我瞪大了眼睛。

李娟就向他宣布了我的要求。

“放肆！你们以为自己是谁？老刘头儿来了都没用，我会买你们的账？跟我要泼我就怕了？滚！滚！要死外边死去！……”

那男人恼羞成怒，连连拍桌子。

李娟说：“不，我们姐仨已经铁了心了，要不发奖金就一块儿死你当面。死前，怎么也得给你留下深刻印象，要不死不瞑目。”

李娟说完，拿起桌上的保温杯晃晃，扭开盖，将冒着热气的水兜头就向对方浇下去。

那男人烫得叫起来，离开了椅子。

我都把玩命的话说出口了，那会儿不能没行动了。

我拿起桌上的墨水瓶朝白墙砸去，墙上顿时“红花绽放”。

倩倩说：“红花也得好叶配，那才好看。”

她也拿起一个墨水瓶砸向那面墙，墙上出现的却是一片“黑浪”。

“这瓶肯定是蓝的。”

我将最后一瓶墨水也砸到了墙上，墙上出现的果然是“蓝色海洋”。

李娟又捧起暖瓶，使劲摔在地上。暖瓶一爆，那多大声啊！

矮胖男人万没料到我们会那样，目瞪口呆僵在那儿了。

这时门一开，二男一女进来了。其中一个男人五十来岁，穿无徽章军服，看上去刚转业。

他吃惊地问矮胖男人怎么回事。

矮胖男人结结巴巴说不成句话。

李娟就又将我们的正当要求说了一遍。

我说：“她是周连长的未婚妻，未来的军嫂。”

五十来岁的男人问我：“前几天离开工地那个工程连的周连长？”

我说：“对！我们姐妹三个送他们时，他们集体向我们敬礼来着！”

我成心夸大其词。

五十来岁的男人不板着脸了，对李娟说：“给我合同看看。”

李娟傻眼了，我们没向刘大爷要合同。

五十来岁的男人说，“没带算了。”一转头对矮胖男人说，“你把合同找出来。”

矮胖男人一会儿说忘了放哪儿了，一会儿说文件柜的钥匙不见了。

五十来岁的男人说：“好好想，慢慢想，我坐着等你。”

他在旋转椅上坐下了。

倩倩忽然唉哟起来，说腰疼。

五十来岁的男人说：“那不好几把椅子嘛，你们也都请坐。都别冲动，合理的要求应该得到兑现，深圳是尊重合同的地方。”

我们姐仨便都坐下了。

那位女同志扶倩倩坐下时，趁机将她那瓶“敌杀死”拿过去，背在了身后。

五十来岁的男人仔细看看桌上那瓶“敌杀死”的商标，拧开盖，闻了闻，又把盖拧上，什么都没说，只是眉头微皱了一下。

合同终于拿在他手中了，他看得很认真。几分钟内，我们姐仨屏息敛气，目不转睛地观察他的脸。然而他脸上除了认真的表情再无任何别的变化。

他放下合同后对矮胖男人说：“上边不是写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吗？你为什么不按合同办呢？”

听了他的话，我们姐仨都暗舒一口气。

矮胖男人支支吾吾，顾左右而言其他，难堪地狡辩。

“别说那么多了，立刻把他们的事给办了，办完到我办公室来一下。”是转业军官的做派，利索地起身往外便走。他在门口站住，转身看着我们姐仨又说：“以后遇到类似情况，应该找领导，采取过激行动也是不可取的。”

我们姐仨一齐点头，连“谢谢”二字都忘了说。

那一男一女将地扫干净，也同时离开了。

矮胖男人数完钱，让我们在收据上签字时，垂头耷拉脑的，不敢与我们的目光对视。

见李娟从他手中接过钱，倩倩煞有介事地说：“娟，我心里还是不痛快。”

李娟说：“那你想怎样？”

倩倩恨意难消地说：“这王八蛋肯定是想把咱们的奖金给贪污了，我要用一条半命教训教训他，让他没有好下场！”

倩倩说完，拧开瓶盖，一仰头，咕咚咕咚喝下了半瓶椰汁。

“哎哎！……”

那矮胖男人从椅子上滑坐到地上了，并且，再就没起来，也不知是吓昏了还是咋的。

我们姐仨走在回去的路上时，议论着我们的胜利和那矮胖男人可能会受到的处分，都特亢奋。

李娟却忽然不说话了，表情忧伤。

倩倩问她怎么了？

她说：“要不是没什么好办法了，谁愿意那样啊！”

她流泪了。分明，因为那么做了倍觉羞耻。

我心里却没她那种忧伤，更没她那份羞耻感。

我不但仍亢奋着，简直还可以说一路走得意气风发，精神豪迈，甚至想学京剧中的好汉那样，仰天长啸，大呼“快哉”。

“外边的世界很无奈”——这一点我已有所领教。

“外边的世界很精彩”——精彩是由我们姐仨的行动证明了的，等于我第一次为“外面的世界”做了贡献，使正义得到了伸张。至于手段，我干吗自己和自己过不去，非责备自己呢？我才不羞耻呢！

刘大爷很义气，见我们姐仨竟然把奖金要回来了，坚持平分。

我坚决反对平分——李娟和倩倩比我早到食堂半年多，平分对她俩不公平。但我是唯一少数，拗不过他们四人，最终还是平分了。

平分倒使我觉得羞耻了。我没占过任何人便宜，内心十分不安。

我从自己的奖金中点出了多分到的部分，一半硬塞给了李娟，一半硬塞给了倩倩。

我使李娟接受的理由是：“与你相比，我不缺钱。我一点儿家庭负担都没有。”

我使倩倩接受的理由是：“你接下来得准备做母亲了，用钱的地方比我多。”

李娟和倩倩与刘氏父子同日同时离开工地——刘柱联系了一名开卡车的司机，可以直接将他们四人载到车站。他们东西多，一块儿走互相照应着，顺利多了。

二〇〇二年的中国不少人有手机了，但我和李娟和倩倩还都没有。普通的诺基亚也须三四千元，我们都是舍不得花那么多钱买手机的姑娘。而绝大部分农村人家还没电话，我们的联系只能靠通信。

她俩都给我留下了通信地址。

刘柱临上车时，似乎想跟我说什么，却又碍着她俩在旁边不便说。我猜到了他想跟我说什么，主动拥抱了他一下，并叫了他一声“姐夫”。

这使他走得特高兴。

他望着食堂说：“和你们姐仨相处得真好，这一走我没留任何遗憾。”

而我在心里早已原谅了他。

我认为若一个女性被男人所爱，即使对方毫无使自己心仪的方面，即使他的表达很粗鲁——说到底，就算他是百分百的单方面想入非非，就算他完全忽略了是否“般配”的问题，只要他的追求非属暴力式的，一旦明白了没希望也不再纠缠不休——那么他的粗鲁表达就是可以也应该被原谅的。

就爱本身而言，任何一个男人爱任何一个女人，或反过来，本质上都是一样的；不一样的只不过是所谓“般配”不“般配”的问题。只要是真爱，那就能以鄙视待之。

是的，我确实原谅了刘柱。

也确实对倩倩满怀感激。

如果不是由于倩倩的存在，我也许不能在这处工地干到年底。

我握着拉杆箱的拉手站在原地，呆望着那辆卡车驶远，直至已分不清是谁还在车上向我招手。

我缓缓转身望着食堂，它好像在对我说：“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尽管我们没做过宴席，但人间的聚散离合，与宴席的区别不大。

我环望四周，除了已竣工的几座高楼大厦，此外再无别物，连一辆吊车或一台推土机也没有。那食堂是最后的多余物，最迟明天下午，将会来一批人将它也拆除。推土机将把那里推平，不留一点儿痕迹。

而我，事实上成了最后一个离开工地的人。

我忽然产生了一种联想——仿佛一场出现过千军万马的大剧已经结束，全剧组已经撤离，主角们配角们都已各奔东西，投入到下一场大剧中去了。舞台也已清扫干净，悬起的幕布也没必要再落下，因为无须换场，舞台所期待的只不过是另一个剧组的到来和另一场大剧的上演。而我，作为前一场大剧的群众演员，小小的，微不足道的，有我无我无关紧要的群众演员，连群众甲乙丙丁都不沾边的群众演员，仍茫然地，满心惆怅地，怅然若失地伫立台上，不知自己下一步该何去何从。

“飘飘何所似，天地一沙鸥。”

以上两句诗，在我头脑中油然而现。

但我还没有茫然到不知自己该怎么做的程度。

我在心里默默说：“别了，我的‘修道院’。”

我转身拖着拉杆箱走在压道机压出的临时土路上，朝着市中心的方向走着，如同一个旅人。

是的，我觉得我像一个修女，那即将消失的食堂是我修行过的修道院。虽然它给予我的启迪与宗教无关，却向我昭示了一些做人之道。我

对它赐以实用之道心存感激，而那是我的“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不曾教过我的。

忽然我听到了猫叫。

我们姐仨的“小朋友”已经长大了，有一尺半了。它在食堂吃得好，长得快。李娟替我将它装在筒式背篋里了，只露出脑袋，而我将它背在身后了。它肯定因为稔熟的人被车载走，只剩下我自己了，虽然在我身上，却看不见我的脸，所以不安了。

我将背篋移到了胸前，抚摸一下它的头，安慰地说：“别怕，不是还有我吗？”

它又叫了一声，似乎明白我的意思。

它是唯一陪我离开工地的“朋友”，我决定与它长相厮守，不弃不离。

那时夕阳红似火，大如轮，悬在远处的市上空。一些建好的或没建好的高楼大厦的轮廓，被夕阳的余晖镀上了橘红色的边。一阵阵海风吹过来，空气中有种潮湿的咸味儿。

我首先要做的事是要在市区找处地方住下来。

我一边走一边想到了人和所谓人生方向的关系。

那不是为了思考而进行的思考，甚至也不是下意识的思考。那只不过是头脑本身无法“空闲”下来的自然而然的反应，想那么严肃的问题和想“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无聊问题没什么区别。

我想世界上绝大多数的人起初是没有什么人生方向的，方向往往是生存过程中逐渐确定的。但极少数人的确是在青少年时期就有了方向，比如王储自会清楚他的人生方向是继位为王；古代科举制度鼎盛时期，士子们的人生方向是中举“服官政”，是“修齐治平”。中举是目标，未中举则不能“服官政”，“修齐治平”也就成了最空的空话。又比如周恩来，年纪轻轻就写下了豪迈的自勉诗，“遂觅群科济世穷”就是他的人生方

向，“难酬蹈海亦英雄”，意志何等地高洁！我一向觉得，他的自勉诗比张载那四句名言务实多了。

但是，寻常如我这样一个打工妹，什么又是，或更积极一点儿地说，什么又应该是我和我的人生方向呢？

我老实实在地承认——我当时没有，也不想有。并且明白，不必非有，想有也是白有。

世上有灵万物，无不向死而生。

死即人的终极方向。

所以像我这样的小女子，对自己的人生别做那么远的规划吧，只确定一个下一个的短期目标，反而也许是明智的表现吧。

是的，我当时就是这么想的。

我之人生的第一个目标，业已在那食堂里开始并结束，我身上有几千元钱，自己靠诚实的劳动挣到的，可算实现了预期。

手中有钱，心中不慌，所以我能够拖着拉杆箱，胸前吊着“小朋友”，不慌不忙，旅行观光似的走，闲庭信步似的走。

我之人生的第二个目标就在前方，不是海市蜃楼，也不是自欺欺人的主观想象，而是千真万确的所在。

它就在那儿，我每向前走一步，就离它更近一步。它只能由我离它越来越近，它连半米都无法移远。

它就在那儿，上空是如血的夕阳和绚丽的晚霞，静静地恭候似的期待我的到达。

我要在那里找一处住的地方安下身来。

我要在那里再找到第二份工作，希望工资比第一份高点儿。

我那时忽然悟到，绝大多数的人和极少极少的人之人生，最主要的

区别在于——后者是较早地就有了人生方向的，前者却大抵只有一个又一个具体而微的人生目标。在接近的过程中、实现的过程中，若也感觉到了方向，那么顺其自然活将下去；若终究并没什么方向可言，没有就没有呗——好比当时的我。

如果我的“校长妈妈”仍在世，她肯定不允许我的人生居然没有方向。我自己想没有都不行，我的“市长爸爸”会全心全意配合她，使我的人生走上“正轨”，而不是像现在这样走一步算一步。

但我已经不属于极少极少的人了。

我已经与绝大多数人为伍了呀！

人生没有方向，只有具体而微的目标便又怎样？我偏要以身一试，且看究竟如何！

难道一个人只有庸常而微的不间断的目标，就不需要脚踏实地去实现了吗？

李娟是有下一个具体目标的——她要用自己辛辛苦苦一天几十元挣到的钱为父亲治病解决燃眉之急；她的下一个目标是为她家盖起新房子。

倩倩的下一个目标是买手机；她的下下一个目标是什么，她没有告诉我。

刘大爷的下一个目标是为刘柱把婚事办了。

刘柱的下一个目标是他和倩倩先成为镇里的居民，下下一个目标是成为县里的居民。他曾说他是想一步到位的，可钱还不够。

我的下一个目标是走到市区去。我倒想坐车，可没车可坐。好在离市区并不远，一个小时肯定可以走到。比起来，我的下一个目标最容易实现，也最需要脚踏实地。

我不脚踏实地往前走，难道还指望自己长出翅膀飞将去？

“是吧小朋友？”

我低头问了一句，见它已睡着了。

我能给“小朋友”以安全感，这使我觉得自己也不是一个多余活在世上的人。

我脚踏实地一步不停地向前走着，头脑中一路冒出些乱七八糟介于值得想与不值得想之间的想法。不是我自己非想不可，是那些想法自然而然地从我头脑中冒出来的，没有任何方式可以按住……

八

一双黑色的男式皮鞋的后跟朝向我，平底的那种。穿这种皮鞋的大抵是两类男人——一类个子较高，无须靠鞋跟增加身高；一类是老板。既是老板，互相比的便已不再是身高，而是资产的高度。中小老板比资产，大老板比资本。资产或资本由厚度变成了高度，那么人矮也不矮了，丑也不丑了，五音不全唱歌也好听了。

我离家出走来到深圳，自己并没见到过一位真正的老板，却常听李娟、倩倩和刘氏父子讲到关于老板们的传说。数倩倩讲的最多，见解也最独到。

她曾洞察明了地说：“男老板们是绝不会穿有跟鞋的，怕别人看低了自己。名牌的男鞋也从不生产后跟加高的款式，因为买得起的非富即贵。现而今，就人而论，贵不贵是由钱多钱少来决定的。”

记得李娟当时问了一句：“那么肯定？”

倩倩说：“当然啦！女老板又不同，本是高挑身材的也还是喜欢穿高跟的，为的是显得比有钱的男人更高。古人为什么说红颜薄命？那时的她们虽有红颜但多数没钱嘛。即使出身于富贾名门，家里钱再多那也是娘家的。现在时代不同了，自己身价几百万上千万的女人多了，往后会更多，完全属于她们的钱也会多。她们都爱穿高跟鞋是想证明这么一点——我本人就够高的了，无须再沾什么男人的光。”

“矮个子的男老板也不穿暗高跟的鞋吗？”

我当时也问了这么一句傻话。

“嘁，那不让别的男老板笑话死？生意场上还能谈得成生意吗？”

倩倩当时一副讥笑我幼稚的表情。

李娟不以为然地说：“女老板我也不是没见过，我们东北的一位女老

板是开煤矿的，身家几千万了，据说从不穿高跟鞋。”

倩倩问：“岁数呢？”

李娟回答：“五十出头吧。”

倩倩又问：“形象呢？”

李娟回答：“那倒一般。”

倩倩又“喊”一声，翻起白眼，耸肩摊手不屑地说：“那么，她自己就不太会拿自己当女人了，就只剩下自己是煤老板一种感觉了。往直白了说，渐渐就成中性人了。再往直白了说，最终成了一台挣钱的机器罢了。男人们，不管是不是老板，渐渐地都会那么看她了。她知道男人们全那么看她，可她丝毫也不在乎，因为她有钱……”

李娟钦佩地说：“对，对，是你说的那样。”

倩倩接着说：“男人们也知道她所知道的，而且她知道男人们只不过把她看成一台挣钱的机器罢了。到这份儿上了，高跟鞋对她还有意义吗？穿高跟鞋不是与整天穿拖鞋都没区别了吗？……”

李娟被问得瞠目结舌哑口无言了。

过后李娟对我说：“咱们倩倩姐们儿不得了，才二十多岁就快活成人精啦。瞧着吧，以后她的故事肯定少不了！”

我们姐仨那天所谈的老板，是指成了“气候”的老板。虽然，当年在深圳，甚至在广东省，在全南方，人们也称开小店铺的为“老板”，但心里却明镜似的，他们不过是“做小买卖的”。

我与李娟同感，也觉得倩倩着实有“了不得”的方面——她似乎天生有一双火眼金睛，对人世间的某些事洞察得纤毫毕现，见解总是那么与众不同而又头头是道，每令我和李娟自叹弗如，不得不佩服。而我也常替倩倩心生遗憾——如果她上过一所好大学，再出国留学几年，拿到社会学的博士学位，将来准会成为中国的一位女社会学家，并且是令人刮目相看的一位……

我躺在床上，撩起目光，无所事事地望着那双男式皮鞋的后跟。床在一间二十几平方米的地下室房间里，那房间有扇半地上的朝内开的小横窗，有纱窗；纱窗外是七八根手指粗的铁条；窗台连着外边的水泥地面，有向人行道倾斜的坡度。离窗台一米远的地方，是高出地面的大理石平台，与那幢写字楼侧门的台阶连成一体。那双鞋在平台上。

那双皮鞋在我眼前变动了几次位置。起先是鞋尖朝我走来了；接着鞋帮朝我来回踱步；鞋跟朝我站定不动的时间最长。

当一截烟蒂落下时，我明白了是一个男人在那儿吸烟。白天我考察过那地方，因为有立式烟盘，常有人在那儿吸烟。

窗外那个男人是位老板么？抑或仅仅是一个高个子男人？不管他是哪类男人，我开始讨厌他了——明明有按烟头的地方，为什么非将烟头往地上扔呢？当年像他那样缺乏公德的男人还不少，害得我隔几天就要去扫一次烟头。我对吸烟的男人并不反感，我养父也吸烟；家中来过的男客一半左右吸烟，我自幼见惯了吸烟的男人。但我难以忍受我的窗外遍地烟头，尽管我在屋里，不论站着、坐着还是躺着，其实都是看不见地上的烟头的。我看不见不等于不存在。明明那儿有，不扫干净我心里别扭，好像内心里有不干净的地方。我并无洁癖。我认为洁癖即使不是病，那也是毛病。我已非“玉县公主”，我已是深圳打工妹，岂敢染上那种毛病？自忖没资格。但我自幼生活在干净的家和干净的街上，已经养成了爱干净的习惯，宁愿勤快点儿，也希望自己在任何地方的任何居所，窗前门外干干净净。

深圳已经有几家五星级宾馆了，四星的、三星的更多。普通的如假日酒店之类已多之又多，小旅馆几呈遍地开花之势。而我在这个房间已经住两周了。

我选择这家由东北人承包，开在地下室的旅馆栖身，乃因宿费相对更便宜些，而且房间够大，有两张单人床，桌椅齐全，较新。还有书架，这是我最中意的。书架是作为摆物架提供的；我拣了一个摆物架，花十元钱雇人弄到房间里。这样，书架就可完全用来摆书了。受“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的影响，我自幼喜爱读书，无书可读的日子对我而言，简直非是人过的日子。即使终日无须劳作，锦衣玉食，那也还是非人过

的日子，仅仅算是一种高等动物的日子而已。那时的中国几乎每年都有好书出版，甫一面世，遂成书苑热点。我已买回了几本，包了书皮置于书架。我还买回了两盆喜阴的花——一盆绿萝，一盆绣球。我打算春节前再买一台收音机，据说那时家电商品会大降价。我的想法是，春节后李娟返回深圳时，她就不必四处再找便宜的住处了，这个房间将是我俩共同的“家”。比起工地上的卡车车厢，我觉得能住在这样的房间里已是幸事。当然，使我决定长期住下的另一个重要原因是，这里是唯一一家允许我和“小朋友”同住的地方。我宁愿住桥洞底下也不愿抛弃“小朋友”，所以我一下子交了半年的住宿费。老板夫妻是东北人，这一点对我的决定也有一定影响。李娟是东北人，她实在，豪爽，侠肝义胆的，总之可长交，够姐们儿。我对东北人有好感……

窗外忽然传入一阵声响，是穿高跟鞋的女子跑过来的声响。紧接着，我眼前多出了一双红色的高跟鞋，鞋尖朝我。忽然那双高跟鞋离地了，那双平底男鞋像舞者的鞋似的，原地一旋，也鞋尖对着我了。鞋面擦得锃亮，一尘不染。又忽然，高跟鞋落下了，鞋跟朝向我不动了。

我觉得那女人穿黑色丝袜的小腿很好看，肤色被丝袜衬得特白。

再接着，两双鞋长时间不动了。

当窗外传入女子的娇声嗲气时，我闭上了眼睛。

眼睛看不见了，不等于耳朵听不到了。

我不得不捂上了耳朵。

我想起了倩倩曾说过的话：“这时候，如果被自己所爱的男人轻轻搂着，躺在他怀里睡着了该有多美。”

屠格涅夫的中短篇小说集就在我枕边，我刚刚躺着读完他的《初恋》。

我已经历了初恋，但是我对自己在“贵师”的初恋持一种否认的态度，因为它开始不久便结束了，既没使我多么陶醉过，也没伤害到我。有点儿像釜中水，刚一热，釜底抽薪，凉了。

我仿佛从不曾恋爱过，不可救药地陷入了莫明其妙的迷幻中。

我知道那叫“思春”。

我忽然开始渴望一场真正的初恋，像屠格涅夫写的那样：

“我整个身体充满了这种预感，这种期待。我呼吸它，它跟着我的每一滴血流遍我全身的血管……它是注定了很快就要实现的。”

我不知什么时候睡过去了，梦到了韩宾，他冲我说“复杂了，太复杂了”，而我转身就走，那时醒了，小横窗外什么都不见了，只见一横框阴沉的天空，外边下起了细雨。在我睁开眼睛那一瞬间，有一片半绿半黄的大叶子飘飘悠悠地落下来，就像纸叠的飞机落下那样。

是“小朋友”弄醒了我。我用一块塑料板盖它的沙盆儿，它很快就学会了蹲盆儿前将塑料板推开，却似乎怎么也学不会再盖上。我教了它几次后晓得，对于它那事儿的难度未免太高，也就罢了。它似乎也晓得，蹲盆儿后应将塑料板盖上，只要我在，总是会督促我去完成。

我从枕下摸出手表看一眼，差几分十点了，起身盖了沙盆，逗“小朋友”玩了会儿，又躺下了。

我对韩宾一直有种怨恼，因为他“亵渎”了我的初恋。我承认初恋不必非得一举成功，但我难以接受那么一种俗套的结束。他的世故使我的初恋变成了不值得回忆的事。有过初恋了，以后再恋得多么缠绵，那也不是初恋了，每想一次后悔一次——耿耿于怀。

但是在那个星期日的上午，在我梦见了韩宾后，我决定彻底原谅他。人世间有许多人的初恋使自己严重受伤甚至殉命，如崔莺莺、屠格涅夫笔下的“阿霞”和“我”；如梁山伯和祝英台、罗密欧与朱丽叶；如“茶花女”和维特、爱斯梅拉达和菲比斯……

归根结底我并没被初恋伤到，只不过有失面子而已。我不是也使刘柱颜面扫地了吗？那我为什么就不能换位思考，理解韩宾一下并原谅他的世故呢？

“对，应该原谅，彻底的原谅才是彻底的想开了，过去了，是这样吧小朋友？”

我捧着“小朋友”的头这么说了以后，内心世界顿时晴空万里。

“小朋友”喵了一声，仿佛表示赞同。

有人敲了几下门。

我起身开了门，是姚芸。

姚芸也是东北姑娘，确切地说是东北大姑娘。旅馆老板娘告诉我她二十八了。东北的下岗工人依然很多，姚芸曾对我说她家三代人都在一个国营大厂，爷爷退休了却不能按时领到退休金，她和她父亲又同时下岗了。

她说这番话时我在刷牙。她刚洗完头，看着我，边用干毛巾擦头发边说的，语气淡淡的，听来无忿无怨，只不过是一个闲聊的话题似的——也许由于在东北同命运的人实在太多了吧？

然而我内心里充满了同情。

那一次我刷牙的时间特长。因为不敢接她的话，无言以对，又不能一味傻听着，便只有不停地刷。

有人不愿对别人倾诉自己的人生所面临的困厄，李娟属于那样的人。在我看来，她实际上是深受家境所累的，却只是在对我讲到她的责任时，才稍带提到她家的情况，提到也并不是为了向我诉苦。有些人，显得比较愿意对别人倾诉自己的现状，但却是有选择的，如果认为谁是可信的倾听者才会讲，反之绝不会的。所以他们或她们并不“二”，也不是所谓“自来熟”。而信任不信任只有一个前提——不反感、不轻蔑就行。也许，姚芸太寂寞、太孤独了；也许，她看出了我是一个值得信任的倾听者；或者，她认为我们同是“天涯沦落人”。

快过春节了，深圳市区的人一天比一天少。据说春节前后，深圳差不多会变成一座空城。这家半地下的小旅馆里只剩下我和姚芸两名住客

了，我俩像胆小之人往一块儿凑是为了互相壮胆儿，都需要对方给予的温暖。

姚芸告诉我很快就要停水几小时，怕我不知道，洗不成脸。

我还真不知道，谢过她，立刻拿起盆往洗漱间走。

我从洗漱间出来，见姚芸的背影正往外走，老板娘在柜台那儿以老谋深算的目光望着她的背影。姚芸穿旗袍披毛线披肩的背影十分性感。北方女子的身材总体上比南方女子显得丰满。她如果不化妆算不上漂亮，但化妆后却判若两人，女人味儿十足；她外出时必定化妆的。

老板夫妇俩不回东北探家了，他们的一儿一女和双方父母也来到了深圳，全住旅店，要在深圳共度春节。我冲老板娘笑笑，她也冲我笑笑。我转身时，她拿起了电话。听着她拨号的声音，我放慢了脚步，想听到她的通话——我以女性本能的敏感，觉得她望着姚芸背影的目光极不寻常，冲我笑得也是那么勉强。于是猜测她那通电话或许对姚芸不利。若果真如此，我想我应及时提醒一下姚芸——尽管我与她只不过是住客与住客的特别的关系。

“出门在外的人要互相关照”——这可是我的“修道院”向我“灌输”的信条啊！

我对自己分辨好人、不好的人和坏人的能力挺自信的——我觉得姚芸本质上是好人。

然而我又不能停住脚步不走。

等我进入房间了，实际上一句也没听到老板娘的通话。

我有第二份工作了，在一家医院做护工。春节前护工已难聘到，所以家属出的钱较多，而且春节假期每天付双倍的钱。这不能算一份正式的工作，只能说是一档“短活”。城市都快成空城了，想在这时找到稳定的工作极不现实。

我的工作时间是从中午十二点到夜里十二点，护理的是一位乡镇企

业家的农民老岳父。那老人快八十岁了，因胃溃疡做了局部切除，我已经护理他十几天了，从他只能进流食的时候开始的，现在他已经可以吃易于消化的饭菜了。我没见过那位乡镇企业家，倒见过他女儿几次，四十余岁，红薯身材，衣着摩登，珠光宝气，言行举止俗不可耐。我从没做过护理，却因曾有位护校的“校长妈妈”，自幼常随妈妈逗留于护校，耳濡目染，很快便进入了角色，比一般护工做得周到多了。老人起初对我的表现特满意，经常说感激的话。他女儿却不然，每次来都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地训我，不是嫌我这方面做得不好，就是指责我那方面做得不到位。我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态度，也不分辩，默然忍受而已。那老人受他女儿影响，后来对我也不满了，仿佛他女儿对我的指责句句在理，话里话外的意思是，他先前对我说的感激话，是因为被我的假象表现欺骗了。这，我也微笑听之，默默忍受。他不但是老人还是病人嘛，谁叫我做了那份工作呢？

当日我正喂老人吃饭时，他女儿又来了，进了病房就嚷嚷：“你瞎了，没看见我爸张那么大嘴吗？”

我终于忍无可忍，将碗放下，嚅地往起一站，瞪着她说：“我没瞎，看见了，你什么意思？”

她嚷嚷道：“你是不明白还是装糊涂啊？我老爸张那么大嘴，那就是想大口大口地吃！你偏半勺半勺地喂，使他着急你觉得好玩吗？！……”

我刚要说话，老人也发脾气了，大声说：“我以前饭量大，这一点我告诉过她了，她成心的！不吃了！不吃了！要是顿顿只能吃个半饱，那我干脆绝食啦！……”

一名护士听到嚷嚷声进了病房。

我扭头嫌恶地看老人一眼，一言不发就往外走。

“你瞧她看我老爸那眼神儿，我真想抽她……”

那女人又对护士这么嚷嚷。

我在走廊里刚脱下护理服，那女人也出来了。

我一步跨到她跟前，双手往腰里一叉，凛凛地说：“你不是想抽我吗？动手吧。但是动手之前劝你考虑考虑，如果我还起手来吃亏的是你还是我？”

我比她高半头。小半年的帮厨工作，使我成了一个一看就知道挺有力气的姑娘。

那女人瞪着我呆住了。

我又说：“在病房里我多次装哑巴，是因为不愿当着你们老父亲的面跟你们理论，免得你们父女都下不来台。现在我要告诉你，我不是一般的护工，我是贵州省玉县护校毕业的！那所护校虽然在一座县城里，但是解放前就存在了。你在网上查查就会知道，那所护校在中国西南几省是最著名的！我的做法无可指责，动过胃部切除手术的病人，停止流食以后，一个时期内必须小口进餐，慢食慢咽，以防噎住了咳嗽起来震开了刀口！一旦发生那种情况，只能再进抢救室二次剖腹，你他妈的听明白了？！……”

那女人如被定身法定在我面前了，眼睛都不眨一下。

护士也出来了，批评那女人不对，肯定我的做法很专业，完全正确。

“你老父亲的状况还没稳定，短时期内别出院为好。都快过春节了，我们能替你招到小方这么优秀的护理你烧高香吧！如果她不干了，你每天来护理你父亲？你应该知道的，我们目前的护工缺岗，忙不过来。”

护士的一番话，解除了那女人的定身法，却也只不过眼球一转，能说话了。

她仍不失傲慢地说：“可我出的钱也多……”

她的话更加撮起了我的火。

我说：“你成了个有钱的女人就了不起了？你还真以为钱是万能的了？在我看来，你也只不过是个……我不干了！”

那时，我倏然又被一种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的感觉所笼罩——不，不是笼罩，那是一种由内向外发散的宣泄驱动力。我想扇那女人一个大嘴巴子，可我不敢，那么一来，我再有理也没理了。我想摔什么东西，可四周没有任何我随手就可以拿起来摔的东西，即便有我也还是个不敢。我凭什么摔医院的东西？摔了不是得赔吗？最主要的冲动阻力是——我面对的是一个女人，她并没想在金钱方面白占我便宜。而且，我的两个姐们儿也不在场，使我怎么宣泄都是个不敢。

我想说那女人是《木木》中那个令读者憎恶的俄罗斯地主婆，可话说一半，想起屠格涅夫并没给那地主婆起名字，在小说中她的指称只不过是“太太”……

我多次受那女人的挤兑和无理训斥，我尝够了忍气吞声的滋味；她有钱，我也不是不挣她那份钱就会交不起住宿费只能流落街头。

我忽然又平静了。我的怒火来得快去得也快，理智重新也是及时地控制住了我，使我没做任何过激之事。

我不动声色地说：“女士，那么我当着你的面郑重宣布，我不干了。请您将欠我的工钱交给这位护士，我明天上午来取……”

我说罢转身就走。

那是我维护自己尊严唯一可行也是唯一正确的做法。

“站住！你还骂了我一句他妈的，这又怎么算？”

我站住了一会儿，头也不回地说：“我承认。我向您道歉。如果您觉得这还不够，扣我工钱也行。如果您觉得因而有理由一分钱不给我了，那么请现在声明，我明天上午就不来了。”

我走得心安理得又不卑不亢，背后肃静无声。

雨停了，天晴了，阳光照耀着我，我没觉得温暖，反而打了一个寒颤。

我对钱那种又膜拜又恐惧、由于恐惧而厌恶的心理，再次像无药可

治的病毒似的在我全身弥漫，如同血管中被注入了一股股冷液。

因为女婿成了有钱人，女儿就可珠光宝气，动辄颐指气使地训人；自己一个老农父亲也可住医院单间，享受高干级的医疗待遇，而且也变得脾气古怪，反复无常，将别人对他的耐心服务视为天经地义，将农民的厚道、老人的慈祥就着一顿顿好菜好饭吃掉了，消化为“阿堵”了。

从前民间那句“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话，指如果某家有一人官运亨通，身居高位了，那么一族人往往都会大沾其光，仿佛个个都是人上人了，甚至包括看门的、抬轿的。这几乎也可以看作人类社会的常态，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可我听倩倩说过，在中国经济发达的南方，特别是广东，“一人得道”之“道”，已非官场之“道”，而是商界之“道”了。民间教子上进的话已是这么说了：“儿子，不好好学习，那你日后只能当干部了！”

自从我来到深圳，经常隐隐感到，一种叫作“商业时代”的时代，正大步腾腾率领深圳的新民破釜沉舟般地一往无前——钱在这片热土上的能量被突显得概莫大焉。“权贵不算贵，富贵才真贵”——刘大爷每这么教诲刘柱，而使刘柱心生敬意的也确实不是官，而是大老板。并且，“时间就是金钱”，也确实成了深圳新民的价值观之一了。

但我还没在心理上准备好应对这样一个新时代。在我到深圳以前，“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那样的人才才是可敬的。我对人的敬意，从没与一个人拥有多少金钱相联系。进一步说，我对谁的敬意的有无，前提之一是别总跟我谈钱。若总谈，我内心里往往会直接将谁划入“俗人”之列。而我离家出走以后，常见到的现象却是，人们仅仅因为谁是位有钱的阔佬，便仰其鼻息，敬意顿生，以识为荣——即使只不过仅仅是点头之交罢了。

我头脑中曾存在过的关于人生的价值取向，常被现实撞击得七零八落。

如果我这个打工妹并没有于姥姥和我“校长妈妈”留给我的两笔钱，刚才我的表现又会怎样？我还能说出那么不卑不亢的话吗？我从医院离

开得还能那么不失尊严吗？如果我为了让那不可理喻的女人付给我护理费而继续一味地忍而再忍，我难道不可悲吗？有钱人在挣钱不容易的人们面前的优势，不是千真万确成了优越了吗？可就那么一个女人，还有她的老父亲，究竟他妈的优在哪儿了又越在哪儿了呢？

钱、钱，他妈的钱，我委实不知该如何看待钱才对了。

我又联想到了小学时从收音机里听到的评书《秦琼当铜》中的一句话——“一文钱难倒英雄汉”。

一文钱啊，好汉秦琼啊——他妈的可憎的钱！

然而我又是多么感激钱啊——两个存折上的钱，确保了我这个打工妹是一个多么幸运的、有尊严的打工妹啊！

我不感激钱不是太矫情了吗？

我的头脑一路上不可遏制地胡思乱想，按倒葫芦起了瓢，走出很远才发现自己走错了方向。

我回到旅馆时，已经快两点了。走廊静悄悄的，老板全家六口都午休了；柜台那儿有按铃，铃响了他家才会出现一个人问问什么事。

我走到我的房间门口，听到背后有开门之声。回头一看，见一男子从姚芸的房间出来，恰与我打了个照面。

那男子匆匆而去。

九

第二天我到医院后，护士交给我一封信，是那女人一早送去的。她在信中说，她从网上查过了，证明我没骗她。她向我道歉，并承认我的护理工作做得很好，承认以往的不愉快错都在她，希望我继续护理她老父亲，千万别一走了之……

“不过就是些话语上的无礼，气人是气人，但你是护校毕业的，应该明白这种人这种事在医院是常见的。她都书面认错了，这种态度是诚恳的，你就原谅她吧。”

我认识的那名护士这么劝我。

一位副院长也出现了。他说他也从网上查了玉县护校。说如果我考虑做一名正式的护士的话，他愿意向院方推荐我。

我不是那种任性的、得理不让人的姑娘。

我又留下了。

那老人也向我认了错。

他说：“她是我女儿，你是她出钱雇来照顾我的，你就是再有理，她就是再不对，我不是也得向着她吗？我不向着她，反而向着你，那我成了什么父亲呢？那不成了胳膊肘朝外了吗？所以呢姑娘，求你多担待些哈，以后我当着她面表扬你几句就是了嘛……”

我觉得一位老人把话说到这份儿上，应该也算是认错了吧。

我笑笑，只说了两个字：“谢了。”

我不计前嫌、一如既往地照顾他。

当天下班走到外边，细雨复至。我正犯愁没带伞，有人从街对面撑着伞向我跑来。当对方将伞高举到我头顶，我才看出是姚芸。

她说她估计我没带伞，所以来接我一下。

马路对面还有个撑伞者，分明是个男人。

她说那男人是她的一位朋友，为了我俩的安全送送我俩。

她和她朋友的好意使我内心一阵温暖。

那天她穿的是女式短裤，长袖的夹克上衣，下襟可以腰间打结的那种款式。没化妆，头上扎了方绸帕子。我闻到了微微的酒气，不知他俩在哪里喝过酒了。

她朋友一直将我俩送到旅馆门口，一路都没说话。我和姚芸说了几句话，无非是她说自己打算怎么过春节，问我打算怎么过春节。我说还没想好，她说希望与我一块儿各处玩玩，我很愿意。

旅馆关门了。十点半以后，老板会从里边将门锁上。我有钥匙。老板知道我十二点以后才下班，信任地给了我一把钥匙。那对他也好，不必每天半夜被我的敲门声敲醒一次。

我打开门后，姚芸也将她朋友拽进了门，这使我完全没想到。她在门外就将鞋脱了，拎在手里。那是一双红色的高跟鞋，使我看着发愣。姚芸在我脸上亲了一下，悄悄说了句“晚安”，一手拎着高跟鞋，一手拉着她朋友的手，潜行者似的转眼进了她的房间。

一切发生得极快，我不由得愣了片刻。

当我也进了自己的房间，抱起“小朋友”坐在床边时，不禁想——姚芸如果不去找我，她是没法儿将她那位男朋友顺利地带入旅馆的。而且，她那双红色高跟鞋使我联想到了我从小窗口看到的那双红色高跟鞋。我不能由此推断当时窗外的女子必定是她，而那穿平底皮鞋的男子必定是她带回旅馆的男朋友。

却不知为什么，我竟但愿那日躺在床上看到的一对男女正是她和她那位沉默寡言的男朋友。

对于她和她男友带伞接我，与我一块儿回到旅馆这件事究竟是出

于友善还是利用，我也没法儿下一个结论。但我宁愿相信那是友善的表现。即使真的是对我的利用，我也一点儿都不生气。相反，还觉得她对我的利用很孩子气，因而也使我领略了她的可爱。

我可以断定的只有一点，那就是她绝对没我这么幸运，绝对没人也给她留下了十二三万元钱。

我这么想时，自我感觉也有几分优越起来。

我又认为，像她那样一个父女二人双双下岗的东北大姑娘，在深圳这么老远的地方，在注定和我一样挣钱不容易的情况下，是绝对应该有一个男人爱护她的。是不是男友都没什么，是不是唯一的一个在我这儿也不成什么问题。

我那份小小的优越感使我陷入了自我想象——我竟陶醉地想象自己是天使，有义务带给她一份儿快活，即使是片刻的形同雨露的快活，只要有助于她抵御厄境之击打，似乎也是符合上帝之谕的。

而我根本不曾有过任何宗教信仰。

我很奇怪自己竟会有这种想法，也似乎分享着我所带给她的快活——难道不是吗？如果我没有一把钥匙，那么在后半夜，她休想将一个非是住客的男子带入进来。为了能不断带给她那份快乐，我愿以我手中的钥匙继续为她服务。

第二天我仍起得较晚。

也许她已经熟悉了我的脚步声吧，当我洗漱完了回房间时，她房间的門恰在我经过时敞开。

她站在门内说：“想跟你聊会儿。”

我愣了一下，笑着说：“好啊。”

她问：“到你那儿还是在我这儿？”

我说：“我那儿有猫，如果你不讨厌猫……”

我下一句想说：“那我欢迎你到我房间。”不待我的话说完，她立刻说：“我喜欢猫，我家也养猫。”

我就只能说：“那你过来吧。”

我前脚进了房间，她后脚也进来了，没关她那房间的门，手里拎着塑料袋。

我问：“你就那么敞着门？”

她说：“就住咱俩了，没谁可防的，出出烟味儿。”

我又问：“你吸烟？”

她说：“偶尔也吸，太想家的时候。”她将塑料袋放桌上，“油条豆浆，也不知你爱不爱吃！替你捎回来的，趁热吃吧。”

我说：“谢了，爱吃，那我先吃了啊。”

我饿了，坐在椅子上吃起来。

“小朋友”早已不怕生人，主动往她跟前凑。她在床边款款坐下，抱“小朋友”放在膝上，一边抚摸一边说，她从小爱猫，至今家里仍养着一只老猫，都养了快十年了，得了糖尿病，失明了。说自己有时也特想家中失明的老猫，想多挣一份儿钱，为老猫治好病。说宠物医院告诉它，治好那老猫的病起码要准备一万元钱。

她对猫的那份责任令我大受感动。

“你哪里人？”

“贵州。”

“都说贵州是个穷省。”

“农村是那样。”

“可你不像农家女儿。”

“我幸运，家在县城。”

她朝我床头的几本书瞟了一眼，又问：“你喜欢看书？”

我说：“都是小说，从小养成了看闲书的毛病，改不掉了。”

“琼瑶的？”

“不是，外国的。”

“你爸妈是知识分子吧？”

我没料到她会这么问，略一犹豫，顺水推舟地回答：“也算吧，都是中学老师。”

“那么，你是大学生？”

“对。”

我只有继续说谎。

离家出走后，我已经不止一次说谎了，包括对李娟和倩倩，并且渐渐没了羞耻感。我避讳“家庭”话题，这一话题往往迫使我不得不说谎。我对某人有好感、以善意相待是一回事，要不要说出我的身世是另一回事。我将两件事分得很清。虽然我不认为我的身世是我的耻辱，但那是我的伤口啊！

“你为什么也来到深圳，成了……”

“打工妹？”

“你不介意我想那么问吧？”

“不。我到深圳是因为……我想开拓一下视野，见证一座崭新的城市是怎么形成的……”

我言不由衷，却说得像真事似的。

“真羡慕你啊，我要也是一个活得像你这么潇洒的人多好。可我到深

圳来就是为了能多挣点儿钱，人比人，气死人啊！”

她的语气里有几分忧伤了。

我心里也有几分忧伤了。我多希望我的父母真的都是玉县的中学老师，不是现在这种尴尬的情况啊。但命已如此，希望成为幻想了呀。我到深圳的目的像她一样，也是受一个“钱”字的吸引啊。如果我不成为一个自食其力的人，有何面目继续花我养父的钱呢？

我落入了自编的谎言之陷阱。幸而我在吃着，问答断断续续。我觉得不知说什么好时，就只管吃着喝着，装出以吃为主，兼顾不及的样子。

待我吃光喝尽，“小朋友”已在她膝上睡了。

“他是我师兄……”

姚芸忽然话题一转，使我更加无言以对。

我只有亲善地笑笑，仿佛她不说我也知道。实际上我对于他与她究竟是什么关系一点儿兴趣都没有。进言之，除了是自己的亲人，我对任何他者的男女关系都无兴趣。唉，亲人，与我相比，她起码还有家，还有亲人。可我的家又在哪儿呢？与我完全没有血缘关系的“市长爸爸”和神仙顶那些虽然与我有着血缘关系却完全陌生的男女，从严格意义上讲算是我的亲人吗？

这一点对于我已经是斯芬克斯之问了。我多少次想给出一种答案，却又多少次被自问难住。

那一时刻，我竟对她心生出羡慕来，像因为自己有存折而心理上比她优越那么自然而然。

“我爷爷是厂里的老劳模，钳工王。我师傅是我爷爷的徒弟，与我爸是师兄弟。我和他，我俩都是我师傅的爱徒。他是七代徒，我是十代徒，明白？”

姚芸娓娓道来。显然，此时的她诉说愿望很强烈。

我点点头，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尽量表现得像一名使她觉得理想的倾听者。

她说她师兄已经钳工四级了，下岗前是厂里的技术骨干。她才钳工二级，技术水平也不错，如果没下岗，两年后该是三级了，也有资格带徒弟了……

“车钳洗刨，虽然车字打头，但实际上钳工最令人刮目相看，因为钳工必须同时也是技术过硬的车工，对洗床和刨床上的活儿，也要拿得起放得下。对钳工的技术要求是最全面的，考级标准更严。相对的，工资也高些……”

我从没到过工厂，对她讲的事一无所知。我渐渐产生了倾听的兴趣，觉得比男女关系值得一听，长知识了。

“可是谁又想得到呢？国门一开放，方知咱们中国工业已落后了几十年，先进国家早就实现流水线了，机械化程度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了。结果厂子黄了，卖了，我俩都下岗了。现而今，哪儿哪儿都没有我们的用武之地了。我没想到他也来深圳，我俩是不久前偶然在街上碰到的，他为了多挣点儿，一直在工地干力气活儿。为了再多挣点儿，春节决定不回去了，找了份儿临时的保安工作。节前节后这两个月里，保安给开双份工资。等工地上又开始忙了，保安的工资降了，他还是要回工地去当力工的……”

她落泪了。

尽管她只是在说她的师兄，但我觉得其实也是在说她自己了。春节前没回老家的外地人，十之八九是为了多挣点儿，再多挣点儿。

我是一个例外。

我是因为不知该回哪儿去才留在深圳的。神仙顶是被鞭子抽着我都不肯再去的地方，而且那里哪有我的什么家？养父春节期间不在我们玉县那个家，所以我也不愿独守空宅，睹物思人。在贵州某山村，有养父的老父母和老哥、老姐等一大堆亲人，估计日子过得绝不比神仙顶的人们强多少——然而每年春节他必定回去省亲一次。他与他们的关系很

亲，在他那儿亲情和乡情的分量差不多是相等的。这一点与我截然相反——神仙顶对我如同梦魇。

我起身离开了椅子也坐到了床边，一手搂住姚芸的腰，一手握住她的一只手，将头靠在她肩上。

我对她羡慕我的话实在不知说什么好，只能那么表示我的安慰，同时也对我自己予以安慰。肢体语言某时具有那种无声胜有声的作用，只要是情不自禁的，效果不是话语所能传达的。

我想她领会到了我的真心实意。

她的泪滴在我手上。

我正想对她讲，我的那把钥匙也等于在她手上，她却先开口了。

她说：“我师兄有家。”

她的话使我的话被双唇囚住了，像刚从洞中探出头的小兔受到了惊吓，一下子又缩回洞中去了。

我就那么和她亲密地坐在一起，动弹不得了。

她又说：“我也有家。”

我觉得我仿佛被电子冷瞬间冻住了。

她坦率地告诉我——她师兄的妻子也下岗了，一时想不开就跳楼，人虽没死，但腿残了。他将妻子送回农村的娘家，由岳父母照顾；将一儿一女托付给了自己的父母。而她的丈夫曾是厂办主任，科级干部。他们夫妻关系一向不怎么好，与一名女钳工结为夫妻不是她丈夫的初心，所以他们迟迟没要孩子。可她丈夫怎么也没料到，在参与决定了许多人的下岗命运后，自己也遭到了同样命运，还背了一身骂名，有些人甚至还扬言要与他“同归于尽”，他有一阵子吓得整日不敢出门。厂办主任那角色，以前迎来送往，陪酒简直成了能力表现的一方面，他把胃喝伤了。下岗后，更是借酒浇愁浇怨，根本放不下科级干部那点儿架子，哪里肯主动“自谋”生路呢？总而言之，她丈夫已经彻底变成了个酒鬼……

“可话又说回来，他那号人，一无技术，二无力气，在本省本市想找到活干难上加难。到南方来打工吧，他又怕受气，没勇气。我到深圳，既是生活所迫，也是为了躲他，眼不见心不烦……我和我师兄……我心理上、身体上都有那方面的需要，他也是……我们……我们本来都不是那方面随随便便的人……”

她抽出了手，捂面而泣。

我仍“冻住”着，然而心没被“冻住”，像鲁迅散文所写的那样——“于浩歌狂热之际中寒；于天上看见深渊”。

正因为心并没被“冻住”，关于钥匙原本想对她说的话，我决定不说了——一方面，我同情她；另一方面，我有自己做人的原则。

我已经记不清将她送出房间的细节了，只记住了自己最后说的一句话：“还想聊，就过来。”

第二天我起了个大早，跨过马路在一家早点铺吃了点儿东西后，也为她捎回了一份早点。

她没再到我的房间来聊过。

后来有一天，她又出现在医院门外，身边站着她师兄，侧着脸成心不看我。

我也又一次将他俩带入了旅馆。

有没有做人原则固然重要，但是在我这儿，酌情放宽一下原则也很重要——我对自己的要求开始变得不那么严了。

春节前几天，我护理的老人出院了，我闲下来了。

在洗脸池那儿，姚芸对我说，春节期间希望和我结伴在深圳周边玩玩。

我愉快地答应了。

三十儿晚上，旅馆里突然闯进来几名公安人员，实行“扫黄”大排

查。他们直接敲开姚芸房间的門，請她跟他們“走一趟”。

我站在自己門外目睹了那一幕。

姚芸很鎮定，也不分辯，平靜地說：“我得跟她說幾句話。”

公安們都看着我。

我忍不住說：“她有這種權利。”

於是姚芸進了我的房間。

我問公安：“我可以關一下門嗎？”

對方示意我可以之後，我將門關上了。

姚芸看著我問：“我能信賴你嗎？”

我說：“能。”

她說：“抱抱我。”

我抱住了她。

她耳語：“我枕套里有五千元現金，還有寫在信封上的地址。我不能帶著錢走，那樣錢會被沒收的。你能替我按信封上的地址寄走嗎？”

我又說：“能。”

她回她的房間收拾東西時，老板站在門外催她先把賬結清。

她突然煩了，大聲嚷了一句：“等會兒行嗎？！”

我對老板說：“我替她結。”

她一手拖着拉杆箱，一手抱着枕頭走出房間時，我上前一步搶先說：“枕頭給我吧！”

她笑了，若无其事地說：“正是要給你。”

我抱着她的枕头，默默跟到旅馆外，看着她上了警车。

她在警车上说：“我不会再回这里了。我房间剩下的东西，你用得着的都归你，用不着的由老板任意处理。”

她房间没剩什么我用得着的东西。我只拿走了一个小圆镜和几个衣架。小圆镜下压着一张纸，纸上写着几行时间和地点，是她为我俩拟定的出行计划。

我将那页纸也折起来揣入兜里。

我替她结账时，老板说：“她的事可别影响你住这儿的心情。虽然我们和她是东北老乡，从道理上讲应该互相关照，但理是那么个理，如果我们不检举，这小旅馆是要被摘牌的，那我们一家老小喝西北风去？……”

老板娘从旁插言道：“再说她也从没对我们表示过点儿意思，也不知是缺心眼儿还是咋的，行行都得讲规则嘛！”

她男人吼她：“瞎咧咧啥呢，一边凉快去！”

我一句话没说。又如“于浩歌狂热之际中寒；于天上看见深渊”——我已经多少了解了一些自己以前所看不到的人间的无奈，那日我再次领教了它的虚伪和险恶。自从老板夫妇双方的老人和儿女也来到深圳以后，姚芸请他们全家吃了好几顿饭啊！怎么能说“没表示过”呢？他们也常请姚芸共餐，彼此相处得“乡情融融”啊！估计她怎么也不会想到是口口声声亲切地叫她“大妹子”的老乡出卖了她。

从三十儿晚上起，有二十几个房间的旅馆就剩我一名住客了。旅馆原本是有小餐厅的，住客多时，那也是一项经营收入。厨师和服务员都回原籍探家后，餐厅就关了。好在马路对面有几家小饭店，我的吃饭问题仍能解决。

老板对我说：“现在住这儿的就你自己了，明天起对面的饭店也不开门了，你一个姑娘家到处找吃饭的地方那多难为你？莫如在我们家入伙吧，我们吃什么你吃什么。你是长住客人，春节这几天对你免费。你

呢，不挑剔就行。”

他的表现很诚恳。

我说春节这几天我要四处逛逛，一日三餐不定在什么地方吃呢，婉谢了。

我说的是实话。

但不愿吃他家的饭也是隐性原因。

他家四个大人包饺子时，我出去买了些方便面、面包、熟食、牛奶、饮料和水果。

我拎着两袋食品回来时，小餐厅里热闹了。老板一家已吃上了年夜饭，电视的声音开得挺大。

老板娘请我一块儿吃年夜饭。

我说我不饿，也困了，想早点儿睡。

关上门，我喝了一盒牛奶，吃了几块饼干，到水池那儿洗洗漱漱之后就躺在床上。实际上那时也不早了，快十点了，春晚都开始很久了。

从小餐厅那儿传过来谁和谁说的相声，听不清，一阵阵的笑声却听得很清——老板全家的和电视中的。我将餐巾纸弄湿，严严实实地堵上了耳朵。想看书，却又看不进去。

“小朋友”卧在我身边，不一会儿就睡得四爪朝天了。因为有它的陪伴，我并没觉得太孤独，也不觉得没吃饺子、不看春晚多么地委屈自己——现在的情况是我自己的选择，人得承担自我选择的后果。

不知不觉我睡着了。

我被鞭炮声震醒过一次——老板家也在旅馆门外放起了鞭炮。黑如墨镜的小横窗外，不时出现一道道橘色的“火线”，那是礼花上天的“痕迹”。我完全看不到礼花在夜空绽放的绚丽，却清清楚楚地看到了一双红

色高跟鞋，像被一束光照着。

我一下子坐起来，定睛细看，并没有。

我闭上眼睛呆坐片刻，再次缓缓躺倒，一翻身，抱着姚芸的枕头渐渐又睡着了。

二〇〇三年的初一，深圳的邮局多数营业。

我做的第一件事，便是按地址将姚芸的五千元钱寄了。姚芸曾告诉我在什么地方可以租到自行车。租自行车时，一位大叔问我拿的是暂住证还是居民证。

我说是暂住证。

他说那得同时交二百元押金；而有居民证的话，只交五十元租金，将居民证押那儿就行。

幸亏我带的钱多，否则就白去了。

我说我从没听说过外地人有居民证的事，问他怎么可以获得。

他说：“姑娘，深圳现在常住人口不少了，明摆着正朝大城市发展嘛，不实行居民证制度那还行？不过呢，得通过考试，去年才有三分之一不到的人考过去了。这城市的前景肯定好，你年纪轻轻的，要是有心成为深圳人，努力考考吧。我如果年轻，肯定也想考考。听大叔的，我保证你成了深圳人绝不会后悔的。”

多谢那位大叔，他的话对我起到了指点迷津的作用，使我不再仅仅以打工妹的心理来感受深圳，开始以究竟要不要成为深圳人的眼光来看深圳了。

那时我从四面八方形形色色的外地人口中听到的话多半是停产、停工、倒闭、下岗；而我在深圳看到的是四处在投产、开工、新行业兴起的信息和各种各样的招工广告。从关里到关外，从城区到郊区，建设中的楼架目不暇接。虽是春节期间，几处工地仍有工人在劳动。可以肯定的是，我所观望到的所谓郊区，过不了多久也会变为新的城区……

一座发展势头生气勃勃的新城市，征服了我。我觉得它像英俊少年，将来成为前途光明的有为青年无可争议。我心为之所动，我意为之倾倒。

起初我还按照姚芸留下的路线图骑，后来就随心所欲，四处兜兜转转了。

初三下午我还自行车时，送给那位大叔整整一箱矿泉水。

他讶然：“姑娘，你这是干什么？我并没为你做什么事嘛，让我多不好意思收哇！”

我笑着说：“收下吧收下吧，你是我的大贵人！”

我说完，向他鞠了一躬，转身高兴地跑了……

春节一过，人们从四面八方陆续回到深圳，深圳又人气旺盛起来。我所住的小旅馆也很快住满人了，而且涨价了。这也意味着，全深圳的住宿费都提高了。

李娟说她就要回深圳了。

我问老板如果我按原价将预定期延长到年底行不？

我学会了砍价儿。

我已经明白，砍价是人生最基本的能力，必须具备。

老板说继续长住当然欢迎，但按原价绝对不行，那他亏了。他也要交租金嘛，他一家老少六口要靠小旅馆的承租收入生活啊！

他的话使我陷入难堪之境。

见我不说话，他又说：“这样吧，我每月少收你一天的租金。你从六月份开始续租，七个月我少收你三百五十元，你觉得咋样？”

在当年，对于打工妹而言，三百五十元也是不少钱。可平均一算，只不过每月少收了五十元。

有时候，砍价只不过是一种心理游戏——小百姓之间的斤斤计较最是如此。

我说：“跟你开玩笑呢。你也不容易，别让利给我了，按现价就行。”

“方姑娘，还是你体恤我们，那你安心长住就是，我们一定为你服务好。”

他如释重负地笑了。

我补充道：“下次可不许再涨价了。”

他说：“一言为定。”

住的人多了，小餐厅又营业了。我很少在那儿吃饭。住客男多女少；三十五岁以上的多，三十五岁以下的少。全是农村人，地方口音重，吃饭时会使小餐厅像开会前的乡场，吵吵嚷嚷，各地乡音混杂。那样一些三五为伴的男人，使我一次次联想到我大姐夫和二姐夫，而那是中快的联想。并且，他们都不注意吃相。我虽然习惯了许多现象，却仍不习惯与吃相极其不雅的陌生男人同桌进餐。

洗漱也成了问题，往往是水龙头一直开着，而急于洗漱的人排起了队。等水池那儿安静了，地上已是一片水迹，到处牙膏沫子，狼藉不堪。

我对老板提过意见，希望他要管管不良的公共行为。

老板苦笑道：“说到底，还不是因为咱这儿的公共洗漱空间太小嘛！人家不嫌咱这儿条件差，图便宜住下来了，我们已经谢天谢地了，哪儿还有底气管呢？”

我于是也体会到了他作为承包人的不容易。

他反过来给我提了个建议——每日在马路对面吃过早饭晚饭后，走十几分钟路，就到了一个叫“清水大澡堂”的地方，在那儿痛痛快快地洗一次澡才三十元。

每天去洗一次，一个月就多了九百元的支出呀！

我可不敢那么贵族。

我干脆每天五点起一次，从从容容地洗漱完后再重新躺下，补两个多小时的觉，七点多钟再起来。

《深圳特区报》上登了则消息——又一轮“新居民考试”即将开始，不过与那位大叔说的不一样，而是要求先考上公务员、事业单位、国企或大中型民企中层管理岗位后，再实行一次统一“居民素质”考试。通过后不论有没有深圳住房，一律发放居民证。

为了取得深圳居民证，我在三个单位经历了三次面试。最后一个单位是包装厂，属于中型民企。老板姓赵，叫赵子威，中等身材，圆头圆脑，略胖微肥，西装革履。

他已经有了一名随行秘书，算“大秘”，专职陪他出席各类社交场合；还要招一个文字秘书，算“二秘”。

他亲自面试我——横架一条腿，脚尖不停地晃动，开口就问：“喜欢看书吗？”

我说：“喜欢。”

面试就这么开始了。

“喜欢看哪类书？”

“古今中外，都有喜欢看的。”

我有些奇怪，他对我的面试为什么从书开始？因为我看出他自己并非一个喜欢看书的人——喜欢看书的人面相上多少会有点儿书卷气的，他脸上丝毫没有。

他略微一愣，又问：“看过《三国》吗？”

我随口就答：“当然。”

其实我没看过。

我认为全中国没有几个二十多岁的姑娘喜欢看《三国》的；如果有，那她的心理和性格一定特别古怪。

我担心他接着问我看的是《三国志》还是《三国演义》。他如果那么问，我就没法自圆其说了。任何版本的《三国志》我都没见过，《三国演义》我只不过强耐着性子看了几集电视剧。

他却这么问了一句：“真的？”

我没正面回答，从第一章第一回的题目开始背起，一直滚瓜烂熟地背到第十一回。

“行了，别背了。”

他横担着的脚着地了。

我问：“要不要我讲每回的故事梗概？”

我又看出，他肯定和我一样，只不过是从电视剧里了解了一些《三国》的内容而已。

他说：“免了。你有一时照没有？彩色的。”

我明白我被录用了，暗舒一口气，摇头。

“去照。三天后带照片来办工作证。”

他好像急着要去办什么事，说完一起身就往外走。

我坐着没动，叫住他，平静地问：“不谈工资了？”他也平静地说：“先一千五吧，三个月试用期后看你表现再定，也许我还觉得你不称职呢，好好表现吧。”

一千五也就比我当帮厨时每月多三百元。多三百元也是多啊！多一点儿我就知足。何况我得尽快将工作定下来，所以就没再说什么。

以后，每当想起那次面试，总会觉得很可笑——我在临江一中读高中时，老师曾要求我们通读“四大名著”。学习压力那么大，谁有时间通读啊。再说“四大名著”虽是名著，却并非是人人都喜欢读的小说。聪明的同学就想出了一种应付老师的办法——背每一回的标题；顾名思义，记住了标题，也就差不多了解了基本内容。我在“贵师”的时候，有的师兄师姐考研往往也用此法备考——一部作品，背作者姓名、籍贯、生卒年份，甚至背初版是哪一年、什么出版社出的，再浏览几篇评论，果而是考题之一的話，起码能保住一半的分。露怯的事主要发生在面试时，老师若问细节，那就吭吭哧哧答不上来了。

我用那一招顺利地通过了求职面试，也算是急中生智吧。

自从离开“贵师”，我已很久没见过一个戴眼镜的男子了。

为我照相的照相师戴眼镜。他三十二三岁的样子，斯斯文文的，像梁家辉。我看过几部梁家辉主演的电影，对那种类型的男子颇有好感。

照一张一时快照本是简单的事，但他将事儿搞得挺复杂，不断调光，一会儿让我往左侧脸，一会儿让我往右侧脸；一会儿将相机固定住，一会儿又举着凑近我的脸咔嚓咔嚓按快门，搞得我不胜其烦，对他的好印象大打折扣。

我催促他：“请快点儿，不需要你把我照得多好。”

他却说：“你可以对自己的照片没要求，我却不可以对自己的水平没要求。”

他那小小照相馆从门面设计到内部装修都挺别致的，进门的人立刻会感到一种相当现代的艺术气息。墙上挂着不少镶框的肖像照，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有彩色的也有黑白的，显然他是当作自己的作品来展示的，也证明他在摄影方面确实有两下子。

但我不是来欣赏的，我是来照工作照的。我的耐心有限，脸上的不满越来越挂不住了。

为了使我表现良好，他不断地说：“别急别急，更别生气，表情要沉

静下来，就完就完，再配合一会会儿……我之所以这么认真，是因为你的气质与众不同……”

他最后那两句话使我火了……如果一个女子不漂亮，男人才夸她气质如何如何，这点儿常识我还是有的。

我怼他：“你到底有完没完？”

他笑道：“大功告成，结束了。”

我付钱他写收据时，门一开，进来了两名公安。我立刻认出将姚芸带走的正是他俩。他俩也认出了我，以意外的目光审视我——仿佛在问：你和他又是什么关系？

我说：“我只不过是来照相的。”

他却问：“两位同志有何公干？”

一名公安对我说：“你快走吧，我们奉命把这儿封了。”

另一名公安对他说：“有人揭发你举办色情摄影展，你得跟我们领导去交代清楚。”

那公安表情严厉，语势冷峻，将“色情”二字说出强调的意味。

我闻言夺门而出，逃之夭夭，只得再找一家照相馆将我的事办成。一路之上，我又羞又恨——羞的是几乎被那“色狼”的假面所蛊惑，恨的是他的伪装伎俩挺高明。

赵子威是一位喜欢训话的老板。动辄将女工们集合在一起，高声大噪地来一通“思想教育”。我第一次听他训话是在早上，流水线还没启动。他要求女工倒背双手，叉开脚，挺胸昂头。而她们，是些平均年龄二十几岁的农村小妹。我虽是她们的同龄人，甚至比她们中的几个年龄还小，但毕竟不是农村小妹，而且还上过两年大学，有着与她们的父母完全不同的“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自幼所见所闻便也比她们多，每觉比她们要成熟不少。她们大抵初离家门，对于远在异地忐忑多多，普遍胆小怕事，很容易被吓着，稍受刁难就哭鼻子。

当时的情形有点儿像教官对特种女兵的训话，给我留下深刻印象。

“我姓赵，赵子龙的赵，赵子龙的子，威风的威。常山赵子龙，是我的先祖。我们这一族赵家，以赵云为荣。我当老板，就是要将赵云精神发扬光大，使之成为我们的企业精神！我们现在虽然是一家包装行业的厂，但以后会多向发展。深圳是座商机不断涌现的城市，我是一个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人，今后我要率领你们将咱们厂做大做强，实现利益最大化！所以，你们要学习赵子龙精神……”

我听来听去，到了也没听他阐述到“赵子龙精神”究竟是种什么精神。事实是，他压根儿就没具体谈，有可能他自己也不清楚。

他是一个有点儿自相矛盾的人。

比如他的口头禅是“我当老板的”，却不许厂里任何人叫他“老板”，而要一律称他“先生”。所以，我在厂里听得最多的话是“赵先生早”“赵先生好”“赵先生指示”“赵先生如何如何”——那时我感觉自己又不像是在一家包装厂里，而像是在一所大学或什么文化学术单位。

将包装厂也办成一所宣传“赵云精神”的大学校，是他一心兼顾的志向；而他的终极追求却是利益最大化。

他还是一个十分情绪化的人。有时他情绪不稳定，究其原因又是我们常人难以理解的。

是他“大秘”——那位四川的漂亮姐告诉我，他曾因为没打死一只吸足了他血的蚊子而对自己十分懊恼，连呼：“失败！失败！以前从没出现过这种情况。人生不进则退，不进则退！……”

还曾因为老天爷干打雷没下雨而大为光火，仰望着乌云翻滚的天说：“这不是忽悠人玩儿吗？！要是做得到，真想架起口径一千米的大喇叭，把它骂上一天一夜！”

我问：“他又不是农民，那么在乎下不下雨干吗？”

她说：“老天爷的表现不中他的意呗。他希望下场大雨凉快凉快，老

天爷不是使他失望了嘛。”

我又问：“像他这种性格，怎么也会成了老板呢？”

她说：“命好呗。他有个哥哥，哥俩原本都是农民，他哥带他一块儿干过建筑包工队，挣下了二三百万。那时‘深交所’成立，他哥决定赌一把，买了大笔股票，一赌赌准了，成了阔佬，于是干起了房地产。几年干下来，又成了房地产大亨，结果他这个弟弟眼红了，说什么也不愿再在他哥手下只挣份儿工资了，闹着要与他哥打官司，分资产。他哥没辙，只得给了他一千万。正好这家包装厂原来的老板要转手，他图省事，把厂买过来了。”

“大秘姐”说自己原本是他哥哥赵老大的办公室主任，是弟弟向哥哥借过来帮忙的，等这边一切稳定了，她还是要回赵老大那边儿去的。说如果我愿意，她临走愿意推荐我接替她成为“大秘”。

我说我还没有那么长远的打算，目前是走一步算一步，一切看情况而定。

赵子威交给我的第一项重要任务，是命我将所谓“赵云精神”理出个头绪，归纳归纳，提炼提炼，概括为几句口号。

“你已经证明你是熟读过《三国》的了……”

我不得不打断他，纠正道：“没有什么《三国》，只有《三国志》或《三国演义》……”

我怕如果不及及时予以澄清，产生了什么歧义，他会把一切过错都推到我身上。

他板起脸说：“你当秘书的就别跟我较真了。我老板话还没说完你就打断我，这叫造次，是不能被允许的。造次什么意思你懂吧？”

我立刻摆正了自己的位置，垂下目光恭敬地回答：“我懂，请赵先生原谅。”

他缓和了语气说：“下不为例啊！志也罢，演义也罢，内容不都是那

么回事吗？我认为，只要你用心，是能够完成好任务的。我不催你，但你也不要太拖拉。完成得好，转正快。”

敢情他对自己提出的“赵云精神”也糊里巴涂的。

以后的几天里我就集中精力读《三国演义》，硬着头皮读了一天，还是读不进去，于是干脆找带子来看录像，只看与赵云有关的那几集。看完后，将“赵云精神”概括为“一大二正三不计较”。往细了说就是看形势的格局要大——想那赵云，当初是袁绍麾下的爱将，是袁绍借给刘备的。赵云看出了袁绍其实志大才疏，心胸也不开阔，而刘备似乎更能成事，于是一去不回，从此跟定了刘备，无怨无悔。“二正”是能够清醒地摆正关系——刘关张虽然都称他为“四弟”，但他明白，自己与那三人并没结义过，是个半路加盟的弟，从不在关系上做非分之想，是谓“一正”。自己冒死于长坂坡混战中救了阿斗，功莫大焉，却从不居功自傲，特低调，是谓“二正”；三不计较是指不计较任务之艰难、不计较论功之先后、不计较别人如何评价自己“背袁忠刘”的抉择……

我一边写一边在心里嘲讽自己——他妈的这也算一项正经工作吗？为这种事消耗脑细胞是值得的吗？都哪儿跟哪儿啊！

不知不觉地，我已经沾染上“应用国骂”的坏习惯了。不过还没到随时应用的程度，但在心里已应用多次了。我的体会是偶尔应用一下“国骂”利于减压。有时候，压力并非实际工作的难度造成的，而是某项工作的垃圾性造成的。为了提前转正，为了早日拿到转正工资；最主要的，为了早日成为深圳居民，我的工作态度既认真又投机取巧，既严肃又嘻哈。

我仅用了几天时间就将任务完成了，并于当日郑重呈送“赵先生”审阅。

他看后搓着双手满意地说：“好，很好，好极了。好就好在，‘一大二正三不计较’概括得好，也与‘以厂为家，爱厂如家’的企业文化结合得好……”

当时“大秘姐”也在场。

“袁绍当时的势力可比刘备强大多了，但那是一时的强大，表面现象嘛。刘备有后劲，曹操最先看出来，所以与刘备煮酒论英雄。赵云也看出来，所以才切断和袁绍的关系，此后一心一意跟着刘备干。赵云是武将，眼光居然与曹操一致，用‘一大’来概括言之有理吧？……”

赵先生评议到最后，扭头问了“大秘姐”一句。

“大秘姐”的脸倏地红了，嗔道：“问我干什么？不懂！”

我不认为赵先生是借题发挥，成心拿自己向哥哥“借”来“大秘姐”的事儿敲打她。但言者无心，听者有意啊！

结果我可就被动了。

赵先生一高兴，当场就同意我提前转正了，还将他的电脑奖给了我。我听“大秘姐”说过，他早就想换台新电脑了，那不过是一种顺水人情的做法。

我抱着电脑离开赵先生办公室后，“大秘姐”跟出来叫住了我。

在走廊拐角，她没好气地说：“你还真能胡编乱写！”

我分辩道：“姐，你误会了，我可绝对不是……”

她打断我的话，柳眉倒竖、杏眼圆睁、激头掰脸地训我：“你还狡辩什么呀？你那‘一大二正’就是针对我和他们兄弟俩的关系！你当我白痴不明白呀？我告诉你，需要摆正关系的是你！你以为他真少不了一位文字秘书吗？别自作多情了。他招聘你，只不过是因他哥那儿有文字秘书，所以他认为他也必须有。对于他，你也只不过如同老板戴腕表，不是为了看时间，是为了显身份罢了！”

“那你他妈的对于他又意味着什么呢？”

我冷冷地怼了她这么一句。

“走着瞧！”

她愣了愣，甩下这么一句，忍怒而去。

终于又将“国骂”实际应用了一次，我心快哉。

以后，我继续做那项“垃圾工作”。再垃圾，我也得把它做完啊。接下来的事没什么压力了，或者说，是提前转正和获得了一台电脑，使那项工作的垃圾性似乎变得不那么可厌了——我找了一家打印社，将“一大二正三不计较”设计成各种标语，在厂区和办公楼内到处贴挂。并且，印一千册配图说明书发给坐办公室的和车间的女工们。这期间，来自“大秘姐”的冷讽热嘲自不可免。我则能忍则忍，气极了便也怼她两句，或以眼还眼。在言行方面，我逐渐变得像李娟和倩倩了。但我为自己立下了一条原则，那就是绝不向赵先生汇报——误会虽已产生，也正因为是误会，我相信必有化解之时；倘我竟打她的小报告，那不就使矛盾激化了吗？好在我不需要加班，这使我可以珍惜下班后的时间进行必要的温习，为将暂住证换成居民证而备考。

六月中旬发榜那天，我没什么悬念地榜上有名。我毕竟从小学到高中一路是从重点学校学过来的，并且还有两年大学的本钱垫底儿；大专知识水平的分类考试自然难不倒我。深圳是特区，这一点使它从立市伊始就十分重视人口素质的结构；它通过那一考试措施首先可以将各行各业的优质人才留下。

没想到，我竟从榜上看到了“姚芸”二字，不由得一阵惊喜。不错，千真万确，正是那两个字，年龄和籍贯也吻合——难道真的是她吗？

重名的现象实在太多了。

但我多么希望那个名字所代表的正是我所认识的姚芸啊！

虽然她从我的生活中消失得音讯全无了，连我替她寄钱这件事我都没得到过任何反馈，但我却每每想到她。我的打工生涯越顺遂就越会想到她。而只要白天想到了她，夜里就会梦到她，第二天早上就会幻见小窗外又有一双红色的高跟鞋。

我坚信她是一个好女子。

她坦诚地告诉我那么多没必要告诉我，也不该告诉我的事，证明她将人和人之间的关系看得相当简单，比我简单多了。连我都曾预感到老

板夫妇会做什么不利于她的事，可她却直到被带走那一天也没怀疑恰是她的老乡举报了她，这种傻大姐式的女子本质上怎么会是坏女子呢？如果“大秘姐”是她，那种误会将不可能产生。即使也产生了，一解释必然也就过去了。

“是她，肯定是她！她说过她是技校毕业的，那么她肯定也会考过的……”

我转身离开时，不禁在心里说服自己是她无疑。

那是我第一次为别人的命运流泪，也第一次为别人的命运祈祷……

李娟还没回来。

我可想她了，像盼着见到亲姐姐一样盼着她早日站在我眼前。

通信使我俩的关系更紧密了。

我通过考试的事也让赵先生很高兴，他当众表扬我。一个单位或一个企业，通过那种考试的人越多，有居民证的员工便也越多，而那足以证明单位或企业员工的素质普遍较高，领导或老板脸上自然光彩。

我向他提出我希望到车间去。当时管理车间的总线长跳槽了，这对我是一个机会，机不可失。

我的理由是，我大学两年里学的专业是企业管理，我通过的也是同一专业的考试，希望他圆我学以致用理想。而真实的原因是，我无论如何对他尊敬不起来。他轻挠腮帮沉吟片刻，侧目问我有什么条件？

我说没有条件，工资可以不变，文秘的工作只要他有吩咐，我也愿意兼顾。

他绷不住脸了，笑着爽快地说：“好嘛，好嘛，年轻人就应该多锻炼自己嘛。我不成全你，岂不是我不对了？”

我就这样成了总线长。

车间里共有四道流水线，每“线”左右各六人，各有各的“线长”。“总

线长”的角色相当于车间主任，姑娘们对我的叫法却常常是“总长”——“总长”叫起来顺口。

我第一次被叫作“总长”时，着实有点找不到北，如同自己忽然不可思议地成了一位上将军。听惯了，如梦如幻的感觉就荡然无存了。

线长是不脱产的，她们也必须坐在流水线旁亲力亲为，只是工资多一些。我这位总长是脱产的，但工作时间按职务要求得一直在车间里，抽查质量，巡视女工们的劳动表现，类似于监工；而这不能使我有良好的感觉。

四名线长内心里都是有竞争想法的——不想当总长的线长才是好线长，整天一门心思取代总长，不但会生出歪门邪道之念，互相之间也会勾心斗角，明合暗不合，影响团结。前任总长一走，四名线长的取代之心大暴露，都认为自己最有资格晋升为总长。而且，各有各的拥戴者。车间里一时间拉帮结派，波诡云谲。我好比斜刺里杀出的程咬金，或曰“黑马”，令她们始料不及，既断了她们的念想，也无形中成了“公敌”。当然，并没谁敢公开与我叫板，只要我行事公正，总长的权威就不是她们可以不当一回事儿的。

我并没禁止她们叫我总长，既然叫“总长”比叫“总线长”顺口，又何必非要求她们改口呢？

四十八个姑娘来自几个省份，自然而然地便以老乡为主体形成了“姐妹帮”，而老乡少的姑娘们，也必然会感到乡情压力。我尊重乡情，但是反对“乡党”。为了防止“乡党”之产生，我将四条流水线的人员结构重新调配了一下——哪条流水线哪一个省的姑娘多，我就让来自另一个省的线长来领导。这样也就阻止了各线长对本省姐妹的心理控制，使乡情局限于乡情，而不至于演变为帮派。

我的做法引起了不满。

我的另一种做法随即又消除了那种不满——我提议成立互助基金，带头交出了两千元钱。四名线长不得不加入，各出二百三百不等。谁家还没急需钱用的情况呢，这一提议获得了一致拥护，于是两天内集资七

千余元。我宣布由大家集体制定借用条例，四名线长共同管理，我一概不过问，不干涉。线长们感到了我对她们的信任，对我的权威也开始报以维护。

我在车间里并不闲着。

只要我看出有谁状态不佳，动作慢了，就会替下她来，让她休息休息。多数姑娘不会因为头疼脑热就请假，有的姑娘例假前反应强烈——我身为总长必须体恤她们。

两个月后，我与姑娘们打成了一片。打成一片的好处是，她们不再视我为“监工”了，而带来的问题是——在一块儿玩笑开得多了，自会生出些难料的是非。

一日休息时，有个姑娘问我赵云有没有老婆？

这个问题显然问得大为不敬——赵云赵子龙，他是我厂的精神化身，是赵先生的崇拜偶像；对于他的妻子，应以夫人来说，怎么可以用“老婆”二字呢？

我说据我所知嘛，不论《三国演义》《三国志》还是别的关于《三国》的正史，都没有他是否正式结过婚、夫人是谁的记载。某些说评书的讲到过他有夫人，但评书内容是不足为凭的呀。

“就是！我只听说过关羽有儿子叫关平，张飞有儿子叫张苞，从没听说赵云有儿子叫什么名。”

没想到，姑娘中还有对三国之事知道得不少的。

于是大家七言八语纷纷议论开了。

“她那么问啥意思啊？”

“这你还不明白？如果赵子龙没老婆，那他就没亲儿子；从根上说，赵老二这一门赵姓人家，就与人家赵子龙八竿子也搭不上，不就是硬往上贴吗？”

“赵老二谁呀？”

“这……有些话不能重复，自己寻思！”

“噢……知道了知道了……”

“即使赵云有儿子，即使有两个，长大了也跟他爸似的，东杀杀西杀杀的，兴许还没来得及娶媳妇就都死了呢……”

“是啊，关羽的儿子就那么死的，张飞的儿子也那么死的。”

对三国之事知道得不少的姑娘冷不丁又抛出一句。

于是议论继续。

“你们说来说去，人家赵云当年可能是绝户吗？”

“她们几个还想证明……”

“还想证明什么？”

“还想证明赵老二……”

“打住！都不许说这个话题了。宣布一条纪律，以后休息时都不许说和‘赵’这个姓有关的话题。从明天中午开始，休息的时候轮流唱歌，谁唱得好我请她吃雪糕。”

我不得不进行阻止。再不阻止，不知她们还会说出什么放肆的话。而我身为总长，听之任之显然是不对的。但我理解她们为什么会那样。我对我的工资还算满意，我是一个没有家庭负担的人，只要工作比较顺心，多挣点儿少挣点儿对我不是第一位的问题。可对于那些姑娘则不然，她们的背后也就是她们农村的家，都有这样那样靠钱才能解决的困难。即使只不过多挣或少挣二三百元，她们也是非常在乎的。她们中，有人的年龄实际上还没过十八岁。如果不是生活所迫，谁家父母会舍得未成年的女儿跨省打工呢？而她们的工资，在深圳相比起来是不高的。她们却不敢轻易辞职，赵先生似乎在她们中培植了耳目；谁一有嫌工资低打算辞职的表现，往往还没等真那么决定，就会被挑出过错予以开

除，开除告示还贴在厂门外，等于是一种向外界的公告——摆明了是存心影响她们再找工作。

我也有点儿怕赵老二那厮对我来这一套。

第二天午休时，赵老二——不，赵先生出现在车间里了，一脸难以掩饰的怒气。

他命我站到他身旁，命姑娘们站成四列，左右各两列。之后，他倒背着双手，在四列姑娘间走来走去，开始训话。

“反啦，反啦，都想造我的反啊？我给了你们工作，使你们有份工资可挣，你们非但不知感恩，还集体借题发挥，含沙射影，指桑骂槐，背后贬损我、诅咒我，当我舍不得把你们统统开除啊？开除你们对我有什么损失？一点儿损失没有！现在的中国，哪儿哪儿都缺钱，有钱就是爷，可哪儿哪儿都不缺人，我今天把你们开除了，三天后车间里工人又满额了！……”

姑娘们一个个被训得垂着头，噤若寒蝉。

他终于走到了我跟前，双手由背着而叠放于前了，叉开腿，瞪着我凛凛地说：“现在，我要求你将昨天背后贬损我的人一个个给我指出来。你如果不，那么就——滚。”

我毫不犹豫地指着说：“她、她，还有她……”

他转身轻蔑地看了看那三个姑娘，又对我说：“咱们有言在先，必要时你还得兼起文秘工作。她们贬损我，你没及时制止，你的表现也很恶劣。给你个将功补过的机会，立刻去写开除公告，贴到厂门外。”

我平静地问：“什么罪名？”

他吼了起来：“你他妈装什么糊涂？什么罪名还需要我告诉你吗？”

我平静地说：“你他妈冲我吼什么？不管谁向你打的小报告，你都不应该偏听偏信。如果我这个‘总线长’不是你任命的摆设，你起码应该先向我了解一下情况，而不是气势汹汹的一来到这里就罚站，就训人。”

他眨巴了几下眼睛，强词夺理地说：“难道我当老板的向工人讲话，倒应该工人坐着，只有我一个人站着吗？如果我和工人都站着，就成了我对工人罚站吗？”

“当然不是那样。正常情况下，你坐着说，工人全体站着听，那也没有表达不满的必要。但是现在的情况明明不正常，你明明是来泄愤的，所以你就是变相罚她们的站，所以我不但有权替她们也有权替自己表达不满，还有权表达抗议。”

我的语调虽然很平静，语势却毫不软弱，每一句都是辩驳的口吻——那时的我，像极了“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养父养母也经常在家里接待上级或下级，彼此严肃地讨论问题，争辩对错。我清楚地记得，有一次养父与省里来的一位伯伯争辩得都拍起了桌子。即使养父母之间，争辩是非、互相反驳时，每每也都言辞犀利。

我曾批评“市长爸爸”没必要与“校长妈妈”那样。

他却反过来教导我：“理者，世间唯一使人平等之准绳也。我和你妈都是管人的人，我们互相争的对错，都是为对方好。放心，你妈明白这一点，绝不会生我的气，我也不会生她的气。道理越辩越明嘛！”

面对气势汹汹的赵子威，我不得不像养父母那样——不同的是，我和姑娘们并不占理，理在赵子威那边。与其说他强词夺理，还不如说我在强词夺理。本已不占理了，再不强词一夺，我和姑娘们不就只有一屁到底了吗？

“方婉之，你行，你了不起啊，当众顶撞起我老板来了！那么，你回答我，我赵子威是没茬找茬来问罪的吗？”

为了体统和面子，赵子威既不好再冲我吼，也不得不与我辩论。理在他那一边，他清楚这一点，分明想一直辩得我理屈词穷为止。

但他那人，像烂牌手——一手好牌也会输得稀里哗啦，明明有理的事，话一多必会授人以柄。

我立刻抓住机会继续反驳：“赵先生，何谓罪？我和她们，又何罪之

有？我们有罪没罪，你有什么权力问罪？除了法官，任何人无权对别人问罪。而且，法官也要依据法律来定罪。离开法庭，脱下法官服，他也同样没那权力。你以为你当老板的人就能代表法律了？”

赵子威又眨巴了几下眼睛，忽然扑哧笑出了声，冷笑道：“别跟我玩儿偷换概念这一套。你这种伎俩，很容易被我识破。我没工夫跟你扯别的，我只问你一句——你敢说昨天中午她们没贬损过我？”

那时我已想好了应对之策。

我缓和了语气，平静而又从容地说——“一大二正三不计较”，引起了姑娘们对三国之事的浓厚兴趣，所以，休息时自发地讨论了起来。大家最感兴趣的问题是——赵子龙的夫人究竟是一位什么样的女性。女孩们对这一问题感兴趣，实属正常。

我指着那三个如同大祸临头的姑娘说：“她、她、她——我认为她们三个应该表扬。她们具有刨根问底的求知精神，这对打工妹是弥足珍贵的良好习惯。也正由于她们三个的刨根问底，促使我下班后查阅资料，终于梳理清楚了赵子龙的婚姻状况和是否有子孙的问题……”

我成心卖关子，说到重点处不说了。

赵子威被吊起了一听究竟的“胃口”，也缓和了语气，连连道：“说下去，说下去……”

我就将评书中的人物关系端了出来，尽量讲得使他爱听。

赵子威听到后来高兴了，搓着手说：“那什么，再给你项文字任务，把你刚才讲的整理成章，打印出来，过几天发给全厂的人。首先给我一份，我要先睹为快……”

他一高兴就搓手，像座山雕一要杀人就冷笑。

我看出他是真的反怒为喜了；估计关于赵子龙有没有后人的问题也困扰过他，如果我能给出肯定有的根据，那么他自诩是赵子龙的后代就更可以言之凿凿了，关于赵子龙的谈资也就更加丰富了——我曾听他

的“大秘”说，他正踌躇满志地酝酿成立什么“赵子龙研究学会”。

他竟一时得意忘形起来，掏出手机指示他的“大秘”：“你与卖家联系一下，中午送几箱冰淇淋到食堂，要最好的，车间里每人发两支，办公室的和勤杂人员每人一支。”

自从我因为“一大二正三不计较”与他那位“大秘”发生了无法消除的误会，在我心目中，那四川姑娘已不再是“大秘姐”，而只是他从他哥那儿借的花瓶了。

他下达完指示，又对姑娘们说：“误会误会，好大的误会！这样的误会以后不会发生了。”

他转身走时，我叫住了他。

我说：“您不能就这么一走了之，您还没向我道歉。”

“道歉？我向你……道歉？”

他一脸的“友邦惊诧”。

我说：“你骂了我一句他妈的，所以必须向我道歉。”

“是吗？”——他扫视着姑娘们问：“我那么骂她了？”

姑娘们默默点头。

“‘他妈的’都快成许多中国人的口头语了，不能算是骂人话吧？”

他狡辩。

我说：“如果你那么认为，不道歉也行。我现在也用那三个字说你一句，咱俩就扯平了。”

他犹豫着不置可否。

我态度强硬地说：“还是道歉比较文明。您如果不，我将向市工会告你当众辱骂员工，而那将会成为新闻的。”

他愣了愣，忽然哈哈大笑；笑罢，一本正经地说：“你呀你呀，你这个小方呀，太小心眼了吧？可以可以，她们作证，我向你郑重道歉——对不起，请原谅。”

他不但那么说了，还很绅士地向我鞠了一躬。

他离开车间后，姑娘们一下子将我围住了，纷纷与我拥抱。

三个姑娘中的一个与我拥抱时哭了，恳求地说：“方姐，你可要一直当我们的总长啊！”

对于养父养母，我固然是很重要的，但我从不曾觉得自己对于别人也很重要。

那姑娘的话使我当时觉得自己似乎一下子不寻常了。

觉得自己不寻常的感觉令人陶醉。

我却没说什么表态的话，只不过用“小事一桩”“别破坏情绪”之类的话安慰了她们一阵。

我暂时不会离开这个厂，因为还没取得居民证。办居民证是要单位出介绍信的。不论谁，若没在一个单位工作到半年以上，什么单位都不会开介绍信的——开了也没用。

我决定居民证一到手就离开这个厂。

尽管姑娘们显然地对我产生了依赖心理，但我可不想充当她们的“保护天使”。

不，也不是不想，而是根本不可能做到。

充当别人的“保护天使”也得有那种能力呀！

我清楚我完全没有。

我自己还经常生活在难以言说的不安中呢！我又何尝不需要一位“保护天使”啊！

赵子威是从不在食堂吃饭的，他的“大秘”沾他的光，在食堂露面的时候也少。

那日中午，他却破例在食堂吃饭了，他“大秘”便也出现在了食堂。

而他偏偏端着托盘走到了我那一桌。他一坐下，别的姑娘纷纷端着托盘离去了。

他若无其事，高声大嗓地继续跟我讨论赵子龙的婚姻之事。

我也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尽量做到有问必答。

我告诉他，赵云曾有机会与一位美貌女子结为夫妻，但因对方是敌营降官的嫂子，赵云出于“政治”影响的考虑，婉言回绝了……

他一拍桌子，高声赞道：“我赵子威的先人，真英雄能过美人关！那是什么精神？事事顾全大局的精神嘛！美哉赵云！壮哉子龙！我们大家都学他这种精神，咱们这个小厂就一定能做大做强，早日上市！……”

那时食堂里一片肃静，而“花瓶”又一次向我这一桌投过来妒恨的目光。

分到冰淇淋的人，虽然都明白是沾了女工们的光，却并不清楚究竟因为什么沾的光。

而我和姑娘们回车间时，她们中有人嘟囔：“上不上市与咱们有什么关系，咱们又不会人人都有股份！”

我心想，说的也是——赵老二的利益和她们的，也包括和我的利益，根本就不是同一个层面的利益。他的利益最大化了，我们的利益反而可能最小化了呢！

是的——是“我们”，那两天我看明白了，我和那些姑娘们不知不觉成了“一伙儿”的。

以后的几天里，我总想观察出来谁是潜伏在她们中的赵老二的耳目，却怎么也观察不出个结果来——在我看来，她们都是同样单纯又怯

懦的农家小妹。她们中没有一个李娟那么敢作敢为仗义侠气的姑娘，也没有一个倩倩那种深谙世故的姑娘，甚至连姚芸那种坦诚的也没有。她们的单纯已不同程度地受伤或被污染，她们怯懦而又都有各自为人处世的小伎俩。

我觉得，她们和“赵老二”是“配套”的，正如什么样的老板开什么车。

这也就难怪同样需要保护的我，居然会被她们视为“保护天使”了。

我暗中观察了几天一无所获，也就懒得再观察了。爱谁谁。

哪个单位还没有爱打小报告，以充当耳目为宠幸的人呢？几时再起事端几时再说呗！我又没权在车间里搞一次互相揭发，来一次“深挖”和“清查”。有那权力我也不做那事呀！我吃饱了撑的啊？

这么一想，我心随之释然，安然。

十

端午节第二天，李娟终于回深圳了。

在前一段日子里，我已顺利将暂住证换成居住证了。

我是一名深圳居民了。

我已经开始爱上深圳了。

包装厂是效益不错的小民企，赵子威是虽无可敬之处却也不能说有多么坏的老板；而深圳却越发美丽和欣欣向荣了。

我因终于成了它的居民而自豪。

我的第一个努力目标实现得波澜不惊，这使我提升了“我的人生我做主”的自信。

我的第二个努力目标是拿到夜大毕业文凭——大学都没毕业是我心口的疼。

深圳当年对夜大尤其重视。

在前一段日子里，我也做了一件冒险之事——我成了一名深圳股民了。

赵老二他哥赵老大炒股发达的经历给我以深刻的启示。听说又一批新股即将上市的消息后，我当晚给“市长爸爸”打长途，请求他为我确定一下该买什么股。

在离家出走的日子，我与“市长爸爸”的关系并没有一刀两断。在我这儿，首先就是根本做不到的。在他那儿，是根本不允许我那么做。相反，我更加意识到，他是世上仅有的最爱我的那个人，只有他才可能是我的“保护天使”。在肯定会直接影响到我的人生大事上，我信赖的人也只能是他。

“哎呀我的女儿，这你可太让你老爸为难了，我对股票的事也不在行呀……你确定非要炒股吗？”

他已经过了五十五岁生日了，那以后他就开始在电话里和信里自称“老爸”了。

我对他说我并不打算做一个经常炒股的股民，我只想拥有几只股，以使自己的钱增值得多一点儿、快一点儿。既然别人那么投资挺成功的，我也想碰碰运气。

“可是女儿，股市明明有风险的嘛，如果你运气不好呢？你承受损失的心理够强大吗？……”

“市长爸爸”在电话那端忧心忡忡。

我说我绝不会把我那点儿钱全都买成股票的，最多只能用一半儿的钱买几支。而且发誓，即使亏了也心甘情愿，保证不会对他有任何怨言；运气好的话，也会对他表示一份孝心。

电话那端传来老爸的哈哈大笑。我与他通长途也有十余次了，第一次听他笑得那么开怀，那么响亮。

“说来说去，你是主意已定，而且认为我责无旁贷呗！罢了罢了，我就当你一回高参吧。但是我可有言在先，下不为例。给我一天时间，容我向内行的人讨教讨教再回复你……”

他终于被我“绑架”，成了我事实上的支持者。

托他的福，我用五万元所买的五支股，在其后两个月皆涨无降，区别仅仅是涨得快慢多少而已。涨得最多的一只股，一万已变成近八万了。

人逢喜事精神爽，见到李娟时，我可以说是容光焕发，精气神十足。

她出现得十分突然。

那天早上我洗漱完，端着脸盆回到房间，见有人躺在另一张床上。

我以为是谁进错了房间，正要问，她坐了起来。

以前，我只从小说和电影、电视剧中看到过这样的情形——什么人由于太过意外，手中的东西愕然得掉到了地上。在现实生活中，我还从没见过过那种情形。

但是那种情形居然发生在我身上了。

洗脸盆从我手中掉到地上，漱口杯滚到了床底下。

我意外得下巴都快“脱钩”了。

她默默起身走到我跟前拥抱住了我。

而我，哭了。

“你坏！你坏死了！打你，打你！……”

我一边哭，一边不断地用拳打她。在好友面前，我变成了小女孩儿，忍不住撒娇表达亲昵和想念。

她说有的省份闹水灾，她乘坐的列车晚点了，快后半夜三点了才到深圳。不好意思敲旅馆的门，在旅馆门旁坐着补了几个小时的觉。

我说：“你看，咱们这房间是有小窗的呀！我在信里告诉过你，你干吗不敲窗啊！”

她哭笑着说：“傻丫头，半夜三更的，我困得连东南西北都分不清了，也不知道小窗开在哪一边呀。”

我这才发现，她脸上、双手上被蚊子叮起了几处包。

我要她跟我去吃早饭。

她说已经在街对面的早点铺吃过了，困极了，只想倒头便睡。

从黑龙江的农村到深圳，我估计从她离家那天开始，最快也得四

天。

“不跟你说话了，你睡你睡！”

我将她推到床边。

她躺下之后说：“真累呀，终于到家了。”

我说：“对。这里以后就是咱俩的家。”

一边说，一边替她脱鞋。

她闭着眼睛问：“怎么没见到‘小朋友’？”

我说：“放心，我没抛弃它。它夜里喜欢出去玩儿，一会儿就从小窗跳进来了。”

当我捡起脸盆和漱口杯什么的放好，她已发出了轻微的鼾声。

我去外边吃了早点再回来时，“小朋友”也回来了。

多么难以想象啊！

屈指算来，“小朋友”与李娟已经九个多月不曾见到了，它居然还认得她。也不嫌热，像条毛虫那么蜷在李娟身边，也打起了呼噜。

那日天气很好，阳光从小窗洒进来，使我们的“家”半明半暗。因为是假期，住旅馆的人都出去玩儿了，走廊静悄悄的。我将房间的门敞开，便有微风一阵阵对流了。

我已报名上了夜大。

我坐在桌前，翻开课本，满怀喜悦——不，简直可以说满怀幸福地写起作业来。深圳当时有规定，不论任何性质的单位，都要保障员工上夜大的权利。一般情况下，能不加班尽量别安排加班。

包装厂那时的活儿不是太多，赵子威对我上夜大也较支持——这两点使我并没跳槽，一直在当那些姑娘们的“总长”。

由于李娟回来了，我竟无法聚精会神了。

我看一会儿书就忍不住看一会儿熟睡中的李娟——她的脸原先挺白的，现在却变黑了，也许是在老家整天下地干活晒的吧？

李娟——我的姐们儿，我的好友——从现在开始，又将与我朝夕相处，这的确令我满心欢喜。养父曾对我说，超三缘方为友，识于途是谓朋。由朋而友，此谊弥足珍贵也。

我那时刚上初中，不太懂，问什么意思？

“校长妈妈”从旁解释——同窗、同道、同事，这三种关系是相当普遍的社会关系，也可以说是缘分。在这种缘分的基础之上发展出意气相投的关系已属幸事。而相识于芸芸众生，只不过是“朋”的关系，在这种关系之上产生的友谊，可以说是非常之缘，尤其应该诚挚地加以维护。两个陌生人相遇，一个称另一个“这位朋友”，什么意思呢？是表达出这么一种态度——咱们虽然相识于陌路，但何不以朋友相待？兴许，咱们还能进一步成为良友呢！

养父又说，好比两名战士，同在一个班，或同排同连，成为友的可能性自然极大，但只不过同在一个大集团军中，于陌生的千万人中相识了，成了朋友，这种几率不高，所以应该视为“极品缘”。

记得我当时大不以为然：“爸，你不解释，我倒还明白。你一解释，我反而糊涂了——难道朋友是专指男人和男人的关系吗？”

养父挠头笑道：“女儿，这你就得采取认可的态度了。在汉语词汇中，从古代到近代，从庙堂到民间，一向还真是那么回事儿……”

我和李娟，一个是贵州人，一个是黑龙江人，相识于离各自的家乡都极远的深圳。我俩的老家相距数千里，却成了好朋友，分开久了都特别思念对方——有时一想，这大千世界中，人和人的关系真是难以预料啊！不用一个“缘”字来说，还真就难以解释了。并且，我总觉得，我和李娟在一起，有时确也像两个男子在一起。她身上往往表现出男子气，也影响我身上多了从前绝不曾有过的男子气。而我单独和倩倩在一起时，则并无那种感觉。“姐们儿”情义在我这儿，简直也就是男子之间

的“哥们儿”的同义词。如果我们都是男子，而且相识于古代，那我俩肯定已结拜为兄弟了！

我的人生中有李娟这样的朋友，还有我们共同爱护的“小朋友”。作为打工妹，我们有一处临时的“家”，“家”中有书也有花。至于阳光嘛，虽然不充足，却也不是完全没有。并且，我已实现了一个人生目标，下一个目标十分明确——我对自己当下的打工生活竟非常知足起来。

我坐累了，于是躺在床上看书。

不知不觉，我也睡着了。

我醒来时，见李娟坐在椅子上了，像我那会儿看她似的，也正脉脉含情地端详我。

我说：“这么看着我干什么？”

她说：“你胖了，气色很好，证明咱们分开以后你日子过得不错。”

我说：“还行，晚上向你汇报。你身上汗味儿可大了，我得带你去好好洗次澡。”

她说：“洒家从命。”

时已近午，我俩在街对面吃过午饭，溜溜达达地去向“清水大澡堂”。

洗澡时，我见李娟明显地瘦了。

我吃惊地问：“你怎么会瘦成这样，锁骨那儿都瘦出坑了！”

她淡淡一笑，轻描淡写地说：“不省心呗。”

我当时也没多想，只是很有责任感地说：“我要尽快使你胖起来。”

回到旅馆，我们又开始睡。

天快黑时，我带她去吃晚饭。

在一家高档海鲜饭店前，她驻足不前了，愣问：“干吗来这种地方？”

我说：“你喜欢吃海鲜啊。”

她转身就走。

我拽住了她。

她正色道：“我不许你乱花钱。”

我说：“有钱不花，丢了白瞎，死了白搭。”

她说：“别贫，你抽的什么风啊？”

我说：“你别扫我兴，非扫我兴我可生气了！”

我差不多是将她拖了进去。

我点的菜虽不能算浪费，却道道算得上是招牌菜。不但李娟从没吃过，我自己也从没吃过。我虽曾“贵”为“方府小姐”、市长的千金，但养父母在吃的方面一向以家常饭菜为主，而且反对讲究吃喝，也很少到外边吃。那日，我实际上也是对自己进行了一次犒劳，解了自己的馋。

当冰镇龙虾片上桌时，我觉得李娟的黑眼珠变形了，仿佛变成了猫眼，瞪成枣核形的了。

她愣异地问：“这是什么？”

我说：“虾呀。”

“什么虾？”

“小龙虾。”

“以为我没见过小龙虾？”

“另一种……小点儿的，大龙虾，你不是爱吃虾吗？”

“我爱吃的是基围虾！我什么时候说过爱吃龙虾了？我想都没想过！”

“这种虾，那种虾，不都是虾吗？换着样吃吃有何不可？”

“方婉之你作什么妖？花你的钱我就不心疼了？你的钱是大风刮来的？还是……你中彩券了？”

我正暗愁没法使她吃得像我一样高兴，便顺水推舟一本正经地说：“姐，只管敞开胃口吃，实话告诉你，我真中奖了！”

“骗人！”

她哪里肯信呢。

我煞有介事地说：“骗你是小狗！一天心血来潮，玩儿似的买了一张，你猜怎么着？中了四千元奖，还不跟大风刮来的一样？你回来了，我不该郑重表示表示？我运气好，不该为自己祝贺祝贺？”

“那……”

“那什么呀，那就和我一道高高兴兴地吃吧！”

她的眼睛终于又恢复原形了，情愿地说：“行，那我什么都不问了。”

她也和我一样大快朵颐了。

结账时，一听说七百多，她的黑眼珠顿时又变成枣核形了。

我点的还是多了，打包带走。

路上她批评我：“下次不许这么奢侈了啊，就咱俩花了那么多钱，等于吃掉三分之一口猪了，三分之一口猪啊！”

我打着饱嗝说：“也许哪一天你也中奖了呢！”

我俩白天都睡多了，回到旅馆后，都挺兴奋，却又无事可做。

我提议去看电影。

这她挺乐意，痛快地说：“走！”

看完电影，我在路上买了几罐冰啤。

回到房间，还是个睡不着，也又饿了，于是摆开带回的餐盒，喝着啤酒，边吃边聊。

我单刀直入，问她是不是家里出了什么变故？

她说变故倒没什么变故，只不过遇到了伤心事。

“大爷大娘身体好吗？”

我索性问得更具体。

她说：“还行。有位好心的记者将我父亲打工受伤的事报道了，就引起一位律师的同情，义务帮我父亲打赢了官司，得到了十几万赔偿。”

我连连拍着桌子大声说：“可喜可喜，碰一下！”

于是我俩各自豪饮一大口。

我又问：“小弟情况怎么样？”

她说：“还那样。父母在，父母照顾呗。父母不在了，不是还有我嘛。他那种人算残疾，过十八岁了，县民政局会发给一笔残保费，在农村，零用足够了。黑龙江虽然穷，但我们县比较富，这一点还能做到。”

“你和……周连长的关系呢？”

听了我的话，她眼中顿时泪光闪闪，将头一扭。

我抓住了她一只手，央求地说：“告诉我实话，别闷在心里。”

她缓缓转过脸，冲我苦笑一下，凄然地说：“咱们姐们儿之间，我没什么可瞒你的。可今晚不行，现在……我还没做好心理准备……”

我立刻明白了她消瘦的原因，也忆起了周连长请我们姐仨吃饭，我和倩倩陪她送别周连长的情形——虽然我知道爱情婚姻之事并非总是会如人愿一锤定音，变数是常态，但我对周连长的好印象也一下子像猫眼似的变形了。

“吹就吹，别太当回事。天下男人多的是，我看他也不是太适合你，何况还是结过婚有孩子的，以后千万别再找二婚的了……”

我只有这么安慰她，觉得自己劝人的话像从农村妇女口中说出来的。

“我爹妈怕我独自在外太委屈自己，非逼我带了一万元钱，如果你一时缺钱了就开口哈……”

李娟没再接我的话，将话题岔开了。

我也想告诉她我买的股票涨了，让她分享分享我的高兴。可话到唇边，又硬是咽回去了。比起她带回的一万元，我的钱数可多不少。哪儿来的呢？不像她的钱三两句话就说清了。

我还根本没做好向她坦陈我身世的思想准备。

这使我对自已很沮丧。

依我想来，所谓朋友，应该是相互之间坦诚对等的关系。姚芸对我那么坦诚，我对姚芸却言语谨慎，还编谎话骗人家，这已使我很自责了。而对我最好的也是目前唯一的朋友李娟，我又一味以谨慎对坦诚，就更加使我内疚了。那一时刻神仙顶那“一坨子”烂事使我心里腻歪透了。

“我会的，跟你绝不见外。倩倩的情况怎么样了？”

我也及时将话题岔开了。

李娟说她给倩倩连寄了三封短信，主要是表示关心，问她的近况。可倩倩没回信，刘柱也没回信。我说我也给倩倩寄过两封信，同样没收到回信。

“她会不会一心在刘柱那边做好妻子、好妈妈，不想再到深圳来打工了呢？”我的话连我自己都不太信。

李娟说：“刘柱那边是哪边？还不是河南农村？咱们倩倩可不是还能再回到农村的人，何况是外省的农村。”

我不无忧虑地说：“不止一次梦到过她。有时想起她，最怕她吃什么亏。”

李娟说：“放心，咱们倩倩可不是个肯吃亏的人。她不给别人亏吃观音菩萨就应该表扬她了。”

她的话把我说笑了。

友情真是匪夷所思的事，因为倩倩已是我俩的姐们儿了，我俩明明是在谈她的缺点，却又像是在谈她的可爱之处似的。

我问李娟想不想到包装厂去上班，我说如果她想，包在我身上。

她问工资多少？

我告诉她后，她说那就算了。

“婉之，我十七岁就到深圳来打工了，流水线上的活儿我也干过。我不是怕累，是想多挣点儿。再说，以咱俩的关系，你当总长，我当女工，咱俩不是都会别扭吗？”

她的话不是没道理，我也就不勉强她了。确实，包装厂流水线上的姑娘们挣的不比我们姐仨给刘氏父子打工的工资多，在深圳打工过三年的人再挣那么一份工资，心情无论如何好不起来。

我告诉她我已经有深圳居民证了。

她又攥了我的手一下，算是表示祝贺，并没显出多么替我高兴的样子。

我问她今后有什么打算？

她微微一笑，心有苦涩地说：“我要是能像你那样有明确的目标多好啊。可是我没有。不是不想有，是想有也有不成，所以没有就没有吧，人命不同，我认了。”

她的话使我不知再说什么好，只有低头沉默。

她也沉默了一会儿，忽然语调惆怅地又说：“如果多挣点儿钱也能算目标，那我人生的下一个目标就是多挣点儿钱。”

.....

第二天上午，我俩去买了一辆自行车。小长假期间，许多商品都打折，自行车也不例外。车行不但卖新车，还兼卖旧车。我俩事先达成了一致，各出一半的钱。买车是我的想法，有辆自行车，不论我俩谁办什么需要到处跑的事不是方便多了嘛。她同意了我的想法。其实我主要也是为她着想，我上班的地方离旅馆不远，走十几分钟就到，而她下一步能找到的工作单位远近是没准儿的事，有辆自行车总比没有好。可在车行我俩发生了分歧，我这边儿已选定了一辆新车，她那边儿却相中了一辆旧车，固执己见非要买旧车。

我问：“咱俩来前不是商量好了吗？”

她说：“咱们商量的只是要买车，没决定绝不买旧车。”

我有点儿生气了，怼她：“没你这样的啊！新旧不过就差一百来元，而且还是咱俩各出一半钱，你至于的吗？要不我买新的你买旧的，各买各的得啦！”

她这才不与我矫情了。

我将一辆打足了气的新自行车推出车行后，她见我脸上仍有愠色，不断用话逗我开心，坚持非驮我回旅馆不可。

进了房间，我热得出了一身汗，端起脸盆就去洗脸。等我再回到房间，我床上出现了几百元钱。

我问：“这怎么回事？”

李娟说：“那什么，预付的住宿费也不能让你一个人出。”

我说：“这儿不是咱俩暂时的家吗？咱俩的关系反而比以前生分了，非得分的一清二楚？”

她说：“民间老话讲亲兄弟明算账，免得以后闹掰了翻小肠。”

我又生气了，瞪起眼睛说：“李娟，你羞辱我？我是那种人吗？”

她自知失言，难为情地说：“婉之，你误会了，我没别的想法。我……我不是过意不去嘛，还是各出自己那一份儿好……”

“李娟，既然你已经把话说到这份儿上了，那我再没什么话可说了。现在这几百元钱归我了是不是？我的钱我想怎么样就怎么样是不是？……”

我欲撕钱。

我虽生她的气，但还没气到不把几百元钱当回事的地步；我佯装撕钱是想使她明白——在我俩之间，关系是平等的，不是一方服从另一方的关系。姐们儿关系往往会变成后一种关系，而朋友关系只能是前一种关系。

我要李娟成为我的朋友，而不仅仅是一个姐们儿。那么，有些事，她也必须尊重我的感觉，而不是我一味听她的。

“别！……”

她一下子搂住了我——我的手臂被她的胳膊抱住了，我撕不成钱了。

“好婉之，别生气，千万别生姐气，是姐不对，姐认错！姐把钱收回来就是了。但你也记住姐一句话——咱们打工妹是穷人家女儿，穷人撕钱是罪过。富人拿钱烧着玩儿老天爷在天上看着都不来气，但是穷人撕钱，即使是自己辛辛苦苦挣的，即使是不多的钱，那老天爷也会惩罚咱们。老天有眼不等于老天公正。老天公正这句话是骗人的……”

不知为何，我的一个三分真七分假的举动，竟使李娟说出一番对老天爷不满的话来。

我正纳闷之际，她将钱从我手中夺去了。

我说：“娟，我逗你呢！咱俩之间，我怎么会因为点儿小事就生你的气呢？”

而她，转身走到自己床边，闷声不响地仰躺下去了。

“怎么，反过来生我气啦？”

我刚走到她的床边，她就朝墙壁翻过身去。

我扳过她的身子，见她流泪了。

慌得我赶紧哄她，逗她乐，挠她的痒痒，向她认错。

终究，我俩都才二十多点儿，说小不小，说大也大不到哪儿去。使起小性子来，都还有几分像是没长大。

中午她请我吃了顿江南炒饭。

下午我俩一块儿闲逛，在可以骑自行车的地方，或者她带我，或者我带她。情绪高涨了，就齐唱《逛新城》。

她问我办下了深圳居民证，有什么不一样的感觉？

我说也没什么太不一样的，无非就是以后可以对别人说我是深圳人了。

她又问：“那对你很重要吗？”

我说：“以后当别人问我是哪里人时，回答起来明确多了——深圳，一步到位。现而今，全中国知道玉县在哪儿的人太少了，不知道深圳的人也太少了。”

她说：“可也是。我特烦别人问我哪儿的人。有时我用‘黑龙江人’四

个字回答了，有的人还接着问‘黑龙江哪儿的’。那我只能再回答：‘农村的’。唉，我李娟这辈子，怕是难以脱胎换骨了……”

她似乎有点儿像姚芸了，常说些使我不知如何回答为好的话——我俩都是帮厨那会儿的李娟，并不总说消极的话。

她确乎有些变了。

那一阵子，深圳市对社会治安和清除“黄赌毒”十分重视。

那日晚上，公安干警又出现在我俩所住的半地下小旅馆。明天小长假就结束了，住客大部分回来了——都是些单位无法提供住处但是给予住宿补贴的打工者，否则，即使住宿费便宜，那些农村出来的人也还是不会长住的。

公安守住了旅馆的门，逐个房间查证件盘问。

老板对一名公安说：“我登记时认真看过了，他们都有暂住证。”

他不说还好，一说，公安反而查得更认真，盘问得也更细了。

他们查到我俩的房间时，我双手恭恭敬敬地呈递身份证和居民证。

一名公安看着身份证照例问：“哪里人？”

我矜持地回答：“深圳人。”

“深圳人？”

他这才看我的居民证。不看则已，一看之下，啪地来了个立正，同时向我敬了一个警礼——三十几名住客中，只我一人是有居民证的，这使他不由得对我有几分刮目相看。大约也因为，我对他的态度首先就特尊敬。

我被他逗乐了。

李娟看傻眼了。

他又问：“都是深圳人了，为什么不将身份证也换了？居住证和身份证，二者应该统一。”

我说：“还没稳定的住处，想等以后买了房子……”

他说：“那不行，还是早点统一为好，否则会给你带来诸多不便。”又小声说，“趁现在房价便宜，房子也要早点儿买，从明年开始，房价必涨。”

因为我是有居住证的人，因为我声明李娟是我朋友，那名公安对李娟的态度也较客气，盘问得不是多么细。

待我将门关上，见李娟坐在床边发呆。

我问她怎么了？

她说：“我觉得……咱俩之间好像分出上下了……”

李娟带回了不少东西，却也没什么太稀罕的，无非是些东北产的花生、瓜子、榛子、松子外加蘑菇、木耳、猴头之类。

我问她为什么带这么多东西来？

她说：“都是带给你的。”

我说：“我在深圳又没家人，叫我怎么处理？”

她说：“那就送给你的朋友们啊。我想，咱俩八九个月没见了，你一定有了些新朋友。”

我说：“实话告诉你，一个都没有。也不想有。能有你这一位朋友，我已经谢天谢地了，起码目前是这样。”

她愣了愣，默默抱住了我——差不多抱了我一分钟。

那一分钟里，我觉得我的人生充满阳光。

我要分出一部分东西给旅馆老板家。

李娟说：“不必吧？他老家的人会常给他寄的。”

我说：“咱们送不一样。咱们是老住客，得和他搞好关系。”

李娟说：“你变成熟了。”

我正分东西呢，听了她的话，不由得抬头看她。

她也被我看得疑惑起来，不解地问：

“又不爱听了？”

我说：“有点儿。”

“为什么？”

“因为……因为……”

“快说嘛，让人着急劲儿的！”

“我是中学生时，同学之间如果谁说谁成熟，差不多等于说谁世故，被说的人会觉得是在骂自己。”

“‘成熟’是不好的词？世故怎么了？不就是人情事理那一套吗？打工妹如果连那一套都不懂好吗？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不就是成熟得早的意思吗？民间说一个孩子历事早，那又是什么意思？不也是成熟的意思吗？毛病！明明是表扬你的话，却偏往反了听，还不拿好眼色瞪我！”

我检讨地说：“明白了明白了，姐别训我了。哎姐，我还是得问一句——我怎么觉得你就一点儿世故都不懂呢？”

她扑哧笑出了声，亦庄亦谐地说：“丫头，你怎么就知道我一点儿世故都不懂呢？没有点儿成熟的眼光，我能看出你方婉之是可交之人，和你成了姐们儿？一点儿世故都不懂，能给你和倩倩做榜样，与刘柱父子处得那么融洽？先不论刘柱怎么样，刘老头那就是个老油条、老狐狸……哎哎哎，行了行了，给东北人那么多东北山货干什么嘛！……”

果如我所料，我送给老板那份儿东西，使老板全家都很高兴，见了

我和李娟，都开始先打招呼了。

我带到厂里去的東西，也大受歡迎。瓜子、花生之類，被姑娘們頃刻搶光了。木耳什麼的我送給了食堂，中午食堂就炒上了，在食堂吃飯的人都吃到了，並且都说東北的木耳、蘑菇就是好吃……

趙子威要求我住到女工宿舍去——他说市里对不良的社会现象抓得更紧更严了，要求有集体宿舍的厂，十点之前必须清点住厂工人的人数；晚上十点以后还未归宿的，厂里对到哪儿去了、干什么去了，要做到有登记；一问三不知的厂将受严厉批评……

我身为女工们的总长，自然责无旁贷。

我喜欢自己身上的责任更多些。

李娟也认为那对我有好处，会使我更加成熟。

于是第二天我就住到厂里去了，而李娟每天骑自行车四处找工作。好在每天晚饭后，我有充足的时间回旅馆陪李娟待会儿，一往一返溜溜达达权当散步消化食了。有时我俩没聊够，她又将我送到厂门口，路上边走边聊；主要聊她找工作的见闻和感想，而她的感想又是些不顺心引起的郁闷。我则劝她，或贡献点参考意见。我向她倾吐工作中的烦恼时，她也反过来劝我，主张我应该怎样或不应怎样。那些日子经常勾起我的回忆，使我联想起在玉县中学的岁月，晚上有时到同学家或同学到我家，也是互相送来送去的。

我的回忆自然也使我理解了什么叫“乡愁”。

我的乡愁原发地是玉县——我总是尽量避免“神仙顶”这一地名印于脑海之中。

不久李娟就找到了称心的工作，她说是在某省的会所当领班，她对工资挺满意。情况变得有趣了，仿佛我俩在旅馆的那个房间变成了李娟的家，我是一个喜欢去串门儿并永远受欢迎的人；也仿佛李娟是替我看家的姐，但那儿毕竟首先是我家，不经常回家看看自己必然会想家，也会使那么一个姐惦记似的。

我渐渐也习惯了和厂里的姑娘们住在一起，和她们同吃同住另有一番愉快。我挺享受在厂里和“家”里都能住的不同心情，觉得生活因而多了种意味。

一个周末的晚上，我又回到“家里”时，已是十点以后了。我是对姑娘们点名后才回家的——十一点旅馆的门仍会从里头锁上的，但李娟居然没在“家”，我不禁有点儿奇怪。

我躺在床上一边看书一边等她。

有人敲门，我开门见是老板娘。

“能让我进去说几句话吗？”

老板娘的表情很怪异。

我将她请入之后，她吞吞吐吐地说：“有些话我还真难以开口，你大哥不好意思对你讲，非让我来告诉你。你是长住客，咱们的关系一直不错。有的事如果我们碍于情面不向你反映吧，那也不对。向你反映吧，又好像是在背后挑拨什么——最近李娟她经常回来得很晚，有一次都锁门了她才回来，第二天不少住客因为她半夜敲门有意见。现在对那方面查得可严了，你得给你姐们儿提个醒……如果又出姚芸那样的事，我们这家旅馆可能就会上有关方面的黑名单了……”

我记不清自己说话了没有。也许，什么都没说。老板娘啥时候走的我也记不清了。我呆坐在椅子上，如同全身几处被点穴了，想再躺到床上去，却动弹不得。那时，我明白了什么叫“头脑里一片空白”，“血脉贲张”又是何意。

不知过了多久，我听到了女人穿着高跟鞋在走廊经过的清脆响声，听到了一个男人不是好动静的成心的干咳声。

门一开，李娟回来了。她穿一件会所发给她的墨绿底子、印有粉红色小花的旗袍，将她的手臂和双腿衬得格外白皙。我不得不承认，旗袍使李娟的身段分外窈窕。她脸上化了淡妆。我第一次看到化了妆的李娟，也不得不承认，原来她挺善于化妆，脂粉使她的鹅蛋脸多了几分妩

媚。她做过了发型，一头乌发吹得蓬蓬松松的，多半绾于头顶，少半垂于两颊。

一双红色的高跟鞋。

红色高跟鞋使我全身的血瞬间凝固了；又似乎，随即开始倒流，一股股热血直冲脑门儿……

李娟见我愣了一下，立刻又笑了。

她高兴地说：“回来啦？”

她是真的挺高兴的，这我看得出来。

我不理她，冷冷地瞪着她。

“谁惹你生气了？来，让姐拥抱一下，消消气儿。”

她说着走到我跟前，想拽起我。

我闻到一股酒气，双手使劲儿一推，将她推得倒退数步，坐到了她的床边儿。

“我又没招惹你，干吗把火儿撒到我身上啊！”

她非但没生气，竟又笑了一下；接着，拉开她的小挎包，将里边的东西往她的床上兜底儿一倒，于是我看到一床钞票，还有一只老板们喜欢戴的大盘面儿手表。

“对不起了哈，哄你虽然很重要，那我也得先忙完自己的正事儿再哄你。”

她一边说，一边点数钞票——百元的居多，差不多有一千元。

我默默地看着她打开拉杆箱，从夹层取出钱包，将点数过的钱放入钱包，再将钱包塞回夹层。她拿着那块表欣赏了一会儿，也塞入了夹层……

她做完了自己的一系列“正事儿”后，脱下高跟鞋，像东北老太太似的在床上盘腿大坐，一边揉脚一边说：“现在讲讲吧，受了什么委屈，生那么大气？”

我问：“高跟鞋哪儿来的？”

她说：“你又没喝酒，怎么问醉话？买的呗，还会是偷的呀？”

我说：“你穿红色高跟鞋，使我联想到一个人。”

她问：“谁？”

我说：“姚芸。”

她又问：“姚芸是谁？”

我说：“一个女的，也在这儿住过，某天晚上被公安带走了。”

她翻了翻白眼，还问：“为什么？”

我恶狠狠地说：“卖身。”其实我想说“卖淫”来着。

这么说时，我觉得很罪过，一个劲儿在心里请求宽恕。

“说什么呢？太过了啊！”

她沉下了脸，也不看着我了，穿上拖鞋，端着盆就往外走。

我说：“你别那个样子出去。”

她问：“怎么了？”

我说：“你化了妆虽然好看，但也会使老板夫妻俩想到一个人。”

“又是谁？”

她站在门口，既不转身，也不回头。

我说：“还是姚芸。”

连我自己都听出来了，我的话有明显的审判意味。

她将盆放下，缓缓转过身，表情庄严地走到我跟前，俯视着我问：“你认真的？”

她的语调也变冷了。

我仰着脸，不示弱地迎着她的目光，傲然地反问：“我像是在开玩笑吗？”

她突然扇了我一耳光。

我说：“滚。”

她愣了片刻，猛转过身去，胡乱地将属于她的东西尽数塞入拉杆箱，昂头拖着往外走。

我高叫：“站住！”

她又僵立在门口了。

我命令地说：“拖鞋是旅馆的。”

她缓缓从拖鞋中抽出了双脚。

她竟赤足而去，还用手阻挡了一下门，使房门关得几近无声。

我看着门前那双拖鞋，顿时泪如泉涌。

我失眠了。一合上眼睛，眼前便会出现一双红色高跟鞋。终于困得不行睡过去了，却又梦到姚芸。不是什么好梦，姚芸在梦中一句接一句地问我：“为什么？为什么？……”

她的话也如同审问。

我无法回答——我变哑了。哑巴还能发出啞里哇啦的声音呢，我却连那种声音也发不出来。我似乎成了一个完全没有声带的人。

我从梦中醒来，“为什么”三个字犹声声在耳。已不是姚芸在问，而

是自己在问。

是啊，为什么啊？究竟为什么？同样的事发生在姚芸身上，我一味同情；发生在李娟身上，我却表现得深恶痛绝？

李娟和姚芸，不都是单纯、坦诚又温暖的女人吗？

难道仅仅因为李娟是我的朋友，而姚芸和我的关系还很浅吗？

朋友之间不是更应多一些怜惜吗？

我无法给自己一种合情合理的解释。

好幸运地有了一个亲如同怀的姐们儿，却又那么简单粗暴地失去了——我又如同一个社会关系之和归零的人了。

第二天我已不愿住在那个如同是家的房间，早早就回到了厂里。

以后十来天我一次也没回“家”，因为很难面对李娟睡过的空床而若无其事。

一日傍晚，我在厂外的小路上散步，心事浩渺，低头信步。

忽然听到一阵哨声，随之听到有人喊：“封住路口！分散排查！”

刚一抬头，被别人撞了个满怀——对方跌坐到地上，而我的头撞疼了。我揉着额定睛细看，坐在地上的居然是也被撞蒙了的李娟。她穿的不再是旗袍，而是紧身瘦腿儿的长裤。她那双红色的高跟鞋有一只脱脚了；并且，断跟了。小路那端的路口，停着一辆警车，只见车头，不见车尾。车前盖上的红色警灯不停地转，警笛长鸣不止。一名公安背对我俩，倒剪双手，叉腿伫立。

李娟仰脸看我，向我伸出只手。她的举动那么自然，也那么理所当然。仿佛即使我是陌生人，也应该握住她的手拉她起来。

我并没那么做。

我立刻蹲下了——我的举动也那么自然，半秒的犹豫都没有，如同

鬼使神差。

我脱下自己的鞋子，替她穿在脚上，又脱下工作服帮她穿上。于是我光着脚了，上身只穿一件短小的花衬衣。我提着她那双高跟鞋，这才拉起了她。

她说：“我崴脚了。”

我扶着她，一声不吭往厂里走。

她又说：“别把鞋跟弄丢了，挺好的一双鞋，修修还能穿。”

我站住，却将鞋跟拽下来，扔到了远处。

快走到厂门口时我才说话。我说的是：“你扶着我。”

她顺从地扶着我了。

我又说：“低下头，别说话，扶我进厂。”

她照做了。

而我，苦笑着向老门卫扬了扬高跟鞋。

老门卫说：“姑娘，穿高跟鞋走路要当心嘛。”

我们厂有后门。

路过垃圾桶时，我将高跟鞋扔进去了。

她舍不得，想去掏出来。

我不放开她的手，硬拽着她往前走。

到了后门，我从兜里掏出钥匙塞在她手里。

她伸开五指，见是钥匙，没说话，脸上也无任何表示，转身走出后门，一跛一跛地走远了。

那天晚上，我对自己到底应不应该回一次家犹豫再三。

我最后的决定是不回去，我不知再在“家”里面对她时该说什么好。

九点多我就躺下了，却意识到如果不回家一次，肯定没法入睡。于是我爬起来，找了个借口，与一名线长打个招呼，急急如风地往家走。我推开门，见李娟也躺在床上并未合眼。她显然听出是我回家了，却一动不动。

我也不吱声，走到我的床边坐下。

这时她说：“不是你想的那样。”

仍一动不动。

隔了一会儿我才说：“那是怎样？”

“他不在了。”

她的话答非所问，而我没能立刻明白那句话的意思。

又隔了一会儿她才说：“周连长牺牲了……”

我觉得自己瞬间被铁水浇铸，全身炽热了一下，接着化成烟，似乎没了意识。

我觉得自己似乎变成了周连长的铁塑坐像，只有双耳还是自己的，能听到李娟说什么——是在我听，又似乎是周连长在听。

我尽量全神贯注，将李娟的话归纳为如下情况——周连长是为了掩护几名群众被山体滑坡埋死的。他儿子寄养在他农村的父母家。那男孩明年该上中学了。李娟要多挣一些钱，替周连长的老父老母分担抚养的费用……

她说：“如果那孩子能考上大学，我李娟就是卖血卖肾也要供他到大学毕业。如果他学习不怎么样，那我也要将他供到十八岁。我希望那时他能参军。总之我暗暗发了誓，绝不让周大哥的儿子在十八岁以前活得受委屈……

“我没做你以为的那种事。我李娟并不比你方婉之人格卑下。我不觉

得作为你的朋友我使你丢脸了。我也只不过就是陪陪酒，唱唱歌。我发现自己唱的歌不少人爱听，还是在你和倩倩的鼓励下开始的事儿。我从没厚着脸向男人们要过钱，但他们愿意打赏我也会高兴地收下。我不像你方婉之，你是没有家庭负担的人，而我现在要接济两个困难家庭的生活。如果你觉得我已经不配做你的朋友，那么明天一早我会永远在你面前消失……”

她的话一直是瞪着屋顶说的，眼角始终没有一滴泪。

我逐渐从浇铸状态复活了。

我已泣不成声。

泣不成声的我无言以对，只是一味地泣不成声。

李娟终于不再躺着了，起身走到我跟前默默搂住了我。她不劝我，只说：“别哭，说句话。”

我终于憋出几句话：“为什么会是这样？为什么啊！我的命里有两家那样的亲人已经够受的了，老天爷为什么还要使我唯一的朋友也成了和我一样的人？！……”

那天晚上，李娟抱着枕头躺到了我的床上，握着我的手陪我躺了很久，安安静静地听我诉说。

我向她承认以前有些事我骗了她。

我告诉了她我的身世，也告诉了她我买的股票全涨了，我大约已经有了多少钱……我在她面前透亮了，我是一个真实的我了。

早上我说：“娟，别在那家会所干了，我担心你有一天会经不起诱惑，把持不住自己……”

她说：“行，我另找地方。只是现在过了招工期，我怕自己一闲下来挣不到钱，心里会慌……”

我说：“到我们厂吧，我们那儿缺个线长。线长的工资高点儿，如果

你愿意，包我身上。”

她说：“那我听你的。”

“你什么意思啊？”

赵子威对他的双手养护很重视，我从没见过一个男人有那么细皮嫩肉粉白粉白的手。

他一边仔细地锉指甲，一边拖长腔调问我——连头都没抬一下，仿佛我在他眼里是个无足轻重的人，根本没资格与他面对面谈任何事。

他的态度使我有些光火。我刚刚为厂里争得一份荣誉——市委宣传部的广泛宣传深圳精神而举办了一次活动，要求各单位选派员工参加答卷比赛。厂里的人全都怯场，怕考不好丢人。我自告奋勇参加了，而且考了个并列第二名。宣传部的领导亲自颁发大奖状，赵子威上台领奖时一副风光无限的样子，代表厂里致获奖感言时也侃侃而谈，如同他本人正是一位能够最好地践行深圳精神的优秀老板。

他对我的傲慢态度是成心装给我看的，并且另有原因——铜质奖状挂在厂门后，他对我一度表现得超乎寻常地亲热，没人时还动手动脚。我当然觉得是轻佻和骚扰，但却并未翻脸，仅说过“请放庄重”之类的话。而那类话，对于一个老板，也等于是警告了，没准儿他已觉得是奇耻大辱。

他肯定是为此事而给我颜色看。

我只得再重复一遍我的话——我要推荐一个姐们儿来厂里当线长，希望他能批准。

他终于不锉指甲了，双脚一蹬地，老板椅朝后滑开了，接着，他将双脚放在桌边，看我慢条斯理地说：“你不再需要换一种说法了吗？我提醒你，希望和恳求表达的意思是大不相同的。希望常是上级对下级用的，是要求和指令的婉转说法，而恳求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我立刻说：“请原谅，我刚才用词不当。我恳求您批准。”

他说：“一名线长要回老家，而且不回来了，是这么种情况吧？”

我说：“对。”

他说：“那么那条流水线上就会缺一个人，及时招一名女工入厂，免得人家抬脚一走，那条流水线上的姑娘们陷入忙乱，影响劳动效率，你是这么个意思吧？”

我说：“对。”

“可你凭什么认为，我要招一个人入厂，非得招你推荐的姐们儿呢？这也是个不小的人情，现在已经过了招工旺季了，工作不像年初那么好找了。我这当老板的人，自己就没人情可送了？”

“这……”

我没料到他会来这一招，一时语塞。

“线长都是从本厂工人中提拔的。如果从外边现招一个生人，女工们还有什么劳动的上进心？你换位思考一下，我满足你的恳求是对的吗？”

我抱着最后一线希望说：“我推荐的人是熟练的流水线工人。她不仅在包装流水线上干过。也在多种别的流水线上干过。如果流水线出了小毛病，她还能修理……”

他沉吟片刻，低声说：“你的推荐理由相当充分，给你打满分。”

我暗舒一口气，鞠着躬说：“谢谢赵先生。”转身刚要走，又被他叫住了。他举起一只手，手心朝自己，手背朝向我，前后摆动了几下短粗的娃娃指。

我倏觉不快——在现实生活中还没人那么向我做手势。我只在电影、电视剧中见过；做那种手势的人，大抵是反派人物。

但我还是向他走了过去——他在微笑，我也并没犹豫。

“再近点儿嘛，我能咬你一口啊？”

我就顺从地接近到不能再近的程度。

“亲我一下。”

他向我偏过一边脸颊。

这时我犹豫了。

他说：“你不要以为我非占你便宜不可。你既不是金枝玉叶，也并不花容月貌，我干吗非占你这么点儿便宜啊？不实惠也没意思嘛。我是要帮你改改你的性子，一个平平常常的女孩子，干吗非在老板面前摆出一副高冷的样子？会来事儿点，嘴甜点儿，处处乖顺点儿，对自己有利无害嘛……”

我觉他的嘴脸很无耻，令我心生厌恶。

他又说：“单论眼前这事儿吧，不就是我一句话的事儿吗？你给我个高兴，我赏你次面子，咱们双赢，何乐而不为呢？都乐而为之，结果共乐乐，对不？”

听来，他的话似乎也算苦口婆心，诲人不倦。

我问：“工资怎么定？”

他说：“一来就当线长，当然得以线长的工资定了。”

闻听此言，我迅速弯下腰，飞快地以唇碰了一下他的脸颊。

他竟趁机搂住了我的腰，并说：“嘿，小蛮腰，爱煞人也。如果非逼我招认我对你也感点儿兴趣，那也无非就是喜欢你的小蛮腰罢了……”

我想扇他一耳光，但理智阻止了我。我的手在空中改变了落点，使劲儿拧住了他的耳朵。

他叫起来，放开了我的腰。

我立即逃走，在门口转过身，回报了一个自认为甜甜的笑脸——为了李娟，我可不能再将圆满解决的事又搞黄了。

我站在厂里一处别人看不到的角落平复自己复杂的心情，几乎流下泪来。为了做成某事而容忍一个自己反感的男人对自己轻薄，这种容忍使我倍觉羞耻。我想到了“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若他们知晓，肯定很不高兴。我想到了生父和两个姐姐及两个姐夫。生父和我大姐会是什么样的看法我难下结论，但我的二姐，我想她会这么认为——只要能将想办的事办成了，那点儿小小不言的恶心考虑什么啊？在乎那个不是活得太娇贵了吗？没资格活得娇贵的人却偏在乎一些不必在乎的事，那就是矫情嘛。至于我那两个姐夫，我想他们更不会当成一回事了。如果我要达到的目的还是他们所要达到的目的，那他们肯定也会觉得我太矫情了。虽然我并没和他们相处过，但我似乎已从形形色色的底层男人身上，不论做父亲的、做兄长的、做姐夫的，尤其是做姐夫的男人身上，感受到了相当一致的对女人的态度，那就是——为了达到目的，该不在乎的时候，想开了，其实就没什么可在乎的。我想到了姚芸，我对她并不鄙视，说到底也是基于一种现实得可悲的唯目的论的逻辑——我同时洞见到，这种逻辑几乎成了中国各阶层的通行逻辑。

我想到了李娟——她盘腿坐在床上数钞票的样子，使我想到了赵子威对我的轻薄，在她那儿肯定也是小小不言、不值得一说的事吧？

为了使她摆脱一种环境“常态”，我居然违心地经历了同样的“情节”，这使我又一次感到了世事的无奈与卑污。

我还想到了两个姐姐的儿女，特别是已是海军战士的杨辉。我想他们如果知晓了他们小姨的遭遇——难道这还不算是遭遇吗？——那么他们的看法肯定与父母辈大为不同……

这种主观判断使我的心情最终获得了安慰。我终于没有落泪。我已变得相当“理性”。

我虽觉羞耻，但丝毫不后悔。

既是某人的朋友，就得为朋友做到那份儿上，否则我方婉之凭什么要求李娟将我当成朋友？

当我告诉李娟“事情办成了”时，她不无忧郁地问：“顺吗？”

我笑道：“相当顺利。”

最初几天，车间里的姑娘们对李娟几乎皆投以揣度的目光，少数姑娘的目光中还有隐抑的不服。也难怪，一名新入厂的女工直接当了线长，这种事在别的厂里也少。虽然线长的工资只不过比一般工人多二百元，但对当年的打工妹来说，每月多那二百元往往要以几年任劳任怨的劳动表现来努力争取。为了自己也能当上线长，勾心斗角的梗芥之事，在她们之间时有发生。虽然我介绍李娟时说你们吃的榛子松子什么的就是她从东北老家捎来的，那也无济于事。

不久，李娟以她的实际行动令姑娘们服气了。

她接连几天早上班晚下班，将四道流水线进行了一番维修——该点油的地方点油，该拧紧的地方拧紧，从而保障了流水线不会再出骤停的状况。骤停状况是姑娘们非常讨厌的，一般得请厂外专门的维修工来修。从等人来到修好，不管几个小时，大家都要加班补回几个小时。线长的工作位置是流水线的“头把交椅”，工作相对也轻，无非就是将东西摆正顺直，同时看是否有损坏，然后推给“下家”。流水线上的工作，看似简单重复，但一刻不停地重复一个动作，一干一上午接着一下午，一天接着又一天，即使熟练工下班后也会颈酸肩疼，新手则往往会累得头晕目眩，甚至呕吐。

李娟经常离开第一把“交椅”，看谁累了，动作不利落了，就让谁坐到线长的位置去，而自己坐在对方的位置。第一个周六和周日，她还到厨房去帮厨。厨房的活儿对她更是内行的活儿了。她调拌的小菜、打的面卤，人人都说别有滋味，好吃。不久，姑娘们都喜欢上了她，年龄比她大的亲昵地叫她“娟子”，比她小的则尊敬地叫她“娟姐”。

李娟成了我的“麾下”对我的好处也大大的——晚上我可以让她代我实行监管之责，我则可以回到宿舍去温习夜大课程。那时我已顺利地考上了夜大，而李娟也很乐于睡在集体宿舍，和姑娘们在一起说说唱唱玩玩闹闹的。她那种乐天派的性格渐渐恢复了，气色也开始变好了。

一日中午，赵子威又出现在食堂，又走到我那一桌，当时李娟坐我旁边。

他不是来食堂吃饭的，显然是专为李娟而“光临”。他照例背着双手，朝李娟翘翘下巴，不动声色地问我：“是她？”

我说：“对。”

李娟放下筷子站了起来。

赵子威说：“坐，坐，不必站起来。”

李娟刚一坐下，赵子威又说：“你当线长，毫无疑问是称职的。”

李娟笑着说：“以前干过。谢谢赵先生表扬。”

关于赵子威爱听员工称他赵先生这一点，我提醒过李娟。听到赵子威表扬她，我心里挺高兴。

赵子威接着说：“不过，我觉得你在食堂也会干得很出色，怎么样，愿不愿意到食堂去呀？”

李娟用目光征求我意见。

我不认为那对李娟是好的选择——众口难调，食堂的工作要获得普遍的称赞是很难的。偶尔露一小手是一回事，真要成了炊事员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我于是大包大揽地说：“李娟更喜欢在车间里。娟，快谢谢赵先生好意。”

李娟就说：“是啊，我更喜欢在车间里，谢谢赵先生好意。”

赵子威哈哈笑道：“你还真听她的话。罢，罢，算我没说，罢也……”

他哼着京剧的调子笑盈盈地走开了。

李娟小声说：“咱俩那态度，不算是识好歹吧？”

我不以为然地说：“从车间调到食堂，谈不上什么抬举不抬举的，你

没看出他并没失望吗？他只不过是闲得没事，到食堂来是晃一晃，表示表示他对员工伙食问题的关心。”

“不管怎么说，我觉得他这个老板还算个挺好的人。”李娟对我的话明显地表示并不太认同。有什么说什么，此点在她身上几乎没变。

我笑笑而已。

其他桌的姑娘们纷纷围过来，七言八语，皆央求李娟别离开车间，别离开她们。

我每每是第一个出现在夜校教室的人。

某一天，有人比我去得还早——我进入教室，见一个男人站在敞开的窗口那儿吸烟。虽已是仲秋季节，秋蚊却仍猖獗。教室虽在二楼，因为窗外有树，地面潮湿有草，一开窗蚊子会冲锋似的往教室里飞。

我说：“哎，你干吗打开窗呀？来烟瘾了那也应该到外边吸去，蚊子进来多了大家还能上好课吗？……”

他一转身，我吃惊得愣住了——原来他不是在吸烟，而是在窗台上点了两盘蚊香。这当然不至于使我吃惊，我吃惊的是他是那个戴眼镜的、外表斯文内心肮脏的、被公安人员当着我面带走的“黄色摄影师”！

他并没同时认出我。鬼知道他那种家伙与多少涉黄的女性厮混过，我只不过在他的镜头前存在过十几分钟，肯定没给他留下印象。

他说：“空调坏了，不开窗教室太闷了，这样，既通风了，又不至于飞进蚊子来……”

而我不愿再与他多说一句话，一转身跑出了教室。

夜大学生中怎么会混入那种家伙呢？也不能只看分数不进行起码的品行资格审查吧？我觉得自己有必要向谁反映反映这件事。转而又想，夜大招生条例中明明有一条——即使出狱人员，确实改造好了，并提供公安方面出具的证明，也是可以考夜大的，而且禁止对他们表现出歧视。

于是我忍住了，并没采取任何行动，直至上课铃响了才进入教室。

我的座位在第一排。

我更吃惊了，那家伙居然站在讲台上！

他从容淡定地说：“应该给你们上这门课的教师病了，校方请我代课。能为夜大学生上课，我既高兴又荣幸，但我对上课这件事是有要求的……”

他的要求居然是让夜大学生像小学生们那样立、礼、坐。

他看着我说：“就由你来行使我这门课的课代表的权利吧。”

这种情况下，不管我心里多么不情愿，我也不能说不啊。

我连喊了三次“立、礼、坐”，他才对我们的整齐程度表示满意。我是年龄小的学生，年龄大的有三十好几了。那厮的要求近乎无礼，大家皆面有愠色。

他却这么解释：“不是我这个人各色，我也不喜欢表面上的师道尊严。我要求大家做的，只不过是一堂课的仪式感。通过简短的仪式感，大家接下来就会聚精会神，收心听课了。对我呢，也是一种必要的提示——学生们如此尊敬老师，老师更应该讲好每一堂课，为学生珍惜每堂课的宝贵时间；否则，老师不配学生尊敬……同学们好！”

他向学生们回了一躬：“现在，我们的仪式圆满了，开始上课……”

他转身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写出了“公关与攻关”五个大字。

他的板书很漂亮，没有书法功底的人写不了那么好。

他认为——马克思说“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并不意味着人类社会的一切关系现象，都必然会全面无遗地体现在具体的任何人身上，那是根本不可能的，因为每个人的社会关系都是有限的。但古今中外的事实证明，一个人的文化修养越高，他就越具有广泛的吸引力，他的社会关系就越丰富，马克思那句名言在他身上就越会得到充分验

证。同样道理，一个单位、一家企业也是如此，于是产生了“公关”这一理念。“公关”绝不是个体理念，而是以企事业单位为名的整体性理念——企事业单位与社会的接触面远大于一般人与社会的接触面，所以得由一个部门来处理与公共社会的关系。这种关系的社会透明度越高，企事业单位的形象越良好。效益决定发展，效益怎样最终要以金钱来衡量。但“公关”工作首先不是直接为了金钱目的而进行的，它是为了长远的可持续发展而进行的，常常体现为花钱的工作，所以公关部门要有公关费，如同宣传部门要有宣传费，出差要有差旅费。而这容易使某些国人产生误解，错误地将‘公关’想成了‘攻关’，以为是要靠钱去摆平种种不敢透明的社会关系，靠钱去办成正常渠道办不成的事，完全不去深思企事业单位对社会各方面应负的责任、应尽的义务，于是‘公关’反而成了他们变相搞权钱交易的腐败借口……”

他讲时并不在讲台上踱来踱去，也不插科逗哏，而是一手前一手后，站在黑板旁一动不动；拿粉笔的手在前，不时往黑板上写几个关键的字或词。他的目光始终望向中排后排，望向前排的时候很少。他的南方口音明显，却又句句都是普通话，语调似乎具有一种磁性，使听的人会不知不觉地着迷……

他的目光一次也没望向我。而我则被他的话语吸引了，并且完全认可他讲的道理。

我观察左右两边的同学，发现他们都听得很投入，脸上的不满也完全消失了。

下课后，我听到同学们议论纷纷，有的说爱听他讲课，尽是“干货”；有的说他像三十几岁时的周恩来，可谓风度翩翩……

后一种议论使我暗暗生气——那家伙明明是一个伪君子，怎么能与周恩来相提并论呢？骗子往往都是能说会道的，某些坏人也可能有一副斯文的外表。如果我不揭穿他的老底，对他产生好感的人不是会越来越多吗？！……

“你什么专业的？”

校办值班的李主任听了我的严肃揭发，不敢掉以轻心，一手拿笔，一手翻开了记事本。

“企业管理。”

“噢？……”

听了我的话，他将笔放下，将笔记本合上，笑了。

我以为他怀疑我的身份，给他看学生证。

他说：“你叫方婉之，对不对？老师们都夸你听课认真，到得也早。我听课的时候也见过你。你们的代课老师戴眼镜，样子很斯文对不对？……”

我说：“对，他的外表太具有欺骗性了，我认为应该向公安部门报案……”

这时上课铃又响了。

“小方同学，误会大了。你先回教室上课，下课时我去你们教室，我将你对高翔老师的误会解释清楚的……”

李主任边说边往外送我。

第二堂课快下课时，从后排传给我一个纸条。我打开一看，其上几个字是“下课请留步。李”。

下课后，我坐那儿未动。

高翔拧开保温杯盖喝了口水，奇怪地问我：“你怎么还不走？有什么问题想问吗？”

我瞪着他反问：“你认不出我了吗？”他走近我，弯腰细看我的脸，直起腰后笑了，假模假式地说：“是你呀！咱俩还有笔账没结呢。你欠我钱，我欠你照片。”

我觉得他的样子是强自镇定。他的笑很狡猾。他的话证明了他的心

虚。

我以正告的口吻说：“我认出了你是你的不幸；你也认出了我会使你明白为什么。”

他又狡猾地笑了笑，故作轻松地说：“没那么严重吧？你又不是女巫。”

这时李主任来到了教室，笑呵呵地问：“你俩的误会消除了？”

他说：“我对她没什么误会，我还选她做我的课代表了呢。”

我说：“李主任别信，他骗你。”

他笑着说：“让你喊立、礼、坐，就是选你当课代表了。”

我说：“那你也收买不了我！”

李主任做着裁判那种手势说：“停，停！高老师你也坐下，由我来解释。”

李主任说，高翔是上海市摄影家协会副主席，是由深圳市文联请来，协助深圳市文联成立摄影家协会的。他举办“黄色摄影展”那件事，纯系小人诬告，公安方面已向他道歉了。他起先是为了满足夜大学生的兴趣需要而上摄影艺术课的，恰巧赶上讲企业管理的老师生病，他就急学生们之所急，兼起企业管理课……

李主任问我：“你认为高老师的课讲得如何啊？”

我的脸已红到了耳根，恨不得地上及时裂开一道缝，能使我立刻钻下去。

我以歉意的目光看着高翔，嘴上说的却是：“还……行吧。”

李主任也看着高翔解嘲地说：“你的课代表对老师讲课的水平要求很高啊。”

高翔立刻说：“惭愧惭愧，我将认真总结不足。”

李主任又看着我说：“摄影家讲企业管理课，听起来太不搭界了。可高翔老师是学者型摄影家，学问面很广的。人家也出过企业管理方面的专著，还成了畅销书呢！”

“我说还行的意思其实是……讲得很好，同学们普遍都是这么认为的……”

我不得不——不，我心悦诚服地纠正我的话。

“我谢谢同学们的肯定，我将再接再厉！”高翔很绅士地向我鞠了一躬。

李主任哈哈笑出了声。

那天晚上，高翔将我送到旅馆门口……

国庆前的半个月，厂里接了一份急单。

我向赵子威建议：“号召姑娘们加班吧，否则，恐怕难以按时完成。”

赵子威问：“姑娘们愿意加班吗？”

我说：“只要加班费给得合理，她们都是愿意的。”

听我这么说，他不看我，身子往老板椅背上一靠，眼望屋顶沉默片刻，另有打算也是自信满满地说：“那就别加班了，你也别操那么多心了，能完成的，必须按时完成。”

第二天，流水线的运行明显加快了。需要包装的是高档进口酒，每瓶都挺贵。流水线提速了，超出了一般流水线工人眼疾手快的能力，接连有姑娘将酒瓶弄到地上摔碎了，那是要赔的。自我当上总长以后，车间里第一次有姑娘的哭声。

我问李娟：“流水线太快了是吧？”

李娟说：“傻瓜才看不出来。”

我又问：“怎么回事？”

李娟说：“还能怎么回事？咱们下班后，有人将流水线调挡了呗！这种速度，连我干一会儿都眼晕。”话音刚落，有一名姑娘晕倒了。

我立刻拉下电闸，李娟则命令几个姑娘：“快帮我一下，使她平躺着。”

那姑娘倒也无大碍，只不过是神经高度紧张造成的一时头晕。

我又问李娟：“怎么才能回到原速？”

李娟说：“我以前也经历过这种事，首先得问管车间的人。”

于是我宣布：“大家休息，我去解决。如果我不能解决，咱们就给他来次正当罢工，大家同意不同意？”

姑娘们皆默默看着我不言语。

我急了，大声问：“同意不同意？！”

这才有几个姑娘点了点头。

管车间的人单独一间办公室，据说是赵子威的亲戚。我因车间的事找过他，互相认识。

“不错，是我找人来调的挡。这用不着向你请示，征得你的同意吧？你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地站在我面前，有必要吗？”

那人明知故问。

我说：“你得再找人来调回原挡，否则没法干了。”

他一脸鄙视地说：“你是请求我呢，还是命令我啊？”

我说：“如果请求能够解决问题，那么我恳切地请求你。”

他说：“请求也没用。为了及时完成订单，将速度调快一挡，这是赵先生的指示。‘一大二正三不计较’，咱们厂的企业精神是你概括的。如

果女工们有意见，你总线长应该说服她们别计较，对不对？你來找我，自己首先就违反了‘二正’，没摆正自己的位置嘛。赵先生既然做出了决定，那就不可能改变了，听明白了？”

他的话使我呆住了。

他朝门那儿翘翘下巴：“听明白了就回车间，该干吗干吗去。”

“那么，我告知你，我们罢工了。”

我说完，攥门而去。

“姐妹们，看来我们只得开始罢工了。”姑娘们听了我的话，你看我，我看她，陷入了集体的沉默。

李娟将我扯到一边，小声问：“你确定要这么干？”

我反问：“除了罢工还有什么别的办法？”

李娟声音更小地说：“我觉得，姑娘们都被你的话吓着了。”

“罢工”二字一再从我口中说出，连我自己都觉得太意外、太不可思议了。但我身为总线长，被逼到那儿了，除了意气用事也再无良策啊。我也看出了姑娘们全都是胆小怕事的，她们既希望我能替她们出头做主，又怕受到我的牵连引火烧身危害了自己。是的，我看出了这一点，但我豁出去了。

那时我想起了屠格涅夫的一篇散文《门槛》，觉得自己就像他笔下那位俄罗斯姑娘。

这种联想，使我热血沸腾，同时义愤填膺。我特别生气的是事情本不该僵到那个份儿上。姑娘们都愿意为了多挣点儿钱而加班，加班也完全可以保证订单的顺利完成。两全其美的事，他赵子威为什么不那么做，却偏偏要让人调流水线挡呢？不就是可以省下一笔加班费吗？他的利益最大化也不能大得这么不顾人的死活啊！

我也小声说：“我没退路了。”

李娟说：“那我和你是一伙儿的。”

她攥了攥我的手。

赵子威背着手走入了车间，身边跟随着他那亲戚。

我觉得矮胖男人背着手走路，并且想要走得派头十足，反而是滑稽可笑的。

他倒也没高声大嗓地训人，反而心平气和似的说：“我得到汇报，你们在闹什么罢工，真的吗？”

他的目光扫向姑娘们时，她们的眼避之唯恐不及，不安都写在脸上。

我大声说：“是的！”

那时车间里的空气仿佛凝固了，墙上的电子挂钟原本轻微的响声也仿佛一下子扩大了十倍，变成影视特效声了。而姑娘们，皆垂下了头。有人还往一起凑，似乎要不由自主地站成队形。

“问你了吗？没问你就别接茬儿。”

赵子威说时也不看我——分明地，他懒得看我一眼，后来干脆转过身，背对着我和李娟了。

“姑娘们，这个厂既是我的，也是你们的，是咱们大家的。什么事儿咱们双方面都可以好好商量嘛，何必受坏人挑唆，非把事情往僵了搞呢？你们看这样行不？从今天起，愿意加班的可以加班。根据加班人数决定开几条流水线。加班几个钟点，加班费怎么核算，完全由你们自己做主。至于流水线的挡速，是别人搞的，与我无关，恢复到起先的快慢就是了嘛。不就这么点儿事吗？有什么不可以协商的呢？现在，同意的，请坐到自己座位上去；不同意的，那就请到财务室去把工资结清，卷铺盖走人吧。”

我虽然看不到他的嘴脸，却想象得出他的表情那时肯定既和气又诚恳。他的话听来有种被人挖坑算计的无辜意味。

姑娘们一个个垂头走向自己的工作位置，默默坐了下去。既没人抬头看赵子威，也没人抬头看我和李娟。

空气倒不再像凝固了，挂钟的响声却一点儿没变小。

赵子威终于又缓缓转身面向我和李娟了。

他走近我，逼视着我的眼睛，皮笑肉不笑地说：“那么，得解决一下咱们之间的事儿了。方婉之，你真不识抬举啊！你要到车间来实践实践你的专业，我同意了。你要一来就当总线长，我二话不说，也同意了。你办居民证，我让人在证明信上多写好话。你上夜大，我也支持。你介绍你这个姐们儿入厂，而且要一来就当线长，我也给足你面子了。可是呢，你们用些东北农村不值钱的东西收买人心，你无事生非，你以为就凭你们两个联合起来，能把车间搞成你们说一不二的独立王国吗？我是真想往你脸上啐一口啊，但那会糟蹋了我的唾沫。我的唾沫比你的脸值钱，所以我宁可往地上啐，啊呸！呸！你们两个，立刻他妈的给我滚！……”

我又顿时血脉贲张。

我说：“赵子威，你是个混蛋！”

我的话音刚落，脸上就挨了他一记耳光。

我怎么也没想到他敢动手打我，捂着脸，不由得闭上了双眼，头脑里一片空白，又觉得空气凝固了，似乎连时间也定格了。

“你他妈以为我不敢扇你呀？你自找的，是你先骂我的，你去市工会告我啊！我找律师陪你……”

啪！一记更清脆的扇耳光的声响。

我一睁开眼睛，见赵子威也用一只手捂着半边脸了。

他指着李娟命令跟他来到车间的男人：“揍她！替我揍她！一切后果我负……”

那男人就捋胳膊挽袖子。

而李娟早已两步跃到流水线那儿，左手抓起一瓶酒，右手也抓起一瓶酒，啪啪两下，都磕碎了……

两个男人目瞪口呆。

李娟退回到我身边，递给我一个碎酒瓶，凛然地说：“咱俩是合理自卫，他俩敢欺负女性，咱俩就往他俩脸上戳，让他俩永远记住男人欺负女人的教训！……”

她用手中的碎酒瓶直指挽起了袖子露出胳膊的男人，同时将另一只手的手指逐一放入口中，吮着指上的酒液。

我便也将手中的碎酒瓶指向赵子威，像他刚才逼近我一样，一步步逼近他，逼得他步步倒退，一个劲儿地说：“别乱来别乱来。”在他背后，姑娘们全都抬起头了，有的吃惊，有的木然。

而李娟指着对方的碎酒瓶却在对方脸面前画圈，另一只手举过头顶，二指并拢成剑指状，一副女侠的姿势。

“你往哪儿去呀？不要工资了？不要东西了？”

我都气糊涂了，径直往厂外便走，李娟在后面喊我。

我说：“那半个月的工资算了吧。”

李娟说：“什么话！”

我说：“要是财会不给呢？”

李娟说：“敢！”

我说：“不给也不是没理由，咱们砸碎了两瓶酒。”

李娟说：“那也是姓赵的逼的，哎别扔，继续拿着！”

于是我俩继续握着半截酒瓶子去往财务室。

财务室的姑娘向我俩跷了一下大拇指，一句话也没问，一句话也没说，快速地就为我俩结清了账。

我俩接着去宿舍，脱工作服，换自己的衣服。

我说：“但愿财会室那姑娘别因为咱俩的事儿挨训。”

李娟说：“放心，姓赵的肯定派人通知她了。别把工作服那么一扔，叠整齐了。”

我说：“有必要吗？”

她说：“太有了，得给姑娘们做个榜样。”

“咱俩都那样了，还谈什么榜样啊？”

“那样也是榜样！起码向姑娘们证明了，不要被姓赵的这种人骑在脖子上拉屎！哎，你可不知道，那酒味道好极了。”

她的话把我逗乐了。

我离开宿舍前，顺手拿起粉笔，往用来写通知的小黑板上写了两行字：“再受欺压时，去找市工会！——方婉之”。

那时，我觉得自己有点儿像武松。

李娟看着说：“嘱咐得对，这样你的榜样就做到位了！”

那日晚上，李娟又请我吃面。我们姐俩各喝了两罐啤酒，都喝高了。回到旅馆，没再聊什么，倒头便睡。

第二天早上我是被李娟推醒的。

她慌里慌张地说：“快起来，可不得了，咱俩一块儿迟到像什么话！”

我一个鲤鱼打挺坐了起来，看着小窗愣了一会儿，又躺下了。

“哎你怎么又躺下了呢？别忘了你可是总长！再不起来我先走了

啊！”

李娟开始坐在床边换鞋。

我说：“你也别忘了昨天的事儿。”

她愣了愣，脱掉鞋也躺下了，半天才说：“那么，咱俩失业了呗。”

“十一”前确实不容易找到工作了，想找到比较满意的工作更是难上加难。“十一”假期一过，开店铺的外地人十之八九已经在安排年前返乡的事了。

我和李娟有时一块儿、有时分头去找工作，次次失望而归。我倒不觉得太沮丧，因为我有另一项生活内容，那就是争取顺利拿到夜大文凭，暂时找不到工作就一门心思用功学习。名下有存款，有股票，不至于认为自己是朝不保夕的人。而李娟不同，她名下的生活保障金无非就是从家里带出来的两万元钱——而那两万元钱并不完全属于她自己，她必须每月按时给周连长的老父母寄一笔钱，以保障两位老人和孙子的生活不为“钱”字犯难。“必须”是李娟自己对自己的要求，在我看来接近是一种自我强迫，并且是我不能完全理解的。

找工作不顺，娟有时难免会愁容满面，甚至表现为心里的惶惶。虽然她尽量在我面前不那样，但一个因终日无所事事而六神无主的人是没法成功地掩饰没着没落的状态的。我看在眼里，同样没法不因而着急上火。对于我俩，那个“家”固然已不算小，但若同时待在家里，一个埋头学习形同哑人，另一个寂寞难耐总想说话却又明知一说话就是干扰，那个空间就委实显得小了。她一会儿躺下，呆望屋顶出神；一会儿坐起，看着我欲言又止，还不能出入的次数太多——换位思考一下，她那种感觉是多么地难熬。何况她与我相反，是喜动不喜静的人。她每找借口出去，一出去就很久才归。我明白，那纯粹是为了还我一段有利于学习的时光。虽然那个房间是我俩共同的“家”，但她似乎又将我俩作了区别，仿佛我是“二房东”，而她是沾我光的“白住客”。

夜里，我常听到她辗转反侧，伴随着轻微的唉声叹气。

我心因之愀然。

一夜，她又那样时，我忍不住开了灯，索性坐起来说：“娟，既然睡不着，聊聊好不？”

她望着屋顶说：“好。”

我说：“你究竟怎么安排的？”

她说：“我还能怎么安排呢？你什么意思啊？”

“你年前回不回家了？”

“我不是才回深圳一个多月吗？年前再回家，挣点儿钱还不都折腾在路上了？”

“那就是不打算回去了？”

“已经决定不回去了。你呢？”

“我也不回去。”

“那最好。因为你写信告诉我，你要在深圳过春节，那时深圳像空城了，我怕你孤单，所以才回来找你。我家那边该了未了的事儿还不少呢，不是为了能陪你过今年的春节我不会八月份了还千里迢迢地回到深圳，你可别变卦，反而把我孤单单地撇在深圳。”

“我发誓，绝不变卦，我希望能和你一块儿在深圳过春节。”

“一言为定。”

“再问你一个也许不该问的问题，你如果不愿回答，就当我没问，别生气就行。”

“绝不生气。”

“周连长的牺牲，是很英勇的牺牲，难道部队没有抚恤金？”

“有。对于农村人家，算是不少的钱。”

“那你还非得每月给他老父母寄？”

“他上有一个哥哥，下有两个弟弟，家都在农村，生活都不怎么样。他爷爷奶奶也还活着，与他小叔生活在一起。他是他家唯一有出息的一个，那笔钱一分，到他老父母名下没多少了……”

“岂有此理！”

我趿上拖鞋下了床，坐到了李娟床边，连珠炮似的问：“他哥凭什么分？他两个弟弟凭什么分？他小叔家又凭什么分？凭、什、么？！难道他牺牲了，他的抚恤金不该首先用来保障他老父母和儿子的生活吗？！……”

我的话具有质问的意味，如同李娟就是那个擅自将周连长的抚恤金给分了的人。

她的目光终于望着我了，嘴角微微一动，呈现一丝包容又无奈的笑。

“婉之，你那么问，是根据你认为的理。可民间有民间的理，你认为的理与民间的理往往不是一种理。为了周连长的好口碑在他死后不受影响，首先不是得使他的兄弟和小叔四家人挑不出不是来吗？那就得一概的一碗水端平啊！……”

我张张嘴，没说出话来。

此前我一向认为，人间是人类社会唯一的另一种说法，从没想到居然还会从人间再划分出什么民间来，而且民间另有一套“理”。

用现在的说法是——我长知识了！

“好妹妹，我的事，我自己能担得起来。去睡吧，别为我操那么多心了。”

她轻轻推我。

我既无话可说，只有默默退回到我的床上，将灯关了。

我躺下后，李娟告诉我——周连长生前享受了一次假期，他俩在农

村度过了一段经常在一起的幸福时光。有时周连长住在她家，有时她住在周连长家。周连长的儿子跟她很亲，她也见过了周连长的哥哥和两个弟弟以及小叔、爷爷奶奶，他们对她都挺认可。周连长见她家的房子比自己家的房子更破旧，出了大部分钱资助她家将新房子盖起来了。这件事她起初是坚决反对的，可周连长说：“你父母就要成为我的岳父母了，使他们早日住上新房子是我的心愿嘛。”

“婉之，在他之前我没爱过别人，他爱我也爱得像宝贝。没做成他的妻子，是我李娟今生今世的遗憾。可既然没做成，名不正言不顺的，我家盖房子，用你刚才的话说，凭什么白用人家烈士生前的十几万元，而且人家穷亲戚不少，还撒下一个儿子。我明白你刚才为啥那么问，明白你是为我好。但我也不是偏要难为自己，我不为周连长承担一份身后的责任，我的心它就……我也做不到心安理得呀。我不是拿自己没办法嘛……”

李娟的话说得那么平静。尽管她是小声说的，但在夜深人静时分，我每个字都听得清清楚楚。并且，我觉得她的声音格外好听，像广播剧中的人物的声音，有种艺术化了的意味儿。我以前从没有过那么一种感觉。

我心愀然却又静谧，为她感到的纠结荡然无存了。

我想问她是不是按照民间的“理”那么做的，却没真问。

我侧身看她，一束月光照她的脸。那时我才相信，泪在月光下的确是亮的。

那夜我多梦迭现。先梦到了“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他们都严肃地批评我不该一再地行为逾矩。

“校长妈妈”说：“你参与讨要奖金时，已经做得过分了，为什么又在厂里做过分之事？”

“市长爸爸”说：“过分之事万不可一而再。有了再，必有三；有了三，必有四；有了四，必有五……”

他的话越说越快，逐渐快得像念经，一直“有了……必有”地重复，听得我头疼起来，最后疼得抱着头满地打滚。

我滚着滚着，变成了孙悟空。看养父时，他变成了唐僧，盘腿闭目在念紧箍咒。我凌空跃起，从耳中掏出金箍棒便欲劈头一棒打将下去。养父忽然开目，眼射炽光，喝道：“方婉之，你怎么敢？”炽光将我击下尘埃。我听到一阵哈哈大笑，养父变成了大姐夫，像牛魔王。他身边是狮子大王，《西游记》中的另一妖魔，却也有几分像二姐夫。

大姐夫对二姐夫说：“不愧是咱俩的小姨子，牛、牛，实在是牛！”

二姐夫说：“细论起来，也是神仙顶人家的种嘛！栽什么树苗结什么果，撒什么种子开什么花，哈哈，哈哈……”

早上，李娟问我夜来是不是做噩梦了？

我说倒也不能算噩梦，只不过太荒唐。遂将所梦讲给她听，问她自己为什么会做那样的梦。

她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这个道理你自己也明白嘛。”

我说：“我没想那些！”

她说：“你想了，别不承认。我审问审问你——你是不是因为咱俩在厂里的行为不原谅自己呀？”

我脸红了，承认有点儿，反问：“你心里没什么不好的感觉？”

她淡淡地说：“没有。”

我追问：“真的？一点儿没有？”

她说：“真的。一点没有。哎你问得二不二啊？人间也罢，民间也罢，都他妈吃软怕硬！这世界上根本没有人都是君子的地方！咱们不那样能讨到奖金吗？讨不到还不是让些王八蛋私分了？在厂里，当时我不那样，不就眼看着你挨打了？挨打了再找地方去讲理，那不也是挨打了吗？但我也不是没脑子，你以为我真会下狠手用碎瓶子插人家？才不

会！如果那样吓不住赵子威他俩，我会扔了碎瓶子拉着你就跑的……”

她说到后来笑了。

她那种灿烂的笑是我所喜欢的。

很久没见她那么笑过了。

我也笑了。

过了几天，我请她吃饭。

她说两个都没工作的人，干吗请来请去的呀，省点儿钱吧！

我坚持，说有要事相商，得找个清静地方。

她说这是怎么了？咱俩一对儿失业的打工妹，能有哪门子要事啊？九点以后，宾馆里差不多就剩咱俩了，还不够清静的吗？

我说要与她商议的事如果被老板家的任何人听到了都不好，她这才勉强同意了。

那些日子，我并非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夜大书。有时我说出去散散步，实际上也是骑着自行车四处为我俩找工作。虽然工作之事尚无着落，却发现一处将近七十平米的门面房要往外盘。我几经思考，决定接手。

当我俩在一家西餐厅靠窗坐下，服务员将刀叉摆上时，我情不自禁地说：“自从来到深圳，这还是第一次。”

吃顿西餐对我而言绝不算是享受。以前在玉县时，养父养母每年都会在家中宴请几次各自的老同学、老朋友，大抵是以西餐的形式，而且请的是县里或临江市的名厨。中餐往往用油量较大，那是他们所不喜欢的。实际上在家中宴请也是他们各自的一项工作，曰“团结”，曰“统战”。我自己上了高中，特别是上了大学以后，也常出入临江、贵阳两地的西餐厅。对于家里生活条件较好的同学，西餐吃的是不同于中餐的环境、氛围和感觉。

听了我的话，李娟撇撇嘴说：“自打出娘胎，我这是头一遭。西餐到底有什么好？中国人一辈子没吃过西餐又怎么了？”

我说：“都坐这儿了，别打击我情绪。”

当牛排上来时，我见她还真不会用刀叉。在我的示范下，她切下一块牛排放嘴里。

我问：“好吃吗？”

她说：“一般般，头一遭这么吃肉。从明天起，我要拒腐蚀，永不沾。”

我佯装气恼地问：“我怎么腐蚀你了？”

她说：“我们农民的女儿出来打工，跟你这种副市长的女儿出来打工，与钱的关系太不一样了。我还真怕受你影响，以后花起钱来大手大脚的。”

我认为自从我离家出走以后，已经对打工者挣点儿钱的不容易深有体会了，但我不想跟她争。她那话说得半是玩笑不是玩笑的，不值得认真对待。

当我将我的决定讲给她听时，她那双眼睛几乎瞪成了铃铛，愣了片刻才说出一句话：“那得花好多钱！”

我说如果我把股票卖了，就足够了；说盘下一处门面比租一处门面省钱，起码省下了装修的钱，只是续交租金就可以了。那老板急着找到下家，任何别的条件都不提……

“为什么很急？”

“他说老母亲患癌症了，急着回家尽孝。”

“是饭店还是商店？”

“小饭店，效益挺好。”

“地点怎么样？”

“吃完带你去看。”

“盘下来后你怎么打算的？”

“想听听你的看法。”

“方婉之，你给我听明白了，要动用你那么大一笔钱，这事儿我李娟没看法，坚决不掺和。”

“你别把这事儿看成我自己的事儿嘛！是咱俩的事儿！”

“你想拉我入伙？”

“你就不想自己做自己的老板吗？”

“别拉拢我。你已经知道了，我那两万元是专用款，绝不能往你这事儿里投！”

“那……不投就不投，那也是咱俩的事！”

“那咱俩会变成什么关系？你成了老板，我成了为你打工的，好姐们儿……”

“好朋友！”

“好朋友变成了雇佣关系，往后会是种什么结果你想过吗？……”

“你别一直泼冷水行不行？那门面房举架很高，隔开一层搭个梯子，咱俩可以宽宽松松地睡在上边，每月少说能省下两千多元的房租！……”

“婉之，我再说一遍，在这个事上，你是你，我是我，我绝不掺和，我什么看法都没有！要投入那么大一笔钱的事，我绝不沾边！……”

“我也说过了，你不投就不投，我并没非逼你往里投钱！”

“投入你自己的钱我也替你害怕！钱的事儿上我可胆小，一万元是一笔大数，十万元是一笔巨款！……”

“够了！别在这种地方大声嚷嚷，丢人劲儿的！……”

那顿西餐我俩都没吃好，不欢而去。路上我前她后地走着，谁都不理谁，形同陌生人。回到旅馆，各自往床上一躺，还是都装哑巴。

过了许久，她坐到了床边，推我。

我使劲儿拨开她的手，没好气地说：“别烦我！”

我确实大为光火——我的决定，当然是为我俩考虑的。如果只为我自己，我压根不会有那种想法！商海无情，任何投资都是有风险的，这还用得着她提醒我吗？我决定卖自己的股票为我俩投资，她怎么可以那么撇清呢？！

“我不该在西餐厅那种地方大声嚷嚷，丢你的人了，是我不对。我向认错行了吧？我也明白你那么决定，很大程度上肯定是我考虑的……”

“知道就好，说出来了更好。”我的气消了一半。

“但你也得站在我的角度想想，周连长对我太好，结果我觉得这辈子都还不完他那份情。如果你为我而亏了那么大一笔钱，我下辈子还啊？人有下辈子吗？……”

我猛地坐了起来，冲她嚷：“你干吗非往坏处想？！”

她退回自己的床边坐下去，板脸道：“你也别嚷嚷。你再嚷嚷我也嚷嚷，让别人都听到……”

我探身捡起只拖鞋打向她，被她接住了。

她放下拖鞋，庄重地说：“我父亲给我讲过一个《聊斋》里的故事。说有个猎人叫田七郎，有钱人一对他好，他老娘就不安。田七郎不理解，他老娘对他说，有钱人帮人，用钱就是了；可穷人如果欠下了大恩，那就只能以命相报了。方婉之，我是我家老大，我只有一条命……”

那个《聊斋》故事我读过，她讲到一半我已经捡起了第二只拖鞋，

但她最后几句话，使我没将拖鞋朝她扔过去。

我丢掉拖鞋又躺下了。

“告诉我那门面在什么地方，我去考察考察。我不去亲眼看看，怎么谈我的意见？”

她的话使我暗自承认，她的态度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

我一点儿也不生她的气了。

然而我伤心极了。

那日我忽然明白——不论我俩多么姐们儿，却一直是两个各有理性的姑娘。我的“理”是“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灌输给我的，是“庙堂之理”；她的“理”是“民间正道”传播给她的，是“丛林之理”。我俩像虔诚的信徒，对各自的“理”都愿墨守成规——即使对于友谊，珍惜的方式也是那么地不同，这使我俩虽已肝胆相照，虽能同舟共济，却又难以“志同道合”。

可是我已交定了她这个朋友。

我已不能习惯没有她这个朋友的人生了。

田七郎的故事由她口中对我讲出，又一次深深地伤到了我。

我告诉她地址，躺着将自行车钥匙抛给了她。

听到关门声后，我流泪了。

“那事儿干得过。”这是她“考察”回来对我说的第一句话。

“但是咱们不能接着开饭店。”这是她说的第二句话。

对这事，我的决心已动摇了。

我冷漠地问：“为什么？”

她又在床上盘腿大坐，开坛布道似的侃侃而谈：“还用问啊？我看你

白学企业管理了。第一，人家开饭店，是全家齐上阵，老板本人就是有级有证的厨师。咱们要接着开饭店，聘一位够水平的厨师就得多少钱？人家是妻弟负责每天采购，有私家车。人家是老婆管账，守柜台，负责上酒水，女儿和侄女当服务员，那省了多少雇工费？如果按你说的，当空隔上，咱俩睡在上边，卫生检查部门能同意吗？想法倒是不错，可有吊铺上睡人、下边做饭炒菜摆餐桌的吗？……”

她仿佛在对我展开大批判，这反而使我的想法又抬头了。

我大声反驳：“我有过帮厨经验，而且做得不比你差！”

她压低声音说：“小声点儿，你急头白脸的干什么？帮厨和厨师是一个概念吗？做大锅饭菜和开饭店整天做小炒是一回事吗？指出你思路不对，你为什么不耐烦听？”

我终于冷静了，坐在床边瞪着她说：“如果我亏了，那我认了，与你何干？”

她想坐我旁边。

我说：“别靠近我，咱俩划分地盘好了！从现在起，你那边，我这边！”

我在两张床之间做了一次劈开的手势。

她愣了愣，遵守地退后一步，也坐在自己床边，也瞪着我，以大人数落一个任性孩子的口吻说：“嘿，还跟我玩儿起了楚河汉界！不管你爱听不爱听，反正我得把我要说的话说完。”

她说那处门面适合开超市——说她对周边的两个新小区进行了询问，入住率已经达到七成以上了，可那条街上饭店多，却没有一处小超市。开超市的好处是绝无任何污染之说，因而也就避免了被卫生部门查罚的问题。隔出二层吊铺在上边睡人也不影响营业环境，而且平时就她自己看店都行，省了大笔雇人费用。她认为如果开超市，效益会不错……

我怼她：“我的事不必你掺和！”

她说：“我如果也投入一万元，那不就是咱俩的事儿了？我既是小股东也是给你打工的。你给我开的工资，不低于在包装厂当线长就行……”

“李娟我对你哪点儿不好了？我怎么才能使你相信我是你朋友？你为什么一再用话伤我？！……”

我又提高了声音。

她说：“你对我没有任何方面做得不好。你方婉之当然是我李娟最好的朋友，也是我在深圳唯一的朋友。如果谁敢当我面欺负你，我肯定与他拼命……”

“那你讲田七郎的故事是什么意思？！”

我虽然相信她的话，却还是由于委屈而流泪了。

“田七郎的故事怎么就伤着你了？我刚才的话又怎么伤着你了？哪儿不对了？亲兄弟明算账，这是古往今来的理。因为有言在先，亲兄弟反而做不成了？没听说过！只听说过没把利益关系搞明确亲兄弟反目成仇的事儿！哎我可习惯与你隔着楚河汉界说话啊，我要到你那边去了，允许不？……”

她站了起来。

我说：“我得鼓掌欢迎吗？”

于是她走过来坐到我旁边。

我说：“总用些不咸不淡的话伤朋友的心，那算哪门子朋友？”

她说：“我是刀子嘴，豆腐心，你还不清楚吗？咱俩根本就不该成为朋友，你就一次没想过这一点？你什么人？市长的女儿！你怎么长大的？你不承认你是罩着光环长大的？可我从小是在穷人堆里长大的！穷人堆那种小肚鸡肠、斤斤计较、勾心斗角、阴阳两面的事，我早就见惯不怪了。我离开老家第一次往深圳来时才去到过我们那个小县城！你就

是把钱全亏光了，你那位市长爸爸可能也就这么说一句——就当交学费了。你如果感到身心疲惫了，可以回到玉县你校长妈妈的祖宅去休养休养，我想那差不多是林黛玉住的那么一种享清福的地方。或者，你也可以住到临江市分给你市长爸爸的楼房里，估计少说也得一百五六十平米。可我李娟的打工人生如果悲惨了，身无分文了，我往哪退？我回到家里了，只要半年不外出打工，我家日子怎么过？你想做的事，我不配合我够姐们儿那点儿意思吗？可如果亏了，即使只亏了一万，那对于我也是摊上大事儿了！所以我为自己也得想得比你多些，我得为咱俩担起不亏的责任。与你方婉之成了朋友，我压力大了去了，做你的朋友我容易吗？你还动不动犯小心眼儿，嫌我这句话那句话伤着了你还.....”

我静静地听她向我大吐做我朋友的“苦水”，第一次意识到，原来我方婉之一心一意成为别人的朋友，对于别人竟是一种“负担”。听明白了这一点，我又一点儿脾气没有了，只有自责。

但我嘴上却还争理地说：“反正你伤着了我是事实，你不哄好我那我就不理你了。”

我听到她扑哧笑了：“行，哄哄你。已经是朋友了，不让着你怎么办？谁叫我比你大半岁多呢！好了，别生气了，都是我不对得了吧？”

她一边说一边搂住了我。

当她的脸颊贴着我的脸颊时，我才知道她不仅笑了，还哭了.....

十二

十月二十日，原主人才开始搬东西腾门面。直到那时，我们双方的盘兑手续还没办齐。因为“十一”放了几天假，所以过程长了些。在当年，深圳办那类手续算是较快的。假日的几天里我和李娟都没闲着，分头跑手续或到建材市场预定装修材料。

一周后，门面终于腾空，手续也终于办妥。

看到门面内部脏得一塌糊涂，我深感大出所料，懊丧地说：“怎么会是这种样子？”

李娟说：“开了五六年的小饭店了，一旦腾空都不好看。”

我问：“如果咱俩把装修前期的活干了，你估计能省多少钱？”

她说：“好妹子，打消那想法！有些活，不是咱们女人干得来的。非自己干了，结果肯定费力又耗时，而且也省不下几个钱。该省则省，该花的钱就必须舍得。”

我说：“听你的。这方面的事我一窍不通，你得主动点儿。”

她问：“给我多大权限？”

我说：“一切。”

她问：“也给我先斩后奏之权？”

我说：“给！”

夜大进入了考试阶段，据说考题比往年难。我不敢轻视，巴不得她独当一面。而她为了不分我的心，也宁肯独当一面。工程队进入以后，李娟每天在门面那儿监督施工，唯恐这里那里做得不到位。而我每天在“家”复习，基本没分心。我要做的事只有两件——她回来后，给她沏杯茶。等她饮了几口茶，歇了一会儿，陪她去“清水大澡堂”洗浴；洗浴

之后陪她吃晚饭，点她爱吃的菜。再回到“家”里，她会将自己绘制的图纸摊在床上，向我汇报什么地方又增加电路了，什么地方又得接水管；墙要涂成什么颜色的，地砖选多大尺寸的等等等等。老实说，我一听那些头就大。我觉得她像是在为自己以后将长住的家在装修，操心并快乐着。我却怎么也体会不到她那份快乐。我只不过认为，我和她得有一处相对固定的“小窝”，并且给我们自己开工资，不再看什么老板的脸色行事。

我考得不错，高翔为了向我表示祝贺，与李主任共同请我吃了顿饭。那时我和高翔老师的关系已经处得很好了。那场误会反而将我俩的关系拉近了，我在他面前已不再感到拘束，也没有了曾将他视为“骗子加坏人”的内疚。在饭桌上，李主任说那一届学生太多，考卷也多，判卷压力挺大，问我愿不愿当一次临时秘书，辅助判卷组工作。

我一听慌了，说我也是学生，哪儿有判卷的资格呢？

高翔老师说不是要我判卷，是要我做各专业判卷组之间的联络员，随时收集情况并及时向工作组汇报，以便工作组及时掌握各种情况和不同进度。

高翔老师说，夜大毕竟也是大学，文凭是国家承认的；判卷工作是严肃的，舞弊现象也将视为犯罪行为。前一名联络员又出现了问题。而他觉得我是一个不但能够守口如瓶又没有复杂社会关系的学生，所以推荐我临时代替。

李主任又说：“高老师看人准，我相信高老师的眼光。并且，我们对你也做过必要的考察。此事长则一个月，短则二十几天，钱却给得不少，长短都是八千元。”

我想到李娟差不多一直在单独配合门面装修，有时自己还要上手干这干那，早起晚归，十分辛苦，双手已多次受过轻伤了，本欲推个干干脆脆的。但一听到“八千元”三个字，立刻受到巨大诱惑，心中暗喜——是我打工三个多月才能挣到的钱数啊！

我按捺住激动，故作平静地问有什么具体要求。

李主任说也没什么不寻常的要求，无非就是要与判卷老师们一起，被封闭在一个地方，不能出院子，杜绝与任何别人接触。因为纪律严，所以酬金才高。

我说给我一天时间容我考虑考虑，高老师和李主任都愉快地同意了。

饭后，高老师请我到他的照相馆去，说有东西送给我。我对他已经产生了信任 and 好感，自然不会拒绝。

路上我问他为什么推荐我？

他说：“我和李主任饭桌上讲清楚了呀。”

我又问：“你以为你真的很了解我吗？”

他说：“对于我，了解一个人有时很简单。即使了解一个很复杂的人，那也不过是多看几眼的事。”

“你会相面？”

我暗吃一惊，对他又起戒心。因为我从不相信算命啊相面啊之类的勾当，凡自诩有那类能耐的人，在我这儿一律属于江湖骗子。

他反问：“喜欢看电影吗？”

我说：“喜欢。”

他又问：“知道什么是面部特写吗？”

我说：“知道。”

“即使一个人很复杂，其复杂也不可能一丝一毫都不反映在脸上。在电影中，那要靠演技。所以要推面部特写，为的是将那种演出来的复杂尽量放大，以使感觉迟钝的观众也能看出来。而摄影师都是感觉敏锐的人。有时我们为人照肖像，喜欢抓拍。抓拍什么呢？无非是人脸上别人看不到的一些微表情，可能反映人内心好的一面，也可能反映人内心肮脏恶俗的一面。有人表面相貌堂堂，而我们摄影师通过放大镜头看到的

却是满脸的酒色财气和虚伪做作。有人其貌不扬，甚至是丑人，但我们从镜头中却洞察到了一双善的眼睛，一张干净的脸。中国古人说‘胸中正则眸子明’，说‘相由心生’，绝对是有一些科学道理的。我通过照相机阅人无数，不会相面也会相面了。记住我的话——脸丑是一回事，相丑是另外一回事。脸丑是五官的原因，相丑是内心的呈现。”

高老师那天喝了两杯啤酒，话明显多起来。他的解释消除了我心中对他产生的疑虑。

在他的照相馆，他送给我的是为我照的几幅照片，镶在大小不一的框子里。大的杂志那么大，小的才几寸，都是黑白的。他将底片也给了我。往纸袋里装照片时说：“要保持喜欢读书的好习惯，现在的中国人中，有书卷气的脸不多了。”

我又暗吃一惊，因为我从没与他说过我有什么爱好。

送我出门时他又说：“八千元够你交半年多的房租了，不要辜负李主任的好意。”

于是我明白，他也是冲着那八千元推荐我的——那首先是他对我的一番好意。

我进了“家”门，见李娟和衣酣睡，一只鞋脱了，另一只鞋仍在脚上。干活时穿的那套衣服裤子上溅满了白色的彩色的灰浆点子。她抱着枕头伏在床上，侧着脸，口水从一边的嘴角淌湿了床单，看去像装死的彩斑蜥蜴。

我为她脱鞋时，她醒了。

她对我的照片极为欣赏，连说“照出了气质”。

“哎婉之，你吧，虽说不算漂亮，但气质好是千真万确的。‘撒什么种子开什么花’这句话不全对，同一颗种子，那也得看撒在了什么地方，要是我一出生也成了好人家的女儿，哪怕摊上个是县长的养父，那我脸上也不至于一点儿好气质都没有！哎，看着我看着我，我脸上什么气质啊？”

她补足了觉，也因为多日没与我瞎聊了，谈兴特高。

我从内心里认为她理应受到奖励。在既无奖金也无奖品的情况下，精神奖励就是万不可少的。于是我故作庄重地说：“你有女侠气概。”

“真的呀？……”

她到处找小镜子，就是我从姚芸的东西中留下的那个。

我说：“这儿呢。”

她拿起小镜，拢了拢头发，照着问：“从哪儿能看出来啊？”

我说：“眉宇间。”

她问：“眉宇间是哪儿？”

我说：“眉头之间。”

她将脸凑近小镜，眯起眼看着说：“我自己怎么看不出来？那儿啥也没有啊。”分明地，她成心逗我开心。

我说：“女侠气概不可能总挂在脸上，寻常看不见，偶尔才一现。一现之际，满脸侠光……”

“打住一下大妹子，哪个侠字？”

“当然是女侠的侠，就是‘泰山崩于前而不色变，猛虎啸于后而不心惊’两句古文说的……就是……就是……”

我自己首先绷不住，扑哧笑了。

李娟说：“妹子，你当我真傻呀，听不出来你是在逗我开心呀？实话告诉你吧，我也是在逗你开心呢！这次没什么话伤着你那娇贵的小心灵吧？”

我不知再说什么好，唯有笑着摇头。

她说：“那切入正题了，考得咋样啊？”

我说：“自我感觉良好。”遂将有机会挣八千元钱的事和盘托出，征求她的意见。

“答应下来！答应下来！千万别犹豫，更不许拒绝！不许！明白吗？别考虑我这边儿，我撑得住。你一定要替咱俩将那八千元挣到手！八千啊，不是小数！好妹妹，多那八千元，对咱们的装修作用大了！……”

我从没见过她那么欢欣鼓舞。

二〇〇四年元旦的中午，我还在封闭阅卷现场，但我俩见了一面，隔着两扇院门的铁条——我在门内，她在门外，情形像探监。

白药布从她头顶缠到她下巴，样子着实将我吓了一跳。

她说半块瓷砖砸在了她头顶，不过没什么大事儿，只是皮肉伤。

我心疼得眼泪在眼圈里直转。

她却笑着说她想我了，主要是想见我一面，告诉我装修的事进展顺利，一切符合预期，好让我放心。

二〇〇四年一月十七日是周六，我们的超市正式开张。我的“联络员”工作也结束，将八千元交给了李娟。

我预先想不到会装修成什么样子，几次想去看，她却不许，让我干脆等到开张之日。问她起的什么店名，她也讳莫如深，卖关子，说到日子不就知道了吗？

我看着装修好的门面忍不住哭了，搂着李娟说：“娟，你辛苦了！”

她头上的药布虽已换过，却还不能去掉。

她冲着我的耳朵小声说：“不苦不苦，很幸福！还是你的功劳大。多亏你挣回来那八千元，收尾时可顶事啦！”

李娟设计的门脸具有俄罗斯风格，当年在深圳是少见的。门两边原本就有窗，她给窗加了木板外窗框，很美观。这么一装饰，窗就不仅是窗，也是一道风景了。她说那是机械压出来的，容易得很，没花多少

钱。

包装厂车间里的姑娘们几乎全来了，这也给了我一个意外的惊喜。

一个姑娘对我说：“娟姐亲自去厂里请我们，我们怎么能不来庆贺呢！”

我说：“要是让赵子威知道了，你们回去肯定挨训。”

姑娘们就七言八语争着告诉我——赵子威出事了，聚赌、走私、制造假货、卖发票，可能还与毒品有关，反正罪名不少，罪行加起来不轻，据说得在牢里关上七八年。并且，将他的“大秘”，那位四川的“花瓶”也给牵连进去了。包装厂由赵老大接管了。赵老大比赵子威有正事儿，管理上也得法，厂里的氛围不那么压抑了，不再向员工灌输“赵云文化”了，“一大二正三不计较”也不再作为口号了……

才短短的两三个月，有的人人生竟如此跌宕，使我心中感慨不已。想到自己曾迫不得已而又煞费苦心地替赵子威做过可笑之极的事，我也只能哑然自嘲。

高老师和李主任也来了。

李娟非让我请两位“有点儿身份”的人物捧场，我拗她不过，一请他俩，他俩挺高兴地答应了。我与他俩已成了相熟的朋友。

他俩既然来了，李娟就安排他俩剪彩——半米多宽近三米长的横匾那时还被红绸罩着。李娟嘴严得很，我问了几次也没从她口中将店名问出。

两把剪刀同时一剪，拴住红绸的彩绳断了。鞭炮声中，红绸飘落，被守在下边的李娟和一个姑娘接住。

于是我看到，横匾上的五个紫色大字是“神仙顶超市”。衬底是蓝天、白云、绿岭、红叶——一角有一个女人与一个女孩子牵手的背影。

李主任对高老师说：“俄罗斯风格的门脸儿与这匾，是不是太不搭调了？”

高老师说：“同意你的看法。”

我赶紧对他俩说：“只许表扬，一个字都不许批评！”

我知道，能搞成那样，李娟已经挖空心思将她的审美水平发挥到极致了。

接着开来了一辆卡车，两个小伙子一个车上一个车下，将四个花篮摆在门两边——其中一个小伙子抱歉地对李娟说：“请原谅，路上堵车。”

李娟说：“没什么，不算太晚，来得刚好，不扣你俩钱。”

还给了俩小伙子一人一瓶饮料。

我问：“哪儿给咱们送的花篮？”

她说：“谁会给咱们送啊，我花钱定的，单位和人名是我瞎编的。有比没有好，该有的气氛必须有嘛。”

她又指着牌匾对我说：“那两个背影是小时候的你和你校长妈妈。”

她不说我也知道那两个背影是谁。听她亲口说了，我还是被感动得心中一热。

我说：“用‘神仙顶’三个字确实好吗？”

她说：“好！确实好。我想了不下十个店名，都不如‘神仙顶’好。‘神仙顶’必是又高又美好的地方，能使人产生愉快的想象。反正我这样的人，一看到‘神仙顶’三个字就会被吸引……”

李娟预先散发了宣传单，从附近两个小区来了近百人，男女老少大人孩子都有点儿急着进去选商品了——宣传单上赫然印着“开张吉日，打折酬宾”。能买到便宜的商品永远是市民乐此不疲的事。

高老师对我俩说：“你们快进去开卖吧，迎来送往的事交给我和李主任啦！”

我俩就赶紧进店忙了起来。先是李娟负责导购，我负责收钱。算账是我这个人的短板，不一会儿头脑里就如一盆糨糊，恨不得掰着手指头算了。李娟赶紧替下我，由我导购。导购我也导不准架子，因为我也第一次“光临”我俩的超市，根本不晓得什么东西在哪儿。李娟赶紧从外边叫了几个姑娘帮我。结果呢，我只变成了“迎宾小姐”，守在门口不断鞠躬，堆下一脸平生从没那么不知所措而又喜不自胜的笑容，一句接一句地说“欢迎光临”“请您慢走”。

两个多小时后，店内终于没人了，店外也清静了不少。

李娟收的钱抽屉里已经装不下了，一只塑料桶也被她用来装钱了。

我问：“我点点还是你点点？”

她说：“都甭点。这才中午，下午、晚上还有进款呢。关门后一块儿点吧。”说完将抽屉里的钱倒入桶里，拎着桶上了吊铺。

我便拿起笤帚和撮子，到外边去扫满地的纸屑。扫着扫着，一转身，见李娟站在人行道边的垃圾桶那儿吸烟。我放下笤帚和撮子，走过去笑问：“什么时候开始吸烟了？”

她也笑着说：“很早以前就会了，戒过。前阵子事儿太多，忍不住又吸起来了。我可不是拿咱们超市的，自己花钱买的。”

我说：“我是怕你吸上瘾，对身体不好。”

她立刻将烟按灭，坚决地说：“再不吸了。”随即又从兜里掏出烟盒，毫不犹豫地扔进垃圾桶。

我说：“咱俩应该在超市门口照张相。”

她说：“对，这事我安排。”

我说：“刚才也没顾上好好欣赏一下咱们新家的里边。”

她于是推着我说：“那我来当讲解员。”

李娟让工人将超市的屋顶喷绘出了蓝天白云的图案，还有几种飞翔

着的鸟儿。

“这活儿一般工人可不会，是请装修公司的艺术工来弄的。我想以后这里同时也是咱俩的家了，为什么不搞得漂亮点？”

她这么说时，我正抬头看着。

我说：“我喜欢。”

她说：“就这笔钱花得也许多余。其他方面，我自认为每笔都花在刀刃上了。”

我说：“这笔花得也对。”

我收回目光看她时，见她一副要哭的样子。

我诧异地问：“怎么了？”

她说：“辛辛苦苦搞成这样，可怕你有不满意的地方了。”

我说：“我都满意到不知怎么表达的程度了。”

实际上当时我的审美水平已降为零了，眼睛看到的任何地方都使我又感动又服气。

我情不自禁地拥抱了她一下，觉得还难充分表达我的感动，又亲了她一下。

她这才窘窘地笑了。

如果由我自己来搞，在极有限的钱数内，我无论如何搞不到那么好。而且我们这么小的超市居然还专门有一个面向儿童的区域，那儿的架子上有文具、玩具和书，还有供小孩子骑的摆动木马，一红一黄。

娟说：“咱俩又不是想靠开这么一个小超市发大财对不对？靠这么一个小超市也发不了财呀。既然发不了财，那咱们不如干脆断了发财的梦想，一心一意只把它经营成一个大人孩子愿意来买东西的地方。人们愿意来买东西，回头客多，咱们的小超市才能开得长久。书是必须有的，

有人买没人买是一回事，咱们想到没想到是另一回事。有儿童区，对大人也是一种吸引力；有书，就会使咱们的小小超市多少有点儿文化气息……”

听她说得头头是道，我几乎又想拥抱她、亲她。

中午我俩正要上吊铺休息，来了一位顾客，看去五十多岁了，戴副白手套。白手套使我和娟犯了疑惑。

娟问他买什么？

他不明说，东走西走，这看看那看看。

我不安地小声问娟：“会不会是来找茬儿的？”

娟说：“不像坏人。什么都别担心，有我呢。”

那男人终于在我俩跟前站住，搭讪着问：“你俩谁是老板啊？”

我抢着说：“我。”

那男人打量着我又问：“你是贵州人？”

我说：“对。”

“玉县的？”

“对。”

“可你不是神仙顶的人吧？”

“那倒不是。”

“去过吗？”

“去过。”

“你们的超市倒会起名。”

李娟忍不住插话：“先生您想怎样请直言好了。”

“两位姑娘别误会，我是贵州神仙顶人，开小货车搞个体送货的，路过这儿，看到‘神仙顶’三个字感到亲切，又将车倒回来了……”

那男人向我递名片。

我说：“我不是个喜欢攀老乡的人，尤其不喜欢和神仙顶的人攀老乡。”

那男人就尴尬了。

还是李娟反应快，笑问：“您是不是想谈送货的业务啊？”

她将名片替我接过去了。

“是啊是啊，没别的意思，就是你说的那么点儿意思……”

那人一脸诚意，说完将脸转向我，以满怀希望的目光看着我，仿佛在说，对咱们双方都有益的事，别一口就拒绝了嘛！

超市已经与“神仙顶”三个字连在了一起，体现了李娟对我的厚爱，这是我必须愉快地接受的。但一个神仙顶的男人忽然出现在我面前，却一点儿愉快也不能给我带来。恰恰相反，引起了我心理上的极大不适。在神仙顶，已经有“一窝子”姓何的人及其后代与我发生了又相干又不相干的关系，并且令我的人生变得不再轻松了——我可不愿再与任何一个神仙顶人形成任何关系！我向窗外看去。

李娟说：“老板，你回避一下，业务方面的事由我来谈好了。”

我一转身朝上吊铺的小梯走去，而李娟接着朝那人做了一个向门口请的手势。

吊铺可坐卧的面积有三十平米左右，比小旅馆的房间面积大得明显。除了无法直腰，对于两个打工妹而言，已是相当不错的共享空间了，私密性也不容置疑。两边各有一排格架，可放杂物、书籍和叠起的衣服；中间是一溜儿有抽屉的条案，能在上边吃饭、写字。所有木制品都没刷漆，保留着木料的原色和纹理。除了木料本身的气息，绝无任何杂味。

想想初到深圳时，我和李娟、倩倩共住卡车车厢，连打个滚儿的地方都没有。一年多以后，我和李娟居然开起了小超市，而且有了如此宽阔的睡觉的地方，再也不用花钱租地方住了——我忽然开始感激我的打工生涯，对李娟更是亲爱倍增。如果我的人生里没有娟，我岂能当起小老板？即使有那心，拿得出那笔钱，我自己也没这么一种魄力和能力呀！

我从吊铺上下来时，李娟已泡上了两盒方便面。

她笑问：“感觉如何？”

我说：“似梦非梦，比好梦还好。”

娟说神仙顶那个男人叫张家贵，深圳开发不久就来了，已经成立了属于自己的小运输公司，有十几辆送货车。

我俩一边吃着方便面，一边聊起了张家贵。

当时我怎么也想不到，他就是二十几年前那个本该成为我大姐夫，却因为砸死了一头牛而锒铛入狱的男人。这种事儿后来都是以赔钱的方式解决，但当年他也赔不起一笔钱啊，便只有以刑代赔。

娟说：“他对你很感兴趣，问你是不是神仙顶人，问为什么会将超市与神仙顶连在了一起？”

我的神经不由得一下子绷紧，急问：“你怎么回答的？”

“我当然说无可奉告啦。放心，关于你的事，在我这儿那就是保险箱里的事儿，别人用电钻也休想钻开我的嘴。”

听娟这么说，我放心了。

娟说她认为张家贵显然是个好人，主动与我们的超市建立业务联系，完全是出于善意，绝无不良企图。

“他说，如果能为咱们定期拉货，是他作为神仙顶人的一份儿高兴，咱们象征性地出点钱就行。说对于他的公司，有咱们这一单业务或没咱

们这一单业务，根本可以忽略不计。他作为老板，指示任何一辆车，捎带着就可以把咱们要进的货给拉回来了。对别人的好心好意，咱们也不能硬充山大王，拒之千里，对吗？”

娟的话有点儿批评的意思。

我说：“同意。”

我的语气也多少带点儿检讨的意思。

一过了午间的清静，果如李娟所料，下午的顾客又络绎不绝。晚上十点关门前，还有个男人来买了条烟，搬走了一箱啤酒。抽屉里又装满了钱，我们又用上了一只小桶来放钱。

李娟将门从外边锁上，带我到几十步远的小饭馆去吃馄饨。她说那家小饭馆开门早，早点也挺丰富，夜里十二点才关门，我们以后可以在那儿吃一日三餐，算下来不会比自己做饭多花多少钱。

我担心春节的时候人家放假，我俩吃饭成问题。

她说明天就阴历二十七了，如果这时还没关门走人的话，肯定就是留下来打算照常营业了。

我俩吃完馄饨回到店里后，我忍不住说：“要是再能冲个澡，这一天就过得太知足了。”

娟说：“你这个美梦会做成的。”

她让我闭上眼睛，牵着我的手在货架中绕行了几十步。

“老板，请视察吧。”

我睁开眼，但见已站在一间小小的全封闭的洗浴室外了。

那扇门原是饭店的后门，门外两米的地方属于饭店，饭店的垃圾桶曾摆在那儿；而这地方同时又在一個老旧小区自行车棚边上，小区居民与饭店老板争吵不断。她将这里砌成洗浴室，小区居民不但不反对，还很支持。

“老板只管放心地洗。热水器是咱们新买的，挂外边了。没敢买二手货，怕不安全。还是那句话，该花的钱省不得，也许一省就省出大麻烦了。在南方安家，没洗澡的地方还行？你看，小窗不小，通风透气足够了……”

没等娟说完，我已开始脱衣服了。从那日开始，每次我在那小小的洗浴室冲澡都会有种小小的幸福感；因为它属于我和李娟，同我们的超市一样，未经我俩同意，闲人不得入内。

李娟也进了洗浴室后，我上了吊铺。

等她也上了吊铺，我开始严肃地“审”她。

我说：“搞成这样，我给你的钱肯定不够。老实交代，欠债了没有？”

她笑道：“你不是后来又给了我八千元嘛！”

我说：“那也会超。”

她说：“我发誓，咱们绝对不欠任何人一分钱……我……我只不过……”

“是不是把你那不能动的一万元也用上了？”

她知道骗不过我了，默默点头。

我说：“娟，你呀你呀……”鼻子一酸，哽咽了。

她立刻说：“如果你认为我哪笔钱花得浪费了，你指出来好了。如果你说得有理，把账算我个人头上我没意见……”

我说：“娟，你为我方婉之做的一切，我今生今世永志不忘！”

她忽然哈哈大笑。笑罢亲了我一下，快乐地说：“也不只是为你做的呀，我不也是二把手嘛！”

接下来，我俩一人守着一只桶，开始点钱。虽然是满满两桶钱，因

为百元钞有限，其实也不是太多，加起来五千元不到。

娟说：“这夜深人静的时候，坐在自己的地方数钱，感觉真好。”

我问：“估计纯利有多少？”

她说：“不会少于一千吧。”

我又问：“去了房租呢？”

她想了想，知足地说：“那也会有六七百呀，等于咱俩今天每人挣了三百多，比上班挣的多太多了呀。”

我提出我的想法——先不分钱，先把一年的房租钱挣够，存上，以备每月按时交付，遵守合同，一日不拖。再将她花掉的两万元凑足，以使他们仍能尽好对周连长儿子的那份责任。否则，我睡不好觉……

见我说得坚定，她同意了。

她说还有应该花钱的地方呢，比如安电话，而且要越早越好；也要安空调，春节一过，天热得快，作为一家超市，没空调万万不可。验钞机也得有，警报器还得有。还有，我俩怎么也得有台电视，最好再有电磁炉、微波炉，也不可能一日三餐都在外边吃，想自己做顿什么吃，该有的炊具还是得有……

商量到很晚，没想到那日我严重失眠。娟都发出了轻微的鼾声，我却还是难以入睡，忍了几忍没忍住，一下子坐起来，爬到李娟那边将她推醒。可睡的面积大了，我和她之间隔着三四米呢，我竟有点儿不习惯。

娟揉揉眼睛诧异地看着我问：“你不睡觉作什么妖？”

我将一根手指压在唇上“嘘”了一声。

“有情况？”

娟一个鲤鱼打挺坐了起来，小声说：“镇定，有我呢。”

她居然从枕下抽出一把菜刀来。

我大吃一惊：“你……你怎么还枕把菜刀？”

她说：“保卫你！保卫咱们的钱！你听到可疑的动静了？”

我嗔道：“吓人劲儿的你！没情况，快别握着刀了，我害怕。”

见我往后躲，她又将刀放枕头下边了。

我担心地说：“要是你做噩梦了，梦乍醒那会儿，半清楚没清楚地把我当成了坏人，那我不惨了？”

她说：“要是真有情况，手上没家伙，我怎么能保卫你和咱们的钱呢？”

我想了想，建议明天买两柄棒球棍，一人一柄，常备在吊铺上。相比菜刀，棒球棍我容易接受点儿。

“同意。即使安了警报器，自卫的武器也是完全必要的。”娟说着又躺下了。

我将她拉起，迫不及待地说：“先别睡，我想与你结拜！”

她一怔，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地问：“婉之，你究竟是醒着还是夜游？咱俩可都是女的，结的什么拜？”

我说：“我要与你结拜为异姓姐妹！”

她紧接着问：“像从前的男人拜把子那样？”

我说：“对，有何不可？”

她眯起眼睛：“多此一举吧？不搞那一套，咱俩不是也像姐妹似的？”

我说：“像就是还不完全是。有了那么一种仪式，像就变成是了。反正这是我现在最想做的事，你不陪我做完，我不睡，你也别想睡成！”

她说：“好好好，陪你做陪你做，为了我能睡成觉，那不也得百依百顺地陪你吗？半夜三更的，瞧我这是什么命！”

我说：“半夜三更最是共同发誓的好时刻了。”

“可在哪儿呀？”

“吊铺上就行！”

“没听说过在吊铺上结拜的。”

“什么事都可以创新！”

“人家正式结拜得点香，咱们的货架子上还就是没香。好妹妹，要不明天吧，明天我进点儿香……”

“就现在！心里有香就行。”

“人家正式的都要面对什么，比如月亮，比如关公，就是赵子龙也行啊，咱们面对什么？”

“面对嫦娥和吴刚呗。”

“他们在哪儿呀，你说面对就面对了？”

“他们当然在天上。咱们超市天花板喷的不就是天？”

“你有没有搞错啊！喷的是蓝天白云，上边没有太阳，也没月亮。”

“现在天黑了，咱们就当月亮出来了。”

“得得得，不跟你费嘴皮子了，你让我咋样我咋样，行了吧？”

李娟终于不再犯矫情，于是我将她拽到我身边，命她与我望着一片昏暗的天花板同跪。

我小声问：“嫦娥和吴刚住哪儿？”

她说：“月宫。”

我又问：“心里有了吗？”

她反问：“什么？”

我说：“月亮。”

她说：“有了有了，月宫都看清了。看见嫦娥抱着玉兔在望着咱们人间，看见吴刚在砍桂花树。哎好妹妹，这我就想明白了，月宫仅有那么一棵树，还是花香芬芳的桂花树，他干吗非要把它砍倒不可呢？不是太闲得慌，有劲儿没处使了吗？明摆着是破坏月宫的环保嘛！”

我说：“别臭贫，你开始吧。”

她说：“我开始？开始什么？”

我说：“开始结拜那套嗑儿。结拜是民间仪式，民间仪式你应该比我懂。再说你比我大半岁多，那些话都是年龄大的来说……”

与娟相处久了，我不知不觉爱用东北词儿了。

“这……明明是你的想法，怎么又成了我的事儿呢？天灵灵地灵灵我家有个吵夜郎，这套我会。酒令我也会好几套。可对不起了妹子，结拜那套嗑儿我听都没听过，不会不会！”

娟推得特坚决。

我无奈，只得自己主持仪式，边想边说：“嫦娥姐姐，吴刚哥哥，请你们在天上来作个证，我和东北姑娘李娟，情投意合，心心相印，肝胆相照，同舟共济，虽非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

“方婉之！不许你说死！……”

本来我就不会那套嗑儿，被娟两声高叫打断，思路顿时乱了，这种事儿又不好重来，只得继续现想现说：“但愿……但愿将来一块儿把财发，不求大富大贵，只求日进桶金，细水长流，永不中断。求嫦娥姐姐吴刚哥哥保佑我俩早日都能成为有房有车外加几百万存款的一对儿好姐妹……”

“你这个样子，哈哈简直不像话！还闭着眼睛！是结拜呀还是求财神呀？……”

李娟将我推倒后又说：“嫦娥和吴刚是神，是咱们凡人可以哥哥姐姐随便叫的吗？你就不怕冒犯了他们两位吗？再说神仙也有分工，发财的事儿根本不归他俩管！财神爷息怒，我这个妹子不太懂江湖上的事儿，分不清……”

“一边去，不是江湖！”我一急也将她推倒了。

她大瞪着一双愣眼呆呆地看我，忽然爆发式地笑起来。一笑而不可止，笑得在吊铺上打滚。

我起先不知如何是好，傻看着她笑。看着看着，我也忍不住笑了起来，仿佛果然受到了神明的惩罚，对我的笑神经动了手脚，使我一笑而不可止……

由我发起的结拜仪式，最终在我和娟的笑声中“流产”了。

却也怪，虽未成功，我竟如了却一桩大夙愿，不再失眠，倒头酣睡如泥。睁开眼时，见店里已有微明，天快亮了。

我迷迷糊糊地说：“我还困着呢。”

娟不许我再睡，一再推我，说：“你烦我就行啦？回答我个问题，我躺下后一直在想，到这会儿也没想明白——哎你说，嫦娥和吴刚他俩，孤男寡女的，干吗不做了两口子呢？……”

结果，我被她这不三不四的问题纠缠得再睡不着了……

也许因为我俩都年轻，精力足；也许因为有了都特中意的店和家，被幸福感“烧”的；也许因为昨天挣了两桶钱，情绪一直处于亢奋状态——总之，尽管夜里折腾了一番，早上起来时居然还都特有精神。

我问：“今天有什么新感觉？”

她反问：“没头没脑的，谁知道你指的什么呀？”

我说：“夜里的结拜仪式虽然被你破坏了，不算圆满，但在我这儿，已是既成事实了，汇报汇报感想。”

她不假思索地说：“还能有什么别的感想？如果单论保卫你这个妹妹，还有咱们的店和钱，能力越大，责任越大呗！”

这一天，也就是二〇〇四年的一月十八日，我们的毛收入也很可观，又是两桶，不比昨天少。

娟说，接着会一天比一天少——三十儿那天会再多起来，从初一到初七，可能从早到晚根本没人光顾。她说那是每年的常态，提醒我要有心理准备，万勿为那种冷清而忧愁不已。

我说：“那还莫如不开门营业。”

她立刻反驳：“还是要照常营业，要使咱们顾客至上的形象深入人心。”

见我不以为然，她又说：“搞‘一大二正三不计较’你行，真正开好一家小超市我行，听我的没错。”

接下来的几天，我俩像两个“掉进钱眼儿”且不想往外爬的小财迷，终日所思所想所议除了和钱有关的事几乎再无其他，恨不得替每一个进入超市的人将钱包掏出来，押在我们那儿，不买够一百元的东西不许走。而晚上面对面坐下点钱时，又希望装钱的小塑料桶是取之不尽的法宝。

初一果然十分冷清，只有两个大人一个孩子进入超市——那孩子买了一只灯泡，大人买了一瓶腐乳；另一个大人只是经过的行人，买了一只打火机。

晚上我俩早早就将超市关了，吃的又是方便面。爬上吊铺，无所事事，双双仰躺着发呆，“共享”百无聊赖之寂寞。那种空前的寂寞使我连书也看不下去。

春节是最令只身在外的人想家的节日。

我想的当然不是神仙顶，而是我曾经的玉县的家——它在玉县一向被叫作“方宅”。我想的亲人也不是生父何永旺及两个亲姐姐，而是我那“市长爸爸”——如果他是我生父，那么我何至于只身在外过第二个孤寂的春节？为了打消这种使我不由得不怨命的想法，我默默起身摆弄几捆钱——将纸钞的折角抚平，将硬币重包一次。

钱真是好东西呀，即使不花，看着也使人愉快。尚还不少，尤其使人喜不自胜。那种感觉如同父母看着聪明过人、将来必有大出息的小儿女，会对以后的日子油然产生企盼和憧憬。

李娟欠身看着我试探地问：“咱俩明天干脆先弄回一台电视怎么样？”

钱已经有一万两千多了，足够买一台电视了。

然而我犹豫，一时拿不定主意。

娟又说：“我知道一个地方，能买到便宜的。”

我问：“新的？”

她说：“那当然。买台小点儿的，三千元打住了。有了电视，咱俩就不会没着没落的了。要不，我闷得都想喊了。”

我终于对娟的话表态：“行。该花就花。”

十三

初二一大早，李娟揣上钱，骑自行车带我去到了郊区的一个靠海边的小村里。家家户户都是二三层楼，有中式风格的，也有欧式风格的，还有中西结合的。看去皆是近十年内盖起来的，每一户人家都是红灯高挂，有的人家还挂了数个。所见门联，传达一派欢欣鼓舞的气氛。门前街上，红屑铺地。显然，除夕和初一，此地鞭炮声通宵达旦。

然而此时村里却静悄悄的。

我说：“这里怎么会有卖电视的？”

娟说：“别多问，保证咱们能买到就是了。”

我俩正说话间，一老叟牵了条小狗迈出家门。

李娟扯我迎上前彬彬有礼地说明来意。

老叟上下打量着我俩说：“大初二的，看你们两位姑娘倒是诚心诚意的。”

李娟嘴甜地说：“请大爷成全我们，我们实在是想今天就看上！”

“那……先到我家呗。”

我俩就跟入了他家院子。

老叟朝屋里喊：“他奶奶，把筐箩端出来。”

屋里应声走出一位老嫗，端着大筐箩，后边跟着戴老虎帽的男孩，蹬着小车满院兜圈，引得小狗拖着牵绳追。

筐箩里是花花绿绿各式各样的电子手表，还有几个计算器。

娟说：“大爷，我们不买这东西……”

老叟说：“买吧买吧。买完了，我带你们到我侄子家，他家还剩几台电视。村里别人家基本没了。春节前来了几拨内地人，疯抢似的都给买走了。”

老媪也说：“大初二的，都进了我家院了，怎么也得给我们老两口个乐呵不是？查了几次了，下次连这东西都没了。”

我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娟是带我买“水货”也就是走私货来了。事已至此，我也只能顺其自然了。

老叟说服道：“你俩也不该让我白当一次介绍人是不？看这些表多漂亮，男式的女式的儿童的都有，也不论只卖了，一百元抓一把，抓起来没掉下去的都算，就这些了，处理完拉倒……”

李娟手大，她分明动心了，却又不便自作主张，只是看我。

我微微点了一下头。

于是娟挽起袖子，叉开五指，鹰爪逮兔似的一把抓将下去！

那一把真是斩获大大的，估计抓起了十五六只。

我赶紧用衣襟接住。

当我接住第二把后，贪心已起，居然鼓励地高叫：“好！再来一把！”

老媪却及时退开了，涨红着脸说：“不卖了不卖了，便宜货不能都卖给你俩。没见过一个姑娘家有那么大的手！”

老叟也强笑着说：“你这两把多划算啊，进我家院子进对了吧？”

娟付了二百元钱，老叟找了个袋子帮我们装表，然后带我俩去他侄子家。

他侄子引着我和李娟进入楼后的一个破棚子，看起来曾是猪圈，有时间不养猪了，收拾得挺干净，地上还铺着架空的木板。掀开一大块帆布，挪开底下的草捆，现出几只大小不等的纸板箱。

那男人指着最小的一个纸板箱对我俩说：“就你俩看，而且摆在吊铺上，这台最合适。”

他拆了封，打开纸板箱，捧出一台红色外壳、立式的、十四吋的电视来。

我问：“是彩色的吗？”

他说：“在我们这儿，想买黑白的也没有啊，人家老外早不生产黑白的了。这么大的，连我也是第一次见到，估计是放在儿童房间的。我们以后洗手不干这买卖了。生活好了，得适可而止，知进知退，有些买卖不能总干下去。我也实话实说，十四吋的不太容易卖出去。你俩如果真打算买，五百元归你们了！”

我和李娟立刻喜欢上了那台电视，对价格也十分满意。

可怎么带回去却难住了我俩——当然用自行车驮回去不是个问题，但我俩之中，就得有一个人走回去了，那肯定不行。那儿还没通公交，大年初二，也不会有出租在那儿转。

老叟和他侄子也替我俩急，说要是有车他们是愿意送一趟的，可还没富到有车的程度啊。

李娟忽然想起了张家贵，一摸兜，居然摸出了他的名片。

她就问那男人家有没有电话。

那男人说有啊，说村里哪家都有电话，有的人家还有手机呢。有钱了，什么形势跟不上啊，想跟都不是个事儿。

于是李娟就借他家电话，试着拨张家贵的手机，居然一拨就通上了话。李娟婉转说明求助的意思和村名，张家贵让我俩别急，耐心等在那儿。

“他说他知道这儿，来过。他的手机是诺什么牌的，不大，带盖儿。你看我这脑子，一时想不起了……”

问题解决了，李娟顿时变得大松心，又跟那老叟回到他家去买计算器。

娟说：“算盘淘汰了，再没有计算器，那顾客一多起来咱俩都头大了！”

我说：“听你的。”

说罢我才意识到，不知不觉间，“听你的”快成我跟李娟说话的口头语了。

娟买回计算器，又用自行车带我到海边兜风。估计张家贵快到了才回村里，喝了会儿主人请的茶，张家贵的车果然如约而至。

回家路上，张家贵主动与我聊天，麻烦人家帮了次大忙，我自然有问必答。

“你也姓方，玉县县城有位姓方的名人，叫方静好，不知和你有没有点儿关系？”

虽然面对他我相当谨慎，但被他如此直接地一问，还是未免有几分意外。

李娟抢着替我说：“她家后来搬到临江市去了，她和你所说的那位方女士一点儿关系也没有。”

张家贵说：“在神仙顶，关于方女士的事儿还真不少。她常去我们那儿行医。听说她去世了，神仙顶人都挺念她的好。论起来，她与一户姓何的人家，还算沾点儿亲……”

李娟又急忙将话遮过去，反问起别的来。我则一句话也不想说。

娟考虑得太周到了——吊铺安装了插板，张家贵替我俩将电视扛上去，调出了图像才下来，但已热出了一头汗。

娟将毛巾递给他，他擦汗时说：“你们这小超市的地点很理想，好好经营吧，靠它肯定富不起来，但维持生活绝对没问题……还没安空调？”

娟说：“再挣点钱，下一步就安。”

张家贵又说：“外边没看到电话线，里边也没看到电话啊。”

我说：“一过完春节就安。”

张家贵说：“原来也没有，这样好不——我那儿的车库里呢，放着些半新不旧的空调、座机，都是些关系单位搞装修淘汰下来的，有的是白给的，有的折钱了，节后我让人给你们送来，安装好。没有不行，但也没必要买新的，省下那笔钱用别处吧。”

我和娟大喜过望，连说“谢谢”。

张家贵转身时，娟对我耳语，我便说请他吃午饭。他说不了，还有事，没时间，说以后他请我俩。

将张家贵送走后，娟说：“怎么样？他人还不错吧？”

我说：“如果他不是神仙顶人，属于可以深交的人。”

娟看着我张了张嘴，欲言又止。

有了电视，我俩像一对儿懒虫，吃了睡，睡了吃，不吃不睡时，双双守着电视看起来没够，都不同程度地胖了。

春节刚过，张家贵派人送来了两台空调——一台立式的，一台挂式的。为我俩省下了一万多元钱。

座机也捎来了，但电话线得电话局帮着拉进来。娟说这事儿简单，她去办，还感慨地说：“有贵人相助，人生一旦往好了变，顺得挡都挡不住。”

我有同感。

我希望自己也有机会成为别人人生中的贵人。

我将我这想法对娟说了，她取笑道：“你怎么也跟我一样，迷信起来了？其实什么贵人不贵人的，无非就是合得来的人互相帮助呗。”

正月十五以后，电话接通了。娟打的第一通电话，便是问旅店老板“小朋友”怎么样？他让我们快去将“小朋友”接走，说它可想我们了，再不接它，只怕会得抑郁症。娟对我学了他的话后，我立刻骑上自行车去接。与“小朋友”一起带回来的，还有我的两封信。

第一封信是我二姐的女儿赵俊写给我的——她在外地打工，信是从外地发出的。她在信中批评她爸妈根本不关心她弟弟赵凯的学习。赵凯都上高中住校了，她爸妈一次也没为儿子开过家长会。她着重批评的是她妈，也就是我二姐——因为我二姐留守家中，却不担起对家、对儿子的责任，热衷于在家聚赌。

赵俊说她或当面或写信规劝过她妈多次了，她妈却只当耳旁风，所以请我这位小姨帮着劝劝，希望也许能起到作用。

这封信是多么的破坏我的良好心情无须赘言。

本来我对我二姐的印象还不错，那封信颠覆了我对她的看法。

第二封信是赵凯写给我的——他说他打算退学，到深圳来投奔我，早点儿开始打工的人生……

李娟关心地问：“情绪怎么一下子变糟了？”

我说：“你看。”

她接过信看后，沉默良久才说：“谁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你外甥你外甥女向你倾诉一下很正常。”

我说：“这种信我怎么回？”

娟说：“不好回也得回吧？”

我说：“上天为什么让我摊上那样一个二姐、那样一个姐夫呢？”——与二姐相比，大姐倒还是不错的；可惜她已是精神上的病人。

娟说：“摊上了什么样的父母，什么样的兄弟姐妹那是命，是命就得认命。命是可以改变的，恨命没意义。”

其实我还没将赵凯的信看完，没想到一看之下，心惊肉跳：

小姨，我叫你小姨，因为你确实是我小姨，而且是亲小姨。如果我与你不是这种关系，我也犯不着给你写信，平添你的烦恼。现在的我除了向你求救，不知谁还能拯救我。如果你不早日回来将我带走，那我绝对不想活了！SOS！SOS！.....

娟接待顾客去了，而我，默默抱起“小朋友”爬上了吊铺。直至超市关门，我没下吊铺。

我想起了娟说的话：“人的命运一旦变好了，往往顺得挡都挡不住。”我的命运才开始变好几天啊！

娟坐到我身边时，我虽没哭出声来，却流泪了。

娟问：“你怎么打算？仅仅回封信看来都不妥了。万一有什么事儿，后悔可晚了。”

我说：“不知道。”

娟说：“我给机场打电话了，贵州那边突然降温，雨雪交加的，深圳到贵州的航班停飞了。”

“我才不回去！我不能丢下你一个人受累！当年把我遗弃时，难道他妈不知道？她姓赵，我姓方！他不想活了为什么不告诉他爸妈？爱死死去，关我方婉之什么事？！”

我叫喊起来。

一阵肃静之后，娟低声说：“我也给火车站打过电话了，还有明天的票，但也不多了.....”

我哭出了声。

“那我去车站了，你也别在吊铺上了，我一出门你就把门插上。”

娟迅速下了吊铺。

我将“小朋友”搂入怀中……

李娟给我买的是卧铺票，没想到在车上遇到了高翔。

我俩在同一车厢，不在同一包厢。除了李娟这个姐们儿，我在深圳的熟人再就是高翔、李主任和不久前认识的张家贵。我不愿在列车上巧遇他们三人中的任何一个。第一不愿遇到张家贵；第二不愿遇到高翔。没想到却偏偏遇到了，我只能显出高兴的样子，尽管我实际上高兴不起来。

开车后，他与我坐在走廊的边座聊天，问我去哪儿？我说回玉县看望父亲。对高翔和李主任，我曾说我父母都是中学教师，而他俩信以为真。

高翔说他和几位朋友在贵州某山区援建了一所希望小学，即将开学了，他们分头赶去参加开学典礼。

聊了一会儿，我找个借口回到了自己的包厢，一躺下再没出去，而他也再没找我。大约俩小时后，天黑了，我昏昏沉沉地入睡了。

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了外甥赵凯。他脸色煞白煞白的，唇无血色，是黑的。

他对我说：“你是我小姨，这是铁一样的事实，是你绝对否认不了的。你的行动太慢了，我已经在另一个世界了。我知道你不愿有我妈那样一个姐，不愿有我这样一个外甥，这我理解，对不起干扰你了……”

他深鞠躬，直起腰时，化为青烟。

我惊醒，一身冷汗，不由得觉得车速太慢。

上午十点多，列车到了贵阳。

在站台上，高翔问我是否需要帮忙？

我谢绝了，说有人接我。

他又信以为真，见我只不过肩挎一个小包，遂在站台与我分手。

站外的情形令我大吃一惊，广场上人多得像沙丁鱼罐头。以往人们都会纷纷坐上出租车或“黑车”去向市内各处和四面八方的县镇、农村了，而现在因天气恶劣，路面湿滑，几乎无车载客了。偶有一辆仍愿上路的司机揽客，立刻会被急欲离开的人团团围住，如被群抢一般。

我焦急地接连大喊：“有没有去神仙顶的？我有急事要去神仙顶！哪位师傅行行好，送我到那边乡里也行！我愿出高价！神仙顶！高价！……”

喊了几番，没人理我。

我几乎急出了泪，忽听有人叫我，一转身，是拉着拉杆箱的高翔。他说他也正因打不到车发愁，听到了我的喊声。

一见到他，我的眼泪竟止不住流下来。

也许是我太想见到熟人了。

“别急。我的事早一天晚一天没什么，咱们找个地方商议一下你的事怎么办？”

我俩在一处小咖啡厅坐下后，我对他说，我要赶到乡中学去为一个外甥开家长会，时间是下午三点。

“是这样啊，顺利的话来得及。你敢坐在摩托后边吗？”

我的话明显会使人产生多种疑问，他却没问那么多，直奔主题。

事关我外甥的生死，即使赵凯不是我外甥，是一个毫不相关的少年，昨夜那梦也使我感到了问题的严重和时间的紧迫，恨不得生出翅膀来。

我毫不犹豫地：“敢！以前常坐在男同学驾驶的摩托后兜风。”

他笑道：“那就别急了，我保证你能准时开上家长会。”

他让我耐心等会儿，起身到有电话的地方打电话去了。再回到我身边坐下时，告诉我问题解决了，十几分钟后我就可以上路了。说罢，从

报刊架上取下两册杂志，给我看一份，他自己看一份。

我俩喝完咖啡，他让我跟他走。走到一处立交桥下，已有个和他年龄差不多的男人等在那儿了。那男人戴一顶头盔，手里还拿着一顶头盔，守着一辆较新的大摩托。不是电动的，是有油箱的那种，看上去是进口的。

高翔介绍那男人也是位摄影家，他的朋友。

“我的职业使我在全国各地几乎都有好朋友。”

他这么说时，满脸洋溢着对人生的满足感。

他那朋友也不说话，只是笑着将手中头盔递向他。他接过去，亲自为我戴上了。而他的朋友，摘下自己戴的那顶头盔，也一丝不苟地为他戴上了。

他一言不发扶住摩托，跨上去。

我惊讶地说：“你要带我去？”

高翔还是不说话，只点一下头。

他朋友笑道：“放心，他水平高着呢！驾摩托去过新疆、西藏、青海，否则我这宝贝摩托也不愿借给他。”

说完，他替我拉下了面罩。

高翔这时才说：“送你这趟路程，小菜一碟，我还嫌不过瘾呢。坐稳啊，出发了。”

就这样，为我，他将拉杆箱留给了朋友，骑走了人家的“爱驾”。

尽管他是位驾驶摩托的高手，无奈路况不佳，他的速度并不快，驾驶得也相当谨慎。

中途他将摩托靠路边停住一会儿。我活动身子时，他向远处走，那儿的路边有几棵老树。

我明白他要干什么，冲他背影喊：“别走那么远了，我转过身就是！”

他也喊：“那成何体统！”

他走回来后，从工具箱里翻出了一条安全带。

他让我再坐他后边时，用安全带将我俩拦腰系在一起，那样我就不会因一直搂着他而手臂发麻了，也更安全了。

再上路不久下起了雨。那雨越下越大，根本无法行驶了。

他不得不将摩托停在路边，指着一棵树，要说话，我误解了他的意思，拔腿就想跑过去。

他拉住我大声说：“不能到那儿去！咱们已经在高处了，万一有闪电那儿危险。”——看着山体又说：“也不能往那儿躲，可能会有石块滚下来。坐我背后吧。”

他原地坐了下去，并且盘上了双腿，闭上了眼睛。

我顺从地那么做了，喊着问：“你在打坐吗？”

他说：“是啊，在西藏时跟喇嘛朋友学的。咱们坐这儿最安全，你不妨也闭上眼睛，这种经历得用心体验。”

于是我闭上了眼睛。

左侧是山，右侧是谷，天空大雨如注，身下流水若溪，远处有雷声。忽然又下起了冰雹，砸在我俩头盔上其声不绝于耳。我闭着眼睛伸手摸，摸到了几颗，觉得有指甲那么大。

那时我倏然觉得自己消失了，也不是消失得多么彻底，仿佛是一种在亦不在，有我亦无我的状态。

“我是谁”三个字油然出现在我脑海，反反复复的。似自问，亦如天上有声音在反问：“你是谁？”

我不禁又想到了“宿命”二字。

大约半小时后，我俩又坐在摩托上了。斯时乌云消散，天已放晴，还出了太阳，像被雨洗过，红得清新。

接近乡里的一段路难以通过，那儿在修路，坑坑洼洼的，间或有沙堆和碎石堆，积水最深处将近一尺。高翔爱惜朋友的摩托，不肯推着过水，而是将摩托推入了路边的一片玉米地，绕行而过。也不知是什么人种在那儿的，只将玉米收走了，任玉米秆儿枯在那儿。我的衣服裤子早已湿得可以拧出水了，于是干脆连裤筒也不挽，从水坑直蹚而过。

按照我的要求，高翔一直将我送到乡一中的操场边。

当他骑着摩托离去时，我问自己——方婉之，他现在算不算你命中的一位贵人了呢？

操场上也有一汪汪积水，几名光着身只着短裤的男生在踢足球，踢得水花一阵阵四溅。

一幢楼的二层外走廊上站着一排学生，有男有女，皆在观看，不时发出喝彩助威之声。

我朝他们大喊：“告诉赵凯，他小姨来啦！”

于是他们也齐喊：“赵凯，赵凯！你小姨看你来了！”

喊声引起了踢足球的男生们的注意，正巧足球朝我滚来。

我飞起一脚，稳准狠，将足球踢得老高老远，像狠狠给了我的“宿命”一脚。

我那“市长爸爸”爱看足球赛。受他影响，我从高中到大学也如男生般爱踢足球，还当过中锋。

那些个光着上身的男生见状，不抬头看球，一个个看我，其中一个还冲我跷大拇指。

我仍戴着头盔，拉下了面罩。我想我那时的样子，肯定如同一个从

泥石流中脱险的女人。

一个男生问我：“你真是赵凯的小姨？”

我装聋作哑，未予理睬。

有名男生一边走向操场一边东张西望，我看出那是赵凯，举了一下手臂。他缓缓朝我走来。

我悬着的心终于踏实。

谢天谢地，我外甥还活着！

那么，就算我是专程为他赶来开家长会的吧，谁叫事实上他妈是我二姐，他是我外甥，我是她小姨呢！那少男越接近我，步子越小，走得越慢。

我忍不住吼他：“快点儿！”

他走快了，在离我三步的地方站住，不再往前走。

我想接着说：“小姨来给你开家长会。”——却又不愿那么说，觉得这件事实在是岂有此理！他明明有爸妈，我又不是他家长！

我想只说“我来了”三个字，却看到他臂上戴着黑纱，一时呆住，连“我来了”三个字也没说出口。

当时可是二月份啊，从鞋袜到裤子到衣服，穿在我身上的可都是湿漉漉的遍布泥点子的脏衣服，而且我整个人都冷得有些僵了。

臂戴黑纱的赵凯也呆呆地看着我，一脸恹惶，不知所措，仿佛我不是一个真人，不是他的信催来的拯救者。

我猛地抖了一下——连我自己也不清楚究竟是因为冷，还是因为黑纱。

我外甥终于扑向我，搂住了我，搂得很紧，并将脸偎在我胸前。

“小姨……”

我听到他轻声这么叫我。

别说他是我事实上的外甥了，就算是一个与我半点儿关系都没有的少年，如果臂戴黑纱，如果还紧紧搂着我——我除了也搂住他还能怎么办呢？

我那么做了。

“为谁戴的？”

我有点儿不相信那是从我口中问出的话，因为自己的语调变得那么温柔。

我首先想到的是我生父死了。这一猜测并未使我心生悲痛，但是却有大的遗憾，因为我有些想问他的话还没机会问，也有些想对他说的话还没机会对他说。

不料那少年说：“我爸……”

他哭了。

原来死了的不是我爸，是他爸。

我不但毫无悲痛，连点儿遗憾也没有了。因为我对那个是他爸的男人毫无印象——只不过站在他家院外，隔着当时架在他家院内的剁肉的案子，也隔着她家盖起不久的新房的窗子，望见了坐在屋里嘴叼着烟的他爸，而他当时也瞥了我一眼，如此而已。

可死了的毕竟是紧紧搂着我的这少年的亲爸——我不由自主地抚摸他的头——他毕竟是死者的儿子。

忽然跑来一名男生，交给我一张纸条后退开几步，站定了以研究的目光看着我和赵凯，仿佛我俩的关系分外可疑。

那时我才发现，几名光着上身的男生已不再踢球，一动不动地站在操场的不同地方望着我俩。二楼走廊上的学生们也一动不动地望着我。

俩。

我这个不知从何而来的赵凯的小姨到学校看他来了，并与他在操场上劫后相见似的亲密拥抱——这一事实被乡一中的那些学生们所见证——集体见证本身也成了铁一般的事实。

那一时刻的时间似乎定格了。

纸条是高翔的——他说他得办他的事去了，估计我得在乡里住一夜，所以他在招待所为我预订了房间，房费已付。

我让赵凯陪我去买衣服。

路上我问他爸是怎么死的？

那少年三缄其口，只说：“你还是问我妈吧，问我姥爷也行。”说着他又要哭起来。

对于我嘱咐他的一些话，他倒是由衷接受，表现得特顺从。

他说原计划今天下午确实是要开家长会的（没想到我骗高翔的话竟与事实相符，这使我心中对他的内疚减少了许多），由于天气的原因，有些家长来不了，有些学生也不能按时返校，于是推到后天下午同一时间了。

我说：“那我明天回一次神仙顶……”

我还想说：“去看你妈和你姥爷。”

可我不认为那会是愉快的相聚，所以没说后一句话。

他问：“小姨，你真能给我开家长会？”

我说：“保证。”

“小姨辛苦了，早点儿休息……”

在招待所前，我外甥将替我拎着的衣服和药交在我手里，转身跑

了。他跑得蛮快的，跑姿颇像运动员。这一点大约要感激我的生父，他个子高。包括我在内的他的三个女儿腿都长。赵俊和赵凯也是——腿长算是他遗传给后代的良好基因吧。

我冲过澡，换上衣服，喝下感冒冲剂躺在床上时，内心充满了对高翔的感激。他送我这一趟，不但比我还辛苦，而且为我考虑得如此周到。招待所那时已住满了人，或是送子女归校，因天气原因回不了家的人，或是赶大集的人或上访者。如果不是他提前为我订下了房间，这会儿我可去哪儿呢？

我联想到了一句关于计划生育的口号——“养娃还是一个好。”当年的农民最反感这句口号了，其不好明明一目了然嘛！孤零零一个的成长多寡趣啊，我对此深有体会。再说，万一夭折了呢？万一既夭折了还无法再生了呢？起码应该改成“还是两个好”，一男一女最好。

那么，贵人也是两个好，一男一女最好。男贵人有男贵人的好，女贵人有女贵人的好。各有其好，好好与共。

这想法使我又一次觉得我其实是一个幸福又幸运的人——二〇〇二年以前幸福，二〇〇二年后幸运。

至于养父和养母，他们不是我的贵人。他们之于我的人生的重要性，非是“贵人”二字所能涵盖的。他们重塑了我，是我人生的导师，使我在心性上脱胎换骨。否则，我这一天根本不会出现在赵凯面前，也根本不会帮杨辉圆了他的参军梦。在人世间，特别是在农村，一奶同怀的兄弟姐妹因为小小的利益之争而结仇衔恨的事真是不少，包括赡养父母这种“天则”，往往也会成为反目成仇的导火索——二〇〇二年后，我已知晓许多。

我不禁问自己——为什么我对待赵凯和杨辉的态度会有所不同呢？

因为杨辉小时候陪我玩过一次？因为他送我离开神仙顶时说过比较成熟的话？因为他是个帅气的少年而且学习好、字也写得好？因为他妈也就是我大姐的命运令我同情？因为他想参军的愿望属于良好的愿望？……

我承认以上原因都是使我帮得心里不算太别扭的原因。

但最主要的原因是——帮杨辉在前，赵凯的事在后；如果我所有的农村亲戚都一再向我求助，我的人生又将会如何？

我何尝不需要亲情？

但我刚能养活自己，哪里担得起那么多亲情责任！

我一味胡思乱想，想到后来又陷入了沉重之思的泥淖。所幸药力发挥，我渐渐睡了过去……

神仙顶有新气象。

时隔一年半，上山下山的路完全修好了，有的农民买了小面包车，在神仙顶与乡里，甚至与县城之间跑起了运输，既载人也拉货，业务还挺忙，挣钱不比到外地打工少——也使神仙顶的人出行方便了，到县城去已是抬脚就走的事，如家常便饭。

家家户户的新房和院落都已修好，有的还是小二楼。

村里干净了，有方砖地面的小广场了——有几个带孩子的女人坐在小凳上聊天，看去都是早早就当了奶奶或姥姥的农妇。几个孩子在玩玩具，而那些玩具是他们的爸爸妈妈小时候没见过的。

我是坐一辆由农民司机开的小面包来到神仙顶的。也许因为将我当成了外地人，一路不断主动找话跟我说，似乎觉得他的车能载一个深圳人是他的荣幸。

“深圳啊，听说过，起先也是一个小小渔村对吧？过几年我们乡就改镇了，再过几年，也许就超过深圳了。”

全车人就笑他吹大牛，都说只有中央“画圈”的地方才会发展得快。

他却说：“咱们县不是省里的重点扶贫县？在省里挂号了，在中央不也挂号了？不也等于中央画圈了？”

不论那农民司机还是满车农民和农妇，与我以前见过的当地农民和

农妇都不太一样了，都爱说爱笑了，脸上也都多了某种鲜活的表情。

我从小广场上那些农妇和那些孩子的脸上，也看到了同样比较鲜活的表情——那是我以前两次到神仙顶时从没看到的——那时神仙顶的大人孩子的脸普遍呆讷，是长期与外界隔绝的结果。

我正犹豫着先去谁家，一个背篓的男人站在了我面前。

他问：“我怎么看着你像……你是那个那个……赵凯他小姨吧？”

我点头。

“哎呀，哎呀，认不出我了？想不到你回来了！我是你大姐夫呀，快跟我去家里，一定得先去我家！……”

他要不说不说，我确实不知道他是谁。

他上前一把握住我胳膊，抓住了就没再放开，一边走一边喋喋不休地说，临江市政府向省里打报告，要求免除神仙顶这类特贫而又地少的农村交公粮的义务，允许那样一些农村的农民不再在有限的土地上种粮食，爱种什么种什么，觉得什么来钱多点儿就可以种什么，种什么都不必再交土地税；省里已经批准了。临江市向神仙顶几次派来茶叶专家，神仙顶的农民都由粮农变成茶农了。每天傍晚乡里的茶厂都会出车上山来收茶，当场对面就给钱，绝不打白条……

我大姐家盖起的是小二楼，院前院内都挺干净。

我和大姐夫进院时，我大姐正在院里洗衣服。

几天的恶劣天气过后，那天风和日丽、阳光明媚，是洗衣服的好日子。

大姐夫说：“你看谁来了？”

我大姐缓缓站起，甩了甩手上的肥皂沫，将我上下打量一番，转脸问她丈夫：“谁？”

大姐夫笑呵呵地说：“你小妹呗。”

血缘真是匪夷所思的力量，虽然我还不曾叫过那个男人一声“姐夫”，心理上却已开始接受他就是我大姐夫这一事实了，因为何小芹事实上是我大姐这一点不容置疑——我当时的心理颇似癌症患者，起初本能在拒绝接受事实，面对一系列化验结果时，最终也就不得不认命了。

何小芹——不，我大姐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一小步一小步朝我走来。

我欲后退——我从没靠近过精神不正常的人，是本能反应。

我大姐夫却在我背后推了我一下，我身不由己地朝前趑趄两步，结果就与我大姐面对面了。

我不知所措之际，被我大姐搂抱住了，就像被赵凯搂抱住了那样。严格地说那也不能算搂抱，或许因为她的双手是湿的，所以她仅仅是用胳膊夹住了我；同时，她的下颏搭在我肩上。尽管她和赵凯搂抱我的方式不同，但作为两个与我有血缘关系的人，事实上与我发生了极为亲密的接触。

事实也是很厉害的。

事实一旦成为事实，人往往就只能由事实牵着走了；不论是理性之人还是感性之人。

我大姐小声说：“方婉之，谢谢你。”

她的话令我大费其解。

我进入了她家的院子，任由她那样子对待我，这足以证明我承认她是我大姐了，她却不叫我“小妹”而叫我“方婉之”——多么的奇怪！

我大姐夫却小声对我说：“她这可是明白话，不明白的时候就不会这么说明。”

我觉得大姐夫的话更是莫明其妙。

他又对我大姐说：“行了，搂一下意思到了就可以了。”

我大姐放开我时，我大姐夫取下了我的背包——背包也是我在乡里买的。

他问：“什么呀，还挺沉的。”

我说：“全是湿衣服。我昨天来时遇上雨了，招待所没地方晾，想在这儿晾干。”

我大姐夺过背包，一言不发地拉开，将里边的衣服裤子鞋子袜子一股脑儿全抖在水盆边，又坐下洗起衣服来。

大姐夫对她说：“我先带你小妹参观参观咱们的家哈。”

大姐“啊”了一声，也不再看我俩，只管低头搓盆里的衣服。

那小楼外观搞得不错，一层窗台以下还贴了瓷砖。里边除一间卧室刷过了白灰，另外所有地方仍是水泥裸墙。有的房间只有一两件旧家具；有的房间堆放农具；有的房间空着。也只有卧室多少体现出一点儿生活气息，床虽是旧的，木料已变黑，但花床单和花枕套较新。一面挂镜子和相框的墙壁颇可观，以杨辉穿军装的彩照最为显眼，最大的一幅一尺左右。

我大姐夫说，当初铆足了心劲不盖平房非盖小楼，完全是为儿子着想。

“想着他结婚的时候连新房都有了，可他真的参军去了……虽然刚才你大姐已经谢过你了，我也还是要再谢你。你那五千元钱是雪里送炭……儿子一入伍，我和你大姐没操心了，她的病也好多了，能采茶了，采得还挺快……这个家暂时这样没什么，我俩不急装修，先攒两年钱再说。一年攒下两万没问题，两年不就四万吗？三年不就六万吗？过日子这事儿，手中有钱，心里不慌啊。你那五千元钱，我和你大姐都认为，必须还……”

他的话说得断断续续的。即使他停下来时我也不接话，无话可接。我看得出来，除了向我表达谢意，他其实也想承认自己当年作为父亲的混，却由于自尊心的障碍，话到唇边拐个弯又说别的了。

等他终于不再说下去，我才说：“那钱不必还。”

“哎呀，哎呀，这……咱们到院子里吧，晒着太阳，边喝茶边聊好不？”

他用两声“哎呀”接受了我的表态。

我大姐已在洗我的衣服了。

我说：“大姐我自己来。”

话一出口，我暗自诧异，没想到自己口中会那么自然地叫出“大姐”来——那是我的第一次。

我大姐也不说什么，只是起身用背挡住我，不让我靠近水盆。

我只得坐在小凳上饮茶。

阳光晒得我身上暖暖的，特舒服。茶也香，清喉润肺。

大姐夫说：“没打过农药的。”

我说：“好喝。”

大姐夫又对大姐说：“婉之不许咱们还她钱。”

他将“不许”二字说得格外强调。

大姐边晒衣服边说：“得还。别听她的，谁挣钱都不容易。”

我心里顿时感动得一塌糊涂，因为终于听到她说了一句绝对是明白人说的明白话。

大姐夫挠挠头，笑呵呵地小声问我：“这倒使我为难了，听你俩谁的啊？”

我也小声说：“听我的。”

大姐夫的话属于“杀鸡问客”那类话，而我的话却是真心实意的话。

不料大姐耳灵，看定他大声说：“听我的！”

“好好好，听你的，当然听你的，你的话就是圣旨行了吧？”——大姐夫哄着大姐。给我续水时小声说：“我还是得听你的。”

尽管在我看来他的表现可谓狡黠，但我内心却无反感。因为我不论从他脸上还是从我大姐脸上，都看到了那种给我以“鲜活”印象的变化。这变化使我既为神仙顶的人暗自高兴，也为他俩高兴。须知被贫穷压榨得麻木了的人，往往是连一点儿小狡黠也没有的。极度贫穷的日子过久了，几乎可以将人的智商归零。

大姐夫问我“回家”的事由，仿佛神仙顶自来就有我的家，而且我也只有这里的一个家似的。我觉得他的亲热首先应归功于那五千元钱，或进一步说他儿子入伍这件事，使他的人生燃起了某盏彩灯——可不是嘛，他家院子的门楣上钉着“光荣军属”的红色铁牌，据我所知这是神仙顶头一户，多么令人羡慕可想而知。但我立刻又觉得我的想法甚不厚道，于是心生出自我批评。

我说我是回来给赵凯开家长会的。

他“噢”了一声，问我见过赵凯了吗？

我说见过了。

“那么，知道他爸不在了？”

“看到他戴黑纱了，他不告诉我原因，究竟怎么回事？”

大姐夫就大声问大姐：“婉之问赵凯他爸的事，你过来告诉她呗，我洗。”

大姐头也不抬地说：“你告诉吧，我这儿都快洗完了。”

“我告诉合适吗？”

“事儿都是那么一件事儿了，谁告诉还不一样，有什么合适不合适的。”

大姐的话一句比一句明白，语气语速与常人无异。除了偶尔眼神有点直，看不大出来是个患过精神病的人了。我觉得，大姐夫与大姐的关系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大姐的家庭地位分明有所提高——这肯定也要感激那五千元钱。或进一步说，要感激我是我大姐的亲妹妹这一事实。如果我仅仅是她的亲妹妹，节骨眼上却并不伸出援手，或有心无力，那么将又当别论。

才五千元钱就改变了这么多关系！

而且也未必是他当时真就拿不出来的。

钱、钱、钱这东西啊！

那时我内心又对钱产生了五体投地般的膜拜，并且，因此不寒而栗。

大姐夫的说法是——赵凯他爸不学好，爱赌，结交了些狐朋狗友。他们聚在一起商议出个坏点子来，盗墓……

“根本不在行，也没应手的工具，三个喝得半醉不醉的家伙，有天夜里就干了起来，还弄出不小的动静。赵凯他爸负责起棺材盖，用的是凿子和锤子。他一下下把自己衣服角给凿进去了，自己却没感觉。忽然有人打着手电，喊着跑过来了，那两个撒腿就跑，赵凯他爸却跑不掉了，衣服被夹住了！越挣越觉得棺材里有只手拽住了自己，所以他倒喊起救命来。等附近村里的人赶到，他就那么被吓死了。千真万确是被吓死的，有法医的证明……”

大姐夫讲此事时倒不断断续续的了，讲得特顺口，似乎已经讲过多遍了。我看不出他有悲痛，只看出他讲到“喊救命”时，强忍着才没笑起来。

我也没悲痛——悲痛不起来，仿佛在听他“扯闲篇”。我夜大的同学每将散布奇闻怪事的人讥为“扯闲篇”，却又人人爱听，故“扯闲篇”的人挺被喜欢。

好事无人言，坏事传千里——我明白了赵凯写给我的第二封信为什

么会是那样的。

我不知说什么好，陷于难堪的沉默。是的，我难堪。我大姐夫讲得一点儿不难堪，我这个听的人却难堪起来，我也不知为什么。

大姐夫问大姐：“我没添油加醋吧？”

大姐说：“是那么回事。”

她已洗完衣服，将水泼在当院，到水管子下去接清水。

我为了摆脱难堪，走过去替大姐端盆，发现大姐眼中有泪了。

我说：“你歇会儿，我洗二遍。”

她说：“在这儿吃午饭吧。”说罢进屋了。

我洗衣服时，大姐夫蹲盆边说，我二姐因为二姐夫的事没脸出门了；我生父气病了；二姐夫家的人也觉得他丢尽了他们的人，都不愿管他的后事。

“没法子，看你大姐分儿上，我也得出头啊。是我张罗着把你二姐夫发送了的。虽然他活着时我俩关系并不好，他有对不起我的地方，我也有对不起他的地方，但他死后，我可是很对得起他的……”

大姐夫的话说得特坦荡。

我说：“谢谢大姐夫。”

说完内心陡然来气。都是些个什么烂事儿，与我方婉之何干？我谢得着他吗？我又是替谁在谢啊！

午饭简简单单。

大姐夫说，按理也应该由他张罗，将我生父和我二姐请到他家，亲人们聚一聚餐。但出了那件不好的事，聚在一起聊什么呢？所以还是别往一起聚的好。

我大姐说：“对。”

那也正是我想说的。

在院门口，我大姐嘱咐我：“要是你二姐问你来过我这儿没有，你要说没来过，先到的她那儿。”

我点头。

“她要是不问，你也犯不着非按我教你的话说，绕过去最好。”

我点头。

“她受那场刺激，神经也有点儿不正常，说什么你不爱听的，都别挑她的理。”

我没再点头。

我的颈子僵住了——不，我全身都几乎僵住了。

曾经疯过的大姐，说二姐“精神也有点儿不正常”，是我从没想过的荒诞事。

迈出大姐家院子，我心里接连骂他妈的他妈的他妈的——不是骂任何人，而是诅天咒地。难道我何家三姐妹，竟会有两个疯子吗？或者，一个好了，终于不疯了，另一个再接着疯？还要外加一个盗墓贼？幸而我及时赶回来了，若不，是否又会多一个自杀的呢？！天公地母将这些烂事儿都砸到一户人家头上，还不该被诅咒吗？！

我见到我二姐时，她刚从鸡窝里取出鸡蛋，一手一个。

见到我，两个鸡蛋落地了。

我说：“对不起。”

她将目光从我脸上收回，转身朝柴草棚里唤鸡鸭。几只鸡和一只鸭从棚里出来，喜出望外地争食碎在地上的鸡蛋。

她看着。

我也看着。

尖嘴的比不过扁嘴的，碎鸡蛋主要被鸭子吃了，而且吃得极为得法，秃噜一下，一口全囫进嘴里了，气得几只鸡干瞪眼没奈何。我从未见过鸭子吃碎鸡蛋这事儿。

我想全世界自从有鸭子以来，居然能吃到生鸡蛋的肯定是不多的。我替那只鸭子感到幸运，同时也替大姐二姐感到幸运——如果没我这样一个小妹，她俩的人生将会怎样？更替赵凯感到幸运，如果没有我这样一个小姨，在此一段耻辱临门的日子里，谁来关注他的生死呢？

于是我感觉到了虽不美妙但却明晰的存在价值。然而也怕自己只不过像碎鸡蛋——如果吃了鸡蛋的鸡鸭变成孔雀或天鹅——不，也不必变得那么理想，即使变成一般好看的鸟儿，我都甘愿像那两只碎鸡蛋似的干脆奉献了自己……

可如果吃过鸡蛋的鸡还是鸡，鸭还是鸭呢？

用今天的说法那就是——我当时被一种很丧很丧的想法粘住了，如同一时冲动飞错了方向的小蛾子被巨大的蛛网粘住了。

我的手下意识地捂住了挎包——李娟替我往里边塞了些钱，究竟多少我还不知道。

我明白又到了用钱来解决问题的时候了。

但愿挎包里的钱够用。

当碎鸡蛋无影无踪，地上只留下了湿迹，鸡和鸭欲犹未足地离开了，我二姐一转身进了屋。

我杵在那儿发呆，难以判断她的态度属于正常表现还是相反。

忽听她在屋里喊：“倒是进来呀！”

我进了她所在的那间屋子，满地狼藉——似乎是她两口子的卧室。

她似乎将家里所有能摔碎的东西都摔在地上了，包括盘子碗。床上，新被子的被面被剪得稀烂。

她将手中笤帚一丢，坐在床沿咬牙切齿地说：“不过了！我恨死赵家的人了！赵凯他爸只是我丈夫吗？就不是他们老赵家人了？出了丢人的事，他俩哥一个弟三个大老爷们全都袖手旁观！他老妈还到处说他是被我带坏的！是我教唆他去盗墓的吗？他们还怂恿我儿子与我作对！等我哪天把这家给彻底毁了，非死给他们赵家人看不可！……”

她说时，我捡起笤帚默默扫地。

还没扫完，她呜呜哭了。

我说：“你死了，你女儿和儿子怎么办？”

她说：“我管不了那么多了！交给你了，谁叫你是他们小姨！不交给你难道让我交给咱大姐？……”

我怒道：“何小菊你说的是人话吗？”

她说：“人话鬼话不都一种说法吗？你改姓方了就不是何家的骨肉了？你就是脱三层皮那也还是我亲妹妹！你成了市长的女儿就丝毫不讲姐妹情了？就连明明能帮上的忙都不帮了？那你回神仙顶来干什么？！……”

她将我当成了发泄对象。

我扔了笤帚转身就走。

她从背后抱住我说：“小妹，你可不能不拉我一把！你要是也不拯救我，那我只有死路一条了！……”

她号啕大哭。

“放开我！”

我只得陪她坐在床边，听着，看着，任她往够了哭。等她哭得无趣了才开始劝她。

我说她必须出去打工了。如果她愿意可以到深圳投奔我，我帮她找工作。

她问：“那我儿子咋办？”

我说她儿子由赵家的人代管一个时期没什么不妥，她尽可放心。

她说她不想出去打工，从没出过远门，怕受气。

我说：“那你就起早贪黑采茶，总之你得担负起为自己为供儿子上学的责任。”

我看出，这个是我亲二姐的农妇，其实是个依赖丈夫挣钱依赖惯了，自己很缺乏劳动能力的女人。

她沉默了会儿，囁嚅地说：“那死鬼还欠着几笔债呢。三天两头有人来讨债，我没钱还，赵家的人更不会替还。”

于是我拉开了挎包——里边有大约五千元钱。我点出一千元放在我和她之间。

她瞥着问：“多少呀？”

我说：“一千。”

她说：“那够干啥？”——瞥着我挎包又说：“包里不还挺多吗？”

我说：“还要给赵凯留笔钱，我也不能空手去见咱爸。”

她说：“给咱爸二百三百意思一下就行了，给赵凯的钱也可以放我这儿，由我给他。”

我正色道：“我给谁多少是我的事，用不着你安排。给你儿子的钱，我也要当面交给他。”

她看着我问：“你的意思是，赵凯往后上学的花销，全由你负担了？”

“我那么说了吗？你给我听清楚，我没那个意思！”我光火了。

“算我没说，你别生气嘛。赵凯好命，有你这么仁义的小姨。你就是替我负担一半，我的压力也小多了。你成全了杨辉，不能不帮二姐渡过难关。”

她又要哭的样子。

我冷静了。想想，一千的确太少了点儿，又点出五百元放下。

钱的事一完，我和我二姐顿时陷入了无话可说之境。

我便拿起笤帚继续扫地，而她拿着撮子与我配合。

将一地狼藉大致处理了一下，我说我要走了。

她问：“去看咱爸？”

我点头。

我说“咱爸”二字还不太习惯。

她说：“不用我送你过去？”

我说：“不用。”

在院门口，她扯住我衣角，样子挺机密地说：“你大姐家已经不困难了。杨辉一参军，他俩可省心了。你大姐夫也不外出打工了，两口子成双入对地采茶，采得可来劲儿了。你大姐夫家又没什么负担，你都给过他们五千元了，总之他们不属于困难户了。亲人之间，帮谁不帮谁，你心里得有个数不是？……”

我说：“你回屋吧。”——挣脱衣角，快步走出了院子。

我没直接去我生父家。

算来，我生父已快七十了，我想老人得睡午觉，就在村里四处逛。

斯时村里寂静悄悄，茶地里却还有人在采茶，为防晒，有的用纱巾

包头，有的戴草帽。

一条溪水从山上流下来，在村中形成一处水塘，从另一端流走。我在水塘边坐了一会儿，泡了泡脚。塘水清可见底，底是水泥的，有小鱼。我发现了几条小红鲤和锦鲤，企图用手绢兜住一下，几次都没成功。

我对这儿有印象，小时候看着杨辉他们在塘里嬉闹过。那时溪流的两边和塘岸是泥地，洗衣服的女人一不小心就滑下去了。现在有台阶了，这地方成为神仙顶的一处景观了。

一只金丝龟不知何时爬上了台阶，我看见它时，它也正伸长了脖子看我，似乎要与我对话。

忽然不远处传来集体的童声，我站起四望——声音发自一片高竹之后，竹隙间隐现白墙灰瓦。

床前明月光

疑是地上霜……

孩子们的普通话还学得不够好，乡音浓重，听来却也别有一番诗味儿。

我在来时的车上已听人们说过——神仙顶的幼儿园虽不是高级的，却是建在全县最高处的；是县政府拨款建的，为的是使外出打工的大人们不牵挂家里的孩子。而幼师是县里派的，工资由扶贫办发。

两点半左右，我去见我的生父。

我的生父何永旺已老态龙钟，头发快掉光了，人也很瘦，还拄着拐，一只脚缠药布。

我惊讶地问：“你怎么了？”

他说脚上的鸡眼严重了，发展成肉锥了。以前犯了，他都是自己挖，这次感染了，不得不去了乡诊所。

我问：“治好了吗？”

他说：“乡诊所往县医院支，认为必须开刀。”

我扶他坐下后说：“那不是往县医院支，那是对你负责，为什么不去呢？”

我猛然想到，上次我见他时，他的脚也一拐一拐的——肯定与我小时候他为救我而扎伤了脚有关。

我心一紧。

他没回答我的话，反问我回来干什么？

我说：“给赵凯开家长会。”

他又问：“他爸那事儿，你知道了？”

我点头。

“那你也不该回来，他爸那是自作自受。”

他流泪了。

我就将赵凯给我写信之事告诉了他。

“你都姓方了，你没穿过何家的一件衣，没吃过何家一口饭，她们大人孩子，凭什么总是拖累你啊！……”

他连连顿他的拐。

我说：“我这次吃过何家的饭了，中午在我大姐家。”

生父的家维修过了，看去像点儿家样了。他说是大姐夫出的钱，大姐和大姐夫也常来照顾他。尽管如此，那家还是显得乱七八糟的。

我挂起挎包，不许他动，开始收拾。

“你爱收拾我也拦不住你，那我陪你说话……”

他就东一句西一句找话跟我说，说了些什么我也没太认真听。只认真听了几句关于我养父的话——他说神仙顶的人都感恩于我养父，我养父宁肯丢了乌纱帽，也要为玉县的山区农民争福祉……

我吃了一惊，急问：“他被撤职了吗？”

他说：“那倒没有，不过本该当上市委书记的，却因为土地税的事没当上，都这么传……”

正说间，我大姐夫送被子来了。

大姐夫说：“不敢让你住我们那儿的，怕你二姐往多了想……”

我说：“我愿意住这儿。”

大姐夫走后，我为生父重新铺床时，见杨辉的一张四寸彩照用线缝在蚊帐上。那蚊帐也许自从挂上就没洗过，已经脏得变黑了；那英武的海军战士的彩照，仿佛使三面围起的小小空间熠熠生辉。

我看着照片不禁在心里说：“杨辉、杨辉，努力啊！……”

收拾完屋子，我给了生父一千五百元钱。

他说什么也不要。

我说：“是为你治脚病的钱。我已经嘱咐我大姐夫要陪你到县医院去了，你不收下，难道那时花他的钱？”

他这才不推了，但说太多，五百足够了。我说肯定不够，逼他收下了一千。

他变得高兴了，说要到幼儿园去，说他喜欢听神仙顶的孩子们唱诗，听了能忘忧。

他走后，我开始大洗起来。恨不得将一切该洗的都洗得干干净净，不管明天的天气如何。他回来时已近黄昏，门前交叉拉起了两道绳子，晾满了我的成果，我正在做饭。

我的生父很不灵便地坐在灶前帮我续火，拉风匣。那风匣多处漏风，发出的声音像肺病之人的喘息。我认为他多此一举，可他偏那么做。我想他那么做是为了享受与我亲近的片刻时光，而我对这一点也莫名其妙地心生出几分愉悦。

我往桌上端菜时，他起得快了——我听背后有响声，急转身，见他跌落于灶前。我吃了一惊，将他扶起时不安地问：“爸，摔疼了哪儿没有？”

他笑道：“没事没事，哪儿都不疼。”

我将他扶到水龙头那儿洗手，他竟洗起来没完。我探头往门外看时，见他双手捂脸，弯着腰，头顶着水龙头，耸肩不止——分明的，他在无声而泣。

吃饭时，我二姐来了，她自然是可以不请就可以坐下吃的人。二姐的嘴一刻不闲着，要么吃，要么说；说的句句是怨言，谴责我生父当初非让她嫁给杂姓男人是坑了她，如果嫁给一户姓何的，她的命肯定不会是现在这么一种下场。说到来气之处，恨不得将碗边咬下一口似的。我生父起初边吃边听，后来不吃了，瞪着她默默流泪。

我忍不住抗议地说：“何小菊，你非要逼我对你无礼吗？”

我这话的分量是很重的，二姐显然也怕惹我光火起来，又吃了几口，明智地起身走了。

她在门口转身嘱咐我：“他小姨，你给赵凯开家长会时，可别忘了给他那五百元钱。”

生父碗里的汤已经凉了。

我将热汤放在他面前时，他泪眼模糊地望着我说：“听我的，再不要回来了。变成了那样的一个二姐，你非回来认她干什么呢？现在的你二姐，还不如你那个疯过的大姐有人味儿。你不是政府，扶贫是政府的事儿，不是你非尽不可的责任啊。千万别让你两个姐成了你的累赘，你……你已经尽力了嘛……”

他又泣不成声。

我情不自禁地抚了抚生父的后背。

“爸，不说这些，咱把这顿饭好好吃完。”

叫过了第一声“爸”，我叫第二声“爸”叫得非常自然了……

夜里我觉得脚底板很热，起身一看，生父不知何时将一只灌了热水的大可乐瓶放在了我脚下……

生父告诉我，我生母的死与我有关——生我那天，她由于回来时淋了大雨，一病不起。虽然生父四处借钱为她治过，但她的心病不是药所能治的……

生父自然不会明说。

我是将他的只言片语串联起来才得出结论的。倘我并不一再追问，只言片语他也肯定不会对我说。

那结论使我内心怆然。

可怜的生母！

由是我内心再无怨结，只剩下了对贫穷的愤慨。

第二天上午，在生父的陪同之下，我为生母上了一次坟。

面对那一丘黄土，我不由自主地跪下了。

“妈，原谅女儿，今天才来看你……”

我泪如泉涌，泣不成声。

十四

二〇〇五年中秋之前，我收到了赵凯的信。他在信中告诉我——他姥爷去世了。

那时我和高翔已经确定了恋爱关系。所谓“确定”，无非是他以我俩的名义请张家贵、徐主任和李娟吃了顿饭，由他郑重宣布的。我并没要求他那么做，他认为必要的仪式感才会使爱情成为美好之事。

那时张家贵已成了我和李娟的“张哥”，店里有什么难事急事李娟都不客气地找他，而他也总是乐于帮忙。

我从神仙顶回到深圳后，与张家贵恳谈了一次。

我承认我骗了他。

他说帮我和李娟拉回电视那天，他已猜到我是谁了。

我问他，如果我二姐到深圳来，能不能在他那儿找份活干？

他说只要对工资的要求别太高，完全可以。说自己其实一直想从经济上帮帮我大姐家来着，却不知究竟该怎么做。明帮吧，怕我大姐夫觉得有损面子；暗帮吧，又怕引起闲话。如果能在我二姐有难时帮帮我二姐，也算圆了他的一种心愿。

但我二姐并没到深圳来，她最后还是决定留在神仙顶采茶了。因为张家贵与我大姐当年那一种关系，我和李娟如果叫他叔就差辈了，只能以“哥”相称，而他乐于接受，说听着觉得自己年轻了不少。

那时徐主任已升为电大副校长了，还当上了市政协委员，特忙，见他一面不容易了。

我们超市的生意更好了。扣除租金和我俩自定的每人每月两千五百元工资，已有七万净利润了。我几次让娟先将她当初投那两万抽回去，她总说不急。她说的倒也是实话，有工资了，够她按月尽自己那份经济

责任了。

我当时也承担下了供赵凯读书的经济责任。

我给他开家长会前化了淡妆，那是我第一次往脸上弄化妆品。家长们皆是农民和农妇，即使乡里的干部，差不多也都将儿女转到县城的某所中学去了。我的出现几乎成为新闻。

家长会后班主任老师单独与我谈了一次话。

老师说她挺佩服赵凯的，如果是别的学生，遇到了父亲那种事，大约也就不再上学了。可赵凯却按时返校，证明他的抗击打能力是相当强的。老师说他学习上并不聪明，但是刻苦。男生多偏理科，他却偏文。他爱长跑，为学校多次争得过体育荣誉，高考时能加分，估计考上一所二本大学问题不大。

我也与赵凯谈了一次，问他：“你真想考大学？”

他说：“想。”

我问：“有几分把握？”

他说：“十分。”

他的回答使我无可再问。

我沉默良久，不得不这么说：“那就继续努力。从现在起，我供你上学了。”

他说：“我会对得起你的。”

他肯定将我是他怎样的小姨如实告诉同学们了，我走时，许多同学夹道送我。我一出校门，那些农家儿女齐喊：“小姨再见！小姨我们爱你！”他们大概都想有一个我这样的小姨。

那一刻我心充满感动。

我虽然只不过是赵凯的小姨，却证明了像我这样的亲戚的确是存在

的。我能够不避丑闻以小姨的身份给赵凯开家长会，大约在他们看来，具有人世间的童话性——这是我对他们的理解。

那日我下了一个决心——说到就要做到。我的承担，使我二姐有了变化，她对儿子表示以后要去开家长会了，并将我的生父接到她家与她同住了。

我没想到生父的死会使我悲痛了好些日子，多次梦到他。毕竟，我的生命是父母给的，我并非石头缝里蹦出来的。我从没见过生母一面，连她的照片也没见过，这不能不使我觉得是人生的一件憾事。人是奇怪的，居然从没见过生母一面生母就死了，这种事在有些人那儿会成为心灵的“结核”，而那又完全是自找的。我的心灵中后来出现了那类“结核”——所幸我三次见过生父了，最后一次还给了他一千五百元钱；为他洗过衣服做过了一顿饭。也终于叫过他“爸”了……

夜深人静时分，我流着泪诉说了我的忧伤，而这影响了娟的心情。

有天夜里我被她哭醒了。

我问她哭什么？

她说：“怕……”

我以为她做噩梦了，笑话她。

她说：“没做噩梦。我怕有一天，我爸我妈不知谁死在前边，他们到现在为止没过上什么好日子，我越想越怕，越怕越想……婉之，那一天如果真来了，我怕我受不了。如果我摸电门，你可别拦我……”说着她哇哇大哭起来。

这就是娟——努力工作、省吃俭用、一门心思攒钱，只为能使她的父母过上几年所谓好日子再死；只为帮她弟弟娶上媳妇成了家；只为供周连长的儿子考大学……

每一元钱似乎都是在为别人挣，为别人攒，与她自己毫无关系似的。

我拥抱着她，一个劲儿地安慰她：“娟，我的娟，你的愿望会实现的，都会实现的……”

国庆假日里，生意竟然也挺好——有个小区在那条街上开了后门，不少居民成了新顾客，多数是大妈。那几天我和娟为了笼络住她们，使她们成为常客，嘴上像涂了蜜似的。可谓“何以解忧，唯有收款”。高翔也给了我一份惊喜——他的一幅摄影作品参展获奖，他用奖金买了两部“诺基亚”手机，一部属于我了。他要到西藏去采风，我俩有了手机，随时通话成了易事。手机对我和娟也很重要，谁出门谁带着，许多情况可以及时商议了。

转眼到了十一月份。

一日，我正整理货架，听到娟在门口大叫：“婉之快来！快来！”

我急步走到门口，见一位怀抱白“京巴儿”的妖娆女子笑盈盈地站在娟面前。

娟板着脸对我说：“她冒充咱们倩倩，你说该怎么办？”

我打量那女子，虽然化了浓妆，指戴戒，腕套镯，耳坠环，头扎纱巾，足着靴，一副摩登样子，却正是倩倩！

但我偏说：“不认识，撵出去！”

于是我俩往外赶她，她嘻嘻笑出了声，抱着小狗在货架子间与我俩躲猫猫。小狗冲我俩愤怒地叫，惊得卧在窗台的“小朋友”蹿上吊铺，居高临下冲狗吹胡子瞪眼。

我们姐仨闹了一气，我说：“不闹了不闹了，喘不上气儿了，坐下好好聊吧。”

于是娟挂出“暂停营业”的牌子，关了门，行着屈膝礼请倩倩上吊铺。

倩倩往上看了一眼，蹙眉道：“上上下下的，不必了吧。找到你俩就高兴了，我还有事儿，一会儿就得走。”

她在小梯上坐了下去。

小狗却还冲我俩龇牙咧嘴地叫。娟为了使它消停下来，剥了根小香肠喂它，它非但不吃，反而叫得更凶了。

倩倩说：“它才不吃那东西。连狗粮也不吃了，只认进口的狗罐头了。”

娟佯怒道：“毛病！那你让它安静，再叫我拎尾巴把它扔出去！”

倩倩从挎包里掏出了块东西塞它嘴里，它才终于噤声了。倩倩说喂它的也是进口的狗零食。

娟伸长胳膊将香肠喂向“小朋友”，“小朋友”受到惊吓也不吃，躲到吊铺里边去了。

“都不吃我吃。已经剥开了，不能浪费了。”

娟津津有味地大口吃起来。

我从货架上取下两只小塑料凳摆在倩倩跟前，与娟坐下陪倩倩说话。

倩倩说她在欧洲诸国轮番住了小一年，回到深圳不久。一回来就到处打听我和娟的下落，没想到会在这儿与我俩重逢。

我几次想问我所关心的事，比如她孩子怎么样啊，做母亲的感觉啊，找到了什么工作没有啊，却一次次被娟将话岔开，以干咳制止了。

倩倩约我俩星期日一块儿玩一天。

娟说一块儿玩一两个小时还可以，一天绝对不行，太影响收入了。

倩倩嗔道：“你这话忒俗了吧？友情那么不值钱？还抵不上你这小破店一天的收入？一天能收入多少？我加倍补给你俩。”

娟不爱听了，脸上有点儿挂不住了。

我怕她与倩倩一见面就互怼起来，赶紧满口答应。

倩倩说走就走。来得突然，去得匆匆；在门内还取出小镜补了补妆。望着她坐入一辆红色的跑车里，娟从门把手上取下了“暂停营业”的牌子。

跑车驶远，我俩退入店中。

娟问：“知道我为什么几次打断你的话吗？”

我说：“当时不知道，现在明白了。”

“你认为她还会是刘柱的媳妇吗？”

“也许……不是了吧。”

“还也许个什么劲儿啊，肯定不是了呀！”

“那……咱俩也还得拿她当姐们儿看呀。”

“你觉得她还是咱们熟悉的那个倩倩吗？”

“有点儿……变了……”

“仅仅是有点儿变了吗？记得我曾经说，她身上的故事会很多吗？”

“记得。”

“我可比你了解她。她那人，有的事儿没先找她，她也会上赶着去找自己巴望的事儿。她可不是盏省油的灯，主意正着呢。”

“我不嫉妒她……”

“你绕着弯儿说我嫉妒她？”

“我可没那意思，娟你千万别误会啊。我只不过想说，她主动找咱俩，证明还是拿咱俩当朋友的。那么我替咱俩答应的事儿，在你那儿不能变卦对不？”

“依我，到那天找借口推了也没什么……”

“我反对！”

“好好好，别急，但你得给我记住，不许再问三问四的。她不主动讲的事，一句也不许问。即使她主动讲了，咱们也就听听而已，不许妄加评论！”

“听你的。”

“还有，你得明白这么一个理——朋友一旦富贵了，除非自己也富贵了，否则就应该相忘于江湖！”

“我原则上同意。”

关于倩倩，我与娟当时说了以上一些话后，接下来的几天里都没再提过一个字。不论我还是娟，都怕因为倩倩抬起杠来。

星期日那天，倩倩到来之前我俩都换上了最好的衣服，化了淡妆。

在我，是出于礼貌，出于对曾经的好姐们儿的尊重。

在娟，似乎更是出于对自己形象的顾及。

她说：“女人谁不会打扮打扮自己呀，别让倩倩把咱俩衬成了黄脸婆！”

“别说的那么难听！”我打了她一下。

倩倩没带狗，居然也没化妆。我想她没化妆，肯定也是为了照顾我俩的心情。不但没化妆，穿的也很寻常。我的想法，令我自己着实内心暖了一下。没化妆的倩倩，脸上的皮肤细腻得不得了，真可以用剥了壳的鸡蛋或玉肤冰肌来形容了。我没看到她那双小手，因为她戴了双雪白的丝手套；估计，她那双小手也肯定保养得细皮嫩肉的。

我不禁低头偷看我自己的双手。因为终日搬货，擦这儿擦那儿，一会儿干一会儿湿的，不但粗糙了，而且起了茧。

我发现娟看着我意味深长地笑了一下。

我敏感地小声问：“你笑什么？”

她说：“这车上都不许我笑了？”——说完，轻轻握住我一只手，脸却转向了窗外。

倩倩问：“我比咱们一块儿帮厨那时候，是不是白了点儿呀？”

娟说：“快变成白雪公主了。”

倩倩说她在国外常注射一种什么养颜药品，贵，但效果好。

娟突然问了一句：“你整容了吧？”

倩倩格格笑了，佩服地说：“还是你眼尖，婉之就看不出来。”

“是没看出来。”我以老实的态度承认自己眼力差点儿。

“也就稍微修了修，绝对属于小手术……哎，告诉你俩哈，我和刘柱分开了，手续都办了……”倩倩也冷不丁地转移了话题。

我牢记娟的教诲，只“啊”了一声，表示听到她的话了，多一个字都没说。

娟却破坏了她自己定的原则，推心置腹地说：“倩倩，他和你根本不般配，早散早好。但刘大爷那人还是不错的，对咱们姐仨挺照顾。冲刘大爷面儿上，你怎么也要处理得对得起他们父子。”

娟的话听来颇有三娘教子的意味。

倩倩说：“那是。不过钱上的细节，我才不办那种拖泥带水的事儿。”

一个“钱”字，又使我的心晃悠了一下。

要说娟真是表现得够意思，为了找回我们当年那种好姐们儿的感觉，她想方设法逗我和倩倩开心，一会儿讲东北笑话；一会儿唱几句二

人转；一会儿装晕车，骗我大上其当，按她的人中捏她耳垂儿。停车时，还抢先下车，替倩倩开车门，装出女跟班儿的样子，使路人朝我们投来好奇的目光。

倩倩的表现也相当好，我和娟说去哪儿玩，她一声不吭就把车往哪儿开。即使到了那儿，我俩觉得没意思，连车也不下，倩倩却说：“玩嘛，就应该这样，随心由性最好。你俩统一了意见直管下指示，去哪儿还不是一掉车头一给油的事？你俩高兴我就高兴，我的任务就是给你俩当好司机。”

后来我们去了珠海，隔着海湾看澳门。倩倩说等我和娟有空了，她愿陪我俩到香港和澳门玩儿，之后再“新马泰”、日本，一切费用由她出。她说那些城市和国家她也没去过，很希望我俩陪她去。

我听到她悄悄对娟说：“花男人的钱感觉爽极了。有男人心甘情愿让你花，不花白不花，可我一个人才能花多少？你俩是我姐们儿，让你俩沾沾我的光，也不枉咱们姐们儿了一场。”

老实说我反感她那种思想。

老实说她的话却又令我感动。

我看出我们的关系发生了变化——我们姐仨都是帮厨时，娟所充当的是“大姐大”的角色，我和倩倩一向对娟言听计从。那日倩倩却成了中心人物，我和娟都不由自主地顺应起倩倩来。她说应该在哪儿留影，我俩便立刻走过去站好，并将中间的位置留给她。以前留影时可是我站中间的，或者娟站中间，倩倩从没在中间过——因为我的个子最高，倩倩的个子最矮。那日，个子的高矮已不在考虑的范围，倩倩往中间站时的表情也那么地理所当然。而一照完相我就替倩倩肩挎相机了。她那相机很高级，挺大也挺沉。我在高翔那儿见到过类似的，却没倩倩的大。娟则买了一把伞，不照相时就替倩倩撑着，说我们姐仨数她白，应予重点保护，别晒黑了。

中午我们在珠海最高级的饭店吃了一顿海鲜大餐，倩倩照例坐在中间。上什么娟都不嫌贵，一副不吃白不吃的样子。

倩倩笑她变成了一头大白鲨似的。

其实我也吃得天经地义不亦乐乎。

下午四点多，倩倩才将我和娟送回来。

我们姐仨正在店门口话别，忽听到一个男人的声音怒吼：“张倩倩，看你今天还往哪儿躲！”

我们姐仨吃惊地转身看去，见一个衣服裤子脏兮兮的汉子怀抱一岁多的小孩儿，不知何时从何处冒了出来。他脚穿一双塑料凉鞋，看去几天没洗脚了。头发老长，脸上胡子拉碴，怒目圆睁。他怀中的孩子同样脏兮兮的无精打采。

是刘柱。

我们姐仨一时都慌了神。

我说：“倩倩你快进店里去。”

娟就慌忙掏出钥匙开店门，却被刘柱抢前两步，一肩膀将她撞开。

钥匙掉在了地上。

我欲捡起钥匙，被刘柱一脚踏住。

倩倩那时反倒首先镇定了，双手叉腰，毫不示弱地说：“刘柱你想干什么？！”

刘柱冷笑道：“还能干什么？既然找到了你，不把你带回老家我誓不罢休！”

倩倩也怒了，斥道：“呸！你凭什么啊？离婚证都办了，钱你都收下了，你有什么权力？光天化日的，你想抢人啊？！”

刘柱说：“我后悔了！我现在不想要钱，又想要老婆了！”

倩倩说：“瞧你那样儿！你还配有老婆吗？给你们刘家生了个大胖小

子，还给了你们一大笔钱，你现在又来这套！你看挺好的一个儿子被你糟蹋的！你有脸出现在我们姐仨面前吗？！……”

那时整条街也不见个人影。

孩子认出了倩倩，伸着双手哭喊：“妈妈、妈妈……”

我和娟一时都不知所措。

“张倩倩，最后问一句，你到底跟不跟我走？！”

刘柱放下孩子，眼露凶光了。

“刘柱你做梦吧！别过来哈，你敢过来我就用辣椒水儿喷你！……”

倩倩快速地从挎包里掏出一个小瓶，防范地举着。

但刘柱的动作比她更快——他从后腰抽出了一把带鞘尖刀……

接下来的事发生在几秒钟内。

先是刀鞘落在我脚边，我低头看时，耳听李娟大叫：“刘柱不许！……”

我扭头看娟时——刀已在她身里了，只余刀柄在外。娟摊开着手，低头看刀柄……

我又听到刘柱哇哇怪叫，又看他时，见他双手捂脸不停地转圈，一头撞在树上……

我不由得转身看倩倩，见她仍一手举着小瓶，另一只手拦抱住娟的腰。我眼睁睁看着她俩跌坐于地。

那孩子吓得哭着喊着已跑下了人行道，跑到了马路上，站在马路中央不动了，喊些什么我也听不分明。

娟指着孩子大声对我说：“快！孩子……别被车……”

正有车疾驶而来。

我冲向马路将那孩子抱起，已来不及转身，只得接着跑到马路对面。

我站在马路对面回望时，见倩倩搂抱着娟在喊：“来人啊！救命呀！谁来帮帮我们啊！……”

我的头脑一片空白。

十五

刘柱那一刀使李娟失去了左肾。

医生说刀尖几乎刺穿了它，所幸是刺在肾上，倘若刺在肝上，只怕娟已性命不保。也幸亏倩倩有车，在几位路人的帮助下，娟被及时送到了医院。当时车里坐不下我了，何况我还抱着孩子，所以我没随车到医院。

公安来得也很快，抱着孩子的我与刘柱被一起带到了公安局。刘柱被审时，我也被盘问了近一个小时——问我与刘柱的关系；与孩子的关系；与李娟和倩倩的关系——作为目击者，我在几页证言后签了名按了手印。

刘柱被拘押了。

我问孩子怎么办？

公安局的人说不必我操心了，他们会负责照顾好的。

我离开公安局时，见一名女警用浴巾抱着那孩子从什么地方出来，正往一间办公室走。

她叫住我，冷着脸问：“不要孩子啦？”

我说：“不是我的。”

录我证言的男警从窗口探出头说：“孩子与她没关系，暂时没她的事了，可以让她走。”

我觉得那孩子被吓傻了。

我赶到医院时，娟已被推入抢救室，而倩倩已不知所踪。

我问娟的情况。

一名护士说：“那谁知道啊，不正在抢救吗？得看抢救结果呀。”

我顿时泪如雨下，抓住那护士的手说：“求你们了，千万要……”

护士一边往回抽手一边说：“求我没用啊，我只不过是护士。放心，医生们肯定会竭尽全力的……她是你什么人啊？”

我说：“朋友，我就她这么一个最好的朋友……”

我忍不住哭出了声。

“别哭别哭……”

那护士叫来一个年长的护士，指着我说：“她俩是朋友。”——说完匆匆离开了。

年长的护士问娟的家人怎么还不来？

我就告诉她来不了，娟在深圳也只有我这么一个朋友，可以将我看成娟的亲人。

她沉吟着问：“那你能在风险协议上签名吗？你要知道，有人签了字，医生们的抢救才没任何压力。”

我明白她话外的意思，那时也不容我多想，不容我犹豫，我立刻要过笔签了名。

“还有最重要的事，你得替她先交两万元押金……”

“现在吗？我也没带钱来呀……”

“最好今天交，赶快回去取。今晚我值班，来了到抢救办公室找我，快去快回！……”

年长的护士说完也匆匆走了。

我拦了一辆出租回到超市，嘱咐司机等我；一进入店里，先找了一个布袋，套住收款抽屉，将钱全部倒入；其实那么做并无特别大的必

要；我已完全的心慌意乱，只不过是下意识那么做。

当时我心里只剩一种想法了——钱与娟的性命息息相关，我能集中的钱越多越好。

我以最快的速度爬上吊铺翻出所有存折，将向我卖萌的“小朋友”推开，脚一着地立刻跑向门外，锁上门后立刻跑向出租车。

第一家银行已关门了。

第二家银行正要关门，人家告诉我确实没法为我办理取款了——钱都入柜了，电脑也都关机了。听我说明情况后，急我之所急，立刻打电话通告了第三家银行，让对方一定要留人等我。

在第三家银行，我终于取到了三万元钱，他们当时也只有那么多钱没入柜了；全部为我留下了。

布袋里的零钱刚够车费。

医院收款处的人说：“你将三万元先都交了吧，何必还往回带一万？接下来不还得住院吗？谁也没法预测得住多久啊，所以你们家属还要尽快筹钱。”

我交了那三万元，问还需多少钱？

她说起码得再交十万。

那时李娟还在抢救室里。

我失魂落魄地走到抢救室外，孤零零地坐在长椅上，由于精神一直高度紧张，一坐下去，身心有种顿时懈怠的感觉。

我蜷在长椅上不知不觉睡过去了，直至又有人被推入抢救室时才惊醒，见眼前站着几个人，一对看去是母女的人相拥而泣，其他人都木然地看着抢救室的门。

我霍地站起，急忙去推抢救室的门，门已从里边插上了。

一个男人挺凶地对我呵斥了一句：“干什么你？！”

“我……我朋友也在里边，我想问……”

我的话还没说完，那看去是女儿的三十多岁的女子也冲我嚷嚷：“你有病啊？里边怎么会有你朋友？一边儿待着去，别在这儿烦我们！……”

我瞪着她一时不知再说什么好。这时一名护士匆匆走来，我急忙迎上前询问。

那护士一边走一边说：“我什么都不清楚，问特护室去……你们哪位是家属代表？请在协议上签字……”

那护士立刻被那些家属围住了。

“叫李娟对不对？刀伤对不对？左肾切除了，不过手术很顺利，估计没生命危险，但还在麻醉状态，你明天下午来看她吧……”

隔着有小通话孔的玻璃屏障，我终于听到了结果，悲欣交集，又一次泪如泉涌。悲的是李娟从此只有一个肾了，欣慰的是她脱离了生命危险。

也不知过了多久，那名护士走出特护室，见我还呆坐在长椅上，驻足问我：“李娟是你什么人啊？”

我说：“是我姐。”

她又问：“你们父母在外地吧？”

我点头。

她劝道：“姑娘，回去吧，你即使在这儿坐到天亮，对你姐也没有任何意义啊……”

那时已后半夜，打不到车了，我走回了超市。

开了灯，插上门，“小朋友”立刻跑过来，喵喵叫着蹭我裤角。我猛地意识到，从出事到现在，几乎将它的存在完全忽略了，赶紧看它的

碗，果然没食也没水了，为它添了食和水，收拾了它的便盆，我一爬上吊铺就趴着不动了——确实有点儿像是爬上去的，浑身散了架，一点儿劲都没有了。

我趴着想——将目前我和娟所有的钱集中起来，大约还有七八万，如果还不够娟的住院费，那么只有也将超市兑出去，大不了我俩再一切从零开始。我俩都年轻，没什么可怕的。如果还不够，便只有借了。

我是难以向高翔开口的——摄影家在一切艺术家中大约是最清贫的。好在他是体制内的人，有份工资，并且他在上海和深圳各有小小的照相馆，额外还有收入。否则，单靠卖作品，大约他连养活自己都会成问题。何况他老母亲还须他赡养，他表弟下岗后一直没有稳定的工作，也得他经常周济。

决定跟他恋爱之前也没考虑那么多呀。但既已互相爱上了，也就只有同时爱清贫喽。

张家贵“张哥”回神仙顶了——他与神仙顶的联系比较密切。他走前说，村里要他赞助一笔钱搞什么致富项目，他必须回去考察考察，否则赞助款也许就不明不白地打了水漂了。

“在深圳，我只不过就是一个小老板，可在神仙顶的人看来，我成了企业家了，是先富起来的人了。家乡有求于我，不出点儿血还行？那以后还回不回神仙顶了？婉之你可记住哈，你和李娟经营这超市的事，最好别让神仙顶的人知道。一旦知道了，他们哪天要求你也出点儿血你怎么办？少了拿不出手，多了拿不出来。一点儿血不出，他们怎么看你？所以，对神仙顶的人，你要说自己一直在深圳打工。这么说千万别觉得没面子，死要面子活受罪。对于咱们这种在外闯荡的普通人，面子最不重要了……”

他的话说得苦口婆心而又苦涩无奈。别说他不在深圳了，即使在，我也不愿向他开口。

万不得已时，只有一个人可以求助了——我的“市长爸爸”。

感谢上苍使我这个本该是神仙顶的人，居然有一位“市长爸爸”。往

最多了说，估计这种比例也超不过百万分之一吧？那几十亿人中不是也会有一千几百个吗？怎么可能啊！如果没有“校长妈妈”和“市长爸爸”，我可能已经嫁给一个神仙顶的男人，生下一个小神仙顶人了。我所嫁的男人，也许不少方面都像我大姐夫，甚至像我二姐夫。而我，也许不少方面像我二姐。如果我不想像她，那么则可能像我大姐一样疯掉……

我开着灯，怀着莫大的幸运感，搂着“小朋友”又入睡了。

第二天一早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与养父通话。自从有了手机，我与养父通话方便多了，因为他按照工作要求必须随时开机。

养父正在刷牙，说几分钟后给我打过来。

“你说的那个李娟，你一直与她住在一起吗？爸爸应该怎样理解你俩的亲密关系呢？别哭嘛，好朋友住院了也不至于……别急别急，慢慢解释……”

养父问得特细。他问得越细，我回答得越烦，解释得越含糊，也使他听得越起疑。

“好女儿，原谅老爸哈，我现在得去开会了，车到了。中午我给你打过去吧……”

他放下电话后我才意识到，他将我和娟的关系臆想成同性恋了。我真是哭笑不得。

上午我老实地守店，接待了十几位顾客，收款三四百元。我将每一元钱都看得更宝贵了，我想我收钱时的样子，大约可以用“见钱眼开”来形容——难怪有的顾客表情诧异。

中午养父如诺打来了电话。

他说：“女儿，爸爸中午的时间都属于你……”

于是我像一个口述历史的人，将我与娟的关系原原本本从头讲了起来。

“还有补充吗？”

“没有了。”

“女儿，你做得对，爸支持。我当然是有笔存款的，从现在起，为了你的好朋友，可供你随时支取……”

他的话使我吃了颗定心丸。

下午我去看李娟时，她最忧虑的也是抢救费、住院费。

我说：“你只管安心住院，一切对我都不是个事儿。”

她苦笑着说：“朋友有时也会是麻烦制造者啊，你摊上了，可不只能认了呗。”

那桩街头血案成了新闻，都上了报纸和电视了。

每次我去探视娟，某些医护人员和患者，也以看女同性恋者那种好奇的目光看我，我只有不理不睬，我行我素。我喂娟喝汤时，别的病房的患者甚至会推开道门缝，探进头窥视。

几天后高翔从西藏回来了，徐主任早已告诉他原委。

他一见面就拥抱住了我，问我为什么不告诉他。

我说：“你不是离得太远吗，我自己应付得来。”

那时我已从方寸大乱之境摆脱，并且有了“预定方针”。不过高翔一回来，使我更加有信心了。

他问：“李娟上了医保没有？”

我说：“没上。连我也是事发之后，才有了自己也必须上医保的意识。”

他说：“以后解决不了眼前的问题，没上医保是个大麻烦。但你别担心，一切有我呢。”

他说得像自己是大能人似的。

高翔这个上海男人绝非吃货，也可以说他对吃简直没要求；只要不挨饿，基本上吃什么都行。然而他在厨艺方面却很有一手——他那小照相馆是三居室单元房改造的，不但有卧室，厨房也不小。他又有机会大显身手了，隔一天做一次好吃又营养丰富的饭菜，由他或由我亲自给娟送去。

一个人住在超市我晚上害怕，他就陪我住了过来——白天他更多的时候还是待在照相馆，毕竟只有在那边才便于处理许多业务上的事。

我俩在同居的第一个晚上就发生了那种关系——当时我在吊铺上已躺下了，初次与一个男人共寝使我十分害羞，太不习惯了。那是一种忐忑与渴望互相交织的奇妙之感，男人们往往说那时的女人是在“装”，其实根本不是，是本能反应。我和娟的铺盖一开始离得很近，为了说话近便。高翔上来之前，我将另一边的铺盖挪远了。我那么做时，连自己都觉得分明就是装。但装似乎是完全必要的，我一边那么做一边嘲笑自己的虚伪。

高翔洗罢脚上了吊铺后，将娟的铺盖又拽到我旁边了。他那么做时倒是一点儿都不“装”，仿佛那样才是我俩正确的睡法。他三下两下就脱光了衣服，只剩短裤了。我偷眼看他，见他毫无窘态，如同我是男的。他忽然想起什么事儿，扯过了上衣。我闭上了眼睛。

他轻轻推我。

我不得不睁开眼睛。

他给我一张卡，说卡内有两万多块钱，在取款机上就可取，供我应急用。

我不接受，他非给。

给给推推的，我坐了起来。

我上身只有乳罩；他呆看了我几秒钟，猛地搂住我将我压下去。

那正是我所渴望的，于是所谓忐忑荡然无存，连害羞也跑得一干二净，全身心只有渴望了。

起初我确实连连说“不”来着，只是我自己都听出了“要”“要”的强烈意味，同时我的手臂也紧紧搂抱住了他……

我的第一次就那样在小超市的吊铺上，在好友李娟被刺住院期间，在我半推半就的情况下发生了。先是发生在我的褥子上，后来由于翻滚持续发生在娟的褥子上——还好我的初血只染红了我的褥单，没连娟的褥单也给染了。

我俩的喘息平复以后，汗涔涔的他搂着汗涔涔的我说：“没关系，明天我洗。”

我却说：“糟糕。”

他问：“怎么了？”

我说：“也没采取什么措施，会怀孕的。如果真的，那太不是时候了。”

他说：“的确不太是时候。如果真那样了，我们也只有当成好事来……”

“不会的！”

我打断他的话，挣脱搂抱，光着身子下了吊铺。

“别感冒！”

他扔下来一件衣服。

我想起我们的小店也有避孕药，还不止一种，有一种事后七十二小时内服了也有效。李娟就是李娟，她使我们的小小超市几乎包罗万物，几种避孕药和避孕套摆在最显眼的地方——小收款桌的旁边。

看着我服下时高翔说：“那我不内疚了。”

我喝了半瓶水后说：“可我有点儿内疚了。这种时候，我是不是挺对不起李娟呀？可怜她还躺在医院里……”

“什么话！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两码事儿！完全是两码事儿，彻底打消这种伪道德的想法啊！……”

上衣从我身上滑落，他替我披上。很神奇，我在他面前赤身裸体也毫不害羞了——我也被性改变了；我真是一个女人了。

高翔从道德上“解放”了我，“家”有足够的药和套，以后连日，我俩夜夜不休，连“小朋友”都不堪影响，另找地方睡觉去了。

我脸上原本是有几颗“小豆豆”的，常令我苦恼。一日我洗过脸后照镜子，惊喜地发现全没了，脸上光洁极了。

我不禁拥抱高翔，给了他一阵深吻，吻得他莫明其妙。

李娟也看出我的变化了，小声问我：“你俩那样了？”

我诚实相告：“多次了。”

她笑道：“好好享受。以后少往我这儿跑，多和他在一起。”

万没想到，一天下午养父忽然出现在我面前。

他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我女儿状态还不错嘛。”

我讶问他怎么会到深圳来？

他说是来“取经”——像他那样的人，难免要说些言不由衷的话，说时，眉头必会紧皱一下，接着勉强笑笑。

“要是不会说假话那就别说，干吗非难为自己呢？不情愿的样子都挂相了，自己一点儿不知道吗？”——“校长妈妈”不止一次这么嘲讽他。

他却说：“怎么会一点儿不知道呢？当然知道。但是那也不改了，没必要提高的就是说违心话的水平，我在这方面不求上进。成心挂相也是一种有所保留的态度啊，并且可以多少获得点儿同情嘛。”

确实，他在家接待访客时，脸上一出现那种表情，对方就不再坚持什么了，往往也都赔笑一下，同情式的理解溢于言表。

他说他到深圳来“取经”时，脸上就出现了那么一种表情。

于是我猜到，他是专为我的“问题”而来的。

他说玉县应该向我颁发宣传奖，因为我们的超市等于为神仙顶在深圳做了广告。

他在超市内“视察”了一番，询问了一些收入情况，点头赞道：“不错，不错，我女儿有自己的事业了。”

我说：“这算什么事业啊，谋生而已。”

他教导地说：“对许多打工青年来说，谋生之事颇不易；成了个体经营者以后，其事虽小，在别人看来不足论道，自己却一定要当成事业来做。非有此等努力，什么事都做不好。事业事业，诸业由事而始。”

我已很久没当面聆听他的教导了，心悦悦然。

他望着吊铺问：“你和你那位老友李娟，你俩晚上就睡在上边？”

我说：“对。”

我看出，对是否属于“同性恋”，他仍心存疑点。然而我并未心生不满，只不过觉得他这位“市长爸爸”可笑得十分可爱。

“我可以上去看看吗？”

他望着吊铺的表情像一位礼貌的探长。

我说：“当然可以，老爸请。”

他是高个子男人，若不匍匐前进，分明就达不到目的。他倒也适可而止，仅站在小梯上看了看，没往上爬。

我已经与高翔每晚睡在上边，吊铺上显然是同眠共枕的情形。

他的脚落在地上时，满腹忧愁又挂相了，他同样也不想掩饰。

我正要解释，高翔来了。

我向他介绍：“这是我男朋友，您也可以认为是我未婚夫。”

他郑重地反问：“实际上呢？”

高翔多次听我讲过他，已猜到了站在自己面前的是谁，笑着说：“实际上我俩的关系就差领结婚证了。”

高翔的话彻底打消了养父心中关于“同性恋”的疑虑，那疑虑肯定令他如鲠在喉情绪糟透了——高翔的出现省了我的事，无须再作任何解释了；而他的表情也豁然开朗，满脸阴云一扫光。

于是两个男人互通姓名，不但握手，还互相拥抱了一下。

听我说高翔是摄影家，养父来了兴趣，要求参观高翔的照相馆。

在照相馆内，高翔翻出自己出版的摄影集和专著，以及获奖证书给准岳父看，看得我养父心花怒放，喜不自胜。

吃晚饭时，他俩从摄影谈到了各地风光、水土民情、古迹保护、旅游经济、扶贫重点等等等等，谈兴勃勃，欲罢不能，几乎都轮不到我说话的份儿。

当晚养父与高翔同住照相馆。这进一步证明，所谓“取经”完全是他的借口——若以公事来到深圳，他那种身份的人，岂可随便住在私人居所？

第二天上午，养父一见到我就高兴地说：“女儿，老爸祝贺你找到了理想而优秀的另一半！”

不知高翔与他晚上又聊了些什么，竟使他有种遇到了知音，相见恨晚似的愉快。

下午，他又非要去探视李娟。这一要求，已与“同性恋”的疑点无关了。不让他去没有过硬的理由。

李娟那时已渐康复，可以坐起来说话了。

我养父去看她，自然使她分外高兴，聊得十分主动。娟是个说话敞亮又得体的女孩，越是在有身份的长辈面前，话说得越发敞亮和得体。而养父呢，越是在普通人面前越和蔼可亲。并且，他特喜欢说话敞亮的年轻人。二人聊得甚是欢洽。

养父临走时对她说：“娟，替我好好照顾婉之哈，拜托了。”

娟说：“哪里呀叔，您太抬爱我了，这些日子一直是她在照顾我啊。”

养父说：“她现在也应该报答报答你嘛，我指的是以后和将来，我希望你俩的友谊是一辈子的事。”

娟说：“婉之的性格有点儿像白素贞，我愿意做小青。”

“哎呀，哎呀……”

娟的话使一向善谈的养父不知说什么好了，忍不住俯身亲了她额头一下。

离开病房，养父在走廊上对我说：“凭李娟为倩倩挡了一刀这一点，她不但值得你深交，而且值得你尊敬。现而今，有一位值得自己尊敬的朋友不容易了，可要珍惜你俩的友谊呀。”

因为我和娟的关系既非姐妹，又非老乡，还与街头流血案件有关，我一个人去看娟时，“同性恋”之猜测几被坐实。高翔也去探望娟时，那种猜疑又上升为“乱”了。养父一出现，他的气质，想不让人猜到他是一位在职的官员都不可能。猜疑自然而然地消除了。我再去探视娟时，护士竟说：“小青，白素贞看你来了！”——引得其他病人全笑了。

在以后的日子里，在医院的那个病区，友谊成了足以羡慕之事。

而当天晚上，在照相馆，当着高翔的面，养父与我谈了一些我一无所知的事。

他说，对于神仙顶那些与我有亲情关系的人，他是暗中照顾过的。他负责建临江大桥和临玉公路时，曾专门嘱咐人去神仙顶将我大姐夫和二姐夫招为临时工。他说我大姐夫那人还行，有钱挣了就比较安分。我二姐夫那人的确不怎么样，给他惹了不少乱子。后来出那种事，亦属必然。

他说我生父去世后，我大姐夫托人转给他一封信，希望他参加丧事。他没去参加，但给了一笔丧葬费。

“我与你生父从没见过，对他一点儿都不了解，我真去了能不让我讲几句话吗？我非不讲能依我吗？可我讲什么呢？就算我什么都没讲，只不过参加了一下，过后能不传开吗？众口难堵，谁能预料传来传去会传成什么呢？不但对我不好，婉之对你也不好啊是不是？……”

我和高翔都认为他没参加是对的。

对于我的“还行”的大姐夫，我内心又多了一种不好的看法。

而我帮助杨辉和赵凯的事，养父却非常支持。

他说：“就当成是亲情扶贫吧。中国贫困人口多，主要在农村，单靠国家拨款肯定力有不逮。有能力的人从经济上帮一下处于贫困之境的亲戚，那还不是完全应该的？但是呢，你俩都不属于先富起来的人。你俩成家后，能力将更有限。量力而为吧，帮穷先帮人，帮人先帮下一代，帮下一代先帮他们受教育。别说你们俩了，我对我的穷亲戚们，也只能本着这么一个原则来帮啊！……”

他说到后来，竟然几度哽咽。

第二天上午他就走了。

在机场，养父拥抱着我说：“女儿，老爸不虚此行，因为我亲眼看到你有了自己的一番小事业，有了最适合你的另一半，有了情如同怀的好友，而且你还在上夜大，我放心了。你‘校长妈妈’泉下有灵的话，也会非常高兴的。既已成为深圳人了，那就好好在深圳生活下去吧。不太忙的时候，回玉县看看老爸，老爸就喜出望外了……”

他的话把我说掉泪了。

回去的路上，我发觉兜里多了个信封，内中有卡。

高翔说：“给你老爸寄回去。”

我说：“万一真需要呢。”

他说：“有我呢。”

我说：“起码划一下，看看多少钱吧？”

他生气了，训道：“看什么看？有那必要吗？你没听他说，他也有穷亲戚吗？估计还不少呢！你别管了，我负责寄回去。”

他将卡夺过去了。

我说：“那也得等我先给我老爸写封信再寄吧？”

他说：“信你也别写了，你写不好，也我写吧。”

养父那时已不是市长了，到人大当副主任去了。我知道，他一直希望能当一届书记，一度呼声也特别高，但主要由于谏言免除农业税的事，他忽然成了有争议的人。他不无压力，也不开心。他说他再干两年就该退休了，可做闲云野鹤了，那时可以反过来经常到深圳看我了。而他这次与我在一起，自谓“爸爸”的时候少了，自谓“老爸”的时候多了。叫我“女儿”的时候也少了，叫我“婉之”的时候多了。我想，他也许认为，我将越来越不仅仅是他的女儿，同时也是别人的亲爱者或什么人了。

我自忖写不好一封既退了卡又不使养父自尊心受伤的信。高翔既与养父谈得来，由他写那样一封信显然更好，于是就不再争论，他同意了。

以后几天，小超市如同上演《茶馆》的舞台，与街头血案有关或间接有关的各色人等陆续“上场”。

首先出现的是刘大爷，他一见到我就跪下了，慌得高翔掉了手中的

东西，急忙将他扶起。

刘大爷老泪纵横，哀求我和李娟不要起诉，那么刘柱就不会被判刑。

“手术费、住院费全由我承担行不？小方，如果刘柱被判了刑，孩子咋办？几年内不是既没妈也没爸了吗？对孩子将来的影响不是明摆着吗？孩子他可是没错的啊！……”刘大爷说着又要跪，一把鼻涕一把泪的。

高翔安慰了他几句，将我扯到一边小声说：“老人家的话也有道理，从法律上讲，私了是可以的。”

我说：“那你替我和李娟答应了吧。”

高翔说：“我可没权力答应什么，你也没权力答应什么。受害人是李娟，非得李娟同意才可以。”

于是我向刘大爷保证，一定尽力说服李娟接受“私了”。

“唉，这个刘柱呀，怎么就会那样二乎呢。幸亏没出人命，如果出了人命，不管死的是我还是倩倩，他再后悔不是也晚了吗？刘大爷给你下跪不是也没用了吗？……”

李娟痛痛快快地给我写了一份“全权委托书”。

她问：“有倩倩的消息吗？”

我说：“又失踪了。”

她苦笑道：“放心，这次倩倩失踪不了多久，估计是由于害怕暂时躲躲。”

我怀疑地说：“你真以为她还会出现在咱俩面前吗？”

她想了想，肯定地说：“会的。迟早的事儿，我比你了解她。”

那几天内，又出一件让我上火的事——超市的业主由于缺钱急用，

决定将门面卖了。也就是说，到年底他就不会再续签合同了，我和李娟必须将超市腾空。那么多货，可让我往哪儿转移呢？也会对我和娟造成多严重的经济损失啊！

我几次话到唇边都没说出口，怕娟也着急起来——她听了能不急吗？

接下来的几天，我和高翔顾不上处理“私了”之事，各自分头在全市到处转，想预先租到一处可以存放货物的地方，却都很失望。地方是有的，不过租金太高，超出了我们的经济承受力。

我就埋怨高翔不该将养父的卡寄走。

他倒没生气，这么安慰我：“你已经是成年人了，以后面临困难，不要总是依赖养父。如果你没那么一位养父又怎么办？何况还是养父，再花他的钱你惭愧不惭愧呀？我高翔的脸又往哪儿搁呀？车到山前必有路，再难迈过去的坎，咱俩一起迈，哪怕我背着你往前迈，那也是我应该的，却不是别人应该的。”

第二天上午，公安局打来了电话，要求我立刻去一次，有事相议。

高翔陪我去。

公安局的人说，张倩倩的委托律师来过公安局了，声明一切经济责任由她全额承担，所以他们出于对孩子的考虑，已将刘柱释放了。那父子俩被刘大爷领走了。

“刘柱是农民，而张倩倩承担经济责任的能力强，李娟又是为了掩护她而被刺的，我们认为以这种方式私了反而对三方面都好……”

“完全同意！”高翔迫不及待地抢先表态。

公安的同志问他是谁？

我说：“他是我丈夫，也是我和李娟的律师。”于是我代李娟在几页纸上签了字，按了红手印。

离开公安局的路上，高翔如释重负地说：“这样好。甚好甚好。车到山前必有路，你不信也该信了吧？”

高翔说：“公安局会让她该出现的时候出现的。”

竟无须公安局那么做，倩倩主动出现了。我和高翔回到超市时，见倩倩在门前行徘徊。

她说怕引起人注意，不是开着那辆红色跑车来的。她要和我找个地方谈谈。

我对高翔说：“现在是我们姐们儿之间的事了，你别掺和，好好替我看店吧。”

高翔说：“遵命。”

我便将倩倩请上了吊铺。

高翔送上饮料时，倩倩说：“没带烟，来盒好烟。”

高翔就又送上了一盒店里最好的烟。

倩倩吸烟时，我正襟危坐地说：“开始吧。”

她白我一眼，嗔道：“急什么，让我定定神儿行不？”

我不好意思了，小声说：“行。”

“从没在这么一种地方跟人谈过正事儿。”

“我和娟晚上睡这儿。”

“不仅和娟吧？”

“现在和他，没他我夜里害怕。”

“你俩……正式的？”

“娟出院后，我俩就领结婚证。”

“搞艺术的？”

“摄影家。”

“家？”

“对。上海摄影家协会副主席。”

“挺有气质的，满意不？”

“适合我。”

“怎么没见着‘小朋友’？”

“谁知猫哪儿去了。它挺好的，我和娟是不会遗弃它的……谈正事吧。”

“你像是娟的代理律师了，口气也像。”

“现在只得由我代理了呀。我也不习惯在这种地方跟人谈正事，快开始吧。”对倩倩的东拉西扯，我有些不耐烦了。

“三年前，咱们姐仨那是种什么关系？不承想现在将关系弄成了这样，唉……”倩倩按灭烟，叹了口气。

我怫然地说：“能怪我吗？能怪娟吗？……”

“你别来气，当然怪我，全都怪我。不过你得给我个机会，让我话说从头，要不我心里也憋屈。我说的时候，不许打断我哈……”

“说吧说吧，我洗耳恭听。”我快失去耐心了。

“我和刘柱，当初确实是你情我愿的事。但在我这方面，肯定不是认真的。我能和他对上象吗？那时活儿累，又寂寞，内心空虚了呗。我每次都要求他采取措施的，就一次我大意了，结果就怀上了。不跟他回老家把孩子生下来，我还有别的辙吗？而我和现在这位先生的关系，老实说，名不正言不顺的。我是第三者插足，是小三儿，是他在包养我。就我，能被包养已经谢天谢地了。在被包养和辛苦打工之间，我破釜沉舟

地选择前一种人生，永不后悔。何况他也喜欢我，舍得在我身上花钱。他替我给了刘柱二十万，帮我结束关系。二十万少吗？不算少吧？再说还给他们刘家生了个大胖儿子呢，他还白睡了我一年多呢，吃亏的明明是我！我不能要那孩子，拖个酱油瓶连小三儿也当不好的，何况刘家也不会给呀。以后我认不认儿子，那是另话……”

“别跟我说这些！我不想听！……”我一时失控，捂着耳朵大叫起来。

随即传来了高翔的责备之声：“婉之，嚷嚷什么呀，有话好好说，你那么大喊大叫是你不对啊……”

倩倩饮了一小口茶，又吸起烟来。这次她从小包里取出一个细长的小盒，我以为她连签字的专用笔也带来了，不料她从那小盒里取出的是玉烟嘴。

高翔的话使我一下子冷静了。

我小声说：“对不起。”

那时我忽然想到了姚芸。

我问自己——倩倩和姚芸，究竟有什么区别？为什么我同情姚芸，对倩倩却是截然相反的态度？为什么我认为姚芸本质上是好女子而认为倩倩无耻？难道倩倩本质上真的很坏？明明的，倩倩讲时，态度和姚芸一样坦诚啊！如果倩倩不是开着小车来找我和娟的，而是抱着孩子身无分文来投宿的，我肯定会心疼她。为什么我能关爱一个命运不如自己的倩倩却难以容忍一个主动来承担责任倩倩呢？

我搞不清楚自己了，一时也分不清对错了。

“对不起……倩倩对不起，我……你是我和娟的姐们儿啊……你……我……”我语无伦次起来，眼泪也流出来了。

想想吧，曾经同甘共苦过的一个姐们儿，被我请到了我最私密的空间，也就是除了娟和高翔绝不许第三个人出现的吊铺上，却一心只想与

对方唇枪舌剑地谈赔偿金，这是多么令人尴尬且光火的事啊！

是的，我内心里也十分光火。倩倩此时才露面，而且东拉西扯了半天还不谈正事，自然是我光火的原因，却似乎并非主要原因——我俩注定要面对的嘛，否则她何必自己冒出来呢？真谈起来，为了娟，我不可能不撕破脸皮与她争长论短的；似乎还有另外的原因，某种发生于我自身的原因——究竟为什么？我因急于明白而又无法明白甚为光火。

倩倩却没生气，她一手擎着细长的玉石烟嘴，一手端起小茶盅，浅饮一口之后平静地说：“没关系，我理解。总之是我的错，全是我的错。不论你怎么对待我，你都是有理的，我都是没理的，我活该就是了。你看这样行不？刘柱那边儿呢，我又给了他十万元，他保证了，绝不再因为找我而骚扰你和娟。你俩这边儿呢，娟的抢救费、住院费我全包……”

她看着我期待我的表态。

我问：“就那样？”

她说：“还该怎么样？你告诉我。你要知道，我头一次摊上这种事，但愿自己能处理好，可又不会处理……”

我问：“娟为你没了一个肾，你可知道？”

她说：“知道了。”她的眼睛一下泪汪汪的了，却还没满到溢出的程度。她也不转脸，仍注视我。

我硬着心肠又问：“她才二十多岁，你知道那对她的身体会造成多大危害吗？”

她摇了一下头，嘴上却说：“也算知道。”

我紧接着问：“你知道一个肾值多少钱吗？”

“多少钱？”她的眼睛睁大了，眼中的泪也没了。她也没擦眼睛啊，泪哪儿去了呢？真怪。

“我了解过了，谁要移植一个肾，起码得花三十几万……”

她的眼睛睁得更大了。

这时，我就告诉了她小超市的业主决定卖房的事。由于急需钱，谁出三十来万就能买下。我说我认为，她张倩倩最对得起娟的事，就是替娟将小超市的房产买下。不论于情于理，她都应该那么做。

听完我的话，倩倩垂下目光，连吸了两口烟，沉吟片刻，抬起头慢声细气地说：“婉之，你也得明白，如果那个男人为我出钱出烦了，哪天一脚把我踹了，我的人生将会很糟。咱们打工时过的那种日子，我是一天也不想再过了……”

我将脸一转，低声说：“谈正事儿。”

“那好，我就按你的方案争取，我……”

我打断道：“不是争取不争取的问题，我要的是保证。”

“行，我保证。”

我没再看她，不知她脸上是怎样的表情。

倩倩临出门时对我说：“抱抱我吧。”

那时她又眼泪汪汪的了。

我拥抱住了倩倩。

她将我搂得很紧。

她说：“婉之，你和娟，你俩是我最好的朋友。到现在为止，除了你俩，我张倩倩再没别的朋友，我爱你俩，一心只想让你俩也沾沾我的光，怎么也没料到，事情会成了这样……”她在我耳边娓娓地说着，说到最后，哭出声来。

我说：“高翔，替我送一下倩倩。”

高翔陪倩倩走出去后，我爬上吊铺，自己也抱着枕头哭了一鼻子。

而高翔回来后，又批评我：“问题当然要解决，但是感情也要珍惜，有些事不是你那么种谈法的！”

我怼他：“从没人教过我，你也没教过我！”

他说：“自己没经历过，为什么不让我帮你谈？逞的什么强？被别人伤了心后要学会原谅，伤了别人的心后要懂得反省，明白？”

我低着头：“用不着你教诲我。”

晚上，我却忍不住央求他帮我分析一下，为什么我对姚芸和倩倩的态度会是那么的不同。

他问：“确实想听？”

我说：“非常想。”

他说：“忠言逆耳，且听——人比别人自我感觉好，即使仅好一点点，主要由于三点：一曰道德；二曰现状；三曰技能。你和姚芸，都属于无技能者。你面对姚芸时，虽然正是你人生的低谷，却还是在道德和现状两方面占有优势。在道德上你占绝对优势，在现状上你占一点点优势。正是那绝对加上一点点，使你对姚芸同情多，鄙视少……”

“不是少，是完全没有！”

“别打断我！完全没有就完全没有。倩倩也是没技能的人。你再面对倩倩时，她的生存现状居然远远高过你和李娟了，而且可能你俩再怎么努力，那也无法赶上，更无法超越。这一点使你难以接受。常识是，一般人难以接受原来和自己一样，哪一点都不比自己强，而且是自己很熟悉的人，某一天忽然远远超越了自己。尤其不能容忍的是，在生存现状上远远超越了自己。于是，心理难以平衡，有时还会严重不平衡，这也是你面对倩倩时的心理。你刚开始不平衡时，我的几句话使你冷静了一阵，没达到严重不平衡的程度。于是你试图站在道德至高点上，找回心理的平衡。却又感觉到，当道德高下面对生存现状的高下时，后者造成的差距压迫感是那么的实在，而前者的高下显得那么的空洞。因为后者是物质与物质的比较，实对实的比较。而前者是虚对虚的比较，甚至可

以说是很形而上的比较。在你看来，倩倩的人生策略是可鄙的，但你却怎么也找不到面对姚芸时那么一种优上的感觉了。你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所以光火。我能替你分析明白，这叫旁观者清，当局者迷……”

他长篇大论时，我再没打断。因为他句句言中我当时的心境，不愿听，又想听。直至他不再说下去我才问：“分析完了？”

他说：“完毕。友情服务，分文不收。”

我又问：“你研究过心理学？”

他说：“贴近科学的心理学是心理疾病学。一般所谓心理分析是人性常识，算卦高手都是这方面的行家。我嘛，只不过是一个对人性常识比较了解的人罢了。”

我说：“好恐怖。”

他问：“什么？”

我说：“人性常识。”

他说：“我与你恰恰相反，正因为对人性常识了解得多了些，反而宁愿以包容的态度看待诸种人性现象了。当然，前提是排除那类邪恶的、疯狂的，极其自私愚昧的现象，比如那类哪怕为了及时过上烟瘾，以别人的命换一支烟也没有罪过感的人；比如相信血馒头能治肺病的人；比如强奸发生于光天化日之下而围观者众的现象……”

“别说了！我再问你，你分析过我多少次了？！”我有点恼羞成怒起来。

“你看你，真言逆耳，我声明在先了啊。我干吗没事儿总分析你呀？心心相印的两个人互相就不分析了，爱迷情人眼呀……”

他似乎意识到了自己具有洞见性的分析失当了，想哄我开心起来。

“别碰我！”我卷着被子一滚，远离开他。

“唉，你呀，自尊心何必这么强呢？一个人的心理被自己的爱人分析

分析，有什么可羞耻的呢？即使别人不屑于分析你，自己也要经常分析分析自己嘛。我第一次分析自己的心理，是在刚当上海摄影家协会副主席不久。一日我面对这样一件事犹豫不决起来——市领导要与文艺界代表共度元宵节，摄影家协会只一个名额，而且还在二号桌，与领导们很近的，却不是我这位作品多多的年轻副主席，也不是老摄影家，而是以前默默无闻的，刚入会的，比我还年轻的人。他凭什么啊？不就是某几幅拍摄上海夜景的作品受到了几位领导的表扬吗？结果我心里不平衡起来。我有多条理由可以反对，而且每条都能摆在桌面上。本协会的会员受到重视，按说我这位副主席理应高兴呀。可我为什么非但没高兴，反而心里不痛快呢？我吸着一支烟，坐着不动想这个问题，一支烟没吸完我就想明白了——不复杂嘛，无非就是民间常说的‘红眼病’。我们一般人对付出了艰辛努力的人的获得，往往还是比较能正确看待的，而那些以不光彩的手段获得超常利益的人，最使我们心理失衡。我们不必因此蒙羞，这不是我们的问题，是社会的问题。人人没心没肺地熟视无睹，那倒更是问题了。不好的现象偏偏发生在与我们关系亲密的人身上了，当然会使我们的心理反应特别矛盾。亲爱的，我们由自我分析而互相分析，有什么不好呢？为什么生气呢？……”

他说到后来，握住了我一只手，我没挣脱；说完，拥我入怀，我没反抗；他吻我，我也不禁回吻。

我想，我今后必会面对更多使我心理不平衡的事，那么我还真挺需要一位善于分析我心理的丈夫。他不但分析我，也分析他自己，不是那种老鸱落在猪身上，只见别人黑，不见自己黑的男人。而且，某些道理由他讲起来，其实我挺爱听的。

那么，这个男人更值得我爱了，也爱定了。

我将倩倩忽然出现的事告诉了李娟后，她第一反应竟是愉快地笑了。

“怎么样？我说什么来着？还是我更了解她吧？”

她仿佛忘记自己为什么会在医院里了。

我又告诉她倩倩保证承担一切医疗费用后，她更开心了。

“你不说我也猜到了，否则她也不会主动找你。唉，这个倩倩呀，干吗不把关系一步到位地解决好呢！费用由她承担我就不愁了，你也别觉得有什么过意不去的。”娟的表情那时刻完全舒朗了。

我说：“我才不会过意不去呐！”

娟对倩倩的人生抉择一句也不议论，似乎没什么可议论的。

她不说，我也不说。

我没告诉她超市产权的事，怕她有异议，使我无法将事办成。

自那日后，娟的情绪大好，恢复得也快了。

六七天后，一名穿一身公司白领的西装制服，看上去办事精干的小伙子出现在我和高翔面前。他将一个公文袋交给我，说替倩倩送来的。

我问是什么？

小伙子说他也不清楚，他只负责交给我本人。

我与高翔将他送出门外，他坐入了一辆大“奔驰”里。

我俩回到店里后，我看着公文袋问：“你觉得是好事还是坏事？”

高翔说：“不太可能是坏事吧？我想不到会有什么坏事。”

“那你先看。”

他接过文件袋，从里边取出了一个红本，翻看着说：“太快了，真是深圳速度。”

我不安地问：“什么？”

他将红本递给了我。

那是超市的房产本，已经过户到娟的名下了。

我捧着它，激动得双手都发抖了。我心一时五味杂陈。

高翔说：“还有这个。”

我又从翔手中接过了一个小信封，里边有一页A4纸和一张储蓄卡。

白纸上倩倩写下的几行小学生笔体的字是：亲爱的娟和婉之，对不起啦！一切都是我的罪过，我已尽力赎罪了，也只能做到这份儿上了。希望你俩念在咱们以前是姐们儿的分儿上，多多原谅我。卡里有十万元钱，算对你俩共同的精神补偿吧。我没加密码，应及时转出去，祝你俩人生顺遂！……

晚上我失眠了。

翔问我有什么心事？

我说现在什么心事也没有了。不愁钱了，也就没什么心事了。

翔说如果钱能解决一切问题，人世间就变得简单了，遗憾的是并非如此。

我问他对倩倩怎么看？

他想了想，委婉地说：“我一向反对在道德上全面否定别人。”

十六

年底前几天，李娟出院了。

“一个时期内别让她累着，以后会慢慢适应的，但是千万注意别得肾炎，只剩一个肾了，得加倍爱护……”

医生嘱咐我像嘱咐娟的家属。

娟在小超市门前伸展双臂，动情地说：“真想将它搂在怀里。”

高翔有所准备，不失时机地为娟拍了一张照。

当我将房本交给她时，她吃惊地问：“怎么会这样？”我就将房主要卖房和倩倩要给予精神赔偿的事大略说了一下。

“这卡又是怎么回事呢？”

“也是精神赔偿……”

我没给娟看纸条，因为纸条上有“你俩”两个字。

娟向我要过去手机，立刻与倩倩通话——手机传出一个不是倩倩的女人的声音，甜而礼貌地说：“对不起，您拨的号码已经注销了……”

她看着我问：“错了？”

我说：“没错。”

她愣了一下，又问：“你与她争了？”

我也愣了一下，平静地说：“绝对没有，我只不过替你主张了一下你的权益。”

高翔说：“我作证，是那样。”

娟将手机还给我，垂下头忧伤地说：“咱俩又将失去倩倩了。”

“你说过的，咱俩迟早会失去她的。”我这么说时，内心也不禁戚然。

“可……不该是这么一种失去法……这……这也太使人心里别扭了……”她抬头注视着我，眼圈红了。

我说：“是啊。”我轻轻拥抱住了她。

翔说：“有的事，只能顺其自然。”

五十几天的日子里，超市的收入减少了一多半——因为我隔一天就去探视一次娟，等于半天营业；而半天营业的超市，收入大抵少于半天。

娟回来后，又开始十五小时营业了。我怕娟累着，与翔约定，下午六点以后，由他来替我俩看店，我俩去他的照相馆休息，并睡在那里。第二天吃过早饭，八时开门前再来换他。

收入逐渐上升了，但再没达到原先的情况——同一条街上又有另一家超市开张了，而且比我们的面积大。娟忧心忡忡，嘴上却只字不言，反而劝我：“别急，你那口子不是说，有的事只能顺其自然吗？得感激倩倩，毕竟使咱俩没了交房租的压力。那么，除了咱俩吃饭、零用和水电费，稍有剩余我也满足了。每月剩余两千多，年底还两万多呢，那么也等于咱俩每人每年净挣了一万多……”

“我也是这么想的。”

其实我更想说的是，我并不欠倩倩什么，论感激，我应该感激的是娟——小店的房本是她用左肾换来的。否则，每月还得交租金的话，那我俩差不多月月等于白忙活了。

翔明显地瘦了。

他的小照相馆也不能总关门，那他也等于白交租金；而白交租金对于他也是不小的压力。白天在照相馆那边营业，晚上六点再到超市来接

替我和娟，真正每天上班十五小时的其实是他。好在他喜欢看书，没顾客的时候，在哪儿看书对他都是精神享受。

娟曾歉意地对他说：“对不起哈高翔，拖累你了。下辈子找对象千万别找婉之这样的了，太自讨苦吃了，是吧？”

翔呵呵笑道：“已经爱上了，咋办呢？这辈子认了，下辈子再说下辈子的吧。”他的笑声像我养父，样子也像。

一次偶然的机会，他才说他暗中托徐主任给娟介绍对象了。

我问：“你怎么不自己介绍？”

他说：“我是外地人，徐主任认识的深圳人比我多。”

“你怎么知道娟想找什么样的？”

他说：“比她自己还清楚。”

“说说看。”

“李娟是一门心思要靠诚实的劳动多挣些钱的人。但是你要知道，普通劳动者每个月多挣一百元都不是容易的事，所以她需要一位同时是创业高参和左膀右臂的丈夫。亲爱的，恕我直言，你与她虽然是精诚合作，却绝非最佳搭档。”

“为什么？”

“因为她是要往前闯的，是果敢型的女性，性格上说干就干，对挫败的承受力较强。而你是随遇而安的，优柔寡断的，你对挫败的承受力远不如她。归根到底，你对钱的需求，没她那么迫切，那么强烈……”

我一边听一边思忖翔的点评，暗自承认，他说得挺对——如果不是神仙顶我那一坨子“事实上”的亲人需我周济，并且“事实上”周济成了我的责任，我对钱所持的态度往往类似“君子之交淡如水”——更直白了说，我不愿意为了多挣钱而使自己陷于忙碌与辛苦。

翔又说：“既然聊到这儿了，那我干脆更坦率地谈谈我的看法。亲爱

的，我认为哈，在适当的时候，你应该终止与李娟的合资，找一个不至于使她猜疑的借口抽出你的股份，让李娟能够按照自己的意愿单独往前闯。否则，只怕你会成为她的绊脚石。我用词不太中听，你可别生气哈……”

我说：“怎么会！忠言逆耳利于行嘛。”

嘴上虽这么说，心里却有点儿不以为然。因为我觉得，正是合股的关系，使我和娟的友情具有了风雨同舟的意味。由我来破坏这种关系，究竟对我俩的友谊是好事还是坏事，我心里没底。

第二天，医院通知娟去领取退款——倩倩将一切费用都结清了，我先前交的钱自然得退给我们。

我陪娟去的，带上了倩倩给我的卡。办理员问我俩要现金还是打到卡里？

我主张打到卡里。娟坚持要现金。

那是不少的钱，十三四万呢。好在有了百元大钞，也就是一大捆又几小捆。

办理员开玩笑地说：“瞧，快把我们保险柜取空了。带着这么多现金路上不安全吧？真不明白你们。”

娟拉着我进入了女厕所，脱下外衣，将装钱的布袋斜背身上，再将外衣穿上。

我问：“娟，抽的什么疯？干吗非要现金不可？”

她笑嘻嘻地说：“我这双手，从没摸过那么多现金，体会体会嘛。”

我嗔道：“那你该去银行工作。”

她说：“第一是去不了，那是事业编制的单位；第二是整天点的是别人的钱，我怕自己经受不住诱惑，哪天起了贪污心。”

“别胡说！”我打了她一下。

在出租车上，我与翔通了几次短信，叫他去超市。

翔说：“怎么，我又开始为你俩上白班了？”

我说：“就今天上午，我俩得临时征用一下你的地方，娟要与我商量点事儿。”合上手机盖，我问娟究竟要与我商量什么事？

娟说：“我有大动作的念头了。”又附我耳悄语：“钱是有热度的，我胸前暖乎乎的。”

进了照相馆，娟插上门，将我扯入卧室，拉上窗帘，脱了外衣和鞋，东北老太太似的往床上盘腿一坐，倒出布袋里的钱，拆了大捆，一小捆一小捆地摆了两溜儿；拿起一捆亲了一下，让我坐她对面。问：“咱俩另外还有多少钱？”

我想了想，困惑地说：“两万多点儿吧。”

她又问：“连卡里的十万也算上，加一起，二十五六万啊。”

我说：“卡里的十万是倩倩赔偿你的钱，不是咱俩共有的。”

她说：“先别分那么清，先说说对咱们这些钱，你有什么打算？”

我说：“暂时也没什么打算啊，按既定方针办呗。先把咱俩的本金各自抽出来，其余存上，好生利息。”

她问：“你眼下有用钱的地方吗？”

我说：“那倒没有，一旦有的话我折上的两万多元也够用。”

她又问：“你想过没？由于有了另一家比咱们的超市大的同行，咱们以后的收入很可能越来越低。”

“你有什么想法直说好了。”

娟看不出的不妙我自然也预见到了，但我确实无计可施。在经商方面，我的脑子不够用，或者也可以说——脑子不愿往那方面转。在这一点上，高翔一点儿都没说错我。

于是娟谈起她的“大动作”来——她说应该用现有的钱再租一处地方，开一家新的超市。二十五六万肯定够了，可能还会租到较大的门面……

“先预交一年的房租，比如十万吧。再用十万大致装修一下。超市不是饭店，不必在装修方面花太多钱，剩下五六万进货，先开起来再说，有了收入再逐渐将货配齐……”娟的话说得很慢。说一句停一下，观察我脸上的反应，见我并没有明显反对的意思，才谨慎地说出下一句。

我静静地听她说完，保持着不变的表情问：“你估计咱们多久会收回成本呢？”

她说：“往乐观了估计，得两年吧。保守一点儿估计，得做好三年的心理准备。咱们现在的超市，按我的想法就别开下去了，明明竞争不过别人，何必硬撑着开呢？开药店或书店怎么样？咱们前后两条街上，既没药店也没书店。开药店利润高，但审批过程复杂点儿，有一定资质要求。开书店的利润也高，但这由买书人的多少来决定。如果书店开在读书人少而又少的街区，那差不多就等于白开。咱们这街区到底有多少喜欢读书的人，就由你去了解吧。总之不论开药店还是开书店，都更干净了，咱俩照样可以睡吊铺。没了房租的压力，你就在这边守着。挣多挣少，咱们都心平气和地来接受。我呢，负责新开的超市。婉之，咱俩之间，你说了算。我提供的只不过是个想法，行与不行，你拍板。”

我对娟不禁刮目相看。她说得头头是道，我不得不暗自承认在经商方面她的能力就是高我一筹。她说由我拍板，还不仅仅因为开那小超市时，我出的钱比她出的钱多些嘛！

我说：“娟，听你的，干了。”

我这么表态，一方面是出于对经营药店或书店的中意；另一方面是出于对翔的“报复”，我想让事实“打”他的脸。

我俩回到超市后，娟兴奋地对高翔重述她的想法。翔慢条斯理地说：“好主张！但跟我说白说啊，可敬的婉之同志什么态度啊？”

娟说：“还能什么态度？她百分之百地支持呗！”

翔也刮目相看地问我：“是吗？”

我一脸庄重地说：“是的，使你这位可敬的业余的心理学者意外了吗？”

娟诧异地问：“你俩怎么阴阳怪气的？”她的话将我和翔都逗乐了。

接下来的几天，翔经常骑着自行车带着娟满市转，像我和娟当初那样，到处寻找可租的门面。而我宁愿在家看店，我对那事不但外行，其实也提不起兴趣。

我与赵凯经常通信。鼓励他好好学习，成了我这个“事实上”的小姨责无旁贷的使命。自然而然的，我也负担起了他的学费和生活费。那对我倒不构成什么经济压力，只不过要克服心理上不愿意的那种别扭。赵凯向我汇报的学习成绩越来越好，我心理上的别扭渐渐也就不复存在了。

我二姐给我写来了一封信——她说她“惊喜”地见到了张家贵，并且抓住机会托人向张家贵为她自己说了媒，但张家贵没明确答复，离开神仙顶之前只留下了“考虑考虑”四个字。

二姐求我替她“争取争取”张家贵。

“他比咱大姐大十五岁，比我大十七岁，从年龄上讲，他占了我的便宜。我不嫌他大我十七岁，而且态度主动，这是他多大的福分嘛！婉之，你若替二姐说成了这事儿，二姐不但这辈子感激你，下辈子也感激你。你想啊，那二姐的后半生，还有赵俊和赵凯两个子女以后的生活，不是再也不必你操心了吗？你自己不也永无负担了吗？他当年要娶咱大姐没娶成，如今要是与我结合了，不也算张何两姓续上了缘分吗？好小妹，求你了，二姐这里给你鞠躬了！盼望你回复二姐一个佳音……”

我二姐那封信使我很添堵。每一行都看得我心里又别扭起来。特别是“争取争取”四个字，使我又好气又好笑。我将信撕了，既没给高翔看，也没跟娟说起。

不久张家贵回深圳了。

他与我通了一次话，说：“又可以为你俩的小超市服点儿务了。”

娟认为我俩应该做一次东，让张家贵与翔和徐主任认识一下，也应郑重地对张家贵的帮助表示感谢。

她说：“但是呢，以后咱们不能再白用人家的车和司机了。虽然那是他愿意的事，可咱们不能心安理得，何况人家每次还为帮咱们的忙白费了汽油呢！一码归一码，你说是吧？想想吧，人家办起那么个小运输公司也不容易，又要养车又要养司机的，每次我都不落忍。咱们现在的情况好了，你看这样行不，咱们与他说定，以后每次都用他的车进货，费用照付。他要是打点折，那咱们倒可以接受。这样不也反过来支持了他一下吗？那点儿收入对于他当然不算什么，但会使人心双方面都挺暖和呀！”

娟的话深合我意，当即表示赞成；并且不由得暗想，如果我二姐在通情达理、将心比心方面及娟的一半，也不枉我认她这个“事实上”的姐，大约张家贵对她抛出的绣球，也就不会不接而仅说“考虑考虑”了。

张家贵对我二姐究竟有意还是无意，其实我无法断定。“考虑考虑”或许是句认真的话，而不仅仅是搪塞之词，这一种可能也不应排除。

我决定，如果见了面后，他主动谈起那事，哪怕稍微表达了一点儿有望结合的意思，我也还是要替我二姐说说好话。但如果他只字不提，则证明落花有意，流水无情。那么，我也只能装出完全不知道的样子。

转眼到了春节。

三十儿晚上我们三人聚在翔那儿——翔提前将电视搬过去了，我和娟嗑着瓜子看电视，翔为我俩抓拍了一些照片。之后他扎围裙，戴套袖，大显身手，开始施展烹调水平。我和娟还看电视。联欢晚会开始时，我们已在享用美食了。“春晚”结束，翔在鞭炮声中离去，我在门口吻了他。新的一年，有了他，我心里无比踏实幸福。

翔说：“别忘了给你父亲打电话。”

我说：“你与他通话吧，代我问好就行。”

翔坚持说：“还是你吧。”

我说：“谁不一样呢？”

翔严肃地说：“听明白了，不一样。我自然是要与他通话的，但他肯定更想听到你的声音！”

我说：“好好好，听你的就是。大过年的，别又教训我啦。”

我将他推出了门——他得替我和娟去看店。

娟过意不去地说：“要不我回店里，你俩在这儿吧。今天晚上还让你俩分开，我真不好意思。”

我说：“你犯不着内疚，正中他下怀，没见他夹着本厚书吗？”

翔是个书虫，比我还爱看书。兴趣广泛得没边儿，什么书都爱看，还喜欢收集旧书，有时不惜花高价买。

我与养父通电话时，他那边挺热闹。他照例又回老家过春节，肯定也喝得尽兴，高声大嗓让他身边的这位亲人那位亲人跟我“说几句”——我自然也得亲亲热热地与些从没见过的农村的亲人说些拜年话，说到后来，话都重样不走心了；对方说些什么，我也左耳听右耳冒根本记不住了。

然而我并非在虚与委蛇；我真的很高兴与养父的每一位亲人通话，他的亲人就是我的亲人啊！但我喝了两杯酒，头有点儿晕乎。而且，养父那边的亲人太多了，他分明希望我听听他们每一个人的声音。

“女儿，别挂，接着要与你聊几句的是老爸的三叔，从小背过我的哈！三叔三叔，过来听我女儿问你声好！哎女儿，我三叔你得叫三爷爷啊！……”于是我又得向三爷爷说几句重复了多次的拜年话。

“女儿，最后一位！你的同代人，也是八零后，老爸表妹的儿子，清华建筑系的研究生，你叫他……哎，表妹，我女儿该叫你儿子什么？对对对，叫表哥……”我就还不能挂断，继续与表哥拉近乎，虽然是同代人，但我的拜年话已山穷水尽，委实不知再说什么好了。

终于结束了隔空进行的拜年，刚饮了一小口茶润润嗓子，娟却以谏言似的口吻说：“人家高翔给你爸拜年，你这准儿媳妇不给他妈拜年？”

我推说：“太晚了吧？”

娟说：“不晚，一点以前都可以打拜年电话。”

我推说：“只怕她已经睡下了。”

娟说：“那你也是打过了，一份心尽到了。真睡下了的人，会把电话关了的。”

我一想，翔的父亲已过世，他完全是为了帮我、陪我才没回上海陪他妈过春节。他家有座机，我已与他妈通过几次话了，未来的婆婆每次都嘘寒问暖地对我表示关心，这电话我确实应该及时打过去。虽然初一打也可以，但万一明天早上人家先打过来了呢？那我这个儿媳不是被动了吗？

我不再犹豫，又翻开手机盖拨起号码来。

翔他妈居然还没睡。

我说过了拜年话、送上了祝福词之后，她高兴得笑出了声。翔的姨多，她说她在与自己的老姐妹们打麻将。

我说：“翔为了陪我没回家过春节，希望您多原谅他呀。”

她吴依软语地说：“没什么没什么，是我让他留在深圳陪你的。我这边一点儿不孤单，翔的几个姨总来。我们老姐们儿都退休了，愿意聚在一起叙叙亲情。别挂啊，我让他三个姨都过来跟你说几句……”于是我又打起精神与翔的三个姨聊。

那一通电话终于也结束后，我倦怠极了，头枕着娟的腿蜷在了沙发上。

娟说：“听我的听对了吧？”

我说：“谢了。”

娟说：“听你和两伙亲人聊得热乎劲儿的，我也想与家人通话了。”

我说：“你不觉得太晚了你就拨过去，我可要眯会儿了。”

我将手机给了她，却没听到她按响。我闭着眼睛问：“想法变了？”

娟说：“喝了点酒，都忘了我家没装电话了。”

她还我手机时，我轻轻握住她的手，闭着眼睛小声说：“抽空我陪你回去，为老爸老妈把电话装上。”

娟说：“是得装上。要不，想他们了，除了写信，没别的法子自我安慰。”

我俩躺在床上时，鞭炮声终于响过去了。静夜之中，我俩都说困了，却又都闭着眼睛继续新的话题——娟首先说起了倩倩，结果我俩的话匣子就都关不上了。回忆起倩的某些事来，连些可笑的可气的印象，仿佛也都具有了可爱的色彩。所有的印象合在一起，似乎形成了一个天使般的倩倩。

我明白那绝不是真实的倩倩，却不明白我和娟的回忆为什么会变得那样。

初一我俩被高翔的敲门声惊醒时，都上午十点多了。

翔在门口拥抱了我一下，悄悄对我说：“我三个姨都夸你了。”

我问：“夸我什么啊？”

他说：“千言万语汇成一句话，就是你将来准是一位好妻子呗。”他的话使我顿觉幸福。

吃过午饭，我和娟回到了店里；她接着睡，我则躺着看翔留下的《屠格涅夫散文集》。

从初一到初三，我俩和翔轮流看店，再没一块儿吃过饭，然而都把觉补足了。

初四那天，张家贵和徐主任应邀在傍晚来到了照相馆。徐主任还带了一位叫郑宜然的朋友，三十多岁，是个体的英语教师，租了个地方，办学前辅导班。翔朝我使眼色，我立刻明白郑宜然是为了娟才来的。娟还蒙在鼓里，正因为蒙在鼓里，反而对有些拘束的郑宜然格外热情。她越热情，郑宜然越腼腆；他越腼腆，娟越将他当成重点相陪的对象，主动找话与他聊。聊来聊去的，郑宜然不怎么拘束了。

以我的眼光看来，郑宜然除了个子比娟矮点儿，不论相貌还是职业，都是配得上娟的。我替娟暗喜。

我希望娟有一位知识分子型的、性格沉稳的丈夫，那可以帮她改改她的急性子。郑宜然是大学英文系毕业的，当过多年的中学英语教师。我觉得挺适合娟的。

娟要下厨为大家做两道东北菜，翔和徐主任坚决反对。徐主任说东北菜无非就是炖和拌；炖太慢了，你拌一道凉菜倒可以。翔仍反对。

他说：“李娟你的任务就是和婉之陪好客人。你主要陪郑宜然，婉之陪老张。”

但娟还是技痒难捺，在郑宜然的主动配合下，抢先拌了一大盘凉菜，有宽粉条的那种。

张家贵只字未提我二姐主动向他提亲的事，我便一句不问。他说自己一分钱也不会往神仙顶投，因为根本没那能力，是神仙顶的人偏要将他高抬成企业家。但是乡亲们谁家有困难了，他绝对愿意帮一把。他还嘱咐我要及早将店名改了，别再用“神仙顶”三个字。

我问他为什么？这么山高水远，难不成他们还会找来吗？

“‘神仙顶’这名字倒是好名字，没什么不吉利的。”在我的追问之下他才说出实情——他无意中向乡亲们说起了我在深圳开店的事，结果传开了，有些人认为我的店既然打的是神仙顶的招牌，那就应该为家乡的发展“尽份力”。如若不然，他们将代表全村人起诉我盗用了家乡的“地名权”……

他们的看法与我养父的看法截然不同，这令我大大意外。

我说：“我很愿意尽份力的，可我更没那能力呀。”

张家贵说：“我也是这么替你解释的。几个男人喝醉了之后的话，不必太当真，却也不能不防。不怕一万，就怕万一，还是改了好，免得惹闲气。”

他认为，神仙顶最终的脱贫之法应该是移民下山，否则不论政府还是个人投入多少，都可能打水漂……

他后来的话我没太认真听，因为我的心情郁闷了，而且怪生气的。

倒是娟和郑宜然，聊得越来越投机，不断咯咯地笑——自从她回到深圳，还是第一次那么开心。

翔和徐主任都是厨中快手，一个小时后我们就吃上喝上了。

人人高兴，我也又逐渐高兴起来。

我想到了民间所言的“缘”字——这“缘”字使我有了挚友李娟；使我有了一位是摄影艺术家的爱人，那时我已知道，他在业内很著名；还使我认识了张家贵和徐主任两位大哥；也使娟不久后会有自己的另一半。屈指算来，我只身闯到深圳才三年多，我也不过二十三岁刚出头，却已经与娟开起了超市，而且即将开第二家；我已经有深圳户口，考上了电大……

那时我对“缘”字充满感恩，对生活充满自信，被一种明确无误的幸福所陶醉。

我在心里说：“对不起了二姐，我实在帮不上你的忙了……”

除了这一谈不上“遗憾”的“遗憾”，我心欢喜。

送走客人后，我将张家贵嘱咐我的话如实告诉了娟和翔。

娟说：“那明天就将招牌拆了，反正以后不开超市了，‘神仙顶’三个字咱也不用了，咱不做使自己老乡不高兴的事。”

翔说：“对，我支持。刚才我问过徐主任了，申请开药店也不是太难。如果图快，可以先开成哪家大药店的分店，到时候他会出面做介绍人和担保人。你校长妈妈和护校的影响力，估计也会起作用。”

娟说：“我和高翔议过了，觉得买药的人还是比买书的人多……”

我说：“听你俩的，你俩怎么决定我都服从。”

第二天我们就将招牌拆下来了，毁了——有点儿像毁灭证据似的。我们三个都是怕惹麻烦的人，在此点上态度空前一致。尽管，也许不会真的有什么麻烦。

既受到另一家超市的挤压，又没了招牌，销售额每况愈下，但我们都认了，因为有了“大动作”，对未来依然是充满信心。

不久娟和翔租成了一家门面，有一百三十几平米，地点也好，只是租金贵些。

娟说：“婉之，我真的喜欢上那儿了。租金是贵了点儿，但几乎不用改造，稍微装修一下就成了，不是还省了笔钱吗？”

翔也用东北话说：“我认为，干得过。”

我则照例是那句话：“你俩决定，我服从。”

那时刚过十五，打工者大潮还没向深圳回流。

翔说：“别拖了，是人都能干的话，自己动手吧。”

他无形中成了我和娟的主心骨。按照他的决定，由娟看店，我配合他抹墙，粉刷。我第一次干那种活儿，他却干得挺在行。我问他怎么学会的，他说有一个时期他外婆生活在上海农村，他每年都为外婆刷一次房子，自己免不了抹抹砌砌的。

就在我们热火朝天准备新店开张时，娟收到了她家来的电报。

我便也第一次见到了电报——“父病速归”，电报上这四个字，使娟立刻慌了。

我安慰她：“是父病，不是病重，更不是病危，别往最坏处想。”

娟说：“让我速归，那肯定就不是一般情况。”

翔说：“不是密电码，不需要破译，无论如何李娟你必须立刻准备回去。”

娟说：“是啊是啊，我得回去。”

我说：“我陪你回去，要不我不放心。”

翔说：“对。要不我也不放心。”

娟说：“可，把小店和没干完的活儿都留给你，我太……婉之别陪我了吧？……”

翔说：“不争论，你俩都听我的。剩下这点儿活，我慢慢干就是。”

他为我娟买了从深圳飞到北京的机票。

按娟的想法，是要一路坐列车回东北的。翔说：“那得多少天？省钱也不该省在这件事上！”

我和娟出了机场，直奔车站。往东北去的票挺好买，娟又想省钱，而我坚决反对。

她说：“又坐飞机又坐卧铺的……”

我打断她道：“你别忘了你的身体是什么情况。”

当晚我们已在北京去东北的列车上了。

第二天上午，我俩又坐上了长途汽车。

冷——尽管我已穿上了长羽绒服，却没穿棉裤和棉鞋。临行匆匆，在深圳一时也买不到。那种凛冽之寒不一会儿就将我的毛裤和单靴冻透了。我瑟瑟发抖，想忍住不抖都不行。

好在车上人不多，娟给了一位坐在车头那儿的乘客五十元钱，对方

同意与我换了座位；又给了司机五十元钱，司机同意我脱了靴子将双脚放发动机盖上，那罩了棉罩的地方挺热乎。因为有那一点儿热乎气儿，车的前窗没上霜，可以望到外边的冰天雪地。北方的大地真叫“大地”，相比之下，贵州显然只有少许的“坝子”而无“大地”，自然也就没有地平线。

我第一次看到了地平线，它直得使我感到不可思议。红日那时刚刚升起在地平线上方，我觉得如果我站在地平线那儿，再手举竹竿，似乎可以拨动那红日。路两旁的“银树”也给我一种不真实的感觉，恍如梦中。在冬季与娟一块儿回她的家乡欣赏雪景一直是我的一大愿望，但眼前的“银雕玉砌”却没使我感到丝毫诗意。可见人们常说的，审美需要心无挂碍是对的。此时的我心里总是在替娟祈祷她的父亲能转危为安，欣赏美景的能力相应地也蜕化了。在飞机上我的确是照顾她来着，因为她第一次坐飞机而且有恐高症，飞机一起飞就有了紧张的精神反应，每一次颠簸都使她惊恐不已。但一下了飞机就是她开始照顾我了——北京风很大，从那时我就感到冷了。列车上也不是多么暖和——实际上我是感冒了，在发低烧。

长途客车的司机说外边不是太冷，“才零下二十四度”。

三个多小时后，汽车到了一个小镇后就到终点了。我的双脚一着地，顿时领略了什么叫“才零下二十四度”。娟说再有十一二里就到她家那个村子了——她去联系能够拉上我俩的小面包，却像我为了给赵凯开家长会时的情形一样，喊着问了半天却无顺路的车，而那时我已快冻僵了。终于有一位马车老板主动问她愿不愿坐马车？我已冻得说不出话，只是一个劲儿点头而已。

一坐上马车，娟立刻脱下我的单靴，将我双脚抱在她怀里。车上有几条麻袋，她也扯过来盖在我俩腿上。

她问老板子：“叔，能不能让马快点儿啊？”

老板子说：“能，怎么不能呢？我一动鞭子，它们不就跑起来了？可它们一跑起来不是就累吗？它们累，我心疼啊……”

娟打断道：“给你加二十元钱！”

老板子说：“五十吧，一块豆饼还四十元呢！”

娟连连说：“行，行！……”

于是两匹马跑了起来。冷敲骨吸髓，我都听不出马铃声悦耳了。

老板子问娟：“这是你妹妹？”

娟说：“对。”

老板子问：“姐俩从外地回来？”

娟“嗯”了一声。

老板子又问：“是接到家里电报了吧？”

娟敏感地反问：“你怎么知道？”

车老板长叹一口气，无限同情地说：“唉，你们那个村啊，惨喽！我也不是头一次捎你们两个丫头的脚了，连往年在外地过春节的，近些日子都一拨一拨地回来了……”

“我们村出什么事了？！”娟那张冻得通红的脸，霎时苍白。

我说：“娟，别听他胡说，他成心吓你！”又大声问车老板：“你在开玩笑是吧？”

车老板也不答，一挥长鞭，甩出一声脆响，紧接着发出一声吆喝：“驾！”于是两匹马飞奔起来……

我和娟一进村，立刻被不祥所包围——某些人家的篱笆上，院内的树上，挂着白幡和黑布条。有人家的篱笆几乎用整匹的黑布罩住了；有人家院内的枯树枝上开满了大朵的玉兰——细看却不是，而是纸花。

村子一片死寂。

一户人家院门口有只大黄狗，呆瞪着我俩，不动，也不叫，像被什

么事件吓傻了。

李娟家门上同样有白幡。她看着家门说：“婉之，我腿软了……”

门一开，她跛足的弟弟走出来——他大概从窗口发现我俩了，帮我一左一右将他姐扶入屋里。

娟的母亲原本盖着被子卧在炕上，此时欠起身，也没让娟介绍一下我是谁，只两眼直勾勾地望着女儿，声音抖抖地说：“女儿，你可回来了……”就说了那么两句话，再就只流泪说不出话来。

我扶娟坐在炕边，她弟神情木然地告诉她——因为煤价上涨了，某镇长家承包的小煤矿急需矿工，初八就到各村招人，二十几人就这么被招走了。年轻人更愿意到城里去挣钱，还愿下矿井的极少，招走的都是父辈男人。娟她父亲那样干不了重活的人也被招走了，说矿上缺一个往井下送饭的人。煤涨价了，而且涨得挺猛，煤老板自然高兴，给的工钱也就高了一点儿。那些个已过了最佳打工年龄的农民，为了能就近挣那笔钱，去得也都高兴。不料头一天就出了事故，而井下偏偏是本村的十三个男人在加班，全被砸下边了，娟的父亲和伯父也在十三人中。煤老板闻讯就跑了，县里组织了紧急抢救，但十三人全都死了……

娟她弟讲得很快，背书似的，却又讲得一清二楚，并不混乱。

我听得屏息敛气，目瞪口呆。

娟一头栽倒在地。

娟她妈下地了；娟躺在炕上了。她妈为她冲了一碗红糖姜水，我扶着她让她喝下去。

她紧紧握住我一只手，流着泪说：“婉之，你看我这命……你还是别交我这个朋友了，将来会拖累你的……”

我也不禁流下泪来。

忽然外边起了骚乱之声——有怒吼，有咒骂，有哭声，有哨声，有警告声……

娟她弟出去了一会儿，回来向娟汇报——县里的干部又来了，还来了一车“公安”。县里的干部说，一定会将煤老板抓回来，生命赔偿之事须等那时再定。县里财政吃紧，还欠着银行大笔的钱，眼下只能先向每家垫发一笔丧葬费。死者家属和亲人们当然不同意，双方差点发生肢体冲突。

娟她弟说死者还摆在镇政府院里呢，家属们统一了态度，不得到赔偿费绝不办后事。

晚上我就发起烧来。娟她弟请来了镇里的医生，我挂起了输液瓶。

我真恨自己身体不争气：“娟，对不起，我什么忙都帮不上，反而添了麻烦……”

娟说：“连我自己都不知道究竟该做什么。有你在我身边，我就坚强得起来，不会被压垮。”

我让她去陪她母亲睡，对她母亲那也是种慰藉。

她让她弟和我睡一间屋，以便随时照顾我。

那少年坐在炕另一头，眼睛盯着药瓶不躺下。

我说：“你睡吧，滴完了我自己会处理。”

他摇头。

点滴完毕，我再次催他睡，他才和衣而卧。

我刚关灯，就听到那少年哭了——强忍着不哭出声但还是忍不住的那种哭。

我说：“小弟，你姐回来了，一切你姐都能处理好……”

他说：“我不想活了……”

我心揪然，只有缄默。赵凯信中的话和眼前少年的绝望，如出一辙，让人揪心。

火炕使我一夜大汗淋漓，翌晨烧退。

吃罢一顿简单而又心理压抑的早饭，娟说她想好了该做什么，怎么做。她母亲也同意——她要先到县里去一次，不许我陪她去，怕我再感冒了。

我便留在家中陪她母亲。

实际上我不知说什么好，那种情况下一切安慰性的话语都没了意义。我只不过听娟的母亲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听到最后也只不过记住了两点——娟作为姐姐，从小没过上几天省心又快乐的日子；她父亲脾气不好，还爱喝酒，一醉就耍酒疯，使娟和她弟多次受到惊吓。老人家说如果自己哪天也要去找娟她爸了，在“阴间”最放心不下的就是娟她弟李楠……

近中午时娟回来了，她说已与县政府负责处理矿难的干部谈过了，双方都谈得很坦诚。她在一系列协议书上签了字，接下来就是尽快将父亲的遗体火化。

“协议书上写明了由县政府担保，还盖了公章，有县长书记的亲笔签名，我也只能相信呀。我没精力和时间留下来耗着，为了尽快拿到补偿款而让自己父亲的遗体冻在露天地，我觉得也不对……”

我拍拍她手背，表示支持她的决定。

第二天我陪她去火葬场——我第一次穿上了娟为我找出的棉裤和“大头鞋”；第二次去了火葬场那种地方——第一次是“送”我的“校长妈妈”。

当遗体被推入焚尸炉，娟扯了她弟弟一下，姐弟俩双双跪在炉前，而我转身离开了。她姐弟俩就那么一直跪着，直至有人端给她姐弟俩一个木盘，其上是白骨。娟让弟弟捧着骨灰盒，自己将白骨一片片放入骨灰盒中。她那么做时，像考古工作者在工作，表情也极像。

那是我以前从没见过的情形，连在书本和电影、电视剧中也没见过。

我又看得目瞪口呆。同时，又一次联想到了人、人生和宿命这三个二十岁以前从不曾想过的概念——是的，仅仅是概念而已。当时我无法深思三者之间的关系，在那种场合，仅仅概念的联想已使我觉得自己似乎一下子老了。

娟很坚强。

我没见她流过泪。也许，她仅仅不在我面前流泪。

娟在中间，捧着骨灰盒；我和她弟在她左右，我们三个默默无言地缓缓地走在村路上。厚雪的表面冻了一层硬壳，很滑，一不小心就会滑倒。

一个戴长毛兽皮帽子的男人拦住了我们。他身材高大，个子在一米八以上。长兽毛护着他的脸，我看不出他的年龄。

他对娟说：“你上前来，我跟你讲几句话。”

娟将骨灰盒递给她弟，走上前去。

他问：“你到底把你爸的尸体火化了？”

娟说：“对。”

他问：“几个人跟你打招呼，嘱咐你别带那个头，你都不听？”

娟说：“我情况不同。我深圳那边还有许多事，我得赶快回去。”

他说：“已然火化了，我再说什么也没用了，但是不许你走！”

娟反问：“为什么？”

他说：“还用问吗？你走南闯北的，见多识广，你得留下来，跟我一道为咱们李家人争取利益！”

娟说：“我不能，我……”

他吼起来：“放屁！我爸是谁？是你大爷！你把你爸火化了，可我不

愿学你！你、你，我扇你个六亲不认的东西！……”

他吼声一落，巴掌已扇在娟脸上。娟被扇得身子栽歪了一下，却没倒。

李楠大叫：“不许欺负我姐！”

他又吼：“没你小孩崽子说话的份儿！今天我就是要教训你姐！”

娟的身子刚一站直，他又举起了巴掌。

娟的鼻孔出血了。我又产生了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的感觉。

我退后一步，铆足了劲儿，弯下腰，一头向那高大的汉子撞去，如同愤怒的公牛顶人那般——虽然我明知对方不是娟的堂兄就是娟的堂弟，但我那时已不管他是谁了——谁当着我的面欺负娟我就要跟谁拼命！

他被撞得向后趔趄了五六步，极力想站稳却还是仰面朝天滑倒了。说时迟那时快，我一个箭步冲过去，骑在他身上，扯下他的帽子，双手握拳，左右开弓往他脸上光头上猛砸……

他毕竟力气大，我被他从身上推下去了。我坐在雪地上，他站了起来，要踢我。

“你敢！”

娟不知从谁家院子上踹下了一根木方子，双手握着挡在了我前边。

这时，又跑过来几个男人，其中一人夺过娟手中的木棍，将光头男子打跑了。

那男子扔了棍子，对娟说：“你别跟你三哥一般见识，他喝醉了。他那人，一醉安上尾巴就是头驴。你做得对，二哥支持你。”

“二哥……”

娟扑在对方身上号啕大哭。

敢情娟还不止一个堂兄弟；她一哭，我反而放心了……

两天后，娟的小姨将她母亲接走了。我和娟带着她弟弟一起离开了村子。

娟将她家的门销上后，在门前低下头站立良久，像默哀。

在车站，李楠说：“姐，我不能捧着咱爸骨灰盒上车，万一有人好奇，我咋回答？如果直说，引起别人反感那多不好？”

我认为那少年想得细，说得对。

于是娟去买了一个袋子，将骨灰盒装入袋子里，由自己挎着。

“你怎么可以连日关机？想不到我有多牵挂吗？”

刚一见到翔，他就板脸训了我两句。他要是假装训我，声调会很高；而真训我时，语气听来反而是平静的，表情也格外严肃。

我自知理亏，只得认错，并且解释，由于压力过大，完全忘了带着手机那回事。

“错了就是错了，辩解等于找借口。你的压力会比娟还大？”翔对我的解释不以为然。

娟从旁说：“她像一张白纸，经历的坎坷太少，也许真就比我的压力还大。”

我朝翔使眼色，他这才注意到娟的袖子上有黑纱，不再说什么，默默拥抱了娟一下。听说他已将新超市装修好了，娟急着去看。

新超市的牌子已挂上了，翔给起的名是“和合超市”。我觉得太俗常了，娟却喜欢。翔说便民超市嘛，店名没必要起得多么奥妙。之所以不与街名联系起来，是为了以后再有分店招牌统一。

我说：“哪还会有分店！说得轻巧，吃根灯草。”

翔说：“我敢断定李娟还会往前闯。”

娟说：“我当然会。”

娟对翔的劳动成果十分满意，问我：“我可以抱他一下吗？”

我说：“请吧。”

她踮起脚跟，郑重而又庄严地抱了抱翔。

翔笑道：“一切辛苦都值了。”

娟与她弟每晚睡吊铺。按我的主张是——她弟腿不好，上下吊铺太不便，每晚可以睡在照相馆；而我和高翔每晚睡吊铺也已习惯。娟说那不妥，非长久之计，给我和翔添的麻烦已经够多了。而且她认为，她弟不该总在心理上将自己当成残疾人，上下吊铺也是种能力锻炼。

于是我和娟曾经的“家”成了她和她弟的“家”，她父亲的骨灰盒也放在上边。

我说：“娟，那也不是常事吧？”

娟说：“是啊。眼下顾不上考虑了，以后再做决定吧。”

逝者已逝，活着的人，总还要为生活继续忙碌。

接下来数日，我和李楠蹬着租来的平板车往返于两个店之间，将剩余的货物转移到新店去。李楠虽然跛足，蹬起平板车来却一点儿不受影响。而娟，则开始为新店进货。

翔那边的事已耽误得太多，我要求他尽快使照相馆的业务恢复正常，别再操心我和娟的事了。

一天晚上，躺在床上时，我将我在娟老家的所见所闻从头到尾说了一遍，问翔是否经历过那种事。

他问：“受到震撼了？”

我点点头：“我以为现实中不会有那种事，只有小说或戏剧中才会有。”

他说：“有的时代文学以反映现实为主潮，有的时代却相反，现实会大量地复制小说的、戏剧的情节或故事，包括细节，也往往会如出一辙。以后，中国小说家、戏剧家或电影编剧的黄金时代或许即将过去了。”

我问：“何以见得？”

他说：“当现实中产生的原汁原味的人物、事件、情节和细节具有极高的戏剧性，比普遍的虚构类作品的想象更胜一筹，现实岂不是就有理由讥笑小说家了？既然说到最善于讲故事的小说家了，那我就单以小说为例向你证明哈……”

于是他扳着指头如数家珍般地讲起来——杜十娘的故事，现实已多次复制了；胭脂的故事，现实中也层出不穷；现实版的《贵妇还乡》《败坏了赫德登堡的人》《白痴》《卡拉马佐夫兄弟》《推销员之死》《酒店》《死魂灵》《娜娜》《包法利夫人》，现实故事与原著几乎如出一辙……

想不到他这位搞摄影的比我读的“闲书”还多，我又一次对他刮目相看。

他说他曾有过一个忘年交，是国企干部，他父亲生前的老友，对他以世侄相待，已退休了。去年某日，他照例去探望，谈笑甚欢。他离开对方家才几分钟，刚走到楼下，对方忽然从六楼窗口跳下，当场摔死在他眼前。再巧一点儿，就砸他身上了。为什么呢？只不过接了一次电话，单位领导要到他家探望他。其实只不过是例行公事，礼节性拜访。与往次不同的是，从外单位调去的纪委书记出于对他的敬意，也将光临。他的自杀当然引起了种种猜疑，上级部门的一位领导却把事压下了，说人都死了，死者为大，不要乱猜疑、乱议论了。可是不久，那位领导的夫人向纪委揭发他有“小三”，由“小三”问题调查出了腐败案。联想到他包庇过死者，旧事重提，结果死者也原形毕露，涉贪金额数目还比较大……

翔说由于与对方的关系，那一时期自己也受到了组织调查，搞得灰头土脸的。

他说他家那小区曾住过一位老会计，人缘甚好，但一着急就会口吃，所以平时沉默寡言。不料呢，一日死于非命，被车撞死了。不久，人们听说，肇事司机被抓到了，招供了，竟是受雇为之，唆使者是一家公司的总经理。法院开庭公审那天，不少与死者有感情的人都去旁听，他也去了。使人们大为意外的是——唆使者居然说自己心生恶念是由于多次受到讹诈。怎么回事呢？原来公司长期有小金库，而且只有总经理和老会计二人知道。老会计即将退休，总经理给了他十万元，明摆着是封口费。老会计一急，结巴了，除了“我不能要”四个字，再说不成一句完整的话。总经理以为他嫌少，又加了十万。老会计更急了，干脆转身就走。总经理纠结了——一千来万呢，平分吧，舍不得；不平分吧，他张扬出去怎么办？过了几天，又将一小套旧房子的钥匙给了他。老会计根本不接，背着双手，脸红脖子粗地直说：“侮辱我，侮辱我……”

控辩双方的律师当庭据理力争。辩方律师强调——事出有因，当事人受到讹诈的过程符合逻辑，显然成立！控方律师则指出——老会计口吃人人皆知，虽然并没明确说出不是嫌少的话语，但其行为足以证明他是位“拒腐蚀，永不沾”的正人君子。

法官当庭没宣判。

二审开庭时，老会计的女儿提供了父亲的遗书，是在整理遗物时发现的。遗书的内容证明，老会计一而再，再而三地拒绝，不是因为少，而是在乎清名。

辩方律师却不买账，认为不能排除伪造遗书的可能……

我忍不住问：“后来呢？”

翔说：“经科学鉴定，遗书无疑。可是你想啊，一位好人，即将退休了，该享受享受清闲的晚年了，却不但死于非命，而且死后还名誉受辱，这是多么值得同情又多么可憎的现象！大千世界，茫茫人海，还有有些事，叫人同情也不是，憎恨也不是，却又明明是悲剧……”

他说一次他在地，住朋友家，早上散步时，见一个男子从垃圾桶旁拎走了一个丢弃的瓷洗脸盆，不知谁家改造卫生间淘汰的。他走了一

圈，见那人将瓷盆砸碎，取下了铜的水漏。就在那时，环卫人员来了，斥责那人不该为了贪那点儿小便宜给清扫垃圾制造麻烦。那人口出不逊，二人言来语去，骂了起来，终至于打了起来，环卫工吃了亏。一小时后，环卫工半大不小的儿子来了，堵住了那人，要求赔礼道歉，那人仍极蛮横，结果被一刀捅死了……

“我虽然没在事发现场，但事后看到了地上的血迹。那点儿铜才值多少钱？……”

“别说了！”我大叫起来。

“镇定。听我说完。为什么对你讲这些？是要使你明白，在十几亿人中，什么现象都几乎是世界级现象。二百多年前，清朝初期，全世界不过才十六亿多人口。中国又处在改革开放的转型期，公私混杂，权钱交织，令人愤懑之事肯定层出不穷，且抓且现，且治且泛，若以太理想主义的眼光看时代，看社会，看人世间，那善良的人只有整天唉声叹气、愁眉不展、徒唤奈何纠结不已了。但我却是乐观的，我同时看到了时代在进步、社会在发展、民生状况在改变。“中国号”列车，在滚滚红尘和欲望横流中拖泥带水，更是摧枯拉朽地向前向前！所以亲爱的，忘掉你在李娟的家乡看到的听到的事吧，在朋友肩负人生重担之时，我们只能尽力帮助；如果以自己的坏情绪影响朋友，似乎是悲朋友之所悲，其实往重了说是不帮忙反添乱的……”

翔最后几句话，对我起到了棒喝的作用。

然而李娟有时是拒绝我们的好意的。

徐主任来了一次，向娟转告，郑宜然对她特有好感，希望将二人的关系进行下去。

娟却说：“做朋友可以，别的关系就免了吧。”

徐主任不解，打破砂锅地问为什么。

娟只得交代自己的顾虑——她说初四那天通过交谈，她了解到郑宜然是“老疙瘩”，有二姐一兄，职业都不错，分担起了赡养父母的义务。

所以，他已经习惯了不操心，进而认为凡是给他的生活找麻烦的人，都是“讨厌之人”。

“我和他太不一样了，我背后一堆必将不断给我找麻烦的人，而且我还没法做到六亲不认，不能视他们为讨厌之人，必须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经常帮助他们。总不能把这类事都看成国家的责任，与自己毫不相干吧？我俩要是做了夫妻，还不整天为这些吵架呀？”

听了娟的郑重表白，我们面面相觑，默然无语。

两天后徐主任又来了，说郑宜然再三表示，婚后一定会做好丈夫，事事顺从妻子。

娟说：“徐主任，你忘告诉他我是只有一个肾的人了吧？”

徐主任愣了愣，讪笑道：“告诉他那些干什么呢！”

娟说：“要告诉，一定要告诉。”

徐主任又愣了愣，岔开话题说：“人家还表示，你弟可以到他那儿去，他给你弟开一份工资。多好的事啊。”

娟说：“先告诉他我是只有一个肾的女人，其他事儿再议。”

徐主任失望而去。

翔说：“他那人，做什么事都希望成功，肯定太有失败感了。不过呢，我认为娟是对的。”

我怼了他一句：“怎么对？”

娟看出我并不理解她，苦笑着对我说：“婉之，我知道你对我的个人问题特别上心，但我那事儿如果不预先告诉人家，婚后再告诉不等于欺骗了吗？”

我说：“我当然不是主张欺骗他，但我相信感情的作用，成了夫妻，感情深了，什么事儿也就都不是个事儿了。”

娟说：“一个男人，婚前保证婚后事事顺从妻子，这样的男人，我觉得也不太靠谱啊。我要的并不是那种丈夫嘛。”

翔拍了我的肩一下，给我找台阶地说：“我认为娟有自知之明，也有知人之智，她的事由她自己决定。咱俩都省省心吧。”

那事以后也就再没了下文。

张家贵也为娟的事与我通了次话，表示他那儿也可以为娟的弟弟解决工作。

我如实转告了娟，认为这是可以考虑的。

娟说：“替我谢谢他，但不考虑了。我弟毕竟腿脚有毛病，就别给朋友添麻烦了吧。”她决定将弟弟留在身边。

十七

所谓人生，对普通人而言，无非是既活着，就得讨生活；而所谓生活，无非就是，如果想活得好点儿，那就得努力多挣点儿钱。

对普通人而言，挣钱是毫无诗意的事，能习惯那过程就算不普通了。

谢天谢地，我和娟对我俩挣钱的过程早已习惯，所以我俩都觉得自己是十分幸运的人。

转眼到了四月，深圳又成了一座生机勃勃的不夜城，年轻人成批成批来到深圳，大学生更多了。深圳如同一座向年轻人吹起了集结号の兴旺之城，日新月异，越发美了——那是一种由少女变为女郎の渐趋成熟的美。

我们的新店顺利开张，营业额逐月增长，效益符合预期。

药店也挂牌了——徐主任做了担保人，玉县护校の百年历史也起到了促成的作用。那时人们已能从电脑中搜索到许多信息，玉县护校的历史也因此被审批部门钩沉了出来，或者也可以说，我的“校长妈妈”保佑了我。

我还是在药店辟了一角卖书——主要是医药类、养生类书籍和童书，也有少量畅销书，效益还不错。书架是高翔设计的三角立体式的，没占多大地方。

每天，我从照相馆走到药店，像打卡上班一样准时。娟和她弟也准时去往超市上班，各有各的钥匙。那是很奇怪的日常，因为我和娟见面的次数少了。如果互相想念了，要么我提前上班，要么她提前下班。

好在手头宽裕了，娟也买了一部手机，我俩通话方便了。

娟说她弟也爱看书了，药店似乎也成了她弟の图书阅览室，每晚看

书成了习惯。

翔因为我，已经很久没回上海了。

“五一”前我主动说：“你回上海看看你妈吧，要不她该对我有意见了。”

他说：“是啊，她肯定想我了，只不过希望我先有所表示罢了。”

翔走后，我收到了养父的信，他要求我七月份必须回玉县一次，因为玉县护校要举办百年校庆，届时将有来自世界多国的方氏家族的后人齐聚玉县寻根访祖，省里市里都很重视此次活动。我作为方氏家族在中国的唯一后人，不出席显然是不对的。

两天后我收到了玉县政府的正式邀请函。

我决定回去。

娟说：“不许犹豫，必须回去。你不回去，我都不答应。”

我说：“那药店这边怎么办，刚营业又关门，成什么事了？”

她说：“我负责药店的营业。卖药品可不敢大意，我负责你不是放心嘛。”

我说：“超市那边交给你弟一个人，你能放心吗？”

她说：“雇个人帮他。”

她招聘了个四川姑娘。

我见过后，不是太中意，问她为什么不招个漂亮点儿的？

她说：“我希望将来帮我弟在深圳安家落户，漂亮的他也配不上啊。肯和他成心成意过日子的最适合他。”

玉县的变化也很大。

临江大桥的建成和临玉公路的开通，不但缩短了两地的距离，也促

进了两地的商贸，到玉县甚至到周边山村观光旅游的人多了。玉县的店铺多了，家庭宾馆多了，新盖起了两座酒店，一座三星，一座四星。农家乐使周边山村热闹了，临江人的车辆和身影络绎不绝。

我站在久违了的家门前，脑子里蹦出来的是当时的流行语：“孵化基地”四个字。当年的中国，“开发区”如雨后春笋。有的地方却不叫“开发区”，叫什么什么“孵化基地”，比开发区更形象的一种叫法。

虽然是星期日，养父却不在家，在农村调研还没回来。我在家门口与他通手机，他告诉我钥匙在老地方。

老地方就是信报箱，有锁眼，却是给外人看的，一个小小的机关才能使它打开。养父总丢钥匙，所以在信报箱里放了一把，以防万一。

家门维修过了，左右多了两尊石雕：一尊是仙鹤，一尊是葫芦。

我问养父那是怎么回事？

他说一言难尽，等他到家再告诉我。

我开了家门，迈进院子，见院子和房屋也维修过了。不是面貌全新的那种维修，而是文物保护那种修旧如旧的维修，一切方面比我居住过的时期理想多了。

我再次与养父通话，问他什么时候到家，我要不要把饭预先做好？

他说一个小时后准到家，他已有所准备，他到家他做饭，要我什么都别管，安心等他就是。

家里重新改造出了一间大客厅，壁上悬挂多幅老照片，不是一般的“老”，是多位清代和民国人物的肖像照，有一位进士、两位举人；还有一位县令和一位着西装的留洋的医学博士，是英国皇家医学学会会员——居然还有一位中年的传教士！

他们自然都姓方，都是方氏家族的重要历史人物，都是“校长妈妈”的先人——与我一点儿关系没有。

但我还是看得很认真，记住了多数人物的名字。我无肃然起敬之心，却有自愧弗如之感——因为我毕竟出生不久就改姓方了呀！

洗罢澡，我平躺床上休息时，又一次联想到了“孵化基地”四个字。

是的，客厅里的照片告诉我，这处有一百多年的方氏老宅，未尝不可以也用“孵化基地”来比喻，当年从这里走向全国、走向世界的方氏儿女，不少人成了家族的自豪——他们即将回来了，这处方氏家族留在国内的唯一老宅，对他们具有根的意义。

我也是在这处老宅呱呱坠地的，在这里度过了快乐的童年和五彩梦频频的少女时期。那么，这里也可以说是我的“孵化基地”——与安徒生的童话相反，我是从“鸭蛋”壳里诞生出来的；一个由于机缘巧合而错生在群鸿故里的麻鸭蛋。我有自知之明，以我现在的情况看，我是个注定了将一生平凡的人。我不是一个甘于平凡的人，谁年纪轻轻的就会甘于平凡呢？但我确实已看清了我的一生，除了买彩票意外中几千万大奖，我的平凡毫无悬念。孔子说“五十而知天命”，那是指古人，而且主要指官场之人。四年来的打工生活使我明白，芸芸众生之中寻常如我者，在现代社会，最迟三十就该知天命了，否则岂非活得甚不清醒么？何况，果然中了几千万大奖就不平凡了？我不还是我吗？我不怕平凡，简直也可以说，既然平凡注定是我的宿命，我愿与我的宿命和平共处，平平凡凡度过我的一生。我之一切努力和劳碌，不是一心想要超越平凡，只不过是使那平凡趋于稳定，争取在稳定中过出几许平凡人生的微淡的小滋味来。我不赞成“明知不可为”而“为”，我认为这句被某些人赋予诗性色彩的话，其实是很忽悠人的，明明不可为还乱为个什么劲儿呢？那不是瞎折腾吗？我深知我除了沾光于玉县方氏家族这一点，自己的人生再无任何可以任性折腾一番的资本。连我是方氏家族后人这一点，也不是事实，而只不过是“既成事实”。我之折腾，很可能将“既成事实”也折腾成了难堪的事实。

是的，我委实折腾不起。

让平凡来得更平凡一些吧！不就是平凡吗？又不是生不如死！有何惧哉？

我要在平凡中活出些自尊来.....

我怀着这样的想法睡着了。

等我醒来，养父已在厨房里了。

片刻后我们父女开始吃饭，养父开了瓶红酒，问我喝不喝？

我说：“喝，当然喝。”

养父高兴地为我斟酒。

他情绪极佳。

二〇〇六年两会期间的《政府工作报告》宣布从此取消农业税了，先前指责他的一些人有的向他道歉了，有的不能再拿那事说三道四旁敲侧击了，某时期内笼罩着他的官场雾霭消散了——不必问我也知道，这是他情绪极佳的主要原因，尽管他因而没当上市委书记。另一原因，当然是方氏家族的海外成员归国寻根这一活动。他与我通话时曾说，自己是当成一件大喜事而参与的。

他说门两侧从前就有石雕，是玉县民众集资在我“校长妈妈”的祖父七十寿辰时献给方宅的，以感激老先生常年在民间进行义诊的善举——后来被砸毁了，不久前按照片原样重雕：鹤寓意长寿，葫芦代表医道之玉壶。他说如果他是书记或市长，那么以自己是方静舒丈夫的双重身份，理应是欢迎活动组委员会主任。但他既没当上书记，也不是市长了，只不过是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了，所以就只能当“秘书长”。

他将“只不过”三个字说出格外强调的意味。

他说有一个时期，这里被几家公司合占了。半年前，市委市政府下达联合红头文件，勒令速速搬出，以便维修。说以后，这里就是永久性的“方氏故居”了，但他和我，却可以在任何时候都像主人一样居住其中，生活在其中，拥有不可剥夺的居住权，但产权归公。

我们父女边吃边聊时，来了一个小伙子，是组委会的工作人员。他请养父过目几页名单，即将印刷成册。养父离开饭桌坐到一边认真看。

工作第一，他总是那样。即使刚刚端起饭碗，也会立刻放下。

看着看着，他不高兴了，抬头冷冷地问：“个体户什么意思？”

小伙子嗫嚅地说：“个体户……您明白啊。”

“我不明白！方氏家族在国内的唯一后人，而且是最直系的后人，怎么就成了个体户？海外归来的方氏家族的客人们会怎么想？”养父板起了脸。

“这……那您给个明确的指示，该怎么改？”小伙子的样子显得有点儿蒙圈。

我说：“爸，事实如此，别改了。”

养父说：“非改不可。这不是小问题。”

小伙子说：“您别生气，我是临时抽调来的，没经验，情况了解得不太准。”

养父说：“我没批评你的意思，记住，要这么改——以‘自由职业者’代替‘个体户’三个字；学历不要写‘夜大在读生’，啰唆。写‘大学’两个字就行……”

他转脸问我：“女儿，让你带回几张个人满意的照片，没忘吧？”

我说：“带回来了，现在要？”

他说：“那有劳女儿了。”

我取回装照片的信封，在饭厅门外听到养父在对小伙子说：“我女儿不是一般人的女儿，我强调这一点，不是指她是我前任市长、现任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的女儿；而是强调她是方静好同志的女儿。方静好不仅仅是已故的玉县护校的校长，正如我刚才说的，是方氏家族在国内族脉的传承人。那么，方静好唯一的女儿是怎样的人，直接影响方氏家族那些后人寻根的心情……明白我刚才为什么有点儿犯急了？……”

我听到小伙子说：“明白，我保证按照您的指示改好。”

我怕直接进入会使养父尴尬，成心在门外弄出了响声，等屋里安静了才推开门。

养父说：“女儿，介意我替你选一张吗？”

我笑着说：“那最好。”

其实，我心里也很不自在，因为自己“事实上”是个体户；“事实上”还在读夜大；“事实上”未免太平凡，对于方氏家族而言，简直平凡得近乎平庸。

养父又问：“女儿，这张如何？”

我笑着说：“好。”

小伙子走后，我们父女继续吃饭的气氛不如刚才那么愉快了。也不是不愉快，只不过多少有点儿凝重了。

养父对我说，我在活动中的任务主要是陪好女性嘉宾，照顾好老年嘉宾，比如搀搀扶扶的，如果他们之中谁的听力不好，我要充当一下“助听器”。

我笑着点头。

“但尽量少谈自己。谁问了，不回答不礼貌，回答以简单含糊为好，理解爸的意思吗？”他也笑着嘱咐我。

我照例笑着点头。

“放心，你的角色是轻松角色，到时候，老爸会专门向他们介绍你的。老爸的介绍，会比你自已谈自己效果好。你瘦了，接下来的几天，要多吃点儿。”他为我夹了一个鸡腿。

而我为了向他证明回家的愉快，吃得津津有味。

怕他再将话题扯到我身上（那会使我受不了的），我主动引起话题——问他没能当上市委书记，是否觉得是人生的最大遗憾？

他坦率地说：“是啊。当然是那样。当干部的人，离休之前，谁不希望自己当过一把手呢？”

我又问：“那很重要吗？”

他说：“想开了就不重要了，现在你老爸想开了。当时是有点儿想不开。并不是喜欢更大的权力，而是希望自己能为一方百姓做更多的实事。女儿你要知道，有些实事，二把手再想做也做不成，一当上一把手，似乎就一切条件都水到渠成了。有的人把当官作为理想，有的人为了理想才当官，老爸属于后一种人。都过去了，不谈它了。再吃点菜，老爸炒猪肝尖椒很有水平的，没见你夹这盘菜，我给我女儿夹点儿……”他的好心情又恢复了。

饭后，时间还早，我们父女俩又移步到客厅去聊。养父说他喜欢那大客厅。在那儿，他觉得更利于以历史的眼光看现在。

养父的话使我好生奇怪。

我问：“为什么只说以历史的眼光看现在，而不是以当代人的眼光看历史？”

他感慨良多地回答：“全中国的人，全世界的人，以当代之眼光看历史，看历史人物的世纪太久太久了，这使人们很容易形成事后诸葛亮的思维定式，而且很容易陶醉于自己分析水平的高级，于是以思想家自诩。若也能尝试以历史的眼光看现在，则更会领略到时代的发展，社会的进步。所谓一新一好，当思来之不易；逐岁之变，应记步履维艰。”

显然，对于我的问题，养父已数度思考，心得良多。

“爸，在临江市和玉县地面上的干部、商企人物，各行各业的优秀者、精英啦中坚啦什么的，差不多你都认识了。与他们在一起，你肯定是愉快的。可你一回到老家，一下子被扔在贫困之中左冲右突却难以成功摆脱的亲人和群众所包围，你会产生心理分裂的感觉吗？”

我不再犹豫，排除顾虑，不失时机地问出了我早就想问他的一个问题——那种感觉困扰我许久了。

他没立刻回答，掏出了烟盒。

我替他按着了打火机。

他吸了两口烟后，仰脸望着屋顶说：“唉，女儿呀，你问到老爸的痛点了。我当然会有你说的那种感觉，我会告诉他们，各级政府，会将逐步消除民间贫困和疾苦当成己任的……”

“像做报告那样？”

“绝对不是。聚在一起喝酒的时候，串门拜年的时候，围着火塘聊家常的时候……”

“他们信？”

“我认为他们是信的。因为我不但是当过市长的人，还是他们的亲人、发小，关系不一样嘛。而且我有数字，有事实……”

“你那些数字、事实，和他们有什么关系？”

“他们的生活也在发生变化嘛，姑娘们戴上了金项链、金戒指；小伙子买得起摩托了；吸烟的不吸叶子烟改吸卷烟了；回村探家的青年中，有大学生了；外出打工的人，有的学到了熟练的技术，成了好工匠了……”

“爸，不谈那些了。最后一个问题……”

“女儿，你这不成了记者嘛！”

“不是采访，是关于我的问题——爸，你和我校长妈妈，你俩当年，对我抱有过什么希望吗？”

“你指的当年，是什么时候？”

“我小时候。”

“多小的时候？”

“才几岁的时候。”

“这么回答你吧女儿——在你小学三年级以前，我和你校长妈妈除了教导你一些做人的起码道理，并且尽量使你成长得健康、愉快，其实对你的人生并没什么不寻常的希望。到你小学五六年级时，才开始有了一些希望……”养父又从烟盒里弹出了一支烟。

“爸，你刚吸了一支。”我将那支烟掠了过去。

他说：“再让我吸一支嘛。”

我说：“先回答问题。”

他说：“行。那我回答完了，不论你满意不满意，都要奖励我那支烟哈。”

我说：“一言为定。”

他说：“那时，我们也只不过是希望你能考上一所较好的大学。不是指清华北大，而是指复旦啦、北师大、人大、中山那类大学，我们希望你将来能成为大学教授。我们对你抱有这种希望，并不证明我们要从这种希望中获得多大满足。而是觉得，那样的努力方向，可能更符合你的人生理想。你考上了贵师大，我们也没失望，理想可以由三级跳来实现嘛。比如接着考‘贵大’的研究生，再考别的大学的博士……”

“对不起爸爸，我太让你们失望了……”我流下泪来。

“不要哭嘛。当时那种情况之下，你的做法爸爸是可以理解的。你没那么做，倒不符合你的性格了……”他向我伸出一只手。

我将烟给了他，再次按着打火机。

他吸了口烟，站了起来。

我小声又问：“那么现在，你们对我已不抱任何希望了吧？”

他来回走着说：“我和你，咱俩都无法听到你校长妈妈的想法了。但我对你，还是寄托着希望的；并且我认为，如果你校长妈妈在世，她是

会同意的……”

我声音更小地问：“哪种希望？”

养父在我面前站住，弯下腰，看着我的眼睛说：“女儿，要做好人。要一生做平凡的、普通的好人。”

“就是这样？”

“对，就是这样。”

“肯定不是……彻底失望的另一种说法？”

“肯定不是。”

在墙上挂着些进士、举人、县令和博士以及其他成功人物的大照片的空间，我听我养父强调“平凡”和“普通”，这使我有一种相当不真实的感觉——我想我脸上也许呈现出了不信的表情。

养父直起身，吸了口烟，不再看我，边踱步边说：“女儿，你没必要怀疑我的话。我问你，中国有多少临江这样的城市？”

我说：“二百多个吧。”

他又问：“上海有几位摄影家协会副主席？”

我说：“高翔告诉过我，一共六位。”

他站住，不看我，看着墙上的一幅照片语调缓慢地说：“虽然我现在不是市长了，但毕竟当过，那么你是全中国只有二百多位的一位市长的女儿；你还是全上海只有六位的摄影家协会副主席的未婚妻。你还有方氏家族的特殊背景，我听高翔说，他父母的家族也都不一般。那么，尽管你本人现在很平凡，很普通……”

“我觉得，我将一生平凡和普通……”

“那你也还是首先要做一个好人！”——他向我转过身，又弯下腰看着我了，表情和口吻都特严肃地说，“在全中国十几亿平凡的、普通的人

中，你还是属于极少数极少数的幸运者。一个社会，固然要教育每一个人都做好人，但首先要使极少数极少数幸运者成为好人。中国的人格教育，在我看来，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走的是弯路，对绝大多数人整天重复着陈词滥调，对极少数所谓成功人士，几乎全社会又都表现出献媚唯恐不及的巴结心态，仿佛一个人只要成为有钱的大佬了，似乎连人格也都完美了。但一个国家的进步，归根结底，是要看百分之九十多的人是怎样的人，明白？”

我说：“爸，你把我绕糊涂了……”

他说：“我虽然过去是市长，现在是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但我不能对极少数极少数的人说刚才那番话，说了也白说，只会引起反感。但我的好女儿，我希望你这个平凡的普通的人中的幸运者，一生都要做一个好人。你要使我和你的校长妈妈相信，中国的芸芸众生之中，有一个好人是我们的女儿。因为在芸芸众生之中，你是很应该成为好人的那一个。一生做好人，也是成功人士。做好人不需要投资，不需要天赋……还不明白？”

“明白了。”其实我心里想的是，他将对我的希望降低到了底线水平。

这使我内心忧伤又起。

“真明白了，那就亲一下老爸。”

他向我偏过脸颊，而我煞有介事地“奖励”了他说真话的态度。养父的话使我又一次感到——平凡和普通，也许真是我此生的宿命。

为什么养父既说平凡又说普通呢？我睡下时，不由得继续思考，终于想明白了——两者确乎各有所指。平凡意味着能力方面一无专长，或虽有专业而业不骄人；而普通意味着人与财富的关系。我的人生注定了将与财富沾不上边。我居无定所，除了已投入到两处小店的一点儿存款，再什么都没有。我与李娟在人生的同一起跑线上。娟是普通的，与我相比，她似乎还有一种刚被证明的经商的专长，那么，我的人生是不是比李娟还平凡呢？不同的是，娟的亲人都指望她逐渐不平凡起来，包

括我这个朋友也总是给她打气，但愿她早日不平凡起来。她自己也铆足了劲儿，朝着争取不平凡的方向努力拼搏，往往不将自己少了一个肾当成回事儿。娟是好人，所以没人对她念什么《好人经》，她只消一如既往地做自己就是了。

而我，不但平凡，不但普通，还要由养父当面教诲，以使我永远明白——我既平凡也不平凡，既普通也不普通，因为我有一位当过市长的养父；因为我已故的养母在一座小县城的史册上必将占有一席之地；因为我与该县曾经的名门望族发生了一种说有便有，说无亦无的间接关系。分明的，按养父的逻辑，我同时是芸芸众生中的极少数幸运者，所以我必须既平凡着普通着还应该自觉做一个好人。我理解养父说的那些话，归根结底是他代社会向我提出的要求。也分明的，他这位不平凡不普通的父亲，认为自己对社会有那么一种义务，对我有那么一种责任。

我平凡，我普通，我幸运；我在芸芸众生之中，我又属于极少数极少数的幸运者——幸运者理应自觉做好人，所以我如果缺乏那自觉性，显然首先对不起我的幸运。

但平凡的、普通的好人怎么个好法？老实说我从没认真想过，也根本懒得去想。

李娟从不想这类自寻烦恼的问题，我为什么不可以？

娟一向自自然然地做她自己，我认为我也有此不可度让的权利。

想到这儿，我对养父的教诲逆反起来——如果我现在已是某重点大学的研究生，他还会对我那么谆谆教诲吗？还不是因为我事实上已经平凡了，普通了，做个好人才成了他对我唯一的希望？

我不禁想到了孔子那句名言：“五十而知天命。”

可我才二十四岁，我已知天命了。这真有点残酷。既然如此，那就如此吧，我将在平凡中努力，我将在普通中无怨无悔，我将与我的宿命和平共处，正如一个人与自己的影子的关系。

我梦到有一只彩蝶在我头顶翻飞。它快速变大，先是变成了小天使，但翅膀却没变成白羽翎的，还是蝶翅，像五彩玻璃那么透明，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小天使快速变得像真人一样大了，细看竟是“校长妈妈”。

我说：“妈妈，我平凡了，我普通了，可我拿自己没办法，你千万别生我的气……”

“校长妈妈”捧着我的脸吻我的额，满面喜悦。

她说：“我知道，妈妈什么都知道。平凡不是错，普通不是罪过，谁的人生都只不过是生命现象，只要你中意自己的生命现象妈妈就替你高兴。”

我说：“可爸爸还要求我做好人，我很困惑，不知怎么样才是好人。”

她说：“我女儿已经是好人了。”

……

第二天早上，养父一见到我就说：“看来我女儿解过乏了，神采奕奕嘛！”

迎宾活动的开幕式隆重而又顺利。是由养父主持的，他为自己的角色理了发，固定了发型，西装笔挺，领带醒目，看上去年轻了许多岁。市委书记亲致欢迎词，少先队员向宾客代表献了鲜花。

会后自由活动时，我的特殊身份使我成了宾客们关注的中心，许多人轮番与我合影。百十来人，一半是姓方的，另一半是他们的配偶或子女，除了小孩子，大抵是成了别国人的不平凡不普通的人士，其中还有哈佛和剑桥的在读生。

血统真是厉害，只要善于继承某种不平凡不普通的血统，似乎想要平凡和普通都不怎么容易。

我与他们合影时不断在心里对我自己说“校长妈妈”在我梦中说过的

话，否则我会觉得被无形的压力重重包围，脸上的笑容会变得勉强。

一位七十余岁但精神矍铄身体硬朗留白髯的老先生与我合影后，问我养父：“我可以拥抱她吗？”

养父微笑着轻轻将我推向他，我主动拥抱了老先生一下。

老先生说：“婉之，我们看到你精精神神的，气质好，教养好，都很高兴啊。我们方家在大陆唯一的后人并没有……我的意思是，有我们方家的基因，我不虚此行啊！……”

他问其他方家人士：“你们也是吧？”

那些不平凡、不普通的人皆点头。

他又问我：“听你父亲说，你在搞投资？”

我被问得一愣。

养父立刻说：“是的，她喜欢那一行。”

我也只得点头。

老者接着问：“做得还顺吗？”

我顺水推舟地回答：“还行。我资金有限，都是小额投资。”

老者用手势招过来一位中年男子，让我一旦遇到了困难就找他。男子给了我一张名片，愉快地说：“论起来我是你表叔。”

养父告诉我，老者是“校长妈妈”的堂兄。

我问养父，那老者有句话为什么只说了一半？

养父说：“他们在国外听的负面情况多了，以为会见到一个差不多是文盲的你。”

我说：“就是一个想象中的傻大姐呗！”

养父笑道：“你干吗非那么说呢！”

第二天晚上，养父郑重其事地与我谈了一次话。他问我想不想出国？“校长妈妈”的堂兄，也就是我的舅父，希望将我带出国。

这太意外了。

我问：“那高翔怎么办？”

养父说：“你舅父保证也可以让高翔出国，而且说……”

“说什么？”

“他身后的遗产，将来可以由你俩继承。”

“要是高翔不愿意呢？”

“所以你得问问他，最好现在就问，明天我好给你舅父一个答复。他做这个决定很认真呢。”

在养父坚持下，我当面与高翔通了次手机。

高翔说：“我肯定不会去美国的，我妈都六十多了，我将她撇在上海不对吧？你应该知道，上海人非常恋上海的，越上了年纪越离不开。但你是自由的，你怎么决定都行，我不拖你后腿……”

结束通话，我对养父说：“爸你听到了，明天你只得替我谢谢舅父的好意了。”

养父说：“你也不想知道，你舅父将来的遗产是什么吗？”

我说：“爸，还有必要知道吗？”

养父什么都没说，默默起身往外走，走到门口他站住，也不转身，却举臂竖了一下拇指。

这使我颇不安，因为谁对别人不满往往也会那么表示。

但我已管不了那么多了。我是高翔的未婚妻，我做重大抉择的前

提，不可能不是两个人的一致态度。

第二天第三天我们父女没再单独在一起过，大事小情都得由他拍板，他很忙。

第四天下午开联欢会时，我也没和他坐在一起；他陪年长的宾客坐。

身在此处，心却四处游荡，思绪也乱飞，我忽然想到了马克思的一句话——“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

我没读过马克思的书，是养父多次对我说到过，高翔也说过。以前我对那句话没什么体会，当时却一下子有了——虽然，济济一堂之中，只有不到一半的人姓方，却由于与他们的配偶关系，另外一多半别姓的人们也成了我和养父的亲戚，正如姓孟的养父和本不姓方的我，由于与我的“校长妈妈”方静好的关系，也成了包括三代的他们的亲戚。若将来某日养父不在人世了，毫无疑问，他的大照片将挂在“校长妈妈”的旁边，一并出现在故居那客厅的白墙上——不仅因为他是配偶，还主要因为他曾是一位市长。

但是，养父那些贵州山区里的穷亲戚，是否也属于亲戚们的亲戚呢？逻辑上也应该属于的吧。而一个不争的事实将是，养父的两类亲戚，永远不会有欢聚一堂的机会。我的事实上的神仙顶的亲戚们，也不可能有这样的机会。

于是我理解了，人既是“社会关系的总和”，也是会对社会关系予以筛选的动物。人之所以高等，此点显然也是证明。所以，“和”的大小和成分，对于不同的人是非常不同的。

而我，除了受惠于“校长妈妈”的姓氏以外，一切一切方面，都只不过是一个平凡的普通的人。只不过我不平庸，爱思想，因为爱思想才平凡却并不平庸。“我思故我在”五个字，是我体会存在感的真谛。高翔曾对我说，这一点使他对我情有独钟。

那一刻，我又产生了一种生命不能承受之“和”，生活难以推进之复杂的感觉。我在心里对自己说——方婉之，你注定了只应付得来简单的

人生，不断的加法只能使你的人生变得复杂。你是那么不善于也不愿意利用你的“和”，所以复杂对你来说太复杂，那就莫如以平常心爱你平凡、普通又简单的人生吧……

忽然响起了热烈的掌声，养父在掌声中站起来，转身看着我走到我跟前，拉着我的手送我走向演出台。

原来亲人们要求我出节目。

他在台前小声对我说：“也要说几句话。”

我问：“必须吗？”

他说：“你不是明天要走了吗？走前不说几句，那多不好。别忘了你也是主人。”

我唱了一首歌。

感谢李娟与倩倩，和她俩一起在深圳“挣外快”那些日子里，我的嗓子唱开了。

我唱得不错，博得了又一阵掌声。

“敬爱的每一位亲人……”

亲人之所以谓亲人，不仅仅是由血缘，更是由相处来决定的。我与宾客们既无半点儿血缘，也没真正相处过，所以我口中不易说出“亲爱的”三个字，非说，便不由衷。但我确实敬爱他们，并不因自己的平凡和普通，而对他们的不平凡和不普通产生隔阂。事实上，我对任何凭自己的天分加努力而不平凡不普通的人，都心怀虔诚的敬意。“敬爱的”三个字，更符合我的真情。

台下肃静了。

我从容而又淡定地说：“我是平凡的，普通的。像我这样的人，是中国的绝大多数，也是世界的绝大多数。我是十几亿同胞之一。爸爸妈妈从我小时候就教育我，一个人的天分有高低，能力有大小，但做一个好

人，却与天分与能力无关……”

我看到养父呆住了——半瓶矿泉水放在小桌上，他却叼着吸管呆呆地望着我；我看到我的老“舅父”推了他的手一下，他才将吸管插入瓶中。

我说：“作为我们这一脉方氏家族的一分子，我并不以平凡和普通而自卑，因为我从没因平凡而懒散，从没因普通而对自己没了心向阳光的要求。在此我郑重向亲人们保证，正因为有你们这样的亲人，我将无怨无悔地做一个好人，将在平凡中自尊地生活；将在普通中恪守做好人的原则；将为十几亿人口这一庞大的分母，加上平凡、普通而又善良的那个‘1’，孵化自方氏家族的那个‘1’……”

我还说了什么自己也记不清了。

我走下台时，肃静延续，养父仍呆坐着望我。

我往我的座位走时，舅父站了起来，老人家转身面对人们大鼓其掌。

养父也随之鼓掌。

于是响起了齐刷刷的掌声。

我没归座，我跑了出去。

那日天高气爽，对面山顶上火烧云亦紫亦红，变幻莫测，美得奇妙。在那山的后面是神仙顶——听养父讲，由广电部集资，在神仙顶架起了天线塔，人们可以看到信号清晰的电视了。

我走过马路，买了一支雪糕，一边吮着，一边欣赏火烧云——我之所以能在台上将话说得那么顺畅，全是因为几天中我想过了我和我的宿命的关系。

“人是自我给出的意义的践行者。”

我记不清这句话是从哪本书中读到的了。

我只不过将我这一个平凡的、普通的“自我”给出的人生感悟说了出来。居然有机会当众说出，我心舒畅，觉得每一口雪糕，都是享受，滋味格外好。

我回到联欢会场时，养父也在台上了。

他手持话筒说：“想不到，亲人们会在联欢会上让我回答问题，我不敢不从命。先回答第一个问题——解放初期的中国，十分之九是农村人口。中国有六亿五千万人口时，五亿左右是农村人口。八十年代的中国，农村人口五分之三。九十年代的时候，还是一多半。现在的中国，农村人口仍比城市人口多。马克思说，‘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那么，绝大多数已经是城市人的中国人，其实都或多或少地有些生活在农村的亲人，亲戚。贫困虽然也体现在城市，但农村的贫困更令许多中国人揪心！所以，中国着重对农村实行的脱贫计划，也是为了使许许多多生活在城市里的中国人工作和生活两安心。大多数人，不可能明知亲人和亲戚仍未脱贫，而无动于衷、心安理得，仿佛事不关己嘛！亲情扶贫只能尽到个人的亲情责任；国家扶贫再加大力度也无法完全代替亲情责任，所以，我这位曾经的市长在位时，一向强调国家扶贫与亲情扶贫相结合。并且……”

他犹豫了片刻，低声说：“我的社会关系之和，也有一半姓‘农’，共同的名字叫‘贫穷’。我不能将我的‘和’一切两半，扔掉令我揪心的另一半。所以，我一向也是亲情扶贫的力行者。进一步说，我爱那另一半……”

养父那么说时，目光一直望着我。

翌晨，养父在送我的车旁拥抱了我一下，虽然四下无人，却仍小声说：“女儿，昨天你令老爸着实暗吃一惊。不过，你那么说也没大毛病。”

我有点不好意思：“我心里怎么想的，嘴上就怎么说了。”

他说：“你当然可以那样，但老爸往往不能。真话固然可敬，但那也要看由什么人来说，看在什么场合对什么人说。”

我说：“你的意思，还是认为我那些话成问题呗。”

他说：“恰恰相反，我女儿能最大程度地做真实的自己，老爸为你高兴。”

我说：“那你给我这四天的表现打个分。”

他说：“满分。”

我心欢喜，在他腮上吻了一下，不料被县委肖秘书长看到。

肖秘书长笑道：“哈哈，父女情深啊！我已经用‘傻瓜’拍下了！”

养父孩子般地难为情了。

我没回深圳，而是去了上海。

我要在上海与高翔完婚。

十八

我觉得某些城市是有性别的，正如某些小说是有性别的。非指作者是男是女，而是指小说内容。小说内容仿佛使小说具有了某种气质，而气质又似乎使小说本身有了性别。《红楼梦》《茶花女》都是很女性的书，《汤姆叔叔的小木屋》也是。《呼啸山庄》很男性，《三国》《水浒传》更不消说。《简·爱》《战争与和平》给我以“中性”的感觉；《聊斋志异》具有典型的男性气质，《静静的顿河》绝对也是男性的；而在我看来，《悲惨世界》是母性的，《大卫·科波菲尔》是父性的，《老人与海》同样父性气质浓浓。

在我看来，深圳起初像是英俊少年，它正一岁岁成长为帅气的小伙儿。在深圳，每每能从电视里看到回放的港台老片。有一个时期我和翔特别喜欢看狄龙的电影，我觉得深圳具有狄龙在武侠片中那种迷人的阳刚之气。

在我看来，上海像是风姿绰约的沉静女郎——经历了妖冶时期、摩登时期、社交花式的迷乱时期，终于洗尽铅华，进入了气质优雅的沉静时期，于是似乎修成了中西气质兼具的女性“正果”。

在我看来，广州是一座宛如“奶娘”的城市。尽管它的历史曾是那么的惊天地泣鬼神，却似乎也正是由于经历了的缘故，后来显得异常包容。游子最适合在广州停留。它虽不是游子们的理想城，但任何人的乡愁都会在这它的“怀抱”中得到抚慰。我和娟去广州玩过多次，娟也挺喜欢广州的。

然而上海的“洋味儿”，既是广州没有的，更是深圳没有的。翔说：“那是渗入到一座城市肌理里的遗风。”翔对上海的心态常是自相矛盾的——作为老上海人家的子弟，上海对于他如同“祖宗”，谁若当着他面说上海和上海人一句不好的话，他往往会跟人家翻脸。但他自己，却又每对上海和上海人大发批评议论，特别是对于上海的“洋味儿”，用词更是尖刻。一方面他骨子里是惜护的；另一方面，一想到中国著名的大城

市之一曾与“十里洋场”相提并论，又使他有“恨史”之痛。

然而我和他的婚礼却又不乏“洋味儿”。

起初他对他妈说：“我俩的婚礼，我负责办，您就别操心了行不？”

他妈说：“那不行。妈就你这么个儿子，你的婚礼必须由妈来办。妈想过替独生子操办婚礼的瘾，你没理由剥夺你妈这种特权！”

当时我在旁边。

他妈说：“咱俩别争，你当儿子的自己操办还是我当妈的替你操办，由婉之来决定吧。”

我毫不犹豫，立场坚定地说：“由妈办。”

还没举行婚礼，我已开始叫她“妈”了，这使她特别高兴，夸我“懂事体”。

过后翔却埋怨我：“是你把我否定了，不满意你可别怪我啊。”

我说：“你告诉妈，我只有一条要求——简、快、省。”

翔没有多少存款，他妈是手表厂的退休工人，退休金不高，而我那点儿钱全押在深圳的两处店里，抽不出来，无法投入到婚礼费用中——我当然要反对铺张啰。

实际上婚礼还是由翔和妈共同拟定的方案——在文史馆的小礼堂举行。翔爸曾是上海的老报人，也曾是市文史馆的资深馆员，文史馆很乐于配合。人也不多，六十儿人，摆了八桌。翔的父亲也是独生子，他在上海没有父辈方面的亲人，参加的只是几位他父亲生前的好友，他叫“世伯”的老人。他母亲方面参加的亲戚也有限，无非就是他的三个姨和姨父，再加上三家的儿女。最多的是朋友。翔虽是摄影家，却与上海文艺界有着广泛的交往，作家、诗人，唱歌的、唱戏的、变魔术的，总之来了不少文艺家，老中青三代都有代表人物。

翔他妈对婚礼的“洋味儿”坚持不让步。

我听到她以“正告”的口吻对儿子说：“在上海举行的婚礼，没点儿上海味儿那对吗？上海什么味儿？不就是从前那点儿洋味儿比较特殊吗？在洋味儿上，必须给人家姑娘留下深刻印象！这一点你如果都做不到，以后别见你妈和你三个姨了！”

为了满足老人的心愿，翔从“上戏”租了一批道具，请“上戏”的舞台美术教师将婚礼现场布置出了西洋风格；也从画家朋友那儿借了多幅油画，悬挂四处。

头天晚上翔请我和他妈去“审察”场地，果然“洋味儿”十足。

我惊讶地说：“这是要办婚礼呢，还是要拍戏呀？”

他妈笑了，连声说好，并问我：“婉之，侬开心啦是吧？”

我只得又笑着说：“开心，开心。”

翔自恃劳苦功高：“明天服务员都会穿上俄罗斯民间服装，歌舞剧《胡桃夹子》那种，人人不重样。”

我顿时出了一身汗，急问：“那得花多少钱呀？”

翔说：“不费钱，仅租半天，友情价，人情后补。不是为了少花钱，办成事儿，还要办出特点嘛！”

一听也没花多少钱，他妈更高兴了，大大地表扬了他一番。

婚礼开始前，翔又给了我和老人一个惊喜——翔请来了著名作家叶辛，于是一片欢呼，人人争相与之合影。

翔他妈激动得快哭了——她和一姐一妹都是插队知青，叶辛以反映上海知青命运的小说闻名全国，是上海知青心目中的“男神”。他本是与“世伯”们坐一桌的，在翔妈的强烈要求下，翔换了名牌，将叶辛调到妈和三个姨那桌去了。叶辛老师刚一落座，四个与他同龄的妇女同志立刻对他进行轮番“采访”，这个问他又在写什么？那个问他什么时候再去贵州？那时刻，我觉得四位妇女同志超幸福。

我也油然而生幸福之感——因为叶辛老师将做我和翔的证婚人。他那人看去挺好说话。就是再好说话，终究不是职业证婚人，我估计他这辈子也就做过八次十次证婚人而已；其中一次是为我这个平凡又普通的人证婚，我岂能不喜出望外？我的幸福感还因为，叶辛当年是在贵州插队，这使我对于证婚人倍觉亲近。倘无这一层关系，再大的人物为我和翔证婚，我也只会觉得荣幸罢了，绝无什么亲近感可言。我忽觉翔将叶辛请来这一招很“狡猾”——因为他妈和他二姨也都在贵州插过队，她俩肯定也认为翔是为她俩才将叶辛请来的。

婚礼一结束，紧接着就是文艺演出了。都是专业演员，可以代表上海的较高水平。翔拉着我走到家长那桌，对叶辛说他如果有事可以先走。

叶辛说：“没事没事，节目很好，我要看完。”——又对我说：“你使我想起了当年贵州老乡家的小阿妹。”

他的话使我心里暖乎乎的，一时不知说什么好，只有笑。

他也看着我笑。他笑起来像位慈祥的老婆婆，给我留下很深印象。

妈就举杯替我敬叶辛老师酒。

二姨说：“咱们是插兄插妹的关系，你俩当年还在同一个乡，干脆再亲点儿，喝次交杯酒嘛！”

叶辛笑道：“好啊，怎么高兴怎么喝。”

……

晚上，我俩入了洞房后，翔对我说：“如果有什么不满意之处，多包涵啊。”

我说：“没有啊，我做梦也想不到自己的婚礼会是这样的，挺好的。”

翔说他也没想到会搞得这么有特点。他交代朋友们稍微布置出点儿“洋味儿”来，结果朋友们就都认真起来。专业的戏剧舞台设计师，一

认真，效果可不就像拍戏了。

“我妈当年是中学文艺委员，能歌善舞，插队不久就爱上了我爸。我爸曾是复旦戏剧社的留校生，演过巴金《家》里的大表哥，因为说了几句不该说的话，被发配到贵州去劳改。我妈由于爱上了我爸，连当宣传队员的资格也丧失了。她和我爸，当年没条件举办婚礼，这是她内心的痛点。咱俩的婚礼，未尝不是圆她的一个青春梦。只要她高兴，咱俩就应该高兴，对不对？”翔的话很中肯。

我说：“对。”

他还想说什么，我用吻封严了他的嘴。

而他，将我横抱起来，轻轻放在床上。他动作很绅士，像按剧情要求在做。

我指指门。

门关上后，他不再斯文，我也毫无羞意。虽然那早已不是我们的第一次，但或许因为真正成了新郎和新娘，互动才更加刺激而狂野。山洪海啸过去之后，我又一次想到了“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句话，想到我居然成了一位上海母亲的儿媳，想到我于是也得叫另外三个女人大姨二姨小姨，顿觉世间到处是缘，不禁感慨人生之不可预设。

婆婆叫孙丽华。

她的父母希望二胎是男孩儿，结果又是女孩儿，翔的大姨就被取名叫“丽婷”——取谐声“立停”之意。希望一执着，翔就有了二姨，取名“丽婕”。“立截”并没“截”住，执着变成了执拗，于是翔又有了小姨“丽娟”。执拗随之变成了执行，小姨才几个月就被“捐”给了翔的大舅家。好在大舅夫妇视同己出，小姨的成长非但不缺爱，反而特别受宠。并且，因为年龄小，后来躲过了“上山下乡”，属于“漏网之鱼”。小姨之被“捐”，非但没使姐妹之间关系疏远，反而成了日后双方都津津乐道的笑谈，常谈常新；也使两家亲戚之亲“更上层楼”，与我之被弃大相径庭。翔的母亲有三个舅，似乎是将翔的指标给“透支”了，翔一个舅也没有。

我想，若以中国民间的理解，“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句话，未尝不可以翻译成“人是自身缘的体现者”。“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识”——不由人不信。

翔问我在想什么？

我回了一句特深沉的话：“思考人生。”

他欠身看着我说：“具体道来。”

我就将我之被弃与他小姨之被“捐”的不同讲给他听。

他说：“人从一出生就是被动的。自从人有姓名以来，任何人的性别、体力、智能、相貌、姓名，都是被‘给予’的，谁都没半点选择的自主权。”

我问：“那你相信宿命喽？”

他说：“为什么要否认宿命？宿命无非就是天定的好运气或坏运气或不好不坏的运气。但人又是自为能力很强的动物……”

我打断他的话，不无忧郁地说：“明白你的意思，但运气很差的人，如果还缺乏自立能力，那就天生该一辈子受苦受难吗？”

他说：“所以世界怎样很重要。目前而言，在我这儿，国家即‘天’，说是‘上帝’也不夸张，对于‘天命’很差的人尤其如此。好的国家，当有能力帮助‘天命’很差的人改变命运，为他们的人生兜底。你当年的被弃，说到底是农村和城市生活水平的巨大差异造成的。想想看，如果我大舅家不是老上海人家，家底殷实，而是农村人家，那我小姨的命运当会怎样？我妈她们四姐妹的关系又会如何？……”

我哑然失笑。

翔问：“我的话可笑？”

我说：“那倒不是。你估计一下，全世界今天结婚的新郎和新娘，有几对会像咱俩似的，刚做完爱就讨论这样的话题？”

他想了想，郑重地说：“估计也就咱俩这一对。中国特色产生中国式的新娘和新郎嘛！”

我们收了一万多元彩礼。

翔坚决禁止他的朋友们出“份子”，但三个姨的红包是必须接的，“世伯”们的心意也只有笑纳——却之不恭。娟汇给我五千元钱，令我吃惊。

我和她通话时责备她“疯了”。

她说：“财大气粗嘛！咱们的两处店效益都不错，让你也高兴高兴。”

翔不许我动用那五千元，亲自存上了，说：“李娟家那么多穷亲戚，用钱的地方也多，适当时要变相还给她。”

那也正是我的想法。

我终于有了名副其实的家了，而且在中国的第二大城市上海。我前所未有的幸福。

我们的家在一条老弄堂里，是一幢洋式旧楼的亭子间，二十四平米。翔说，就亭子间而言，面积不小了。虽是亭子间，却阳光充足。婆婆没对我们的家究竟该怎样多作指示，翔的布置大体合我的意。不方便之处是与楼下邻居共用小小的厨房和卫生间。也没洗澡的地方。好在弄堂口有便民浴室，每次五角钱。

婆婆一人住在有电梯的小三居公寓房里，公公生前分到的。

婆婆有次不无歉意地对我说：“婉之，等我死了以后，那房子就归你俩。但现在呢，先让我享受享受。委屈你俩了，千万别计较好不好？”

我恭敬地回答：“妈，怎么会呢！我很喜欢我俩的家，但愿您健康长寿，成为百岁老人！您长寿是我和翔的福气。”

我的“校长妈妈”去世以后，我已经多年无“妈”可叫了，叫“妈”也使我幸福。在婆婆面前，我无师自通地变得嘴甜和会来事了。而在我

的“和”中，婆婆与丈夫和娟占的位置是同等重要的。她曾是贵州插队知青，和我是贵州人这一点，确实为我俩的和睦相处奠定了良好基础。

我的蜜月才享受了几天，李娟与我的一次通话就如急急令，迫使我立即启程赶回了深圳。

遇事不慌的娟方寸大乱——一天早上她推开药店的门，但见窗下一溜儿蹲着三男二女五个半大孩子，口口声声要见“小姨方婉之”。一问，皆神仙顶的，听说“小姨”在深圳发达了，是“成功人物”了，都来投奔“小姨”，要在深圳找工作，成为深圳人。听他们口气，有的似乎与家里打了招呼，有的分明是偷跑出来的。其中一个男孩虽不是神仙顶的，却也是乡一中的，仍属我的“小老乡”。

我回到深圳，见到了他们，的确都是孩子，一逼问才知道，只有乡一中那男孩快满十八岁了，另外四个孩子十六七岁不等。

我生气了，训他们：“你们还没成年，我绝对不替你们找工作，休想！”他们都眼泪汪汪的。

娟将我扯开去，小声说：“你那话太容易使他们误解，像是你有能力替他们找工作却偏不帮他们似的。”

我说：“我哪儿有一次替五个人找到工作的能力？气糊涂了。”我看着他们也没招儿，只得将张家贵请来，请他帮我出主意。

张大哥连连叹气说：“唉，唉，你婉之怎么就是‘成功人物’了呢！咱们神仙顶那些人的嘴呀，真不知怎么传的，把孩子们都给忽悠了！”

他认为绝对不可久留，万一哪个孩子出了点儿差错，多大责任啊！也绝对不可以替他们找工作，雇用未成年人是违法的。包括那个快满十八岁的，全都得送回去。那男孩高三还没毕业，快拿到高中文凭却没拿到，以后肯定有后悔的时候。他说也不能立刻替他们买票将他们打发走，那样他们会不高兴。他们一不高兴，谁知道会怎么说我和他两位“成功人物”呢？他们在大人眼中是孩子，大人相信孩子不至于说瞎话。那结果可不就是——不论他们将我俩说得多么不好，反正我俩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

张大哥认为妥善的办法只有一个——让孩子们在深圳住几天，陪他们到处玩玩，逛逛，保证他们吃好，喝好，住好；之后由他从公司派人将孩子们送回去。

我觉得张大哥考虑得周到，完全同意。

娟又说：“也别让他们住得太舒服，和花钱多少没关系。主要怕那样的话，你明明不是成功人物，感觉也有点儿像成功人物了。”

张大哥说：“对，对。”

于是他从公司调来一辆面包，由我将五个孩子送往我和娟住过的旅馆，为他们开了两个房间。

我回到药店时，娟刚将吊铺归整好。前几天五个孩子全挤吊铺上睡，她和她弟睡药架子之间的地上。

她说吊铺上一股臭脚丫子味儿，边说边喷花露水。

我没带多少钱，与翔通了次话，让他将娟寄给我的五千元再寄给我。他没那么做，怕我办事欠考虑，亲自带着钱也回来了。

以后的几天，药店终于恢复平静，娟和他弟又可以睡吊铺了，而我和翔则充当五个神仙顶孩子的导游。

几天后，翔陪孩子们回神仙顶去了。他说孩子们是冲着我才到深圳的，由张大哥的公司出人陪送不合适；而由我陪送回去，他又怕我太辛苦。

翔和孩子们走后，我白天负责药店，晚上与娟睡在照相馆。分开既久，互相间有聊不完的话。

娟告诉我，徐主任出事了，不再是电大副校长了——由于受贿被人揭发，受了降级处分，没脸再上班，提前退休了。

我说：“我来之前高翔还与他通过话，高翔好像不知道。”

娟说：“那你别告诉他，就当你也不知道吧。”

我问：“问题严重吗？”

娟说：“估计不太严重，严重还不关进去了？”

我又问：“那我这次要不要见他一面呢？我与高翔成了夫妻，也得感谢他。”

娟说：“随你。我和张大哥倒是常与他聚，我俩都装不知道，而他每次挺高兴的。”

我说：“那我也还是见他一次好，应该代表高翔给他份喜糖。”

娟说：“我安排。再让你知道一件事——郑宜然有对象了，身材不如我好，但容貌比我好。他俩有天出现在咱们超市里，却只买了一瓶矿泉水，我想他是成心气气我。”

我问：“你生气了？”

她说：“那生啥气？是我觉得我俩不合适，人家又没什么对不起我的地方。当时樱桃刚下来，我代表你送了他两箱樱桃。”

由我做东，李娟和张大哥作陪，请徐主任在郊区的渔家乐吃了一顿海鲜。还是张大哥想得周到，怕在市内请徐主任有顾虑。一到郊区，徐主任的情绪果然大为开朗。在音乐包厢唱歌时，简直可以说是兴致勃勃。虽然他曾是副校长，我仍按习惯叫他徐主任，他的反应依然愉快，如同自己一直是主任。冲这一点，我觉得他这人毕竟还是可交的。

张大哥开车将徐主任送到家，接着送我和娟，路上他说：“听人讲，他是中了官场上的局。”

我不懂，问什么是“局”？

娟说：“就是几个人串通一气，为谁下套，或者挖一个坑。”

我又问：“那对串通一气的人有什么好处？”

娟说：“官场上的位置是有限的，你下来，我上去呗。”

我还是不懂，继续问：“不是几个人串通一气吗？整下来一个，也只能上去一个呀，另外几个图什么呢？”

娟说：“倒也是。你这问题太深，我回答不了啦。大哥，你讲给她听。”

张大哥说：“不明白就不明白，没必要非明白。官场有官场的规矩，民间有民间的法度。成了朋友是缘分，不轻易失去一个朋友，这是咱民间的法度。民间人按民间法度待人处世，也是讲原则。”

那天晚上，我对娟说：“娟，以后咱俩见面的机会肯定少了，凡事你要三思而行，好自为之，千万提防别落入别人设下的‘局’里去！”

娟顿时落泪了，戚然地说：“你啥意思嘛，当面告诉我，我将失去你了？”

我也忧伤起来，握住她一只手，强笑着说：“你想哪儿去了？我现在不是成了上海人的妻子和儿媳妇了嘛。虽然我已经是深圳人了，却毕竟嫁到了上海，以后要在上海工作、生孩子、做母亲、相夫教子，总之……但咱俩不是都有手机嘛，往后交通会越来越方便，咱俩也会坐得起飞机了，谁想谁，半天后不就见面了……”

我没忍住哭了，娟反过来劝我，说我俩还是经济合伙人的关系呢，一条绳拴俩蚂蚱，无非就是绳长绳短的改变……

我回到上海时，翔已先于我到家了。

他说送孩子们的幸亏是他不是我——他一回去就被我二姐缠住了，魔怔似的只说自己和张家贵那事儿，埋怨我不重视她的托付，一直不给她回复……

他谆谆教诲我说：“这事儿你可一定要处理好，否则你二姐会大为不满。”

我问：“她明明是剃头挑子一头热，人家张大哥根本没那种想法，她却非指望我能促成，叫我咋办？”

他怼了我一句：“是你二姐不是我二姐，别问我。”

我看出那次贵州之行使他一肚子不高兴，内疚地说：“对不起，因为我，给你添麻烦了……”

他愣了愣，抱住我，叹道：“‘人是社会关系的总和’这句话，对我也是真理。既然做夫妻了，我也不能成为一个反真理主义者。”

我笑着怼了他一句：“谁叫你只以为我是名门之后，市长的女儿来着？”

他苦笑道：“你当时也没详细说明你的社会关系有多复杂呀。”

晚上我俩躺在床上时，他又说：“以前，作为一名热心于扶贫活动的艺术家，那是一回事。如今眼见生活在山区的某户贫困农家成了自己的亲戚，那就成了另外一回事。你二姐我不是也得叫二姐吗？我叫她二姐时，心里觉得怪怪的……”

我似乎听出点儿“我招谁惹谁了”的弦外之音，没接茬儿。

他又说：“娟寄给咱们那五千元，快花完了。”

我说：“明天我就开始找工作，不用你帮忙。”说完一翻身，不再理他。

他欲搂我，我拨开了他的手。

我流下泪来，因为自己的“社会关系的总和”，也因为人是选择性地编织社会关系的动物。对徐主任的事，翔其实是知道的——张大哥的话，就是‘成了朋友是缘分，不轻易失去一个朋友……’那句话，翔也说过，可见他对于自己与徐主任的关系，尚能以民间之法度来对待。但对于自己忽然多出了一个我二姐那样的“妻姐”，却难以当成“缘”了。

但一想到我也一样，我既理解他也原谅他了。

说到底，谁在本质上都只不过首先是人，那就得多原谅别人，对自己也没必要苛求——尽管我一心想做好人。

我四处投寄了多份简历，又满上海转了四五天，竭力推销自己。是的，为了将人生进行下去，我也无师自通地学会了推销自己，而且推销得像是一个根本不需要自我推销的人那么游刃有余。

原来世上有些事是可以无师自通的——这一感悟使我不再因自己的学历而自卑。我想我那种能力肯定与基因无关，我的父母绝不会遗传给我那种所谓优良的基因；它分明是后天形成的，可不论养父养母还是丈夫、李娟和张大哥，都不是善于推销自己的人啊——我究竟怎么会的呢？我很奇怪，却也颇为欣然——会总比不会好。

我终于找到了相当满意的工作——在明德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任职员。这是一家台湾独资公司，据说老板七十多岁了，经常台湾、上海两边跑，仍亲自担当麾下多家子公司的董事长。上海这家子公司的名字，显然来自“大明明德”四个字。

几位面试者对我的表现很满意，其中一位甚至小声对我说：“今晚睡个好觉。”

可是我带着录用通知书去上班时，情况却变了——一个陌生男子对我说，我只能在大堂当接待员了，原本属于我的职员工作被“更优秀”的人取替了。那么我只有两个选择：或者“另谋高就”，或者当大堂接待员。

我心顿凉。

他却又说：“工资不变。”

于是我决定留下——那儿离家近，散步似的，半小时就能走到。而且那份儿工资我也比较知足。

公司是一幢独栋的老式洋楼，大堂并不很大——但我的工作很单调，也很乏味，须端正地坐在接待台后，不许看书和报刊，更不许打盹。有人进入，我要请对方出示工作证。若对方是商客，要笑脸相对，询问事由，预约与否，彬彬有礼地请对方登记。

我的背后，悬挂着巨幅的摄影作品——雪地上，一位光着头的藏教

老僧拄杖而行，两边跟随六七条狗，看去都是野狗。其中两条，一左一右抬头看他。而他显然走很久了，雪地上的足迹跨距甚小，也不直，证明他已步履蹒跚。他那只拄杖的手，骨节突出，青筋隆起，瘦得无肉，老皮龟裂。风挺大——因为他的土红色袈裟的下摆向后飘起。从雪中戳出的蒿草的枯枝，也一律朝同一方向倒去。看不见他的脸，便也难知他的表情。

那是放大的翔的摄影作品，我在翔的摄影集中见过。

我坐在自己丈夫的摄影作品前当某公司的大堂接待员，使我心里每觉“怪怪的”，正如翔叫我二姐为“二姐”时的心理。

我眼前只存在两种动态现象——一个透雕为多层的大石球和一个中年女人。石球在石柱上，柱下有水涌冒不停，石球便不停旋转。我终日被那球搞得头晕目眩。人真是太奇怪了，心里越不想看什么，目光越不由自主地望向什么。

那女人姓吴，我叫她吴姐，江苏淮北人。她是清洁工，负责三层楼的走廊、厕所和大厅的卫生。每天上午十点以后，我才能在大厅见到她，那时她已够累的了。只有她出现以后，我的目光才会转移到她身上。上午忙完了清洁工作，她下午还要去帮厨。

负责后勤的人还给了我一项秘密工作——要我每天在一页纸上对吴姐的工作表现予以评价：好、一般、不好，我的“√”画在哪儿，将影响她的月终奖金。

我对这一“任务”很反感，起初拒不执行。可那负责后勤的小头头说：“你不配合可不行，这也是对你的信任。因为她在大堂的工作表现，只有你一个人天天看在眼里。”

于是我每次都在“好”字后边画“√”。

吴姐拖地拖到接待台旁，每次会拄着拖把歇会儿。那时我就主动与她聊几句。那对于我像充电，使我不至于犯困，能保持工作所要求的精神状态。

吴姐也喜欢与我聊。

她对上海人颇多负面看法，因为老上海人从前特瞧不起淮北人。

她说最不愿意擦电梯旁那几个大玻璃柜——里边的青花瓷瓶是老板从香港的拍卖会上买的，价格都在二三百万港元以上，属于古董。每次擦提心吊胆的，生怕发生什么闪失。

我问既然是贵重之物，为什么不妥善收藏而摆在明面呢？

她说：“资本家嘛，显摆呗！”

我从不与翔聊公司里的事，因为我的工作决定了我所知甚少。三个多月里，我一次也没见过老板，也无话可聊。

但有天晚上我忍不住问他，究竟想通过那幅摄影作品表达什么？

他反问：“你指的是中学语文老师们强调的主题思想？”

我说：“可以那么理解。”

他说：“摄影作品啦，绘画雕塑啦，一首轻音乐啦，可以有主题，也可以没有。”

我问：“你拍摄时肯定有主观想法吧？”

他说：“当时还真没有，站在高处抓拍的。过后曾打算以《路伴》定名，最后还是自我否定了。但作为作品总得有个名，所以在杂志上发表之前又定了《无题》。”

我认为《无题》比《路伴》好——明明是几条狗，看去还是野狗，以路伴言之，未免牵强。

他认为恰恰相反，非但不牵强，反而很贴切。只不过太实了，会影响另外可能引起的多种遐想，对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形成了限制。

那晚他与朋友们聚餐时喝了点酒，情绪挺亢奋，借题发挥，口若悬河，侃侃而谈。

他说所谓人生，不过就是一次岁月之旅，或长或短而已。没有谁宁愿自己的一生是孤独之旅，所以每一个人内心里都是需要路伴的。无人可以为伴，狗也行，野狗也行。他说在人世间，天使是绝对没有的，但好人是绝对存在的。一个人不可能只与好人形成“社会关系的总和”，那是根本不现实的。某些人比野狗还不如，他们也会自成社会关系之和。他们那“和”，还可能成为“硬核”。并且，他们往往戴着好人的面具，形成与好人的社会关系。所以人的一生，是与形形色色的路伴同行的一生……

我不以为然地问：“那么在你眼里，我也是路伴啦？”

他说：“当然啰。我们互为路伴，是同甘共苦，不弃不离的路伴。像有首歌唱的，‘你拥有我，我拥有你’。因为彼此拥有，人生之旅才不至于乏味。”

“以野狗为伴，下场不是注定了悲惨吗？一旦累倒，还不被野狗吃了？”

“没有谁的一生始终与野狗为伴，这种情况完全可以排除。但人的某一小段旅程，却有可能与野狗为伴。那当然是危险的事，不过你认真看我的作品会发现，那些野狗显得多么温良，它们看老僧人的样子多么特别，难道不像是在为他鼓劲儿吗？难道它们不像是他的护卫？一位形销骨立，随时可能被大风刮倒的老僧人，他和那些野狗的关系是怎么做到的？这一点当时既使我震惊也使我感动……”

聊人生路伴自然就会聊到孩子的问题。

他说就他个人而言，有没有儿女无所谓。不是超级富豪，亦非当代王储，谈不上有什么生儿育女的“使命”，一辈子不做父亲也不会觉得遗憾。但他父亲是独子，他自己也是独子，这就使他母亲对于第三代很是巴望。生儿生女都高兴，不生却万万不可。

他说：“我不仅是丈夫，还是独生子，这事你看如何是好？”

我说：“理解，愿意倾情配合。不过，以咱俩的能力，能培养出一个什么样的儿子呢？”

他听出了我与他的想法其实一致，抱我吻我，含情脉脉地说：“替我妈感谢你。顺其自然吧。但我有自信，会使中国多一个好人，你呢？”

我温柔地说：“也有。”

第二天我再看《无题》，于孤独与危机之中，确乎看出了几许和谐。

不料，当日却发生了一件不甚“和谐”的事——快下班时，吴姐又在拖地。阵雨刚过，电梯前水迹犹在。正那时，电梯门忽然开了，率先迈出一个人，为里边的什么贵客“开路”。电梯外除了吴姐并无第二人，那人的举动实属多余。吴姐侧身拖地，没来得及有所反应。而那人横着胳膊一搪，其臂如棒，搪在吴姐的后背。吴姐向前趔趄，撞倒了一个玻璃柜，柜与瓶同时破碎一地……

然而贵宾与随员并未停步，从我面前匆匆而过，转身消失在旋转门外。

“你没长眼睛啊？这么珍贵的东西让你给毁了，你拿命赔啊？！……”某部门的头头直指吓傻了的吴姐大加训斥，仿佛比我看得还分明；显然要由吴姐来承担后果。

其他人也指斥不休。凌言厉语众口如一——价值二三百万的古董，你怎么赔得起啊？估计把老家的房子卖了也只不过能赔个零头！……

斯时我仿佛觉得，背后摄影作品上的野狗都跃了起来，一起扑向那些男女，转眼间人狗合体，人形皆在，野狗化魂。

吴姐猛转身从我面前跑了出去。

那些人宛若未见——有的打电话报警；有的指挥保安围起现场；有的已取来相机不停拍照；还有的只知在那儿摇头顿足，扼腕叹息……

我有不祥之感，追吴姐而去。

不远处有立交桥。吴姐的身影已在桥上，我连呼速近，跑到她身旁，双手抓住她胳膊不敢放开。

她问：“人死了，是不是就可以不追究责任，一了百了？”

我说：“那也不能全怪你！”

她说：“可谁替我作证？”

我说：“我！”

她木呆呆地看了我一会儿，绝望地说：“可我打不起官司。我老家的新房才盖起，如果卖了，我一家以后住哪儿？小方，你就让我以命相赔吧！”

我说：“你的命比那个瓶宝贵多了，我不能眼看着你死！”

她企图挣脱，我只得将她紧紧抱住。在我的苦劝之下，她终于同我离开立交桥，随我回到我家。

翔正在家里做相框，看着坐在椅子上唰唰落泪的吴姐，听我讲完经过，沉思片刻，对吴姐说：“我认识你们老板，也许我能替你求个情。”

我问：“关系如何？”

他说：“还行。”

我突然发飙：“你怎么从没对我说过？！”

他说：“你在人家那儿上班，我告诉你那些有意思吗？”

他带上手机走到外边去了，十几分钟后回到屋里，庄肃地对吴姐说：“我向你保证，没事了。明天照常上班，任何人都不会向你问责。”

翔考虑得很周到，执意留吴姐吃饭，住下。

为那顿饭吃得丰富些，他亲自去饭店点了几道菜，并带回了一瓶红酒。给吴姐压惊，我俩反复劝酒，三个人喝光了一瓶。

第二天我和吴姐来到公司，见大堂已摆满椅子，有人说老板要亲自在大堂主持会议。每个人看我和吴姐的眼神，皆躲躲闪闪深不可测。

老板姓耿名识恒，是位瘦小的秃顶老者。那日我总算见到了他的尊容，其貌不扬，其声温润。

他首先做了自我批评——说自己不该一向从后门出入，入则直奔办公室，神龙见首不见尾，既严重脱离员工，对前门这边的情况也知之甚少。他说自己不能做到从今以后次次都从前门出入，毕竟车只能停在后院，但也会经常出入于前门的，遇见哪位员工了，互相问个好，说几句话，也算是种感情交流嘛。即使军队，上下级之间还需要起码的感情基础呢，况公司乎？

人们报以掌声和笑声。

我没鼓掌，也没笑。坐在我身边的吴姐在发抖，我握住她一只手。

耿老先生指着玻璃柜又说——它们之所以摆在那儿，乃因当时他采纳了环境设计师的建议。对方认为，有那两排瓶在，等电梯的人不会心急。想法有道理，但如今看来，动机与效果相反。不能将责任推给人家，毕竟当初我同意了……

“说重点！”我忍不住大声打断一句。话刚出口，连自己也对自己的无礼暗吃一惊。一时间肃静异常，坐在我前边的人都转身看我，目光如针，视我为捣乱分子。

耿识恒老先生接着说：“好。该说重点了。重点就是——那些都是廉价瓶，二三百元一个买的处理品。是我有一天闲来无事，亲自去瓷器店挑选的……”

又是一阵肃静。

肃静之中，吴姐小声哭了。

耿老先生继续说：“我要替自己澄清一下，我从没对任何人说过那些瓶多么值钱的话；何以出了贵重一说，也不必在此分析了。我承认我是个要面子的人，但我的面子一向用不着别人替我维护，也从不体现在这些方面。希望如此现象，以后在本公司杜绝。因为碎了一个廉价的瓶，使吴女士受到了不小的惊恐，耿某在此赔罪……”他深鞠躬。

他又说：“在此，我对一个人满怀感激。是谁我就不说了。没有她，昨天本公司也许摊上大事了。那么，我还有脸出现在上海商界吗？本公司还配叫明德公司吗？……”

会后，我被人请到了他的办公室。

“这是台湾著名的高山茶。”他亲自为我沏了一杯茶，陪我坐在沙发上，与我聊了起来。

他说他出生在上海，对上海有特殊感情；说他与我丈夫是朋友。

我说：“高翔昨天才告诉我。”

“是这样啊……我们不但是朋友，你丈夫对我和我夫人还有恩呢。先留个悬念，你回家问他……”

他亲近地笑，而我一头雾水。

“我看了你的简历。你是学企业管理的，我觉得投资部更适合你，你明天开始新的工作吧……”他起身为我的杯里加水。

我说：“企业管理与投资是两回事……”

他说：“凡我们公司投资的项目，也会派人参与管理……”

他没再往沙发上坐，坐到办公桌后去了，开始写什么。

我说：“我不愿意您因为与我丈夫……”我忽觉受辱，话就没说完。

他抬头望我，微笑着说：“你想多了。有的事，不必想那么多。我是商人，我想问题的出发点，一向以本公司需要为前提。也先留下悬念，以后你自会明白。你看我都在投资部的推荐表上签字了，就这么定了吧。”

“谁推荐的我？我不认识投资部的人，他们对我毫无了解……”由于自尊心作怪，我犯起倔来。

他却说：“不是请你别想那么多嘛，为什么非往多了想呢？世事本寻

常，一往多了想，似乎就俗了……我签完字了，那么定下来了？……”

十九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六——我已过了三十八岁生日，我的生命第三十八次与“国庆”和“中秋”愉快相逢，这种愉快（包括过生日的愉快）我从三四岁起就有了记忆。

我想一概的节日，也在人的“社会关系的总和”里，区别仅仅是——不同国家或民族的人，所过是不同的节日。

然而我要死了。

我的意思是说——我也许最长再活上几年，而短则几个月。甚至，很可能活不过二〇二〇年。

尽管如此，不论我的第三十八个生日，还是“国庆”和“中秋”，我都过得格外愉快，完全可以用“开心”来形容。亲人和朋友为此“周密策划”，我则尽量以最好的心情和最佳的精神状态予以配合。“最好”和“最佳”，是指我事实上所能做到的程度。亲人和朋友忧伤地“愉快”着；我忘乎所以地“开心”着。“开心”着他们的“愉快”，“开心”着自己所做到的“最好”和“最佳”。我因自己的配合能力而颇有成就感。

我小时候曾在养父养母的带领下看过一次京剧——剧名和内容早已忘了，只记得一名走路颤颤巍巍的老苍头的几句唱词：

老汉今年七十八，

好比路旁草一棵，

过了重阳秋八月，

不知来年活不活……

老苍头唱得特悲哀——那种悲哀我内心里也是有的，挥之再挥，无法挥去。

中国的长寿之人越来越多了。可我才三十八岁就将不久于世了……

我是多么的热爱生活啊！

热爱我平凡的、普通的人生之每一年每一月每一天，包括我三十八岁人生中的心碎时刻和无助的感受。

婚后我的人生发生了必然的改变。

第二年我和翔有了儿子。

儿子半岁后我的产假结束，重回明德公司上班，儿子主要由婆婆照看。有了孙子使婆婆喜出望外，她做奶奶做得特幸福，但那份责任也是她始料不及的。

翔的小姨曾对我说：“阿拉上海女子做婆婆做到吾老姐那样，是依福气，婉之依知足吧。”

我不但知足，而且感恩。

翔在摄影家协会改选时，主动辞去了副主席一职。他的说法是：“挺长时期没好作品了，惭愧了，应该让贤。”

而我明白，他不愿说的考虑是——他那副主席是专职副主席，要坐班的。他在深圳的两年，是深圳市委宣传部出面向上海文联借调的。借调期已过，如果他不主动请辞，继续将专职副主席当下去，那么作为丈夫、父亲和儿子，他在尽家庭责任方面就分身乏术了。他是孝子，不忍心看着老母亲带孙子带得那么辛苦而心安理得。

他也是好丈夫——我的老板是他的朋友，他希望我少受家事拖累，工作表现出色，所以宁愿自己有时间多分担一些家事。

当然，也有经济方面的考虑。有了儿子，开销大了。儿子要入托、上学，不预先存下笔钱，以后用到时会犯愁的。他与一位摄影家朋友合开了一处专照婚礼照和孕期照的艺术摄影馆，收入多了不少。

以前的他，是艺术追求第一，作品获奖第一，兼顾收入；有了儿子

以后，反过来了，变成收入第一，兼顾艺术追求了。而且，持一种能兼顾则兼顾，兼顾不成也无所谓的态度。

由于他的变，坊间对他的负面议论不少。有人还在报上发表了文章，不点名地批评他。文中有两句话很使他受伤——“艺术家一旦为金钱俘虏，其第二生命就终结了。”

他尽量对我“封锁”那些关于他的负面舆论，而我作为他的妻子又岂能一无所知？并且，那些负面舆论，一度也影响过我的情绪。

有次他酒后问我：“是艺术家的艺术生命重要，还是艺术家的儿子成长中的生命重要？”

我不知该如何回答，只有默默吻他。

每个人都只能在现实面前低下自己高傲的头颅——我认为在现实面前明智地妥协与勇于向现实挑战都是人应必备的能力。彻底否定了前一种能力而一味鼓吹后一种，是有毒的文化现象。因为人生不该类似角斗士。

我和李娟的关系也发生了改变——我成为嫁到上海的深圳人以后，事实上已不能与娟在深圳“同舟共济”了。娟又开了一家超市，两处超市加一处药店，够她操心够她忙碌够她辛劳的。仅仅因为我当年出了几万元“创业费”，我便成了理所当然的“持股人”，然后不劳而获地“分红”，这使我每思每愧，却不知该怎么办好。

儿子一周岁时，我收到了娟按东北习俗寄来的“贺岁”钱；我明白那就是“分红”，只不过她太了解我，换了种说法。

“五万元也太多了，五百元就不少了……你认为呢？”翔也显然大为不安。我看出了他已有想法，在试探我的意思。

“和你的感受相同啊。”我遂将自己的惭愧倾吐而出。

他说：“你好朋友可是只有一个肾的人，咱们不能忘了这一点。她太不容易了，三个店的效益不错，那全是她和她弟起早贪黑没假没节地努

力的结果。咱们和她的情况也大不一样。你我有工资，上海和全国比还是工资高的城市，我除了工资，另外还有收入。我妈也有退休金，她花不完，每月还能存点儿。可娟不同，她和她弟至今在深圳仍没有属于自己的住房，当然往前看肯定不是回事儿。她在农村又有那么多穷亲戚，这一点咱们也不能忘了……”

“你是怎么想的直说，别绕弯子。”我犯急了。

“你退股吧。”翔的话把我给说愣了。

“有句话我以前说过，现在再说一遍——娟是有经商头脑的，也有一股子人生的闯劲儿，这两点都是你不具备的，老实说连我也不具备。你俩别再一条绳拴俩蚂蚱了。再那么下去，对人家娟太不公平了。每次听你俩靠手机讨论经营上的事儿，我都替她累心。剪断那条绳，她反而会飞得更高更远。蚂蚱不是只会蹦，也会飞……”

翔那天是抹下脸了，一点儿不给我留面子，把话说得特直接。“可……我如果坚持那么做，她会受不了的……”

“这事儿你处理不好。你跟她那么说，她当然会跟你犯急。如果你同意，我来办吧。”翔的想法我也有过，我便授权由他来“解决”了。

当时，深圳有家印刷公司，叫“雅昌”。水平很高，常在国际上拿印刷评比大奖。上海摄影家协会要在“雅昌”印优秀作品集，翔与“雅昌”的老板万杰也是朋友，于是主动请缨前往深圳洽谈——由他出面，价格上会打折扣，这正中领导下怀，他的领导很高兴地批准了。

翔从深圳回来后，公私两项任务都完成了。

听他说与娟谈得很好，我没追问他究竟怎么谈的；但我内心里是挺怀疑的。我太了解娟了——一想到娟的内心感受会怎样，我宁可不问。

果然，晚上娟向我“问罪”了：“婉之，你什么意思啊？你让高翔来逼我对那事儿表态，我能不……”她在深圳那头哭起来了，哭得那叫伤心，连她弟从旁劝她别哭的话我都听到了。

“我没逼她！我冤枉！……”在我旁边的翔委屈又尴尬。

我将他推开，对着手机大声说：“娟，那事儿就那么定了，以后不再提了。现在认真听我的话——第一，趁目前房价还没涨，赶紧把房子买下，贷款也要买，最好一次到位。第二，个人问题还是要考虑，别不当回事。第三，翔对你在经商方面的能力评价可高了，你完全可以自作主张……你明白我想说什么，我对你充满希望啊娟！……”我也不禁流下泪来。

那一次我俩聊了很久。

娟所以伤心，是因为翔坚持只撤股，不分利。二人争得面红耳赤，翔最后才不得不多收下了一万元。

都说上海人在事关钱的问题上斤斤计较，我的丈夫可不那样，他做人做得特“大器”。

我有翔那样的丈夫，也感恩生活。

我儿子两岁时，娟在深圳又开了一家服装店。以后她一年至少来上海一两次，为店里亲选服装。她每次来到我家，我家的气氛都像过节一样。她也认识了我婆婆和翔的三个姨，以及翔的朋友们，大家都很喜欢她。

因为与我的关系，娟的那个“和”也不是从前的“和”了，“绝对值”扩大了。

名言果然是名言！

娟告诉我——她听从了我的建议，贷款为自己和弟弟各买了一套六十几平米的住房。

“放心，还贷没问题。我把药店交给我弟负责了，他自己招聘了一名中医学院毕业的姑娘帮他，那么手续上也符合规定了。我那套我还贷，他那套他还贷。得给他压力，小百姓的人生，没点压力还行？女孩是湖南的，他俩关系处得挺好，但愿以后能成夫妻，那我当姐的就省心了。”

娟的话自信而又满怀憧憬。

我心大悦，也十分感动——为娟对她残疾弟弟的那份爱。

那日娟走后，翔问我为什么高兴异常？我将娟的话告诉了他，他也十分高兴，连说：“祝福她们姐弟俩，祝福她们姐弟俩！你退股退对了吧？否则，娟下不了买房的决心啊！……”

我第一次听到一个人那么发自内心地为非亲非故的人生而祝福，并且该人是我丈夫，这使我倍觉幸运——幸运于自己嫁对了人。现实中，发自内心地为别人的人生祝福的人是不多的，何况还非亲非故。尽管我涉世未深，但对此点已心知肚明。

我和娟虽然不再是“拴在一条绳上的两只蚂蚱”了，关系却更亲了。

儿子三岁那年，养父到上海来看我。他已完全赋闲了，这种日子使他找不到北，处在极不情愿的磨合期，似乎一下子从心态上老了。婆婆对我养父的到来持热情洋溢的欢迎态度，一有空就主动带我养父逛街，四处参观，还看了两场电影。

一天，翔对我说：“咱俩的生活要出新状况了。”

我一愣，问是好的那种还是不好的那种。

他拐弯抹角地说：“很难下结论。同一种状况，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感觉。”

我急了，催他开门见山地说。我对那时的生活颇满意，唯恐出现不好的状况。

翔便直截了当地说：“我妈对你爸，产生黄昏恋了……”

我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

“你爸毕竟是当过市长的人，还是当年的老大学生，如果你爸眼眶高，我妈遭遇了‘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的下场，而且自尊受打击还是你爸造成的，那我这个儿子太心疼我妈了……”翔说得特忧伤，仿佛事实已然

了。

“可……可……就算我爸也有意，那样……好吗？……”

我张了几次嘴才说出话来。虽然非属不好的状况，却太使我惊诧了。

“如果落花有意流水也有情，那就只剩下咱俩什么态度了，你什么态度呢？”

当时我俩正吃晚饭。翔不吃了，也将菜盘子从我面前移开了，仿佛我与他的态度一旦相佐，就不许我吃那顿晚饭了。

“你先说。”

我只得放下了碗。

翔坚持道：“不，你先说。”

我说：“别人会怎么看？”

“先别管别人怎么看。”

我婉转地说：“那就顺其自然吧。”

“这叫什么态度？等于没有态度。”

我只得又单刀直入地说：“能那样也挺好。我爸多了个儿子，我呢，既是媳妇，也成了女儿……”我忍不住笑了。

翔说：“严肃点儿，你说的是心里话？”

我说：“真人面前不说假话……”

翔打断我道：“就要你这句话！”

他起身去取来啤酒，倒出两杯，要我与他干杯。

我问：“这就庆祝呀？”

他说：“祝福你爸和我妈。”

我说：“流水到底有没有意，咱俩还不清楚呀。”

他说：“也先别管。咱俩态度一致了，可以起助推作用嘛！干！等等，重新来过，为了你爸和我妈的晚年幸福，咱俩得喝交杯酒！”

上床后，那个话题成了我俩的核心话题。翔讲他妈的往事，我讲我爸的往事；间或也会讲到他的“馆员爸爸”和我的“校长妈妈”。非但没有对各自的爸妈有负疚感，反而有告慰之感。仿佛大功一旦告成，也替各自的亡父亡母了却了遗愿似的——不，不是仿佛，事实如此。

思想认识一旦统一，我俩情到浓时的一番“云雨”，都做得激情燃烧。

而实际上，我俩起的作用只不过是微小的，轻推了一把而已。养父决定回去的前几天，一起在婆婆那儿闲聊时，我按“既定方针”不失时机地说：“老爸，我婆婆替我和翔带孩子劳苦功高，你陪她回咱们玉县老家住几天，到处玩玩，使我婆婆放松放松行不？”

养父看着我婆婆说：“好啊，只要她愿意，我保证完成任务。”

我婆婆小女孩似的红了脸，低下头细声说：“我愿意，怎么会不愿意呢？就是……”

翔赶紧说：“不是有我嘛，我负责接送孩子！”

婆婆看着我养父，含情脉脉地问：“那，能定下来不？”

养父一脸庄严地承诺：“就这么定了。”

结果养父和婆婆提前两天双双离开了上海——那显然是他俩迫不及待之事。我和翔的看法是，他俩早就心心相印了，只欠有谁往一块儿轻轻推一下。都没想到推的是儿女，于是水到渠成。

婆婆从玉县回到上海后，仿佛年轻了十岁，幸福常挂脸上。

几个月后，养父和婆婆领了结婚证。没办婚礼，只请少数亲人朋友

吃了顿喜宴。

我的担心是多余的。知道的人都用上海话说是“老好老好的事体”，一句闲言碎语没听到。

我养父又变得开朗了，找回了幽默感。也又开始重视自己的仪表了。

上海老妈一旦再婚，比年轻女子还善于做娇妻，我更是自愧弗如；而我经常看出，我养父特享受那一点。

翔有次说：“亲爱的，你要向我妈学习。榜样就在身边，为什么不虚心学习呢？”

我就学婆婆的样子和语调说：“阿拉学也要有个过程嘛！”

那一年，娟那边也发生了令我无比惊诧的状况——先是，她与我通话时告诉我，张家贵大哥被查出患了小脑萎缩症。那次通话主要是说别的事，娟只不过附带着提到了一句，听来她当时也没太放在心上。我也和娟一样，视张大哥为贵人。娟没太放在心上，但却引起了我的重视。通话结束后，我问翔要紧不要紧，翔说以张大哥那种岁数，确认为小脑萎缩也不必多么慌张。许多人年过五十以后，小脑都会不同程度地发生萎缩。翔各方面的知识都挺丰富，听他那么说，我遂放下心来。

三个多月以后，娟又一次与我通话，劈头就说：“婉之，我结婚了。”

太突然了！

我愣了几秒钟才回过神儿来，不满地责问：“你可真能保密呀，跟什么人啊？”

娟说：“张大哥。”

我又愣了几秒钟。

“就是张家贵。”

我接着可就不只愣了几秒钟了。

张大哥可比娟大二十六岁，快六十了！

手机那头，娟又说张大哥的病症发展得极快，走路已经不稳了，连医生都没料到。并且，也基本上束手无策。

娟说：“照那样的速度发展下去，一两年后他可就是废人了。”

我不知怎么说才好。

娟说：“他是好人。”

我仍呆着。

娟说：“我要趁他还没成废人，让他过上一两年是丈夫的生活。”

“……”

“你和翔都很忙，又有了孩子，千万别过来了。几天后我要为我俩办场婚礼，新娘子穿婚纱那样式儿的。你代表高翔给我发条祝贺短信行不？我要让人在婚礼上念。”

“行。”我口中终于吐出了一个字。

合上手机后，我将娟的话复述给翔听。

翔说：“唉，张大哥太不幸了，娟那么做太符合她性格了！发什么祝贺短信啊，咱俩之中必须有一个人去！”

我犹豫地说：“咱俩都去呢？”

翔不加思索地说：“好，都去！”

正巧我养父又来上海了，他知道后，主动说：“李娟是个好姑娘，我也去。”

于是我成了伴娘，翔成了证婚人，养父代表我们的五口之家表达了由衷的祝福。他的话本是没什么问题的——从一座新城可喜的日新月异

的发展，谈到年轻人在深圳的创业精神之可贵，再谈到人生的可把握性，特符合他的身份。令我暗吃一惊的是，他居然也谈到了他与我婆婆的晚年结合！估计是因为长久没登台讲过话了，一说开去，收不住闸了。然而他获得了热烈的掌声，娟情不自禁地拥抱了他，张大哥落泪了，向他深鞠一躬。

过后我对翔埋怨道：“咱爸不该说咱们家的事，没必要。”

翔却说：“我觉得没什么不好。通过现身说法，表达理解，意在为娟和张大哥堵住别人可能的闲言碎语，咱爸用心良苦。”

不久，我收到了二姐的信。

我与二姐并无书信往来，也没通过话。但我依然履行着承诺，定期给她的儿子赵凯寄钱——他已考上了一所省内的大学，花销大了，我寄给他的钱也多了。

二姐肯定是从他那儿知道我家在上海的地址的。

二姐的信毒汁四溅。除了没骂脏话，种种诅咒无所不用其极。

原来二姐对自己与张大哥那事儿，从未彻底死心，并且仍巴望着某一天忽然由我向她传达了她的梦寐以求的福音。一个人对一件完全是一厢情愿之事的执迷不悟，令我匪夷所思。现在可好，我非但没助她实现梦想，反而将自己最好的女友和张家贵“撮合”成了夫妻，我和丈夫和养父还都前往深圳参加了婚礼，这对她的刺激非同小可。换位来想，是可忍孰不可忍？我不“撮合”，已有三处店面的李娟岂会嫁给大自己二十六岁的张家贵？图的还不是能靠住张家贵这位老板吗？——从字里行间不难看出，以上想法是多么的使我二姐绝望又愤怒。

那封信同样使我愤怒异常。

我能换位思考，却无法做到不生气。

翔见我气得发抖，将信要过去也看了一遍。

他奇怪地问：“你二姐怎么知道得这么快？”

我告诉他玉县人在深圳有同乡会。

“世上竟有你二姐这样的人！难道她忘了我们还在供她儿子上大学吗？”翔将那封信撕了。

我说：“看来我以后不能再回神仙顶了。”

“那就不回去！永不回去又怎样？我们的生活无法继续了？！”翔气得拍起了桌子。

我暗下决心，不再给赵凯寄钱了。然而到了该寄钱的日子，身不由己地还是去了次邮局。

有时，责任也具有强迫症的特征。

儿子四岁时，我在明德公司也整整工作了四个年头了。四年间涨了三百元工资，钱虽不多，但毕竟对我的工作状态是种鞭策和肯定。四年间我也积累了不少工作经验，具有独当一面的能力了。

我丈夫与我老板的特殊关系基于这样一件事——耿老先生是自驾游爱好者，我丈夫也是。只不过耿老先生开的是豪车，我丈夫经常租摩托。

豪车也免不了会出故障，在西藏，耿老先生的豪车过浅河时侧翻了，他的脚踝扭伤了。翔恰巧骑摩托经过那里，分两次将耿老先生和他老伴载到了附近的藏民家。但自从我在明德公司上班后，他俩并没见过面，因为耿老先生是满世界“飞行”的人，每年也就到上海一两次。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不过每年春节，家中都会收到耿老先生的贺年卡和一份礼物；翔也同样回赠。他俩并不通手机。或者，通话我也不知道。

一日，办公室告诉我，耿老先生下午要见我。

“我此次来上海，与你谈次话也是重要的事之一。”我刚一坐定，耿老先生就这么说。

他问我是否还记得，当年将我调到投资部时，他曾说过我日后自会明白原因？

我不记得了，却说记得。

“那么，先看看这个。”

他给了我一份企划书——没想到他对贵州那么了解，居然知道贵州有处山区叫神仙顶！而神仙顶与台湾高山地区海拔接近，气候相似，虽然并不靠海，却是大陆山区气候湿度最适于生长台湾高山茶的选地。他要将高山茶移植到神仙顶，培育出一种新茶。他说他夫人是贵州人，向贵州投资助贫，是他夫人的夙愿，也是他此生必了之要事。

“以前我和我夫人认为我们首先是台湾人，同时是中国人。现在的我们，认为自己首先是中国人，同时是台湾人。中国的发展成就举世瞩目，我们为大陆感到高兴。新茶的名字我都想好了——以后的商标上将有这样的字句：中国新茶，‘高贵红’‘高贵绿’，听起来多喜人啊，是不是？其实呢，我一直在关心你的工作情况。我认为你现在已经完全有能力担当项目主管了，这个项目的实现非你莫属。你有别人没有的优势——你是玉县人；你们方家在玉县口碑良好；你父亲当过临江市市长，你的人脉资源大可利用！所以，我要当面将这个项目的交给来做，希望你别以任何理由推诿。我们现在就将此事确定下来，行不？”

我首先想到了我那可怕的二姐。是的，我已觉得我的二姐有些可怕了。

但耿老先生的一番话深深感动了我。

我肯定地说：“行。”

我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了。

丈夫、婆婆和养父一致支持我。娟也鼓励我。亲人朋友都为我终于有机会担当重任而为我高兴。

不料，我又出现在神仙顶的第一天就遭遇了我二姐。当时几名乡干部正陪我在山区考察；我二姐预先获知了消息，双手叉腰堵住了我们的去路：“方婉之！你个不亲骨肉亲外人的贱货，你还有什么脸回到神仙顶？你为什么要坏我的好事？要不是因为你，如今成了老板夫人的是

我！我儿子也不必再花你寄给他的臭钱了！……”

那日我领教了泼妇的真正样子。

我又气得浑身发抖，却没到说不出话的程度。我义正词严地驳斥：“何小菊！我寄给赵凯的钱每一元都是我从工资里省出来的，都是干净的！如果你认为他不需要了，我以后不寄就是……”

“不寄？你敢！以前不寄可以，现在想不寄？晚了！谁叫你坏了我的好事，断了我的财路？你若不寄了，我到上海去臭你！让全上海人都知道，你跟张家贵早有一腿！你为了讨好他，才撮合……”她越发信口雌黄了。

乡干部看不过去也听不下去，纷纷上前批评她。谁批评，她骂谁。我们只得一起转身，另择一路。她却不肯罢休，紧跑几步，继续阻骂不止。

忽然天降救星。不是别人，是我大姐何小芹。

何小芹一言不发，抡圆胳膊扇了何小菊一记大耳光。

何小菊被扇呆了。

不待她撒野，何小芹又给了她一耳光。紧接着，猫下腰一头朝她撞去，撞得她连连后退，一屁股坐在地上。

说来也怪，那何小菊站起后，不敢正眼看我大姐，而是拍拍后身土，自己跌了一跤似的，转身飞快地走了。

我大姐对我说：“婉之，咱们何家太难为你了……”

我抱住我大姐哭了。

在我大姐家，大姐夫唉声叹气地说：“婉之啊婉之，你怎么这么个命呀！你看你大姐，生活好了，儿子出息了，家乡面貌变了，她的病也好了。可你二姐，我看她是受了你二姐夫那事儿的刺激，也疯了。一个疯过的姐好了，一个一向正常的姐疯了，你们何家冒犯过哪路神仙啊，让

你受这份儿牵连？别回来了，听我的，以后再也别回来了，断了与神仙顶的一切关系吧！”

我大姐也平静地说：“听你大姐夫的吧，他说得对，永远别回来了。我如果想你了，我以后会去看你。”

乡干部们却急了，都反对我大姐和我大姐夫的话，认为我对神仙顶有份责任，必须经常回来。否则，好端端的一个大项目跑了咋办？

陪我考察、开会、调研的，不仅有乡干部，也有县农业局、扶贫办的干部，怕再遇到我二姐，大家都难堪，于是提前派人把守住我二姐家大门，不许她离开院子。那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不那样可怎么办呢？结果，县纪委、公安局、法院、报社电台，就会经常收到我二姐的控诉信，控诉我勾结各级干部迫害她。

有人说我二姐是真的精神失常了，也有人说她是装的，为了骗取低保。不管真的还是装的，反正我因为她而出名了。

将好事做成功的过程，往往也是伴随着低俗丑恶的过程。有时陪同我的只不过是必要的几人，可一到吃饭的时候，呼啦啦就来了一二十人，两桌还坐不下，而且带我去的是一次比一次高档的饭店，顿顿上酒。

不少中国人太将白吃白喝之事当成人生一大快事了！

我也开始领教索贿和变相索贿的勾当了。钱如果没打点到，似乎某个章就绝对盖不成。我当然有一笔可自行支配的项目启动资金，但那笔钱如果那么花，会大大影响我的工作热忱。

各级纪委便也收到了我的实名举报信。于是有的干部受处分了，有的干部被免职了。而我，也就有了仇人。

那时的中国，微信虽然还未发达，网站信息却已铺天盖地了，“自媒体”现象已成气候。攻击我的谣言中最无耻且恶毒的一条是——我与我养父已长期存在“暧昧关系”，那实际上等于是“乱伦”的暗示。当年我亲我养父的一张照片在网上疯传，后边的跟帖尽是污言秽语。

养父是那种恪守“持身当如玉无瑕”的人，在官场上虽已经历了种种磨砺，却从没面临过那么卑鄙的羞辱。

他的变化使我相信了“一夜白头”不是妄说。幸亏他具有强大的心理承受力。

婆婆也是特别理智的女人，居然能十分淡然地对待那事。翔是愤怒过的，在家里摔过东西骂过脏话，过后又极心疼我，劝慰我，自恨无法变成一块足以保护我的盾。

那场攻击，委实可令一个关系并不良好的家庭陷于互相猜疑的危机，进而导致解体。

感谢命运——我有一个关系良好的家庭，亲人们之间反而更贴心了。

为了摆脱聚蚊成雷的厌烦心情。翔在那年冬季去了一次内蒙古。十五年来，他一直追踪拍摄一对蒙古族双胞胎少女的成长，那是他的一组大作品，他的内蒙古之行也是不泯的艺术之心使然。

但他在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风雪中失踪了整整一天。

那一天我远在神仙顶。

那一天我精神崩溃了。

那一天婆婆突发心脏病住进了医院；一头白发的养父充当她的“护工”。

那一天另外三个家庭进入了应急状态——翔的小姨将我的儿子及时接到她家去了；大姨和二姨带着临时凑足的钱也赶往医院，协助护理和完成住院手续；大姨父和二姨父则买了机票辗转飞往内蒙古。

何谓亲人，现实再次给出了诠释。

翔所具有的自救能力使他保住了性命——他寻找到了一处坡地，用双手快速地扒出了雪窝，与他的马一起卧在雪窝里。而真正使他和那匹

马幸免于难的是耿老先生。他与翔当日通过话，内蒙古那场暴风雪引起了他的关注，与翔失联使他意识到了情况严重，遂以公司名义租了一架内蒙古的直升机；第二天上午，翔的大姨父和二姨父从直升机上发现了翔。

翔被严重冻伤，担心自己的脸以后不成样子了；担心自己的双手以后举不动照相机了。再乐观的男人也有陷入空前悲观的时候。

作为他的妻子，我不能不反过来扮演他的心理医生——赶鸭子上架也得上，不上可怎么办呢？那一时期我读了不少心理学方面的书，自认为将跨界角色扮演得挺到位，也领悟了“休戚与共”四个字在夫妻间意味着什么。

公司的人们有种说法，认为老板的作为是对我工作精神的回报——我即使陷入了灾难性的困局也未言放弃，这一点使他心生敬意。而我清楚，老板的义举，也是在回报我的丈夫。

我不能放弃。

一件有益于扶贫一方的事，再难我也要坚持做下去。

一旦放弃，岂不成了一场笑话？

我面对的是一块巨幅的玻璃，擦得那么的干净。两侧有雪白的窗帘——这边是我和两名护工；那边是脸上尚未褪疤的丈夫、一头白发的养父和化了淡妆的婆婆。婆婆和养父之间是一名英俊少年，是我和翔的儿子。

癌细胞在我体内又扩散了，我必须接受第三次手术。

亲人们都隔着玻璃望我，做必胜的手势，为我“加油”。

我也望着他们，感受着亲情的珍贵和他们给我的力量。

娟从深圳赶来了，将她三岁的女儿举给我看。

我笑了。

张大哥已不在了一——那孩子是他和娟的。

娟接管了运输公司。她已是深圳某区的政协委员了，而且是那个区的商会副会长。确如翔所预见的，她具有无限的经商潜力，将她的事——不，应该说那已是事业了——做得有条不紊，风生水起。

外甥小赵凯也出现了。

他的到来我没想到。

我这个外甥由于他妈对我的怨恨，一度与我的关系也挺别扭。

我做过第二次手术又去到神仙顶的时候，一天，在乡招待所我住的房间里，我俩见过一面，我养父也在。

他当时已参加工作，回家陪他母亲过春节。

我问他在从事什么工作？

他说在一家网站任“主笔”，并将他颇为得意的几篇文章给我看。

我看后甚不以为然，指出那不是任何意义上的文章，只不过是一篇抓住一点不及其余，甚至断章取义的人身攻击。我这么说，是因为我对人身攻击有切肤之痛。

他问：“你把我看成喷子？”

我说：“你可以那么理解。”

他又问：“喷子和批评家有什么区别？”

我说：“我无法用几句话讲清楚，两者肯定是不同的人。”

他说：“凡讲不清楚的都是没区别的。我要做‘名喷’，称得上是讽刺家的那种，专业水平极高的那种。”

我更不爱听了，皱眉道：“世界上从前没有一种专门的职业叫讽刺家，以后也不会有什么专业的喷子，那算什么鸟职业。”

他也不爱听地低下了头。

我苦口婆心地说：“赵凯，换一种正经工作吧！”

他猛抬头悻悻地反驳：“我的工作怎么就不正经了？我写一篇千字文两千元，一字两元，我现在的工作是我收入最高的工作，我已经找到了好感觉，我已经有了成就感！”

我被怼得一时语塞。

养父那时也看完了他的得意文，插言道：“孩子，你小姨说得对，受雇于人，今天捧捧这个，明天黑黑那个，长期下去会没了自我，的确不能当成正经工作……”

他猛地向我养父转过脸，冷言冷语地说：“你知道找到挣钱多点儿的工作有多难吗？我是‘211’毕业的吗？我是‘985’毕业的吗？挣钱多点儿就没了自我？挣得少反而有自我了？什么工作又不是受雇于人？存在的即合理的……”

满头白发的养父被怼得红了脸——还从没有人当着我的面怼过他。

我不禁呵斥：“放肆！”

赵凯就又低下了头，那样子内心很不服。

我说：“我累了，你走吧。”

养父也说：“是啊，你小姨两个月前又做了第二次手术，这你也知道……”

他却说：“我也不只是来看她的，我还有正事没谈。”

我不得不问他什么正事？

他吞吞吐吐地说要向我借十万元钱，说那家网站正重新合股，如果有十万元参股，那他以后就是小股东了。

“十万元对你算什么呀？小姨你就再成全我一次吧！……”他的双手

抓住了我的一只手。

我抽出手，正色道：“十万元快是我一年的工资了。我和我丈夫都是工薪族，我家不是大款人家，我没钱借给你参股。”

“小姨，你跟我哭穷我能信吗？”他冷笑起来。

我对养父说：“爸，你替我说那个字。”

养父说：“女儿，我不能。”

我只得自己说了那个字：“滚。”

他愣了愣，起身便走。在门口站住，背对着我说：“方婉之，我会把你寄给我的钱还你的，加上利息。”

他出门后，我问养父：“爸，‘坏人变老了’这话，是否也意味着有人从年轻时就很坏？”

养父沉吟良久，拍拍我肩，也走出去了——我望向窗外，见他在大口吸烟。

后来他说他代我给赵凯写了封信。

“爸，有些事是没必要的。”我只说了这么一句，懒得问他怎么写的，也懒得说别的。

.....

赵凯的出现使我心情复杂，看他不自然，不看他也不自然。

他却目不转睛地看我——抻着一张A4纸，上面写了两行粗笔字：“小姨，我换工作了！”

我笑了，朝他竖起了大拇指。

一名护士指着一扇门柔声细语地说：“方婉之，咱们该进去了。”

另一名护士随即去拉窗帘。

我急忙说：“两位好妹妹，求求你们，再等几分钟。”

就在那时，外边匆匆来了两名军人，一男一女——男的是杨辉，他已是一名二副了；女的是他妻子，一名军医。他俩也有儿子了，论辈该叫我“姨姥”，我曾见过，又聪明又礼貌，将来肯定是个有良好教养的青年。

他俩一出现，别的亲人闪开了；他俩因为来晚了，反而占据了中心位置。他俩一齐向我敬军礼。

我第三次笑了。也流泪了。

电动窗帘徐徐合拢——玻璃壁如同宽银幕，我仿佛躺在轮床上看电影。

我被推进了手术室。

我爱生活，我爱生命。

我平凡，我普通，我做得最成功的事就一件——我使台湾高山茶在贵州神仙顶漫山遍岭地生长着——“高贵红”和“高贵绿”已打开了国际市场，颇受欢迎。

我不想否认我是一个不幸者，还不到四十岁就已做三次癌切除手术了，这当然是不幸啰。但我却一直否认我患癌症是被气的——也许这符合病理学，并且符合一部分事实。然而我更愿承认是我的宿命如此。

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还是从自身找原因对头。这么想更能使自己心平气和地面对现实，也有益于我再一次战胜癌症。

我不至于死在手术台上这一点可以肯定。

术后我又能活多久？这个问题我已不再去想。当我不再去想，一不小心又成了“抗癌明星”；这是我年近四十唯一获得的“荣誉”。我对这顶“桂冠”并不真的感到光荣，对人能否“抗癌”心存怀疑；无非就是别陷入自哀自怜的坏情绪的泥沼而已。我的体会是——当人真的能心平气和地面对“坏命运”，连命运之神也会刮目相看。果有命运之神的话，她或

他的工作不过就是电脑般的工作，是某种神秘程序的自动锁定。即使那程序是他们参与编制的，估计也无法操控每一次的“抽签结果”。所以，对于命运之神的“工作”，我也采取“理解万岁”的态度。可我既已是“明星”，我便也做了些“明星”该做的事——我在沪深两地组建了癌症病友网站，还主编了一份民间的刊物《与癌共舞》，颇受癌病友喜欢。

紫外灯还没开亮，医生和护士在为手术做最后的准备。他们的动作轻得近乎无声。谁偶尔看我一眼，眼睛便会眯起。如果没有口罩遮住，我会看到友爱的笑脸。我在他们心目中不太一般，他们尊敬我。

趁那短暂的时刻，我又开始思考。被全身麻醉的人其实就是“死去”，倘没醒来，那种死法不啻是一种幸运。在大手术台上思考，如同在生死交界处与自己对话——我思故我在嘛。不是谁都有多次这样的机会，我珍惜。

我认为我也是幸运的。

我的养父母和我的丈夫都是享受思考的人，受他们影响我也以思考为乐。我爱思考甚于其他女人爱时装和化妆。

我愿以后之中国，多数孩子都有我养母那样的母亲——不是指有她那种家族背景，那怎么可能？亦非指像她那样是地方名流，这也等于是天方夜谭；而是指像她那么心地善良。这做起来易如呼吸，但是真正做到就不容易了。

“坏人变老了”当然也意味着有人在年轻时就变坏了。

那么——孩子呢？鲁迅的话“救救孩子”，抑或可改为先救父母？

我愿以后之中国，年轻人不必像我一样，没有当过市长的父亲和是名流的母亲，人生也照样可以有安全感保驾护航。

我愿以后之中国，李娟多起来，再多起来。

中国仍有一小半人口在农村，他们正是月收入千元左右的那些同胞。已经成为城镇人口的人中，不少昨天或前天还生活在农村——这使

绝大多数中国人之社会关系之和复杂而不单纯。

我发自内心地拥护对农村的全面扶贫。

我见证了许许多多同胞的社会关系之和在向好的方面发生量变和质变。

我见证了“青山绿水也是金山银山”正逐步成为事实；神仙顶是那事实的一部分。

我不信世上会有君子国，这使我活得不矫情；我不信“他人皆地狱”，这使我活得不狡猾。

我平凡，我普通，我认真做人，我足够坚忍。我有幸福的国情、温暖的亲情、真挚的友情——人生主要的三福气我占全了，夫复何求？我复何求？

麻醉师开始在我手臂上涂碘酒。

我开始默背我所喜欢的一首诗：

我是裸着脉络来的，

唱着最后一首秋歌的，

捧着一掌血的落叶啊，

我将归向

我最初萌芽的土地，

.....

针头刺入静脉，我的血管里感到一丝凉意。

我闭上了眼睛。

“方婉之，咱们开始数数哈。”

听来，像天使的声音。

我没数数，我继续背诗：

小溪的水呵，

缓缓地流呵，

我呵，像一艘

载满爱的小船，

一路低吟着，

来在世人面前

.....

我包容.....

我宽恕.....

我成为我.....

2020.10.13

北京



“ 我不信世上会有君子国，
这使我活得不矫情；
我不信‘他人皆地狱’，
这使我活得不狡猾。”

著名作家梁晓声以他擅长的现实主义笔法，通过两个年轻人的奋斗故事，讲述人与命的深度纠葛，呈现不幸和幸福的多维辩证，思考人何以为家，何以为人。普通人的命运轨迹折射着大时代的变迁，记录着乡土中国的现代化转型，也预示着我们能拥有一个什么样的未来……

我和我的命

My
Destiny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907-8



9 787020 169078 >

定价：49.00 元

受命

止庵
／
著

止庵长篇小说

我得到的是我竭力避免的，
我追求的是我无法企及的。

我与我的世纪失之交臂，
那里掩埋着我最深爱的。

人民文学出版社



止 庵

一九五九年生于北京。作家。著有中短篇小说集《喜剧作家》及《惜别》《画见》《周作人传》《神拳考》等，长篇小说《受命》系其最新作品。

受命

止庵
／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受命/止庵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ISBN 978-7-02-016983-2

I. ①受... II. ①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023751号

责任编辑 樊晓哲

美术编辑 刘静

责任校对 李义洲

责任印制 徐冉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20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0.375 插页3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21年4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6983-2

定 价 4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文前辅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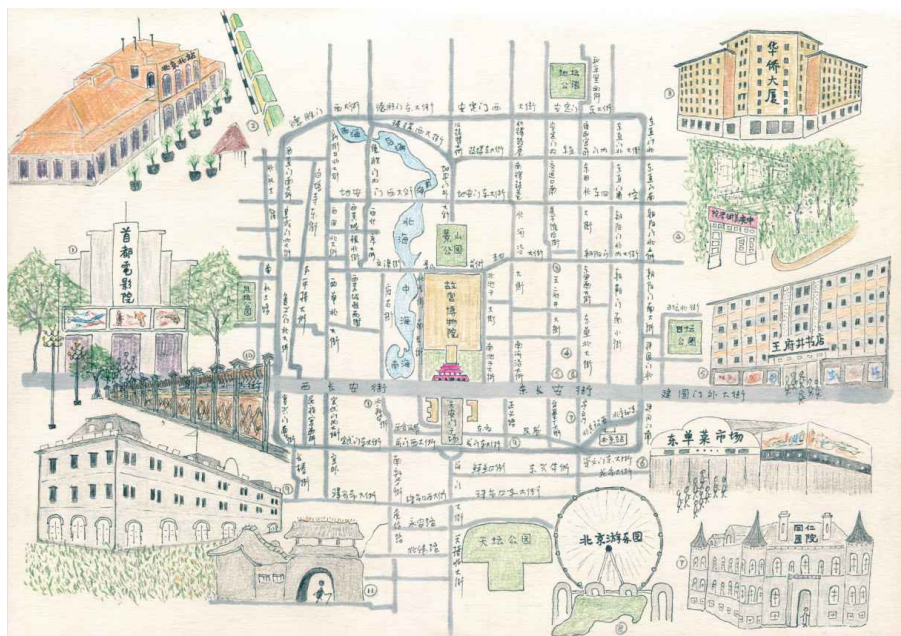
今吾朝受命而夕饮冰，我其内热与？

——《庄子·人间世》

文前辅文

早上准时醒来。如果是星期天，又不值半日班，会接着再睡一觉；星期一到星期六必须赶紧起床。匆匆洗漱，出门，买早点，边走边吃。在车站等候。公交车来了，拼命挤上，不惜手脚并用。车并不准时，赶上这一趟未必早到，没赶上肯定迟到。穿过大半个城市。到站下车，快步走向上班的医院。在休息室换上白大褂，戴好帽子、口罩。八点钟进入诊室，坐到自己的诊疗椅旁。不出意外，日复一日可能要在同一岗位干到退休。诊室共设八张诊疗椅，通常只有六位医生出诊。上午限挂六十个号，此外还有预约和加号。护士在门口开始叫号，患者进来。牙钻声响起，此起彼伏，听上去像是合奏。看完一个患者，洗手，紧接着看下一个患者。到了中午还没看完，医生们便轮流去吃饭。下午一点半再次进入诊室，坐在诊疗椅旁。有五位或六位医生出诊，也可能多一个上半天班的。仍然限挂六十个号，再加上预约和加号。护士叫号，患者进来。牙钻声再次响起。其他科室都下班了，这里的病人还没有看完，直到候诊室如同整个医院一样空空荡荡。下班前打扫科室卫生，照例由新分来的医生承担。科里虽有十多位医生，安排值夜班的不过七至八人。不值夜班的日子，在休息室摘掉口罩、帽子，脱下白大褂。离开医院，走到公交车站。等车的人仍然很多，太挤只能等下一辆，然而拥挤依旧。穿过大半个城市，感觉有些奇怪，城市好像比早上大了不少。回到家里，晚饭一般凑合了事。之后是一点业余时间：从书柜中精心挑选一本诗集或小说，坐到书桌前，将书翻开。没读几页困意随即涌来。只好洗漱，躺下，马上就睡着了。

文前彩插



- 第一部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二部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第三部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四部

- 第一章
- 第二章
- 第三章
- 第四章
- 第五章
- 第六章
- 第七章

- 尾声

第一部

第一章

将近一个月没回来，冰锋发现，家已经不是原来的家，人也不是原来的人了。从过道到厨房，只要是件东西，就贴上了白色纸条，大小小小，都是母亲写得不很工整的毛笔字迹，乍看像中小学生的书法比赛。煤气罐、水龙头和电灯开关这些地方，触目惊心地标明“煤气！关！”“水！关！”“电！关！”，灶台旁小桌上一排瓶瓶罐罐，也都贴着“食用油”“酱油”“醋”“盐”“糖”“味精”之类。冰锋上次回家，听母亲抱怨记性越来越差，并没有太上心；现在见她独自在家，不禁想，至少应该检查一下煤气罐阀门是否真的关严了，而那些标签，他也怀疑有没有可能贴错。

没等冰锋问出了什么事，母亲就把他拉进自己的房间。她的手有点枯干，上次母子俩这样手拉手还在很久以前。母亲的背比原来驼得更厉害，头发也稀疏多了。她显得很着急，冰锋特地等到她一般睡完午觉的时候才来，但她好像根本就没睡。屋里还是老样子：一张单人床，一个床头柜，一个五斗柜；一家人吃饭也在这里，靠墙摆着一张方桌。电灯开关旁边的墙上，也写了一个大大的“关”字。母亲在方桌边坐下，背对窗户，脸隐在阴影里，示意儿子坐在自己下首。她穿的藏青色布面夹袄连领口的盘扣也系着，看着异常庄重。这是一楼，采光很差。窗外有一大丛迎春，只看见树冠部分，鲜黄的花朵拥挤在一起，色彩虽然单调，却像无端为这家奉上了一个大花篮。稍远处一棵树皮开裂的大树，生生将窗口分为两半。

母亲向冰锋举起一张报纸，指着上面印的一幅照片，说，就是这个人。她的双手有些颤抖，报纸哗哗作响，指着照片的手指晃个不停。冰锋想将那两只手按在桌上，又怕她不再继续说下去了。但难道她随便选定这么一个春天的下午，就把隐匿已久的事情告诉给自己吗？那张照片是一群人的合影，有站着的，有坐着的，铅版制得模模糊糊，难以辨认

具体面目，包括她指着的那个人。下边的文字说明是：“离休老干部发挥余热，教育幼儿园小朋友从小热爱祖国。”

母亲说，就是这个人，就是他。你爸爸一辈子都毁在他手里了。手指仍不离开照片上的人，仿佛生怕稍纵即逝。面前还放着一张白纸，略有点皱巴，上面写着“祝国英”三个字。冰锋听说过这个名字，是父亲原单位的部长。母亲不无歉意地说，我也许跟你讲过这件事，但记不得了。冰锋在心里默默回答，您没讲过。以前他问过母亲不止一次，她都推说父亲虽然冤屈，不过没有仇人。现在终于告诉他了，他并不感到意外，只是不明白为什么一直瞒着他。

母亲重复地说，你爸爸，一辈子啊。站起身，从床头柜上拿起一个小相架，摆在冰锋面前。似乎要向儿子确认父亲曾经存在，而她的记忆则要依托现实的形象才能继续下去。父亲一生只留下这一张照片，是幅正面照，胸前有两个兜，左边那个上边别着一个很大的毛主席像章，领口露出一块补丁，样子可怜巴巴，两眼瞪着前方，表情介乎惶然与茫然之间。

母亲的话支离破碎，常旁生枝节，又多有重复。显然她现在就是这样的思路；每当冰锋听不明白，问道，为什么呢？她就跟着重复说，是啊，为什么呢？等重新开始叙述，明显缺失了一部分。讲到那个人的时候，总是先在纸上写下“祝国英”，像是提醒自己不要忘记；动作看着神秘秘，甚至偷偷摸摸。她写完名字，说出口的却是“他”，仿佛那个人就在屋里某个地方盯着她呢。等讲完了，一张纸都写满了。

冰锋边听母亲讲述，边在脑子里梳理一遍。父亲与“他”是老战友，甚至“他”调来部里，还是父亲介绍的。一九五七年春天，父亲预先获知了一些内幕，并无言论，几次举办鸣放会，要么托故未参加，要么到时不说话，最热闹的两三个星期，还找个由头去南方出差了，直到《人民日报》发表《这是为什么？》的社论之后，才返回北京。就在父亲庆幸自己躲过一劫时，“他”向组织上交了一个本子，记录的是父亲私下里的各种反动言论，按照“攻击中央首长”“讽刺部级领导”“非议国家政策”和“曲解社会现象”分类编辑，后附索引，并一一注明是在什么场合讲的，当时有谁在场。有些语意含混或只说了半句的话，特意加了注释，

揭示真正含义。是从一九五五年夏天开始整理的，大概受到什么人交信之举的启发。在为此召开的揭发批判大会上，父亲一上来还辩解说，我不记得我讲过，我讲的不是那个意思，反被认定为负隅顽抗，死不悔改。那些被指名的证人怕受牵连，谁也不敢出面否认。结果父亲被划成了“极右”，下放到东北农村劳动改造。过了几年，父亲摘了帽子，回到北京，却被要求办理因病退职手续。父亲身体的确不太好，但经手的人事干部偶尔提到，这是部里主管这方面工作的领导的意见，那个人就是“他”。父亲被遣送回外地老家，迁移过程中档案被弄丢了，从此成为“黑人”，连粮食关系都没有了。（讲到这里，母亲特地声明，这件事与“他”并无直接关系，却是因“他”而起的。）一九六七年秋冬之际，父亲病情加重，来北京求医，因为没有工作，也就没有公费医疗。借住在一间地下室里，走投无路，不得已写信向“他”求助，希望老领导以革命人道主义为怀，给予自己一点帮助。那时“他”已被解放，进入三结合领导小组。发出的信不见回复，派出所和街道的人却找上门来，说有人检举父亲投寄反动信件，本当严办，姑念有病，限期离京。见父亲实在行动不便，就写信通知家属将人领走。他们还没来得及动身，父亲已被发现服毒自杀。后来父亲迟迟不能平反，听说也跟“他”有关。

母亲补充道，你爸爸要是没错，不就成了“他”有错了么？院子里本来特别安静，突然传来一阵响亮的鸽哨声。冰锋站起身，走到窗前，留下话还没说完，被他此举生硬打断而瞠目结舌的母亲。他探头看看，满眼干净澄明的蓝，那些远而低的云朵是静止的，高处的则缓缓移动，洁白中夹杂着些许灰，甚至是黑。鸽哨声还在，却看不见天上的鸽子。声音逐渐远去，直到听不见了。院里那棵大槐树，树梢长出些淡紫色的似芽似叶的东西，不久就将是满树绿叶了。接近树冠顶部有个鸟巢，暴露在树枝之间，远看像一团乱草。

冰锋回到桌旁。母亲继续说，部里有位你爸爸的老同事，姓贺。她在纸上写了个“贺”字，接下来的名字却写不出来。冰锋做了个手势，要她接着讲。但她说不下去了，还不放心地把那个字涂掉，一直涂到完全看不出来。冰锋在床头柜的抽屉里找出一本很小的通讯录，查到“贺德全”这名字，还有电话号码。他拿给母亲看，她点了点头。

母亲说，你爸爸最后来北京，住的地下室，是贺叔叔帮着借的，还

送来五斤米票，十斤粮票。他知道你爸爸是南方人，爱吃米。这在当时很够意思了。你爸爸大概也觉得他刚恢复工作，只能帮到这份儿上，就没有再求他，这才写了那封信。你爸爸因为不是正常死亡，火葬场不收，我还是去找了贺叔叔。他本来没露面，我说，老陆一辈子没少给您添麻烦，您最后再帮他一回吧。他找办公室开了介绍信，在部里大门口交给我，什么都没说，摆了摆手，我也不明白到底什么意思，是跟我道别呢，还是告诉我，忙就帮到这儿为止了。这才给你爸爸办理了火化手续。

奇怪的是，母亲这番话说得比刚才利落得多，好像思路忽然通畅了。冰锋想了一下，自己没见过这个人。母亲又说，你爸爸的情况，他应该最清楚，后来你爸爸平反，他还给出了证明材料。说完把那个镶有父亲照片的小相架放回床头柜上，写满“祝国英”的纸和那张报纸则被留在桌子上。然后坐回桌边，母子俩陷入了沉默。任由屋里的光线黯淡下去，谁也没有站起来开灯。

冰锋环顾这个家。这是部里为父亲平反后，落实政策分的房子，母亲带着弟弟、妹妹住了进来。还给父亲恢复了公职，补发了工资，按照被错划为“右派”前的级别，一直补发到他死时为止——记得文件上写的是“被林彪、‘四人帮’迫害致死”。母亲用这笔钱给每个孩子买了一个大件：冰锋是一块手表，弟弟铁锋是一辆自行车，小妹是一架缝纫机。当时她对孩子们说，这是爸爸留给你们的，让你们记住他。然而在冰锋的印象里，父亲生前家里的气氛相当冷淡；父亲死后，母亲不止一次抱怨跟着他一辈子没过过好日子，他死了，还受牵连。冰锋觉得活着的人不配享受这一切，那块手表一直没戴，也不想住在这房子里，毕业后单位借给他一间小平房，就搬过去了。

母亲忽然说，你妹妹快回来了，你赶紧走吧！冰锋迟疑了一下，还是忍不住问，隔了这么久，您才告诉我，是为了什么呢？母亲或许被问住了，或许思路又不畅了，好久才结结巴巴地说，也不为什么，就是觉得不该不让你知道，你知道了，我心里那块石头就落了地了。冰锋看着母亲，她的脸隐在比刚才更暗的阴影里，瘦得像个骷髅，一点表情都没有，又像戴着一副面具。

父亲的遭遇，是扎在冰锋心上的一根拔不掉的刺。父亲死后，他几次向母亲问起，她始终不说，大概先是不敢说，后来则觉得不必说。冰锋也就不再问，渐渐变成了他的内心活动，渐渐又沉潜到意识深处。他与母亲之间也就以相对无言居多，关系疏离，只是每月发工资，送十五块钱过来，顺便问候一下而已。母亲有退休金；小妹身体不好，一直在吃劳保，在家还能照顾母亲。也可以说，冰锋这笔占工资不小比例的支出，实际上是贴补小妹的。现在母亲终于对他讲了。冰锋很想把心中的抱怨直接说出来：您为什么不早些告诉我呢？他想起过去那些年，自己无论上大学，还是工作，都是乏味不足道的人生，此刻才突然有点光亮了。

冰锋拿起桌上写满“祝国英”的那张纸，还有那份报纸，忽然记起一件事。来到小妹的房间，比母亲那间小不少，窗前摆着一架蝴蝶牌缝纫机，机头下有条砸了一半的大红色绸裙子，小妹现在靠给人家做活，挣一点钱。左首有个书架，书不多，其余都是旧杂志和旧报纸。冰锋在最底下一格尽头找出一个报纸包，打开，是一本《史记》第七册。二十五年前出的书，纸张又黑又糙，封面也很破旧。包的报纸也已经发黄，日期还是六年前的，那时他刚来北京上大学，很久没打开了。

冰锋将那册《史记》翻到某一页，把母亲写满字的纸夹在里面。她跟在他身后过来了，眼巴巴地看着他，好像那张纸特别重要，上面记录了多少秘密。直到冰锋把包了书的纸包放进书包，这才放心。但他离开时，看见她依然紧紧盯着他的书包。他把贺叔叔的电话号码抄在那张报纸上，也一并带走了。

走出楼门，冰锋扭头看了一眼母亲房间的窗户，窗下那丛迎春笼罩在夕照之中，颜色不如刚才鲜艳。院子里的紫荆根根枝条都直挺挺的，花朵特别繁密。桃花已经开了不少，还有些快开了，也都紧紧地挤在一起。紫叶李的骨朵是稍稍偏粉的红色，碧桃的骨朵则是浓重的大红色，看着有点像梅花。冰锋想起家里贴的那些纸条，临走时忘记嘱咐母亲多加注意了。今天下夜班，一早小妹来电话说母亲有事，让他过来一趟。铁锋平时住在厂子的集体宿舍，星期天才回来；小妹也不在家。母亲显然是特意避开他们。当年接到父亲的死讯，母亲只带了冰锋来到北京。弟弟妹妹关于父亲的记忆大概不太深，其实冰锋自己也说不上有多深。

母亲住在甘家口，冰锋乘102路公共电车到动物园，换乘107路电车回家。路上几次急着想看那本《史记》，但暮色已经降临，后来街上一排路灯也亮了。这个城市的一切，人们的生活，一如往常。冰锋想，这有如开始了一个故事，开头很像鲁迅的《铸剑》。那是他喜欢的一篇小说。但他又想，自己可不是眉间尺，对复仇之事期待已久，不是谁要求他这么做的，更不需要宴之敖者来帮忙，但如果有必要割下自己的头，也是不会拒绝的。而母亲也不是那铸剑师的妻子，没有那么隐忍坚强。冰锋对她迟至今日才告诉他仇人是谁，仍然不能释怀。

冰锋不打算做晚饭了，在胡同口的早晚服务部买了一个鱼香肉丝软罐头。回到自己住的小院，天已黑了。走过对门人家房前的葡萄架，抬头看了一眼，铁丝网上盘曲的干枯枝条之间，露出了一弯细细的新月。淡淡的月光下，院里那棵大杨树已经长出一些小叶子了。他住在东屋南边那间。用热水瓶里的水把软罐头泡热，就着中午剩的米饭匆匆吃了。然后拉上窗帘，打开台灯，坐到书桌前。

冰锋取出那本《史记》，刚才他将母亲写了字的纸夹在第2172页与第2173页之间，父亲当年曾留下一封遗书，他记得清清楚楚，就夹在这个地方。遗书的样子和大致内容，也还留有印象。虽然是钢笔字，却有很见功力的隶书的底子，首先还是加了个当时哪怕写私信也通用的“万寿无疆”的帽儿，这出自一个行将弃世的人笔下，似乎是对未来——遥远到几乎没有尽头——仍然有所期待。然后写道：我自患病以来，医治乏术，痛苦难挨，实已成为废物，无从再行自我改造，继续生存徒耗国家资源，故取此下策，还请革命群众予以宽恕。反省一生罪过，悔愧不已，咎由自取，无怪他人。希望列为反面教材，以供来者鉴戒。冰儿勿以你爸为念，好自为之。当今祖国形势一片大好，人民生活日新月异，展望未来，信心万丈，云云。父亲是自杀而死的，民警到他住的地下室搜查过，很不细致，什么也没有发现。后来冰锋在放在小桌上的一册《史记》里找到了遗书，翻来覆去看了好多遍。母亲把它交到派出所，再也没有退还；冰锋曾去要过，答复是早已处理掉了。

夹遗书的《史记》第七册留了下来。夹在《伍子胥列传第六》这一篇里，两页相连处有一段文字：

无忌言于平王曰：“伍奢有二子，皆贤，不诛且为楚忧。可以其父质而召之，不然且为楚患。”王使使谓伍奢曰：“能致汝二子则生，不能则死。”伍奢曰：“尚为人仁，呼必来。员为人刚戾忍讦，能成大事，彼见来之并禽，其势必不来。”王不听，使人召二子曰：“来，吾生汝父；不来，今杀奢也。”伍尚欲往，员曰：“楚之召我兄弟，非欲以生我父也，恐有脱者后生患，故以父为质，诈召二子。二子到，则父子俱死。何益父之死？往而令讎不得报耳。不如奔他国，借力以雪父之耻，俱灭，无为也。”伍尚曰：“我知往终不能全父命。然恨父召我以求生而不往，后不能雪耻，终为天下笑耳。”谓员：“可去矣！汝能报杀父之讎，我将归死。”尚既就执，使者捕伍胥。伍胥贯弓执矢向使者，使者不敢进，伍胥遂亡。闻太子建之在宋，往从之。奢闻子胥之亡也，曰：“楚国君臣且苦兵矣。”伍尚至楚，楚并杀奢与尚也。

冰锋将这册书带回老家，觉得父亲把遗书夹在那里，也许是偶然之举，也许并非如此。有一天重新翻检，忽然发现其中“员为人刚戾忍讦，能成大事”“汝能报杀父之讎”和“楚国君臣且苦兵矣”几句旁边，各用指甲划了一道印儿，要对着光才看得出来。当下他激动地举着书一口气跑出门去，外面没有人，只记得天空云层很低，很厚，当中是一个暗淡无光的瞎太阳。父亲在这世界上最后发出的信息，隔着生死的界限，竟然被冰锋接收到了。不过这几句话，乃至这一段话，当时他一点也看不懂，逐一查了字典，得以大致了解，还知道“讦”，古同“诟”。真正的意思，则要读懂整篇《伍子胥列传》才明白。后来他粗通古文，正是由打这里起手的。只是时间久了，书中父亲留下的痕迹越来越淡，终于看不出来了，而只是冰锋记得或认为曾经有过那几个印儿。

冰锋想，父亲把遗书夹在《史记》这篇文章里，又在上面划了那些印儿，牵扯出历史上那位姓伍名员，以伍子胥闻名至今的人物，又涉及他平生所干的一件大事——为含冤而死的父亲和哥哥报仇雪恨。但是父亲为什么特地要把伍子胥介绍给他呢？为什么要在自己与他之间建立起类似伍奢与伍子胥这样一种关系呢？冰锋一直不明白，但始终没有忘记。

现在一切都清楚了。“父亲”“伍子胥”“复仇”，过去他只知道这么多；再加上“仇人”这环节，整根链条就完整了。父亲是被人迫害致死

的，他有一个类似楚平王或费无忌的仇人，他要冰锋像伍子胥那样去找这个人复仇。冰锋觉得，母亲今天对他说的话，在伍子胥与自己之间切实建立起一种联系；也可以说，她那些话早已被父亲留下的那本《史记》所证实了。

这个晚上，冰锋把《伍子胥列传》里父亲划过印儿的几句话，工工整整地抄在一个笔记本上。伍员为人刚强凶猛、忍辱负重，能成就大事啊，你能够报杀父之仇啊，还有楚国的国王和大臣从此要为兵祸所苦了啊，这些意思居然都是具体针对自己而言的，这才是父亲留下的真正的遗嘱。父亲显然以将死的伍奢自居；而他所期望的是冰锋这个儿子能够成为伍子胥——具备他那种品格，拥有他那种决心，将这决心付诸行动，将这行动贯彻一生。回过头去仔细琢磨父亲已经遗失的那封遗书，其中“好自为之”“充满信心”，似乎别有寓意；“无怪他人”“勿以你爸为念”，显然都是反话；至于“希望列为反面教材，以供来者鉴戒”，简直是在昭示一种历史观了。

冰锋曾经在电影里见到，地下工作者把用米汤书写的秘密文件涂上碘酒显影，或把用明矾水书写的秘密文件放进水里显影，现在父亲的遗书和《伍子胥列传》也差不多，只是隔了十七年他才看出来，而二者的内容其实是完全一致的。对冰锋来说，今天并不是故事的开始——他的故事早就开始了。

第二章

冰锋是个口腔科医生，要到星期天，白天才有空闲时间。早早出了门，正赶上沙尘暴。天空浑浊昏黄，像得了黄疸病。沙土粉或沙土粒是从天上来的，地上的也被阵阵大风卷起加入，简直是往人世间不断扬撒着黄土，房屋、树木、街道、行人，都被覆盖了。戴口罩只能护住嘴和鼻孔，眼睛乃至耳朵眼也要遮挡，骑车和走路的女人们用纱巾包着头，在脑后系住，个个像蒙面大盗。有人在风中倒着走路。冰锋逆风而行，步履艰难，仿佛一路在奋不顾身地推开一扇扇风沙的门。他觉得，这种天气去寻仇，未免像趁火打劫。

冰锋计划先到部里打听祝部长的住址。路过鼓楼，正在维修，顶都挑了，四周搭满了脚手架。到了部里那条街上，风终于停了。方方正正的四层楼前，有几棵玉兰树，粉色的花已经开始谢了，有的花瓣皱了，有的掉了，紫色的花正开或刚开，白色的花刚开，黄色的花则含苞欲放。走上高台阶，推开大门，左边是传达室的窗口，二道门口站着个穿军装的警卫。看见他，警卫问，干吗？冰锋说，到传达室问点事。警卫朝左边扬了一下下巴。冰锋刚往那边走，警卫又问，带介绍信了吗？他站住说，没有。警卫朝相反方向扬扬下巴，示意他离开。冰锋只得转身出来。他记得几年前到过这里，是和母亲一起，为了父亲平反的事。在传达室给人事局打电话，工作人员出来，把他们领了进去。那时母亲为跑这件事，一趟趟来北京，到处找地方借住，非常辛劳。

冰锋找了个公用电话，按照从母亲处抄来的号码，打到贺叔叔家里。接电话的声音略显苍老。冰锋说，我是陆永志的儿子，好几年没问候您了，近来身体好吗？对方客气地说，啊，记得，记得，我还好。冰锋说，想请教一下，祝部长，您知道他住在哪儿么？贺叔叔像是马上警觉起来：你为什么问这个呢？冰锋说，不为什么，随便打听一下。贺叔叔说，哦——你母亲的情况都挺好吧？这个岔打得太明显，也太生硬，冰锋不想说下去了。贺叔叔问起他的地址电话，他留了科里的，贺叔叔说，你当大夫啦，很有出息啊。冰锋客气几句，挂上电话。

回到家里，冰锋找出母亲给他看的那张报纸，上面并未说明几位离休老干部住在哪里，但却提到幼儿园的名字。第二天他上班，在科里的电话本上查着那家幼儿园的电话号码，很容易地问到地址，是在崇文门附近。冰锋想，祝部长应该住得离那儿不远，也许就在同一条胡同。

冰锋一周值一次夜班。下夜班那天上午，他来到那条胡同。口上有个大花坛，安置着石凳，几树榆叶梅开满了浅粉色的花，宛如正在燃放烟火。路两边的墙壁粉刷过，院门也都新油漆了。走过那家幼儿园，还有居委会，没敢进去打听，离胡同口不远还有个派出所，就更不敢问了。路边，两个木匠正在打一件双人床之类的活，满地的刨花。歇工的时候，各自往地上吐了口浓痰。冰锋找不着方向，又不愿乱闯乱碰，看着那两个做木工活的，有点出神。

两个戴红袖箍的老太太凑上前来，冰锋记得她们已经来回路过两趟了。其中一个问，你在这儿站了老半天了，有什么事吗？冰锋说，我等人。另一个问，等谁呀？冰锋说，一个朋友，约好了，就在这丁香树旁边。老太太们将信将疑地走开，还不约而同回头看看。冰锋知道等她们再巡逻过来还会找麻烦，如果换个地方，被看见了就更麻烦了。不如遇见邮递员时询问一下。他既然送这条胡同的信，一定知道谁住在哪里。算算上午的时间已过，只好等下午那班送信时再来。

他在苏州胡同一家小饭铺买了两个火烧，夹上五毛钱小肚，权当午饭，又去对面的东单公园消磨了一会儿。下午三点多回来，从胡同东口慢慢走向西口。幼儿园放学了，有人推着小推车，车里站着一个小孩；还有人骑着自行车改装的三轮车，后面镶着玻璃的轿子里，坐着一个小孩。一辆拉着红绒面沙发的平板车，也从他身边经过。远远看见一位骑自行车的邮递员，停在一个门口喊，挂号信，拿戳儿！冰锋迎上去说，借光，跟您打听点事。邮递员下了车，和蔼地问，什么事？冰锋说，我想打听一个人，他叫祝国英，您知道住在哪个门么？邮递员脸色一沉：您打听这个干吗？冰锋说，我是他的熟人，想找他。邮递员说：熟人，会不知道他住哪儿？冰锋支吾地说，我来过，可是忘了。邮递员微笑着说，劳驾您慢慢想吧。骑上车走了。

冰锋知道，只能一个门一个门地找了。这时已近黄昏，做木工活的

收工了，原地换了个崩爆米花的。一尊黑乎乎的大炮似的爆米花机架在支架上，下燃炉火，师傅一手拉风箱，一手转动爆米花机。有个梳着两个髻髻的小女孩一脸渴望地站在跟前。嘭的一响，腾起一团白烟，师傅举起肮脏得已成黑色的口袋，将白花花爆米花倒进她端着的浅儿里，一股香喷喷的味道。冰锋忽然发现，前面不远，有一处两扇大铁门紧闭，像是深宅大院。祝部长进出得坐汽车，没准就是这里。

冰锋站在那几棵丁香树旁边。有白丁香，也有紫丁香，一天里不同时间香味似乎不同，现在比下午香得多，仿佛天黑下来开始发力了。香味是弥散性的，但不是散发，而是喷射，不像是天然的，倒像是人工的，有股洗衣粉的味道。一辆挂着窗帘的黑色吉姆轿车开过来，鸣了三声喇叭，两扇铁门随即开了，原来是电动门，门内一旁站着个中年男人，大概是门卫。冰锋趁机往里张望。一条甬道，两边种着悬铃木，就是俗称法国梧桐的，枝头稀稀拉拉长出一些小叶子，挂着不少去年留下、已经干了的小铃铛般的果实。院子深处有几幢灰色楼房。门卫见冰锋探头探脑，提防地盯着他。没等看仔细，院门就关上了。高高的围墙上，还有铁丝网。

过了几天，冰锋又到那儿去了一趟。丁香不如上次香了，仿佛已经精疲力竭。但在某个风向突然出现浓烈的香味，离开这个风向就闻不到了，尽管风很小，甚至看不出枝条摆动。或许因为冰锋走来走去，或许有的花比别的香，但从外表看那些树、树上的花都差不多，只有白色与紫色的区别，他也分辨不出哪种更香。这次连大门都没有赶上打开。冰锋想，自己还不如眉间尺呢，尽管在围观时被挤倒了，好歹还见了仇人一面。

冰锋没有回家，乘108路电车去了和平里。下车拐进一条细长的胡同，路边有一排杏树，花谢得差不多了，待到枝头只剩下叶子，就不大容易看出与别的树的分别了。胡同尽头是一片老旧的住宅楼，院里种着几棵银杏，刚长出不久的叶子，是那种特别年青、特别干净的绿色，但已经显得厚实坚韧了。一路遇见的住户，都不无警惕地瞄着他。冰锋进了一个楼门。

下行的楼梯又暗又潮。地下室的门上挂着钉锦儿，用铁丝拴住。拧

开铁丝，很费劲地推开门，吱吱呀呀地响。这里已经废弃，挨着屋顶的一排小窗户玻璃都碎了。墙角有一坨大便，干得近乎风化，没有臭味了。这是父亲生命中最后的居所。墙很脏，看不出摆过家具的痕迹，只能大概记得父亲的床曾在哪里，一张桌子和一个凳子又在哪里，而这就是当初的全部家具了。记忆中墙上还有父亲用指甲刻的痕迹，就像电影里长年关押的囚犯留在牢房墙上的那样，现在已经无从辨认了。

冰锋刚才在报摊买了一份《人民日报》，一份《北京日报》，铺在原来父亲的床摆放的位置，躺下身来。头枕在地上很硌，身子也有点凉。从高处的窗户里射进一团光，照到脚前不远的地上，而他在黑暗中看到的，就是父亲看到的世界最后的光。虽然很不舒服，冰锋还是久久躺着。他觉得这里是距离父亲最近的地方。

父亲的尸体是被街道主任发现的。她来查看父亲离开没有，几次都关着门，以为已经走了，后来有人说楼道臭得慌，久久不散，打开门，才发现父亲死在屋里了。记得她见着冰锋，上来就说，你爸爸挺仁义的，死了一礼拜了，其实没那么臭，进得来人。也许因为天冷，屋里又没生火。不过话说回来，要是臭味挺大，不早就发现了吗？也不管面前这个十岁的孩子是否承受得了。

父亲喝了半瓶敌敌畏，但在自杀之前，有很长一段时间没吃东西，身体已经脱水，与其说他把自己毒死了，还不如说把自己饿死了。他枕的荞麦皮枕头被咬了个口子，洒了一床一地，脸上也沾了好些。桌上有个完整的窝头，都放馊了。据街道主任说：你爸爸一脸荞麦皮，那模样真逗人。单位的人见到母亲和冰锋，同样边笑边说，既然服毒，何必绝食呢？忍不住饿，不吃能充饥的，用这根本不能消化的荞麦皮填补肚子，还把自己弄得像个怪物。冰锋知道，这是一种绝望的紊乱，或者说紊乱的绝望，父亲死于极度的孤立无援——包括来自自己的理智的援手。这不仅破坏了他心中父亲的尊严，也破坏了他所理解或想象的父亲的绝望。

冰锋最后见到的父亲的形象，是已经解剖完毕，要妻子和儿子确认的一具尸体。因为是自杀，没跟家属商量就解剖了。据说胃里也发现了少量荞麦皮。尸体盖着一块白布，布不大干净，露出一张胡须很长、已

经瘦得不成人样的死灰色的脸。以后冰锋上解剖课，常常回忆起这一情景。冰锋关于父亲相貌的记忆，除了遗容，就是母亲床头柜上小相架里那张忠厚得让人难受的照片。此外还有父亲死前一年多，有一天冰锋放小学回家，走过一个空场，围着不少人，同学忽然喊，陆冰锋，看，你爸！父亲站在一个课桌上，腰弯成九十度，脖子上用铁丝挂着一块特别大的砖头，扬着脑袋，脸上用墨汁画得乱七八糟。冰锋直担心他的脖子会被铁丝一下勒断，就像用快刀斩断一样。有人在喊口号：打倒陆永志！砸烂陆永志的狗头！冰锋立刻跑开了。

其实冰锋对父亲了解得并不多，小时候不知道父亲到底出了什么事，还以为真的是坏人，直到父亲绝命之际，也没给他一点温暖。印象中有一回，冰锋正站在窗前看天，父亲凑过来，难得有兴致地说，“天上鱼鳞斑，晒谷不用翻”。你看，鱼鳞斑就是这种云。平时父亲说话不多，对别人的意见唯唯诺诺，但这并非随和，而是卑微。后来冰锋想，父亲是被自己的境遇给压垮了。父亲唯一让他佩服的是写得一笔好字，用毛笔抄写过好多张《毛主席语录》和《毛主席诗词》，但都没保存下来，只留下那份遗书，也遗失了。父亲死了，连骨灰都没有保留。等到大批“右派”陆续得到平反之后，父亲也被平反了，但过程相当艰难，也相当迟缓。父亲的档案丢了，平反后冰锋到部里人事局要求看档案，只有薄薄两份，一是重新给他做的履历表和工资单，一是他的平反文件。

父亲的遗体火化后，母亲带着冰锋到这个地下室告别，门上贴了封条，他悄悄撕开，进来看了看，走时又给贴了回去。后来冰锋考上北京医学院，曾来这儿告慰父亲。十年过去，这个住宅区毫无变化，只是地下室已经没人住了。来北京是冰锋的心愿，终于来到父亲最后离开这世界的地方，仿佛还能看见他远去的背影。但父亲平反，冰锋没来地下室，因为在他看来，平反之举当然可以安抚那些轻易就能被安抚的家属，但也只是活人之间的一种交易和安排罢了。

当初部里落实政策，把母子三人的户口迁回北京，将失去职业的母亲改成退休待遇，给身体不好的小妹安排了工作，最难办的还是为死者的遗属解决住房问题。耗了很长时间，连父亲平反的事都拖下来了。冰锋说，还不如把爸爸死的那间地下室分给咱们呢。母亲和弟弟妹妹一听就急了。那里已被视为凶宅，甚至有闹鬼的传闻。终于分到一套两间半

的房子，遗憾的是一楼，有点暗。但冰锋觉得，这份晦暗反倒是唯一接近父亲之处。主管此事的同志对他们说，凡是我们能做的都做了，剩下的就是做不了了的了。人死不能复生，生者好好活吧。

母亲和弟弟妹妹住进新房子，对这一家人来说，是有史以来最幸福的一天。家具和厨房用具大部分是朋友家用过的，还不齐全，一张桌子和四个凳子，则是在信托商店买的。把冰锋也从学校叫了回来。全家人坐在一起吃饭，母亲把父亲的小相架摆在桌上，前面摆了一副筷子，一杯酒，但没有空凳子了。她买了一瓶樱桃酒，斟满五个酒杯，在父亲的照片前也摆了一杯，端起杯子，热泪盈眶地说，老陆，我们终于等到了这一天，你也该高兴吧！母亲和妹妹素来滴酒不沾，但各自都喝了一大口。冰锋虽然和他们碰了杯，在嘴边抿了一下，就放下了，只记得那酒有点挂杯。他不愿扫母亲的兴，心里却说，这跟爸爸有什么关系呢，他哪里知道有这一天！

冰锋大学毕业，又来过一次地下室。这里仿佛记录了他的成长经历。对他来说，这是一处隐秘之地，沉思之地，冥冥之中与父亲对话之地。

冰锋躺在地上，看着窗户透进的越发黯淡的光线。这与当年父亲看见的当然不是同一缕阳光，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父亲正是以这种方式存在着。他以这个地方而存在；以母亲床头柜上小相架里那张照片而存在——那是一副被一而再的政治斗争搞得无所适从，惶恐不安，最终麻木不仁的面容；以冰锋有关他的记忆而存在——他的遗容，还有他被揪斗时的一瞥，二者直接相连，而屏蔽了其间与之前的所有记忆。父亲以这一切告诉冰锋，自己一生的遭遇不应该被迄今为止身后的种种所掩盖，所抹杀。

冰锋望着那近乎垂死的光线，体会父亲临终的感觉。那时对父亲来说，就是末日审判，就是他的一生总的结论，就是这个世界完结时的样子。此后无论什么都与他无关，他永远也不会知道了。父亲真是绝望而死。

冰锋这样的想法由来已久，可以说根植于一种生死观。他是个唯物论者，这当然与学医的背景有关。上学期间发生过两件事，深深地影响

了他。一是在外科实习时，有个病人患胰腺癌，手术时发现已经转移至腹腔，只能匆匆缝上，疼得厉害就打一针芬太尼。他要负责这床的冰锋代发一个“伯病重盼速来”的电报，还留了医院名字、病房号和床位号。是发给云南××县××人民公社××大队××生产队一个人的。冰锋觉得“盼”字多余，浪费三分钱，但还是照发了。从昆明到北京乘特快还得三天三夜，从他那里到昆明又不知要多少时间。病人每天都问，来了吗？这些话像是一个背着根本不能负荷的重负，好不容易透了口气的人说的。最后苦笑一下说，不会来了。这就是遗言。他死后第三天，那个人到了，农民模样，有点木讷，并没有很悲痛的样子。冰锋不知道死者盼望他来是为什么，他来又是为什么。

一是在口矫实习时，每个学生要给病人做一副全口义齿，从制取印模、灌制石膏模型，到义齿装盒完成，冰锋做得都很用心，带他实习的大夫也直夸奖，待约病人来初戴那天，却没有来。记得是个老人，精神很好，甚至显得红光满面，就是左手略有点抖。这副还没最后完成的义齿留在科里。过了一个星期，来了一个中年妇女，说她父亲去世了，想把假牙取回，放进骨灰盒。这时已经该转科了，另找病人来不及，老师给了冰锋一个及格分。以后他毕业分到现在的医院，干的是口内、口外，口矫另有科室，没有机会再做义齿了。冰锋有时想到那副可能还放在某个冰冷漆黑的骨灰盒里的义齿，想到患者家属那份可怜之心，只是永远不知道他做的是否合适。这两件互不相干的事情，都令冰锋想到自己的父亲，准确地说，是真切感受到自己与父亲之间的生死之隔。或者说，是作为生者对于包括父亲在内的死者那种不可企及的无奈。

冰锋站起来，收拾好报纸，离开地下室时，把门用铁丝拴上。回家路上他想，如果说为父亲平反并没有真正解决问题的话，母亲告诉他仇人是谁，倒确实是解决了一个问题，相比之下意义重大得多。但是，如果从他刚才重新感受到的死者无知这一点出发，难道复仇就足以告慰死者吗？冰锋重又想起伍子胥的故事。伍子胥所期待的正义，并不能同时涵盖现在与过去，正义之光照亮的只是他自己，而他的父亲和哥哥永远留在了死亡的黑暗之中。伍子胥所要算的不是伍奢、伍尚与楚平王的账，而是自己与楚平王这笔账。当凶手浮出水面，被害者也就应该隐退。现在只剩下一个复仇者和一个仇人了。

冰锋回到家里，找出那本《史记》，把《伍子胥列传》重读了一遍。过去未曾好好读过篇末的“太史公曰”，现在感觉作者写完本传，意犹未尽，即兴抒发，甚至不无自相矛盾之处。上来说，怨毒对于人来说实在是太厉害了！态度好像有所保留。接着说，国君尚且不能和臣子结下怨毒，何况是地位相同的人呢！意见也不算特别高明。但接下来他显然被伍子胥非凡的一生所感染了：假使当初伍子胥追随父亲伍奢一道死去，与蝼蚁又有什么区别呢？舍弃小义，洗雪大耻，名声流传于后世。当子胥困窘江边的时候，沿途乞讨的时候，他的意志难道有片刻忘掉了郢都所发生的事情吗？克制忍耐，成就功名，不是刚烈的大丈夫又有谁能做得到呢？司马迁在仁厚的伍尚与刚强凶猛、忍辱负重的伍子胥之间推许的乃是后者，而伍子胥的片刻不忘，不就是前面提到的怨毒吗？如果不能成就功名，克制忍耐未必有意义；能洗雪大耻，舍弃小义就没有问题。

在《伍子胥列传》里秘密地留下记号，应该说是父亲一生中唯一大胆的举动了。父亲将伍子胥介绍给冰锋，自己则隐身在这个故事的后面。但冰锋想，这里无论伍奢还是伍尚，对于伍子胥都有深刻了解：伍奢说他为人刚强凶猛、忍辱负重，能成就大事；伍尚说他能够报杀父之仇。而自己除了生在父亲倒霉的那一年，算是一点因缘外，彼此相处的十年光阴里，究竟有什么表现使得父亲寄予厚望呢？显而易见，冰锋只有真正成为一个像伍子胥那样的人，才能完成复仇大业。而最令冰锋佩服的是，当这一突如其来的境遇强加给伍子胥时——实际上是伍尚的话影响了他，而伍奢对他也有同样期待，他的人生方向就改变了，他沿着这个方向，一生只做这一件事，从来不曾有过任何犹豫动摇。这正是司马迁所不能不予以赞叹，而且一赞叹就难以抑止的地方。而当冰锋意识到自己的复仇之举亦非易事，过程可能同样漫长，他感到进一步接近伍子胥了。

冰锋很想仔细了解一下伍子胥这个人，除了《史记》本传，又根据杂志上一篇文章提供的线索，去阅读其他典籍上的相关记载。在国子监的首都图书馆，向上找到《左传》《国语》和《吕氏春秋》，向下找到《越绝书》和《吴越春秋》，对照《史记》，发现自远而近，伍子胥故事的内容越来越丰富，讲得也越来越详细。但冰锋从一开始就没有抱持

历史考据的态度，只对确实有所触动的内容感兴趣。遇到这样的片断，就抄录在那个笔记本上。然而当他了解得多了，不禁有个想法：自己与伍子胥的故事，到底有多少相似之处？

在伍奢被捕和伍奢、伍尚被杀的冤案中，除了楚平王，还有一个人起了很大作用，《左传》里叫费无极，《史记》里叫费无忌，楚平王听了他的谗言，才下此毒手。整件事情的起因，是楚平王派费氏迎接秦女与太子成婚，他见秦女貌美，便劝平王娶她。但怕将来太子继位，要杀自己，于是先下手为强，诬告太子谋反。这里《左传》与《史记》的记载稍有不同，前者是一并诬告太子与伍奢；后者则只言及太子，平王讯问伍奢，伍奢劝他勿信谗言，遂被下狱。株连伍奢二子，也是费氏的主意。伍子胥拒召不来，《史记》里伍奢说，楚国的国王和大臣从此要为兵祸所苦了！国王指的是楚平王，大臣指的是费氏；《左传》里他讲得就更明白：楚国的君王和大夫恐怕要忙得不能按时吃饭了！大夫当然特指费氏。显然按照伍奢的遗言，费氏也在复仇对象之列。但是伍子胥为什么只盯住楚平王一人呢？自始至终，费氏似乎都不为他所留意。《史记·楚世家》说，平王死了，昭王即位，楚国的百姓讨厌费无忌，理由之一就是进谗言杀害伍奢父子，逼伍子胥投奔吴国。为安抚百姓，楚国的令尹子常诛杀了费无忌。然而伍子胥对此无所反应，并未停止复仇之举，而且将对象移到昭王身上。难道他囿于所闻，根本不知道费无忌的存在及所起的作用？但楚国的老百姓都知道的事，他会不知道吗？《吴越春秋》记载，以后伍子胥破楚，还亲自参与强占子常的妻子，子常好歹也算替自己复仇的人，他却全无感恩之意。伍子胥给冰锋留下的印象，是擒贼先擒王，只针对那最主要的责任人、最大的凶手，而且无须经过仔细勘察，周密判断，始终恪守自己的这一信念。

这样就出现了一个问题：在父亲的遭遇中，祝部长到底相当于什么角色？父亲真正的仇人究竟是谁？根据母亲的讲述，祝部长充其量也只起到费无忌的作用，那么楚平王又是谁呢？冰锋将祝部长视为复仇对象，是否舍本求末，放过了真凶呢？母亲是不是误导了自己呢？如此他所谓心仪古人，所谓追慕伍子胥，以及父亲期望于他的，就都不是那么一回事了。他不仅与伍子胥不相一致，甚至是背道而驰。自己是否成了一个“伪伍子胥”呢？

第三章

冰锋早上来到科里，自己的小桌上有张纸条，写了个电话号码，记起来是贺叔叔家的。赶紧到休息室去打电话。贺叔叔说，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想请你来家里吃顿便饭，老陆平反好几年了，一直很惦记你们。定在第二天冰锋下班后。贺叔叔住在北太平庄，离他工作的医院不太远。

那是个整洁宽敞的家属院，院门口种着一棵泡桐树，叶子不多，淡粉色的花朵脏兮兮的，像团团烂棉絮，却能闻着些许香味。几幢浅灰色的住宅楼，有的窗玻璃反射着夕阳，仿佛被点燃了。楼前有一排流苏树，树冠在二三层楼之间，开满细小的白花，花多叶少，花在叶上，望去有如积雪。贺家住在五楼。冰锋上了楼，从楼道窗口向下探望，真像一片洁净的雪野。

开门的是贺叔叔。他高高的身量，很瘦，脸型也是瘦长的，脸色略暗，面相很善良，人也很和气，穿了件深灰色的涤卡夹克衫。身边站着一位娴静的女人，比他略矮，年龄相当。贺叔叔说，这是你婶婶。又说，这是老陆的儿子，陆永志，你记得吧？冰锋把装着六个国光苹果的网兜递给她。贺婶婶很热情，毫无敷衍之意，以至于冰锋看不出她究竟记得父亲与否：啊，长这么大啦，欢迎，欢迎！

这对老夫妇的生活状态，正是冰锋想象中离休干部安度晚年的样子；贺叔叔举止言谈流露出的平和豁达，却是他在上一辈人身上很少见到的。略事寒暄，就吃饭了。四居室的一间辟为餐厅。小阿姨做的菜：八宝鸭，豆瓣鱼，麻婆豆腐，清炒蚕豆，拔丝苹果——贺婶婶特地，苹果是客人带来的，以后来家里，千万别这么客气。贺叔叔要小阿姨去拿两瓶啤酒。贺婶婶说，老贺，注意身体，少喝点。贺叔叔说，没事，难得一见，今天算例外吧。来，咱俩一人一瓶。三个人随意聊着天。贺婶婶对冰锋说，过些天北海公园有个花卉展，值得去看看。据报上讲，是三十五年来北京首次举办国际性花卉展览呢。

吃完饭，贺婶婶客气地说，我去看新闻联播，就不陪你们了。冰锋

随贺叔叔来到旁边那间书房。贺叔叔拄了根拐杖，左腿是瘸的。书房里摆着一套可拆装的组合家具，包括书柜、书架、写字台和沙发，当中铺了块浅绿色的化纤地毯。一面墙上挂着一幅题为“春到雁荡”的贝雕画，一幅软木画，圆形镜框，是松树为主的风景。另一面墙上有个北极星牌圆盘挂钟。两人在沙发上坐下，小阿姨送来两盏用盖碗沏的沱茶，一个红色塑料热水瓶。冰锋刚才听出，贺叔叔讲的普通话里，偶尔夹杂着西南口音。小阿姨又把烟灰缸换了，说，没什么事，我回去了。

贺叔叔点着一支香烟，吸了一口，徐徐吐出，对冰锋说，前些日子你来电话跟我打听一个人的地址，我问为什么，你没有说，我也就没有告诉你。冰锋知道，贺叔叔肯定是特地为这件事约他来的，但没想到对方开门见山，就说，谢谢您跟我谈这事。地址我就不打听了。如果可能，我想知道几件事：第一，“反右”的时候那个人是否曾经陷害我爸爸？第二，后来我爸爸被强迫退职，是不是他的主意？第三，最后我爸爸来北京治病，又是不是他向派出所诬告，非把我爸爸赶走不可？一句话，我爸爸的悲惨遭遇和最后的死，是否应该归咎于他？

贺叔叔笑了笑说，你可真着急啊。冰锋并未说出“祝国英”或“祝部长”，因为没摸清贺叔叔的态度，担心话题中断；贺叔叔同样始终回避提到这个名字。他的手指夹着烟卷，一缕烟正好飘在面前，和缓地说，怎么说呢，说这些事该他负责，也对；说不该他负责，也对。所以有句话叫“宜粗不宜细”。他要是愿意道歉，可以说是良心发现，但也可以说是多此一举；不愿意道歉呢，也没什么。你父亲的遭遇，在那个年代，是很普通、很正常的一件事，而且比你父亲不幸的人有的是。恕我直言，你这样追究，没有多大必要。

冰锋听了有些不快，觉得是将问题引向近乎虚无之处，同时也是在回护祝部长；但在某种意义上，却又与自己近来有关祝部长在父亲的遭遇中不过扮演了费无忌角色的猜测暗合。他说，但是……那个人，他不是一向跟我爸爸关系不错么？贺叔叔仍然是刚才那种语气：是啊，他们俩的关系确实一直不坏，从来没有什么意见分歧。如果具体说他为什么要检举揭发你父亲，这个我也想不明白。不过你父亲性格上也有些问题，太豪爽，太热情，而且不分场合，说话只图痛快，不知道适可而止。他根本没想到会有这么一出。唉，什么都是这样，头一遍你没想

到，但也就不给你第二遍的机会了。

冰锋想起父亲一贯留给自己的印象，与这里所说的简直完全两样，难道命运真能如此改变一个人么？贺叔叔这番话令他更不满意，但没有吭声。贺叔叔继续说，至于他记的那些话，是不是都是你父亲说的，这也没法核实，不过他的本子上确实一笔笔详细注明说在哪个地方，什么场合，当时都有谁在场；他说的那些在场的人，也许记得一星半点，也许记不得了，但谁也不敢出面否认，万一你父亲真的说了，还有别的在场的人也记下来了呢？那不成了故意包庇了吗？

冰锋看看贺叔叔，他正好将烟头按灭在烟灰缸里，二人没有对视。冰锋想，也许在场的人里也有你吧？也许你也没否认父亲说过那个人所记下的话吧？然而他无意就此发问，心思甚至没在这里过多停留。贺叔叔说，那年部里运动进行得不大理想，鸣放时不如别的单位有那么多人发言，发的言也都无足轻重，他把这材料一交，正好有了靶子了。革命是要有方向的，靶子越大，革命就越有力量。这件事升华到一定高度，就关乎信仰了。说出来你大概很难理解，他检举揭发你父亲，可能真的认为你父亲有问题；等到你父亲因此被定了性，也就真的有问题了。以后他对你父亲的所作所为，就是对待一个有问题的人的必要之举了。

冰锋忍不住说，请问当时有人具体授意他这么干吗？贺叔叔摇摇头说，那倒确实没有。说实话，你父亲当时的位置，还没到有人授意非得打倒不止的份儿上，当然他一辈子也没到这个份儿上。冰锋说，我还是想不明白，他们之间结怨怎么那么深呢？我爸爸得罪过他么？干吗非斩尽杀绝不可呢？似乎为了放慢谈话的节奏，贺叔叔又点着一支烟，然后说，这么说吧，因为他揭发了你父亲，所以你父亲就跟他结怨了。他必须把这件事进行到底。倒也未必是要证明他做得对。什么事不进行到底，都是错。冰锋说，那我爸爸就成了牺牲了。贺叔叔说，刚才我跟你说了，像这样的事，绝对不止一桩。总是你整我，我整你。有的人平反了，不是还按当初他被诬陷的招数诬陷人，按当初被整的套路整人吗？

冰锋隐约感到，一种近乎绝望的情绪正在自己心头凝聚：话说了这么多，不仅没有前进一步，连原本的立足之地都有些动摇了。被这种情绪所驱使，他吞吞吐吐地问，那么我爸爸，他……迫害过别人么？贺叔

叔想了想认真地说，没有。冰锋说，那我爸爸就是一个纯粹的受害者了。贺叔叔仿佛正等着他这句话，仍然语气和缓地说，是的。但也可以这么想，他之所以是个纯粹的受害者，只是因为他倒霉得太早了。冰锋说不出话来了。

贺叔叔说，不错，那个人是检举揭发了你父亲，但是也许你父亲也会检举揭发他，只是没来得及，被他抢先就是了。可能不该这么假设，但谁知道呢？当然你父亲也许不会往那儿想，但这可能正是他的问题所在。你父亲这个人太老实，太善良，太相信别人，脑子太死。结果吃了大亏，而且从此翻不了身了。如果是你父亲检举揭发了那个人，那么倒霉的就是那个人，你父亲也许就得到他后来的位置，享了他的福了，这种事真的很难说。

冰锋急切地说，所以说，他是卖友求荣。贺叔叔微笑着说，话也许还不能这么讲。头一个，“友”，当他真心认定你父亲发表的是“右派”言论，真心认定你父亲是“右派”的时候，他们就不是朋友关系了，假如还是朋友关系，那他自己也成了“右派”了，这是个立场问题。第二个，“卖”，如果你认同前一条，这个就不成立，因为这是正当之举，必然之举。第三个，“求”，他这么做可能真还不是为了自己能得到什么，只是原则性强罢了。第四个，“荣”，这个他确实得到了，但也还不能说他是踩着父亲往上爬。是的，除了“踢开党委闹革命”那阵靠边站了些日子，哪次运动都没动过他，而且一有运动就能升迁，最后到了那个位置，但要说这与你父亲的遭遇有什么关系，总归有点牵强；没你父亲这档子事，他没准也能到这位置。你父亲一辈子可能除了自己倒霉之外，别的什么作用都没起过。这么说不是贬低你父亲，我自己也一样。过去有个说法，每个人都只是整部机器上的螺丝钉，我看有没有这颗螺丝钉，机器都照样转动，当然最好别掉下来，掉下来是你倒霉。而且即使他“反右”时不揭发你父亲，你父亲没被打成“右派”，以后就一定平安无事吗？躲过初一，就一定能躲过十五？我倒是过了这一关，可是呢？贺叔叔轻轻捶了一下自己那条瘸腿，叹口气说，我跟你父亲比，就是捡了条命——啊，今天咱们不说我的事。

贺叔叔有些激动，端起盖碗，喝了口茶，还呛了一下，又说，前些天有个老同事来，很有感慨地说，谁要是觉得过去这些年自己被冤屈

了，就想想谁谁谁、谁谁谁吧，他们有多冤啊，为革命做了那么多贡献，最后落到那样的下场。等他走了，我琢磨，当初既然革命，就有革命的各种后果在那儿等着你呢，哪一种后果的机会都是均等的，不能只想着自己得到的一定是那最好的结果。只能说别人赶上好结果了，你赶上坏的了，赶上哪个算哪个，但这要到最后才明白，一开始你是不知道的，以为光是好事在等着你呢。说是要奋斗就会有牺牲，死人的事是经常发生的，当初倒是做了这个思想准备，可谁知道已经胜利了，还有牺牲呢，而且是这么个牺牲法儿，当个好人牺牲不要紧，另外一种牺牲是被打成坏人，然后被整死。我虽然是过来人，这样的事还是一辈子都想不明白啊。

冰锋只感到脊背阵阵发凉，简直毛骨悚然。他试探着问，您的意思是，我爸爸也是死得其所，虽然非其所愿？贺叔叔没有接他的话茬儿，自顾自地说，说实话，我回顾自己的一生，也就是老老实实，亦步亦趋，好歹活过来了。惟独想起你父亲，觉得有点难过，怎么说呢，活着的人面对死去的人，总是不无歉意。对不住你父亲啊。五七年批判你父亲，我也发过言，部里当时有记录，白纸黑字，我不否认。把他清退的时候，我也没敢表态反对，当然我反对也没有用，不知怎么回事，那个人——那时他还没坐到这位置——非要这么干不可，不能不让人疑心，好像真像你说的赶尽杀绝。但路线斗争、阶级斗争，就是这个法则。你父亲真正倒霉的是档案关系丢了，虽然事出偶然，但可能这比他被打成“右派”还严重，没有户口的人，在社会上就是危险分子。他最后走上绝路，说起来也和这有关。你父亲来北京治病，住处是我帮着找的，算是尽了一点点力；但当时要是不帮这个忙，你父亲可能还……至少是善终吧。

说到这儿，贺叔叔低下头去，冰锋看见他的头顶秃了，周围一圈头发也花白了。讲了一晚上，他的脸色越发黯淡，冰锋突然隐约有种说不清楚的担心。贺叔叔接着说，你父亲是自杀的，那时候叫畏罪自杀，不给办理火化，我想死者为大，就偷偷找部里开了个证明，写的是自然死亡。那个人听说了，还找我的碴儿，批评我立场不坚定，假公济私。我为此还写过检讨呢……不说这些了。你父亲死了，我真的很难过，虽然我们只是同事关系，谈不上深交，一辈子都没有像咱们俩这样推心置腹

地聊过一次。

冰锋不知道说什么好。贺叔叔忽然显得振作起来，说，不是有句话叫向前看吗，都向前看，后边就没事了。最后时间可以解决一切。大部分被忘掉了，小部分虽然还被记住，但也记不真切了，或者干脆记反了。现在时间离得太近，当事人都还活着；等我们这些人都死了，也就什么都不是事了。你这辈人还知道有这么档子事，到了你的下一代，就根本知道了，你就是跟他们说，他们也不会明白了。冰锋忍不住问，那样做过坏事的人不就逃脱了么？贺叔叔说，但是时间对他们也一视同仁啊，他们的功绩、荣耀、地位，甚至他们的名字，将来也会被忘记的。冰锋说，彼此都归于遗忘，就算把生前的事扯平了，您是这意思么？贺叔叔还是自顾自地说，还有一点，我刚才没说到，你那么恨那个人，也许只是因为他一直混得不错，到如今富贵显荣、耄德硕老，都占齐了。前几年清理“三种人”，听说有举报他的匿名信，但也不了了之。你不能接受的是这个结局，假如跟你父亲的结局对比一下的话。但说实话这也只能说是他比较幸运罢了。那个人在过去的年月里，也有可能被打倒，下场比你父亲还惨，那样你还会恨他吗？

冰锋坚定地说，叔叔，我觉得我们应该只看事实，拒绝假设。历史不能总是这么不了了之。重要的不是发生过什么事，而是这些事不能白白发生了。贺叔叔似乎未曾听见，没有接这话茬儿。这一晚上的谈话总是这样：各有各的思路，各按各的思路说话，谁也不曾打断谁的话头，但无论是谁，思路都不能一直延续，所说的话跳跃性也大，好像什么意思都没有说完。贺叔叔说，自从我离休，就跟那个人没什么联系了。听老干部局的同志讲，他身体一直不好，心绞痛老是犯，都不能正常工作了，早早退下来也是因为这个，不然且还得干呢。你可以把这看作是上帝的报应，虽然咱们这儿没有人信上帝。停顿了一下，又说，前几年他爱人也去世了。然后抬头看看墙上的挂钟：啊，不早了。今天我的话有点多，有的想法虽然在心里积压了许久，说实话也没彻底想明白，咱们哪儿说哪儿了，出了这个门就不算数了。我是想劝劝你，但不知道你听进去没有。你还年轻，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是啊，有句话叫“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但记住过去也有不一样的记法。古人说“亡羊补牢，未为迟也”，现在是亡一头羊，补一回牢，以后别的羊还亡不亡了，只能

到时候再说了。但不这样，还能怎么样呢？说来国家对一个人所能做的，到平反昭雪也就仁至义尽了。冰锋说，那仁不能至、义不能尽之处，怎么办呢？贺叔叔有点意外，摊了摊手，算是回答。

冰锋起身告辞。贺婶婶已经睡了，贺叔叔把他送到门口，连拐杖着地都尽量不发出声响，也没有道别，只是用力地握了握他的手。楼梯间没有灯，漆黑一团，冰锋一步步试探着下楼，好不容易才到了一层。这个晚上，他仿佛被贺叔叔带领着走进历史的一个个晦暗之处，但往往还没到达那里，就去了别的地方，同样没有到达，又离开了。他们在历史中穿行，而他并无太大收获，几乎被绕糊涂了。或许就像贺叔叔说的，连他自己都没有想清楚。当然他也可能出于世故，或者慑于某种惨痛的教训——包括冰锋的父亲的教训，故意不把话说得明白完整。

冰锋走出院门。路边有一排树干粗壮、树冠巨大的洋槐。透过叶子的缝隙，看见夜空中堆满了白云。缝隙小的地方，云朵仿佛与树叶合为一体，像是树上成片的白花——他想，洋槐好像也快开花了，或者已经开花了，不过还闻不到香味；缝隙大的地方，令人有整个城市正被升腾的浓重水汽所笼罩，而树冠只遮挡住一角之感。路上他回想着贺叔叔说过的话，脑子里忽然跳出一个句子：

后死者的手上都有先死者的血

今天晚上，父亲，自己，还有他们这个家庭的遭遇，似乎与更广大的背景，与整部中国历史联系在一起了。这一句要写进他近来酝酿的那部作品里，而这迄今还是未曾向人透露的秘密。冰锋从衣兜里掏出笔记本，凑到路灯底下，记了下来。他计划在作品里安排一群类似歌队的角色，而这句是由其中年龄最老、仿佛先知似的角色唱出来，作为对奔波一生的主人公的提醒。他的笔记本上，已经记了不少类似的句子，还有关于拟写的作品的设想，以及摘抄的各类材料。有些材料后面加了评语，有的评语也近乎诗句。

但冰锋还是觉得，有些道理没搞清楚。今晚与贺叔叔的谈话，自己好像没说出什么来，贺叔叔的话对他起的多半是消解作用，原有的问题则仍然横亘心中，悬而未决。北京春天的夜晚很舒服，但他并没有感到。走过22路、38路公共汽车站，他未在那里等候，继续沿新街口外大

街走下去，一路想的却都是伍子胥的事。伍子胥的立场和态度，显然与贺叔叔的多数说法是相反的。今晚冰锋故意没提到伍子胥，这故事太出名了，提到就意味着宣示自己将有复仇之举；恐怕贺叔叔对此不无察觉，但那层窗户纸毕竟没有捅破。而且若是谈起这个，贺叔叔表示异议的话可能就更多了，冰锋并不想将自己的脑子彻底搞乱。

第四章

星期六冰锋下了班，乘107路电车到动物园，换乘332路汽车，在海淀黄庄下车。拐进大泥湾，海淀剧院后身那幢看着还挺新的五层楼，是海淀区文化馆。大门口立了个牌子，用美术字写着：

火红的五月 诗歌朗诵会

今晚七点开始

是一位写诗的朋友邀他来的，这活动由那人一手张罗。在一楼大厅打了个照面，朋友说，没想到来了这么多人，一连换了三回场地，就又忙乎去了。

冰锋虽然是学医的，却是个文学爱好者。上大学的时候，买过几位朦胧诗人自费印刷的诗集，有一段时间还订阅过《诗刊》和《星星》。学校的文学气氛不浓，没人组织诗社，他就去邻近的北航和钢院参加此类活动。偶尔写点东西，但从未向报刊投过稿。毕业后工作很忙，已经歇手很久了。

走进举办朗诵会的屋子，聚集着不少听众，冰锋站在十五排左右，很快后面也满是人了。从脑袋之间的缝隙里，看见尽前头靠墙摆了一排铁把折叠椅，坐着十几个人，有几张面孔他熟悉，正中放了张办公桌，桌上有个麦克风。首先朗诵的是位德高望重的老诗人，在办公桌后面坐下，整个人只剩下半张脸。他先念了一首新作，题为“我是青年”，只赢得几下掌声；第二首是有名的旧作，内容明显过时了，听众的反应却热烈得多。接下来朗诵的是几位走红的青年诗人，有的坐着，照样不见完整面目；有的站着，但麦克风固定在桌子上，只能弯腰凑近发声，就什么也看不见了。声调或低或高，有一位近乎吼叫，侧面墙上的扩音器都要被震破了，却根本听不清什么内容。观众骚动起来。

冰锋听见后面有个男人压低声音说，这不是诗，诗也不是这么朗诵的。诗应该非写不可才行，好像自己身体里生出一个怪物，想法子要挣脱出来。有个女人把声音压得更低说，现在他念的也许只有他觉得非写

不可，除他之外别人并不这么觉得。冰锋回头去看，那两位不再说话了。是一个比自己年龄略大的男人和一个年轻女人。冰锋赶忙说，你们讲得真好，我完全同意。男人笑着说，谢谢。冰锋报出自家姓名。男人说，我叫杨明，杨树的杨，明天的明。他身材瘦高，面庞黝黑，表情严肃，穿了件浅灰色的确良衬衫。女人说，燕苹，燕赵的燕，苹果的苹，他们管我叫Apple。冰锋看看她，中等身材，略显丰满，四六分锁骨发，圆脸，眼睛弯弯的，下巴稍尖，皮肤红润，确实像苹果，而且是红玉的。穿着白色的长袖衬衫，胸前飘带系成一朵花——这虽然也叫幸子衫，却比当初电视剧《血疑》里山口百惠穿的那件严实多了。

冰锋本来想说，马雅可夫斯基曾为红军战士朗诵自己的长诗《好!》，念完最后一句“列宁在我们的头脑中，枪在我们的手中”，一名士兵起立大声喊道，还有您的诗在我们的心中，马雅可夫斯基同志！时至今日，诗人已经不能再做这样的美梦了。但觉得他们两位刚才所言更加切实，就说，我是初学者，有机会还想听你们详细谈谈。

扩音器忽然坏了，每当朗诵者激情洋溢或声嘶力竭，就成了突突之声，有如口技一般。杨明指了指前方说，还想继续听下去吗？要不咱们找个地方聊聊吧。冰锋跟着他和Apple，转身往外挤。这时才发现，他们还有位同伴——一个更年轻的女孩，个子比Apple高不少，一只手挎着她的胳膊。她穿了件白色长袖T恤，袖子挽起少许，外面套了件黑色短袖T恤，都是圆领的，露出长长一段白脖子，脸和手臂也很白。黑色长裤，一双刷得很干净的白色网球鞋。身上黑白对比过于鲜明，冰锋忽然联想到丧服，尽管丧服并不是这样子的。

四个人走出文化馆的大门，正赶上路灯亮了。浸过沥青的黑色木头电线杆子，白底搪瓷盘灯罩，白炽灯泡，灯光昏黄。胡同两旁的洋槐开满了花，一串串沉甸甸的，枝条仿佛不堪重负。白中泛绿的花色，被照得略略发黄。花香浓烈而又清新。杨明深呼吸了一下，说，坏诗会影响空气质量。但已是杨柳絮飘飞季节，又不禁咳嗽起来。各位都笑了，似乎彼此已经相当投缘。

对面有家小饭馆亮着灯。他们走过去，进门时高个女孩差点撞在玻璃门上，她是近视眼，没戴眼镜。店里摆着四张桌子，一张旁边坐着两

个男人，各自同时伸出一只手，或攥拳，或张开，然后一个人端起杯子喝了口酒，原来是在悄悄划拳。他们来到柜台前，杨明点一样菜，售货员报一次价：两升啤酒。八毛。一碟酱肘子。五毛六。一碟拌粉皮。两毛。杨明还在算一共多少钱，高个女孩已经抢着把账结了。Apple说，这里就你是穷学生，花的都是你爸爸的钱，当然了，你哥哥更有钱。女孩装作生气，轻轻打了她肩膀一下。Apple说，这是叶生。这女孩长得很文艺，“叶生”这名字也好记，《聊斋》里有个同名人物，肉身已死，魂魄却随知己而去。冰锋说，不好意思，应该我来。

售货员用一个大塑料杯从高大的散装啤酒柜下部的龙头接啤酒，放得很慢，没有多少沫子。接满了，拿过来将四个大白瓷碗逐一倒满。四人落座，边喝边聊。杨明说，我们先得搞清一个问题，什么是诗？什么不是？冰锋还在想他刚才说的话，觉得自己的身体里有时也有个跃跃欲试的怪物。杨明的意见得到Apple的附议，她开始论证一些如今传诵的诗以及向来被推崇的诗如何不是诗，或不是纯粹的诗。Apple讲话带点河北什么地方的口音，譬如将“还”读作“含”。叶生很少发言，但听得很专注，谁开口，她的脸就转向谁，而且一动不动，显得她并不是局外人。各人道出了自己的志向：杨明写诗，还想搞评论；Apple一心一意要当诗人；叶生说，我的兴趣是短诗，很短的那种。他们都还没有发表过作品。轮到冰锋了，说，我只是个诗歌爱好者，还没拿定主意写什么。

又添了两升啤酒，冰锋付的钱。杨明点燃了一支烟，Apple也要了一支，凑过去对上火。杨明向冰锋示意了一下，他摆摆手谢绝了，提到自己是个口腔科医生。各位开始自我介绍。杨明是工人，曾经是画家，几年前有作品参加星星画展，画展被禁后没去参加艺术家们的游行，也就未能出人头地。他跟几位朦胧诗人都很熟，但现在已经不大来往了。杨明说，朦胧诗的问题恰恰在于不够朦胧，以顾城的《一代人》为例，“光明”与“黑夜”真是二元对立的吗？谁能为“一代人”代言呢？哪儿又有这样的“一代人”？他们还将《相信未来》的作者奉为先驱，舒婷的《这也是一切》继承的就是这个衣钵，但那里写的都是我根本不相信的，这个人如今住在疯人院里，这大概就是他所相信的未来吧。Apple去年夏天从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分配到一家行业报纸做编辑，是个诗

人气质很重，浑身充满激情的女人。杨明说，要说写诗，这里其实只有Apple前途无量，她还没有被诗坛接受，不是写得不够好，是诗坛还没有做好准备。一旦她登上诗坛，准保是爆炸性的事件。Apple跷着二郎腿，光脚像穿拖鞋那样穿着一双皮凉鞋，听了淡淡一笑，吐出一个烟圈。她指着叶生说，我们是校友，这孩子比我低两届，是英语系的，现在还是学生。Apple一口一个“这孩子”，叶生则一直叫她“Apple姐姐”，语调娇嗔而不故作，还有点楚楚可怜。

最后他们决定成立一个诗歌小组。Apple说，到我家去吧。杨明笑着模仿电影《地道战》的台词说，到我家去，我家有地道。Apple叮嘱说，你们要带自己新写的诗来啊，咱们可不是闲聊天，而是交流、切磋。Apple和叶生一道走了，她们的自行车还放在文化馆门口。叶生只招招手，Apple则连声说“拜拜”。这是新近才有的说法，她却讲得非常顺嘴。

诗歌小组第一次聚会，定在一个星期天下午。Apple家在交道口附近，离冰锋住的地方不远，走不了几站地。到了东直门内大街上一望，天都蓝透了，一线西山，好像就在鼓楼的后面。那是一条安静的胡同里的一个规整的院子。院里偏南有一株很大的乔木，还有几棵树皮平滑的灌木，高及西屋的房檐，都长满了叶子。当中的花池里，一大丛月季，开着红色、粉色和白色的花。还有不少草花：红色的串红，粉色的矮牵牛，黄色的孔雀草，紫色的鼠尾草，一串一串的。有个穿海魂衫的小男孩在玩呼啦圈，让冰锋联想到行星轨迹图；但他看见生人马上就不玩了，逃进一户人家，黄色的呼啦圈掉在地上。

Apple家住在西屋，窗下拉起几根小线，爬着牵牛花，开了很多蓝色的花。她站在门口迎候，穿着咖啡色绒布衬衫，袖口挽到胳膊肘，牛仔裙，系一条很宽的黑皮带，前面有个大金属扣。一看就知道是个气场很强、体能也很足的女人。将冰锋领进南头那间，这是她自己的屋子，一张单人床，几个书柜，一张方桌，墙上挂着一本世界名画挂历，两个月一页，现在的一幅是维米尔的《戴珍珠耳环的少女》。另两位已经坐在桌边。Apple说，我父母今天不在，就是在我也不给你们介绍了，他们都在大学教书，是贸易系的，根本搞不懂咱们写的是什么，说的又是什么。桌上放着一沓纸，是她的一组诗。Apple问，你们的呢？杨明掏

出一个本子，说，我写了两首，还要修改。冰锋抱歉地说，我的连草稿还谈不上呢，拿不出手。叶生说，我也没写。她指着冰锋和自己说，我们是来当听众的。

冰锋看了看身边这位可以说贸然地以“我们”将自己与她归并在一起的女孩，还是那个长得很文艺的印象。但这印象未免难以捉摸，怎么叫长得很文艺呢？其实他是在寻思一个文艺女青年的外貌到底是怎样的。冰锋也认识几位和叶生同年级学文科的，但她显然不是成天唱着“阿里，阿里巴巴，阿里巴巴是个快乐的青年”的那路学生。所谓文艺似乎是相貌与气质的结合；或者说，文艺不止一种，叶生这一种是要相貌与气质兼具的。她的个子很高，骨架也大，皮肤白皙，大眼睛，大嘴，颧骨稍凸，腮部略凹，脸型轮廓鲜明，但不失清秀，头发又黑又密又长，梳成马尾，在脑后垂下极丰厚的一股，与脸色形成反差，甚至使之略显苍白。她看着很天真，也活泼，但眉宇间时而又流露出一丝忧愁，神情常常稍显疲惫张皇，好像很容易受到惊扰。动作也是懒懒散散的，打扮在波希米亚风与邋里邋遢之间——或许二者根本是一回事，因而又带些许风尘气，似乎身世不无坎坷。但听她讲话可以确定，应该没有什么特别的经历。

Apple要杨明先念，他客气了一下，念了起来。是两首很具哲理的诗，连形象都不多。杨明说，我喜欢英国奥登的玄学诗，受他影响，没准影响过于明显了。Apple说，的确是太明显了。在冰锋看来，这两首诗并不成功，干巴巴的，但却由此受到启发，自己打算写的东西在某一方面其实与这种追求是一致的，或者说，要包含这个成分。他说，我有个体会，这种哲理诗不同于过去我们常说的概念化的地方，在于写出了诗意，直截了当地说，诗人的思辨本身富于诗意，而概念化则破坏了诗意。

接下来Apple念她的组诗，充满激情，颇具气势，不拘章法，跳跃性大，意象强烈而怪异，给人见血见肉的感觉，乍听似乎局限于个人情感——不一定是真实经历过的，却是真实体验过的——但与历史、社会和时代之间，又隐约存在着一种联系。冰锋觉得，自己打算写的东西，从这里可以借鉴的地方也许更多。但他却一时不能说什么，脑子里涌现的都是自己的零散诗句，又无法记录下来。

杨明开始发表意见，引经据典，举了很多作品为例，都是译作，讲得略嫌深奥，一下听不明白究竟是褒是贬。Apple读诗的时候，叶生换坐到一张矮凳上，双手托着下巴，聚精会神地听，阔大的黑布裙子铺展在方砖地面上。现在坐回桌边，拿起Apple的诗稿，眯着眼睛看了好久。在杨明停顿下来的间隙，抬起头来说，Apple姐姐，我很喜欢这组诗，但有点小小的意见。她说话的声调低低的，没有抑扬顿挫，带股童稚气。所提的是几处语言上的具体建议。Apple的诗个别处稍嫌粗疏，经她一修改，就完美了。冰锋想，自己打算写的东西，将来也要下这么一番推敲功夫。

杨明继续对Apple的诗加以分析。等他说完，Apple开始答辩。有一段近乎题外话，深深打动了冰锋：我向来不相信否极泰来之类的话，苦难无论如何深重，本身都不会结束苦难。人类的苦难唯一可能具有价值之处，是给文学家、艺术家提供了题材，让他们创造出伟大的作品，不然这个民族或这个国家的苦难就白白浪费了。

Apple对冰锋说，你还没发表意见呢。冰锋说，我从你这里得到不少启发，但却不是对你的诗的具体看法，而将体现在我自己要写的东西里，现在一下还讲不出来。我只能说，谢谢你，当然，还有你们俩。能参加这个小组，对我来说非常幸运。Apple问，你想写什么呢？冰锋的话容易被误解为敷衍，只好明说，我想写一部诗剧。其他三位听了不免意外。冰锋明白，现在无论是谁，公开发表作品尚且不易，他却要写诗剧，像是在开玩笑，就解释说，我只是想利用这形式，但这也没有想好，至于能否发表或演出，尚且不在考虑之列。Apple说，难得像你这么纯粹。

杨明问，那么是什么题材呢？冰锋说，想写伍子胥的故事。杨明嘟哝道，这么老的事啊。冰锋有些不快，但又觉得为此争辩并无意义，说出这名字已经嫌造次了。Apple说，不在乎写什么题材，关键是怎么写。你读过冯至的小说《伍子胥》么？冰锋说，没有。Apple说，我有这本书。有位老诗人很喜欢我，两年前他去世了，把藏书都留给我了。说着，从书柜里找了出来。薄薄一册，白色封面已经发黄。她说，你带走看吧，下次还我就是了。

冰锋很想能就伍子胥这一话题与人交流，哪怕是位素不相识的作者；但又不无担忧，生怕打算写的东西已经被别人写过了。聚会结束，他第一个离开了。回家路上，一边走，一边举着书读起来。进家门时读完了，松了一口气，写的根本不是自己所关心的内容。

他计划将伍子胥的故事写成一部作品，是要激励自己，从某种意义上说，借此能与自己那位人生楷模持续而深入地对话。相比之下，与父亲反倒不再有什么新的交流了。对他来说，写作或许是一种最好的思考方式。

诗歌小组下次聚会，还是在一个星期天。冰锋走进Apple家的院子，看见珍珠梅结了很多小花苞，真像一粒粒小珍珠一样。月季还在盛开。那株乔木是栾树，缀满绿叶的树枝顶端开着一束束明亮的小黄花，叶与花的形状、位置和颜色非常协调，有如人的黑发里夹杂着白发。几株灌木开满淡红色的花，闻得着花香，原来是紫薇。Apple穿着红色短袖T恤，黄色短裤，正跟杨明一起站在牵牛花前抽烟，只听见杨明说，我从来没说过哪个聪明人是笨蛋，我只是不把笨蛋叫做聪明人罢了。叶生略显无聊地待在一旁，头发梳成双马尾，在脸旁垂下两大嘟噜，还像上回那样穿着肥大宽松的衣服，而且更夸张，仿佛随便将彩色的桌布或窗帘披在身上。她走过来对冰锋说，月季开到这份儿上，看着像不像一朵朵都要扑上来掐你？又说，栾树英文名叫goldenrain tree，也许是专门赏落花的。

四个人一起进了屋。房间一角地上，一台白色的蝙蝠牌圆形电扇在缓缓转动。冰锋把《伍子胥》还给Apple，抱歉地说，这书对我没有多大用处。Apple问，那你想写什么呢？冰锋说，我想写伍子胥一生的前半段，复仇的故事。他需要杀一个王，立一个王，兴一个国，灭一个国，才能复自己的仇，但还没来得及，仇人先已死了。叶生听罢，轻轻啊了一声，瞪着一双大眼睛看着他。

Apple念了自己的新作，是一首长诗的片断，有八九十行，意象更加鲜活、肆意，甚至有不少关于性爱的隐喻，看似没头没尾，却又像有意为之。杨明又作了长篇点评。这小组里有两个中心人物，杨明偏重理论，Apple专心创作，她的诗如果能为他的理论提供有力证据，就得到

大力赞扬；如果不能，两人就争论起来，甚至演变为一场激烈的争吵。叶生与其说是成员，不如说是学员，总是安安静静地听别人发言，兴许只因为她认真倾听，那些发言才显得有些道理。

冰锋的兴致却稍稍低落，他的问题仍未得到解决——到底怎么写一部诗剧呢？当初答应参加诗歌小组，就是为了这一目的。Apple似乎看出来了，说，我给你找出几本世界有名的诗剧作品，你带回去看吧。冰锋接过来，有拜伦的《该隐》、雪莱的《希腊》、席勒的《威廉·退尔》，都是旧书，但品相极好，每一本的封面都有一个潇洒的钢笔签名，还写了日期。正是那位三十年代已经登上文坛，但地位一直不算显赫的诗人的名字。冰锋读过他的一些作品，是位老现代派，与中国新诗的主流完全不是一路。他想，Apple也许从他那里得到某种师承。

他们正要出门，天忽然阴下来，随即完全黑了，简直像夜里一样。陆续有雨点噼里啪啦打在窗玻璃上，Apple赶紧关门、关窗户，外面也是一阵忙乱，邻居们急着收拾晾在铁丝上的衣服，把停在窗下的自行车推进屋里。树木在风中舞动，叶子和花瓣纷纷飘落。一道近乎垂直的闪电——所有人都在等候，终于传来一阵与之不太匹配的沉闷的雷声。院里地上布满水泡，淹没了落花落叶。北京的夏天就是这样，从中午起阳光猛烈，干热不堪，下午稍晚突降一场暴雨，接着是个凉快的晚上。无论炎热，还是凉快，都是爽朗的，干净的。天渐渐亮起来，雨也停了，空气十分新鲜。紫薇的花朵浸满了雨水，沉重得把枝条都压弯了，予人一种不自量力之感。几只蜻蜓，贴着院里的积水飞来飞去。冰锋见时候不早了，问是否找地方一起吃个饭。Apple说，你们不知道吗，前不久发生了《红楼梦》电视剧组集体食物中毒事件，据说是吃了变质火腿拌黄瓜，咱们别在外面吃饭了。

再到聚会的时候，紫薇花开得更为茂盛，枝条已经重新伸直。月季花瓣有点发蔫了，仿佛已是人到中年。珍珠梅开了很多小白花，乍看近似丁香，但没有香味。栾树长了很多小灯笼似的果实，大多是浅绿色的，个别稍稍变红了。天气相当热，树上蝉声不断，越鸣越响，给人一种神经质的感觉。冰锋带来一个早花西瓜，现在在副食商场买水果可以自己挑选了，他用上了大学学过的叩诊功夫。Apple很高兴，放进新买的雪花牌冰箱里。墙上的挂历换了新的一页，是罗塞蒂的《白日梦》。

冰锋还回那几本诗剧，杨明说，我也借去看看，这些书一直没见再版。几位热心地讨论起冰锋要写的诗剧来。他说，最初我起了写这作品的念头，是读到《吴越春秋》有关伍子胥的两处记载。说着掏出笔记本，先给他们看摘抄的一段原文：

子胥行至大江，仰天行哭林泽之中，言：“楚王无道，杀吾父兄，愿吾因于诸侯以报仇矣。”

冰锋说，当时并没有别人在场，伍子胥是自言自语，很像一个孤独的行吟诗人。然后翻到另一页，又展示了一段原文：

子胥之吴，乃被发佯狂，跣足涂面，行乞于市，市人观罔有识者。

他说，这里我们不知道伍子胥在想什么。《东周列国志》则写道，当时他边要饭，边吹一管斑竹箫，箫曲共有三叠：

伍子胥，伍子胥，跋涉宋郑身无依，千辛万苦凄复悲。父仇不报，何以生为？

伍子胥，伍子胥，昭关一度变须眉，千惊万恐凄复悲。兄仇不报，何以生为？

伍子胥，伍子胥，芦花渡口溧阳溪，千生万死及吴陲，吹箫乞食凄复悲。身仇不报，何以生为？

我正是受此启发，希望将主人公的内心用诗歌形式揭示出来；回过头去看江边那一幕，也可以做同样处理。

叶生有点怯生生地说，《东周列国志》不是小说么？冰锋说，对，是小说，但不妨看作是进一步的想象，其实《史记》，甚至《左传》，写到伍子胥也未必不是出于想象，这个故事古往今来一遍遍地被修改，被丰富。所以使用一些小说戏曲里的材料，大概不成问题。我是感受他，不是研究他。我只想多知道些东西，特别是细节，然后根据自己的理解，去塑造这样一个人物。

冰锋又说，《吴越春秋》还有这么一节，讲吴兵退去后，乐师扈子

为逃亡归来的楚昭王弹唱了一首《穷劫之曲》：

王耶王耶何乖烈，不顾宗庙听谗孽。任用无忌多所杀，诛夷白氏族几灭。二子东奔适吴越，吴王哀痛助忉忉。垂涕举兵将西伐，伍胥白喜孙武决。三战破郢王奔发，留兵纵骑虏荆阙。楚荆骸骨遭发掘，鞭辱腐尸耻难雪。几危宗庙社稷灭，严王何罪国几绝。卿士凄怆民恻悷，吴军虽去怖不歇。愿王更隐抚忠节，勿为谗口能谤袭。

这位乐师回顾了整整一段历史，揭示了其中的因果关系。前面的箫曲是伍子胥主观的心声，这里则是客观的叙述。这样就有分别从个人和历史的立场出发的两种声音，交织在一起。一方面，是伍子胥在想，在做；另一方面，是历史在看，在记载。

杨明说，你念的这两首，都不能算是诗啊。冰锋说，我当然要写成新诗了，即使是同样的意思，也要用新诗重写一遍。他对Apple说，我读了你借给我的几本书，好像我要写的，也不完全是那种形式。我只是对这题材感兴趣，心里放不下，觉得应该写点什么。

冰锋又把笔记本摊开给各位看，说，不过《吴越春秋》里有一段，在我看来，倒像是诗剧的雏形。伍子胥逃亡吴国途中，遇到一位渔父，愿意渡他过江，见旁边有人窥视，唱道：

日月昭昭乎侵已驰，与子期乎芦之漪。

伍子胥就到那里等候。渔父又唱：

日已夕兮，予心忧悲。月已驰兮，何不渡为？事寢急兮，当奈何？

伍子胥就上了船。过江后，渔父见他面露饥色，要他等在一棵树下，说我去给你取些吃的。伍子胥起了疑心，藏在芦苇深处。一会儿，渔父拿着麦饭、咸鱼羹和米汤回来，在树下找不着他，又唱：

芦中人，芦中人，岂非穷士乎？

他一再唱着，伍子胥才走出来。人物以这种形式交流，是不是和拜伦、雪莱他们写的诗剧，多少有些类似？另外三个人听了，饶有兴趣读

着本子上抄录的原文。

Apple说，你刚才谈到的交织的两种声音，倒是很有意思。冰锋说，我本来是想写一部叙事诗的，但又不愿意限于叙事诗的客观视角，有些话应该由主观视角说出来，我想安排人物各自说各自的话，相互之间又有沟通，所以才想到诗剧。我也是对两种声音，尤其是仿佛历史本身发出的声音感兴趣。由此设想，除了主人公和别的角色之外，应该另有一群吟诵者，他们叙述情节，描述环境，渲染气氛，揭示主人公的处境和心情，包括讲到各种变化的可能性。但他们吟诵的内容，联在一起也还是一首叙事诗。这些成分相互穿插，构成整部作品。像《穷劫之曲》这样的，应该由吟诵者说出；至于箫曲那类内容，可以出自伍子胥之口，也可以出自吟诵者之口。杨明说，你想写的也许接近于歌剧吧？冰锋说，我可不敢奢望自己写的东西能找到音乐家作曲。当然，说是诗剧，其实也没法演出，只是个形式罢了。

叶生说，日本有一种歌舞伎，前几年来北京演出，我去看过，记得剧目有《忠臣藏》《镜狮子》，跟你想要写的形式好像更像一些。那时我还在上初三，是我妈妈带我去的。说到这里，她忽然哽咽住了，简直不能控制自己；大家也都不再开口。直到她稍稍振作，像是交代完一件事情似的干巴巴地说，听说日本还有一种能，比歌舞伎更古老，可惜我没看过。她说完就站起来，身上穿的宽松的白色丝绸衬衫一闪，整个人不见了。进了南墙角上的一扇小门，把门带上了，那里是厕所。

Apple说，叶生的母亲，在她上大学一年级时去世了。那段时间她一直在病床旁伺候，大家都说很少有这么孝顺的孩子，直到母亲去世。为此缺了不少课，学校说如果期末考试成绩不好，就考虑让她蹲一级。她发起奋来，每天晚上都在自习室待到校工锁门，书读累了，就趁操场上没人去投标枪，结果每门都考了全系第一，标枪也得了校运会冠军。第二年高校田径运动会上，还拿了第六名。叶生从厕所出来，又恢复了娴静文雅的模样。冰锋说，很感谢你们的介绍，可惜找不到相关资料。杨明说，要是歌剧，倒能找着打口的磁带。

Apple从冰箱里取出西瓜，切开，果然很甜。Apple说，等到树叶红了，咱们一起骑车去西山赏秋吧。冰锋抱歉地说，我不会骑车。另外三

位都很惊讶，Apple甚至下意识地看了一眼他的腿。冰锋说，小时候没人教我骑车，我也没想过自己学。叶生说，不要紧，你坐公共汽车去，咱们约好在一个地方见面。

三个人一起出来。杨明和叶生的自行车放在门洞，两辆都是黑色的二八男车。冰锋在院门外与他们告别。叶生跨上车，屁股不落在座位上，而是整个人站在两个脚蹬子上蹬第一下，好像有什么急事要办，但刚才分手时，并没有表现出多么着急。正是夕阳时分，她的裤裆与车座之间有个近乎正三角形的缝隙，透过一束阳光。骑出很远才坐下。这个女孩的身体里似乎蕴藏着一种狂暴粗野的力量，与平常给人的印象形成鲜明的反差。

他们又聚会了一次。杨明和叶生都提出，洛杉矶奥运会要开幕了，中央电视台第一次实况转播，这可是非看不可的。Apple虽然不情愿，诗歌小组的活动也只好暂停一段时间。冰锋拟议中的诗剧没有多大进展，但始终不能放下，又增添了一些设想，写了一些笔记。

第五章

冰锋看完一个病人，科里的女护士小孙过来说，陆大夫，你的信。冰锋从未在医院收到信，接过来一看，是一封唁函。白色的信封上用毛笔写着“陆冰锋同志启”，右下角印着一行黑字“贺德全同志治丧小组”。里面是一封有关追悼会时间和地点的通知，还有一份回执。冰锋首先感受到的不是悲痛，而是惶恐——一种特别强烈的丧失感，好像什么东西掉落到没有底的地方，心里一下子变空了。

一整天都在下雨，直到下班才放晴。冰锋走在胡同里，看见西边天上红得像火焰在燃烧，东边天上有两道彩虹，一道横贯天际，一道只现半截。上次他从贺叔叔那儿感受到的是几乎难以抵御的虚无感，现在这个人自己彻底变成了虚无。离举行遗体告别仪式还有好几天，冰锋拿不定主意是否参加。

几个月前那番长谈之后，冰锋有过再去贺家拜访的念头，把没有搞清楚的事情彻底搞清楚，但也明白其实很难实现这一目的。冰锋时常琢磨，贺叔叔究竟是怎样一个人。似乎他长期赖以支撑的立场已经坍塌，然而并未找到与之不同的新的立场，而是在对原本立场坍塌过程的冷眼旁观中，获得了一个虽然是暂时的，但已足以使他安稳而且不无愉悦地度过余生的容足之地。他以幸存者足够丰富的经验、教训、感受和启示，成为一位智者。他对消磨了自己一生的过去看透了，对已经与自己无关的未来看淡了，而二者互为因果关系。消极之于他变成了可以久久玩味的东西，甚至变成了一种积极。冰锋觉得，这个人与自己忽而离得很近，忽而又很遥远。但不管怎么说，他不是一个庸庸碌碌、抱残守缺的人。

第二天冰锋上班，给病人打完麻药，正准备将拔牙钳伸进他嘴里，一个念头清晰地跳了出来：没准会在追悼会上遇到祝部长吧？按理说他应该到场。冰锋不仅内心，连带周身都躁动起来，忽然忘了要拔的是病人左边还是右边的牙了。这对于一个受过专业教育，正在实施治疗的口腔科医生来说，简直不可思议。幸好他还没动手，赶紧将器械收回，待

冷静下来，重新核对病历，才将那颗已成残根的患牙拔掉了。病人始终未曾察觉。写完病历，冰锋想，迄今为止竟然还没见过仇人一面，无论如何这是个难得的机会。回到家里，他在回执是否参加一栏注明“是”，花圈挽联的下款则写“钱文秀率子女敬挽”，然后寄了出去。这是母亲的名字。

下个星期天上午，冰锋乘地铁去八宝山革命公墓。到早了，预订的告别室还在由前一拨人使用。在院子里一丛开满粉色花朵的木槿旁边，站着一群人，看样子正等着参加贺叔叔的吊唁活动。有已经退休的长者，也有年轻人，彼此都认识。两个姑娘穿了同一款的印有中日友好青年联欢会标的针织毛巾衫，一会儿聊到几天后就过中秋节了，新上市一种泰古月饼，是仿照泰国月饼研制的，味道有甜有咸；一会儿又聊到这回国庆节，凭副食品供应证回民每人供应四斤牛肉，汉民每人供应一斤牛肉，羊肉则每人限购三斤。冰锋站在一旁，想起贺叔叔大概在什么地方冷冻着呢，真是天人永隔，不由得悲从中来。

有人喊，参加老贺追悼会的，可以在签到簿上签名啦。冰锋还是写了母亲的名字。趁机翻了一下前面，第一页第一名果然是“祝国英”，一看就没练过字，“国”写的还是简体。前一拨吊唁活动结束了，工作人员撤掉门额上原来挂的横幅，换成“贺德全同志追悼会”。等候的人停止聊天，表情肃穆地排成两列。工作人员发给每人一条黑纱；门口的木箱里放着白色的纸花，自取一朵，佩在胸前。

仪式开始，主持人宣布参加的领导和主要来宾时，并没有提到祝国英，他的名字在送花圈、花篮、挽联、唁电的单位和个人之列。冰锋明白，这次又见不到了；但没等他切实感到失望，主持人已经宣布请全体肃立，向贺德全同志的遗体行默哀礼了。遗体躺在鲜花丛中，瘦得脱形了，虽然经过化妆，脸色还是又黑又暗。再看看正面墙上悬挂的遗像，形象与神态都与上次见到的一模一样。就在几个月前，这个人还亲切地对他说那么多话。冰锋哭了起来。

一位五十多岁的领导开始致悼词：今天，我们怀着十分沉痛的心情，深切悼念贺德全同志……其中提到“因患癌症，医治无效”，令冰锋记起那天晚上，自己曾经莫名地有种不祥的预感。主持人宣布向遗体三

鞠躬。在哀乐声中，人们依次绕四分之三圈向遗体告别，然后与站在左侧的遗属握手，以示慰问。队列中有个三十多岁的男人，身材魁梧，梳着背头，也许是天热的缘故，满脸油汗，穿着白色的短袖圆领衫，驼色西裤，脚上是双不大多见的乳白色三接头皮鞋。他双手握住贺婶婶的手，略欠了欠身子说，节哀顺变，我爸爸问候您。贺婶婶说，谢谢祝部长，请他多保重。

轮到冰锋了，站在面前的贺婶婶，是那么孤单、落寞，似乎也像自己一样，还只感到丧失，尚未来得及为丧失的内容所悲痛。她衰老多了，仿佛突然被什么力量粗暴地推到了人世间的边缘。冰锋又忍不住哭了。贺婶婶说，我理解你的心情，感谢你能来。

告别仪式结束后，冰锋随着前面的人，从左臂上取下黑纱，还给工作人员。忽然听见背后有人轻声叫他的名字。是贺婶婶。她把一个空白信封悄悄塞到冰锋手里，态度安详地说，这是你贺叔叔写给你的。然后就和儿女们一起离开了。参加追悼会的人陆续上了部里的一辆大客车。等车开走了，冰锋打开信封，里面是一张信纸，一笔蓝黑墨水的钢笔字：

冰锋侄：

上次见面，好像我说的话多，而你的话少，回想起来，总觉得有些抱歉。但你的意思我是完全明白的。我自己说过的话，有的忘了，有的还记得。平心而论，你想的、说的不一定对；同样平心而论，我想的、说的也不一定对。但这是同一个平心而论吗？究竟应该站在什么立场，抱着怎样的态度，去反思历史并展望未来呢？希望能有机会和你再见面。不过最近身体不太好，需要过段时间再约。我确实想好好劝解你一番，假如心中有痞块，希望能彻底消解掉，这样才能“向前看”。

下面一段换用了纯蓝墨水，字迹有些凌乱，甚至不大成形了，似乎写在得知自己身患绝症之后：

我们大概很难再见面了，那么就将最近的想法写下一点吧。我还是希望好好劝劝你，但我也明白，劝你的前提是要确认事实，不然劝你什么呢？如果根本没有这件事，劝你岂不成了白费话了？只有事实确凿，

才有劝你的必要。这也是我越来越觉得把事实搞清楚才是第一要义，而对所谓“宜粗不宜细”之说不免稍有疑虑。无论粗细都应不违事实，粗也不能粗到抹杀事实吧。可是我如果确认你的指控都是事实，劝解又将变得软弱无力，你也未必听得进去。但“人之将死，其言也善”，趁我还活着，试着劝劝你吧。

先从大处谈起。我近来想，一个不能认真向后看的民族也就不会真正向前看。

这封信就写到这里为止。冰锋出了公墓，向地铁站走去。他心里很清楚，贺叔叔最终是向他确认，祝部长对于父亲的遭遇及死亡负有责任。那么信中所说，也就接近于鼓励他对此有所反应；如果他要复仇的话，贺叔叔无疑是默许的。而且即使祝部长只是费无忌，向他复仇也没有错。冰锋记得《吕氏春秋》里讲过，做事情不考虑其中的道义，只知道陷害别人却不知道别人也会危害自己，以致宗族被诛灭，说的就是费无忌吧！他想，祝部长正是犯了不讲道义、陷害他人的罪，所以必然遭致危害自己，甚至牵连家人的报应。然而那天晚上贺叔叔的话，却似乎含有否定冰锋只将祝部长视为造成父亲悲剧的主要角色的意思。若是由此引申开来，那么无论是谁都无须对此负责，冰锋根本就没有必要复仇了。显然贺叔叔在生命的最后时刻，订正了自己的意见。

进一步讲，祝部长究竟是费无忌还是楚平王，又有什么关系呢？对于伍子胥来说，选择楚平王作为复仇的对象，实际上是将其视为施害一方的代表，视为一个象征；当这个代表、这个象征不存在了，他就要找一个替代物进行复仇，无论是楚平王的尸体，他的儿子昭王，他们的亲属，还是整个楚国。也就是说，复仇就是一切，而这必须有明确的对象；假若没有对象，复仇将不成立。至于究竟选择谁作为对象并不是最重要的，只要他确实是负有责任的——尽管这样的人往往声称“我只负我应负的那一份责任”。何况一切确实可以归罪于楚平王，即使他是听了费无忌的谗言。假如伍子胥仔细拆分楚平王有多少责任，费无忌又有多少责任，然后决定对前者施以多少报复，对后者又施以多少报复，他的仇就报不了了。

冰锋上了地铁，列车穿行在隧道中，他的心里充满了对贺叔叔的感

激之情，同时又深感惋惜，仿佛对方在黑暗中向他伸过手来，他却没有握住，那只手在继之而至的光亮中融化了，消失了。地铁停靠在一处站台。冰锋想，无论从时间上还是空间上来说，贺叔叔都属于父亲的世界；他死了，那个已经所剩无几的世界就又坍塌了一大块。一站又一站过去，冰锋的丧失感和紧张感越来越强烈。他临时改变了主意，在木樨地站下车，换乘上114路电车。他要赶紧去看看母亲，把贺叔叔去世的消息告诉她。

冰锋走进母亲住的院子，路过她的窗口，曾经开得灿烂的迎春只剩下些长满绿叶的枝条，平凡极了，仿佛退隐到世界的角落里了。倒是地上一大片玉簪都开了，一丛丛细长的洁白花朵，纷纷从油绿的叶子间伸出，散发着强烈的芳香。是小妹开的门。她梳着两条小辫，脸和身子都很瘦，皮肤暗黄。见到他就说，铁锋出差去了，米票和面票都快过期了，还没来得及买。家里依然到处都贴着纸条，但有的已经脱落了。

冰锋去到百万庄粮店，把粮本、米票、面票和钱递进窗口，各买了十五斤。他来到柜台前，里面的营业员用一个上大下小的木斗从大木箱里舀了米，放到磅秤上称重。他将带来的口袋兜住与柜台相连的漏斗，营业员从那里将米倒进口袋，敲了敲漏斗。然后又去称面粉。冰锋从墙上取了两根小麻绳，分别系好袋口，提回家来。

他把装米面的口袋放进厨房，来到过道。母亲从自己的房间出来，手心里有一个橡胶的健身环，正一下接一下地将它握扁；小妹说，我给妈买的，据说可以健脑增智。母亲说，米和面都该买了。冰锋说，买过了。没过多久，她又说起买米面的事。冰锋又说，买过了。等到她再次说起，冰锋就把她领到厨房，指了指那两个装粮食的口袋。他们出来，她又说，米和面都该买了。小妹做好午饭。到他们吃完为止，母亲将同样的话一共说了七遍。冰锋明白，即使家人不愿意承认，事实也摆在那里：她患了阿尔茨海默病，而且很严重了。冰锋想，明天必须请个假，陪母亲去医院检查；但即使做出了明确诊断，也没有有效的治疗方法。

窗户开着，屋里闻得着玉簪清新的香味。冰锋说，上午我从八宝山回来，贺叔叔去世了。母亲啊了一声，一副沉痛的样子。过了会儿，她忽然问，谁去世了？冰锋说，贺德全，贺叔叔。母亲看着他，眼睛里闪

过一丝打算跟他偷偷商量一下的神色，继而又变为迷惑不解了。她又啊了一声，冰锋听出来只是为了将这个话题结束掉。显然她已经不记得这个人了。

冰锋紧张地问，您还记得祝部长吗？这回母亲以一种像婴孩看世界一样新奇的眼光看着他。她也不记得了。小妹正在收拾桌上的碗筷，回过头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父亲的事，母亲只告诉给冰锋了，现在他也不想让小妹知道。等她出去了，冰锋关上房门，扶着母亲在桌边坐下。他的动作略显粗暴，母亲轻声抱怨说，你干吗呀？冰锋自己则像上次他们交谈时那样坐在她的旁边。一切都与那一次一样，只是中午时分，屋里稍稍亮堂一些。

冰锋问，祝部长，您还记得吗？母亲像是小学生交不出作业，有点害羞，又有点搪塞地笑了笑。冰锋拿过一张纸来，先写“祝部长”，又写“祝国英”，推到她的面前。母亲伏下身子，很认真地看着，然后抬起头，开怀地笑起来，仿佛听老师宣布作业不用交了。冰锋说，这是什么字，您不认识啦？母亲似乎感到无法搪塞过去，重新开始费力地看那张纸，终于一个字一个字地念道，祝，部，长。这个还是祝。这个是……国。这是英。这不认出来了么？是你写得不清楚。

冰锋稍稍松了一口气。母亲看着他，好奇地问，这是谁呀？冰锋急切地说，你跟我讲过的，我爸爸一辈子都被他毁了，就是那个人啊。母亲像是被他一再追问弄累了，也烦了，于是很坚决也很无情地摇头说，我不认识。她一边说着，一边不停地握扁那个健身环。冰锋颓丧地想，已经来不及了。

外面忽然传来一阵突突突的响声，把母子二人都惊动了。冰锋拉开门一看，小妹在厕所用新买的白兰牌双桶洗衣机洗衣服，正在甩干，动静很大，要用双手按住洗衣机，才能让它安稳下来。冰锋突然有种很强烈的让母亲能尽快稍稍享受一下生活的愿望，就问小妹，冰箱怎么还没买啊？钱交给你了，冰箱票也有了，这都一两个月了。小妹说，在百货大楼登过记了，万宝牌的，到现在还没收到提货通知，不成就头天夜里去排队，也许得提前两天去排队呢。

冰锋心情沉重地离开了。父亲的事，如今只有他一个人知道了。连

母亲都无法再在一起谈论了。冰锋明白她上次对他所说的那些话有多关键，又有多宝贵了。母亲就像一个身负重伤的信使，传递了最后的也是最重要的情报，及时地完成了她的使命；在迟迟告诉他一切之后，自己已经不明白这一切了。

冰锋回到自己家里，坐在书桌前。他有个想法，上午在地铁里中断了。《史记》本传讲到，伍尚被捉后，使者又要抓捕伍子胥，他拉开弓，搭上箭对准使者，使者不敢上前，他便逃走了。伍子胥一上来就展现出这样一个战士的形象，就有要掀起一场战争的架势。从这时起，他已经确定了自己的复仇对象，以后从来没有怀疑过。

现在自己的问题也一样。假如放过祝部长这个仇人，上哪儿去找另外的仇人呢？选择祝部长作为复仇对象，并不意味着认定他要对父亲的遭遇及死亡负全部责任，而别的什么人就没有责任。毫无疑问，祝国英确实有他那一份额责任，这份责任他必须得负。如果每一个该负责任的人都可以推卸的话，那么就根本没有责任可言了。进一步说，每个该负责任的人都不能逃避替其他责任人负责任。就像楚平王应该替费无忌负责任，费无忌也应该替楚平王负责任一样。假如伍子胥选择费无忌而不是楚平王作为复仇对象的话，也没有错。但他既然选择了楚平王，他就不再犹豫，而是将复仇进行到底，即使楚平王死了，也要继续下去。

而母亲那次其实是告诉他，这是一个具体问题。需要他做的，就是解决这个具体问题。如果脱离任何具体问题，那么一切都不成其为问题了。所以虽然是个具体问题，一旦得到解决，对于整体就具有代表意义或象征意义。给他这点启示，是母亲作为受害者的遗孀，作为与父亲一起承受种种苦难的人的使命所在。但是他又能做什么呢？

院子里那棵大杨树的叶子在风中哗哗作响，听着像正在下雨。冰锋从书柜里取出精装的《莎士比亚全集》第九卷，最近他在重读收入其中的《哈姆莱特》。哈姆莱特未免想得太多，也说得太多了。如果不是国王安排雷欧提斯与他比赛，如果不是自己中了毒剑，只怕他还不会杀死国王，替被害的父亲报仇。哈姆莱特更像是一位哲学家；相比之下，伍子胥只是个行动者，从不高谈阔论，自始至终紧紧抱持的信念看似简单，然而结实有力。哈姆莱特最大的对手是他自己，伍子胥则只需战胜

际遇和命运就行了，尽管伍子胥复仇的难度要比哈姆莱特大得多。这样两个人物形象之间，似乎形成了一种有意味的对照。

不过他想，也许正因为如此，哈姆莱特的故事可以写成一部好作品，伍子胥的故事却不大容易。总不能在诗剧中塑造这样一个形象：不断从舞台的一端奔跑向另一端，所说的话除了表明决心，就是偶尔对自己的际遇和命运发出感慨。冰锋明确了他的复仇方向，却丧失了写作的灵感。他虽然继续参加诗歌小组的聚会，但尽量避而不谈自己曾经打算写的那部作品了。然而这样一来，他更加感到焦虑、无奈与时光延宕，甚至害怕自己终有一日变得迟钝麻木，就像根本不曾知道这一切一样。

第二部

第一章

星期六下午，冰锋快下班了，忽然接到一个电话，是个女人打来的：请问是陆大夫吗？声音很熟悉，一下又听不出来是谁。她说，我是叶生，我爸爸病了，就住在你们医院。明天诗歌小组聚会我不能参加了，麻烦你去时替我说一声。冰锋说，你爸爸的病不要紧吧？叶生说，很严重。冰锋说，那我去看看他吧。叶生说，太感谢了。她的语气软弱无力，好像一个溺水者极力要抓住什么东西逃生。冰锋本来是客气，反倒不好不去了，就问是哪个病房。叶生说，九病房，六床，谢谢啊。匆匆挂断了电话。

冰锋看完最后一个病人，洗干净手，没有脱白大褂，直接去了九病房。病房大门关着，按了下铃，门上玻璃里露出看门人的半个脸，门打开了。这是高干病房，楼道安静且干净，甚至连气味都与普通病房大不相同。没有那些加床，除了偶尔走过的护士，也不见一个闲人。

六床的房间是个套间。外间没有人，角落里放着一个花篮，还有几个装满香蕉、苹果和橘子的塑料网兜。走进里间，稍显昏暗，拉紧的窗帘挡住了阳光。病人躺在床上，盖着被子，头上放了个冰袋，脸上扣着面罩，一根塑料管连着床边的氧气瓶，旁边有一台心电图仪，一些导联线延伸进他盖的被子下面。床的另一头是个输液架，一位护士正举着针管往输液器的小壶里注射。几位家属与病床隔开一段距离站着，都不出声，叶生也在其间，屈身抚摸着病人伸在被子外面的手，那只手一动不动，颜色枯黄，有块老年斑。冰锋不是这科的，什么事也不能做，只能与家属们站在一起。

叶生凑到他身边小声说，你来了。我爸爸是昨天晚上住院的，他去参加一个活动，突然发病了，就近送来这里。这几天他一直说累，胸口不太舒服，我们也没多留意。听主管的杨大夫说，很严重，很危险，但再多问就不说了。冰锋看了叶生一眼，她面容憔悴，简直一点光彩都没

有了，甚至到了让他吃惊的程度，头发凌乱地散披在两肩和后背。他应了一声，退了出来。

冰锋想起可以去翻翻病历，了解一下情况，他跟杨大夫也算认识，不妨以医生的身份询问几句。这样即使只是为了安慰家属，也有话可说。或许在不给主管医生添乱的前提下，还可以适当透露一点什么。冰锋曾在人民医院三层的内科病房实习过几个月，在他转到口腔医院继续实习以后，有一天听说人民医院着了大火，整整那一层楼都被烧掉了。他来到护士站，在一格一格放病历的小柜子里找出六床的病历，翻开铁夹子，先看诊断，是“心前壁大面积梗塞”，眼光往上移动到“患者姓名”，一下子怔住了。写的是“祝国英”三个字。顺便也看到了“年龄”，是“67”。冰锋不太敢相信，再看看墙上的住院病人一览表，的确是这个名字。他知道自己遇见谁了。

冰锋一时有些手足无措。想起刚才进病房没有留意床尾卡，好像有必要再去核实一下。他走过病房的走廊，觉出自己的步调与刚才不大一样，不知道迎面而来的护士是否也看出来了。

他在那个房间的门口站住，透过门上的长条形玻璃，能看见外间的一半。叶生坐在一长沙发上，双手托着下颌，脸大部分被垂下的头发遮住。她穿了件深灰色的坎肩，袖笼和领口外绣着花边，白色的真丝衬衫，下着浅灰色的筒裤，脚上是双黑色平跟浅口蝴蝶结皮鞋。有个穿驼色夹克衫的男人从里间走出来，空手转了一圈又回里屋去了。冰锋见过他，就在前不久贺叔叔的遗体告别仪式上，是祝部长的儿子，应该是叶生的哥哥。她站起来，也跟着进去了。冰锋这才想起从不知道叶生姓什么，倒是听说过她出身高干，不过以前未曾上心。他手握着门把手，却迟迟没有将门推开。复仇对他来说仍然只是一个概念，根本不知道该干什么。似乎没必要再进去好好看看仇人的样子了。冰锋回到护士站，重新翻看那份病历，虽然住院还不到一天，却已是厚厚一沓，夹着不少心电图、化验单之类。他仔细看了一遍，病理性Q波、ST段抬高、T波倒置，CPK、GOT、LDH增高……果然病情危殆。

冰锋匆匆离开了。他没顾上回自己的科室，甚至连白大褂都忘了脱，就出了医院。忽然想起来，才脱下来塞进书包。医院门外的胡同很

窄，急救车通过都不容易，他走在人群中，却如入无人之境。一下子遇见不止一桩事，他的脑子有点乱了：终于见到仇人是一桩，仇人就要死了是另一桩，后者显然将前者给盖过去了。一切都来得太快，但又好像太迟了。以前他总以为自己的复仇可以等待时机，希望经过深思熟虑，做到从容不迫。现在却感到，此举已经面临彻底落空的危险，而且可能就在此时此刻：他离开病房这工夫，祝部长也许已经死了。冰锋记起贺叔叔讲过的关于报应的话，不禁冷笑了一下，这才不是什么报应呢，这是帮他的忙啊，让他得以善终，躲避自己的复仇。

冰锋有些恍惚，走到胡同口，没有像往常那样拐向南边去乘电车，而是往北走了，到了新街口豁口，才清楚意识到自己置身何处。他沿着二环路继续向东走去。冰锋记得有一次诗歌小组聚会，曾经讲到伍子胥的生涯里最令自己难以释怀的一节：他逃到吴国，与一起逃亡的太子的儿子白公胜在乡下种地，等待复仇时机到来；这样过了五年，等来的却是仇人病死的消息。伍子胥当时对此的反应，《史记》本传没有记载，《吴越春秋》里讲，他对白公胜说，平王死了，我们复仇的志愿无法得到伸张了；但是楚国还在，我们有什么可担心的呢？白公胜沉默不回答，伍子胥坐在屋里哭了起来。这里伍子胥劝说白公胜的话，其实也是在给自己打气；但白公胜显然无法接受，而伍子胥并不能够说服自己。冰锋将抄在本子上的原文拿给诗歌小组的各位看，又用白话一句句翻译了，深感斯时斯地，伍子胥与白公胜真是心中郁结，无以言表。然而大家听了，反应并不如他所期待的热烈，甚至根本没有什么反应，他明白不可能与别人分享这一切，剩下的话也就没有再讲。本来想说的是，当初伍尚说，你可以走了，你能报杀父之仇；伍奢说，楚国的国王和大臣从此要为兵祸所苦了。现在楚平王寿终正寝，这些关于伍子胥的话也就都落空了。楚国君臣相信了伍奢的预言，担心伍子胥将要复仇，对他的种种追杀，同样变成了多余之举。伍子胥的人生，因此从正反两方面都被抽空了，既失去了目标，又辜负了期待，所以才有那样失魂落魄的表现。

远远看到雍和宫的黄色琉璃瓦顶，冰锋知道现在该去什么地方，上了13路汽车。无论如何，祝部长还活着，抢救过来并非不可能，自己好像还没到伍子胥痛哭不止的地步。他未免后悔刚才没有回到病床前仔细

观察病人的状况，也没有找主管医生询问，甚至觉得自己根本不该匆匆离开，不如守候在那里，可以随时获知病情的变化。

他在和平里下车，穿过那条他已走了不止一次的小路，再次来到那个废弃的地下室——父亲生命中最后的居所。天已经蒙蒙黑了。虽然只隔了几个月，这儿的变化着实不小：四面的楼房不少人家黑着灯，窗帘杆也耷拉下来，显然已经搬走了。剩下的几个亮着灯的窗户，倒是住了一些闯入者。院里的几棵银杏树，被路灯照耀着，叶子还是那种厚重的绿色，但细看边缘已经开始发黄了。楼道里空无一人。地下室门上的钉铰儿也没有了，门虚掩着。里面黑洞洞的，冷飕飕的潮气味很重。这里的电线早已被掐断，灯泡也被摘走了。

冰锋在黑暗中站了很久。空气不洁，也不流通，简直令人窒息。但他或多或少在享受这感觉。无论如何，仇人已经找着了，而且见到了。自己到底应该怎么办呢？如果趁祝部长昏迷不醒之际，实施复仇之举倒很容易，找个家属都不在的时机下手就是了，实在不行也能想法子将他们调开。记得当初实习时听老师讲过，心肌梗塞二十四小时内禁用洋地黄类强心药物，因为会加重病情，甚至导致心脏破裂。想法去住院药房偷几支西地兰，神不知鬼不觉就能把问题解决了。只是时间恐怕来不及，自己不是心血管专业，效果如何也没有把握——不过处决一个不省人事的人有什么意义呢？这与他自己病发而死并没有多大区别，他至死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不知道与自己相关的某件事还有这样的结果，自己当初对一个无辜者施加的恶行得到了这样的报应。所以关键是要他死得明白，知道自己因何而死。假如他为此而认罪、忏悔，对于复仇者来说属于额外的收获，但那样一来又该怎么办呢？无论如何，必须有一个与祝部长单独相处，对方神志也清醒的机会。要讯问他一向到底出于什么目的，有着怎样的企图——那近乎一场公正的审判。冰锋所忧心忡忡的，正是有可能永远丧失了这个机会。

冰锋想，如果可能的话，也许应该将仇人带到这里来，让他真切体验一下父亲死亡的整个过程。现在笼罩着自己的黑暗，就是父亲最后看见的世界；现在四下的沉寂，就是惨死的父亲发出的声音。这里就像一个祭坛。应该在此将仇人献祭，以慰被冤屈者、被迫害者在天之灵——尽管他并不相信在天之灵的存在。只是觉得，应该让仇人体会什么是绝

望而死——不是尝一下，是尝到底。那种永远的、无底深渊般的绝望。

确实需要一场审判——允许仇人申辩，允许他解释为什么要处心积虑地构陷一个无辜的人，为什么要一步一步将这个对自己毫无威胁的人逼入绝境。冰锋想起从前贺叔叔说过的话，但那只是旁人的解释而已；现在既然已经与仇人面对面了，应该直接听听这个人怎么说，从而决定对他怎么做。冰锋进一步想，可能还需要有个与此关联不大，立场相对中立的见证人。谁能担任这个角色呢？

不管怎么说，父亲的仇是必须要报的，还应该吸取伍子胥的教训，必须在仇人活着并且清醒的时候复仇。现在冰锋只是将审判这一环节想得比较周全；至于审判之后如何处置仇人，还没有最后决定，尤其是如果当他确认此人罪不容赦的话。反正要把该说的话对仇人都说明白了。那么还得等几天，祝部长的病情好转之后——啊，千万不要恶化了，冰锋简直是在暗自祈祷。他这样想着，离开了地下室。门已经关不严，只能继续虚掩着了。

第二天上班，冰锋趁看病人的空当，对护士长说，我去趟病房，一会儿就回来。他在医院大门外的小店里买了一斤橘子，一斤广柑，然后去了九病房。正好在房间门口遇到叶生，她脸色依然憔悴，还是没化妆，但看起来好像稍好一点，头发系成了马尾，还穿着昨天那一身，只是把坎肩脱了。冰锋看见外间的沙发上，胡乱叠着一床毛毯。叶生接他送的水果说，还没见过医生给病人送东西的呢。听杨大夫讲，爸爸最危险的时期过了，但还没脱离危险，人也不清醒。冰锋松了一口气，大概脸上也表露出来，叶生似乎有些感动。冰锋随她走进里间。躺在床上的祝部长还带着氧气面罩，闭着眼睛，面色灰暗，显得特别衰老。冰锋知道 he 现在是病人，而且命悬一线，但毕竟与自己心目中的仇人形象相去甚远，一直想象应该是一副凶恶、奸诈的样子，可现在那张脸上什么表情都没有。冰锋瞄了一眼床尾卡，上面只写着“护理：一级”。他对叶生说，不打扰了，让病人好好休息。有需要我做的，随时告诉我。叶生点点头，送他出来。

这以后冰锋每天都到病房去看一下。有几次没跟叶生打招呼，只到护士站翻翻病历，就走了。祝部长病情渐渐好转，神志也清楚了。但还

是很疲惫，至少冰锋去的时候一直闭着眼睛，更没说过一句话。冰锋感到审判与复仇的时刻渐渐逼近，现在祝部长应该不仅能听得懂，而且能听得完冰锋所要对他讲的话了。他需要的是创造一个与之单独相处的机会。晚上应该只剩下一位家属陪床，那么想办法将其调走，就可以进去执行自己的计划了。

事不宜迟，冰锋决定将行动安排在第二天夜里。再想想需要做什么准备，最后觉得除了已经想好的那些要说的话，还有一双强有力的手之外，什么也不需要。他下意识地攥了攥自己的两个拳头。下班前特地又去了一趟病房，透过玻璃看见屋里只有叶生一人，正斜靠在沙发上读书，一头长发蓬散在扶手上；他没有声张就走了。

冰锋在考虑怎样实施自己的复仇计划。难处之一，是如何将陪床的家属调开足够时间，从而有下手的机会。今天见到了叶生，明天她应该不在病房了，值班的或者是她哥哥，或者是别的什么人。可以打电话到病房——冰锋注意到外间小柜上有部电话机，上面写着直拨电话的号码——说叶生在离这儿不太远的地方，譬如西直门或动物园，被车撞了，要家里人赶紧来一趟。不过此处有个不确定的因素：这位接电话的人可能打电话到家里或她的学校去核实，要是正好她自己接的话，一下就被戳穿了。但倘若把情况讲得非常严重，也许值班的人一时慌乱，顾不上打电话了。

难处之二，是如何进入病房。高干病房大门白天有人守着，不像普通病房那样限定时间开放，但到晚上九点就从里面锁上了。倒是可以去乘医护人员专用电梯，晚上电梯工已经下班，能够独自上去。

难处之三，如果乘专用电梯，要到六床的房间必须经过护士站，只能趁护士不在那儿的机会溜过去，这也不大容易。但若是家属打开病房的大门出去，门就不会锁上了，趁机从这里进去，倒是可以不经护士站来到六床的房间。

冰锋一旦进入六床的房间，就直奔里间，将大概已经睡着了的病人叫醒。以他那身体状况，就是喊叫也出不了多大声音，所以无须多虑。冰锋事先准备好了两个质询仇人的版本，一详一略，现在只好选择那个简短直接的了，利用争取到的一点宝贵时间将必须问的都问明白。完事

之后，趁家属还没回来赶紧离开。只可惜将仇人带到父亲那间地下室的设计只能作罢，他的身体情况未必允许，而且这么大动静，不仅需要有个帮手，还需要有辆车，这些一时都无法解决。但实在不能再等了。

当天晚上冰锋躺下前，特地服了一片舒乐安定，虽然平时并无失眠的习惯。用不着再想东想西，只要付诸行动就行了。

第二天早上他来到医院，还是不大放心，觉得应该再到九病房去查看一番。计划中尚且不周全的几处，也需要再推敲一下。偏偏那天上午特别忙，铁锋又打电话来说，北京国际马拉松赛设了发展体育奖，明天中午十二点在东单、西单、宣武、天坛四个体育场售票处发售，每人限购两张，周日上午十点开奖。自己正在郑州出差，请大哥帮着代买一下。冰锋说，明天我得上班啊。好不容易得了空，已经快十一点了。

到了那里，隔着门上的玻璃一看，外间没有人；他走进屋去，里间竟然也是空的。那张病床上铺着新的白床单，还有清晰的折痕；被子叠得整整齐齐，白色的被套透出棉胎的浅红颜色，这一切简直触目惊心。祝部长死了。冰锋心里又一下子变空了，还是那种强烈的丧失感——就在那一刻，他深切地感到自己的境遇竟然与伍子胥一模一样。

背后传来了一个女人的声音：转院啦。回过头来，是位病房的护士。冰锋急切地问：为什么呢？她说，家属非要求转院不可，也不能拦着啊，说一定要去最好的专科医院治疗。其实这么一折腾，反倒增添了危险。对，这是留给你的。说罢，交给他一张对折的纸条。冰锋打开，上面写着：

陆大夫：

我父亲转到阜外医院继续治疗，匆忙中没来得及跟你打招呼，失礼之处，敬请谅解。非常感谢你这些天来的照顾，对我来说真是太宝贵的支持了。再见。

叶生，即日

冰锋走近窗户，楼前种着一排杨树，枝叶繁茂，阳光下却显得不大打得起精神；有两只麻雀落在枝头，商量什么似的叽叽喳喳叫了几声，

又各自飞走了。从这里可见医院大门口的一角，不少人进进出出。往西南方向望去，灰色的屋顶大大小小，接连不断，有起脊的，也有平顶。不知有多少房屋和树木挡着，当然看不见遥远的阜外医院。其实他并不知道那所医院是什么样子。从来没去过，那里也没有一个熟人。他想，自己甚至连进入病房的机会都没有。

冰锋并未向护士询问病人转院的详情，就怅然地离开了。走出住院部的大楼，又看了一眼手里的纸条，是从一个本子上撕下来的，边缘不太整齐。叶生的字居然写得挺漂亮。这些天自己到病房来，除了必要的寒暄之外，跟她很少交谈，其实根本没有怎么留意到她。当他得知这是仇人的女儿，当下也丝毫不曾有惋惜之感。现在祝部长转院走了，他又想起叶生来，发觉自己对她所知甚少。祝部长竟然是叶生的父亲。如果编故事的话，编成这样可真有点shit了。通过认识仇人的女儿来接近仇人，这是多么拙劣的情节啊。不过谁知道呢，人世间千根万根线，这一根也许就阴差阳错地搭上了另一根。假如有上帝的话，未必一定按照常理安排，也许让你走最远的那条道，也许让你走最近的那条道。现在他只希望能够尽快联系上她，因为所有的只是这点联系了。

冰锋冷静地想了想，唯一的机会是在诗歌小组聚会上遇见叶生。星期天他去了Apple家，却始终不见叶生的影子。冰锋想起那天得知祝部长转院时护士说的话，其实自己对此也有所了解，没准转院过程中，祝部长本已好转的病情又恶化了，没准他已经死掉了。冰锋记得《史记》里说，当初楚国使臣打着让伍奢活命的幌子来召他的两个儿子，伍尚明知是死路一条，依然坚持回去了。他是担心不回去的话，有可能给了楚平王杀害父亲的借口，但最终又未能为父亲复仇，也就是说，既丧失了名，又没得到实。在获知楚平王死讯的那一刻，这一担心不幸在伍子胥身上成为了现实。

下个星期天，冰锋又去参加聚会，叶生还是没来。他趁讨论的空当，装作随便问道，咱们小组不是还有一位吗，怎么老没见了？Apple说，你说叶生啊，她爸爸前些时候病危，现在情况也挺严重的，这孩子暂时不来了，我还以为你知道呢。杨明则根本没有搭茬儿。大概叶生对于这个小组来说，本来就无关紧要吧。冰锋把话题岔开了，心里却非常失望，觉得再也找不到这家人了。这么好的，或许是最后的机会，居然

被他错过了。

冰锋对于诗歌小组已经丧失了兴趣，这两次来都未曾发言。离开Apple家时，回望一眼那所被几棵紫薇树遮挡住一部分的房子，满树火红的小叶子；栾树上结的累累果实也干枯成铁锈色的了，望去有如遭受过一场火灾。第二天冰锋打电话给Apple，找了个借口退出小组。她虽极力挽留，他也不为所动。

第二章

小孙在休息室里喊，陆大夫，电话！冰锋给病人把氧化锌安抚做完，让他在治疗椅上等自己回来写病历、收三联单，起身去接电话。最近每当有电话打来，他就满怀期望；但除了小妹和铁锋，剩下都是找他加号看病的。他也不知道叶生留了字条，礼数已到，没有必要也不大可能再找他了。

冰锋拿起话筒问，哪位？那边的声音很轻，语气也很委婉：我是叶生。我爸爸已经出院了，现在在家静养。谢谢你的关心照顾，当时转院很匆忙，没来得及打招呼，总觉得有些失礼。今天下午我来你们医院，爸爸住院时留下些东西要取走，想顺便到你科里当面道个谢，不知是否打扰？冰锋说，好啊。叶生说，一会儿见。冰锋挂上电话，走过通诊室的门时，很想伸直双臂拍打一下门框的上槛。命运翻覆如此，真令人难以把握。

叶生的身影出现在诊室门口，已经快五点了。冰锋的治疗台对着门，他正在给一个病人做前牙根管充填。叶生戴了副黑色大圆框眼镜，显得脸色更为白净，冰锋头一次见她这样打扮。她冲他招了招手：我在外面等你。几乎没有出声，只是从口型看出这意思。然后她就消失了。

小照相室在科里的一侧，冰锋趁病人去照牙片的工夫出门张望了一下。这是门诊楼的二楼，一二楼设计成挑空中庭，口腔科门外的部分回廊用作候诊室，有四排长椅。叶生坐在几位候诊的病人中间，双脚蹬在前面椅子的凳儿上，穿了件白色真丝蝙蝠袖圆领连衣裙，裙脚露出白色衬裙，脚上是一双回力白色高帮帆布球鞋，白色的鞋带松松地系着，没穿袜子。帆布鞋面和同样是白色的厚厚的橡胶鞋底都很干净，之间有条红线，鞋内侧有一排三个铆钉透气眼，还有一块红色的半月形标志。她正低头读一本书，又黑又密的披肩长发，总是像塌方，不是一缕缕，而是一块块地坍塌下来，她一次次用手撩回去。

叶生看见冰锋，轻声说，本来以为你快下班了，可以顺便一道走。冰锋说，快了，稍等。你取的东西呢？叶生说，司机拉走了。冰锋明白

她是特意等他，至少不是客套地道声谢就完了。她父亲是部长，家里应该有司机，有秘书，部里老干部局也有负责的人，按理说取东西之类的事不必由这个女儿来干。

冰锋看完最后一个病人，赶紧脱掉白大褂，洗了手。出门一看，候诊室里只剩下叶生了，还在安安静静地读书。冰锋叫她的名字，才抬起头来。他们一起走出医院。到了胡同口，冰锋说，我住在东直门附近，坐107路电车，你住哪儿？叶生说，崇文门。冰锋心里一动，果然是那个地方。就说，那应该坐111路，咱们可以一起坐这趟车到地安门，我在那儿换107路。叶生说，这样吧，咱们走一小段路去坐44路环形，我到东直门，我到崇文门，谁也不用换车。

他们沿着马路东边向北走去。稀薄的阳光斜照着一溜老槐树，都有七八十年了，盘根曲枝，树冠宽阔，便道几乎已经容纳不下。马路对面那排槐树，看着要比这边的树龄小些。到了新街口豁口，冰锋说，咱们过马路坐往西去的车吧，这样我可以送你，刚才让你等了好久，真不好意思。叶生说，听你的。

两个人上了44路汽车。叶生说，有件事正好请教你一下。我已经着手写毕业论文了，写的是美国六十年代的黑色幽默文学。老师说去年清除精神污染，有人把这也算在里面，你最好另外改个题目。我说这跟我写论文有什么关系呢？老师说好吧，多加点批判。我托二川——哦，这是我二哥——在美国找材料。他很热心，也很负责，但他是学计算机的，要找书必须说出具体书名，至于杂志就更没能力查了。可是咱们这儿也没处查论文目录索引，要他代找论著，只能是书名带“black humor”的。你知道这一派有哪些作品被译成中文了么？她说这番话时神态认真而专注，就像一个在课堂上站起来向老师提问的学生。

冰锋回答说，其实也没有几本，约瑟夫·海勒的《第二十二条军规》，小库特·冯尼格的《回到你老婆孩子身边去吧》、《茫茫黑夜》，再就是《外国文艺》和《世界文学》上登的几篇。《万有引力之虹》

《烟草经纪人》和《五号屠场》，都还没有翻译过来。另外有人说纳博科夫是这一派的前驱，出过一本他的《普宁》，不过我觉得好像没有多少黑色幽默的味道。叶生说，你说的书，我都记住了，到学校图书馆去

找找。冰锋说，找不到我可以借给你。叶生开心地笑了，她平常神情稍显愁苦，笑起来五官好像都舒展了：真的吗？太好了。刚才你说到黑色幽默的味道，这是什么意思？冰锋说，从前我写过一篇连标点符号才二十一个字的小小说，也许有点这意思：“去挖个坑把自己埋了，完事把铁锹送回来！”叶生好像不很明白，但只是说，让我想想。

车上乘客很多，两人一直没有座位，拉着扶手面对面站着，冰锋朝里，叶生朝外。忽然听见女售票员报站说，东便门到了。叶生慌张地说，呀，我坐过站了。冰锋说，快下车吧。叶生说，改成我送你吧。到东直门我再坐回来。冰锋说，那太耽误工夫了，赶紧下车。汽车已经驶离了站台，叶生笑着说，反正也下不去了。你着急回家么？不着急的话，咱们再转一圈吧。冰锋说，好，再转一圈。他已看出叶生大概为了多跟自己待一会儿，耍了个小小的花招；但见她脸都红了，就知道她其实并不会耍花招。这种貌似拙劣之处，反倒幼稚得有些可爱。

汽车到雅宝路就停了，这是总站，需要下车，排队上另一辆车。44路是单一票价线路，冰锋有月票，叶生不用补票。重新上车后，冰锋为叶生买了票，说，这回到崇文门别再坐过了。售票员提醒道，你们坐反了吧？叶生直截了当地说，没有。一毛钱，黑色的票。有个空位子，冰锋要叶生坐，她坐下后，仰着头和他说话，眼睛睁得大大的。后来身边的人下车了，她就挪过去，把原来的位子让给他。冰锋坐下，感到了她的屁股留下的热度。暮色已经降临，车窗外有不少骑自行车的人，车筐里装着蔬菜、鱼、肉之类，有的后座上也夹着这些东西，个个都匆匆忙忙。车厢里光线黯淡，叶生的头发显得更黑，脸、脖子和连衣裙显得更白了。

冰锋并不是一个爱说话的人，现在多半是叶生在讲，大都是诗歌小组谈论过的话题。然而在他的印象中，每次聚会她说的话比他只少不多。冰锋刻意不提自己打算写的关于伍子胥的诗剧，叶生倒是问起写得怎么样了，冰锋说，还在构思呢。叶生又问，你去过苏州吗？冰锋说，有一年暑假和同学一起去过，那也是我唯一一次到外地旅游，去了南京、镇江、扬州、无锡、苏州、上海、杭州。叶生说，苏州有一些与伍子胥有关的遗迹，你去过胥门吗？我爸爸有个老同事在苏州，关系很好，我在那里待过整整一个月。回来时叔叔给买了软卧车票，临上车被

拦住了，说不够级别，幸亏叔叔找了站长，站长又找了列车长，才给放行。

冰锋想，你爸爸的老同事，也是我爸爸的老同事么？至于她说的胥门，他隐约记得那个地方：暮色苍茫之中，一座古老的城门，门洞上已经没有“胥门”两个字了。自己记着伍子胥这名字，才提议去看看的，到了那儿，同学说这算什么景点，催促他赶紧走了。叶生对冰锋说，那是伍子胥向夫差要求自己死后，把眼睛摘下来挂在城头，看着越国的兵来的地方。另有一种说法，是他死在那里。苏州城外还有胥江、胥口，我没去过。

冰锋说，我对伍子胥的兴趣，其实集中在他的前半生，对他的结局不大关心，虽然现在人们提到他，往往说的都是这个。叶生说，噫，本来我还想跟你提夫差那些遗迹呢。冰锋说，除了有一点之外，就是《吴越春秋》里说，夫差败亡之际，请求勾践念自己当初没灭越国的好，能放吴国一条生路。勾践派人告诉他，从前上天把越国赐给吴国，吴国不肯接受，这是违反天命。当面宣布他六大罪状，最后一条恰恰是，越国杀了上一代吴王——也就是夫差的父亲——这是多大的罪过；吴国有机会打败越国，不依从天命报仇雪恨，却把仇人放了。我觉得这太令夫差难堪，他也只能自杀了。叶生说，是啊。好像也在为历史中那个因犯下不该犯的错误而无法面对自己命运的人太息。

过了一会儿，叶生又说，有一次你讲到伍子胥对楚平王病死的反应，后来我找出《东周列国志》，上面也有一段描写，相比之下，发挥得好像稍嫌过火，反不如《吴越春秋》刻画深入。你觉得呢？冰锋很熟悉《东周列国志》那一节：伍子胥听到楚平王死了的消息，捶胸大哭，终日不停。公子光奇怪地问，楚王是你仇人，死了你应该高兴才是，怎么反而哭他呢？伍子胥说，我不是哭楚王，是恨自己不能再砍下他的头挂起来，以此雪我心中的仇恨，竟然让他得了善终的结果。公子光也为此叹息起来。但那天见别人兴趣不大，就没有说。冰锋并不愿意与叶生分享伍子胥的故事，其中这一段是自己近来想得最多的，尤其不应该由她提起。只好近乎搪塞地说，不过《东周列国志》补写了公子光的表现，还是值得留意的，正因为他在吴王僚面前说坏话，伍子胥的复仇计划才被搁置，他应该是后悔自己耽误了伍子胥的事了。

这趟车人不多，他们整整绕了北京一大圈。再次路过新街口豁口，两个人都笑起来。叶生的鼻翼忽然不易察觉地动了一下，冰锋问，你闻着什么了？叶生掩饰地说，没什么呀。冰锋说，啊，口腔科的人身上都有这么一股氧化锌的味儿。叶生说，我说呢，好像在什么地方闻着过，可不是不好闻啊。她像是趁机说，难得认识一个口腔科大夫，本来想麻烦你给我检查一下牙齿的，我总是怕我的牙齿出毛病。但看你那么忙，挂号又很难，不大好意思开口。冰锋马上说，没关系，不用挂号，直接找我就行。叶生高兴地说，真的不用挂号吗？冰锋本来想说明天就行，但又不愿显得太着急，就问她什么时候有空。于是约在叶生没课的那一天。

又快到崇文门了，叶生该下车了。冰锋说，这么晚了，要不要一起吃点东西？叶生说，不啦，今天没跟家里打招呼，他们还等着我呢。下次我请你吃饭吧。叶生站在站牌子下面，向车上频频招手，一盏路灯把她修长的影子一直投射到汽车轱辘底下，连衣裙和球鞋也被染成了淡黄色。车开动了，她还没有离开。

到了约定的那天，叶生准时来了。冰锋正在看的病人是右上七远端龋齿，备洞比较麻烦，要她稍等一下。又问，你带了什么书看么？叶生说，怕来晚了，赶忙出门，忘带了。冰锋到休息室，从自己的包里取出一本《张爱玲短篇小说集》拿给她。这是今天带了上班路上读的，但车里很挤，一篇也没看成。

冰锋看完了病人，洗了手，出门招呼叶生进来。护士长在一旁瞅着他给熟人看病连号都不加，脸色不大好看。叶生正在聚精会神地读书，赶紧阖上，跑了过来。她走到诊疗椅边，摘下眼镜，脱掉牛仔外套，里面是件淡粉色高脖领兔羊毛衫，周身飘忽着很多细毛，一条石墨蓝的高腰牛仔裤，两条腿又长又直，冰锋认识叶生好久了，还是头一回透过衣着看出她的身材。脚上还是那双回力白色高帮球鞋，像是用了白鞋粉，特别干净。她在椅子上仰面躺下，又长又多的头发一直搭到头托后面。略仰起头，挺着胸，一对乳房很突出。平时她略有些含胸，所以不显。冰锋第一次从叶生的身上感受到“性”，尽管他心里清楚这个人是谁。而她乖乖地躺在那儿，仿佛束手无策，只得把一切交给别人，也给他以“性”的感觉。他要她张开嘴，显然来之前特意刷过牙。所有的牙齿都

很健康，没有龋齿、楔状缺损、牙石，排列也整齐，连四个智齿都长得很正，无须拔除。此刻在他的意识里，就连她的健康也带有了“性”的意味。他对此有些反感，不希望与她的关系掺杂进新的因素。叶生好像很怕疼，紧紧闭着眼睛，一副慨然献身的样子。

冰锋检查完毕，把用过的口镜和探针放回托盘，说，什么也不需要。叶生轻声说，做吧，做吧。冰锋说，你的牙一点毛病都没有，简直可以当健康标兵啦。叶生这才睁开眼睛，非常高兴；但又说，对不起，白耽误你的工夫了。她从诊疗椅上下来，问道，我交费去吧？冰锋说，不用交了。叶生说，这样不好吧？冰锋说，又没治疗，干吗交费呢。——啊，对了，你爸爸怎么样啊？叶生说，还凑合，近来没有什么变化。今天谢谢你了，我请你吃饭吧。冰锋却还笼罩在刚才对自己的厌烦情绪中，推说有事，去不了。但马上不安起来，不知是否又犯了一个不该犯的错误。

好在叶生随即说，那就改一天，反正我欠你一顿。她性格中那种特别随和、简直像水似的的东西，也使冰锋想到了“性”。这时她说，刚才那本书是竖版的，我看得慢，只挑着看了一篇短的，叫做《茉莉香片》。居然结在“他跑不了”这一句上，简直像是把人物推上悬崖就不管了。冰锋说，其实我还没有看过，你要是想接着看，就借走吧。叶生的反应可以用幸福来形容：太感谢了。冰锋也就彻底安下心来，这个人不可能一去不返。

过了几天，叶生来电话说，书看完了，要还给你。但可以不去你们医院吗，咱们另外约个地方见面，我还该你一顿饭呢。那天路过一家柳泉居，是个山东馆子，新装修过的，离你们医院不算太远。冰锋说，那种饭馆很贵，不如你请我看个电影吧，最好是外国电影。叶生高兴地说，好的，好的。冰锋说，我后天下夜班，上下午都行。

第二天，冰锋接到叶生的电话：买到票了，明天上午十点，罗马尼亚电影《神秘的黄玫瑰续集》，这几天就这一部外国片子，只能凑合看了。已经演过一轮了，只有几家还在放映。三里河工人俱乐部，咱们在门口见面吧。

那是一幢坐南朝北的灰色建筑物。冰锋到了，叶生正站在台阶上等

他。她梳着马尾辫，戴着眼镜，穿着牛仔外套、黑色粗条绒裤子，脚上是双回力蓝色高帮帆布球鞋。从书包里取出要还给他的书，外面包了层报纸，品相完好如初，就像根本没碰过一样。她说，这个作者我没听说过，写的小说跟以前读的丁玲、庐隐，还有茅盾、巴金、老舍，都不一样。主人公都是些个人，都面临着给自己找一块生存的立足之地的问题，他们不属于哪个阶级，也不受时代感召，真让我耳目一新。

冰锋看看那本《张爱玲短篇小说集》，绿色的封面上有一棵树的剪影，一个圆圆的黄色的月亮或太阳，里面的纸张又糙又黄。在他家里放了两三年了，还没有读过。书的主人是北航七八级的一位女生。她虽然学的是航空仪表与传感器专业，却是个狂热的文学爱好者。给冰锋留下印象最深的一件事是，毕业前一年，专程去上海看萨特的话剧《肮脏的手》。买不着坐票，只好一路站着，冰锋记得很清楚，从北京到上海的火车正点需要二十一小时三十四分，据她讲又晚点了将近一小时。演出散场后她追着导演胡伟民交流看法。住不起旅馆，在火车站候车室的椅子上凑合了一夜，天亮登上返程火车，还是站票，而且又晚点了。第二天冰锋听她说，脚都肿了，一按一个坑。她一度算得上是冰锋的女朋友——迄今为止，冰锋只交过这么一个女朋友。他对文学有些兴趣，完全是受她影响。她比冰锋低一届，学制四年，冰锋是五年，所以她反倒早几个月毕业，很想留在北京，但还是分回了老家长春。两个人在北京站一别，从此她就没有音讯了，写信去也不回。过了两三个月，冰锋才意识到他们已经吹了，尽管实在想不通缘由何在。她只是把这本书落在了他的宿舍。他看那书上的定价，够他买一大摞书的。

叶生说，快开演了，咱们进去吧。冰锋还是第一次在这里看电影。座位离门口不远，不断有人进进出出，每次都放进来一团亮光，两扇门相碰撞的声音也很大。前年他看过罗马尼亚电影《神秘的黄玫瑰》，续集里“黄玫瑰”依旧义肝侠胆，女对手阿卡塔依旧心狠手辣，但再次为他所挫败。除了主人公嗑瓜子那个动作有点潇洒外，实在没有太大意思。

散场出来，叶生耸了下肩，算是对这片子的评价。但接着说，等有好看的电影，咱们再去看啊。她说这话的口气，就像是一个第一天上班、自己还没长大的幼儿园教师，在哄一班小孩子。然后以一种翻开新的一页的姿态说，咱们去吃点东西吧。

他们去了不远的二七剧场餐厅。这里被称为“小燕京”，面积不算大，但客人很多，好不容易才找到座位，还是和两对人拼的一个大圆桌。据说老师傅西餐做得很好，但他们点的是中餐，两菜一汤，只花了两三块钱。冰锋抢着把账付了。叶生着急地说，讲好我请客的。冰锋微笑着说，你不是请我看电影了吗？叶生并不特别强求，只是委屈地噘着嘴说，那下次吧，我又该你一次，一共两次了。

菜上得很慢。叶生说，你刚下夜班，下午好好休息吧，我也要回趟学校，两点钟有课。冰锋不知道她是避免彼此往来过于密切而刻意矜持呢，还是真的有事。叶生吃饭时，一手拿筷子，一手撩着自己长长的头发，以免塌到饭碗里。冰锋对于类似这样精心维护或努力追求某种“好”或“美”的举动，一向很是敬重，甚至不无怜悯。近来尤其觉得，这世界好像不是给这样的人预备的。显然叶生不是一个多么有心眼的人，担心也就随之消散。吃了一半，她说，下次见面，你再借本书给我看吧。冰锋问她想看什么。叶生说，随便，你喜欢的，我也喜欢。

吃完饭已经一点了，叶生说，我得赶紧走了，有二十里地呢。平时没事，她的举止也总有些慌慌张张，现在真着起急来，骑上车就走了。还是站在脚蹬子上的骑法，裤裆与车座之间，有个近乎正三角形的缝隙。她是迎着风骑的，一路都是这个姿势。路边有一排白蜡树，金黄色的小叶子在风中纷纷飘落。冰锋想起北京流行的有关女孩的三种称呼：“蜜”“飒”和“喇”，末了一个当然与叶生不沾边，但前两个好像也不大对得上号，只有她站着骑车的那一刹那，让冰锋觉得有点“飒”。

第三章

叶生在电话里对冰锋说，有个话剧《安娣》，就是尤金·奥尼尔的《安娜·克里斯蒂》，感兴趣么？不过改成中国场景了，美国人导演，中央戏剧学院师生演出。冰锋说，好啊，上回听说他们演过没改编的这个戏，错过了没看上。叶生说，是晚上，你家里没事吗？冰锋说，我就一个人，没事。过一会儿她又来电话说，买着票了。

开演前一刻钟，冰锋赶到东棉花胡同中央戏剧学院实验小剧场，看见叶生站在门口，穿了件卡其色短款风衣。找到位子坐下，叶生说，老师在课堂上详细分析过《安娜·克里斯蒂》，我们剧社还在学校里用英文公演过全剧，我扮演的是女主人公安娜。冰锋读过剧本，还记得安娜一上场，关于她的形象描写：“她是一个身材高高、皮肤白皙、发育丰满的二十岁少女，具有北欧后裔女子的健美体形……”觉得叶生演这角色倒挺合适。演出开始，叶生闭紧嘴巴，全神贯注地盯着舞台。平时不经心时，她的嘴常微微张开一条缝，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

幕间休息时，叶生说，那次演出，是我上大学最高兴的一个晚上，虽然我们的演技很差，从头到尾只是背台词，舞台没有布景，服装都是凑合的，但还是非常难忘。“Gimme a whiskey—ginger ale on the side.”——稍稍停顿——“And don't be stingy,baby.”她用一种虽然年轻但已颇具阅历、有些疲倦的声调背诵道。

散场出来，叶生又说，你还记得第四幕里，海生说自己是“谁都瞧不起的胆小鬼”吗？这句话原文是“*Oh,God help me , I'm a yellow coward for all men to spit at !*”当时导演问，要不要改一下。大家的意见是既然用原文演，还是保留原样好了，而且“*yellow coward*”未必一定扯得上中国人。

叶生推着车，陪冰锋往东口走去。胡同不宽，一棵槐树的影子被月光完整地描在地上。叶生问，这话剧改编成中国场景，你怎么看？冰锋想了想说，我是一直生长在内陆的，在我的印象里，海对中国人好像没有那么大的影响，中国人对海也没有特别向往，就像奥尼尔原作里的美

国人那样。虽然场景换成了吴淞口、定海，还有宁波。这种嫁接稍显生硬，细节真实与否倒在其次。经过路北一处门洞，两扇院门大门开着，看去不大起眼，叶生说，听说这里是凤山故居，很漂亮，咱们去看一下。院里二门是一座巨大的拱券门，门柱石雕底座以上，直到顶部的朝天栏杆，还有拱门两侧，满是各种形象的砖雕，清冽的月光下，精美得令人叫绝。住户很多，不宜久留，冰锋出来看见门牌是十五号，此外什么标志也没有，不禁感慨北京还真有可玩的地方。

冰锋给叶生带来一本夏目漱石的《心》，他想她是学英美文学的，若不为写论文，大概没必要读翻译过来的英文小说。走到交道口大街，冰锋说，不早了，你赶紧回家吧。叶生问，你怎么回去？冰锋说，穿过两条胡同就到家了。你快回家吧，我正好散散步。叶生只好骑上车走了。

这以后叶生经常约冰锋出来玩，每次都是她先打来电话，冰锋答应了，她就说太好了；如果他那天有事，她马上说，好的，好的，咱们改一天。几乎每个星期天，或冰锋下夜班那天，甚至平常他下班以后，他们都在一起。

他们俩一个骑车，一个坐车，直接在约好要去的地方见面。叶生总是早来，他赶到时她多半捧着一本书在读，既不着急，更不抱怨。见到他，她很高兴，但并不表现得过分。把《心》还给冰锋时，她说，这本小说都写了七十多年了，可是一点也过时。书里有句话，让我吃了一惊：“他就是这样一个人，也是一个了不起的人。他一边毁灭自己一边前进。从结果来看，他只不过是在成功地毁掉自己这一点上很了不起罢了。”以后她继续向他借书，还书，每次他都要精心挑选一番。

叶生喜欢跟冰锋一起逛书店。去得最多的是王府井新华书店，此外还有沙滩北大街的都乐书屋和后门桥头的燕京书店，在末了这家，可以搜罗到一些从前错过的书，还打了折扣。他们在新开业不久的都乐书屋买了书，就在权充柜台的长条书桌上，将那枚刻有篆字“都乐”的石印盖在书的扉页。有一次，年轻的女老板略显神秘地邀请他们晚上七点半参加一个小型聚会，说有好几位名人要来。但等他们到了，又被告知活动临时取消了。

他们想方设法找到几家内部书店，一处在东单二条西口路南，走进一个院子，里面有两三间平房；一处从王府井书店大楼北边一个门进去，上到二楼；一处朝阳门内大街，是一长条门面房；还有西四和东四两处新华书店的机关服务部，前一家门开在宝塔寺大街上，后一家在东四北大街书店的尽里面。去得更多的是西绒线胡同东口路北那家内部书店。一幢朝南的三层楼，进了西边的小屋，交给工作人员一张有抬头、盖公章的介绍信，什么级别的公章无所谓，上写“兹介绍我单位××前往贵处购书，请予接洽”，便可以在这间屋和中间的大厅里买书。铁锋是推销员，手里有单位的空白介绍信，冰锋每次来事先填好就行了。

他们各买了一套《外国现代派作品选（第三册）》和《美国当代文学》，前一种里有“黑色幽默”一辑，将近二百页，不过多半是选译。冰锋从前买过的《外国现代派作品选（第一册）》和《外国现代派作品选（第二册）》，本来是公开发行的，现在也和这第三册一起改成内部发行了。他还买到这年和此前一两年内部发行的《西方现代派文学问题论争集》、《马尔罗研究》、《南朝鲜小说集》、《叶赛宁评介及诗选》、邦达列夫著《瞬间》、格洛托夫斯基著《迈向质朴戏剧》、L.J. 宾克莱著《理想的冲突》、M.柏林编《当代无政府主义》、瓦利著《欧洲共产主义的由来》、霍尔茨著《欧洲马克思主义的若干倾向》、奥尔布赖特编《西欧共产主义和政治体系》、拉科夫斯基著《东欧的马克思主义》、纳吉·伊姆雷著《为了保卫匈牙利人民》、拉科夫斯基著《十二月转折》、舒尔茨著《“布拉格之春”前后》、贝利康著《永无尽头的春天》、麦德维杰夫著《让历史来审判》、亚历山大著《拉丁美洲的托洛斯基主义》和尼克松著《领导人》等。冰锋谈不上兴趣广泛，但对于自己完全无知，甚至根本没有想到的事情，还是希望知道一些，思考一下。叶生买了一本托夫勒著《第三次浪潮》，也是内部发行的，她说这书去年就读过，但被她嫂子借走了，不大好意思要回来。

有一次在西绒线胡同内部书店，冰锋正在书架前翻书，叶生轻轻拉拉他的衣袖，小声说，看，那是诗人江河。叶生兴奋地跑过去打招呼，冰锋也跟着点头示意。江河向他们推荐了一本马克·斯洛宁的《苏维埃俄罗斯文学》。还说，索尔仁尼琴的《古拉格群岛》一年多前就翻译出版了，这里买不着，要去东长安街的群众出版社读者服务部，但只卖给局

级以上干部本人。他指指大厅东边紧紧关着的两扇玻璃门说，也许那儿也可以买到，但咱们进不去。告辞后，叶生说，只能求我爸爸了，可他现在去不了啊，我来想想别的办法。冰锋没有说话，情绪却忽然坏了。叶生并未发觉，回头看了一眼说，我有一本江河的油印本诗集《从这里开始》，可惜没带来找他签名。

他们还去北京展览馆参观了苏联现代绘画展览。冰锋说，他们的画大概从列宾起就落伍了。当时两个人站在一幅题为《骑自行车的姑娘》的油画前面，叶生转过脸来，头上盘的高高的发髻忽然散了。众目睽睽之下，简直像新近常听人说到的行为艺术，似乎是对冰锋的话有所呼应，有意向一统整个画展的死气沉沉的写实风格发出挑战。叶生披头散发地逃进附近的一处卫生间，回来又改成马尾的梳法了。冰锋记得她刚才的模样：发髻突出了脸型和五官的特点，眼睛和嘴显得更大，颧骨也更明显；不过戴了那副黑色大圆框眼镜，得以稍稍掩盖这种突出。她的头发太多，无论梳成马尾还是双马尾都能盖住两只耳朵，只有这种发型才显露出来。耳朵不大，也不过小，服服帖帖在脑袋两侧，不像有的女人留长发，是为了遮住招风耳。

冰锋与叶生打交道很轻松；偶尔感到沉重，是忽然想到她有那样一位父亲。叶生经常仿佛有些心不在焉，当冰锋留意什么时，却发现她已经在那儿恭候了，而她自己很少挑起什么话题。在她身上真应验了“女人是水做的”那句话，但这是流动而不肆意，清澈而不浅薄的水。她可以与冰锋讨论很深刻的问题，既不奉承他，也不与他争辩，顶多止于说声“好吧”，与其说是勉强，不如说承认自己还没想周全。她还时常流露出对于普通生活的热爱，凡是自己没见过、不知道的，一概有浓烈的兴趣。看得出来，这是一个天真、坦诚，又有些憨厚的女孩。冰锋不免想，她如果不是祝部长的女儿就好了；却并不因为这一身份，而对她有丝毫反感。这样就陷入了两难：既愿意和她在一起，又指望通过与她的关系达到某种说穿了就是不可告人的目的。开始还为与叶生持续来往而自责，但也知道，舍此确实别无其他可能接近祝部长的途径。好在叶生始终比他主动，但又似乎有意不表现得太主动，不给他任何压力，仿佛一切都是自然而然。

有一天半夜冰锋忽然醒来，想起祝部长罪孽深重，再也睡不着了。

此后有好几天，他都没跟叶生见面。但她再来电话，他又答应一起出去玩。冰锋并不时时为这种念头所干扰，他告诫自己只是在与叶生来往而已，等待着命运将他引上一条道路，不过还没有走到路口呢，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走到。

冰锋所能把握的，只是小心不走上另外一条道路而已——他也知道，一个女人与一个男人来往，或者反过来讲，一个男人与一个女人来往，假如说仅仅是友谊使然，只怕很难相信是真的。但他努力不将这种来往转化为一场恋爱。所以时时保持一种距离。叶生似乎很快就有所觉察——她很随和，但并非不敏感，看起来大大咧咧，实际上小心翼翼；说得更准确些，对自己大大咧咧，对他则小心翼翼。她也就不要彼此关系再进一步，好像对保持现状已经很满足了。有一次在街头遇见她的一位同学，叶生介绍冰锋说，这是我的好哥们儿。

叶生热爱运动，在学校是标枪冠军，冰锋则除了偶尔散散步，什么运动也不喜欢。叶生约他到工人体育场看第一届中国-澳大利亚“安保杯”足球赛。他们在工体南门见面，那里聚集着大量观众，各色人等混杂一起。叶生也跻身其间，穿了一身白色的运动衣、运动裤，一双回力白色高帮球鞋，头上戴了顶大红的棒球帽，不像惯常那样从尾洞里穿出马尾，而是用帽子压住满头长发，头发在汗带下面蓬松开来，就像一匹纯种黑毛长鬃马的鬃毛，只露出帽檐下的一张脸，脸色也不那么苍白了。

比赛还没开始，叶生已经进入状态，像其他球迷一样狂热，甚至有些粗野，——冰锋又想起她蹬自行车的姿势，这个女孩的身体里确实有种激越、勇猛的力量，此时可谓显露无遗。她一次次站起来挥舞双手大声欢呼，还凑到他耳边喊着“曾雪麟”“赵达裕”“左树声”之类名字。中国队以三比二取胜，她的兴奋也达到了极点。散场后，冰锋说，今天应该叫我弟弟来的，他才是球迷呢。叶生听罢，好像受了点打击，这以后就不再约他看体育比赛了。

他们去首都体育馆听了一场演唱会，多半是女歌手，叶生评价说，刘欣如真诚、潇洒兼而有之，实在难得；王兰也是这路数，但真诚不如前者；毛阿敏形象高贵，只是稍嫌做作；田震质朴；张菊霞强烈；王虹可刚可柔；其余各位，大体是在她们的路数上有些变化。

冰锋生在北京，从小就随父亲离开，其间一度回来，却没有留下记忆。关于北京的记忆是从父亲自杀后母亲带他来的那次开始的，那是非常冷酷、像黑白照片一般的记忆。十年后再来，留在了这里。他不像所认识的那些北京人那样，总是表现出兼具丧失感与优越感，二者都强烈到令人莫名其妙的程度——他们每每为这座文化古城面貌已被破坏殆尽而痛心疾首；而自以为优越之处，恰恰基于那些已经丧失了的东西。现在因为和叶生在一起，才开始对这座城市发生兴趣。至于叶生，不知道也感兴趣，还是只为了有机会和他一起打发时间。但她总是毫不懈怠，而且乖乖听从他的安排，即使去的地方毫无意思，也不首先表示出来。

他们尽量寻觅这座城市里那些有意思的地方。譬如景山前街到景山东街一带，很有情致，又不吵闹，大概旧日街道最好的景象也莫过于此了。还有从西直门走到高粱桥，路两边都是庄稼地，城里居然有这样充满野趣的地方，只是时逢深秋，不无荒芜之感；一路走到大柳树，路边的明渠又脏又臭，遂不免令人败兴。动物园后面的五塔寺特别幽静，建筑不算巍峨，却很精巧，来到此地，仿佛置身于现实世界之外。遇见一位游客，热心提示他们：宝座北壁向外鼓闪了，还有个小塔的塔刹塌了，都是唐山大地震时损坏的。还去了北海、天坛，叶生对鸟类很感兴趣，不过北京的公园里，除了麻雀也见不着别的鸟。

两个人都很留意北京的两种建筑：一是有些年代的墙，一是西洋式或中西合璧式的房屋。在老墙下面缓缓走过，很有一种历史的沧桑感。特别是离冰锋家不远的南门仓和海运仓两处老粮仓的高墙，裸露的大块墙砖略显风化，但很整齐，依旧坚实。还有朝阳门北小街南口路西九爷府的院墙，张自忠路三号院原段祺瑞执政府的院墙，西长安街新华门对面的花墙，东交民巷路北两堵洋式的墙，以及五四大街路北红楼南面和东面的院墙。他们还去了宣武区的两处地方，一是官菜园上街的观音院过街楼，拱券上面那一大二小三开间的亭廊已很破旧，木门窗都不见了；一是包头章胡同西口的拐弯抹角，拐弯处房屋的外墙角下部抹圆，上部则逐渐恢复为直角。其实冰锋住的胡同也有个拐角是这样的，只是没这么好看而已。

他们来到张自忠路三号院，先绕着段祺瑞执政府大楼外面缓缓观看——这座建筑确实值得仔细品鉴，特别是钟楼、女儿墙、拱券式门窗和

外廊，还有那些砖雕；然后又转进楼房环绕的庭院，却没料到有那么多住户，简直杂乱不堪。东交民巷两旁的建筑，他们最喜欢圣米厄尔教堂和法国邮政局旧址——那里现在还是邮局，门上写着“人民邮政”。邻近的十五号院警卫森严，叶生说，据说西哈努克就住在里面。冰锋知道这儿离她家很近，暗自有种逐渐接近目标的感觉。他们走过正义路，街心有座名为“求知”的石膏像：一位少女双手捧着下巴，在读平摊在腿上的一本书。冰锋忽然笑了起来。叶生马上说，在你这口腔科大夫看来，她没准是牙疼吧。来到王府井南口，叶生说，北京饭店最早还是我妈妈带我去的，是东头最老的五层红楼，虽然矮点，外观看起来却比西边两栋更精致，后来拆了，盖了这栋新楼。叶生难得跟他提起自己的家人。

他们也去看了新建成不久的三元桥。悄悄溜进西南角的一栋居民楼，一直爬到顶层，从楼道的窗户里遥望那座据说是苜蓿叶形的桥，冰锋拍了几张照片，可惜没带长焦镜头。有一次路过西苑饭店，他们站在马路对面，久久望着第二十五层和二十六层的旋转餐厅，转得非常缓慢，几乎难以察觉。叶生说，据说这是北京登高望远的制高点，等开放了上去看看咱们住的这个城吧，不知道能看到紫竹院、动物园，还是西直门立交桥？他们去六部口看北京音乐厅的工地，还是个大基坑，约好等建成营业了，来听一场音乐会。叶生说，听说密云国际游乐场明年要开业了，到时也想去看看。前些时在南朝鲜汉城召开的亚奥理事会投票决定，一九九〇年第十一届亚运会轮到北京举办，算算还有六年呢，那会儿咱们要是还在这里，一起去看比赛吧，一定有你喜欢的项目。我可以当个志愿者，不过已经是大龄女青年了，不知人家还要吗？

两个人一般都是穷玩，晚饭各自回家吃，中午若赶上饭点儿，就随便找家小吃店或便宜的小饭馆，即使是稍大的饭馆，点的也是中低档菜，无非是砂锅白肉、肉片葱头、肉片青椒、肉末粉丝、西红柿炒鸡蛋之类，一顿顶多花一两块钱。叶生对此完全无所谓，开玩笑说，我什么都吃，很好打发。那次去东交民巷，路过开业才几个月的崇文门巴黎美尼姆斯餐厅，叶生说，什么时候来吃个饭吧，这是马克西姆餐厅下设的，但那边实在太贵了，不过我还见过皮尔·卡丹本人呢。冰锋说，我不懂怎么吃西餐，准得露怯。叶生说，那就不去了，吃西餐确实有点麻烦，而且无论吃饭的，还是服务员，都那么小心谨慎，餐厅里安静得就

像没有人，偶尔能听见一声谁的刀叉碰着碟子的声音。冰锋说，那还是去一趟吧。叶生说，你不会舒服的，所以不去。

他们还去逛北京新开张的几处夜市：东安门大街，地安门大街，西单路口东侧，还有西单服装商店门前。时已深秋，夜市不像夏天那么热闹了。二人边逛边吃，不再各自回家吃晚饭。冷面一斤八毛；馄饨一碗一毛四；烧饼每个五分，收二两粮票。还有灌肠，叶生是头一次尝到，冰锋说，十几年前来北京吃过，听名字以为是肉做的，那会儿灌肠添加了食用染料，是红色的。有一次在东安门大街夜市，叶生挑了两枝白色的晚香玉，两枝粉红色的剑兰，卖主说，一共六毛钱。冰锋小声说，一起买四枝，你让他便宜点。叶生说，算了吧，人家也不容易。你觉得哪个更好看？冰锋说，这个粉红色的吧。叶生说，送给你。说着就递到他的手里。冰锋说，我家里连花瓶都没有。叶生说，没事，找个杯子插上就行，我们宿舍也是这样。他们还去福长街六条逛天桥旧货市场，是个星期天，刚过八点就赶到了。叶生前些天没存自行车，铃盖被偷了，冰锋在这里帮她配上了。

北京的秋天不算长，冰锋和叶生开始游玩时已经过去了一半，正好来得及一起享受可能更美丽的剩下的一半。然而很快天就凉了，树上的叶子先是陆续黄了，继而纷纷落了。冰锋有时想，与叶生的交往是不是对自己的一种考验呢。他总是这样，脑子里忽然跳出一个“历史的我”或“永恒的我”去考虑问题，而另外总是还有一个“现实的我”或“此刻的我”存在。

叶生一直想去城外玩一次。冰锋提议去半年前开馆的曹雪芹纪念馆和附近的梁启超墓。那里离香山不远，得错过看红叶的最好时候，否则游人太多了。那天他们午后在动物园碰面，一道乘360路汽车。乘客还是很多。在卧佛寺下车，一路有几株黄栌，树上还挂着不少猩红的叶子。叶生长着一双大长腿，走路步幅很大，冰锋要努力跟上她。

曹雪芹纪念馆是一排十二间窄仄的房子，第四室的玻璃柜里陈列着据说是十五年前发现的题壁诗残片，二人看了大失所望，无论水平还是趣味，都不可能是《红楼梦》著者曹雪芹所写或所抄的。接着去了梁启超墓，墓园三面环山，望去苍苍茫茫，种了很多松树和柏树，沉沉一片

绿色，很是庄严肃穆。冰锋说，虽然季节还早，但多少能体会孔子为什么要说“岁寒而知松柏之后凋也”了。花岗岩墓碑上所镌“先考任公府君暨先妣李太夫人墓”是美术字体，碑两侧及衬墙上还刻着人像浮雕，都很别致。坟墓也是花岗岩建筑，周围种了一圈鸡冠花，已经枯干。又去看墓前甬道旁梁氏的弟弟和儿子较小的墓碑，还有两座赳赳驮着的石碑，右侧的无字，左侧的有字，是康熙年代某位官员所立。墓园一角有口古井，自井口探看，只见铜钱大小一块天，投个石子下去，隔四五秒才听见落水声。

冬天的公共汽车通风差，有一股人久不洗澡或久不换袜子的臭味，他们与其他乘客挤了一路。冰锋透过车的后窗，看见天边的夕阳。隔着一排白杨树，叶子掉得差不多了，裸露着枝干，像是在那一轮暗红色的圆上胡乱画的粗细不等的黑色线条。夕阳沉落到底时，颜色变得更深，但不很澄明。天上有几缕云彩，染上了明亮的橙色余晖。他想，现在和叶生玩得这么好，似乎距离自己的目标越来越远了，尽管对他来说，那目标依然清清楚楚在那儿呢。他突然说，什么时候你到我家来玩吧。叶生立刻兴奋地说，太好了，明天行吗？冰锋说，明天我得上班啊。叶生说，就明天吧，你下了班，我再去。冰锋说，我下班可晚，也许还得拖班呢。叶生说，没关系，我等你，你给我地址。冰锋说，这样吧，我下班给你打电话，你再出门。她告诉他一个电话号码——是她家里的；冰锋想，对于她那个似乎一直遥不可及的家，终于把握住了一点切实可靠的东西。他嘱咐说，别太早来，不然傻等。叶生嘟囔道，你才傻。冰锋听了心里一沉，恰与车厢里黯淡的光线相一致：彼此竟然已经这么熟了。

第四章

第二天下午病人不多，四点多就没人了。冰锋对护士长说，我早走一会儿。平日最后一个病人多半是冰锋看的，下班比别的医生晚，护士长也就没说什么。他给叶生打电话，她马上就接了，似乎一直守候在电话机旁。冰锋说，我至少得一小时才到家，你别来早了。

此前叶生不止一次提出要到冰锋家里来玩，冰锋一直没答应。但他也知道，如果不让她来自己家，他更不可能去她家了，而不去她家，就什么都谈不上。上一次叶生重新提起，他还是没搭茬儿。她嘟囔道，哦，不方便啊。他知道她误会了。临别时冰锋说，其实来我家没什么不方便的，我一个人住，就是地方太小，又脏又乱。叶生说，怎么会呢。

冰锋出了医院的大门。天阴下来了，隐隐有阵阵雷声。才到新街口，开始掉点了，先是看见地上落了些一两分钱大小的雨点，继而头上和身上也感到了。大概这是今年最后一场雨了。幸亏带了件帆布雨衣，又大又厚，几乎把书包塞满了。他赶紧跑过马路，到了车站，雨越下越大，雨点隔着雨衣轻一下重一下地敲打着他的头。已经无法通知叶生了。

他下车时，雨还没停。走进院子，看见叶生在他家的屋檐下站着，穿了一件铁锈红色的日式两面穿腈纶毛绒风雪猴，但没戴衣服上连着的帽子，头上是一顶蓝黑色的贝雷帽，帽檐下露出宽宽的光洁的额头，黑色的长发拢在脸庞两侧。她的脸轮廓明显，戴这帽子很漂亮，甚至有点美艳，尤其还淡淡地涂了口红。帽子上别着一枚金色的胸针，样式简单，只是个大别针而已。手里捧着一大束鲜花，背着个大包，房檐很窄，台阶也低，不光脚上穿的回力蓝色高帮球鞋，连裤腿都被雨水潮湿了。

冰锋说，你瞧，我们这院子多小。叶生四下看看说，还好啊。葡萄架只剩下一张铁丝网，葡萄藤已经埋进土里，成了一个小土堆。杨树残留的叶子都被雨水打掉了，一片片服服帖帖地粘在地上。冰锋边开门锁边说，我家里更破，你做好思想准备啊。叶生轻轻地拍了一下他的后

背，让他别再说了。

这时屋里已经该生炉子了，但上星期天冰锋忙，还没来得及装上。春天拆了炉子，把烟囱、拐脖洗刷干净，口用报纸包上，吊在房檐底下。得去胡同里找人帮忙，连搪炉子带安烟囱。冰锋说，你换双鞋吧，不然该感冒了。叶生说，我没穿袜子，脚可能有点捂了。冰锋说，没关系。就找了双夹脚趾的塑料拖鞋给她。叶生蹲下解鞋带，相当麻烦；终于露出两只白白净净、稍显骨感的脚，相比她的身材好像略小一点。本来屋里就有股潮气，这下又添了淡淡的脚臭味。冰锋对气味特别敏感，不由得眉头一皱。叶生脸一下红了，赶紧把脚伸进鞋里，拉开屋门，踩着鞋后帮跑出去了。还没待他追到门外，她又回来了，原来把那束花落在外面窗台上了。是一束盛开的百合，绽开的粉红色花瓣中，伸出一簇簇紫得发黑的花蕊，屋里的空气立刻改变了。就出去那么会儿工夫，她已经把鞋重新穿好；这时从背包里掏出一个大花瓶，把花插在里面，摆在书桌上。花瓶材质并非水晶之类，但造型和花纹都很考究。屋里弥漫着浓郁得近乎呛人的花香。此举不仅掩盖了她刚才脱鞋的冒失，甚至还在二者之间建立起一种奇怪的因果关系。

叶生从书桌上拿了个杯子，问，能用吧？去院子里的水龙头接了水，回来倒在花瓶里。冰锋说，买花干吗？叶生说，我喜欢啊。她站在花瓶前，脑袋凑近那束花，本来稍显苍白的脸上仿佛映照着花色，语气流露出些许娇嗔。她的娇嗔很温柔，一点也不显得不讲理，虽然二者的距离很接近，多少有种危险的美。她忽然小声说，你讲过别买花的，买的时候我给忘了，别生气啊。

天已黑了。冰锋拉了一下灯绳，屋顶悬挂的日光灯却不亮。蹬着凳子去拧灯管上的憋火，还是不亮。他抱歉地说，憋火坏了，得换一个。手忙脚乱地在抽屉里找出来，安上，灯才亮了。这仿佛是故意渲染他生活在何等苦寒的境况之中。叶生却觉得很好玩，看着包装的瓦楞纸说，这叫憋火啊，不是启辉器么？那个坏了的憋火根部有些发黑。叶生说，把这个给我吧，留个纪念。

并不明亮的灯光照着这小小的屋子，必要的家具之外，并没有多少空间。冰锋早晨已把被子叠好，床单铺平，看着倒很干净。纸糊的顶棚

发黄了，墙上落着不少尘土。叶生凑到书柜前，眯着眼睛一排排仔细看着，不断发出欢呼，啊，你有这本！啊，还有这本！请问我能打开柜门吗？她一本本翻看那些书，又一一放回原处。回过头来像个小孩子恳求说，能借给我看吗？保证每次只借一本。又坐在书桌前的椅子上，问，你是在这儿写作么？冰锋自嘲地说，我还什么都没写呢。

叶生大概从未来过这样又小又穷的人家，但没有挑剔或蔑视之意，反而处处感到新奇，而且态度诚恳，毫无夸张做作。然而冰锋并不希望叶生在可能出现的各种反应中，总是选择最好的一种，尤其还是天真无邪、玉洁冰清的好。虽然这在她完全是本能的，也很轻松、简单，说实话根本就不存在选择。如果她对眼前的一切流露出些许不满，从而显示出彼此境遇的差异，可能反倒使冰锋觉得容易跟她打交道一些。

冰锋忽然说，住这儿，最怕的就是夏天下大雨——就像咱们那回在Apple家赶上的那种。房顶老是漏，找房管局修了好几回了。漏的时候得预备几个盆，这儿那儿摆上接水，一晚上滴滴答答的。有一回雨下得特别大，没完没了，顶棚鼓起一个个大包，开始不知道得赶紧把它捅破，结果一大张顶棚纸被积水压得哗啦一下掉了下来，把床上的被卧都弄湿了。说到这里，他苦笑一下，不再说下去。叶生沉默了片刻，轻声说，你真是了个了不起的人。

叶生告诉冰锋，她又去参加了一次诗歌小组聚会，有几位新成员加入，都属于尚未崭露头角但很有实力的诗人，还来了个电影学院的女学生，在前些时上映的《我们的田野》里扮演过角色。他们聊起电影演员来，冰锋提到冷眉、殷亭如、张晓敏和林芳兵。叶生说，我喜欢殷亭如，今年春天还看过她演的《锅碗瓢盆交响曲》呢，她总是扮演工人、售货员这类角色，让人想起公主落难，她显然极力压抑自己天生的为那些角色所不需要的气质，但毕竟还有些许流露。然后接着讲诗社的事：有人给Apple支招，把事先滴了一点鸡蛋清和血的尿样倒进医院验尿的杯子里，化验报告果然说疑似急性肾炎，于是她向单位请了病假，这样就有时间写作了，但病假不能请太久，不然该吃劳保了。杨明写了一篇超过万字的文章，题为“顾城《一代人》批判”，所论并不限于那首诗，但哪儿都发不出来。冰锋想起过去那段日子，不知道算浪费时间，还是确实有所收获。

冰锋说，今天来不及做饭了，咱们出去吃吧。雨已停了，增添了一股寒意。来到胡同口一家个体的和平饭馆，菜做得不怎么样，还不便宜。冰锋付钱时，叶生说，我下次来，咱们在家里做饭吧。冰锋说，你会做饭吗？叶生说，不会，但可以跟你学啊。然后她说，不早了，我该走了。叶生骑上车，还是惯常的那个姿势，冰锋看着她被一盏路灯照亮，地上有她的影子；然后进入黑暗中，又被下一盏路灯照亮，影子已经看不见了；再被下一盏路灯照亮时，只剩下小小一点，然后就消失在远处了。

过了几天，叶生来电话说，我还能再去你家玩么？星期天她早早来了，杨树的秃枝上落满了乌鸦，还在嘎嘎叫呢。冰锋听见门洞里停放自行车的声音，撩开窗帘，透过外面窗台上码的两摞蜂窝煤的间隙，看着叶生走进院子，还穿着那件风雪猴，头上换了顶粉红色的女式兔毛帽，脚上穿着回力白色高帮球鞋，步子很轻，不知怎地惊动了枝头的一只乌鸦，叫着飞了起来，声音没有刚才那股悠闲劲儿了，而显得有些紧张，其余的乌鸦也跟着尖叫着扑腾腾飞走了，就像那棵树忽然散了架。冰锋打开门迎接她，叶生回头看着飞远的鸦群说，这叫寒鸦，个头不大，全身一码黑，只有肚子那儿羽毛是白的。

家里已经装好炉子，是新搪的，生了火，就摆在进门不远。为了多留下一点热气，烟筒一直伸到尽南头的窗户才拐出去。叶生说，怪不得窗台上码了那么多煤呢。她要冰锋打开炉盖，炉火烧得正旺，她烤了烤手，又指着炉台上摆的一圈烤得焦黄的馒头片说，看着很香啊，我能吃一块吗？在冰锋眼中，此等举止其实类似“公主来到人间”，但看她一副没心没肺的样子，只好说，请，请。叶生带来一小盒巧克力，冰锋记得自己有一次偶尔说起爱吃这个，她居然记在心上。

叶生忽然说，我想上厕所。冰锋说，只能去胡同里的公共厕所了。叶生说，你陪我去。冰锋说，我带你去，在外边等你。他们出了院门，不远处有个老师傅正在吆喝：焊洋铁壶嘞！有钢种锅换底！身边放着一副挑子，一头是个生着火的铁炉子，上面坐着壶水；另一头是装着铁砧子、黑白铁板和铝板的木箱。一阵风刮过，冷冷清清的胡同里扬起了尘土。叶生问冰锋，你家没有什么要修的吗？

公共厕所的两个门口分别标着“男”“女”，门是带弹簧的，开了可以自动关上，但无论男人女人，进出都是用脚踢开。叶生进去了，马上跑出来，说满了。冰锋指指胡同口说，要不去那边那个？就是有点远。叶生说，我等会吧，没那么急。一个老太太一边系着裤子，一边出了厕所。叶生又进去了。冰锋等了好久，她才出来，很神秘地告诉他：一个挨一个，蹲成一排，还真有点……不容易啊。冰锋猜她本来想说“撒不出尿来”，就笑着说，你还没赶上冲厕所呢，清洁工都是大老爷们儿，喊一声“女厕所所有人吗？”不等回答，就从男厕所这边顺着墙上的窟窿直接把水管子捅过去了。叶生听了目瞪口呆：这样啊？她惊讶的表情看着很可爱——这个女孩，无论什么样的出乎意料的表情，几乎都可以归结为真挚可爱。

冰锋说，中午在家吃饭吧，咱们去买点菜。叶生像个小跟班，随他去了旁边胡同的农贸市场早市。冰锋问，想吃什么？叶生说，喜欢吃蔬菜，咱们在饭馆里吃不着素炒菜。冰锋买了一条刚死不久的胖头鱼，一捆菠菜，一个菜花，几根黄瓜。叶生马上跟他学会了砍价，故意绷着脸来对卖菜的说，商店里卖一毛五一斤，顶多两毛，你这儿怎么那么贵呀？而且乐此不疲。

回到家里，叶生说，闲着也是闲着，我来收拾一下屋子吧。她把自己的一头长发打了个结，用报纸折了顶船帽戴在头上，问，像不像女特务啊？然后在肩上搭了块旧毛巾，用鸡毛掸子拂去三面墙上落的尘土。接着擦了书桌，把乱堆着的书和纸收拾齐当。见书柜门的玻璃和隔板都有点脏，又动手擦了起来。她很小心，用湿抹布擦玻璃，用干抹布擦隔板。换了一盆水，又去擦屋门上的四块玻璃。管子里的水已经很凉，手都冻红了。玻璃上布满雨水留下的污痕，不大容易弄干净，她凑上去用嘴哈气，然后再擦。冰锋隔着玻璃看见她张着大嘴，被她发现了，假装生气地做了个鬼脸，反倒逗得他笑起来，她气得挥了挥拳头。叶生显然根本不会干活，动作生疏笨拙，但很投入，也很认真，忙得连话都顾不上说了。

冰锋去到屋前自家搭的小厨房里做饭。叶生已经擦干净门上的玻璃，伸了伸懒腰说，歇一会儿，剩下的下午接着干吧。她凑过来看他怎么煮饭，切菜，炒菜，红烧鱼。午饭很简单，但看起来对叶生来说，能

在冰锋的家里吃饭，而且是他亲手做的，简直是一种幸福。尽管她并不张扬，反而比平日内敛，甚至略显羞涩——她不仅感到了幸福，而且在享受幸福。

吃完了饭，叶生抢着收拾碗筷，拿到厨房去刷。冰锋正在擦桌子，听见厨房里咚啦一响，紧接着是她的一声尖叫。他赶紧跑过去，叶生张着两手，手里的丝瓜瓢子沾满泡沫，一个碗在地上打碎了。冰锋问，没伤着手吧？叶生还在被惊吓的状态中，摇了摇头，懊丧地说，可是碗碎了。冰锋安慰她说，没关系，粗瓷的，而且早就不成套了。叶生这才稍稍释然，噤着嘴说，我在家不怎么干活，不要怪我啊。

叶生要接着擦窗户上的玻璃，冰锋说，窗台上码着煤呢，明年春天再说吧。她不无委屈地说，你是怕我又要闯祸吧。冰锋说，那就擦吧，但挪动那些蜂窝煤太麻烦，这样吧，里面整个都擦，外面只擦露出来的上半截。叶生好像不大满意，不过马上说，明年春天留给我擦啊。于是冰锋擦外面，叶生擦里面，她还不时提醒他哪里没擦干净，两个人忙活到傍晚，叶生才高高兴兴地离开了。

下次叶生带来了一套四个碗，是唐山产的骨瓷，她推说正赶上商店处理，价钱很便宜。叶生到冰锋家来，这样他们就不用再在街上闲逛，冬天已经到了，北京也没有那么多可去的地方，还省得在饭馆吃饭。不过得知小西天电影资料馆内部放映意大利电影回顾展，叶生托人买了两套票，都是晚场，晚饭又得在外面凑合了。叶生看起来有些迷离马虎，但与冰锋约见面——在冰锋看来这谈不上是约会——照例回回早到。回顾展放映了安东尼奥尼的《奇遇》《红色沙漠》，费里尼的《甜蜜的生活》《我的回忆》，维斯康蒂的《小美女》《罗科和他的兄弟们》，还有《艰辛的米》《布贝的未婚妻》《鞑靼人的沙漠》《随波逐流的人》等。那几位导演他们耳熟能详，但作品平生头一次看到，每次散场都要认真讨论一番，叶生推着车，陪着冰锋走了一站又一站。冰锋更中意安东尼奥尼，叶生更倾心费里尼，共同的印象是前者好像更深邃，而后者也许才情更大。冰锋喜欢《奇遇》和《红色沙漠》的女主角莫尼卡·维蒂，叶生则喜欢《罗科和他的兄弟们》里饰演罗科的阿兰·德龙。她说，这是我的偶像啊，自打国内公演《佐罗》，我就开始崇拜他啦，但没想到这部片子里他这么年轻、忧郁，但好像更帅了。

有一次叶生约好要来，但冰锋下班很晚。天色特别阴沉。他走进院子，看见她戴着灰色的毛线帽，穿着尼龙绸面两面穿的腈纶棉袄，坐在门前低矮的台阶上打瞌睡，屁股底下垫着书包，身边放着一本浅绿色封面的《园丁集》。冰锋到了跟前她才醒来，仰面望着他，眼神很是迷惘。冰锋觉得不大好意思。窗台尽头，两个空花盆摞在一起，他拿起一个来，示意给她看，下面的花盆里有一把钥匙。他说，这是给我妈来时预备的，但她病了，来不了了，一直没收起来。你来早了，可以开门进屋等我。叶生说，我去看看你妈妈吧。冰锋说，不用了。叶生说，啊，好的，那替我问她好。两个人进了屋，冰锋赶紧摸一下烟筒，还好是热的，封着的炉子没灭。他取下盖火，添了块煤，有些后悔告诉叶生钥匙的事，好像有点冒失。

冰锋去厨房做饭，叶生力所能及地帮他打点下手。他炒了个辣子鸡丁：把青椒切成丁；鸡胸脯肉去筋，切成丁，用团粉、酱油、料酒浸泡，临下锅前用笊篱沥去多余的汁；把油锅烧热，关火，将鸡丁下锅，炒至油凉，取出；重新烧热炒勺，用剩下的油炒青椒丁；快起锅时将鸡丁加入，稍事搅拌，一并盛起。她边吃边说，你记得吗？咱们在东华门的蓬莱饭馆吃过这道菜，你这手艺快赶上那儿的了。有这本事，要是出国的话，开不了诊所，也能开个饭馆。

他们以前交谈的内容都很文艺，现在熟了，随便聊起天来。叶生说，前些天《谭嗣同》剧组在故宫乾清宫拍摄时，灯光过热，把地毯烧了一个洞，还是清代的呢，以后电影好像只能在故宫里拍外景了。对了，你的诗剧，写了多少啦？冰锋说，还没动笔呢。叶生说，快点写吧，等公演了，给我安排个小角色。冰锋说，八字还没一撇呢，再说中国什么时候公演过诗剧呢？叶生说，反正得给我个角色，谁呢？我要好好读点相关的书了，看看伍子胥的故事里都有哪些女角。

冰锋曾经学过人像摄影，也曾把这间屋子布置成暗房。拍摄一朵花，只有某一个角度最美——那一刹那，那朵花好像竭力向着镜头展现自己的美；拍摄一片花也如此，在那个角度，它们不约而同地各自成为最美的形象。其实人的脸也是这样。除此之外，至少有一个角度，还能显示出与通常所见其人的相貌、性格相异之处，如长得美的人有个角度丑，性格善良的人有个角度凶。他用这副眼光看叶生，的确她有的角度

不太好看，但例外的是，无论哪个角度，她都显得和善、温柔。精神好的时候，堪称光彩夺目；一旦稍稍疲惫，眉眼之间就很忧愁甚至凄苦，其实并非心境使然，就是这个样子而已。

这时，外边传来一阵非常轻微的沙沙的声音。冰锋拉开门一看，下雪了。雪花仿佛是诞生自黑色的夜，缓缓地飘落人间，院里地面已经积了薄薄的一层，洁白而新鲜，还没有留下一处脚印。他说，得去关水管子了，不然明天早晨就冻了，还得烧开水浇开。这又引起了叶生的兴趣，非要问是怎么冻法，又是怎么浇法。

叶生没有骑车，冰锋拿了把伞，送她出门。那是把木杆塑料雨伞，叶生打的是红色的自动尼龙伞，一把总要十二三块钱，外面还不多见。她忽然说，你听，一朵一朵的雪花落在伞上，声音像小针在刺，简直可以用清脆来形容了。冰锋看见她说话已经带哈气了，想到冬天真的来了。他说，是啊，等到明天早晨，地上的雪都化了，满街泥泞，肮脏不堪，不过“千树万树梨花开”的景象，应该还是有的吧。

第五章

一个星期天，冰锋上午上班，另有一位同事值整天班。他给叶生打电话说，一共挂二十个号，看完就没事了，咱们可以见面。叶生说，我睡个懒觉，然后去什刹海滑冰，你下班了，到那儿找我好吗？冰锋说，快则十点，慢了十二点也说不准。叶生说，不要紧，我可以一直滑下去。值整天班的吴大夫是个老太太，手很慢，二十个病人，她才看了五个，剩下都是冰锋看的，完事已经过了十二点，到北海后门下车都快一点了。

冰锋走到湖边，一长溜柳树，枝条都干枯了。在众多滑冰的人当中，一眼就看到了叶生。她戴着白色的毛线帽，头发在脑后梳成一根又粗又长的辫子，穿着烟灰色的粗棒针套头毛衣，将一件外套围在腰间。脚上的冰鞋几乎是全新的，白色的真皮帮，白色的鞋带，有个小小的黑色鞋跟，不大像商场里卖的二三十块钱那类。她的动作特别飘逸，仿佛从某种禁锢中释放出来。瞧见冰锋，她招了一下手，接着又滑了一两圈，完成一个完整的旋律似的，很潇洒地转回来，在他跟前停下。

叶生用手背抹了抹额头的汗珠，说，累死我了。解下外套穿上，还是那件尼龙绸面两面穿的腈纶棉袄，是军绿色的，但她皮肤白，穿着很好看，后面下摆正好遮住屁股。她穿外套、毛衣，总喜欢大一号的，有时恰到好处，有时看着很垮。上了岸，换上一双彪马高帮粉白拼色皮面板鞋，看着很厚实。又围上一条白色的粗毛线围脖，把冰鞋的鞋带拴在一起，一前一后搭在肩上，然后和冰锋一起去找她的自行车。

叶生听冰锋讲自己不会滑冰，就说，那你干吗叫这名字呢？好像彼此关系已经亲密到可以稍稍不讲理了。又问，咱们去哪儿？冰锋指着银锭桥的方向说，听说鼓楼已经维修好了，要不要去看看？但没走出多远，叶生忽然喊道，不成，饿死啦！冰锋说，我请客，让你等这么半天。叶生说，我想起一个地方，据说又经济又实惠。咱们先到地安门，你坐3路汽车到东华门，在那儿碰头。

冰锋下车的时候，叶生已经把自行车存好了。他们来到王府井，亨

得利表店旁的夹道里有家凤凰餐厅，是王府井商业职工食堂开设的，近日才对外营业，开到下午三点。点了一瓶啤酒，一个小拼盘，两个菜，两碗米饭，不到四块钱。山东风味，菜很可口。

吃完饭，叶生看了看手表说，都这会儿了，也没地方可去了，到我家去吧。这是冰锋期盼已久的，但一直不愿操之过急，她又迟迟未曾发出邀请。如今机会突然来了，他还有点意外，只是说，好的。叶生说，很抱歉，这么久才请你来我家。说实话，家里的人没有多大意思，我怕你看不惯。你能答应，真是太好了。

饭馆斜对过的小卖部墙上，挂着块写着“公用电话”还画了个听筒的牌子。叶生冲售卖窗口比划了个打电话的动作，里面有人拉开玻璃，把连着一根线的黑色电话机递了出来。叶生在电话里说，张姨，我要带一个朋友回来，很重要的朋友哦，晚上请小李做点好菜招待人家。挂上话筒，交了五分钱。冰锋说，不能空着手去啊。叶生说，不用客气。冰锋说，去买点东西吧。

他们进了百货大楼，来到卖营养品的柜台前，冰锋对服务员说，来一瓶蜂王精糖浆，一瓶维生素E。叶生连忙拉住他的手说，家里来客人都送这种营养品，堆着好些呢。你一定要花钱的话，跟我来吧。她带他去了浦五房，指着玻璃柜里的叉烧肉和肉松说，这都是我爸爸爱吃的。售货员还特地给挑了块偏瘦的叉烧肉。但叶生刚才的话，却让冰锋心里像被针深深扎了一下，久久都不舒服。

冰锋乘车，叶生骑车，两人差不多同时到的崇文门电车站。他们走过马路，果然是冰锋去过的那条胡同，也果然是他曾经守候的那个院子。快到门口了，冰锋站住了脚。迈进这道门的一步，无论对自己，还是对叶生，都非同小可。叶生奇怪地问，怎么啦？其实我们家没什么好，我平常都尽量住在学校宿舍。

冰锋说，好的，你带路。大门旁柱子上有个门铃，门里开了个小门。叶生按了铃，里面传出一个中年男人的声音：谁呀？叶生大声说，我。小门开了，门卫站在门口，并不是冰锋几个月前见过的那个人，对叶生的态度很谦卑。

院子挺大，甬道两旁，几棵高大的悬铃木，粗壮的灰白色树干，枝头只剩下少量枯叶，还有一些干了的小球状果实。偶尔掉下一两片叶子，被风吹着划过地面，发出像不像纸片而像金属片留下的声音。后面的草地已经枯黄，还有几丛光秃秃的灌木。北方不少树一年总有四五个月只剩下枝干，此时灌木不说比乔木难看，至少平庸乏味得多。

远处有四幢灰色二层小楼，两两相对，外观一模一样。叶生家是右边第二幢。朝东那面墙上，五叶地锦快要爬到二楼窗户了，残留的叶子锈蚀的红色，给建筑物增添了几分萧条没落的意味。看上去这家人已经住了不少年头，而且属于过去的年代。

大门接近这幢房子的远端。他们从一排窗户下面经过，叶生指着第一个和第二个说，这是我的房间。窗户又高又大。里面窗台上，忽然有一只黄色的狸猫钻出窗帘的缝隙，神情淡漠地看着他们。叶生说，这是我养的。那只猫打了个哈欠，伏下身子，但并未闭上眼睛，还是一脸迷茫。

叶生从挎包里掏出一串钥匙，手冻僵了，钥匙相互碰撞发出响声，她用其中最大的一把打开房门。门的上半部镶着四块磨花玻璃。进门前叶生似乎要对冰锋说什么，但犹豫了一下没有开口。冰锋却只感到兴奋、紧张：自己首先要能进入院门，然后进入房门，得是在没有别人的时候，但这家里的人好像还不少呢。

进门是个很大的门厅，一位打扮朴素的中年妇女候在门口，亲切地说，是陆大夫吧，欢迎欢迎，老听阿叶夸你，一看就知道她没瞎说。叶生说，这是张姨，对我可好了。走进去是客厅，挑空中庭，正中悬挂一盏水晶吊灯，没有开灯，那些挂件暗暗地发出反光。冰锋仰望二楼的屋顶，高得简直令人眼晕。客厅的一角斜放着一架黑色钢琴，上面摆着个很大的水晶花瓶，插着几枝暗红色的月季花。另一边是楼梯。叶生坐到钢琴跟前，打开琴盖，抬起两只手臂，转过头来兴奋地说，我弹一段给你听听吧？冰锋四处张望一下：不怕影响……休息吗？叶生吐了吐舌头说，对了，先上楼见见我爸爸吧。

楼梯分为两段，下段楼梯沿北墙上行，中间的平台在客厅西北角，上段楼梯沿西墙上行，直达二楼。水泥拦板漆成与墙一样的白色，上装

木制扶手，转弯处做成弧形。快到二楼时，冰锋凭栏探看了一眼楼下，感觉就跟他在医院走出科室的门，在回廊边上俯视门诊大厅一样。

二楼正对着楼梯口是间花房，就在一楼门厅的上面，用玻璃隔断隔着，里面朝南都是落地的玻璃窗，每个窗户顶上卷着一小卷细竹帘子。窗前有一长排三层的阶梯形花架，上面摆着大大小小的花盆，不少花都开了。屋顶垂下一些钩子，吊着花盆，冰锋认得出的垂吊类植物有千叶兰、吊兰、吊竹梅和佛珠。几个大号花盆种着大棵植物，有棵文竹长得很高，郁郁葱葱。为了保持湿度，地上还放着几盆水，整幢房子暖气都烧得很热。靠西墙有个木制的工作台，墙上挂着浇水壶、喷雾瓶、修枝剪、铲子之类。

冰锋凑近玻璃隔断看着里面，叶生在他身边说，这是爸爸最喜欢的地方，如果他精神好，又跟你投缘，会带你来看他的花的。爸爸身体不好，我劝他搬到一楼，他说二楼有他的书房，还有花，离不开。其实我最喜欢的是郁金香，这儿没有，总梦想什么时候去荷兰看一次郁金香和薰衣草。冰锋看着这间比他那十二平方米的家还要大的花房，忽然明白，进门时她大概是想叮嘱他对自己所过的生活有一点心理准备。然而一定也看出来了，他对此既不羡慕，又不嫉妒。倒是她今天略显反常，不大像平时那么洒脱坦荡了。

回廊东头连着一一条直的走廊，南边第一个门是书房，门开着。一个很大的写字台，旁边是一长排书柜，一对褐色的真皮沙发，中间摆张茶几，前面放了个痰盂。祝部长坐在沙发上，转过身子，冲他们招了招手，以示欢迎。冰锋以前见到他都是躺在床上、闭着眼睛，现在要好好看看这个人。他头发花白，身材不高，体形肥胖，让冰锋想起在内科实习时学过的“典型的冠心病体征”：体重过高，高血压，高血脂，糖尿病，等等。反正他长得跟叶生一点也不像。记得体征里还有一条“情绪紧张”，教科书上说：“冠心病在情绪紧张及遇事易兴奋者中患病率较高。”祝部长看去却是个集阴沉与威严于一身的人。他穿着一件手织的驼色开襟毛衣，一条藏青色的哗叽裤子，脚上是双黑色的圆口布鞋。

叶生介绍说，这是陆冰锋，陆大夫，还是个很棒的诗人呢。祝部长说，很多作家都是弃医从文的，中国有鲁迅，外国有契诃夫。冰锋很想

对这种人云亦云的说法予以订正：契诃夫一辈子都当着大夫，一直未“弃”；鲁迅没有学完基础课就退学了，不曾接触过临床，谈不上“医”。但只是虽然低沉，却很清晰地叫了一声“伯父”——这对他来说，简直是奇耻大辱。叶生说，他带的礼物在楼下，是你爱吃的叉烧肉、肉松，还有笋豆，特地到浦五房买的呢。祝部长听了，面有悦色。叶生话说得亲切，语调又嗲，更令冰锋生出一种自己颇有些谄谀的不快之感。

还没说上几句话，听见张姨在楼下喊，阿叶，你的电话！叶生答应着，跑出去了。屋里只剩下冰锋和祝部长了，距离不过一米多远。冰锋的心咚咚跳着，难道等待已久的时刻突然降临了吗？怎么办呢？他感觉自己的两只手突然有了劲儿，不知道应该摆成什么姿势——是否直接扑上去，掐住那个人的脖子，一鼓作气把他给掐死呢？

祝部长指了指茶几另一侧的沙发，平静地说，坐吧。冰锋坐下了，两只手别扭地放在腿上。他忽然很沮丧。窗外日光暗了一下，是一只不知什么鸟儿倏尔飞过。对面书柜玻璃上模糊地映出并排而坐的两个人，柜子里一格格摆的都是领袖人物的全集和单行本。祝部长有气无力地说，听阿叶说，我住院的时候，你帮了不少忙。你是大夫，我的情况用不着瞒你，从前得的是心绞痛，这回变成心肌梗塞，这就叫量变质，辩证法啊。但一个人活在世上，早晚都得去见马克思，早一天晚一天又有多大区别呢？冰锋不知道该说什么，祝部长好像对他是否回答并无所谓。

茶几上有个白瓷盘子，上面放了盒开过封的红双喜牌香烟，还有个做工精美的金属翻盖打火机。冰锋不免纳闷，心脏病这么重，抽烟不是自杀么？仿佛故意要做给他看，祝部长抽出一支烟，点燃之际吸了一口，但马上就吐了出来。他举着指间夹住烟卷的那只手，偶尔用另一只手将飘散的烟赶向自己，鼻子深吸一下，看上去特别享受。忽然感慨地说，身体不行了，真是没什么意思了。人活到一定岁数，就活成苟且了。

一个中年男人敲了一下开着的门，走了进来，是祝部长的秘书。送来一份“大参考”，还有几封信，又出去了。祝部长说，稍候，我看一

下。戴上老花眼镜，用小剪刀剪开一个信封，取出信，看了，放在一边；再剪开第二个信封，接着看。一举一动都比常人缓慢，仿佛生怕引起心肌梗塞复发。他们坐的沙发上方，墙上挂着两个条幅：“衙斋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署的都是“板桥居士”，还钤着章。冰锋站起来，凑近去看。祝部长在背后低声说，放心，真的，五十年代这种东西不贵。冰锋想，这家里一切都保得这么完好，居然没有经历过任何冲击。

一阵脚步声，叶生回来了。她说，大川一会儿来。祝部长说，我去浇浇花，你们也跟着来吧。叶生会心地朝冰锋挤了挤眼睛。祝部长走得很慢，他们俩压住步子跟在后面。

花房里，花架一角是盆景区，有一棵种在碎坛状的泥盆里的榕树，盘曲的树桩又肥又大，顶着一大蓬嫩绿的叶子。还有一棵种在长方形紫砂盆里的腊梅，老态龙钟的枯枝上开满了黄色的花朵，看着油腻腻的，有点像绢扎的，不过能微微闻到芳香。根旁的腐殖土上，还长了几小片青苔。另外有一盆，几株主干扭合在一起，光秃秃的，罩着塑料袋。祝部长说，这是紫薇，到春天就发芽了，一年能开两回，六月一回，十月一回。他补充说，你看那边的蟹爪兰开得正好，其实可以通过控制光照来调节花期，很有趣，但我现在没有这个精力了。

祝部长边用一个装有细眼喷头的长嘴壶浇花，边对冰锋说，米兰，茉莉，杜鹃，栀子花，茶花，这些南方的花，对北方的土质、温度不大适应。冬尽春来的时候要特别留意，往往过得了冬，但到了花期，骨朵掉了，甚至枯死了。时不时要朝着花隔空喷水，制造一个潮湿温热的环境。过去没有南方的土，有人出主意，在花盆里放个锈铁钉子。后来我托人从南方运来一些土，全换过了。浇花的水也要养，自来水不能直接浇花。他指着墙角的几个大瓶子说，这有的是清水，有的是肥水，有的是杀虫的。然后又说，这是宝珠茉莉，你闻闻，多香啊。这是四季海棠，顶着满头满脸的花。这花越晒越好，水要见干见湿，干一点，叶梢马上焦了，湿了呢，又有可能烂根。一般说来不用怎么上肥，阳光顶要紧，等到天暖和了，可以搬到院子里，但又怕下大雨，打坏了叶子。有时也要修剪一下多余的叶子，免得压住花苞。记着，水合适，阳光灿

烂，很少有落苞发生。还有这个，光照也得充分。那是一棵金橘，挂着不少小小的果实，叶子油绿油绿的，有股淡淡的清香。

转到背阴处，祝部长说，这些花不能晒，至少不用那么多阳光，仙客来，马蹄兰，吊兰，昙花，文竹，还有仙人掌类的。仙客来俗话说叫萝卜海棠，花有好多颜色，你看，白色的，浅粉的，桃粉的，玫瑰红的，深红的，黑紫的，花朵有大有小。再看这叶片，深绿色，上面还有花纹。花骨朵先藏在叶片中间，盛开时就高过叶片了，开得齐刷刷的，但又不那么张扬，看着安安静静的。这花喜光，但不耐暴晒。屋里不能太热，水也不宜浇得太多。冰锋还看到一盆黄花兜兰，就是又叫拖鞋兰的，也在盛开，他记得五月在北海公园花展的香港展厅见过，没想到这家里也养了。在那次展览上，冰锋还第一次知道了“切花”。本来想提一下，随即打消了念头。他甚至想不到自己会与仇人站在一起聊天。

冰锋一边听祝部长说话，一边观察着他，或许被误解为特感兴趣，祝部长讲解更来劲儿了。终于告一段落，他对女儿说，晚上请人家在家里吃个饭。对冰锋说，我就不下楼陪你们了。站在花房门口，目送着这对年轻人下楼。

叶生显得很得意，踮起脚尖迈下一级级踏步，又忍不住低声说，我爸爸好像还挺喜欢你的。冰锋清楚意识到，有些东西已经逼近自己的底线，只要开口，就会爆发出来。在他眼中，叶生今天整个状态都不对。他有意打击她一下，把语气放重些说，他得注意身体啊。叶生果然愁苦起来：是啊，他这一病，邀请他参加的会议啊，出席的活动啊，还有去外地考察啊，都去不了了，部里给他保留的阅文室也好久没去了，现在只是在家里看看定期送来的文件。冰锋回过头，楼梯口已经不见祝部长了。

他们来到一楼，大厅东头有一条与二楼一样的走廊，叶生的房间在尽头处。简洁大方地布置着几件家具，靠窗户的整整一面墙上，贴着带花纹的淡红色墙纸。床上盖着泡泡纱床罩，冰锋还是头一次见到这东西，颜色是比墙纸更浅的粉色。枕头也被罩住，上面放着个很大的天蓝色毛绒洋娃娃。另一面墙上挂着两张镶了镜框的黑白照片，一张是叶生与一位中年妇女的合影，背景里有北海公园的白塔。她大概还在上小

学，眼神已经有些迷蒙。身边应该是她母亲，也是高个儿，和叶生很像，但更漂亮，一看就是个有文化、有修养，性情也很好的人，母女俩相互非常依恋。另一张背景是体育场，叶生正在投标枪，看着比现在更清纯，神情隐忍而坚毅，也是一头长发，齐额束着一条深色的发带，穿着白色运动上衣和短裤，腋下隐约有块汗渍，平平的胸，两条瘦强有力的腿。照片照得很好，正好抓住了标枪脱手而出的那一瞬间。

叶生说，我本来住在楼上，上了大学，应该独立一些，就搬下来了。冰锋说，你爸爸身体这个状况，家里有人照顾他吧？叶生说，有两个阿姨，张姨在我家很多年了，我就是她带大的，现在家务归她料理，还帮爸爸浇浇花。但她一直坚持老规矩，从来不和我们同桌吃饭。小李买菜，做三顿饭，不在我家住。还有王秘书，现在爸爸病着，他没什么事可干，帮助张姨照顾一下爸爸，他也每天回家。司机小赵也是早上来，晚上走，如果有急事，打个电话马上就赶过来。我现在功课不多，一般都在家住。晚上张姨和我照顾爸爸。我哥哥嫂子有时也来。

叶生坐在单人沙发上，那只猫走过来，一下跳到她腿上，接着就打起瞌睡，仿佛她的腿只是凳子之类的东西。叶生凑过去亲它的脸，猫的态度照样漠然，甚至不很耐烦。叶生说，有一回我妈妈的忌日，去八宝山扫墓回来，在胡同里看见这只流浪猫，就抱回来了。那会儿它还很小，走路两条后腿向外一撇一撇的。爸爸不喜欢猫，怕把他的书抓坏了，又怕咬他的花，说好第二天送给人家。那天晚上我特别孤单，这只猫忽然来到床前，蹲在那儿。我看着它，它跳到床上，动作很轻，好像尽量不吓着我，也不让我反感。我正不知道怎么办好呢，它钻进被窝，就在我身边躺下，头也枕在枕头上，一声不响地睡着了。这对我真是莫大的安慰，当时眼泪都出来了。第二天我告诉爸爸，我要留下这只猫。爸爸说好吧，但别让它上楼。张姨把猫领到楼梯前，在它的脑袋上狠狠敲了一下。我看着很心疼，但它居然记住了，从不上楼。只是常蹲在楼梯前，歪着头望着上面。

外面传来一个男人洪亮的声音，叶生说，大哥来了。二人迎了出去。大哥正走进大厅，水晶吊灯照着他乌黑油亮的背头。他脱下黑色的呢子大衣，交给站在身旁的张姨，只穿了件淡黄色的衬衫，胸前绣着一个鳄鱼商标。体魄很大，衬衫紧紧裹在身上，领口敞着，脖子挺粗。叶

生向他介绍冰锋，冰锋见过他不止一次，但他显然对自己毫无印象。大哥看着派头不小，正是当下走红的那类开拓型人物。他向冰锋伸出手，握起来强劲有力，说话底气也很足：祝大川。又递过一张名片，上面印着“博远科技信息开发公司总经理”。

张姨说，饭做得了，边吃边聊吧。大川说，还真有点饿了。就带头走向餐厅，是那条走廊北面的第一个房间。他问站在门口的厨娘小李：老爷子吃了么？小李说，专门给他做的，您放心，减了盐了，张姐送上去的。王秘书已经走了。大川还是上楼去了。餐厅里摆着一张大圆桌，上面铺着崭新的塑料桌布，每个座位前都有一套放着勺子的小碟。菜已经上齐了。屋里有一个酒柜，一台东芝牌的双开门冰箱。

大川回来，叶生和冰锋才动筷子。小李又进来问，菜够吃不？对口味么？她的厨艺绝对与大馆子里的师傅不相上下，冰锋明白，那天叶生夸奖自己做的菜好吃，不是故意奉承，就是情有独钟。有一道菜是香煎带鱼，每一块都又宽又厚，还特别入味。冰锋想起前几天去自己家附近卖副食品的四店，那里卖的可比桌上这盘差远了。售货员告诉他，今年元旦供应的带鱼每条重二到四两，因为带鱼汛期间老刮大风，影响了鱼品规格。

叶生告诉哥哥，冰锋是一位口腔科医生。大川问，哪个学校，哪届的？冰锋说，北医，七七届。大川本来态度近乎敷衍，突然来了兴致，对冰锋说，公司有个业务是医疗设备进口，要代理一些外国公司的产品，这方面需要人才，愿不愿意一起创业？不瞒你说，我们正在做一番大事业，公司设在深圳，那儿是特区。在北京虽然有老爷子的各种关系，但不是说有句话吗，好男儿志在四方。说着他欠身去取桌上摆得稍远的一瓶啤酒，领口露出一截大金链子。

冰锋对这话题毫无兴趣，但也点点头，表示明白，甚至理解。吃完饭，小李来把碗筷收走，桌布撤掉，给各位上了茶，还端上一个果盘。大川的态度更加亲切，简直是开诚布公：公司虽然另外有主打项目，但是个综合型的公司，还有别的业务，特别是医疗设备。CT啊，B超啊，需求量将会很大。上次老爷子住院，我在医院待了几天，想到这一块可真不小，得抢先手。进口设备办批文什么的，都有路子，不光是老爷子

的熟人。你是医学专业出身，还是名牌大学，又是恢复高考头一届的，公司很希望有你这样的人才。冰锋说，我还没评上中级职称；到现在为止，还是想好好当个医生。大川说，将来政策放宽，没准可以办医院，到那时一定借重你。

冰锋起身告辞。叶生穿上外套，围上围脖，送他出来。他再次觉察到门卫森严。她好像有什么话要说，陪着他走向胡同口，却久久沉默不语。有一团落叶被风吹着，在路边打起旋儿，他们背着风前行，好像被人在后面一把接一把地推着。叶生终于开口了：刚才我大哥说的，你觉得怎么样，就怎么样。冰锋嗯了一声。他们只要一张嘴，就吐出一团哈气。叶生说，我知道你有你的志向，也有你的定力——虽然我不很清楚，但你花那么大精力学医，我想你是要当个好医生，我也相信你肯定能当成。还有你对文学的爱好，在我看来也下过大功夫，一听你说话就明白，决不是闹着玩或者凑热闹的。你是那种厚积薄发的人，而且不急于求成。我想你这个人无论干什么都会认认真真，坚持到底，不会半途而废。

冰锋觉得，叶生到现在总算恢复了正常状态，但他却不想接着这话头讲下去，尽管她讲得很真诚。两人道别后，冰锋边走边想，是啊，我不会半途而废。

第六章

一天晚上冰锋在科里值班，好长一段时间没有病人来看急诊，叶生打来电话。他们认识以来，这是在电话里聊得最久的一回。过几天就是春节了。叶生说，除夕晚上想不想去工体看晚会？电视台还实况转播呢，有票，七点半开始。没等他回答，又说，其实我也不大感兴趣，还是别去了。但那天你能找我来吗？咱们一起在院子里放炮仗吧。家里买了好多花，爸爸说，要驱驱晦气。冰锋说，我得回家看我妈啊。叶生说，那我打传呼电话给你拜年。冰锋说，大年三十，人家不管传呼。叶生说，那么咱们不能拜年了？冰锋说，不如现在就提前拜年吧。

叶生说，每年过年顶烦人了，部长要来，几位副部长要来，老干部局局长也要来，一拨接一拨，得一连应酬好几天。今年爸爸病了，但这些肯定是回不了的，至于他那些老部下就尽量回了。有的实在盛情难却，只能由大川两口子和我接待，客套话来回说。你又不来。冰锋只好报以沉默。叶生说，对了，今年地坛有庙会，咱们去逛逛吧。约定初三下午在地坛南门见面。

聊到最后，叶生说，有一件事，还是告诉你吧。那天你来我们家，爸爸、大川，还有张姨，都说你人很纯朴，可靠，脚踏实地，没有野心，可能现在错失机会，但将来一定有更大的机会在等着你呢。爸爸还问起你的家庭情况，我说是好人家。冰锋含糊地应了一声，挂上电话。叶生显然又回到那天那种“不对”的状态了，而且变本加厉；但也许她已经认定，这就是“对”。迄今为止，冰锋都是通过不承认或不明确自己与她的关系以保持心理平衡，这种平衡如今已有要被打破的可能。夜里他躺在休息室里那张狭小的床上，心情纷乱，辗转反侧。

外面电话铃突然响了，死寂的夜里声音出奇的大，吓了他一跳。不会还是叶生打来的吧？好在是急诊挂号窗口的电话：来病人了，嗓子眼被鱼刺扎了。冰锋忙完之后，走到诊室门外，只有一楼大厅亮着盏灯，候诊室大半都笼罩在黑暗里。他还记得叶生上回坐在那儿，一身洁白，仿佛遗世独立。刚才折磨他的思绪重又袭来。他必须通过她去接近她的

父亲，但又不愿利用她，尤其不想玩弄她的感情——这个人善良，简单，简直毫无设防。

今年的春节被称为“本世纪最晚的一次春节”。那天冰锋早早到了母亲家，先去粮店把节日供应的圆粒大米、富强粉和补助食油买了，又带回一斤肉和青韭、韭黄、蒜苗、大茭等几样细菜。铁锋也回来了，手里提了个塑料袋，装着几条冰冻黄鱼。他说，三里河新开了一家大型自选市场，价钱比平价贵四倍。今年虽然集体所有制单位上浮一级工资，年底奖金又发了一百来块，但照物价这个涨法，真不顶什么事。

他们聚在母亲的房间。灯光黯淡，母亲舍不得花电费，屋顶的日光灯管是十五瓦的。室温只有十四五度，母亲和小妹都穿着棉袄棉裤，冰锋前些时送来的电暖器放在墙边，没插电源。

小妹悄悄告诉冰锋，妈妈把爸爸的小相架扔到垃圾桶里去了，还说这是谁啊，我给捡回来了。说着递给了他，相架的一角磕掉了一块漆。冰锋不敢相信，把相架举到母亲面前，小声说，这是我爸啊，您怎么啦？母亲像是敷衍了事地笑笑说，是啊，我知道。冰锋说，那您还扔？母亲纳罕地问，谁扔的？冰锋只好将相架放回床头柜上。

过了一会儿，听见背后母亲在问，这玩意儿搁这儿干吗？冰锋回过头来，她指着那个相架，一脸困惑不解的神情。显然已经忘记父亲这个人了。冰锋装作同样不明白地说，是啊。母亲要把那相架拂到地上，他赶紧伸手接住。她的阿尔茨海默病不可遏止地发展，竟然到了如此地步。冰锋不仅对这种状况，甚至对母亲这个人都失望极了。自己不仅丧失了唯一的知情者、当事人，甚至连正在谋划的复仇之举，也没有可以告慰的对象了。

对冰锋来说，这个年过得非常凄凉。饭菜吃到嘴里，没有一丝味道。一家人相互贺年，也显得那么空洞、虚假——母亲看似不明所以，别人各自举着盛啤酒或橘子水的杯子凑上去碰她的杯子，就算她也参与了，还教她喊过年好，她像个乖巧的孩子努力模仿着。冰锋的心思并不在她身上，而在别处：这家里已经没有父亲的位置了。虽然本来那位置就微不足道，仅限于摆在母亲床头柜上的一张照片，现在连这个也没有了。

吃完晚饭，小妹说，妈，春节晚会开始了。回到自己房间，打开电视。母亲还坐在原处。小妹又跑回来，高声喊道，妈，您不是要看吗？母亲应付事儿地啊了一声。过了会儿，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赶紧起身跟着女儿走了。当冰锋来到房间门口，她已经聚精会神地盯着电视屏幕了。但她不会记起演员都叫什么名字，也未必明白他们正在唱或说的是哪些内容吧。

冰锋向母亲告辞，她匆匆摆了摆手，眼睛仍然不离屏幕，好像生怕错过了什么。冰锋想，她大概连我也快忘记了吧。他给母亲买了一个既能随身携带，又可替代热水袋或脚炉暖被窝的煤球暖炉，刚才忘记拿出来了。小妹将他送出大门，他把装着暖炉的纸盒递到她手里，说，你留着用吧。小妹轻轻叹息，你又白花钱了。

冰锋出了门，怀里揣着那个装着父亲照片的小相架。外面很冷，他放下棉帽护耳，围好围脖，立起棉大衣的领子，又戴上口罩，但是一呼气就把眼镜片弄模糊了。他没有乘车，而是一个人步行穿过整个城市。车公庄大街，平安里西大街，育教胡同，后车胡同，前车胡同，西西北大街，地安门西大街，地安门东大街，张自忠路，东四十条，东直门南小街。一路静悄悄的，这城市好像与平时一样，早早睡了。真的只剩下他一个人了。接着陆续有人出来放炮仗了，变得越来越热闹。快到自己家已经接近十二点了，炮仗声噼噼啪啪响成一片，有几块天都被焰火映红了。不止一次，余烬未灭的烟花差点落到他的头上。

冰锋和叶生如期去逛了地坛庙会。多年来第一次举办，游客很多。他们先去看天桥艺人表演拉洋片、摔跤、硬气功、皮条和单杠，民间手工艺的摊位有卖风筝、空竹、面人、泥人、鬃人、兔儿爷和毛猴的。叶生买了一个风车，举在手上，风吹着哗啦啦转得飞快。风味小吃的摊位供应茶汤、果子干、白水羊头、宫廷素食、棉花糖、爆肚、烤羊肉串之类，她买了一串大糖葫芦。

叶生把风车交给冰锋，自己举着那串糖葫芦，一路吃着，在人群里挤来挤去。她戴着白色的毛线帽，围着白色的毛线围脖，穿了件大红色的羽绒服。冰锋提醒道，有个人在隆福寺专门用刮脸刀片刮女青年的羽绒服，前几天按流氓罪判了八年呢。叶生说，不是已经抓着了么，那就

没事了。过了会儿，她又说，假如人非得犯一种罪的话，还是应该犯流氓罪，当然不是割羽绒服这种下三滥的勾当。

晚上，他们去东长安街上的青艺剧场看布莱希特的话剧《高加索灰阑记》。趁还没开演的工夫，叶生说，你没看电视转播除夕晚会吧，听说现场连照明设备都没有，信号转播也是断断续续，简直糟透了。冰锋打断她说，下个礼拜天，我能去你们家吗？叶生说，好啊，欢迎！冰锋问，带我弟弟一起去行吗？叶生说，行啊，我正想见你们家的人呢。还有什么人，都请来吧。冰锋又问，上午，还是下午？叶生说，下午吧，正好大川两口子也来，上次他说想再跟你见个面。

剧本很精彩，中国青年艺术剧院的表演话剧味很重，演这个戏倒也合适。冰锋却有些心不在焉。他前几天想好的一个计划，已经按部就班开始实施：祝家门卫严，人又多，即使找到机会与祝部长单独相处，也不大可能有足够时间详细讯问，这一环节不如提前进行。还记得上次在书房里，祝部长看信的事，就写了一封信，正文是用从报纸上剪下的字粘成的，有些歪歪斜斜：

我是一个被你迫害致死的人。你这一罪行虽然鲜为人知，但并非不为人知。我的灵魂还活着，我要复仇。知名不具。

信封不能粘现成的字，那样传达室的人看着奇怪，会给没收的。冰锋在大学学生会刻过蜡版，油印刊物，于是用那种工工整整的字体写了。他戴着手套粘的信纸，写的信封。

冰锋和北京的几个诗歌爱好者通过信，对本市的信件送达时间有所了解。如果都在市内，所属的邮局距离不太远，赶上前一天最后一班取信时间前把信丢进邮筒，通常在第二天下午送到收信人那里。当然也有例外，或许第三天才送到，或许第二天上午就到了。但他决定赌一回。如果上午去祝家，需要在前一天第一次取信之前寄出，但那样信是第二天上午还是下午收到就没准了。好在叶生让他下午来。冰锋特地找了个离自己家比较远但又同在东城区的邮筒，戴上手套，在去祝家的前一天下午三点到五点之间把信投寄了。

冰锋带了铁锋一同前往。他需要一个见证人；尽管他的真正意愿，

是想让弟弟成为自己的帮手。冰锋从未跟铁锋讲过父亲为何自杀，以及存在一个仇人的事。虽然铁锋蒙在鼓里，未必当得好见证人。今天只是安排他在场就是了，以后再找合适时机向他详述一切。

下午暖和的阳光照着兄弟俩，把他们的影子投在地上。挨在一起的两个身影徐徐前行，弟弟比哥哥矮半个头。铁锋穿了件PU仿羊皮猎装，手里提着个网兜，装着冰锋买的两斤橘子，两斤苹果。有个中年妇女蹬着一辆平板车，车上装着六箱酱油，从他们身边经过，停在前面。来了一个顾客。一瓶多少钱？三毛九。能赚多少呀？实话说，三毛三批发来的，交了税，一瓶赚四分钱。她又蹬上车继续前行。铁锋说，哥，我一直想跟你商量一下，干什么能挣点钱啊？厂子效益不好，奖金都快发不出来了。前些日子听说倒彩电冰箱来钱多，每个环节都收一道手续费。把交给上家的摊在给下家的价钱里，从下家收的就是赚头了，二百台彩电能赚一万多块，离货源越近赚得越多。这是紧俏商品，进一台彩电，还要搭配一台收音机，十台半导体呢。可惜我只找着倒了好几道手之后的。听说又开始查处了，要按牌价销售，可商店里哪儿有卖的啊。

到了大门口，冰锋按铃，听见门卫问，找谁？冰锋说，祝叶生。门卫不很客气地说，等一下！过了几分钟，小门开了，叶生站在门口，穿着大红色的羽绒服，没拉拉锁，只把前襟搭在一起，气喘吁吁的。她指着冰锋对门卫说，这是我朋友，下次他来，让他直接到我家吧。朋友这个词有些暧昧，门卫隐晦地露出会意的表情。冰锋看了一眼铁锋，他正东张西望，似乎没有听见她的话。真正有反应的其实是冰锋自己——这下解决了进门的难题，但叶生如此张扬，他还是不很舒服。

冰锋向她介绍说，这是我弟弟，陆铁锋。铁锋点头哈腰地说，您好！您好！叶生大方地说，欢迎，来吧。院里的悬铃木叶子已经掉光，枝头稀稀拉拉剩下一些干枯的小铃铛似的果实。叶生特地淡淡地涂了腮红，描了眼影。在冰锋眼中，这并没有超出她本来形象清纯的界限，不过原来时常流露的那种张皇，好像特别易受惊扰的神情不见了。

叶生掏出钥匙，打开房门。门厅里扔着两捆灰色的羽绒裤。大厅里钢琴上水晶花瓶里，插着一束白色的马蹄莲。张姨态度比上次更显亲切，把他们引到一楼的客厅，就在餐厅的对面。屋里摆着一圈黑色的真

皮沙发。祝部长穿了一身银灰色的毛华达呢中山装，坐在正中间的一张沙发上，冲着来客招了招手。背后两扇大窗户之间的墙上挂着一个横幅：草书大字“龟虽寿”，后以小字抄录全诗，上款“祝国英部长雅属”，下款“××敬书”。是位有名的书法家，到处都能见着他的字。房间一角放着一个花几，摆了一盆君子兰，叶片宽阔肥厚，开着几朵橘红色的花。

祝部长已经能够下楼，说明身体状况有所好转，冰锋把这想法告诉他。祝部长显然很满意，但只是淡淡地说，不过稍稍稳定而已，还是不能掉以轻心啊。然后就将上次对冰锋说过的有关自己病情的话，对铁锋重说了一遍。冰锋想起听叶生讲，春节前后有多少人来拜年，那么这番话他大概也是一说再说吧。对面的一面墙都是书柜，有不少英文书，一层隔板上，放着叶生第一次去他家带走的那个憋火。

已经快五点了，还不见人送信进来。冰锋有些担心：这次他们待在客厅，是否还会像上次那样把信送去楼上书房呢？信会不会早到或迟到呢？或者它被留在传达室，没有准时送来？他甚至想，即使信准时送到，以祝部长的阴险狡诈，会不会看穿他是专门为了守候而来，否则怎么那么巧呢？

叶生似乎看出他不很安生，凑近了说，我跟你讲过吧，我们家的人很没有意思的。她用了一种淡淡的，但味道很清新的香水。她说，到我房间去，或者我弹钢琴给你听吧。

就在这时，张姨进来了，端着一个托盘，放着五六封信。祝部长照例与客人打声招呼，一封接一封地看起信来。冰锋转过身去，用眼角的余光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叶生以为冰锋在看窗外，也把脸转向这边。夕阳映照的湛蓝的天空上，几缕泛红的云朵旁边，飘着一只白纸糊的风筝。一根线引向围墙之外，看不见放风筝的人。叶生问，你喜欢放风筝吗？冰锋说，小时候放过。叶生问，现在还放吗？冰锋把脸转向她，正好将祝部长看得清清楚楚。无法分心，只是重复地说，小时候。叶生开始讲自己放风筝的经历，提到了“双鱼”“蝴蝶”之类。

冰锋看见祝部长拿起那封信——信封和邮票普普通通，但那些字看着不免怪异。他读了会有什么反应呢？会不会立刻查问：你爸爸叫什么

名字？会不会因受刺激而导致心肌梗塞复发，就此一命呜呼？……万一他突然跪倒在地，痛哭流涕，道歉认罪，请求宽恕，自己又该怎么办呢？

祝部长慢慢用小剪刀剪开信封，把信纸抽出，展开，只瞄了一眼，就一并丢进脚边的字纸篓里了。神情没有丝毫变化，仿佛根本没看见这封信，或者类似的信早已收到过不止一封。

冰锋的心咚咚跳着，还在回味刚才那一瞬间发生的一切，脑子一时没有任何判断，任何评价。听见叶生在问，那么你呢？她也许已经讲完了有关风筝的话。冰锋望着窗外，那只风筝也被夕阳染上了些许红色。他尽量平淡地说，我小时候放风筝，在我们老家的一个空场上。有一次放得特别高，一轴线都快到头了。忽然有个不认识的大人走过来，伸手把线扯断，风筝一下子没影了。那人一句话没说就走了，只记得他穿着一身黑衣服。到现在我也不明白是因为什么。那以后我再也不放风筝了。叶生嗔怪地说，真是的，我给你讲那么愉快的故事，你给我讲这么悲惨的故事。就在这时，天上刮起一阵大风，那只风筝一个倒栽葱掉下去了。

大川来了，看上去很像结婚照上的新郎：一顶黑色的呢子礼帽；一身铁灰色毛哔叽西装，样式很新，贴兜，后面双开气，前襟两个扣子，系着上一个；一条棕红色斜条纹的真丝领带，用一个银色哑光的领带夹夹在淡蓝色的衬衫上。他像老朋友似的跟冰锋打招呼，冰锋把一直躲在自己身后的弟弟介绍给他，大川说，欢迎，欢迎。虽然客气，语调里却有种难以掩饰的冷淡。冰锋看了一眼铁锋，他好像并未察觉。

大川对身边一位看着比他年轻不少的女人说，这就是冰锋，我跟你说过的那个名牌大学生，还是学医的。那女人热情地说，是吗，幸会！大川说，蔡尚芳，我爱人。公司是我们一起张罗的，业务规划，团队建设，主要靠她。这段时间一直在深圳那边，明天就回去了，今天来看看老爷子。冰锋记得也在病房见过她，但她显然也忘记了。尚芳比叶生稍矮，留着齐肩短发，发尾烫成外翘卷，斜分刘海，脸型、五官长得很精致，外眼角稍稍上挑，眼神挺媚，脸上经过仔细化妆，看着比叶生艳丽多了，只是说话时嘴角微微有点咧，流露出几分强势甚至蛮横之相。她

脱掉身上的紫裘皮大衣，交给张姨。里面穿着一件粉色的高脖领羊毛衫，一条黑色的粗花呢裙子，裙脚露出一双紫红色的长筒皮靴，靴跟又细又长。

叶生问，龙龙呢？尚芳说，留在家里了，阿姨带他呢。我们刚去部里参加了个会。叶生对冰锋说，龙龙是我的小侄子，你真的想不到他有多漂亮，多聪明，可惜今天没来。这是我嫂子，这么说吧，女人能干的正事她都干过了，女人干不了的正事她也在干，而且干得比男人还好。尚芳打断她说，你呀，老说这种二百五的话，男人女人听了都不乐意。她转过脸来对冰锋说，说实话，我这个小姑子，天底下就找不着这么好的人，一点心机都没有，整个人就像是透明的。然后故意压低声音说，你可得对她好点啊。大川赶紧说，别瞎开玩笑！冰锋被弄得很尴尬，幸好铁锋正仰头望着水晶吊灯出神，没有听见。叶生揶揄了尚芳一句：我哪儿比得上你啊，女强人。转过脸来小声告诉冰锋，别看我大哥有派头，其实什么都离不开她。

主客一同移步餐厅。菜比上次更丰盛，还开了一瓶红葡萄酒，除祝部长外，每人面前摆了一杯。那只猫出现在门口，很守规矩地没进屋子，在那里自得其乐地用爪子按住自己摆动的尾巴，尾巴又动起来，它转过身扑过去，却扑了个空。大家都被逗笑了。叶生对冰锋说，你看看它，比我透明多了。

祝部长忽然清了一下嗓子，大家静了下来。他说，孩子们，我跟你们说几句话。我这一辈子，无论做什么，首先考虑的都是怎么符合组织的需要，组织的利益，我问心无愧，没有什么要忏悔和宽恕的。声音并不高，但坚强有力，威严稳重，脸上一时神采奕奕——很难想到在这么个病怏怏的身体里，还蕴藏着如此大的能量。在座的人，甚至包括冰锋，都被震慑住了。屋里的气氛一下变得凝重了。

大川笑了笑，试图打破这尴尬的场面：您又想起什么来了？屋里很热，他脱去上装，衬衫的前兜上面绣着“Pierre Cardin”，解了领带，脖子上挂的大金链子又露出一截来，转过头对冰锋和铁锋说，老爷子这叫壮怀激烈，老革命，不服老啊。尚芳随即高声说，谁说爸爸老了？您精气神儿真好，这下我可以跟您告假，踏踏实实回深圳啦。除冰锋外，各

位都笑了起来，紧张的气氛一扫而空。大家开始吃晚饭。祝部长解嘲地说，都是大病一场，所以有感而发。现在病好了，过去啦。快，吃饭吧。啊，今天还有客人。仿佛这才留意到那哥儿俩的存在，夹起一筷子菜，隔着好几个人，颤颤巍巍地放到铁锋面前的小碟里，铁锋受宠若惊地站起身来。他又要给冰锋夹菜，被身边的叶生拦住了。菜里有一道金钩青菜头，是用猪油烧的，还加了鸡汤、水淀粉勾芡。尚芳说，这是爸爸老家的人捎来的吧？我家阿姨在北新桥菜市场买过，服务员还介绍这菜怎么吃法，有什么营养价值呢，但不如这个新鲜。

吃完晚饭，祝部长由大川和尚芳扶着上楼休息，临走他还和冰锋打招呼：少陪了啊，今天没请你上楼去看看花，又有新开的啦。等大川夫妇回来，几位来到客厅，张姨端来一个大果盘，还说冰箱里有新买的冰激凌。大川问铁锋做什么工作，铁锋说，在北京电子管厂，跑业务。大川说，是吗？起身从柜子里拿出一个比火柴盒大一倍的小黑匣子，在他面前晃了一下，问，知道这是什么吧？铁锋说，这是寻呼机。大川说，去年才引进，上海是模拟的，得给基站打电话问是什么信息；今年广东有数字的了，可以直接显示。北京还没有呢。公司正在大力推广这种业务。你怎么看啊？铁锋说，这要是推广起来，能给大家提供不少方便，市场应该不小。大川笑着说，你也是个人才啊。

大川对冰锋说，记得上次我跟你说公司有主打项目，就是这个。先进口，以后合资办厂，进口设备，引进技术，国产化，这样就有实业了，不是空手套白狼了。现在的这些公司，只干点倒卖批文、倒卖物资之类的事，我看维持不了多久。尚芳一直没说话，这时取出一张名片，欠起身来递给铁锋，铁锋双手接住，一直举着。她又递给冰锋一张，上面印着“博远科技信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

大川对冰锋说，医疗这块也是这样。我们正在跟外方洽谈，准备合资生产心脏起搏器。你们不是外人，但这两件事都先别说出去。他叹了口气说，现在国际上医疗科技发展很快，也许过几年，老爷子这个病就不至于这么束手无策了。当然一开始进出口还是大头，医疗设备什么的，都得进口。我还是等你的信儿，怎么形容呢，虚位以待，对吧？

兄弟俩离开时，两捆羽绒裤已经被移到大厅墙边，大川说，来，一

人挑一条，号有大有小，拣自己合适的。冰锋说，谢谢，我有。大川说，拿吧，客气什么，厂家送的。冰锋摆摆手。尚芳说，别勉强人家。对铁锋说，你来一条吧。铁锋正盯着那捆裤子看呢。她抽出一条，说，这个准合适你，我给你捆一下。

叶生走在冰锋身边，一直没说话，到了大门口，终于低声说，今天有点对不起。铁锋抢着说，哪儿的话啊，谢谢啦！说着扬了扬手里捆成一卷的羽绒裤。冰锋用比她更低沉的声音说，别送了，留步吧。叶生站住了，他甚至没有回头看她一眼。

走出一小段路，铁锋忽然拍了一下那卷羽绒裤，像是自言自语：居然有人说我是人才。似乎过于兴奋，又对哥哥说，我看这家那姑娘对你不错呀！冰锋断然地说，我跟她只是认识而已。话说得丝毫不容商量，也不允许别人再作猜想。兄弟俩都沉默了。

冰锋的思路渐渐清晰起来。回想起今天祝部长的言语，声调，神情，正构成自己心目中仇人的形象。可以说已经讯问过了，对方也做了陈述，只差判决和执行了，而他在心里已经做出了判决。祝部长竟然连自己那一份责任都拒绝承认。这个人毫无悔意，甚至根本不愿面对那段历史；或许对他来说，被迫害致死的人根本就没有存在过。他已经成为一种代表——他因拒绝自己应负的责任而可以被认定为责任方的代表。找他复仇，就是找责任方复仇。他那种态度，确切地说，那些想法，比他本人还要可怕。说到底，祝部长只是一个载体，真正的凶手是他的那些想法。所以必须向他宣布罪行，然后做出判决，并予以执行——这将具有一种警世作用，就像伍子胥对楚平王的复仇一样。如果他寿终正寝，或者无所察觉地被杀死了，那些想法将毫发无损地更换一个载体继续活下去。这个晚上，冰锋与伍子胥终于达成了一致。

第七章

天气渐渐暖和起来。叶生提议，咱们出去玩一趟吧，到北京以外的地方。冰锋说，我得上班啊。叶生说，星期天，当天去，当天回，但一定要坐火车。冰锋说，那只能去天津了。叶生说，就去天津吧，我还没去过呢。听说有个水上公园，咱们去划船。她打听到北京几处公园的游船一般三月二十日就开航了，估计天津也差不多，于是约好在随后的那个星期天前往。

今年春天来得特别晚，供暖时间也延长到三月下旬。先看见街边柳树的枝条开始泛绿，过了两天，发现丁香枝头芽苞鼓胀，迎春的枝子也绿了，在阳光好又通风的地方，还开了几朵小黄花。往年这时候，玉兰早已开了，杏花、榆叶梅、山桃和桃花也开了。冰锋问，要不要再等几天啊？叶生却不愿意更改行程。

启程前一天，叶生来电话说，不如今天晚上你来我家住吧，离北京站近，早上一起走也方便。家里有好几个房间空着，被褥都是新的，还可以洗个澡。新买了人工温泉浴剂，一种是碳酸泉的，一种是硫磺泉的，放进浴缸，水就变成带淡绿色荧光的了，还有股香味，你可以试试。冰锋说，今晚我有事，还是明天一早在站前广场见吧。叶生也就不再坚持。冰锋却后悔了，可能真的错过了一个复仇的好机会。不过叶生也在同一幢房子里，未必找得到机会下手，最好还是等祝部长单独在家吧。但继而又自责起来，是否在给自己的迟疑、怯懦，为什么所羁绊，对什么割舍不下，找借口呢？

这天晚上，冰锋确实有事，要去见上大学时带他实习口外的徐老师。毕业后，他跟在北京工作的同学很少联系，除了偶尔互相介绍病人，就是去东四中华医学会口腔科学会听学术报告时打个照面，与徐老师倒是一直来往。徐老师新近晋升为副教授，在写一篇学术论文，冰锋帮着查找过一些资料，论文译成英文，他也出了些力。

冰锋吃过晚饭，来到徐老师家。是口腔医院宿舍楼里的一个两居室。徐老师长得又高又壮，显得屋顶都低矮了。他说，已经收到了瑞士

方面的邀请，在那儿举办的国际学术会议上宣读论文。忙乎了这么久，好歹有了结果，还得谢谢你啊。出趟国真不容易，有什么要带的东西吗？别跟我客气。冰锋犹豫了一下说，想买一把刀，那种真正的格斗刀。徐老师说，是瑞士军刀吧？一把折叠小刀，带螺丝刀、开罐器、剪刀、镊子什么的。冰锋说，不，我要买的是格斗刀，不折叠的。徐老师说，那不应该去瑞士买啊。冰锋说，我不认识什么出国的人，就是认识也托不上，只能麻烦您了。徐老师说，那玩意儿能带吗？去年严打以后，刀具管制得可严了，你这是给我找事啊。好吧，我努力，为哥们儿豁出去啦。冰锋拥有一把格斗刀的想法并非心血来潮，听了这番话却有些不安。

第二天一早，冰锋乘24路汽车到北京站。叶生在约好的地方等他，肩上挎着一个挺大的包。广场上和车站里，旅客个个都那么疲惫，不安，困顿，肮脏，身上散发着旅途特有的气味，坐在自己的行李上，有的打起瞌睡，有的拉扯着孩子，孩子或在玩耍，或在哭闹。

气温还是偏低，叶生却已换上了春装。头发束成马尾，垂在脑后。淡淡地化了妆，又用了上次用过的味道清新的香水。穿着乳白色的大翻领长款风衣，腰带在前面打了个休闲结，里面是黑色的圆领羊毛衫，翻出白衬衫的两个领子，深灰色西裤，脚上是双头上尖尖的黑色中跟浅口皮鞋。显得很潇洒，但也变成熟了。冰锋想，她真拿这趟出行当回事了；又想，她快毕业了，上班大概就是这个样子。没进车站大门，就开始有人回头看她，在候车室里，一个人为此还把自己绊了一下，差点摔倒。

他们乘的是八点十三分开车的71次京津特快。车票是两天前一起来买的，票价三块八。上了车皮漆成绿色的火车，座位面对面，都靠窗户。车厢满员了，还有人站着。火车开动起来，站台先是缓缓向后移动，继而呼地被甩出了窗口，那一刻叶生特别激动。两张火车票都捏在她手里，小小的硬纸卡片，上面打印着日期，进站剪票时铰了一个口。把两张车票对在一起，缺口的位置居然完全一样，这又引起她一阵兴奋。

叶生凑近窗玻璃，暖暖的春阳照着她的脸。冰锋从背包里取出海鸥

4C型照相机，给她照了第一张照片。本来叶生提议拍彩色照片，可以托人把照好的胶卷带到香港洗印，但冰锋说黑白照片更有效果。窗外的田野上，麦苗刚开始返青，垄间的土地还裸露在外。叶生略显失望地说，过些日子花都开了，咱们还能再来玩一趟吗？

坐在冰锋旁边的男人起身打开了车窗。一阵风把细小的煤灰渣刮到他们的脸上和身上。叶生从包里掏出一个很轻巧的黑色塑料眼镜盒，取出一副蛤蟆镜戴上。金色的镜架，灰绿色的带反光涂层的镜面，右眼的镜片靠近上边印着“Ray-Ban”。墨镜凸显了她的脸的轮廓。但没戴多久，又收了起来。冰锋说，戴着呗。叶生轻声说，你看这车厢里多少人戴，都臭大街了。不过这是二川托人从美国带回来的，不是仿造的。我戴着好看吗？冰锋说，好看。她高兴地微微一笑。

叶生说，听说前不久广州举办了一个“青春美大赛”，其实就是选美比赛，国外常有的，但在咱们这儿就不得了了，好不容易办成，还不允许公开报道。冰锋说，头一回不得了，以后就司空见惯啦。叶生说，说得也是，不过还要笔试，考什么文史知识，总分一百分，容貌才占十五分。冰锋问，你想参加吗？叶生耸耸肩说，人家已经办完了呀。不过我要是参加，大概能拿个第一名吧。说罢不好意思地用手捂了下嘴，但说这话时明显流露出一种自信。冰锋并没有对她讲出自己的真实想法。诸如此类的消息，看似与他毫不相干，听了却多少有些落寞：时代真的变了，可能还很迅速、彻底；自己，还有伍子胥，似乎快要被挤到一边，没有立足之地了。

叶生从背包里掏出两瓶可口可乐说，你看，我买了这个。忽然叫道，呀，忘带起子了。冰锋把瓶盖边缘卡在小桌的金属边上，用手掌猛击一下，磕掉了瓶盖，递给叶生，液体冒着泡涌出来，她凑过去对嘴喝了一大口。冰锋打开另一瓶，两人碰了一下瓶子。喝完了，把玻璃瓶留在小桌上。女乘务员过来问，这瓶子不要了吧？马上给收走了。

火车于九点五十四分正点到达。他们先去买了回程车票：五点零一分的80次津京特快。走到海河边，一溜柳树，枝条看着比北京的绿得多，叶生高兴起来。冰锋又给她照了几张相片。过了桥，一直走到天津食品街。这里刚开业不久，客人很多。天津物价比北京便宜，本来打算

好好吃一顿的，但进了两家馆子，都得站在正吃饭的顾客背后等座，就去了狗不理。冰锋说，狗不理包子铺已经在北京开分店了。叶生说，姑且认为这儿的正宗就是了。他们点了两屉包子，一人一碗小米粥。

然后去了劝业场和滨江道的新华书店。在书店卖文学理论书籍的柜台，冰锋向女售货员索要她身后架子上的一本书，拿了两回都不对，终于在两本厚书之间，抽出薄薄一册《现代小说技巧初探》。售货员操着浓重的天津口音说，眼够毒的。冰锋对叶生说，这书出了好几年了，居然还能在这里找到。写得比较浅，但其中谈到黑色幽默，送给你供参考。图书从今年起大幅涨价，这本定价才三毛九。在收款台，叶生特意找着“购书纪念”的章盖在封底。

他们走到中心公园，乘94路电车去水上公园，车身是蓝色的。一路上看到不少漂亮的小洋楼。进了水上公园的大门，一阵冷风迎面而来，叶生取出墨镜戴上。湖边船坞挂着“寒流来袭，划船延期”的牌子，连工作人员都见不着。叶生遗憾地说，真是的，就想跟你一起划一次船。水上公园的水面比北京不少公园的都大，但不能划船就没有什么可玩的，景色也毫无殊异之处。他们坐在湖边的长椅上，隔着一堵矮矮的虎皮墙，看着对面的桥，小岛，岛上的亭子，不知道它们叫什么名字，也没有兴趣知道。有个老人提着一架收音机，大声播放着京剧，一路用手打着鼓点，从他们身边走过。

不远处有一株玉兰树，长了不少白色的骨朵。旁边一丛迎春，倒是黄澄澄地开成一片。还有几棵丁香，芽苞已经长成小小的绿叶。叶生说，玉兰真是太有存在感的花了，像是一场早恋，第一个告诉你春天来了，教你什么是爱情。等大家都开花了，它就消失了。迎春身条、姿态都妩媚，也是女相。相比之下，那些草本的小花都是小孩，小小的花朵，没有性别感，可迎春始终不是主角，是跟着起哄的，像婚礼上的女宾相。又像有那么一类女中学生，看似和男生打得火热，但男生的记忆里却没有她。丁香永远是先闻着味，再看见花。我们院里有一棵丁香，我老是忘了它在哪儿，走到半路突然被花香熏着了，原来在那儿呢，真是奇遇。它那么香，外表又端庄，像个高级的荡妇。但到夏天它就消失了，你又忘了它在哪儿了，丁香不开花只有绿叶的时候，实在太普通了。叶生像是在自言自语，又像是特地讲给冰锋听的——尽管他几乎无

从置喙；但对她来说，他只要在倾听就行了，而她显然是第一次对别人讲这些话。他能感受到她在言说与倾听中获得了充分的满足感，但又察觉到隐藏其后的是无名的寂寞——这还是第一次在她身上察觉到。

叶生把视线转向远方，看样子是浮想联翩，她说，花里最好看的还数樱花，清冷，矜持，是那种永远不会理你的姑娘。不像杏花、梨花、李花、桃花、碧桃，都嫌过度热情，尤其是桃花，像那种疯狂恋爱的女人，热情得都有点假了，就像是纸扎的花。海棠偶尔伸出疏离的一枝还是挺雅的，花的颜色也不错，但往往是一大丛枝条直直地伸向天空，花朵也过于繁复，还夹杂着好多叶子，喧宾夺主，或者根本不分主宾，花本身的姿态被削弱了。紫叶李开小粉花，也有个蕊儿，但比起樱花还是嫌过于密集，而且也是开花时已经长叶子了，不像樱花，花快谢了才长叶子。樱花只让人看到花的姿态。赏花就是赏花，赏叶就是赏叶，不能互相掺杂。梅花格高，原因之一也是只有花，没有叶子。还有它开的时候别的花不开，别的花开的时候它不开。最贱的花是月季，一年四季都全心全意地开，像个特实诚的傻姑娘，败得也毫无顾忌。桃花也有败相，变成棕色的，一团烂纸似的，海棠花、梨花都有败相。玉兰也有败相，但它开得太早，落得也太早，大家不免心生怀念，忘了它的败相了。梅花和樱花就没有败相，樱花盛开随即凋落，总是令人惋惜，梅花呢，也是“砌下落梅如雪乱”。所以说起赏花之道，第一，花要有蕊儿，小风一吹，摇曳生姿；第二，不能同时既开花，又长叶子；第三，花的颜色不能太艳；第四，花朵不能太多太密；第五，花要么开，要么落，不能枯萎了还留在枝头。

叶生说得很起劲儿，尽管戴着墨镜，却掩盖不住脸上平添的光彩。冰锋看见自己的脸映在两个镜片上。叶生从来没有这样灵光四射，口若悬河。他忽然觉得，她简直就是那些花真正的主人——准确地说，是自居为其中一员，却是开得最繁盛、最绚烂的一朵，她是那么自信，好似花中之王；然而她也与那些花一样，有荣枯，有生死。冰锋忽然想到多年之后，眼前的景色早已不在，不知道那时她在哪里，自己又在哪里。此刻叶生却还在滔滔不绝地说，那些没有花的树，或者不以花为主、开花不显著的树，在我看来都是男的。枫树是gay，是柳湘莲那样的年轻俊秀男子。枫叶不红的时候是没有存在感的，谁会去看不红的枫叶呢？

银杏也是gay，不过很成熟，阅历丰富，家境也殷实。枫叶和银杏叶一个尖锐，一个圆润；颜色呢，一个红得热烈，一个黄得稳重。还有树干，枫树看着还有种青春气，银杏就更有成材的感觉，敦敦实实，从外表都能看出里面的致密度来。梧桐则是那种风流男子。松树呢，是铮铮铁汉，就像有一次你提到孔子形容的，“岁寒而知松柏之后凋也”。

说到这儿，她停顿了一下，转向另一个话题：我有一个南方的同学，在北京过了第一个春天之后对我说，特别喜欢北京春天的绿，是各种各样、层层叠叠的绿，什么新绿，嫩绿，鲜绿，翠绿，形容词都不够用了；可是南方呢，一年四季只是深绿。此刻他们眼前不过是一片乏味的景色，叶生的话却让冰锋想到了别的地方，很多东西。

但叶生随即打住，站起来说，咱们照相吧，好歹也算来了一回。背景没有多大意思，冰锋只好让她或戴墨镜，或不戴；或脱风衣，或不脱，又摆出不同的姿势，拍了不少照片。叶生说，咱们俩照一张合影，好吗？冰锋说，你是不是不相信我的照相技术啊？还要花钱找别人照。叶生说，我是要照……合影。冰锋说，你看那么多人排队，时候不早了，咱们得回车站了。

他们乘同一趟车回到中心公园，走过海河，到了天津站。叶生抱怨道，时间还早呢，刚才没有照合影。这时，一个举着照相机的男人凑过来问，小两口照合影不？彩色五块，黑白一块。叶生脸都臊红了，挥手把他轰走了。冰锋想，叶生刚才非要照合影不可，原本是认为他们的关系已经到了某一步，需要依从惯例确认一下——这是她未能免俗之处——继而再一步一步地循序渐进；但被那照相的一闹，就乱套了。不过他却看出叶生心目中他们的人生轨迹，无非就是朝着照相的讲的那个方向，心里一下沉重起来。

冰锋说，还是回海河边，把这卷胶卷照完吧，不然不知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洗照片。叶生悻悻然地跟着他去照相。135的胶卷，拍完三十六张，还多挤出来一张。叶生在火车站买了两盒十八街大麻花，北京没有卖的，一盒让冰锋送给母亲，一盒自己带回家里。

回来的火车上，他们的座位挨着。车厢里站着的乘客比来时更多。叶生拿出那本《现代小说技巧初探》，对冰锋说，你给我写几个字吧。

冰锋说，人家的书，我写什么字啊？叶生说，今天从在车站会合起，上车，下车，玩，吃，买东西，换公共汽车，去公园，照相，现在又上车，咱们俩好像从来没有这么复杂地在一起度过一天，总得留个纪念。再说，这可是你花钱给我买的第一件礼物。你写上送给我，签个名，还要写日期和“于天津”。冰锋只好就着那张小桌写了，火车晃来晃去，字写得歪歪斜斜。他忽然有一种不能自拔的危险感觉。

叶生小心翼翼地把书收起来，然后说，北京马上就要有美国电影周了，五部片子，我最想看《金色池塘》，你无论如何要陪我去看。如果还有时间呢，就再陪我看一场，《克莱默夫妇》或《转折点》，其实《矿工的女儿》也很好，由你挑。当然了，最好是每场我们都一起看。不过听说有的有删节，也不知道影响不影响情节？五一，咱们要到中山公园去看郁金香。下个月十八号和十九号我参加比赛，先是预赛，然后是决赛。记住这个名字啊，是第二十四届首都高等院校学生田径运动会，在北京林学院。你一定要来看我投标枪，这是我最后一次参加了。你来，我肯定能拿个好成绩。对我来说，你一个人就是一个啦啦队，哪怕不喊加油，也不鼓掌。还有，什么时候咱们去海边一趟吧，这个夏天，北戴河？她就这样由近而远地憧憬个没完，用充满浪漫气息的语调述说着这些憧憬。

叶生推说自己累了，倚在冰锋的肩上。只是一个姿势而已，并未施加任何分量。她的头发蹭着他的脖子，软软的，柔柔的，有股淡淡的洗发水的香味。冰锋知道她是在撒娇。叶生显然将天津之行看成彼此关系的突破性进展了，她对他说来说已经不再是原来的她了，所以可以有限度地撒一点娇。她还想拉住他的手，但他故意双手举着一本刚才在车站买的杂志，没有给她机会。冰锋想起前不久他们在电影院里偶然握了下手，叶生就再也不松开了，她的手在发抖，黑暗中她一直在看他而不看银幕，他知道她爱他爱到什么程度。

叶生起初只是轻轻倚着冰锋，后来放松了，就真的靠在他身上了，冰锋感到越来越沉重，半边身子都麻木了。叶生的心思或许他早已知道，但今天第一次体会到它的分量，这分量他承受不起。火车晚点了，快到北京时天色已黑，车窗玻璃映出他们的影子，他看见身边叶生闭着眼睛，一副很幸福、很放松的神态。从这个角度看她，比扭过脖子去直

接着她更自然。窗外有几点灯光，轻轻划过叶生的脸。忽然与一列火车交错而过，惊心动魄的喧嚣与震荡之中，那张脸融化在对面车窗连成的光带里；待到平静下来，重又清晰地显现在黑暗的背景上。

到了北京站，冰锋陪叶生去存车处取车，说，咱们各自回家吧。叶生说，我推车陪你走一段。冰锋说，都累了，明天还得上班，赶紧回家吧。叶生说，不！语气已不限于娇嗔，而有些任性了。二人交往以来，她第一次这样。冰锋说，你走吧，下礼拜咱们再去玩。叶生说，真的？去哪儿呢？好像非要他马上给出答案。冰锋说，找个地方呗，反正当天得回来，第二天要上班啊。叶生还是不走。冰锋催她。叶生说，我送你到车站吧。一直穿过整条北京站街，来到朝阳门南小街上的24路汽车站。本来往北的车要到外交部街去乘，但冰锋不愿意她继续送到那里，就在这儿乘往南的车，在东单绕一下。车来了，叶生说，等下一辆吧。车又来了，又说，等下一辆。还说，咱们一起去吃晚饭吧。冰锋说，不是说好各自回家吃晚饭吗，哪儿能一天在外面吃两顿饭呢？你回家，我也回家。叶生说，那你回家吃什么呢？我给你做饭去吧。冰锋说，我煮子儿挂面就行了，你回家吧。

冰锋好说歹说，叶生终于骑车走了。这次她不是惯常那个姿势，骑得很慢。在建国门内大街路口，他乘的公共汽车超过了她，叶生好像正等待着这一刻，一手扶把，另一只手冲车上使劲儿挥着。冰锋忽然不无恶意地想，现在跳下车，要叶生和他一起去杀了她父亲，她大概也会欣然答应吧。但车开得快了起来，他把头探出车窗，已经看不见她了。

冰锋回到家里，想起自己刚才在汽车上闪过的念头，不很舒服。他不着急做晚饭，坐在书桌前，屋里只开了面前的一盏台灯，没拉窗帘，外面窗台上码的蜂窝煤挡住了他的视线，隐约听见呼呼的风声，玻璃上映照出他那张神情严峻的脸。的确不能不认真考虑一下这一切了，复仇之举尚且不知如何施行，又行将陷入与叶生的爱情纠葛之中。冰锋受不了叶生身后总有一个她父亲的影子，也受不了她父亲身后总有一个她的影子。他一向反感那个“巧合”。叶生今天的种种表现，让他知道自己确实是在利用她的感情。她是无辜的，他虽然想要避免但确实是在伤害她，这一点早晚会被她发现，那时他将无法面对。与叶生的这种关系势必破坏自己的复仇计划，强迫自己在爱与复仇之间做出抉择；选择后者

就要继续利用她的感情，复仇之举也将变得不纯粹、不干净了。

冰锋想，自己的故事与伍子胥的故事相比，只是多了叶生这样一个女人。复仇应该堂堂正正，清清白白，总不能带着负罪感去了结一件有关罪责的事情。伍子胥为了复仇，借助吴国之力，费尽周折，历尽艰辛，却始终心安理得；而叶生并不是冰锋的吴国。或许应该另找办法，另辟道路——他还不知道是怎样一条道路，反正在那里看不到叶生的影子。

第二天冰锋刚上班，叶生就打来电话，邀他当晚去看《金色池塘》。他推说太忙，要她稍等一两天。过了一天，叶生又催冰锋去看电影，被他再次推后；但电影只演一周，已经不能再推了。叶生的热情向来恰到好处，让人能感觉到她的意思，又不给人以压力；现在她却未免着急，也不那么客气了。

冰锋终于下定决心，打电话到叶生的大学宿舍。管传呼的老头态度很粗暴：找谁？等会儿！隔了好久，叶生都没来接电话。冰锋觉得静静的听筒里好像装了一个哒哒哒走着的钟表。这简直是在考验他，提醒他放弃打算做的事情——他确实感到难以舍弃，知道自己也有点爱上叶生了。好不容易电话那边传来她呼吸急促的声音。冰锋问，你在干吗？叶生说，正换运动衣呢，要去操场，再过两周就比赛了，打算再冲冲刺，名次兴许能更好一些。对了，你肯定来看吧？

冰锋说，我最近准备考研究生，会忙一段时间，咱们不能见面了。叶生没当回事地说，啊，我不影响你，也许还能帮点忙，我去给你做饭，你可以腾出更多时间。冰锋说，我是说，不见面了。叶生一下子不说话了。冰锋也沉默不语。过了好半天，叶生才说，那我比赛你也不能来了？冰锋继续沉默。这沉默是一种力量，既针对她，也针对他自己。她终于嘟囔道，那好吧，好吧。

叶生的反应竟然如此怯懦。冰锋还以为她会纠缠不休，但她只是像一只受伤的小动物爬回自己的洞里去养伤了。假如她再坚持一下，冰锋就会觉得很难办。叶生终于可怜巴巴地问，那咱们就不来往了？冰锋断然地说，是的。沉默了片刻，他说，就这样吧。叶生的声音微弱到几乎听不见：好的。冰锋又说，就这样吧。她还是说，好的。两人这样一连

说了好几遍。冰锋希望叶生主动挂上电话，他就可以心安一些，叶生却怎么也不挂，只好由他把电话挂了。

冰锋仿佛看见一个踽踽独行的背影，几番想回过头来，终于没有回头。叶生甚至未曾问自己和她分手的真正原因——他给的借口听着太牵强了——或许她觉得，要是问出原因，就再也没有转圜的余地了吧。冰锋想，我对她是否太残酷了？然而这段关系——他不禁问自己，我们之间究竟有什么关系呢？——结束得如此不费周折，又令他感觉不曾真正结束似的。

冰锋虽然有个箱式简易型135放大机，但无心重新把家里布置成暗室，就托一位在报社当摄影记者的朋友冲洗了那个胶卷，都给印成了四寸照片。三十七张，拍的都是叶生。连同底片一起挂号寄给了她。是寄到她家的，那个曾经寄匿名信的地址，信封上写的是“祝叶生同志收”，格式和笔迹完全不同。临封口时，他将照片重新看了一遍。多数照片里，叶生都开心地笑着。那些戴墨镜的，脸型轮廓偏硬，不无冷峻之相，冰锋拍照时未曾察觉，现在却看得清清楚楚。有一张没戴墨镜的，神情特别凄苦张皇，这本是她常有的表现，但拍下来，固定了，也就被强化了，仿佛预感到冰锋即将与自己分手似的。他没有附信，因为是挂号，信封上只好留了医院的地址和自己的名字。

才过几天，医院大楼前的两棵白玉兰开花了。又过几天，柳枝长满了嫩绿的小叶，路边的杏花开了。再过几天，桃花也开了。冰锋想起叶生说过，“春天的脚步”被用得滥俗了，但感觉确实如此，这不是形容词，是动词。如今他觉得，所谓春天的脚步，不过有的步子快点，有的慢点，除了个别先行者，最终都能达到步伐一致。不过这些事情已经无从与她讨论了。

小孙告诉冰锋，曾经接到一个女人打来的电话，要求转告他，照片已经收到。还留下了两个电话号码，分别是叶生家和她大学宿舍的。他没有回电话。从此不再有她的消息了。

第三部

第一章

五一劳动节，口腔科所属的工会小组组织三十岁以下的职工去香山游览。冰锋闲着没事，就报了名。报名的人不少，但来了一看，总共不到二十位，科里只有他一个。工会小组长给各位买了门票，一人发了一份午餐：一个小圆面包，一瓶塑料瓶装橘子水。这种包装是新上市的，大家看着新鲜，一阵欢呼，有人当下就咬开瓶嘴喝了，但咬得很费劲儿；好不容易喝上了，又嫌不够甜，纷纷抱怨起来。

进了公园东门，天气不错，太阳也不毒。开始是集体活动，路过香山饭店，到了双清，合影一张，宣布解散，改成自由活动。一拨人去碧云寺、植物园，另一拨去爬鬼见愁，虽然安装了吊椅索道，他们还是决定徒步登到山顶。冰锋也在爬山之列，七八个人，脚步有快有慢，不久就散开了。

后面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陆大夫，等我一下。冰锋回头一看，是外科的一位护士，跟小孙很熟，常来他们科玩，见着冰锋总是客气地打声招呼，多少也算熟人。去年参加全市青年护士护理知识竞赛，得了三等奖，全院年终总结大会上，院长特地提到这件事。但冰锋忘了她的名字，只记得姓丁。

她仿佛猜出了他的心思，说，您还不知道我的名字吧，我叫丁芸芸。冰锋说，别您您的，你就行了。芸芸身材瘦小，皮肤很黑，剪着齐耳短发，眉毛细细的，眼睛睁大时圆圆的，鼻梁略窄，但挺直，相貌说是平淡也行，说是本色也行。戴了顶白色遮阳帽，背着个军用背包。冰锋听小孙说过她们俩一边儿大，二十四岁。

二人结伴上山。芸芸说，陆大夫，我们科也要改革了，咱们医院改革，你们科是试点，不知都改了些什么？冰锋说，嗨，这么严肃的问题。说实话，到现在为止没有什么大动静，最早奖金大家是一样的，各

个科室也没什么区别，基本奖，全勤奖，废品回收奖，就这几样。出了差错，请假过多，干私活，还有病人提意见，都扣奖金。后来改成奖金跟每天的工作量挂钩，每个医生都有定额，完成以后，多看病人多些收入。每天下班由护士长统计，每月发一回。

芸芸很认真地听着。冰锋接着说，我只是个住院医，改革跟我有关的主要就是这些。奖金确实比原来多了，但并没多太多，所以有的老大夫每天都是干到完成定额为止，宁肯不要那点奖金。剩下的病人还是我们这些年轻大夫看，天天都不能准点下班。定额每个医生也不一样，这么说吧，职称或职务越高，定额就越少。我们主任基本不上班，两位副主任在院里有兼职，都有理由不常看门诊。

芸芸问，那下一步改革呢？冰锋说，听说要拉开各级医生收入差距，外地有的地方已经有专家门诊了，一个专家号收两块钱呢。这么一来，科里的主任医师，就是主任；副主任医师，就是两位副主任，应该都会多上点班了。但几位老主治医可能更不愿意多干活了。据说改革有个重要内容就是收费价格适当调整，不知道除了专家号这么高，还有什么别的内容。芸芸说，那跟我们护士就更没关系了，小孙也跟我说过。冰锋知道，刚才他讲的，大概她已经都从小孙那里了解过了。

到了闻松亭，冰锋问，咱们是走容易的道，还是走难的呢？芸芸说，当然走难的了，咱们是来爬山的啊。他们离开人们通常登鬼见愁走的那条老路，左拐，沿着公园残破的外墙边一条踩出来的小道上山。墙内墙外有不少酸枣树，还没有开花，几棵松树，长了些小小的黄色果实。稍远处是大片的黄栌。一点风都没有，树林虽然还是新绿颜色，但纹丝不动，无限寂静，令冰锋想到远古时候，人类甚至动物都还没有之前，大自然也许就是这般景象。不由得心生敬畏，好长一段路没说什么。

芸芸忽然说，你带饭了吗？冰锋这才想起来，都到中午了。他说，就是发的那个面包，但汽水已经喝光了。芸芸说，我的也喝了，我另外还带了水和吃的，一起吃吧，够两个人的。他们找了块大石头，各坐一边，中间腾出地方权当饭桌。芸芸从背包里取出一个军用水壶，一个维生素面包，两个茶叶蛋。倒满一壶盖，递给冰锋。沏的是花茶，虽然凉

了，但酩酊的，看着很解渴。冰锋说，别让我喝脏了。芸芸说，没跟你介绍过，我是当兵出身，没那么讲究。冰锋说，那你先喝。芸芸说，你就喝吧。冰锋喝了，芸芸又倒满一壶盖，转个方向，自己接着喝。两人交替用壶盖喝水，吃午饭。

芸芸说，我是护士，改革还没轮到这一块，但以后不知道怎么样。可能对医护人员的要求会越来越高。医院里的人事关系倒是比外面简单些，像你们大夫，尤其是你这样的——小孙跟我说过——有本事就不用求人，得罪了谁也不怕。说这话时，她用一副景仰的眼光看着他。冰锋笑着说，我可没那么大本事，但也是慢慢适应，一开始分到这里也不习惯。记得上班刚一礼拜，科里发电影票，我跟杜大夫是一起分来的同班同学，各领到一张。第二天护士长说，大概没你们的，得要回去，她去问问。一会儿管工会的技工小褚来了，真把票要回去了，说如果你们补交这个月的会费，就还给你们。老吴大夫看不过去了，说把我那张给他们吧。别人都不吱声。她还给院工会打电话，说这么做不合适。到了中午，全科人都去看电影了，就剩下我们俩。说实话，今天是我来医院头一回参加工会活动。芸芸低声说，幸亏你来了。

吃完了，接着上山。芸芸走在前面。她无论坐、站，都挺着腰板，人直直溜溜的，即便爬山时也尽量如此。穿了条牛仔裤，屁股上有个红香蕉苹果模样的金属商标，脚上是一双新的解放鞋。冰锋本来想说，我只看见牛仔裤的形状，没看见你的形状。但觉得关系没这么近，开这种玩笑不合适。转念又想，想起开这种玩笑，说明彼此的关系已经不那么远了。芸芸一口一个陆大夫，冰锋说，别这么叫，叫我冰锋，或者老陆。

冰锋平时不大运动，有点爬不动了，芸芸伸出手来拉他，还时时提醒他小心。她虽然个子小，却挺有力气，精神头儿也足。一直爬到山顶。冰锋前年来过，差不多也是这季节，景色相同，唯一的变化是添置了三台观光望远镜。冰锋问，要看一下吗？芸芸说，站在这儿看看就行了，不用花那个钱。

下山时，芸芸说，我叫你陆哥吧。冰锋说，行啊，这称呼听着挺新鲜。芸芸说，我在广东当的兵，那边人喜欢这么叫。在公园门口，冰锋

买了两块紫雪糕，花了一块二。芸芸说，那么贵，别买了。冰锋递给她，她咬掉一片裹在外面的巧克力，吃得很开心。

两人乘360路汽车回城，车上人很多，将他们挤得紧紧挨在一起，没法说话了。车窗外，路边种着不少女贞树，先是一块绿色的，接着是一块很亮的浅黄色的，望去仿佛突然被阳光照亮似的。其实光线并无变化，是大自然在刻意渲染效果——一种有关阳光灿烂的善意谎言。到了白石桥，冰锋要换乘107路电车，往东；芸芸住在百万庄，坐102路电车，往西。冰锋说，我送你上车吧。芸芸说，别客气。冰锋还是送她上了车。车门随即关上。她转过身，隔着门上的长条玻璃，轻轻冲他挥挥手。

第二天中午，芸芸来口腔科找小孙玩，拿了几个李子，顺手递给也在休息室的冰锋。她穿着护士服，头发全被白帽子遮住，更显得面色黝黑，但五官算得上端庄，而且有开朗坚毅之相。

下班了，冰锋路过外科诊室，朝里面探了探头，芸芸正好出来，两人就一起走了。她穿着米色涤卡上衣，深蓝色裤子，脚上是一双黑色灯芯绒面的布鞋，肩上斜挎着个红色的女式人造革包。到了汽车站，两人要乘的依然不是同一方向的车。冰锋要过马路，芸芸跟在身边，他觉得奇怪，她说，我下班没什么事，送送你。到了车站，冰锋说，咱们还是到对过去，我送你吧。芸芸说，陆哥，跟我客气什么，就在这儿等你的车。语调里流露出部队出身的人那种说干脆也行，说潇洒也行的劲儿。冰锋只好站住。车来了，芸芸招招手说，明天见！说完就走了，并没有目送他上车，乃至等车开动。冰锋在汽车上看着她走在车头前面的人行横道上，脚步很快，果然是军人的样子。他想，这是个大方、爽朗，一点也不黏黏糊糊的女人。

以后中午休息，芸芸常到口腔科来。每次都是来找小孙的，但都要跟冰锋打个招呼，趁别人不注意，带给他点吃的，无非水果、瓜子之类。下班他们俩也总是一道走，但并不相约，每当冰锋路过外科诊室，芸芸就出来了。虽然一起走的只是到汽车站那么一小段路。

有一天，口腔科的大夫、护士们正各吃各的饭，芸芸来了，举着一根咬了半截的黄瓜。小孙说，这就是你的午饭吧，那么瘦还减肥。芸芸

说，你们听说了吗，昨天晚上工体出事了，中国足球队跟香港队比赛输了，一比二，世界杯小组赛没能出线，散场后观众又打警察，又烧汽车，抓了一百多人呢。冰锋忽然担心起来，叶生会不会也在其中呢？他还记得那次看足球赛，她一副热血沸腾的样子。隔了一个多月，这还是第一次想到她。但随即自嘲起来：这个年头闹事的，都是那些对社会现状不满的人，穷人，没有前途的人，怎么会有叶生呢？倒是该给铁锋打个电话。赶紧拨过去，是本人接的，他松了口气，但还是问，没事吧？铁锋说，没事啊，怎么了？冰锋说，昨儿晚上没看球去？铁锋说，我能不去吗？可是没票呀。等了半天，也没等着退票，就回家了。电视转播也错过了。输了还是赢了？

下午看病人的间隙，冰锋想起来，昨天和前天，是首都高校运动会，叶生比赛的日子。也不知道她的成绩如何，取得名次没有。她说过，这是最后一次参加这项赛事了。叶生房间里那幅投掷标枪的照片上，她的身姿，她的神情，一瞬间在冰锋眼前特别清晰，简直令他吃了一惊。

过了几天，冰锋值夜班，科里别的人都走了，芸芸来了，带着从食堂打的两份晚饭。她说，我陪你一会儿吧，不过到九点我得走了。两人在休息室里，一边吃饭，一边说话。只有一个患急性牙髓炎的病人，冰锋给做了开髓引流，很快处理完了。回来后，他提起她那次参加青年护士护理知识竞赛的事。芸芸说，报名的时候我心里没什么底，反正医院鼓励参加，还可以占用上班时间。但一着手准备，就知道自己还是应该参加。我在部队是卫生员，比起正规护校毕业的，可能多点工作经验，但底子真是太薄了。正好趁机补补课。筛了好几轮，选出六十五个人参加决赛。有必答题、抢答题、笔算题、外语翻译题、正误题，最后评出一二三等奖，一共二十个人得奖，我得了三等奖。唉，都是外语不行，拉了分。陆哥，你要是有空，能教教我英文吗？前些日子紫竹院举办英语之角，就在水榭对岸的无名亭，我还报名参加了呢。但程度太差，实在跟不上，就没再去。

她讲得很真诚，也很恳切。眼前的这个人，仿佛想要攀登到某一高处，毕竟力有不逮，却又不肯放弃。冰锋又感到了那种对于“好”的努力追求，这是他素所敬重的。但他对此的反应，却是说了句在自己看来有

些俗气的话：上个月不是文明礼貌月吗，我听小孙说，你们全科收到四十多封表扬信，你就有四封。

芸芸依然很真诚地说，我也就是尽心尽力，其实连这个都谈不上，就是恪尽职守。——你能体会这之间的区别吧？都说护士是白衣天使，有人找对象还专门挑护士，觉得一定特别会照顾人。刚开始干这行可能真有这份心，但实在是遇见的病人太多了，各种各样，不同程度，上一个应该同情，下一个比这还重，而且这工作又太紧张，也太累了，都磨练得坚强起来了，也就是心变硬了，很难再动感情了。我看大夫也差不多。但其实病人要求的并没有那么多，那么高。只要把自己那份工作做到位，技术过关，不出问题，比方扎静脉针一针见血，打屁股针不痛，病人已经觉得你是特别关照他了，如果态度再好一些，他就该夸奖你充满爱心了。又比如我在病房的时候，到点给病人发药，哪怕晚一分钟，他就抱怨你丢下他不管了，但准时到达病人床头，又有多难呢？这不是唱高调，但我确实不愿意混日子，既然干这行，还是希望有点出息。

这样的话，很能打动冰锋。那种实实在在的感觉，似乎在他过去交往的人里，还没有哪一位身上有过。这时芸芸看看墙上的挂钟说，我该走了，十点钟必须到家，不然我爸妈该不放心了。明天见。他站在科室门前，看着她的身影消失在楼梯口。她这番话，好像同样体现出一种对于“好”的努力追求。冰锋来到栏杆前俯看门诊大厅，芸芸正好穿行而过，脚步飞快，地上的影子追着她。她并不知道他在看她。他一直看着她推开大门出去了，心里有些恋恋不舍。

下一个星期天，冰锋值半日班，一早芸芸就来告诉他，她也值半日班，下班一起走。不到十二点，都完事了。出了门诊大楼的门，芸芸问，你着急回家吗？冰锋说，不着急。芸芸说，陪我逛逛街好吗？冰锋意识到，他们的关系好像进了一步，但还是答应了。芸芸说，那咱们在食堂吃完饭再走吧。冰锋说，医院食堂的饭实在太难吃了。芸芸说，五月十号起副食调价，听说饭馆价钱涨得厉害。冰锋只好跟她去了。

路边的洋槐花早已谢了，叶子被晒得蔫蔫的。和各种花竞相开放的春天相比，夏天反而是个安静的季节。芸芸穿着白色短袖衬衫，粉色碎花裙子，都是的确良的，总是粘在身上，脚上穿着柔色尼龙袜，平跟塑

料凉鞋，裙子下摆与袜口之间，露着一截小腿。她的腿很黑，很细，但看着矫健有力。他们沿着大街一路往南，逛了新街口百货商场，燕枫服装店，西四百货商场，造寸时装店，东方服装店，西四家具店，冰锋只是陪她，但她什么都没买。路过电影书店时，他说，咱们进去看一眼。她说，我在这儿等你，不着急啊。在门外站住。冰锋明白她大概没有逛书店的习惯，就一个人上了楼。但想着她还在太阳地里，匆匆扫了两眼，赶紧下来了。

又走过一家商店，橱窗里摆着一台彩电，一个饭锅，一个不锈钢锅，一个气压出水热水瓶，站着的男模特儿穿着西装，打着红领带，旁边坐着一个穿连衣裙的女人和一个孩子，背板上写着“一对夫妻一个孩子”。街上很热，屋里悬挂着两个大吊扇，却也不太凉快。芸芸挑来拣去，特别仔细，冰锋站在一旁，并不觉得自己没有耐性。她终于选中了一条豆绿色的柔姿纱连衣裙，和外面橱窗里女模特儿穿的款式相近，问他，好看吗？她个儿矮，穿上很难说好看或不好看，但他还是说，好看。她说，那我买了啊。交了钱，营业员填好收款单，和钱一起用高处一根紧绷的铁丝上挂着的铁夹子夹好，根根铁丝从商店四周的柜台向一角的收银台集中，那里比柜台高出不少，一位收银员坐在上面。营业员一扬手，铁夹子顺着铁丝嗖的一声飞向收银台。他将那条裙子叠好，用纸包上。夹着盖过章的收款单和零钱的铁夹子，又从收银台顺着铁丝飞了回来。

芸芸本来还想去西单的，但天气太热，两个人都汗流浹背。正好走到缸瓦市102路电车站，芸芸说，不如到我家坐会儿吧，一趟车就到了。车上更热，还很挤，即使在窗口，迎面吹来的也是阵阵热风。在百万庄下车。这里离母亲家不远，冰锋想是否应该就此辞别，可还是跟着芸芸走了。他们一前一后走在路边的阴凉地里。冰锋买了一个郑州三号西瓜，地上立的纸牌子写着“保甜，保密”，两个人忍不住笑了起来。

那是座相当破旧的四层简易楼。芸芸住在顶楼，楼道里很脏，墙上到处都是乱涂乱画的痕迹。他们与一个穿着圆领衫、浑身汗臭的男人擦肩而过，以后有段上楼的路程，就穿行于那个人留下的浓重的臭味之中。房子的结构与母亲家相仿，是两居室。芸芸说，这间我爸妈住，这间我哥哥嫂子住，他们都出去了。两间屋子的门都关着，过道相当逼

灰，光线很暗。

冰锋把西瓜递给芸芸，她打了一盆凉水拔上，然后说，我家没条件，你拿凉水擦擦身吧，我平时都在咱们医院里洗澡。冰锋闻闻自己身上都臭了，芸芸也差不多。他到卫生间里，脱了衬衫、长裤，擦了个身。衣服都汗湿了，一时不能穿回去。回到过道，坐在凳子上，只穿着内裤，很不自在。芸芸说，我也擦个身吧。从卫生间出来，只戴了个白色的布质胸罩，又厚又硬，穿了条浅粉色的泡泡纱裤衩。她长得短小精悍，身上的皮肤也很黑。

两个人对坐了一会儿，芸芸说，咱们在一起吧。声音很小，像是试探，又像是自言自语，仿佛假如冰锋拒绝，她就可以否认自己说过一样。以后他回想起此事，“做爱”一词当时还不通用，若说“发生关系”未免生硬，“干那件事”则显得粗俗，觉得她的话相当得体。冰锋回答，我也这么想。芸芸半欣慰、半感激地一笑，然而却是真诚的。但她随即起身，到她父母的房间里去了。剩下冰锋，不知如何是好。

芸芸从屋里搬出一个钢丝折叠床，打开，支好。她说，这是我每天晚上睡觉的床。这样一来，过道就剩不下什么空间了。冰锋能想象到芸芸的父亲，母亲，哥哥，还有嫂子，夜里从房间里出来上厕所，在黑暗中为了避免撞到芸芸的床，小心翼翼地贴着墙边移动的样子。芸芸又进去搬出一床褥子，铺好，再铺上床单。她搬折叠床和褥子的动作，既谨慎，又麻利，像是既怕碰坏什么东西，又怕耽搁久了，对不起有点尴尬地站在一旁等候的男人。冰锋觉得，这更能体现出一种他所敬重、所怜悯的对于“好”的努力追求——而且不仅是她的，同时也是他的“好”。他被感动了。

芸芸又到另外一间卧室去了一趟，出来递给冰锋一个粉红色的小纸盒，是上海市乳胶厂生产的金香牌避孕套，十只装，大概已经用了四五只。芸芸用比刚才更小的，已经成了耳语的声音说，我哥哥的，不知合适不合适。我也不知道怎么用。冰锋取出一只，芸芸把剩下的送了回去。她回到过道，仰面躺在折叠床上，先摘掉胸罩，又脱去裤衩，都塞在枕头底下，闭上眼睛，用依然轻得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说，来吧。她的身上，连胸罩和裤衩遮住的地方颜色都不浅一点。

冰锋也脱了裤衩，先按了按芸芸旁边空的地方，看折叠床放得是否牢靠，担心两个人一起把它给压塌了。然后稳稳当当地爬到她身上。两个人都是第一次，像是共同完成一项工作，安静地相互配合，甚至近乎无声地彼此切磋，动作都很谨慎小心，谈不上如醉如痴，更没有所谓高潮——冰锋想，也许得等下回或下下回吧。他只听见折叠床嘎吱嘎吱地响。两个人的汗流在一起，刚洗干净的身上又黏糊糊的了。过程之中芸芸还一直留心门外，一再问，没人开门吧？我妈没回来吧？完事之后，冰锋很想与芸芸并排躺一会儿，可是那床只有六十公分宽，紧紧贴在一起都很玄，稍不留心就会把其中一个挤下去，所以不够惬意。

芸芸忽然轻轻叹息道，都是因为天太热了。冰锋说，我会好好待你的。两个人都出了一身汗，虽然与刚才在街上相比，并不觉得特别难受，只是彼此看来样子有些难受而已。芸芸问，再擦个身吧？然后有点不好意思地说，我爸妈怕费水，没装淋浴，我说了也不听。其实那卫生间特别小，还放着很多杂物，也没法装淋浴。医院里每周三、六浴室才开放，上午男职工洗，下午女职工洗。

冰锋说，下次到我家去吧。这句话似乎感动了芸芸，她抱住他的身子，在他与她之间是她小小的乳房，拥抱之际他感到了它的小，但惟其如此，他感到她将自己托付给他的那份诚恳，真挚。他想，一定要好好待她。冰锋凑过去亲了芸芸一下，他的动作像刚才一样生疏笨拙，但她还是感受到了他的情意，害羞地低下了头。然后他们各自穿上了衣服。

冰锋说，咱们出去吃个饭吧。心想也算是一种纪念。芸芸说，我妈快下班了，你赶紧走吧。西瓜也来不及吃了，真对不起。今天我非常高兴，真的，一辈子从来没有这么高兴过。她把他送到门口，说，等过些日子吧，咱们一定好好吃个饭。冰锋想起她中午提到饭馆涨价的事。这真是一个有定力，也会过日子的女人。

第二章

冰锋第二天上班，在休息室里换白大褂，外面电话铃响了。是芸芸打来的：是你，太好了。午饭给你准备好了，在你们科的烤箱里呢。吃完不用刷饭盒，我来取。以后你就别去食堂吃饭了，我也带饭，多做出一份，不麻烦。休息室里有个很大的高温柜，用于消毒托盘、探针、镊子、口镜之类，辟出一角，供医生护士们加热带来的饭菜。大家工作素来很忙，中午常常连到医院食堂吃饭的工夫都没有。

冰锋打开高温柜的门，里面有一大一小两个铝饭盒，分别装着米饭和炒菜，菜是青椒鸡丁和西红柿炒鸡蛋。一看就知道是早上现做的。冰锋从白大褂的兜里取出口罩戴上，发现也给换了一个新的。中午饭他吃得很可口。

下班路过外科诊室，芸芸不在。冰锋觉得奇怪，走出医院大门，看见她站在路边一棵槐树下等他。树上垂下些扯着细丝的青绿色的吊死鬼，地上也有弓着身子在爬的，她不断挪动位置，以免爬到脚上。冰锋想起古书上讲的“尺蠖之曲，以求信也”，“信”就是“伸”——好像是说自己。芸芸穿了昨天买的那条连衣裙，转了四分之一圈身子给他看，还说，其实我有一双高跟鞋，但穿不惯。芸芸穿着一向简素，今天脚上是双一字带的黑色平跟皮鞋，已经是不同以往的打扮了。到了胡同口，她轻声说，今天去你家吧。冰锋说，好的。想起此前与叶生来往那么久，彼此只摸过一次手；如今自己好像已经没有什么底线了。

下了公共汽车，芸芸问，家里有菜吗？冰锋抱歉地说，没有。打算提议去外面吃饭，又记起昨天她的话，就没说。他们来到四店，芸芸买了一块钱的猪肉，又去农贸市场买菜，她嫌冰锋挑选得不够仔细，一一重新来过，但态度亲切，并不令他不舒服。

刚进家门，芸芸就说，你告诉我，米，油盐酱醋，做饭、炒菜的锅，还有煤气灶，都在哪儿，剩下的就别管了。她很麻利地做好了晚饭。虽然是家常菜，口味很好，而且与中午冰锋吃的不重复。见家里没有冰箱，她说，明天早上我再给你做要带的饭吧。吃完饭，她去厨房把

碗涮了。这些事都干得自然而然，就像是她的本分一样。对于冰锋有几分寒酸的家，芸芸毫无挑剔，只说，奇怪，你们家没有电视呀？冰锋说，没有，我不看。芸芸说，那晚上怎么过呢？光看书啊。

芸芸把桌子擦干净，外面天上忽然被一道闪电照亮，紧接着是轰隆隆一阵雷声，听着好像天都炸裂了。很快就听到雨点啪哒啪哒落在院子里的地上。窗户透进来一股凉快的气息，他们赶忙起身关上。雨点打在玻璃上，一下又一下，声音清脆。芸芸低声说，下雨呢。黑暗的背景下，雨滴连成一道道粗细不等的线，弯弯曲曲流淌下来。

冰锋把床上的毛巾被拉开，抱歉地说，对不起，只有一个枕头。芸芸把冰锋的枕头往里推推，自己脱了上衣、裤子，叠成枕头，放在旁边。然后关了灯。这一次他们自如多了，也快意多了，但不约而同地没有发出任何声音。院子不大，稍有动静，别人家就能听到。记得从前每到周末，隔壁陈家的大女儿带着新婚丈夫回来，两口子整夜怪喊怪叫，薄薄一墙之隔，冰锋静静地躺在床上听着，反倒有些不好意思。不过人家毕竟是正经结了婚的。

雨一直在下，时而打闪，打雷。在闪电的一瞬间，能看见夜空之下，院里那棵大杨树像是要扑到窗户上。冰锋想，居然没漏雨，还挺给面子。夜里天气凉，两个人合盖一床毛巾被。这是一张一米二宽的单人床，芸芸把身子尽量贴紧冰锋躺着，从脸蛋一直到脚丫子。她的皮肤稍显粗糙，接触起来涩涩的。也许床还是太窄，但她显然非常享受这种躺法。之后就睡着了。她的睡相很好，一动不动，连呼吸都调匀，轻微，令人感到稳重，安全。冰锋尽量贴着墙，好在芸芸个子小，不大占地方。墙上返潮，还长了硝，对着床的墙上挂着一大块布。贴上去很凉，能感觉到硝霜隔着布被压碎了，轻微地响着。

冰锋醒来时，早晨的阳光透进窗户，芸芸枕着她的一只胳膊仰面躺着，睁大眼睛望着纸糊的顶棚，脸上有种自如、舒展的表情。但她马上就起来了，从挎包里取出一件叠得平平展展的衬衫换上，又拿出一个很小的化妆包，略略化了化妆。然后去厨房做饭，一份是冰锋的，一份是自己的，各装了两个铝饭盒，饭盒是她带来的。等冰锋起来，她很快把毛巾被叠好，摞在枕头上，摆得整整齐齐。他想，这要是床棉被，她

一定会像军人那样叠得见棱见角吧。锁厨房的门时，他发现芸芸把灶台、碗柜和窗台都给收拾了，好像从来没有这么干净过。

他们一起在胡同口的早点铺吃了早点，一人一个油饼，一个薄脆，一碗豆浆，冰锋的加了糖，芸芸的是淡的。快到医院门口时，芸芸说，你先进去吧，饭你自己拿着。

冰锋回味着过去的这一天，却想不出应该如何形容。后来有一回他陪芸芸逛街，走进一家家具店，那里摆了一张长沙发，芸芸坐上去，也让他试试，虽然并不打算买。这是带弹簧的沙发，跟他以前坐过的硬的不同，他忽然觉得芸芸第一次来家以后，自己就是这种感觉：实实在在落座了，然后软软地陷下去，陷下去，简直不想离开。

下班后，她还是在医院大门外等他。走到半路，芸芸说，今天我得回家了，我爸妈让我每天晚上十点之前必须到家。昨天我骗他们说，临时替同事顶个夜班，但不能天天这样。别生气啊。然后小声说，早上忘了告诉你，我可高兴了。她被自己的话弄得很不好意思，脸都红了。不过冰锋还是稍感失落，本以为她会一直住在他家呢。

他们走进新街口北大街南口的副食商场，到蔬菜区看了看，芸芸说，这韭菜倒是不老，星期天我去给你做盒子吃。家里有平底锅吧？穿过相邻的新华自选商场，她撇了撇嘴：东西这么贵，还这么多人。出了门，是西直门内大街东口。到了车站，冰锋想抱她一下，被她阻拦住了，说，别这样，大庭广众的。临上车时，她回头说，明天还给你带饭啊。

星期天，冰锋很早就被一阵敲门声吵醒了。外面有个男人在喊，牛奶！是你订的吧？他懵懵懂懂爬起来，没等开门，那人又说，给你搁这儿了，赶紧在门道装个箱子，不然丢了不管啊。冰锋把门打开一个缝，人已不见，外面窗台上放着一个白色的玻璃瓶，封住瓶口的纸用猴皮筋箍着。他拿进来，不再锁门，芸芸说好今天要来。

冰锋重又躺下，还没睡踏实，芸芸就来了。她轻轻敲了一下玻璃，没等他起来，就推门进屋，好像知道留了门。很快脱光衣服，上床钻进他盖的毛巾被里，身上有一股急着赶路带来的热气。她说，我给你订了

一份牛奶，每天早上你喝了再上班。冰锋想告诉她，母亲带着他们兄妹仨刚回北京时，订过半磅牛奶，兑两磅水，一家人喝，铁锋和小妹伸出舌头抢着去舔纸盖背面偶尔沾上的一点奶油，但他忍住没说。两人起来后，芸芸先化了妆，然后开始收拾屋子，扫地，擦玻璃。她带来一瓶玻璃擦净剂，说是一块钱一瓶呢，虽不便宜，但经用，擦了也干净。边干活边对冰锋说，我看见对门的葡萄结了不少，不过还都是青的，咱们也在窗前种点东西吧，丝瓜、扁豆什么的。

芸芸带来一捆韭菜，一小包虾皮。在厨房里，冰锋看着她忙乎：和面；洗净韭菜，切成末儿，放入虾皮，加盐、味精，倒上香油；将醒好的面团揉成剂子，各擀成圆圆的一片，用小碗倒扣着割成皮子；往馅里打一个生鸡蛋，拌好；放一勺馅在面片的一边，对折，按紧，折出花边；在平底锅里倒点油，加热后将盒子平铺入锅，小火烙至两面金黄。出锅时，香味十足。她的动作熟练，利落，从容，甚至带有节奏感。冰锋想，这个人真的很有意思，说好今天来做韭菜盒子，果然来做了，一点也不给人惊喜。本来事先可以不打招呼的，但她显然不愿意，或者没想到。唯一给他的惊喜是，她做的韭菜盒子太好吃了。

冰锋忍不住又想到了叶生，几个月前，她也在这里收拾过房间，和他坐在一起吃饭。但她只是对自己从未接触过的生活感到好奇，尽管真诚，毕竟像是闹着玩；芸芸则是踏踏实实过日子的人，未必有多乐趣，但确实担得起一个家来。这是个很能干也很会操持家务的女人，只可惜一向英雄无用武之地罢了。

下午他们又在一起睡了。吃完晚饭，收拾停当，芸芸说，我该回家了。冰锋说，非走不可吗？芸芸说，我爸妈管得特别严，绝对不许我夜不归宿。我不能让他们着急。只能星期天有空过来。接下来的话声音很低，但他还是能听见：他们说，必须先结婚，才能住在一起。冰锋不知道如何回答。芸芸说，咱们俩算是好了吧？冰锋点了点头，又觉得不够，补充道，当然算了。

他送她出了屋门，说，你等一下。拿起窗台上的花盆，取出那把钥匙，略显郑重——至少不显得随便——地交给了她。这是向她也是向自己表明，他不是那种随便占便宜的人，他一定会对对方负责，他已经对

彼此的关系给予了某种确认。芸芸没有推辞，把钥匙加到自己包里的钥匙串上，高兴地说，放心，我不会弄丢的。那我走啦，《四世同堂》七点三十五开始，我得赶回去，路上得一个钟头呢。其实周三晚上还会重播，但快到九点才演，电视在我哥屋里，我嫂子嫌太晚了，有意见。冰锋又想起她家那狭窄的过道，一家人小心翼翼、尽量互不干扰地生活着……他向来没觉得自己家没有电视机是种欠缺，现在却多少感到歉疚了。

芸芸和小孙很熟，显然将自己与冰锋在搞对象的事告诉给她了，科里的人大概很快都知道了。李副主任兼着医院的工会主席，曾一再动员冰锋参加市总工会举办的鹊桥联欢会，现在不再提起，应该是知道他有女朋友了。芸芸干脆把饭菜拿到口腔科来热，中午也在那里吃，大家或许注意到了，冰锋每天吃的都跟她一模一样。但因为他们没公开，所以别人也不挑破。冰锋上班很忙，中午偶尔有空，芸芸约他到医院后面的小湖，那里有座假山，山顶有个亭子，坐上十来分钟，随便说说话。湖边有几株老态龙钟的垂柳，半湖都是张张搭在一起的荷叶，伸出几枝粉红色的花苞。来这儿的多是住院病人或病人家属，很少见到穿白大褂和护士服的，冰锋觉得未免招摇，芸芸则不以为意。但下班后虽然一起只走一小段路，她却总是在医院门外等他，不想让院里的人产生某种猜想。看来她愿意公开承认他们在谈恋爱，而且引以为荣；但对二人的关系已经到了什么程度，却严格保守着秘密。她告诉给小孙的，也一定是挑着说的。

芸芸星期天来和冰锋睡一觉，做两顿饭，收拾一下屋子，吃完晚饭就回家了。有空的时候，她就织几针毛线活——是为冰锋织的一件深灰色的膨体纱毛衣，但不敢拿回家去，所以进展缓慢，后片还没有织好。她说，我不会织什么花样，就是平针，但一定要为你织一件毛衣。冰锋想起那次她临走时说的话，觉得自己可能让她为难了；但又发现，二人确定了关系之后，她其实并不急于结婚，当然也不会就此同居——家庭、单位，还有整个社会环境都不允许。她似乎愿意暂时保持现状，很享受这种正规谈恋爱、偶尔越越轨的过程。

芸芸只爱看甘肃出的月刊《读者文摘》，每期必买，平时放在包里，有空就拿出来看一篇，即使来冰锋家，也是如此。再就是追着看眼

下每星期天连映两集的电视连续剧《四世同堂》。有时边做饭，边哼唱那片头曲：“千里刀光影，仇恨燃九城……”总是唱这前两句，配合着烧饭、炒菜的動作。像是在与自己认真切磋，如何能唱出小彩舞唱的京韵大鼓的韵味。冰锋觉得很好玩，但没敢笑出来，芸芸显然不是一个能开玩笑的人。后来连他脑子里都常常飘过那旋律了。她还和他讨论电视剧里的某个人物，或某段情节。冰锋几年前读过老舍的原著小说，很不喜欢，尤其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人物命运设计，他想，无论历史还是现实，哪儿有这回事，无非是老百姓可怜的自我安慰罢了。他对芸芸说了，她有点不高兴地说，我不懂你这是什么意思，再说，咱们聊的是电视剧，我又不想读什么小说。冰锋本来还想说，自己读过《骆驼祥子》，再读《四世同堂》，觉得写这本书时，作者的境界与觉悟好像还不如当初他笔下的祥子高呢。但芸芸对此肯定无法理解，那么也就没有必要谈了。

芸芸见冰锋不搭自己的茬儿，就说，晚上你也找个地方去看吧，真的很好看。唉，你们家怎么不买电视呢？要是电视就好了。我们家的彩电是十四寸的，干扰还特别大，屏幕上老闪雪花，总是一边看，一边转拉杆天线。冰锋一直在跟她商量去买一台冰箱，已经到商店看了几次，买的门道也摸清了：最近展销华日牌电冰箱，在交款提货处多花一百块钱，就可以从人家手里倒过来一张冰箱票。他问，那么是买冰箱呢，还是买彩电呢？芸芸想了想说，还是买冰箱吧，对你用处更大。

平常冰锋与芸芸说话的内容，也与从前他与叶生聊的大不相同，虽然他已经记不太真切与叶生聊过什么了，现在他和芸芸之间，话并没有那么多。叶生是个文艺女青年，和她说的其实都是些不着边际的话，冰锋现在挺烦“文艺”的了，觉得不接地气，而且搞创作，自己的才情未必够，叶生大概也如此，都比Apple差远了。酝酿已久的关于伍子胥的诗剧搁在那儿，几乎被他遗忘了。

有空的时候，冰锋陪芸芸去逛商场，或者逛各种各样的展销会，尤其是服装、轻工展销会。从前和叶生也一起去过这种地方，但她留意的是新，芸芸看中的则是便宜，虽然多半是看，很少真掏钱买什么。芸芸是个过日子锱铢必较，而且不辞辛劳的人，为了便宜几毛钱，不惜穿过半个北京城，挤公共汽车，奔波在太阳地里，从这家商场来到那家商

场。冰锋陪着她，觉得对此也可以理解：大家都是过穷日子的，只是程度稍有差异而已。像叶生那样无忧无虑、随心所欲的人，毕竟少见。只是偶尔怅惘，他离曾经预期的那个自己，真是越来越远了。

芸芸对冰锋说，有个朋友家晚上组织舞会，咱们一起去吧。冰锋说，我不会跳。芸芸说，什么时候我教你。冰锋微笑，算是婉拒。芸芸说，那我自己去啦。冰锋说，小心点，别惹事啊。芸芸说，就是快三、慢三这些，不会惹事的，再说人家音乐放得很低，窗帘挂得严严实实，邻居听不着，对面楼也看不见，而且到九点半准散，我刚好能赶回家。她还在演乐胡同工人俱乐部报了一个女子健美班，第一次冰锋陪她去，在院门外面等着。她出来时样子挺累，精神头儿却很好，说，教练真不错，编了一套操，学员们跟着音乐，又压腿又踢腿的。

星期三上午，冰锋接到一个电话，是Apple打来的，问，你看不看《一个死者对生者的访问》？一出先锋话剧。冰锋想答应，但又担心叶生也去，就问，都谁去啊？Apple说，就两张票，一个记者朋友送的。离你们医院不远，人民剧场，今儿晚上七点。冰锋和她约好在门口碰头。中午见到芸芸，冰锋犹豫要不要告诉她，随即想，自己秘不示人的东西也许太多了，能示人的还是示人吧。又说，不好意思，人家就给了一张票。芸芸说，没事，我又不爱看话剧，我还得回家看重播的《四世同堂》呢，上星期天家里停电了，漏了整整半集。不过你下班离开演还早呢，我陪你找个地方吃点东西吧。

离医院不远有一家新开业的个体饭馆，专门卖饺子。芸芸问，八两或九两饺子，怎么收粮票？售货员说，都收三两粮票。芸芸说，那就九两吧。是猪肉西葫芦馅的。一块四毛四，冰锋付了钱，芸芸嘟囔道，还是贵啊。这是他们俩第一次在外面吃饭。饺子端上来，各吃了一个，肉少到几乎成了素馅的了，芸芸忍不住要理论一番，被冰锋劝住了。但她还是大声说，这倒好，猪肉价格放开了，自有应对的招儿。饭馆里没安空调，热得人不能久待，两人赶紧吃完，就分手了。

路边的几棵国槐，开了不少淡黄色的花，闻着不如洋槐的花香。冰锋走在树下，想起从前读过一篇小说，描写一对青年男女在一家饭馆里初次见面，点了两碗馄饨，男的正在谈文学，女的忽然打断他说，馄饨

少给了一个。作者意在贬损那女人境界低，过分实际。现在冰锋却觉得，计较馄饨个数的女人生活态度不无可取之处，而高谈阔论文学的男人未必多么高尚。如此写法，毕竟还是与现实的人生有些隔膜。

快开演了，Apple才匆匆赶到。蓬松的超短发，纯棉的白色短袖T恤，白色三骨裤，一副意气风发的样子。前不久冰锋翻看《诗刊》《人民文学》等杂志，都有署名“平果”的组诗，放在显赫的位置，还给了很大的篇幅。他想，这一定是Apple，有几首他记得她当初在聚会时念过。果然如杨明所预言的，Apple轰轰烈烈地登上诗坛了。也出现了一篇批评文章，针对的是她作品中的性爱内容，认为格调不高；几位评论家著文反驳，于是她又被称为“有争议的青年诗人”，影响更大了。不过辩护者举了聂鲁达的《二十首情诗和一首绝望的歌》为例，冰锋觉得反倒坐实了她描写的是性爱，而在他看来，那只不过是象征手法而已。此外他也听朋友隐约提到，外间有些关于Apple私生活方面的传闻。他想，这大概与批评她的人一样，都是读了她的诗，信以为真了。

中场休息时，冰锋说，好久不见了，你最近发表的诗，我都读了。Apple说，谢谢。什么时候找个机会坐下来，听听你的意见。态度虽然诚恳，听起来却近乎敷衍。冰锋想，过去诗歌小组聚会时，得到赞许，她就兴奋不已；受到批评，她也虚心接受，那种日子或许一去不复返了。这两方面的意见，现在可能都听得太多了吧。他问起诗歌小组的现状，Apple说，偶尔聚聚，名存实亡了，主要是各位都很忙。冰锋说，那是好事啊。

散场后，冰锋说，这个剧未免流于形式，至少不够深刻。Apple说，毕竟破了唯物主义。冰锋说，但也没访问出什么来啊。出了剧场大门，冰锋正要道别，Apple忽然说，我跟你说件事。两个人在台阶下一处稍僻静的地方站住。Apple绷起脸，语调严厉地问，你跟叶生到底是怎么回事？冰锋一直纳闷她今天怎么会忽然心血来潮约自己，原来是为这个，就说，没什么啊。Apple说，你们没谈恋爱？冰锋说，没有啊。Apple说，呸！你连这个都不敢承认，这孩子真可怜啊。

冰锋本来打算告诉她，自己有女朋友了，甚至可以说出芸芸的名字、身份；但又一想肯定会传到叶生那儿，对她进一步造成伤害，而她

毕竟是无辜的。就说，我们并没有正式谈恋爱，她也许有什么想法，但我不清楚。Apple说，这孩子可是第一次谈恋爱。学校里不少男生觉得她是个大美人，尤其是那股清纯劲儿最难得，抢着中午帮她打饭，在自习室替她占位子，但她从不理会，就像一直睡着了。遇见你，突然醒了过来。可是你把她悬在半空中，就不理了。

冰锋说，我们没有说是在交朋友啊。Apple说，你这就有点卑鄙了吧？我真奇怪，你身上有什么值得她这么喜欢呢？一个挺穷的小大夫。也许因为你是理科生，又喜欢文学，但你也未写出什么东西来呀，甚至都不知道你能写什么，我们聚会了那么多次，你拿出过哪怕一行诗么？冰锋没想到她居然这样说，一时哑口无言。

Apple说，叶生不喜欢同龄人，喜欢比自己大几岁的，成熟一些的，你大概就是这点长处，可是我也没看出你怎么成熟来。这孩子就是爱情小说看得太多了。Apple的话很伤人，而冰锋并不愿意被她伤害；但这种伤害要过些时候，等他再次回味起来，才能深切感到。此刻他只是诧异，她身为才华出众的诗人，怎么会关注这种世俗的事情。临分手时，Apple叮嘱道，你要跟她分手，当初就不该跟她来往；现在既然已经分手，以后就不要再来了。

观众早已散尽。Apple骑着自行车，消失在空空落落的护国寺街的尽头。冰锋还在原地没动，站在一盏孤零零的、有很多蚊虫绕着飞的路灯底下。他一直对自从打了那个电话，叶生就再也不和自己联系了感到意外。虽然不止一次，隐约觉得叶生的身影出现在候诊室的人群中，待他出去张望，却又没看到她。他不免想到，她的性格中有另一面——他记起她骑车的姿势，滑冰的动作，还有在球场看台上的表现，柔软之下另有一种刚强的东西，决绝的东西。但他也想，没准自己想多了吧。她对自己的感情并没有那么深，所以才不再坚持，毫无抵抗地接受了分手。于是他对因断绝与叶生的关系而断送向他父亲复仇的机会感到后悔，觉得自己真是一事无成；儿女情长是一回事，自作多情是另一回事，但怎么能再找到机会呢？

现在听了Apple的话，原来叶生为此很是痛苦，冰锋才明白自己想错了。他想，也许可以用周敦颐《爱莲说》里的“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

而不妖”来形容叶生，虽然他并不认为那篇文章写得多么好。叶生确实是既不同流合污，又不得意忘形。不过他又想，这样的女人，爱起来也不容易。相比之下，倒是与芸芸来往轻松多了。

第三章

下班路上，芸芸对冰锋说，我们科吕大夫正准备考研究生，一有空就在那里背英语单词，着了魔似的。他好像跟你是同一届的吧？冰锋说，是啊。芸芸说，你怎么考虑呢？冰锋说，看这形势，当医生的要没有个硕士学位，将来在医院里怕是很难有发展的机会，弄不好还会被淘汰。芸芸说，那你也考吧，我支持你。冰锋说，好的，我准备一下。迎面走过来两个中年男人，都是胖子，一个光着膀子，另一个穿着汗背心，却卷到胸口，露出圆鼓鼓的肚子，手持一把折扇，悠闲地扇着。芸芸说，天气这么热，也得注意劳逸结合。

冰锋想起自己曾经以考研究生为借口，跟叶生断绝了来往。现在芸芸当回事地说了，他的回答讲出了这一向的真切体会，自己听了都不免为之所动；虽然只是随口答应，但也应该认真考虑一番。

第二天上班，趁休息室没人，冰锋给徐老师打了个电话，说，考研研究生的事，想跟你商量一下。徐老师说，好事啊。你毕业时就应该考，当然现在考也不算太晚。说实话，想干这行，早晚得考，不然就在你们那小科室里混吧，但后分来的学历高，你连晋升都困难。说吧，口内，口外，口矫，正畸，黏膜，颌面外科，想考什么？最好是口外，有我呢。

冰锋说，是啊，考什么呢？我倒是对下颌智齿拔除后的干槽症有点兴趣，这两年也积攒了一些病例。徐老师说，那就是考我们科陶教授的啊。行，我帮你打声招呼。今年考时间紧了点，但我想你没问题，无论专业还是外语。把手边的事都放下，专心准备吧。当初在口外实习时，陶教授曾经很看好冰锋；后来他没报考研究生，陶教授还让徐老师传过话来，表示惋惜。

下班后，冰锋告诉了芸芸。她特别高兴，说，我怎么能帮上你呢？这样，每天我去给你做晚饭吧，然后再回自己家。冰锋说，那可不行，我受不了。要是没考上呢，怎么还这份情呀？芸芸略显生气地说，你自己太没信心啦，说话还这么见外。冰锋说，真有可能啊，别人都准备

了至少半年了。芸芸说，你准能考上，我真的很看好你。冰锋说，那就求你别给我压力。芸芸说，好吧，我听你的。但我是你的预备队，随时吩咐就是了。

第二天，徐老师托人送来一包材料，带话说，自己很快就要动身出国，陶教授那儿已打过招呼，他对冰锋的印象仍然很深，连说了两遍“好啊”。但也强调，关键还在考试成绩，外语千万别丢分，总之抓紧时间吧。

回家吃过晚饭，冰锋开始看徐老师带来的材料，是复印的国内外这几年发表的几篇关于干槽症的论文。内容都看得明白，也知道有必要看，但很奇怪，就是无法专心，一行行字都从眼前滑过去了。院子里水龙头放水的声音，坐在那儿乘凉的邻居聊天的内容，甚至一只野猫从对面的房顶走过，还有窗外地上月光投下的杨树的淡淡的影子，似乎都跟他密切相关，等待他倾听一番，或观看一下。需要花费很大精力，才能回到面前的论文上来，但马上又离开了。他以为是自己上班太累，就躺下睡了。第二天早晨起来，面对那堆复印件，还是不能集中精神。

这样过了一个星期。一天夜里，冰锋把材料推到书桌一旁，站起身来。他明白纯粹是在浪费时间，甚至已误入歧途。第二天又给徐老师打电话，直截了当地说，我不考研究生了。徐老师有些摸不着头脑：哦……好吧，我明天一早的飞机，这就回家收拾行李，等我出国回来再说吧。冰锋坚定地说，我想好了，真的不考了，对不起啊。徐老师说，好吧，随你——对了，那东西你还要不要了？冰锋说，要，多少钱都要，请您一定帮这个忙。

徐老师如果不提买格斗刀的事，冰锋大概都给忘了。但这时提起，像是强行要他在二者之间做出抉择。他挂上电话，心里不大舒服。而真正令他不舒服的，是他的确在二者之间做了抉择；或者说，让他在考研究生这个“者”之外，清楚意识到还存在着另一个“者”，而这是他这些日子一直在回避的。给徐老师打这个电话，冰锋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另一块又悬起来了。但他没有把不考研究生的决定告诉芸芸，她对自己寄予厚望，一时难以启口。每天下班，芸芸和冰锋一起走到车站，并不追问他功课准备得怎么样了。看得出来，她对他真是充满信心，而这在她

其实是一种自信。冰锋心里愈发沉重起来。

星期天，芸芸照例来到冰锋家。但她说大姨妈来了，咱们今天就不那个了。徐老师给的材料乱丢在书桌上，冰锋心思散乱，一直没顾上收拾，看起来仿佛他天天都在废寝忘食。芸芸将它们归整到一起，说，我看不懂啊，不会给搞乱了吧？她看了看冰锋的脸，皱皱眉头说，才忙了一个星期，你就瘦了，这样不行啊。今天咱们放个假，出去逛逛吧。

他们去了紫竹院。公园里新辟出一个荷花渡景区，湖面满是碧绿的荷叶，许多红色和白色的荷花正在开放。芸芸又提到曾来这儿学英语的事，还说，现在你这么忙，更没空教我了。冰锋想自己实在对不起她，但真不知道怎么跟她说好。然后去逛西单夜市，晚饭花了一块八，一人一盒中式快餐：四两米饭，一个白菜炒肉。芸芸把肉片都夹给冰锋，叮嘱他多吃点。

过了几天，冰锋接到徐老师的电话，他已经从瑞士回来了。他说，你要的东西有了，有惊无险，来取吧。冰锋问多少钱。徐老师告诉他，人民币换成美元，美元再换成瑞士法郎，各是什么汇率，然后说了个数目。冰锋说，好的。他那点存款几乎都用上了。中午去了银行，因为是提前支取，营业员一再提醒他，利息损失了多少。

冰锋下了班，买了四瓶啤酒，提着去了徐老师家。徐老师拿出一个鼓鼓囊囊的大信封，搁在桌上，用一只手按住，说，巴克直刀，美国产的。冰锋急着要拿过来，他的手指却不放开，略显严肃地问，说实话，你到底要干吗？冰锋说，我……一直想去趟小兴安岭，看看原始森林，想带着防身用，万一碰见黑瞎子呢。徐老师说，这还说得过去。把信封推了过来。又说，别跟人瞎显配啊。冰锋拿起信封，感觉有些分量，放进了自己的背包。

他们喝着啤酒，徐老师说，别嫌我烦，再嘱咐你一句，无论如何，这刀不能用在人身上。我是你老师，教你的可是救死扶伤。冰锋感到他话里有话，似乎察觉到了什么。他的确有些烦了，徐老师的话太多了，人最难做到的就是适可而止。

徐老师开始兴奋地讲起自己的出国见闻，冰锋告辞时，好像还没有

讲到尽兴。在门口，他说，这儿还有个小件指标，送给你吧。我自己打算拿大件指标买个松下21遥，你想买什么，趁我提货时一块去。惠新东街四号，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营业部。冰锋说，谢谢，可惜真的没有钱了。

回到家里，冰锋从信封里掏出那把刀来。有一个黑色的牛皮护套，一部分刀柄露在外面。长约二十厘米，刀柄与刀身大致相当。刀柄黑色木质，一侧有指槽，表面有花纹，尾端是钢制的。护手不大。刀身是不锈钢的，刀颈很短，刀刃很宽，刀尖尖锐，刀背不太厚。他拿在手里挥舞了一下，轻重倒是适当，但并未舞出那股潇洒劲儿。

冰锋坐在书桌前，端详着举在手上的格斗刀。这把刀的美，来自于它的整体结构，各个部分的和谐，刀刃和刀背的曲线，还有刀尖的形状；是一种冷峻的，淡漠的，完全不诉诸人的情感，类似信念本身的美；一种坚决的，果断的，省略了所有过程，直接予以最终解决的美。冰锋的手缓缓转动着，忽然，有一束反光从刀尖滑向了刀刃，倏忽即逝，却似乎隐然有声。仿佛是安歇已久，偶尔才精神抖擞。

其实冰锋并不确定，他几乎倾其所有买来的这把刀，究竟用处何在。他自信有能力致仇人于死地而不露痕迹，就像曾经想过的，对付祝部长这样一个垂垂老矣，又重病缠身的人，两只手就足够了。但他还是准备携带一把刀去，用来显示自己的决心与力量；即使是以备万一，也需要一件武器。然而问题在于，刀与它的对象之间，距离是那么远，现在更遥不可及了。

无论如何，这把格斗刀对于冰锋是一种提醒。它以自己的真实存在，以自己咄咄逼人的外形，无可置疑的性能，明确而又执着地提醒着他。令他无从回避，不能视而不见。

徐老师用来装刀的大信封上，印着他所在医院的名字、地址和电话，冰锋给撕掉了，另找了张牛皮纸包上。他想起《东周列国志》里的一段话，抄在牛皮纸上：

昔越王允常使欧冶子造剑五枚，献其三枚于吴，一曰湛庐，二曰磐郢，三曰鱼肠。鱼肠乃匕首也，形虽短狭，砍铁如泥。先君以赐我，至

今宝之，藏于床头，以备非常。此剑连夜发光，意者神物欲自试，将饱王僚之血乎？

他重看一遍自己那笔写得并不好看的字，忽然激动起来。仿佛某些睽违已久的东西，又回来了。

冰锋想，有了刀，还需要配套的家伙事儿。第二天下班回家，乘22路汽车到西四下车，在路南的绳麻商店买了一捆麻绳。家里顶棚的一角破了个不大的窟窿，站在床上才够得着。他把刀和绳子藏了进去。笔记本，一些写了诗句的散页，母亲写的那张纸，贺叔叔的信，父亲留下的那册《史记》，还有父亲的小相架，也都存放在那里。顺手把那些材料取下来看看，上面落了一层尘土。

星期天芸芸来的时候，冰锋已经起来了，正光着膀子坐在书桌边，重看《史记》里的《伍子胥列传》。伍子胥被他冷落得太久了，似乎都有些生疏了。见她来了，冰锋把书扣在桌上，像往常那样招呼她。

芸芸手里举着一个纸口袋说，我给你买核桃来了，据说能补脑子。但她似乎马上就对什么有所察觉，目光从那本《史记》移向桌面的别处——那一沓关于干槽症的材料，已经不见了。她问，你在干吗呢？语调里流露出一丝难以掩饰的严厉。冰锋向她摊开双手，什么也没说。芸芸急切地问，你不考研究生了？冰锋觉得解释起来太复杂，而且很多话根本不能讲，就说，我考不上。她说，怎么会呢？咱们好好准备，加班加点……他为阻止她劝说下去，一字一句地说，真的考不上，而且我也没有心思考。

芸芸不说话了。她颓丧地在床边坐下，那样子像是自己而不是他打了一个大败仗。这还是她第一次对冰锋表示失望。冰锋想劝劝她，但觉得还不如不说。想起讲过的别给自己压力的话，简直像是卑劣的谎言。过了好久，芸芸重重叹了口气，看表情似乎多少有所纾解。她站起来整理床铺。眼见她今天没有兴致像往常那样上床了，冰锋把搭在椅子背上的圆领衫穿上。

芸芸收拾房间、做饭，间或跟冰锋随便说几句话，似乎想缓和一下气氛，但总有些力不从心。吃过午饭，终于喃喃地说，我家里有点事，

冰箱里有剩菜，晚上你凑合吃吧。明天早晨我给你带饭。然后就走了。她的个子本来就矮，今天腰略有点弯——这在军人出身的她是从来没有过的——看着更瘦小了。院里的杨树枝头，两只喜鹊交替地喳喳叫着。

冰锋并未挽留她，甚至对她离开都没有太大反应。他的注意力在现实中有些涣散，不仅仅是针对芸芸；什么东西在脑子里涌现，相当强烈，难以遏制，必须全心全意——那个搁置已久的诗剧的构想，实际上也就是他念兹在兹的伍子胥的前半生，突然变得具体、丰富起来，有些片断，简直活灵活现在眼前了。他找出一张白纸，匆匆写下来，很快就拟好了四幕诗剧的简要提纲：

第一幕：费无忌向楚平王进谗言，伍奢入狱，言及两子。楚王的使者来找伍氏兄弟，伍子胥张弓对之。妻子贾氏自杀。伍子胥逃走。伍奢、伍尚父子被杀。

第二幕：伍子胥携白公胜逃亡，途中过昭关，遇渔父、浣纱女，二人先后自杀。到吴国，吹箫乞食。

第三幕：公子光向吴王僚引荐伍子胥，对伐楚之议加以阻挠。伍子胥与白公胜退隐乡下，得知楚平王死讯。专诸刺杀吴王僚。公子光立，是为吴王阖闾，重用伍子胥。孙武练兵。

第四幕：吴国兴兵伐楚，伍子胥入郢，寻找平王坟墓，鞭尸，与申包胥的对话。

此外还有几句补充说明：

在这个提纲里，对于历史过程做了适当省略，譬如伍子胥与太子建先去宋国，又去郑国，太子建在那里谋反被杀，还有吴楚之间最初的战争，都没有直接表现，必要时可以借助吟诵人做些交代。

冰锋连晚饭都没有顾上吃，写下进一步的设想：

舞台分成两部分。后部或一侧是吟诵人的位置，类似歌队，约八到十二位，有男有女，如居后部则站成一排，如居一侧则站成两排。打扮

得像出土的乐师陶俑。他们进行不同组合的集体朗诵，也有独诵。

舞台的主体部分不用布景，人物服装则尽量仿同历史真实状况，或者采用戏曲服装，给观众以这些人物从历史深处跌落到一个近似真空的空间的感觉。在第一、三和四幕中，舞台有时分为两个区域，可以通过灯光明暗加以区别，一个是伍子胥及身边人物的情景，一个是这一情景之外的另一情景：第一幕分别是楚平王与费无忌，狱中的伍奢，刑场上的伍奢、伍尚；第三幕分别是公子光与吴王僚，专诸与吴王僚，孙武与吴王诸姬（在这一幕中，这些都可以用哑剧的形式表现，内容则由吟诵人道出）；第四幕是山中的申包胥（在这一幕中，两个情景的界限被打破了，申包胥与伍子胥隔空对话）。

每一幕都通过人物的对白和独白再现一个个情境，吟诵人的朗诵不仅穿插于这些情境之间，而且突入情境之中，对人物的表现直接做出反应，或赞叹，或质疑，或评议，或引申。无论人物的台词还是吟诵人所念的，都是不押韵的自由诗。

冰锋写满了几张纸，看了一遍，放在桌上，然后走出屋门。小院里的邻居都睡了，各家窗户黑洞洞的，偶尔看见玻璃上反射的月光，似乎里面影影绰绰亮着一盏小灯。杨树和葡萄架的影子被描绘在地上，一枝一叶都很清晰，就像是一大幅黑白版画。忽然有些许浮动，但却听不见风声。四下里安静极了，什么地方有一只油葫芦在轻声鸣叫。他忽然想起两句诗，赶紧回到屋里记下来，打算安排给某位吟诵人：

痛苦涌起如山脉

思想破碎如群岛

又在一旁注明，吟诵人的见识可以不受时代背景的限制。

第二天下班，芸芸还在医院门外等他。冰锋忍不住告诉她：我在构思一部诗剧，是写春秋时代伍子胥的。芸芸鼻子哼了一声，打断了他的话：咱们活在当下好不好？冰锋被噎住了，一股火气上来，话说得也很硬：我根本不知道怎么活在当下。芸芸抿着嘴，不再说话。冰锋想，她大概从来没听说过伍子胥吧。两个人默默地来到胡同口，经过一段大

街，到了平常分手的路口。芸芸低着头，轻轻嘟囔了一声：再见。走向自己要去的车站。冰锋站住了，望着她的背影。正好这时车来了。上车之际，芸芸回过头来，木然地看了看他。

冰锋回到家里，匆匆吃了晚饭，从顶棚的窟窿里取出笔记本，还有那些纸，打算继续细化、完善昨天的构思，但忽然想起芸芸的话，一下子就败兴了。再一看，拟就的提纲只是罗列史实，谈不上什么构思。他明白，自己将精力投注于写作诗剧，不过是另外一种“活在当下”，与将精力投注于考研究生没有什么差别，都是在回避真正重要也是他唯一应该干的那件事情而已。从他起念要以伍子胥为题材写点什么，无论是诗剧还是别的，就已经隐约感到了这一点，今天却被芸芸无意中给点破了。冰锋悻悻地把笔记本之类放回原处，手碰到了那个包着刀的纸包，还有那团绳子，这更令他感到沮丧：时至今日，还怎么复仇呢？一点门路都没有了。空有这颗心，又管什么用呢？

第二天早晨，冰锋在科里换白大褂时，发现兜里的口罩又换了一个新的，还有一张没有上下款的纸条：

昨天对不起。今天多给你做了一个菜，要吃完啊。

平时芸芸给冰锋带饭，菜都是一荤一素，三日之内绝无重复。今天是木樨肉、炒扁豆，还有两块红烧带鱼。冰锋心里一暖，觉得不应该那么生硬地处理这件事，尤其是对她那样说话。有个人将希望寄托在自己身上，的确是一种负担，但怎么说也是值得珍惜的。

中午芸芸来了，对着众人近乎盲目地招了招手，坐在小孙身边，低着头，避免目光与冰锋对视，安静地听着别人聊天。她本来话就不多，大家并未发觉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但在冰锋眼中，芸芸那样子非常落寞，也很委屈。他很想站起来，直接招呼她一起出去，但忍住了。他想，她大概也在忍着吧。

下班的时候，芸芸站在一楼门诊大厅中间，等着冰锋。过去她从来不这样。病人在身边来来去去，她像是海流中的一座孤岛。又穿了那条豆绿色的连衣裙，还有那双一字带的黑色平跟皮鞋。他们俩一起走出医院，还是走到汽车站，各自上车，但芸芸一路上和他挨得比平时近些，

如果不是医院的同事下班都走这条道，她也许会拉住他的手。不过他们俩都知道，彼此的关系远远超过了这个动作，所以并无所谓。她没有再跟他提研究生的事情，他也没有提写诗剧的事情，但他发现，这样一来，两个人也就没有太多可说的了。后来芸芸说起，民族文化宫有个妇女儿童生活用品展销会，哪天一起去逛逛吧。冰锋说，好的。其实现在就可以约定时间，但是谁也没有提出来，他们好像都不太着急。分手时芸芸说，星期天我去你那儿啊。

第四章

下个星期天，芸芸早就来了。他们又睡在一起了，在那张比她的折叠床宽一倍的床上，她还是很享受地躺在冰锋身边。吃完午饭，芸芸打算把小厨房彻底打扫一下，一盆盆地从院里的水龙头接水，又一盆盆地将脏水在那儿倒掉。冰锋陪着她，小厨房待不下，只好站在门外。

对门的刘老太太走过来问，劳驾，这个月的水费，还是一个人吧？说话时眼睛直往厨房里边瞟。芸芸正在擦煤气灶，背对着门口，穿着日本牛筋布三骨裤的瘦小屁股偶尔闪现一下。冰锋想，芸芸只是每周日来，一个月没有几天，这么问纯属没事找事，但还是说，算一个半人吧。刘老太太说，得了，您呐。回屋去了。

冰锋心里却很不是滋味。科里的人虽然早就知道他们好了，但本人既然没有挑明，大家也就装作不知道——芸芸的人缘很好，他们容得下她。她家里人不知道，他家里人也不知道。他们俩就这样游走于那个模模糊糊的“好了”的狭小区域，一切尚在未定之天。这层窗户纸却忽然被邻居莫名其妙地捅破了。冰锋有些不知所措。芸芸一定也感觉到了，只是没有表示出来而已。她收拾完厨房，去水龙头那儿洗手，冰锋看见对门的窗户上，浮现出刘老太太满是皱纹的脸。他说，咱们出去走走吧。

他们去了隆福寺，来到东四人民市场，门上挂着董必武题写的店名招牌。逛了前货场、西货场，又去东边的楼房，从一层逛到三层。什么也没买，但那些布料、衣服，还有日用品，芸芸一样样看得很仔细。从摆在一旁的哈哈镜前走过，她赶紧躲开，还说，我可不把自个儿照得那么丑。该吃晚饭了，先到白魁老号，芸芸还是嫌正经吃顿饭太贵，就在快到西口的雅乐餐厅，点了八两炒饼，一碗榨菜肉丝汤。两人兴致挺好，特地绕道益茂大院、广汇大院，到了街上。说是大院，其实比胡同还窄，曲里拐弯，路面不平，房子也很破旧，冰锋常来隆福寺，但从没走过这里。

冰锋想，也许该和芸芸领证结婚了，但不知道怎么提出才好。刚才走过紧邻长虹电影院的艺虹照相馆，橱窗里摆着一幅很大的彩色结婚

照：新郎穿一身黑色西服，打着红领带，胸前口袋插着三角形折法的红色手绢，手里捏一条白丝巾，微微倾身凑向新娘；新娘穿着拖地的婚纱，头上戴着缀了一圈蕾丝的头纱，手里捧着一束塑料花。他们站在一架楼梯布景的前面，只有五六级踏步是真的，剩下的是贴在墙上的照片。身边摆着一大盆万年青。背后墙上是一面窗户的布景，窗帘杆和透明蕾丝窗帘是真的，其余也是一张照片，窗外是纽约或巴黎街道的景色。冰锋暗自叹息，自己迄今为止所有的追求和抱负，或许就此断送了吧。

第二天下班，两个人还是结伴而行。芸芸说，咱们在外边吃点东西，晚上遛个弯吧。到了胡同口，路过一家门面很小的个体饭馆，她带头进去了。地方不大，一共三张桌子，没有别的客人。服务员站在柜台里面问，吃点什么？芸芸说，待会儿再点，先来壶茶。

冰锋想，昨天刘老太太的话她也听见了，照相馆橱窗里的照片她也看见了，大概要和自己谈结婚的事吧？芸芸却说，你听说了吗？麻醉科的护士小柳辞职了，嫁到深圳去了。她可真行，到了也不来个信，好像生怕谁要去找她。这是咱们医院第二个去深圳的人了。冰锋不知道她是什么意思，没有接茬儿。

芸芸停顿了一下，又说，不如咱们也到深圳去发展吧。冰锋说，深圳……那儿要咱们吗？我才是个住院医，虽然学校的牌子还算硬，但一直没考研究生，怕是不够份儿吧。他发觉自己讲的又是泄气话，而芸芸正表露出对他的新的期待，他这态度可能重蹈覆辙，就找补了一句：你突然说起这个，容我想一下，好吗？

芸芸说，你说在北京，咱们还有什么可牵挂的？冰锋说，牵挂倒不能说没有，我妈，她得了阿尔茨海默病——就是俗话说的老年痴呆，现在是我弟弟妹妹照顾，但我不能丢下不管，一走了之啊。说出这话，他自己都觉得是在找借口，虽然最近这些日子，他的确常去看望母亲。芸芸不说话了。冰锋说，再说回去，怎么也得等我升了主治医师吧。

芸芸喝了一口茶，说，我只是提出这个事，谁也不是说走就走。需要找关系，不光可靠，还得管用。深圳是个新天地，你要是非当大夫不可，那儿也有医院；要是不那么坚持，机会可能就更多了。冰锋说，那

倒不一定。对于这句模棱两可的话，芸芸显然有自己的理解，马上说，这就好办了。冰锋未作辩驳，说实话，他已经不像上学和刚毕业时那么热爱这个职业了，确实不是非当医生不可。

芸芸又说，不过要是能找到关系，我倒不用考虑那么多。我们家不指着我。我只是个护士，顶多干到护士长，也就到头了。也许深圳有机会，很想去闯一下。但眼下没有学历恐怕到哪儿都难。咱们一起去吧，你创业，我给你打下手。我也不是没有长项啊，当兵那会儿是在广东，我会说广东话。如果咱们去那边发展，尤其跟香港人打交道，方便多了。你要不要听我说几句？冰锋说，好啊。芸芸清了一下嗓子，一本正经地说，你搵边个？係唔係真既？你可唔可以话卑我知？她的脸上突然有了神采，简直像变了一个人。冰锋忍不住笑了：你还有这手儿，行。

两个人之间一下变得轻松了，也亲切了。芸芸回过身去喊，服务员，点菜！点了一盘肉烧茄子，六毛，一盘素炒黄瓜片，三毛五，还有两碗米饭，她抢着付了钱。冰锋看着她点菜时一副胸有成竹、指挥若定的样子，觉得自己刚才真是错会她了。芸芸绝对不是那种稀里马虎、将就凑合的人。自从他们俩好了，他就发现，她似乎并不愿意将自己的人生方向——或者说人生内容——就此固定下来。而他其实也不愿意这样，总想着这样一来，就真的什么都干不成了。

菜上来了，价钱便宜，口味也过得去，芸芸有些得意，连连给冰锋夹菜。就是筷子头尾不分地胡乱插在筷子笼里，桌面摸着油腻腻的，地上至少一天没扫了。吃饭的客人渐渐多了起来，几张桌子都坐满了，还有一拨三个人跟他们拼桌，都戴着柳条帽，工装上泛出汗碱，抽着劣质烟，屋里一时烟雾腾腾。芸芸已经吃完了，冰锋匆匆把碗里的剩饭扒进嘴里，说，咱们出去走走吧。

胡同里比他们下班时人少多了，茫茫夜色中，路边人家门口偶尔坐着几个纳凉的人，高一声低一声说着话，有的扇着蒲扇，有的端着茶壶。芸芸说，我是个粗人，没什么文化，但有时也能感觉到，时代变化得很快。这社会好像开始分层了，过去大家都混在一块，或者说，出身、条件差不多的都混在一块；现在你要努力的话，可能有机会升上去，不努力呢，就会掉下来，而且恐怕不止掉一层两层。冰锋不能不承

认她的眼光敏锐，说得也到位，但只是含糊地说，是啊。

他们来到后海，天已经全黑了，路灯黯淡，在外面纳凉的人大概都回家了。这里很像江南某个河边的村落，顶多是小镇，不是旅游点，而是那种寻常过日子的地方。芸芸见冰锋沉默不语，忍不住说，你在想什么呢？冰锋说，没想什么，你看，多好的景儿。

他其实是在回想着她今晚的建议，还有刚才那席话。芸芸曾经要他考研究生，现在似乎放弃了这想法；但又提出去深圳，相比之下动静更大，简直是要将他的整个人生改弦更张，而且连她自己也包括在内，或者说参与其中了。冰锋按理说压根儿不能考虑，但也许正因为这是个彻底解决的方案，他的立场似乎有些动摇——更准确地说，原来的立场仍然坚定，但在此之外增添了一个新的立场，或视点。他想，与芸芸携手远走高飞，离开一直纠缠他，压迫他，让他不得安宁的一切，开始一种不同既往的生活，其实倒也轻松了。和芸芸在一起有一段时间了，冰锋觉得她对自己来说，或许是一种新的可能性，是人生的一个转机。这也算顺应时代潮流吧。

但他立即把这个自己之外的自己给扼杀掉了。他们走过银锭桥，冰锋说，我一直没告诉你，我上一辈有些事，还没了呢。他心中突然涌现出要跟芸芸讲明一切、求得她的理解的愿望，一时强烈极了，不禁在桥上站住了。今晚两个人一直很融洽，芸芸以为他在开玩笑，就拉着他的手，要他继续往前走，说，上一辈的事管他干吗？还是忙咱们自己的后半辈子吧。啊，我得赶紧回家了。

冰锋不再说什么，芸芸也没有发觉。他们穿过烟袋斜街，在鼓楼大街各自乘车回家了。

冰锋到了家，看见窗台上放着一个又大又厚的信封，是平邮的，信封右下角龙飞凤舞地写着“杨明”二字。就着台灯撕开一看，是几本文学杂志，还附了一封信：

冰锋：

久不联系，也没有你的消息，不知近况如何，你的诗剧写得怎么样了？很遗憾我们的诗歌小组散掉了，非常怀念那段一起切磋诗艺的日

子。这里是几位诗友新近刊载的作品。我那篇是计划写的长文的一部分，终于发表了。估计会产生反响，也想听到你的意见。后续部分发表后，我再寄给你。

中国当代文学，包括诗歌在内，几年前即已“从头开始”。第一次浪潮主要是意识形态上的反拨，那些作品已经结束了使命，与此同时，自己的生命也结束了。第二次浪潮则需要作家创作出那种既直达人类灵魂的幽微之处，又直达历史与现实的幽微之处，真正拥有强大而持久的生命力的作品。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我们必须抓住。错过的话，可能就再也没有出头之日了。希望我的文章能对文学的第二次浪潮起到启示录的作用。祝

笔健！

杨明

“祝”字前面，原来有一句“对我来说，言不再轻，人不复微，在此一举”，被划掉了。冰锋把杂志都翻了翻，其中一本南方的市级刊物，末尾一页补白的位置，有署名“叶生”的《诗二首》：

—

泪水也是要积攒的啊

一滴滴收藏在眼睛里

虽然心中还有一片汪洋

二

你梦里没见到我

我见到你的梦

我见到你忘了你的梦

我忘了告诉你

我连我都忘了

冰锋还是第一次读到叶生的诗，觉得哀婉凄切，令人感伤。近来他偶尔也想起她。他曾在报上看到消息，中央美院陈列馆举办美国马里兰艺术学院版画展览，展出该学院版画系三十二名师生的五十幅作品，打算去看看，想起叶生也会感兴趣的，怕撞见了，就打消了念头。铁锋约他去工体观看首届柯达杯世界锦标赛，共有十六支十六岁以下的少年足球队参加，他想起叶生在看台上起身欢呼的模样，于是也回避了。有一次路过正义路，街头那座名为“求知”的石膏塑像，近来换成了汉白玉的了，他想起曾和她一起在这里开过玩笑。还有前两天，他在王府井书店买到一本小库尔特·冯尼格的《五号屠场 囚犯》，算是“黑色幽默”的重要作品，想起叶生已经毕业了，不知道对此是否还感兴趣。

冰锋躺在床上看另外几本杂志，差不多每本都有Apple的作品，末尾或附一篇鉴赏文章，或附两篇观点相反的争论文章，看来她在持续走红。杨明的文章题为“后朦胧诗时代（一）”，是半论辩半宣言的写法，一再举顾城的《一代人》为例，估计是根据叶生说过的那篇旧文章改写的吧。冰锋对文学已经失去了兴趣，想起过去拉帮结队地搞文学，更感到可笑。虽然他记得杨明讲过，搞文学就得抱团，共同打出旗帜，才有可能成事，就像海明威说的，一个人单枪匹马是什么也干不成的。他没有给杨明回信，也不知道这篇文章是否会接着写下去，一共要写多长。

到了星期天，芸芸又来了。她脱光衣服上了床，迷迷糊糊地说，昨天晚上没睡好，特别困。在冰锋身边躺下，很快就睡着了。冰锋也睡了个回笼觉。做了一个梦：叶生躺在他的身边，将一只手伸进他的被子，打着了手上的一只小小的打火机。他并不害怕，反而担心那火苗熄灭了。火光照耀下，他的脸离她的脸很近，近到只看见她的一只又大又黑的眼睛。她忽然害羞起来，低声说，别看我了。他用一本书立在两个枕头之间，但在书之外还是可以看见她。这个梦随即结束了。半睡半醒之间，冰锋感觉刚才的梦境特别美好，仿佛伸手可及，但又流逝在即。他安安静静闭着眼睛，希望流连于其中，不愿彻底醒来。

芸芸醒了，兴冲冲地对冰锋说，咱们来吧。就光着身子骑在他的身上，一上一下，劲头十足。冰锋觉得，她那样子很像骑在战马上的拿破仑——他在一本书上见过那个小个子戴着皮帽，穿着军装，挥舞着战刀的画像。一个念头忽然闪过：这个骑在自己身上的女人，为什么不是叶生呢？叶生的个头大，皮肤白，会是什么感觉呢？他也奇怪，怎么想得这么卑鄙下流，对两个女人来说都是如此。但他仍不乐意马上中止这种遐想。芸芸见他不太起劲儿，有点扫兴地从他身上爬下来，直接下了地，穿好衣服，去做早饭了。

冰锋继续躺在床上，看着芸芸在门口进进出出，头发都没梳，心想，她是不是自己情感空白的一个替代品呢？他一直不愿意承认这一点，但他记得，在与叶生断绝来往之后确实想过，找个女朋友，无论如何也要找个女朋友。他承认，那时真的感到了寂寞，感到了感情的空白，而这个空白需要补上。

冰锋觉得不大对得起芸芸。这时她已把早饭做好，摆在桌上。冰锋赶紧起床，和她东拉西扯起来。但在说话的间隙，还是不免在心里将她与叶生做着对比：这真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女人，一个活得那么简单，除了感情什么都无所用心；一个活得那么精细，将人生规划得如此周密，甚至感情都被置于这一规划之下。他强迫自己停止这种无谓的比较，但心情并不随之轻松。

芸芸走后，冰锋再次站在自己之外的某个立场想到，其实当初与叶生来往，未必不是一个转机，如果和芸芸好了对他来说是个转机的话。假如能将叶生从她的背景，从她的家庭关系——具体说来，就是与祝部长的关系中剥离出来，那么对冰锋来说，未必不意味着一种崭新的，与过去毫不相干的生活，就像那天芸芸提出要去深圳，他一度想到的那样。但就像那天他随即做出的更正一样，不，比那天态度还要坚决，彻底——他只能固守自己的立场，别的都做不到，他要完成替父亲复仇的大业，必须留下来，哪儿也不去，包括深圳在内。他在心里彻底拒绝了芸芸的提议。至于复仇之后怎么办，只能到时候再说了。

现在冰锋可以——两三个月来第一次——正视与叶生断绝来往这件事了：离开她不是为了不复仇，而是为了复仇。复仇之举因此变得纯粹

了，简单了。这样他可以问心无愧地执行自己的计划，因为已经与她没有关系，不构成对她的伤害了。然而他也知道，这样的想法未免空洞无力：自从小不再与叶生联系，根本就接触不到祝部长了；迄今为止，他并不承认自己放弃了复仇计划，但实际上已经放弃了。

冰锋翻出自己关于伍子胥的笔记，重读一遍。不再从写作的角度去考虑，只是想藉此激励自己。他想起因为公子光从中作梗，吴王僚没有接受伍子胥讨伐楚国的建议。伍子胥明白公子光自有野心，要等他的事办完了，才有机会办自己的事，于是把刺客专诸推荐给他，自己和白公胜一起到乡下种地。直到专诸刺杀了吴王僚，公子光当了吴王，是为阖闾，伍子胥才被召回重用，其间竟有六七年之久。冰锋觉得，自己现在的情况与此多少有些相似，虽然并不知道究竟在等待什么。

第二天下午，冰锋正在上班，忽然接到小妹的电话，语气急切而慌乱：出事了，妈妈摔倒了，后脑勺受了伤。我出去买东西，回来看见她躺在地上，昏过去了。怎么办啊？你快回来吧！冰锋说，我这就回去，你别着急。小妹在电话那边哭了。冰锋说，我尽快赶到，你别等我，赶紧想法送她去医院，最好是宣武医院。叫医院的急救车，或者给红十字急救站打电话。

冰锋打电话时，杜大夫和小孙都在休息室，很关切地看着他。冰锋对杜大夫说，替我跟主任请个假，我那病人，左下六上次做的失活，该塑化还是干尸，你接着弄吧。说着就脱下白大褂。小孙说，这病是得送宣武，那边有熟人吗？冰锋说，没有。小孙说，你等一下。拿起电话，拨了本院的一个号码：小丁，跟你说……冰锋顾不上等她打完电话，就出了门。临离开诊室前，看见杜大夫已经坐到自己的位子上。

冰锋在一楼楼梯口遇见了正要上楼的芸芸。她说，小孙都跟我说了，我在宣武急诊室有个熟人，是去年一起参加竞赛的。我请个假，直接去那儿等你们。冰锋说，好的。谢谢你。丢下她，奔向门口。

出了医院大门，旁边的出租汽车站既没有车，也没有人，门上贴着一张写着“服务时间早8：30—下午3：30，有事请打电话×××××总调度室”的纸条。冰锋去传达室借用电话，打了过去，一个男人很不客气说，车都派出去了，什么时候有车回来不知道。传达室值班的老于和

冰锋认识，说，我帮你找一辆吧。打了个电话，然后说，一会儿就到，稍候。

冰锋道了谢，在屋里坐不住，来到医院门口，焦急地望着胡同的远处。他从来没有叫过出租车，现在为此无端耽误在这里，也不知道该不该叫，但乘公交车回家肯定太迟了。只盼望着母亲能够挺住。其实这些日子他下班后，隔三岔五就去看她，比过去勤得多，好像已经有所预感。

母亲的阿尔茨海默病一度进展很快，近来却有稳定下来的迹象。大前天晚上冰锋最后一次见到她，问，还记得我是谁吗？母亲腼腆地笑了笑。冰锋追问，我是谁呀？母亲显得有些不高兴了，嗔怪地说，我怎么不记得呢，你们当我是傻子呀。冰锋说，那快说啊。当时弟弟妹妹都在身边，母亲用指头依次指着冰锋、铁锋和小妹说，你，你，你，对吧？

足足等了半小时，才看见一辆红色的波罗乃兹来了，停在医院门口。冰锋迎上去，老于也出来了，在他身后喊，就是这辆，放心，打表，六毛一公里。车子看着挺旧。冰锋上了车。没开多远就堵车了，他着急地催促司机。司机说，其实你还不如到大马路上招手拦车呢，那还快点。一路上冰锋只惦记着，快点！快点！母亲现况怎样，小妹独自一人如何应付，各种麻烦，还有后果，全都顾不上想。

终于到了家。房门锁着，上面贴了张纸条，是小妹的笔迹，写得歪歪斜斜，几乎难以辨认：

我们去宣武了。铁锋直接去。

冰锋突然感到特别失落，尽管小妹是按照他的吩咐做的。对面的门开了，一个须发皆白、有些驼背的老头出现在门口，好像正等着他来，一口气说了一大堆话：她们走了，往哪儿打电话也找不着救护车，等不了啦，人快不成了，还是麻烦院里的老胡蹬平板车送的，走了有一会儿了，你赶紧追过去吧。

冰锋只点点头，退出楼门。院子里静悄悄的，几棵槐树上的蝉在一齐鸣叫，简直声嘶力竭，令人心烦意乱。母亲窗前的大片玉簪还在开

放。邻居们大概都在午睡，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可就在这个时候，有个人即将死去，而她的儿子阴差阳错地被抛到这一进程之外，完全无计可施，仿佛是个局外人。冰锋感觉像是被这个家遗弃了。他清楚地预感到，自己将错过一切机会，再也见不到母亲了。

他跑到街上，见着车过来就挥手，也不管是不是出租车。不久来了一辆蓝色的拉达，也很旧。冰锋上了车，随手带上车门，司机并不急于发动，回过头来说，这车不打表啊。冰锋看见，中控台上方显然是新安装的计价器并无显示，旁边倒是贴了张写有收费标准和办法的说明书。他没说话。司机说，确实规定七月一号以后必须用这个，可它坏了。报了个钱数，正好是刚才冰锋乘车价钱的一倍，然后说，不成，您换一辆？冰锋说，成，走吧。

冰锋的心里，刚才那个预感越来越强烈，而且具体；就发生在这辆出租车载他去的地方，而他离那里越来越近。本来以为阿尔茨海默病患者一般都会活很长时间，母亲却突然发生了意外。她这唯一的知情者，尽管已经忘记了一切。对于冰锋来说，母亲犹如一片旧战场。她虽然丧失了记忆，但她身上系着别人的记忆。她以她的存在证实着父亲的曾经存在，证实着父亲的悲惨遭遇乃至死亡的存在。祝部长未必知道母亲的存在，但如果得知母亲即将不存在了，他会更坚决也更容易地推卸责任，甚至根本否定父亲的存在。

冰锋回想着自己与母亲的关系，忽然感到特别后悔，后悔到急于对什么人说出来，哪怕是前面这位刚敲了他竹杠的司机，但他还是克制住了。他望着那个司机的后脑勺，已经秃顶了，直到接近发际才有一圈可有可无的头发。冰锋想，他与母亲之间长期以来有些隔膜，并没有多关心她，照顾她的事情基本上交给了弟弟妹妹，除了最近一段时间，甚至不常去看望她。其实母亲才是父亲的遗物，照顾她，爱护她，才是对于父亲一生缺憾的补偿，其意义并不亚于为他复仇；尽管父亲生前与母亲的关系不算融洽，但她毕竟是他的人，毕竟没有离开他，抛弃他。可是现在想到这个已经晚了。

在离宣武医院大门不远的长椿街上堵车了，冰锋等不及，匆匆付了钱，跳下车，跑向医院。心里重又急切起来，一路上什么都顾不上细

想，只是不断念叨着：不要啊。不要啊。他直奔急诊室，走廊里到处搭着病床，病人在呻吟，家属举着输液瓶，或者忙些别的什么。他看见小妹、铁锋，还有芸芸，都在门口站着，显然是在等待他的到来，要将噩耗报告给他。

远远看见他，小妹大哭起来。冰锋知道，根本没有什么意外惊喜，他来晚了。小妹和铁锋只顾哭，芸芸说，对不起，没帮上忙。这时铁锋说话了，断断续续，语无伦次，冰锋大概明白了他的意思：非常感谢这位护士，她帮了大忙——母亲在送来医院的途中已经去世，这里不愿接收，是她托了关系才勉强同意的，现在遗体已经送进太平间了。医生在“死亡原因”一栏填的是“急性脑卒中”。

芸芸问，你要不要去看看？冰锋摇摇头。他想的是，母亲死了，他也就无所牵挂，不会连累什么人了。母亲死了，可能仅仅是为了使他没有后顾之忧。母亲死了。现在只剩下自己和祝部长了，假如有一天祝部长也死了，那么就只有他一个人继续活在过去的年代里了。所以不能再迟疑，再拖延，再虚度时日了。不然母亲就白白告诉他这一切了。然而她生前真的已经将什么都遗忘了吗？

第五章

母亲丧事办完后的星期天下午，冰锋随手翻着新的一期《读书》，芸芸坐在床头织毛衣，一只袖子刚刚起手，身边的毛线团被扯得转来转去。床上换了新床单。这时窗户上露出一个戴着运动帽的脑袋，铁锋来了。芸芸和他只在宣武医院见过一次，以后她就没再露面。铁锋忽然在这儿遇见她，未免稍感意外，但马上热情地打了个招呼。

芸芸态度大方，边起身给他沏茶，边说，暖壶里的水是新烧开的。俨然以家庭主妇自居，不像偶尔来做客的样子。铁锋带来两斤大久保桃，顺手递给了她。芸芸满意地笑着说，在这儿吃晚饭吧，我去买菜。她现在不急着回家了，说是《四世同堂》已经播完，接下来没有什么可看的电视剧了。

铁锋透过窗户望着芸芸远去的背影，直到消失在门洞了，才回过头来。冰锋想，他别是要打听什么吧，自己与芸芸的关系，好像一下子很难跟别人，尤其是家里人说清楚。铁锋却根本没提这件事，而是感慨道，咱妈没啦。回过头来想，她老人家挺替儿女着想的，没有拖累咱们太久。我谈不上是孝子，但也算尽心尽力了。冰锋说，多亏你和小妹照顾啊。

铁锋接着说，现在我得替自己考虑考虑了。我来就是想跟你说说这事。前些日子打算当回倒爷，五十吨计划内钢材，一倒手，交完工商税，能赚两万多块，另外有个倒乳胶手套的路子，要不就在动物园那儿支个服装摊，东莞、江门有货源，但都需要本钱，一下子凑不上。又有朋友商量合伙投资日本哈哈快餐车，提供中式热快餐，也卡在这个环节上了。左思右想，不如现实点，去深圳试试吧。现在想去那儿的人不少，早去的可能机会更大一些。冰锋看着弟弟，不置可否地笑了笑。真有意思，他也提到深圳，看来那的确是个人人向往的地方啊。

铁锋说，咱哥儿俩一块儿走，怎么样？互相有个帮衬。冰锋摇摇头说，不。说得一点商量的余地都没有。铁锋问，为什么呢？总得给个理由吧？冰锋犹豫了一下，决定实话实说：爸爸的事还没了呢。铁锋说，

怎么没了呢？不是给他平反了吗？工资也补发了，咱家的房子，咱妈的退休待遇，小妹的工作，都给解决了啊。

冰锋说，这就算了了吗？铁锋说，那怎么才算了呢？说实话，我挺满意的了。我一直念咱爸的好，虽然对他也就影影绰绰记着一点，他当初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不很清楚，但说起来我也用不着很清楚。冰锋说，他的仇还没报呢。铁锋略显吃惊地瞪大眼睛说，报仇？没听谁说起这个呀。你找着这个人了？冰锋没有说话。

父亲的事情，只能讲到这儿为止。冰锋仍然不想与任何人具体分享父亲的遭遇，包括弟弟在内。他记起那次给祝部长写匿名信，曾经打算让铁锋当见证人，结果没有用上；但即使用得上，大概也不是那块料吧。弟弟谈不上有什么信念，又不肯脚踏实地，人当然不坏，却未必能有多大出息。铁锋抱怨说，你倒是不着急啊。我可怎么办呢？现在厂子就发那么点工资，真是混不下去了。

芸芸回来了，一个人在小厨房里做饭。铁锋赶忙站起来，把吃饭用的小圆桌收拾干净。她得空进来打声招呼，问，哥儿俩聊什么呢？铁锋似乎急于找个人说说心里话，也顾不上彼此只有一面之缘了：我跟我哥说，在北京活得太没意思，想挪动挪动了。我想去深圳。当然不是胡闯乱撞，得挖门子，找路子。讲到这儿，他把脸转向冰锋：对了，上回你领我见的祝大川，祝总经理，他怎么样？

冰锋摆摆手说，我跟这家人已经不来往了，也不想再有联系了。铁锋说，别介啊，好歹也是个关系，咱们上哪儿一下就认识个总经理呢？冰锋斩钉截铁地说，我不会去找他的，我希望你也别去。我说真的，听见没有？铁锋不吱声了。

芸芸很快就把饭菜做好了，还是家常便饭，比平时添了一个菜，还有两瓶啤酒。只有一把椅子，一个凳子，芸芸坐在床边。三个人碰了碰杯。芸芸问，你们刚才说的什么总经理呀？在深圳？铁锋说，哪儿啊，人在北京，公司开在深圳，大着呢，正在招兵买马。看见冰锋沉下脸来，赶紧说，得，你不让我找他，就算了。

芸芸又问铁锋在哪儿上班，铁锋漫不经心地回答着。这一顿饭，他

的兴致始终不高。吃完了，芸芸涮了碗筷，要把桃子洗出来。铁锋说，别忙了，我该走了。芸芸说，我也回家了，我住甘家口，你去哪儿——啊，这么近？正好同路。两个人一起走了。

下个星期天，芸芸躺在冰锋身边，还像习惯的那样枕着自己的一只胳膊，仰望顶棚，忽然说，你认识一位祝总经理吧？冰锋一愣，想起她指的是祝大川，就说，不熟，而且已经不来往了。忽然觉得不对劲儿，坐起身来问，你怎么知道这个人？芸芸照样那么躺着，慢条斯理地说，我前天下夜班……跟铁锋一起去他们家了。

冰锋一时气愤不已；芸芸没看着他，并未发觉。她接着说，蔡总也在，我看她才是公司的大拿呢。再说她爸爸还在位，有权有势，而且正管这一块。冰锋说，你还见到他们家什么人了？芸芸说，见着祝部长了，祝总的爸爸。冰锋问，他身体怎么样？芸芸说，不怎么样吧，病病歪歪的，就打了个招呼，没说什么。停了一下，又补充道，祝总、蔡总都说，老人家身体不好，但事业为重，而且机不可失，他们近期要回深圳拓展业务，只能拜托家里人照顾了。

冰锋稍稍松了口气。自己关心的问题已经有了答案，但内心深处好像仍然被什么所驱动，继续问，还见着谁了？芸芸说，嗯……还有祝总和蔡总的儿子。那孩子长得真漂亮，还聪明，人家可真会生啊，将来一定是个人物。冰锋不再作声，从床脚那边下了地，转过身来严肃地说，那种人家，最好不要再去打扰。看样子他们没有见到叶生。他既庆幸避免了麻烦，假如铁锋说起芸芸与自己的关系，对她肯定是个巨大的打击；又稍感失落，不知道她现在怎么样呢？

芸芸独自躺在床上，伸开双臂，叉开双腿，半条胳膊和一只脚搭到床帮外面。过了会儿，她说，你怎么看着不大高兴啊？冰锋说，你们没提我吧？以后见面千万别提我。当然我希望，不要再跟这家人见面了。不过他也知道，铁锋和芸芸肯定还会去找祝大川夫妇。芸芸说，我们没提，是祝总主动提的，看起来他还是对你有兴趣啊。你有学历，还是名牌大学。他问，你有什么打算？

冰锋穿好衣服，走开了。芸芸也起来了，整理着床铺，只穿着胸罩和裤衩，都是乳白色的，更显得她身躯乌黑。她的动作比平时粗鲁，显

然也不高兴了。终于忍不住说，你明明有门路，干吗不告诉我呢？冰锋断然地回答，第一，这根本不是门路；第二，就算是门路，我也不会用的。

芸芸不再吭声，也穿上衣服。她今天穿了条当下流行的黑色健美裤，正把裤脚的襻儿套在脚上那双浅棕色中跟皮鞋的底上。冰锋用眼角的余光看着她，觉得那么小的个子，这么打扮并不好看；但他却不想跟她说了，因为好像无所谓——他只是对自己的这一反应，稍稍有些诧异。

芸芸开始准备午饭。冰锋不愿和她这么生分下去，就跟到外面，站在厨房门口。芸芸打算做糊塌子，但带来的西葫芦挺老，她用一个小刮子去皮，语气亲切地说，你还是考虑一下吧，机会难得啊。咱们一块去，有什么不好呢？冰锋心里忽然厌恶起来：现在她这么动员他，显然是为自己着想；这个女人已经精明到根本不顾及别人想法的地步了，但这还能算是精明吗？就冲这个，我也不去。——彼此的隔阂竟然这么大了，仿佛大地中间横亘着一道巨大的冰缝，而他们各自站在一边。他语气坚决、不容商量地说，你去吧，我不去。

芸芸仿佛没听见他的话，继续说，祝总、蔡总都很看重你。去深圳的事真的可以找他们，公司正好开展这方面的业务，需要咱们这种懂医的人，尤其你是科班出身，上来就能管一摊呢。起步这么高，太难得了。冰锋说，我不去，尤其不会通过他们去。芸芸说，那你就是对咱们的事不上心。冰锋不再开腔，觉得继续说下去势必大吵一番，似乎没有必要。

但是芸芸却不愿意停下话头，边用擦子把西葫芦擦成细丝，放进一个大碗，边说，你为什么不多想想咱们的未来呢？冰锋说，一般来说，我对未来不感兴趣。他能清楚地察觉到，自己是故意这样说话。芸芸停下手来，看着他说，那我干吗跟你这儿耗着呢？

冰锋放任自己继续故意说下去：没有过去就没有现在，没有现在就没有未来。芸芸正要给碗里的西葫芦丝加盐，突然来了气，把盐瓶子重重地撂在桌上，说，我不跟你瞎扯了。哼，还“一般来说”！好的，就算我白搭工夫了。她手都没洗，回到屋里拿起自己的挎包，腾腾腾地走

了。

第二天来到科里，冰锋多了个心眼，提前打开高温柜看看，果然不见那两个他一直在用着的饭盒，知道芸芸不再给他带午饭了。中午，他到食堂去吃饭。回来已经该上班了，好像她也没有来过。

但冰锋还是有些担心，下午趁休息室没人的工夫，打电话问铁锋：你带着芸芸去祝家了，是吗？铁锋大概本来打算瞒着他的，略显尴尬地回答，是啊，确实一起去拜访过一次。就待了一会儿，人家也挺忙的。想起上回祝总特意说过欢迎我再去，才去的。

冰锋担心的是他们早晚会遇到叶生，那就麻烦了。他说，以后还是别再去他们家了。我是你哥，说话你也不听啊。铁锋说，我这不是想法找条门路吗？都是丁护士着急，一个劲儿地催我。蔡总也说，祝部长身体不好，最好尽量少打扰他。公司在北京饭店有办事处，她约我下次在那儿见面。

护士长出现在休息室门口，示意冰锋赶紧回去看病人。等她走了，他继续说，我和芸芸最近……意见不大一致。我们的事一直没有定，现在更难说了。你见着祝大川、蔡尚芳或者公司别的人，千万别提我，也别提我跟芸芸的关系。假如人家对你感兴趣，那是因为你自己有本事，就像你那回说的，觉得你是人才，而不是因为别的什么关系。他们对芸芸，最好也这样。现在人人都吵吵着要下海，是那么容易的事吗？得想清楚自己到底哪门本事过硬，人家到底有什么用得着你的地方，不然将来对自己，对公司，都是麻烦。铁锋客气地说，明白了。

冰锋下班路过外科诊室，往里面看了一眼，没有见到芸芸。走出医院大门，她也沒在那里等他。从这天起，他们俩不再一起走了。

下个星期天，冰锋很早就出门了，回到曾经是母亲的，现在只剩下弟弟妹妹的家。前几天下过一场大雨，窗户前面那片玉簪，叶子边缘有些枯干，白色的花瓣也已锈黄，不那么香了。家里还是老样子，只是母亲房间的墙上，挂着她的一幅遗像。她正和蔼地笑着，仿佛是在人间之外的什么地方，饶有兴致地注视着继续活下去的儿女们。

铁锋正在看电视，播放的是第十三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的专题报道。他说，我去见了蔡总，在北京饭店，公司的办事处。冰锋不感兴趣，没接话茬儿。铁锋自顾自地说，嗨，差点出事。也赖我，拿了两条烟去，一条希尔顿，一条骆驼，是托人买的内部烟。没承想蔡总不乐意了。她说，咱们要做这么大的事业，怎么能来这一套呢？而且你整个给弄反了，你进公司，不是你求公司，是公司求你，明白了吗？她一绷脸可真威严。这算是我进公司上的第一堂课吧。

冰锋说，那么你去深圳，已经定下来了？铁锋说，可以这么说吧。那天他们看我一身的汗，还让我在卫生间洗了个澡呢。冰锋本来想问芸芸是不是跟他一起去的，工作的事是不是也定下来了，但却没有言声。

再下一个星期天，芸芸忽然来了，比平时到得晚些，冰锋已经起来了，也就没有上床的事了。她抱歉地说，上次没做成糊塌子，你没吃着，我又买了一个西葫芦，特嫩，连皮都不用去。就到厨房忙乎起来。但是一有空，就回到屋里，和冰锋聊起深圳来。告诉他，那里气候怎样，人们的生活习惯如何，还有关内、关外之类的。语气变得平和多了，仿佛他们俩根本不曾为此闹翻过。芸芸说着说着，突然冒出一句：我跟你说，铁锋——

冰锋正弯腰收拾一堆打算卖废品的旧杂志，她站在他背后说话，马上顿住了；他觉得自己什么反应都没有，幸亏背对着她，用不着做出什么反应，也不必看她当下的窘态。芸芸对于自己的口误似乎无从应对，来到他跟前，隔了好一会儿——对两个人来说真是太漫长了，其间好像听见顶棚上有一只耗子脚步轻轻地跑过——才困窘地说，我的意思是，你听我说……冰锋表情淡漠地看着她说，明白。然而芸芸始终走不出自己造成的阴影，再也打不起精神来了。最后甚至说到，咱们姑且撇开你我之间的关系。冰锋还是不动声色地说，好的。

又隔了好一会儿，芸芸开口了，仿佛觉得一切都得从头说起：不管别人，我自己确实想走，离开北京，现在就是要去深圳，闯一下。我跟你说过了，我还年轻，还有机会，现在又难得有这个关系。时代变化很快，我们不能落伍。你也是这样，所以我觉得，应该再认真考虑一下。原谅我最近态度不太好，但我是很认真的。你再考虑一下，怎么样？冰

锋敷衍地说，好的。我这里……他想了想，还是把心里话说出来了，态度也认真起来：一切要等我办完一件大事再说。但随即想到，办完了事，我还能脱得了身么？

芸芸没再答腔，去厨房接着做饭。中午吃了她做的糊塌子，手艺的确很高，一滴水都没放，完全是用加盐杀出的汁跟鸡蛋和的面，出锅后闻着很香，也很好吃。吃饭时她随便聊些无关紧要的事，冰锋附和着，但两个人的话并不多。她收拾好碗筷，说还要去个地方，就走了。

第二天冰锋上夜班，中午芸芸没有给他带饭。下班回家，发现昨天早晨走时凌乱的书桌，被收拾得利利落落，上面放着一张字条：

钥匙我放回老地方了。

四下看看，芸芸的东西都不见了，一样也没有留下，包括那件一直没有织完的毛衣，那瓶带来用的珍珠霜，还有她的毛巾、牙刷。牙刷甚至没有留在门外放垃圾的土筐里。还记得芸芸那次来这里过夜，第二天早晨说，咱们俩共用一把牙刷吧。冰锋说，我可是口腔科大夫啊。她说，噢，我忘了这茬儿了。出去买了两把，一把粉把的，一把蓝把的，将他的也给换了。以后她只是星期天白天待在这里，但还是愿意在漱口杯里摆两把牙刷，偶尔用一下。现在只剩下冰锋那把蓝把的了。芸芸真像一个过客，走过他的生命，什么都没有留下。

冰锋来到屋外，把窗台上的两个花盆分开，果然看见了那把钥匙。他任由它仍旧放在那里。万一她改变主意回来了，发现钥匙不在，该说他太绝情了。冰锋想，大概是铁锋将他所说与芸芸的关系的话告诉了她，而芸芸也许理解为他特意传话过来，不免受到伤害，二人的关系因此更趋恶化。他多少感到过意不去。又想起前天芸芸那次口误，也不知道她与铁锋之间，到底是怎么回事。或许自己的话也误导铁锋了？

冰锋又想，他对铁锋说的自己与芸芸的关系的话，竟然是因为叶生——一个早已成为虚幻的影子似的女人。无论如何，他与芸芸的关系要比与叶生的深得多。自己好像有点不知轻重，甚至本末倒置。但事已至此，似乎又无可挽回。想到几个月里与芸芸的交往，不禁一声叹息。

冰锋打算到街上随便转转。院里的葡萄架，沉甸甸地垂下一串串已经变紫、上面淡淡有层白霜的果实，今年收成不错。刘老太太坐在架下的阴凉地里，身边乱七八糟堆着好些条牛仔裤，还有一堆金属商标，正拿着一把钳子，用小铆钉将商标装在裤子的后兜上，装好的放在一旁。冰锋走过，她正好装完一条，自嘲地说，得，成了香港的啦。冰锋平常很少跟她搭话，今天却站住了脚，拿起一个镀铜的铁片看看，模样倒是红香蕉苹果，但制作特别粗糙，又翻翻那摞裤子，说，您这不成啊，布料，做工，扣子，拉链，没一样是真的。刘老太太说，架不住便宜啊，反正不是我买，也不是我卖。冰锋笑笑，走出院门。

第六章

第二天上午，冰锋一连看了几个病人后，赶上厕所的工夫，下了趟楼。来到外科，平常芸芸总在分诊台那儿忙乎，今天却没有见到她。科里的一个女护士说，小丁她请假了，你不知道么？冰锋支吾着，离开了。过了一天，又过了一天，她都不在。

到了星期六中午，冰锋刚从食堂回来，休息室的电话铃响了。听筒里，芸芸压低声音说，是我。我想跟你谈谈，就不去你家了，你下班到胡同东口，我在那儿等你。冰锋觉得有些诡秘，以前他们俩一起下班，都是走到西口去乘车的。

芸芸站在一棵柳树底下等他。她个子矮，丝丝柳枝虽然垂得很低，还是够不着她的头。上来就说，咱们今天晚上说会儿话，不吃饭啊。冰锋说，好吧。他跟着她沿着德胜门内大街往北走，路边一棵接一棵都是柳树。走到德胜桥头，左拐，沿着一道河渠，来到西海南沿。半湖的荷叶，大多锈了边，伸出几枝莲蓬，已枯萎成褐色，莲子都干瘪了，露出一个个小孔，看着有如幽灵一般。不少人在湖边乘凉，有坐在马扎上的，也有很隆重地搬来凳子和小方桌的，桌上摆着茶壶茶碗。身边的树上，挂着几个鸟笼子。左手边一长溜房子，比后海边上的更显破旧。

一路上两个人都没有说话。到了湖边，芸芸忽然站住了脚，声音很低，语气却很坚决地说，我辞职了。冰锋吃了一惊。芸芸说，本来打算把关系在医院留一段的，但人事处不同意，我干脆辞职了。她还是一贯的挺腰直背的姿势，穿了一身偏开口西装套裙，上衣是白色的，裙子是深灰色的。脚上是一双黑色的坡跟皮鞋，比平常鞋跟略高一点。冰锋从来没见过芸芸这般打扮，衣服料子不算太好，但也令她焕然一新。他想，这大概是她的深圳形象的彩排吧。

芸芸说，过几天我就去深圳，是蔡总亲自安排的。说实话，条件并不如我预期的，但我虽然也算有那么点医学背景，毕竟只是个护士，一切只能从头干起。但我肯定不回来了。我们去到那儿，人生地不熟，一开始应该很忙，也很苦。得学业务，还得学英文，我还想读个电大，怎

么也得弄份学历。虽然有祝总、蔡总，但不能指望人家总照顾你，还得尽快让人看到自己的能力。

冰锋听她讲下去，不知道如何插嘴。只是当她讲到“我们”这个词，难免稍稍敏感，但并无多大反应。芸芸就这么把铁饭碗丢掉了，还是令他感到意外。他本以为她会走常规的路子——先开个病假条，去深圳看看情况，然后再做决定；这对在医院里待了这么久，人缘也不错的她来说，应该是很容易的。芸芸处事竟然如此果断，决绝，说得上破釜沉舟；相比之下，自己反而一再顾虑，苟且，到现在还一无所成。

芸芸说，你可能会说，我怎么不给自己留条退路呢？一个人如果老是想退路，进路就不肯走了。何况那也未必真的是条退路，说实话，在北京的日子我过够了。讲到这儿，她大约怕冰锋多心，以为连他也包括在内，赶紧说，对不起。冰锋还沉浸在自己刚才的感慨里，未作反应。

芸芸说，也许你对我有误会，其实事情并不是你想象的那样。冰锋暗想，我想象过什么吗？她又说，我这个人对待感情是很认真的。冰锋回想起和芸芸在一起走过的这段路，从一方面说，只是在逃避，消磨，沉沦；从另一方面说，又不无可以怀念之处。这大概就是自己的全部想象吧。

不知从什么地方飘来一阵金银花的香味。芸芸说，我们只是一起去深圳，别的没有什么。在公司也不是同一个部门，好像上班都不在一个地方，平时未必见得着面。冰锋想，假如芸芸真的找了铁锋，其实倒也不错。铁锋找了她，同样如此。芸芸虽然不能说野心勃勃，至少不甘平凡，而且精明强干，稳扎稳打，能够成为他的好帮手。铁锋呢，或许多少也能帮助她一些。

芸芸说，当然闲聊时我也说起，这个时代，人要站高些，眼光放远些，不要只图眼前一点小利，形势变化很快，现在觉得不得了，可能过些时候就什么都不是了。关键还在自己有本领，有志向，然后创造条件，抓住机会。我说到你——你倒真的是不图小利，人很稳重可靠，算是富贵不能淫吧。不过你已经给自己定型了，别人说什么都不听进去。你的眼光也够远，就是跟大家看的好像不是一个方向。

冰锋苦笑了一下。芸芸说，说实话，我也不知道深圳到底是个什么地方，能有多大发展机会。所以现在什么还都谈不上，真的，我们只是同行而已，你不要误会。冰锋想，等过了一段时间，假如芸芸和铁锋在一起仍然受穷，看不到发财的可能，他不离开她，她也得离开他吧？但假如他们真发了财，恐怕也很难说，无论是他，还是她。他又想，要是芸芸发了大财，花自己和别人的钱的时候，会不会变得大方一些，至少不再显得那么紧张了呢？

芸芸说，以后的事情真的很难说。把话扯得远一点，祝总经理，蔡副总经理，他们如今是我的老板，但未必一辈子都是吧？我现在当然要在公司好好干了，但五年、十年、二十年之后怎么样，谁能知道。这也谈不上是什么雄心壮志，既然丢掉了铁饭碗，就不能再按那套思路想事情了，对不对？她说这样的话，让冰锋觉得已经距离自己非常遥远，遥远到他好像说什么都不对，或者多余，那就什么也不说好了。

芸芸不再继续讲下去了。天已经黑下来了。有个蚊阵移到离他们头顶不远的地方，芸芸不断挥手驱赶，嗡嗡声还是不断。她索性走开了，冰锋跟在她身旁。她说，但我还是盼望你能来深圳发展，而且咱们在一个办公室，当然你是我的领导。我等着你，好么？再说一遍，你这个人有毅力，有干劲，不服输，可惜就是在我看来，方向不大对。冰锋想，不对就不对吧。他还注意到，她巧妙地用“咱们”和“我们”，概括了两种不同的组合。

他们沿着板桥头条，走到了新街口。冰锋说，真的什么也不吃了吗？芸芸说，不了，我得回家。我还没跟我爸妈说这事呢。她拥抱了他一下，轻轻的，匆匆的，多少有点凑合事似的。但他看见她的眼睛里泛着泪光。芸芸说，咱们在一起的这段日子，怎么说呢，我不会形容，反正我是忘不了的。我要是不认识你……也没有这个机会。以后得靠自己了。

冰锋心里一直纠缠于是否应该跟她道一声对不起。她爱过他，为他付出过一切，而他让她失望了。但忽然在路边商店的灯光下，看见她不易察觉地做了个类似摩拳擦掌的动作。那是一个宣示自己将告别困顿、贫乏的生活，马上就要大有作为的动作。冰锋想，还是那句话，人各有

志。于是把对与芸芸分手，对他们之间曾经有过一段未免欠考虑的关系的自责都放下了。

然后他们各自上了车。和以前一样，是在马路两边，相反的方向。但这显然是最后一次了。

星期天早上，冰锋醒了，无事可干，独自去街上闲逛。天气已经凉快多了。走到北新桥，看见一个公用电话亭，就到治安岗亭换来零钱，摘下话筒，扔进五分硬币，听见“嘟——”的一声长音，通了。是打到弟弟妹妹家楼上的一户人家的，麻烦主人去叫一趟铁锋。那回母亲出事，小妹就是在这儿给冰锋打的电话。

铁锋来接电话，比冰锋预料的快得多。说话慌里慌张：大哥，找我？冰锋说，你怎么样，快动身了吧？今天能见个面吗？铁锋说，好的。这么着，我请你看电影吧。你等等。麻烦您，借报纸看一下……有了，《第一滴血》，东单儿童影院，六点开演，行吗？要不要一起吃个晚饭啊？冰锋说，不了，各自吃完了饭去吧。

冰锋下午出了门，乘106路电车，提前一站在米市大街下车，先去上海小吃店吃了两个生煎馒头和一碗阳春面，然后走到东单。他穿过东单菜市场，走过东单邮局、青艺剧场，看见铁锋在儿童电影院门前的空场上站着，手里捏着电影票，头顶上是一排巨大的电影海报。他穿了条灰不灰、黑不黑的多兜帆布太空裤。冰锋想，果然是要去深圳，也时髦起来了。

铁锋举手指了一下：是这片子。海报上一个肌肉发达的男人举着一挺机关枪，眼神却很澄明，并不显得杀气腾腾，上面有“美国彩色宽银幕故事片第一滴血”字样。与国产电影海报那种粗线条的画法不大一样。这片子有人向冰锋推荐过，说是“反战电影”，但他看了内容介绍，有些兴趣。窗口悬挂的黑板上，用白色粉笔写着今天上演电影的场次，大多用红色粉笔标明“满”。马上就要开演，他们俩赶紧进去了。

据说这是目前本市最小的一家电影院。电影放到一半突然停了，灯也亮了，原来跑片员还没到。大概因为情节很抓人，又正到节骨眼上，观众的不满比平时强烈得多，有人甚至吹起口哨。铁锋低声说，这片子

看着真带劲儿啊。约摸等了五分钟，灯黑了，继续放映。

散场出来，冰锋说，我送你到车站吧。他们往西走去，这是一条与东长安街并行，但是高出不少的道路。透过窄窄的一脉灌木林子，可以看到长安街上的灯光，也能听见来往汽车的喇叭声。天已黑了，林子里人影幢幢，大概都是谈恋爱的吧。冰锋很喜欢这地方，晚上随便走走，感觉很有味道。这条路应该叫“东单头条”，但他记得，路边门牌上写的都是“东长安街”，现在那些房子多半已经黑灯了。快到车站了，他们走下台阶，来到东长安街便道，沿着一米多高的虎皮墙而行，小树林就在墙头上面，不过这里要嘈杂多了。

冰锋知道弟弟想跟他说什么，但似乎不便开口，他也有意不挑起话头。铁锋又提到刚才看的电影，说的还是说过的那句话。冰锋并不太喜欢这片子，认为缺少更深的意味，只是个动作片而已。但正因为如此，有一点对他不无触动，就是行为的意义大于思考，或者说，倘若止于思考，也就没有什么意义了。无论如何，空谈总是没有意义的，而行动是以成败决定其意义的。……这么想是不是太功利了呢？只想不做，或虽做不成……

他对弟弟说，古代有个故事，说秦桧当权时，有个军人叫施全，趁秦桧上朝，在一座桥底下用刀刺杀他。只砍断了轿子的一根柱子，没有伤着秦桧。结果被判了死刑。以后秦桧出门，加派五十人护卫，别的刺客再没有机会下手了。斩施全时很多人围观，人群有个人大声说，“此不了事汉，不斩何为？”——意思是，这办不成事的汉子，留着他干吗用呀？大家听了都笑了。刚才看的片子里史泰龙演的兰博，能算得上“了事汉”吧。铁锋应了一声，没有说话。

这时他们已经到了王府井大1路、大4路汽车站。眼看车来了，铁锋忽然说，咱们还是找个地方坐坐吧。冰锋说，好啊。他们往王府井走去。身边的虎皮墙越来越矮，到尽头成了个高台阶。拐进街口，路过新华书店大楼，还在营业。外文书店南面路边有个拱券门洞，上刻“敦厚里”三个字。这是条不深的死胡同，也可以说是个大院子。他们进了尽里边坐东朝西的闽粤餐馆。

饭馆看样子刚刚重新装修过，还带着股刺眼睛的气味。刚过饭点

儿，却只有一桌客人。一个中年女服务员走过来，拿一条有股馊味的脏抹布胡乱擦了擦桌子，态度生硬地说，广东、福建口味，吃得惯吧？铁锋要了两瓶啤酒，两个凉菜。本以为光点这些服务员会不高兴，但她根本无所谓。铁锋刚把钱包掏出来，冰锋已经把账结了。

开了瓶的啤酒先拿来了，冰镇的，瓶子上挂满水珠。虽然只点了凉菜，上得也挺慢。铁锋给冰锋倒满一杯，自己也倒上了，说，我们要去深圳了。然后举杯碰了一下冰锋的杯子，说，有什么……你多担待啊。冰锋喝了一口，很凉，到了胃里并不舒服。他想，铁锋也用“我们”来形容某种组合、某种关系，竟然与芸芸的口径完全一致。

铁锋说，好歹互相有个照应。说实话，这个也说去深圳，那个也说去深圳，可深圳在哪儿呢，自打咱们家搬到北京，长江以南我压根儿就没去过。要是自个儿去，真是两眼一抹黑啊。冰锋问，车票都买好了？铁锋说，是蔡总安排人买的，还都给买了卧铺。人家挺看得起我的。深圳那边的住处也给安排好了。这回一定得干出个模样来。

冰锋对于深圳，对于那座城市的现状以及未来，对于铁锋和芸芸即将在那里扮演什么角色，又有怎样的发展前景，完全没有概念。只好含糊地说，和有追求的人在一起，自己也不能没有追求，不然就落下了。铁锋说，是啊，我也想过，要考电大，要学外语。不过业务方面，技术方面，我倒不完全是生手。当然，工作环境不一样了，工作性质也有些改变，规矩可能没那么死，天地也大多了。

冰锋不知道该说什么，陷入了沉默。铁锋说，我知道你有你的主意。好多年了，你心里有个结，非打开不可。这件事我不太清楚，也不想多打听。不过呢，我觉着一个人老瞎琢磨也不合适，也许都是自己自个儿想出来的，未准是那么回事。我多嘴了，你别生气。冰锋有心反驳，然而说来话长，又未必能说明白，想想不说也罢，也就没有吭声。铁锋又说，你要是现在去深圳，位置、待遇肯定比我好多了，发展的机会也会大得多。

冰锋忽然说，古代有个人叫伍奢，国王要杀他，他有两个儿子，大的叫伍尚，小的叫伍员，就是鼎鼎有名的伍子胥。国王说你要是把俩儿子叫来，我就不杀你。伍奢说，我大儿子会来，小儿子不会来，他要给

我报仇。国王派使者去找这兄弟俩。他们都知道国王的用意，哥哥果然来了，跟父亲一起被杀了，弟弟没来。临别时哥哥说，我以殉父为孝，你以复仇为孝，从此咱们各行其志，再也见不着面了。我常想这故事，揣摩那哥哥的意思是，赴死容易，活下来并且替父亲复仇困难，自己选那容易的，难的就留给弟弟吧。现在咱哥儿俩的情况说来也差不多：你干的是困难的事，我干的是容易的事，因为固守过去容易，开拓未来困难。他也不知道怎么会讲出这样一番话来。如果接着讲下去，大概要说，替父亲报仇容易，自己活得成功困难——那么就是铁锋，而不是他，在现实中扮演了伍子胥的角色。脑子好像有点乱了，以致他们兄弟俩竟然能以这种安排，成为对于那个古老故事的戏仿。虽然在他眼里，坐在对面，才喝了大半瓶啤酒就满面通红的弟弟，并不像是能取得多大成功的样子。

铁锋说，哥，这一晚上你净讲古了，说的话我都听不明白。冰锋说，我瞎说呢，喝多了。铁锋说，哪儿呀，你酒量大，我可比不了。我没什么本事，也没那么多责任感，不想被人坑，也不想坑人。就这么一回机会，再错过了，一辈子就完了。冰锋说，你说得也对。来，干了。你们走，我就不去车站送了。一路顺风。

出了餐厅，冰锋看见北侧有幢红砖三层小楼，墙上和窗子边装饰着水泥和石材的花纹，是西洋风格的。自己常来新华书店买书，每次都路过这胡同口，却一直没进来过。没想到这里还藏着这么漂亮的建筑，虽然已经略显老旧，而且看样子不知有多少家人住在里面呢。

与弟弟分手后，冰锋沿着王府井大街，向北走去。商店多半已经关门，马路对面，“大明眼镜店”“红光照相器材商店”“东华服装公司”三块霓虹灯店牌亮着，望去不无寂寞之感。东风市场夜市还在营业，但大门口并没有多少顾客出入。他想，铁锋与芸芸不约而同地向他展现出踌躇满志的一面。他们即将走进一个与自己的故事完全无关的故事，而那个故事是此刻的他所无法理解，甚至无法想象的。他们也许会如其所愿取得成功，成为这个社会的新人，乃至风云人物，铁锋甚至可能改掉自己一向瞧不上的那种卑微相，变得目中无人，趾高气昂；当然也许会失败。谁知道呢，这些已经不是自己该操心的事了。

第四部

第一章

星期天下午，冰锋在王府井书店转了一圈，没买到什么书，就出来了。十一刚过不久，商店里和街上照例贴着不少标语。有一条是“迎国庆，讲文明，树新风”，记得去年也在这里见过。不禁想到，对于很多人来说，标语或许就是行动本身。贴了标语，意味着任务已经完成，虽然实际上什么都没干。他沿着王府井大街往北走，到路口西北角的报刊集邮门市部看了看，然后来到东安门大街。

路过馄饨侯，忽然看见叶生坐在里面，挨着窗户，距离这么近，只隔了一层玻璃。饭馆的地基有一米高，冰锋稍稍仰望着她的脸。她的头发乱蓬蓬的，有一大缕从额边垂下来，遮住了朝外的半个面庞。没有化妆，脸色苍白。穿着一件黑皮夹克，敞着怀，里面是红地白格的绒布衬衫，前三颗扣子没系，露出细长的脖子，还有一小截黑色的抹胸。面前是大半碗馄饨，汤里飘着些碎碎的紫菜和香菜末，旁边的碟子里，有一个咬过一小口的芝麻烧饼。她伸手撩起头发，用一把绿色的小铁勺□了个已经搁凉了的馄饨放进嘴里。

叶生的桌面齐冰锋的胸颈之间，稍稍偏过脸来就能看见他，但她只是茫然地对着桌上两样吃的。他的头的影子被背后斜射来的阳光清晰地投映到桌子角上，而她毫无察觉。看她一副失魂落魄、自暴自弃的样子，就像一个弃妇，冰锋觉得有些心酸。北京城就这么大，王府井又是大家常来的地方，遇见熟人没什么了不起，然而这个人偏偏是叶生。不过他随即发现，自己其实一直预感会遇见她，至于害怕还是希望遇见，一下也说不清。他站了一会儿，还是下决心离开，但没走出几步，又折了回来。叶生仍然没有发现他。过了会儿，她从挎包里取出一盒烟，抽出一支叼在嘴上，摸出一盒火柴，划着了一根，动作熟练到近乎潇洒，把烟点上。用食指和大拇指捏着烟卷，深吸了一口，好久才吐出来，那副神态说是惬意，或沉迷，都无不可。冰锋不忍心了，轻轻敲敲玻璃。

叶生转过头来，看见了他。她呆住了，慌乱地在碟子里摁灭烟头，又用手捂住碟子，眼泪掉了下来。

冰锋迟疑了一下，觉得应该进屋去找她。但刚到门口，叶生已经拉开门出来了，下台阶时自己绊了一下，险些摔倒。到了他面前，她像是要扑到他怀里，但马上克制住了——张开的两只手，还有前倾的身子，都在动作进行当中僵住了，脸上还留着委屈极了，渴望抚慰的神情，眼眶里泪光闪闪。冰锋问，你的车呢？叶生有些迷糊，四下里看看，若有所悟地说，今天我没骑车。

这时候衣服的样式还不多，出门经常会遇到着装与自己完全相同的人，甚至整条街上，男人穿的衣服都一样，女人也都穿着一样的衣服。叶生身上这件皮夹克，冰锋却从未见过。匆忙中她已系上衬衫的二三两颗扣子，正对着饭馆的玻璃窗——就站在刚才他站的位置——用手指梳理头发，发现冰锋在打量自己，就说，这叫“Biker Jacket”，好像译成机车皮衣。她说着侧过身子，扯着自己的衣领，翻出里面的商标：你看，还是这牌子的呢，Perfecto。听二川说，他是在纽约郊外一间有名的教會的Attic Sale上买到的，很干净，而且不太旧。自从我上班了，就想买辆摩托车骑。那件机车皮衣很短，下缘只到肋骨以下，斜襟拉链没拉上，腰带也没系，金属搭扣滴了郎当地挂着。衬衫下摆露出来，像条超短裙遮住大腿根和屁股。一条黑色牛仔裤紧绷绷地裹着大腿和小腿，几个月不见，她变得强壮了。裤腿略略挽起，露出一小截白腿。脚上是一双看着有些粗犷笨重的黑色短筒皮靴，哑光皮，圆头，平跟，后面有个黑地黄字的襻儿，边缘缝着一圈黄色蜡线，前系带，最上面的两个孔空着。她说，这叫“Dr Martens”，马丁靴，还是八孔1460款呢，就是穿着很硬，有点磨脚。

叶生讲这些，或许略有顾而言他之意，但听来确像是与知己分享，毫无炫耀的感觉。冰锋说，这倒是新的啊。她说，当然了，是在shopping mall买的。他还是不大理解，怎么会买别人的旧衣服穿。反正她讲的都是自己的世界之外的事情。显而易见，站在他面前的，已经不是原来的那个女大学生了。叶生的相貌和神情里，本来就隐约有股风尘气，现在被这身打扮极大地强化了。仿佛正等待着有谁将她从某种颓废，不，简直是堕落的境况中搭救出来。

叶生问，你不喜欢么？这么久没见面了，冰锋还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但好像她也不该这样问。叶生说，那你就是喜欢啦。简直又回到从前那种娇嗔得稍稍不讲理的状态中了。就像他们根本不曾一度断绝来往，她几乎立刻就重新跟他亲密起来了，这令他一时不能适应。冰锋再看看她，身上似有似无的颓废甚至堕落的气质，反而具有一种特别诱人的美。这是他从未在女人身上看到过的，甚至拓宽了他的审美感受的边界。

叶生走在冰锋身边，双手拉住他的一条胳膊，他感到拉得很紧，她似乎也发觉了，赶忙又放开了。但他还是能体会到她的激动——身体轻轻地颤抖着，一段时间没有开口，只是在那儿享受着突然到来的一切。冰锋想，一切都与原来一样，然而一切都改变了。他又感到了些许压力。想起Apple那次对他讲的话，自己真的值得叶生这个样子么？在她的心目中，他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呢？

叶生兴冲冲地说，咱们去划船吧。冰锋记得上次去天津水上公园，她对没划成船特别遗憾，居然把这个愿望一直保留下来，而且在与自己重逢时就要实现。这个看起来温存和顺的女人，其实外柔内刚，似乎只要是她想做的事，无论如何也要做成。冰锋说，这附近有划船的地方吗？北海可有点远哪。叶生说，就在前边，劳动人民文化宫和中山公园后面的筒子河，都可以划船。冰锋想说那里多没意思，但还是任由她领着，沿东华门大街向西走去。沿途有不少人或正面，或侧脸，或回头看她，眼神从鄙夷，好奇，直到倾慕，而她似乎并不在意，大概已经习惯了。

这条路他们一起走过不止一次，但今天叶生好像对什么都感到新鲜。他们走在马路北面，她忽然站住脚，指着对过一幢被悬挂着“马兰花”招牌的平房遮挡住一半的巴洛克风格建筑说，儿童剧场停业已经很久了。你看这门脸儿，拱形的上半边就像前门的老火车站。我小时候总觉得，这里是个通往梦境的地方。不过每回来看的戏和电影，好像都不怎么样。到了南河沿北口，她又说，你看这绿琉璃瓦顶，灰墙，跟协和医院就像是同一个人设计的。冰锋问，这是什么地方？叶生说，翠明庄，中组部招待所，前些年好些等着平反的老干部都在这儿住。

路边的几棵老槐树上，不知有多少只乌鸦突然一齐大声叫了起来，枝叶浓密，又看不见它们在哪儿，就像是那些树本身在发出这非人的声音，吵嚷得简直让人不能不停下正在想的、说的，甚至做的一切。冰锋愣了一下，身边叶生大笑起来。

昨天晚上下过一场雨，天气凉了许多，秋天又到了。走近东华门，路两边就是筒子河。来到路南，叶生指着远处说，你看，有人划船吧！他们沿着河边的便道走，挨着一堵矮墙，右手隔着一条不宽的马路，是故宫古老的围墙。到了角楼，继续沿河而行，对面是劳动人民文化宫的船坞，只看见四五条游船。柳树的枝条垂到他们头上，不时要用手拂开。隔着马路还是宫墙，被一排柏树所掩映。

路过文化宫的西门，叶生说，咱们还是去中山公园吧。这儿怪冷清的。走过午门前的广场，游客很多，售票处也拥着不少人。叶生说，听说新开了铭刻馆和文房四宝馆，还有两个专题展览，今天划船，改天来看看吧。冰锋说，每回到这儿，我只想到“推出午门斩首”。

他们进了中山公园东门，叶生说，这儿漂亮多了吧，你看河边这排大柳树，文化宫那儿就没有。但远远看到划船的人多得很，她又嘟哝着说，哇，这么多人啊。

到了船坞，交了钱，叶生一个箭步跳到船上，动作真像一位运动员。回过身来，把手伸给冰锋。两个人各划一只桨。这其实就是个L形的大水池，划船实在很无聊，唯一让叶生兴奋起来的，是与别人的船偶尔发生了一次小小的碰撞。她悄悄说，咱们制造个机会再撞一下吧？冰锋说，多危险啊，要么我一人划，要么不划了。

没划多久两人就上了岸，走的是西路，两旁都是古老的柏树。木槿开着白色的花。海棠结了一些小小的淡粉色果实。来到唐花坞。叶生显然非常熟悉，还没走到门口就说，上四步台阶，进门，下五步台阶，迎面一个小池子，里面有块假山石。你看，对吧？这儿正举办一个国庆节的花展，有玉兰、榆叶梅、迎春花、杜鹃、西府海棠、贴梗海棠之类，地方太小，布置得很拥挤。叶生说，去年冬天供暖不足，花都冻死了，这儿被迫关闭了。爸爸听了可伤心了。他最喜欢唐花坞，我不知道跟他来过多少趟。特别是冬天，他说花塘得真好，一般人家养不成的。谁知

道连这儿的花都死了。冰锋问，你爸爸身体还好吧？叶生说，还是老样子，但大夫私下里跟我说，情况不容乐观。冰锋说，哪天我去看看他吧。她高兴地又拉了一下他的手，说，太好了，谢谢你。

这公园叶生也像是头一次来，遇到什么都要跑过去观察一番，议论几句。走过保卫和平牌坊，她提示冰锋留意础石和柱子上用水泥修补过的痕迹，说，一定是当初拆除克林德碑时弄的吧，据说原来有七个楼，后来只剩下三个大的了。看到内坛墙外那一排树干扭曲，又长了不少疙里疙瘩的树瘤的西府海棠，她说，多像凡高画里的树啊，等到了冬天，叶子都掉光了，就更像了。走到槐柏合抱树前，她又说，槐树长得快，柏树长得慢，槐树把柏树撑裂了。你看，槐树比柏树要高。

到了内坛墙东南角外的来今雨轩，叶生说，我饿了，咱们进去吃点东西吧。这饭馆新近推出了红楼菜，报上说每道菜都有出典，而且经过红学家的鉴定。他们尽管很好奇茄鲞怎么做法，还是没敢尝试，点的是这里最拿手的冬菜包子。一人两个，包子个儿不小，皮略带甜味，叶生说，听说这包子有二十六个褶儿。一五一十地数了起来。忽然感叹，咱们俩在一起老是吃包子。冰锋渐渐重新熟悉了她的天真，憨厚，活泼；还有她的……可爱。

叶生没有提起他们中断来往的半年里，她的生活怎样，还有那次比赛成绩如何，毕业论文得到什么评价，等等。只是说，我上班了，你知道吗？哈哈，我已经挣钱啦，可以好好请你吃顿饭了。还有，我们研究所领导说，等我转正了，就有机会分房了，在方庄，现在刚动工。是北京最大的住宅区，就是太远了。冰锋终于说，叶生，别再抽烟了。叶生低着头说，我错了。从挎包里拿出那盒香烟，是中南海牌的。捏扁了，连同那盒火柴，一起丢进陶瓷狮子果壳箱的大嘴巴里。

吃完一个包子，叶生说，都快饱了，咱们还吃晚饭吗？冰锋说，不吃了。叶生说，那我再吃半个，那半个给你吧。她饶有兴致地用筷子把包子不多不少分成两半，夹杂着瘦肉末的川冬菜馅洒出一些，又一点不剩地塞进留给冰锋的半个包子里。她显然对两个人分吃一个包子感到称心，甚至得意。冰锋觉得，上次去天津时她身体里蠢蠢欲动的东西，经过这么长时间，不但没有消歇，反倒更强烈了。

叶生说，Apple真的成功了，杂志争着发表她的诗，一发就是一大组。你还记得她给我们念过一首长诗的片段么，其实始终没有写完，但也被编辑抢走发表了。有出版社正准备出版她的诗集。还有人写了很长的评论文章，赞誉她是中国新诗新的高峰。冰锋问，是杨明写的么？叶生说，那倒不是，是一位评论界的权威人物。但杨明也成名人了，他那篇一再续写的文章，被称为划时代之作，好几处都转载了呢。不过奇怪的是，他的文章中只字未提Apple的作品，其实她的诗最可以作为他的论据了。咱们小小的诗歌小组，居然出了两个著名人物，现在该轮到你们啦，只有我是个可怜的不成材的家伙。冰锋本来想提起曾经读到叶生发表的两首短诗，但又不想给她留下自己一直在留意她的印象，而且她的诗感情意味太重，他也不愿挑起这个话题。

出了饭馆，他们继续一棵接一棵地去看那些古树。公园东路的古树比西路少得多。上边都挂着小牌子，年代从明到清，从四百年到二百多年不等，有一级的，有二级的。

冰锋说，跟这些树比起来，咱们已经活过的二三十年真算不了什么。叶生说，所以我们要珍惜生命啊。赶紧又用手捂了一下嘴，说，对不起，这话有点俗。隔了一会儿，她忽然感慨道，有时候我觉得，记忆就像把盐撒进大海，确实存在，却没有迹象。冰锋以为她接着要说什么，但她不再说下去了。

直到天擦黑了，他们才出了公园南门。叶生说，走，我带你去看北京最漂亮的夜景。穿过广场，先去看西交民巷东口的原大陆银行办公大楼，又去看东交民巷西口的原麦加利银行办公大楼。感觉就像是某个夜晚，徜徉于彼得堡或莫斯科街头。当然这些地方他们都没去过，只是读小说留下的想象。

叶生说，明天还见面吧。冰锋说，明天我要上班啊，你不是也上班了吗？叶生说，那咱们通电话吧。冰锋说，科里不方便接电话，下周日见吧。叶生说，还要等那么久……下周日咱们去看电影吧。他们来到崇文门，乘的还是44路环形汽车。车窗外也还是路灯亮了，行人匆匆的景象。叶生说，我再送你一段吧。冰锋赶紧说，不行，你该回家了。语气很重，叶生有点害怕了，乖乖地在崇文门下了车。

冰锋看见叶生站在路边，朝车上挥手，就像上次她站在那里一样。身上的机车皮衣反射着灯光。车开出一段了，她踮起脚尖，伸直胳膊，还在挥舞。冰锋心里并没有什么欣喜，反倒有些沉重。他知道，现在与她的关系，已经与上一次大不相同。那时候什么都没有说破，如今却好像心照不宣地正式成为男女朋友了。过去曾经困扰自己的问题不仅依然存在，而且更加无法回避。说来这次重逢，冰锋对叶生的感觉不能算是太好，与他一贯印象中的高雅、纯洁、温柔、洒脱大相径庭。这个女人的形象似乎在他心中矮了一截，而他今后即使对她随便一点，或者厉害一点，大概也无所谓吧。“车过建国门站，一个念头忽然在冰峰脑子里闪过：假如像贺叔叔说过的那样，父亲与祝部长的遭遇调个个儿，那么我现在过的是叶生的生活，叶生过的可就是芸芸的生活了……他似乎被自己惊到了，在昏暗中挥了下手，要把这番胡思乱想驱逐干净。”

星期二中午，科里的人凑在休息室吃饭，桌上的电话响了。本来都是小孙抢着接的，现在她却跟没听见一样。冰锋拿起电话，是叶生打来的。她问，昨天你不在啊？冰锋说，在啊，一直在上班。叶生说，奇怪，我打了两次，你们科里的人都说你不在。冰锋看看刚才小孙坐的位置，她已经走开了。

叶生说，电影票我买好了，《罪行始末》，法国片。新街口电影院，今天晚上的。你下班就过来，电影院门口见。咱们先去找个饭馆好好吃顿饭，我请你。冰锋没想到她这么着急，还特意挑选了医院附近的电影院。或许刚才她偷偷来过科里，只是他没留意罢了。叶生又说，星期天也有安排了啊，去美术馆看十九世纪德国绘画展览。冰锋发觉，叶生使自己的生活重新变得文艺起来了。他知道曾经中断的一切又恢复了，而一旦恢复，就难以再止步了。

冰锋回到诊室，在自己的治疗台边坐下，想起刚才叶生说的电话的事。类似情况已经发生过不止一次，前几天小妹来电话，也莫名其妙地被科里什么人操了两句。自从芸芸辞职，小孙对他的态度明显变了，不仅没事不再和他过话，就是工作时叫她调氧化锌或银汞也爱答不理，总绷着脸。科里其他几位年轻的女大夫、女护士，待他也不像原先那么热情了。冰锋隐约听到医院里有些关于自己的流言，说是因为他移情别恋，把芸芸甩了，她才伤心地去深圳另谋出路的；而在大家看来，辞职可是

很大的牺牲。李副主任甚至在与他谈别的事情时突然说，你是改革开放后第一届大学生，将来是科里的中坚力量，要注意处理好个人问题，不要在这上面栽了跟头。冰锋开始只是想，改革开放这种政治词汇出现在日常对话中未免古怪，后来重新琢磨，才觉出不知道这番话从何说起。但一时也无从澄清，只好嘱咐叶生千万不要到科里来找他，也尽量别往这儿打电话。

但是冰锋却不免因此在心里将芸芸与叶生加以比较，与芸芸的关系只是他人生中的一段插曲，叶生与此并无重叠，这使他感到坦然。他想，芸芸始终希望自己成为另一个人——比现在的他有成就，有地位，也就是所谓成材；她真正喜欢的是那个人，他的一个虚无缥缈的影子。而叶生一直喜欢的是现在的自己，她甚至不希望他有什么变化，或者说，她努力适应他，无论他变还是不变。叶生重新见到冰锋，对二人失去联系的这段时间，他的情况如何，生活有什么变化，一概没有问，甚至没提当初他说要考研究生的事，只是低声说了一句，咱们错过了一个法国近代艺术展览。也许是怕问了会招惹冰锋不快，担心再次失去他；也许对冰锋的情况多少有所了解，所以才不问的吧。

第二章

院门口传来街道主任的喊声：各家没买储存菜的，赶紧买去啊！是个小老太太，嗓门挺大。这是星期天的中午，冰锋正准备做饭，答道，好嘞！主任转身往外走，差点和匆匆忙忙走进院子的叶生撞个满怀。叶生高度近视，却不喜欢戴眼镜，也不配隐形眼镜，总眯着眼睛，有点像香港演员周海媚，样子比从前慵懒，更有女人味了。一条彩色的纱巾将她的头发束在脑后，多出来的纱巾尾部垂在脸的一旁，披着一件灰色有暗红条纹的羊毛披肩，一直遮住半截大腿。穿着白色麻花粗毛线衣，门襟上有几个本色的木质圆纽扣，纯白色的牛仔裤，脚上还是那双马丁靴。

叶生送来一本明年的挂历，开本很大，摄影和印刷都不错。他们坐在一起，一页页地翻看，仿佛这间小屋对着世界打开了一个个窗口。都是著名的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每月一页，依次是尼亚加拉瀑布、大堡礁、挪威峡湾、马丘比丘、巨石阵、古罗马大斗技场、凡尔赛宫、科隆大教堂、泰姬陵、吴哥窟、金阁寺和悉尼歌剧院。叶生说，这些地方，一向只见过照片，真想亲眼去看看。

冰锋在墙上钉了个钉子，把挂历翻到一月份那一页，挂上，两个人站得稍远些看着。叶生忽然平淡地说，最近有个出国的机会，我放弃了。冰锋说，多好的事，为什么不去呢？叶生说，有些事情没有定下来，我走不了啊。像是不经意地看了他一眼，眼神迷离，又略显妩媚。冰锋装作没看见。

冰锋到厨房做饭，端着盛了菜的碟子进来，看见叶生斜倚在床架上，捧着一本书在读。两条健壮的长腿伸得直直的，叠在一起，脚悬空在床沿外，靴子的牛筋底纹路特别清晰。从前她来，可没有这么随便。但他这念头刚冒出来，叶生就丢开书本，跳到地上，伸手接过那盘红烧豆腐，吸着鼻子闻着，幸福地说，啊，真香！终于又吃到你做的饭啦。

吃饭的时候，叶生说，听尚芳在电话里说，你弟弟，还有他那个伴儿，在他们公司干得都挺不错呢。冰锋说，我知道，我弟弟来过信。铁

锋在给哥哥的信里说，深圳上班和生活的节奏都很快，一上来还不大能适应，工作是从基层干起的，但有了成绩，肯定可以得到晋升。住在公司的集体宿舍。和芸芸一起在读夜大，还上了英语初级班，都是公司付的学费。学习有点吃力，不过还得坚持。公司将与外方合资办厂，正在谈判，详细情况不便多谈。冰锋想起报上说，十月一日北京无线通信局开始提供无线寻呼业务：如果急着找人，又不知道在哪儿，只要他身上带着BB机，拨126，服务台话务员就会把需要传达的信息告诉他。看来大川他们可能真的抓住了商机，虽然冰锋自己一时并没有寻呼谁的需求。关于芸芸，铁锋信里没有多谈，只是说现在一切以事业为重，别的事情只能暂且搁下。

冰锋说，你在这儿待着，我去买大白菜。叶生说，我跟你一起去。冰锋说，你这身打扮，哪儿是搬白菜的样儿呀？叶生跑到厨房，找出一件做饭用的白布围裙穿上，也不管前襟上沾了不少油点子，还把袖子连毛衣带衬衫高高挽起，露出两只白净的胳膊，说，这样总行了吧？

他们出了院门。正好邻院有人刚用平板车拉了大白菜回来，对冰锋说，这是居委会的车，你接着用不？冰锋不会骑自行车，却会骑平板车。父亲死后，母亲没有收入，在老家干过好几年废品站的收购员，冰锋下了学，就帮她蹬车运货。

叶生说，你拉着我吧。冰锋回家找了几张旧报纸垫在车上，要她留神别刮了裤子。她坐到车的一边，车身略略倾斜，他清楚地感觉到那个肉体的分量，回过头来看了一眼。叶生说，最近忙爸爸的病，忙工作，都没有时间锻炼了……我是不是胖啦？冰锋说，没有啊。又回头看看，她腮帮子稍稍添了点肉，脸上的线条不那么硬了，脸色也红润了，反倒更漂亮了些。

冰锋蹬着车，叶生在他背后说，前几天我到二龙路和黄寺的旧车交易市场都看了看，如果不去美国，我就买辆摩托车，你说好吗？没等他回答，忽然又兴奋地叫道，快看哪，天上！冰锋仰头望去，一大群大雁，正排着整齐的阵列飞过天空，仿佛一幅巨大的三角旗在缓缓移动。

冬贮大白菜的销售点设在一个胡同口，场面就像一处战场，白菜码成一垛一垛的，有如一座座小山，售货员都穿着蓝布围裙，有的站在高

高的垛顶，将一棵棵白菜丢下，下面的同事稳稳接住，在脚边摆成小堆。买菜的有推小推车的，有蹬平板车的，也有一家人成群结队用手抱走的。冰锋问，劳驾，哪儿的菜呀？卖菜的说，河北定县的，多棒的菜。他东张西望，一遍遍喊，顺着拿，不许挑！但冰锋拿起每一棵，放上磅秤之前，还是尽可能挑一下。他小声对叶生说，不要这种瘦长的，也不要这种叶子散开，张牙舞爪的；要这种有心的，粗壮的，掂着沉、捏着瓷实的。有个买菜的男人正偷偷一棵棵地劈白菜最外面的一层帮子，放在自己准备买的那堆里，叶生也跟着学，冰锋赶紧制止：回头卖菜的骂你。带点帮子，菜容易搁住。

他们买了二百斤，不过十几棵而已，花了三块八毛钱。叶生逐一搬到平板车上，摆得整整齐齐。她说，你看，简直像艺术品。冰锋明白，和芸芸不一样，叶生实在是与自己历来过的这种底层的普通生活隔得太远，尽管饶有兴致，而且态度轻松，亲切。她特地在平板车的一边给自己留了个位置，铺上报纸，坐了上去，自嘲地说，看看白菜和我哪个沉些。叶生近来忙于照顾父亲，还要上班，不像从前那么闲，两个人见面也就没那么频繁了。但每次相聚，都有类似今天这样新的内容，或者说，为他们的关系增添了新的因素。而这都是由她而产生的。冰锋因此感到，这回他们的关系进展很快，他实际上是在步步后退，马上就要退无可退了。

到了家，叶生很利索地跳下来，却不给冰锋以轻快的感觉，反倒显得有点沉重，是一种肉体的丰盈之美。冰锋说，你摆成这样，我都舍不得搬下来了。叶生说，干吗不搬，咱们不是还得吃吗？两个人各自抱起几棵进了院，立着码在窗根底上，把门的一边都摆满了。那一溜新鲜得像是还长在地里的大白菜，让他们很有成就感。冰锋忽然想，也许将来可以和叶生一起过一种他一直向往的简单，平和，饶有意味，总的方向是向上的生活吧。

回到屋里，冰锋在炉子上烧了一壶开水，换了块除水碱用的消毒棉花泡在里面。叶生从书包里掏出一本开本不大，浅绿封面的《吴越春秋》，坐在床边，说，我在琉璃厂中国书店买到的，嗨，文言文，还没有断句，看着可真不容易。冰锋说，看这个干吗？叶生说，我总想着在你的诗剧里，有个什么角色可以让我扮演——我可不是催你啊。她似乎

比以前更加小心翼翼地不干涉他的人生，不说该干什么，或不该干什么，只要是他在干的，或要干的，她都赞同，而且试图加以理解，并非盲目附和。她也不催促他，如果他不需要，她甚至不予评论。

冰锋说，没人催，我就不写了。叶生说，真的吗？那我可催了啊，天天催，快点写吧！她天真起来，简直像一朵刚刚绽放的花，上面沾满露珠，而那些露珠也是花的一部分，哪怕有一滴落下来，对花也是很大的伤害，它也会痛的。所以必须认真对待，细细呵护。冰锋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只是微笑着。隔了一会儿，他说，写出来只怕也没有人看——我指的不是你。

叶生说，嗯，我其实想过这一点。一个人为了过去发生的某件事情，而不是为了自己的未来，将一切都投入进去，现在的人或许多少还能理解，接受，等到咱们的下一辈人就未必了。不过我又想，《呼啸山庄》写的也是这个意思啊，大家不还是很喜欢吗？你也来写一部这样的世界名著吧。冰锋自嘲地笑笑。叶生说，我觉得《呼啸山庄》比起《简·爱》真是天壤之别。我读《简·爱》，总感到作者虽然让简·爱口口声声说我们是平等的，但却有种深深的自卑感，非得把罗切斯特降低到残废了，把简·爱提升到有钱了，她才能跟他平起平坐。《呼啸山庄》也涉及不同阶级的人平等的问题——这大概跟她们姐妹的身世有关，但作者没这么世俗，她很粗暴地就把问题给解决了。冰锋插不上嘴；叶生或许也觉出扯远了——她就是这样，放松或得意的时候，喜欢天马行空。

水开了，冰锋给叶生沏了一杯高末，她喝着茶，重新问道，那么我演哪个角色呢？伍子胥的故事，可是一部男人戏啊，而且几乎是他一个人的戏。她说话的样子，就像这部作品已经完成，正在排演，而她是个迟到的、在台下苦苦等待的替补演员。她一边翻书一边说，有个地方我不太明白，伍子胥逃往吴国途中，先被大江挡住，遇见一个渔父划船帮他过江，后来又得了病，遇见一个在水边捶打绵絮的女人——就是后来小说戏曲里的浣纱女，给他吃的充饥。但伍子胥对谁都不放心，临走叮嘱千万别让人家发现，结果这两个人立马都自杀了。伍子胥疑心怎么那么重，书里又干吗要一再地写呢？你读过萧军的《吴越春秋史话》吗？两处都给改了，渔父和浣纱女都死在追赶的官兵手里，没准认为原来的写法损害了伍子胥的形象吧。你觉得哪种处理更好呢？冰锋说，这本小

说刚出版我就读过，类似这种地方，纯属点金成铁。《吴越春秋》所以一再描写这些羁绊，是要表现伍子胥复仇意志的坚定。他自觉责任重大，所以不能掉以轻心。那两个人呢，已经尽自己所能做出了牺牲，很遗憾不能得到伍子胥的理解，因此才以死明志。也可以进一步说，他们都很理解伍子胥，所以通过自己的死，让他得以放心。他们的死，责任全在伍子胥，他的心理负担该有多重，若是半途而废，这些人就白死了。

叶生说，啊，我明白了，到底是你眼光高明。这样吧，两个角色我一个人包了，——渔父是男的，不过我可以反串。这都是真心为伍子胥做出牺牲的，虽然凑在一起，也没有多少戏。说着她稍稍仰着身子靠在床架上，伸直两条腿，手里捧着茶杯。冰锋看她一副很舒坦的样子，心想就让她随心所欲吧。叶生又翻了翻书，忽然说，对了，伍子胥还有个妻子，也让我来演吧，不过关于她就这么一句话：告诉追来的楚兵，伍子胥早逃远了。记得《东周列国志》里她叫贾氏，夫妇分手时，伍子胥说，我要去借兵替父亲和哥哥报仇，顾不上你了。她回答说，男子汉心怀这种痛苦，像用刀割肝肺似的，哪儿还有工夫替女人考虑，你赶紧走吧，不用替我着想。说完就进屋上吊了。这句台词你可得给我安排上，真是个刚烈的女子啊。冰锋看着她在那里复述着自己早已耳熟能详的内容，只是微微笑着，没说什么。

叶生吞吞吐吐地说，我还有个问题，不知该不该问？冰锋说，你问呗。叶生说，伍子胥报仇的对象是自己的国王，灭掉的是自己的国家，为什么还不断被世人称道，甚至成了英雄呢？别笑我观念陈旧啊。冰锋说，《越绝书》里，孔子对此有番议论：臣子不讨伐国家的敌人，儿子不为父亲报仇，就不配称为臣子、儿子。所以应该赞颂伍子胥在无道的楚国遭受冤屈，身处困顿，却没有死掉，以一介平民得到一个国家的人的帮助，齐心合力复仇，最终颠覆了楚国。不合乎义的事他绝对不会干，更不会为此而死了。叶生似懂非懂地说，噢，是这样啊。

冰锋本来无意与叶生谈论这个话题，却说了那么多；他为自己的话所鼓动，不免振奋起来，忽然站起身说，时间还早，我带你去个地方吧。叶生有些莫名其妙，但就像往常那样，他说要去哪儿，她跟着去就是了。她推着车，跟他一起穿过一条胡同。路边槐树的枯叶纷纷被风吹

落，每一片都飘飘悠悠的，仿佛故意做出辞别人世的姿态。到了13路汽车站，冰锋说，你先走吧，咱们在和平里车站碰头。

冰锋隔着车窗，看见叶生骑着车，时而追上自己的车，时而又落后了，在北新桥路口汽车和她都被红灯拦住，还朝车上招招手。等绿灯亮了，她蹬起来，还是那个抬着屁股站在脚蹬子上的姿势。他还在想那些成了伍子胥复仇大业牺牲的女人和男人，除了刚才谈到的，还有吴王僚，专诸，专诸那为成全儿子而自杀的母亲，另外一位刺客要离，为成全他而被杀的妻子，被他刺死的公子庆忌……很多很多人啊。叶生同样也为自己做了很大的牺牲，但她也许还可以牺牲得更多，甚至包括她的父亲。是的，叶生为什么不能成为自己复仇的同谋呢？假如把一切都告诉她的话。她当然没有那么清澈的历史观，但她不会不明事理——来往这么久了，在类似这样的大事上，她从来不曾使性子，不讲理；她不会不知道，凡事有因，就有果，历史不能总是一笔糊涂账，个人也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无论如何，父亲与祝部长的纠葛应该有个了结——对此她不会反对吧？在正义与邪恶之间，她应该知道站在哪一边。

那天他们一起看了电影《罪行始末》。片子里主人公刑警队长格里丰，得到了女记者西比尔的协助。冰锋很喜欢那个结尾：罪犯被抓获后，受了伤的格里丰疲惫地走出罪犯住的公寓。马路对面停着格里丰和西比尔来时乘的那辆救护车。她坐在里面，发现格里丰呆呆地站在公寓门口，就拿起风衣跳下汽车，向他走来。格里丰说，你怎么还在这里？西比尔说，因为我希望获得你的爱！她来到他的跟前，给他披上自己的风衣，双手抱住他的头，和他热吻起来。电影就以这个镜头结束了。

冰锋下了车，叶生很快也到了。她推着自行车，走在他的身旁。前面十字路口，每个街角都有一两个烤羊肉串的长炉子，小贩们穿着油污的白大褂，快速地翻动着炉子上架着的一串串插满羊肉片的铁钎子，不停往上撒佐料。肉滋滋冒着油，滴落在炭火上，烟雾缭绕，膻味扑鼻。他们用显然是模仿的口音吆喝着：尧尔达西，请尝尝！叶生丢下车跑了过去。冰锋喊，我不要！她已经掏钱买了。冰锋说，你看那铁钎子都锈了，别是用自行车车条磨的吧？

叶生一只手扶着车把，一只手举着好几根烤得乌黑，撒满细盐、辣

椒面和花椒粉的羊肉串，边吃边说，刚才我想，我还可以演孙子练兵时，因为不够严肃而被杀的吴王两个宠姬里的一个，或许同时演她们俩，正好我挺缺心眼儿的，也喜欢笑，只可惜长得不太漂亮。在伍子胥的故事里，女人很少有善终的，其中死得最无谓的，就是这两个美人了。《史记》里孙子的传记用了十分之九的篇幅写这件事，我一直觉得挺无聊的。你不是说伍子胥的故事被后人一再增添修改吗，这里是否也改写一下：她们应该可以活下来。女人的肉体是一种强大的力量，最终能够征服一切。当然这对你的诗剧来说未免跑题了。孙子让人用铁钺把她们斩了，我查辞典，铁钺就是铡刀，是腰斩的刑具。她们的下场，都是一刀两断啊。

冰锋说，还有吴国和楚国连年战争中死的那些兵，还有老百姓呢？这两位宠姬确实死得很惨，但好歹吴王还替她们难过，那些人的死活又有谁管呢？在冰锋的笔记本上，关于吴王二姬写道：

被扼杀的生命是最美的诗

那么他是要叶生在自己的故事里，也成为类似她说的诸多女子中的一个么？她帮助他，并誓死保守他的秘密……他也觉得，这种想法或许有些牵强，但还是打算告诉她全部真相。他要把她领到那间地下室。要拉着她的手一步步走下台阶，推开那扇门，走进应该已经是昏朦一片的房间，在父亲惨死的那个地方，按照自己当初知道这件事情的顺序，一一讲给她听。还要指给她看，墙上曾经存在的父亲用指甲留下的痕迹，把着她的手去摸那似有似无的凹痕……

他们已经来到了那里，但那里已经不复存在——所有的几栋楼，都被拆光了，成了一个巨大的、几乎连成一圈的基坑。甚至搞不清地下室原本所在的位置。只剩下起先院子当中那几棵银杏树，满树的叶子都黄了，像一面面小扇子，每一面都有金子的质地，精致而坚实。在基坑围绕着的瓦砾堆上，就像是舞台布景。树根附近落了不少果实，表面有层白霜，用糖腌过似的。这些树都不够老，大概很快也会被砍伐掉吧。

冰锋呆呆地望着眼前的一切。什么都在变化之中，什么都将不复存在。现在关于父亲只剩下自己的点滴记忆了，那些记忆因为丧失了它在现实中的媒介而变得不大可靠，连自己都会有所怀疑。正因为如此，地

下室被拆除了，对他来说是一种心如刀割的痛，甚至比母亲的死，还有贺叔叔的死，更令他有强烈的丧失感，一种虚无的、真空般的丧失感。进而因此隐约有所预感，就连祝部长很快也将不复存在。最后只剩下他了，守着自己那千疮百孔、四处流失的记忆和信念。现在他什么也不想对叶生说了。

叶生始终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一再问，这是哪儿啊？是你住过的地方吗？冰锋只觉得眼泪要流下来了，为了掩饰，他胡乱地指指那孤零零的几棵树，偷偷用手背擦了擦眼睛。叶生发觉冰锋情绪变坏了，赶紧说这说那，想法儿哄他开心。她提到过些时候就可以看见哈雷彗星了，而下次看，要到二〇六一年呢。但他根本没听进去，只勉强地应了一声。两个人回到街上，冰锋就匆匆跟她分手了。

第三章

冰锋下了夜班，正在家里睡午觉，门外有人叫他去接传呼电话。赶紧跑到胡同里不太远的居委会，院里有个窗台上摆了部红色的电话机，拿起话筒，闻着一股不知多少张嘴对着它出过气留下的臭味。是叶生打来的：晚上来家里吃饭吧，Apple也来，我今天没上班，你早点到。有人正等着打电话，他匆匆挂了，交了一毛钱。

冰锋走进祝家住的胡同，迎面过来几个小贩，每人挑一副担子，前后各擦着五条棉套，一路叫卖：买一条吧！六块五，好棉花。又到冬天了。门卫已经认识他了，进大门很容易。路两边悬铃木的叶子多半变成了铁锈色，只有树冠顶部还有少量绿叶。有几棵金银木，树干离开地面不远就分杈了，弯弯曲曲的，叶子黄的多绿的少，结了很多小红珠子果实，有些落在地上，被踩扁了，像滴滴血迹，让人想起《桃花扇》。走近叶生家，那爬了半墙的五叶地锦，黄昏时分满目鲜红。

是张姨开的房门，亲切地说，阿叶在她自己的房间呢。冰锋走到门口，门半开着，敲了一下，屋里传出叶生的声音：就来，稍等。透过门缝，看见墙上的镜子里，叶生对着对面墙上的镜子，正匆忙穿上一件外衣，遮住赤裸的后背。她的后背白皙而宽厚，胸罩黑色的后系带很紧，就像捆绑的绳索。他赶紧退后一步，那扇门将视线彻底挡住了，但还记得她丰腴的肉从黑色系带两边鼓出来的样子。记得有一次和她轻轻拥抱时，他的手也曾触到背后肩膀下边胸罩的带子。

这无意中的一瞥，让冰锋意识到将二人关系维持在现有程度的脆弱性，无论叶生，还是自己，都有可能将其打破，而这是他所深深警惕着的。现在冰锋所能做到的，就是在肉体上继续与叶生保持距离，越远越好，这样就不算趁机占她的便宜。他已经不大考虑欺骗感情之类的问题了，如同那天去地下室之前自己想到的，事实上未必如此，她在感情和信念上也许能够与他达成一致，但占她的便宜就不对了。

冰锋退到对面的卫生间里。面积不大，有一个铸铁搪瓷浴缸，一个抽水马桶，一个洗脸池，台面上摆着几种FC系列化妆品，其中一瓶是洗

面粉；上边的格子里，放着香水、腮红、唇膏、眉笔、粉扑之类。看样子是叶生专用的，他还是第一次进入这种单独属于某个女性的地方，感觉不宜久待，就又退了出来。叶生房间的门还像刚才那样半开着，那只猫慢悠悠地走了出来，没有理会他，径自踱向客厅去了。

冰锋走进空无一人的客厅，打开一个书柜，打算找本书看看。挑中了法拉奇的《风云人物采访记》，慕名已久，却还没有读过。随手翻开，是《圣地亚哥·卡里略》那一篇：

法：那么请你告诉我，如果佛朗哥像希腊的帕帕多普勒斯一样受到审判的话，您是否希望他被判处死刑？

卡：是的，我希望判处佛朗哥死刑。但我要重申，现在和将来，我都反对在西班牙进行镇压，反对迫害那些同现政权有牵连的人。现在和将来，我都主张赦免所有的人。但是，在我准备让佛朗哥的警察生存下去之时，我不准备让佛朗哥本人生存下去。他的罪孽过于深重，远远超过那些搞肉刑的人。后者都是些可怜虫。是的，判处佛朗哥死刑时，我将签字表示同意，即使我这样说会产生一个良心的问题。我本来是反对死刑的，但我还是要这样说。即使我内心深处愿意让这个昏庸的老家伙逃走，甚至逃往他在菲律宾的避难所，我还是要这样说。

法：如果他先死了呢？我指的是年迈而死。

卡：我将感到万分遗憾。有一些西班牙人认为，如果佛朗哥因病老而死，那将是历史的不公正，我就是持这种观点的人。在欧洲，像我们这样为自由而战的人寥寥无几，不应该让佛朗哥因此在死去时还以为他的暴政是不可摧毁的。他不应该得到这种安慰。他应该在活着时，用他睁着的双眼看到他暴政的末日。

法：然而几乎所有的人期待的是这个老人的自然死亡。他现在连身子也站不起来，话也不会说了。卡里略，您是知道的，让国家的自由取决于一个年迈力衰者，这岂不是凌辱了你们西班牙人吗？

卡：我从未期待佛朗哥死去。我所作的一切都是为了在他死前把他赶下台去。我现在仍致力于此。但是我必须承认您说的是现实。许多人

都在期待，随着这个已经八十多岁、便溺不能自禁的老家伙的死亡，一切问题将得到解决。

.....

冰锋读了，觉得有如雷电击顶。

忽然听到叶生在身后说，你怎么躲到这里来了？到处找你。看什么呢？冰锋匆匆将书插回原处，支吾地说，没什么，随便翻翻。他很想把它借走，再反复看看那段话，以及前后的文字，但迟疑了一下，也就作罢。叶生在说什么，他心不在焉，没听进去。叶生奇怪地问，你怎么啦？冰锋说，没怎么啊。她长发披肩，穿了一身浅灰色的运动衣，松松垮垮的，脚上是双毛线拖鞋。

他们回到她的房间。冰锋见墙上增添了一个镜框，里面是那次去天津拍的一张照片，放大到了与原有的两张同样的尺寸。照片上叶生轻松自然地微笑着，无忧无虑，特具文雅气质，背景是海河上的解放桥，灰色的钢架有种简洁劲健之美。冰锋还在想卡里略和法拉奇那段对话，虽然类似的意思自己不是没有想过，但白纸黑字印在书里，而且关乎举行一场革命的时机，还是令他十分震撼。他想，虽然古人今人有别，意识形态也不同，但兴许伍子胥和白公胜一起在乡下种地那几年里，彼此谈论的是差不多的意思吧。

叶生说，爸爸在楼上静养，医生嘱咐他卧床休息，就不去打扰他了。冰锋听了心头一紧。十天前他来，祝部长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精神很差，说话一点底气也没有。脚上穿着拖鞋，冰锋注意到袜口以上两条小腿的皮肤饱满、发亮，想起“男怕穿靴，女怕戴帽”，知道他病势已重，大概活不了太久了。

那次叶生特地托冰锋到东四春城商店买来两瓶路南卤腐，是用云南石林附近大叠水瀑布的水腌制，共有七种味道，她点名要红曲和鲜姜的，说爸爸当年去云南视察工作时吃过，很想再尝尝。过去是用大坛子包装，没法托人带来，现在北京头一次有卖的了，还改成了玻璃瓶小包装。她的话听起来有些哀婉。

祝部长对冰锋说，听说北京有家老字号饭馆重新开业了，同益轩，是个清真馆子，在前门门框胡同。别的我不动心，这儿倒想去吃一顿。认识你这么久了，还没一起出去吃过饭呢。阿叶有点闷得慌，你能陪陪她，我很感谢。等我身体稍好些吧。我还是四九年刚进城时去吃过，有两道菜印象很深：□大虾，两吃鱼。说是清真馆，其实没有膻味，不知道现在是不是这样了。冰锋留意到他所说的那个时间，也许是与父亲一起去的，也许还是父亲请的客，也许那时他就掏出一个小本子偷偷记下或编造父亲的话。但只是说，不客气，您多保重。

叶生说，这段时间忙家里的事，自己的事，和你见面的时间太少了，很抱歉。连人艺演的《洋麻将》，还有墨西哥电影周，都没顾上看。但是中国美术馆的劳生柏作品国际巡回展，结束前咱们一定要一起去一趟。冰锋说，是啊。心里想，无论如何不能再耽搁下去了。

叶生走过去打开窗户，向他招招手说，快来！冰锋懵懵懂懂地来到她的身边。她探出头去，失望地说，不是说这两天哈雷彗星离地球最近吗，还是看不到。窗台上摆着一排冻得瓷瓷实实的大盖柿子，叶生说已经溲过了，问冰锋要不要吃。一股冷风把窗帘吹得鼓了起来，天已经黑了，月光照亮了不远处的一棵悬铃木。这月光对冰锋似乎是种召唤，当下他心里有股冲动，想这就上楼去把祝部长杀了。

叶生歪着脑袋，轻轻倚着他的肩膀。冰锋想，她和两位阿姨都在，此刻实在无从下手。但即使她再可爱，对他再好，也不能因此而放过她爸爸。完全可以不顾忌她，甚至与之反目成仇，坚决果断地实施复仇计划。但他也发现，其实自己很在意与叶生的关系，不知道一旦计划实施，这一关系将变成怎样，他将如何面对她——那对他来说仿佛是个黑洞，是他的思想不可企及之处。他努力绕开那里，但从未想过那里并不存在。

叶生从衣柜里取出一件披肩围上说，Apple应该快到了，咱们出去接她一下。走过大厅，她打开钢琴盖，摸了一下琴键，没有发出声音，又阖上了。叹口气说，说过好几次要给你弹钢琴的，现在爸爸身体这个样子，怕吵着他，只好等以后了。

他们在院门口站了不一会儿，一辆银灰色皇冠出租车在不远处停

下，Apple和一个外国男人一起下了车。那人不到四十岁，黄头发，个儿很高，穿了件黑色呢子大衣。Apple踮起脚尖，伸着脖子，而他略略躬下身子，行了个贴面吻。他朝叶生和冰锋招手示意，然后钻进车里，出租车掉头开走了。Apple的头发比上次剪得更短，像个男孩，人瘦了些，穿着浅棕色羊羔绒翻毛外套，黑色皮裤，褐色高跟长筒皮靴，冰锋想起“燕赵多豪杰”那句老话。她对两位说，那是David，我的美国译者，在那儿出诗集也是他经手的。你们说我的诗出格的地方，他还嫌写得不够呢，我适当改写了一些。

来到家里，Apple四下看看，对叶生说，家里就你这么个女主人，怪冷清的啊。叶生说，我大哥他们最近特别忙，一时回不来，公司上了正轨，还准备把北京办事处搬到新开业的国际大厦呢。冰锋想，这里岂止是冷清，简直有些没落，就像在小说里读到的，革命爆发时那些沙俄贵族家庭的情景。

三个人在餐厅吃饭，张姨和小李都来招呼，菜也很丰盛。围着那张圆桌，叶生和Apple挨得近些，冰锋坐在她们对面。Apple掏出一盒茶花牌香烟，抽出一支，点着了，顺手将烟盒啪的一下扔到叶生面前。叶生说，我不抽了，他说我了。Apple笑着说，这么点事都听男人的，那还得了？

叶生问，拿到签证了吗？Apple说，昨天拿到的，机票也寄来了。叶生说，怎么不带来展示一下？让我们也过过眼瘾。Apple对冰锋说，美国有个诗歌节，给我发来了邀请。但代表团其他几位，我实在不愿跟他们为伍。冰锋说，祝贺你。叶生说，Apple姐姐的好事不止这一件呢，前些时还专门开了她的诗歌研讨会。Apple说，其实那些人说的话没有多大意思，我自己都不该去参加那个会。当代文学评论就是这么回事，好比人家刚刚走过，就去描摹地上的影子，可你知道人家要往哪儿去吗？知道这痕迹不可磨灭呢，还是转瞬即逝呢？对了，你们知道吗，杨明现在可是大师了，据说成了当代最重要的诗歌理论家，超越了谢冕、孙绍振，还有出版社要给他出论文集呢。他被称为“后朦胧诗教父”，现在正参与筹备一个现代诗群体大展。不过这跟我可没什么关系，我永远是我自己。

两个女人似乎有聊不完的话题：穿什么衣服，用什么化妆品，还有关于美国的一切。冰锋一直沉默不语，她们也没有留意。他忽然看见，桌子底下Apple的腿紧紧贴着叶生的一条腿，过了一会儿，叶生把腿移开缩了回去，Apple随即把腿伸过来，又贴在了她的腿上。也许是穿了皮裤和长筒靴的缘故，动作并无温柔之意，反倒显得相当强硬。

冰锋说，我该回家了，Apple，你走不走？Apple仰着脖子喝干了自己杯中的啤酒，站起身来说，走！叶生送他们出来，天气比刚才冷多了，她还是光披了一件披肩，冻得直打哆嗦，只好在院门口留步。她问，Apple姐姐，你还回来吗？Apple笑了笑，拥抱了她一下，凑近耳边低声说，美国见。就和冰锋一起走了。

Apple说，其实我在这里还有一些发展空间，我的诗集还没印出来呢，他们出得太慢了。但无论生活还是事业，不可能总是按部就班啊。她的脸上流露出成功者难以掩饰的骄傲神情，但冰锋能分辨出来，她得意的不是最近在国内诗坛的巨大成功，而是要去美国了。Apple问，你怎么走？冰锋说，我走到东单，乘24路汽车。

Apple说，那我陪你走一段，正好说个事。你知道吗？叶生为了你，放弃了去美国的机会。这是多大的牺牲啊，如今谁不梦想出国呢，何况这孩子还是公派的。冰锋想，或许还不如自己与叶生没有重新相遇呢，那么就不至于耽误她了，她也就可以有自己美好幸福的未来。但他却说，她是为了她父亲，走不开吧。Apple说，呸！你真有脸说这种话。

冰锋接着想，其实叶生出国，倒不失为一个好的解决办法。她也就离开了这是非之地。她这么纯洁善良的人，原本不应该卷到这种事情里的。Apple说，我告诉你，你一定要对她好，千万别欺骗她，她可是那种痴情女子啊。本来刚才就想说的，但我怕她不好意思，你们毕竟到现在也没有把关系挑明。冰锋无言以对。

Apple换了种语调，仿佛不只说给冰锋，而且面对更多听众：世上有一种女人，她所渴望的是爱情，或者说她所爱上的是爱情本身，而未必是真的爱上了哪个人。她渴望在爱情之中改变自己，满足自己，而不是在与什么人的关系之中。这样的女人对平庸的人生肯定不屑一顾；但

一旦有个人处在她爱的对象的位置，有可能给她带来的伤害也最大。然而假如无人理会，爱情兴许在她心中熄灭，她也从此消沉下去，幸运的话，还可以做个寻常人；否则就自暴自弃了。冰锋听她说这些，就像是在背诵一本他没有读过的书上的话，需要慢慢琢磨才能理解。

他们走在东交民巷，沿着同仁医院南楼的墙根拐进崇文门内大街。楼上楼下都熄着灯。路过医院大门，里面的中楼也是带半地下室的二层欧式建筑，左右对称的多边形角楼各有一个高高的尖顶。街上没有什么行人，身边缓缓驶过一辆电车，一个老年乘客，隔着车窗漠然地看着他们。Apple说，你别以为她一味的随和，没有主意，她只是尽力抑制自己的大小姐脾气，未必真的是个滥好人。她其实自信得很，而且一门心思，认准的事情轻易不会放弃。记得跟你说过，上大一时她妈妈病了，后来去世了。学校以为她功课准得落下，结果门门都考了全系第一，让大家刮目相看。其实她平时成绩就很好，但她不张扬，样子懒懒散散的，别人就以为她不用功，而且她是高干出身，长得又挺招人的，就当她是花瓶了。她这种相貌、这种出身的人，根本用不着努力；努力了，别人也看不见。

见冰锋不说话，Apple接着说，刚才你提到她爸爸，他们的感情比她跟她妈差得远了。只是因为她妈死了，才对爸爸多了些依恋；她又是孝女，当初怎么伺候妈妈，现在也怎么伺候爸爸。妈妈爸爸都不在了，她会觉得特别孤苦伶仃，等熬过去了之后，又会变得非常坚强。说实话她不是不能离开，她哥哥嫂子在深圳，随时可以回来一个。他们全家都宠着她，她要是非去美国不可，谁敢说个不字？

他们走过东单公园。公园已经关门了，隔着铁栅栏，看见里面的假山，山上的树，都被月光照亮了。一阵风刮过，片片落叶越过栅栏，纷纷飘到便道上。Apple继续说，我说过这孩子太不现实，你猜她怎么回答，她说自己不需要现实。我还是不明白，你到底有多大本事，能让她这么为你牺牲。扶助和仰慕本来多少有所冲突，爱情却将二者奇怪地变成了一回事。你穷，你没有多大出息，你什么作品都没写出来，还有你不会骑车，在她那儿也许都成了优点，或者是她需要为你付出的，补足的。爱情这玩意儿，真是一点用处也没有。所以我的看法是，性爱是真的，爱情是假的，未必蒙得了别人，但肯定会把自己给蒙了。冰锋想，

自己过去大概误读了Apple的诗了。

过了东单路口，Apple站住了脚，说，我去坐108路电车，咱们就在这儿分手吧。我再说一句你听着可能认为庸俗的话，他们这种人家，谈婚论嫁讲究的是门当户对，她大哥二哥找的人家都是部长级的，祝大川的岳父比他爸爸的级别还高呢。尽管已经预先打了招呼，冰锋听着，觉得岂止如其所说庸俗而已，街道上的老娘儿们恐怕也难说出这种话。何况叶生家有谁认为她要谈婚论嫁了呢。Apple可是个诗人啊，而且是很了不起的诗人。这样一个人身上怎么会有这么截然对立的两面呢，而且庸俗的一面几乎要压倒高雅的一面了。

城市的冬夜非常安静，那些房屋，树，道路，偶尔驶过的车辆，都像是打着盹，或者是梦游者。只听见Apple格登格登的脚步声，路灯照亮了她穿的皮裤和皮靴，步伐像个机器人。她往北走远了。想到今后大概再也不能见面了，冰锋隐约有些惋惜，虽然他也知道，自己在她心目中并无地位，肯定将在她首批遗忘的故国人士之列。但是Apple毕竟是他认识的最有才华的人，尽管他对写作已经不感兴趣了。

冰锋沿着建国门内大街向东走去，24路汽车站就在前面，孤零零一个站牌子。他又想起刚才读的《风云人物采访记》，卡里略那些话说得多么有力，但又是多么无奈。能够理解他的只有法拉奇了吧——当然她在某种程度上也还是置身事外——但这种理解显然无济于事。卡里略需要的是一个事实。想到佛朗哥在他讲这番话之后不久就寿终正寝了，冰锋觉得能从字里行间感受到的只剩下绝望了。

他上了车，售票员之外，只有两位乘客。车开动了。他又想，不对，卡里略与佛朗哥个人之间并无冤仇，完全是一种有关正义和公正的观念使然，说得大一点，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事情，佛朗哥被视为敌对阶级的代表，卡里略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伍子胥则与此无关，他只是报仇雪恨而已。冰锋突然感到，在他一向苦苦思索的一切之上，有什么要更广大，也更深刻；相比之下，他和伍子胥的追求似乎稍嫌低了，小了。

但他随即想到，卡里略那种出于观念的复仇要求，很容易得到化解——只需要观念更新就行了；而伍子胥和自己才真是没有退路的人。他

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深切地体会到自己与伍子胥属于同一命运，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迫切地渴求一种伍子胥式的复仇。无论如何，卡里略的意思里至少有一部分与这种复仇是重合的，仅仅这一部分已经深深打动了他，那里说的正是他想说的话。书中那段文字给予冰锋的刺激，或许比来自伍子胥的故事的更大，因为实际上道出了伍子胥最终的遗憾所在。楚平王死了，他的掘坟、鞭尸之举，无疑都是这种遗憾的反映。一切都昭然若揭：历史为自己得以存在，既选择了陆冰锋，又选择了祝部长；就像许多年以前，既选择了伍子胥，又选择了楚平王一样。

下了车，街上空无一人。一轮又圆又亮的月亮高悬中天，周围黑沉沉的，黑到不透气的程度，看不见一颗星星，也没有一丝云彩。仰头望去，有种置身井底的感觉。他想起来，今天是下元节，一个已经废弃的祭祀祖先的日子。

第四章

快到新年了，医院工会给每个职工分了一只肉鸡，两条鲢鱼。专门开来一辆运输活鱼的卡车，一条条都活蹦乱跳；鸡则冻得硬邦邦的。冰锋下了班，又在新街口副食商场买了几样素菜，一起带上去看小妹。

好久没来，整个家重新布置过了。小妹原来住的房间改为客厅兼餐厅，添了一两件家具，一看就是在信托商店买的，虽然是旧货，材质、样式都不错，还是别致的黑色，市面上出售的家具，只有浅黄和深棕两色。小妹搬进了旁边那间较大的房间，换了个瓦数大的灯泡，屋里亮堂多了。单人床换成了一张Queen size的双人床，也是旧的，床头柜上摆着一小盆水仙，已经抽箭开花，有股淡淡的幽香。电视机移到了床脚对面。供暖还是不足，用上了那个电暖气。墙上悬挂母亲遗像的位置，换成了一个盘面印有铁臂阿童木形象的粉色小挂钟。这里似乎不再是历史的某个角落，开始跟上时间的脚步了。

小妹在自己新的卧室里。她穿了件兔皮坎肩，戴着一副套袖，正坐在对着窗户的缝纫机前做一件黑色哗叽西装上衣，还没有上袖子。旁边的衣架上，挂着一套做好了西装，款式、料子和颜色都与正在做的一样。冰锋从书包里取出带给她的两本服装剪裁书，一套四种款式的连衣裙纸样。然后到厨房把鱼辞了。拉开冰箱的门，冷冻室摆得满满的，好不容易才把鸡和一条鱼塞进去。冷藏室有不少蔬菜，还有一盘剩饺子，蒙着保鲜膜。他不记得小妹会包饺子，更甭提包得这么好了。

小妹是冰锋在北京唯一的亲属，他一直担心将来多少会牵连到她。但现在不免感到释然，看来她的生活已经翻开新的一页，甚至也许还有一个照顾她的人。他用高压锅煮上饭，又用心地烧了几个菜。煤气灶好像修理过，比上次用时火苗变均匀了，也没有那么大的怪味了。灶台一角，还摆着一罐厨房清洁剂。

兄妹俩一边吃饭，一边随便聊着。小妹告诉他，最近市场上出现了一种电冰箱，说是东芝牌的，其实是用日本和南朝鲜的零件组装的，价钱却跟进口原装的差不多，有一千五百八十块和一千六百二十块的两

种。好多买了的正闹着退货呢。东芝牌英文是“TOSHIBA”，这种冰箱牌子是“TOSHTBO”，译出来就是“东珠”。她一个字母、一个字母地念这两个词，还在一张纸上写下来。冰锋觉得，那动作就像是故去的母亲。小妹又说，可惜咱家冰箱买早了，现在时兴双开门的了。冰锋稍觉不快，要是再晚些买，母亲这辈子压根儿就用不上了。但他只是说，我买的比你们晚，也是单开门的。等过几年再换一台吧。

小妹心情很好，话头从这儿一下子跳到那儿。她说，你知道吗，张行被抓了，就是那个唱歌的，据说犯了流氓罪。又说，好些东西要涨价了，我买了几瓶菜籽油存着。听说毛线也要涨价呢。吃完饭，她起身取来一个包得方方正正的小纸包，递给哥哥，说，那天我去王府井，碧春茶庄有卖福建茉莉花茶的，有龙团珠、黄金毫、毛尖，好几种呢。售货员说北京从没卖过，我就给你买了二两。冰锋说，以后别瞎花钱了。小妹说，正想跟你说别挑眼呢，我买的是最便宜的毛尖。

冰锋从书包里拿出三百块现金，还有去年买的二百块国库券，放在桌上。小妹说，哪儿有这么贵啊？冰锋说，这是送给你的。他没有提到，前些时自己路过王府井，百货大楼南门对过的照相器材专业店在卖日本进口亚西卡FX-3型单镜头反光照相机，六百五十块一台。他看了有些动心，打算回家去取钱，不够的再借点，但半路上打消了念头。现在拿出来的，就是那笔钱，也是他的全部财产了。

小妹道声谢谢，没有过多推让。看见连国库券也给她了，似乎稍觉奇怪，但也没说什么。她说，有个朋友，能把人民币给换成外汇券。冰锋说，也好。留神别让人家切了汇啊。我可能有一段时间不能来看你了。小妹低声说，你忙。

这之后她的话明显少了，近乎沉默。冰锋隐约感觉别具意味，似乎有所劝诫，或有所非议。但她始终没开口，他也就什么都不能讲。只是有一搭没一搭地嘱咐道，多照顾自己，尤其是这季节，千万别感冒。小妹从床头柜的抽屉里取出一块手表，交给哥哥，说，这个你带走吧。这块上海牌手表是用补发的父亲的工资买的，冰锋从来没有戴过。小妹偏偏这个时候拿出来，也不知道用意何在。想想算是母亲的遗物，就放进了书包。

冰锋四下里看看，虽然最近变了些样子，到处仍然很熟悉，厕所门上那一小块毛玻璃，还是他亲手磨出来的。在玻璃的一面放上金刚砂和水，双手按住一块铁片不停研磨，整整花了一天工夫。以后大概永远不会干这样的事了。他告辞出来，走过院子，回头看看那扇亮着灯的窗户，小妹又埋头在缝纫机前忙乎了。她将会有一个安稳，平凡，但未必不是有滋有味的人生，当然没准免不了发愁，生气，甚至痛苦，但是这些已经与作为哥哥的他无关了。

冰锋走进自己家的院子，看见屋里那盏台灯亮着，窗户下半截被一摞摞蜂窝煤遮住，上半截拉着的窗帘透出黯淡的光。他的心怦怦跳了起来，但马上意识到，叶生来了。他曾经告诉她钥匙搁在哪儿，她果然取出用上了；不过他并不知道她今天要来。他略感不快，更多的则是紧张。到了门口，想从窗帘的缝里窥探一下，门上的窗帘被重新拉过了，没留下丝毫缝隙。

他轻轻推开门，屋里只开了一盏台灯，光线昏暗，叶生趴在书桌上睡着了。她穿着一件黑色的牦牛绒女式大衣，下摆快要拖到地上。冰锋想起前几天他们一起去北太平庄轻工展销馆，正在举办十六省服装鞋帽新产品展销会，在一个柜台见过这件大衣。据售货员介绍，比呢子大衣轻便暖和，手感也好，虽比羊绒硬一点，但不扎手。一问价钱，一百七十八块一件，叶生说，哇，是我三个半月的工资呢。但显然她后来还是又去买了。也许是趴着的姿势，她的身躯稍显壮硕，后背很宽。脸伏在臂弯里，又长又多的黑发像一把展开的扇子，几乎铺满了桌面。黑色的头发连着黑色的大衣，看着像这屋里的一个侵入者。

冰锋脑子里冒出的第一个念头，是什么东西不见了，或者被叶生发现了。赶紧凑过去看看，他的笔记本还放在桌上原先放的地方，只是被她的头发遮盖住了。轻轻拿起来，并未发现被人翻动过的迹象。里面夹的那张纸还夹在那儿。昨天晚上，他把所有材料找出来重看了一遍，然后放回顶棚的窟窿里。早晨起来，发现母亲密密麻麻写满“祝国英”几个字的那张纸，落在书桌上了。但炉子快灭了，又擞火，又加炭，担心上班迟到，来不及将纸归还原处，匆匆夹在一个新买的笔记本里，就走了。

冰锋一贯以小心谨慎自许，谁知竟百密一疏。实在是太大意了，没想到叶生不打招呼就来了，而且还进了屋。他抽出那张纸，双手在背后有些慌张但尽可能不发出声音地将它撕得粉碎，又把纸屑团在一起，塞进裤兜。

熟睡中的叶生还是被稍稍惊动了，她挪动了一下姿势，接着再睡。脸大部分露出来了，那纯真无邪的样子，简直可以形容为童贞。她的家教、修养都很好，肯定不会随便翻别人的东西，而且大大咧咧，还是个近视眼，甚至未必看到了那个本子。冰锋撕掉那张纸纯属多此一举。他站在桌边，看着睡得如此安详，如此恬静的她，心底忽然涌起一种愿望，却还不是欲望——的确是以身为一个女人的她为对象，但只是想好好地待她，更准确地说，是和她一起好好地待自己，将此前噩梦一般纠缠着他的一切都抛开，不管她是谁的女儿，也不管谁是她的父亲。他要和她在一起，像两个普通人那样在一起，度过今后的日子。明确有了这一愿望，欲望也就随之而来，仍然是关于眼前这个绝对放松、全不设防的女人的。

他向她伸出一只手，但在接近她的那一刻，姿势突然变得温柔了。他轻轻地抚摸她的脸，但根本没有触及她，手指隔空从皮肤上方缓缓掠过，但似乎仍然能感觉到她的皮肤的光洁与丰润。他知道，哪怕轻轻接触她一下——这个在睡梦中将一切都大方地交给自己的女人——也将构成对她的伤害。而她似乎感觉到这种抚摸了，脸上流露出一丝幸福、甜美的神情，就像是一位待嫁的新娘。而他也感觉到了……幸福。在他与她的交往中，甚至在他的一生中，这都是第一次。

但冰锋马上警觉起来。幸福——这实在离此前发生的一切，离他一直在想的，一直要做的，离他的父亲，还有他自己，都太遥远了。不，不是遥远，而是截然对立。他的手收了回来，甚至没有在心里叹息一下。他把那个笔记本放回原处，仍然用叶生的长发盖住。然后轻轻退出屋子，轻轻拉上门，又轻轻走出了院子。

冰锋漫无目的地在路上走着，多半时间脑子里什么都没想；偶尔想到的，还是与叶生有关。在这个世界上，他唯一的牵挂就是她了。回想她睡着的样子，据说女人不可以让男人看见睡相，尤其不可以让与其说

是喜欢自己，不如说是自己喜欢的男人看见，可是叶生的睡相比她平常的样子更美。她的相貌经常显露出无名的愁苦，又时而表现为慌张，但睡着了这些都不见了，她将自己置于彻底的安宁与松弛之中。这段时间围绕着她，并且渐渐向她凝聚的严峻而凶险的一切，她一点也不知道，就像别人都在光明里，唯独她在黑暗中；或者相反，别人都在黑暗中，唯独她在光明里。她当然也有小小的忧愁，但显然与此无关。冰锋对叶生充满怜惜，甚至为之心痛。这样的女人，不应施加任何东西给她——任何使其不安，困惑，为难，需要做出抉择，需要花费心思和力气的东西。他彻底打消了将她引为同谋的念头。但他也清楚地感到，她确实是自己复仇的巨大障碍，不为别的，只因为他不想对她有丝毫伤害。

冰锋忽然对自己的整个复仇计划，甚至对自己的一生，感到了怀疑。也许他应该离开这一切，离开叶生，甚至离开自己。假如祝部长不是她的父亲就好了。假如自己不是通过她接触到她父亲就好了。假如祝部长上次心肌梗塞，在自己发现他是她的父亲之前死掉就好了。那么假如祝部长现在突然病发而死，把一切秘密都带进坟墓，自己是否会与叶生过上一种全新的生活呢？……冰锋发觉自己这些想法的危险性，几乎可以动摇这段时间所思所想以及准备所为的全部，他知道自己已经站在一处悬崖边上了。

他想起父亲——很久以来，父亲在他心中已经与“仇”合为一体，而不是单独的存在了。但现在他所想到的，是那个曾经真实活着的父亲：唯一保留下来的照片上那张苦兮兮的，让人觉得一辈子都在委曲求全的脸，自己记忆中那些恭恭正正抄录《毛主席语录》和《毛主席诗词》的墨迹……父亲的生命终止于那个年代，以他当时所具有的认知，真的能理解冰锋如今的想法与作为么？也就是说，自己将要实施的复仇计划，真的与父亲有关么？说来伍子胥之于伍奢、伍尚，大概也是如此吧。

冰锋觉得自己脑子里忽然变得很乱。显然都是因为叶生，因为她的存在，因为她与他的关系……末了他想，父亲的仇无疑一定是要报的，祝部长无疑一定是要接受惩处的，但应该想办法让叶生永远对此一无所知，让她置身在这一切之外；假如做不到这样，那么作为杀死她父亲的凶手，就应该从此离她而去……但他一时无法沿着这个思路继续想下去了。

他想起刚才匆忙撕碎的那张写满了母亲字迹的纸，那是她的遗物，毁掉未免可惜。但又想到伍子胥，他在逃亡的路上也是多疑的，为此死了不止一个人；到了吴国，他与吴王僚和公子光说话时，仍然总是小心翼翼，即使后者经他扶助当了国王之后，还是如此。不这样就不足以成就复仇大业，何况复仇不仅是一己之事。于是也就释然了。

街上已经很少见到来往的行人了，虽然没有刮风，天气却干冷干冷的，而且越来越冷。叶生在自己家里，他不便回去，那么现在去哪儿呢？想想只有小妹家可去，但刚离开又回去，还要过夜，她一定会多心的。南小街上有个澡堂子，白天供人洗浴，晚上可以住宿，是新增添不久的业务。他走到跟前，撩开一道厚厚的棉帘子，是个双玻璃门。刚推开一扇，里面就有声音传出：住宿啊？正对面的玻璃窗口，露出一个中年男人的脸。冰锋说，是啊，有空床吧？那人说，劳驾，有身份证拿身份证，没身份证拿户口本。冰锋把刚领到不久的身份证递给他。那人看了看，丢了出来，说，空床倒是有，可是不收北京人。冰锋说，为什么呀？那人说，这是规定，北京人你不回家，住旅馆干吗？

冰锋只好离开。澡堂子都这么严，正规的公家旅馆肯定也是这规矩，就不必去碰钉子了。记得报上说，北京站附近开了东城区第一家个体的春雨旅馆，老板娘是北京起重机厂的退休工人，有私房七间半，用四间作为客房，房价每间每天三块五到五块不等。虽然远点，兴许能容留自己一夜。但又想，这种地方恐怕比公家开的还要小心翼翼。就拐进东四十条，走到东四北大街。

街上能见度很差，路灯昏黄，天上迷迷蒙蒙，隐约有一弯新月的影子。雾气比白天浓重多了，能分辨出煤烟、灰尘还有别的什么成分，吸到嗓子眼里有股辣味。快走到东四了，马路东边有块空场，白天是存车处。这会儿孤零零地停着一辆自行车，旁边站着一个冻得缩手缩脚，不停来回走遛儿的老头。冰锋从他身边经过，他突然大声喊道，缺德不缺德啊？为两分钱让我等到半夜，走了又怕把车丢了。口气充满怨恨，又很凄凉，就像冰锋是那辆车的主人。冰锋没敢搭茬儿，快步走开了。

他穿过隆福寺街。明星电影院，东城工人俱乐部，长虹电影院，无论演电影还是放录像，都已经结束营业。那些白天很热闹的商店、饭

馆，一律都黑着灯。走过丰年灌肠店，回民小吃店，东四人民市场，雅乐餐馆，他想起不止一次和芸芸来过这里，种种涉及她的回忆，她当时说了什么，有什么表情，做了什么手势，都非常具体，清晰。自从分手以后，还很少想到她。不知道现在她怎么样了。无论如何，她既没有冰锋如今存在的烦忧，也没有叶生即将遇到的麻烦，只管走自己一直想走的路就是了。无端想起芸芸，让他心绪更加不宁，走出西口时，已经什么都不再想了。

他来到隆福医院门口，觉得还是应该找个地方忍一宿。走进急诊室，椅子上有几个等着就诊的病人，不是东倒西歪，就是哼哼唧唧。他在一旁坐下，不一会儿就睡着了。直到被人叫醒，一个女护士站在面前，问，你挂号了么？冰锋迷迷糊糊地说，我……是家属。但瞅一眼身边坐着的，早已换成另外一拨人了。看看墙上的挂钟，才两点半。

出门继续往南走，一路上幸好没有遇见巡查的。美术馆东街，王府井大街，东长安街，崇文门内大街。一直走到同仁医院。紧闭的两扇铁栅栏门外，有十几个人排成一队。他过去站在队尾。医院里静悄悄的，中楼那两个尖顶伸向夜空，望去真是漂亮极了。没多久身后又有人排上了。冰锋忽然冲起盹来，打个趔趄又醒了过来。天气特别冷，人们纷纷跺着脚，好像在对别人或自己显示某种决心。一直熬到五点多，前后已经排了不少人了，还没有人出来开门。他离开了队列，后面那位赶紧问，劳驾，还回来不？不了，冰锋边走边说。

冰锋走过马路，去乘111路电车。天还黑着，空气比夜里清澈了些，但是起了风，吹在脸上生疼生疼的。他想，这里离叶生的家不远，他们分别在属于对方的地方熬了一夜，简直是不谋而合地折磨自己。上了车，等了好久才开。街上稀稀拉拉地有些行人，有的人家在生火，烟筒飘出缕缕白色的煤烟。到了医院，天还没全亮，老于透过传达室的窗口，很诧异地看着他。楼前那排杨树的叶子都落光了，只剩下树干树枝，望去不无狰狞之相，又令他想到裸露的神经，冷风吹着，似乎也感到了疼痛。

下班后，冰锋回到家里，屋门锁着。钥匙在窗台上的花盆里。打开门，里面一股寒气。房间被打扫过了。书桌上有张纸条，是叶生的笔

迹：

抱歉没经你同意进了屋子。我带了一个双筒望远镜来，本想约你去城外看哈雷彗星的。报上说有人在天文馆通过望远镜看到它的彗发了，像一朵毛茸茸的蒲公英，又像一团蓬松的棉花球。等了你一夜。早晨醒来真冷啊。对不起，我不会弄炉子，好像灭了。

那个笔记本，还放在桌上原来的地方。

第五章

叶生早就和冰锋约好，跨年之际，找个地方去迎接新的一年。听说大钟寺元旦零点敲钟，九点、十二点、下午三点还要敲，但去的人一定很多，而且是在庙里，没有多大意思，不如另外挑选一个有大钟的地方。冰锋说，那么只能去电报大楼，或者北京站了。叶生说，去电报大楼吧，也让我拿一回主意。

冰锋乘24路汽车到了东单，还没下来，就看见叶生推着自行车，站在一盏路灯底下。两个人不约而同地穿了军棉大衣，都显得很臃肿。她身上那件特别新，显然是头一次穿，前摆还有折叠过的痕迹，在橘黄色路灯照耀下，原来的军绿色变得接近于黄色，前襟两排棕色塑料大圆扣，每排五个，一排是装饰，另一排系得严严实实。后面束腰带上也装饰着两个同样的扣子。头上戴着一顶很大的水獭皮帽子，相当有型，跟她的身材和面部轮廓很相称；毛皮是深褐色的，泛着一种高贵的光泽，看去松软、轻柔，恰与她穿的军棉大衣粗糙的棕色栽绒领子形成鲜明对比。叶生见冰锋盯着她的帽子看，说，这是妈妈留给我的。冰锋想，她的一家一直过着那种幸福、舒适、有秩序的生活，这一秩序甚至不因某个成员的离去而受到破坏。心中不禁生出些微反感，但很快就过去了。他笑着说，你这打扮，像个白俄军官。叶生说，嗯，我是个女匪徒。

已经过了十一点，没有公交车了。叶生跨上自行车，冰锋侧身坐在后座上。她还是老样子，屁股悬空，直着身子，站在脚蹬子上骑了起来。等她坐到座位上，他才伸出双手轻轻搂住她的腰，虽然隔着厚厚的棉大衣，也感觉不到那里是腰。她的棉大衣下面露出两条被牛仔裤紧紧裹着的强健的小腿，脚上还是那双马丁靴，靴口有一截黑色的毛线袜子。坐下来骑车时，双腿蹬车的动作有些机械，像是连杆快速地牵动轴承旋转一样。叶生一路顶风向西骑去，不时就要采用那个站着的姿势蹬车。她的身体形容起来应该是“娇小”的某个反义词，反正把迎面刮来的风都给遮挡住了。每到一处路口，赶上红灯就踏踏实实等着，绿灯则下来推车走过去，虽然街上既没有警察，也很少见到行人和汽车。

到了电报大楼，还有几个人也站在人行道上守候，一起仰望顶层钟楼上那座四面都有白色钟盘的大钟。可惜过了十点钟就不响了，但当短针和长针在十二点处重叠的那一刻，冰锋仿佛听见自己心里响了一声。他的手和叶生的手拉在了一起，身边有人欢呼起来。其他人随即离开，只剩下他们俩。叶生还在望着大钟，忽然说，“For last year's words belong to last year's language and next year's words await another voice.”

冰锋问，你说什么呢？叶生说，这是艾略特的两句诗：“去年的话用的是去年的言语，来年的话要用另一种形式表达。”是我随口译的，翻译家会有更好的译法吧。冰锋说，写得真好。除了那次问起诗剧的事情，叶生这阵子不大跟他谈论文学了。冰锋想，大概文学之于她，好比小时候得的一场热病，过去也就过去了。现在忽然听她背诵起诗来，好像又成了那个文艺女青年。

叶生说，前几天我想快到新年了，忽然记起这两句诗，感觉其中有个意思，很怪。冰锋说，是什么呢？叶生说，这里的last year和next year都基于一个实际上并不存在的时间点。按照一般的逻辑，在last year和next year之间应当还有一个this year，就是今年。只是因为这里的this year等于零，所以last year过后直接是next year。你看，只有我们两个是活在今年的人。冰锋略感意外地说，哦，今年等于零。

叶生开始讲去年和前年自己怎么过的新年，冰锋却还在想她刚才念的诗，以及她和自己的对话，心里忽然沉重起来，感慨地说，只怕我们还没有找到来年另外的表达形式，就已经忘掉了去年的言语。叶生没有搭茬儿。冰锋又说，在我们的一生里，可能也有这么一个实际上并不存在的时间点。叶生沉思了一下说，也许人类历史也有这样的实际上并不存在的时间点，我们置身其中，还以为是一个时代。

这回轮到冰锋沉默了。但叶生像是并未察觉，又说，我希望以往的一切随着去年的过去而结束，未来随着新的一年的到来而开始。新的一年，新的开始，听起来是一句最俗气的话了，但这时候还是想说一遍。你知道吗？明年连粮票、米票和油票的计量单位都要改了，原来的斤和两，改成千克和克了，真有意思。冰锋昨天晚上没睡好，今天上班又特

别忙，有点犯困，想提议不如各自回家，又不愿扫她的兴。

叶生说，报上说日本芙蓉财团要投资建造一座四百米高的北京塔，也不知什么时候能够变成现实。我见过东京塔夜景的照片，很漂亮，是不是也要建成那个样子呢？冰锋想，这未免太遥远了，自己简直无法企及。叶生说，你大概会笑我幼稚吧。我对类似这样的事情，确实总是诚心诚意地期待着，甚至有种小小的激动。我经历过的事情很少——除了我妈妈去世，但这件事对我来说，还只限于一个巨大的打击，一种没法忍受的悲伤。生与死到底是怎么回事，其间是一个什么样的界限，或许还得过些年，等我活得久一点，才能真正弄明白。我小时候简直无忧无虑，家里什么都给安排好了，无论小学、中学，都没留下深刻的记忆。再加上我又比你们小几岁，错过了很多事情，你上大学时的几场风波，我都没赶上。冰锋说，我也都没有参与啊。

叶生说，是吗，为什么呢？等到我上了大学，这些都过去了。你们那时候读萨特，读尼采，读弗洛伊德；我们呢，读琼瑶，读三毛，读金庸。说到这里，她自嘲地说，其实我读金庸，还挺上瘾的。我也向往三毛的生活，对我来说，好比是一间幽闭的房子开了一扇窗户，窗外有大海，有蓝天，有沙漠，有橄榄树，当然，还有她的荷西。冰锋偷偷打了个哈欠，叶生没有看见。她提到的这几个人，他只读过一本三毛的《撒哈拉的故事》，并不怎么投缘。

叶生稍显激动地说，我讲这些，在你眼里可能更幼稚浅薄了。但我对这世界，对我们的生活，对未来，总还是愿意抱着一种善意的态度。善意是我活下去，并且争取好好活下去的动力。比起恶意地看世界，善意地看世界其实要困难得多。因为善意像是棵小树苗，根扎得很浅，一阵风吹来没准就动摇了，而这世界上发生的各种事情，与我们有关的，无关的，往往构成对我们心中的善意或大或小的打击。相比之下，恶意简直是一棵大树，它根植于整个历史，整个现实，又高又壮，实在太结实了。但我在乐观与悲观之间，还是愿意选择前者。我们班上有个同学非常悲观，说过一句话：假如我是世界上第一个人，我根本不会出生；假如我是世界上最后一个人，我早就死了。我对他说，我的想法正好相反，我想做世上第一个乐观的人，最后一个善良的人。虽然我也知道，只有睁开眼睛，善良才不会变成迟钝，甚至愚蠢。她停了一下又说，恨

与爱也是这样。我承认，作为一种情感，恨看起来比爱深刻得多，丰富得多，当然更强大得多。但我还是认为，这世界所需要的是爱而不是恨，最终爱可以化解一切。记得我和你谈到过《呼啸山庄》，如果让我挑选的话，我既不想当那里的希刺克厉夫，也不想当凯瑟琳。我想当小凯瑟琳和哈里顿·恩萧，他们多少修补了被希刺克厉夫破坏了的那个世界。

他们走到马路对过，一幢楼顶有些错落的二层楼房，高大的上层墙面正中竖着手写的“首都电影院”，“院”字被横悬的宽银幕立体声电影《超人》的广告牌遮住了一半。大门里黑洞洞的，最后一场电影早已散场。叶生说，咱们走吧。冰锋又想说回家吧，但还是没说出口。路过西长安街邮电局，也黑着灯，玻璃窗上反射着路灯的光。来到北新华街口上，叶生往南指了一下说，音乐厅已经盖好了，挺漂亮的，星期天我来看了一下。一月四号首演式，曲目是《黄河大合唱》和《欢乐颂》。可以搞到票，但我想你不会愿意凑这热闹，还是过些天再来吧。记得上次来这里还是个大坑呢，这期间咱们分开，又重新在一起，它居然已经盖好了。要不要过去看一眼？冰锋说，不了，找时间去听一场好了。叶生说，那得等有更好的曲目，更好的乐团，更好的指挥。交响乐当然可以听，但我想听的是室内乐，像钢琴三重奏或弦乐四重奏什么的。冰锋对此是外行，只能随声附和。

叶生接着说，其实咱们在一起，有很多事情可以做，三四月份一起去海南岛看哈雷彗星吧，兴许还可以去更远的地方。冰锋问，为什么要去那么远的地方？不是说那时北京能看到哈雷彗星么？叶生说，说法又变了，北京那时就看不见了，要去海南岛，那里还能看到彗星拖着长长的尾巴。在北京，那个尾巴始终看不明显。我知道了这消息，对北京就有点失望了。隔了一会儿，她像是自言自语地说，我要看最完整的哈雷彗星，因为这辈子只能看一次——下一次是七十六年之后，咱们都不在了，就是在，眼睛大概也看不见了。我也想要最好的人生，因为只能活一辈子。

两个人继续沿着西长安街向东走去。叶生一路推着车，车链子偶尔发出轻微的声响。他们走过新华门对面那道西洋式花墙，路灯照耀下，墙上朴拙而又不失华丽的花形雕塑看得清清楚楚。墙上方那排窄长的缝

隙里，露出了晴朗的夜空。这条路他们不止一次走过，现在谁都不出声了，似乎要一起好好欣赏那长长的花墙，宽阔的人行道，路边一棵又一棵国槐。走着走着，都站住了脚，仰望伸向夜空的光秃的树冠，淡淡泛着白光的每一枝都那么舒展，那么潇洒。背后一盏路灯的光，把他们的影子投到了前面一棵树的树干上。而另一边，是安安静静的大街，偶尔有车辆悄悄驶过。冰锋忽然精神起来，想起他们在电报大楼下面说的话，觉得身处此情此景之中，却有如一个梦境，而且昙花一现，应该特别加以珍惜——譬如拉住叶生的手，拥抱她，亲吻她，要她记住这个地方，这个夜晚；但又明确有种预感，一切行将不复存在，不免暗自悲哀起来。

叶生说，你知道吗，Apple去美国参加诗歌节，果然没有随团回来。她们单位本来就不同意她出国，百般阻挠，还是经作协疏通才批准的，现在她虽然没有发表什么声明，但单位还是认定她叛逃了，给杂志社、出版社都发了信，她的诗集正在印刷中，据说叫停了，有的刊物也撤下了她的作品。但也许这些对她来说都无所谓，也许还对她留在美国有利呢。她走了之后一直没有来信，有关她的消息都是听别人说的。无论如何，这是她自己做出的选择。在冰锋心中，Apple已经是另外一个人了，所以不知说什么好。

叶生接着说，大川他们可以说是做了另外一种选择。事业进展很顺利，也很快，远远超出了规划，每天忙得不可开交。幸亏有尚芳，这时候就看出她的本事了，创业最需要的两点，一是不保守，二是够稳重，她都占齐了。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们是时代的弄潮儿。这个时代正期待着这样的人，给他们提供机遇，抓住了大的机遇，可能会取得比预期更大的成功，到时候自己都会被自己吓一跳。无论Apple，还是大川和尚芳，他们的存在在过去的年代里都是不可想象的。冰锋听了，更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叶生又说，但我并不打算像大川他们这样，当然也不会像Apple那样。说实话，深圳公司给我保留了一个在他们看来很好的位置，但我没有答应。我从来都不愿面对过去而生，而愿面对未来而生。Apple，大川和尚芳，当然也是面对未来而生，但我有我自己的面对未来而生的立场和方式。我觉得这里有个适应和适合的区别，现在说的机遇，都是要

你改变自己去适应社会；我更希望找到适合我的人生。在我看来，适应社会，一方面非常难，要有眼光，有机会，有能力，还得持之以恒；但假如这些都有了，它又成了一件太容易的事情了。我还不想马上把自己限定在这样一个方向上——一个几乎可以说是被外界规定好了的方向。对于这个世界，我希望再多了解一些，多理解一些，尤其是发现自己都有什么可能性，然后再来规划人生方向。我说这些，特别希望能够得到你的认同。我希望找到一种真正属于自己的，而不是别人都这样，所以我也这样的面对未来而生的方式。当然，到时候如果实在找不到适合我的人生，再回过头来适应社会好了。

冰锋的困意又上来了，他并没有好好听叶生说话，只留意对他说话的这个人——她那张大嘴张了又合，合了又张，吐出一团又一团哈气。这是一个认真的，诚恳的，可爱的，充满灵动的，像鲜花一样绽放，也像鲜花一样脆弱的女人。他深切地感到，自己正同时被两股洪水所挟裹——与叶生的关系，还有日益强烈、日益迫切的复仇的念头。他很担忧随波逐流，不能自主，甚至无法冷静地、理智地做出判断。那样的话，即将发生的一切有可能都是盲动，而两股洪水有可能汇聚一处。

他们走到石碑胡同口，已是那道花墙的尽头。叶生谈兴犹浓，冰锋只好继续陪她走，继续听她说，人只能活一辈子，要是一点都不为别人活，是不可能的，也是不应该的，不能这么自私；但是一辈子只为别人活，一点都不考虑自己，也是不对的。记得几年前《中国青年》发表过潘晓的信，引起一场大讨论，那时我还在上高一，不完全懂得大家在说什么。这讨论匆匆结束了，杂志后来好像还作了检查。现在回想起来，那封信的发表，还有那场讨论，实在是中国思想史上重要的一页，说是开启了一个时代也不算夸张，虽然潘晓讲的“主观为自我，客观为别人”并不深刻，而那些讨论就更皮毛了。我觉得这标志着个人主义精神的勃发，个人主义立场的确立，与过去的集体主义精神、集体主义立场不仅不同，而且根本对立。这场讨论虽然没有进行下去，但有种趋势不可遏止，就是个人主义的时代行将到来，大家一致的集体主义立场，被一个个个人主义立场取代了，无论人们嘴里继续唱什么高调。这种趋势，当然从报纸和电视新闻联播里看不出来，但看看你身边的人在想什么、说什么和做什么，就知道了。

这几句话冰锋倒是听进去了。本来想告诉叶生，她显然过于强调这件事所造成的思想影响了，假如个人主义在中国真的能够成为一种潮流，也只是现实意义上的，而不是思想意义上的。现实可以改变思想，思想却很难改变现实。启蒙只不过是一种自欺欺人、并无实效的举止罢了。但现在他既不打算也没有精神与她争论。

叶生说，我对于中国历史，特别是近代以来的历史，了解得很不够，虽然过去发生过什么事，多少也知道。我还不能一概理解它们为什么发生，所以无论对整体，还是对具体的某一件事，某一个人，都无法马上给予评价，做出结论。但我有一个印象，就是那些正面人物，反面人物，对的，错的，基本立场其实并没有多大区别，那个年代的人，都是从集体的而不是个人的立场出发去考虑问题，去付诸行动的。他们都没有活过真正属于自己的一生。失败者固然如此，那些胜利者就谈得上心满意足了吗？当然我不是说两种遭遇的人殊途同归，但我确实认为后一种人活得也很可怜，没有属于自己的思想，没有属于自己的价值标准，过的都是整齐一律，人云亦云，所有的方向都早已被规定好了的一生。你只要听他们说话就知道了，谁也说不出一句自己脑子里实实在在想出来的话。有的人还自诩是在独立思考，但个人站在集体的立场上进行的思考，怎么能算独立思考呢？我曾经想写一个故事：一个人死了，尸检发现脑子是新的，一辈子没用过。所以他们即使犯过什么错，说到底也是可以被原谅的吧。当然现在中国个人主义的水平还很低，仅仅是利己主义，人们还只是站在自己的立场想，这件事对我好处何在，坏处何在，而不是站在这一立场想，这件事究竟对不对，应不应该发生，但已经与过去那种别人说什么就是什么，改变了许多了。在这样一个个人主义的时代，历史已经不可能倒退回去，过去发生过的那些事情也不可能重演了。

冰锋近乎敷衍地说，你真的是很乐观，说得跟人类的历史和现实拥有一种自愈能力似的。他心想，她恐怕早晚有一天会为自己当初这种书呆子的想法感到羞愧的。叶生说，其实无论对自己，还是对国家、世界的未来，我并不觉得我们能够展望得那么清晰，那么准确。不到一个小时以前我还是二十二岁，现在已经到了二十三岁这一年了，我不知道在我三十二三岁，四十二三岁，五十二三岁的时候，自己是什么样子，周

围是什么样子，中国和整个世界是什么样子。即使是对于当下的看法，也是一样。我们可能已经生活在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也可能是生活在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与一个旧的历史时期之间的过渡阶段，但我不太相信，我们现在乃至以后仍然生活在那个旧的历史时期。无论如何，这个世界变了。过去和现在的很多事情，也许要到未来才能真正看明白。我知道人生有坎坷，历史也有倒退，什么都不可能按照一条直线发展，但过去只有一种，而未来可能有很多种，这一点总是不错的。将未来限定于与过去对应的一种，在我看来是一种偏见。

已经快走到人民大会堂了，看到了夜幕下那巍峨建筑的一角。冰锋终于说，不早了，你回家吧。叶生像是从一个梦里醒过来，似乎还想再说些什么，但打住了，只是略显伤感地说，好吧。冰锋说，我到天安门去坐203路夜班车，在北京站倒204路，下车穿过一条胡同就到了。叶生说，得了吧，只怕你明天早上也到不了，还是我带你回家吧。

她骑上车，冰锋坐在后座，一开始她还是那个习惯的蹬车动作，显得更加剽悍。路上起了风，一直在后面推着他们前行，冰锋只觉得后脖子冷飕飕的，叶生也坐在座位上，用不着再那么骑车了。冰锋在她背后，彼此不便交谈，一直到了他家住的胡同口下来，都没怎么说话。临别时他象征性地轻轻拥抱了她一下，她却在那几乎只是一瞬间闭上了眼睛，像是享受，又有点落寞。他搞不懂，这个晚上她的话怎么那么多，就像那次去天津一样。或许是自己既困又累，难以专注的缘故，她的话听起来虚无缥缈，不大容易理解。

第六章

冰锋正坐在书桌前读新近从内部书店买到的《1984》，院里传来一阵脚步声，他走到门前，隔着玻璃窗看见叶生来了。她戴了顶黑色的毛线帽，围着条酒红色的毛线围脖，穿着那件黑色的牦牛绒大衣，下面露出石磨蓝的牛仔裤和一双侧面带拉链的黑色中跟短筒棉皮靴，人显得很挺拔。右肩上挎着一个黑色的帆布双肩包。外面并没有刮风，她一进屋赶紧把门关上，还是带进来一股寒气。

叶生随手把双肩包扔在椅子上，冰锋似乎听见包里钥匙轻微的碰撞声。她的身上也带着浓浓的凉意。拿起那本《1984》翻了一下，说，啊，这本书也翻译过来了，我读过英文原版的，正好是在一九八四年读的。如果开列人生必读书的话，我会首先列上这一本。对了，告诉你一件事，有同事到天文馆去看过哈雷彗星了，说是像一团棉花，只有彗核和彗发，看不到彗尾。还有啊，咱们好久没去看电影了，下个月演日本片《幸福的黄手绢》，不能错过。今年的地坛庙会，也要一起去逛。冰锋说，还早呢，着什么急。

叶生说，送给你一个特别的新年礼物。从包里取出一个牛皮纸信封，从信封里抽出一本薄薄的书。覆膜黑色封面，抽象的猩红色闪电图案，居中竖排“我喑哑如一道闪电”“平果著”。书名用的是Apple一首代表作的题目。冰锋说，不是不许出了么？叶生说，书已经印出来了，也没说可以发行，但出版社的读者服务部在卖，我去的时候有好几个人来买呢。Apple毕竟没有发表过什么言论。服务部的人告诉我，这本书不能参加评奖，所以还是有些损失。不过我听说，她在美国玩命学英语呢，说这样才能真正跟人合作，把自己的诗译介出去。她真是个很有野心的人啊，才华那么大，倒也应该这样。冰锋把那本诗集收进书柜，眼下没有心思读了。

冰锋说，我也有个小礼物。是一张虎票四方联，带边，上面有色标和版号，装在一个半透明的小纸袋里。还有一个虎票首日封。叶生高兴地说，太好了，我本来想买的，但没买到。冰锋说，我排队买的时候，

已经有人在门口倒卖了，八分的虎票卖两毛，两毛三的首日封卖五毛，两块虎年币封卖七块，三毛二的四方联卖七毛五。现在的人真会发财，那天你说世界变了，首先就体现在这儿了。

叶生说，我出去一趟，有人从美国给我带东西来了，去取一下，就不拿包了。冰锋说，你大概去多长时间啊？我可能要上街买点菜。叶生说，就在中医研究院，我跟他聊一会儿，问问美国的情况，一个半小时到两小时吧。她出了屋门，绕过铁丝上挂着的冻得支支棱棱像铁板的床单和衣服，消失在门洞了。

算准过了五分钟，冰锋拉开那个双肩包口上的拉链，仔细翻检起来，尽量不把里面的东西搞乱。有一本香港版的《书剑恩仇录》上册，封面是黄胄画的一位新疆女子，一个蓝色的眼镜盒，一个黑色的真皮钱包，一个红色的小化妆包，再就是那串钥匙。他取下其中最大的一把，捏在手上，急急忙忙离开了家。与叶生一起去她家的时候，曾瞄见她用这把钥匙开的门。出了院门左右张望一下，她早就没影了。

冰锋几乎是一路小跑来到胡同西口，那里有家修锁配钥匙兼修鞋的小店，一个头发花白的男人正在埋头干活。冰锋递上那把钥匙，镇静地说，配一把。锁匠没有停下手里的活计，说，搁那儿吧，晚上头下班来取。冰锋说，可不可以加急啊？我马上要。锁匠这才抬起头来，一张口，有股浓重的口臭：那价钱可得加倍啊。冰锋说，行。

锁匠看了看钥匙，叹口气说，还有槽儿呀，有点麻烦。冰锋不知如何回应，只好默默地忍受着他的口臭。他没再说下去，取下挂在墙上的一大串钥匙模子，一把一把地挑起来，很仔细，也很慢，其间冰锋偷偷看了两回手表。锁匠挑中一把，取下来，与钥匙比了一下，长短、宽窄和厚薄都正合适。把它夹在面前一个小虎头钳上，瞅一眼钥匙，用锉刀锉一下，几把锉刀从大到小依次使用之后，又把它和原来的钥匙放在一起，已然很接近了。再把它们对齐了固定好，用最小一号锉刀细细地锉正在制作的那把。冰锋尽管着急，但眼见进展显著，心里也就踏实了。锁匠终于停下手来，又把它们放在一起比了比，呼出一口气，似乎那恶臭是他精巧手艺的一部分，甚至是不可或缺的动力。然后两只手各拿一把，递给了冰锋，笑着说，你还挺着急啊。没问题，我配的钥匙，从来

没人找回来过。

冰锋交了钱，正要离开，锁匠说，如果不放心，在钥匙上抹点铅笔芯末儿，再往锁眼里捅，但其实用不着。冰锋答应着，没有回头，出了门。站在街上，将两把钥匙合在一起，除了原来那把上面刻有厂家名字，简直不失毫厘。他快步走回家去。冬天的阳光晒在脸上，柔和，轻松，甚至有些软弱。路边的槐树叶子都落光了，枝条纹丝不动。偶尔有轻风吹过，阳光并不能消除冷感，只是减弱了这种感觉。这时觉得吸入的空气特别新鲜，比一年里其他季节都新鲜。但一旦走进墙边的阴影，立刻就感到寒冷了。

回到家，冰锋将钥匙加回钥匙串，将钥匙串放回双肩包，又调整了一下里面东西的位置，还将包重新摆了摆。然后拿起那本《1984》接着读，却读不下去了。大概过了半小时，听见叶生的脚步声。她推门进来，又带进来一股寒气。手里提着两个大纸盒子，一个褐色的，短高；一个黑色的，长扁，有通常鞋盒四个那么大。冰锋站起身来，问，什么东西啊？叶生说，是一个包，一双靴子。冰锋说，靴子还用到美国去买？叶生抬起腿，让他看脚上的靴子，说，可不是在百货大楼买的四五十块这种啊。

她脱下大衣，里面穿了件杏色的堆堆领毛衣。把褐色的盒子放在小圆桌上，盒盖上印着一行黑字“LOUIS VUITTON”，打开，里面有一层薄纸，再里面是一个米黄色的布袋，上边印着同样的外文字。从布袋里取出一个水桶包，大红的皮面上布满金色的水波花纹。她把包挎在肩上，在大衣柜的镜子前来回扭了扭身子，问，好看吗？大川他们送给我的毕业礼物。二川说这是LV最新款的EPI皮具系列。不过是不是太张扬了？好啦，结束。她按原包装把包收好，没有再打开那个装靴子的盒子，只是说，什么时候咱们去骑马吧，稻香湖公园和圆明园去年都开了跑马场。冰锋说，这得多好的交情啊，从美国给你带这么大的东西过来。叶生说，都是二川，特地嘱咐原包装一定要保存齐全，好在分量不重。

她从大衣兜里掏出一盒录音带，递给冰锋，说，这个可能更珍贵，是托二川录的迈克尔·杰克逊的歌，咱们听吧。他那么有名，我还从来没听过呢。冰锋把卡带放进书桌上的松下录音机里，按下PLAY键。是那种

节奏感很强的旋律，接着杰克逊开始唱了，两个人诧异地对视了一下，叶生说，怎么像是猫叫啊。继续听下去，她盯着录音机上闪亮的指示灯，忽然喃喃地说，啊，美国。

听完一曲，叶生按了STOP键，说，先别忙着做饭，我跟你说点事。她拉着冰锋在床边坐下，稍显严肃地说，我现在又有一个公派出国留学的机会，二川也在帮我办自留。我还在犹豫，公派就还有个回来的问题，但凭我的托福成绩，美国任何一所大学的奖学金都有资格申请。再说大川他们也说了，不缺这个钱，不会让你去端盘子。其实我知道留学生没有不打工的，我也想锻炼一下自己。冰锋不禁浮想联翩：与自己同一代的几个人，Apple，杨明，大川，尚芳，芸芸，铁锋，还有小妹，都在各自的现实人生里向前迈了或大或小的一步，现在叶生也跃跃欲试了，只有自己还停留在原来的阴影里，说到底还是人各有志吧。他苦笑了一下。

叶生接着说，其实我还没想好将来干什么，我只是想知道这世界到底是什么样。尤其因为写毕业论文，读了不少黑色幽默的作品，有的还没翻译过来，那里描写的美国跟我想象中的很不一样，更想亲眼看一下。也许看一下还不够，需要真正生活一段时间，体验一下，所以我很想去留学。当然，没准还能亲眼见到海勒或冯尼格本人呢，可以请他们给我签名。海勒想请他签《二十二条军规》，冯尼格想请他签《五号屠场》，当然要找英文初版本了，我听二川说，纽约公共图书馆或者什么书店，经常举办作家的朗读会。冰锋听了，完全插不上话。美国是他的世界之外的一个地方，不，只是一个名字而已。

叶生拉住冰锋的手，她的手有些骨感，但热乎乎的。她说，我考虑的是你，是怎么和你一起去。冰锋想，怎么她也变得跟芸芸一样了？只不过态度和蔼些，温柔些，不那么咄咄逼人，像是下最后通牒罢了。叶生的语气转而沉重起来：我总担心我爸爸二次心梗，那就完了。说实话，他可能活不了多久了。冰锋还是第一次听她这么说。叶生接着说，等爸爸不在了，我是想去美国的，那时你可以跟我一起走，咱们俩共同创造新的生活。冰锋的注意力还停留在她谈论父亲病情的话里，仿佛自己整个人都被吸进去了，四周一片黑暗，寂然无声；她后边的话没听进去，也就没有回应。

叶生说，如果你实在不愿意等，我可以让大川或尚芳回来替我，现在咱们就一起走。其实也不耽误他们公司的生意，反正好些事要在北京办，办事处也得有人盯着。二川在美国关系多，出国手续他给你办，担保什么的都没问题。冰锋的注意力已经回到她身上了。看得出来，叶生讲这番话，肯定下了很大决心，付出了很大牺牲；但又尽量说得轻松，简单，好像还是去一趟天津那种地方，当天就能往返。

冰锋说，我一时还去不了，还有件事情要办。叶生说，什么事，能告诉我吗？冰锋这句话，自己听了都吃了一惊，突然有种图穷匕首见的感觉，仿佛有一束强光从头顶上投下来，单单把他们俩照亮，周围都笼罩在黑暗中。他笑了笑说，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叶生哦了一声，没再追问。

隔了一会儿，叶生重又一脸认真地说，那么出不出国呢？冰锋说，我知道你对我的好，很感谢你。叶生似乎认为他已经同意了，微笑起来。冰锋明白，她实际上是被自己强行留在了这个时代。他说，不是要去海南岛看哈雷彗星吗？叶生说，是啊，但现在我爸爸这情形，我真不知道到时候会怎么样……另外好像说法又变了，改成四月下旬到五月底在南方低纬度地区适于观看了。其实咱们去美国，也能看得见吧。冰锋没有说话。

两个人沉默了一阵，叶生用手轻轻摆弄着那个双肩包，突然抬起头来，望着冰锋说，你想不想跟我结婚呢？不等他回答，又说，我今晚住下不走了吧。她做出撒娇的样子，还带一点潇洒；他却觉得，她从来没有这么失态过——她甚至根本就没有失态过，对此他也有些难堪，不知如何回答。这时她的包恰巧失手掉在了地上，动静还不小——大概只是被自己弄得有些手足无措而已。她边起身弯腰去捡，边故作轻松地说，我跟你开玩笑呢。

叶生说这话时，正好背对着冰锋，他也看不到她的脸。她的毛衣后襟下缘没有拉好，被牛仔裤紧紧包裹着的屁股对着他，裤子大腿根处有几道横褶。冰锋发现这段时间叶生忽然长大了——身体的各个部位都凸出了，也结实了。她变得茁壮了，就像一只雌性动物。他一时记不起在哪里读到的话：对女人来说不是成长，而是诞生。一个生命在另一个生

命里站立起来。

叶生戴上毛线帽，毛衣领口露出细长的脖子，胸脯看着又宽又厚。她把围脖搭在脖子上，用低得几乎听不清的声音说，我对你真的没有一点吸引力么？她的话，她的神情，都很天真，也很诚恳，但能明显看出内心的焦渴，就像她是赤身裸体站在他的面前。她从来没有这样过。冰锋从她身上感受到了一丝绝望。

叶生没来得及围好围脖，也没系上大衣扣子，突然凑上来亲吻了他一下，那动作不像一个人，倒像一只猫——他首先感到她的领口处冒出一股热气，仿佛是生命的气息；接着她的两个高高的乳房顶在他身上。接吻，这在他们的关系中还是第一次——叶生显然有备而来，除了凑近冰锋的动作有些跌跌撞撞外，短暂的时间里，这个吻实在太充分，也太完满了：她的嘴本来就大，把他的嘴整个给包住了；吻得又是那么用力，简直像是要把他嘴里包括舌头在内的所有东西都给吸走。叶生的这个吻，似乎酝酿了很久，期待了很久，它的意义也将延续很久；冰锋则完全没有思想准备，被搞得很狼狈，也就没有相应的反应。

看到冰锋的反应——先是愕然，继而是无所反应，叶生相当尴尬，脸一下红了，即使在黯淡的灯光下，也能清晰看到。她匆匆地说，对不起。眼睛里充盈着泪水，只是没有流下来。她抓起两个纸盒，仍然没系上大衣扣子，拉开门出去了。冰锋又愣了一会儿，然后追到院子里，除了自家门与窗户投出的光线，其他地方都在黑暗之中，已经看不见她的踪影了。院门口传来几下搬动自行车的声响，接下来一片沉寂。

冰锋感到一种压迫，又觉得莫名其妙，而这已足以化解所有的压迫、障碍、惶惑和难堪了。回味起来，叶生那一吻给他的感觉，是自己仿佛站在一个松垮的沙丘边上，脚下的根基正在坍塌。他只记得她嘴唇的丰盈，柔软，湿润，味道清新——是那种青苹果的芳香，不是面的，而是脆的苹果，而且丝毫没有苹果完全熟透了的微微的酒味。这是以前跟芸芸接吻时感受不到的。而在那一吻的后面，叶生身上好像还有什么东西蓄势待发，这竟引起他些微躁动。在迄今为止与叶生的交往中，冰锋一直回避着“性”的问题，彼此只是握握手，轻轻拥抱一下，她对此似乎已经很享受了。在冰锋看来，回避了这一问题，他就没有辜负她，没

有损害她，他们也就可以各自全身而退。现在叶生突然将它横亘在他们之间了。

不知过了多久，他觉得饿了，打算做点吃的。打开冰箱，拿出一个鸡蛋，放在桌上。转身去拿挂面，鸡蛋自己在桌上转了个圈儿，到了桌边有瞬间的迟疑，接着就一下子掉到地上摔得粉碎，连蛋黄都散了。整个有如自杀的过程冰锋看在眼里，却来不及出手挽救，脑子里只冒出一句“出师未捷身先死”。对此他不是惋惜，而是同情。但随即就厌烦起自己身上莫名其妙沾染的这种文人积习了。他一边收拾地上那个碎鸡蛋，一边提醒自己，重要的是做而不是想，尤其不是什么也不做。

然而冰锋却无法抑止自己的思绪。他想到《史记》里伍尚与伍子胥告别时，弟弟说，不如逃到别国，借助力量来洗雪父亲的耻辱。哥哥说，如果逃走，以后又无法洗雪这一耻辱，终究会被天下人笑话。他似乎预先看到了最终的结局。当吴国大军攻进郢都，伍子胥搜寻楚昭王，没有找到，就挖开楚平王的坟，拖出他的尸体，鞭打了三百下才住手。朋友申包胥逃到山里，派人去对伍子胥说，你这样报仇，未免也太过分了吧！你原本是楚平王的臣子，侍奉过这位君主，如今竟到了侮辱死人的地步，这难道不是伤天害理到极点了吗？伍子胥对来说，替我向申包胥致歉，对我来说，好比天快黑了，路途还很遥远，所以我才违反常理，不择手段的。这是伍子胥的故事里，最令冰锋动心的一节。伍子胥此前的种种谋划，种种辛苦，都白费了。抽向楚平王尸体的每一鞭，都是在叩打生死之门，而那扇门纹丝不动，他也深感无能为力，连自己都宽慰不了。冰锋心仪伍子胥已久，但嘱咐自己，一定要避免他的这个结局。

迄今为止，冰锋已经做了一些准备，譬如以前一直订阅的《读书》《世界文学》《世界电影》，去年年底邮局寄来续订单，他都丢掉了。现在决定了结另外一件事。他从顶棚的窟窿里，将笔记本，一些写了诗句的散页，贺叔叔的信，还有父亲留下的那册《史记》，都取了出来。粗略翻了一下，荒废已久，看着都有些陌生了。忽然看见一行不知什么时候写的句子：

记忆是一部未烧的书

似乎对于此刻的自己，是一种明确的提醒。但他又稍有迟疑，那部诗剧酝酿了这么久，至少也应该写个片段吧。忽然觉得灵感来了，但他克制着自己不再想，更别提写下来了。打开炉盖，火烧得正旺，他毫不迟疑地将笔记本和那些散页丢在上面。这么做当然不是要销毁罪证；人的一生必须体现为若干阶段，一个新的阶段开始，意味着人生有所提升。他期待看到手稿在火焰中卷曲，伸展，变形，每个字都痛苦地挣扎着，都要从自己最后的境遇中逃脱出来。然而并无此种景象，只是被许多火苗包围了，吞噬了而已。他赶紧跑到门外，看见烟囱口冒出一缕白烟，那就是它们在这世界上最后的踪迹。接着他又把包括那本《史记》在内的其他材料都烧掉了。

第七章

冰锋早上来到科里，小孙见面就说，你知道吗？出事了。如今芸芸辞职造成的负面影响已经过去，冰锋和同事的关系恢复了正常。他问，怎么了？小孙说，早起你没看电视新闻吗？昨天晚上美国挑战者号航天飞机失事了，七个宇航员全死了。电视有那个画面，眼瞅着就爆炸了。

冰锋来到自己的治疗台边，等候门口护士长叫号，第一个病人过来找他。小孙报告的消息，只是给他一直郁闷的心情又添加了些沉重而已。整整十天没有叶生的信儿了。或许是因为自己那天的反应——不如说是没有反应，让她觉得很没面子，不好意思再来找他，或者来电话了。但自己当时也只能如此，虽然可以说是一念之差；而从她那一方面来说，却未免黔驴技穷了。冰锋无法主动跟她联系，那样即使什么也不说，无疑也是给了她肯定的答案，而这是他绝对给不了的。一天又一天过去了，他深感不安，似乎行将失去她，失去与她相关的一切——尤其是她的父亲。特别是那天她说担心父亲发生二次心梗，让冰锋觉得越来越有可能功亏一篑。

下午刚上班，听见小孙的喊声：陆大夫，电话！冰锋想，不会是叶生打来的吧？跑过去拿起话筒，真的是她。叶生说，好几天没见面了，对不起。这两天兴许也不能见了。爸爸的情况不太好。张姨又感冒了，挺厉害的，还把小刘给过上了，我怕传染给爸爸，让她们都回家了。王秘书正好又回老家去了。现在只剩下我自个儿照顾爸爸，我都好几天没上班了。无论如何，明天都要送他去住院。大川和尚芳，一半天肯定会回来一个，二川也在打听机票呢，行期就在最近几天。对不起，我只要腾出工夫，就去看你。我就是问候一下，想你呢。她轻声说完最后这句，匆匆挂断了电话。

冰锋并没有马上走开。心里忽然起了一个念头，强烈到不可遏止。祝部长病重，留给自己的时间不多了；如果他家里别的人回来，就更没有机会了；张姨、小刘和王秘书又都不在，正好一直想不出什么法子将他们调开。他抓起话筒，又把电话打了回去。虽然刚放下电话，叶生却

过了一会儿才接。

冰锋说，咱们还是今天见个面吧。你来我家一趟，我有重要的事情要跟你商量。叶生沉默了一下，说，一定要今天见面吗？冰锋断然地说，对。叶生说，那你来找我行吗？冰锋说，不，你来找我。他知道自己很不讲理，明摆着是在欺负她；但言语之间，又似乎向她暗示着某种希望——与那天她提到的一起出国以及结婚之类的事情有关。

叶生陷入了更长的停顿，长得仿佛电话已经挂断。冰锋不肯放弃，坚持举着听筒，似乎是在与她对峙。她终于说，好吧。你说几点？语调略显生硬，像是另一个人在说话。冰锋松了口气，看看墙上的挂钟，说，七点，行吗？虽然是询问，口吻却仍然不容商量。叶生说，那就七点，你家见。说得像是痛下决心。但态度随即柔软下来：不过我不能久留啊，得尽快赶回家，只剩爸爸一个人，太危险了。冰锋不免为自己的无理与强硬深感歉意，说，对不起，我真的想见你，有话要当面告诉你。叶生低声说，好的。把电话挂上了。

冰锋走回诊室，一路激动地想，酝酿了这么久的事情，居然就这样临时起意，近乎草率地决定了。但如果不果断行动，这件事恐怕永远也做不成了。只是似乎过分利用叶生的善良、纯洁，利用她对自己的爱了。大概与她交往以来，这要算是最卑鄙的一次。但以后绝对不可能再有类似的卑鄙之举了。

下一个病人还没来。旁边的治疗台上，小孙，杜大夫，还有一个刚做完全口洁治的女病人，在谈论着挑战者号爆炸的事情，提到了女教师麦考利夫的名字。冰锋想起几天前，曾听到美国女排运动员海曼猝死的消息。这都像是古时大军征战在即，天上突然出现了彗星一样——肯定是个凶兆，只是不知道是敌人一方的还是自己一方的。他又想到叶生一再提起，迄今却还没有看到的哈雷彗星，此时此刻就在它的运行轨道上离我们最近的地方。

冰锋对护士长说，别给我叫病人了，我家里有急事，请个假，现在就走。虽然时间还早，但继续耗在这里已经没有意义了，自己这辈子不在乎多看或少看几个病人。护士长着急地说，你这个月全勤奖可没了啊，再说临时请假，上哪儿找人替班呢。其他医生也显得不大乐意。冰

锋径直去休息室脱掉白大褂，连声招呼都不再打，就离开了。走到一楼，掀开大门那包着塑料的棉门帘子时想，这是最后一次经过这道门了吧。

门诊楼前，一左一右各有一棵玉兰树，枝头已经长了不少看着又鼓又硬的芽苞。冰锋不禁感叹，真是应了那句被说滥的话，“假如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虽然三九四九刚过，天气本还应该很冷，但去年入冬以来没下过一场大雪，几次寒流过后，都随即就转暖了。街上遇见的行人，不少已经脱去了棉衣。冰锋想，复仇之举似乎理应安排在一个特别寒冷的日子，最好是大雪纷飞。经过新建成不久的新街口过街天桥，一阵风刮过，不少小树枝被吹落到桥头新华书店房顶搭的铁皮棚子上，发出轻微的响声。上了107路电车，路过什刹海，不见有人滑冰，向阳处冰面已经开始化了。

冰锋回到家中，从顶棚窟窿里取出几样东西：格斗刀，一小团麻绳，还有一包伤湿止痛膏。前两样藏匿已久，落了不少尘土；伤湿止痛膏隔些日子就换一包新的，免得过期不好用了。他用小拇指轻轻试了一下格斗刀异常锋利的刀刃，立刻被划了一个口子，流血了。找了块纱布包好伤口，心想带着点伤去复仇，或许也是必要的。又想起替他买刀的徐老师，从那以后就没再联系，都是过去的人了。

冰锋泡了杯茶，在书桌前坐下。想起从顶棚的窟窿里把父亲的小相架再拿下来看看，却没有动窝。时间拖得太久了，冰锋对于父亲的遭遇，他与祝部长之间的纠葛，自己的仇恨，复仇的计划，已经可以站在一个接近客观的立场去看了。即将实施的复仇行动，不仅是要了结个人恩怨——当然肯定存在这个因素；但如果所有恩怨都仅仅被视为是个人的，实际上是对正义与公正的一种抹杀。也许这件事对于整部历史来说微不足道，但作为那段历史的一部分却自具意义。周围的一切实在太安静了，太平和了，大家都一心追求个人的所谓幸福，完全不顾及这里曾经发生过什么事情。某一个人可以忘记关于自己的那段往事，但如果所有人都不记得了，那段历史也就不复存在。没有什么比集体遗忘更可怕的了。这时其中的某个人，有必要以一己之力来反抗遗忘，警醒他人，照亮沉沦于黑暗中的过去发生的事情，使之重新呈现为一段真实的历史，这时“我”的行为的意义就不再局限于自身了。这种举动完全出乎一

种觉悟，一种责任感，一种牺牲精神。“我”既扮演了历史的证明者，也扮演了历史的书写者。

现在他对于伍子胥，也是这么理解的。伍子胥之所以被视为一个英雄人物，原因正在于此。孔子称道他时所说的义，就是人的一种责任，一种自己必须完成的任务。记得《越绝书》里说，孔子认为，儿子为父亲报仇，臣子讨伐国家的敌人，真心诚意感动上天，往往会超过应有的限度，就像母狗哺乳小老虎，不会考虑将来究竟是祸是福一样。正确的道理不应被质疑，要谴责的首先是做坏事的那个人。对伍子胥鞭笞平王墓这件事无须追究。孔子的意思是，复仇必须落实于一个实际的行为，哪怕这似乎仅仅是泄愤之举。孔子还将伍子胥的复仇与他攻破楚国后凌辱昭王夫人做了对比，肯定前者而否定后者，但并不因为后者而否定前者，并且说，按照春秋的义法，应该估量他的功绩，忽视他的过错。

冰锋从抽屉里取出一张白纸。他早已想好，复仇之后，他要到最近的派出所去自首。然后将会受到审判，他要借此讲出自己这么做的理由，希望那实际上是另一场审判：他只是以一己之力完成了对祝部长的清算；而假如祝部长这种人，所干的这种事，进一步说，使得这种人干出这种事的那个缘由，或者那个想法——就是祝部长曾在他面前振振有辞的——不得到清算，怎么能避免这一切不再重演呢？祝部长作为被复仇的对象，意义也不限于其自身。

他对法院或法庭究竟是什么样子全无了解，也不知道受审是怎样的过程。相关的想象来自从前看过的一盘美国电影的录像带——他幻想自己被带进法庭时，旁听席已经坐满了人。在紧挨着他的位置的那一排，靠窗的地方，叶生默默地坐着，用纱巾包着头，或许是进门之前为了抵御风沙，却自始至终都没有摘下。但他认得出是她。冰锋只要稍稍偏一下头——并不构成对于对面的三位法官的不敬——就能用眼角的余光看见她，她的脸虽然蒙着，但他还是能够感觉到她的阵阵激动。当法官询问冰锋是否认罪时，冰锋说，我对我所造成的事实绝不否认，但我想陈述一下我这样做的动机。

既然叶生那时将会听到冰锋所讲述的一切，那么现在就没有必要写

给她了。于是他决定将那些都舍去，以一个省略号作为这封信的开头：

叶生：

……等到一切时过境迁之后——我不知道需要多久，但愿不是整整一生——我们也许还有机会见面。那时我们是两个干干净净的人，没有过去，只有当下和未来——假如彼此真心希望如此的话。我们也许可以从头开始。那时我将弥补所有亏欠你的，我知道这很多，也很重，我愿为此奉献我的余生。其实我自始至终都清楚你的好，——对我来说，这个世界可以称之为“好”的其实只有这一样。这也是我一直深感痛苦和不安的。也许你能理解，我是有所不得已，正如同你不能不被牵连进来。但是现在多说无益，只希望你相信我说的都是真话。

冰锋于一九八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他的一生就此告一段落。假如还有新生，那将是一个真正的新的自己。冰锋对破楚后的伍子胥不再感兴趣——包括怎么会与孙子一起被申包胥请来的秦国援军打得一败涂地，孙子历来以兵圣著称，军事生涯竟然以此役结束，以后的行迹再也不见于史书记载。在从楚国撤退之前，孙武说，我们指挥吴国的军队向西攻破了楚国，赶走了楚昭王，挖了楚平王的坟墓，毁坏了他的尸体，这已经足够了；伍子胥说，自从有天子和诸侯以来，哪里有一位臣子报仇达到这种程度的？可以走了！这都是些给自己找台阶下、听来相当可笑的话。伍子胥有那个苦谏夫差不听反被赐死的结局，正是因为完成了自己的事业后不能随即离开，结束人生的一个阶段，开始一个新的时期，而非要继续与吴国搞在一起。甚至可以说，他活得太长，这世界已经不需要他了。——当然，或者是因为仇人先已死了，他在内心深处感到自己并未真正报仇的缘故吧。

冰锋把给叶生的信叠好，放在裤兜里。把格斗刀和麻绳、伤湿止痛膏分别放在大衣的两个兜里。又找出那块手表，上了弦，对好时间，戴在手腕上。这样也就不辜负母亲的一份期待了。手表虽已买了几年，却还是崭新的。

这是最后一次离开家。冰锋看了一眼墙上的挂历，记住今天这个日子。眼下这季节，看着又宽，又高，水花飞溅形成大片雾气的尼亚加拉

瀑布，不由得周身一阵发凉。刚才他进门时有些紧张，不小心将窗台上码着的一摞蜂窝煤碰倒了，有几块摔碎在门口。他本想反正不再回来，不必打扫了，但忽然想起叶生还要来呢，赶紧去收拾干净。把屋里也归整了一下，以免她一进门就发觉情形反常。

冰锋四下看看，书桌，书柜，书柜里一格格摆着的书，还有那张床，小圆桌，大衣柜。所有这些都不足为惜。他在这里住了整整三年了。当初中学毕业，去农村插队，后来考上大学，来到北京，毕业分配到这家医院，正好有别的职工分了房子，将所住的这间小屋交给单位，就借给他了。然而迄今为止的生活确实到此为止了。小妹前两天打电话来，推荐一种民用节煤水暖炉，说他这十二平方米的房子，不到一百块钱就可以装一个。当时他想，这已经与自己没有任何关系了。

不过临出门之前，他又在炉子里添了一块煤，然后将火像往常出门时那样封好。他想，这样才像是真正的告别。锁上门，把钥匙放在花盆里。窗根底下，和叶生一起摆的白菜还剩下一半。他忽然想到，不如抛开这一切——祝部长，叶生，白菜，煤，自己的家，找个地方一走了之，从此销声匿迹，让谁也找不到他。但随即就为这临阵脱逃的想法感到羞愧，甚至可耻。

到了崇文门，时间还早。他站在十字路口西南角上，正是下班时分，自行车和行人来来往往，马路对面有家七层的哈德门饭店，而他身旁则是十五层的崇文门饭店，它们的名字简略到几乎已经失去意义地记录着这个地方的历史。然而冰锋对这里却有着远远不限于两个名字的记忆。就在那次在为父亲草草料理完后事之后，母子俩准备离开，乘公共汽车到北京站，不知怎的，稀里糊涂在崇文门下了车。当时崇文门城楼和城墙都还在。他们走过又宽又高的门洞，有个人在身边突然叫喊起来，回声很大。出了门洞，冰锋站住脚，用手摸摸墙上近乎黑色的砖，一块块严丝合缝，坚固无比。抬头仰望，面前的城墙简直要够着天了，看不见顶端。冰锋是在暗暗地向这个使他永远失去父亲的城市告别，觉得自己再也不会回来了。母亲生怕误了火车，连连催促他赶快离开。走出老远，回头看看，一只乌鸦嘎嘎叫着，一直飞到城楼的栏杆上，那里蹲着一排黑色的乌鸦。十年后他重又来到北京，有一次路过这里，当初自己告别的对象早已无影无踪，尽管当初他觉得那是个近乎永恒的，足

以当作自己告别对象的存在。曾经触摸城砖的手感，他还记得清清楚楚。

不到六点钟天就黑了，为了稳妥起见，他将行动时间特意压后了一小时。算算叶生六点半总得离开家了，他在那之后来到她家那条胡同。看手表时，发现原来带有夜光显示，表盘上每一点钟处都有个银白色的小点，时针和分针上也有银白色的细细一道。似乎是来自死去的母亲竭尽所能的一种支持。走过派出所，门上亮着一盏红灯，那是他很快就要来自首的地方。他在胡同里找了处公用电话，打到祝家一楼的客厅。拨到六位号码的最后一个数，他想，这次可真的没有回头路了。无人接听。他把电话挂上。走到她家大门口，仍然不放心，又折回去，再次打了个电话，这次等的时间更长，还是没人接。显然叶生已经走了。祝部长病着，无法下楼接电话。机会到了。

冰锋来到大门口，果断而又从容地按了门铃。门上的小门开了，迎接他的还是那个熟悉的门卫。冰锋不等他开口，就抢先说，祝叶生让我在她家里等她。说罢丢下有些摸不着头脑的门卫，大步往院里走去。夜幕下，悬铃木的秃枝上挂着不少干枯的果实。走过叶生的房间窗下，窗帘拉着，里面黑着灯，玻璃上映着路灯的反光。他凑近了听听，死一般的寂静。又看看手表，正好是七点。这时叶生应该正在他家门口，她会用那把钥匙开门，进屋等他，大概会等他半个小时吧。之后她会扫兴地回来，骑车需要半小时，那时他已经把该干的事情干完了。等她到家，他应该已经走进那个派出所的门了。

冰锋唯一担心的是配好的钥匙打不开锁，一直也没有找到机会试一试。他带来一小包铅笔芯末儿，摸黑倒在钥匙上。然后来到门前，门上镶嵌的磨砂玻璃透出灯光。他的手有点颤抖，插了几次才把钥匙插进孔内。钥匙并不像那个有口臭的锁匠说得那么好用，但捅来捅去，一个巧劲儿，锁开了。冰锋深吸了一口气，让自己镇定下来，掏出格斗刀，取下皮套放进兜里。一手握着刀，另一只手转动了门上冰凉的黄铜把手。

尾声

冰锋出现在门口，我几乎认不出他了。他两鬓斑白，有点秃顶，所剩不多的头发也没梳理整齐，满嘴胡茬，背驼得厉害。不过穿的夹克衫和衬衫挺干净，毕竟正经八百是位口腔科大夫。这是在德国迈森的一家咖啡馆里，当时他已经五十六了。我们去考察，有一站是德累斯顿。想起冰锋就在这个城市，按照从他女儿那里要来的手机号码打过去，没人接听。我又打了几次，都是这样。离开的前一天晚上我给他发了短信：我是铁锋，明天就走了，很遗憾没能见上一面。第二天一早他忽然来了电话：还是见见吧。我说，我们会在迈森停留半天，参观那里的瓷器厂。他说，我去那儿找你，很近。

坐在对面的女人留意地听着我的这番话。我们是不到两个小时之前在慈善晚会上认识的。我们集团是协办方，CEO祝海龙被请上台讲了几句话：新的一年，新的气象，再过三天就是春节了，预祝大家鼠年吉祥如意！接着带我们几位高层去各处敬酒。主宾席上，一位仪态优雅的女士迎着我们站起身来。她中等个儿，斜分中长发，戴一副黑色金属无框眼镜，身穿淡绿色真丝短袖旗袍，小立领斜襟，蕾丝镶边。光看身材不过四十来岁，脸上的皮肤也不显松弛，但从举着酒杯的手可以看出早已不是这个年龄，后来才知道都小六十了。祝总介绍说，这是领事夫人。她大方地说，我叫燕苹，燕赵的燕，苹果的苹。祝总看样子跟她很熟，打趣她出国多年也不起个外国名字。她说，倒是有一个，但是不能正式用吧，有人管我叫Apple。祝总说，夫人以前在国内是著名的诗人，笔名叫平果，还出过诗集呢。她淡淡一笑：那是我吗？我都忘了。祝总说，夫人现在常常扶持国内的青年艺术家，这个我们得向您学习啊。——这是陆铁锋先生，集团的元老，我的前辈，一直担任博远通讯总经理，前不久才退下来，现在是监事会主席。她闻声很留意地抬眼看了我一下。我回到自己的座位，与主宾席隔着一个桌子。我发现她时不时侧过身子朝这边瞄一眼。

晚会进行到一半，一个过气的男歌星在唱当年很流行，也是他拿手

的《新鸳鸯蝴蝶梦》。我利用这机会去上厕所。走出来时旁边女厕所的门开了，燕苹出现在门口。四周没有别人。她微微冲我招了下手说，冒昧问一句，您是陆冰锋的弟弟吧。我跟他是老朋友。我赶紧说，啊，幸会！她说，真是太巧了。我们多年没有联系，很想知道他的近况。这儿太乱，咱们另外找个地方坐坐，可以吗？耽误您的时间了。我说，我也没什么事。出大门往北一二百米，有个酒吧，环境还不错。她说，您先去，我随后就到。

这些年来，我倒是越来越愿意天南地北地跟人聊聊。我去存衣处取了大衣、帽子。来到约定的那家酒吧，走进门里等候。燕苹很快就到了，穿了件样式简洁的白色呢子大衣，拿着个白色刺绣手拿包，脚上是双白色漆皮高跟短靴。四下灯光昏暗，背景音乐隐约可闻。燕苹挑了个角落的卡座，自己坐在背光的沙发上，我在她对面坐下。这是一家德国酒吧，身边墙上挂着一排铝合金镜框，都是慕尼黑啤酒节的照片，有啤酒大棚的外景，也有内景。我们点了两杯本店的自酿啤酒，一盘巴伐利亚白香肠。这让我想起那次德国之行，想起冰锋就在那儿。现在好像是特地挑选这个地方，准备大谈一番他的事情似的。于是我就从那次见面聊起。其实从一九八五年我到深圳算起，三十五年里我们总共只见过那一回，相聚的时间又很短，并没有多少可以告诉她的。

我接着说，迈森是易北河边一座小城，号称德国瓷都，就是那个蓝色双剑商标的。我和冰锋见面的地方离瓷器工厂不远，我的同事还在参观展览和手工坊。咖啡馆里冷冷清清，自始至终只有我们两个顾客。多年不见，一时不知从何谈起。我就问，我们从火车站走过来，一路上怎么有那么多房子空着，没人住？没想到这下打开了他的话匣子，什么东西德经济发展不平衡啊，什么东德人口向西迁徙啊，说得有些义愤填膺，后来干脆直接讲起德语了。我真后悔不该扯到这个跟我毫无关系的话题上。好不容易打断了他，问他现在工作怎么样。他说，上班，只是上班。就不再说什么的。我背着个尼康单反——那时还是D800，给他看我拍的照片，他也毫无兴趣。告别时我说再见，他也说再见，但彼此无论口气还是意思都显然不同。这又过了七年了，我再没有联系上他。冰锋走了这么多年，从来没有回过国。我只是从他在国内的女儿那里了解到，他还活着，还在上班，如此而已。

我喝了一口啤酒，口味不错。世界上最好的精酿啤酒我差不多喝遍了，尽管酒量还是不行。燕苹问，你说冰锋有个女儿？我说，是他和前妻生的。他是一九八六年考上的研究生，毕业不久就走了。前妻是他北医晚几届的同学。他们都是在国外读的博士，具体情况我不太清楚。我这侄女讲起原来的家，用了一个词叫冷暴力。冰锋非得掌控一切，无论大事小事都害怕失控，对此特别敏感，反应也很激烈。后来老婆跟他离了婚，带着女儿回来了。这孩子学历不低，长得也不差，大概是受家庭的负面影响，到现在还没有处过对象呢。听说冰锋后来又离过一次婚，也许是两次，都没维持多久。他身上原本有股戾气，虽然让人不太舒服，却很有精气神儿，可是那回我见他，已经一点都不见了，整个人看上去——怎么形容呢，就像过去咱们北京冬天家里生的炉子，煤还烧着，底下的铁篋子给撤掉了。不是说他没脾气，可脾气都撒在不是地方的地方了，比如说前面提到的德国现状——我好几年没去那里了，无论投资还是收购，那里的情况都跟集团的战略不符。关于冰锋，我能告诉您的就是这些。

听了我的话，燕苹眼神有些茫然，像是喃喃自语：唉，我也有三十五年没见过他了。她的身子稍稍前倾，我看清楚了那张一定是多年在美容院精心护理的脸，眼睛弯弯的，下巴有点尖。她说，我还想跟您打听个人，祝叶生，你们祝总的姑姑，她现在过得还好吗？我说，这我知道的就更少了。祝家的人不大谈起她。祝老爷子去世不久，她就去了美国，一直没有回来过。听说现在还是单身。蔡总常去美国，但也难得见她一面。也许是太忙吧。她在大学里当教授。我听彩绘——这是我女儿——说，蔡总偶尔和她通个视频，每次互相问候一下就挂断了。她二哥在美国，好像也不大来往。

燕苹重新坐直了，叹口气说，开头怪我，在美国不想跟国内来的人沾边，没有找她；等到我想联系她，她根本就没有回音。以前我们关系很好的。说到这里，她脸上掠过一丝凄苦的神情。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我对对面这个女人全无了解，除了刚才祝总介绍的那几句。她一时陷入沉默，终于有些迟疑地开口了，声音压得很低：叶生现在是比较文学方面的著名学者，关于她辗转听到一些传闻。她从来不招男博士，也不用男助手。不肯单独与成年男性同处一室，无论生人熟人，据说如果电梯

里只有一个男人，她就不进去，如果电梯里只有她自己，中途有个男人进来，她就赶紧出去。同事们背地里称她“Virgin Professor”。从前她可是个柔情似水的女孩啊。我笑了笑，不懂这是什么意思，但也没有追问。

隔壁卡座传来两个女青年的声音，在交流春节长假旅行计划，一个要去日本北海道滑雪，一个要去乘国际邮轮。燕苹端起酒杯，凑到嘴边，又放下了：您知道吗？冰锋和叶生，他们曾是一对恋人。我说，知道一点，不很清楚。她说，他们好过，吹了，后来又好了，但不知道为什么没在一起。我曾经干预过，也不知道是不是起了什么破坏作用。我说，是啊，蔡总说过，先前叶生在电话里，张嘴闭嘴就是冰锋；可等祝部长去世了，他们回去奔丧，再不听她提起，甚至连冰锋的人影都没见着。他们一直也没敢问。

燕苹忽然说，跟您聊这些，说不上有什么目的。人到了一定年纪，不免回想往事，还有旧日朋友，总归有些怀念。我跟叶生，还有冰锋，当年是特别投缘的朋友。我说，要是不说我都忘了，蔡总说，当时他们不明白，叶生干吗那么火急火燎地要出国。她爸爸死的第二天就开始四下张罗，别的一概不管不顾，连为子女调换房子这么大的事都不操心。追悼会上倒是哭得死去活来，把哥哥嫂子都吓住了。拿下签证，马上动身去了美国。冰锋也是，本来一口咬定不考研究生的，可不知怎么又考了。我给他写信都顾不上回。听我妹妹讲，他那段光忙这一件事。燕苹感慨地说，看来他们真的是分道扬镳了。可是，为什么呢？

一个服务员举着托盘走向远处的柜台，有如悄然飘逝的影子。我和燕苹正在聊的，已经是一件很久以前的事了——我始终没学好英文，但至少会说“long long ago”；它已经远到与我们没有任何关系，远到说出来既没有任何不妥，也没有丝毫风险，正适合作为这个夜晚的谈资。反正说完就完了，Gone with the wind。我清了下嗓子，说，表面上看是祝部长突然去世，他们的关系就此结束。其实并没有那么简单。这件事有个背景，除了我，还有我妹妹，多少了解一点，其他的人都不知道，我们也从没对外讲过。今天跟您萍水相逢，算是有缘，不妨一说，当然时至今日，谁知道都无所谓了。燕苹听着，眼睛都瞪圆了。

于是我告诉她我父亲与祝部长之间的事情，还有冰锋要找祝部长算账的事情。当然我说得很不全面，更不深入，甚至连来龙去脉都讲不周全。我倚在沙发的靠背上，望着一盏吊灯说，冰锋一直以为我们什么都不知道，他这个人就是这样自以为是。我跟他只差两岁，他经历过的，我也不是没有经历过。我当时就是没当回事；要是当回事，肯定出面制止他，不然对不起公司，祝部长的儿子儿媳，那可是我的老板啊。燕苹打断了我的话：您的意思是，后来叶生也知道了？我摇摇头说，我不知道她知不知道。应该不知道吧。

我又喝了一口啤酒，燕苹也随着端起酒杯，但并没有与我碰杯。她完全被我的话吸引住了，那张还很精致的脸上，半是讶异，半是天真，坐在我的对面简直像是个未经世事的年轻女人。我继续说，不过祝部长去世的那天晚上，冰锋到祝家去了，叶生当时也在家。这是蔡总听传达室值班的小宋说的。燕苹用手捂了下嘴说，那个晚上该不会发生了什么事吧？我说，我看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祝部长死于心肌梗塞，医院出了死亡证明。不管冰锋想干什么，看来是没赶上。说实话，这倒正好。假如他真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连我的饭碗也得给砸了，我哪还能有今天。不过话说回来，就是那天晚上祝部长不病故，他那个人，又能怎么着呢？

燕苹仿佛舒了口气，又像依然困惑不解。我说，我们祝总经常提到他爷爷，还把祝老爷子的一幅书法当作座右铭挂在办公室里。写的一句话据说是《诗经》里的。祝总说，可惜爷爷死得太早，那时候心肌梗塞没有有效的治疗方法。说来没过两年就有搭桥手术了，又有了溶栓疗法，介入治疗现在发展得也很快。蔡总也说，祝部长生前什么兴趣都没有，唯独喜欢这个孙子，要是看见他有这么大出息，得多高兴啊。如今我们集团名列世界五百强，祝总也是国际知名的企业家。不过我心说，活到现在他得一百多了。

燕苹说，您见到冰锋时，问过他那晚上的事情吗？他怎么回头看自己当初心里的那个结呢？我忍不住笑了，说，这么多年过去了，我问这个干吗？他还回什么头，往哪儿回头呢？再说他也不一定记得了，谁还总挂念着年轻时的糊涂事啊。燕苹有点不好意思，但还是犹疑地说，那你们聊到叶生了吗？我说，没有。他连我妹妹都没问起。他这个人，对

身边的人，身边的事，一向不大留意，满脑子都是书本上的人和事。我临去深圳前跟冰锋告别，他提起过古代的一个人，叫伍子胥。我听说过这个名字，但生平事迹不大清楚。前年电视台播放连续剧《伍子胥》，我忽然想起来，就追着看，一共五十多集呢。边看我边想到冰锋。伍子胥的所作所为，反正我没法理解；隔了两千多年要是还想效仿他，那就实在太可笑了，也太可怜了。人得顺应时代，面向未来，不然只有自讨苦吃。我还记得冰锋在咖啡馆里唠唠叨叨的样子，说句不好听的，都有点像快被夫差赐死的晚年伍子胥了。燕苹问，那电视剧有意思吗？我说，彩绘偶尔回家，好不容易陪我坐会儿，总是抱怨，老爸你怎么什么烂剧都看。是啊，现在谁还这么一条道走到黑呀。年轻人不是都说，要活在当下嘛。

我看燕苹那神态，真是兴味索然。她从包里取出手机，打了个电话，提到这家酒吧的名字。或许是出于礼貌，她终于问起我的情况。我说，我在博远是从基层干起的，当时推广BP机，业务发展很快，我也干得得心应手，但毕竟根儿不硬，一直感觉上升空间不大。直到芸芸的事出来——她和我一起来的深圳。她在博远站稳了脚跟，不声不响地在外面跟别人合伙开了一家公司，专门做进出口，把这边的生意在那儿过一道手，有的干脆给分过去了。直到公开另立门户。蔡总那么精明的人，居然没有察觉。芸芸叫我一起过去，许给我副总的位子。我考虑还是博远树大根深，再说人家当初把我从北京招来，挺抬举我，不能忘恩负义，就没有答应。这下子蔡总看出我忠心耿耿，以后一级级升职，直到现在。那一步我的确没走错。博远到底还是把芸芸的公司给挤垮了。芸芸大概记恨我一辈子吧。不过听说她现在混得也不错，在北京一家很大的私人医院当院长呢。

接她的车还没到。我又说，我们这位祝总，我是看着他长大的。有眼光，有魄力，能决断，简直是应运而生的人物。长得也帅，就是多少有点花心。我犹豫了一下，话头似乎应该打住，但兴许酒喝得多了点，还是说了下去：有天早上，他急冲冲地闯进我办公室，大声喊：老陆，你居然有这么漂亮的女儿！那口气好像我不配似的。他说的是彩绘，在深圳电视台当主持人，姓她妈妈的姓。我这才知道祝总瞧上她了，已经追过一段时间，可彩绘一直敬而远之。现在彩绘在他们家的工夫比在自

己家还多。我提醒她，关系再好，也得时刻注意仪表，千万别像人家说的那样素面朝天。这回祝总倒是动真格的了，身边关系暧昧的女助理、女秘书都给打发走了。祝总与前妻生的儿子和彩绘挺合得来，蔡总也很喜欢她，连他们家的狗都跟她亲。我刚才说的叶生的情况，多半都是彩绘和蔡总闲聊时听来的。据说叶生还像原来那么漂亮，就是稍嫌瘦了。说实话，我就见过她一面，长什么样一点都想不起来了。所以呢，搞不好我要成老板的老丈杆子了，我们这两家也算是化干戈为玉帛了吧。话说回来，当初要不是冰锋带我到祝家去，我兴许早就成下岗职工了。到现在我也不知道他那回干吗要带我去。这可不都是命吗？记得小时候爸爸问我，长大了你想干什么？——那天是国庆节，我们那小地方也组织游行，我说，我想当头里那个打旗的。回想起来，我在深圳这么些年，虽说旗子没打上，好歹没落在后面。

我喝完最后一口酒，燕苹的杯子已经干了。我说，不过下一辈的人什么都很潮，就是不如上一辈懂得爱情。您看人家蔡总，虽然还挂着董事会主席的名，但集团已经放手不管了，一心陪着老公周游世界。就是上市公司有些文件还得她和我签字。我们老祝总前几年中风了，恢复得不太好，话都说不利落，腿脚也不方便，蔡总推着轮椅，陪他去这去那的。她还爱摄影，举办过个人展，出过摄影集，拍的是自然风光，张张大气磅礴。

我也知道后来讲的这些，燕苹未必爱听，——其间她两次悄悄点开手机屏幕，看了看时间。但聊天总归要尽兴，在我这机会也实属难得。这时她的手机响了。她说了句“马上”就挂断，告诉我车到了。经过柜台，我抢着把账付了。一曲终了。背后传来她低沉的声音：……德累斯顿，那可是个曾被毁灭的城市。时间里有些东西被记住，又在时间里被遗忘了。写不写下来并无所谓。每个人都作为见证者活过一生，但后来的人见证的是另外一些东西。我真的曾经是个诗人。说来什么都是不了了之。我坚持至今的只有健身这一件事，再就是一直没有彻底摆脱“Apple”这个外号。

这样的话对我来说有些陌生，也略嫌深奥；反正她未必是对我说的，我犯不上回答，甚至犯不上为此动脑子。新的曲子仍旧是淡淡的，弥散的，听不出什么差别。我把她送到门外。马路对面有一幢高楼，背

后是更高的一幢，简直顶天立地，都是写字楼，这么晚了，依然灯火通明。远处堵车了，满眼都是红色的汽车尾灯，亮闪闪地汇聚成一条宽阔的河流。我想起远在天边的那两个人，要是亲眼见到如今的北京，不知他们做何感想。燕苹迎着寒风说，我丈夫任期快要满了，我们不久就要离开。然后她说再见，我也说再见，这回彼此无论口气还是意思显然都是一样的。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北京。跨年夜。电报大楼对面。

“‘去年的话用的是去年的言语，来年的话要用另一种形式表达。’

这两句诗中有个意思，很怪。”

“是什么呢？”

“这里的‘去年’和‘来年’都基于一个实际上并不存在的时间点。

按照一般的逻辑，在‘去年’和‘来年’之间应当还有一个‘今年’。

只是因为这里的今年等于零，所以去年过后直接是来年。你看，只

有我们两个是活在今年的人。”

“哦，今年等于零……在我们的一生里，可能也有这么一个实际上并

不存在的时间点。”

“也许人类历史也有这样的实际上并不存在的时间点，我们置身其中，

还以为是一个时代。”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6983-2



9 787020 169832 >

定价：49.00 元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蔡临祥 译

Devil on the Cross

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恩古吉的愤怒之作
· 首次引进中国 ·

我 们 这 个 时 代 最 伟 大 的 小 说 之 一

作者简介

恩古吉·瓦·提安哥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肯尼亚小说家、剧作家、社会活动家。一九六四年毕业于乌干达的麦克雷雷大学，曾任教于内罗毕大学英文系，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尔湾分校比较文学系教授。恩古吉是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被公认为非洲文学之父阿契贝的继承者。他的主要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血色花瓣》《十字架上的魔鬼》《乌鸦魔法师》等。

译者简介

蔡临祥



祖籍广东海丰，一九六八年毕业于北京广播学院（现为中国传媒大学），专攻斯瓦希里语和英语。历任北京外文出版社斯瓦希里部主任、外文出版社总编室副主任、中国驻坦桑尼亚军事训练团首席翻译、中国驻坦桑尼亚大使馆文化处二等秘书、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外事局欧洲处处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外事局副局长等职。毕生从事外交、外事和翻译工作，翻译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十字架上的魔鬼》《未开的玫瑰花》等。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蔡临祥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6—7378

©Ngugi Wa Thiong'o 1982

This translation of Devil on the Cross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Pearson

Education Limite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2018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十字架上的魔鬼 / (肯尼亚) 恩古吉·瓦·提安哥著 ; 蔡临祥译. —北京 :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6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ISBN 978-7-02-012120-5

I. ①十... II. ①恩... ②蔡... III. ①长篇小说—肯尼亚—现代
IV. ①I4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48170号

责任编辑 陈黎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王重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 : //www.rw-cn.com](http://www.rw-cn.com)

印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数 264千字

开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 10.25 插页3

印数 1—8000

版次 2019年1月北京第1版

印次 2019年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978-7-02-012120-5

定价 4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译者序
- 作者的话
- 第一章
 - 1
 - 2
- 第二章
 - 1
 - 2
 - 3
- 第三章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第四章
 - 1
 - 2
 - 3
 - 4
- 第五章
 - 1
 - 2
- 第六章
 - 1
 - 2
- 第七章
 - 1
 - 2

☐ 3

☐ 4

• 第八章

☐ 1

☐ 2

☐ 3

☐ 4

• 第九章

☐ 1

☐ 2

☐ 3

☐ 4

☐ 5

☐ 6

• 第十章

☐ 1

☐ 2

☐ 3

☐ 4

☐ 5

• 第十一章

☐ 1

☐ 2

☐ 3

☐ 4

☐ 5

• 第十二章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返回总目录](#)

译者序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的一天，作为中国驻坦桑尼亚大使馆文化处官员，我在出席一次坦桑尼亚文学艺术界的招待会时，著名作家穆内哥哈着重向我介绍了在世界文坛上颇负盛名的肯尼亚作家恩古吉·瓦·提安哥：恩古吉著作颇丰，曾以肯尼亚反殖斗争为题材先后发表了《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三部曲，小说一发表，声名鹊起，连连获奖，成为非洲文坛上一颗闪闪发亮的新星。为此他还特意送给我由作者亲自参与翻译的斯瓦希里语文版的《孩子，你别哭》和《大河两岸》两本书（原著是作者用英文创作的），而后不久，正值中国翻译家代表团应坦桑尼亚作协的邀请访坦，代表团成员中有人民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的著名翻译家和资深编辑，他们饶有兴趣地听我介绍当时国人还很陌生的黑非洲文坛现状，当我谈到肯尼亚著名作家恩古吉·瓦·提安哥时，他们很感兴趣，一致表示，非洲文学独具一格，是世界文学百花园中一朵绚丽的花朵，是世界文坛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国内译介的非洲文学作品凤毛麟角，如能将像恩古吉这样著名的黑人作家的作品翻译成中文介绍给中国读者，将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既可以增进中国读者对非洲文化艺术的了解，同时也可以加强中非文学界交流和友好交往。他们诚恳地建议我将恩古吉著名的三部曲《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翻译成中文出版。尽管当时文化处的工作较忙，为不辜负他们对我的信任和厚望，我也就同意了。非洲有一句谚语说“诺言就是债务”，为了履行我的诺言，此后，在文化处工作期间，我见缝插针，用了近两年的业余时间，先后将《孩子，你别哭》和《大河两岸》翻译成中文，并分别于1984年和1986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孩子，你别哭》于2017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再版）。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次将恩古吉·瓦·提安哥的作品介绍给我国读者。此后不久，《一粒麦种》一书也由杨明秋等译成中文，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名作三部曲发表以后，恩古吉怀着巨大的爱国热忱，笔耕不辍，

又陆续创作发表了一系列的小说、回忆录和剧作品，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有长篇小说《十字架上的魔鬼》《血色花瓣》，中篇小说《内罗毕激情》《内罗毕黑星》《沿着第二街走去》《安全地带》，短篇小说集《隐居》，回忆录《狱中札记》《战时梦》《迪丹·基马提的审判》等；剧作品《我想什么时候结婚就结婚》《明天这个时候》和《黑色隐士》等。

恩古吉·瓦·提安哥是近年来诺贝尔文学奖最热门的候选人之一，其作品誉满全球。为能向我国读者系统介绍恩古吉的文学作品，有助于我国读者对他作品较全面的了解，应人民文学出版社之约，不久前我又将恩古吉的另一部力作《十字架上的魔鬼》译成中文，同时人民文学出版社还邀约其他译者翻译了《血色花瓣》等作品。

二

恩古吉的《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和《十字架上的魔鬼》分别是作者于1964、1965、1967和1982年发表的作品，《十字架上的魔鬼》是继三部曲以后的又一部较有影响的作品，是一部鞭挞权贵、揭露时弊的现代小说。下面我想以我个人肤浅的认知对这几部作品的内涵做一点初步的探讨，供关注非洲文学的学者和读者们研究参考。

《孩子，你别哭》于1964年发表，是作者早期发表的长篇小说三部曲的第一部，作者怀着对祖国和人民的无比热爱，讴歌了英雄的肯尼亚人民为了争取民族独立和残暴的白人殖民统治者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时代背景是1952年的肯尼亚，当时肯尼亚正处于白人种族主义者的残酷统治下，日子难熬，广大农民生活在自己的国土上，却没有赖以生存的土地，肥沃的土地全被白人强占了，白人强迫农民在被强占的土地上进行无偿或低报酬的劳动，汗水换来的收获全被贪得无厌的白人占用，白人甚至还将强占的土地租给当地农民，收取高额地租，盘剥农民。此外，白人统治当局还制定了名目繁多的条例和法令，来束缚广大农民的手脚，使他们不敢轻举妄动，安于被剥削压迫。然而，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面对白人统治者的暴政，广大劳动人民揭竿而起，发动了震撼非洲大陆的“茅茅起义”，与白人统治者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却

遭到白人统治当局的残酷镇压，一批批自由战士和爱国者牺牲在凶狠的殖民统治者的屠刀之下，无数家庭家破人亡，流离失所，一时间乌云滚滚，万马齐喑，斗争处于低潮，劳苦大众在黑暗中呻吟、哭泣……

《孩子，你别哭》的发表犹如黑暗中划破长空的一道闪电，照亮了正在哭泣的孩子的心；犹如万马齐喑中的一声惊雷和唤起民众的战斗号角。小说一发表就在非洲文坛引起极大的轰动，1965年，在达喀尔黑人艺术节获得特别奖，此后又赢得东非文学奖。同时在世界文坛上也获得了极高的评价。

《大河两岸》发表于1965年，描写的是独立前发生在肯尼亚最大的部族基库尤族的故事。当时，肯尼亚正处于白人殖民者文化专制统治时期，在废除还是继承部族传统文化的问题上，吉库尤部族内部发生了严重的分化，彼此分成对立的两大派，以约苏亚为首的一派依附白人殖民者，主张与部族传统文化决裂，用西方文化取而代之；以卡波尼为首的一派则极力反对白人的西方文化，提倡继承和发扬部族传统文化，维护吉库尤部族的纯洁性。两派斗争的焦点集中在青年男女成年仪式的割礼上，约苏亚派认为割礼是罪恶，是上帝不能容忍的，而卡波尼派则认为割礼是维护部族纯洁的具体体现，是联结吉库尤人的纽带，是吉库尤部族的精神支柱，没有成年仪式和割礼就意味着失去部族的传统文化，就失去了部族存在的基础。两派在部族的日常生活和各种传统活动中不断进行着剧烈的较量，将白人殖民者入侵前一片和平安宁、歌舞升平的吉库尤国土搞得四分五裂，同时，在斗争过程中还崛起了第三股势力，他们是以瓦伊亚吉为首的一些受过教育的青年，这些年轻人在两派斗争中持折中态度，他们既反对白人文化专制统治，又对部族的一些传统习俗持保留态度，认为某些传统的东西阻碍社会的发展，束缚人们的自由，提倡有批判地吸收白人文化。提倡“教育救国”，通过教育唤起民众，组织民众，团结部族中对立的两派，一致对外，最终达到推翻白人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真正独立的目的。

小说的主人公是青年瓦伊亚吉，作者用大量的篇幅，以细腻的笔调，描述主人公在面临肯尼亚社会变革和新旧文化碰撞的矛盾斗争中的内心活动，由浅入深，层层铺开。作者用娴熟的创作手法，在小说中巧妙地安排了瓦伊亚吉先后与约苏亚的两个女儿穆索妮和妮娅姆贝拉曲折

和令人纠结的恋爱故事，将他们剪不断理还乱的恋爱一直置于尖锐的社会矛盾斗争之中。作者力图通过对年轻人恋爱的描写，向人们指出，无论是事业还是爱情，在与封建势力决裂的同时，想用中庸之道和调和的方法解决社会矛盾冲突是不切实际的幻想。最终，瓦伊亚吉在事业和爱情上的失败，就是这一思想的例证。

《一粒麦种》发表于1967年，作者在作品中着力描写在白人殖民统治时期肯尼亚两种不同立场的人对待白人殖民统治的两种不同观点和由此而引发的激烈斗争。一种以英雄基西卡为代表，主张唤起民众为民族的独立和自由，与殖民统治者进行坚决的斗争；另一种以叛徒莫戈为代表，鼓吹安于现状，逆来顺受，忍声吞气。同处白人殖民统治下的这两种人，所选择的道路决然不同，有的人为推翻残酷的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的解放，走进丛林，开展游击战，与白人统治者展开武装斗争；有的人则为自身的私利，出卖民族的利益，投入敌人的怀抱，成为白人统治者的帮凶，成了无耻的叛徒。恩古吉用《一粒麦种》作为书名内涵深远，他将在革命斗争中牺牲的英雄比作撒在土地上的一粒麦种，虽然暂时消失了，但它必将会在土地上生根发芽，扬花吐穗，长出无数的麦粒。

《十字架上的魔鬼》发表于1982年，它与三部曲一起构成作者在小说创作方面一个完整的思想体系。如果说三部曲描写的是独立前的肯尼亚人民为争取民族解放与殖民者进行艰苦斗争的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的话，那么《十字架上的魔鬼》描写的则是独立后的肯尼亚人民为砸烂新殖民主义统治的枷锁，争取真正独立和社会进步的艰难斗争历程，前者是对历史的回顾，后者是对时弊的揭露和鞭挞。

《十字架上的魔鬼》以独立后的肯尼亚为历史背景，以小说主人公农村姑娘瓦丽恩杂的人生经历为主线，通过对主人公坎坷人生和盗贼劫匪的“魔鬼盛宴”的描写，揭示了独立后的肯尼亚存在的贫富差距、土地问题、住房问题等种种社会矛盾；揭露了权贵们、既得利益者、资本家和富人贪婪窃取革命胜利成果，疯狂剥削掠夺社会和劳苦大众财富，造成富人更富、穷人更穷的残酷社会黑暗面。

作者用隐喻的手法详尽描写在伊乌莫罗格黄金山山洞里，盗贼劫匪们在“魔鬼盛宴”上为争夺“最佳偷盗抢劫皇冠”，争取成为白人在肯尼亚

国内的银行、保险公司、工厂、庄园代理人的丑陋表演。来自美国、德国、法国、日本等国的盗贼劫匪代表和肯尼亚国内的盗贼劫匪互相呼应，在所谓的盛宴上摇唇鼓舌，鼓吹散布“盗窃和抢劫是推动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推动力”“偷盗和抢劫是衡量一个国家进步的尺子”等奇谈怪论；在乱哄哄、你唱罢我登场中，盗贼劫匪们吹嘘自己如何比同伙们更心毒手狠、更狡猾、更贪婪地偷盗和抢劫肯尼亚社会财富和剥削压榨广大劳苦大众的血汗，真是群魔乱舞，丑态百出。

故事的结尾令人寻味：盛宴上的魔鬼们最终被伊乌莫罗格工人农民学生和广大爱国民众围追堵截下，顷刻间树倒猢猻散……然而，正当爱国民众兴高采烈、欢呼胜利时，却遭到荷枪实弹的警察逮捕和血腥镇压……为什么？作者没有直接回答，让读者们自己寻找答案；女主角瓦丽恩尔经历了一路坎坷后，结局如何，路在何方？作者也没有交代，给读者们留下无限凄美的遐想……

《十字架上的魔鬼》是我翻译过的最好看的一本非洲小说，故事内容丰富多彩，语言活泼诙谐，情节生动曲折。小说还用一贯的创作技巧穿插了主人公瓦恩嘎丽和作曲家夏图利亚凄美的非洲特色爱情故事，与严酷的社会现实相呼应，让人回味思考。

三

恩古吉·瓦·提安哥早期作品多使用英语创作，从1977年开始，他决定放弃英语，回归母语，开始用民族语言斯瓦希里语和吉库尤语写作，在继续创作新作的同时，还和朋友一起把《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翻译成斯瓦希里语。《十字架上的魔鬼》则是作者用本部族的语言吉库尤语和非洲通用语斯瓦希里语发表的，其英文本则是根据吉库尤语翻译过来的。斯瓦希里语是坦桑尼亚、肯尼亚、乌干达三国的官方语言，是非洲使用人数最多的语言之一，使用范围除上述三个东非主要国家外，还遍及科摩罗群岛、刚果东部、马拉维背部、莫桑比克、卢旺达、布隆迪、赞比亚和马达加斯加等国。

我翻译的《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十字架上的魔鬼》都是根据斯英两个版本译出的，在翻译过程中经常发现斯英两个文本表述有出入，有时候甚至差距很大，基于斯语是东非本地部族的通用语，较之

英语，斯语更能准确表达黑非洲国家的民族风情和传统文化，因此翻译过程中则以斯语版本为主，参考英文版本，在不改变原著的思想和风格的基础上采用取长补短的译法，哪个文本描述更符合主题，更有逻辑性，文字更优美，则按哪个文本译出。

恩古吉的作品带有很浓的本土色彩，无论用英文还是用斯语或吉库尤语创作的作品，经常谈到传统中的“三礼”——婚礼、葬礼、割礼；妇女的审美情趣——服饰、首饰、发式，以及其他许许多多的部族传统习俗，等等。同时还习惯于大量引用类似汉语的“欲速则不达”“积少成多”“血浓于水”“物极则反”等本地部族的成语，还常引用一些世代相传的民间故事，如“农夫背妖怪”“黑靛女与白人青年”“没有尾巴的狼”“龟兔赛跑”等；以及谚语，如“鬣狗的智慧在于给自己留两条路”“大象不怕牙压身”“蜂巢破了，蜜蜂也就飞了”等，甚至还有像中国相声“吃葡萄不吐葡萄皮”那样的斯语绕口令，如“那边有个小孩，从树上摔了下来，腰摔断了，昨天死了，今晨埋了”等，对于这些本土色彩非常浓厚的内容和故事只有用斯瓦希里语描述才能准确、流畅和优美，用英语表达就很别扭，甚至找不到合适的词表达。相反，恩古吉在作品中谈到虚荣心是人生大忌的哲理时，引用了莫泊桑《项链》的故事，用英文表述就比较顺畅，通俗易懂，如用斯语表述就晦涩难懂。同样的道理，作品中在谈到人造卫星、汽车结构和工作原理等现代科技时只能用英语，用斯语表述只能是“以其昏昏，使人昭昭”。因此在恩古吉的作品中同时常常是英中有斯，斯中有英，有些地方甚至用的是古英语。实践证明，在翻译恩古吉的作品时只有将斯英两种文本融合在一起翻译，互相补充，取长补短，才能更准确表达作者作品的深刻含义，才能完美地再现作者的创造风格，充分体现非洲作品的特色。

此外，恩古吉的小说中常涉及东非国家曾遭受葡萄牙、英国和阿拉伯人殖民统治的历史和人民大众为民族解放而斗争的“茅茅运动”；在文化方面常常引用世代口头相传的民间传说、民歌民谣、传统乐曲等等。我在翻译过程中深深体会到，如果不了解肯尼亚被英国殖民者统治的历史背景，就难以准确翻译和表述1952年的为推翻英国殖民统治的“茅茅运动”的前因后果；不了解东非国家的民族歌舞、民族乐曲和民族乐器，就等于不了解非洲的传统文化艺术。黑非洲各部族能歌善舞，在婚礼、

生日、成年仪式、节假日等各种庆祝活动都离不开歌舞，每个部族都有自己的舞蹈，名目繁多，丰富多彩，如乌卡拉、蛇舞、马赛舞等；东非各部族民族乐器种类繁多，本土化突出，有马林巴琴、再再琴、牛角号、脚铃、串铃和各种兽皮小鼓等数十种；民乐有班图乐曲和塔阿拉布乐曲两大类，前者是属班图人的传统乐曲，后者是受外来乐曲影响的阿拉伯风格的乐曲。因此，可以说不了解东非各部族的传统文化，就不能深刻理解小说中描述的部族新旧文化冲突的内涵，翻译时也只能是鹦鹉学舌，很难从更深层次去理解。我在中国驻坦桑尼亚大使馆文化处工作期间，使我经常有机会与东非文学艺术界人士和黑人百姓零距离接触，经常有机会亲自参加他们部族的传统婚礼和生日庆祝，以及节假日的盛大歌舞篝火晚会，观看话剧和舞蹈等各种文艺演出，甚至有机会协同中央电视台拍摄各个部族传统舞蹈，参观了各种民俗博物馆，对东非各国的历史，传统文化和民俗风情有一些了解，因此对我来说翻译起来困难也就相对少一些。

作者在用斯语、吉库尤语或英语发表的作品中，所引用的成语、谚语和诗词等都是基于班图人的语言背景和生活环境创作出来的。肯尼亚、坦桑尼亚等东非国家是世界上野生动物最多的地区，那里的黑色居民世代与动物为伍，与动物打交道成了他们生活中的内容之一，因此在他们的文学作品中常常将动物人格化，用动物做比喻，来演绎人生的哲理。如“蛇的儿子就是蛇”“老猫不在家，耗子成大王”“逃出困境，又落入灾难”等，如果直接将读者所熟悉中文成语套译进去的话，就可译成“龙生龙凤生凤，耗子生来会打洞”“老虎不在家，猴子成大王”和“逃出狼窝，落入虎口”，这样读者读起来可能会更通俗易懂，会更真切。但实际上不能这样生搬硬套，因为它脱离了东非国家的语言环境和地理环境，那里根本就没有老虎，只有狮子和豹子，在黑色人种心目中更没有“龙”的概念。

所以你要是不了解东非国家的国情，将中文的成语谚语生搬硬套到恩古吉小说的译文中，看起来文字是精练了，生动了，却误导了中国的读者。

非洲小说和其他形式的文学作品跟中文的文学作品一样，离不开人、物、地点。如何译恩古吉作品中人名和地名是有考究的，它和英语

规范的译法不一样，有它班图语的传统习惯译法。就斯语和吉库尤语而言，这些语言属班图语系，班图语是以拉丁语的字母为拼音基础，类似汉语，是怎么拼就怎么读，如“wa”读“瓦”；“yi”读“伊、依、弋”；“ya”读“亚、雅、娅”；“ji”读“吉、姬、基”等。比如在《孩子，你别哭》小说中主人公是一位年轻的吉库尤族姑娘，名字叫“Wayiyaji”，根据班图语的翻译习惯，便可分别译成“瓦伊亚吉”，当然也可译成“瓦依雅吉”。非洲地名的翻译法也是根据上述规律翻译的，如《十字架上的魔鬼》小说中提到的有一个地方叫“Nakuru”，那么根据班图语的译法，就译成“纳库卢”，“Limuru”就翻译成“利穆卢”等。在《大河两岸》中经常提到的一个地方叫“Kamenu”和“Makuyu”的地方，即可译成“卡梅奴”和“马库尤”。总而言之，非洲小说，尤其是以斯瓦希里语和基库尤语创作的小说中人名和地名是按照班图语的习惯拼法译出的，不能用英语的习惯套译，相反，如欧美小说“Romeo and Juliet”就只能按英文习惯，翻译成《罗密欧和朱丽叶》等，英文对人名和地名都有一套固定的译法，与班图语的翻译法不同。

多年来，无论是翻译肯尼亚作家恩古吉的作品，或尼日利亚作家索因卡的作品，还是坦桑尼亚的名家名作，我越来越体会到翻译好比写作，但它是远比写作更困难的再创作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无论是翻译小说、剧作，还是诗作，译者可发挥自己的文字灵感，在不改变作品原意的基础上使文字变得更丰满，更生动，更优美。当然这里指的是文艺作品，不是外交外事上的外交用语，对外交往中国国家领导人的讲话、国家的大政方针以及双边来往的重要文书和签署的协议书等，是不能像翻译文艺作品那样用译者思维进行深加工的，它必须有板有眼，只字不差，准确无误，当然也有翻译得好不好的标准。翻译是人类最复杂、最难完美的行为之一，任何译作只有更美，没有最美。众所周知，翻译文学作品是一桩苦差事，要将小蝌蚪似的外文通过与译者文学思维的链接，用文字上的灵感，百倍耐心地将它转换为四方块的中文，在转换过程中既不能改变原作者的创作思想和风格，同时还要顾及中外文的语言习惯，力求做到译文流畅优美，如行云流水，句句娓娓动听，字字如珠落玉盘，读起来欲罢不能，让读者觉得是一种高雅的视觉盛宴和艺术享受。当然，要做到这一点很不容易，它取决于译者中外文语言文化素养和审美认知，取决于译者是否有较深厚的中文和外文语言功底。翻译恩

古吉的作品也是这样，除需要有较好的中文功底外，还必须有所瓦希里语和英语较好的基础，要达到这种高度，非一日之功。审视我翻译过作品，说实在的，还难达到这种境界，心中总有一种“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的感觉。

目前，国内翻译出版的非洲文学艺术作品比起欧美文学作品少之又少，其原因除了国内文学和史学界对非洲文学的认知不足以及出版界受市场经济因素的影响以外，非洲语言翻译人才短缺也是原因之一，就斯瓦希里语翻译人才而言，现在是青黄不接，较有翻译经验的早期斯语人才多数已不再从事翻译工作，新一代的斯语翻译，还需要时间和实践的磨炼。我坚信，随着我国强国梦的实现，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中非文化领域交流的不断扩大，我国教育界将会顺应时势，加大力度培养包括斯瓦希里语、豪萨语、祖鲁语，甚至吉库尤语在内的非洲主要小语种人才，一批批有抱负有能力的斯瓦希里语和非洲大陆其他语言的人才必将不断涌现，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多少年来，对如何做好这个艰苦而又神圣的翻译工作，议论不断，见仁见智，众说纷纭，孰是孰非，难有统一标准。本人才疏学浅，上面所谈体会只是个人浅见，意欲抛砖引玉，与翻译同人共勉，如若不妥，都只付笑谈中。

蔡临祥

二〇一六年岁末

完稿于北京

作者的话

这是一个发生在当今社会的故事。一九七七年因为我参加了工农大众在利姆卢的卡里米苏举行的为争取话剧《什么时候结婚要看我自己》公演的示威活动，一九七八年被逮捕入狱。这个故事是我在监狱里写的。

肯尼亚中央省基阿姆布县县长拒绝批准话剧公演，他说，尽管这出话剧热情地歌颂茅茅运动^[1]的英雄和无情揭露了叛徒和帝国主义，但这已成为历史，让我们彻底忘记这场噩梦吧。然而，我们怎能忘记历史呢？如果不明白我们是从哪里来的，又怎能知道我们将何去何从呢？这就是为什么我在监狱里遭受残酷折磨的情况下决心用我们的民族语言之一——基库尤语继续坚持写作的原因。

话剧获得了极高的评价。事实证明，在发展我国传统文化中，如果我们不使用自己的民族语言，还会有谁能站出来说他们能呢？

令人遗憾和失望的是在教育我们孩子时简直是困难重重，因为那些关于经济、历史、政治、科学技术、农业、医学等内容的教科书都是用外国语编写的。人们不禁要问，难道我们是为外国人培养我们的孩子们吗？放弃本民族的语言转而使用外国语就等于是嘲笑上帝！每一位肯尼亚公民无论何时何地都要坚持使用两种语言：本部族语言和斯瓦希里语。没有自己语言的人就等于是别人的奴隶，就永远不明白什么是他们的传统文化。

语言是一个民族用来照自己的镜子，也是用来加强民族文化教育的坚实基础。

民族文化教育有两种：古代文化教育和现代文化教育。古代文化教育就是基库尤人的传统文化教育，内容涉及诸如巨人与野兽等民间故事、谜语、谚语、诗歌；即我们的先辈们在帝国主义者入侵肯尼亚以前创作的一切文学作品，这些作品内容生动活泼，给人以启迪和欢笑，让人们在快乐轻松的气氛中陶冶情操放松精神。但事物不会是一成不变

的，它在一代接一代的教育和传承中不断得到发展。尽管如此，我们也不要刻意地一味模仿古代的东西，而是要不断地推陈出新。

这些用文字或口头讲述的包括诗歌、故事、谜语、谚语、剧作等在内的各种形式的文学作品在当今肯尼亚文坛大放异彩。这些作品的宗旨无疑是为了不断探索智慧人生、快乐人生、平安人生，归根结底就是教育人们如何过好日子。

对这些教育和传承不能畏惧，也不能不好意思，因为在这过程中畏惧或不好意思就难以很好地开展教育和传承。比如一位有威望的长辈有一天在公开场合做了一件不光彩的事，在场的男女老少都看到了，但因为畏惧或不好意思而不敢吭声，这是很不明智的。其实对长辈的这种行为，应该毫不畏惧和害羞地予以指责，这样他才能知错改错。因此读者们在读这本书时，如果书中描写的故事情节牵涉到某些人，希望不要跳出来骂我给他们添乱，相反他们应该温故知新，反思改过。

古代和现代文化教育的主要目的是教育人们：如果一个人违背了现代社会的行为准则，那么这个人必须改过；如果一个部族违背了现代社会的行为准则，部族就必须改过；如果是一个民族违背了现代社会的行为准则，那么民族必须改过。古代和现代文化教育还有一个目的就是鼓励民众心情愉快地接受教育，轻轻松松过日子。

这本小说写得很艰难，我是在监狱里写成这本书的，监狱里没有纸，只能用厕所的手纸，写完一张张藏在我的屁股眼里。但无论如何，书的好坏不在于写作环境，主要在于如何写和写什么。书里的故事是臆造的，故事中所提到的人物和地点如伊乌莫罗格、卢瓦伊尼和伊西西里等都是作者的创作，在现实中是没有的。

好，现在就请竖起耳朵，听我讲这个故事。

[1] “茅茅运动”是1952年发生在肯尼亚的一次旨在反对殖民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农民运动。

第一章

1

在我的家乡伊乌莫罗格有人告诉我说，这件事太不光彩，太丢人了，必须将它深深埋在坟墓里，永远忘记它！

有人却说，这件事令人伤心和催人泪下，不要再提它了，以免再掉眼泪。

我问他们，如果我们的院子里坑坑洼洼到处是坑，我们只用点枯枝乱草胡乱一盖，然后就可以说没有坑了，可以让孩子们在院子里自由玩耍了吗？

幸亏有人在穿过院子时事先发现了院子里有坑，及时绕行。

幸亏有人走路时，事先发现前路有树桩，告诫别人要绕行；或者将树桩挖出来，以免别人绊脚。

应该将那些迷惑我们心灵和思维、使我们误入歧途的魔鬼牢牢钉在十字架上，好好看管起来，以免信徒们将它救下来继续危害世人……

2

而我，即使是我，正义的先知，也深感自己身上的责任重大。我曾默默对自己说：鸡多的地方，千万可别将手里的小米全撒了。树林大了什么鸟都有。伊乌莫罗格是我的家乡，家乡的秘密是不能随便告诉陌生人的。

有一天凌晨，天刚放亮，瓦丽恩尕的妈妈就来家里找我，泪汪汪地恳求我说：哎哟，跳基康迪舞的人哟，求求你，快告诉我宝贝儿子的情况吧，告诉我他到底发生了什么，把实情告诉我，不要让我担心。请将发生的一切毫不保留地告诉我吧。

我犹疑不决，心里暗暗问自己：我到底是谁呀？哪能因为她这么一句话就出卖自己？基库尤人^[1]不是有一句谚语说，“睡着的人不要叫醒他，叫醒他，你也就睡着了”吗？丛林里的野兽最看不起那些一见到它就大叫大嚷的人，在它眼里这些人还不如那些见到它就默不作声的人。

后来，我耳边若隐若现响起一阵低低的吟唱：

哎哟，跳基康迪舞的人哟

哎哟，正义的先知

揭开黑暗中隐藏的秘密

让它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我受唱词的刺激，心里一直郁郁寡欢，以致后来整整七天里不能吃不能喝。过后，我又扪心自问：难道我所看到的是假的？我到底是谁？不是常言道祸从口出吗？基库尤人不是说“睡着的人不要叫醒他，叫醒他，你也就睡着了”吗？

七天刚过，突然发生了一场大地震，真是天动地摇，雷鸣电闪，气浪把我抛到高高的屋顶上，朦胧中各种光影不断在我眼前匆匆映现，光怪陆离……一声惊雷般巨响向我吼道：是谁告诉过你预言可以占为己

有？又是谁告诉你预言可以禁锢在心灵里？为什么你要用各种毫无意义的理由来粉饰自己？如此下去，它将会成为你心灵中的创伤，永远折磨着你！

巨响过后，又有一股无形的力量牢牢抓住我，将我高高举起，像扔垃圾那样将我狠狠摔到灶膛里的灰烬中，我抓起一把炉灰就往脸上和脚上涂，同时大声喊叫着：

我同意！

我同意！

抚平我心灵中的创伤吧，

抹去我心中的眼泪吧.....

这一切都是我，这位正义的先知，在高高的屋顶之上耳闻目睹的.....

我已经同意了.....

我已经同意了.....

民众的声音就是上帝的声音：

这就是我同意的原因，

这就是我同意的原因。

然而，我为何在河边徘徊呢？

想洗澡，就得脱掉衣服，

想游泳，就要跳进河里，

事情本应是这样.....

来吧，

来吧，我的朋友，

过来吧，我们一起聊聊，

现在就过来吧，我们一起聊聊，

过来吧，在你还不知道怎么教育孩子以前，我们一起聊聊贾西塔·瓦丽恩尔.....

[1] 肯尼亚最大的部族。

第二章

1

周日那天，魔鬼突然来到伊乌莫罗格市伊西西里区的高尔夫球场。它对贾西塔·瓦丽恩尔说：哎呀！我还没有开始讲故事，瓦丽恩尔在伊乌莫罗格的遭遇也还没有发生，那我们的故事还是从头来吧……

瓦丽恩尔在被辞退以前，原是在内罗毕汤姆·姆贝亚大街靠近《民族现状》杂志社的一家叫“顶尖建筑公司”的办公室从事打字和速写的文员工作。

俗话说，灾难难防，祸不单行。周五上午，瓦丽恩尔因为拒绝了公司经理基哈拉难以启齿的要求被开除了，就在同一天晚上，她的恋人以所谓她和那位老板基哈拉睡过觉为借口和她分手了。

周六早晨，住在内罗毕奥华·杰利乔地区的房东来找瓦丽恩尔要房租，瓦丽恩尔租了他的一间小屋为家。啊！其实这哪是个家，活像一个鸟窝。地上坑坑洼洼，墙壁四面透风，屋顶无雨不漏。富有的房东告诉她房租要涨了。瓦丽恩尔拒绝了房东的要求，告诉他多一分钱也不交。房东勃然大怒，让她马上搬出去。瓦丽恩尔毫不让步，她对房东说，要她搬出去没有那么容易，首先要去房产法院立案。房东怒不可遏，气呼呼地坐上那辆豪华的小车扬长而去，可是转眼间又回来了，这回他带来了三名戴着太阳镜的暴徒，房东双手叉腰站在远处，傲气十足地对瓦丽恩尔说：“这回我给你请来房产法院官员了。”就这样，这伙暴徒不由分说将瓦丽恩尔的东西全部从屋里扔了出来，还给小屋的门重重地加了一把锁。其中一个暴徒扔给了瓦丽恩尔一个字条，字条里写着：

我们是魔鬼的天使——无法无天的敛财人，要给你传递一个信息：我们将送你一张上天堂或者下地狱的单程票。

一阵闹腾之后，这帮暴徒钻进奔驰车里，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瓦丽恩尔看到了地上的纸条，走过去捡了起来放进手提包里。瓦丽恩尔一筹莫展，双手托腮坐在门口的一个木箱上默默地沉思：坏事接连不断在我身上发生，这是怎么啦，我犯了什么罪孽？她从手提包里掏出镜子照了照自己的脸，心里在反复地琢磨着眼前所发生的一切，她嫌自己长得太丑，甚至心里暗暗埋怨父母生她时为什么不给她一张漂亮的脸蛋。现在连立足的地方都没有了，该何去何从呢？

她忧心忡忡，百般无奈，突然想到了故乡伊乌莫罗格的父母，她决定回去找他们。主意已定，她将散落在门口的东西收起来寄放在邻居姆卡姆巴的小屋里，匆匆离开那里。

瓦丽恩尔总认为容貌丑陋是她累遭逆境的原因。每每用镜子照自己就觉得自己长得很难看，甚至厌恶自己黝黑的肤色。她曾经不止一次用一种叫“奥蜜和雪火”的雪花膏涂在自己的脸上，想改变自己的肤色。谁不知道皮肤颜色是不可能用化妆品改变的。黑色就是黑色，不可能改变成白色，不可能像身上穿的康加^[1]可以随意改变颜色和花样。头发也让她发愁，由于经常用烫红的铁梳子梳头编发型，头发变得像干草，易脆干枯。牙齿也让她揪心，本是雪白的牙齿却变成难堪的灰黄色，因此常常是该笑时不敢笑，笑了还得用手捂着嘴。由于总是板着脸孔不敢笑，男孩们常嘲笑她是受气包。

然而，在一次聚会中，瓦丽恩尔曾高兴得忘乎所以放声大笑，完全忘却了那满嘴灰黄色的牙齿和黑皮肤。但她并不知道，她那娇美的容貌和银铃般的笑声已惊四座：微微泛红的双颊放着异彩，含着笑意的双眸，就像星星闪烁。此时的她精神勃发，俏丽中透着稚气，全身散发出一种难以言喻的诱人魅力。有时候，她神采奕奕、步履轻盈地走在大街上时，一对饱满的乳房一抖一抖的犹如两只在胸前跳动的鸽子，更像随风飘逸的两个熟透的果实，令男人们不断驻足回眸。

瓦丽恩尔并不知道她与生俱来端庄秀丽的容貌曾令多少男人为之倾倒，却相反总自卑地认为自己长得丑陋，每天想的就是如何改变自己的容貌和肤色。她的一些做法有时候甚至令人啼笑皆非。就服装来说，她盲目追求漂亮，从不考虑对她年龄是否合适，只要喜欢，穿上就招摇过市，心里美滋滋的，自认为比其他姑娘漂亮，简直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

衣奴。有时候她还一扭一扭地盲目模仿其他姑娘们走路的动作，一味追求十全十美，而忘记了基库尤谚语说的“鬣狗的智慧就在于给自己留两条路”这最普通的道理。

这个周六她要回伊乌莫罗格。然而她总开心不起来。她思绪万千，神情沮丧，对自己的容貌耿耿于怀，感到懊恼和失望。在去三轮车站搭车的路上，她在内罗毕街道两旁的服装店和化妆品店寻寻觅觅，进进出出。

几天过去了，事情发生了出乎预料的变化，她甚至想不起当时是怎么穿过河滨路的。有一天她穿过罗纳德·恩加拉大街，站在位于圣彼得·克拉沃斯教堂和裁缝店之间的雷斯库尔斯大街的卡卡咖啡店附近的汽车站旁边。突然有一辆公共汽车朝她站立的地方飞快地开了过来，眼看着就要撞上了她，她惊慌失措，紧闭双眼，全身发抖，喉咙发干，心剧烈地跳动，好像在对上帝祷告：圣父呀，在我危难时刻，你不要视而不见，不要撒手不管，帮我一把吧……接受我吧，现在……

就在此时，瓦丽恩尔隐约听到有人对她说：你又想自杀吗？为什么？谁说你在人世间是没有用的废物？谁告诉你已经活到尽头？

她立刻睁开眼睛，环视四周，但没有发现有谁在和她说话。想起刚才发生的一切，她全身又开始发抖，双脚发软，浑身无力，周围天翻地转，街上的行人、房屋、树木、车辆，在她眼前不停地翻滚着，耳朵也失灵了，周围一片死寂。她心里明白她马上就要晕过去，一定会失去控制重重地摔下去。就在这危急时刻，突然间有人紧紧抓住她的右手，将她扶了起来。

“哎呀，你险些摔下去。”那位抓住她手的人对她说，“赶紧离开这里，不要在阳光底下，到那边屋檐下的阴凉处去。”那人说着拉着她的手朝旁边走去。

瓦丽恩尔无暇顾及他是谁，木然地被拉着来到一家“卡卡美发和按摩沙龙”门口，沙龙的门关着。她在沙龙台阶旁背靠墙颓然坐了下来，两手捂着脸，极力使自己镇定下来。这时她觉得全身散了架似的，浑身乏力，头皮发麻，好像临深谷，马上就要坠进黑暗的万丈深渊。不一会她

又听到了数声口哨声，细细一听又觉得不是口哨声，而是断断续续从远处随风飘来的低语声，这声音如泣如诉：

我要哀悼我的遗体，

全能的主所赐，

我要问：

当他们将我埋葬时，

我将和谁一起在这个坟墓里……？

到最后，这不再是歌声，更像是一种断断续续从井里冒出的浑浊的气泡声。

现在我们回过头来说说瓦丽恩尔在去罗莎莉教堂的祷告路上经常遇到恶魔的事，当时她还在纳库卢全日制中学上学。

先是突然间眼前一片黑暗，然后又有一道亮光射向悬挂在半空中的十字架，接着又看见一群穿着麻袋片的人从亮处走了出来，他们推赶着魔鬼朝十字架走去。魔鬼身着麻布衫，手扶折叠伞似的手拐，头上张扬地长着七个小喇叭似的触角，有两个大大的嘴巴，一个在脸上，一个在脖子后面。全身皮肤就像猪皮，下垂的硕大腹部，似乎随时可以裂开给人间衍生无尽的罪孽。当魔鬼靠近十字架时，身体开始摇摇晃晃，脸朝黑暗转过去，生怕受到亮光的伤害。这时魔鬼开始发出阵阵呻吟声，哀求人们不要诅咒他，并发誓它和它的信徒们从此不再折磨人世间的黎民百姓。推赶魔鬼的人们对他大声吼道：“现在，你的罪恶阴谋写在奸诈的面孔上，已昭然若揭。你残忍地杀害无辜百姓，然后披着同情的外衣，假惺惺地含泪去安慰他们的孤儿寡妇。你在夜半三更偷盗他们家的存粮，然后在第二天早晨，披着慷慨的外衣把盗来的粮食施舍给他们。你为了自身的骄奢淫逸，寻欢作乐，到处鼓吹卖淫嫖娼，然后披上文明的外衣，告诫人们为此而忏悔，扬言只有你们才能给他们指引一条超凡脱俗的康庄大道。你无情地窃夺他们的财富，然后你又披着友善的外衣，诱骗他们你能帮他们找回被窃夺的财产。”喊完，他们立刻将魔鬼牢牢钉在十字架上，哼着胜利的歌谣扬长而去。三天后，又从黑暗中走来了一

群西装革履的人，他们把魔鬼从十字架上解救了下来，虔诚地跪倒在魔鬼面前，齐声恳求魔鬼赐予他们一些行骗术。话音刚落，骤然间，他们一个个肚子迅速膨胀起来，他们站了起来，一个个满意地摸着滋生人间罪恶的便便大腹离开了这里。

突然间，瓦丽恩尔如梦初醒，她睁眼环视四周，理智在慢慢地恢复着，她觉得刚才发生的好像是非常遥远的事情。当她完全恢复理智时，她明明白白地告诉自己，确实是站在位于圣彼得·克拉沃斯教堂和裁缝店之间的雷斯库尔斯大街的卡卡咖啡店附近的汽车站旁边，她所听到的是街道上来来往往的汽车喇叭声和行人的嘈杂声。她满腹狐疑地问自己：我这么会到这里来呢？是什么风把我吹到这里呢？我清楚地记得，我从杰利乔的奥华华登上78路公共汽车，路经耶路撒冷，巴哈提大道，进入杰贡路，又穿过马萨库公共汽车站附近……然后……噢，对啦，我原来是要去大学和情人约翰·吉姆瓦纳见最后一面的。当我从白玫瑰干洗店附近的国家档案馆站下车时，却直接穿过汤姆·姆波亚来到科加清真寺，然后又穿过杰万杰公园和公园饭店，径直来到对面的大学路和哈利苏库路交叉路口对面的中央警察站。我想这地方我来过了，那么现在我可以回去了？因为我已经见到大学的校园了。这时又让我回到了儿时就读巴哈利尼小学和纳库卢全日制中学时的梦幻中……我是怎么搞的，后来怎么会深深陷入恩戈利卡那个老富翁的圈套而不能自拔呢。愁与恨，万千思绪在脑海里翻滚着，尤其昨晚恋人约翰·吉姆瓦纳无情地和我断绝了恋爱关系后，顿时将我抛进无边的苦海，我痛苦万分，悲愤难忍！噢……哎……我的天哪！现在我该怎么办？我又该到哪里去？我的手提包丢到哪里去了？我已身无分文，哪里还能有钱回伊乌莫罗格？

瓦丽恩尔再次抬头环视四周，突然间她又看见了那个在她快要晕倒时抓住她的手并将她扶到一家美发店门口的台阶上的那个人。

“这，这是你的手提包。”说着他将夹在腋下饰有斑马条纹的黑色手提包递给了瓦丽恩尔。

瓦丽恩尔依然坐在地上，她看了看面前这位陌生人，只见他年纪不大，脸上污迹斑斑，头发又黑又长，下巴留着一小撮山羊胡子，身着牛仔褲和褐色皮夹克，双眼炯炯有神，充满智慧。这位青年人蹲下来开始

给她讲他是怎么捡到这个手提包的。

“是你将手提包扔在滨河路的一家茶馆附近的姆朗噶和尼榔利交界的三轮车站的。我看见了，把它捡了起来，然后跟着你。你很幸运，当时你没有被车轧着，那个时候你就像一个喝得酩酊大醉的醉汉，犹如盖世英雄，旁若无人地在车水马龙的大街上随意穿行。我一直跟着你，当你将要倒下去那一刻，我冲了过去，抓住你的手并将你拉到阴凉处让你休息，想等你深受痛苦折磨的心恢复平静，头脑清醒后再还给你！”

“你怎么知道我的心深受痛苦的折磨？”

“你的痛苦已经明显地写在你的脸上、眼睛和嘴唇上。”年轻人回答说。

“能找回我的手提包我真高兴，”瓦丽恩尔说，“我根本就不知道我是怎样扔掉手提包的，其实我手提包里一分钱也没有。”她接着说。

“好啦，你现在可以打开你的手提包，看看丢了什么东西没有，尤其是钱。”年轻人对她说。

“里面没有什么钱。”瓦丽恩尔说。

“尽管如此，你还是看一下吧。俗话说，贼一伸手末日就到了，你知道吗？”

瓦丽恩尔打开手提包，装作认真地查看了一遍，合上手提包，然后说：“没丢什么。”

瓦丽恩尔心里总在问，眼前和我说话的人就是我在街上快要倒下时跑过来将我扶住的那个年轻人吗？他怎么知道这不是我第一次想自杀呢？

“你就是在我晕倒前和我说话的那个人吗？”瓦丽恩尔忽然开口问。

“啊，不是，”年轻人脱口说，“我是在你快要倒下时在你跟前的人，当时你好像病了，是吗？”

“不！我没有病，只是在内罗毕这座城市里无尽的痛苦和压力把我压垮了。”瓦丽恩尔接着回答说。

“你有痛苦的权利，”年轻人说，“内罗毕是一个大都市，也是一个没有灵魂和腐败堕落的城市。”他说着背靠墙在瓦丽恩尔身旁坐了下来，继续说，“其实不仅仅是内罗毕，其他刚刚获得独立的国家所有类似的城市都是这样，这些新独立的国家都不可避免地会遇到各种困难，因为它们都毫不例外地正在向美国经济学家学习如何振兴经济，它们所学的就是唯利是图的私有经济，结果每个人都在为一己的私利忙碌着，挖空心思如何赚钱！钱，钱，每天唱的曲调就是钱。请你看看内罗毕现状：

正直被扭曲了，

热情被贬低了，

爱情被遗忘了，

邪恶被美化了。

可是现在的歌舞却宣扬说：

没有人再去盘剥了，

没有人再去偷盗了，

没有人再去乞讨了，

没有人再热衷于打听别人隐私了。

那么你想想，这种歌曲会把我们引向何方呢？我们的思想又能得到什么启迪呢？我们怎能目睹我们的孩子与猫狗争夺垃圾堆里的残菜剩饭而放声大笑呢？

智者见智。

因此让我告诉你：

基库尤人说劝告就是爱，

今天就是明天的宝库，

明天就是今天的收获。

让我们问问自己：

呻吟和抱怨于谁有益？

换换啤酒吧，不要总喝一种，

变变歌曲吧，不要总听一个调，

现代舞蹈是前后两步和不断转身。

年轻人突然沉默不语。瓦丽恩尔也在默默回味着刚才年轻人说的话，她一点也不明白年轻人说话的真实含义，但她隐约觉得这些话似曾相识，好像是她原来曾经想过的。她若有所思地对年轻人说：“你的话含义很深刻，说得实实在在，没有添油加醋，但这些痛苦和苦难有谁能忍受呢，你想想看，有谁想逃避现实而不思改变呢？”她说话不紧不慢，声音不高不低，带着悲痛、伤感和眼泪。说完这番话后，她如释重负，心里顿时轻松了许多。

“就拿我自己来说吧，”瓦丽恩尕说着低下了头，好像在对自己说话，“或者我们拿内罗毕其他的一个女孩来说，我们就叫她玛乌阿·卡莱迪吧，现在我们就来到她出生的村庄，因为是农村，她所受教育很有限，这无关紧要，或者说，她读完了小学，有机会上了一所穷人孩子不用缴高学费的较好的师资学校。

“可是，嗯，嗯，在师资学校她还来不及读完二年级，就已经怀孕了！”

“谁让她怀孕的？”

“我们就说是她的同学让她怀孕的吧，她的这位同学穷得叮当响，口袋里一分钱也没有。他们的情爱是在彼此传阅詹姆斯·哈德利·蔡斯以及查尔斯·曼故阿或者戴维·梅卢的小说时，或相互交换对吉姆·里夫斯、迪克或者劳伦斯·恩杜卢的唱片里的歌词看法时产生的。我说卡莱迪呀，现在你怎么办？”

“那么，我们现在假设是同村的一个无业游民让她怀了孕。这个无业游民孤身一人，游手好闲，居无定所。他们是在一次晚上的舞会上认识的，舞会结束时他们来到租借的房子或者在黑暗的草丛中做了爱。结果怀了孕。啊，卡莱迪，你这个可怜的小宝贝，你到哪里给你的小东西弄吃的穿的？”

“或者我们说这个流氓后来在内罗毕找到了一份工作，每月工资五个先令，他们在一次观看了李小龙和詹姆斯·邦德武打片以后，在回家的路上来到了一家廉价的小旅馆，其实在里面只待了短短的五分钟，然后就乘三轮车回家了，结果就怀孕了。啊！卡莱迪，谁能为你擦干后悔莫及的眼泪呢？”

“或者，我们说卡莱迪的怀孕是一个富翁给她的。当今社会腰缠万贯的老富翁，老牛吃嫩草，与比他年轻得多的姑娘有床第之欢已成为时髦和司空见惯。这位富翁其实已经有了家室。有一天她在回学校的路上，

经过住宅区时，遇见正开着奔驰车从那里经过的富翁，富翁招呼她搭车，下车时因为接受了点富翁所谓的零花钱，在一个周末的晚上，卡莱迪不好推辞地跟着富翁来到一家离富翁家很远的豪华夜总会，居心叵测，富翁有意将她灌醉后和她发生了性关系。

“问题是无论是同班同学，同村的无业游民，还是老富翁，他们给卡莱迪的苦果就是怀孕。当卡莱迪向他们提起此事时，他们却说：‘什么？卡莱迪，你说是谁让你怀孕的？是我？呵！这怎么可能呢？噢——噢！你这个好虚荣、图享受的卡莱迪，滚吧，滚得远远的，再去勾引别的男人！你哭吧，你就是流了一桶眼泪，也没有人同情你！你不会因为我曾耻笑过你，得罪了你，我只玩了你一天，然后就不明不白地将怀孕归罪于我吧！’

“卡莱迪也不是好惹的，她双手叉腰怒气冲冲地对昔日情人吼道：‘真是不要脸，你以为你是蜜糖吗？我喝茶可以不用糖！你以为你是公交车吗？我外出可以步行！你以为你是房子吗？我可以露宿！你以为你是床？我可以席地而睡！你整天对我甜言蜜语，说得比唱得还好听，我再也不信你们这一套！’尽管卡莱迪摆出一副气势汹汹的样子，但她没有底气，情绪很紧张，心在激烈地跳动。

“现在我们假设说，卡莱迪不愿意吃药打掉肚中的小孩，而是将孩子生了下来。尔后，她并没有将孩子扔在厕所里，也没有将孩子遗弃在路旁或在公共汽车里，更没有将孩子遗弃在野外丛林或垃圾箱里，而是将孩子送到妈妈或婶子那里让她们看管。但妈妈和婶子很不情愿帮她看孩子，她们生气地告诉她：‘我们不想看到你玩这种游戏，你是自讨苦吃，卡莱迪！到了这种地步，你就应该明白了，男人没有一个是可靠的，他们将你推进受苦受难的万丈深渊，让你自作自受！’

“现在我们说经过这样一次折腾，卡莱迪已经醒悟了，她知道了耻笑你的人绝不会是你的朋友，人世间是没有后悔药可吃的。这一次她下决心回到了学校，继续学习，读到四年级，经过考试，她获得了师资学校的毕业文凭，还通过考试获取了英语、斯瓦希里语和神学的合格证书。

“这就太好了！

“但麻烦事还没有结束。她的父母还要她继续读，他们到处凑钱，让她去内罗毕文秘学院继续深造打字和速写，同时也让她手头有点钱，以便对付有可能像过去发生过的不测。在文秘学院经过九个月的学习，她已经能熟练地打字和速写，打字每分钟达到三十五个字，速写每分钟达到八十个字，由此她顺利地将打字和速写两个文凭收入囊中。

“现在我们继续说这位卡莱迪，内罗毕文秘学院毕业后在内罗毕开始找工作，她带着师资学校和内罗毕文秘学院两份文凭去公司找工作，她找了一家又一家，最后终于找到一家并在秘书带领下来到老板办公室，老板见她进来，开始正襟危坐，用审视的目光从头到脚看了一遍，说，‘你想干什么？想找工作？啊，是吗？我现在正忙，这样吧，你下午五点再来。’卡莱迪只好等，等呀等，好不容易等到五点，她三步并作两步往老板办公室赶，喘着粗气来到老板跟前，老板一见，大笑不止，指着一张椅子让她坐下，并开始询问她的姓名、出生年月日、出生时的乳名和后来的英文名，然后又问她想做什么工作，有什么要求……她一一做了回答，老板耐心地听着她的回答，不时地用指头或笔轻轻地敲击着桌子，最后说：‘目前工作很难找，但像你这样漂亮的姑娘另当别论，但这些具体的东西不能在办公室里谈，我们找个别的地方谈，我们去摩登爱情酒吧细谈吧。’卡莱迪油然想起过去在夜总会和小旅馆里所发生的一切，真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眼前的他也不会安好心，因此她断然拒绝了老板到酒吧见面的邀请。第二天，为了工作，卡莱迪又开始一家家地敲公司的门。

“好，她现在又敲开了另一家公司的大门，在办公室里见到了公司的老板，然而，笑声依旧，问题依旧，相约细谈的地方依然不是酒吧就是旅馆。其实老板的目标就是卡莱迪的大腿，大腿才是签约的地方。但是，卡莱迪总是夹紧大腿，那她怎么能找到工作呢？我们今天的肯尼亚只能这样告诉你：卡莱迪小姐，你懂得舍得吗？只有舍，才能得，你给了我，我才能给你！卡莱迪小姐，愚人打官司肯定耗时，现在打官司，开庭总是从一场盛宴开始的。卡莱迪小姐，男人是不会只吻一下手的，你让我舒服，我也让你舒服。当今社会男人需要的是女人的大腿，不需要鳄鱼皮！

“卡莱迪认为宁可不要这个所谓的工作也不要人格受侮辱。虔诚的上

帝信徒是有人格的，不是吃软饭的。一天上午，她终于找到了一份工作，不用先去小旅馆，也不用去摩登爱情酒吧。公司经理基哈拉先生在办公室见了面就答应雇用她。基哈拉先生人到中年，有妻室，是几个孩子的父亲。他是马图伊古卢教堂里一位有影响力的委员会成员。这真是上帝怜悯，现在卡莱迪可以安心工作了，再也不用因情所困，整天惶恐不安了，再也不用怕人格受辱而烦恼了。

“不到一个月，她就找到自己心爱的恋人，小伙子是一名大学生，思维很前卫，当卡莱迪告诉他家里有个孩子时，他用深深一吻表示理解。他说：‘有孩子有什么关系，孩子又不是老虎会伤人。你有了孩子说明你不是骡子！’卡莱迪听到此话，幸福的泪水不禁夺眶而出，心里充满喜悦。她心里暗暗想道：‘能遇到这位如此大度的恋人，我真是三生有幸。今后一定要好好爱他，对他百依百顺，就是骂也不还口。我还要支持他上学，让他顺利完成学业。等他毕业后，我们就结婚组成一个幸福稳定的家庭。从现在开始我就不用再苦苦寻觅了。’

“卡莱迪的女朋友们开始妒忌她，议论纷纷，有的劝说她：‘你们相恋时间还短，对他不一定了解，这种事千万不要太死心眼，不要在一棵树上吊死啊！’卡莱迪回答说：‘我还能怎么样呢，一个无家可归到处要饭的可怜孩子就像一只待宰的羔羊。’有的还对她说：‘朋友，你要记住，这是新肯尼亚，世事难料，今天很难说明明天会发生什么，今天他给你一口吃的绝对解决不了你明天的饥饿。’卡莱迪回答说：‘贪多嚼不烂，你想得到一切就会失去一切。不能脚踩两只船呀！’有的对她说：‘日复一日，只吃一种饭，你会觉得索然无味的。’卡莱迪反驳她说：‘吃着碗里看着锅里会使自己什么也吃不到，借来的项链会毁掉自己的一切。’^[2]

“正当卡莱迪觉得她和年轻人的恋情发展顺风顺水时，老板基哈拉开始打她的主意，经常用一些甜言蜜语哄骗她，卡莱迪并不在意，常常觉得这是长辈在和晚辈开玩笑，就像父亲和儿子开玩笑一样。有一天，基哈拉来到卡莱迪办公室，站在正在打字的卡莱迪身旁，有意靠得很近，假装和卡莱迪一起认真审看正在打印的文稿。‘这个周末你有什么安排吗？我想让你陪我出去走一走，可以吗？’卡莱迪有礼貌地回绝了。基哈拉心里明白俗话说的‘欲速则不达’的道理，因此他耐心地等待着，又过

了一个月，有一天他又对卡莱迪说：‘今晚在天堂俱乐部有一个鸡尾酒会，我们一起去参加，你说行吗？’他小心翼翼地问她。卡莱迪心里明白，老板又开始打她的坏主意了，因此有礼貌地婉拒了他。基哈拉深知太急了会事与愿违，必须耐心等待。

“一个月以后的一天，基哈拉又开始给卡莱迪这个令他垂涎欲滴的猎物安下了难以逃脱的圈套。真是费尽心机，甜言蜜语引诱她上套。基库尤谚语说：‘想洗澡，就得脱掉衣服’，对待卡莱迪就要这样，‘我告诉你，卡莱迪小姐，今天我很忙，办公室里有许多急待处理的重要信件，我想让你五点下班后留下来加班，加班费由公司支付。’

“卡莱迪没有反对，到了五点，她来到基哈拉办公室整理信件，基哈拉则坐在办公桌前埋头写着什么。大约到了六点，公司的员工们都已下班回家，他站了起来招呼卡莱迪，并将一张椅子搬到她身边让她坐下，基哈拉皮笑肉不笑地在办公桌的一角与卡莱迪面对面坐了下来。卡莱迪预感不妙，赶紧对他说：‘老板，这封信怎么答复，你口头给我说，我按你说的写，这样快些，因为天很快就黑了，我还有一个约会！’

“卡莱迪小姐，不要着急，如果晚了，我用车送你回去。’

“‘谢谢，不用了，我不想给你添麻烦。’卡莱迪强压着心里的怒气用温柔的声音回答说。

“‘没有关系，到时候我也可以给家里打电话叫我的司机过来直接送你回家。’

“‘其实，平常我喜欢坐公交车。信在哪？给我吧！’

“基哈拉含情脉脉，低头看着卡莱迪，温柔地对她说：‘卡莱迪，我的心肝宝贝，现在我就是你心中急待处理的信件。’

“‘是吗？你就是急待处理的信件？’卡莱迪假装不明白他的意思，急忙反问他，‘你将如此重要的信件交给属下员工处理合适吗？最好还是你自己处理，这样你心中的秘密就不会泄露给无关的人了。’

“漂亮迷人的卡莱迪，我心中的花儿，没有别人，只有你才能帮我

处理这封信。因为我想将这信用我心中的地址发到你心中的邮箱里，让你的心来读，让这封信的内容永远铭刻在你心中，永远！但愿你的心在接收到这封信后不要无情地说，将它退回去！啊，亲爱的，我心中的花儿，你知道我对你的爱是怎么日夜折磨着我的吗？’

“‘啊，老板，先生，请不要……！’卡莱迪看到老板和她说话时喘着粗气，又急又怕，心急如焚，想用话来岔开，同时又对这个秃顶老头连珠炮似的甜言蜜语暗暗感到可笑。她挖尽心思找一些刻薄的语言来嘲笑这个老头，‘现在如果你老婆听到你刚才和我说的话，她会说什么呢？到时候看你怎么办！’

“‘没有关系啦，我老婆已经老了，卡莱迪，你是我的心头肉。你听着，我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将在今朝逍遥地产或者在内罗毕市中心肯雅塔大街及其他你喜欢的地方给你租一套房子，地方由你挑，告诉我就行，然后我就按你的想法重新精心装修，从巴黎、伦敦、柏林、罗马、纽约、东京、斯德哥尔摩和香港进口装修材料和家居用品，包括床、桌子、椅子、高档床垫、床单、窗帘、地毯等，一应俱全。此外，我还要从伦敦的牛津大街和法国巴黎的时装店给你买时装。同时还要从意大利的罗马给你买高品位的高跟鞋，你穿着这样的高跟鞋，配上巴黎时装，哪怕在街道上就这么一走，就像飘忽轻盈的彩云飘过，回头率肯定百分之百，人们会评头品足，赞不绝口，甚至会有人因为妒忌吹起口哨，交头接耳议论说：你看，那位漂亮妞就是基哈拉老板的小蜜。我们在一起享受了无与伦比的快乐后，我会给你买一辆阿尔法·罗米欧的小轿车，这种小车最适合偏房，你可以自豪地开着小车去逛商场购物或者周末出去兜风。卡莱迪，我心中的甜果，我心中的花儿，过来吧，来吧，我不会让你后悔的，从此你将永远与贫寒告别……’

“卡莱迪艰难地收起笑容，神情严肃地对基哈拉说：‘老板先生，我能问你一个问题吗？’

“‘有什么问题？问吧，不要说一个，就是一千零一个也没有问题。’

“‘你想和我结婚吗？’

“‘哎呀，卡莱迪，你这是怎么了？为什么要把事情说得那么清楚

呢？我让你上我这里来，就是把你当成我的小蜜！’

“‘啊，不……不，我从未想过要和我的老板做这种事！’

“‘啊，亲爱的，你怕什么呢？’

“‘我也不想拆散你的家，借来的项链会毁掉自己的一切。’

“‘我不是告诉过你她已经老了吗？卡莱迪，我心中的小宝贝，你怕什么？有什么可怕的？’

“‘我已经有了心中的恋人。’

“‘啊哈，你别开玩笑，卡莱迪。你还是那样因袭守旧吗？你说的是那个穷小子吗？他们这些人还能算是男人吗？他们行过割礼吗？他们有什么呢？一无所有，穷得叮当响，只靠别人施舍过日子！’

“‘是我自己找的，我不后悔。我们真心相爱，互相对上眼了，鞋合不合适脚知道，你所认为的穷小子，是我心中的花儿。’

“‘你听我说，卡莱迪，’基哈拉离开办公桌走近卡莱迪，喘着粗气对她说，‘现在丑陋的老朽和年轻貌美的少女相恋已经不是什么新鲜事了，只要是人，都在围绕着钱转……但每个人都有选择的自由，我就再不想说服你做我的偏房了，豪华和舒适的房子你不要，没有关系。但希望你同意一件事，就一件，请不要拒绝。’

“‘你不是马图伊古卢教堂委员会的委员吗？你不是经常吟诵《圣经》吗？回到家里，请你好好读一读《罗马书》第十三章第十四行：紧随耶稣吧，经受住肉体的诱惑，不要有肉欲的邪念……’

“‘但在同一本书里，还有这样写的：祈求吧，你们会如愿以偿的。寻觅吧，你们会心想事成。敲门吧，大门会为你们开启……我的小水果，我亲爱的，我们没有必要花钱去酒店，在我这个办公室的地板上就很好，如果办公室能说话，它可以给你讲述在这里发生的许多动听的故事。柔软的地板就像一张舒服无比的软床，躺在上面，你可以松松筋骨，从头到脚你会感到无比的舒服。’

“我没有必要在地上松松筋骨。”卡莱迪生气地回答说。

“就在这时候，基哈拉突然伸手想拥抱卡莱迪，卡莱迪一躲闪，两个人被椅子绊了一下，差点摔倒，卡莱迪乘机拿起手提包，套在身体左侧腋下，不断地往后退，基哈拉伸手抓她，就像猎人追赶猎物。现在基哈拉已经撕掉虚伪的面纱，不顾所谓的尊严，一个跑一个追，他们在办公室里团团转。

“突然间，基哈拉朝卡莱迪猛扑过去，一只手紧紧搂住她的腰，另一只手在她身上乱摸。卡莱迪拼命挣扎，乘其不备用拳猛击基哈拉的胸口，同时想从手提包里掏出那把刀。这时双方就像火车爬坡那样各自喘着粗气，卡莱迪自觉快要顶不住了，她顾不得他是不是老板，愤怒地大声喊道：‘你要是不放开我，我就要喊了！’

“基哈拉把手慢慢放了下来，此时他脑海里思潮翻滚，他想起了自己的名声；想起自己的老婆和孩子；想起了一次又一次到马图伊古卢教堂做礼拜吟诵的《圣经》；还想起了是他在教堂里一次又一次祝福新婚夫妇互敬互爱，和睦相处，生活幸福！同时还想起如果他在办公室强奸自己的女下属受到法院的审讯，自己将名声扫地。骤然间，两腿发软，欲火慢慢消失了。他放开卡莱迪，从口袋里掏出手绢不断地擦着头上的汗。他面对着卡莱迪，想用微笑来消除对她的怨气，但他笑不起来。最后他对卡莱迪说：‘卡莱迪，你们老家的人就不开玩笑吗？不要紧张，我刚才才是给你开玩笑，是大人和小孩开玩笑。好啦，你回家吧，这信件明天早晨再来处理。’

“卡莱迪夺路而逃，她沿着回家的路边跑边思索着：好一个大人和孩子开玩笑，我还不明白吗，这其实是一出猫捉老鼠的把戏。

“第二天，卡莱迪像往常那样去上班，不过她迟到了五分钟，老板也是刚到了一会。基哈拉将她叫到办公室，她踏进办公室时，想起昨晚在这里发生的一切，心里忐忑不安。基哈拉装作在看报纸，低着头对卡莱迪说：‘卡莱迪小姐，看来这几天你自己当起老板来了？’

“对不起，老板，公交车晚点了。”

“基哈拉抬起头来，背靠椅子，满脸不高兴地看了卡莱迪一眼。

“是因为那位年轻恋人吧？卡莱迪小姐！这些天来你已经无心工作了，我想最好你还是先回家去，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吧，像其他姑娘那样，如果你还想工作，再来找我，我的门永远对你敞开着。拿着，这是这个月的工资，至于下个月的工资嘛，要看你的表现。’

“我的卡莱迪又没有工作了，她的名字又加入了长长的失业名单之中。她心情沉重地回到她那小小的出租房，万般无奈地等待着晚上恋人的到来。每每听到恋人的声音她就兴奋不已，心儿激烈地跳动。她多么希望今晚恋人的到来，能用甜蜜的话语抚平她心中的创伤。恋人终于来了，卡莱迪迫不及待地昨晚在坏蛋基哈拉办公室发生的事情一枝一叶全部告诉了他。情到浓时，恋人们往往容易被爱情蒙住双眼。卡莱迪讲完昨晚的经历后正热切地期待着恋人能对她说些宽慰的话，更渴望着恋人能用火热的狂吻来擦干她的眼泪。

“啊，不，没有。

“患难中才能见真情。他既没有说宽慰的话，也没有亲吻她。他板着脸孔一言不发，不相信卡莱迪能顶得住老板大把钞票的诱惑而不落入情爱的圈套。这时，他就像羊要吃草那样慢慢低下了头，心里盘算着如何应对这种难堪的局面。他开始发狠话说：既然卡莱迪已经那么了解老板基哈拉，就连在什么地方睡觉更舒服都说了，那他就不止一次玩弄过她的大腿，像她这样的妙龄少女在金钱和享乐面前能毫不动心，那是有病呀！龙生龙，凤生凤，耗子生来会打洞。能和自己年龄相差很大的父辈谈情说爱，甚至怀上了他的孩子，能说不干这种勾当吗？‘卡莱迪，你这个喜欢寻欢作乐的女人，口口声声说没有这回事，是你同意和那个坏蛋干了那种事的，你会告诉我吗？你肯定会说，不是的。我能不明白吗，你之所以告诉我，是因为那个坏蛋在旅馆里和你玩腻了，不想再和你玩了。’

“卡莱迪一声不吭。

“卡莱迪悲痛万分，泪水像断了线的珠子夺眶而出。愤慨、仇恨、悲伤一齐涌上心头。她昏昏然，一连串找不出答案的问题在脑海中不断翻

滚。现在我这头高级奶牛的奶已被挤完，要送进屠宰场了？

“卡莱迪心如刀绞，万念俱灰，漫漫爱情路转了一圈又回到了原地。

“你这位曾经在我快跌倒时扶起我的人，请你告诉我：我们这些现代肯尼亚的卡莱迪们，难道就一定要随波逐流吗？难道还要摔倒一次吗？如果卡莱迪就像传说中的凯恩姐妹，那她能不在街道上徘徊吗？

“从今以后，卡莱迪决意不想再去分清：

伸直还是弯曲

咽下还是吐出

爬上还是爬下

离去还是归来

是的！从今以后，她再也不能辨别：

狡诈与耿直

愚蠢与聪明

黑暗与光明

欢笑与悲痛

地狱与天堂

魔鬼与上帝

是谁曾经说过，人生在世，只有两天最重要：

甜蜜和痛苦

欢笑和眼泪

出生和死亡

对于现代肯尼亚的卡莱迪们，难道只有一天吗？每天都那样一成不变吗？难道她们在出生时身体的各部分已经都是废物，只留下一个器官有用吗？那么现代肯尼亚的卡莱迪们何时能擦干眼泪？何时脸上能露出笑容？”

3

瓦丽恩尔讲完故事，慢慢抬起头来，端详了一会儿眼前这个人，然后放眼朝赛场路望去，只见马路上依然像她当时从奥华·杰利乔的小出租房被赶出来时一样，一切依旧，处处人来人往，车水马龙，南来北往的汽车不停地响着刺耳的喇叭声。

就在这时，像往常那样，圣彼得·克拉沃斯教堂的钟声响了，它在召唤信徒们参加晚祷告。瓦丽恩尔他们朝钟声的方向望去，听到的好像不是钟声，更像是隐约有人在召唤：

来吧，来吧，

拿起耕耘的锄头，

一直往前，不要回头。

来吧，来吧……

她暗暗问自己，这似曾相识的声音，是从哪里传来的呢？他们想干什么呢？虽然她好久没有进教堂了，但她在心里已经悄悄开始低声祷告：

啊，圣洁无瑕的圣母玛利亚，

上帝之母，我们的圣母，

有您，神圣的约瑟夫。

有您，神圣的天使，我的主宰，

还有神圣的诸神，

为我祈祷吧，

我要为寿命未尽就想自尽的罪过赎罪，

保佑我吧，今天，明天和将来，

直至我生命的最后一刻！

阿门！

圣彼得教堂的钟声刚落，瓦丽恩尔回头看了这个人一眼，对他说：“非常感谢你耐心听完我的故事，就像刚才我在心中向神父悔罪后感觉一样，现在我的心情轻松多了。”

“我感觉到了，也许我是一位不合格的神父。但我就是神父，是当今肯尼亚曾经受过无数磨难的一位神父……你给我讲的卡莱迪、老板坏蛋和年轻恋人的故事，深深地刺痛了我的心，像卡莱迪那样悲惨遭遇的人在当今的肯尼亚又何止万千。与你看法不同的是，我认为孩子们哭泣的日子不会太长了，不要灰心丧气，要有信心和勇气，灰心丧气是不可饶恕的罪过，是全民族都不能饶恕的罪过……现在你要去哪里？往哪儿走？”

“伊乌莫罗格！”

“你家乡在伊乌莫罗格？”

“是的，你什么意思？”

“嗯……啊……其实没有什么意思，只是问问。但这个卡车站的车在伊乌莫罗格没有站，这里的车只去基阿姆布、恩杜姆布利、廷加安加、恩格姆瓦、伊库努、卡利艾尼和吉苏恩古卢。三轮车车站有车去伊乌莫罗格和纳库卢，就在那边尼阿马基马附近。”

“三轮车车站在哪里我知道，因为我去过，但就是不知道什么风把我吹到这里来了。”瓦丽恩尔背着小包站在一旁对他说。

“那么，好吧，再见！”她与这个人话别时脸上挂着笑意和淡淡的羞怯。

“再见，一路顺风，我希望你不会再晕倒了。”

瓦丽恩尔正想朝尼阿马基马走去时，这个人忽然回过头来对她喊了一声：“请等等。”

瓦丽恩尔闻声停住了脚步，心里想道：难道他又是另一个怀疑卡莱迪寻欢作乐的“恋人”吗？

这个人朝她走了过来，打开手中的提包伸手掏出一张卡片递给瓦丽恩尔，说：“我告诉过你，你刚才给我讲的卡莱迪、坏蛋和恋人的故事使我心里很难过。如果你想知道为什么在今日肯尼亚像卡莱迪这样悲惨境遇的人和混迹江湖的坏蛋成千上万，而且以触目惊心的速度迅速增加，回到伊乌莫罗格以后，你凭这张请柬去参加一次盛宴就完全明白了。”

这个人说完头也不回，大步流星地离开了瓦丽恩尔。

瓦丽恩尔迈步沿赛场路朝尼阿马基马车站走去，穿过埃索加油站，再沿着滨河路往前走，来到了尼阿马基马三轮车车站，一路上她不断回头，看看那个人有没有尾随她，她突然想起：“啊，我忘记问他的名字了。”她心里默默告诉自己：“没有关系，也许给我的那张请柬里会有他的名字。但是，说什么有人请他去赴宴，吹吧！男人都是那德行，喜欢吹牛，我才不去呢，我不想再和这些男人打交道，不管是坏蛋老板还是年轻恋人，免得自找麻烦。”

瓦丽恩尔来到尼阿马基马车站，但没有找到去纳库卢和伊乌莫罗格的三轮车，她失望地靠着尼阿马基马酒吧附近的一家卖土豆和洋葱小店的墙站着。这时她突然想起那张请柬还没有看，因此就从手提包里拿出来，细细一看，只见请柬里写着：

魔鬼盛宴！

来吧，亲眼看看——

魔鬼主办的选拔赛

选出七名最佳盗贼与劫匪。

奖品丰厚！

试试你的运气。

选拔赛将评选出七名最精明的盗贼与劫匪。

奖品丰厚！

地狱天使乐队将应邀参加！

签字：撒旦

阎王

伊乌莫罗格黄金山盗贼劫匪总部

看完请柬，瓦丽恩尔顿觉好像有一把锋利的刮胡刀在捅她的肚皮，一阵阵生疼。她目光呆滞地环视着四周，怀疑自己是不是在尼阿马基马，是不是又在做梦。一连串的问题在不断撞击着她的心。她昏昏沉沉，耳边嗡嗡作响，犹如无数蜜蜂搬家的蜂鸣。她满腹狐疑：这个拉着我的右手让我沾上这种厄运的坏家伙到底是谁？难道送还我丢失手提包的人本身就是盗贼？她全身开始发抖，一阵阵眩晕。她紧紧扶着土豆和洋葱店的墙，以免摔倒。

伊乌莫罗格魔鬼的盛宴！盗贼劫匪的比赛！太可怕了！明天，周日？想着想着，她的心开始激烈地跳动，有谁能相信真有这种怪事呢？

[1] 非洲妇女喜欢的一种类似长裙的传统服装。

[2] 比喻源于法国著名作家莫泊桑的短篇小说《项链》。

第三章

1

像往常一样，内罗毕城里的各个车站人头涌动，挤满了人。远远望去，尼阿马基马三轮车站也排着长长的队伍。有些人是从格罗岗山谷那边过来的，据说那里连一辆车的影子都没有。有些人是从河滨路那边过来的，他们多数是在周六和周日过来买工具和农具的工人和农民。有些人则是来尼阿马基马买土豆和洋葱的。有些是在回卡里阿科、伊希利伊、普姆瓦尼、西奥利莫约、巴哈提、马卡达拉、奥华华·杰利乔、卡利奥邦吉和丹多拉的家以前到这里的小酒吧小饭馆消遣消遣，喝上一两瓶啤酒或吃点什么东西，填填肚子。但大多数人是在车站等候去耐瓦沙、吉乌吉乌、奥乌 - 卡拉乌、尼亚胡卢卢、纳库卢、鲁瓦伊尼和伊乌莫罗格的三轮车。尼阿马基马人声鼎沸，市场的嘈杂声，商贩的叫喊声，汽车的喇叭声，震耳欲聋，犹如万壑争流。

今天是周六，通往鲁瓦伊尼和伊乌莫罗格的三轮车不多，只好等着，突然她听到了三轮车的轰隆声，她满怀希望地走过去一问，原来三轮车只去纳库卢和尼亚胡卢卢，不去伊乌莫罗格，瓦丽恩尔失望了。

日近黄昏，已经是下午六点，瓦丽恩尔心里有些着急了，

她心里开始默默祷告：“噢嘞，我的圣母，圣母玛利亚，耶稣之母，怜悯我吧，我不在内罗毕过夜，帮我要一辆小车吧，哪怕是驴拉车，拉我离开内罗毕回家乡伊乌莫罗格。怜悯我吧，万能的圣父、圣子和圣洁的灵魂，时刻护佑我，如此以往，直至永远。阿门！”

祷告刚完，一辆开往伊乌莫罗格的三轮车骤然而至。瓦丽恩尔一眼看去，惊讶地发现这辆车破旧不堪，心想不会是从格罗岗山谷那边的废车堆里捡来的吧！三轮车四周贴满了大大小小的广告以吸引乘客的眼球，其中有一张写着：

想闲聊或听传闻，就请坐我这辆既麻烦又舒服的姆瓦乌拉三轮车。你想去哪我就送你到哪。不要急，欲速则不达，一步步，慢慢走，肯定会把你平安送到家。

瓦丽恩尔还来不及看其他广告，三轮车司机已经从车里走了出来，为消除乘客对这辆破旧三轮车的坏印象，他口中念念有词，还有意哼着歌谣：“来吧，坐我的这辆既麻烦又舒服的福特T牌三轮车吧，快着呢，转眼间就可以到利穆鲁、塞特莱特、奈瓦沙、鲁瓦伊尼、伊乌莫罗格……我曾经听到有些年轻人在唱：

如果上帝近在咫尺，

我们就可以将你这婊子送进法庭，

上帝无偿赐予你们身体，

你现在却以二十先令出卖自己。

来吧，年轻人，让我告诉你们一个秘密，因为有我的这辆三轮车，我们离上帝就越来越近了，上车吧，坐上我这辆既麻烦又舒适的福特T牌三轮车，眨眼间就到伊乌莫罗格，就是要去魔鬼麋集的地方也不在话下。”

瓦丽恩尔听到“魔鬼”两个字，脑袋嗡的一声，油然产生一种怪异的感觉，想起了手中那张魔鬼盛宴的请柬，想起盗贼劫匪选拔赛。她暗暗问自己，它到底是一次什么样的宴会？像他那样对我好的人怎么会与盗贼们为伍呢？他为什么不盗走我这个手提包呢？听了姆瓦乌拉神叨叨的话后，她心中的不安好像在慢慢消失。

此时，成群结队的人们消遣后陆陆续续从酒吧和饭馆里走了出来，站在路边等车，听着这司机哼哼的歌谣，许多人大声附和说，是的！是的！穆瓦乌拉，快说吧，把全部秘密都说出来，快点！

2

穆瓦乌拉牌号MMM333的福特T牌三轮车好像是地球上造的第一辆车，已经遍体鳞伤，破烂不堪。跑起来犹如火鸡，摇摇晃晃。清晨，在出发前，这辆老爷车必须先由人推动才能将车发动，发动机启动时就像里面有铁片刮擦那样发出一阵阵可怕的嘎嘎声；熄火时发动机又会像肺病病人那样发出一声声含糊不清的咳嗽声。每次都一样，当车被推出一段距离点着火后，司机就会赶紧从车里下来，掀开发动机的布盖子，碰碰这摸摸那，顺顺线路，叠好布盖，然后回到驾驶室，坐稳，脚踩油门，车开始启动，发动机的转动声就像一阵阵呻吟声，在埋怨着司机大清早的为什么要这样折腾它。

当有人埋怨这辆车太破旧时，司机罗宾·穆瓦乌拉就会极力替它辩护，有人问他，你这辆车是什么时候出厂的，是诺亚时代^[1]？

穆瓦乌拉笑了笑，摇摇头，身体紧靠三轮车，又开始唠叨起来：

“我告诉你们吧，说实在的，现在车的结构没有一种能比得上我这辆福特T的，有些车如标致、丰田、沃尔沃、奔驰，你别看它外表很漂亮，漂亮的外壳薄得就像纸，只是样子货，不实用。但是福特T就不一样，它的材料实打实，据说它那坚实的金属材料甚至可以将其他的车凿穿。你从日本、德国、法国、美国买来新车，开始是好好的，用了两三个月之后，就完蛋了，而我这辆小玩意，依然在路上跑得欢。”

不管怎么说，穆瓦乌拉的目的就是要让更多的人搭他的破车，多赚钱快赚钱，然后买一辆更大的车，拉更多的人，赚更多的钱。穆瓦乌拉和其他许多人一样是一个拜金主义者。他曾经跟人说过，为了钱，世界上哪个角落都可以去，没有他过不去的河，爬不过的山；为了钱，他可以不择手段，钱就是他的上帝。

然而，他的上帝并没有眷顾他，多少年来，他只是靠白人尼亚奎苏遗弃的这辆破三轮车拉客挣点苦力钱。有时候，他心里会感到失落，常常问自己，这个苦差我还要做到什么时候，望着生活之树果实累累，我

什么时候能信手，哪怕是踮着脚可得，而不望果兴叹？

穆瓦乌拉对人们说，白人带来的钱是肮脏的，都是邪恶。就是因为它，让玛利亚的孩子被钉在十字架上受苦受难，尽管他是犹太人心目中的上帝的立储之子。你还能再说什么呢？对于我，为了钱，连我自己的妈也可以出卖，如果有人出好价钱，我会毫不犹豫地将我妈卖出去。

多数人都认为，这一切是他在胡说八道。只有一个人知道穆瓦乌拉不是在开玩笑。争吵是由五个先令引起的。那个人少付了五个先令，穆瓦乌拉向他要，他不仅不给，还破口大骂：“你就像牛粪里的一只可怜的甲壳虫，小气鬼，永远是劳碌命，永远受穷！”穆瓦乌拉反问他：“你为什么只付我七十先令？我们原来说好的，你花七十五先令租我的车，后来又说我的车多拉了两个人，你到底是租座位还是租发动机？你要是不付，我可要告诉你，我不是好惹的，我这把刀可不是吃素的。”最后这个人还是没有付就扬长而去了。

有一天早晨，人们发现这个昔日的吝啬鬼上吊自杀了，在绳子旁边塞着一张小纸条，写着：不要把别人的财产当玩笑，我们是魔鬼天使——私营商贩。

尽管如此，人们还是认为穆瓦乌拉的工作就是用牌号MMM333福特T的那辆既麻烦又舒适的三轮车拉客赚钱。

3

俗话说，鸟飞累了，落在哪棵树都行。瓦丽恩尔觉得去伊乌莫罗格的其他车已经无望，只好坐穆瓦乌拉的三轮车回去。瓦丽恩尔进车刚坐稳，穆瓦乌拉又开始哼哼起来：

小姑娘，我是有求必应，

但你不要说你想怀孕，

我懂得怎么刹车，

但对你这样的美人儿，很难刹得住！

突然他停止了哼哼，他看到许多人都围了过来，他有些紧张，但他装作若无其事从车上走出来，双手叉腰站着，摇着头微笑着对他们说：“无赖们能刹车那是骗人的，没有比我这辆既麻烦又舒适的福特T更可靠的了……”

人们放声大笑，有的人甚至吹起了口哨。穆瓦乌拉毫不在意，不停地向乘客们继续报着站名。

“……利穆鲁、耐瓦沙、卢瓦伊尼、伊乌莫罗格，走啰，你去哪我送你到哪……”

这个周六，乘客很少，他从内罗毕去了一趟利穆鲁，然后就回来了，因为乘客少，他不得不在城里到处转，路没有少跑，但挣的钱还不够送她回来的油钱呢，天快黑了，他决定跑一趟尼阿马基马，看看能不能多拉几个客人，以便挣够去伊乌莫罗格的油钱。为吸引旅客，因此就不断唠叨着带色的段子。

“记住啰，这个国家是你的，这辆三轮车也是你的！忘掉那些跑起来摇摇晃晃、上下颠簸、差点将孕妇颠流产的标致车吧，我们慢慢走，不要急，欲速则不达……”

又有一个人上车了，只见他身着膝盖和手腕都脱了线的蓝衣服，脚上的鞋满是灰尘，又黑又脏。他面对着瓦丽恩尔坐了下来。穆瓦乌拉回到驾驶室，回头看到车里只有两个人，不情愿地踩了一下油门，三轮车呼啦啦开了出去。

他生气地问自己：“我像牛犊那样天天待哺，无所作为，难道我的日子就快走到头了吗？我再也不可能像其他男人那样总有一天能给自己买一辆新车吗？如今那些搬运工，马路边上擦鞋的，烤玉米的，还有那些向旅游者兜售水果或皮毛的都比我赚的钱多，我也是男人，我该做什么能赚钱呢？现在天这样晚了，或者我先不去伊乌莫罗格，今晚就在内罗毕找一家小旅馆先住下来，明早再去？他像其他许多人一样是一个守财奴，连一个五分的先令都会斤斤计较，当他想到钱没有挣几个，跑一趟油没了，他的心比刀捅还要疼。不过，如果要尽快挣到他们的钱，我就不能留在内罗毕，到了利穆鲁，我还可以再接两三个客人，也许还可以在穆塔拉瓜换乘站遇上几个等城际公交的客人，尽量说服他们坐我的车，这样我今晚就可以住伊乌莫罗格，明天一早，我可以第一个赶去参加魔鬼盛宴，一举两得，就这个主意好，看来人不能没有主意！”穆瓦乌拉给自己打气说。

他突然情绪高涨，神情有些激动地大声对旅客们喊道：

“走吧，走吧！快上来，不要落下，我是你们忠实的仆人，你们说到哪儿，我就把你们送到哪儿，无论是上帝的地方还是魔鬼的地方。保证让你们平平安安回到你们的家……或者到了伊乌莫罗格，你们再也不用道听途说了……到了那里，你们可以目睹耳闻……还可碰碰你们的运气……上车吧，快上车，此行一定会给你们带来好运气……来吧，就现在，明天的事明天再说。快上来吧，早走早到，好运气属于捷足先登的人……”

“哎呀，这个人还要唠叨到什么时候？”穿蓝衣服的人说。

“现在你体会到吧？这三轮车就是闲聊、传谣和唠叨的地方吧。”瓦丽恩尔回应说。

穆瓦乌拉钻进驾驶室，打着火，按了一声喇叭，车慢慢离开，突然

听到后头有人在吹口哨大声喊他停车。

穆瓦乌拉立即刹车将车停了下来，有一个年轻人手提小提箱紧步赶上来，上了车，在蓝色服装旁边坐了下来。

“这，这车是去伊乌莫罗格的吗？”他喘着粗气问。

“是的，是的，直接去伊乌莫罗格！”穆瓦乌拉热情地回答说。

“啊！我差点赶不上！”年轻人说，但没有人回答他。

“你后面还有其他人吗？”穆瓦乌拉问他。

“没有啦。”年轻人回答说。

年轻人将小提箱放在膝盖上。坐在旁边的瓦丽恩尔斜瞥了他一眼，只见箱子上面写着名字和地址：夏图利亚先生，内罗毕大学非洲研究院。

大学！瓦丽恩尔感到惊讶，心里有一种很不自在的感觉。

穆瓦乌拉的车拉着瓦丽恩尔、夏图利亚和蓝衣服三位乘客开始出发。穆瓦乌拉的车来到马萨库站，没有人上车，就这样，他又来到火车站，还是没有人上车。他穿过海尔·塞拉希路来到恩贡格路，他觉得再也不会有人上车了，心里有些失望。那位叫作夏图利亚的年轻人打开小提箱，从里面拿出三本书：《伟大作曲家生平录》，作者哈罗德·C·舒姆伯格；《康巴乐曲介绍》，作者P·卡乌尤；《东非乐器》，作者格拉哈姆·希斯洛普。他将三本书都浏览了一下，然后开始读《伟大作曲家生平录》。

俗话说，命里注定是你的就是你的。穆瓦乌拉来到瓦恩耶伊附近的达贡雷提拐角处，他被一位头戴帕卡查^[2]、身披康加^[3]、赤着脚的妇女叫住了。

“去伊乌莫罗格吗？”她问。

“上车吧！”穆瓦乌拉热情地招呼她，“进来吧，还有其他人吗？”

“没有啦！”说着她上了车，神情严肃地坐了下来，一路上用左手托着腮帮坐着。

穆瓦乌拉高兴地吹着口哨，继续往前走。在靠近高尔夫球场的塞贡纳站，又有一位乘客上车，这样车里一共就有了五个人。刚上车这个人戴着黑色太阳镜，身着灰色衬衣和红条纹领带，手提黑色金属镶边小皮箱。

穆瓦乌拉有些扬扬得意，他想：“再往前走，也许还可以再拉上四五个人，一共十来个人，这样油钱就不愁了。”

但当他到利穆鲁的穆塔拉瓜站时，他失望地发现没有一个想去裂谷的。此时，是继续往前走呢还是回头，他犹豫不决，暗暗想：“我是只把这五个人送到伊乌莫罗格呢，还是骗他们说车坏了，今晚只好在卡米利苏过夜，明天再走呢？”同时又有另一个声音在告诉他：“穆瓦乌拉呀，你不要不把今天的运气当回事，你哪能知道明天会怎么样？你更不要嫌他们给你的钱不多，俗话说‘积少成多’，先挣这五个人的钱要比来回奔波找足十个人来得更实际。”

就这样，三轮车只载着五个人——瓦丽恩尔、戛图利亚、蓝衣服、穿康加的妇女和戴太阳镜的青年继续往前，穆瓦乌拉加大油门，车摇摇晃晃朝伊乌莫罗格开去。

三轮车在到达基宁尼以前经过恩奎卢比时，戴帕卡查三角帽的妇女咳嗽了两声，对穆瓦乌拉说：“司机！”

“请叫我罗宾·穆瓦乌拉。”穆瓦乌拉友好地对她说。

“趁我们还没有走多远，我有点事想告诉你，请你帮帮忙。”

“你说吧，我听着呢，”穆瓦乌拉告诉她，心想，“这个女人在车里闲不住，不知道又有什么事了。”

“心里有话就说吧，说出来就轻松了。”穆瓦乌拉又说。

“那好吧，朋友，你知道吗，世界上没有比朋友间在困难时互相帮助更重要的了。我现在虽然已经上了你的车，但我身上一分钱也没有，还不起你的车钱。”女人可怜兮兮地说。

“什么？你没有钱？”穆瓦乌拉生气地问她。

“我真的没有钱！”

穆瓦乌拉听说她没有钱，嘎的一声，猛然刹车。太阳镜青年那一边的车门突然洞开，说时迟那时快，蓝衣服猛地拉住了将要被甩出车外、滚下基内尼耶斜坡的太阳镜青年的手。

穆瓦乌拉将车停到了路边。

“你为什么还要专门跑恩贡加一趟呢？”蓝衣服责问穆瓦乌拉。

“是不是在那里还有什么名堂？”蓝衣服没有给穆瓦乌拉回答的机会，紧接着不卑不亢地问他。

“不就是为了这位妇女吗？”穆瓦乌拉说着瞥了妇女一眼，对她说，“我不喜欢有人在车上吵吵闹闹，妈妈^[4]，你以为车是用尿开的！”

“到了伊乌莫罗格，我一定找个人借点钱把车钱还给你。”

“在肯尼亚没有任何东西是白给的，这里是肯尼亚，不是坦桑尼亚，也不是中国。”

“啊，我的长辈，我想告诉你，我从来没有白拿过别人什么东西，也不想这样做，你要是知道我最近在内罗毕发生的……”

“我不喜欢撒谎，”穆瓦乌拉打断她的话说，“别啰唆，马上付钱，要么你马上给我下车！”

“难道你忍心把我撂在荒野中？”

“啧啧！你看，这就是女人……你下车，走路去伊乌莫罗格，我再次告诉你，这是车，车是要用油开的，不是用鼻涕开的。”

“我曾用这双手为祖国的自由而战，今晚你就忍心让我在荒野过夜与野兽为伍吗？”女人用低沉的声音问，这类问题经常困扰着她，找不到答案。

“现在呀，在我们这块土地上，本地人得不到好处，得到好处的是外国人，”穆瓦乌拉世故地说，“现在，自由已经是明日黄花，叮当响的钱才是人们最想要的！不是开玩笑，妈妈，不交钱吗，你就下去，我们还要继续往前走呢！”

“司机，走吧，刚才她说了，她确实没有钱，她的车钱我替她付。”蓝衣服突然开口对穆瓦乌拉说。

“走吧，司机，我可以给她赞助点。”夏图利亚补充说。

“我也和他们一样，给她赞助点。”瓦丽恩尔紧接着说。她想如果在滨河路丢失的手提包回不来的话，也会同病相怜，和她一样没钱付车费。

“那好，我们大家一起分担她的车费，每人出三分之一，这样每人的负担就轻一些！”蓝衣服说。

那个太阳镜坐在一旁一声不吭。

穆瓦乌拉听了他们的议论，没有再说什么，打着火，车离开基内尼耶继续往前走。

穆瓦乌拉的三轮车继续咣咣当当地走着，经过一小时间的沉默后，穿康加的妇女打破了沉默，开始说话，她首先向慷慨解囊相助的各位表示感谢，“我心里非常高兴，但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做才能表达我对你们的谢意。我叫瓦恩嘎丽，我的家在伊乌莫罗格耶路撒区。到了家，我会找钱还给你们，祈求上帝保佑你们这些好心人！”

“这没有什么，你不要太在意，”蓝衣服说，“人处患难之中不能相助，就与野兽没有什么区别了，这就像茅茅运动誓言中所说的：有福同享……”

“我也是这样认为的，请不要太在意。”瓦丽恩尔告诉她说。

“我也一样，忘掉它吧。对不起，我的意思也是不要太在意。”夏图利亚用吉库尤语和英语夹杂着表示歉意，尽管他不想这样做。

“我完全同意这个人的说法。”夏图利亚继续说，“对不起，因为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因此只好叫你这个人。我呢，我的名字叫夏图利亚。”

“我的名字叫穆图里。”蓝衣服回答说，“我的工作么，身兼数职，是木工、泥瓦工和管工，还有其他一些手艺。工作就是一个人的生命。”

“姑娘你呢？”那位叫瓦恩嘎丽的妇女问瓦丽恩尔。

“我叫瓦丽恩尔，贾西恩塔·瓦丽恩尔，我家也在伊乌莫罗格。”

“在伊乌莫罗格什么地方？”瓦恩嘎丽问。

“在新耶路撒冷的耶路撒附近的恩嘎恩德伊西阿村。”瓦丽恩尔回答说。

“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夏图利亚对着穆图里说，他咳嗽两

下，清了清嗓音，接着问他，“我的意思是，请你告诉我……他停了一会，欲言又止，好像自己也说不清到底要问什么。

“我的意思是，我们可以说‘哈拉贝’^[5]是茅茅运动的宗旨吗？”蓝衣服尝试着看能否说得更清楚些。

“哈拉贝？”穆图里微笑着重复着，“哈拉贝？难道你没有听过尼亚津尤阿族^[6]的人们是怎么唱的吗？

哈拉贝，我们的哈拉贝，你见到的哈拉贝，

哈拉贝，我们的哈拉贝，你见到的哈拉贝，

它不是无事生非、造谣惑众商贩们的哈拉贝。

“因此就连我……就连我自己也不敢对我们现代的哈拉贝说三道四……哎，嗯！现代哈拉贝？……没有弄明白以前最好还是不要乱说。如果尼亚津尤阿人想知道我的看法的话，我建议他们如今应该这样唱：

哈拉贝，我们的钱袋，

哈拉贝，我们的钱袋，

它是富人和同伙们的哈拉贝。

“我们的人民为独立和自由而战的时候，也有哈拉贝，或者说，当时有两个阵营：叛徒和帝国主义者阵营和工农大众和爱国主义者阵营，茅茅运动的爱国主义者们是这样唱的：

大爱，我们见到的爱，

给予我们的儿童和妇女，

哪怕只掉下一粒豆，

众人可以一起分享。

“而叛徒和帝国主义者是这样唱的：

自私钻营，唯利是图出卖他人，

在这块未开垦的处女地上，

我们要窃掠他们的每一粒豆，

争先恐后，看谁走在前头。

“叛徒和帝国主义者阵营的人们是一群毫无人性的野兽。他们将儿童、妇女和残疾者置于水深火热之中，而他们自己则争先恐后跑去舔帝国主义者盘中的残羹剩菜。

“茅茅阵营的哈拉贝尊重人性，这就是为什么茅茅的英雄们能为反对帝国主义者对儿童、妇女和残疾者的奴役和压迫而英勇献身的原由。无数英雄为此浴血奋战，血洒沙场，为了保卫祖国的自由和独立而战。而叛徒们就是要阴谋，出卖祖国。年轻人呀，现在我不想再提今天的哈拉贝了，今天的哈拉贝已经易主。”

穆图里突然不吭声了，他正在拍打落在他身上的苍蝇。车里所有的人都沉默不语。穆瓦乌拉握紧方向盘在基内尼耶大斜坡边上坑坑洼洼的路面上艰难地行驶着，朝大峡谷河床开去。夜幕已经降临，沉沉暮霭笼罩着周围的一切，穆瓦乌拉打开车前灯，周围的一切变得影影绰绰，光怪陆离。

过了一会，瓦恩嘎丽突然打了一声嗝，清了清嗓子，用伤感的声音说：

“你说‘哪怕只掉下一粒豆，众人都是可以分享’？你说茅茅浴血奋战，血洒沙场是为了保卫祖国的独立和自由，茅茅是我们肯尼亚人民自己的运动……因此我们的孩子们就有饭吃有衣穿了，睡在床上再也不用受臭虫的困扰了？请告诉我，除非是傻子或者是叛徒，为了国家的进步，有谁不愿意为此付出血的代价呢？你们看到我，眼前的瓦恩嘎丽，不要看我小，告诉你们吧，我这样壮实，是因为当年经常肩扛手提为丛林里的游击战士运送枪支弹药的结果……当时穿过敌占区时，在白人珍妮——他们的叛徒——啊，不！是我们的人的掩护下，我毫不畏惧，勇敢无比！现在回首往事，我就伤心落泪，有时候心情会突然变得很坏！穆图

里，你刚才不是说今天的哈拉贝是富人和同伙们的哈拉贝吗？

你说得对，

你说得全对，

如果我有奶，

我会让你喝个够。

“请不要在意……不要在意……我常常问他们，每天成千上万先令的捐款从哪里来的呢，是从深海里来的吗？那些能捐出上万先令的人给自己和子孙留下多少呢？不劳而获、旱涝保收的土地在哪儿？永不干枯的水井又在哪儿？我们说的富人和同伙，他们是哪些人？他们有胆量站出来让我们看看吗？那些总喜欢策划于密室的家伙到底是什么人？你们等着瞧，那些在黑暗里搞阴谋诡计的坏蛋和他们不光彩的事终究会被揭露出来，暴露在天光化日之下的！我经常这样说：当年我们为自由和独立而战并不是为了钱，是对我们的祖国肯尼亚深深的爱。正是这种爱，激励着我们这些热血青年面对帝国主义者永不屈服，视死如归。我们在为祖国的自由和独立而战时，不分彼此，也不互相歧视，不会因为他是穿麻袋片的穷人，而把他赶出去。后来，正是这些穿麻袋片的穷人在战争中冲锋陷阵，奋战在前。而那些西装革履们在帝国主义者被我们的英雄们打得狼狈逃窜时却跑过去给他们捡帽子。你们刚才听到我讲的，不要以为我是喝醉了酒或是抽了大麻，不！我的同胞们！这一切是我在内罗毕的亲身经历，我不明白今天的哈拉贝是要把我们这些肯尼亚公民引向何处？……”

瓦恩嘎丽轻轻地叹息了一声不再说什么，她那悲怆而倔强的话语使穆图里、瓦丽恩尔和曼图利亚深受感动。太阳镜默不作声，悄悄地将位子往边上挪了挪。

穆瓦乌拉神色狡黠，他加大油门，想将刚才他们那些可怕的对话尽快从摇晃着快跑的车中摔出去。

“告诉我们，内罗毕是怎么啦，让你心绪如此烦乱？”穆图里问瓦恩嘎丽。

“啊，我怎么对你说呢？是灾难给我带来揪心的伤痛！是一场我从未遭遇过的灾难！”瓦恩嘎丽回答说。

接下来瓦恩嘎丽无限忧伤地给他们讲述了在内罗毕——肯尼亚首都所遭遇的一切。

“咳！真是一言难尽。到现在我也不明白是什么鬼让我离开伊乌莫罗格去了内罗毕。同胞们，你们能告诉我吗，在我们肯尼亚，有哪个地方穷人能安居乐业，过上好日子？伊乌莫罗格、蒙巴萨、内罗毕、纳库卢，还是基苏姆？在这些城市里，对工人农民来说，水都是苦涩的……

“我那一小块不到两英亩的土地就因为我还不起五千先令买种牛的贷款被肯尼亚经济发展银行拍卖了。我用这笔贷款买了一些木桩和铁丝网，然后又买了一头肚子里有六个月大小牛的种牛，剩下的一些给我孩子交了学费。后来种牛下了小牛。再后来我靠出卖种牛的奶，凑凑合合能还上每月贷款的利息。过了不久，我的种牛突然染上牛瘟，我赶紧叫兽医，可是兽医姗姗来迟，等到兽医来时牛已经死了，我只好将它埋了。到那时候连四分之一的贷款我都没有还完。

“土地被拍卖，在家乡伊乌莫罗格又找不到工作，生活已经没了出路，走投无路，就想起了内罗毕，内罗毕是大城市，工作机会多，看看能不能找一份临时工做做。同时也想到，我们国家向国外借了大量的贷款来发展内罗毕等大城市，与此同时我们的农民们一直将辛辛苦苦生产出来的粮食和农产品拿到内罗毕和其他大城市去卖，用他们辛勤的汗水养肥了内罗毕和其他大城市。所以我鼓励自己说，我一定要去内罗毕看看，只要能找到工作，哪怕是扫大街洗厕所都可以。我无意对工作挑挑拣拣，因为穷人是没有权利选择的，让你做什么你就得做什么。我曾天真地想在内罗毕肯定不会像伊乌莫罗格那样，无论白天黑夜偷盗和抢劫把我们搅得日夜不得安宁。

“后来，我在口袋里揣了点钱就上路了。

“啊，我还说什么呢，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来到内罗毕这样的大城市，一切都是那样陌生和新奇，只见柏油马路上来来往往的车辆就像蚂蚁一样，又高又大的建筑高耸入云，整个内罗毕就是一个由无数商店、

咖啡馆、车辆和在太阳底下闪闪发亮的柏油马路组成的大公园。看来，肯尼亚已经高度发达了，在这里肯定能找到工作。

“我溜进了一家服装店，里面的衣服花花绿绿，五光十色，彩虹般的服装令人眼花缭乱。我见了这家店的一位印度老板，问他是否可以雇用我在店里当清洁工，他说不需要。我说如果不行替他洗洗孩子的衣服也可以，他说也不需要。我离开服装店，在街上高大建筑物之间来回徘徊，最后来到了一家饭店，啊，这么大一家饭店，像肯尼亚山那么大。饭店里面清一色的欧式家具和陈设，我来到经理办公室见了一位白人经理，我问他是否可以雇用我，他说没有工作可做。我看到这里的白人多如蝗虫，因此我就说哪怕在饭店里给白人们擦擦鞋也可以。他笑着对我说，不可能，不需要。那么打扫厕所怎么样呢？他还是说不需要。看来找工作不是那么容易。

“我暗下决心，一定要找到工作。我继续在街上寻寻觅觅，看看能不能遇见黑人兄弟，毕竟血浓于水，我们非洲人是同根同祖的同胞。我来到一家很大的卖家庭用品和农用商品仓储式商店，只见镰刀、锄头、大刀、水壶、饭锅和一些不知名的商品，林林总总摆满了货架。一看这是非洲人开的商店，顿时我心里充满了希望和喜悦。我见到了他们的老板，我将我的处境和想法给他说完后，他突然发出一阵奸笑，恬不知耻地对我说，他所能给我的工作就是让我劈开大腿，还说什么这种事情像我这样成熟的女人是再清楚不过了。此言一出，如万箭穿心，痛不堪言，禁不住泪水夺眶而出。我昏昏然跨出店门，不知何去何从。

“痛定思痛，后来我又来到了一家夜总会，进去后见到一位黑人同胞，说明缘由，他皱着眉头对我说：夫人，你刚才不是来过过了吗？不是见过这家饭店的白人老板了吗？这家夜总会和饭店都是他的，他不是我们这里没有工作吗？

“我很惊讶，原来我转了半天又转回来了。当我正要转身离开时，他把我叫住了，他让我坐下等一等，他要给一个熟悉的地方打电话，看看那边有没有适合我的工作。我忐忑不安地坐了下来，心里燃起了一线希望，还不断思索着我们国家确实是自由了。

“啧啧！你真的想不到，当我正期待着好运降临时，突然间来了几

名非洲黑人警察，那个黑人同胞把我交给了警察，并告诉他们说，我是来夜总会踩点的，已经在周围转了一天了。白人老板被传唤时也是这样告诉警察的：说我在饭店周围转了一天后，连声说，穆夸特先生，这是个好地方，好地方！警长也不分青红皂白，附和着说：‘是的，是的，像她这样的女人往往都是盗贼和劫匪派来饭店、夜总会、商店和银行踩点的。’

“就这样，我被这伙警察连推带拉推上了警车，被直接送到警察局，关进了一个到处是跳蚤、臭虫、蚊子的小黑洞里，连打个盹和睡觉的地方都没有，我在暗无天日的黑洞里蹲了整整三天三夜。我何罪之有？我，瓦恩嘎丽，不偷不抢，连一个小地瓜都没有偷过；我，瓦恩嘎丽，曾经出生入死，为我们国家的独立自由而战的自由战士们背送枪支弹药；我，瓦恩嘎丽，曾冒着生命的危险，为祖国的解放而战。你们想得到吗？我，你们现在看到的头戴帕卡查、身着康加的瓦恩嘎丽，曾经在弥漫着屎尿臭味的警察局的小黑洞里整整蹲了三天三夜！

“被关了三天三夜之后，第四天的早晨，我被押送到法庭，指控我两条罪状：偷盗和流窜，说我不是内罗毕市民而在内罗毕到处流窜。嗨，你们说说，我又不是外国人，我是本地公民，是在自己国家的土地上，怎么能说到处流窜呢？这种指控怎么能成立呢？我绝不接受这些指控，我到内罗毕找工作犯什么罪？

“法官是一位皮肤红得像猪皮一样的白人，又高又长的酒糟鼻活像一只趴在脸上的蜥蜴，鼻梁上架着一副宽边眼镜。在那位咖啡店雇员穆夸特向法官陈述了所谓的案情经过以后，饭店白人经理向法官提出指证。

“最后，法官问我，在判决以前你还有什么要说的？

“到现在我也说不清，我当时怎么有那么大的勇气替自己辩护，也说不清到底是勇气还是因为实在冤枉。我慷慨激昂地对法官说：‘请你看清楚啰，在这土地上我不是外国人，而你是，我不是流窜犯，我在上帝恩赐的土地上土生土长，肯尼亚是我的祖国，在自己国家的土地上找工作怎么说是流窜？当初，国土沦亡，我们浴血奋战，将祖国从敌人手里解放了出来。现在你们所看到穿麻袋片的工人农民就是当年在基马提将军领导下冲锋陷阵的自由战士。现在你说说我到底是盗贼还是劫匪？如果

你们真想看盗贼和劫匪，我带你们到伊乌莫罗格的匪巢里看看。希望你们能马上派一些人和我一起去，把那些无赖都用手铐脚镣扣起来。我不知道在内罗毕的盗贼劫匪们是不是也是这样。在伊乌莫罗格，他们在光天化日之下，就敢胡作非为，无恶不作，将整个伊乌莫罗格搞得昏天暗地，鸡犬不宁，人们对他们深恶痛绝。’我说完如释重负地坐了下来。

“法官摘下眼镜，用红手绢不断擦着镜片，然后又重新架到他那又高又长的鼻梁上，低下头用一种异样的眼光看着我。我心想，你再看看我这个素未谋面的农民瓦恩嘎丽吧……要是在过去，我要你尝尝我们枪炮的厉害，你这个魔鬼！最后他让我再说说伊乌莫罗格盗贼的情况。我告诉他：‘啊，我可没有骗你！如果这些强盗被抓起来关进监狱，他们在里面气得咬牙切齿，你和我到底是谁高兴？’

“法官对我说，如果我同意和他们合作去抓捕那些盗贼抢匪，可免去我的刑罚和坐牢。但是因为我没有许可就来内罗毕流窜，违反了法律条例，罚款是必须的。

“你们听听，同胞们！作为公民要有许可才能去内罗毕，这是什么法律？只有在当年帝国主义者统治下，宣布戒严的非常时期才强迫我们做过！

“法官再也没有作任何解释，他转而告诉警长，让他准备好去抓捕伊乌莫罗格的盗贼抢匪。还说由于我主动配合，可免去我六个月的监禁。

“我从法院出来先被带回警察站，一路上的谈话变得友好了起来，还滑稽地赞扬我说，如果公民们都能像我一样勇敢站出来，真心实意地与警察密切配合，那么国内的盗贼劫匪、流氓无赖和其他犯罪活动就会越来越少。公民们就可以在和平安宁的环境中享受自己的劳动果实和过上夜不闭户的生活。

“我离开警察站，回到了伊乌莫罗格，开始打听这次魔鬼们的聚会具体在什么地方和什么时候。我将这一切打听清楚以后，立刻到伊乌莫罗格城里的警察站做了报告，他们又将这一消息和我的名字报告给了嘎孔龙警长，并告诉我如有其他消息可以随时直接向他汇报。

“报告完我就走了，可这样我来回的车费他们一分钱也没有给我报！

“我告诉你们，内罗毕那场横祸已让我原来身上仅有的二百先令都交了罚款，我身无分文，那次我不得不长途跋涉从内罗毕走路回伊乌莫罗格，要不是神助我，一路顺利回到伊乌莫罗格，那天晚上我真不知道睡在哪？吃什么？

“今天真是一个不同寻常的日子，我们有幸坐在一起谈天论地。如果有人再给现在的哈拉贝唱赞歌，我会奉劝他几句，让他心里明白，永远难忘……”

瓦恩嘎丽再没有吭声，她神思飞越，一时间好像又回到法院面对法官和被关进暗无天日的黑洞里的情景……

瓦丽恩尔打开手提包掏出在卡卡汽车站那个人给的魔鬼盛宴的请柬。瓦丽恩尔觉得瓦恩嘎丽好像早就知道在伊乌莫罗格有这一场魔鬼的大聚会，有些遗憾地瞥了瓦恩嘎丽一眼，用微微颤抖的声音对她说：“告诉我……请诚实地说在伊乌莫罗格真的有一个魔鬼聚会的地方吗？”

“什么？你不是说你的家在伊乌莫罗格的耶路撒吗？具体在什么地方？”瓦恩嘎丽问她。

“在……其实我也不知道……”瓦丽恩尔吞吞吐吐地说。

“现在你该明白了吧，魔鬼们确实在伊乌莫罗格有这么一次聚会。”瓦恩嘎丽告诉瓦丽恩尔，说完各自若有所思地沉默着。

车里的其他几个人也都没有说话，他们觉得对瓦恩嘎丽和瓦丽恩尔的对话没有什么可说的。尽管如此，大家安静一会后，还是穆图里开了个头，他说：

“我们这个国家如果怀孕了，它会生出什么东西只有天知道……想象一下，我们工人农民的孩子，饥渴难忍，饥寒交迫蜷缩在太阳底下，望着满树成熟的累累果实而不能采摘果腹；看着淙淙流水也不能喝上一口解渴；看着一桌可口的饭菜也不能尝一口。我们的孩子们只能日复一日望梅止渴，满脸泪水地互相瞅着，每天怀着同一个企盼，互相猜着同一个谜语。你们想想，这是为什么？我的同胞们！”

“嗯，水果已经熟了！”瓦恩嘎丽应声说，好像她已经猜到了谜底。

“继续猜，同胞们！”穆图里说。

“清甜的水是在别人的井里！”瓦恩嘎丽又猜了第二个谜语。

“瓦恩嘎丽，你所说的这一切说明我们国家已经临产。”穆图里又重复了一遍刚才说的。

“但接生的还没有找到。”穆图里补充说，“问题是谁让她怀孕的？”说完他就再不吭声了。

“是魔鬼。”穆瓦乌拉突然插嘴说。

穆瓦乌拉想起自己在基内尼耶和他们关于车费的争吵心里微微有些不安。尤其是穆图里、瓦丽恩尔和曼图利亚主动表示愿意替瓦恩嘎丽交车费以后，穆瓦乌拉总想找机会抹去大家不愉快的记忆。因此他又开始哼哼起来：

我要敲打敲打魔鬼，

我要敲打敲打魔鬼，

我要告诉他：不要打扰我

我不是恶魔！

瓦丽恩尔回想起今天的遭遇，她全身热血沸腾，心里问自己，为什么今天所发生的事情是如此似曾相识，或者仅仅是闲聊？

夏图利亚看着穆瓦乌拉，好像希望他能继续唱下去。瓦恩嘎丽的故事令夏图利亚感到不安。他心想，当今的肯尼亚真的有这种事发生？但当他想起肯尼亚确实有一道关于惩治流氓和流窜活动的法律条例时，他就不再怀疑瓦恩嘎丽的故事了。他希望穆瓦乌拉继续唱下去，是想用歌声减轻手里的箱子给他心里带来的沉重压力。

太阳镜继续蜷缩在座位的一角没有吭声，他觉得这些人说的与他没有关系。他不想参与，这些人是一伙的。

穆瓦乌拉突然不唱了。穆图里问他：“为什么不唱了？”

“不，我希望你接着唱。”穆瓦乌拉说。

“我们可以唱，可以用同样的曲调配不同的歌词：

我要敲打敲打白人，

我要敲打敲打白人，

我要告诉他们，滚回家去！

肯尼亚不是帝国主义者的！

穆图里正想继续唱第二段时，瓦恩嘎丽突然插了进来和他一起唱：

帝国主义者，肯尼亚不是你们的家！

帝国主义者，肯尼亚不是你们的家！

卷起你们的铺盖，滚回老家去！

主人已经回来了。

穆图里和瓦恩嘎丽就像两名天才的歌唱家和着原来的曲调珠联璧合地唱完这首歌。

穆瓦乌拉说：“哪一首歌我都能唱，今天也是如此，但我是在哪个山头唱哪首歌。地球是圆的，人要能伸能缩，有时候要你站这边，有时候要你站那边；有时候要你低头，有时候要你昂头；有时候瑟瑟发抖，有时候从容自若；人世间任何风云变化我都能从容应对。鬣狗老先生的智慧是：不要挑挑拣拣，能吃就吃；不管谁好谁坏，都能相处。我就是和什么人都能相处，不管是什么教派——天主教、基督教，还是伊斯兰教，我都可以想法跟他们和睦相处。”

“赫加人[7]说：一堆柴火一次只能烧熟一锅饭，”穆图里说，“但是你，穆瓦乌拉，同时可以烧两锅饭！你忙得过来吗？”

“这只不过是嘴皮上下一动的事。”穆瓦乌拉大笑着说。他觉得人们对瓦恩嘎丽的不幸已经在慢慢淡忘，心情轻松了许多。“我们这些三轮车司机到处摇唇鼓舌，大声吆喝就是为了吸引乘客，因为我们要捞钱。就像渔民在河里捕鱼，他们也不知道哪里有鱼，因此就到处撒网。我们的吆喝就像他们的网。”

“为了捞钱？”穆图里插话说。

“是的，为了捞钱。”穆瓦乌拉毫不犹豫地回答说，“对人也是一样，就像鱼钩和鱼饵，既要钓钱也要钓人。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人活着就是为了钱。所以你要是和我们在一起，你就要学坏了。就拿这个女人来说，你看我对她那么厉害，你真的以为我会把她留在荒山野岭让野兽吃吗？啊！不，我绝不会这样做的！我只是吓唬她一下而已。有时候我变得有些歇斯底里，是因为乘客经常欺骗我，因此我经常背着两个包，一个甜言蜜语，一个冷酷尖刻。”

“也就是说不是死就是活？”穆图里用讽刺的口吻加重语气说。

“是的，是的，你说得对！”穆瓦乌拉高兴地说，他没有听出穆图里是在讽刺他。

“你觉得我们这些人开车就有好处吗？”

“你说的也许是真的。”穆图里继续讽刺他说，“在内罗毕尼亚马基马车站时，你不是说过吗，任何人只要有钱，去上帝的天堂还是魔鬼的地狱，你都会拉他去。那么，请你告诉我，你到底站在哪一边？”

“是站在上帝一边还是站在魔鬼一边？”穆图里追问他。

“是的……我哪一边都站，刚才你不是说我同时能烧两锅饭吗？现在我不想再谈烧一锅还是两锅饭的事，我们就先回过头来再谈谈上帝和魔鬼的事。说实在的，我没有见过上帝，也没有见过魔鬼，但我相信他们的存在。他们各司其职，他们俩都在世人的心灵中拉选票，你没有看到他们各自都有呼天唤地主宰你命运的能力吗？就像你见过的那样，选举期间候选人争先为自己拉选票，彼此互相攻击，而我们这些生意人就站在一旁看热闹。我们谁也不想得罪，我们都为他们祷告。”

“你的话让人糊涂了，俗话说一仆不能二主，选民们只能投给其中一个候选人。”

“但是，生意人不一样，生意人同时有许多主人，还要让所有的主人都满意，今天这个主人叫我，我要好好听他使唤，明天那个主人叫我，我也同样要热情为他跑腿。”

穆瓦乌拉说完后，两个人就再也没有吭声。这段路弯多路窄，路上经常遇上拉燃油、煤炭、木薯和瓜果蔬菜的大卡车，所以要格外小心，穆瓦乌拉握紧方向盘全神贯注往前开着。此时，他们沿着基贾贝大道，来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由几名意大利战俘建造的一座教堂，绕过教堂，来到大峡谷谷底。

这时穆图里又向穆瓦乌拉抛出了一个问题：“在你眼里没有好歹之分，你什么都不信，是吗？”

穆瓦乌拉装作没有听清楚，停顿了一下，心想：“这位乘客是一位虔诚的教徒？”

车里的人想法一致，都在热切地等待着穆瓦乌拉的回答。

“你信什么呢？”

穆瓦乌拉觉得人们在等待着他回答，因此他清了清嗓子说：

“你们是想知道我信仰什么吗？信仰是心灵的东西，它是很难用语言描述的，也很难说得清，一个人的心灵就像茂密的森林，别人很难深入。我们先问自己，心灵是什么东西？心灵在哪里？心灵是器官还是生命？当年，我还是孩子的时候，奶奶给我讲了一个病狮的故事，说有一天，狮子病了，但吃了驴的心以后病就好了。我听完故事心里很难过，我就问奶奶，驴子没有心了，耶稣回来要唤醒它时，那它怎么办呢？能复活吗？奶奶对我说，真是傻孩子，驴死了就再也不复生了。

“说人是可以复活的，这个问题一直在困扰着我，挥之不去。最近我在阅读《今日民族报》时，有一则报道说，心脏可以移植，一个人的心脏可以移植给另一个人。我就在想，那么接受了心脏移植的人是原来那个人还是变成了另一个人？如果说人可以复活，那么这两个共用一个心脏的人该怎么办呢？在天之上，为寻找同一个心脏的两个肉体不是要发生争吵吗？你想想，这颗被移植的心如果一颗是正直的纯洁的善良的心，那么，怎样才能防止不发生变异，变成一颗邪恶的心呢？

“我反复思索着：把一个人心脏移植到另一个人的身体里，是正直和邪恶一起移植过去呢，还是只移植其中一种，是将这个人变成好人还是变成坏人呢？

“现在，让我进入富人和穷人的话题。富人的心一直很贪婪和残忍，他临死前被送去医院，在医院里买了一颗正直的心，最后富人因为有了穷人那颗正直的心升到了天堂，而穷人则因为富人的贪婪和残忍的心，或者因为没了灵魂进了地狱！哈！哈！哈！”

穆瓦乌拉大笑着，像是要给大家讲点有趣的事，让大家都轻松轻松，一起幽默一下。他微笑着继续说下去：“我想开始做贩卖人心的生意，我要经营一个市场、一家商店和一个超市，常年专售人心……但我不知道像我这样的心，一个能卖多少钱？”

穆瓦乌拉说完放声大笑，但车里的人并没有那样开心。

这个时候，车已经来到通往纳伊拉吉艾和纳洛克大道交叉口，塞塔

拉伊提车站就在路的左边；路的右边是基贾贝山丘，与左边的龙戈奴提山相对而立。落日西沉，夜幕降临，周围的一切在浓浓夜色笼罩下，若隐若现，扑朔迷离。穆瓦乌拉的福特T三轮车车前灯灯光与迎面开来车灯交汇相映，明晃晃一片，将穆瓦乌拉照得一阵眩晕，司机们图省事，不变灯，气得穆瓦乌拉对他们破口大骂：“这帮家伙们太缺德了！正是这些用钱买来的驾照破坏了道路的规矩。他们的驾照是在吃奶时用五百先令买的！他们甚至连方向盘是什么样子都没有见过，就敢开车！”

“水变苦了。”穆图里对他说。

“灵魂空虚了。”瓦恩嘎丽补充说。

就这样一时兴起，瓦恩嘎丽和穆图里又开始唱了起来：

饥饿日益普遍，

贴上别的标签，

不让别人发现，

粮食藏在何方。

资本家的两个妻子，

吃了穷人家的孩子，

无视孩子们的人性，

只为了空虚的心灵。

土地广袤房舍无数，

钱财如山盗窃无度。

灵魂空虚寝食难安，

只因掠夺穷人财富。

看看天下富人，

再看穷人孩子，

富人心神不安，

灵魂空虚使然。

“富人心神不安是因为贪得无厌！”穆图里补充说。

“穷人心神不安是因为缺衣少食，忍饥挨饿！”瓦恩嘎丽接着说。

“……因此都是灵魂空虚闹的！”瓦恩嘎丽和穆图里异口同声说。

这几个虔诚的教徒属于哪个教派？他们是不是属于所谓的马及马及派^[8]呢？穆瓦乌拉心里问道。

“你们能回到关于人心的讨论吗？”穆瓦乌拉表示他对他们两人的谈话已经有些不耐烦，他说：“心，心，心，心到底是什么？喘气，风，声音？不，绝对不是！心是穷人在穷困潦倒时载梦的行云，是攀登天堂见上帝的金梯；或者是将敌人投进地狱见魔鬼的熊熊烈火。我可以将我的心不在乎价钱地卖给一位傻瓜，然而，市场在哪里？”

穆图里快语回答说：“你说心是什么，是喘气，风，行云？是穷人受苦时睡梦里的天梯？不，绝对不是！心是肉体，但也不是肉体；心是人，但也不是人，心附体，属于附体的人。人体里有一个器官叫心脏，心脏的功能是通过血管将养分送往人体的各个部分，同时通过血液的流动将体内的废物排出体外。只有心脏和人体其他器官紧密配合才能使人体有感觉，视觉，嗅觉，味觉，听觉，人才能说话，手脚才能运动，人才能健康地活着。

“生命与心形影相随。生命就是人性；是用我们的手脚，在眼睛、耳朵、鼻子和嘴的配合下来塑造人性。生命在我们的思维指导下通过我们的行为得以体现。人类的行为可以改变自然，人类可以通过建造、制作、耕作等各种方法来满足生活上的需求，如建造房屋以遮风雨，制作服装以抗严寒，耕种作物生产粮食以保生存，等等。

“在日常的生活和工作中，人性是思维和行为的见证。基库尤人曾

说，‘独柴不能彻夜照，独指无以招虱子；独木难以架成桥’，众人拾柴火焰高，团结就是力量，分裂意味着脆弱。只有大家联合起来，互相合作，紧密配合，才能为我们自身的利益去改变自然规律，如果我们心甘情愿地服从这些自然法规，我们就会永远像牲口那样被奴役被使唤。人性的合作与配合能改变自然规律，从而使我们有别于动物、树木和其他天地万物。

“请告诉我，难道世界上还有别的能像我们人类这样能呼风唤雨，掌控风、水、电、蒸汽，为我所用吗？没有！人的本能绝对是动物不能相比的。动物永远受自然的主宰，可是人类能为自己的利益在各个领域战天斗地，成为自然的主宰。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人性的合作与配合的丰硕成果吧：公路、铁路、汽车、火车和其他交通工具的出现使人类比森林里跑得最快的野兔还要快。飞机的出现使人类插上遨游太空的翅膀，速度赛过天上的飞鸟。冲天的火箭，速度超过声光电；巨轮在海上奇迹般乘风破浪而不会沉没；电话机、收音机、电视机、照相机的出现，能使人通过摄影看到和保存自己的影像，通过录音听到和保存自己的声音，就是人过世了，这些相片和声音依然能永存于世。

“世界上的奇迹万花筒般不一而足，不胜枚举。我们再看看由于人类的大合作，我们奇迹般地兴建了像蒙巴萨、内罗毕、纳库卢、伊乌多雷提、基塔、基苏木、卢瓦伊尼和伊乌莫罗格等许许多多的大都市。我们还可以看看人类栽培的咖啡、茶、小麦、甘蔗、棉花、水稻、大豆、玉米等农作物，我们播下的是少量的种子，得到的是成倍的收获；我们再看看电力吧，通过塔纳河、阿希河和卢伊鲁河的水发出的电借助于电线通往千家万户，将夜晚中的条条道路和万千广厦照得如同白昼。看到了吧，人们不用再盼星星盼月亮了。如果不是社会上这些寄生虫掠夺者剥削我们的血和汗，社会一定还会迅速发展。如果这样，你想想，难道我们这些农民工还会像今天那样缺衣少食，忍饥挨饿吗？

“人性就是人的生命，有人性的生命与社会的发展和进步紧密相连。”

穆图里讲完这一大段话后，顿觉全身热血沸腾。过去他曾不止一次

梳理过这些想法，但从未用语言系统地表述过，连他自己也感到惊讶为什么今天能像领袖人物似的口若悬河，将富有哲理的事情说得如此头头是道。

穆瓦乌拉回头看了穆图里一眼，不服气地问：“按照你的说法，就没有好心和坏心之分了？因为它们都属于人性。请记住，我们现在谈的是好与坏，人世间没有好与坏，也没有好心和坏心之分，心就是心。天堂和地狱是妖怪们编来吓唬小孩的。我们的看法已经基本一致。我始终认为最好的东西还是和平和金钱！”

“天堂和地狱？”穆图里打断了他的话说，“天堂和地狱都有，两者有天壤之别，它们的差别就像好与坏的差别，好心与坏心的差别。请你听着，我们的生活就像战场，是一场尊重人性和灭绝人性的持久战；是一场竭尽全力去筑造我们人性防护墙和千方百计摧毁防护墙之间的斗争；是一场锻造人性和毁灭人性的斗争；是一场旨在教育我们增长知识，扩大视野，让我们和我们的孩子见到前途，见到光明，见到美好明天与愚弄和哄骗我们和我们的孩子们安于现状、鼠目寸光、只知道整天摸着肚子、不问国家明天之间的斗争；斗争永远未有穷期。

“战场没有旁观者，每个人都要做出抉择，要么你站在为建设、塑造和弘扬人性这一边，以保持人的本性，营造我们自己的天堂，这一边拥有由农民和工人组成的强大力量；要么就站在灭绝人性、镇压和迫害人性的建设者和塑造者们一边，让我们永远当牛做马，与魔鬼为伍，强迫我们生活在地狱里。这就是寄生虫剥削者们的立场。所以说，对立的双方营造了两颗不同的心，以推行各自的政治信仰。因此世间有两种心：由寄生虫剥削者们营造的心，那是一颗坏心；另一颗由农民和工人们营造的心，那是一颗好心。

“因此，从我们的行为中完全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出我们是站在哪一边，营造的是什么心了。因为我们的双手、我们的身体、我们的器官和我们的力量就像一把锋利无比的大刀，这把大刀在农民手里，可用它来种植庄稼，生产粮食，同时也可以来保护自己免受剥削者和吸血鬼们的剥削。如果这把大刀在寄生虫们手里，就会用它来破坏农民们的生计，剥削掠夺他们用血汗换来的劳动果实。

“这把锋利的大刀，在农民手里就能干许许多多的好事善事。这把锋利大刀如果在剥削者手里，就会干出无数伤天害理的坏事。事实不难看出，大刀本身就是一把双刃剑，可以用来做好事也可以做坏事。而人的内在潜能也一样。

“吉库尤人有句俗话说，豹子不懂得用爪子挠痒痒。但实际上它有挠痒的能力，爪子是天生的。那么它会不会用爪子去杀死它的孩子呢？或者会不会用锐利的爪子去杀死敌人呢？

“什么事可为什么事不可为，这是明摆着的。我们的行为就像砖，可用来筑造好心或者坏心。

“心是对照我们自己社会行为的一面镜子，如果你不想要这面镜子，你就赶紧去市场把这颗心卖了。这样人世间也就没有你的地方了，因为你只剩下一个躯壳。现在你终于明白了吧，在为自由而战的时期，有一首歌我们是这样唱的：

即使你悲伤哭泣，

也是因为你的罪过，

没有报效祖国，

你将永不得安宁。

即使你在生活中迷失方向，

令你深受鼓舞的是，

有人给你指出路在何方，

那就是人民的大团结。

“司机，那里有两条路：一条是将人们引向死亡，另一条是将人们带往新生。请告诉我哪一条走向新生，我将告诉你哪一条通向死亡。如果你告诉我哪一条通向死亡，我就告诉你哪一条走向新生。这是每个想筑造他所期望的心的人都会遇到的问题。穆瓦乌拉，你不是告诉过我们，

鬣狗的智慧是为自己留两条路吗？鬣狗能同时走两条路吗？如果它真的这样做了结果会怎样呢？答案再清楚不过了。穆瓦乌拉，你还是选择一条路走吧。”穆图里结束了发言。

“很早以前开始，我一直是我行我素，走我自己的路。”穆瓦乌拉解释说。

“你走的是什么路？”穆图里紧追不舍。

“死亡之路。”穆瓦乌拉似笑非笑地回答说，“或者你认为你在走哪条路呢？”他用讥讽的口气反问穆图里。

穆图里没有再说什么，两个人各自沉默着。

瓦丽恩尔耳边传来一阵阵低沉刺耳的嗡嗡声，好像有一只蚊子在脑袋乱碰乱撞。她的心在激烈地跳动，好像是被关在内罗毕城市公园里一只落入捕鼠笼的老鼠在笼里急得团团转到处寻找出口一样。她一直默默地听着穆瓦乌拉和穆图里的对话，她根本就不明白他们争论的来龙去脉。听着听着，突然，过去的一幕幕痛苦的往事又浮现在眼前：被老板约翰·基姆瓦纳和基哈拉解雇；被房东赶出出租房；想自杀被年轻人救起，魔鬼盛宴的请柬：死亡，生命，心的对话……啊，太累了，真是身心疲惫，一连串的问题总是解不开，一直困扰着她：什么时候能到家让疲惫的心和身体得到休息呢？苦难和折磨何时是尽头？苦难是谁给她带来的？又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开始的？

瓦丽恩尔又想起了纳库卢的恩戈利卡的那位富翁，骤然心潮翻滚，愤怒和悲伤一齐涌上心头……就在这时，曼图利亚的一声喊叫打断了她的思路。

“请等等，听我说几句！”曼图利亚大声说。

穆图里、瓦恩嘎丽、瓦丽恩尔和太阳镜一齐把目光投向曼图利亚。穆瓦乌拉闻声回头看了一眼，然后又留心开车看着前方。

曼图利亚放低了声调说：“请允许我提个问题……”他欲言又止，好像心里有什么秘密要告诉大家，但又不知道从何谈起。

“那当然！”穆瓦乌拉回应说，“没有人不让你说。”

“是今日肯尼亚的事吧？”穆图里问他。

“说吧，不要有顾虑。”穆瓦乌拉鼓励他说，“在我这福特T舒服的三轮车里完全可以畅所欲言，你的民主权利受到绝对的保证！”

“说得对。”瓦恩嘎丽赞成说，“我们在三轮车里尽可自由自在地讨论，可以毫无顾虑地大胆提出自己的见解，而不用看看这瞧瞧那，怕被

别人听见。”

“你在这三轮车里就像在监狱或坟墓里一样，没有什么不可说的。”

“你们的争辩……啊！对不起……你们的讨论……请原谅……”夏图利亚用部族语回答时，就像小孩学话一样结结巴巴，词不达意，但用外语回答时却流利通畅。但无论如何，夏图利亚心里明白，语言上的奴化就是思想意识的奴化，这种令人恶心的事情是他所不愿意看到的。尽管他已经染上了这种语言病毒，但到争辩或对话的关键时刻，他还是能顺畅地用比较流利的本地语言对话的，无须夹杂着英文。

“争辩虽会引起猜忌，但真理越辩越明。”瓦恩嘎丽给夏图利亚打气说。

夏图利亚轻轻地咳了一声，继续说：“我不明白，差异……抱歉……我的意思是……你们两个人的信念有什么不同……我想问……抱歉……我的意思是想问：你们都相信上帝和魔鬼的存在，我的意思是他们都像你和我那样有生命？”他用基库尤语夹杂着英语问。

“如果上帝存在，”穆瓦乌拉自问自答，“魔鬼也存在。是不是这样，我不知道。”

“但你相信吗？你信仰什么？”夏图利亚追问他。

“我？年轻人，我不去你们所说的教堂，生意就是我的天堂，金钱就是我的上帝。按你们说的如果上帝真的存在，那就太好了，今后如果再碰到什么问题，我就可以祈求他助我一臂之力了；如果魔鬼也存在，我就给他献上祭品，在我脚下的土地上洒酒，祈求平安，不要让他像对阿尤布^[9]那样诱惑我。我不偏不倚，你能说我什么呢？地球是圆的，他们让我走哪，我就走哪，没有人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明哲保身不是懦弱的表现。基库尤人说：‘太阳总不会从落下的地方升起。’我没有那么多问题要问，我只想让你告诉我，哪里有钱可赚，我就跟你走！”

“你呢？”穆瓦乌拉讲完后，夏图利亚问穆图里。

“我？我信。”

“你信什么？”

“上帝有。”

“活着？”

“魔鬼呢？”

“魔鬼也有。”

“活着？”

“是的，活着。”

“真的相信？”

“真的。”穆图里一字一句地回答说。

“但我想问你，你曾经亲眼见过上帝和魔鬼吗？哪怕是其中的一个。”穆瓦乌拉问穆图里。

“年轻人已经问过我这个问题了。”穆图里回答说，“我相信上帝和魔鬼只是在我们脑海里的影子和印象，也是我们日常生活中应对自然的影子和印象，以便我们能得到粮食、衣服和房舍，挡风遮雨抗严寒，维持生命保健康。上帝的伟大在于是我们在人世间做好事善事的影子，而魔鬼的伟大就是我们在这个世界上干坏事恶事的影子。问题是：什么是坏事？又什么是好事？哎哟！年轻人，你又让我重复说过的话了。我已经说过，世界上有两种人，一种人靠自己的血汗生存，另一种人靠剥削别人的血汗活着。为什么会这样呢？这就像一个谜，让我们去猜，看来你读了不少书，肚子里有些墨水，请你来揭开这个谜底。”

“你的粮食……”瓦恩嘎丽若有所思地说，仿佛刚从阅读《圣经》中回过神来。

“你的粮食要等你回到现实时靠你自己的劳动获得。”

瓦恩嘎丽合上心中神思的《圣经》转向夏图利亚说：“这又是一个谜语，你也猜猜，我们想听听谜底。”

“论猜谜语，我真的不敢在你面前逞能，因为你精通基库尤语。”

“啊，原来你的基库尤语也讲得这么好，我原以为你只会讲‘早上好’呢！”瓦恩嘎丽赞扬他说。

瓦恩嘎丽的赞扬让夏图利亚心里感到舒畅。

“我过去曾参加过猜谜语比赛。但现在连简单的谜语也猜不出来了。现在要是比赛，我肯定比不过你们，非输给你们不可。我们还是回到原来的话题吧，你们刚才的谈话触动了长期以来困扰着我的一桩心事。我的意思是，我心里很纠结，如果你们能帮我解开这个心结，哪怕帮我松开一些，我将非常高兴。”夏图利亚对瓦恩嘎丽说。

瓦丽恩尔感到夏图利亚的声音有些异样，她觉得过去似乎曾听到过这声音，但在哪里听到的，她想不起来了，对此她心里微微有些不安。这种不安来自夏图利亚刚才说的心结。

车上的其他人都竖起耳朵听着他们的对话。几乎每个人心里都在想他到底会有什么心结。

夏图利亚清了清嗓子对穆图里说：

“你好像知道我来自大学，是的，我在大学里研究非洲文化，是一名高级研究员，很抱歉，我是想说，我们非洲的传统文化已经被西方的帝国主义文化所取代。那就是我们常用英文来描述的帝国主义文化。帝国主义文化是奴化我们思想和肉体的万恶之源。正是这种帝国主义文化麻痹了人们的思维和心灵，让我们盲从，允许他们对我们颐指气使，甚至堂而皇之地指使我们国家哪些可为哪些不可为。其实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老百姓有什么愿望，本国的人民比他们这些外国人心中更有数。请听听下面这首歌吧，它是我们这一代人的心里话：

聋哑人，聋哑人，

聋哑人听不见民族的吼声！

盲人，盲人，

“那么，让我们回头看看我们自己：我们自己民族的语言到哪里去了？用我们民族语言编写的书在哪儿？我们的传统文化教育在哪儿？我们祖先传承的智慧和聪明才智到哪里去了？我们祖先的尊严又在哪儿？我们的民族风情，我们的家园被摧毁得荡然无存，人们四散流落，尊严彻底被毁了，以致国民们低三下四，无地自容。啊！我的天哪！你们看，就连向我们的孩子传授民族历史和文化知识的手段也被剥夺了。孩子们再也得不到父辈们的可为和不可为，从善避恶的谆谆教诲了。没有学好的孩子就像盲人，他们会把外国人干的丑事坏事当成文明，甚至把外国人的粪便当成是美餐。

“我们的民族遗产——故事、谜语、歌曲、风情习俗、传统文化等，一切的一切已经丧失殆尽。

“今天，还有谁能演唱民族歌谣呢？有谁能给我们朗读和诠释民族诗歌呢？有谁能用马林巴琴^[10]为农村小伙子向从地里采豆、从山坡上砍完甘蔗，或从河里打水归来的姑娘求婚时演奏传统乐曲呢？幽静的夜晚，迷人的月色洒满大地，年轻的恋人沐浴着银色的月光来到随风摇曳的小米地，惊动了那不知情的夜鸟，有谁能恋人们如同火山般爆发的情爱吹响芦笛呢？

“这就是我们大学的有些人，包括学生和老师们之所以努力挖掘我们传统文化之源的原因。毫无疑问，挖掘和传承肯尼亚一切传统文化资源是历史的必然。

“我，比如说，我个人在大学音乐系工作，对音乐和乐器非常感兴趣，专门从事各种传统乐曲和乐器的研究工作。尤其是对各种大小鼓——塔利手鼓、姆萨帕塔鼓、丹达罗鼓、库卢姆毕吉鼓、姆松多鼓、乌米鼓、查普乌鼓、基姆布瓦亚鼓、基坦达鼓、基西纳鼓、姆索马鼓、马岗达鼓等和乐器——竖琴、再再琴、祖马里笛、沙、锤、铜锣、木琴、号角、脚串铃、芦笛、小提琴等的研究。

“同时我还创作歌曲，我的愿望是创作一首由各种民族乐器组成的管弦乐队伴奏的多重唱——史诗。管弦乐队由敲击乐器再再琴、竖琴、乌

迪琴、铜锣、鼓、手鼓、姆索马鼓和吹奏乐器芦笛、号角、祖马里笛以及串铃、小提琴、木琴等组成。尽管我创作过许多歌曲，但至今我还没有为心目中的史诗找到理想曲调和主旋律，对此我真是日思夜想，费尽心思。

“你们呀，真不知道这事是怎么折磨着我的心的。

“在那风雨交加的夜晚，当我独自等在那间残破不堪的茅草屋的时候，或者在那月光惨白、万籁俱寂的夜晚，常常隐约可以听到那些早已死去的人和活着的人们在我耳边低沉地吟唱。

“还有，当我懒洋洋躺在树荫底下，或者独自在小河边徘徊的时候，常常可以隐约听到牧羊人传来的喇叭声；紧接着又听到四面八方传来的召唤青年奔向战场的雄浑战鼓声；接着又听到年轻战士们迈着整齐的步伐奔赴疆场的雄壮的歌声和清脆悦耳的脚铃声；和妇女们送别年轻战士欢呼雀跃的‘啰！啰！啰！’的欢呼声；最后又听到祖国向我们英雄的战士对敌人发起冲锋的高亢激昂号角声……骤然间，各种鼓声、号角声、奏乐器、战歌声四起，震耳欲聋，汇成一曲人间仙女们齐声歌颂伟大祖国的优美赞歌。

“我欣喜若狂，我想这不就抓住了史诗的曲调、韵律和主旋律了吗？我立即提笔想将这转瞬即逝的灵感在随风飘去以前写了下来。

“同胞们，我现在能对你们说什么呢？

“你不是已经梦见了在骄阳似火饥渴难忍的时候，见到了头顶的果树果实累累，可当你伸手准备采摘一个清甜的果子以解难忍的饥渴的时候，满树果实渐渐远离而去，慢慢消失在云海中吗？‘我在这呢……你摘吧，如果你不摘，我就走了……’当你不想再费劲时，水果对你说。其实水果只是想戏弄你，让你望果兴叹，刺激一下你的欲望而已。同样，当我听到如此真切的歌声和奏乐声非常兴奋，立刻提笔想写下这灵感的时候，一切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安慰自己说，没有关系，哀叹有什么用呢？

“灵感虽然消失了，它却再次激起我创作的热情，我一次又一次问自

己，我怎么能创造出一首能熔各种传统乐器和部族民歌元素为一炉的史诗，成为脍炙人口的肯尼亚民族的最强音呢？

“我度过了无数不眠之夜。曲调、韵律和主旋律是歌曲创作的基础，一个作曲家如果不能捕捉到它，就不可能创作出有时代意义的歌曲，这个作曲家将永远只能是半桶水。

“从欧洲归来整整一年里，我一直就像农夫日夜不停地用一把迟钝的铁锹在一棵硕大的大树底下不断地刨，想刨出这棵大树的主根……但我一直徒劳无功。”

夏图利亚突然中断了只有开始没有结尾的探索性故事，他心事重重，再也没有吭声。

瓦丽恩尔忐忑不安，她心里不清楚是什么原因，是因为夏图利亚说话的神态呢，还是因为他讲的故事，抑或是他说话的声音？这个声音就像那个在路上遇见的男人的声音，这些声音带着许多不解的疑问一直在困扰着她，让她夜不能寝。为什么他要突然中断故事呢？他有什么心结需要我们帮助他解开呢？瓦丽恩尔默默问自己。

夏图利亚看了一眼瓦丽恩尔，眼神中似乎可以看出他已经读懂了瓦丽恩尔的心事。还没有等到他继续讲故事，就听到太阳镜用英语问：“所以你是在大学里供职啰？”

车里所有的人都感到惊讶，因为这是他在希贡纳车站上穆瓦乌拉的三轮车以来第一次开口说话。他一直神色紧张地蜷缩在座位的角落里不吭声，好像生怕车里的人会将他杀了似的。

“是的，是的，大学里的研究员。”夏图利亚也用英语回答说。

“这样说来，你一定认识恩加利库马教授和夏特维·夏伊图姆比教授啰？”

“是的，都认识，恩加利库马是科学政治系教授，夏伊图姆比是贸易经济系教授。”

“认识基瓦乌格尼教授吗？”

“他是历史系教授，但他只教欧洲史。”

“还认识恩杜卡库维利吗？”

“他是英语系教授——英国文学系。有时也去哲学和宗教系讲课。”

“啊，啊！”太阳镜满意地用英文回答说。

车上的其他人正等待着他问其他问题或谈点其他什么时，出人意料地，他再也没有说什么，而是靠在椅子上默默地坐着，但可以看出他那紧张的情绪已经慢慢放松下来。

这时，戛图利亚又继续讲故事：“有一天，我巧遇了一位来自纳库卢的巴哈提村的老人……”

“巴哈提？”穆瓦乌拉脑袋轰地响了一声，惊讶地问，“巴哈提，纳库卢的巴哈提？”

“是的，”戛图利亚回答说，“怎么啦？”

“啊！没……没什么。继续讲你的故事吧。”穆瓦乌拉不安地说。

“说实在的，这位纳库卢的巴哈提老人是我的引路人，有一天我上他家恳求他说：‘爸爸^[11]，给我讲一个古代的故事吧——妖怪的故事或者动物故事。’他看着我，没有吭声。过了一会儿，他微微一笑，对我说，‘故事不分古代的和现代的，故事就是故事。所有的故事都是过去的，同时又是现代的，是今天的，也是明天的。故事没有妖怪、动物和人之分，全都是人的故事。年轻人，不知道你是国内接受的教育，还是长年在外国接受国外的教育？有多少年了？十五年？他们曾经教育你说传统文化是一个民族的宝藏吗？曾经教育过你说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灵魂吗？曾经教育过你说文化是民族精神中的蜜糖吗？她可以让我们的子孙后代一代又一代地慢慢品尝。基库尤人说：手中有粮，遇事不慌。难道基库尤人这样说是傻瓜吗？抛弃传统文化教育就等于抛弃民族的精神，那么这个民族就是一个半桶水晃荡的民族。你既然找上我来了，那

好，我就给你讲我想起来的故事吧。’

“老人的家是一个只有一间房间的四方形小房子。我到他家时，夜已降临，周围笼罩在一片幽蓝的夜幕之中。屋里被风吹得不断摇曳的昏暗煤油灯光，将我们的身影在斑驳墙壁上晃得扑朔迷离。

“老人开始给我讲故事，先讲农夫背妖怪的故事：从前有一个农夫不知咋的，突然背上了一个妖怪，妖怪为了让农夫永远背着它，就用又长又尖的爪子日夜牢牢地钳住他的脖子和肩膀，农夫不得不痛苦地背着它东奔西走，因为农夫每天要到地里种庄稼，到河里打水，到树林里砍柴，同时还要做饭。而妖怪在他背上，什么都不干，每天只是吃完睡，睡完吃。一天天过去，农夫越来越瘦，精神越来越沮丧。而妖怪却越来越胖，心安理得地享受着农夫的痛苦。为了让农夫继续背他，妖怪还哄骗农夫说，只有经过炼狱的人，最后才能升到天堂，享受安乐和幸福。农夫惶惶不可终日，只好求助一位占卜师，占卜师给他出主意说，要想驱除妖怪只有一个方法，那就是先烧一锅滚烫的油，然后趁妖怪睡着时，将油泼在它的爪子上。农夫问他：‘那不也烫伤了我的脖子和肩膀吗？’占卜师回答说：‘两者不可兼得，你自己看着办，回家去吧！’尽管不情愿，回到家里，农夫还是按照占卜师说的做了，结果避免了一场厄运。

“老人接着讲第二个故事：从前有一个美若天仙的黑色姑娘叫黑靛女，她是那样的俊美，窈窕的身材和雪白的牙齿，即使嘴角上微微漾起一丝笑意也显得那么端庄和娴静，令多少年轻人之为之倾倒，但黑靛女对一个个黑人青年的求婚置若罔闻。有一天，当她遇见一个外国青年时却一见钟情，觉得他就是苦苦寻觅的恋人，因此一下子就堕入情网。结果你猜怎么着？这个青年原来是一个吃人的妖怪，最后它将黑靛女撕成一块块吃掉了。

“第三个故事给我的心留下难以磨灭的创伤。我怎么说好呢？同胞们！如果我能模仿他当时的声调就好了！他声音时高时低，抑扬顿挫。不！他的声音确实难以模仿。白人授予我们的教育已经折断了我们有所作为的羽翼，我们就像断了翅膀在地上挣扎的鸟儿。那么，我可以提醒你们，从巴哈提老人给我讲的故事中，你们就会明白我的心结在哪里

了。

“第三个故事他引用了几个谚语，我没有全部记住，但是含义完全清楚。他说，有人说富人的屁不臭，是因为富人不怕诅咒。大家必须明白，尽管发生过的事情还有可能再发生，但更多的是时过境迁，任何事情总不会是无止境地重复的。就像爬梯子，有上就有下。贪得无厌的人甚至连自己都可以出卖，想得到一切就会失掉一切；然而就是得到了，你也不要对上帝说三道四，也不要看不起广大群众，群众的声音就是上帝的声音。哎呀，我为什么要说这些而不讲故事呢？

“很久很久以前，村里住着一个叫恩迪古里的长老，他没有多少财富，但他精神上很富有。有一次敌人进攻他们村庄，他带着村民们冲锋陷阵，勇敢抗敌，赢得了村民们的爱戴，同时也因为他的热情大方和尊重人性，受到村民们的尊重和崇敬。尽管他年龄大了，但他精神不老，依然积极弘扬民族文化，大力提倡保护和传承传统礼仪、部族习俗和禁忌。他一次又一次给那些因为堕落或者罪恶缠身的人提供恭品，祈求神灵帮助他们远离邪恶，脱离苦海。他很勤劳，通过自身辛勤劳作，家庭衣食无忧。他从未对其他人的牲畜和牧场打过主意。他从不利用他在众人中的威望到处敛财，一夜暴富。他不像其他一些长者那样贪婪无度，囤积财富，奴隶和用人成群，和他们的妻子孩子们整天花天酒地，寻欢作乐。而恩迪古里长老的信仰和理念却是‘劳动就是生命’。

“有一次，村里的牲畜染上瘟疫，恩迪古里长老的牲畜都死光了，怎么办呢？他一直在问自己：过去在村民们遭灾时，我一直为他们提供祭品，为他们泼酒消灾。现在我的牲畜没有了，不能再为村民们提供祭品了，灾难降临到我头上了，村民们也会像我对待他们那样对待我吗？

“一天清晨，天将破晓，黎明的曙光还未将天上的星星摘净，恩迪古里长老来到一个妖魔群居的山洞，在洞口遇见了一个奇丑无比的妖怪，皮肤像鼯鼠，头发长到肩，就像女人的头发，有两个大嘴，一个在脸上，一个在脖子上，在脖子上的大嘴被垂肩的长发遮盖着，风吹头发，若隐若现。妖怪怪气十足地质问恩迪古里：‘你来我这山洞为何两手空空？你要知道，一个人如果要想到市场上交换商品，他能只提着一个空篮子去吗？你曾经为他们提供过供品的那些人们已经将你抛弃。你难道

不知道我们不喜欢供品和泼到地上的酒吗？’恩迪古里告诉妖怪，他来这个山洞是因为他有为难的事。妖怪狡诈地一笑对他说：‘这个时候，如果你已经不行了，人们就会看不起你。但我听说过，你不是精神上很富有吗？两者不可兼得。你必须舍去一种，如果你想富有你必须将你的灵魂给我，从今以后不许再为帮助好人消灾提供供品，因为好与坏是冤家对头。’恩迪古里心里在想：‘灵魂是什么？不就是悄悄说一声就行吗，把我的灵魂拿去吧！’妖怪回答他说：‘我已经拿走了，你现在可以走了。回到家以后，你绝对不要告诉任何人说你已经没有灵魂。然后你就挑选一个你最溺爱的孩子，切开他脖子上的血管吸干他的血，然后将他的肉煮熟了吃。’恩迪古里听完，惊恐万状地说：‘哎呀，你说什么？要我把孩子吃了？’妖怪说：‘你别忘了，你现在已经没有灵魂了，你不是要财富吗，你用灵魂换了财富。从今以后，孩子、女人和其他所有的人对你都无所谓了，你所需要的只是物质和财富。你可以回去了，为了财富，你回去可以开始吸人的血和汗，这就是你在离开这个人世前唯一要做的事。’

“从这一天开始，恩迪古里开始囤积财富，他日思夜想，醒着想财富，梦里想财富，笑也财富哭也财富，处处敛财，逐财富而生。现在他已经暴富，再也不想劳作了。

“恩迪古里完全变了，他变得六亲不认，对人毫无同情心。为了敛财，他心毒手狠，贪婪无度，千方百计，不择手段地掠夺他人的财产和土地，为此他还卷进了许多诉讼案。原先的奉献和爱心在他身上已经荡然无存。饥荒年代，饿殍遍地，其惨状惊天地泣鬼神，而他却喜在心头，觉得这是敛财的极好机会。

“家乡的人常常在问：恩迪古里怎么变了，他的热情大方到哪里去了？他的爱心和奉献精神到哪里去了？他午夜时分一个人像幽灵似的待在家里吃什么？做什么？他对自己的东西无比吝惜，对别人的东西却分外眼红。这样一来，他越来越富有，而村民们就越来越贫穷。村民们问，难道就这样让他继续贪婪地吮吸我们的血和汗，我们就这样心安理得地走向死亡吗？

“村里同龄的老者们受村民委托给恩迪古里传话提醒他说，凡事须三

思，不要自作自受。恩迪古里，卡哈哈米族^[12]的后代！请听听村民们的声音，如果你耳朵有耳屎，你就拿根小木条捅一捅，好好听，村里的声音就是乡里的声音，县里的声音，全国的声音，全民族的声音，全体公民的声音！恩迪古里长老！全体人民的声音就是上帝的声音。我们给你带来忠告：停止你装神弄鬼、抢劫偷盗、巧取豪夺的行为吧。窃夺他人的财富就等于与魔鬼为伍。为全民族的利益和尊重人性就是与上帝同在。那些献身于捍卫民族尊严和人格的人将名垂史册。而那些危害民族利益，吸吮他人血汗的人将遭永远的诅咒，死后将变为魔鬼。

“恩迪古里听完放声大笑，问道：‘什么是村里的声音？什么是国家的声音？什么是人民的声音？你们给我滚开，离我远远的，这些话对别人说去，别对我说。为什么你们连温饱都没有保障呢？为什么懒到就连正在吸吮你们脚上血的小蛆也不愿伸手抓呢？整天只是夸夸其谈，耍嘴皮，没有任何实际行动，只是等呀等，等天下雨，等天掉馅饼。最后等到连篇的空话随风飘去。你们看看，我一切都是心想事成，人们都在跟我学，连我的屁他们也不嫌弃！为什么呢？让我告诉你们吧，是因为有钱能使鬼推磨，财富才是真的，财富是判官。财富能将叛逆变成仆从，能将罪过变成好事，能将丑陋变成美丽，能将仇恨变成友爱，能将胆怯变成勇敢，能将瑕疵变成美德；财富能将罗圈腿的丑男变成举国上下无数美女追求的帅哥，能将腐臭变成香甜，能使富人的伤口不会化脓，能使富人的屁不臭。好了，现在你们回家去吧，回到你们那些又破又脏叫作家的茅草屋去吧，回到你们大言不惭地称为农场的那一小片土地上去吧，如果你们不行，就回到我这里来，在我的庄园里打短工，你们对我无可奈何，因为卡哈哈米族的后代——恩迪古里已经没有灵魂！’

“村里的长者听了这番话，瞠目结舌，相视无言。不约而同地想：‘啊！原来我们一直在村里庇护着这么一个幽灵？真没想到我们体外还寄生着一只虱子？看来他是非把我们大家的血汗吸吮干绝不罢休。’说时迟那时快，就在这时众长者朝他冲过去抓住了他，并用干香蕉叶将他牢牢捆住，放一把火把他和房子化为灰烬。

“从此，乡村恢复了往日的平静，天蓝水碧，村民们又开始了健康宁静的生活。实践再次证明‘团结就是力量’这一无可辩驳的真理！”

戛图利亚说完就再没有吭声。

麻烦而舒适的三轮车继续摇摇晃晃在大路上跑着，离开纳库卢大道进入泛非洲公路，这条公路经过鲁瓦伊尼和伊乌莫罗格。旅客们在默默地坐着，各自在思考着刚才戛图利亚说的那段话和想知道戛图利亚的心结到底是什么。

沉默了一阵的戛图利亚又开始继续讲他的故事。

“我听完故事后，脑海里慢慢浮出一种创作新思维和主旋律。但实际上我也说不清要这种创作思维和主旋律是一时的灵感还是心中构思已久的？我的想法是用传统的乐曲和演奏手法来表现这个故事。你们想想，难道还有比这更精彩更有教育意义的吗？竟然真的有人用灵魂换财富？我要以恩迪古里和犹太文学中描写的用灵魂换取三十个银圆的犹太人为创作素材，在这个作品里描写在肯尼亚沦为英帝国主义者附属国以前发生在某个村庄里的故事。歌曲最好就以这个村庄发生的故事为背景。我需要有一个合唱队和乐队，用他们的声音和配乐来模仿先民们在恩迪古里以前如何迁徙到这个村庄，以及村民们在村里立足，繁衍生息，发展经济文化，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均贫富的情况；然后我还要通过合唱队的歌声和配乐来描写那些普通劳动者——牧民、农民、铁匠等辛勤劳作的情况；接着，曲调突然一转，通过合唱队的声音和配乐开始描述在恩迪古里时期瘟疫、饥饿、灾难降临到村民头上的惨状；最后歌曲以恩迪古里的所作所为和悲惨结局为结尾。

“烈火在我心中燃烧，我以巨大的热忱投入这首歌曲的创作中……但奇怪的是，当我谱写了几行乐谱以后，突然发现心中的创作灵感消失了，脑子里一片空白。

“‘为什么？这是为什么？’我拍着头，惊叫着，不知所措。

“我从不相信有来自另一个世界的魔鬼、妖怪和精灵。有一天晚上，我耳边传来一阵阵低语，告诉我灵感突然消失的原因：‘信念不同，你不相信的东西怎么能用来搞创作呢？’

“信念……信念……我到哪里去找信念？市场上又买不到。我心里在

想：过去，在帝国主义入侵之前，我们有同龄会、家长、家庭、亲族、宗族、部族的传统体制。今天，我们有许许多多的民间组织和非洲的‘乌贾马’^[13]，用英语叫非洲社会主义。在这种情况下，哪里还会有抢劫、偷盗和流氓呢？想到这，我的心在激烈地跳动……好与坏已经分不开，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妖魔鬼怪已经没有了……我们的国家肯尼亚已经没有抢劫、偷盗和剥削了，今天再也没有喝人血吃人肉的魔鬼了。魔鬼、妖怪和精灵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现在我明白了，对于歌曲创作者来说要创作歌颂祖国的歌曲必须按照历史真实故事的情节来创作！

“我寝食难安，长期以来有一千零一个问题在我脑海里日夜折磨着我。我愁肠百结，夜不能眠！”

“同胞们！想想看，我昨天回到大学办公室看到信箱里的信件时是怎么让我震惊的……同胞们，我能怎么说呢？能体会到吗？当时看了那封信，顿觉天旋地转，犹如疾风吹芦苇，左右摇晃，连脚都站不住了。就是现在我坐在车里依然不敢相信那封信会是真的。”

“啊！是吗？”瓦恩嘎丽好奇地打断了他的话，急切地想知道信里到底说了些什么，“你到底看到了什么了，竟然让你语无伦次，变来变去，就像变色龙。你是受上帝指派给人间传送福音的，但由于你犹疑不决，耽误了时间，并没有将福音传送到人间。”

“当时我在办公室里，”戛图利亚匆忙解释说，“我接到一张请我明天参加伊乌莫罗格盛宴的请柬。”他上衣口袋里掏出请柬，念道：

魔鬼盛宴！

来吧，亲眼看看——

魔鬼主办的选拔赛

选出七名最佳盗贼与劫匪。

奖品丰厚！

试试你的运气。

选拔赛将评选出七名最精明的盗贼与劫匪。

奖品丰厚！

地狱天使乐队将应邀参加！

签字：撒旦

阎王

伊乌莫罗格黄金山盗贼劫匪总部

瓦丽恩尔尖叫一声晕倒在穆图里身上。穆瓦乌拉回头看了他们一眼，车在马路上颠簸着继续前行。

“停车！停车！谁有手电筒？”穆图里大声喊道。

“没有手电筒。”穆瓦乌拉说着将车停靠在泛非洲公路旁。

“我有火柴。”夏图利亚说。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瓦恩嘎丽焦急地问道，但没有人应答。

“我有火柴。”夏图利亚说。

“点着！快点！”穆图里敦促他说，声音刚落，车里一片沉寂，没有人再吭声，好像大家正站在一座令人生畏的坟墓旁边。

伊乌莫罗格大道上的车南来北往，熙熙攘攘，接连不断晃动着的各种车辆的灯光将这个裂谷平原照得通明。然而间隙间没有车通过的时候，视觉上周围的一切似乎觉得更加黑暗。那位太阳镜默默地蜷缩在三轮车上的角落里，一声不吭。穆瓦乌拉将车停了下来倚着方向盘坐着，车上其他三人一直关注着瓦丽恩尔的脸色。

火柴的亮光照亮了瓦丽恩尔的脸，但瞬间就消失了。戛图利亚又划了一根。他们目光又重新集中在瓦丽恩尔身上，发现她已经睁开眼睛，心跳和呼吸已经恢复正常。因此开始七嘴八舌地说开了：“我想这个姑娘是病了。”穆图里说：“她可能是得了疟疾或急性肺炎。”

“她心跳过速。”戛图利亚说。

“也许是妇女常有的病。”穆瓦乌拉补充说。

“没有听说过有孕妇曾在这辆三轮车上生过孩子吗？”

“是不是可以让她下车吸吸新鲜空气？”戛图利亚说得很快，好像有意打断穆瓦乌拉的故事。

就在这个时候，瓦丽恩尔开始说话，声音很微弱，好像是从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的。

“很抱歉，刚才是因为突然感到头昏眼花，四肢无力。”瓦丽恩尔解释说，“没事了，继续往前吧，尽快离开这里。”

他们继续各就各位坐稳。穆瓦乌拉正想启动发动机，可是怎么样也打不着火，穆图里、瓦丽恩尔、戛图利亚和太阳镜一起下了车帮助穆瓦乌拉推车，三推两推，车就打着了。他们重新回到车里。

“也许是刚才谈的问题那些事给我们带来厄运？”有人开口说。

“是的，我想是这样。”瓦丽恩尔接着说。

“把你吓坏了？”穆图里问她。

“是的……啊，不！”瓦丽恩尔说着，过去发生的一切蓦然又浮现在眼前。

“你不用害怕，”瓦丽恩尔说，“事情早已过去，那些妖怪、盗贼、流氓、幽灵和七只角魔鬼的故事是人编的，是用来吓唬不听话的孩子们的，教育他们听话同时也要培养他们从小就要有勇敢和无畏的精神。”这时穆瓦乌拉若有所思地吹起了口哨，好像他对此事有不同的看法或者比别人更有体会，但又不想说出来，因此就开始唱了起来：

小嫩肉，我饥渴难忍，满足我吧，

来吧，大方点，不要扭扭捏捏，

以后如果说你怀孕了，

你放心，我不会否认是我的。

他以为大家听完他的歌以后会放声大笑，会忘记妖魔鬼怪的故事，甚至会忘掉魔鬼盛宴的事，其实不然，相反引来更多议论。瓦丽恩尔对他们突然又回到这些话题感到惊讶。

“如果说，在夜里用来给孩子们讲故事的妖魔鬼怪和幽灵，甚至还有魔鬼的盛宴是真的，那该怎么办呢？请告诉我，如果人世间有好幽灵和坏幽灵，肯尼亚各地到处都有魔鬼，而且还有魔鬼盛宴和最佳盗贼与劫匪选拔赛，你会怎么样呢？”

“我？”穆瓦乌拉反问道，好像刚才的问题是问他的。

“我？”他又重复问了一句，好像是想确认是不是问他，但没有等对方回答，他又继续说，“我告诉你们，对那些形形色色的怪事我见多了，不是在别的地方，就在这辆车上！有一天，我在利穆鲁的‘农场主之角’突然遭遇到一伙劫匪，说他们是劫匪，其实是几个身强力壮穿着时髦的年轻人。那是在太阳下山不久天还没有黑的时分，他们要去基库尤，我看了看他们的着装，心里想，我交上好运了，可以给他们出高价。

啊，我能说什么呢？当我们的车来到穆塔拉瓜附近时，出事了，出大事了，一支黑洞洞的手枪枪口正冰凉地顶着我的后脑勺，并大声地对我吼道：‘如果想活命，就给我快开，越快越好。快，快走！’你知道他们是怎么对待我的吗？这帮匪徒将我身上的钱一分不留地全抢走了，不仅如此，他们还强迫我将衣服全脱光，我被他们脱得一丝不挂，活像一个刚出生的婴儿。幸亏他们没有将我车的钥匙抢走……

“还有一天，有一位美国游客来租我的车，这位游客看上去年纪已经不小了，脸上布满核桃纹，皮肤皱皱巴巴的，容貌奇丑无比。他后面跟着一位非洲小姑娘，看上去好像是他的学生。他们进了我的车后，坐在后排的座位上。我拉着他们在内罗毕整整转了一个小时，一路上他们只是小声地聊着什么，同时这位美国游客一路上没干别的，一双贪婪的手不停地在这个姑娘身上乱摸，一会捏捏她肥厚的大腿，一会摸摸她那高耸的乳房，姑娘顺从地让他摸着，同时还用她的小手指轻轻地不断抚摸着他的脸和皱巴巴的皮肤。可是就在这时，姑娘突然眉头紧锁，愁容满面，痛苦地哼了一声，她的大腿和乳房被这位洋人捏得生疼。然而这位洋人却得意扬扬，用充满淫意的目光瞧着姑娘，嘴角两边挂着哈喇子，脸上流露出一种满足的神色。我将他们拉到新斯坦利饭店门口，他们下了车，美国人从口袋里掏出了一百先令给了这位姑娘，姑娘拿到钱，一转身扬长而去。美国人回过头来微笑着对我这个本地人说：‘肯尼亚真是一个很可爱的国家，是一个猎艳的好地方，多么漂亮的姑娘呀，就连我这么大的年纪都能猎到雏鸡……我还要再来，我要带更多的人来，让他们来肯尼亚亲身体会一下猎艳的乐趣……真是一个美丽的国家……平静……繁华……’说完转身朝饭店走去。不过，他给了我不菲的报酬。

“悠悠岁月，大千世界，世事无奇不有，如果不坐我的车，你就不可能有那么多的见闻。你不是问要是邀请我参加魔鬼盛宴，我去不去吗？如果我应邀参加，亲眼所见，我就不用道听途说了，俗话说百闻不如一见。我是现代版的托马斯^[14]，我，穆瓦乌拉见多识广，可现在只留下我孤身一人啰，女人们！你不能和我比，人与人不同！太阳永远不会从西边升起……”穆瓦乌拉欲言又止，卖了一个关子。

“那，你呢？”瓦丽恩问穆图里，“要是也邀请你了，你参加不参加？”

“我很难回答你的问题，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穆图里回答说，“基库尤人有句俗话说，‘不要小看一滴雨’‘男人面前无难事’。我们这些最底层的劳动者居无定所，没有固定的家园，也没有固定的国家，世界各地，走到哪都是家，对于我们来说最重要的是哪里能找到工作，挣点小钱买点面粉和廉价的蔬菜，以度时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们才是这个世界的建设者和主人，因此我们怎么能让那些妖魔鬼怪、幽灵和他们的信徒们来主宰这个世界，为所欲为呢？嗯，这里我想让你们猜几个新的谜语……”

“你觉得我能区别哪些是新的谜语，哪些是旧的谜语吗？”瓦丽恩尔反问说。

“路路通！”穆图里让她们猜。

“猎人之路。”瓦恩嘎丽抢先替瓦丽恩尔回答说。

“不对！”

“受罚！”

“是筑路者！再猜一个。”

“我猜！”

“路路通！”

“筑路者！”

“不对，受罚。”

“好，给你。”

“是劳动者。猜下一个。”

“我猜。”

“条条道路通革命。”

“劳动者之路。”

“也对，也不对，罚的东西应归我，但我不拿全部，一半给你，因为你猜对了一半。”

“好，拿去吧。”

“谜底应是反对派之路……也可以说是劳动者修的路。为什么我要这样说呢？因为这位女士问了我一个难以回答，同时也可以说是一个简单的问题。因为，有时候看起来非常复杂的问题，其实很简单，同样，有时候看起来非常简单的问题，其实很复杂……我告诉你，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比魔鬼更坏的资本家了。我是一个木工，瓦工，水管工，油漆工，同时还是铁匠。资本家承接了一个复杂工程项目，他雇用我当工程主管，工地上大小事情都由我负责。资本家的一个在政府部门工作的朋友曾帮他得到一个承包工程项目合同，从而让他轻而易举地赚取了数千万先令的利润。但是就是我们这些给他带来滚滚财源的普通劳动者的月工资却少得可怜……二百先令，三百先令，最多五百先令，也就到头了。你们都看到了，现在物价飞涨，入不敷出，我们要求涨工资，哪怕是每人能涨五十先令，可是谈何容易呀！然而，令人感到莫解的是许多人并不明白，物价涨了，工资不涨，就等于是工资少了。但是，物价上涨，拥有巨额财富的资本家却水涨船高，火中取栗，从中获取更大的财富。所以物价飞涨获利的是资本家，受害的是普通老百姓。最后我们决定罢工，不干了。事情非同小可，资本家闻讯匆匆赶来，气喘吁吁地站在我们面前，和颜悦色地说：你们不要这样，有话慢慢说，有事好商量，只要你们复工，我会考虑你们要求的，我保证一周内给你们答复。一周过去了，可就在资本家承诺给我们答复那一天，出人意料的事情发生了，资本家带来一批手执长枪、警棍、盾牌的全副武装的警察，站在我们面前的资本家与一周前相比判若两人，就好像昨晚和老婆吵架气不打一处来那样，气势汹汹地对我们吼道，根据总统的命令，罢工是非法的！还郑重其事地宣布说，有谁不想干，马上可以走人，要找工作的人多得很。最后，几个带头罢工的工人都被开除了。他还指着我的鼻子说：‘你想想，我们在肯尼亚钱是捡来的吗？天上不会掉馅饼。尤其是你，穆图里，你也不要自我感觉那么良好，你在特种兵里待的时间也不短了，谁都知道，不只是你一个人，有许多人和你站在一起。俗话说，解铃还须

系铃人，你们赤手空拳是对付不了那些荷枪实弹的警察的……’这就是你今天看到我到处找工作的原因，因为我难以忍受资本家给我们的那种歧视性的待遇，试想，在当今的内罗毕，每月三百先令怎么生活！”

“你在哪家公司工作？”瓦丽恩尔问他。

“顶尖建筑公司。”

“顶尖建筑公司？”瓦丽恩尔加重语气说，“公司的老板叫基哈拉？”

“是的……为什么你要用这种语气问？”穆图里问瓦丽恩尔。

“这家公司曾经雇用过我。”

“在城里那个办公室吗？”

“是的，基哈拉就是我的老板，但他是什么老板哟！因此现在我只能再找工作了。”

“你怎么不干了？是你不想干了？”戛图利亚问。

“不，是因为我拒绝当他的蜜。”瓦丽恩尔说。

“他是不想和她上床！”瓦恩嘎丽插嘴说。

“你看见了？你现在明白了吧？”穆图里说。

“你现在明白了为什么我们不能让魔鬼在人世间为所欲为了吧？魔鬼盛宴，我倒是想去参加，我要去见识见识！”

这时，瓦丽恩尔回过头对戛图利亚说：“你呢？你相信真的有这种事吗？”

“我觉得好像是有！”戛图利亚回答说。

“明天，是明天吗？”瓦恩嘎丽问。

“是的，是明天，大概是十点钟开始。”

“那，你不害怕？”瓦丽恩尔放低声音问。

“害怕什么哟？”

“魔鬼你不害怕？因为我听说它头长七个角，形状吓人！”

“这就是我的心结。不管到底有没有魔鬼，我要亲自去一趟，去解开长期以来困扰着我的心结，以便我能心情轻松地投入乐曲的创作，如果这种无尽的烦恼总困扰着我，我就不可能坐下来创作！宁静，作曲家必须有一种宁静的心态才能投入创作！”

“是的，但愿我们大家都有这种宁静的心态！”瓦恩嘎丽回答说。

“那，你呢？”瓦丽恩尔问瓦恩嘎丽。

“我说，你为啥总问这个问题呢？”瓦恩嘎丽反问她，“对我来说，请我和不请我都是一回事，我要是见到这位出了名的魔鬼，我要警告它不要再欺负地球上这些普通的劳动者！但请你告诉我，为什么你总问这个问题？难道你心里也有解不开的难题吗？”车上的人们都不约而同地在想着这个问题，“这个姑娘到底是什么人？从内罗毕出发，她一直没有吭声，但突然间又晕倒了，醒来以后又没完没了地提问题。”

“不要开玩笑，你认真回答我的问题，你为什么总提这个问题？”夏图利亚无意中也在沉思这个问题。

“因为，”瓦丽恩尔也吞吞吐吐地说，“我也有这个心结！”

“你也有……？”夏图利亚和瓦恩嘎丽异口同声地问她。

“其实我也有请柬，我不知道怎么会送给我的。”

“什么？你再说一遍。”

“我是说，我也有一张请我明天参加伊乌莫罗格魔鬼盛宴的请柬。就在今天，我目睹了形形色色的怪事，以致我说不出到底我是在做梦还是病了产生错觉。我在内罗毕圣彼得·克拉沃斯教堂附近的卡卡车站遇见了一个男人……那个时候我正想……啊，当时，我很懊丧，心情坏到了极

点。他交给了我，我在滨河路丢失的手包时，他的那种面部表情、眼神和说话的声音让我很快就对他产生了一种信任感，因此我一下子将我心中的烦恼像开了闸的水那样全部告诉了他。临分手时他给了我一张请柬，到了尼亚马吉马时我才掏出来看。你们看，就是这一张。”

瓦丽恩尔掏出来的这张请柬和夏图利亚手里那一张一模一样。

“哎呀，这不是开玩笑吧！”瓦恩嘎丽说，“我们可不要小看它！盗贼劫匪们就是凭这张请柬齐集洞里参加魔鬼盛宴的。今天，我已经向警察举报了。嗯，就让他们集合吧！”

瓦恩嘎丽说完停了一会，然后开始唱了起来：

出来吧！大家都来！

亲眼看看魔鬼的盛宴，

将魔鬼和它的信徒们，

彻底赶走！

出来吧！大家都来！

穆瓦乌拉提高嗓门喊道：“我希望那些抢我钱和衣服的强盗也能在场。”但他的声音带着讥讽，好像他对明天魔鬼盛宴的情况比在场这些人更加了解。而穆图里对这次盛宴显得有些漫不经心，也好像没有太放在心上。

穆瓦乌拉再也没有说什么，车上的其他人也没有说什么，大家都沉默着。因为大家心里明白快要到伊乌莫罗格了。穆瓦乌拉这辆又舒服又麻烦的MMM 333福特牌T三轮车在路上继续摇摇晃晃地跑着朝伊乌莫罗格跑去，它好像在告诫自己：慢慢的，安全第一，不要着急！欲速则不达！先到伊乌莫罗格……参加魔鬼盛宴……

这时，黑眼镜突然开口说话，就像在《圣经》里提到的巴兰的驴[15]开始说话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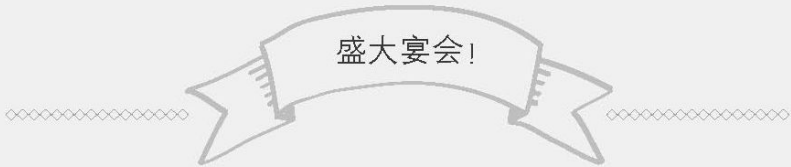
“各位，很抱歉！”一时大家的目光一起转向他，想听他说什么。

“我想看看你们的请柬！”他对夏图利亚和瓦丽恩尔说。

夏图利亚掏出请柬递给了他，他反复看了看请柬后，又对瓦丽恩尔说：“请把你的也让我看看。”

瓦丽恩尔从手提包里掏出请柬交给了黑眼镜，她在掏请柬时没留心，将那张魔鬼天使给她的字条遗落在穆图里的脚下。

黑眼镜接过瓦丽恩尔的请柬，将夏图利亚那张放在一起对比着，同时又打开自己的手提箱，掏出自己的那张与夏图利亚和瓦丽恩尔的很相似的请柬，递给了夏图利亚，让他仔细看看，瓦丽恩尔点燃了火柴，夏图利亚开始念：



盛大宴会！

来吧，亲眼看看

七名现代盗贼与劫匪最佳选手选拔赛，
奖品是银行担保贷款和银行协会的董事职务。

展示一下你的才华！

碰碰你的运气！

把现代盗贼与劫匪的皇冠捧回家！

七名现代盗贼与劫匪最佳选手选拔赛，
奖品是银行担保贷款和银行协会的董事职务。

地狱天使乐队将出席！

签字：盛宴主持人

伊乌莫罗格黄金山盗贼劫匪总部

“这两种请柬有什么差别，你看得出来吗？”黑眼镜问夏图利亚，“我这张是真的！你注意到没有，里面没有一处提到魔鬼，这里有一个秘密，因为参加盛宴的人多数是虔诚教徒，我自己就每周日经常去索戈托教堂和托齐教堂参加祷告。那些印你们手中那种假请柬的人是现代社会进步的敌人。他们企图搅乱这次盛宴。”

“他们是什么人？”夏图利亚问。

“他们？我怀疑是大学的学生，也只有学生才能干得出这种事。”

“我倒觉得两种请柬没有什么差别！”瓦恩嘎丽说，“那他们用什么

手段搅乱这次盛宴呢？”

“实际上，这就是一次魔鬼的盛宴，人们都是应撒旦和阎王的邀请前往参加的。然而，请柬里并没有提到这是现代盗贼和劫匪最佳选手的选拔赛。”

“我也觉得没有什么不一样！”穆图里说，“盗窃就盗窃，抢劫就是抢劫，没有什么现代不现代。”

穆图里和瓦恩嘎丽的话深深刺痛了黑眼镜的心，他开始说话，其口气像是在对失去信仰的人们说教。

“我的名字叫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我原来有个外国名字叫约翰，我不喜欢外国名字，不久前放弃了。我刚才说过，在来伊乌莫罗格的路上，我的标致504的小车坏在半路上了，在基库尤那个地方熄了火，我不得不将它停放在乌恩迪利饭店的前面。我的朋友用车将我送到塞贡纳长途汽车站，我想在那里也许能遇见参加选拔赛的阔佬，搭他的车一起走，今晚就能提前到伊乌莫罗格，但没有找到，我想多数人可能上午才能到。但又没有把握这些人什么时候走，为了不误事，我决定还是坐三轮车先走。

“我曾在麦克雷雷的锡利阿纳和麦克雷雷中学上过学，当时那里就叫麦克雷雷，不是今天的麦克雷雷大学。要不是阿明^[16]捣乱，当时我完全可以在乌干达攻读经济学，获得经济学士学位，这是一门能为国家创造财富的学问。但我并没有丧失信心，我回到国内，进大学继续深造，攻读商务，并成功获得商务学士学位。我壮心不已，又继续到美国名牌学校哈佛大学攻读商贸管理，又获得汽车管理硕士学位。我全名叫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有三个学位：经济学学士（伦敦），商务学士（内罗毕），汽车管理硕士（哈佛）。罗列了这些文凭，我想夏图利亚肯定理解我的意思。现在，我的愿望是能在大学任教，大学里的许多教授我都认识，其中不少还是我的朋友。但后来我发现在肯尼亚学经济的人很少，在教学方面很难有用武之地，因此我就下海开始做生意。

“我为什么要这样详细介绍我自己呢？”

“我这是听了你们的谈话、争论和遇到的许多麻烦后有感而发。

“我不想隐瞒我的观点，我认为你们所谈的东西对国家是有害的，是共产主义或社会主义的观念。这些观念会破坏和误导人们的思维，会使我们非洲人误入歧途。大家都知道，我们是虔诚的基督教徒，上帝的忠实信徒。肯尼亚是信奉基督教的国家，上帝无时无刻都在庇护着我们。

“首先，我要说这次盛宴不是魔鬼的盛宴，组织这次盛宴的也不是撒旦。它是伊乌莫罗格的偷盗抢劫组织为了欢迎来自美国、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瑞典和日本等国家的偷盗抢劫代表来访而举行的盛宴，即是为了欢迎国际偷盗抢劫组织代表团的来访。

“第二我想说的是，我们的内罗毕大学的学生简直是太无法无天了。他们在不明白现代的盗窃和抢劫是什么含义的情况下，带头造乱给盗窃抢劫抹黑。他们大肆宣扬就像刚才穆图里和瓦恩嘎丽谈到的那些乌七八糟的东西，还说什么要消灭偷盗和抢劫。所以，我想说，社会上人各色各样，不能像牙齿那样一样齐。人的本性千差万别，不可能是平等的，宇宙的法则也不承认天地万物会有平等。我们就来看看天堂的排座次吧：上帝高居宝座之上，右边坐着圣子，左边坐着圣灵，脚下坐着天使，天使脚下坐着圣人，圣人脚下坐着信徒，就这样一层层一排排一直排到人世间的信徒们。地狱也是一样，阎王高高在上，那些砍柴烧火，焚烧尸体的差事都是由他底下的天使、监工、信徒和仆人们干的……”

“你是怎么知道的，你上过天堂？”穆图里问他。

“不，没有。”

“那么你下过地狱？”

“也没有。”

“那么你刚才给我们描绘的座位图是从哪儿来的？如果说这张图像树影，那么树在哪儿？”

“你要是好好琢磨我的话，你就会觉得我的话有道理了。你看看，世界上的人有高有矮，有黑人白人；有受保佑的富人，有受诅咒的穷人；

有懒惰的人,有勤奋的人;有些人天生就大富大贵,有些人天生就是穷鬼;有文明的人,有粗陋的人;有细心的人,有马大哈;多数人能被套着脖子牵着鼻子拉进现代文明社会,告别荒蛮,有少数人则极力拖后腿。世界上任何国家都有两大类人;占有财富的人和创造财富的人,即有人流血流汗创造财富,有人却不劳而获享受财富。”

“先生?”瓦恩嘎丽打断他的话说,“世界上没有一件事是永恒的。你没有听说过基库尤先人曾经说过吗,‘舞者观舞,才能看出门道。换换口味吧,不要总喝一种酒!’”

“我是想将我学的东西尽可能详细地告诉你。”姆韦雷利告诉瓦恩嘎丽,“我们再回过头来谈谈经贸的话题吧,我们可以问自己:无论何时何地对所有的人,偷盗和抢劫是十恶不赦吗?”

“按照我说,我认为偷盗和抢劫是衡量一个国家进步的一把尺子。理由是,有东西可偷盗才会出现偷盗和抢劫。你想想,如果没有偷盗和抢劫,今天的美国会是怎么样?今天的英国、日本、德国、法国会是怎么样?西方国家今天的繁荣昌盛全都靠偷盗和抢劫。我们不要上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当,消除偷盗和抢劫就等于扼杀现代社会的进步。

“总的说来,国家的财富和经济命脉要掌握在那些能人手里,这些有能力的人甚至在睡梦中也能管理经济。想一想,如果说国家的财富和经济命脉落入那些连落在脸上的苍蝇也懒得赶的废物们——懒汉、庸人、无赖、穷人的手里,这就等于给猪戴珍珠项链,只能被猪踩在污泥里一样。从前,姆春恩瓦人跳舞时是这样唱的:

舞者的脚铃必须从懦弱者身上摘下来,

献给我们真正的英雄。

“问题是,当今谁是真正的英雄?”

“是我们这些有钱人,是我们这些有决心在偷盗和抢劫方面压倒欧洲同行的人,也是我们这些学习以后真正意识到偷盗和抢劫是当今社会进步基础的人,因此我还是很乐意参加明天举行的选拔赛的,尽管它在遭到无知的大学生们抵制和反对。因此我也希望在座的各位不要听他们

的，明天和我一起去参加。任何有智慧有能力的人都可以在选拔赛中一展才华。我赞赏这次选拔赛的民主，不设门槛，任何有能耐的人都可以参加，赛场各显神通，你不妒忌我，我不妒忌你，成败论英雄，出类拔萃者夺冠。对于企图破坏盛宴的阴谋诡计我们必须坚决制止，你们把大学生们印的假请柬都扔得远远的，我给你们真的请柬……”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停顿了一会，从口袋里掏出手绢，擦了擦头上的汗，又擤了擤鼻涕。车上的人都默不作声，似乎都不相信刚才所听到的。

瓦丽恩尔从麻木的状态中清醒过来，对姆韦雷利说：“同胞们！这真是的，反正口水淹不死人！你真敢叫我们‘废物’？你恬不知耻地叫我们工人农民为‘猪’？你还叫嚷珍珠应该属于富人的。请问是谁培育的珍珠？是谁播种收获？又是谁不劳而获，坐享其成？你说说，到底谁是懒汉？是谁在我们这块土地上辛勤劳作生产出最亮丽的珍珠？谁在发展我们国家的经济？”

“你！”穆图里接着补充说，“你肚子里有墨水，有很深的学问，但我还是要说说你：你们太过分，太没有人性。就连猩猩的孩子被盗后，还要留一口吃的，等着孩子归来。你们贪得无厌抢夺我们一年辛辛苦苦耕耘的收获，连一点也不留给我们，哪怕是一口。你们在河流上游筑坝截水，连一滴水也不给我们住在下游的人们。上帝是不会看你的腰有多粗的，地球日夜转动，永不停息，风水轮流转。人的生命由于血液体内的循环得以维持，死亡是由于心脏停止跳动，血液不能在体内循环造成的。心脏跳生命存，心脏停则生命亡。我们知道，小孩在娘胎里，尽管还没有出生，但作为一个命的存在，心已经开始不停地跳动，一旦听不到心跳，我们做父母的，就会焦虑不安。因此没有人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不要藐视群众，怀着愤怒和叛逆情绪的下一代依然在。总有一天，有人会唱：你们小心点，我们原来就是在基马提^[17]领导下的自由战士。”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没有太在意穆图里和瓦恩嘎丽说的话，他打开《圣经》，就像向众人布道那样，提高嗓门说：“为什么他们要如此烦躁不安？因为你们没有阅读上帝的书，是传教士给我们带来的天书，是一

本给我们生命带来永恒的天书。我是说，你们要用眼睛认真看，要用耳朵好好听……”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侃侃而谈，瓦丽恩尔、戛图利亚、穆瓦乌拉、穆图里和瓦恩嘎丽都在竖起耳朵认真听着，生怕漏掉什么似的。

在一片震耳欲聋的嘈杂声中，穆瓦乌拉的MMM333福特T牌三轮车载着他们在泛非洲公路上摇摇晃晃，跌跌撞撞地朝现代盗贼劫匪选拔赛的伊乌莫罗格开去。穆图里突然觉得脚下踩着一张纸条，他默然地弯下腰捡起纸条塞进口袋里继续听他们说话。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放低了声调，用柔和友善的声音慢慢地对他们说着，好像要用那摇篮曲般的轻柔的声音让他们的灵魂和烦躁的心得到安息……

“……有人要升天国，我们可把他比作要出远门奔赴他乡临行前，他把三位仆人们叫到跟前，把财产分为八份交付给他们，一人得五份，一人得两份，最后一人得一份……”

[1] 《圣经》里的一个传奇式人物，活了950岁。这里讽刺车辆年代久远的意思。

[2] 用椰树叶编的三角帽。

[3] 非洲妇女喜欢穿的用整块花布做的从头裹到脚、类似长裙的民族服装。

[4] 东非黑色人种对女人的习惯尊称。

[5] 肯尼亚已故总统肯雅塔在执政期间提出的号召全国人民团结一致、为建设国家加油干的一场群众运动。

[6] 肯尼亚部族之一。

[7] 肯尼亚部族之一。

[8] “马及”在斯瓦希里语里是水的意思，“马及马及”是东非坦桑尼亚一次著名的以水为号的农民起义运动，史称“马及马及运动”。

[9] 《巴巴·阿尤布的石头》故事中的主人公，说的是由于懦弱不敢反抗，魔王抢走了他最喜欢的小儿子，因思念儿子，一辈子浑浑噩噩，心中苦涩挥之不去的故事。

[10] 东非地区一种传统乐器。

[11] 非洲年轻人对年长男人的尊称。

[12] 肯尼亚部族之一。

[13] 斯语原意为传统的部族意识，后赋予新的含义，引申为社会主义。

[14] “托马斯游戏大全”，内容包括“托马斯小火车”“托马斯游历日本、法国、夏威夷”等。

[15] 引自《旧约》里的故事《巫师巴兰和他的驴子》，驴子平时沉默不语，有一次被巴兰打，它突然开口说话，表示抗议。

[16] 时作乌干达总统，后人称他为暴君。

[17] 茅茅运动的领导人之一。

第四章

1

.....人世间的诈骗王国，就像一个地方领主早就预见到总有一天他会被广大爱国者和自由战士赶出国门那样。他寝食难安，惶惶不可终日，绞尽脑汁想如何保护好他窃取的财富和维持他的领主地位。他暗自思忖：“我该怎么办呢？长期以来我一直是他们的领主，眼看着他们就要获得自由和独立，开始掌权，掌权以后，他们肯定会把我从所抢占的工厂和庄园上赶走。要我自己经营这些工厂和庄园吧，我力不从心，我不会干体力劳动，但要是等到他们用棍棒和枪赶我走的时候，那我可就无地自容，大失尊严了，因为我曾恐吓他们说白人是不可战胜的，因为白人有无数的威力比非洲国家强大百倍的炸弹和坦克。一旦这帮自由战士胜利了，掌了权，工厂和庄园就不再是我的了，我将损失惨重，彻底失去我的茶园、可可园、咖啡园、果园、棉花和水稻种植园，同时将痛失饭店、商店、工厂和钻石矿等无数价值连城的财富；还有野生动物产品交易，如犀牛角、羚羊角、象牙和各种动物皮毛等，一切的一切将付之东流。尽管如此，现在我知道我该怎么做，我最后回国时要大大方方从前门走出去，待来日我要让他们热烈欢迎我秘密地从后门回来。到那个时候，我再植根于这块土地上，而这次植的根比前次还要深。”他叫来心腹和忠实的仆人，如此这般地给他们传授在这个世界上如何耍阴谋诡计，尤其是如何用最现代化最狡诈的技巧去抢去偷，还教他们如何用收买手法和利用宗教和民族矛盾去分化和瓦解工人、农民。他在给这些人灌输了一切以后，就告诉他们说他很快就要回欧洲了。他的心腹和仆人听到主人要离开时，悲痛万分，撕开上衣，在胸口上涂上灰烬，齐齐跪下，哭喊着：“我们的主呀！你怎么能丢下我们不管了，没有你，我们就像没有爹娘的孤儿。你完全明白，这些年来，我们不是以你的名义让百姓们干了许多见不得人的事吗？你不是发誓永远不离开这块土地吗？现在你走了，不是让我们留下来，等自由战士的报复吗？”这位他们心目中的主告诉他们：“为什么你们这样胆小，这样脆弱？你们不要担心，只

要你们依然相信上帝，相信我，相信我完全有办法来实现我在这块土地上的目标。如果不是这样，我早就告诉你们了，我也就会早在你们遭到自由战士报复以前设法让你们逃跑或者让你们各自找一根绳子上吊了。现在我唯一要做的是以进为退，蓄势待发，先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以便来日你们能像以往那样围在我的饭桌旁时能多给你们点吃的。不用很久，我将再回来，届时我将会给你们带来更多的钱，更多的装甲车、枪炮、炸弹和飞机，还要在这块土地上建更多的银行。到那时候我们就可以更加亲密合作，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在一起享受生活，我坐在桌上享受美味佳肴，你们在桌下也可以享受更多的残渣剩饭……”

转眼间，回国的日子到了，这位领主又一次将心腹和仆人们叫到跟前，给了他们一把钥匙，告诉他们：“爱国的人民大众和自由战士将会上你们的当，因为你们和他们一样都是黑人，他们会一次又一次地喊叫：‘看，我们黑人自己现在已经有了开启我们国家的钥匙；看，我们黑人自己现在已经开始掌握国家前进的方向盘。如果没有这个，那我们斗争又有什么意义呢？现在我们可以刀枪入库，马放南山，赞美我们黑色的主了。’”说完，他就把财产和财富，包括一些继续增值的项目都交给了他们看管，然后根据每人平时对他的忠诚和信任程度，分别留给了三位心腹和仆人各五十万、二十万和十万先令。做完这一切这位领主就夹起皮包从前门离开启程回国了。就这样，那位得了五十万先令的心腹拿着这些钱到农民那里用最低廉的价格采购了一大批粮食，然后将它运到城里，用高价卖给了城里的居民和工人们，一转手白白挣了五十万先令。另一位得到二十万先令的心腹，也照样画葫芦，用低廉的价格向生产者手里买到一批商品，然后又以高价倒卖出去，赚取了二十万先令的好处。然而，那位得了十万先令的心腹，认认真真考虑了自己的处境、国内自由战士和那位刚离开回国的领主情况后，心里在琢磨着：这位领主经常吹嘘说，是他用了从国内带来为数不多的钱带动了这个国家的经济发展的，还大言不惭地大叫：“投资！投资！这是我的投资！”他的所谓投资如果没有劳动者血汗和工人农民廉价的劳动力怎么有可能获得成倍的暴利呢。如果这笔钱是用来投资产生利息，为国家经济的发展出力还算说得过去。因此，这位领主的心腹就将十万先令捆好放在一个罐子里埋在香蕉树底下。过不了多久，那位领主真的从后门进来回到了这个国家，回来检查他的财富来了。那位得了他五十万先令的心腹前去看

他，当他问起他留下来的财富情况和给他们留下的钱是怎么用时，心腹说：“我的主啊，我用你给我的五十万先令赚了整整五十万。”领主眼睛睁得滚圆，惊讶地说：“哎呀！百分之百的回报率，太棒了。你干得太出色了，如此实在地向我汇报，难怪是我的忠实心腹！对于你的忠诚可靠，我还要给你更大的回报，这样吧，我给你升官，加入我们的团队，现在我任命你为总管我各银行分行的业务经理，在各个分行里你还各占有股份。从今以后你在前台管理，我在后台指挥，我不再抛头露面。同时，你还可以以我的名义全权管理我在你国家的一切财产。”来日，那位得了二十万先令的心腹去拜访领主，领主用同样的问题问他时，他同样回答说：“我的主，真要感谢你，我用你留下的二十万先令购买商品，低价买进，高价卖出，转手挣了二十万先令。”领主高兴地说：“啊，太棒了，如此高的回报率，你真的太棒了，这里真是一个投资的好地方。你不愧为我忠实的心腹，如实向我汇报，凭着你对我的忠诚，我提升你为我保险公司的销售经理，加入我们的团队，负责管理我保险公司各分公司以及我指定的其他公司的业务，我将给你一小部分股份。同时还负责管理我在你们国家的一切财产。从现在开始你要在公司多走动多露面，我在后台指挥，不再抛头露面。”

再说那位得到十万先令的心腹，领主也同样问他那些问题，他听完不卑不亢地说：“啊！我的主，我的洋先生，我已经发现了你的诡计，也知道了你真正的名字，你真名应该是帝国主义。为什么要这样说呢？因为你凭手头上的资本，不劳而获，坐享其成，掠夺成性，贪得无厌，大家都说你是一位残酷和贪婪的家伙！因此我就把你给我的钱埋在地里，我要看看没有我或者其他人的汗水，这些钱能不能增值。你拿着，这是你的十万先令，把你的投资如数送还，数一数，看看少了没有，我一分也没有动。让我感到欣慰的是突然明白我们完全可以自食其力，凭我的汗水，吃的、喝的、穿的、住的都不用愁。从今以后我再也不想拜倒在你称为上帝的钱的脚下了，我再也不想当你仆人受奴役了。我懂了，如果我和我的同胞们手拉手，团结一致，当家做主，流血流汗，我们就能为我们国家和人民创造无穷无尽的财富。”

那位领主用蔑视的眼光瞥了他一眼，眉头紧皱，难过地对这位昔日的仆人说：“哎啊，你，很坏，不忠，懒惰，一身反骨。为什么你不把这

些钱存到银行或者放贷，钱生钱，吃利息呢？这样我这次回来多少也可以得到一些回报。你要知道当你告诉我你将钱像埋尸体那样埋在地里时，我心里是多么难过？好，现在就不说这些了，我想问你是谁将我名字秘密告诉你的？是谁让你抛弃我的？是谁告诉你我不劳而获？是谁说我坐享其成？又是谁说我贪得无厌？不！非洲黑人是不会有这种叛逆思想的。非洲黑人也不会不服我们的统治。由此我想是不是共产党人让你误入歧途？是不是这个工人农民的党给你灌输了这些危险的思想啦？你的思想已经中了共产党和共产主义的毒了……你呀，你已经成了这个国家和平安定的真正的威胁，也是对我，对我本地的代表和我的财产监护人的最大威胁。现在就让你尝尝我们的厉害，我要让你永远忘掉我这个真正的名字。把他抓起来，别让他再继续毒害工人和农民，我要让他们明白他们的所谓联合和团结到底能不能战胜我的炸弹和坦克！没收他的一切所得，全部归你们，给你们分了。因为有钱的人就应该越来越富有，穷人活该被剥夺得一无所有。这就是我所作所为最重要的信条！这个家伙胆大妄为，竟然拒绝当奴隶，你们还等什么？赶紧去叫警察把这个家伙抓起来，关进监狱里，把他扔进万劫不复的无底深渊，让他的家里永远后悔莫及，流不尽的伤心泪！

“好！好！干得太棒了。你们用同样的手段对付反叛者，其他工人就会害怕了，就再也不敢罢工要求增加工资，再也不敢砸烂奴隶枷锁了？”

“对于你们，从现在开始在公开场合，我不再叫你们奴隶和奴仆了，你们成了我真正的朋友。为什么呢？因为是我把这把开启国家的钥匙交给你们，你们依然会按照我的旨意，继续保护我的财产，使我的资本不断增值，甚至比我自己亲自掌管钥匙时的回报还要高得多得多。为此我就不再叫你们奴隶了，因为奴隶是不可能知道他的主人的目的和想法的。我把你们叫朋友，你们就可以了解，而且我还会继续让你们了解我在这个国家的一切行动计划。我不会让你们失望的，我会把我们赚取的一切毫不吝惜地分一点给你们。这样你们在对付那些宣传社会主义的死硬派时就会有动力和毫不手软。

“我和当地信徒和平亲善的合作万岁！这有什么坏处呢？我们可以得寸进尺去愚弄那些受骗的群众。长期稳定发展万岁？利润滚滚万岁！侨民和侨民精英们万岁！”

主持人在作了简短的开场白后，聚集在比赛现场大厅里的盗贼劫匪们报以雷鸣般的掌声，有人对着主席台大声喊道：“鞋非常合脚……就没有必要穿袜子了。”这时有人拉了一下另一个人的袖口，把头侧过去耳语说：“你听见了吧？欲望无尽，富人还要更富……刚才主持人说得对，我们和外国人合作，他们吃的是肥肉，我们抢着啃的是骨头……但是，对狗来说，有骨头可抢总比没有骨头好……然而，同胞们，有时候骨头也会带点肉……这就是真实的非洲社会主义……非洲传统的乌贾马……它不是尼雷尔^[1]和他的中国朋友提倡的令人嫉妒的社会主义吗？这种社会主义不许个人独占一块骨头……我们国家不需要这种中国式的社会主义，我们要的是基督教……”

大会主持人请大家入座，呼啦啦的欢呼声在整个山洞里慢慢平息了下来。主持人是一个五大三粗的大汉，宽大的脸颊就像黑猩猩，充满血丝的双眼犹如两只红色灯泡，粗大的脖子就像一个大葫芦瓢，硕大的肚子活像一个吹足气的气球。他说话时常常有意咧开嘴，炫耀他下颚的两颗金光闪闪的金牙。为了炫富，他今天特意美滋滋地穿上亮光光的丝绸上衣。

现在他开始宣布比赛规则：

“每一个参赛者必须上台，首先介绍自己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开始盗窃和抢劫的，当众秀自己有哪些独特的与众不同的盗窃和抢劫手段，如何利用这些独特手段去窃取财富、积累财富。此外，还要简要介绍如何发展和提高现代偷盗抢劫技术。最后还要着重介绍为掠夺更多的财富如何发展与外国人的合作伙伴关系。你们都听着，同时你们也是裁判，其他人介绍时，要为他们精彩的介绍热烈鼓掌，以示鼓励。

“现在，我作为现代偷盗抢劫总部伊乌莫罗格分部的主席，向你们宣布，这次盛会是我们在思想上和实践上的一次交流和学习的极好机会，也是加强相互间紧密合作，掠夺更多财富的极好机会。正如你们所知，团结就是力量，分裂就是灾难。在实践中，就是失败了，也不要灰心丧

气，继续你们的盗窃和抢劫，在实际行动中向那些有高超技巧的人学习，不断提高自己。豹子在牧人教它以前也不懂得如何用爪子挠人。

“在回到座位以前，我要请总部设在美国纽约的国际偷盗抢劫组织（IOTR）代表团团长上台说几句。我想你们都已经知道，我们已正式致函申请成为该组织的正式成员。我们感谢代表团的来访和给我们带来的丰厚的礼金和礼品，但这仅仅是开始。俗话说，良好的开端已是成功的一半。他们有许许多多先进的盗窃和抢劫技术值得我们学习。我们不要回避问题，不要不好意思说有许多东西我们还不懂，不要愧于说向外国人学习。因此我们要感谢他们给我们提供这次极好的机会。”

当主持人请代表团团长上台与大家见面时，从团长站起来那一刻到走上主席台，全场响起雷鸣般经久不息的掌声。

代表团团长站在主席台上环视了一周会场，轻轻地清了一下嗓子，开始用英文说：

“有一位英国人第一次提到‘时间就是金钱’，我们美国人也坚信这一哲理，因此我不想占用大家太多的时间。因为刚才主持人已将重要事项说清楚了。

“正如你们所知，我们这个来自远方的代表团是由美国、英国、德国、法国、瑞典、挪威、丹麦、意大利和日本等国的代表组成的。你们都能看出，我们这个代表团的成员所代表的国家不同，语言不同，肤色不同，宗教信仰不同，但是，我们目标和信念是一致的，我们是同一个战壕——国际盗窃抢劫组织的战友。

“我们很高兴能有机会见到你们这些朋友们，你们不仅是我们的朋友，同时也是我们在你们国家一切财产的管理人。因此我们来到这里就像到了家一样，我们参观了你们在伊乌莫罗格的总部，也参观了你们的许多活动洞穴，我们对你们卓有成效的工作表示满意。尽管你们从事现代偷盗和抢劫的时间还不长，可以看出你们已经很快理解和掌握了现代偷盗和抢劫的各种手段和技巧。我认为只要你们继续努力，很快就会赶上西方国家的偷盗和抢劫水平。

“这次我们要竞选出七名最佳偷盗和抢劫专家，这些专家都是偷盗和抢劫的精英，是专家中的专家。正如你们的主持人告诉过我的，我们为什么能稳稳地坐在一起，是因为我们手中有这些利器，我们可用这些利器戳穿其他的利器，用我们手中的矛攻他人的盾。幸运将降临到这七名夺冠的精英头上，我们要给他们戴上皇冠，并授权他们在你们国家的任何银行和保险公司的大门出入自由。因为，你们知道，偷盗和抢劫这个行业是与银行和保险公司紧密相连的，还包括工厂和各行各业的生意。银行对工厂有绝对的决定权，比如决定工厂是建在这还是建在哪？工厂是扩建还是兼并，是继续生产还是停产，是转手还是关停，等等。钱决定一切，财神爷才是当今世界的主宰。银行是储存人们从各地掠夺来的财富最可靠的地方。七名当选的精英有责任对所有从事盗窃抢劫的同行们，尤其那些对衣食住行的掠夺和对他人进行恐吓窃财等没有足够经验和高超盗窃抢劫技巧的同行们进行传帮带。

“现在，我在回到座位以前，再多说一两句，给大家提点建议意见。

“我想在场的人们都明白盗窃和抢劫是美国经济繁荣和西方文明的基础这个道理。

“文明的核心就是金钱。

“钱挣来挣去就带来了西方经济的大发展，大繁荣。

“如果你们也想要西方文明，就要当拜金主义者。

“为了钱，你必须六亲不认，不管是孩子、老人、兄弟姐妹、妻子，还是丈夫，只要能从他们中捞到钱，一个也不放过！

“要毫不留情吸他们的血吃他们的肉，对此要做到毫不犹豫。

“我为什么要给你们说这些呢？因为这是我的经验之谈，我们在欧美就是这样干的。当地的印第安人强烈反对我们占领他们的土地，我们用子弹对付他们，把他们大部分都消灭了，只留少数人，让他们作为历史的见证，留下来的这些人也就再也不敢反对我们了。做完这一切后，我们就来到你们非洲这里，我们开始成千上万地抓捕奴隶，用他们的血和汗来建设西方的文明。还是为了经济掠夺，我们今天来到这里。为什么

我原来不说，今天才说呢？因为你们都是我的朋友。我们这些来自欧美和日本的盗窃和抢劫的代表经常流窜于世界各地，继续偷盗劫掠天下财富，但同时我们也分一点给当地和我们合作的同伙。为什么我们这样做呢？

“因为我们的先辈们就已经是这样做了，他们对在自己国家或国外其他国家的工人农民们血流成河已司空见惯。当今我们在喝人血吃人肉的偷盗和抢劫活动中已经有了一个自由合作联盟。如果你们也想象我们那样做的话，就要彻底抛弃同情心，无情才是真英雄。更不要畏惧你们国家的工人农民。就像刚才主持人说的那样，你们要继续去抢去偷，用甜言蜜语去欺骗他们。你们能记得主持人列举了哪些例子了吗……啊，是的，要用糖纸将我们的魔法包起来。如果有人还说闲话，那么就像那个自作聪明给我们捣乱的奴隶仆人，就必须用带钉的鞋将他踩烂在脚下。

“你们一定要扩大盗窃抢劫的活动范围，我们也要全力以赴用我们手中的枪杆子保护你们，支持你们。这是我们代表团义不容辞的责任。祝你们在盗窃抢劫中交好运！”

代表团团长讲完话走下主席台，台下顿时欢声雷动，人们欢呼雀跃，纷纷议论说：“真过瘾，这才是真理，他们真是见多识广！”

“地狱天使乐队”不断奏着乐曲，唱着歌，人们得意忘形地扭动着，有人肆无忌惮地吹着口哨，有人继续大声地聊着，有人不顾一切地亲吻着恋人的嘴唇、鼻子、眼睛。伴随着节奏感很强的乐曲，人们开始和着曲调和“地狱天使乐队”一起，就像在教堂里祷告那样，齐声唱了起来：

喜事，好事，

来到家门口。

喜事，好事，

我们的救世主！

瓦丽恩尔看着戛图利亚，对他说：“那些穿着昂贵时髦西服的人会是盗贼劫匪吗？”

“我也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们是贼，是盗贼！”瓦恩嘎丽说。

“现代窃贼。”穆图里说。

“这些外国人皮肤通红通红的！”瓦丽恩尔说着回头朝着七个外国人的地方望去。

“你没有听见刚才他们的头说的吗？”瓦恩嘎丽补充说，“他们是一伙喝人血吃人肉的衣冠禽兽！”

“是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穆图里说。

瓦丽恩尔、戛图利亚、穆图里、瓦恩嘎丽和穆瓦乌拉坐在山洞里最后一排。瓦丽恩尔想看到前面的外国人就必须站起来或抻长脖子。

那些外国人的座位在靠近主席台的最前排。主席台上正中放着一张方形小桌。这就是上台后站着做报告的地方。“地狱天使乐队”就在主席台右边的一个角落里。

代表团团长的座椅比其他人的座椅略高一点，他的左右两边各坐着三个人。瓦丽恩尔仰着头仔细一瞧，发现他们的皮肤就像猪皮，或者像本地非洲人黑皮肤不小心被开水烫伤，或者被强酸烧伤，通红通红的。他们手上的汗毛竖立着就像老公猪的鬃毛。像刺猬般的头发乱哄哄地垂到肩膀，好像自从出生以来从未理过发似的。每人头上都戴着像皇冠似的帽子，上面写着代表所在国的名字，帽子大小都差不多，只是团长的帽子略大了一点。他们的服装，准确说他们的上衣，都各有特色，团长的上衣印着一个硕大的美元字样（\$），那位英国人的上衣印着显眼的英镑字样（£），德国人的上衣印着马克的字样（Dm），法国人上衣印着法郎

的字样（Fr），意大利人上衣印着意大利里拉字样（Lr），日本人上衣印着日元字样（Yen）。就像童子军，每人胸前挂着一张金属广告牌，在灯光之下一晃一晃的，若隐若现地映现出各种怪异的广告内容：

世界银行，世界商业银行，世界开发银行，吞钱保险，工业原材料吞食者，劣质产品出口，人皮商，高利贷，杀人武器，国内外豪华汽车，国外高利贷。所有产品物美价廉，让傻子依恋奴隶锁链，奴隶对我意味舒服，和其他人相似的经脉，等等，以及其他许许多多各种令人似懂非懂的广告。

戛图利亚、瓦丽恩尔、穆图里、瓦恩嘎丽和穆瓦乌拉的座位离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很远，远远望去只能看到他的头，昨晚他们是在去伊乌莫罗格路上和他分手的，彼此相约在会场见面，临走前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给了他们每人一张请柬，因为比赛现场凭请柬入场，没有请柬不能进去。就这样他们的车紧走快跑，在路上整整跑了四个小时，终于在周日早晨到达比赛的山洞。在洞口有警卫把门，对进进出出的人员一个个认真验请柬和检查。

这是一个山洞，但与其说是山洞不如说是魔窟！地上打磨得明亮如玻璃，人往下一看可以清晰地看到自己的面容。洞顶涂上一层厚厚的奶油色油彩，显得通体透亮。中间悬挂着一个硕大的玻璃吊灯，以它为中心装饰着许多彩虹般七彩颜色的纸彩带，纸彩带两端各挂有无数绿、蓝、红、白、黑、褐等五颜六色的气球。

酒吧女郎在会场上来往穿梭，向人们推销各种饮料，她们身着紧身黑色服装，全身丰满线条显露无遗，座位远些的人们还以为她们是裸体，每位姑娘的屁股上插着一朵花，走起来，摇摇晃晃，就像兔子尾巴。在膨腴饱满的双乳上别着两个小塑料水果，每位姑娘的头上围着一一条宽宽的布条，上面写着：我爱你！这些姑娘看起来就像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幽灵。

瓦丽恩尔在慢慢品尝着掺苏打水的威士忌，戛图利亚正喝着图斯科啤酒，瓦恩嘎丽要了一瓶方达苏打水。戛图利亚和穆图里为她们埋了单。

所谓盛宴，其实是一次盛大的自费酒会，所有的饮料和食品都是自己付费。这是多数参赛者提出的建议，这样可以显示他们身份高贵，同时也借机捞一把。当某个人为他人点饮料时，酒吧女郎往往会建议他点高档的烈性酒，而且不是一小杯一小杯地点，是一整瓶一整瓶地点，点啤酒时酒吧女郎会建议他一整箱一整箱点，而不是一瓶瓶点，一旦有人只点一小杯或一瓶时，就会被恨得咬牙切齿，因为这纯属穷鬼的做法。

许多人都带着他们的妙龄女郎参会，这些小妞们一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一身珠光宝气——昂贵服装，珍珠红宝石项链，无名指上的钻石，白银或赤铜戒指，举手投足间，闪闪发光。在洞里这些小蜜糖们好像是来攀比谁的服装时髦谁的珠宝更昂贵似的。男人们给她们点的都是价格不菲的香槟酒，还不断地对自己的小蜜糖吹嘘说：“喝吧，喝不完的让它们流成河，我们一起在河里游泳！”

“比赛什么时候开始？”瓦丽恩尔问戛图利亚。

“可能快了。”戛图利亚回答说。

瓦恩嘎丽凝神思索……我很幸运……昨天我被释放，告别了警察就来这里了，这样就有机会一睹盗贼抢匪魔窟的情况，以便能协助警察来抓捕他们……现在，我们大体已经了解这次所谓盛会了……你们看，过不了今天，这些盗贼劫匪和他们外国的同伙们一定会落入罗网，统统被投进监狱，这样一来，我们的伊乌莫罗格不就平静了吗？家乡的人们不就可以从盗窃抢劫的昏天暗地中见到光明了吗？我要耐心听听他们说些什么，了解他们的所作所为，以便有足够的证据报告给嘎孔龙警长和警察们……我看到穆图里正在留心观察着这里的一切，好像怕漏掉什么似的……看来他也可以帮助我提供一些证据。

她想最好能先给穆图里打个招呼，但马上又改变了主意，当她回想起昨天在三轮车上所唱的歌词时，她的心开始激烈地跳动：

出来吧！大家都来！

亲眼看看魔鬼的盛宴，

将魔鬼和它的信徒们，

彻底赶走！

出来吧！大家都来！

“地狱天使乐队”开始演奏刚果歌曲；

邦班达 纳恩夏 巴基米 纳 莫巴里

莫巴里 奥约 波乌 亚 莫特玛

纳卡里 科卢卡 莫巴里 纳恩夏哎……

穆图里心里突然有了一个念头，他回过头对穆瓦乌拉耳语道：

“我说，穆瓦乌拉，你与这些自称魔鬼天使的强盗们有什么关系？”穆图里的话犹如一根针扎到他的屁股那样一阵生疼。

“你怎么知道？你是怎么知道的？”穆瓦乌拉双眼睁得滚圆，惊愕不已地问他。

突然，乐队停止奏乐，人们的吵闹声也骤然停止，洞里安静了下来，人们不约而同地朝主席台望去。

比赛就要开始了！

第一位参赛者大步流星地跑上舞台，台下盗贼们一时将目光投向了。只见他的上衣贴着一张印着雪碧饮料字样的广告牌，被风一吹，晃晃荡荡。裤子笔挺挺，一点皱纹也没有，身材就像竹子又瘦又高，两只大眼睛简直就像两个大灯泡，他不时摇晃着超长的双臂，给人一种感觉好像是两只手不知放什么地方好：他把手插进口袋里，又掏出来伸直压着双腿，就像卫兵站岗；一会儿又双手叉腰，好像要说点什么；一会儿又不断地挠头，然后又不断揉着指头，接着又齐齐将双手放在胸前，最后才不好意思地微笑着开始说话：

“我的名字是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你们都看见了，我这双手很不听使唤，它在不断地折磨着我，让我不知道到底要干什么。因为我不习惯这样站在大庭广众之中，面对如此众多的专家高手，我这双手……”他面对大家将手伸直，说，“我这双手已经习惯窃夺别人的东西，你们看我这细长的手要是伸进你的口袋里，保证你一点感觉也没有。我不是吹，在远近方圆几十英里的地盘上，偷盗女人手提包里的钱，对我来说易如反掌，没有一个能比得上我的，尤其在人员繁杂的市场更是如鱼得水，手到擒来。还有我在乡村中偷鸡摸狗的手法是一流的。”

“然而，上帝，我的主，说实话，我偷盗是因为一无所有，没吃没穿，饥寒交迫，无业无屋，贫困潦倒。”

“为了向你们证实我有偷盗这一手绝活，我给你们讲讲我是怎样在农村偷鸡的神奇故事……”

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的紧张情绪缓和了下来，开始讲他偷鸡的故事：他将穿了孔的玉米粒，用尼龙绳串起来，将串有玉米粒的尼龙绳摔给鸡，同时一边拉紧尼龙绳一边不停地对着鸡叫：“库噜！库噜库噜……库噜！库噜库噜库噜！”不断抖动着尼龙绳，诱鸡上钩……

还没有等他讲完故事，突然间台下口哨声喊叫声连成一片，许多人因为不满他在台上的表现给他喝倒彩，有些人气得脱下鞋不停敲打着座

椅，大声地喊道：下去吧！这个可怜的盗贼是哪来的？这算什么神奇故事！

主持人快步走上主席台，挥挥手让大家安静下来，然后巧舌如簧地对大家说，我们这是一场真正含义的偷盗和抢劫最佳选手的选拔赛，是闻名世界的一场著名的高水准选拔赛。那些简单的溜门撬锁，在市场上或在车上扒窃妇女钱包，在农村里偷鸡摸狗等低水准的偷盗行为在我们这些偷盗专家，尤其是来自欧美的专家面前是非常丢脸的事情。来自欧美的偷盗专家们不是来看因为缺衣少食、失业、住无居所、贫困潦倒，如何去偷去抢的，这种偷盗是犯罪。“他们是要来看尽享美味佳肴、饭饱酒足以后如何去偷去抢的。”主持人一边说着一边抚摸着他那肥厚的啤酒肚。

此时的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已不再害臊和紧张了，他当场和主持人争论了起来，他说：“贼就是贼，不管是偷一根针还是一辆车，不存在什么饿汉贼或饱汉贼，我们大家都有充分的自由参加这场比赛，盗贼就是盗贼……”

整个山洞，盗贼和劫匪们的吵闹声喊叫声响成一片，震耳欲聋。有一个人站了起来对主持人大声吼道：“把那件印有死者乔治[2]头像的廉价衬衣从我们这个富人的舞台上扔出去！穆雷夫，赶紧脱掉你的‘雪碧’字样的外衣，把它扔到外面去！把他赶出去，赶出去，让他那种偷鸡摸狗的雕虫小技回到耶路撒冷的农村去施展吧！主持人，行使你的职责吧，如果你做不到，我们马上就换人……”

主持人召唤了一声门卫，门卫闻声高举棍棒飞奔过来抓住穆雷夫，粗暴地连推带拉把口中喃喃地说着“这是歧视”的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赶了出去。骤然会场欢呼声四起，有的狰狞地大笑着，有的高兴地吹着口哨。

主持人再次挥手让大家安静下来，宣布说：“这是一场高层次的得到全世界公认的偷盗和抢劫最佳选手的选拔赛；因此我们不想让那些低层次的，上不了台面的小偷小摸在这里浪费我们的时间，时间就是金钱，我们要分秒必争！”

“因此，我们最好对这次比赛的规则达成共识，以便有章可循。你们都知道，大家能聚集在一起很不容易，这不是开玩笑，所以我说那些口袋里只有百来先令最多数万先令的小偷小摸不要为难自己，不要上台来。”

主持人说完，台下响起一阵热烈的掌声。

“这是第一条规定，从你们热烈的掌声中可以看出大家都会同意的，那就是：我们规定可以参赛的人不管用何种手段必须一次窃金百万以上者。

“第二条：参赛者如果不是大肚皮，也没有像猿人那样有宽大的腮帮，请自动退出，不要为难自己，不要上舞台来，浪费我们时间。因为大家知道，肚子大和腮帮宽是金钱财富的象征。”

有大肚子的盗贼们听完后对他破口大骂，山洞里，胖的和瘦的盗贼开始激烈地争论起来。

一位瘦高个盗贼迅速站了起来表示强烈反对这条规定。他说话快人快语，气势汹汹，态度强硬，慷慨激昂地说：“有的偷盗者并没有大肚子也没有宽腮帮，相反腮帮是凹进去的，这是因为他们要为窃取更多的财富日思夜想，绞尽脑汁。不胖不能说明他们不是出类拔萃的偷盗和抢劫专家，不能因为瘦我们看不起他。为了获得参赛的机会，男人不可能没有大肚子装成有大肚子或者借他怀孕老婆的大肚子吧？瘦是天生的，不是故意做作。”瘦高个说完坐了下来。

瘦的这一帮人对他热烈鼓掌，表示赞成，胖的这边七嘴八舌在不断地批驳他。

这时，又有一个盗贼站了起来，大声对大家说这个瘦子是和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一样的货色。这下子可像捅了马蜂窝，胖瘦两派都站了起来，互相指责。瘦高个跳了起来，气势汹汹地问：“是谁说我和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一样？是谁骂我是穷鬼？又是谁污蔑我只是千把先令的穷贼？请站出来……有胆量现在就站出来，我们较量较量，看看到底谁是穷贼，让你体会体会我这个百万富贼的厉害！”

就在这紧要关头，有一个不胖不瘦的人站了起来，用温和的语气调解说：

“好了，好了，都是同路人，不要伤和气，我们不要再提谁胖谁瘦，谁白谁黑，谁高谁矮了，偷盗抢劫成功与否关键在于智慧和技巧，只要他认为自己是人中豪杰，鹤立鸡群，就应该允许他站出来参加选拔赛，由这些豪杰精英们争夺冠军宝座。你们也都看到了，我们的外国客人，也有胖有瘦，有的有红头发，有的没有，有的来自亚洲的日本，有的来自欧洲的意大利，团长则来自美国，共同的目标把我们联结在一起，摒弃肥瘦、民族、语言的差异，成为亲兄弟，一家人，一个族群，一个团体，彼此就像藤萝附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遍布世界各地。今天，我们在这里的组织成员也来自各个不同部族，有贾鲁乌族、卡冷吉尼族、康巴族、马赛族、斯瓦希里族、基库尤族和姆巴鲁希亚族，我们和欧美来的专家们在一起组成一个共同的偷盗抢劫团队，我们都是这个团队的成员。从今以后，为了偷盗抢劫的成功，我们要永远紧密团结在一起。对于那些被盗被抢的人们我们一定要利用他们彼此间部族、民族和宗教的差异分化瓦解他们，不要让他们醒悟了联合起来对付我们……有时候，傻子聪明起来比谁都厉害！”

他侃侃而谈，话音刚落，全场响起雷鸣般震耳欲聋的欢呼声。听完他的讲话，一个个心潮澎湃，激动不已，有人大声地喊叫道：“一针见血！一针见血！太精辟了！”

人们经过短暂的对话和交流，慢慢平静了下来，一致同意任何人无论肥瘦、高矮、肤色、民族、宗教不同，都可以到舞台上来参加比赛，展示技能和才华。

“为阻止不合格的参赛者，我们要求每位参赛者陈述时必须对如下各条款作详细说明：每位参赛者必须报真实姓名，每位参赛者必须报真实地址，每位参赛者必须如实报妻子和情人的姓名，每位参赛者必须报自己、妻子、情人驾驶的车号，每位参赛者必须介绍他所干过的偷盗和抢劫活动，每位参赛者必须介绍想如何推进和外国同行的合作。”

主持人宣布完规定后坐了下来，会场上再次响起热烈的掌声，洞里喜气洋洋，充满友好的气氛。

“我有条件参赛。”穆瓦乌拉对穆图里说。

“啊，难道你也是偷盗抢劫能手？”穆图里惊讶地问。

“怎么啦，你认为我没有这种能耐？”穆瓦乌拉回答完，开玩笑似的莞尔一笑。他猛然想起穆图里曾经问他与魔鬼天使有什么关系时，马上收起了笑容。他转头看了旁边的瓦恩嘎丽一眼，心里暗暗在想，“也许她也可能知道穆图里知道的事吧？”

瓦恩嘎丽默默地坐在那里，神情激动，悲愤交集，脸涨得通红，她真想马上站起来平息这种乱哄哄，你刚唱罢我登场的混乱场面，然后还要解气地将这伙强盗骂个狗血喷头！后来她又安慰自己道，还是耐心点，等得到足够的证据后再去伊乌莫罗格警察局报案。乱哄哄的局面还在继续着，瓦恩嘎丽忍无可忍，用手指堵住两个耳朵不再听那些强盗们对主持人无聊的吹捧和令人心烦的掌声。

瓦恩嘎丽突然想起昨天晚上在穆瓦乌拉三轮车上来伊乌莫罗格路上听穆韦雷利的领主临走前分别给他的三个仆人留下五十万、二十万和十万资金的故事.....

.....那两个分别得到五十万和三十万的仆人用这些钱去做生意，结果各赚了一倍，而那个得了十万的仆人却将钱埋在地里，最终一无所获。后来领主回来了，他要回来取回投资的红利.....

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的陈述

以下我们来听听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关于现代偷盗抢劫技术的陈述，先领略一下基图图其人：硕大无比的肚子犹如一个隆起的小山包，要是没有裤子的两条吊带紧束着，随时都有可能拖地，如此非同一般的巨肚好像把自己身体里的各种器官都吞食了似的；小小的头，充其量也就有拳头那么大；几乎没有脖子，或者说看不出有脖子；异常的四肢又粗又短。

今天，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身着纯黑色外套、白色衬衣，脖子上似乎还系着一个黑色小领结，远远看去，与其说是领结，不如说是一小撮黑山羊胡子。他手不离纯金镶嵌的拐杖，说话时不断喘着粗气，右手不

断转动着拐杖，左手不停地揉肚子。

他自我介绍说：“我的名字叫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其实这是我的姓，我的外国名，也就是基督教名叫罗特巴勒·格劳德弗莱斯·希特朗德·纳拉乌·伊斯锡玛斯·乔伊特·斯托克·布朗，外国人听到我这么长的名字非常惊讶，因此对我也就特别关注。有些人听完不断地摇头，有些人听完后则开怀大笑，因为他们从未听说过有这么长的名字。不瞒你们说，因此外国人还有点怕我！关于我的家人，我有一个老婆和五个孩子，三男两女，大儿子已经在非洲学校修完所有课程，去了欧洲，在那里读大学，看来在欧洲大学毕业没有任何问题。他下面的一个弟弟最近也考进了大学；老三和他的姐姐也都在上中学，还没有到考大学的时候。我希望他们能继续学习，书海无涯勤作舟，就像我和他们的爷爷那样，勤奋攻读，学到一身本领。孩子们都是在非常昂贵的学校读书，学校的老师是清一色的外国人，就是今天这些学校的老师也依然都是外国人。

“在没有谈完我家的情况以前，我还要先说一下我和我老婆的情况，我和她的结合是明媒正娶，我们在斯科齐教堂正式举行的婚礼。此外，我还有两个小甜心，你们都知道在西方老牛吃嫩草是很正常的事，有一两个小鲜肉备着，有备无患。

“有些人看到我这个大肚子，而且一走路就喘粗气，就会问我，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看你这个样，能满足你的老婆和两个小鲜肉吗？你们这些人，难道你们忘记了我们有几句俗语：‘不懂舞就跳不了舞；大象不怕牙大小；钱能移山填海。’

“关于我的住所，我平时主要住在伊乌莫罗格黄金山，因为我的老婆孩子们都住在那里。但是不仅仅这一处，有好多处，在纳库卢、内罗毕和蒙巴萨都有我的房子。我不喜欢动不动就住旅馆，我在做走私生意时出差习惯于在各地住自己的房子。这些房产我老婆都知道，但在内罗毕还有几处她不知道，我让小甜心们住在那里。

“关于我的车，我有奔驰200、标致604和英吉普越野，这三辆车是我常开的。我老婆开丰田卡利纳，是一辆小货车，去市场买菜或商场购物用的。我还有许多各种型号的大车，如大货车、拖拉机等，这些车是干活用的，我就不再一一列举了，因为还有很多……啊。天哪！我差点

忘了介绍我的小甜心们用的车了，其中一个开的是高配丰田卡罗拉，另一位生日时我送给了她一辆日本达特桑1600SSS。当今的爱情不是闹着玩的，吝惜鬼是不会有人爱的！

“所以呀！朋友们，你们说，我富甲一方，为什么不崇拜和赞美现代偷盗和抢劫技术呢？

“今天，我心情愉快地开着豪车奔跑在宽阔而又光滑平坦的大马路上兜风的时候，除了我这个每天因山珍海味不断见长的肚子坐着有点不舒服外，手握方向盘的感觉简直是爽呆了。

“我的早餐是两个鸡蛋、几片黄油面包和一杯奶。每天上午十点我要美美地吃上一公斤水煮羊肉，中午十二点我还要吃两公斤烤牛扒，烤牛扒的方法有些考究，一般来说先要用酒泡一下，然后放在火炭上烤，烤完后，再与两瓶冰啤一起下肚。下午六点，我要一边品威士忌一边吃鸡肉，往往要吃掉一只鸡，不过这只是晚餐的下酒菜而已。晚餐时间是晚八点，晚餐是正餐，饭菜更丰盛，不好意思，比白天吃的还要多！

“我完全同意主持人刚才提到的代表团团长的教导和所举的例子，尤其是对于参赛的人所做出的规定。一切应做到不劳而获：饭来开口，衣来伸手，粮食不用自己种，喝水不用自己打，住房不用自己建，衣服不用自己缝。

“亲爱的朋友们，你们听着，哪一天你们思想和行动上按照这个信条去做，哪一天你的事业就会一帆风顺，但一定要毫不犹豫！

“我爸爸是殖民时期土著法庭的长老，那个时候，一般都是在伊西西里县的卢乌瓦伊尼开庭办案，在处理案件过程中，我爸爸对如何利用案件中的是非曲直，如何按照自身利益需求进行处理，心知肚明。由此他往往可以轻而易举地从当事人中榨取可观的油水，甚至土地。在这方面没有一个非洲本地人能比得上我爸爸。他之所以能如此心想事成，得心应手，是因为他和土著法庭中来自库拉、基阿姆布，甚至穆朗噶、尼耶里等地区的法官关系都很好。我爸爸常常请他们到家里来喝酒，有时候甚至杀牛宰羊招待他们。我爸爸用各种手段掠夺了许多土地，成了当地富甲一方、远近闻名的大地主。他娶了无数老婆，无论是农村里的村

姑，还是山野里砍柴的山里妹子，只要有几分姿色，他一看上，当晚就派人去提亲；很快家里又多了一位姑娘。他生育无度，我们这些子女们的数量比他掠夺来的土地还要多。我继承了他的三项遗产：学校教育，祖训，和外国朋友给他的一封信。

“我曾在基阿姆布县索贡托区的马阿姆贝雷中学念书，在那里高中毕业，毕业以后，我留校任教两年。后来又被内罗毕高级法院聘任为书记员，同时也是译员。小羊羔随它妈，我在法院工作时的狡诈善变却随我爸。当时全国戒严令发布以后，我依然在法院里正常工作，我爸爸当时是审问茅茅运动追随者的陪审团成员之一。我却不知道到底该偏向哪一方，对谁都不愠不怒，不冷不热，日复一日，一直为开庭审理案件当翻译。

“国家独立后，我工作没有变，依然继续留在法院里工作，一如既往，每到月底领一次工资。我一直在留心风往哪里吹。后来我开始做起了小生意，开了一个小店，和一家小旅馆，但这些小生意本小利微，没有给多大收益。那个时候我对偷盗和抢劫还没有入门。

“我爸爸是得了一种贪食病过世的，有一天我突然想起了他的临终嘱咐。他临终前把我叫到他跟前，对我说：‘孩子，你开始做小买卖啦，很好，这是跳舞前的热身鼓，要生存就得靠自己。但是，对于有家室的你来说，靠那点微薄薪水是解决不了什么问题的，不管怎样，我们非洲人也没有耐心做这种小打小闹的小生意，这样永远发不了财，只有印度人才有这种耐心。孩子，爸爸爱你，你要记住爸爸的话，我知道你有文化，但还缺乏实际经验，经验往往来自社会实践。实践告诉我们，唯偷盗和抢劫才能发财致富，要虚心向白人学习，这样可少走弯路。白人认为世界上没有一种工作能像偷盗抢劫那样财源滚滚。确切地说，白人左手拿着《圣经》，右手握着枪来到我们的家园，用租赁或罚款作借口，霸占我们的土地，抢夺我们的牛羊，剥削我们的血汗。’

“你认为格罗岗和德拉梅雷是怎么发财致富的吗？我以你亲妈的名义向你保证他们绝不是靠自己的血汗发财致富的。甚至今天国家独立了，也是如此，你看看，有谁比白人更富有呢？你没有继承爸爸什么，唯有给你的教育和传授给你祖传的为人之道，同时还有我手上的这封信，这

是一位白人写给我的信，我曾经和他一起工作过，他对我的忠诚十分赞赏，我们成了朋友，他告诉我，如果有什么困难，随时可以凭这封有他们落款的信去找他们那些白人。现在我把它交给你，今后如果遇到什么困难，可以拿着信去找他们，找哪一个都可以，告诉他们你是嘎塔恩古卢的儿子，他们就会帮助你。

“每当我想起我爸的临终嘱咐，我就会坐下来冷静地问自己，是的，这个世道，有谁是靠自己的血汗致富的呢？谁又是靠那点工资富起来的呢？我爸爸不是靠每月的工资富起来的，而是凭手腕；格罗岗和德拉梅雷也不是靠每月工资富起来的，也都是凭阴谋和手段暴富的。啊！阴谋，我的天使，指引我吧，在乡村里那些开小店的，就卖那点油盐酱醋、火柴、香烟之类，小打小闹，有谁靠此能富起来呢？没有！阴谋，只有阴谋才是指引我的发财致富的天使，握紧我的右手吧，日夜为我指路。

“每当我想起我爸爸的临终嘱咐，首先想到的是土地，茅茅运动以后，破天荒地允许非洲人也可以自由买卖土地，这使许多原来没有受到茅茅运动触动但对现状已经彻底失望的非洲人喜出望外。不管他当时对茅茅态度是不愠不怒，还是不冷不热，现在人们已经不太在意了。现在人们热衷的话题是钞票，是如何千方百计地用各种阴谋去捞取大把大把的钞票。这种阴谋比锋利的双刃剑还要锋利百倍。

“我已辞掉了法院的工作。我跪了下去，对着苍天，虔诚地祷告：

啊！阴谋，我的天使，

永远指引着我前进的方向，

无论在睡梦中还是清晨醒来，

无论在旅途中还是身处他乡，

祈求您，我的天使，

恩赐给我：

果腹的饭，

解渴的水，

御寒的衣。

“方向已定，无论刀山火海，我将勇往直前，义无反顾！

“这时候，我身无分文。自从独立的旗帜在旗杆上高高飘扬以来，我看到国家发展的潮流，我心里暗暗下决心只要我活着还有一口气，我就要无止境地掠夺他人的财富，我思维中不断闪现的新思维汇成了一首歌：

这是一个全新的肯尼亚，

经过冷热洗礼的国家，

过去的历史不要再提，

过去的就让它过去，

眼前事业要靠智慧，

一切的一切全靠阴谋。

“环视四周，我发现国内目前最大的饥渴就是土地。我心里问自己，饥加渴等于什么呢？我在心里拿出纸和笔，这样计算：

饥与渴的需求 = 饥饿

国民的饥饿 = 阴谋者的财富。

哎，傻瓜的诉讼在法院当然会没完没了，聪明人略施小计就可得到可观的回报，算计别人是当今的时尚。

“有一天，我带着父亲给我留下的那封信，一大早去见一位叫加刮特鲁的白人，这其实是人们给他起的一个外号，因为当时在全国发布戒严令以后，他曾在一次强迫人们刮胡子时用刮胡刀残忍地将别人的胡子和

皮肉都刮下来了。刮特鲁和我爸爸曾一起审讯过茅茅分子。‘你只是皮肤黑，其实你的心是白人的心’，信中这样写道。我告诉刮特鲁说，我现在最想要的是土地。刮特鲁听说我是嘎塔恩古卢的儿子非常热情，甚至没有多问，就说：‘你爸爸可是大好人，他把茅茅分子打得够呛。没问题，我帮你！’他告诉我在内罗毕附近有一块一百英亩的土地，他可以以每英亩一百先令的价格卖给我，一共是一万先令，要求我用现金或银行支票支付。当时土地很便宜，不像今天那样昂贵。

“我欣喜若狂，连蹦带跳飞奔去找一位在银行工作的朋友，告诉他我手头紧需要一万先令时，他笑着说：‘就只需要一万先令？’我连连点头。他又笑着对我说：‘不要担心，小意思。’当时刚刚独立不久，他已经享受上独立的果实，当上了一名令人妒忌的银行职员，专门负责为扶助非洲商贾、建立一个稳定的非洲中产阶级发放贷款。这样，一下子让我看到了希望。但他告诉我说：‘请你记住，现在这个世界上是没有白给的。只有你给我，我才能给你。我可以贷给你一万五千先令，但其中五千先令是我的。如果你不同意这种做法，那么你就去找别人！’

“我一听，气得肺都要炸了，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怎么能这样呢，借一万五千先令，其中五千还要落入他的腰包，那我怎么还贷款呢？他的利益变成了我的贷款。我笑了，因为突然间我觉得他的想法和我的想法是何等的相似，即财富不是来自自己双手的劳动，而是来自阴谋和手腕。在商海里，用阴谋去窃取他人劳动的果实，这就是游戏规则，我们千万不要想改变它！

“一周以后，我得到了一万先令的现金，而我的贷款账户却明明白白地写着一万五千先令。我带着钱赶紧去见那位白人，当面如数将钱付给了他，他数了数，满意地将钱装进自己的口袋。

“付完钱，他直接带我去看地，来到地块旁边，只看到那是一片空无一物的荒地，岩石遍地，乱草丛生。无论如何，一周以后我正式得到了一份有一百英亩土地的土地证。

“至今，对于当时的计算和说法我依然难以忘怀：

饥与渴的需求 = 饥饿

“穷人越多，掠夺者的财富就越多，因为可以从众多的穷人中一点一点地掠夺，不积细流无以成大海，积少成多。

“在农村，人们对于土地真是饥渴难忍！我将一百英亩土地分成五十小块，每块两英亩。然后我就扬言说只有本村村民才允许一块块买，而且每人最多只能买一块，尽管我心里明白也没有人想多买，但没有关系，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我，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并不着急。

“我的出价每块土地是五千先令。然而不到一个礼拜，所有的地块销售一空，连我自己留的一块也卖了出去，我欣喜若狂的同时心里也有一点点失落感，可是又一想这种岩石遍地、乱草丛生的土地对我有什么用呢？

“现在我的口袋里装着二十五万先令，还了银行的贷款和去掉其他一些相关费用后，不到一个月的时间我就整整赚了二十二万先令！

“就这样，一夜间我声名鹊起，赞扬声如燎原烈火般烧遍四方。人们赞扬我是一个有思想有魄力、说话算数的人，说我能为穷人着想，千方百计为村民们寻找土地，并将土地廉价卖给村民们。还说我对村民们充满同情心，就连留给自己的那块土地都让给了穷人。为此他们给了我许多荣誉称号，其中一个叫‘爱民如子的瓦·嘎塔恩古卢’。现在你们体会到了阴谋的厉害了吧。人们已经忘记我爸爸曾经是刮特鲁的眼线，并和他一起审判过茅茅分子的去；他们也忘记了当时法院判处茅茅英雄绞刑时我正躲在法院后面。

“现在我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阴谋是敛财的关键。在没有用我的阴谋以前，我身无分文，贫困潦倒。可是自从我和我的阴谋结合以后，就只在一个月里，我的银行账户里就有了数十万先令的存款。与此同时，我的名声甚至比那些为了民族独立浴血奋战的英雄们转播还要快。更令人惊讶的是利用人们对土地的饥渴，我连一滴汗也没有流，一点力也没有出就让我获得意想不到的收获。

“问题在于，这块地不是我的，买地的钱也不是我的，我自己并没付

出什么，那么这二十几万先令是从哪里来的呢？是从公民们的腰包里掏出来的！因为土地是他们的，钱也是他们的，我自己只不过耍了一点手腕和阴谋而已。

“我自己明白，我的诀窍就是用阴谋将别人兜里的钱掏出来放进我的兜里。

“后来，我为从事土地买卖专门成立了一家公司，叫‘名流公司’，我到裂谷省找到两千多英亩土地，在与卖方谈妥价格后，回到中央省，准确地说是回到我家附近的县和村，到处发布‘名流公司’在裂谷省有良田千亩可供出售的消息，还鼓吹可以通过购买公司股份的方法优先优惠买到土地。

“我记得，有一次我在苏布基阿的地方发现了一片土地，让我一看就不忍离去，那是一个有一千多英亩土地的农庄，真是一个难得的好农庄，土地肥沃，牛羊遍地，真让我垂涎欲滴。农庄主是一个白人资本家，名字叫贝里，曾发誓绝不生活在非洲人的统治之下，扬言要在肯尼亚没有像刚果那样发生动乱以前尽快离开移民到南非，因此同意用非常低廉的价格将整个农庄卖给我。是刮特鲁将我介绍给了这位资本家的，谈妥每英亩的价格是二百五十先令，总价是二十五万先令，土地买到手后，根据我的经验，我把这大块土地分成两个等分，每块五百英亩，一块留给‘名流公司’，另一块我又将它平分成一小块一小块，每小块两英亩。我将这些每块两英亩的小块地卖给持股的股东，每股五千先令，每买一股就可得到一块土地，同时还将这个股民团队交给了他们自己管理。因此我总共从股民中得到一百二十五万先令的回款。除还给资本家贝里的二十五万先令外，我挣得了整整一百万，我把这一大笔钱全部存进了我的银行账户。股民们欢天喜地得到我给他们想要的土地。后来他们还要推举我当股民团队的操盘手，我拒绝了，我让他们自己在团队中挑选，一定要选出一位不贪婪的股民当操盘手。我的工作只是继续给他们物色土地，然后把土地卖给他们，说是让他们不断充实团队的实力。

“这样我的名声越来越大，水涨船高，我在银行里的存款也越来越多。其实我自己购买土地的钱全是来自这些股民们。就是用这种手段，我窃夺了无数的咖啡园、茶园、麦田、牧场，饲养了大量的肉牛奶牛。

你们看到了吧？我正是靠阴谋从老百姓的血汗中掠夺了无数的财富！

“如今，我已想好了，我要与来自意大利的白人合作在梅鲁和艾姆布地区大规模收购土地，用来种植甘蔗和水稻，用甘蔗来榨糖。但同时我依然继续做土地的买卖，因为这种诱人的游戏，只要你玩上了就会上瘾，就绝不后悔。

“现在我有两个想法下决心要去实现，一个是我要想方设法去进一步刺激国内对土地的饥渴，首先要让人口像蝗虫那样增长。人口迅速膨胀，对土地的需求就越饥渴，那么富人的财富也随之迅速膨胀！这是一种循环。到那个时候人们对土地的饥渴比现在还要厉害，因此到时候我们甚至可以用一水壶或一篮子来卖土。老百姓只能用水壶或篮子盛土挂在家里种一两棵土豆、玉米或者大豆。

“兄弟们，到那个用水壶或篮子买土的时候，我们就可以为所欲为地挣钱了。你们想想，人口像蝗虫那样多，他们为了在家里种一两棵土豆以安慰孩子，手提水壶、篮子或其他器具排长队来给你买土的时候，你们财富暴涨的情景，难道还用想象吗！

“第二个想法是让我们这些富人共同来考虑如何经营卖空气的生意，我想我们可以将空气装在罐子里或瓶子里，让老百姓们像买木炭或水那样来向我们买。你们想想，当我们可以向老百姓卖新鲜空气时，我们的利润还用说吗？因此，我们可以从欧洲廉价进口空气，然后高价卖给老百姓，因为这是从欧洲进口的。或者我们可以将我们这里的空气瓶装运往欧洲加工，因为那里的工业发达，设备先进，加工完的空气打上‘美国制造’‘西欧制造’‘日本制造’或者‘欧洲加工’的品牌再运回来卖给我们的老百姓。我的同行们，你们想想，如果我们断掉给他们提供呼吸空气的供应链，工人和农民如果为此而闹事的话，我们甚至可以动用军队镇压他们，直至到他们跪地求饶！同样如果大学生闹事的话，我们同样可以停止新鲜空气的供应，老百姓如果拒绝我们的盘剥，我们也切断给他们呼吸空气的供应，直至到他们举手投降，表示顺服，并恳求我们给他们空气。这样我们就可以抢夺他们的财产，大胆去掠夺！”

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终于结束了他的长篇大论，喘着粗气，满头大汗，大肚皮一抖一抖的好像快要掉下来似的。

他停顿了一下，然后大声对台下喊叫说：

“我！就是偷盗抢劫大王！”喊完，因为累过了头，他顿觉天旋地转，一阵眩晕，像麻袋似的重重地摔了下去，失去了知觉。

主持人和其他两人见状像火鸡那样一摇一扭地紧步跑上去，用手绢不断给他扇着，他慢慢苏醒过来，洞里会场上的人们站了起来向他报以热烈掌声。

“什么！我们这不是在做梦吧？”瓦恩嘎丽对穆图里耳语道。

“他们把我们当成可以用糖哄骗的小孩了。”穆图里回答说。

“骗小孩的糖就是从这些人的口袋里掏出来的。”瓦恩嘎丽补充说。

穆瓦乌拉见到他们两人窃窃私语，心里有些紧张，心里在想：穆图里问过我魔鬼天使的事，为什么呢？这个瓦恩嘎丽是什么人呢？

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被送回到座位，但他依然继续大声嚷嚷“我是偷盗抢劫大王，是王中之王……我的主啊，你看到我的才华吧……奴才的才华全是您赐给的……”

基哈阿胡·瓦·加思卡的陈述

接下来是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在伊乌莫罗格山洞里对他参赛理由的陈述。

基哈阿胡瘦高个，四肢、手指、脖子、嘴巴都出奇的长，尤其是嘴又长又尖，就像鹰嘴；下巴、腮帮、面孔、头部瘦削得就像刀刻过那样，线条分明，给人一种无比狡诈的感觉。他穿着一条很长的灰色裤子和从后背开口的黑色外套，白色的衬衣领口上系着一条像木炭似的黑色领带。他身高六英尺两英寸，站在主席台上就像一只从风中飘来的蚊子。

基哈阿胡咳了两下，清了清嗓子，开始说话：

“我不想多说，话多必失，话少了就是蜜糖，我的座右铭是‘行必

思’，我的一切行为都离不开偷盗和抢劫这个主题。因此你们不要看我瘦，瘦不是不幸，也不是愚笨，古往今来从不以胖瘦论英雄。

“天将破晓万籁俱寂中我是啼鸣的雄鸡。

“日薄西山百鸟归巢时我是遨游太空的雄鹰。

“我是掠过长空의闪电。

“我是响彻天宇的惊雷。

“我是白天太空中的太阳。

“我是黑夜中群星之王月亮。

“我是现代偷盗抢劫道上的皇上皇。

“给我戴上金冠吧，事不宜迟，新的皇权就要诞生。

“然而，我也不想给我自己戴高帽子，我来这里是为了给大家展示我偷盗和抢劫的智慧和手腕的，众人自有评说，我们的外国朋友自有评说，毫无疑义，他们一定会授予我总管呀、总监呀、带头人呀等一大堆头衔的。

“现在，请你们竖起耳朵，听我给你们讲一个我的传奇故事。

“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的偷盗和抢劫的阴谋对于我来说就像一把刷牙的牙刷再普通不过了，手法很一般，无外是用公司名义买卖土地，公司与公司之间倒卖土地，在公司里自己给自己贷款，或者用公司和土地做担保向银行借贷——基图图的这种手法很原始，谈不上是什么智慧和传奇，用英文讲是业余的小把戏，或者称阴谋的启蒙教育。

“关于我自己，我的名字叫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外国名字叫加布里埃尔·布拉德威尔·斯图尔特·琼斯。我的家庭么，我有两个老婆，一个是在我还没有富起来的时候娶的，一个是在我变得殷实了的时候娶的。在座的你们都清楚，我第一个老婆不懂英语，我忙起来的时候把一些事情交给她时，她因为不懂英文难于与他人沟通，往往把事情给办砸了。第

二个老婆懂英文，但她游手好闲，什么都不干，整天就知道打扮自己，什么昂贵的买什么，她最喜欢的事就是出入豪华场所，陪着我参加各种应酬和宴会。

“至于我的孩子，我有许多孩子，他们都懂英文，满口地道的英式英文，就和土生土长的英国人讲的一样，可是，如果你听他们讲基库尤语或斯瓦希里语，简直让你笑得尿裤子，很滑稽！孩子们讲这两门自己家乡语言时，就像刚从罗马来的牧师那样，讲得很蹩脚。但孩子们对此并不在意，他们就像小孩哇哇学语，一句一句地学着基库尤语和斯瓦希里语。

“关于我的小情人，小甜心。我不喜欢学校里的小姑娘，把这些小鲜肉当情人不好玩，很危险，因为她们往往会给你传染上那种坏病，我可没有时间去医院打针，或者在干那种事前吞药片。

“我喜欢有夫之妇，把别人的妻子弄到手里有一种自豪感。你不知道这也是一种别出心裁的盗窃。甚至连那些有头面的女人我也能弄到手，勾引她们一点也不难，也不复杂。她们想要的是让你好好玩她，让她舒舒服服就满足了。这种女人一次两次是不会满足的，因为她们的丈夫们经常在酒吧里和小情人约会，无暇顾及她们，有时候还常常夜不归宿。她们平时没有多少事要干，常常闲得无聊，她们的口头禅是：‘不要总喝一种酒，要经常换换口味；阴处不是咸盐入水会化，也不是肥皂会越用越少。’我给她们起了一个外号，叫荡妇，她们不贵，但很有经验，她们也很服帖，不打不闹，招之即来。但也是要给她们一定回报的。她们当中有一位容貌姣美，花样百出，玩起来很有一套，她不理丈夫而和我好，常常给我一种抢劫凯旋归来的感觉。因此我为她花费了不小的一笔，整整花了一百五十万先令在利穆鲁附近的提戈尼买了十英亩的土地送给了她……为此，我经常发誓，我绝不能让我的老婆那样，我要是看到她也在街道上游荡的话，回到家里，我要让她尝尝我的厉害，非把她的屁股打烂不可！

“关于我的车，也许所有的车我都开过，我频繁换车，就像换衣服一样，现在我经常开奔驰，开厌了就换开雪铁龙、戴姆勒或者英吉普。当初，我两个老婆和孩子们行割礼时我分别都给她们买了丰田、达特桑和

标致，用我们有钱人的话说叫小玩意。

“现在我每天做的事是，白天清闲，晚上数钱，周六周日打高尔夫，平时一有空就玩‘荡妇’们的大腿。

“我经常喜欢用我现在梦幻般的生活与未入偷盗抢劫门道以前的生活相比较。独立前，我曾在鲁瓦伊尼小学当老师，课堂上经常站在黑板前吸着粉笔灰教孩子们写 a、e、i，那段日子的生活真是苦不堪言，每天吃的是乌曼里^[3]加盐水，好一点的也只是加点小咸菜。日复一日，粉笔灰塞满了呼吸道，我成天咳嗽，胸部一阵阵燥热，隐隐作痛。

“有一天，我偶然打开教室窗户，放眼望去，只见有许多和我一样的同龄年轻人正在享受着独立后自由自在的生活，此时发自内心的一个声音在问我：基哈阿胡·瓦·加思卡，你们的同龄人们都在高高兴兴享受着独立的成果，难道你就这样永远待在教室里往鼻子和喉咙里吸粉笔灰吗？这样什么时候你才能富起来？你到底能得到什么？你为什么 not 跟着蜜蜂寻蜜呢？”

“一时间，我好像明白了。我，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将粉笔头从窗口远远扔了出去，提起皮箱头也不回地离开了学校，我发誓这一辈子再也不当老师了，我要走出去亲自去采摘非洲独立的果实，哪怕只剩下一个，我也要去摘，要亲自尝尝独立果实的味道。

“啊，天哪，欲速则不达。可是我迫不及待就开始动手采摘独立的果实，我就像一个盲人姑娘在别人引领下闭着眼睛摘水果，睁眼睛，什么也看不见，匆匆忙忙摘到一个水果，搁进嘴里一咬，哎呀，又苦又涩，水果还未熟。我心里暗暗问自己，我这是怎么啦？是不是我没有摘到好水果？

“这里我要告诉大家，我曾经做过的那些错事，因为今天我们来这里不仅是展示我们的偷盗才能，同时也互相交流成败的经验。当我还在学校当老师的时候，我就发现国内最大的饥渴是教育。这种对教育的饥渴使人感到压抑和不安，但同时又成了某些人发财的机会。有些人目不识丁，连ABC都不会写，却办起了所谓的私立中学。我们就看看他们办的是什么样的学校吧：教室房屋是用污泥建造的，无雨不漏；老师是从废

品收购站招聘来的，不三不四：课桌是用木材的下脚料做的，残破不堪；课本是从旧书堆里捡来的，破破烂烂……就这一招，竟然能风生水起，财源滚滚，还买起了奔驰车，而且不止一辆。我想，我为什么不可随波逐流，从中渔利呢！

“考虑再三，我觉得最好办一所幼儿园，因为办这样的学校比较简单。说干就干，我在银行里用我的一小块土地做抵押借了贷款，然后我又到内罗毕找房子，几经周折，好不容易找到了一处我认为较为合适的房子，我又聘请了一位小学没有毕业的本地姑娘做幼儿园老师，她的职责是看管小孩，教他们唱唱儿歌，每天十点定点给他们喝奶。这一切准备工作做好后，我开始在报纸杂志上登广告：

全新黑色美女幼儿园

专招肯尼亚贵族小孩，

办学，管理，授课

清一色肯尼亚人，

斯瓦希里语教学，

肯尼亚歌曲，肯尼亚儿歌……

学费低廉，质量优良。

欢迎你们，

一个也不少，都来也不多。

让我们一起，

共建肯尼亚——我们共同的家园。

“可是，出乎我意料，广告发出以后很长一段时间，来报名的孩子一个也没有，哪怕是残疾孩子。想起我投入的那笔银行贷款，血本无归，无法偿还时，银行还要拍卖我那块抵押的土地，我心如刀绞，泪水汪汪。我想来想去，觉得可能是我的心太急，没有选好独立之树，因此也

就摘不到独立的好果子。俗话说，心急吃不了乌蔓里^[4]。我心里暗暗鼓励自己，不要灰心，不要着急，我要继续找好独立之树，我一定会摘到独立的好果子，哪怕只摘到一个。

“我认真做了一番调查和对风向的评估，终于知道了，非洲的富人买完大块大块的土地后，是不会雇用非洲本地人当经理的，也不会雇用非洲本地人当会计，他们只会雇用白人或印度人，规定本地雇员彼此交谈不许用本地语，只能用外语。当肯尼亚本地人……又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和思考，我明白了，今天，在我们自己的国家里，我一直是睁眼瞎！洋玩意高贵！肯尼亚的低贱！如果你想发财，你就得崇洋媚外，就要弃本土化。这就是肯尼亚资本家暴富的金科玉律，这就是潮流！

“在银行还没有找我麻烦以前我赶紧改变手法，将幼儿园改名为‘现代幼儿园’，然后我找了一位白人妇女当校长，很凑巧，我还找了一个半聋不哑的白人老妇人当员工，她不会别的，一坐下来就打瞌睡，但在我们黑人中间，白人就是白人，白人比黑人吃香，哪怕她是一个傻子。这位白人老妇女在家待着无事可干，因此我找她时，她欣然答应，其实只要她答应，哪怕她在学校里只打瞌睡不干事也可以。

“后来，我专程去了一趟内罗毕，买了许多塑料洋娃娃模特，然后给他们穿上漂亮时髦的服装，头上戴上红毛假发，塑料肚子里安装上电器，脚底下专门安上几个小塑料轮子，我一按开关，塑料洋娃娃模特就会在教室里像真人一样来回走动。路人从这里走过时就会透过教室的大窗户看到洋娃娃在教室里来回走动的热闹情景。这一切准备好后，我又开始在报纸杂志上做广告：

现代幼儿园

经验丰富的白人校长，

原先只对欧洲孩子开放，

现在开始接受新肯尼亚小孩，

国外标准教育不变。

教授国语、国歌、外国故事，

中级英语教育。

名额有限，

电话或车载电话联系均可，

肤色不是障碍，金钱才最重要。

高收费。

“喂！没过多久，家长们开始频频给我打电话，要求我们给他的孩子留位子，每当电话响起我就赶紧跑过去叫醒那位白人老妇人接电话，更多的情况是许多家长怕错过机会而亲自开着豪车找上门来要求给他们的孩子留位子。每次见到这位白人老员工和在窗外看到教室里洋娃娃在来回走动的热烈场面时，不问学校如何，二话不说，慷慨解囊，先交学费。

“我向校长交代先招一百名，每位每月收费两千五百先令。就这样，我不流一滴汗，也不要再在黑板前擦来擦去吸一鼻子粉笔灰，就已经赚了一大笔。我想这次独立的果实我是摘到了，这个果子不再是又苦又涩，而是甜甜的。

“现在我明白了，肯尼亚人喜欢这种玩法，那么我就继续这样和他们玩下去。因此我在内罗毕又开了四家幼儿园，照样画葫芦，雇用了几名白人老妇女，买了些洋玩意，像前一所一样如此这般继续在各自的教室里表演着。不只是在内罗毕，后来在伊乌莫罗格和鲁瓦伊尼也陆续办起了一所又一所的幼儿园。

“喂，独立之树的果子其实很多，而且又熟又甜，令许多人垂涎欲滴！但是这时候白人又告诉我说不要把鸡蛋都放在一个篮子里。因此我想最好我能尝尝其他独立之树的果子。我开始像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那样，将目光转向土地，并从某些公司和团体中买到了两三块土地。

“然而，其实我要想摘到独立之树更大更甜的果子，就必须……那么

我就从这里开始各个给你们讲述我如何摘更大的独立之树果子的故事，以便你们能更清楚了解我不是一个偷盗抢劫的新手。

“当我利用人们对教育和土地的饥渴，在独立之树上忙于摘果子的时候，我一直没有忘记留意我的那些伙伴们是怎么采摘到更多的果子的。我发现不少相当富有的人削尖脑袋想进议会。我就亲眼看到有一个富人把他的农庄和如花似玉的妻子卖了，换了一大笔钱，以便在议会选举中拉选票。我心里在想，选场如战场，为了选票，彼此斗得你死我活，卖儿卖女，卖老婆卖土地，在选场上大把大把地烧钱，为了什么呢？难道有那么大的甜头？是不是这棵大树有更多更大更甜的果子呢？

“为了亲身体会个中的奥秘，我决定开始涉足选场和政坛。俗话说，要想知道芒果的味道就要亲口尝一尝。但还是那句话，欲速则不达，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我想开始时最好是设法在议会获得一席之地，议会席位可是热门货，为了得到这一席，有些人甚至互相杀戮，不知道有多少人在梦寐以求……我的第一步是争取先赢得伊西西里县鲁瓦伊尼区议会的席位。

“说干就干，这才是我做事的风格。要卖菜就要赶早趁菜新鲜。我找了一帮教堂唱诗班的妇女为我唱赞歌，编故事赞扬我如何为国家独立而战，还编了好多歌曲赞扬我如何为孩子们提供教育，如何为老百姓提供土地等一大堆无中生有的东西。我给她们每人送了一套印有我头像的漂亮套装作为回报。

“然后我又找了一帮身强力壮地痞流氓专门去对付那些对我说三道四的竞争对手，砸他们的财产，找碴殴打他们，用手枪顶着他们脑门警告他们是要死还是要活。在选举委员会里我有五个竞选对手，我先做其中两人的工作，为了说服他们退出竞选，我贿赂他们，每人给了五千先令，结果他们都公开宣布退出竞选，把票投给英雄基哈阿胡·瓦·加思卡。第三个竞选对手拒绝接受我五千先令的贿赂，不退出竞选，因此我就派了两个年轻人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将他绑架到鲁瓦伊尼的丛林里，用手枪顶着他，问他是要死还是要活，要活就退出竞选，他还算聪明，说要活。第四位竞选人，就像我对付前一位竞选人那样，我用同样的手段对付他，但他不吃我那一套，依然我行我素，继续活跃在选场上。我心

想我不信制服不了你，因此就派了几个流氓到他家里，劈头盖脸将他痛打一顿，硬生生把他的腿打断了。

“第五个竞选人不是吃素的，他很有经验。他也派了一帮流氓把我团团围住，用手枪堵住我的嘴，警告我说，如果我敢给他找麻烦，他将加倍对我进行报复。我心里明白他绝不是开玩笑，我劝他们不要打我，我保证不给他找麻烦，并让他们转告头，我们互不找麻烦，两雄在选场上平等竞选，鹿死谁手，在选场上见分晓。他同意了。钱可以移山填海，我要看看谁的钱多能玩转选票这座大山。现在是棋逢对手，硬碰硬，看谁能制服谁！

“现在选场上只有我们两人参加角逐，两只雄鸡相争，到底是钱在说话，谁钱多谁就赢。我的做法是，招待选民们喝啤酒，把所有卖啤酒的地方全天对选民们开放，让人们敞开喝，同时让他们知道是基哈阿胡·瓦加思卡招待他们的，吃人的嘴短，选举时肯定会投我的票。喂！我告诉你们，为了选票，我是使尽全身解数，无所不用其极，甚至花钱从选民手里买票。为此，我足足投入了二百万先令，我的对手也不示弱，不过他只花了一百五十万先令。选举结果，不言而喻，赢得鲁瓦伊尼区议会席位的就是现在站你们面前的我这只公鸡！

“现在我已如愿以偿，下一步就是要踩着区议会这个台阶进入县委员会，如何实现我的梦想就要看我自己了，我知道，人们对你的信任主要是要看你钱包的分量。要想往上走，部族酋长是关键，为了要见几位部族酋长，我就像猎人，到处走动，在一两周的时间里，我几乎没有睡过一次安稳觉，这些走动足足花了我五万先令。最后，我终于成功当上了伊西西里县住房委员会主席，主管政府建房，工人分房，划批工业用地、商业用地和住房用地。

“进入伊西西里县委员会以后，我首先考虑的是如何将我在竞选中花费的二百万先令捞回来。事在人为。俗话说，时不待我，过了今天就没有明天。为老百姓办事就是要阴谋的人获利的机会。

“县委员会为了给穷人建廉租房和做生意，经常要向在美国的世界银行、欧洲银行或日本银行借贷，这往往是我捞好处极好机会，记得有一次，在鲁瓦伊尼区的一个住宅区要拆旧房建新房，在拆完旧房的地皮

上建两千套新房。建房的资金是从一家意大利银行里贷的款，按协议，承建这两千套新房的也是一家意大利建筑公司，但我开出的条件是要拿到工程，他们必须给我点喝茶费二百万先令。为了拿到工程，他们当然不会不同意，就这样原来竞选时投入的二百万又如数回到我的口袋里，紧接着，我要让它钱生钱，我将它存到银行里拿利息。

“住房建好了，我可以开始动手操作了！人们都渴望着能租到政府的廉租房，但我告诉他们要想租到房，每人必须先给我喝杯茶的钱二千先令。最后，分完房，我银行里的存款又增加了二百万先令。

“这里我想告诉大家，原来我投到竞选的二百万，后来又赚回并把它存入银行的二百万，两年后大幅度升值，翻了好几倍。我毫不费力地全部如数将它收入囊中。这些钱都是来自曾经投我票的老百姓。为什么呢？因为外国银行房贷只靠他们的房租偿还就可以了。

“你们都看见我摘到的果子了吧？它犹如一桶甜甜的蜂蜜。欲望无穷，你要是我，难道你不想再继续舔它吗？反正我是不会停止的，我要一直舔下去，因为这果子的味道太诱人太特殊了。

“这些日子，我再也不想守株待兔，等待委员会贷款建廉租房从中捞取外快了。我和意大利人合办了一家建筑公司——鲁瓦伊尼地产开发公司。公司先向银行贷款开发建设住宅小区，房子没有竣工就开始卖，提前预售。同胞们！你们千万不要认为我是在开玩笑！目前住房奇缺，老百姓对住房的饥渴前所未有。有时候公司还接到委员会建房的合同，这些住房是按照公民的不同需求建造的，建那些石头房，一般来说没有多大油水可捞，但建泥土房或木板房，然后出租给工人农民，因为建筑简单，材料也便宜，因此油水就更多。

“打此以后，一些外国公司开始聘请我当他们分公司的经理或者董事，我都一一接受，因为这样，我可以到处买他们的股份，同时可以主持各种会议到处捞好处，每个月末还可以有一沓沓的钞票往自己口袋里揣。积少成多，钞票填饱了我基哈阿胡·瓦·加思卡的肚子，尽管你现在看到我依然这样瘦。

“今天在这里，我要感谢我们这个国家的公民，因为他们的盲目和愚

笨，他们不知道也不想他们的权利能让我们心安理得地掠夺和剥削了！但他们对此从不过问。

“尽管如此，我们绝不能满足于现状，因为俗话说，傻瓜聪明起来比谁都厉害。这就是为什么外国公司要聘任我为经理的原因，他们是要我继续愚弄老百姓，让老百姓蒙在鼓里，不明事理。我不拒绝出面平息工人农民们的怒火，你们会看到，我只要在公开的场合一露面，或多或少都有收入。

“有一件事我还要告诉你们，至今，你们依然可以看到我频频出入于各种公开场合和参加各种会议，我从不放弃在公开场合捐款的机会，今天这个会议我捐一万先令，明天那个会议捐一万五千先令，有时候还捐二万先令，这要看我当时的心情。我为什么要这样做，你们都明白，其实那些外国公司要平息群众的不满情绪或要堵住他们的嘴，是要花钱的，而且不会少。因此我常常事先建议他们捐款，为了平息群众的不满情绪，他们当然会同意，因此往往这边捐二千，那边捐五千，这样，没多久我就可以得到一笔不少的捐款，这时，我就可以站在主席台上，对公民们说这些捐款是我和朋友的一点心意。台下我的那些‘唱诗班的妇女们’就会报以我长时间的热烈的掌声和为我唱赞歌。我还能做什么呢，其实，掌声越热烈，我的钱包就会越鼓。有钱就有一切，如今有谁还会再去歌颂基马提将军呢？

“睡着的人不要叫醒他，叫醒他，你也就睡着了。最好是让他们这样继续为他们不知道底细的捐款鼓掌欢呼。而我们继续肆无忌惮地吸他们的血。最好我们左手拿萝卜，右手握紧皮鞭，公开捐款就是我们左手的萝卜。对于那些不知天多高地多厚的无赖，就要用皮鞭狠狠地教训他们，这些无赖不知好歹，经常跑出来教唆群众干这干那，对于这些人除了狠狠抽打他们以外，还要给他们挪个地方，把他们关进监狱。但是对于那些总是跟我过不去的大人物，先给他们点甜头，设法用大麻或烈性酒麻醉他们，然后将他们捆起来送到恩贡加的深山老林里喂鬣狗，或者将他扔到阿西河里喂鳄鱼。我对那些赞颂民主的言辞和歌曲不感兴趣。他们这些人，从早到晚口不离民主，如果我把这些整天高唱民主的大学生和教师抓起来用飞机将他们送到中国或俄罗斯去，他们将后悔莫及……

“对不起，我谈了这么多对这些人的不满，差点把正题给忘了。那么，还是回过头来谈谈我自己……啊，刚才我谈到了对房地产的掠夺，其实，住房紧俏时，世界上再也没有比对房产方面的抢掠更有利可图的了，因此我最不希望对住房的饥渴会慢慢减弱，相反，我更希望对住房的饥渴会愈演愈烈，甚至还在不断动脑筋算计着如何才能加剧全国对住房的饥渴。因为人们对住房的需求越饥渴，房价就会一涨再涨，我们就越能挣大钱。当这种对住房饥渴发展到非常强烈的程度，我们就不再称它为饥渴了，我们会给他起一个更温柔点的名字……那么这个时候我们这些吃房地产这块肥肉的富人们就可以坐下来商讨如何分享这块肥肉了。

“我的构想是：随着老百姓对住房饥渴的加剧，我们就建一间间像鸟巢似的小房子，但这种像鸟巢似的小蜗居必须要像空气那样可以折叠，那个被对房子的极端需求压得喘不过气来的人就会买上一个这样的小鸟巢，然后把它揣在口袋里，走到哪带到哪。无论走到哪，他就会在路边找一个地方，打开房子钻进里面睡觉，睡在里面他一整夜都会为我们给他提供这个藏身之地祈福。

“那么你们想想，我们建这些鸟巢——一人一鸟巢，能挣多少钱！哈！哈！哈……哈！哈！哈！每个农民买一个小鸟巢……哈！哈！哈！每个工人买一个鸟巢……买鸟巢的工人一到夜里就可以把头伸进鸟巢里睡觉……工人们就会和鸟儿们争夺生存空间！

“弟兄们……把皇冠给我吧，我赢了……不过，请等等，你们当中可能还有人对我的能力有怀疑，我告诉你们吧，就连建造鸟巢的草和绳子都是从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国进口的，或者我们也可以从外国进口原装的鸟巢。

“我全部讲完了……给我皇冠吧……”

反驳

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发表完长篇大论的陈述后，走下舞台时，他为人們还在继续为他鼓掌受宠若惊。还没有回到座位，就发现基图图正像火鸡似的一步一晃地紧步走向舞台。他满脸怒气，嘴唇颤抖，口水不停地

从嘴角流了下来。

“主席先生，我们不是来这里吵架的，不是来开玩笑的，也不是来听那些陈词滥调的。我们来这里是为了参赛。任何有幸夺冠的人都可以升任为外国银行和工厂的主管和经理，这样他们在为外国人谋利的同时也为自己找到一个舔他们残渣剩饭的机会，这是他们三生有幸，我们不如妒忌也不和他争。

“但是如果我们是来这里遭挨骂和讽刺的，那么请早点告诉我们。我们都已经参加过清晨的割礼，我们都明白那些带着脏字的对话的含义，那些对话的意思我们是再明白不过了。

“如果我们是来吹嘘是如何利用流氓的，那么，你们都知道，我，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手下的流氓比谁都多，而且更厉害，受我指挥的这个流氓团队无所不能，我可以随时让他们把任何胆敢干涉我的偷盗抢劫行为的人马上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他们吸毒酗酒，无恶不作。现在我准备扩充这支流氓队伍，准备从英国和法国招揽雇佣兵。

“如果有人想明刀真枪面对面较量一场，我时刻准备着。

“我为什么要这样说呢？这位瘦高个说他的偷盗抢劫技巧无人能比。基哈阿胡，你吹什么穷牛！你知道我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是谁吗？你听说过这个名字吗？我毫不隐讳地告诉你，你只配到我学校，跪倒在我脚下让我给你上一堂现代盗窃抢劫技巧的启蒙课，教你如何让自己的肚子迅速膨胀起来，就像我这样。

“主席先生，是哪个窃贼将这位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叫到这里来自吹自擂的？当初，不就是在区议会的选举中用这种手段让对手退出竞选吗？不就是在县委员会选举中用金钱贿赂酋长们拉选票吗？那么，还有更离谱的是，在办幼儿园时，买了一些塑料洋娃娃装上电动轮子在教室里来回转悠，骗家长们说是白人的孩子，这些算是什么偷盗行为？

“请你们看看，他的远大理想是给老百姓们建鸟巢，但有谁愿意买这样只有头才能挤得进去的小蜗居呢？

“主席先生，这个瓦·加思卡想挑起我们和工人农民之间的纠纷，他

是想教唆工人农民们拿起棍子刀枪造我们反。基哈胡·瓦·加思卡！你难道不知道我们的老百姓已经厌恶打仗吗？

“主席先生，我有一个比他们更实际一千零一倍的想法：那就是用铁罐子或盘子卖土壤，同时将空气收集起来，就像用电表，通过空气表将空气卖出去；工人农民按我们的配给呼吸空气，这样一来，毫无疑问，工人农民就会永远对我们服服帖帖，一旦他们敢轻举妄动，我们就马上关掉空气表，停止对他们的空气供应，那时他们就不得不乖乖地跪地求饶……

“朋友们，你们可以站出来向基哈阿胡证明你们没有随随便便接受他的啤酒贿赂投他的票。现在我想瘦高个基哈阿胡该明白了，我基图图，就是被打断腿也绝不会轻易退出最佳偷盗抢劫竞选的，哪怕最后就剩下他一个人，皇冠也应该是我的！……”

基图图反驳后，回到了自己的座位，还没有坐下，又有一个人站起来，未经主持人同意，怒气冲冲地跑上舞台，口水一滴滴地从嘴角上流下来。

“主席先生，我也想补充说几句，心里有话不说憋得慌。很抱歉，我的名字叫巴巴·波依。我想我们大家来到山洞这里是为了展示和相互学习现代偷盗抢劫穷人财产的技巧和才能的，刚才有人，我指的是那个瘦高个，他就像一只令人讨厌的蚊子，站在这里，嗡嗡叫，大放厥词，狡猾得很。

“瓦·加思卡，我说的是你，我要说几句，你刚才站在我们面前，肆无忌惮地贬低你的同行，你不感到害臊吗？你还毫不知耻地吹嘘怎样欺骗你的同行。如果说我们之间你骗我，我骗你，你偷我，我偷你，那我们这个团队会变成什么呢？

“对于我自己，我真感到非常惭愧和痛心，我的孩子们都在这些所谓的现代幼儿园里，我还经常给别人提到我的孩子们是在幼儿园和白人的孩子们在一起学习。是这样吗？根本就不是那么回事。原来是和一堆戴着假发的塑料洋玩意在一起。难道我交了上万先令就是为了孩子们和这堆塑料洋玩意在一起吗？孩子们回家对我说他们每天都和小朋友一起

玩，原来他们说的小朋友就是那些机器塑料洋娃娃！

“我从来就没有见过和听说过有这种难以启齿的缺德事。你能想象得到像基哈阿胡·瓦·加思卡这样的人是怎样不顾一切地掏别人腰包的吗？这就是我的孩子为什么不能像真正的欧洲孩子那样讲带鼻音的纯正英语的原因，孩子们让我在朋友面前无地自容，因为当有人用英语和他们对话时，他们往往只能用基库尤语回答。”

“我孩子他妈经常提醒我：‘孩子他爹，我觉得这些白人孩子不一定是地道的英国人。因为看来这些外国孩子们整天就是玩那一套，走来走去，不干别的，他们是在虚度时光。’

“我常常安慰她说：‘孩子他妈，英国人其实是白人和其他民族——以色列人、美国人、德国人、法国人和苏格兰人的混血种，是一个有很高教养和讲规则的民族。说好了的事，他们不会变来变去。他们喜欢运动，尤其赛跑，他们发明了足球、橄榄球、板球。这些球类运动都与赛跑有关……孩子他妈，不要再折腾了，就让孩子们向白人学习就行了，白人就是白人，皮肤白有优越感。’你说孩子他妈说的话有道理吗？你别说，女人的话往往不无道理！

“主席先生，我们应该窃夺穷人的财产。不这样我们的财富从哪里来呢？因为穷人头脑简单，这是世界各国的普遍现象，这种情况今后还会继续下去。但是我们要问，那个欺骗、偷盗、抢劫同伙财产的人算不算是我们说的偷盗呢？这种人贪得无厌，令人难以理解。他们竟然恬不知耻口口声声要皇冠，回家去戴他妈的皇冠去吧！

“基哈阿胡，从今以后，我的孩子再也不去你那所谓的幼儿园了，我要回去告诉受过剑桥大学高等教育的尼娜·瓦·波依——孩子他妈，给孩子选一所好的学校，把孩子送到白人办的国际学校去，国际学校没有残疾校长，没有塑料机器洋娃娃，讲地道英语。我们要的是一切都带国际色彩的国际学校。”

波依刚讲完，还来不及坐下，又有一个人站了起来，看起来这个人比刚才那两个人还生气，说话咬牙切齿，硕大的肚子一直拖到膝盖。

“主席先生，我的名字叫法索格·马卢拉·瓦·基孟格孟格。我不想多说，但我建议将基哈阿胡·瓦·加思卡赶出赛场。他竟然到这里来吹嘘自己如何睡别人的女人！主席先生，我老婆离家出走，我一直不知道她到哪里去了，现在我才知道，原来糟蹋别人女人的就是这个衣冠禽兽基哈阿胡·瓦·加思卡，是他盗窃和破坏了我的家庭！我现在要是有了枪，非打烂你的臭鸡巴不可！看看你还能不能去糟蹋别人的老婆！主席先生，如果基哈阿胡仅仅是睡穷人家的老婆和女孩子……但是……也不！……”

法索格·马卢拉·瓦·基孟格孟格喉咙发硬，再也讲不下去了，但他怒气未消，只好愤愤然坐了下来。顿时场面一片哗然，人们都怒目朝基哈阿胡看去。

这时，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又站了起来替自己辩解：

“主席先生，刚才发言的人恶言恶语指着我的鼻子辱骂我，我一直忍着，我恳求得到应有的保护。我是有什么说什么，毫不隐瞒。如果有人想搅乱会场，搅乱好了，每个人最好现在就回家去，在老婆的阴处安上锁，将钥匙放在保险柜里，一旦想玩他的老婆就把钥匙拿出来将锁打开。其实，不是我让她们当‘蜜糖妈咪’，而是她们自愿的。她们是‘荡妇’一族，谁都可以约她们。然而，像你家的女人……”他转过去用手指着法索格·马卢拉·瓦·基孟格孟格……

“你的女人，就是我在大街上遇见她，甚至对我自动劈开大腿，我也绝不会起性。同时把我们俩关在一个屋里，灭了灯，我也不会碰她。我是不会和学校的男孩或者观光客争你老婆的，放心好了，如果这样，那就太丢人了！……

“我还要指出，任何人没有必要在我这里吹嘘他有枪，我家里不仅有三支步枪，还有两挺冲锋枪，在车里还备有一把匕首。你看我这口袋，鼓囊囊的，连风也吹不动，我走到哪，都带着这个真家伙，以防不测。现在如果有谁想动真格，我马上让他白天见星星……

“主席先生，尽管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总是在骂我，但我不在意，因为说实在的，我们是来这全力以赴展示我们的偷盗抢劫才能的，我刚才说的全是真的，我并没有指名道姓骂谁。我说的是我最早时曾经随波

逐流，倒卖土地，盘剥那些参加过战争后免费获得土地的人。但现在已不再经营土地买卖公司了，我已转行，因为可以赚钱的行业很多，人不能在一棵树上吊死，总不能年复一年，在一头牛上挤奶，赚钱机会多得很。

“还有一件事我必须说清楚，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说我想阴谋将社会主义引进到我们国家来。我绝不承认，我怎么会这样做呢？你们想想，我能接受一个由工人农民组成的政党吗？同样的道理，我怎么会接受一个要在世界上消除偷盗和抢劫的政党的统治呢！我能自食其力，不去偷盗掠夺他人的财富吗？如果这样，我倒不如回学校去继续吸粉笔末呢！收起你那一套吧，基图图！……

“相反，我倒是觉得是你那种垄断土地和空气，用瓶装或空气表出售空气的想法才是最危险的，那才容易使我们国家很快染上社会主义。道理很简单，如果你垄断土地和空气，这就等于明目张胆地鄙视老百姓，这样你能阻止老百姓不拿起棍棒刀枪群起造你的反吗？最好是有一个由谎言编造的盗窃系统，用更隐蔽的方法达到我们的目的，我们可以想想，为什么我们的帝国主义朋友带着《圣经》来我们这里呢？你们想到没有，为什么当他们要求工人农民祷告时闭上眼睛，并忽悠他们说，尘世间万物皆空，财富是身外物吗？你知道为什么我要积极参加教堂的各种筹款活动吗？

“基图图，我劝你不要没事找事，如果你想用手枪和我决斗，我很高兴，你那个大肚皮就是我很好的靶子，我也乐意试试我的枪法！如果你要让我们的流氓们之间较量较量，我同样很高兴，我们要看看他们当中谁吸毒酗酒更厉害。我也行过割礼，你可以去问问那么多的女人们，我的‘指头’是不是很棒！

“最后，我想回答波依所提的问题，因为他说我不顾一切地掠夺同行们的财富。我想问，他是什么样的盗贼劫匪？如果他不知道在大赛的群雄逐鹿中会高手云集，强中自有强中手的话，那么他来干什么呢？我要告诉波依，偷盗抢劫中，王中还有王的情况是经常发生的。其他的嘛，公鸡一啼母鸡就会进窝的，这些如果波依不知道，就趁早回家帮老婆生火做饭去。当代盗贼高手如云，没有最高，只有更高。现在你们还想等

什么？皇冠非我莫属，快给我戴上吧，不要再浪费时间了……”

这样一来，他把更多的人激怒了，他的话音刚落，许多人纷纷站了起来，剧烈争吵起来。有些人站在基哈阿胡一边，有些人站在基图图一边，有些人站在波依一边，有些人则站在法索格·马卢拉·瓦·基孟格孟格一边。洞里打骂声吵闹声连成一片，乱成一团，活像一个大集市。然而，让人没有想到的是，基哈阿胡、基图图、波依突然各自拔出手枪，黑洞洞的枪口互相指着对方。场面一片混乱，人们推凳拉椅，几欲出逃，以躲避有可能呼啸而来的子弹。

要不是主持人在这危急之际，临危不惧，飞快跳上舞台，及时制止他们，这次盛宴就会变成一场杀戮。他挥手吼叫着，命令大家回到原座位坐下；场面慢慢平静了下来，大家顺从地回到各自的座位坐下。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和波依然怒气未消，在众人再三劝说下才最后坐了下来。但是，吵闹之声突然又再度四起，如果说刚才吵闹的闸门被人关上的话，现在吵闹的闸门又突然被打开了。主持人使劲地挥动着双手让场面安静了下来，用安抚的口气喊道：

“请各自收回你们的手枪，我诚恳地提醒各位注意，这次我们来到洞里是为了参加最佳偷盗抢劫选手选拔赛，而不是来决斗的。同时，我还要告诉大家，今天在场的有来自‘偷盗抢劫国际’的八名贵宾，他们都亲眼目睹了今天所发生的一切，我想你们绝不想在我们的外国客人面前丢脸，但你们知道吗？当他们看到我们在大庭广众之下又吵又闹，互不相让，甚至刀枪相见，大打出手，他们对我们会有什么看法呢？他们对我们今天的表现会大失所望，会重新考虑和我们的合作的。他们一定会想：‘这帮不成体统的人，能在从事偷盗和抢劫中考虑我们的利益吗？就这些人今后能成为我们的保险公司、银行和工厂的经理人物？’你们想想，如果有一天，灾难落到我们头上，他们不给我们撒食了，改到别的城市去，那，我们这里伊乌莫罗格会成为什么呢？如果这样，我们埋怨谁？只能埋怨我们自己了。这里我还是要给大家说，不要什么都想占有，想占有一切，就会失掉一切。

“我要劝大家几句，你们不要太着急，要有耐心，谁获胜，等到最后自然会见分晓。因为参赛者每人都有机会到台上来陈述他在盗窃和抢劫

方面超人的技巧和取得的成就，彼此间不要互相攻击和耻笑。天高任鸟飞，每人各有高招，在现代偷盗和抢劫场上无弱者。

“我们不要浮躁，心要平静下来，先吃饭吧。我明白我们干偷盗抢劫这一行的人是不会亏待肚子的，他们也不会轻易满足会场上的一两瓶啤酒，但是不用担心，我们在洞里备有风味独特的国际午餐，你们可以随心所欲地买到各种美味的饭菜，在伊乌莫罗格城里有些地方也可以买到。不过大家可要抓紧点时间，我们下午两点半还要在这里继续听陈述，因为等着陈述的人还很多。

“午饭前，我还要告诉我们的女士们，已婚的，未婚的，恋人们或小情人们，一会儿洞里有一个珠宝首饰展销会，展品都很珍贵，有钻石、蓝宝石、珍珠、黄金、纯银、赤铜等各种高档的首饰……我们必须大力发展我们的传统文化，女人们的高档装饰就是我们民族高度文明的具体体现……因此，你们下午回来别忘了将你们漂亮高贵时装、项链、耳环和戒指都穿上戴上，满身珠光宝气。让我们的外国朋友看看，我们已经大踏步走在现代文明的大道上！记住了，下午两点半再见，祝中午愉快！……”

主持人说完，会场报以轻松热烈的掌声，地狱天使乐队开始奏刚果乐曲：

邦班达 纳恩夏 巴基米 纳 莫巴里

莫巴里 奥约 波乌 亚 莫特玛

纳卡里 科卢卡 莫巴里 纳恩夏哎……

会场上少数人依然坐在原处不动，他们一边品着饮料一边高谈阔论，议论着刚才发生的亮枪决斗的有惊无险的场面，有些人则站了起来朝大门口走去。

穆图里拉了一下瓦丽恩杂的手说：“我们到外面去吧，洞里的空气太浑浊，把人压得喘不过气来！”

“我也感到很不舒服，一阵阵恶心。” 瓦丽恩杂站了起来，“好，我

们出去，赶在基哈阿胡和基图图定价卖空气以前，我们出去呼吸一下免费的新鲜空气！”瓦丽恩尔调侃说，说完他们朝洞口走去。

穆瓦乌拉回过头反问穆图里：“你了解这个地狱天使乐队吗？你与它们有什么关系吗？”

穆图里从口袋里掏出瓦丽恩尔在内罗毕出租房被赶出来时那帮流氓给她留下的小纸条。

“看看这个，”穆图里递给了穆瓦乌拉，“我想这个纸条可能是给你的。”穆瓦乌拉看完眉头紧皱，神色显得有些紧张。“这是从哪里来的？”穆瓦乌拉问穆图里。

“昨天晚上在你车上捡到的！”穆图里回答说。

穆瓦乌拉眼睛睁得滚圆瞪着穆图里，心里十五个吊桶，七上八下，暗暗想道：“穆图里来洞里干什么呢？他的眼光游移不定，谁是他猎取的对象呢？会是我吗？他是在我车里捡的吗？或许是他想从我的面部表情中发现点什么吧？他到底是什么人？瓦丽恩尔又是什么人？”穆图里看不到穆瓦乌拉疑云密布的脸部表情，此时穆瓦乌拉正转过脸去看瓦丽恩尔。

“我们赶紧出去吧！”穆图里催促瓦丽恩尔说。

地狱天使乐队继续不停地演奏着刚果乐曲：

纳卡里 科卢卡 莫巴里 纳恩夏哎

泼亚 科东吉萨 莫巴里 纳恩夏哎.....

穆瓦乌拉突然想问穆图里和瓦丽恩尔是谁把他们引到这里来的；他还想让他们明白他知道他们想来干什么，同时要让他们知道他绝不会为昨晚车里讲的故事感到不安。

“我说呀！.....”穆瓦乌拉本想说什么，但他欲言又止，不想再问刚才心里的一连串的问题，而是问，“瓦恩嘎丽你下午打算怎么打扮自己呢，用珍珠、钻石、黄金？”

穆瓦乌拉说完，和瓦恩嘎丽、穆图里一起放声大笑。大家边说笑着走出了山洞。穆瓦乌拉心里想：“不要多想了，有什么好害怕的呢？”

“我吗，我更喜欢戴用玉米秆做的耳环，”瓦恩嘎丽好像在回答穆瓦乌拉刚才提出的问题，“可惜没有穿耳朵眼了。”

“为什么？”穆图里、穆瓦乌拉异口同声地问她。

“因为以往没有打扮自己的习惯，那个时候为肯尼亚的独立而战，打扮我们自己的只是枪林弹雨！”她心里充满着自豪，她明白是包括她和她们这一代的姑娘们用行动改变了肯尼亚的历史。

穆瓦乌拉突然收起了笑容，脸色发青，心里隐隐作痛：

“是不是我作茧自缚呢，原来我这三轮车拉的是我的对立面，真的像基库尤人俗话说的，‘咬你的虱子原来就在你衣服里！’”想到这，穆瓦乌拉的心开始剧烈地跳动。

穆图里悄悄地瞥了瓦恩嘎丽一眼，心里油然而生一种自豪感和幸福感，暗暗想道：“瓦恩嘎丽真是女中豪杰！所有像瓦恩嘎丽的女子们都是国家的英雄！也许我应将我所知道的一切秘密告诉她，这样我们不就可以互相帮助吗？不过我还是先看看再说……”他想起了那帮人在自我陈述时的难以置信的吹嘘，竟不自觉让泪水湿润了眼眶。

“我们出去吧！赶紧离开这个地方！”他对瓦恩嘎丽和穆瓦乌拉说。

[1] 坦桑尼亚独立后第一任总统，曾是坦桑尼亚社会主义——“乌贾马”的热情倡导者和政策制定者。

[2] 美国前总统。

[3] 用玉米粉做的糊糊，是当地人的主食之一。

[4] 乌夏里是用左手抓着吃的，一般要耐心等到温度适宜才能吃，热了吃不得。

第五章

1

瓦丽恩尔和夏图利亚从洞里出来站在洞口的院子里，放眼望去，天宇光灿灿，阳光洒满大地，给伊乌莫罗格一山一梁，一草一木染上一层橘黄色。寂寥的大地没有一丝风，空气一片沉闷。

“哎呀，习惯了洞里的灯光，猛一出来，刺眼的阳光让人很不习惯。”瓦丽恩尔说着轻轻地哼了起来，“赞美我们上帝的太阳，欢呼我们上帝的光芒！”

“你还是赞美我们祖国的光芒吧。”夏图利亚对她说。

“是洞里的光芒还是其他什么地方的光芒？”瓦丽恩尔开玩笑说。

“不！洞里那些灯光是终究要被熄灭的！”夏图利亚回答说。

他们各自默默地朝大路走去，不一会他们开始轻轻地聊了起来，但不是一般的闲聊，他们之间的聊天就像在吟诗，彼此引用梦中记得的诗句互答。

夏图利亚：赞美我们的祖国！

赞美肯尼亚山，

赞美我们的土地，

从不缺水、粮和绿色的田野！

瓦丽恩尔：赞美我们美丽的祖国！

赞美河湖镶嵌的土地，

从图卡纳湖到纳瓦萨湖，

从纳姆 - 洛威尔湖到蒙巴萨湖，

赞美吧，这迷人的蓝色水链。

夏图利亚：赞美祖国之盾吧，

从肯尼亚山到乞力马扎罗山，

从尼亚达卢瓦山到多恩岳-萨布卡山，

从茅乌山脉到埃乌贡山脉，

赞美这捍卫祖国的天然之盾。

瓦丽恩尕：倾听祖国的召唤吧，

日夜穿流的大江大河，

鲁伊卢河，查尼亚河，西卡河，

塔纳河，阿西河，亚拉河，

滚滚江河东逝水，

浪花带着祖国的呼唤：

来吧，快来，共同赞美我们的祖国。

夏图利亚：祖国解放来之不易，

无数英雄儿女，

洒尽了血和泪，

瓦丽恩尕：女人和男人，

孩子与双亲。

夏图利亚先是从梦幻般的诗句互答中清醒过来，他忧心忡忡，气愤地叫喊道：“我们要的独立和自由难道就是这个样吗？现在，它已经拍卖

给了外国人！”

瓦丽恩尕听完，开始唱起了前天夜里穆图里和瓦恩嘎丽在穆瓦乌拉
的三轮车里唱的那首歌：

帝国主义者！肯尼亚不是你们的，

铺盖从这里滚回去！

主人已经回来了。

“但主人回来后，发现他们的国家已经被卖掉了。”戛图利亚说。

“原来如此，他们敢在光天化日之下这样干吗？”

“那当然，就是他们在推杯换盏中给卖掉的。”瓦丽恩尕说。

“或者是在打高尔夫时。”戛图利亚接着说。

“也许是在豪华宾馆洗桑拿浴以后。”

“要么就是在私密的夜总会里跳完一圈舞后。”

“或许是在山洞里自吹自擂以后……”瓦丽恩尕说。

“上帝祈福肯尼亚吧，我的主！我这是碰到什么事了？我的心快要裂了，这样的怪事我以前闻所未闻……”戛图利亚伤心地摇着头，眼里闪动着泪珠。

“我们去看看哪个地方有卖烤羊肉的吧，也许还有卖威士忌的！”

“就在这黄金山附近吗？”瓦丽恩尕问。

“不，不是离这里不远有个地方吗？听说他们要在那里卖瓶装空气的。”戛图利亚问。

“卖空气啰，刚从欧洲进口一两天的新鲜空气！”瓦丽恩尕调皮地大声叫喊着，好像在向人们推销空气。

瓦丽恩尔和曼图利亚互相对视了一下，会心大笑。瓦丽恩尔的心顿感一阵轻松。

“我们去耶路撒吧。”瓦丽恩尔建议说。

“是一个饭店的名字吗？”曼图利亚说，“耶路撒……我好像在什么地方听说过这个名字！”

瓦丽恩尔笑了笑，开始向他介绍伊乌莫罗格情况，他们边聊边慢慢地溜达着。

“伊乌莫罗格市由若干个区组成，那我就从它的郊区说起。那里是普通工人和农民聚居的地方，住在这里的农民是指只有小片没有被银行拍卖或被有钱有势的人吞并的土地的小农户。聚居区里有一片商业区，各种商店鳞次栉比，服装、食品、五金、建材等，杂七杂八，卖什么都有。还有几家银行。离它不远处是工厂区，有一家炼铁厂，旁边还有一家大的百威啤酒厂。

“那里有两个大住宅区：第一个是伊乌莫罗格黄金山公寓区。那里原来叫开普敦，现在叫黄金山，或者叫山。这个地区环境宁静优美，绿树成荫，空气新鲜，那是一个豪宅区，高官厚禄，有权有势的人都住在那里，这就是为什么称为公寓区的原因，那里房子豪华气派：黑色云母石墙，红色陶瓦屋顶，深蓝色玻璃窗镶嵌着各种花纹的铁艺网，雕花的桃花木门，磨工精细的又光又亮的木地板，甚至可以当镜子用。任性的有钱人建房互相攀比，你建十间卧室，我就建二十间，你从印度进口地毯，我就从伊朗进口，等等。

“另一个就是新耶路撒冷住宅区，简称耶路撒。那是普通工人和失业者，或者说是这个国家最底层的穷人们聚居的棚户区。棚屋狭小简陋，就像基哈阿胡·瓦·加思卡所说的鸟窝，锈迹斑斑的马口铁皮墙，破旧的尼龙袋棚顶，那是名副其实的伊乌莫罗格贫民窟。名目繁多的各种非法酿制的啤酒，如马丁艾塔牌、鼓布库牌、查恩加牌、牡拉汀纳牌等充斥市场，为增加度数，常常用奎宁和酒精勾兑。饮用这些啤酒对身体毫无益处，相反损害健康，缩短人的寿命。我觉得就像《圣经》里说的那样耶路撒就是一座人间地狱。”

“为什么？”戛图利亚问，“那，他们怎么生活呢？”

“你怎么会这样问呢？你好像是在肯尼亚的外国人？因为你没有去过那里的贫民窟，你没有见到成群结队的跳蚤、臭虫、虱子在鸟窝般的棚户四壁横行霸道，人屎尿和污水四处横流，光着屁股的孩子们就在这些臭水沟里游泳。贫民窟就是贫民窟，这里没有排污渠道，人粪尿污水和死狗死猫的尸体抛浸在一起，处处臭气熏天。附近工厂的垃圾废品在那里堆积如山，再加上厂区排出刺鼻的危险气体，随风到处飘散……这你就不难理解我为什么把耶路撒比作人间地狱了吧？人们就生活在这样处处臭气熏天，处处是跳蚤、臭虫、虱子的极端恶劣环境中，难道还有比这更残忍的地狱吗？”瓦丽恩尔无限伤感地结束了她的介绍。

“在贫民窟里的跳蚤、臭虫、虱子比在洞里的人渣还要多？”戛图利亚一字一句地说着，好像是在和自己说话。

这个时候，一辆三轮车飞快驶了过来，瓦丽恩尔挥手叫住了它。他们上了车，不一会儿就来到一家叫新伊乌莫罗格的肉铺，店主叫图姆波，因为他只有一只眼睛，号称独眼龙，戛图利亚要了一公斤半的羊肉，并说可以带点肋骨但不要搭配羊内水，独眼龙盯了他一眼，冷冰冰地对他说，要买羊肉不可能不搭配羊内水，羊肠子。戛图利亚心里明白这是贫民窟，不是黄金山富人区。但他还是坚持说，既然要搭配内水，那就少搭配点羊肝，但不要肠子，独眼龙同意了。瓦丽恩尔和戛图利亚拿着买来的肉来到肉铺后面的一家烤肉店，店前半部专营烤肉，后半部是一个酒吧，酒吧已经坐满喝啤酒的人。他们将肉交给了侍者，然后随侍者来到酒吧的一个小房间，落座后，侍者给他们送来两瓶图斯卡牌啤酒。他们边聊边品着啤酒，等烤肉送过来。

“山洞里那些人的讲话使我感到吃惊！”瓦丽恩尔说。

“我有同感，说实在的，我简直不敢相信这是在肯尼亚。”戛图利亚说着摇了摇头，然后好像是在自言自语，“现代盗贼……现代劫匪……原来今天的文明是建筑在掠夺和剥削弱势老百姓血汗的基础上吗？”

“见了这些魔鬼后你还不相信了吗？”瓦丽恩尔笑着问他，“昨晚你不是告诉我们你是为了创作歌曲来找素材和灵感的吗？或者当姆韦雷利·瓦·

穆基拉伊给了我们请柬以后你的看法就变了吗？”

“我想我是有点过急了。”夏图利亚说，“我是太相信那张请柬了，其实相信就是相信，不一定要亲眼所见才能相信，重要的是能给我一种创作灵感。”

“所以说你还没有看到罪恶滔天的恶魔，就是在那些参会的外国恶魔中你也没有看清他们的真面目，是吗？”瓦丽恩尔问他。

“我只能说问题不在于这个世界上魔鬼是否真的存在或者只是人们的想象，关键在于事情的实质。”

“那么困扰着你的心结是什么呢？”瓦丽恩尔追问他，“或者你本身不善舞却埋怨别人不会跳或借口说地不平不能跳？”

“啊，不！不尽然……但是……”他想说什么，但欲言又止，好像瓦丽恩尔的提问对他来说有点文不对题，“我觉得音乐……或者说音乐创作……”他又停顿下来好像没有想好要说什么，“对于一个作曲家来说搞创作必须要有激情……充满对祖国的爱……只有对祖国深深的爱才能激励作曲家创作出热情歌颂祖国的歌曲——歌颂祖国的锦绣河山，领土完整，英雄气概，善良人性，热情友好……我一次又一次地梦想着创作一首歌颂勤劳勇敢的祖国人民的乐曲……像贝多芬歌颂拿破仑那样创作一首歌颂我国民族英雄的《英雄交响曲》。或者像谢尔盖·普罗科菲耶夫那样根据俄罗斯民族英雄亚历山大·涅夫斯基的英雄事迹创作出一首脍炙人口的清唱曲……我还想创作一首能充分表达我国民族之魂、人民的坚强信念和民族之梦的乐曲……然而令我感到惊讶和失望的是在洞里耳闻目睹的一切怪现象，就像寒冷的晨霜将我对祖国爱的萌芽冻得凋零了。”

“不，不是这样的！”瓦丽恩尔迫不及待地否定说，“那些讲话就像春雨催生着对祖国深深的爱。爱伴随着的是恨，你要是不懂得仇恨哪能懂得爱？看看刚出生的婴儿，不会说话，但他已经能用哭声来表示喜欢什么和不喜欢什么。我们不就是从洞里出来时就开始唱歌颂我们祖国的歌曲吗？我们国家也有无数英雄的战士，我们也可以为他们创作英雄赞歌。难道基马提将军不是肯尼亚的母亲生的？人们最大的心结是胸无大志和目标，你所缺的正是这个，因为你不能区别什么是爱和恨。嚶嚶待

哺的婴儿，从小如果没有父母无微不至的爱，他就很难不变坏，长大后就难以辨别好与坏，爱与恨。正是那些留在洞里的人们使我们分清谁是真正的英雄，谁是敌人！”

“不！不！你所说的把我弄糊涂了。”夏图利亚抢着回答说，瓦丽恩的话好像是刺痛了他哪根敏感的神经。

“那好吧，现在你就告诉我恨的是什么，我呢，我告诉你爱的是什么，或者说你没有明确的立场，根本无所谓爱和恨，是吗？”

“啊，你这个女人呀，为什么你哪壶不开提哪壶，让我又回忆起几乎要忘却的家事呢？”夏图利亚伤感地回答说。

“你的家在哪里？”

“纳库卢，我爸爸是生意人，他在纳库卢开了许多家商店，在裂谷地区有许多土地，同时还和欧洲做进出口生意，商品包括鞋类、服装、鲜花、蔬菜……凡是能赚钱的生意他都做。出口欧洲的多数商品都是通过空运。我是他的独生子，他特别希望我能到美国学校学习经贸——就像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在陈述中所津津乐道的……但我一直就没有听我爸的……”

“为什么？”

“因为我总想着我爸茶园里的雇工们，我去看他们时，他们常常给我唱那些令人心动的歌曲，给我讲引人入胜的故事。有时候他们还给我弹吉他和吹他们亲手用芦苇或竹子制作的笛子。我亲眼看到了他们住的是简陋铁皮棚屋，吃的是残菜剩饭，穿的是麻袋片；当我想到他们的处境和我们比，犹如天对地时，我恨我爸爸。他们和我们不一样是人吗？我见到我爸爸一次又一次用拐杖痛打他们，还恶言恶语骂他们是牛！有一次我还看到，我妈妈劝了一句不要再打那位老头了就被我爸毒打了一顿。当我过问为什么打他们时，我爸爸就用拐杖恐吓我，让我不要多管闲事并不让我再去他们的工地和住的地方。但是我依然没有听他的，这就是爸爸决意送我去美国学习的原因……”

“你在美国待了多长时间？”

“十五年。”

“十五年？在国外？”

“当时我刚刚小学毕业！没有别人帮助我，我的一切费用全由我爸爸负担……”

“这十几年中你学了些什么？”瓦丽恩尔好奇地问。

“学习的内容很多，但最后攻读的是音乐专业，学习作曲和钢琴、风琴、长笛、喇叭等各种乐器的演奏；学习过西方音乐史，跨度很大，从十八世纪的J.S.巴赫和汉德尔到近代的柴可夫斯基和艾戈·斯特拉温斯基。还学习过交响乐的指挥，演唱和领唱过《马太受难曲》、汉德尔的《弥赛亚》和门德尔松的《以利亚》的清唱曲，我对此很内行。爸爸得知我在美国大学里学习的不是他所希望的经贸专业，给我打了一个像铁路那样长的越洋电话，生气地告诉我他不能花成千上万的钱让我学习毕业后以唱歌为生并只能背着吉他像纳库卢裂谷地区的流浪汉那样到处流浪。他要我在继续学习经贸和断绝父子关系之间做出选择，要是我不学经贸就不认我这个儿子。我左右为难，我怎么向我父亲说呢，我怎样才能说清楚我在美国所耳闻目睹的美国富人如何敲骨吸髓早年被贩卖到那里的非洲奴隶呢。这些我不是在我爸爸的农场里也见过吗？我如何向我爸爸解释清楚我在美国已经清醒地意识到像我爸爸这一阶层的人正在将肯尼亚一步步拖进苦难的万丈深渊呢？我最终还是选择了音乐，我不想这一辈子像我爸爸那样成为拜金主义者。

“那段时间我爸爸还不是教徒，但当我从美国回到家时，我发现他不仅加入了教会，还变成了一名虔诚的基督教徒。直至今日，他一直和长老们在教堂的最前排座位有特殊的座位。但我父亲对我的叛逆行为依然耿耿于怀。有一次他问我：‘生活在这世道上除了赚钱，还有什么值得你去奋斗的呢？你总不能埋没你的才华，心甘情愿地过那种忘恩负义的雇工们过的生活吧？’说着他掏出《圣经》，开始给我念昨晚在穆瓦乌拉三轮车里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曾经给我们说过的那一段。等他念完，我对他说：‘爸爸，我怎么能从饿汉口里夺粮，又怎么能从饥渴难忍的贫困人口里抢水呢？’他反驳道：‘什么？你是想告诉我你比比利·格雷厄姆牧师见识广吗？前几天，他到我们这里来做了一次专场布道，生动地讲述了那些

天才人物的故事，你呀，连给他擦皮鞋都不够格！’

“后来，他又听说我受聘于一所大学，专门从事对祖国传统文化、民族风情，尤其对传统音乐的研究工作。为此，他对我已经彻底失望。有一天，他把我叫到跟前，万分懊丧地对我说：‘你怎么能在我们的教士们面前将我的衣服脱得精光，当面羞辱我呢？你又怎么能在上帝面前把我的衣服一层层脱光，就连襁褓中的小孩也能看到我赤身裸体呢？古时候，当哈姆耻笑他父亲诺亚赤身裸体时，你知道上帝是怎么惩罚他的吗？难道你不知道？他被诅咒来世一代代不得见天日。要不是上帝的仁慈怜悯，将闪^[1]的孩子们送到非洲，我们这些哈姆的后代今天在何处呢？现在，你走吧！步哈姆的后尘去吧……！到处流浪去吧，当你不再折腾了，不再愤世嫉俗了，不再和那些下三烂同吃一盘垃圾时，再回来！’

“这些日子，我已经不再回家了。现在我生活上尽量能节约一点，以便有朝一日能还清我爸给我付的上万学费，彻底还清这笔人情债！”

“哎呀，事情有这样严重！”瓦丽恩尔饶有兴趣地说，“那你爸爸叫什么名字？我对纳库卢很熟悉，没准我认识他。”

“所以我不想告诉你我爸的名字。”夏图利亚说，“你要是认识他了，你就会连我也瞧不起了。就是你认识他了，也不要说我是他的儿子，我长得很像他……啊，不，我从此再也不姓他的姓了，我要重新开始一种与我爸决然不同的生活，永远……”

瓦丽恩尔还来不及回答，侍者已把一木盘子一片片排列整齐的烤肉送了上来，接着又送了满满一盘洋葱拌红辣椒和新鲜丁香的沙拉。

他们开始默默地品尝着肉。夏图利亚思潮翻滚，暗暗地想：“我是在从尼亚马基马站去伊乌莫罗格的路上认识这位姑娘的，今早再次见面，我不经意间，已经把长期以来深深埋在心底的秘密毫无保留地告诉了她。我为什么这样呢？到底山洞里的什么事情能这样触动我的心呢？”

瓦丽恩尔也有同样的想法：“过去的二十四小时里在她身旁发生的事情简直就像做梦。”她反复琢磨着，突然往日遭遇又一幕一幕在脑海中不

断映现：情人约翰·基姆瓦纳一次又一次对她拳打脚踢；因为不让老板基哈拉玩她的大腿而被无情开除；交不起房租被房东赶出小破屋；有人塞给她魔鬼天使的一封恐吓信，并警告我不能去法院告他……想到这，她想从手提包里掏出那张纸条，让夏图利亚看看这些有钱人是怎么利用流氓恶棍欺压老百姓的。可是她翻了半天也没有找到那张纸条。找不着就算了，她心里想，她回过神来开始琢磨夏图利亚和他爸爸争吵的事。为什么他说怕我看不起他呢？为什么说希望我们能天天见面呢？是不是他觉得找到了寻欢作乐的女人了？猛然间，沉思中的她被夏图利亚那种犹如溺水垂死挣扎的绝望声所惊醒。

“啰！说什么我可以利用我们的文化从中渔利，要是那样，我何不与有钱人一起白日做梦，用罐子或盘子向穷人卖土呢？”

“贩卖上帝的空气是白日做梦！让他们飞到天上去，然后大声吼叫说，从这里到地上所有的空气都是我的！”瓦丽恩尔应声说。

“建鸟窝房卖给老百姓也是白日做梦。地产商将鸟窝房卖给穷人，然后他们和银行就可以从中获取暴利！”夏图利亚接着说。

“色胆包天，养小情人无数也是白日做梦。”瓦丽恩尔含着眼泪说，“他们知道他们能分出多少个心去爱她们吗？他们知道多少个年轻貌美的姑娘遭到他们摧残？多少个活生生的生命遭到他们践踏？有些姑娘们上医院检查时发现男人传染给她们的又何止是麻风病？这些日子，就有一个姑娘因染上怪病，年纪轻轻的就变成了一具腐尸，她那充满活力的生命就这样油尽灯灭了，清纯无瑕的青春年华就这样被无情地葬送了……他们知道有多少姑娘将刚出生的婴儿抛弃在茅坑里？或将未成形的婴儿扼杀在子宫里吗？

“让我告诉你，有一个豆蔻年华姑娘，天真无邪，对未来充满着美丽的玫瑰梦，憧憬着未来有一个幸福的家，有一个好丈夫，有健康成长的孩子，有自己的房子，和丈夫孩子们在一起享受天伦之乐。她还梦想以后要接受更高的教育，将来有一份体面的工作，为国家轰轰烈烈干大事；用她的英雄事迹鼓舞下一代，让他们记住‘啊，是的，我们的母亲，我们自己的民族英雄！’然而，这位它日将为人妇的姑娘，太年轻了，当她对未来充满美好的憧憬，对英雄无限崇尚的时候，甚至连乳房还没有

发育成型。她只好等着，等到她的乳房丰满得像熟透了的苹果时候，等到她的面容灿若桃花的时候……然而老板基哈拉之流却已经开始盯上了她，向她吹口哨招呼她上他的奔驰车到美丽的奈瓦霞湖畔和不夜城内罗毕寻欢作乐，她美丽的身影如彩云般日夜在内罗毕各种豪华的饭店和俱乐部飘荡……我向你保证，我们这位少女迟早会在一天早晨醒来时发现她的美梦已像一个泥捏的瓦罐被残酷的现实摔得粉碎，昔日奢华只不过是一枕黄粱美梦！请告诉我，破罐还能修复吗？工匠又在哪里呢？就像故事中讲到的鸽子，它曾给一位姑娘起死回生，工匠能将破罐连同少女的残梦一起修复吗？不，绝不可能！你知道男孩们是如何将它编成传统的姆苏乌舞曲的吗？

多么惊人的情景，

瓦罐已被摔得粉碎！

当我从内罗毕归来，

我根本就不知道，

我将要临产，

孩子名字叫，

“惊人勇气的制造者”。

“来吧，同伴们，让我们一起哭泣吧！来吧，一起看看当今的奇人怪事，今天我们只能被称为苦命的父辈，不再是英雄的父辈了。不……不……瓦罐既然已经打破就难以再修复了……成熟的姑娘小蜜罐是被无情的情夫情父们打破的！”

夏图利亚面前的瓦丽恩尔说着已泣不成声，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不断往下流。

“瓦丽恩尔！瓦丽恩尔！你怎么啦？”夏图利亚的心被刺得生疼，渺然不知所措，“我对这个姑娘又怎么啦？”

瓦丽恩尔从手提包里掏出手绢不断地擦着眼泪。她想强装笑容，但

她做不到。她伤心地用低沉的语气继续对戛图利亚说：“我无话可说，但我还是要说，然而我怎么给你说呢，你毕竟在我心里还是一位陌生人。尽管我这谈不上什么秘密，但我也从来没有告诉过别人，因为这事牵涉到肯尼亚多数姑娘们……你的话让我想起了我过去走过的路，想起了我当时就像小伙子们在姆苏乌舞曲所唱的那样，我的梦想就像瓦罐被摔得粉碎。现在我怎么告诉你呢？这事又从哪里说起呢？

“确实，当我一人独处沉思，或者上班打字，或者走在路上时，甚至现在我们坐在这里，我耳边常常响起一阵阵火车的沉重的轰隆声，好像列车正朝我站立的地方飞奔而来，带我远离纳库卢日夜折磨我心灵苦难……那是在一个星期天的上午十一点左右，我站在纳库卢卡巴西阿大街58号小区附近的铁路交叉口旁边，火车鸣着笛从远处呼啸而来，喘着粗气好像在鸣唱着：

呜——呜——**噉当——**奔向乌干达

呜——呜——**噉当——**奔向乌干达

向前，向前……呜，呜——呜！

“我紧闭双眼，开始数 一、二、三、四，啊，现在就带我走吧……”

瓦丽恩尔双手捂着脸，全身发抖，满头大汗，好像列车正飞速朝她飞奔而来……

戛图利亚迅速站了起来，走过去，轻轻地扶着瓦丽恩尔双肩，焦急地问：“怎么啦？瓦丽恩尔，你怎么啦？”

贾希恩塔·瓦丽恩尔一九五三年出生在卡阿姆布拉的吉苏恩古里和瓦伊雷拉地区的交界处，正值肯尼亚全国紧急状态时期。当时肯尼亚在英国的高压统治下，茅茅运动的英雄们在基马提·齐乌里将军的带领下，集体盟誓要与英国的恐怖主义者（外号约翰军）血战到底，不结束他们在肯尼亚的残酷剥削和压迫绝不罢休！雷鸣般的枪炮声日夜响彻整个尼亚恩达拉瓦和基里尼亚加山区。英国这些约翰军和国内那些为了填饱私囊而出卖祖国利益的卖国贼们眼看他们就要败在茅茅手里，末日就要到了，因此变本加厉盘剥和压迫老百姓。

一九五四年，瓦丽恩尔的父亲被捕，关进马尼亚尼劳改营，一年后，母亲也被逮捕入狱，被关在朗加塔和卡米提监狱里。

当时瓦丽恩尔才两岁，无依无靠，是已成家的姑妈在纳库卢收养了她。姑妈的丈夫在铁路工作，后来又受雇于纳库卢市政局，瓦丽恩尔是在纳库卢和表姐妹们一起长大的，原先他们住在帕尼亚地产的出租房，后来独立日临近时又搬到市政卡巴西阿大街的58号小区居住。

后来，瓦丽恩尔在萨乌里亚科地产附近的海洋全日制小学念书，她的表姐妹们则在58号小区南边的伯德尼住宅区附近的伯德尼学校念书。每天上学，一走出门就得匆匆穿过一片极端贫困的茅屋区，市政屠宰场，米松格大街，再穿过伯德尼住宅区才能到达学校。她必须在最后一次铃声以前，在早点名队列中站好自己的位子。瓦丽恩尔经常和表姐妹们在放学以后，或者周六周日相约到伯德尼大街散步看看女人们是怎样勾引男人的，或者是男人们如何持刀斗殴的；有时候她们一时兴起，甚至把所有的大街——兹瓦尼、卡罗内尼、基乌米比尼、萨乌里亚科等大街都逛遍了；有时候还顺便看看阿姆波贡雷的瓦索马里营地，看看居住在那里的索马里人和他们的房子，逛逛那里的商店；有时候她们还会去孟内夏伊公共大厅听音乐和看话剧演出；有时候她们还去卡姆昆吉广场看电影；有时候她们会沿着纳库卢湖湖滨路散步，欣赏湖中追逐嬉闹的粉红色火烈鸟和其他可爱的水鸟；或者去朗加朗加体育场观看摩托车

或汽车赛。

令瓦丽恩尔感到刺激的是看到妓女们和男人们的吵闹，或男人们持刀斗殴和醉汉们当众撒尿和呕吐的场面。不！这不是她的爱好，她最喜欢的是去教堂参加祷告和听牧师布道。每到礼拜天，姑妈常常带她去教堂参加早弥撒，那是她参加洗礼和被授任教名贾希恩塔的地方。她最不喜欢看到的是那些在圣·罗莎丽教堂的墙壁上和窗玻璃上的图片，尽是些耶稣小时候在圣母玛利亚怀里和长大了被钉在十字架的图片。还有一些是恐怖的魔鬼的图片，那些魔鬼头上像牛那样长着两个角，屁股上像猿人那样长着一根长长的尾巴，一只脚翘得高高的好像在跳舞。魔鬼周围的信徒们正在将一群人往熊熊烈火中驱赶。圣玛利亚，耶稣，天使的肤色都像白人那样是白的，魔鬼和信徒们肤色就像木炭那样是黑的。夜里她常做噩梦，梦见自己被妖怪抓了，都是因为看这些图片看的。但是奇怪的是，当她梦见十字架上的耶稣以后，她再梦见的魔鬼的肤色就变了，变得像她在裂谷体育俱乐部附近见过的那个白人一样是白的，这个白人高头马大，又胖又蠢。后来他被一群穿麻袋片的人吊在树上。到了第三天，快要断气时，他又被一群西装革履的黑人从树上救了下来，死里逃生以后他又继续玩弄瓦丽恩尔。

肯尼亚独立前三年，即一九六〇年，瓦丽恩尔的父母被释放。出狱以后，他们发现原有在卡阿姆布拉的那小块土地已被殖民政府卖给了一个卖国贼。他们不得不来到伊乌莫罗格向人借一块荒草地建一处落脚的茅草屋。

当时正值瓦丽恩尔在纳库卢海洋小学念书，因此父母同意她继续住在纳库卢姑妈家。他们向上帝祈祷，希望她能尽快完成学业，让他们早日摆脱贫穷。瓦丽恩尔念书很聪明，在她的班级中，她门门功课名列前茅。尽管她的表姐妹们比他高一年级，但常常需要她给她们辅导数学。小学毕业考试时她和其他的优秀生一起以优异的成绩轻而易举地获得了小学毕业文凭，并顺理成章地被纳库卢全日制中学录取。

这是瓦丽恩尔有生以来最高兴的时候，尤其当她穿上那赏心悦目的校服——蓝色衬衫、白色裙子、黑色鞋子、白色袜子时，喜悦之心溢于言表。

在中学一、二年级的两年里是她最快乐的两年，除了努力学习以外，她无忧无虑。每天手夹书，带着笔和橡皮等文具用品来往于家和学校之间，从茅草屋的家出来沿米松格尼路朝拉兹艾斯路走去，穿过十字路口右边的市政诊疗所，再沿着罗纳德-恩加拉大道向前经过圣·罗莎丽教堂附近的非洲修女居住区，最后再横穿莫伊路来到纳库卢全日制中学。

晚上放学回家时，她一般都是沿原路回去，但有时候她是抄近路，走奥津戛-奥丁戛小道，经附近的孟纳加伊大坑和共和国小学回到58号小区家中。有时候被学校派到城里办事或采购点什么，她则是走穿过纳库卢高级法院和市政府办公楼附近的那条路，这样就可以很快到达商店。

每天上学放学途中，她经常是学校 and 家两点成一线，行迹匆匆，从不在路上无故随意停留。她每每上学走进校门或放学走出校门的那一刻常常为她的优异学习成绩感到无比自豪。她生活在充满甜蜜的梦想之中，陶醉于自己亭亭玉立的身段，如花似玉的面容，青春勃发的妙龄。她对未来美好生活充满憧憬；对进大学继续深造充满祈盼。她的奋斗目标是进大学攻读理工科，将来当一名电气工程师、机械工程师、水利工程师，或者汽车工程师。当一名令人羡慕的工程师是她最大的梦想。瓦丽恩尔不明白为什么许多女孩子不愿意干这一行，而让给了男孩们。“没有任何工作女孩子是不能干的，只要她好好干”，当她把这种想法告诉女伴们时，她们都笑了，但她们还是相信凭她的聪明才智完全能实现她的梦想！在纳库卢全日制中学就读时，她的数学学习成绩，没有一个男生和女生能比得上她的，她的数学学霸声誉在邻近的许多学校——阿佛拉哈学校、圣·约瑟夫学校、圣·泽维尔、城市高等学校、纳库卢湖中学广为流传，甚至远处的纳库卢高级中学也无人不知。

白天上课，晚上复习，逢周日参加教堂祷告，放学回来还要帮助姑妈种地，这就是瓦丽恩尔从周一到周日所做的一切。姑妈的那块地是市政分配的，就在巴阿里那个地方，还有一些土地是在孟纳加伊大坑附近的山里头。她是一位听话、勤奋的好姑娘，在58号住宅小区家喻户晓。有一个周六下午，大概是四点钟左右，当瓦丽恩尔和表姐妹种完地从山里出来时，瓦丽恩尔平生第一次感受到死亡的威胁，当她们经过阿内希的纳库卢医院横穿通往内罗毕铁路回家时，在铁路的交叉口边上，她看

到一群人正围观一具被火车碾死的人的尸体，真是惨不忍睹，只见死者粉身碎骨，肝脑涂地，血流遍地！已经难辨死者身份。瓦丽恩尔顿觉肚子里的肠子直往外翻，一阵阵想吐，她不顾一切地往家里跑，留下表姐妹们在现场。瓦丽恩尔一直很怕见血，见到死人和葬礼往往让她整夜整夜睡不着觉。一个活生生的人就这样在火车轮下瞬间消失了，好像这个人就从来没有来到人世间，瓦丽恩尔从未见过这种惨状，从此以后，她就再也不敢从这里的铁路的交叉口经过了。

就这样，瓦丽恩尔在纳库卢一天天健康成长，她样样学好样走正道，叫她瓦丽恩尔也好，贾希恩塔也好，在人们眼里她一直是一位优雅大方、洁白无瑕的姑娘。光阴似箭，时光就像流水一天天飞快逝去，转眼间她已到了中学三年级。

这个时候的她出落得如出水芙蓉，一对饱满的乳房，像两只活鸽子在胸前跳动，又长又黑的秀发犹如银河飞瀑。红扑扑的两颊就像丰收时节熟透了的红苹果。

那个让她学坏走邪门歪道的人不是别人，正是她姑妈的丈夫，她叫姑夫的人。姑父把她介绍给了一位家财万贯的白人富翁，让他给糟蹋了。

这位姑父是一个不顾廉耻，为了一己私利，甘愿做白人奴才，为白人卖命的人。独立以后，正是这些人全盘继承了白人的土地、庄园和盘剥他人的生意。但是这位姑父并没有像他们的同类那样幸运，白人没有那么轻易给他土地和其他财富，也没有像同伙那样得到诱人的薪酬。他每月的薪酬充其量只够一家吃穿、孩子们的学费和家庭其他的开销。但这位老先生喜欢高攀，喜欢巴结地位比他高的人。经常和两个有钱的白人交往，一个来自恩杰罗，另一个来自恩戈利卡。这两个有钱人常常喜欢到鹿头饭店运动员之角俱乐部或其他只有白人可以去裂谷夜总会饮酒寻欢作乐。

俗话说，近朱者赤，他坚信和富人交往自己也会富起来，跟着富人走是不会错的，富人的屁是不会臭的。因此有时候富人对她颐指气使，像用人那样使唤他，甚至蔑视性地只用手指头和他握手时，他也不觉得丢脸。

他和这些白人富人交往，长期以来一直就是这样低声下气，毫无尊严可谈。有一天，那位没安好心的恩戈利卡的有钱人通过关系帮他在卡巴齐阿大街的好路段廉价买到一套房子，还帮他在萨姆布戈住宅区附近弄到一块地皮。俗话说，吃人的嘴短，这位老先生在得到这些好处后，投其所好，投桃报李送给他一只美味的“羊羔”，或说一只鲜嫩的“雏鸡”，瓦丽恩尔就是这个老掉了牙的白人富翁垂涎已久的“羊羔”和“雏鸡”。

瓦丽恩尔不知道她早已被“待价而沽”了，因为这个白人并没有像最后一个被落下的旅客追赶已经开出的大巴那样对瓦丽恩尔紧追不舍，而是欲擒故纵，慢慢来，就像吃乌加里，先用手指头试一试看看是否烫手，温度适宜时，再用手抓，然后大口大口地将它吃掉。

这位姑父用心良苦，先是叫瓦丽恩尔放学时顺路到他的市政办公室取点东西带回家，但当她到办公室时和姑父还没有说上两三句话，那位恩戈利卡的白人老东西就突然走了进来，寒暄几句后，白人就说要让他们搭他的车回58号小区，或者单独把瓦丽恩尔送到市政屠宰场附近。

有一天，一位同班女生邀请瓦丽恩尔参加一个在巴哈提举行的聚会，到聚会现场时，她发现姑父和那位白人也都在场。聚会结束时，又是白人富翁主动开车将瓦丽恩尔送回58号小区。就这样，瓦丽恩尔与这位白人富翁慢慢地相互熟悉了，这老东西为了让她不反感，对她鞍前马后格外殷勤。有一次，瓦丽恩尔放学刚走出校门，远远就看见一辆豪华的奔驰车停在罗莎丽教堂附近的莫伊大道旁边，白人富翁摇开窗户伸出头来向她招手叫她上车，然后就拉着她沿着通往孟纳加伊大坑、纳库卢湖滨和朗加朗加体育场的纳库卢大道闲逛，最后将她送回到市政屠宰场附近。

没过多久，白人富翁开始给她零花钱，还给她钱去看电影和车赛，或参观纳库卢的农业展览。或许她开始没有拒绝白人富翁所做的一切，那么对富翁来说，下一步想干什么就水到渠成了。一来二去，她开始和富翁约会，要么在艾洛斯电影院，要么在奥登恩电影院。

就这样，潜移默化，瓦丽恩尔的品德在不知不觉中发生着变化，她觉得纳库卢这座原来对她来说像谜一样的城市，现在已向她敞开了大

门，眼前的世界变得鲜亮起来，处处灯光闪烁，明亮的街灯将宽阔的街道照得通亮迷人。此时，情意绵绵的低语声开始在她耳边回荡：“瓦丽恩尔，亲爱的，你怎么还在受书本的折磨呢？只要蜜罐里甜甜的蜜糖已经溢出，枝头的果子已经熟透，该享受时就享受。你知道吗，当今肯尼亚有多少人正在对你垂涎欲滴？”

瓦丽恩尔的翅膀已经长硬，会飞了，想飞了，她放去羞涩，第一次和富翁一起展翅飞翔，直冲云端，耕云播雨，感觉美极了。她一次又一次和富翁比翼双飞，腾云驾雾，在云端遨游，越来越觉得甜蜜，同时越来越觉得坐在豪华的奔驰上有一种妙不可言的感觉。情到浓处，她的这位老富翁不断安慰她：不要担心，他因为太喜欢瓦丽恩尔美丽的大腿和丰满的乳房，已决意和他老婆离婚。此时，两个放荡的生灵已经如胶似漆，瓦丽恩尔觉得自己羽翼更加丰满了，她也决意和她的老富翁继续遨游太空。

她开始厌烦学校生活，她认为学校就像一条在她翱翔太空飞往天堂享受永恒快乐时将她往回拉的铁链。她那个想上大学攻读理工专业，当一名工程师的美梦就像空中的彩虹，已经转瞬即逝，烟消云散了。每每刚上课，就以秒，以分，以小时计算，盼望着课堂尽快结束；一周伊始，就以天计算，企盼周末尽快到来，以便能与老富翁畅游妙不可言的生活海洋。瓦丽恩尔变了，变得谎话连篇，一次次欺骗姑妈说要去伊乌莫罗格看望父母，其实她是和年龄比她大得多的情人开着奔驰去纳瓦沙度假，他们在水平如镜的纳瓦沙湖泛舟，在风景如画的纳瓦沙湖畔漫步，或观看垂钓，或讨论用什么鱼饵钓什么鱼，笑谈着“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的道理。“是的，就是大吃小！”情人狡诈地补充说，说完捏了一下她的腮帮放声大笑。

有一天，他们假装去马阿伊-马希乌狩猎，尽管他们没有狩猎许可证，按惯例，在狩猎前要做一个游戏，叫“猎人与猎物”，狩猎者看到猎物后，可以持枪追赶，穷追不舍，直至猎物筋疲力尽，这样狩猎者就可以上前抓捕猎物，然后对天鸣枪庆祝胜利。

游戏开始，当然是老富翁追瓦丽恩尔，瓦丽恩尔在前头绕着树往前跑，老富翁右手握手枪在后面追，因为瓦丽恩尔年轻，跑起来很轻快，

不一会就将老富翁远远地甩在后头，然后在一片灌木丛中藏了起来，老富翁疲惫不堪，喘着粗气生气地喊着她，瓦丽恩尔闻声从树丛中跑了出来，假装很累，也不断喘着粗气表示再也跑不动了，老富翁赶了上来欣喜若狂地将她抓住，然后对天鸣示几枪，表示已胜利抓到猎物。现在换过来，瓦丽恩尔当狩猎者，老富翁当猎物，瓦丽恩尔手握手枪追赶老富翁，瓦丽恩尔一握上手枪，骤然心里就有一种快感，顿觉浑身是劲，飞快地跑过去，不一会就将老富翁抓住了，然后同样对天鸣枪，表示已抓到猎物。有一回，瓦丽恩尔确实是玩累了，还没有抓到老富翁，她想对天鸣枪庆祝胜利，但说来也巧，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挂了一下她握枪的手，或许是树杈，子弹不偏不倚，打在离老富翁只有一英寸距离的一只已将怀有崽子的羚羊身上，羚羊应声倒下，当即死亡。

老富翁吓得浑身发抖，汗流浹背。瓦丽恩尔后悔不已，放声大哭，因为她从来没有杀过生。她哭着劝说老富翁不要再玩这种游戏了。老富翁皮笑肉不笑地对瓦丽恩尔说，这种游戏还未结束，还要继续玩。因为他看到瓦丽恩尔持枪追他手法还不老练，决定不要再由她追他了，还是由他来追她。

“如果万一你也有闪失呢？”瓦丽恩尔还在抹眼泪。

“不，不可能，我又不是你啰！”瓦丽恩尔听完老富翁这么一说破涕为笑。两人一起放声大笑。其实，老富翁非常喜欢这种游戏。

这个时候，老富翁已经在一家饭店预订了一个临湖的房间，吃完晚饭，早早就进房间睡觉了，然而，是睡觉还是共度良宵，共享床第之欢呢？不说你也知道。第二天，瓦丽恩尔被老富翁匆匆送往伊乌莫罗格，在汽车站下了车，然后赶紧跑回家，和父母说不到两三分钟的话，又匆匆离开，跑回情人那里。情人又开着他的奔驰车直奔纳瓦沙，在那里他们又在另一家饭店安排了房间，继续他们的裘枕之欢。

然而，乐极生悲。一天早晨，瓦丽恩尔上学路过修女住宅区时，突然感到一阵眩晕，她马上坐了下去，以免摔倒，刚坐下，又感到一阵恶心，并开始呕吐。过了一会，当她觉得不再眩晕和恶心后，又像往常那样继续上学去。她开始时以为呕吐是因为吃东西不合适坏了肚子，但后来每天都这样，而且越来越厉害，还不停地吐酸水。每月很准时的月经

突然间也没有了。她心急如焚，心里安慰自己“看下个月吧，也许会上来”，可是到了下个月该来的时候，月经还是没有来。

这下子，瓦丽恩尔坐不住了，她惊恐万状。过去她也曾经听到过姑娘怀孕的事，但她万万没想到这事竟然轮到她头上。她知道对于女人来说怀孕是早晚的事，但她没有想到这么早就怀孕。

纸是包不住火的，瞒也瞒不住。她想无论如何必须先将怀孕的事告诉她的情人，因为是他答应要娶她的。这样或者他和老婆离婚，然后娶她，在教堂里堂堂正正地举行婚礼；或者如果不离婚的话，做他的情妇也可以。这样一想心里倒平静了许多。再则，她也看到了，现在的姑娘就是怀孕八个月，挺着大肚子，依然在众目睽睽之下在教堂里举行神圣的婚礼！有一个快要临产的姑娘在赶去教堂举行婚礼的路上突然分娩了。新郎和牧师站在教堂门口迎接新娘，但久等不来，后来知道新娘是不能来了，婚礼只好取消。然而瓦丽恩尔对情人充满期待，因此她对此事就不过于紧张。

周六的一天，老富翁和瓦丽恩尔像往常一样来纳瓦沙饭店共度周末，瓦丽恩尔鼓起勇气把这个秘密告诉了情人。情人一听大惊失色，猛然从座位上跳了起来，就像屁股突然被蜈蚣咬了一口那样，神色紧张地在她周围来回徘徊，没有不承认也没有吭声，甜言蜜语没有了，一夜无语。瓦丽恩尔躺在床上暗暗安慰自己，不要多想，不会有问题了，情人一定会信守诺言的。这一夜她甚至还美美地做了一个梦——她已彻底摆脱了学校、老师、书本、笔墨和没完没了考试的束缚，自由自在地和老富翁——她的丈夫一起享受着家庭的温馨，再也不用到咖啡馆或游乐场所到处游荡，再也没有上学的烦恼了。

第二天早晨，刚刚起床，老富翁一反常态，一席让她永世难忘如重磅炸弹般的恶语对着她劈头盖脸倾泻下来：“为什么你不会像其他女孩那样小心一些呢？为什么你不吃药？为什么不打针或用套呢？为什么你不早告诉我怀孕呢？嗯！我明白了，因为你根本就说不清到底是谁让你怀孕的！”

“我和你相处没有多久，不可能这么快就怀孕吧？是哪个野男人让你怀的孕？滚！现在就滚！找你的野男人去，让他娶你，或者到野外无人

的地方把胎打了。我吗，我可以去学校再找一个没有像你那样多事的漂亮的小鲜肉，如果喜欢，就娶她，等我老了的时候让她伺候我。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白人老了总爱吃小羔羊，总喜欢找小鲜肉的原因。其实对于我，我只是想玩玩而已。”

老富翁的话如晴天霹雳，让瓦丽恩尔惊呆了，她撕心裂肺，欲哭无泪，不知道是要大哭一场，还是对天长啸，或者干什么！她呆若木鸡，脑子一片空白，就像一个傻子似的坐着一筹莫展。她觉得这个世界突然变了，五彩缤纷的世界已经消失了，原来宽阔平坦流光溢彩的大道变得狭窄，崎岖不平，一片黑暗。奔向天堂的坦途变成了通向地狱通道，蔚蓝迷人的生活海洋变成黑暗苦难的万丈深渊。往日踩过的花团锦簇的地毯原来布满荆棘。原来朝着天堂展翅飞翔的翅膀，已不再是翅膀，而是一条拉着她走向地狱的冰冷铁链。

瓦丽恩尔简直不知道她是如何到了纳库卢车站的，也不知道她是如何从葬送她青春的奔驰车上下来的，更不知道那个老富翁是如何在她下车后像逃命似的离开她的……一切的一切如幻如梦，她的灵魂似乎跌进了云雾深处。

瓦丽恩尔呆呆地看着她的“坟墓”在眼前若隐若现，但转瞬即逝，留下来的是一片黑暗。现在她形单影只，被无情地遗弃在无尽的黑夜当中，她的心在崎岖不平布满毒刺的道路上朝着通往地狱大门蹒跚着前行。

瓦丽恩尔不知不觉来到纳库卢车站，“然而，通往地狱的路是自愿选择的还是别人逼她的呢？”她站在车站旁边反复问自己。她神思恍惚，四处张望，一会望着艾多雷蒂大道，一会是阿米戈酒吧，一会是肯雅塔大街，一会又是商店……她昏昏然不知所为。

最后，她离开车站，穿过市场，走进一家叫恩杰罗饭店的酒吧，在靠窗的位子坐了下来，要了一杯茶，她想让自己怅然若失的心平静下来。“啊，我的上帝，现在我瓦丽恩尔该到哪里去呢？”她一次又一次默默地问自己。

瓦丽恩尔心里明白，她再也不能求姑妈、姑父、老师，甚至同班的

同学们帮忙了，现在她在这个世界上已是孤身一人，举目无亲，想到这，她已无心喝茶，她站了起来，将钱压在桌上，离开了饭店。

她百无聊赖地回到58号小区的家，一进门，二话没说，冲进卧室，径直躺倒在床上，心乱如麻，欲哭无泪。她想起这些日子她那么痛苦，却没有一个人出来安慰她，更没有人会对她说：“孩子，冷静些，会好的，路靠自己走。”她想尽量控制自己，不要让人看出她内心的痛苦，但越是这样就越痛苦。漫漫长夜，孤灯之下，形影相吊，不禁泪如雨下。她反复问自己：“啊，我这个可怜的，我身上怀的这块肉，现在该怎么办呢？”没有人能帮她回答这个问题。

瓦丽恩尔想私下听听学校里同班女同学的意见，但她们都摆出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态度，总给她打哈哈，觉得反正不是她们自己的不幸，与她们无关。还好，有一个好心的同学给她讲了一个故事，也算是一种同情：有一个姑娘想打掉自己肚子里的孩子，喝一种拌有茶、奎宁、阿司匹林和其他东西的饮料，结果不但没有打掉孩子，相反自己却疯了。瓦丽恩尔听完这个故事以后心事重重，思想负担更重了。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帮助她减轻这个负担，自己走的路，罪只能受。她考虑再三，决定先设法离开学校，躲得远远的，不要再在学校，在纳库卢，甚至在肯尼亚露面了。

有一天，她想起纳库卢有一名曾给许多姑娘做过人流的名医帕特尔夫大夫。

就在一个周六的早晨，她带着原来情人们给她的一分一厘积攒起来的钱，骗姑妈说要去学校借书，离开了家。

瓦丽恩尔独自一个人穿过米松格路来到兰迪斯大街，往常罗纳德-恩加拉大道是她上学必经之路，这次她不这样走了，而是绕道往城里走。上学时所做的美梦现在却变成了挥之不去的噩梦。她愁肠百结，痛苦万分。原来一个妙龄姑娘的美梦犹如花开花落，在雨季中匆匆盛开怒放，在旱季里瞬间败落凋谢了。

她沿着肯雅塔大街朝邮局和鹿头饭店走去，来到肯尼亚商业银行门口，停住了脚步，然后往左匆匆穿行莫伊大街，来到肯尼亚山书店，走

进书店，东翻翻，西翻翻，装作看书，不一会便走出书店，站在书店门口，左右顾盼，犹如惊弓之鸟，当她确信没有熟人看见她时，才放心快步朝帕特尔大夫诊所走去。此时她觉得全纳库卢的人好像都知道她要来这里干什么，紧张得心快要跳出来了。刚要踏进帕特尔大夫诊所大门，就发现有一个女人正从附近裁缝学校走出来，她是58号小区的邻居。瓦丽恩尔顿觉头皮发麻，全身发热，好像偷东西被人发现似的，不顾一切撒腿就跑。

又是一个周六，瓦丽恩尔决定去找一位曾在巴哈里小学和纳库卢全日制中学一起上过学的姑娘。这位姑娘在纳库卢全日制中学读到二年级就辍学了，改在纳库卢总医院的阿内希培训学校学护理。

瓦丽恩尔来到阿内希培训学校，很快就找到这位姑娘。昔日同窗相见格外亲热，天南地北聊了起来，从学校的老师聊到课堂，从同学聊到考试……瓦丽恩尔总想找机会和她说说她的麻烦事，可是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觉得难以启齿。只好随便问了问一些无关紧要的关于护理的问题，还说什么有机会也想学医之类。说完向姑娘道别，姑娘和她边走边聊，一直将她送到直通总统府的纳库卢 - 内罗毕大道。

瓦丽恩尔目送姑娘转身朝培训学校走去时，顿觉全身就像一摊烂泥，所有关节都不听使唤，快要倒下去了，此时她甚至想大声将那位姑娘喊回来，不要留下她一个人。

她就像一个喝得酩酊大醉的醉汉或者像抽大麻的吸毒者在通往内罗毕的大道旁摇摇晃晃地走着。她昏昏沉沉，麻木不仁，只朦胧觉得一辆辆车在她的身旁呼啸着飞奔而过。夜幕已经降临，城里的一切弥漫在幽蓝色的暮霭之中，路灯已点上，但她全然不觉。她浑浑噩噩，蹒跚着向前，不知路在何方。走着走着，突然和路边的一棵树撞个满怀，她疼痛难忍地喘着粗气紧贴着树站着。

她惨然四顾，突然发现她已经来到了去往巴哈提小学的那条道。她决定顺着这条路往前走，沿着纳库卢高级中学的校园围墙，再往前，左转直奔孟纳加伊大坑。那是一个深不见底的大坑，当年曾经有一个印巴人开着车冲向大坑自杀身亡。瓦丽恩尔觉得这也是她现在的唯一选择。

过去，那还是在瓦丽恩尔孩提时代，常常听老人说那是一个妖怪们居住的地方，妖怪们常常在凌晨日出之前用斧头砍树烧火，年复一年，年年如此。据说，当年这位印巴人一跳进去就被正在砍树和在树上玩耍的妖怪们抓走了。

瓦丽恩尔不仅希望能像印巴人那样跳下去被妖怪马上抓走，而且希望妖怪能把她带到另一个世界，让她永远消失在纳库卢和人世间。可是她突然又想起在纳库卢高级中学里有一个游泳池，在那里了此残生比在茫茫黑夜中一个人就这样孤零零地死去要好。她沿着小道，黑暗中跌跌撞撞来到纳库卢高级中学门口，从面对巴哈提小学校的大门溜了进去。她穿过几排灯火通明教室，只见学生们正在明亮的灯光下潜心读书。她触景生情，痛苦万分，敦促自己赶紧离开，暗暗祈祷上帝千万不要让正在巡逻的保安或老师们碰见。

过去，在殖民主义统治时期，纳库卢高等学校是一所白人富家子弟的学校，独立以后政府将它改为高收费的男女混合寄宿学校，夜里学生们都要在教室里晚自习。因此瓦丽恩尔能见到一个个神情严肃的学生正在认真地复习功课。她穿过男生宿舍，朝后面的游泳池走去。自从她进了校园以来，一直没有遇见任何人，她觉得这是上帝在保佑她。

瓦丽恩尔在朝游泳池走去的路上穿过最后一排教室，这段路一片黑暗，因为路灯只能照到前面的几排。她摸黑来到游泳池旁，还来不及往下跳，就听到有个人在喊她：“喂！你在那里干什么？为什么不在教室里待着？”

瓦丽恩尔一听顿觉毛骨悚然，觉得是孟纳加伊大坑的妖怪来抓她了。不过，真的有妖怪吗？后来她发现原来是学校巡逻的保安，他站在草丛中的黑暗处看着瓦丽恩尔，以为是学校的学生。瓦丽恩尔连自己也不敢相信当时自己能做出如此快速的反应，撒谎说：“我是学校的客人，卡玛乌老师是我的兄弟，我来探亲看望他，就住在学校里，这会儿没有什么事，出来遛遛。”

“啊……嗯……”保安哼哼着正慢慢朝游泳池走了过来。瓦丽恩尔觉得保安不太相信她刚才的回答。因此，趁保安没有来到跟前，匆匆离开了游泳池，回头沿着来时的小道，紧步朝通往内罗毕的大道走去。

瓦丽恩尕在回58号小区家的路上，一直在想，这是不是天注定的呢，为什么自己担惊受怕的日子多于坦然从容的岁月？为什么自己的人生道路是如此多灾多难？难道还要继续承担这样沉重的压力吗？人生在世求的是什么呢？当生活受到百般磨难，对人生已经失去希望时，难道想结束自己的生命也这么难吗？瓦丽恩尕心灰意冷，颤颤巍巍地来到铁路岔口。

瓦丽恩尕此时又想起当初她和姑妈到孟纳加伊大坑附近山里种地走过这里，也就是在这里铁路的岔口上，她所见到的有人被火车碾死，粉身碎骨，面目全非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当时，这个原来活生生的人就在火车的巨轮碾压下瞬间失去了生命的全部价值，好像从来没有来过这个人世似的。瓦丽恩尕觉得这种没有痛苦，猛然间就能消失在苦难的人世间的死法，对她来说也许是再合适不过了。因此她决定第二天再到岔口来等着无情的火车带她永远离开这个人世。就在这个夜晚，她辗转反侧，一次又一次无限虔诚地对圣母玛利亚祷告：

啊，圣母玛利亚，

请听听我的祷告，

用耶稣的伤痕将我的灵魂抹弃，

抚平我心灵中的创伤，

接受我的请求吧，阿门。

这个夜晚，瓦丽恩尕的心慢慢平静下来。自从那位恩戈利卡老富翁让她怀孕以后，她痛定思痛，心反而平静了，她甚至低声吟唱那首往日心情轻松时唱的那首歌，不过现在唱是在悔恨和迷茫的时候唱的，听起来更像是一种绝唱：

宁静，内心的一种宁静，

为内心的宁静祈祷，

在您复活的时刻。

在您复活时刻。

瓦丽恩尔觉得无须为复活自己的灵魂和肉体祈祷，需要祈祷的是自己能尽快在人世间的花名册除名。她盼望尽快在人世间消失，就像从未出生来到过人世那样。她希望死神能尽快将她带走，把她的名字在天上人间的阎王中彻底画掉。

让饥饿难忍的饿汉能果腹，

让疲惫不堪的人得到喘息，

让饥渴难熬的人能止渴，

让万劫不复的我得到安息。

第二天是礼拜天，姑妈和表姐妹约她上圣·罗莎丽教堂做早祷告。瓦丽恩尔托词没有去，说是留在家里给她们做饭。但瓦丽恩尔并没有做饭，而是干干净净洗了个澡，细心梳理了头发，穿戴得漂漂亮亮，好像要出一次远门似的。

上午十点半左右，瓦丽恩尔来到铁路岔口，她万念俱灰，目光呆滞，环视四周，周围空无一人。然而，无巧不成书，就在这时，那晚在纳库卢高级中学游泳池旁见到她的那位保安在岔口上突然碰见了她，两人都用略带惊讶的目光看着对方，无言。保安犹豫了一会，好像要和她说什么，但他没有开口，而是迈步朝58号小区的方向走去。

望着他那慢慢远去的背影，瓦丽恩尔默默想道：你再也不能阻止我了……你再也不可能阻止我想做的任何事情了……

就在这时火车自远而近呼啸着飞奔而来，瓦丽恩尔的心开始激烈地跳动，此时此地，她耳边好像传来一声声儿时常常听到的歌声：

呜……呜……奔向乌干达！

呜……呜……奔向乌干达！

呜……呜……奔向乌干达！

火车轰鸣声越来越近，瓦丽恩尔的心跳越来越激烈。

呜.....呜.....奔向乌干达！

呜.....呜.....奔向乌干达！

呜.....呜.....奔向乌干达！

火车冒着白烟，喘着血腥粗气，带着死亡的威胁，由远而近，呼啸而来，好像在呼喊“再见吧，纳库卢！”

走.....

走上前.....

迎上去.....

瞬间，瓦丽恩尔不顾一切猛冲过去，横躺在钢轨上，双眼紧闭，紧张地默默数着.....一.....二.....三.....

走.....

走.....

走吧.....

.....四.....五.....圣玛利亚怜悯我吧.....

火车飞速而来，轰隆隆，地动山摇，车轮和钢轨的撞击声震耳欲聋，撼动着瓦丽恩尔那颗脆弱垂死的心.....

走.....

走.....

走吧.....

八.....九.....圣玛利亚.....十.....带我走.....走.....走.....
吧！.....

突然间，一只强有力的手将她从钢轨上拉了出来，并将她重重地推倒在地，瞬间火车呼啸而过，朝着内罗毕的方向飞奔而去。她立即昏了过去。然而刺耳的汽笛依然在纳库卢的上空不断地回荡着，好像在愤怒地质问，瓦丽恩尔，来吧，为什么要逃避呢？

瓦丽恩尔不知道是谁救了她，也不知道是怎么把她送回58号小区家的。当她醒来时，睁眼一看发现自己正躺在床上，姑妈坐在床边，轻轻地摸着她的头，用无限悲痛和怜悯语气问她：“怎么啦，孩子？”

瓦丽恩尔含着泪，用柔弱的声音将自己如何遭恩戈利卡老富翁凌辱的故事一枝一叶全部告诉了姑妈……

[1] 基督教《圣经》中诺亚的长子，被认为是非洲闪米特人的祖先。

第六章

1

下午三点，瓦丽恩尔和曼图利亚回到山洞，继续观看现代盗贼和劫匪的比赛。他们以为来晚了，但当他们刚要进门，就看见穆瓦乌拉正倚着墙站在大门口旁边，看到瓦丽恩尔和曼图利亚过来，他赶紧迎了上去，好像正在等着他们。

“我还以为你们不回来了呢！”穆瓦乌拉说，话语中给人感觉好像是他心事重重。

“比赛已经开始了？”曼图利亚问。

“啊，没有，还没有开始！”

“穆图里他们在哪？”瓦丽恩尔问。

穆瓦乌拉没有回答，他站在他们中间，摊开双手，左右轻轻地按了一下他们的肩膀，好像在示意他们不要太张扬，然后带着他们来到大厅里一个不太显眼的角落里站着。他想说什么，但好像怕别人听见，因此左右看了看，看到旁边没有人注意他时，开始用急促的语气低声对他们说：“我们必须赶紧离开这里！”

“为什么呢？”曼图利亚和瓦丽恩尔异口同声地问。

“因为……因为这里将要发生一场混战……”

“昨晚，我的车拉来的这两个人，简直就是疯子，我其实是在自找麻烦。说实在的，昨晚在基内恩杰的时候我就怀疑瓦恩嘎丽和穆图里不是好人。今天早晨，如果是我，我就不会允许他们两人进入这么多重要人物和外国贵宾云集的地方。像瓦恩嘎丽和穆图里这样的人只能给那些重要人物带来麻烦……我在想，像他们这种人在场的肯定不只他们俩。”

“我们出去吃午饭时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戛图利亚问，“难道你们也想像那个瘦高个那样被驱逐出会场了吗？”

“瓦恩嘎丽和穆图里到哪去了？”瓦丽恩尔迫不及待地问，她希望尽快知道事情的真相，“这样天大的重要事情，你为什么要拐弯抹角，口气像变色龙那样变来变去呢？”

“那好吧，我就把事情全部告诉你们，听完后，我们可以商量商量，看看该怎么办。”穆瓦乌拉开始将事情发生的过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们。

“上午，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后，你们走了。过了一会，我们也从洞里走了出来，相互议论着：‘走吧，我们去找点吃的，填填肚子。洞里吃的太贵，我们去耶路撒吧，吃烤肉去！’因此他们就一起坐我的三轮车来到耶路撒，我们找到了一家叫希尔顿的小烤肉店，名字很好听，但进去一看，真是脏乱差，垃圾满地，苍蝇满天飞。我们要了两磅肉，我和穆图里费用AA制，他付一半，我付一半。然后我们又来到后面的另一家小啤酒屋，肉没有烤好之前，先坐下喝啤酒，我要了图斯卡啤酒，穆图里要了一瓶白帽牌啤酒，瓦恩嘎丽则要了一瓶塔利诺牌啤酒，我们边喝边聊，穆图里先开口说话：‘我想接着穆瓦乌拉昨晚在三轮车里说的话题继续说下去。我不是吹，我见多识广，在这个世界上千奇百怪的事我见多了，我在我们的肯尼亚国内什么工作都干过，许多地方都去过，经历无数，在纳库卢一所学校里当保安时还救过一位想自杀的姑娘。当时天已经黑了，我就在游泳池附近巡逻，看到有一个姑娘正蹑手蹑脚来到游泳池边，惶恐不安地望着游泳池。我看她有些不正常，就问她这么晚了来这干什么，她骗我说，她的兄弟是学校的老师，她来看望他。说完就匆匆离开了。说来也巧，第二天我又遇见了她，当时她正神色紧张地站在铁路的岔口上，一看她那种神态就知道她想干什么。当时我是要到裂谷那边去玩，正好路过那里，开始没有留意，我一直往前走，当我走到离58号小区不远时，真是鬼使神差，我偶然一回头，看见事情不对头，因此就立刻回头拼命跑过去，在火车即将飞奔而过的那一刻，将她从死亡线上拉了出来，我还没有松手她就已经失去了知觉。我不知所措，慌乱之中在她的口袋里发现有一个信封，信封明明白白地写着她在58号小区家的地址，因此我就把她送回了家，然后就走了……你们知道吗，为什么我要提起这件事，因为在洞里从未有过的所见所闻给了我很大的触动。’”

曼图利亚和瓦丽恩尔互相用局促不安的眼神看着对方，心里各自在想，这事真是太神了！简直不可思议！

穆瓦乌拉继续说：“后来瓦恩嘎丽也插嘴说：‘啊，是真的吗，我们

这块土地既出产盗贼又出产巫师？我有生以来从未见过像在洞里发生的那些怪事。’

“我没有吭声，因为我相信偷盗如果不是太过火不算是个坏事，抢劫如果不引起众怒也不是什么坏事。”

“穆图里开始说话：‘但你不觉得盗贼和劫匪比巫师更坏吗？’

“我不同意他的这种说法，我告诉他：‘巫师比盗贼更坏，盗贼一般只偷你的财产，不偷你的心，留着心是可以再创造财富的。但是巫师是毁灭你的灵魂，让你不明不白死去，然后留下的财富让别人享用。盗贼偷的是财产，巫师偷的是灵魂和生命。’

“这时，用果木盘子盛着的烤肉送了上来，不要看店脏，但肉烤得真好，味道好极了，我拿起刀叉将烤肉切成一小片一小片，一边美滋滋地享受着一边听穆图里给我们讲盗贼和巫师的故事。

“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村庄里，有一个无恶不作的盗贼，将整个村庄闹得鸡犬不宁，因为他非常狡猾，尽管累累作案，但就是抓不到他。话说就在同一个村庄，有一个让村民们谈虎色变的巫师，巫术很高明，远近闻名，远远超过著名的巫师伽弥厉。有一天，村里的长老们聚集在广场商量如何对付这个狡猾的盗贼，他们决定请巫师出面用符咒迷惑盗贼，然后将他置于死地。巫师被请来后，对长老们自吹说这只是小事一桩。因此头天晚上他就事先准备好了占卜用的迷幻药水，葫芦和坚果等其他一切用品，然后就睡觉去了。第二天早晨，他醒来时突然发现，他事先准备的占卜用品全被那位盗贼偷走了。巫师不服，又准备了一些占卜用品，但不管他如何用心防范，最终还是被那位盗贼偷走了。你猜巫师后来怎么办？他夹起尾巴，灰溜溜地从村里搬走了。就这样，不管巫师多么高明，盗贼对他依然屡偷得手，逼得巫师不得不从村庄搬走，你说到底是巫师坏还是盗贼坏？听说盗贼连他母亲的东西都偷！他就像人们常说的那个无恶不作的白人。

“这时候瓦恩嘎丽开始说话，她说：‘但是，我认为，当今社会，盗贼比巫师更可恶更坏，他们竟然将外国人叫了进来偷盗掠夺自己的祖国母亲，然后再向这帮外国的江洋大盗乞讨一杯残羹剩饭。总而言之，盗

贼和巫师都不是什么好东西，盗贼偷盗你的土地，你的房产，你的一切财富，这不等于将你置于死地吗？巫师尽管不直接偷盗你的财富，但他毁灭你的灵魂，要你的命，这不就等于偷盗和掠夺了你的一切财富吗？因此可以说盗贼就是巫师，巫师就是盗贼，他们是一丘之貉。基库尤人都对此深信不疑，因此对盗贼和巫师的惩罚古往今来一样严厉：用干芭蕉叶活活烧死或用毒蜂群咬后在山坡上滚死。’

“吃完肉喝完酒，我告诉他们俩说该回洞里了，不要迟到，因为我们还要参加下午那场比赛。

“没有想到，这个时候瓦恩嘎丽就像疯了似的大声说，她不回洞里了，她要去伊乌莫罗格的警察站。我问她：‘你去干什么？’她回答说：‘诺言就是债务。不能让这些盗贼劫匪们在洞里无法无天，更不能就这样没有事了！’我说：‘昨晚我们在聊天时，你就已经这样想的吗？’她说，她是有良心，忠于祖国的公民，她要去报案，有责任和警察一起铲除这些殃国祸民的盗贼劫匪。难道警察不会只是抓那些仅仅是在市场上抢女人的钱包，偷人五个先令，或者偷村里的几只鸡的小偷小摸，而不去抓那些偷盗和抢掠国家和人民财富的大盗吧？我尽力说服她不要这样做，我告诉她：‘你不要去搅乱他们的盛宴，你有足够的证据吗？瓦恩嘎丽，请记住，事情往往会发生意想不到的变化，有理会变成无理，原告会变成被告。’瓦恩嘎丽不同意我的看法，她说：‘如果人们见到盗贼劫匪偷盗抢劫时都保持沉默，或闭上眼睛，或转过脸去，视而不见，那么在我们这个国家里盗贼劫匪什么时候能绝迹呢？’我不想和她争论，让她去！傻子打官司永远是悬而未决。如果傻子和精明人争论不休，人们会认为他们俩没有什么区别，都是傻子。人之命天注定！

“这个时候，穆图里没吭声，默默地听着我和瓦恩嘎丽的争论。你们都知道，常言道于无声处听惊雷，不在沉默中消亡，就在沉默中爆发。沉默中的穆图里终于爆发了。他突然对我说要和瓦恩嘎丽一起协助警察抓捕这帮盗贼劫匪时，当时我简直是不敢相信我的耳朵，你们很难想象我当时惊讶的程度！我没有好气地问他：‘你想怎么办？你要帮她？’他说他要到耶路撒城里，号召各处的工人和失业的人们跟着他到盗贼和劫匪举行比赛的山洞，让他们亲眼看看是谁盗窃和掠夺他们财富的，让他们知道他们的财富就是被这伙强盗掠夺走的，现在只有他们有权收回被

他们偷盗和掠夺的财富。

“我又和穆图里争论起来：‘穆图里，你要当心不要被一个赶时髦的女人的突发奇想拖住你的后腿，否则你就会像是一个瘸脚的残疾人。你再看看那个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是如何像垃圾一样被扫出会场的吧，其实他也不是一个仅仅偷几个先令买点蛋糕解馋的小偷，留在洞里的也绝不会是偷鸡摸狗的小偷，他们都是大名鼎鼎、货真价实的大盗。因此不要去找他们的麻烦。’

“穆图里摇着头说：‘我不同意你的说法，基库尤人常说，睡着的人不要叫醒他，他醒了，你也就睡着了。瓦恩嘎丽说得对，看到国内盗贼横行，你却视而不见，这不是无形中在包庇和支持这帮盗贼劫匪吗？包庇盗贼的人与盗贼无异；偷鸡摸狗的穷小偷往往成了那些肆无忌惮偷盗和抢劫老百姓财富的富大盗的挡箭牌。基库尤人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我们经常看到的是那些披着麻袋片的穷小偷，他们贫困潦倒，衣不蔽体，饥寒交迫，因此我们往往不认为他们是偷。过去，基库尤人有这样一个习惯，即从不计较和驱赶那些因为饥渴跑到地里偷甘蔗然后原地坐下来大大方方啃甘蔗或者到番薯地里偷挖番薯然后旁若无人地点火烤着吃，吃完就走也不多拿的小偷。但是那些现代盗贼，他们不劳而获，窃夺农民辛辛苦苦耕种的粮食，还请来欧洲的所谓贵宾一起收获，然后将收获的粮食囤积在外国人的粮仓里，让那些耕种者活活饿死。更有甚者，他们还在光天化日之下强夺牧人的肥羊，就地在牧场里宰了吃，吃不完的，连吃带拿扬长而去。这些盗贼抢匪难道不更令人深恶痛绝吗？因此，过一会让我们看看洞里的热闹吧，看看盗贼劫匪被工人农民抓捕时那种腆着大肚像火鸡那样四处逃窜的狼狈相吧。穆瓦乌拉，难道我们还要等什么其他证据吗？不，赶晚不如赶早，蜂巢破了，蜜蜂就飞走了，赶早市，能早不晚，晚了，太阳一出来，菜就晒蔫了。

来，都来吧，

看看这场精彩的表演，

赶走妖魔鬼怪，

和它们的信徒们！

来，都来吧！

瓦恩嘎丽，你去警察站，我想，他们是不会理睬你的。但是，妈管不了儿，总有人管儿。你既然坚持这样，那你走你的，我走我的，我们各自有高招，目标是一致的，我们在洞里见。’

“穆图里讲完，双眼紧盯着我，好像希望我反驳他。我不想沉默认可，我也是男子汉，我也将双眼睁得滚圆盯着他，斩钉截铁地回答他：‘我绝不会去添乱。人往往口是心非，穆图里和瓦恩嘎丽，我劝你们不要去干预他们的事情，你们要知道，一进去就难以脱身了，就像俗话说的，白纸写黑字，写上了，就难以涂掉了。当然啰，盗贼不抓，他们就会继续去偷。’穆图里马上回答说：‘是的，是的，所以必须将所有的盗贼劫匪都抓起来，绳之以法，一个也不能漏……’

“这就是我为什么离开那两个疯子的原因。我想我必须赶紧赶回洞里，提前到这里来等你们，以便提醒你们不要不明不白地被卷进这场混乱之中。我给你们说这些是想告诉你们必须赶紧离开这里回内罗毕，我车里这点油已经足够带你们回内罗毕了。我还想找到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提醒他并告诉其他人在警察和工人过来以前赶紧逃离现场。但穆图里和瓦恩嘎丽不想这样！”

穆瓦乌拉讲完这些故事后，惊骇失措地左顾右盼着，生怕警察和工人们会突然出现。穆图里和瓦恩嘎丽莫名地相互瞥了对方一眼，他们不知道穆瓦乌拉到底是什么意思，是同情还是赞赏他们的做法。

“没有事的，不用担心，”夏图利亚说，“我们进去吧，看看会发生什么事情。”

“你不认为我们最好还是提醒一下会场里的人吗？”穆瓦乌拉说。

“不，不行！”夏图利亚马上回应说，“我们最好不要有任何倾向，不倾向任何一方，我们只是旁观者。”

她们正朝洞里走去，瓦丽恩尔更是心事重重，心里想：“难怪他们说地球是圆的，这个世界真的太小了，没有想到在这又遇见曾经将她从死亡线上救出来的穆图里！穆图里到底是什么人呢？”当她们来到洞门口附

近时，穆瓦乌拉突然从旁边用力拉了一下戛图利亚的袖口，俩人同时停住了脚步，瓦丽恩尔回头一看他们没有跟上来，就在洞门口等着他们。

穆瓦乌拉低声对戛图利亚说：“听着，尽管你说我们是旁观者，不偏向哪一方，但我还是要去参加比赛……”

“那就只剩下我和瓦丽恩尔是旁观者了？”戛图利亚问他时差点笑出来。

“是这样。”穆瓦乌拉说，“是你们自己想这样。”

“我们是去报案，还是留下来？”戛图利亚问他。

“我想要给他们露一手比他们更高超的偷盗抢劫技术和技巧。你看行吗？”穆瓦乌拉问戛图利亚，他语气缓和了下来，好像要得到他的允许似的。

“好，行……我不是告诉过你我是旁观者吗？如果有机会，你就参加，跳上舞台露一手，试试运气。如果想超过别人，除了你自己的才能以外，还得让外国人教你一招才行……不过我不给你出主意，你还是按你自己的想法做，主意你自己拿。”戛图利亚玩深沉，有意留一手。

穆瓦乌拉听完戛图利亚这么一说，心里倒是很受用，他和戛图利亚说话也热情起来……

“你说得对，我说还是像你那样有文化好。就像穆图里和瓦恩嘎丽总觉得我不行，其实是他们见识太少了，他们根本就不懂地球到底为什么会转。我觉得你呀，好像哪一方你都不袒护，话虽不多，但很中肯，说得我很爱听；话说回来，最重要的是做事得有能耐……我还是我行我素，不违背我的意愿，过去怎么做，现在就怎么做……你一定也记得昨晚我们在车上时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是怎么对我们说的……他真是一个有才能的人……”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的陈述

“……白人曾用英文说，时间就是金钱，斯瓦希里语也是这么说的，

时间就是金钱，所以我的陈述不想占用大家太多的时间。

“关于我的家庭么……我只有一个老婆，她的文化程度很高，受过良好的教育，有家庭经济学文凭。

“关于小情人，目前一个也没有，有时候寂寞了，我会勾引一两个白人或印度姑娘，对于女人，只要我喜欢，没有种族歧视。我认为，漂亮的女人没有年龄之分，没有种族之分，也没有国别之分，因为她们是公众情人。因此无论遇到欧裔姑娘，还是亚裔姑娘，只要是漂亮好玩，同时她也喜欢玩，我就不失时机地尽情和她寻欢作乐，这样彼此都得到满足，为什么不呢？

“关于孩子，我只有两个孩子，一男一女，我们也不想再要了。我觉得计划生育政策是很好的。生几个孩子，能不能养得起，做父母的应该有计划，不能像耗子那样生一大群，吃不好穿不好。我本人是国际计划生育协会成员，总部就在纽约，让我告诉你们，孩子的无计划增长是我们最大的敌人，人口的不断增长与我们自身的利益相违背，你们想想，假如这个世界由你和老婆来管，你懂我是什么意思吗？我的意思是，人口像蝗虫那样大量增长是对人类最大的威胁，这些人来到这个世界必然要吃，要穿，要住，如果这些人找不到工作，得不到吃的，买不起衣服，你看看，你能阻止他们不组织起来拿起刀枪来造我们这些吃足喝饱了的人的反吗？我们国际计划生育协会的一个职责是设法减少世界上民族间的冲突，尤其是那些偷盗和掠夺别人财富的人和被偷盗和掠夺财富的人之间的冲突。这就是我们这个协会为什么要坚持：要让穷人的妻子和我们这些人的妻子根据自己家里的能力——家里粮食的多少、财富的多寡或者薪水的多少来决定养多少孩子。一个人如果没有工作，没有任何收入，他怎么能娶妻生子呢？

“关于教育情况……这里我请大家原谅……如果谈到我受教育的情况，你们千万不要说我是在吹牛……我受过许多教育，我口袋里有三个文凭，或者说在我的脑袋里。你们不要用一个人的长相来衡量一个人的学识和特长，学识和特长与长相无关，名誉地位也与长相无关。一个人的聪明才智是天生的，不是从市场上买来的。如果有人不相信，我可以给他名片，在名片中你可以看到我的一大堆头衔：麦克雷雷大学经济管

理学士，内罗毕大学公共关系学士，美国哈佛大学文硕士，英国皇家国际企业管理协会会员，最后一项不是学位，是职务，是授予的头衔。你们从我的名片中可以看出我的特长是经贸管理。这两门学科的知识全在我脑子里。尽管我这个人其貌不扬，但我说过学识和特长与长相无关。

“我不相信一切外国意识形态，但我赞成现代偷盗和抢劫的思想。但是，为了让你们了解我……”

还没有等他继续陈述，突然有一个人站起来打断了他的陈述。这个人今天早晨在从三轮车下来的人中间看见了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他怀疑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是不是够资格参加这种最佳盗贼劫匪的选拔赛。

“主席先生，刚才发言人在台上滔滔不绝地给我们大家介绍了他口袋里的各种文凭，这太好了，因为盗窃和抢劫这一行也需要有文化的人。但是，主席先生，请记住，人总是拣好的说，这个发言人能不能先告诉我们，他开的是什么车？他老婆去逛市场和商店时开的是什么车？我们清楚，这牵涉到他的名声问题。至于他所讲的关于教育的故事我认为都是编造的。”

这个人说完坐了下来，在场的人对他报以热烈的掌声。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不知道这个人今天早晨在他从三轮车下来时看见了他，他一下子蒙了，不知道该从何说起。好多人都在起哄，大声对他喊叫：“车！告诉我们你有多少辆车，让我们看看你的驾照……你的驾驶执照……”

“主席先生，”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回应说：“非常抱歉，刚才我没有谈到这个问题……我只有一辆标致504，是一辆跑车，速度非常快！比箭还快……这辆车现在我老婆在用。我已经答应给她再买一辆载重量两吨的丰田海拉克斯，她可以开着去市场买菜或去商店购物。”

刚才站起来打断他发言的那个人再次打断他的讲话。

“主席先生，姆韦雷利先生能告诉我们开着这样一辆标致504老爷车来参加这次比赛在路上熄不熄火吗？”

会场上再次报以热烈的掌声。这掌声好像是对他一种鼓舞，鼓励他继续为难姆韦雷利。

“是的！他能告诉我们今天早晨是坐什么车到山洞里来的吗？昨天又是什么车将他带到伊乌莫罗格的吗？是不是开别人的车来的？主席先生，只有可怜的一辆车，并自吹比箭快的人能站在台上对着这些精英们自吹自己有比别人高超的偷盗抢劫的手段吗？我提议将他和他那些捡来的文凭一起扔出去，就像穆雷夫·瓦·基尼亚库吉那样，将他扔出去，扔得远远的……”

这个人说完重新坐了下来。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满头大汗，他从口袋里掏出手绢不断擦着脸，轻轻地咳了一声，清了清嗓子，睁大眼睛盯了一下在场的人们，然后坦然地提高嗓门开始回应说：

“主席先生，确实，我没有开我自己的车来……但是，主席先生，你是认识我的，甚至也认得我的车……我不是在内罗毕负责分发盛宴请柬的主要负责人之一吗？”

“嗯！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主持人打断他的话说，“对于你刚才说的，我要提醒你，车是一个人身份的象征，没有车就等于没有身份。连我自己也有这种体会，有一天我简直认不出我的老婆了……为什么？因为她走路来找我，将车放在家里了……如果说因为我老婆没有车，我连自己的老婆差点都认不出来了。那么你想想，你没有车，我能认出你来吗？让他们看看你的车证吧，比赛就可以继续进行了。”

“主席先生，”姆韦雷利极力为自己辩护说，“主席先生，我的车在基库尤坏掉了，我将它停在翁迪利饭店的外面，我刚才还给饭店打电话问他们我的车在不在饭店那里，他们说在。因此我只能坐穆瓦乌拉的三轮车到这里来了，不信你们可以问车主。我告诉你们我的车坏了，你们不要以为我在撒谎，也不要认为我出行只能坐三轮车。罗宾·穆瓦乌拉，请你站起来给他们说说……”

罗宾·穆瓦乌拉站了起来，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开始和他对话，两人一问一答，好像是法院在开始审理案件。

穆基拉伊：你叫什么名字？

穆瓦乌拉：罗宾·穆瓦乌拉，简称穆瓦乌拉。

穆基拉伊：你自己有一辆三轮车？

穆瓦乌拉：是的，我有一辆MMM333福特T牌三轮车，如果想听小道消息或者谣言，就来坐我的车……

穆基拉伊：你还记得昨晚发生的事吗？

穆瓦乌拉：是的，当然记得。

穆基拉伊：那就请你将我昨晚的情况如实地告诉在座的尊贵的客人们。

穆瓦乌拉：大约是在黄昏六点左右，我来到了基库尤附近的西贡纳高尔夫俱乐部，还没有到恩杰古伊尼，我就看见你站在公共汽车站旁边，这时候我车里有四位来自内罗毕的乘客。

穆基拉伊：当时我告诉过你我车坏了的事吗？

穆瓦乌拉：是的，你告诉我你的标致504坏在基库尤了，你把它放在翁迪利饭店附近，因此你就在路上徘徊，看看能不能尽快找到可以搭乘的车，以便能及时赶到比赛现场……

就在这时，又有一个人站起来说：主席先生，我们不是来听审案的，让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继续讲他的盗窃和抢劫的故事吧，他的面部表情已经越来越像标致504了，如果他真的没有这种车是不会这样的。说完坐了下来。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听完这话紧张的情绪放松下来。

“感谢穆瓦乌拉，在场的贵宾们现在明白了，”他对穆瓦乌拉说，“现在你可以坐下了。”

但是罗宾·穆瓦乌拉并没有坐下，人们转过头用质疑的目光看着他。

“主席先生，外国贵宾们，长老们，”穆瓦乌拉继续说，“请允许我说一句，我也想参加这场比赛，热血男儿志在疆场，我要与精英们一比高低，决一雌雄。在我没有正式陈述以前，我想先告诉大家，其实我从事盗窃和抢劫的历史很长，在全国紧急状态以前我就已经开始了，首先我要提醒大家的是不要让一些节外生枝的事搅乱我们的这场盛宴。上午十点左右我找到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时，告诉他可能有两个人，一个是工人，一个看来像农民的女人，他们想来搅局，搅乱这场盛宴。他们很没有良心，其实他们是盛宴的策划人之一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送给他们的票，把他们请来的……”

好几个人突然站了出来，对此事指手画脚，议论纷纷。其中有一个人声音最大，大家听到他说，他们来到这洞里不是来讨论什么工人或农村乡巴佬的事，请穆瓦乌拉坐下去，不要再啰唆了，尽快让比赛继续进行。

穆瓦乌拉无可奈何地坐了下来，心想：“穆图里是坐他的车一起来的，现在不能把他捅出去。”尽管如此，他依然在想，虽然他们把他贬得一钱不值，但如果他把穆图里和瓦恩嘎丽的秘密捅出去，他也许还可以继续参赛，成为夺冠的明星，想到这，他的心情犹如天气阴转晴，开始又有了信心。他用三句谚语鼓励自己：乞丐不嫌富人屁臭；耐心才能抱得美人归；人在屋檐下，哪能不低头。

在场的许多人正竖起耳朵想继续听穆基拉伊讲下去，穆基拉伊看在眼里，紧绷着的脸也慢慢松懈了下来，脸上豆大的汗珠也消失了。

下面是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对于获得的麦克雷雷大学经济管理学士、内罗毕大学公共关系学士、美国哈佛大学汽车管理硕士、英国皇家国际企业管理协会会员等各种文凭和职务的陈述。

“我想从刚才被打断的话题接着继续说，对一个人的评价不一定要看他到底有多少辆车……关键在于他所拥有车的车型。大戏从开场锣鼓开始，大河从小溪开始，涓涓细流汇成无数小溪，无数小溪汇成用舟楫才能横渡的大河。我们所要关注的是一个人的信仰，也就是立场——关于现代偷盗和抢劫的立场……关于如何开发和剥削民族财富的立场。

“现代精英懂得怎么进行创新投资，也就是说他们能不断更新思维，增长才干，以获取越来越多的财富。这些精英们有智慧和能力获得利益的最大化，他们懂得利润率，更具体点说：今天你可以偷五个先令，明天，毫无疑问，你将可以偷更多，比如说十个先令，后天是十五个先令，大后天就是二十先令；这就意味着你的偷盗和抢劫规模越来越大，就这样你的财富就会一天天快速增长，就像攀登天梯。利润是要与日俱增的，用英文说，创造条件，确保利润率不断攀升。这就是说你必须有智商和能力判断哪块土地是沃土，利润率不会低于昨天的水平或者原地踏步。那么，如果我们不无情地去剥削工人农民，到哪里去得到这块沃土呢？”

“亲爱的朋友们，现代盗窃和抢劫有两种，一种是国内的，这些人是偷盗和抢劫的专家，专门大肆偷盗和抢劫本国工人农民的财富，无情地剥削他们的血汗。另一种是国际盗窃和抢劫，他们堂而皇之从一个国家来到另一个国家，无情偷盗和抢劫那个国家的老百姓财富，然后将剥削和掠夺来的财物转回国内，受益于本国，而让受盘剥的国家和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这就是说，他们不仅仅偷盗和抢劫本国工人农民的财富，同时也偷盗抢劫别国工人农民的财富。这还不够，他们还会跨越国界，来到另一个国家，如此这般，重复一遍。这些国际盗窃抢劫精英们是地地道道的两面派，当今，他们在偷盗抢劫本国的工人农民的同时，又开始涉足非洲、亚洲和拉丁美洲，手段如出一辙，继续贪婪地偷盗和抢劫本地的工人农民，然后将盘剥来的财物转回国内囤积在仓库里。那些国内同伙们还和这些国际盗窃抢劫精英们相互勾结，不断给他们提供情报。有时候国际盗窃抢劫精英们还会在盘剥的国家建立基地和仓库，雇用本地的同伙做代理，看管他们偷盗抢劫来的财产。

“这就告诉我们，这些外国人来我们国家建基地，建仓库，他们本意就是用各种手段偷盗和抢劫我们的财富，然后送回美国、欧洲和日本。

“就我，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个人而言，我赞成上面所提到的第一种盗贼劫匪形式，这些偷盗和抢劫的精英和专家们在偷盗和抢掠本国人民的血汗后，他们只是将盘剥的财富留在国内享用。但是对于我所提到的第二种，即外国的盗窃抢劫精英，在我们当中某些人的帮助下疯狂掠夺老百姓的财富，雇用这些人帮他看管掠夺来的财富。我说，不，这样

不行，一千个不行！

“我们本国的偷盗抢劫精英和专家们不一定同意外国的同行们抢劫偷盗我们国家老百姓的财富，然后又帮助他们将盘剥来的财富送往他们国家，受益于他们国家。给我们留下的是少得可怜的残羹剩饭，他们吃肉，我们啃骨头！

“为什么我这样说呢？”

“这里我就直截了当地给你们讲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故事！你别看那些人文质彬彬地抽着雪茄叼着烟斗，其实他们狡猾得很。

“我，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完全是从剥削工人农民的血和汗中懂得了偷盗和抢劫的深刻含义的，用英文叫作资本主义。这就是说：老百姓种上庄稼，成熟了，该收获了，这时，有能耐的富人就来了……五个有能耐的富人吸吮着五十个劳动者的血和汗，这些手段我都学会了，我不需要任何人来教我。我坚信今天在座的各位都相信自己完全有能力在我们自己的国家建基地、建仓库，把我们偷盗抢劫老百姓血汗换来的财产存放在我们自己的仓库里。即我们给我们自己建，不需要任何外国人的帮助。心里有话，不吐不快，我想再说一遍，我的意思是我们可以自力更生，不让外国人来瓜分我们剥削老百姓血汗得来财物，我们要结束与外国人共享抢劫掠夺成果的做法。也就是说在偷盗抢劫了我们的老百姓或者说我们的奴隶用血汗换来的财富以后，不要以为外国人曾给我们留下残羹剩饭，我们就应该把所有我们偷盗抢劫来的财富送给他们，然后只留一点点给我们自己，其他一大部分我们还帮他们送回他们的国家！我们要问，为什么他们不允许我们到他们的国家去偷，然后将从他们那里偷盗和抢劫来的财物运回我们国内呢？为什么他们不让我们在他们国家建基地、建仓库呢？这样我们不就有话语权来决定如何分配我们偷盗抢劫他们国家人民血汗得来的财富，留一点点给他们，其余大部分我们运回国内，受益于我们的国家吗？

“因此最好我们自己偷盗自己，将偷盗财富留在我们国内，肥水不流外人田，这些被盗的财富就可以在国内造就十个百万富翁。这样一来我们就可以哄骗老百姓说：‘公民们，不要抱怨，当时外国人剥削你们，你们抱怨，你们坐卧不安！公民们，现在不同了，你们应该为用你们的血

汗已经造就了本土的十个百万富翁而感到高兴。’

“我不善辞令，前面已经说过，没有更多要说了，主要是想说说我是如何与外国偷盗者在国内建立的银行进行抗争的。

“我从学校毕业以后，曾先后在许多家外国白人公司工作。在国内没有几家外国公司我没有工作过的，石油公司、医药公司、咖啡茶叶加工公司、贷款公司、旅游饭店、汽车销售公司以及几家农业公司都曾先后雇用过我，在这些公司中我当过销售经理，还当过人事经理，总之没有离开过公共关系这一行。

“但在这些公司中我从未进入过他们内部的决策层，例如公司的财务、分红、规划和宣传等从来不让我过问，这些涉及公司秘密的事情全由外国人自己掌控着。

“但是一遇到麻烦事，如工人为争取基本权利闹事啦，某议员为工人要求增加工资辩护啦，政府发布条例限制外国人的利益啦等，公司就让我代表外国人出面协调，为了让那些大人物不吭声，我就得给他们送大把大把的钱，或者给他们送厚礼，比如说房子。总之我要千方百计通过各种渠道，将成捆的钱和好酒送给大人物，让他们不吭声。这就是我日常的工作和生活。有时候外国人为装点自己，会在一些公开场合捐点小钱，钱和厚礼对平息事端就像耍魔术！

“有一天，我曾扪心自问，外国人雇用我是看中我个人能力呢，还是我的黑皮肤？他们是买我的能力呢，还是买我的肤色？有时候我更觉得他们是把我当作他们公司的一个大橱窗。从公司门口走过的公民们透过硕大的橱窗往往只看见我，而看不见外国人，他们就会误认为这家公司是本国公司，与公民利益相连。由此，他们也就对这些其实是外国人办的公司的偷盗掠夺感到释然。甚至心里还会暗暗鼓励自己；只要我们不被吸干，我们就有可能慢慢富起来。

“我告诉自己：一个国家的财富是靠劳动者的血汗积累起来的，没有劳动者的智慧和勤劳就没有财富。外国人给我们带来什么呢？他们带来的只是一点机器，也许还有一点资金，以支付工人头一个月的工资。这点工资就像一种投给猩猩的诱饵，诱骗它们，然后偷偷把它们的孩子抱

走。他们的机器就像一个捕鼠器，工资就像诱饵，把诱饵挂在捕鼠器上，投器引鼠；或者说他们的机器就是钓鱼的鱼钩，工资就是鱼饵，把鱼饵勾在鱼钩上，引鱼上钩；他们的机器就像一部压榨机，无情地压榨工人的血汗。他们的银行就像一个无底的装钱的容器——葫芦、铁罐、鼓——他们的银行就是榨取老百姓血汗的工具。

“我曾问自己：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你怎么能赞成那些外国人在压榨他们本国的老百姓后又来剥削我们的老百姓呢？难道你们那里就不能像外国人那样，先给老百姓一点甜头，然后就让老百姓心安理得地安于受压榨吗？难道只有外国人懂得怎么压榨和掠夺老百姓的财富吗？难道你，穆基拉伊就没有能力亲自吸吮你那里的老百姓血汗吗？你就不能制造一些产品或加工点什么产品，卖给老百姓，获取暴利吗？我们不要外国剥削者！我们国内自己就有剥削阶级！

“我发自内心地对着外国人大声喊叫：‘我们要和你们这些骗子斗争到底！我要让他们明白我们国内自己就有许多精通现代偷盗和抢劫术的能人。你们这些外国的盗贼劫匪迟早要滚回国，去偷盗抢劫你们自己的母亲！我要留下女人们的大腿自己玩。’

“我辞职了。但人穷气短，我不得不到一家外国银行借贷……以便我也能照样画葫芦，先给个人一点甜头，然后我用贷款买机器压榨他们的血汗！

“我开办了一家食品油加工厂，用野菜籽做原料。请你们耐心听我讲！不久问题就来了，这是我步入困境的开始，同时也是我认识世道险恶的开始；当我的食用油生产出来并推向市场，我发现外国人已经捷足先登，他们进口的食用油充斥了整个市场，更糟糕的是，为了压我的货，他们的油品开始降价。我心里明白，我，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这样下去，非破产不可，我赶紧把工厂连同机器全都卖了，也都是这帮外国佬买走的！

“后来我开了一家生产润肤美白霜的工厂，它能将黑皮肤变成像白人那样白。我在想：‘既然外国人能生产这种玩意发财致富糟蹋我们妇女们的皮肤，为什么我不能干这种勾当也发财致富呢？’哎呀，我的妈呀！当我生产出来的产品投入市场时，我又发现外国人早已走在我前头，而且

他们的同类产品价格都是甩卖价，非常低廉。眼前没有别的办法，只有破产，我又再次将工厂变卖给了那些外国人。

“我不死心，又办了一家避孕套生产厂，你懂我的意思吗，我觉得这种东西不用像药那样到处宣扬，当男人不想让女人怀孕的时候就必然想戴避孕套。哎！我能说什么呢？这件事使我极端的难堪，因为非洲的传统习惯，非洲的男人不喜欢戴这种橡皮的玩意，他们更喜欢赤裸裸地喜欢作乐。而习惯用避孕套的印度人和白人却往往喜欢购买他们公司从欧洲进口的产品。就这样，我的工厂又很快被外国人的工厂吞并了。

“因此，我不知道你们是怎么看我的，其实我已竭尽全力做了各种尝试，但都以失败告终，每走一步都会遭到国内那些外国人和他们工厂的非洲管理人员的强烈抵制。我用我的产品卖五个先令，他们的产品就卖三个先令，顾客当然要买便宜的啰；有时候他们打听到我要进口机器，就写信到他们国内，让他们不要卖给我。有时候他们卖给我的哪怕是旧设备，也要拖拖拉拉，故意延误时间，甚至一年多才能到货。至于我要进口的新机器，要么说没有货，就是有货，也要在途中拖延很长时间，乃至收到货，机器已经锈迹斑斑，成了废铁一堆。

“最后，我终于明白了，外国人压根就没有想过要放弃剥削我国劳动者，以喂饱他们产业的做法，他们认为劳动者血汗才是他们一切利润的源泉。我觉得最好还是暂时放弃开办工厂的做法。这算是遭挫折，被绊了一脚吧，但绊脚不等于跌倒，就是跌倒了，还可以爬起来再前进！

“后来我改为做外国人工厂的代理，专门批发外国人工厂加工的产品。这生意还是不错的，只出点力整理整理，包装包装，很快就卖出去，能挣不少钱。最近我还专卖进口服装、高度烈性酒、鞋和避孕药丸，所有的产品都是从欧洲进口的，然后我用批发价批发给零售商。

“如今，我依然在替外国厂主服务，而这些外国人依然日复一日在继续吸吮着工人的血汗，尽管如此，我还是希望有一天能将这帮外国佬彻底赶出我们的家园！

“主席先生，因此，当我接到请柬和信函，并要求我大力宣传这次盛宴的消息，以便促进和繁荣我国现代偷盗和抢劫技术时，我感到非常高

兴。

“现在，请大家竖起耳朵，听我，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讲讲长期以来隐藏在我心中的秘诀，这种秘诀有助于我们战胜所有西方国家。这种秘诀能使我们彻底砸烂套在我们脚上的铁锁链，也就是要在大家面前解开我的心结。长期以来我一直认为，我们必须建立一种真正的本土资本主义的坚实基础，这种资本主义与外国的意识形态毫无关系。

“你们看，我们国家有铁矿，也有炼铁工匠，冶炼生铁的工艺是世代相传的。在帝国主义者进入我国以前，我们的铁匠们凭他们娴熟的传统工艺技术冶炼生铁，然后用生铁锻造镰刀、锄头、长矛、斧头、串铃等铁制品。但这种工艺后来就失传了，有两个原因：炼铁工匠们认为这门传统工艺只为本地的老百姓服务，不愿意为尝到了吸吮工人血汗甜头的少数人卖命。另一个原因是外国人来了以后，为了让我们购买他们国家制造的铁制产品，不断地排挤和贬低我们的传统工艺，最终导致了这种工艺慢慢地消失。

“我认为：我们大家，不管是当官的还是普通百姓，不管是富人还是穷人，我们必须团结起来，复兴我们的铁器制造业，因为我们国内有既便宜又充足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

“你们不要相信那种我们国内没有铁矿的鬼话。我们国家有天然资源，不仅有铁矿，还有石油。尽管铁矿的储量可能不太丰富，但是我们可以采用回收技术，回收废钢铁，重新冶炼成可用钢铁。你知道日本是怎样成为工业强国的吗？难道日本有铁矿？

“不仅如此，我们工人的智慧也能生产外国工厂生产的各种优质钢，用优质钢制造各种车床，用各种车床制造火车、飞机、导弹、火箭……。我们可以用火箭发射导弹，用火箭发射载人登月飞船，甚至太阳考察飞船，总而言之，人们再也不能对我们说三道四，指手画脚，外国人能造的，我们也能造。我们拥有足够的现代科学技术，我们不再受骗上当！

“因此，请大家想一想：肯尼亚的百万富翁，亿万富翁，超百万富翁，超亿万富翁，像日本那样，就是肯尼亚的民族工业资本家，他们都是利用工人的血汗通过冶炼铁矿石或者废铁回收，变废为宝发家的！现

在你们还想要什么？朋友们！

“国内的偷盗专家们，我给你们指出一条出路，现在你们就带着各自高超的盗劫术回到你们家去偷盗抢劫你们的母亲吧！

“现在谁能夺冠呢？当然是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因为他超凡脱俗，给我们传递了一种熔古今智慧为一炉的现代秘诀。

“我从来就是学有所用！这里我要用下面的呐喊结束我的讲话：盗窃和抢劫的专家们，都回到家去偷盗抢劫你们自己的母亲吧！这就是国与国之间的民主和平等！从现在开始直至永远。阿门！”

第七章

1

梦，真是白日做梦吗？戛图利亚狠狠地捏了一下大腿，看看疼不疼，当他觉得大腿很疼时，确信自己不是做梦。尽管如此，戛图利亚依然不敢相信刚才所见是真的。有时候人做完梦捏大腿也会疼痛，人有时会梦见自己死了，被埋了，然后魂游天堂或地狱。

戛图利亚瞧了一眼瓦丽恩尔，伸出手掐了掐她的手指头，觉得她也没有睡，因此戛图利亚确信他自己也没有睡。所以他在洞里见到的一切绝不是一个神经失常或者疟疾高烧病人做的噩梦。

这一天，戛图利亚记得很清楚，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陈述后，洞里顿时一片混乱，有些人热烈鼓掌，欢呼声不断，有些人怒气冲冲，有些人忧心忡忡，真是几家欢乐几家愁。女人们也不示弱，反应格外强烈，有的欣喜若狂，热烈欢呼，有的惴惴不安，大声喊叫。

头戴 USA 图标帽子的外国代表团团长第一个站起来说话。洞里在一片乱哄哄的嘈杂声中骤然安静了下来，人们开始侧耳静听。

“主席先生，就我而言，我谨代表我们这些来自国外的专家和精英们，对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刚才向我们投来的犹如榴弹炮似的谩骂感到惊讶和不安！我们不是来受谩骂和侮辱的。不！绝不是这样！我们是来非洲探讨如何加强美国、西欧和日本等这些发达国家的偷盗抢劫专家们和非洲国家的同行们合作的。不久前我们刚给这些国家的代表授过旗。我们这些发达国家的偷盗抢劫专家们从事偷盗和抢劫活动已经有很长的历史，有相当丰富的现代盗窃和抢劫经验。我们拥有保险公司、银行和仓库，用来囤积我们从世界各地偷盗和抢劫来的财富，你们看，连我们穿的服装都印上一捆捆的钞票，当今钞票是世界上工业和商业的主宰。钱是地球上偷盗抢劫部队的陆军元帅，钱是最高统帅，钱主宰整个世界。我们这次来是想物色几个人，加入我们的队伍，让他们了解我们内部的秘密，熟悉我们的情况，以便成为我们国际偷盗抢劫组织在你们国家的眼睛和耳朵。我们真没有想到来到伊乌莫罗格，所听到的竟然是那些稚气未消的政治说教；那些没有学会爬就想跑的小偷小摸讲故事；那些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鼠目寸光的偷盗抢劫者谈经历。我们的来访是要让在座的同行们明白：普天下的偷盗抢劫者是一家，是同一战壕的战友，是同一阶层的兄弟，是有共同信仰不互相歧视的朋友。我们信仰自由，认可任何人有自由凭本事和能力偷盗和抢劫他人财富。这用英文叫作个人主动性和个人奋斗。为什么我们将它叫作自由世界就是这个道理，即在这个世界里每个人都有偷盗和抢劫的自由。我就不明白为什么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要把我们分割开来？说什么偷盗抢劫分为两种？偷盗就是偷盗，抢劫就是抢劫，哪有那么多？为什么他要极力主张你们自己生产导弹和火箭呢？我们不远万里来到这里，和你们共同庆祝这个盛会，为什么你们还不信任我们呢？令人难以容忍的是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还用粗暴的语言辱骂我们，我们忍无可忍，我们决定提前离开此地，我们要把带来的皇冠和其他礼品全部如数带回国内，我们走了，既然你们这些肯尼亚人对姆韦利·瓦·穆基拉伊那么热情，那就让你们去抢劫

他的铁矿吧！”

这位代表团团长说完，气冲冲地坐了下来。

在场的人听完他的话惊慌失措，场面顿时大乱。许多盗贼觉得这次痛失了良机，都用愤怒和鄙视的目光盯着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

盛宴主持人再次站了起来，示意大家安静下来。他心情沉重地站在主席台上，用低沉的语气向外国人表示歉意，希望他们不要在意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的话。他告诉这些外国人说来洞里参加活动的每个人都希望有机会和这些偷盗和抢劫的精英在一起为繁荣世界各国的偷盗和抢劫事业而努力。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的所谓各国从事偷盗抢劫的同行们各自揉着大肚皮各干各的倡议，只是年轻人幼稚无知的想法。

他用上帝的名义保证，洞里所有的人不会有一个支持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的想法。主持人向外国人回顾了今天上午他在开幕式上的讲话中所举的各种例子……自由的旗帜可比作要出远门回国的那领主，他叫来仆人，把一部分钱财留给他们，其中一个人……主持人讲话霍然而止，他将目光转向那些外国盗贼，咧着嘴笑，露出了满口金牙，对他们说：“尊贵的外国客人，我们从头到脚都是你们忠实的仆人。今天你们回来看看我们如何支配你们留下的财富，并肯定我们在平息那些小人物为争取所谓的自由所做的努力，这太好了。我还想告诉你们，今天我们依然在继续哄骗老百姓让他们确信，你们已经走了，已经回国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不叫你们外国人白色盗贼的原因，我们称你们为朋友。因此我恳求你们回到座位去，继续耐心听我们国家其他偷盗抢劫专家们介绍偷盗和抢劫老百姓的技巧和才能。至于姆韦利·瓦·穆基拉伊这个人，你们不用担心，我们会好好处置他的。决定他的命运就在今天。我希望你能明白我的意思，现在唯一要等待的就是执行了。”

主持人说完坐了下来。团长表示完全理解，但他表示必须看看怎么执行。他说：“正义不仅要去坚持，更重要的是要看怎么坚持。谢谢。”

洞里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差点震塌洞里的屋顶和四壁。

夏图利亚捏着瓦丽恩尕的手不放，他依然觉得自己是在做梦。瓦丽恩尕也捏着夏图利亚的手，两个人默默地坐着各有所思，都觉得一旦松开对方的手，就会各自消失在洞里无边的黑暗之中。

夏图利亚脑子里始终放不下的只有一件事，他思绪万千，如烟的往事在脑海里若隐若现。骤然间，心中又产生了原来有过的要创作一首新歌曲的冲动。但是瓦丽恩尕心里的创伤令他很不安，然而使他更加坐卧不安的是瓦恩嘎丽和穆图里，他们各自去找警察和耶路撒民众的支持，现在怎么样呢？警察和民众会不会来呢？穆基拉伊讲完话会场引起的骚乱也令他担忧。他不是没有谴责偷盗和抢劫的规则吗？他只不过是提倡盗贼们回国偷盗。那为什么还会发生如此强烈的骚乱呢？如果像穆图里这样的人来了他们会说偷盗和抢劫是万恶不赦吗？！

此刻，他突然想最好告诉瓦丽恩尕马上逃离这里。他无意中瞥了穆瓦乌拉一眼，顿时莫名地产生一种胆怯和局促不安的感觉。

夏图利亚觉得穆瓦乌拉正在用一种咄咄逼人的眼光看着他。后来他发现不仅仅是穆瓦乌拉，他周围所有的人几乎都是这样。这个时候只见一个露着两个大獠牙像一只吃人的怪兽似的盗贼打着呵欠朝他和瓦丽恩尕这边走了过来。他心里想：“确实，这种人就是吸干人血的怪物！得赶紧带着这个姑娘逃离这个地方。”

但又有另一个声音在悄悄告诉他，不要走，要等到最后一分钟，看看盛宴是怎么收场的，就不用再向别人打听了。不久前有一个巴哈提老人告诉过夏图利亚，人世间有专门吃人肉喝人血的怪物，他不相信！原来巴哈提那位老人的故事中所提到吃人怪物指的就是现在这帮家伙。

夏图利亚不自觉地摇着头，想驱赶脑海里不断困扰他的纷繁思绪。他把头转向主席台以避免周围人们向他投来的可怕的目光。

这时，他想起了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的陈述和在穆瓦乌拉三轮车上讲的那个故事，说有一个领主要出远门，临行前，把三个仆人叫到跟

前，给每人留下一笔钱，第一个五十万，第二个二十万，第三个十万，过了一段时间，他从国外回来了，又把三位仆人叫到跟前问他们是怎么支配这些钱的，那个得到……

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的陈述

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身材高大，五大三粗，头大如灯笼，肚大如吊篮，金鱼般浮肿的双眼活像两个灯泡，好像造眼者还没来得及造好就因为有事匆匆离去似的。蓬乱的头发从中分开，在头顶上留下一条深深的沟。他身着黑色衬衣，外面套着一件破旧外套，后背开裂着犹如厕所里或垃圾堆里苍蝇的两片翅膀，外套前胸绣着一朵刺眼的白花，脖子上套着一条像裤腰带似的小小的领带，与他巨人般的身材极不相称。他口中念念有词，不断用双手轻轻地抚摸拍打着硕大的肚子。

“我不想多说，我不想像某些有高级文凭却坐着三轮车来这里的人那样冲动，就让他继续骂下去吧，反正闲着也闲着，不像我们这些专门从事偷盗和盗窃的人整天东奔西走！

“我的名字吗，我叫恩古恩吉·瓦·恩迪提卡，对不起，说错了，叫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关于我的家庭，我只有一个老婆，但我的‘小甜心’却有无数个，我有两个嗜好，一个是喜欢玩年轻姑娘的大腿，灵魂健康：一个是喜欢美食，身体健康。你们看看我这样心宽体胖，心宽是因为我经常玩姑娘光滑的大腿，心情非常怡畅；体胖就是对美食的无穷欲望。

“关于我的车，没有多少，只有一辆奔驰，一辆英吉普，一辆沃尔沃，一辆标致604……我觉得罗列一长条车单没有意义。我去猎艳时，开的是奔驰车，开奔驰有派头，更能迷惑人，怎么说呢，朋友们！那些‘小鲜肉’一旦进了我的奔驰车，哈……哈！那还用说吗！我老婆用来买菜和逛商店的小篮子是菲亚特1600。最近她又嚷嚷说，每天只开这辆不过瘾，想再买一辆，因此我答应给她再买一辆马自达。

“孩子们外出常常骑马，他们的骑马术是在内罗毕骑术高级培训学校学的，是格罗根和德拉梅尔合办的一所私人学校。国家独立以前，这所学校是不许黑人就读的，哪怕就住在学校附近。前几天还有一些傻瓜在

饭店和酒吧胆大妄为游说什么‘还我们自由！’^[1]，我不知道这帮人要的是什么自由？每每我看到我的孩子骑着马进入我家院子大门或者我开着车在路上遇见他们时，孩子和白人孩子一样在马背上向我频频挥手并笑眯眯地大声喊‘爸爸！爸爸！’时，我心里感到无比的自豪和欣慰。这就是自……由！

“我所拥有的一切都源自现代偷盗和抢劫所得。如今我在恩杰罗、艾尔布贡、基塔雷拥有良田万顷，一到月底我就要给替我种田的雇工每人发七十五先令的工资，此外每天还有补贴，每周有一瓶脱脂奶。可是……你想到没有，这样他们也不知足，尾巴翘上了天，有一天他们竟然罢工要求增加工资。我就毫不留情将他们都开除了，后来我又很快在乡下招了工，你知道吗，乡下是我们雇工的仓库，乡下有丰富的人力资源。哈！哈！哈！是什么让我笑得这样开心？请原谅，让我擦一下眼泪。我真是哭笑不得，哈！哈！哈！要是你也会是这样，因为新招来的雇工，有一天竟然又造起反来了，他们手执长短刀和自制土枪喊叫着要为自由而斗争！你们知道，就是到这个时候，我毫不隐讳地对他们说：‘你们听着，现在，全国处于紧急状态，我们管着你们，以后独立了，自由到来时，我们依然管着你们！’他们吵闹着，大声对我说：‘你要是再胡说八道，我们就用子弹惩罚你！’可是今天国家独立了，当你看到他们在我办公室领工资，点头哈腰，摇头摆尾，简直就像狗一样时，想起当初他们气势汹汹那个样子，我就忍不住想笑。哈！哈！哈！……

“然而，现在这一切已成为历史。过去我们每个人都在各自不同的环境用不同的方法，各自所能地为自由而斗争，这样做难道有什么错吗？但是，朋友们，让我们忘掉过去吧，过去只是一场噩梦……现在，我们需要联合起来做三件事：掠夺，敲诈，侵占。一看到老百姓的财富就不要让它留下，你不去掠夺留给谁？

“我自己除了抢夺老百姓的财富，还专门做走私生意，简单点说，我专门走私贵金属和豹子、狮子、狸猫等珍稀动物皮毛以及象牙、犀牛角、蛇毒等本地天上地下出产的实属人民的财产，我把它们走私到日本、香港以及德国等欧洲国家，生意很好，订单不断，收入丰厚，财源滚滚。走私生意之所以能得心应手，是因为那些经营旅游饭店或旅游产品的外国大老板懂得如何和海关官员打交道，如何欺骗他们，如何逃

税。他们还熟悉通往欧洲的走私渠道。许多人都认为白人不会做走私生意，其实错了，他们精明得很！有时候当我听到有人在傲慢地提出要白人离开我们国家时，我就想……哎呀！我离题了，我应该继续谈那个有高学历但坐着三轮车来这里的那个人的事情……！

“我走私的其他产品还有盐、糖、咖啡、茶叶等。私下讲，阿明^[2]的下台对我是很大的损失，在他当政期间，仅仅走私乌干达的咖啡就给我带来五千多万先令的收入。同时我还向阿拉伯国家和欧洲出口牛肉，我那艘停泊在莫巴萨港的大货轮就是专门做这种出口生意的。

“但我还有其他许许多多赚钱的生意，在丰收时节，我常常像白捡似的从农民手里收购稻谷，囤积起来，等到全国闹饥荒时，我再把这些稻谷卖给那些种植稻谷的农民，是卖还是剥削，你们不言自明。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有一句话说得很好：人民的饥荒就是富人发财的良机！

“每年政府预算出台以前，我要尽我所能贿赂政府有关官员，弄清楚哪些东西要涨价，然后我就大量买进囤积在仓库里，新的价格一发布，我就将仓库囤积的东西全部高价倾销出去。

“但这样做也不全是行之有效，我记得有一年，有一个政府工作人员告诉我说，胡椒和胡椒粉要大幅度涨价，因此我就大量买进，囤积了足够全国人民用一年还要多的量。结果不但没有涨价，相反大幅度跌价，没有办法，我只好放一把火把所有的囤货化为灰烬。这件事给我很大的刺激，人往往只能知道过去，不能知道未来。现在事情已经过去，那也是一场噩梦……

“正如穆基拉伊所言，学问高没有用，学问不等于财富。就拿我来说，我甚至连小学也没有毕业。但是，我……嗯！我却雇用那些大学文科毕业生给我当文秘，这些学生有真才实学，也可靠，不像现在从内罗毕大学毕业的学生，他们虽有文凭，但空有其名。我的‘小甜心’们都是有大学文凭或剑桥大学学位的。所以说，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你就不必吹嘘你有什么文凭和高学问了。你可以用你这些文凭去找你的‘小蜜糖’，尤其是你迷恋的那些印度和白人姑娘，我呢，开着豪华的奔驰车，看看我们谁找的漂亮姑娘多。学问算什么？朋友们！

“往往是学问多了就会变傻。现在我要问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你还有什么可说的呢？说什么我们可以去垃圾堆里捡废钢铁造三轮车，又说什么我们可以用现代偷盗抢劫技巧自己干自己的。我要问你，我们哪来的现代国际偷盗抢劫技巧？是从穆基拉伊的废钢铁垃圾堆里捡来的？还是从铁矿石里来的？穆基拉伊，你简直在开天大玩笑！

“我要重复有人说过的一句话：对于我们，如果要想有利可图，就必须和外国人合作！而且必须加强这种合作！尽管我没有那些捡到的文凭，但我也不笨，我最近也在经常考虑如何提高我们这些富裕阶层的生活质量。但如果不和外国人紧密合作，那就是一句空话，因为只有外国人才有现代化科学技术。因此我十分赞成有些人说的，要劝说外国人将技术转让给我们，或者支援我们一些日常中迫切需要的实用技术。

“我的陈述到此快要讲完了。你们知道，我之所以要与你们共享我这个想法，主要是想让你们知道，只有我才适合戴这顶众人顶礼膜拜的皇冠。

“啊，对了，我还有一件事想说说，一天晚上，我躺在床上，心里突然一阵冲动，觉得自己对富人长生不老有一种新的灵感。

“有一次，来自友好国家南非的伯纳德教授访问肯雅塔医院，给医生们做关于人体器官移植的报告，当时我正好在场，但我好像听天书似的，对他说的一点也不懂。

“我，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凝视着囤积如山的财富，忧伤地问自己：有这么多的财富，我还能怎么样呢？我虽有良田万顷，但也只是日食三升，我与穷人有什么两样呢？我和穷人一样只有一张嘴，一个心，一个肚子，一根……我不说你们也知道是什么意思，再贫穷的男人也都有那么一根。

“我家财万贯，富甲一方，可以随意买足够一千人吃一天美味饭菜，但和其他人一样最多也只能吃一份；因为我有钱，可买一百套高档服装，但和其他人一样我一次只需要一件衬衣，一件外套，一条裤子；因为我有钱，我可以买上百个心脏，如果市场上有卖的话，但和其他人一样只需要一个心脏和一条命；因为我有钱，我一天可以睡十个美人，但

不像当初那样总没有个够，现在，一天只睡上一个就已经筋疲力尽了。

“我只有一张嘴，一个肚子，一个心脏，一条命，一个小鸡鸡，穷人也不是一样吗，所以说富人和穷人没有什么两样，那么要问了，偷盗和抢劫那么多财富到底有什么用呢？

“后来我全明白了，我们这个国家需要有一个制造嘴、肚子、心脏和男人那东西的工厂，即只需要造器官，不需要造人体。这样我们就可以随意为一个人体植上两张嘴、两个肚子、两个心、两个男人的东西。一张嘴吃东西累了，一个肚子里食物塞满了，另一张嘴就开始工作，另一个肚子就把门打开。另外，像我这样年纪大的男人，要吃‘小鲜肉’就需要那两个东西，第一次吃完，发动机熄火了，紧接着我就启动第二台发动机，这台发动机熄火了，我又再启动第一台发动机，如此这般，彻夜云雨，天亮醒来时顿觉身心愉悦，心旷神怡。这正应了‘不倒翁’的说法。同时，人如果有两个心脏，他就有两条命，因此富人就可以长生不老，死亡对他来说只是一种传说。我们可以把死亡就像踢足球那样踢给穷人，然后用大把的钱买长生不老，这样也就应了另一个说法‘不老松’。

“这种灵感让我兴奋不已，但我没有那么急着告诉我夫人，女人嘴太快，会坏事，同时我也深知欲速则不达。

“后来我还是憋不住，将这种想法告诉了老婆，她先是非常高兴，跑过来紧紧地拥抱了我一下，亲切地用英语对我说‘我聪明的小达令！’，然后又抱着我的脸，给我两个深深的吻，一个吻我的眼睛，一个吻我的鼻子。尔后，她对我说，这个事如果能成功，那就太好了，因为连富人的老婆们也可以赶一下时髦，时下穷人和富人的女人们都一样被安排从事大规模的服装生产。如果所说的造器官的工厂能建立起来，那么我们富人的女人很快就会与穷人的女人们不一样！

“听完最后一句话，我惊慌失措。她要有两个女人的生殖器？我直截了当回答她说，我不在意你有两张嘴、两个肚子、两个心脏或者身体的其他器官，但是要那两个……不！不行！我告诉她这是无稽之谈。她反驳说，如果说她不能有，那我同样也不能有那两个东西！我没有好气地问她：‘你要女人的那两个东西干什么？’她反唇相讥问我：‘那你要男人

的那两个东西干什么？如果你有两个，那我也要有两个，男女平等！’

“我火冒三丈，大声地对着她嚷嚷，那你就去欧洲和美国找这种男女平等吧，这里是非洲，我们是非洲人，因此就必须遵循非洲的传统，说完，狠狠给了她一记耳光，打得她抱头大哭，夜深人静，她大喊大叫……我怒不可遏，又打了她一记耳光，不偏不倚正打在她的腮帮上，当我正想打第三记耳光时，她举手投降了。她对我说，如果我想要，她同意我有两个，就是有十个、十几个也没有意见。她自己只要那个原装的就够了！

“啊，同胞们！想想看，结果是每个富人有两张嘴、两个肚子、两个男人的东西、两个心脏，因此也就有两条命！我们可以将死亡踢给穷人！我们可以用钱买长生不老！哈！哈！哈！

“把皇冠给我拿来吧，它终于找到主人了！”

[1] 斯瓦希里语中“独立”和“自由”是同一个词。

[2] 时任乌干达总统。

第八章

1

瓦丽恩尔觉得再忍耐不下去了，洞里人们的讲话就像一根沉重的木头重重地压在她的胸口上，会场乌烟瘴气，空气中散发着像腐烂了的香蕉和人吃了豆后放出的臭屁那样难闻的臭味。她感到肠胃翻滚，直想吐。她对曼图利亚借口说要出去上洗手间朝洞外走去，其实她是要出去换换新鲜空气。

瓦丽恩尔来到洞外，绕到洞的后院，穿过一道玫瑰花篱笆，来到竖有高尔夫场地界标记的小灌木丛旁边，找了一块平坦柔软的草坪背靠一棵黑荆树坐了下来。她伸开双臂，紧闭双眼，深深地做了两三次深呼吸，想将压抑着她心里闷气排出来，轻松一下，然而谈何容易，昔日精神上饱受折磨的阴影依然挥之不去。

她坐在草坪上自言自语，后悔下午不该再回到洞里来，洞里盗贼们的陈词滥调，盗贼们的奇装异服，盗贼们的自吹自擂，一切的一切只能勾起她对不堪回首往事的回忆，想当初，老富翁让她怀孕后，她放弃了学业，回到家乡，生下了一名女孩。

啊，我的瓦姆布依……！

那个时候，瓦丽恩尔的父母已经从卡姆布鲁搬到伊乌莫罗格居住，又多生了几个孩子，尽管负担已经很重和不太情愿，但哺养幼小瓦姆布依的重担依然落到父母肩上，但他们从来没有埋怨过她，更没有打骂过她，也没有因为她想在铁路上自杀而奚落她，而是无限同情地安慰她说：

“先祖曾经说过，只有傻孩子才会吸吮着妈妈的奶头死去。瓦丽恩尔，你知道吗，有多少不会生孩子的女人盼望着自己能有一个孩子？孩子是上帝给男人和女人的特殊礼物，甚至是未婚的男女。有孩子不是罪

过，不要自责，也不要总想不开！”长期以来，慈母温馨的话语一直在瓦丽恩尔耳边不断萦绕着。

生下孩子以后，瓦丽恩尔依然没有让父母少操心，她读函授大学，在家里整整学了一年，一年的学费都是父母负担的，一年下来终于考试及格，获得函授学校的毕业文凭。函授学校毕业后，她又到内罗毕学习文秘，学完文秘，她就开始在内罗毕到处找工作，后来终于在一家“顶尖建筑公司”找到一份文员的工作，但后来由于拒绝当老板基哈拉的小蜜被开除了。

瓦丽恩尔继续倚着高尔夫球场旁边的黑荆树坐着，浮想联翩，过去不幸的遭遇如烟似雾在脑海中匆匆掠过：被老板基哈拉开除……恋人约翰·基姆瓦纳……房东……流氓魔鬼天使……无家可归……内罗毕街头流浪……手提包失而复得……卡卡饭店汽车站……疯狂朝车轮冲去……被陌生人救起！

现在，救我的人在哪里？为什么他要给我假请柬？他本人为什么不来参加这场盛宴？

瓦丽恩尔突然间又觉得这一切很陌生，好像是多年前发生在别人身上的事。但当她想起昨天发生的事情时，恍然大悟，她明白了为什么昨晚她会和穆图里、瓦恩嘎丽、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偶然相遇，明白了他们为什么会同坐在穆瓦乌拉的三轮车上彼此还讲了许多故事，同时也明白了今天他们在洞里见面时好像是一见如故。她还想起了他们今天中午在耶路撒吃烤肉时，她怎么有那么大的勇气给夏图利亚讲她和恩戈利卡老富翁的故事，除了这位老兄，她的故事从来就没有给别人讲过。现在她又想到她卧轨自杀时将她从死亡线上救出来的人，他可能是穆图里吗？有那么巧，游泳池边那个保安也是穆图里？穆图里到底是什么人？是披着麻袋片的天使？在内罗毕将她从车轮底下救出来也是这位天使？嗯，给她那张假请柬也许就是他！

啊！不，这不可能！

凭他的相貌、穿戴和言谈举止，不可能是他干的！瓦丽恩尔自言自语：就是他自己不来参加这次盛宴，但他给了我请柬，让我有机会来洞

里亲自目睹发生的怪事，也是一件好事，但我这辈子从未想过要豁出去支持这帮无恶不作的家伙如此挖国家的墙脚和掠夺剥削老百姓。突然她又想起了在耶路撒见到的不堪入目的情景：破旧棚屋……粪便横流，臭气熏天……同时又想起旧金山景象：豪华的屋宇……环境优美，空气清新……她又想起洞里情形：外国人可恶的相貌……盗贼们一张张丑陋的面孔。她暗暗问自己：“如果现在穆图里和瓦恩嘎丽带着警察来了，洞里会怎么样呢？”

瓦丽恩尔自言自语：“本国盗贼请外国盗贼来这里集会共商如何用现代盗窃术偷盗抢劫我们国家和百姓，这种怪事闻所未闻……这和家里的孩子请盗贼一起偷盗他妈妈有什么两样？……现在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有人说有两个世界了……”

瓦丽恩尔正要往下想，突然又有一个声音对她说：“……还有第三世界，一个革命的世界！”

2

瓦丽恩尔大吃一惊，徨彷徨四顾，周围空无一人。她如梦如幻，见到的只是眼前这片绿草如茵的草地在无声地向前延伸，一直到远处高尔夫球场的尽头。她惶恐不安，又困又累，想站起来，但两腿发软，站不起来。突然间，她顿觉惶恐和不安消失了，告诉自己说：无论如何，不能离开这里……她变得勇气十足，神情激动地大声喊道：“你到底是谁？”

回声：我是游荡的神灵，我到处神游，广种智慧之树，结出的果子，让人吃完能明辨是非。

瓦丽恩尔：你是魔鬼？

回声：啊！是的，你以前不是常去教堂吗？纳库卢圣·罗莎丽教堂，不是吗？

瓦丽恩尔：所以？

回声：所以你就可以很快猜出我是谁了。

瓦丽恩尔：我不知道你是谁。

回声：你装得不知道我是谁，但你不是经常想将我钉在十字架上吗？

瓦丽恩尔：我真的不知道你是谁，你到底是谁呀？

回声：我不是告诉过你吗？我是游荡的神灵，我到处神游，广布智慧之果，让人能明辨是非吗？我是魔鬼同时又是判官。

瓦丽恩尔：魔鬼和判官？

回声：是的，心灵里的。

瓦丽恩尔：那，你来这里干什么？你是来给参赛的人们的心灵栽树的吗？

回声：那么，你是来干什么的呢？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

瓦丽恩尕：我只是来看看……

回声：看看和参加有什么不一样吗？

瓦丽恩尕：我的家乡就在伊乌莫罗格。

回声：你家乡就在这里又怎么样？

瓦丽恩尕：我的父亲，母亲……我的家……还能怎么样？

回声：你是信口开河，言行不一。

瓦丽恩尕：你还想说什么呢？难道我家不是伊乌莫罗格？

回声：不一会你就可以看到那些真的对家乡伊乌莫罗格有感情的人，看到家乡着火就会匆匆跑出去喊救，行为说明一切。

瓦丽恩尕：谁？他们是什么人？

回声：瓦恩嘎丽和穆图里，你不是认识他们吗？

瓦丽恩尕：我不也可以这样吗？

回声：因为你态度不冷也不热，不阴也不阳，你刚才说过只有两个世界。

瓦丽恩尕：我是听别人说的。

回声：你知道两个世界是什么意思吗？

瓦丽恩尕：两个世界？不知道！

回声：你不是说你念过书吗？

瓦丽恩尕：年轻时剑桥大学和东非教育学院是我梦寐以求的大学，我的目标是读通世界各门知识，攀登知识的最高峰，体会‘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感觉。但很可怜，现在我这点文化连自己的肚子都填不

饱，就更不用说养孩子了。

回声：函授教育也好，东非教育学院也好都是教育，关键在于教育方法，今天的教育方法是填鸭式，死记硬背，毕业出来的学生们根本就不知道群众的呼声和实际需求，简直就是瞎子和聋子。就像人们说的那样：“啊喂！他们就是这样的人！是睁眼瞎，聋子的耳朵。因为他们听到看到学到的都是单一世界的事情。”你知道你是怎么说的，你说当今只有两个世界，盗和被盗，剥削和被剥削，掠夺和被掠夺！

瓦丽恩尔：你是谁？为什么总在重复我们昨晚在穆瓦乌拉三轮车上谈论的话题？这些话不是穆图里告诉过我们的吗？

回声：他们更能理解这些话的含义，因为他们一直在默默地忍受着被偷盗和掠夺。

瓦丽恩尔：穆图里被偷盗和掠夺过？为什么？他又不是富翁。

回声：刚才我是怎么和你说的呀？我说你有眼睛，却是睁眼瞎，你有耳朵却是聋子的耳朵。你所学的东西让你黑白不分，天地颠倒，好坏不分。

你问我，穆图里又不是富人，有什么可偷的呢？难道血汗不是财富吗？你学过吗，国家的财富是从哪里来的？难道是天上掉下来的？或者是资本家手里来的？

到山洞里来的所有的人都知道财富从何而来，哪里可以喝水不用自己费力；哪里能拦河筑坝，断水截流，留作自己灌溉。因此现在这些盗贼们正聚集在一起，毫不顾忌地交流偷盗抢劫经验，彼此分享偷盗谋略和技巧。

你不相信我吗？你不是也在洞里吗？就像我们说过的，你对他们在洞里的所作所为有什么看法呢？你听着，我告诉你，他们这些人是什么坏事都可以干出来的，他们怎么说就会怎么去做的。刚才我们在这里说话时，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在主席台上已经吹得天翻地覆了。你听说过这个人吗？如果你在里面，就可以看到他长得怎么样了：他尖嘴猴腮，鼻尖如吸血的牛虻。两腮皱若初生婴儿，双脚粗似香蕉树，脖子短

又粗。身着白衬衣，紧紧地勒着一枚领结，犹如两片苍蝇翅膀。

基梅恩德利的名字是在肯尼亚紧急状态时期起的，当时他残酷镇压工人农民，手段残忍至极。他曾经将一群男男女女赶到马路上，让他们躺下，然后开着英吉普从这些人身上辗过去，将这些无辜的百姓活活辗死。即将独立时，他很快爬上行政管理的高位，成为一位常务秘书长。同时他又替一些外国公司效劳，尤其是外国金融机构。现在他已成为拥有土地无数，进出口生意风生水起，偷盗抢劫的谋略出类拔萃的人物。

今天，也许这位基梅恩德利会夺冠，成为外国人重要的奴仆。他夺冠的优势在于他对如何掠夺劳动者的血汗了如指掌。他曾经毫不隐讳地对那些代表们说：“吸劳动者的血，喝劳动者的汗，抽劳动者的髓，要做好这三件事必须科技创新。”基梅恩德利的科技创新计划是成立一个科技研究园，首先用相当的时间来研究和试验他的计划，他觉得，要落实这种设想其实既复杂又简单。

基梅恩德利计划先是圈地，将土地四周用铁丝网围起来，就像殖民主义时期的拘留所，然后就像关牲畜一样把工人关在里面。最后在他们身上安一台机器，用来吸他们的血，喝他们的汗，抽他们的髓，从血管里吸他们的血，从脑子里抽他们的髓。然后将这三种东西当商品出口到国外，给外国人工厂做原料。他将从每一加仑血、每一加仑汗或者每一加仑骨髓的出口中获得一笔可观的收入……

瓦丽恩尕：那他将如何出口这些东西？

回声：他将建输血管道，然后用机器将血压进管道，由管道输往国外，就像输油管那样！为此他将成立一公司，这个公司的名字是：肯尼亚桑松人血人肉出口商。

瓦丽恩尕：为什么工人们不可以反对呢？

回声：那为什么你不能保护你的身体不受到伤害呢？……不管怎么说，其实工人们这一切一无所知……就是知道了，也许他们对此不会在乎……

瓦丽恩尕：为什么呢？

回声：因为基梅恩德利这种人绝不会像你想象的那样傻。基梅恩德利只告诉他们只有两个世界，吃人和被吃。因此工人们不知道还有第三个世界，那是一个推翻人吃人制度的革命的世界.....工人们会一直认为只有吃人和被吃的两个世界.....

瓦丽恩尕：他怎么愚弄他们呢？

回声：在研究园里，基梅恩德利将按照工人们宗教信仰倾向兴建教堂和清真寺，然后请来牧师，每周日，牧师们就会在布道中向他们灌输吸人血、喝人汗和抽人髓的思想，也就是吸吮工人血汗的制度，说什么这是上帝授予的，是拯救他们的灵魂。

然而《圣经》是这样说的：为痛苦祈祷，心灵就得到安慰；为饥渴祈祷，就会有温饱；为心灵宁静祈祷，就会见到上帝。每天须牢记四条清规戒律：

不要杀生，

不要骗人，

不要偷盗，

不要贪恋别人的财产。

因此他的研究园的主题歌是：

哪怕再哭泣和呻吟，

也都是你的罪过，

若不背上十字架，

就永远得不到安宁。

基梅恩德利还要给工人的孩子们办学校，从小就教育孩子们剥削和压迫天经地义，自盘古开天地以来亘古不变，现在任何人也改变不了.....

学校给孩子们教材是赞扬剥削压迫天经地义.....

学校禁止孩子们对有关人身权利和剥削压迫提出质疑.....

学校强迫孩子们像鹦鹉学舌那样只唱赞扬剥削压迫有理的歌曲.....

接下来，基梅恩德利会兴建电影院和剧院，这是给富人的剥削压迫涂脂抹粉的场所。电影尽是一些宣扬剥削有理，心甘情愿乐于被剥削压迫的人物故事和画面。

与此同时，基梅恩德利还要办报纸，利用媒体舆论来压制那些敢于给剥削压迫唱反调的人；同时还要利用报纸给基梅恩德利这些人的剥削压迫行为歌功颂德.....报纸的名字还没有定下来，其中《研究园时报》《研究园新闻周刊》等都是不错的选择。

基梅恩德利还将在研究园里为这些奴隶们建啤酒屋、饮酒俱乐部，供应烈性酒和查加、布萨、拉格牌等软饮料和各种啤酒，让这些傻瓜们在俱乐部中自得其乐，用饮料麻醉自己，不被基督教和穆斯林教疯了。

因此，教堂、清真寺、俱乐部，甚至唱诗班，这一切就像变魔术那样不断冒出来，五花八门，花样百出，只为了一个目的，欺骗他们，软化他们的思想，改变他们的认知和立场，直至他们认为世界上再也没有比被基梅恩德利这些人奴役剥削更好的了，以致每个人都死心塌地甘愿当基梅恩德利这些人的奴隶，毫无怨言地替他卖命，哪怕就是死了也要死在他这块土地上，用尸体肥他的田。这种洗脑让这些奴隶们深信忠于他们就是忠于上帝，得罪他们就是得罪上帝。

为安全起见，基梅恩德利还将在研究园里设监狱、法庭和雇佣军，任何人如果反对研究园条例或者想逃跑就会受处罚，要被关进暗室或枪毙，将尸体喂鬣狗。

瓦丽恩尕：他们吃人？怎么可能？

回声：贾西恩塔.....难道你忘了这是你们教堂的教义里说的吗.....？

瓦丽恩尒：哪一条.....？

回声：不是说，喝人血吃人肉是天经地义吗？你们自己拍三下胸口，扪心自问.....是这样吗？

瓦丽恩尒：不.....不.....事情不是这样的。

回声：为什么不是这样呢？你没有忘记吧，你在纳库卢圣玛利教堂做完圣礼后，牧师常常给你们一片面包，然后说：感谢上帝给我们吃的.....接着他会告诉你要顺从耶稣的旨意：

拿着吃吧，这是我的肉体，

吃吧，就这样，直至我归来，

耶稣，我的主，阿门。

然后，牧师会给你一杯红酒，告诉你要按照耶稣说的做：

喝吧，这是我的血，

喝吧，就这样做，直至我归来，

耶稣，我的主，阿门。

瓦丽恩尒：这只是宗教仪式，不是真的人吃人，这是庆祝开斋节一种象征性的仪式。

回声：什么是开斋节？

瓦丽恩尒：我也不知道，只知道这是犹太人和基督教堂里经常庆祝的节日之一。

回声：你不要怀疑.....基梅恩德利他们只是按照基督教的做法照样画葫芦，他们都是虔诚的基督教徒。

瓦丽恩尒：这不是一回事。

回声：为什么不是一回事？同样，教义上不是说奴隶和奴隶主永远

不是同一阶层的人吗？不是说对于那些被奴役的人，忍为贵，不要冤冤相报吗？不是说以牙还牙、以血还血的报复是大逆不道吗？

瓦丽恩尔：以牙还牙，以血还血？如果发生这样的暴力争斗和动乱，世界不就毁了吗？

回声：是的，一旦穷人要求还回牙，还回血时，就不可避免地会发生暴力争斗。你看看，当基梅恩德利之流用树杈挖穷人的眼睛，用鞭子抽打他们身体，用枪托敲断他们的门牙，这难道不是暴力吗？因此，你们不知道，一方面让恩古恩吉这些人继续剥削压迫穷人，骑在百万劳苦大众脖子上作威作福，而你们却每个礼拜天在大教堂或清真寺里祷告，聆听对奴隶的教诲：

你们听着，兄弟姐妹们；

你们不要再理睬那个坏蛋，

当有人打你右脸颊一记耳光时，

你要微笑着主动将左脸颊再转过去，

让他打第二记耳光，

如果有人要抢你的上衣，

你干脆主动脱掉给他。

看看你自己！当恩戈利卡的老富翁强占你的身体时，你说你没有为难他，你自己认为，连自己的青春年华都被夺走了，生命又有何意义，干脆都给他……

瓦丽恩尔：我还能怎么办呢？我是女人，很柔弱，当时既没有办法拒绝，也没有办法逃走，更没有人来帮我。

回声：你等谁帮助你呢？你能指望那些吹捧过你和伤害过你的男人来救你吗？你的问题在于你没有自信。你从来就不知道你是谁！你不是经常喜欢用你自己这朵艳丽的花去满足老板基哈拉们的需要吗？贾西恩

塔·瓦丽恩尔，你好好看看你自己，你是多么年轻貌美，就是不用烧热了的铁梳子烫头发或用高级的化妆品奥蜜打扮自己，你依然光彩照人，你俊秀妩媚，身材窈窕，黑色的皮肤散发着诱人的光泽，双眼闪闪发亮犹如天上闪烁的星星，一头美丽的秀发若银河飞瀑，微微泛红的两颊堪比两个熟透了的黑莓。你知道吗，你的身体和容貌就是你的财富。不要整天愁眉苦脸，阳光些吧，你要知道，多少男人会对你垂涎欲滴，多少男人会拜倒在你的石榴裙下。

瓦丽恩尔：现在，我该怎么办呢？

回声：来，来，跟着我，我带你到伊乌莫罗格的山之巅，让你一览脚下五彩缤纷的世界……来吧，跟着我，我要让你看看百花和绿树环抱的彩虹般的一栋栋豪宅：我要带你去绿草如茵，柔软如地毯的高尔夫球场走一走；我要带你到夜总会享受那连天上飞鸟都被吸引的余音绕梁的靡靡之音；我要让你看看有一个男人开着车在宽阔的柏油马路上缓缓遛着，一边得意地晃动着身体，一边抚摸着旁边的美人。这一切的一切我都可以给你……

瓦丽恩尔：你把这一切给我……？

回声：是的，我给你这一切，如果你对我服服帖帖，把心给我。

瓦丽恩尔：你是谁？你叫什么名字？

回声：压迫，剥削，诈骗，抢劫。那些惯于掠夺他人财富、囤积居奇的人们都崇拜我，把你的灵魂给我，我给你保存着，你不会后悔的。

瓦丽恩尔：那些在洞里吹嘘自己偷盗和抢劫如何高明的人，也是给你唱赞歌吗？

回声：他们？这帮人都是我的追随者。他们的盗劫抢劫的技巧都是我教他们的。首先他们将灵魂全献给了我，让我保存着。这样我就会知道他们过去做了些什么，现在在做什么，明天，后天，乃至以后若干年他们想要做什么。把灵魂献给我吧，为什么还犹豫不决呢？

瓦丽恩尔：滚你的吧，离我远远的，撒旦！把你的花招送给你的追

隨者吧。我把靈魂送給你，那我不就成了一個空殼了嗎？

回聲：到現在你還不相信我？今天你在洞里的所見所聞還不夠嗎？你難道沒有在洞里？

瓦麗恩尒：是的！

回聲：你沒有听过穆韋雷利·瓦·穆基拉伊的陳述嗎？

瓦麗恩尒：是说要盜賊劫匪們各干各的那個人嗎？

回聲：是的，就是說不要再支持外國人偷盜自己國家的那個人。你昨晚不是和他同在一輛車里嗎？

瓦麗恩尒：是的，我必須承認，他的陳述讓我吃驚，因為昨晚他在姆瓦烏拉的三輪車里也曾經講過有一個領主要出遠門，給他的僕人各留下五十萬，二十萬和……

回聲：另一個是十萬。我知道這個寓言故事，在《聖經》里讀過，我是《聖經》的熱心讀者。天底下沒有什麼事能隱瞞得了我的。創世之初我就在天上，我和上帝是孿生兄弟，他是天堂的主宰，我是地獄的主宰。人間是我和上帝之間的戰場——爭奪人心的戰場。

瓦麗恩尒：口說無憑，你怎麼才能讓我相信你呢？

回聲：今天我要准备好接受穆韋雷利·瓦·穆基拉伊，他將被那些想討好我的人殺死后扔到我的地獄里來。

瓦麗恩尒：你說什麼？為什麼要殺他？

回聲：我們在這人世間再也見不到穆韋雷利·瓦·穆基拉伊了，因為今天就要行刑了。

瓦麗恩尒：誰殺他？在哪兒殺？

回聲：他自己說的話害了他。他不是说要各國的盜賊劫匪自己干自己的嗎？說什麼在這裡盜賊劫匪偷盜來的財富不能分給外國人，還說什麼所有的盜賊劫匪回去偷盜自己的母親去。來自美國、西歐、日本

的外国同伙听完勃然大怒，立即反问他：“难道不是我们把现代盗窃抢劫的技术带到你们这里来的吗？难道不是我们教你们学会了现代盗窃抢劫术的吗？难道不是我们投入资金支持你们开始从事现代盗窃和抢劫的吗？现在不是因为你们还不能自立，我们必须帮扶着你们再走一程吗？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不是厚颜无耻地说让我们卷起铺盖走人，留下女人的大腿让他自己玩吗？真是冒天下之大不韪！”后来，大家一致同意要杀掉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将他作为供品献给外国人，安抚外国人的心，不要让他们将资金撤走或少撤一点。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今天就要被……

瓦丽恩尔：被谁？

回声：罗宾·穆瓦乌拉。

瓦丽恩尔：穆瓦乌拉？是那位开三轮车的穆瓦乌拉，还是其他同名的人？

回声：就是他和他的魔鬼天使团伙。

瓦丽恩尔：魔鬼天使？穆瓦乌拉？怎么会是这样呢？这真是怪事中的怪事。他们就是那些把我赶出杰利乔出租屋的地痞吗？

回声：这有什么大惊小怪的呢？你以为穆瓦乌拉不会这样干？冷静点吧，他早就开始干这一行了。他是从全国处于紧急状态时开始的，当时他是一个比辣椒还要毒辣的叛国贼，他是裂谷地区一个叫尼亚恩圭丘白人领导的暗杀小组成员。在加入白人领导的暗杀小组以前，他原是以基梅恩德利为首的暗杀小组的成员，就是刚才在洞里吹嘘自己的那个人。穆瓦乌拉当时专门暗杀“茅茅运动”成员，每杀一个人头，白人就奖赏他五个先令。那个时期，他就像一只贪婪的鬣狗，天黑就出洞，到处寻找猎物，以杀茅茅分子为名，无论是男女老少，见人就杀，反正茅茅分子脸上也没有记号，到天亮他就提着人头去向尼亚恩圭丘领赏。实际上，他开的那辆三轮车就是尼亚恩圭丘赏给他的。你想想，那个时候，每杀一个人头，赏他五先令，他都能接受了，那么现在基梅恩德利答应赏他一辆车，他能不同意吗？

瓦丽恩尕：我不信，我全不相信！我已经连着四个晚上没有睡好觉了，为什么你在我想好好睡一觉时要告诉我这样一个让人揪心的消息呢？

回声：因为……因为，我要给你找个工作。

瓦丽恩尕：工作？什么工作？在哪里？

回声：在纳库卢的恩戈利卡。

瓦丽恩尕：不！不！离我远点，撒旦……

瓦丽恩尔突然从梦中惊醒，全身发抖，浑身是汗。

“你怎么啦？原来你在这里睡着啦？我到处找你。”夏图利亚对瓦丽恩尔说。

当瓦丽恩尔睁开眼看到夏图利亚正坐在她身边的那一刻，心里骤然产生一种从未有过的欣慰。

“嗯！因为太累了，刚才一靠树坐下，一下子就睡着了。”瓦丽恩尔打着哈欠告诉夏图利亚说，说着站了起来，继续打着哈欠看了看周围，“我昨晚一夜也没有睡着，回到家里和我妈话说多了，神经很兴奋……”

“昨天在路上的时间太长了，穆瓦乌拉的三轮车就像乌龟爬似的。”夏图利亚说。

瓦丽恩尔本想将刚才做的怪梦告诉夏图利亚，但又打住了，她心里想，梦毕竟是梦，谁没有做过噩梦。

“盛宴结束了吗？”瓦丽恩尔问夏图利亚，她强装笑容，克制着自己想尽快忘掉刚才的噩梦。

“没有！我们走吧，离开这里！洞里那把火已经点燃。”夏图利亚又用英文催促她，“我们走！”

“什么？”瓦丽恩尔惊恐地问。

“洞里一片混乱。”夏图利亚神情严肃地告诉瓦丽恩尔，“警察来了！”

“警察把基图图和加思卡他们抓起来了么？”瓦丽恩尔着急地问，“如果是这样就太好了！”

“没有……”夏图利亚低声对瓦丽恩尔说，“警察把瓦恩嘎丽抓起来

了！”

“把瓦恩嘎丽抓起来了？不是她去叫警察的吗？”瓦丽恩尕问。

“是的，瓦恩嘎丽的错在于回去找她丢失的羊，碰巧遇到了偷羊的团伙。”夏图利亚生气地说，“我刚刚看到警察将她这位黑色玛利亚的手扣起来塞进警车里去了！……”

“但是，为什么要抓她呢？”瓦丽恩尕伤感地问。

“原因是说她散布谣言和敌意，在一个致力于和平和稳定的国家种下仇恨和冲突的种子。”

瓦丽恩尕又想起在梦里听到的那些话。

“什么和平？”瓦丽恩尕问，“谁的和平？难道穷人要求讨回血债，国家的和平就被破坏了吗？”

瓦丽恩尕的质问深深地刺痛了夏图利亚的心。他忍不住将事情的原委就像开闸放水那样全部放了出来：“你当时要是在洞里，就会亲眼看到伊乌莫罗格的警察是如何对付手无寸铁的弱者的……他们一手握警棍，一手拿着盾牌，荷枪实弹如临大敌，在一位叫嘎孔龙的警官带领下来到洞里……这种场面如果不是我亲眼见到，谁说我都不会信，碰巧这一切全让我看见了……警察来时，基梅恩德利从容地从主席台走了下来……”

“你停一下，”瓦丽恩尕打断了他的话说，“你说谁？是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你说的确有其人还是在说梦话？”

“我要是在做梦就好了。”夏图利亚回答说，“就是那个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但很难说清楚他到底是人还是一个怪物，又长又尖的嘴唇周围长满了毛，活像一条蠕虫。就是这位其貌不扬的基梅恩德利在主席台上先是自吹自擂，吹嘘自己如何富有，然后又说什么他要在他的土地上建立科技研究园，研究如何将工人像奴隶那样关进研究园里，剥削他们的血和汗，将工人的血汗通过输送管道出口到欧洲，同时用工人尸体肥他和欧洲朋友的田。突然，我发现会场的人们一个个激动地张着大嘴，用贪婪和对人的血肉充满饥渴的目光盯着我。我毛骨悚然，全身

发抖，绝望地欲夺路而逃……”

“让我坐下来吧。” 瓦丽恩尔用颤抖的声音说，“我快支撑不住了，全身无力，两腿发软。”

他们在草地上坐了下来，戛图利亚继续往下讲。

“就在这个时候，警察来了。瓦恩嘎丽带着嘎孔龙警官先走进洞里。我告诉你，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女人像她那样威风凛凛，神气十足。她大步流星地走上舞台，首先用一团火般咄咄逼人的眼光横扫了一下会场，会场顿时安静了下来，然后她扯着嗓子大声喊道：‘你们听着，剥削我们农民，使我们缺衣少食、居无住所的正是你们在座这些人，你们是魔鬼的同类。将他们的手脚铐起来，投进牢房，让他们去遗臭万年……这就是将父辈和爱国者们传承下的历史遗产出卖给外国人的败类们的下场！’

“我怎么对你说呢？洞里所有的人好像一下子都惊呆了，瓦恩嘎丽的话就像磁铁那样将他们牢牢吸在座位上，一个个呆若木鸡，场面一片死寂。此时的瓦恩嘎丽神采奕奕地站在主席台上，美若天仙。啊，是的，站在主席台上的她就像一位稚气刚消的妙龄少女！我不知道是她的勇气使她显得如此年轻妙美还是她本来就天生丽质。她那铿锵有力的声音就像一位尊严的法官在法庭里审案！

“就在这时，只见主持人站了起来朝正在从惊慌失措中冷静下来的警官嘎孔龙走过去。‘怎么回事，警官嘎孔龙先生？这是政变还是什么？’主持人怒气冲冲地问他。嘎孔龙匆忙站了起来，毕恭毕敬地给他敬了个礼，他脸带惧色，用颤抖的声音语无伦次地对他说：‘抱歉！确实对不起，我不知道你们的人在这里聚会，我还以为是那些恩杰卢卡的小偷小摸偷到你头上了，或者是砸了我们外宾的银行了，因为这个女人向我报告说盗窃和抢劫我们国家财产的所有的盗贼劫匪都在这里聚会，彼此吹嘘自己的盗窃抢劫技术如何高明，比赛谁技高一筹。因此你们必须明白我们来这里不是我的过错，再则，昨天我接到内罗毕的电话说有一个女人报告了他们一个非常重要和紧急的抢劫信息，要我赶紧处理一下，因此这个女人来找我们时……’

“‘不用客气！’主持人打断他的话说，‘这些我们以后再聊，现在重要的是先要弄清楚是谁在和我们作对，制造混乱，破坏我们的活动；是谁扰乱社会治安，挑起我们和外国人之间的矛盾。一粒老鼠屎坏了一锅汤。有的人还胡说什么各国偷盗同行回国去各偷各的……说什么要和那些自诩学问高的人比个高低……他的行为让我们在来自世界各地的客人面前很尴尬……嘎孔龙警官，现在就看你的啦，事情是明摆着的……实在让人气愤，你想怎么做就怎么做，然后再回来与我们的外宾一起举杯同庆……’

“这时，嘎孔龙二话没说，立即吹了一长声哨子，哨声刚落，手执警棍和长枪短炮的警察蜂拥而至。嘎孔龙命令他们将瓦恩嘎丽抓起来，警察们闻声冲上舞台，扭住瓦恩嘎丽双手，咔嚓一声给她戴上手铐。尽管形势突变，但她依然毫不畏惧，镇定自若地对警察吼道：‘原来你们也是外国人的看门狗，我真的把你们这帮为了一己之利就出卖国家利益的家伙看走了眼！’说完，她大声地唱了起来。警察举起警棍劈头盖脸地朝她打了过来，还不断朝她吐口水，让她住嘴，但她依然不停地唱着：

若闻，铛、铛，阵阵响声！

请不要认为是雷雨声，

那是我们农民们沸腾的热血，

在为祖国的解放而流血牺牲！

警察簇拥着她连推带拉将她往洞外推赶，她高举戴手铐的双手，边走边唱，手铐犹如英雄脖子上的项链，在灯光下闪烁着傲人的亮光。瓦恩嘎丽，我们的民族女英雄……！”

曼图利亚说着突然停了下来，好像瓦恩嘎丽正在他面前唱着歌。

“瓦恩嘎丽，我们的民族女英雄！”曼图利亚喃喃地不断重复着，“当时，我依然坐在座位上，眼前突发事件让我不知所措，这时我看见嘎孔龙回到了洞里，口中念念有词：‘疯女人，疯女人，真是疯了。’他说着来到原来主持人坐的座位和外国人坐在一起，开始在威士忌酒的频频碰杯中说着笑着。这个时候，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站了起来，要求对早些

时候主持人对他的攻击进行辩护，遭到了拒绝。他转身朝坐着的罗宾·穆瓦乌拉走去，气呼呼地站在他面前，对穆瓦乌拉说今晚要坐他的三轮车回家，在绿色彩虹饭店上车，并答应在车费方面不会亏待他。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正往外走时，停住了脚步，悲痛地对我说：‘你看看，相信这样的女人是多么危险！千万不要再给猪戴珍珠项链了！’

“没有等我回答，他就头也不回地走出去了。我心里无名火一直往外冒，马上追上去，想顶他几句，说不好我们就要打起来了，可是当我来到洞口时，就再也找不着他了。

“我站在门口，正在想着他到底上哪去时，突然看到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和罗宾·穆瓦乌拉正从洞里走了出来，他们边走边聊，就像两个多年的挚交，只听基梅恩德利说：‘是的，我看出来了……我一见到你……就想起在我们加入尼亚恩圭丘的团队以前我们曾经在一起干过的……’然后他们走到旁边一僻静处继续聊时我就再也听不清楚了；但我站在顺风处，他们的话断断续续随风飘来，我隐约可以听见：……魔鬼天使……个体商贩……其中一个……今天……晚上……打电话……是的，他们要在路上和你碰头……基内尼耶……我不想再听下去了，我只是想能尽快找到你，赶紧离开这里，因为发生的一切我都看见了！”

夏图利亚没有再吭声。瓦丽恩尔想到洞里所发生的一切和她梦见的一模一样时，心里怦怦直跳。她想，这也许不是梦，是冥冥之中对她的一种暗示？

“穆图里他们现在怎么样？”瓦丽恩尔问夏图利亚。

“穆图里没有到，我就出来了。”夏图利亚回答说。

“他要是来了，不也被抓起来吗？”瓦丽恩尔问。

“我也不知道……我对眼前的一切已经说不清了。”夏图利亚说，“我的思绪乱如麻，什么也说不清……”

不仅是夏图利亚，瓦丽恩尔此时也是心急如焚，她心里暗暗问自

己：“我要不要把刚才的梦告诉夏图利亚呢？我怎样才能帮穆图里解脱困境，不会像瓦恩嘎丽那样被抓呢？我怎样才能帮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免遭杀身之祸，不会惨遭穆瓦乌拉和他的魔鬼天使杀害呢？我怎样才能让他们相信我梦里所见都是真的呢？”

瓦丽恩尔决定还是不把她做梦的事告诉夏图利亚，她想最好还是先找到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告诉他晚上不要坐穆瓦乌拉的三轮车。但她觉得现在最要紧的是要尽快见到穆图里，劝他不要进洞里去。

“走吧，我们去等穆图里，提醒他现在的危险处境！”瓦丽恩尔敦促夏图利亚说，“咱们必须赶紧走，晚了，穆图里就会像瓦恩嘎丽那样被投进监狱了。”

戛图利亚和瓦丽恩尔抄近道朝耶路撒赶去，但他们心里各自承载着多少的不安和焦虑！

戛图利亚隐约看到了瓦恩嘎丽戴着手铐脚镣无辜地被投进监狱的情景。

瓦丽恩尔耳边似乎又听到了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在讲故事：一个富翁出远门给三个仆人各留下一笔钱，后来又回来检查他们如何钱生钱……那个只得十万的仆人说：“先生，我发现你太贪婪了，你坐享其成，不劳而获……”

瓦丽恩尔突然停住了脚步，拉了拉身旁戛图利亚的袖口。戛图利亚也停了下来，问瓦丽恩尔：“什么意思？”

“你听听吧，有人在唱一首新歌！”瓦丽恩尔告诉戛图利亚。

第九章

1

夕阳西下，如剑似矛的万道霞光将西边的天宇映衬得金光灿灿，给伊乌莫罗格黄金山和周围的一草一木染上一层厚厚的橘黄色。瓦丽恩尔和夏图利亚站在绿草如茵的伊乌莫罗格高尔夫场上，面朝耶路撒，倾听着隐约从不远处传来的阵阵歌声：

出来吧，都出来，

亲眼看看他们精彩的表演，

一起赶走魔鬼和他们的信徒！

出来吧，都出来！

“我猜想这是穆图里他们唱的。”夏图利亚说。

“我们赶紧走。”瓦丽恩尔说着，紧步下山朝歌声的方向走去，歌声越来越清晰：

出来吧，都出来，

亲眼看看他们精彩的表演，

一起赶走魔鬼和他们的信徒！

出来吧，都出来！

转眼间，瓦丽恩尔和夏图利亚已经站在伊乌莫罗格城里的大街旁边。然而，眼前的情景简直让他们惊呆了，只见长蛇阵般的男男女女和小孩们的游行队伍正沿着大街浩浩荡荡朝山洞开去。孩子边追逐嬉闹边和大人一起唱着那首歌。

“啊，我的天哪！你看这队伍有多长！”夏图利亚惊讶地说。

“是不是穆图里将耶路撒所有的人都集中起来了？”瓦丽恩问。

“不知道，也许是，这样我们就可以见到穆图里了！”

“我们就站在这里等他，也许他能看见我们。”瓦丽恩说。

“就是我们现在告诉他警察抓人的事也为时已晚。”夏图利亚说。

他们满怀着能看见穆图里的希望，站在路边注视着不断从身边穿过的游行队伍，人们或身着布满补丁五颜六色的褴褛衣衫，或着麻袋片，或光着脚，踏着口哨、大号 and 长笛的伴奏声，边走边唱。但是，同时还有另一个穿戴整齐的小队伍——白色的衬衫，灰色的长裤，褐色的外套。

瓦丽恩的心开始紧张起来，她不敢相信这会是真的，好像自己又回到梦里那样。

“你看，你看！”瓦丽恩指着那个小队伍对夏图利亚说。

“谁？什么？”夏图利亚着急地问她，“穆图里？”

“看看昨晚那个人！看见了吧，昨天那个人！”瓦丽恩说话的声音就像在吟唱。

“是谁呀？”

“就那个在卡卡饭店车站给我假请柬的人，你看见了吗？”

“在哪儿呢？”

“就在那些穿戴整齐的人当中那个留着山羊胡子的人！”

“等一会！”夏图利亚说，“我认识那个人！”

“他是谁？”瓦丽恩问。

“是一个大学生。”

“大学生？”

“他是伊乌莫罗格大学学生会的主席。”

“那他为什么也在队伍里？”瓦丽恩问。

“也许他们是一起的！”夏图利亚回答说。

“现在看来，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所说的是对的，学生们的请柬写着的是‘这是魔鬼的盛宴’，是吗？”瓦丽恩问。

她打开手提包，从里面掏出两张请柬，一张是学生给的，一张是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给的。她仔细对比了一下，好像是刚刚拿到似的，然后又放回了自己的手提包。

“现在我知道是什么人将请柬放进我在大学的邮箱了。”夏图利亚说着轻轻地点着头，好像一切都明白了。

他们焦虑不安地继续注视着从身边走过的游行队伍，只见人们举着各式各样的标语牌：

我们拒绝偷盗抢劫；我们的贫穷是他们的财富；盗贼和巫师是一对孪生兄弟；劳动者们已经给他们准备好了绞索；最大的偷盗是什么？是剥削劳动者的汗水；最大的抢劫是什么？是吸吮爱国者的热血……

标语内容各式各样，他们应接不暇，没有来得及看清，游行队伍就已经从他们身边匆匆穿过。那些没有举标语牌的人，肩上却扛着一根根木棍，就像扛着枪。

“这真像一支武装队伍！”夏图利亚说。

瓦丽恩想到工人农民们即将对洞里的盗贼劫匪开战时，乐得心花怒放，放声大笑。

这时候，游行队伍大部分已经过去了，还没有看见穆图里。瓦丽恩对夏图利亚说：“穆图里也许不在游行队伍里吧？”

瓦丽恩尕说话间，穆图里突然看见了他们，他走出队伍，朝他们站立的地方快步跑了过来，一见到他们，就迫不及待将他那边所发生的一切竹筒倒豆子似的告诉了他们：

“你们不觉得离开洞里太早了吗？其实洞里的斗争刚刚开始。你想失去把吸血鬼们从山洞里赶出去的难得机会吗？你们看，我们的爱国者们就像忠实的士兵，在被剥削压迫的人民大众的感召下，正迈着坚实的步伐奔赴战场。我回到耶路撒时，人们已经整装待发，我只是做了一点点该做的事而已。你们所看到的那个穿戴整齐的队伍是伊乌莫罗格周围中学和大学的学生。哎呀，这真是太棒了！这是一件轰动全国的大事，它将永载史册！今天我，穆图里·瓦·卡波尼亚-马伊索尼终于看到了学生和工人们站起来的一天。他们和耶路撒的市民们联合起来向无恶不作的盗贼劫匪和外国同伙们吹起了战斗的号角。当时我向他们通报了盗贼劫匪们在洞里集结，相互吹嘘他们的盗窃技术如何超群，手段如何比同伙更阴险毒辣，如何和外国盗匪互相勾结，剥削掠夺我们老百姓的血汗时，听到的人无不义愤填膺，一个个摩拳擦掌。我带着他们边走边唱，游遍了耶路撒大街小巷，加入我们队伍的人越来越多，汇成一个浩浩荡荡的游行队伍。来吧，加入我们的行列，学生们也都觉悟了，他们听到了爱国者的呼声，他们见到了和爱国者们一起战斗的曙光，来吧，吹起你们的号角，让我们共同欢呼这不寻常的一天！瓦恩嘎丽来了没有？”

“只有我们在这等你！”夏图利亚告诉穆图里。

“为什么，瓦恩嘎丽呢？”

“瓦恩嘎丽被警察抓走了。”瓦丽恩尕说。

“被抓走了？”

“是的，莫须有的罪名。”

“她在哪里被抓的？在洞里？”

“是的！”瓦丽恩尔回答说。

穆图里听完心里非常难过，他用悲怆的声音说：“我是一个工人，我深知这些警察是和那些盗贼劫匪站在一起的，他们动不动就说维护社会治安，但他们所说的治安，是保护富人的治安，是惩治饥寒交迫的穷人的治安。你见过警察抓过富人吗？人们要问，到底是谁种下了仇恨和动乱的种子？这就是我原要让瓦恩嘎丽亲自来洞里看看的原因，这样她对‘你见过警察抓过富人吗？’就不会有疑问了。”

“听着，”夏图利亚快人快语，“我们是来告诉你，甚至连你也有可能被抓，伊乌莫罗格警察局头目现在就在洞里。”

“你们干得很出色！”穆图里神情严肃地说，“你告诉我的消息使我感到惊讶，同时也让我高兴，我们只是昨晚在三轮车上见了一面，今天你们就来救我，我很感动。但我不想跑，我们都不会跑。告诉我，我们能跑到哪里去？我相信，如果我们面对枪口和棍棒就畏惧了，国内的偷盗和抢劫就永远不会消失。我们必须毫不畏惧地和这些盗贼劫匪进行斗争，为了取得斗争的胜利，只有一条路，那就是将工人农民和一切有觉悟正直的人们紧密团结在一起。如今学生们也勇敢地站出来了，他们都开始明白所学的知识应该为谁服务了。朋友们，你们也走出来吧，带着你们的学识和智慧加入我们的行列，这是唯一的出路！”

穆图里说完，转身离去，跑回自己的队伍。

瓦丽恩尔和夏图利亚彼此看了一眼，穆图里的话让他们心潮澎湃，他们激动地握了握手，表示将响应穆图里的号召。

今天中午，瓦丽恩尔、夏图利亚在耶路撒的啤酒屋一起吃烤肉时，他们还没有想到会与这些身穿麻袋片、扛着棍棒和大标语牌去向洞里的盗贼劫匪进行斗争的人们站在一起。

此前，他们对洞里那些盗贼劫匪们谈什么并不在意，觉得这些事与他们自己没有关系，偷盗和抢劫在世界上都是普遍存在的，因此也就没有把他们放在心上。可是现在，消灭盗贼劫匪是广大劳苦大众的共同呼声，每个人只有一个选择、一条路，只有鬣狗才选择两条路。

在这之前，每人都认为自己是这场闹剧的观众，是旁观者。可是现在，消灭盗贼劫匪是大家的共同目标，它召唤着人们加入振兴国家的行列，每一个爱国者都不能袖手旁观。

“那么我们这些脑力劳动者应该站在哪一边呢？”夏图利亚心里问自己，“我们是和劳动者站在一起，还是和寄生虫站在一起？是与工人农民在一起，还是和剥削者站在一起？或者是像鬣狗那样给自己留两条路？”

瓦丽恩尔同样也暗暗问自己：“像我这样的普通文员应该站在哪一边呢？我干的是给老板基哈拉打字、写报表的文书工作，我应在这潮流中站在哪一边呢？是和工人农民站在一起呢，还是和富人资本家站在一起？我们是什么人呢？我们的双手：我们用我们的手为他打印文件和信件，我们的手变成了老板的手，我们的能力成了老板的能力；我们的脑袋：老板基哈拉不喜欢手下的姑娘有独立的思维，更不喜欢不听话或者对他干坏事说三道四，希望对他言听计从。总之，老板永远是对的！只能将你想法和委屈藏起来，藏在你手指头上，最好藏在你的大腿里！我们的人格：老板基哈拉在家里和老婆吵架后，回到办公室就把气撒到我们头上，变本加厉地虐待我们，糟蹋我们；在外边生意不如意，回到办

公室，也是把我们当出气筒，动辄对我们破口大骂，骂得再难听我们也不敢还口，因为我们没有底气，也没有退路！我们的大腿：我们这些被基哈拉雇用的女孩，除了极少数外，多数在上班前就像一只只被送往屠宰场待宰的羔羊，一个个轮流着要先让他玩玩大腿……上班后，老板更是随心所欲，想要就得给，如果想保住这份工作，你就得同意。这对我们这些雇员到底有什么好处？”

瓦丽恩尔的心久久难以平静，一连串的问题在脑海里不断地翻滚，问题的答案只有她心里明白，因为是她亲身经历了捍卫人格的斗争！

瓦丽恩尔和夏图利亚回到洞里时，会场已是一片狼藉，来自耶路撒的爱国者们将整个山洞围得水泄不通，人们情绪激昂，高唱着歌曲：

出来吧，都出来，

亲眼看看他们精彩的表演，

一起赶走魔鬼和他们的信徒！

出来吧，都出来！

洞口更是一片混乱，那些大肚皮盗贼劫匪争先恐后你推我挤着冲出门，丑态百出。那些先挤出来的人一出洞口就不顾一切地四处逃窜，不停地向上帝祷告，河马般肥胖的身躯，肚子先行，跑起来摇摇晃晃，在身后扬起一阵尘埃。那些没有肚子负担的盗贼劫匪，凭着轻快的身躯，纷纷跳窗而逃，速度之快堪比子弹飞，他们一边在前面跑，工人们一边在后面追。

瓦丽恩尔站在洞口，看不清外围发生的一切。只见洞外乱哄哄，一片吵闹喊叫声。在那些住泥土房鸽子窝的耶路撒穷人们的围追堵截下，黄金山匪巢里的盗贼劫匪如鸟兽散，各自仓皇逃命。突然，瓦丽恩尔看到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和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被追上去的泥腿子们用拐杖打得鬼哭狼嚎。他们喘着粗气，惊恐万状，汗如雨季的倾盆大雨，像两只怀崽的蜘蛛，双手抱头，佝偻着腰一跛一摆地朝停车场逃去。

四散逃窜的盗贼劫匪，为了尽快逃命，他们扔掉外套、鞋帽、领带、腰带和其他一切能减轻身上负担的物品，地上一片狼藉。瓦丽恩尔不禁捧腹大笑，周围的人们欢呼雀跃，嬉笑怒骂声连成一片。

然而，就在这时，欢呼声怒骂声突然停了下来，周围一片沉寂，气氛越来越紧张。会场保安站成一道人墙保护着外国盗贼从洞里走出来，刹那间，爱国者们的仇恨和怒气犹如火山爆发，手执铁棍、木棍、拐

杖，呼喊着重朝外国盗贼们冲过去，步步逼近他们，此时一个本地蠢贼突然掏出手枪想朝人群开火，说时迟那时快，有人冲了上去顶起他手中的枪，子弹瞬间朝空中飞去。群情激昂，人群继续喊叫着朝盗贼冲去，喊声响彻云霄。

美国、西欧和日本的七名盗贼劫匪只受了点轻伤，他们衣冠不整，披头散发，在保安和司机的帮助下乘机迅速逃离现场，因为他们的车就停在附近，司机已打着发动机随时待发，外国盗贼劫匪们带着恐惧和懊丧，像一只只鸵鸟逃之夭夭。树倒猢猻散，洞里变得空空荡荡。

爱国者们聚集在洞门口等待着领队讲话作指示。穆图里·瓦·卡波尼亚·伊马索尼首先站了出来说：“同胞们，今天在这里的人，都是同一阶级的战友，属于工人阶级！同胞们！刚才精彩的场面，你们大家都看见了，那些聚集在洞里吹嘘剥削和掠夺我们血汗的手段多么高明，挺着大肚皮但生不出孩子的盗贼，他们肚子大不生孩子不是因为有什么毛病，而是我们血和汗把他们的肚子填满了。而我们工人阶级，建好房他们住，我们自己却住无居所，风餐露宿；我们缝好衣服他们穿，而我们却衣不蔽体，只穿麻袋片；我们种好粮他们吃，我们却忍饥挨饿；我们建好学校供他们孩子上学，而我们的孩子却流浪街头捡垃圾充饥……从今天开始，我们要理直气壮地说：不！我们不再是别人做饭炒菜的锅了，因为往往连饭是否熟或菜是否咸淡都不能尝一口。”

穆图里讲完站到了一边，会场上响起经久不息的热烈掌声。女人们“啰！啰！啰！”抑扬顿挫的赞扬声此起彼落。

接下来讲话的是学生领袖。瓦丽恩尔一见到他，顿觉脑子里轰的一声，一阵激动，这怎么可能呢？是穆图里在纳库卢将她从火车轮子底下救了出来，又怎么会是这位即将讲话的学生在她想自杀时将她从内罗毕的公共汽车车轮底下救出来呢？瓦丽恩尔细心打量着他，发现这个留着小山羊胡子的年轻人和救她的人长得一模一样。

“同胞们，我们都是伊乌莫罗格学校的学生，我们坚决支持工人农民一切为反对现代盗贼劫匪的斗争。伊乌莫罗格的工人人们在得到盗贼劫匪们在洞里集会的消息时，通知了我们学生会，得到通知后，我们就想：‘我们怎么配合工人阶级的斗争呢？’我们就印了一张说是由魔鬼组织的盛宴请柬，提醒大家这是一次魔鬼的盛宴。同学们，让我们团结起来全力支持工人阶级的正义斗争。我们要把我们的学识和智慧贡献给我们的祖国，这是何等伟大而光荣的历史使命！现在，有什么事情还能比这更有意义的呢？我们学生都要参加这场驱逐魔鬼及其信徒们的伟大斗争！”

会场上为他热情洋溢的讲话再次响起长时间热烈的掌声。

下面一个讲话的是一位伊乌莫罗格的工人领袖，他身穿长袍，头戴三角帽，讲话前他先脱掉帽子，露出头上根根白发。

“首先我要感谢学生们，是他们以令人钦佩的勇气参加了我们这场斗争，年轻人是国家的希望，如果我们的年轻人在这场斗争中退缩了，国家还能有希望吗？谁来保家？谁来卫国？同时我还要感谢伊乌莫罗格和内罗毕支持我们的所有人。在这里我只说一句话，问一个问题。目前在我们这个国家有两个阵营，一个是资本家阵营，一个是工人阶级阵营，你站在哪一边？你信仰什么？因为每一个阵营都有它自己的信仰，资本家和帝国主义者信仰是：

最好是咬一口马上松口，

这样谁也不知道是谁咬的，

最好是从背后捅一刀，

又假惺惺地去安慰他，然后说你善良！

最好是晚上把他房子烧了，

翌日晨去表示同情，然后说你仁慈！

最好是你偷了他五个先令，

改日又送给他一把盐，然后说你大方！

然而，如果咬着不松口，

不用甜言蜜语哄骗被你偷的人，

抢了人家的钱后不给一把盐。

那就有你瞧的了！

傻瓜聪明起来比谁都难对付。

如果他们觉醒了，

反过来你就要拍他的马屁，

他们会比我们有过之而无不及，

他们会用宗教的外衣伪装自己，

他们会超过我们。

工人阶级的信仰是：

坚信全世界工人阶级是一家，

绝不允许因宗教、种族、肤色差异将我们分开！

坚信团结就是力量，分裂就是软弱，

我们必须联合起来，

联合就是坚强的中流砥柱，

我们决心与现代殖民主义斗争到底，

因为它是资本主义最后的顽固堡垒！

同胞们，让我们共同为工人阶级唱赞歌吧！”

他起了个头，大家一起跟着齐声唱了起来，千百个声音汇在一起，如山鸣海啸，在空中回旋着，震撼着大地。此时，瓦丽恩尔突然觉得有人在身后轻轻地拉了一下她的衣服，回头一看，发现是穆图里叫她。她点了点头，跟着他来到洞后面一个僻静的地方。

“你看！”穆图里说着，好像是读懂了她心里隐藏着的一切秘密似的，眼睛紧盯着瓦丽恩尔。

“我这里有个小东西，希望你能替我保存到明天。”

“什么小东西？”瓦丽恩尔问。

“一个能冒烟冒火的小铁管。”穆图里目光灼灼地望着瓦丽恩尔。

“为什么不可以呢？”瓦丽恩尔心里在想。

“好吧，如果你明天能取走，我就答应你。”瓦丽恩尔回答说。

“没有时间了，我有事要赶紧告诉你，”穆图里开始说，“昨晚在坐三轮车时见到了你，后来我又在洞里整整观察了你一天，觉得你是一个值得我们工人信赖的人。当时，我和曼图利亚分开后，就来到了这些人中间，和他们在一起加入驱逐这些盗贼劫匪的斗争行列。你看到人民团结起来的力量了吧？这些盗贼手里都有枪，但他们在组织起来的广大人民面前，他们不敢用，只有那个叫基阿哈胡·瓦·加思卡的盗贼胆大妄为，在我追赶他们时曾试图向我开枪，但刚一举枪，我就闪电般冲过去朝他举枪的手击一猛拳，拳起枪落，基阿哈胡痛苦地叫了一声，扔下枪掉头就跑。我低头捡起这支差点要我命的手枪，就是这支很小巧玲珑的手枪，小到可以放在口袋里，也可以抓在手心上，你看，闪闪发亮，这就是我们工人的智慧！这些武器在工人手里就可以用来自卫……可是，它却落在盗贼手里……这些武器必须掌握在工人手里，工人们可以用来推翻殖民主义者统治，解放我们祖国，保护人民生命财产，保卫国家独立与自由！等一等……让我为此祈祷……事情还会更糟……拿着这把手枪……藏在你的手提包里……明天上午十点我们在伊乌莫罗格的公共汽车站见，记住，千万不能把枪的事告诉任何人，更不能让人看……就连曼图利亚也不能说……这些人尽管有学问，但他们不知道应该站在哪一边！他们常常左右摇摆，随大流，在人生的道路上摇摆不定就像一辆晃晃荡荡行驶在路上的破车。现在你可以走了，一切小心，这枪就是你将来参加工人阶级盛宴的请柬……”

穆图里将手枪交给了瓦丽恩尔后转身想走，瓦丽恩尔惶恐不安地接过沉甸甸的手枪，心激烈跳动，全身发抖。可没过多久，她就觉得恐惧和不安正在慢慢地消失，顿觉有一股热流正在体内涌动，她变得浑身是胆，雄赳赳，任何危险都能对付。她叫住了穆图里没让他走，她想问穆图里她在纳库卢铁道上想自杀被救的事，但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改口问：“在你离开前能告诉我你是什么人吗？”

“我？”穆图里说，“我是内罗毕工人秘密组织的代表，其他的你就不要多问了，我在组织里工作。照顾好你自己，记住，你并不孤立……再

见！”

瓦丽恩尔带着穆图里的秘密又回到了戛图利亚身边。过了一会儿，她觉得最好带着这个秘密马上回家。

工人们还在继续唱着歌……

瓦丽恩尔告诉穆图利亚天快黑了，她想先回家，因为太累了。

戛图利亚听完脸一沉，露出了不悦的神色，他原想带瓦丽恩尔回家，这样一来就不可能了，他又找不出要陪她回家的理由，因此只好说：“我想留下来看看事情的结尾，但是明天我怎样才能见到你呢？”他用英语说。

他们说好第二天十二点在阳光饭店咖啡厅见面，但她突然想唱戛图利亚创作的那首“黎明前割礼之歌”：

现在你看到我了吧！

现在你看到我了吧！

天将破晓，黎明已来临，

生与死对我都一样，

天将破晓，黎明已来临！

瓦丽恩尔转身朝家走时，心里感到一阵轻松，她想找一辆三轮车，但马上又想起穆瓦乌拉三轮车和正处于危险中的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她觉得最好先乘三轮车去绿色彩虹饭店找他，劝他晚上不要坐穆瓦乌拉的三轮车。

瓦丽恩尔也说不清到底为什么要这样做，但她觉得两次想自杀都有陌生人相救，她心里有一种感恩的想法。此时此刻，她突然又想起了做过的梦，是梦还是一种冥冥之中的暗示？瓦丽恩尔不止一次问自己，听到的声音是真的呢，还是一种幻觉？

啊！不，那是魔鬼的声音，那是一种诱惑。尽管这种声音是在告诉

她好多事情都是真的，并向她指明前路应该怎么走，怎样才能避免走弯路，避开人间邪恶。但是，却怂恿她沿着一条铺满鲜花和红地毯的大路去寻觅自我！怂恿她为了钱可以再出卖肉体！同时还怂恿她出卖灵魂，让灵魂一去不复返。仅仅是为了钱？天哪！不！她已经重重地摔过一跤了，已经够了。都是骗人的鬼话。瓦丽恩尔坚信只有穆图里让她保守的这个秘密才能给她力量和勇气，而凭着这种力量和勇气就一定能够战胜一切妖魔鬼怪和人世间的各种诱惑。

还没有到绿色彩虹饭店，就见到有两辆载满荷枪实弹士兵的大卡车正朝山洞开去，卡车后头是三辆火炮高昂的大坦克。啊，我的天哪！马上洞里就要血流成河了，瓦丽恩尔焦虑万分地想，她想着洞外集会的工人们；想着穆图里；想着戛图利亚；想着所有人的生命。最后当想到她正肩负秘密使命时，紧步朝着绿色彩虹饭店走去。

红日西沉，周围笼罩在一片烟雾中。

瓦丽恩尔飞快走着，心里在不断琢磨着眼前发生的一切，不知不觉已经到了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住的绿色彩虹饭店。

“你要找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前台接待员好像没有听清楚刚才瓦丽恩尔说的。

“是的。”

“他刚离开，退房还不到五分钟。”

“他怎么走的？”瓦丽恩尔问。

“他叫了一辆车牌是MMM333福特T的三轮车走的，我从未见过有三轮车贴着那么多怪诞的标语：如果你想听谣言和小道消息，请坐我的三轮车；如果你想听真正的流言蜚语……”

瓦丽恩尔离开前台时，想起服务员刚才说的话心里直想笑。

“现在，我该怎么办呢？”瓦丽恩尔心急如焚，不断地问自己。

突然，她觉得头皮发麻，全身血液好像快要凝固了。整个伊乌莫罗

格枪声四起，处处传来令人胆战心惊的枪炮声和人们的惊叫声.....

第二天，她按照和穆图里说好的时间来到内罗毕公共汽车站。

穆图里没有来！她又来到曼图利亚住的阳光饭店，心情很沉重，一路上，无论是耶路撒还是伊乌莫罗格，人们到处都在谈论着黄金山洞里的魔鬼盛宴以及当场的伤亡情况，有的说死了二十多个人，有的说死了五十人，有人则说死了一百人，但不管怎么说，有一条消息是可靠的，那就是在嘎孔龙的带领下，警察向工人开枪，大开杀戒，还抓捕了许多人。

曼图利亚告诉她的才是准确真实的消息。

“有五名工人被警察杀害，工人杀死了两名警察，双方都有很多人受伤。”

“穆图里呢？”瓦丽恩尔心里又急又难过。

“穆图里？他……和学生领袖……被抓捕……工人领袖幸免，有人把他藏了起来……现在就在郊外……但他们依然在追捕他。”

瓦丽恩尔怅然若失地沉默着，好像是一位刚刚失去孩子的母亲。她和曼图利亚坐在阳光饭店咖啡店的外边的座位上，各有所思，送上来的茶他们也无心喝，早已凉了。

瓦丽恩尔还没有开口，曼图利亚就侧了一下身，对瓦丽恩尔低声说：“让我生气的是伊乌莫罗格电台对五名工人不幸遇难只字不提，只播两名警察和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的死讯！”

“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

“是的，广播电台说昨晚他在去内罗毕的路上在基内尼耶出车祸身亡的……”

“那，穆瓦乌拉呢？”瓦丽恩尔焦急地问。

“他没有死……他逃过了一劫……！”

第十章

1

又是一个周六，自从瓦丽恩尔在伊乌莫罗格高尔夫球场拒绝魔鬼的诱惑至今转眼间又两年过去了，那次造成人员伤亡和给人们心灵带来创伤的“魔鬼盛宴”也整整两年过去了，两年来曼图利亚和瓦丽恩尔的生活也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两年了……

我该从何说起呢？时至今日，我是不是应该将隐藏在心里的秘密说出来呢？曼图利亚不断地在问自己。

他不知道如何来评判自己。

羚羊不恨追捕它的人，它恨的是设圈套暗算它的人。

但当时我也在纳库卢，是我亲自耳闻目睹的。既然自己已经是看到了听到了，怎么能睁眼说瞎话，而不承认呢？现实存在的东西怎么能回避呢？

我明白了，我全明白了，我怎样才能理顺那支离破碎的记忆呢？

你看，已经两年过去了……

或者，事过境迁，过去就让它过去吧！生活犹如万花筒不断变化着，连我自己也在不断发生着变化。

现在，过来吧，朋友，过来……跟着我，我带你们看看瓦丽恩尔走过的路，沿着她的脚印一步步往前，用我们心里的眼睛去看看她所看到的一切，用我们心里的耳朵去听听她所听到的一切，这样我们就不会匆忙地只是根据谣传和恶意攻击对事情做出草率的判断。

真理面前，谎言和恶意攻击不攻自破。

太好了，朋友。

事情本来就应是这样。

就这样，来吧，上帝赐予的和平！

赶紧，朋友，你们也是有正义感的人，赶紧，赶集赶早不赶晚，否则太阳就会把新鲜蔬菜晒蔫了！

2

她就是瓦丽恩尔！

现在她住在内罗毕恩加拉区的一个叫马拉罗的公寓里。这是一栋七层建筑，她就住在第四层的一个小单间里。房东为了出租，把所有楼层的房间都隔成一小间一小间，在这样狭小的空间里睡觉的地方和做饭的地方都挤在一起，奇怪的是，条件这样差的出租房竟然供不应求。

楼下有许多外国石油公司的加油站，附近不远的穆朗加大道两旁还有许多小吃店和食品店。马拉罗公寓地处马路的交汇处，马路上车水马龙，汽车的轰鸣声日夜不断，尤其夜里，吵得令人难以入睡。

然而，瓦丽恩尔却不在乎这一切，她已习惯了这种嘈杂的环境，汽车的喧闹声已经成了她生活的一部分。

她正为国家的复兴而忘我工作！

今天的瓦丽恩尔已经不是两年前的瓦丽恩尔；

今天的瓦丽恩尔不再是只会用十个指头打字，其他什么都不会了；

今天的瓦丽恩尔已不再为吸引他人眼球和满足人们对白皮肤的追求，只知道涂脂抹粉，用奥蜜和雪花膏涂抹自己了；

今天的瓦丽恩尔已不再认为自杀是摆脱人生苦难的唯一选择了；

啊，今天的瓦丽恩尔已不再是昨天的瓦丽恩尔了！

今天的瓦丽恩尔已不再是别人餐桌上或窗台上的花瓶；也不再是饱受摧残凋零褪色被人扔进垃圾堆里的残花败柳了；

瓦丽恩尔要自食其力，用自己辛勤的劳动赢回自己的人格和尊严。

要干净就得洗澡，要钓鱼就得到河里去，英雄是经过战斗洗礼产生的，舞蹈家是千锤百炼造就的！

瓦丽恩尔不怕吃苦……真的，她乐意用自己的双手从事艰苦的劳动，尽管在体力上和精神上受苦受累，但痛苦和劳累过后是一种愉悦。

就拿这个周六来说，瓦丽恩尔早早就起床了，她匆匆点着小煤油炉烧水泡茶，在水没有开以前，她先洗脸，照着镜子梳头，她的头发又长又黑，现在她再也不用烫红了的铁梳子烫发将头发烫得红红的了……而是用手绢将长长的秀发收起，在后脑勺打上一个漂亮的蝴蝶结，显得俊秀飘逸……丰满修长的身材，下身穿时髦的褪色蓝色牛仔裤，上身着白色卡其衬衣，素雅大方，活脱脱一个美人坯子！

瓦丽恩尔脱下工作服，打开衣柜，取出明天周日要穿的衣服，她把衣服放进旅行箱里，准备明天回家乡伊乌莫罗格看望父母。还要顺路去纳库卢看望戛图利亚的父母。

这两次外出也不影响她正常的工作，今天她要到城里一家汽车修理店给一辆车换发动机，而且必须在下午一点以前换完。

如今，瓦丽恩尔已是一名小有名气的机械师！

她喝完早茶，拿出女孩用的小坤包，打开小坤包，看看有没有少了什么东西——梳子、搽脸油、镜子、手绢，还有一把拧螺丝的小扳手，为什么有小扳手呢，因为太匆忙，拿错了。啊，对了，还有穆图里让她保存的小手枪也在小包里，这把小手枪真的太小巧了，不知内情的人还以为那是小孩的玩具呢。

做完这一切，她拎着小坤包准备出门，刚走到门口，她突然想起方位仪忘了拿……她又回头走进房间把放在窗台上的方位仪放进小坤包里，这是她必须随身带的物品，平时她习惯于将方位仪像笔那样别在上衣的口袋里。现在这台方位仪和小手枪已成了她日常保护自己的护身符。

她走出家门，沿着恩加拉大路向前，进入小道经过西坛电影院，越过肯尼亚河，再顺着格罗岗路往前来到滨河路，朝位于滨河路和托姆-姆波亚交汇处靠近穆纽亚大街的汽车修理厂走去，不一会便来到了修理厂。

瓦丽恩尔身着时髦的褪色的蓝色牛仔褲、白色卡其衬衣、豆绿色的外套走在大街上，仪态万方，每走一步都有不少人驻足回首。她不仅仅有这些合身的衣服，她还添置了其他许多量身定做或根据自己身材买的衣服，这些素雅大方的服装无论布料、颜色、格式都是她精心挑选的，非常适合她那修长丰满的身材。

着装反映人的性格，她不仅着装发生了变化，人的精神面貌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现在，由于对人生目标的不懈追求，对完美人性的信仰和实现目标的勇气，瓦丽恩尔走起路来铿锵有力，充满自信；水灵的双眼放着异彩。是的，既然追求、信仰、勇气能使人通过自力更生获得成功，那么在我们自己的国家里还有必要左顾右盼裹足不前吗？啊，瓦丽恩尔，一个完美的黑美人！她业精于勤，善动脑，在业务、智力和心灵上近乎完美无缺，瓦丽恩尔已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工人。

不认识她的人根本猜不出眼前这位秀丽的姑娘会是一名熟练的柴汽油汽车和内燃机机师，在那些瞧不起女人智商和能力的人眼里，瓦丽恩尔绝不可能是一名组装、调试、锻焊、铸造的专家。

更多的人只相信无论是姑娘还是妇女，充其量只能是为男人劈开大腿，在家里做做饭，叠被铺床。然而，我们这位瓦丽恩尔哪能甘当这种女人，她毫不含糊地表示：身体是她的，大腿是她的，脑袋是她的，怎么使用，何时使用，要与事业和时机同步。不能由躯体左右她的人生。这就是瓦丽恩尔为什么辞职不当雇员的原因。她再也不会给老板基哈拉当雇员打字写信件了，再也不用忍气吞声了，说什么如果要想当雇员，就必须在饭店里先和老板喝酒睡上五分钟，见鬼去吧！

瓦丽恩尔后来到理工专科学校学习机械工程专业，这是她在上纳库卢全日制中学时的梦想，是在恩戈利卡的白人老富翁走进她的生活，引诱她玩当猎人和猎物的游戏以前的梦想。学业快到了二年级时，她就已经开始在学校的一个锻造车间实习了，实习的主要内容是如何锻造和铸造铁制品，专门和冶炼出来的铁水打交道，这可是一个磨炼人意志的工作，常常是铁水刚一出炉，灼热的火花光芒四射，烤灼着人体，然后还要在车床上捶打加工，一天下来全身像散了架似的，尤其在铸造模型

时，通红的铁水往往将她全身烤得灼热难忍……尽管如此，每当瓦丽恩尔想起是她亲手铸造的各种铁制工艺为民众的生计和人性的完美做点贡献时，心里感到无限的欣慰和自豪。

更令她高兴的是她开始能用所学到的知识和技能在汽车修理厂里熟练地拆装柴汽油发动机，尽管柴汽油刺鼻难闻，但她觉得柴汽油的味道比香水还要香；车间里机器震耳的轰隆声和工人们高谈阔论声在她听来就像一曲雄浑的交响曲。啊，在车间里，音乐和技术真是完美的结合。

现在，瓦丽恩尔在理工专科学校机械工程专业已学完了两年的课程，还有一年就可以毕业了。

进入理工学校的头一年她学习很吃力，同班的男同学们都笑话她，但后来实习时看到她吃苦耐劳也能和他们一样举起沉重的铁锤锻铁；看到她也能挥汗如雨和他们一起在高炉旁操作；看到她工作从不挑挑拣拣，拈轻怕重时，对她的耻笑就越来越少了。出乎男生意料的是，一年级期末考试她在全班二十五名同学中竟名列前四名，这一下子，男生们就再也不敢耻笑她了，相反越来越尊重她。

学习时，她经济非常困难，同班同学中多数有公司雇主的赞助，负责他们的学费和其他学习用度，但她没有，原来在“顶尖建筑公司”打工时一分一厘积存的那点钱根本就不够交学费、租房子和吃饭。

正在揭不开锅的时候，戛图利亚主动表示要替她交学费付房租，但瓦丽恩尔拒绝了他的好意。自食其力就是自力更生。幸运的是后来戛图利亚帮她找到了一份临时工的工作，到发廊里给人编编发型，或者给大学里的学生打打毕业论文。

说实在的，在学习的头一年里，瓦丽恩尔没有睡过一天安稳觉，也没有时间喘口气好好休息一下，在学校里，她要上课读书做作业，不上课时，她要去发廊做临时工，挣钱交学费付房租，不做临时工时她又要去恩加拉的肯尼亚武术馆学柔道和武术，瓦丽恩尔认为女孩子为自身安全必须学会一套防身术。

第二学年，瓦丽恩尔的经济压力就没有那么大了。因为她开始有了

一份正式的工作，在穆纽亚大街附近的一家叫穆韦霍托的汽车修理厂当修理工。

瓦丽恩尔永远不会忘记那一天：那天是周五，下午两点左右，她路过修理厂，所谓修理厂其实就是一块草地，当时她已饥肠辘辘，见到有几个人正在草地上修车，心想是不是可以去问问是否让她也来这里打工修车，挣点小钱。这几个技工听完放声大笑，其中一个正打开货车盖弯下腰准备修车的人直起腰来用鄙视的眼光看了她一眼，寻思着用什么语言来讽刺她，就对她说：“我说呀，姑娘，你可以到夜总会去卖啤酒，我这里可没有唱机伴唱，让你扭动着短裙吸引男人。”人穷志短，底气不足，因为有求于他们，她只好压住内心的怒火，心平气和地说：“啊！我可不是要来这里跳舞扭动裙子吸引男人的，我是来找工作。”

一个正躺在货车底部的修理工听到他们的对话，伸出头来大声地用不屑一顾的口气对她说：“那好，要是能耐，你过来，拆开这台发动机看看有什么毛病，已经折腾了我们一整天了。”

瓦丽恩尔暗暗鼓励自己不要害怕，万事开头难，但只要有信心……一下子勇气就上来了，她变得气势逼人，不让须眉，站着没有挪步，用使唤的语气对修理工说：“没有必要拆发动机，先点火！将发动机打着。”瓦丽恩尔走过去细心观察开始运转的发动机。这时技工们和路人都围了上来，看女人挑战男人的热闹。瓦丽恩尔低头在发动机下面寻找着什么，突然看见了地上有一根像筷子那样的树枝，她捡起来在车上敲了几下除去灰尘，然后将树枝的一头顶着发动机，另一头放在自己耳朵里细心地听，好像医生将听诊器放在病人的胸口测心跳那样。在场的人都不明白她在干什么。瓦丽恩尔用树枝在发动机的不同部位不断地查听着，突然发现第三气缸转动声音异常，她停了下来，将树枝递给了那位修理工，让他听听。修理工按她说的接过树枝也开始听了起来。这时有些围观的人笑话他说，怎么会这样蠢，听一个疯女人胡说八道，有谁检查发动机用树枝呢？

瓦丽恩尔问修理工听到什么没有，修理工扭扭捏捏地回答说：“……听到一种机器的刮磨声。”瓦丽恩尔问他：“那么你觉得毛病在哪里呢？”人们都屏住呼吸，目光注视着修理工没有吭声。

那个刚才还自吹是内行的修理工此时咬着嘴唇，一句话也说不出来，用求助的眼光望着围观的人，但在这种特殊的考试面前，谁也没有站出来替他解围。他低下头，羞愧难当地回答说：“我不知道！”

瓦丽恩尔告诉他说：“发动机有刮磨声的原因主要是连接曲轴的一颗螺丝松动了。”此话一出，围观的人顿时报以热烈的掌声。人们开始散去，有些人不断地摇着头说：“啰！啰！从来都没有看到这种情形，原来我们的女人们也有这样大的本事！”

就这样，心服口服的修理工们都欢迎她加入他们的行列，还破例同意她在没有买到修理工具以前先用他们的。

从这一天开始，她也就成了修理工们的朋友，工人们越来越发现好像没有什么问题能难倒她，越是这样，工人们就越尊重她。

有一天，有人送来一辆车让他们检修，当他看到走过来打开前盖准备检修的是女孩时，脸上露出惊疑神色。可细细一看，发现这姑娘长得漂亮可人，就马上换了一副面孔，开始对她热情起来，并频频没话找话撩她，不止一次找机会蹭一蹭她那高耸迷人的乳房。瓦丽恩尔抬起头来，用严厉的目光瞪了他一眼，用不愠不怒的口气对他说：“我是工人，我在工作，我不喜欢工作时开玩笑，希望你尊重我，也尊重我的工作，我的胸部与工作没有关系，我的容貌也与工作没有关系！”这个人以为她是在开玩笑，和其他女人一样是假装正经，因此依然轻佻地不时蹭蹭她的乳房，还得寸进尺开始摸她的屁股……

“喂！我说什么来的？”瓦丽恩尔决定教训他一下，说话间，她突然如闪电般一转身，冷不防飞脚朝他肚子踢过去，同时又朝他胸口击一猛拳，猛然间的拳打脚踢将他打得两眼直冒金花，重重跌倒在地，并不断向瓦丽恩尔求饶说：“对不起！对不起！”说着迅速爬起来，从瓦丽恩尔手中夺过钥匙，钻进车里，打着发动机，灰溜溜地像离弦之箭逃离现场。

瓦丽恩尔的声名鹊起，她的动人故事在周围远近不断地传颂着，修理工同行们对她的尊重有增无减，对她的聪颖、勤奋和勇敢赞不绝口。

啊，瓦丽恩尔！真是好样的，有志气！

修理工们在一起修车，每个月劳动报酬归个人，但到了月底，每个人必须拿出一定数量的劳动所得作为公积金，用部分公积金来缴纳内罗毕市政的土地税和支付其他集体开销，同时，如果他们当中有人突然遇到困难，他或她可以临时向公积金拆借，以解燃眉之急。每位技工按劳取酬，根据每人的技能、勤奋和工作快慢，多劳多得。如果有人活多，忙不过来，可以分流一些给活少的，共同获利。他们组成这样一个企业，自己雇用自己，尽管不能发财致富，但无衣食住之忧，温饱基本没有问题。

就这样，在学校念书的第二年里，瓦丽恩尔将时间安排得紧紧的，要么在理工专科学校上课，要么在家里复习功课，要么在穆韦霍托汽车修理厂打工修车。

又是一个周六，瓦丽恩尔要去修理厂将手头的活干完，然后回伊乌莫罗格。

瓦丽恩尔来到附近的一家小咖啡馆取工作服，她每天下班时都将工作服寄存在这里，常来这里喝茶或咖啡的工人们都认识她，常常和她开玩笑，不过这些玩笑都是善意的，是出自对她的尊重。

瓦丽恩尔在小咖啡馆里换好工作服，把手提包和放工作服的小箱子都留在咖啡馆里，然后走出咖啡馆，穿过马路，朝修理厂走去。

修理厂就在前面……不知怎的，还没有到，她的心就开始激烈地跳动起来，她远远就看到工人们都默默地站着，谁也没有说话，一个个愁眉苦脸，好像死了孩子似的。这是怎么啦，大清早的！

瓦丽恩尔开始是紧步向前，后又是小跑过去。

“怎么啦，你们为什么这样一个个哭丧着脸？”

“你不要问了，伙计！”

“不，请告诉我！”

“这块地皮被卖掉了……”

“谁卖的？”

“还不是市政！”

“卖给谁？这可是我们赖以生存的土地！”

“是那位叫基哈拉的老板和那几个来自美国、德国和日本的外国人合伙买的。”

“老板基哈拉？”

“是他？”

“差不多整个内罗毕都要属于他的了，美其名曰，要发展旅游业，说要在块地上建一个旅游饭店。”

“嗯，这样我们的女人给外国人出卖肉体又有地方了。”

“他为什么不敢说是要建一个现代妓女制造厂呢！”

“你说得对，这种场所叫夜总会也好，叫饭店也好，叫什么名都一样，换汤不换药。建这种场所都是为了招揽本地妇女当妓女，专为外国人服务的。”

“这不又是给外国人搜掠奴隶吗？”

基哈拉老板？魔鬼盛宴？西方客人？银行？现在又是旅游？一个又一个的谜团在瓦丽恩尔的脑海里匆匆掠过，心里产生一种莫名的不安。突然她又想起了瓦恩嘎丽、穆图里和那位学生领袖，他们什么时候才能从牢笼里出来呢？她越想越生气。

“这真是，老猫不在家，耗子成大王。逃出狼窝又落入了虎口。”一位工人自言自语说。

“如果我们就这样忍耐，不反抗，让他们就这样砍掉我们的手脚，天理何在？”瓦丽恩尔悲愤地回答他说。

同时，一股强烈的反抗怒火在瓦丽恩尔心里熊熊燃烧。

3

就在这一天的下午，夏图利亚开着红色丰田卡罗拉小车和瓦丽恩尔一起去伊乌莫罗格，他们准备在那里过一夜，第二天去纳库卢。

他们是要去见瓦丽恩尔的父母，告诉父母他们就要结婚了。

夏图利亚身着灰色长裤、白色衬衣和褐色外套，显得潇洒英俊。瓦丽恩尔不再穿往日在恩加拉家里穿的褪色蓝色牛仔裤和卡其衬衣了，特意穿上一件富有民族特色带红白小花边的白色长裙，秀美的长发编了一个传统的田埂式发型^[1]，显得姣美而不造作，漂亮而不俗气。

在这样漂亮的姑娘面前有谁还能认出她就是早上那位穿着褪色破旧牛仔裤的瓦丽恩尔吗？有谁能想到这样漂亮的姑娘还是一个柔道和武术的高手呢？又有谁知道这样漂亮的姑娘还是一位出色的枪手呢？

夏图利亚含情脉脉地看着瓦丽恩尔。他们之间的爱情已是瓜熟蒂落，水到渠成，他心里幸福地想道：“再过两个月，瓦丽恩尔就是我的妻子了！”想到这，他的心儿在悄悄激烈地跳动，全身热血沸腾……骤然想起了一首歌：

喜悦，就是出征的恋人在克敌制胜，收复山河，胜利归来，手执长矛盾牌，站在门口，多情地喊了一声姑娘，献上心里纯洁的爱，而让姑娘的心激烈跳动的那一刻；

喜悦，就是恋人从远处打水归来或从地里收获粮食果蔬回来，来到门口，多情地喊了一声哥，让小伙子的心兴奋地跳个不停的那一刻；

喜悦，就是姑娘和小伙子这对恋人爱情已经瓜熟蒂落，忘情拥抱，两颗炽热的心为信守诺言而共同激烈地跳动的时刻；

喜悦，就是小伙子姑娘约会，把各自的情愫传递给对方，热血沸腾，各自在想，爱情已经成熟，水到渠成，“我们该怎么办呢？”的那种令人炫目和期盼的时刻。

热恋中的情侣在这个时刻，双方谁说话听起来都会动听如奏乐；谈话就像在朗诵优美的诗篇……在去伊乌莫罗格的路上，俩人还互猜着与爱情有关的谜语，彼此间情意绵绵的话语已经把各自撩得春心萌动，难以自己。

当初，夏图利亚的梦想是创作一部诗情并茂、热情讴歌新时代的大型史诗，但苦于主题不明确，素材不足。自从他参加了魔鬼的盛宴后，觉得一切已胸有成竹……现在素材已经有了，他可以开始创作一部以歌颂祖国为主题的大型史诗了。“祖国颂”大型史诗创作马上就开始，而且今天就开始。俗话说：“今天就说今天，不要等明天，说明天就是假的”。他决定在创作史诗这个未竟事业完成之前不再做别的，不再创作教堂唱诗班里其他乐曲，这次在瓦丽恩尔父母面前也不提他们的婚事……

自从他那时坐下来开始创作到现在，整整两年过去了，回首过去的两年，他足不出户，不见访客，一直把自己关在家里。但设想易，动手难，万事开头更难，事情还刚开始就已经困难重重，但他用蚂蚁啃骨头的精神攻克了一道道难关，最后终于如愿以偿，成功创作了这首他梦寐以求的大型史诗，好事成双，经过两年的感情煎熬后，又重新赢得了瓦丽恩尔的芳心，征得她的同意，他给父亲修书一封，告诉他父亲，多年来流离颠沛，自己就像一只被人遗忘的羔羊。近日思乡情迫，决定重返故里，将心上人和史诗创作成果带回家，请为我们祈祷。

父亲很快就给他回信说：“我唯一的宝贝儿子，你想回家而且要父亲为你祈祷，这是多么美好的事情，我那丰厚的家产正等待着一个有现代管理经验的人来管理。快回来吧，我可以给你们量身定做最好的结婚礼服，给你们戴上最漂亮的金戒指，宰杀最肥的牛犊，共同庆祝你灵魂和肉体的再生，因为你曾经是一具行尸走肉，现在复活了，我曾经失掉了你，现在又失而复得。把你的恋人一起带回来，让我们一起庆祝这一天！上帝已经听见了我们的呼唤……”

“因此明天要为你宰最肥的牛犊，是吗？”瓦丽恩尔问夏图利亚。

“是的，何止一头，他有肥牛无数……！”夏图利亚说着大笑了起来，“他在信中称我为唯一的宝贝儿子，他不想想，当初他在外面大把挥霍，声色犬马，寻欢作乐，放纵自己时曾把我当作多余的负担。我相信

他会为此而追悔一辈子，会永远向上帝赎罪，祈祷我尽快回家，让我不要在外面继续把我心中的珍珠撒给那些蠢猪们。”

“他会认为你还没有成熟，会把珍珠撒给猪吗？”

“我不在乎他怎么认为，一旦他见到我把你带回来，他一定会喜出望外，欣喜若狂！”

“他欣喜若狂是因为我呢，还是因为你的史诗作品？”瓦丽恩尔说着，眼神带着幸福的微笑。

“怎么能将你这样的绝世美人和史诗相提并论呢？”夏图利亚假装有些生气地反问道。

“也许你自己不知道你是多么的娴雅动人。魔鬼盛宴以后，就像女大十八变那样，无论是精神还是身材都发生了令人妒羡的变化，黝黑的皮肤又细软又亮丽，扑哧扑哧的双眼如星星闪烁，微微泛红的面颊娇艳妩媚，就像熟透了的两个红苹果，如瀑的秀发黝黑撩人，银铃般的声音如百鸟争鸣……啊！瓦丽恩尔，我的心肝宝贝，你是我史诗中的灵魂……”夏图利亚的话让瓦丽恩尔感到震惊，一道阴影掠过心头，脸上笑容蓦然消失，两年前她听说过的话，为什么现在又从夏图利亚的嘴里冒出来呢？两年前的话……瓦丽恩尔不想让夏图利亚知道她情绪的突然变化，也不想继续听他那些听厌了的奉承话，她极力想改变话题。

“再给我说说你创作史诗的情况吧！”她假装想知道他创作时的更多细节，“真没有想到你的创作需要两年的时间。”

“这首史诗讲述的是国家大事吗？它需要百人合唱和管弦乐队伴奏吗？记住，你必须标明哪个声部配什么乐器。歌中有歌，曲中有曲，歌曲协调一致，听起来才和谐优美！”

“亲爱的，史诗中必然是曲中有曲，歌中有歌！说实在的如果我不遇见你，没有你的爱给我的心插上飞翔的翅膀，我真不知道我是否能完成这部史诗的创作，每当我坐在屋里静静地搞创作时，你的爱就会悄悄流入我的心田……”

戛图利亚将史诗看成是送给瓦丽恩尔订婚的戒指，将在纳库卢当着她父母亲的面将戒指亲手给她戴上。戛图利亚还想在史诗创作完成后，将它编印成册，作为礼品送给瓦丽恩尔的父亲，同时他还决定史诗的首场演出要在他和瓦丽恩尔的婚礼之夜隆重举行。明天将是他们兰桂齐芬、喜结良缘的第一场演出，在明晚的庆祝仪式上他将把有二百页的史诗——他两年辛勤劳动的丰硕成果，郑重地亲手送给瓦丽恩尔。

“我是问你创作史诗的情况，不是问你我脸蛋怎么样。”瓦丽恩尔极力回避谈婚姻的问题。

戛图利亚耐心详尽地向瓦丽恩尔介绍史诗的创作过程和遇到的难题，还简要地向她介绍这部有二百页的史诗内容，但两年的心血和如此长篇的史诗，用一句两句话或一两分钟怎么能说得清楚呢？

在戛图利亚的创作思维中，他重新构思出多声部和谐配合的完美场景，不同的声部随着乐曲的节拍，有分有合，犹如奔腾的河水，绕过群山，穿过平原，川流不息地汇入无垠的大海；伴着不同乐曲的节奏，各声部相互呼应，配合默契，优美动听，赏心悦耳，犹如天籁之音。在他的作品中，巧妙地利用各具特色的民族乐器，熟练地安排什么时候哪些乐器上，什么时候哪些乐器下，什么时候需要什么乐器独奏，什么时候需要合奏，彼此紧密配合，珠联璧合；此外，戛图利亚还让歌唱和乐器的演奏完美结合，浑然一体，让观众的情绪与演出情节上下互动——高潮时观众欣喜若狂，形喜于色；低潮时如歌如泣，怅然若失；观众看到卖国贼的卑劣行径怒不可遏，欲拂袖离去；观众看到英雄们为祖国解放浴血奋战，胜利归来，心潮澎湃，奋手高呼，欢呼雀跃……戛图利亚要通过史诗的演出唤起全体肯尼亚公民对祖国的无限热爱！

回顾着创作的过程和史诗不寻常的内容，戛图利亚的心如万马奔腾，久久不能平静。史诗中的各个场景和乐曲在他脑海里不断闪现，好像彼此在相互竞争着，看谁赢了，看谁能在舞台上占优势。戛图利亚在开着红色丰田车去伊乌莫罗格的路上，神思飞越，史诗的歌声和演奏声依然在他的耳边不断地萦绕着……

第一乐章

帝国主义者入侵前

我们的传统乐器声

吉康迪葫芦

单弦琴

鼓和长笛

敲击乐器

弦乐器

吹奏乐器

撞击乐器

妇女们载歌载舞，在林中空地上

男人们在猜谜语，在灌木丛中

儿童们在讲故事，在野地里玩土

年轻人们在祈祷，在平整土地

年轻妇女们在调解纠纷，在种植庄稼

男孩女孩们在参加成年仪式，在庄稼地耕作

群众在举行生育衍养仪式，在保护谷子驱赶鸟

人民在庆祝国家再生，载歌载舞收获胜利果实

启蒙教育 收割 放牧

婚礼 建造房子

葬礼 炼铁 捏制陶罐

阵阵鼓声，年轻人的口号声

为了捍卫财产，赶走吸血者！

挥动长矛和盾牌

英雄们的欢呼声

第二乐章

外国人的嘈杂声

帝国主义者的声音

雷鸣般的鼓声

嘹亮的号角声

他们在霸占了我们土地后

接着就是偷盗和掠夺我们的血汗：

我们的财富

我们的牲口

我们的收获

我们的工厂

我们的矿产

将我们沦为奴隶

他们的士兵烧杀抢掠

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斗争如火如荼

爱国者们的欢呼声

胜利的号角声

长角号声

鼓声

长笛声

外国士兵仓皇逃跑声

爱国者胜利之歌

基库尤人、科伊塔雷人、米吉提利利、夏克雷人的歌声

第三乐章

外国人油滑、虚伪的声音

鼓声

长笛声

钢琴声

风琴声

基督教唱诗班歌声

他们得到他们的忠诚：

酋长 外国人 目标：

主教 神父 财富

资本家 巫师 手段：

出卖国家灵魂者 当权者 制造分裂

武装士兵 埋下敌对种子

帝国主义者的旗帜

文化的较量

人民当了俘虏

国家四分五裂

革命活动被禁止

年轻人被剥夺武装

现在他们手无寸铁

帝国主义士兵的声音

爱国者镣铐的声音

第四乐章

奴隶们的呻吟声

钢琴声

吉他声

萨克管声

号角和鼓声

奴隶们采茶声

奴隶们摘咖啡豆声

奴隶们摘棉花声

奴隶们砍甘蔗声

奴隶们割麦声

第五乐章

新的解放祖国战斗召唤声

号角声

长角号声

鼓声

长笛声

胜利欢呼声

英雄胜利归来声

茅茅欢呼声

革命者欢呼声

工人农民革命大团结欢呼声.....

这些就是夏图利亚想要向瓦丽恩尔介绍的史诗中的各个乐章。他还想向瓦丽恩尔介绍各种传统乐器，这些乐器曾经鼓舞着广大工人农民前仆后继，为将祖国从被奴役压迫中解放出来而浴血奋战.....同时还想向瓦丽恩尔介绍创作非洲乐曲是如何的困难，比起欧洲来，非洲的乐曲还不够发达，彼此差距很大，因此在创作时，乐曲中音符依然必须沿用外国的。

突然夏图利亚发现瓦丽恩尔对他的讲述心不在焉。

“你怎么啦？”夏图利亚问。

“你提到工人农民时，我突然想起了穆图里、瓦恩嘎丽.....和.....其他.....”

“学生领袖？”

“是的，学生领袖!”

“哪一天你才能把这三个人忘了呢？”夏图利亚怅然若失地问。

“工人，农民，爱国者，三圣一体多么的圣洁伟大！” 瓦丽恩尔赞叹，她停顿了一下继续说，“不……我不可能忘掉他们……不会忘掉他们出庭的情景，不会忘记他们被审讯的场面……我的天哪，我绝不会忘记三圣……和……”

审判当天，伊乌莫罗格城里万人空巷，民众们几乎都奔法庭去了。法庭里席无虚座，泾渭分明，分两边坐着两种人，一边是基哈阿胡·瓦·加斯卡、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和其他许多参加过魔鬼盛宴的盗贼们。另一边坐着工人、农民、学生、小商贩。法官是一个外国人，身穿血色法官服，在高高审判席上正襟危坐，书记员坐在一旁，一边当翻译一边胡乱地做着记录。

穆图里、瓦恩嘎丽、学生领袖由全副武装的狱警和警察押送着来到法庭，坐在被告席上，他们被指控在伊乌莫罗格高尔夫球场附近聚众闹事，破坏私营商人聚会，造成七人死亡，犯了故意扰乱社会治安罪。

当时，伊乌莫罗格警察所还传唤了夏图利亚和瓦丽恩尔，要求他们作为目击证人提供证词，被他们拒绝了。原告是基图图、基哈阿胡一伙和警察，他们其实是要MMM333福特牌T三轮车车主穆瓦乌拉出庭作证。

穆瓦乌拉的所谓证词是周六那一天他的三轮车在内罗毕接了两个客人，穆图里和瓦恩嘎丽，从一开始他就觉得这两个人不可靠。尤其是瓦恩嘎丽坐完车不付钱，还说什么肯尼亚全国一切都应该免费，穆图里和她一唱一和，最后连车费也是他替她付的。还有，从内罗毕到伊乌莫罗格一路上他们一直在聊工人农民联合起来的事，说什么现在所需要的是大学生们所提倡的共产主义。他还听瓦恩嘎丽吹嘘可以蒙骗内罗毕和伊乌莫罗格的警察让他们相信是盗贼劫匪们在山洞里秘密集会，让警察们来捣毁他们的集会。穆瓦乌拉亲耳听穆图里说，要去召集工人农民破坏那场盛宴。

穆瓦乌拉最后说这些人还有一个同伙叫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就是这个人坐在车里一路上沉默不语，但都是装的，是一种阴谋，因为最后就是他给了穆图里和瓦恩嘎丽洞里盛宴请柬。当他知道洞里将要发生大动乱时，他却躲得远远的，因此他找他要租三轮车当晚逃离现场……不幸的是车在基内尼耶出了车祸……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当场身亡，车也彻

底报废了……他奇迹般逃过一劫，幸免一死……

穆瓦乌拉刚讲完一半的证词，就有人递给公诉人一个条子，公诉人看了看条子，然后走到法官身旁，和他低语了几句后，法官马上宣布公诉人已经撤诉，因此穆图里、瓦恩嘎丽和学生被无罪释放。在场的许多人目瞪口呆，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是根据哪条法律宣布无罪释放时，参加庭审的工人农民和学生们中响起一片热烈的欢呼声。

瓦丽恩尔快步走上前和他们一一握手，热烈拥抱，一起被簇拥着走出法庭门口。

刚走出法庭，庭外让人意想不到的情形简直让瓦丽恩尔差点昏过去，只见整个法庭都被荷枪实弹的士兵们包围了，周围甚至还有坦克。穆图里、瓦恩嘎丽和学生领袖刚踏出门口，就有持枪的士兵走了上来，给他们戴上手铐。

两周过后，人们才知道穆图里、瓦恩嘎丽和学生领袖被投进了监狱，又过了一个月，穆瓦乌拉买了三辆新的三轮车，新成立了一个公司，名字叫“麻烦与舒适三轮车现代运输有限公司”。公司经理之一是魔鬼盛宴的主持人，另一位是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

5

“他们还活着吗？”瓦丽恩尔问夏图利亚。

“他们好像被放逐到恩贡夏森林里去了。”

“谁知道？”夏图利亚一边开着红色丰田车一边漫不经心地回答说，“我们等一等吧，等到十二月十二日也许他们会和其他普通犯人一起被释放。”

“阿门！我多么希望能这样！”瓦丽恩尔虔诚地说，“那一天，将是真正的史诗乐曲在我灵魂中回荡的时候！”

[1] 非洲妇女喜欢将头发编成各种各样的发型，有田埂式、树杈式、水渠式等，田埂式就是将长发从头顶到后脖子编成平行的一道道，形状似一道道田埂。

第十一章

1

日月星辰，时光如流水，自那次魔鬼盛宴以来转眼间两年过去了，两年来伊乌莫罗格涛声依旧，黄金山还是那个黄金山，原来划分的两个区依然是那两个区。然而人们不难发现属黄金山的那个区正在不断发展和向周围扩展，大量的财富和资金源源不断地流入这个地区，一栋栋房柱包金和波斯地毯铺地的豪华别墅在风景如画的山区如雨后春笋不断冒了出来，在这些豪宅里配以金床银床已是司空见惯，不足为奇。来伊乌莫罗格地区开办公司的各国商人一个个接踵而来，各种名牌汽车充斥了伊乌莫罗格的市场和道路。银行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触目可见，世界闻名的美国芝加哥银行和纽约银行也在繁华地区设立了总部和大仓库，一个个摩拳擦掌，准备疯狂敛财。

耶路撒地区也在不断向外扩展，成片的残破不堪的贫民窟，冒黑烟的外国工厂，污水横溢的污水沟，粪便横流的臭水沟，在耶路撒地区与日俱增，地区不断扩大，就连离伊乌莫罗格很远的村庄，包括瓦丽恩尔父母居住的恩夏恩德西阿村也差不多要被吞并了。卖一种叫恩加利库玛啤酒的，卖橘子的，卖香蕉的，卖淫的挤满耶路撒大街两边的一间间破旧小屋，工人、无业游民和普通老百姓穷得叮当响。在耶路撒有无数这样又小又脏的小商店。

这些小店都是黄金山的资本家们租给他们的，他们只是来收收租金，但他们多数都是通过中介和流氓来处理这些事情。如今，魔鬼天使的流氓们甚至在耶路撒设有他们的分部。

瓦丽恩尔的父母虽说是住在耶路撒，但他们居住的地方依然叫恩夏恩德西阿村，父母一家的生活比过去要好一点，他们的住房相对要大一些，因为瓦丽恩尔当文员时，将它改建了。与此同时，她在汽车修理厂打工时那点不多的收入已经可以支付孩子的吃穿和交学费。

现在，耶路撒和蔓恩德西阿村是蔓图利亚和瓦丽恩尔都向往的地方。

一个周日，下午五点，瓦丽恩尕的爸爸不在家，女儿瓦姆布依和孩子们都出去玩了，只有妈妈在家。

瓦丽恩尕和夏图利亚把将要结婚的消息告诉了妈妈。妈妈咳嗽了一下，身上带有黑白印花的衣服尽管脏了点，但还算利落。听到他们要结婚的消息，高兴地用指头沾了一下口水，涂抹在胸口上，表示赞成。但她依然不太放心，心里有一个问题想问他们：

“这个问题我想问你，瓦丽恩尕，你当着这个年轻人的面回答我的问题以便他能听见。这件事是现在的姑娘们不能理解的。你现在就告诉这个年轻人，你已经有一个快到割礼年龄的女儿，如果她也要像其他成年人那样参加割礼怎么办？”

“你是说如果我的小女儿瓦姆布依也要参加割礼是吗？”瓦丽恩尕笑着对母亲说，“其实这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了，我已经把这一切告诉了夏图利亚，两年前来他参加魔鬼盛宴期间已见过她，许多人都说她和夏图利亚长得很像，有血缘关系，只要夏图利亚不老，以后我们还要给她要一个同胞妹妹呢！”

“你说得对，瓦丽恩尕，”瓦丽恩尕的母亲爽快地回答说，“看起来他们真的长得很像。”

“同一血缘是什么意思？”夏图利亚有些生气地问，“长得像又是什么意思？孩子就是孩子，我们都是同一娘胎的孩子，我们的娘就是我们的祖国肯尼亚。”

“年轻人，你说得很对！”瓦丽恩尕的母亲说，“愿上帝祝福你们，愿你们好好耕耘这块肥沃的土地！当今的姑娘说什么为了男的更爱她，甚至把亲生的婴儿扔在茅坑里，或者抛弃在垃圾桶里，罪过！”

“有一次甚至连我自己都想悬梁自尽，”瓦丽恩尕说，“是因为当时老富翁逼我打胎，我拒绝了，被他踢了一脚。后来还因为穆图里他们被扣

押，使我对社会感到绝望，一气之下，我曾卧轨自杀。”

“只有傻瓜才会吸吮死去的母亲的奶头。”瓦丽恩尔的母亲说，“年轻往往很无知。”

“忘掉它吧！”夏图利亚极力想让瓦丽恩尔忘掉这令人伤心的往事，“事情已经过去，忘掉它吧！”

“放心好了，我再也不会像过去那样想起来就悲恸欲绝，睡不着觉了。”瓦丽恩尔笑着说，“当时如果我嫁给那个老富翁，今天我到哪儿去找像你这样的年轻的丈夫呢？”

“钱不是一切，”瓦丽恩尔的母亲说，“不管是年纪大的，还是年纪小的，重要的是生活在这个人世上能不能给你带来幸福。瓦丽恩尔，我做饭去了，你为什么不带夏图利亚到伊乌莫罗格去转转呢？去吧，回来时就可以见到你爸爸了，你可以将你们的想法给你爸爸讲讲！”

“好的，谢谢妈妈。”夏图利亚说着站了起来，“那次魔鬼盛宴以来，我还没有来过伊乌莫罗格呢！”

戛图利亚和瓦丽恩尔说是要吸吸新鲜空气，戛图利亚开着车来到黄金山，将车停在山脚下的大路旁，他们下了车沿着林荫道漫步到伊乌莫罗格黄金山绿色公园，公园里满目苍翠，绿草茵茵，树木葱茏，遮天蔽日，犹如一把把阳伞。已是黄昏时节，夕阳西下，落日的余晖将这里的一草一木照得金灿灿，多姿多彩，喜人耳目。

他们登上了一个小山包，只见脚下不远处是一个大农庄，这个农庄专门种小麦和燕麦，为酿一种叫丁盖塔-百威啤酒提供原料。

他们肩并肩站在小山包之巅，极目远眺，面对连绵群山，怡情地欣赏着山区周围的一切，此时的戛图利亚和瓦丽恩尔已经从爱情激情中冷静了下来。

“我很高兴听了你刚才在家里说的那些话。”瓦丽恩尔开口说。

“我说了什么话？我说的话多了。”戛图利亚问。

“你说姑娘怀孕不是罪过，有了孩子也不是灾难。”瓦丽恩尔接着回答说。

“我不是告诉过你忘掉过去吗？”戛图利亚安慰她说，“我们要心情愉快，过好每一天。今天我们已顺利跨过了第一道门槛，你妈妈同意了我们的婚事，还为我们的幸福祈祷。现在我心里充满了感激和喜悦，有你妈妈老人家祈福，有谁能比我更幸福呢？我已经如愿以偿，完成了我梦寐以求的史诗音乐的创作，现在上帝又赐给我你这个貌美绝伦的美人！”

“你的陈述就像那些在伊乌莫罗格洞里盗贼们陈述那样，巧舌如簧！”瓦丽恩尔说完放声大笑，“等等吧，别人也要给你唱赞歌了。”

“我说的都是心里话，是真的。我心里充满幸福和喜悦的赞歌。你认为，除了像小河流那样无尽的幸福，我还要等什么呢？”

“我读不懂你心中的那封情书。”瓦丽恩尔回答着极力控制着自己不

要笑出声来，突然她又想起了老板基哈拉在办公室里对她说的话，“告诉我你还等什么，只要你能让我高兴，像小河流水长流不断，我怎么能离开你呢？”

“我等待着明天爸爸对我们的祝福。”戛图利亚说。

“你长得像你爸爸妈妈吗？”瓦丽恩尔问戛图利亚，“你是长得像你爸还是像你妈？”

瓦丽恩尔头一回问这个问题，戛图利亚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才好。戛图利亚感到难以启齿，因为他父母曾是外国人的仆人，一切生活习俗礼节都仿照外国人，说什么外国人的习俗就是上帝的习俗。直至现在，戛图利亚依然没有把握说他的父母是否能接受瓦丽恩尔，尤其是当他们知道她已经有了一个别人的孩子时。但他心里主意已定，不管父母接受不接受，瓦丽恩尔就是他的新娘。反过来，他也没有把握瓦丽恩尔到底能不能接受他父母，明天见到他父母的那些她厌烦的外国繁文缛节时，她会看不起他们吗？会放弃结婚的想法吗？

这就是戛图利亚不想让瓦丽恩尔看发给朋友的请柬的原因，尤其是他父亲所列的受邀客人的名单。请柬是用金色的字印的，周边镶着金色小花。然而让戛图利亚更难为情的是请柬里还附有穿什么服装的要求和哪些礼品店可以买到礼品的说明。

盛宴！盛宴！

恩戈利卡神圣果园

希斯帕尼奥拉·格林韦·吉塔西先生和夫人荣幸地邀请 ____ 先生 / 和女士 / 小姐 / 博士 / 教授 / 议员阁下 ____ 出席欢迎犬子戛图利亚·吉塔西硕士携未婚妻荣归故里的盛宴。日期 ____ 日，星期天，时间下午两点开始。

着装：男士黑色西装

女士：长裙，帽子，手套

如果在意送礼，可以到下列贵宾店购买：

伊乌莫罗格的男女礼品伦敦店；

内罗毕巴黎一览店

纳库卢罗马妇女贵宾店

我仰望圣山，她是我力量的源泉。

戴维圣诗^①

① 引自《圣经·旧约》的诗篇。

戛图利亚一想到请柬里所提到的事情，就想哭，没有比全盘照搬外国人的习俗和礼节更令他难堪的了，这简直就是鹦鹉学舌！就是因为这样才不想让瓦丽恩尔看请柬和回答吞吞吐吐的。

“你忘了你父母长得什么样啦？为什么你回答问题吞吞吐吐呢？”瓦丽恩尔紧接着问。

“闭上眼吧，等到明天下午你就知道了。”戛图利亚好像在和她开玩笑，“到了那个时候，你一睁开眼，你想有谁会对你匍匐在地吗？是戛图利亚的父母。到时候你就会知道一切顾虑都是多余的……”

戛图利亚说着伸出手紧紧搂住瓦丽恩尔的腰，瓦丽恩尔同时温柔地将头靠在戛图利亚的肩膀上。

“不……明天……明天，黎明早点降临吧，让我们与早起的鸟儿共享清新的晨露。”瓦丽恩尔说着心中变得沉重了起来，万千思绪已插上了羽

翼飞向远方。

她神思飞跃，一时间，两行泪水竟不自觉顺着两颊流了下来，犹如朝阳之下，两滴晶莹的露珠在熟透了的苹果光滑的表面上慢慢往下滴，然而，现在是夕阳西下，夜幕即将降临。

“你又怎么啦？亲爱的。”夏图利亚的心一阵紧缩，“为什么你突然间又心事重重呢？我只是给你开玩笑，你为什么要生我的气呢？”

“我怎么对你说呢，不是这样的，不要太在意我的眼泪，我就是这样一个人，多愁善感，有时不由自主，无缘无故就会掉眼泪……今天通知我们说必须马上从汽车修理厂那块地上搬出去，我不是告诉过你吗？”

“你们那个修理厂？要你们搬走？谁要用那块地？”

“就是那个基哈拉老板和他新成立的‘旅游者天堂开发公司’。”

“就是那位你拒绝和他上床开除了你的那位老板吗？”

“是的，还有他的那些要我在大庭广众之下脱光衣服的外国狐朋狗友……”瓦丽恩尔说着突然想起了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在魔鬼盛宴上所举的例子，就学着牧师的声调说，“……因此，先知的話一定会得到应验，人越富有，他得到的就越多，也就越富有……”

“……越贫穷，就越被富人掠夺，直至一无所有，穷人的财富是属于富人的。”夏图利亚也学着法官的语气说。

夏图利亚说完和瓦丽恩尔一起放声大笑。然后是各自沉默着思考着什么，大概只过了那么一分钟，瓦丽恩尔心里又开始紧张起来。

“我曾告诉过你我在上纳库卢全日制中学时经常做的那个梦，你还记得吗？”

“魔鬼被一群穿麻袋片的人钉死在十字架上？”

“是的，记得……三天后又被一群西装革履的人从十字架上救了下来……”

“是的……然后是匍匐在地，对它顶礼膜拜，口中念念有词‘罪过！罪过！’……我记得……你告诉过我。但我希望你也没有忘记我曾给你说过的，许多教堂的墙壁和门窗上都挂着许许多多的画，让人看完后夜里直做噩梦。现在你为什么要问我这些问题呢？”夏图利亚说完望着瓦丽恩

尔。

“因为，昨晚我又做这个梦了。你知道吗，我这几天已经很少上教堂了，昨晚做的梦很特别，和原来做的不一样，昨晚我梦见那些西装革履的人没有等到第三天，他们再也不是偷偷摸摸，而是在坦克和大炮的保护下，大摇大摆地来到钉着魔鬼的十字架旁，把魔鬼从十字架上放了下来，并开始为它唱赞歌……”

“那么，那些穿破麻袋片的人呢？”夏图利亚问，“当他们遇见了这些人时，他们怎么办呢？”

“我没有看清楚……好像逃到森林里去了，一边逃还一边唱着歌，唱什么我没有听清楚，梦还没有结束我就突然惊醒了……”

“你不要再为噩梦心神不定了，”夏图利亚想让瓦丽恩尔的情绪安定下来，“你不是两年前就见过工人农民和学生到法庭旁听对穆图里他们的审判时，被坦克驱赶的场面了吗？你梦见坦克是因为你早想到我们今天要来伊乌莫罗格黄金山……”

“真的，有可能是这样！”瓦丽恩尔说着，心情由阴转晴，“为什么你不设一个窗口给人解梦呢，这样你也许还可以挣点钱。”

“我称自己为解梦专家夏图利亚？……专为人解梦，尤其破解噩梦……此外，作为医学专家，我还能治百病，如有不适，欢迎来找专家夏图利亚！……在爱情方面如遇到问题，也欢迎来找我夏图利亚……还有么……过去的成绩斐然……是我第一个预测到早晨朝阳从东方升起，黄昏夕阳从西边落下！”夏图利亚的话惹得瓦丽恩尔放声大笑。

众所周知，爱者无惧，爱不畏艰险，爱不怕魔鬼，爱不在乎昨天前天，爱只在乎明天后天，坚韧不拔一步步走下去，直至幸福的明天……
戛图利亚和瓦丽恩尔幸福就要始于明天……

“如果不是因为要把我们赶出修理厂那块地和做噩梦，我现在不会轻易掉眼泪。”瓦丽恩尔告诉戛图利亚说。

“擦擦你的眼泪吧。”戛图利亚对瓦丽恩尔说。

“今天是很难擦干了，”瓦丽恩尔说，“因为现在我是悲喜交集。”

“什么意思？”

“自从我想自杀到现在，还没有回过纳库卢。我告诉过你，纳库卢曾经是给我带来无尽苦难的地方，但明天它却变成了我企盼幸福的地方……”

“有什么不好吗？”戛图利亚问，“明天的纳库卢将是对过去的纳库卢的一种报复。”戛图利亚铿锵有力的回答给了瓦丽恩尔很大的安慰和鼓舞。

“是的，纳库卢是苦难和幸福的交汇点……”

“阿门！阿门……”

“快擦干你的眼泪吧，纳库卢本来就是一个充满奇迹的地方。福兮祸所伏，苦尽甘来，你为什么还不擦眼泪呢？那就让我用爱来给你擦吧……”

“真是说谎专家！”瓦丽恩尔破涕为笑，多情地用手轻轻地推了一下想亲吻她的戛图利亚，“你这外国式的亲吻习惯在哪儿学的？嗯，原来你还没有放弃国外那一套！”

“我说，你是想要非洲式的亲吻吗？”戛图利亚微笑着慢慢朝瓦丽恩尔靠近，而瓦丽恩尔则一边慢慢地往后退一边和戛图利亚说着话。“好

吧，亲吻，说悄悄话……就等到我们在爱情温床上的那一刻吧……”戛图利亚说着开始和瓦丽恩尔一起吟诵《圣经》中的一首诗：

戛图利亚：

我现在拥抱着你，

我现在拥抱着你，

你是否觉得我抱得太紧？

瓦丽恩尔：

你现在拥抱着我，

你现在拥抱着我，

这种感觉好极了，

抱紧点，不要松手。

戛图利亚：

跳舞吧，我们双双把家还，

跳舞吧，我们双双把家还，

啊，我的爱，

不能让我寒夜独守空房！

戛图利亚吟诵到最后一句时，抢先一步走过去忘情地拥抱瓦丽恩尔。

“是谁教你吟诵这首诗的？”瓦丽恩尔推开他问道。

“是纳库卢巴哈提的一个老人教的，我曾向你提起过他。那个老人还给我讲过有一个叫恩吉恩古利的资本家曾将他的心卖给了一个恶魔，自己只剩下一个空躯壳的故事。”戛图利亚说。

“但他没有告诉你在整个山区笼罩着黑暗时，用歌曲可以唤起民众驱除邪恶吗？”

“你没有听说过吗，黑暗最适合不会跳舞的人？”

我要在黑暗中跳舞

我要在黑暗中跳舞

哎喂，我亲爱的瓦丽恩尔……！

阳光下舞者，已经名花有主。

“走吧，你这个淘气鬼！”瓦丽恩尔笑着对戛图利亚说，“天已经黑了，你没有看见吗，草地上已有雾水。”

“你过来！”戛图利亚将她拉了过来并对着她耳朵小声说，“草地是上帝温馨的床，黑暗是上帝柔软的毯子！”

第十二章

1

周日的早晨，曼图利亚去接瓦丽恩尔，突然出现在他面前的瓦丽恩尔一身靓丽娇艳的打扮，令曼图利亚眼睛一亮，简直认不出她来了。

只见瓦丽恩尔一身基库尤传统服装——褐色的长裙一角穿过左腋与右肩另一角相接，用两根小花别针联结，左肩露出柔美的肌肤。长裙从右肩膀一直垂落到脚后跟，左右两边开口处，两个小花别针将它装点成两朵花。腰间系着一根白色丝质腰带，腰带在腰左侧打一个结，一端飘落到脚后跟与脚上豹子皮鞋相映衬，脖子戴着白红蓝三色串珠编成的项链，五彩的项链同时也装点着美丽的酥胸，耳垂戴着用玉米秆雕成的两个大耳环，一头又长又黑的飘逸的秀发，显得娴雅大方，绝顶美丽。

“啊，基库尤的长裙这么漂亮！”这就是曼图利亚反应过来后的头一句话。

“比我还漂亮吗？如果这样我马上脱掉！”瓦丽恩尔开玩笑说。

“如玉的肌肤是用香水做的。”曼图利亚也开玩笑说，“但是香水不是肌肤……就像老婆是衣服……但衣服不是老婆一样。”

“有时候，打扮后的感觉也不是太好，挺别扭的……”瓦丽恩尔略带伤感地说。

“为什么？”曼图利亚很想知道。

“现在不是用香水项链打扮的时候，重要的是要在情感上和身体上做好准备。”

“是因为……？”

“因为正面临着另一场新的斗争。”

“那是以后的事，”戛图利亚回答说，“今天就是今天，要过好每一天……你今天就不要脱这身衣服了……新旧文化之间的斗争是一场异乎寻常的斗争。”戛图利亚说着又唱了起来，瓦丽恩尔和着……

戛图利亚：

如果天堂近在咫尺，

我要对姑娘提起公诉，

美丽肌肤是上帝免费所赐，

为何要用奥蜜抹涂？

瓦丽恩尔：

小伙子快点一起走，

赶快向法庭提起公诉，

眼睛是上帝免费所赐，

为何只欣赏外国？

他们唱着互相开着玩笑回到丰田车里，车轻快地在回纳库卢的路上奔驰着，一切焦虑和忧愁已随风飘去。

戛图利亚开着车，一路上频频地用眼瞥瓦丽恩尔，不厌其烦地夸她的长裙和项链如何美丽。瓦丽恩尔听烦了，制止他说：“握紧方向盘，开好你的车，亲爱的，你要像那辆三轮车那样再出车祸吗？”

“人世间，生命如浮云，”戛图利亚说，“如若今天我们出了车祸，我会兴奋无比，因为你穿着这一身优雅的服装站在天堂门口，掌管钥匙的天使会马上为你敞开大门，你进去，我这个有罪之人也有幸趁机和我们一起进去，在主的脚下，我们永远在一起。”

“人世间是我家，我不是匆匆过客，也不是浮云，小心开你的车，我还没有像过去那样急于奔天堂！”

“你说得对，但你的世界就是我的天堂，我不断地注视着你，是因为你的美丽让我百看不厌！”

他们走走停停，在奈瓦萨和吉乌吉乌都停了车，在这里喝喝茶，在那里喝喝饮料，以消磨时间，等待下午两点尽快到来。

夏图利亚并没有生瓦丽恩尔的气，他看着瓦丽恩尔身上飘逸的长裙，脖子上漂亮的项链，耳朵上独特的耳垂，脚上轻盈的豹子皮鞋，肩上小巧玲珑的挎包，轻盈地漫步在大路上，心里充满喜悦和激情，不仅仅夏图利亚如此，就连路人也对她们频频回首。

“你们看，多么俊美的女人！”有人远远评论说。

“你看，传统的东西是可以传承和发扬的，多么年轻貌美呀！见到她，哪有人不驻足回眸的？”

他们坐在车里，夏图利亚又重复刚才他们的话：

“他们说出了一个简单的道理，即没有一件传统的东西我们肯尼亚人民不能传承和发展的——我们的建筑艺术，我们的歌曲创作，我们的演唱方法，我们的剧作，我们的文学，我们的技术，乃至我们国家的经济。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在洞里陈述时说的话是对的，尽管他赞成偷盗抢劫和剥削，但有些话他确实说得不错：我们不一定要亦步亦趋地跟着外国人转，这样我们就不会在自己的土地上像瞎子那样被人牵着鼻子走。比如，尽管我们自己可以创作和演唱民族歌曲，但我们唱的却是外国人创作的外国歌曲！”

“你的史诗将开启肯尼亚音乐创作的一场革命。”瓦丽恩尔赞扬夏图利亚说，接着又伸出大拇指喊了一声，“夏图利亚，高！”

“你别给我戴高帽子，我可不是政治家。”夏图利亚接着回答说，“革命？你的话使我想起了俄罗斯的著名作曲家斯特拉文斯基在他写的一本叫《音乐之诗》的书中说，在音乐创作中没有什么革命，作曲家只不过是在前人作品的基础上增加点什么或者修改点什么。然而，正如你说的，我们肯尼亚年轻人应该成为照亮肯尼亚发展之路的火炬。你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你学会了机械工程，这是非常重要的一步，是照亮年青

一代的姑娘们挖掘潜能之路的火炬……”

这时，就在一刻，瓦丽恩尔突然觉得不是夏图利亚在说话，而是理工专科学校老师在上课时讲授汽油发动机工作原理的声音……

瓦丽恩尔从夏图利亚怒气冲冲的说话声中惊醒。

“……你今天又怎么啦？其实，我们妇女们的学识和潜能一直被奴化了，她们一直只能为老板们打字，在饮酒俱乐部里当侍者，或在国内无处不有的外国人夜总会的床上……有些人还厚颜无耻地说，如果我们的妇女经常当外国人的床上用品，外国人在回国后就会赞扬我们的妇女热情，床上功夫好。简直是恬不知耻，这到底是赞扬还是污蔑？”

“这种事何止是外国人，”瓦丽恩尔回答说，“就连你们这些肯尼亚的男人也是这样，在你们眼里女人只能在家做饭和满足你们男人的欲望……有一天，我给一群小伙子说我的愿望是设计和制造一种小型的机动车，以减轻农村妇女的负担，这种小车可以利用地球上取之不尽的能源太阳能。这些小伙子们听完放声大笑。为什么不相信呢？难道你们忘记了我们肯尼亚的妇女们在反对英国侵略者的茅茅运动中还制造过枪支弹药吗？简直是井底之蛙！如果你们男人甚至那些你们所说的外国人这样蔑视和压迫我们，我不会这样生气……”

“不要紧，不要紧。”夏图利亚说着想让她的心平静下来，“让我们相信这是事情变得越来越好的开端。”他的话充满着对国家在某一天会发生翻天覆地变化的期待。

夏图利亚这时突然想起了父亲的那张邀请客人参加盛宴的请柬，想起请柬中对应邀客人的着装要求，他心里一阵紧缩，他想着当他爸爸妈妈看到瓦丽恩尔的那一身打扮，会是多么的惊讶。

夏图利亚心里暗暗好笑，他想让瓦丽恩尔看看那张请柬，可马上又变卦了。

开场锣鼓总是热闹的，但过后就不知道了。他想要有信心，但自己有信心必须让瓦丽恩尔也有信心。

“但愿是这样！”瓦丽恩尔说完沉默了片刻，又突然改变语气说，“不，不能这样，无论如何我们不能就这样只是希望和被动地顺其自然……为什么不可以通过我们自己的努力来实现我们的愿望呢？”

“好，就按你说的做！”戛图利亚说。

“好，一言为定。”瓦丽恩尔说。

“背叛传统是一场革命。”戛图利亚回应说。

“新世界的新篇章！”瓦丽恩尔说。

“说得好！”戛图利亚提高声调说，同时加大油门，汽车快速前进。

2

实际上他们在去纳库卢的一路上非常愉快。

路上他们经过拉讷提时也很愉快。

红色丰田车抄小道奔恩戈利卡的一路上也很愉快。

真的，一路上直至走进吉塔西先生夫妇的恩戈利卡神圣果园家门，
一直都很高兴.....

这些你们都知道了，还用我多说吗？

3

毋庸置疑，戛图利亚和瓦丽恩尔开着红色的丰田车一路走来直至将车停在停满了车的院子里一直心情不错。下车后脚踏进家门，瓦丽恩尔一眼就认出在场的有两年前在伊乌莫罗格魔鬼盛宴见到的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基梅恩德利·瓦·康尤安吉和新三轮车运输有限公司的罗宾·穆瓦乌拉，穆瓦乌拉是用崭新的三轮车带外国客人来赴宴的。

眼前的一切，简直让瓦丽恩尔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怀疑自己眼睛有错觉。当她看到戛图利亚的叔叔和婶婶也在场时，才确信眼前的一切不是幻觉，也不是在做梦。

4

你想说什么？难道这一切不可能吗？……给我勇气吧，让我把真相告诉你，你开口呀，你说话呀？

5

接下来所发生的一切简直就是一个传奇故事，不在场的人是不会相信的，直至现在说起来许多人依然不相信……你们开口呀，鼓励我一下，让我有勇气将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告诉你们，给我点鼓励……

话说夏图利亚和瓦丽恩尔刚刚踏进院里，就受到了身穿白色条纹灰色长裤、黑色外套，头戴尖帽、手戴白手套的佣人们的热烈迎接。在佣人的引领下，穿过院里夹道欢迎热烈鼓掌的人群，径直朝父亲和老人们入座的客厅走去，让未婚妻在没有别人碰她手前先见父亲，向父亲请安，当然，作为一家之长的父亲必须先见独生儿子和他的未婚妻，这是时的习俗。

应邀参加盛宴的客人，男士们身着白色衬衣、黑色外套，配黑色领带，女士们身着各式华丽的裙子，头戴帽，手戴白如雪的手套。欢迎队伍中还有一些穿戴随意的外国游客，他们是来看热闹的。

瓦丽恩尔一直留意站在后边的叔叔和婶婶，看到他们心里好像踏实一些，但是，每当瓦丽恩尔看他们时，他们总是有意无意地把脸转向大家。瓦丽恩尔心想是不是她这身穿戴让他们丢脸了……

从院门口到客厅的过道上铺着红地毯，客厅的地板上铺着从伊朗进口的绿色地毯，天花板上挂着带有果型灯泡的圆形大吊灯。

夏图利亚的父亲高坐在宝石装饰的大靠背椅上，左右两边是亲朋好友，他们坐的靠背椅和主人的一样，只不过略矮一点。

独生儿子荣归故里和将举行盛宴庆祝的消息早已不胫而走，远近无人不知。是的，失而复得的孩子归来以求父亲和村里亲朋好友的赐福的消息早已家喻户晓……

瓦丽恩尔感觉自己好像是一名电影演员。

当她脚踩红地毯时就有这种感觉。

当她跨过门槛走进客厅踩在绿色地毯上时是这种感觉。

当她站在客厅里环视四周时也是这种感觉……

突然，她的目光与戛图利亚的父亲目光相遇。

像戛图利亚的父亲吗？啊，一点也不像！

当瓦丽恩尕的目光与端坐在靠背椅上、伸出双手想和她握手的恩戈利卡的老富翁目光相遇时，她突然告诉自己：“嗯，他像戛图利亚的爸爸，也像瓦姆布依的爸爸？”

“爸爸，这是……”戛图利亚想将瓦丽恩尔介绍给爸爸。

他爸爸挥手制止他。这位爸爸长得膀大腰圆，肥头大耳，寥寥的几根灰发在光秃的头顶上格外显眼。

他毫无表情。他想单独和孩子的未婚妻先认识一下，当他将戛图利亚和其他人请出去时表情也很平淡。

“戛图利亚，你也先出去一下，先去看看你妈妈。把这些客人带去见见其他客人。出去时，请将门给我关上，见到你妈时，告诉她千万不要烦恼！”

客人们陆续离开客厅，离开时无一例外地都要瞥瓦丽恩尔一眼，许多人心里都在想：如今的女孩真美！人老了真是罪过！客人们都认为盛宴活动正在按预期进行着，谁也没有想到会突然发生预想不到的事情——没有人会想到，只有瓦丽恩尔和戛图利亚爸爸……

戛图利亚的爸爸？瓦姆布依的爸爸！

恩戈利卡的老富翁的手开始发抖。他将颤抖的手放在桌子上的那本《圣经》上。他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他的嘴唇也开始颤抖。喉咙一阵发干，说话也变得困难起来。

瓦丽恩尔站在老富翁面前，用咄咄逼人的目光紧盯着他！

瓦丽恩尔轻轻地摸了一下手提包，确信那东西还在时，她将手提包从右边挪到左边的肩上背着。

“你不坐下来？”老富翁问瓦丽恩尔，说着站起来推给了她一张椅子让她坐下。

瓦丽恩尔依然站着，一言不发。

老富翁回到他的靠背椅坐下，惶惶不安地看着瓦丽恩尔，他嘴唇依然在不断颤抖，一时不知从何说起。

“你……你知道曼图利亚是我的儿子，是我的独生子吗？”

瓦丽恩尔不断地摇头。

“让我们一起跪下请求上帝宽恕吧！”

瓦丽恩尔蔑视地耸了耸肩膀，一动不动地站着。

“请原谅我，求求你和我一起祈求我们的救世主上帝给我们指出一条光明大道吧！”

瓦丽恩尔昂首站着，无动于衷。老富翁突然噤一声跪倒在瓦丽恩尔脚下。

瓦丽恩尔依然站着，用蔑视的目光看着脚下这个厚颜无耻用所谓忏悔继续欺骗她的家伙。

老富翁双眼紧闭，不知所措，他想向上帝祷告，但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瓦丽恩尒的嘴唇微微张开了一下，想笑，但没有笑出来。

恩戈利卡的老富翁睁开眼睛，抬头望着瓦丽恩尒，但他目光所及的仅仅是瓦丽恩尒冷酷和蔑视的表情。

老富翁的嘴唇颤抖得越来越厉害，他不再想祷告了。他从地上爬了起来，背着双手，踩着地毯来回踱着，但没有多久，他又放下背着的双手，用一只手扶着桌子，接着又用手扶着靠背椅。瓦丽恩尒一直在冷眼怒视他这可悲又可笑的一举一动。

现在他不再来回走动了，他来到瓦丽恩尒跟前。

“这是一种磨难……”那声音好像是一个迷途的人在说话，“……现在你应该明白你和戛图利亚的计划要泡汤了吧？”

瓦丽恩尒毫无表情地看着他那豆大的汗珠不断从光滑的秃顶上冒出来，心头悄悄掠过一丝同情，想说什么，但马上又改变了主意。面对眼前的一切，她心灰意冷，悲痛难忍。

老富翁灵敏的嗅觉从她缓和的声调中闻出事情有了转机，机会就要来了，他已见到瓦丽恩尒铁石心肠之墙开始出现裂缝，现在重要的是要抓紧用甜言蜜语这把撬棍将墙缝撬大。

“瓦丽恩尒，瓦丽恩尒！当今社会，没有一件事是我办不到的……说实在的，只要你帮我解除我心中之痛，你要我做什么都行。求求你了，贾西恩塔！瓦丽恩尒！我以你亲生母亲的名义，求你帮帮我，我的幸福、名誉、地位、信仰、财富，乃至我的生命……一切都会属于你的。只要你帮我从精神枷锁中解脱出来。”

瓦丽恩尒心里直想笑，刚才心里的那一点点的同情心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她只用一句话回应了他。

“什么？”

一阵难堪的沉默过后，恩戈利卡老富翁突然抬起头来看着瓦丽恩尔，心想，瓦丽恩尔同情心的墙缝已经打开，时候到了，因此迫不及待地对她说：“放弃曼图利亚吧，他是我唯一的儿子，尽管他不想走我的路，只想干他那毫无益处的事，背叛了我，但我对他依然宠爱有加；论辈分，曼图利亚应该是你的儿子，因此只要我活着，我不可能让你和他结婚，因为这就等于是儿子娶了母亲，就等于我活着时儿子娶了我的妻子，我在上帝和众人面前丢不起这个脸！如果这样，我的家就要分崩离析，我的生活就会支离破碎。啊！贾西恩塔，救救我吧！”

“什么？”

瓦丽恩尔的话再次将他的心刺得生疼。他又无可奈何地站了起来，在地毯上来回一阵徘徊，过了一会儿，他收住了脚步，鼓足最大的勇气再次对瓦丽恩尔说：“我要你放弃曼图利亚！”

“什么？”

“你们先回内罗毕去，一到那里你就告诉他，你们的爱情已经结束了。他还是一个孩子，稚气未消，不懂事。”

“我？”

老富翁以为像过去那样，甜言蜜语已敲开了她的心，顿觉热血沸腾，身上一阵阵燥热，出现了久违了的那种男性冲动，他走过去迫不及待地将手搭在瓦丽恩尔的肩膀上，可在瓦丽恩尔犀利的目光注视下，他不由自主地将手收了回去，装成是在用手拍自己的裤脚，嘴依然在不断喃喃说着：“你要记住，你是我的，原来就是我的。是我让你从一个姑娘变成了一个完美的女人，让你当了妈妈……成了我孩子的母亲，尽管我和我们的孩子还未见过面。”

“那，你的老婆，曼图利亚的母亲呢？”

老富翁知道他的话驯服不了瓦丽恩尔，但受强烈性欲的支配，他依然不死心，甜言蜜语流水般继续涌向瓦丽恩尔，同时有意慢慢靠近瓦丽恩尔。他滔滔不绝，说话的口气和内容老板基哈拉同出一辙，好像两人同上过一所勾引女人的专科学校或同读过百封父女传情的情书。

“贾西恩塔，你不要在意，她已经老了，旧香水已经失去了它的香味。我的小美人，我的甜心，听我的话，答应我，你是我的女人，不要让我今天在众人面前丢脸。我可以在内罗毕、莫巴萨或者其他你喜欢的地方给你买房子，房子装修的材料和用品，就像你在我家见到的那样，你要什么，我就给你买什么。我要让你脱掉这身长裙，穿上从欧洲进口的昂贵的时髦服装，我还要给你买一个小菜篮子——丰田卡罗拉或你喜欢的其他小汽车。贾西恩塔，和我一起回家吧，你不用再为生活而奔波，孩子不用再分离，家里再也不会再有忧愁……”

“哪个孩子？”

“嘻，嘻，嘻，当然是夏图利亚。”

“瓦姆布依呢？她不是你的孩子？”

“我没有你想的那样笨。基库尤人有一句俗话说，你不喜欢哪头奶牛，就连它的奶你也厌烦。现在我也告诉你一句话，如果你喜欢哪头牛，就连牛犊你也喜欢。”

“如果我拒绝你的要求，不想成为你的摆设，不想成为你这把年纪老头的花瓶，那又怎么样呢？”瓦丽恩尔没有好气地反问道。

老富翁无语，他眉头紧皱，满脸愁云，瓦丽恩尔的话深深地刺痛了他的心。他向来不习惯别人当面反对和挑战他的话和想法，他愤愤然大声对瓦丽恩尔说：

“好，你听着，我给你讲一个故事，在很早很早以前，撒旦是受上帝宠爱的天使，那个时候他的名字叫露西法。有一天一个邪恶的精灵窃取他的灵魂，他开始眷恋上帝右边的那个宝座，你要知道，右边这个宝座是上帝专门给唯一的圣子设的。上帝后来是怎么处理露西法的呢？你知道，秉承上帝的旨意，就是我们这些在人世间的信徒也有许多方法来处理他。我不想多费口舌来给你解释这件事，因为你不再是一个无知的小孩。我没有去参加伊乌莫罗格的盛宴，但是我知道，在参加盛宴的人当中，有一个特殊的人物叫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我听说通过他的手就发出了许多盛宴的请柬，但他吃饱喝足了就开始亵渎上帝，拒绝遵守上帝

的人间玉律，讽刺和嘲笑同行们，尽管他曾经受到人们的爱戴和尊重，但今天这位姆韦雷利·瓦·穆基拉伊又在何处呢？”

“他被编号MMM333的福特牌T三轮车的车主穆瓦乌拉在利穆卢附近的基内尼耶杀害了……”瓦丽恩尔说。

恩戈利卡的老富翁感到很惊讶。

“原来你知道，好，既然你都知道了，那么对你就没有什么可隐瞒的了。穆瓦乌拉其实是一个叫魔鬼天使的流氓团伙头头，也许你已经听说过。这个团伙的宗旨是消灭一切阻止他们秉承上帝旨意行事的叛逆者，以便他们能在这个世道上为所欲为。哪怕现在，只要我一张嘴，你就过不了吉乌吉乌……啊，贾西恩塔，我们说了些什么呢？跑题了。我知道，你不笨，你不会拒绝财富，就是你想要裂谷的那个庄园我也可以给你，然后你就可以和我一样，坐在内罗毕或莫巴萨的家里用电话遥控他们种地。现在只要你说要什么，我马上就给你。”

“人们都在外面，我们怎么对他们讲呢？”瓦丽恩尔问。

“这些由我来处理！”

“基塔希先生，我觉得你从来就没有考虑过别人的死活和人格，我能问你一个问题吗？”

“那当然，我不会去检举提问题的人的。”老富翁调侃地说。

“你是不是要我断绝和戛图利亚的来往？”

“是的！”

“那好，现在你要和我结婚是吗？要正式举行一个婚礼，让我当你的二房是吗？”

“贾西恩塔，求求你啦，你不要再装什么都不懂了。你要知道，我是教堂里的元老，是解读上帝旨意和福音的总导师！我只是想秘密和你来往，就像过去那样，你不记得啦？为了我的名誉，为了我儿子的名声，为了我们这个家的名誉，求你了！你不会后悔的，你将会知道我是怎样

一个知恩图报的男人！”

就在这时奇迹发生了。恩戈利卡的老富翁色眯眯地盯着瓦丽恩尔，她太迷人了！她闭花羞月之貌已经彻底征服了他，使他不能自我；突然间，他不由自主地扑了过去，跪倒在瓦丽恩尔脚下，双手紧抱她的脚，甜言蜜语像泛滥的河水那样从他的嘴里流湍出来。

“我从来没有遇见过像你这样绝顶美丽的姑娘……救救我吧，亲爱的……救救我……”

瓦丽恩尔心灵麻木地站着，一言不发。过了一会，她用法官在法庭里宣布判决结果的口气说：“基塔希，你绑架了别人的生命，你不会忘记我们过去曾经玩过的猎人与猎物的游戏吧？你绝不会想到会有一天猎人变成猎物吧？恶有恶报，作恶必自毙。现在我要救的不是你，是其他因为你的甜言蜜语而堕落的许许多多无辜的生命……”

老富翁急切地打断她的话说：“我知道你会同意的，我的最爱！我的小甜果，我的小蜜橘……装点我晚年生活的鲜花！”

老富翁语无伦次地唠叨着，以致他没有看到瓦丽恩尔的手已经从手提包里掏出那把手枪。

“你看着我！”她像法庭里的法官，用命令的口气说。

戛图利亚的爸爸看到黑洞洞的枪口正对着他，吓得魂飞魄散，全身发抖。

院子里的人听见枪声，纷纷跑进客厅，只见老富翁跪在瓦丽恩尔脚下，双手依然紧紧地抱着她的脚，三颗子弹已穿透了他的身体。

“怎么啦？怎么啦？瓦丽恩尔？”夏图利亚急着问瓦丽恩尔。

“他……他不是人，他是跳蚤、臭虫、虱子、象鼻虫……他是附在他人的生命之树的寄生虫！”

瓦丽恩尔眼神呆滞，表情麻木，大步走出会客厅，周围的人都闪开给她让道，快到门口时，冤家路窄，突然遇见了基哈阿胡·瓦·加思卡、基图图·瓦·嘎塔恩古卢，想起了曾经将她从精神奴役的锁链中解救出来的穆里、瓦恩嘎丽和学生领袖，一时怒从心起，掏出手枪。

“你！还有你！”她瞄准基哈阿胡和基图图，朝他们的腿，连放数枪。人群一时大乱，四处逃窜，有人喊着：“抓住她！抓住她，抓住这个狐狸精！”

有两个人跑上来想抓她，她摆开柔道的架势朝来人飞起一脚踢了过去，接着又用功夫的招式朝另一个人击一猛掌，将他们一一打翻在地。周围的人一个个惊魂未定，惊恐地目送着瓦丽恩尔泰然自若信步走出大门。

此时，只见有一个人正双手吃力地托着硕大的肚子喘着粗气拼命往外逃，他就是恩迪提卡·瓦·恩古恩吉。他边跑边喊：“穆瓦乌拉，你在哪里？你在哪里？”其实穆瓦乌拉早就开着他的新三轮车像离弦之箭逃之夭夭了。

戛图利亚六神无主，不知所措，是处理父亲的尸体呢，还是去安慰母亲，抑或是跟瓦丽恩尔走？……他浑浑噩噩地站在院里，就像一尊没有嘴，没有手也没有脚的雕像，听着心中响起的乐曲，不知何去何从。

瓦丽恩尔一把辛酸泪，激愤地一直往前走，没回头……

她心里明白，命运多舛，前路更加艰辛……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第一部）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第二部）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第三部）



责任编辑：陈 黎 封面设计：李思安

《十字架上的魔鬼》以独立后的肯尼亚为历史背景，以农村姑娘瓦丽恩朵的人生经历为主线，通过对故事主人公坎坷人生和盗贼劫匪的“魔鬼盛宴”的描写，揭示了独立后的肯尼亚存在的种种社会矛盾。

Devil on the Cross

ISBN 978-7-02-012120-5



9 787020 121205 >

定价：42.00 元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血色花瓣》定义了二十世纪的非洲。」
——作家 摩西·伊沙加瓦

血
色
花
瓣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吴文忠 译

Petals of Blood

北京大学教授、世界文学学会会长 赵白生
“不读恩古吉，你的世界文学版图就不完整。”

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 恩古吉
笔下的大师之作 首次引进中国！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吴文忠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外语学院英语教授，翻译系副主任，九三学社社员。研究方向为英美文学、英语语言教学、英汉与汉英翻译实践，先后在辽宁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任教，主要讲授美国当代文学、英汉与汉英翻译实践、口译等课程。曾在国内外多所大学作过翻译讲座。译有《斯图尔特的倒带人生》、《爱伦·坡》等作品。

英汉与汉英翻译实践、口译等课程。曾在国内外
译讲座。译有《斯图尔特的倒带人》等作品。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血色花瓣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吴文忠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TALS OF BLOOD

**Copyright © 1977 BY NGŨGĨ WA THIONG'O , 2002
INTRODUCTION BY MOSES ISEGAWA.**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 LABUAN ,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21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色花瓣 / (肯尼亚) 恩古吉·瓦·提安哥著 ; 吴文忠译. —北京 : 人民
文学出版社 , 2021**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ISBN 978-7-02-012122-9

I. ①血... II. ①恩... ②吴... III. ①长篇小说—肯尼亚—现代

IV. ①I4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48212号

责任编辑 张海香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370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6.375 插页3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21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22-9

定 价 69.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卷一：前行.....

- 第一章

- 1

- 2

- 3

- 4

- 5

- 第二章

- 1

- 2

- 3

- 4

- 第三章

- 1

- 2

- 3

- 4

- 第四章

- 1

- 2

- 第五章

- 1

- 2

- 3

- 4

- 第六章

- 1

- 2

- 3

- 4

- 卷二：走向伯利恒

- 征程

■ 1

■ 2

■ 3

■ 4

■ 5

■ 6

• 卷三：诞生

○ 第七章

■ 1

■ 2

■ 3

■ 4

■ 5

○ 第八章

■ 1

■ 2

■ 3

○ 第九章

■ 1

■ 2

■ 3

○ 第十章

■ 1

■ 2

• 卷四：再一次……斗争要继续下去！

○ 第十一章

■ 1

■ 2

■ 3

■ 4

■ 5

○ 第十二章

■ 1

■ 2

■ 3

■ 4

■ 5

○ 第十三章

■ 1

■ 2

■ 3

■ 4

■ 5

文前辅文

献给我的母亲和尼雅姆布拉

纪念于1974年6月4日逝世的恩金宇·瓦·提安哥

文前辅文

弯曲得令人恐怖却极有创意！

每一棵红树苗都如蟒蛇腾起，

树根淫秽，犹如手掌长有六指。

后背生着青苔的蟾蜍隐藏在树窝里，

毒菌，强有力的野姜花展示着魅力，

血色花瓣鲜血欲滴。

虎头兰的阴户带有斑点；

奇异的生殖器官

萦绕在这唯一路径上旅行者的心间。

——德里克·沃尔科特《沼泽地》

欢迎来肯尼亚，欢迎来非洲（代序）

1959年，恩古吉做了一次改变其一生的前往乌干达的火车之行。这是他众多远离家乡的旅行中的第一次。这些旅行让他暂时离开了他所热爱的家园、人民和国家。他身后的家园被战争的硝烟所摧残，战争的一方是肯尼亚土地自由军，也叫茅茅，另一方是强大的殖民政府。这场战争激活了人民的想象力，并将永远地改变英国统治下的肯尼亚及其他许多国家的命运。有史以来第一次，农民——地球上最可怜的一群人，对一个高度发达并具有长久军事历史的国家发起了挑战。很多人估计这场造反将很快结束。英国会取得胜利。然而，尽管采取了紧急状态法，尤其是发起了一场极为残酷的军事行动，这在恩古吉的一部书中有过详尽的描述：“这是一个对肯尼亚人进行大规模审判、大规模谋杀和大规模折磨的时代”，但是英国并没有取得胜利。

听到茅茅这个名字，会让人心中一颤，因为它给人带来了梦想、希望和恐惧。恩古吉的哥哥加入了自由战士之列，他的母亲被捕并受到严刑拷打，他的村子被夷为平地。茅茅运动的领袖德丹·吉玛蒂，在恩古吉和许多肯尼亚人的心中，犹如天神一般神通广大。最神的是，据说他可以变成一只鸟，一块石头，一个白人，任何东西。只有那些在战争创伤时代长大的人才知道，在最核心处，战争永远不会结束；战争只不过发生了变化，实际上仍然以其他的形式存在着。对于恩古吉来说，战争仍在继续，从战争中诞生的使命感使得文学变得更加丰富多彩。阅读恩古吉的作品，犹如在感受一场大火，这场大火在炙烤着你的灵魂，你的心，你的人。

对于一个致力于将中心从欧洲移到世界其他地方的人来说，他的写作生涯始于乌干达，这再合适不过了。他在乌干达写了两部小说，在其中的《置换中心》一书里，恩古吉称其前往乌干达的旅行为归乡之旅。乌干达帮助他理解了他作为肯尼亚人的归属感，最重要的是，他理解了肯尼亚是一个黑人国家，而不是他顿悟之前所认为的那样，是一个白人

国家，所以，殖民主义就是强奸，就是犯罪，而不是某些辩护士所辩解的那样，是什么自慰行为，因为殖民主义通过践踏黑人的文化，通过强加给黑人白人殖民主义者的文化，剥夺、扰乱并毁灭了黑人对自己的看法。这也意味着存在着两套历史：统治阶级所兜售的经过官方粉饰美化的历史，以及农民和工人抗击外国统治的真正的活的历史。牢牢地掌握了这些事实之后，恩古吉踏上了他旅途的下一个阶段，他来到了英格兰的利兹，在这里，他又写了一部小说，并且经历了一场宇宙中心从欧洲迁徙的经历，因为这时，非洲人和亚洲人开始维护自己的权利，或者说努力维护自己的权利，认为自己有权利阐述自己，有权利从非洲和亚洲的中心来阐述自己和宇宙的关系。弗朗兹·法农就是这场惊天动地运动的预言家。非洲正在获得独立，对于恩古吉来说，这意味着，非洲即将甩掉其殖民主义的文化稳定剂。离家更近时，他体会到，非洲、亚洲和南美洲文学必须要走上前台，必须要融入世界文学中。但是在1967年，他却震惊地发现，内罗毕大学英语系的构成竟然如此雷人，似乎在表明什么也没有发生过，或者没有任何事情在发生。他和几个同事呼吁废除英语系并进行重组。绝不可能只有一个中心。“这是一个中心与其他中心之间关系的世界。”1977年，恩古吉决定使用吉库尤语来写其大部分作品，这样，他所描述的农民们就可以阅读他的书；这样，在这场风起云涌的文化战争中，他就可以与他最宝贵的步兵战士、他的支持者、他的历史根源，保持紧密的联系。在他的《扣押》一书中，他称其为一次归乡，称其为一次再生，因为这使他跨越了那道他多年所受到的殖民主义教育的隔离带。

《血色花瓣》反映了恩古吉在写这部书之前所经历的许多次心路历程。这部作品与他之前作品的不同之处是，小说具有更为复杂的人物，更尖锐的政治、心理和文化背景，更坚实的韵律，更深刻的主题。小说结构更为紧凑，情节更为紧张，犹如一辆赛车飞驰在熟悉的跑道上，让人丝毫不怀疑他的技巧、他的决心、他的目的地或者命运。书中反映了他所参加过并幸免于难的连续不断的战争，以及他预见的连续不断的战争。他破茧成蝶，抛弃了自己的一部分，因为那部分的他对于新的冲突和战斗已经疲惫不堪，继而用一种新的视野武装了自己，赋予了自己紧

迫感和一种毫不妥协的立场，如同他在宣布他自己的紧急状态法，因为时间并没有愈合英勇作战却被无情出卖了的肯尼亚人民大众身上的伤口。恩古吉所书写的肯尼亚、无人能从他手里夺走的肯尼亚，就是“各族劳动人民的肯尼亚，就是数百年来人民英勇地战天斗地、抗击外族侵略的肯尼亚”。这是一个巨大的肯尼亚，然而却被诸如罗伯特·鲁瓦克和凯伦·布里克森等早期殖民时代的作家们所践踏了，因为他们所赞颂的是殖民者的文化，是“合法化了的残暴、恐怖、寂静、压迫”。我们看到，这个肯尼亚的脸庞反映在了伊乌莫罗格这个村庄，也就是《血色花瓣》的活动中心。恩古吉选择了肯尼亚一处贫瘠、干旱肆虐的地区，这里的农民和牧民像他们的祖先一样，一方面要与恶劣的大自然战斗；另一方面还要与抛弃了他们的政客们做斗争。伊乌莫罗格之旅就是独立后的肯尼亚之旅，因为此时的肯尼亚披上了新殖民主义的外衣，把外国人的利益和叛徒们的利益放在了首位，却抛弃了为争取土地而受苦受难甚至死去的人民。和恩古吉以前的小说一样，在这本书中，土地的问题也非常重要。土地被作为众多的主题展示给了读者：自救，灵魂，女人，上帝，预言的主题，文化和政治身份认同的基础。为了得到土地或者收复土地，人们不惜付出任何代价。在《十字架上的魔鬼》一书里，恩古吉再次触及了这个问题，小说背景依然是伊乌莫罗格，这里的一伙窃贼、强盗、前生意人，在大张旗鼓地庆祝偷窃和抢劫，并且在制定一个更有效的制度，以便更多地掠夺人民的土地、其他的财产和资源。两部小说都显示了作者对祖国炽热的关爱之情，因为这个国度里的政治精英们在享用饕餮大餐、大快朵颐，而农民们和工人们则在悲惨中、在监狱里、在边缘处煎熬，而且“女人的大腿就是签署合同的桌子”。

此外，《血色花瓣》还是一部关于身份认同的书：关于被压迫者的身份认同，关于无名英雄的身份认同，因为城堡里有一个邪恶的王子，这位无名英雄从没有得到他应得的报酬，关于他的欲望，他的憧憬，他的绝望，直到苦难结局之前的他的数次斗争。恩古吉用三个小资本家被谋杀这个案子向我们介绍的世界是：高尚的人与卑鄙的人之间的关系，工人与老板之间的关系，政客与选民之间的关系，而且所有这些关系都已经腐烂得令人作呕。有谁想杀掉（用报纸毫无创意的说法）这个国家的克虏伯们、洛克菲勒们和德拉米尔们呢？这个国家可是崇拜金钱的新殖民主义国家啊！到底是谁呢？警察当局就像一群被喷了驱蚊剂的大猩

猩，拼命地上蹿下跳，但是在这么一个充满了抢劫盗窃、罢工罢课、关闭工厂、谋杀和谋杀未遂、警察突袭和烈酒泛滥的地方，答案是不会轻易找到的。恩古吉运用这个谋杀案例的目的，是为了嘲笑，为了诱惑，为了打开一个潘多拉盒子，里面故事中套着故事，有众多的历史阶段，有歌曲、悲伤、突然呐喊、虚构和谎言，让人不禁回首数百年的沧桑。

故事伊始，伊乌莫罗格是一个人人都要逃离的地方。除了某些不可告人的原因之外，进城的人没有一个回来的。派到这里来的老师都没有逗留长久，玩世不恭的风气甚嚣尘上，以至于今天许多人都认为非洲的风气就是这样，但是恩古吉却使用了一些外来移民将这个地方赋予了生气。谋杀案嫌疑人之一的戈弗雷·木尼拉，来自于一个拥有大量土地的家庭，自己则牢牢地委身于中产阶级之中。他来伊乌莫罗格是为了办学校，然而留在身后的却是一个失败者的名声。没有人认为他会成功，甚至还有人在他的学校院子里拉了一大摊屎。然而，对于木尼拉来说，这却是最后一站，他已经厌倦了拖延症；他想要做事情，哪怕只做一件事情，他的决心之大，任何困难都无法撼动。他的学校倒是运作起来了，但是却未能融入社区生活中。当人们谈起敏感的政治问题时，那些追随他的魔鬼终于暴跳了出来。他的父亲，他未能支撑自己的家庭，他最喜欢的妹妹自杀身亡，这些糗事都冒了出来。木尼拉在努力地与同仁和社会建立联系，这不禁让人想起在新殖民主义的社会中，知识分子难遂人意的角色。很显然，木尼拉的身上反映出了中产阶级的特点：他们在大是大非面前摇摆不定，他们陷身于统治阶级和农民之间，他们有极端的民族主义思想，他们心里对进步阶级政治感到恐惧。他们宁可高谈阔论也不立刻站队，他们要等待最完美时刻来做出选择。然而这一时刻却迟迟不来。可怜的小猪们，他们唯一剩下的寄托就是宗教了。一切早已注定，木尼拉的结局就是在那片沼泽地里痛苦地挣扎。

这时，万佳进入了木尼拉在伊乌莫罗格的生活。万佳的祖母妮娅金娃是一位英雄的老太太，她在积极地参与为自由的战斗。万佳与木尼拉发展了关系，这种关系貌似前景美好，但后来却变了质，而且变得扑朔迷离起来，既不能完全解决他从前的问题，又不能在眼下航行无阻。她是一个神秘的女人，受过磨难，一生负有一个重担。和其他许多女人一

样，她受过许多苦难，最初和一位干爹似的男人在一起，后来遭到抛弃；在许多酒吧里她也出卖自己，但是恩古吉却不允许我们鄙视她，因为鄙视她，就等于鄙视肯尼亚女性中一个巨大的部分，或者鄙视肯尼亚本身。恩古吉笔下的那位干爹犹如一头长满了胸毛的老公猪，他只沉迷于年轻女性大腿中间的温柔之乡。我们在书中发现，当这位干爹将万佳抛弃时，万佳将孩子扔进了厕所里。与剥削者们不同的是，她做出了忏悔。像肯尼亚本身一样，为了生存，万佳必须要战斗，而毁灭从来离她不远。恩古吉利用万佳和妮娅金娃这两个人物要表明的是，女性受尽了苦难，女性为斗争做出了贡献，因此女性也值得拥有与男性平等的地位来分享成功的辉煌。

外来移民人物的塑造由卡雷加的到来得到了巩固。卡雷加的母亲在木尼拉父亲的农场上打工并寄居在那里。木尼拉和卡雷加两人的过去有许多共同之处，但是这并没有使得他们俩关系紧密。卡雷加逃离了“没有灵魂的、腐朽的内罗毕”，因为那里贫民窟的“沟渠充满了屎尿、死狗死猫、危险的气体和讨厌的啤酒”，那简直就是人间地狱的写照，至少是恩古吉所关注的人间地狱。卡雷加被悲愤所折磨，因为被学校开除之后，他辜负了自己，辜负了母亲，辜负了社会。有他这种精力和抱负的人在教师的岗位上是不会待得长久的；他想改变的不仅是伊乌莫罗格，而且是整个国家。他是个实干家，感觉有如使命在身一般地要改变农民和工人的现状。最初，卡雷加拯救了一头驴子的性命，并带领伊乌莫罗格人踏上了前往大城市的征程，目的是要求本地区的议员给予答复。卡雷加也是提出大问题的人物。都是些貌似没有答案和性质严酷的问题：“远在瓦斯科·达·伽马来之前，远在他借助火药迎来了血腥、恐怖和动乱时代之前，肯尼亚人就与中国、印度和阿拉伯有了贸易往来，可是这些人都哪里去了呢？”“为了获得他在地球上真正的王国，为了将他的身心灵魂带回到他的家园，黑人做了什么呢？”“如何才……？为什么……？什么时候才……？”

另一个少言寡言但是却坐拥无数秘密的外来移民人物是阿卜杜拉。阿卜杜拉是独腿店主，驴子的主人，而且早在茅茅运动的日子里，他就认识卡雷加的哥哥。他因未能给死去的战友报仇而耿耿于怀。在他的身上体现了“亚裔肯尼亚工人为独立斗争所做出的积极贡献，以及统治阶级

和某些知识分子蓄意贬低这种贡献的企图”。他是战斗英雄，全身心地参加了独立之后为解放被压迫者而进行的斗争。这个人物坚定了恩古吉的信念：多民族参与政治的方法就是肯尼亚前进的道路。

在一部充满了征程和返程的故事里，伊乌莫罗格开启了前往大城市的征程。大城市是一只张开血盆大口的猛兽：它吞没了年轻人，它施以苛捐杂税，它派出流氓收钱参加冒牌的宣誓仪式。对于朝圣者来说，它恶毒苛刻。大城市的居住者们，尤其是这里的统治阶级，已经变态丑陋。在《十字架上的魔鬼》里，一个这样的男人说：“汽车就是一个男人的身份。有一次我走路去见我的妻子。我没有认出她来。”另一个人这样说：“想想吧，他的脸开始变成了标致504汽车的形状。”

正如所料，大城市并没有给这些朝圣者滚出红地毯，用以欢迎他们的是空洞的《圣经》里面的段落、浮夸的演讲、骇人的枪声、鞭挞声和凶恶看门狗的黄牙。这就像当年殖民定居者和总督们称霸这座大城市、称霸全国的时代一样。有殖民者，就有新殖民统治阶级。万佳以身赎友，向她很久以前的那头老公猪妥协，才使得这伙人脱离了魔爪。后来，当木尼拉想鄙视她、骂她是婊子时，卡雷加提醒他，婊子的定义已经变了：“我们都是娼妓……他之所以有这样的决定权，是因为他坐拥着数十亿的资产，而他那些资产都是从穷人那里剥削而得的，总之，在这样一个世界里，我们都沦为了娼妓。”

资本主义的到来，使得伊乌莫罗格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或者说变得奇形怪状起来。资本主义这条狗带着狂犬病和身上所有的寄生虫跑到了这里，将旧伊乌莫罗格埋葬，用一个新的伊乌莫罗格取而代之。统治阶级及其走狗们成了这里的主人。因为开发计划的失败，农民们贷款领了，结果土地却没了。一切都成为富人所有，包括工人和农民所住的棚户区。农民和工人组成了工会来奋起反击，但这却是一程困难的爬坡。历经多次流浪的卡雷加，致力于工人之间的团结，并且帮助组织工会。为此，他被牵扯进了这起谋杀案中。他就是恩古吉信念的化身：“帝国主义，死亡资本的力量，尽管穿着新殖民主义的外衣，却不能消灭非洲农民和工人阶级的战斗文化，理由很简单，因为这种文化是今天在非洲现实生活中，如火如荼进行着的斗争的产物和反映。”卡雷加在监狱中无畏的表现，使人们想起了恩古吉未经审判的被羁押经历，使人想起了统治

阶级众多反对者的被羁押。这并非是个人的恩怨。在《扣押》一书中，恩古吉说：“这是更广泛历史的一部分。在这段历史中，为了创造一种勇敢、直言不讳、英雄爱国主义的人民革命文化，他们在努力唤醒处在沉默和恐惧的反动文化中的肯尼亚人民，肯尼亚人民也在与反动势力进行着激烈的斗争。”我们知道，一旦卡雷加被释放出狱，他还会继续战斗的。正是这一点，《血色花瓣》才充满了伟大的乐观主义。当中产阶级对农民和工人绝望时，当中产阶级在伊乌莫罗格、在肯尼亚、在非洲只看到了毁灭和悲伤时，他却看到了希望；他看到了未来的前景。

《血色花瓣》写得如此深刻和详尽，当读者读到结尾时，没有人会在意那三个小“克虏伯、洛克菲勒和德拉米尔”的命运了，因为在时间的长河中，他们仅是叛徒和剥削者长链中几个粗劣的环节，也不会有人在意杀掉他们的到底是万佳，是卡雷加，是阿卜杜拉，还是木尼拉了。

《血色花瓣》是一部伟大的历史教材，编撰得充满了激情，阶级斗争政治浸透其中，头号大问题有如咄咄逼人的副歌，重磅袭来：整个国家怎么会被几个贪婪的大肚子给欺骗了呢？怎么会呢？答案很清楚：并非因为人们不努力去铲除这些大腹便便的家伙，并非人们甘愿躺下来分开双腿被强奸。而是因为，这些大腹便便的家伙简直就是学霸，而且武装着殖民者的三位一体：枪、《圣经》和硬币。这是因为，他们在教堂里唱着：“洗涤我吧，救世主，之后我就会比白雪还要洁白”，可是与此同时，谁反对他们，他们就会将魔爪伸向谁。这是因为，他们在美国、欧洲和日本有着强大的帝国主义同盟，而且在他们使用的美化了的官方版本中，英雄变成了恶棍，恶棍变成了英雄。

写作《血色花瓣》，恩古吉像玩杂耍一般，手里抛接着众多的球体，其中之一就是纠正欧洲人小说中所描述的非洲，纠正鲁瓦克和布里克森之流所赞颂的非洲。他认为布里克森的种族偏见非常危险，因为那种种族偏见是以爱情的形式展示出来的，他宁可用一吨炸药把它给炸飞。在《走出非洲》里，布里克森说：“当你抓住了非洲的节奏时，你就会发现，那个节奏与她所有的音乐都完全相同。我从这个国家的猎物所学到的东西，对我与土著人打交道很有用处。”恩古吉明确地表示，布里克森错把为狩猎者和游客们单调地制作出来的垃圾音乐，当成了这里人民的真正音乐，而且一个利用动物来阅读人心灵的白种女人，就是反动

的殖民者文化的重要部分，这种文化就是鞭子、枪炮、拘留和压迫。

《圣经》作为真理的源泉一说，恩古吉也是将其抛在了一边；对于他来说，《圣经》此时就是一个山洞，他可以进洞探取各种寓言故事来植入他的世界，而在他世界的天堂里，对压迫被动地容忍以换取死后的再生，那绝对是不可能的。恩古吉着手烧毁那片愚昧之丛林，因为躲在这片丛林后面的是许多人的懒散和不作为。正是出于这个原因，该书才能够不拘一格，展开其翅膀穿越诸多体裁——狱中日记、推理小说、史书、纯文学小说，并运用了讽喻、寓言故事、回忆录、内心独白、对话和戏剧，以强烈地传递信息。如果有谁还没有听懂这个信息，且看：“求求您了，先生，我可以再来点儿吗？”的日子，已经让位于“快给我我该得的那份儿，要不我会宰了你，混账东西！”的日子。

金钱已经被抬到了世界宗教的高度；全球化的要义是跨国公司主宰世界的地位神圣不可侵犯，且被视为解决所有问题的灵丹妙药。在这样一个世界里，我们应该珍视恩古吉这样的作家，因为他在警示，他在目睹，他在撞击心灵被锁住的大门，尤其是在一段令人毛骨悚然的时期内，世人普遍认为，第三次世界大战（被讥讽地称作冷战）的结束，即意味着不美化富人作家的终结——如果不美化富人，那他们将连同这个富人帝国的遗骸一起被烧成灰烬。此刻的恩古吉是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因为对于他来说，历史绝不像臭气熏天的死臭鼬那样，反映的是数百年的绝望，历史是一头恐怖的庞然巨兽，它发出的咆哮令人胆寒，那声音是：改变，改变，改变；斗争，斗争，斗争。恩古吉一生中大部分时间都在与生命中普遍重大的问题，尤其是肯尼亚的重大问题角逐，当他走出竞技场，他献给世人的《血色花瓣》定义了二十世纪的非洲。

欢迎来伊乌莫罗格，欢迎来肯尼亚，欢迎来非洲。

摩西·伊沙加瓦

2001年6月

卷一：前行.....

瞧啊！我看见了一匹白马，

马上的骑者手挽弓箭，头上戴着王冠：

他一路摧城拔寨，征服不断.....

这时，又飞奔过来一匹马，一匹红马：

马上的骑者却要夺去地球的和平，他们就要相互杀戮，

因为他手里持着一把长剑.....

瞧啊，我又看到了一匹黑马：

马上的骑者手里持着一架天平.....

瞧啊，我又看到了一匹浅色马：

马上的骑者，名字叫死神.....

他们对地球的第四部分，被授予了生杀大权，

他们用刀剑，用饥荒，用死亡，来主宰这个区域。

——《启示录》第六章

人民对国王们的残暴嗤之以鼻.....

但是仁慈宽恕之美却酝酿了毁灭，

惊恐的君主们卷土重来；

每一个君主的归来都是前呼后拥，随行人员甚众，

有刽子手，有牧师，有收税官，

还有士兵、律师、领主、监狱长以及阿谀奉承之徒。

——沃尔特·惠特曼

第一章

1

那个星期日，他们过来抓捕他。他在山里度过了一个不眠之夜，刚刚归来。他正躺在床上休息，《圣经》翻到了《启示录》，这时，一高一矮两个警官敲响了他的门。

“你就是木尼拉先生吧？”矮个子警官问道。他左眼眉上有一块星状的伤疤。

“是的。”

“你是在新伊乌莫罗格小学教书吗？”

“那么你们以为自己来到了什么地方呢？”

“啊，是这样。我们是想把事情做得把握些。谋杀毕竟不是吃些美食这么简单。”

“你在说什么？”

“新伊乌莫罗格警察局要传讯你。”

“为什么？”

“当然了，是谋杀罪，是在伊乌莫罗格发生的谋杀罪。”

一直没有说话的高个子警官这时立即补充说：“也不是什么紧要的事情，木尼拉先生。只是例行公事问讯一下。”

“不用解释了。你们也是在执行公务而已。让我穿上外套吧。”

两名警官相互看了一眼，都为眼前这个人的镇定感到惊讶。他穿上外套走了出来，一只手拿着《圣经》。

“你是从来放不下你的《圣经》吧，木尼拉先生。”矮个子警官说。他又是钦佩，对《圣经》的力量又有些恐惧。

“在基督第二次圣临之前这最后的日子，我们必须时刻准备好播下种子。所有的迹象，纠纷，杀戮，战争，血腥，都在这里预言到了。”

“你在伊乌莫罗格待多久了？”高个子警官问道，将世界末日和基督第二次圣临的话题转移开了。每个星期都去教堂的他，可不想被人揪住什么把柄。

“你已经开始例行公事的问讯了，这不？”

“不是，不是，这个不做笔录，木尼拉先生。这就是普通的谈话。我们不会对你不利的。”

“十二年了！”他告诉他们。

“十二年了！”两位警官重复道。

“是的，我在这块荒土地上一待就是十二年。”

“哦，就是说，在新伊乌莫罗格小学建校之前，你一定就在这里了……”

2

阿卜杜拉坐在伊乌莫罗格一个叫作新耶路撒冷地段的自己棚屋外面的椅子上。他看了看自己缠着绷带的左手。他们并没有让他在医院里逗留多久。经历了一个夜晚的折磨之后，此时的他感觉自己镇定得有些怪异。但是对于所发生的一切，他仍然不能理解。他想，随着时间的流逝，他会理解吧，但是他如何能够解释，他仅仅的一个愿望，一个想法，所变成的这种现实呢？他的愿望到底有多大呢？他抬起头，看到一位警官在看着他。

“阿卜杜拉？”

“是的。”

“我过来是执行公务。你被警方通缉了。”

“现在吗？”

“是的。”

“会花很久吗？”

“这我不知道。他们要做笔录，要求你回答几个问题。”

“那好吧。等我把椅子放回屋子里。”

但是到了警察局之后，他们却把他关进了牢房里。阿卜杜拉对这一欺骗行为表示抗议。一个警察扇了他一记耳光。等有一天，等有一天，突然间，他感到了新仇旧恨一起涌上了心头，对于警方最新的这次挑衅行为愤恨不已。

3

一位警官前往万佳所住进的医院。

“恐怕你还不能见她，”医生说，“她现在的身体状况还不能回答问题。她现在仍神志不清，不断喊叫：‘救火啊……救火啊……我母亲的姐姐……我亲爱的姨妈……快去救火，快去救火啊！’她总是在喊这类胡话。”

“把她喊叫的话记录下来。或许我们能从中得到某种线索……”

“不是的，她并未出现危险状况……只是因为受到了惊吓而产生了幻觉。再过十天……”

4

卡雷加睡得正香。昨晚，他参加了伊乌莫罗格腾溢塔酿酒公司工人联合会举行的通宵执委会议，回来很晚。他听到了敲门声。他穿着睡衣跳下了床。他打开门，发现门口站着一队全副武装的警察。一位穿着卡

其服饰的警官向前走了一步。

“怎么回事？”

“警察局在通缉你。”

“为什么？”

“例行公事的问讯。”

“能不能等到明天？”

“恐怕不能。”

“让我换下衣服……”

他回到卧室，换了衣服。他在想如何跟其他人取得联系。他刚听了六点钟的新闻，知道罢工已经被禁止。但是他希望，即使他被捕了，罢工也该继续下去的。

他被强行推进了一辆等待的“路虎”警车里，然后警车开走了。

阿金伊正准备去伊乌莫罗格教堂做早礼拜，碰巧朝他家房子的方向看了一眼。她总是朝这个方向看上一两眼，犹如鬼使神差，她也决心戒掉这个习惯。她看见路虎车开了过去。她急匆匆地赶到他的住处（她从来没有去过他那里），却发现一把铁锁拴住了门。

几个小时之后，消息就传开了。愤怒的工人们游行到了警察局，要求放人。一位警官从里面走出来对大家讲话，其表现出的和解态度令人惊讶不已。

“请大家安静地散去。我们把卡雷加带到这里来，是为了例行公事地问讯他几个问题。这和你们昨晚决定要举行罢工的事情没有关系。事关一件谋杀案，在伊乌莫罗格所发生的谋杀案。”

“被谋杀的是工人们！”有人吼道。

“被谋杀的是工人运动！”

“工人斗争万岁！”

“请你们散去吧……”警官绝望地呼喊道。

“还是你自己解散吧……解散外国公司的暴政！解散外国公司的走狗！”

“外国统治者滚回去！黑皮肤走狗警察滚蛋！停止一切对我们血汗的剥削！”

人群里整个气氛变得越来越愤怒，越来越具有威胁性。警官向警察们发出了信号。警察局里所有的警察都倾巢出动，手里挥舞着枪支驱赶着抗议的工人，一直将他们驱赶到了伊乌莫罗格的市中心。在混乱中，有一两个工人受了重伤，后被送到了医院。

工人们正在觉醒，继而发现了自己强大的力量。这种与当局公然对抗的局面以前在伊乌莫罗格从来没有发生过。

5

一家名为《每日喉舌》的报纸刊载了一期大字标题的特刊：莫奇戈、储伊、基莫里亚被谋杀！

据认为是工会煽动者的一名男子被警方逮捕，事件的焦点是一位著名的实业家和两位教育家，三人均为国际著名的腾溢塔酿酒公司及企业有限公司的非洲裔知名董事，昨晚被人纵火烧死在伊乌莫罗格，而仅在几个小时之前，他们刚刚通过了一项直言不讳的不提高工资的决定。

据认为，他们是被骗到了一座房子里，随后，一群花钱雇来的流氓恶棍向他们发动了攻击。

三个人的死亡给伊乌莫罗格带来了无法挽回的损失。当年，是他们将伊乌莫罗格从一个十九世纪克拉夫和雷布曼时代的小村庄，建设成了今天这座现代化的工业城镇，就连加加林和阿姆斯特朗之后出生的数代人来到此处参观都颇感自豪……基莫里亚和储伊是卡姆温文化组织的著名创始人……

第二章

1

但是所有这些都是十二年之后所发生的事情了。话说十二年前，戈弗雷·木尼拉骑着一辆自行车，身后卷起一溜尘烟，第一次穿过伊乌莫罗格，来到一座长满了青苔的两室房子的门前。这个院子曾经是一座校园。他下了车子，静静地站了一会儿，右手叉腰，左手扶着车，微红的眼睛审视着曾经是白赭相间的墙壁上那些灰色干枯的苔藓。然后，他慢慢地将车倚靠在墙壁上，弯下腰，将裤脚抖开，用双手拍打了一阵（这只是一种象征性的做法，因为裤脚上和鞋子上的灰尘是轻易弹不掉的），接着他后退了几步，重新审视这道门，这些残垣断壁以及被太阳晒得走了形的铝制屋顶。突然，他决心已定，走到门前，手拧门把手，同时用右肩使劲撞门。撞开门之后他走进了屋子，屋子里四壁的蜘蛛网上满是死亡的蜘蛛和苍蝇的翅膀，从地面一直到天花板。

有人来到这个村子里了，这消息在伊乌莫罗格一下子就传开了。孩子们在偷偷地跟着他，监视他的一举一动，看着他整理这个地方，除草平地。孩子们把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了村里的老者们。老人们说，他会一样随风飘走的，在他来之前不是有人已经飘走了吗？除了那些缺胳膊少腿的（但愿魔鬼把阿卜杜拉吞噬掉）和那些下体已经不中用的女人（但愿上帝保佑老太太妮娅金娃），谁还愿意来到这块兔子不拉屎的地方居住呢？

这所学校是一个有着四间屋子的废弃营房，土坯垒起来的墙壁残缺不全，铝制的房顶露着许多窟窿，还有数不尽的蜘蛛网，上面满是死苍蝇的翅膀和脑袋。老师们第一眼看到这种情形，如果跑掉了，还有什么奇怪的吗？学生们大多数都是放羊娃，往往学习不到一个学期就辍学了，原因是跟随父亲为自家牛羊去寻找新的牧场和水源。

但是木尼拉没有走。一个月之后，我们都在窃窃私语：他是不是有点儿疯了？可是他并不是那么老啊！他是不是带来了邪恶？尤其是，当

他开始在金合欢树丛下上课，人们更是怀疑他会带来邪恶，因为据谣传，那附近就是传奇人物恩德米的墓地。据谣传，在帝国主义到来之前，恩德米的灵魂就守卫着伊乌莫罗格的国土，并且改变了形势的格局。他简直就是在嘲讽恩德米！说此话的人叫作穆瓦迪·瓦·穆格，他能够为此处的山岭和平原占卜吉凶，如果是凶，他能够略施计谋使其逢凶化吉。在夜色的掩护下，有一位老太太在学校校舍和金合欢树丛之间，拉了山一般的一大摊臭屎。第二天早上，孩子们发现了一堆还没有干透的臭屎。他们赶紧都跑回家，给自己的父母讲述了一个关于这位新来老师的滑稽故事。大约有一个星期的时间，木尼拉骑着自行车奔行在山岭和平原之间，挨个追寻他失去的学生们。最后，他追到了一个。他下了车子，将车子摔到了地上，徒步追赶这个学生。

“你叫什么名字？”他抓住他的肩膀问道。

“穆里乌吉。”

“是谁的儿子？”

“娃姆布伊。”

“那是你母亲？”

“是的。”

“你父亲呢？”

“他在很远的地方打工。”

“告诉我，你为什么不喜欢学校？”

男孩用右脚的脚步趾在地上划着道道儿，头侧向一边，强忍着才没有笑出来。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男孩故意装出要哭的样子。木尼拉让这个叫穆里乌吉的男孩保证来上学，甚至还要带其他的孩子们来上学，这才松开手放他走。孩子们小心翼翼地回来了，他们仍然认为他有点儿怪异，却不敢逃学了。

她在学校外面的小苹果树下等他。他下了车，站到了一侧给她让路，以为她要从这里经过。她却站在这条狭窄小路的中央，手里拄着一根粗树枝做成的拐杖。

“你来的地方有柏油路吗？”

“有的。”

“有高高的干枯树干上挂着的电灯吗？有能使黑夜变得像白天一样的路灯吗？”

“有的，有的。”

“有穿着高跟鞋的女人吗？”

“有的。”

“有头发抹油、烧焦成羊皮的味儿吗？”

“有的。”

他看着她满是皱纹的脸，看着她眼睛里的光芒。接着他把目光移向了别处，望着空空如也的学校，因为此时已经过了四点钟。他想，她这是什么意思呢？

“按照白人的标准来看，她们很是美丽而且聪明，是不是？”

“是的，她们很聪明，有时候太聪明了。”

“我们这里年轻的男男女女都抛下我们走了。闪闪发光的金属制造业在吸引着他们。都走了，年轻女人只是时不时地生了孩子才回来，把孩子扔给母亲，可是她们年迈的母亲靠着从土里掘食，生活已经够苦的了。年轻女人们说，在城里，屋子里只能住一个人……人多了老板不让……在狭窄的屋子里，狭小的院子里，根本没有小孩子待的地方。这你听说过吗？你听过孩子没人要了的事情吗？年轻小伙子也是一样。有些人走了就再也没有回来过。有些人回来看望他们留守的老婆，把她们肚子弄大了之后又急匆匆地走了，好像是被皮肤病或者瘟疫赶出了伊乌

莫罗格似的。我们应该管他们叫什么呢？新一代皮肤病和瘟疫人，是不是？因为从前，在欧洲白人的侵略面前，难道不是同样的皮肤病和瘟疫削弱了我们人民的战斗力吗？你告诉我，是什么原因让你来到这个连兔子都不拉屎的荒芜地方呢？看看阿卜杜拉。他就是从城里来的，但是他给我们带来了什么呢？一头驴。你想想啊，是一头驴！你来到我们这个村子，真正的意图是要带走什么呢？是要带走我们剩下的孩子们吗？”

他对这一问话考虑了几秒钟。他摘下了一颗熟透了的黄色小苹果，用手指将其捏碎。难道就没有一个安全的角落能够让他藏身、做些工作并播下种子结出能让人看得到果实吗？熟透了的小苹果发出了一股刺鼻的气味儿。他突然感到一阵恶心，愿主拯救我们脱离我们的过去吧，想着想着，他赶紧从口袋里摸出来一块手绢捂住要打喷嚏的嘴。然而为时已晚。一股黏液直喷到老太太满是皱纹的脸上。老太太尖叫起来，嗷嗷呜，嗷嗷呜！太不吉利了，我倒大霉了！边喊叫边神色惊慌地逃走了。他把头扭向一侧，想止住第二个喷嚏。片刻之后，他朝小路上望去，小苹果树丛后面，任何地方，都不见了她的踪影。她消失得无影无踪。

真是邪门，真是神秘，他自言自语地嘟囔道。他一抬腿骑上了自行车，慢慢地向阿卜杜拉的小店骑去。

在伊乌莫罗格，阿卜杜拉也是个新来户。他和瘦小的约瑟夫是坐着驴车来到这个村子的。驴车上装满了大大小小的包裹，包裹里面塞满了锅碗瓢盆、破旧毯子和肮脏床单。当老人恩约古看到这三个奇怪的生灵，并听到他们更为怪异的请求说要住在这个半倒塌的房子里时，他就满是讥讽地解释说，今年将会是一个多事之年了：在这样一个兔子不拉屎的沙丘荒漠之地，有谁会想去拯救这个残垣断壁的破土坯小店呢？因为这个小破店曾经属于伊乌莫罗格的传奇人物达拉马沙。老恩约古指着这座破房子说，这里的幽灵……这里的记忆、这里的诅咒和一切，都属于你了！这座破屋子的房盖和墙壁都歪向了一侧，颜色与周围的干草和红土地没有什么区别。我们曾结伴挤进这个小店，好奇地观看他那条瘸腿和他那张可怜的脸庞，听他不停地咒骂小约瑟夫。很快地，我们感到了高兴，因为我们终于有个地方可以买到盐和辣椒了。但是他的那头驴却让我们感到震惊，它太能吃草、太能喝水了！没出一个月，在原来销售作料、盐和辣椒的基础上，阿卜杜拉又增加了酒吧项目。在星期五或

者星期六，伊乌莫罗格四周平原的牧民们就会来到这家小店喝酒聊天，谈论歌唱自己的牛羊。他们偶尔在鲁瓦伊尼市场上卖掉一些羊羔赚了许多钱，钱又没有什么其他的用途，平时都是用红布包好藏在铁盒子里，用绳子挂在脖子上。之后，他们会一连几天甚至几个星期都不露面，然后突然间，又再次聚集到阿卜杜拉的小店。

木尼拉从后面走进了小店，在一条吱吱作响的长凳上坐了下来。当他等待约瑟夫给他拿来“塔斯克”啤酒时，他再次自言自语地嘟囔起来，这真是怪异啊，他再次想起了与那位老太太的邂逅。他刚拿起啤酒来喝，三个强壮的老者走了过来，和他坐在了一张桌子上。穆图利、恩巨古纳和罗洛都是当地富有的农民，又是这个农业社区的智者。他们不仅给各个邻里之间解决纠纷，还在这个社区与草原上的牧民之间充当仲裁者。至于更严重的纠纷和问题，他们就去找占卜者穆瓦迪·瓦·穆格。他们和木尼拉打了招呼之后，就开始谈论天气。

“你来的地方有我们这里干燥吗？”

“那里，哦，一月份总是很热。”

“当然了，那是同样的季节，金钱癣季。”

“那是这个季节的名字吗？”

“这些孩子……你的脑子里外国人的东西太多了。你来的地方庄稼收成好吗？我们这里的庄稼收成可不好，真不知道玉米和豆子能否帮助我们度过雨季。也就是说，如果雨季还能来临……”

“其实我不是农民。”木尼拉赶紧解释。他们所说的什么庄稼啊收成啊让他感到困惑。

“我们知道，我们知道……城里人的手本身就是一本书。这些城里人来这里访问，难道我没见过他们吗？手上连个土坷垃都不沾，好像手上一直戴着手套。”

恩巨古纳一直都有这样一个抱负，有一天，作为象征，他手上戴着手套，说他永远不再弄脏自己的双手了。到那时，他就会像他年轻时代

所见过的某些领主了。有些大户大院牛羊成群，富得流油，根本不用自己伸手做任何事情，因为他们雇用了人手来为他们打工。那些为他们打工的人呢，当然也希望获得一头羊，并开始在无人问津的荒草地上开辟出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地。其他大户人家的户主和族长老婆儿子众多，都能干活，或者有许多女儿能够带来更多的财富。但是这种运气总是与恩巨古纳擦肩而过。土地似乎总不能给他带来好的收成，而现在也不像殖民主义之前的时代，已经没有可供开垦的处女地了。他的儿子们都离家去了欧洲人开的农场或者去了大城市。至于女儿，他一个也没有；就算有了女儿，今天又有什么用处呢？老恩约古倒是有好几个女儿，她们不但没有给他带来羊只，反倒带来了痛苦。所以，和伊乌莫罗格各地所有农舍里居住的农民一样，恩巨古纳也不得不接受拥有一小块土地、破旧的农具和有限的家庭劳动力这一现实。他却依然怀有希望。

“上一个雨季我们的雨水不多，”穆图利解释说，“现在，我们看着太阳，望着风向和空中飞翔的鸟儿，我们担心雨季甚至不会到来。当然，雨季仍然还有两个月的时间才能到来……但是看到这些鸟儿，我们真的很担心。”

木尼拉对于种庄稼并不感兴趣。而且这种关于可能发生的干旱和雨季的谈话他从小就听过了。农民们总是谈论来自于干旱的威胁，好像把自己的恐惧说出来了，他们就可以避免遇到这种灾难了。

“我确信天会下雨。”他这么说只不过是让他们相信，他对他们的话题感兴趣。他试图将话题转移到别的方面，最后替他解围的却是阿卜杜拉。

“你觉得你一个人能够弄好这所学校吗？”阿卜杜拉问。

“我希望等一年级和二年级开起来的时候，我能请到更多的老师。”

“一年级和二年级，怎么开起来？”

“哦，二年级只在上午上课。一年级下午上课。”他说。

“那你一定很敬业。”阿卜杜拉说。木尼拉不知道他这句话是讽刺挖苦还是真心赞扬。但是他仍然努力给出真诚的回答。

“我们某些受过教育的人……我们从前都习惯于把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留给普通人去做。我们曾置身事外……我该说，我们缺席了这场战斗歌曲。但是现在，我们独立了，我们有了机会来回馈……来表明……我们并非总是选择站在一边儿袖手旁观……就是为了这个原因……哦……我才选择调到了这个……伊乌莫罗格这个地方。”

“没准儿有些人已经开始只为自己的肚子着想了。”阿卜杜拉说，说话的语气再次让木尼拉感到了一丝的不舒服。好像阿卜杜拉已经开始怀疑，或者说，对他的这种类似于传教士的行为和热情开始产生了敌意。

“我不能代表所有人说话，但情形似乎是这样，人们仍然拥有热情和信仰，认为我们都能够为我们的真正独立做些事情……”他说。

“这话说得对，”木尼拉赞许地说，“说得好。”

木尼拉抓住机会，详细地阐述了学校未来的前景，并请求他们给予合作。团结就是力量，他自己根本不信地说着这句话，但是注意到这句话给他们留下了好感。后来，黄昏之后，三位农民摇摇晃晃地回到家里，但是回到家里之前仍少不了去向妮娅金娃汇报他们的发现。也多亏了他们有拐杖才得以走路。他们的眼睛微红，嗓音有些含混不清：这个人不错。他们对聚集在妮娅金娃家里的一众人等宣布说：他这个人不错，边说边会意地相互交流眼神。

他成了我们当中的一员。孩子们大声地唱着歌，边想着啃啮他们脚指头的螨虫，认真地蹭着地面以解刺痒。有些孩子逃学，跑到草原上给自己的牛儿吹起真正的牧民曲调，或者干脆跑到田野上的大树那里爬上爬下。还有些孩子愁眉苦脸地挨了一个星期左右，最后也跑回到了他们的牛羊那里。这可是二十世纪的六十年代啊，木尼拉有些失望地想，已经不是那个十九世纪的六十年代了。

他再次来往奔波，堵住了几个孩子，并要求他们告诉其他孩子，他要召集全校大会。来开会的仅有五个学生。他站在用土坯垒起来的主席台上向学生们讲话：“听我说，你们能来参加这个会议，这已经表现出你们高于普通人的勤奋甚至是智慧。因此，我将你们升级到英语初级班。要当你们的老师可不容易，他必须能够忍受来自于整个人群的敌意和麻

木不仁，而这个人群却反对光明和进步。”他的第一次全校大会结束时，他心里暗暗发誓，再也不回到这个连上帝都遗弃了的鬼地方。他试图践行理想之歌的第一次努力似乎再次遭到了失败。

他快骑，慢骑，身后留下一溜烟尘。木尼拉能够感觉到树丛后面人们的目光在嘲笑他的失败。老太太妮娅金娃站在土路中央，冲着他的正面以及他疾驰而过的背面大声叫喊。在远处的田野里，女人们用讥讽的音调哼唱着一首关于一个骑手的古老歌曲，那时的伊乌莫罗格可是原汁原味的伊乌莫罗格。她们这样唱道：木瑙鲁的儿子们我们见到，恩德米的后代却到哪里去了？

他并不在乎。足有一个月的时间，他们愚弄他，嘲笑他。就连阿卜杜拉也不给他解围，尽管他天天去他的小店和酒吧。“这里的人们对陌生人和陌生的东西都有点儿怀疑。最初，他们不喜欢我的驴子。现在仍然不喜欢。为什么呢？是因为草啊！你想想吧。”他停下来，对约瑟夫咒骂了一阵子，身子向木尼拉靠近了一些，压低了声音，继续说，“老师，那个老太太在你的校园里拉了一大摊屎，这是真的吗？这样做太丢人了。哈哈！哈哈！约瑟夫，你他妈的动作快点儿！再给老师拿个啤酒来！但这确实是真的吗？”说完这句话，这位瘸腿的伙计就对木尼拉的窘态放声大笑起来。

人们的讥笑，其他的记忆，加上现在通往赤利地区首府鲁瓦伊尼的这条路，所有这些都没有改善木尼拉的心情。这条道路崎岖险恶，凸凹不平，和那些母夜叉、顽劣儿童和瘸子没有什么两样，他想。

这条路曾经是连接伊乌莫罗格和鲁瓦伊尼两地之间的一条铁路。这条铁路曾将伊乌莫罗格森林的木材、木炭以及树皮编制的农产品运输到鲁瓦伊尼的工业和工人们那里。铁路吞噬了森林，使命完成之后铁轨被拆除，显出一条路来。这是某种形式的道路，根本看不出昔日剥削时代鼎盛之日的任何痕迹。

他嘴角上露出一丝微笑，因为他来到了铁路线尽头柏油铺设的路面。蜿蜒的柏油小路通向从前白人拥有的咖啡种植园。即使在这样的路面上，他仍然不能掉以轻心。他不断地紧急靠向路边的林丛，以躲避迎面驶过来的大货车。大货车司机也根本没有任何同情心，还发出了狂

笑，做出了下流的手势：让你的自行车来我大货车奶头这儿吸点儿奶水吧。

鲁瓦伊尼的高楼建筑跃入眼帘。他突然感到，自己竟然没有想到任何其他的选择。他想起来为什么他是那么兴高采烈地选择了伊乌莫罗格的，因为再愤怒的心情也比恐惧心理强，他最怕的就是去他父亲所在的利穆鲁那里工作，因为他不想在父亲成功的羽翼之下蛰伏。跟父亲相比，他就是个失败者，他也承认失败。

突然的回忆让他停了下来。他下了车，靠在车上观看树篱那侧的风景。在鲁瓦伊尼市以外足有一英里长的高尔夫球场，绿草如茵，修剪整洁。三个非洲人正在嘲笑第四个大腹便便的家伙，因为那个胖子挥杆几次，总也打不着球。远处站着几个破衣烂衫的球童，肩上背负着沉重的高尔夫白球和球杆的袋子。啊，这个世界！木尼拉从回忆中惊醒过来，迅速跨上自行车，向鲁瓦伊尼骑去。

莫奇戈的办公室干净得一尘不染，收文盘里放的是寄过来的邮件，发文盘里放的是要寄出的邮件，还有一个放着各种书信的文件盘，嵌在写字台上的三个巨大的墨水池旁边，还有无数的钢笔和铅笔。墙上挂着一幅赤利区的地图，地图上各个学校的所在地都用图钉做有标记。

“你的学校怎样？”莫奇戈问道，在转椅上稍微侧了下身子，目光扫向用图钉标示的地图。

“你派我去的学校在唱空城计。根本没有老师。”

“我原以为你是要去一个安静的地方？一个具有挑战的地方？”

“连学生都没有。”

“我真的不知道那所学校有什么不好。老师都不愿意留在那里。待一年两年，之后他们就走了。如果你能找到一个老师，即使是临时代课老师，我们肯定都会聘用他们。”

“可是……”

“我很快就会去那里的，我很快就会去的。去你们那里的路好走吗？你知道这些讨厌的汽车，真是令人烦，这是黑人真正的负担，相信我的话，那个，那个，木尼拉先生，如果骑自行车麻烦就少多了。”

此时，他的目光盯住了木尼拉，嘴唇现出讥讽的微笑，好像在说：这你早该知道，想逃跑……可是，木尼拉想，莫奇戈怎么会知道呢？突然，他想起他骑来的路上，那些给他逼到了树丛里的大货车和面包车司机，他发现莫奇戈故作亲切地赞扬他骑车过来，这可是了不起的智慧。他心里的一股火变成了笑声。他笑得停不下来，直到他笑得肋骨生疼，这时却感觉心里舒服多了，轻松多了。“你不信我的话？”莫奇戈问他。木尼拉此时想的是瘸子阿卜杜拉、老太太妮娅金娃以及那些宁可去放牛和爬树也不来上学的孩子。他心里开始做起了比较：他们的直言不讳，与他的浮华不实相比较；他们的好奇表情，与坐在豪华奔驰轿车后排座位上的面孔后面所藏着的恐惧相比较，与躲藏在从前只能是欧洲人居住的豪宅和私人俱乐部大墙后面人们的恐惧相比较；他们的真挚坦率，与行走高尔夫球场上谈着笔笔生意的那些怀有恶意的大腹便便的狡诈之徒相比较。这时，他又想起了阿卜杜拉的话语，顿时对伊乌莫罗格产生了好感。

此时他想到，也许当时他并没有理解妮娅金娃、阿卜杜拉、恩约古、恩巨古纳、罗洛以及所有其他人所说过的话。来时准备想说的要辞职或者要求调转工作的话，他一个字也没有提。他领了一些粉笔、练习本和稿纸。

“莫奇戈先生，您是认真的吧……刚才您说的话算数吧？我可以聘用临时代课老师？”

“是认真的，木尼拉先生，但是你必须把他们领到我这里来，由我来正式任命。我想看到你学校的发展。我想看到所有的班级正常上课。”

这天晚上他在鲁瓦伊尼的弗拉哈宾馆留宿。第二天，他骑车来到了基亚姆布区。他想在利穆鲁的家里待上一两天，然后再骑车回到伊乌莫罗格。

他的一生基本上都是在利穆鲁度过的。一九四六年离开希里阿纳之后，他在利穆鲁周围的许多学校都教过书：里洛尼、卡曼杜拉、贴库努、加萨莱尼，最近六年左右时间是在曼果。当他回到他过去的一个涉足之地时，他感到自己的心跳加快了。但是一想到还得靠自己的父亲来找地方安家，他就感到一阵痛苦。他曾一直想要自己闯荡天下，但实际上，他又是在父亲的地盘周围转悠，同时感觉又不完全属于这里。这截然不同于他那几位非常成功的弟弟妹妹们。他的大弟弟甚至到英国留了学，回国之后到银行界开始了其成功的事业。另一个弟弟刚读完麦克雷雷大学，在一家石油公司的公关部当官。还有一个弟弟正在麦克雷雷大学读医学专业。两个大妹妹刚刚以优异成绩高中毕业：一个去了英国学习护理专业，另一个去了美国佛蒙特州戈达德学院学习工商管理专业。还有一个妹妹姆佳米最近刚刚离世，一想到她，他就深感伤心，尽管她比他年龄小很多，他却感觉出，出于某种原因，她却与他站在一起，因此并不把他看作是失败者。姆佳米生性活泼，性格叛逆：曾经挨打过一两次，原因是她伙同那些外来寄居者的孩子，偷吃她父亲果园里的李子和梨。即使上了肯尼亚高中之后，放假时，她也仍然会和农民工们混在一起，帮他们采摘匹菊属花。她母亲这样训斥她：“我们是花了钱雇这些工人的！”她的自杀（她从俯瞰曼果沼泽地的一处采石场悬崖处跳了下去）一定是对这个恼人的世界最后说的一次“不”了。

他父亲埃泽基艾利，身材高高，神态冷漠，为人严厉，是当地的一个大地主，同时也是基督教长老会受人尊敬的一位长老。他神态高傲，为人苛刻，然而外表又显示出庄重的神圣。他认为，孩子们的成长离不开艰苦的生活，水煮玉米粒上只能有少许的豆类，茶水里只能点缀一点点牛奶，而且不能放糖，但是所有这一切都被冠以了上帝的话语和祈祷文。尽管他的粮食配给制很苛刻，却能吸引忠实的劳动力来为他的农场和果园干活。其中的两个工人自从木尼拉记事儿的时候起，就一直在为他父亲打工，而且至今仍然穿着打着补丁的劳动布裤子和鞋子。这许多年来，随着季节的变换，父亲雇用了许多临时工人（甚至还有来自很远的盖吉、梅图米和古思兰的）来帮助他全年种植他的庄稼地，采摘匹菊属花并且晾干，十二月份采摘熟透了的红李子果，装箱并运送到印度人的商店里去出售。几乎所有人都有一个共同点：对主的臣服。他们称呼他为埃泽基艾利兄长，类似于我们的基督教同道兄长，每天下工之

后，他们就会聚集在院子里做祈祷和感恩。当然也有一些胆大妄为之徒，他们要求提高工资待遇，并且在农场兴风作浪，最后被炒了鱿鱼。其中有一个人曾试图鼓动工人加入在欧洲人农场上运作的“种植工人工会”的一个分支。他说服人们，非洲人老板和欧洲人老板所雇用的工人之间没有区别。他立即被炒了鱿鱼。甚至在教堂里面的布道讲坛上，他也受到了谴责。他被视为“埃泽基亚利兄长最近的磨难与诱惑的”一个例子。但是木尼拉甚至在孩提时代就很快注意到，这些农场的工人在离开父亲的庄园回到了自己的住处之后，即使在颂赞主的时候，也并非那么僵硬夸张，而是更为无拘无束，在颂赞主时，他们似乎怀有更大的信念和圣洁之情。他们那种半点儿假也不掺的信念，他们那种如实地坚信天堂就要来到的信念，都让他感到了一丝的敬畏。正是在这样的一次祈祷会上（那是在他从希里阿纳回家度假期间），木尼拉感到了心灵的些许震颤，意识到了他从前所犯罪孽的严重性。那是他的第一次罪孽，是在卡米利索和一个叫作阿米娜的坏女人所犯下的。他感到有必要做出忏悔，有必要让主来净化自己，但是不知什么原因，当他刚要张口时，他却突然觉得他们不会相信他的忏悔，而且话又说回来，他又怎么去表达呢？他便返回了家，深信自己内心已经完全交给了主，决定做些事情来赎罪。他偷偷拿了一盒火柴，找了一些草和干牛粪，来到他亵渎主的地方卡米利索，模拟搭建了一座阿米娜的房子，然后放了一把火，将其烧掉。他观看着熊熊火焰，感觉这把火让他的心灵获得了真正的净化。然后他就心安理得地回家睡了觉，因为他认为自己已被主所接受。喂，您好！但是牛粪的火却没有熄灭，夜晚被风一吹，险些将整个谷仓吞噬一尽，幸亏被人及时发现。第二天早上，他听到人们的议论声，说也许是某个妒火中烧的邻居在夜里干的坏事儿。他决定对此事只字不提。但是他感觉父亲知道此事，而这更加重了他的负罪感。

有一位老太太木尼拉永远都不会忘记，尽管她从来都不去教堂，但是，她的那种超凡脱俗的气质，那种孑然一身、与世无争的心态，却让她显得比所有人都更为圣洁、更为真诚。她那座有五棵柏树围绕的小屋正好位于他们的大房子和其他工人居住区的中间。这位名叫玛丽亚姆的老太太有个儿子，是木尼拉去希里阿纳上学之前的发小。即使木尼拉从希里阿纳回来之后，他们也时常在一起，尽管时间不多，但是足以让木尼拉为后来发生的事情感到震惊：一九五三年左右，他听说玛丽亚姆的

儿子因为给茅茅党人运送武器而被捕，并被处以绞刑。但是他记得她的主要原因却是，当别人都相信他父亲的承诺和亲善时，她却对低工资和拖欠工资而进行抗议。她对埃泽基艾利不无尊敬，却从来不惧怕他。但是父亲却从来没有申斥过她或者解雇过她。他曾经听过她与父亲被割掉的右耳朵有关（耳朵是被茅茅党游击队割掉的），最近又听说她与姆佳米的自杀有关。但是他本人从没有忘记小时候偷偷跑到玛丽亚姆的小屋里被招待喝茶吃木炭烤土豆的情形。

此时，木尼拉在柏树旁边伫立了片刻，她的小屋已不复存在，她和所有工人都被搬迁到了卡米利索新建成的紧急状态集中村里。她怎么样了？他感到十分惊讶，因为在希里阿纳自我封闭和为自己失败而纠结的时候，他与自己的家乡利穆鲁却失去了联系，也失去了兴趣……他属于这里……然而又不属于这里……自从他离开希里阿纳之后，他过去的一切都变得十分模糊，极为不真实，犹如一层迷雾……好像在他连贯性的生活和记忆中，出现了一个大大的断档。因此，他毅然决然地决定去伊乌莫罗格，就如同他与这种不存在感做了一次有意识的断然决裂。

他陪自己的两个孩子玩了一阵，脑子里一时闪出了这样一个念头：在他们幼小的心灵里，他是一个什么样的形象呢？他是不是也和自己的父亲一样，让孩子们感觉严厉、庄重和高傲呢？他给他们讲述伊乌莫罗格的事情。他说，那里的苍蝇让人感觉密不透风，厚厚地落在牧童的眼睛和鼻子周围，直到他妻子实在听不下去了，冲他喊：“你赶紧给我打住！”他给孩子们讲伊乌莫罗格从前有一个独眼马里穆幽灵忽隐忽现；给孩子们讲了那位滑稽的老太太拉了山一般高的一大摊臭屎；坏脾气的瘸子一连串儿地骂出脏话，直到他妻子又冲他喊叫：“你赶紧给我打住！”让他的话只说了一半。他感觉自己说的笑话并不有趣，在他们根本不笑的眼神中，自己非常可笑。好吧，我来给你们读《圣经》，他对孩子们说。这时，妻子的脸上绽出了高兴的笑容。耶稣告诉他们：尔等要走遍全世界的村庄和黑暗的地方，点燃我的圣灵灯。诚心所愿。阿门。

当孩子们都上床睡觉之后，妻子立即用半严厉、半责备的目光盯住了他。她该是一个美人，但是过于名门正派式的生活、每天阅读《圣经》和祈祷，已经让她的性感美丽荡然无存，此时所剩下的只是圣灵冰冷的光芒。

“和孩子们说脏话，你应该感到羞愧。你应该知道，这个世界并不是我们的家园，我们应该为了下一个世界，让他们和我们自己都做好准备。”

“不用担心，我自己从来没有属于过这个世界……甚至从来也没有属于过利穆鲁……也许属于伊乌莫罗格……换个环境吧。”

就这样，戈弗雷·木尼拉又骑上了他的铁骑来到伊乌莫罗格，而这次，人们竟然出来迎接他。老太太妮娅金娃来到了学校对他说：“你真的回来了，上帝保佑你。”说完，老太太往手里吐了些唾沫来为他祝福。他身子往后退缩了一下，但是感到高兴的是，这次妮娅金娃的态度里并没有任何敌意。

他重新站在了讲台上，很显然，学生们接受了他，这让他感到兴致盎然。孩子们（那些来上课的孩子）静静地听他讲课，这让他感到兴奋。突然间，整个伊乌莫罗格似乎都在静听他的声音。

在伊乌莫罗格，他成了每天被人关注的人物，对于这些时常来上课的孩子来说，他成了知识的守护骑士。二年级，即他所称的英语初级班，在上午上课。一年级在下午上课。孩子们出入教室很是随意，对于这种自己没有料到的课堂散漫纪律，对于学生们难以捉摸的行为，对于他们谈论干旱，他此时已经有所理解，因此，他表现出了和蔼可亲的态度，任他们为之。对于伊乌莫罗格的老翁和老妪们，对于这里的所有人，他是他们孩子的老师，他是新时代智慧的传递者，这对于他已经足矣。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他竟然同意和他们相处一处，这让他们感激不已。他们从他的眼神里看到，他完全是情愿地留了下来，而那眼神里又没有一丝的恐慌：在他之前来的人总有一种想跑的眼神，一旦当地人稍微有点儿抱怨，他们就会迅速地逃离并再也不回头了。木尼拉却没有走。他们不无焦虑地观察着他：每个月末他都做些准备去鲁瓦伊尼领取工资，但是他们却看到他总是回来。他们就交头接耳地说：“这个老师不会走了。”这时，他们就会给他送来鸡蛋，偶尔也送来一只鸡，对于他们的这番情谊，他也感激地欣然接受。他的足迹踏遍山脊两侧的所有小路。路上遇到的人都会充满敬意地站到一侧，礼让他先过，他也轻轻点

头或者面带微笑地欣然受之。他对他们的集市感到好奇，与其说那是一个交易商品和讨价还价的地方，不如说是朋友社交聚会之处。每当人们觉得有必要聚会，他们就会在日落之前的某个夜晚，聚集在山脊上。来自平原上的人会带来牛奶和珠子工艺品，偶尔也会带来些毛皮，并且购买或者用以交换鼻烟、豆类和玉米。除了去阿卜杜拉的小店或者去鲁瓦伊尼需要用现金交易之外，人们之间的买卖一般都不怎么使用现金。现金、食品，或者一块衣料，任何东西都可以作为交换的基础。现金一般都省下来用于购买其他日用品。一次他看见有人兜售一两件长矛和刀器，他惊讶地获悉，那些东西竟然是穆图利的作品。“但是穆图利只能在穆瓦迪的地方制作他的铁器，”妮娅金娃向他透露，“因为，用风箱加火和用铁锤来敲打铁器时，他必须得受到他的保护，才能免受邪恶势力和嫉妒目光的危害。”他逐渐了解到，穆瓦迪·瓦·穆格是伊乌莫罗格山岭和伊乌莫罗格平原的精神力量，他在以某种人们看不见的方式调理、管控着人们的生活。是他忠告人们选择哪一天来作为播种的吉日，是他提醒牧民哪一天迁徙牧场最为合适。木尼拉从来没有见过他：没有达到一定年龄的人都没有见过他，但是他却被领去参观他的周围种满了“蜚人”树篱的庄园。从中了解的一个事实让他很是感激，因为将来，他必须避开此地，连接近这里都不行。除此之外，他感觉很安全：他这么受人喜欢，受到敬仰，受到尊重，同时，他又不用匆忙地卷入其他人的生活而给自己带来混乱。这让他感觉这是迟来的上帝的礼物。他努力忘记他的恐惧，他的罪孽，他那些封冻的岁月：每当想起他与父亲或妻子或者他的童年和青年时不愉快的记忆，他都要喝杯酒来解脱自己。他喝酒最喜欢的时刻，就是平原上的牧民们也来到阿卜杜拉的小店里喝酒时。牧民们把长矛插在酒店外面的地上，边喝酒边谈论他们的牛羊，并取笑那些像鼯鼠一样靠挖土种地来生活的人。伊乌莫罗格的农民们，尽管为迟迟不到的雨季而担心和焦虑，但是也时刻准备着反唇相讥，为自己和自己的使命感努力地进行辩护。接着，就牲畜更重要还是庄稼更重要、种地的和放牧的之间会展开一场激烈的辩论。牛羊就是财富，唯一的财富。拥有牛，拥有羊，尤其是在白人来之前，难道这不是每一个真正的人所追求的吗？不拥有牛羊的人都会种很多很多的地，要种红薯、葡萄、小米或者山药，甘蔗或者香蕉。最后，他都要将这些农产品卖掉，来买一只羊，甚至是一只羊羔。人们把自己像奴隶一样雇佣给有钱人，为的不是有一天能够自己拥有一只羊吗？人们卖掉自己的女儿来买羊，而不

是买庄稼：铁匠，瓷器厂、篮筐编织厂或者漂亮的装饰品作坊的工人，往往都是只用自己的产品来换取他人的女儿。国家之间发生战争，如果不是为了获得女人，还能为了什么呢？但是另一边的人就会争辩，牛羊并不是财富。既然说财富可以用牛羊来代表，那牛羊本身就不是财富。财富存在于土壤之中，存在于人类双手播种出来的庄稼之中。难道他们没听过这句老话：财富就是双手上的汗水吗？看看那些白人：他们最开始夺去了我们的土地，接着又夺去了我们的青年，只是到了后来，才夺去了我们的牛和羊。噢，不对，另一方又会进行反攻：白人先夺去了我们的土地，接着又夺去了牛和羊，并说，在每次武装冲突之后，都会缴纳茅屋税或者罚款，只是到了后来，白人才抓捕青年来给他们种地。分界线并非总是那么清晰可辨，因为有些人既拥有庄稼地又拥有牛羊。这些人就说两个都重要嘛：一个人用几只羊换来了一个女孩，这不假，但是他要换的女孩是个不怕干活的人。那么，富人们为什么要拥有奴隶和雇农呢？他们的目的不仅是为了让他们放牛放羊，也是为了让它们种地。那么，殖民定居者和警察为什么要抓青年人呢？就是为了给他种地，同时也为了给他看牛。欧洲来的外国人非常狡猾：他们夺去了他们的土地，夺去了他们的汗水和他们的财富，回过头来却告诉他们，他所带来的硬币，尽管不能吃，却是真正的财富！他们的辩论就这样一直进行着。木尼拉并不加入他们的这种谈话：对于他们所谈论的拥有土地和所谓的“卖女儿换牛羊”的话题，他感觉自己是个局外人。任何关于殖民主义的谈论都令他感觉不安。他会突然间感到自己从未做过或者希望做过任何事情，他似乎注定要在这个世界上游荡，到哪里他都是个陌生人。可是，可是话又说回来，他为什么又这么欣然地接受了这份不该得到的敬意呢？为什么一憧憬到自己是他们中的一员时，他就内心暗自欣喜呢？

他试图改变话题。他们的地区议员是谁？这一提问会引来一阵热议。有些人不记得他的名字。在上次选举期间，他们听过他的名字。他曾经来过他们的地区拉选票。他做出过几项承诺。他甚至还在自己的选区里挨家挨户收了两个先令准备筹建一个“齐心协力”水上项目和一个牧场计划。但是自从那之后，他们就几乎再也没有见过他。恩德里·瓦·里艾拉，是叫这个名字，有人想起来了。地区议员是什么？是政府的一种代理人吗？可是他为什么需要选票呢？即便是这种谈话也令木尼拉心神不

安。他就会问一些其他方面的问题，只是希望谈话不给他带来选择政治立场的压力。难道他们这里从来没有外来的参观者？有的，有的，他们这里曾经来过两位老师。但是他们在独立前夕就跑了（跑回城里了）。他们之后来的寥寥无几的几个人都没有待久。还有，在收获季节到来时，有些人也会开着大货车来这里。都是些商人。他们是来买农产品的。有时候，在每年的年初，地区官、收税官和一名警察也会来这里，威逼他们交税。因此，季节性商人的钱最终也落入了收税官的手里。但这并不是什么新鲜事。一直都是这样，这过去的许许多多年来，一直都是这样的。唯一让他们感到痛苦的，就是这股青年人逃离故乡的潮流。这股逃离潮是在第二次“大战”之后开始的……不对，不对，是在那之前……不对，在茅茅战争之后，情形更加糟糕……不对，是因为铁路……好吧，好吧……自从欧洲殖民主义者来到这里之后，形势一直都是如此糟糕。他们真是来自于另一个世界的魔鬼。但是，他们这些仍然留在伊乌莫罗格的人，他们现在必须要找到一种方法来避开这些苛捐杂税……政治话题！难道一个人无论如何都不能回避这种东西吗？木尼拉烦躁地思索着。

他给自己制定了这样一个工作模式：全天上课，散步到岭上，然后再溜达到阿卜杜拉的小店。渐渐地，就连阿卜杜拉也接受了他，大老远一看见木尼拉，他就会吆喝着约瑟夫赶紧给老师搬一把椅子。只不过他那谈话的语气却介于既友好又敌视、既戏谑又蔑视之间，木尼拉尽管在这安逸的梦幻之乡喝着啤酒，可胃里总是有一丝不协调的感觉。但是阿卜杜拉有时候也会情绪不佳，给他讲述自己刚来伊乌莫罗格时的感受。这时，阿卜杜拉就会向他探过身来，用一种做作的密谋和亲密的语气对他说：

“这些人哪，你知道吗，疑心太重了。你看过他们把脸朝天的那种焦虑的面孔吗？我敢说，如果天不下雨，他们就会把罪名推到我的毛驴身上。他们甚至会去穆瓦迪那里询问我这头毛驴的来历。你有没有见过他们中间的那位牧师？实际上那位牧师很有名声，而且名声不错。但是我从没有见过他。真是难以让人理解，是不？你看穆图利、恩巨古纳和罗洛，甚至老头子恩约古，他们都不喜欢我的毛驴。你知道这为什么吗？他们说，我的毛驴吃的草，顶好几头牛加一块儿所吃的草。毛驴还不能

屠宰。但是我知道，他们其实是嫉妒我这头毛驴的好胃口。这头驴甚至连根茎都吃。牛羊找不到水的地方，我这头驴却能够找到。正因为如此，这些人的目光里才会有这种神情。你有没有见过那个老太太的眼神？她眼睛里闪烁的那种目光……是邪恶的目光，难道你不觉得吗？你应该知道。不过，告诉我，她在你的校舍里拉了一大摊臭屎，这是真的吗？而孩子们却认为那是你拉的？哈哈！哈哈！那么一大摊臭屎都是你自己清理的了？哈哈！哈哈！约瑟夫！你这个懒骨头！你见过这么懒的小黑鬼吗？再给老师拿一份啤酒来！但是你得告诉我，那究竟是不是真的？”

“听我说，阿卜杜拉，”木尼拉总是努力将谈话主题转移开这个敏感的区域，“你既然提起了教育这个问题，那你为什么不让约瑟夫报名去上学呢？”

“那让我的这头毛驴干完了外面的活儿，再干店里的活儿吗？”

除了这些小小的令他恼火的事情之外，木尼拉实际上逐渐喜欢上了伊乌莫罗格：此时，他甚至开始用一种怀疑和敌视的态度来看待他妻子、教育长官莫奇戈和他父亲的世界。他在家逗留的时间很少超过一个晚上，可是他突然间感到，他的这种新的“存在而不参与”意识受到了他们各种询问的威胁。莫奇戈例行公事的询问，让木尼拉的脑海里显现出了某种不祥的阴云：他有没有可能践行自己的承诺，真的要来一趟伊乌莫罗格？木尼拉也编好了一个例行公事的回答：“那个地方……地狱啊……”他希望这个回答能够打消莫奇戈来这里参观的念头。他不想让任何人来干预他的教学节奏和他的世界。有时候他让学生们唱一些荒诞歌谣，比如：莫不理，尼，咧哞，恩格姆贝，尼，咧哞，姆贝卡，尼，咧哞；恩盖，姆希尼。有时候他让学生们做加减法作业，自己独自来到外面晒太阳。

他观看农民们在田地里耕作，但实际上他们却是在等待着雨季的到来，这时，他内心里也隐隐约约地和他们期盼雨季到来的焦虑心情交织在了一起。但是太阳却温暖舒适地照在他的皮肤上，让他忽然感到自己的胸怀倍加宽广，他可以拥抱伊乌莫罗格所有的男人、女人、孩子、土地，拥抱这里所有的一切。此时，他的家以及和家有关的所有问题，都

离他有十万八千里远了！

四月初，天开始下雨了。长者们的瞳仁都笑开了花，眼睛里面都是对伊乌莫罗格新生命的期待：他们满是皱纹的脸庞似乎随着天地间命脉的变化节奏而张弛着。所有人都在地里忙开了。穆图利、恩巨古纳、罗洛、恩约古，就连这些人都顾不上来阿卜杜拉的小店了，因为他们从早到晚忙着种地或者在泥泞的田地里赶羊赶牛，已经累得筋疲力尽。从前，这里的男人除了种山药、甘蔗和香蕉之外，是不种大田的，但是时代在变化，老人们阻止不了青年人到外面的世界去打工。因此在播种季节，木尼拉只能是独自饮酒，或者只有阿卜杜拉或者约瑟夫相伴。此时他很是怀念他们那些无聊的闲话，他们的各种故事，他甚至怀念他们对那些令人不安问题的评论和争论。

他或是走路或是骑车回到自己的住处。对于他们在地里做的各种事情，他都是一个局外人。他感到了一阵伤心，感觉有些被抛弃了。

趁着倾盆大雨暂停的间歇，女人们赶紧往地里跑去干活，遇到他也只是简单地打个招呼。

但是他在努力地理解他们所做的一切，并把他们的劳动写进了课本里：“劳动里面有尊严。”他告诉孩子们。他让孩子们更加充满激情地引吭歌唱劳动之歌：

牛儿是财富，劳动是健康

羊儿是财富，劳动是健康

庄稼是财富，劳动是健康

金钱是财富，劳动是健康

上帝是万能的施与者

上帝是神雨的给予者！

这样，六个月之后，他开始感到伊乌莫罗格竟然是他自己的财产：他是一个大家族的族长，或者是审视自己偌大庄园的大领主，但是却没

有领主的那种计算盈亏的痛苦，也没有羊儿丢失和羊羔出生的烦恼和牵挂。当雨季来临，种子发芽，然后在六月份，鲜花盛开，他的感觉就像整个伊乌莫罗格都披上了一块绚丽多彩的大花布，来迎接它的主人。

他领孩子们到野外，用他的话说，那是去研究大自然。他摘下花朵，教孩子们花朵各个部位的名称：柱头、雌蕊、花粉、花瓣。他还给孩子们讲了一些关于花蕊授粉的知识。这时，一个孩子叫道：“看！这朵花的花瓣是血色的！”

那是一株孑然傲立的蚕豆花，四周开放着白色、蓝色和紫色的花朵。不管你从哪个角度去看它，那朵蚕豆花给你的印象都是鲜血在流淌。木尼拉弯下身，用颤抖的手将花儿摘了下来。刚才很可能是阳光所起的作用，因为现在看来，那就是一朵红花。

“各种颜色中没有哪种是叫作血色的。你说的意思就是，这是一朵红色的花儿。知道吗？你们要学会彩虹的七种颜色都怎么说。花朵有不同的种类，不同的颜色。现在，你们每个人都摘下一朵花儿……数一数花瓣儿和雌蕊的数量，然后指给我看花粉在哪里……”

他静静地看着刚才摘下来的这朵花，然后就把这失去了生命的花瓣抛在了地下。这时，又有一个男孩儿喊道：“我又找到了一朵！血色的花瓣，我是说红色的……这朵花没有柱头，也没有雌蕊……里面什么也没有。”

他走到他跟前，其他人也都围了过来。

“不对，你说错了，”他说着把花朵接了过来，“这个哪里是什么红色……它没有另一朵红花颜色那么纯正。这个颜色是黄红。你说这里面什么也没有，是不是？你去看看你摘下来这朵花的花茎。你看见什么了吗？”

“看见了！”孩子们齐声叫道，“上面有一条虫子，一条长着几只手或者几条腿的绿色虫子。”

“对。这朵花被虫子吃了……它再也不能结果了。所以，我们必须时时刻刻地消灭虫子……如果一朵花没有阳光来照耀，它也可能变成这

种颜色。”

他感到一阵沾沾自喜。然而这时，孩子们却开始向他提出各种各样很难回答的问题来。为什么有的生物要互相吃掉呢？为什么被吃的不能反过来吃对方呢？为什么上帝允许这个和那个发生呢？他从来没有想过如何回答这类问题，为了打断孩子们的提问，他就告诉他们，这实际上就是自然法则。什么是法则？什么是自然？法则是人吗？自然是上帝吗？法则就是法则，自然就是自然。人类和上帝是什么关系？孩子们，他们对他说，现在下课休息。

人类……法则……上帝……自然：这些事情他从来没有细想过，他心里发誓，再也不带学生到野外了。在教室四壁保护的堡垒里，他才是高高在上的老师，面对一张张认真听讲的稚嫩脸庞，他可以侃侃而谈地传授知识。在教室里，他可以避免陷入窘境……但是在野外，在墙壁外面，他却感觉不安全。他溜达到刺槐树丛那里，开始将上面的尖刺掰掉。他记得，他在这里所遇到的第一批麻烦问题就是因为他带学生们来到了野外所引起的。妮娅金娃曾经把他吓得够呛！想到此，他下意识地朝那个老太太曾经站过的地方望了一眼。妮娅金娃曾站在那里问他关于城里和穿高跟鞋女人的问题。

刹那间，木尼拉感觉自己的心脏停止了跳动：他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她从村口的小路朝他走过来。一块色彩鲜艳的肯加布头巾松散地系在头上，长长地搭在了肩上，将半边脸遮在了阴影里。

“你好吗，老师？”她高声地向他打招呼。她的声音里刻意地显出了一股纯洁的活力：音调圆润，听起来很是悦耳。她伸出了一只小手，目光直视他的眼睛，然而她的举止中却表现出了一种恭顺的敬意，突然间，又像个害羞孩子似的将目光移向地面。他镇定了一阵才回答她的招呼。

“我挺好。不过天气有点儿热。”

“所以我才来你这里啊。”

“来伊乌莫罗格？”

“不是。是来到你的住处。你能不能给我点儿水喝呢？我知道这片地区的水是贵如金的。”

“最近不是下雨了嘛。伊乌莫罗格河水满满的。”

“那我是来对地方了。”她柔声细语地说道。她的话语和声音就那样停留在空气中，轻柔地抚摸着两人之间闷热的安静。

“进屋吧。”他说。

水坛子放在起居室里一个书架的下面。她端起水杯喝水，他看着她喉咙轻轻地蠕动，还有她面对着他的紧绷绷的胸部。她脖颈修长优美：她简直就是伊乌莫罗格草原上的雌性瞪羚羊。

“如果还有，再给我一点儿。”她稍许喘口气说。

“也许你会喜欢喝茶的，”他说，“他们说，冷天喝茶让血液加温，热天喝茶让血液降温。”

“茶和水是走不同食道的。我还是再来一杯水吧。至于茶嘛，你就别麻烦了。我会自己沏茶的。”

他又给她倒了一杯水。他领她看屋内的各种陈设。他内心中涌动出某种程度的慷慨大度，甚至感到一丝的温暖。但是她突然一阵爽朗的笑声使他回到了现实中。他本能地看了看自己的裤子拉链，还好，那里没有问题。

“男人啊，男人，”她说道，“看来这没有假。村里人都这么说你。你还真是个光棍。一口锅，一个盘子，一把刀，两把叉子，两个杯子。难道你这里不来客人吗？难道你没有一个是当老师的亲爱女友？”她说着眼睛里闪出顽皮的目光。

“怎么这么说？你来这里多久了？”

“我是昨天晚上来的。”

昨天！可是她已经了解了他！他感到一阵紧张……他感觉他这六个

月的安全受到了威胁：他们在村里都说了他什么？难道没有什么能够清除人们对他的怀疑和不了解吗？他找了个理由向教室走去。让她窥视他吧，窥视他的所作所为吧，这一蔑视的想法让他暂时获得了解脱：这又怎样？他只不过是外来者，注定会被人关注，他有如浮萍，跟这里的生息命脉毫无关系。

他听到了窸窣的脚步声和沙沙的翻书声。这帮顽劣小子透过窗子和墙缝一直在观察着他们的一举一动。他们故意装出认真看书的夸张样子更加证明了他的怀疑。此时他向自己提出了这个问题：这些孩子到底怎么看待他呢？接着他用另一个问题取代了第一个问题：他们如何看待他，那又怎样呢？他教书已经有年头了（他天生就是教书的料），只要他小心翼翼不被拉进某个……某个……黑暗区域，他什么问题都会应对自如的。是的……不熟悉的黑暗区域，不可知的区域……比如带血色花瓣的花朵，关于上帝的问题，法则等等诸如此类的问题。课现在是上不下去了，他提前结束了课，回到了自己的住处。他想再问那个陌生姑娘几个问题：她叫什么名字？她从哪里来？等等，而且要策略地问，直到小心翼翼触及那个不可避免的问题：是不是教育官莫奇戈派她来监视他的？可是他为什么要害怕被人见到呢？

他发现地面被扫得干干净净，盘子也刷了，并且摆放在了从地面上用两根棍子搭起来的架子上晾干。她却不在那里了。

2

迄今为止，木尼拉在伊乌莫罗格的生活一直都处在一种不间断的朦胧状态中。那不仅仅是因为全村人对他的高度敬重：他十分珍视这种情谊，当他看到村里的女人在地里耕作的情景，他往往都会感到一阵兴奋，因为，她们似乎与绿色的田野融为了一体。他永远也不会忘记雨季来临的那一幕幕：所有人都到了泥泞的地里，头上顶着包裹（那不是为了防雨，而是为了让雨浇到身上时力度弱一些），她们都忙着在地里播种，而他却是站在干爽的教室里或者阿卜杜拉的小店里观看着她们。这种场面确实很是残酷，这一点他不得不承认。只要修建几条路和一个供水体系，她们的生活就会改善的。再增加一个药房可能也会有用处。

儿童尤其令人感到恶心：苍蝇围着孩子们受伤的眼睛和鼻涕塞住的鼻子嗡嗡地团团转。大多数儿童只穿着破烂的印花布衣服。

但是透过这种荒诞的场面，你却能看到她们相互之间的关爱。他会经常看到这种动人的三人组合：一个女人后背上背着一个哭泣的婴儿，另一个女人一边轻轻地拍着哭泣的婴儿，一边跟着拍打的节奏唱着摇篮曲：

别哭，别哭，小宝贝儿。

谁敢来打你，

让他浑身扎满刺儿。

妈妈的宝贝儿啊，

如果你不哭又不闹，

妈妈就会从地里回家把你抱，

还带回香甜的牛奶喂宝宝。

她们悠扬齐唱的音调（两个人、三个人或者更多人的歌唱）更加深了他所熟悉的乡村教堂回廊里特有的那种偏僻幽静的回忆。这音调让他想起了茅茅战争之前在父亲除虫菊花园地里同样的摇篮曲吟唱的情景。

除了这些回忆涟漪之外，整个村子并没有闯入他的生活：那么，他是一个陌生人，一个村口的守门人，为什么要干预他们的生活呢？

今天，当他走向阿卜杜拉的小店时，他却感到了一丝不舒服，因为他想起了先前在路上遇到的那个难以捉摸的人物。然而，伊乌莫罗格山岭却是寂静安详的：不理睬它，不理睬它，这个世界是无尽的，他喃喃自语道。

他刚要敲响阿卜杜拉小店的后门，却感到一股血液猛地涌向了大脑：他一时间觉得自己的大脑有毒品发作的感觉……也许……不太老……噢，见鬼……是的……女人真是地狱……女人是天堂。他给自己

打了打气，走进了店铺。

“这是你的第二个藏身地，老师，”她说，“你看，我在发掘你所有的秘密。”

“这个……不是秘密……”他说着坐了下来，“我来这里只是为了润润嗓子。”

“你的茶让我解了渴。真好喝……”

“但是啤酒可比茶好喝。问阿卜杜拉。他告诉我：世上饮料千千万，唯有啤酒领风骚。你不再来一杯吗？”

“这个我可不能拒绝。”她说发出了爽朗的笑声，头向后一仰，致命的胸器对准了他。她转向了阿卜杜拉，“他们说，这酒啊都是你的，在人间不喝，到了天堂就总也喝不完。”

阿卜杜拉冲约瑟夫大声吆喝赶紧拿瓶酒来。他自己则一瘸一拐地取了一盏蜡油灯，擦了擦玻璃罩，把灯点上，然后也坐下来喝酒。

“你叫什么名字？”木尼拉问这位女性。

“万佳。”

“万佳·卡西伊？”阿卜杜拉也加入了他们的谈话。

“你是怎么知道的？从前在学校时他们是这么叫我的。我经常和男孩子摔跤。我还做一些只有男孩子才做的体育活动。随心所欲，自由放纵。倒立行走。推独轮车。我会把裙子挽起来，紧紧地夹在两腿中间。我还爬树。”

“万佳……万佳……”木尼拉重复着，“你不再来一杯了？”

“我从没有要过第二杯；也许我该再来一杯。为什么不喝呢？我奶奶会知道一切的。”

“你奶奶是谁？”阿卜杜拉问。

“妮娅金娃……你不知道她吗？就是她给我讲了关于你们两个人的事情，说你们两人是伊乌莫罗格的陌生人。”

“她名气很大。”木尼拉小心地说。

“我们知道。”阿卜杜拉附和着。

“我猜你是来看望她的吧？”木尼拉问。

“是的。”她几乎让你听不见地轻轻回答道。接下来是一阵静默。阿卜杜拉咳嗽了一声，清了清嗓子，然后转向木尼拉……开始向他探过身去，又装出那种亲切密谋的样子。看到阿卜杜拉眼里的那种邪恶的目光，木尼拉的胃收缩了一下。他需要把那个故事讲出来吗？他需要这么做吗？木尼拉突然感到心里涌出一股强烈的仇恨：与此同时，他在绞尽脑汁地想着用什么合适的话语来避开对方发起的进攻。

“老师，你认为我到你的学校听课是不是年龄太大了些？”阿卜杜拉这个问题问得很突然，几乎像是经过了深思熟虑一般。木尼拉很是感激，竟然如释重负般地高声叹了口气。“然后，我可以说服万佳也来学校听课。我不介意把她摔倒在地上，也不介意和她一起进行推独轮车比赛。”

万佳哈哈大笑，接着又严肃地转向了木尼拉。

“这个家伙，这个瘸腿家伙……他太坏了。但是我愿意摔倒他一千次。”

约瑟夫又端来了啤酒。

令木尼拉着迷的是她脸上的那些微妙和迅速的变化：从开怀大笑的一个小迹象，到无意识的严肃和庄重，然后再循环往复，可是不知怎的，她的面容基本上来说却一直是安详镇定的。

“我能教你们成年人什么东西呢？”

“能教我们看书……写字……用鼻音讲英语。”阿卜杜拉调侃道。

“能教我们很远处其他国家的地理和历史。”万佳跟着附和。

“你们会给学校带来什么好处呢？你们会把孩子们变成一群叛逆者。我的一个老师常这样说：‘纪律造就一所学校。’”

“让我们当学长。”阿卜杜拉说。

“让我们当班长。把那些调皮捣蛋的名字都记下来。”

“或者那些背后诽谤老师的。”

“或者那些抽烟的。”

“或者那些给女孩写信的……但是我知道为什么老师害怕我们入学了。他怕我们领导罢课。我们可能把书本撕个稀碎，可能把老师打个鼻青脸肿。打倒我们的老师……会发生暴乱，学校可能会关闭，而且……”

阿卜杜拉完全陶醉在他领导的学校罢课的幻想中。他在抛出一个又一个主意，一个又一个场面。

“唉，听这个，”他继续抒发着，“我知道一所学校学生罢课的原因，那是因为老师没收了一个学生的情书。”

突然，他产生了一种不可抑制的欲望，不吐不快地想说出如下的这个故事：一所学校几乎就要被关闭了，原因就是该校的校长被怀疑在学校里拉了一大摊臭屎。他刚要开始讲，却想起来妮娅金娃是万佳的奶奶。他还注意到，万佳和木尼拉两个人此时都非常安静，一句话也没有说。让他感到莫名其妙的是，他们两个人似乎脱离了几分钟之前的那种酒话。他从这张脸看到那张脸：这是怎么了？蜡油灯的灯光在闪烁。阴影跳到了墙上，接着又跳到了脸上。也许还跳到了他们的生活中。阿卜杜拉想，这两个人对他来说毕竟是陌生人，让他们走到一起的只不过是伊乌莫罗格这个地方。后来，当木尼拉打破这阴影跳跃的寂静又说起话来时，他的声音却呈现出了一种深思熟虑、冷静节制的意味，但是在这种音调的下面，却蕴含着一种愤怒的情绪。

为了当上校长，木尼拉慢慢地开始了回忆，目光挪向了地面，陷入一种从未知觉的沉思中，诉说他本该忘记的过去，穿越时空的峡谷、山脉、山岭和平原，一直到他死亡的开始。对待上司，你必须学会阿谀奉承，盘子刷得必须要比原来的还要亮，或者，就像我们在希里阿纳学校所说的那样，在表明忠诚时，祈祷得要比耶稣还要虔诚。希里阿纳，在我们这个时代，你应该去过那里，在那场轰轰烈烈的代价昂贵的欧洲人死亡舞蹈之前，甚至在那之后，你或许可以说，我们渺小的生活和他们的恐惧和危机，其背后却是一场翻天覆地变化和动乱的大舞台，这一点可以从同龄人所熟悉的妮娅巴尼和希提拉之间的这一串名字所看透：姆沃姆伯克……卡兰吉、波迪、恩衮嘎、慕苏武、恩嘎拉古·亚·米安嘎、巴米迪、吉西那·邦吉、库基尼·恩布拉基。但是你要明白，在希里阿纳，我们是不会被他们左右的，在当时的小学和中学寄宿学校都是这样。但是我偏离了主流。我绝不可能给谁舔皮鞋的。我绝不可能把盘子刷得比原来还要亮的，也不可能超越耶稣……噢……基督先生。我在任何方面都没有出类拔萃过，这一点毫无疑问。在班级里，我学习成绩平平。在体育课上，我四体不勤，我根本没有那个意志。和储伊不同，我的志向和理想永远不会超越主许诺给我的范围。所谓志向，还是那个储伊，他引用了一位叫作威廉·莎士比亚的英国剧作家的话，说志向和抱负应该用更坚毅的性格打造而成的。与我们大多数人不同的是，他本人就是用特殊材料制成的。他身材高大，面部颧骨突出，显出些许的坚毅，一簇乌黑的头发总是在中间认真地分出一道缝儿来。他做任何事情都是井井有条，都有自己独特的风格：比如引用莎士比亚的名句，比如衣服的穿戴。那单调乏味的灰色裤子、浆洗过的白色衬衣、蓝色西服和戴着“为了上帝和大英帝国”的校训的领带，看上去就像是给他量身定做的一样。

将领带夹引进学校的不是别人，正是储伊：佩戴领带夹成了时尚。

他是第一个穿运动短裤将裤腿儿卷起来的：那也成了时尚。

他是体育明星，在各方面都是明星：这也是储伊，那也是储伊，储伊，储伊，到处都是储伊。山里微风吹拂的新鲜空气不仅让英国殖民者找到了家乡气候的感觉，而且还造就了储伊强健的肌肉：看他踢足球，看他那流线型的柔韧的身体带球向前突破，突然左晃一下，再右晃一下，把对手一下子抛在了身后，那简直就是一种感官的享受。他就像杂

耍般地耍着球，观看的人群叫好叫得嗓子嘶哑。他真是一个表演艺术家，让看台上的观众如醉如痴。杂耍，表演……射门啊，有人喊道。他一直都是莎士比亚权威，直到有一天，还是从他的嘴里，我们听说了乔·路易斯在拳击场上的丰功伟绩。这样，他又变成了乔·路易斯，尤其是当我们学校校队和某个欧洲人学校校队踢比赛时，他更是成了英雄。乔，乔，带球过他们，过他们，即使丢球也不能丢腿。那是他最辉煌的时刻。他脚下的活儿堪称完美。我相信，在这种时刻，他就是我们，他代表着我们在和白人殖民主义者对垒。

现在我一想起来，竟然觉得很是奇怪，因为尽管我们对白人那么充满了仇恨，我们却几乎很少想到哈洛斯·艾恩芒格牧师是白人。或者，也许我们认为他是另一种白人。尽管他的姓氏是“贩铁者”的意思，但实际上他却是个非常温文尔雅的老者，他的样子更像是一个农场主，而不是什么传教士校长。他常常丢三落四，经常把自己镶着金边儿的黑色长袍落在教室里或者教堂里。当他和罗圈腿的妻子（我们当时经常说，如果让他妻子去当守门员，所有的球都会从她两腿中间进的）手拉着手，走在草坪上时，他们就像是一对朝圣者，在地球上短暂休息一会儿，然后再重新踏上他们的天堂之路，然后永久地在天堂耕作白如棉絮的田地，喝奶茶，吃留兰香奶油巧克力。艾恩芒格牧师很喜欢储伊，常亲切地称呼他为莎士比亚（但是从来不对称他为乔·路易斯），这让我们感到非常有趣。他们常开着那辆阻塞门总是哧哧响的贝德福特牌轿车拉他到野外兜风。他们还领他去城里听音乐会，看木偶戏。他们没有儿子，很可能把他当作了自己的儿子。校队队长从前都是四年级学生才有资格担任的，可是储伊三年级时就被任命为队长，这我们并没有感到奇怪。

可那都是在艾恩芒格夫妇退休之前的事情了，他们退休之后就回到英格兰某个地方去等死了，这种话是某些不礼貌的学生说的。来继任校长位置的是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还没等我们有时间了解他，他就改变了我们的生活。刚从战场上归来的他，已经有了坚定的信念，认定一个非洲的学校就应该如何来办。听我说，孩子们，在热带地区穿裤子那绝对是不行的。他凭借想象，画了一幅外面穿着灰色羊毛西装、头上戴着一顶防晒帽、里面是浆洗过的硬衣领及领带、长着厚厚嘴唇的非洲人的侧面图，然后满是轻蔑地笑道：你们可别学这家伙的样子。我们的伙食

里不能有米饭：学校不能培养那种不想过量入为出生活的人。而且，孩子们，除了做礼拜那天之外，你们都不许穿鞋，因为学校培养出的学生不能是黑皮肤的欧洲人，而是那种珍惜自己祖先古朴民风 and 简单生活方式的真正的非洲人。与此同时，我们还要笃信“上帝和大英帝国”。因为正是上帝和大英帝国才让全世界摆脱了纳粹希特勒的威胁。

要求学生必须做到的强制性内容还有：体育达标，越野赛跑，早上五点钟冲冷水浴。每天早上和晚上，我们都伴随着学校军乐队的鼓号声，向大英帝国的旗帜敬礼。然后，我们就如同军队那样，排着整齐划一的队伍走进教堂，大声地向上帝吟诵：洗涤我吧，救世主，让我变得比白雪还要洁白。接下来我们还要祈祷大英帝国的统治延绵下去，因为正是大英帝国打败了在欧洲起家并妄图奴役上帝子民的撒旦恶魔。

储伊（还能有谁呢？）领导我们举行了罢课。我们要求恢复我们以前所有的权利：我们不穿卡其布短裤，更不需要吃被虫子吃过的豆子，不管那些虫子的蛋白有多少。打完比赛之后，为什么欧洲人学校的球队可以喝葡萄糖和橙汁，而我们自己的球队只能喝白水？把艾恩芒格牧师校长还给我们，我们齐声呐喊。

今天回想起来，我仍然很不理解当时我的所作所为。很有可能是因为当时情绪冲动。但是在罢课的那三天里，我们强烈拒绝向大英帝国的国旗敬礼，我的感觉就是我已经不再中庸，我已经冲到了运动的前列，尽管这没有什么必要。储伊、我和另外五个学生被希里阿纳学校开除了。一大队手里拿着警棍、催泪瓦斯和盾牌的防暴警察来到学校进行恐吓，其余的学生都恢复了上课。弗劳德夏姆用铁腕赢得了胜利……

木尼拉停了下来。随着他叙述的进程，他的声音越来越微弱。但是其中仍然含有一种内心怒视的强大力量。他没有意识到，在四十年代初期学校所发生的一个事件仍然会如此历历在目，仍然有如新伤口的那种疼痛。让他内心平和下来的，也许是啤酒和万佳的在场。也或许是别的什么原因。他从当年学校生活的回忆中抽出心绪，抬头看了看墙上怪异的人影。万佳清了清嗓子，好像要说什么，却并没有说。阿卜杜拉冲约瑟夫喊叫让他关店。木尼拉继续说了起来；

“后来听说储伊去了南非，再后来又去了美国。对于我来说，整个这

个事件就是一堂课。志向和抱负应该用更坚毅性格打造而成的。我却是柔弱的性格。蜗居自己的世界……因此，在人群都要求热烈支持一项事业时，我却失去了个性，这反倒成了我的生活方式。让我蜗居在洞里吧。我为什么要出头？我说：给我一间教室；给我几个爱上课的学生，然后就别来打扰我！”

阿卜杜拉开始咒骂约瑟夫，训斥他为什么不多拿些啤酒？约瑟夫迅速把啤酒端了过来。阿卜杜拉冲他喊叫赶快把桌子收拾干净。

约瑟夫大约有七岁，长着一双明亮的眼睛，但是脸庞却坚毅、毫无表情。他的出现吸引了大家的注意，三个人都扭头望向他。万佳注意到他的衬衣没有掖进裤子里；她还注意到，当约瑟夫清理和擦桌子时，他在避免将后背对着她。这张桌子很大，中间有一条巨大的裂缝。他试图擦桌子的对面，却够不到她那侧。

“把抹布给我，”她说，“我来帮你擦。”

“让他来擦。他一身懒肉懒骨头。”

她还是把抹布夺了过来，将整个桌子擦了一遍。当约瑟夫离开屋子时，她看到他短裤屁股那地方磨破了，顿时明白了一切。

“他在你学校上学吗？”她转向木尼拉问道。

“不在，不在。”木尼拉迅速作答，好像要为自己开脱什么责任。

“为什么不去上学？”

“问阿卜杜拉。”他说着喝了一大口酒。

“你看我这条腿：就一条腿我这店可怎么经营？我可不是什么魔术师。”

本来一晚上很协和的气氛，这时却似乎掺杂进了不愉快的回忆。

“听我说，阿卜杜拉，”静默了几分钟之后，万佳说，“我在这里要待上一段时间。让他去上学。店里的事我来帮忙。这种工作我以前做过。

现在我该走了。木尼拉先生，我很害怕夜里会出现一条鬣狗。送我到奶奶家吧。”

两个人向他道别离开时，阿卜杜拉仍然坐在桌子旁，也没有抬头看他们。他喊了一声约瑟夫。

“去把门关上吧。再给我拿一份啤酒，然后你就睡觉吧。”他的声音轻柔了许多，而且，这次他并没有骂他。

4

没出一个星期，她就成了我们中的一员，成了我们嚼舌头的新主题。她是妮娅金娃的孙女，这我们知道，因为她经常帮助奶奶在家里干家务并在地里做农活，但是她仍然是个谜：一个城里来的女人怎么会把手弄脏呢？她怎么会将一罐水绑在那一头美丽乌亮的青丝上面呢？当村里的年轻人都纷纷逃离农村时，究竟是什么让她从城里来到了伊乌莫罗格的村口呢？我们看着她的来去踪影，好奇心越来越重：因为在田地里，除了打碎几块土坷垃之外，就几乎没有什么可做的了，剩下的时日里，我们就等待着豆子和玉米成熟，然后就开始收割。到时候她就走了，我们都说。

有一天她不见了。尽管每当人们问及此事，老太太的脸上总是带着那种迷人的微笑，但是我们确信，她不会回来了。真是奇怪，我们嘴上说的好像都是希望她别回来了，但实际上，我们却都很急切地期盼她回来。这一点清楚地写在了人们的脸上，因为一个星期之后，她坐在一辆满载着自己东西的白色标致轿车上回到了村里。我们迎上前去将轿车围了个水泄不通。我们是第一次看见一辆真正的轿车停在伊乌莫罗格任何一家的门前，我们感觉到在我们的山岭上正有某种东西在苏醒。我们帮助她卸车。司机则一直不停嘴地骂这条路，并说，假如他开始时知道，他是绝不会同意出这趟车的。至少不是为了这种钱。他们为什么连一条适合牛车的路都不修呢？我们站在一边儿让车过去。我们不停地挥手，直到尘土将远处的轿车完全遮盖住。接着，我们对万佳的东西产生了兴趣，她的每一件东西都逐个成为我们嚼舌头和猜测的中心：富豪弹簧床，带泡沫的垫子，厨房用具，尤其是那个高压炉，不用木炭或者木柴

就可以烧水。但是，后来，那天晚上真正捕获我们的心并让我们产生各种想象的，却是那盏压力灯。我们称呼这盏灯为“伊乌莫罗格之星”，那些去过城里的人都说这盏灯很像鲁瓦伊尼城市里的星星，或者像是挂在城市里干树干上的星星。她搬到了离妮娅金娃的茅屋不远的的一个茅屋里住，甚至一个星期之后，人们仍常来她的小院子里，为的就是看她点上这盏灯。然而，这个问题仍萦绕在人们的脑海中：为什么是伊乌莫罗格呢？也许现在我们所有的孩子都要回到我们的身边了，因为一个村庄没有了年轻的血液，那还能叫作村庄吗？但是她回来的那天夜晚，我们都待在她的茅屋外面不能成眠。妮娅金娃忽然唱起了民调，在伊乌莫罗格这一带，妮娅金娃唱民调是远近闻名的：她用低沉的声音诵唱着很久很久以前恩德米和他妻子们的故事。其他女人时不时地用悠长悲哀的长调附和着她。很快地，我们所有人都开始载歌载舞起来，孩子们在暗影中互相追逐，老翁和老妪们也偶尔用哑剧的动作模仿伊乌莫罗格伟大的历史场面。这其实成了丰收之前的一个节日，尽管收割季节还有几个月才能到来。老人们唯一感到遗憾的是，他们没有准备些许由穆瓦迪·瓦·穆格的唾液祝福的蜂蜜啤酒来迎接这些新起点的希望。

其他女性也表示理解地频频点头。

“妮娅金娃找到了一个给庄稼培土然后再收割的帮手。”她们说。

“我们甚至跟着她走到了地里，看她是否真的会干庄稼活。”

伊乌莫罗格漫山遍野鲜花的场景被后来绿色的豆荚和玉米棒子所取代了。伊乌莫罗格的农民们此时到地里只是懒懒地给不再需要培土的庄稼培培土，或者就是拔拔杂草。奶蓿草、金盏花和勿忘草就会粘在他们的身上，他们就会爽朗地发出笑声，开开心心，讲讲笑话，剩下的就是耐心地等待庄稼成熟。

但是他们的笑声背后却隐藏着对庄稼可能歉收的新的焦虑。如果说期待的是好收成，那么这个时节有节奏的、均衡的雨水和阳光交替是必不可少的。如果是坏收成，那么前兆就是没有规律地下雨，或者连续几天的大雨倾盆，然后就一直是烈日笼罩。后者就是今年所发生的情况。

毫无疑问，他们现在就能看到，豆荚都很短；玉米秆长得不高，玉

米棒子看上去也很瘦小。

尽管如此，他们仍然等待着庄稼的成熟和丰收的时刻，因为他们相信上帝是给予者，同时也是剥夺者。

在万佳和木尼拉之间，逐渐产生了一种无须提问就能达到的理解：并非深刻，更不触及心灵。正如他最初告诉自己的那样，她的相伴只不过给他带来了愉悦。有一段时间，他感觉很安心，甚至觉得受到了保护。她似乎以一种既顽皮又感激的态度接受了他时刻的关注。好像如果他不那么关注她，她就会感到惊讶的。她时常提起海岸，男人穿戴的白色服装，姆纳济牛奶啤酒，森迪沙滩上随处可见的毛茸茸的椰子壳，乞林迪尼海港水边低矮的悬崖，以及那蓝蓝的大海上行驶的来自世界各地的轮船。她说到了蒙巴萨老城内狭窄的阿拉伯街道，在市区的高处，矗立着耶稣堡（“很滑稽，想象一下看，他们竟然用耶稣的名字命名这个城堡”），接着，当阿卜杜拉问她，有些阿拉伯男人可以将自己变成女人或者小猫，这是否真实，她只是报以一笑，并问他：你怎么会相信这种事情呢？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嘛！这些见闻她都是惟妙惟肖地娓娓道来，好像她所去过的那些地方，她并不是走马观花，而是完全融入当地的社会生活之中。除此之外，她很少谈及她自己的生活，或者她个人的任何情况。当然了，这一点木尼拉并不介意，因为他不是那种喜欢刨根问底儿打探别人隐私的性格。但是他却未能免俗，当她将大胆、间或又表现出刻意害羞的目光投向他和阿卜杜拉时，那绝对具有招魂摄魄的魔力。尽管他自己不愿意承认，但是她脸上的那种期待，她眼睛里的那种苦恼的好奇和知觉，令他有些困惑。当然，她和他不会走到一起，这一点他知道，可这和他的性格十分合拍：与另一个人过深的交往令他恐惧。

尽管如此，他仍觉得，讲述了自己那些毫无意义、十分幼稚的往事之后，他把自己的一部分交给了别人，他觉得，这就等于把支配自己的权力交给了他们。他白天去上课，心里却期待着这一天早早结束，这样，他就可以在阿卜杜拉的店里见到她。一起喝杯啤酒……一起开怀大笑……在这一夜晚的聊天期间，他会小心翼翼地接近他讲述希里阿纳故事的那个晚上，含蓄而不切入主题：但是他们毫无反应的表情并没有告诉他，他们对他的失败具体是怎么想的。她总是离他很近，然而又是很远，他发现，当她和阿卜杜拉谈话时也同样表现出那种亲密感，他却感

觉越来越痛苦。拿他和阿卜杜拉相比较，也许她觉得他欠缺些什么？他开始琢磨阿卜杜拉这个人：他那条腿是怎么没的？他为什么来到伊乌莫罗格这个地方？他发现自己对阿卜杜拉了解太少，他对任何人都了解太少，这让他很是惊讶。

一架飞机低低地飞在伊乌莫罗格的上空。孩子们全都跑出教室，都仰起头看着天空并且高声叫喊，尽力跟踪飞机的动向，以及飞机快速掠过田间、掠过伊乌莫罗格山岭然后又进入平原的影子。阿卜杜拉的驴子受到惊吓狂叫起来，驴叫声和小飞机的轰鸣声交织在一起很是刺耳。农民们从玉米地里冒出头来，三三两两聚在一起，边看着天上的飞机，边交头接耳：这架飞机总是飞到伊乌莫罗格这里，它想要干什么？万佳来到学校，也向木尼拉问同一个问题。这架飞机要干什么？木尼拉也不知道，但是她来询问他的意见，这让他感觉很好。也许是观光吧，他判断说，这时飞机直接从他们的头顶飞过，消失在远处的蓝天白云中。自从他们第一次见面以来，这是她首次过来找他，此时，当她离开时，他不禁对她那稍微扭动的臀部着了迷。他感到她具有不可抗拒的吸引力。

之后，她开始出现在他的梦中：他们站在伊乌莫罗格山岭上，远离学校，远离咆哮、皱眉、恨得咬牙切齿的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校长，校长愤怒的原因就是万佳那幽香田园诗般的胴体，他们胸膛紧贴，身体绷得充满了无言的欲望，四目相对不离开片刻。接着他们就开始摔跤，然而摔到的不是地上，而是跌到了毛茸茸的云端里，在伊乌莫罗格的山谷间，舒缓地跳着华尔兹舞，大腿紧贴，血液猛烈地涌动以求释放，突然间，他感觉自己再也不能控制自己。早上醒来，他发现床单上几摊已经干硬的痕迹，却觉得无尽的伤感袭来。他现在处在了危险之中。我这是怎么了？我是一名观众？他呻吟了一声。有一两天的时间，在她面前，他刻意保持着矜持和距离。黄昏时分，他漫步在伊乌莫罗格的山岭之间，思索着这种新情感的意义：他男人的勇气哪里去了？难道，因为他害怕掉进深渊中的混乱，就一生都战战兢兢地守在悬崖边上吗？

飞机造访之后没过几天，几个乘坐一辆路虎车、穿着卡其布的男子来到了伊乌莫罗格。他们走进田里，在地上拉上了链子，又插上了红色的标记。全村的人都围拢过来，问他们是谁啊，私自来到别人的庄稼地里要干什么啊。但是乡亲们也对这些人的链子、经纬仪和望远镜等仪器

很是着迷。望远镜挂在一个人的脖子上，那人还经常透过望远镜望向远方。人们争论说，那架望远镜能从他们站着的地方看到天涯海角。木尼拉没有站在围观的人群之中。万佳走过来站在了他身旁，但是她的眼睛却盯着这个勘测队的领头人。那个领头的来到木尼拉跟前要碗水喝。木尼拉让一个学生到学校里取来水和杯子……木尼拉问他：他们这是在做什么？

“我是工程师，”他回答，“我们为了修建一条横穿非洲的公路，正在做初步的勘测。”

“通向哪儿？”

“扎伊尔，尼日利亚，加纳，摩洛哥，整个非洲。”解释完之后，他又回到了勘测队员们那里。

当木尼拉转向万佳时，却发现她匆匆离去，几乎是在小跑，好像被蜜蜂蜇了似的。后来，在阿卜杜拉的店里，几乎全村的人都过来问他那些人测量的目的，问他那个人说了些什么，说的是不是他们很久以前就许诺要建的引水渠？但是万佳却不在他们当中。真是奇怪，他暗自思忖，同时又努力倾听他们的各种猜测和唠叨。

“但愿他们别把我们的土地征走了。”当木尼拉说了修路的事情之后，恩巨古纳表达了众人的担心。

“他们也许只会征用一小块土地，”阿卜杜拉揣摩道，“而且他们还会付给补偿费。”

“会给很多钱，还有其他的土地。”有人补充说。

“修一条路好处很多的。我们出行会变得方便，我们还可以将我们的农产品卖到很远的市场上，而不是卖给那些城里来的毒蝎子。”恩巨古纳对这一前景感觉兴奋起来。

他们内心深处却不相信这种事情会发生。恩德里·瓦·里艾拉，他们的地区议员，不也是许诺要建水渠吗？可是那根本没有实现。

万佳不露面，这让木尼拉很是纳闷。她是在回避他吗？此时他十分渴望见到她，并决定直截了当地问她。

公路勘测队离开的第二天晚上，他来到了她的住处，这次他决心要冒险尝试一下。祈求的眼睛，充满果敢、热血的手指，啊，这一刻很快就会过去的。他打了声招呼，然后就靠着门框站着，轻轻揉了揉肚子，以疏解那充满了苦味的失意和失望。灯光欢快地照耀在阿卜杜拉的脸上，他正舒适地坐在一张小凳子上，身子依靠在床边。

“是老师啊……进来啊……我太高兴了。”她大声说道。

他坐下来时感觉自己的心情更为沉重：灯光似乎更加突出了阿卜杜拉幸福的脸庞，因为他正在笑容可掬地欢迎他来到他这处藏匿很深的巢穴。

“你应该给我们带啤酒来庆祝这个日子。”她坐在阿卜杜拉旁边，面对着木尼拉说。

“你好吗，老师？”阿卜杜拉问，“早知道你也来这里，我会等你的。你看，这夜晚的露水被我沾了一路，我是刚刚赶到这里的。”

“我挺好的……”木尼拉说，听到这一消息他突然感觉好些了。“我们要庆祝什么呢？”

“你猜。”

“我猜不到。”

“今天阿卜杜拉给了我一份工作。你觉得我该接受吗？”

“什么工作？”

“酒吧招待。你想想看。伊乌莫罗格的酒吧招待。你觉得我该接受吗？”

“那得看工作怎样了。可是在伊乌莫罗格来喝酒的顾客非常少啊。”

“呵呵，那就得看酒吧招待的能耐了。真的，老师！雇用酒吧招待的

目的就是为了吸引更多的顾客。或者让那些仅有的回头客多喝酒。”

“哦，如果你喜欢……你以前当过酒吧招待吗？”

“可是你认为那些我说过的地方我是怎么了解的呢？”她突然从座位上跳了起来。“噢，我应该沏茶：让我们以没有牛奶的茶来庆祝吧……”

她开始冲洗茶具，木尼拉的眼睛也随着她身体和乳房移动的节奏而移动着。他仍然在纳闷：她可以很容易地在她所说的任何城市里找到工作，可她为什么又为伊乌莫罗格这样的一份工作而如此高兴呢？就连鲁瓦伊尼也比这里大多了，找那种工作的机会也要好得多。而昨天，她的行为又为什么那么古怪？但是他也情不自禁地被她那轻松快乐的情绪所感染。他们喝茶时，她又从孩子般的幸福快乐转变到了忧郁、安静和镇定的模样。

“我真的想哭一场。我感觉太高兴了，因为阿卜杜拉给约瑟夫买了衣服，还有石板和书本，现在他可以上学了。”

“你做得好，阿卜杜拉。终于实现了。约瑟夫看上去很聪明，我相信他会学好习的。”

“他应该感谢万佳。是万佳把这个变成了现实。”

“是木尼拉讲的故事。那故事太动人了，真的太动人了。”她说。

希里阿纳学校所发生的事情触动了她过去的心弦。

木尼拉忽然感觉自己非常快乐。他转向她：

“你本人……当你笑时……你的样子很年轻，你应该去上学，而不该在阿卜杜拉那里当招待。”她在做片刻的思考。她呷着茶，用手指摸着茶杯。

“一件事情可以导致另一件事情的发生，这真是奇怪。你看你本人，也许你是因为你们学校的那次罢课才来这里的。至于阿卜杜拉，我不知道你来伊乌莫罗格这里是出于什么原因。也许是因为一个事故，我们都来到这里的。或者说这是上帝的行为。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你

还记得那些来勘测道路的人吗？”她问道，“你还记得那个工程师吗？”

她开始时颇有些犹豫，但是此刻，她突然觉得有必要把她生活中的这个症结说出来。他们也在等待，预感到了这种强烈的感受。她站起身来，给台灯加了压力使之更加明亮。

“你.....认识.....他吗？”木尼拉略有颤抖地问。

“不认识，”她说，然后又慢慢地补充道，“但是他让我想起了我的过去.....”她又停顿下来，坐下时脚却碰到了那个空杯子。她将杯子捡起来放在一边。“是的，比如说我吧，”她又开始用若有所思的语气说，那语气极具有迷惑力，“有时候我问我自己：为什么一件愚蠢的事情.....一个男生来看你.....一个女生和一个男生在学校谈恋爱.....这种事情为什么要影响人的一生呢？你知道这种学校的恋情，那天晚上阿卜杜拉谈起过的，送一支铅笔，偷来的一块糖，从书本上抄写的情书.....结尾都是一样的.....我爱你海枯石烂心不变.....纸上泪水打湿的地方圈着若干个热吻。”她抬起头来发出了笑声，“也许他们说对：话语多了是毒药，话语少了是糖蜜。后来，我看到了话语少的糖蜜也变成了毒药。说这个男生。他的名字叫里托。他和我在基努小学同一个班级。女生有时候是够狠的。我常把他写给我的信读给别的女生听。我们就咯咯地嘲笑他，从基努小学一直到笑到隆吉里小学。但是他送给我的铅笔和糖果礼物，我却谁也没有告诉。所有那些都很幼稚，但都是我们喜爱的游戏。一个星期五，我们上学迟到了。我们是去看我们学校和隆吉里学校之间的一场足球比赛。我们称他们的学校为卡杜队，称我们自己的学校为卡努队。他们对我们这样称呼他们很是愤恨。结果卡努队却输给了卡杜队。里托送我回家，我们一路上都在谈论这场比赛。接着他谈起了自由独立。他说如果那样，机会就会增多，尤其是穷人的机会就会增多。所以他说他要非常努力地学习.....要上中学.....上大学.....学习工程设计。是的，他要努力当一名工程师.....他的志向就是给公路设计建造立交桥，或是在河上建造桥梁。你能想象吗？那么小的年龄，却想得那么远大？那听上去感觉很好。但是男生对于将来总比我们女生更有信心。他们似乎知道将来自己要做什么，可是我们女生却对将来似乎很是模糊.....好像我们已经知道，不管我们学习多么努力多么用功，我们的道路都是通向厨房和卧室的。那天晚上，和一个对自己如此信心十足的人在一起感觉如

此美好，就连我似乎都在分享他的志向了。我想我也能看到一线光明，所以我就发誓也要更加努力地学习。在我的眼里，他不再那么滑稽、那么笨拙、那么可笑了，我们在黑暗中就牵起手来。一个男人路过我身旁时咳嗽了一声：我觉得那个人的样子像是我的父亲，但是我并没有在意。我跑回家，将我的鹿皮包挂在墙上，就坐下来休息。妈妈问我：你为什么不换平时穿的衣服呢？我说今天是星期五了，第二天反正要洗校服的。这就是你回家晚的原因吗？我没有吱声。我想起了里托的信……我的爱就像海洋中的沙粒一样数不尽，就像森林里的树木一样数不清或者就像天上的繁星，或者我身体的细胞……以及他的志向抱负，这时我想笑出来，并想告诉妈妈关于里托和他的工程师之梦。我说：我回来晚了是因为在学校看了一场球赛。我们必须观看并且为我们的队加油。那你刚才和谁在一起？我男朋友啊，我就是那么说的，之后就笑了。妈妈，他……我刚要说。但是她的目光让我把话咽了回去。我父亲说：她现在是女人了，甚至和自己母亲讲话也像是平辈了。他们把我关在屋子里，两个人一起打我，父亲用他的腰带打我，母亲用绑东西和托运东西的牛皮带打我。这就是教训你和男生拉手回家晚了错误！这就是教训你和你妈讲话像平辈似的无礼！这太不公平了，所以我坚持着不哭。这似乎更加剧了他们的愤怒。他们开始狠狠地打我好让我哭出来。最后我尖声叫喊救命！我哭叫道：你们是上帝的臣民，难道你们就没有仁慈之心？这时他们停了下来。我继续悲愤地哭叫。我默默地诅咒这个世界。我不明白我做错了什么。我没有愧疚感。当他们警告我再也不许和异教徒的男孩子在一起时，我不知道现在我想的对不对，但是当时我的感觉就是，他们打我并不是因为我和一个男孩子在一起，而是因为那个男生出生的家庭甚至比我们家还要贫穷。我还感觉，他们打我的那种方式，就好像他们在解决他们之间的什么事情。我当时知道，我父亲和母亲之间的关系在疏远，那是因为国家处在紧急状态最初阶段，他们之间发生了某件别的事情。我也知道，我父亲在事业上正面临着一个困难的局面。但是他们利用我来当跳板好重新走到一起，这让我感到恼火。那天晚上，他们两人一直窃窃私语了许久。

“一连几天甚至几个星期，我都在计划报复他们。我父母经常打我，但是我却第一次在脑海里有了叛逆的想法。我怎样才能报复成功呢？难道受穷就是一种罪恶？我们自己也不富有：难道我们也是罪人？甚至不

是基督教徒也是罪过吗？与此同时，我也憎恨那个致使我挨打的男生。我灵魂里一直怀着这种痛苦。我是个记仇的女人，我能将事情掩藏在心里很久很久。我想找到什么能够伤害他们的东西，并像他们羞辱我那样羞辱他们。但是我那时候还小，随着我年岁的增长，痛苦逐渐淡去，复仇的想法也被掩埋在每天生活的大事小情之中。但是我也知道，自从那天晚上，我，我的家，学校，这个世界，所有的一切都不再和从前一样了。我意识到，我对学校和学习变得越来越没有耐心：好像这些东西正在阻止我走向一个世界，阻止我走向学校和村庄之外的一个更有意思的世界。那个世界里存在着生活。还有，在国家独立之前的那几年里，人们都在大肆地谈论生活将会有多么不同……啊，你们看，听我讲的感觉就好像那是发生在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其实，时间才仅仅几年……是的，才仅仅几年时间。

“大约在这个时候，来了一个男子，他在离我们家很近的地方买了一块地。他盖了一座石砌房子，上面有一个巨大的铁制水池用来接雨水。他结婚了并育有两个女儿。很快，人们开始模仿他盖房子，然而，就引领潮流而言，他的房子仍然是名气最大的。同时也是作为未来发展的标记。也许，在国家独立之后不久，人们很快都至少会有一座上面是波纹铁皮屋顶并装有接雨水罐子的大房子。另外他引以自豪的是，他还拥有一辆小型货车和一辆大巴。我们不知道他来自何方，但是在国家紧急状态的最后几年，知道吗，当时非洲人也开始做生意，那时他很可能就是我们村子里的第一个这类的大人物。他和我父亲迥然不同：他又高又壮又富有，简直受到了所有人的羡慕和尊敬。我第一眼见到他时就被他吸引住了，当时他在大巴上做售票员。第二次我乘坐他的车时，他没有收我任何车费，并说你是谁谁谁的女儿，当然了，他认识我这让我感觉很好。他来过我家一两次，我父亲这几年运气一直不好，看到他来到了家里感觉非常自豪，然而这却令我感到了耻辱。他和我父亲成了朋友，并很快成了我家的常客。圣诞节时，他给我们每人都买了礼物。他送给我一件花布连衣裙，并管我叫他的干女儿。穿上连衣裙的我很像（或者说我认为很像）我很久以前进城的一个亲戚。后来，他开着货车带着我进城，到皇家电影院看了一个下午场的电影。此后，学校就再也不像从前那样了。每当他来我们家时，我都特意地早早上床睡觉，好像我对他的到来感到害羞。但是他的来访却总是我们之间的一种默契，那就是第二

天下午他想见我。我就会将花布连衣裙放进书包里，上面压着书本。进城之后，我就会到公共厕所里换上花布连衣裙，然后将我的校服藏进书包里。下午四五点钟时，我就回家了，当然是穿着校服回家的。

“发现我这个秘密的是我们的数学老师。我是他课上最好的学生，他也总是色眯眯地看着我。我的乳房比其他女孩发育得更大些，凸凹有致的身材让我看上去更像成熟的女人。他会利用各种各样的借口让我在学校多留一会儿：到我屋子里帮我点上火；把这些练习本拿到我的屋子里；为什么没有清理你的指甲，四点之后来见我；等等。有一次，我把这事告诉了我妈妈，我妈妈十分气愤，威胁说要把这事上告到教育局。这时，数学老师注意到了我经常缺课，就跟踪我，继而发现了我的秘密。他把我叫到他的屋子里，说爱我，想要我，并问我愿意不。我拒绝了他，他就把这事端了出来。要么我从他，要么我就得面对我父母的暴怒。我仍然拒绝了他。他就告诉了我的父母。我母亲一直就非常不喜欢这个人，听到这个消息非常震惊，甚至都没有打我。最初我的感觉是，这事让他们受到了伤害。但是母亲却哭泣起来，并紧紧地抱着我，好像在保护我免受一个敌对世界的袭击，我感到了内疚，也失声痛哭起来。这个事件让他们终于决裂。母亲用一种能够伤及心灵的语气对父亲说：毕竟，他是你的富贵朋友。我父亲那样子非常难堪又非常渺小，让我也开始可怜他了。母亲威胁说，如果那个人的那双脏脚和伪君子面孔再次在我们家露面，她就会朝他泼滚烫的开水。除此之外，他们没有训斥我一句，正因为如此，我才发誓再也不见那个男人了。我开始用功了一些，甚至还忍受着来自那位数学老师淫荡的得意笑声和冷嘲热讽。在最后的模拟水平考试中，我竟然获得了数学成绩最好、全地区整体成绩第二名的佳绩！我感到了惊讶，那位数学老师很可能也感到了惊讶。我那位尴尬的男朋友名列第五。这时，人人都认为，最终的真正考试对我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情’，老师们也开始谈论我该去哪所中学更为合适……但是我报复的恶果却也在如影随形地跟着我。我开始呕吐，并感觉有些疲惫。这么说我怀孕了吗？我跑到我情人那里。我娶你没问题，他安慰我说，如果你不介意做小老婆，我的大老婆绝对专横跋扈，她会把你当奴隶使的。我认为，对于我是生死攸关的大事，他却那么轻松草率。而且我也知道，我母亲很快就会发现的。不能，这我不能忍受。我母亲发现时我绝不能待在家里了。我主意已定。我要破釜沉舟了。

“我会永远用耻辱和负罪感记住那一天。我母亲躺在床上，当我正准备上学时，她对我说……你看，我们家羊圈里有两只羊……她告诉我，去把干羊粪送到地里。我的机会来了。我把我所有的好衣服都放在了一个篮子里，并把干羊粪放在了上面。我从家里逃了出来……逃到了他那里。他看了我片刻，突然开始大声笑起来。他告诉我别犯傻了，他的年龄足以做我的父亲，而且他还信奉基督教。我的喉咙被什么东西噎住了：我哭都哭不出来。我只是低声呜咽啜泣了一阵，就跑到了伊斯特雷我的表姐那里。”

她说到最后几个字的时候，声音放低了一些。木尼拉可以想象出一个被折磨的灵魂穿越罪恶和耻辱深渊的历程，以及那些因回首展望整个历程开始阶段而引起的无数不眠之夜。这时，她那有些愤世嫉俗的笑声打断了他的思路。

“是的。很多次，我都以为我听到了一道深深的峡谷对面一只羔羊呼唤我的声音：孤独的你啊，来我这里吧，我送给你最后的安息。那声音太有诱惑力了，可是我表姐十分清楚我当时的心境，努力劝我面对我所选择的现实。然而，我真的选择了吗？在羔羊的声音和我表姐的建议之间，我真是难以抉择。我生活的目标就是复仇。我还年轻：我不会走她走过的路。我尝试做各种工作，但是酒吧招待这个工作似乎就是为女孩子们准备的，是为那些小学没有读完的女孩、水平考试没过的女孩，甚至一些中学辍学的女孩准备的。”

在这几秒钟的寂静中，空气中弥漫着令人压抑的伤感、悲愤的语气。很显然，不管她多么克制自己，她都没有忘记那道原始的创伤。她竟然把阿卜杜拉和木尼拉带进了她自己的世界，而他们两人似乎也在体验她的这种创伤，或者也许这道创伤令他们也想起了自己的创伤。这时，她突然一跃回到了现实中：

“正因为如此，当我看到孩子们不能上学，我总是感到痛苦……也正是因为如此，明天在阿卜杜拉的店里，我们必须庆祝约瑟夫重新去上学。阿卜杜拉，我太高兴了。木尼拉，明天你得来，你必须来。那将是我在伊乌莫罗格作为酒吧招待的第一个夜晚。”

她再次用自己无限的精力和热情影响了他们。她有一种独特的手

段，能让男人的心以各种不同的情感来跳动，然而同时又让你怀有各种期待。

“我明天要去鲁瓦伊尼见莫奇戈……”

“不行，你必须来，”她用一种不容置疑的口吻打断了他，“而且，还要带一磅长粒的大米来。今天晚上是阿卜杜拉送我回家的。明天晚上该你送我回家。哦，你害怕黑夜吗？看，月亮会出来的。这将预示收割的第一天。明天……很多值得庆祝的希望！”

害怕了？不害怕，明天晚上不害怕，任何晚上也不害怕，他的心在欢快地歌唱。

“谢谢你，阿卜杜拉……谢谢你，木尼拉……”她喃喃细语地说，两人站起身来准备告辞，但是每人都觉得这句话都含有一种特殊的意义，而且都是对他自己说的。

木尼拉对阿卜杜拉说了句“保重”，就继续在黑暗中行走。但是他明天是要去的，他对自己说，他明天晚上一定会送她回家的，想到这里，他脸上露出了笑容。美丽的花瓣，美丽的花朵，明天确实将是收割的开始。

第三章

1

十二年后一个星期日，戈弗雷·木尼拉努力在写给警方的笔录中重新勾勒出当年的场面。做这个笔录时，警方要求他必须陈述事实，丝毫不能有任何虚假的信息。但是他发现，尽管记忆犹新，但是万佳第一次诉说哀肠的那天晚上，却很难用准确的词语来表达，因为那个故事里的厄运和暴力都是那么难以解释。他坐在一条硬硬的长凳上，胳膊肘拄在桌子上，眼睛时不时地瞥向墙上唯一的装饰物——一幅阿斯普洛挂历上。但是大多数时间，他的眼睛都在看着那位警察的脸庞：他一定是一名新警察，木尼拉想。伊乌莫罗格很可能是他所服役的第一个大型警察局，所以他可能很紧张，或者不耐烦，或者两者都有。他右脚在踢踏地敲打着地面，手指也在轻轻地叩打着桌面。他正在失去耐心，木尼拉也试图去理解他：这个国家动荡不安局面下的暗流涌动，有谁感觉不到呢？学校的男生女生举行罢课行动，把不服管的、独裁的校长们都关进了办公室的柜子里；工人们放下了手中的工具，拒绝三方协定的临时安抚；家庭主妇们上街游行，高喊淫秽的口号抗议食品的高价；武装劫匪大白天抢劫银行，而人群却为他们欢呼；女人拒绝被赶到厨房和卧室，并要求与男人同工同酬。所有这些都在挑战着管理者的神经，因为全世界的统治阶级赋予这些管理者的使命就是维护社会的法律法规。他们对这个世界的智慧赋予了太多的信任：他们不愿意打开上帝之书，而上帝之书很久以前就预言到了这些事情的发生。腾溢塔工厂的卡雷加和他的工人追随者们也不例外：他们抵制了完全是按照出身的肤色、地区和社区构成的社团，对黑人、白人和印度企业老板都发出了抗议声。但是他们也行将失败：因为他们也拒绝了最重要的宗教社团（唯一的社团），拒绝了宇宙和永恒王国之主给予的新生的社团。这位警官还需要另外什么事实吗？木尼拉想让他明白，万佳就是先知们所提到的“她”，她获得男人们的服从，令他们离经叛道，同时所发出的声音中又含有受苦和抗议、希望和恐怖，最重要的是通过肉欲的力量，给予了逃逸的承诺。但是这位警官（这个世界的智者）只是站在那儿，或者在屋子里走动，时

时冷冷地看着木尼拉。十一年前（那时在整个伊乌莫罗格还没有一座石砌建筑物，更甭说什么国际公路了），一个酒吧女招待的愚蠢哭泣声与现在有什么关系呢？他不如打开那部书，开始阅读亚当与夏娃的故事。但是，如果让他略过那些岁月，如果不让他沉浸在一种，呃，一种非常生动的记忆中（这一定会节省时间和精力），这难道不更好吗？这正是问题的焦点，木尼拉想，甚至感到警官的发作有些滑稽。那个哭泣声，整个场面与那个哭泣声关系十分紧密：因为，假如木尼拉没有被那个哭泣声所迷惑，他可能会看到迹象的，可能会看到正开始包围他、包围阿卜杜拉、包围整个伊乌莫罗格的那道邪恶的蜘蛛网。他又试了另一种方法：他请求警官给他笔、纸和时间，他要用自己的方式亲手写一份笔录，然后警官可以提问题，并且，借助上帝的帮助……警官突然猛敲了一下桌子，所有的耐心都到了尽头：他要的是事实，不是历史；他要的是事实，不是布道或者诗歌。谋杀案里没有田园诗，他嘟囔了一声，然后就冲看守们喊道：把他关回去。

他被关进一间囚室：他听到了铁锁和链子嘎嗒锁上的声音，却感到一种精神上的满足。他想起了彼得和保罗（是的，保罗曾经是扫罗）在监狱里听到主的声音。谋杀案里没有田园诗，他之前的警官也使用了这个词，木尼拉想着打了个哈欠。他感到疲惫，整晚不睡觉让他突然感到非常疲惫，之后就进入了沉睡。

第二天，他们叫醒了他。他感觉头脑清晰。他被领到的办公室，还是那间，但是这次警官却完全不同于以往的警官：他年长，面无表情，即使当他微笑或者笑出声音或者开个玩笑，他的脸上都不会有任何情感的迹象。

这位警官来自内罗毕，亲自来负责这项调查。从殖民地时代一直到现在，他曾在不同的警监领导下做过不同的工作。对于他来说，犯罪就是某种拼图游戏。他认为这里有一个定律，犯罪定律，犯罪行为定律。他认为，如果你看得够仔细，你就会发现，在即使最小的手势里，这个定律也在运作着。他对人物感兴趣，对他们的行为、他们的话语、他们的手势、他们的幻觉、他们走路的姿态都感兴趣，但是这些都作为一个拼图游戏的一部分。他博览群书，对各种职业（法律、政治、医药、教育）都感兴趣，但都只是作为他唯一浓厚兴趣的一部分。他在寻找那唯

一的景象，因为那个景象里藏有线索，藏有某项犯罪的定律。从这里，他就可以准确地拼凑出当时具体情形的完美拼图，就连最微小的细节也不会错过，而且他几乎没有失过手。

他对自己的工作没有幻觉：不管这块土地上由哪股政治力量掌权，他都把自己的这种知识用于破案中，而且他从来不表明任何政治态度。因此，不管是在殖民政权下，还是在独立的非洲政府下，他都以同的一种兢兢业业的精神工作着，而且，不管接下来是谁来掌权，他都会忠实地坚守自己的职责。他政治态度中立，而他的这种凌驾于政客、职业家、商人、小罪犯之上的令人恐惧的力量，竟完全都是源自于他为法律服务中的这种中立性。他内心的志向就是有一天建立一个私家侦探所，这样，他就可以像律师或者牧师一样，受雇于任何人。

这个案子立即引起了他的兴趣，尤其是这个案子所牵扯进来的各类人物。储伊，一位教育家和商人；霍金斯·基莫里亚，一位商业大亨；阿卜杜拉，一位小商贩；卡雷加，一位工会头目；莫奇戈，从教育家转型成为商人；木尼拉，一位教师和基督教徒；万佳，一位妓女。而所有这些人却基本上都是在一个新城里。他寻思，还会有另外多少人被牵扯到这个案子中呢？他将认真地研究这个地方和这里的人们，他不会带有任何偏见地开始工作；一切都令他着迷，尤其是木尼拉：

“木尼拉先生，请坐。你睡得好吗？”

“睡得很好。”

“想抽支烟吗？”

“我不吸烟。”

“我该做下自我介绍。我的名字，你会为这种巧合感到惊讶，我是戈弗雷督察，我必须为昨天的事情向你道歉。你看，他很年轻，你知道这个时代的年轻人。”

“我理解。他只是在做他的工作，在为人类的法律服务。”

“就是这种精神，木尼拉先生。法律。我们所有人都受着法律的支

配。”

“上帝的法律。”

“是的，木尼拉先生。但是上帝也必须经由人类来工作；你，我，还有别人。听我说，木尼拉先生，你在伊乌莫罗格是一位非常受尊重的人。你来这里的时间比任何人都久。十二年，他们告诉我。你了解这座城里大多数人的性格。请相信我，我们不想不公平地对待任何人。我们只想为真理和正义服务。也许这只是人类对正义的概念，但这是人类目前对正义的概念。也许以后，当情形完全展示给我们时，当我们似乎不再透过镜子模糊地看事情……但是现在，木尼拉先生，我们必须尽我们最大的努力。你看，一个警察，就像一位教师，或者一位牧师一样，他只是一个公务员；我也不妨说他是一个公共受害者。在保卫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中，我们从没得到过感激。但这就是我们的命运，我们的工作，而且，不管怎么说，我们还有工资。但是，如若没有我们真正的主人、没有人民大众的帮助，木尼拉先生，我们是不可能履行这项重大的责任的，这也是一种令人生畏的信任。好，木尼拉先生，我们将为你提供纸、笔，甚至还有睡觉的地方，因为你懂得，对吧，在你写完一个完整的笔录之前，我们是不会让你走出这个警察局的。这只是程序，木尼拉先生，没有别的什么含义。当然了，我们还为你提供食品。你可以用你喜欢的任何方式来写笔录，我本人对伊乌莫罗格的历史，甚至你们学校的历史，都非常感兴趣，这就是说，如果你有耐心、作家的情怀和精力；但是要记住，我们要求你做的只不过是些一份简洁明确的笔录，将你可能知道的关于基莫里亚、储伊和莫奇戈这三个人被谋杀，当然，这也许不是谋杀，在这三人被谋杀的那个晚上……甚至是在那之前的一星期左右的时间里，阿卜杜拉、万佳和卡雷加的个人行为、整体的精神状态，尤其是他们的活动，都一一地写出来。”

2

一个新城里的谋杀案该怎么讲述呢？讲精神被谋杀了？从哪里开始呢？怎样重新创作过去，好让人们看到上帝法则在运作呢？怎样将上帝的意志展现出来，这样，失明者就可以看到智者所看不到的呢？

也许.....也许这个或者那个.....也许我可能做的或者假如我没有做的.....当你为一件事做事后分析时，这些事情总会在你脑子里转来转去，而此时，所有这些事情你想颠覆是不可能的。安静，我的灵魂。但是，作为一个凡人，我怎能不让我的心激动地颤抖呢？因为我是一个资深的证人，我目睹了伊乌莫罗格在风雨和干旱中，从最初的小村发展到今天血色花瓣盛开的城镇。我，这个了解阿卜杜拉、妮娅金娃、万佳、卡雷加的人，怎能不激动？难道我没有翻开过每个人的心扉吗？在我们所有的谈话中，在我们所有的想法和对过去的回忆中，甚至在她让我答应第二天一定要来做一番庆祝的那天晚上，我总是被我们谈话词语中的那种刀锋般的紧张气氛所震撼。思想的暴力，见闻的暴力，记忆的暴力。我现在能够看到了。在监狱里的这种黄昏中，某些事物，丛林、小山、峡谷，它们的轮廓也变得更为清晰可辨，尽管其背景天空很是昏暗。你到我身后来吧，撒旦。事后诸葛亮的那种傲慢的信心。曾几何时，我以为我在拯救他，也可能会拯救万佳和阿卜杜拉。这时我突然看到，卡雷加即将从我曾经小心翼翼走过的路上猛烈摔倒，可是，尽管我想扶住他，想去救他，我却是那么无能为力。在那一个星期的时间里，我都在想象万佳嘲笑我们无力从她那宏大的梦幻和想象中解脱出来；因为我现在知道，上帝为我做证，她想要的就是权力，尤其是主宰男人灵魂的权力，我想，那是一种年轻的、孤注一掷并且丢失的权力，向那些过去伤害过她的邪恶势力复仇的权力。

而卡雷加，即使他周游了那么多地方，可他仍然是个孩子。这么说并不是诋毁他，也并非是否认他情感的力量：他的火热的情感，他的理想主义，他对英雄主义和献身精神可能性的无比忠诚。他伸出双臂去捕捉那个闪烁不定的美感，去捕捉那个仍未被发现的持久的人类关系的真理。确实，就像在所有事情中，甚至就在他来到伊乌莫罗格这个决定中，他都在寻找一种丢失的清白、信念和希望。我记得在我们闹掰之前，我曾在他的练习本里看过的一篇日记：

你会一边笑一边说：这些只不过是一个巨婴的眼泪。你会一边笑一边说：他是给一个和平家庭的大门口带来厄运的男孩。嘲笑和讥笑。只有我才在内心深处藏有这种恐惧，并与这种知觉博弈。因为，尽管我们的心紧贴在一起跳动，可是她后来会背叛我，我如何能说我不知道呢？

她比我年长；她看过更多的达比里乌在日落时飞离家园。而且真的，这不仅仅是她。天啊，我昨天所希望的世界已经从我手里跌落。我所认识的人们，我所看到的创造新世界的人们，此时变成了我记忆中模糊的图像。还有，我们怀着如此多的信仰、希望、鲜血和眼泪一起播种的种子，此刻都到了哪里？我问我自己：新的力量在哪里？让种子发芽、开花的新力量在哪里？

当时我想，这就是绝望，我曾经问自己：会不会是因为这种绝望，在这么年轻的一个人的心里如此痛苦的绝望，才让他找到了我，可他找我是为了什么呢？或者说，是同样话语后面那一颗寻求希望的心，才让他在肯尼亚各地流浪，从蒙巴萨到基苏木，然后又回到伊乌莫罗格，可那又是在寻找什么呢？不管是什么原因，他毕竟来到了伊乌莫罗格，来到了我这里，来到了阿卜杜拉这里，来到了万佳这里，来到了这个令人困惑的谜：真理和美丽，多么奇妙的幻觉啊！我们都在上帝的角落里寻找一个渺小的地方，让我们暂时躲避可恶的风雨和干旱。这就是我想让他看到的一切：他所寻找的力量只能在羔羊的鲜血中找到。

3

我想你可以说，卡雷加之所以选择向我透露心声，那是因为他声明我们过去曾有过某些模糊的联系。之所以说模糊，那是因为在伊乌莫罗格第一次见面之后很久，我认为，我们之间只是以老师和学生的普通关系有过一次交集。但即使这一点我也忘记了，那天他来到了我在伊乌莫罗格的秘密栖身地，而这个栖身地只是最近才被一个外人所发现，那就是万佳。我很惊讶地问自己：站在大门口的那个陌生人是谁啊？

我刚从鲁瓦伊尼的教育局回来。因为我一直想着头一天晚上万佳的邀请，所以我没有在任何地方停留。我非常期待送她回家，送她回到她的茅屋，黑暗中只有她和我。在内心深处，我对这种占有欲感到害怕，对她俘获我心的方式（她那么冷静地告诉我：你给我带来一磅长粒的大米，而我整个心身却那么愿意去服从），我感到害怕。鲁瓦伊尼所有的店铺我都去了。长粒大米我买到了。为今天晚上庆祝收割季的开始一切都准备就绪了。可是现在，这位陌生人是谁？

“下午好。”我不冷不热地说，然后从吱嘎作响的自行车上下来，将车子靠在白赭相间的墙上。

“也许您不记得我……”回应了我的招呼之后，他这样说道。

我仍然用一种不冷不热的微笑让他把剩下的话咽了回去：我们有时间说话，我们有时间说话。即使在我们关系中的那个阶段，他身上仍有一种东西令我不悦：是他那种很明显的泰然自若的样子，或许说是他时刻准备好了的献身精神？他帮我搬动了两箱子白粉笔和一捆练习本。我拿着我为万佳买的那包长粒大米。和房子里其他房间一样，起居室也是空荡荡的：一条木凳，一张连接处有大裂缝的桌子；两把折叠椅，一个固定在墙上的书架，书架上面装饰着老版本的《火烈鸟》《鼓》《非洲电影》和破旧的教科书《分崩瓦解》《劳伊诺之歌》。我一直都想着要提升我阅览室的档次，但是和我做其他许多事情一样，在这件事情上，我也总是那么不上心。他谢绝了坐折叠椅，而坐在了长凳的一端。他身材瘦小，目光伤感却透着坚毅：他是成年人了，但却是一位突然间痛苦成熟了的成年人。

“喝茶吗？”我嘴上问他，心里却希望他谢绝。我伸开腿，想着万佳，想着她的故事，她对约瑟夫的关心，以及她给阿卜杜拉和我带来的魔力：我想到她不得不离开这里，脑子里突然冒出来一个问题，可是那孩子怎么了？

“给我点儿热水喝就行。”他说。即使我不情愿招待他也没有办法。

“有一样东西我这里没有，那就是牛奶。”

“不加牛奶的茶也不错。尽管我们紧挨着一个购物中心，我们却也并非总能喝得起牛奶。”

当我给普里默斯炉子加压时，我突然想起来了，他的话让我想起了“老玛丽亚姆”，我们当时都那么叫她。她在我父亲的地里干活，我们总是认为她与土地是不可分割的。她十分虔诚但又不显露，她的虔诚就存在于她的言谈举止中：她说话的方式，她说话时的颤抖，她对手里活的专注。她不用茶叶就能沏茶：她将糖放在羹匙里，然后放在火上烤。

当糖变成了黏稠的糖稀状时，她就将其蘸在开水中。我太喜欢她沏的茶了！我经常躲开我母亲那双基督徒般警觉的眼睛，偷偷溜到玛丽亚姆那里喝口她沏的茶。至少那茶里有很多糖，也不妄称有什么牛奶。我想把这段回忆告诉我的这位客人，但我只是说：

“对于小恩小惠我们也应该心存感激：有些人喝茶是不放牛奶和茶叶的。”

“噢，我母亲买不起茶叶时经常那么做。她把糖放在羹匙里烤：我们管这种糖叫……我们总是管它叫煤灰。妈妈就会笑着说：卡雷加，你想要点儿糖煤灰吗？”

我盯着他问：“你是什么地方的人？”

“卡米利索。你知道，克瓦姆比拉。利穆鲁。”

“你是说，你是从利穆鲁那么远的地方来的？”

“是的。”

“希望不是走过来的。”

“有一段路是走过来的。我上了一辆小面包长途客车。车里拥挤不堪。车主似乎很自信，在他这辆咋咋叫唤不断的福特安格利亚车里，总有无数的空间。他会说：‘各位老爷们，让我们相亲相爱，坐得紧凑点儿。和你们说吧，我这辆车甚至比货车还大。’说着就往车里加乘客，使劲往里加。那辆车里硬是挤进了二十多个人，而且道路还坑坑洼洼一路颠簸个不停。”

“这个地区所有的路都是坑坑洼洼的。”

“或许有一天他们会给这些路铺上碎石和沥青吧。”

我想起了那架飞机，还有一天前，坐着路虎车来到伊乌莫罗格测量土地并插上红色标记的勘测队。一条穿越伊乌莫罗格的国际公路。对于这一荒谬的想法我突然想放声大笑。我问自己，在考虑修建一条国际公路之前，他们为什么不修建一些规模小一点儿的、能用的路呢？至少我

往返于鲁瓦伊尼的旅行要快得多，我回到家之后也不会这么疲惫，而且也许会避开见这个陌生人的。但是，我突然感到了愤愤不平，并站到了伊乌莫罗格农民的立场上，我同样又恨恨地想，他们是不会修路的，除非金钱像河水那样流进来。我脱口而出：“是的是的……除非鬣狗头上长角。”

我对自己说的话感到惊讶。毕竟这许多年来，伊乌莫罗格的农民和牧民也并没有借助什么柏油道路和可靠的运输，却一直在战天斗地。青年男女们已经进了城，留下了土地留给老人来耕种，而老人们又没有多少积极性为大市场耕种农作物。至于牧民们，他们通常盼着牛羊数量的增长，结果却发现牛羊被干旱和疾病夺去了生命。当他们进一步往平原迁徙时，他们很可能会说，这是上帝的诅咒。在我的脑海里，我将世界上这一可怜的角落与我们的城市做了比较：摩天大楼与泥墙和草房的反差；柏油公路、国际机场及赌场，与羊肠小道和日落前人们闲聊的反差。我们昔日的主人给我们留下了一块极其不平坦的耕地：中部地区吸收了四周的水源，因而稻谷穗丰、瓜果飘香，而当你离开中部地区向四周远行，土壤就变得越来越贫瘠，植被也越来越低矮。有一个故事讲的是很久很久以前，远在曼吉瑞人出现之前，也是在肯尼亚的铁器时代之前，生活着一支名字叫古姆巴的侏儒部落，他们的头颅超大，岌岌可危地立在身体的上部。据说，每当一个古姆巴人摔倒了，他自己根本爬不起来，需要其他人来帮忙才能起来。

正如这些想法——这些与我在伊乌莫罗格的生活如此迥异的想法——突然袭入我的脑海一样，我也突然感到，面前这个年轻人的存在给我的情绪带来了压力：这里的农民没有像样的水喝和我有什么关系呢？牧民们眼睛肿胀、牛羊因干旱而死，这与我有什么关系呢？伊乌莫罗格那些身强力壮的年轻人，他们逃离了伊乌莫罗格，到承诺铿锵有力却没有希望的城市里寻找金羊毛，这与我又有何干？所有这一切都与我何干呢？我不是，也从来没有想过要当我兄弟的管家。

我从来不喜欢公众视野的注意，或者对别人的事情真的感什么兴趣。我的生活是由一系列相互之间不连贯的事件所组成的：我在伊乌莫罗格我这个遁世桃源很幸福，至少在万佳来之前是这样。她的脸庞再次出现在我面前，在我的地平线上，她这样子既美丽又忧伤。她要怎样对

待我？她的孩子哪里去了？

“你做什么工作？”我有些唐突地问年轻人，其实口气很冷淡。

“工作？我没工作……现在还没有工作……我全城都走遍了……哦，正因为如此，我才来……您看，一两年前，我还在上学……”

“哪所学校？”

“希里阿纳！”

“请再来一杯茶。”我不知不觉地说了一句，竟然对他产生了新的兴趣。他用手指弹着空杯，目光凝在地面，好像要继续说下去，又不知如何说起。我递给他茶壶，他就往自己的杯子里倒了些茶水。面孔，他的面孔，此时在记忆中构成了一幅模糊的剪影。

“不知如何说起，这个……哦……”

“时间太久了。我名字叫卡雷加。但是您并不一定会马上想起我的。我想我还是变了点样子。我从前在您父亲的地里摘除虫菊花。”

他顿了顿，却感到我仍然没有想起他。他继续说：

“我母亲叫玛丽亚姆，在一九五五年我们搬到新建的紧急状态集中村之前，我们一直在您父亲的农场上干活。是寄居……”

“玛丽亚姆，”我说，“你是玛丽亚姆的儿子？”

“是的。”

“我想不起来了……但是……我记得你哥哥叫恩丁古里。他常和我们一起玩耍。我们甚至一起去打羚羊，穿越我父亲树林里长满了刺儿的树丛。我们根本没有抓住一只……但那是在一九五二年之前很久了。”

“我不了解他……我只有一种模糊的印象……但是最近我听到了一些关于他的事情，我就勾勒起了他的某种细节……但那只是想象。”

“很遗憾后来发生了那种……”

“您是说他在吉图恩古里被处以绞刑吧？那是一种集体的牺牲。为了我们的自由，必须有几个人去献出生命……但是我感觉很奇怪……您说您认识他……我甚至不知道我还有个哥哥……也不知道他死了……直到后来姆佳米将这一切告诉了我。”

“姆佳米！”

“是的……就在她死之前。”

“姆佳米……我的妹妹……你……可是她怎么会……？”

“我想是您父亲告诉她的。”

我努力在思索所有这一切：这个陌生人和许多年前我父亲、姆佳米以及恩丁古里的死亡有什么关系呢？我想知道得更多，我想知道卡雷加是如何置身于其中的……但是我怎么能够向一个陌生人，而且还仍然是个孩子，询问我自己家的秘密呢？

但是改变话题的却是他，听起来他的造访并非是要揭示什么过去的秘密。

“但是我来这里并不是为了……”

“对……”

“我来您这里，是因为您在曼果教过我。您不记得我了吗？”

他声音里显示出一种急切的固执。但是我怎么会记得呢？在我父亲的农场上，曾有那么多人干活，并以寄居者的身份住在那里。在我教过书的学校，曾经有那么多的学生如流水般来来去去。也许我能记住几个。但是在我面前的这个年轻人？啊！我是何人？能够将我所教过的眼睛都仓储般地储存下来？我将这幅剪影在脑海里转来转去。我看了看卡雷加。他的面孔显出了痛苦状，又是一种年轻、渴望的状态，突然，从迷雾中，他七岁或者九岁的轮廓闪到了我的眼前。他是我在曼果学校所教过的学生，而且是第一批升入希里阿纳学校的学生之一。这在当时被认为是给学校和地区带来了巨大的荣誉。尽管他知道我不是校长，但是

他却找到我请我签字，请我作为一个负责任的长者来为这位候选人的品质做证明，等等。我是何人？能给人们的道德打分？但是对于他来说，我想这一定是一种表达亲密朋友的方式：比他早到那所学校的我，必须要为走向高处的他来做证人。我在文件上签了字，尽管想到，假如他们查看他的档案，我的名字会对他不利，但是对于这一恼人的想法，我也不屑一顾。现在，许多年后的今天，他又回来了，也许是来告诉我，他要往更高的地方走了。确实，这就是教书的真正补偿：偶尔你会发现一个后来发展得超出了你的任何想象、超越了你最美好的希望的人回来向你表示感激，而你又很高兴。我竟然变得欣喜愉悦起来。我忘记了疲惫和万佳。我把对姆佳米和我父亲的回忆也放在了一边。我似乎更喜欢他了，真的，一个大学生来看望我，这令我感到荣幸。

“你就顺利地读完了希里阿纳？你是去了麦克雷雷还是内罗毕？在大学生活怎样？你不知道你自己有多么幸运：民族独立真的提高了我们黑人的录取率。现在多少所大学了？三所。在我们那个年代，那只是我们中学的数量。说说是哪所大学？如果我上大学，我就想学法律或者医学：别的什么也不考虑，只选择法律和医学，或者当律师，或者当医生。知道吗？在这些职业，你可以赚很多钱，可是老师呢？我们只为上帝工作。我想为了在假期找工作，那个大城市你该游荡遍了吧？零花钱……我知道那种情形。在希里阿纳，我父亲一般都给我两个先令的零花钱。你学的是什么专业？”

对他的成功我太兴奋了，竟然把他局促不安的表情看作是他的谦虚。他用手指弹了弹杯子，然后将杯子放在了长凳上。

“问题是，哪所大学我都没有上，哦，也许是街头大学吧。我被希里阿纳开除了。”

“开除了？”

“是的。”

“是被中学开除的？希里阿纳中学？”

“是的。”

“可是为什么？”

他沉默不语，不做任何反应，似乎在寻找某种精神能量来准备一跳。

“一言难尽。您听说过那次罢课吗？”

“罢课？哪次罢课？我是说在哪儿？”

“那是去年，快到年末的时候。报纸上，所有的日报，都刊登了社论。”

对于看报纸或者听收音机，我从来都不怎么热心。我每次买报纸，仅是看看标题：我从来不看什么社论评述，或者其他什么专题，或者什么新闻报道，尤其不喜欢看带有政治性的文章，我只看广告和法庭报道，尤其是关于谋杀案的报道。这种报道我会爱不释手地阅读，有时候会反复阅读。此刻他提到了这件事情，我就想，我是听说过关于希里阿纳的一次罢课，但是在我的脑子里，这个事件却与我宁愿忘掉过去混合在了一起，所以我就没有继续关注它。我对他说：“我几乎不看报纸。我一直生活在我自己的世界里。我确实听说过一次关于食品什么的罢课。”

“他们总是把学生的每次不满归咎于食品，”他很是愤愤地说，“而报纸却根本不报道我们的苦衷。他们的社论只是一味地埋怨我们，您知道，通常就是那种冗长乏味的说教：花了纳税人那么多的钱，可是他们唯一关心的却是他们自己的肚子！这让他们睁眼说瞎话也获得了安慰。但是毫无疑问，您该看过关于弗劳德夏姆的报道吧？”

“弗劳德夏姆，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

“是的。您知道他走了吗？”

走了！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走了？怎么走的？我简直不敢相信：弗劳德夏姆就是希里阿纳，希里阿纳就是弗劳德夏姆。我骂了一句我自己，我怎么对报纸这么不感兴趣呢！我想，假如他被谋杀了或者什么的，但是弗劳德夏姆啊！对于卡雷加来说，我对此事全然的无知，犹如

是对一个刚刚进屋的客人泼的一盆凉水。尽管我的好奇心和兴奋度大增，可是他的激动和热情度却骤降。涉及弗劳德夏姆的又一次罢课，导致了他的失败和离开！

那个晚上之后，我阅读了卡雷加自己对那个人的离开所表达的难以置信的反应。他的话语透着诗意，透着美感，也反映出了伤感和暂时的胜利：

我不能相信的是，

我不能相信的是：

我们团结的力量，从未有过一试，

却能够移山填海，翻天覆地，

而昨天虔诚的祈祷却未能如意。

然而，他却不在此地：

当号角吹响，当旗帜升起，

他却不在此地。

那是我们的旗帜。

那是我们的三色之旗，

正如诗人唱起：

绿色是我们的土地；

黑色是黑皮肤的兄弟姐妹；

红色是我们的鲜血在滴。

但是在那一刻，坐在起居室这种不冷不热的氛围中，我心里却感到了十分怪异：我在这里，好奇心之余烬经过他的揭示，被拨弄得炽热明亮，然而我不能提出任何问题。现在甩出一个又一个问题的却是卡雷

加，几乎不给我喘息的时间来回答或者做出反应：我在希里阿纳是哪几年？我告诉了他。我真的认识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吗？是的，有些认识。那么，我一定认识储伊吧，绰号是莎士比亚或者乔·路易斯。我尽管没想站起来可还是站起来了。什么？储伊？我有一种怪诞的感觉，一段死亡的过去，突然复活闪现在我眼前，可是对于这一基督降临般的出现我却完全没有准备。同时我也知道，我已不可挽回地让卡雷加彻底地失望了，而我在他那质问的眼神面前，一定像是一个骗子，一个伪君子。此时他也站了起来。我试图让他坐下，却未能办到。所以我就站在门口，看着他走了出去。即将落山的太阳让棵棵草木在地上留下了很长的影子。他还想要发现什么呢？

我再次为自己的深切关注而感到惊讶。我不是许多年前就已经与弗劳德夏姆、储伊、希里阿纳和政治，以及整个过去的一切，没有任何关系了吗？我也会时不时地偶尔听到希里阿纳学校在其古怪校长的领导下，在国家考试中取得的了不起的成绩，可是我绝不会对一所将我开除过的学校的光荣成绩而真正感兴趣的。它为什么要跟随我到伊乌莫罗格呢？突然，一股对不久前那段时光的怀旧感油然而生，因为在这段时间里，我的学校和阿卜杜拉的小店，是我在伊乌莫罗格的全部生活。

我想，在我去阿卜杜拉的小店庆祝之前，我该再给自己沏杯茶。哈洛斯·艾恩芒格牧师常说，茶是一种很好的兴奋剂，而且他总认为天堂那里有无穷无尽的茶和香肠。瞧！我在漂回到同一段时期。那一段时期是由万佳开启的，而这最后的一个月，我的生活一直固定在对这三个地方的支离破碎的记忆中：幽灵般的学校，阿卜杜拉商店的后院和万佳的小屋。

不行，我不能失去对现在的控制力。比如我上一次去鲁瓦伊尼。莫奇戈会造访伊乌莫罗格吗？我现在已经不在乎他是来与否了，尽管不久前我还担心，他会突然出现在这里，发现这里没有学生，或者看到学生这么少，或者看到每个班级只上半天课，他就会把我调回我曾离开的地方和人们，他就会剥夺我在伊乌莫罗格这穷乡僻壤却是我新的世界里建设国家的这份挑战。

真是挥之不去，我脑子里总是出现这个从前学生的突然造访。他的

造访留下了太多没有回答的问题：他这次来访的真正的秘密目的是什么？希里阿纳学校罢课背后到底有什么原因？弗劳德夏姆的突然离开和储伊的突然归来，其背后到底有什么原因？卡雷加的造访犹如一只冰冷的脚踩在了我的肚子上。但是我究竟害怕什么呢？难道是害怕我必须面对某件我已经永远抛在了后面的事情？或者，我就是害怕被拉进别人的生活与内心斗争之中，同时又不愿见证其与上帝的角力？……只剩下雅各布一个人了，一个男子与他摔跤直到这一天的结束。当那个男子看到他不能战胜雅各布时，他就踹向了他的大腿根，雅各布的大腿就脱了臼，他却仍与他摔，接着他就说，我不会放你走的，除非你为我祝福……放我走，放我走，我自己喊了起来：为什么要喊醒过去的声音呢？

我关上门走了出去。我现在可以去阿卜杜拉的酒吧了。阿卜杜拉的驴子好像看懂了我的心思，突然嚎叫起来，把我吓了一跳。我停下脚步。都这么晚了，卡雷加哪能找到长途客运面包车呢？我做了个临时决定，赶紧回了家，将靠在墙上的自行车挪过来，骑上车子去追他。他其实可以借宿在我这里的。我就会发现更多关于他的事情：希里阿纳，姆佳米，等等。但我此时的感觉就和我第一次遇到万佳的感觉一样，这又是一个对我的威胁，是对我在这块土地上自我安排的和平的威胁。

4

十二年之后，正在新伊乌莫罗格医院住院的万佳，也在努力回顾这段时期：她第一次讲述自己历史的那天晚上，第二天她焦虑地守候，在她那困惑的脑海里，这两件事却是最重要的东西。

庆祝约瑟夫回到学校读书的主意；收割季节的开始；她自己的期待，所有这些都是她自己创作的戏剧。此刻，在医院里，她在回忆很久以前那一天的每个细节。

她起床很早，并陪伴奶奶去地里干活。早晨在太阳变得太热之前在地里拔豆子，那总是一种很好的感觉。此时，他们又多了一道遮阳的植物，那就是似乎成熟很慢的玉米秆。需要拔出来脱粒的豆子并不很多，等到接近晌午时，她们已经完成了筛簸。收的豆子几乎连一麻袋都没有

装满。

“就这么点收成！”妮娅金娃叹道，“我们的地看上去累了。它没有喝够水来解渴。很久以前，像这么大面积的土地能够打八到十个这么大麻袋的豆子。”

“或许玉米的收成会好些。”万佳打趣道。

“看看这些细秆！”妮娅金娃不屑地说了句，然后再也没有说什么。

她们把打下的豆子运回家。妮娅金娃走到了邻居家的地上，看看他们的收成是否能够好一些。

万佳来到了阿卜杜拉的商店。时间是下午。她知道这时候不会有顾客来到。但是她急于想开始她在伊乌莫罗格的酒吧招待工作，而且也是为了消磨时间，同时她又非常焦急地期盼午夜月亮升起来之前举行的庆祝。

整个下午，万佳都在安排并重新安排架子上的各种物件。对于他们三个人来说（阿卜杜拉、约瑟夫和万佳），这是个很繁忙的下午，因为他们都在自己主动找事情做。约瑟夫还没有开始上学，因为木尼拉去了鲁瓦伊尼，所以学校停课一天。这是一次彻底的大清扫。万佳要求阿卜杜拉修理几个柜架，还有用作酒吧间的一间后屋里的那张桌子。阿卜杜拉说，他很快会找时间自己来修理的。万佳和约瑟夫将酒吧间的地扫干净并洒了水。她在屋外放了一块牌子：“商店+酒吧今天下午关闭。上货。”但是需要上的货很少，而顾客也非常少，尤其是在下午。尽管如此，阿卜杜拉对万佳的这一发明还是很高兴，尤其是她做工作时所表现出来的那种专业的认真态度更令他高兴。整个局面都是她说了算，她不停地擦擦这儿，弹弹那儿，又时不时地在一个练习本上写这写那，她竟然忘记了早上在地里收割的疲惫。阿卜杜拉剩下的只是惊叹：看来他的小店和酒吧终于可以有些作为了。

接近傍晚时，她将上货的牌子拿掉，换上了另一个牌子：“开始营业。”他们坐在柜台后面等着客人的到来。却没有人来。她又活动了起来，又挂上了一个牌子：“永久闭店大甩卖！”并且即兴画了一幅画：人

们急匆匆地跑向一个商店。

跑过来几个孩子买糖果。看见画上的小人儿他们都哈哈大笑并议论纷纷。他们试图认出牌子上的字，并认出了“闭店”和“甩卖”，就跑回家告诉父母，说阿卜杜拉的商店要关闭了，要把东西都送人了。没出几个小时，店里就挤满了顾客，可是顾客们却很快发现是孩子们搞错了。他们却很喜欢这个店铺的新面貌，仍有一些人留下来边喝啤酒边聊天。万佳将椅子搬到外面的游廊上，让他们坐在这里，慢慢地喝酒谈论收割季节。

但是，这些人后来也走了。万佳耐心地坐在酒吧柜台后面等待一波新顾客的到来。她的思绪开始游荡。今晚大月亮一定会出来：今晚是她来到伊乌莫罗格以来一直等待的一天，她希望千万别出什么差错。庆祝约瑟夫马上回到学校上课，仅是她计划的一部分，那仅是一个巧合，尽管对这个巧合她也确实十分高兴。如果木尼拉不来呢，但是他会来的，他一定会来的。出于某种原因，她对自己控制男人的力量感到自信：她知道，在她的身体面前，男人们是非常软弱的。有时候，她对自己的这种力量感到害怕，所以也常常想逃离酒吧王国。可是若说做其他什么工作，她又不合适，而且，她既痛苦又颤抖地认识到，她已经开始享受将男人玩弄于股掌之间给她带来的快乐：一个微笑，一个眼神，甚至也许抬一下眉毛，或者无意地蹭一下某个顾客这样的动作，都可以将一个男人变成俘虏和不住叹息的傻瓜。然而，当她冷静地思考和自我反思时，她都在渴望获得内心的和平与和谐：因为那种瞬间胜利和光荣所带来的片刻欣喜之后，常常留下一一种空虚感，而这种空虚只能用更多瞬间征服的权宜之计来填补。在这种空间和空虚深渊挣扎的时候，她会突然间意识到，从长远来看，获得胜利并且迈过她身体的却是男人。她这么做是在买一份保险，是为了避免与金钱和愧疚的笑容，或者与夸张的嫉妒性愤怒牵扯太深。她会经常寻找某位她能够与之缠绵的男人，某位她能够关心并且为其生孩子而感到自豪的男人。由于这一缘故，她一直都在避免直接交易，也正因为如此，她才从表姐家里跑了出来，因为表姐要求她直接到性交易市场去工作。她更喜欢友谊，不管是多么短暂的友谊，她都喜欢。她喜欢并且享受那种被人求爱、被人争夺的幻觉，喜欢男人给她买一件连衣裙或者什么礼物，而又无须自己提出任何讨价还价要求

来作为一种平衡的情调。她最喜欢的位置就是酒吧吧台。在这里，坐在高高的凳子上，远离喧闹，她可以观察各色人等，很快地，她就成了辨识男人面部的行家里手。她可以分辨出同情的、敏感的、粗犷的、残暴的和睿智的性格，而最后这一类人的谈话和词语却能给她带来特殊的快乐。她却逐渐发现，在大多数的面部后面藏着的是深深的孤独、彷徨和焦虑，这又使她时常很忧伤或者想哭。除此之外，她经常是什么都不想，完全是享受那种投入工作中的感觉，因此，她找工作很是抢手。她喜欢跳舞，喜欢播放音乐，并能够记住最新专辑的歌词：有一两次，她试图谱个什么曲子，却谱不出任何调子来。她总是想做什么事情，也不知道到底要做什么，但是她觉得她有这个能力。当现场音乐奏起时，吉他或是笛子，她认为她能够感觉到自己身体里的这种能力，但究竟是做什麼的能力，她不知道。音乐往往会以颜色的形式出现，是带有动感的鲜艳的颜色，这时，她就会用人们的眼睛和面孔将这些颜色混合起来，将其变成不同的图案，然而愉悦的过程却随着音乐的结束而很快结束了。她四处寻找这种音乐，或者说寻找一个能够将其展示给她的男人。这时她认为她知道了。一个孩子。是的，一个孩子。这才是她的身体真正渴求的。因为她的第一次经历，她学会了如何采取预防措施。但是现在，她放弃了所有的预防措施并耐心地等待。她试了一两年。她越是看到失败的迹象，就越感到成功的必要，直到最后，她再也不能忍受这种失败的折磨，就来请教她的祖母。妮娅金娃领她去了穆瓦迪·瓦·穆格那里，而也正是这位穆瓦迪·瓦·穆格（或者说是他的声音）向她建议了这个夜晚，这个新月即将出来的夜晚。但是她并没有提及关于她第一次怀孕的事情。

这个夜晚再没有别的顾客光顾这里了。她开始焦虑起来。就连木尼拉也不来。尽管他承诺了要来。这让她感到痛苦。今天出了问题。出了问题啊。也许连月亮都不会出来。也许——可穆瓦迪究竟是何人呢？一个声音！只是从墙壁后面传过来的一个声音。这是多么荒谬的迷信啊！

“阿卜杜拉，求求你，我想回家了。”她正喝着一杯酒，突然对阿卜杜拉说。

“我不明白木尼拉为什么还不来。也许他在鲁瓦伊尼那里耽搁了。但是时候还早，也许他还会来的……”

“不管怎样，我也得走了。”她说。阿卜杜拉对她情绪的诸多变化感到了惊讶。但是他对她的工作和商店的新貌还是很满意的。

“我陪你走一半的路吧。”

“全程送我，”她说，突然笑起来，“竟是这样的一场庆祝！约瑟夫今天没有开始上学，豆子的收成寥寥无几；木尼拉没有露面；我也没有卖出多少啤酒。”她又哀伤地补充了一句，“天空真的会出现月亮吗？”

卡雷加的父亲及其两位妻子在二十年代就离开了利穆鲁，搬到了东非大裂谷地区。他们以寄居者的身份在许多欧洲人的农场上打工，在这些欧洲殖民者的地上，用劳动换来一些放牧和开垦的权利。他们被给予林中的一块地：他们将林地清理出来，一年之后，他们就会被赶走，再去为欧洲地主们开垦其他的处女地。就这样，他们从一个地主那里搬到另一个地主那里，直到他们来到了额巴贡。当他们的羊群或是由于死亡，或是由于罚款，或是由于强买强卖“以防止虱子和其他疾病的传染”而被耗尽时，他们干脆就全天候地在欧洲殖民者的农场上做工挣些工资。

在额巴贡，他父亲和母亲开始吵架。母亲抱怨来自三方面的辛苦：儿子恩丁古里，丈夫，欧洲地主。她需要在欧洲人的农场上干活，需要在自己家的小块地上干活，还需要维系家庭和睦与健康。同时她又看不到来自于自己农产品的一分钱。通常都是她丈夫将农产品拿去卖给同一个欧洲农场主即他们的地主，而购买价格却是由这位农场主来定；她丈夫所给她的钱却只够买盐。她提出了抗议：她再不能给欧洲农场主们白干了，而且她还要求在出售她的农产品时自己有发言权。

丈夫把她毒打了一顿。她就带着恩丁古里跑回了利穆鲁，乞求木尼拉的父亲给予她耕田的权利。最初，埃泽基亚利兄长拒绝了她。但是看着她的眼睛，他突然感到了一阵情欲的燃烧，就允许她盖了一间小屋，但是他安排她盖屋的地方却是他来看她时任何外人也不会知晓的地方。她还是拒绝了他：自从那之后，他的情欲和她的拒绝成了他们之间的一种纽带，一份两人之间的秘密。他担心她或许将他曝光于天下。

但是她并没有兴趣揭发他。她还要照顾儿子恩丁古里。儿子个子高高，信心满满。天下没有什么事情能够动摇他的泰然自若。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艰辛，整个的木薯饥荒期间，他都是她的重要支柱，经常把她的焦虑和她对领主的恐惧一笑以驱之。事实上也是他建议她和丈夫缓和关系的。这种建议来自于自己的儿子，这让她感到羞愧，所以她就短暂地回到了额巴贡她丈夫的身边，而这时，她丈夫已经在其他几位妻子中又增加了一位来自南迪部落的女人。他们之间的缓和只持续了一个月，同样的争吵再次爆发。她再次出走，但是这次短暂的修复却带来了卡雷加。

万佳和阿卜杜拉几乎是前脚刚走，木尼拉和卡雷加后脚就到了。两人都在全神贯注地想着自己所不能理解的往事。约瑟夫很殷勤地招呼他们。

“不用麻烦，约瑟夫。就来两瓶塔斯克啤酒吧。”木尼拉说。

“我不喝酒。”卡雷加说，“请给我来一杯芬达吧。”

“你知道芬达英文Fanta的戏谑调侃的意思吗？那就是‘愚蠢的非洲人从不喝酒’。知道吗？报纸上的广告我是从来不漏过的。有时候我甚至还试图自己做几个广告口号。”

“广告口号或者任何没有真正基础的词语都有个问题，那就是它们可以用于各种事情。比如，民主、自由世界这类的词语都被用来表示其相反的意思。当然，这取决于谁在说话，在什么地方说，什么时候说，对谁来说。比如说您的口号，也可以解释为‘健康的非洲人从不喝酒’。我们两个人都对。但是我们两个人也都错了，因为芬达只不过是在伊乌莫罗格出售的一种美国软饮料。”

木尼拉一边笑出声来一边想：他太认真了，而且他已经开始给我上课了，很可能是在哪本书里看到的！

因此他就独自饮酒，并且陷入沉思之中。原来，他在路上追上了卡雷加，并成功劝说他在这里逗留一夜。但是他不知道怎样恢复他们原来谈话的主题。很明显，卡雷加刻意地避免提及那个题目。木尼拉像过电

影似的将希里阿纳、艾恩芒格夫妇、弗劳德夏姆、储伊、恩丁古里、姆佳米在脑子里过了一遍：啊，姆佳米，在他的脑海里，她的形象最鲜活无比，她有着一一种宁静的美丽，但是眼睛却非常顽皮，尤其是当她笑时。她喜欢搞些恶作剧。她曾经将一枚图钉放在了椅子上，他刚坐下就跳了起来，引起了大家的哄堂大笑。他当时非常生气。后来她告诉他，那是准备捉弄她父亲的，她想看看他那张道貌岸然的脸会做出什么样的反应。木尼拉听了之后也笑得很开心。在这部电影里，卡雷加扮演的是什么角色呢？这简直是历史在重演，而且对于他来说，在那一刻，历史重演的经典似乎也被赋予了新的意义。然而，究竟有什么事情重复了自己呢？他起开了第二瓶啤酒，将啤酒倒进杯子。他看着泡沫在顶部变成了一个薄薄的白色气泡环。他看着杯子里面的气泡迅速地蹿升到顶部。在一九五二年之前，非洲人是不允许喝这种东西的。在孩提时代，木尼拉曾以为那些气泡会像糖那么甜。第二瓶啤酒他喝不完了。他感觉很抑郁，一滴浓酸在胃里，喝多少啤酒也冲不下去。他与万佳的这个夜晚被毁了。他不能送她回家了，因为她已经在家了。但是他仍然需要一个人类的声音来祛除那种感觉。他买了六瓶啤酒。

“我们去万佳那里吧。”他对卡雷加说。

在去万佳茅屋的一路上，他们俩之间的话语交流仍然没有超过两个字。他敲了敲门，当听到合页嘎吱的响动时，他感到很是欣慰，因为现在将由其他人来化解卡雷加那种愤恨不满的沉默了。

“欢迎老师来，欢迎老师来，”万佳叫道，“噢，你还带来了客人。你真知道如何温暖我这个小屋。”

“他的名字叫卡雷加：我发现他在我家门口等着我，我们还谈了一会儿。”

“可是别站着说话啊。坐下。”

“欢迎老师，”阿卜杜拉说，“你本该把卡雷加领到我的酒吧去庆祝啊。今天是轮到你送万佳回家的。”

“阿卜杜拉，你这话让我惊讶。你是说你不愿意护送一个女孩回家

吗？”万佳假装生气地说。

“我只是想确认，按正常轮换，明天还是我。”阿卜杜拉说着笑了出来。

茅屋里照得通亮，光源就是放在床头附近小桌子上的那盏压力灯。阿卜杜拉坐的地方稍微被一道折叠门帘遮在了阴影中，那道门帘是万佳用来将床和起居的地方隔开用的。但他却是红光满面，眼睛闪闪发光。木尼拉将带来的六瓶塔斯克啤酒递给万佳，然后坐在小桌附近的一个带坐垫儿的扶手椅上。卡雷加坐在了木尼拉身旁，身影落在了木尼拉的脸部。万佳在靠墙的一个橱柜里寻找瓶起子。

“算了，别找了。”阿卜杜拉说。

“难道你要用牙咬开吗？”

“你把啤酒拿过来就是了。”

他用左手将一瓶啤酒固定在腿上，然后，右手又拿起一瓶，将瓶盖边儿对准瓶盖边儿，接着“砰”的一声，第一个瓶子就起开了。他又以同样的方法起开了第二瓶啤酒，犹如一个演员在不紧不慢地表演，却让观众看得如醉如痴。

“你是怎么开的啊？”万佳问他，“我曾经在酒吧里看过有人这么做，但是我一直不明白是怎么起的。”她一边儿往杯子里倒啤酒，阿卜杜拉一边儿展示这个动作。

“我不碰酒。”

“你要来一杯牛奶吗？”

“这个年代年轻人不喝酒很少见啊，”阿卜杜拉给出了评语，“你应该坚持下去。但是我担心，不出几个星期，你就会完全泡在酒里……或是泡在女人堆里。”

“但愿我不会妥协。”

“和谁不妥协？是女人还是酒？”阿卜杜拉追问道。

“阿卜杜拉，你怎么能把女人和酒扯到一起呢？他会选择女人的，然后把酒留给你们两个人。喝牛奶吗？”

“不用了。我喝点儿水就行。一杯水。”

她给他端来一杯水，然后就坐在了床上，介于木尼拉和阿卜杜拉两个人之间。

“你该专门做一份起瓶子的工作。”她对阿卜杜拉说。

“打个广告，”木尼拉插话说，“经验丰富的起瓶专家求高薪职位。”

“木尼拉，你有没有告诉卡雷加，我们要庆祝你学校多了一个学生？”

“没有，不过他刚才见到约瑟夫了。约瑟夫是阿卜杜拉的弟弟，星期一就要去上学了。”

卡雷加的样子有些困惑。

“没有什么可庆祝的，”阿卜杜拉解释说，“是的，他是要重回学校了，可那是他该去的地方。我们要庆祝的是我们在伊乌莫罗格的新生活，和我们期待已久的收割季节的开始。”

“收成怎样？打的多吗？”木尼拉问。

“不多，”万佳说，“一个农民若能够打两麻袋的豆子那就是幸运的了。”

“也许玉米会……”木尼拉说。

“那个……看现在的样子，收成也不会多，不过我的毛驴对那么多的干苞米秆子会很感激的，”阿卜杜拉答道，“万佳，那么你看呢？你是酒吧招待兼农民。”

但是万佳并没有听到这句赞扬话。她在观看卡雷加那张平静严肃的

面孔。

“卡雷加……”她大声说，“这个名字挺滑稽啊！”

“名字只是一个符号而已，”卡雷加引用了一句俗语，“有人很早就提出了这个问题：名字里有什么？他回答说，一朵玫瑰仍然是玫瑰，即使它叫着另一个名字。”

好像是从哪本书里引用的，木尼拉再次想到。

万佳却不同意：“噢，那样说，它就不是玫瑰了。它就是叫那个名字的花儿了，是不是？玫瑰就是玫瑰。”

“名字这东西其实很滑稽。我的真名不是阿卜杜拉，而是姆里拉。但是我洗礼时却叫上了阿卜杜拉。所以现在大家都叫我阿卜杜拉。”

“你是说，你认为阿卜杜拉是基督教的名字？”万佳问。

“是的，是的。”

大家都哈哈地笑起来。就连卡雷加也笑了。阿卜杜拉又拿起一瓶要打开。木尼拉说：“让我试试，或许我会成为起瓶专家的助手呢。”

“噢，老师。”她兴奋地叫道。她此刻兴致高昂，脸上和声音里没有了一丝昨天或者今天傍晚时的烦恼。“阿卜杜拉一直在给我讲这种不可能的故事。你们知道吗？他曾经在丛林中打过仗的。他曾一连好几天没有吃的没有喝的：他们接受过这种极限训练。若换成我，那我死定了。阿卜杜拉，你不是要讲一个关于德丹——德丹·吉玛蒂的故事吗？”

木尼拉听到这儿感觉胃里痉挛了一下。对于战争的这个阶段，他一直存有一种全身心的恐惧感，同时他也有一种负罪感，好像有一件事情他应该去做，却没有做。这就是那种逃脱现实的负罪感：他同时代的年轻人参加了，他们选择了立场，用学校的术语描述他们，那就是他们参加了一场考试，或是及格了或是没有及格。但是他却没有参加这场期末考试，就像在希里阿纳一样。他看了看卡雷加，就是他今天带回来了那另一部分的回忆。他手里仍然拿着这两个瓶子。卡雷加坐直了，他

的身体因为好奇而绷得紧紧的。他又望向阿卜杜拉：他将再次准备好贪婪地倾听一个当事人所要讲述的过去。万佳也看着阿卜杜拉：她认为此刻他将讲述他那条瘸腿后面的秘密。阿卜杜拉清了清嗓子。他的面部发生了变化。他似乎突然间赶到了一个他们看不见的地方，一个很久以前只有他能够理解的地方。他又清了清嗓子，一声持久的缓慢的咆哮。突然，一个啤酒瓶盖从木尼拉的手中飞了出去。万佳和卡雷加急忙用双手捂住脸，也许谁的手臂不经意地碰到了放台灯的桌子。台灯掉到了地上，灯泡“啪”的一声摔了个粉碎。灯灭了。小木屋里顿时变得一片漆黑。阿卜杜拉第一个看到了另一处光亮：一小股火花燎着了门帘。万佳惊恐地喊道：“救火啊！”但是此时阿卜杜拉已经跳了起来将火花扑灭了。所有这一切都发生得非常迅速。木尼拉划了根火柴。万佳说：“在你身后，卡雷加，有一盏煤油灯。”卡雷加将煤油灯递给了木尼拉。木尼拉将煤油灯点着，但是和压力灯一比，效果差多了。灯光很暗，他们投在墙上的脸和身影面积既大且滑稽。万佳将地上的碎玻璃和压力灯收拾好，放在了一边儿，然后转向了木尼拉。

“没事儿。你明天给我带一盏灯和一盒灯芯来。阿卜杜拉……你商店里的库存明天我们必须解决了。”

她的声音有些颤抖，她停了下来，木屋里一片宁静。墙上的影子随着煤油灯里冒烟的微弱火焰不规律晃动的节奏而怪异地晃动着。万佳给大家倒了啤酒。木尼拉想说一句关于啤酒的广告词，这样他们就可以恢复边喝酒边聊天的状态，但是他改变了主意。啤酒谁也没有碰。卡雷加希望阿卜杜拉讲述德丹·吉玛蒂的故事。但是阿卜杜拉突然站了起来，起身告辞，说时间太晚了。他可能担心约瑟夫的腿被鬣狗给咬住了。卡雷加感到很失望，目光盯着地面，好像阿卜杜拉一走，他对剩下的人就没有了兴趣。万佳看了看他，微微蹙了蹙眉，脸上掠过一丝不解的表情，很快就消失了。她站起身来，找到了披肩，将其围在头上，宽松的披肩搭在了肩上。她再次转向了卡雷加，眼睛显示出了转瞬即逝的一丝笑容。卡雷加突然有了一种血脉偾张的感觉。但是她的声音却是严肃认真的，而且非常温柔。“卡雷加先生，请你帮我看几分钟屋子。”然后她转向了木尼拉，声音里露出了轻微的不耐烦，“来吧老师，陪我散散步，就散一会儿步。我的心结只有你能够解开！”

他们静静地走过村子各家的院子，穿过田间的小路。他们听到了一两声母亲冲儿子的喊声：“快点儿吃完拉倒吧！你为什么要往肚子里塞那么多？快点儿，否则你就要被鬣狗吃掉了。”除此之外，岭上还是比较安静，只是能够听到村子里的狗不停的叫声。木尼拉的脑子里嗡嗡作响地转过了许多想法：阿卜杜拉是谁？卡雷加是谁？万佳是谁？她现在想要什么？他感到愧疚，因为他的笨手笨脚搅了大家的兴致。但是当他们坐在伊乌莫罗格山岭的草地上时，他的心跳驱走了不愉快的想法，浑身开始感觉到满满的暖意，因为他感觉到了在附近黑暗中她呼吸的强大力量。在他所有这些想法中，第一个从他嘴里说出来的竟然是一件俗不可耐的在黑夜里听起来很怪的事情。

“我给你买了两公斤长粒儿大米，但是我却忘了带来。”

“没有关系，”她的声音既安静又遥远，“你明天总可以带来啊。不管怎么说，你还有个客人呢。他是谁？”

“这件事非常奇怪。几个星期之前我和你讲了关于希里阿纳和储伊等事情。今天来的这个年轻人是我原来在利穆鲁教过的一个学生。他给我说了关于希里阿纳和一次罢课的事情，并且提到了储伊。那几乎就是我过去的再现。但不幸的是，他没有说完。”

他就对她说了些他早些时候和卡雷加见面的情形。但是他没有提及恩丁古里和姆佳米。卡雷加知道一些关于木尼拉的过去——木尼拉如何能告诉万佳卡雷加的造访在他身上所唤醒的恐惧呢？“他和我上的是同一所学校，而且遭遇的都是同一种命运，这真的很奇怪。”木尼拉说完这句话就等待万佳的反应。

但是万佳听得心不在焉。她双膝并拢地坐着，双手托着下颌放在膝盖上，目光凝视着下面的伊乌莫罗格平原。她在回忆那些她曾经去过的地方和经历过的场景。虽然她努力将这些回忆隐藏在内心深处，但是她知道，这些场景已经深深地嵌入她最深处的记忆，那是痛苦和受挫、胜利与失败、短暂的征服和耻辱、决心重新开始但又再次迷失方向的记忆，这些记忆永远也抹不掉。此刻她轻声地说，如同在自言自语，和她

众多自我中的一位在做一番对话。

“你说往事在造访你……我脑子里总有一幅场景如影随形地跟着我。不管我去哪里，不管我做什么……它都跟着我。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那是在一九五四年，或者是一九五五年，反正就是我们被迫搬迁进了那些村子里、其他人被迫搬到了‘沿线上’的时候。你知道，在沿线卡比特那侧，有些人并没有完全按照规矩搬进村子里，而是在道路两侧盖起了房子，而且相互之间离得很近，所以我们管它们也叫作村子。我表姐，让我先和你说说她吧。我表姐嫁给的那个男人总是对她家暴。她做什么都不对。他总能找出理由来殴打她。他说她和别的男人鬼混。如果她在地里干活挣了点儿钱，他就会把钱抢走，到外面喝酒把钱花光，然后回家再打她。因此有一天，她拿着自己的衣服跑到了城里。后来，她丈夫成了白人的‘扛矛人’，你知道，就是给白人看家护院的。他简直恶名昭著，对人凶狠，诬告别人是茅茅党人并以此为借口抢他们的鸡和羊来吃……当我表姐从城里回来时，可说是衣锦还乡、耳坠撩人。所有的男人，就是那些留守的男人，都贪婪地看着她。据说她丈夫在她面前颤抖着哭泣，乞求她的原谅。她轻蔑地拒绝了他许多次的努力。我们这些孩子都很喜欢她，因为她会给我们带来好东西……米饭……白糖……糖块……毕竟那个年代东西短缺。一个星期六，她又带着那些她经常带的礼物回来了。当时我大姨，就是我母亲的亲姐，在市场上做生意。那天她一定是在市场上耽搁了。所以，我表姐就来到了我们家。我们都夸她的连衣裙，夸她白色的高跟鞋，夸她的一切。我们常常在街上跟着她走。她非常像我们在书里所看到的欧洲女人照片上的样子。就连她走路的姿势以及她说话时扬起下巴的样子都很有气质。此时天色已晚。我表姐站着说，她要去一趟厕所并且去看看她母亲从市场上回来没。我母亲一直安静得令我感到奇怪，这时瞥了一眼她走路的姿势。我能够看出她眼神里含有一种不赞许的态度。突然间，我们听到了尖叫声。那声音，那，那声音能让你说不出话来，能让你的血液凝固，那声音很难描述，因为那根本不像是人类的声音。我父亲和我母亲以及我们这些孩子，都冲到了外面。看到几步远的一幕，我母亲发出了一声尖叫，但是我却不能尖叫或者哭喊出来，只是感觉尿液顺着我的大腿根流了下来。‘我的姐姐，我唯一的姊妹！’我母亲边哭喊着边冲到整个烧成火人的我大姨跟前。大姨就那样站着，站在她那火光冲天的木屋外面，她也在燃烧，却

悄无声息……完全是……完全是无声无息。这时传来了其他的尖叫声与飞奔的脚步声和动静……‘把灯灭掉……把灯灭掉。’是她说的最后两句话。”

木尼拉有些不安地向四周看了看。这如同就发生在伊乌莫罗格的现在。他感觉到了万佳声音里的恐惧，感觉到了她漫不经心讲话方式后面所藏着的那种绝望。

“后来听说，她在点煤油灯时煤油溅了出来，火花将她的衣服燎着了而失的火。但是很明显，那是我表姐的丈夫所纵的火。他可能以为，他那位拒绝了他而进了城的老婆在木屋里面呢。”

“但是她死得太惨了……那种痛苦……那种无助的恐怖。”

“除非是寿终正寝，没有死亡是没有痛苦的。出于某种原因，我并不想相信那是我表姐的丈夫所为。我并不想相信会有男人这么残忍。是的，我那么想真的很幼稚，但是我喜欢这么认为，她就像佛教徒那样自焚了，然后我就想到了人类起始时的洪荒与火光，接着就是基督第二次降临时的洪水与火光将人类的残忍与孤独洗刷干净，使人类获得纯洁。老师，我跟你说，有时候，并不是很经常，只是有几次，那是当我回忆起过去某些事情时，我的感觉就像我要纵火自焚一样。然后我就会跑到山顶上，让所有人都看到我将自己洗刷了个干干净净，一直干净到骨子里。”

“万佳……快别说了……你这是在说什么？”

“不过，我大姨却是个干净的女人，”她继续说道，“她对我们小孩子非常好。大姨夫是个铁了心的茅茅党人。后来，当我听说她曾经偷偷将枪支和弹药藏在筐里运送到丛林里时，我就更加为她自豪了。她不信奉基督教，所以经常笑话我母亲耶稣这耶稣那的习惯。不过，她们俩还是很亲的。我母亲以某种特别的方式对她表示尊重，因此，她的死，哦，真的很打击她。我父亲说过：‘那是上帝的惩罚……惩罚她帮助了恐怖分子。’那就是他们两人分手的开始，而后来我则成了他们分手的受害者。”

她停了下来。有好几秒钟，她就那样静静地凝视着她内心的世界。

“不会的，”她好像仍在与其中的一个自己进行着对话……“我不相信我会自焚。我有没有吓着你？这是我的一种说话方式。我非常害怕火。所以当我看到我茅屋里有火时，我心情就非常糟糕。我喜欢有一份工作来做。”

“万佳……告诉我：你的孩子怎么了？”

她身上的一阵颤抖，他与其说是看到了，不如说是感觉到了。他真希望这个问题他没有问。他不知道如何应对她静静的哭泣。

“万佳，你怎么了？”他焦虑地问她。

“我不知道。我只是觉得焦躁不安。我以为今晚月亮会出来。在山顶上这么守着是多么徒劳啊！请送我回家吧。”

他们就像来时那样往回走，一路无语。他们发现灯光已经熄了。卡雷加也走了。他划了根火柴点上了煤油灯。万佳说：“请把灯熄了吧。”他们站在门口同时向外看。他知道卡雷加不可能去他家里，因为他没有钥匙。木尼拉感到脸上出了一层冷汗。他先前所经历过的那种恐惧再次袭来。他凝神向外面的黑暗中望去，希望破解这个谜，并驱散他心中的恐惧。

十二年之后，木尼拉就会意识到，这个夜晚再次显示了万佳的狡猾与邪恶。

“回顾在伊乌莫罗格山上的那个夜晚，”他写道，“我能看到魔鬼在作祟，在我与卡雷加、万佳和阿卜杜拉之间命运似的碰撞中，我能感觉到一种魔力、奇迹和困惑，而在其中施魔法的就是魔鬼；主宰这次碰撞的人物当时并不和我们在一起，当时他们只是过去的声音。然而，当时对我来说，那个夜晚却具有着彩虹变幻的魔力。还没等我和她说再见然后回家，我却看见远处的地平线上出现了一轮硕大的橙色的月亮，半隐在灰黑色的云朵中。我们看着月亮升起，变得越来越大，横亘在地平线上，我的心充满了激情，我在寻觅能够描述这一经历的广告语：灰色雨滴中的月亮，或者类似的话语。几分钟之前还在啜泣的万佳，此时就像

看到了第一滴雨水的孩子那样激动，她兴奋地叫道：“月亮……橙色的月亮。求求你，老师……今晚留在这里吧……把我的月亮驯服吧。”她恳求的声音让木尼拉从思考中惊醒过来。他也想今晚留在这里。他愿意留在这里。一阵快乐的颤抖穿越了他的全身。啊，我的收割季。卡雷加，去他的吧；昨天所有不愉快的回忆，去他的吧。他边想着这些，边跟随万佳进到了茅屋里。

第四章

1

假如万佳当时再耐心一点儿，假如她耐心地等待那轮明月出现在伊乌莫罗格的山岭上（穆瓦迪·瓦·穆格就是那样指示她的），她和木尼拉就会看到世界上最壮观、最令人愉悦的景色之一，整个山岭和平原都均匀地披上了一层月光闪烁的薄雾，呈现出一种和谐的宁静：人类的灵魂如果不被这种景色和氛围所暂时地征服，那它一定是一匹脱缰的野马跳过了悬崖，毫无拯救的希望了。

即使没有月亮，没有月色倾洒在伊乌莫罗格河流淌的平原上，伊乌莫罗格山岭也一定是全世界最美丽的自然景色之一。这条河现在只是一条小溪。但是它从前很可能是一条十分宽广的河流。地质学界认为，在利穆鲁的基库亚和曼果的安迪瑞沼泽地，就是源于这条河的地下河流，然而这条河流在地下已经深埋久远了。在伊乌莫罗格最近获得的考古研究结果，很可能帮助解释了奥古特、穆锐凯、乌尔和奥擎关于肯尼亚人起源和迁徙的理论。这些考古发现也许告诉我们，这条河流可能就是古印度和古埃及神圣的文学中所提及的河流之一，也许还告诉我们，伊乌莫罗格山岭两侧的山壁是否就是托勒密所说的月神蒙特斯的一部分，或者是《吠陀经》中所提及的岩体。

因为，关于我们的历史，还有许多问题没有找到答案。我们当代的史学家们都尊崇帝国主义捍卫者们所提出的类似的理论，都坚持认为，我们昨天才来到这里。在瓦斯科·达·伽马到来之前很久，在他借助枪炮的理论引进了一个血腥、恐怖和不安定时代（这个时代的高潮期就是帝国主义对肯尼亚的统治）之前很久，那些曾与中国、印度和阿拉伯做生意的肯尼亚人都到哪里去了呢？但即使在当时，葡萄牙重商主义的这些冒险家也不得不建造了耶稣堡，表明肯尼亚人民已经在时刻抵抗着外来侵略和剥削。这个英勇抵抗的故事，谁来歌颂它呢？他们保卫自己土地、自己财富、自己生命的斗争，谁来讲述呢？他们早期取得的农耕成绩每年都吸引了来自古代中国和印度的游客，这又由谁来述说呢？

此刻，我们只能凭借一代又一代的诗人和艺人用吉昌蒂、利腾古和恩雅提提这些乐器所传递下来的传奇故事，再辅以最的考古和语言学方面的研究发现，然后再从上几个世纪，尤其是十九世纪的殖民主义冒险家们的记录中，从其字里行间细细地搜寻，来逐渐恢复历史的真貌了。

伊乌莫罗格平原本就是东非大裂谷的一部分，而东非大裂谷又形成了一条天然的公路，将肯尼亚和狮身人面像之国连接在一起，继而又将其与巴勒斯坦地区带有传奇色彩的约旦河水连接在一起。多少世纪以来，即使到了今天，非洲之神和其他地区的诸神都在角逐以便掌控人类的灵魂，并且控制人类神圣汗水所打下来的果实。据说，天上打的雷和闪电，就是他们愤怒的咆哮声和他们的长剑可怕的撞击所带来的火焰；东非大裂谷一定是非洲之神的巨大脚印之一。

远在曼吉瑞人出现之前很久很久，我们甚至可以追溯到亚当、夏娃的远古时代，这条公路就看到了太多太多的来自于北方和西北方的冒险者。所罗门派来的那些寻觅没药和乳香的随从；宙斯的那些为了争夺尼罗河太阳神宝座的孩子；成吉思汗派来的探子和密使；阿拉伯的地理学家和猎获奴隶及象牙的贪婪者；高卢和俾斯麦来贩卖人口和黄金的商人；维多利亚和爱德华时代英格兰来的强盗和奴隶贩子：他们都曾路过这里，继而走向了富饶的王国；有时候他们是受着纯粹的激情所驱使，有时候是受着对知识的渴望和寻觅人类第一个脐带埋葬地的探索精神所驱使，但驱使他们的更多的是那种唯利是图的商业贪婪和对肤色稍微区别于他们民族的人的肆意破坏的变态心理。他们来的时候都戴着不同的面具，穿着不同的服饰，而非洲之神的孩子们通过斗争，躲过了一次次的屠杀，躲过了帝国抢夺土地和人口的一次次劫难，并继续与自然进行着永恒的角逐，与相互不同的神和相互的自我进行着永久的较量。

记忆仍然是对少数人的记忆，他们戏剧性地撤离到其他场景之前，曾在这一带平原上和伊乌莫罗格留下了印记。

最开始，是一个白人殖民主义者，弗里兹-基尔比勋爵，以及他美丽的妻子，一位淑女。他很可能是那种随心所欲的贵族，但却是落魄的贵族。这位落魄的贵族想在他心目中的新边疆做出一番事业。将伊乌莫罗

格这里的荒野变成文明的各种形状，将只种了几粒种子和投资了几个英镑的土地，变成百万株秧苗和几千英镑的沃土，这简直就是神的杰作。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需要别人的血汗，而且他利用了政府的魔力，利用了步枪的恐吓和威力，来征集劳动力。他用小麦做了实验，忽略了众多牧民们及早期屠杀幸存者的反对，并且以基督教安抚和国王军队的名义，再次动用了他一直扛在肩上的枪支。在自己曾经是主人的土地上，一些牧民和农民变成了白人的打工仔。他们都观看着小麦在风中像手指般跳着芭蕾舞，耐心地等待着时机。难道他们没有看到莱基皮亚平原上马赛马拉人民所发生的事情吗？夜晚，在伊乌莫罗格山岭上，他们的领袖们聚到一起并达成了一项决议。他们一把火将整个小麦地烧着，然后就跑到平原的外围地界，等待着致命的后果。这位领主并未轻举妄动，但是他的妻子却弃他而逃。勇士们夜晚来到他的庄园周围，发出了奇怪的声音。这位孤独的冒险家当时一定是看到了上一任殖民者哭嚎的鬼魂，也看到了上帝的一个仆人，所以，他迅速地逃到了更欢快、更健康的奥尔卡洛乌峡谷。在那里，他发现他美丽的妻子依偎在另一个领主的怀抱里，就枪杀了他们两个人。在伊乌莫罗格，土著人烧毁了领主的木质庄园，并且载歌载舞地庆祝胜利。接着，报复开始了。本世纪初的伊乌莫罗格战斗是肯尼亚所有征服与抵抗战斗中最惨烈的战斗之一。

后来，在两次欧洲大战之间，似乎不知从哪里来了一个叫作拉姆金·拉姆拉古恩·达拉马沙的人，他申请许可建造了一座兼做家园和商店的大房子。房盖和墙壁都是铁质的。他开始了自己的生意。他经营的商品有盐、糖、咖喱、布匹，还有豆子、土豆和玉米，这些都是他在收割季节从同一批农场主那里买的。他总是坐在柜台后面同一个角落里，口里嚼着某种绿色的叶子。他偶尔也把店铺关掉去一趟城里，步行在同一平原上，回来时，由非洲搬运工身背肩扛、牛车拉着满满的货物。有一次，他关闭了商店，离开了一个月的时间。他回来时带回来了一个咯咯爱笑的害羞女孩，人们都以为那是他的女儿，直到后来她为他生了孩子。他也雇了一个帮手来帮助他打理店铺和家务，那就是来自伊乌莫罗格的恩巨古纳的女儿。她非常能干，尤其是当达拉马沙的妻子去了印度或者其他地方时。后来她的肚子也大了。据说，达拉马沙给了她很多钱，并把她送进了城里，时常秘密地去看她，在某种程度上承认了一个黑人女子为他生的唯一儿子。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一天，这个儿子（一

个高高的咖啡肤色的男孩）来到了伊乌莫罗格，与他的外公外婆待在一起，只去看望了他父亲一次。因为这个儿子，他父亲和那个喜欢咯咯笑的女子吵了起来。逐渐地，伊乌莫罗格的人们所用的一切都开始依赖达拉马沙的商店了。他们的经济和日常需要与这家财源滚滚的商店不可分割地捆绑在一起。他们把自己的农作物、自己的牛奶、自己的需要都抵押给了这家商店，直到他们开始抱怨起来，他们抱怨将他们全部身心和财产都束缚在这家商店的无形的锁链。一九五三年，那位穿着美丽但却身体消瘦的黑皮肤女人突然来到了伊乌莫罗格看望达拉马沙，接着她又泪水涟涟地去看望她那年迈的双亲。一九五六年，达拉马沙收到一封来自奥尔·马赛游击队的信，但是寄信人的地址却很奇怪：恩杨达鲁拉森林某处。他读信时双手颤抖，咀嚼绿色叶子的嘴巴此时一动不动，接着立刻把商店关了。他和一位为他生了十多个孩子（这些孩子都被送到了印度去接受教育并在那里结了婚）的妻子逃离了伊乌莫罗格，此后再也没有回来。村民们砸开了商店，将店里所有的食品和布匹都抢了个干净，同时心里赞美着在森林中打仗的战士们。

愿主保佑奥尔·马赛和他那些英勇的战士。

他们也因而吃到了苦头。因为现在，为了一点点的必需品，甚至是咸盐，他们都要一路走到鲁瓦伊尼。后来，有人学着拉姆金·拉姆拉古恩·达拉马沙的样子，开始购买多于自己需要的东西，并将其卖给别人来赚些钱。但是和他们每天与地斗、与天斗的大任务相比，做生意一直都是小巫见大巫。没有人会疯狂地认为，甚至连恩巨古纳都不这么认为，仅仅变成一个中间商，你就会真正发家致富。这一角色留给了另一位外来者阿卜杜拉。国家独立之后不久，他就来到这里，将这座满是蛾子、蜘蛛和老鼠的房子拾掇好。阿卜杜拉所卖的杂货总是差不多一样的东西，他也总是坐在柜台后面差不多同一个位置，但是他却使用毛驴来拉车，咒骂的是约瑟夫，而从前达拉马沙使用的是牛拉车，嘴里嚼着绿叶子，喊叫的对象是自己的妻子和孩子们。

之后突然间，人们发现阿卜杜拉的咒骂声停止了，他脸上的怒容不见了：他非但不反对约瑟夫怒目恶语相向，反而送他上了学；他甚至还能发自内心地笑出声来。整个店铺也呈现出更为欢快的容貌。茶叶包，咸盐和白糖捆，咖喱粉罐子，所有商品都井然有序地摆放在货架上。他将

酒吧里的那张破桌子也修好了，还多添了几把椅子，椅子甚至还可以拿到外面太阳底下坐。现在越来越多的人每天晚上都在阿卜杜拉的店铺里待上几个小时。

“这归功于万佳，”恩巨古纳低声对穆图利、恩约古和罗洛说，“是那个女孩的功劳。我还听说她怎么去过穆瓦迪的家？”

“感动我的是她帮助妮娅金娃的方式，可她还是从城里来的。”恩约古说。穆图利沉默不语。当有人提到了穆瓦迪的家时，他几乎总是沉默不语。

2

不仅仅是月光普照才使得伊乌莫罗格变得如此美丽壮观！在太阳落山与夜幕低垂之间那一刻，伊乌莫罗格山岭上也会呈现出一种柔柔的、克制的美感。此刻，不知是什么原因，波涛般的东岳山岭似乎一跃而起，轻触天际。不管你站在山岭何处，你都会看到太阳轻柔地落在将富饶的大草原隔开的远山之巅。突然间，太阳就会掉到山的后面，闪烁出一层古铜的色彩，火箭一样的光芒射向四方。之后不久，黑暗和神秘就会降临在草原和山岭上。除非月亮出来，这道山岭就会突然地变成那条令人敬畏的阴影的一部分。木尼拉喜欢黄昏，因为那是通往令人敬畏的阴影的前奏。他期待着这种被拉入黑暗之中的感觉。这样，他就会成为万物的一部分：植物，动物，人们，茅屋，他会成为这些东西的一部分，而不用刻意地选择他们之间的连接点。选择一种投入的努力，或者决定，或者对一种可能性的偏好，那可能是痛苦的。他已经选择了不去做任何选择，这是一种自由，他每天三点一线地从自己家里走向阿卜杜拉的酒吧，再到万佳的茅屋，每天都在庆祝这种自由。

然而他却感到了愧疚，他是被一股旋风卷入，他当时并非自愿，此时更不能掌控。这种愧疚感，这种觉得自己做了错事的意思，一直都是他生活中的一道阴影。

在木尼拉所出走的家里，有些事情还从没有被提及。他建立了自己的家庭生活，可是现在他想，按照基督教长老会的行为规范，他那个家

庭生活已经被打破。他有过婚外恋，这一点他不能否认。人子必须活着。但是每当他回忆起他的第一次，他都感到耻辱。那是在目前的紧急状态集中营建立之前很久很久，在老卡米利索的一座房子里。那座房子是用所谓的斯瓦西里马伦戈风格建筑的若干座房子之一：房子坐落于一个角落，上面是一层巨大的延展开的破锡质房盖。这些房子远近闻名，尤其是因为当年意大利战俘（当时被称作博诺）从这附近挖取红土来修筑纳库鲁公路，他们常来这里。她名字叫阿米娜：他给了她两个先令，那是他所积攒的全部。她真的把他羞辱了一番。“他还是个孩子。”她站在门口说，同时用很娱乐的目光上下打量着他，好像是在对屋里的另外一个人表达她的惊讶发现。他一时感觉充满了恐惧，生怕她是已婚妇人，她丈夫手持十把锋利的大砍刀向他冲出来。“知道吗，我不和没有经过割礼的男人睡觉。这是我的规矩。但是你来吧。”她领他进了屋子，然后坐在床上。恐惧和羞辱令木尼拉浑身颤抖，他有哭的感觉。反正他那句话已经枯萎。“咱们来看看……别害怕嘛……你是男人了……我打赌你一定弄过一两个女人。”但是她很温柔，像母亲呵护孩子那样让他安下心来，他那句话突然坚挺笔直地站立起来，向她敬了个礼，此时他感觉自己可以去死，如果……但是她却将他放在了她两腿之间，她细语喃喃，轻轻缠腿，噢，上帝，对于他来说，这已经结束，他说不准他是在里面或不在里面。他想用火祛除之，然而却徒劳无益，就是这种体验。每当他回忆起那个场面，他都会产生不愉快的心理，尤其是多年之后，当他被从希里阿纳驱逐出去、开始了教师生涯，前往卡曼杜拉的路上经过这座房子时，他更是感觉郁闷无比。尽管如此，他也发誓，再不会被任何人对性开放的态度所吓倒。

即使和万佳在一起，他也发现，他仍然是自己成长和希里阿纳传教士教育的囚犯。相反，尽管受过那样的成长教育，他却知道，没有任何事情能与进入一个女人未知世界之前那几秒钟时间的期待相媲美，那几秒钟的期待是那么美妙，那么欢乐。从窗子洒进来的月光下，万佳痛苦的表情；或者她那痛苦的嚤吟，好像她真的受了伤；那种愉悦，犹如在享受蜂蜜和甘蔗；她一波波轻柔的动作让天堂之蛇充满了热血的期待，直到从这种知觉、这种知识的痛苦之中最终解脱出来。她的尖叫声，喊叫母亲或者姐妹帮助的求救声，会给予他更强大的权力和力量感，直到他陷入一种空虚、黑暗、令他敬畏的阴影之中，在这里，选择或者不选

择再也不是问题。但是他醒来时会产生一种可怕的意识，不知是什么原因，他是被诱导的，所以他并没有任何胜利感。他并非是主动出手，而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种知觉却让他更渴望走向她，要和她犯千万次的罪孽。

他伸出手去摸她。他感觉到她往后退缩。他困惑地撤回手。她会春风回盼，突然间像一列夜车，将他这位心甘情愿的旅客运载到肉欲的罪孽国度，将他放在那里气喘吁吁，如饥似渴，百折千回。

她不断变化的情绪让他很难同步，常使他不知所措。有时候那是因为她对人们的关心。这时，她就会伤感，就会陷入沉思，就会问他一些听起来残酷但却纯真的问题。尤其是，阿卜杜拉几乎总是在她的脑子里。

“老师，你知道他为什么要来躲在这个地方吗？”

“谁？”

“阿卜杜拉啊，还能有谁？”

“我不知道。我是在这里认识他的。在你来之前，我们并没有过多的交谈。你比我认识的任何人都更能让他说话。”

“我有时候观察他。他脸上充满了痛苦，但是他尽力去掩饰。好像他正承受着很多痛苦，不是在他那条瘸腿上，而是在他的心里。我想我们大概都差不多吧。”

“我不明白。”

“可是你明白，”她坚持自己的看法，嗓音抬高了一些，“我的意思是说，也许我们都有个残缺的灵魂，我们也都在寻找治疗方法。也许治疗方法只有一个！”

她的话令人恐怖，她的语气更让他感到毛骨悚然。

“我不太——不太明白。”他结结巴巴地说，一阵怯意袭来。

“你总说你不明白。那有什么可明白的呢？你也在逃避现实。你为什么跑到了这个地方？跟我说实话。你逃离的是什么呢？”

他皱了皱眉：他感觉皮肤上的汗水让他难受。尽管胆怯，他还是保持着声音平静。

“就是换换工作这么简单……换一下气候……换个地方。他们说，如果在一个地方待得太久，就会长虱子，等等。但是国家独立之后……我感觉很好。我们该做些事情了……让我们同心协力……自力更生……建设国家……回归土地……我在以我自己的方式响应这些号召。我经常想起一个很好的建设国家的口号：自力更生就是自救！”

“你看！”她突然带着胜利的喜悦说，“三个月之前当我最初来到这里时，我就没有相信你说的话……说什么没有目标志向了之类的话。”

看着她如此投入进了村民们的生活，他不得不感到自己说的话是假的，对她突然阐明的信仰，他只能感到愧疚。

在玉米收割的两个星期时间里，她全身心地投入到农活中，帮助妮娅金娃，甚至还帮助其他一些女人。这个季节的收成很不好，农民们都用失望的眼神相互看着，无奈地摇摇头。

与此同时，商店的工作她也没有停手，帮助安排这安排那：有一次，她甚至陪同约瑟夫赶着驴车去了一趟鲁瓦伊尼上货，而不是阿卜杜拉亲自去上货。木尼拉看着她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中，觉得十分焦虑，几乎认为那工作就像是情敌在与他作对。她上午将商店打扫干净并且将货物准备齐全。下午，她会跟一帮女人到平原地区去打水。

万佳很享受人们的各种窃窃私语：从她们要给男人们洗的衣服，到她们男人做爱的习惯。娃姆布伊说：“天啊，我那位从鲁瓦伊尼回来，或是从他打工的什么地方回来，发现我在地里干活，你们想啊，他想和我在地里就干那事儿，就在那晒干的玉米秸上面，在灌木丛的影子下面，他根本不听我劝他等到晚上回到家里的话，就在那里流着大汗累得筋疲力尽，我就说我要喊了，说他‘无耻！’可是他根本不顾我的反对，然后，你们能相信吗？就是那次，我就怀上了那个小混蛋，穆里乌吉，就

在太阳底下，玉米秸上面。”“我敢打赌，你反对得不够强烈，因为你看到了在那么热的太阳底下，男人也会有激情。”有人回了一句，大家都哄堂大笑。她们也常常问万佳：告诉我们城里的男人怎么做——我们听说他们在上面套一条塑料裤子，对吧？万佳只能以笑声作答。但是她们对她来帮助祖母干活都是赞不绝口。千万别走啊，等你男人从城里来看你，你得让我们瞧瞧。

到晚上，她就回到阿卜杜拉的商店里打理酒吧，但同时也是为了消磨时光，边呷着啤酒边倾听更多的闲话和故事，这次是听男人们说。他们谈论甚至歌唱那些背部长有隆肉的长角牛。说那些长角牛漫游在伊乌莫罗格的原野上，有一次，在干旱季节，远在恩戈慈人、姆布鲁人和恩吉吉人出现之前，将自己的隆肉和牛角献给主神，以乞求降雨。此时的酒吧里，万佳就是生命，就是主要的吸引力：好像男人们谈话的目的就是为了灌进她的耳朵，就是为了博得她一笑，或是为了获得她赞许的点头。

木尼拉看着她那充满生气的脸庞，看着她那轻微转向说话人的脖颈，看着她那渴求人类触摸和温暖的双手，此时自己身体会感到一阵阵不可名状的痛苦。她会那么投入地关注另一个人的谈话，而他，木尼拉，好像根本不存在。

玉米歉收之后又是一个月没有任何雨滴。地里基本没有什么活儿可干，人们的神经似乎都受着尘土和烤人太阳的影响，常常没有任何缘由地开始争吵。他们都知道却不想接受这一事实：这一年只有一个季节了。好像已经预先知道了今年要歉收，那些通常都是来到这里购买农产品运到城里去的商人这次却没有出现。

万佳的目光离伊乌莫罗格越来越远。

有时候，她会将自己的不安情绪发泄到这个村子和这里的条件上，语气充满了残酷的讥讽和嘲笑。

“人们为什么要沦落到这么个鬼地方？看看那些刨土的女人。看看她们。她们得到了什么报酬？收割季节我们管它叫什么？几粒玉米罢了。”

“这个季节很糟糕。恩巨古纳、穆图利……他们都说这个收割季要歉收，因为降雨来晚了。”

“这个季节很糟糕。他们年年都这么说。他们希望，如果他们这么一说，下一个收割季节就会好些。可是他们得到的却是这意外的尘土：能够将这凸凹不平、兔子不拉屎的土地从无情的太阳底下解救出来的是一场雨，可是这场雨永远不来。”

十二月期间，她变得越来越坐立不安，犹如她正要被什么东西吃掉。她对伊乌莫罗格的抱怨愈加尖刻和愤恨。一天，她一通挖苦抱怨之后，就从吧台上跳下来，拿起一本练习册，迅速地在上面画了一幅草图：一群老年妇女在疯狂地逃跑，脚下扬起了尘土，后面追赶她们的是一个色胆包天的太阳小伙子，她们跑向的救星却是一个脑袋瘦小、两腿细软的雨老翁。

“她们与土壤已融为一体……和平……带着劳动的自由……劳动里面有尊严，你不这样认为吗？”木尼拉在为这些农民打抱不平。

“你是说在尘土中劳动？”她说看着手中的图画，然后将其甩向木尼拉，“难道你没有看过孩子们鼻涕周围蜂拥的苍蝇吗？你没看过一张牛皮或者草地就是床了？你没看过房盖塌陷的茅屋？”

说到这里她笑了起来。那不是出自丹田的笑声，而是发自嗓子：那是一种悲愤，一种满怀讽刺的笑声。

出于某种原因，木尼拉对她很是生气：他毕竟已经接受了这里的条件。正是这些艰苦的条件保护了他，此时她却在笑话这里。

“你夸夸其谈的那些地方你为什么离开呢？那海滩，那些大城市，内罗毕，纳库鲁，埃尔多雷特，基苏木，你却来到了这里？你为什么不去呢？”

“谁说我不能回了？”她突然愤怒地说，但是不知怎的，木尼拉却能够感觉到，那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她才坐立不安，才和他争吵。“我恨伊乌莫罗格。我恨农村——无聊得要命！清洁的自来水我为啥不用啊？用电灯和有点儿零花钱也不是坏事。”

她说得很快，好像她的心思在这儿又不在这儿，好像她的人在这儿又在另一个地方。她说话从来没有对木尼拉这样言辞激烈过，可这时，她却把他当作了发泄对象。她捡起那张画纸撕得粉碎。

“这位阿卜杜拉怎么对我说的呢？我付给你高工资。什么时候？你知道吗？阿卜杜拉，所有的老板，都是一副德行？我在许多酒吧里打过工。所有的酒吧女招待都只唱一首歌。悲歌。他们每个月给你七十五个先令，却期待你二十四小时为他们工作。白天你将啤酒和微笑送给顾客。晚上，你在床上将苦笑和叹息留给自己。酒吧加住宿。老板让一对情侣使用富豪床垫和破旧床单十分钟，就收他们二十个先令。阿卜杜拉，知道吗？你可以赚很多钱的，你只需买一张弹簧床、一条毛毯和两张床单，然后起个名字叫：伊乌莫罗格酒吧与饭店。当然了，条件是，你还得再雇用一女招待来洗床单！”

人们都看着她，以为她会哭出来或是怎么的。但是她像变了个人。她若有所思地呷着啤酒，然后又神情恍惚地继续说：

“等一下。我们该把这个地方变成一座教堂。那些厌倦了城市生活的人可以来这里。他们可以借助啤酒和跳舞来洗刷他们灵魂中的痛苦。或者变成疗养院。很大的疗养院。他们逃离自己的老婆和孩子来这里度周末。烤羊肉。喝啤酒。跳舞。治疗。回到等待的老婆那里。或者说，老师，我们该为这个地方做什么呢？该为伊乌莫罗格做什么呢？不是说，老师就是村子的真理之光吗？你想点燃一把火炬，然后将其藏在锡盒子底下吗？说真的，阿卜杜拉，你准备调一些‘香佳’，或者‘木拉提那’，或者什么别的。‘来个痛快的。’这些酒确实能要人命，但是人们仍然将辛苦赚来的最后一分钱都花来买个痛快死。花钱买个痛快死的权利。在这个村子里，人们不用花钱就会在太阳底下死掉的。所以，我说阿卜杜拉，你就调制‘香佳’吧。借助穷人的苦难，你可以致富的。”

她说这句话时所露出的笑容显得既狡猾又邪恶：讽刺挖苦的意味甚浓。他觉得她是在谈论他，是在影射他从家里逃到了这个地方。木尼拉感觉她更加遥远：似乎他从来没有碰过她，和一个处女撩人的调情一样，她的嘲笑具有同样强大的诱惑力，他只能依靠武力去玷污她去碰触她，然后他自己才能绽放血色花瓣。一个处女和一个妓女。她为何不在

自己后背上贴上一则广告：开大众，骑宝马，玩婊子，嫖处女。或者VIP：非常有趣的妓女。他想把这些话都骂给她。但是他的这些恶毒尖刻的想法被万佳接下来的古怪行为所打断了。她站起身来，走到门口打了个哈欠说：“我们为什么要待在这个鬼地方？”接着，她又是突然地转过身，跳过吧台，落到地上，用坚毅的表情面对着男人们。她几乎是在尖叫：

“来点儿音乐！阿卜杜拉先生。来点儿音乐！这副身材就是为舞蹈而生的。什么？这个地方连收音机都没有？唱啊！老师，你弹吉他，吹笛子，我要跳舞。”

还没等人们做出反应，她就扭动着腰肢，开始跳了起来，最初动作缓慢，但却是随着她脑子里某种音乐的节奏而动。节奏变得越来越快，她脸上的表情变成了介于兴奋和痛苦之间。她扭动着臀部，晃动着双乳，伸缩着腹部，整个身躯都变成了波涛汹涌般的淫荡和力量的动作。很快，音乐结束了。她筋疲力尽地坐了下来。她此时说话的声音很轻，很镇定，好像内心里某个问题已经解决了。她情绪放松了下来，几乎就是他们所知道的万佳了。

“这就是我们从前诱惑男人的方式。这是我们唯一光辉的时刻。可以有两个女孩在地上跳舞。男人们会用眼睛做出乞求，会用双手做出乞求，最后用酒和金钱做出乞求。我这个人真的非常邪恶。以为能用金钱就可以收买我的男人遭我恨。有一次我曾经让一个男人花了两百个先令给我买进口的苹果酒。知道吗？苹果酒绝对不醉人。我反而离开了他。我和另一个没在我身上花一分钱的男人走了。这种感觉很好。第二天早上，他手持一把刀堵住了我。把钱还给我！什么钱？我问他。苹果酒，苹果酒，他喊道。我脸上现出最天真无邪的表情，声音里再蘸上糖和蜂蜜。你是说你昨天晚上想要我吗？你为什么不说话？苹果酒也没有嘴来说话。但是我必须说我受到了伤害：在那里我一直在想，我终于找到了一个真正的朋友……看来你和他们完全一样！我用愤怒的眼光瞪着他。他感到无地自容。他给我买了更多的苹果酒，之后再也没有来骚扰我。阿卜杜拉……我真的厌倦了这个鬼地方。”

此时此刻，木尼拉完全沉浸在对她风情万种的赞美中。她坐在那里

的样子太让人欲火中烧了：他想骑上宝马奔向肉欲的罪恶王国，此刻，此刻，他就想奔向她，就想拥有她。但是阿卜杜拉向她身后望去，望向门外那里经历过收割和下一茬庄稼播种之后红红的土地。他犹如在与记忆和遥远的距离进行着神灵的交流。这里多么孤独啊，他喃喃自语。他转向了万佳：他目光慈祥，且充满了无限的悲悯。

“万佳，你也听我一句。我来说，老师在这里可以做证。我知道伤口没有愈合是一种什么滋味。我不是说我这条残腿。留在伊乌莫罗格。让我们来共同面对你所说的这个鬼地方。我要付给你的工资现在要变成股份。你和我将是这个企业的共同拥有者。这个提议不算什么，但我是真诚地提出来的。你不要走吧。”

万佳做了很大的努力才没有让眼泪流下来。她懂得他话的含义，更懂得他提议后面的真诚。但是她不能接受：在她的内心里有着离开此地的强烈欲望，因为她知道她来这里是一事无成。即使——她又怎么能够留在伊乌莫罗格呢？

“阿卜杜拉，谢谢你的慷慨大方。你的话让我好想哭。我是个坏女人。你知道我为什么来伊乌莫罗格这里吗？你又为什么来这里呢？木尼拉为什么来这里呢？阿卜杜拉，我的故事说长也长，说短也短。也许我还会回来。但是我感觉我有一笔债要和这个世界清算，那个外面的世界。”

再没有说别的，她突然站起身来，缓慢地穿过那干巴巴的田地，向自己的茅屋走去。

第二天一早，妮娅金娃来到了阿卜杜拉的商店。她谢绝了坐下，却让约瑟夫去叫木尼拉过来。阿卜杜拉的胃口因恐惧而痉挛了一阵。

“万佳走了，”木尼拉来了之后她说道，“但是她有可能还回来，因为她什么东西也没带走。”她茫然地补充道。

木尼拉和阿卜杜拉什么也没有说。

“啊，这太阳。”妮娅金娃说着似乎要走却没有走。“这太阳！”她又重复了一遍。

木尼拉和阿卜杜拉仍然什么也没有说。

第五章

1

万佳离开伊乌莫罗格之后的第二年对于全国来说都是非常重要的一年。就在这一年的年初，在光天化日之下发生了一起神秘的政治谋杀案，而杀人的几个凶手至今仍没有归案。被害者是本国公民，原是亚裔不假，却是全国闻名，因为他早期参加了国家的独立战争，之后又坚持反对与帝国主义组成任何形式的战后联合政府。他与从穷人那里榨取血汗的人不共戴天，而且不管是在议会里还是在议会外，他都在呼吁进行一场土地革命。整个一年，全国上下都盛行流言蜚语：人们会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谈论最新的谣言和理论。他与这个政客或者与那个政客结盟了，这是真的吗？也许他在设计着某种阴谋？一次政变？但到底是怎么回事呢？共产主义——那是什么？反对外国人对经济的控制？号召进行土地革命？号召结束贫穷？亚裔——也许是那样和这样。但是在斗争的年代，他曾经被英国人抓进过监狱？如此多的没有答案的问题，一股恐怖的寒流，众多接踵而至的其他问题中的第一个，流过了这个新生国家的血管。

因为那一年在伊乌莫罗格，又发生了一场干旱。收成比上一年还要惨，这已经是连续第二年了。

所以，到谋杀案那年的年底天仍然不下雨时，伊乌莫罗格的人们都变得愁眉苦脸起来，都焦虑地抬头望天。太阳却似乎在嘲笑他们询问的表情。

太阳以强烈的光束直射下来，几乎要刺瞎人们的眼睛。突然卷起一阵狂风会将尘土和垃圾卷到空中，犹如在给太阳神献祭；又是突然间，狂风卷起的沙尘会平息下来，天空的垃圾也会沮丧地散落在地上，好像这次的献祭没有被接受。伊乌莫罗格的农民感到这种令他们头痛的炙热烤灼着他们干瘪的皮肤，看着那小股的尘土和垃圾愤怒地旋转着，都纷纷撤到了自己家的房檐下：在田地里，再也没有能够遮阳的农作物

了。尽管如此，他们还是下地里去，并非是因为地里需要除草和松土，而完全是因为他们被土地吸引犹如飞蛾被灯光所吸引一样。此刻在房檐下，他们在交流着各种流言、记忆和调侃，但是在内心深处，他们都不安地意识到，今年又是一个干旱年。

恩约古、穆图利、罗洛和恩巨古纳都坐在阿卜杜拉商店的外面。如果在平时，他们都会赶着牛羊到草原上去了。但此时已经是年终岁尾，而且也是新年的开始，学校已经放假，孩子们该放松了。让他们焦虑的是，在过去的两年中，他们只在九月份收获了一季。打那之后，老天就一直没怎么下雨，偶尔间歇性地下了几次雨，也是那种只能把懒人赶走躲雨的毛毛雨。所以说，如果像过去的两年一样，这个新年的喜雨仍不能及时到来，这个社区几乎就会立即面临饥荒。但是坐在阿卜杜拉商店的外面，他们试图谈论各种不同的话题，却总回到下雨这个主题上面。

“仍有可能下雨……我们知道，有时候年初或者再晚一些才下雨。”恩约古说。

“我不知道为什么，可这天气却越来越难以预测了。这就好像它脑袋出了毛病，”恩巨古纳表示了不同的观点，“穆瓦迪·瓦·穆格似乎对这雨也无能为力了。”他带着讽刺的笑容补充道，眼睛并没有看着穆图利。

“也许是因为美国人和俄罗斯人往天上发射的东西所致。”

“有可能。我听说，他们有可能派人到月亮上去呢。你们说可能吗？”

“过去一度我们不信有人会骑上两只轮子的铁马。”恩约古看见木尼拉骑着铁骑向他们奔过来时说，“直到我们看见了穆诺鲁骑着这么一辆。”

“你们知道这个白人刚来时的情形吧。他把鞋子脱掉了，我们还以为他是把腿给卸掉了呢。人们边逃跑边说：这是变得什么新魔术？”

他们大笑起来，又要了酒。木尼拉将自行车靠在墙上，也坐下来要了瓶啤酒。

“啤酒将会成为我们唯一的水了……”他说。

“老师……你什么时候开学啊？”恩巨古纳问他，“你和我们在一起已经两年了。这对我们的孩子很好。”

“不知道，”他说，“现在是一月中旬。除非能来更多的老师，否则是不可能办下去的了。第一年我有两个班级。第二年有三个班级。现在该有四个班级了。”

“你去从哪儿招老师呢？有哪个城里人想来烤太阳呢？”

“我准备去一趟鲁瓦伊尼。我将这么对莫奇戈说：除非你至少再给我找到一位老师，否则你最好把学校关掉吧。”

听他这么说，大家都不作声了。他们都开始各想各的心事。这么说老师要准备离开他们了？对他来说，两年在这里或许太长了。

木尼拉原以为万佳走了之后，他会重新捡起从前的节奏和敬而远之的态度。但他很快意识到，这只是一种难以表述的梦想。她走之后的一个月里，人们可以看到木尼拉骑着自行车走遍伊乌莫罗格的各处，后面是一溜灰尘爆土。“那是因为太阳。”一些人说。经过四五个月等她回来的希望落空之后，他就选了一个赶集的日子去了一趟鲁瓦伊尼，装作要去买什么东西但却什么也没有买到。他再次找了个理由在鲁瓦伊尼住了一夜，几乎去了所有的酒吧饮上一杯。他最后来到了福拉哈酒吧。在这家酒吧他看见一个女孩坐在投币式自动点唱机旁边。她的后背对着他。他的心脏突然狂跳起来，他再也不能装模作样了：他是在寻找万佳啊！他坐在吧台的一处高凳子上，等待她来认出自己。先是吉他曲，接着合唱的声音渐强，直到响彻整个酒吧：那是一首宗教赞美诗，此时那个女孩转过身来——噢！不是万佳——她开始随着歌曲唱起来，双眸微微闭上，如同她就是从自动点唱机里传出来的合唱声音的一部分。歌曲结束之后，她来到吧台要了一杯酒。令木尼拉感兴趣的是，她知晓肯尼亚几乎所有的语言。当她用吉库尤语讲话时，人们会真的认为她就是吉库尤人。当她讲罗奥语时，人们不会以为她是别族的人。她讲斯瓦希里语、卡姆巴语和卢赫雅语时都如讲母语般地道流利。他很快对她失去了兴趣，但是他喜欢她点的赞美诗歌曲，就走了过去，将一个先令放进投币

口里并按了一下。这首赞美诗是奥法法·耶利哥合唱队的作品，唱得十分动人。那个女孩又跑回点唱机这里，木尼拉对她如此着迷于赞美诗产生了强烈的兴趣，感觉她十分性感可爱，竟一时忘了自己没有找到万佳的失落感。他甚至想为她买杯酒，并请求晚上和她一起过夜。但是播放的宗教赞美诗勾起了他对孩提时代从家里逃走以及后来试图用火洗净自己灵魂的回忆，继而让他对女孩的身体完全失去了兴趣。

这次寻梦无果之后，他返回了伊乌莫罗格，在整个这一年中，他都埋头教书，努力忘却对万佳的思念和他们在茅屋里做爱的甜蜜。但是情形与从前大不相同了。至少阿卜杜拉的商店不一样了：阿卜杜拉本人和他说的话几乎不超过两句。当他发现阿卜杜拉的商店里来了长者时，他总是很高兴。

“这些人想到月球上去，这是真的吗，老师？”穆图利试图转移他们对老师可能离开此地的担心。

“是。”

“这些人真是奇怪。他们甚至不怕上帝。他们对神灵不敬。他们毁了地球上的东西。现在又要到天上去打扰上帝。怪不得上帝愤怒了，不让天下雨。”

“这确实是真的。看看我们。我们从来都是敬畏上帝的，而且我们从来都没有试图细细地探索他的行为。正是因为如此，上帝才没有让我们彻底毁灭。正因为如此，在伊乌莫罗格战斗之后，上帝才将殖民主义者的眼睛转向了别处。而且，我想这一点你们该同意我，在争取独立的战争中，尽管妮娅金娃丈夫的行动十分疯狂，但我们伊乌莫罗格人并没有失去太多的好儿郎。”

“妮娅金娃的丈夫，恩亚姆巴·奈恩。他非常勇敢。”恩巨古纳评述道。

“确实勇敢，年龄那么大了，却还敢将枪口对着一个白人！”

“他用鲜血拯救了伊乌莫罗格。”恩约古说。

“你的儿子也了不起啊，别忘了奥尔·马赛身上有伊乌莫罗格的血性。”

突然，他们都被阿卜杜拉对约瑟夫的一阵咒骂声吓了一跳。这让人感到奇怪，因为自从万佳来这儿之后的一整年里，他们都没有听到他骂人了。他们再次保持了沉默，如同他们在静静地缅怀妮娅金娃的丈夫和奥尔·马赛，尽管他们只知其名不识其人。

“这一点我可不同意你的说法，”穆图利说，他试图再次改变话题，“我们的好儿郎却丢失到了城市里。”

“噢，是这样，”罗洛赞同地说，并咳嗽了一下清清嗓子，“现在的年轻人我怎么就不明白呢。在我们那个时代，我们是被迫给压迫我们的外国人干活。可即使那时候，当我们挣的钱能够缴纳税款和罚款之后，我们也会跑回我们的地里。现在，就说我那几个儿子……我甚至不知道他们在哪儿。一个去了内罗毕打工，一个去了基苏木，一个去了蒙巴萨，可他们基本都不回来。只有一个偶尔回来看看他媳妇娃姆布伊，可是也待不上一天。”

“我那几个儿子也一样，”恩巨古纳说，“一个去了欧洲人定居点当厨师。他后来被拘留了，可即使拘留释放之后，他又回去为新来的非洲人定居者当厨师。你们看：他都那么大的的人了还给别人做饭。另外三个儿子在内罗毕。”

“说实在的，我们也不该怪他们，”穆图利又说，“自从那次大战之后，也没有什么地方可以去了。况且，总会有那么些人根本抵制不了奇异地方的诱惑。我父亲对我说过，即使在白皮肤的外国人来之前，有些人也会带着象牙到海外，有时候甚至不回来。”

“像穆诺鲁一样，渴望获得新东西。”罗洛说。他们又沉默了几秒钟，好像他们都在思索着自己儿子们的动向，以及大地上所发生的灾难。这时，恩巨古纳咳嗽了一声，抬起头来望向天空。

“土地匮乏这你说对了。我记得我小儿子离家进城之前说过的话。那是在收割之后不久，那场收割和我们最近两年的收割差不多。他说：‘我

在这块地上干了一年的活儿。我手指甲都干脱落了。但是你看那收成。那简直是在嘲笑我胳膊的力量。告诉我，父亲，当收税官来时，我拿什么交给他？当我去鲁瓦伊尼看见了漂亮的衣服，我到哪里去弄钱来给店老板？我必须得去大城市，必须到那里去闯荡我的未来——就像我的哥哥们一样。’我能对他说什么？”

“这片土地过去的收成还是不错的。而且老天也不辜负我们。现在这是怎么了呢？”罗洛问道。

回答这个问题的是穆图利。

“你忘了，过去土地不能买卖。土地就是为了使用。而且那时候土地很多，你根本不需要反复打理一块地儿。当时森林覆盖率也很高。光那些树木就能呼风唤雨。大树还给土地带来了阴凉。但是后来森林被铁路给吃掉了。你记得吧，他们甚至到这么远的这里来砍伐木材，来喂食那个铁家伙。啊，它们只知道吃，只知道把一切都拿走。可当时，那些都是外国人，都是白人。”

“现在我们有非洲人总督，有了非洲人大头目，他们会把一些利润返还给这些地方的……”

“你是说将儿子还给我们？”恩巨古纳反驳道。接着他咳嗽了一声，这一声咳嗽是有含义的，然后转向阿卜杜拉：“现在来说说你的这头驴：在这个干旱的季节，你不认为你的驴吃的草太多了吗？”

木尼拉站起身来，撇下他们争论这头驴的是非。对于他来说，没有了万佳的伊乌莫罗格就是一片干旱的大地。奇怪的是，他却受到了他们谈话的影响。他想起了大约两年前他和卡雷加奇怪的谈话，也想起了他自己对一处耕作不均匀的园子突然冒出的念头。

他们每天都在等待雨的降临，或者太阳的变化。他们都在等待发生些什么事情。但是他们每天早上醒来时，都是风沙呛肺，阳光刺眼。

日子在一天天地过去，却没有明显的变化，所以，阿卜杜拉的驴子就逐渐成为人们谈话的中心。村里的长者们聚到一起，讨论如何解决这件事情。

一天早上，恩巨古纳、罗洛、恩约古和穆图利再次来到阿卜杜拉的商店，却谢绝坐下。他们也谢绝喝什么东西。他们甚至不正眼看阿卜杜拉。阿卜杜拉看到他们面色严峻，目光流盼。

“你们好像心里有什么负担，”阿卜杜拉说，“我能帮你们吗？”

“你看到太阳的光芒了吗？看一眼几乎可以刺瞎你的眼睛。”恩巨古纳说道，动作含糊地指了指被太阳烤焦的大地。

“会下雨的。”阿卜杜拉没有自信地说。

“我们并不是说是不是下雨的问题！”罗洛说，“现在要说天气如何古怪还为时过早。”

“难道你看不见那灰尘和狂风吗？”罗洛补充道。

“你们想怎样？”

“我们只是村里派来的使者。”恩巨古纳说。

“我们是带着和平和美好心愿来的。”

“可是你们要求我做什么呢？”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他的驴子叫了起来，声音传遍了整个伊乌莫罗格。长者们相互递了下眼神。恩巨古纳说出了他所谓的一个友好的口信，一个要求。

阿卜杜拉看着他们离开，太阳直射到了他们没有任何头饰的头顶。邪恶的使者，他愤愤地说，随后用双手捂住脸趴到桌子上：如果没有了那条腿，他该怎么办？

“这么说，这是我一头驴子的问题呢，还是他们众多牛羊的问题？不行，我不能把驴杀了，也不能送走。我宁可离开这个村子。噢，对了，他们想赶我离开伊乌莫罗格。”

约瑟夫看着他。他担心这意味着他第二年不能接着上学了。他想哭泣。也许万佳不走就好了，他用孩子的天真想起了万佳的行为，既是伤心又是感激。

当学校终于开学时，木尼拉发现，他自己一个人根本不能应付四个班级。此刻，回首过去的两年，他竟然让学校维持了这么长的时间，这似乎是个奇迹。如果能够再来哪怕一个老师，也许他还能够坚持下去。一年级和三年级可以上午上课，二年级和四年级就可以下午上课。

他决定骑车去鲁瓦伊尼和莫奇戈先生当面谈这个问题。这也可以让他暂时躲开村民们喋喋不休地谈论太阳和尘土。如果莫奇戈不给他派个老师，木尼拉只能放弃学校了。

但是，就在他即将去鲁瓦伊尼和莫奇戈谈学校问题之前，伊乌莫罗格发生了两件让木尼拉以后会记住的事情。然而，在当时这两件事情似乎与他所了解的老伊乌莫罗格令人昏昏入睡的暴晒情形格格不入。首先是收税官开着一辆路虎政府公车来收税，同行的还有两位持枪的民兵。还没等收税官从路虎车上下来，他来到这里的消息已经传遍了整个村落：所有的男人都躲进了草原。收税官敲响了每家的门，只发现女人和孩子在家里。“我们的男人都到你们城里去了，”女人们抱怨道，“你看那太阳和那尘土，你说说你愿意留在这里吗？”最后，收税官来到了阿卜杜拉的酒吧，边喝着啤酒边唠叨着伊乌莫罗格这个地方。“这里似乎人越来越少了。我每年来到这里，都发现男人越来越少。但是我此行尤甚。”阿卜杜拉同意收税官的观点，却不添油加醋。“不管怎样，这里的女人都属于你一个男人。”收税官继续说着，并给阿卜杜拉写了一份缴税收据。他开车走了。晚上，男人们都奇迹般地回到了村里，谈起话来如同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

但是这个事件发生之后不久，就从“外边那儿”来了两名男子。他们声称是恩德里·瓦·里艾拉派来的。伊乌莫罗格的人们来到校园里聚集在他们的周围，耐心地等待他们说出消息：也许恩德里·瓦·里艾拉还记得他要给这个地区建水渠的承诺。一个是胖子，秃头锃光瓦亮，还时不时地用手摸一下头，人们管他叫“大肚子”。另一个又高又瘦，双手总是插在兜里，少言寡语。人们给他起了个教名：“昆虫”。“昆虫”给他们讲述了一个新的基亚玛-卡姆温文化组织，这个组织将把富人和穷人团结在一起，并将和谐的文化带到所有的地区。“大肚子”宣布，伊乌莫罗格的人们要

做好准备，去卡通都那里唱歌喝茶。他解释说，中央省所有的人民都要准备唱歌喝茶。就像一九五二年那样，他说得并不十分明确，但是声音的变化却颇有含义，他说一场新的文化运动就要到来：长耳朵的人都来听啊。他解释说，他们得之不易的财产和血汗果实受到了另一个部落的威胁。

罗洛站起来质问他：卡通都在哪里？为什么会有人请伊乌莫罗格的人民去喝茶？他们在那么远的地方怎么会受到其他部落的威胁？难道他们的财富已经堆积如山，让其他部落觊觎眼馋了？在这里，人们受到的威胁是缺水，是少路，是缺少医院。但是你到底想要我们做什么？

“大肚子”很尴尬地笑了笑，但是当他说话时，他却显得十分耐心。人们去卡通都的交通是免费的，但是每个男人和女人都该随身携带十二个先令和五十分。

听到这里，女人们，由妮娅金娃领着头，开始发出了嘘声：你是说我们要花那么多钱去唱歌喝茶吗？

“长耳朵的人都听着。”“大肚子”又重复道，声音里却含有警告和威胁的意味。此时妮娅金娃似乎着了魔：“你也一样，如果你长了耳朵，你听我说：你比收税官还要混蛋。十二先令和五十分！我们从哪个洞里能够刨出那么多钱来？我们唱歌为什么要花钱？你回去告诉他们：我们这里需要的是水，不是歌曲。我们需要吃的。我们需要我们的儿子们回来帮助这块土地长粮食。”

“大肚子”开始出汗，声音里显出了焦虑。同时，他又不想在这些人的面前显得害怕。他努力解释说，这个部落的财富受到了来自湖区等地方部落的威胁，而湖区等地方的部落又受到了印度共产主义者的蛊惑，而印度的共产主义者最近刚刚从这个地球上被取缔。

“你是说，你们一些人已经积累了足够的财富，而我们却仍在刨土吗？”

“那就是他们想从你们那里偷走的财富吗？”

“如果他们和我们一样穷就好了。”

“是的，是的，他们能从我们这里偷什么？”

“一年的收成。”

“我们的干旱和尘土。”

“如果有人能够偷走这里的尘土和干旱，那可真是天大的好事。”

“在这里，和我们一起生活的还有我们的牧民邻居。你们在那儿都会发生什么样的争吵呢？”

这台戏已经被女人们抢了过来，而且她们似乎很享受自己的表演。有些女人开始发出带有威胁性的高声叫喊。开始了轻微的混乱。

“咱们把他们的裤子扒下来，看看他们长没长鸡巴，是不是真男人。”一位妇女喊道。

“大肚子”和他的伙伴“昆虫”向后退了一步，但仍保持着尊严，可是一听到这个女人的喊话之后，他们撒丫子就跑，穿过学校操场，跑向他们的路虎车，身后传来了阵阵的女人的威胁声。

在同一个月的晚些时候，骑着自行车去鲁瓦伊尼争取聘用老师的路上，木尼拉简短地想了想这两个事件。女人们为什么会那么疯狂？在毒辣日头照耀下村里人那么朴实被动的性格后面，为什么会突然出现那种暴力的骚动？他想，也许那是因为太阳和尘土所带来的怨怼吧，此后就再也没有多想。“大肚子”和“昆虫”是江湖骗子，也可能是想从中捞一把的盗贼。

他开始首先考虑他与莫奇戈的对话。每月来一趟鲁瓦伊尼让他感到厌烦。他讨厌鲁瓦伊尼这个城市，讨厌这里殖民时期的红瓦房，讨厌这里的高尔夫球场，讨厌这里路两侧的叶子花树和紫葳兰花树。

鲁瓦伊尼是赤利区的首府，只因它从前以皮革及荆树皮的交易中心而著名。

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鲍曼与科伊公司、福里斯特尔公司和普列姆昌德·罗伊昌德与科伊公司，对这里的荆树皮贸易和皮革鞣制的控制权进

行了惊心动魄的竞争，并在这里建立了办事处和工厂。耗尽这里森林资源的正是这些外国和本国的资本巨擘，连同蒙巴萨-基苏木-坎帕拉木炭厂和吞噬木头的火车机车。在荆树皮生意被合成鞣制材料代替之前，在木炭燃料机车被柴油机车代替之前，鲁瓦伊尼确实呈现过繁荣和增长景象。

皮革鞣制材料当年由铁路运输到基亚姆布区的利穆鲁，因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前不久，这里建立了一家捷克-加拿大国际制鞋厂。尽管鲁瓦伊尼每天的集市和高尔夫球场远近闻名，但是当时它只不过是一个行政中心罢了。

莫奇戈的办公室仍一如既往的一尘不染。他坐在同一个地方，同一种姿势，正如他一直以来的那样。

“啊，木尼拉先生，每次见到你我都很高兴。学校怎么样？不过你先坐下。对不起，我还没有去你的学校，但是我很快就要去的。路修得怎样了？我也没必要和你说这些破车了。想喝点儿什么润润嗓子吗？顺便告诉你，祝贺你啊！以前你只是代理校长。现在定了。你是伊乌莫罗格全日制小学的新校长了。再次祝贺你！”

“这一荣誉令我感动。”木尼拉说，内心实际上很是兴奋。

“不算什么，”莫奇戈说，“都是因为你的献身精神！”

“但是我需要再多派几个老师来。至少一个……”

“老师？但是木尼拉先生，差不多两年前我就告诉过你，你可以聘用你需要的任何帮手啊。”

“这有点儿困难……那个地方……地点有些偏僻。有点儿干旱。去那边儿的人没有多少。”

“我听说村子的男人们都跑了，这是真的吗，木尼拉先生？只有女人留守吗？你很幸运，木尼拉先生。我一定要过来帮助你……这工作可不错，嚯？同时你一定要吸引一两个老师去那里。告诉应聘者那里的女人唾手可得。努力，木尼拉先生，努力。当年我上学时，木尼拉先生，我

的校长就给我们讲：努力，努力，再努力。他是个很胖的苏格兰人，还负责社区的宗教事务。他给我们讲过一位苏格兰国王的故事，说那位国王被敌人赶下了王位而躲藏在山洞里，看见一个蜘蛛一次次往墙上爬却一次次失败，但最终却成功爬了上去。他也回到国内一次次地反击，最后终于夺回了王位。所以，木尼拉先生，努力，努力，再努力，给你的伊乌莫罗格王国增添新老师……”

木尼拉刚要离开就被莫奇戈叫住了。

“顺便说一下，这是一封写给伊乌莫罗格学校校长的信。”

木尼拉接过信封将其打开。他不敢相信。他连续读了好几遍。卡姆温文化组织（伊乌莫罗格分部）邀请伊乌莫罗格学校校长及全体教职员工和恩德里·瓦·里艾拉一道加入一个代表团，前往卡通都去喝茶……他浑身颤抖起来……

“谢谢您……”他说。

“那不是我……”

木尼拉的心里充满了自豪。这么说，他还真的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当上了校长。现在又受邀去喝茶。而且是去卡通都！确定无疑，信是手写的，而且是来自区办公室，而且还邀请他携全体老师和老师们的夫人们一起来。他从来没有听说过卡姆温文化组织（伊乌莫罗格分部）。但这却是值得纪念的事情。校长。受邀去喝茶。而且还是在卡通都喝茶。他想回去给莫奇戈先生讲一个关于艾恩芒格先生的故事，告诉他那位老校长曾憧憬天堂到处都是茶香、香肠和留兰香味儿的冰淇淋。但是现在，他必须赶紧回家告诉他妻子这个消息。校长！受邀去喝茶！伊乌莫罗格让他变得伟大。哇塞！

在日落之前他来到了利穆鲁。即使他不熟悉这片土地的特点和地势（山岭牵手峡谷，峡谷拥着山岭），他仍然能够凭借那扑面而来的清新空气而熟悉它，因为这股清新的空气会使他的身体和头脑警觉，时刻准备跳跃和扑向来犯者。这方土地，这些山岭，这些峡谷，几乎常年翠绿，使得利穆鲁成为上帝垂青的地方：三、四、五月份漫长的雨季；

六、七月份寒冷的冰雨薄雾；八、九月份风吹日晒成熟了青豌豆和菜豆；十月和十一月份耀眼的阳光迎来了收割季节；十二月、一月和二月，在湛蓝纯洁的蓝天下，红色的李子和十里飘香的梨子挂满树枝。他想，与干旱的伊乌莫罗格相比，这真是天壤之别了。

但是，每当他来到这个地方，他总是感到一阵强烈的紧张情绪，那是介于利穆鲁的这种活力、这种精力，与属于他过去的那个幻觉长夜之间的强烈紧张情绪；是介于生命的召唤和参与鲜活的历史，与逃避家庭并遁世于乡野两者之间的紧张情绪，因为他家庭的道德观念根植于财产和长老会教会；是介于一种无法解释的对人的恐惧，与同样无法解释的对自己父亲的恐惧两者之间的紧张情绪；是介于对积极创造的渴望，与被动地接受自己注定的命运，这两者之间的紧张情绪。此刻他父亲的面孔在他脑海里顿时暴涨……

他父亲很早就皈依了基督教。我们可以想象土著人和外来人之间那种致命的碰撞。传教士漂洋过海，追寻的信念和光明就是对利润的渴求，手中的枪炮就是他的保护神。传教士携带着《圣经》，士兵携带着枪炮，管理者和定居者携带着硬币。基督教，商业，文明——《圣经》，硬币，枪炮——三位一体。土著人在放牧牛羊，在梦想成为勇士，梦想着用双手将土地变为粮仓，通过魔力和勤劳，慢慢地将自然的法则服从于自己群体共同的意愿和打算。到晚上，土著人会唱歌跳舞来庆祝，或者祈祷和献祭来抚慰自然。是的，土著人仍然惧怕自然。但是他敬畏人类的生活也如同他敬畏自然一样。人类的生活就是上帝的圣火，必须生生世世燃烧不息，从祖先到今天的孩子，从孩子到未来的世代代。

只不过，瓦维鲁和他的父亲却被更强大的领主和富裕家族赶出了他们在穆兰卡的家园，因为那些领主和家族能够买到更强大的魔法和其他的保护力量。在基亚姆布这里，他们只能从头再来，祖父不得不在另一个强大家族的土地上从最底层做起，直到他得到了几只羊，自己另立门户。这一切瓦维鲁都看在眼里，所以他希望，当他长大之后，他也要弄到更强大的魔法，并创建更强大的家族。

土著人。传教士。受到了他们不能理解的力量的驱使。舞台已经搭好。

瓦维鲁的父亲醒来的时刻，据说是玛拉将其奄奄一息的母亲扔到树林里的时刻。他告诉瓦维鲁：儿子，赶这些牛羊到艾基尼亚附近的草原吧。我和长老们要开会讨论这件事情，因为这件事情很早就被行走预言家穆戈·瓦·基比罗所预言到了。当他告诉我们关于红毛外国人的事情时，我们和我们的父辈并不相信他，可是现在，这事情却发生了。而现在，这些红毛的老外已经开始夺走我们在提戈尼和其他地方的土地。你知道，为了得到这块土地，我们是经历了多少的拼搏，为了得到这些财富，我们的拼搏更是一言难尽。如果他们夺走我们的土地，我们到哪里去打粮食？到哪里去放牧牛羊？因此，所有的部落，所有的领主和所有大小家族，现在必须团结一致，共同抗击外来者。别忘了带你们的酸奶葫芦。也不要忘记带上长枪和盾牌。在即将发生的战斗中，我们需要武器。做好准备，束紧腰身，永远要记住，凡是美丽和好的东西都来自土地。有些部落的头目、领主以及一些大家族的族长正在背叛人民，并和这些外国人勾结在一起。但是你们还记得将这个国家出卖给了阿拉伯商人琼布的那些人吗？人民的吼声将他们送到了坟墓。瓦维鲁领着牛羊群站住了，看着他父亲败退下来，向地上啐了一口。大家族，大家庭，比我手中劳动更强大的是拥有魔法，难道不是那些大家族将我们从穆兰卡的土地上赶了出来，致使我们从头再来的吗？我要建立我的大家族，要打败所有其他的大家族……瓦维鲁一直都要经过这座新建的大楼，这里每天的钟声让他的心里既敬畏又好奇。这个魔法以及从竹竿产生的魔法让那些大家族、大领主和部落恐惧：他们或是与之抗争，或是与之求和。至少它是在分裂家族、部落，甚至是山岭。就连卡米利的巫术也没有这种魔法的威力强大。瓦维鲁认识一两个到里面乞求庇护的年轻人。他们得到了糖块和一块印花棉布。现在是上午，天气寒冷。他们看见了他，并召唤他进去。他已经拿定了主意。让他父亲自己去抵抗吧。他，瓦维鲁，将加入卡门伊和卡哈蒂的行列。好于牛屎尿温暖以及冰冷露水的，是白人糖果的芳香，是教堂的钟声和比单弦胡琴和笛子声音更美妙的音乐，是枪炮和哗哗硬币的保护，是拥有比牛羊更长久、更强壮的生命。这是一个具有新的魔力的新的世界。他父亲气得浑身发抖，过来要领这个回头的浪子回家：他说不出话来，但是却无助地用拐杖指点着瓦

维鲁。瓦维鲁感到了一丝的愧疚：他毕竟是这位颤抖老人身上的骨血。但是在这怀疑的声音之上，他听到另一个声音在召唤他走向更光辉的前程：为了我而抛弃他父母的他……他看见自己就是那个预言的实现，同时又是其真理的证明。在他新的父亲和母亲的训谕下，现在已成为埃泽基艾利（这个名字在一个新基督教徒的耳朵里是多么悦耳啊）的瓦维鲁，抛弃了他与自己非文明过去的所有关系。

耶稣基督，请把我洗涤，让我变得比白雪还要洁白；当时他们这样唱诵，后来木尼拉在希里阿纳也同样唱诵。

回报确实有：上帝点头赞许的证明。借助哗哗的硬币、法律法规以及笔下生辉的骗局，他从一些破败的领主、部落首领以及需要钱向新上任的独裁者缴纳税金的某些个人手里，买下了大片的土地。那些人不想成为欧洲殖民者土地上的工人，而当时那又是获得钱交给独裁者的唯一办法。所以，他们就一点点地将自己的土地卖给像瓦维鲁这样的人，因为后者能够通过将更多人皈依基督教而获得更多的金钱。最后，他们还是进入了这个劳工群里，可那正是他们通过出卖自己的土地和财产，一直在竭力回避的地方。因为独裁者在不停地提出越来越苛刻的要求。也有诸如卡古恩达这样的领主，他们的儿子们只想饮酒作乐，根本不想管理他们所继承的财富。所以，卡古恩达的大儿子坎约希将自己家里所有的土地都卖给了瓦维鲁，只身一人去了大裂谷地区。这种事例屡见不鲜：瓦维鲁攫取了所有的空地，因而成为老殖民政权统治下的一位势力非常强大的地主和神职人员。瓦维鲁是第一批获准种经济作物除虫菊并向白人种植者出售的非洲人。因此，与那些不信教的邻居相比，他已经赢在了起跑线上。他的一些邻居已经被绥靖得进入了永久的梦乡，或者沦为其他城镇或农场的劳工。那些绥靖者一届接一届，弗雷德里克·卢格德、迈纳茨哈根、葛罗根、弗朗西斯·霍尔，以及女王陛下、信念捍卫者、上帝选民所雇用的其他独裁者。上帝庇佑女王！每进行一次杀戮之后，他们都这样唱诵，然后就进入教堂去祈祷和洗涤：有史以来，牧师的任务向来都是指定人类的献祭来抚慰每一位主宰一切的上帝。

父亲有一张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拍的照片一直难以磨灭地留在木尼拉的脑海里。

瓦维鲁站在一架留声机的旁边，留声机上画着一幅图画：一条用后腿坐着的狗在吠叫，此画名为《主人之声》。瓦维鲁身着戎装马裤和长筒靴，马甲前面悬着一条表链。他头上戴着遮阳帽，手里捧着一部《圣经》。

这幅照片总是给木尼拉带来一丝的不舒服感，但是他又说不出到底是什么让他真的不舒服。同样，他娶了一位来自于非基督教徒家庭的女孩为妻，也许这是从心里的一种提示，要他不屈从于父亲所代表的势力。然而这个女孩却变得和他那些妹妹一样，对他父母百依百顺。让她时刻萦绕脑海的是，她嫁入了一个著名的基督教家庭，因而她在努力成为一个理想中的儿媳妇。她放弃了她父母原来反对基督教的立场，决心重新塑造自己的灵魂。茱莉亚很快成为他母亲特殊创造的人物，深受他母亲的爱戴。木尼拉本可以宽恕妻子的所作所为，可是在他们做爱之前和做爱之后，她那些默默的祈祷真的让他恼火。但是对于她的这种做法，他却从没有动过粗。

生活对于他来说一直都是一种压抑。他父亲认为他是个失败者。而木尼拉自己也总是觉得自己该逃出这个家庭。但是他又总是犹豫不决。这就好像他根本不知道自己要逃离什么，也不知道他要跑向何方。

但是现在，当木尼拉在回家的路上，口袋里揣着校长任命书和喝茶的邀请函，他感觉很高兴。他的第一项大事业已经有了成果，不管这成果有多么微不足道。在国家独立之前以及独立之后不久，全国上下席卷了一股普遍的理想主义热潮，促使他到了乡村去搞教育事业。邀请加上晋升。此刻，当他迎着冷风骑车回家时，在他的想象中，他感觉自己的形象顿时高大起来，甚至可以和自己的父亲比肩。

事实是，大多数老师和夫人也都收到了邀请去卡通都参加茶会。为了一个自助项目，他们也被要求带上十二先令和五十分。木尼拉的妻子尽管试图以基督徒的高雅来压抑一下自己，但是兴奋的表情却难以掩饰。对于木尼拉来说，这个星期六将深深地镌刻在他的脑海里，他会将其鲜活地传递给他的孩子们：他，木尼拉，将带着一个鲜活的传奇，去参加一个茶会，而这个鲜活的传奇却主宰了一个国家近一个世纪的意

识。对于这样的荣誉，你还能吝啬什么赞美的辞藻呢？木尼拉再一次感觉到他有些鹤立鸡群了。

送他们去喝茶的汽车在六点左右钟抵达了鲁瓦伊尼的邮局，大家都十分担心，甚至有人建议取消这次喝茶之行，但是他马上被人噓了。晚了也总比不来强，在这种地方的茶会意味着一个夜晚的盛宴。面色凝重的政府官员曾向他们保证，一切都将非常郑重其事。

命运的突然转变，是木尼拉自从希里阿纳事件之后所经历的最为痛苦的事件。他们被汽车载着过了卡通都，途经了一些香蕉种植园，看见那里也有同样的一伙人在庄严地等待着什么事情。难道是一场葬礼茶会？木尼拉在想，这里的一切都显得那么阴暗怪异，令他迟钝无语。他向四周望了望，那位政府官员已经消失了。他们现在被命令排好队，男的一队，女的一队。一位老师大声问道：这就是让我们来参加的茶会吗？突然，不知从哪里冒出来一个人来，用大刀片的平面照他脑袋上打了一下，又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莫奇戈和那位政府官员想要干什么呢？天已黑下来。一座小木屋里亮着弱弱的灯光，人们排着队，每十个人左右一组地消失在里面。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木尼拉的心在怦怦地跳着。这时，轮到他要进去了！

午夜，在回来的路上，木尼拉知道茱莉亚在默默地哭泣。他感到她要躲开他，感到她在谴责他的背叛：可是现在他如何能够回答她呢？他怎么能对她说，他真的不知道呢？他又饥又渴，而且整个回程中，汽车里的人们都沉默不语，然而却都知道自己上了当：他们所参加的仪式时间不对，地点不对，人员不对，而且人们对国家独立之后的期待也不对！作为老师，他们如何去面对孩子们并告诉他们说肯尼亚是一个完整的国家呢？

后来，木尼拉获悉，整个这次事件的始作俑者是一位十分重要的权力人物，而且得到了其他十分重要的权威人士比如恩德里，甚至是其他国民选区重要的权威人士的默许和赞同。但是尽管他知道这个原委，却仍不能接受这一事实。

回到家时，茱莉亚看着他说：“你连自己的老婆都不告诉，你还算个男人吗！”

木尼拉有生以来第一次感觉到，他必须与父亲做一次男人对男人的谈话。此刻，他以一个新的更为积极的角度看待父亲了。在一八九〇年代，父亲曾不顾祖父的反对加入了传教团。一九五二年，他又蔑视当时的运动而坚守教堂。他甚至还胆大妄为地祈祷反对当时的运动。因为这些做法，他的牛栅栏被打破，牛被人偷走。他的左耳朵被割掉以示警告。他确实不再通过祈祷来反对这场运动了，但是至少他没有放弃他所选择的信念和立场。是的，现在他要和父亲以男人对男人、面对面地谈一次，去了解父亲成功的真正秘诀。

第二天很早的时候，他就来到了父母的住处。他发现父亲正在做祷告。木尼拉感到膝盖一软，随即跪在了地上，在主面前真正地在颤抖。如果说拯救能够帮助他，那他愿意被拯救。如果说殴打、撕掉衣服赤裸裸地跪在主的面前能够帮助他最后再选择一次正确的道路，那他肯定愿意那么做，这样他就会永远地洗涤去恐惧、怀疑和优柔寡断。有这样一位如此平静安详、镇定自若、财富和信念固若金汤的父亲，他此刻是多么自豪！

埃泽基艾利·瓦维鲁仍然是本地区势力最强大的地主之一，在原有的除虫菊种植园的基础上，他又从离开的殖民者那里买下了新的茶树种植园。这真是历史的讽刺，或者对于他来说，是主神秘行事的证明，要不然那座新的茶树种植园怎么会在提戈尼呢？因为就是这个地区，曾被瓦维鲁的父亲指证为殖民主义者偷盗的唯一例证，而在当时，这一偷盗行为激起了大小家族的人们团结起来加入了武装抵抗运动。瓦维鲁的孩子们，除了姆佳米和木尼拉之外，都发展得很好。

如果说看到木尼拉在一个星期日这么早的时候来看他让他感到了惊讶，或者看到他脸上忏悔的表情和突然地进行着祈祷让他感到了困惑，他并不将其表现在脸上。他推断，也许上帝终于把他送回了家。他努力压抑着对木尼拉的轻蔑。

木尼拉对昨天经历的恐惧、不解和愤怒似乎随着时间的推移和自己的思索而愈加强烈。但是，他不想让父亲感到震惊，此刻，他需要屈就父亲对他最低的评价，他战战兢兢，低声诉说，不过他作为一名老师，竟然也上当受骗，这杯苦酒实在难咽，让他将一切都如实地倾诉了出

来。他父亲陷入了沉思，这让木尼拉更增添了勇气说下去。

“我不能理解的是……我永远不会忘记的是这个男子……他衣衫褴褛……甚至没穿鞋……他站在那里，当时我们都在颤抖，他就说：‘我是个外来打工的，我就在“奶溪”茶园旗下的一个茶种植园打工。一九五二年之前我也在那儿打工。在运动期间，我负责地下情报工作，我还负责接收武器并将武器运送到我们战士们的手里。后来我被当局拘留。现在，我打工的种植园仍是从前那家公司所拥有。直到现在，我们的一些人才加入这家公司。我们的一些人能够有饭吃，这已经是好事儿了。但是，在我第一个誓言所许诺的事情实现之前，我是不会再发第二个誓言的。’他们就当着我们的面，把他痛打了一顿。他们用皮靴使劲踩住他的脖子，直到他奄奄一息了，他们才住手。他不得不发了誓，但却不是从心里发的誓。我永远不会忘记他的尖叫声。”

木尼拉从没有感觉到他跟父亲这么亲近过。即使当瓦维鲁开始教训他如此不中用时，他也认为那是正当的惩罚：父亲至少已经坚守了某些原则，和这样的父亲作对，那他还是个儿子了吗？

“我无须告诉你，你一直都让我失望。你是我的长子，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我把你送到了希里阿纳上学，可是你却交友不善，被学校开除了。如果你看看你学校里的一些同学，你就可以看到他们到了哪里：你可以去国家的各个部委，可以去任何一家大公司，那里都有他们。你成人之后的第一个行为却是搞一个女人。谢天谢地，茱莉亚成了一个好女人。但是你却不和她待在一起，去跑到了一个连名字我都说不准的什么破地方。你总是与机会背道而驰。你总是逃离让你成为一个男人的每一个机会。我有这么大的产业。我已经老了。至少你可以来照看它。看看你的几个弟弟……不久前他们还是孩子。你学学他们。在金融界的那个弟弟在内罗毕买了很多的房子。他在内罗毕有很多贸易场所。他可以让你借用一个。他可以给你贷款。还有你那个在石油公司的弟弟。从这里到任何地方的加油站，他都有点儿小东西。你的几个妹妹也不错……可是我听说，你还饮酒。你这样的下场会很糟糕：就像你那个妹妹一样……”

“姆佳米？”木尼拉机械地问道。他受到父亲的训诫是罪有应得，而

今天之后，他就会改邪归正了。“告诉我，父亲……姆佳米到底发生了什么？姆佳米为什么要自杀？”

“近墨者黑……近墨者黑……玛丽亚姆……坏女人……她的儿子们一直在毁我。”

一想到过去，父亲的声音有些哽咽。父亲沉默了片刻，努力地恢复平静。木尼拉感到很伤心，因为是他提出了这个问题让父亲想起了痛苦的回忆。父亲突然站起身来，拿起外套，示意木尼拉跟他走。

他们走到了岭上，此处可以俯瞰那片巨大的庄园。瓦维鲁一直都为自己的这个庄园自豪，因为这是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他刚刚开始积累财富的时候所获得的。

“你看到这一切了吗？”

“看到了。”

“花海，果树，茶树……牛羊……一切，一切。”

“是的。”

“这并不是凭我个人的一己之力能够获得的一切。这是主的功劳。吉库尤的这片土地确实受到了主的庇护。自从国家独立之后，这块土地的繁荣是翻了好几番儿的。我的儿，相信上帝，你就绝不会走错路。上帝选择播种和收割的时间。他选择他的器皿来进行他的伟大设计。现在，听我说，我的儿。这个老人就是上帝的器皿。他受过苦难。但是当他翻过身来，他拿着棍子抽打他的敌人了吗？没有！他只是说：‘主啊，宽恕他们吧，因为他们不知道他们在做什么。’现在，所有那些繁荣，所有这些得之不易的自由，正在受到撒旦的威胁，这个撒旦魔鬼在蛊惑其他的部落，激起他们的羡慕嫉妒恨。正是因为如此，这个誓言才是必要的。这个誓言是为了和平和团结，是为了与上帝永恒的设计和谐。现在你听我说。我去过那里。我使用了《圣经》。我让你母亲也去。她却拒绝前往。但是很快地，基督将指引她光明。就连受教育程度很高的人也去那儿，而且完全是出于自愿。我的儿，对主的恐惧就是智慧的开始。这个卡姆温文化组织不是什么坏组织……我们甚至还要建立一个分教会。这

个文化组织将致力于我们所有人之间的团结与和谐，不管是富人还是穷人，并致力于终结嫉妒和贪婪。自助者，天助也。主说，他将永远不再从天堂提供免费的食粮……”

木尼拉不敢确信他是否听懂了父亲说的话。他看着父亲，看着父亲消失的那只耳朵：他想起父亲早前曾经谴责过这个誓言。为什么在同一件事情上却发生了变化呢？这是同一件事情吗？他再次感到了困惑：

“您是说您……”

“是的，是的。”他说得很快，几乎就是不耐烦的语调。这是木尼拉第一次试图与父亲顶嘴。

“但是在上帝面前，这里没有什么部落之分。在主的面前，我们都是平等的。”

“我的儿，”他斟酌了几分钟该怎样说更好，“你回去教书吧。别再饮酒。如果你教书教烦了，你再回到这里。我有事情要你做。我有很多个庄园。我年岁已高。或者你加入卡姆温文化组织。弄一笔贷款。开始创业。”

“在这里我们的农场上，自从我孩提时代，我就看过许多打工者：罗奥、古斯伊、艾姆布、卡姆巴、索马里、卢赫雅、吉库尤，而且他们都在一起打工。我看过他们赞美上帝，而他们之间却没有一丝的嫌隙。”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来。我不知道你竟然是来说服你父亲的。但是我再说一遍。回去教书吧。这些事情比你想的要复杂。”

父亲说完就走了。

木尼拉看着父亲从这片巨大的农场走开。不，他从来没有了解过父亲，他将永远不会理解他：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教会与卡姆温文化组织之间的这个新联盟到底是怎么回事儿？不，和他无关的事情，他最好不要涉足过深。他感到了某种的解脱。他犹如被人从悬崖边上拉了回来。他推迟了一项决定。然而，他却觉得这个决定就是为他而定制，因为，当他将靠在父亲家墙上的自行车搬过来之后，他并没有向自

己家的方向骑去。他骑向了卡米利索镇的方向，要去喝一杯。但是他知道，那天下午或者晚上，他将返回伊乌莫罗格，回到他那缺水、缺雨的静修地，可是一个新老师也没有聘请回来。

他此时来到的卡米利索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可以说，昨天它还是一个大村子。现在，它已经四处蔓延，变成了一个发展迅速的购物中心，啤酒吧和茶馆比比皆是。大街上随处可见工匠艺人在施展技艺，他们中有自己给自己打工的，也有自己给那些小康之家打工的。他们叮叮当当地将波形金属板敲打成各种物品：巨大的铝制水箱，火盆，烧炭热水器，鸡饲料槽子。从废弃的货车和汽车上卸下来的两大堆废铁垃圾越堆越高。等待打工的汽车修理工躺在草地上，看着一辆辆汽车从面前经过，希望某辆车会出点儿什么机械故障。

他站在加油站的外面，望向商店远端大货车曾经前去装载红土的地方，又望到阿米纳和其他人建立起斯瓦希里马伦戈风格的房子之处，不禁回忆起了过去的那件耻辱。那是多么久以前的事情啊！

这时他转过身来，看见几辆货车经过。在车板上写着“卡努私家”的字样。他知道他们是从哪里来的。他昨晚上的恐惧再次向他袭来。他快速地骑向最近的“游猎远行”酒吧，藏身在里面。

时间尚早，但是他还是点了一瓶啤酒，很快将其喝完，之后又点了一瓶。他开始慢慢欣赏起墙上的壁画，以便使自己忘却外面的事情，很快地，他就完全沉浸在了艺术家的幻觉世界里：

一名马赛甬士，一把西米短剑，挂在他那半裸的腰胯间，勇敢地将长矛精准地插进了一头狂啸雄狮的血盆大口里；在澳大利亚的维鲁荒原，一位戴着帽子的男子悠闲地坐在金合欢树丛旁边，将一根香蕉递给一个腹部袋子里有个小袋鼠的袋鼠妈妈；在沙漠里，都市的绅士和淑女坐在椅子上呷着塔斯克啤酒和比尔森啤酒；一只猴子从这根树枝跳到那根树枝，眼神犹如人类那样好奇——多么遥远不着边际的元素被牵强地绑定了在一起，然而又似乎非常和谐。在另一面墙上，是555路公共汽车沿着一条路驶向广阔蔚蓝的大海，海面上随着波浪升起的美人鱼裸露

酥胸，怀里抱着婴儿。一幅幅超现实主义的形象闪过他的脑海。当他又点了一瓶啤酒时，他想起了阿卜杜拉的酒吧和阿卜杜拉对自己驴子的害怕……这是一个超现实主义的世界……这一刻，他能在一间洁净的现代办公室里被晋升为校长，而另一刻，在同一天的晚些时候，他竟然能在漆黑的香蕉林里，去喝一种团结茶，以保护少数人的财产……在黑暗的香蕉林中，美丽的女人突然出现，让你的幸福感能够延续一两个月，然后，她们又是同样突然地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开始看吧台后面啤酒的牌子：塔斯克，比尔森，木拉提纳，瓦特69，一八二〇年出生的约翰尼·沃克，仍能在一个星期日的上午行走在卡米利索的街道上……有人在点唱机那里播放一张唱片……他转过头去……他看见一个穿着绿色连衣裙的女子在缓慢地蠕动着臀部，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万佳！万佳！”他大声地喊了出来，“你在这里做什么？”

3

谢谢你的啤酒……今天在这里，今天上午在这里，你找到我，或者更应该说，我在这里找到了你，这真是很奇怪啊！我正要回到伊乌莫罗格去。也许你不相信。但这却是真的。我今天上午做的决定。或者，我应该说，这是为我决定的。让我给你解释……我从哪儿开始呢？在此之前……我在打工……听起来是那么久远的事情了，是不是？我说的是昨天晚上，但是对我来说却感觉像是许多年前的事情……话说回来，在今天早上之前，我在波里波高尔夫俱乐部附近的“天上”酒吧打工。那个地方非常刺激。高尔夫俱乐部所有的大腕儿都来这个地方吃烤羊肉并且买五分钟的爱。他们开着梅赛德斯-奔驰，戴姆勒，美洲虎，阿尔法，丰田，标致，沃尔沃，福特，大众，路虎揽胜，马自达，日产达特桑，宾利。那就像全世界所有豪华轿车的一次大聚会。肯尼亚所有社区的大腕儿都聚集在了这里。他们会谈他们的生意。他们谈他们的学校。谈好多事情。反正那是个好地方。但那是在我第一次前往伊乌莫罗格之前了！真希望我能继续待在伊乌莫罗格。离开伊乌莫罗格之后，就是说，当我离开你和阿卜杜拉的伊乌莫罗格之后，我又回到了那家酒吧。我发现那里有了变化。来自各地的大腕儿们坐在那里，只用自己的母语谈论事情。有时候用英语或者斯瓦希里语。不同组别的大腕儿们没有在意我们这些女招待。所以我就听到了一两件事情。每个组都在谈论来自其他组

别的危险。他们都在饕餮大餐。他们什么都要拿走。或者说他们很懒惰……他们只喝椰子啤酒……或者穿西装或者吃鸟肉……或者他们将所有苏格兰“高原骑士”都喝光。然后，大约在一个月之前，其他组别的大腕儿突然都不再来这里了。所以，轿车就越来越少了。这时，谈话发生了一些变化。我们将战斗……我们从前也战斗过……其他的团体想要不劳而获……在肯尼亚没有免费的午餐。因此我们就知道要发生什么事情了。我们开始看见这些“卡努私家”货车的出现。酒吧的女招待们是最早被围猎的人。但是我却成了漏网之鱼。女孩们被带去喝茶的那天晚上，我好像是生病了。当她们回来时，她们都十分气愤。有些在不停地讥笑。因为对我们来说，谁开梅赛德斯-奔驰，这有什么关系吗？他们都属于一个部落：都属于梅赛德斯部落，不管他们是来自海滨，还是来自基苏木。一个家族。我们属于另一个部落，另一个家族。比如我那位常客。他是索马里人，个子很高。他为科纳克公司开长途大货车，他知道的地方真多：赞比亚，苏丹，埃塞俄比亚，马拉维。每一个地方他都知道很多故事。不管怎么说，我很喜欢他。我喜欢他栩栩如生讲给我的那些地方，犹如我亲眼所见。他真的很滑稽，从不穿内衣内裤，说每天都开车那么远，穿那些东西太沉了，但是他非常慷慨。是这样，他昨天过来了，将货车停好，那是他的习惯。昨天我休息。所以，他就要了一辆出租车，我们去各处酒吧饮酒。我们喝得很嗨。我试验了各种调酒方法……威士忌，苹果酒，塔斯克啤酒，杯杯香，伏特加……但不知是怎么回事儿，我就是喝不醉。这和以前可不一样。我在伊乌莫罗格的那段时日影响了我，而且，昨天晚上我一直在回忆这段时光。或许这只是人们看我们的方式。或许是……我有时候非常抑郁。但也许没那么严重。不管怎么说，我就是快乐不起来。他想在穆卡沙开一个房间。但是我告诉他不用了，我们回到我们的住处吧。他很惊讶，因为我从没有领他去过我的住处。我的原则是不领男人到我的住处。这是为了当你的友谊与某人结束时，他不会来骚扰你。所以他又要了一辆出租车，跟你说，长途货车司机可有钱了。我们就默默无语往回走。也许是因为喝了那么多的酒，也许是因为频繁换地方，也许是因为整个那种气氛，但是到我住处的这一路上，我们都没有说话。如果说你要发生什么事情，你的胃里会有什么感觉吗？你的头发里，或者身体的任何部位，会有什么感觉吗？我房间的窗子在冒烟。我向门冲去。里面着火了，但是还没有烧到门口。我想哭出来，我想喊出来声音来，但是我却发不出任何声音，连

眼泪也没有。我只是使劲地捶打门，好像要叫醒屋里沉睡的人……但是我想起来了，我的门钥匙在我的手提包里面。我打开门，想冲进去，但是一股强烈的烟火将我撞了回来。他们一定是使用了柴油或者汽油，而且，不管是谁，很明显，那个纵火者是想让我们两人都被烧死在屋里。我跑回我朋友那里，他却像被钉在了地上一样。领我去警察局报警……他说等一下，让我去撒泡尿……我又回到了我的住处。这是一座石砌房子，后面只有一个屋子。其他房间即将竣工。因此，被烧毁的只有窗户和门。我仍在浑身发抖。几分钟之后，我听到货车开走了，那划在石头和沥青路面上的声音十分刺耳……我的朋友跑了：可是我能怨他吗？最后，我就去了另一座楼里面另一个女招待的住处。她告诉我，她听说了有人议论我，说我很傲慢，说我和一个索马里匪徒好上了，说我还拒绝去参加茶会。但是她并没有太往心里去，不过话又说回来，这到底是谁干的或者谁指使干的，这很难说，而且不管是谁干的，我真的不想去调查……最好是不知道……今天早上我发现，我床上所有的东西和我的衣服都被烧毁了：他们一定是将汽油抛入房间的。但是这却让我开始了思考。这是我离开伊乌莫罗格之后发生在我身上的第二次严重事件。现在我想走了……我想回到伊乌莫罗格。所以，我就乘坐汽车来到了这里。此刻我只是想放点儿音乐调节一下自己的紧张情绪，然后就继续返程到伊乌莫罗格。

4

这次偶然事件一定在木尼拉的心里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一定让他感到了这是具有上帝安排般的重要意义，因为在多年之后，他能够在笔录中，详细地写下在一个星期日他们这次奇怪的邂逅，而在头一天晚上，他们都经历了一场火与恐怖的洗礼。

我没有词汇对她的故事做出反应（多年之后他写道）。一位喝着“香佳”啤酒、长相类似于动画片里的人物从后面的房间里闪了出来，跌跌撞撞地来到我们的座位前，要我给他买塔斯克啤酒。我机械地给了他一张五先令的纸币。他向我鞠了几个躬，将唾液流在手上，让老天保佑我免受邪恶的危害。我心里希望他赶紧走吧。我看向壁画上那位马赛勇士将长矛扎进跳跃起来的咆哮着的雄狮口里；又望向对面墙上的袋鼠，望向

海面上随着波浪升起的美人鱼（双乳在水面上，鱼尾在水下），所有这些都突然间显得比坐在那里用低平、毫无生气的音调讲话的万佳都更为真实，都让我感觉更接地气。我的心在跳，我的胃在痉挛，厌恶和吸引力交替闪现。接着，我想起了我自己在厚密的香蕉林中那间小木屋里的磨难，也想起了我刚才看到的上面写着“卡努私家”字样的几辆大货车，我心情平和了一些，感到也许我们都被网罗进了一个超现实的世界里。我想将所有的记忆，所有的思维，所有想理解的努力，一切的一切，都淹溺在一瓶瓶的啤酒里。让我们再去另一家酒吧，我说。让我们喝酒，畅快地喝酒。明天我们就去伊乌莫罗格。我将自行车留在了“游猎远行”酒吧附近的加油站。我们一整天都在喝酒。我才不在乎被父亲或者妻子发现会是什么结果。

我们去了玛丽酒吧，年轻农场主酒吧，肯尼亚山酒吧，穆绰鲁伊酒吧，高地酒吧，玛莎累酒吧，每到一处喝一瓶啤酒，几乎不说话。万佳目光四处搜寻，不放过任何一个角落和一张脸，好像在寻找丢失的什么东西，找回一个想起的秘密。她缩进了自己的内壳，犹如她在以最近遭遇的角度反思，从内心里评估每一张脸，每一件发生的事情。大多数酒吧都人满为患：这就是所谓的附近工厂工人们两周一次的发薪日。巨大的冒烟机器工业和皮革、皮肤和污浊的空气已经成为我们生活中的支配力量，将越来越遥远的村落拉进了其拜金主义的轨道。在这家或是那家，尤其是在卡姆比酒吧，人们都认出了我，并且很可能在纳闷，他们所认识的清心寡欲、生活检点、著名牧师和地主的儿子，怎么会这么开放地与这样一位伴侣在一起喝酒。到晚上时，我建议我们去利穆鲁市中心。我们在年轻农场主酒吧外面租了一辆小面包车，绕过基姆尼亚开往利穆鲁。我们再次造访了那里大多数的酒吧，在新阿拉斯加酒吧、天堂酒吧、现代酒吧和街角酒吧待的时间长些。当我们来到友好夜总会饭店酒吧时，我真的已经喝高了，故事也多了起来。

我开始给万佳讲述关于利穆鲁的故事，事实与虚构完美地结合在一起。我很惊讶地发现，我对这个地方的了解真是太多了，从欧洲人从利穆鲁人手里偷走的提戈尼土地（该土地后来成了肯尼亚历史的动乱中心），快速讲到被后人称之为的拉里大屠杀。那家工厂的影子再次赫然出现在我的脑海里。在大战结束之后不久，发生了一次罢工，我永远不

能忘记工人们被殴打发出的尖叫声：在两名嚼着口香糖的白人警官率领下，头戴帽盔的黑人警察将工人们打得满脸是血。我想，这是黑人对黑人的暴力，这又勾起了我对她和我最近所经历磨难的回忆。我告诉我自己，我醉了，可是我还是不停地要塔斯克啤酒。我感觉很好，有点儿为我和我的故事以及我星星点点的哲学思考而陶醉。但是万佳并不感兴趣，分散她注意力的是酒吧里的人：在点唱机前旋转身体的青年男子；穿着紧腿美国牛仔裤子、系着点缀有闪亮金星的宽大腰带的青年男子，这些男子或是倚靠在点唱机附近的墙上，或是坐在吧台旁的高凳上，或是嚼着口香糖，或是如我在美国西部片里面看到的天塌下来也不在乎的牛仔那样，用牙齿将火柴杆儿咬断；青年男子和女招待跳着最新的舞步。让唱歌的和跳舞的都见鬼去吧。让万佳和她的故事见鬼去吧。让阿卜杜拉、妮娅金娃、我的家庭、所有的人都见鬼去吧。我们都是陌生人……在我们的出生地我们也是陌生人。别再祈祷。别再为我做什么祈祷。点唱机里传出来的音乐很怪异地与我早年在希里阿纳学校的风琴声音混杂在一起。而我的脑袋仍在抗议……别再冲着我唱，别再……冲着我……在我成为奴隶之前……奴隶……见鬼去吧……让我脑袋里的陀螺见鬼去吧……希里阿纳……学校……脸庞……罢工……开除……我父亲扭曲的面孔：你给你的家族带来了耻辱；你在公众面前撕掉了你亲生父亲的衣服！你以为你比白人更聪明吗？你想去参加吟唱“卡四十！卡四十！”的米克拉组织，并与白人决斗吗？母亲的眼泪……我的耻辱……教书……曼果……伊乌莫罗格……万佳！此时我对她感觉的温暖变成了烈火，变成了欲望的火舌。我想和她在这里做爱，就在友好夜总会的地上。我想听她弱弱的尖叫和求助的喊声。权力。我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牵挂。没有任何牵挂……

突然间，从我脑际里一个模糊昏暗的区域，我看到她的眼睛在盯着一个依稀熟悉的物体。我使劲看了看。我看见了他。他手里挥动着一个塔斯克啤酒空瓶子。他说酒话的声音盖过了其他人。他们正在争吵卡玛鲁和DK的优缺点。他喊叫着：卡玛鲁歌唱我们的过去，他回首我们的过去，他想唤醒我们学会我们祖先的智慧。那对今天的混乱有什么好处呢？另一人在反唇相讥：他的声音就是一个破钹钹在叮当作响。但是DK却唱得真实……唱我们……我们年轻人……唱的是此时此刻……是迷失在城市混乱中的一代人。又一个人插话说：我们并不是迷失的一代人。

你懂吗？你别在那里污蔑来酒吧里喝酒的人们。哎呀……我想伴随吉姆·里夫斯和吉姆·布朗的歌声跳舞，再去撬开一两个保险柜，就像我在《日落黄沙》里面看到的一些牛仔那样。又过来一个人加入了争吵，声音里尽其可能地显露出恶毒和蔑视：看看我们的学者，他甚至都没有通过考试，他被赶出了学校，可是他却来到这里给我们讲述什么已经死去了的过去。

暴力让我恶心；我现在是这种感觉，我当时也是这种感觉。但是，一直都在静默无语、处于沉思状的万佳，却几乎坐不住了。她的那种兴奋劲儿，我与其说是看到了，不如说是感觉到了。我所不能相信的就是我眼睛里看到的事实。

“卡雷加！卡雷加！”她喊道。他举起的瓶子停在了空中。他将目光移开点唱机和争吵的对手。他望向我们，然后他就尽力平稳地走到了我们的桌子前，一屁股坐在了万佳对面的椅子上。“谢谢你，”他说的感谢对象并没有特别所指，“我完全可以将他的脑袋打碎，信不？就像那样，可我又能得到什么呢？”他胳膊肘放到桌子上，将头埋在双手里。他突然挪开双手，从嘴里吐出了一串唾液到水泥地上。之后他又恢复到原来埋头的状态。

有人将一枚先令插进点唱机，瞬间又传出了刺耳的音乐。歌唱者的声音将一阵伤感和悔恨之情带进了整个空间，劝说，告诫，逐渐地用其声音的魔力将整个酒吧都掌控在了歌声里。我认真地倾听，努力听懂每一句歌词。

你收到了信说母亲得了病

你说，我绝不回家把亲省

我告诉你，勇敢者也会马失前蹄

我还告诉你，身手再敏捷也有一失

你虐待父母让我感觉既悲伤又害怕

因为我记得他们含辛茹苦把你养大

他们把你背在背上或者抱在怀里

轻柔地哄你，我们的小宝贝别再哭泣！

这时我碰巧看了万佳一眼。她的表情很痛苦。看见我在看她，她试图莞尔一笑，想把脸上的痛苦表情来掩饰，但是却不成功。她说：

“你还记得我告诉过你我离开家里的那个夜晚吗？”

“记得。”

“我告诉你，说妈妈让我到地里去施肥，对吧？”

“是的。”

“是这样。还有一件事情我并没有告诉你。她之所以让我帮她去地里干活儿，那是因为她卧病在床。后来她被送进了医院，做了阑尾切除手术。她几乎没有挺过来。我是在一家酒吧里跳舞的时候听说这事儿的。你知道吗？我笑了，我竟然笑了！”

所有其他人又都恢复了他们扭动胯骨的节奏，而且全体面向点唱机的方向，犹如都在同音乐盒里面藏着一个女人做着爱。难道是歌词里面有什么东西能让这些年轻人这么狂热吗？对于我来说，我父亲和母亲并没有给我留下什么温柔的记忆，留下的只有恐惧，而这种模糊的恐惧我却一直没有学会如何去克服。卡雷加在乐曲声中一直在打呼噜。万佳十分呵护看他的眼神让我想起她曾经看阿卜杜拉时的情形，好像他们有着一种共同的痛苦，并且被希望所共同背叛了。我的胃里痉挛了一下。我产生了一种自己私密生活被一个外来者侵入了的不舒服感觉。我很粗率地对万佳说：我们不能把他留在这里。我趑趄地走出来叫了一辆出租车。我们把他拖进了车里，他立即鼾声如雷。万佳并不说话。我胃里痉挛的感觉仍没有消失。我预订了一个双人间的卡米利索离利穆鲁镇只有一英里半远。但是我感觉我们好像行驶了整整一个夜晚。我付给了司机三个先令的车费。我想给卡雷加再要一个房间。但是此时已经没有多余的房间。我别无选择，只得让他留在我预订的唯一房间里，直到他从醉酒状态中醒来。万佳和我扶着他上楼来到我们的房间，扶他坐在一张床上。如在车里一样，他立即倒在床上进入醉乡。我坐在床边，含糊地反

思着我的使命，以及自从我离开伊乌莫罗格以来这三天所发生的种种事件。我怎么会卷入到了这里？我很满足于我从前浑浑噩噩的状态。万佳坐在另一张床上，没有丝毫想主动的意思。我要走过去和她在一起，我边想着，边燃起了欲望。我拉过来一床毯子，将他从头到脚都盖上了。我正要走到万佳坐着的地方，这时卡雷加却醒来，而且坐了起来，很焦急地四处顾盼，其实什么也没有看到。我坐在房间里唯一的椅子上。此时我已经清醒了过来，或者说，是这次危机让我清醒了一些。同时我也感到了一丝的伤感和愧疚。因为我如何能够忘记，仅在十八个月左右之前（尽管感觉好像是过了很久很久），眼前这个烂醉如泥的小伙子曾经到了我在伊乌莫罗格遁世的地方，可是我却让他走了呢？年轻、聪明、前途无量的一代人怎么会沦落到如此的地步？难道除了酗酒、听音乐和往地上呕吐，就没有别的什么方式来挥洒他们的精力和实现他们的梦想吗？

“我在什么地方？我在什么地方？”他在问。

“没事。是我，你不认识我了吗？”

“啊，原来是老师吗？我感觉很糟糕……这太……真的太丢脸了！”

“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卡雷加？”我问他。他迷惑不解地看了看周围的情况。然后他就低下头说了起来，眼睛基本都是看着地板。

“我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整个这件事情我都不明白。开端很清楚……或者说那是一种幻觉？结尾又是如此的浑噩模糊，以至于开端和开端背后的思想都被掩藏在了一层悲愤、相互攻击、残酷和盲目的复仇迷雾之中。对希望、梦想和美丽的大屠杀。光明的开端……悲愤的结尾。我一度曾下了决心要完成这个过程。我毕竟有学校优异成绩的证书。我说：储伊和学校可以将我逐出……但是这个国家不能将我逐出，在一场胜利斗争的汇聚点，我们大家都能找到工作来做。国家独立的胜利果实。你出一份力……我出一份力……我们能够移山填海，为什么不呢？还有大城市。我从这家办公室走到那家办公室，都走遍了，结果是一样的。没有空位置。没有机会。偶尔他们会问你：谁派你来的？我和把门儿的都混得脸熟了，他们很同情地问我：你不认识什么大人物吗？大哥什么的……能说上话的什么的？没有机会……没有空缺……后来到

了一个地方……看到是这么写的：‘想要找空缺，明天来见哥！’……太有创意了！有时候我想回到希里阿纳去，打算把储伊的房子烧了或者什么的。因为我常对自己这么说：做错事儿的其实就是他，可是为什么他就该有个舒服的地方睡觉呢？别人做错的事情，为什么要我来受罪呢？你们知道我后来沦落到了什么地步吗？我开始在马路边卖羊皮，卖水果，卖蘑菇。你们应该去看看我们，这些被叫作‘路边小子’的我们。任何停下来的车辆我们都争先恐后地拥上去：买我的，我的更好，更光亮，买我的，买我的，买我的。有时候，他们甩过来一把硬币，让我们像饿狼似的扑过去抢钱。他们就哄堂大笑。你必须记住，你必须得精明，反应快，而且装作看不见，或者听不到他们的羞辱。游客……四方游客……我们喜爱游客。我们希望他们带着银币和纸币过来旅游，等他们走之后我们又对他们骂不绝口。请拿这个……好……我很饿，先生……要交学费……他们笑着看我们向他们诉苦，向他们乞讨，让我们同心协力吧。

“生活一直都很困难，”他继续道，眼睛仍盯着地板，“生活一直很艰苦，老师……我让母亲失望了。彻底失望了。你没看到我的母亲吗？他们都叫她老玛丽亚姆。很可能你记得她。她在你父亲的农场打工，是最老的打工者。一个虔诚的女人。为了让儿子能够上学，她就那么辛苦地刨着地。她对自己说，也许在喃喃祈祷，一切都会好的，一切都会好的，等我老了，他就养活我了，因为，在有男孩儿的家庭，有哪家公羊的羊头不被吃掉呢？她总是最早出海和到咖啡种植园打工的人，去拔草。她在说：我的欢乐就在我的老年。她曾对我说：‘你想去上学这很好，卡雷加，看看卡恩南奇家的孩子们，看看埃泽基艾利·瓦维鲁兄长的孩子们，他们都受过教育。’因此，我就上了学，她的声音一直萦绕在我耳畔。曼果，卡曼杜拉，希里阿纳，荣耀了吗？现在看看她的儿子……打架斗殴……从点唱机里挤出每一滴果汁。跟你说，我一直没有脸见她。她从不对我说一句狠话。她只是告诉我：‘你从没有违背过我，可是你却怎么会和你的老师们作对呢？’

“即使当我卖羊皮并向游客们乞讨时，我的脑子里也会出现她的形象。但是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对乞讨和慈善感到了厌倦。

“慈善……慈善……我们的国家信奉搞慈善事业……可是我却厌倦了

慈善事业。我为什么要成为别人慈善的对象？我为什么要在我自己的土地上继续成为外国人慈善的对象？这时我想起了你。你曾经有过类似的经历。所以我就来到伊乌莫罗格找你咨询。我想……我想……我想我很幼稚，我想你只会笑话我……请原谅我……但是当时我真的以为你……以为你会装作惊讶，说你毫不知情，因为那对于我来说是生死攸关的大事。我问我自己：他为什么要向对待孩子那样对待我？还有，那个女人房间里微弱的灯光。我孤独无比。我就独自走进了夜色。这时，月亮出来了……寒冷的月色……但是它却照亮了我的路。我又回到马路边卖我的羊皮、水果，向游客乞讨。有一天我说：我要喝酒……要像别人那样喝酒……你鄙视我吗，老师？你鄙视我吗？哈哈！请你买一张我的羊皮吧？买一块漂亮、光鲜、毛茸茸的地毯吧？要不买点儿橙子和梨吧？橙子今天便宜……你先给我钱……我这个人很守信用。上帝的真理。然后，也许我可以给你买一杯啤酒……为了……为了向你表示感谢……你看，我走到哪里都是卖羊皮和橙子。上帝保佑你们这些游客。是游客帮助了我们的皮肉和骨头还能连在一起。”

竟是这样的一天！竟是这样的一个夜晚！瓦维鲁的儿子，玛丽亚姆的儿子，妮娅金娃的孙女，此时此刻竟然同处一室！此时已经是黎明时分！他开始时轻声慢语，神情凝重，低头看着地板，可是结束时，他却在冲着看不见的什么人呐喊。他抬起头来看了我一眼，干裂的嘴角上挂着一丝幽怨的讥笑。这时他又转过头去，嘴角上的微笑突然僵在那里。他一定是看到了她那双大眼睛在望着他。他似乎第一次意识到她的存在。“你……你……”他低声道，犹如看到了过去一张熟悉面孔的鬼影。他们默默无语地相互看着。

我胃里的那种痉挛感觉愈加厉害，因为在那一刻，在那一瞬间，我知道了——但那是什么呢？怪事。我胃里燃起了一团火。扎人的带刺儿的火舌。胆汁四溢。水。我孤独郁闷。我是名观众。

“来伊乌莫罗格吧。”她用又柔顺又权威的声音说。

“好！”卡雷加回答，已经被催眠驯服。

第六章

1

他们回到了伊乌莫罗格，这次既不是受理想主义所驱使，也不是为了寻找治疗个人伤痛的疗方，而纯粹是为了逃亡。他们使用了木尼拉的自行车。有时候三个人都徒步行走，其中一个人推着自行车。有时候三个人都在车上，木尼拉蹬车子，卡雷加坐在横梁上，万佳坐在后面的货架上。但是大多数情况下，他们都用某种接力的方式前进。卡雷加徒步。木尼拉载着万佳骑行一英里左右，然后让她自己往前走。然后他再回来接卡雷加，载着他骑行一英里左右超过万佳。然后轮到木尼拉走路。卡雷加骑上车回去接万佳。很快，他们三人都和他们脚下踩的土地成为同一种颜色，而头上则是一望无际的蓝天和白云。

木尼拉在行走时，他对目前形势的怪异程度百思不得其解。他感觉他离开了不是三天，而是三年。他有很多事情不理解：他父亲的行为和态度……姆佳米神秘的死亡……他父亲提到玛丽亚姆时的那种晦涩的用词……它们之间有什么联系呢？而此时，他却和玛丽亚姆的儿子（他从酒吧里聘用来的老师）和万佳在一起，三人都是去伊乌莫罗格寻找一个家。他心里已经确定，这就是万物之规律，所以他很期待再次回到伊乌莫罗格。他确信会受到某种英雄般的欢迎：至少阿卜杜拉和妮娅金娃会问题不断、表情感激的。

但是他想起了开着路虎车来的那个人，想起了他们含蓄影射的话语，他们威胁的表情，他们要求携带十二先令和五十分，和卡姆温文化组织，等等。他突然间明白，那两个人的造访、他所经历的磨难、由少数致了富的人（通常是与外国人沆瀣一气）向全体人们玩弄的那场巨大骗局，在这些事件之间是有着联系的。他再次被一种不同的内疚捅了一刀：他自己竟然积极地参与了一场背叛全国的宣誓活动。他没有表现出伊乌莫罗格女人们所表现出的勇气，或者那位发出抗议之声的工人的勇气，或者全国上下那些冒着生命危险对这场运动进行公开批评的男男女女的勇气。接着他又想：但即使他表现出了勇气，他又能做到什么呢？

因此，心里本可以唤醒他面对生活的那种怀疑又被他遏制在了心里。他又想到了万佳。他想把自己的经历告诉她，然而却欲言又止。

万佳给自己定了规矩。她要在伊乌莫罗格有个全新的开始。自从她离开伊乌莫罗格之后，她走过了两次屈辱可耻的经历。她决心与过去决裂，要在伊乌莫罗格做出一番事业。作为她精神洗涤干净的实证，她决心不再臣服于她身体对男人的那种魔力，不再卷入任何关系，直到她打败过去，彻底绽放自己的价值。

卡雷加对这个地方和这里的人们不好说有什么期待。他响应了万佳的号召犹如那是在接受自己的命运。是的，他想，与命运的盟约，因为前途如同一大片空白，就像头上的天空一样，没有缺口，没有开口。但是，当他看到万佳时，搅动了他那泊沉睡的血液并带来涟漪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呢？眼前这一切实际上变成了记忆，他为什么会突然感到痛苦呢？他再次确信，这就是命运，因为他又想起了姆佳米，一股忧伤和模糊的悲愤突然袭上心头。但是他要感激木尼拉，因为他说要聘用他来当老师。从利穆鲁马路边一个卖羊皮的，摇身一变成为伊乌莫罗格孩子们的老师，这总该算是一个开始。

木尼拉也向他解释过伊乌莫罗格学校缺少老师的原因。在殖民时期，非洲老师只能在非洲人的学校教书。所有非洲人的学校基本都是大同小异：设备差，校舍差，资金有限。但至少学校里的老师是当时非洲老师中最好的。

但是在自治政府成立之后，学校管理和教师分配的肤色标准被取消了。结果就是，原来非洲人学校只不过是条件十分落后，但是还有好老师，可是现在，学校连这些优秀老师也失去了。这些优秀老师被吸引到了前亚洲人和欧洲人的学校里，因为那些学校收费高，校舍、设备和教学资金各方面都非常好。诸如伊乌莫罗格这些边缘地区的学校几乎完全被抛弃了，只能是自生自灭了。

卡雷加感觉很好：他的教书生涯将会更具有意义。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曾经告诉过他们，教学就是一种召唤，一种天命，因此有助于灵魂的修炼。卡雷加发誓，要把自己知道的一切都毫无保留地教给伊乌莫罗格的孩子。

但是他们此时归来的伊乌莫罗格却是太阳炙烤、沙尘飞扬的伊乌莫罗格。对伊乌莫罗格乡村面貌的惊人变化，万佳和卡雷加尤其感到了震惊。

“过去是一片绿色，”她说，“绿得美丽，绿得充满了希望……可是现在，竟变成了这个样子。”

“一个干旱季节……这么快……这么快！”卡雷加附和道，也想起了过去繁花似锦的美丽景色。

“这就是这个世界的规律。”木尼拉说。他们站在自行车旁，皮肤被晒得冒油，嗓子干哑，鼻子冒火，一直在咳嗽和打喷嚏，想把里面的尘土喷出来，眼睛看着星星点点干枯的玉米秆儿歪歪斜斜地朝上长。

他们发现妮娅金娃、阿卜杜拉和约瑟夫站在商店的外面。

这三个人看到他们三个人之后并没有表现出任何的惊讶或者好奇。木尼拉感到自己的情绪有点儿像泄了气的皮球。他们甚至连一个问题都不问！

“我们刚才在讨论阿卜杜拉的毛驴。”妮娅金娃这样一句解释的话就算是欢迎了。

“那毛驴怎么了？”万佳迅速问道，因为她注意到了阿卜杜拉脸上凝重的表情。这就是她希望要有个新起点的地方吗？

“村里的老人们要把驴子杀掉，”她继续说，“有些人认为该把这毛驴痛打一顿，然后让它跑到草原上把这场疾病带走。”

“一头毛驴？我以为在这种祭祀礼仪上，只是用羊来献祭吧？”卡雷加说。

“这个人是谁？”妮娅金娃问。

“他叫卡雷加，”万佳解释道，“他和阿卜杜拉来自一个地方，利穆鲁，而且他将在我们的学校教书。”

“我们新来的老师。”木尼拉补充说。

“在这么干旱的时候？上帝保佑你吧。”她说。

大家都坐在阿卜杜拉商店的外面。木尼拉要了一瓶啤酒来为自己的嗓子洗洗尘。

“毛驴是我的另一条腿，”阿卜杜拉痛苦地说，“他们让我把这条腿砍了扔掉。这是第二种献祭。”

“但是毛驴并不能影响天气啊。”卡雷加评述道。他也要了瓶啤酒。

“约瑟夫，快给你的新老师拿一瓶啤酒来，”阿卜杜拉说，“我记得你不喝酒。”

“情形有了变化，”卡雷加若有所思地说，脑海里闪出六个月前他们在万佳小茅屋里的会面。“我该说，时间有了变化。”他补充道。

“是因为干旱……”妮娅金娃解释说，“草很稀少，很快就会剩下几棵小草了。问题是：这几棵小草我们给谁吃呢，是给驴吃，还是给羊吃？”

“一个是妈妈怀里抱的，一个是妈妈背上背的，这手心手背的怎么选啊？难道他们不是我们的孩子吗？”阿卜杜拉反驳道。

返乡竟然是这样一种情形！木尼拉想，这第二次返乡竟然是看他们争论干旱，对于他们所留下的戏剧竟没有一个问题！

“干旱会过去的。现在不是才三月份嘛，”木尼拉说，“如果我们这样谈话，有可能把雨季赶走呢。”

“是的。三月会下雨的，青草会生长的。”万佳附和道，但是心里却充满了焦虑：老天必须得下雨了，否则他们就完了，整个村子都会完蛋了。“阿卜杜拉，”她叫了出来，“看见你的酒吧招待回来，难道你不高兴吗？”

大家一阵哄堂大笑。紧张的气氛有些缓和了。

“去把你的灰尘洗一下，否则你该把我的顾客都赶跑了。他们会认为

你是干旱大神的女儿了。”

2

在新任校长戈弗雷·木尼拉的伊乌莫罗格小学里，卡雷加担任一名“未经培训的老师”。木尼拉曾领他去了区教育局。教育长官莫奇戈做了一番例行公事的问询并继续承诺下基层走访之后，同意聘用他为老师，并说：“木尼拉先生强力推荐了你，并为你的人格和良好行为做了担保。木尼拉先生制定了很高的标准，我希望你以他为榜样，对这一高尚的职业做出无私的奉献。”

学校现在分为四个部分，一年级至四年级：两个班级上午上课，两个班级下午上课。四年级的学生比较大并且学习也比较好，但是他们的学习都是时断时续，因为给他们上课的老师都没有待得长久，所以他们缺了许多的课，卡雷加下午五点钟之后给他们补课。

站在教室里这些学生的面前让卡雷加释放出了某些东西。这就像是在继续一场他在希里阿纳所开始的与自己的对话，而中断那场对话的就是他被学校开除和在马路边向游客兜售羊皮、水果的艰苦一年。他担心孩子们不知道伊乌莫罗格以外的世界：他们以为肯尼亚就是一座城市，或者是伊乌莫罗格以外什么地方的大村子。他怎样才能开拓他们的意识，让他们把自己、把伊乌莫罗格和肯尼亚看作是一个更大的整体、一个更大陆地的一部分呢？怎么让他们看到这个大陆上有着非洲人民的历史和非洲人民的斗争史呢？他在脑子里扫描着非洲人民在这个大陆上曾经留下的足迹，思索着非洲人民创造亘古奇迹的时刻，这些足迹，这些时刻，即使黑人的血汗和白人的帝国主义之间致命的冲突，也难以将其从人类的记忆和有记载的历史中抹掉。埃及，埃塞俄比亚，莫诺莫塔帕塔，津巴布韦，廷巴克图，海地，马林迪，加纳，马里，桑海：这些名字听起来十分悦耳，孩子们渴望、专注地倾听他讲课，惊异、好奇之心溢于言表，同时心里也在画个大大的问号。他教他们唱歌：我住在伊乌莫罗格，伊乌莫罗格位于赤利区，赤利区位于肯尼亚共和国，肯尼亚共和国位于非洲东部，非洲东部是整个非洲的一部分，非洲是非洲各国人们的土地，从非洲又走出了许多人到了世界各地。尽管这首歌显得很抽象，但是孩子们仍高亢地跟着他唱。而让他感到不安的正是孩子们执

着相信他的这股劲儿，这让他意识到，他们执着和渴望正表明了他们有问题，因为这和他心里的疑问也有着关系，甚至在希里阿纳，难道不是这种疑问在如影随形地折磨过他吗？非洲人的经历他并非总是那么清楚，此时他面对面地教一帮求知欲很强的小孩子，他明白了当时在希里阿纳受教育时的种种不足。此刻回想起来，和眼前的教学折磨相比，他在路边向游客兜售羊皮和水果的那一年，怎么说也没有这么苛刻，也没有让他感觉这么受挫过。因为，面对伊乌莫罗格，面对这个贫穷、干旱、人口锐减的荒凉之地，面对明天就要跑进城市去忍受他曾忍受过的残酷生活、对未来有着千种幻想憧憬的孩子们那期待的眼睛，就如同以一种更深刻、更痛苦的方式面对自己一样，因为这个问题以及提出的疑问超出了仅仅个人的安全和救助。看着这干旱，看着孩子们幼稚的面庞，看着这一地区毫无任何发展的空白（他心里在问：现代科学的好处到底在哪里啊？），犹如看着他们共同悲惨的命运一样。

希望渺茫：这是一场巨大的骗局。他和木尼拉就是将脑袋埋在课堂沙子里的两只鸵鸟，完全忽视了外面那嚎叫的干风和大太阳。难道这不是当年他们在希里阿纳谴责储伊的罪行吗？作为老师，尽管是小学老师，他们怎么能够对这干旱的现实视而不见，对面前这些神情不安的孩子无动于衷呢？对于这场干旱，所谓的教育，历史，地理，自然研究和数学，该说什么呢？

三月末的一天，他很晚走出了教室，来到了阿卜杜拉的酒吧，发现那里已经有了一伙人。

“罗洛家的羊昨天晚上死了，”妮娅金娃向他解释，“他哭了。我们都互相看了看，因为一个成年人的眼泪只能预示着疾病。但是我们知道他这是忍不住了。我们和他一起坐坐，就算是守夜吧。”

3

到四月末，天仍未下雨。牛羊都瘦得如骷髅一般；大多数牧民已经迁徙到了别处，寻找好一些的、气候不那么恶劣的地方去躲避。他们希望五月份天会下雨。但是到了五月中旬，这已经是下雨能够拯救他们的最后希望，两头牛死了；秃鹫和鹰隼先是在空中盘旋，然后就成群地飞

扑下来，之后不久，就在枯萎、低矮的象草上，留下了散落的块块白骨。

万佳在学校外面等待卡雷加和木尼拉。

“他们已经决定了。村里的长者们都去见了穆瓦迪·瓦·穆格。他说，尽管用羊来献祭是必需的，但是那头毛驴也必须牵到旷野上。我们一定得帮助阿卜杜拉。驴子如果死了，那么他也就死了。”

“他们说什么时候了吗？”木尼拉问。

“他们很快就要开会决定时间了。”

“他们说了要如何把驴子牵到旷野上了吗？”

“没有……但是整个村子里的人都在议论纷纷，说人人都要用鞭子抽打驴子……男人，女人，孩子，无一不参加。”

“可是我们该怎么办呢？”木尼拉问，然而没有人回答这个问题。

4

对过去魔鬼缠身般的记忆；蝗虫的灾年；行军虫的灾年；木薯饥荒的灾年：恩吉吉、恩古恩加和恩加拉古·亚·穆万加割礼帮仍然牢记着这些灾难的名字，因为他们见证了难以控制的自然界对人类的努力永远都是个威胁。当然，另外还有一个教训。一九〇〇年，仅在蝗虫灾年的六年之后，饥荒严重得不能再严重了，以至于整个那一年的割礼活动都终止了。现在，没有任何帮伙叫着纪念所谓“英格兰饥荒”这样的名字，因为这样的名字削弱了人们对那些侵略自己土地、剥削自己血汗的欧洲人的抵抗。木薯饥荒本身就是一首悼念他们死去的儿子的悲歌。他们的儿子们在北非、中东、缅甸和印度抗击德国人和日本人而献出了生命，因此在年青一代人中流传着这样一首歌：

最初我从日本来

几乎不知我未来

生下孩子是死胎。

因此，历史和传奇都表明，伊乌莫罗格一直都受着来自两方面灾难的威胁：自然界难以捉摸的残酷，和人类没有控制的行为。

这些想法在向卡雷加嘲笑，因为他还陶醉在人民伟大的历史和从马林迪传播到的黎波里的伟大文化之中。他心里的声音是：最早的人类，地球上所有人类的祖先，据认为是起源于肯尼亚……图尔卡纳湖……他怀着对历史的敬畏心情站在学生们的面前，期待着他们发出不敢相信的惊叹或者提出几个问题。

“好，穆里乌吉。”他指向一个似乎举手的孩子。

学生那里传来了书本掉落、凳子嘎吱作响和孩子们爬过桌子的混乱声音。穆里乌吉从座位上摔倒了。

“让开，让开！”卡雷加边说边用手将孩子们推开。他摸了摸横躺在地上的穆里乌吉。“他只是饿了。”一个男孩儿说。“我知道，他告诉过我他饿了。”卡雷加明白了，他将孩子带到了他的住处，给他弄了点儿吃的：一个鸡蛋和一听牛奶。

卡雷加想，此时此刻，城里和其他地方的人因为富庶而整天饮酒作乐物欲横流，可是在这里，人们却因饥饿和营养不良而昏倒。

他和木尼拉谈及此事，木尼拉却提出了同样的问题：

“我能怎么办？这不是我的过错。也不是任何别人的过错。我们只能停课等待时机转好了。”

“接受失败吗？”

“我们无能为力的。这是上帝的行为。”

“上帝的行为？人们为什么没有反抗就接受上帝的任何行为呢？不都这么说吗，自助者，上帝助也。”

“怎么自助？”

“我们可以进城啊！”他说，好像他已经想好了这个问题。但实际上，他只是脱口而出。

“进城？”

“对，进城去寻求帮助。”

“不行，卡雷加。我是从城里离开的。我真的不想再回去了。”他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他突然想起了那次恐怖的经历。

“为什么？”卡雷加问，对木尼拉断然的拒绝感到惊讶。

“听你的口气好像你没有去参加茶会。”

“你去了吗？”卡雷加问。

“去了。我感到了莫大的耻辱。我是被骗去的，而我又骗了我的妻子去，她现在都不相信当时我不知情，”他轻声回答……“但是，即使我不是被骗去的，我怀疑我是否有勇气去拒绝，而这一点则让我更害怕。”

卡雷加沉思了片刻。他的声音有些严厉：

“我没有去。但那并不是因为我会感到耻辱。当我向游客们兜售羊皮时，我问我自已，整个这么大一个社区的人怎么会被几个贪婪之徒所欺骗呢？他们之所以贪婪，那是因为人民用血汗换来的果实，大部分都被他们霸占了。他们从其原始的美丽计划中摘取了一个符号……他们以为自己就能将其服务于狭隘自私的目的！让贫穷和偷盗而来的富贵握手，永远言和并友谊长存！可是那些忍饥挨饿、没有工作、交不起学费的人我们该怎么办呢？难道我们可以让他们饮一杯宣誓酒、哭出来一首团结之歌吗？多么容易啊……看啊，在伊乌莫罗格就不会有问题了，在肯尼亚所有其他被遗忘的地区都没有问题了！”

“我明白你的观点，”木尼拉说，“你最好与万佳和阿卜杜拉谈这件事儿。”接着，他又突然充满激情地补充说，“你看哈，我们完全可以去告诉恩德里·瓦·里艾拉，说我们都是卡姆温文化组织的成员。”

卡雷加对整个这一事件猛烈地嘲讽了一番，结果却让木尼拉的感觉好了些，内心里更平静了些。这等于把木尼拉脑子里的想法用语言表达了出来。

经过这番谈话，卡雷加越是思考他与木尼拉谈话时所成形的想法，他就越觉得这一想法可行。他感觉坐立不安，他迫切要把这一想法付诸行动。而驱使他前进、往往给他带来麻烦的，正是他这种坐立不安的特点，但是他内心的这种不满声音他总是不吐不快。他必须把这场干旱看作是一个挑战，同时也是一个考验。但是不管他做出怎样的决定，他都不会在这种条件下教学生了，因为这里的理论似乎就是对事实的嘲讽。

他将这个计划告诉了木尼拉、万佳和阿卜杜拉。

“在我看来，我们来到伊乌莫罗格这里似乎都有自己的原因。可是现在，我们都到了这里。整个社区面临着一场危机。我们该怎么办呢？村里的长老们都根据自己的认识准备做出行动。他们认为，用献祭的方式，并将所有的罪孽都归咎于阿卜杜拉的驴子身上，他们就可以影响自然界。天哪，我甚至还听到恩巨古纳说，献祭还将贿赂上帝，当美国人企图走进上帝秘密的地方时，上帝会闭上眼睛。我认为，我们可以拯救这头毛驴，我们可以拯救整个社区。”

任何能够拯救自己毛驴的方法阿卜杜拉都是接受的。所以他就急切地问：怎么拯救？

“这个地方有一个议员。我们，或者更应该说是他们，选举他进入议会来代表这个选区所有的选民，不管他们住得有多么遥远。让我们派一个由男人、女人和孩子们组成的强大的代表团到大城市去。到首都去。我们将面见本地区的议员。政府一定会给我们帮助。或者，我们也可以帮助别人。否则，这场干旱会把我们所有人都吞噬掉的。”

“那么毛驴呢？”阿卜杜拉问。

“我们将牵着毛驴和我们一同前去。我们将把驴车修理好。我们可以用驴车带回食品和其他用品。”

万佳感到了一阵刺痛。难道又要回到城里去，回到她另一个耻辱的

地方？当她想起她那双重的恐惧时，她感到了一阵眩晕。

“我们不能派一个人去吗？比如说，派你去如何？你可以骑上木尼拉的自行车去。”她胡乱地给出建议。

“我？一个人去他是不会听的。他会认为这是一个把戏什么的。但是我确信，他不能忽视一个人民代表团的。”

阿卜杜拉欣然同意这个主意。万佳在想：去年的那个时间，我去城里是为我自己谋取突然暴富。现在，我是为了人民而去。也许大城市会更友好地接受我们的。

木尼拉不认为一个议员会为他们做什么事情。他在想：我似乎总是不能安顿下来。我总是在别人的唆使下不停地挪动，我能不能做出自己的行动和自己的决定呢？但是，既然万佳和阿卜杜拉已经同意了，他也接受了。同时，他觉得自己也可以有机会遏制自从那天夜晚在卡通都茶会以来自己内心的愧疚声音。还有，去检验一下这个卡姆温文化组织，以及这个组织所倡导的团结和利益和谐的背后有什么企图，这也是好的。

下一个问题就是村里的长者们了。他们已经决定第二天召集一次会议，来宣布对阿卜杜拉的毛驴的判决，同时也宣布献祭羊的日期。万佳那天晚上将和妮娅金娃谈这件事，妮娅金娃在即将举行的决定性会议之前，和几位长者谈及这件事。

参加会议的人很多。妮娅金娃告诉了与会的人穆瓦迪·瓦·穆格所说的话：

“我们将这头毛驴送走。我们要献祭一只羊。没有人能够反驳穆瓦迪所说的话。你们知道，他就是上帝用来保护我们土地的棍棒和阴凉。你们知道，自从很久以前我们为伊乌莫罗格而打的那场战斗之后，我们这里并没有发生许多的瘟疫。没有人能够反驳他。所以我们没有问他如何解决。他也没有告诉我们如何解决。他知道我们不是小孩子了。如果是一只羊，我们可以抽打它，然后把它送走，让它把瘟疫传给别人。但是我们却在利用它用于同样的疾病：我说让我们来抽打它，当它奄奄

一息时，我们就把它送走，送到旷野中让它带走这场瘟疫。”有几位长者也发了言，表示同意这个主意：驴子确实是我们中间的陌生者！

“但是，我们孩子们的老师或许有什么现代的药方来治愈一种古老的疾病呢。”有人建议说。

卡雷加有些发抖。在学校辩论时，他曾讲过话和争论过。但是他从来没有在这么多的老人面前讲过话。此时此刻，他不能想起什么合适的谚语、谜语或者故事来一针见血地阐明自己的观点。所以他就做了一个通俗的演讲。

“一头毛驴对天气没有任何影响。没有什么动物或者人类能够改变自然的规律。但是人们可以利用自然的规律。我们需要得到的魔法应该是这样的：能让这块土地在风调雨顺时获得丰收，我们再储备一些粮食以备荒年。我们需要这样的魔法：让我们的奶牛产奶充盈，我们不仅有足够的供自己饮用，还可以将余下的用于交换我们这里不能种植的作物。这个魔法就在我们手里。等明天下雨时，我们应该去问土地：你需要什么食品、什么献祭，才能产出更多的粮食呢？如果我们将阿卜杜拉的毛驴杀掉，我们就等于砍掉了我们在干旱季节的另一条腿。我从利穆鲁来，那里的驴子就是不喝汽油的机动车。当你们家里最后一粒粮食吃完时，你们能走那么远的路，背回来粮食和水吗？我们还是自身多想想办法，看我们如何能在这场旱灾之中自救。我们双手的劳动就是魔法和财富，它能够改变我们的世界，并且终结我们地球上所有的干旱。”

他还给大家说了组成代表团的主意，并有些夸张地赞扬了选区议员的美德和职责。“我们给他选票，他就会替我们解忧。但是如果我们不让他知道我们有麻烦，不给他机会将我们的问题提交给政府，我们能怨他吗？”

他们开始悄悄地议论……是的，他说得对……我们应该让那些当权的人物知道。也许，如果他们知道了……是的，是的，也许如果他们知道了我们的困境，他们就不会派人只来收税了，也不会派那两个人来收钱、来让我们加入连我们这些村民都根本不知道的什么组织了……这是你学校的老师……来这里还不到两个月……他这些话都是从哪儿学来的？

恩巨古纳站起身来表示反对进城这个主意。

“我的耳朵听到的这些话语很是奇怪。说什么要派整个村子去城里请愿。你们听说过整个一村子人都放弃自己的土地和财产去陌生的公路上乞讨吗？这个年轻人血气方刚，我们该把他派到城里去，让他告诉那位议员来我们这里。就该这样，应该是议员来我们这里，而不是我们派使者和孩子去作为他的发言人。”他说着瞥了一眼卡雷加。

恩巨古纳的主意很简单直白，而且维护了伊乌莫罗格的尊严。人们又开始争论起来。这时，妮娅金娃站起身来。

“我认为我们该去。轮到我们来推动事态发展了。曾几何时，事态是按照我们伊乌莫罗格人的意愿发展的。当时我们有力量支配我们的四肢。我们自己编了歌词，伴着这些歌词又唱又跳。但是有一段时间，我们的这种力量被剥夺了。我们是跳舞了，但是歌词却是别人喊出来和唱出来的。最初是瓦尊古。他们从那边儿派火车来到这里。他们吃掉了我们的森林。反过来他们给了我们什么呢？接着他们又把我们的年轻小伙子给拉走了。他们继续在吞噬我们的年轻人。我们生了孩子就是为了让城里给接走。在抗击瓦尊古的战争中，我们献出了自己的鲜血。做了献祭。为什么要那样呢？因为我们想要完全凭借自己的头脑和肚子来唱我们的歌曲，来跳我们的歌词。可是后来发生了什么？他们继续将我们的年轻人诱惑出走。反过来，他们给了我们什么呢？除了这里的这两位老师，其他的老师都是来去匆匆。接着，他们又派来了信使，让我们交十二先令和五十分，交那钱干什么？他们又派人来带着一些奇怪的东西，告诉我们说他们在测量准备修一条大路。大路是什么东西？他们又时不时地派人来收税，派人来买我们的农产品，只是在干旱和饥荒的时候不派人来。那位议员也来过一次，让我们每个人交两个先令，搞什么‘同心协力水利工程’。打那之后我们还见过他吗？根本没有！所以，全体伊乌莫罗格人都必须去那儿见这个只拿不还的巨兽思达麻迪亚。我们必须包围这座城市，要求拿回来我们应得的份儿。我们必须唱我们的歌跳我们的舞。那里的人们也可以增添色彩，为我们这些流过血汗、为我们这些负着承载之痛的人，跳舞助威……但是伊乌莫罗格必须要以一个声音去那里。”

她坐了下来，一番话引起了一片静思。人们都被她的话所感染。她碰触到了大家心里都曾感觉到的某种东西：是的，该为人民的需要跳舞助威的，应该是住在那里的他们。但是此刻，权威，权力，一切的一切，似乎都在伊乌莫罗格之外……都在那儿……都在大城市那儿。我们必须去直面他们，因为是他们导致了我们的粮仓空荡，是他们伤我们的元气，让我们如此虚弱。妮娅金娃的这番话之后，村民们基本上没有什么争执了。大家都说要进城去。很久以前，当人们的牛羊被敌国掠夺之后，村里的勇士们就去追踪他们，不把被敌人偷走的财富夺回来，誓不返回。现在，伊乌莫罗格自己的心被偷走了。他们必须去把心追回。这是一种新型的战争……但是战争就是战争。

穆图利站起来，做了一番大总结。他向人们提示，有可能这就是智者穆瓦迪的真意：他说了我们该把驴子送走，但是他没并说要送到哪里，或者用什么方式，而且他也没说那驴子不能回来……

之后大家达成了一致的意见：一些长者将留下来献祭羔羊，其他人将组成一个代表团。阿卜杜拉第一个站出来当志愿者。接着站起来的是妮娅金娃、木尼拉、穆里乌吉、约瑟夫、恩巨古纳、罗洛、恩约古等人。穆图利等人将留下来进行其他的仪式。

从那一刻起，他们就凝铸起了一种社区精神，最初或许脆弱，但是随着他们的发奋努力、为此行做各种准备工作时，这种精神却愈加强大。女人为他们的征程做干粮，有些女人甚至用完了家里最后一粒粮食。其他人把攒下的钱都拿了出来。木尼拉、卡雷加和罗洛认真地检查了一遍驴车，为他们这次从村庄到城市的伟大征程做好准备。

尤其是阿卜杜拉，他似乎又获得了新的力量和新的生命。他从一个不停咒骂约瑟夫的酸脸瘸子，转变成了一个爱说爱笑的故事大王，这一转变过程从他和万佳的第一次见面开始，此时完美结束。人们似乎从心里接受了他。这一点可以从孩子们的身上看到。孩子们整天围着他让他给讲故事。

“从前，一只蚂蚁和一个虱子发生了一场争论。它们俩都说自己的基巴塔舞比对方跳得好。它们都向对方发出了挑战。它们就选了一个日子。这场舞蹈争霸赛成为整个动物界的谈资，谁也不想错过这一良机。

这一天终于来到。一大早，蚂蚁和虱子就来到了河里。它们洗了澡，抹了油。它们用红色和白赭色来装扮自己。蚂蚁首先打扮自己，它想捕获所有女人的心。它有一把特制的宝剑，它将其拴在自己的腰间。它将带子使劲儿地勒住腰，它就勒啊，勒啊，直到它把腰给勒断了。当虱子看到它对手的狼狈相时，它就笑啊笑啊，直到它笑得鼻子劈成了两半儿。这样，因为蚂蚁没有了腰，虱子没有了鼻子，它们就根本不能去比赛了。基巴塔舞就由别的动物来跳了。”

他给他们讲了变色龙如何在比赛中打败了兔子；为什么鬣狗瘸了腿；死神是如何来到这个世界的；一个女人如何被骗嫁给了一个可恶的吃人妖魔。孩子们听得津津有味，不断要求他再来一个，再来一个。

他给孩子们做了陀螺、风车和扇子等小玩意儿。但是孩子们最喜欢的则是他用树杈和橡皮筋制作的弹弓。男孩子们十分兴奋，试图将飞鸟从天上打落下来，但是成功率却很低。

“把弹弓带着路上用，”他告诉孩子们，“在路上多练习。”

他们憧憬着一路上的奇遇，但是更多的憧憬却是看一座比鲁瓦伊尼大一百倍的大都市，那座大都市里摩天大楼比比皆是，那里的人们除了糖果和糕点之外，别的什么也不吃。

在准备工作的自始至终，人们，尤其是长者们，谈论的话题没有别的，只有这次旅行，和建议做此次旅行的那位年轻人。上帝有时候将真理放在了婴儿的嘴里。的确，智慧是买不来的。

接着，启程的日子突然间来到了：这是他们有生以来第一次敢于做这样的事情，大家都被他们这项事业的伟大意义所震撼。

木尼拉后来写道，正是这次旅行，正是这次横跨平原来到大都市的大迁徙，让我开始了一次缓慢的几乎是十年之久的心路历程，它让我看到，人类的财富在心里就是腐烂的。

他写道，即使现在，在那个事件的多年之后，我仍然能再次感到皮

肤的干热，太阳的炙烤，给我们提供肉食的动物逐渐死去；在我们头上，在万里晴空中盘旋着鹰隼和秃鹫，这些猛禽已经吃腻了死羚羊、疣猪和旋角大羚羊，正等待着时间和太阳给它们提供人类的血肉。

这次旅程。这次前往知识王国的征程……

卷二：走向伯利恒

但是在午夜的街道我耳边响起

青春的妓女骂出了诅咒的话语

吓得新生婴儿嗷嗷哭啼

婚礼与丧车同样被瘟疫载去。

——威廉·布莱克

怜悯亦不再

如果我们不让人破败。

——威廉·布莱克

征程

1

伊乌莫罗格，本部鸿篇巨制展开的舞台，并非总是一群留守老人和孩子们居住、偶尔有迁徙的牧民来露面、由低矮土坯房组成的小村落。它曾经有过辉煌的时日：村庄繁盛，人丁众多，强壮的农民用勤劳的双手征服了自然和森林，耕耘了土地，种植了各种农作物来哺育自己的儿女。他们是那么辛勤地耕作，垦荒种田，汗洒满地；在干旱和害虫肆虐的季节，他们是那么虔诚地乞求老天降雨和给予援助！在收割季节，他们会按照年龄分出组别，载歌载舞地从这个村走到那个村，走遍伊乌莫罗格平原，歌颂赞美自己的祖先。在过去的日子里，天上没有秃鹫盘旋着等待人的尸体，也没有浑身缠绕的蝇虫叮人的血肉。他们在歌舞中唱道，只有年老体弱者和孩子才免于每天的劳动，因为这些人智慧和纯真的承载者。全家人坐在前院里大树下，家族长者边呷着颜色如蜂蜜般美丽的啤酒，边用自豪、权威和怀旧的声调，给孩子们讲述家族的开创者。

他最初是一位牧民，后来他厌倦了在草原上的游牧生活，厌倦了只顾适应自然及自然界各种变化的艰辛，也厌倦了只能对着长犄角牛和奶牛哼唱赞歌的枯燥，决定与其他牧民分道扬镳。其他牧民都劝他留下：有谁听说过远离大山和草原上悠长的小路，远离牛奶、牛粪尿之外的生活？有谁听说过没有脖子上铃儿响叮当的公牛率领牛群走向盐渍地和水边的生活？他们还恳切地说：难道他不是他们中最好的口技大师吗？难道不是随着他声音的节奏，牛群和牧民的步伐在一起一落吗？他们的劝阻失败了。所以他们就开始嘲笑他，笑他说什么要征服高山和森林，可那些地方却是邪恶神灵的巢穴，人类的儿子怎么敢与神仙角力呢？

恩德米，他自己制造了工具，将一些树木砍倒，并清理了树下的灌木丛。藏在灌木丛中的毒蛇猛然向他一击，使他身中剧毒，但是他学会了用草根和树皮熬制草药来祛毒。他试验种植各种植物的名声开始传播，路过伊乌莫罗格的牧民没有不来拜访他的，最初是想来看看人类与

主神角力的结果，后来是询问关于如何使用这种或者那种草药，或者只为品尝一口他自家的蜂蜜和甘蔗。作为答谢，他们会给他一两只羊，然后仍旧去游牧四方，继续传播恩德米的名字。他用勤劳的双手和智慧的大脑，让土地臣服了他，此刻，他牛羊满圈，无数的作物在地里飘香，真可谓富甲一方！

很快，他独自奋斗的勇气吸引了著名的“豁牙子”妮央珍朵和“黑牙床黑乳房”的妮娅谷娣的垂爱。牧民们无论在何处相遇，总是把这两个女人作为话题。两个女人露出话来：你森林中的神仙现在就是我们的神仙，我们要做你孩子们的母亲。其他女人也厌倦了居无定所的生活，就用树干、树枝、黄草和泥巴搭建起了窝棚，这样，她们就可以安全地哺育孩子，等待日落之后自己的男人和牛群返回。伊乌莫罗格森林变成了连片耕作的良田，牛羊满圈炊烟袅袅。他们这样歌颂恩德米：

是他征服了森林

是他降伏了恶神

是他角力了主神。

即使当子孙满堂、家族庞大的恩德米离开了人世到了善良精灵的神秘之地之后，伊乌莫罗格的繁荣仍在继续。它成了一个大型的贸易中心：它市场繁荣时日的美名从古卢传到了乌卡姆巴尼，再传到卡伦津人的地盘，甚至更远的地方。来自各地的人们带着不同的物品到这里来进行交易。很快地，金属、陶瓷和石匠界的手艺工人来此处定了居，与当地的耕种者成了同社区的邻居。他们对金属业的知识极具传奇色彩，甚至传到了海边阿拉伯和葡萄牙掠夺者的耳朵里。

在这里，第一个欧洲外国人搭起了帐篷，并为自己横穿大平原筹集粮草辎重。人们说，看哪，我们繁华市场时代这些裸体的家伙从大海之地生产了什么？他们就给了他玉米、豆子、红薯和山药来换取印花布和珠子。后来，又来了一个脖子上围着领子、抱着《圣经》的欧洲外国人，他也在此筹集供给并寻求向导，因为他想去乌干达国王的宫廷那里。人们给他指了路。但是人们却组成了一个战争委员会来讨论：难道我们可以让邪恶从我们的土地上走过而无动于衷吗？难道他不会穆特

萨朝廷派来的奸细到此扮作一个白人，一个幽灵吗？因为有谁见过或者听说过一个人不裸露皮肤呢？长者们提醒他们不要太草率行事。但是一班少壮派却不满足，私底下商量起来，最后发出了战斗呐喊。后来再没有出现过外国人，不过，有好几年时间，在深夜，你可以看到一个白色幽灵在为同类哭嚎，说是要以血还血，为同类复仇。再后来，又来了些欧洲外国人在此地搭起了帐篷，这次，他们停留的时间长一些，进行了更多的印花布交换玉米、豆子和伊乌莫罗格的金属器具交易，同时，他们也焦急地打探黄金和象牙的消息，但是，当他们询问关于一位有脖领的白人时，声音却压低了。

他们担心的那天终于来到了。那些和平的商人此刻突然包围了市场。他们都端着能吐出火舌和毒液的竹竿子。他们要求杀死那位白人的入必须站来自首。没有人站出来。勇士们赶紧去抓自己的长矛和盾牌。但是太晚了。那些商人向女人们、男人们和孩子们开枪，之后就唱起了《天佑国王》。勇士们用自己的方式进行反击，但是在一群白人面前、在一群吹口气儿就会让人死去的魔鬼面前，他们能怎么办呢？但是明天……明天……幸存者们边发誓，边磨枪霍霍准备再战！

后来，这些外国人引进了一种奇怪的具有邪恶力量的铁家伙：它竟然能在地上走！

据说，赤利地区第一个骑着铁马的黑人就是来自伊乌莫罗格。

穆诺鲁当时是一位富有的农场主。但是这个能行走的铁家伙却让他着了迷。只要一看到锄头和大砍刀，他的双手就会发麻。他只想骑上这个铁家伙来赢得人群的欢呼。有一段儿时间，他干脆靠骑车表演来作为生计。女人们尤其用敬畏的表情来观看他的表演，她们歌颂他为英雄，她们几乎是期待且狂喜地跟随着他的动作。类似的铁马后来也出现在了村子里，有更多的年轻人能够驾驭这些铁家伙，而且，人们也开始厌倦花钱卖呆儿看偶像了。但是，穆诺鲁再也不能回到那种把双手弄脏的工作上了：他渴望获得能够使他重拾昔日光荣的任何白人所拥有的东西。

他再次成为少数第一批人中的一位：这些人心甘情愿地为正在打仗的欧洲人担当起运送武器和食品的任务。伊乌莫罗格是征兵中心之一，大多数年轻人都是被用枪托子逼着走向战场的。他们穿过伊乌莫罗格平

原，封锁交通线，来到坦葛尼喀边境去搜寻德国人。简直妙不可言，令人叹为观止：白人和白人之间竟然互相杀戮起来，而且打仗的原因土著人却不甚明白：他们怎么知道，他们以及土地的分割和劳动的分工，就是战争的目的了呢？穆诺鲁身心疲惫地回来了，给人们讲述了沃伊、达拉萨拉玛、莫桑比克、摩洛格鲁、阿鲁沙、莫希等遥远却美妙的地方。但是他已经是一具行尸走肉，因为他只生活在自己所谓的记忆中。即使是其他人，当他们回来时，他们对祖先那一套靠双手种地的生计也失去了兴趣。一个比能够行走的铁家伙更厉害的东西深深地影响了他们。为了寻找这种东西，为了上税，同时也是为了从外国人那里买一些无用的东西，他们就去外国人从肯尼亚人民那里偷来的农场上打工，有的在连接农场与首都和海边的公路网上打工。

伊乌莫罗格，这里的人民曾经不怕艰辛，凭着自己的双手而繁荣了家乡，但是这时，这个地方却开始走了下坡路，人口也开始减少。通往穆特萨朝廷的铁路线却绕过了伊乌莫罗格。第二次欧洲战争使得更多的年轻人逃离了伊乌莫罗格，他们来到了充满金属美梦的城市里，使得曾经的贸易和农耕中心变成了和别的村庄一样的小村子，它的昨天已经成了淡淡的影子……

就这样，妮娅金娃给他们讲着一个又一个关于过去的故事，为的是让他们保持旺盛的精神状态。他们点燃了一堆巨大的篝火，一伙儿、一伙儿地围坐在篝火的周围。这次前往大都市的长途跋涉吸引了众多的人，因为它给人们带来了一波波的希望和好前景，唤醒了他们心中的一种感觉，这场危机是他们全体社区的危机，因而需要全体社区的集体努力。妮娅金娃是引领他们和使他们团结在一起的精神力量。听她说话的感觉就好像她哪里都去过，犹如她真正参加了抗击德国人的战争，如同伊乌莫罗格历史兴衰的节奏在她的血管里流淌一样。她身着一袭黑衣，脸上布满了深深的皱纹，但即使她上了年纪，她依然风韵犹存。她戛然而止，眼睛盯着面前的篝火。这次长途跋涉可能需要几天的时间，她为孩子们担心，为她自己的孩子们担心。

“快告诉我们，快告诉我们他们看见了什么！”卡雷加急切地问道，很想知道所有的一切。

“没有什么可告诉你们的了……没有了。”妮娅金娃说，仍然看着篝火。她的眼睛闪亮清澈，所凝聚的光彩甚至超越了头上的月亮。妮娅金娃，男人的母亲，她的声音中既有忧伤，也有欢快，因为她正在庆祝彩虹般的记忆，那里面有收获，也有损失，有胜利，也有失败，但是记忆中最最重要的东西却是斗争中的痛苦和知识。

“没什么可说的了。”她用一种似乎遥远的声音、一种似乎走到了其他土地上的声音说。卡雷加内心迷惑，十分焦急地想洞察过去，想知道到底是什么在推动历史。他很好奇她为何戛然而止，为何在孩子们的喧闹声中她却突然陷入沉思和忧郁。万佳、阿卜杜拉和卡雷加都来回地望着这位老太太，等待她说下去。

“今天已经很累了，”妮娅金娃对大家说，“我们都应该回去睡觉为明天做好准备。我们必须一早就出发。我们离大都市很远呢。”

卡雷加不能入睡。他到外面走了走，思考着这位老太太的故事。他一时感觉到他就是故事中的人：他就是在森林中砍树、建立起最初工业的恩德米……可是，他似乎受到了浩瀚时空的挑战，他的心思超越了恩德米，超越了伊乌莫罗格。他穿越到了一个他不知道的过去，但又是一个他觉得他知道的过去：是一百年前，三百年前，还是更久？他想教给学生们的东西，他想在希里阿纳弄清楚的东西，只不过是一系列的逻辑肯定与否定，只不过是一套知识信念。但是现在，在这趟拯救一个村庄、拯救一个社区的征程上，从一个女人的嘴里，他努力要确认的过去，似乎有了一种鲜活的、熠熠生辉的氛围。他像过电影一样，故事里的情形在脑子里一幕一幕地闪过，他一时竟为此而陶醉：炼铁业和石工技术……将作品巧妙地拼合在一起……还有这个晚上的这些故事，这些歌曲和这些争论……还有，与这些专注炼铁技术和石工技艺的能工巧匠争芳斗艳的是，那些耐心耕耘土地使大地稻谷飘香的农民。之后又来了海船，来了口吐火焰的竹竿，力量的均衡被打破了：现在不得不逃走的是非洲人了，他们要逃离稳定的农耕生活，逃离炼铁和石工生计，到密林深处去躲避危险。此时的卡雷加已经情难自禁，他看到了那些逃离自己的土地、逃进森林、在新的环境里建设家园的人脸上的悲愤和恐

惧……主啊，火光冲天烧毁了村庄，对红色尘埃和非洲黑奴的贪婪之火燃尽了无数季节所积累起来的智慧……而那些没有来得及逃走的人则被铁链锁起，被拉到了海边及海外，去参与新世界的竞争。是的，此刻他看到了，他用一个自己认为不可辩驳的答案回答了他从前的怀疑。这个声音曾说：如果某某事情是真的，那怎么解释自然绝对主宰人类这一事实呢？难道你没有听到，难道你没有去听妮娅金娃的故事？如果说六十年就可以将恩德米的成果全部毁掉，让他的炼铁等技术都荡然无存的话，那么，四百年的奴隶制和大屠杀，以及那条仅是改变了毒液颜色的吸血的大毒蛇，岂不是要毁掉更多的东西吗？

他突然停住了脚步，密集、连续不断的思路也突然中断。在前方，在平原的正中央，有一座锥形的小山，它坚强地屹立在那里，但是因为孤寂孑然地矗立在那里，又显得非常脆弱。他回过头来，被另一个人的呼吸声吓了一跳。

“是我，”万佳说，“我把你吓着了吧？”

“没有，一点儿没有。但是我非常害怕蛇，而且我一直都把有毒的东西与干旱的平原联系在一起。”

“嘘！在夜里不能提它们的名字。得称它们为妮娅姆·奇亚·迪。我也怕蛇。”

“噢，迷信那玩意儿我可不信。豹子可以叫做带斑点儿的，或者是害羞的。为什么呢？如果它们的灵魂能够听见，即使你称呼它们为地球的动物或者毒蛇或者任何其他的名字，它们也会听到你的。”

“我记得，那次在我的小屋里时，你曾说过你不信名字这事儿。你说过，玫瑰花仍是玫瑰花，即使它叫另一个名字。”

她说完轻声笑了笑。这让他稍感不悦，他试图做一番解释。

“这并非说我不相信名字。你看，我们那些非洲的兄弟姐妹都自豪地称呼自己为詹姆斯·菲利普森、利斯帕、霍坦西亚、罗恩·罗杰森、理查德·格鲁克斯、慈善、蜜月雪、伊泽基艾尔、施普拉、温特波特姆森等一系列西方世界所叫的名字，还有什么比这幅漫画更滑稽可笑的呢？他们

请亲朋好友吃饭喝茶，贿赂他们别称呼他们非洲的名字，你还能找到比这个更有说服力的证据来说明非洲人的这种自我憎恨的情结吗？我只是更相信名字背后的现实，而非名字本身。”

“你刚才一直在想这个问题吗？我在后面跟你很久了，但是你似乎没有意识到被人跟踪了。或者你是在担心我们这次进城的旅行？”

“那倒不是。我是在想妮娅金娃讲的故事。”

“关于恩德米的故事？”

“是的。”

“怎么？你相信那故事吗？”

“那故事一定是真的。为什么不是真的呢？如果说细节有些失真，但至少那个大意是真的。”

“什么大意？”

“过去的大意。一个伟大过去的大意。过去，当伊乌莫罗格，或者整个非洲，都自己主宰自己土地的大意。”

“你这个年轻人真是滑稽。”她说笑着笑了几声，想起了那天夜里卡雷加从她的住处跑走，顿觉些许的愧疚。

“为什么这么说？”

“哦，你的所言所为呗。这次你说你不碰酒。你只喝牛奶和水。可是另一次，你却在酒吧里喝得酩酊大醉，和人打架。”

听到此他略觉尴尬。他不安地挪动了下脚步，眼睛望向了远处的小山。

“我不知道我是如何堕落到那个地步的。我想当时我只是想发泄一下。我当时有一种被十面埋伏的感觉。只是想忘记。”

“忘记？那你看看这次征程。你说你在城里受过苦。我想我知道你的

意思。我当时和你有同感。城市确实可以是一个残酷的地方。但是什么让你认为现在城市不残酷了？我为你担心。过去的几天里，我的心都在滴血，因为那么多的男人、女人和孩子都愿意加入我们。我更为我们所唱的歌而感动。难道你不觉得，假如城市像打了你的耳光一样，也打了他们的耳光的话，他们也会悲愤地唱歌敌视你吗？”

“我必须坦白，我从没有想过那样。我们只有一试。可是我们为什么要失败呢？我们现在是一个整体社区进城的。人民的声音其实就是上帝的声音。议员是什么？难道他不是人民在政府里的声音吗？他不能忽略我们。他不能拒绝见我们。”

“你对人民的信任令我感动。也许这是好事儿。但是我感到奇怪……我感到奇怪。”

两个人一时都不作声，都在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月亮照在他们的身上。月亮照在平原上。万佳的脑子里在思考着她曾听过的内罗毕的一位律师说过的话。卡雷加凝视着那座孤山，但是脑袋里想的却是这次征程，还有万佳所提出来的疑问。

“我们坐下吧，”他建议道，突然感觉到了疲惫，“你看奇怪不，所有一切都坍塌了，唯有那座山却独立。”

“那座山啊！那山叫作‘未经割礼的男孩儿山’。据说，男孩儿如果围着它跑一圈儿就会变成女孩，女孩如果绕着它跑一圈儿就会变成男孩儿。这个你也信吗？”

“我不信。假如是那样，我们就该听到一些男变女或者女变男的事情了。”

“真希望那是真的！”她恨恨地、几乎是悲愤地说。

万佳心里曾经发过誓，一定要在伊乌莫罗格取得某些成功。为了表明她的意志，她决心不再和任何男人上床，除非她取得了成功。到那时，什么恋爱游戏了，什么做爱了，那仅是为了庆祝她的胜利和成功。至于她到底想取得什么样的成功，她自己脑子里也很模糊。看到伊乌莫罗格被饥渴和干旱所折磨的惨状，足以让任何人丧失勇气。她将在伊乌

莫罗格的什么地方开始她的成功之路呢？在阿卜杜拉的酒吧和商店吗？她想，那倒不如绕着那座小山跑一圈，然后变成一个男的，像卡雷加一样，随之考虑起自己的誓言。

卡雷加正在考虑另一片平原上的另一座山。曼果的沼泽地闪过了脑海，一想到那里，他立刻感到了一阵兴奋和悲愤。胜利与失利；成功与惨败……哪个是哪个呢？他曾试图不去想占据他生活中重要地位的姆佳米，但越是这样，他结果越是不得不承认她对她的绝对主宰角色，即使在她死后，她仍占据着他的整个身心。他曾将自己埋在书本里，埋在文学、历史和哲学中，拼命地在历史嘲弄、现象与本质、期待与实际成就汇合点那里，寻找其谜语的意义。他曾经全力地投入到一个接一个的事业中，一项又一项的工作活动中，一直都在寻觅他自己根本说不清楚的某种东西的复生。那东西是什么？是纯真？是希望？有时候他很想她：他会美美地回忆她，在心里庆祝纯真和希望的黎明，之后又陷入忧郁，在他的心里，他站在了山顶，俯瞰着脚下的曼果沼泽地，怀着愈加沉重的心情，看着纯洁与纯真失败而去。又一次在希里阿纳，当他陷入了这种情绪之后，他就坐下来奋笔疾书；但是当他想到姆佳米自杀的情形时，他捕捉到的并非是他所感觉到的那种悲愤，而是一种奇怪的不稳定的紧张，内心深处的悲观主义。

我的心情很沉重。有一种胃溃疡似的痛苦。蟋蟀的叫声，蚱蜢落在我的身上，为什么这些小事情却能突然让我吓了一跳，然后就四周查看呢？我为什么看着我真理灵魂形象的她，然后就为明天而害怕呢？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当我知道，我们两人站在曼果沼泽地的河马驼背山顶上时，两颗心拒绝憎恨并相互跳动时，我却感到不安全呢？

他后来想，那是在他即将离开希里阿纳之前所感到的一种苦涩的圆满。此刻，当他依然看着硕大无比月亮照耀下的那座孤独山峰时，他想到，当时他在写那篇文章时，那只是个不祥的预感。储伊来到了学校。其余的就是历史了。

万佳问他：“告诉我，卡雷加，你总是想着过去吗？”

这个问题让他吃了一惊，他凝视着她想：难道她读懂了我的心？从某些方面说，万佳时常让他想起姆佳米。他振作了一下来回答她的问

题。

“为了弄懂现在……你必须弄懂过去。想要知道你现在的何处，你必须知道你是哪里来的，你不这么认为吗？”

“怎么弄懂呢？我是这么看问题的。干旱和饥渴像一把利剑一样，正悬在伊乌莫罗格的上空。恩德米的故事有什么用呢？我正在溺水身亡，这时候再回头看我是从哪个岸上掉落下来的，还有什么用呢？”

“可是他们所做过的伟绩，他们拒绝被淹死，难道这些事实不能给我们希望和自豪感吗？”

“不能，假如有人甩给我一条绳子，我会感觉更好的。得有个让手能抓住的东西……”她静默了几秒钟。接着，她以一种不同的语气说：“有时候的感觉是，过去并没有什么伟大之处。有时候你都想把过去掩藏起来，甚至都不想让你自己看。”

卡雷加突然意识到，她所谈论的过去应该不是什么抽象的东西。

“这是什么意思呢？”

她并没有立刻回答他。她好像要移动，其实离他近了些。他的肺里能够感觉到她的温暖，一直暖彻肋骨。在不由自主的期待中，生命加快了速度。她抽了下鼻子，这让他意识到她在哭泣。

“你为什么哭呢？”他不解地问。

“不知道……不知道……请别介意，”她说，在泪花中想笑却没有笑出来，“我的过去充满了邪恶。今天，现在，当我回首过去时，我看到的只是虚度的年华……”

“生活是不……是不是很艰苦？”他关切地问，但同时又感到自己的问题过于老套。关于这个女人他知道什么呢？关于一个在你眼前不停地变幻成不同形状和人格的女人，你能知道什么呢？当他第一次在她的住处见到她时，她能牵着周围男人的鼻子走。那时，她的举止和眼神似乎充满了自信。曾经有一两次，她的眼神越过了阿卜杜拉和木尼拉的脑袋

瞄向了他，但是他却本能地躲开了她的目光。当他们第二次在利穆鲁见面时，陷入底层虚幻深渊、企图自我逃避的却是他，而她则给他扔过来了一条救生索。当她向深渊中的他呼叫时，她的声音真实、关切，并带有怜悯、同情和认可的柔情。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他目睹了她的逐渐变化：先前恰到好处的平静和眼神熟练的目光已经不再，取而代之的是一位给人以安全感、纯粹的美女。而且此时，她竟然在哭泣！但即使在这些思绪中，他仍注意到她对他的提问所略显的迟疑，犹如她不知道如何做出反应，或者如何来回答。

哪个是真的呢？

正当她要说什么的时候，她突然意识到，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她不忍心告诉他她与那个毁了她一生的男人基莫里亚的事情。

但是她简单地告诉了他她在许多酒吧里工作的经历，因为自从国家独立之后，酒吧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在了全国各地。

“我们这些酒吧女招待从不在一个地方工作得太久。有时候因为你拒绝和老板睡觉，你就会被炒鱿鱼的。或者因为你的脸在一个地方太被人熟悉了。你需要一个新的领地。知道吗，非常滑稽的是，当你来到一个新地方时，那里的男人们对你就像对待一个处女那样。他们都会争先恐后地给你买酒喝。人人都想拔得头筹。所以，在肯尼亚，凡是有酒吧的地方，都会有我们女招待。就连伊乌莫罗格也不例外。”

她笑了起来。有人在他们身后咳嗽了一声。发现那不是别人，只是木尼拉，让两人都松了口气。

“你们藏在这里啊！我们还以为你们俩被野兽给吃了呢。”他用欢快、略显夸张的语气大声说。

“在这广袤的旷野上，很难早早入睡的。”卡雷加说。

“万佳在给你讲她在酒吧旷野上的生活吧？”他说着坐在了万佳的另一侧。

“她刚开始讲。”卡雷加说。

当卡雷加在马路边卖羊皮和蘑菇时，他就领悟到了这个世界。他认识的许多青年男子中，有许多人在辛苦劳累了一天之后，都会到酒吧女招待的怀里将自己的钱花光，而这些女招待很可能都有两三个孩子要抚养。

“那里并不是一个很美丽的旷野，”万佳说，“但是那里也并不全坏。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当一千只眼睛在看你时，那是一种很好的感觉，你会感觉到，是你的身体在给所有那些心脏发号着施令。有时候你看出了不义行为。你想离开，同时你又想留下。你不断对自己说：明天……明天。我认识一些这么试过的人。有一个当了保姆。那家人的家务活儿她都干。她早上五点钟就得起床……她帮忙挤牛奶。她做早餐。她收拾屋子。她去市场买菜或者下地里摘菜回来做午饭。她还要照看几个小孩子。她做下午茶，做完饭，给孩子们洗澡……当女主人不在家时，男主人就要上她的床。可是这些都是为了什么呢？一个月七十个先令！后来她跑了。还有一个去为非洲新地主采茶和咖啡豆。可是又能有多少报酬呢？因此最后，她们都回到了她们有朋友的世界，回到了她们知道规则的世界：在这里，她们知道什么是诚实的，什么是不诚实的；什么是真理，什么不是真理；什么是好的，什么是不好的。比如，不让一个男人在你身上花钱，那就是不好的，那就是不诚实的。一个女孩因为在这方面粗心大意而被揍了一顿：她为什么要破坏别人的市场？我？我也曾试图离开那个行业。一次我回家。我父亲说：‘我这个家不允许妓女进来！’父亲这么对待女儿真让我伤心死了。酒吧女招待并不认为自己是妓女。我们是寻找工作加男人的女孩。我又回到了酒吧世界的生活。我很幸运。我建立了很好的友谊。我喜欢人们的面孔，我喜欢新的地方，我甚至还觉得和数字打交道、如何摆放物品，这些活儿很快乐。坐在吧台后面，我对自己说：如果那张脸放在那副肩膀上……如果那个鼻子长在那个脑袋上……如果那个……如果那个……人和地方就会突然间变得滑稽、变得非常有趣起来。其他女孩会说：万佳，你总是在想什么呢？这很难解释。但是同时，我又很孤独。我喜欢人，是的。我喜欢人们的动静，人们播放的音乐，人们的打架，是的，我喜欢看打架，还喜欢突发事件，但是我很孤独。我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我在寻找什么东西。我来到了伊乌莫罗格。我并没有发现我要找的东西。几个月之后，我觉得我想离开了。我不知道要去哪儿。我不想再回到酒吧女招待的生

活了。给所有的人当招待，你会累的。我说：我绝不再回到同一份儿工作那里。我对自己说：伊乌莫罗格是个好地方。我为什么不赶紧挣点儿钱，然后就回到那里，盖一座房子，在那里住一辈子呢！我想回到这个村子，但是要作为一个富有的女人回来。我不知道这个想法是从哪里来的。我说过，我更依赖于友情，对于明天我从来没有考虑太多。生活.....生活.....我喜欢买衣服.....色彩让我感动.....我每买一件衣服都要给其赋予一种意义。但是现在我说：不再需要友情。反正我也不结婚了。所以说，为什么不变成一个富婆呢？怎么变？答案来了。内罗毕。欧洲人。现在看，这个想法让我感到惊讶.....因为我永远不会鼓起勇气去和一个白人好的。又一次，我和一个卡拉信人处上了。他是一位警察局长。因为我们夜间在吉库尤镇上的一个酒吧出售啤酒，他把我们逮捕了。当他搜查这些男孩子时，他发现他们携带了大麻。我简直吓死了。他把那些男孩儿送进了监狱。他把我带到了他的家里。是啊，用这种方式，我倒是自救了。那些男孩子却被关了五年。那是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有这么一位女人。她非常富有。她在定居点有个农场。她在内罗毕也有几处房子。但是她却没有朋友。她常到我工作的下卡比特那里去。她会说：万佳，我可以给你找一个欧洲男朋友。她本人曾当过老师，后来又当过秘书。但是她赚钱是在下班之后。是这样，她嫁给了一个非常老的欧洲人.....有七十多岁.....人们说，等她让他做过遗嘱之后，她就等于把他踹到了楼梯下。他所有的财富都是她的了。当她告诉我这些时，我只是付之一笑。我不能告诉她，我认为欧洲人都像是猪皮那样的裸体人.....或者说，像是埋藏在泥土里很久的青蛙一样.....但是现在我说：这将是一桩买卖。做买卖时，你不说你的顾客将是谁。那只不过是一个月或者两个月的时间。那只是针对欧洲人而言。所以，当我离开伊乌莫罗格之后，我经常出没在所有大型酒店的门前。希尔顿酒店。大使酒店。新斯坦利酒店。塞丽娜酒店。诺福克酒店。洲际酒店。清景酒店。六八〇酒店。梅费尔酒店。格罗夫纳酒店。有梅子树的泛非酒店。我从来没有想过，一个地方竟有这么多的高级酒店。但是我胆战心惊，一无所知。我没有其他女孩所穿的那种合适的连衣裙，而且我不能将我的双唇涂红，也不能将我的眼睑涂成水银绿并且戴假发。和欧洲人在一起，我不知道如何使用我的眼神。在酒吧里，尤其是在吧台后面，我可以嘴唇不动一下，就能和酒吧里所有的男人说话。但是内罗毕.....连续两个晚上，我最终都是和非洲人在一起。在大学酒吧，我遇

见一个我在埃尔多雷特一家酒吧同事过的女孩。是她告诉了我关于星光夜总会和哈利安夜总会。如果你这个星期走运，你甚至可以赚一千个先令。我就去了星光夜总会。那里面蓝色、红色和绿色的灯光不断变换，我什么也看不清。我的情绪非常低，我不能随着音乐的节拍跳舞。我知道你们会感到惊讶的，但是酒吧生活略有不同。但是星光夜总会有一点不错：那里欧洲人很多。我坐在一个角落里，当时的感觉就像要跳出周围的篱笆墙，一路跑回到波里波。话说回来，这时，我发现这个人不断向我看来。我对他报以一笑。他个子很高，嘴里叼着烟斗，也不像其他人那么老，其他人脸上的皱纹太多了。他斯瓦希里语说得很好，但是听起来却很滑稽，而且还时不时地加上一两个英语词。他是德国来的游客，他来到肯尼亚有一项特殊的使命。他在寻找一个来自卡比特的女孩。原来，那位女孩曾被另一个德国人带到了德国并答应和她结婚。但是女孩发现自己上了当，那个德国人想和她开始这样一种交易，因为他和同伙认为，如果游客因为看了这样一则广告：画面是一个老年白人男子和一个年轻的非洲女子，广告词是：只要花这些钱，你就能获得这个，那么他们就能花那么多钱坐飞机到马林迪住宾馆，所以，如果把马林迪换成德国，他们就会更心甘情愿地花钱了。我认识这个女孩吗？我说：我怎么会认识她呢？总之，他为什么要找她呢？她不是在德国吗？他告诉我，因为将她带到德国的那个男子对她很不好，又打她又什么的，所以，这有可能伤害德国和非洲之间的感情。她设法逃走了并返回了肯尼亚，撒下了一个婴儿。这名男子拒绝抚养孩子，这时，一个关注非洲黑人和德国与非洲之间感情的组织进行了募捐活动，派他来非洲寻找这个女孩，并收集证据以备将来在法庭上指证那个老年男子。我认识她吗？总之，我再次对他说：我怎么会认识她呢？这个国家里有这么多的女孩呢。他说正是啊，所以他才到各处的酒吧和夜总会看是否能寻得到她。我愿意帮助他寻找吗？他会给我很好的报酬，而且，如果我们成功地找到了她，我还可以飞到德国到法庭上做证人。这一切听起来都很怪异，一开始我认为他的脑袋出了毛病，可是他看上去却很正常，说起话来也很正常。我还听说，有些欧洲人在偷女孩子，然后和她们到意大利和德国去做交易。是吧，你们能看出当时我的脑袋在迅速地想这想那。我心里说，昨天我在阿卜杜拉的酒吧里是个不拿工钱的女招待。现在呢？等我们找到人之后，我就会成为一个富婆了，我就会买一把吉他和一支笛子。也许你们不相信我，可是我喜欢音乐，当音乐响起时，我

能看到蓝色的海浪，当某些笛子吹响时，有时候我就坐在橙色、蓝色和红色的彩云上，俯瞰绿色的田野。鸟儿的歌唱也能将我从抑郁中解脱出来，你们知道，有时候在我的脑袋里，我能听到一支孤独的橙色音调，后来，不知从哪里，像是色彩的溪流一样，又汇入了许多音调……总之，我真像个小孩子，我为此而害羞……可是我跑题儿了。刚才我脑子里在考虑这考虑那的吧，我是坐在他的车里想的，坐在他车里去他家里过夜。我再也不反感欧洲人了。

“以前我从没有进过那样的房子。两侧排列高高蓝花楸树的宽阔大道通向一个种满了各种花卉的院子。他领我参观他的房子……他非常和蔼友善，领我看各个房间……真的，欧洲人不坏，一点儿也不坏……他会给我讲解某幅图画，还会给我讲窗子外面悬挂的葡萄或者紫藤，等等。他又领我来到了一个房间。呜，我突然吓得叫了出来。两个身着奇异盔甲的男子手执长剑，好像要为了什么而决斗。墙上挂着长度和形状各异的刀剑……他碰了碰几把剑的剑刃，并向我解释了他的什么爱好。这一切我都很难理解，而且我又害怕那些剑和盔甲人，所以我在想：如果说他刚从德国来，那他怎么会拥有这么大的房子和这么多的收藏品呢？但是还没等我问他，他就领我来到了他的卧室。卧室的墙上挂着许多镜子，而且排列的角度很特别，让你感觉你一个人变成了许多个人，在镜子里无限地延续下去。我恐惧的心跳又回来了。尽管他说是来这里寻找一个女孩，可是他能够租下这样的房子，那他一定是非常富有了。或者，我想，他也许要在这里待上一段时间，如果是这样的话……我的脑袋又开始算计起来了，我又在做着金钱的梦，这时，突然间，我看到我身旁，或者该说我是感觉到了，一只狗瞪着绿色的眼睛在看着我。我吓得倒吸了口凉气，往后躲避。我简直怕死了，感觉双腿软软的。我向四周看了看，发现我们有那么多的人，和那么多的狗，无限地延伸下去。我坐在床边，或者说，许多的我坐在许多的床边，恰似在梦幻之中。那个男人走了过来，或者说许多男人走了过来，坐在许多的我们的床边，好像他或者说他们正在欣赏着我们的恐惧。他告诉我不用担心……一点儿也不用害怕……那些狗也向我们走来，发出来些许的咆哮声，绿色的眼睛紧紧地盯着我们。我试图控制我全身的颤抖，但是却办不到。那狗就站在那里，似乎在等待主人发出新的指令。而此刻，狗主人在我身旁喘着粗气，发出来一股难闻的气味儿。从他手指的动作，瞳孔扩大的眼

睛，下嘴唇的颤抖，我能看出他很兴奋。我在这张恐惧之床上犹如生了根。力量正在从我体内直泄而出，好像那狗眼睛的绿色光芒正在吸走我的能量和反抗的力量。我悬在空中……悬在虚无缥缈之中。但是在这层恐惧的背后，在这种难以解释的、令我神经刺痛然后慢慢死去的东西的背后，还有一种警惕的感觉。这个男人正在颤抖着并笨手笨脚地脱我的衣服，那只狗在低声地吼着并摇着尾巴。那种警惕的感觉变得越来越强烈，正在与死神搏斗，那狗正要舔我的手指，这时，我听到了我体内某处发出的喊声：‘噢，可是你知道吗，我把手提包落在了你的车里。’我听到自己的声音发出来的那一刻，我就知道死神被打败了，我正在回归生命。他说：‘别担心，我去给你拿。’我说：‘不行，一个女人的包里面是有秘密的，所以，你能领我去你的车那里吗？’声音是我的声音没错，但是控制这个声音的是我身体里面的谁，我却不知道……我站起身来。他领我走到了门口。那只狗在后面跟着。此时，我在默默地祈祷：给我更多的力量吧，给我更多的力量吧。他先出了门，我紧跟着出来，迅速把门关上，狗就被关在屋里了。即使现在，我也说不清我是从哪里获得的一双翅膀。我飞啊飞啊，飞过了树木，飞过了草坪，我只回头望了一次，这时我跑到了柏油路面的大道上……

“一辆轿车嘎吱停在了我身旁。我跳到了一边，担心可能是他追上来了。我的朋友们啊……我见到了另一个黑色皮肤的人从来没有这么感激过。这时我几乎泣不成声，我一定是断断续续地把我的恐惧告诉了他一些。他拉着我来内罗毕西区的一所房子。他给我冲了咖啡和一些药片，给我找了个睡觉的地方。我一定是睡了整个一晚上和第二天的白天。他让我又留了一个晚上。我给他讲了我的遭遇，他问了我几个问题：我能认识那座房子吗？我能认出那个人吗？然后，他眼睛只看着一个地方说：这都没有用。当你把旅游业变成了国家的宗教，在全国各地建立起旅游崇拜的神龛，这种事情就会发生的。我没有问他那话是什么意思，但是我知道他的语气是愤怒的。第二天，他领我到了马查科斯汽车站，这时我感激得哭了出来，因为他对我根本没有任何企图，也没有表现出任何的蔑视。他给了我一些钱，很坦率地说：‘你为什么不到你父母那里呢？这个城市不是你待的地方……这个……也不是我们任何人待的地方……还没到时候！’他告诉了我他在哪儿工作，并且给了我一张名片，还说，如果我遇到了什么困难——不是像那天晚上的那种困难，

因为他希望我回家——我就该毫不犹豫地去找他，然后，还没等我把感激的话说完，他就开车走了。

“我要回家，我对自己说，我应该回家……”

“但是，当我乘坐的汽车在我家附近停下时，我并没有下车。我问我自己：我怎么能够这个样子回家呢？好像这些年我一直都没有工作一样。我又回到了博利博，再次开始了酒吧女招待的生涯……”

2

阿卜杜拉成了此次征程的英雄。他似乎在不断地展示着他个性中更新、更丰富的方面。首先，现在人们对他的毛驴有了感激之情。他们不停将驴车和当年殖民者拥有的牛车做着比较。他们也在进行着一场征服的使命，一场征服城市的使命。

还有，尽管瘸了一条腿，但是阿卜杜拉却坚决不坐车。让孩子们轮流坐，他总是这么坚持。他这种坚韧克己的风格给这次征程注入了力量和目的。太阳无情地抽打着他们，象草的短茎刺痛着他们赤着的双脚。阿卜杜拉很会和孩子们相处。他给他们讲故事，尤其是在月亮升起来的夜晚：

“月亮和太阳是敌人。所以他们俩是一个白天出来，一个夜间出来。但他们也并非总是敌人。太阳和月亮去一条河里洗澡。太阳对月亮说：先给我搓搓后背，然后我再给你搓。月亮就认真地给太阳搓，搓得太阳光亮无比。月亮说：现在该你给我搓了。太阳将口水和泥土掺和在一起给月亮搓。”

白天，他给孩子们讲各种灌木和草的名字；如果那些灌木还没有干枯，他就会告诉他们灌木不同部位的用途。他给他们展示使用小刀的技巧。一次，他将小刀飞出去，将一根细细的杆子劈成了两半。他让孩子们用他给他们做的弹弓比赛，看谁射得准，并由他来当裁判。这帮男孩子非常高兴，不停地争执看谁能把天上的鸟儿射下来。他们似乎从阿卜杜拉储备的力量里得到了收获，在征程的头两天，他们也拒绝坐车，都跟随在阿卜杜拉的身旁徒步行走。

在行进的过程中，有人唱起了圣歌。歌词记得不太清，但是试了几次之后，大家都开始唱了起来。

他们说发生了饥荒，

但是对于那些

不愿意吃耶稣食粮的人，

他们不说发生了饥荒。

许多房屋，许多土地和财产，

银行里的金钱，很多的教育，

但是这些都不属于饥饿的人，

因为他们不吃耶稣的食粮。

看看那些富人、穷人和孩子：

难道他们不都是在大路上跌跌撞撞？

那是因为他们心里的饥饿，

那是因为他们不吃耶稣的食粮。

歌词和苍白无力的基督教内涵对他们目前的困境似乎是一种嘲笑。但是大家齐声歌唱的阵势感动了阿卜杜拉：齐声歌唱后面的精神唤醒了过去其他的声音。

阿卜杜拉再次回忆起平原上其他的征程和逃跑的路径。一半儿血统为印度人的奥尔·马赛率领着他们这支队伍。他们那时候也唱歌，歌声使他们想起来他们从前在做巴图尼宣誓时所许下的诺言：

当黑人乔莫夜晚被逮捕时，

他给我们留下了使命和信息，

他告诉我们：我牵着驴子头，

孩子们，你们敢不敢挨驴踢？

敢的，敢的，我说，然后把剑举起，

我将所有孩子们的手牵在一起。

舌头放在滚烫的长矛上，我发誓，

黑人的哭声我绝不背弃，

决不让红毛鬼抢走我们的土地。

决不让任何人抢走我们的土地。

自从他发过团结的誓言以及后来的巴图尼誓言的时候起，这一场景就展现在了他的面前，为了服务于自己国家的这片热土，他忍受了饥渴的煎熬，荆棘扎在脚上的刺痛。

当时他在家附近的一个制鞋厂里当工人。工厂里经常举行一次又一次的要求提高工资和改善住房条件的罢工，然而每次罢工都被荷枪实弹的警察所镇压。他曾经几次地问过自己：为什么一个老板从不搬动一块重物，从不往脏水里伸过手，从来不来制鞋厂或者公司其他肮脏地方吸一口气，却为什么住着大房子，拥有轿车和司机，而且在院子里光为他割草就用四个人呢？

当这一场景展现在他的面前，开启了新的思想，新的渴望，新的可能，他颤抖得真是厉害！为了夺回这片土地，他要勇敢地战斗，这样，那些吞噬了他血汗的制鞋厂之类的工业就会属于人民，这样，自己的孩子们就会吃得饱、穿得暖，而且有遮风避雨的居室，这样，他们就会自豪地说：我父亲的死就是为了让我不可能活着。这一天，他就从老板手下的奴隶变了一个男人。这一天，他真正地行了割礼，成了一个成年男

子。

阿卜杜拉走着，或者更确切地说，他是靠着一条腿一步一步地跛行着，但是他们看到了他眼睛里的这种光芒，看到他昂着头，凝望着远山，并且，他们再次感到了惊讶，因为，在这一片充满敌意的荒山野岭之中，认识路径并且领路的人竟然是他。

但是他脑子里涌现出了一组又一组的画面，因此，尽管他在队伍的前面掌控着节奏，但是他的思维并没有和他们在一起。奥尔·马赛……很奇怪啊，这种事情竟然在伊乌莫罗格再次出现了……竟然再次出现了……这是幻觉吗？一粒豆子掉到了地上，我们大家均分……卡雷加来到了伊乌莫罗格这是多好的事啊……上帝很晚派来的信使……老穆图利说过……上帝将智慧放在了婴儿的嘴里……太对了……太对了……自从卡雷加来了之后，他商店里谈话的内容就发生了变化。在过去的五个月里，人们的谈话会时不时地提到那些响亮的名字……查卡……杜桑……萨莫伊……纳特·特纳……阿拉普·曼耶……莱邦·图鲁加特……德赛莱恩斯……蒙德雷恩……奥瓦洛……西奥图恩和基亚姆巴……恩克鲁玛……卡布拉尔……尽管太阳高照，尽管干渴难挨，尽管他对自己的驴子很担心，但是他感到，在非洲人民通过不同时代和不同地方的长期斗争过程中，茅茅运动仅仅是一个环节。啊！新的视野……又一次……就像那次在森林里……和奥尔·马赛在一起。他们称呼他为穆辛迪，但是现在他并不介意他们那么叫他了。他经常告诉他们，他如何如何地恨他自己，恨他的母亲，恨他的父亲，恨他分裂的自己，说他时常想要自杀，因为他哪里也不属于。这并非说他是穷人……他们家住在伊斯特雷的富人区……他的印度裔父亲经常回来并留给他们钱，并且给他交学费，还许诺给他一些财产……而且还真的以他的名义开了一个银行账户……但是他仍然恨他自己。他逃了学，从家里跑到了大街上流浪……卡里奥库……普姆瓦尼……绍里摩耶……连偷带赌……也打架……但是从人们的谈话中，他也学到了一些东西……也读了些书……看了莱尔·威迪亚迪的文章，尤其看了他的《世界新闻》和《殖民时代》。马克汗·辛格因同情非洲工人而遭逮捕，这一事件拨开了他眼前的一些迷雾……这时他准备进入城市的地下组织。他们给他开了个残忍的玩笑……很随意地告诉他将一个包裹交给站在克雅清真寺街角的一名男子。他给大家讲他如何

在滨河路上摔了一跤……包裹如何掉到了地上，此时他竟然发现，包裹里面是一把左轮手枪……他当时兴奋得发抖……但是他也害怕……他把手枪藏好，来到了那个人的跟前……他刚要把那个包得不像样的包裹递给那个男子，突然两名欧洲人便衣警察抓住了那名男子……奥尔·马赛猛地拔出左轮枪对准了两名警察……他非常兴奋，高喊着让所有人都过来看他如何杀死警察……警察已经举起手来……但是那个男子抓住他的肩膀，两人一同消失在内罗毕的人群中……从此他再没有忘记那一刻，他作为一个完整男人再生的那一刻，因为他当众羞辱了两个欧洲压迫者并义无反顾地站在了人民的一边。他拒绝了父亲所代表的东西，拒绝了财富的许诺，并作为一个丛林战士、一个肯尼亚人获得了新生，新的召唤和新的需要消除了他任何的疑虑。他告诉他们，后来他给父亲送去了一封信，命令他将财产归还给非洲人民……奥尔·马赛真是一个了不起的人，阿卜杜拉叹息了一声。他确实读过一些书，因为他们谈到了外国，谈到了外国人……中国……朝鲜……俄罗斯……那里的工人和农民站起来抗击外国和本国的压迫者……后来，奥尔·马赛突然牺牲，而他，阿卜杜拉，腿也受了伤。他会永远记住那一天……他们做了周密的计划，准备拿下纳库鲁镇中心的一处要塞，解救囚禁在附近监狱里的犯人，在以前的斗争中，基希塔曾在马希干过，吉玛蒂的游击队在奈瓦沙也干过。他们已经营救了犯人。守备部队已经准备投降，这时，奥尔·马赛却身中一枪，只是……命运怎么这样捉弄人啊！只是因为他的枪卡住了……这时，他四周发生了一片混乱……人们都在高喊……快抓……快抓……阿卜杜拉一时有了重影的幻觉。

因为，在他的周围孩子们确实在喊叫快抓，快抓，吃肉，吃肉……这时，他也看到了他们所看到的東西。他们这支队伍让一群羚羊受到了惊吓，它们正在平原上疯狂地跳跃。阿卜杜拉的脑袋运转得很快。

“等一下！”他朝孩子们喊道，孩子们顿时变得鸦雀无声，“把弹弓子拿来，快点儿，再弄点儿石子儿。”

孩子们把早上他给他们做的弹弓子取来，还有一些石头子儿。他们站在一边儿，又兴奋又好奇又很安静，但是同时也怀疑他的能力。他将一枚带尖儿的石子儿放在弹弓里，将其余的放在口袋里。他从地上抓起一把土扔到空中看看风力和风向。他调整了一下助他行走的拐杖，将拐

杖的腋托稳稳地拄在右腋窝下。但是他的眼睛却片刻也没有离开这群羚羊。这时，羚羊在离他们一段距离的地方站住了。他从口袋里掏出石子，让穆里乌吉帮他拿着，手心朝上地托着。他紧紧收住下嘴唇发出了某种声音，引得羚羊们突然转过身来，向他们的队伍走过来。但是当它们发现自己离人的队伍近了时，它们又转过身去，好像没有决定下一步怎么走，然而这时，它们的身躯和脖子就横向了人们。阿卜杜拉手臂就位，闭上一只眼睛，将橡皮筋拉向后方，“嗖”地将石子儿射了出去。一切都发生得那么快，犹如梦里的魔术变化。他们根本没有看到石子儿，也没有看到他如何一个接一个地将石子儿放在弹弓里射出去。他们只听到石子儿在空中嗖嗖地飞行。接着，他们看到两只羚羊相继高高地跃向空中，再落到地面静止了片刻，然后倒在地上痛苦地扭动。他们真不能相信。木尼拉、卡雷加、恩巨古纳和孩子们都向前跑去。两只羚羊的腿部受了伤。剩下的活儿就容易了。

阿卜杜拉站在原地一动不动，此刻在人们的眼里，他已经变成了一个非常了不起的人物，可是以前他们竟然那么不了解他。阿卜杜拉像一尊静静的草原之神，眼睛仍然凝视着远山，因为在好几年的时间里，那里曾经是他的一个家。他仍然回忆着奥尔·马赛和他们那支队伍要拿下纳库鲁要塞的疯狂行动，那是为了夺回吉玛蒂被俘之后暂时丢失的主动权。就连敌人的报纸也承认，那是一次计划周密、野心很大的战斗。他眼睛里面的光芒变得愈加强烈起来。他用手背抹了下眼睛，将弹弓扔到了地上。

那天晚上他们举行了一场盛宴。即使那之后很久，他们仍念念不忘这次经历，并说那是他们这次征程途中最大的高潮。孩子们围着火堆玩耍，老人们则一伙儿一伙儿地谈论过去的时光和地方。恩巨古纳逗妮娅金娃，说那些羚羊原来是女人的羊，因为看不住才跑出来的。木尼拉仰卧着细数天上的星星，一直强烈地感觉自己总是置身事外的压力，此时稍微释然了一些。他脑袋里仍然有许多的问题：比如说关于卡雷加。和他在一起他总觉得不自然，但是他还没有想清楚自己对他到底是什么态度。也许在这次征程中他们可以谈谈。他也想和万佳来一次心灵的交流。他曾想过，他和万佳可以重新拾起他们原来的关系，尤其是他们两人都经历了几乎相同的火与恐怖的洗礼。在他们巧合的苦难中，难道没

有某种命运的安排吗？但是相反，他感觉她正在悄悄地从他身边溜走：她要去哪里呢？他观察着她的举动，但是她显然没有和别人发展那种关系。她的情绪和性格中变化的方方面面总是让他吃惊。那天晚上听她讲她过去的遭遇，让他感觉最深的是，她的经历都是以故事的形式出现的，那是一种忧伤的民谣，那凄美的声音不容你不听，而听过了之后，又将听者与她的生活和命运更紧密地联系在了一起。此刻他在听阿卜杜拉和妮娅金娃的谈话。他怎么没有看到阿卜杜拉的这一面呢？和所有人一样，木尼拉也目睹了阿卜杜拉的惊人技艺，而这一惊人技艺又将所有人都团结在了一起，如同每个人都在阿卜杜拉的身上看到了一点点的自己。万佳坐在妮娅金娃和阿卜杜拉的后面，感到特别高兴：她一直都觉得阿卜杜拉的那条断腿有着某种历史。现在，那不再是断腿了，而是不可磨灭地印在他身上的一枚勇敢勋章。她听着阿卜杜拉讲述奥尔·马赛和他们试图拿下纳库鲁要塞的惨烈故事。恩约古的内心充满了自豪感。他女儿为一个印度人生了儿女。而在此之前，他一直为此事耿耿于怀并羞于启齿。他们确实听说过一个叫奥尔·马赛的人，但并不是出自一个和他并肩战斗的人之口。恩约古觉得是黑人这一方的血液产生了影响。甚至对阿卜杜拉来说，这都是一个揭开一万个为什么的夜晚，因为他根本不知道，命运竟让他在奥尔·马赛的父亲曾经占有的地方开商店。现在他明白了恩约古最初询问这个商店时晦涩的话语。万佳试图在脑海里呈现这个印度人的画面，因为他至少一半儿地承认了他的非洲女人和他们两人的儿子。她想，也许在不同的时间和不同的条件下，谁和谁结婚或者谁和谁睡了并没有关系，但是突然间，她想起了她在城市里所受的折磨，她就开始画起问号来。此刻，她的注意力被谈话中的变化所吸引了。被吸引的不光是她。就连孩子们也停止了玩耍，坐下来倾听他们的新英雄回答卡雷加关于吉玛蒂的问题。他终于要讲他曾经拒绝讲的故事了。全场人一片寂静，都在静静地看着阿卜杜拉的嘴唇。他并没有犹豫多久，说话时声音有些克制，语气是就事论事，几乎不带任何感情色彩。

“实际上，尽管我们是以德丹·吉玛蒂的名义作战的，可是我们中的一些人却没有见过他。我们这支队伍作战从利穆鲁到了基亚贝、隆戈诺特、奈尔恩加尔，一直到了伊乌莫罗格，就是这里的平原。抗战四年，我们利穆鲁的这支队伍已经与奥尔·马赛的队伍会师在一起，尽管战斗减员，尽管忍饥挨饿，丛林战的残酷，敌人火力的猛烈，我们却发挥了我

们所有的生存技能来坚持战斗。许多村庄周围都挖了壕沟，而且里面都插了有毒的尖桩，所以我们的食品供应被切断了。你们听说过卡米利索、吉希马等地方。时不时地会有一位老翁、老妪甚至是一个男孩儿躲过那些保安团的眼睛，给我们带来食物和各种消息。那些保安团兄弟也是迫不得已，由于无知、贿赂、严刑拷打或者被许以富贵和人身安全，从而出卖了自己，给外国人充当了炮灰。但是这种联系变得越来越少。坦白地说，我们发生过争吵，产生过怀疑，而且信念也曾动摇过。但是乡亲们的这种勇敢的举动，或者说每当我们想起他们这些勇敢的举动，都会让我们深切地知道，我们的人民并没有忘记我们：他们怎能够忘记呢？我们是他们的手足啊，拿起了枪杆子的手足。我们其实就是我们的人民，这一认识鼓舞着我一往无前。我们袭击殖民者的家园，烧毁他们的房子，杀死他们的牲畜，可是我们却几乎悲痛得流泪，因为这些其实都是我们的财产。尽管如此，招募新兵来扩充我们的队伍却很困难，因为大多数青年人都被抓到了集中营里，所以，我们的队伍一度曾减少到了二十个人左右。

“正在这时传来了消息，全肯尼亚议会将在肯尼亚山森林召开一次大会。所有战斗部队或者说他们的代表都要参加这次会议，因为德丹对战争的下一阶段有了新的计划。他要我们重新组成不同的战区，并要求我们选出一个高级军事指挥官和一位政治及教育高级指挥官，准备将来夺取政权和管理政权。他也要求我们做出更大的努力联合乌卡姆巴尼、卡伦津、罗奥、卢赫雅、吉里亚玛以及肯尼亚各地所有抗击英国占领军的力量。他也要求我们将我们的事业传播到海尔·塞拉西的王朝和开罗，因为在那里，贾迈勒·阿卜杜勒·纳赛尔已经控制了苏伊士运河，后来又抗击英国和法国的军队。我说过，我们已经食品短缺。但是我们却决心要长途跋涉，通过奥尔卡罗，尼亚达瓦山岭，穿过尼耶利平原，一直到肯尼亚山。我想亲眼见一见这个仅是声音的人物，因为他是黑人的力量，他的军事天才就连我们的敌人也承认。要从这个方面看问题。他曾经抗击并且打败过厄斯金勋爵将军，欣德将军，拉德伯里将军，以及他们从英国带来的部队：皇家东肯特步兵团，兰开夏火枪团，德文团，皇家空军，国王的非洲来复枪团，以及其他到过运河区、巴勒斯坦、香港、马来亚及其他英国曾经统治过的地区打过仗的部队。我们说到他时每每产生敬畏之情，他所喜欢的地方也成为我们生活中重要的圣地。我们知道

的他是谁呢？他是非洲帝国的骑士指挥官，是我们的首相，是连续十四个日日夜夜不吃不喝仍能战斗的铁人，是在地上匍匐前进七英里之多的英雄，我们都在以他为榜样。还有马腾格、卡拉里·瓦·恩亚玛、金波、卡果、瓦瑞恩吉等其他的人，他们的书信我们经常看到，但是我们却从来没有见过他们本人。将我们团结在一起的就是我们的伟大事业。

“我的朋友们，这是怎样的一次长征啊！我们的弹药极其匮乏。我们曾试图将子弹一劈为二，将里面的弹药放到小一些的弹壳里，但是却没有成功。为了能吃上肉，我们往往靠使用捕捉夹子或者挖个陷阱，但是在征程中，这些小伎俩能有什么用呢？有时候我们吃生玉米、竹笋，找到什么吃什么：有一次我们发现了某种野生的小米，我们用手将其搓成了面，放在了我们的鹿皮囊中。为了让我们精神振作，奥尔·马赛给我们讲老内罗毕的故事。他试图给我们讲那个他已经给我们讲了一千遍的故事：他拔出枪对准了欧洲人警察，那两个警察颤抖着靠在克雅清真寺的墙上，而穆斯林都在清真寺里面祈祷，但是那个故事并没有像从前快乐日子时那样让我们兴奋。此时，我们的动物皮毛衣服已经百般褴褛，但是我们仍挣扎着向前向前，穿过密密的灌木丛，皮肤被野刺刮烂，有时候还要逃离毒蛇的袭击。有时候我们也会发脾气；可是我们仍然向大山的方向前进，要听他亲口说出来的话语。很快，我们来到了这座大山下的会场。朋友们！那书里是怎么说的？万事都有其季节，上天的一切目的都有其时间……任何爱都有其时，任何恨都有其时。对于我们来说，恨与爱我们都有时间来做了。那里已经聚满了人：足有方圆一英里的地方，没有一棵树下，没有一株灌木下，不靠着一个男人或者女人。他们用藐视一切的声音齐声唱着，歌声如滚滚春雷：

你，你这个人民的叛徒，

看你往哪里逃走

勇敢的人们已经聚集

因为肯尼亚是黑人的国度

“我的心情沉重，眼睛干了，尽管我觉得我要流出眼泪。我来到附近的一株灌木，腹泻令屎尿一齐倾泻而出。我周围的声音仍继续唱着：

叛徒们往哪里走

当乌云被驱散

当勇敢者归途？

因为肯尼亚是一个非洲人的国度。

“德丹被捕了，是被我们的弟兄出卖给我们的敌人的。瓦卡玛蒂莫人，这帮人就是为了自己的肚子而出卖了兄弟！愿他们的名字，像犹太的名字那样，永远受到诅咒，我们的孩子长大之后绝不能成为那样的人！我们正等待着他们称之为审判的这场闹剧的结果。营救他的计划和努力都失败了。他所躺着的那家医院戒备森严，外面有装甲车，有骑兵部队，有步兵巡逻，也有机械化部队的巡逻，空中还有飞机在盘旋。他们确实害怕得要命！因为非洲的上帝有可能从天上发出干预！他们说，那个星期，几乎每个欧洲殖民者的家里都举行了聚会，庆祝殖民主义对我们解放斗争的暂时胜利。但是在大山里，我们坐着等待我们派往尼耶利的特工返回。他们时刻都会回来的。

“当第四天的清晨他们终于回来时，我真不用他们张嘴说了：我怎么告诉你们呢？你们知道当一个重要人物死去是什么情形吧？天很热，天又不是很热。天很冷，天又不是很冷。一只孤鸟在天空飞翔，你不知道它要飞向哪里，因为它并没有飞向哪里。我们都返回原地决心继续战斗和斗争，但是情形再也不一样了！朋友们……再也不一样了。”

3

他们并不知道，那天夜里竟然是他们这次穿越大平原史诗般征程的巅峰时刻。确实，阿卜杜拉的盛宴，他们就这么称谓了，阿卜杜拉的盛宴给了他们新的生命和决心，第二天，尽管太阳比从前出来得更早，照射得比从前更加强烈，如同要考验他们坚持到底的忍耐力一般，尽管看到金合欢灌木、灰色毛茸的勒勒施瓦灌木、仙人掌果似乎都被太阳晒得枯萎打蔫，但是他们却迈着轻快的步伐，好像他们也知道太阳的这个秘密欲望，从而决心取得胜利。阿卜杜拉的故事让他们意识到，他们与脚下踩的土地有一种新的关系：这地面，这红土地上的野草，这爱情花，

这仙人掌，这平原上的一切一切都已经变得神圣，因为在这上面走过的人是为了肯尼亚获得自由而战斗而牺牲的。现在，这里的一草一木和路，难道不也有了某种东西，有了那些人的某种精神吗？现在，就连伊乌莫罗格的他们，在这权力与特权的议会里也有了一个声音。很快地，今天晚上，明天，某一天，在这次征程的终点，他们就会见到他，要和他面对面地谈话。这将是他们第一次要求他做什么事情，所以，他们都为自己行为的这种新奇之处和果敢精神以自己的方式感到了敬畏。有些人以一种怀疑的态度回忆，在上一次竞选运动中，他曾经向他们许诺了许多事情，包括兴修水利和修建道路。他曾经提醒他们，那将需要时间。也许，他们鼓起了勇气想，也许他仍然在和肯雅塔政府进行着艰苦的谈判。他们也回顾了阿卜杜拉从前乃至昨天的英雄主义行为（多么好啊，多么幸运啊，上帝竟然把他们，阿卜杜拉、万佳、木尼拉和卡雷加，带给了他们），他们行进的途中，眼睛一直憧憬着伊乌莫罗格生活可能会发生的变化，如果他们赶不上，至少他们的孩子们能够赶上。他们甚至还编了一首歌曲来歌颂阿卜杜拉、木尼拉、万佳和卡雷格，同时也是为了激励自己抱有新的希望和前景。

但是在接下来的三天里，他们变得愈加安静和无精打采。有些人，在恩巨古纳的领头下，曾一两次地冒出了一些带刺儿的话，说什么在一帮孩子的建议下，他们竟然匆忙地踏上了这么远的征程，话里话外包含着轻蔑和嘲笑。卡雷加想起了几个晚上之前万佳的警告，此时尽量避免和她目光接触。现在他们既没有粮食又没有水。他们曾一度口渴难耐，几乎放弃了继续前进的意志：阿卜杜拉领他们来到一处曾经流过小溪的地方，挖出了一些石头，并将一些石头翻过来，将舌头放在石头背着太阳的一面，让舌头上的火消一消。没有羚羊群过来，只有一只刚死去的大角羚羊的尸体。孩子们又爬上了驴车（大家都再次想起，他们将驴子带上了路，此时他们的运气是多么好啊，这样孩子们就不用怕沙子和荆棘扎脚了），大家继续前行，头上高高地飞着鹰隼和秃鹫，也许在希望……妮娅金娃在鼓励他们：“已经走了一半多的路程，这时千万不要绝望。据说在穆兰卡，一个男孩儿曾经勇敢地饿了一整天，最后却不幸地放弃了，因为他看到母亲将最后一粒粮食放进了锅里煮了一锅菜糊糊。”

接着，突然间的一天早上，他们来到了山脚下，陡坡下面是一道峡

谷，远处看见了零散的灌木和森林的绿色带。

他们坐在山脚下休息，尽管疲惫不堪，但是却不无骄傲，因为他们将那么遥远的平原征程甩在了身后。推一下，再推一下，这块巨石就会松动了，休息了一阵之后，妮娅金娃鼓励着他们，并指着远处，说他们在山坡上一定会找到水和野果的。这个老太太是从哪里来的力量呢？因为她和阿卜杜拉一样，也一直拒绝坐在驴车上的。

一支勘测队伍清理出了一条小路，蜿蜒崎岖地穿过山坡上的灌木和树林。在路两侧，森林部门已将树木伐掉，形成了很宽的防火带。他们继续着自己的征程，重新点燃了希望和信念。经过了一英里的路程之后，他们来到了一处山谷，阿卜杜拉说山谷下面有水。他们走下这个缓坡的山谷，下面确实有水。他们都跪下来喝水，还有人，尤其是孩子们，干脆脱下衣服进到水里洗澡。年长者则选择了较为隐蔽的地方洗澡。他们也发现了醋栗、番石榴和其他的野果。

卡雷加呵护着毛驴，让它吃饱喝足。万佳和孩子们坐在一起。听到孩子们的声音时，万佳觉得内心一阵伤痛，疼得她几乎要流出眼泪。她对孩子们产生了一种强烈的挚爱，在这种时刻，她真想拥抱地球上所有的小孩子们并给予他们自己的奶汁。主宽恕了我们的罪孽，主宽恕了我们的罪过，让孩子们来到了我的身边。她将心中的祈祷话语放在了一边儿，仔细地看了看约瑟夫，因为他是唯一没有下水洗澡的孩子。

他的脸色难看，呼吸困难，而且，很显然，他在努力不让她看到自己的痛苦。她起身去摸他的胸部，感到那里烫人。

“他病多久了？”她问旁边的人。有些人把脸转了过去，她不得不再问一遍。

“昨天和整个一晚上，”其中一个回答，“但是他告诉我们别往外说。我是说，他不想再增加你们的担心和困难。”

这种天真无知，不，这种无私的坚韧不拔，深深地打动了她，她赶紧去木尼拉、卡雷加和阿卜杜拉谈话的地方。

“约瑟夫病了。”她开门见山地说。

他们都过来看约瑟夫。接着恩巨古纳和妮娅金娃也来了，很快地，整个队伍都知道了。阿卜杜拉和恩巨古纳走到灌木丛中，找到了一些根茎和绿色的叶子。他们给了约瑟夫一些让他嚼。但是，阿卜杜拉解释说，实际需要的是将这些叶子和根茎放在罐子里面煮，然后用厚厚的毯子将约瑟夫和这个罐子严实地盖起来，让他出一身大汗，这样才能将高烧和疾病从他的关节里面祛除。所以，他们最好的方法就是继续前行，走到最近的农庄，求得医药帮助，或者走到一个地方，他们自己来治疗约瑟夫的病。

他们把驴子牵回了路上，把它重新套在了车上。尽管这条大路是沿着缓坡而修的，但仍然比较陡峭，驴的蹄子在不停地滑动。木尼拉、卡雷加和万佳一起帮着推车，这样，他们喘着粗气，出着大汗，终于来到了山顶，走上了柏油路面。

若不是因为约瑟夫生了病，大家看到了眼前的景色一定会感到万分高兴的。因为此刻他们可以看到山下的城市了。万佳甚至认出了高高矗立在市中心的希尔顿酒店和肯雅塔会议中心。

他们迅速地赶路，当他们终于来到最近的一处农庄时，天几乎已经黑了下来。卡雷加和木尼拉刚要去打开大铁门，这时，一个欧洲女人走了过来，告诉他们这里不需要打工的，不容解释地要求他们立刻离开此地。卡雷加和木尼拉继续前行时，忍不住笑了出来。“她为什么以为我们晚上来到她的家里是来找工作的呢？”卡雷加感到不解，正要说点什么来评述白人的心态，却突然想起了自己在城市里的挣扎，便默不作声了。

来到下一处铁门时，他们认真地先看了下门上的指示牌。他们的心里燃起了希望但是又犹豫不决。杰罗德·布朗牧师，卡雷加又读了一遍。他们更希望是一家非洲人的农庄，但是信奉上帝的人，不管他是什么肤色，都是以善良和慈悲为怀的。他们让卡雷加、木尼拉和阿卜杜拉前去找门。阿卜杜拉的瘸腿足以证明他们没有任何恶意。

通向房子的车道两旁柏树篱修建得十分整齐。树篱那侧，刚修割齐整的青草芳香四溢。在草坪上均匀地点缀着柏树，其枝叶也修建成完美的锥形，恰似永远在向上天祈祷。卡雷加思忖，这一定是许多年来汗水、艺术和工匠完美运用的成果，然而，这么多的精力和脑力却都浪费

在了给草木美容上。房子很大，红色的瓦顶，陡峭的山墙，看上去十分壮观。

突然，两只狗向他们冲过来。两只狗加在一起的叫声十分令人恐惧，足以让你停住脚步转身逃跑。但是一棵柏树后面出来一个男子，叫住了狗。他们想，这是一个警卫：他身着蓝色制服，头上戴着一顶白色帽子，上面写着安全警卫的字样。这时从房子里出来一个男子，身穿绿色长袍，头戴红色菲斯帽，腰上围着一条红色腰带以相配，他来到了已经拉住两只阿尔萨斯牧羊犬的警卫身旁。

“你们是谁？你们想要干什么？”戴着红色菲斯帽子的男子问，很显然，他是主人家的厨子。那个警卫正在拍两只硕大无比、正在喘着粗气的动物，同时抬起目光来，示意他非常愿意放开狗冲向这帮流浪汉。

“我们从很远的地方来，我们想要见这里的主人。我们遇到了点儿麻烦。”

“看样子像是遇到了麻烦，”那个警卫说，“如果你们不赶快说清楚你们的缘由，你们的麻烦就会更大了。”

“你们到底想要干什么呢？”红腰带追着问，“你们看，布朗牧师正在祈祷，而祈祷完了之后，他一般都要钻研一段时间来准备祈祷文什么的。他非常繁忙，他很讨厌被别人打扰的。”

“我们遇到了困难。”木尼拉重申了一遍，“门口那里还有我们很多人。我们的一个孩子病了。我们不介意站在这里等着，直到这家的主人布朗牧师准备好他的祈祷文。”

“你们可以过来到这边的走廊里等。”他说，再一次地认真看了下每一个人。卡雷加突然意识到，他们的样子一定是狼狈不堪了，因为他们那么多天都没有好好地洗个澡换换衣服了。

他们站在走廊里。从这里，卡雷加可以大概看到两排用人们住的用土坯垒起来的草房。阿卜杜拉一直都在这么想：我们战斗的目的就是为了结束这些红菲斯帽和红腰带对我们的压迫。木尼拉在想象自己的父亲虔诚祈祷的样子。

很快，牧师出来了，就站在门外面，他们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杰罗德·布朗牧师竟然是黑人！木尼拉的心里“咯噔”一下子。他认出了这个人：他曾经在父亲的家里见过他一两次。但是那时候在家时，他叫作卡茅牧师。杰罗德·布朗是他的基督教名字。他在英国圣公会的等级排列中，是最受尊重的人之一：他甚至被认为是主教位置很具有竞争力的一位候选人。

“你们好吗？”他用一种尖细的声音问道。

“我们很好。”大家齐声回答，重新燃起了希望。

“只不过我们出现了困难。”木尼拉说。

“我们走了很远的路。”卡雷加解释道。

“我们又饥又渴，而且我们有个孩子还生病了，他们在大门口呢。”阿卜杜拉补充说。

“你们从哪里来？”

“伊乌莫罗格。”他们再次齐声回答。

“伊乌莫罗格！伊乌莫罗格！”他慢慢地重复着，逐个地上下打量他们。如果他们来找工作的，他倒是可以理解；可是，这是一帮身体很结实的成年人，他们竟然来讨吃的？他的叹气与其说是表达了愤怒，不如说更是可怜他们。

“进里面来吧！”

他的声音里充满了怜悯和理解。作为一名基督徒，他知道自己的责任所在。而满心欢喜的木尼拉在想：也许我该告诉他我是谁。

起居室面积很大。木尼拉注意到，坐在炉边沙发上做编织活儿的牧师夫人体型庞大，很像自己的母亲。她迅速地看了他们一眼，问他们好不好，然后就继续做自己手里的活儿。在她附近靠墙的地方放着一个带有玻璃门的书架，上面摆满了各种开本和颜色、上面是金字的儿童百科全书和《圣经》。在壁炉台上方挂着一幅镶嵌着玻璃框的警示语：基督

是这里的一家之主，他静静地听着每一顿饭上的每一次谈话。在另一面墙上，挂着一幅装在画框之内的图画：尼布甲尼撒二世国王赤裸着毛茸茸的身体，像动物那样，四肢着地，画面下方印有警示的词语。墙上许多地方也挂着牧师与各界名流合影的照片。

木尼拉咳嗽了一声，准备做自我介绍，但是牧师已经从书架上取下了一部《圣经》，要求他们和他一起做祈祷。他从精神上为穷人祈祷，在灵魂上为跛脚者祈祷；他为无业的游民，为所有的饥渴者祈祷，因为他们从来没有食用耶稣那里的面包，也从来没有饮用耶稣井里的水。他为太阳底下所有的生灵祈祷，他的声音真的有些动人，让他们心里产生了一股柔情。

他结束了祈祷。

木尼拉咳嗽了一声，清了清嗓子开始做自我介绍。但是牧师已经打开了《圣经》。

这时，彼得和约翰在九点钟即祈祷的时间，来到了神殿。一个自出生就跛脚的男子每天都被抬到这里，向进入神殿里的人求得施舍。这座神殿叫作“美丽神殿”。跛子看见彼得和约翰要进入神殿里，就向他们求施舍。彼得看着他，和约翰一起说：“你看我们。”跛子就看向他们，期待得到某些施舍。但是彼得说，我没有金子 and 银子，但是我给你我所拥有的吧：以拿撒勒的耶稣·基督的名义，你走起来。

他们耐心地坐着听牧师读完这段以及他接下来的祈祷文，以为这个程序是必须要做的，尽管这个程序很长：可是，从一位教堂牧师这里，他们还能期待别的什么吗？

“《圣经》里面说的，与其说是一种身体上的疾病，不如说是一种精神方面的状况。因为，请注意，这个男子在他精神上的跛脚病被治愈之前，从没有进入过这座神殿。他从此再也没有求过施舍。很明显，《圣经》是反对懒惰和乞讨生活的。这就是这个国家现在的问题。我们大多数人似乎更喜欢流浪和行乞的生活，而不喜欢出汗的艰苦劳动。从人类完全不顾并且全然蔑视上帝明确的指令和意愿而吃了知识之果的那一刻起，他就被上帝告知，从今以后，他将必须劳动和流汗，再也得不到免

费的东西，得不到主所赐予的食粮。就连我自己的孩子们，当 they 从勒纳纳、内罗毕、肯尼亚高中和利穆鲁女子学校回来时，我都让他们劳动：割草，修树篱，喂鸡，以获得零花钱。至于那个生病了的孩子（可你们为什么没有领他进来呢？），我已经为他做了祈祷。你们现在安静地走吧，要相信主。”

“可是尊敬的牧师……”卡雷加似乎要说什么，但是却没有说下去。

“我们需要……我们只是需要……”阿卜杜拉也试图要说什么，但是喉咙也被什么给堵住了。

木尼拉则震惊得几乎说不出话来。内心里他十分高兴，因为他没有向杰罗德牧师做自我介绍。他们站起身来准备离开，但是在门口处，卡雷加实在忍不住了，就转过身来，引用了一个他所知道的段落。

当天色渐晚时，他的门徒来到他跟前说，这个地方很偏僻，而且时间已经很晚；让他们走吧，让他们去乡村、去村庄走动走动，给自己买点东西吃。但是他回答他们，你给他们东西吃……接着，他拿过来他们的五条面包和鱼，眼望着天，祈祷，将其掰开给了他的门徒，让他们送给人们。他们都吃到了食物，都很满意。

“说得对，我的孩子，”牧师严肃地说，“是耶稣的面包和鱼！”

桀骜不驯的三个人空着双手愤愤地回到了在大门口等着他们的人中。他们不知道如何把实情告诉这些人，但是他们脸上的表情和默不作声等于告诉了他们一切。阿卜杜拉说：“让我们再找一家。这次我们必须回避欧洲人和牧师。”

万佳来到卡雷加身边，问他到底发生了什么。卡雷加突然放声大笑。“你还记得我们刚启程时所唱的圣歌吗？”他背诵着歌词。“他们又饥又渴，因为他们没有吃耶稣的食粮。你知道吗，那个他妈的混蛋牧师只能给我们提供精神食粮，那就是耶稣的面包和鱼！”

他们路过了几座房子，不知道选择哪家去求助。大多数人家的门上

都写着亚洲和欧洲人的名字，因为这里是郊外最时尚的农耕和居住区之一。对于万佳而言，整个这一地区都勾起了她对城市里那次经历的不愉快的回忆，所以她不想贸然进入任何一家。木尼拉突然停了下来，他的心怦怦地跳得快了。他又看了一遍门上的名字，然后才喊卡雷加。“雷蒙德·储伊。”卡雷加也看了一遍，然后就向木尼拉看去。

“我就不陪你进去了，”卡雷加对他说，“我和其他人一起在外面等你。”

“可以，可以，”木尼拉高兴地说，“你们知道吗？他是我同学……运动健将……噢，我的朋友……知道吗……你和我有很多话要说呢……我们一起被希里阿纳学校开除了……一起患难的战友啊，你们知道吗？”

他一个人进去了。院子里有很多小轿车。透过窗子，木尼拉可以看见穿着长连衣裙、手里拿着酒杯的女士，她们都在兴奋地高谈阔论。有一伙人开始唱几首本土的文化歌曲。唱歌的都是女士。

番薯红色欲滴，

在谁的家给番薯削皮？

在恩吉纳的家给番薯削皮。

我们等着她来拿钥匙。

我们的孩子们都讲英语。

我们获得高官俸禄，让我们齐心协力！

接下来是男人的声音，他们唱的是歌曲很刺激的部分，通常都是在割礼仪式上才唱的那部分。

他们说天黑了。

他们说天黑了。

但是我仍能看见，

远处的图木图姆山。

噢，是的，瓦因纳加山。

一根大棒子，

一根大棒子。

为了拉出来一块肉体，

噢，是的，瓦因纳加山。

长着芭蕉叶的肉体。

长着芭蕉叶的肉体。

所以肉体！你去嗅一嗅啊，

噢，是的，瓦因纳加山。

唱完之后他们就会放声大笑，并为自己勇敢的声音而热烈鼓掌。他们也唱了几首斯瓦希里语和英语歌曲。这真的是一次文化氛围很强烈的聚会，木尼拉失去了勇气。他只是站在门口，任凭犹豫不决的煎熬，因为此刻，他突然意识到他身上必定气味难闻，他的头发杂乱无章，他的衣服汗水泥土，邋遢百褶，不堪入目。与此同时，他又想起了各个社区里那么多的顶级代表所举行的社交聚会：可是就在那一天，仅仅六个月前的那一天，普通的劳动人民被要求宣誓来保护什么，保护什么呢？是保护歌唱的声音吗？

门从里面打开了，随着洒落出来的灯光，木尼拉对面出现了一位抹着浓浓的口红、头戴巨型非洲假发、脖子和手腕上项链手镯闪闪发光的女人。他根本没有时间再多看一眼。因为那位女人，最初被自己见到的幽灵惊得目瞪口呆，此时回过神来大声尖叫起来，那是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叫声，然后就昏倒在了地上。他一时恐惧得犹如钉在了地上一样。他听到了纷乱的脚步声和玻璃的破碎声。储伊和他的朋友们正在来营救这位女人，有一个声音告诉他，不容他解释，他就有可能被人暴打一顿。勇气彻底地抛弃了他。他不能等待，他也不敢等待接下来要发生

的事情。他溜进了黑暗中，拼尽全力地逃跑。他跳过了外面的树篱；木尼拉也不知道他是从哪里来的这股力量。他跑到了大家等待他的地方，催促他们赶紧走，赶紧上到大路上。这时，他们听到身后的空中一声枪响，不用说大家也都明白了，木尼拉又碰到了一次灾难。

“我们直接进城吧，”木尼拉建议，“到这些人的家里根本没有用，他们都一个样。”阿卜杜拉同意这个建议：“反正天也晚了。”

但是约瑟夫的病情加剧了，他痛苦的呻吟声大家都能听到了。他们围在他的周围。此刻他正在自言自语，说的都是他自己过去所经历的事情，这些事情也只有阿卜杜拉似乎明白一些。他又哭又笑，又喊又抱怨。“那是我的……那是我的……那块……那块……骨头……我饿了……向上帝保证，我昨晚上什么也没有吃……别打我……求你别打我。”他停了下来。很显然，他在与某个谈及他自己的人谈着话。“今晚我在废弃的大桶里面睡……有时候我也在报废的汽车里面睡……是的，是的，在灌木丛里面也睡过。”他挣扎着喘气，有一两次他还喊叫妈妈来救他。但是妈妈却不在这里。万佳再也不能忍受了。约瑟夫痛苦的呻吟声如刀子般刺痛着她那未尽的母爱。这时，只有她一个人建议，到下一个住家，不管是什么人家，他们都要进去求助。妮娅金娃主动提出陪着她去，但是其他人却反对她们去，说如果再次碰到个倒霉的人家，他们还得快速逃跑。卡雷加和阿卜杜拉也提出和她一起去，但是人们建议阿卜杜拉最好留下来陪伴约瑟夫。不过大家却建议让恩巨古纳一同前去，说作为一位老者，他足以证明自己没有任何恶意。木尼拉还没有完全从这前三次震惊中恢复过来，所以他决定留在后方，等待万佳这最后一次使命的结果。

还没等他们赶到第一个最近的民宅，这次使命就遇到了不幸。几名男子悄无声息地从四周包围了他们，抓住他们的胳膊将其反绑了起来。卡雷加提出了抗议，但是逮捕他们的人根本不予任何回答。他们用手电筒照他们的面目。“他们中间竟然还有一名女子。”其中一名男子说，然后就推着他们往前走。他们被带到了一座大房子里面的一个屋子，被锁在了一片黑暗之中。整个事件简直匪夷所思，让他们感觉如同到了一个陌生的外国领土上。确实，恩巨古纳此时正在想：在伊乌莫罗格我可是快乐的。他大声说：“这是什么意思？他们怎么胆敢逮捕一位老人呢？我

是他们父亲辈儿啊！难道我们的孩子们也发生了如此的遭遇了吗？难道他们离开伊乌莫罗格就都遭到了逮捕吗？”

还没等卡雷加或者万佳能够回答他的问题，或者说什么同情的话语，灯光突然亮了。他们的眼睛一时被灯光照射得什么也看不见，但是眨了眨眼之后，他们朝四周看了看，除了他们自己羞愧的面孔之外，并没有别的什么人。寂静的几分钟过去了。他们听到有人扭动门的把手。门开了，进来一个身着黑色西装、扎着花色领带的绅士。

万佳的眼睛和这位绅士的眼睛对视了几秒钟，相互无言地打量了一番。卡雷加和恩巨古纳并没有注意到这一幕。绅士的目光此时转向了恩巨古纳和卡雷加，接着又转向了万佳，然而万佳却直视前方，如同越过了眼前这个人，越过了屋门，在望向远处的一个地方。

“很抱歉我以这种方式请你们来到我的家里，”他用一种十分做作的礼貌口吻说，“但是也许你们能够理解，最近在这一带抢劫和暴力事件有所增加。我们不得不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俗话说，要防患于未然。你们知道吗？就连游牧的马赛勇士们也偶尔过来吵醒奉公守法的居民，说他们是来认领他们丢失的牛羊的。是吧？我们都应该小心为妙，这里没有恶意。好，我可以为你们做什么？”

“你怎么敢这样对待一位老人呢？你就是以这种方式对待你父亲吗？这样对待一位头发灰白的老人吗？”恩巨古纳抗议道。

“我父亲，假如他还活着，他可不会在这样的夜晚打扰人们的安宁的。总之，你该感谢你的灰白头发和这位女士，你没有被一枪毙了。”

卡雷加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来解释眼前的这一切。他甚至还提到了他们这次长途跋涉要进城的目的。

“伊乌莫罗格的议员？恩德里·瓦·里艾拉先生？我认识他。他是我朋友。你知道万事难料吗，老头子？所以，你不能说任何人的坏话。你根本不知道明天我们会在什么地方见面。好，现在来说恩德里·瓦·里艾拉先生。我们从前有过分歧。他是那种所谓的，哦，自由战士，对，他是运动的一员，被捕拘留了。而我呢，哦，我们两人当时观点可不一致，可

以这么说吗？可现在呢，我们成了朋友。为什么呢？因为我们都意识到，不管我们是在围墙的那侧，还是在围墙的这侧，或者干脆骑在墙上，我们奋斗的目标都是一样的。不是吗？我们都是自由战士。总之，恩德里先生和我，我们是非常好的朋友。我们一起搞了一两个企业。你们这些人去参加茶会了吗？我来告诉你们一些事情吧。茶会的一部分是在这里举行的。我们都是卡姆温文化组织的成员。我们有些人甚至还能从这次茶会上收来的钱中借一点儿钱，比如，借数千块钱吧。我是卡姆温文化组织的终身会员。恩德里也是。我告诉你这些是为了让你知道，对我来说，恩德里不是什么陌生人。但是他并没有告诉我伊乌莫罗格发生了旱灾，更没有告诉我那里发生了饥荒。我确信，他一定会在那里组织一次齐心协力运动的，知道吗，就是自救运动，他有很多朋友，这些朋友都会捐献出一些东西的。慈善从家里做起嘛，哈哈！”

“你能不能表现出一些慈善，把绳子给我们松开？”恩巨古纳打断了他的笑声。卡雷加对这个人的喋喋不休感到惊讶。好像他在努力给他们留下什么好印象。可是他为什么要在他的囚犯面前炫耀呢？为什么呢？

“老头子精神头儿挺足啊。我来叫人。”说完他就出了屋子。

卡雷加看了看万佳和恩巨古纳。两个人都变成了雕像。他爬到门口，试图用脚把门打开。这真是咄咄怪事，只有在传奇式的电影或者惊险小说里面才会出现这一幕。门是锁着的，而他们的经历却并非那么惊险。

几分钟之后，将他们锁起来的那个人过来了。他的表情似乎比先前柔和了些。他好像要对他们说什么，接着却改变了主意。他将绳子割断，说那位绅士要见这里的这位女士。卡雷加做出了要陪伴她一起去的动作。但是那位男子说：只要这位女士过去。

万佳从她雕塑般的姿势中苏醒了过来，咬着下嘴唇跟着他出去了，此刻，她的心在颤抖，脑袋却努力在做出某种决定。他们穿过了许多走廊，这真是一座宫殿啊。她被领到了那个男子的房间，样子像是个办公室。

她进来时，他站起身来并随手将门关上。他示意一个座位让她坐

下，但是她却拒绝了。

“你不介意我坐下吧？终于啊，万佳，终于。”他说，语气似乎是在提一个问题，又像是在陈述一个事实。

“你为什么要这样呢？对我们，对一个老人，对一个病得很厉害的孩子？”

“你以为我会相信你们的故事吗，万佳？我派了两个人到大门口让他们进来。为了你，我愿意帮助他们。可是他们却不在了。”

“绝不是那样。你在撒谎。他们不会走开的，那里还有一辆驴车。”

“我不听你那些小小谎言，万佳。也许你以为这是别的什么人的房子。也许你要来看一个朋友。因为我能看出，你见到我感到非常惊讶。告诉我，可是你为什么不下呢？我又不会咬你。我不会伤害你的。告诉我，你为什么要逃离我？”

“我们能不能说点儿别的什么？你毁了我的一生。难道这还不够？”

“怎么毁了你？是你逃跑的。关于你怀孕那事儿我只是在逗你。我只是想考察一下你，看你说的是不是真话。告诉我，后来孩子怎么了？他在哪儿？是男孩儿还是女孩？知道吗，我娶的一个女人只会生母兔子。”

她看着他，眼里充满了仇恨。她的心里也充满了仇恨。有一天你会遭报应的，她心里说，有一天你会遭报应的。她说出来的只是祈求：

“你为什么不让我，不让我们，安静地离开呢？我们给你带来什么危害了？因为一个孩子病了，我们只是在寻求一点儿帮助。”

他站起身来到她所站的地方。她挪到了一边儿。这个人似乎永远也不变老，万佳想，并且憎恨自己竟然还考虑他老不老。他又往前凑了凑，她则继续躲着他。她被沙发绊倒了。他按了一个按钮，这个长沙发瞬间变成了一张床。

“基莫里亚！如果你过来，我就喊叫，你老婆就会听到的。”她警告他，同时眼睛看着桌子上的一个像是刀子一样的东西。

他停住了脚步。她坐起身来，挪到了床的远端。他站着，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她。这时，他突然单腿跪地，边说边向她慢慢移动过来。

“我夫人今晚不在这里，但关键不是这个。你就是个女巫啊，这你知道吗？我的女巫。求你回到我的身边好吗？求你了。我可以在内罗毕市中心给你租一座漂亮的小房子。在姆英迪姆冰谷大街。或者海尔塞拉西大街。或者你可以选择任何地方。房租都由我来负责。你什么也不用做。就是涂涂指甲油什么的。或者等着我。你可以去文秘学院听课。这个城市里有很多所文秘学院。你只需要学会敲键盘，**嘟嘟地敲键盘！**之后我可以给你找一份工作。我认识一些人。肯尼亚是一个黑人国家，知道吗？你和这些滑稽可笑的家伙在一起在做什么？你在伊乌莫罗格做什么？我爱你，万佳。这么多年了，这么多的艰苦，可是你的美丽却丝毫不减当年。”

他坐在她旁边，并且试探性地伸出一只手臂搂住她。

“把手放开，基莫里亚。”她说着力将他推开，同时，又因为她强烈的仇恨而感到了一种虚弱，“你为什么总要来打扰我呢？你为什么不能……但是你总是这样的……没有感情……你只关心你自己的事情。你只关心征服的力量。”

这时，她突然跳起来抓起那把刀。他皱起眉头，眼里充满了恶意地看着她。他的声音听起来凶狠、残忍。

“难道你就这样对我？我可是能给你的都给你了。那么你听我说。如果说我说个不字，你们是走不出这个房子的。我可以抓起那部电话，让你们几个都被逮捕，然后起诉你们犯了擅闯蓝山私宅的罪行。你们就可能被羁押候审六个多月。为了表现出公正，我们只需要你们出庭受审罢了。我们是守法的公民。还没有哪个女人像你这样对待我呢。躲开我，逃避我。我是魔鬼吗？你竟敢对我举刀子？既然命运把你带到了我的房子里，我不在那张床上把你干个痛快，我是不会放你走的。你要记住，你不再是什么处女了。想想吧。选择由你来，自由我来掌控，给或是不给。走吧。”

他按了一个铃，她就被带回到了原来监禁他们的屋子。她走到一个

角落，面壁而坐，不能说话，甚至都哭不出来。卡雷加和恩巨古纳问她那个男子究竟要做什么。她只是耸了耸肩膀。

门开了，恩巨古纳被这里众多的下人之一叫了出去。在外面，恩巨古纳听着来自房子主人的口信：万佳曾是该位绅士的前妻之一。她逃到了伊乌莫罗格，而现在她又拒绝上自己男人的床。恩巨古纳回来，用责备的眼光看着万佳。

恩巨古纳尽可能策略地解释眼前的形势，并把可能发生的可怕前景说给两个人听。

“不行！”卡雷加喊道，已然明白那个男人的意图。

“仅仅是因为……因为……就让一个孩子死去……就让约瑟夫死去……而且，不管怎么说，她……从某个方面说，她是那个男人的妻子。”恩巨古纳坚持说。

“可是她不认识那个男子！她，还有我们，只是今天晚上第一次见到他！”持怀疑态度的卡雷加表示反对。

“让她自己来说吧。”恩巨古纳以一种仲裁者的语气说。

“是真的吗？万佳，这是真的吗？”卡雷加问道，并等着她回答。

但是她仍然一动不动地坐着，犹如没有听到他的问题。让她感到痛苦的与其说是那个男子的谎言，与其说是恩巨古纳的态度，更有甚者，与其说是卡雷加的提问，毋宁说是恩巨古纳所说的约瑟夫可能要死去的事实。又一个甚至都不属于她的人的死亡，责任也要归咎于她了。她回顾了此次历险的源头。也许她确实有责任。假如她没有建议，假如她没有坚持来到这个地方，因为别人都说继续往前走……假如她年轻时没有失足……假如……假如……她一生中有如此多的假如，而此时这些假如都重重地压在了她的身上。她该怎么办？屈服于她所憎恨的男人？可是她给自己发的誓还没有过去六个月！假如她不屈服……而约瑟夫死去……妮娅金娃和其他人……在饥寒交迫中……口渴难耐……伊乌莫罗格的干旱……这次使命的失败……没有救援……更多人死去……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去面对另一次羞辱？她后悔没有将自己的过去告诉

卡雷加……也许他能够帮助她解脱出这个困境……她抬起头，毫无羞涩地看着卡雷加的眼睛。

“是的！是的！”她边轻声说边站起身来，向门口走去。

卡雷加一时怔住了，坐在地上一动不动，连眼珠也没有转动：相信什么？该相信什么？他迅速站起身来，不由自主地向她走了过去，正当她要打开门时，他抓住了她的手。她感到自己的身躯在颤抖，软弱无力地求助地抬起眼睛看他，然后将目光移开，等待他的判决。任何判决都行，只要不提这个窘境，因为这也是她的耻辱。

“这事儿我一无所知，”他说，对屋子里这种耐人寻味的寂静感觉有些恼火，“但是……但是……你非要走吗？”他哀伤地说。

她再次看了他一眼，其实只是一瞥，却看到了他目光强烈的闪动，心里几乎在恨他的青春和天真无邪。就在这一刻，她意识到了他们两人之间存在着一条深深的道德鸿沟，那是因为他们认知的不同，他们经历的不同，她强忍着没有哭出来。她有些不耐烦地，更确切地说，有点儿烦躁地，挣脱了她的手，打开门走了出去，使劲儿把门摔上，让这个屋子和她的心都在震颤。他得去死，一个声音在她心里怦然说道，他一定得死。就这么简单。这个决定带有苦涩的甘甜。这个决定竟然让她恢复了往日的镇定和安静。

在她身后的屋子里，卡雷加突然想钻进墙角里，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呻吟。他该死，他好像在回答某人提出的一个问题。他说，假如我有一个火把，我会把这里整个的房子都烧掉。恩巨古纳被卡雷加突如其来的呻吟声吓了一跳，更被他说出来的那句话吓得够呛，就望向他，看到他像一尊雕像那样蜷缩在那里，接着他就面对着墙自言自语地说：年轻人啊，年轻人。之后，两人的空间里是一片怪异的寂静和不祥的沮丧。

4

终于，在星期一的上午，这个代表团抵达了这座大都市。他们说说笑笑地表达着自己来到一个新环境的焦虑心情和对这里一切一切不住的赞叹：这里的街道，高高的大楼，车水马龙般的车辆，甚至城里的男男

女女们所穿的各种衣服。穿越马路成为他们最重要的任务。有一两次，当他们全速地跑过马路时，两三辆汽车突然嘎的一声停了下来，司机不住口地骂他们：这些马赛人哪儿来的？这些多罗博人和他们的驴车应该禁止进城！但是他们却非常高兴，因为经历了这么多的艰辛，他们终于来到了这座著名的城市。再漫长的夜晚也会让位于白天的光明。

伊乌莫罗格和南鲁瓦伊尼区的议员，尊敬的恩德里·瓦·里艾拉的办公室位于当时的市场街伊克巴尔伊克鲁德大楼的二层，这里离卡梅酒店和吉万吉花园很近，走路就可以去。代表团一帮人众在院子里等待，卡雷加和木尼拉先去办公室打探，看他们尊敬的议员是否可以接见他们这个代表团。

议员的女秘书抹着浓艳的口红戴着假发，正在修剪指甲，看见他们两人进来，上下打量了他们一下，然后给他们的回答却让他们期待的心如同冰水浇顶一般：议员此时不在，他去了蒙巴萨，但随时可能回来。她看到他们突然失望的表情和迟钝的目光，出于某种原因，她很可怜他们。第二天下午他们可以来看看吗？卡雷加和木尼拉怀着沮丧的心情和表情回到了自己人中间：今天晚上他们在哪儿睡觉呢？为什么，为什么他们没有想到这种可能性？但是，即使知道了这样，他们又能做什么呢？

卡雷加和木尼拉发现本代表团的一部分又陷入了危机：阿卜杜拉的驴和驴车被警察给扣下了，因为阻碍了交通并且在吉万吉花园里拉了粪便。但是阿卜杜拉向警察解释了他们此次长途跋涉的状况。警察说，他们先把驴子扣着，等他们离开时再还给他们。

卡雷加并不那么信教，但就连他都感觉到，有一个魔鬼在后面拖着他们并给他们的使命设置障碍。他们不仅经历了饥渴的煎熬，而且还受到了自己同胞的残酷对待。现在，命运又决定给予这些已经倒下了的人们狠命的打击。人们都望向了这次征程发起者的他，期待他解开这个谜。但是我能做什么呢？他悲愤地责问自己。这最明显的事实，他却说不出口：他们只能留在吉万吉花园里过夜了。

再次挽救了大伙儿的还是万佳。

她独自坐着，好像故意与大家隔离开，但是她仍然看到了卡雷加脸上的痛苦，这时她有了一个想法，这个想法与她心里那种自我反省的动荡和焦虑不无关系。

“听我说，卡雷加。我和你说这个城里有一人，是个律师。他……他和……大多数人不太一样。”

卡雷加二话没说，很感激地抓住了这根救命稻草。

他们两人穿过了花园，来到了克雅清真寺附近的一家印度饭店。在任何其他时间，卡雷加都会看着这座大楼，然后想象奥尔·马赛当年在某个角落那么戏剧性地将两个殖民警察逼得举起了双手。但是现在，他们两人想的是同一个问题：假如那位律师不在呢？万佳拨通了这个号码：经过一个夜晚的恐怖之后，那个声音对于她来说就像另一只伸向她的手，现在她觉得自己真想哭出来。她试图解释自己的问题，但是他打断了她：莫不如就去他的办公室怎样？他给她指了路，告诉她该乘坐哪趟公共汽车。

卡雷加从没有来过律师的地方，当公共汽车载着他们走过莫博雅街，恩加拉街，滨河街，卡里奥考，接着来到了普姆瓦尼时，他脑子里一直勾画着令人敬畏的强权和特权的走廊。但是他们要找的地方却是城里一处破旧的城区，是绵延不断的一排排硬纸板和锡制的房盖。长长的一队当事人等在一间小小的办公室的外面。他亲切地接待了他们，而且，再次看到万佳时并没有显示出任何惊讶。

“啊，这位年轻的女士。”他就说了这么一句，然后告诉他们坐在长凳上。卡雷加所期待的是一位戴着厚框儿眼镜、长着灰色头发、身穿条纹裤子和马甲、头戴帽子、手提雨伞的老先生。但是他所看到的男子却只有四十几岁，穿着白色短袖衬衣，系着一条简单的领带，看上去根本不像什么律师，可外面却还有那么多人等着见他。再仔细看时，卡雷加发现他的脸上略显一丝的疲惫，他的双目焦躁不安，似乎被一种内心的光明、内心的觉悟所困扰，亦如被丰富知识的重担所压坠着。

“你没有回家。”他说，但是他说话的语气里没有责备，没有批评，似乎他是真心地想知道具体情况。

“没有……我不能回家。”她悄声地回答。

“那么，我能为你们做什么？”他问，眼睛一瞥，这一问也包括了卡雷加在内。如刚才那样，他总能显示出感兴趣的样子，显示出喜欢倾听的表情，这让人很容易地和他谈话，似乎他所说的话绝不会被用来责备或者取笑他，或者做出对他不利的判断。所以卡雷加告诉了他伊乌莫罗格的旱灾，他们如何决定派个代表团来到内罗毕，如何进行了这次长途跋涉，一直讲到他们目前的困境。他省略了他们所经历的各种艰苦。他们现在所需要的就是今晚能够睡觉的地方，同时等候他们议员的召见。律师的脸色有些阴沉，他用手指敲了两下桌子，然后说：

“你们可以看到，这些人都在外面等着我呢。他们大都来自农村：他们需要的咨询无所不有，从土地被银行威胁要拿走，到如何获得这个或者那个售货摊亭……或者某个大人物许诺给他们在高原地区买一座农场却把他们的钱骗走了，等等，不一而足！你们能记住我这里的什么地方吗？”

“能的……如果你告诉我怎么坐车或者走哪条路。”

“你们从那儿坐车。这座楼的后面有一座花园。最容易记的就是，我这座楼的后面再没有别的什么建筑了。咱们回头见。”

卡雷加如释重负。他这一晚上都不用被人以责备的眼光盯着了。但是这个人好奇怪……这么说，这个国家还有这样的人存在，想到这里，他觉得也该感激万佳。

在公共汽车里，他想和万佳说这件事儿，却临时改变了主意，只是看着汽车窗外的贫民窟，在狭窄街道上玩耍的一丝不挂的孩子们，此时他就想：谁过得更好些呢？是被遗忘的村庄里的农民呢，还是被扔进了这些垃圾堆但却被称作城里地址的城里人呢？

万佳注意到了他的犹豫表情，这让她痛苦，因为这触到了她那还没有愈合的伤口，但是她也努力来理解。他总会根据那座房子里的磨难来评价她的。她怎么会知道，命运竟然将她面对面地带回到了她曾逃离的过去呢？突然，她感到胸中燃起一团怒火：她恨他的天真无邪，她恨他即使不说话时也让她担负着的那种道德重负。所以，假如她当时从了，

那又怎样？她强忍住眼泪，心里愤然地想，那又怎样？难道她为大家所受的苦还不够吗？最初她甚至都不想参加这次征程啊！

内罗毕西区这个律师事务所的所在地，原先整个区域都是印度人所聚集的地区之一。这座楼的前院宽阔，地上整齐地铺着鹅卵石，院子四周修有石头围墙，后面是一座小型花园，花园四周也是一道石头围墙。有人坐在前院里，有人在后花园里。多亏了阿卜杜拉所采集的植物根茎和桉树叶子：这些根茎和叶子产生了奇效，煮开了之后服用，再用厚厚的毯子盖严实，约瑟夫终于出了汗，将疾病祛除了。此刻，约瑟夫正与其他孩子们一起玩耍。他们来到了内罗毕非常高兴。万佳对这个地方的态度和情感都很复杂：这里使她想到了拯救和耻辱。接着，她想起了仅在两个晚上之前她最近的一次耻辱时刻：她出去了大约十分钟之后，又回到了卡雷加和恩巨古纳这里。卡雷加、恩巨古纳和万佳默默无语地走到了大门口，令他们沮丧的是，其他人已经走了。但是一个男子突然从黑暗之中走了出来，告诉他们跟他走。这时他们的谜才被解开。

房子的主人确实派了两个人到大门口去核实万佳和卡雷加所说的是否真实。这两个人听了这些人悲惨的遭遇之后，就稍微商量了一下。他们知道自己的老板（他们只知道他叫霍金斯先生）有多么凶狠：一次，有一个人只不过是来问路，老板就把他关了整整一个星期，还不给吃的，只给水喝。他们决定不把这些人的下落告诉老板。一个人将他们领到了下人所住的地方，另一个人则回去向老板撒个谎。所以，他们就在那里逗留了一个星期天和星期天的夜晚，然后第二天的早晨，他们就继续赶路了。而整个星期天和那个夜晚，卡雷加和万佳似乎都在互相回避。就连恩巨古纳也显得孤僻和伤心。

卡雷加也在思考这两个晚上的经历和万佳的过去之谜。她和那个霍金斯先生之间到底有什么联系？他尽量不去想。每个人都有自己秘密的过去。他看了一眼靠墙而坐的阿卜杜拉。他似乎缩进了一个空壳里面，缩进了一个固若金汤的忧郁和安静的城堡中。看到他这个样子让卡雷加感到痛苦：他从草原上一个战神般的猎手，从一位善使刀枪、善用草药和熟知天气的大师，从一个对自己英雄般的历史充满了自信和亲昵的性情中人，变成了现在缩进了自己世界的孤独老人。这时卡雷加想起，驴子正被警察扣着呢，他也就明白了。他看见万佳溜出了屋子，就跟着她

来到了街上。只有他懂得，大家欠她多大的人情呢。他赶上了她。他们默默无语地走在楼后面一条狭窄的柏油路上。

“你走开，你给我走开。”她突然说道，语气几乎近于野蛮。但是他没有走开。他们继续往前走着，走到了穆霍霍路，穿过了加迪大街，来到了朗加塔路，走向了朗加塔兵营。她在一道栅栏前停步，望向远处的内罗毕公园里的平原。他也站在她旁边，望向远方雾蒙蒙天空下恩贡丘陵的轮廓。这时，他们看见一架小型飞机越飞越低……“要掉下来了，要掉下来了。”万佳说。他们又看到了一架，然后又是一架，这时，卡雷加想起，他们是在威尔逊机场附近。这里是游客租乘私人飞机飞进公园内地俯瞰野生动物的地方，且都是来去匆匆，因为要在天黑之前赶回市内。

“我想，我想感谢你为我们所做的一切。”他有些困窘地说，心里希望她不要误解他的意思。

“对不起我刚才发火了。我感到很惭愧……”

他思考了片刻。

“不是这样，”他说，“不光是你一个人……那是我们大家的耻辱……”他不知道如何往下说，所以他就试图泛泛地讲一个道理，“在任何时候，我们中的某个人，即便是最小的孩子，受到了凌辱和欺负，那么我们都受到了凌辱和欺负，因为这与人类息息相关。”

那位律师六点之后回到了家里，并买回来了几袋面粉、牛奶和白菜表示对他们的欢迎。他请大家进了起居室，这是一个巨大的长方形屋子。妮娅金娃高声说，这里完全可以盖一座茅屋啊，这太浪费了！大家哄堂大笑。有些孩子仍在外面玩耍，看着飞机飞向恩巴卡西。但是也有几个孩子与大人们坐在一起。墙上挂着许多画像：切·格瓦拉，基督状的发型和圣洁的目光；德丹·吉玛蒂，安静地坐着，呈一副傲视江湖的姿态；还有一幅穆加卢拉的作品：街上的乞丐。一个角落里摆放着一座自由战士的木雕，那是万佳奥的作品。阿卜杜拉在吉玛蒂的画像前站了几秒钟，然后快速地蹒跚出了起居室进到了园子里。其他人则围在木雕的周围，评论着这位自由战士的头发，其大笑时厚厚的嘴唇和舌头，以及

腰间拴着的长剑。可是他为什么长着双乳呢，有人问道：这好像是男女
同体啊，这怎么可能呢？

他们开始争论不休，直到妮娅金娃用她那简单的逻辑给他们驳得几
乎哑口无言。

“没有女人，男人不可能有孩子。没有男人，女人不可能生孩子。难
道夺回这个国家山河的不就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吗？”

“但是男人比女人更重要，”恩巨古纳说，“难道睡觉的不是男人吗，
嗯嗯嗯嗯！嗯嗯嗯嗯！你们知道哪儿吗？”

“这房子的女主人呢？”妮娅金娃问律师，想改变话题。

“她去了另一个国家接受助产士的培训，得几个月才能回来。但是我
得给她写信，告诉她赶紧回来，因为我突然又娶了个老婆，还有这么多
的孩子。”说着他用怀有阴谋的眼神往厨房看去，因为万佳正在那里做玉
米粉和蔬菜汤。

大家哄堂大笑，又开始了一场关于一夫多妻的争论。

“这不是谁能多娶几个老婆的简单问题。那时候你得用羊来做彩礼，
而当时羊就是财富。往往都是大户人家才能这么做。”妮娅金娃解释。

卡雷加想，这位律师的样子与他在办公室时大不一样。他的疲惫样
子似乎不见了。卡雷加想问他几个问题，但却不知如何开口。

吃过饭之后，律师领卡雷加和木尼拉来到了他的书房，很快，万佳
和阿卜杜拉也来了。书房里面的书很多，一堆堆、一摞摞的，每碰到一
本书，他都显示出万般的呵护和喜爱。木尼拉对自己家里空空的书架感
到很羞愧。他们坐在地板上，这时，律师突然开始详细地询问他们各种
问题，关于伊乌莫罗格，伊乌莫罗格的历史，他们的议员，当前的情
形，他们此行希望达到的目的。卡雷加努力地给以解释，但是在解释的
过程中，他敏锐地感觉到，他们整个这项壮举的目的竟然十分模糊不
清。他也注意到，疲倦又重新爬回了律师的脸上，当他说话时，他的声
音里也显示出一丝的伤心：

“我想他会接见你们的。是啊，他甚至会召集一次同心协力的大会来为良心的不安谋得平和。搞点儿慈善……”

“我们不介意一点儿慈善，”木尼拉解释说，“只不过我们在这座城市里几乎没有遇到任何慈善。”他讲述了他在牧师家和储伊家的遭遇。“我所不能理解的是，他们竞相喊出最令人震惊的口号。听老人们讲，从前人们唱歌、说话，都一是一，二是二。歌手们互相说话，甚至也互相骂街，但是都总有一种尊严。我小时候，经常偷偷跑出家去看割礼节日上的各种仪式。”

他停下来思忖：也许他的一个弟弟或者所有的弟弟们也都在看割礼仪式，而父亲则坐在家给他们唱赞歌。卡雷加和万佳都在各自想着他们在那座房子里的煎熬。但是就此他们并没有说得太多。律师开始说话了。好像他正在与他内心的自我进行一次对话，与他自己的怀疑和担心进行着一场全裸式的角力，而他们却仅是观众。“看着黑色的僵尸，黑色的卡通人物按照主人的意愿跳着主人的舞蹈，以主人的声音说着主人的话，这令我伤心，令我痛苦，有时候令我愤怒。而且他们又跳得那么完美。当他们跳累了时，或者应该这么说，当我们跳累了时，我们又转向我们人民自己的文化，并对之胡乱地恶搞……仅是为了搞笑，喝了一瓶香槟酒之后的胡作非为。但是我问我自己：播什么种子生什么芽，撒什么种子开什么花，我们还能期待别的什么果实吗？尽管如此，我也回首往事，看我们浪费了多少机会，我们错过了多少机遇；看那一个时刻，看那一天，看那一段时期，当我们来到了十字路口时，我们选错了路径。啊，有一个时代需要记住，当全世界都出于各种动机和期望，边等待着边说：他们给非洲和全世界指出了勇敢刚毅和救赎黑人的道路，那么，那只野兽他们将怎样去对付呢？在所有那些曾经奴役过他们、让他们顺从于金银野兽般淫威的白人，他们却只用了白人投机者的鲜血洗刷了勇士们的长矛，这时，他们在竞技场上还能跳什么舞呢？其实，我们当时什么都可以做的，因为我们的身后是广大的人民群众。可是我们这些领导人却选择了与那个奴役了我们数百年的金银铸造的钱神来调情，与那个两耳不闻人间疾苦的野兽来调情。我们的领导人们这样想：问题的症结所在是服侍这尊钱神的人的肤色不同，而现在，由我们管理和指导，我们将征服这个魔鬼钱神，让它服务于我们的意志。我们却忘

了，那尊钱神对人间的疾苦从来都是不闻不问的。所以我们就继续喂肥这个野兽，使它变得越来越强大，也等着我们继续喂食它，而我们现在都是它的奴隶了。一到这个野兽的神龛前，我们就跪下祈祷和希望。现在看看结果……蓝山的居住者，那些以牧师的身份为这尊视而不见的钱神服务的人……一个牧师双手里攥着一千英亩土地……一百万英亩土地，而普通的会众却悲哀地一亩地也得不到！然后这些广大的会众听到的是什么呢：这只是从你们的汗水中提取的一笔钱……让我们给这个野兽钱神做个老实的奴隶吧，让我们把我们的灵魂给他吧……还有一起给予的百分之十……因为他的牧师们也要吃饭……我们还要将其送给他的下属，银行……与此同时，让我们都祈祷吧，也许这个神会注意到我们的诚实和热情，这样我们就会得到一些碎屑。同时，这个神却变得越来越肥大，光芒越来越耀眼，而且让他的牧师们也胃口越来越大，因为通过牧师制度，这个魔鬼只规定了一条道德法则：贪婪和积累。我问我自己：这公平吗？对我们的孩子来说，这公平吗？

“我是律师……这是什么意思呢？我也是通过服侍这个魔鬼而谋生计的。我在法律上是一名专家，可是这些法律的宗旨却是为了保护这个魔鬼之神的神圣不可侵犯，还要保护他的天使和全体各个等级的牧师。只是我选择了为那些触犯了法律、有可能被逐出教会的人来辩护。因为要记住，只有少数人，只有特殊的少数人，才能在这个等级制度中找到有利的位置。听好了，让人痛苦的正是这里，正是人们的汗水喂饱了那些传授教义的人，喂饱了那些管理员，教会的执事，牧师，主教，天使……整个等级的各个部分。尽管如此，他们仍然受到谴责……被诅咒。

“我是牧师，是听忏悔的神父，透过小小的窗户，我其实是在观看一个民族的灵魂……伤疤，伤口，凝固的血块……都写在他们的脸上和眼睛里，那是如此困惑的眼睛。告诉我们，在我们忏悔我们的罪行之前，请告诉我们：是谁制定的这些法律？为谁制定的？是为了帮助谁？我回答不了这些问题……但是正如我说的那样，他们帮我打开了一扇窗子，让我看到了世界。

“我问我自己：这是发生了什么？这到底是发生了什么？我弄了这么多的书……我看书，试图从中发现智慧并找到对这许多问题的答案。我

们的人民说过：让我们别再为这个魔鬼当奴隶了，让我们只向我们心中的真神祈祷，只与我们心中的真神角力。我们要掌控所有这一片土地，掌控所有这些工业，服务于我们心中的真神。他们战斗了……他们流血了，可目的不仅仅是为了少数几个人能够在蓝山居住并服务于金钱之神，即我们外部的那个神，而是为了能让更多的人在全国各地过着充实的生活。白人牧师们看到自己失败了，这时就转过身来开始嘲笑讥讽新的牧师。看看这些破坏者呀：我们要走了，是的，但是这些人一定会破坏所有的教会法规……而我们这些在他们的学校里受过教育的人，则猛击我们自己的胸膛：我们是破坏者？我们破坏了教会法规？我们和你们一样文明，我们才不会砸碎那尊魔鬼之神呢，让我们来给给你们看。你们曾经这么怀疑我们，这回我们让你们感到羞耻。

“这是很早的一个故事了。你说你曾在希里阿纳和储伊在一起读书。我也去过那里，但是在很久以后了，好几年之后了。我们曾听说过储伊……但是当时他被描述为一个破坏者。我当时的志向是要当一名牧师，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牧师。所以我就憎恨储伊。一提到他的名字，我们马上就会想到夜间丛林里的盗贼……后来彼得·普尔斯用枪打死了一名向他的狗扔石头的非洲人。那场审判在希里阿纳引起了很大的轰动。他被判处了死刑，让我们大家都很高兴。但是你们知道吗？弗劳德夏姆召集了一次全校大会。他充分地陈述了人类应该对动物有怜悯之心的必要性。一个文明的高低，那是与其人民对动物有多么关爱息息相关的。难道我们要像俄罗斯人那样残忍吗？他们不顾全世界的抗议，竟然派去了一只狗，一只可怜的莱卡犬，到太空去送死。普尔斯或许有些过分。但是他受到了最高境界和最高尚冲动的驱使，去关怀和保护那些无力保护自己的生灵。接着，他就给我们读了一封写给总督的呼吁从宽处理的信，最后，又引用了一段莎士比亚的非常动人的诗句。

怜悯的美质无须任何过滤，

它如轻柔的雨水从天而滴，

洒向大地它给予双重庇护，

施与者和需要者同受天赐。

大会结束后，我们都感到了愧疚，眼睛只管看着地面。有几个人甚至还哭泣起来。你能相信吗？我们是和弗劳德夏姆一起哭泣的。但是我仍然存有怀疑，整个这一切我都不理解。我怎么会明白呢？我所接受的教育并没有让我准备去理解那些事情，我所受教育的要旨就是掩盖种族主义和其他形式的压迫。就是要我们接受我们是下等人、他们是上等人的事实，并接受他们对我们的统治。后来我去了美国。我读过一部历史书，说有一个地方的人信奉人类的自由和平等。当我在路易斯安那州的巴吞鲁日的一个黑人学院读书时，我亲眼看到在一所教堂的外面，一名黑人男子被吊死在一棵树上。他犯了什么罪呢？原来他是和一名白人男子搏斗，因为那名白人男子粗暴地推搡了他姐姐。当时那座城市里的气氛非常紧张。啊！这就是美国，自由和勇敢者的土地！”

他停了下来，眼睛似乎盯着遥远的过去。这时，他开始哼唱一首乔什·怀特的布鲁斯歌曲：

南方大树真诡秘

树上结果好奇异

树叶周围有鲜血

树根底下有血迹

黑人躯体在摆动

南风微微在摇曳

白杨树上高高挂

一颗果实好奇异。

他再次停了下来……尽管他们没有理解其中的典故，但是却懂得了歌曲背后的情绪。他继续说：

“难道这不是肯尼亚自一八九六年以来所发生的事情吗？所以我就对自己说：一个黑人在国内不安全，一个黑人在国外也不安全。那么，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呢？后来在美国的城市里，我看到白人也在乞

讨……我看到白人女性为了几美元出卖自己的身体。在美国，邪恶是一种销售的商品。我在底特律的一家工厂与白人和黑人工人一起工作。我们加班加点也只能是勉强糊口。我在芝加哥和其他城市看到许多失业的人群。我感到了困惑。所以我就说，既然黑人已经掌权了，那就让我回国吧。接着，犹如迅雷不及掩耳那样，我看到我们国家和美国一样，仍在服务于同一个魔鬼之神……我看到了同样的标语，同样的迹象，甚至是同样的疾病……我害怕得要命……我怕极了……我偷偷哭泣：得需要死去多少个吉玛蒂？得需要多少个孤儿来哭泣？我们的人民还需要流多少汗水，才能让几个人，特殊的几个人，在那个掳掠一个大陆四百年之久的魔鬼之神的银行里存有一千美元呢？而现在，在朗朗乾坤下，我看到了殖民世界里的弗劳德夏姆们所扮演的角色，那就是把我们所有的黑人都变成僵尸，在蓝山跳起淫秽的舞蹈，而与此同时，我们的人民却在饥饿中死去，我们的人民住不起像样的房子，供不起自己的孩子上像样的学校。可是我们却高兴，我们高兴的原因就是，我们被称作一个稳定的、文明的而且聪明的民族！”

他一直都在以一种平稳的语气讲话，只不过是最后，稳定、文明和聪明这几个词，他是满怀厌恶之情恨恨地说出来的。这种比喻的意义，尽管他们并非都能理解，但是却让他们深深地着了迷。然而每个人所着迷的方面却又不尽相同。对于阿卜杜拉而言，那是一个流血的故事，因为看着提戈尼和其他地方的土地，这个问题一直在困扰着他：人民共同流血所换来的土地让几个有钱并且能够获得银行贷款的人拿去，这合理吗？争夺土地的是银行和金钱吗？但是他一直没有找到答案，因为此刻拥有土地的确实是黑人。所以他也想拥有这样的一个农场。对于万佳来说，这是一个在白人国度里白人妓女的故事：这能是真的吗？木尼拉对魔鬼这个形象感到了厌倦，但是他却被这种巧合所震撼：这位律师去过希里阿纳？卡雷加也去过希里阿纳，而且他们两人此时竟然都来到了律师的家里！这是什么意思呢？到底有什么含义？卡雷加感觉这个人并没有说出全部。但是这个人的谈话却引起了他的好奇，使他感到兴奋，好像他的大脑即将接近并且要领悟一种难以捉摸的概念，犹如在他个人经历和历史的混沌宇宙中，一个条理分明的结构正在形成。

“在希里阿纳到底发生了什么，卡雷加？”木尼拉突然闯入了他们不

同的思绪中，大家都为他强烈的关心所惊讶。

“你也在希里阿纳上过学？”律师转向了卡雷加，很惊讶地问他。

“是的。”卡雷加说。这时他想到，他也许对木尼拉表现得不公平：他们三个人所见到的希里阿纳和弗劳德夏姆都是不同的，所以，同样的事情，感悟或许不尽相同，他为什么要期待木尼拉跟上希里阿纳所有发生事情的节奏呢？

“那是哪年？”

“一年半前……大约两年前……几乎三年了吧，我离开了那里……我是被开除的。时光如梭啊。”

“是因为那次罢课吗？你也参加了？”律师很是兴奋。卡雷加感觉自己的心跳加剧了，因为至少有一个人听说过那次罢课，而且表现出了同情和好奇。

“可以这么说吧……”

“是这样，哦，我怎么说呢，是这样，”律师忙插话说，一时没有找到合适的词语，“你看，当我从美国回来时，我看到了我们真的都在崇拜同一个魔鬼之神，因此我就非常抑郁。该从哪里开始呢？我问我自己。所以，我就在这座城市的贫民区开始了我的律师生涯。我收费很低，但难道这不也是从他们身上赚钱呢吗？难道我经过的培训，我的工作，我这份律师的工作，这本身不就是为这个魔鬼服务、为这些法律辩护的吗？从某种意义上说，难道我这不是靠我所憎恶的制度谋生呢吗？后来在希里阿纳发生了那场罢课行动，我认为，从字里行间，我看到新的年青一代的崛起，他们是从过去直接的耻辱和羞辱中解脱出来的年青一代，因此，从精神层面来说，他们所受到伤害并没有前人那么深。这一代年轻人与我们那个时代大不一样，可以说，与我所见到的他们的强壮的父兄们大不一样，那时候，在一个白人男孩儿面前，黑人们都要摘下帽子并放在身后。我对自己说这就是我们的希望……希望在新一代的孩子们身上，他们没有什么需要向白人证明的……他们没有必要证明他们能用刀叉吃饭，没必要证明他们能够通过鼻音来讲英语，没有必要证明

他们能够像白人牧师那样高效地为这个魔鬼服务，因此，他们能够清晰地看到这是全体人的耻辱，因此，为了我们所有黑人心中上帝的真正王国而随时准备战斗：吉库尤人，姆马赛人，米亚罗人，姆吉里亚马人，姆索马里人，姆卡姆巴人，卡伦津人，马赛人，卢赫雅人，我们所有人……团结的能量，人民的精神，我们齐心协力，为我们自己工作……为自己工作……也许我的理解过了头，但是这却将我从抑郁中解脱了出来。我看到了一丝微光，或许那就是光明，所以我就说：弗劳德夏姆，以及所有的黑人弗劳德夏姆们，你们的日子到头了。”

他的每一个情绪变化似乎也将他们包括了进去，卡雷加真的受到了鼓舞。

“其实一共发生了两次罢课运动，但是大多数人只知道第一次，我想那是因为一个欧洲人也卷入了进去。第二次罢课的声势与第一次一样，但是因为消息被掩盖住了，所以我们非常气愤。但是这两次罢课就算二合一吧，因为这两次罢课的主角都是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和储伊·利姆伊，而我却不是，”他转向了木尼拉，“我指的是第一次罢课，当时你和储伊是演员。”

“木尼拉先生，您也是被学校开除的吗？”律师问。

“是的。”木尼拉说。

“好奇怪啊……什么时候？”

“在第一次罢课时……有储伊的那次。”

“和储伊一起？有这么一个人……一个传奇人物……我们都谈论他……讲关于他的故事。只是因为他去了美国，我们大家就都想去美国。弗劳德夏姆不喜欢美国……说美国人英语讲得太差了……但是因为储伊选择了美国……那美国就必然是个好地方……”律师回忆到这里时无奈地摇摇头。

“他有承诺。”木尼拉表示同意，然后转向了卡雷加。

卡雷加咳嗽了一声，清了清嗓子，就开始说起来：

“是这样，你们知道，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有自己了不起的地方：不管你多么镇定和自信，他都会让你心绪不宁。不管他什么时候去首府见教育部的人，其他的老师都会校园里悠闲自得，漫步闲聊，或者盘腿坐在桌子上，吸烟，聊天，和我们男生一起说说笑笑。但是他们却让男生们从远处监视弗劳德夏姆和他的大众轿车：如果发现他回来，他们就会紧张一阵子，赶紧把烟掐掉，将烟头扔到窗外，或者将烟头在地上碾碎。可他们都是白人啊，弗劳德夏姆怎么会惩罚他们呢？他怎么能让他们感受到对主的恐惧呢？我们就会躺在寝室里的席梦思床上谈这件事情，我们早上擦地板时也在猜测不已。我们早上五点钟冲冷水浴的时候，也在热烈地讨论白人内心的勇气。我们一致认同的是：‘弗劳德夏姆是个硬汉。’一些知情的男生断言，他本来是可以当上总督的，或至少要比校长大的位置，但是他却拒绝了。这更加深了我们对他的敬畏心理。你真该听听我们是如何拆解他生活之谜的。关于他的生活和爱情我们编造了很多故事和传说，不过，这些东西都是如何编造出来的，这本身又是个更大的谜了。但当时他是剑桥最聪明的人，这个我们可知道，他甚至还纠正过其他讲师的错误。他也是最勇敢者之一，他曾经在土耳其、巴勒斯坦和缅甸打过仗，甚至还只身一人阻挡了一辆德国坦克的进攻：为此他获得了国王颁发的什么勋章。在缅甸，他的大腿被一块弹片击中，他被准以回家。他能够活着并且以一个英雄的身份回家，他在想什么呢？我们可以想象他掏出钱包，欣喜若狂地盯着她的照片，因为是她给了他力量，是她帮助他越过了撒哈拉沙漠、穿过了东部稠密的丛林，冒着枪林弹雨，完成了各场战役。火车叮当地行驶在铁轨上，他的心在激烈地跳动，他的想象飞向了远方。她飞到了他的怀里，他的怀里，但是……当他终于回到家时，他却坐下来哭泣。然后他就去教堂里祈祷。他在不停地祈祷，直到他听见一个声音回答他的疑问。他将去非洲为上帝服务，并且终老那里，也许留给后人一点点精神上的英雄主义和光辉。但是他却决不能宽恕那个抛弃了他而投向了另一个返乡士兵怀抱的女人：不能宽恕，任何女人都不能宽恕。他的真爱是他的狗狗们。我们在校的时候他养的一只狗名字叫作莉兹。不论是到教室，还是到教堂，去内罗毕，还是去任何地方，莉兹都陪伴他左右。莉兹经常能影响他的情绪。如果莉兹病了，他就变得脾气暴躁，不与人接触，看上去是那么孤独可怜。莉兹，大众轿车，弗劳德夏姆，我们称他们为学校的三剑客，因为他们似乎永远没分开过。

“莉兹死了。

“弗劳德夏姆心里的某根线一下子绷断了。他不能教书了，他不能祈祷了。他脸上的皱纹突然加深了，他的眼睛暗淡无光，他或是说话或是不说话，但是大脑却似乎在别的什么地方。他真的是十分孤独，让我们都感到了一丝的可怜。但是我们却不能理解这一点。我们村子里死过狗，路上也死过狗。我们曾经在田野里，在山坡上追过狗，每当我们用石子儿打中了一只狗时，那狗痛苦的叫声会让我们笑得流出了眼泪。良犬用于捕猎兔子和羚羊，勇敢的犬用于保卫牲畜和家园，驱除鬣狗和盗贼的进犯。但是莉兹这两种犬哪种都不属于：她怎么会让一个男人如此崩溃呢？

“他召开了全校大会。我们以为这又是一次他如何给我们讲童子军、讲英格兰、讲剑桥、讲从凯尔特人时代到亚洲和非洲新兴国家诞生的世界历史的大会。可是他说的内容却让我们忍俊不禁：我强烈地遏制要笑出来的冲动，使得我的肋骨生疼。他大谈宠物在人类生活中的地位：在所有文明的国家中，学会关爱宠物和动物能够丰富一个人对人类生活和上帝之爱的鉴赏水平。接着，全校学生都爆发出雷鸣般的哄笑声。弗劳德夏姆愤愤地诅咒，说什么非洲人没有感情。但是尽管他愤怒无比，可是我们仍旧笑个不停，因为，我们怎么能够理解，怎么能够相信我们的耳朵呢？我是说，有谁听到过，一只狗要享受人类的葬礼呢？

“他让校队队长从每个班里挑选四个男生，去拿工具挖一个坑，并为莉兹制作一口棺材。他还需要抬棺人。队长说请大家自愿站起来。接着又是一阵哄堂大笑，然后我们都低下了头恐怕被选中。没有志愿者站起来，所以队长就点了几个名字。这几个人拒绝去。我们都拒绝去。弗劳德夏姆警觉到这将是一场反叛。

“他将那几个选中的人开除了。

“我们都参加了罢课。

“全校都难以置信地在颤抖。在学校历史上，曾经有过一次罢课，而那次罢课的赢家就是弗劳德夏姆。此刻他暴跳如雷，高喊着威胁恫吓的话语。他喊叫说，我们这是在拒绝执行命令。在任何文明的社会里，都

有命令制定者和命令执行者，都必须有领导者和被领导者，如果你拒绝服从命令，拒绝服从领导，那么你怎么能够指望将来你来当领导并要求服从呢？看看苍天：上帝坐在宝座上，周围有各级的天使在服侍，一切都那么地和谐。但是他却让我们开了眼界。

“昨天他作为白人那么强大无比，但是此刻情形绝不一样了。昨天他作为白人那么战无不胜，像一块磐石纹丝不动，但是此刻，情形绝不一样了。我们经常小声议论、但是却没有认真经过大脑思考的所有事情、所有的裂痕、所有的矛盾，此刻都涌到了眼前。他试图做出妥协：只开除一个学生。我们仍然拒绝回去上课。好吧，好吧，只是简单惩罚一下吧：每个人打四棍子，并割草一天。我们看出了他的不安。我们提出了新的要求。

“我们要求学校开设非洲文学，非洲历史，因为我们想更好地了解我们自己。我们为什么要在皑皑白雪中、冰冻湖面上、春花荡漾中反衬我们自己呢？这时有人高喊：我们要求非洲人来当校长！要求非洲人来当老师！我们一起声讨这完美的教育体系，声讨这主人仆人的尊卑之分。这下可好。想象一下。报纸立刻炒作这次危机的这一方面，并且谴责我们。从什么时候开始，由学生们、由一群乌合之众，来告诉学校老师该教什么课了？如果说这些学生那么聪明，已经知道老师该教他们什么，已经知道由谁来教他们合适，那他们干吗还要报名来这所学校读书呢？而且还是有这样一个好记录的学校？有这么棒的一位校长，就连英格兰最好的学校，伊顿公学，也会自豪地请他去做校长的！他们算的是花在每个学生身上的钱，然后将其与贫苦农民的收入做比较。

“但是我们的要求毫不让步，尽管我们对憎恨的目标有所分歧。储伊，储伊，有人喊道。储伊，这个名字一直富有活力，已经成为一个传奇。我们想让他出山来领导这所学校。打倒弗劳德夏姆！打倒这套完美的制度！打倒白人！与储伊齐心协力，把他们赶走……让我们黑人掌权！

“这样……教育部的人来了。其中一人是我们学校的毕业生。他们呼吁我们回到教室去上课。我们的要求和不满他们会研究的：那四名男生可以接受割草一天并将头发剃光的轻微惩罚。

“我们回到了教室。但是已经发生了某些事情：游戏的规则受到了质疑，一切都改变了。这一事实我们知道，这一事实弗劳德夏姆也知道，几乎一个月之后，他辞了职，很快就随莉兹而去了。我们自豪，我们兴奋，我们看到了自己的新生。我们发誓，如果我们能够有一名非洲人当校长，我们就对他绝对服从，我们甚至会更刻苦地学习，这样才不会让他感到羞愧，我们自己也不会感到羞愧。我们不再需要什么年级长。我们要选举我们自己的领导。我们称自己为‘非洲民粹党党员’，我们需要一位民粹党党员来做我们的校长。

“那就是储伊，那就是储伊。我们屏住呼吸等待他站出来。我们中没有任何人见过他，除了学校的传奇和传说之外，我们也不了解关于他的任何事情。但是我们却怀着希望唱着歌：一个新的学校，一个新的开始，一个新的人民。但是在白人教师中却弥漫着忧郁和半信半疑的气氛，有一两位老师确实辞了职。忧郁不安与兴高采烈；绝望与希望；灰头土脸与灿烂的微笑——在我们等待储伊出山的同时，这就是双方情绪的真实写照。

“他真的来了，他终于来了：我们从大门口一直夹道欢迎他到办公室。他向我们挥了一下手，我们用一种回肠荡气的喊声回应他：储——伊——！

“第一次全校大会……我们几乎提前一个小时就到了开会的大厅。我们歌唱，我们鼓掌，我们演讲。白人教师都站在大厅外面，情绪紧张地谈着什么。

“储伊驾到了。全场阴森森一片死寂。他走上了台阶……一级……一级地走上了前厅。我们都目不转睛地看着眼前的一幕。他身着卡其布短裤、衬衫和太阳帽：简直是弗劳德夏姆的黑色复制品。我们等待他出口的话语似乎仍然是怀疑和担心。他讲话了，首先宣布了一套规章制度。他向教师们的高质量教学表示感谢，说我们的学校享有世界闻名的声誉。所有的教师都继续留任，这是他的希望，不，这是他炽热的祈祷，因为大家都知道，他来不是为了破坏，而是为了在原来的基础上继续建设：非洲化的项目不会匆忙地上马，因为盲目的大跃进从来都是毁掉一所优秀学校的起因。最近学习的纪律有些涣散，他发誓在全校师生的帮

助下，他一定会解决这个问题。他绝不会废除年级长和学长制度，反而要为其注入新的血液。服从命令才是天下稳定和良好秩序的王道，是健康合理教育的唯一基础。一所学校就像一个人的身体：必须得有头，有手臂，有脚，所有部位都在行使着自己被授予的功能，为了整个身体的健康而没有任何抱怨。他读了一段莎士比亚的诗。

天庭自身，宇宙星辰，以及这个中心点

都遵循先后有序，尊贵谦卑，始终不乱，

轨迹比例，季节形式，亘古不变，

职位风俗，世间万物，秩序井然：

故，光辉的行星啊，我的太阳

王座威严，群星环绕，卓尔不凡，

其治愈疾病的神眼乃灵丹妙药，

祛除邪恶星辰的顽疾病兆，

似如张贴国王的法规戒律，让邪恶忌惮。

如果不闻好与恶：当满天星辰

与邪恶为伍，走向混乱，

何等瘟疫，何等征兆，何等哗变，

何等狂涛海啸，何等地动天摇，

狂风大作！害怕，变化，恐惧，

偏离，破坏，撕裂，灭绝

联军的团结与秦晋相和，

使他们的意志薄弱！噢，当秩序被动摇，

那是通往所有最高境界的天梯啊，

伟大的事业即病入膏肓！共同体，

学校的年级和城市里的兄弟会，

隔海的和平往来贸易，

长嗣继承，婴儿出生，

老者的特权，王冠，权杖，桂冠花环，

如没有等级，它们如何认证，如何井然？

取消等级，使琴弦紊乱，

看啊，何等的嘈杂显现！

“这是一个伟大作家说的话，这个作家比麦禄和哈德利·蔡斯还要伟大。我们学校的传统经历了时代的考验，所以必须要保持下去。因此，他不想再听什么关于非洲老师、非洲历史、非洲文学、非洲这个、非洲那个的种种废话：有谁听说过非洲、中国或者希腊的数学和科学呢？关键的所在是有好的老师和健康的内容，历史就是历史，文学就是文学，那与人类的肤色是没有任何关系的。我们的学校要努力做到一位著名教育家所描述的，是传授世界上最好思想和最好作品的地方。种族主义曾经毁了许多学校，许多的国家，许多的民族，希里阿纳信奉的是和平和人类的兄弟情义。他绝不会让学校由造反者和流氓恶棍们所掌管，欧洲的外国教师们不该有任何担心和恐惧。

“我们静静地听着，怀疑与信念发生了强烈的冲突：这就是曾经在我们同一所学校里领导过一次罢课的那个储伊吗？

“几乎一个学期的时间，我们都在争论他说的话。新的年级长和学长甚至比昨天的那伙人更受纵容和娇惯。新校长通过一套非常严厉和苛求的链条来发号施令，从校队队长，到高年级级长，低年级级长，再到我们大家。特权也根据年级的高低分出了等级，比如六年级就可以穿裤子西装扎领带，而一年级除了做礼拜的那天之外都不许穿鞋子。乔叟、莎

士比亚、拿破仑、利文斯顿、西方的征服者、西方的发明家和发现者都被狠狠地往我们的脑子里灌输，其势头比以往还要猛烈。我们发问：我们的非洲梦哪里去了？

“他批评学生讲英语和写作英语的水平下降了。在一次全校大会上，他特意对欧洲的老师说：

“对于送来的礼物，我们不能吹毛求疵。你们的工作该怎么做，这不该由我来告诉你们。我可不想像那位热情的美国推销员那样，向因纽特人推销电冰箱。但我是校长，给风笛定调的是吹风笛的人。”

“教学生地道的英语。”

“我们再次举行了罢课，拒绝那种分而治之的控制做法。打倒储伊！支持非洲民粹主义！打倒外国侨民和外国顾问！支持黑人权利！

“就是这样，其余的内容就是常识了。储伊叫来了防暴警察。来到我们学校的防暴队队长，你能相信吗，那是个欧洲警官。我们被驱散了，有几个人骨头被打断了，有几个人被打得头破血流。学校关闭了。当学校再次开学时，我就成了不被允许签到重新入学的十个左右人中的一个。”

卡雷加讲这一番话时，语调略显惆怅，是一种介于绝望和纯粹不理解之间的某种微妙的情绪。整个房间里笼罩着某种忧郁的气氛，每个人都在刻意地抵抗，不想受其感染。木尼拉首先打破了沉闷，重复着律师的话。

“我不能理解——和我们的时代太不一样了——我是说那些要求。是因为国家独立了吗？我的意思是说，你们到底想要什么？”

“我真的不知道……当律师讲话时，我似乎有些懂……懂得一点……但是仍难以捉摸……只懂得那么点儿意思……我是说，我们都是人……一场公民的斗争……毕竟，我们是在学校，是吧？我们在想象我们的新视野……新的开始……在我们的汗水、我们集体的智慧、我们的志向、我们的担心、我们的希望，想象在这样的基础上经营的一所学校……有权利解释我们自己……自我的新形象……如此等等，还有更

多.....但是这仍然不清楚.....只有非洲民粹主义那个词，才似乎将所有内容都概括在内了！”

5

恩德里·瓦·里艾拉一度也曾是个很普通的人。他常在各种大小场合玩儿投掷飞镖游戏和国际跳棋，边玩儿游戏边谈笑风生，揶揄威胁手段无所不用其极，就是为了扰乱对手的心绪：今天让你见识见识我.....你以为我来马尼亚尼是白来一趟吗？以前人民常说，他之所以将自己的办公楼选在了离卡梅很近的市场街，那是因为当时卡梅以飞镖游戏、国际跳棋比赛、烤羊肉和啤酒而远近闻名。事实上，卡梅确实推出了诸如瓦伊骨鲁和帕尔萨利等一流的非洲飞镖选手，当他们逐步走到最后令人兴奋的决赛，来到原来只供亚洲和欧洲人消遣的“辉煌”夜总会赛场时，他们成了全内罗毕飞镖圈里家喻户晓的名字。当时，他也是议会内外最强烈赞成改革并直抒己见的人物之一。他支持各种民粹主义的事业，比如在土地所有权上封顶，将主要工业和商用企业国有化，消灭文盲和失业现象，并组建东非联盟作为建立泛非洲统一组织的第一步。

接着，他就如雪片般收到许多外国企业请他出山当厂长的邀请。“里艾拉先生，您什么也不需要做，我们不想花费您太多的繁忙和宝贵的时间。只是因为我们相信白人与黑人合作才能取得真正的进步。”他为了修建水利工程从选民那里收上来的钱不够修建自来水工厂。但是这足以让他做进一步贷款有了保障，后来他就在许多公司里买了股份，并在土地、房屋和小企业上投资。他突然从小地方消失了。这时只能在特殊的会员俱乐部里见到他，或者是在报纸上看到他，都是些参加这个或者那个鸡尾酒会时拍摄的照片。犹如是为了给他的新崛起的社会地位锦上添花，他还在大裂谷地区置办了一个大型农场。他在蒙巴萨、马林迪和瓦塔姆拥有许多地块儿和房产，在整个沿海区的若干个旅游景点也获得了股份。很快，他就开始谈论什么“人民需要成长并面对现实。为了实现真正的增长，非洲需要的是资本和投资，而不是什么社会主义的口号”。但是他却一直坚决地提倡非洲文化、非洲性格，黑人的真实性：“如果你非要戴假发不可，那为什么不戴自然的非洲式假发或者黑色假发呢？”他坚持他任董事或者厂长的大多数公司都取消欧洲名字，而叫乌呼噜（自由

独立)、瓦南奇(劳动群众)、太法(部落)、非洲的、泛非洲等等,因为这种名字听起来让公司很接地气。

恩德里·瓦·里艾拉受到议会中其他议员们的羡慕。他负责的地区离首都太远了,几乎没有选民们无休止抱怨的烦恼。他们会对他讲,你的人民真是幸福啊,他也会眉开眼笑地接受他们的赞扬。这是一名议员的政治自由!事实也确实是这样,假如要等待伊乌莫罗格的乡民来到他这里上访,那么他办公室的桌椅和地毯上早就落上了厚厚的一层灰尘。从他的选区来的这个代表团抵达了议会大楼,这消息立即在他的议会朋友们中间传开了。他们十分渴望地等待他从他夜晚常出没的场所出来,看他如何解决这次不期而遇的当面对峙。

但是事实上,他们都必须要等到星期二:里艾拉去了蒙巴萨做一次商务考察,并对那里的两个旅游景区进行现场调查,因为一家外国报纸提到,那两个景区“是特殊的地方,就连年迈的欧洲人都能用一张便宜的电影票钱买到一个十四五岁的纯真非洲处女”。这一事件在新闻界引发了一两个令人尴尬的问题。

星期一晚上他赶了回来,简短地回了一趟他在拉文顿格林的家之后,就赶紧到他常去的地方去打听最近的流言蜚语。他去了亚当商场的图姆波会所,并没有见到他认识的人,喝了一瓶冰镇塔斯克啤酒之后,就驱车拐上了恩贡大街,准备去盖洛德酒店。

就是在这里,在“告别”酒吧里,他很快被朋友们围了起来,大家都想知道这个代表团的情况。他一时以为他们是在问他关于纯真非洲处女的事情。他一笑置之:没什么可说的……欧洲人根本看不出非洲人的年龄,对他们来说,任何乳房还没有下垂的女人,即使是用棉絮垫的,那都是处女。只是当他们提到了伊乌莫罗格这个名字时,他才狠狠地瞅了他们一眼,好像有谁在和他搞一个什么恶作剧。是他的朋友基莫里亚证实了这个消息的真实性,并且提到了发生旱灾什么的情况。里艾拉耸耸肩,对这个代表团的重要性不以为意,继续喝着他的酒。但是他内心里却有些忧虑:难道他们大老远来到这里,就是因为一场旱灾吗?可是报纸上怎么连一点儿消息都没有呢?他们又怎么能够组织成这么一个代表团呢?他想,更有可能的是,有人想搞垮他。

八点钟他来到了办公室。他的秘书给他看了这一天的约见安排。很明显，他很不耐烦地等待着下午两点钟的到来：他已经准备好期待着一场战斗，他在政治操纵上可是一名经验丰富的老手，他要让那些对他搞阴谋诡计的人看看，他仍然是里艾拉的那个儿子恩德里，他从没有在任何别人妈妈家吃过任何食品！

代表团来得稍微晚了些，因为他们都睡过了头，而且他们熬粥喝粥也需要些时间。找到了这位律师他们大家是多么幸运啊！当他们接近吉万吉花园时，卡雷加想，这应该是个好兆头。他们与律师的谈话持续到了凌晨两三点。这次谈话给卡雷加开启了许多思路，他真希望伊乌莫罗格就在内罗毕的边儿上，这样他就每天都可以和他讨论了。律师小心翼翼，生怕打消他们要去求见自己议员的勇气。“我们必须尽一切可能地拓展和利用民主的资源 and 流程，”他说，“但是如果发生什么困难，我这里总是欢迎你们来的。我也确实很想知道你们上访的结果。”

和昨天一样，代表团的大部分人都坐在了园子里面等待。但是这次，万佳、阿卜杜拉和恩巨古纳陪着卡雷加和木尼拉来到了伊克巴尔伊克鲁德大楼。他们衣衫褴褛、满面风尘的外表使他们成为来到议员大楼这里的最奇特怪异的人群，那样子足以吓跑觅食的鸟类，因为此前来到议员办公楼的男男女女们的穿着都十分考究。

但是见到他们时，身着灰色三件套的恩德里·瓦·里艾拉并没有表现出任何的惊讶，他站起身来欢迎他们，甚至还亲自推椅子让他们坐下。这个开头不错，卡雷加这样想着坐了下来，心里感觉到一丝的安慰。里艾拉在想，他那伙朋友也够恶毒的，这不才来了五个人嘛，他们怎么说有一大帮人呢？但是他同时又感到了失望，因为没有了民众，政客就不成其为政客了。

“你们都挺好吧？”他礼貌地问候他们，并与每一个人握手。

“挺好。”大家齐声回答。

议员也坐下了，身子靠着椅背，眼睛审视着他们，认真地回忆在哪里曾见过他们，并揣测他们的来意。

“你们是从很远的地方来的吧？”他问道，但是并没有显露他了解他们。

“伊乌莫罗格，”木尼拉说，“我们昨天到了这里。您的秘书没有告诉您吗？”

“她当然告诉我了，”他笑着说，“我们语言里不是有这样的话吗？你看到有人在挖坑或者砍树，你就会问他们：你们这是在干什么呢？”

“是的，是的。”木尼拉说，大家都笑了。

“但是走了这么远的路，你们一定是很累的。你们是坐车来的吗？”他问完之后按了一个铃。

“没有坐车，”万佳说，“我们是走来的。”

“真的？”

秘书的头从门缝里探了进来。

“请你去冲咖啡，五杯咖啡，给这些先生和这位女士端来……真的啊？”他看着他们又问了一遍，“但是我问的问题太多了。我们还没有做自我介绍呢。我的名字叫恩德里·瓦·里艾拉。”

“我们知道你。”大家齐声说。

“我以前叫大卫·塞缪尔。但是我问我自己：我们为什么要放弃我们自己的名字而叫这些外国名字呢？哈！哈！哈！我有这么一个朋友，那黑得就像锅底一样，他称他自己为温特博特姆。那英语就是冬季谷底、冬季屁股的意思！哈！哈！哈！”

“这些欧洲人逼着我们放弃了许多美丽的习俗。而且我说的不仅是割礼的习俗，”恩巨古纳说。他想，这个人确实是议会里一位通情达理的人，“我是恩巨古纳，是伊乌莫罗格的农民。”

“很抱歉议会的工作一直都很繁忙，我连自己的一分钟时间都没有，但我在计划去我的选区待上整整一个星期，去了解那里的人民。我一直

想了解这个地区的农业问题。肯尼亚是一个农业国家，我们的生存全靠着像你这样的农民。”

秘书端着托盘走了进来。他们每人端起了一个杯子并拿起一块饼干，开始喝起了咖啡。

“那么您呢？”他指着万佳问道。

“我叫万佳……我在伊乌莫罗格大概算是个游客吧。”

“很好。那么你就和他们一起来了？这就是所谓的一回生，二回熟！不对吗？”接着他转向了木尼拉，“您也是农民吗？”

“不是。我是伊乌莫罗格全日制小学的校长，我的名字是木尼拉，戈弗雷·木尼拉。很遗憾我还没有去掉我的外国名字。这毕竟差不多，既然我们能够穿他们款式的衬衣，住在他们风格的房子里……不过这些我们以前都说过。”他说完转向了卡雷加和万佳。

“你应该在议会里面工作，”议员说，“我很高兴认识您，木尼拉先生。名字有什么呢？重要的是看一个人在为国家做什么。比如说老师。如果没有好的老师，就没有民族。老师是真正的人民的人。我们在这里只是传递信息的。你是伊乌莫罗格人吗？”

“不是。我出生在利穆鲁。”

“部长是你们那个区的代表。我和他关系非常熟。您也是来自利穆鲁吗？”他转向卡雷加问道。

“是的。但是我也和这位木尼拉先生一样，在同一所学校教书。”

“你太年轻了，不像当老师的年龄啊，”他笑着说，但同时却在想，我现在得小心了，为什么这里只有一个真正的伊乌莫罗格人呢？“这年头看见一位有见识有头脑的年轻人可是好事儿啊。其他大多数年轻人却都想当职员，做白领工作，可是他们连打字都不会。”

“这一点我不能苟同，先生，”卡雷加回答说，因为他想起了自己在办公室里的打工经历，“我相信很多学校毕业生会很高兴地接受能拿到像

样薪水的工作。”

议员注意到了卡雷加话语后面的激情，心里想，我就知道我得小心对付这些人。作为政客，恩德里学会了一个道理，政敌无弱小，事件无轻微，都容不得你马虎大意和忽略不睬，除非你经过了深思熟虑的考虑。

“我十分赞同你的说法。失业问题现在我们国家一个很尖锐的问题。但是在全世界情形都一样。就连在英国和美国，你都会看到数百万人失业和乞讨面包的报道。这是因为人口爆炸的缘故。计划生育和人口控制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

“我再次觉得不敢苟同。难道您不认为计划生育是西方国家想让我们国家人口出生率低而故意耍的阴谋吗？英国是一个小岛，可是它的人口却超过了五千万：他们为什么不控制一下自己的人口增长呢？而且，中国人口那么多亿，他们毕竟能够吃饱穿暖啊。”

议员想，真是怪了，他说话的样子怎么像我从前呢，在这个认真的年轻人身上还真有自己些许的影子。

“你是说女人不该有更多的孩子吗？”万佳用一种不可思议的痛苦的声音问道。

“不是的。但是政策应该和我们养活人口的能力相合拍。除非采取些严厉的措施，否则我们很快就会像印度一样了，有一千张饥饿的嘴要过来咬我们的喉咙。您不同意我的看法吗？”他说着转向了阿卜杜拉，“您还没有告诉我您的名字，可是这里卡雷加和我已经在解决全世界的问题了。”

“这么说人民现在是敌人了。”卡雷加想。

阿卜杜拉并没有马上做出反应。他咳嗽了一下，然后用一种单调乏味、毫无生气的语调说了起来。

“一只兔子和一只羚羊掉进了一个坑里。兔子说，让我爬上你的背先出去，然后我再拉你上来。所以兔子就爬上了羚羊的背，跳到了外面干

爽、充满阳光的地上。他掸了掸身上的灰尘就起步走开了。羚羊喊道，嘿，你把我忘了！兔子就教训羚羊，让我告诉你吧，我的朋友。我是失误才和你掉进了一个坑里的。羚羊先生，你的问题是，你总是高高地往空中跳啊跳啊的，而不是脚踏实地认真地看着脚下。很抱歉，这只能怪你自己了。”

阿卜杜拉说完，站起身来走了出去，屋子里剩下的人感到一股沉重的尴尬压向自己。

“他是谁？”议员问。

“他是阿卜杜拉……做生意的……在伊乌莫罗格开一家小店。”木尼拉解释。

“是个故事大王，哈！哈！哈！他那里的生意一定好吧？”

“是不错……他有一套经营手段。”木尼拉继续说。很明显，他在尽力化解阿卜杜拉的突然离场可能造成的不利局面。

“就需要这种精神，自力更生的精神。知道吗，在国家独立之前，所有的生意都掌控在印度人的手里。可是现在，我们有非洲人在管理着同样的商店，而且还做得很好，有时候比印度人赚取的利润还要多。良好的营利经营可不是任何单一种族所能垄断的。他是伊乌莫罗格人吗？”

“不是。很遗憾，他也是新来这个地方的。”

议员往椅背上靠着，把椅子靠得往后翘了起来。他的担心此刻得到了证实。肯定是有个什么阴谋要诋毁他的好名声。他的政敌们在往伊乌莫罗格派遣陌生人，目的就是要将那里人民和平的心境搅乱。他还没有忘记他所派去的两个信使所经历的遭遇，他不就是让他们去安排下关于茶会那么点儿小事儿嘛。当时他自己也是在忙碌着将整个茶会安排得万无一失。这场文化运动的主意毕竟是他和几个朋友想出来的。他们将这个主意灌输给了一位非常重要的人物。在一位印度共产党员被暗杀之后，全国上下的一股紧张气氛震动了恩德里等人，所以，举行一场大规模的茶会来宣誓效忠似乎是一个理想的做法。但是他的选民们却让他失了望。

“好的，我的朋友们，我能给你们做什么？知道吗，我们都是你们的公仆，不管你们是来自哪个选区。”

“先生，我们还有很多人等在吉万吉花园里呢。他们只是让我们过来看看你是否在办公室里。”

“那你们为什么不带他们进来呢？”他稍微觉得轻松了些，就按了一个按钮，秘书走了进来。“请你去一下吉万吉花园，让其他人也都来到办公室好吗？这是他们的办公室，是他们的家，他们不该有什么担心。”

“等一下……人太多了，恐怕这个办公室装不下他们，您最好去那里和他们谈话。”木尼拉解释。

“好吧，秘书……真的很抱歉我昨天不在这里。我去了蒙巴萨。政府的工作。啊，工作太多了。但是我们宣过誓要为大家服务的。再重再大的象牙，大象也是能够擎得动的。所以，在我会见其他人之前，请你们告诉我你们来这里的原因好吗？”

最初，他想立刻就出去见这伙人，但是他突然想到，他该谨慎一些，应该事先了解一下情况，让自己有所准备。

“我们来这里，”恩巨古纳说，“是因为我们知道你是我们人民的儿子。在有男孩儿的家庭里，没有公羊的头不被吃掉的。在过去的六个月里，伊乌莫罗格一滴雨也没有下。我们的牛羊开始死去。我们已经把上一个收割季节的玉米都吃光了。所以我们就商量了一下，说：我们有个儿子，他的嘴离我们政府的耳朵很近。”

恩德里越听心情越是沉重。作为那个地区的议员，他本该知道这件事情。如果这成为人人都知道的事情，那么他的对手们就会趁火打劫，从中获取政治资本。事实上也许已经晚了。也许他的政敌们事先了解了这场干旱的情况，所以就策划了整个这一场闹剧，想看 he 到底会怎么解决，当然也是为了让他难堪。

“你们为什么不早点儿来呢？”他问道，并关切地皱起了眉，与此同时，他也在搜肠刮肚地想什么金蝉脱壳之策。

“我们知道你很忙。我们知道政府的工作让你不能脱身，否则你就会来看我们了。但是我们选举了你就是因为这点，所以，我们有什么好抱怨的呢？而且我们以为天还能下雨。但是他们说，天上的上帝不吃玉米粉。上帝派来了这个女人和这些老师，关于这些事情他们知道的比我们多。他们告诉我们，你会很高兴地见我们的。”

“当然，当然。他们说得对，我非常感激。”他说着用感激和欣赏的目光望向木尼拉和卡雷加。但是在心里，他却对这种明显的伎俩怒火中烧。我的敌人们以为他们很聪明，通过教师来施展阴谋，或者说，也许这位木尼拉很有抱负，正在讨好我的选民们。哈！“你去伊乌莫罗格教书这很好。那个，那个，我忘了他的名字，鲁瓦伊尼地区的教育局局长是哪一位来着？”

“莫奇戈先生。”

“你们去……那个……去那里多长时间了？”

“其实我们都是外来的。但是我去那儿已经有两年多了，卡雷加先生只有几个月。”

哈！那个莫奇戈。受贿了。给我制造麻烦。煽动不满情绪。他身体里的那种战斗本能现在被完全唤醒了。

“你们千辛万苦地来到了这里。对！让我们去见那些人吧。届时我一同给你们做解答。”

他们就一起来到了吉万吉花园里。当他们接近人群时，人群中的女性们开始在呜呜地哼唱起给男孩子和凯旋的英雄所唱的歌。瞬间，她们的歌声就吸引了一群流浪汉和大批的失业游民，因为这些人平时就靠在花园里睡觉来应对饥饿，如果发生任何能够令他们分神的宗教、政治或者犯罪事件，他们都会很庆幸的。这种欢迎仪式让恩德里很高兴，但是并没有减缓他的担心。恩巨古纳这样将他介绍给人群，说他是“我们的回头浪子，我们派他去城里将我们该得的部分还给我们”，并且重复了他们在旱灾面前寻求帮助的呼吁。卡雷加还不能充分想清楚他对议员的态度，但是和其他人一样，他也满怀希望，并且也在看议员要说什么，密

切地关注着议员的一举一动，急切地等待他们的问题能够得到根本的解决。至于恩德里，他还没有想出一个条理清晰的计划。但是政客就是政客，而且这里人群越来越壮观，这让他兴奋，让他感到鼓舞，甚至让他回想起当年兰卡斯特王室的会议、几次去伦敦旅行、在机场等待的人群，以及在卡马昆基做的演讲，人民对他的演讲都是报以回肠荡气的喊叫，呜呜地唱着希望和光荣。

“乌呼噜！”（自由，民族独立）

“乌呼噜！”

“乌呼噜纳卡努！”（自由与肯尼亚非洲民族联盟）

“乌呼噜纳卡努！”

“打倒我们得之不易自由的敌人！”

“打倒我们得之不易自由的敌人！”

“打倒我们的敌人！”

“打倒散布谣言者和捣乱分子！”

“打倒散布谣言者和捣乱分子！”

“哈兰比！”（齐心协力）

“哈兰比！”

“谢谢你们，我的朋友们。谢谢你们。我的伊乌莫罗格人民。自从你们给我投了票，并告诉我作为你们在议会里面的仆人、勇往直前、永远战斗时起，今天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一天了。”

他停顿了一下，等待热烈的掌声停下。

“我听到了你们在伊乌莫罗格所受的苦难。那不是任何人的所为……但是我很高兴你们把这个问题带到了你们的仆人这里。为了消灭失业现象和其他的弊病，你们愿意和我携手并肩、共同战斗吗？”

“愿意！”

“你在耍嘴皮子！”失业的人群发出了喊声。

“无聊！无聊！”其他人跟着起哄。

他等待着狂乱的掌声停息下来。突然间，似乎这人群和掌声给了他灵感，他清楚地看到他可以如何挫败他的敌人，将他们的阴谋为自己所用。这个主意非常简单直接，他纳闷为什么他早没有想到这样做呢、早没有结束这场纷争呢？

“谢谢你们，我的朋友们！现在我有几条建议，希望大家认真来听，因为，为了伊乌莫罗格的共同利益和光荣，这意味着我们每一个人，不管是大人还是小孩儿，不管是老师还是学生，我们都要做出牺牲。”

女人们呜呜地连续唱了三分钟，吸引了更多的人从市场街、姆因迪姆宾古街和政府路走过来，从他们的工作地走过来，也吸引了一些大学生过来。

“现在，我需要你们回到伊乌莫罗格去。你们要振作起来。认购一些款项。你们甚至都可以卖掉一些牛羊，而不是让它们死掉。要挖掘潜力。你们的商人们，店主老板们，应该慷慨解囊，而不是说笑话讲故事。还有，组成一个歌唱舞蹈团，把那些会唱传统歌曲的，比如吉蒂罗、姆图乌、恩都莫、马姆布罗、姆吞古促、姆瓦姆博克等等。我们的文化，我们非洲的文化和精神价值，应该构成这个民族的真正基础。我们将要、我们必须派遣一个强大的代表团去卡通都！”

他对这一使命的前景感到十分兴奋，觉得眼前安静的听众都是在认真听他讲话并且同意他的观点，所以这驱使他的大脑跳到了更高的想象境界。

“继续去喝茶！”有人喊道。

“可是……”有几个声音想和他争辩，但是他已经滔滔不绝说起了具体的想法。

“我们必须这样表现，在哈兰比精神的指导下，我们在自救项目中要起到我们的作用，我们要彻底地终结我们土地上所有的旱灾。”

“可是……可是……我们正在挨饿。”更多的声音想打断他那滔滔不绝的雄辩，但是却徒劳无功。

“这非常重要。还有你们，木尼拉和卡雷加，你们要起到自己的作用。让孩子们做好准备。让他们组成一个合唱团。教他们几首爱国歌曲。”

卡雷加痛苦地想，这家伙疯了。他感觉到了人群中的不安和骚动情绪。

“恩德里先生！”他高声喊道，并站起来准备说话，但是恩德里却摆手不让他说。

“找几个年长者来。就像恩巨古纳那样很明智的人，知道吗，就是用几个成语点缀自己讲话的人。让真正的伊乌莫罗格人来做你们的代言人，而不是什么外来者，而且这个代表团一定要由我来率领。我将亲自提交你们的祈祷和请愿。我们必须把伊乌莫罗格的名字印在全国的地图上。乌呼噜！哈兰比！”

他停下来喘口气并准备享受掌声再次响起。人群中有人喊道：“就是他们在滥用我们的自由！”这句话引来了人们一阵表示赞同的抗议声。突然，一颗石子飞来，击中了恩德里的鼻子。接下来，一阵暴风雨般的橘子皮、石头子儿、棍子等等东西飞向他。恩德里保持了好几秒钟的尊严，没有理睬向他飞过来的各种投掷物。这时，一团泥土飞过来，正好糊在了他的嘴上。来个带尊严的退场已经来不及了。他突然脚底下抹了油，同时在纳闷儿到底是出了什么问题，他是不是低估了他政敌的孤注一掷手段。他穿过了吉万吉花园，朝着中央警察局的方向跑去，后面有几个人尾追着他，边追边喊：“姆塞克！姆塞克！呼吁呼吁！”他真希望自己能插上翅膀飞到天上，来躲避人们惊呆了的神情。

“这次使命失败了。”卡雷加恨恨地嘟囔道。他感觉一股热泪就要夺眶而出。他努力回避人们的眼神。被自己的议员抛弃了，被城里的人群

抛弃了，这些城里人都迅速地离开了他们，四处分散到了周围的街道上，伊乌莫罗格的代表团独自坐着草地上，感觉好像整个世界都在和他们作对。

一支警察防暴队拉着警笛疾驶到了他们面前。但是防暴队长却感到了惊讶，因为他看到的是一群老头、老太太和孩子，这些人尽管很是困惑，但却不失尊严。恩德里坐在警车里防暴队长的旁边，用手指着木尼拉、阿卜杜拉和卡雷加。

“你们得去一趟警察局回答几个问题。”警官对这三个人说，然后就领着他们上了等候的警车。

妮娅金娃看着他们的车开走了。她转向了震惊的代表团成员们。“让我们跟着他们的车，要求警察释放他们，”她说，语气非常坚定，“他们没做错什么，没做错什么！”

6

木尼拉、卡雷加和阿卜杜拉被羁押在内罗毕中央警察局一个夜晚。第二天上午，他们被带到了法庭。在法庭上，对于其行为有可能破坏了治安这一罪名，他们否认自己有罪。

挽救了他们的是那位律师。他不仅成功地促成了让他们的案子第二天上午就进行听证，而且还交了保释金让他们得以释放，而起诉人原来则要求这个案子延迟两个星期，在案子的侦查过程中，让这三个人羁押候审。在法庭审判这一天，他们目睹了律师的另一面：不是昨天那个快活好客的主人，不是那种忧国忧民的社会分析家了，而是一位咄咄逼人、勇敢无畏的辩护律师，当程序进行到交叉询问检方证人，尤其是盘问议员时，他更显示出了铁面无情和完全蔑视对方的精神。从提问和补充的评述中，律师竟然用一种条理分明的结构，讲述了一个故事，栩栩如生地描述了在干旱和地区普遍恶化条件的困扰下，人民生活的窘境。他描述伊乌莫罗格时，使用了这样的词汇：“被遗弃的家园”，“被遗忘的村庄”，说那里是一个欠发达的孤岛，当它的血被吸吮干了时，它就骨瘦如柴地站在那里，静止，怪诞，扭曲，那就是农民生活真实的写照。他

严厉抨击了那些被赋予了代表人民利益之徒的渎职行为。假如这些人民的代表履行了自己的职责，那么这些人还有必要长途跋涉地来到这里吗？最后，他又极其详细地描述了他们史诗般的征程，法庭上的人，甚至法官本人，都明显受到了感动。接着，他又戏剧性地请法庭上的人都去外面看看那头驴和那辆驴车。他是那天上午才将这一套驴车从扣押中解脱出来的。

在宣判这三个人无罪时，法官同意了律师的描述，说他们是心地善良、乐于助人的好人，这让他们感到了激动和温暖。

同时令人激动的还有他们本身，他们刊登在报纸上的照片和名字。一份日报的标题为：三个心地善良、乐于助人的好人获得无罪释放。有一个专题编辑觉察到了这些标题后面的戏剧性事件，就跟随着这伙人，拍了一些照片，并且没完没了地向他们提问题。第二天，他们的故事被整幅地刊登在报纸的中心页面，由三大引人注目的标题引领：“沙漠中的死亡，伊乌莫罗格的饥饿，驴子在营救行动中。”在报道最显著的位置是一张图片：阿卜杜拉的驴子拉着一辆空车，一伙人由于恐惧而有些惊慌，在这个车水马龙、高楼林立、行人匆匆的城市里略显迷失。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拯救他们的这次轮到了媒体的报道。捐赠品从四面八方飞驰而至。报纸上的报道刚发表三个小时，律师的办公室里就蜂拥而至了各种食品，很快地，驴车上就堆成了一座小山。一家公司提出为他们全体提供免费运输，包括驴子和驴车，并且还捐赠了礼物。杰罗德牧师呼吁教堂联合会派一个小组到这一地区，看教会方面能给予什么帮助。政府的一位发言人承诺派一个专家组去做调查，怎样将伊乌莫罗格纳入政府长期的农村开发计划中；如何加快开发计划，让伊乌莫罗格及类似的地区能够在应对未来威胁人类的旱灾中自给自足。

在这个代表团凯旋之后的整整一个月时间里，这些人都陆陆续续地赶来了：教会的领袖们来为求雨而做祈祷，并承诺在该地区修建一座教堂；政府官员来之后说，这个地区很显然需要有一个自己的地区行政官，因为这里离鲁瓦伊尼太远了，行政管理效率太低了，并承诺写一份报告，来建议一个高层委员会对这一地区的开发需要做调研；慈善组织承诺销售更多的彩票，祝你“撞大运”；一伙大学生也来做了一番实地考察

察，回去之后写了一篇论文，论述干旱及不平衡发展与新殖民主义的关系，并呼吁立即废除资本主义，落款处他们签署的名字是反对新殖民主义学生委员会。

对于事态的这种突如其来的发展，唯一不高兴的就是恩德里·瓦·里艾拉了。他躲到他的社交会所里，借着啤酒和威士忌来掩饰他暂时的失败。但是他那擅于计划的大脑却一刻也没有停下来思索。整个事件，他是越想越觉得确信，是他的政敌以及那些阻挠国家富饶稳定的敌人，是他们策划了这一切。在这一系列事件包括最后法庭审判的精心策划中，有那么一个规律的模式。

他再次回想起他派出的那两个人所受到的侮辱；因为担心这场饮茶文化运动背后主要策划者之一的他没有掌控他的选区，所以他一直在压制这方面消息的发布，这让他感觉很受伤。但是他的敌人一定是把他的沉默误当成了懦弱。他会证明他们错了。因为和顶层许多人物的生意往来，恩德里·瓦·里艾拉的影响力甚至超过了一个部长。他现在要利用所有的生意关系来打败他的敌人。他同时也琢磨出了一些具体细节，要让卡姆温文化组织成长壮大为全国最令人恐怖的有选择性与强制性工具。

最初在他的脑子里，卡姆温文化组织只是一个模糊的概念。这种概念产生于他对真实文化的信念，因为他在与外国人和外国公司的合伙生意中，正是运用了这种文化信念才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什么不把文化作为民族团结的基础呢？他曾经在哪儿读过，西非某些国家的杰出领导人就是秘密帮会的成员，而这些帮会就是利用巫术和殖民前其他邪派及帮会的残余影响，来迫使其追随者恐惧和臣服的。对啊！为什么不这么做呢！他本人最近就接受了一个秘密邀请，被请去加入内罗毕的共济会组织。那是一个秘密的欧洲企业联谊会。为什么不建立一个非洲自己的类似组织来控制中央省呢？中央省的农民和工人似乎非常难以驾驭，这种局面可十分危险，因为这里的人民有着强烈反抗殖民统治的历史，拥有斗争精神，这有可能被那些反对进步和经济繁荣的敌人所利用。以后，这个想法也可以向其他选区的其他领导人来灌输。

这个想法他已经和各公司的老总、大地主及其他有地位的人讨论

过。有几个人表示了反对，说那种做法是复辟而且太原始落后了；现在毕竟有警察、军队和法院来镇压老百姓任何反抗行为。

但是，那个印度人的遇刺以及后来一个最高层非洲政客的被害却起到了意想不到的效果，让他的观点变得被重视起来。突然间，就连当时曾经反对过他这种观点的那些顶层大人物，这时也支持他了。

若不是议会里几个被误导的议员、教会和大学生们的强烈反对，“民众茶叶党”几乎就是一次百分之百的成功。还有那些天真的外国媒体，他们竟然认为这个茶叶党是另一种形式的茅茅党。在当前民众的情绪下，很难向西方媒体解释这根本不是一回事：这个党并不反对与帝国主义进行进步的合作和积极的经济合营。他，恩德里·瓦·里艾拉深信，只有当非洲有了自己的洛克菲勒财团，有了自己的休斯航空公司，福特公司，克虏伯公司，三菱集团……非洲才能够受到尊敬。为了创造出类似的经济巨人，卡姆温文化组织愿意为富有的当地人及其外国的合作伙伴的利益服务！

但是在最近对民众茶叶党的声讨中，卡姆温文化组织躲过了一劫，因此他确信，这个组织可以通过其他手段来发展壮大自己。就连那些外国媒体和其他社区的领袖也是一样，一旦他们意识到了这个组织所代表的那种经济和社会利益，他们就不会加以反对了。

想到了卡姆温文化组织，他突然觉得内心里平和宁静多了。他知道如何来回击他的敌人。首先他得承认他疏忽了伊乌莫罗格。他现在要着手开始加强卡姆温文化组织在伊乌莫罗格的分组织了，因为他是那里的主席、秘书长和财务主管。他也会逐渐地将他后两个职位让给该地区可靠的会员。接着他就会建立伊乌莫罗格（卡姆温文化组织）控股有限公司。从人民那里总可以筹措到资本的。将股份卖给伊乌莫罗格的男孩子们，不管他们是在伊乌莫罗格还是在外地。他甚至可以动用他在民众茶会上所集的数百万资金股份。他还可以从银行再贷些款。伊乌莫罗格（卡姆温文化组织）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对其他公司的控制，可以挖掘和开发伊乌莫罗格的旅游潜力……但是那些道路还没有修！

这时他想起了他的敌人。他们会不会揭露他的动机呢？他们是谁呢？能不能是那个少年卡雷加和那个老师及那个瘸子？不会的，这些人

只是前台的——他们在为另外某个人干活儿呢。那个人能是谁呢？

这时他突然明白了。当然是那个律师。恩德里给夜总会里的每一个人都买了酒。他为什么早没有看到呢？为什么？那位律师才是这幕后的总策划。那位律师就是敌人。他就是卡姆温文化组织和进步的死敌。即使要花上他十年时间，恩德里也一定要把那位律师给干倒。他将要求他的党羽在自己的脑子里给那位律师打开“档案”。

伊乌莫罗格万岁！卡姆温文化组织万岁！他在心里欢快地唱了起来。那天夜里，他去了赌场来碰碰他的新运气。

第二天，他发布了一份声明，承诺要探索开发该地区旅游资源的可行性；探讨为伊乌莫罗格人民获得贷款来开发自己土地的可能性，但是只为那些真正的伊乌莫罗格人贷款，而不是为他政敌所派去的外来人贷款，因为他政敌的目的是从自然灾害中获取资本。他很快将启动一个巨大的金融项目，伊乌莫罗格（卡姆温文化组织）投资和控股有限公司，这是开发该地区的一个快捷手段。伊乌莫罗格从此将再不一样……

卷三：诞生

清晨娇羞似火红，
玛丽情人床嚶吟；
大地呻吟上天抖，
发现爱情意浓浓。

——威廉·布莱克

你的双乳犹如小鹿两只，
是羚羊的双胞胎，
百合花丛中来觅食……

——所罗门之歌

我爱人的声音！
看他已经走近，
跨越大山沟壑，
跳过崇山峻岭。

——所罗门之歌

第七章

1

“是的，自从那次长途跋涉之后，伊乌莫罗格再不一样了……”许多年之后，木尼拉写道，像是在重复着恩德里他的话。他写的东西是一种自传体自白和某种狱中日记的结合体。

夜晚，在这冰冷的水泥地面上来回踱步，监狱单间光秃秃的墙壁，那沉闷的黑暗，这种不友好的感觉扎进他的肉里一直痛到骨头，他就会自言自语……“一切都再不一样了”。他坐在一个角落里，紧靠着墙壁，将两腿伸直了放在地面上。他开始抓挠自己，肋骨，腰部，屁股，身体的各个部位，他一时竟然感到一阵快意，因为这硬生生地分散了他冥思苦想和回忆的注意力。他从头发里抓出一个大个儿的虱子，用大拇指指甲将虱子捏死。在寒冷黑暗中，这一死亡的小小声音却十分清脆，竟然吓了他一跳。他将捏死的虱子在裤子边上蹭了蹭，又嘟囔起来：“长途跋涉之后……长途跋涉之后……一个魔鬼钻到了我们中间，一切都再不一样了。”

这时，木尼拉在新伊乌莫罗格警察局已经被羁押了八天。他曾经期待戈弗雷督察每天都来提问并与他讨论。每天晚上，一个看押的警察（或是那个矮个儿的或是那个高个儿的）都会来将他撰写的内容取走。而木尼拉也时刻做好了准备；他感觉自己精神高昂，思维流畅，有一种发明家或者发现者的自豪感，他渴望与任何听众来交流自己的思想。此时他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地感觉到，他手中握有一把钥匙，可以一劳永逸地开启世间万物之间的真正联系，事件，人物，地点，时间，无一不在等待着这把钥匙。是什么导致了事情的发生呢？这个新伊乌莫罗格拥有了一两盏闪烁的霓虹灯；有了酒吧，有了出租的房间，有了杂货店，有了永久性的销售，有了腾溢塔瓶装酒；发生了盗窃案，发生了罢工，发生了停工，发生了谋杀案和谋杀未遂案；有了廉价夜总会，有了勾引男人的妓女；有了警察局，有了警察的严打行动，有了警察拘留所：到底是什么催生了这个伊乌莫罗格呢？原来的伊乌莫罗格可是孩子

们睡觉时流着鼻涕、醒来时却在树上爬上爬下的啊！当时为什么事态是那么发展了而没有朝着别的方向发展呢？为什么源于一千个想法和无数动机的人类小小的行为却能够改变历史，并能永远地声讨和谴责灵魂，让其永远饱受折磨、损失、愧疚和蹂躏，但同时也让其享受爱情、享受那超越任何理性的爱情呢？不对的，肯定存在着一种设计，一条定律，而他想让戈弗雷督察明白的正是这一点。

但是，第九天时，那位督察仍然没有来见他，木尼拉感到了一丝的惊慌。他开始对每天的这套例行安排感到了些许的厌倦：早上喝粥；写字桌；午餐吃粗玉米粉和水煮甘蓝；写字桌；晚餐吃玉米饼子和发霉的豆子，最后就是这水泥地面。他夜里睡觉时能够痛苦地感觉到一种难以控制的焦虑在啃咬他，早上醒来时让他坐卧不安。为了缓解精神折磨，他到院子里去走步。在第五天的夜里时，他突然间感到了强烈的孤独。时间就是个巨大的空白，没有开始，没有中间，也没有结束，没有钟表嘀嗒、嘀嗒的时间分隔，没有影子的不断拉长和拉短，没有人的争吵声和笑声，没有那种平时能够让他意识到时间衡量和流逝的往返活动。假如……假如……好吧……假如这不是……！孤独与黑暗，没有人类的声音与他争辩，他感觉他的自信抛弃了他，他感到了恐慌，他试图去求助法律，结果却发现，和他能够与之争辩并努力说服的公开敌人相比较，这法律却并不那么清晰可辨。戈弗雷督察正在戏耍他。他正在笑他。他很可能正在像猫捉老鼠那样自娱自乐呢：先让老鼠跑一段儿距离，让老鼠幻觉自己即将逃离魔爪走向自由时，猫再快乐地扑上去抓住它。

早上，他走到看押他的高个儿警察那里，发现自己同时在祈求又在要求：

“我要和你们负责的警官谈话。我要求面见新伊乌莫罗格警察局最高长官。天啊，警察先生，就连您都能够看到，这件事情在变得滑稽可笑。我，一个成年人，一名老师，却被看押在这里，往纸上写什么小说传奇。回忆录是什么呢？不就是虚构的小说、兴奋想象的产物吗？我的意思是说，一个人怎么能够真切地担保，过去一系列事件的真实与否呢？我也有自己的权利。我知道他们的狡猾方法——那个警官反对立刻同意我的愿望：“木尼拉先生，我们只需要一个简单的笔录……”可是他为什么把我扣押在这里长达八天之久呢？今天是第九天了。“木尼拉先

生，我们将给你提供笔和纸……”我不需要他们的纸，我不需要他们的笔。听我说，警官先生……他们需要的并不是什么笔录……他们要的是供认状，要的是指控。告诉他们我不会指控任何人。不是的，警察先生。我说的不是真的。请你去告诉他，告诉他们，去告诉任何人，甚至是那第一个警官，我是说那个年轻警官，我愿意回答任何问题。只不过得让我离开这里，哦，离开这个监狱……”

高个儿警察看着他，没有听懂他论点的逻辑。但是他仍然害怕木尼拉，其实任何声称能够听到上帝声音的人他都害怕。他宁愿看押另外一个犯人：他试图和他讲道理，并且努力说得礼貌一些。

“但是您这不是在监狱里，木尼拉先生！”他说。听到有人提他的名字，木尼拉吓了一跳。

“那么这里是什么地方？打开门放我出去。”

警察真的感到了恐慌。他担心可能要发生什么。自从孩提时代，他就一直害怕基督的第二次降临，他时刻戒备着，准备随时跳到安全的地方。此刻他说话很快，几乎是很紧张。

“请您听进去道理，木尼拉先生。这里，您单独有一个小牢房，哦，是单独一个房间。您有一个随时可以进出的院子。您可以来回走动，或者睡觉或者写东西。没有人来麻烦您。看看隔墙的另一侧。所有那些刚被捕的，所有那些羁押候审的人都在那边儿呢。他们都是共处一个牢房，有时候是四五个人，有时候甚至是十个人在一起。房间甚至没有您这里大。昨天晚上有两个年轻家伙，哦，应该说是两个流氓，被带了进来。您喜欢要那样的人和您做伴儿吗？我并不是在说您这是在监狱里，被逮捕了，或者说是被羁押候审了。只是……哦……储伊、基莫里亚和莫奇戈他们是太重要的人物了。都是大人物啊。我们想要变成他们那样得需要很多年的努力才行。太有钱了。百万富翁啊。想想吧。非洲的德拉米尔。您去过纵火案的现场吗？当然您不可能去过。那太可怕了……太可怕了……木尼拉先生，只在您和我之间这么一说，那可不是什么抢劫案或者抢劫未遂案。事情可不是您所能看见的那么简单。警方会不遗余力地破案，每块石头都要翻个个儿。这位戈弗雷督察……太有名气了……有点儿古怪……我是说他的方法……比如现在……他从不离开办

公室……看书……不停地看书……”

“我不想听你的理论。我只想和戈弗雷督察说话。你只是名看守。你和我都在监狱里。总之，大家都在监狱里……”

“木尼拉先生。可您是选择被囚禁在这里的！您想写下来事实真相。您是个成年人。一位老师。一位信奉上帝的人。您应该有同情心。试想。这或许有可能是您呢。哦，下次有可能是您呢。木尼拉先生，预防总比治疗好吧。”

木尼拉笑了出来。这是一种心神不安的笑。

“你很能讲。可是你看，我甚至连换洗的衣服都没有。你早上来就看见了我。你说：‘这没什么，木尼拉先生，只是例行公事的问询。我们对您可没有恶意。’可是现在，你们连报纸都不给我看……”

“您说报纸，木尼拉先生？可是您没说您要啊。我受戈弗雷督察的口谕，您需要什么就给您提供什么。您一提出就会得到的，就是那类东西。我现在就给您取一份报纸去，木尼拉先生。只是我得把这门锁上。但是您别介意。我不是看押您的人。我只是在这里为您提供服务的。”

木尼拉看着他将这沉重的大门锁起来。和他谈话让他感觉好了些。但是现在，对夜晚的恐惧再次袭来。他几乎要将他喊回来。因为此时，他与人类的最后联系已经抛弃了他，只剩下了他一个人来应对那没有解决的问题……假如……假如这项法律不存在呢……他从铁门处走开，来到了铁丝网处坐下，这道铁丝网将他的院子与别人隔离开了。他感觉困意偷偷向他袭来。他准备向困意屈服，真的希望能够睡着。突然间，他听到了来自另一侧的声音，他的心愉悦地加快了节奏。最初，那声音听起来有些遥远而且模糊不清，但是过了一会儿之后，他能够听到谈话的内容了。他朝那个方向看去。那些人的后背冲着他。所以他只能是认真地倾听。

他们在讲自己的故事，也许是讲给第三个人听，那个人也许是他们的看守，或者说他们仅是在回顾自己的经历，不在意甚至是故意让他们的看守或者任何听者将其传到高墙以外。在法庭上，他们肯定是要否认

的。他们相互嘲笑，嘲笑他们自己当时在伊乌莫罗格常驻法官面前不认罪的表现。这两个人是因为抢劫非洲经济银行伊乌莫罗格支行未遂而被逮捕的。他们似乎对此很是自豪，同时让他们自豪的还有其他的大案，他们的隐藏处，以及与法律捉迷藏的游戏。

他们说话的声音让木尼拉听起来有些熟悉。但是他却说不准他们是谁。他真希望他们把脸转过来。他们继续说着笑着，好像在这个世界上他们什么也不在乎，似乎整个这一切都是一场带有某种规则的游戏，除了憎恨那个“叛徒”之外，他们对谁也不怨恨，对任何事情也不懊悔。

警察回来了，并给他带来了一份《星期日喉舌报》。木尼拉简单地看了看他，这时他已经失去了看报的兴趣。一个人读不读报这有什么关系呢？但他还是接过了报纸，随意地翻了翻。他坐起了身子，眼睛盯着第四页上的通栏标题：《伊乌莫罗格谋杀案》《有人涉嫌违规》《政治动机？》果然这是典型的标题党行为，因为后面的具体报道并没有像标题那样充满了戏剧性。木尼拉思忖，当然了，这个事件新闻性的各个方面都已经被国家的大报纸给挖掘一空了，尤其是被喜欢报道耸人听闻消息的《星期日喉舌报》给挖掘透了，所以，这都是些没有证据的推测。看来，这就是那个警察理论的来源。他又迅速地瞥了一眼那个在大门口监视他的警察，然后接着翻报纸。特写专栏更有趣儿些。作者在简要地介绍了储伊、莫奇戈和基莫里亚的生平之后，就开始详尽地做了描述，将他们描写成三位著名的为非洲人民的政治、教育，以及更重要的是，为经济自由而奋斗的民族战士。他们所拥有和管理的腾溢塔酿酒有限公司不仅给本地区的每个家庭带来了幸福和繁荣，而且为国家带来了国际声誉，这是企业家天才联合的典范，甚至欧洲工业革命著名的开拓者们也只能是望其项背。我们的克虏伯，我们的洛克菲勒，我们的福特！可是，正当他们进行着艰苦卓绝的斗争，来实现彻底由非洲人拥有并管控腾溢塔各个工厂及其在全国各地的子公司时，他们的生命却被残忍地终止了。他们将剩余的由外国人控制的股份买下来的谈判即将开始。他们的英年早逝能惠及何人呢？所有真正的民族主义者都应该停下来认真想一想！

再往下看则是对逝者的各种赞颂和对凶手的强烈谴责。

但是让木尼拉最感兴趣的是另一条题为“议员将率领一个抗议代表团”的新闻。“伊乌莫罗格及南部鲁瓦伊尼的议员，尊敬的恩德里·瓦·里艾拉昨天告诉媒体，他将率领一个强大的代表团去游说所有内阁部长们，如果有必要，甚至还要游说更高层领导人，要求立法对所有盗窃罪犯执行死刑，不管其有没有发生暴力。他同时也要求立法，对所有带有政治和经济企图的罪犯执行死刑。

“议员的谈话涉及了广泛的话题，他呼吁全面禁止罢工。罢工会导致紧张的气氛，而紧张的气氛只能导致动荡和周期性的暴乱。罢工应该被认为是蓄意反对国家和破坏国家经济的行为。

“他呼吁工会领导人要大公无私，他要求他们克制自己不断要求涨工资的欲望，要求他们适当地关心较低收入的群体和失业人群，把那些原来要用于无限制涨工资的资金，进行更为公平的再分配，让低收入群体和失业人群成为唯一的受益者。现在该用明确的语言告诉工会了，他们再也不能要挟这个国家了。

“当提到他建议组成的那个代表团时，议员号召教师、雇主、牧师和所有仁人志士都来加入，团结起来共同反对最近所发生的那些卑鄙的行为，因为那些卑鄙的行为只能吓走旅游者和潜在的投资者。他警告说，如果让形势继续恶化下去，就连本地的投资者也会觉得有必要将自己的资本投到国外。”

木尼拉想，这位议员倒是喜欢发布新闻公报和代表团及请愿式的治理方法。他回想到了十年前的一幕：这位议员西装革履、神态威严地讲话，之后却仓皇逃过吉万吉花园，没有了任何外表的尊严，后面紧跟着一群城市里的失业者，他很可能在祈祷奇迹的出现，有人救他一把。木尼拉放声笑了起来。他笑得是那么开怀，报纸竟然从他手里掉落了下来。他将目光转向另一侧，发现那三个年轻人也在大笑，并且朝他这个方向看。他们的目光撞到了一起。他停止了笑声。他认出了穆里乌吉。那么，他，木尼拉，竟然教了他的学生准备去偷盗并且蹲牢房吗？

“我为什么突然间产生了怀疑呢？”他写道，也是在回答前一天晚上的疑惑。“世间万物都是上帝指定的。人类的虚荣与完全臣服于上帝的意志绝对是两码事儿！我们进行了长途跋涉来到了城里，目的是为了解除

伊乌莫罗格的旱灾。可是我们却从城里带回来了精神上的旱灾！”

木尼拉对长途跋涉之后所发生事件的解释有其真实的要素。最早建立起来的机构有一个政府的管理办，有一个主任，还有一个警察局。接下来又修建了一座教堂，修建方是联合使命组织，修建的目的是为了让福音派教会向没有信仰的内地传道。只不过许多年之后，对于他来说，历史的这种讽刺只是上帝表明自己的方式。

2

即使一个月之后，当所有的慈善机构和个人都收拾好行李回到了城里之后，对于木尼拉来说，下的那场雨也足以说明，上帝选择了以其雷霆万钧之力和辉煌激情的方式在展示着自己。上帝的这种方式表明，人类的努力不会有任何成果，也永远不会影响上帝的意志。只有完全的臣服……但是对于妮娅金娃、恩巨古纳、恩约古、罗洛以及那些懂得穆瓦迪神秘力量的人来说，这场雨很明显就是上帝对他们的献祭所做出的反应，并且预示着这一年的旱灾结束了。他们听到了非洲的上帝正与其他大陆的上帝在角力。他们惊叹地洗耳恭听着上帝们可怕的咆哮声，以及能从天空喷射火焰的刀剑刺耳的撞击声。

全校学生都走出了教室，向上天祈祷，满怀期望地唱了起来：

姆布拉乌拉大雨倾盆溅

恩古廷吉拉牺牲把祭献

盖特戈一娃一头接一头

纳康吉牛犊后面站

卡里伊古库驼峰高高耸

古库，古库驼峰肉满满！

雨似乎听到了他们的歌声。大地如饥似渴地吞咽，吞咽着最初的雨滴，逐渐地，地面放松了它绷紧了的表情，开始变得柔和，开始水花四

溅。孩子们在泥泞的水洼里戏水雀跃，顺着山坡舒缓下滑，乐趣无穷。

万佳犹如雨灵附体，似乎真的着了魔。她在雨中行走，衣服已经湿透，裙子的褶边紧紧地箍着大腿，为这天降神雨而陶醉。有时候，她在自己屋外的走廊上坐着，或者静静地站着，观看着或者说是充满了惊叹地凝视着，从屋脊上滚落而下的雨点，似乎那是她生命的缩影。她生命的意义是什么？目的的衔接处在哪里？她为什么要以一个未完成使命女人的身份走完一生？她想哭喊着得到……然而她却不知道自己要的是什么。她和妮娅金娃此时关系非常亲密，与其说是像祖母和孙女那样亲密，不如说更像母亲和女儿那样贴心。当雨下得小了些时，她们就一起到伊乌莫罗格四处走动，就一起到地里把土块儿打碎，当然了，还一起种地。

夜晚，人民就会聚集到阿卜杜拉的店里，谈论这场雨所带来的福音。都说这是苦尽甘来；阿卜杜拉也希望他们这是苦尽甘来了。老人们讲述了这样的故事：雨、太阳和风都去向月亮的姐姐地球求婚，最后获得地球青睐的就是雨，所以，当地球被雨水碰了之后，肚子就大了。其他人则说不对，这些雨滴其实是上帝的精子，就连人类都是从大地母亲的子宫里蹦出来的，人类的起源不就是天地之初那一场洪水的结果吗？那是最初的一场激情四射的狂风暴雨。

这个等待中的地球：它的时刻准备状态，给万佳的期待和无数欲望的翅膀注入了力量。和其他女人一样，她也在兴奋地期待着明天，等待地面裂开，等待赤裸的生命之芽破土而出，迎接世界。

果然，阳光莅临，雨水停息，地面蒸汽腾腾，大地孕育出了生命，种子发芽，豆秧苗在微风中摆动，玉米叶子直指蓝天，嫩绿的土豆秧苗在太阳底下四处蔓延。

卡雷加、阿卜杜拉、木尼拉经常在阿卜杜拉的店里碰面。他们坐在外面，沐浴在夕阳西下、眼前生机盎然的美丽景色之中，肚子暖暖，脑袋昏昏欲睡，一瓶塔斯克啤酒带来的梦幻，这时，他们的会突然剧烈地跳起来，因为他们看到了万佳从田野里向他们走了过来。

但是，在他们宁静生活的外表下，他们的意识中却一刻也没有缺失

他们的那次长途跋涉，以及在另一个缺乏自信但却更多困扰世界里的经历，因为那个麻烦多多的世界会随时出现在他们的面前，会将他们雨水滋润和阳光和煦的寂静打个稀碎。他们并没有谈及此事，但是他们却知道，他们以各自不同的方式知道，一切都再也不会一样了。因为这趟长途跋涉给他们每一个人都提出了一套问题，而对这一套问题却没有现成的答案；由于他们的所见所闻，这趟长途跋涉也提出了他们既不能忘却也不能搁置一边儿的某些挑战，因为这些挑战触及了他们的心灵深处，也震荡了他们各自的概念：作为人类，作为一个男人，作为一个活生生、自由的男人，这意味着什么？

卡雷加对阿卜杜拉说：约瑟夫将来会有大出息的。他的功课极其优秀，我们要他到四年级来上课。

都市里那拨过来给予施舍和承诺的人们几乎刚一离开，学校就复课了。那些人来得突然，去得也突然，身后却留下了某种令人焦躁不安的沉静，如同无数高嗓门的声音戛然而止之后所留下的气氛。卡雷加再次全身心地投入到了教学工作中，避免思考任何自己的疑问，但是那些问题却挥之不去，而且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模糊不清：他扪心自问，非洲人民的团结到哪里去了呢？

曾几何时，他都是信心满满的：比如，他曾经认为，与自己心爱的人在一起就能解决一切问题，就是通往世界的金钥匙。确实，在那些日子里，当他的心与姆佳米跳在一起时，他所看到的世界里没有纠结，没有迷幻，那个世界充满了真挚和光芒，承诺给他的是永恒的美丽和真理。但他很快将发现，令他震惊地发现，在阴暗角落里却藏匿着满嘴恶臭的歹人，这些人在试图用虚伪和宗教两面派的肮脏屎尿来扼杀社会的进步。但是，即使在姆佳米从他的生活中消失了之后，他仍保留着某种期待，那是一种不可抗拒的需要，他需要相信那些至少曾经知道过去的痛苦、那些曾经英勇抵抗镇压军队的人仍然有正直的一面。像储伊那样人物的存在，即便仅是在学校的通俗传说中，那已经坚定了他对英雄事迹的信念。他对那些能够清除令人窒息的人造恶臭气味儿的人物，开始怀有了一种英雄崇拜情结，而这种英雄崇拜情结逐渐取代了他先前认为

的爱与天真具有普世治愈力量的信念。但是在希里阿纳，他目睹了储伊从一个大众英雄，转变成为一个认为自己的权力来自于上帝和外国人的暴君。卡雷加经历了各种磨难，包括他在城里找工作无果，甚至还有向游客兜售水果和羊皮的更令他感到耻辱的遭遇。他为什么没有从中接受教训呢？他为什么竟然敦促整个一个村庄去踏上一次毫无结果并徒增耻辱的长途跋涉呢？他本该知道的啊！是的，恩巨古纳当时是对的：他们一群人都是去沿街乞讨了！

他的单间房子离木尼拉的房子只有几米远。此时他仍没有睡意。在教室里，他并没有感觉到这次征程之前他所感觉到的那种激情。同样的想法在他的脑袋里挥之不去：这么说，不仅是作为个人的他自己，难道整个一个社区和地区都注定了只能靠接受礼物活着吗！当他们的粮食耗尽时，他们什么指望也没有了，也根本指望不了任何人了！慈善活动已经去光顾城市和懒散阶层，土壤已经疲惫，工具已经破旧，干旱继续肆虐！整个一个社区的直接生产者竟然沦为乞丐、营养不良的可怜虫甚至是死人！他会想起妮娅金娃在启程之前所说的话，她也是对的，万佳也是对的。人人都是对的，除了怀有热情和理想主义的他之外；现在黑人的团结一致精神哪里去了？

在这乱麻一团的思绪中，那位律师的廉洁形象赫然出现在他眼前，他是那么敬业，那么富有理解同情之心。

一天，他坐下来给他写信。寄书给我吧，他请求道，因为在都市高学问的殿堂里，有人一定知识渊博。足有两个星期的时间，与其说他在等待寄书的到来，不如说他在等待着一句话，等待着能够恢复他信心和信念的一句话。但是律师却什么也没有说。他只给他寄来了一些书，还有大学里其他教授所撰写书的书单。律师只附上了一句话：“看你从中能悟出什么。”卡雷加不知道他到底想从中得到什么，但是他模糊地希望能够憧憬到某种未来，而这种未来是基于对过去的带有批评的意识。所以他首先开始阅读历史书籍。他曾经以为，历史似乎应该提供理解今天的钥匙，研究历史应该帮助我们回答某些问题：此时我们处在什么地方？我们是如何来到了我们现在所处的地方？生产粮食、创造财富、占人口总数百分之七十五的人却贫穷不堪，而一小部分人（人口中不生产的那部分人）却富有呢？历史毕竟应该讲的是这些年来其行为、其劳动

改变了自然的那些人吧。可为什么那些不做任何有用工作的寄生虫，那些虱子、臭虫和螨虫，却过着舒适的生活，而那些一天忙碌二十四小时的人却无衣无食呢？为什么在一个极其需要劳动力的国家里却发生了失业现象呢？所以，在殖民主义之前人们是怎么生产和分配财富的呢？从中可以获得什么教训呢？

但是这些历史教授非但没有给他这些答案，非但没有给他提供他苦苦渴求的金钥匙，却领他走进了殖民前时代，领他漫无目的地漫游了埃及，或者埃塞俄比亚，或者苏丹，结果，这场田园诗般的漫游却又因欧洲人的到来戛然而止。在这里，教授们让他突然站住，让他永恒地站住了。对于历史学家们知识渊博的大脑来说，殖民主义之前的肯尼亚历史就是一部漫游历史，就是一部各部落之间春秋无义战的历史。那些学者根本不愿意面对殖民主义或者帝国主义的意义。当他们触及这一题目时，他们不仅将暴力抵抗运动描述为恐怖的谋杀，甚至更有甚者，他们还要求给那些在抵抗运动期间叛变到敌人一方的人予以平反。有一位教授甚至大加赞赏地引用米切尔总督关于肯尼亚各族人民原始落后的话语，并且用实例来证明这种原始落后（或者用他的话说“欠文明”）的历史渊源。教授最后的结论是，大自然对非洲人民简直太好了。卡雷加问自己：这么说，非洲人就该遭受殖民者残忍的欺侮、被一脚踢进我们的现代文明吗？在这种历史中没有任何自豪感可言：这些教授只是津津乐道地诋毁和贬低非洲人民在过去的斗争中所做出的各种努力。

他绝望地放下了这些历史书籍：也许这是因为他的无知，也许是因为他缺乏大学里的教育。那么非洲人民的抵抗运动哪里去了？整个黑人民族中那些轰轰烈烈的英雄哪里去了？难道只存在于他的想象当中？

他又试图阅读政治科学。但是在这里，他投入进了一个更为令他困惑的迷宫。在这里，教授们津津乐道地用有分量和丰满的语句来支持一个薄弱、衰败的思路，或者夸夸其谈功率方程式中的统计数字和数学。他们谈贫穷的政治对政治的不平等；传统的现代化对现代化中的传统；或者仅给出一个目录，显示地方政府和中央政府的官僚们如何在运作，或者是这个或那个政客所说的话对另一位政客所说的话。为了支持所有这些，他们援引了许多书和文章，并且都做了精心的注释。卡雷加在书海中到处寻找关于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的内容，但是却徒劳无获：偶尔

他会发现一些关于机会不平等或者关于现代政府中种族成员结构均衡的抽象的话语。

虚构文学也是大同小异：作者们描写社会条件十分准确，他们似乎能够精确地反映出当代恐惧、压迫和剥夺的社会形势，但是此后，他们却带他走向了悲观主义、晦涩朦胧和神秘主义的路径。除了愤世嫉俗，难道就没有别的出路了吗？难道人民就该是无依无靠的牺牲品吗？

他把书籍包装好，附上了一张纸条，又寄回给了律师：他为什么寄给了他讲述肯尼亚人民的历史和政治斗争的书呢？这时，很有讽刺意味的是，他收到了律师写来的一封很长的信：

“是你让我寄给你由黑人教授们所撰写的书籍啊。我是想让你自己来做出判断。教育家，文学家，知识分子：这些只是发表的声音（不是中立的、脱离了肉体的声音），但却是属于真人的声音，属于群体、利益集团的声音。你是在追求由一个声音发出来内容的真理，所以你首先要看这个声音后面的群体。这个声音只不过是合理地说出了其拥有者、其主人的需要、怪念头和任性的想法。因此，你最好要知道这位知识分子为之服务的主人是谁，然后你才能够正确估价他说话内容的重要意义和形象比喻了。你为那些进行着斗争的为人民服务，或者你为那些抢劫人民的人服务。在抢夺者与被抢夺者的这样一个形势下，在一个海上老人坐在辛巴德船上这样一种形势下，不可能有中立的历史和政治。如果你想学会如何看你的四周：你要选择立场。”

看四周？他这是什么意思呢？选择立场呢？他再也不需要任何主人，他只想知道真理。但是什么真理呢？难道他们不都是，难道他们不应该都是，站在黑人的立场上共同反对白人统治吗？

他向窗外望去，他看到了绿油油的庄稼，看到了新的生机：庄稼会开花，然后我们就要收割了，他自言自语地说，但是他的问题仍然没有答案：他和同学们一起罢课，就是为了追求那种非洲问题研究吗？

木尼拉不能理解局势的新动向，不能理解这场长途跋涉之后全村人

的新的情绪。万佳和岭上的其他妇女组成了他们称为的恩德米-妮娅金娃合作组，她们一起耕田，一起除草，一起给庄稼培土，一个团队，共同为各家的地里干活。木尼拉和卡雷加忙于上课，但是在某些选定的日子里，全校师生也都加入到这种集体的劳动之中。最初，有些人持怀疑态度，但是当他们看到一个合作组在短短的几个星期之内竟然能够完成那么多的工作量，他们也就加入到了合作组中。

他们都感觉到了一个新生命的躁动，一种未知的力量在驾驭着恐惧和希望。村子里先前的那种确定性已然不在。现在他们知道，旱灾之外的某些势力构成了新型的威胁，但是没有人想说出他们新的恐惧。

他瞅了一眼万佳，看了一眼她的脸，对她那么全身心地投入到实际的劳动中感到很惊叹。他看了看她那指甲破损、皴裂的双手，简直不能相信她曾讲过的关于她在城市里生活和漂泊的故事。此刻他想要她，想拥有她，然而她对他敬而远之则让他感到痛苦。但是，她似乎对任何人都是敬而远之，这又让他感到了宽慰，让他等待时机的到来。而且此时他正有一种新的去发现新生事物的渴望。他读书的渴望也在逐渐回首眷顾他，他每次和卡雷加一起去鲁瓦伊尼领取薪水时，他们都到一家书店那里去买书。他正处在了解事情内幕的边缘，因此他感觉很好，总的来说也很愉快。

阿卜杜拉一个人在店里鲜活地回忆着希望与艰苦的经历。看见一个人可以如此迅速、如此频繁、没有任何征兆地变成另一个人，他真弄不懂到底该相信哪种心情。但是约瑟夫开始上学了却让他很高兴，他以忏悔的心情一遍又一遍地问自己：他之前为什么要阻止他去上学呢？他渴望地等待着晚上他们那疲惫的身影从学校、从田间归来，因为只有在这时，舒畅地倾听他们的闲聊、看着他们畅饮，他才能感到确信，他镇定的性格不会被过去的记忆所突然摧毁。他看着万佳的彻底变化，看着这个和他志趣相投的人，他觉得也许随着雨季、随着庄稼茁壮地成长和最后收割季节的到来，会有新的事情要发生的。

牧民们也返回了。他们述说着他们被太阳晒死的牛羊。他们述说着他们穿越平原的旅途。现在他们希望旱灾从此不再光顾。因为他们已经做出了如此慷慨的献祭，旱灾真的不要再来了。情形很快会以其正常的

节奏来展开了。

但是很明显，在此之前，季节循环往复的模式被迟到的雨季打破了。比如，这个不规律的季节从十二月一直延续到了三月，而按着老的节奏，这应该是他们下一个季节的开始了。他们从城里归来之后的第一次收割并不丰厚，但是也可以让人苟延残喘了。

他们调整自己来适应这一新的模式，收割忙活完之后，他们再次开始养护土地，准备迎接新的雨季和新的播种季的到来，等到何时也得等了。

如此往复地，伊乌莫罗格的农民们再次等待着雨季的到来，心情总是伴随着担心和希望的交替。在伊乌莫罗格，似乎什么也没有改变。这次轰轰烈烈的都市之行似乎也变成了往事一件。

接着突然间，两辆大货车几乎是同时地来到了村口，从车上下来的入立刻开始修建教堂和警察局。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呢？他们在纳闷儿。这就是他们许诺的开发计划吗？这个警察局里将来需要一个局长，有人告诉他们。

住在帐篷里的建筑工人们会时不时地来到阿卜杜拉的小店。他们说话的声音和外表衣着明显地表明他们不是本地人，又是一群外来者，这让伊乌莫罗格人民在自己中间感觉到了一种团结，一种亲密，这就是他们拒绝陌生人的一种方式。犹如这些外地工人是被那些曾经在城里羞辱过他们的那些势力所派而来。就连万佳、阿卜杜拉、木尼拉和卡雷加也站在了伊乌莫罗格的立场上来反对新的入侵者。

但是突然间，很快地，由于出现了新的活动，教堂和警察局的修建暂时被遗忘了。

六月里下起了雨。

这场雨是白天晚上不停地下，一直下了两个星期，下得人人都不能出屋。

建筑工人们收拾起了帐篷和工具，开车走了。

孩子们坐在门口一直在唱着歌：

姆布拉乌拉大雨倾盆溅

恩古廷吉拉屠牲把祭献

盖特戈一娃一头接一头

纳康吉牛犊后面站

卡里姆布吉铃铛脖子挂

卡拉，卡拉叮叮叮叮当。

两个星期之后，节奏发生了变化：大雨只是在夜晚下，接着就是一两天的阳光。雨，阳光。这从来都是预示着丰收和丰年的经典的模式。这一平衡的局面一直这样持续着，直到整个大地都被一层郁郁葱葱的绿色所覆盖，到处是五彩缤纷的美丽花朵。

所以，即使到了本季节末期，当建筑工人们返回了工地，重新开工建设派出所和教堂这两座建筑物时，伊乌莫罗格人的担心也不足以令他们烦恼了，因为他们心中对两个巨大的活动充满了期待。

他们从大都市回来之后的第二次收割将是伊乌莫罗格历史中最大的丰收之一。这是前些年收成的大逆转，因为以前从三月份开始的收割季节总是收获最大的丰收季。此时差不多是年底的收割季节，所有的迹象都表明，这是一个重大的事件。木尼拉和卡雷加也让学生来到田里帮助收割。

收割季结束之后还将举行割礼仪式。一些牧童将经过这场成人仪式而变成男人。木尼拉孩提时经常偷偷跑出家门来倾听伴随割礼仪式的歌声。即使当他成为年轻老师之后，在希里阿纳学校的经历之后，他也曾一两次偷偷地来到这种仪式上。那都是在紧急状态期间跳舞被禁止之前的事情了。正是在其中的一次仪式上，他遇到了茱莉亚。她当时的名字叫万吉茹。她的声音，她的舞姿，她的全身心投入都吸引着他，他当时就确认，在这里他终于找到了能让他生命完美的女人。但是她后来改了

名字叫茱莉亚，他希望耽于声色的一枕黄粱之梦在他们的婚礼床上就消失了。

也许那是对梦想的回忆，但是木尼拉正在思考在收割期间或者收割之后重新拥有万佳，一想到这儿，他就觉得自己的血液里奔流着兴奋。

3

收割的季节总能让人迸发出一股年轻人的精神，不管是收割玉米，还是收割豆类。孩子们在田地里欢快地各处跑动，女人们用各种嗓门近乎绝望地警告他们别浪费粮食。有时候，孩子们在成熟了的庄稼地里会惊吓着躲在巢穴里的一只兔子，或者一只羚羊。这时，他们就会迅速地放下手中拿着的任何东西，撒腿猛追这只动物，几乎要追遍了整个伊乌莫罗格，边追边喊：快抓住……快抓住……快抓住……快抓住吃肉！就连老头子们也几乎变成了小孩子，他们的眼睛已经在田野里面跑动了，只不过他们在努力掩饰自己颤抖的激动，象征性地扛着或抱着一捆豆荚走到打谷场。但是当他们坐下来呷着啤酒，或者仅是谈天说地时，看着孩子们用细细的杆子竞相敲打一堆堆的豆荚，他们仍然饱含着兴奋：在杆子的挥动下，豆荚噼啪作响，豆粒儿从豆荚里滚落到地上，发出了欢快的沙沙声音。女人们在风中簸扬豆子也是一道亮丽的风景线：有时候微风会停下来，女人们就会骂几声，同时端着簸箕等待微风再次刮起。风好像在故意戏弄这些女人，谁让你们希望在天黑之前就簸扬掉所有的谷壳然后就完事大吉回家呢，我呢偏不配合你们。接下来还有牛儿们的节目：各家的牛都被放到了收割完的玉米地里，它们都尾巴翘上了天到处乱跑，后腿蹬起了尘土，用舌头尽情地享受着玉米美餐。有时候公牛会追逐一头年轻的母牛，根本不让它休息或者有时间吃食，因为它期待的是另一种收获。

一天晚上，在这繁忙的收获季节的最后阶段结束之后，木尼拉和阿卜杜拉坐在一起谈论即将到来的割礼节。卡雷加在教约瑟夫学习代数和。木尼拉对阿卜杜拉说，他一直都感觉到自己有一丝的不完美，因为他的割礼手术是在医院里服用了止痛药之后做的，所以他从来都不真正

属于他的年龄组。这时，万佳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裙子上挂着许多草叶类杂物。阿卜杜拉递给她一瓶啤酒。木尼拉调皮地责备她：我们的老板去哪里了啊？卡雷加继续教他的代数和。万佳静静地坐在一个矮凳上，双腿微分，双手压在两腿中间的裙子上。她看过来的眼神似乎表明她处在一种沉思状。木尼拉想，这是从田野里归来的村姑，这时他又想起她们收割豆荚时皮肤上留下的刮伤。他们都沉浸在那种慵懒和放松的气氛中，那是源自于太阳底下长时间令人疲惫的掰玉米劳动，此刻，只要一瓶啤酒和一个火炉，他们就会进入梦乡。“她好像来自于另一个世界。”木尼拉继续沿着自己的思路往前走。她还能做些什么让她不那么迷人吗？她眼睛里闪烁着极度的兴奋，甚至当她对木尼拉眼中那种男性的关切发出爽朗的笑声时，她那种兴奋劲儿仍不衰减。接着她就开始几乎是自言自语起来：“现在我弄明白了，现在我弄明白了！我告诉你们，你们都不会相信的。但是我还是要告诉你们，因为你们看哈，难道我们不能贿赂一下以前骚扰我们的那些鬼魂，来救赎这个村庄吗？有时候记忆让人痛苦。难道我们不能给一个被遗忘的村落引入新鲜血液吗？腾溢塔这种植物只有老人们才谈论。这为什么呢？这很简单。那只是因为只有他们才听说过它或者知道它。这是一种生长在平原上的野生植物，牧民们认识它，也知道它在哪儿生长，但是他们不会告诉你。妮娅金娃说，在欧洲人来之前，牧民们就用它酿酒了。只有干完活儿了，他们才喝它，尤其是进行完了割礼节，或者婚礼，或者收割之后，更要喝它。正是当他们喝腾溢塔的时候，诗人和歌手才为丰收季节谱写了歌曲，预言者唱出了他的预言。这种习俗后来被殖民主义者宣布为是违法的。他说：这些人很懒惰。他们整天都喝腾溢塔。所以他们才不愿意去修铁路。所以他们才不愿意在我们的茶种植园、咖啡种植园和剑麻种植园干活。所以他们才不愿意当奴隶。妮娅金娃说，那是伊乌莫罗格战役之后的事情了，他们说，这些勇士一定是喝醉了，因为他们已经知道那些抵抗者的下场了，可他们为什么还要在殖民者面前吐舌头和秀肌肉呢？所以，现在只允许他们享用羽叶腊肠树上果实这种能量较低的食物。即使这种食品也只是允许部落头人和酋长享用，因为他们能够网罗到更多的人到欧洲人的农场上干活儿，因为，据她所说，在农场上干活儿的人不断地逃走。整个一个民族的人怎么会离开自己的土地而去为陌生人打工呢？所以啊，酿制腾溢塔的工艺就丢失了，仅有少数几个人还知道。但这是吉昌蒂演奏者的精神；它也用于生育仪式上呢。”

卡雷加早已停下了帮助约瑟夫做功课，一直在听她的独白，这时问道：

“关于这场伊乌莫罗格战役，她说了什么？”

“啊哈！她总是闪烁其词。有时候你不问她，她也会给你讲一个故事，可是当你变得好奇起来时，她却戛然而止。你最好自己去问她吧。”

“那么腾溢塔呢？”阿卜杜拉问，“她告诉你怎么酿制了吗？”

“她说她会教给我们怎么去酿制的。腾溢塔……用一点点佳酿来祝福我们双手的劳动。”

“什么时候？”木尼拉问。

“很快。割礼节那天一定会准备好的。当村里的长者们喝着他们的‘恩如海’时，我们就可以举起我们的‘腾溢塔’和他们碰杯了。”

“太好了！一定要庆祝！以此来告别干旱季节，”卡雷加兴奋得像个孩子，“我们来庆祝一场大丰收！”

“告别我们生活中的干旱。”阿卜杜拉说。

“庆祝上帝播下更多的种子来孕育我们的大地。”木尼拉说。

“全村的一个节日。”阿卜杜拉赞同地说。

“还要庆祝我们余下的时光，因为那个警察局和那座教堂很快就要有人来入驻了。”卡雷加补充道。

他们以一种搞笑般的宗教热情开始实施他们的想法。妮娅金娃的房子就是此次活动的中心。老太太拿出一些小米种子，将其泡在水里，然后放在一个剑麻袋子里。每天五点钟时，他们都要路过老太太的房子，看那些种子是否开始了发芽。第三天时，他们看到妮娅金娃站在门口，示意他们快点儿过去。她像一个孩子那样急切地告诉他们，她看到了小芽儿。真的啊，无数个淡黄、淡绿色的赤裸裸的小东西穿透了剑麻袋

子，似乎在窥探外部奇妙的世界：上苍看着我们吧。万佳将小芽儿倒在了一个托盘上，大家都帮忙将小芽摊开晾干。离万佳如此贴近，这令木尼拉的手指颤抖不已。主啊，吹口仙气吧，让我们的双手更有力量。他们又焦急地等待了三天。老太太现场指导，万佳具体操作，气氛庄严隆重。万佳双膝跪在地上，一块布料系在双乳之上，双肩裸露在外。这本身就是一种隆重的节日，孩子们跑来了，甚至男人们也过来了，他们围坐在四周观看着石头和研钵的碾压过程。她将一些小芽儿放在一块坚实的平面石头上，然后用一块小一点儿的石头碾压小米种子芽儿。在场的观众或坐或站，但是眼睛却都随着她那美丽的身体前后移动着，直到所有小芽都变成了一块柔软黏稠的面团状。这道工序完成时，她已经大汗淋漓，但是双目熠熠生辉，难掩兴奋。

此时老太太开始进行重要的环节了。她将炒熟了的玉米面掺进了碾压成糊状的小米芽儿里面，然后将这两者的混合物放在了一个陶瓷罐子里，慢慢加水搅动。她用另一个陶瓷罐将这个装有原装佳酿的罐子扣上，做盖子用的这个陶瓷罐儿被她钻了一个小孔。一根竹管儿插进了小孔里面，竹管儿的另一端放在了一个密封的坛子里，在坛子上面，她放了一小盆凉水。然后，她用牛粪将所有的开口处都封上，当一切活儿都做完之后，她后退了一步，审视着自己的科技工艺品。卡雷加叫道：“这可是化学原理啊。这是蒸馏过程。”老太太将陶瓷罐放在了壁炉旁边。

这道工序完成了之后，那就是等待此佳酿最后出罐儿了。她告诉大家，这得需要几天的时间。但是此时，人们的注意力都倾注在了为割礼节仪式做准备的工作上。人们已经开始一组组地唱起了歌，跳起了舞，为仪式举行的前夜在排练。这也将是畅饮腾溢塔和庆祝其再世的前夜。

卡雷加几乎不想等到星期六了。他一直都非常喜欢与割礼节仪式有关的舞蹈和歌曲，尤其喜欢有两三个优秀歌手到场，以对歌形式进行的表演。这时，他的心情就会被带到美丽的远方，想象那里的人们由一种共同的精神被团结在一起。

割礼节的主要场所安排在恩约古的家里，因为他的一个儿子，恩杨加，将进行割礼手术。他们说，准备挨刀的还有穆里乌吉和其他几个少年。

割礼节前夜的舞蹈吸引了山岭远近的各村村民来观看。就连那些建筑工人也来到了现场，所以，恩约古家的屋子里和院子里都挤满了人。卡雷加参加了比较一般的诸如满姆布罗之类的舞蹈。但是和木尼拉一样，他也不会跳模拟打斗的舞蹈。有时候舞蹈的场面看上去真的像有人要把另一个人扔进火堆里似的，这时，卡雷加的心就被一种期待的恐惧所揪着。但是尽管如此，他也被吸引进了跳舞的人群，过了一阵之后，他开始出汗了。

看到卡雷加笑声不断地跟着众人跳舞，完全沉浸在了这种氛围之中，万佳被逗笑了。卡雷加通常都很严肃，有时候万佳真想在他腋窝处胳肢他一下，就想让他笑出来，或者让他放松一下那张严肃的脸。

木尼拉很喜欢这些舞蹈，但是因为他不能加入到舞蹈群里，因为他一点儿也不熟悉歌词，而且他的身体很僵硬，这总让他感觉伤心。所以他只是观看，感觉了稍许的冷落，感觉自己是在别人家门口的一个陌生人。

而今天晚上，这座房子属于卡雷加、阿卜杜拉和妮娅金娃。尤其属于妮娅金娃。她歌曲唱得非常好，而且能够自如地唱出任何打情骂俏、赞美或者热烈庆祝的词语。根据任何人、任何事件，她都能够编造出合适的歌词，而又不跑调儿或者打乱节拍。大多数的舞曲都有一段副歌，这时任何人都可以加入到合唱中。但是在这场爱神歌剧中，提供戏剧性紧张气氛的却是恩巨古纳和妮娅金娃。这时，男女老幼全都围成了一个圈儿，随着歌曲的节奏转起圈儿来，踢起了阵阵灰尘。

在表演中，恩巨古纳是一位拜访者，他站在一家宅院的大门口。他夸赞了一番这座房子，但是他想知道这家的房主人是谁，这样，在房主人的允许下，恩巨古纳就可以像一头小犀牛一样，倒在他们的家院子里的地上，在尘土中洗个澡。妮娅金娃回答他说，很欢迎他来，他可以感觉是宾至如归了。

恩巨古纳：让我看新娘！

让我看新娘！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恩巨古纳：为了看新娘

我的羊儿白天咩咩在喊娘

合 唱：我要穿越伊乌莫罗格——

迎接穆图利和年轻的勇士。

万佳被拉到了人群的中央。当妮娅金娃回答，这就是新娘时，所有人都用手指着她，“真的，这就是我们家的新娘，并不是另一个，那个属于另一个社区，而且因为她，我还受到了别人的辱骂。”

恩巨古纳的语气突然改变了。他的脸上显出了蔑视的表情。

恩巨古纳：这就是新娘吗？

这就是新娘吗？

合 唱：我要穿越伊乌莫罗格——

恩巨古纳：太黑了，太美了

但是阴户却破碎了吗？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迎接穆图利和年轻的勇士。

妮娅金娃的声音变得坚定起来，她接受了挑战，并发誓击败他，甚至击败他整个的家族。

妮娅金娃：可是你能得逞吗？

可是你能得逞吗？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妮娅金娃：是你在呼喊威胁我们

可是却让新娘白白空等！

恩巨古纳口吐莲花，以一种很挑剔的情人的自豪和权威来反击。

恩巨古纳：我看见阴户叼着用香蕉叶子卷起的烟草，

我看见阴户叼着用香蕉叶子卷起的烟草。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恩巨古纳：我不知道那个阴户

你竟嗅了那么久。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迎接穆图利和年轻的勇士。

此时全场变成了一场由词语、手势和音调组成的全面的色情肉欲战争，含有众多的意义和场面。跳舞的人群变得越来越兴奋，热切地等待看谁首先败下阵来，看谁在对方的辱骂和含沙射影的攻击中做出让步。妮娅金娃此刻占了上风，并将自己的优势发挥到了极致。

妮娅金娃：我甚至不把它给你

我甚至不把它给你。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妮娅金娃：只是因为我发现了

你在操墙缝。

合 唱：我要穿过伊乌莫罗格——

迎接穆图利和年轻的勇士。

恩巨古纳做出了让步。他问，为什么敌人都打到门口了，一个母亲生下来的孩子们却还要相互争战呢？此时他在央求自己的母亲。他真的

是她凯旋疲惫的勇士：

母亲为我鸣唱！

母亲为我鸣唱！

难道您还让陌生人和外国人

为您儿子的归乡而鸣唱吗？

所有女人都唱起了专为新生男婴或者从前线光荣归来的儿子而唱的五段恩格米歌。

木尼拉受到了这种热烈场面的感染，也突然来了一段自己认为熟悉的歌曲。恩巨古纳和妮娅金娃对歌的时候如此轻松自如。但是木尼拉刚唱了一半儿，就把歌词弄混了。恩巨古纳和妮娅金娃此时联起手来向他进攻：

你打破了声音的和谐

你打破了声音的和谐

当仪式开始的时间一到

你一定会这样瞎胡闹。

但是阿卜杜拉出来救了场：

我没有打破温柔的声音

我没有打破温柔的声音

我停下来只是为了整理

这些歌手和舞者的衣襟。

此时飘进来了妮娅金娃的声音，那是一种调停安抚的音调，但是却象征着这种特殊的舞蹈即将结束。她用歌声问道：如果一根线断了，该把这断线扔给谁来接上呢？恩巨古纳转向了卡雷加，回答说：断线扔给

了卡雷加，因为他是一个像恩亚姆巴·奈恩那样的大英雄。

人群一下子全都望向了卡雷加，希望他拿起断线。学校的孩子们哄堂大笑起来，不仅是因为他未能接受挑战，而且因为恩巨古纳提及了恩亚姆巴·奈恩。是阿卜杜拉为他救了场。他唱道，当一根旧线断了时，全体人民就该换另一个曲调了，然后纺织出一根新的、更结实的线来。

就这样，大家都很响应阿卜杜拉关于换一根新线的号召，这时都坐了下来。他们倾听妮娅金娃独唱吉提罗长调。最初，她用一种轻松愉快的好心情来唱，伴随着大家的笑声，述说了一番到场的人们。

但是突然间，人们被她声音里的颤抖所震慑。她在演唱他们最近的历史。她唱到了这两年雨季的迟迟不来；唱到了女儿们和老师们的到来；唱到了去大都市的那次长征。她唱到了她之前如何想象着城市里面是一片富有。但是她却发现了贫穷；她发现了残疾的乞丐；她看到了男人，许多男人，女人的儿子，被从一个大火烟里面呕吐出来，那是一座巨大的房子，她很害怕。是谁吞下了这土地上所有的财富？是谁？

这时，她唱的已经不是一年前的那场旱灾。而是过去几个世纪的无数次的旱灾，征程也是先辈们所走过的无数次征程，甚至唱到了神话中两张嘴的马力慕斯妖怪和进行着斗争的人类。她唱到了其他的斗争，其他的战争，殖民主义的到来，以及刚经过割礼节仪式的年青一代所发起的反对殖民主义的激烈斗争。是的，将外国鬼子赶出去，将埋藏在人民中间的敌人挖出来，这一直都是年青一代的责任；同所有的马力慕斯妖怪、同所有的两张嘴的妖魔战斗，这永远都是年青一代的责任，这就是割礼节上流血的意义。

唱完了这富有戏剧性的号召和挑战之后，她停下了下来。接着，女人们用四次呜呜的鸣唱给她赞誉。妮娅金娃让人们重新走了一遍历史。

就这样，这场割礼节前夜的仪式一直延续到了第二天凌晨。一切都是那么美丽。但是到夜晚结束时，卡雷加却感觉非常忧伤。这就像看到了一件美丽的遗物突然浮出了水面，也如同听一支孤独美丽的曲子，那是从一个正在死亡的世界偶然飘来的曲子。

后来，在伊乌莫罗格河畔的仪式之后，卡雷加和木尼拉来到了阿卜杜拉的店铺，一起等待万佳和老太太，以及那神奇的植物。万佳下午很晚的时候才过来叫他们。他们一起前往妮娅金娃的家。

“我们找遍了各处，最后终于找到了它繁茂生长的地方。”万佳解释说。

“难道你们没有去观看割礼仪式？”阿卜杜拉问。

“我们去了。他们都很勇敢地经历过来了。没有任何人表现出懦弱，所以我们没有机会打任何人。”

这棵植物非常小，有四片小小的红色花瓣儿。闻起来没有气味。

腾溢塔。佳酿。

妮娅金娃拆开了蒸馏设备。罐子里是满满的清澈白色的液体。

“这只是……这还根本不算什么，”妮娅金娃解释说，“这时候喝了会让你脑袋和肠子中毒。将腾溢塔挤进去，才能是好酒。腾溢塔。这是一个梦想。这是一个愿望。它给予你洞察力，对于那些受上帝青睐的人来说，这酒能够让他们蹚过时间之河，与他们的祖先倾谈。它给予了预言者凌厉的唇舌；给予了诗人和吉昌蒂演唱者词汇；它还让不生育的女人变成了许多孩子的母亲。只不过，当你饮此酒时，你必须心怀信念和纯真。”

大家都围拢过来，看她将几滴微绿颜色的液体挤进了罐子里。液体发出了轻微的滋滋声，然后整个罐子里的液体变成了非常清澈的淡绿色。

“我们晚上可以尝一尝。万佳去请几位村里的老者，因为这东西不是孩子们该喝的。”

晚上，他们又聚到了一起。在割礼节仪式的这种坦率的心境下，他们感觉相互联系得很紧密，一个社区的人众都在分享一个秘密。他们按

照年龄的大小围坐成了一圈儿。木尼拉发现自己坐在了恩巨古纳的旁边。万佳坐在阿卜杜拉和卡雷加的中间。他们都解去了领带，脱掉了鞋子，将任何可以束缚他们身体的东西都放下。她要求他们将口袋里的钱都掏出来，因为这种罪恶的金属虫子曾经拆散了多少家庭并将年轻人驱赶到了城市里。她将所有的钱都拿起来放到了仪式圈子以外的地方。然后她坐了下来。

小米，上帝的力量。

她将几滴酒倒在地上，并吟唱道：为了我们的前辈，为了我们的后代，一代又一代，前赴后继。

接着，她将一些酒倒进了一个牛角杯里面，继续吟唱着她对人们的告诫，看着人们，眼睛盯着人们的眼睛。

“现在，我的孩子们，”她双手举着小小的牛角杯吟诵道，“你们必须永远用一个公用的量器来饮酒。永远使用正确的量器，从你们中最年长的开始。这时你们就可以梦想实现你们的愿望，或者希望有什么样的梦想。谁知道呢？如果你幸运，如果你准备得最充分，你就可能是获得者。今天我就不喝了。但是我要闻一闻。”

她将酒端到鼻子下面，似乎在吸入什么东西。然后她品尝了一两滴。

“啊，我老了。我没有什么梦想了。那我的愿望是什么呢？我只有一个愿望了。到另一个世界和我的男人会面。你们知道吗？我们是在小米地里边驱赶小鸟边谈情说爱的。我的男人很懂得草药。当我们静静地躺着，听着和看着鸟儿们的叫声和飞翔，他告诉了我如何制作这种圣水。我们观察的每一天晚上，我们都要嗅嗅它，品尝一滴，之后我们四周就会变得一片宁静。小米的枝叶抚摸着我们的身体，哎，我说，恩巨古纳，你为什么不接过来，然后大家开始轮流尝酒呢？”

她的声音让大家的心情平静，尽管这时他们都在等待着轮到自己，但是大家已经感觉到自己成了这个整体的一部分。当轮到木尼拉时，他只嗅了嗅，这种稍微带有酸味儿的烈酒就从他鼻子里一直冲到了脑袋

里。你必须得喝一口，他听到有人在说。他感到一股滚烫的热流冲进了他的嗓子里（那味道有点儿像治愈了约瑟夫疾病的那种桉树叶），又从嗓子直接冲到了他肚子里。足足有几秒钟的时间，他只有肚子里和脑袋里燃烧的感觉。但是逐渐地，那股烈火开始减弱，这时他的肚子和脑袋放松了下来，却变得越来越温暖，越来越轻飘。或者说，有一种黎明前的宁静。他的眼睛有些沉重和困倦，但是他却能够看清楚任何细节。噢，光明的清晰。噢，主啊，光明的颜色。一场彩虹之梦中不断变幻的颜色。他此时变成了一只小鸟，往天空中飞翔，他同时看到了天堂和地面，过去和现在都展示在他的面前。由天地日月之精华、雨水风尘之灵性百炼成钢的这位老太太，是连接过去、现在和未来的唯一环节。他看到她身着庆祝仪式的黑色长袍，看到她在遥远的过去，又看到她在遥远的将来，这是一片广阔无垠、连续不断的巨大的时空，看到她和恩德米一起伐树开荒，一起战天斗地，一切都是为了她的孩子们。他渴望和他们在一起。在他们那里，过去、现在和未来融为了一体，他的孩子们上学是为了报效祖国，他们也在伐树，也在开荒，为人类的辉煌和人类创造性的天才开辟出一片新天地。逐渐地，他听到一个遥远的声音在呼叫：快告诉我们你的梦想和愿望。他想要什么呢？他的父母一生都是谨慎行事，而他，木尼拉，也一直都是站在岸边，看着河流小溪潺潺流过鹅卵石和岩石。他是局外人，一直都是局外人，一直都在观看着生活，观看着历史。他想说：万佳！再给我一次明月皎洁的茅屋夜晚，通过你，在你的身体里，我会在历史中获得再生，我会成为一个角斗士，一个演员，一个创造者，而不是这样，不是这样一种断离。但是当他说话时，他的声音却又异常地平静：我真的不知道我有什么愿望，我的梦想也很少。但是这件东西我却看到了，这是什么呢？我周围的这种活动具有什么意义呢？我似乎看到了昨天和明天的妮娅金娃！我看到她和恩德米在一起，但是这怎么可能呢？因为恩德米是很久以前的人物了。我也看到了她和那些勇士并肩作战：告诉我们，妮娅金娃，告诉我们，因为是您在前往大都市的长征路上说起的。他们看到了什么？他们看到了什么东西而我又突然看不见呢？

哎呀，我的孩子们……你问的问题太多了，而且我都说过了，我没

有什么可以告诉你们的了。你上过学。你和这个小伙子是我们孩子们的老师。你们告诉孩子们什么呢？告诉他们我们一直都是这样，将来也永远是这样吗？还有你，我的孙女儿，难道你不是看到了更多的东西而又不敢说吗？还有这位阿卜杜拉不也是吗？他那半截腿里还藏有别的什么秘密吗？即将逝去的一代……但是有一天，他们会回来的，会让人们熟知他们的，到那时，上帝之国，人类之国，都将是他们的。恩德米留下了一个诅咒。他的孩子们绝不能抛弃这块土地：他们必须用鲜血来保卫这块土地，保卫这块土地所生产的所有果实。这并不是说我理解这所有一切的含义，你们看，尽管我们有长矛，尽管我们人多势众，但是他们却把我们打败了，打得我们望风而逃……我怎么能够理解丰收与颗粒无收、干旱与丰沛的雨水、夜晚与白昼、破坏与创造、生与死之间的交替呢？我不懂，有很多的事情我也是不懂的。

还有我的男人，你们还记得吗？他也在那伙给白人运送食品和武器的人员当中，当时白人之间发生了战争。他并没有像穆诺鲁那样选择做奴才。奉命为殖民主义者当警卫的那个头子当面索要十只绵羊和山羊的脂肪。我的男人很自豪。他拒绝了，并且对做奴才的人嗤之以鼻。所以他就被编在了穷人的组里，因为那些人穷得连被要求的脂肪都交不起。我的男人很富有，但是却很自豪。一些人被送到欧洲人的农场上劳动，因为那些白人都去打仗了。你们想想，他们被抓去给白人种地，而自己的土地却被撂荒在那里！女人不可能一个人来做农田里所有的活儿。她怎么能够种原来属于男人种的甘蔗、山药和地瓜呢？怎么开垦新地？怎么打铁？怎么做链子？怎么拉线？怎么摘蜂巢？怎么盖粮仓？除了这些之外，还有她自己该做的那份工作。另一些人排成一路纵队，头上顶着货物，向海边走去，在树林中开路，有时候沿着从前斯瓦希里和阿拉伯入侵者所走过的路前行。接着，还没等到他们抵达基布韦奇，他们就看见了地球上的这个庞然大物。那个野兽身体太长了，他们从来没有见过类似的动物，那样子太恐怖了，甚至比大海里那种让我们显得很渺小的巨兽恩达麻迪亚还要恐怖。它的眼睛能喷出光芒，它带叉的舌头喷出火焰和嘶嘶声，而他们呢，尽管经过了割礼节的洗礼，却如同被钉在了地上一一般。一个声音对他们说：别碰这个在地上爬行的奇异动物。认真地研究它，为自己所有的孩子好好学习上帝送来的礼物，这个世界无止境啊。他们很疲惫。他们一天不停地走了很远的路，与瞌睡做斗争，甚至

与那场更永久的沉睡做斗争。而此时，那只庞然大物却拦住了他们的去路。一个男子捡起一块石头朝着野兽砸了过去。那野兽瞬间昂起了头，口里吐出来的火光比闪电还要猛烈十倍，随着一声震天动地的嘶嘶声，它就爬走了。另一些人来了血性。他们朝那只野兽扔石头，放声辱骂，甚至为自己这么轻易地获得解脱而大笑。听我说，孩子们，听我说，一定要敬畏主之道。碰触了那只野兽的人没有一个回来的。一些人倒在了德国人的枪炮下，一些人死于疟疾，另一些人死于奇怪的强烈的呕吐。加入了战争的那些人中仅有几个人回来了。

那么，您的男人呢？有人问道。

他回来了。他全须全尾地回来了不错，但是他再也不是那个和我相濡以沫、被萌巴里基油和汗水黏合在一起的男人了。

她静默了一会儿。她再次搅动了一下腾溢塔酒罐，然后一只手轻轻地扶着那根搅棍。她的思绪也不和众人在一起，就像她刚才给他们讲述平原上的故事一样，此刻她遁入到了个人回忆和不确定的往事中。她就一直这样，单手扶着搅棍，头歪向一侧，目光望着地面，对于人们脸上的疑问表情不做任何回答。

卡雷加看着她那弯弯的身躯，也自言自语地重复了一遍：再也不是从前那个了。这句话他在脑子里转了好几遍，似乎单单这句话就能够解释所有的痛苦，解释她未讲完（也可以说，是他们未完的）故事中所有内在的含义。姆佳米离开之后，他就是这种感觉，他离开希里阿纳之后就是这种感觉，最近完成了那次长途跋涉之后，他也是这种感觉。此刻他想，确实是这样，即使回顾他自己人民的历史，他与希里阿纳学校的那场恩怨，以及伊乌莫罗格学校，情形都绝对不会一样了。此刻谈论的是谁的过去呢？是恩德米和马林迪到松海那些创造者的过去吗？是从暴风角到地中海那些创造者的过去吗？是那位律师谈论的其发展缓慢、黑人遍及全世界各地受着贪婪的利润之神驱使的这样一个断裂文明的过去吗？是房屋庄稼被烧毁、疾病遍及一个大陆的过去吗？是卢维杜尔、特纳、查卡、阿卜杜拉、瓜达雷尔、奥尔·马赛、吉玛蒂、马腾格等人的过去吗？是那些出卖了别人的宗族头人的过去吗？是那些背着利文斯顿和

斯坦利、被欺骗误认为给白人服务其实就是给上帝服务的人的过去吗？是津扬巨伊、穆米亚、勒纳纳、储伊、杰罗德、恩德里·瓦·里艾拉的过去吗？非洲有的毕竟不是一个过去，而是许多个过去，而这些过去都是充满了无尽的斗争。图像是一批紧接着一批。他试图理解每一个图像，修改它，研究它，让它给出一直都在躲避他的那个秘密。接着，突然间，就在过去在他面前展开时，他看到了，或者说他想象他看到了，他哥哥的面庞！这怎么可能呢？因为他从来都没有见过他的。尽管如此，那张面孔却仍然在那里，倔强地在那里，难以捉摸，却表明已在那里许多个季节！他想起了阿卜杜拉在平原上给大家讲的一个故事，他就想，阿卜杜拉是否认识他的哥哥。阿卜杜拉毕竟也来自利穆鲁。这时，他想起了木尼拉：木尼拉认识他的哥哥，他很奇怪自己为什么没有多问问他关于恩丁古里的事情。但是他意识到，尽管他们在一起相处几乎两年了，而且住在一个院子里，令他惊讶的是，他们对各自的生活却了解得太少了。想到木尼拉，又让他的脑子里看到了姆佳米的脸庞。是腾溢塔酒在他的脑袋里作祟吗？但是，姆佳米的脸庞在他一生中都是挥之不去的。

很多次他都试图将他的感受用一种词语的形式固定住，将双手窝起放在心上祈祷。在腾溢塔酒的助力下，他似乎感觉到了他要说的词语。但是突然间，尽管她那张脸此刻生动地闪现在他的面前（他蹉过了时间之河了吗），他却想笑出来。他骤然想起弗劳德夏姆关于写作近似于宗教的话语：“孩子们，这是一种至高无上的行为，一种净化心灵的仪式。”耶稣和莎士比亚改变了英语语言。在学生们开始写作文之前，弗劳德夏姆就会严肃地训诫他们：孩子们，你们必须将你们的真实感受写在纸上。这并不是说，学生们相信他和他所说的关于写作是忏悔热烈激情和极度痛苦行为的话语。比如他，卡雷加，就会经常根据最简单的题目，编织一些令人难以置信的英勇事迹，并且糅进一点儿基督教的寓意。比如关于看望他姑妈的那篇作文。这时他想，那个虚构的姑妈，他去的每一所学校和每一个班级，她都紧紧跟随，他永远不能理解的是，不管是白人老师，还是黑人老师，不管是红种人老师，还是黄种人老师，他们为什么都那么痴迷人们的姑妈，人们最后的假期，人们的第一次进城。痛苦和激情。那多么荒唐啊，他想。他所真正感受到的东西，他生活中所发生的真人真事，都被禁止在他的笔下复生。有些事情是不能落在纸上的，有些事情只属于他一个人，他怎么能够为了多获得一两

分，而向另一个人、向一个老师敞开心扉呢？而且，假如他写了他没有去看望任何姑妈，也没有去过任何城市，而是每当日落时，他只是走上山岗俯瞰曼果沼泽地，等待她，希望她能够走过来，他们会相信他吗？他就会祈祷，卡雷加真的就会祈祷，基督，上帝，主，上苍那里的任何神仙，求你们让她走出那座大房子，只走过那一片田野，或者指挥她走上山来，或者去曼果沼泽洗衣服什么的，求你们了！

“小米，上帝的力量！”轮到他开始许愿了。当装着酒的牛角杯传过来时，大家都沉默静候，他知道他该说了。这毕竟是在他自己的练习本上，在脑子里，在思想里，一遍又一遍地写了许多次的内容。

“不管我做什么，不管我去哪里，她都在我的心里，她都在我梦幻和欲望的边缘振动着翅膀，那是介于睡觉和醒来之间的感觉。只有上帝知道，在此之前，我似乎在另一个世界见过她，她留给了我一个记号，好让我以后能够认识她。

“我第一次真正意义上遇到她，是发现她在我们称之为哈姆塔布基山的采石场边缘坐着，在恩金巨·瓦·恩杜簇家附近，离奥马里·珠玛的家也不远，但是我们管后者叫作乌玛里·瓦·珠玛。她坐在采石场的边缘，双手往后支撑在泥土上，双腿游荡在令人目眩的悬崖下面。山坡下是一条柏油公路，据说那是由意大利战俘从山里凿出来的一条路。那条路总给我这样一种感觉，那就是突然间，汽车、自行车和行人都被呕吐了出来，或者是突然间被大地所吞噬了，因为那个弯儿拐得太急了。那个急转弯处我们称它为基姆恩亚弯路，对面是基埃亚山岭，山岭上是曼果学校。我被她的胆量所震撼，因为我只要一想到站在任何悬崖峭壁的边上，我就会感到眩晕的。尽管如此，我还是朝她走过去，她看到了我，邀请我过去，也可以说，是在激我也去坐在那里。就像她那样坐那儿。我犹豫了。她说，过来啊，这没什么可怕的。谁告诉你我害怕了？我装出生气的样子说。我就走了过去，因为她的激将法，也因为我不想让她看到我害怕了。尽管如此，我还是吓得够呛。我的心脏在怦怦地跳，我的双腿似乎自膝盖往下不听使唤了。我吓坏了。我吓坏了。但是这种恐惧却令我着迷，令我兴奋。那感觉非常奇怪：我正在走向生与死，我的两腿发软，可是，一股介于痛苦和快乐之间的东西注入了我那被恐惧所激活了的血液中，而且这种感觉很强烈。我想哭喊出来，但我还是往前走着，

就像被磁铁吸住了一样，她那张面孔，她的笑容，她上牙中的小缝隙，所有这些我从前都见过，但是却从来没有真正注意过。

“我们坐在那里边说话，边看着达比里鸟随着夕阳西下而飞去。我当然认识她，因为我母亲在山那边儿她父亲的另一个农场上打工，那个农场遥望着利穆鲁小镇和殖民者居住区。

“她问我为什么不上学呢。我说我一直都想上学的，但这并非全是真话。她说她在卡曼杜拉上学。我当时就在心里发了誓，我一定要上学。

“第二个星期，我每天都到她父亲的除虫菊地里干活儿，采摘黄色的小雏菊。

“干那种活儿我很在行，但是在我心里却有一种新的亲密的投入，连我母亲都在纳闷我这干活儿的劲头。我要上学，我说。我要挣钱交学费。

“有时候她过来帮助我干活儿，她会给我讲更多关于她学校的故事。她也会带来熟透了的红李子，后来又带来非常甘美的梨子。

“这样，我就挣够了一个学期的学费。当母亲看到我的决心之后，她就帮我凑足了余下的学费。

“她把她学到的东西教给我，我进步也很快。学校的老师们让我跳了一两个年级，这样，在两年之后，我就和她差一级了。

“我母亲很害怕上帝，一有机会就嘟嘟囔囔地祈祷。但是她却从未能让我也祈祷，或者理解祈祷文的意义。

“是姆佳米教会了我祈祷文。我做的第一个祈祷文（她告诉过我，不管你要求什么，上帝都会满足你的）是在上学的路上，在一棵雪松下，在一个我们叫作卡姆塔拉库瓦伊尼的地方。

“那天她没有来见我。我想她可能病了什么的。总之，一种我从没有体验过的情感突然向我袭来：我低下头，闭上了眼睛，我请求主治愈她的疾病，我还祈祷：主啊，如果您真的什么都能做到，那就让我，那就

让我，那就让姆佳米是我的女人。

“在周末和学校放假期间，我就到她父亲的农场上干活儿，这时她还会过来帮助我。

“噢，我们经常一起蹚在曼果湖的绿色芦苇荡中，赶走达比里鸟，然后捡起它们的蛋。

“有时候在除虫菊地里，或者在外面的湖边，我们两人做摔跤游戏。她摔倒在地上，我也摔倒在她的身上，她就会哭，这时我赶紧爬起来，接着她站起来，将裙子上的泥土或者草叶弹掉，然后就笑话我说：你这个胆小鬼。接着我就追她，然后还是摔跤，她会突然脚瘸了一下，我就把她摔倒了，这时候我的血液里就会响起一首奇怪的歌曲，我感觉她要哭，并且骂我是流氓坏蛋。这时我就会走开，她就会笑话我，我心里有那么多的事情解释不了，这让我恨她。

“她去了坎耶鲁高中读书，我以为我们两人的世界就此别过了。一年之后，我也升学了，我去了希里阿纳高中。你们知道，这两所学校几乎就算是紧挨着，中间只隔了一道山谷。在那里，我们星期六继续会面，我们谈论我们的学校，我们的老师，我们的家，谈论乌呼噜，一切都很美好。

“学校放假期间我们也见面（这次不那么频繁了），也在教堂里见一两次。

“那是在她高中第四年、我高中第三年的时候，我开始注意到了她态度上的变化。她更爱发火了，好像见到我时她很生气，可是，如果我错过了和她一次见面的机会，她却会变得更加生气。我做什么都是不对，因此我想，好吧，这可能是因为考试焦虑症吧。

“在学校放假期间的一天，她路过了我们的家，我们在卡米利索村的茅屋，她告诉我，我们去教堂吧。我们沿着我们小时候上小学时走过的土路往前走。我们回顾了很多朋友和发生的事情。有一个名字叫‘伊勾勾’的细高个儿男孩儿：男孩子们都戏弄他，管他叫‘鹰钩鼻子’，常把他逗哭。还有基姆恩娅的女儿，那是全世界最美丽的女人之一。我们来到

了教堂里，很高兴地看到最受我们年轻人喜欢的牧师乔舒亚·马腾伊瓦在讲坛上。在整个教堂仪式期间，她都非常快乐轻松，从前她总是小心翼翼，恐怕和我在一起或者和其他某个男孩儿在一起被她父母发现，可是这次，她似乎全然不在乎。从教堂出来之后，我们走在了柏油路面上，穿过了恩盖尼亚，前往恩吉鲁比。我们躺着草地上，做着我们的各种大梦：高中毕业，上大学，结婚，生子，等等，我们甚至还争吵应该先要男孩还是先要女孩。她说先要男孩，我说先要女孩，我们就这样争论着，却忘记了时间的流逝。我们跑过吉托戈蒂，到了姆比拉的住所时，她突然说：让我们还像孩提时代那样淘气吧，到湖里去捡达比里鸟蛋！这简直是疯狂的想法，因为天就要黑下来了，但是那主意真的很好。我们蹚水往湖里走，鸟儿被吓得飞到了天上，绿色的芦苇和高高的水草缠住了我们的腿脚，减缓了我们往湖心走的速度。我们边走边捡了些鸟蛋。

“曼果湖的湖心处有两个土丘，不管下多大的雨都没有被水淹没过，它们似乎总是漂浮在水面上。后来我知道那是基希乌·姆威利一代的年轻人所建的一处水坝的遗址，当时的一位酋长穆考玛·瓦·恩吉力坚持让年轻人修建水坝是作为一个条件，建好之后才能允许他们通过成人仪式。但是……我们男孩子中间的传说却是另样的，说那是两个在湖里生活的巨大的鲨鱼似动物的后背，芦苇应该是它们的阴毛。我们来到了其中一个土丘上坐下来。四周一片寂静。在这一片寂静中，我们看着鸟儿朝着太阳的方向飞去。我们数了数鸟蛋。我们两人一共捡了十枚鸟蛋。突然间，她轻轻地尖叫了一声，打破了这片宁静！我看见一只蚂蟥叮在了她的下巴上，正在吸吮她的血。我把蚂蟥揪下来，血也跟着出来了。我赶紧给她揉，并且告诉她别慌张。她告诉我打住，她可不是什么孩子了。我十分生气，她也十分生气，管我叫什么小破孩儿，我真想抽她的嘴巴，但是她却拉住了我的手，我们就开始摔起跤来。我们就这么摔着，我真的对她很是恼火。我把她摔倒在地上，并压在了她的身上。我感觉全身热血沸腾，激情穿流过每一根血管，她抱住了我。头顶一片黄昏，世界一片宁静，在轻柔的动作中是那么地宁静。

“后来我醒来时，我发现已经是夜晚，天边已经升起了月牙。

“姆佳米在坐着。她把鸟蛋都弄破了，蛋壳在她身边碎了一地。

“你怎么弄的？”我问她，“你为什么都给弄破了？”

“这时我才发现她在哭泣。我抱住了她，告诉她别担心，她不会有事儿的，我反正要和她结婚的，不管发生什么。

“她抬起头来看着我，我想那是一种忧伤的目光，她说：

“不是因为那个，根本不是因为那个。”

“那是因为什么？”我关切地问，心里却担心我永远不会理解她，或者理解任何女人。

“她接下来问我的问题真的让我感到震惊，太出乎我的意料了：

“你是不是有一个因什么而死亡的哥哥？”

“我对我哥哥总有一种模糊的感觉。我甚至有这样一种模糊的感觉，觉得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见过他。不会的，那是不可能的，可是肯定发生过什么事情，因为我们从她父亲农场上我们的住处搬到了一个村子里。所有这些事情在我的脑袋里完全弄混了。我一两次问过我的母亲（我想我肯定是听到了邻居们的某些传话），但是她不让我再问下去了，并说了那是因为他去了大裂谷见我父亲的缘故，因为我从来也没有见过我的父亲，我也就没有继续再问她任何问题。

“我不知道，”我说，“也许.....不会的，我想不会的。我是说，我所认识的那个人去了大裂谷。你为什么问？”

“你看啊，我父亲已经发现了我们的爱情。他知道你是玛丽亚姆的儿子。他说你哥哥从前是茅茅党人.....一定是他带领一帮歹徒闯进了我们的家园，并且在谴责了他给白人当帮凶、在教堂里祈祷诅咒茅茅党人之后，割掉了他的右耳朵。不管是不是乌呼噜，他是绝不会原谅那个耻辱的，他也绝不会让他的女儿嫁到这么一个家庭的，这么贫穷、有着如此罪恶历史的家庭。整个一个学期，父亲都在告诉我要断绝和你的关系。我或是放弃你，或是再寻找另一个父亲和另一个家。”

“我们蹚着冰冷的湖水和芦苇，头上顶着静静的月亮，心里压着重重

的忧郁。我送她到了她家的附近，就回到了卡米利索。我问起了我母亲关于我哥哥的事情。

“‘请告诉我真实的情况。’我问她。

“恩丁古里。他给抵抗战士运送子弹被处以了绞刑。别再问我了。我不是人类行为的裁判。我们都在上帝的手里。’

“后来，我再没有见过姆佳米。

“姆佳米，我的生命，就在我第一次遇到她的那个采石场跳崖了。还没有等到人们把她送到内罗毕的阿佳汗医院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4

这种敞开心扉的倾诉震撼了所有在场的人。老太太的目光一直盯着原地不动。但是她的手却在机械地越来越快地搅动着腾溢塔。万佳往他身边靠了靠。木尼拉叹了口气，那是介于一声咳嗽和压抑哭声之间的叹息。接着他站起身来走了出去。他不能理解突然袭上心来的那股仇恨。姆佳米是他的妹妹，是唯一站在他一边儿的家人。在他父亲和卡雷加之间，他不知道该怪罪谁。他在外面待了一会儿，觉得自己稍微镇定了些，就回到了屋子里，却发现场面更令他不可思议。

阿卜杜拉正抓着卡雷加的双肩，几乎在猛烈地摇晃他，同时在反复地重复着一句问话：“你，你，你是恩丁古里的弟弟？”那声音犹如一只被扼杀了的动物的喊叫声。

他的脑海里（可是他们怎么会知道呢？）掀起了一波波儿时和一个朋友在一起的回忆浪潮：在利穆鲁，他们出没在屠宰场和茶叶店周围，在利穆鲁，他们到玛努布海面包作坊的垃圾堆里寻找发霉的面包；悲苦、甜美、悲苦的上学之梦，他在殖民时期的肯尼亚却从来没有实现过；找一个像样工作或者行业的各种纷乱的记忆：在制鞋厂劳累的那些年，意识唤醒的那些年，还有更多的梦想自己成为黑人大卫王，只用一个投石器、一根长矛和一支偷来的步枪，就能战胜拥有雄厚资金和机关枪的白人歌利亚巨人；梦想彻底解放，这样，黑人就可以昂起头、挺起

胸，有自己的祖国，能够上学，能够发扬光大自己的文化，还有更多的梦想和回忆……然而最没有想到的是……那个损失……那个未能雪耻的损失。

他不能将所有这些同时都说出来。他只是问：“你？你？恩丁古里的弟弟？”

人们都等着看他下一步要做什么，等待他给大家一个解释。

阿卜杜拉在凳子上坐直了身子，迅速地咽下了一两滴腾溢塔。人们困惑的目光都集中在了他的身上，因为他那戏剧性的行为暂时把大家的注意力从卡雷加身上转移到了他的身上。他似乎在品味着腾溢塔的效果，接着眼睛望向了大家。他伸手拍下了一只在他右耳朵边上嗡嗡作响的苍蝇，然后将目光凝视在卡雷加的脸上。大家没有提出任何问题，场面十分安静，这时他开始用一种悲哀、吟诵的声音说起来。

“小米，上帝的力量！”

“恩丁古里，玛丽亚姆的儿子。恩丁古里，我的童年。恩丁古里，他们中间最勇敢的人。没有人为他哭泣，没有人为他复仇，他就躺在一个公共墓穴的某个地方。那是一座万人坑。肯尼亚独立自由的无名战士，无人赞颂的战士……”

人们都感觉不舒服起来，甚至感到了无地自容。

这时，他镇定了下来，他的声音有些疲惫，不温不火，几乎没有任何情感。

“小米，上帝的力量。”他重复道。

“恩丁古里，玛丽亚姆的儿子。他很早就来到了我母亲的茅屋，我们一起喝母亲熬的小米粥。再过一两天就该轮到他进森林了。我还没有进行巴图尼宣誓，但是只要我成功地经历了这个仪式，我就可以加入游击队了。喝完小米粥之后，我们来到了院子里，我靠在土坯墙上晒晒早晨的太阳。尽管有太阳，而且没有风，但是天儿仍然很冷。我们轮流在这一亩地上干活儿，漫无目的地在豌豆花儿丛中这儿拔棵草，那儿拔棵

草。我们朝地中央的那棵梨树扔石头子儿，看谁能先打下来一个梨子。但是这个游戏甚至打下来的果实都有点儿食之无味。后来到十点钟时，我们就溜溜达达地朝着印度购物中心走去。我们路过了基木楚·瓦·恩东古的家，这是一位支持茅茅党的富人，但是后来却被白人枪杀了。我们在这座新建的房子面前停了下来，这是一座用石头砌的房子，是这里远近八方唯一由黑人所拥有的石头砌的建筑。我们就问我们自己：所有肯尼亚人都能住得起这样体面房子的那一天能来到吗？恩丁古里说：正是因为这个缘故我才要加入吉玛蒂和马腾格的。在这家印度人经营的购物中心，我们要见一个人，一个我们的人，因为这个人与殖民警察有点儿神秘的联系，据他说，他能从警察那里弄到弹药，作为交换条件，他给他们带去漂亮妞儿。至少那是他说给我们的故事。不管怎么说吧，他的妹妹是恩丁古里的女朋友。他们来自恩盖查，或者是喀布库，或者是那个方向的什么地方，很可能是万吉吉，对了，我想是万吉吉，但是他却经常在利穆鲁出现。而且确实，他卖给我们一两次子弹，我们立即按照我们的团结誓言，将子弹送到了我们在森林里战斗的兄弟们的手中。今天，他将给我们带来更多的子弹，可能还有一支枪。恩丁古里，玛丽亚姆的儿子。他对于摆弄枪太兴奋了。我很了解他，我能从他的脸上看出来，尽管他试图掩饰。我开玩笑憧憬他当了战士的场面。‘从前，有一个勇士到敌占区去战斗，’我对他说，‘他回到家里开始向父亲描述他的战斗经历……’那个敌人朝我冲过来，一棍子打在了我的肋骨上。我倒下了。另一个敌人冲过来，朝我的脖子扎了一枪，却没有扎中。又有一个敌人将手里的棍子飞过来，正好砸中了我的鼻子……’他就那么口若悬河地不停地说着，却没有注意他父亲的脸色正阴沉下来。‘我的儿子，我送你去打仗不是让你去打败仗和享受打败仗。这些故事……去给你母亲讲吧。’我们大笑起来。突然，他停在了路中央，将手指做成了手枪的样子，对准了我说：‘站住！你们这些吸血鬼！站住！过来！趴下。趴直了，手臂伸直了。你，还有你，把手从口袋里拿出来……你们为什么要压迫黑人？你们为什么要抢夺我们的土地？你们为什么剥削我们的血汗、为什么奸淫我们的妇女？公子哥儿们，红发鬼们，向你们的上帝最后祈祷一次吧……不回答？罪大恶极……突突突突……突突突突……’此刻他手里的手枪变成了冲锋枪，而且他竟然在出汗。我摇晃着他的肩膀对他说，好了好了。他笑了，我也笑了，笑得都很不自然。我们回忆起很久以前的一个晚上在我奶奶的茅屋里，他和我对同一个女孩所做的事

情，茅屋里圈着山羊和绵羊。我把她顶在墙上，她掀起裙子，我就那么干的她。山羊和绵羊在咩咩地叫着，有些在惊慌地乱跑。她在哭泣，不是真的哭泣，那是叹息、啜泣和忍着痛苦的混合声音，那感觉很好。当轮到恩丁古里的时候，女孩做了些反抗，请求让她歇一会儿。但是恩丁古里却不听那个，直接向她进攻。处在那种站立姿势，他发现很难进入她，她试图帮助他，不是那儿，往下点儿，太往下了，那儿，突然间，两个人都摔倒在了地上，浑身沾满了羊粪尿，但是恩丁古里却不想退缩。我们重复着她说过话，然后大笑起来。当一切都结束之后，女孩站起身来，生气地说：看，你把我的裙子和衬衣都弄脏了，说完就跑出了茅屋。我们想，这位现在已经幸福地结婚并且有了两个孩子的女人是否还记得那个晚上。我们的谈话悄然转向了恩丁古里的现任女伴儿。正如我刚才说的那样，她是我们那位朋友的妹妹，其实，我们还是通过她才认识她的哥哥的。她告诉我们，最初，她哥哥不喜欢让她和恩丁古里相处，但是恩丁古里和我都把这归咎为兄长通常表现出的那种保护性的嫉妒心理。而且后来他真的变得友好了，他真的很会讲话，而且就是他漫不经心地说出了给我们提供‘玉米粒儿’的可能性，‘玉米粒儿’是我们对那些致命东西的叫法。我对恩丁古里说，他该和那个女人结婚，他说会的，那个女人已经答应等他到斗争结束之后，而且，不管怎样，他都需要有一个他能够真的为之战斗的女人在等他。我们就怀着这种心境很快来到了目的地，这里是一条后街，紧挨着一家叫作戈温吉-恩古恩吉的印度人开的商店。他在等待我们。我们握了握手，每一次握手都是传递玉米粒的过程。一切都是那么顺利，那么轻而易举，过程几乎不到一分钟，然后他就走了。我对恩丁古里说，还有枪呢，他忘了把枪给我们，他就试图追上他。但是接着我们又决定最好等到晚上或者等到第二天。这时，不知从什么地方出现了两名男子，他们拍了拍我们的肩膀。一股冷热交替的激流在我的胃里搅动。我明白了，而且我知道恩丁古里也明白了，我们这是被出卖了。恩丁古里从牙缝里挤出了几个字：那个混蛋！他背后突然被人踢了一脚，使他朝前趔趄了一下。一辆警车停在印度商店附近的海棠树篱旁边。两个便衣警察在挖苦讥笑我们，管我们叫元帅和将军。破裤子将军。我对自己的无能为力而感到愤恨不已，只能咬着牙听他们的讥讽。一个便衣搜了搜我的衣兜，却突然停了下来，表情很是困惑。东西藏哪儿了？他冲我喊叫。我也十分不解。突然，另一个正在搜查恩丁古里的便衣兴奋地叫了一声。我们都朝那边儿望去。他

正高高地举着从恩丁古里口袋里搜出来的致命东西。这时我突然想到，搜我身的人并没有搜查我藏子弹的夹克衫的内侧口袋。当时就是瞬间的决定。我根本没有考虑。决定犹如是决定本身所下的。我只是服从了决定，突然间发疯了似的逃离他们。他们最初的反应是震惊。接着他们拉响了枪的扳机。我听到了枪声。但是当时的我感觉不是我了：我的内心怎么会如此的镇定呢？我跑到了印度孩子们的人堆里，警察只能朝天上开枪，同时向印度孩子们喊叫让他们帮忙。但是商人们可能是被这枪声吓住了，而孩子们却认为这可能是一场玩笑，因为他们都在喊叫、拍手，并呼叫我快跑，快跑！更多的孩子跑到了街上，这样场面更为混乱，我也就有了遮挡。我跑出了后街，跑上了格瓦-卡拉布附近的田野，向非洲人的容盖商店跑去。这时他们直接向我开了枪。我摔倒了，又爬起来。他们又开了一枪。我摔倒了又爬起来，越过了沟壑，山丘，穿过了草地，穿过了容盖市场，越过了铁路线，来到了巴塔工厂的工人居住区。这时，消息已经传到了巴塔。工人们把我藏了起来，接连转手，将我转移到了一条秘密的交通线，转移到了茶场，转移到了森林，最后到了朋友那里。

“恩丁古里，我阿姨的儿子。我再也没有见过他。一个星期之后，他们在吉图恩古里将他处以了绞刑。

“小米，上帝的力量。我祈祷：‘饶恕我，饶恕我吧，噢，主啊，这样我就可以有一天亲手宰了那个叛徒。’

“可是，当我出来了之后我又做了什么呢？我，阿卜杜拉，忘记了我对主的誓言……我在忙着赚钱……我甚至来到了伊乌莫罗格隐藏了起来。”

他失声哭了起来，哽咽地哭泣，全然不顾在场的人了。卡雷加的眼睛盯着阿卜杜拉。妮娅金娃抬起头来，逐个地看了看每一个人，似乎只有她才能看到他们所看不到的东西，似乎只有她才能读懂茅屋里这神秘阴郁氛围中的各种迹象。

许多年之后，木尼拉仍然记得那个腾溢塔饮酒仪式的夜晚。后来在他的笔录中，他试图将那个场面描述下来，仅是把当时那些困惑的面孔简述一下，试图用语言捕捉万佳焦虑的声音，因为她打断了大家的思路，打断了大家在忏悔之下、回忆之中所掩饰的种种问题，以及内心里要与相对立冲动来角逐的痛苦；他还试图描述那天晚上他第一次接触最纯净白酒腾溢塔的经历。他当时在想，万佳是不是想通过改变话题的方式来救场呢？然而，她的救场却是再合适不过了，因为她问的是唯一能够在黑暗中给他们指出光明之路的人。

“快告诉我们，奶奶，快告诉我们：您的男人看到了什么才改变了他一生的？是什么让他变得和从前不一样了？他告诉了您他所看到东西的含义了吗？”

“在那种光明的映照下吗？”她问了一句，似乎她一直都在等待着这个问题，而且早已经准备好了来回答这个问题。“他在那种光明映照下所看到的東西嘛，许多次他都试图告诉我。但是每当他开始告诉我时，总有什么东西阻挡住了他，挡住了他的喉咙，接着他就说不下去了。但是后来发生了第二次大战，我们的孩子们，我们的儿子们，你的父亲也包括在内，都被征兵了，当他们回来时，我们却听到了一些很奇怪的名字：阿比希尼亚，巴马，印度，博博伊，恩基奥瓦尼，恩吉利马尼，等等。而且这次，我们的儿子们手中竟然有了枪，但是却不情愿地帮助他们进行人类屠杀。夜深的时候，我的男人就会悄悄地将这些事情告诉我，然后他就会出現一阵狂热，就会全身颤抖，我就会抱住他让他镇定下来。一天夜里，他把这件事情告诉了我，但是他的话语当时听起来却很奇怪，而且没有意义。即使这件事情，即使这场大屠杀本身，也不是我所看到的那样。我又试探着问他：告诉我你看到的東西，好吗？这么多年来，到底是什么让你如此困惑呢？是因为你的儿子？这时他再次发起抖来，我能看到他已經热泪盈眶了，我就紧紧地抱住他安慰他。他是这样告诉我的：你看，我的女人……当那只野兽，还记得吗，那只比巨兽恩达麻迪亚还要大的野兽，当这只野兽吐出光亮时，我认为我看到了数百年来黑人的儿女团结成一个人而站了起来，并且要控制住那个光明的力量，和我们在一起的白人被即将要发生的事情吓坏了，因为他知道当这种力量到了这些黑人上帝之手之后将要发生什么。他对我们耍起了

花招，他将毒舌对准了我们：你还记得我们称之为‘鹰隼’的那个白人瓦卡威吉吗？那家伙就会跑到吉库尤人那里，告诉他们马赛人就要过来抢你们的牛羊了，而且他们都是些武装到了牙齿的家伙，然后他又跑到马赛人那里，告诉他们吉库尤人就要过来抢你们的牛羊和女儿了，而且他们是武装到了牙齿的。你还记得我们当时几乎要相互杀戮起来了吗？就是那次在最后一分钟瓦卡威吉出来调停的那次？当他的调停最后仍旧失败了时，他就把他的枪支都送给了黑人孩子们，而我们的孩子们已经变得聪明起来，撤到了森林里和山上，来重新改编被破坏的战线。他们回来时再也不是瑟瑟发抖的奴隶了，而是背着大刀、长矛和枪支并且带有信念的勇士了。是的，我的女人，信念就是另一种光明。他们中间也出现了几个叛徒，那些人仍然想给白人看大门，仍然想给白人势力、白人的剥削充当爪牙。但是整体而言，他们却仍能团结在一起……他们流了很多血，很多人失去了母亲，很多人断了腿，很多家庭破碎，这一切的原因，都是因为有几个贪婪成性的饿鬼想把一切都据为己有。他们把产生于那种情形的道德作为人心的真正道德。他们搞慈善，表现出悲天悯人的姿态；他们甚至为那些被他们变成了孤儿的人、为那些被他们赶到了大街上的人制定了法律，规定了行为准则。告诉我，我的女人：假如没有穷人和可怜人让你去可怜和给予慈善，我们还需要可怜、慈善、慷慨和仁慈吗？当我们提供的这种力量足以让我们所有人都能够吃饱穿暖、让我们有了力量、有了无限的智慧和仁爱时，他们还会认为我们将继续接受他们的仁慈和慈善吗？所以就出现了痛苦的呻吟，我的女人，在这种惨烈的斗争中就出现了这种痛苦的呻吟。我的女人，那场面和声音看在眼里、听在耳朵里是那么令人恐怖，多少个夜晚都让我辗转反侧、难以入眠，我真的很害怕，不敢告诉你……”

此时阿卜杜拉真的在发出痛苦的呻吟，正是他痛苦的呻吟打断了她的男人传递给她的恐怖场面的描述。这种惨烈场面的含义在场的人都认为自己领悟了：难道这不是已经发生了吗？但是阿卜杜拉仍在痛苦中，他在咒骂那些只有他能够看到的面孔，大家都以为可能是对过去的回忆才让他这么激动的。万佳将手放在他的肩上，他停止了痛苦的蠕动，抬头看着她的眼睛；然后他又转过头去，脸上现出一种奇怪的令人难以理解的表情。万佳的脸上也现出些许的痛苦表情，她咬住了下唇，似乎在忍住不让自己继续流泪。

在腾溢塔酒罐旁一直坐着的老太太这时站起身来，她的目光停留在每一个人的脸上，木尼拉感到，在她那瘦削的脸上，闪现出一种意味深长的怜悯、温情和一种抚慰伤痛的渴望。“回家吧，孩子们。回家睡觉去吧。你们都读过善良上帝的那本书……复仇是我的责任，要我说呢，执行上帝的正义和复仇，这不是任何人的责任吗？睡觉去吧，顺其自然吧，顺其自然吧，因为我们中间还有很多这样的假圣人的。睡觉去吧。”

木尼拉愤愤地试图在理解：我在不住地问我自己，既然已经发生了，那天晚上她到底想要告诉我们什么呢？假如留心的话，不管是留心什么，那能阻止已经发生的事情吗？由谁来留心呢？他记得，阿卜杜拉是第一个走出去的，然后是万佳和卡雷加。万佳陪着阿卜杜拉走了一会儿，然后就回到了卡雷加站着的地方。木尼拉仍能清晰地记得他被其他人所排除在外的感觉。他倒不是怕被冷落在一边，这样他可以自己思考问题，但是万佳的行为却不知怎的加剧了他心中的闷火，更让他不知所措。他叫了她一声，她来到了他身边。他认为他应该把话憋回肚子里，但是那话却不由自主地从他的口里说了出来，表明了这许多个月来，她刻意远离他，玩弄他的情感、回忆和期待，给他带来的痛苦和绝望。

“你为什么要来伊乌莫罗格？你来之之前这里是一片宁静的。”

“一切都不发生的宁静吗？”她反驳道，而他，木尼拉，就等待她继续说下去，再多说一些，但是她已经迈着轻盈的脚步走到了卡雷加的身边。

他们都站在一起，我却独自一个人走回了家，内心里在与我自己的思绪和焦虑博弈。腾溢塔……伊乌莫罗格……卡雷加的故事。当他讲述他的故事时，我的过去穿越过了我现在的这一道黑暗的深渊。犹如在今晚之前，我从来都没有了解过我的家人，我的过去。我记得最近我与父亲的对话，也记得他态度上明显的变化。我记得他少了一只耳朵。我向他们忏悔，我从来没有怎么在意过父亲，尽管我有些怕他。我的兄弟姐妹们我也根本不了解，他们大部分都娶到了富家女人，或是嫁到了豪门

宅地。他们中甚至还有人留学到英国学习护理、医学和工程专业。我一直都是一个局外人，一个远处的观望者，我只能通过别人急切给出的暗示才能猜出在发生什么，而往往都是因为我来到了现场，他们热切的谈话却戛然而止。是啊，我父亲也曾经替我管过我的家，我妻子也都是等待着他的指令和批准。现在令我痛苦的是，我不知道如何来形容这种感觉，即使在我的家里，卡雷加也比我更像个局内人。难道他不是已经影响了我们家的历史进程了吗？尽管我对妹妹的了解仅限于她是我妹妹、我的小学生，可是她与我是同一血脉啊，难道他不辞辛苦来到这里就是为了当着我的面再现我妹妹的死亡？难道这就是他来到伊乌莫罗格的真实目的？难道他过去曾是我的学生、难道他来找我寻求建议和帮助，这一切都是掩饰手段？在他叙述的语调里难道没有一丝胜利的语气？

我与我自己争论：我父亲毕竟是我父亲。我所感到的是一种奇怪的感觉，一种不舒服的怪异的直觉，这种感觉十分讨厌地闷在我的胸中，作为一个儿子，我竟然和那些诋毁我亲生父亲并给我的家庭带来了死亡的人在一起喝酒吃饭。在我的内心里，此时我不能为之辩护的正是这种感觉。我记得阿卜杜拉的话，他在祈求上帝有一天一定要让他直面那个杀害恩丁古里的真正凶手。我怎么这么快就忘记了妮娅金娃充满智慧和同情的话语呢？我在心里哭泣：给我力量吧，主，给我一个坚定的意志。愿上帝宽恕我们所有的人，我觉得我必须走出重大的一步，这样才能够恢复我被篡夺的历史，恢复我被篡夺的遗产，将我与我的历史重新连接上。得有什么东西能够让我证明我父亲是我父亲。而卡雷加却像一道巨大的障碍赫然挡在我的面前。

说实话，我不知道，我不确信，我到底想为谁复仇：为我自己，为了姆佳米，还是为了我父亲？但是我感觉我只是受到一种欲望的驱使，我要做些什么来给自己一种归属感。我已经疲惫于当一名观众，疲惫于做一个局外人。

第八章

1

在黑夜里，卡雷加走在前面，似乎他单独一个人走路、有思绪作为他的影子伴侣他就很幸福。但是万佳一言不发地跟在他的后面。他的脑子里撑满了在妮娅金娃茅屋里所发生的种种事情。今天晚上，就是在今天晚上，他比一生之中任何时候所经历的冲突都要多。他失去了姆佳米，而且他发现，在他讲述这个故事时，他的痛苦和自责并没有随着这许多年的流逝而减弱。但是他也发现了他的哥哥，而从前，在他孩提时代的记忆中，他哥哥只是遥远的一个模糊影子。现在，他可以自豪地并心存感激地认自己的哥哥：他不是鼓捣过真的子弹、随时准备献身吗？那不正是对人民的解放事业表现出的最大的忠诚吗？与此同时，他不仅对哥哥感到了一丝的敬畏，也对阿卜杜拉感到了一丝的敬畏：当全世界都在嘲笑一个拿着生锈的大刀和一支土枪的农民队伍能够带来什么威胁时，他是从哪里来的勇气和自信呢？那种信仰和对正义的信念是如何而来、最后又如何如此地接近绝对的把握呢？此刻在卡雷加的眼里，阿卜杜拉已经成为整个社区里最优秀的人，成为肯尼亚最真实勇气的象征。而且，他努力将其作为浪漫探险主题所教的那门历史课，其黑人斗争历史的精髓总是被想象为某种可能性，可是今天晚上，这门历史课终于变成了有血有肉的真经。

他们周围的黑夜犹如充满了血液穿行的力量。他停下了脚步，似乎要等她跟上，但是这条路十分狭窄，容不下两个人并排走，所以他就继续走在前面。他不知道自己想告诉她什么，但是他还是感觉到，在他心里和脑袋里有许多难以捉摸的想法和情感，此刻用语言是很难表达出来的。他们朝着伊乌莫罗格山的方向走去，万佳内心里感到了惊讶，因为这又是在重复从前的一次经历。同时她内心里也有一种必然性的模糊感觉，似乎从前所有的事情、所有的巧合都在指向这个结果：可又是什么结果呢？在内心里伸展挣扎着要诞生的，那是个什么动物呢？他们肩并肩地站着，眺望着远方已经看不清楚的平原。卡雷加坐在了草地上，她也跟着坐了下来。她也有很多事情要告诉，要说，要问，然而此时却一

个也没有说出来。

“你的家族里一定有叛逆的血液。”她说，没想到她已经碰触到了他思绪的心弦。

“为什么？”

“首先是你哥哥啊。他长得像你吗？但是你当然没有见过他了。然后是你。在希里阿纳，你组织了两次罢课活动。”

“木尼拉也一样的。”他很是心不在焉地说，因为他正在想他的哥哥和阿卜杜拉，正在想在丛林里战斗那意味着什么。

“是的。但是他不一样。他说他只是一名观众，一个旁观者，正巧被卷进了混战和旋涡之中。”

“你怎么知道？你又不在那里。”

“他告诉我们的。”

she就把当时木尼拉所讲的关于木尼拉和储伊的故事讲了一遍。

“他当时给我的印象，犹如那次事件留给他的记忆是冰封一样可怕。在路边，你曾试图将那些兜售羊皮和水果的人组织起来。在伊乌莫罗格，你建议并组织了那次进城的长途跋涉，将我们从饥荒中拯救了出来。难道这还不算什么吗？”

他喜欢听她那温柔可爱的充满活力的声音。她的手指偶尔碰触一下他的手指，随即令他从手指到全身都热血沸腾。但是他的脑海里在迅速地闪现着阿卜杜拉、妮娅金娃、姆佳米等所有一切事件的影子，只是不想考虑学校、罢课以及他在其中所扮演的角色，因为这些显得太渺小、太无关紧要了，而国家事件的舞台才是更大的，因为那些大事件创造了肯尼亚真正的永恒的精神。

“你认为他把一切都告诉我们了吗？”他问，依然还是为了说话而说话。

“谁？”

“阿卜杜拉。”

“正如妮娅金娃所说的那样：在他那条断腿里藏有更多的秘密。但是话又说回来，谁还没有点儿秘密呢？”

“你有什么隐藏的吗？”

“有。”她轻轻地说。

“为什么？你不是把一切都告诉我了吗？”

“也许我该告诉你我为什么也离开了学校。”

接着她就给他讲述了她的初恋：她四处寻觅以复仇，以及后来学校的诱惑。

他听完之后问道：“他就是……我们在进城路上所遇到的那个人吗？”

“是的。是的……但是我努力不去想得太多。那不算什么。”

“不算什么？万佳，不算什么？不对，没有什么不算什么！”

“但是我为什么要成为过去失败的囚徒呢？为什么总要把这件事作为我的污点呢？”

她抬高了些嗓门，对她认为他声音里的那种谴责表示抗议。他感到很惊讶，没想到她的抗议如此强烈：他是谁啊，他这么一个受害者，有资格去评价另一个受害者吗？

“我不是那个意思，”他说，“根本不是那个意思。毕竟你努力了，你经过了斗争。”他下意识地去摸她的手，似乎以此来安抚她。

她靠他更近了一些，想让他平息，想和他声音中那个他一生中的敌人去对决。她的温暖逐渐给他的肺和肋骨带来了力量：他生命的脉搏加快了。他感到了这种生与死、死与生的剧痛，他左手紧紧握住了她右手

的手指。他感到她身体阵阵的颤抖也传递给了他，此刻想哭泣的倒是他了，因为他想起了姆佳米。他的这种情绪似乎也掺进了对万佳过去痛苦和苦难的理解，转而又掺进了他自己内心里的混乱。弗劳德夏姆曾经谈论过的那种话语的力量跑到哪里去了呢？现在，当话语已经逃跑到时，将他们联系到一起的就只有对过去苦难和失败的认识和意识了，使得他们感到了对相互的需要。卡雷加心里翻腾着一种无望的愤怒：他咬着嘴唇努力控制住自己，努力遏制认识到他们相互赤裸敞开心扉的冲动。但是这种愤怒和冲动驱使他渴望要她，驱动着他将她抱紧，逐渐将她放到草地上，自信地并有条不紊地脱去她的衣服，她的双手徒劳地做着抗议的手势，噢，卡雷加，请不要这样，而他却听到了她的声音里那种对需要和渴望的真正的恐惧，感到热血上涌，充满了全身，在贴身的挣扎中，他的身体寻找到了她的身体。他感到自己充血部位的前沿触到了她的湿润，他竟一时静止了下来。这时他已进入她体内，只听她嚤吟一声，温情脉脉地接受了他。之后他们慢慢地开始，几乎有些手足无措，互相探索，逐渐节奏一致，共同去寻找一个失去的王国，寻找失去的无辜和希望，愈加深刻地探索，他浑身燃烧着烈火，因为痛苦的渴望或者归属感而绷得很紧。她紧紧拥着他，她也渴望让这新开端的洪流冲刷掉往日的回忆，他感到自己拥有了这种力量，拥有了这种治愈创伤、战胜死亡的力量，无穷无尽的力量……突然，在片刻的闪电般光明的映照下，是她将他带到了新的视野、新的机遇的波澜壮阔的波涛的巅峰，噢，肉体结合的力量，然后是爆发，是销魂摄魄，然后两人没有任何言语，在黑暗中昏睡过去。

早晨醒来，他们的头发上、衣服上都沾满了露水，草地上也是露水，山上、平原上到处都是露水，在日出之前，整个大地都呈现出一片柔柔的琥珀色。

“该醒了，万佳。”卡雷加叫她。

她听到了他的声音，也感觉到了寒冷，但是她仍闭着眼睛。

“快醒醒来看伊乌莫罗格黎明的美景。”他继续叫她。他们带着满身的晨露离开了山梁，回到了他们各自的住处。

伊乌莫罗格的黎明。新年快乐。一个人躺在床上。她彻底舒服地躺在床上。多么奇怪啊！疲惫至极之后却是彻底的放松。她正在享受一种以前从未体验过的内心的宁静和内心的轻松。她另外的几次恋情总是伴随着焦虑、苦涩，伴随着一种寻求缓解、寻求暂时胜利高于一切的需要，伴随着一种以血还血进行复仇、要获得利益的令她痛苦的需要。这次却全然不同。这次是平和。是圣洁。她的眼皮沉重，倦怠。她正陷入一种真空地带，但是却目不转睛地看着他的脸庞和眼睛。腾溢塔……美酒……上帝的小米力量……上帝的小米手指。丰收。玉米秆上毛刺儿带来的刺痛。片片草叶。粘在裙子上的草籽。播种时粘在手和脚上的泥土。征程。在地上的征程，在空中、逃跑时的征程。在利穆鲁她茅屋里的会议。在她母亲茅屋里的会议。很是奇怪。她正在端详的却不是他的脸庞。而是送给她一支铅笔和四周破损橡皮的青涩少年的脸庞。她很生气。将礼物扔还给了他。她要一封信……你听到了吗，她尖声喊道，如果你爱我，你就给我写一封信说你崇拜我……你就没有别的能耐了吗！他赶紧捡起铅笔和橡皮。他用颤抖的手给她写了一封信……像大海里的沙子那样数不清，像天上星星和彩云那样数不尽……她身着闪闪发光的周末礼服……她从他手里抢过来那封信。她将信读给刚从城里来的表姐……伊斯特蕾……她回首望了望他那双祈求的眼睛，开始鄙视地大声朗读信的内容……但是她的表姐却不在那里……她坐在父亲的膝盖上，正试图读准确某些词语……有一些头韵的词语她还是读错了。她困惑地抬起头看着父亲。但是她父亲穿着军装正以一种苍凉充满活力的声音给她哼唱着歌曲……当年我年轻力壮，当兵为国王打仗，金童玉女记得我……当兵为国王打仗。

“你都去过哪里啊？”她边问着父亲，边想揪掉他头上印有的“国王的非洲来复枪部队”帽子。

“缅甸……印度……日本……都是遥远的地方，为国王打仗的士兵。”

“你都和谁打仗呢？”

“意大利人，德国人，日本人。”

“你和他们吵架了吗？噢，你一定是生气了。”

“没有。”

“那你为什么要和他们打仗呢？”

“当兵的是不能提问题的……他的天职就是服从命令和战死，为国王而战死。”

“哪个国王？国王也打仗吗？”

“噢，你给我打住，小娃娃。你问得太多了。咱们到院子里去玩儿吧……当兵为国王打仗。”

他们出了屋子，来到他的工作车间。这里有各种尺寸和长度的铁管子。他在火上给一些铁管子加热，然后把它们敲打成各种各样的形状。他的双手十分灵巧，头脑聪睿无比，可以将最坚硬的钢铁打造成他想要的任何形状。

“噢，爸爸，这些手艺你是从哪儿学的啊？”

“在战争里学的，我的女儿……那是对生命可怕的损毁……炸弹……飞机……那些白人，我的女儿，他们就差能够复制人的生命了。但我只是为国王而战斗的士兵。”

他开始哼唱。他这次唱的是圣歌。这时她的母亲也加入了哼唱。母亲……母亲，她总说，为了能够读懂上帝之书，并且不让别人替她读她的信件，她就自己学会了读书和写字。他们的歌声与打铁的声音交织在一起。父亲解释着水管工艺的复杂程序。万佳快乐地笑着，因为父亲从内罗毕给她买来了好东西。糖果，糕点。但是现在他已经不在军队里了。他穿着肮脏的长大衣，手里拿着沉重的干活儿工具，总是数着挣了多少钱，总是在那些欠他钱的人名字前面打个叉，在还了他钱的人名字前打个对号。突然，场面发生了变化。她已经长大了一些，母亲和父亲不再一起唱歌了，当他们在一起时，他们的谈话也总是演变成激烈的耳

语和吵架声。

“咱们离开卡比特吧，离这座邪恶的城市远一点吧。”她央求道。

“你想搬到哪里去呢，老婆？”

“搬到伊乌莫罗格……到你母亲和父亲那里……我们的爹妈那里。自从战争结束之后，你只看过他们一两次。”

“再回到愚昧与落后的地方去？”

“你害怕他告诉你的事情了吗？就是他在光芒里看到的東西？”

“你闭嘴吧，老娘们儿。”

她父亲在发抖，同时又在恳求。他在与母亲讲道理。

“听我说，老娘们儿。我参加过战争。我知道白人有多么强大。关于英国人，父亲知道什么呢？他只是在一九一四年扛过枪。那时他就听说了‘变成水、变成水’这个妖术，所以非洲人就起义来抵抗白人了。结果呢？当他们还等待子弹变成水的时候，就已经都被消灭了。我当时在印度。印度人比我们聪明。他们被英国统治了四百年。父亲见过炸弹吗？我却见过。我告诉你白人强大的真正秘密吧：金钱。金钱能推动世界。金钱就是时间。金钱就是美丽。金钱就是高雅。金钱就是力量。天啊，有了金钱，我就可以买下英格兰的公主。就是最近来这里的那位。金钱就是自由。有了金钱，我就可以为我们所有的人买来自由。我们应该向英国人学习如何赚钱，而不是发表这种自我毁灭性的言论，说什么让黑人们拿起枪来，团结宣誓，把白人赶出去。有了金钱，我们可以给黑暗带来光明。有了金钱，我们就可以消除我们的恐惧，就可以摒弃我们的迷信。再不需要讲什么巨兽恩达麻迪亚的故事了，再不需要讲什么神秘动物吐出火焰的迷信了。金钱，我的老婆，金钱。给我金钱，我就可以买来圣洁、仁爱 and 慈善，我就可以买到天堂之路，我一接近那里，那里神圣的大门就会向我敞开了。我们需要的就是这种力量。”

“什么样的钱让你在这场战争中变成了叛徒呢？”

此时她的母亲开始哭泣……不，他们两人都在教堂里面祈祷，都在祈求上帝宽恕他们过去的罪孽，宽恕那些擅用私刑并且挑战上帝给全人类圣旨的人的罪孽……阿门……但是尽管如此，家里的紧张气氛却有增无减，夜里吵架的次数越来越多了。因为她的母亲仍坚持去隔壁看望她的姐姐。此时他们都住在一个新的村庄里面，茅屋都是沿着大路和小路而建的。她姐姐据认为与森林里的游击战士有联系。

“你会把上帝的愤怒带进这个家里。”

“你是说白人的愤怒？”

“你的姐姐在帮助茅茅党人。难道你不能告诉她，难道你不能提醒她，她丈夫私藏土造枪被抓时是怎么被处决的吗？”

“至少他把自己的铁管制造手艺用到了正处。他不是胆小鬼。我姐姐和我一样也不是胆小鬼，因为我知道真相而且我不能面对这个真相。我见过不公正可是我不能说出来。我不能发誓，然而我并不觉得这有什么不对。所以我就躲避在上帝的教堂里，为他们传递情报做祈祷，但是我不愿意自己亲自去进行这种传递。”

“你要记住《圣经》。你不许向神像鞠躬。你不许去杀人。你不许……”她父亲在警告她的母亲。

“然而你却崇拜金币，那刻在金币上的是上帝的形象吗？是一个叫作乔治的白人上帝吧？而且你也杀死过人。你是替白人杀人的。”她母亲说。

“那可不一样。”父亲说。

“不一样！不一样！难道杀人不是杀人吗？你为白种人杀人勇敢又坚强，难道你没有留下一点儿勇气、没留下一点儿力量为你的人民、为你的族人做一点儿事情吗？你父亲告诉你什么了？在他的家族里没有懦夫，在他的家族里没有与人民为敌的叛徒。他的话吓着你了吧？难道这不是你不回家的真正原因吗？甚至当他被白人那么残忍地吊死了，你都没有回去！可是那个白人就是你在战争里为其忠实效力的凶手啊！”万佳从来没有看到她母亲这样过。

“你这个混蛋老娘们儿……”她父亲喊了一嗓子，随手一记巴掌向她母亲打过去，挥手又打了过去，接着他犹如发疯了似的，对她拳打脚踢，简直怒不可遏……她母亲只是无助地哭喊着，而万佳则吓得说不出话来，这时她母亲突然尖声地喊叫起救命来……“快来人哪……快来人哪……失火了！失火了！房子烧着了……噢，噢，噢，噢，我的姐姐，我唯一的姊妹……”

她父亲怒目瞪着她母亲说：“我告诉过你。这是来自主的惩罚。”

这次是母亲无言以对了，因为她听到了她父亲所说的话而感到了恐惧和仇恨。那座茅屋仍在燃烧。这时万佳终于能够说出话来了，和刚从城里来的表姐一起用充满恐惧的声音喊叫：“救命啊！救命啊！救命啊！卡雷加！卡雷加！救命啊！”

她醒来时仍在哭喊着卡雷加的名字来救火。她被自己脑袋里红色的火焰吓坏了，惊恐地朝四周望着。妮娅金娃正站在床边。

“你是怎么了，我的孩子？你怎么了？”最初万佳说不出话来。逐渐地，她回忆起她在山岭上的光辉时刻。她不自然地笑了。她问：

“告诉我，求你告诉我，我父亲为什么不回来呢？我的爷爷到底发生了什么？他是怎么死的？我想知道。”

3

在一个半的夜晚里，有了这么多的经历，有了这么多的发现。过去播下的种子到了收割的时间。身体的筋疲力尽。但是他内心里却十分轻松。他从内心里感到了伊乌莫罗格雄伟壮观、珠珠晨露黎明的力量。为什么和一个女人的某种接触就能给人以如此的平和，就能让人觉得和世间万物如此的和谐，就能打开巨大希望和无数机会的大门呢？他试图入睡。他的身体已经准备好了入睡。但是思绪却疾驰向前，迅速但却轻柔地驶过肉体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记忆波浪。他意识到，他只是揭开了一个伟大、浩瀚未知和不可知世界的第一层，然而他却觉得他已经了解了万佳一生一世，以前所发生的只是一种必然的逻辑和节奏，最终引导他来到了这种肉体坦诚相见的时刻。他努力来理解这里的连接点，这种

内在的连续性，但是这根线却丢失在遥远童年时代的迷雾中。但是某些场景和事件，以及人物的轮廓和影子，却开始从迷雾中形成，逐渐地，一个影子凸显出来，而且固执地停下来不走。他是一个在母亲身边玩儿沙子的小孩子。母亲叫道，噢，你这个小坏蛋，你把沙子扬进了我的眼睛。这时，手里拿着砍刀和绳子的妇女们来到了院子里，对妈妈说：玛丽亚姆，咱们去砍柴吧。他的妈妈玛丽亚姆转过身来对他说：去恩杰里的家里和他们一起玩儿，等我回来。他就愤怒地号哭。感觉被出卖了的眼泪从他的小眼睛里夺眶而出。其他的女人就笑话他。她们说：好乖乖啊，接着她们又安慰他称他是个男子汉：好了，好了，我们的男子汉，去和女孩们玩儿吧，她们都在等你呢，噢，噢，他是个小滑头，在女人面前可是个恶魔，是吧？他可是不好哄。他让她们走了一段儿距离。然后他就跟在她们后面一路小跑，下了坡，来到了木库鲁-伊尼，和卡米利索，然后又上了一个坡，又下坡来到了恩杰尼亚。她们到了一个拐弯处，然后向金奈尼走去，之后也许进入了丛林，因为他再也看不到她们了。他走进了丛林。他朝这个方向跑一下，又朝那个方向跑一下。他突然发现自己来到了一处绿色怪异的丛林中。他一下子恐惧起来。他喊叫妈妈的名字。他听到有人在几乎不断地模仿他的声音，接着那声音渐渐传进了密林的深处。他感到了绝望。这里的彻底宁静简直要把他吓死，而昆虫和鸟类的鸣叫又让这里的宁静显得更加宁静。孤独无助，在这个没有人类声音的世界里真是孤独无比。他哭喊着抗议这种彻底的隔绝，他似乎是在说：他感觉他要死了，他已经死了，他哭喊着寻求帮助，哭喊着能有一只手过来解救他，哭喊着能再有一次机会与其他孩子玩一次游戏。他很可能是哭着睡着了，因为当他醒来时，他发现自己躺在床上，他母亲坐在床边，他能够看到母亲眼睛里怜悯和温柔的目光。但是，母亲是真的坐在自己的床边，还是他的记忆搞错了呢？这是另一个时刻的另一个场面，因为母亲并不是在坐着，而是在弯腰看着一丛除虫菊，好像是在默默地祈祷。如此的寂静。他正忙着搓泥球，是自己撒了泡尿和泥搓的。这一片除虫菊田野属于姆佳米的父亲。当泥球搓累了时，他就抬起头来，看到母亲劳作突然停止的场面吓了一跳。他惊恐和绝望地用尽最大的力气喊着母亲的名字。她抬起了弯弯的腰，干干的嘴唇试图露出微笑。她说：我的头在旋转……咱们回家吧……没什么……但是从一个孩子的本能来看，他怀疑这可不是没什么……在灼热的太阳下面，她又饿又累。他们来到了他们在村子里的茅屋，他们是从什么时

候开始不在姆佳米父亲的农场上住窝棚的？晚上，村里的女人们来看母亲，他听母亲的话，早早上床了，但是他的耳朵却仍在听。她们低声细语一直到夜里，他睡着了又醒来，发现她们仍在细语低声，他唯一能够听出来的词语就是吉图恩古里、子弹和自由。总之，她们都用奇怪的充满眼泪的眼睛看着他，玛丽亚姆让她们都跪下，一起进行祈祷并唱圣歌，然后又用一种低沉、单调的声音祈祷，这让他又重新回到了梦境……他越睡越沉，来到了一处雾气蒙蒙的地方……见到了更多熟悉的面孔和场面。因为真正在祈祷的是姆佳米，之后，他就和她站在一座山上，看着达比里鸟高高地飞在曼果沼泽地上空，然后又随着美丽的日落，如同一千团火焰一样，向西飞去……他们坐在曼果沼泽地中央的河马驼背上，他伸出手去碰她……但是她却飘离他而去。他感到十分惊奇：没有翅膀，她怎么会如此轻易地飘过芦苇荡呢？接着他意识到，她正和鸟儿们一起飞翔，他很是伤心：在咫尺距离时刻他如何能够失去她呢？啊，那根本不是她……那是万佳……但她是突然从哪里来的呢？她是不是比他吃过的盐要多呢？因为她其实就是妮娅金娃，而妮娅金娃知道恩德米，恩德米又……可是他一定是出了毛病了吧？他怎么会把自己的学生当作了万佳、姆佳米和妮娅金娃？他正在教室里呢。同学们，今天，我将用三句话把黑人先生的历史讲给你们。开始的时候，他拥有土地、头脑和灵魂这三位一体。第二天，他们把他的身体夺走，用于兑换银币。第三天，他们看他仍然在抵抗，就带来了牧师和教育者来束缚他的头脑和灵魂，这样，这些外国人就会更容易地夺走他的土地和农产品。现在，我来问你们一个问题：黑人先生做了什么才获得了他土地上的真正王国？将他的头脑、灵魂和身体一起带回到他的这块土地上吗？他们实际上是（多么奇怪啊）乘坐着一张由香蕉枝干做成的木筏漂过时间和空间的海洋的。他也不再是老师，而是率领各族酋长们抗击外国侵略者的查卡。他是卢维杜尔，他抛弃了舒适和富有，抛弃了房奴的虚假安全，将他的智慧和力量投入到了田间奴隶的脚下，因为这些田间的奴隶准备好了与人民团结起来，共同反抗喝人血、吃人肉的压迫者们。他高声说道：同学们，看看这个腿上没有镣铐、头脑没有束缚、灵魂没有羁绊、在三大洲都是笑傲江湖的勇士的新非洲人吧。他们看到了他越来越多的化身：瓜达雷尔、韦亚基、纳特·特纳、桑克、吉玛蒂、卡布尔、恩克鲁玛、纳赛尔、蒙德雷恩、马腾格，这些人都在释放一百万非洲人民的同一个信息，同样的机遇，同样的喊叫和希望……你们看：那个手

里拿着三粒子弹、跟在后面的无名战士是谁呢？那个人……同学们……你们知道我的哥哥吗……一个不知疲倦的劳动者，一个不知疲倦的工人，你们知道他吗？恩丁古里……嚯，恩丁古里。他站住了。

“你们不认识我吗？”卡雷加焦虑地问。

“我认识你……要不我来这里做什么？”

“这很奇怪。你知道我们要来吗？你真的知道我们那次长途跋涉吗？”

“知道。”

“这就更奇怪了。”

“为什么？”

“你想啊。我绝不会想到……”

“不会想到什么？”

“不会想到你会认识我。我的意思是说，我太小了……我一定是……我甚至可能还没有出生呢！”

“那有关系吗？”

“一奶同胞。亲属。玛姆比的孩子。恩于姆巴·亚·玛姆比。这确实有关系，难道说这没有关系吗？”

“你为什么乘着木筏漂流？”

“我要来找你……让你看我长大了……还有……还有……我知道你的秘密……我认识阿卜杜拉。”

“但你是谁啊？”

“我想你刚才说过你认识我并且知道我们的长征。”

“是的。我知道你们的长征。我知道我所有兄弟姐妹所经历过的这场

寻觅和探索的长征。因为这条路难道不是我们一起走过来的吗？不是在自己出生的这块土地上漂流，这样的黑人你能给我说出来一个就行。但是你？我一时竟以为我认识你。听我说，我的兄弟们，玛姆比，缔造者之母玛姆比的真正子孙，是所有一手拿着锄头一手拿着三粒子弹的所有劳动的黑人，他们在抗争这数百年来漂流，他们在目睹自己回到家乡。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们才在一九五二年发了誓言。”

“你为什么要宣誓？”

“我们的土地……我们的汗水……我们的躯体……我们的头脑……我们黑人的灵魂。”他边说着，边跟上了这个大陆上其他的农民军队伍。

卡雷加在他后面喊道：“我要跟你去！你听见我的话了吗？让我们一起去长征。”

恩丁古里停了下来，此时他又疲惫又生气。

“你算什么老师？让你的学生们都随波逐流吗？弟弟，斗争始于你的工作。”

他消失在了时间的薄雾中。卡雷加感到了刚才最后一句批评的分量。我多么愚蠢……多么愚蠢……愚蠢的非洲人从不饮酒（芬达）……教师工会说卡雷加逃避责任（塔斯克啤酒）……多么愚蠢的回答啊。他看到更多的孩子举起手来要提问题。

“好，约瑟夫。”

“您给我们讲了黑人的历史。您还在给我们讲述我们的英雄们和我们光辉的胜利。但是大多数胜利似乎都是以失败而告终的。现在我要提的问题是……如果您说的是真的，那为什么一小撮欧洲人却能够征服一个大陆并统治了我们四百年之久呢？这怎么会可能呢？除非这是因为他们的大脑比我们的大，除非因为我们真的是哈姆的后裔，这是他们的基督教《圣经》里面说的。”

他顿时气得七窍生烟。他知道老师不能生学生的气，但是他却觉得这个问题真把他难住了。也许他们的征程很久远了，也许他们走过的大

陆太多了，经过的时间太长了。

“你看，约瑟夫。你一直在阅读……那个……《美国儿童百科全书》和《圣经》。他们用《圣经》偷窃了永远露齿微笑的非洲人的灵魂和头脑，这些非洲人也开始衣冠规矩，口中祈祷，对那些标以援助、贷款、救灾品的小恩小惠发表感恩祷词，而人家那些大公司则忙于收集金银和钻石，同时我们却在窝里斗，说什么我是卢克人，我是罗奥人，我是卢赫雅人，我是索马里人……还有……还有……有些时候，约瑟夫，胜利就是失败，而失败也是胜利。”

由于够不到他们，他气得浑身发抖，他就咒骂了恩德里几句脏话，同时也咒骂了所有古德、利文斯通、罗德斯、迈内尔茨哈根、约翰逊和尼克松的追随者和扛枪者。如果让我追上他们，他喊着，突然醒来，出了一身汗。

他坐起身来朝四周看了看，发现只有木尼拉站在他的旁边，才感觉如释重负。

“我并不是要叫醒你……但是昨天你睡了一整天，接着又睡了一个夜晚。而现在已经是在上午十点钟了。”

“是吗？我真的睡了这么久？”他打着哈欠问。

“是的。你甚至连门都没有插上。”

“这里还没有盗贼呢，否则的话，警察和教会的人就早已进驻他们刚建好的这两幢建筑了。”

木尼拉在屋子里踱了几次步，然后停了下来。他想说点儿什么，但是似乎又把想说的话咽了回去。

卡雷加对木尼拉的举动感到不解。他更加认真地看了他一眼。木尼拉又开始在屋子里踱步，双手背在身后，手指松开又握上。尽管因为长时间睡觉而感到了疲惫，但是卡雷加仍能感觉到木尼拉遇到了麻烦，所以他很是担心。

“你这是怎么了，老师？”他又打了个哈欠，“啊，你看我睡的。抱歉我一直哈欠连天。都是那个让你浮想联翩的腾溢塔酒所带来的后果。你不认为喝这东西很危险吧？我感觉挺好的，头脑清醒，身子也清醒。但是我做了一个可怕的噩梦。”

“没什么。真的没什么。我也是感觉良好。坚强，清醒。甚至没有宿醉的感觉。噢，不，我不认为这酒有危险。只不过是那个你叫作噩梦的时候，你不断地在喊着人的名字。有些名字很难听懂。但是有些却很清楚。”

“但愿我没有泄露什么秘密。”

“没有，没有，没有秘密。你在小声说着姆佳米和万佳……就是这些。”

木尼拉突然停止了他神经质的踱步。他靠墙而站。然后他又走到了书架前，拿起了一本书，《面对肯尼亚山》，翻开几页，又放了回去。他又拿起了一本书，《自由尚未成功》，仍是翻开几页，没有看就把书放回了书架。等情绪稳定了之后，他转向了卡雷加，并清了清嗓子。

“卡雷加先生！”他的开场白显得很唐突。这种语气让卡雷加抬起头来，心里激灵了一下。木尼拉似乎鼓足了勇气说了起来：“卡雷加先生，我不知道怎么说才合适，但是，呃，你到这里来也差不多有两年了。但是我们可以说，你来的时候就是个难民，我是尽我最大的努力来欢迎你的。我们住在同一个院子里，我们之间发生了一些事情，有些事情愉快，有些事情不愉快。但是那件事情发生了之后……我是说……当你忏悔了关于我妹妹、我的家人等等内情之后，你不觉得现在我们该，哦，你不觉得我们还住在一个院子里，这有点儿强人所难了吗？”

“木尼拉先生，你是在说……但是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会这么想……你是在说，我应该辞职不干了么？”

“你这么说显得有些重了。但是你不会否认，你的忏悔让事情变得非常尴尬。我们毕竟都不能脱离我们各自不同的过去，尽管我们的过去相互之间有着联系。我是说，人都有记忆……人都有责任，尽管我们的责

任只是为自己的自尊负责。好，不妨这么说，可以这么说吧，是你逼得姆佳米自杀了。”

“木尼拉！”

“哎，你吃的盐毕竟比她多。还有，卡雷加先生，这让我听起来很不舒服，尽管你只是在噩梦里说出来的，可是你却将我可爱的妹妹和一个……哦……和一个妓女相提并论，尽管她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妓女’！”

卡雷加跳下床，向木尼拉冲过去。木尼拉往旁边躲了一步，卡雷加几乎撞到了墙上。如同冲下床那样有如猛虎下山，这时，卡雷加的双手又硬生生地停在了空中，然后将双手放下。但是他的眼睛仍然愤怒和憎恶得通红。他因为痛苦，因为自己不能够快意恩仇，而软弱了下来：这个人曾经是他的老师，当然年龄也比他大，即使出于这个原因，他也应该尊重他。他还曾欢迎他留下，甚至还给他找了份工作，但是他何曾知道，他却触及了卡雷加内心深处敏感的愧疚核心。因此，他只能是站着，努力地忍住要夺眶而出的热泪。

“假如你未曾……假如你未曾，假如你……”

他说不下去了。他又坐在了床上，因为愧疚、悲痛、内心的怒火和茫然不解而一时语塞。他只是朝木尼拉的那个方向看去，目光穿过门口，望向了校园及以外的地方，似乎在那里，他能够寻到答案，因为真正的生活是在那里演绎着，而不是在这个闲散、梦想和回忆的可悲角落里。这时他讲的一番话好像是对伊乌莫罗格之外世界的听众。

“仅在两个夜晚之前，我们一起喝了腾溢塔酒来庆祝丰收，以及伊乌莫罗格尤其困难一年的胜利结束。这真是一次大丰收，而且你也会同意我的观点，这种同甘共苦、团结合作的精神是非常罕见的。正因为如此，那位老太太才恰如其分地将其称为和平之饮。现在，它竟然演变成了冲突之饮。我想，尽管我仍然不理解，事情的结局也只能是这样。你来这里有你的理由，我来也有我的理由。你说，我们毕竟都不能逃离我们的过去，这一点我同意你。但是我们没有必要肆意地侮辱他人。我们都是娼妓，因为在这样一个不为己天诛地灭的世界里，在这样一个不平等和不公正的世界里，在一个有人能吃饱、有人却只能卖苦力，有人

能送孩子上学、有人却不能送孩子上学的世界里，在一个王公君主商人能坐拥数十亿而穷人却挨饿受冻、用头撞教堂的墙来感谢神圣救济的世界里，在一个有人从没踏上过这片土地却能坐在纽约或者伦敦的办公室里决定我可以吃什么、读什么、怎么想问题、怎么做事的世界里，他之所以有这样的决定权，是因为他坐拥着数十亿的资产，而他那些资产都是从穷人那里剥削而得的，总之，在这样一个世界里，我们都沦为了娼妓。因为只要有一个人还在监狱里，那就等于我也在监狱里，只要有一个人食不果腹、衣不遮体，那就等于我也是食不果腹、衣不遮体。为什么要让一个受害者去侮辱另一个受害者呢？我们最不该做的就是恶意、刻薄地对待那些曾经对我们十分亲切的人，不能玷污我们对他们的回忆，因为这寥寥无几的几个人竟然能摒弃他们集团的阶级势利小人之心，因为他们有信念，有爱，有真理，有美丽，因为他们只想有自由、没有桎梏的人类联系和成长。”

接着又是一阵令木尼拉尴尬的寂静，因为他再次有了一种受审的感觉，他好像是被放在了一架道德的天平上，而且发现自己的分量确实不够。

“我父亲是教会里面的长老，所以，你可以想象得到，在这样的家庭环境里，人对于布道和道德的老生常谈会变得有些厌烦。”木尼拉说，对自己的回答感到些许的惬意。

“我知道他是……而且更多……”卡雷加说，这时他恨恨地看着木尼拉，那咄咄逼人的目光让木尼拉不由得往后退缩了一下，“但是我并没有试图去说教。我只是在想那些选择了一个事业并甘为自己选择的事业献身的人。但是我不从这个学校辞职。我们在一起工作，这将是很困难的局面，但是我并不打算离开。”

“那等着瞧吧，那等着瞧吧。”木尼拉充满了恶意地说。

“不过，有一件事情你说对了，”卡雷加继续说道，“我一直觉得我在躲避着什么。你知道我最初为什么来找你吗？你是她的哥哥。你教过她。你教过我。而且，除了需要一点点帮助之外，我真诚地认为，你能够揭开希里阿纳学校之谜，让我懂得储伊个人行为及其为人之道的根源。但是在长途跋涉期间，我却看到了更多的储伊，这我不敢确信，

我是否还要继续去理解它。人必须要成长。毕竟历史不是潇洒英雄的画廊。但是我打算留在这里，四处查看。我要在未来的斗争中选择我的立场。”他说到这里时，想到了那位律师的来信。

“那就等着瞧吧，”木尼拉语气里威胁的意味更重了，“但是假如我是你的话，我就该开始考虑到别的地方去谋职了！或者说更应该考虑到某个教师培训学院去提高提高水平了。”

第九章

1

新年快乐。青草丰沛。四处游荡的牧民们再次回到了伊乌莫罗格。雨将要从天而降。青草会更加茂盛。更多的庄稼将要生长。我们将尽情地吃喝，我们将忘掉上一年的干旱。但是我们不会忘记木尼拉、卡雷加、阿卜杜拉、万佳和那头驴子，是的，那是阿卜杜拉的驴子。他们拯救了我们。他们对城市的了解，他们在城里的联系，他们无私地参与到我们生活之中，所有这些都拯救了我们。阿卜杜拉的驴子四处游逛，女人和孩子们争先亲手喂食它玉米。这回没有人抱怨（甚至恩巨古纳也不抱怨）这头驴子的饮食习惯了。我们经常雇用这头驴子往来于村子和鲁瓦伊尼大市场之间驮运食品和器具等东西。因此，只用了一小笔费用，它成了我们共同的驴子。人们说阿卜杜拉是个好人。愿主祝福他。看看他为约瑟夫做了什么。送他上了学。而他，这位为我们自由而战的未被人赞颂的英雄，却拖着一条腿打理着商店的所有工作，而且从不抱怨。他有时候也沉默不语，而这一点我们都很理解。当他情绪轻松时，当他心情好时，他讲给大家的故事那又何止弥补了他沉默的时候呢，因为他讲的这些故事正在成为伊乌莫罗格口头传说的一部分。

是的，天是要下雨的。庄稼是要生长的。我们将永远记住我们中间的英雄们。愿主祝福这位老太太。但是那场旱灾将很快成为遥远风景上淡淡的一梦。我们说，一顿饱饭抵得上一千年的挨饿。让邪恶的想法和吓人的记忆都随着干旱滚蛋吧！只有那次史诗般的长征。那次长征将永远值得记忆，可是我们的议员却从未来到这里给予任何解释。所以，新年伊始，我们就说，那就顺其自然吧。当时我们并不知道，在那一年之后，正如一位不让自己的慷慨被人类忘却的上帝一样，那次长征派出了过去的使节，让他们来彻底改造伊乌莫罗格，彻底改变我们的生活。伊乌莫罗格和我们都将得到彻底的改变。

那一变化即将发生。但是在当时，也就是在这重大变革时期的开始阶段，我们却在谈论、耳语和八卦那位警察局局长及其警察，因为他们

会来到这个警察局待上一个星期左右，然后就又离开了。我们也笑话那些教会的人，因为他们大老远从城里甚至更远的地方来到这里，却向空空的座椅来布道。因为在伊乌莫罗格，没有人同意走进这座新的建筑物里面。

2

戈弗雷·木尼拉已经丢弃他的铁马很久了，但是有一天，人们却看见他骑着铁马疯狂地穿过伊乌莫罗格，他的衬衣没有掖进裤腰带里，随风鼓鼓地飘荡，如同风中鸟儿折断了的翅膀。大多数时间他都是落落寡合，甚至连去阿卜杜拉酒吧的时候都极少。

这一段时间，人们常常看到卡雷加和万佳在一起，心里不禁画了个问号：他和木尼拉老师之间发生了什么呢？这很奇怪，这非常奇怪，我们都默默地说，心里并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但是我们很快被眼前的这种如胶似漆、美丽绽放的青春爱情之花亮闪了眼睛，我们就窃窃私语：快看上帝送来的这神奇礼物。庄稼将吐穗繁茂生长。我们将吃饱穿暖，等到大丰收季节再痛饮腾溢塔。

3

之后，许多年之后，在伊乌莫罗格警察局，木尼拉在努力重塑伊乌莫罗格这个时期的感觉，因为这个时期的重头戏不是别的，就是万佳和卡雷加之间的全身心的投入。他使用的是同样的短语，几乎是在回答人们在等待和观看戏剧展现在眼前时所要提出的问题，甚至让老人都可以重新生活一遍他们的过去，在勒勒施瓦灌木下或者在小米的纤纤玉指下尽情做爱。

“是的，我是可以努力救他的。”他笔下缭乱地写着，试图借鉴这一时期的时间和事件来解释当时的事实。

也许我是可以救他。让我痛苦的正是这种感觉。我本可以救他的，因为他只是来寻求和平和事件之间的真实联系。可是我反倒更用力地将

他推向了那个致命的拥抱，那个数百年来里毁掉了众多伟大男人的拥抱。我应该知道的。因为，我自己后来不也是被这同一种温馨的拥抱所陷住了吗？

我努力了，我挣扎着想摆脱自己但是却徒劳无益。记得吗，我曾观察到，自从卡雷加来到了伊乌莫罗格之后，她就逐渐地离我而去，走到了一个中立地带，在那里站了许久，对我们的求爱和寻求的目光全都敬而远之。我自我安慰，这没关系的。这对我绝对没有关系的，因为我难道不是已经过了受诱惑的年龄了吗？我是上帝的守望者，凝神伫立于睡眠与不眠之间的某个黄昏暗淡之处，难道我不该在那里休息，也不用执着的激情去打扰这黄昏的宁静吗？最初，我以为我只是对她的变化着了迷。她不再那么坐卧不宁，不再那样睁大了眼睛去审视品味别人，尽管那温柔目光的背后隐藏着不为人知的悲苦。当她与这片土地接触了一段时间之后，以及为那次进军大都市的长途跋涉做了准备之后，她的目光不再是那么刻意地明亮，而是有了节制，体现出了另一种的温柔，不再是那么一见倾情如故。她不再是一个风韵雅致的尤物，而是一个生硬笨拙的漂亮村姑。让我痛苦的是，有一两次我想要她，就像那次圆月满天的夜晚那样地要她，但是她拒绝了我，或者说她破坏了我的雅兴。当时我却认为我理解了。因为，难道我不是听信了她过去的故事和最近她在城市里所受的苦吗？我安慰自己说，她需要时间，而且我认为，在前往城市的长征路上，我会有机会的。我等待……我等待的结果却是自己的脸上挨了重重的一记耳光，在饮腾溢塔美酒的那天晚上，我感到了震惊。足足有一天半的时间，卡雷加在他的屋子里酣睡如泥，我把这个事情都想了一遍，最终确认我其实十分胆小，优柔寡断。我该采取主动了，我该走出一步了，不管这一步多么小，它都必须让事情动起来。我慢慢地让自己愤怒起来，慢慢地让我自己感觉，在姆佳米和我父亲的问题上，我是被冤枉了的。可是我该怎么办呢？我可以让过去复活、可以把自己连接到过去、将我自己嫁接在历史的花梗上吗？即使那仅是我家族的历史，即使我只是在我家族以外的环境中成长起来的。而且，那枝花梗真的能够生长吗？真的能够生出新的枝芽、真的能够让我成为这伟大的生命复苏中的一部分吗？但是我也知道，我并不想自我承认，我会因万佳的背叛受到很大的影响。我在说服自己，我毕竟从没有想过与她有超过肉体的接触。我太了解她的过去了，以至于我不可能和她那么放

松和无拘无束。可是，可是我却想和卡雷加一决高下，而我的行为却让万佳更加离我而去。

在腾溢塔饮酒仪式之后，在我与卡雷加吵架之后，我就观察她。我看到她又发生了一个变化。这是雨后的一种青春、繁茂、郁郁葱葱生长的变化。

让我痛苦的是，这种繁茂的生长我却可望而不可即，我甚至吃不到我该吃的那一部分。

她离我越远，就越把我拉得离她越近，直到几个月之后，她把我的灵魂彻底地缠绕在了她的身上。我毕生黄昏般昏睡的安全和防守被连根砍断，我感到了疼痛，感到从多年沉睡之后醒来，我心脏的动脉和静脉都在滴滴流血。

我是情不自禁了，我开始监视他们，从我眼角的余光观察他们，而我所看到的東西却让我更加后悔，我悔不该那么着急地将他甩出了我的轨道。

一天傍晚，我看到他们一起跑过田野，跌跌撞撞地爬过藤蔓，跳过金黄色的野花，蹚过高高的草地，当他们回来的时候，衣服上前后左右到处都沾满了奶蓟草。他们会常常走过伊乌莫罗格山岭，落日余晖映衬着两个遥远的身影，最后消失在山后，回来时天色已黑或者明月当头。

他们的爱情似乎伴随着这一年的新庄稼而成长。

这件我不能描述的事情，这件我认为绝不会迷住我的事情，此刻却生了根发了芽，并且，很糟糕的是，已经开始绽放花朵。

她裙子的每一次摆动都是朝我内心里挥去的锋利一刀。然而，当我看不到她的裙子时，这把利刃却似乎扎得更深，更锋利。尽管如此，但是当我突然瞥见那摆动的裙子，看到那裙子在阳光下一闪而过，或者是映衬在夜晚凉爽的天空下，我就会感觉那不再是一把利刃，而是一千根细小的绣花针刺入了我的肚腹，刺入了我的肉体。我运目寻觅她的身影。她踩在沙子上的脚步声令我兴奋，她的出现会激起我雷鸣般的心悸，那是对于不可能得到东西的渴望。真是折磨人的天使！

见到她成了一种需要。然而见到她又是一种快速的痛苦行为。我真恨我不能自控。我努力用一种平稳的声音和她或者和卡雷加说话，就是为了让我自己相信，我仍能够掌控自己。她为什么来到了伊乌莫罗格？卡雷加为什么来到了伊乌莫罗格？伊乌莫罗格能容纳下我们三个人吗？

我骑车去利穆鲁聘用更多的老师。这次我很幸运，聘到了两位拥有金约戈里哈兰比学校欧美交流项目证书的竞聘者，还有一位没有获得学校证书但是却获得了恩吉尼亚高中的三年级证书。一次就得到了三位新老师。

我匆匆地回来继续我的观察，此时感觉不再那么孤独。

他们依然漫步在伊乌莫罗格的乡间，总是一起在田野里，在山顶上，在平原，他们的爱情在风中怒放，犹如他们两个人都在重新再现他们过去那些断了线的浪漫。第二次机会。他第二次让我痛苦的机会。第一次那是姆佳米。现在是万佳。

我开始在他的教学中挑毛病，看他备课的程度如何，看他讲课的内容，看他给年轻的心灵选用了什么文学教材。但是说真话，所有这些都没什么可挑剔的。

我甚至开始将这件事儿提高到了道德的层面上，当然是在心里说喽，试问：他们这种未婚式的亲密联系对孩子们会产生什么影响呢？

庄稼熟了：新的收割季节到了。

一天下午，我邀请所有老师来到阿卜杜拉的酒吧喝一杯酒。此时是第三学期的期中。

我将大家的闲谈引到了学校和某些课程的教学上，比如历史和公民学等。

“你们看，孩子们的可塑性非常强。他们喜欢模仿。他们把老师的观点当作《圣经》一般的真理。正因为如此，我们才应该认真，你是不是也这样认为呢？”我转向了卡雷加问道。大家都在听着，我感觉到我自己的观点很有力度。

“在哪方面认真呢？”卡雷加问道，他问话的方式，那种装作不知道谈论什么的样子，真的令我恼火。

“在教学方面认真啊。我们教孩子们。比如说政治。宣传。我当然同意这种说法，这种课很有讲头，也不需要怎么准备。”

他没有回答。我越发侃侃而谈起来，用越来越大的权威性和信心把握，淋漓尽致地阐述了我的观点。

“你们看。学生们需要的是事实。再简单不过的事实。需要信息，这样他们就可以通过水平考试。是的，需要的是信息，而不是解释。以后，当他们上高中时，他们就可以学习更为复杂的东西了，我确信这几位先生会支持我的观点的。等到那个时候，他们就能学会如何思考，可以开始解释了。我说，让我们教孩子们事实，而不是向他们宣传关于黑人、关于非洲各族人民等等的东西，因为那是政治，而且他们也知道他们属于哪个民族部落。那是事实，不是宣传。”

我往后靠了靠身子，干了一杯啤酒，自我感觉良好。当然，我说的一些东西是从一份发给所有学校的通告上看到的，那是教育部里一位英国籍的语言及历史巡视员发下来的，他称自己是一位语言、文学和历史方面的科学家，但是那又有什么关系？

“我不同意那种方法，”卡雷加开始发表观点，我能看出他有点儿犯难，“我不能接受这种观点，说什么人类的成长期间有这么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里，我们只需要知道所谓的事实和信息。人类从出生到死亡，都是一个能思维的动物。他看，他听，他触摸，他嗅闻，他品尝，然后将脑子里所有这些印象进行筛选，最后在他直接的生活经历中得到某个观点。有纯粹的事实吗？当我看你时，我能看到你多少，那取决于我在哪里站着或者坐着，还取决于这屋子里有多少光线，取决于我的视力如何，取决于我脑子里是否还有别的想法和什么方面的想法。我们教的那个从来没有见过大象的七个盲人的故事，确实具有教育意义。看和触摸，确实涉及解释的问题。即使假定有纯粹的事实，那么他们的选择又是怎样的呢？难道这个不涉及解释吗？我们被谴责教给孩子们的那个宣传内容到底是什么呢？当你刚才在讲话时，我觉得非常滑稽，让我想起了储伊。但那又是另一回事儿了。现在，让我们看看不是事实的宣传

吧。黑人被压迫这是一个事实。非洲人被运送到世界各地，这是个事实。美国、加拿大、拉丁美洲、西印度群岛、欧洲、印度，世界各地都有非洲人，这是一个事实。非洲是最富饶的大陆之一，非洲拥有无限的机会来复兴和增长，这是一个事实。从红铜、黄金、金刚石、钴到铀，非洲什么矿物还没有被发现过呢？什么农作物没有种植过呢？我们的人民抗击阿拉伯贩奴入侵者，这是一个事实：阿卡姆巴人尽管和阿拉伯人进行象牙交易，但是却顽强地抵抗了他们的侵略，这是一个事实。我们的人民抵抗了欧洲人的侵略，这是个事实：我们和他们寸土必争，岭岭必夺，只是因为他们武器的先进，和我们中间出现的叛徒，我们才战败的。因此，肯尼亚人民拥有一个战斗和抵抗的历史，这是个事实。我们的孩子们必须要看到昨天使我们变得残疾的事情，也要看到今天正在使我们残疾的事情。他们也必须看到昨天塑造我们的事情，因为那些事情会带有创意地将我们塑造成一个新的人类，这个新人类的男男女女们将不害怕和别的土地上的孩子们联起手来，问心无愧地共同投入到一场斗争中，共同抗击那些阻碍我们发展的敌人。

“解放：孩子再小，也不会不考虑这个问题，因为当他恢复、打破，恢复、拒绝，同化并且努力发现自己时，这是他能真正体验自己的唯一方式。我们必须这样教我们的孩子们：恨那些阻碍他们去爱的东西，爱那些能让他们自由去爱的所有东西。”

我从来没有清晰地考虑过这些问题。我能看出，其他人也被他这种新颖的观点和话语背后纯粹的自信迷住了。我感觉很不舒服。我鼓起勇气来进行反击，然而却不知道如何去做。正在这时，万佳曼妙的身影赫然出现在门口。

她的眼睛寻觅到了他的眼睛。与其说是我的眼睛看到了，不如说是我紧张的身体感觉到了，他们的目光交织在一起，一秒钟，两秒钟，然后她才和大家打个招呼。

我不能忍受这种痛苦。

我不能抵御那邪恶的想法。

我骑车去了教育局。

第十章

1

这又是一年的年终。学校已经放假。木尼拉坐在办公室里撰写年度报告和对来年的规划。让他感到震惊的是，他已经在这里工作了五年。明年，学校将具有六个年级的学生，而且是全天教学。约瑟夫的进步最大。他的智商在整体水平之上。即使伊乌莫罗格小学没有通过毕业考试，首次成功地将一个孩子送往任何中学，他也确信，在该校第二次考试上，约瑟夫必将成功晋级，从此终于将伊乌莫罗格全天制小学扎实地画在了全国的地图上。

他关上了办公室的门，来到了外面。伊乌莫罗格乡野一片开阔，因为这又是丰收之后的景象了。那场大旱和那次进城的长征，似乎变成了传奇中的事件。被给予的许诺没有一个变为现实。伊乌莫罗格仍然是共和国某种被遗忘的边塞。就连那些教会的人和警察局局长与警察们也是每隔好几个月才来这里一次。但是莫奇戈确实来过这个学校一两次，他很快就会到阿卜杜拉的酒吧润润嗓子，然后就咒骂一通这该死的道路，再后就消失了。但是有些改进的地方，尤其是设备和建筑方面的改进，确实是他来访的直接结果。他还给他带来了一名老师，所以他们现在一共有五名老师了。

“来饮茶”运动似乎变成了很久、很久以前发生在另一个国度的事情。此时木尼拉想，他或许该回家一趟；但是他想，现在他既然已经知道了姆佳米是如何失去生命的，他怎么去看他的父亲呢？他想，这是无用的推测吧，因为他与他父亲的关系，他与自己过去的关系，以及他的挫败感，所有这些都与姆佳米的死亡没有任何关系。他取出自行车：他想去阿卜杜拉的酒吧痛饮一杯。

正当他欢快地吹着口哨时，他看到了狭窄的小路中央站着她，几乎是五年前她和他打招呼并且问他滑稽但却充满敌意问题时，所站的地点一样。“噢，是您啊，老奶奶。”他高兴地打招呼，赶紧将车刹住。他

此时感觉很好，因为，除了万佳离他而去之外，他几乎恢复了他英雄的地位，他还给孩子们带来了新的老师。从城里回来之后，他曾一度败给了卡雷加，但是现在……他的幸福完美度就只差万佳了。妮娅金娃眼睛看着地面，但是她的声音却清晰地传递了过来。

“那三位新老师，他们已经来好几个月了，是吧？”

“是的，是的。”他有些困惑地回答。

“他们工作得不错。”

“是的，但是为什么有这么一问呢？是孩子们抱怨老师了吗？”

“没有。孩子们说新来的老师也很好。和他们之前来的那两人一样好。是谁派他们来这里的呢？”

“塞里卡力。否则谁给他们开工资呢？”

“老师。为什么，他们为什么用右手给我们的东西，又用左手给拿了回去呢？这样做对孩子们公平吗？”

“我，我不明白。”他说。

“你明白。你只是知道不敢说而已。”

“我真的，真的不懂您这话背后的意思。”

说到这里时，他咳嗽了一声，并且转过了头去。伊乌莫罗格很安静，非常安静。他看见两个孩子在踢“足球”，其实是两个黄色的米图拉苹果，两人在比赛看谁往后踢得最远。当我再次朝小路这边看时，那位老太太已经消失了。“就像那次一样。”他默默地想，脑子里在琢磨她说的话。他突然失去了兴致，不想去阿卜杜拉那里喝酒了。他不想再听什么谈论和八卦。他将自行车靠在房墙上。他站在门口，再次向老太太刚才站着的地方看去。他有些怕她，因为她在这一带的声望极高，遭到她的敌视可能意味着某人的受辱和垮台。

想到这儿他心里一惊。过去模式的重复总是让他感到害怕。过去就

像是一个暴君，他总是避之唯恐不及。先是妮娅金娃，现在是万佳。接下来他明白了，第一次害怕的冲动有了替代者，那就是他新获得的权力所带来的欣快。

“你从没有学过礼貌待客。”她说，也是在回顾着过去。她坦然地看着他，他摸不清她对他是什麼态度。“难道你不请我进屋吗？”

“请进，请进！”他笑得有些尴尬。但是内心里，他却享受着一缕温暖的阳光。

她从墙边拿过来一把折叠椅，打开坐在了上面。她打着一双赤脚，身上穿着一件简单花格的连衣裙。她没有佩戴任何首饰。她的身体发育得似乎更成熟了。她的目光坚定、透澈，再不闪烁着那种邪恶的诱惑。但是她的眼神却仍充满了生气，她率直的目光尽管没有敌意，却令他稍感不舒服。

“要不要来杯茶？”

“我不想喝茶，”她说，“但是我可以喝口水。”

“现在水很充足。”他给她端过来一杯水时，试图开个玩笑。他现在有了一个铝制的水箱，用以储存屋顶上的雨水。这几年来，他的居室也有了改善：椅子比过去多了，新添了一套沙发，用具也多了，书架上的书也更多了。她喝了一口水，然后小心地，几乎是小心翼翼地，将杯子放到了地上。

“你还记得那天晚上的腾溢塔饮酒仪式吗？”她突然问道。

“记得，我记得。怎么了？很久的事儿了。一年前了。”

“我记得你问我：我为什么要来到伊乌莫罗格？”

“哦，人都有好奇心……但是我们做什么事情都是有原因的。我们不为人知的生活。”

“但是第二次，你一定知道了……我告诉你了……那次大火……那次茶会。”

“你为什么要重提过去呢？”他问道，此时感觉更加不舒服了。接着，他补充说，“我不知道我有没有告诉过你，当时我本人也是刚从那次茶会回来的。”

“是吗？不管怎么说吧，你并没有告诉我。但是这没有关系。当时你为什么想知道我来这里的原因呢？我想你说的是第一次。”

“听我说，万佳。你不想告诉我的事情你不必告诉我。我当时一定是因为腾溢塔烈酒上头了的原因才问起的。那东西真有点儿，我们大概都是酒后吐真言了。”

“但是我要告诉你，”她带着讽刺的微笑说，“我特意来你这里一趟的目的就是为了告诉你，所以我必须告诉你。我告诉过你许多次。我是什么人，我以前是什么人，我从来都没想向你隐瞒过。但是有一件事我确实没有和你说过。我一直都担心我不能生育，担心我不能有孩子。这一直是压在我心头的一块重重的石头。因为不管我们多么忽视怠慢孩子，可是孩子却能让一个酒吧女招待感觉自己是人类。如果你是个母亲，谁也不会剥夺你这个权利。我努力过。我甚至去过蒂奇欧巴拉巴纳那里。他用草药治疗名气很大，尤其是关于妇科疾病和生育方面的疾病……”

“请原谅，”木尼拉打断了她的话，“我想你告诉过我，你告诉过我我曾经有个孩子，你曾经怀过孕。”

“是这样的。”她眼睛看着地面很久，咬着下嘴唇似乎是让自己坚强些。

“孩子死了，”她说，顿了下又继续说道，“但是其实是那之后很久了，我才发现我自己有这个需要。我必须说，即使我还在上中学的时候，只要一见到孩子，我就会心跳加快，那是一种渴望的快乐，我就想为他们做些事情。这种需要变得更强烈了。所以我就来到了这里。来见我的奶奶。首先认真地考察我父亲是在哪里出生的，再就是来咨询。奶奶把我领到了穆瓦迪那里……”

“可是他们说，不到一定年龄的人他是不见的。”

“那倒是。他们让我站在外面。那院子很大，四周是一圈儿带刺儿的

荨麻和海棠果树篱。当我进去时，我只听到他的声音。他问了我几个问题。现在我不想细说了。但是他劝我在某一天，在新月下，在旷野中。我没有听懂他的指令。反正我不相信什么月亮学说。其余的你都知道了。那就是我的一生。那就是我的不幸。我接受了。”

“你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个？”他有些痛苦地问道。这么说，当时她只是在利用他，按照江湖医生的说法做什么实验？

“因为我想让你明白，伊乌莫罗格对我意味着什么，卡雷加对我意味着什么。我告诉你这个请你不要受伤，我和大多数男人相处都是有目的的。我喜欢友谊这没错。但是我知道，最初我那么做，是要忘却我以前的关系。忘却那伤疤。后来，我都是怀有这一希望……有时候我只和已婚男人交朋友，只和那些有孩子的男人交朋友。相信我，那种滋味一直都是很孤独的。即使和你在一起，我也在希望，但是却没有成功。和他在一起却不一样了。我想要他。我真的想要他。我就是他的。有生以来第一次，我感觉被需要了……感觉是一个人了……再不得耻辱……堕落……被人践踏……你懂吗？这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对于一个女人来说，这是第二次机会，她是一个人了，不再需要什么‘除了这个之外’或者‘除了那个之外’等等前缀……再没有羞愧。他唤醒了我已经窒息的女性，我少女的身份，我感觉我就要含苞待放……”

她停了下来，眼睛却坚定地盯着他。她的眼神在闪耀。在她这种赤裸裸、疯狂挑战的目光下，他感觉更加不舒服。这目光中有一种可怕的美丽……母狮子的那种美丽。

“我之所以告诉你所有这些，木尼拉，是因为我知道是你让卡雷加倒下的，是你让他丢掉这份工作的。”

他刚要说些什么，刚要做出某种弱弱的反驳，把责任归咎于莫奇戈，但是她却继续说了下去，而且抬高了嗓门：

“我需要他回到这个学校里。我要他回来，我们都要他回来继续教我们的孩子。不管你做什么，他都不能离开伊乌莫罗格。你看着办……木尼拉……我可是个不好惹的女人……有人得付出代价，或是现在，或是以后。我要让你明白：结果将是……我不知道具体会怎样……但是，假

如他没有了好下场，那么你或者莫奇戈，或者你们两个人都……”

她站起身来，很快地走出了屋子，似乎她害怕她的努力和言语会将她窒息，或者让她的双腿走不动步。但是对于戈弗雷·木尼拉来说，她的这番话却不祥地停留在空中，他之后很久都不会忘记那个声音里所蕴藏的力量，她身体的美丽，她心中那份承诺的纯洁，她愤怒眼神中的那种月光般光辉，所有这些，在那一刻，都终于并且危险地将他与她永远地捆绑在了一起。“我迷失了……我们都迷失了……但是她却……她一定是……眼神狂怒的母狮子。”

他知道她已经征服了他。但是他也知道，关于卡雷加丢掉了工作这件事儿，他现在什么也做不了。覆水难收了……而且那就是因为你，我的月光母狮子，他自言自语地说。

2

现在只求上帝帮助我吧，别让他走了，万佳望着平原对面远处的东岳山，自己在喃喃自语。离山顶不远的天空，两片飘浮的白云组成了两个形状，很像瘦骨嶙峋的嘴巴，正在往外吐薄雾和光芒。两张嘴巴越来越小，直到消失融为一根飘动的黑蓝色的羊毛。她跟着羊毛缓慢的飘动向前移动，试图寻找上帝留下的指印。这样，她就可以不去思考他们目前的使命。但是这个想法却是挥之不去：如果他离开伊乌莫罗格……如果他离开伊乌莫罗格……那她也得离开。她打了一个冷战：此刻她真的害怕在这乡村之外的世界她会遭遇到什么。她已经把她的过去甩到了身后：就让那过去留在那里吧，留在伊乌莫罗格的城墙之外吧。但是在伊乌莫罗格这里，没有了他，她能做什么呢？跟他去……一想到这里之外的世界，她不禁又打了个寒战。我的伤疤……留在这里却没有……

“你可以在我的店里打工，”阿卜杜拉再次向卡雷加发出邀请，“我们可以成为全面的合作伙伴。”他感到自己这个小店十分羸弱，它能够容纳下他们这些人吗？这却是他的全部资产了。

万佳看着阿卜杜拉，想起了五年前他曾给予她的同样邀请。在四周一片寂静中，在这庄重严肃的场合，这些话语，连同伊乌莫罗格山上的

一阵凉风，使她的身体绷得很紧，这个建议听起来滑稽，她很想笑出来。听上去很怪，甚至轻率，但是她却知道这句话背后的情感。

卡雷加听到了这些话，却没有听懂其中的意思。因为他知道而且也认为，他们大家都能够看到，在伊乌莫罗格再也没有他能够做的事情了，根本没有了。木尼拉和教育视察员对他的处理给他带来了悲愤和怨恨，此刻他对周围所有事情的第一反应，除了悲愤和怨恨之外，没有别的。他就是不明白，将他从这个开始给予他生命和意义的岗位上就这么粗暴地给开除了，这背后的原因到底是什么呢？在给孩子们讲课时，他感到了一种职业使命，那是每天都能与他内心深处的自我进行对话的使命，因为他也在努力理解孩子们，在努力地理解这个塑造他们的未来和他们生活机遇的世界。他已经开始怀疑作为人民彻底解放工具的那种正式的教育，但是他还没有准备好要离开，还没有准备好要去闯荡伊乌莫罗格学校以外的世界。毕竟他的第一次探险让他进了监狱。但是现在怎么办？再回到马路边向游客们兜售羊皮、李子和梨吗？难道他的一生仅仅是一条漫长的小路，其间充满了欲望和梦想的挫折，只不过偶尔掺进了某些冒险，比如来到诸如伊乌莫罗格这类的地方？他只是在寻觅，只是在追求真理、美丽和理解，他怎么会干扰了另一个人的和平和舒适？木尼拉怎么会这样对待他？因为卡雷加并不接受木尼拉对妹妹死亡和父亲失去耳朵的那种公然的关切。他并不知情木尼拉喜欢万佳。而且，即使他知情，他也不会理解。他还太年轻。他少不更事。他还不知道，那些怀疑是需要认可的激情来压抑的，如果没有得到压抑，那些怀疑可以让中年人狠下毒手，以期由他自己来证明、来自信，自己并没有真的失败。难道弗里兹-基尔比勋爵不是带着枪炮和火药跟着他那位优美的夫人来到非洲的吗？而那些枪炮和火药最初只是为了对付原住民和动物的。所以，卡雷加只能认为木尼拉的这种复仇行为背后并没有什么动机。不过，关于木尼拉他还是想不明白：在他的思想背后，不管这思想是恶意的还是善意的，是公正的还是不公正的，他仍然感到一种尴尬，一种空空的期待滞胀感，和当年他们的英雄储伊来到希里阿纳并努力战胜弗劳德夏姆时他的感觉一样。好吧……演员们……英雄们……相信人民有什么意义呢？他这是找错了英雄，或者说，他是到了一个不可能找到演员和英雄的地方，来寻找演员和英雄了。所以，在那个绝望的时刻，他几乎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他几乎失去了对人民的信任，几乎不

相信，在一个人民每天都在为面包和饮用水而挣扎的世界里，还会存在着真理、美丽和理想。但是，当他突然感觉自己已经步入一种万劫不复之地时，他却听到了万佳和阿卜杜拉叫他的声音。阿卜杜拉邀请他做自己的生意伙伴，其声音里的那种真情关切令他感动。他转向了阿卜杜拉：

“说真的，你为什么来到了伊乌莫罗格呢？”他问他。

这是阿卜杜拉避之而唯恐不及的问题，然而这也并非是他意外之举：难道他不也曾问过自己好几次吗？他看着太阳逐渐落下了远处的东岳山，他伸手打了一只在他耳朵旁嗡嗡叫的苍蝇。

“我被捕之后被送到了曼亚尼拘留营。我是最后一批被释放的。那是在独立的前夜，因此，你可以想象，对于我来说，那是充满了情感、记忆和希望的。我对自己说，如果恩丁古里和奥尔·马赛等所有人都在这里看到这一切，那该多好啊！信仰之花在绽放……集体艰苦斗争的至高荣耀。现在将要发生变化了。我再也不用看着白人嘲笑我们努力的那张脸了。再也不用听那个印度人的满口脏话了……库曼约克……他也得滚蛋了。工厂、茶园和咖啡园都将属于我们了。属于我们肯尼亚人民了。我记得所有那些每天都阻挠我们斗争的人。我记得所有那些叛徒：那些为亨德森工作的人。主说，复仇在我，但是我管不了那么多了，我不介意帮助主做一点儿复仇工作，至少铲除那些寄生虫……那些同流合污者。这一次，我不禁怀着胜利的期待唱了起来：

你们这些黑人的叛徒，手中徒有矛戟，

当大地的勇敢者返回故里，

一路宣传我们斗争的辉煌和胜利，

你们还能逃到哪里？

我们没有害怕暴雨

我们没有害怕死亡

我们没有害怕恐怖的狮子

我们没有害怕寒风的凛冽来袭

我们没有害怕帝国主义分子

因为我们知道

肯尼亚是我们黑人的国家土地。

“那之后的几个星期乃至几个月的时间里，我都一直满怀期待地唱着这首歌。

“我等待着土地改革和重新分配。

“我等待着工作。

“我等待着吉玛蒂雕像的竖起，以此悼念牺牲的勇士。

“我等待着。

“我对自己说：让我把我的一亩地卖掉一半儿吧。我卖掉了一半儿，用这笔钱买来了一头驴和一辆车子。我在市场上给人拉货。驴子不喝汽油或者煤油。

“我仍在等待。

“我听说他们正在发放贷款，让人们去买断欧洲人的农场。我不明白我为什么要去买那些已经被人民的鲜血买下来的土地。尽管如此，我还是去了那里。他们告诉我：这是新肯尼亚。没有免费的东西。没有钱你买不了土地；而没有土地和财产，你又不能获得贷款来开始做生意或者购买土地。这不合乎情理。因为当我们战斗时，难道我们要求了只有那些拥有财产的人才应该打仗吗？

“我说，也许，也许……这是一个总体的规划……

“我等待着。

“我想好吧，我可以成为哑巴。我可以成为聋子。我观看着事情的发展。看着各种事件的发生。我看到黑人与黑人之间的关系愈加趋于紧张。紧张的关系还出现在这个社区和那个社区之间。存在于地区之间。甚至存在于这个山岭和那个山岭之间，存在于这个家庭和那个家庭之间。这时我就想起了我们的斗争，我们的战斗，我们的歌曲：因为，我的这条断腿不就是战争的记忆吗？我说：为什么发生了这种和那种现象？为什么我们人民之间发生了这样的矛盾？此刻的白种人，难道他不会笑啊笑，直到像故事里面讲的那个虱子一样，他的鼻子笑得断裂成了两半吗？

“我说：关于死者，为什么人们都这么安静？关于这场运动，为什么人们都这么安静？

“我说：让我逐个到所有的办事处去询问。我要回到我之前工作过的那个工厂。我只需要有一份工作。”

“我到了一个办事处。

“哦，我就说：我只需要一份工作。

“他们说：一个瘸子也要工作？

“我说：瘸子怎么了？瘸子不也得吃饭吗？

“他们相互看了看。

“他们说：有耳朵的人都应该听到，有眼睛的人都应该看到。

“这是新肯尼亚。

“没有免费的东西。

“空手套白狼可没门儿！

“如果你想要免费的东西，那你该去坦桑尼亚或者中国。

“我悲愤地笑了出来。因为，即使我去坦桑尼亚或者去中国，我也得需要路费啊。

“我困惑无比地站在办事处的外面。我正在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时候，我看到一个身穿黑色西装的人从一辆奔驰车上下来，走进了办事处。所有的工作人员都立即站起身来，满脸堆笑地迎接他……”

阿卜杜拉若有所思地停了下来。他伸手挥打一只在他左耳朵边上嗡嗡叫的苍蝇。接着，他似乎忘却了这码事儿，目光继续望过大平原，茫然地凝视着远方。

“我的朋友们……今天，不会有什么事情令我惊讶了。木尼拉曾经是你们的老师。他本人也是被希里阿纳学校所开除的。和你一样。现在，因为一点儿个人恩怨，他让你丢了教书的这个饭碗，你却纳闷儿得不得了。你觉得我会惊讶吗？明天，我的朋友们，明天，你们也会背叛我。我不会哭泣。甚至约瑟夫都会欺负我，可是我不会哭泣。但是当那天到来时会怎么样呢？我将会对你们说什么呢？说我没有被感动过？我究竟能告诉你们什么呢？除了说……除了说，说所有的惊讶我都吃过了，再不会感到惊讶了。

“走进办事处的那个人就是出卖了我和恩丁古里的那个家伙。后来我了解到，他和那家公司签有合同，负责将该公司的货物运往各地。当他走进之后，那里的工作人员都在说：自由真的来到了。在国家独立之前，除了作为劳动者之外，非洲人都不许碰该公司的货物。现在，基莫里亚先生经手着价值数百万的货物！

“我像钉子似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这么说，基莫里亚正在吃着自由的胜利果实！

“我回到了村子里，将剩下的半亩地也卖掉了。我把仅有的几条毯子收拾好，赶着驴车，跟着太阳，四处游荡。我想走到乡村最深最深的腹地，这样，我就永远不要想起我曾被人出卖的痛苦。

“你可以称这为逃跑行为。

“但是那时，我的精神已经死过一次了：只是最近，我的血液才开始在我的血管里流动。啊！这个该死的苍蝇！”

他突然开始拍打苍蝇，没有打中苍蝇，却打在了自己的脸上，随着

嘴里嘟囔了一句什么。然后，他转向了卡雷加，说：

“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才让你别走。因为，若是走，你能去哪儿呢？留在这里种地吧。买一小块地，像万佳那样在这里种庄稼。或许一两颗庄稼会发芽呢，或许会结出一两个果实呢！”

他们听到万佳抽噎起来。他们转过身去看她。

“怎么了？怎么回事儿？”阿卜杜拉问道。这时他想起来，是因为卡雷加就要离开这里了，也许……

“你刚才说基莫里亚？”

“是的。”

“他出卖了你？”

“是的。”

“他额头上是不是有一小块伤疤？”

“是的。”

“那就是他了。”

“谁？你在说什么？”卡雷加问她。

“就是他引诱我离开家的，”她说，“他自己称自己是：霍金斯·基莫里亚。”

他们都互相看了看。卡雷加感觉自己的嗓子哽住了。

“他，也是他！”他痛苦地说了出来，因为他也想起来，自己的哥哥也是被那家伙出卖的。

“是的，是的。只不过工人们称呼他为霍金斯先生。”万佳说，这时想起了在前往大都市的长征途中，她遭受到基莫里亚的最后一次磨难。

卡雷加另外还感觉到了一种痛苦：这么说，他一直在和杀他哥哥的

凶手的女人在睡觉吗？

阿卜杜拉被他们的话弄得有些糊涂。这时，万佳告诉了他，在蓝山扣留她、恩巨古纳和卡雷加的那个人也是基莫里亚！

可是，还没等万佳和卡雷加回答更多的问题来平息阿卜杜拉的惊讶，他们就突然听到了空中一阵轰鸣声。他们以为天在打雷。最初轰鸣声从远处响起，随后变得越来越震耳欲聋。是一架飞机。飞机低低地掠过了他们的头顶，在空中盘旋了几圈儿，似乎在寻找丢失在空中的什么东西。飞机一会儿离他们很近，一会儿又飞向平原的远端，然后在空中再兜一个圈子。这时，他们听到飞机的轰鸣声突然停止了。飞机又兜了回来，然后又快速地飞走。咕噜咕噜，呜呜呜，嗡嗡嗡，然后所有声音都彻底停了下来，飞机直接朝着他们飞过来。这飞机出毛病了。他们站起身来。飞机在他们头顶上停留了片刻，然后就直接朝他们俯冲下来。此刻他们意识到，飞机即将朝着他们摔过来。他们被恐惧所震慑，万佳紧紧地抓住卡雷加，发出了悲鸣。上帝啊！上帝啊！阿卜杜拉喊道：趴下！趴下！赶紧趴下！

他们紧紧地匍匐在地面，听着飞机在空中飞速冲过来，差一点撞到他们。在离他们半英里的地方，飞机强行着陆。

“好悬！几乎把我们的脑袋削掉。”卡雷加说。他们胡乱地爬起来，朝着飞机降落的地方走去。

飞机是安全着陆的。一个身穿卡其衬衫和裤子的欧洲人和三个穿着类似服饰的非洲人双手叉腰，站在离飞机几步远的地方，在审视着飞机并庆幸着自己的好运气。

“哎呀！这是一架小型飞机，”万佳叫道，“就像我们在威尔逊机场看到的那些飞机一样。”

他们绕着飞机走了一圈儿。离他们几步远的阿卜杜拉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呻吟：“我的另一条腿，我的另一条腿啊！”卡雷加和万佳赶紧来到他的身边。他们相互看了一眼，但是都不知道说什么好。

没出一个小时，飞机迫降的消息就传遍了远近的各处山岭和村寨。

人们成百成百地蜂拥过来围观。后来，即使天黑了下来，人们仍然举着灯笼火把长途跋涉过来看飞机。

他们把飞机当成了俘虏，里里外外、密密麻麻将飞机围了个水泄不通，对飞机的每一个部位都仔细地观察并且品头论足，感觉犹如是自己的力量将飞机给弄了下来。

这一天，这两天，这两个星期，都成了喜庆的节日，远近的学校租用了卡车将好奇的孩子们送到了这里，来观看这匹长着翅膀的飞马。最近刚来到这里警察局的两名警察过来守卫这架飞机。

是万佳将阿卜杜拉从痛苦的回忆中拉了回来。

“这事儿我想过了。但是这个主意其实是我昨天晚上才想起来的。我们不要向悲伤和绝望低头。这个节日看样子还要持续好几天。甚至好几个星期。这些人得需要吃的。我们做食品来卖吧。再来点儿腾溢塔就着食品下肚……还有……我们各自也可以借酒消愁。”

这主意很简单，而且又很漂亮！阿卜杜拉感觉这个主意、这个想法太有创意了！如果说塔斯克啤酒卖得很好，腾溢塔为什么不能呢？而且腾溢塔更便宜，酿制更简单。如果全共和国各地的夜总会可以销售“香佳”“基露露”和“步洒”，为什么伊乌莫罗格不能销售自己的腾溢塔呢？

顷刻间又成功了一把！到这个周末，人们来这里不仅是为了观看飞机，而且也是为了来品尝一下腾溢塔。腾溢塔顿时名声大振，说它能够治愈女性的不孕不育，亦能够恢复年老男人的雄风，简直传得神乎其神。

舞蹈团体应运而生；饮酒聚会纷至沓来：一夜间，伊乌莫罗格的名声传遍了远近的山岭，唱响了整个大平原，而往昔的平原上，只有牧民和上了年纪的农民才游荡其中，对着土地和象草哼唱，抬头望天期盼太阳和雨露。

伊乌莫罗格再次成为全国性的新闻。恩德里·瓦·里艾拉被任命为一个由政府官员和航空专家组成的委员会中的一员，他们一起负责调查并报告这架飞机坠落的原因。一条关于这个委员会人员构成的新闻，不仅刊

登在了所有的报纸上，而且出现在了广播中。一家报纸刊载了一篇附有这架飞机和在场人群照片的特写：

“上个星期，一架四座的飞机载着一组勘测人员和测光师，坠落在赤利区的一个农牧小村伊乌莫罗格，现在，该架飞机不仅成为政府的一个委员会的调查对象，而且成为该地区的一种奇怪异教的主题。因为新的‘横贯非洲公路’项目预计很快将路经这一地区，所以这架飞机在执行一项航拍勘测任务。而这项筑路项目反过来也会影响整个地区的小麦和牧场开发计划。

“沿着这些线路加速开发，是两年前被派到伊乌莫罗格的一组专家所准备的一份秘密报告中的主要内容，究其原因，是因为当时发生的一场旱灾和饥荒威胁到了数千人的生命。同时，由于该地区精力充沛的议员，非洲人格和黑人真实文化的伟大倡导者，全国卡姆温文化组织的领导人之一，尊敬的恩德里·瓦·里艾拉先生的不懈努力，伊乌莫罗格也被视为一个极具潜力的旅游目的地。

“总之，我给这位议员带来了好消息。

“游客们已经开始川流不息地拥入这一地区。

“也许他们没有美元在身。但是他们却从四面八方带来了一毛一角的硬币。所有这一切，归根结底都是因为这架飞机。即使这架飞机被运走之后，这史无前例的参观人群有可能还要继续下去。

“因为现在它成了一种异教的主题。这种异教与一种传说中的地球上神秘的动物有关。据说，这只动物将给这一地区带来力量和光明。他们说，真正将那架飞机弄下来的，正是那只动物。

“人群围绕着飞机载歌载舞。他们边唱歌，边喝着一种叫作腾溢塔的奇怪的混合液体，据报道，这种饮品能够让不孕妇女怀孕，能够让疲软的男人雄风再现。腾溢塔代表着力量。一些人产生迷幻感觉：他们说自己看见了一种幻象，说飞机以及其他物体的后面追着那只奇怪的地球动物，口中吐着火焰和光芒……”

但是对于万佳、阿卜杜拉、罗洛、恩巨古纳、妮娅金娃以及伊乌莫

罗格全日制小学的学生们来说，最大的话题与其说是那架飞机，或者那些蜂拥而至的观光人群，或者食品和饮料销售的激增，不如说是阿卜杜拉那头驴的死亡，即这次飞机坠落事件中唯一的遇难者，和卡雷加离开了伊乌莫罗格。

卷四：再一次……斗争要继续下去！

那些年轻小伙子的尸体

那些绞刑架上挂着的烈士

那些被灰色铅弹射穿的心

他们似乎都冰冷而且静止

然而他们却生活在别处

永远不死，充满生机

他们生活在其他小伙子中间，噢，是国王们！

他们生活在兄弟们中间，再次准备好来抗拒你！

——沃尔特·惠特曼

如果我们是兄弟，这不是我们的过错或者责任

但如果我们是同志，这就是一场政治战斗。

……同志加兄弟那是最好不过。

——阿米尔卡·卡布拉尔

第十一章

1

公正地说，将内罗毕和伊乌莫罗格与我们大陆许多城市连接在一起的“横贯非洲公路”，是非洲大陆上有史以来最著名的公路之一。这条公路是对那些过来人的一种象征性的献礼，尽管这份献礼并非是其初衷。那些过来人目睹了号称文明的犯罪、背叛和贪婪所带来的可怕的破坏，也目睹了由手掌干裂、指甲断裂和心里流血的劳动者所掀起的抵抗运动，他们发出了自己梦想幻觉的声音，不顾讥讽怀疑，不顾指责疯狂、指责求长生不老术和暴君永久的傲慢。他们看到，他们抵抗运动的弱点，与其说是缺少意志或者决心或者武器，不如说非洲人太过于宽容而被分裂成了不同的区域、不同的语言和方言，太过于迁就原来殖民主义主人的意愿了，因此他们就喊道：非洲必须团结起来。

诺里威的查卡再生吧！海地的杜桑·卢维杜尔再生吧！“鹰隼眼睛”的夸瓦姆再生吧！还有，让瓦·赤乌里的儿子吉玛蒂永生吧！

当然，有些人很害怕这种灼热刺痛的前景，因为他们感觉，不假思索地重复主人说的话更有自信些：先修路，再计划生育，如此等等的实际需要，可行的目标，贸易……其余的都是腾溢塔酒鬼们的梦想了。所以，这条路就建了，与其说是给这个大陆的前景增加内容和现实感，不如说是表明，我们是准备好了相信国外一位现实主义者实用的建议。这位大师曾经巧妙地设计了众多的藩属封地，也疯狂地反对过非洲的团结，此刻他却拍手点头，愿意贷出钱来支付进口技术和设备的费用。因此，这条路偏离了团结统一非洲的前景，淡化了非洲人民集体斗争的内涵，仅仅是把陆地表面给团结了起来；现在，非洲大陆的所有地方都成了国际资本主义掠夺和剥削轻易进嘴的肥肉。这就是实用的团结。

好吧，好吧……此刻我们光说这条路了，这个美好远景的一部分是实现了，这是其美丽的一部分，然而，至于说空谈和许诺不兑现，这条路也是一个见证。

人们，也就是新伊乌莫罗格的居民们，常常坐在路边观看一家石油公司赞助的汽车比赛，看着选手们驾驶着汽车轰鸣怒吼、声嘶力竭地越过中部非洲的七个城市，他们就默默地想，为了那么几个银元，人怎么会以机械化自杀团队的方式作死呢？他们还看到重型的油罐车压着柏油路面哧哧作响，排着长队从面前驶过，去为千万台饥渴的机器和发动机填充燃料，这时他们就嘟囔着说：在这条路修建之前，在这只地球动物出现之前，我们是生活在新耶路撒冷吗？他们左右摇着头，心中知道答案，但是却秘而不宣；除非发生奇迹，他们都要等待走妮娅金娃所走过的路：

也许这也不算不错

但是

小孩子们！

小男孩儿们和小女孩们却不受老年人们的那种记忆与怀疑、困惑与绝望的烦扰，在路边的缓坡上蹦蹦跳跳，并且努力地拼出油罐车边上除了“危险”之外其他的名字：伦罗集团（伦敦与罗得西亚矿业及土地有限公司）、壳牌石油公司、埃索石油公司、道达尔、阿吉普石油公司。他们尖声地歌唱着这条路，认为这条路一定会将他们带到非洲的所有城市，与其他国家的孩子们拉起手来。非洲，他们的非洲！

越过泥土

越过柏油

越过空气

从卢旺达到内罗毕

从莫桑比克到开罗

从达尔到利比亚

我们相互帮助

他们不停地唱着，只是偶尔将非洲城市的名字变换一下。非洲，他们的非洲！

好吧，这就是孩子们仍然在歌颂的梦想。这是有远见的人和信仰者的梦想，是所有保持信念的追求者的梦想。

但愿永远是这样。

永远是这样。这样非常美妙。

我们伊乌莫罗格的人民如是说：这条路给我们带来了一座新的城镇，一下子把我们弹射到了现代社会。新伊乌莫罗格。新耶路撒冷。这有关系吗？我们都将走，都即将走妮娅金娃所走过的路。

但是孩子们将怎样呢？

噢，是的，孩子们的歌声。我们的孩子们！

伊乌莫罗格如何从一个被遗忘的小村子突然崛起，成为一座钢筋混凝土和光鲜玻璃建筑并且拥有一两家霓虹灯夜总会的无计划发展的城镇，这已经成为我们时代的一个传奇。已经被编进了歌曲：现实与虚构，混合在丰富的想象力当中。你无论如何也要听阿卜杜拉唱这首歌，等他喝了一两杯酒之后，或者是当他在出售橙子时，他就会唱起，在坎耶基伊尼车库，飞机被修理好并飞走了之后，伊乌莫罗格是如何神奇般地突然崛起。

我来唱一首一座小镇的歌

唱一首万佳开始传奇的歌：

她如何将一个肮脏渺小的村落

变成了腾溢塔佳酿的小镇一座。

我记得当她最初来到伊乌莫罗格，

我说：那个来让我心情沉重，

让我的村子心情沉重的少女，

她是谁？

现在，你们这帮嚼舌头的家伙

睁开眼睛四处看一看

看她的勤劳所带来的收获。

我们向你致敬，万佳·卡西伊，

我们用呜呜长调向你致敬。

谁说的一个家庭里只有男孩儿

才配得上享用大宴上公羊的头？

你的美丽不是把飞机给弄到了地上吗？

你吹的一口气不是给我们带来了一座城市？

这座城镇！我们怎么会知道，万佳给阿卜杜拉的商店增添了一项业务，却开创了一番伟业？即便我们看到人们不顾长途跋涉来到这里，仅仅是为了吃上一顿烤羊肉，再美美地享受一杯腾溢塔佳酿，我们仍以为那只是一种暂时的繁荣，以为是那架飞机坠落所带来的某种奇迹所致。

一个月之后，我们目睹了更为神奇的事情。勘测人员拖着叮当作响的金属链子来到这里，在地里插上了红色的木签。就像许多年前来的那拨人一样。但是这次很快又接踵而至许多履带式重型车辆，还有一支欢呼雀跃的由各民族组成的工人队伍。我们围住他们，听他们唱些荒谬的劳动号子：

我的父亲很勇敢，恩亚姆巴·亚·阿瓦，

吃饱了肚子好干活儿，维拉·尼·恩达，

人不能被劳动吃掉，瓦诺拉嘎呜呜？

除非他是带着空肚子把活儿干。

我抡起大镐来刨土

我甩起铁锹来挖土！

很久以前我们唯一的路是林间的小路

你听到空中的鸟儿在说唱它吗？

这条路

嘎——伊——基亚恩古

瓦——希伊——库

这条路

嘎——伊——基亚恩古

瓦——希伊——库

这条路

嘎——伊——基亚恩古

瓦——希伊——库

阿卜杜拉的地方，或者说，万佳的地方，成为人们交谈的中心：筑路工人们来这里喝酒吃烤肉，并且谈天说地。伊乌莫罗格集市，从前都是根据需要，是一种时有时无的小集市，现在则是每天都盛装出场了，这厢边，女人们在这里卖洋葱、土豆、玉米和鸡蛋，那厢边，那些陌生男人边喝酒边讲故事，边用撩拨的眼神看着她们。我们问：东岳山那边很远很远的地方是什么样子？这些履带式重型车、D4型和D8型，是否要以同样攻无不克的力量，也把地平线以外的地方挖出路来呢？建筑工程部的那些人所说的事情：这条路将通往扎伊尔和尼日利亚，并且穿越红海连接到白人的地方，这是真的吗？这时，筑路工人们就会抬高了嗓门儿，压住那些挖土机的轰鸣声：

阿卡姆巴兄弟是这样唱的：

屋顶掀翻尘土扬起

噢噢穆图米亚·瓦·基贝蒂——伊伊伊

让我们全力以赴把活儿干起

穆图米亚·瓦·基贝蒂——伊伊伊

孩子们等待看我们把路修起

穆图米亚·瓦·基贝蒂——伊伊伊

让我们加劲儿干吧

穆图米亚·瓦·基贝蒂——伊伊伊

我们是开路先锋

这是好事儿？

还是坏事儿？

两个都是的。

姆瓦纳·瓦·加西姆比利——伊

这些重型推土机在泥土里嘶叫、怒吼地来回蹚着路，清理掉灌木和草丛，偶尔也将拦在路上的茅屋草舍夷为平地。

我们就一直这么站着，观看着那些重型推土机怒嚎着向穆瓦迪的房舍撞去。我们说：这不可能吧。但是那些大家伙仍然朝着房子撞去。我们说：它们将被穆瓦迪的烈火烧成灰烬。你就等着吧。你就等着吧。但是那辆重型推土机连根拔起了篱笆墙，接着它又撞向了第一所茅屋，将其撞倒，我们都屏住了呼吸，等待着推土机被炸掉。即使当美国人登上了月亮，我们都以为地球会颤抖或者什么的，可那时我们都没有像现在看到穆瓦迪的房子被夷为平地时这样害怕过。两所茅屋被推倒了。可是

穆瓦迪在哪儿呢？没有穆瓦迪啊？他一定是消失了，我们说，我们都等待他回来复仇。也许他从来都没有在过那里，我们说，而有可能出手相助的那位长者穆图利，这时面对着这种亵渎的行为，竟突然变得又聋又哑。但是推土机所翻出来的东西却让这些工人停下了手里的活儿，他们打电话给内罗毕，那边立即派人带着书籍、照相机和各种测量仪器赶到这里。穆瓦迪是一位守护神——他一直守护在古代文物的旁边：指环，金属器皿，长矛，熔炼制品，等等。这里圈起了一道铁丝网，后来又竖起了一个很大的标记：伊乌莫罗格考古遗址。穆瓦迪的神力还是显灵了。公路避开了这处遗址。可是穆瓦迪是谁呢？我们不断地在问这个问题。这个事件之后不久，穆图利就离开了人世，随他而去的还有伊乌莫罗格守护神的秘密。现在，这座守护神的遗址只是那些对过去好奇的人才感兴趣的地方，他们甚至在考究着远在东部非洲与中国和东印度群岛通商之前的历史。

当这条公路继续往前延伸，穿越了平原和群山很远之后，当筑路工人拔寨易地很久之后，阿卜杜拉的生意仍不断地在发展着，成为使用这条柏油公路的重型卡车和汽车的“停车点”。司机和副驾驶们会经常在这里过夜，喝上一杯腾溢塔，产生一点儿印度大麻的感觉过过瘾！

阿卜杜拉和万佳又增添了一些新的经营项目。现在这里有了一个商店，一个肉食店，一个酒吧，一个兼作舞厅的啤酒厅，还有五间客房，那些需要在这里过夜的人可以留宿在这里，但是要付费。

商店。肉食店。酒吧。住宿。所有这一切的发生似乎都是根据某个看不见的预先计划进行着。

即使这时，我们还是认为，这只是一种临时性的产物，这种异类的产物会很快消失，之后，仍然会把我们送回到飞机坠落之前的日子里。

但是这条路，这是我们的路。

我们怀着自豪却又模糊的期待心情，为这条公路的伊乌莫罗格段的通车仪式做准备。天啊！政府的一位部长将来伊乌莫罗格为通车剪彩！我们这辈子都没有见到过什么部长。我们都来帮助打扫阿卜杜拉的营业中心。增添了新老师的学校还组织了合唱队。

结果，没有什么部长来这里：这并不是什么通车典礼，而是由恩德里·瓦·里艾拉和他的两个助手，很早以前曾经来过我们村子的“大肚子”和“昆虫”，陪同一组政府高官的一次视察。恩德里给我们讲了话，并对给大家造成的不便和不切实际的期望表示了道歉。但是，他说的话却足以安抚我们没有看到一名真正部长的失望心情。他谈到了卡姆温文化组织，并说，如果人们听他的忠告，这个组织可以为这一地区做很多的事情。

他开始论证国会议员的功过是非，说评判议员的唯一标准，就是看他给一个地区带来了什么样的发展，并且还要带来什么样的发展。他，恩德里，通过修建一条通过伊乌莫罗格的公路，已经做到了这一点。现在，人们再也不用赶着驴车，像从前那样，在干巴巴和危险的平原上走好几英里的路程了：现在有了出租车，有了公共汽车和大货车。这条路还给这一地区带来了商业：公路两旁接连建起了小型的购物中心。为了避免贫民窟式的茅草屋的泛滥，他提议（那些规划确实在进行当中）赤利县政务委员会在伊乌莫罗格修建一座设计精良、带有下水道系统的购物中心。当然，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得从农民手里征下来几亩地，但是县政务委员会会支付足够的补偿的。由于他与中央政府的交涉和博弈，最终决定，整个这一地区将发展成为牧场和小麦种植地。还要建立一个旅游中心，和一个野生动物保护区，这个野生动物保护区将要圈起来，牧民将不得入内。不管是牧民还是普通的农民，都将获得贷款来开发自己的土地和牧场。但是首先，人们必须给自己的土地登记注册，才能获得房地产契据，这个房地产契据在银行可以作为抵押。他承诺，他将给伊乌莫罗格带来发展。这条路仅仅是个开始。

时代的变化是多么大啊！我们简直不敢相信我们的耳朵，没有人能够完全领会自己所听到的内容。但是，他是我们的议员，而且我们也确实看到了勘测飞机飞来飞去，我们看到了拿着丈量尺子和经纬仪的勘测员，而且现在，这条路也真的实现了。我们为什么不该相信他呢？

选举期就要到了，他提醒我们，明智的男人和女人知道如何投票，投谁的票。人们应该给予他机会来完成已经开始的事业。

与恩德里前进！“大肚子”喊道，我们也用歌声回敬：

跟着恩德里！

跟着恩德里致富！

跟着恩德里展翅高飞！

跟着恩德里走在崭新的大道上！

这一年是变化和进步的一年！

我们为什么曾经怀疑过他？

我们都非常快乐，除了那位老太太。老太太妮娅金娃感觉什么地方有点儿不对劲儿，她告诉我们，她还说不准那是什么东西，因为那东西现在还不清楚。她说，也许是那些筑路工人所唱的歌词在我耳朵里停留得太久了，但是我却觉得我的胃在发抖，肚子里感觉到一阵小小的颤抖！

进步！是的，伊乌莫罗格确实得到了发展。各家的农场都被割出了地块儿，用以建设一座购物中心。店铺已经规划好了，人们根据要求，可以向县政务委员会提出申请来获得建筑场地。一辆流动车（非洲经济银行）开到了伊乌莫罗格，给农民和牧民提供咨询，如何来获得贷款。人们聚集在这个人的周围，既被他讲话时上下移动的喉结所吸引，同时也被扩音器里圆润的声音所吸引。分界线。房地产契据。贷款。在地里竖起篱笆。铁丝网。精选一两头牛。其他的牛或是屠宰，或是卖掉，或是杂交繁育。农民营销合作社。比如，有没有听说过在其他地区很成功的奶农合作社呢？非洲经济银行在这里也可以经营类似的业务。牛奶。KCC。财富。从这里，你可以以很低的利息偿还银行的贷款。不是一次性付清。噢，不是的。分期偿还可以延续好几年的时间。普通的农民根本不会感到有任何压力。只有一个条件：偿还必须是定期的。很容易。这一年是希望之年。莫奇戈也造访了这一地区。学校规模将扩大，入学也更容易了。新的教学楼。新的班级。新员工住宅。更多的员工接受了培训。真的，这又是伊乌莫罗格怀有希望的一年，除了恩巨古纳之外，因为他几乎被毁了。他的四个儿子突然间都回来了，而且他们都要求得

到这个十亩地农场自己该得的一份儿。他剩下的那两亩地能做什么呢？他的二儿子用房地产契据做抵押获得了一笔贷款，在内罗毕开了一个营业摊位。后来，他又回到了伊乌莫罗格，开了一个营业摊位，让老头子给他站位，后来又建了个店铺，让老头子给他看店。但是在这分地划界之年，他的几个儿子都撕破了脸，几乎要拳脚相加，恩巨古纳十分伤心。公路。商业。进步。我们看到地块儿的新主人采办了石头和混凝土。我们看着人们挖地沟，令我们高兴的是，伊乌莫罗格至少有我们两个人，万佳和阿卜杜拉，弄到了一块儿地，可以让外人看看，就连伊乌莫罗格也有人能够建造石砌房子。我们土地的花朵。恩德里·瓦·里艾拉万岁！我们投了他的票：我们等待着花朵盛开。

2

他们借助防风灯（他的电源被断了）的灯光谈论着，屋里人影晃动，木尼拉在努力让他详细介绍这分开的五年时间。发生了很多事情。发生的事情太多了。伊乌莫罗格发生了变化，人人都发生了变化，发生了彻底的变化。

有谁能够想到他会回来呢？只有那个保留着信念的老太太才说他会回来的。她坚持说他一定会回来的。然而，到这里来看他的人中却唯独没有她：也许她在人间地狱的边缘看着他呢。

他靠在椅背上，将双手放在他们之间的桌子上。

五年了，木尼拉在想，自从他离开伊乌莫罗格并留下了一个诅咒之后，已经过去了五年时间，好像他知道，随着他的离开，旧的伊乌莫罗格也会离开的。他的脸庞瘦削，手指在桌子上不停地活动，似乎他十分不耐烦且又很神经质。眼睛里充满了光芒和热情。然而他的面部却静止不动，静止但却坚毅，皮肤绷得紧紧的。他去了很多地方，见闻更广博，也更加成熟，但究竟是什么让他回到这里，木尼拉却说不出。他提的问题都简单实际，没有任何啰唆的辞藻，他听人说话时十分认真留意，犹如每个细节都很重要，而且他还要将其与其他的细节来做比较。

根据木尼拉的讲述，所有的事情似乎都是按着时间和地点整齐的顺

序所发生的。然而，木尼拉所经历的事件和变化，对于他来说，那可都是里里外外的一片混乱，而他，作为一名滑稽的观众，徒有一个老年人的滑稽激情，却不能去做任何事情。只有在喝腾溢塔的时候，他才能找到他个人的现实，也只有在这时，他才能审视他那如燃尽了烟卷般的生命，他那些幻想，他的欲望。因此，在给纹丝不动坐着的（尽管其手指在不停地挪动，似乎在寻找着什么）他讲述时，他知道他是在伪造历史。但是，他又如何来叙述他自己这五年来堕入了万佳脚下这种地狱般的生活呢？

不知怎的，万佳魔住了他，控制了他，冲昏了他的头脑，让他的心痛苦地、悔恨地跳一千次。她正在复仇：她正在毁掉他。她在观察，在监督，既高冷，又超然，可是不知怎的，她似乎又总是那么脆弱，在他的眼前轻盈地掠过，然而却可望而不可即。他的心就会咯噔一下子，噢，可怕的空虚，他就会再喝腾溢塔来梦想天堂。

卡雷加走了之后，她就将全部的精力和时间投入到了工作之中。她迸发出了一种魔鬼般的工作狂精神，酿酒，销售，管账，为她和阿卜杜拉合伙贸易/生意的发展，制订更多的规划。逐渐地，她又雇用了三个酒吧女招待，卡姆巴、吉库尤、卡伦津，这三位女招待的眼睛、手指和动作似乎都在讲同样的语言。她还租用了（太有创意了！）一支由肯尼亚各民族女性组成的乐队，使得更多顾客蜂拥而至，目睹她们的表演。所有这一切的总管都是万佳：她有钱有势力，男人和女人都怕她。人们议论她，歌唱她，那么多人开着车子来到这里，不仅是为了吃烤羊肉，欣赏女性温柔手指弹奏出来的音乐，碰触酒吧女招待的酥胸（她们则故作惊讶实则心里很喜爱地发出抗议声），也是为了来看这位著名的女老板。但是她始终保持着高冷的态度，微笑，那也是对待客人的职业式的微笑，千般业务，一切尽在运筹帷幄之中，但是，一千只饥渴的眼睛，无数根想碰触她肌肤的手指，任何跳动着热血欲望的心，都不敢越雷池一步，不敢有任何造次。

筑路工人的到来，给她和阿卜杜拉赢得了先机。实际上，她和阿卜杜拉是伊乌莫罗格唯一成功获得一块儿建筑场地并开始付诸实施的当地人。所有其余的人，或是将自己加强版的土地分割成若干个小块儿，或是成功地获得了一小块儿地，后来又将地卖给能够盖得起房子的外来

人。建筑者们、木匠、石瓦匠、土地拥有者、承包商，所有人都在为腾溢塔生意添砖加瓦。有一两个人模仿他们的样子，也建起了“香佳”和“基露露”酒吧，但是这两种酒却没有流行起来。什么也敌不过腾溢塔了。

木尼拉曾想过，因为卡雷加的离开，他和万佳从前的那种心心相印之情可以重新点燃。他努力重新做出联系，重修旧好，但是他所碰到的眼神表明，他并不受欢迎。失败激发起了他更大的努力，却又导致了更多的挫败。她那样子怎么离阿卜杜拉那么近啊！木尼拉感觉自己就像是学校里的一个校霸，被逐出了圈外，此刻眼巴巴地徘徊在其边缘，渴望重新被接纳。被抛弃，被排斥在赚钱的节日盛宴之外，他感到了无比的孤独，过去的影子总是挥之不去。一个局外人。一名观众。

腾溢塔酒他更是爱不释手：借酒消愁，他可以暂时将自己剥离出自己的躯壳，游弋在徒劳期待的升腾云端。从高高的云端望向她，他被撩拨得欲火更加强烈。他等待着某个迹象，某个手势，某个温柔迷人的微笑，等待着她的召唤。然而什么都没有。她玉洁冰清，冷漠淡然。她的生意风生水起。伊乌莫罗格的新建筑如雨后春笋，拔地而起。

腾溢塔。致命的水莲。一位老朋友。经常的伙伴。喝酒给他带来的麻烦就是，他感觉为了返回到昨天的正常状态，他每次都需要多喝那么一点点，因此，为了不让双手颤抖，为了让双手端起杯子时稳定如常，他则需要再多喝一点儿。腾溢塔。不二的佳酿。爱的梦想重回身旁。

他确实得病了。要是穆瓦迪的遗址没有被夷为平地那该多好啊！那他一定会去那里，去求一剂春药，或者别的什么灵丹妙药，来治愈他的相思病。

他开始研究星际图表和天宫图，甚至到老旧、破损的报纸杂志里面去寻找来读。他仔细地研究弗朗西斯·恩哥姆贝、叶海亚·侯赛因和奥穆洛等人的事迹和预言。他甚至想给他们写信，请他们来伊乌莫罗格开设一家咨询处。他不知道自己的出生日和月，但是他所读过的每样东西似乎都是跟他说的一样。他读到了：

摩羯座，12月22日至1月20日：你会很快对那些优秀独特的人感兴趣。

他认为自己一定是摩羯座的时间内出生的或者被怀上的。

射手座，11月23日至12月21日：因为你倾向于恋上爱神，所以，有时候你或多或少地看不到许多情形和人物的真实一面，这也不足为奇；当遇到恋情时，你往往会幻想联翩，你倾向于将你自己大部分的爱情和性体验来一番幻想。

他确信自己出生于射手座期间。

双子座，5月22日至6月21日：一旦你对某人产生了情感，你就会坚持不懈地追求下去，直到你完全被接纳，或者彻底被拒绝。

双子座真的是他的星座。

这样，根据自己情绪的变化，他也在变化着自己的想象，他可以在每一个星座期间出生或者被怀上：似乎每一句预测，每一个忠告，都是在说他。有时候他会尝试不同的星座图解，希望至少会有一个星座被证实是准确的预言。但是，似乎什么也没有发生。万佳仍旧冷若冰霜，拒他于千里之外，只是辗转忙于她在老伊乌莫罗格的生意，和她在新伊乌莫罗格渐有起色的石砌建筑。

他决定坚守一个星座。他选择了狮子座。他读到：

这个星期重要的内容是，土星活动到了你的知识和情感的太阳九宫之内。在这双重的影响下，你倾向于选择的道路，既具有挑战性，又蕴含着天堂的快乐。保持微笑。浪漫或许就会到来。

他保持着微笑。他等待着。浪漫或许就会到来。

狮子座，莉莲，我的星座！

他看到她朝他走过来，他的心在剧烈地跳动。这能是真的吗？他倾听她那不太可能的故事。她说，某人从埃尔多雷特让她搭车回来，却把她抛弃在了伊乌莫罗格。木尼拉冲她微笑。他认识她，他见过她。他嘴里哼着她在鲁瓦伊尼曾经演奏过的一支曲子。她也回以微笑。他们聊了起来。他提醒她很多年前的某一天，在鲁瓦伊尼的弗拉哈酒吧，她在为

奥法法杰里丘合唱队演唱的一首宗教圣歌伴奏。万佳给了她一份工作。她非常喜爱或唱或哼着宗教的曲子，尤其是喝了一两杯酒之后。她会用一种沙哑的嗓音歌唱，目光松散，仰头朝上，期待天堂的赐福：

更接近上帝更接近你，

更接近你，更接近你，

尽管我有罪孽在此，

我也要更加接近于你。

她熟练于遣词造句，即兴编造歌词，然而听起来又是那么天衣无缝，轻而易举。但是，尽管她拥有如此的语言天才和嗓音，她却绝不愿意参加什么乐队，或者唱她所说的那种非宗教歌曲。她只管一首接一首地演唱圣歌，演唱她自己填词的圣歌，可是那些歌词听起来却是那么具有诱惑力：

来吧，来吧，耶稣，来我这里，

我时时刻刻在此等待于你。

快过来吧，耶稣，快来这里，

让你神圣的精神充满我的躯体。

木尼拉一时被她所迷住，几乎忘却思恋万佳所带来的痛苦。莉莲，她真是个不一般的女孩，即使当他已经进入她之后，她仍然坚持说她还是个处女，她尖叫，她抓他的后背，她咬他的手，她狂喜地哭泣，她高兴地哭泣：快啊，快啊，我的主，快进入我！

木尼拉曾希望，他与莉莲的恋情会激起万佳的嫉妒。但是她却似乎无动于衷。他放弃了星座图表。“处女”莉莲并不能代替万佳。

他又恢复了在穿越伊乌莫罗格山岭的独自一人的散步。此时的伊乌莫罗格山岭已经被“横贯非洲公路”一分为二。他看着汽车一辆辆地驶过山梁那边，他甚至心里数着汽车的数量来消磨时间。学校放学之后，他

会经常走到建筑工地，会一时间融入在脏水、石堆、锤子敲打石头的哭叫声、钉子钉在木头上的叮咚声、泥瓦匠们粗俗下流的谈话中间。困倦的伊乌莫罗格正在发生什么？三胞胎男孩儿们歌唱的故乡、以摇篮曲铺路睡觉的故乡，那儿发生了什么？他停下来揉了揉眼睛：穆里乌吉的母亲，娃姆布伊，正在步履蹒跚地推着一辆装满了石头的独轮车艰难地行进。划界分地，竖起围栏，这种政策剥夺了许多农民和牧民原来使用和耕作的无可争议的权利。现在，他们只能靠出租自己的劳动力来挣工资了。娃姆布伊，此刻正在卖苦力干活儿！她和一些人被吸引到了伊乌莫罗格的劳务市场上，在靠汗水和体力来挣钱。他迅速地往前走，只是到了万佳-阿卜杜拉的建筑物面前，他才停了下来。这里将很快成为新腾溢塔中心。他正在绞尽脑汁、搜肠刮肚地想如何能够让万佳喜欢自己，这时他突然有了主意。这里很快就要开张了。甚至还会有更多的酒吧经营场地要相继开张。他可以帮助她提高腾溢塔的销售量。他可以为她拉来更多的顾客！

木尼拉一直都很喜欢看广告。但是现在，他劲头更加十足地读起了广告。因为他有使命在身。他细细琢磨这些广告的用词和语言结构，耐心品味这些用语给读者和听者预期效果和可能效果之间的差异。他收集了几则：

将一只老虎放进您的油箱里。健康的头发意味着美丽的头发。每一次都是茶歇。做一个淡金黄色秀发的美女；做一个红色头发的美女：用100%进口纯手工制作真人头发，让您成为全新的您。加入新非洲人行列：加入阿姆毕人民。美丽的人还没有出生吗？您在开玩笑吧。戴着光泽如丝美丽假发的人们天天在这里。男人会迷失的。

他动了动脑筋，自己编写了几则广告词。也许他可以将广告词卖给那些想在新伊乌莫罗格创业的人。木尼拉：美丽广告和广告词的卖家。您想进入议会吗？那您就买一则广告词吧！要成功！买广告词！他会给万佳量身定做一则广告词。无偿提供。那广告词将让腾溢塔变得家喻户晓，让万佳成为腾溢塔女王。到那时，她就必须要注意到他。注意到她名气的设计师。

您这里有成功的秘诀吗？喝腾溢塔啊！让您雄风再现，喝腾溢塔

啊！美丽的人，美丽的想法，美丽的爱情：喝腾溢塔。加入太空时代：喝腾溢塔。同阿姆斯特朗一同登月：喝腾溢塔。三个腾字：腾飞啊，与腾溢塔一起腾飞。

现在他已经准备好了。他把最后一则广告词在几位客人面前试了试。在乐队演奏的间歇期间，他突然在人群中站起身来，大声喊道：喝三个腾字的佳酿，让您雄风再现！腾飞啊，与腾溢塔一起腾飞！他又喊了一遍，然后将杯子举到了嘴边。人们都看了过来，以为他喝醉了。他们笑了一阵，然后接着喝酒。万佳看了他一眼，耸了耸肩膀。但是这则广告词却开始被人启用了，是作为笑话启用的。

那天晚上，他把莉莲领回了家里。当她装作她是被强迫的良家处女时，他揍了她。两人闹掰了。莉莲离开了伊乌莫罗格。他又是孑然一身。腾溢塔。

他将永远记住那一年，因为从那年开始，在一连三年的时间里，他都是毫无掩饰地痴情于心中的她。新伊乌莫罗格购物中心的落成与开业，似乎也目睹了木尼拉，这位从前受孩子们尊敬的老师，彻底被打回了原形的过程。他能够看到这一切；他以一个旁观者、一个局外人的身份，观看着这个衰落过程，然而他却无能为力。或者说，他是在为自己的另一种失败，而惩罚自己吗？

也正是这一点，他不能如实地告诉他，因为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是他致使他沦落到了这个地步。

但是卡雷加的目光坚韧不拔，他整个人似乎都在等待对一个偌大问题的回答，可是这个问题他却仍然没有提出来。这和他们的第一次见面的情形非常相似。当时，木尼拉曾经断言，只有当鬣狗长出了犄角时，伊乌莫罗格才能修上柏油公路。他真想收回他曾经的断言。因为，他们之所以能够在这种变化了的形势下见面，这在某种程度上来说，也是因为这柏油公路所致。“横贯非洲公路”。学校甚至也发生了变化：教室现在是砖石结构了，班级学生全员，教师编制全员，校长是新来的具有现代感的校长，莫奇戈也经常莅临这里，部分原因是来视察学校，但是主要原因则是来照顾他在新伊乌莫罗格的生意。莫奇戈、恩德里·瓦·里艾拉、杰罗德牧师等，他们在伊乌莫罗格这里都有自己的生意实体店。

“约瑟夫的情况怎么样？”卡雷加问道。

“他考试很好。三个A。他去希里阿纳读高中了！”

“希里阿纳？”

“是的，希里阿纳。”

木尼拉说完这个消息之后，两个人都沉默了片刻，也许他们都想起了自己在希里阿纳所经历过的遭遇。被焦虑压得很难受的木尼拉注视着卡雷加的表情，然而卡雷加却始终盯着一个地方，目光聚焦，手在挥动，但是脸上却始终没有微笑。木尼拉瞧不出，对约瑟夫的成功，卡雷加是高兴还是不高兴。但是看样子，他或许有些燃眉的问题，他毕竟离开伊乌莫罗格已经五年了。

“那位老太太情况怎么样了？”卡雷加问道，似乎在完成自己与自己所进行的一次内心对话。

木尼拉感觉如释重负，因为那个大问题没有被提出来。但即使这个问题也很难回答，因为这里的一切都发生得那么快，如同喝醉了酒做梦的混乱情形一样。妮娅金娃。那位老太太。就连木尼拉都不希望有这段记忆，都不愿意去想她的命运。此刻，关于妮娅金娃和他自己，他能够说些什么而又不哭泣呢？

他回忆起了当时的情形（但是并没有告诉他），那时他正在苦苦思索一个口号，一句抓人的广告词，这样或许能让万佳对他有好感，哪怕仅有好感一个晚上。他翻遍了所有的报纸，不是去看新闻，而是阅读广告。当然，他也看了关于那位律师和律师在议会上怒发冲冠讲话的新闻，看了有关他呼吁设立土地所有制最高限制及其他改革的提案。但那只是因为那个名字勾起了他的回忆。他的主要兴趣还是在广告上，他必须得想出广告词来，想出绝顶之作，想出最后能够赢回来万佳的杰作。

他会永远记住他读到关于妮娅金娃的新闻的那天晚上，让他充满了痛苦……当时他已醉眼惺忪，但是当他突然看到这条消息时，他脑子里所有的腾溢塔都蒸发得干干净净。他的双手和报纸同时颤抖起来。他立刻变得清醒，赶紧往下看这篇通告。这不可能。这怎么会可能呢？

卡努阿卡尼尼公司

估价员及勘测员，拍卖商

土地，资产及管理代理商

根据威尔逊、沙赫、穆拉吉和奥莫洛等律师

所下达的指令

代表他们的顾客，非洲经济银行，

被授予了销售的权力。

我们将通过公开拍卖的形式

出售位于新伊乌莫罗格.....

属于妮娅金娃的财产的.....

全部那块土地.....

遇此遭遇的不仅是她：旧伊乌莫罗格所有被诱惑借了贷款的人，所有受了诱惑在自己的土地周围竖起了围栏的人，所有受了诱惑购买进口化肥却又偿还不起贷款的人，所有这些农民和牧民都受到了相类似的影响。没有多少劳动力，没有机械，没有与旧的习俗和观念决裂，而且没有多少人帮他们出主意，他们的土地没有打下足够的粮食，所以，他们不但自己的口粮不够，而且连贷款也没有还上。有些人用这笔钱给孩子交学费了。现在，无情的铁律要将他们赶出这片土地了。

木尼拉将报纸叠起来，前往万佳的地方去告诉她这一消息。他很同情万佳和妮娅金娃。他并不期待获得什么好感，只希望将这一消息带给她。并且进一步了解这方面的情况。万佳并不在她的腾溢塔基地。阿卜杜拉告诉他，万佳去妮娅金娃的茅屋了。木尼拉走到了妮娅金娃的茅屋，发现那里已经有了些人。拍卖土地这一可怕的消息一定也传到了他们的耳朵里。人们来这里是为了安慰老太太以及其他受到类似影响的人，相对啜泣，互相抚慰。他们感到困惑不解：银行怎么会拍卖他们的

土地呢？银行也不是政府，因为政府才有这个权力。或者说，银行也许就是政府，一个看不见的政府，有人议论说。他们都转向了木尼拉。可是他却回答不了他们的问题。他只是谈到了大家都签了名字的那一张纸，和他们都交给了银行的另一张纸，那张满是红点儿的房地产契据。但是，他们声音中和脸上的那种悲愤的怀疑，他却不能解答，也安抚不了。将如此大的权力揽于一身，将千年的生活连根拔起，这家银行是何等的魔鬼啊！

他又回到了酒吧，要了一杯腾溢塔，但是酒已经没有了那种味道。他想起最近看到娃姆布伊推着装满了石头的小独轮车，为了挣一天的口粮而疲于奔命，他很难想象，这位老太太将会沦落到何种地步。按她的年龄，她已经不能到劳动力市场去卖苦力了。

“那位老太太？妮娅金娃？”木尼拉缓慢地重复了一遍卡雷加的问题。“她死了！她死了！”他刚从回忆中缓过神儿来，快速地补充了一下，语气听起来很生硬。

卡雷加的面部似乎动了动。

老太太妮娅金娃试图来一次绝地反击。她挨家挨户地动员伊乌莫罗格的农民们，呼吁他们团结起来去战斗。他们看了看她，都摇起了头：现在他们和谁战斗？和政府？和银行？和卡姆温文化组织？和政党？和恩德里？是啊，说真的，他们要和谁战斗呢？但是她却努力地说服他们，这些组织和人其实都是一家，所以，我们就要和他们战斗。她的土地绝不会让陌生人来染指。这位老太太的行为中体现了某种磅礴大气、某种桀骜不驯的性格，她那孱弱的身体，竟然在努力动员伊乌莫罗格即将被夺去土地的人们起来进行抗议。但是她的努力却令人唏嘘怜悯。那些土地还没有受到威胁的人们，尽管也很紧张，但总的感觉则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有一两个人甚至还恶意诽谤，说这个老太太脑袋进水了。其他人则认为，长途跋涉去鲁瓦伊尼或者去内罗毕真的没有意义，这让她感到千里之行，难以开始。她对她说，她不可能一直走到那里的。但是她说：“我一个人去……我的男人和白人打过仗。他付出了鲜血的代价……我就是单枪匹马……单枪匹马……也要和这些压迫黑人的家伙做斗争……”

什么样的命运会降临到她的身上呢？木尼拉在想。

其实他倒不必为她担心了。

在银行威胁要拿土地做抵押的消息传过来之后几天，妮娅金娃就安静地在睡眠中离开了人世。人们谣传说，她告诉了万佳关于那必须要进行的新的长征：她说了，她甚至都不敢想象被埋葬在别人的土地上，因为，当她在另一个世界里见到她男人时，她男人该说她什么呢？人们等待着看银行过来拍卖她的土地。但是，就在拍卖的那一天，万佳赎回了这块土地，成为新伊乌莫罗格和旧伊乌莫罗格的女中豪杰。

木尼拉事后才了解到这些事情。

但是在当时，只有阿卜杜拉才真的知道她付出的代价：万佳提出将她与阿卜杜拉共同拥有的新建筑的自己那一部分卖给阿卜杜拉。阿卜杜拉没有这笔现金，因而建议，他们俩共同将整个建筑卖给第三方，然后再分钱。

这样，万佳就回到了自己最初的状态。

而莫奇戈则成了伊乌莫罗格这家企业新的自豪的所有者。

3

经历了最近这次损失之后，万佳完全像换了一个人似的。有一段时间，她仍然是老腾溢塔酒店自豪的所有人。她这里仍然是烤肉中心。舞池里的舞步仍然能将灰尘掀到屋顶，尤其是当人们按着自己喜欢的曲调跳舞时。

我的爱人，你是那么的美丽！

你圆圆的大眼睛是那么的温柔，我的甜蜜！

你是什么样的尤物啊，躺在那里，

遮在雪松树荫里！

可是，噢，亲爱的，

剧毒却在你两腿间的那里！

但是万佳的心不在这里。她在她那块儿田地的下方，开始建造一座巨大的带有外廊的木制平房，离阿卜杜拉的商店、旅店和烤肉中心周围正在形成的棚户区有一段距离，在高雅的新伊乌莫罗格建筑之花对面，这座木房子更显自然，甘愿做绿叶。人们说，她赎回了她奶奶的田地之后，将剩下的钱投资在了一座房子上，这种做法是很明智，可这是为了什么呢？在这块儿田地的上方，她已经有一个茅屋，周围是厚厚的一层天然灌木篱笆，将新伊乌莫罗格的噪声和好奇的眼睛遮挡在外面。她只顾自己房子的建筑，不与任何人敞开心扉。但是很显然，房子是按照生活居室风格建造的，因为里面有好几间宽敞的房间。后来，她搬了进去，在房子四周种了许多花草，而且还安装了电灯。一切都很美丽，在她两次损失之后，这是一次很勇敢的行为，人们说。

一天晚上，乐队演奏起了他们第一次来这里时所谱的歌曲。他们演奏时，曲调和歌词似乎变得越来越新鲜，观众们鼓掌，吹口哨，高喊着鼓励的话语。乐队又增加了新的变化，他们的声音如同施了魔法，将人带到了一种极其自然、无忧无虑的境界。

这个种田的女孩

她是我的亲爱，

告诉我她与我一见钟情。

我为她抢过银行，

我为她蹲过监狱，

可是当我回来时，

我发现她已经是贵妇人，

丈夫是大腹便便的有钱老男人。

她告诉我，

这个种田女孩告诉我，

不！我的天！

思君苦矣

政府的人都是流氓无赖

政变吧！

演奏演唱赢得了雷鸣般的掌声和跺脚的声音。万佳突然站起身来，请他们再表演一遍。她走到舞池里，独自跳起舞来。人们都十分吃惊。他们看着她的身体翩翩旋转，倾诉着快乐与痛苦，记忆和希望，损失和收获，未得圆满的渴望和欲望。乐队回应着众多激动的心脏，演奏得既委婉忧伤，又疯狂奔放，如同在安抚她的孤独和孑然一身的奋斗。她舞步缓慢，刻意地跳向了木尼拉，令他想起那年他在卡米利索镇的“游猎远行”酒吧里看到她跳舞的情形。她的舞蹈戛然而止，如同她开始跳时一样突然。她走到舞台的乐队面前，全场一片寂静。客人们知道，一定是发生了什么大事儿。

“对不起，我亲爱的顾客们，我宣布，今天是伊乌莫罗格老酒吧和烤肉中心最后的一天营业，也是伊乌莫罗格酒吧自己的‘阳光乐队’最后的一天演出。赤利县政务委员会说，我们必须关门。”

她说不下去了。人们看着她走过土面的舞池，来到了木尼拉坐着的地方。她停了下来，突然一转身，对乐队高声喊道：“演奏！演奏！继续演奏。大家都起来跳舞！跳啊！”说完她就坐在了木尼拉的旁边。

“木尼拉，明天晚上你不想来看看我的新家吗？”

木尼拉几乎不能自己。这么说，终于等到了这一时刻。这么说，这漫长的等待岁月结束了。这就像昔日卡雷加来到这里之前，在公路修建之前，在变化打破了伊乌莫罗格的宁静之前，那田园诗般的美好时光一样。那时，他是一名老师。

第二天，他没有心思讲课。他不能讲话。他简直是在一个地方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当时间到了时，他怀着激动的心，颤抖的手，来到了她的地方。他还没有进过她的新房子，他感觉很荣幸，因为从这么多人中，她只选择了他。

他敲了敲门。她在里面。在蓝色灯光映照下，她站在屋子的中间。他一时间以为自己来错了地方，看错了人。

她身着迷你短裙，可以说是春光泄露得一览无余，这让他立时感到血脉偾张。她的双唇涂着浓艳的口红，她的眼眉描得蓝光熠熠。她的头上戴着火红的假发。他想，这是在玩儿什么游戏？他想到了他从前曾经收集的一段广告词：做一个银白色头发的女郎，用100%的进口纯手工真人头发制作，成为全新的您。万佳真的成了全新的她。

“看你的样子很是吃惊啊，老师。我还以为你一直都想要我呢。”她说，声音里带着一种故作诱惑的意味。接着，她又稍微改变了一下声音，听起来比较自然的声音（这声音他能认出来），补充说：“正是为了这个缘故，你才将他赶走了，不是吗？正是为了这个缘故，你才将他开除的，不是吗？你看现在。他们甚至连我酿酒的权利，应该说，我们酿酒的权利，都给剥夺了。县政务委员会说，我们的营业执照连同新楼一起售出了。他们还说，我们目前的营业场所怎么说都是很不卫生！这里将要建立一个旅游中心，说我们这样的地方有可能将游客们赶跑。你知道我们的腾溢塔酿酒公司的新主人是谁吗？你知道新伊乌莫罗格文化中心的主人是谁吗？算了，不提那个了！”她又改变了声音，说：“我说，你还等什么呢？”她向后退去；他跟着她来到了另一个房间，里面有一张双人床，粉红色的灯光温馨浪漫。他陶醉了。他犹如被催了眠。他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为此他很生自己的气，可是他又被自己偾张的血脉和打鼓的心脏所驱使，向她走去。然而，归根结底，总而言之，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因自己的情不自禁而感到羞愧，感到恶心。

她不紧不慢，一件接一件地将身上的穿戴都脱了下去，然后跳上了床。

“快来，快来，我亲爱的！”她从被子下面啾啾地说。

他刚要跳上床，将她抱在怀里，这时，她却突然变得冷若冰霜，她的声音听起来也十分吓人。

“不行，老师。在肯尼亚没有免费的东西。如果你想得到高等级的待遇，先在桌子上放一百个先令。”

他以为她在开玩笑，但是当他正要碰她时，她更给他雪上加了一层霜。

“这是新肯尼亚。你想要我，就得花钱，这里包括床钱、电费、我的时间，以及我事后要给你提供的饮料，和明天早上的早餐。所有这一切，只收费一百个先令。仅对你这么优惠。因为我们有旧时的情谊。对于其他人来说，费用就要高些了。”

他十分震惊，对这种没有料到的羞辱感觉受到了伤害。但是他没有了退路。她的大腿在向他招手。

他拿出了一百先令交给她。他看着她数了一遍钱，然后把钱放到了床垫下面。此刻他感到了一阵恐慌。他的那话儿已经缩了回去。他站在那里，努力回想着昔日的万佳，回想着那个用舞蹈表达痛苦和快乐的万佳，回想着那个曾经在茅屋里悄悄洒进来、十分警觉的月光下哭泣的万佳。她冷冷地、狠狠地看着他，紧接着，她又突然换了一种做作的、既含糊又诱惑的声音：

“来吧，亲爱的。我会让你感到温暖的。今天晚上，你是阳光旅馆的客人。”

她的语气里有一种可怜的、伤感的、痛苦的东西。但是木尼拉却听了她的声音。他慢慢地脱去了衣服，躺在了她的身旁。尽管他身体里的欲火和饥渴正在得到满足，可是，她声音里的那种可怜的语调仍然悬浮在空气中，回荡在他的心中，在这个房间里无所不在。

这是新肯尼亚。这是新伊乌莫罗格。没有免费的东西。但是在很长的时间内，在未来的好几年中，他都忘不了这一时刻给他的震惊和羞

辱。这几乎就像很久以前，当他还是个懵懂少年时，他第一次时的感觉一样。

4

伊乌莫罗格确实发生了变化，这些变化将旧的伊乌莫罗格赶出了历史舞台，将一个新的伊乌莫罗格迎进了我们的生活中。而且，谁也说不清，真的说不清，这些变化是怎么发生的，只不过它就那么发生了。在新伊乌莫罗格购物中心落成之后一年左右的时间，整个平原地区到处都变成了小麦田和牧场：牧民们或是已故，或是被撵到了更远、更干旱的地区，但是有少数的牧民却在麦田里和牧场上成了打工仔，而从前在这一片土地上，他们曾经自由自在地游牧放羊。新的主人都是些财团大亨，腰缠万贯，诡计多端，他们只是周末来到这里，或是开着路虎，或是驾驶揽胜，根据当前汽车业流行的豪华品牌而定。他们在这里的农场或者牧场都交给了专门聘请的人来管理。伊乌莫罗格的农民也发生了变化。有些人经受住了这种剧变的打击。他们可以雇用一两个人手来自己的小农场上干活。但是大部分人都加入了打工仔的行列，成为新伊乌莫罗格不断增长人口中新的一员。可是他们属于哪一个新伊乌莫罗格呢？

此时已经有好几个伊乌莫罗格了。一个是高档住宅区，这里住着农场经理，县政务委员会的官员，公共事业管理人员，巴克莱银行、渣打银行和非洲经济银行的经理们，以及政府机构的公务员和其他财团的员工。这个伊乌莫罗格叫作开普敦。另一个伊乌莫罗格叫作耶路撒冷，是一个棚户区，里面住着打工仔，季节工，失业人群，妓女和小五金小商贩。在新耶路撒冷和开普敦之间，离穆瓦迪曾经居住并守护过镇铁业和本土草药秘密的地方不远，就是诸圣教会，此刻教会的牧师是杰罗德·布朗。还有一处几乎和这个教会齐名的，就是万佳著名的阳光旅店，也位于这两个城镇之间。

购物和商业中心主要有两个特征。该中心的外围，是一个旅游文化村，其拥有者是恩德里·瓦·里艾拉，和一家恰如其分地叫作“伊乌莫罗格非洲钻石文化与教育之行”的西德公司。很多游客来到这里都是为了过一个文化节日。也有少数的嬉皮士来到这里寻找腾溢塔植物，因为据说，这种植物的叶子晒干之后，吸起来和大麻的味道一样。另一个特征就是

腾溢塔酿酒公司，这家在莫奇戈拥有的地面上所起家的公司，这时已是一家拥有六百名工人的大型工厂，而且还有许多科研人员以及化学工程师。该公司在平原上还拥有一块土地，在那里进行着各种类型的腾溢塔植物和小麦的实验。他们酿制了许多类型的腾溢塔酒：从出口用的纯杜松子酒，到适合工人和失业人群的廉价但却浓烈的酒，样样齐备。有些酒他们用小塑料袋包装，按重量分成一个先令、两个先令和五个先令的价格出售，这样，这些小袋子的毒品就可以很方便地让顾客揣在口袋里了。所有的塑料或玻璃容器上面都打上了著名的广告，通过他们的销售货车、报纸和传单，这则广告已经在全国大部分地区家喻户晓了：让您雄风再现！腾飞啊！与腾溢塔一起腾飞！雄起=3腾。

酿酒公司的所有者是一家英美集团公司，当然还有非洲的董事，甚至还有股东。四位主要本土名人中的三位是：莫奇戈、储伊和基莫里亚。

新伊乌莫罗格万岁！贸易与进步的伙伴关系万岁！

5

“阿卜杜拉……怎么了……万佳……怎么了？”卡雷加打断了木尼拉所叙述的各种变化，急切地问道。

终于……他所害怕的问题终于来到了。是不是因为要问这个问题，他才从五年的默默流放返回来的呢？他能不能仍然还保留着一点火花，保留着对过去时光的记忆？保留着对她的火花记忆呢？

“她是全伊乌莫罗格最有权势的女人。她所拥有的房子从这里到内罗毕一路上都是。她拥有的土地也大得没边儿。她还拥有庞大的大货车运输队。她就是时隔一段时间，涅槃再生的那只凤凰。”

突然间，木尼拉想起了自己被作为实验品时所感到的震惊和羞辱。悲愤的心情再次袭来。为什么要放过他？

“你想……你想不想去看看她？”

“现在？”

“是的，现在。”

“是不是有点儿晚了？”

“哦……对她来说……这不晚……不过，如果你想给她打个电话这也不妨。”

他们走过霓虹灯照耀的街道。对于卡雷加来说，这里的一切都以一种奇怪的方式让他感到熟悉：他在肯尼亚全国各地都见过类似的城镇。不管怎么说，内罗毕、锡卡、基苏木、纳库鲁、蒙巴萨，那些城市都有新伊乌莫罗格的影子，只不过它们更大些，历史更悠久些罢了。但是两个人都想到了很久以前，他们走到万佳茅屋时的经历：此刻想起，那貌似很久远的事情了！木尼拉时不时地打破两人之间的沉默，告诉他这是谁谁谁的地方；似乎在这个国家里，每个知名人士现在都在伊乌莫罗格这里拥有了点儿什么：从大工厂到工人居住的棚户区，到处都是名人们的地盘儿。“是的……”木尼拉在告诉他，“就连这些东倒西歪的工人住宅区……房东们来这里收房费会让你吃惊的……不知羞耻……他们开着大奔驰来……他们曾将可怜的工人们赶出了屋子。镇政务委员会也偶尔来一场大清扫、大烧毁运动……但是令人惊讶的是……被夷为平地的总是失业工人和农民工所盖起来的棚户房。还有，你看见路边的那些售货亭子了吗？一年前，关于这些售货亭子，发生了一件很大的丑闻。县政务委员会里的一些人和官员分到了这些亭子……是免费分到手的……之后，他们却以五万多先令的价格卖给了别人，然后这些人又租给了妇女小商贩……现在，我领你穿过我们的新耶路撒冷。”木尼拉继续做着他的介绍。

他就像一位导游员，而且他又貌似很喜欢这个角色。卡雷加一声不响地走在他的身旁，脑子里琢磨着他的各种评论。他在倾听的这个故事，正在被他亲眼所见的残酷事实所证明着，然而这个故事却包含着一个熟悉的主题，一个与他在共和国所有其他地方所见到的相似的主题。然而，这里让人沮丧的程度不亚于任何其他地方。木尼拉突然在一处像营房似的土坯房子面前停了下来。这所房子被间隔成了好几个单独的房间，每个房间都有自己的门。

“这里……这里是阿卜杜拉的地方，”他说道，“你能看出来，这里正好是新耶路撒冷的中心。你想不想进去和他打声招呼，然后我们再去万佳那里？”

“进去打个招呼吧。”卡雷加说。

木尼拉敲了敲门，大声招呼了一嗓子，里面的阿卜杜拉用醉酒的声音回应了一句。他们听到了门内吱嘎的声音。阿卜杜拉推开门，但是却并没有表现认出他们来以示欢迎的样子，反而在抱怨说什么“有人总是吵醒和打扰和平的居民”。这时，他才看到眼前站着的是木尼拉。

“嚯，是你啊……我的朋友……进来，进来。我有几袋五先令装的腾溢塔。腾飞啊，与腾溢塔一起腾飞。哈！哈！哈！进来。”

他坐在了床上，让木尼拉坐在屋子里唯一的椅子，那把折叠椅上。

“小心，别把防风灯碰翻了。”阿卜杜拉接着说。这时，他注意到木尼拉并不是一个人来的。

“噢！噢！你还带了客人来。让他坐在那把椅子上吧。你，木尼拉，我的朋友，来坐在床上。你可得小心坐。我床的弹簧是用橡胶带子做的。你知道吗，不久前，我一下子坐狠了，橡胶带子一下子绷断了。我一下子被弹了起来，然后又墩到了地上。我说，你带来的客人是谁啊？他也喝腾溢塔吗？老师的方子。雄起=3腾。喝这三个腾字的美酒。”

“你不认识他了吗？”当他们都坐下时，木尼拉问他。

“谁？这么安静的家伙？”

“卡雷加……”

“卡雷加？”

“是的。”

“卡雷加！卡雷加。恩丁古里的弟弟……可是怎么……你真的长了不少。快赶上我这个年龄的样子了……你只需再长几根灰头发……可是，

你是从世界里的哪个角落蹦出来的？”

卡雷加简短地解释了一下。但是他能看出，阿卜杜拉并没有真的听他的介绍。他的样子变了：空虚疲惫的眼睛深陷在深深的眼眶里。他们试着谈论这个或者那个题目，但是他们的谈话似乎很不流畅。

“不管怎样，欢迎你来到这个光棍角落里，”阿卜杜拉重复道，“与我原来的老地方有些不同了！但那时候是老伊乌莫罗格啊。他们让我们把房子拆了。可现在你看他们让我们住的地方。”

“那这座房子是谁的呢？”卡雷加问。

“这座……还有另外几座，都属于一个非常有权有势的人。”

“你是说，他？这座房子？”卡雷加问。

“是的。这一个房间他就收费一百个先令。所以，整个这座大房子，他每个月就收费一千个先令。而且他拥有大约十座这样的大房子。那就是一万个先令。仅仅是竖起了几根柱子，再用泥土糊上。他每次都是开着揽胜过来，把车子停在路边。他让他的司机兼保镖过来收房费。”

“可是他来这里……他为麦克米兰糖业公司运输糖浆和装备器皿，每天都能挣六万多先令。而且，这还不算他在政府当官儿的薪水！”

“好吧。那就是六万加上一万，一共是七万先令。”阿卜杜拉说。

“当今就是这个世道，”木尼拉补充说，“也许在其他城市他也拥有这样的棚户区。在我们的肯尼亚，你做任何事情都可以赚钱。甚至是恐惧。看看在我们国家那个拥有并管理保安人员的公司吧。每座房子，每家工厂，现在都有了保安人员站岗。他们应该在政府里设立一个恐惧部。”

“再设立一个‘棚户区管理及按棚户区标准适当维修部’就更好了。”阿卜杜拉加了一句。他转向了卡雷加。“你离开时，我是个开店的。我现在仍然是个开店的，一个露天开店的。我在路边卖橙子。”

“木尼拉告诉我，约瑟夫去希里阿纳上中学了，”卡雷加突然说道，

似乎想摆脱这种沉闷的谈话题目，“这消息真是太好了。他是个非常好的学生。希望他别走木尼拉和我所走过的路。”

“对于我们穷人来说，所有的路最终都是一条路。”阿卜杜拉解释道，“噢，我忘了给你们拿喝的了。腾溢塔。我还有一两袋。”

他俯身在床的另一侧够到了一袋腾溢塔。“你有没有尝过这酒，卡雷加？”

“尝过。在蒙巴萨尝过一次。看到外地有卖这种酒让我很惊讶……但是那味道并不一样。当时我一直在想，这酒怎么会变得商业化了。”

“那就再喝一次。这酒几乎成就了我……应该说，几乎成就了我们。但是这酒也毁了我们。”

“我认为，这些酒是用来让人们喝醉了，麻痹自己的大脑，这样人们就不提问题了，或者对自己的苦难生活就不求思变了。”卡雷加若有所思但却大声说道，脑子里掠过了他去过的所有地方，以及那些地方所酿制的各种烈酒：香佳，伉佳俪，“给我来个痛快的”，以及池布库，最后那种酒的经营商，是一家伦敦罗得西亚公司里一位非洲裔的董事。

“这正像我所说的那样，”阿卜杜拉继续按着自己的思路说着，“穷人所走的各条道路都变成了一条路。这就是走向更加贫穷、更加苦难的单行线交通。贫穷就是罪孽。可是你想啊，为了贫穷这种罪孽负责的却是穷人，给穷人的惩罚就是将他们送到地狱去。去他妈的地狱吧！哈！哈！在这个地狱里，我唯一的亮点一直都是约瑟夫。正是因为这个亮点，我才认为还有希望。要知道啊，他并不是我的亲弟弟。”阿卜杜拉突然爆了料，这让两个人都惊讶地站起身来。

“不是你的弟弟？”卡雷加重复了一遍。

“什么？你在说什么？”木尼拉同时也问道。

“对。他不是我亲弟弟。应该说他更像我的儿子。可他又不是我的儿子。但是这又有什么关系呢？”阿卜杜拉问。他的声音，他的表情，都发生了变化，他更像是在反思，语气里没有了那种玩世不恭与愤世嫉俗的

成分，在他们眼前，犹如出现了完全不同的另一个阿卜杜拉。

“在你离开伊乌莫罗格之前，我告诉过你我从拘留中心出来的事情……好吧，我并没有把一切都告诉你。我父亲在利穆鲁的荣盖市场开过一家店铺。那个地方名气很大，因为我父亲有一台收音机，在紧急状态时期的早期，人们都聚拢在店铺的里里外外，收听由穆万吉·马特莫广播的新闻。我父亲属于肯尼亚板球协会（KCA），他总是津津乐道地讲，他们是如何蔑视殖民政府，把肯雅塔送到英格兰的，他们又是如何募集资金，好让他在英格兰舒服地生活，目的就是让他更好地为我们的国家赢得道义上的支持。总而言之，当我刑期末结束我就被迫逃进了深山老林之后，我和他保持着一定的联系。你们知道我们在金耀格里地区的地点吧。那里离殖民者定居点不远，我们常常躲藏在茶树丛中。但是，当他们被移送到基辛果的集中营之后，我和他就失去了联系。所以说，你们看，在我被拘留期间，我真的非常想家，我一直渴望我能回家的那一天。我们全家团圆的那一天。这么说吧，那一天却一直没有来到。或者说，那一天确实来到了。当我看到利穆鲁的土地，当我看到基辛果山，当我看到曼果峡谷，看到这绿色的大地，我浑身颤抖了。我来到了那个新的村子。我急切地询问关于我父亲、我母亲和我兄弟们的情况。人们都把目光甩向一旁。我急于了解情况，我的心那个痛苦地跳啊，可是他们就是不告诉我，只是到了最后，一个女人才抽冷子来了一句：‘你是个爷们儿，你受苦了……但是你能忍受这个的！’忍受什么？”我问道，感觉事情不妙。‘在挖沟期间……有一天晚上……他们都被杀掉了……英国士兵和内务部队的走狗们……’我不知道如何去忍受，那之后，一连好几天好几个星期，我跌跌撞撞地到处打听，脑子里只旋转着一首歌：这么说他们杀了我的全家，就剩下了我自己。我想……啊！但是有什么用呢……有什么用呢……这时我想到，吉玛蒂失去了他的兄弟们，他的母亲精神失常了，他本人后来也被杀害了，而所有这些都是为了我们的斗争……但是尽管如此……那创伤……那太难忍受了，只是怀着这样一种信念，我们为之而战的美好明天，很快就会实现的……蜂蜜美酒之乡……这个信念才让我勉强活着。总之，你们知道，我们的国旗升起来之后的情形……那很美好，我是说我们的国旗，可是……不管怎么说吧，我买了那头驴……我用驴车将女性用品运到市场，就在那家大型制鞋公司倾倒垃圾的地方，也是从印度商人手里接管

过来商店的店主人们倾倒垃圾的地方，反正就是在那个地方，有一天，我发现了他。他是个孩子……正在垃圾堆里寻找吃的。他捡到了一块面包，这时，其他孩子围了上来，声称他是从他们垃圾专属角落里捡到了这块面包……他向他们求情，他们追赶他，他就朝利穆鲁锯木厂的方向跑去。我的驴子险些将他撞倒……这样，我把他扶住了，其他孩子都跑掉了。他给我讲了这场争斗的原因之后，我问他：“你叫什么名字？”我没有名字，我是说，我不知道……“那你父亲和母亲呢？”他们走了。“你的兄弟们呢？”他们也走了。谁也没有回来，但是他却一直希望他们会回来的！我想，不对，我甚至连想都没有想，可是这句谎话却显得那么自然，我脱口而出，而且说得那么自信，那么天衣无缝。甚至包括名字。‘约瑟夫·恩吉雷尼，’我扳着他的肩膀大声说，‘我的小弟……我就是你的大哥，那个走了的哥哥，我回来了……’我把他带回了家，他也没怎么反对，但是我一直不确定，他有没有相信我。几个星期之后，我有了些疑虑……但是我希望，鉴于我只剩下这一条腿的状况，他会对我有用的……替我去这儿去那儿地跑跑腿儿……那种状况一直延续到了万佳的出现，是万佳让我改变了对他的看法……现在我必须说，我从来没有后悔过……至少这最后的日子没有后悔过……”

他们接着去万佳那里。他们并没有讨论阿卜杜拉讲的那个不一般的故事。

万佳的木制大房子确实很壮观，简直把阿卜杜拉的陋室比没了。房子四周是一圈修剪得十分整齐的松树、攀缘植物、叶子花以及其他花朵。院子里新割的草坪散发着一股清新的芳香，草坪上的图案是几个大字：爱就是毒。一个女孩打开门，将他们领进了一个十分宽敞的客厅。她推着饮料车送过来了各种饮料：塔斯克啤酒、皮尔森啤酒、腾溢塔杜松子酒、威士忌、肯尼亚雄蚕蛾酒。卡雷加拿了一瓶威士忌，木尼拉拿了腾溢塔。他设计的广告词被别人利用了，这一直都让他很痛苦，但与此同时，每当他在报纸上和标签上看到这一句广告词时，他又感到了一种作家的窃喜。女孩坐了下来，告诉他们，“妈妈”很快就会来接见他们，并问他们，要不要听些音乐？吉姆·里夫斯……吉姆·布朗……中国功夫/炫酷随机音乐……阿里·沙福尔……腾溢塔扭摆曲……应有尽有……

也不等他们选择，她就放了由埃利亚·姆布鲁作的曲子《带着吉他的小混混》：

带着吉他的小混混，

我再也不和他们亲近。

好心请他们来派对，

他们却气得我要了命。

他们抢走了我女友，

我那可爱的心上人。

带着吉他的小混混，

我再也不和他们亲近。

墙上挂着英国乡村的古旧油画……题词是：“基督是一家之主”……玛撒在给基督涂油。桌子上摆着阿卡姆巴的木雕长颈鹿和犀牛。唱片刚一结束，那个女孩就消失了，这时，万佳穿着一件几乎透明的连衣裙站在了他们的面前。她涂抹的口红不像从前那样鲜艳，与她的面庞颜色更和谐了，她的非洲假发和她那庞大的身躯相得益彰。她发福了。她体重增加了不少，这使得她更显威风凛凛，大权在握。

足有几秒钟的时间，她和卡雷加相互注视着。她就那样一动不动地站着，除此之外，她并没有显露任何的惊讶。至于卡雷加，他却没有料到这个陌生人……这位女士。木尼拉并没有给他任何提示。至于木尼拉，他似乎很愉悦这种场面……他很乐于看到两个人都试图掩饰的窘迫。她坐在沙发上，同时面对着他们两个人，她的第一句话是对着木尼拉说的。

“老师……你该……至少你该提前告诉我。”

“大约六点钟他才来。”

“都怪我，”卡雷加解释说，“我……我以为……这不太晚呢。”

“这当然不晚……你好吗？我该说，你给了我一个惊喜。过去的鬼魂出现了。”

“我也以为他是个鬼呢……看他那样子……长得……完全变了样子。”

“你都去了什么地方啊？但是你一定饿了。老师给你弄吃的了吗？”

还没等对方回答，她就回手按了一个铃，又一个女孩突然出现在门口。

“露西……”

“是，妈妈。”

“去做点儿吃的……要快点儿。”

这里是一个梦幻般的仙境，卡雷加还有些摸不着头脑……她又问了一遍。

“什么地方……共和国的各地……我和那位律师工作了……一段儿时间……”他的声音低沉沙哑，但是却很坚毅。

“他现在是著名的政客了……”万佳说。

“事实上，我正是因为这个才和他工作的。在那之前，我在城里到处游荡，到处打个临时工。后来我加入了他的竞选运动。棚户区的人们一直记得他给予那些穷人的帮助。我认为，很久以前，我们那次凶多吉少、长途跋涉去大都市的长征，最终让他扭转了乾坤，这让他名气大增，即使那些没有见过他的人都知道他了。尽管那个卡姆温文化组织的全部机器都在阻止他，但是他还是赢得了选举。”

“穷人的捍卫者……”木尼拉补充说，“他应该小心谨慎……他那么大肆宣讲土地所有权的限制……对‘齐心协力’项目的那么多的贡献……那可不是每一个人都会高兴的。”

“慈善……慈善……”卡雷加突然狠狠地说，“我不断地提醒他这个

词，因为正是他，当我们在都市里找到他时，他首先使用的这个词。我们的分歧很大。当他说话时，我能看出，他看到的全部都是阴暗面。他可以用一种形象将其全部捕捉在脑子里。他的口才特别好。你们可以阅读他在议会里的讲话。错误的东西他一眼就能看到，而且十分清楚地看到，这样，当别人看不到这些错误的地方时，他就感到很痛苦。但是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我想……他太过于相信自己的信念了，那就是努力让人们看到这些错的地方并且忏悔……他非常虔诚，你知道吗……但是，对于他称之为的那个魔鬼所创造的那些圣殿，他有太多的信念。他的观点是，他的那些贡献……这么说吧……那都只是一种姿态……我对自己说：‘一定还有另一条路……一定还有另一种力量能够足以匹敌这个魔鬼及其天使们。人类能够创造的，人类就能够改变，但是被哪些人类改变呢？’最后我离开了他。他不能理解我，我也不能理解他。但是他开阔了我的视野，这一点我很感激他……我来到了蒙巴萨……海港工人……”

“蒙巴萨？那些船还来吗？那些海员呢？椰子……沙滩……耶稣堡……我真想……那是很久以前了……”万佳兴致勃勃地说。

“我们就是装船卸船……经手那些财富……在火烤一样的太阳底下，我们赤裸着身体，汗水哗哗流淌。”

“可是工资很高啊……码头工人是所有工人当中工资待遇最好的……他们的工会领导人一直都很负责任，那是他们的优良传统。”

“工会领导人负责任？这我可不知道。我们工会的问题就是，领导人往往都是生意人……都是雇主。雇主怎么会领导一场反对雇主的战斗呢？你不可能同时为资本和劳工的利益来服务。你不可能服务于两个敌对的主人……一个主人输掉了……这次是劳工……工作……高温……桌子上的面包屑……我离开了……我光靠两只脚……从蒙巴萨走出来……到农业种植园里找打工的机会……但是我不能在一个地方工作超过两个月……奴隶……奴隶制……他们每个月的工钱是一百个先令……可是为此，他们却要付出全家人的劳动……丈夫、妻子、孩子……都住在一间茅屋里……被迫去采摘剑麻、茶叶和咖啡……我就坐下来想啊，我想了很多次，我们人民……我们建设了肯尼亚。一八九五年之前，是阿拉伯

奴隶主在破坏我们的农业。一八九五年之后，又来了欧洲殖民主义者：他们先是偷走了我们的土地，接着又偷走了我们的劳动力，之后又偷走了我们的牛羊等财富，再之后，又用征税的方式偷走了我们的资本……所以，我们是建设了肯尼亚，可是从我们用汗水所建设的肯尼亚中，我们得到了什么呢？

“律师说得对，那个魔鬼所要求的汗水越来越多，可是，从它所要求得到的东西中，它所给出的却非常少。我和种植园里的其他工人谈起我的想法。他们就说：我们被炒鱿鱼了怎么办……我就说……工人团结起来……汗水团结起来……汗水的力量……这话就会传到种植园非洲拥有者的耳朵里……我就被开除了，接着我就继续挪动地方……这样，我就不停地挪动地方，这里干点儿，那里干点儿，在这个农场干点儿，在那个农场干点儿，我似乎在寻觅着我父亲的足迹，直到我发现自己来到了肯尼亚西部。我很幸运。我在一家制糖加工厂找到了一份工作。我在仓库做管理员，介于传递信息与仓库配货员之间的一种工作。

“我的工作很简单，就是给那些装配工、车工、电焊工以及其他的技工提供农场机械的零部件。水泵和发动机总是出毛病。他们需要不断地修理和维护。仓库也给欧洲人和上层社会的非洲人提供家庭用具、卫生纸、煤气等东西。但是也有机器运转很长时间都不出毛病的时候，这时，我就有时间四处转转，到处看看，想想问题。这家制糖厂的拥有者是英国麦克米兰公司的一家糖业工厂，其业务经营范围极其广泛，比如南非……苏丹……尼日利亚……圭亚那。这家公司的糖料作物种植园是在独立之后不久开建的……目的是开发这一地区……是提高生活水平。为了给该公司的核心庄园腾地方，许多农民被赶出了自己的土地。没有被赶出自己土地的农民，该公司鼓励他们在自己的小块儿地上种植糖料作物，而不是种植粮食。但是该公司购买糖料作物的价格却由他们自己随意来定！这些糖料作物的种植农没有组织起来进行抗议和讨价还价。所以，他们的生活很是悲惨。有些人甚至连孩子的学费都交不起……

“噢，对了……该公司有一位非洲人经理……奥乌奥拉·乌奥德·奥姆奥尼先生……事实上，有几位本地人也拥有该公司的股份。比如，公司的货物，包括糖料作物和滚轴，都由一个非常重要的权力人物所掌控着，我认为他一半儿属于马赛人，一半儿属于卡伦津人……他的名字很

长……朗戈绍克·奥尔·龙加姆拉克·天真无邪先生……所以你们看，非洲人的参与是很广泛的。中层的管理岗位都是由非洲人来做。此外，所有顶层的技术工作都是来这里工作的欧洲专家，其实，要我说，他们只是些学生，却在这里指手画脚，吆喝着非洲裔糖料作物技术专业的毕业生。

“工人分成两类。一类工人在工厂里面工作。另一类工人在核心庄园里打工。其中有来自乌干达的农民工。他们干的活儿特别重，可是收入却他妈的低得可怜。但是在地里干活儿的人，他们的境遇最糟糕了。他们经常挨打受骂，挨欧洲工头甚至是非洲工头的打骂。他们组织不起来的原因是，管理层设法将他们按照部落和宗教信仰，甚至按照工作地点，分成了组别。那些在工厂里干活儿的人觉得他们比在地里干活儿的人有特权。但是在工厂里干活儿的人似乎组织得更好些。管理层是否是非洲人，或者说董事来自于他们自己的地区或者部落，他们似乎不太在意，他们要抗议还是抗议，该捍卫自己的权利时，还是照样起来捍卫。

“总之，一切我都看在眼里。我看到欧洲专家们专横跋扈的样子。我对自己说，我绝不会在自由的肯尼亚，让欧洲人或者什么老板对我无礼，而我又无动于衷。一次，当我正在给一位非洲实习技术员打下手时，那个欧洲专家技术员就来了。他要求我立刻为他打下手。他要我递给他一卷手纸。我告诉他这应该有先来后到。他说了句‘蠢猪’！我拿起一个轴承向他砸去，正好打在了他的脸上。我被叫到了非洲经理和几个白人老板面前。那位非洲实习技术员为我做了证明。可是，他们非但没有斥责那个混蛋，反而将我解雇了……没有回旋余地……所以我就对自己说，那我就回伊乌莫罗格吧，看看那里发生了什么！”

“这可是一位流浪汉的正传……”他们都客气地做些评论，避免提及现在，避免提及他们共有的过去，推迟一些问题的问答。木尼拉和万佳能看出卡雷加变了，但是却说不出变化发生在什么方面。他们能够看到的，就是，他与他们不一样了。露西又推来一辆小推车，送过来了肉食。他们静静地吃了起来。

“你在伊乌莫罗格打算做什么？还是仅是路过？”万佳问道。他刚才描述的肯尼亚西部制糖厂的事情，让他们想起了最近所发生的一件类似

的事情。

“一个工人没有固定的家园……到处都是他的家，到处又都不是他的家。我在这里得到一份工作，我就在这里做工……我随身带着我唯一的财产，这就是我的劳动能力，我的双手，走到哪里带到哪里。买者愿意……卖者必须……这就是这种制度下的生活。”

“是的……这是生活。”木尼拉重复了一遍，但是并没有完全搞懂这句话的含义。

他们静静地吃着饭。卡雷加和万佳相互回避着对方的目光。她劝他们再来一杯酒。她又为他们斟满了各自选择的酒：腾溢塔和威士忌。酒喝完之后，卡雷加说他们该走了。木尼拉表示同意。万佳什么也没说。她脑海里反复想着卡雷加讲的故事，其中的一些特征似乎就是伊乌莫罗格所发生事情的最基本内容。他们起身告辞。她站起身来送他们。这时，她的目光碰触到了卡雷加的目光，目光中闪现出……片刻无奈的相认。

“再坐一会儿，”她请他们再次坐下，“请……”他们又都坐了下来。她又给他们斟满了酒。她给自己倒了一杯加奎宁水的杜松子酒。

“我不喝酒……”她慢慢地，有些犹豫地说，“但是我要陪你们喝一杯。这么说吧，我也需要陪伴……见到你我真的非常高兴……我总是想起你。我曾一度以为你已经死去了，或者发生了什么。我的奶奶……她一直都确信你会回来的。我猜她绝不会知道，你会来找我的，哦，是在这种情况下找的我，我们大家见的面。你给我们讲述了一些你自己的情况……你的颠沛流离生活。毫无疑问，你也在想我们都怎么样了。我来告诉你，从某个角度来告诉你，为了你，我得和盘托出。我能看出……这个……你关心别人的那种特点在你身上从来没有消失过。你的眼睛里有烈火……火花……幻想。你可以责备我……我不祈求怜悯，或是宽恕，或者任何可以理解的借口。这个世界……这个肯尼亚……这个非洲，它们只知道一个规则。或者你吃掉别人，或者你被别人吃掉。或者你骑在别人脖子上，或者别人骑在你的脖子上。和你一样，我也在游荡，我不知道我要寻找什么，但是我却在徒劳地追求两件事：我在拼命地追求有个孩子……有个自己的孩子……你知道一个女人没有孩子是什么

么感觉吗？当穆瓦迪在这里时，我去找了他。他在隔间后面的声音说……女人，你犯了罪孽：忏悔吧！我不能告诉他，我绝不能告诉他，我曾经怀过孕，我曾经有过一个孩子……突然间，对于一个刚刚离开学校、一个刚刚离家出走的女孩来说，这个世界变得如此之大，如此可怕……我……我……我真的把自己的孩子扔掉了，把我刚生下来的孩子，扔进了厕所里……看！我终于说了出来……我从没有告诉过其他任何人。”

木尼拉和卡雷加都感觉有些惊讶。他们之所以惊讶，是因为他们完全没有料到她会告诉他们这个秘密。场面一时寂静得有些尴尬。他俩都回避她的目光。但是她仍然用同样的声音继续说下去。

“当时我很年轻。我并不是说我那么做是对的。只是当时那似乎是我唯一的出路：因为，我问我自己，我怎么能够照顾这个孩子呢？我到哪儿去给孩子弄吃的和穿的呢？后来，这个罪恶压得我透不过气来。每天夜晚……有时候甚至是今天，我都能够听到那个孩子柔弱的哭声……我曾试图为此赎罪……我向上帝祈祷再给我一次机会……再给我一次机会……可是一直没有成功……我甚至试图解脱这种生活……天知道我努力过……可是每次都发生一些事情，阻挠了我解脱的欲望。

“我也追求过爱情……可是爱情却离我而去……除了……除了……我得说出来……不要认为我在祈求或者要求什么……除了和你之外。那时我感觉我又成为真正的女人了。我感觉我是作为女人被接受了……做爱时，我第一次感觉到了没有负罪的压力，也没有了寻找的负担……后来你走了……我独处一处，不与任何人交往……苍天做证，我说的都是实话……我要诚实地生活，做诚实的生意，如果可能，赚诚实的利润。腾溢塔……人们对这酒也有着记忆……

“后来发生了变故……我的奶奶离世了……我必须得赎回这块地……我觉得那么做是对的……我把房子卖了……我仍然酿制腾溢塔……接着，有一天，我去了一趟他们建设了这个文化村的地方。你去过那里吗？你该去看看。女人们去那里给白人游客唱跳本地的歌曲和舞蹈……她们是收费的……好吧……那是另一个故事了……不管怎样，我到那里，发现了恩德里·瓦·里艾拉……还有我曾在内罗毕遇到过的那个德国

人。那天夜晚的恐惧和颤抖再次降临我的心里.....我几乎尖叫出来.....直到我意识到，他并没有认出我。他是这个旅游文化村的拥有者之一，村子是按照他们的想象，在欧洲人来之前，我们茅屋的样子建设的。我们的文化.....一座博物馆.....供游客观光。我离开时，仍想着这次奇怪的遭遇。后来，我去见了莫奇戈。一项地方法规规定，所有酿酒商都必须领取执照。我以为莫奇戈会帮助我，因为我们毕竟把房子卖给了他。而且，不管怎么说，伊乌莫罗格也能容得下两个酿酒商的。他感觉非常不舒服.....总是闪烁其词。接着，他让我看一份文件.....我的英语不太好.....但是我能看懂墙上写的东西的大意。

赤利县政务委员会（以下称“执照颁发方”）与国际酒业制造商（肯尼亚有限公司）（以下称“执照持有方”）签署协定即日起生效。协定如下.....

鉴于按如下规定所支付的专利使用费，执照颁发方遵照专利发明第ROB10000号文件的精神，准许执照持有方生产腾溢塔的唯一执照。

“肯尼亚有限公司的董事有莫奇戈、储伊和基莫里亚。我几乎不能接受命运的这种突然变化.....我甚至不知道我是如何回到这里的.....但是我也开始了思考.....基莫里亚，这个家伙凭借内务部卫队的关系，靠运输被英国人杀死的茅茅人尸体发了财，这时他仍在发财.....这个基莫里亚，他曾经毁了我的一生，后来又侮辱了我，在我们的长征途中设法逼着我跟他睡觉.....还是这个基莫里亚，此刻他又成了伊乌莫罗格新经济发展的受益者之一。为什么？为什么？我问我自己，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呢？难道他的罪孽比我少吗？一天晚上，我就是这么充分地意识到了这条法则。吃别人，或者你被别人吃掉。如果你有个屁，请原谅我的语言，但是这似乎就是亚当的女人夏娃对所有那些生来就有这个器官的女人的诅咒，如果你生来就有这个洞，这个洞就不会给你带来骄傲，所以你的命运就是，要不嫁人，要不就为娼。你吃别人，或者你被别人吃掉。多么真实的道理啊，让我发现了。我决定行动起来，我就迅速地盖起了这座房子.....这里没有免费的东西.....这里有许多房间，很多处门，有四个院子.....我雇用了年轻女孩.....这不难办到.....我承诺给她们安全.....作为交换.....她们让我交换她们的身体.....你在种植园里流大汗，在工厂里出苦力，或者躺在别人身底下，这有什么区别吗？对各

种类型的男人，我都有合适的女孩。有些人喜欢娇小的，有些人喜欢高大的，有喜欢母爱型的，有喜欢信教的，有喜欢有同情心的，有喜欢粗俗的，有喜欢厉害的，有喜欢异国情调的.....我这里应有尽有.....那我呢？我也做！我不能让自己闲着.....迄今为止，那是我能够报复储伊、莫奇戈和基莫里亚的唯一手段.....现在我和他们都亲近.....我让他们相互吃醋.....这很容易，因为我只通过预约才接他们.....如果发生了冲突，我这帮女孩子.....她们知道如何处理这种情形.....而且，奇怪的是.....他们还肯花钱.....为了拥有我，他们竞相出高价.....每个人都想让我成为他唯一的女人.....

“对我来说，这就是游戏.....一场金钱的游戏.....你吃别人，或者被别人吃掉.....现在我哪儿都能去.....甚至可以去他们最昂贵的俱乐部.....让人看见和我在一起，他们感到很自豪.....即使就一个晚上.....他们肯花钱.....我必须得把心肠狠下来.....这是唯一的路.....唯一的路.....看看阿卜杜拉.....竟然沦为水果贩子，靠卖点儿橙子.....卖点儿羊皮.....维持生计.....不，我绝不再回到任人宰割的羊群里.....绝不.....绝不.....”

最后一句话她是用恶狠狠、尖叫般的语气说出来的，犹如她在回答她内心的疑虑。卡雷加感觉到了她的疑虑，更仔细地着她的表情。她面孔变得十分坚毅，令他此刻捉摸不透。他感觉到了她说的话里如针扎般的残酷的硬道理：你吃别人，或者被别人吃掉。他被学校开除之后，难道他没有见过这残酷的现实吗？在蒙巴萨、内罗毕、在海上和咖啡种植园，难道他本人不也是挣扎在这残酷的现实中吗？在小麦和糖料作物种植园和制糖厂里，难道不是这样吗？这个社会他们在建设：自从国家独立的时候起，他们就在建设这个社会，可是在这个社会里，少数的黑人同欧洲的其他利益集团联合在一起，却在继续玩儿那场殖民主义的游戏，剥削别人的血汗，剥夺他人在空气和阳光下正常生长的权利。

突然，他正在看的，正在注视的，并不是她的脸庞，而是全共和国许多地方无数的脸庞。你吃别人，或者被别人吃掉。你靠别人把你养肥，或者你成了别人养肥的饲料。为什么？为什么？他的内心深处有一种东西在反抗：他不能接受她的立场和声明的残酷逻辑。不能接受吗？或者接受？在一个猛兽和猎物的世界里，你或是捕猎，或是成为猎物。

但是有一些人，事实上有许多人，不能获得，甚至永远不能获得用以捕猎的獠牙和爪子。可是，对她所说的真理，还有别的选择吗？

“不对，不对，”他发觉自己把想法说出了口，“还有一条路，必须还有其他的路径。”就在这一刻，他脑子里闪过了他所去过的所有地方，他突然间看清楚了他所一直在追寻的那种力量，那种可以改变世界、可以创造新秩序基础的力量。

“在这个世界里？”她有些轻蔑地问。

“难道我们非得要这个世界吗？难道就只有一个世界吗？因此，我们就必须创造另一个世界，创造出一个新的地球。”他脱口而出，这话是对从基林迪尼到中部一直到西部地区，所有他见过并且工作过的无数的脸庞所讲过的。

“嚯！另一个世界！”她低声说。

“是的，另一个世界。另一个新的世界。”他重申了一遍。

“我们得走了！”木尼拉突然喊道，然后站起身来，向门口走去，然后跑到了外面，犹如后面有魔鬼在追赶他。

卡雷加也站起来，走到门口，然后犹豫了一下，回头看了看万佳。

她没有站起身来，也没有抬起头。她仍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在灯光照耀下，她有如一位女王，她的头部稍微前倾，在她所布置的微蓝色灯光下，她所积累的财富在重重地压着她的头部，她脖颈上珠宝饰品将她和她的影子坠到了地上，坠得她起不来和他们说再见，或者来关门。

卡雷加走了出去。到外面已经找不见木尼拉，但是他却坚定地 toward 镇中心、向伊乌莫罗格的中心走去，在那里，灯火与烟云以及遥远机器的轰鸣声在告诉外界，上夜班的工人们将继续着接力棒，为的是让工厂将自豪与力量咆哮在伊乌莫罗格上空。

木尼拉回到家里，躺在床上重复着这句话：另一个世界，另一个新的世界。这能是真的吗？这可能吗？

第十二章

1

“哦，这段……这个……这句很有诗意的话是什么意思，木尼拉先生？”

木尼拉俯在桌子上往前探了探身子，看警官在木尼拉写的所有这些内容中，到底指出了什么。令木尼拉如释重负的是，几乎经过了九天的隔离之后，他和警官终于面对面了。

“噢，一个新的地球，另一个世界？”木尼拉也重复了一遍这句话，然后往回靠了靠身子，实实在在地坐在了硬硬的长凳上，细细地端详对面的警官，对他脸上的那层粗俗的无知表情报以极大的怜悯，似乎那张脸与木尼拉所认识到的情形毫无关系：难道他们把他关在这里，不就是让他赶紧大大方方地接受罪恶和拯救吗？

“是的。”警官说，眼睛里显示出冷漠、宽容和无聊，“那天晚上，这句话对你意味着什么？”

木尼拉想了想。他脑子里片刻间闪现出两年前的，卡雷加突然回来的那天晚上，万佳屋子里蓝色灯光下的情形：他当时觉得那个浑身珠光宝气、兜着迷你短裙的身体似乎非常遥远，非常孤独，可是此刻，那个身体却蕴藏着撒旦魔鬼的力量，当时他似乎觉得那魔鬼就要抬起头来，就要戳入他那软弱的外表，冲破他那脆弱的防线。是我，是我，噢，主啊，他听到内心里的一个声音在喊叫，他感觉安全多了，感觉能够面对警官了。这是他在拘留所的第十天了。确实，他一直都在心怀忐忑地期待着这第二次询问，但是有时候却疯狂地期待这次询问，疯狂地渴望自己被释放，可是，当这第二次询问时间到来时，他感到很惊讶，他竟然想再推迟一天这最后的面对面。吃过每天一成不变的用搪瓷杯子装的稀粥之后，他看到，警察并没有像往常那样，将他关回到牢房里，或者让他去操场上放风，而是直接将他领到了他们称之为办公室的只有四壁和桌子长凳的地方。木尼拉不满地说，他还没有完成那份稿子，但是他只

是轻声地表达了抗议，因为他对这一切已经厌烦了。戈弗雷督察没有理睬他的反对，已经开始了他的提问，例行公事般地翻阅起他的监狱回忆录。

“这个……呃……这个新世界……那是什么？你在稿子不断提及这个词……”

木尼拉努力做了回答。对于他本人来说，这似乎一直都非常清楚，只是当他努力将这一念头讲述给别人时，事情就不那么清楚了。而现在，随着他绝望的加剧，他意识到他面前的任务该有多么困难：你怎么能够让一个腐败世界里腐败法律的执行者明白，换取更高境界的法律，换取纯洁、永恒、绝对、恒定法律的那种压倒性需要和必要性呢？在这个世界的王国里，甚至最聪明的人都看不到连小孩子都能看到的事情，这是为什么呢？改变了他生活和世界观的那支曲子在他灵魂的神经中枢震荡着：

一旦我们不再有罪，善的王，

哪怕我们死去，再次统治我们吧，

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哪怕死去，再次统治我们吧。

他想大声唱出来，但是令他诧异的是，他却心情平静地描述起了他的新大陆。

“你懂的，这并非是心血来潮的事情。只是，这些话从他的嘴里说出来，是在那充满了香气的肮脏场所说出来的，而且是在流放和流浪了五年之后说出来的，这确实令人心里不安，不安得令人奇怪。是从婴儿的口中说出来的，主说。而且是在那个犯有罪孽女人讲的故事之后，讲了她那个饱受磨难自我忏悔的故事之后，他说出来的。我现在相信，上帝揭示给我们的话语，并不是通过我们选择的背景来实现的。同样也是这些话语，我曾听老校长艾恩芒格说过，听我母亲说过，听我妻子说过，但是从他们的嘴里，这些话根本没有产生什么影响。一个新的地球。另一个世界。我脑子里和心里都不停地思考这些话语。从那之后，我再喝

腾溢塔时，心情就平静不下来了。喝了五年的腾溢塔，我的身体已经对它产生了依赖，但是喝酒时，我的心却不在那里。在万佳的故事和经历的本质层上，那是一种不合乎情理的不公正。现在我知道了她的故事，然而……然而……教学工作变得更加无聊乏味。我怎么能够继续教孩子们如何进入一个连我都开始否定的社会呢？怎么能够教他们融入一个从根本上讲不符合逻辑并且邪恶万分的世界呢？老校长艾恩芒格被坎布里奇·弗劳德夏姆所取代了，弗劳德夏姆又被储伊所取代了，储伊在伊乌莫罗格拥有一家工厂，储伊是万佳的情人之一，储伊销售啤酒，而这个品牌啤酒的广告词是我最初设计的，以上这些现象我又怎么来解释呢？万佳逃离了基莫里亚的魔爪，可是……她怎么又……怎么又……更加灾难性地投入了他的怀抱呢？基莫里亚现在也是她的情人之一。还有莫奇戈……还有卡雷加……还有，我所了解的伊乌莫罗格被分割成了碎片……种种这些现象我又如何解释呢？所有这一切都说不通。阿卜杜拉为了国家的独立而战斗……可是他现在却靠向游客卖橙子和羊皮为生，每天借酒消愁，靠喝腾溢塔来忘却他商店被强制推倒所带给他的痛苦。是的。所有这一切都说不通。教育。工作。我的一生。各种事故。我本人就是一场事故。我是一个错误，我注定是一个旁观者，注定要在高楼上的一扇窗户向外看。我开始去教堂。这座新伊乌莫罗格英国圣公会教堂的建造资金，来自于肯尼亚基督教徒的捐赠，来自于国外教堂的捐赠，这建筑甚是壮观，离穆瓦迪·瓦·穆格曾经骄傲一时的宅地灰烬只有几米远，现在你能看到，那宅地的灰烬之处是一个考古博物馆。杰罗德·布朗牧师是伊乌莫罗格这个新的英国圣公会教区的主持和精神领路人。外面停着许多小轿车，全世界各地的品牌，应有尽有。我听着他朗诵准备好了的布道文，严正地批评人们酗酒，离婚太多，开车太快，不来教堂做弥撒，以及其他不检点的行为和罪行。祈祷文的内容没有任何变化，只是他们现在用‘总统’一词，替换了原来‘国王’一词。有一次，我曾想走上前去告诉他：我是某某人，是某某人的儿子，曾经被饿着肚子赶出了你的家。现在，我不饿了，不需要世俗的食品了，我正在地狱之火里面煎熬，请你帮助我。但是我想起了我在蓝山他家里时的遭遇，认为他很有可能用同样的方式来告诉我，我更需要的是精神食粮。我继续上教堂做礼拜。我被一种沉重的负罪感所累，似乎是我导致了万佳的堕落和这个世界的邪恶，我真的太需要被宽恕了。我甚至给我妻子写过信。我说，我正在开始看到她的生活方式才是正确的方式。在信的结尾，我

说，一直按照你的路走下去吧，然后，突然间，我又把信撕掉了。我也会时常到阿卜杜拉那里去，他每天靠在‘横贯非洲公路’旁向过往行人和游客兜售橙子、羊皮和蘑菇为生。可怜的残疾人。万佳曾经说过，我们都和阿卜杜拉一样，但是我们残疾的不是肢体，而是灵魂。

“正是在这个时候，我们听到了噩耗：那位律师被谋杀了。他在一家高档酒店被劫持，拉到了离蓝山约一英里远的地方，被用枪打死，扔给了鬣狗撕咬。好长时间里第一次，我、卡雷加、万佳、阿卜杜拉和恩巨古纳聚在了一起。我们并没有计划这次聚会：我们都是碰巧走到了恩巨古纳的铁屋脊房子那里。他妻子招待我们喝牛奶，但是我们都没有喝。我们无所不谈，只是不触及律师被谋杀这件事情。除了恩巨古纳之外。那句话似乎偷偷地溜出了他的嘴唇：‘而且，律师遇害的那个山口，就是我们长征曾经路过的地方。’

“没有人接他的话。我不停地问我自己：他们怎么能够谋杀一个只是帮助了穷人的人呢？在这块土地上所有同心协力的努力中，他都做出了贡献。他拥有财富，但是他却努力将财富分给其他人，不管他们是什么阶级、什么宗教和部落。怎么会？为什么？我们各自都回到了自己的陋室。我仍然在扪心自问：我作为一名老师，站在所有事情的门外，难道还让这个错误继续下去吗？我即将做出一个决定。那个星期日，我没有去教堂。我突然憎恶起杰罗德的声音来，憎恶他的布道和祈祷。我从家里向伊乌莫罗格山岭的方向走去，准备用另一起事故结束这起事故。这个游戏不能继续下去了。这时，突然间，我看到了那伙人。他们穿着白色的服装，并且敲着鼓。他们被一群好奇的孩子围着，还有几个女人和男人。我停下来听他们说什么。一个女人在布道，她的声音令我十分熟悉：我们都犯有罪孽，所以我们得不到主的光辉普照。我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个女人竟然是莉莲，一个改变了的莉莲，她正在领着一伙男女进行祈祷和布道，而且说的是特殊的灵言。她说到了一个新的地球，谈到了另一个世界，说在这个新的世界里，只要人们接受上帝永恒的法则，这个世界就不分什么阶级和部落，穷人和富人都将融为一体。不用教堂，不用学习，无须立场，无须好的作品，只需要接受，接受信念，你看啊，就有了一个全新的天地！这太简单了。然而，然而，还有别的什么能是真的呢？还有别的什么能够说得通呢？我们都犯有罪孽，所以

我们得不到主的光辉普照。她的声音里蕴含着众多从前声音的力量，蕴含着众多未来声音的力量，亦蕴含有一个未来世界的力量。只需要接受！只需要接受！我的心与她的声音和声音后面无上的快乐跳在一起。不用学习，无须财富，无须好的作品，只需要接受。法则。永恒的法则。现在，你愿意接受这个和基督在一起的新生活吗？这个问题犹如是在对我而发：似乎她能够读懂我的心。就在那天，就在那一时刻，我遇到了莉莲，这是多么神奇啊！我看着她，看着她的眼睛，看着她的变化，我就问我自己：前些日子还用这同一宗教手段和我调情做爱添料的她，是怎么获得了这样的力量呢？就在那一刻，一切都揭示了给我。而且我真的看到了一个新的地球，因为此刻，基督就是我个人的救世主了。他能够移山填海，他能够将撒旦摔到地上，他能够征服这个邪恶的世界。和基督在一起、怀着对基督信念的新生活。我接受了法则。我的双腿颤抖。我跪倒在地上，喊道：‘我接受，我接受。’我发觉眼睛里流出了感激和幸福的泪水。我多年的痛苦和怀疑、多年追求世俗快乐的日子结束了……”

木尼拉声音里的某种安静但又坚定的信念竟然让戈弗雷督察听得津津有味。以前戈弗雷督察在审讯木尼拉时通常都表现得无聊得要命，然而这次却迥然不同。在无聊的表面后面，当然是一颗质问和计算的脑袋，那颗脑袋在过滤着词语，在储存着短语、表情和手势，同时也在寻找一条主线，一个关键点，一个线索，一个链接，一个图像，所有这些或许能够将一切捆绑在一起。这时，他叹了口气，靠在了椅背上，脸上又表现出了那种无聊的表情：

“有趣儿，非常有趣儿。然而，木尼拉先生，我相信，人们总是看见你或是和卡雷加在一起，或是和万佳在一起，或是和阿卜杜拉在一起……我以为你，请原谅我的好奇，但是你已经不属于这个邪恶世界了……哦……这个……你就该抛弃这个世界，就该和那个神圣的……比如说，和莉莲待在一起啊。”

“你不明白。我们的使命是让其他人也看到这道光明。我想让每一个人都发现这个新的世界……”

“木尼拉先生……难道这不是真的……如果我有点儿搞混了，还是请

你原谅……卡雷加也常和工人们谈起什么新的世界，难道这不是真的吗？”

“正是，”木尼拉兴奋地说，“这回你跟上趟了，你开始看明白了。我曾经想挽救他……我曾经想首先挽救他不受……”

戈弗雷督察突然双手抓住桌边，几乎沙哑着嗓子打断了他：

“不受……什么……你说的这个是什么意思？”

“不受他梦想的蛊惑……不受他魔鬼的梦想和幻觉的蛊惑……挽救他不去犯那种不可宽恕的罪孽……”

“什么罪孽？木尼拉先生，请你不要光用寓言说话！什么计划？什么罪孽？请你告诉我……而且要快点儿告诉我。”

警官的下嘴唇在颤抖。他犹如一只警犬嗅到了踪迹。木尼拉看了看他，看了看他那充满了血丝的眼睛，说：

“听我说啊，那就是骄傲自大的罪孽。那就是认为他和他的工人们，能够改变这个邪恶的……能够改变这个世界的罪孽……”

警官长出了一口气，顿时显得疲惫不堪。他丢掉了踪迹，真想在办公室的外面把这个宗教狂似的老师揍一顿。

“除了煽动罢工、消极怠工、工人至上等等那些共产主义的胡说八道之外，他有没有说，他打算如何改变这个世界呢？”

“我在说的是他的骄傲自大。他太骄傲自大了，甚至认为，不通过上帝和基督父子的帮助，他本人就可以改变这个世界，就可以改善这个世界。”

“你的那个挽救他不受什么什么的，现在我明白了。但是我相信，这仅是最初的……你还打算挽救他免受什么邪恶呢？”

“就是她！”

“谁？”

“万佳。”

“这是什么意思？”

“他又开始秘密地看她了。这我十分肯定。”

“你怎么知道的？”

“我看到过。”

“什么时候？”

“大约在大火之前一个星期。他们是在她的旧茅屋会的面。但是阿卜杜拉……”

警官又站起身来。他的嘴唇在颤抖。他紧紧地盯着木尼拉：

“你确信吗，非常确信吗？”

“是的。我看见他们了。我看见他们了。”他轻声说，随着一丝怀疑闪过脑海。他想，假如，他刚要补充点儿什么，这时，警官突然站起身来，向门口跑去。他又寻觅到了踪迹，这次他决心不再将其丢掉。木尼拉冲他喊叫。

“站住……等一下……我还没说完。”

警官回过头，脚步停了下来，但是却随时准备去追踪猎物。

“你们对他怎么了？你们对卡雷加怎么了？”

“你个蠢货！”警官怒喝道，随即又大声地发布命令，“把他带回去……等我下次提审他。”接着就急匆匆地朝其他牢房走去。

2

十天之前，对于卡雷加来说，那天上午他的被捕让他愤恨不已，因为，他刚刚听过早晨六点钟的新闻播报，听到的消息却是，由于基莫里亚、储伊和莫奇戈被谋杀之后，伊乌莫罗格的形势趋于紧张，所以，他

们原先计划的罢工被禁止了。他愤怒地想，他们总是站在雇主一方。我就知道他们会利用这次纵火案为借口，来禁止罢工，然后对新兴的工人运动再次予以打击。

他一个人在一个囚房里被关了一天一夜。他在寻思，他们会用什么样的虚假罪名来指控他。之前他只被捕过一次：那次是他和木尼拉以及阿卜杜拉率领着一个“驴子”代表团长途跋涉进城的时候。当时多亏律师使他们免遭牢狱之灾。他想，那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而且律师也被害身亡了。当时他并不十分理解律师：他真挚地热爱人民，他能够看到发生的事件并对其加以分析，他的这种独特的能力没有几个人具备；然而……他同时又似乎很着迷于这种能力给他带来的财产、社会力量和权威。他曾向卡雷加解释：“你看，他们不能指责我受过的教育，不能指责我的职业资格，也不能指责我参与斗争。我在少年时代参加了巴图尼宣誓，并经常为交战各方做调停工作。我会穿上童子军的服装，这样，我所到之处就不会受到骚扰。他们不能指责我的财产。他们不能说我是搞虚拟游戏的卡佳。”说到这个双关语时他笑了一声，“所以，我能够毫无畏惧地为穷人说话，为土地和财产改革说话，比如限制人财富的积累……一个人，一个售货亭子，这类事情。一个人，一块地，这类事情。一个人，一件工作，这类事情。”律师被残忍地杀害，这一噩耗不仅使他感到震惊，也使全国感到了震惊。如此优秀的一个人……尽管他有这样或那样的缺点，可是他却是全肯尼亚有产阶级里勇敢、无私的人物中最优秀和最勇敢的代表。纵观肯尼亚的现代史，有产阶级中不乏勇敢和无私的人物。在二十世纪初，一些封建领主尽管受到了珠宝、棉布甚至白人保护权力的贿赂与诱惑，但是他们却没有站在殖民侵略者的一方，而是选择了和人民一起战斗而牺牲，还有，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和五十年代，一些有产阶级的人尽管受过高等教育并拥有万贯家产，却并没有背叛人民来换取英国人的小恩小惠。噢，那是很久以前了，在沉思中又闪现出了律师如何解救他们脱困于中央警察局和法院的镜头。此时，那些场面如同另一个遥远国度的模糊的景色一样。就连自己这个空想家形象，他也很难辨认出来了，而从前，他这个空想家曾大谈特谈非洲过去的辉煌，非洲伟大的封建文化，犹如有了这些知识就足以治愈一天的饥饿感，就足以解除一个小时的口渴感，或者足以给一个赤身裸体的孩子带来衣衫。英国的商业巨头和传教预言家们毕竟也曾经殖民和羞辱过

中国，曾经逼迫中国人吸食鸦片，而当中国人拒绝进口这种毒品时，他们又诉诸了武力侵略中国，英国的学者们尽管在口口声声地赞颂着中国伟大的封建文化，但是却盗走了黄金、艺术和羊皮纸古书等珍品并将其运回了伦敦。埃及也是同样的命运。印度也是。叙利亚，伊拉克……上帝诞生于巴勒斯坦，甚至这样的事实……也没有阻止欧洲商人军阀们的入侵步伐。拯救中国的，不是那些赞颂古代伟大文化的歌唱家和诗人，而是为了今天更美好生活而进行着独特斗争的工人们。不，那不仅仅是一个民族过去的辉煌，而且还是这些人民今天为了拨乱反正而进行斗争的辉煌，因为今天的乱，仅让少数人笑开了怀，却让大多数人哭出了伤心的泪。在听了妮娅金娃讲述的伊乌莫罗格过去的成就之后，他深受感动，然而现在，伊乌莫罗格的成就已经不再。仅仅才十年时间（他想，真的是时间如梭啊），伊乌莫罗格的农民就没有了自己的土地：一些人加入了工人大军，另一些人成了半工半农，一只脚在一小块土地上，另一只脚在工厂里，还有一些人变成了小商贩，住在“横贯非洲公路”沿线甚至不属于自己的棚屋里，还有一些人变成了罪犯和妓女，他们靠着偷来的枪支和用得透支的身体，从所有人（管你是工人、农民、工厂老板，黑人还是白人）那里谋得可怜的生计，过着吃了上顿不一定有下顿的日子。还有一些人试着制造炒锅炒勺，储水盒，喂鸡饲料的槽子；有的做了鞋匠、木匠；但是他们还能苟延残喘多久呢？看那条组织更严密的大规模生产线正在逐渐将他们挤出这些行业。牧民也遭到了类似的厄运：有些已经死去；有些被赶到了更远、更干旱的地方，远离那些新圈起来的供游客参观的野生动物保护公园；还有一些成了打工族，在富有农民的麦田或者农场上，面朝红土背朝天。在促成所有这一切的背后，就是那条横贯非洲的公路，和那座两层楼高的非洲经济银行有限公司，犹如是对所有这些变化的见证。

在他回来的最初日子里，他已经注意到并且辨识了这些变化，因为他深深地了解着妮娅金娃时代的伊乌莫罗格，深深地了解着神秘的穆瓦迪时代的伊乌莫罗格，深深地了解着恩巨古纳和罗洛时代的伊乌莫罗格。但是当他回首这些他曾经来过的地方时，他却发现了同样的格局：在一些地方变化迅速，在另一些地方变化缓慢，但是在所有这些地方，无时不在发生着变化。他没有别的地方可以投奔。继续读书？他已经失去了机会，况且，除了他亲眼所见、亲身经历的事情之外，还有什么可

学的吗？土地？已经没有了土地，他出生在一个没有土地的家庭。但是，就连那些拥有土地的人，他们还能维持多久呢？因为他们的土地将会继续被分割成小块儿，之后再继续被分割成更小的小块儿，这样，家里的每个儿子才能都拥有一小块儿土地。可是为什么，为什么土地非得由个人来拥有呢？肯尼亚毕竟是由土地所构成的。肯尼亚和肯尼亚的土地归人民所共有，几个子女拥有土地并以此来支配自己的父亲或者母亲，这是不对的，那么只有几个人，或者一部分人，或者仅仅一个民族，来继承人民所共有的土地为自己所用，难道这就对吗？他最好接受眼前的这种形势，因为现在他唯一拥有的，就是自己的一双手了，他可以想办法将自己创造性的劳动卖给愿意买的人，然后与其他的劳动双手团结在一起，至少保证他们在数千根手指所创造的成果中，得到自己应该得到的那份。

至少他不愿意接受，他也不能接受，万佳逻辑中的那种死气沉沉的场面。那场面太过于残酷，其结果只能导致绝望和自我毁灭或者相互毁灭。因为，一个人只有靠把自己的屎尿和其他肮脏物抹在别人身上，他自己才能保持干净，这样的世界有什么意义呢？一个人只有靠让别人患上麻风病，他自己才能够健康，这个世界又有什么意义呢？一个人将别人逼良为娼之后，才能让自己圣洁道德，诚实正直，这个世界又有什么意义呢？总而言之，为什么那些少数人的洁净、健康、圣贤和财富所造成的受害者，非得总是接受自己的命运呢？历史的真正教训是：所谓的受害者、穷人、被践踏者、普通大众，这些人一直都在使用长矛和弓箭斗争着，一直都在用双手、唱着勇敢和希望之歌斗争着，他们斗争的目的就是终结这种压迫和剥削；他们会不断地斗争，直到实现一个人类的王国：这里的真善美、力量和勇气不取决于你多么狡猾，不取决于你拥有多少压迫他人的权力，而取决于你为创造一个更为人性的世界做出了多少贡献，在这样一个王国里，各个时代和地区文化与科技人类所继承下来的创造天才，将不是仅仅几个人的垄断，而是为全人类所用，这样，各种不同颜色的鲜花都会盛开并结果。之后，这些果实的种子将被种在地里，种子将再次在阳光雨露滋润下发芽开花。如果说阿卜杜拉能够认一个干弟弟，我们为什么不可以也这样呢？为什么不能在汗水、劳动和斗争中选择兄弟姐妹，相互支持，并且为那个美好的王国而努力奋斗呢？

在他腾溢塔酿酒公司做会计员的六个月时间里，他的这些想法成熟了起来。他的工作是将生产线上下来多少瓶酒的数量记录下来。他也参与计数往客户的货车上装了多少箱酒。他们管他叫“安静的家伙”，因为工作时他总是非常安静，他只是观察，做编号，偶尔和一两个工人争执几句，但是仅此而已。他也把酒戒掉了，因为酒精削弱了他的精力，降低了他的集中力。但是他却经常去酒吧那里，在自动点唱机里塞进一两个先令，听他喜欢的歌曲，同时也是为了追最新的歌手和诗人。自动点唱机完全抢走了现场演奏乐队的生意。在一两个地方，他遇到了他从前的一些学生，此时已经是风华正茂的青年人了。他们仍然称呼他为老师，但是他劝他们不要这样称呼他。他唯一回避去的酒吧，就是储伊或者基莫里亚或者莫奇戈可能去的酒吧，因为他们在视察完工厂里的工作之后，喜欢在这几家酒吧里待得很久。他去过旅游村一两次。他喜欢老一代的歌曲和舞蹈。但是当他看到恩德里·瓦·里艾拉及其德国和希腊的管理集团将表演者几乎包装成了木乃伊，将他们所有的情感和意义完全剥离掉了时，当他看到手里拿着照相机、嘴里嚼着口香糖、戴着猎装帽子的肥胖游客为这些毫无内涵的杂技表演鼓掌欢呼时，他感到十分厌恶，就发誓再也不来这个地方。他观察到工人们中间十分不团结。在他们的谈话中，他能够看到，有些工人对自己的内部行话、家族和地区十分自豪，并且就自己家族和地区的人在分配工作上的利与弊等问题，很快就会有人出头为之博弈。男人似乎认为自己比女人更富有一些，因为他们的工资待遇要稍好些，在选择某些工作上更具有优势。他们似乎认为，女人就应该低工资并且做繁重的工作。他们吵闹嬉笑地争辩，女人的真正工作就是，躺在床上劈开腿，容男人走向快乐的王国。

现在他对自己如何开展工会的工作台词已经烂熟于心。如果他们想成功地被人承认，并获得应有的劳动成果，他们就必须结束这种自我分割的状态。传单似乎开始神奇般地出现了，而且所有传单似乎都载有一个相同的主题：工人们都是机器和这条新公路的孩子。在这场剥削的游戏中，那些机器的拥有者们根本不在乎工人从哪里来。但是机器和新公路又是工人们的孩子，因为是工人们用汗水建设了这条路和工厂，也是他们用自己的能量和消费维持了整个这个综合体。机器是工人父亲，这不亚于工人们是机器的父亲，而且未来斗争的焦点将是由谁来拥有及控制机器和产品：是那些用汗水转动机器的人，还是那些权力来自

于银行的人。而这些银行权贵最初没有犁地，也没有种地，此时却来收割丰收的果实。每一次争议都是在资本剥削劳动者的背景下发生的，而资本本身又是从劳动者那里所偷去的。为什么这些少数人掌握着劳苦大众的生杀大权呢？

六个月之后，人们突然间意识到，工厂里正在发生着什么事情。工人们会三三两两地在一起争论或者讨论着什么。每一张传单都是热烈讨论的主题，每一张传单都会秘密地在工厂里手手传递。除了内部核心的几个人之外，谁也不知道这些传单都是从哪里来的。但是传单上说的都是真话，所以工人们并不担心传单的来源。工人们第一步决定成立一个工会。董事们和管理层对此感到十分惊讶：几天前，这些工人还乖顺得如同绵羊，将工资花在腾溢塔上，而且内部争斗不息，可是他们现在为什么这样吵闹喧哗呢？

第一次斗争发生在腾溢塔酿酒公司工人联合会的承认和注册上。工人们站在了一起。他们举行了罢工。董事会做出了让步：全国各地其他的工会毕竟都被资方有效地管控了。但是他们必须要找一个替罪羊。卡雷加被炒了鱿鱼，尽管从理论上讲，他只是工会委员会成员之一。资方不知从哪里挖出了他的历史。但是他被炒掉这一事实，却提高了他的知名度，使得他更受欢迎，并立刻被选举为工会全职的、带薪水的秘书长。

酿酒公司工人联合会的胜利对伊乌莫罗格迄今温顺有加的工人们产生了极大的影响。突然间，就连酒吧女招待也想成立自己的工会。女舞蹈演员们组成了旅游舞者工会，为自己的演出要求更多的报酬。农业工人也纷纷效仿。伊乌莫罗格正在发生着某种大事情，企业的老板们十分震惊和担心。

这时，卡雷加真正的麻烦开始了。资方千方百计地挑拨离间。他们鼓吹什么本民族和本地区至上主义的论调。当这一伎俩没有奏效时，他们又晋升了一些工人，尤其是那些更仗义执言者，并给他们贴上了管理层的标签。根据法律，这些人不允许罢工。他们也鼓励一些工人购买公司的一两个股份，这样，这些工人就会觉得公司是他们自己的了。尽管如此，但是因为讨论机会的增加，学习小组和传单数量的增加，工人联

合会仍然十分强大。

但是最大的威胁来自于一个新的灵恩宗教运动，这个新崛起的运动非常讲究平等主义。该运动反对有组织教会的虚伪。对于他们来说，穷人与富人之间，雇佣者与被雇佣者之间，没有任何区别……唯一需要接受的就是基督。耶稣拯救人类。仁爱是他们唯一需要遵守的法则。他们的目的是避免这个世界里的冲突与斗争。这个世界是另一个世界扭曲了的形象。扭曲的罪魁祸首就是撒旦。因此，唯一有意义的斗争就是与撒旦进行的一场精神战斗。他们举行集会，女孩子们声称她们能够用宗教灵语讲话，能与耶稣交流，用信念给人治病。莉莲就是她们的领袖。

一时间，这股浪潮令许多工人陶醉。一些工人甚至退出了工会，因为他们认为上帝的王国就在身边。

卡雷加知道，他必须要与这场运动做斗争。他经常引用“把现世交给现世君王，吾辈须要尽公民之义务”的诗句，目的是告诫人们要区分世俗斗争与宗教斗争之间的区别，告诫人们在进行一场斗争的同时，不能排除另一场斗争。但是内心里他知道，宗教，任何派别的宗教，都是制约工人的一种武器！

木尼拉尤其令他厌烦。他简直不放过卡雷加，利用一切机会劝他放弃世俗斗争的道路，并且首先要改变人们的心。如果所有的雇佣者都能够皈依基督，那么，自私自利的欲望就会终结。他曾一两次直白地告诉他离他远点儿，但是木尼拉却不气馁。他反而更加不遗余力地劝说他，这令卡雷加开始怀疑，木尼拉是否是被雇来专门跟踪他的。后来卡雷加了解到，整个这场运动的资助方是美国的一些教会，这些教会要求其教众将自己工资的十分之一捐给教会，从而经费十分充足。其中的少部分经费以后会返还给捐赠者，作为美国母体教会运动对“齐心协力”教会建设努力的资助。教众被鼓励阅读的书目十分有趣：理查德·沃姆勃朗特的《为基督而磨难》、比利·格雷厄姆的《燃烧的世界》，以及在美国出版的并且宣称共产主义就是魔鬼的其他小册子。这些书籍也警告世人，基督会立即再度降临，来根除自由世界的全部敌人。

一天晚上，万佳让他过去一趟。短信上只是简单地说，他们将在原来的茅屋里见面，他必须要到场。他奇怪她为什么要叫他过去。两年来

他们都没怎么说话……可是现在她却叫他过去……

那几乎是那场致命案子发生的一个星期之前……

卡雷加在牢房里等待案情大白时，他在想她现在怎么样了，比如说，她是否从大火中恢复了过来。

被捕之后三天，警官开始提审他。他对情况似乎了如指掌。卡雷加不知情的是，戈弗雷督察所使用的是木尼拉的笔录。这位督察想把他和纵火案联系在一起，这一点卡雷加立即看了出来。首先，他似乎对卡雷加过去的某些事情尤其感兴趣。比如，他是怎么失去了他哥哥的？他解释说，他并不了解情况，那些具体情况都是阿卜杜拉告诉他的。

“这是否会让你产生一些怨恨呢？”

“那是很久以前发生的事情了。况且，在一场斗争中，你必须得站在某一个立场上。没有人会是墙头草。斗争就是一种形式的战争。一方或是胜利，或是失败。但即使是获胜一方也会牺牲一些人的。”

“你对斗争似乎很是在行。”

“这是常识。”

“告诉我：你为什么离开了希里阿纳？”

“我是……我是被赶出学校的。”

“什么原因？”

“我参与了某种罢课。”

“是这样。当时校长是谁？”

“储伊。”

“就是腾溢塔酿酒公司那位已故的董事？”

“正是。”

“是这样。这是否会让你产生一些怨恨呢？”

“听我说。你为什么要问我这些问题？”

“坐下，卡雷加先生。我不和你隐瞒什么。你来这样看问题。三个执行董事都在一个女人的房子里被烧死了，而据知，这个女人又对你非常好。你是个什么长……我是说……你是一个要求提高工资的工会的秘书长。董事们开会研究你们的要求。他们最终达成一致意见，认为你们提出的要求太高；假如你们宣布罢工，你们所有这些人都将被开除，他们将另外雇用新的工人。就在这同一天晚上，这几位董事就被烧死了。我是一位警官。我和法官不一样，我开始的假设就是，人人都可能是嫌犯，甚至包括我自己。”

“但是我已经告诉过你了，当时我正在通宵开会，在为我们号召的罢工确定具体的策略。”

“我知道。我知道。我不是在说……我不是在断言什么。我的工作就像……像医生那样，根据排除法来确诊。我再问你一个问题：你曾经是这个学校的老师吧？”

“对！”

“你为什么突然间放弃了教书工作？”

“我是被开除的。”

“被谁？”

“莫奇戈！”

“就是那位已故的……”

“你知道。为什么还要问我？”

“我必须要确信我们两人说的是同一件事情。告诉我你和万佳的关系！”

“我认识她。那是在过去。”

“你突然返回来之后，和她恢复亲密关系了吗？”

“没有。我们生活在两个不同的世界。”

“你们从没见过面？”

卡雷加犹豫了一下。

“没有。两年来，我们从没真的见过面。”

“是这样。我来给你播放点儿东西。”

他走到墙边，按了一个按键。一盘磁带或者录音开始播放起来。卡雷加听到了自己的声音。那是在工会执委会的上一次会议上，他在说：我们现在可以奠定一个新世界的基础。

“你们……你们怎么敢……”他真的感到了震惊，寻思到底是谁出卖了他。警官摆手让他闭嘴，然后把录音关掉。

“你看，卡雷加先生，我们有我们自己的工作方法。”突然，戈弗雷猛地一拍桌子，目不转睛地盯着卡雷加，犹如在向他施以催眠术，“告诉我：是谁杀害了基莫里亚、莫奇戈和储伊？是谁下的命令？”

“我以为你们有你们自己的工作方法。”卡雷加讥讽地说，感觉到对方其实什么也没有拿准。

接下来之后连续八天，他们都在玩这个游戏。有时候他们两天不让他睡觉。接着，戈弗雷督察就会突然向他发问。他会用十分尖锐的评论刺激他，有时候他会嘲笑卡雷加信奉的工会主义，有时候他会直接发出威胁。到第十天时，警官脸上挂着既残酷又胜利的笑容来到他的牢房。

“卡雷加先生……”

“听我说。我十分疲惫。我被你们扣留在这里不知道有多久了，而且在回答你们一成不变的愚蠢问题。我告诉过你，我对纵火案什么也不知道。我不会装作我生气了，伤心了或者怎么的了，只不过，这个事件给了你们和雇佣者们一个消灭工会的机会。但是这与我没有任何关系。我

不认为消灭某些人有什么好处。这个国家里有很多基莫里亚和储伊。他们都是一中制度的产品，正如工人是一种制度的产品一样。需要改变的是这个制度……而且只有肯尼亚的工人和农民能够做到这点。”

“噢，说得好，卡雷加先生。但是等我审理完你之后再看情形怎么样吧。现在，我只问你两三个问题。如实地回答我，我就再也不来烦你。我向你保证。你一直在告诉我，这两年来你真的从来没有和万佳见面。”

“是的，除了我刚回来的那天晚上之外。”

“你当时知道吗，我们之间不必掩饰这些东西，你当时知道她和这三位先生都发生了风流韵事吗？”

“那是众所周知的事情。”

“你说你再也没有见过她？”

“是的。”

“秘密见面也没有？”

“没有。”

“在恩巨古纳的家里那次……那是在那位律师死后，你怎么说？”

“是的。但是那不算是见面。”

“你认识那位律师吗？”

“认识。”

“为他打过工？”

“是的。”

“你有没有产生过一点儿……但是这不重要了。现在，卡雷加先生，我要求你好好想一想。在这场大火之前一个星期，你去见万佳了吗？”

卡雷加稍微犹豫了一下。然后他说：

“是的。”

“是这样。你为什么要隐瞒这点？”

“那不重要。”

“为什么？”

“是私人之间的事情。”

“卡雷加先生，那天晚上你们讨论了什么？”

“这我不能告诉你。那是私人之间的事情。”

“你还开过其他的秘密会议吗？”

“没有。”

“现在我该不该相信你呢？”

“你可以选择相信什么，选择不相信什么。”

“是这样。卡雷加先生，阿卜杜拉有没有偶然地参加了这些秘密的私人会面呢？”

“我告诉过你那只有一次。而且阿卜杜拉并不在场。”

“卡雷加先生，你是谎话连篇啊！”他突然暴怒起来，给了卡雷加两记耳光。卡雷加嘴里流出了血。戈弗雷冲着看守喊了起来。

“把他带下面去，到那个红屋子里。给他用一点儿药，先尝尝我的手段。你听过那著名的‘七根带子鞭’吗？工人领袖！我亲自来收拾你，牛皮鞭子一滴一滴地蘸着盐药水，直到你说话，直到你最终后悔沿着这条‘横贯非洲公路’来到了伊乌莫罗格的工厂里。把他带出去！”

3

阿卜杜拉蜷缩着身子坐在一个角落里。尽管经过了九天的审讯，被

逼着做一个接一个的笔录，偶尔还遭到了粗暴的对待，但是他心里仍然感觉出奇地轻松和镇定。他感觉在他目前的处境下，上帝的手在指引他，上帝突然间给他解脱了（他似乎是这样感觉的）多年的重负，很显然，有人践行了阿卜杜拉自己的愿望、幻想和宏图，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不仅是在一个方面拯救了他。唯一令他心神不安的是对万佳的牵挂：她有没有从震惊中恢复过来？她有没有从休克状态中苏醒过来，或者出了院？除此之外，他的头脑十分清醒，而且能够不带有任何怨恨情绪地看待自己的一生，而从前则不然，他看待事情，评价自己的过去和当前，总是被那种怨恨情绪所模糊了判断。他从这场斗争中到底期待什么呢？他的期待一直都是以一种美丽的梦想展现的，是一种模糊的温柔的许诺，是一种达到更高远、更崇高、更神圣境界的召唤，是一种他可以多次为之献出生命的事业。现在，他的这个梦想已经逐渐破灭，结果，在伊乌莫罗格，他那美梦光辉的火焰已经化为灰烬。当年在老伊乌莫罗格，有那头驴作为他的另一条腿时，他只是想恢复一下往昔的情形（只要稍微恢复），即使仅拥有一家商店，就像他父亲在老利穆鲁容盖市场上所拥有的那个商店一样。那是在商店被强行关闭之前的事情了，当时发生了一件大事：拉嘎，一位臭名昭著的与敌人狼狈为奸的叛徒，在基亚姆布医院被人用枪打死了。在昔日的伊乌莫罗格，有一段时间，那段时间确实很短，当卡雷加谈起过去四百年中非洲英雄们抗击欧洲侵略者的事迹时，他心里的灰烬曾经燃起了希望，他觉得那余烬似乎并没有真的灭掉，似乎有一丝火花在闪耀。但是随着卡雷加从伊乌莫罗格的突然离开，就连这点儿火花也灭掉了。阿卜杜拉又重新开始他的复兴计划，然而他却痛苦地怀念他那头驴子，真的如同失去了自己孩子一般地痛苦。唯一一件不断给他带来快乐的事情，就是约瑟夫在学校的进步。当学校进行的首次水平考试成绩出来之后，约瑟夫名列榜首，而且可以升到希里阿纳高中了！他不禁想到，在这一系列事件发生之后，这种奇怪的巧合和历史的重复，肯尼亚还真是个很小的世界！

在他那悲苦愤恨、许诺被打破的荒野中，更有肯尼亚战士为保卫国土和捍卫自由而流血但是仍被出卖了的绝望中，另一个能给他带来快乐的就是万佳了。自从她来到老伊乌莫罗格之后，她一直都是无条件地接受了他，不像许多人那样对他表现出怜悯施舍，而这种怜悯施舍又是婉拒的代名词。她让他的生活变得容易，让他期待第二天黎明的到来。和

她一起在腾溢塔项目上工作时，他曾经感到：也许情形会改变的……也许攒了一点儿钱之后……这里攒点儿，那里攒点儿……也许……过去的记忆就不会那么痛苦。金钱可以作为一种羽绒垫子来缓解任何磕磕碰碰。也许……也许……这就是他们所有人真正为之而战斗的吧……机会……机遇……除此之外，人类还能需要什么呢？就是一个机会……其余的都将由他个人工作的努力程度和情商来决定了。这样，他把问题就想明白了，然后就是努力地工作，完全信任万佳的务实精神和严格的管理。在她不懈的指引下，伊乌莫罗格似乎突然间扩大了：新修的公路，工人的大量拥入，银行，专家，舞者以及无数的小商贩和手工艺作坊。他看到这些变化好像是万佳用魔法给变出来的一样。好一个了不起的女人！真是千里挑一啊！对于他来说，万佳似乎就是所有这些无数活动的真正中心，而所有这些活动又都是乖乖地遵循一条隐形法则在运作着。接着，正当成功和胜利似乎近在咫尺，好像他立即就能够伸手抓住时，灾难再次降临到了他的生活中。万佳不惜重金将家里的土地赎了回来，他对万佳的这种无私的荣誉之举热烈鼓掌。但是他担心这会对她产生影响。因为突然间，她犹如失去了那种牢牢的掌控，失去了与那条隐形法则的和谐共存。当时他希望，把那座工厂建筑卖掉之后，他们仍然可以在他们的老厂址继续赚钱，然后再买地建造一座新的工厂。就是嘛！他们甚至可以继续沿着“横贯非洲公路”向前发展。他一直都对这条公路怀有某种个人的情感，这不仅是因为公路使他的活动变得容易了，而且还因为，他感觉他的那头驴就是对这条路落成的献祭。不管他在公路附近什么地方设立新的营业点，他都总是觉得驴子回家了。但是命运却朝着相反的方向发展了。新伊乌莫罗格的开张，就是老伊乌莫罗格的覆灭。此刻，基莫里亚的影子再次撞到了他。

在下达关闭他们肮脏的工厂之后的一个星期时间里，阿卜杜拉就待在他的商店，达拉马沙商店里，绞尽脑汁地冥思苦想，然而脑子里却想不出什么确切的连贯的东西。也许恩丁古里在阴间诅咒他，怪他没有信守诺言为他的被出卖和牺牲报仇雪恨。假如在那个星期和第二个星期，基莫里亚来到了伊乌莫罗格，阿卜杜拉一定会把那个混蛋给杀了。他会毫不犹豫地出手的。但是基莫里亚已经是一个非同寻常的大亨，他的许多企业买断和财产交易谈判都是通过银行、保险公司和房地产代理商经办的。一个星期之后，阿卜杜拉来到了万佳的地方，也就是她的妓院。

他知道她已经发生了变化。对她这种似乎铁了心的最终沦落风尘的行为，他本身感觉受到了羞辱。这伤害了他，但是他又理解。他站在门口，然后进屋坐了下来，开门见山地和她谈这个问题。他有些结巴，思维有些混乱，但是他目的明确。“听我说。求求你。别干这行了。我有一点儿钱。在最近那次销售的所得中，我那份儿还分文未动。嫁给我吧。我这样子倒是没什么可看的，但这就是命运。”他说完了，尴尬得最后一句话几乎没有说出来。她站起身来，转身走进了一间里屋。之后她又镇静地走了出来。“我对我的所作所为，我的心已经没有眼泪。你知道我努力过。这些曾经是老腾溢塔酿酒厂员工的女孩子，我往哪儿甩她们呢？难道要用给那些也想从她们身上赚钱的人吗？不，为了她们我也不能停下来。从现在开始，一条永远的原则就是：万佳第一个上。我一直珍视你的友谊。我希望我们仍然是朋友。但这是我酿的苦酒，我必须得把它喝下去。”他料到了会是这种结果，但是他仍然还是很痛苦。

他试着自己做各种不同的生意。他非法酿制香佳酒和腾溢塔酒。但是这个地区已经设立了一个警察局，他几次被抓，都是花了大把的钞票才没有被定罪。接着他尝试在新伊乌莫罗格租了一座房子。他将他与万佳合伙鼎盛期间所积累的钱几乎都投了进去。但是许多工人买东西都是赊账，付款并非总是那么及时，所以他的现货非但没有增加，反而在减少。附近又开了家超市，他根本不是人家的竞争对手。他把店关了，又回到了街上，几乎成为乞丐。他看着新的腾溢塔综合楼拔地而起，觉得这是命运在嘲弄他和他的同类人。他所剩下的钱只够买橙子，然后到路边卖给过路的司机。他兜售橙子，偶尔也兜售羊皮。他不停地想，看到命运对他的这般捉弄，卡雷加会怎样嘲笑我啊。

他开始酗酒，就是为了喝醉。他什么也不想知道，或者说什么也不想记住，或者，对于他周围所发生的任何事情，他既不想去思考，也不想有什么感触。他卖橙子收入可怜，但是不管挣的钱有多少，他都给自己买酒喝。周末时，他会去新伊乌莫罗格酒吧和饭店，因为那里是基莫里亚及其一伙人偶尔来伊乌莫罗格时，来饮酒和吃烤羊肉的地方。酒吧的老板是一名前政府官员，他雇用的女招待们水亮性感，一直都很吸引顾客。阿卜杜拉并不想杀死基莫里亚，或者骂他。他只是想好好看看这个命运如此眷顾的人到底是什么样子。采用其他的世界观或者姿态有什么

么用呢？基莫里亚是对的。他做出的选择很明智。阿卜杜拉再次成了著名人物，但是这次，他是以醉鬼和橙子及羊皮贩子的身份出的名。他的名气真是太大了，就连基莫里亚也曾一两次朝他这个方向点头示意，当然，他并不知道他到底是谁。阿卜杜拉唯一从来不做的事情就是让别人请他喝酒。深夜回到自己的破屋里，他躺在床上，在孤独与黑暗中，他就开始嘲笑、讥讽恩丁古里，并冲他做出各种蔑视的表情：你以为我能为你报仇。哈哈！看来你比我还愚蠢。你有什么权利去死？死了！死了！死了一次又一次，孤独地死了，别期待我或者别人给你举行葬礼。我，阿卜杜拉，要活着，要享受腾溢塔。我要腾飞，要与腾溢塔一起腾飞。看看现在。我们拒绝了木尼拉的广告语，可是现在，这句话却成了闻名全国的广告。木尼拉，那个傻瓜，但是他人不坏。不坏，一点儿也不坏。我们一起喝酒，一起开玩笑，他也不介意我提醒他，当年堆在他校园里的那一大摊屎尿。你笑了？笑吧。但是现在我知道了，骑在人民头顶上拉屎的这种生活更美好些。我要享受自由的果实：腾溢塔、香佳。我破烂、肮脏的衣服？只要我能喝酒，并且能够自食其力，我衣衫褴褛这又有什么关系呢？让基莫里亚、莫奇戈和储伊享受我的商店吧。那商店不是他们偷去的。只是他们很有智慧，至少基莫里亚很有智慧。他拥有智慧这我不怪他。不会的，不会的，我阿卜杜拉是不会怪他的。也让他吃他那份儿吧，吃自由的果实，包括万佳。万佳啊！恩丁古里，你在地下有知吗？你能想象她又回到了他的怀抱吗？她曾经说过基莫里亚对她犯下了滔天的罪行。她也很有智慧。都是因为钱……都是因为钱……恩丁古里……你给我钱，我就能给你报仇雪恨一千次。我口袋里没有硬币，要想报仇就没有力气。这时，他就会捶打自己的胸膛……别，别太往心里去。我为祖国事业失去了一条腿，我这不是也很愚蠢吗？我说：母亲们有什么权利把儿子们送到战场上，因为本该让他们给欧洲屠夫们做些讨厌的跑腿儿活计，那岂不是更有智慧？一群蠢货。他们都该向万佳学一学。

他很少见她，却时常地撞见她，撞见这位淑女。但是在他面前她从不摆淑女的架子，每次见到他，她真的总是热情地和他打招呼。有一次她还试图给他钱让他买衣服。那是在一条街上。他努力地用一条腿站稳，接过第一张钞票，将其撕成碎片，然后就一瘸一拐地走了。用她的钱来买衣服穿，那他不成狗了？因为那钱很可能是基莫里亚给的。但是

后来他为自己的行为感到了羞愧。他十分清楚，是她在为约瑟夫交着学费。不管怎样，他并不怪她：她走的路也是这个世界所倾斜的路。

一次，在她罕见的公众露面的一个场合上，他见到了她。他不得不承认，在她选择的这个游戏中，没有几个女人能够胜过她。那是在一个欢庆会上。那个欢庆会有两层意思：庆祝一家新高尔夫俱乐部球场的落成，并欢迎为腾溢塔项目投资的母公司，盎格鲁-美利坚杜松子酒业公司的总经理斯沃洛·布拉德奥尔勋爵。这次的合资企业是外商与本地人最成功的合作项目之一。到场的名流荟萃：欧洲人、亚洲人、非洲人，包括恩德里·瓦·里艾拉议员，以及他在卡姆温文化组织的哼哈二将“大肚子”和“昆虫”。伊乌莫罗格的老百姓可以从两条绳子拦起来的围栏外面观看。万佳也在场。她身着长长的酒会礼服，头上戴着大号的非洲假发，手指上戴满了戒指和廉价的宝石。她可以让所有在场的人都六神无主，她一会儿和这个人耳鬓厮磨，同时漫不经心地靠在另一人肩上，一会儿又冲一个人莞尔，同时却将圆月般美丽的眸子抛向了另一个人。当斯沃洛·布拉德奥尔勋爵致辞，说高尔夫球和板球创造了一种投资所必需的稳定和相互友好的气氛时，人人都为其鼓掌。全体在场人士还站起身来，长时间鼓掌，并为外国资本和专业技术与当地具有市场和政治形势敏锐度的商人之间，更健康美好的合资未来干杯。

阿卜杜拉转身走开了。

在那段时光里，他最好的伴侣就是木尼拉了。他们会一起喝酒，阿卜杜拉也偶尔会放声歌唱，赞美万佳，详细诉说新伊乌莫罗格的诞生。

接着，卡雷加归来，木尼拉变成了宗教的狂信者。阿卜杜拉此时无人为伴。木尼拉整天会如影随形地缠着卡雷加，和他讲述与基督在一起的新世界。有一次，当他与卡雷加争论关于茅茅战争（是否仅是为了要求将白色高地归还给黑人所有者，并且终结在大酒店和商业圈里种族隔离问题，还是为了有更多的要求）时，卡雷加本人也谈论起新的世界来。两个愚蠢的家伙。根本没有什么别的世界。只有现在这一个世界，而且他，阿卜杜拉，将继续在这个唯一的世界里，边喝廉价的腾溢塔酒边唱歌。

所有这些他都是如实相告，目的就是让警官明白，他已经失去了所

有复仇的想法。除了在命案发生的那天，因为在那一天，他所有的情感都如河水倒流，变成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但是他却不能告诉他，这是因为他，仅在一个星期之前，也发现了他自己的世界，一个新的世界。

那是在一个星期五。他收到了一封信，他顺手将信塞在了口袋里，只是到了晚上他就要睡觉时，才掏出来看信。信是约瑟夫写来的。肯尼亚英语考试模拟考试的成绩出来了，约瑟夫领先六分。阿卜杜拉不知道“模拟”是什么东西，也不知道这六分意味着什么。但是他知道，约瑟夫在希里阿纳高中是优秀学生，在他这阴郁的生活中，突然间出现了这么喜庆的事情，他感到了非常温暖和快乐。他想把自己的喜悦与人分享，这时，万佳进入了他的脑海。他想起了那天他把她给的钱撕毁的情形，现在是一个机会来表明他非常感激她及时的帮助。他朝着她那座木制的妓院走去，但是在路上，他遇到了卡雷加。卡雷加和他打了招呼，并告诉他万佳在昔日的茅屋里。他来到茅屋时，发现她在哭泣。但是当他告诉了她关于约瑟夫的消息时，她突然停止了哭泣，在泪花中发出了笑声。就像从前那样，他们谈到了深夜。但是这次，他要了她，她并没有反对。这次轮到 he 感觉旧世界轰然离去了。

正是因为如此，在发生命案的那个星期六，他醒来时感觉好极了，简直是空气中都弥漫着快乐。他那种幸福的感觉已经持续了一个星期。他甚至连酒都没有喝。万佳再次赋予了他生命，他认为自己没有理由将生命浪费在腾溢塔上。更让他兴奋的是，今天晚上她还要他去见她。地点并不是昔日的茅草屋，但是他并不介意她的另一个住处。如果时机合适，他甚至可以规劝她放弃这种红楼生意，因为现在她已经十分富有（她甚至可以将木房子烧掉），然后再盖一座石砌建筑。他吹着口哨哼着歌：他怎么会嘲笑了木尼拉所谈论的另一个世界呢？只是，此时此刻对他来说，一个女人就是真实的另一个世界：她轮廓的曲线，峡谷河流，小溪山丘，峻岭高山，悬崖峭壁，陡坡缓路，而且最为重要的是，秘密生命之源的运动。尽管她的倾慕者众多，但是有哪一个探索者敢于声称，他触摸到了那个世界的每一个角落，饮到了她每一条溪流的甘甜清水呢？别人嘛，就让他们待在自己的世界里吧：平淡，灰暗，没有轮廓的曲线，没有急转弯，没有惊叹不已，一切尽在意料之中。一个女人

就是一个世界，就是整个世界。他剃了胡须，把自己所有的衣服都试穿了一遍，看看哪件衣服脏得差些，褴褛程度低些。在夜晚开始第二次探索旅程之前，他不知道该怎么打发自己。中午，他到街上去散散步。他步履蹒跚地走进了新伊乌莫罗格酒吧和饭店去点几首曲子。接着，当他俯身向楼下看时，他看见了基莫里亚的奔驰车和他的专职司机。同时他也看到了莫奇戈和储伊的车子。今天是董事会成员开会的日子，他们要讨论决定如何回答腾溢塔工会所提出的要求。他脑子里犹如突然卷过来一股热浪一样，闪过一个念头。假如可以用语言的形式来表达，那么这个念头或许该是这样的：今天晚上，基莫里亚可能要去万佳那里。

他感到一阵眩晕。他的脑袋在转啊转，世间的混乱和不公平都闪现在他的周围。他觉得自己可能要摔倒，就紧紧地抓住了阳台。足足有几秒钟时间，无数的场面接踵而至，似乎他已经失了控，好像他什么也不是了，犹如一具空壳。不，他是一只呼呼喘气的狗，湿湿的鼻子，伸出的舌头流着涎液。他正回应主人的招呼在不断吠叫。不。他不是狗。他是正在和尼克松总统拥抱的蒙博托总统，在寻求援助的访问中，他的样子非常快乐，而尼克松总统则在向美国的商人和伞兵部队做出各种表情，让他们快点儿把扎伊尔的石油、黄金、黄铜和铀统统卷走。他是阿明，在推翻了奥博特政权之后，他受到了女王的接见。不，他就是自己的那头驴，正在傻傻地叫着，但是却忠实地为主人驮着沉重的货物。除了不是自己，他是那么多的东西，是那么多不同的人。与此同时，他感到了柔弱，似乎连最后一点儿男人的气概都没有了。他奋力控制自己，坚定自己的意志，紧紧地扶住阳台，努力地掌控着这些场面，将这些场面归拢理清，绝不能让它们在他周围张牙舞爪地恐吓他。一位女招待路过时间他：你怎么了，阿卜杜拉？他没有回答，他不能回答。他的独腿逐渐恢复了力气，太阳热浪融化大脑的感觉消失了。他一瘸一拐地下了楼梯，经过了那几辆等人的豪华车，回到了自己的住处。他坐在一个盒子上，掏出来那封星期五约瑟夫寄来的信，又读了一遍。然后把信放回口袋里。一滴眼泪，一滴泪珠，流下他的脸颊。他很不耐烦地将泪珠擦去。他将水，将一个杯子里的凉水，倒入手中，洗了一把脸。他内心突然变得十分清醒和镇定。一层长达十六年的迷雾终于散去。他并没有妒忌或者别的什么感觉。他只是在内心深处知道，今天晚上，这个星期六，基莫里亚即将完蛋。只有到那时，他才能够重新获得称呼自己为男

人的权利。

他不知道这是什么。他只知道，今天晚上，他，阿卜杜拉，将去杀死基莫里亚，如果不杀死基莫里亚，他将再无颜面对万佳，或者卡雷加，或者木尼拉，或者约瑟夫，或者他自己。不是明天……不是后天……只有今天。他非常确信，思路非常清晰，简单，符合逻辑。他并没有因为愤怒或者什么情绪而颤抖。他甚至都没有从前那种为了出师有名而产生的义愤填膺感。你可以称其为正义，或者公平，或者妒忌，或者复仇，随便你叫什么。但是他已经做出了决定：时间、日子和地点他主宰不了，但是付诸行动却是他的自由。他还没有想使用什么武器或者用什么方式，但是他知道，他可以离几步远，就能够飞刀穿心毙敌。他曾经用他这种著名的飞刀绝技杀死了许多敌人，甚至动物。或者他可以把房子烧掉，不留任何痕迹。是的，他可以办到。用哪种方式不重要，重要的是他要去。做。

他已经恢复了体力，而且心中目标明确，他又来到了街上。从前的伊乌莫罗格如同一幕幕电影那样在他脑海里闪过。他看见自己十二年前赶着驴车来到这里。之后又来了木尼拉、卡雷加，以及卡雷加带来的那种血气方刚、刨根问底却又天真无邪的性格。每一幅画面，万佳的画面，妮娅金娃的画面，干旱的画面，飞机的画面，新公路的画面，整个新伊乌莫罗格的画面，轮廓都是那么鲜明，场景都是那么鲜活。他走到了一群工人当中，这些工人正在等待董事会所公布的任何决定。如果不涨工资，他们都将出来参加罢工，连续罢工八天。挎着照相机的记者们都严阵以待，随时准备抓拍董事们。他现在有了闲暇来赞叹卡雷加。如此镇定自若。如此投入到了工会运动中。他自言自语地说，那是骨子里的东西，因为他想起了年轻气盛时的恩丁古里。然而，站在那里又让他感觉格格不入，因为他又想起了他与卡雷加之间的争执和分歧。此刻他想，这些由卡雷加所领导的工人之所以聚集在这里，也有可能是在反对他和万佳。让他感到惊讶的是，仅在几年前，他也曾经当过老板，尽管规模很小。卡雷加和他们斗争也能发扬那种痛打落水狗的精神吗？他等得有些不耐烦，他们涨了工资毕竟与他卖橙子关系也不大。或许，他们会多买些橙子，但是他也确信，他们也会喝更多的腾溢塔酒。他想，董事们不给他们涨工资，那简直就是傻瓜，此刻他又对工人们和老板们都

产生了一种宽宏大量之感。工人们毕竟还要把钱花在工厂上。他开始朝伊乌莫罗格酒吧及酒店的方向走去。他知道，开完会之后，他们肯定会来酒吧这里。他沿着主街往前走，经过了市场附近堆积如山的垃圾场，里面有腐烂的橙子以及其他腐烂的食品。他站在那里，看着一群群半赤身裸体、肚子凸出的孩子在争夺着地盘，激烈地争吵说哪块儿地方的垃圾应该归哪伙人所有。他摇了摇头。在这物产丰富的地方，竟然有这种永恒出现的赤贫与剥削的循环！他又重新朝着他所选择的命运方向走去。

果然，大约在七点钟时，他们都来到了这里。他们很显然表现出了自我感觉很胜利的样子。先是储伊看了看手表，首先找个借口走了。之后，过了好一会儿，莫奇戈也借口有事儿走了。阿卜杜拉此刻被一个不可抗拒的魔鬼附了身。他觉得他要向基莫里亚说话。他觉得自己有这个力量和权威，因为他已经判处了他死刑。基莫里亚被本地的名流们簇拥着。阿卜杜拉顺着吧台往前挪动了一步，然后大声地喊道。

“基莫里亚·瓦·卡米亚·恩雅！”

整个酒吧里立刻一片寂静。基莫里亚吃了一惊，因为他不喜欢他父亲的名字。他在不同的地方叫着不同的名字：比如在蓝山，他只叫作霍金斯先生。在伊乌莫罗格有谁会知道他的过去呢？

“基莫里亚，是我啊。你好吗？”

“噢，是你啊……阿卜杜拉……我很好。”他狐疑不决地回答了一句。

“你还记得我吗？”人们发出了笑声，以为这是一个落魄之人喝醉了之后的胡闹之举。

“当然啊……阿卜杜拉……来喝一杯。招待！给我的朋友阿卜杜拉一杯酒。”

“我不是你的朋友。我不喝你的酒。你还记得……你还记得在蓝山你家里你曾经逮捕过的人吗？从伊乌莫罗格来的人？”

啊！基莫里亚松了口气：原来他是在那里见过这个家伙的……这个家伙也许是在那里知道他父亲名字的！尽管如此，他也不想出现更多的家丑外扬。

“那件事？那只是开了个玩笑。男人之间的玩笑！哈哈！”

“哈哈！”阿卜杜拉也跟着笑了起来，这样，两人都在放声大笑。酒吧里的人们尽管不知道他们两人之间的玩笑是什么，却也开始附和着大笑起来，因为毕竟没有发生什么不愉快的事情，这样他们如释重负。但是这时，阿卜杜拉继续说道：

“你很喜欢开玩笑吧，博瓦基莫里亚先生。男人之间的玩笑。你还记得你曾经给你妹妹的情人……恩丁古里……开的玩笑吗……你曾经卖给他子弹……男人之间的玩笑代价会很昂贵的。”

基莫里亚心里在发抖。他想立刻逃走，但他还是硬着头皮逼着自己稳稳地坐在椅子上。他动作夸张地将手伸进口袋里去掏手绢，掏出了一块儿手绢连同一把手枪，一把很小的手枪，擦了擦鼻子，然后将手绢和手枪都放回了口袋里。他又要了一杯酒。他的动作保持得很酷。但是谁也不是傻子。他们都等待着阿卜杜拉的下一个举动。但是阿卜杜拉只是笑了笑，转身开始离开，他的内心里有一个声音在说：把我看仔细了，即使等你死后，你也会记得我的。

他缓慢地一瘸一拐地走了出来。酒吧里又重新充满了喧嚣。但是他知道人们在观看他。他故意地朝自己的住所走去。他依然保持着必胜结果的那种清醒的头脑。他怎么会，他怎么可能，不害怕这件事情的后果呢？基莫里亚将去万佳的住所。这一点他也十分确信。基莫里亚是宁肯被抓住时，一切都自己独吞，也不愿意留几个果实给别人的那种货。他拿出一把刀和一盒火柴。然后，他慢慢地一瘸一拐地朝着万佳的房子走去，与他选择的命运会师。他站在一个邻居家的门外，倾听里面播放的新闻。此刻是九点钟。因为通货膨胀，工人们提出的涨工资的要求没有得到满足。接着是一条关于石油输出国组织准备提高原油价格会议的新闻。接着又有一条关于石油公司利润提高的短新闻。这个世界啊！他继续往前走。现在他可以看到万佳的房子了。一辆梅赛德斯-奔驰开走了。那很可能是基莫里亚的车子。但是他仍然没觉得担心。在万佳的住处这

很正常。大人物都有专职司机来回接送。然后专职司机离开，在指定的时间返回来接老板。不管怎样，他都不担心。一只无形的命运之手在指引着他。他即将手里握着利刃走进万佳的房子，或者，更好的方法是……更好的方法是……

最初，他竟然没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难道这是他脑子里的活动？难道这是因为他大脑又中了暑，以至于他所看到的東西只是一种幻觉？万佳的房子里蹿出了红色的火舌。他如同钉在了地上一樣。但那只是片刻。因为他突然听到了从屋子里传出来的令人毛骨悚然的尖叫声。他开始移动，边移动边咒骂自己不能跑。他一瘸一拐，一瘸一拐，尽自己最快的速度往前移动。这时，人们已经很快地从自家的屋子里跑了出来，并很快超过了他。但是他却发现，这些人只是站在大火前，争论着怎么做才是最好的行动。他是阿卜杜拉，此刻如同在朗格诺森林和肯尼亚山的生死关头做着决定。他用手中的拐杖打碎了客厅窗子的玻璃。他将手伸进去，将窗栓拉开，然后奋力跃起身子，摔进了屋内。他手脚并用地四处摸索，直到他在门口附近碰到了一个人的身体。他再次在这令人窒息的浓烟和热浪中摸索，找到了门锁，打开门，同时在这烟火的炽热中拉动那个人的身体。他并没有停下半分来寻思这是谁的身体：这甚至也许是基莫里亚或者其中某个女孩的身体。他不在意。他拽着这个身体，同时双手爬行，当他滚到门外时，刚好逃离喷出来的火舌。但是，外面杯水车薪般扑火的人群，看到了这滚在一起的两个人的身体，迅速将他们拖到了安全的地方。

在他被捕之后的第十天，阿卜杜拉看见警官破门而入，来到了他的牢房里，他就知道对方充满了敌意。但是阿卜杜拉心如明镜，镇定自若，对任何结果都做好了准备。之前对于所有提出的问题，除了最亲昵的事情之外，他都毫不隐瞒地给予了回答。警官并没有来个什么开场白，而是开门见山地直入主题：

“阿卜杜拉先生。迄今为止，你的回答一直都非常真实。你甚至还主动给我们提供信息。你并没有掩饰你对基莫里亚的仇恨，以及想要杀死他的意图。你还让我看了那把刀和那盒火柴。那我和你也开诚布公。我

有一种感觉，你可能在庇护着某个人，其中的原因也只有你知道。现在我想再问你几个问题。”

“我没有什么可掩饰的，也没有庇护任何人。我把所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了你。”

“我想让你把记忆往回倒一倒。你到底有没有和卡雷加在万佳的茅屋里开什么秘密会议？”

“没有。没有在那里开会，没有在任何地方开会。卡雷加和我并非总是观点一致，尤其是当他在外面流浪了五年返回来之后，我们的分歧更大了。”

“为什么？你们的分歧在哪里？”

“我当时认为他太过于强调工人团结的重要性了，并且强调还必须有小农的支持。工人团结重要，那么失业人群呢？那么小商贩呢？我当时认为，而且我也告诉了他，必须是耕者有其田；贷款连小人物都有权利获得；任何人都应该拥有太多的企业，总而言之，这叫作机会公平分配。但是他总是和我争执，说什么贷款只能加速小生意人的毁灭，加速小农财产的转让……工人的力量越来越大，未来属于工人，以及……”

“很有趣儿……但是我认为，等我们手头上有更多的时间时，我们可以再上这门课。现在，我只想让你把记忆倒回到纵火案之前的一个星期。你到底去没有去见万佳？”

“我去了。”

“在她的妓院吗？”

“不是。”

“在哪儿？”

“在她的茅屋。”

“卡雷加在那儿吗？”

“不在……我不知道……我只是从来没有问过这个。”

“你这是什么意思？”

“这个……我想见万佳的原因是……反正我就是想见她。但是在我去她那里的路上，我遇到了卡雷加。我们相互打了招呼。他问我这么晚了要去哪里。我告诉了他。他告诉我，她就在茅屋里，但是我却从来没有想到要问他他是怎么知道的。”

“是这样。你们讨论了什么？”

“哦，这个……那是私人之间的事情。”

“很有趣。非常有趣。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这些？”

“我并没有觉得那很重要。况且，那真的是非常私人的事情。”

“私人！私人！私人！”他几乎是在喊叫，同时在小小的牢房里来回踱步。这时他突然停了下来，正视着阿卜杜拉：

“你为什么要庇护卡雷加？”

“我没有……他有什么好庇护的？”

“没有什么好庇护的？我们走着瞧吧。看守！看守！给他吃药……”他向外面的红色屋子走去。

4

只是到了第十天，万佳才恢复了清醒的神志，说话时眼睛里才没有了那种狂野的恐惧。之前，每当她醒来，眼睛里就会赫然现出火舌与烟雾的场面，她就会尖叫：看哪！看哪！快扑火！快……扑……火……！这场惨案带给她的震撼，双手上的烧伤，缺少睡眠，使得她的身体非常虚弱。到第十二天时，警官经过允许可以来见她。他确信，他们三人之间的某个点上就是本案的答案，他也决心把答案弄到手。他已经发现了一系列的线索：比如，万佳特意邀请了莫奇戈、基莫里亚和储伊那天晚上去她那里，她给了她的守门人和女孩子们放了一天一夜的假，而现

在，阿卜杜拉也声称，她也邀请了他过来！但是她为什么想要烧死她自己并且毁掉自己的房子呢？因为他能够看出，任何人都能看出，她的颤抖是真实的，即使现在仍闪现在她眼睛里的那种恐惧绝不会是装出来的。他轻声对她说：

“你很快就会好起来的。别为此太担心。我们将把此案弄个水落石出。我们一定会抓住罪犯的。目前案情进展得还算不坏。只差一两个环节了。也许你能够帮助我们。”

“我不愿意谈那天晚上。但是如果我必须要谈的话，那请你给我时间恢复一下，内心的恢复。”

“此时此刻让你触及旧伤，我真是抱歉得很，但是，你理解，这个案子非常严重。这是纵火案。是谋杀。你该看看媒体的报道。全国的形势都很紧张。我们怀疑这里面有政治动机。你要理解，尽管我非常不愿意旧事重提，但我还是需要你的回忆。我必须做一个笔录，尤其是关于两天晚上的笔录。”

“问吧。”

“首先，你有没有什么怀疑对象？”

“没有……没有怀疑对象……一直都没有怀疑过谁。”

“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这并不重要。但是失火是我家里的一个噩梦。我的姨妈死于纵火案。我离开了波里波酒吧，就是因为我租的一个房间被烧毁了。所以你看，我是逃离了一场火灾。却又跳进了一场更大的火灾。”

“是这样。在这次大火之前的一个星期，卡雷加来见你了吗？”

“是的。我想见他。”

“在你的地方……”

“在我的茅屋。”

“之后阿卜杜拉，他也去了那里。”

“是，也不是。”

“意思是……？”

“……卡雷加先来的。后来是阿卜杜拉。那是一个……一个奇怪的巧合。”

“也许你不妨做个解释。卡雷加和阿卜杜拉两个人都毅然决然地拒绝了回答关于那个星期五的问题。他们说那是私人之间的事情。但是你必须理解，再私人之间的事情，也不能妨碍纵火案和谋杀案的真相调查。”

“是吗？我想，这确实是私人之间的事情，可其实没有什么可隐藏的。”

然而，当她努力告诉警官关于那个星期五的事情时，她却发现有很多事情需要隐藏。她努力地告诉了他主要的事实，只是省略了亲昵的细节。在年轻时代，她曾和几个警察打过交道，了解他们对哪怕是最轻微的细节都会怀疑并且执着地追踪，尤其是当他们已经建立了一个理论之后，而且不管这个理论有多么荒谬，他们都会锲而不舍。她也知道，阿卜杜拉和卡雷加可能会很固执，本来没有什么，却也可能让自己掉进麻烦中。所以，她就一边编辑，一边叙述。知道该说什么细节，该省略什么细节，叙述时的思路毕竟就能清晰且符合逻辑了。

即使是她本人，她也说不清楚，为什么那个晚上她要见卡雷加，而不是其他哪个晚上，尤其是，她为什么选择了在她的那个茅屋。也许那是因为他们过去亲密所带来的那种温馨回忆。或者就她的妓院问题，她对他感情的尊敬。她没有涂抹口红，也没有佩戴假发，她只是佩戴了珠子，和手腕上的镯子。在她等待他到来时，她发现自己的心脏在激烈地跳动，犹如是处在某种模糊的期待。她感到很惊讶：到这个年龄了，她仍然还有这种感觉。她已经习惯于的心跳，是当金钱流进她的纤纤玉指时，是当她掌控局面所表现出的睿智时，是当她能够读懂一个男人的脸，犹如阅读一部翻开的书本时，这时，她已经清楚地知道男人的什么错觉该受到恭维，男人的什么烦恼该得到解决，而且还有被证明正确时

男人的兴奋……她已经太习惯于这种激动，所以他认为，对于其他的可能性，她的身心已经死去。

当他来到并且站在门口时，这让她想起了所有昔日的缠绵。只是此刻的他，已经变得高大坚毅，在本地区名声大噪，而且她想，在全国也该是赫赫有名。他的到来给她带来的纯粹快乐其实让她感到痛苦，因为这种感觉犹如挣扎着要诞生、挣扎着要奔向光明，然而其背景却是垃圾场里的一片灰烬、衰败和肮脏。

卡雷加也有一种回到了昔日的错觉。他注意到，床还是那张床，被褥还是那些被褥，台灯还是那盏台灯，家具还是那些家具。他心里所留下的印记，她一直分毫不差地保留着：时空片刻的定格。伊乌莫罗格发生了变化，人人都发生了变化，新的势力已经诞生，战斗各方的阵线已经更加清晰可辨。尽管如此，看着眼前的万佳，他不禁赞叹，不管在多么不同的时间，多么不同的地点，多么不同的情形下，她都能够与众不同。他想，这就是她不断成功的秘诀，她竟然能在不同的时代吸引如此众多、如此不同的人物，似乎每一个人在她身上都能看到自己存在的状态。他也不禁叹息，如此一个天才就这样浪费掉了。

“这勾起了我许多关于妮娅金娃和我们第一次喝腾溢塔酒那天晚上的记忆。”说着，他坐在了他曾经很喜欢坐的折叠椅上。

“是的，”她说，“要喝茶吗？”

“好的。就来一杯茶吧。”

他看着她双膝跪在地上，给炉子加温，她手腕上的镯子和珠子随着她动作的节奏发出了声响。她完全沉浸在这一动作中，真的，她真的很美丽。这样的一个女人怎么会将一个孩子，一条生命，扔进了厕所里呢？这样的一个女人怎么会用其他女孩的身体做交易呢？他没有权利来评判她，但是，这些突然出现的不愉快想法却打断了他对她的赞赏。

“你为什么还保留着这个茅屋？”他问道，显然是没话找话。

“我不想忘记昔日的伊乌莫罗格。我将永远不会忘记‘横贯非洲公路’将伊乌莫罗格切割成两半之前，我们是如何生活的。”

“这毫不相关吧？”

“你的变化真是太大了。你从前总是争论，说过去对于今天很重要什么的。”

“是的.....但是只能作为今天活的教材。我是说，我们不能仅是为了作为博物馆，才将过去保存下来；而必须带有批判眼光来研究它，不带有任何错觉地研究它，看我们能从中吸取什么教训，来用于我们今天为了将来和现在而进行的战斗。但是若说崇拜它，那倒不至于。也许我以前是那样，但是我不想继续在没有柏油路面、没有电饭锅的历史殿堂里做什么崇拜了，因为那个世界完全是听天由命的世界。”

“你真是太.....你真是个传教士，如此虔诚！可是你从前就是坐在我奶奶和其他老人的膝下，你总是不断地提出问题：后来发生了什么？后来发生了什么？接着你就会陷入深深的沉思.....为她的声音和叙述所陶醉.....”

“她是个伟大的女人。听到他们如何将她逼死的噩耗，我真的十分伤心。这是因为有吃人和被人吃掉的制度存在。”

她将茶水倒进杯子里，仍是原来他们使用的茶杯，然后她坐了下来。

“奶奶总说你会回来的.....即使在她临终前.....很奇怪的.....她叫我过去，我们连续说了两天的话，或者说，是她在说话，她让我重新回到了我的童年时代，还说了很多很多其他的事情。她将手放在我的头上，目光并没有在我身上，她说：你的眼睛里和心里装着太多的忧伤和苦楚.....我知道你为什么痛苦.....但是他会回来的，他会回来的，只不过我担心，你也许不在那里迎接他.....我对奶奶说：我绝不会离开伊乌莫罗格。她没有回答。我等着她继续说下去，但是她却不再谈论这个题目.....换句话说，她并没有谈论未来和现在。她却不停地说了我的爷爷。这时，我问了一遍我曾经问过她的那个问题：‘告诉我爷爷是怎么死的，好吗？’

“‘他是个爷们儿，他是那种无人能及的男子汉。我深知这一点：难

道不是他在小米地里要了我，让我感受到了他的力量，把我从一个女孩变成了一个女人吗？难道我们不是一起酿制腾溢塔美酒吗？那美味可不是你和阿卜杜拉拿来糊弄人的那种勾兑酒所能比的。但他总是被过去的记忆和对将来的担心所累。他告诉我，那是因为，当他少年时代，在他即将成为成年人之际，他的亲眼亲耳所闻所见。他曾经听说过在伊乌莫罗格市场上所发生的事情。他也听说过其他的事情，但那都是在遥远国度所发生的。那个年代我们与外来人的战斗正酣。你知道，当时整个达戈雷迪一方都是由崴亚基所领导的伊通噶蒂人所主宰：如果你穿过万吉吉，从右侧的可因南奇走向山岭，你就会来到吉希嘎，那是穆尼乌的宗族，也就是你母亲来的地方。所有这些他都听说过，但是却认为这些事情在伊乌莫罗格绝不会发生。可事情还是发生了。妇女和儿童都藏在了山洞里和森林里。伊乌莫罗格的年轻人立下誓言，他们决不让敌人趁他们熟睡时摸上来，他们将永远遵守恩德米的诅咒，保护自己的牛羊和土地。你的爷爷……他藏在一个牲口棚里……他拒绝和妇女及其他的男孩子逃跑。他痛哭流涕，因为他还没有经过割礼，还不能参加保卫土地的战斗。他告诉我，他看到我们一千名勇士的长矛在午后的骄阳下气势如虹，犹如一座燃烧的房屋上所写的名字那样变得火红……他们朝着敌人前进。一千名勇士慷慨走向死亡，被敌人枪杆子里面喷射出来的火舌和噪声所扫倒……但是他们还是冲上了敌人的阵地，毫不畏惧地呐喊，直到敌人被迫逃跑……但是在阵地上，却散落着伊乌莫罗格男人们血色花瓣……他哭泣……恨自己不能去帮助……他发誓……下次……下次……但是下次，他已经年迈……而这时他只是一名勤杂工……正是在这个工作上，他听到了传闻，说在一个叫作俄国的地方，农民拿起了长矛，夺下了枪炮，赶走了敌人。他们也像他一样是黑人吗？他们赶走的敌人是欧洲人吗？在一个营地，他偷了点儿东西……他发誓下次……可是下次，被抓的却是他的儿子们。但是他却严守秘密，甚至都没有告诉我……他已经老迈……梦想令他困惑……地球上的野兽……他认为你父亲会感兴趣的，因为他参加过世界大战……而且，其他的年轻人也在谈论在印度、在中国所发生的战争。可是你的父亲却跑了……这使他很伤心……而且对于他来说，似乎没有了下一次，而且他的梦想让他夜不能寐，他会为之痛苦而呻吟……他已经放弃，他告诉了我那个秘密……忘记你的愚蠢吧，我对他说。我以为他忘记了。这时，那个白人胖子瓦蒂纳，知道吗，就是那个让人们自掘坟墓的人，他来到了这里……他想知道

道，是谁在帮助由奥尔·马赛领导的组织……我们都被召集到了一起。这时他说，他要做出个样子来让我们看，然后就选了两个年轻人：他们将要被杀死。他说，两个老者将为这两个年轻人挖掘坟墓。他要求志愿者出来做这件事情……可是当时，我们都以为他疯了，可是你的爷爷却站出来做了志愿者。我感觉受到了莫大的羞辱：我感到了前所未有的莫大的羞辱，所以我泪水涟涟：原来我的男人毕竟还是一个娘们！去寻找一把锄头来为年轻人挖掘坟墓？这么说，之所以有这许多梦想，那完全是因为他骨子里就有那种肮脏的东西吗？我们都看着他走进了茅屋……走进了牲口棚，出来时，肩上扛着一把锄头……女人们就会冲着他尖叫……我知道她们会这样的，所以我想阻止他这种背叛行为……这时……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时刻……他扔下锄头，将秘密从毯子底下取出，将其指向瓦蒂纳……瓦蒂纳浑身颤抖，我们看到一个白人颤抖了，我们都等待那一声巨响……你真应该亲临现场……我非常自豪，我太自豪了，此刻，我可以在女人堆里昂起头了……是这样……那支枪没有搂着火……那支枪太旧了……他使劲儿地拉枪栓……这时，他们把他抓了起来，给吊死了……但是他从没有说一句后悔的话，没有喊叫饶命……他是个爷们儿，我的爷们儿……他是个真爷们儿！’

“那天晚上她死了……我永远不会忘记她说过的自豪和快乐的话语……‘我就过来和你会合了，我的勇士……’说完她就闭上了眼睛。”

卡雷加的感觉如同亲临了现场，目睹了万佳爷爷慷慨就义的壮举，那是老人在信守上个世纪他年轻时代所做出的承诺。

“那时我才明白，为什么爸爸总也不回来，为什么爸爸和妈妈总是不停，并把他们的紧张关系重负传给了我们孩子……告诉我，卡雷加，告诉我，我怎么能够让这块土地被非洲经济银行给拿去呢？就是把我这个人卖了多少遍，我也不能让这块地丢掉。”她愤恨地说。

他感到了昔日火焰的一闪……他伸出手去摸她……她悬着一颗心在等待他……但是手抬到中途……他觉得这么做毫无用处，就用手挠了挠头，似乎在找什么合适的话要说。

“这就是我们可以从过去学到的教训……学会了可以指导我们的行动……我们还应该吸取的教训就是，不能像你爷爷那样，单枪匹马地做

什么英雄……”

两人之间那根魔幻的线终于绷断了。

他真后悔说了那句话。让她感到伤害的，与其说是他那种陈腐式的说教，不如说是他语气和手势的双重打击。

万佳突然感觉到了释怀。她也感觉到并且知道，他们之间结束了：当他回来时，她并没有在那里迎接他，她也不会为此而哭泣。让他去吧，让他去给工人们和大众去说教吧。她曾经怀有一个梦想：此时梦想已经不再。她拿出一副公事公办的口吻说：

“也许你还在想我为什么叫你过来。我就是想让你小心些。他们发誓要杀了你……发誓要把你干掉……就像他们对待律师那样。所有反对卡姆温文化组织的人都必须干掉。就像律师那样。”

“谁？”

“基莫里亚……储伊……莫奇戈……他们都……这个我知道。别问我这是怎么回事儿。这是一个很大计划的一部分。他们要鼓励组成各种不同部落的组织。每个部落组织都有约束自己成员的誓言，以死明志，要求其绝对忠诚于该组织。各部落组织的领导人再组成一个全国阵线，其中卡姆温文化组织是主要势力。每个部落组织的责任就是消除异己分子，其借口是，这些异己分子在背叛自己的部落，背叛自己部落的未来，背叛自己部落能够给予其他部落的财富。”

“想当组织领导人需要什么条件？”

“财产……但是我认为他们还没有拿出具体的细节。不过卡姆温文化组织却是一个很好的样板。其领导人都是拥有财产的人。”

卡雷加沉默了一阵。然后他说，更像是自言自语：

“他们一定会失败的。你看不见吗，我们，工人们，贫苦的农民们，普通的老百姓，广大的群众，这些人已经觉醒，不会再上当受骗，什么部落忠诚，什么地区大会，辉煌的过去，从前的文化，等等，我们都

不会再上当了，因为这时，我们不是在忍饥挨饿、没有了工作，就是工资低得可怜。你认为我们能让那些外国公司、银行、保险公司以及各种外国机构，和本地拥有腾溢塔酿酒公司的富豪、拥有大片土地股份和众多房屋的黑人地主们……你认为我们的人民能够让这两个阶级的人，以及他们在议会、大学、中小学、教会的发言人，再加上保护他们利益的军队和警察，你认为我们能让这些盗取了人们血汗的人继续在我们的头上作威作福、直到永远吗？不会的……已经太晚了，万佳……我们再也不能让那些不劳而获的家伙继续抢摘我们的劳动果实，再也不能让他们不出任何汗水就把我们的金钱卷入他们的银行……告诉他们这一点：对于每十个基莫里亚，就有一百万个卡雷加在和他斗争。他们可以杀死律师或者十个这样的律师。但是穷人、被剥夺者、几百万工人和贫苦的农民就是他们自己的律师。拿起枪炮、刀剑和借助组织的力量，他们就能也一定能改变他们被压迫的现状。他们将夺回那本来就属于他们的财富。看哪，我们的周围都在发生着这样的革命，莫桑比克，安哥拉，津巴布韦。刚才你以为我没有被你爷爷的故事所打动。我会十次选择你爷爷所做的选择……而不是你父亲的选择……绝不！肯尼亚的工人和农民已经觉醒了。”

他站起身来准备离开。“但是谢谢你提醒我。我是真心感谢你的。这让我感动……只是我很惋惜，非常惋惜，你站在了他们的一面。卡姆温文化组织和帝国主义一样，都是代表富人反对穷人的。他们剥夺穷人，所以他们极其不愿意看到穷人组织起来，而你却是在帮助他们。”

她站起身来正视他，眼睛里闪着怨恨，声音里含着愤怒，然而，整个的仪态又是那么地自豪。

“不是的……不是这样，不是这样。我已经努力地与他们战斗，这是我唯一能够的方式。那么你呢？我现在这个样子，都是你造成的。那时你走了，你离开了。我求过你，我流过泪，但是你还是走了，可是现在你却敢来责备我。”

接着，如风骤起，如风骤停，她的声音起了变化，变得温柔多情。

“我一直感觉非常孤独……非常非常孤独，这些财富太沉重了，压得我头都抬不起来。今晚请你留下……就一个晚上，就像我们从前那

样.....”

然而她又发生了变化，这次，她朝着卡雷加的身后喊叫，朝着远方喊叫，那是一种带有野性的抗议的喊叫：

“噢，这不是真心话。这不是真心话。我一直热爱生活！生活！生活啊！卡雷加，给我生活吧.....我就要死了.....就要死了.....可是却没有孩子.....没有孩子啊！”

他没有看她。他的感情已经死了，但是对于他来说，这也是唯一的选择。此刻他非常坚定并且信心满满！

“不管你是什么，你已经选择了立场。我不恨你，我不指责你.....但是我知道，如果我们和基莫里亚在一个窝里，我们就不能和他们战斗.....如果我们加入了他们的组织，我们就不能和他们战斗.....那个游戏我们赢不了.....不能，我们要的是这样一个世界，我们为之而斗争的必须是这样一个世界：这里没有基莫里亚和储伊，在这里，我们土地的财富将属于我们全体，在这里，没有寄生虫统治我们的生命，在这里，我们都将为各自的幸福和健康而快乐地工作。”

他离开了，她仍站在门口，后来阿卜杜拉来时她仍站在那里。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万佳一直在想着所发生的事情。似乎所有这一切都是注定要发生的：她与卡雷加的最终分手，她和阿卜杜拉的结合。卡雷加严厉谴责了她之后不久，阿卜杜拉就带来了约瑟夫在希里阿纳高中优异成绩的消息，这让她感到了相当的自豪，并觉得有了一丝的希望。对于她来说，这似乎是她有生以来所做过的唯一一件好事儿，至少是唯一一件她发起的而又没有对她自己生活产生负面影响的事情。而她的生活又是怎样的一种生活呢？她是在一个破罐子里面承载着自己的梦想。回首往事，她甚至看不到一丝那消失的梦想和期待的痕迹。在她的罐子里钻了一个洞的罪魁祸首正是基莫里亚。确实是这样。但那是她让他那么做的。她做出的选择。此刻，这一点她连自己都隐瞒不了。卡雷加说得对。她已经做出了选择，而且她不能怪她的父母，也不能怪基莫

里亚。至少她可以选择在不同的立场上战斗。她的爷爷做出了选择。她的父亲做出了选择。卡雷加做出了选择。人人都是做出了或是接受或是不接受的选择。这种选择就将你摆放在了战场上交战双方的这方或者那方。对于她来说，她似乎一直是故事中的勇士，回到家里来历数自己的失败，不知羞耻，却充满了骄傲，如同失败本身就是一种成就。她，万佳，选择了杀死自己的孩子。杀死了自己的孩子，就等于谋杀了自己的生命，此刻她将自己埋葬在了财产和堕落之中，并视其为光辉的成就。她试图冷静地看待这个问题，这次不迁怒于任何人。

此刻，她已经无法回到原来无辜的状态。但是就她目前的状况，她倒是可以做一些事情。她不知道该做什么，她只是觉得自己该做些什么。首先，她与基莫里亚之间的关系她可以做个了断。是的。她必须要了断。但是这次，了断的条件该由她来定。时间、地点和氛围该由她来选择。她要复仇。她越想越觉得这是个好主意，很快地，这个主意令她着了魔，竟然挥之不去。似乎了断的方式要比行为本身更重要。她选择了阿卜杜拉作为她复仇的工具，她并不觉得有什么矛盾。既然她已经接受他进入了自己的生活，这似乎是很自然的选择。这个主意很简单。她将邀请莫奇戈、储伊和基莫里亚一同前来，接着，她将衣衫褴褛的阿卜杜拉介绍给他们，说这才是她真正的男人。然后，她将当众揭穿基莫里亚。她制订好了计划。她将遣散所有的女孩子们和守门人，因为她真的下定了决心要结束她现在的生活方式和谋生手段。以后她会想办法再聘用这些女孩到她其他的企业里去工作。但是在她的复仇之夜，她们必须要离开。她的计划是在阿卜杜拉到来之前，她让莫奇戈、基莫里亚和储伊都各自待在不同的房间里。她相信自己的能力，她有着长期的经验和口才，能够既单独又同时地娱乐她的客人们。这将是一场盛大的闭幕式，她将以以此来告别一段被人践踏的生涯，一种无尽的耻辱和堕落的职业。

直到最后一天，一切都是按照计划进行的。储伊第一个来到。她安排他到了一个房间，和他闲聊了一阵，然后借口出来说要准备晚饭，然后小心地将门锁上。她走进厨房，开始将肉切成小肉丁。她切够了四个人份儿的，将其放在锅里。莫奇戈第二个到达，她把他安排在了另一个房间里，和他聊了一会儿之后，就借口说要去厨房做饭。做饭和厨房成

为这场戏剧里最为重要的环节，她开始为其而陶醉。至于说为什么她不让女孩子们来做饭这个问题，她的回答都是相同的：对于他和她来说，这是一个特殊的夜晚。否则的话，要想娱乐他们是很困难的：储伊谈起南非、英格兰和美国时，喜欢她静静地倾听。他也喜欢很随意地蹦出其他大人物的名字。“那天，我和某某某谈了一会儿……”或者“那天，在某某饭店吃羊肉……告诉你吧，假如一颗炸弹扔了过来，全肯尼亚的精英就会全都报销了。”他最喜欢的反应是，当他谈起他去过的地方时，对方表现出赞叹不已的表情，当他说起他睡过的那些英国女孩时，对方表现出一点点嫉妒的样子。莫奇戈则喜欢用诋毁的方式谈论汽车，似乎汽车，尤其是梅赛德斯-奔驰，是世界上最邪恶的东西。他最喜欢的赞誉是，用开坏了多少辆车来炫耀成功。基莫里亚喜欢被弄得一丝小嫉妒，之后他就会许诺送给她上好的礼物来将她赢回自己的怀抱。他时而也谈起与大人物的聚会：在他所有的聚会上，人们只是一轮又一轮地整瓶地买着香槟酒和威士忌。“知道吗，那么大个儿的瓶子，差不多是一百个先令一瓶。”犹如那些聚会的高贵之处，就是瓶子的体积和价格。这时她等待基莫里亚有些不耐烦了。她突然发现自己的心跳得快了起来，担心是否哪里会出现差错。她再次回顾起自己的一生，思忖假如她早期没有遇到基莫里亚，她的一生是否会不一样。她的思绪转移到了她的爷爷：假如她的父亲和她的爷爷一样，情形会不会有所不同呢？思来想去，想去思来，当她爷爷的形象生动逼真地站在她的脑海里时，基莫里亚敲响了门。她为他打开了门，他满面春风地走了进来，时刻准备着做爱。她手里仍然握着切菜的菜刀……他冲她一笑……她领他来到了他的房间。正当她准备去看阿卜杜拉是否到来时，她突然看见了升腾起来的烟火，她尖声喊叫起来，拼尽全力喊叫救火，之后就昏厥在地。

整体来说，以上这些就是她告诉戈弗雷督察的内容。而且这些都是事实。她没有告诉警官的，她将永远不会告诉任何人的（因为她仍然还活着，而且证据已经烧毁），那就是杀死基莫里亚的凶手就是她……她用手中的菜刀砍死了他。

5

“木尼拉先生，你告诉我……你很了解储伊。”戈弗雷督察说。他身

心都非常放松。他脸上无聊和讥讽的表情已经不再。他的眼神很顽皮，里面闪耀着真正的好奇。

“我已经告诉过你，他和我都曾经在一所学校读过书。我们也都是被开除的。我想那是在一九四六年，因为那年的年龄组叫作‘黑市’。”

“黑市年龄组？”

“是的。因为那是二战之后，物品极其短缺。就是在那个年代，那个叫作卡鲁戈的司机名声大振的。他从殖民占领区将货物和玉米运输到非洲预备部队那里，任何警车都追不上他。”

“所以他们才说：做人要做卡鲁戈？”

“是的。”

“非常有趣。”

“今天，同样的事情被叫作睁眼闭眼……但是这次运输的是象牙、红宝石、玉米和木炭。只不过，警察不会追赶其中的一些罪犯。”

“哈哈！木尼拉先生，你似乎了解一点儿你们的文化。但是我相信你的父母是基督徒吧？”

“是的。”

“而且你的弟弟们都很富有。其中一个现在是一家石油公司的大人物，是不是这样？”

“是的。”

“而且你的父亲仍然是……他是一位大财主吧？”

“是的。”

“你和你父母之间的关系怎样？亲切吗？”

“可以说很紧张。”

“你怎么来形容你自己？一个失败者？一个怪人？一个其他方面都是白人式家庭里的害群之马？”

“对于那些信奉基督而重生的人来说，没有失败一说。这个世界不是我的家。”

“十分正确。但是你告诉我……你在希里阿纳高中的小小冒险之后，有没有再次见过储伊？”

“没有……没有见过。”

木尼拉停下来，思考了片刻。然后他笑了起来，似乎突然间被内心的思考给逗笑了。

“不对。实际上……你看，我在伊乌莫罗格见过他几次。我想过来做个自我介绍。但是我却没有，或者说，我这个决定一直在往后推迟。后来有一天，我拿定了主意。那情形很滑稽。那是在伊乌莫罗格高尔夫球俱乐部的落成典礼上。我们这些老师也被邀请到场了。这次我直接朝他走去。一开始，他没有想起来我。我和他谈起了那个会踢球的储伊。我管他叫乔·路易斯·莎士比亚。他放声大笑。他一手摸着自己肥肥的大肚子，另一只手里端着香槟酒。‘你还好吗，我的朋友？哈哈！我猜今天他们该管我叫穆罕默德·阿里，或者李小龙，或者贝利了。这么说你当了老师？和我一样？那个弗劳德夏姆……你参加他的葬礼了吗？’我们谈论了几句关于艾恩芒格、弗劳德夏姆，还有我们那个时代的希里阿纳高中。‘今天学校的……这些学生……和我们当年根本不一样。’他说。他问我在喝什么酒。问我为什么不腾飞，为什么不和腾溢塔一起腾飞呢？难道我不知道现代代数吗？不知道雄起=3腾吗？‘新数学。’他说着就哈哈笑了起来，用手拍打了几下我的肩膀。那天我不想喝酒，我就说我喝的是姜汁无酒精饮料。‘瞧你，瞧你，葡萄酒这东西，如果使用得当，那可是个好伙伴儿。’他鼓励我喝葡萄酒，又使劲儿地拍了一下我的肩膀。我仍然坚持喝我的姜汁无酒精饮料，并且引用了一句话。‘噢，尔等酒精无形，若无名字示人，吾辈称汝魔鬼。’如此说来，你记得比利·莎士比亚先生。’他说着又笑了起来。我们展开了争论。姜汁无酒精饮料到底‘能不能提神醒脑’，还是干脆教师就是那种‘迂腐得从来不饮酒’的群体？他说，这玩意儿或许会产生酒精的效果，那要看是谁在饮用。他讲

了一个故事，说在他蓝山家里举行的一次派对上，一位女士喝姜汁无酒精饮料确实醉了。她走到门口处尖声叫喊，然后昏迷了，后来声称她见到了鬼……”

“是这样。非常有趣。那么基莫里亚呢？你以前认识他吗？”

“不认识……不太认识……不过我知道，他毁掉了万佳的一生，并且出卖了卡雷加的哥哥。”

“那么卡雷加呢……他说话时有没有流露出可能表明……嗯？”

“什么？”

“愤恨。或者说，他将如何带来这个新的世界？他有没有想过要加速这个新世界的到来呢？”

“我告诉过你当时的情形，我当时并不相信人的……”

他停了下来。警官在用一种奇怪的方式看着他。戈弗雷督察突然改变了语气……他再也不是那种全神贯注的旁观者了。

“木尼拉先生……纵火案发生之后的星期日上午，你在伊乌莫罗格山上做什么？”

木尼拉看着警官。他读到了他眼睛里的一切。

“这么说你知道了？”他轻声地问。

“是的，木尼拉先生……每个世界的统治者都有自己的法律，有自己的警察，有自己的法官和……还有法律的执行者……难道不是吗？很遗憾啊，木尼拉先生，我只是这个世界的一名警察。现在，我要正式起诉你纵火烧了万佳的房子并导致了三人死亡。我可以警告你，你说的任何事情都可能在法庭上被用来指证你。告诉我：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我，我想挽救卡雷加。”木尼拉说。

木尼拉已经确信，这个世界出了错，这个世界本身就是一个错误，他想让自己所有的朋友都看到这点并及时地逃离。正是基于这个原因，他才紧追不舍地纠缠卡雷加。最后，这种纠缠行为变成了一种强迫症。他跟踪万佳；他跟踪阿卜杜拉；他跟踪卡雷加。但是他最感兴趣的还是卡雷加。这就如同在他的脑子里存有一种质疑，而只有卡雷加改变了，他的这种质疑才能消除。但是在那个关键的星期五他看见了卡雷加的影子，那纯属巧合。他就尾随在他的后面。他看到他走进万佳的茅屋。“这么说，他们一直还在秘密约会，”他脑袋里突然间透了亮，“这么说他们一直还在这个茅屋里面见面！”他在黑暗中等待，冥思苦想。他回忆起他最初来到伊乌莫罗格的情形：他记得万佳是如何颠覆了他的世界，而那个世界却是他自己所创建的。他记起并且重温了他与她的热恋场景，以及他后来堕入懒散和酗酒的颓废状态，可是她的样子却是那么令人欲罢不能，犹如老园里的果实令人垂涎欲滴。凭空一个声音对他说：她就是一个荡妇，卡雷加永远逃脱不掉她邪恶的怀抱。在黑暗中，这个信息清晰明确：一定要将卡雷加救出她的淫威。否则，他就得像木尼拉自己那样，坠入到一个深渊而不能自拔，而木尼拉之所以得到解脱，都是因为卡雷加和莉莲的返回。要救他……一定要救他，那个声音在不停地提示他。木尼拉知道他必须遵循这个声音的指令。基督毕竟打败了那些破坏上帝庙宇的商贩。重要的不是仅仅被动地遵守法律，而是积极地遵循上帝的宇宙法则。这是一个巨大的启示。他看见卡雷加走了出来。他在考虑是否今晚就动手而且具体如何来行动。正当他要尾随卡雷加时，他却再次发现了阿卜杜拉来到了这里，并且也进了茅屋。“就连他也……”木尼拉边想着边抽身离开。

整整一个星期，他都在祈求上帝示以他方法。那个星期六的晚上，他买了汽油……他走到了万佳的大房子处。这并不是他木尼拉在做。他只是在积极遵循宇宙法则。那个法则命令他烧掉这个妓院，因为它在嘲笑上帝在地球上的作品。他往所有的门上都倒了汽油，然后点起一把大火。他离开此地走向伊乌莫罗格山。他站在山上看着妓院燃烧，从房子四角升腾起来的火舌组成了血色花瓣，将黑暗的天空变得如同黎明一般。他，木尼拉，已经下了决心并且付诸了行动。他双膝跪下祈祷的时候，感觉到自己再也不是一个局外人，因为他终于确定了自己与法则的统一。

第十三章

1

戈弗雷督察坐在一等车厢靠窗的一个座位上，看着身边的田野迅速逝去：山坡上、峡谷里和山梁上的咖啡和茶叶种植园修整得整齐美丽。他的心思并没有完全放在从鲁瓦伊尼到内罗毕的波澜起伏的田野上，而仍旧在新伊乌莫罗格上。此时，他应该体验的，是破了一桩案子如同把一个七巧板智力拼图游戏做完了时有的那种内心的满足感，非但不是，他却感到了一种内心的不安和轻微的烦躁。他为自己的这种心境感觉有点儿惊讶，因为这种不安与他平时安之若素的性格格格不入，因为他从来都是习惯于稳如泰山地审视着洪流般的社会与政治事件的发生。这并非是因为他对卡雷加等这类人感兴趣。对于这种毁灭秩序的人，他没有任何情感。戈弗雷督察是靠自我努力成功的人，因为他受到的正规教育就是小学二年级，然而，他当前所处的社会地位，他当前所攀爬到了的高度，这都是通过学习、实际运用并且对搅乱深潭怀有一种本能恐惧的心理，才得以实现的，所以，他从小就认定，私有财产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对于他来说，私人所有制、生产资料、交换与分配制度，如同太阳、月亮和星星那样，都是自然规律的事情，似乎都是天穹中固定永恒的东西。任何人如果干扰这种上天安排的固定和永恒的规律，那么他就得不到宽恕：假如某个愚蠢的宇航员把太阳或者月亮给弄得偏移了，那他不是在招致天下大乱吗？像卡雷加那种带有工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激进思想的人，对资本主义的结构绝对是个威胁：可以说，他们比谋杀犯还要可恶。戈弗雷总是觉得自己对这个社会有一种保护的义务。这许多年来他获得的很少，对此他并不介意。尽管如此，对于这个结构，他仍觉得自己有一种高贵主人的意识：警察难道不是保证这个结构稳定的力量吗？因为只有警察才使得财富毫无障碍地得到了积累。每一个社会成员，即使那些结盟在卡姆温文化组织麾下的百万富翁们，他们当前的社会地位也完全归功于警察。他一直都觉得，警察部队是现代肯尼亚的真正缔造者。那些卡雷加之类的人应该被放逐到坦桑尼亚去！

但是真正让他感到不安的却是木尼拉这样的人。木尼拉怎么会拒绝

接受他父亲那笔巨大的财产呢？难道财产、财富、地位、宗教，再加上教育，都不能维系一个家庭吗？一个人还想要什么呢？戈弗雷督察确认，那是宗教狂热在作祟！然而据他在警察部队里的经验，这种宗教狂热一般都是在穷人中间出现。人类啊，永远没有知足的时候！

可是，从某个方面来看，木尼拉又是对的。这个资本主义和资本主义民主的制度，如果要想生存下去，那就需要进行道德上的净化。他在新伊乌莫罗格所遇到的这些丑事儿，还不能完全放在道德净化的标签儿下面。当然，他在内罗毕、蒙巴萨、马林迪、瓦塔穆等其他地方也见过类似的或者近似的事情，但是从前他却从来没有就此多想过，因为，至少他现在这样认为，他从来没有遇到过像木尼拉这样的人，从来没有遇到过像他这样以净化道德的名义去准备谋杀的人。戈弗雷督察在思考的并不是万佳的阳光旅馆。他思考的是另外一些地方，比如伊乌莫罗格的乌塔马都尼文化旅游中心。表面上看，它的宗旨是娱乐来自美国、日本、西德以及西欧其他国家的游客。但是在其掩盖下，却进行着其他邪恶的勾当：走私宝石、象牙以及动物皮毛，甚至人皮。那是一个掠夺该国资源和人民财富的中心。妇女、年轻女孩，被征来以满足游客肉体的需要。那些更有前途的人，那些似乎见过世面并且能够说一点点英语或者德语的女孩，被吸引到了欧洲，成为来自于非洲的性奴隶！戈弗雷督察毫不怀疑，这项肥得流油的黑色象牙贸易，是在该地区议员恩德里·瓦里艾拉的知情下进行着的，因为，这个中心的拥有者难道不是他吗？和他一起经营这个中心的合伙人，还有那个来自西德的所有者。黑色象牙供出口：一流的创汇大户，但是，戈弗雷督察想，我们是否可以不这样做呢？因为他想起了数年前，在瓦塔穆湾一起类似的少女人肉走私生意被揭发所引发的那场风暴。也许他应该向上级汇报这件事情，也许他可以将他准备的另一份报告呈递给他的上级。但是，他又想到如果这样做，该有多少位大人物可能会牵扯进乌塔马都尼旅游中心的丑闻里，他又断了这个念头。他将保留这份报告，并且保守这个秘密。如果他临危受命再来拼凑一次犯罪七巧板拼图游戏，这份报告或许能用得上。他是刑事侦探，不是什么道德与不道德运动的领袖！旅游业毕竟是全国最大的行业之一，如果没有几件负面的东西，那就没有什么好的东西了。他作为警察的职责就是帮助维持稳定和治安，因为这是所有行业和国外投资顺利增长的根本。他暗自笑了出来。他感觉好多了。他多么愚蠢啊，

竟然让自己卷进了质疑这个、质疑那个的道德论战中。他是不是随着年龄的增长而意志力变得薄弱了呢？他向后靠在了椅背上，脑子里回闪着这起致基莫里亚、储伊和莫奇戈死亡的纵火谋杀案，回味着在这个案子的调查中，让人感觉更舒服的有条理的提问。万佳、木尼拉、阿卜杜拉，甚至卡雷加的形象，一一闪过他的脑海……此时的火车载着他越来越接近大都市，而与这座大都市相比较，新伊乌莫罗格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小小的小弟弟……

2

她想到了自己的父亲：到底是什么原因使得人们在一场斗争中采取不同的立场呢？有些人站在人民的立场上，有些人为了国外的利益做了叛徒，而有些人则骑墙观看随风倒呢，这都是为什么呢？回想到阿卜杜拉、卡雷加、木尼拉、她的爷爷，以及所有在她生命中交汇过的人，她认定，也许所有事情的发生都只不过是爱与恨的起因。爱恨情仇，这是暹罗连体双胞胎，在人心中背对背地紧紧相连。因为你爱了，你也就恨了；而且因为你恨了，你也就爱了。你的所爱，决定了关于你所爱中你必须的所恨。你的所恨，决定了关于你所恨中你可能所爱的可能性。而一个人怎么能够知道他爱什么，恨什么呢？想到自己生命中的各种事件，她再次回到了做选择这一问题上。通过你的所作所为，通过你选择的立场，你知道爱什么，恨什么。比如，你和殖民主义者沆瀣一气地压迫人民，你就不能说你爱着人民。在斗争中你骑在墙头上，你就不能说你站在了与邪恶战斗的人民的立场上。她父亲是想赚钱和积累财富：他选择了中立，如果有谁建议他要站在人民一边，他就会恶从心生，因为那有可能毁掉他赚钱的机遇。说起父亲的悲剧，由于父亲选择了中立立场，他实际上选择了殖民主义者的立场。尽管他出卖了同胞，尽管他否定了自己和父亲，他的结局仍然是尽毁三观，周围的世界分崩离析。他作为水暖工的行业与周围巨型企业相竞争，犹如蚍蜉撼树。她能够清晰地看到这点，那是因为她亲身经历了这种低微的运输行业，她深切地知道，小商贩、面包车司机、公交车车主、店主，以及所有辛劳工作的人所面对的压力。所以，她自己的立场和她父亲的立场之间又有什么区别呢？难道她不是和父亲以前所做的一样，在斗争中选择了立场吗？那都是因为她不久前选择了她所爱的东西：金钱和如何去赚钱。那么，她就

选择了肯尼亚后独立时代基莫里亚之流的立场：她怎么还有理由怪罪她的父亲？此刻她真的希望她该了解自己的父亲，她真的希望她和父亲有过某些长谈！但是他们能谈些什么呢？难道她不是在父亲的耻辱柱上，又给他雪上加霜了吗？现在看，她是回天无力了。但是，她是否有过可以直言相劝的机会呢？她想起她想回家的多次努力，以及她所有的失败。她曾经打过包裹，告诉女孩子们她肯定不干这行了。第二天，她却发现，她所有的衣服都被偷走了。她害怕空着双手回家。她的父亲曾经骂她是个妓女，曾经虚张声势地将她从家里骂跑了！也曾经，那位律师劝她回家。但是当她接近家门时，她却突然改变了主意。深深刺痛她的，不仅是因为她双手空空，而且因为她与父亲上次照面的记忆。那个记忆伤害了她……现在仍在伤害她。在她第一次来到伊乌莫罗格之前，她曾经决定和父母和好，并且求得他们的祝福：谁知道父母咒骂的力量会有多么大的效果呢？她当时就是这么想的。中午时分，她回到了家里，发现父亲躺在牲口棚旁边的草地上。从他那瘦削的脸庞，她可以看出父亲病得很厉害。她突然间感觉和父亲很亲。他身边没有任何人。他很艰难地和她说话。他让她给他拿水来。她走进屋子里，往一个杯子里倒了水，然后端给他。他的双手颤抖不停。他抬头看着她，然后慢慢地摇了摇头。“你和你母亲年轻时一模一样。”他说，他的声音十分温柔。也许，她当时想，也许父亲记起了可能有爱的时刻。在那一时刻，她真的也想起了儿时的情景，她坐在父亲的膝盖上，听着父亲给她唱歌。在她着魔似的想赚钱之前，那是她孩提时代一个非常阳光的瞬间。此刻她的心里充满了女儿对父亲的爱。她想坦白她所有的失败并请求他宽恕。他又看了看她，说：“你有钱吗？五个先令？二十个先令？”她拿起了手提包。她看到他脸上突然绽放出了笑容，他那骨瘦如柴的双手因期待而颤抖。他开始用极其夸张的语气赞扬她，说他一直都知道，到他年老时，她就会成为他的依靠。他向她抱怨她母亲对待他如何不好，如何把他的钱都骗走了。而且骗他的不仅仅是她的母亲，似乎所有的邻居都合起伙来剥夺他在肯尼亚该获得的金钱。只有万佳没有骗他。突然，当她要钱时，她从钱包里拿出一张钞票时，她的双手僵住了。这么说，在他看来，只有金钱，不管这钱是怎么挣来的，才能将她救赎吗？她当时就想……她不能用钱来买回他的爱，或者用钱来换来他的祝福，或者用钱来买通回家之路。她说：“我没有钱！”然后把手提包合上。这时他就开始咒骂所有的人：他早就知道他的孩子们都是白痴……她离开了他，来到最近

的酒吧，啜泣不已，把所有的钱都花在了酒上。后来她听说了父亲死去的消息，她并没有哭泣。父亲死于癌症。

她躺在茅屋里的床上，脑袋里闪回着这些情形……过去的这些剪影……这些在她的生命中和记忆中永远烧不去的印象。她需要一个新的生活……干净的生活……她觉得这才是她最近侥幸脱险的意义。她已经感觉到了一个新入出现之前的躁动……她毕竟经历了大火的洗礼。而且想一想，竟然是木尼拉和阿卜杜拉两次客观上帮她死里逃生，帮她获得机遇去重新走向人生、尝试新的机会！然而，对于她来说，还有更好的机会吗？不管发生什么，想到那一刻，她都会永远颤抖……她仍然感到纳闷，她是从哪里来的力量做了她做过的那件事情……

有人敲响了门。能是谁呢？又敲了一下，接着门开了……

“妈妈！”万佳惊讶不已。

“我的孩子……又是大火！”此时已经苍老的母亲叫道。她们相拥而泣，也许是因为各自不同的记忆而哭泣。

“整整一个月了，可我还不知道。只是那天，我才从一个陌生人那里听到了这个消息！”

妈妈解释说，一个熟人向她问询万佳的身体状况，问她是否已经从大火中康复。万佳的母亲立刻感觉到一阵天旋地转，她之所以还能站立，还能走动，那完全是因为她对基督怜悯和永恒公正的信念。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她们都在促膝长谈，轻声细语地长谈，小心翼翼地触及过去，但却从未将其公开化。她们唯一谈得详细的事情，就是她们都拒绝了去参加茶会。万佳在想：也许没有人能够逃脱自己的命运。生命也许就是一系列的初始错误，而一旦发现了这些错误并纠正了这些错误，人就会重新聚集起能量，重新迈出新的步伐。突然，她再也不能向母亲隐瞒自己的恐惧和希望：

“我想……我……我想我怀孩子了。不，我非常确信我怀上了，妈妈。”

她母亲静默了片刻。

“谁的……是谁的孩子？”

万佳拿出一块木炭和一张薄纸板。足足一个小时左右，她完全沉醉在一个人物的素描中。突然间，她感到自己的灵魂得到了升华，她感到了以前从未有过的一波波情感袭来。薄纸板上的人物开始显露峥嵘。这是一个综合体：有她在内罗毕律师的家里所看到的那尊雕塑的样子，也有吉玛蒂在胜利、放声大笑、悲伤和恐惧各个瞬间的形象，但是缺少一条腿。当素描结束时，她感到了万分的镇定，那是内心的某种确信，她确信自己拥有了一种新力量的诸多可能性。她将画作递给母亲。

“是谁……这是谁啊……脸上……脸上怎么有那么多痛苦和磨难？可是他同时又为什么在笑呢？”

3

阿卜杜拉和约瑟夫坐在新耶路撒冷他们棚屋的外面说着话。约瑟夫此时已经是一个身材高高的英俊少年，穿着整洁的卡其布衬衣和短裤校服。他手里拿着一本乌斯曼·塞姆班的小说《上帝的木头碎片》，但是他并没有怎么在阅读。太阳照得新伊乌莫罗格灿烂温暖，但是也让屎尿和腐烂垃圾的气味儿被风吹到了他们坐的地方。但是他们已经习惯于这些气味儿了。约瑟夫说他对考试信心满满。他本想转到另一所学校以便获得他的高等学校证书，但是因为他还没有申请转学，所以目前还不可以。阿卜杜拉的脑袋里想的是别的事情。他很高兴他救了万佳一命。但是他仍然不知道如何来理解这场经历。这么说，木尼拉能够做出这样的壮举？他不知道该赞美他，还是生他的气：憎恶他那种跟踪人的懦夫行为，还是夸赞他的勇气。毕竟，他做出了他，阿卜杜拉，计划着要做却还没有做的事情。约瑟夫仍在说他的话：

“真的很奇怪，”他说，“储伊在被杀死的时候，他已经死了，这真的很奇怪。”

“为什么？”阿卜杜拉漫不经心地问。但是约瑟夫的回答还是让他吃了一惊。

“因为学生们再次计划准备罢课。”

“还要罢课？为什么？”

“储伊遥控管理学校的地方是高尔夫俱乐部和各个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室，因为他是这些公司的董事，要不就是在大裂谷地区无数的小麦田里。学校的青年员工们也准备加入我们的罢课行动。有一两位老师也很同情我们。老师们也有抱怨，工资低，工作条件差，储伊不作为……这次我们将要求学校该由学生及教职工委员会来管理……但是，我们怀有更大的决心，一定要废除整个的年级长制度……还有，我们所有的课程内容都应该和我们人民的解放事业息息相关……”

约瑟夫仍在喋喋不休地历数希里阿纳学校的弊端，可是阿卜杜拉已经失去了兴趣。他正在回顾自己的人生。他回忆起他在金佑戈里的孩提时代，想起了常来到他家里长谈至深夜的诸多老人、男人和女人。恩刚嘎·瓦·里乌恩哥。约翰纳·基拉卡。纳夫塔里·米楚基。扎波拉·恩迪里。都是肯尼亚真正的爱国者。他们会低声细语深谈到午夜，纵观利穆鲁的历史，谴责诸如卢卡那为外国白人利益而出卖自己同胞的败类，但是却赞美那些奋起抗击殖民主义者侵略和蚕食的勇士。他们谈论说，等几年之后，这里所有的土地都将归还给利穆鲁的领主们，归还给这片土地的孩子。KCA。KAU。他们就那么兴致浓浓地谈啊谈，最后，他们就会唱起希望之歌和斗争之歌。阿卜杜拉是多么喜欢听那些歌曲啊！它们让他感动，让他憧憬伟大的辉煌！他看见了恩丁古里，他回顾了他的九死一生，他逃亡向森林，他的被捕和监禁，他返回家园一无所有却又有某种所获。突然间，阿卜杜拉感到，他应该告诉约瑟夫关于自己的过去。当他想起他如何咒骂约瑟夫，如何将自己的绝望心情向这个小孩子发泄，而这个小孩子却一忍再忍，始终以为他就是他回归的哥哥，这时，他心里就充满了愧疚感。让他感到奇怪的是，约瑟夫从来没有问过他关于“他们的”父母的事情，从来没有提及他的孩提时代，除了在长征路上，他发烧产生幻觉期间。也许他知道真情。也许……

“约瑟夫，”阿卜杜拉突然说道，犹如他根本没有听希里阿纳中学学生罢课的事情，“如果过去我对你不好，请你原谅我吧。”

“为什么？没有什么原谅不原谅的，”约瑟夫回答，对阿卜杜拉突然

间改变话题和说话的语气感到很惊讶，“我对你为我所做的一切一切都非常感激。我还要感激木尼拉、万佳和卡雷加。等我长大了，等我读完大学，我就想和你一样：我想因为我为我们的人民做了些事情而感到骄傲。你为我们国家的政治独立而战斗过，我也想为我们国家人民的解放做出贡献。我阅读了许多关于茅茅运动的书籍：我希望有一天，我们能够让吉玛蒂出生的地方卡鲁纳伊尼，J.M.出生的地方奥萨雅，成为全国的朝圣地。再建一座剧院来纪念吉玛蒂，因为，作为一名老师，他在特图组织了吉查姆戏剧运动……我阅读了许多关于其他国家工人和农民运动的书籍。我读过关于中国人民革命的书籍，关于古巴、越南、柬埔寨、老挝、安哥拉、几内亚、莫桑比克等国家人民运动的书籍，是的，我还读过列宁和毛主席的著作……”

阿卜杜拉想，他说话就像卡雷加一样，但是他什么也没说。他想，也许……也许历史就是上帝巨大舞台上的一曲舞蹈。你扮演了你的角色，不管你选择了什么角色，然后你就离开了舞台，被新的舞步浪潮卷下了舞台，被舞蹈中新的运动赶下了台。其他的舞者，更年轻、更聪慧、更有创造力的舞者，来到了舞台之上，他们的技艺更高，舞蹈的动作更复杂，然后也被他们所帮助创造的巨大浪潮冲下了舞台，接踵而至的，是另一拨舞者，他们的舞技发挥到了极致，其境界和可读性是上一代人连做梦也没有想到的。随它去吧……随它去吧……他的时代结束了。他的命运就是现在做一个濒于毁灭的小水果商贩。但是他很高兴，因为他正要去杀一个人的时候却救了一条生命，如果知道万佳幸福，如果知道万佳有时候会想到他，他也会幸福的。

4

在审判即将开始之前，木尼拉的父亲、母亲和妻子在杰罗德牧师的陪同下，过来看他。他们都感觉很难找到一个合适的话题和他谈话。木尼拉看着身材高高的父亲，已经七十五岁高龄的父亲，尽管经历了肯尼亚的殖民历史，但是却仍然很结实、很健康。他到底怎么看待这个世界呢？曾经看到了殖民前时代封建领主和建筑衰败和倒塌的父亲，曾经目睹了传教士来临，铁路的修成，第一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茅茅运动的风起云涌，后独立时代的审判——品脱、莫伯雅、昆古·卡鲁姆巴、J.M.

等谋杀案，史库库、塞隆尼的监禁，保护财产的宣誓，曾经目睹了所有这些的父亲，他怎么看待这个世界呢？木尼拉问了问关于弟弟和妹妹们的情况，那感觉似乎他们和他都没有任何血缘关系，他们和他目前的状况没有丝毫的联系。

“孩子们怎么样？”他问。他们的表情很尴尬。木尼拉生气地皱起了眉。他哼了一声愤然道：“你们不让他们来看自己的父亲，一个失败者，嗯？”他母亲突然抽泣起来。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你怎么能做这种事情啊？”她问。

母亲打破了不谈这一题目的禁忌。杰罗德牧师插话说：

“知道你一直待在这里而我却没有……我也许会帮上忙的。”

木尼拉为他的虚伪姿态感到了震惊，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还要震惊。他想到了戈弗雷督察的直率，人家至少还清楚他为之服务的法律，这时他对那位侦探以及侦探独特的办案方法产生了好感。

“回到正路上……转向光明吧……”木尼拉低声吟诵道，他在俯视着他们，突然对他们充满了怜悯和愤怒。除了瓦维鲁之外，在场的人都相互看了看。瓦维鲁站在一旁，似乎在深思他自己的过去。

“您，我的父亲——”木尼拉语气中带有一种权威。

“怎么？”

“一个问题，我只问您一个问题。您还记得在一九五二年，您拒绝了参加茅茅运动中为非洲土地和自由的宣誓吧？”

“那与你的……有什么关系？”瓦维鲁突然一惊，想到了新的撒旦的诱惑。

“可是在一九六几年，在独立之后，您却参加了宣誓，将肯尼亚人民分割开，并且保护少数人手中的财富。那有什么区别？难道誓言不是誓言吗？跪下吧，老人，请求基督宽恕你吧。在天堂，在上帝的眼中，没有穷人，没有富人，没有这个或者那个部落，所有忏悔者在他的眼中都

是平等的。您也是，牧师.....”

“他的脑袋怎么了？”他母亲害怕得再次哭了起来。

“您记得吗，在蓝山时，您曾接待过来自伊乌莫罗格的一些人吧.....”

“我.....这个.....记不太清了。”他说，同时在寻思接下来会有什么问题。

“其中有一个瘸子，记得吧？那年是干旱，记得吧？”

“是的.....啊.....记得。”

“其中也有我，可是你却没给他们一口水、没给他们一粒粮食就将他们赶走了。”

“当时我并不知道.....假如我知道.....可是.....”

木尼拉咳嗽了一声，他清了清嗓子，然后戏剧般地将一根手指指向他们：

“法则.....你们服从了唯一上帝的法则了吗？.....离开我吧，你们这些被诅咒的人，到为魔鬼和他的随从们所准备的永恒之火里去吧；因为我当时饥肠辘辘，你却不给我食物，我口渴，你却不给我水喝，我是个陌生人，你不欢迎我，我衣不蔽体，你却不给我衣服，我患病入监，你们不来看我。主啊，这时他们也会回答，我们什么时候看见过你饥渴难耐、衣不蔽体、病榻呓语或者锒铛入狱时，没有关照过你呢？这时，他就会回答他们：我实实在在对你们说吧，因为你们没有关照他们中间最弱小的一个人，你也就等于没有关照我。因此，他们将受到永久的惩罚，但是有情有义之人将进入永生。”

他们离开时为他而哭泣。在伊乌莫罗格圣公会教堂，他们双膝跪下，一起为木尼拉祈祷。

“正是这些教会复兴派的狂热者才声称他们能够说灵语并且创造奇迹的。这太过分了.....必须要禁止他们.....”杰罗德牧师伤心地说。

“是的……”木尼拉的父亲附和着说。但是他却在思考卡雷加和玛丽亚姆，在想着那个女人如何能够通过她的两个儿子，给了他两次打击。也许……那是因为他曾试图要去通奸而犯下了罪孽……肉欲的作祟……但是这怎么可能呢？因为他毕竟没有……而且他已经忏悔了。这时他想起了最近的一次偶遇。那个在一九二〇年曾经把卡古恩达所有的土地都卖给了他然后消失在大裂谷地区的坎约希，此时已是一个半瞎的老人，回到这里请求他的帮助。埃泽基艾利·瓦维鲁先生通过自己的关系和朋友，给他在城市教会所办的救济院里找了个地方……上帝用神奇的方式来实施他的奇迹，埃泽基艾利喃喃自语。他现在知道了该如何写自己的遗嘱……他怎么能够质疑上帝的智慧呢？

5

卡雷加听到了消息，可是他脸上仍然没有任何表情。但是尽管他努力地控制着自己，一滴眼泪还是流下了他的左脸颊。他看着这滴泪水落到了水泥地面上。因为被殴打了多次，被用了电刑，还有精神上的折磨，他的身体很虚弱。这些他都能够忍耐。但是母亲死了，母亲不在了！他怎么去忍耐？他再也见不到她了……他没有为母亲做过任何事情……母亲一生都是一个自己没有土地只能寄人篱下给人打工的穷人：在欧洲人的农场上，在木尼拉父亲的田野里，母亲就是一个现代的没有土地、没有房屋的农业工人，任谁给她不至于饿死的寒酸报酬，她都会为他打工的！“为什么？为什么呢？”他内心里痛苦地呻吟。“我失败了。”他感到又有一滴眼泪落到了水泥地面上。这时，他突然将拳头砸向了牢房的墙壁，徒劳地表示抗议。肯尼亚所有的玛丽亚姆该怎么办？新殖民主义的非洲该怎么办？仍旧被帝国主义压迫着的所有女人、男人和儿童都该怎么办？接下来的两天里，他拒绝吃任何东西。

第三天，将母亲死去噩耗告诉他的那个监狱看守又来了。

“卡雷加先生……有个人过来看你……你最好出来一下……卡雷加先生，我……我们想让你知道，尽管发生了这些事情……我们中的一些人很高兴地知道了你为我们工人所进行的斗争……我们的心和你在一起……只是我们必须吃饭才能坚持……”

为我们工人……卡雷加心里重复了一遍。他的母亲一生都是为了少数有财产的人，脸朝红土背朝天地辛苦劳作：是黑色皮肤还是棕色皮肤，这有什么区别吗？他们喝老百姓血汗的贪婪性，不会因为想到了同种皮肤或者同种语言或者同一地区，而降低的！尽管她坚持自己应该有基本的权利，可是她却从未有过太多的抱怨，因为她相信，也许上帝会纠正所有的错误。但是还没等到上帝纠正任何错误，她却已然离开了人世。她为之而斗争和战斗所要求得到的东西，还是没有得到。也许万佳说的是对的：吃别人或者被别人吃掉？

他看到远处有一个女孩，寻思她该是谁呢？当他接近铁丝网时，她的面庞似乎有些淡淡的熟悉。这时他想起，他在工厂里见过她：她的工作是看护腾溢塔酿酒所用的小米种子，比如将种子晾晒在太阳底下之类的活儿。她很害羞，讲的是斯瓦希里语。

“我是被派来看望您的。我一直在请求让我来看望您。这位看守帮了我的忙。”

“你叫什么名字？”

“阿金伊。他们派我来……”

“谁？”

“其他的工人……让我告诉您，他们和您在一起……而且，他们……我们，正在计划再次举行罢工，并在伊乌莫罗格游行示威。”

“但那是谁呢……？”

“是伊乌莫罗格工人的运动……不仅仅是酿酒厂的工会。伊乌莫罗格所有的工人和失业者都将加入我们。还有小农场主……甚至一些小商贩……”

他一动不动地站着。工人运动……这一定是新生事物……一定是在他被监禁期间开始的什么活动。

她又和他说了一些在他被捕的那个星期日，工人们抗议和造反的活

动，还告诉了他关于受伤工人们的状况。她告诉了他一个非常重要的权威人物的死讯.....

“真的？”他问道。

“是的。在内罗毕。在伊斯特雷，他在车里等人的时候，被人用枪打死了，就在马瑟雷峡谷外面。他在等待他的司机兼保镖给他取来房租.....”

“他盘剥穷人获利不少。也许杀他的是强盗，但是不管怎样.....”

“不是强盗。据鲁玛·蒙加所说，事情不是那么简单。他们留下了一张纸条。他们称自己是‘同一个世界解放协会’.....他们还说，是斯坦利·马森奇从埃塞俄比亚归来，准备结束他和吉玛蒂开始的战争.....有传言说他们要重新回到森林和山上.....”

马腾格回来了？他在脑子里反复琢磨着这件事儿。这是不可能的。但是这有什么关系呢？新的马腾格们.....新的瓜达雷尔们.....新的吉玛蒂们.....新的派尼·奥瓦丘斯们.....在人民中间，这些英雄每天都在诞生.....

“他们准备把您怎么样？”她打断了他的思路。

“拘留我.....我被怀疑在内心里是一名共产主义者。”

“您会回来的。”她说，突然抬起头来勇敢地看着他。

她的声音通过不断的揭示，更激发了无数鲜活的形象。帝国主义，资本主义，地主，蚯蚓。这个制度滋养了一群群圆滚滚肚子的螨虫和臭虫，视寄生性和互相残杀为其在社会中最高的目标。这个制度及其唯利是图的诸神和帮凶们逼死了他的母亲。这些寄生虫永远都在要求工人大众献祭自己的鲜血。少数人出卖了整个土地，将国土交给了外国人，并让其彻底地剥削本国人民，而他们却边喝着人民的鲜血，边说着虚伪的献祭祈祷词，说着什么为同一肤色和国粹主义奋斗，而可怜的骷髅们却走向孤独的坟墓。这个制度及其诸神和帮凶们，得需要所有劳动人民有觉悟地、长期地、坚决地与其斗争！从克瓦塔雷尔，到康伊瑟，到吉玛

蒂，进行斗争的一直都是农民，再加上工人、小商贩和小地主的帮助，斗争的道路是所有这些人走出来的。明天，将是工人和农民一起来领导这场斗争，来夺取权力，来推翻这个制度及其所有嗜血成性的诸神和帮凶，结束少数人对多数人的统治，终结喝血和吃人肉的时代。那时，只有到那时，男人和女人的真正王国才能真正开始，他们才能在自己创造性的劳动中充满了欢乐和仁爱……他一时为展现在所有肯尼亚工人和农民大众面前的这些光辉前景和希望所陶醉，他竟然忘记了身边的这个女性。

“您会回来的。”她又说了一遍，语气轻轻，但是对最终的胜利信念坚定。

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她，然后越过她，看着曼果沼泽地的姆佳米，然后又看着妮娅金娃，他的母亲，甚至越过了眼前这个女孩阿金伊，望向了未来！他在痛苦中露出了微笑。

“明天……明天……”他喃喃自语。

“明天……”他知道，他不再孤独。

埃文斯通—利穆鲁—雅尔塔

1970年10月—1975年10月

致谢

感谢：

尼雅姆布拉，见第386—389页的三首歌；

埃利亚·姆布鲁，见第420页《带着吉他的小混混》；

东非加达蒂长老会唱诗班，见第200页的一首圣歌；

DK，见第151页的一首歌；

乔什·怀特，见第241—242页的一首歌；

李女士和科瓦尔女士录入文稿。

同时感谢：

苏维埃作家联合会，是他们让我使用雅尔塔的房屋来完成本书的写作；

塞缪尔·基比楚博士，是他引我领略文学的乐趣，尤其是小说的乐趣；

史蒂芬·希罗先生，如果没有他过去的努力，我也许永远不会写作。

还要感谢：

其他许多人

与我们的人民

在斗争中团结如一人

为彻底解放

哪管斗争长久又艰苦

坚信胜利终将来临。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上下册）（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血色花瓣》被认为是恩古吉最出色的代表作，这一书名出自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德里克·沃尔科特的《沼泽》一诗。作者以四个小人物的故事为主线，冷静地将历史事件的真相缓缓道来，以现实生活和回忆为背景，运用倒叙、插叙和顺叙等多重叙事方式，痛斥了官员的不作为，展现了由此酿成的悲剧。作品见微知著，将历史的沉重揉捏到小人物的生命之轻中。

Petals of Blood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2122-9



9 787020 121229 >
定价：69.00 元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证明了青春的坚韧与希望的力量」
——《波士顿环球报》

战时梦

自传三部曲之一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金琳 译

Dreams in a Time of War: A Childhood Memoir

北京大学教授、世界文学学会会长 赵白生
“不读恩古吉，你的世界文学版图就不完整。”

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 恩古吉
笔下的自传三部曲 首次引进中国！



作者简介

恩古吉·瓦·提安哥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肯尼亚小说家、剧作家、社会活动家。一九六四年毕业于乌干达的麦克雷雷大学，曾任教于内罗毕大学英文系，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尔湾分校比较文学系教授。恩古吉是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被公认为非洲文学之父阿契贝的继承者。他的主要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血色花瓣》《十字架上的魔鬼》《乌鸦魔法师》等。

译者简介

金琳

二〇一六年毕业于伦敦城市大学，获视听翻译及流行文化研究硕士学位。热爱文学和影视，喜欢园艺和撸猫。现居英国，有译作《致富的勇气》。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战时梦
自传三部曲之一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金琳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DREAMS IN A TIME OF WAR : A CHILDHOOD MEMOIR

Copyright © 2010 BY NGŨGĨ WA THIONG'O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 LABUAN ,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21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 (肯尼亚) 恩古吉·瓦·提安哥著；金琳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ISBN 978-7-02-012125-0

**I. ①战... II. ①恩...②金... III. ①自传体小说—肯尼亚—现代
IV. ①I4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48214号

责任编辑 张海香 冯娅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47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6.375 插页3

印 数 1—5000

版 次 2021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25-0

定 价 3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文前辅文

没有什么能像梦想一样创造未来。

——维克多·雨果《悲惨世界》

-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返回总目录](#)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多年以后，当我读到T.S.艾略特的“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的这句诗时，我的思绪飘回到了一九五四年四月的某一天。那天我在寒冷的利穆鲁^[1]——白人高地的主要住宅区。这块白人高地是被当时肯尼亚的殖民总督，另一位艾略特——查尔斯·艾略特爵士，特别划分出来供欧洲人居住的地区。如今，那个四月的日子仍历历在目。

那天我没有吃午饭，虽然我在早上囫圇吞下了一碗燕麦粥，但是经过从家到肯约格里中学的长达六英里的狂奔和一整天的学习，我的肚子早已忘记了那碗燕麦粥的存在感。现在我要面对的是同样漫长的六英里的回家之路。我尽力不去想象晚上的那一小份口粮。我的母亲很擅长东拼西凑地整出一顿像样的晚餐，但是当一个人饥饿的时候，最理智的应对方法是找些东西，任何东西，来驱散对食物的幻象。在午餐时间，当别的孩子拿出他们从家里带来的食物时，当那些住在学校附近的孩子回家吃饭时，我就会常常这么做。我会假装要去某个地方，但其实不过是树荫下或灌木丛下，尽量远离其他的孩子，然后我会看书，看任何我能找到的书。但是那时的书也和食物一样紧缺，所以即使课堂笔记也能帮我分散注意力。那天，我看的是一本《雾都孤儿》的缩减版。书中有一幅奥利弗的素描画，他拿着一个碗，仰头望着一个高塔似的人影，旁边有一句话：“求您了，先生，能再给我一些吗？”我从这句话中看到了我自己，只不过我央求的人是我的母亲，她是唯一一个向我供给食物的人，而且她总是尽可能地答应我的恳求。

另一个抑制对食物的渴望的方法是听别的孩子讲各式各样的故事和奇闻逸事，尤其是在放学回家的路上。相比于上学的路，回家的路并没有那么折磨人，因为我们不用赤脚狂奔到学校，不必感受汗渍沿着脸颊淌下，不用担心迟到以及迟到带来的惩罚：被老师鞭打手掌心。那些从尼德亚或尼格卡来的孩子们必须走十英里或者更远才能到家，但除了他们，总的来说回家的路并不怎么糟糕。事实上，它甚至还能给我们带来欢愉。回家后等待我的是时多时少的晚餐和繁杂无聊的家务活，在此之

前，能漫无目的地消磨时光也算是一种幸福。

那时候，我的同学肯尼斯和我对“消磨时光”很有一套，特别是当我们在爬到回家前的最后一座山坡的时候。我们会在斜坡上各自踢着一个“球”，通常是索多姆果^[2]。不过我们会面向下坡朝脑后踢，一直将果子踢上山头。每一次踢球都必须从上一次果子停下的地方开始，就这么不停地重复。我们会互相比赛，比谁能先把果子踢到山顶。这并不是最省力或最快捷的爬坡方式，但是这项活动让我们暂时忘记我们身处的那个艰辛繁杂的世界。可惜如今我们年龄渐长，不再能从这般幼稚的游戏中获得安慰了。再说，没有哪个游戏能比故事更能吸引我们的注意力。

我们常常会聚集到说故事的那个人身边，而那些说得最精彩的人 would 像英雄一般受到人们的欢呼。有时候，为了能占到离说故事的人更近的位置，这一边的人们会将他慢慢地从路中央推到路边，而另一边的人也不甘示弱，又将他从路的这边慢慢地挤到路的那边，所以人群会像绵羊群一样呈之字形在路上运动。

那天晚上我们选择了一条不同的路径回家，除此之外那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夜晚。从肯约格里到我住的村子、卡旺古吉、尼干巴，以及村庄的周边地区，我们通常要走过许多山脊和山谷。但是当我们听故事的时候，没有人注意到山脊上的一片片玉米地、土豆地、豌豆地和大豆地。每一片作物都被金合欢树或醋栗篱笆和灰色荆棘丛围绕着。我们走的这条小道最终接通到基因格地区，一路上会经过我的小学——曼果小学，然后走进山谷，接着攀上一座长满青草和黑合欢树的小山丘。但是今天，我们像绵羊一样跟着说故事的人，被带上了一条不同的路径。这条路更长些，我们沿着利穆鲁巴塔鞋厂的栅栏走，路过鞋厂臭气熏天的废料堆，那里全是橡胶碎渣和腐烂的动物皮毛，然后我们走到铁路和公路的会合点，其中的一条岔路通向市场。在十字路口，一群男人女人站在那儿聊得热火朝天，他们大概刚从市场上过来。随着下班的鞋厂工人驻足加入讨论，人群逐渐变得庞大起来。我们之中的一两个男孩看到自己的亲戚也在人群中，我便跟着他们挤入了人群，想一探究竟。

“他当场被逮了个正着儿。”一些人在说。

“想想看，子弹就在他的手中。在这光天化日之下。”

每个人，甚至我们这些孩子，也知道要是有一个非洲人被发现携带就算一颗子弹，甚至一个空弹壳，也会被判谋反罪。他会被扣上恐怖分子的帽子，绞刑是他唯一的结局。

“我们听到了枪声。”一些人在说。

“我亲眼看见他们朝他开枪了。”

“但是他没死！”

“死？哼！子弹朝那些开枪的人飞了过去。”

“不对，他飞上了天然后消失在云里了。”

这些说故事的人之间产生的分歧将这一大群人分成了由三五个人组成的小团体。每一个小团体中的那个叙事者都对那天下午发生的事有独到的见解。我意识到自己从这个团体走到那个团体，从不同的地方收集到关于这个事件的信息。渐渐地，我将这些碎片拼成了一个完整的故事，琢磨出了将这么多人聚集起来的前因后果，这是一个关于一位无名大侠在印度商铺旁边被逮捕的引人遐想的神话。

这里的商铺都被建在山脊上，一排排的楼房面对面地站成一个巨大矩形方阵，中间的矩形空地留给了马车和顾客，市场的出入口则设在方阵的四角。山脊下有一块平原，那里是非洲人的地盘，那些楼房也同样被建成一个矩形方阵，中间的空地通常被用作周三和周六的集市。商人们把用于在集市日上交易的山羊和绵羊拴在两个市场之间的大斜坡上。这块区域显然已经变成了新闻交汇处，不断地振奋着这群说书人和听书人的神经。他们一致认为在警方铐住那个无名男人后，他们将他推进了卡车的车斗。

突然，那个男人从车斗里跳了出来然后撒腿就跑。这一出让警察们始料不及，他们赶紧将卡车掉头，开始追赶那个男人，警察们都拔出了枪对准那个逃犯。其中一些警察跳下了卡车，跑着追赶那个男人。但是那个男人在买东西的人群中东窜西窜，然后穿过两个店铺间的狭小缝隙逃入了印度市场和非洲市场之间的开阔场地。就在这里，警察向他开了枪。那个男人倒了下去，不过一会儿又站了起来，继续沿之字形向前

跑。警察一次次地开枪，但是他一次次地站了起来，最后他如鱼入大海般地穿过羊群，跑下斜坡，穿过非洲市场，跨过铁轨到路的另一边，跑过利穆鲁巴塔鞋厂的拥挤的工人驻扎区，爬上山脊，直到毫发无损地消失在欧洲人繁茂的绿茶种植园里。这次追捕行动很快将这个无名通缉犯捧成了一位传奇人物。无数英雄主义的神话和关于魔法的传说在目击这个大事件的人们和从别处听说这件事的人们口中如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

我之前听说过很多关于茅茅党游击队^[3]战士的相似传说，尤其是关于德丹·基马蒂^[4]的。不过直到那时，所有的魔幻故事都发生在遥远的尼亚达瓦和肯尼亚山中，从未有目击者亲口向我们讲述过这些事。就连我的朋友尼干迪，最见多识广的说书人，也没有说过他亲眼见证过那些他描述得栩栩如生的场景。我通常喜欢听故事而不是讲故事，但是这次，我却满心渴望向他人讲述这个无名大侠的奇事，不管是在饭前还是饭后。等下一次见到尼干迪的时候，我或许也可以成为一个说书人。

铁路道口上的X形栏杆缓缓地抬了起来。警铃呜呜作响，一辆列车呼啸而过。这提醒了兴奋的人群他们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赶。肯尼斯和我随着人群离开了，当我们独处的时候，他便即刻打破了一直萦绕着我们的神秘刺激的氛围。他质疑那个故事的准确性，他不喜欢人们传播和讨论那个故事的方式。肯尼斯认为事实和虚幻之间有一条清晰的界线，他不认同将两者混合。当我们走到他家的时候，我们仍没有对这个故事的夸张程度达成一致意见。

最后我终于回到了家里。回到我的母亲万吉库、小弟弟恩津居、姐姐尼卓琪和嫂子查丽提的身旁。他们全都挤在火堆边。虽然肯尼斯对我泼了冷水，但我仍旧因为那个无名大侠而兴奋得有些晕头转向，他就像某个书中的人物一样。不过突如其来的饥饿感将我拉回到了现实世界。此时已过黄昏，晚餐应该很快就会被准备好。

食物很快就来了，母亲将晚餐盛在一个瓢碗中递给我，其间没有人说一句话。就连我那喜欢打小报告的弟弟也不吱声，闭口不提我日落后才回到家中的事。我想要解释我为什么这么晚才回家，但是我得先平息肚子咕咕的抱怨。

最后，并没有人要求我为我的行为作出解释。我的母亲打破了沉默：哥哥华莱士·姆万吉，人们通常叫他好人华莱士，那天下午早些的时候经历九死一生。我们祈祷他在山中平平安安。全是因为这场战争，母亲说。

我出生于一九三八年，当时世界被笼罩在又一场战争的阴影之下——第二次世界大战。我的父亲是提安哥·瓦·恩杜库，我的母亲是万吉库·瓦·恩古吉。我并不知道自己在家中二十四个孩子中的排行是多少。我的父亲有四个妻子，我知道我在我母亲的家中排行老五。在我之前我有大姐加冬妮，大哥华莱士·姆万吉，二姐尼卓琪和三姐加西露。我还有一个小弟，恩津居，我母亲的第六个孩子，也是最小的孩子。

我对家的最早的记忆是那个宽广的庭院里连成一个半圆形的五座小屋。其中一座是我的父亲的，那里也是晚上山羊睡觉的地方。它是主屋，但并不是因为它比别的屋子大，而是因为它坐落在半圆形的直径轴的中央，与其他四间屋子相隔同等的距离。这间主屋叫做幸吉楼。我父亲的妻子们，也就是我口中的母亲们，轮流将食物送到我父亲的小屋中。

每座女人的小屋都根据不同的用途被划分出不同的区域：屋子中央是一个由三块石头堆砌起来的火炉，然后还有卧室和类似食品室的地方，一大块空间被用作羊圈，通常还有一块地是用于催肥那些为特殊场合准备的绵羊或山羊。每座小屋还有一个谷仓，那是一个建在桩柱上的小圆屋，墙壁都是用细树枝编起来的。谷仓是用于衡量富庶和饥馑的工具。在丰收之后，谷仓中会堆满玉米、土豆、大豆和豌豆。我们能通过谷仓中粮食的多少来知晓饥饿的日子是否即将来临。与庭院毗邻的是一个巨大的奶牛牛栏，旁边还有一些为牛犊搭的小牛棚。女人们收集牛粪和羊粪，把它们一齐倒在庭院入口旁边的垃圾堆里。历经多年后，这个垃圾堆逐渐变成了一座长满鲜绿的刺荨麻的小山。对那时的我来说这座小山丘巨大无比，每当看到成年人轻松地爬上爬下时，我都觉得这简直不可思议。山坡下面则一片草木葱茏。当我还在蹒跚学步的时候，我常常看着我的母亲们和年长的手足们穿过大门走进庭院。在我的心中，好

像是这片森林具有神奇的力量，它能在早晨将人们吞进深处，而又在晚上毫发无损地将他们吐出来。一直到我能从庭院走到外面的时候，我才意识到这片树林里有许多小径。人们告诉我树林的另一端是利穆鲁镇区，而再跨过铁路线，则是白人们的种植园，我年长的手足们在那里采摘茶叶以维持生计。

接着，这一切都变了。我不记得这些变化是循序渐进的还是突如其来的，但的确，一切都变了。奶牛和山羊是首先消失的，留下空荡荡的棚屋。垃圾堆不再是倾倒牛羊的排泄物的地方，却单单堆放生活垃圾。最后，它的高度不再像从前那么骇人，连我也可以毫不费力地跑上跑下了。还有，我们的母亲们不再去庭院附近的田地里做农活了，而是到离住宅区很远的地里去。我的父亲遗弃了幸吉楼，于是母亲们得历经长途跋涉才能将食物带给他。我还记得树木被砍倒，只留下光秃秃的树桩，土地被重新翻过，然后被种上了除虫菊。看着树林在除虫菊的侵蚀下慢慢消退让我产生一种不可名状的感受。更加不寻常的是，我的长兄长姐们按季节需求，开始在逐渐吞噬树林的菊地里工作，而之前他们不过在铁路另一边的欧洲茶园里干活。

这些地理上和社会形态上的变化并非有条有理地进行的，它们彼此之间有重叠，有穿插，让人一时无法理解。但是一段时间后，我还是理清并串联起了一些线头，就如我从迷雾中慢慢现身一般，事情的因果变得清晰起来。我了解到我们的土地并不完全属于我们；我们的住宅群其实属于一位非洲地主——地主教士斯坦利·卡华乎，也就是我们口中的斯坦利老爷；而我们则是“阿何伊”，意思是自由租户。我们是怎么成为自己土地上的“阿何伊”的？我们世代代的土地被欧洲人夺走了吗？迷雾并未完全散开。

我的父亲是一个性情冷淡的人，他很少提起他的过去。母亲们是我们生活的中心，但她们似乎并不情愿泄露任何她们知道的关于父亲的细节。然而，我从人们的悄悄话、暗示以及偶尔的奇闻逸事中收集到的一点一滴，逐渐拼成了一幅描绘我父亲的人生和他那边的家人的简易图。

我的爷爷原本是个马赛族孩子。他为了逃避某种灾难，可能是饥

荒，而作为战争赎金、一名囚犯或孤儿流浪到一片位于木兰格的吉库尤宅地。一开始，他并不会说吉库尤话，而他常常念叨的一些马赛词汇在吉库尤人的耳朵里听起来像是“图库”或“图库卡”，于是他们给他起名叫恩杜库，意思是经常说图库的孩子。他甚至还被给予令人尊敬的氏族名：姆万吉。他们说，爷爷恩杜库最后娶了两位妻子，她们都叫万格茜。他与其中一位万格茜生育了两个儿子，恩津居，也就是我们经常称呼的木库鲁伯伯，以及我的父亲提安哥。他们还育有三个女儿，万吉鲁、恩吉瑞和瓦利姆。他的第二个万格茜也为他生了两个儿子：卡利琪和姆万吉·卡鲁提亚，他也就是人们常说的医生姆万吉，这是因为他日后成为了一名包皮切割手术的专家，并且在整个吉库尤和马赛地区行医。

命运并没有给我见恩杜库爷爷和万格茜奶奶的机会。一种神秘的疾病肆虐了整个地区。我的爷爷是最早离世的人之一，他的两个妻子和女儿万吉鲁紧随其后。临终前，我的奶奶深信这个家族被某个历史久远的致命诅咒或某个嫉妒的邻居施展的妖术笼罩——不然人怎么可能发一次高烧就撒手人寰呢？她要求我的父亲和他的哥哥去寻求那些早先逃离到卡贝特的亲戚们的庇护，那些远在千里之外的亲戚中包括他们的姐妹恩吉瑞和瓦利姆。奶奶还要求他们发誓此生不回木兰格，并且向他们的后代保守对祖籍的秘密，这样他们的子孙就不会心生回到家族土地的念头，也就不会面临同样的厄运。这两个男孩并未辜负他们的母亲：他们逃出了木兰格。

多年后当我读到《旧约》中关于大规模的灾难的故事时，我才开始慢慢理解这种杀死我的祖父母并且让我父亲背井离乡的神秘疾病。那时候，我会想象我的父亲和他的哥哥像《圣经》里的人物那样加入某个远离瘟疫的大逃亡，去寻找乐土。但是当我读到阿拉伯奴隶贸易、传教士探险家，甚至一些更伟大的人物，比如一九〇七年的年轻气盛的丘吉尔、一九一〇年的T.D.罗斯福以及一连串的后来者，我又重新想象我的父亲和叔父是两位身配弓箭的冒险家，在同一条路径上反复探索，躲避猎人的追杀，与潜行捕食的狮子打斗，从滑溜的毒蛇口中九死一生、从覆盖了无数山谷和山脊的原始森林中勇敢地劈开野荆棘丛，杀出一条血路，直到他们突然站在辽阔的平原上。他们心怀敬畏和恐惧。在他们眼前呈现的是高高低低的石头建筑、被不同形状的马车和不同种族的人

——有黑人也有白人——挤得水泄不通的道路。一些白人坐在马车里，由黑人们前拉后推地让马车行进。这些一定就是白鬼，我们叫他们“秘沼蛊”，而这个地方，内罗毕，他们之前听人说过是从地球的肠子里跳出来的。但是他们怎么也无法想象到这一条条的铁轨和那些吐出火焰且偶尔还发出令人血液倒流的叫喊声的怪物们。

内罗毕就是被怪物创造的。一开始，它还只是个因为建造铁路而形成的原材料集散中心和周边行业的聚集地，但它很快便扩展成一个拥有上千非洲人、上百亚洲人以及一小部分脾气暴躁的欧洲人（他们才是这里的主子）的城镇。到一九〇七年，当温斯顿·丘吉尔作为亨利·坎贝尔·班纳曼^[5]的议会副部长掌管英属殖民地时，他来到年仅九岁的内罗毕，他写道，所有在内罗毕的白人“都是政治家，而且大部分是政治党派的领袖人物”。此外，他还表示对“一个如此年轻的贸易中心能够引起那么多各不相同且互相矛盾的利益关系，以及一个如此小规模社区能够表达出如此有活力，甚至激烈的意见”^[6]的怀疑。

平原上的这些现代楼房对兄弟俩的影响大相径庭。当时他们寄居于乌苏鲁的阿姨的屋檐下。一段时间后，我的叔父离开了城镇的喧嚣，去尼德亚和利穆鲁的偏远地区寻找发迹的机会，并以卡拉乌家族作为他的基地。而我的父亲则深深地被城镇中心的生活和其中肤色迥异的居民迷住了，于是选择留了下来。最后，他找到了一份在一幢欧洲住宅里当家仆的差事。同样的，关于这段在白人房子里的人生经历我知道的并不多，我只听人说过他是如何逃脱被卷入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命运。

一八八五年的柏林会议将非洲按照欧洲各国的实力强弱划分给了不同国家，自从那时起，德国和英国就一直在东非的殖民地问题上处于互相敌对状态。这一点由两个冒险家很好地证实：一位是卡尔·彼得斯，一八八五年建立了德国东非公司；另一位是在由威廉姆·麦金农爵士^[7]于一八八八年创建的英国皇家东非公司工作的弗雷德里克·卢加德。这两个私立公司为自己的利益开拓出大片领地，并声称他们各自令人尊敬的领袖俾斯麦^[8]和格莱斯顿^[9]只提供了“微不足道”的支援。这些领地后来被建成不同的国家，也就是说，被殖民化了。而当母国咳嗽时，这些殖民体系的产儿相继感染了不可抑制的流感。所以当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一名名叫加夫里洛·普林西普的塞尔维亚学生在萨拉热窝刺杀弗兰兹·菲尔

迪南，当时奥匈帝国的继承人后，一场在剑拔弩张的帝国之间的欧洲战争最终爆发了。坦噶尼喀^[10]和肯尼亚这两个殖民国家站在他们各自的母亲的那一边，向对方宣战。德国军队由封·莱托-福尔贝克将军率领，他们与由扬·史末资将军带领的英军对抗。但这不仅仅是欧洲殖民者之间的战争——毕竟他们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一都不到。他们征用了大量非洲人作为他们的士兵或英国工程兵团的成员。非洲士兵的死亡人数——不管是在战场上牺牲还是由于染上疾病和其他生理问题——远远超过欧洲士兵的死亡人数。他们在战争中的牺牲几乎无人记得，除了在那些他们安营扎寨的地方，内罗毕和达累斯萨拉姆^[11]，卡里奥库（斯瓦希里语中对英国工程兵团的称呼）这个名字永远被人铭记。由于非洲人被强迫加入一场他们不明缘由的战争，许多人像我父亲一样都想尽办法不被卷入其中。每次我父亲知道自己要去体检时，他就会嚼一种特别的树叶，这种树叶能将他的体温提升到警戒水平。但是，也有其他的故事证明他的白人雇主因为不愿失去父亲这个家仆而故意对他的行为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从这个历史事件以及我父亲的同辈人来看，我推测出他是在一八九〇到一八九六年之间出生的，这正是维多利亚女王在她的首相——罗伯特·塞西尔，索尔兹伯里的第三任侯爵——的帮助下，接管了当时的公司“财产”，并将它命名为东非保护国，并在一九二〇年更名为肯尼亚殖民地和保护地。对英国殖民权的高效性的最好证明则是从基林迪尼到蒙巴萨的乌干达铁路的建成——那条承载着我父亲看到的口吐烈焰、声嘶力竭的怪物的高速通道。

提供我父亲工作的那个内罗毕是归属权的转移以及铁路完工的共同结果，这条铁路从一九〇二年起就承担着减轻白人们向内陆转移的交通压力的任务。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也就是一九一九年六月签订《凡尔赛条约》之后，当年的白人士兵们被授予非洲土地，即使其中一些土地实际属于幸存的非洲士兵。这一举动加剧了强制征用不动产的恶行，增加了强制性劳工的数量并且创造出一批“自由租客”，这样的租客其实就是寄居者。作为对栖身地的交换，寄居者们被迫成为廉价劳动力，并且将粮食卖给白人地主，价格由地主决定。这种由白种外来人主导的社会构架自然引来了非洲人民的反抗，当时最著名的反抗组织是东

非联盟。联盟成立于一九二一年，它是历史上第一个全国性的非洲政治组织。它的领导人哈里·图库让所有非洲劳动人民看到了未来，其中包括我的父亲。从他身上，非洲工人阶级这股在肯尼亚历史舞台上新兴的社会力量发出了第一声呐喊。自然的，我的父亲是这支正在崛起的队伍中的一员。图库为联合西方力量，主要是美国，与马库斯·加维的全球黑人促进协会建立联系；而在东方，他与甘地的印度民族主义达成联盟。后者联系的建立是通过一位当地印度领袖马尼拉尔·A·德赛实现的。他的一举一动被当时的殖民地秘密警察严格监控，并且在经过伦敦殖民办公室的讨论后被定论为对白人权力的极大威胁。甘地和图库几乎同时在他们各自所在的国家里发起非暴力反抗。为了切断肯尼亚与甘地的民族主义及加维的黑人自治主义间的联络，英方在一九二二年三月逮捕了图库并将他驱逐至基斯马尤，今天的索马里境内，他在那里度过了七年时光后抑郁而终。这或许只是个巧合，但令人回味的是仅仅在图库被捕后的几天内，甘地于三月十日也遭到逮捕。工人们对于图库被捕的消息做出激烈反应，在内罗毕中央警察局的外面发起了大规模抗议。在一些当时正在诺福克酒店的露台上喝酒的殖民者的起哄下，警方射杀了一百五十名抗议者，其中包括一名女性领袖——念吉鲁·穆托妮。我并不知晓我的父亲是否在这场大游行、大屠杀现场，但是他毫无疑问地受到了接下来当地工人发起的大规模罢工的影响。这些工人是白人统治者所依赖的唯一劳动力来源。我的父亲干脆逃离了内罗毕，远离这些蠢蠢欲动的政治骚乱，就像当年他逃离瘟疫、逃离一战的魔爪。他最终追随他的兄长来到了利穆鲁偏远的土地。

但是内罗毕在他身上留下了深刻的印记。我父亲从他的白人雇主那里学到了几个有意思的英语词汇和短语——“bloody fool”^[12]“nigger”^[13]和“bugger”^[14]。他将它们编进了吉库尤话，于是就变成了“布拉迪布”“尼格”和“巴哥”，不仅如此他还毫不忌惮地在任何一个惹他生气的孩子面前使用这些词。他从先前的工作中积攒下了足够的钱去买几头山羊和奶牛，它们后来又繁育出了更多的山羊和奶牛。所以当他离开首都的时候，他已经有一个由他的哥哥照料的成规模的牧群了。最终，我的父亲从恩加姆巴·齐布库手中买下了一块利穆鲁的土地。他按照传统在见证人的见证下用几头山羊和恩加姆巴达成了口头协议。之后，恩加姆巴将同一块地又卖给了斯坦利·卡哈乎教士和他的兄弟爱德

华·玛屯毕。斯坦利是最早一批改信基督教的人之一，也是位于吉库尤的苏格兰福音会教堂的毕业生之一。爱德华则发迹于莫洛，他靠伐木、锯木材，以及为欧洲客人制作屋顶木瓦赚了不少钱。虔诚的卡哈乎是否知道恩加姆巴将同一块土地卖给两个人：第一次以山羊作为交换卖给我的父亲，另一次以现金卖给他？不管他是否知晓此事，两次转卖土地的行为在我父亲和卡哈乎两位买主之间形成了长久的对峙关系。

他们决定让库拉的当地仲裁法庭决定谁是土地的真正主人，然而这样的庭审是一件“剪不断、理还乱”的事。虽然断断续续地持续了好多年，但是每一次庭审都是围绕着接受合法的书面文书还是口头证词展开。最终言语和传统输给了文字和现代。一张纸质的土地契约，不管它是如何得来的，都胜过了口头约定。卡哈乎成为了合法的主人；我的父亲则仍旧拥有对住宅区的非世袭永久居住权，他就是在这上面建造了五座小屋。胜利者立即行使他的权利，禁止我的父亲在土地的其余范围放牧或耕种。

我的父亲是否有细细想过这整件事的讽刺意味：他输给了一位黑人地主，一件白人传教中心的产物，而做出这个判决的法律体制却在非洲人的高地上割划出一块白人高地？他当时有比历史上的讽刺事件更紧要的事去担心：拿什么去喂饱他的孩子和一大群牛羊。

我母亲那边的祖父，恩古吉·瓦·吉空悠，帮助我的父亲脱离了困境。他给了他在自己名下的土地上放牧和耕种的权利，这片土地一直延伸到印度商铺、非洲商铺及更远处，当然仍是在铁轨的非洲这一边的范畴。我父亲新的幸吉楼和牲畜棚位于恩古吉外公的蓝桉树和桉树林的边缘与非洲市场外围之间^[15]。父亲的妻子们和孩子们仍留在原来的住处。

所以，尽管要服从不公正的法律判决并承担其后果，我父亲仍保持着拥有最多的牛羊的名声，同样保持的名声还有拥有一个纪律严明的家和从迎娶第一位妻子起就有的发现美丽女子的慧眼。

对万格里的美貌和性情的评论一直在利穆鲁和日奇地区的山川河谷间不绝于耳。事实上这两个地区彼此挨着对方，但在那个交通落后的年

代它们似乎相隔万里。叔父恩津居，我父亲的哥哥，首先被她的美貌迷得神魂颠倒，他发誓要娶她为他的第二位妻子。我并不知道叔父恩津居，也就是我们称呼的木库鲁伯伯，是从哪里听说到她的，又是如何与她和她的家人建立起联系的。就连他当时是否见过她我也不确定。很有可能他只是发动了一场由第三方为媒介的家族联姻行动而已。财产，也就是牛羊的数目，以及温顺的脾气通常比外貌来得有说服力得多。由此想来，这两个孤儿白手起家，成功将他们自己的竞争力提升到和同龄青年们相当的水平实在不易。他们的财富和山羊数量证明了他们并没有靠外表吃饭，他们靠的是勤劳的双手和聪慧的心灵。

自从他们从木兰格逃脱以来，我的父亲和木库鲁伯伯走上了略微不同的生活道路，也因此树立了不同的生活态度。我的父亲在衣着品位和世俗观念上受到了城镇风气的影响；比如他对传统礼节和行为规范抱有漫不经心的态度。相反我的叔父在乡郊野外的耕种放牧生活中逐渐成长，对传统价值和礼节耳濡目染，就像他在与第一位妻子的婚姻中表现出来的那样。然而不管怎样，木库鲁伯伯正在张罗娶第二位妻子而我的父亲却仍旧未婚的事实是对我叔父的成就的肯定，同时也证明了他当年做出的远离城镇投抱乡村的决定是正确的。

在我父亲的陪伴下，木库鲁伯伯带着一个包括非家庭成员的代表团——在求婚这件事上男方是不能为自己说话的——去万格里的父亲伊库古那里游说。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酒水和各种前期准备工作都让双方非常满意。然而当新娘被叫进屋来与求婚者见面时，局面发生了巨大变化。他们本该在她身上做更多的准备工作，因为她一进屋，目光就被两个男人中年轻的那个，也就是我父亲，深深吸引住了。这位年轻的女子并不理会旁人对真正的求婚者的纠正，她心里明白在成为年长男人的第二位妻子和成为一位正直的年轻人的第一位妻子的两种命运间她更偏向于哪一种。

当他们动身回家的时候，两兄弟的命运完全改变了；万格里爱上了年轻的城镇人我的父亲，并最终成为了他的第一位妻子。兄弟间的情感虽然没有破裂，却被染上了污点，直到最后也没有被清理干净。爱情在这对曾经在追寻离家万里之外的新生活的道路上相互扶持的兄弟间建立起了隔阂。

我并不知道父亲后来是怎么娶到第二位妻子佳克吉的。谣言说他的第一位妻子万格里需要一位助手来帮她管理他们日渐庞大的牛羊群，于是佳克吉便来到了家中。但更现实的猜测是，早在我父亲正式求婚前，关于万格里和我父亲之间这段如诗歌般充满浪漫情怀的佳话就深深吸引了佳克吉，吉瑟亚的美丽女儿。我的生身母亲，父亲的第三位妻子，所经历的事证明了我父亲的求爱方式。

我的母亲万吉库是个沉默寡言的人。但是只言片语中所包含的沉默比叽喳的言语来得更有权威。时不时地，这些只言片语会从她的嘴里涌出，打开一扇通往她的灵魂的小小窗户。我曾经在某个大家享受了一顿热腾腾的美味晚餐后的惬意时光问她，为什么你赞成一夫多妻制度？为什么你答应成为父亲的第三个妻子，况且那时他已经有几个年纪不小的孩子了——万格里的万格茜和汤博，以及佳克吉的吉屯渡？

这都是因为他的前两个妻子万格里和佳克吉，和她们的孩子，她回答道，炉火映出的光影在她脸上舞动着。他们总是在一起，那么和谐，那时我常常想象和他们做伴是什么感觉。你父亲？当然他也是其中一个原因。我不知道他是怎么打听到我在我父亲，也就是你祖父的农田里的哪个地方工作的，但他就会变魔术般地出现在我眼前，带着他那微笑和我闲聊。像你这样勤劳美丽的女孩要是许配给一个懒惰的粗汉子那可真是暴殄天物了，他这么开玩笑地对我说。这些话从一个拥有大量牛羊，况且还是靠自己的辛勤劳动挣得如此庞大的财富的人口中说出来，分量实在不轻。但是我不想让他以为我会仅仅因为他的财富和名声就屈服，所以我向他发出了挑战。我怎么知道你不是那种将妻子们当牛做马却对外宣称所有的财富都是自己创造的男人？下一天他又来了，肩上扛了一把锄头。似乎想要证明他并不是懒汉中的一员，他甚至不等我开口就开始干起活来。于是这演变成了一场充满趣味却又严肃认真的耐力考验。我并没有被他打败，她说道，声音中带着对她体力的骄傲。我只在生火烤土豆的时候休息了一会。你难道不觉得你我应该将我们的力量合并到一个屋檐下吗？他问我。我说，你不会因为仅仅一天的耕地劳作就累垮了吧？过了几天，他看到我在为扩大农场而清理荆棘丛，于是他帮我一起做清理工作。收工的时候，我们俩都累得精疲力竭但是谁都不愿意承认。他离开了我的农场，我以为他再也不会来了。但是隔了几天，

他却又来了，这次没有带锄头，不过脸上带着谜一般的微笑。哦，天，那真是非同寻常的日子！粮食正处在花期，整块田地都被五颜六色的豌豆花笼罩着。我一直记得那些蝴蝶，多得数不清；我也丝毫不害怕那些和蝴蝶争奇斗艳的蜜蜂。他掏出一串珠子项链，说：你愿意为我戴上这串项链吗？我没有说愿意也没有说不愿意，但是我从他手中接过项链，戴在了我的脖颈上，她说道，轻轻叹了一口气。

我的母亲不愿回答我接下来的问题，但她所说的足以让我明白她是如何成为我父亲的第三个妻子的，但我仍旧不知道她是怎样输掉了她作为最年轻、最晚进门的妻子的地位，让第四位妻子恩吉瑞进入了家门；我也不知道她对这位额外的家庭成员有何想法。

当我出生的时候，这个建成已久的大家庭中有好几个妻子、成年的哥哥姐姐、和我年龄相仿的孩子，以及唯一的一位族长，所有人都已经承认自己和他人在家庭中的地位以及彼此间的关系。但是这些关系仍旧会让人犯糊涂，而我必须要适应这个制度。妻子们绝对不会以对方的名字称呼彼此；在她们眼里，对方永远是某个父亲的女儿：姆瓦里·瓦·伊库古（伊库古之女）是万格里，姆瓦里·瓦·吉瑟亚（吉瑟亚之女）是佳克吉，姆瓦里·瓦·恩古吉（恩古吉之女）是万吉库，最后，姆瓦里·瓦·卡比库利亚（卡比利亚库之女）是恩吉瑞，她是最年轻的妻子。我渐渐学到，当我向第三方谈起这些妻子的时候，我必须称呼第一位妻子，万格里，为我的长母，斯瓦希里语中叫“迈伊图^[16]·木库鲁”；称第二位和最年轻的妻子为少母，也就是“迈伊图·穆恩银伊”。不受名字限制的“迈伊图”则是专门用来称呼生母的。当直接与她们交谈的时候，我则全称呼她们为母亲，比如“是，母亲”或“谢谢，母亲”。但是，你也可以通过她们的亲生孩子来区别她们，称呼她们为某某的母亲。比如，当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姐妹们与第三方谈起我的母亲时，他们可以称她为恩古吉的母亲。

但是当对一个外人谈起自己的几个兄弟姐妹时，情况就会更复杂些。我们的命名制度建立在象征性的轮回信仰上，这意味着每个母亲可以按她这一边的家族给孩子命名，也可以按孩子父亲那一边的家族给孩

子命名，于是我的很多兄弟姐妹都有从我父亲家族中借鉴来的同样的名字。将自己的亲兄弟姐妹和同母异父兄弟姐妹介绍给第三者时，并不需要将他们分别对待。当我们彼此区分对方时，我们使用自己的生身母亲作为参考，比如，我一直都是恩古吉·瓦·万吉库（万吉库的恩古吉）。另外我的很多兄弟姐妹都有绰号，要么是他们给自己取的，要么是别人给他们的。这些名字都只和他们自己相关联。绰号五花八门，比如说加坤格瓦，意思是小橘子；加屯达，小水果；卡哈布，半分钱；齐毕鲁里，抽陀螺玩手；瓦比亚，卢比^[17]；姆博凯，钞票；还有恩吉利，灰灰；古瑟拉，清洁小姐；汤博，大肚子。我从小都是记着这些名字长大的，所以当我后来知道他们的真名时我简直吃了一惊。不过他们的真名对我来说反而显得不那么真实。我渐渐接受了在提安哥家族里，有好几种称呼自己和称呼他人的方式的事实。

四个女人针对外界、她们的丈夫甚至她们的孩子共同建立起了坚不可摧的联盟。她们中的任何一个人人都可以训斥和惩罚我们孩子中的任何一个，如果她向犯错的孩子的生母抱怨的话那他/她有可能会受到额外的惩罚。我们可以从她们中任何一个人那里得到食物。她们通过讨论解决了许多严重的紧张局势。她们其中一人，通常是最年长的万格里，充当仲裁者的角色。她们之间也有一些暗地里的、不断变动的小联盟，但是这些联盟时刻被她们对作为父亲的配偶这一共同身份的认同受到制约。她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征。恩吉瑞，最年轻的妻子，是个身体结实、说话犀利、毫不留情的人。她无法忍受任何人的荒谬行为。她会为家里的任何一个女人站出来说话，对抗外人的攻击，即使这个外人是个男人；她也因此赢得了她的名声。她会公然挑战父亲但她也知道何时应该让步以及怎样收敛脾气。她是宅中未挂名的国防部长。我的母亲善于思考和倾听，她因为她的慷慨而受人爱戴，因为她传奇般的工作能力而受人尊敬。虽然她不会公开对抗我的父亲，但她性格倔强，并常常用行动来替她说话。她就像劳动部部长一样。佳克吉，羞涩、善良，不爱争端，抱着和平共处的处事态度，即使当她被误解的时候也是如此。她是家中的和平部长，也是最害怕父亲的一位妻子。万格里，最年长的女人，总是一副淡定如白云，从容如流水的模样，就好像看遍了世上所有的喜怒哀乐。她对我父亲的威力往往通过一个否定的眼神、一个否定的词，或一个否定的手势就能实现，似乎是在提醒他当初是她在他的

哥哥之间做出了选择。她是个实打实的文化部部长，一位从经验中、从谚语中阐述观点的哲学家。

她还是位极好的说书人。每个晚上，我们这些孩子就会聚集到她的小木屋的炉火边，然后演出就会开始。有时候，通常是周末，年纪大些的孩子会把他们的朋友带来，于是这就演变成了一场颇具规模的故事大会。一个人首先说一个故事。结束后，听众中的某个人会说“这让我想起……”之类的话，这就表明他/她将要讲述另一个故事，即使大多数时候，这个新故事和挑起这个故事的旧故事丝毫没有联系。但是这个评论并不一定意味着另一个故事的开始。它也有可能带来对某个故事真实的一面的描绘或意见表述。有时候这样的观点或描述会激起一场没有赢家的热烈辩论，而且它们常常又引出更多的故事。或者有时候它们会让人们讲述一些发生在我们生活的土地及整个世界上的故事。比如有一次他们谈起年龄和时间的变化，并以哈里·图库^[18]作为例证，他经历七年的流放之苦后终于被释放，可是他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挑起的政治火焰却在一九二九年灰飞烟灭。三字社团，也就是吉库尤中心协会（简称KCA，其前身是哈里·图库创建的东非协会）应民意而崛起，但是之后在一九四一年也被殖民政府禁止了。重获自由后的图库主张用游说的形式以及用非暴力斗争而不是暴力斗争来争取权益，这一点使三字社团对这个新图库充满不满情绪。那时候，关于这两种政治手段的利弊的讨论对我来说简直是对牛弹琴，因此我觉得这个话题无聊至极。但是我能接受历史奇闻，因为对我来说它们仍旧属于口耳相传的故事的范畴。其中一些甚至比小说还要古怪：比如一个叫希特勒的白人，在1936年的时候拒绝和当时跑得最快的人，杰西·欧文斯握手，仅仅因为他是个黑人。

我那时总是盼望着故事之夜的到来；对我来说，听到如此美妙却时而可怕的故事从人们的嘴中说出是一件不可思议的奇事。我最享受的那些故事是能引起听众们齐声合唱的故事。歌曲的旋律永远是那么令人着迷；它们让我感到自己被带入了另一个世界，一个即使在悲伤中也有无尽的世界。这一点加强了我对接下来要发生的事的预测能力。

我讨厌有些听众中途打断讲故事的人，对事件发生的前后顺序的准确性提出怀疑。他们为什么不等轮到他们的时候再发言呢？我总是期待听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即使我早就听过这个故事了。

有时候，我们的故事会会转移到其他女人的小屋中，但是那种节日气氛总是不够浓烈。佳克吉和恩吉瑞并不是说书能手，她们很少参与进来。我的母亲也不善于讲故事，但如果抵不住他人的央求，她总是会讲述两个她熟知的故事。一个讲的是一名铁匠离开他怀孕的妻子去遥远的铁匠铺，一个妖怪帮助妻子生产下了婴儿，但当她进入哺乳期时，这个妖怪吃光喝光了所有为这位母亲准备的食物和粥。一只鸽子从这位母亲那里得到一些蓖麻籽后，同意为远方的铁匠带去她的消息。于是铁匠回到家中，杀死了怪物，与他的妻子和家人欢乐地团聚在一起。另一个是简单，几乎没有故事情节的传说。讲的是一个带有无法治愈的伤痛的人不愿放弃希望，并且踏上寻找秘方的征程。他并不知道那个著名的药师的住处，他只知道药师名叫恩迪罗。当他向陌生人问路的时候，他形容药师走路的姿态、舞步以及他脚踝处铃铛发出的带有节奏感的叮当声，听起来像是他的名字，恩迪罗。这个故事在我们孩子之间非常受欢迎。我们能想象出这个药师的模样，一齐放声歌唱，有时候甚至站起身来齐声叫喊“恩迪罗”的名字。我的一个同父异母姐妹对这个故事情有独钟，以至于每次轮到她讲故事的时候，她就会把这个故事当做自己的故事来讲。

白天的时候，我们会试着互相复述我们听到的故事，但是这些故事产生的效果没有围在火炉边时来得强烈，那时整个屋子里挤满了专心致志、翘首企盼的听众。母亲们总是对我们说，日光能赶走故事。看来这是真的。

但有一件反常的事完全不符合白天和黑夜的规则。瓦比亚是排行第五的孩子，万格里七个孩子中第二个女儿。她的其中四个孩子都有这样或那样的生理缺陷，瓦比亚和吉托格这对姐弟的情况尤为严重。吉托格在他的姐姐瓦比亚失去视觉和行动能力的同一天，失去了语言功能。他们出生时听觉和视觉都是正常的，但是有一天当瓦比亚背着她的小弟弟吉托格时，闪电打在了他们身上。瓦比亚哭喊说某个人将太阳遮住了，而吉托格则抱怨这个人还冻结了所有的声音。之后，他学会了用手语以及混淆不清的喉音与人们交流。吉托格长成了一个相貌英俊、身体强壮的男人，并没有其他什么生理缺陷。但是瓦比亚丧失了腿部关节的力量。她必须依靠两根拐杖才能站立或者行走。

她总是坐在或躺在庭院里，就在她母亲的小屋的屋檐下。有时候她会走出几步，然后躺在阳光下。但稀奇的是，她的嗓音和记忆力变得更好了。她常常唱歌，当她放声歌唱的时候，她的嗓音在很远的地方都能被听到。她从未去过教堂，但是通过听常去教堂的人们唱歌，她逐渐学会了这些宗教歌曲，后来她简直成为了不同教堂里唱的歌曲的歌词和旋律的储藏库。但是她也会唱许多其他的歌，尤其是那些她在她母亲的炉火边听到的故事中的歌曲。对她来说，故事并不会在白天失去魔力，我们这些孩子成为了对她强大的记忆力感激不尽的受益者。在夜晚，她从来不会和大家分享故事，她只是静静地倾听，但是下一天，她能准确地重新讲述前一晚听到的这些故事，并且以她强大的想象力为故事润色，使它们变得更加生动有趣。通过她变幻无穷的嗓音，她能够使诗歌和戏剧重生。这些是属于她的故事。当然我们必须友善地对待她，互相关爱，并且听父母的话，她才会答应在白天讲故事给我们听。如果我们互相吵架或不听从我们的母亲的话，她就会说，故事们因为悲伤而逃跑了。于是我们必须要用甜言蜜语向她撒娇并保证做个好孩子。但是有些孩子会强硬地要求她讲故事，如果她不愿意的话，他们就会抢走她的拐杖，作为报复。但她从来不会屈服。我是最听话的孩子中的一个，至少对她如此。我会为她端茶倒水，找回被抢走的拐杖。同时我还是她的讲故事表演最忠实的追随者之一，这一点让她很高兴。瓦比亚拥有的想象力比她的母亲和其他说书者的想象力更加狂野，它将我带入我未曾涉足的世界，多年后我只有在阅读小说时才能瞥到这个世界的每一个角落。每当我想起这一段童年时光，跃入脑中的总是那些在万格里的小屋中听故事的夜晚和白天在万格里女儿嗓音中重生的故事。

虽然当时我并未意识到，但是万格里的另外两个孩子后来将我与在殖民地和整个世界不断变化的历史联系起来的。第一个人是父亲宅中最年长的男性子嗣，大肚子汤博，这是一个奇怪的绰号，因为他并没有明显的肚子。他看上去也没有正经的工作，人们传言说他是“吉赛鲁”。被称为“吉赛鲁”的人并不少，但这只是对肤色较浅的人们的称呼。对他们而言，这个称呼只是个名字，而不是工作。一个人怎么可能有一份被叫做白人的工作呢？直到后来我才了解到“吉赛鲁”这个词源自斯瓦希里语的“卡彻鲁”一词，意思是“告密者”，我这才知道他是情报部门的低层便衣警察。

万格里的三儿子，约瑟夫·卡巴依同样也是个神秘人物，他在我心中永远是一个谜团的形象。因为我从未亲自见过他，对他的描绘只基于流言和奇怪的传说。当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他在一次放牧过程中和一个比他大的男孩打架，那是一个经常在他给父亲的奶牛挤奶时骚扰他的恶霸。这个恶霸总是强行喝他挤出的牛奶，于是卡巴依就会被父亲责难。一天，出于愤怒和自我防卫，卡巴依一刀刺死了那个男孩。他随即遭到逮捕，但是因为未成年，他被带到了瓦穆予，一个少年管教所，在那里他能受到一些正式教育。在这之后——我不知道是出于自愿还是被迫——他加入了英皇非洲步枪队，为乔治六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作战。

英皇非洲步枪队，也叫作KAR，成立于一九〇二年。它是在东非步枪队和中非军团的基础上由卢加德队长发展起来的。卢加德作为英国间接统治制度的创始者而闻名于世，这是一种利用一个地区的原住民来攻打另一个地区的原住民，并且利用每个部落的长老，无论是由民众选出还是英方指派的，来代表英国政府镇压人民的政治制度。这个军团之前在一战期间追捕狡猾的德国将军封·莱托-福尔贝克以及在阿散蒂^[19]战争期间对抗阿散蒂国王阿桑塔何因^[20]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军团中的士兵们为自己谱写了作为国王的手下行使皇命的歌曲。

我们踏上征途

我们踏上征途

奉何人之命？

国王的皇命

让我们踏上征途

卡巴依并非我们的旁支家族中唯一参加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人。表兄姆万吉，也就是木库鲁伯伯最年长的儿子，同样也加入了军队。许多陌生人的名字——墨索里尼、希特勒、弗朗哥、斯大林、丘吉尔和罗斯福——还有地名——美国、德国、意大利和俄罗斯、日本、马达加斯加和缅甸——时不时地会在万格里炉火边的故事会上冒出来。这些人名和地名对我们来说模糊不清，而且就像之前提到的哈里·图库的故事一样，真

的只是迷雾中的阴影。比如说，这个希特勒，是不是和拒绝与杰西·欧文斯握手的希特勒是同一个人？我只有将这些人物放在口耳相传的童话故事中和有可怖的怪兽与英雄们斗争的环境下才能对他们有所理解。希特勒和墨索里尼扬言要奴隶非洲，所以他们是可怕、丑陋的怪物，他们邪恶的目的一目了然。甚至在我出生之前，贝尼托·墨索里尼就已经在一九三六年入侵埃塞俄比亚了，并且强行流放了海尔·塞拉西皇帝。他还像在伤口上撒盐一般地在埃塞俄比亚及周边地区建立起了意属东非。“我们的今日就是你们的明日”，海尔·塞拉西这样警告对意大利的侵略行为袖手旁观的国际联盟，而埃塞俄比亚甚至还是国际联盟的成员。人们谈起这些事件就如它们是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一样。这些青年男女，其中部分还只是附近利穆鲁巴塔鞋厂的工人，是怎么知道这些发生在许久以前，遥远的土地上的故事的？年轻的舞者们唱着坏人希特勒向肯尼亚进发，在非洲人的脖子上套上牛轭的歌曲。这样的画面进一步强化了希特勒是一头挣脱囚笼、威胁整个世界的恐怖野兽的形象。但是与这头野兽和它致命的计划相抗争的是一些勇猛的人，英军就是这支救世主队伍中的一员，而在其中就有姆万吉表兄和卡巴依哥哥。我们听说了他们在阿比西尼亚^[21]对抗墨索里尼的意属东非行动中的英勇事迹，还有其他新的地名，比如亚的斯亚贝巴^[22]、厄立特里亚国^[23]、摩加迪沙^[24]、意属和英属索马里兰^[25]，也不时会出现在这些对话中。当然，战争的复杂性完全超出了我的理解能力。后来，点点滴滴的故事逐渐结合成关于墨索里尼的士兵宣布投降的传言。对我来说，一切都很简单。英雄战胜了怪物，至少是那些威胁我们的怪物，我们的兄长和表兄为这次胜利出了一份力。在我心中，素未谋面的约瑟夫·卡巴依是最带有英雄色彩的人物，墨索里尼的士兵一定是向他投降的。他和我之间因血缘——我们父亲的血缘——相连，但是他仍旧是遥远的童话世界中的人物。

但是战争的痕迹不仅仅出现在故事中；它就在我们的身边。农民们只能在政府市场兜售他们的农产品。若没有政府许可，各地区的食物是禁止流通的，这就在某些地方引起了食物短缺和饥荒。虽然当时我并不知道这背后的原因，但这项食物生产和分配政策实际上是在为英国的战争经济做贡献。在利穆鲁，禁令催生出一位著名的走私犯，卡鲁果。他开卡车时速度极快，所以他常常能摆脱警察的追捕。最终他还是被逮捕并关进了监狱，但是他成为人们无边的想象力中的传奇人物，并由此诞

生了“卡鲁果的里程计”这一说法，意思是“快速离开”或“别管什么限速”。

当然我们也见到士兵穿过利穆鲁的景象，他们常常会被困在用作公路的乡间泥路上。为了让士兵能顺利地通过泥路，政府将它们改建成了宽阔的红土路。在开挖红土的过程中，这项政府工程在曼果沼泽附近，也就是奇穆雅的转角处，卡哈乎庄园外留下了一块足球场大小的长方形采石场。由于路况的改善，士兵们有时会将他们的车子停在路边，到附近灌木丛中的空地上吃午餐。他们会把饼干和罐头肉送给放牧的男孩们。我的一个同父异母兄弟，恩津居·瓦·恩吉瑞，当时是我父亲放牧队伍中的主要助手，他常常会带这类食品回家，并且谈起这些士兵，但是他从未提起见到约瑟夫·卡巴依。他，无论身处何方，也会将车停在路边，吃着饼干和罐头肉，并把它们分给放羊的孩子们吗？

一天，两辆满载士兵的护卫军车滚下了红土路掉进了洞穴似的采石场。其余的护卫军车停在了路边。营救者和被营救者们立即陷入了一场大混乱。消息很快便传开了。差不多整个村子的人都在现场看死伤者被抬走。在我们这些孩子们的耳中听来，一阵阵的呻吟声尤其让人毛骨悚然。对提安哥家族来说这件事更为揪心，因为人们开始传言卡巴依可能就在这支护卫队中。但是没有人能给我们答案。关于他在遥远的阿比西尼亚^[26]的说法并没能减轻我们的担忧。政府的沉默反而激发了我们的恐惧。我感到一位战争英雄，一个我从未谋面的同父异母兄弟就这么被夺走了。

但是一天晚上，他突然开着一辆军用卡车回家了，车前的两个探照灯劈开了黑夜的沉重幕布。我们的住宅周围并没有像样的公路。卡巴依的卡车笨拙地直接轧过卡哈乎教士的果园，留下两道车印，开到了我们的庭院。不幸的是，天一直在下雨。卡车陷入了泥泞中，当司机猛踩油门，试图要摆脱困境的时候，卡车撞到了我的母亲的小屋，陷入更深的泥沼中。这些穿着绿色卡其布军装、戴着军帽的士兵将他们那个晚上大部分的探亲时间花在用手电筒东探西照，想办法将卡车拖出来上。我们围在士兵周围。我甚至不认识卡巴依。直到他放下手中将车拉出泥沼的活儿，匆匆忙忙向家人问候时，我才看清他的模样。原来他刚从东非战役^[27]上回来，正在内罗毕修整，之后他将会被调遣到马达加斯加甚至

是缅甸的前线作战。据他所说，他和他的战友们这次是未经允许擅自开卡车过来的，他们原本打算只溜出来几个小时，为了减轻卡巴依离家多年的思乡之苦。这也为他和他那些非吉库尤出生的共同出生入死的兄弟们（他们的家乡一定离内罗毕更远）提供一个摆脱一成不变的饼干和罐头肉、尝尝家常菜的机会。他提到了某些士兵的家乡——乌干达、坦噶尼喀和尼亚萨兰^[28]。皇家非洲步枪队中有来自非洲各地的人，他说道。当他们总算将卡车拖出来的时候，他们只有一小会时间供他们匆匆忙忙地吃一顿晚餐。因为他们着急着要赶回内罗毕的营地，我们并没有和他有太多时间相处，但是我仍旧兴奋得无法入眠，一遍遍地回顾刚才发生的戏剧般的事情。这就好像卡巴依从故事中跳了出来，向我们说了声你好和再见，然后又跳回到故事中了。在黑夜中撞坏我母亲的屋子以及将陷入泥沼的卡车挖出来对一个在满世界消灭妖怪的人来说，并非是什么带有英雄色彩的返乡经历，但是他是第一个开着卡车来我们家的人。当我们的地主并没有因为卡车在他的土地上留下的痕迹以及折断的果树向我们抱怨时，我们意识到自己的大哥哥是多么有威信。

这次探亲事件永久性地铭刻在我的心上，关于这场大战的谈论让我又记起那辆陷在我母亲小屋边的泥潭中的卡车。

我不知道距离卡巴依的拜访过了多久，不过更多奇妙的事发生在后头。一个白人来到了我们的住宅区。虽然铁路另一边的茶园是属于白人的，而且我听说利穆鲁巴塔鞋厂部分属于白人，但是我真正近距离见到的近似于白人的人只有那些印度店铺的店员。但是这次，一个真正的白人站在我们的庭院里，我们朝他的身边跑去大声叫喊着“穆屯古^[29]、穆屯古”。他说了一些听起来像“波诺”或“布厄娜”的词，还问我们有没有鸡蛋。我的母亲给了他几个鸡蛋，甚至没有接受他掏出的钱，于是他说了像是“格拉谢”的话，临走时又说了声“朝”，我们把它理解为“谢谢”。我们这一群孩子紧跟在他身后，仍旧大声朝他喊“穆屯古”。接着，让人震惊的事发生了。

我们看到白人在修路。白人亲手捣碎石块在铺路而不是监督黑人干活。后来，更多的人来我们家里要鸡蛋，当地话叫“玛雅依”。他们嘴里说着“布厄娜瑟拉”“布厄吉厄诺”“普朗托”“格拉谢”这些词，但是他们最常用到的词、给我留下的印象最深刻的词是“波诺”。于是我们就叫他

们“波诺”。我后来知道他们是意大利战犯，他们于一九四一年五月和十一月期间被捕，当时意军在阿姆巴阿拉吉^[30]和贡德尔^[31]投降，结束了东非战役。这些战犯被迫成为劳力，修建从内罗毕通往内陆的公路以作为惩罚。这条公路和由输入的印度劳工修建的铁路平行。这些战犯成为了我们村庄的一部分，每户人家都有个关于意大利人的故事。

我们家的故事和瓦比亚，卡巴依的姐姐有关。若没有两根拐杖，她无法挪动，更不要说行走了。几个月后，甚至可能是一年后，第一次出现在我们庭院的那个波诺回来了。这次，在买下了一些鸡蛋和一只鸡后，他立即被瓦比亚吸引了，他用他生硬的斯瓦希里语问了许多关于瓦比亚的问题。我记不得他确切说了些什么，但是我的一个同父异母兄弟说他说他能给瓦比亚带来治愈她的双腿和眼睛的药。我爱瓦比亚。如果她能找回视力和独立行走的能力，那真是太好了。这也意味着白人的药比我们想象中的更为神奇，甚至比瓦比亚的故事中对它的描述还传奇。

我们等着那个意大利人回来。在我们的想象中，他似乎化身为白皮肤的恩迪罗，那个我母亲故事中的神医，虽然他带有意大利口音，而且我们也没有去寻找他的居住地。他会来找我们，我们仅仅是等待他的回归而已。很快，公路延伸出了利穆鲁，波诺们不再像过去那样常常出现在我们这一带，但是我们并没有放弃希望：那个意大利人一定会带来解药的。如果卡巴依从战场上回来，看到自己重新拥有视觉和行动能力的姐姐在家中迎接他，那将是多么美好的一幅画面！

卡巴依探亲的场面虽然随着时间的流逝逐渐变得模糊并且不断地被新的故事掩埋，但这画面永远不会被抹得一千二净，而当战争在人们的谈话或歌舞表演中再次被提起时，卡巴依回家的事更是会带着神话般的色彩回到我们的脑海中。最受欢迎的表演是“穆图”，这是一种男孩子表演的一呼一应的舞蹈，在这些由一个个篇章组成的舞蹈中，那位领舞独唱者从未离开过村庄，却能自吹自擂地歌颂自己在缅甸的雨林中战斗以及轰炸日本并赶走希特勒和昭和天皇的英雄事迹。这些捏造的成就正是英雄独舞者被他的合唱队敬畏的原因。的确，当这位领头的歌唱家兼舞蹈家突然从系在他腰间的剑鞘中拔出木剑时他看上去十分骇人，他手握利剑来回舞动，然后将它抛向空中，当剑落下来时他能敏捷地接住剑把，同时，他的舞步一丝不乱。缅甸、炸弹、昭和天皇，我的战争词汇

表不断地扩充着。但我们仍旧在等那位意大利人。

终于，我再也没有看见“波诺玛雅依”在村庄中走来走去或向人们要东西的场面。他们没有回来。我们的白人恩迪罗没有回来。我亲爱的同父异母姐姐瓦比亚终身残疾。但是波诺们留下了他们的建筑印记：他们在空闲时间，在东非大裂谷的边缘地带的路边上修建了教堂。他们还留下了社会生物方面的印记：在那些他们停留过的村庄里，没有父亲的棕色婴孩出生在一些破碎的家庭中。

最后，我们的同父异母兄弟终于回家了。那是一九四五年，战争刚刚结束，士兵们退伍还乡。人们悲喜交加。姆万吉表兄，木库鲁伯伯的大儿子在战争中身亡；没有人能说得清他在哪里阵亡的，但是巴勒斯坦、中东，甚至缅甸这些地点被不同的人提到。但是卡巴依幸存了下来，他是一个传奇。他与我们相比体型健硕，比传教士地主斯坦利·卡哈乎的儿子们更高大，甚至更有文化。人们甚至传言他和卡哈乎的一个女儿有私情。

卡巴依这位退役士兵成为了一位花花公子，一个烟鬼和一个沉溺于啤酒的酒鬼。他从有执照的印度酒商那里买啤酒并且常常带出店面，坐在商铺后面的那块草坪上喝酒。这些啤酒产自喝欧洲人开的东非酿酒厂，价格不菲。他是屈指能数的几个有钱一瓶接着一瓶喝啤酒的非洲人中的一位。后来一个非洲商店老板，阿塔布·穆图里，被准许在利穆鲁市场上销售欧洲啤酒，于是卡巴依的喝酒地点便转移到了他的店铺的后院。

卡巴依很少回家，这一点让我感到无比沮丧。而当他在家的時候，他几乎从未认真谈起过在那场世界大战中发生的事，至少我从未听他谈过。他甚至闭口不提姆万吉表兄，不管他们有没有在战争中相遇。有一次他提到马达加斯加，但也是仅仅一笔带过，就好像他当时只在那里做了匆匆停留。另外有一次他在观看穆图舞时对舞者和他们到缅甸和日本的刻画作出了以下评论：“缅甸的雨林对我们东非人来说简直是死亡的陷阱”，^[32]他接着说，“季风雨将泥路变成泥浆河。日军中都是勇猛的战士。但是我们来自东非的士兵证明了我们在雨林中作战的能力。至于轰炸长崎的事，唔，我并不在场。这件事并不应该被编成舞蹈。这个世界

永远也不知道我们非洲人为这场战争付出了什么、付出了多少代价。”这就是他对战争最深刻的回忆。我很想要听他说说那些他参与的战役；想要知道他是不是亲眼见到了墨索里尼和希特勒向盟军投降，是不是和丘吉尔及俄罗斯将领们握过手。

他其中一次鲜有的拜访恰巧是在他母亲开故事会的时候。战争及它带来的影响已经成为历史长河中的零星碎片了。那一晚上我们谈论的话题是语言和在别人背后议论的习惯。就在那时候卡巴依恰到好处地插了进来，谈起在别人背后说坏话带来的危险。他讲了下面这个故事。

一次，在士兵们退役还乡之前，他在一个欧洲女人的办公室的隔壁那一间工作。他在部队里的朋友会时不时地来看望他，并且用吉库尤话谈论那个女人，想象着和她一起睡觉是什么感觉，他的朋友甚至还开玩笑地说他十有八九已经和那个女人睡过了。他对这些评论置之不理，并且警告他们不要说这样的话。在那时候的肯尼亚，非洲男人和欧洲女人私通是非法的。另外他也实在对这种一味认为那个女人听不懂他们说的话就当面对她评头论足的行为感到坐立不安。

一天当他们正热火朝天地谈论那个女人时，她正巧从他们身边经过。她用标准的吉库尤话向他们打招呼，还参与进他们的谈话，她说：每个女人，无论是黑人还是白人，都有同样的生理结构。这些男人像一群受惊的苍蝇一样从离他们最近的出口飞逃出去，从此他们再也没有出现在这幢楼里。谢谢你，她转身对卡巴依说。

退伍之后，卡巴依在利穆鲁的非洲市场建立起了他自己的秘书和法律服务公司。他拥有会使用雷明顿打字机的最快打字员的名声。打字机发出的急促、响亮的摩擦声传到了街道上，吸引了不少人的目光。人们在他的办公室外面排起了长龙，等着他提供法律建议或为他们用英语写信。他的公司成为了与殖民政府机制相挂钩的全方面信息中心。这就更加巩固了卡巴依作为当地最有学识的人的名声。对我们提安哥家族来说，他的受教育程度远远超出其他人。这或许激发了我学习的欲望，但我并没有告诉别人。我为什么要说出无法实现的愿望呢？

当我是个孩子的时候，我喜欢时时刻刻待在母亲身边。如果她将我留在家独自出门的话，我会哭上好几个小时。于是我因此得了“爱哭鬼”这个绰号。没有任何摇篮曲、没有任何责骂能阻止我的哭声。我有时带着泪水入睡，而当我醒来的时候，我的母亲便会出现在我身旁。当然也有几回我睁开眼睛却发现她不在我身边，这意味着更多的哭喊和更多的哭着入睡、哭着醒来的恶性循环。只是，我把这样的经历故意抛在脑后，一味地认为只要我大声哭泣，我的母亲就会回到我身边。

有一次，我一定是睡了很久，因为当我醒来的时候我发现我的母亲怀里抱着一个婴儿。我记得我的哭声被这个怎么也不愿离开我最爱的母亲的胸脯、背部或手掌的婴儿的哭声淹没了。他的哭声比我的更加有力，因为母亲会停下手中所有的活回到他的身边。当人们告诉我我的母亲为了给我找一个玩伴而去了某个地方为我抱回来这个小弟弟时，我停止了哭闹。我们相差一岁。他被命名为恩津居，也就是木库鲁伯伯的名字。尽管我们之间存在兄弟间固有的敌对心理，我们后来却变得亲密无间，尤其是当我教会他走路之后，至少我认为是我教会他的，因为有一段时间他会模仿我的所有动作。看来我的哭喊的确是对玩伴的渴求。我的母亲像拥有魔法般地预测出我哭泣的原因并对此作出正确的应对。我对她能预测我的需求的魔力坚信不疑，这种信仰后来更是被她的其他种种作为巩固。

小时候我的眼睛总是出问题。我的眼皮经常肿胀，眼睛流泪不止。我常常因为疼痛大哭大叫。我的母亲会带我去看传统的郎中，他住在卡米瑞，曼果唯一的自来水中心附近。那个郎中会用小刀片在我肿胀的眼皮上沿着眉毛隔开一道口子。待我的眼皮上的血流干净，他会在我的伤口上附上一些药膏，不知怎么地我便感觉好多了。但是好景不长，舒适的日子往往只持续几周。所以我经常出入于郎中的祠堂里。我以前常常要眯着眼睛才能看清楚事物，于是人们会笑话我，叫我“眯眼鬼”。我对此很不开心，因为绰号，即使是那些源于过去的不良习惯的绰号，也会伴随你很长时间。我好不容易摆脱了爱哭鬼的名字；我可不想再被叫做眯眼鬼。

传教士地主斯坦利·卡哈乎成了我的恩人。我不知道是我母亲找上了他的门还是他来找我的母亲的。有一天我母亲给我洗了个澡，将我带到

卡哈乎的屋子外面的那条路上。卡哈乎开着他的车，一辆老福特T形车，停在路边，让我们上车。在那之前我从来没有坐过任何汽车，我希望当时我的眼睛没有痛得让我分心，因为在去内罗毕的乔治六世医院（也就是之前的当地人民医院）的路上我并没有心情欣赏风景，乔治六世便是那位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卡巴依为之奋战的国王。那是我和我的母亲第一次来到大城市。医院的医生检查了我的眼睛，然后说我必须住院。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的眼睛状况真的需要我住院，还是因为除了医院里其他的药房里没有我需要的药。我被留在医院的病床上，和其他的病人在一起，这是第一次我母亲将我留在一堆陌生人之间。医院里的一切，甚至空气中的味道，都和家中新鲜的空气大不相同。但我不知怎么的，竟然适应了医院的环境。其他的病人都很友善，医生们也很友善。在悲伤的日子里，不同的人团结在一起的情景实在很感人。

我的母亲和卡哈乎教士来探望过我一次。他们保证说很快就再来会来看我的，于是便离开了。我不知道我在医院里住了多久，两个星期、三个星期还是一个月，但是我感觉度日如年，离家万里。随着我的病情好转，我对母亲和家的思念之情愈加浓烈。最终我得到医生的准许出院，但是我却无法离开那个地方。我哪里也去不了，因为我不知道卡哈乎传教士和我的母亲什么时候会来接我。我对医院感到无比厌倦，但我又没有任何联系母亲的方式。于是我就做了孩子们认为能与不在身边的亲人建立灵魂桥梁的事：如果你对着一只陶罐的罐口轻声念出你爱的那个人的名字，他或她就会听得见你。可是那里并没有陶罐，所以我就用了任何看上去像罐子的东西，朝着它轻念出母亲的名字。当下一天，或下几天后，我的母亲真的出现在我面前时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当我用痊愈的双眼看到她时我心里乐坏了。但是她之前为什么没有来看我？为什么她独自一个人来了？她解释说卡哈乎教士一直都很忙，不断地推迟看望我的日子。最后，她等不及了。她便打算靠自己来医院，她向人们打听怎样坐公车到乔治国王医院，就这样她就来到了我身边。我为回家而感到高兴，但我也为那些仍在医院的人感到悲伤。

我们走到公车站。那时候公车服务十分落后且不准时。不过最后公交车还是来了，于是我们坐上了车。这一次我能够看到窗外公路两边的景致。这是奇妙的感受。在我眼里，外面的树和草仿佛随着车辆的前行

而不断向后走。车辆前进得越快，外面的景色向后移动得也就越快。就这样，车辆开了很长一段路。然后售票员过来向我们收车费。我的母亲给了他她身上所有的钱，告诉他我们要在利穆鲁的最后一站下车。他用奇怪的眼神看着我们然后说道：“这位母亲，你们坐错方向了，这是去恩贡的车，不是去利穆鲁的。”车开到下一站的时候，他让我们下车，到路的另一边等候开往另一个方向的公交车。

幸运的是，就在那个时候，另一个方向的公交车正好开过来了。售票员向车辆打招呼，和司机和另一位售票员说明了情况。他将母亲给他的钱还给了她。新的公交车上那位新的售票员将我们带回了城市，在某个车站让我们下了车。他和前面那位售票员一样并没有收我们的钱。最后我们终于坐上了一辆开往利穆鲁的公交车回到了家中。

我对自己去过大城市的这段经历兴奋无比。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石头建筑挨在一起。这些就是我父亲年轻时在逃出木兰格的路上见到的房屋吗？还是这些是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卡巴依，国王的手下，栖身过的房屋？这些楼房中有没有某幢楼生产了那辆撞上我们的房屋的卡车？又或许这是完全不同的另一个内罗毕？这些其实并不重要：我为自己能看清事物以及不用再被郎中用刀片割开眼皮或被别人叫做“眯眼鬼”而感到由衷的高兴。但是更让我感到惊喜的是我的母亲，一个从未独自去过内罗毕的人，带着我经历了这一切。我敢肯定如果我母亲铁定了心要做某件事的话她一定能做得到。

我的眼睛痊愈后，我能够更加自由、更加享受地参与到各种儿童游戏中去了。其中一项游戏是不会允许带着眼伤的孩子玩的：男孩子们从曼果沼泽地中运来了大量泥水并在山坡上开辟出一条用泥水润滑过的滑道，然后孩子们坐在一块木板上从这条滑道上从山顶一直滑下来。这条滑道的终点位于供机动车使用的泥土路的上方一点点处。游戏的关键在于全速滑下跑道然后在冲到泥土路前突然向左边或右边转弯。要完成此过程需要良好的视力来避免与路过的车辆的碰撞。现在我能够玩这项运动了。这是危险但刺激的游戏，经过一整天的疯玩后，我全身沾满了泥巴。我的母亲即时禁止了我参与这项游戏，并且因为我教会了我的弟弟

一些坏习惯而责罚了我。

我们还玩一种类似于桌球的游戏；我们将土地当做桌面，将传统的四个球洞简化为一个球洞。两位参赛者各拿着六个瓶盖，站在双方达成协议的距离之外，轮流将手中的瓶盖扔到球洞中，双方都尽力一次就投中目标。至于那些没有投进的球，参赛者会使用一项特别的技巧：将泥巴填进瓶盖里使瓶盖的分量加重，然后再试着将它们投入洞中。得分最高的那个玩家自然就是冠军，得意地等着其他人用他们的六个瓶盖向他发起挑战。那时候有几个男孩子连续几天都稳坐榜首，于是吸引了别的村庄来的挑战者。我并不擅长这项游戏，因为它要求玩家拥有较高的手脚协调能力。当这项游戏红火的时候，它简直让人上瘾，有的孩子因为这个游戏而将家务活丢在一边不管，就为了通过收集瓶盖而追求名声。有时候，那些最有技巧的玩家会用钱赌博。我的母亲一直以来都强烈反对我们玩这项游戏。

我的母亲讨厌一大群男孩子在家外头玩游戏。她希望我们只参与那些能在庭院里面玩的游戏，比如跳绳和跳房子，但是我的弟弟和我跟我们的同父异母姐妹们及她们的朋友们相比，在这些游戏上根本不是对手。她们在跳绳时能做出相当繁复的动作来。

就像其他所有地方的孩子一样，我也对飞机有深深的痴恋。我会掰下一张干玉米叶片，大约一英寸长、半英寸宽，然后在叶片中间穿个孔，将一根Y形的树枝插进去作为飞机的操控杆。当我握着树枝长的那一端迎着风跑时，叶片就会转移来，我跑得越快，它转得也就越快。我的弟弟也照我的飞机做了一架属于他自己的。我们假装自己是飞行员互相竞赛，做出各种复杂的飞行特技、模仿不同的飞行策略。这很有意思。我不用眯着眼睛就能轻松玩这项游戏。

我们还做了陀螺玩，我们用剑麻编成的绳子抽打陀螺让它转起来。这项游戏的目标在于让你的陀螺转得越久越好，但有时候我们会设置陀螺竞赛：在一段路程中看谁的陀螺能最快到达终点。当然还有更复杂的玩法，比如用你的陀螺打翻别人的陀螺，但同时又要保持你的陀螺一直在转动。

我们逐渐发展出了更加有挑战性的设计和工程：做玩具自行车、小

汽车、卡车、公共汽车，它们麻雀虽小、五脏俱全，车身、车轮和操控杆一样不落。只不过它们都要靠人力而非内燃机才能运转。有些孩子还为他们的交通工具加上了骑车人、司机和乘客。我们会聚到乡村小道上或空地上一一展示我们的作品，当然也汲取别人的玩具的优点并在将来的制作过程中用上这些技巧。

但除此之外我们还学会了制作有用的玩具。我的母亲没有年纪尚小的女儿，所以我们就承担起了我们这个年纪的小姑娘会为母亲做的家务活：去外面砍柴并将柴火捆在我们的背上背回家中，捆柴火的那根绳子会从我们的前额挂下来。男人们是不会这么背货物的；他们把货物顶在头上或扛在肩上。所以这就给了我们“妈妈的小姑娘”的美名。这应该是一个含有赞扬意味的称呼，但是我一点也不喜欢这个名声。于是我们找到了一个更有男子汉气概的运货方法，既不用背也不用头或肩膀。而是用一辆货车！由于我们没有钱买地主或印度店主们用的手推车，我们决定自己动手用木头做。我们找到一块厚实的木头，用一把砍刀对它劈砍和雕刻，然后在中间挖了一个洞，作为榫眼。我们就这样完全用木头打造出了一辆独轮手推车。可是我们的成品无法被用于实践，尤其是在泥土松软的地面上，轮子会陷入泥土中，或是在雨天里轮子会被卡在泥泞中。我们需要一个结实的铁轮。一个名叫加琪瓜的男孩说只要我们给他三十分钱，他就会为我们弄一个真正的轮子，一个从废旧的手推车上拆下来的二手铁轮。但是那时候每一分钱都来之不易。

我得试着靠双手摘茶叶来挣钱。我央求我的姐姐们带我一起去茶园。茶园的主人是一个绰号叫“吊带子”的白人，因为他常穿着背带裤，两根松紧带牢牢兜住了他的肚皮。从印度来的茶树籽最早是在一九〇三年被引进利穆鲁的，但是对我来说，面对眼前这片广袤无垠的绿色，仿佛茶树从盘古开天辟地以来就存在于这片土地上了。一位非洲监工负责把一排排茶树分配给不同的工人。利穆鲁气候较寒冷而且常常被烟雨笼罩。我们头上顶着的剑麻布袋就通常被当作雨衣用。我发现这项工作对我来说难度太大了；因为我即使踮着脚也不一定能够到茶树顶端，更不要说像富有经验的采茶人那样灵巧地摘茶叶。他们能够轻松摘下茶叶然后朝肩头一甩，茶叶便准确无误地落入他们背着的巨大箩筐中，整个过程一气呵成。我当时连自己的箩筐也没有，我更像是个累赘，总是碍手

碍脚的，于是我的姐姐们再也没有带我去茶园了。虽然我很想要那三十分钱，但是我并没有坚持再去。

相比之下，除虫菊地里的活来得轻松些。当收获季节到来的时候，我跟着哥哥姐姐们去地主的田地里收割除虫菊，甚至我的弟弟也跟着一起来了。但不管怎样，这仍旧是苦力活：要装满一个小小的剑麻箩筐，我们得在地里劳作一整天。

我不知道过了多久，但最后我们总算挣到了足够的钱来买一只铁轮。可是轮子的主人提高了要价。我当时迫切地想要买下铁轮所以就将身上的钱全部给了他作为定金，但是当我终于攒够了其余的钱时，他却已经将铁轮卖给了别人。现在倒是变成他欠我钱了。他保证说会给我们弄来一个新铁轮的。虽然倍感失望，我们却并没有放弃我们的工程大业，并且终于生产出了一个更结实、更灵活、真正能用于实践的车轮。我们于是从各个地方搜集木材、钉子和铁丝，然后做出了一个独轮车的基本构架。在安装上全面升级过的新设计后，我们能够推着它走上一段距离去搜集柴火或带着水罐去接水。很多时候车轮不能保持直行，尤其是在凹凸不平的路面上。这个问题得靠两个人的力量才能解决，其中一个人在前面用一根绳子拉着车走，另一个人在后面推着独轮车的把手向前进。

我们去哪里都带着我们的新发明，甚至在除虫菊地里也是如此。它往往会吸引地里头别的孩子们的注意力，尤其是地主的两个小儿子恩吉米和厄塔沃，对我们的独轮车特别感兴趣。他们经常会来菊地里，不是来工作，而是为了和与他们年龄相似的孩子做伴，逃离家庭束缚下的单调生活。他们对我们的发明赞叹不已，并求着我们让他们尝试推独轮车。我们并不情愿让别人用它，于是他们就给我们买了一辆真正的独轮车作为对我们的天才发明的交换。真正的独轮车和我们的发明之间相差了十万八千里！但是我们的发明有手工玩具特有的魅力！

我们利用人们对我们的玩具的需求为自己赢得了其他一些特权。那时，除虫菊地还未侵蚀所有的森林，那里仍旧生长着茂盛的草木。我们会到树林里爬树，有时候会将这棵树的树枝和另一棵树的树枝连起来作为桥梁，或者利用树枝像猴子一样从这棵树晃到另一棵树上。我们最喜

爱的事莫过于捕捉野兔甚至羚羊。有一次一只羚羊闯进了除虫菊地，所有人都停下了手头的工作，开始追逐这只动物，嘴里叫喊着“抓住那只羚羊”，但是它的速度比这群大喊大叫的追捕者们快得多。我们时常听到有男孩子成功捕获野兔或羚羊的故事，但是这次经历向我们证明了若没有猎狗的帮助，我们是永远不会抓住野兔的，更不用说羚羊了。作为对推我们的独轮车的机会的交换，我们说服了恩吉米和厄塔沃带着他们的狗帮我们捕猎，然后将猎物装在独轮车里运回家。我们十分走运，很快就发现了一只野兔，我们立即放狗去追逐猎物，自己也跟着猎狗们跑。很快狗和野兔就把我们甩在后面，但我们循着狗叫声钻进了一片茂盛的荆棘丛里。狗对着荆棘丛狂吠不止，我们看到里面藏着一只受惊的野兔，不管我们扔多少石块或多么狠命地摇晃荆棘丛，野兔就是不出来。我们一直到最后也没有逮到它。而且过了一段时间后，恩吉米和厄塔沃对我们独一无二的手工独轮车的兴趣也渐渐黯淡了，我们再也不能用推独轮车的机会作为交换筹码了。我的弟弟和我很想要一群狗能在我们想打猎的时候随时供我们使唤，或者在我们假装开飞机的时候跟在我们后面。

但是对那些第一次见到我们的手工独轮车的人来说，它仍旧魅力无穷。一位印度男孩就完全拜倒在这个玩具的魔力下。当地的印度团体大多不与外界交流，他们只通过他们的店铺与非洲人和白人取得联系。这些店面的前半部分是对外的商铺，后半部分则是供家人起居的庭院，每个庭院都由高高的石墙围起。这样的高墙还将学校包围起来。唯一窥探到印度家庭生活的非洲人是那些清洁工和扫地工，他们说印度人中有许多不同的国籍、宗教和语言——锡克教人、耆那教徒、印度教徒和古吉拉特人。他们谈论着不同家庭之间的矛盾以及家庭内部的矛盾，这些和表面上看到的和谐景象大相径庭。印度孩子和非洲孩子之间的交流更加稀罕。有时候当几个印度孩子冒险走出商店，非洲男孩子们就会朝他们扔石头，不为别的，就为了看他们落荒逃窜回高墙筑起的庭院里。从高墙里头，印度孩子们也会朝我们扔石头作为报复。最让人害怕的是那些包着头巾的锡克人，因为传言说他们身佩利剑，当他们跑回庭院的时候他们是去取杀伤力极强的武器。但是孩子之间对彼此的好奇心往往能跨越石墙筑起的隔阂和大人們的警告。这就是我们那摇摇晃晃的自制独轮车如何吸引了那个印度男孩的注意力的，他一直央求着我们让他推那辆独轮车。他一开始通过给我们两块小小的五彩斑斓的大理石来清理嫌

隙。后来，他则时不时地塞给我们一块糖果来向我们伸出友谊之手。最后，他用两只小狗（他们家的母狗生了一大窝小狗）牢牢地稳固了我们之间的友情。

千等万等我们终于有了能供我们使唤的狗了。我们怀着胜利的心情将它们带回家，但是我的母亲实在讨厌狗屎，于是她将小狗们装进一个桶中，将它们带回到印度商业中心，放了它们。我们对我们的印度小伙伴说那两只小狗逃走了，于是他又给了我们一只。我们在庭院的垃圾堆旁的树丛中搭建起了一个狗棚，靠我们自己将小狗偷偷养大。我们偷偷地喂它，但是我们的母亲一定是始终对我们有疑心。一天我们早上起来，却发现小狗不见了。我们从此再也没有机会见到我们大方的印度小伙伴，我们也不能去他家里敲他的大门。再说，我们对他说什么好呢？小狗又逃跑了？

但我对狗的热爱很快就被消灭的一干二净了。有一天在我去除虫菊地的路上，穿过一条去地主家的小道，就在这这时他的狗，也就是那些和我们一起去打猎的那群狗，突然朝我狂吠不止。我吓得拔腿就跑，但是那些狗很快追上了我，其中一只将它锋利的犬牙深深地插进我的右腿，就在脚踝上方处。这一咬在我腿上留下了一道伤口以及对狗的终生的恐惧。

我回想起之前我们追捕的那只野兔，我似乎能真切地感受到它当时的恐惧。我决定再也不去打猎了，还是满足于老实本分地玩自制的玩具。

一天晚上，我的母亲问我：“你想不想去上学？”那一年是一九四七年，我记不清到底是何月何日。我只记得当时不知如何应答。但是那个问题和那日的场景都永远铭刻在我的心中。

甚至在卡巴依退役之前，大多数比他年少的儿子，包括我的哥哥华莱士·姆万吉，都上过学堂。许多人上了一两年后就辍学了，因为家里无力再负担学费。女孩子们，尽管聪明伶俐，处境却更糟糕。她们上学上一年都不到，其中一些人在家自学，认识的字足够让她们读得懂《圣

经》。学校对我来说遥不可及，它是那些比我年长的人和富家子弟们才享受得起的奢侈品。我之前从未想过我会有机会上学。

所以一直以来我都沉默地压抑着对学习的渴望。虽然是卡巴依在父亲家里的地位在我心里播下了学习的种子，但是种子生根发芽的过程却是受到了卡哈乎传教土地主的孩子们的影响，而非卡巴依或我的亲哥哥华莱士·姆万吉。卡哈乎的女儿恩佳毕和儿子恩吉米与我年龄相仿。当我在他们的父亲的除虫菊地里收割菊花时，我常常和他们打交道，但是我从未想过我可能会走进他们的世界。在生活方式上，我们完全处在两个极端。

卡哈乎庄园里的来来往往的汽车，去教堂做礼拜的习惯，雄厚的经济实力，以及现代化的设施都与我们的住宅里的一切大相径庭：在我们家里，尽管卡巴依打拼出了一份光宗耀祖的事业，尽管我的父亲在牛羊数量上鹤立鸡群而且常常将祖上的光辉岁月挂在嘴边，但是我们仍旧固守着艰苦劳作、贫穷落后以及遵循传统的生活。卡哈乎的孩子们穿的衣服光彩夺目：女孩子们穿着连衣裙；而我的姐妹们则穿着半身裙，外加裹在身上的白色棉布，幸运的时候她们能穿上染成蓝色的裹身布。棉布长的那一边用别针固定住，腰间则拴着一根毛线做成的腰带。卡哈乎的儿子们则穿着衬衫和卡其布短裤，短裤用背带固定着。我的衣服则是一块长方形的棉布，裹的时候将布的一边塞到左胳膊窝下，然后绕到右肩上与布的另一角接头，打个结就算完事了。这两种服饰形成了鲜明对比。我们从未穿过短裤或内衣内裤。我的弟弟和我在玩游戏时有时会从山脊一路冲下去，这时风会将我们的衣服吹得鼓起来，像是翅膀一样，凉风亲密地在我们光溜溜的身体上滑过。一提到学校我就会想到卡其装、短裤、背带和肩章。当我的母亲冷不丁地向我提起学校时，校服的样子也同时进入我的脑海中。

这个将不可能变为可能的机会让我惊讶得目瞪口呆。我的母亲不得不将问题又问了一遍。

“我想，我想。”我飞快地回答道，生怕她会改变主意。

“你知道我们很穷。”

“我知道。”

“所以你知道你不一定每天都吃得上午饭吧？”

“我知道，母亲。”

“向我保证你不会哪一天因为饥饿或其他什么困难就不想去学校，这对我来说可是丢脸的事。”

“我保证！我保证！”

“还有，你保证会尽你所能好好学习？”

在那一刻要我保证任何事都行。但是当我看着她的眼睛说下“我保证”的时候，我心底里意识到她和我签下了一条约定：无论有什么困难，无论有什么障碍，我都会尽力所为的。

“你去卡曼多拉小学吧。”

我不知道我的母亲为什么选择了地主家的孩子们去的卡曼多拉而不是我的哥哥华莱士·姆万吉的母校曼果小学。可能是因为学费上的差别，也可能是因为我那比我年长几岁的戈慈尼舅舅那时也在卡曼多拉上学，如果我去那里的话他可以照顾我。我怀疑是因为在卡哈乎教士带我去医院治疗眼睛之后我的母亲对他倍感信任，所以她听从了他建议我去卡曼多拉小学的意见。我对这个决定并无异议因为这样我就会像地主的孩子那样拥有校服。

我的父亲在这项事情上并没有说话的权利。这完全是我母亲的梦想，她在此事上全权负责。她靠在市场上贩卖她的农产品挣到了我的学费和买校服的钱。然后有一天，她带我到印度购物中心去。虽然我之前也去过，但是我想不出那里的商铺跟我有何直接联系，除了那些出售石块一般未经加工的糖块的商店——它们是粗糖或棕榈糖，我们叫它“恩谷鲁之糖”。我们通常花几分钱买这些糖块，当做零食吃。但是现在在我眼前的这些商店挂着全然不同的“伊朗国王百货商店”和“布料坊”的铭牌：这些店铺中有能实现我长久以来的梦想的东西。最终，我们走进一家专门制作校服的店。墙上挂着一张一个瘦弱的戴眼镜的印度人的照

片。他看上去穿着一块既当裤子又当衬衫的棉布。他是怎么做到的，我思索着，一边想着我能不能也将我的衣服穿得像他这么有型。我的母亲给我买了一件衬衫和一条短裤，最普通的那种，既没有背带也没有肩章，但是这些装饰品的缺失并没有减少我的喜悦之情。我当时忘了问我母亲那个瘦弱的印度人是谁以及为什么他的照片被挂在墙上。我彻底沉浸在欣赏我的新校服中。唯一让我感到失望的是我必须得等到开学才能穿上这套校服。不过，那一天终于还是来了！

我穿着卡其制服、走了足足两英里到卡曼多拉小学的那一天对我来说简直就像是步入梦幻国度并在其中自由飘荡。开学的第一天，当恩佳毕，地主最小的女儿，将我领进学校，带我进入我的第一堂课（她的姐姐乔安娜教的低级B班）时，我仍旧感觉是在做梦。因为老师通常只存在于我的美梦中。大眼睛的艾萨克·库利亚正在注册新生。他问了我的名字。我回答说我叫恩古吉·瓦·万吉库，因为在家里我一直是随着我的母亲的名字称呼自己的。当这个回答引起同学们的一阵笑声时，我有些摸不着头脑。这时他又问我，你的父亲叫什么名字？我说，提安哥。于是恩古吉·瓦·提安哥就成为了我在学校里使用的正式名字，但是我对这两个名字都会应答。

后来，我了解到低级B班和A班类似于小学预科班，比一年级，或者说标准班（当时的叫法是这样的）要稍稍低一层次。我是在年末的时候进入低级B班的，其他人已经上了大半年的学了。恩佳毕那时已经在上一年级，比我高两个级别，所以她无法帮我适应这个新班级。我们就坐在长凳上上课，没有书桌。三个班级同时在一个教堂里上课，教堂的墙面和屋顶都是由波纹铁板搭建起来的。三个课堂在教堂的不同地方进行，但是彼此之间并没有隔离。所以我可以听到、看到其他两个课堂上发生的所有的事，但是，我很快就学到了一旦被老师抓到注意力集中在其他课堂上，就绝不会有好下场。但是，要我完全对其他的课堂置之不理也是十分困难的，因为大多数的教学都是以一呼一应的形式进行，老师在黑板上写下数字或字母，然后大声念出来，孩子们就在下面跟着老师咿呀学语一般地重复。每个人，不管是老师还是学生，在这种奇怪的情境下都看上去朝气蓬勃。

晚上我回到家中，仍旧感觉如做梦一般，但很快便不得不从梦中醒

来回到现实中。我必须脱下校服换上我平常的装束。于是，这便成了生活日常的一部分。一开始，这一切都没有问题，但是很快我就发现自己对世界的理解中渐渐出现了“自卑”这个心理状态，尤其是当我遇到其他的一些孩子的时候，他们放学后换上的是平日里穿的衬衫和短裤。但是照顾好我的校服是我对母亲许下的诺言之一。她每周末帮我清洗这唯一一套校服，这样我周一的时候就能穿上干净的衣服。要是我在上学的时候弄脏了我的校服，她会在晚上将它们洗干净并晾在火堆边烘干它们。

学校仍旧是与我平日的生活截然不同的一个特殊环境。我时常感觉自己是个局外人，而这个世界中的其他人则看上去真正地属于那里。有很多事我都无法理解。但是有一种学生和老师之间的习俗实在让我百思不得其解。在学生们去各自的课堂上课前，所有人都会集中在一起，低下头，合上眼，然后老师会说些类似于“我们在天上的父亲”这样的话，然后大家会接下去说其他的一些话。我不会闭上我的眼睛。我想看到一切。但即使当大家都说了“阿门”，仍旧有一些孩子紧闭双眼，默默地说些什么。有很长一段时间，别人的这个习惯都让我感到困惑，于是有一次，我用我的胳膊肘碰了一下坐在我身边的那个孩子，我想看他是不是会睁开眼睛，但是他并没有。很快，我便发现了这些孩子在说一段无声的祷词。在我家中，我们从来不会沉默地祈祷或做个人祈祷。当我父亲还住在我们庭院里的时候，他早上一醒来就会站到院子里，面朝肯尼亚山，洒一小杯奠酒，说一些祈祷的话，往往以为家庭带来平和与祝福结尾。后来我学会了闭眼睛，但是我没有任何想要默默祈祷的话。还是睁着眼睛的时候比较有趣，因为我总能在周围看到能吸引我的注意力的事物。

为了做书写作业，我买了一块写字石板和一根白色的粉笔。我们将老师在黑板上写的东西抄在石板上。之后，她会走到我们身边批阅我们的作业，在每个单词或数字旁边打叉或打钩，算出总分然后画一个圆圈将成绩醒目地圈出来。一开始，我不知道在她打完分数之后，我还得等她将成绩登到记录表里。所以老师一离开我就将石板上的东西抹得一千二净，但是当我回到家中母亲问我作业做了什么以及结果如何的时候，我回答说我把作业全擦干净了，于是她说：以后别这么做，应该听从老师的指令。老师同样让我别提前擦掉作业，不然的话我会一直拿零鸭蛋

的。而当后来她开始在我的石板上写下100的时候，我母亲问我做得怎么样，我说得了满分，她却会继续问一些尖锐的问题，每次都以“你真的尽你所能了吗？”结尾。当涉及我的学校作业、课堂练习和考试时，这个问题是她每次都要问的：你真的尽你所能了吗？即使当我自豪地告诉她我得了满分时，她还是会换着法子地问我这个同样的问题，直到我说“是的，我尽了我最大的努力”她才罢休。有趣的是，她似乎更享受不断提问我的过程而非最后我对她的问题的回答。

学习生涯的一开始，我便不断地更换班级，我并不怎么明白我为什么在短短三个月里从低级B班被换到低级A班然后又换到一年级班，这种跳班的现象一直持续几个学期，所以不到一年时间，我便升到了二年级。不过我的母亲却仍然问我：你真的尽你所能了吗？

我并不能说我知道自己的极限是什么，不过有一天我能够独立地阅读我们课堂上用的吉库尤识字课本《吉库尤语言入门》。其中一些句子很简单，比如一段描绘图画的文字。图画的内容是一个男人因为疼痛皱着脸、双手捧着左膝盖，鲜血沿着腿淌下，他的身边一把斧头插在地里。文字却并没有图片那么生动：卡茅砍伤了自己。他砍伤了他的腿。他用一把斧子砍伤了自己。除此之外，我还攻克了许多没有插画的长段落。这里有一段我反复斟酌的文字，突然有一天，我能够从这些文字中听到音乐：

上帝给予吉库尤人一片美丽的土地，

这里膏润优渥、百姓富庶、草木葱茏，

吉库尤人应该时刻赞扬上帝

因为他的恩赐是每个人的福音

即使当我们没有在读这段文字的时候，我还是能听到音乐。段落中词语的选择和排列使之产生了抑扬顿挫的韵律，我说不出其中到底是哪个词使这段话在我印象中是如此美妙动听、如此生生不息。我意识到即使书面上的文字也能承载我喜爱的故事中的音乐。这是一种描述性的语言，它并非图片。可是文字本身似乎就带有图片，然而它传达出的又远

远超过图片或口头描述。这是音乐。书写的文字同样能够唱歌。

后来有一天，我找到一本《旧约》，它或许是卡巴依的。而在我发现自己能够阅读它的那一刻，这本书顿时成为了我的魔力之书，它能够不管黑夜白昼地向我讲述故事，即使是我独自一人时。为了听故事，我不必再等到万格里的故事会。无论身处何处、不管白天黑夜，我一做完家务活就开始读《旧约》。《圣经》里的人物成为了我的伙伴。其中一些故事非常吓人，比如那个该隐杀死他的弟弟亚伯的故事。一天晚上在万格里的小屋里，该隐和亚伯的故事成为了讨论的中心。那天的故事在当时的环境下自然而然地被讲了出来，但它和我之前读过的那个略微有些差异，但是它的骇人程度并没有减弱。该隐被惩罚一生一世游荡于宇宙间。他的额头上刻着象征邪恶的标记，并且只能在夜间行走，他的头顶甚至能触及天空。一些说故事的人声称前一晚他们遇到了这个巨人，然后他们带着恐惧逃回家中。

《旧约》中最生动形象、又是朝积极方向发展的故事是大卫的故事。话说大卫为一位阴晴不定的索尔王演奏竖琴。他们之间不断转换的爱恨情仇几乎让人无法承受。几年后，当我听到《小大卫弹竖琴》这首圣歌时，我几乎能完全理解里面的歌词。但是大卫不仅是一个竖琴演奏家、一位诗人和一位歌唱家，他还是一位勇士，用弹弓打败了巨人哥利亚。他这位巨人杀手就像万格里的故事中的魔术师野兔黑尔一样，黑尔总是能够靠智慧打败邪恶残暴之人。当后来我学会如何用一根皮筋和一根Y形状树枝做成一把弹弓时，我常常想起大卫的弹弓，虽然我从未遇到过我的歌利亚。大卫，一位勇士诗人，在我心中永远是完美的。

故事里的某些行为和场面简直比魔法还要稀奇。一次约拿被一头鲸鱼吞了下去然后被带到另一片海岸上毫发无损地吐了出来。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他们中的一个天使，在一个燃烧着熊熊烈火的熔炉里来回走动却不被伤到一丝皮毛。智者丹尼尔正确地给他的国王解读出神在墙壁上写下的天谕——“弥尼”“提客勒”和“佩雷斯”——这让我也时不时地寻找并解读写在墙上的字迹。还有丹尼尔被困于狮笼中，出来时却未受到任何伤害。还有约书亚吹响一支号角便摧毁了耶利哥的城墙。其中的一些画面具有极强的震撼力，始终在我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我于是理解了为什么卡曼多拉的基督教徒在祈祷时总是先要祈求亚伯拉罕和

以撒的恩赐。

我并不喜欢黑夜因为我得靠一盏飘忽不定、没有灯罩的煤油灯阅读。煤油意味着钱，有些日子这盏台灯里一滴煤油也没有。大多时候我都靠炉火发出的光看书，但是火光持续的时间时长时短。白天总是深受我的喜爱。它让魔法之书不受阻碍地给我讲故事，除非有时候我得做这样那样的家务活。这种逃离到魔法世界的本领值得我每天去学校上学。谢谢，母亲，谢谢你。学校打开了我的眼界。当后来我在教堂里听到赞美诗《奇异恩典》中“世界曾经黑暗无边，但是如今我眼前一片光明”这个句子时，我就会想起卡曼多拉小学，以及我学会阅读的那一天。

但是为什么一个人能清晰地记得某些事件某些人物，却对另外一些抛至九霄云外呢？我们的思维是如何决定将哪些往事深埋在心底，哪些浮荡在表面的呢？卡曼多拉小学的一些人在我心中仍然仿如昨日。其中一位是莉齐·恩雅布拉，科合卡的女儿，当时在读五年级，她有着甚至比老师还聪明的名声。她在几年后成为当地第一个被麦克雷雷大学学院录取就读数学专业的人。她的兄弟波顿·科合卡则是学校里跑得最快的人，几年后他仍旧沉迷于对速度与激情的热衷，在高速公路上开着摩托车飞驰而下，几次摔倒在地甚至九死一生！还有恩佳毕·卡哈乎，我早期的学校向导，后来去了女子联合高中上学，又去了美国，在那里结婚却不幸因为难产而死！还有一位穿背带的恩德古·瓦·利文斯敦，他的一条背带总是从他肩上落下来，松松垮垮地挂在他身体的一边，他是唯一拥有画着线条的写字石板的人，他的书法总是被用作典范。毛姆毕·瓦·姆贝罗多年后成了镇上第一个开轻便摩托车的人。还有玛丽，她后来嫁给了科布图，毛姆毕的兄弟，她以前常常跟身强体壮的男孩子们玩摔跤，并能将他们打倒在地。我在卡曼多拉的整个时期都对她们心存畏惧，总是敬而远之，我好像从来没有和她们说过话，一次也没有。瓦米提·瓦·乌玛乐（又或许叫哈密提·奥玛乐），他后来娶了万佳，我的一个同父异母姐妹，以及卓玛，她来自穆斯林家庭。他们都去基督教学校上学，宗教信仰的不同似乎从来都没有给他们或其他任何人造成不便。

但是孩子有时候是残忍无情的小霸王，伊格格就是这样一个例子。他非常高大，比其他孩子都要更高更成熟。他的名字伊格格意思是乌鸦或者黑鸟。一些孩子会拉帮结派地聚在一起，当伊格格在附近时，他们

就会朝他学乌鸦叫。有一段时间这种行为很让他恼火，但是当他朝他们怒气冲冲地奔去时，他们就会朝不同的方向散开。有几天，他在跑回家之前就因为追逐那些折磨他的人而累得精疲力竭了，我常常看到他独自一人，藏在树丛中的孩子们和其他一些跟在他身后一段距离之外的孩子们扯着嗓子用不同腔调叫喊他的名字。他无法从老师那里得到帮助：老师们怎么能禁止学生学乌鸦叫呢？最后，他再也不来上学了，不管他有什么其他的原因，这种集体性的精神折磨一定是其中的一个因素。

很多卡曼多拉的老师在我的记忆中只是模糊不清的剪影，但是我仍然记得大眼睛艾萨克·库利亚，就是那位将我的名字以我父亲的儿子而非母亲的儿子登记下来的老师。还有保罗·卡哈乎，他后来为我的旁支亲戚赢取一大笔财富中功不可没；他的姐妹乔安娜，我很感激她在我学习认字的过程中助我一臂之力；还有拉哈布（也就是恩约卡毕·科安巴提），他后来还成为许多他的亲戚的孩子们的老师。有一位叫本森·卡茅的老师，绰号老头，他以前会经常将他的课以唱歌的形式教给我们，但他的歌词总是充满无厘头式的幽默，比如“奶牛是财产，金钱是财产，山羊是财产”。他的歌曲在之后的时间里变得越来越奇怪、越来越千篇一律，因为他只是不断重复同样的词语——但是它们深深留在了我的心中。

有一件事，每当我想起它的时候总是感到心痛惋惜。我当时在上一年级，乔安娜老师将我选入一个朗诵《马太福音》中的八福词和《马可福音》中的一个章节的表演小组里，我们在年末的学生家长大会上表演。我把所有的段落都背得滚瓜烂熟。它们如诗歌般辞藻华美，如音乐般富有韵律。我天天期盼着演出的到来，甚至在梦中也挂念着它。但是当演出的那一天我来到现场时，朗诵班却已经在念结尾的段落了：“有人带着孩子来见耶稣，要耶稣触摸他们，门徒却责备那些带着孩子的人。但当耶稣看见他们这样做的时候十分恼怒，他对门徒说，让小孩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凡要进入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

无法表演这段朗诵在我心中留下了一个空洞，我十分渴望能得到第二次机会，好让我愧疚悔恨的心灵得到安抚。在学校学习的许多年里，我一直盼望着这样的机会能凭空出现。

但是事与愿违。有一天我的哥哥华莱士·姆万吉，显然在征得我母亲的同意后，告诉我我必须得离开卡曼多拉，去曼果小学上学。这个消息突如其来，毫无前兆。那是一九四八年底，我在卡曼多拉小学只待了两年，或者更确切地说，只有一年半的时间，因为我是一九四七年的下半年入学的。我心中充满疑问，但是我很清楚这将成为我人生中一段重要时期的结尾。随着我在卡曼多拉的求学时光的结束，我也从我的白日梦中清醒过来，但是学习阅读的魔力永远会在我身上延续下去，当然，还有对我曾经所失去的苦涩回忆。或许神秘的曼果小学会将学习的过程变得更加魅力四射，或许甚至能安抚我失去的伤痛，但是我从未期待它会填满我心中的那个空洞。

曼果小学离家不远：它就在我家对面的山脊上，也就是父亲的家宅对面的山脊上。从我家只要走下山坡，穿过曼谷沼泽地附近狭窄的山谷，再爬上下一个山坡，登上科亚山脊，就到来学校的平地上。不用走那么远的路去学校以及我的弟弟也要和我一起去曼果上学的消息足以让我振奋起来，我很快就对这个巨大的变化产生了好感。

恩津居在我心中占有特殊的地位，即使在我终于意识到他的出生与我的泪水毫无瓜葛后，他的特殊地位仍旧不可撼动。但是手足间那种争夺母爱的敌对关系一直在我俩之间造成紧张气氛。当我们和母亲一起睡的时候，我们总是为了争夺靠近母亲乳房的那个位置吵闹。但是时不时地敌对情绪会被我们彼此分享任何东西时所体现出的极度关怀替代，一根香蕉，一只番薯，我们都心满意足地轮流咬一口。但是几天后，我们又会因为谁咬了更大的一口食物或者谁作弊多咬了一口而互相指责争论。这时候，母亲就会告诫我们兄弟之间要互相关爱，然后还要发表一小段关于家庭的重要性的演讲，就这样，她平息了我们的怒火。她不需要苦口婆心地劝我们和好，因为我们听了母亲的话后一下子又变回了兄弟和最好的朋友。

有一次，在转学到曼果小学不久，在我跳过学校外围低矮的、装着一排倒钩的铁丝围栏时，一根倒钩钩住了我的左脚背，深深划开了我的皮肉。之后，我的左脚肿了起来，痛得我无法走路。我们附近没有诊

所，而我们也请不起医生。我母亲就不停地用盐水为我洗伤口。而我的弟弟用独轮手推车推着我四处走。几周后，在我母亲的照料下，我自己又能够勉强行走了。但是一条一英尺长的伤疤永远地留在了我的脚上，同样还留下的是不尽的感激之情，因为几年后我听说一个孩子因为相似的伤口而引起的破伤风丧命。

但是新校服使我产生的自卑感让这样的回忆和我对恩津居的爱染上了一笔别样的色彩。我已经习惯在学校里穿卡其短裤了，但是在我家里我仍旧穿我那四面通风的传统装束——右肩上打了一个结的裹身布。我的弟弟也同样穿这样的衣服，只有在少数情况下才在布料下穿上一条短裤。那时候我和弟弟简直形影不离。我常常想要教他我在学校里学到的知识，但是他总是不愿意听，尤其是当他也开始上学，能从正式的老师那里学到知识之后。他想要我像对待同辈人那样尊敬他，而我想要个时刻仰慕我的弟弟。

一个周末，人们在利穆鲁巴塔鞋厂的空地上展开了体育比赛，我被允许穿上我的校服。我的弟弟，那时候还没有开始上学，像平常那样穿上了他的短裤、系紧了他的裹身布。体育赛事总是充满乐趣。我最喜欢的是赛跑，尤其是长跑，一英里甚至更长的长跑比赛。我为跑步过程中各种掌控和调节速度的技巧惊叹。一大群参赛者同时起跑。其中一些人会跑到领先位置，快到终点的时候，这之中的两三个人从人群中脱颖而出，互相争先恐后地冲过终点线。在长跑中，领跑者总是在变动，有些人一直到最后面追赶上来，超越其他人整整一圈。我的弟弟和我很喜欢在体育场地地上闲逛，在人群中挤来挤去。就在这个时候，我看见前方有一些学校里的同学朝我走来。我其实跟他们甚至不怎么熟，但是突然之间意识到，仿佛是我第一次意识到，我的弟弟仍穿着他寻常的裹身白布。

自从我穿上校服的第一天起就逐渐渗透进我对周围世界的认识的自卑感突然狠狠地袭击了我。恐慌让我不知所措。我做了我当时认为唯一可以为自己解脱困境的事。我对弟弟说我们分别走两条不同的路，看谁能先从运动场的这一边到达另一边。我的弟弟和我常常展开这类友善的竞争，因此他毫不犹豫地就接受了挑战。最后，我从那群穿着制服的孩子们身边走过，但是他们连看都没有看我一眼，对我完全视若无睹。毕

竟，我那时候还算是新生。当我的弟弟和我最后在终点会合时，我已经对自己的行为感到后悔了，而他则因为比我先到终点而兴奋不已。我的所作所为使我在那天接下去的时间里始终提不起兴致来。如果我将发生的事和弟弟坦白了的话，我或许能更轻松熬过那尴尬的境况。但是我并没有这么做，心中的愧疚始终折磨着我，怎么也赶不走。我逐渐意识到，此事的问题不在于我的弟弟或那些男孩子，而是在于我。我的内心才是烦恼的来源。我忘记了自己是谁，自己来自哪里。相信自己比时时刻刻担心其他人怎样看待你重要得多。如果你看重自己，别人自然也会看重你。来自内心的认可才是最珍贵的。在我之后所经历的人生苦难中，这个信念始终支持着我，让我做到靠自己的意志和决心来面对和克服种种困难，即使在他人都怀疑我的时候也是如此。更重要的是，这段经历让我意识到教育和生活方式能够以消极的方式影响一个人的判断力，并且能够将人分成三六九等。

为了赎罪，我对弟弟表现得更加关怀备至、更加亲密无间。我愈加期盼着他和我去曼果小学上学。我会确保他与我之间没有任何隔阂。

可是当我们入学还不到两个学期，我对学校的热情就被一种诱惑给冲淡了，那就是火车。

一天晚上，我的母亲对弟弟和我说她要离家几天时间，去东非大裂谷中的埃尔布贡^[33]（我们叫它“瓦鲁巴嘎”）看望我的外婆加冬妮、她的叔叔达乌迪·加图讷还有她的姐妹万吉鲁阿姨。家中其他的女人会照顾我们，她让我们保证在她不在家的时候我们会好好表现的。这个决定来得很突然，而且母亲看上去对临近的旅程并不雀跃，反而焦虑不安。

我听大人们说过我的外婆和万吉鲁阿姨住在很远的地方。但是她们对我来说只是意义肤浅的名字而已，因为我从未见过她们本人，或者即使我见过，我也不记得了。但是当母亲说到她要乘火车去的时候，瞬间一切都变得令人神往了。我和弟弟都想和她一起去探亲。“你不能丢下我们！”我们哭闹道。但是我们正在学期期间，而且我的弟弟才刚入学。“是啊，妈妈，你不能丢下我们。”“你们的眼泪没有用，”她最后终

于开口了，“你们是不是想要离开学校跟我一起出门，这是你们的选择。我给你们三天时间考虑！”

这条让我们心驰神往的铁路于1896年在蒙巴萨的基林迪尼动工，横穿肯尼亚的心脏地带，直到1901年12月才于基苏木^[34]完工。这条铁路不仅带来了大批欧洲移民，还带来了印度工人，他们中的一部分人在沿途的主要建筑工地上开设了商铺，这些集市最终演变成繁荣的铁路集镇。这条铁路还促使了许多失去土地的非洲农民转行成为劳工，因为他们除了自己的体力一无所有，于是他们只能靠为白人移民和印度小老板卖力来换取微薄的报酬，有一些非洲人更是由于各种原因被迫沦为劳役。原本由非洲人自治的土地被瓜分成好几部分：只限欧洲人居住的白人高地，代表英王的殖民国所属的王室土地，以及留给原住民的非洲保留地。印度人并不被允许拥有土地，于是他们成为了往返于蒙巴萨和基苏木之间的各个大小铁路集镇的商贩，并无固定居所。这条铁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是这些市镇间唯一的交通联系，直到“波诺”们修建的公路为人们提供了出门的另一种方式。这条铁路正是当年吓坏我父亲和他的哥哥的怪物，但是如今它已经是我们的土地上稀疏平常的一道风景了，连我的母亲都说要乘火车探亲，连我们这些孩子都嚷嚷着要跟着去。

任何言辞都无以描述那辆从蒙巴萨到基苏木或坎帕拉的周日客运列车对我们的巨大诱惑。利穆鲁车站于一八九九年十一月十日建成开放，从那日起这趟车总是会在利穆鲁停靠。列车通常在中午的时候到达。欧洲人和印度人来那里见他们的亲戚或与他人道别。一些非洲人也一样。但是大部分非洲人都只是到车站看火车来来往往，孩子们被留在站台上四处闲逛。嘹亮的火车鸣笛声在我家的宅院里也能被听到，若是站在院子里垃圾堆的顶上，你甚至还能看到火车的黑烟像蛇一样蜿蜒着游向天空。每个周日，我的哥哥姐姐们都会早早地起来，穿戴整齐，并不是为了去教堂或参加当地庆典，而是为了去看火车。一些人会零零散散地聚在巨大的院子里，焦虑地互相整理头发，而另一些人则在水盆里洗脚，用磨砂石打理脚指甲和脚后跟。整个院子里一片骚动，所有人都在做临行前的准备。有时候，一些邻村的朋友会来我们院子里看看大家是不是都准备好一同去火车站了。

其中有一个周日深深印在我脑海中。和以往一样，我的兄弟姐妹们

早早地就起来梳洗打扮了。但是他们还是没把握准时间。突然，他们听到火车鸣着汽笛驶进站台。我们赶不上火车啦！不知谁发出了一句让人惊慌的叫喊。瞬间，所有人都拔腿而起，像在一场运动赛中一样火速冲下山坡。我的姐妹加冬妮、卡格茜、恩雅佳琪，以及她们的朋友瓦麦莎和恩雅吉珂，还有同父异母兄弟坎吉、穆比西和姆万吉·瓦·佳克吉（他是我们兄弟姐妹中个子最高的），还有其他的一些人，都像逃命似的拼命地跑向车站。我的弟弟以及那些和我们岁数差不多大的孩子——万佳、万吉鲁·瓦·恩吉瑞、加库华、加昆格瓦——都站在垃圾堆的顶上，惬意地看着这场冲向利穆鲁火车站的赛跑。

几分钟后，当我们听见火车离开站台时，我们开始模仿火车的声音唱起歌来：突——呜——嘎——呜哒，突——呜——嘎——呜哒。火车也似乎挺喜欢我们的歌声，于是发出一声长长的鸣笛，并向天空喷出一道烟雾。

我从未有幸去站台领略火车的风光，但是我们当然听闻过许许多多关于火车的传奇故事。客运火车被分为几个部分：只为欧洲人准备的一等车厢，印度人的二等车厢，以及非洲人的三等车厢。我日思夜想地盼望着去站台上亲眼看看火车。而现在，终于有这么一个机会摆在我眼前，而且并不是简单地站在站台上、隔着距离地看火车开过，而是成为一名乘客进入火车。我为什么要让学校以及我向母亲许下的诺言挡在我的火车梦之间呢？

就像母亲先前说的那样，她果然在第三天又向我们提了那个问题，等待我们的回答。我的弟弟毫不犹豫，他说他选择坐火车，他会在之后把落下的课程补上。于是轮到我了。我会心甘情愿地让弟弟成为我们之中第一个体验火车之魅力的人吗？但是我又怎么能旷课？我之后会为我做出的决定反悔吗？我真希望我的母亲能为我下决定。无论我的决定如何，她都不会给我施加压力。这一切完全取决于我。泪水顺着我的脸颊滑落下来。我最终还是无法打破我对母亲许下的那个认真对待学校的诺言。我最终还是无法放弃我的梦想。我必须让火车与我擦肩而过！

在我人生的这个阶段，我在卡哈乎、木库鲁伯伯和我父亲的家庭的

影响下形成了一个多元的社交圈。这三个家庭的住宅彼此相邻，不过木库鲁伯伯的房子其实坐落在卡哈乎的耕地几码之外的地方。虽然他们无法在庭院之间建立起高不可越的围墙，但是三个家庭代表着摩登与传统之间三种不同的生活方式。

传教士地主卡哈乎的摩登气息随处可见。他上过小学，受过训练成为了传教士，他所有的孩子都上学，其中两个，乔安娜和保罗，还成为了老师。他无时无刻地戴着他象征传教士身份的罗马白领。他的家人一直都穿着西服和裙装。他是第一个种植除虫菊的人，第一个开辟李子果园的人，第一个拥有牛车和驴车的人，第一个引进由骡子作为动力、农夫在后掌控方向的曲辕犁，以及第一个拥有小汽车和卡车的人。他的弟弟爱德华·玛屯毕布建立起了当地第一座由清一色非洲人运营的锯木厂。传教士地主斯坦利·卡哈乎和他的家庭散发着浓浓的摩登气息。

然而他们的家宅对我来说一直是个谜。我从未跨进过他们的外围大门。他们的宅子被一圈厚厚的松树围绕着，我只能透过树丛间的间隙瞥见几眼屋子的真容。但是这一切被传教士的妻子莉莉安改变了：她有一次邀请所有在他们耕地上工作的工人的孩子们去她家参加圣诞聚会。

不管是不是基督教徒，我们都会庆祝圣诞节。在圣诞前夜，孩子、年轻的男人和女人都拿着带玻璃罩的煤油灯前往各家各户唱圣诞颂歌。而在圣诞节当天，你可以自由进出邻居家的房子，在那里享受一些印度煎饼^[35]和茶。所有人家，除了那些像卡哈乎家那样视自己为摩登家庭的，都会对路过的人敞开大门。大多数家庭都会准备相似的茶点：一道由土豆和大豆或青豆为原料的蔬菜咖喱。这并非因为人们对蔬菜咖喱情有独钟。如果某些人家能承担得起的话，他们会在咖喱中加入鸡肉、牛肉或羊肉。大多数家庭买不起印度商铺里的面包。但是所有人都是制作印度煎饼的巧手。几磅的面粉就能做出许多这种饼状面包。我们总是往自己的肚子里塞满印度煎饼，因此我总是把它还有咖喱与圣诞节联系起来。这个时节对所有人来说都是欢庆的时节，但是一般并没有专门为孩子举办的派对。因此被邀请去参加儿童圣诞派对，尤其还是在神秘的地主家中，对我们来说是件新鲜事。我们都尽力把自己打扮得像模像样。当时我连上学的想法都还没有产生，所以更别提拥有衬衫和短裤了。我的弟弟和我仍旧还穿着简陋的裹身白布，不过母亲确保我们从头到脚都

是干干净净的。

在派对上我们不断地交换眼神，看着别人的模样行事。所有的一切对我们来说都是从未接触过的新玩意。比如说那里有一块空地，上面覆盖着修剪得低矮整齐的青草，这片空地上还有好几条清晰的小道，连接着不同的房屋，这与我们那满是沙尘的庭院空地形成明显对比。他们的主屋是一栋四四方方的别墅，墙壁是由厚厚的木头做成的，屋顶则是由瓦楞铁皮盖的。房子上还有许多下水管道，通往收集雨水的两个水箱中。他们的厨房并不与主屋相连，构造差不多，只不过要小一些，收集到的雨水流往一个小水箱中。派对在厨房中而不是在主屋中举行，尽管它提供了足够的空间，我仍旧对此感到有点失落。不过，巨大的食品储藏箱中成堆的果酱三明治弥补了地理位置的不足。

我以为在听完冗长的欢迎演说以及对圣诞节的意义的教导后，我们会立即喝到茶、吃到闪闪发亮的白面包三明治。可是，大人们叫我们闭上眼睛做祷告。我的弟弟和我从来没有做过祷告，更不要说对着食物做祷告了。食物是用来吃的，而不是用来祈祷的。再说，为什么要闭眼呢？莉莉安首先开始祈祷，在我看来她就像是在对上帝唱独角戏。在她唱戏的时候，我偷偷睁开眼睛瞅了一眼桌上的那堆三明治。然后我看到我的弟弟也在偷瞄。我立即闭上了眼睛，不过没等多久我又忍不住睁开了眼睛，这一次我又察觉到我的弟弟在做跟我一样的事。我们彼此心灵相通，能完全猜得出对方对这没有尽头的、隔在我们与食物之间的祷词有何想法。我们天性如此。于是我们爆发出一阵笑声。莉莉安对此并不待见。

她开始严厉地教导我们关于基督教的繁文缛节，她的眼睛冷若冰霜，她的口气更是散发着寒意。她的孩子们都是在基督教的教规下长大的，他们绝不会做我们刚才在上帝面前所做的事情。如果他们做了这样的事，莉莉安就会连续几天禁止他们吃面包或其他任何食物。但是她打算原谅我们，因为我们没有信仰，因此我们愚昧无知。所有孩子们的目光，包括恩佳毕和恩吉米的，都落在我们身上。我对面包的渴望消失得无影无踪。我倍感羞愧，于是便站起来，走出了她的房子。我的弟弟也跟着我离开了，不过在这之前他还顺手拿了两个三明治。

生莉莉安的气并没有让我心里好受多少，因为我真心对我们的行为感到惭愧。无论是否信奉基督教，我和弟弟的行为都是不合礼数的。再说，我仍旧记得当初卡哈乎教士是如何在治疗我的眼睛炎症上施以援手的。我的母亲显然也这么想。虽然她因为我们出格的行为斥责了我们，但同时她也明确表示这和是不是基督教徒毫无关系。她似乎还明显将莉莉安与她的丈夫区别对待，并且劝我忘了“没有照基督教的礼数长大”这句伤人的话。但是这句话并没有轻易地从我脑中溜走，反而在我心中扎下了深根。而在卡哈乎和木库鲁伯伯发生争执后，我又一次听到了这句话。

木库鲁伯伯的家在卡哈乎的对面。他对自己祖先的生活方式就如卡哈乎对基督树立的生活方式那样充满自豪感和坚定不移的信念。在他眼里，传统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他和他的孩子们经历了无数人生庆典仪式，它们不仅将一个人从人生的这个阶段带入另一个阶段，还扮演着社会教育课程的角色。就是在这栋房子里，我见证了生命重生的仪式。

恩雅卡妮妮，又被叫做“小不点儿”，是木库鲁伯伯与他的第二任妻子，姆布瑟，所生的排行最小的女孩。她比我小好几岁。在她大约六岁的时候，她被要求像胎儿一样躺在她母亲的双腿之间。在一些围成半圆形的女人们的合唱声中，姆布瑟又将当年怀孕生子的场景重现在人们眼前。合唱队的队员同时也充当见证人。其中一些正是当年的助产婆，是她们将恩雅卡妮妮带到了这个世界，如今她们又将担此重任。歌提罗是一种如诗如歌剧的即兴表演形式，一问一答、一唱一和、一怒一喜。木库鲁伯伯洒下奠酒，以此祭祀那些可能转世于活人和新生儿中的祖先的灵魂。恩雅卡妮妮的母亲姆布瑟做出哺乳新生儿的神态。接着我们又一次在歌舞中看着“新生儿”从婴儿时期长成一个少年。作为仪式的一部分，恩雅卡妮妮跟着她的母亲到她们平常一起收割蔬菜和土豆的田地里去。合唱队没有跟着一起去，但是当她们带着象征性的收获回到屋里时，迎接她们的却是一阵阵呜咽声。虽然食物都是在事先准备好了，她们仍旧象征性地清理烹饪那些刚刚从地里摘来的蔬菜。恩雅卡妮妮完全照着她母亲的样子做事，但是她承担起了分配预先做好的菜肴的重任，分了一点给她的母亲和合唱队，如此，就意味着她已成功地从婴孩时代跨入青年时代。如果是个男孩的话，他便会跟着父亲到牧场上挤牛奶。

当仪式结束时，恩雅卡妮妮成了一个渐渐长大成人的大孩子。当她真的进入成人阶段时，她将会接受成人礼的洗礼。最后，众人以一场筵席来庆祝这个小姑娘在经历重生后，出落成一个年轻女人。

对于木库鲁伯伯来说，这样的庆典足以提供孩子们所需的教育了。他不允许他的任何一个孩子去教会学校里上学，更不用说去教堂做礼拜。不过，讽刺的是，他和第一位妻子生的一个女儿嫁给了一个皈依穆斯林教的吉库尤人，他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失去了一个儿子。他的另一个女儿，绰号“玛卡妮”，意思是茶树叶，虽然从未上过学，却穿各种最新款的西式连衣裙。她是为数不多的敢于当面反抗木库鲁伯伯但又不会产生不良结果的人中的一个。不过那个时候，她的母亲和木库鲁伯伯其实已经分居了。

他向来不愿意和卡哈乎一家扯上任何关系，对他来说，卡哈乎一家象征着对传统的否认与背叛。他有几个美若天仙的女儿，她们时常都是当地青年男子们津津乐道的话题。当她们去卡哈乎的除虫菊地里干活时，她们都要瞒着木库鲁伯伯。他宁愿她们去欧洲人的茶园里工作，也比去一个叛徒的除虫菊地里要好。

可惜，他最不愿意看到的“罗密欧与朱丽叶”似的爱情悄悄地在他的女儿瓦姆波伊和卡哈乎的大儿子保罗之间生根发芽了。随着父亲的后尘，保罗也是从吉库尤托高图的曼贝日小学（一所苏格兰福音会名下的学校）毕业的，之后在卡曼多拉小学当教师。他和瓦姆波伊之间一直保持的秘密关系，直到她怀孕两人关系才得以公开。木库鲁伯伯遵循传统规矩，请了一些德高望重的乡亲代表他去卡哈乎家讨说法。可是卡哈乎一家拒绝见他们，莉莉安说：“我们的儿子从小遵循基督教规长大，他绝不会做这样的事。”这句话被一字不落地记在了当事人的心里。接着莉莉安又以锋利的讽刺腔调说，你们这些人为什么就不能和我们一样教育孩子呢？木库鲁伯伯被她的话深深伤害到了，对卡哈乎一家包庇保罗拒不承担责任的行径的态度怒不可遏。他发誓要将这件事追究到底，就算是让他每周日去所有卡哈乎教士做布道的教堂门口抗议，以及去所有他的儿子周一到周五教课的教堂门外抗议他也愿意。但是木库鲁伯伯并没有机会实现他的誓言，因为卡哈乎把保罗送到南非的一所学校去了。于是这件事迟迟没有定论，不过瓦姆波伊产下的那名女婴长得和保罗·卡哈乎

简直一模一样。这个将两个家庭联系起来的美丽的小女孩却无情地被双方家长都拒之门外。然而，保罗的南非之行无意间让人们看到了海外教育的好处以及可行之处，同时也在心理上拉近了南非与我们的距离，进一步增加了卡哈乎的摩登气息。

由于我的父亲对传统习惯和基督礼教都嗤之以鼻，视自己为真正的摩登典范，所以他在木库鲁伯伯和卡哈乎教士面前都表现出一副清高矜持的模样。他对他的哥哥的态度或许来自于他早年在大城市里为白人揉肩敲背的服侍经历。而在卡哈乎面前，父亲一直认为他才是如今卡哈乎占有的那片土地的真正主人，所以他视卡哈乎的传教布道行为表里不一、虚假的虔诚。甚至是保罗去南非的消息也没有在我父亲心中激起一丝波澜，虽然他本可以向人们炫耀保罗这个既是退役军人又是海归精英的姻亲（暂且不提父亲其实对教育并没有多少热情）。

从传教士卡哈乎身上，我学会了敬重现代化发展。从木库鲁伯伯身上，我学到了传统的价值。而从父亲身上，我发展出了辩证看待两者的批判性眼光。但是无论是基督教还是传统礼数，它们的表现形式对我来说都具有极大的吸引力。

我父亲以他高品质的“穆拉提尼”在整个地区小有名气。“穆拉提尼”是一种家酿酒，由他亲手种植的甘蔗榨出的最纯正的甘蔗汁、最浓稠香甜的蜂蜜和最高质量的天然酵母为原料，装在精心打磨塑形过的葫芦里酿造而成。但是他同时也建立了一些“名震一方”的如何利用时间的规矩。他在平时绝对滴酒不沾。那些受邀在周末来我们家里喝酒的人必须尊重他的妻子们和孩子们。如果他们一旦行为有失，就会被请出家门。他的确是一个令人敬畏的家长，但同时也承认他的妻子们在她们各自小屋里的首领地位。

在我印象中，我父亲的统治权是在两个值得一提的阶段建立起来的。我对他的牛圈仍旧还有模模糊糊的童年记忆，那是一片被木桩围起来的空地，外围还有带刺的荆棘丛，牛圈属于我们家宅的一部分。我脑海中仍存有每天晚上他领着一大群奶牛进入庞大的牛圈的画面，有时候年纪大些的几个儿子会来帮忙，有时候则是他的妻子来帮忙。然后，当

把牲畜关进牛圈后，他就会去他的幸吉楼。他很注意地不对任何一个妻子表现出偏爱。当女人们将食物端进幸吉楼里，他就会叫他的孩子们一起来吃饭，所有人享受一顿盛宴。他讲故事的本领并不高强，但是他很擅长教育我们养成良好的餐桌习惯，比如不要塞满一嘴的食物，不要狼吞虎咽。吃饭时慢慢来，饭菜不会长腿跑走的。有时候，其他的族中老人们来家里拜访他，一起商量时事。我的父亲通常有十分真诚的微笑，但当他听到他不同意的观点时，他的笑声却听起来讽刺骇人。

虽然我并不清楚事情的始末，但是我的父亲从住宅地里搬了出去，他的幸吉楼不再有人居住了，我们也不再和他一起吃晚餐了。这之后，便是他的统治权进一步建立起来的第二阶段。虽然女人们仍要每天将食物送到父亲那里，但是她们一直要走到我外公的蓝桉树和桉树林的边缘，接近利穆鲁非洲商铺的地方。在那里，一幢新的幸吉楼建立了起来，离原来的家宅地有一段距离。他基本上在周六或周日回家，在家的時候他往往会和他的朋友一起享受几杯“穆拉提尼”。如果他过夜的话，就睡在其中一个妻子的小屋里。

我一直都想要像年长些的那几个男孩那样去帮着放牧，但是父亲从未向我提起过此事。有一次，那还是在我开始上学之前很长一段时间，我陪着其中一个男孩子恩津居·瓦·恩吉瑞，到我父亲新建的泥土房去。印度人习惯在桉树和蓝桉树林里焚烧他们过世的亲人的遗骸。我的母亲说，如果站到院子里垃圾堆的顶上，你就能看到印度孤魂野鬼举着火火四处游荡。你有亲眼见过这些鬼魂吗？母亲总是给予肯定的回答，然后就会细细说起有几个夜晚她在一片漆黑中看见几点光亮徘徊游动的场面。当我们一再追问细节，问她是不是真的亲眼见过鬼魂时，她就会因为我们质疑她作为目击者的可信度而稍稍有些恼火，不愿再与我们继续纠缠下去。她在描述整件事的时候的口气就好像在说某天在市场上遇见了一个熟人一样。我或许并没有相信她的话，但是我对那片树林仍旧有些心悸。那里的土地十分广袤，树木高耸入云，某些地方的灌木丛厚得密不透风。还有那股从树木和灌木丛中散发出来的奇怪的味道，我猜其实是那些烧焦的印度死人尸体的气味。虽然牛羊们能到处走动，但是一般也只是集中在树林外围鲜有树木生长的地方。在集市过后，我的同父

异母兄弟往往会让牧群在非洲商铺地带随意溜达，有时还带它们去店铺后院里吃长长的鲜草。店主们一般都任由他去，因为这就省了他们修草的工夫。在我父亲的新牛圈附近，有一条小道穿过树林，直通火车站和利穆鲁市场。我的同父异母兄弟会向过路的姑娘们打招呼，让她们停下脚步和他攀谈。他会和姑娘们说“给我的弟弟”，同时用手指指向我，并向她们保证我做得一手绝活。于是这些姑娘们就会朝他微笑，然后离开继续赶路，或亲切地叫喊他的名字。我当时并不知道他说的话是什么意思，也不知道那些女孩子们的回应意味着什么。不管怎样，能四处闲逛或走进树林里探险，同时又不用看管牛羊的感觉真好。不过到了傍晚，我们要把牲畜都召集起来，赶进牛圈并锁好大门。我当时想，当我长大了，我就要让父亲允许我成为他的长期放牧助手，这样我就能像我的同父异母兄弟一样学会挤牛奶，像他一样和姑娘们搭讪。

但是我却一直没有等到这样的机会来临。不仅是因为我开始上学了，还因为一场灾难从天而降。父亲的牛羊得了一种奇怪的病。一开始它们的肚子都鼓胀起来，然后便开始严重腹泻，最终病死。传统的医疗知识对这样的病症束手无策，而当时非洲农民又无法得到兽医的帮助。于是他的牛羊一只接一只地病死了。谣言说父亲的牛羊有一次溜进了非洲市场里某家茶叶店的后院，吃掉了挂在晾衣绳上的衣服，喝光了储水箱里干净的水源。于是那个火冒三丈的店主为了报复，就在院子里的草地上以及水中下了毒。

无论事情究竟，这场降临在我父亲头上的灾难其实早在那场到底是银行存款还是鸡鸭牲畜才算真正的财富的争论中就萌芽了。当然，谁也无法否认的是：这个曾经拥有一切的人如今却一无所有。

失去毕生财富让我的父亲备受打击。那个傲气十足、自命清高的族长，那个总是将各屋的家务事全权交给妻子们的大丈夫，如今却要亲手掌管整个家宅的所有事务。他甚至要打听他的女儿们的花销和进账，明确表示他不允许任何人学木库鲁伯伯的女儿那样赶时髦。在他抛弃了他那空荡荡的牛圈旁的幸吉楼后，他搬到了恩吉瑞的小屋，也就是最年轻的那个妻子的住处，但同时他还是要求所有妻子每天送食物给他——他

对家务事的干涉显然愈演愈烈。他这一举动打破了这些女人之间长期维持的微妙的权利平衡。但是当他试着缓和因他而起的紧张氛围时，他却实际上在往雪上添霜。

虽然我们都害怕父亲，但是我从未见他打过任何一个孩子。相反，他从不纵容母亲们打孩子的行为。他反对用暴力教育孩子，这在当时是十分罕见的态度。同样罕见的是他很少打他的妻子，不过他要求她们百分百地敬重他，将他的话语当做律法。然而现在，他却常常施行家庭暴力，尤其对我的母亲如此。他唯一没有伤害过的是恩吉瑞。她是个四肢粗壮、虎背熊腰的女人。人们说有一次父亲喝醉了酒，企图教训恩吉瑞，但是恩吉瑞却把自己和他一起锁在小屋内，避开旁观者，然后对他大打出手。她边打还边大吼大叫说父亲要杀了她，声音响彻云霄。坊间有许多关于他的堕落的故事，这只是其中之一。

这个曾经绝不会不受邀请就去别人家喝酒的一族之长，这个曾经绝不会在平日里喝酒的人，如今却天天沉迷于酒精中。他不再自己酿酒，而是去别人家里喝他们的“穆拉提尼”。我父亲曾经痛恨那些埋伏在妻子从市场回家的路上、向妻子讨要她们靠买卖换来的钱的丈夫。但是现在他自己也开始做这样的勾当。他会眼巴巴地等待周末的来临，那时候他就会从他的女儿们，我的姐妹们那里拿走她们在卡哈乎的除虫菊地里或白人高地的茶园里辛苦挣来的血汗钱。这样的场景让我倍感心痛。她们会躲着他，有的甚至速速嫁人以逃避他的骚扰。

他尝试着靠耕种作物东山再起，但是由于他没有自己的土地，他仍旧依赖来自他的岳父，也就是我的外公的耕种权。在他失去所有牲畜之前，他在靠近印度商铺的一小块土地上种植红薯、竹芋、甘蔗和山药之类的庄稼，但是他把这当成爱好而非生计。他对自己种出的农产品充满自豪感。他是个模范种植户。但是，如今要靠种植庄稼来维持生计则完全是另一码事了。就在他勤苦地靠土地勉强过活时，他对自己的男子气概和公众形象产生了大大的怀疑。

虽然他在翻土地上面很有一手，他却要和他的妻子们抗衡，尤其是与我的母亲。他的那块土地就在她的旁边，当年父亲在追求母亲时故意表现出来的调侃如今似乎变成了两人之间真真实实的力量的争斗。但

是，在将土地整顿服帖这件事上面，不仅我父亲，还有其他的女人，都不是母亲的对手。她的诀窍是在农作物上盖一层保护层。我的母亲甚至在山羊数量上也超过了我的父亲。他一无所有，她却有两头公山羊，她将它们养在自己小屋的羊圈里，将它们喂得十分壮实。她还有另外三头羊，她有时候也将它们养在小屋里，但更多的时候它们在白天就紧紧跟在她身后，她去哪里羊就去哪里，从没走丢过。

她带着弟弟从埃尔布贡的短暂探亲之旅回来的那一年着实见证了她在耕地上魔法般的成就。当别人的作物都在阳光的暴晒下逐渐枯萎时，她却欣欣向荣。路过的人们有时候还停下脚步欣赏她的几块土地上茁壮的青豆、大豆和玉米。到了季末，我的母亲收获了当地最好的青豆和大豆，她的玉米也是一样。其他的女人主动帮她收割和剥壳，一共装了十麻袋的青豆，五麻袋的大豆，她的粮仓里塞满了玉米，这样的功绩吸引了无数慕名而来的看客。

然而我的父亲声称这些收获将由他全权管理，甚至出售。我的母亲一直以来习惯她在家中独立自主的权利，坚定地拒绝了父亲的无理要求。一天他回到家里，和母亲吵了起来，并且开始动手打她，甚至用我的同父异母姐姐瓦比亚的拐杖打她，直到拐杖都被打成了碎片。我的弟弟和我哭喊着让他停下。母亲在一旁痛得尖叫。虽然其他妻子们都很怕父亲，她们还是站出来试图控制他，苦苦哀求他停手。她们齐声大喊大叫，说她们的丈夫发了疯，她们是要让整个世界上都听到。趁父亲转向她们发火的时候，我的母亲才得以逃脱。她两手空空，一路逃到了我外公的家里，丢下了她的山羊和粮食。

此事之后的好几天里，家中的每个人都在谈论这次家暴，有的人甚至说母亲的山羊当时都在咩咩抗议。似乎没有人能说得清父亲当时为什么如此愤怒，但是传言说最年轻的妻子，恩吉瑞，才是事情的起因，她是唯一一个在欧洲人的种植园里工作的人。她当时和其中一个监工发生了婚外情。女人们说不知什么原因我父亲却硬是觉得这全是我母亲的错。她们推测可能由于恩吉瑞之前打过他，所以他才将他的怒气和怨气发泄在个性软弱的那个人身上。

由于我母亲的离家出走，其他的几个妻子，尤其是佳克吉和万格

里，负责照顾我和我的弟弟。我们盼着她回家，或者父亲去他的岳父岳母家里道歉并请母亲回家。这种事情的一般解决程序就是这样的：经过双方谈话，最终以警告、罚款和调解告终。大家都知道这只是时间问题。但是我的弟弟和我日夜都思念母亲，这种我们之间共同的失去和需求使我们更加团结。

我的弟弟那时一直会讲他的火车之旅。他总是带着特别强调的语气列举他一路上经过的车站：奈瓦沙、吉尔吉尔、纳库鲁、摩罗，至少这些是他能够记得的。他甚至还说基苏木和坎帕拉离埃尔伯贡很近，如果他有空的话他本会去那里的，但是他在埃尔伯贡每天忙着和外婆、万吉鲁阿姨以及她的女儿，也就是我们的表亲碧翠丝玩。我从他口里得知万吉鲁阿姨是个贸易商，而且是位单身母亲。他总是说起外婆是多么温柔亲切，但是却从不给我提供细节。我并不怎么想要听到他的这些描述，所以我常常跟他说我在学校里度过的那些光辉日子，来压制他那洋洋得意的气焰，但是他对我的话同样不感兴趣。我们之间未挑明的矛盾逐渐演变成了一场不言而喻的竞争：他将自己在埃尔伯贡的经历吹得天花乱坠，而我则夸夸其谈学校里刺激的课程。但是到最后他总是能赢，因为他说母亲保证过会出售一些收获的粮食来为他换得学费，好让他在新学期开始时继续上学。那时，他就既可以上学又乘过火车。虽然我很嫉妒他的火车之旅，但我还是为他很快能和我一起上学而感到高兴。但是日复一日，我们越来越对母亲的归期感到焦虑不安，只有父亲住宅地上日常的琐事才能勉强缓和我们忐忑的心情。

一天，我的弟弟和我与其他的兄弟姐妹一起在卡哈乎与木库鲁伯伯的土地之间的空地上玩耍，我们用绳子将一团破布扎起来做成了一个球玩。甚至连女孩子们也参与进来了。突然我们的父亲出现了。他站在离我们不远的地方，招呼我和弟弟去他跟前。我的父亲从未主动找过我，更别说特地来到家宅地外面的空地上来找我们了。我们朝他飞奔过去，心想他一定是来告诉我们母亲回家的消息。

“我要你们从今往后再也不跟我的孩子们玩。走吧，跟着你们的母亲走吧。”他说道，一边用手指向我外公的住宅的方向。

我们来不及和其他孩子道别，来不及告诉他们我们再也不能与他们

做伴了，来不及告诉他们我们被赶出了一直以来养育我们的那个家。但是在离开之前，我冲进母亲的小屋，拿走了我上学需要的东西，其中，就有那本尽管千疮百孔却被我视如珍宝的《旧约》故事集。

如果说我们从天堂被赶出来太夸张的话，那我们至少也是从一生中唯一熟悉的地方被赶了出来。相较于伤心，我更对此感到困惑不已。我的母亲一直以来都是我们居住的那个小屋的头领，所以对我来说有她的地方就是家，这样来说，我其实是回家找母亲。但是亲生父亲不再认你为他的孩子总归不是件好事。这次迁居加深了我作为一个外人的感受，这种感受自从我知道我们家宅下面的那块土地其实并不属于我们时就在我心中产生了。我在卡曼多拉小学就是一个外人，其他学生似乎都比我更能在哪里找到归属感。我在曼果小学也是个外人，因为我是个中途转校过去的学生。现在，我成了父亲家中的外人。但是那片曾经的家园里的某些点滴将会永远印在我的心上：晚上的故事会、每天和其他孩子们打交道（虽然我们之间的帮派总是在变换），甚至还有数不清的争吵和泪水。有一些场景时不时又浮现在我眼前：我们玩的游戏，我们唱的歌，我们雨天里在院子里跳的舞。雨水被视为上天的祝福，它能让孩子们快快长大，所以当我们一看到雨滴，就冲到庭院里，围成一个圈，唱道：

雨水请你落下来

我愿意为你供奉

一头戴着铃铛的小牛

叮叮咚咚真好听

一次一群孩子——包括万佳（佳克吉的女儿）、加昆格瓦（万格里的女儿）、加库华和万吉鲁（恩吉瑞的儿子和女儿）这些兄弟姐妹们——和我在玩猫捉老鼠的游戏。我绕着四座小屋不停地跑，所有人都在追我，就在这时我突然绊倒了，狠狠地摔在地上。地上的砂砾磨去了我左肩上的皮肤。这块伤疤至今还在，它将会成为永久的回忆。现在我被

父亲赶出了大家庭，我为自己仍旧有弟弟和书籍的陪伴而感到庆幸，一想到马上要和母亲在外公的家里、她的出生地团聚，我顿时感到一丝安慰。

我曾经见过外公，但也仅有一面之缘。由于外婆和外公分居两地，一个在埃尔伯贡，一个与最小的妻子姆卡密住在利穆鲁，所以我的母亲可能觉得没有经常去看望他的必要。至于孩子们，我们被归入父亲那边的家庭中而不是母亲那边的，即使那个孩子是以母亲那边的某个亲戚命名的也是如此。我的名字恩古吉就是从外公那里来的。我的母亲以前一直叫我“恩乔古”，大象的意思，或我的昵称“穆库格”，意思是小爸爸。其他女人，尤其是那些妻子们，时常叫她“恩古吉的女儿”。

我的外公是一个仪表堂堂的人物，他穿着白色的贴身长布衫，白布绕过左臂下面，在右肩上方用别针固定住，有点像是只有一个肩膀的束腰长袍。长袍外面套着一件同样长度的衣服，像是一块毯子，绕过右臂下面在左肩上打结固定牢靠。由于利穆鲁时常又冷又湿，尤其是七月份的时候，所以他有时在这两件衣服外再套一件长大衣。他是个实打实的大地主。他作为整个卡玛弥支族的首领和托管人，他有权自由使用家族里的结余财产物资。我的父亲的祖先在利穆鲁完全没有根基，外公则与之完全不一样，他的旁系家族以及他所在的整个支族都在利穆鲁世代代享有土地的所有权和种植权。在他的一个表亲去世后，他继承了两个寡妇，于是他又成为了恩敦古家族名义上的首领。恩敦古的孩子们，包括大儿子科穆彻，都承认且敬仰他作为旁支家族之首的地位。他后来又和年轻些的那个寡妇恩建格生下了一个儿子，也就是戈慈尼舅舅。整个家族的关系网略微有些复杂，我并不确定自己是否能一一说得清楚。而且整个家族住在同一地区的三处不同的住宅地上。

自从和他的第一个妻子加冬妮外婆分居后，恩古吉外公或许怀疑过他们是不是将分居的这个毛病传给了他们的女儿，而且他十有八九对我的母亲离开父亲的举动不知该如何应对。一般来说，他应该等女儿的丈夫上门请求妻子跟他回家，这样就给双方提供了商榷的机会。我的母亲借住在恩建格的小屋里，每个人都觉得这应该只是个临时安排。但是随着弟弟和我的到来，事情变得复杂起来了。

父亲或许认为我们的现身会向母亲施加压力，迫使她回家向父亲求和，可是，我们的出现却恰恰鼓励了她坚持自己的决定，拒绝向家暴屈服。要是我们不在她身边的话，她会觉得寝食难安的。她向外公提出让他在他的土地上建一栋属于她自己的小屋。他对此犹豫不决。他熟知传统规矩和做法，他想要等我的父亲派来提出谈判的代表。毕竟，她与父亲是合法成婚的。父亲支付了外公要求的提亲费，离婚意味着外公得将这笔钱财还有山羊还给父亲。再说，当地社区并没有针对育有像我和我的兄弟姐妹这样年岁较大的孩子的夫妻的离婚程序。离婚对他们来说是不可能的，他们只能选择分居。于是我的母亲卡在了中间地带，脱离了她的丈夫同时又没有完全被她的父亲接纳。她一直以来都习惯于拥有自主权，如今的状况让她觉得像只关在囚笼里的动物。她被迫住在拥挤的小屋中，与人共享厨房，没有她自己的厨具，没有她自己的粮食，因为她的收成全部被父亲夺走了。

我试着想办法帮她渡过难关，但其实我更担心的是我的学费。我最后想出了一个能够换来像铅笔、写字石板和练习簿这样的学习用品的方案，也就是从印度商店里购买铅笔和橡皮，再转手以更高的价格卖给学校里急需使用文具的孩子。我弟弟觉得我简直就是一个天才。我于是找到了戈慈尼舅舅。戈慈尼舅舅只比我大两岁，我平时也从来不叫他舅舅。我其他的几个舅舅，戈肯尤和穆彤嘉，都跟别的亲戚一样要比我们年长许多，所以我一直以为“舅舅”是一个孩子用来称呼比他们年长的人的尊称。但是戈慈尼和我都在卡曼多拉小学上学，虽然他的进度比我快，但是我仍旧视他为同辈而非舅舅。他对我的计划表现出极大的兴致，很快这个想法就变成了我们共同的目标。我们于是便开始计算如果不断将获得的利益投入于购买更多的产品，我们会挣多少钱。很快，我们便觉得自己能成为富翁了，这为我们计划付诸实践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首先，我们决定做个货摊。在外公的树林里，我们砍倒了几棵树，做了四根角柱和几根用作横梁的木条。一开始这是个秘密，只有戈慈尼和我的弟弟恩津居和我才知道。但是我抑制不住内心的热情和兴奋，于是向戈慈尼的哥哥透露了我们的“生财之道”。他听完后并没有嘲笑我们，而是给我们讲了一个关于一个穷人和他的母鸡的故事。一天这个穷人的母鸡下了两个蛋。他饥肠辘辘却抑制住了自己的食欲，他将鸡蛋装在一个碗里，然后坐在椅子上，闭上眼睛心想应该怎样处理这两个

鸡蛋。或许应该把它们带到集市上去，他想到，仍旧闭着双眼躺在椅子上，装有鸡蛋的碗静静地立在他跟前的地上。他会用在集市上卖了鸡蛋后挣得的钱来买更多的鸡蛋，再将它们以更高的价格卖掉，就这样不断地进行买卖，直到他赚了好大一堆钱。于是他再将这些钱投资到其他商品的买卖中，再从中获利。很快，在他的想象中，他就有钱买下一幢房子并娶了一位妻子。他和他的妻子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直到有一天，他们为一件小事争吵起来，他的妻子不客气地回嘴。他对她不知感恩的态度大动肝火，于是一脚朝她踢去。他踢翻了跟前的碗，鸡蛋转眼碎成了一摊蛋液和破损的蛋壳。别再白日做梦了。你能卖得出去多少铅笔？这附近有多少孩子去上学？谁会放着印度商店里便宜的商品不管而要一路走到偏远的民宅里花更多的钱买同样的产品？他一下子就戳破了我们发财的梦想。我们做的那几根角柱和横梁在院子里站了好几个月，纪念我们那破灭的梦想。

戈慈尼舅舅对我们的计划遭遇中途流产而心怀愧疚。他试着通过教我如何抓到鼯鼠来安抚我失落的心情。对农民来说鼯鼠是祸害。它们吃掉植物的根，一段时间后你就会看到它们造成的小土堆和荒秃的土地。鼯鼠是看不见的敌人，因为它们只在地下活动。人们怎么才能抓住它们呢？舅舅告诉我，小菜一碟。一个陷阱就能搞定，拿一块木头，掏空中间的部分，再拿来三根绳子，将其中两根绳子都打一个活套索，套在木块的两端，中间那根绳子要绷紧，在上面放一块诱饵。然后在地里挖一条地沟，把陷阱放在鼯鼠们常常走过的路上，再把它用泥土掩盖好，然后将三根绳子的一端都和地面上一根掰弯的树枝拴在一起。当鼯鼠穿过活套去吃中间的诱饵的时候，地面上的树枝就会弹起来恢复原状，活套迅速收紧将鼯鼠拴住。我当时并没有相信他的话但是我们还是做了尝试。我们做了两个陷阱，一个给我，一个给他。他的陷阱并没有成功抓住鼯鼠。我的却在第一次试验中就抓住了一只鼯鼠。我拥有这项特殊技能的消息很快便传了开来。我于是成为了一名专业鼯鼠捕手，向需要帮助的农民们收取一定费用，还攒下了不少人情。我或许还能变成一位英雄，就像村里的传奇捕鼠人一样。

当我们还住在父亲家里时，有一段时间，一群几乎像猫一样大的肥硕的老鼠侵袭了我们的村庄。人们说这些老鼠都带有鼠疫，所以一旦有

老鼠出现，不管女人、男人还是孩子，都一齐拿着棍子追打它。追逐老鼠过程中人们发出的叫喊声有时会吸引在地里工作的农民们的注意力，他们便会带上手里的工具，加入浩浩荡荡的捉鼠大队中。一旦老鼠被抓住了，它们就会成为人们发泄怒气的对象。当然，也有一些从我们眼皮下逃走了。其中有一只以机智在这场大战中完胜了追捕者、陷阱以及其他所有工具。甚至连猫都似乎对它畏手畏脚。这只老鼠会在某户人家的房子里或树丛里消失，然后又在另一户人家或另一片树丛里出现，它就像在捉弄人们。又或许只是有许多长相相似的老鼠在不同人家家里转悠。人们还说那只老鼠是被巫婆附身了。

一天，一个拿着一只带有陷阱的盒子的人突然出现在村庄里。他之前听说了那只神秘的老鼠。他少言寡语，只问了几个必要的问题。他把某样东西挂进了盒子中，然后将盒子放在一户受灾人家的家里。下一天，当他回到那户人家中，一打开盒子，哇塞，里面真的有一只肥肥大大的老鼠。整个村的人都对这位捕鼠人赞叹不已，但是他就和当初凭空出现时一样神秘地消失了。他没有收取任何回报。他也没有再回到村庄里，同样没有回来的还有那些大老鼠。至少人们是这样说的。但是在一件事上仍旧众说纷纭：人们看到的巫婆般的老鼠到底是一只老鼠还是好几只不同的老鼠？无论怎样，捕鼠人成为了村里的传奇人物。

我希望自己作为一个鼯鼠捕手也能名扬万里，赢得整个村庄的人们的敬仰。但是抓鼯鼠没有抓老鼠来得威风，除了我的弟弟，没有人认为我是个了不起的人物。鼯鼠们常常是神出鬼没的。抓鼯鼠需要技巧、耐心和运气。等待的过程往往漫长无聊，挣的钱却少得可怜，根本无法满足我们的需求。

在经济方面，学费是头等大事。弟弟和我于是和往常需要钱的时候一样，去斯坦利·卡哈乎地主的农场里做工，只不过这一次，我们不是为了买铁轮，而是为了挣学费。卡哈乎的庄园和我外公的庄园之间隔了一道篱笆。在我的新家与旧宅之间隔了一片广阔的除虫菊地。和我其他的兄弟姐妹再次一起在同一片地里工作让我感到有些不适应，因为我现在是以外公家来的雇工的身份工作。虽然我们只能在卡哈乎的农场里工作的时候见面，但是总体来说，和兄弟姐妹的团聚进行得非常顺利。除了在收工的时候，我们必须分手道别，朝不同的方向回家，所有人都感到

一丝悲伤的尴尬。我们的薪水并不高。再说，我们只有在花开的时期才有工作，所以也就是大概七天的样子。

有时候，我陪母亲一起去印度商店找工作。或许我也能找到一些比摘除虫菊花和抓鼯鼠更挣钱的工作。与上次我和母亲来买校服时相比，这个地方给人带来一种不一样的感受。不过那时，我一门心思想着服装店。这一次，我有机会在食杂店里逗留。店里有一袋一袋的大豆、青豆、糖和盐，还有一桶桶的面粉、青椒、彩椒、大蒜、洋葱、辣椒、马齿苋和水果，比如木瓜、芒果和枣子。我又一次注意到了那张戴眼镜、穿着白色裤子、肩头挂着一条披巾的孱弱印度男子的照片，就跟我上次来这里看到的那张照片一样。我问母亲这个印度人是谁，为什么他的照片被挂在许多印度商店的墙上。他是一位印度神，母亲回答道，并没有将目光移到照片里的那个人上。她在专心找工作，找任何能给她带来收入的工作。一家叫“高福吉”的店最终给了她一份理土豆的工作。表面完整光滑的土豆装进麻袋中，个头小的土豆被分在另一堆，当土豆苗出售，坏掉的那些则被扔掉。我帮着母亲做工。这绝对是我做过的最枯燥的活，比摘茶叶和菊花更加无聊、更加机械。我之前做的抓鼯鼠和老鼠的工作，甚至搭建文具店，都充满冒险的乐趣，虽然我从中得不到多少钱。我工作的热情一天一天地衰退。但是母亲需要钱来买她本来不需要买的食物，以及需要钱来付我的学费。即使我不在的时候，她也会一个人继续理土豆。有时，老板允许她将一些损坏的土豆带回家，作为对她任劳任怨的态度的感谢。

我记得那里有一个叫马努布海的印度商人，大家都叫他马努。他会说流利的吉库尤话，不过有时候他会把它和基斯瓦希里语搞混。他开了一家面包店，名叫马努布海利穆鲁面包店。他的面包被人们叫做马努包，以与内罗毕的艾略特面包店的面包区分，那里的面包被叫做艾略特包。马努包和艾略特包是彼此的竞争对手。马努面包店里常常供大于求，因此有时候他不得不扔掉成堆的卖不出去的面包，这些面包都在不同程度的发霉和腐烂阶段。当马努要扔面包的时候，消息就会立即传遍大街小巷。许多人，不管是大人孩子还是男人女人，都蜂拥而至，向面包扑去，用不了多久，这些面包就会被一抢而光。这样的场景有一次在我和母亲找工作的过程中发生了。我发现自己被一大群争抢变质的面包

的人团团包围，抢到面包的人则带着战利品“衣锦还乡”。真可惜马努布海不天天扔面包，人们也无法预测他下次扔面包会是什么时候。

我与外公之间的感情逐渐浓厚起来，甚至超越了我与我的父亲之间的情感。当有一天他叫我去他的屋子里时，我感到受宠若惊。他坐在一张精心雕刻的三脚板凳上，我坐在另一张小一点的板凳上。姆卡密为我倒了一杯热牛奶。然后外公让她把“盒子”拿来。他从盒子中取出一个袋子，将手伸进去抽出一沓信件来。他说，读读这些信。我照着他的话做了。不，不，不是这封，他说，然后我就念下一封，他又会打断我。如此一直到我手里拿着他想要听的那封信。他说，对，就这封，把信读给我听。我读信的时候他在一旁不时地点头。不错！不错！他又欢喜又带有肯定意味地叫起来。我为自己的认字水平得到他人的肯定而倍感骄傲。再给他倒些茶，外公对他的妻子说。接着，他递给我纸张和一支墨水笔。他一字一句地口述回信，并在我记录下后让我重复我写下的文字，直到我的回复能正确表述他的意思为止。不错！不错！他喊道，轻声地笑了笑，声音里充满敬佩和赞赏之意。“他真的能使笔杆子！”当姆卡密端着茶走进来的时候，外公大声对他的妻子说。他看上去真的对我的学习成果很满意。于是我便成为了他的书记员。他常常让我去他的屋子里帮他写信，不过更多的时候是去读一些以前的信件，然后帮他整理文件，比如税费回执单。作为一个酋长，他对任何与政府相关的文件都毕恭毕敬的。他看重所有的书面文件，将它们装在袋子里，存放在漂亮的盒子中。他常常就这份文件或那份文件问我问题，“这上面说了什么？”当我告诉他后，他就教我怎样分类整理它们。逐渐地，我成为了他的密友，但是他从未问过我对这些文件的内容作何想法。我只是他的个人书记员而已。当我为他工作的时候，我顺便还能吃到好吃的食物，喝到加了许多牛奶的茶。我的外公有好多奶牛。我的母亲对这样的安排很满意，因为这对她来说就少了一张要喂的嘴。我察觉出她和外公的妻子并不亲近。

我的外公深爱他年轻的妻子姆卡密。她总是穿着西式的连衣裙。她全心全意地服侍我的外公。虽然她并非傲慢自大，更不会挑起邻里之间的矛盾，但是她举手投足间那种冷淡的气息将其他的女人，甚至我的母亲，保持在一定距离之外。没有人敢随意走进她的屋子，除非他们百分

百确定自己是受欢迎的。有时候，我猜想是不是姆卡密将加冬妮外婆驱走的。

一天夜里，姆卡密在恩建格的小屋外把我叫下，告诉我我明天一早就得去外公那里。我猜想他一定是要我读信或者写信。但是为什么要一大早就去呢？当我在下一天早上去外公的屋子时，姆卡密为我开了门，让我坐下。然后我的外公穿戴整齐地走进客厅。我们一起喝茶、吃红薯。我等着外公交给我任务，但他却站起身来，向我道别，然后便出门做其他的事去了。姆卡密向我说了谢谢，于是我便离开了。我心中充满了疑惑，不过我的肚子里装满了食物。那天晚上，姆卡密让我下一天早上再去外公那里。

每天一早赶在其他访客敲响外公的大门前去见外公成为了我日常作息的一部分。我把它视为一种特权，默默地享受其中的荣耀。这也使我对外公愈加感到亲近。直到后来我才意识到我只是代替了戈慈尼的位置成为外公清晨的第一位访客。我的外公相信男孩能给他带来好运。他希望每天第一个见到的人是个男孩，而不是一个女人，任何女人，甚至女孩也包括在内。我是新一任吉兆的传递者。而且在我开始我的清晨拜访后，好事真的发生在外公身上了。

我的外公一定是注意到了恩建格小屋里让人难以忍受的拥挤状态和紧张情绪，又或许他终于认清了我的父亲不会来请母亲和孩子们回家的事实，于是他划出了两英亩的地给我母亲来建造她自己的小屋，讽刺的是，这块地恰巧就在卡哈乎的农田旁边。

我的哥哥华莱士·姆万吉那时候还是个木匠学徒，于是他一手包揽了建房工程，为我们建立了一幢泥墙、茅草顶的圆形土屋，它几乎就是我们之前在父亲的家宅地上住的那幢小屋的复制品。后来他还为自己建立了一栋四方形的二室高脚小屋。我的姐姐尼卓琪由于婚姻不幸，搬来跟我们住在一起。当雨季到来的时候，我的弟弟、姐姐和我决定在这两英亩地的中间地带插上某种灌木的枝条，我们盼望着它们会生根发芽，最终长成篱笆。然后旱季来了。母亲将某种树的树枝带回家里，将它种在庭院里。这是一棵梨树，母亲说。我们听了哈哈大笑。妈妈，你总是找你自己的想法做事。你竟然不在雨季种树，却在雨水都走光的时候种。

她并没有与我们争论，只是微微一笑。但是她常常给树枝浇水，到了旱季快结束的时候，我们种下的植物全死了，那棵梨树却活了下来。篱笆又得重新种过了。

于是，新的生活就此开始：从一夫多妻制的大家庭变为了单亲家庭。我仍旧担任外公的书记员和吉兆的象征。除此之外，我还去曼果小学上学，每日从我的新家进进出出，这个新家的庭院里站着一棵孤零零的梨树。

学校距离我的新家有两英里远，但比起我当年去卡曼多拉上学时，这样的距离还算是近的。我是在三年级的学年中间离开卡曼多拉小学转校去曼果小学的。我当时以为这只是我的哥哥的建议，但我很快发现我并非唯一离校的人，还有一大批学生出于相似的原因选择了转校，这个发现让我大吃一惊。我并不知道其中的缘由，但我从其他孩子那里得知这一切和两个带有神秘色彩的学期有关——“克洛瑞”和“卡热加”。没有人知道它们到底是什么意思，或者它们出于何处。但是它们的确是有历史的。

一八九五年，肯尼亚从英国公司的私有财产转变为英属殖民地，之后，肯尼亚将它的教育系统全权转交给新教徒和罗马天主教传道士。其中的英行教会早在一七九九年便成立了，其他的教会则在之后也逐渐建立起来，比如一八九八年的福音传教士协会。在我住的地区最具影响力的是苏格兰福音会。它成立于一八九一年，位于距利穆鲁十二英里外的托高图。就在那里，J.W.亚瑟医生建立起了一所学校，名曰“曼贝日”，意思是“摩登”或“进步”。福音会后来逐渐扩大了它的教育事业，建立了更多的学校，卡曼多拉就是其中之一。这些学校都受到了现代化的影响，为民众提供了急需的医疗服务，甚至教授各种实用的技能，比如木工和农业知识，当然还有少量的读写教育。但尽管如此，这些学校的主要目的是劝服人们皈依基督教。这些机构非常成功，你可以目睹到人们能够多么迅速、多么深刻、多么彻底地从自己身上剥去他原本的文化，接受新的风俗和价值观。比如，在吉库尤人中，割礼一直被视为人生重要仪式之一，它意味着一个人从童年——不受任何法律约束的阶段，步

入成年——对自己承担一切责任的阶段。一九二九年，一些中央省份的传教士协会，包括亚瑟医生的苏格兰福音会、福音传教士协会和非洲内陆传教会，已经将女性割礼视为蛮荒、反基督的行为。他们更进一步地推广反割礼运动，宣布为他们工作的非洲教师和中介人都必须郑重发誓不会对女性子嗣施行割礼，绝不会加入吉库尤中央协会——当时最大的非洲政治组织，绝不会成为乔莫·肯雅塔的追求者——肯雅塔是当时非洲中央协会的秘书长，也是该组织在英国的代表，也绝不会加入任何非政府或传教士建立的党派^[36]。所有人都必须要在正式声明上签名。这份声明其实是在要求学校里的基督教追随者站出来反对割礼的习俗以及政治反抗运动。尽管在一九二二年哈里·图库的东非协会被命令禁止，他本人遭到流放和监禁，之后在内罗毕中央警察局外又发生了导致二十三名肯尼亚人死亡的大屠杀，肯尼亚的反抗运动还是在非洲中央协会的领导下星火燎原。对民风习俗的争论逐渐演变成了各方利益的冲突。从早期开始传教士们就被殖民者接受为非洲人民利益的代言人，亚瑟医生甚至作为非洲利益的官方代表在殖民地立法机构中占有一席之地，而欧洲和亚洲方面却有他们自己的发言人。所以，在女性割礼问题上的争执实际是各方在经济、政治和文化上的暗中较量，每一个人、每一个组织都在争取代表肯尼亚的非洲人民说话的权利。

斯瓦希里语中“齐多勒”一词意为“指纹”，在吉库尤话中则变成了“齐罗勒”。经过这次政治事件，这个词又逐渐演化为对那些签署了条约或者赞同条约内容的人的蔑称。那些没有签署条约的人则自称“反齐罗勒派”，他们离开了教会学校，加入刚刚起步的非洲独立学校运动，他们中的很多人影响了他们的学生，将他们也带入了那些独立学校。早期较为有名的一所肯尼亚独立学校在尼亚萨由约翰·欧瓦罗建立。在中央省，穆萨·尼迪冉哥，一位成功的商人，于一九二五年在格图恩格里^[37]建立了一所独立小学。学校的第一位老师威尔森·加图鲁为小学捐献了他的土地。穆萨·尼迪冉哥一开始只是一名在白人庄园里干活的劳工，后来在一九一一年到一九一三年期间进入堪布依的福音教会学校上学，堪布依正是哈里·图库的家乡。他之所以离开农场去上学就是为了追求个人独立，他后来在自己的贸易事业中找到了这种独立性。他的思想与哈里·图库的政治理念志同道合，并被他和马克斯·加维建立起来的联系影响。加维的口号是“非洲人的非洲”，体现了自治的远大目标。他同样在他的事业中

寻找独立性。尼迪冉哥的自治精神通过建立一所由非洲人自己经营管理的小学体现得淋漓尽致。在一九二九年的宣言后，许多独立学校由当地长者和老师组成的委员会纷纷建立起来。有两个组织在这股大潮中应运而生，它们监督并扶持新学校的建立。一个是吉库尤卡林加教育协会（KKEA），它成立于一九三三年利罗尼，离卡曼多拉不远。另一个是吉库尤独立学校协会（KISA），它建于一九三四年木兰格的格图安巴。

两个组织有它们各自的宗教同盟：非洲独立五旬节教会^[38]与KISA为一派，非洲东征教会与KKEA为一派。两个教会都起源于南非的由乔治·亚历山大·麦克吉尔主教掌管的美洲非洲原始宗教教会，这位主教先前担任马克斯·加维的全球黑人进步协会的首席牧师。“卡林加”是原始宗教为自己选择的称呼，这个称呼同时适用于日常和宗教领域。基督教在这里被剪除了西式习俗和传统，被拔掉了消极的趋势，非洲人才是决定宗教发展方向以及变化的主人。于是，女性割礼仍旧被允许施行，但不再是强制性的。

“齐罗勒”和“卡林加”便成为了用来称呼不同学校的两个词。齐罗勒指代教会学校，这些学校故意限制非洲人对知识的获取，以培养为殖民地统治做贡献的人为教育目的，这就导致了非洲教育仅限于木工、农业和基本读写。对英语的掌握被视为不必要的。白人移民们想要“会干活”的非洲劳工，并不是学识渊博的非洲学者。卡林加和KISA想方设法地去打破限制知识的枷锁。英语被视作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同样也激发了矛盾。在政府学校和教会学校，英语课从四年级或者更后面才开始。而在卡林加和KISA学校，英语课从三年级或更早便开始了，课程安排因老师而异。

因此，卡曼多拉小学在这场教育大战中保留了所有陈旧的传统教育方式，它并不能够为我们提供帮助使我们尽快适应现代化进程的教育。相反，曼果小学拥有更具挑战性的课程设置，在步入现代化的潮流下，要求我们快速掌握高水平的英语。

就这样，从卡曼多拉，一所齐罗勒学校，转入曼果，一所卡林加学校，我跨越了一条历史性的鸿沟。这条鸿沟甚至从我出生之前就出现了，多年以后，当我在撰写我的第一部小说《两岸之间》时，我仍旧在

思索这条鸿沟的意义。不过在当时，我并没有试图解剖历史，也没有梦想创造历史，我只是希望能实现自己的教育之梦，兑现当年对母亲许下的承诺。

英语课或许被认为是大批学子从卡曼多拉迁移到曼果小学的重要原因，但是在英语教学方式上，我想两所学校之间大同小异。几乎所有的教员都是政府学校和教会学校的产物，他们只能教授从政府和教会中学到的东西。事实上，我在曼果的英语老师弗雷德·穆布瓜和历史老师斯蒂芬·提罗就是吉库尤托高图的一所苏格兰福音会学校的毕业生，那里是亚瑟医生的传教天堂。

两所学校之间的区别是只可意会的。当我回想在卡曼多拉的时光，我脑海中出现的是教堂、沉默的祈祷者和个人成就。而曼果则给我带来表演、公众的关注以及团体意识等回忆。卡曼多拉的周日布道总是如出一辙：首先念一段从《新约》里摘出的文字，这往往就是当天布道的主题，接着全体默默地祈祷，然后大家一起唱赞美诗，这些赞美诗往往是从苏格兰教会的赞美诗集中挑选出来的，被翻译成吉库尤话，对其中的歌词和曲调略作修改后而成。若没有乐器的伴奏，这些歌曲缓慢、悲伤，几乎是疲倦的。《新约》中的段落、赞美诗以及布道在年长的人的心中激发起宁心静气的自省意识，却在孩子们心中激发起种种躁动。曼果的星期天则截然不同。

曼果小学建成一九二八年，由科亚家族捐赠土地，莫里斯·科瀚格担任首任校长。之后由弗雷德·穆布瓜接任，再后来则是斯蒂芬·提罗。学校并没有正式的教堂。星期天，学校的大堂变为神圣的净地，寻常的桌子变成了装饰绚丽的圣坛，板凳变成了教堂长椅。我第一次参加曼果的礼拜那天，莫里斯·科瀚格担任当天的牧师，他在平日里只是学校里一名普通教师。他并非最受学生欢迎的，因为他常常会在课堂上使用木条来管教纪律和吸引学生的注意力。

那天是我在曼果度过的第一个礼拜天，我从未见过这样的礼拜仪式。大家唱赞美诗的时候有锣鼓伴奏，这就为我们的歌声增加了不少活力和韵律。其中的一些赞美诗是新谱写的，通过圣经中的故事形式来讲

述当今时事。事实上，很多的歌词都是来源于圣经故事。“在艰苦的年代里，哦，主啊，请不要转身而去。当丹尼尔被关进狮笼，主啊，你派来了你的天使……”，还有“当该隐用利刃刺穿了他兄弟亚伯的躯体……”，以及“参孙和大利拉”“大卫和歌利亚”等等。都是说如果上帝愿意，他可以重现当年的盛景：赐力量于卑微低贱之人，协助他们斩除恶敌。

歌词中的文字和图像对我来说都很熟悉，因为我在我那本《旧约》故事选集中读到过。但是这一大群追随者的嘴唇能够吐出一股庄严神圣的力量。独唱者的角色总是在更换，任何来做礼拜的人都可以加入，有时候两个人同时歌唱一段祷词或重复演唱一段之前唱过的。有时候某些一呼一应的段落由三个人来表演：一开始大家齐唱，然后分成交互轮唱，然后再一起转为昂扬的合唱。

接下来，便是布道部分，和之前一样，布道的主题也是从《旧约》中摘取的。牧师先是缓慢、柔和地讲道，逐渐地，他的声音越来越高。他高歌、他劝导、他辩护、他谴责、他许诺……他的语调忽高忽低、忽快忽慢，同时还配以富有表演性的肢体动作。激动时，他扯去衬衫，袒露胸膛，不断地捶胸顿足，以表现他的谦卑之情。他恳请他的上帝，也是以撒和亚拉伯罕的上帝，为如今的人们做多年之前他为以色列的子民所做之事：将他们从压迫中解放，带他们远离奴隶制，引导他们穿越炎热的沙漠、汹涌的大海，蒙蔽追捕者的双眼。他讲述故事的样子就好像他亲眼见过这场走出埃及的壮举。然后，他会传达上帝的声音：撕碎你们的心而非你们的衣裳，忠诚地跟随我，因为我是上帝耶和华！这个时候，下面的听众们各个都已经心醉神迷，对他们的牧师饱含溢美之词。在布道过程中，当出现适当的停顿或当牧师暗示性地提出问题，某些人就会用一段歌曲来回应，牧师和其他众人也会参与其中，然后牧师会继续他的布道，好像刚才的演唱本来就是布道的一部分。一时间，科瀚格不再是那个我熟悉的普通教师了，他的身体和声音都发生了巨大变化。他同时变成了一支大型交响乐队的指挥和成员。但是到了周一，科瀚格老师又恢复了他平日里的普通模样，甚至还有些虚弱无力。我之前所见到的震天撼地的声音和表现力都去哪儿了呢？

虽然这样的公众表演不是每次都如此激动人心，但它的确渗透了曼果的每一个角落，它代表了人们共同的生活经历，以及对众人重获自由

的希望。成功和失败并不只是关系到个人，它们涉及集体利益。我们不仅彼此之间相互竞争，还与其他的外界力量对抗，这股力量甚至包括时间。我们一直遵守“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处世原则。

没有什么比体育竞赛更能体现这一点了。曼果既没有平坦优质的运动场地，也没有专业的运动器材，但是它还是最大限度地满足了人们的需求。我人生中最激动的时刻之一便是第一次参加曼果的体育节。这项盛大的赛事在曼果沼泽地中进行，沼泽地在旱季通常会变得干涸坚硬，非常适合进行体育运动。

体育节总是以乐队游行开场，这对我来说是前所未见的。领头的鼓手穿着苏格兰裙，挥舞着一根由两端带有松散穗子的绿色尼龙绳装饰的指挥棒，带领乐队浩浩荡荡地走过街道。有时候，他猛地把指挥棒抛向空中，这时我总是紧张得屏住呼吸，生怕他接不住棒子，但是他每一次都稳稳地接住指挥棒，从未乱过阵脚。鼓声、喇叭声，以及号角声似乎互相组成了一段对话，一段由美妙的音乐组成的对话。

当乐队穿过集市和购物中心，我们这些孩子，甚至还有大人，都试图跟在乐队两侧和他们一齐游行至体育大赛的现场入口。只有买了入场票的人才能进入场地。场地被一堵由茅草和干枯的玉米秆建成的厚墙紧紧包围，防止那些心怀不轨的人企图挖出混入场地的通道。这样的诡计往往会被体育节官方护卫们挫败，这些护卫大多都是穿着童子军军装的男孩子们。但是组织者们通常对那些坐在隔离墙上以及那些爬上不远处的大树上的人束手无策。

体育竞技场内有許多余兴节目，包括侏儒的滑稽表演，事后人们通常会对他的笑话和喜剧动作谈论上好几天。但是真正吸引大众眼球的是同步俯卧撑、跳山羊、跳爆竹和场景表演游戏。它们似乎很简单，但在我眼里，却是充满危险的。两人三足，勺子运鸡蛋和推小车比赛往往能激起大批观众的加油助威声，但是没有什么运动能比赛跑更让人激动了，尤其是超过一英里的长跑比赛。比赛的冠军就是他们村庄的英雄。当他们在为荣誉奋力奔跑时，观众中的一些人有时也会情不自禁地加入比赛。当赛事结束时，规模更加宏大的人群会跟着英雄们一路去他们的家中，共同庆祝凯旋。有时，人群会把他们的英雄抬在肩上，英雄或他

们的助手则把奖品高高举在空中。奖品通常是水盆、浇水管、弯刀或斧头之类的农用工具，而非奖金。

体育节是卡林加和KISA学校中一年一度的盛事，这些学校轮流做东以保证不同的地区都能参与进来。这些赛事使KISA和卡林加之间形成了紧密的联系，也促进了学校和当地民众之间的关系。这项节日的一点一滴全是由当地民众自己组织建设起来的，完全没有得到政府和教会的帮助。这一点着实加强了民众的集体自豪感。

这种集体自豪感或失落感同样在课堂上体现出来，尤其是在学年末公布考试成绩的时候。父母、监护人、亲戚还有邻居都来学校祝贺学生们取得好成绩。这是学校里一个隆重的场合，建校的元老们都会出席。其中就有科亚前辈，他捐赠了用于建造学校的土地，他的儿子斯蒂文·提罗则在学校里教书。那些荣获考试前三名的学生往往让大伙羡慕不已，他们不仅是他们的家庭，也是整个地区民众的骄傲。那些拖后腿的人，当时大家都是这么称呼他们的，则为他们的家人蒙羞了。因此，每次的成绩报告大会都伴随着欢笑和泪水，骄傲和悲伤。这种取得好成绩的压力必定大大提高了孩子们对体罚的忍耐能力，有时候这种惩罚甚至逼近于虐待，这在曼果是非常普遍的现象。这些身心受创的孩子从家长那里得不到任何同情。老师永远是对的，毕竟，他们是课堂上无时无刻的监督者。

在曼果的第一年，我并没有在任何课上出类拔萃，甚至在体育课上也是表现平平，不过几年之后事情就大不相同了。我当时虽然在学业上并不突出，但我还是做了一件引起弗雷德·穆布瓜的注意的事。我用吉库尤话写了一篇课堂作文，这是一篇关于与虚构的长老会见面的报告。他似乎被我对老人们说话时那种庄重的神情举止的生动描述震惊了，他对我文章中的辞藻、呈现出的画面，以及对熟语的使用赞不绝口。他在全校面前读了我的文章。我不记得我的哥哥是不是在场，不过我的母亲绝对不在。但是当我回到家里的时候，母亲已经听说了这件事。我被邀请上台向众人鞠躬致谢的经历是我尽我所能好好学习的最强证据。

我的母亲一定对我的表现非常满意，因为她允许我爬上她珍爱的梨树摇下些许果子。她一直都全心全意地照料这棵梨树，而如今，这棵树

以丰盛甜美的果实来回报她的恩情。

当我看到自己的课堂作业让母亲喜笑颜开时，我的心里也乐开了花。我的成就为我的新家庭带来了集体荣誉感和自豪感。

我当时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很快会变成成为一名游吟诗人。在卡曼多拉，音乐往往只跟宗教仪式，比如祷告，联系在一起。但是在曼果，音乐无处不在，不管是通俗的还是宗教的。甚至在体育节上，都有唱诗班在中场休息时间助阵，当然游行乐队也会为观众表演节目。学生演出，包括音乐和舞蹈，则是年末学校的学生家长会上重要的一部分，其中有一些只是简单的滑稽表演。

有两个表演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让我印象深刻。一个叫做《双人自行车》，讲的是一个三角恋的故事，故事中两个男孩斗智斗勇，都希望赢得姑娘的芳心。他们最后扭打起来，给了女孩一个趁机溜走的机会，于是两人都落得竹篮打水一场空的下场。另一个表演有关正义和用欺骗的手段将坏事变为好事。一位母亲给了她的两个孩子两根香蕉。俩兄弟争吵起来，他们都想要那根大的香蕉。一位看上去慈祥和蔼的老人正巧路过，立即看出两人之间的矛盾，于是上前说他能够将两根香蕉变得一样大小。他将两根香蕉拿在手中比较，从大香蕉上咬下一口，但是这下原来的小香蕉变成了现在的大香蕉了。于是，他又同样在这根没有咬过的香蕉上咬了一口。直到最后，他把两根香蕉都吃完了，留下俩兄弟品尝为追求公平付出的代价。但很快他们就向老人讨要说法，但他一溜烟地跑下舞台，好像刚才的香蕉瞬间让他返老还童了似的。所有的滑稽短剧在引人发笑的同时也引人深思，台下的观众鼓掌、大笑，同时也若有所思地点头赞同。

大会上的歌曲表演大多富有教育意义，创造出与短剧截然不同的效果，甚至让某些观众潸然泪下。

若我们仍旧生活在我们的祖先恩德米和玛莎提的年代，

我会作为一名初入社会之人向你请求赐予我盛宴，

然后请你赐予我长矛和盾牌，

但是今天，父亲，我只请求接受教育的机会。

我们的牛群不在了，

我们的公山羊老去了，

我不会向你讨要盛宴，

我的父亲，我只想要接受教育的机会。

当时还有其他的歌谣，表达了人们祈求书写材料、笔和石板而非剑盾的愿望。我对这些曲子的歌词和旋律有特殊的感受，就好像它们在描绘我的父亲的牧群。

逐渐地，这些歌曲从学校传了开去，在青年男女中引起了一种新的社会风气。在周日下午，他们会在某人家中或在公开场地举行集会，大家共同交流和唱歌。火车站站台不再是主要的社交中心了。我的新家有一次便成为了这样的社交场地。就是在这次集会上，在我哥哥华莱士的住处，我禁不住这群兴致昂扬的青年男女的怂恿，第一次演唱了《恩德米和玛莎提之歌》。我在演唱时注入的深情来源于一颗沉浸在失去一切的悲痛中的心灵：我的父亲失去了所有的牛羊，而我失去了原有的家园。众人对“失去”的情感以及我个人对“失去”的情感互相交错。所有人都加入我，与我一齐歌唱。我完全没有意识到，我的表演在所有人心中引起了共鸣。

我的哥哥华莱士说我是一位歌手。之后不管哪里有这样的青年人聚会，他都会通过这样或那样的途径确保我在我场展示我的才艺。当时我的个头在同龄人中算是小的，所以每次出场我总能引起他人的好奇心。然而谈话的结局总是相似的：他们先问我是否成年，当得知我还未成年时，便会对我的才能大加赞赏。“这个男孩子很聪明”，“他就是写了一篇绝妙的文章，并被姆瓦里木还是弗雷德·穆布瓜在全校面前念出来的那个男孩，他还是个歌唱家呢”。

当时是我在曼果的第二年。我在四年级时就已经通过了高中入学考试并且取得了好成绩。这是一次一锤定音的考试，在入学竞争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这项考试后来被取缔了，因为许多孩子没有通过，于是只好结束他们的学习生涯，去茶园或咖啡种植园里做农工。通过这次入学考试因此更是让我在华莱士的朋友间树立起了名声。

一天早上，我比以往提前到达学校，发现一群学生正在唱歌而不是像往常一样趁着早晨集会前嬉戏打闹。我顿时停下了脚步。歌曲的旋律听上去是那么熟悉：我是在哪里听到的呢？

然后我记起来了。当我还住在父亲家的时候，有一天，我去了曼果沼泽地。在雨季，沼泽地自然是泥泞不堪，这种状况会持续几个月，有时甚至持续到下一个雨季的到来。在湿润的沼泽地里，芦苇生长得十分旺盛。许多鸟在沼泽上空飞行，并在草丛中和芦苇丛中筑巢生蛋。在利穆鲁和意大利战俘建造的内罗毕—纳库鲁公路之间有一条泥路。一些白人会来此猎鸟，他们的狗则冲进水塘为主人捡回落入其中的猎物。我当时在一个被我们称作奇穆雅角的地方，还来不及穿过那条泥路，就在这时，我看见一群由许多卡车组成的护卫队开过，许多男人和女人被关在卡车后的车厢中。

任何从这条路上开过的护卫车队都会让我想起当年在红土采石场的事故。当时还在二战期间，这起事故夺取了许多士兵的生命，造成重大伤亡。看到车队在泥路上行驶总会让我胃部收紧，生怕类似的故事再次上演。我那天见到的车队同样让我产生恐慌。所幸最后并没有事故发生，但是当时车厢里的人们唱歌时的声音和情绪就仿佛刚刚见证了一场灾难或预见了一场灾难即将降临。

我并没有听懂所有的歌词，但是歌曲的旋律和人们那饱含悲痛之情的唱歌方式深深触动了我，我真切地感受到他们的反抗情绪和无以形容的悲伤。我真想知道他们到底唱的是什么。

而现在在我眼前，这些学生唱的正是那天我听到的那首歌！

我目睹了伟大的爱，

在女人和孩童中。

当一小口食粮从地里被捧起，

人人都能平等分享。

我们虔诚地向他祈祷，

我们虔诚地向他诉求，

他是永恒不灭的上帝。

同样的歌词，同样的旋律，这些学生就好像是当时被关押在护卫车队中的人们的一部分。我从他们中学到了辞文和唱腔，并将它们融入我自己的曲目中。只要我唱出这首歌，大人们就会将它传播开去。

我在华莱士的单间小屋中向他和他的密友演唱了我的新歌，于是他们便开始向我讲述发生在我们的土地上的各种时事，他们对待我就像对待一位成年人一样。他们给我起了个绰号：穆兹，意思是前辈。这是一个尊称。同样，我也以“穆兹”称呼他们。他们都是成年人，是我的兄长的朋友同事，但是“穆兹”在我们中变成了一个带有趣味性的绰号。我们这个团体中学识最渊博的尼干迪·恩哲古纳。

“这是欧勒·尼古鲁厄尼之歌。”当我问尼干迪这首歌曲是否广为流传时，他如此向我解释道。

“欧勒·尼古鲁厄尼？”我问道，从未听说过这个名字。

“自从一九〇二年起，欧洲人从我们手中夺走了土地，许多原来的土地主人在威逼利诱之下成为租客。为了交付税款，人们不得不努力工作挣钱。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更多的非洲土地主被迫将自己的土地拱手让给欧洲士兵。其中一些人去了东非大峡谷，租客的数量急速攀升。然后到了一九四一年，虽然我们的人奔赴战场为他们流血牺牲，但是欧洲人却冷酷地将租客们从他们的农场中赶走。这是第二次大规模的土地权的转换。欧勒·尼古鲁厄尼是纳库鲁旁边的一个地方，它成为了那

些失去土地的人们的安居所。但是好景不长，三年之后，当我们的士兵从二战战场上回来后，殖民政府宣布欧勒·尼古鲁厄尼的居民必须全体迁出，这是政府第三次大规模剥夺非洲人民的居住权。欧勒·尼古鲁厄尼的民众决定站起来反抗：他们绝不从欧勒·尼古鲁厄尼搬走，他们绝不容忍三次被迫背井离乡。他们有什么力量？团结是他们唯一的力量。他们发誓永远团结一致，绝不向暴权妥协。其中一位领袖柯伊娜的家人就来自利穆鲁。政府对此如何反应？他们将反抗者像关牲畜一样关进卡车车厢，把他们带到肯尼亚东部的雅塔，雅塔则被他们称为黑石地。之后，他们将自己被迫从欧勒·尼古鲁厄尼迁往雅塔的故事写成了歌曲。”

我第一次听到这首歌是在一九四八年。我并不知道自己在两三年后竟然在曼果小学会再次听到它，也没有想到自己会对一群富有强烈社会责任感的年轻人演唱这首歌，他们其中一些人或许还是受害者的亲属。

尼干迪说，欧勒·尼古鲁厄尼的故事是一个关于迁居、流放和失去家园的故事，同时也是整个肯尼亚的故事。人们的反抗预示着更大的风暴的降临。

尼干迪从格图恩格里的肯尼亚师范学院经过学习训练后拿到了教师资格。每当他谈起他的母校时，他总是充满自豪。他常说母校提供世界上最好的教育。

这个师范学院是KISA与KKEA建成的联盟和传统的政府和教会学校之间在竞争师资力量和生源时出现的产物。虽然从一九二九年起，独立非洲学校的数量急剧增加，但是政府和教会底下的教育机构仍旧是培养教师的主要场所，而它们却往往对从KISA和KKEA这两个独立机构毕业的申请人冷眼相待。KISA和KKEA则继续不断地从教会学校中抢走优秀教师，以补充师资力量。但是，KISA和KKEA仍旧以自己完全摆脱教会和政府的控制为荣。为了摆脱教会对符合资格的教师的控制，在格图恩格里建立肯尼亚师范学院的想法便逐渐形成了。将校址选在格图恩格里是因为那里也是肯尼亚第一所独立小学的建成地。在此建立师范学院象征着人们将独立教育传承下去的决心。

穆毕宇·克伊南格是提出建立师范学院并最终运行管理它的人。他是传奇的克伊南格酋长的长子。在吉库尤联合高中因为经费不足停止运营后，穆毕宇在一九二七年进入弗吉尼亚的汉普顿中学完成了他的中等学历。同样从这所学校毕业的还有著名的非洲裔美国教育家布克·T·华盛顿，他在一八七五年取得毕业文凭后选择继续留校任职，直到一八八一年在汉普顿中学校长阿姆斯特朗将军的推荐下，他进入阿拉巴马的塔斯克基学院继续深造。穆毕宇在校期间一定表现优异，当他从汉普顿中学毕业时，他的同学如此评价他：他是一个秉持原则的正人君子，并时刻牢记自己作为君子的身份。真可谓饱含溢美之词。

从汉普顿毕业后，穆毕宇进入俄亥俄州的威斯理安大学，并于一九三五年取得了本科学位。他在俄亥俄州的成就吸引了《时代周刊》的注意力。在一九三五年六月四日的这一期中，穆毕宇说黑人的精神世界是他的迫切关注点之一。《时代周刊》将他描述为一位舞蹈家之子，并写道他渴望回到家乡向当地人民推广“主动学习”的理念，因为这些非洲人民对教育并没有太多认识，他们“最大的愿望”只不过是跳舞时“能用肩膀碰到耳垂”。这些是杂志上的原话。《时代周刊》很明显并没有听说过哈里·图库以及他在十九世纪二十年代开展的解放殖民地劳工的运动，显然也没有听说过那些长有长耳垂的老人们争取独立教育的斗争。穆毕宇后来进入哥伦比亚大学攻读他的教育学硕士学位，成为第一位拥有高等学历的肯尼亚人。他在一九三八年回到祖国，在与他的父亲商讨后，他想出了这样一个挽救教育的方案：建立一所由非洲人运行管理、由地区民众共同拥有的师范学院，并以汉普顿和塔斯克基学院的教育模式为基础，由他担任执行校长。建校元老们梦想着学院有一天会发展成肯尼亚大学，学院因此也成为了至此为止肯尼亚殖民历史上最庞大、最具雄心的教育项目之一。学院建立在汉普顿和塔斯克基模式上，并且吸取加维的“自治”理念——这一理念通过哈里·图库和整个黑人积极分子团体的努力，催生了第一批独立学校。一九一四年，加维离开牙买加进入美国，他同样也被塔斯克基教育模式深深吸引。但是他错过了与华盛顿见面的机会，一年之后，华盛顿离世。

这群肯尼亚的梦想家们试图从他们的文化传统中为教育问题找到解决方案。讽刺的是，他们最终找到的办法却是和富有争议的割礼习俗密

切相关。每个吉库尤的成年人，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根据他们的出生年份被划分入相对应的“年龄辈”中。所有年龄辈都承担着募捐的责任，各个年龄辈之间相互竞争，看谁能收集到最多的捐款。不过除此之外，民间还有许多富有创意和想法的扶持教育之士。

其中一个故事讲的就是一个叫恩吉瑞的没有上过学的农妇。有一天，她亲自去师范学院参观，却发现学校中所有的男孩都住在石头建起的寝室中，女孩却睡在泥巴墙茅草顶的土屋里。她为此感慨万分，于是回到村庄，呼吁女人们团结起来，尽自己的微薄之力为学校中的女学生购买石块和铝合金，让她们也能拥有良好的居住环境。她的这一举动逐渐演变成了风靡全国的女权运动。

这次募捐行动调动起了整个齐库予地区成年人的积极性。格图恩格里的肯尼亚师范学院也因此成为了当地人民集体自豪感的一部分，并被写入当时许多流行的歌曲中。

当你走进格图恩格里，
你会看到一所非洲人的师范学院，
它是一幢四层楼的建筑。

建筑工人是肯尼亚人。

工地监工是肯尼亚人。

学校委员会中全是肯尼亚人。

这所师范学院同时也包含中学教育，因此被视为对殖民教会之下的教育机构最有力的抗衡。教会学校往往认为非洲人民天性愚钝；相反，肯尼亚师范学院对所有肯尼亚非洲人开放，它真真实实是一所以培养人民教师为目标的学院，它所培育出来的人才为非洲儿童提供无限制的、客观公正的知识，使他们有能力与政府学校和教会学校中最顶尖的学生互争雄长。这所师范学院同时鼓励知识分子与普通民众和社区团体建立

密切联系，他们承担着传播新闻要事这一重大职责。

尼干迪·恩哲古纳就抱有这般雄心壮志，同时也能够从传统中取其精华。他总是说起师范学院正式成立的那一天，也就是一九三九年一月七日，并称它为肯尼亚历史上伟大的一天。虽然学校成立于战争期间，但是它坚强地熬过了那段困难的日子。他说，甚至许多欧洲人和亚洲人也进校参观，为了亲眼目睹学院的创新性。驻扎在内罗毕的非洲裔美籍士兵也去参观学院，甚至为学校师生演唱黑人灵魂歌曲。每次尼干迪说起什么的时候，他总是会情不自禁地将肯尼亚师范学院加入谈话中。

我第一次在人群中注意到他是当他借给我一本书的时候，这本书迅速成为了继我那本久经沧桑的《旧约》之后我最珍爱的书。书的名字是《得民心者》，作者为贾斯特斯·依托提亚，他是内罗毕附近的卡贝特琼斯学校的一名教师。这所学校建于一九二五年，为了支持偏远地区发展而诞生。这本书中收集了许多散文、谜语和故事，它们教育读者怎样成为一名文明、有责任心、值得信赖的君子，书中的价值观虽然都基于古老的传统文化，但是它们与基督教对当代社会提出的礼教如出一辙，甚至还弥补了基督教的不足之处。其中两个故事可被看作价值观的典型体现：一个是寓言，另一个是对一段旅程的记述。

一个要去外国做贸易的商人请求他的朋友，一个牧人，帮助在他远行期间照看他的带黑灰斑点的奶牛。这头奶牛与牧人的棕色奶牛几乎在同一时间生产下了小牛犊。由于斑点奶牛的产奶量较高，牧人就将两头小牛犊交换了母亲，将棕色小牛交给斑点奶牛喂养，而将斑点小牛交给棕色奶牛喂养。最终，商人回到家乡，向牧人要回他的奶牛和牛犊，却发现带斑点的牛犊在吸吮棕色奶牛的奶，而棕色牛犊在吸斑点奶牛的奶。当他意识到牧人做了什么后，他将此事汇报给当地长老。虽然长老们根据奶牛和牛犊的颜色对事实真相有个大概猜测，但是他们并不能够下定论，因为双方各执一词，并无证人作证。于是这件案子一拖就是好几年，在此期间，当年的牛犊长成奶牛生了小牛犊，它们的小牛犊甚至都生了更多的牛犊。为了帮助法庭长老们摆脱此案的纠缠，一个男孩主动请求来处理这个案件。虽然长老们对他抱有怀疑，但既然他们已对此束手无策，就决定给这个男孩一个尝试的机会。他们根据他的指示行动。在下一次开庭审理的前一个晚上，他们悄悄地将这个男孩藏入一个

洞穴中，在保证有足够空气的前提下，众人一齐将一块大石块推到洞穴，堵住了洞口。当商人和牧人出庭的时候，坐在离石块距离较远的长老们首先要求牧人去将石块搬到他们面前。但是牧人屡屡失败，当他汗流浹背、精疲力竭之时，他独自呢喃道：我当初为什么要交换牛犊呢，还不如老实本分地将属于自己的东西照看好。他垂头丧气地空手回到长老们面前宣布任务失败。另一位当事人被要求做同样的事。无论他多么努力，石块就是纹丝不动，他自言自语道：无论任务多么艰巨，我永远不会放弃属于我的东西。此时，法庭上所有的人都聚拢到石块前，仿佛要接听神谕。石块背后的声音告诉了他们两位当事人各自说的话，于是这起案件终于告一段落，每个人都受到了公平公正的待遇。这个故事中的男孩后来成为了当时最富有智慧的人，人们同时也能从他身上看到少年老成的耶稣或所罗门的影子。

另一个故事讲述了去吉库尤的昂迪里沼泽地的学校郊游事件。其实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事发生：学生们在学校操场上集合，他们走路到达沼泽地，他们在那里吃午饭，然后再走向学校。但是我们仍然能从中学到被普遍颂扬的价值理念：整洁、准时、合作、礼貌，这些不仅是新时代的非洲公民也是基督教徒的特征。

我并不知道昂迪里沼泽在哪里，但是我喜欢将它幻想成一个魔法之地。不然的话，我们为什么要花心思用好几页纸记录下一段平淡无奇、没有任何起伏跌宕的旅程呢？但是，尽管这本书并没有像当年《旧约》那样震撼我的心灵，但是它教会了我多多观察并讨论发生在身边的事。我从中学到描写周围的普通小事、普通场所照样可以使故事变得生动有趣。

尼干迪总是随身携带一份报纸，大多数是《观察者周报》，一份由亨利·莫利亚主编的吉库尤周报。这些报纸就像一个巨大的知识储存库。尼干迪将报纸整齐地折叠好，放在他的外衣口袋中。当他要表明某个观点的时候，他就会从报纸上读一段文字给他的听众听，但大多数时候他只是引用报纸上的论点。他就像一个云游四方的学者，每当他与别人聚在一起时，便会打开他的智慧之书。

他在音乐方面也颇有见识，为我的歌曲曲目增加了不少新内容。他

最喜欢的是“来吧，我的朋友，让我们一起畅谈古今。为了我们孩子拥有美好的未来，但愿祖国的黑暗早日终结”。他用一种颤抖的嗓音来演唱这首歌，这种言语之外的悲伤情调是我无法模仿的。但是他教导他的学生歌曲的好坏与演唱技巧无关，每当学生们听从他的教诲，以真情演绎歌曲时，他都会为他们感到自豪。我就是他的发现之一。他热衷于在大大小小的聚会上向人们介绍我，夸张地说我不仅有歌唱天赋，还能够熟练阅读《圣经》《观察者周报》和《得民心者》。

不知不觉中，我渐渐意识到许多成年人都通过增加曲段来延长我创作的歌曲。他们反反复复地唱同一首歌然后将另外的歌曲接在后面。对他们来说，我是燃起他们创作热情的一束火花。随着时间的推移，除了教育之外的话题也渐渐成为人们歌颂的主题，同样被写进歌中的还有瓦伊亚奇·瓦·辛加，穆毕宇·克伊南格和乔莫·肯雅塔这些名字。

我们的大英雄肯雅塔

从欧洲衣锦还乡。

他从蒙巴萨进入故土，

乔莫是我们的眼睛。

尼干迪常常会添加一些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的背景知识，就好像他认识这些人物、亲身经历过这些发生在非洲、欧洲和美国的事。他甚至谈起那些黄泉之下的人，比如瓦伊亚奇。当一八八七年欧洲人来到达佳瑞提^[39]时，瓦伊亚奇·瓦·辛加是当时南基安布齐库予地区的主要首领。一八九〇年，他在达佳瑞提欢迎卢加德队长，并与他结拜兄弟，发誓友好共处。卢加德的手下打破了这个誓言，建造了史密斯炮台，并且用他们富有挑衅意味的行动明确宣布他们是来征服肯尼亚的。瓦伊亚奇用长矛对抗枪炮的进攻，但是最终反抗失败，他被敌方逮捕并活埋于齐布维兹^[40]。如果你听尼干迪讲述瓦伊亚奇的命运，你会觉得仿佛他当时就在瓦伊亚奇的身边聆听他最后的不屈不挠的宣言：他的灵魂将永驻于肯尼亚人民，他将不断与白人抗争，不到他们离开肯尼亚决不罢休。瓦伊亚奇在一八九一年的遗言也是鼓励全国人民团结一心抵抗外敌的号召，是尼干迪第一篇关于政治和法律信念的文章的主题。另一篇则关于一九二三年的《德文郡宣言》，宣言声明肯尼亚是非洲人的国家，以及非洲人民的利益是国家的首要利益。尼干迪说，这个宣言是对瓦伊亚奇临终之词的最好肯定，证明了瓦伊亚奇是时代的先知。尼干迪有一种特殊的能力，他能够随时随地发起人们的辩论和讨论，话题囊括土地、教育、宗教以及穆毕宇·克伊南格和乔莫·肯雅塔的性格特点。尼干迪总是能从数字、巧合甚至日期中看见命运之手，比如两位先驱出国的时间相差不到一年（穆毕宇于一九二七年去美国，肯雅塔是一九二九年去的英国），

这预示着两者的人生轨迹必将在某处重合。

肯雅塔在我出生前就出国了，他作为齐库予中心协会（KCA）的代表赴英参加国际会议。虽然KCA是哈里·图库所创建的东非协会的后继者，但是它只能作为地区组织参会，因为殖民政府禁止了所有全国性的非洲组织。肯雅塔在一九三一年左右回到肯尼亚做短暂停留，但不久便又远赴英国，之后在那里以KCA代表的身份定居长达十五年之久。但是在一九四一年，由于肯雅塔长期不在肯尼亚生活，KCA被殖民政府禁止了。在他定居英国期间，他渐渐成为了一名民族主义者和一位泛非主义者^[41]。他在英国人的土地上告诉他们：肯尼亚是非洲人的国家，是由非洲人的祖先传承给我们的，没有人能够从我们手中夺去这片土地。1946年，肯雅塔乘船回到肯尼亚，当船只在蒙巴萨港登陆时，他俯身捧起一把肯尼亚的泥土，将它紧紧地贴在胸膛，这一刻如神话般光辉传奇。他写了两本书，一本是《面朝肯尼亚山》，另一本是《肯尼亚：充满斗争的土地》。

至于穆毕宇，他不只是受过高等教育，有些人坚信他还是世上学识最渊博的人。人们说，当他开口说英语时，连英国人都要查字典。这两位智慧的伟人是彼此的竞争对手吗？不，这两位伟人其实是彼此的心腹之交，肯雅塔甚至娶了穆毕宇的妹妹为妻。但是肯雅塔真的没有在英国娶英国女人吗？坊间流传着许多故事和传说。

尼干迪说他读过《肯尼亚：充满斗争的土地》。他试着与他的仰慕者们一同解开这些谜团。但即使是他，在更加伟大的人面前也只能甘拜下风。肯雅塔拥有与生俱来的天赋，穆毕宇则从书籍中汲取精华。天赋是上帝的恩惠，学习则是人类的特权。这就是为什么肯雅塔在穆毕宇之前总是更胜一筹。看到了吗？虽说穆毕宇是肯尼亚师范学院的创建者，但是在一九四六年肯雅塔从英国回到肯尼亚时，穆毕宇做了什么？他任命肯雅塔为校长。穆毕宇提出了非洲自治的理念，他有智慧，他有手段，但是他没有号召力。乔莫有智慧，有号召力，却没有足够的手段。看，大规模的斗争总是需要两人来领导，就像甘地和尼赫鲁，毛泽东和周恩来，摩西和亚伦。天才之手段和天才之号召都是必不可少的：两者共生共灭。穆毕宇和肯雅塔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幸存下来，他们中一人在战争爆发前夕回国，一人则在战后立即返乡。命运将他们带回他们

的祖国是有原因的。他们命中注定要领导肯尼亚走出奴隶制度，迈入自由的国度。这条通往自由国度的征途险象丛生，充满了磨炼和苦难，充满了泪水甚至鲜血！

欧勒·尼古鲁厄尼的苦难只是全国千千万万背井离乡之人的苦难中的一小部分。从尼干迪的叙述中我了解到了租客的反抗以及各种其他虚构的故事和从报纸上读到的真实故事。尼干迪在我心中激起了一种特殊的情感，我隐约感受到在这片土地上，某种非同寻常的、某种如圣经故事般宏大的事件正在蠢蠢欲动。人们也同样能从纷飞四起的关于各地时事的流言中感受到这股躁动的力量。而内罗毕通常是这些流言的中心。事实和传言在短时间内又挑起了更多的事实和传言。最让人震惊的新闻是肯尼亚所有的工人都聚集在东非贸易大会的保护伞下，在一九五〇年举行了大规模罢工，反对殖民政府向内罗毕颁发皇室特许契约。这张特许契约的目的在于将内罗毕从肯尼亚的一个自治区提升为一个城市。逐渐地，“城市”这个词蒙上了不吉的、邪恶的、危险的色彩。但是内罗毕从自治区变为城市又会有什么影响呢？它难道不还是当年我父亲慌忙逃离的那个地方吗？它难道不还是那些撞坏我母亲小屋的卡车的始发地吗？它难道不还是在我从乔治国王医院出院后和我母亲一起徒步穿越的那个城市吗？

皇室特许契约意味着非洲人不得不搬出内罗毕以及内罗毕周边的城镇，就像在南非的那些黑人的遭遇，尼干迪冷静地解释道。记得那些从南非来肯尼亚的布尔人^[42]吗？政府在一九四八年赶走欧勒·尼古鲁厄尼的居民就和当时南非布尔人对黑人的恶行一模一样。白人计划将非洲，从开普敦一直到开罗，都归为己有。塞西尔·罗德斯^[43]，这个在南非大肆掠夺钻石和金子的矿主，是此项邪恶计划的幕后使者。他还对此计划做了详尽解释。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肯尼亚出现了一个秘密的白人社团，他们计划谋杀刚出生的黑人婴儿，只留下一些身体健壮却头脑简单的人作为劳力使用，这样他们就不会策划谋反。他将此社团命名为优生学协会。在我的想象中，这个社团就是由白人杀人纵火犯和吃人的怪物（就是那些在二战期间卡巴依和其他人奔赴战场去消灭的怪物）组成的。而今，这道皇室特许契约中将黑人赶出城市和他们的土地的邪恶理念与尼干迪大力支持的1923年《德文郡宣言》背道而驰！整个白人种族

对黑人种族虎视眈眈。但是尼干迪并没有将所有白人都归为此类，这其中就包括芬纳·布罗威，英国议会中的劳动党党员。除了这些人之外，尼干迪的描述呈现出一幅一只恐怖的白色爬虫向我们逐渐逼近要将我们一口吞下的画面。不过，虽然没有被历史记录下来，但仍有无数勇敢的年轻人都在默默与白人的阴谋抗争，其中一些人曾经在战争中打败过白人，虽然他们是代表英国而战的。如今，在瓦伊亚奇精神的鼓舞下，无数年轻人都站起来为肯尼亚和非洲而战。这场对抗白人占领非洲计划的战斗如今都被压缩在这场随时都会爆发的反对皇室特许契约的战役中。1947年爆发了著名的蒙巴萨大罢工，尼干迪解释道，但是现今一九五〇年的工人大罢工引起了内罗毕街道上大大小小的斗争的爆发，这些斗争让人们更容易联想起一九二一年哈里·图库那个年代的矛盾。那个年代的矛盾最终催生了《德文郡宣言》，这在人们心中燃起了更具历史意义的宣言或许会在当下的斗争中产生的希望。就像一九二二年的时候，一九五〇年的今天住在偏远地区的人们同样为罢工示威者们提供食物，并为那些被政府残忍地赶出家园的人们提供住宿。

参与一九五〇年大罢工的工人中有一些就来自利穆鲁，他们带来了新的流言和传闻，比如关于比尔达德·卡吉亚、弗雷德·库柏、彻格·齐巴查、乔治·恩德格瓦、阿奇恩·欧尼克、德丹·穆古和保罗·恩格伊的故事。这些名字在真实与虚幻之间，在历史与故事之间游荡，我把它们添加到我的神秘英雄榜上。但是那些讲述内罗毕街头混乱局势的男男女女是有血有肉的真实存在，他们的一言一行都是严肃且充满意义的。我对他们讲述的各种冒险和死里逃生的故事听得如痴如醉，他们的故事表明苦难磨炼意志。的确，瓦伊亚奇仍旧活在我们心中。

我渐渐开始用《圣经》的角度来看待这些事件和奇闻。有一个故事讲的是一个印度先知来到肯尼亚，出现在卡洛勒尼大厅的人群前，宣布是时候白人离开肯尼亚，让非洲人为自己做主了。他遭到逮捕，但在法官面前说了同样的话：非洲人有能力自己做主。在他之前，从来没有人敢如此直截了当地公开发表观点。这位先知的名字叫马克汉·辛格。据我所知，他并不是第一次来肯尼亚，每当他出现在肯尼亚时，他说的话总会激起大骚动，大多数时候是罢工运动。尼干迪甚至声称辛格的占卜能力从他十三岁的时候就展现出来，他在一九二七年来到肯尼亚，同一

年，年轻的穆毕宇离开祖国远赴美国求学。殖民政府不止一次地禁止他入境或将他遣返回印度，但是一一次又一次，他都找到了偷偷溜进这个国家的办法。但是这一次，他的出生地莫名其妙地消失了，其中一半是印度，另一半则属于巴基斯坦，而没有哪个国家愿意接纳如此危险的一个预言家。菲利普·米切尔总督遵照来自伦敦的命令，将他从法庭上带走，流放到沙漠中，在那里，他的声音再也不会被人听见。但是大家相信辛格肯定有办法再次出现在人们面前，并像前几次一样制造出某些值得载入史册的事件，罢工运动便是很好的例证。传言说一场土地运动即将爆发，届时他的语言将再次被证明。在一九五〇年八月，殖民政府宣布一个叫茅茅党的秘密组织被禁止了。

由于克伊南格和肯雅塔的名字几乎在所有我们唱的歌中出现，所以在我心中，我将这两位天才与发生在肯尼亚的大事小事都联系起来。比如那个印度人的预言，尤其是当尼干迪向我指出这个少年先知一九二七年来到肯尼亚的时间与穆毕宇远赴美国的时间相差无几后，我就更加觉得此事相当微妙；以及欧勒·尼古鲁厄尼的女人们在歌中唱道当她们到达雅塔后，收到来自肯雅塔从格图恩格里发来的电报，慰问她们是否平安抵达目的地；当然还有全国各地揭竿而起的工人和秘密抵抗运动。在我的想象中，歌曲中和尼干迪的叙述中的肯雅塔和克伊南格成为了传说般的人物，远远超过了其现实意义。我幻想着肯雅塔巨大的脸庞上有成千上万只肯尼亚之眼。我无时无刻地盼望着亲眼见到这两位伟人，这种心情与一个人明知道不可能却仍旧迫切想要在现实生活中见到某位他喜爱的虚幻人物时的那种心情一样。

但我有幸遇见了穆毕宇。我的大姐加冬妮嫁给了一位叫科亚瑞的利穆鲁巴塔鞋厂工人，可惜他在一九四七年大罢工之后丢了工作。他们当时住在柯安巴，隔壁就是传奇人物克伊南格酋长的土地。科亚瑞的父亲负责照看克伊南格酋长广袤的李子树和梨树园。我的弟弟和我会常常去看望姐姐，并且帮她照顾她的头生子万吉鲁。我的姐姐的家与穆毕宇的弟弟，查尔斯·卡热佳·克伊南格的家也离得非常近。卡热佳的妻子妮杜塔和我的姐姐加冬妮之间常常互相登门拜访，我就是这样第一次见到查尔斯·卡热佳·克伊南格的儿子维尔福雷德和万杜佳的。维尔福雷德和我上同一年级，但是我们在不同地区、不同学校。他和我都十分热爱学校，所

以我们有许多共同点。多年之后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初期，我将会在坎帕拉的麦克雷雷大学与他重逢，他学医，我从文。不过，当我们在青春年少时期，虽然我们建立了友谊，但他并没有满足我内心的渴望：用魔力将穆毕宇从传说故事中召唤出来。

幸运的是，不久之后，一个上好的机会自己呈现在了我的眼前。我的弟弟和我当时都在我的姐姐家中做客。我们走在一条两面设有篱笆的小路上，篱笆外面是绿油油的玉米地。就在这时我们听到有两个女人对走在我们前方的一个男人指指点点、议论纷纷。“就是他！”她们说道。“他”指的正是克伊南格的儿子，穆毕宇本人。他大概是在拜访他的弟弟查尔斯后步行回家，又或许是绕着他父亲辽阔的庄园散步。我们的机会来了！我这样对我的弟弟说。尽管他并不像我一样对这个穿着灰色西服、若有所思地走在乡间小路上的步行者那么痴迷，但他的冒险精神丝毫不差于我。你确定吗？我们去和他打招呼吧！经过一番互相鼓励后，我们闪到篱笆后面，飞快地在玉米地里沿着小路向前奔跑。当我们确保自己已经超过穆毕宇时，我们便又挤过篱笆回到小路上，朝他迎面走去。“您好，穆毕宇·瓦·克伊南格！”我们齐声招呼道。他似乎微微吃了一惊，然后回应道：“你们好！”我们兴奋得忘记了和他继续谈话，只顾着边跑边叫道：“真的是他！真的是他！”但是我感到有些小小的失落。他与我想象中的穆毕宇和尼干迪口中的穆毕宇相比，少了些威风。但是一个人的心思总是反复无常的。几个月之后的一九五一年，我听到肯尼亚非洲联盟（KAU）的群众在内罗毕的卡洛勒尼大厅前齐声高歌，欢送穆毕宇和阿奇恩·欧尼克前往英国为肯尼亚人民争取权利，于是我想象中的穆毕宇形象又很快回来了，与我那天亲眼见到的那个散步的他截然不同。

或许现实中的肯雅塔，无论我是否有机会见到他，能与传说中的肯雅塔相提并论。但是他的家乡在遥远的嘉屯渡，我的亲戚中并没有人嫁到那个地区。见到穿着灰色西服的他若有所思地独自走在玉米地的乡间小道上的可能性几乎为零。

但不久之后，我从无所不知的尼干迪口中了解到乔莫·肯雅塔将要来利穆鲁。他并不知道他何年何月何日来，但是我下定决心绝不让这个机会从我面前溜走。我并没有将我的计划告诉任何人，只是愈加频繁地去

我哥哥在利穆鲁非洲市场的家具店闲逛。

华莱士·姆万吉，也就是人们口中的好人华莱士，是我母亲培养出来的第一个成功的孩子。他一九三〇年出生，一九四五年去曼果上了几年学。他有自己奇特的学习方式，尤其是在考试之前，他会在一张没有灯罩的煤油灯前通宵复习，将双脚浸在装有冷水的水盆中来保持头脑清醒。但是我并不认为缺乏睡眠时间真的能让他考出好成绩。他总是将他的学习方式和背后的理论传授给任何有一丝一毫兴趣的人。但他并没能说服我。由于我之前得过眼疾，我对通宵达旦地在煤油灯前学习并且将脚浸在冷水中这个主意没有一丝好感，但是他从来没有放弃向我宣传这个理论。我的母亲承担华莱士的学费，她对他的学习从来不加干涉，除了有一次，他宣布要成为一名童子军。在吉库尤话中，“童子军”这个词听起来像是“其考提”。我的母亲则将它误听成“其卡伊提”，意思是“埋土狼尸体的人”。一定是还有其他人也向母亲提起哥哥的“志向”，于是她对我的哥哥想要成为埋土狼尸体之人的职业追求深信不疑，这对她来说简直就是噩梦。她恳求他，她威胁他，更糟的是，她拒绝听哥哥的任何解释。她怎么也不愿想象她的儿子成为一名职业土狼下葬人。虽说若是埋葬其他动物也不会让我母亲宽心到哪里去，但是土狼在所有故事中都是十恶不赦的坏蛋：它们贪婪、肮脏，它们吃死人的腐肉。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哥哥最终屈服于母亲施加的压力，还是他后来离开了学校，最终他并没有成为一名童子军。

这或许给我哥哥留下了一个未完成的心愿，他于是将他的愿望寄托在一位他爱慕并最终娶为妻子的女士身上。查丽提·万吉库于一九三五年在柯安巴的齐穆佳村出生，离我姐姐加冬妮的家和查尔斯·克伊南格的庄园不远。她在柯安巴教会协会学校接受教育，在那里，她加入了女子护卫队。即使不穿制服的时候，查丽提也常常戴着一顶蓝色的贝雷帽，让利穆鲁所有的年轻男子都羡慕崇拜不已。“华莱士找了一个女子护卫队队员”。人们这样轻声议论道，甚至有的还会大声地评头论足。他们给她取了个绰号“香蕉山上的姑娘”。香蕉山坐落于内罗毕和利穆鲁之间的高速公路上，不像齐穆佳或柯安巴都只是普通村庄的名字，香蕉山更著名，且听起来更有神秘气息。当然过了许多年之后，直到一九五四年，他们

终成眷属。我的母亲对一个女子护卫队队员进门并无反感，因为这个名字听上去并不像“其卡伊提”。

母亲对她的儿子听从了她的意见而感到如释重负，甚至心怀感激，于是她便支持他追求其他的梦想。她又一次靠出售被她养得壮硕的公山羊和她种在地里的黑合欢树挣得了一些积蓄。

华莱士在离开学校后作为一名学徒打字员加入了卡巴依的法律和秘书事务所。他的英语水平并不足以让他的秘书事务出类拔萃，但是无论他做什么事，他都会加入一丝新鲜玩意儿。他尝试着动手制作一台木制打字机，他声称这种打字机会比卡巴依的雷明顿打字机更快更安静。但是无论是秘书事业还是发明事业，他都没有坚持下去。他最后成为了一名与他年龄相当的木匠手下的学徒，这位木匠名叫乔瑟夫·恩乔罗格。一般的学徒期都会持续好几年，但是我的哥哥在几个月后就开始在空余时间做起他自己的生意了。在木活中，他的创造力和口才相得益彰，很快他就拥有比他师父还多的客户。他做了一件这个地区的工匠从未做过的事。他向一位叫高福吉（在吉库尤话中则是“恩鼓吉”）的印度商店店主租了店铺后院，他将他制作的床和椅子在那里向客人们展示，与那些经验更丰富、技术更精湛的印度工匠们一比高下。他的生意越做越大，于是他在印度市场和非洲市场之间租了一个更大的院子。这片土地属于卡拉布，他在交通运输行业里打拼，不幸在一起交通事故中失去了一条腿。这个时候，好人华莱士甚至时不时地雇用他的木匠师傅乔瑟夫·恩乔罗格来处理某些生意。这块经营地的地主对华莱士蒸蒸日上的事业嫉恨不已，试图通过大幅度提高租金来逼他离开。他最终的确将华莱士赶走了，声称他需要这片土地来发展他自己的事业。我的哥哥于是在利穆鲁市场上租下一栋楼，在那里，他开设了属于自己的家具场和家具店。

在他自己的学徒中有一个叫卡罕亚·瓦·恩久的人，他也是华莱士最好的朋友之一。卡罕亚的哥哥卡冉佳是一名司机，人们通常叫他恩德瑞巴，他娶了我的同父异母姐姐恩雅佳琪，也就是佳克吉的第三个孩子。卡罕亚曾经也在曼果上学，但是在殴打瓦尹亚老师后就辍学了。瓦尹亚老师比他年轻很多，因此他对老师的管教往往嗤之以鼻。其他的学徒都要付学费给华莱士，但卡罕亚却能边干活边挣钱。他和我的哥哥是真正的如胶似漆的好朋友。他们一起搬到新的木工经营场，卡罕亚最终成为

了华莱士的助手，虽然他的手艺和恩乔罗格师父的相差甚远。

当我哥哥的工场还在印度商店和卡拉布的后院时，我就常常去那里见华莱士，但是和我现在去工场的频率相比，简直不值一提。曼果小学离市场不远，午休时间，我就会跑到华莱士的工场，然后再赶在下午的课程开始之前回到学校。利穆鲁市场里聚集着各种各样的工匠：有修鞋匠、修自行车的师傅和汽修师、做铝制品的工匠、烧木炭的人，以及各种制作其他家用品的师傅，还有脚踩胜家缝纫机的裁缝。

以前巴塔鞋厂的工人常抱着一颗撩妹之心来我家，工匠们也和他们一样。因为他们有独立自由的职业，所以他们的社会地位在工人阶级之上，往往被人们视为有实力的单身汉。坊间流传着各种爱情佳话，比如绯闻不断的鞋匠兼技艺高超的舞者佳谭杰鲁（马里乌之子）俘获了我的同父异母姐姐米内·万吉鲁·瓦·佳克吉的芳心，又比如洗衣工万乔齐与木库鲁伯伯的漂亮女儿梦碧坠入了情网，还有虔诚的裁缝威利·尼格安佳在一大群追求者中脱颖而出最终迎娶了我的另一个同父异母姐姐、同样虔诚的万布库·瓦·恩吉瑞。不过市场上的大部分工人，包括餐厅和肉铺的雇员们，都备受姑娘们的青睐。科穆彻的商店和餐厅就开在市场的一个转角处。科穆彻舅舅是我的外公在他的表亲恩敦古去世后继承下的两个妻子中其中一个的长子。戈慈尼舅舅在离开卡曼多拉后也在那里工作。

时不时地，好人华莱士会给我几分零花钱。于是我就会跑到科穆彻舅舅的餐厅买一种类似炸面团的小吃，它们往往都是新鲜出锅的。科穆彻饭店是个非常受欢迎的用餐之地。店里总是有一沓《观察者周报》，但是并没有卖报的人。人们取走一份报纸后总会自觉地将应付的钱放入钱盒中，或者从钱盒中拿走找零。科穆彻是个肥胖、肤色较浅的大个子，他总是站在隔壁商店的柜台后面。我觉得他并不知道我是谁，因为他从来没有对我有一丝一毫的示意。

我十分享受那些在哥哥的工场中等待肯雅塔的日子。我喜欢闻木头的香味，不管是上过清漆的还是没上过的。我喜欢在落在地上的木屑和刨花中漫无目的地走动。我渐渐开始欣赏做木工活所需的气力和想象力。我注意到我的哥哥对从设计到完工的每一个步骤都一丝不苟。当他工作时，每当我以为他已经完工了，他却又一遍一遍地反复打磨手中的

木材，直到最后的成品让他心满意足为止。他手中的所有产品都是独特的。他试图将他的工作精神灌输给他的员工，包括他的助手朋友卡罕亚，但是他们往往并没有这么耐心。他却坚持不懈地教导他们让顾客满意、赢得他们的称赞并将他们变成工场代言人的重要性。他不仅在口头上下了功夫，同时也以身作则、亲力亲为。

我想要学做木工活，尤其是现在的木工使用锯子、刨板机、木槌、榔头和钉子等有意思的工具。但是我的哥哥不允许我玩弄他的工具。我感到愤愤不平，因为他给我的弟弟更多的自由，就好像他故意要打击我对木工的兴趣似的。当他经不起我的强烈要求时，他就会给我一张砂纸，让我打磨桌椅的边边角角，这是一项十分无聊单调的活。在我看来，哥哥似乎比法庭上的法官还要苛刻、还要挑剔，我的表现很难入他的法眼。他似乎只有在看到我手里拿着书或报纸的时候才满意。然后，他就会跟他的朋友说我在读书看报。

我对此并不怎么介意，我有我自己的企图。我在工场里是为了等肯雅塔。就是在这段时间里，我迎来了人生中第一个骑自行车的机会。大多数孩子，无论男孩还是女孩，若是想学骑自行车的话，都要等他们某位有自行车的亲戚来他们家时才能如愿以偿。当这位亲戚被好生招待的时候，孩子们就会悄悄地“借走”自行车，出去溜达一圈，没有骑在车上的那些孩子羡慕地跟着那个骑车的孩子跑，等着轮到他们耍威风的机会。当然，意外往往会在此时出现。孩子们身上的瘀伤和自行车上的刮痕往往给他们带来一顿好打，于是这些小犯人们不得不如实招来。但是这并不能阻止他们再犯。

我一直都想骑自行车，却苦于我认识的人中没有一个人有自行车。后来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姆万吉·瓦·佳克吉除了经营他的裁缝铺外，又在离我哥哥的家具店不远处租了一间商铺，开了一家杂货店。他每天要在裁缝铺和杂货店之间来回奔波，这对他来说并不容易。在他的请求下，我不上学的时候便会去他的杂货店帮忙，于是这成为了我另一个去市场的理由。姆万吉娶了伊丽莎白为妻，她是我的同学帕特里克·木拉格·瑟格的姐姐。我与帕特里克之间的友情在较早的时候就建立起来了。

我不知道木拉格是从哪里得来一辆男式自行车的，这在当时是稀罕

之物，我们只见过印度孩子们有这样的自行车。他决定通过出租自行车来挣些零花钱，每次出租都有限定的时间和距离，一次收取几分钱。我并没有足够的钱租车，所以每当他到他的姐夫店里来的时候，我都会求他让我免费骑自行车。但是他坚称友谊不应该被金钱交易污染。有一天，我从杂货店里拿了些糖果送给他。我当时并不认为这是偷窃行为，毕竟这个巨大的玻璃罐中有许许多多糖果，再说，我看店并没有得到任何报酬。我说服自己，这家杂货店可以说部分是属于木拉格的，因为他的姐夫是店里的店主。作为对免费糖果的回报，他允许我骑他的自行车。

木拉格先向我解释怎样控制自行车的车把，然后向我保证蹬自行车就和从葫芦里喝水一样简单。我跨上自行车，颤颤巍巍地向前骑行，他双手扶着自行车跟着我慢跑。然后他一声不吭地就突然放开手。我不知所措地狂蹬自行车。我朝后看去，几秒钟之内，自行车就偏离了姆万吉杂货店外的小路，朝下坡冲去，逼近对面的建筑。我不知道该如何控制自行车。我的双脚滑出了脚蹬。我因为恐惧而大脑一片空白。我紧紧地握住车把，双腿悬空张开。自行车的速度越来越快。我几乎肯定自己要撞墙了，就在这时，突然间“嘭”的一声！我撞倒了两位路人。他们倒在地上，我也倒在地上，自行车躺在几码之外，两个轮子仍旧在疯狂地打转。我的受害者们站起身来，拍了拍身上的灰尘，差一点就要给我一顿揍。我对自己身上的瘀青刮伤并不怎么在意，毕竟结果可能更糟。然而，在我心底里，我觉得这次摔跤是对我偷糖果的惩罚。

但是我并没有为我受伤的心灵和身体自我怜惜多久，因为很快发生了一件吸引我注意力的事。离家具工场和杂货店几码之外的地方有一间叫格林酒店的茶叶店，那里有镇上唯一一台带有扩音器的收音机。之前，普通人总是通过莫利亚的《观察者周报》的读者来获取新闻，比如尼干迪就是其中一位，他常常向一群听众播报最新时事，他的听众则向更多的人将新闻传播出去。如今，人们将茶叶店的店内店外都挤得水泄不通，就为了听播音员穆布鲁·马特莫用抑扬顿挫的嗓音播报新闻。为了制造戏剧性的效果，他时而声如洪钟，时而呢喃细语。他的听众一天比一天多，因为这位隐身的穆布鲁·马特莫总是在午餐时间准时出现，这正是市场休业的时段。

一九五二年十月初，我们从广播上听到瓦热西乌酋长遭遇刺杀，穆布鲁·马特莫将这次骇人之行形容为芝加哥黑帮式的谋杀。当时，一辆小汽车尾随酋长的汽车逼迫他在路边停下，一些穿着假冒警察制服的人从车里出来，毕恭毕敬地要酋长表明身份，然后他们二话不说将几发子弹射入酋长体内，开车扬长而去。这一切都发生在光天化日之下。几天之后，我们听说肯雅塔在柯安布举行了盛大集会，公开谴责茅茅党，说：让茅茅党在迷宫格树根之下消失吧^[44]！或许，肯雅塔真的在朝利穆鲁行进。然而，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日，更加令人震惊的消息传来了。乔莫·肯雅塔、比尔达德·卡吉亚、弗雷德·库柏、保罗·恩格伊、阿奇恩·欧尼克、昆格·卡鲁巴和其他领导人在乔克斯科特军事行动^[45]中遭到逮捕。肯雅塔被迫离开嘉屯渡，被遣送到离内罗毕很远的图尔卡纳的洛基塘。继菲利普·米切尔之后的新任殖民地总督伊弗林·巴灵宣布全国进入紧急状态。矛盾似乎在不断升级。

从一九〇二年的艾略特到一九四四年的米切尔，每一任殖民地总督都对我们犯下了大大小小的罪行，尼干迪哀叹道，但是这是第一次一位总督在他上任几天内就对整个肯尼亚民族宣布战争。当然，巴灵总督是遵照他在伦敦的上司，也就是丘吉尔本人的指令，他才是英国的首相。你看到整件事的可笑可悲之处了吗？我们的人民帮助丘吉尔打败希特勒，而现在他是用什么报答我们的？

尼干迪并没有在二战中亲赴前线，但是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卡巴依亲身体验过战场上的腥风血雨。我记得他曾经说过整个世界都不会知道非洲人民在这场战争中所做出的贡献。自从被赶出父亲的家宅后，我很少见到他。不知道对于英国向我们肯尼亚宣战的消息（尼干迪总是这么形容），卡巴依会作何感想。多年前那个晚上，和他一起回家的那些士兵是不是也和尼干迪一样对目前的形势悲痛不已？

这是对尼干迪崇敬的《德文郡宣言》又一次无情的践踏。在迎接黎明之前，我们总是要面对最深沉的黑夜。尼干迪想要通过谴责法律和公民自由的丧失来解释目前局势的严峻性——非洲人民本来就没有享受多少公民自由，现如今原来所拥有的也被军事法律剥夺得一千二净。他甚至说起其他被宣布进入紧急状态的地方。英国在一九三九年对爱尔兰实行同样的政策，一九四八年对马来半岛同样如此。最十恶不赦的，他低

沉地说道，则是阿道夫·希特勒于一九三三年在德国宣布全国进入紧急状态。接下去发生了什么？战争。集中营。

很快，广播就像是赞同尼干迪的猜测似的，为人们带来的英国军队——兰开夏燧发枪手团^[46]，进驻内罗毕的消息。尼干迪将这则消息解读成英国空军“护卫队”降落在伊斯特利机场来加强原有的殖民力量。一些人声称他们亲眼见到新来的英军在内罗毕的大街小巷巡逻侦查，身上装备着骇人的武器。这台原本瞄准希特勒的战争机器现在正瞄准了我们，尼干迪伤心地叹息道。

乔莫·肯雅塔被捕的消息或许对于大众来说是政治性打击，但当时在我看来，则是个人意义的。它意味着一直以来我不辞辛苦地来利穆鲁市场的努力都付诸东海了。暂且不提我落空的希望，所有事件，甚至包括英军进驻肯尼亚一事，对我来说都是缥缈的，像是发生在被迷雾遮盖的遥远的另一个世界里，这些故事远如有弱水之隔，在虚境与噩梦之间来回。尼干迪对四处生出的紧急状态的描述，对战争和集中营的描述，对英国士兵的描述，以及对首都发生的大规模逮捕行动的描述，都没能让我感受到这些故事与我息息相关，也没能让这些故事在我心中显得更加真实。就连当他说起人们在瓦伊亚奇的灵魂的召唤下进入尼亚达瓦和肯尼亚山的树林里时，我仍旧觉得现实离我遥不可及。

但是很快，这些社会变动就渐渐逼近家乡。茅茅党的歌和所有关于瓦伊亚奇、肯雅塔和穆毕宇的谈话都被视为犯罪活动。我的民谣歌手的事业因为这条法律戛然而止。更让我有切身体会的是，格图恩格里的肯尼亚师范学院和所有KISA和卡林加学校都被禁止了，我的求学之路就这样被阻断了。

于是我经历了人生中一段飘忽不定的时期，不断涌来的流言蜚语和相互矛盾的消息更让我感到前景灰暗。有段时间，我不再去利穆鲁市场，不再去格林酒店听广播，只从尼干迪的演说中获取实时消息。但是我早已习惯于我哥哥的工场和家具店，因此没过多久，我就又出现在市场上了。再说，我现在因为不去学校上学，有了大把的空闲时间。

一天我像往常一样去利穆鲁市场，却发现那里突然出现大量男人、女人和孩子，他们扛着行李，带着绝望迷失的表情聚集在一起。整个市

场及周边地区都被大批外来者占领了。他们被无情地赶下火车或卡车，遗弃在此。这和一九四八年的欧勒·尼古鲁厄尼驱逐事件大不相同。当时被驱逐的人都是租客，而这一次，所有的吉库尤人、恩布人和梅鲁人都被从大峡谷中赶出来。这样的场景在整个肯尼亚中心地带的许多地方都相继发生。就像欧勒·尼古鲁厄尼那些惨遭流放之人，这群新的难民中大多数人都遗失了对祖先发源地的记忆，因为他们都是百年前在大峡谷定居的人们的后代。这样的流放迁居过程持续了好几个星期。

当时我并不知道，我那住在埃尔伯贡的外婆也是难民队伍中的一员。

我身边的大多数孩子都和他们的祖母有频繁来往，他们能从祖母们那里得到各种礼物，比如香蕉和甜薯，更重要的是他们能得到关心和疼爱。我从小就因为这一点常常嫉妒我的朋友们。当然，我有许多继祖母和在吉库尤的旁支家族里的祖母，在我们家族中，只要一个女人是家中某个孩子的祖母，那么其他年龄相仿的孩子也把她认作自己的祖母。但是我不能毫无缘由地走到她们面前，跟她们做游戏，或要求她们为我做某件事，或理直气壮地期待她们给予我无条件的拥抱和宠爱。当别的孩子说起他们的祖母时，我的心中对于父亲那边已故的祖父母和母亲那边远在他乡的外祖母的失落之情更加加深了。当我之前真的有一次拜访外婆的机会时，它却与我的学校课程相冲突，于是，我只能从弟弟口中听说他与加冬妮外婆共同度过的欢乐时光。因此我尽管为从东非大峡谷飘来的这片阴云感到不安，但我仍旧看到了阴云背后的一线阳光：我的外婆终于要回家了。

无论是什么导致了我的外祖父母分居两地，他们的心结仍旧没有解开。外婆在离开埃尔伯贡来到利穆鲁后，只在外公的地方待了一小会儿。然后她便搬到我们的新居与我们同住，这就给了我近距离观察和了解她的机会。

她的脸看上去闷闷不乐的，但是当她微笑的时候，所有的褶皱便消失了。而且，外婆的拥抱让我感到十分安心。但是我必须在她身边小心翼翼的。她的左臂松垮地挂在身体一侧，整条手臂，包括手，都是没有

知觉的。当她坐下的时候，她几乎一直用右手握住左手，抚摸着她失去知觉的手指。发生什么事了，外婆？

她从未讲过她的故事。她年轻时一直是康健的，即使当她搬到埃尔伯贡之后也身体无大碍。在埃尔伯贡，她与她的兄弟达乌迪·加图讷和女儿万吉鲁阿姨（她也是母亲唯一的姐妹，但是如今已经去世了，留下一个大女儿碧翠丝和小孙子恩古吉）居住在一起。突然有一天，疾病降临到外婆身上。她无法抬起她的手。她感觉到她左侧身体的生命气息渐渐离她远去，她真切地感受到生命从她的血管中溜走。他们带她去医院，但是医生只能恢复她手臂的部分功能。他们无法根治她的疾病。如果她当时只在医院接受治疗的话，她最终逃不过死亡的命运。但是幸运的是，一个江湖郎中一眼就看穿了外婆体内的恶魔。一个坏人将几片碎玻璃插入外婆的体内。郎中将玻璃从她体内取了出来。我亲眼看见了这些凶器，外婆说道，回忆让她痛苦得喘不过气来。那是整整一堆的碎玻璃，有这么多。她边说，边抬起她的右手比画出玻璃堆的高度。玻璃瓶的碎片，你能想象有多么可怕吗？“但是，外婆，你的体内真的有玻璃碎片？”“是的，坚硬的、带着锋利的棱角的碎片。郎中经过好几次才把碎片全取出来。每次我去他那里，他都会从我身体里找到更多的玻璃。”然后她就会感情强烈地说：“哦，我的孩子呀。那个人，那个恶魔想要杀了我！”如果她感到我对她的话有丝毫怀疑，她就立刻沉下脸来。

今天想来，她得的一定是轻度中风，但是那时候，我们并不知道这是什么疾病，也没有证据来反驳她那令人咋舌的故事。现在每当见到玻璃碎片时，我都会想起我的外婆和她受到的苦痛。她一定整日都在为那个恶魔是否会再次袭击她而惶惶不安。就算她有怀疑过这个恶魔是家中其他女人，或任何企图拆散她和她丈夫的人，她也从未说出过口。不过她曾经也含沙射影地说姆卡密（外公最年轻的妻子）来自恩布或尼亚亚，这些从她口中说出的地名听起来是某些遥远古怪的地方。没有什么能说服她接受从其他女人手中递来的东西，甚至连食物和水都不行。她的情绪往往在快乐和怨恨之间摇摆不定。当她高兴时，她开怀大笑，露出她整齐的满口白牙，这时的她是我一直向往的外婆。但是大多数时候，她都是充满怨念的，就好像所有人都有心加害于她，所有人都亏欠她，她总是认为自己应该得到所有人的注意力、怜悯心和好生伺候。随

着她的脾气越来越坏，我对祖母这个形象的印象也在走下坡路。

她对我的母亲有莫名其妙却强烈的偏见。我母亲做的事情中似乎没有一件事能让外婆心平气和、乐观积极地看待生活，这就逼得我母亲不得不加倍努力地照顾她，满足她的各种需求，无论是明说的还是暗示的。有时祖母以一种几乎和蔼可亲的态度和我们谈话，但是一旦我的母亲出现，她就会条件反射似的恢复到她往常深受伤害的状态，不停地唉声叹气、对她的身体怨声载道、抱怨无法自力更生。于是，整个屋里又充满了紧张的气氛。

为了浇灭母亲和外婆之间的战火，好人华莱士在母亲小屋的旁边为外婆搭建了一幢独立的小屋，盼望着这样我的外婆就会得到她想要的独立性，我的母亲则会重新过上清净的生活。但是就算在她自己的住处，外婆仍旧要求母亲随叫随到。情况反而比从前更糟了。外婆开始不停地公开抗议自己遭到冷落。还有另一个名字，只要一提起它外婆的怨恨便变本加厉，那就是我外公的名字。但是他们很少见面，当他们不巧见面的时候，讥讽之语就会从外婆口中连贯而出，她的丈夫则一言不发地转身离开。

后来，死亡的阴影笼罩了外婆的小屋。

科穆彻的住宅就在我外公家宅地的另一面。他正在对新建起来的石头屋做最后阶段的修整，这座石头屋就建在原来那所木板墙铁皮顶的房子的旁边。一个白人，确切地说是一位英国军官，一天晚上带着一队非洲准军事部队的士兵敲响了科穆彻的家门。他的妻子推测他一定是和肯雅塔及其他人一样由于政治原因才被官方逮捕的。但是当她和亲属们去警察局询问时，却得不到任何消息。几天之后，事情才有了眉目。科穆彻、恩杰兰蒂、埃利亚·卡冉佳、姆万吉和内何米亚，利穆鲁最杰出的几位人士，都在同一个晚上被一齐带到科内尼的峡谷中（离“波诺”们建的马路只有几码远）被英国军官处决。恩敦古和恩乔罗格，科穆彻与第一位妻子万格伊生育的两个孩子，如今变成了真正的孤儿。

整个地区的人们都感受到了恐惧，我外公的家宅成为了它最大的受害者。科穆彻视我的外公为父亲，在他生前两人关系十分密切。我的外公深信自己就是英军的下一个目标，他们会在晚上将他抓走。于是他

母亲的小屋作为庇护所，每天夜里，在夜色笼罩下，他偷偷摸摸地溜进我们的家中。看到这位神通广大的人、这位备受敬仰的地主、这位全族人的首领、我的常常给政府写信的外公，如今在我和母亲的小屋里因为殖民军队的违纪行为而害怕得瑟瑟发抖，我第一次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国家进入紧急状态对我们意味着什么。在母亲的小屋里，他不得不用便壶解决内急需求。甚至我也能体会到他不得不在自己的女儿家里使用便壶所给他带来的痛心的羞辱感！几周之后，他渐渐放松下来，回到了他和姆卡密的居所。但仍旧时不时地，他会在夜晚出现在我们家中。

在外公胆战心惊、备受折磨的这段时间里，外婆变得不那么怨天尤人的了，她甚至向外公表示出同情心。他们仿佛被一张没有签字的休战协议控制住了。但是当外公回到他原来的住处，错误的死亡警报被移出后，生活又恢复了原先的模样，也就是说外婆也恢复了原先的怨妇形象，我的母亲对她的亲生母亲的惧怕又回来了。外婆抱怨说当她从埃尔伯贡搬出时，那位江湖郎中还来不及将她体内的玻璃片都取出来。那些残留的玻璃片给她带来了巨大的痛苦。

后来，我的外婆毫无征兆地变得温柔友善，这种状况持续了整整一周。她对我们无比疼爱关切，我真希望她永远都是这样的。她时不时地开玩笑，发出轻盈的笑声。人们可以不受约束地轻松谈话，不用担心外婆会提起她体内的玻璃碎片，以及那个将碎片插入她体内的恶魔。

发生在科穆彻身上惨无人道的刺杀事件总是被人们在不同情境下提起：他留下来的财富将由谁继承？他的寡妇菲利斯会不会平等地照料家宅里的孩子，不管是她亲生的还是她的继子们？这个问题又会牵扯到恩敦古，科穆彻的长子，他和我年纪一般大，还有他的弟弟恩乔罗格。恩敦古很快就要成人了，我的母亲说，她是从恩敦古的祖母那里听说的。成人后他就能掌控属于他的那部分财富。

外婆转向我，说道：“那我的丈夫呢？他可不能被落下。”她叫我丈夫是因为我与外公同名。我对长大成人这个话题一笑而过。我一心只在学习上，根本就没有想过自己的割礼仪式。但是由于某种原因，外婆就是揪着这件事不放，几天之后，她又提出了割礼一事，重申我不能被与我年龄相仿的恩敦古甩在身后，仍旧只做一个男孩。我试图转移她的注

意力，不断问她更多关于江湖郎中从她体内取出玻璃的问题。要是在之前的话，这肯定会起作用。但是现在，她的回答却是不温不火的。

“我对这个恶魔毫无恶意，我从未想要伤害任何人。”她回答道。然后继续接着前面的话题。

似乎询问她的身体状况和心理状态让她对我多体现出些包容和慈爱。她不断地对母亲和其他人说她对任何人都没有心存恶意。似乎想要证明她的诚实中肯，外婆以吉库尤的祈祷方式，向双手和胸前吐口水以示虔诚。

然后她上床睡觉去了，从此再也没有醒过来。她在睡梦中平静安详地步入了另一个世界。我母亲的泪水流露出深深的哀伤，也表现出对往事的释怀。葬礼结束后的那天晚上，我们团坐在炉火边，光影在我们的脸上跃动。

“你的外婆是个好人，是疾病将她心中的快乐夺走。”母亲开口道，就好像是为了填补我们每个人都感受得到的空白。我十分想念她。我想念我曾经拥有的外婆，也想念我曾经失去的外婆。

“她的心中对这个家庭或其他家庭都没有一丝恶念。”母亲缓慢地说，就好像是在安慰自己。

就在那一刻，我才意识到母亲原来也有灰暗的一面，她一直都在害怕我的外婆会留下一道诅咒。在父母临终前的日子里，他们说过的任何坏话都有可能成为“父母的诅咒”，无论这些话是不是有针对性。若是他们弥留之际的愿望得不到满足，诅咒照样也会灵验。临终愿望是最后的要求。

“她说恩敦古不能丢下你。”母亲说道，一边转身看向我，语气中带有不容置疑的权威。

对卡林加和KISA学校，尤其是肯尼亚师范学院的禁令是对非洲人民独立自主的心愿的现实意义上及象征意义上的侮辱。人们对自己的组织

的建设投入了大量心血。穆毕宇·克伊南格幸运地逃脱了肯雅塔的命运，没有遭到当局的逮捕，那是因为他当时恰好作为肯尼亚非洲联盟的代表驻扎英国。许多与师范学院相关联的人物都成为了全国上下成千上万被捕人士中的一员。但是，对我们的集体精神造成毁灭性的冲击的是殖民政府将师范学院改造成一座监狱，所有反抗殖民当局的人都在此被施以绞刑。

当尼干迪得知此事时，几乎落下了眼泪。他心爱的母校竟然变成了一座对民族人士的屠宰场？但是他心中的乐观主义精神并没有被摧毁，他相信上帝让穆毕宇逃过一劫必是要将重任托付于他。他一定会回来的。记得吗？他从美国为我们带来了汉普顿和塔斯克基。他将从英国给我们带来牛津和剑桥。不管用什么方式，格图恩格里会重新骄傲地立于天地之间的。

曼果小学因为是一所卡林加学校而被禁止的事实对我生活造成的影响更加直接、更加迅速。直到禁令的颁布，肯尼亚存在两种现代教育的模式：一种是政府和教会学校，另一种是非洲独立学校，它们相互竞争却共存于社会。我之前能够自由地从一所学校转到另一所学校，而现在，我没有选择的余地。我甚至不知道卡曼多拉是否还会接受我。

我不知道自己在游离不定的情况下到底过了多久，但是在一九五三年，政府宣布一部分KISA和卡林加学校将在政府的监督控制下重新开学。一些学校主管拒绝交出他们的独立权，因此这些学校仍旧无法开学。当然，许多学校并没有多少选择的余地。曼果小学就是其中之一，学校董事会的成员同意在政府认可的柯安布地区教育委员会的监督下重新运营。教学大纲则由殖民政府高层决定。

新制度所带来的变化是一目了然的。在新曼果，音乐和表演消失了。学校之间的体育节只存在于我们的回忆中了。游行乐队也一样成为了过去。学校丧失了作为当地民众节庆中心的地位。一些资历丰富的老师，比如弗雷德·穆布瓜被开除了。斯蒂文·提罗在新任校长的到来之前暂且执行校长的职务。新校长来自卡古莫学校，一所政府认可的师范学院。

某些课程的教学重点出现了细微的变化。历史课和英语课是其中的

典型代表。在旧学校中，老师们向我们讲述沙加、塞齐瓦约等非洲国王的故事，以及南非和肯尼亚的白人征服者和定居者的行径。但现在，课堂重点转移到白人探险者，比如列文斯通、斯坦利、瑞布曼和克拉普夫。我们学习基督教传教社团的好处。我们学习白人发现了肯尼亚山和许多祖国的湖泊，包括维多利亚湖。在从前的学校里，我们学到肯尼亚是一个黑人的国家。在新学校，他们说肯尼亚和南非一样，在白人到来前是个人烟稀少的国家，白人们只占据了那些没有人居住的土地。他们还说若是白人从非洲人那里得到土地（比如利穆鲁的提格尼），土地的前主人都会被给予一大笔补偿。还说肯尼亚之前各个部落间战争不断。白人为我们带来了药品、进步与和平。学校里的老师自然遵照政府许可的教学大纲上课，而学生也会据此被测试学习成果。

一位名叫多兰或类似名字的欧洲学校督察员时不时地来曼果巡视，确保新的规定得到落实。他通常喜欢来突袭，一踏进学校，他就要求全体教师都毕恭毕敬地聚集到他身边，打起十二分的精神听他训斥。有时候，他会将他的车停在离学校较远的地方，然后一声不吭地溜进学校大门。他会走进课堂，站在教室后面，观察老师在前台讲课。然后，他会走到黑板前，拿起一支粉笔，画出所有拼写错误的单词和语法错误的句子，再将正确的词句写在黑板上。老师们通常对督察员表现出满不在乎的样子，或者假装感激之状，所以课堂上的气氛总是因此变得很紧张。一开始，我们看到有人敢像对待学生一样对待我们的老师时心里偷着乐，但是当这样的行为一而再再而三地发生，我们便对老师受到的耻辱感同身受。我们或许对这件事一笑了之，或许彼此之间对此评头论足，但是这其实都是为了掩藏心中的羞愧之情。

我们一开始并没有充分意识到自己心中的羞愧之情，直到有一天，一位从乌干达麦克雷雷大学学院来的学生乔瑟夫·卡冉佳在他的假期期间来我们学校教书，我们心中的羞愧感才被唤醒。卡冉佳来自邻省格图恩格里。他总是一本正经地穿着灰色西裤，白衬衫、羊毛套衫，还打着领带，他的头发梳成偏分的样式。一开始，我们都为有一位来自麦克雷雷的学生来给我们上课而兴奋不已，但是很快，我们便希望他没有来学校。因为他对那些经常犯错的学生，甚至偶尔犯错的学生，频繁地施以体罚。

一天那位欧洲监督员开车来到学校，像往常一样站在操场上，倚着他的小汽车。除了卡冉佳，所有的老师都在第一时间赶了过去。监督员派了一位教师去找卡冉佳。我们能够感受到一场好戏就要上演了，当卡冉佳离开我们的教室时，我们都站到课桌上，透过窗玻璃想要看到底发生了什么。监督员看到卡冉佳不紧不慢地向他走去气得暴跳如雷，要求卡冉佳加快步伐。我们都暗地里希望卡冉佳在我们面前被教训一顿，但是他却仍旧保持着他不紧不慢的脚步。甚至当监督员朝他大喊“快点！”时，卡冉佳还是拒绝加快他的步伐。终于，他们面对面地站在一起。监督员要求卡冉佳称呼他为长官，但是卡冉佳面无表情地看了他一眼，转身走回了教室。监督员意识到此时许多双眼睛都在看他，于是他又草草说了几句话，然后钻进他的小汽车里，灰溜溜地开走了。从那以后，我们再也没有见过他。

我们赶紧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当卡冉佳走进教室时，我们全体站立起来，这次是出于尊重而非害怕。他在我心中是英雄。他为我们找回了某种我们丢失的东西——老师和学生心中的自豪感。我们都希望他会回来再给我们上课。但是事与愿违。他因为领导或参与一起学生起义而被麦克雷雷大学开除学籍。他在印度完成了他的本科学位，之后去了美国的普林斯顿大学深造。后来他成为了驻扎伦敦的第一位独立肯尼亚高级专员^[47]，获得了辉煌的成就。最终，他回到了祖国，先后成为了内罗毕大学的副校长和独裁者莫伊的副总统，但是时运不济，他在两个职位上都未能做出杰出贡献。我总是时不时地想起他在殖民统治下的肯尼亚小学里面面对凌辱不屈不挠的那一刻。

后来来的一位学校监督员是非洲人，名叫詹姆士·穆伊盖。他事实上是肯雅塔的同父异母兄弟，相比于欧洲监督员，他友善得多。他骑在摩托车上、戴着头盔和护目镜的样子威风凛凛，还常常向人们吹嘘他的摩托车是一辆BMC，也就是伯明翰汽车公司的产品。不管他来学校巡视多少次，他总要提起自己骑的是一辆BMC。虽然我不认为他是在有意隐瞒，但是他从未主动说起他和肯雅塔的关系，也从不谈论肯尼亚发生的种种政治事件。

虽然在曼果小学，宗教课并非是我们的必修课，我也没有皈依原始宗教或其他基督教的分支，但是我十分想念科瀚格的礼拜日表演。这样的表演随着非洲原始宗教教堂被明令禁止而从我们的生活中消逝了。如今没一所非洲教堂和政府学校有合作关系。但是其他的一些教堂的确试图为那些迷失的灵魂提供一个家。

的确，一些原始宗教信徒尝试着加入其他教堂。但对于大多数虔诚之徒而言，若加入与传教士相关的教堂，比如卡曼多拉，将会落得革出教门的下场。但是对于某些人来说，天主教堂是他们真正的归宿。它来者不拒，善待原始宗教信徒，它并未对那些仍旧实行一夫多妻制的人或那些有心将他们的传统与基督教教规结合起来的人针锋相对。天主教堂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关于女性割礼辩论中并保持中立。它对那些有心皈依教门的人们并没有表现出太多偏见和挑剔。在利穆鲁洛雷特女修道院的那所教堂是当地最古老的基督教教堂之一。人们说这座教堂的入会条件非常低，因此许多在曼果的学生开始渐渐朝那里涌去。你只要去那里报到，回来的时候你便成了一名天主教徒！后来，我们听说斯蒂芬·提罗的姐妹赫佳拉·佳堪毕，也就是曼果卡林加学校的奠基人科亚的女儿，收到了高中的录取通知书却选择进入修道院成为一名修女。这条消息着实让我们吃了一惊。

肯尼斯·穆布瓜和我也决定成为天主教徒。肯尼斯的父亲是弗雷德·穆布瓜，他就是几年前在全校面前念我的作文的老师。我和肯尼斯的友谊印证了“不打不相识”这句古话，那还是当我住在父亲家宅里的事情。从我父亲的家到印度商铺的那条小路经过肯尼斯的家附近。肯尼斯在同龄人中人高马大，是当地的一个小霸王。他一度让我和我的弟弟感到害怕，有时候他还威胁说要抢走我们的铁环（玩滚铁环时用的轮辋）。我向母亲报告肯尼斯的种种恶行，于是她找到肯尼斯的母亲乔瑟芬传达我们的心事。但是肯尼斯并没有就此罢休，事实上他对我们的骚扰变本加厉。我的母亲很讨厌矛盾，如果她发现我挑起一场打斗，她总是第一个训斥我的人。后来，我又向我的母亲汇报了肯尼斯的行径。她说：“你想让我替你打他一顿吗？”我这才意识到我从母亲这里是得不到任何帮助的，但是我心里也清楚她不会因为我实施自我防卫而责难我。

一天，肯尼斯又来威胁我们，他料想我们一定会在他面前忍气吞

声，却不知道这一次我决定与他一较高下。我说他肯定对我不敢动一根手指。肯尼斯朝我走近了一步，为我挑战他的权威的行为又气又怒。我出其不意地首先对他下手，他一下子摔倒在地上，被我坐在胯下。但他很快缓过神来，企图将我从他身上推下去来占得上风。我心里清楚得很，凭他的力气，他能将我轻松打翻在地，但是我抱着视死如归的精神坚决不放手。我那临阵逃跑的弟弟这时改变心意，决定回来帮我战胜“恶魔”。我们齐心协力将肯尼斯制服在地上。我们给了他几拳，然后飞快地逃离现场。他站起身来在后头追赶我们，一边骂骂咧咧地说要报仇，但是他声音里的底气越来越不足了。他一直没有因为我们的偷袭对我们复仇。相反，我们渐渐成为了朋友，尤其是当我从卡曼多拉转学到曼果，又从父亲家里搬出来后，因为我的新家离肯尼斯家只隔着两块地。我从这次打架中第一次学到了反抗的积极后果，明白了权利和正义能够让弱者变强。

在学校课堂上，我和肯尼斯渐渐成为竞争对手。但是我们两人与班上其他人之间的差距巨大，这进一步加强了我们的友谊。我不记得到底是什么让我和肯尼斯决定成为天主教教徒的。他的父亲在那时对教堂之事毫无兴趣。他的母亲却非常虔诚，总是去卡曼多拉教堂做礼拜，尽管她的丈夫是曼果小学在卡林加时期的教学支柱。肯尼斯在婴儿时期接受过洗礼，但我却没有。我也不记得我们有过关于天主教的深刻讨论。很有可能，我们只是跟风图新鲜而已。我们没有告诉任何人，也没有向任何相关人士请教过宗教方面的问题，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我们定下了一个一起去利穆鲁洛雷特修道院的日期。我们期待走出修道院后，我们将正式成为罗马天主教徒。

有些事就是这么巧，让人不禁暗暗思考其背后的因果。在去教堂的路上，就在利穆鲁非洲市场附近，我们遇到了肯尼斯的母亲。当乔瑟芬得知我们的去处和我们的打算时，她着实吃了一惊。她坚定不移地说：“你们决不能成为天主教徒。”她说如果我想要接受洗礼的话，或者肯尼斯想要重新受洗礼的话，她会把我们带到斯坦利·卡哈乎教士那里，预定一个洗礼的日子。

我对自己与卡哈乎一家的关系有着相互矛盾的理解。我们虽然搬出了他们的土地，但是我们仍旧去那里工作。有一次，莉莉安·卡哈乎说她

想要帮助我们，于是让我和我的弟弟给整整一公顷的地除草。她开出的价格跟我们当时的需求相比听起来简直是一笔巨款。当她将一半的报酬作为预付金交给我们的时候，莉莉安在我们眼中显得更加慷慨善良了。其余的工资我们将在完成任务后获得。但是经过几个月的辛苦劳作后，我们也只才完成任务的一支半节，那时我们才意识到莉莉安付的钱根本不值得我们为洒下的汗水。我们陷入了两难的困境，我们不能停下工作，因为我们不能将她已经付给我们的钱还给她。我的母亲讨厌欠债，而我们仍旧需要任何挣得到的收入。当我们总算完成任务时，我对自己说，我绝不会再回去卡哈乎家工作了。

但过了没多久，生活的压力又让我不得不成为除虫菊地里的季节性劳工。我们这些人里既有成年人，也有孩子，来自村庄的各个角落。有些孩子耐不住饥渴，翻过篱笆进入卡哈乎的果园里摘李子吃。但其中并不包括我。我若有偷窃行为，母亲绝对会杀了我，而她对偷窃的定义是十分广泛的。一天莉莉安发现了工人偷李子的现象，傍晚，当我们带着一天的劳作去称重时，她要求行窃之人自首或者无罪之人告发。那是周五晚上，我们一周的工资将在那天结算。她重申她的要求。但是那些犯错的人就是不愿意承认，清白的人也硬是不做“奸细”。于是莉莉安做出了最后的决定。如果没有人告发犯人，谁也领不到工资。

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难道她不知道我们有多么需要这些钱来补贴家用吗？不，她一定不是认真的。但是，她并没有开玩笑。没有一个人，包括我们中的成年人，对她的话提出抗议。这个决定的不公平性深深地伤害到了我的心灵。于是我站了出来。所有人的目光都聚集在我身上！我开口道：“你不能这么做。这是不对的。”“我就是要这么做，除非窃贼出来认罪。”她冷酷地回答道。“你还算是基督教徒吗？”我问道。这时候所有的人都惊讶得张大了嘴巴。莉莉安，这位斯坦利·卡哈乎教土地主的妻子、庄园的经营者，从未被她的雇工如此当面质疑过。她今天雇佣你，明天就有能力解雇你。但是我知道在场的所有人都站在我的这一边。然而，仍旧没有其他的声加入我的抗议。“你的基督教义毫无意义。”我说完这句话，便离开了，愤怒和沮丧的泪水不断地滑过我的脸颊。

这一出戏很快成为了村里的热门话题。万吉库那个少言寡语的儿子

恩古吉，别看他平日里总是毕恭毕敬、成熟稳重的样子，却对一位成年人说出了大不敬的话。有些人这样评论道。但是也有人说，莉莉安的确做得太过分了，竟然为了几个李子就不分青红皂白地把所有劳工的工资都扣下了。在地里做工的孩子们的父母去莉莉安家讨要说法。莉莉安最终屈服了，但是并没有将工资全数付给工人们。她没有给我一分钱。我的牺牲维护了其他人的利益。这就是我学到的关于反抗的第二堂课。她去见我的母亲向她数落我的恶行，但是母亲并没有理睬她。我知道母亲是不会宽恕年轻人对成年人粗鲁无礼的行为的，但她没有责骂我。我对母亲说我不愿再去卡哈乎家做工了。她同意了。虽然我失去了我的血汗钱，但是我品尝到了自由的滋味。

这些回忆都在肯尼斯的母亲说要带我们去见卡哈乎教士后涌上了我的心头。尽管莉莉安对人有失公平，我仍旧对卡哈乎教士当年带我去医院看眼疾的事感激不尽。我对卡哈乎传道士和莉莉安这位庄园管理人有着截然不同的看法。再说，肯尼斯的母亲并不打算带我们去他家中，而是去他的教堂里。

我在肯尼斯母亲的再三劝诫下终于在卡哈乎的教堂里定下了接受洗礼的日子。然后我在卡曼多拉必须上宗教课。我必须熟记基督教教理，并做一个测试，通过之后，还要为自己选择一个基督教名字。我在詹姆士和保罗之间犹豫不定。这两个名字都是卡哈乎的孩子的教名。但他说我只能选一个。于是我根据基督教的传统接受了圣水的洗礼，就这样，我成为了詹姆士·恩古吉。几年后我以这个名字发表了我早期的新闻报道和小说，直到一九六九年，我又恢复使用恩古吉·瓦·提安哥这一名字。

我一直都对自己生平中带有讽刺性的经历做深刻感想。在逃脱了险些成为罗马天主教徒的命运后，我却选择了加入苏格兰福音会教堂，同时还在一所政府学校中上学，而这所政府学校的前身却是一所与非洲原始宗教教堂有千丝万缕的联系的卡林加学校，非洲原始宗教又是被政府明令禁止的。那个时候，苏格兰福音会教堂已经改名为东非基督教长老会。

在此之上，我却自己的人生中添加了更加具有讽刺意味的一笔：周日，我去卡曼多拉做礼拜、参与宗教思想交流；而在周一至周五，我

去曼果学习世俗知识。

在新的曼果小学，英语仍旧被视为现代化的关键。但是，在卡林加时期，英语和吉库尤话同为教学语言，而现在吉库尤话则在校园中受到打压。在校园中说非洲语言的人就像从前的女巫一样会受到严惩。在某些情况下，“罪人”甚至会遭到体罚。老师会给他抓到的第一个说非洲语言的学生一块金属片，这个学生则会将金属片传递给犯同样错误的人。这样的惩罚行为会持续一整天，而最后拿到金属片的那个人则会被老师赐一顿板子。有时候，这块金属片上刻着羞辱人的话，比如“叫我傻瓜”。我也看见过老师将学生打得皮开肉绽的情况。但除此之外，我们都对自己的英语熟练程度感到自豪，也很乐意在校园之外使用这种新语言。

一个出乎意料的机会有一天突然降临了。为了赢取民心，国家信息部开始发行一本叫《帕摩哈》的杂志，这是一本教育杂志，信息部希望民众在获取知识的同时也传播关于政府为民服务的赞美之词。肯尼斯是我们之中第一个给位于内罗毕的国家信息部写信，诉说希望得到一本《帕摩哈》的人。他得到了官方回信，信件装在一个盖着看起来很正式的盖章的信封里。回信只有几行内容，感谢肯尼斯的来信并告诉他他们很快会寄给他一份杂志。这让我们所有人都感到不可思议。他用英语手写了一封信，结果竟然得到了一封打印出来的专门感谢他的回信？而且在回信的底部，竟然有“您忠实的仆人”的署名？两天之后，肯尼斯就收到了杂志。我让肯尼斯告诉我他是怎么做到的，我想要知道他在信中写了什么、邮寄地址以及所有的其他细节。然后我以自己的身份也写了一封这样的信，几乎与肯尼斯的一字不差。几天后我也得到了同样的回信，称呼我为“尊敬的先生”，并署名“您忠实的仆人”。很快，我也成为了令人羡慕的得到杂志的人。在杂志的邮差上，还清晰工整地印着“詹姆斯·恩古吉，曼果小学，66号邮箱，利穆鲁”。

虽然我收的信件和杂志和其他人收到的如出一辙，但是看到我的名字被印在信封和杂志上，我仍然欣喜若狂。那一整天，我总是时不时地瞟一眼它们。放学回到家后，我将信和杂志拿给母亲看，并自豪地说政

府给我写了一封信。在此之前，外公是我见到的唯一一个拥有政府来信的亲戚。“为什么政府会给你写信？”母亲的声音中充满怀疑。我于是解释道我之前给政府写了一封信。“用英语写的信。”我强调说，试图在她面前炫耀。

“我的英语”为我带来了如此了不起的回复让我想起了当年我和我的弟弟试着用我们仅会的几个外语单词与外地人交流的情形。那时我们在父亲家中。每当我的母亲遇到农作物大获丰收或她的谷仓中有充足的玉米、土豆、大豆和青豆时，她总是非常大方地施舍食物。她不仅为家里的人烹饪菜肴，还总是为突然登门拜访的客人奉上一顿盛宴。我记得有好几次，一些在各个地区做生意的坎巴族流动女商人在我家门前停下，虽然我们并不认识她们，母亲还是让她们寄宿一晚，并慷慨地为她们提供用心烹调的晚餐。我的哥哥姐姐们若是带朋友回家，从来不会提前对母亲说。但如果客人空着肚子离开，母亲会感到十分羞愧，就好像她对不住客人似的，所以她无论怎样，也至少会给客人们一碗燕麦粥。家里的一些常客基本上是来拜访好人华莱士的，他们是利穆鲁巴塔鞋厂的工人。他们来自不同的肯尼亚社区，说着不同的方言。于是从他们那里，我们学到了用来打招呼的简单的词句。从卢奥人那里，我们学会了问“Idhi nade ? [48]”。从坎巴人那里，我们学到了“Nata ? Wi museo ? [49]”。从卢西亚人那里，我们学到了“Mrembe ? [50]”。但是我们怎么知道自己真的掌握了这些问候语呢？如果我们对除了教我们这些话的人之外的卢奥人或坎巴人或卢西亚人说这些话，他们会听得懂吗？

我母亲的一片土地就在那条从巴塔鞋厂住宿区穿过卡拉布对面的非洲商铺，一直延伸到印度市场的道路边上。我们曾经在这片地里劳动，帮母亲除草和翻地。在非洲市场和印度市场之间总是挤满了人。我们觉得这是测试我们的外语水平的大好时机。但是我们并不能从过路人中区别出谁是坎巴人，谁是卢西亚人，或谁是卢奥人。于是我们就藏在玉米地中，等在路边观察并倾听那些不说吉库尤话的人。我们第一次尝试就运气不错。我们猜对了面前站着的是一群卢奥工人。于是我们飞快地从玉米地里跑出来，朝他们大喊“Idhi nade ?”。这些吃了一惊的工人回答道“Adhi ma ber”，至少听起来是这样的。我们不知道该如何作答。“Ero Kamano，”我说。我的弟弟则撂下一句“Ahero”。说完，我们便又钻回

到玉米地中了，因为卢奥人能听懂我们的话而沾沾自喜，但是我们并没有深入学习的想法。我们在坎巴人和卢西亚人身上做了相同的试验。有的人并没有听懂我们说什么，但每次我们成功后，我们就会欣喜若狂地钻回到玉米地里。

那时是口头上的交流，这一次，则是书面交流，但是我的心情和当时如出一辙。一位不知名的读者能够读懂我写的英语，这让我感到无比激动和欣慰，尽管我写的英语是照抄肯尼斯的。几年后，当我得知自己的投稿被学校杂志接受时，以及看到出版社对我的书稿做出积极反响时，我再次感受到这种激动和欣慰。

那封署名为“您忠实的仆人”的信件给我们带来了意想不到的结果。自从政府得知了我的名字和地址后，我不仅收到每一期的《帕摩哈》，还收到各种各样的政府出版物，它们都是英语读物。由于《观察家周报》和其他非洲语言刊物都被禁止，除了政府广播和英语报纸之外，我们获得新闻的唯一途径就是口耳相传。

吉库尤的口头新闻和政府的英文刊物总是在同一件事上有相互矛盾的观点，那时候我对此百思不得其解。一开始，这样的矛盾观点对我来说并不重要，我所关注的是我能够读懂英文出版物，而不是这些出版物到底传达什么内容。对我而言，过程比信息更重要。但是后来有一天，我收到了一张大幅报纸，上面的标题是《拉里大屠杀》，这下我没法再对其中的信息视而不见了。

拉里是利穆鲁的邻省，两者相距大约十二英里。一九五三年三月，拉里的殖民长官卢卡·瓦·卡罕格拉以及他的部分家人被谋杀。报纸上登出了令人毛骨悚然的照片，上面显示多具正在腐烂人类尸体和奶牛尸体被遗弃在空地上。上面还刊登了巴灵总督和殖民地秘书长奥利弗·利特尔顿视察现场的照片。这些照片比配文更震撼人心，我无法将它们从我脑海中赶走，因为我无法想象这些照片背后的原因。报纸将这些图片呈现出来的方式暗示无常的行为和没有缘由的仇恨。

当尼干迪前辈来拜访华莱士的时候，我将报纸展示给他看。这件事真可怕，太可怕了，我说道。他接过报纸，开始阅读这篇报道。他和往常一样带着忧郁的气息。但是这一次他在读文章时并不像以往那样自顾

自地吹口哨。然后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份《东非时报》。在《观察者周报》被封禁之后，《东非时报》这份英语报纸便取代了它在尼干迪外衣口袋中的地位。你会在这份殖民者的报纸中看到相同的标题、相同的图片和相同的故事。每一起事件都有多面性。你现在看到的、读到的是殖民政府的观点。自由战士们没有属于他们的报纸或广播，因此他们无法传达他们的观点。所以，不要相信你在这些报纸杂志中读到的一切。它们都是政治宣传。

这些话是我从来没有听到过的。但是看这些！我说，一边指着报纸上遍地横尸的照片，试图表明在我面前的这些照片不可能有第二种解释。

这时，尼干迪的身边聚集了一群听众，营造出了一种让他兴致昂扬的气氛。拉里发生谋杀案是真的。但是记住这一点：马歇尔·德丹·基马蒂[51]严格禁止他的游击队滥杀无辜，若是没有人民的支持，游击队是绝对没有立足之地的。所以他们为什么会做出如此丧心病狂之举呢？他进一步解释道，这起悲剧的根源还是要追溯到我们土地上的欧洲殖民者，他们将我们的土地霸占为白人高地。但是想想拉里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情形。我想起了父亲是怎样躲避战争的事。但是一九五三年发生在拉里的大屠杀和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一九年的英德之战又有什么联系呢？

你看，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在提格尼或肯雅瓦的非洲保留地也被殖民政府夺走，为了给更多的英国士兵定居。你看到其中的不公平了吗？英国士兵上战场为国效力，政府却拿非洲人的土地奖励给他们。非洲人和英军在同一战场上出生入死，其中既有士兵又有兵工团的劳工，但他们却落得失去家园的下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这样的不公平待遇重新上演。凯旋的欧洲士兵被分配到工作，而非洲战士们却相继失业。现在在肯雅瓦，受到战争和政府虐待双重打击的非洲家庭拒绝撤离家园。一九二三年《德文郡条约》生效后，肯尼亚是一个黑人的国家，当非洲人和世界其他民族的利益产生冲突时，非洲人的利益应当得到优先考虑。这些非洲家庭知道继承权、法律和正义全站在他们一边。他们发誓要共生共灭。一九二七年，一位名叫卢卡·卡罕加拉的非洲利益代言人打破了僵局。他同意顺从政府安排，迁居到拉里。他纵容了英国政府掩盖它的偷窃行为。那些仍旧抵抗的家庭则被迫搬迁，他们的屋子被一把烈

火烧成灰烬。他们失去了家和土地。一些人搬到了尼德亚，一些搬去了别处。尽管拉里屠杀看上去是罪恶之举，但其实背后是有缘由的。卢卡长官的房子以及他的支持者的房子和当时殖民地警察火烧提格尼的合法居住者的房屋一样，被大火吞噬得一干二净。我本人并不认为以牙还牙是合理的解决方式。但是我们这样来看此事：当茅茅战士们攻击卢卡长官、他的家人和他的支持者的时候，殖民警察们表现得就像所有活着的人都应该对此事负责一样。他们处死了许多人，遇害者们横尸旷野，死无葬身之地。

他讲述了一个拉里人的故事。“此人和许多其他非洲人一起都被捆在一根绳子上，站成一排。一名英国军官命令他的非洲民兵向这些人开火。当非洲民兵们表现得犹豫不决时，他就亲自开枪射杀了所有人，当时他用的是一架机关枪。被捕的人们相继倒下，尸体堆成一座小丘。为了确保所有人都会被杀绝，这位军官又拿起机关枪猛烈地朝这些已经毫无声息地躺在地上的人们开了一轮火。然后，他和他的士兵才离开了现场。但是其中一个人却活了下来。他奇迹般地毫发未损。下一天早上，当村民们来辨认尸体的时候，这个人从死人堆中站了起来。一开始，村民们都向后撤退了一大步，以为他是个冤鬼。但是当他们听到他微弱的求救声时，大家将他救了出来。这个人时常来利穆鲁市场。我下次会指给你看的，”尼干迪向我保证道，然后继续讲他的故事。“可惜，这个人再也不会讲话了。但不管怎么样他都是幸运的。有上百个非洲人在这样的酷刑中丧生，被殖民军在那天晚上和接下来的几天里残忍地屠杀。然后殖民政府将这样的恶行推到茅茅党游击队头上。为什么？因为他们想毁掉这些自由战士的形象。他们还想要转移全世界的目光，不让人们知道事情的真相。在卢卡遭袭的那个夜晚，纳伊瓦沙警察局恰巧遭到茅茅党游击队的偷袭。游击队队员们释放了囚犯、闯进了武器库，抢走了许多枪支弹药。但是你在新闻中看到了这个故事吗？你在他们寄给你的报纸中读到这条消息了吗？你还记得播音员穆布鲁·马特莫吗？你再也不会听到他的声音了。他被电台开除了，因为他提到纳伊瓦沙警察局被游击队占领的消息。如今他像其他成百上千人一样被关押在集中营里。拉里大屠杀的确是一场大屠杀，我承认，但是这是一场英国政府策划的、为了为死去的殖民官员以及沦陷的纳伊瓦沙警察局复仇的大屠杀。”尼干迪不容置疑地得出此结论。

拉里大屠杀和纳伊瓦沙警察局的沦陷让政府做出了一系列反应，这些反应让大城市以外的人们也真切感受到了国家处于紧急情况下的后果。事发之前，殖民政府就已经在肯尼亚广招效忠政府的积极分子，将他们组成了一股新的力量，叫做“地方志愿军”。现在，这支队伍在政府的推动下越来越庞大。逐渐地，这股力量成为了殖民政府手下最残暴的工具之一。在我居住的地区，他们最明显的存在就是建在卡密里图最高的山脊上的那座地方志愿军基地。这座基地，更准确地说是这座堡垒，最独特的地方就是有一座高耸入云的瞭望塔。全副武装的士兵日日夜夜都在瞭望塔里巡视。堡垒周围是一条干涸的壕沟，壕沟中竖立着许多削尖的木桩，如果有人摔在木桩上，他会被当场刺穿身亡。除此之外，这条壕沟还被密密麻麻的带着倒钩的铁丝层层围住。碉堡的唯一出入口则是一座吊桥，晚上的时候被拉起，白天的时候被放下。地方志愿军们睡在营地。这座碉堡既是警区，又是军事指挥中心，同时还是一座监狱，它在人们眼中就是恐怖的象征。

像恩吉利利和他的兄弟科姆雅这样的警官和地方长官对当地人都很友好，但是现在他们都被革职，由对殖民政府死心塌地、对民族战士和普通民众残暴无情的人替代。其中，最恶名昭彰的是地方长官拉格伊，他比所有人都要更加残酷，尤其是对那些从大峡谷中迁来的移民暴虐无道。是什么能让一个人对自己的族人如此铁石心肠呢？我经常试图理解这个肩上扛着来复枪、身后跟着全副武装的保镖的人的内心世界。有一天，一些游击队员趁着他从利穆鲁市场大摇大摆地走向地方志愿军基地的时候向他开了一枪。他直接倒在了路边。他们以为他已丧命，就将他留在了现场，但是他并没有断气。之后，游击队员们扮成医生的模样，闯进格拉伊接受治疗的医院，将他果断了结。没有一个人因为格拉伊的死伤心，相反，人们公开庆祝。

警长、村官和地方志愿军的其中一项任务就是确保人人完成社区劳役，以及人人履行参加“巴拉扎”（民众必须参加的政府集会，通常一周内会举办好几次）的义务。巴拉扎集会的内容和社区劳役包括修剪草地、翻挖平地、清扫街道，以及满足长官的临时要求。在此期间，所有的商铺都禁止营业。所有人都禁止在他们的土地上农作。甚至学生有时候也被赶去加入这些集会。那些没有参加社区劳役和政府集会的人便会

遭到逮捕并被羁押在地方志愿军基地，这样的监禁一般持续好几天。这两项强制活动严重地影响了生产活动，导致大规模饥荒和人民体质下降。

曾有一次，我被迫参加警长的巴拉扎集会，集会上，他花了大量时间向人们宣传遵从政府旨意的好处，并讥讽般地强调“卡彭古里亚法庭绝不会让你们的肯雅塔无罪释放。他将在格图恩格里被施以绞刑”。

对我来说，乔莫·肯雅塔的审判是一场由尼干迪指导呈现的说书表演，他叙述时所表现出的镇静和果断让人相信他亲眼见证了那场审判。我猜想，尼干迪和他的一些听众一样，都没有全盘接受殖民者报纸上及政府广播中报道的内容。但是，他将从四面八方收集到的消息与他细节丰富的叙述方式结合起来，为人们带来了一个完整的故事。他坚信肯雅塔会在法庭上取得最后的胜利，这一信念深深地影响了他的故事。也正是因为这一点，他的听众们都心甘情愿地抛开所有对故事真实性的疑虑。

尼干迪从未去过卡彭古里亚，也没去过任何位于图尔卡纳^[52]的城镇，但是他是这样开头的：一条狭窄、尘土飞扬的小路上，有两三所商店。一座由荒废的教学楼改建成的法庭站立在一片荒芜的土地上，几株干瘪的杂草和仙人掌、几丛荆棘在风中颤抖呻吟，牧人和他们的牛羊也在这片土地上像孤魂野鬼般地游荡。突然有一天，他们看到了汽车、武装的警察和他们从未见过的白人，他们在此来来往往，这样的景象每日都发生，一直持续了几周、数月。

接着尼干迪向我们介绍故事中来自国内外的角色。其中一个主角并没有在兰斯利·塔克法官的法庭上现身，他就是穆毕宇·克伊南格，KAU的代表，英国的自由公民。他其实是肯雅塔强大的辩护律师团队背后真正的人才，毫无疑问，他的老朋友芬纳·布洛克维和劳动党的其他成员也伸出援手。你猜结果怎样？尼干迪向他的听众问道。这位曾经在格图恩格里创立肯尼亚师范学院伟人、这位曾经将不同地区的人团结起来追求共同目标的领袖，如今又一次展现出他举世无双的才华。

接下来出场的是D.N.普利特，辩护律师团的律师长。他可不是普通的律师，他是一位王室法律顾问，也就是说，他为大英帝国的女王提供法律意见。尼干迪解释道，强烈暗示女王对巴灵总督逮捕肯雅塔的极端行为并不赞同。肯尼亚是她最喜欢的国家，尼干迪坚定地说道，并提醒他的听众当女王从公主荣升为女王的时候，她正在尼耶利附近的树顶酒店度蜜月。那是一九五二年二月六日，她是站在肯尼亚的土地上得知她成为女王的消息的。同年十月，她获悉丘吉尔首相和他在肯尼亚的代表巴灵总督逮捕了肯雅塔。

辩护团队中的其他成员来自大英帝国的各个地方，包括牙买加的达德利·汤普森和尼日利亚的H.O.戴维斯。但是来自世界其他国家的律师在机场被官员禁止入境，他们都是想与当地的三位律师——菲兹·德·索扎、贾斯万特·辛格和A.迦毗罗合作。迦毗罗是继普利特之后最优秀的律师。如果他住在英国的话，他肯定早就成为了王室法律顾问这一神秘团体的一员了。印度总理尼赫鲁亲自派出了查曼·劳尔律师，同时也是议会成员，加入辩护律师团队。

印度总理亲自派出律师这一举动进一步增加了肯雅塔赢得胜利的确定性。印度作为英国殖民地已有几百年的历史。在甘地和尼赫鲁的领导下，印度人民不断争取国家独立。就像现在肯尼亚人民在乔莫·肯雅塔和穆毕宇·克伊南格领导下一样。看看他们的领袖！尼干迪随即描述了圣雄甘地穿着一块印度缠腰布的瘦弱形象。全世界的印度人都热爱甘地并将他的照片挂在店铺的墙上。圣雄甘地？他是印度人的领袖？缠腰布？这正是我当初在利穆鲁印度商店里见到的照片。我一直以为他是印度众神之一，因为我的母亲对我这样说的。

他们在一九四七年终于获得独立，尼干迪继续传播他那乐观主义的逻辑。我们没有理由不能在一九五七年也获得独立。甘地用真相与英军对抗，肯雅塔则会用他的正义之声沉重打击大英帝国的。印度为我们开了先河。

尼干迪随即讲述了印度和肯尼亚历史悠久的外交关系，两国的关系可以追溯到铁路和铁路城镇兴起之前。在欧洲人踏入东非土地前，印度

商人就在蒙巴萨和马林迪活动。第一个向无赖般的葡萄牙航海家瓦斯科·达·伽马展现通往印度的航线的人就是一位住在肯尼亚海岸线的印度人。但是尼干迪的听众中响起一片反对声，因为他们从未在利穆鲁见到印度人参与公共事务或被迫参加警长的巴拉扎及社区劳役。面对听众的激烈反应，尼干迪则说起了印度人在肯尼亚人民的斗争过程中所作出的积极贡献。听众们早前对印度先知马克汉·辛格的事迹坦然接受，此时却对印度人民在肯尼亚的贡献持高度怀疑态度，这一点让我疑惑不解。但是尼干迪并没有就此放弃，他继续热情洋溢地举出各种印度组织和个人在肯尼亚不同的历史时期与非洲人民同甘共苦的例子，其中就包括他们向非洲语言的报纸和杂志社提供办公室和印刷机。他还提到德赛^[53]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与哈里·图库联手对抗殖民者，以及在图库被捕后，甘地表达了他的深切关怀。

我不确定尼干迪是否知道历史文献为他的观点提供了充足的证据。但是当这位工人领袖被逮捕并羁押在基斯马尤（那时是肯尼亚的一部分），甘地亲笔写了一篇名为《年轻的印度》的报道，称图库为“追求权力的欲望”之下的受害者，并说如果图库“有幸看到这篇文章，他或许能从中得到些许安慰，因为即使在遥远的印度，千万民众也会带着悲切之情读到关于他受到不公正的审判并且被驱逐出境的故事。”^[54]

历史上的每一次工人起义，无论是哈里·图库时期的起义还是一九二七年阿普兰兹培根工厂和利穆鲁巴塔鞋厂的起义，印度都为我们提供了大力支持。尼干迪坚定地说道。

我认识几位参加起义的人。一位叫科亚瑞的巴塔鞋厂工人，以前总是来母亲家里做客，后来他娶了我的大姐加冬妮，与她一起住在柯安巴，临近克伊南格的庄园。在他失业后，他回到老家做农活，不停地抱怨巴塔的波尔人。对我这位姐夫来说，所有的白人都是波尔人。

印度人并不全来自利穆鲁，尼干迪说，将伽马·平托^[55]等人作为例证支持他的观点，并以艾达·达斯陪伴穆毕宇去英国的事迹一锤定音。现在你就会看到穆毕宇在国外团结各方力量为这场审判呕心沥血的结果。

从尼干迪的口中，乔莫·肯雅塔的审判成为了一出结合地理、历史、政治、文明及神话的庞大戏剧。在他的叙述中，审判过程中涉及的地点

——曼彻斯特、莫斯科、丹麦——变成了辽阔的虚幻领域中的背景。在这片领域中，尼干迪加入了各式各样的人物，有的备受他的赏识，有的则成为他发泄的对象。他在讲故事时，若故事中的人物发生矛盾冲突，他总是情绪化地支持某一方。对于早期殖民者塔克，他积蓄着满腔的鄙视厌恶之情。“他原本来自一个离退休老人的破烂居所，却被任命为殖民者社区的代表，处理涉及肯尼亚民族人士的案件。塔克往往先入为主，根本不在乎案件中的证据。开庭时，他要么玩弄他的眼镜，要么打盹，时不时地醒过来对被告方的辩词说‘反对’，对原告方的控告说‘同意’”。尼干迪同样还强烈反对起诉者安东尼·萨默霍夫和他的证人们，其中一些人，比如法庭译员路易斯·李基着实让尼干迪火冒三丈。“路易斯·李基和我们肯尼亚人一起长大，他的父亲是卡农·李基。他之前甚至还是克伊南格家族的朋友。当他与妻子玛丽结婚时，穆毕宇担任他的伴郎。但是他是一个间谍。他学习吉库尤话就是为了能打入肯尼亚人民内部，将珍贵的情报传给殖民政府。这就是为什么他被叫做‘老鹰’。其实他是一匹特洛伊木马。”

我对马的了解少之又少，更是从来没有听说过特洛伊的马。于是尼干迪对此稍作解释。我是他的听众中最投入的，而每当我在场时，他就会耐心地解释故事中的每一细节。如果他看到我，他会有意无意地插入更多的英语俗语和句子，若是我听得懂他的话，他就知道其他大部分听众也能听懂。

真正让他怒不可遏的人是那些控告方的非洲证人，比如罗森·玛卡利亚和戈兹利利。“叛徒”，他这样称呼他们，真心为他和这些证人共同呼吸利穆鲁的空气而感到厌恶。但是有时候他会用另外的方式发泄怒火——祈祷。“上帝，原谅他们吧。他们显然已经迷失了心智。”

戈兹利利这个名字在我听来与故事中其他角色的所作所为格格不入。我在利穆鲁见过他。当地人都认识她。他甚至还是遭遇刺杀身亡的科穆彻的朋友。他的女儿万吉库和我在同一所学校里上学。她对人友善、有很好的人际关系，她看上去一点也不想尼干迪口中的怪物的女儿。然而，每当我想起戈兹利利，我都能感到脊背发凉。我无论如何也无法想象一个非洲人怎么会同意在法庭上指控他的同族，尤其是在这起案件中，卡彭古里亚六杰之一的昆格·卡鲁巴来自利穆鲁的尼德亚。

尼干迪对发生在各地的事，无论是眼见的还是耳闻的，反反复复地向人们在几天内说了好几遍。这其实有利于赶走人们心中的阴霾并燃起希望。他从各种能想到的角度看待这次审判，得出肯雅塔获释指日可待的定论。渐渐地，我也与他一样相信肯雅塔和其他卡彭古里亚六杰（这个称呼来自民众）的成员一定会赢得此案的。

所以，当一九五三年四月八日，我得知肯雅塔和其他人被宣判有罪并被判七年苦役时，我的心顿时如石沉大海。怎么会这样？女王、尼赫鲁和来自帝国各地的律师怎么会让这样的结果发生呢？我困惑不已，于是找到尼干迪，似乎希望通过质问一个说书人就能得到事情背后的解释。我无法理解现实为什么没有像讲故事的人暗示的那样结尾。

但是尼干迪并没有灰心丧气。“仔细回顾肯雅塔在法庭上说的话：‘我们的行为是为了反抗非洲人民受到的不公正待遇……我们所做的事和我们将继续做的事是为非洲人民争取作为人的权利，让他们也和其他种族的人民一样享受作为人的特权。’你觉得他只是在对萨默霍夫和塔克庭长说话吗？要是这样的话那简直是对牛弹琴。他的话语是向穆毕宇和基玛蒂表明坚决不放弃斗争，非洲人民愈战愈勇。当更伟大的胜利来临时，他会重获自由。别忘了，肯雅塔的朋友科瓦姆·恩科鲁玛一九五一年成为黄金海岸的总理，但是一年之前，他还被关押在监狱中呢。他称呼自己为监狱毕业生。还有尼赫鲁，他也不是一位监狱毕业生吗？”

我注意到随着时间流逝，尼干迪故事中的主角逐渐变成了陆军元帅德丹·基玛蒂，他的将军们，以及游击队，他们都是历史的推动者。我问尼干迪为什么其中一位将军名叫“中国将军”。尼干迪毫不犹豫地对我讲起在印度独立一年多之后，中国人民在一九四九年赢得解放战争胜利的故事。但是他并没有详细解释其中的原委。我说我听到传言，美国黑人和南非黑人将来肯尼亚帮助我们。

“南非人民和美国黑人有他们自己的斗争，但是他们对我们的处境充满同情。”尼干迪这样回答道，“南非的亚历山大主教曾经作为KISA和卡林加的贵客来过肯尼亚，那时是一九三五年到一九三七年之间，他来参与原始宗教的神职人员的任命仪式。接受大主教任命的有来自外塔卡的亚瑟·G·加屯格。美国黑人早就已经参与进我们的斗争中了。”他提到马

克斯·加维，他的杂志《黑人世界》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传到KCA的领袖手中。一九二二年，当肯尼亚的殖民者和殖民政府残忍地杀害了要求释放哈里·图库的示威者，马克斯·加维亲自在纽约自由宫前组织了大规模游行示威集会，并且代表肯尼亚人民给劳合·乔治^[56]发去一封电报，在电报中预测三十年后，肯尼亚人民会展开对抗英国的武装起义。马克斯·加维的确是一位先知。他所预测的如今成为了现实。尼干迪又提到肯雅塔和保罗·罗伯逊^[57]、乔治·帕德莫尔^[58]及W.E.B.杜布瓦^[59]的友谊，以及一九四五年在曼彻斯特举办的泛非大会。穆毕宇在美国接受教育，他一定在那里结识了许多朋友。但是一九四四年来到肯尼亚师范学院、高歌唱黑人灵魂歌曲的士兵们或许才是帮助我们抵御英军的人。尼干迪提醒我们，穆毕宇是自由人，身处国外，什么事都可能发生。所有的一切似乎都和穆毕宇这位天才有关，不过基玛蒂将军开始越来越频繁地出现在舞台中心。

最终，德丹·基玛蒂成为了解放肯尼亚的英雄。为了说服充满疑虑的听众，尼干迪讲了一个关于德丹·基玛蒂伪装成白人警察并和总督一起进餐，事后还寄给总督一封感谢信的故事。尼干迪还讲过其他不可思议的故事：基玛蒂能用他的肚皮爬上好几英里；他能让敌人以为他就在眼前，但是当他们拔枪时，他却变成了一头双目炯炯的豹子，一头窜进树丛中去。这一版本的基玛蒂十分符合我想象中的基玛蒂，因此我渴望听到更多关于他的壮举。

我总是为尼干迪的知识面之广瞠目结舌，格图恩格里的师范学院一定是一所杰出的学校。但是更让我佩服的是，他能够自由自在地从符合自然规律的描述过渡到超自然的神话故事，然后又从超自然的神话故事折回到现实，整个过程毫无违和感。无论是事实还是虚构故事还是两者的结合，尼干迪前辈都能以他一本正经的口气和时不时的嘲讽自圆其说，而他那自得其乐的口哨声更是为故事增加了趣味。

几年后，在我的小说《孩子，你别哭》中，我给予了小说人物恩乔罗格事实与谣言、信念与怀疑、绝望与希望融合在一起的双重性，但是我仍旧不能肯定自己准确地刻画出处于战争期间的国家中的普通大众，在面对种种翻天覆地的变化时所表现出来的令人惊叹的不寻常性。对乔莫·肯雅塔的审判和监禁的传闻和事实，以及对德丹·基玛蒂英雄般的描

绘，这其中真实与虚构已融为一体。或许神话传说和事实一样，保护人们心中追求梦想的火苗生生不息，即使是在生灵涂炭的战争中亦是如此。

“我要告诉你父亲你已经准备好成为一个男人了。”母亲在一九五三年底的一天这样对我说，这是在她多年前离开父亲后第一次对我谈起他。父母双方必须在他们的孩子该何时进行成人仪式上达成一致。但是这一次，我遵从的是一个来自地下的声音。我外婆的遗言非常明了：科穆彻的儿子恩敦古决不能丢下我不管，独自进行成人仪式。因此，我成年的日子便取决于恩敦古了。幸运的是，他们定下的日期正巧在年末的学校假期中。

在殖民时代之前，吉库尤人以割礼作为步入成年的象征。在当今社会，政府、军纪、法律和道德共同影响了几代人的观念，人们在新与旧的冲突中各执一词，因此为了社会的平衡和延续，割礼习俗在社会发展过程中仍旧占有一席之地。整个典礼，包括准备、割礼和愈合，不仅关系到个人，也关系到邻里和家族。早前，典礼的日子是由管理整个国家的长老会决定的。受礼人，无论是男孩还是女孩，将会几乎同步地经历典礼的三个阶段。所有在这一时段步入成年的人们共同组成了那一年里的“辈”，他们会被赠予一个只属于他们的名字。同一辈的人在他们各自的家庭和宗族中照样使用原本的姓名并对家庭和宗族保持忠诚。但是同一辈人之间的忠诚更加牢不可破，因为它突破了家庭、宗族和地区的局限。

这就是为什么穆毕宇·克伊南格能够利用同辈人之间的忠诚为肯尼亚师范学院募集捐款。但是在殖民社会里，权力的形成依据不同的法律条约，一个国家就好像被分成了几个不同的小国家，每一个小国家的权力机构要求当地的前殖民时代的风俗习惯与殖民国的法律条约相互吻合。因此，在我成长的时期，甚至是对吉库尤人来说，割礼也不再像从前那般有相当大的政治、经济和法律影响。它既不赋予人公共权利，也不要求人履行公共义务。在我那个年代里，此项古老习俗的一小部分仍旧被人们敬仰。许多男性，甚至那些不信奉宗教的男性，都去医院接受包皮

切割手术。我并不愿意像他们那样。我想要遵循传统毫不马虎地接受典礼。我希望这样我就能找到我始终追寻的个人身份认同感和归属感。

在准备、行礼和愈合的三个阶段，我最喜欢的是准备阶段。这一阶段简直就是家家户户的狂欢时期。在早先，这样的庆祝活动会从一个村庄延续到另一个村庄，一个地区延续到另一个地区，只要能在步行范围之内的，都会加入狂欢。父亲和母亲家里的兄弟姐妹们都来我家为这次典礼做准备，他们帮着烧饭做菜、做各种各样的家务活。他们中的大多数人都留下来与我一齐度过“马拉兰佳”之夜，也就是典礼前夕。这一夜，人们彻夜狂欢。

我曾经也见过这种全体出动的盛大庆典，所有人，包括成人、孩子、男人和女人，都可以加入唱歌和跳舞。但是我心里始终记挂着下一天就要面对利刃，所以我很难像在其他时候那样心无旁骛地沉浸在节日中。再说，我已经进入了变声期，嗓音不再动听了。我曾经常常演唱填有固定歌词的固定曲目，但是现在家中的歌曲都是一呼一应式的，即将进行割礼之人还会时不时地被问到疑难问题。所以他必须时刻保持警惕，又要懂得随机应变，不过幸运的是他可以向一些更有经验的人求助，我的亲戚们就是这样的救星。一些难题带有色情意味。事实上，所有的舞蹈和歌曲都带有淫荡的内容，尤其跳舞的人们，总是暗示性地摆动他们的臀部。在这样的场合，人们可以自由自在地谈论性，但并不能参与性交。性行为的模仿表演和真实的性交之间有着严格的分界线。讽刺短歌与色情的问答歌曲交互轮替，并最终以和解般的歌词结束。整个夜晚就是一场音乐的盛宴，这个屋子里歌舞升平，恩敦古和我家之间的人流如江水般不停涌动。

我很享受这一切，但是却仍旧克制不住地担心那把即将割去我的皮肉的刀。我同时还牵挂着我的朋友肯尼斯，我只知道某种家庭矛盾让他的割礼仪式迟迟不能进行。恩敦古和我不得不丢下他。我为他和我的其他朋友感到惋惜，因为过了明天，我就不能再和他们做伴了，因为那样的话，就好像一个成人跟一群孩子玩。行割礼之人与未行割礼之人间的鸿沟来得很突然，它深不见底、不可逾越，只有行礼才能让鸿沟这边的人跨到另一边。

终于，这个人生的重要时刻到来了。虽然我一夜未眠，但我仍旧一大早就被叫起来接受“清门”，一种剃光头和阴毛的仪式。首先我必须脱光衣服，这意味着摆脱童年。然后将剃下的毛发埋进土地中，象征着对人生第一阶段的埋葬。我赤身裸体和众人一齐走到曼果河边。我感到这是一段无比漫长的道路，但其实只有一英里半。男人、女人和孩子们都跟在我身后，推推撞撞、手舞足蹈，有些人还在空中挥舞绿色的树叶。当所有即将受割礼的人都聚集在河边时，前来支持的民众逐渐形成了庞大的人群，人们摩肩接踵。

就在这时，一个惊喜突然出现了。肯尼斯·穆布瓜最终得到家人允许和我们一起参加割礼。他的父母认为肯尼斯决不能被他的玩伴和同学甩在后面。但是他们没有来得及剃除他的头发和阴毛，所以他是我们中唯一一个带着毛发的人。我很高兴见到我的朋友，但是我们并没有机会说上话。我们正像绵羊一样被赶上命运的大道。

河水冰冷刺骨，但是我又开始想象那把刀。我到底能不能忍受割礼的疼痛，带着勇气步入人生新的阶段？我知道我的族人都为此担心。人们对懦夫的定义往往非常浅薄。如果在割礼过程中，我眨眼睛，或发出任何声响，或者甚至只是显露出任何疼痛的表情，我就会给我的家人和邻里蒙羞，“懦夫”这一标签也会像烙印一样跟随我一生。等待受礼的人中既有上过学的，也有没上过学的。人们往往认为学生们被书本和现代教育软化了。他们受不了疼痛。我清楚那些好奇的目光都落在我身上。

我们每个人都有一位监护人。我的是恩津居·瓦·恩吉瑞，父亲第四位妻子的第三个儿子。勇戈是恩敦古的监护人。我并不认识肯尼斯的监护人，但是现在，当我在草地上坐下时，我更担心的是我即将面临的命运。我双腿张开，膝盖弯曲，稳稳地坐在地面上。我的双手握成拳头，大拇指夹在食指和中指之间，胳膊肘轻轻放在膝盖上。我的生殖器一览无余地展现在众人面前，但事实上他们并不关心我的生殖器，他们关心的是当刀刃砍下我的包皮时我的反应。我听到一些动静。是外科医生来了。我的监护人站在我身后，稳稳地按住我的双肩。我仍旧一动不动。哦，上帝，让我毫不畏缩地通过这场考验吧！在准备时期，就有人跟我们讲了关于割礼的可怕的故事，比如刀不小心割得太深了，甚至把部分生殖器也给割了下来。我不相信这样的事，但是如果……如果真的发生

了呢？我不知道外科医生是谁，我之前听说我的亲戚姆万吉·卡鲁提亚可能会来。但是我看不到医生的脸。不可思议的是，割礼过程在我反应过来之前就结束了。我根本没有感觉到那把刀划开我的皮肤。冰冷的河水麻痹了我的神经。我的监护人立即用一块白色棉布将我从头到脚包裹住。所有的女人都带着骄傲轻轻地哭泣。我知道我通过了考验，恩敦古和肯尼斯也同样成功了。在手术之后，人们可以用任何形式表达身体上的疼痛，甚至连泪水也可以，此时，这样的反应并不与“懦夫”的标签挂钩。但是，我仍旧尽力保持坚强的形象。我不愿意强化人们“书本使人软弱”的观点，我想要证明这不是真的。

我们慢慢走回家。我的白色裹身布的一边用一排别针固定着。吉库尤人在割礼时并不把包皮完全割下，而是让割下大半的包皮悬挂在阴茎顶端的下方。他们教我如何走路。双腿分开，一只手抬起阴茎，并用一根手指将阴茎顶端与挂在下面的包皮分开，这样它就不会与包皮或衣服产生摩擦。我走得艰难而缓慢。护送我们走到河边的随从人员们此时都不见了身影，估计都回家补觉或做落下的家务活去了。

肯尼斯、恩敦古和我三人最后来到了治愈室，那是我外公土地上的的一座小屋，但是这座小屋离各家的住宅地都有一定距离。我们这些刚刚受礼之人躺在铺有床单和毯子的稻草床上。肯尼斯有一个叫卡冉佳·辛古力的监护人。我们的三个监护人睡在我们对面的房间里，他们与我们之间隔了一个客厅。但是我们能听到他们说话，他们也能听到我们说话。没有人被允许回到自己的家中。我们被完全与外界分隔开来了。我们必须在这里至少住三个星期。指导们为我们提供食物，但是若没有他们的特别准许，就连亲戚也不能随意来探视我们。在治愈期间，我们的三个监护人是我们与外界的唯一联系。他们是将我们引入成人世界并教给我们如何承担男人的责任的老师。

虽然我们的监护人关心我们的健康状况，但是他们也要求我们学会自我控制。我们的包皮像肿瘤一样胀得巨大无比，当我们向他们询问此事时，他们说我们正在长新的阴茎，这一回答让我们都惊恐无比。要是我事先知道割礼仪式会让我们有两个阴茎……我根本不愿思索接下来会发生的事。我们的导师偶尔会带女孩子进来让她们假装发生性行为，这其实是极度夸张的做爱表演，同时她们不断发出带有色情意味的叫喊

声。我们听得一清二楚。这让我们的阴茎勃起，使正在愈合的皮肤不断拉长，给我们带来酷刑般的疼痛。终于我们大喊停下！停下！监护人们大笑着走进我们的房间，教育我们要学会自我控制。当我的包皮逐渐长成了阴茎顶端下方的一个小突起时，我才确信自己不会有两个阴茎。他们这才解释愈合的包皮有什么好处：它能取悦女人，它能在性交时给女人带来愉悦的摩擦，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叫它“爱的使者”，它能为我们带来爱。

之后，当我们愈合得可以走路时，我们被允许和其他村庄的受割礼之人见面。他们也可以随时来拜访我们。所有受割礼的人都穿着别着别针的长长的裹身白布，所以人们很容易就认出我们。我们手中的竹拐杖则让我们更加显眼。当我们走在路上时，无论多大年纪的人都会主动给我们让路。

终于有一天，监护人们还给了我们平日穿的衣服，我们向他们和治愈小屋道别，回到家中，回到我们的日常生活，但是我们却如脱胎换骨一般。如今我成为了一个男人。我属于一个不同的年龄辈。我不再和没有接受割礼的朋友们交往。我不能和他们交往，不能和他们游戏，不能和他们分享秘密。我们的接触和谈话少之又少，且十分正式。这就好像我从生命的这一边翻越过一座无形的墙，来到了生命的另一个阶段。墙的那一边是曾经的自己，墙的这一边是如今的我。我现在能够加入哥哥华莱士和他的朋友们的社交圈。我能够参加他们的聚会，分享他们那些关于女人的笑话和故事。

卡罕亚，我哥哥最亲密的朋友，主动承担起照顾我的责任，将我带上和其他男人交际的道路。他还向我介绍了一个女孩子，于是我很快便失去了童贞，这是步入新世界的最后一步。这个过程并不完美，但是这是我长成一个男人所必要的证据。

虽然整个成人仪式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我却从中越发感受到，在这个年代，只有教育和学习，而非肉体上的磨炼，才是让人们强大的途径。

我们回到了肯约格里初中，这是在小学和高中之间的两年学习。但是我在那里只上了一年的学，因为新址的新教学楼来不及完工，我们不得不在曼果小学完成初中第一年的学业。新的学校隶属柯安布教育局。这将是我的初等教育期间的第三次转学。

那是一九五四年，历史上至关重要的一年，也是我小学生涯的尾声。在期末，我将会参加肯尼亚非洲初中入学考试，这是一场“一考定音”的考试。当时也有专门为亚洲学生和欧洲学生准备的初中入学考试，他们的学校和非洲学校一样，只招收自己种族的学生。不同种族之间的交流与融合并不是反殖民政策的核心思想，当然反对种族隔离是全体非洲人民的呼声。校园里的种族融合直到一九六三年肯尼亚赢得独立才开始。人们主要的要求是土地和自由，以及平等享用教育资源的权利。专门给非洲人建立的中学很少，入学的竞争极其激烈，许多学生在此被挤下了教育之路。在独立学校和肯尼亚师范学院被禁止后，情况越发糟糕。尽管《比彻报告》旨在合理化并且扩大非洲中学体系，却与当时的需求完全不符合。教育竞争愈加激烈。

对我们来说，困难不只是学业上的，也不仅仅局限在校园里。从家到学校的距离就成为了一个首要难题，因为肯约格里初中在离家六英里之外。更大的挑战则在学费和校服上，这一点向来不变。走去学校的这段长路上给了我收集新闻和找乐子的机会。我们一路上交换各种发生在家里和附近的新鲜事。由于国家进入紧急状态，我们不断想象出这个神秘的恶魔的千张嘴脸，想象着它无情地朝我们一步一步逼近。每个人都能讲出这个恶魔对他们的家人、邻居或在内罗毕的亲戚做出了什么伤天害理之事。我们那些在内罗毕的亲戚大多都是从乔克·斯科特的军事行动到厄斯金将军的铁钻行动（在茅茅党起义期间英军发起的在内罗毕赶尽杀绝吉库尤、恩布和梅鲁人的行动）下的受害者。这个恶魔变成了殖民政策的走狗，导致上千人无家可归。利穆鲁离首都只有18英里。坊间流传着无辜的人被杀害，以及上百人被赶进集中营的故事。当然，也有些故事说起某某侥幸逃脱，但更多的是国家进入紧急状态所给人们带来的苦难。

在村子里，人们说着某些试图逃避强迫劳役和巴拉扎会议的人的下场：某些父亲或母亲将自己锁在臭气熏天的公共厕所里，但仍旧被地方

志愿军揪了出来；有些人装病装死，却还是无济于事；另一些人则躲进自己挖的洞中，并将洞口掩盖起来，掩人耳目。不分白昼黑夜的突袭以及大规模的监禁造成普通民众家破人亡，它们带走或伤害养家糊口之人，它们让孩子失去父母的照料。人们活在双重恐怖下，既要为白天政府的军队提心吊胆，又要在夜里为茅茅党游击队坐立不安。两者的区别是游击队为争夺土地和自由而战，殖民政府则为了保留欧洲殖民者的居住权和保护他们在非洲的特权与财富。

英军和他们忠诚的走狗地方志愿军在白天的袭击往往是迅猛且出乎意料的。他们能在短时间内包围利穆鲁市场并在周围拉起警戒线。那些被圈在警戒线内的人被要求三三两两地抱头蹲在地上，若是人数较多的话有时也四人一组，所有人都被全副武装的英国白人军官和当地黑人警察严格监控。这些无辜的人们被迫在烈日下以这种折磨人的姿势等待接受检查。他们一个接着一个地走到一张坐着一位携带枪支的白人军官的桌子前。在他身边，站着一个或两个戴着兜帽的人，他们被称作“加科尼亚”，他们会点头和摇头来示意接受检查的人是否和茅茅党有关。如果他们点头，那么犯人就会受到进一步的审讯，然后被送上开往集中营的车。这样大规模的检查令人毛骨悚然，所以每当人们看到军车开来，消息便会立即传播开去。许多年轻男人得到消息便立即放下手头的工作，躲进藏身之处或索性逃跑，有时甚至要躲避密集的机关枪扫射。每次听到这样的故事，我就会想到至今为止还没有任何灾难发生在我和母亲的家中，并为此感到十分庆幸。不过发生过一些有惊无险的事件。其中有一件事我总是想要将它封锁在回忆的深处。

事情发生在我的成人仪式前的几个月。当时我仍旧在曼果上学。不知道什么原因，我突然决定中午的时候跑回家吃午饭，尽管当时我也不晓得家中到底有没有午饭。我的母亲和姐妹尼卓琪坐在院子里整理大豆，为那天的晚餐做准备。当她们看到我出现在院子里时大吃一惊，但意料之中的是，家里并没有能让我填饱肚子的东西。我的母亲说她可以给我烤些土豆，那是家里唯一的食物。但是将土豆烤熟要好几个小时，那样我就会错过下午的课或迟到很久。我饥渴地将目光转向梨树上还未成熟的梨子。母亲不允许我们摘下未成熟的果实，她说这会打乱树木生长的节奏，她不愿意伤害树的感情。但是这次她并没有干脆地拒绝我的

请求，尽管她也没有完全首肯。吃完之后，我冲进小屋中灌下了几杯水，然后跑回院子里，准备回学校上学。

是我的母亲首先注意到了那些在屋子周围的玉米地里鬼鬼祟祟地穿来跑去的人。她大声喊我回到屋里。看到我犹豫不决，她提醒我是她让我保证认真对待学校所以她也可以将这条约定收回。尽管吃了未熟透的梨，我仍旧感到又饿又恼。我决定对母亲的要求置之不理，继续沿着篱笆旁的小路走向学校。没走多远，我就听到了枪声。接着，我远远地看到了那些在玉米地的人。那是很多的约翰，我们称呼英国士兵为约翰，他们分散在玉米地的各个地方。我藏到一棵蓝桉树后，缓缓地往回走，心里祈祷这棵树能挡住英军们的视线。接着我听到更多的枪声，还有尖叫声和喊叫声。又是一轮枪声。我摔倒在地上，四肢着地地往回爬，直到快到家时，才又站起身来冲进庭院。我的母亲和姐妹都还站在院子里，慌忙将我拉回小屋中。我们仍旧听得到枪火声，但过了一段时间后，寂静再次降临，约翰们并没有来到我们家附近。我浑身颤抖，但是庆幸自己没有走进那片枪林弹雨中。这大概是我第一次不是因为生病而旷课。

晚上，当华莱士和他的朋友们回家时，每个人都说起他们逃脱英军的军火袭击的经历。也有许多人不幸被带走审讯及押送到集中营里。他们提起死亡事件，但是他们并不确定受害者的身份，或许这些传言只是和以往每次突袭过后的流言一样，都是无中生有的。但有一点很明确，这不是第一次华莱士和他的朋友们从利穆鲁市场的突袭中逃脱。

几天后，我们得知的确有一些人被杀死了，其中就有我的同父异母兄弟吉托格，万格里最小的儿子。他的经历十分不幸。吉托格在利穆鲁的肉铺工作。当他看到所有人都在逃命时，他也拔腿就跑。他是个聋子，所以他没有听到白人军官在他后面喊“停下”。于是，他们开枪射中了他的后背。

他的死代表了千千万万家庭的悲剧。吉托格是乔瑟夫·卡巴依的弟弟。卡巴依就是那位退伍军人，也是法律和秘书事务所的主人，他现在为殖民政府工作，是少有的被允许携带手枪的人。但是他一直都只穿普通民众的装扮。

我记得吉托格是他母亲小屋里的故事会上的常客，虽然他听不见，但他常常是一副快活自在的模样。他是一个相貌英俊的年轻人，非常讨人喜欢，从来也没有做过伤害他人的事。他总是乐于帮助他人，尤其是当需要搬运重物的时候。听到他被杀死的消息，我十分难过。但是，我们毕竟不住在同一个屋檐下很多年了，吉托格的死虽然令人心痛，但这样的不幸若是降落在和我交往密切的人身上，我想我会更加痛苦。

到了我进行了成人仪式并去肯约格里上学的时候，这起悲剧也在我心中被渐渐淡忘了。人们为了生存，刻意忘记生活中的无常。我仍旧为自己感到庆幸，因为虽然国家进入紧急状态这一恶魔将魔爪伸向了父亲的家，它却还没有影响到母亲的领地。

我们甚至还迎来了一桩喜事。华莱士与那位来自香蕉山的漂亮的女子护卫队队员查丽提·万吉库结婚了。不久，他们便迎来了他们的第一个孩子穆图利。看到华莱士这位“叱咤风云”的木匠变成了一位顾家的男人、一位温柔的父亲，总是急匆匆地回家陪伴妻子、凝视他的孩子，就好像他不敢相信这个婴儿真的是他们的血肉，我一时感到有些不适应。在他的儿子出生之前，他仍旧过着单身生活时的日子，有时候在他的工场或他的朋友家过夜。但是如今，我们几乎每天晚上都看到他，这让我们感到更有安全感，更有家庭凝聚感。

军用卡车、突袭、搜查、尖叫、地方志愿军基地的警鸣声和机关枪的开火声，都成了我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这让我感到那个丑陋、弓着背的恶魔正在逐渐逼近母亲的土地。

然而，在一九五四年四月的那一天，当恶魔终于袭击我们时，我仍旧对此一无准备。

好人华莱士是民族游击队、土地和自由军的供给部队里的一员。他和戈慈尼舅舅与一个可靠的线人约好，从他那里获取子弹。这个线人是我哥哥曾经的女朋友的兄弟，华莱士和这个姑娘最终友好分手了。见面

的地方定在连接印度商铺和非洲市场的那条道路的路边。这条路和我母亲的耕地间隔了一道篱笆。当华莱士和戈慈尼舅舅来到约定的地方时，我的母亲正在地里照料青玉米和大豆。他们向母亲大声打招呼。不然的话，她也不会注意到这条繁忙的路上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和线人见了面，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然后线人便迅速离开了。华莱士和戈慈尼将买来的十二颗子弹平分，每人六颗。华莱士将他的子弹放进夹克衫的内兜里，戈慈尼舅舅则放进他的裤兜中。

戈慈尼舅舅和我的哥哥走出没多远，一辆警车就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将他们拦下。他俩没想到那个线人是个告密者，所以以为这次警察只是像平日里那样来故意骚扰路人。他们想若是对警察一番甜言蜜语或给点好处，他们就会没事的。然而警察一下车就开始搜身，他先搜了我哥哥，检查了他身上所有的口袋，除了那个装有子弹的夹克衫内袋。然后，警察开始搜查戈慈尼，并在他的裤袋里找到了六颗子弹。就当警察的注意力完全集中在戈慈尼身上时，我的哥哥悄悄将手伸进夹克衫内，掏出子弹，将它们扔到篱笆的另一边，也就是母亲正在劳作的地里面。警察知道线人卖给他们的子弹的数量，但是他们只能找到六颗。于是那个之前搜身的警察将戈慈尼铐住，又来搜查华莱士，这次他没有忘记检查夹克衫内的口袋。但是他仍旧什么也没有找到。

他们两人被带上了警车，前往警察局接受审讯，但是在车上，两人受到的待遇则不同。被警察们视为危险分子的戈慈尼被塞进前排座位，戴着手铐，夹在两个全副武装的警察之间。我的哥哥则蜷在卡车的车厢里，没有被铐起来，只有一个警察监视他。这时，喧闹声吸引了我母亲的注意力，她走到篱笆边来一探究竟。我的哥哥告诉她不要担心，他会没事的，并让她“thikirira mbembe icio wega”。这句话有两个意思。常用的意思是将刚刚长出来的玉米茎秆用覆盖物盖住。但是它也有将玉米粒埋在土里的意思。“Mbembe”是玉米粒，但是在茅茅党的暗语里是子弹。所以这句话也就有了“好好将子弹藏起来”的意思。当时的法律十分简单残暴：一旦有人被发现携带子弹，他会被带到格图恩格里的肯尼亚师范学院施行绞刑。

一路上，好人华莱士决定逃跑。他从卡车上跳下，然后飞快地逃进印度市场里。子弹在他身后飞过。这次潜逃引发了许多不同版本的故

事，那天我从肯约格里回家的路上听到的只是其中之一。

事情的真相一直到后来才浮出水面。那天晚上，我的母亲对她在华莱士被捕时扮演的角色只字不提。哥哥的妻子手里抱着他们的婴孩，她同样也是一位母亲，被悲喜交加的情感折磨得身心俱疲。哥哥的逃脱或许成了当地的传奇，但是对母亲，对他的妻儿，对我们来说，这只是让我们悬着的心微微落下一些。他毫发无损地逃跑了，这实在是幸运。但是我们仍旧在恐惧和希望中浮游不定。他会逃脱追捕吗？他在山里要怎么生活？但是我们甚至不敢对自己人表述我们的恐惧或希望或其他任何情感。我们只是静静地围坐在火炉边，任由光影在我们脸上跃动。母亲是唯一说话的人，警告我们所有人不要随意乱说。可怖的国家紧急状态终于袭击了母亲的家。

“我们绝对不能让别人知道我们知道华莱士去了哪里，其实准确来说，我们不知道他去了哪里。听到我说的了吗？”她神色凝重地看着我和弟弟，警告我们道。“如果有任何人问你们华莱士在哪里，就说不知道。”

母亲不说我也知道，我心里十分清楚目前的局势。当我下一天早上醒来时，一切都还跟前一天一样，这让我心生某种莫名的感觉：天空、土地、周围的房屋，一切都没变。然而，一切又都不一样了。明天，当我去学校时，或看报纸时，或听尼干迪讲述茅茅党的英雄事迹时，一切都不再抽象，不再只是发生在遥远的恩雅达瓦树林里或肯尼亚山里的事了。我会想到我爱戴的哥哥：他在事业上的奋斗、他的决心、他的想象力、他的爱和对朋友的忠诚。我还会想到乔瑟夫·卡巴依，是他教会了华莱士如何使用打字机，现如今老师和学生却站在矛盾的对立面。是的，我会想到父亲家里的分裂，万吉库的两个儿子“大肚子”汤博和卡巴依在为殖民政府服务，他们的同父异母兄弟却在深山中为了推翻殖民政府而抛洒热血。啊，是的，曾经相亲相爱的兄弟，如今却在战争中相残相杀。

有故事说我的哥哥华莱士有一次去看望姆万吉·瓦·佳克吉，我父亲第二位妻子的儿子。姆万吉那时在利穆鲁巴塔鞋厂工作，住在员工宿舍中的一个单间里。就好像命运开的玩笑一般，政府的便衣警察汤博，也就

是万格里的大儿子、卡巴依的兄弟，也恰好在同一时间来到姆万吉·瓦·佳克吉的住处。当他们在大门相遇时，他们不约而同地迅速朝不同的方向离开了——好人华莱士回到山中，而汤博回到了警察局。过了不久，警察就来大规模地扫荡。但是很明显汤博并没有提起姆万吉的名字，因为他没有被带去审讯，也没有被指控协助反殖民政府的游击队战士。或许汤博并不知道华莱士要去看望姆万吉，工厂的员工宿舍总是拥挤不堪、鱼龙混杂，他说不定只是出于忠心和战争时的警惕恰巧去那里视察。

但是对效忠对象的意见不合并没有影响到大家庭的和睦。父亲的其他几个妻子并没有对我的母亲冷眼相加，她们仍旧会抽出时间来母亲家里或她的地里看望她。但我猜想她们并不会谈起卡巴依或汤博或我的哥哥。又或许她们心底里都明白这些互相开战的儿子们自始至终都是她们的儿子，她们唯一希望的就是她们的儿子都能平安回家。吉库尤有句老话：夺人性命之人与救人性命之人本是同根生。

哥哥被迫逃入深林一事大大改变了我们与外界来往的关系。我对此有些难以接受。一开始，无论是我还是哥哥的妻子都很难相信卡罕亚，我哥哥最亲密的朋友、他的木工学徒、他在工场的助手，竟然加入了地方志愿军。不，卡罕亚绝不可能加入那些正在追捕我哥哥的人。卡罕亚的妻子来自科合卡家族，这一家族是有名的武装反殖民派。卡罕亚绝不可能如此公开站在他岳丈家立场的对面。他的哥哥恩德瑞巴·卡冉佳娶了佳克吉的女儿恩雅佳琪，我的同父异母姐姐，所以不，他绝不可能背叛我们。我拒绝相信这是真的。

一天我遇到卡罕亚，他戴着白色的袖章，这是地方志愿军的标志。他和另一位地方志愿军季肯约·马林达走在一起，他同样也是一位与哥哥年龄相仿的朋友。我们在一条路过爱德华·玛屯毕家的小道上相遇，小道两面长满了高高的青玉米。我见到他们几乎僵住了。他们也停下了脚步。季肯约狠狠地瞪着我，就好像我与魔鬼同流合污一样。卡罕亚虽然没有正眼看我，但还是主动向我打招呼，并问我“好人华莱士有没有跟你联系过？”我说没有，这是实话。他打趣着说，甚至嘲讽般地说“我们了解到你哥哥一路平步青云，升到了队长级别”。我说我不知道，然后绕过他们继续赶路，他们也大笑继续走他们的阳关道。我后来得知，他们

两人曾经都发誓追随茅茅党。然而他们现在却彻底改变了立场。我要如何才能分辨清这场斗争中的善恶双方？从尼干迪的说故事表演中，我将在互相抗争的力量双方理解为亲殖民政府派和反殖民政府派，它们一个代表恶，一个代表善。如今在我身边发生的事则如昏沉的迷雾一般。

一天早上，我和平常一样到外公的屋子里去。虽然我现在已经成年，我仍旧担任他的书记员以及吉兆的传递者。他没有提到我的哥哥在山里打仗的事，但是我注意到他不像平时那样对我的清晨来访表现得那么积极。之后有一次，他告诉我我不用再那么早去他的屋子里了。接下来的一次拜访发生在大白天，他明确表示我不再是他吉兆的传递者了，无论在一天的什么时候我都不用去他的屋子里。同时，他也撤去了我作为书记员的职务。

一开始，我感到十分心痛。他是我母亲的父亲，我是随他被命名的，他曾经为了躲避士兵在黑夜里藏在我母亲的家。但我猜，这正是外公这样做的原因。他已经失去了科穆彻，他心爱的继子。现在他又有可能失去戈慈尼，他的亲生骨肉。他的孙子，借住在他的土地上的女儿的儿子，如今却成了茅茅党游击队员。我为自己失去了我在他心中作为书记员和好兆头的特殊地位而伤心，但是我似乎能理解他。母亲的家对其他人来说是危险的存在。

但是在我们家中，我们仍旧是一个紧紧抱在一起的单亲家庭。除了母亲为我提供的温暖的家外，我还有学校给我带来的乐趣。虽然我时常担心我可能会被肯约格里中学开除，但这样的不幸始终没有发生。我对此心存感激。我在学习中寻找现实中失去的快乐。

有许多小学老师以他们特有的方式帮助我在智力上成长。但是其中对我人生影响最大的是塞缪尔·G·科毕筹老师。他毕业于卡古莫师范学院。他后来成为了重新开学的曼果小学的校长。就是在他的主张和努力下，学校搬迁到肯约格里。他是我在曼果和肯约格里的最后两年里的英语老师。

从五年级开始，我们使用的英语课本是《牛津英语读物：非洲

版》。这一系列课本中有两个主角约翰和乔安，他们住在牛津但是在雷丁上学。我们学到，他们每天乘火车上学，这一点让我感到无比嫉妒。当然，牛津在英国。我觉得学校里没有一个老师去过英国，所以书本里的地名对他们来说一定同样陌生。我们跟着约翰和乔安去了很多地方，尤其是伦敦，他们在那里逛遍了各种自然景点、历史景点和建筑景点。其中包括泰晤士河、英国议会大厦、大本钟和韦斯特敏斯特教堂。现在，曼果小学必须遵照政府规定的非洲教学大纲来上课，所以老师们必须使用由教育部门审批通过的教材。科毕筹老师有特殊的本领，他能够跳出书本的制约，从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寻找许多例子加入到课堂中。他的英语语法知识十分全面。他让我理解了英语的结构，如何用简单和复杂的句子，以及如何在简单的句子上逐渐增加句子成分使它变成一个复杂句。从简至繁：这种看待问题的眼光让我终生受益匪浅。如果他对我的帮助仅限于此，那他在我心中并不能从其他的好老师中脱颖而出。

他在他的私人图书馆中藏有小说读物。我不知道他是如何注意到我对阅读的兴趣的，但有一天他递给我一本狄更斯的《远大前程》的简化版，读完后我将书又传给了肯尼斯。然后肯尼斯向他借了理查德·布莱克默的《洛娜·杜恩》，然后又把它传给了我。我们每次只能借一本书，且必须把前面借的书先还给老师后才能借下一本书。但是跟肯尼斯换书让我们同时手里有两本书。我们很快成为了如饥似渴的书虫，并且经常交流读后感。在我们读过的所有书中，最吸引我们、最让我们印象深刻的是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的《金银岛》。其他的书基本上都是简略版，但只有这一本是完整版，或只做过细微删减。我们一遍又一遍地借这本书看。肯尼斯和我常常谈论这本书，谈论其中的故事、人物，尤其是独脚海岛西尔弗和他的鹦鹉。我在吉姆·霍金斯身上看到了自己的影子，他的希望和恐惧、他的创造能力和他化险为夷的经历都让我感到熟悉。我们还记住了其中的一些段落和歌曲：

十五个人站在死人的胸膛上

哟吼吼，再来一瓶朗姆酒

酒和魔鬼将事了结

哟吼吼，再来一瓶朗姆酒

有时候，在学校里，我和肯尼斯会朝着同学们大喊“哟吼吼”，这往往让他们大吃一惊又迷惑不解。我们讨论出海成为海盗的可能性，但可惜的是，利穆鲁除了几条河和曼果沼泽外，并没有其他水域，而蒙巴萨离我们很远。

正是史蒂文森激发了我和肯尼斯的第一场关于文学的争论。我向肯尼斯吐露道我想像史蒂文森那样写故事，但是我需要得到特殊的证书才能写作；而且若是要达到写作的要求，我必须得接受高等教育才行。但是肯尼斯坚定地反驳说写作是不需要证书许可的，也不需要任何教育资质。我又对此提出反对，说如果一个人没有拿到许可就写故事，那他就会被抓起来的。我也不知道这个无证写作会被关进大牢的想法是从哪里来的。也许是在跟尼干迪谈话时，他提起过许多民族主义作家，比如贾卡拉·万佳、穆格亚和斯坦利·卡格卡，都因为国家紧急状态下的法律被殖民政府逮捕。非洲语言的报纸被禁止了，一些编辑，比如《观察家周报》的亨利·莫利亚遭到流放。不管我的观点从何而来，当时我和肯尼斯之间的争论热火朝天。如果我们向科毕筹老师请教这个问题的话，我们之间早就会相安无事了，但是我们却并没有这样做。

肯尼斯被我的固执惹恼了，于是他说他要写一本书来证明我们是不用特殊许可就可以写作的。他并没有告诉我他的书是关于什么的，也没有告诉我他是不是已经起笔。但我猜他肯定写了没多少，因为我们的时间和注意力很快就被肯尼亚非洲高中入学考试占据了，这是一场决定我们命运的考试。

肯尼亚非洲高中入学考试是骇人听闻的大事。参加考试的学生里只有百分之五的人才会被高中或师范学院录取。考试前的复习过程往往让人心力交瘁，而处于战争期间更让每个人都神经紧张。我们的睡眠不断地被时不时的突袭打断，我同时还一直为山里的哥哥担忧。怎样为考试做准备成了一个难题。考试的范围只包括今年的课程，还是包括两年、三年甚至四年的课程？除了英语课，我们的其他科目并没有课本。我们的复习资料只限于在课堂上从老师的黑板上抄下来的笔记。几乎没有哪个学生做到将整整一年间的笔记都整理在一起。

但是我尽量将我手中有的笔记一遍一遍地阅读，甚至条件困难的时候也如此。有的日子我们买不起点灯的煤油，我不得不借着炉火的亮光看书。干燥的玉米秆能产生明亮的火光，但是持续的时间却不长。我不得不不间断地向炉中填柴火。这简直就是一场与柴火的赛跑，我要在一轮柴火燃尽之前，尽可能地看更多的书。这给我的眼睛带来很大压力，不过我渐渐习惯了。当然白天的自然光线是最适合看书的。但是，我仍旧需要抽出时间来做家务事，包括为晚上学习收集柴火。

入学考试是一件非常严肃正经的事。考试一般都在当地的一所学校里举行，其他学校的报考者都得从外地赶来。一九五四年，我们地区的考点设立在利穆鲁的洛雷特修道院学校，离我家有三英里远。我们都感到非常幸运，因为有些学生必须要从十公里之外赶来，而当地的公共交通又十分落后。

洛雷特学校所在地的天主教教会是在一九〇六年由意大利传教士创建的。教堂所拥有的大片土地是提格尼的一部分，曾经在提格尼发生的那场利益冲突最终导致了一九五三年的拉里大屠杀。虽然当时有“牧师与殖民者只是五十步笑百步”的说法，但是广大群众的怒火仍旧大多指向占领土地的欧洲士兵而非神职人员。

在考试前的一周，我正在睡梦中，突然被母亲开门的声音吵醒。一群人拥进房屋里。他们穿着长大衣，腰间扣着腰带，腰带上挂着装在皮质剑鞘里的长剑。其中有几个人肩头背着枪支。其中一个人朝我微笑。我简直不能相信我的眼睛。那正是我的哥哥，好人华莱士，活生生地站在我面前朝着我微笑，一手举着一个火把。这时，他的妻子和孩子都从他们的屋里走出来与华莱士相聚。我因为恐惧和兴奋而全身颤抖。他现在安然无恙，但如果地方志愿军正在追踪他呢？站在我眼前的这些战士没有透露出一丝恐惧，他们虽刻意压低了声音，但是却谈笑风生。他们吃了一些食物，喝了几杯茶。他们的哨兵一定在外面站岗，因为总是有人进进出出。然后我的哥哥转向我，说：“不要害怕。我知道你马上就要参加考试了。我来祝你好运。就像我们的母亲说的那样，你要尽力所为。知识是我们的希望。”然后他们便离开了。一切发生得十分突然。我的母亲向我反复强调，今夜发生的事情绝对不要和任何人说起，甚至也不要和我的弟弟说。他在他的房间里熟睡，对发生的一切浑然不知。第

一天早上，当我醒来的时候，我感觉自己似乎做了一个奇怪的梦。

我为自己没有机会向华莱士问出心中所有的疑问而感到遗憾，我想知道他死里逃生的那天到底发生了什么，我想知道他们在山里是怎样生活的，我想知道他们打了哪些仗，我想知道他们的领袖德丹·基玛蒂是怎样一个人。但是一想到我的哥哥为了祝我考试顺利而愿意拿他的生命冒险，我心里就十分感动。他就是曾经那个不让我玩弄木匠工具却一看到我沉浸在书本报纸中就满脸放光的人。他的这次冒险行为激励我更加努力地学习，但是这也让我更加焦虑。

大约一周以后，乔瑟夫·卡巴依这位国王的手下出现在我家门口，这让我的焦虑情绪顿时升级为恐慌。他身上有一股酒味但总体来说还算和善。那是傍晚时分，他的腰带上别着一把装在枪套里的手枪。他当时正巧路过此处，想到他从来没有来看望过我们，于是一时心血来潮，决定向我们打个招呼。卡巴依是这样解释他的来访的。我的母亲为他泡了一杯茶，但是继母和继子之间并没有太多话语。我敢肯定母亲心里一定是在想：为什么他在华莱士夜访之后的那么短时间内也来了呢？那个我一直在心中问自己的问题这时又浮上表面：为什么这个曾经在二战中攻打白人的人如今却不去山里打击白人殖民者呢？然后，他突然转向我，对我说：“我知道你马上就要参加考试了。不要害怕考试。它们仅仅是纸上的文字，用你的笔击败它们。你的笔就是你的武器。”然后，他将他的手枪从皮套中取出来，将它举在我面前。他想让我摸他的枪，或许是想赶走我心中的恐惧，但是我没有摸。我母亲的双眼冰冷如霜，流露出强烈的反对之意。当卡巴依离开时，我们齐声松了一口气。他的来访与华莱士的来访相隔如此之近，这不由地让我们心中升起一团害怕与焦虑的阴云。卡巴依拿出他的枪，是在向我们炫耀，还是向我们传达某种信息？我们都注意到卡巴依一字也没有提起在山里的哥哥。所以我用最积极的眼光看待整件事：他是我们家族里受教育水平最高的人，或许他真的只是来祝我考试顺利。游击队队员和国王的手下都来对我说几乎相同的话。

考试前夜，我心中焦虑不安的心情与行割礼前夜的心情如出一辙。这是对未知的恐惧，失败的结果一目了然，成功的结果却如雾里看花。没有任何人能够帮助我，我只能靠自己和我的笔记。而且，到洛雷特学

校还有三公里的步行距离，我希望我能够准时到达考场。

我从未到过洛雷特修道院学校，但我在路上见过那里的学生。我当初打算前往那里的天主教堂成为天主教教徒，但是半路却被肯尼斯的母亲拦下了。现在，我总算来到了这里，虽然目的不同。这所学校和肯约格里中学相差甚大。所有的建筑，不管是教堂还是教学楼，周围都有大片空地，上面铺着精心修剪过的草坪、竖着整齐的篱笆。远处，则有小片小片的青草牧场，几头奶牛在那里宁静地吃草，它们的肚子胀得都鼓鼓的。所有的教室都由走廊连接着，很容易就在里面迷失方向，但是一些女孩子站在走廊里领我们去考试的教室。这一切新鲜事物中最奇妙的是，这里的马桶只要在使用后按一下，就能吸走所有的排泄物。我们在肯约格里和早先的曼果小学的马桶都是公用的便坑。女孩子们告诉我们学校还有淋浴室。无论从哪方面看，他们的生活水平都远远高于我们的。我之前从未见过一个如此让人惊叹不已的地方。

但是最引人注目的是她们的校服——红色的连衣裙。和我们单调的卡其校服相比，她们的要艳丽得多。我简直不能将自己的目光从这些女孩子身上移开。她们每个人看上去都那么美丽、那么聪慧、那么容光焕发、那么纯洁，好像随时都准备好化身为天堂里的天使。一两个修女出于习惯在走廊里盘旋视察。整个学校的氛围和环境让人生畏，而真正的试场更是如此。考场里的桌子专门为了防止作弊而排开，我们坐在书桌后根本看不见别人的试卷。监考官是一位从内罗毕来的白人教官，在读完考场须知后，便在教室前面坐下，但是他有时候也走下来在考生之间走动，确保没有人作弊。整个考试持续了四天。在第一天，考生注册报到，老师们介绍考试秩序并分发考号。另外三天则是真正的考试日，每一天都有一到两门考试。考试的内容包括数学、英语、斯瓦希里语、历史、地理和政治。当我看到摆在我面前的试卷和那些看上去自得其乐的穿着红色校服的女孩时，我顿时紧张起来，甚至吓得不知该做什么。但是当我提笔写字的那一刻，我感到一阵充满活力的平和感。每一天，我都经历相似的紧张、相似的试图平静内心的过程和相似的平和感。在英语考试期间，我与不久前的一段经历出乎意料地重逢。在试题中，有一段英语段落，目的在于测试我们的综合理解水平。试题是“读以下段落，并回答相关问题”。这个段落是从史蒂文森的《金银岛》中节选出来的。

试卷上并没有标明书的标题或作者姓名，但是段落中包括了《金银岛》里经典的内容：“十五个人站在死人的胸膛上/哟吼吼，再来一瓶朗姆酒”。这对许多考生来说或许没法理解，因为很多人都在事后抱怨这道题目。但是对肯尼斯和我来说，这道题轻而易举，可谓是对我们课外阅读的奖励。

当考试结束时，所有人都感到松了一大口气。

对我来说，同样结束的是在肯约格里几年的学生生涯。我的求学过程充满坎坷，先是在卡曼多拉，然后转校到隶属卡林加的曼果，最终在政府经办的肯约格里中学完成我的初级教育。同样，母亲家中运道的起起落落，整个国家的战火硝烟……任何一件事都能将我从学习的道路上拽下来。如今，是时候对学校和学校中承载的记忆说再见了。令人伤心的是，这也是对科毕筹老师和他的图书馆说再见的时候了。

等待考试成绩公布的那几周简直是我人生中最漫长的阶段。我们不再受益于学校的保护伞，我们和其他民众一样是这场折磨全国上下的无尽头的紧张局势的受害者。时不时地，我的母亲会被传唤到地方志愿军基地接受审讯。很明显，某人向当局揭发了“玉米粒”的另一层意思。但是我的母亲自始至终都否认她在保护华莱士中扮演的角色。她说她那时在玉米地里干活，玉米就是玉米，她不知道人们怎么能把玉米当成其他的东西。我母亲在最严肃紧张的情况下也能保持镇静。

因为不必再忙于学校课程和考试，我不由自主地开始胡思乱想。我害怕母亲的房子有一天会被摧毁，但大多数时候，我都在担心远在寒冷的深山老林里的哥哥。对他那天夜里来祝我考试成功时发出的快活的笑声的记忆并没有让我对他的处境安心多少。那次来访是经典的华莱士之举——他总是喜欢出人意料，至少在我眼中是这样的。当我还年幼的时候，我将他视为一位大学者，因为他总是整夜整夜地学习，将脚浸在装满冷水的水盆中。但后来，他却成为了一名木匠。每次我在《圣经》中读到耶稣的父亲乔瑟夫是位木匠时，我都会想起好人华莱士。但现在，他丢下了一切，丢下了他的工场、他刚买的二手车、他的妻子和孩子，甘愿成为一名自由战士过着艰苦的生活。在现实生活中，我从来没有将

华莱士看做一位战士。在我眼里，他总是看起来弱不禁风的，所以虽然他比我年长许多，但我总是对他产生保护的欲望。

之前有个与我哥哥年纪相仿的人，他的穿着打扮、走路的姿势、说话的语气和带有威胁性的名字——穆图利，有“铁匠”的意思，都让我感到他随时都可能将我哥哥暴打一顿。我那时候还在卡曼多拉上学。尤其是当我得知他和华莱士相识后，我想要警告华莱士留心那个人，但我不知道该怎么提醒他。于是我拐弯抹角地提起这个话题，问华莱士他们最近有没有见面，就好像我只是想要结识那个人。但是我的哥哥似乎对穆图利毫无戒心，他叫我将心思放在学习上，不要对成年人的事瞎操心。他这种对危险毫无警惕的表现让我更加为他坐立不安。接下来的日子里我总是担心他会出事，直到有一天，我听到卡罕亚向我哥哥祝贺他在—场街头斗殴中将穆图利打倒在地。

现在同样的担忧因为卡罕亚而在我心中升起。他肯定会与哥哥作对的，但我却没法告诉哥哥他的朋友背叛了他。但是朋友之间怎能彼此作对呢？尼干迪似乎对所有的事情都了如指掌，包括发生在山里的事。尼干迪之前跟我讲过德丹·基玛蒂、斯坦利·马森格和中国将军的丰功伟绩，描述之详细就好像他亲眼见过他们一样。所以他一定能解释这些让人迷惑不解的事。说不定他还知道如何往山里送信。但是自从华莱士离开后，他便不再来我们这里了。或许我应该去找他，我希望运气好的话能在路上碰见他，但是我马上又提醒自己我决不能和任何人讨论关于我哥哥的事。算了，我再也不能见尼干迪了。我只能靠自己解决这些相互矛盾的事。

于是我开始主动搜集新闻消息，而不是等着别人将它们讲给我听。我没有钱买报纸，所以无论在哪里，只要看见散落在地上的零散报纸，我就会将它们捡回来。印度商铺是捡报纸的最好场所。因为店员们常常为顾客用报纸包糖或其他食品、商品。甚至在垃圾堆里，我也能这里捡到一张、那里捡到一张，有些残缺不全，但有时候我甚至能找到连续几页的报纸。我在这些报纸上看到的新闻有些已经过时了，但在这一方面我并没有奢求太多。我希望能像尼干迪将地方、全国、全球的事件都串联起来那样，将眼前发生的一系列事件也连接起来。关于茅茂党是崇尚落后、反对进步、反对宗教和反对现代化的报道与我所认识的哥哥的形

象完全不符，他上次冒险回家祝我考试顺利的行为就推翻了这些报道。其他的一些新闻大多关于政府的胜利，列举被杀死、绞死或抓捕的茅茅党成员的名单，其中最轰动的是中国将军的名字，那是在一月中旬的时候。

唯一令我欣慰的是我哥哥的名字从未出现在这些名单上。我希望他凯旋，就像当年卡巴依从二战中回家那样。但是报纸上从来不像尼干迪以前那样，详细报道茅茅党的胜利。我也从来没有读到过尼干迪提到的国际援助，他说埃及、埃塞俄比亚、俄罗斯和包括伦敦在内的欧洲各首都都在为我们提供人道救援。我看到的唯一关于伦敦的消息是两个名叫奥利弗·利特尔顿和亚伦·博伊德的议员和殖民地秘书来肯尼亚访问。除此之外，丘吉尔仍旧执掌大权，他派遣更多的军队进入肯尼亚，同时也召回原来驻扎在此的军队。其他的一些报道甚至否认了铁钻行动，就是那场由埃尔斯金将军策划的将上千的吉库尤人、恩布人和梅鲁人赶出内罗毕的恶行。在这之前，殖民政府也以相似的手段对待住在东非大峡谷的人们。利穆鲁由于离内罗毕较近，整整一年中都深受铁钻行动的影响。这次行动在利穆鲁引发了数次骚乱，就和那些发生在首都的骚乱一样。当我读到印度支那的法军被武元甲将军^[60]在奠边府^[61]挫败的消息时，我心里激动万分。与此同时，肯尼亚人民正因为铁钻行动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我真心希望基玛蒂能像武元甲一样取得对英军的胜利。那样，我的哥哥就能回家了。在另一篇报道中，我读到美国学校取消种族分离的消息，就在这里，我了解到了艾森豪威尔。我当时并不理解这是什么意思，因为我从未见过也没想象过非洲学生、亚洲学生、欧洲学生共存的学校。在利穆鲁，亚洲学校用石头围起来，坐落在印度商店后面封闭的场地。学校是市场的一部分。我从来没有见过哪个印度学生赤脚跑六英里上学。而欧洲学校则是无形的。我一所都没有见过。

要想做到像尼干迪那样把零散的事件串成一个完整的故事并不简单，这就像试着拼一块拼图却丢失了几块拼图片。或许尼干迪也遇到这样的状况，但是他知道如何用他丰富的想象力来代替那些缺失的拼图片。我没有讲故事大师的水平没关系，我这样安慰自己，因为我并不需要对一大群如饥似渴的听众讲故事。但是，我仍旧对肯尼斯展示我的知识和叙述技巧。不过肯尼斯可不是一个只会点头的好好先生。他对我说

的每一句话都提出疑问，指出我在讲述发生在肯尼亚和国外的事件时所出现的种种纰漏。但是试着独立地理解发生在我身边的时事，并尽我所能地反驳肯尼斯提出的种种对我的故事准确性的质疑，让我觉得自己成熟了许多，让我觉得自己长成了一个独立的人。

大约就是这个时候，死神第一次降临在我身边。事情发生在我和恩敦古恢复友谊之后，他是我在成人仪式上结拜的兄弟。他中途辍学，所以没有和我一样为等待考试成绩而惶惶终日。但是虽然他在学业上半途而废，他是个眼光长远、聪明机灵的人。许多年后，当肯尼亚获得独立后，他的才智让他成为了利穆鲁最成功的商人，同时还拥有大片土地并且在镇政府中供职。不过在当时，人们都为他的前程摇头叹气。

成为一个成年人意味着我能够独立自主地做决定。我可以不征得父母同意就住在外过夜。但是我的母亲迟迟放不下她那颗时刻为我担忧的心，并且时刻密切关注与我交往的人。作为一个单身母亲，她不愿处理各种纠缠不清的邻里矛盾。她坚信，要想避免这些矛盾，我们就应该做到“老死不相往来”或者谨慎择友。她对我和恩敦古的友情并没有提出反对意见，因为他其实也是我们的亲戚，但是不知通过什么途径，她对我的一言一行都了如指掌。

在科穆彻被处死前，他建造了一幢L形状的石墙、铁皮顶房屋。这所房子的大部分是空的，因为恩敦古的继母通常睡他们在利穆鲁市场的店铺里。恩敦古住在房屋较短的那根分支中的一个房间里，这也是我在某些晚上过夜的地方。对我来说，他是我的好朋友，跟我相比，他更谄世俗，尤其是在男女情长方面。

出事的那个月出奇的寒冷。我们一直将窗户紧紧关着，并用木炭来烧火取暖。在一个尤其寒冷的夜晚，我们不停地向炉火中添加木炭。当我们上床睡觉时，我们并没有将炉子拿到外面或打开窗户。渐渐地，我沉入了梦乡。第二天早上，恩敦古听到细微的敲门窗的声音。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爬到大门口，终于打开了门，然后便昏了过去，就像被下了迷药一样。而我同样也瘫在地上，几乎失去了意识。但是涌进房间的新鲜空气大大帮助我们，当我睁开眼睛时，我看到母亲站在门口。至今我仍旧不知道我们是怎么从床上滚到地面上的。那天晚上，我和恩敦古

差一点就死于窒息。

当我跟着母亲走回家时，一路上她沉默不语。后来她解释道，她发现天亮了很久我还没回家就感到有什么不好的事发生了。她害怕我被地方志愿军抓去了，于是就走到恩敦古家里一探究竟。当她看到我倒在地面上，身旁的木炭炉子仍旧在燃烧时，她大惊失色。

后来我得知母亲的头生女儿就是因为掉进火堆里因烧伤感染而死的，我这才意识到母亲看到我晕倒在炉火边上时该有多么惊恐。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以前她每次见到我和弟弟在火边玩耍或举着燃烧的木棍时，总是狠狠地教训我们。

我母亲的直觉总是准确得让我惊讶。我记得很多年前我在国王乔治六世医院里无比想念她时，她立马就出现在我眼前的事。现在，她又将从一氧化碳中毒中解救出来。在这起事故之后，她再也不允许我睡在石墙屋里了。

肯尼斯是我另一个成人仪式的结拜兄弟。他和我经常聚在一起讨论世界上发生的各种各样大大小小的事。但是大多数时候，我们一起校对课堂笔记，预测考试结果，互相安慰对方。但是就这样过了几天后，我们决定最好还是忘了考试的事。于是我们又抬起了关于写作和坐牢的争论，我们仍旧各执己见、毫不妥协。他提醒我他要写一本书来证明我的观点是错的。但是他既不承认是不是已经动笔，也不透露什么时候动笔。于是我们继续争论，争论的话题涉及书本、国家，甚至世界。我们从来没有在哪件事上意见一致，但我们仍旧继续见面、继续争论。

每个周日，我和他一起去卡曼多拉的教堂。他常带一本英语版《圣经》，我们在教堂里一起看。做布道的牧师会照着吉库尤话的《圣经》念布道，我们就在下面看着英语版的听他讲道。我们听得懂吉库尤话，也能毫无障碍地阅读用吉库尤语言写的书，但是我们却越来越喜欢这样的礼拜方式。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的一个星期天，在参加完卡曼多拉教堂的礼拜，我们并没有直接回家，而是决定去尼德亚参加下午的露天祷告仪式。尼德亚离家有六英里远。露天祷告仪式是在更加正式的教堂礼拜之后的活

动，这种仪式逐渐成为了星期日的普遍活动。这样的活动并不是由某个教堂特别组织的。在这里，个人与上帝的关系而非教民与教派的从属关系才是最重要的。这些祷告仪式更像是精神交流大会，在这里即使是非宗教人士也能参与布道和祈祷。

这些活动和在国家进入紧急状态之前发生的席卷全国的基督教原教旨派复兴运动如出一辙。如今这样的风气越来越重，几乎成为了能与殖民政府和茅茅党相提并论的第三大社会力量。“耶稣救我于危难”是追随者们的口号。年轻人们尤其对此狂热，我记得一些女孩子获得救援后会捐献她们的首饰比如串珠项链和耳环。那些来自富有家庭，视自己为摩登人士的人们，被耶稣拯救对她们来说是赢得与他人自由做伴的机会，甚至是与男性做伴，因为耶稣是不会让她们成为世俗诱惑的受害者的。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用卢干达语唱歌“我们赞美耶稣，耶稣是我们的救世主”。但也有可能是因为这一波原教旨派复兴运动最初起源于乌干达和卢旺达地区。当在他们之间意外怀孕例子越来越多时，顾虑和限制又重新浮出水面，再多的忏悔和对魔鬼的指责也不能减轻这些新晋父母肩头的负担。

这些周日露天祈祷仪式受欢迎的还有一个原因是这是少有的不需要得到殖民政府许可的公共集会活动。再怎么讲，它们并没有与政府的观念相悖，它们赞颂的是耶稣而不是肯雅塔，目的是从邪恶中获得精神救援，而非从殖民者的胡作非为中争取政治自由。

我和肯尼斯去的那天是个晴朗的日子，不管是布道还是唱诗都很不错。一些牧师在解读《圣经》时，加上了自己的理解并与发生在我们身边的事联系起来。战争、内乱、饥荒和错误的先知都有在《圣经》中耶稣复活时期出现。一些布道和歌曲让我感到灵魂得到了升华，我好像从常年的焦虑忧思中解放了出来。

当我们开始朝家返回时已是下午三四点钟。我们没有朝着原路返回，而是决定走一条穿过恩格伊热比的捷径。我不记得我们当时是在讨论祷告仪式还是在争论写作，还是我从读到的报纸中东拼西凑出来的故事，不管怎样，我们突然听到有人叫我们停下来。

站在我们面前的是一位穿着迷彩服的白人军官，他正拿枪指着我

们。他命令我们双手抱头、慢慢走到其他士兵聚集的地方。就在这时我才发现我们前面有许多人双手抱头坐在地上。带我们过来的军官的同伙也在附近。我注意到在树林两边有更多双士兵的眼睛在注视着我们。其中有一名士兵端着枪、牵着一只狼狗，看守着坐在地上的犯人。当我们也坐下时，我发现其中很多人和我们一样都是刚刚参加完祈祷仪式的。一辆绿色的军用卡车和一辆小一些的吉普车停在树林外，离我们有几码远。我和肯尼斯被拖进了可怕的大规模搜查。

接受审讯的人们被分成三组：坏人组、恶人组和恶霸组。恶霸组的人被那名牵着狼狗的肥胖的白人军官看守着，狼狗看上去凶神恶煞，不停地喘气，就好像渴望尝到鲜血。即使离它有一段距离，这只畜生仍旧激起了我被卡哈乎家的狗袭击时的恐惧。当肯尼斯被叫出列时，他被分到了坏人组。一个白人怎么能够光看别人的脸就决定他是属于哪个组的呢？当轮到我的时候，我找到了问题的答案。在吉普车旁边，有一顶帐篷一样的东西，里面坐着一个人，从头到脚都用白布包得严严实实的，除了两只眼睛露在外面。这就是臭名昭著的“加科尼亚”，戴兜帽的男人。一张掩藏在白布后面的脸用一双冷酷无情的眼睛打量你是件让人毛骨悚然的事。我心想当他们打量完我后应该会把我放进肯尼斯的组，因为我和他一样都穿着校服。

但是出乎我的意料，我被分进了恶人组，就是说我不得不回答更多的问题。在第二轮审讯中，犯人会被分配到坏人组或恶霸组，被分到恶霸组的人会被带到集中营去。我尽可能地保持镇静，但其实我的心里恐惧的火焰在熊熊燃烧。我知道身上背负的重担。要是他们问起华莱士·姆万吉，我该怎么回答呢？他上一次的拜访，也是唯一一次拜访至今还历历在目。是不是有人看到他来我们家里？据我所知，我的母亲和嫂子还没有就这次拜访被讯问过。

我站在一个白人军官面前，那个戴兜帽的人就在他身边。他问我会不会说英语，我说会，希望这样会让他产生好感。

“你从哪里过来？”

“露天基督教祷告仪式。”

“叫我‘阁下’！”他大吼道。

“阁下。”

“你在哪里上学？”

“肯约格里初中，隶属区教育局。我刚刚参加了肯尼亚非洲高中入学考试，正在等成绩。”

“你有兄弟吗？”

“有。”

“叫我‘阁下’！”他又说。

“是，阁下。”

“有几个兄弟？”

“我父亲有四个妻子。我有大约十个……”

“叫‘阁下’。”

“十个，阁下。”

“你所有的兄弟都在家吗？他们是做什么的？”

“两个在政府工作，”我说，心里想着卡巴依和“大肚子”，刻意躲避了第一个问题，“其中一个叫卡巴依，是一名退伍士兵，他曾经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乔治国王打仗。”我继续说道，想尽量用我们与英国的关系来讨好他。

但是我忘记说“阁下”了。我顿时感到脸颊上一阵火辣辣的疼痛。我打了个趔趄但是并没有摔倒。

“叫‘阁下’！”

“是，阁下！”我说道，泪水在我眼眶里打转。我已经是一个男人了，我不能流泪。但是一个男人应该维护自己的权利，保护他自己和属

于他的东西，但是我却连一丁点自我保护的姿态都无法展现出来。

出于某种原因，他将我拒绝落泪或出声求饶的行为视作公然反抗，于是他又抽了我更多的耳光。我摔倒在地。我不知道自己是应该站起来还是待在地上，但是似乎我的犹豫不决更加激起了他的怒气。

“站起来，站起来。”

我站了起来，由于恐惧而颤抖不止，尤其是当我看见那个牵着狗的军官向我走来的时候我更加害怕，似乎现在轮到他要解决我。他对我的施刑者说了几句话，然后便回到了他的那群受害者中。他们或许只是讨论了什么和我无关的事，但是我仍旧胆战心惊。

我的施刑者对戴兜帽的男人说了几句，然后他又走向我。

“你有没有哪个兄弟不在家中？”

我的胃顿时一紧。我应该撒谎吗？我决定先尽量拖延时间。

“对不起，阁下！请问您说了什么？”

“你有没有哪个兄弟不在家中？”

这时已经没有拖延时间或撒谎的意义了。我决定撒一个并不完全是谎言的谎言并对此绝不改口。

“我有一个兄弟不在家，阁下。”

“他的名字是？”

“华莱士·姆万吉。”

“叫阁下！”

“阁下！”

“他在哪里？”

我想起母亲的教诲。

“我不知道，阁下。我知道他逃跑了。”我说。

“逃到了哪里？”

“他逃跑的时候我在学校，没有人知道他去了哪里。”

“他有没有回过家？”

“没有，阁下。”我毫不犹豫地答道。我在想是不是应该加上我们认为政府已经杀了他这样的话，但是我并没有说出口。

他又向戴兜帽的人问了几个问题。显然我承认公众都知道的关于华莱士的消息这一举动救了我的命。当他回来后，他示意我加入坏人组，坏人组里的人很快就可以被释放了。

我仍旧因为严酷的折磨而浑身发抖，但是我对自己没有哭泣而感到骄傲。肯尼斯和我沉默地走回家，不敢往回看一眼。甚至是当我们听到枪响和尖叫时，我们也没有回头。我再也没有听到关于这些人的消息。我们心里能猜出个大概，但是我们谁也没有说出口。

然而，我们确信那个罩着白布的人是利穆鲁的居民，很有可能正是那些被推向枪口和被送进集中营的人的邻居。虽然仍然心有余悸，但我很庆幸他们没有逼迫我吐露更多的事。

肯尼斯和我对刚才发生的事什么也没说。我们时常听到有关大搜查的故事，听到过许多不同的版本，但是我们第一次成为如此惊心动魄的故事的主角。或许我们受到的区别对待也让我们之间产生了隔阂，也更加重了我们沉默。我们各自迷失在自己的思想中，并没有注意到前面只有一座小山要爬就可以到家了。但是我们都需要时间来理解刚才发生的事件。

天色还早，于是我们决定绕到曼果小学去看看科毕筹先生（他那时已经成为了校长）能不能借我们一些书，即使我们不再是他学校里的学生了。肯约格里的教师宿舍还没有建好，所以老师们仍旧住在曼果的旧房里。虽然我们去学校的理由是借书，但是我们心里都想知道科毕筹老师是不是知道了我们的考试成绩。但是他并不在家。我们忘记了在假期

期间，他通常会回到他自己在尼页里的家。

我们顿时感到一阵失望，于是便决定离开学校，一路上正好经过副校长斯蒂芬·提罗的家。他一定是透过窗户看见了我们。他走到门边叫住我们，请我们进门。在经历了一天的折磨后，能在老师家里喝茶实在是一种安慰。

“肯尼斯，”他开口道，微笑着，“你通过了考试。”

这来得太突然了。我们完全没有心理准备。那我呢？我心里默默地想。但是他一直没有看向我。

“但是我们还不知道哪所高中打算录取你。”他继续说，目光仍旧落在肯尼斯身上。

我看不出肯尼斯到底是不是开心。但是我的胃部紧张地扭曲在一起。我是不是没有及格？

“而你，你被联合高中录取了，”他这么对我说，同时给了我一个大大的笑容，“联合高中今年比其他学校都提前公布录取名单。”

我不知道该以怎样的心情来对待这大悲和大喜同存的一天。我的大脑一时并没有反应过来发生了什么。即使当我回到家中告诉母亲我通过了入学考试，并被联合高中录取，她也只会说一句话：“你真的尽你所能了吗？”而我却不能说出我真正想说的：这样的成绩简直是意料之外的惊喜。实际上，联合高中并不是我的选择。科毕筹先生一定是将这所学校加到了我的申请表上了。对其他人来说，我的嫂子、姐妹们和我的弟弟，都是第一次听说联合高中这个名字。但是他们对我通过考试并且要去上高中的消息都欣喜若狂。消息很快就在整个地区传开了。我是那一年整个利穆鲁地区唯一一个被联合高中录取的人。慢慢地、慢慢地，我渐渐习惯了我的未来道路的走向。尤其是当斯坦利·卡哈乎教士来母亲家里向她恭喜我的成就时，我更加清楚地意识到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对此事有真正全面的了解是一直等到后来我去见科毕筹老师的时候。他向我道喜并告诉我联合高中是全国最好的高中，它只招收顶尖的学生。然后

他将一沓入学通知递给我，其中包括关于学费、校服等相关事项的信息。

但是我们不得不面对残酷的现实。我的母亲承担不起学费，所有人都知道这一点。原本能为我提供帮助的哥哥如今却躲藏在深山中！人们开始说那些富有、忠于政府的人一定会上书请求政府不要让一个茅茅党游击队员的兄弟去一所如此顶尖的高中上学。我不知道怎样面对这些流言，它们大大加深了我对未来的怀疑。为什么，为什么会有人想要团结起来和我作对，而我一直以来都如此努力才获得今天的成果！我想起那些我必须在摇摆不定的火光下读书或写作业的日日夜夜，还有那些因为柴火和煤油短缺，我不得不中断学习的夜晚。

但是救援很快从一个我怎么也想不到的人那里来了，他就是恩佳伊鲁，一位由政府任命的地方长官，有着为了达到目的不择手段的名声。他时常残忍地强迫当地民众参加社区劳役和巴拉扎集会，可以说他是众矢之的。他也是人人憎恶的地方志愿军的头头，若是我的哥哥出现在他们面前，他们绝对会毫不犹豫地将他当场击毙的。然而就是他终结了所有的流言。他说没有人能阻止我去联合高中上学。他亲自去我的所有同父异母兄弟那里向他们强调我所取得的成就的重要性。其中一些人无条件地向我提供资助。对于那些犹豫不决的人，恩佳伊鲁对他们不断施加压力。

捐款从各方涌来。终于，我能够支付得起首付款，但离一年的学费还相差甚远。不过这解决了我的燃眉之急，至于以后的坎，只能到时候再跨。我有了一套新衣服和一个木制旅行箱。所有的必需品我都已经有了，准确说，基本上都有了。必需品列表中包括一双皮鞋和一双长袜，但是我实在负担不起它们。我可以向人们为大笔开销募捐，比如学费。毕竟教育不仅被视为个人大事，也同样是地区民众共同的关注。但是皮鞋和长袜？这要我怎么开口呢？

我到现在从来没有买过皮鞋，也没有穿过皮鞋。除了有一次，我偷偷穿上哥哥的鞋子和裤子，尽管它们对我来说都大了许多。后来我哥哥发现我穿着他的鞋和长裤在院子里昂首阔步，我的弟弟则在一旁大声叫嚷着也要穿。我因此被狠狠地教训了一顿，还遭到了弟弟的嘲笑。除此

之外，我一生都是光脚走路的。我对人生中第一次穿鞋的经历无比期待，就像当年我要去卡曼多拉上小学时，盼望着人生中第一件衬衫和第一条短裤一样。而现在，这双鞋却横在我和高中之间。

我的姐姐尼卓琪向我伸出了援手。尼卓琪是我母亲房子里最少言寡语的。她总是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命运并没有对她展现出偏爱。曾经有一次她与一位尼格卡的拖拉机司机相爱了。他在利穆鲁隧道工程中工作，这条隧道在一片属于巴克斯顿先生的土地下面。这位巴克斯顿先生是在一战之后在这里安家落户的士兵之一。在修建隧道之前，火车要绕着山丘行驶，这使得行程大大加长。二战之后的这项隧道工程激起了各种各样的谣言，有人说白人们打乱了自然规律，也有人说他们是想给非洲人带来各种灾祸。不然的话，为什么他们要偷偷摸摸地做事呢？然而，那些在工程中工作的人们仍旧被给予了某种声望，尤其是司机们。当她爱慕的拖拉机司机来到我们家，和她说起他们在工程中使用的用来炸开山石的炸药时，她乐得心花怒放。他说起他每日面对的危险，甚至说起有些人被炸药和石块夺去生命。这些被他夸大的危险和他所描述的英勇事迹进一步俘获了尼卓琪的心。那段时间，她整个人都充满活力。她甚至大声欢笑、载歌载舞。但是我的哥哥华莱士对她的恋情强烈反对。他和他的朋友不顾尼卓琪的意愿，硬是阻止了婚礼的举行。她后来嫁给了一个更富有的求婚者，他拥有一辆卡车和一份为修路队提供红土的合同。他们的婚姻很快陷入绝境，并以离婚告终。不仅如此，她在此期间还永远地失去了她的初恋。我们听说他在隧道作业时被落下的石块砸死了。这条不幸的消息和失败的婚姻带走了尼卓琪生命中所有的快乐。她不再欢笑。她在铁路对面的茶园里或卡哈乎的除虫菊地里工作，挣的钱也仅仅能够维持家用。

现在她用她所有的积蓄为我买了一双鞋和一双长袜。我对此十分感动。我并没有只是简单地对她说声谢谢。我对她说我很抱歉曾经拿着一根爬着变色龙的棍子追着她在除虫菊地里跑。她和当地的许多人一样都非常害怕变色龙。我对这件事一直感到愧疚，但是她显然早已不记得了，过了几秒钟才反应过来我在说什么。然后，她爆发出一阵大笑，爽朗、真实的大笑。看见她露出笑容，看见她脸上的阴霾散去，看见她真实的美貌让我心中顿时舒畅了许多。之后，每当我穿着鞋子的时候，我

都会想起她的笑容和笑声。

我将所有的东西都装进木制箱子里。联合高中是一所寄宿学校，所以我只会在假期的时候回家。我一切都准备好了。我真希望能和华莱士·姆万吉道别，但是他仍旧在寒冷的山里。但我相信他一定会听说我要去联合高中上学的消息，就像他当年知道我要去洛雷特考试一样。

在我出发之前，还有两个人我一定要道别。一个是我的外公。无论我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他始终是我唯一在世的外公，我的名字来源于他。他的女儿是我的母亲，但她同样是他名义上的女儿。我去拜访他的时候是一个下午，他正坐在外廊里的扶手椅上。他让姆卡密为我搬来一张椅子。她为我搬来了椅子，还端来一杯热牛奶。我告诉他我即将去外地求学的消息，但是我知道他早就知道了，因为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我是当地最火热的话题。我感到我的来访似乎减轻了他心中的负担。

“但是你在假期里会来看我们吧？”他说。然后他再也掩藏不住心中的喜悦了，露出一个大大的笑容，对他的妻子大声喊道：“我就知道他是块读书的料！他能将我心中想的原封不动地写下来。他能将我的想法漂漂亮亮地写在纸上。祝你一帆风顺。记住要牢牢地握住你的笔。”他做了一个朝胸膛吐口水的动作，意思是他的祝福将时刻笼罩我。然后他让姆卡密将“包裹”拿来，那包裹其实是他的钱包。他给了我一些钱，让我在去新学校的路上给自己买些东西。我心里感到十分舒畅。他曾经如此信任我和我的能力，让我有幸成为他的书记员和吉兆的使者。

还有一个人是谁？我的父亲！虽然我从来不愿对自己承认，但是我一直被一种冰冷的疏离感折磨，在我心中我始终牢记着我和父亲的最后一次见面场景。我必须去见他。我不知道我们到时候会说什么，但是这个一瞬间的念头突然变成了不可抵抗的渴望。当我踏进他的家宅地，这片我前半个童年阶段里每天在此玩耍的家宅地，我感到我的心脏停顿了一拍。这是我在遭到驱逐后的这么多年里第一次踏进这个曾经的家园。我母亲以前住的小屋仍旧矗立在土地上，但现在绿色的杂草覆盖了整个屋顶和围墙，让人一眼就看出这间小屋被遗弃已久。儿时的记忆迅速涌上心头，我想起童年时的游戏。那是一个晴朗的日子，但是我却不知为

何想起了一首我们迎接雨水时唱的歌。当雨滴扑通扑通地落在茅草顶上时，我们欢快地冲到院子里。

雨水请你落下来

我愿意为你供奉

一头戴着铃铛的小牛

叮叮咚咚真好听

一幅又一幅曾经的画面在我眼前掠过。既有泪水也有欢笑。所有在家的兄弟姐妹们都走出来欢迎我的到来，他们聚集在我身旁嘘寒问暖。首先，我走进万格里的小屋，那是长妻的住宅。我还没开口说话，我那眼盲的同父异母姐姐瓦比亚就说道：“是恩古吉吗？”是的，是我。我说道。一边微笑着，可惜她看不见，不过她也朝我回应了一个温暖的微笑。就是在这所小屋里，我们曾经在夜里一起讲故事，一起猜谜，一起说谚语，一起讨论国家和国际大事。万格里说她实在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拿给我吃，但是她能给我做一碗她以前一直给我做的燕麦粥。不用，不用，没有关系。我对她和瓦比亚道别。然后我去了第二位妻子、我的第二位母亲佳克吉的家。她向来是个少言寡语的女人，如今仍旧十分羞涩。但是她还是问了一句，这所联合高中是在国外吗？她或许并不真的想要打听这所学校，她只是为我的来访感到高兴。最后，我到了恩吉瑞的家。她一点都没变。仍旧身强体壮、能说会道，责怪我没有提前告诉她我要来，现在弄得她没有为我准备食物。但她拿出一些鸡蛋要我带到学校去。不用的，不用的，我说，一边想起了“波诺玛雅伊”们。

终于，我转向我的父亲。他坐在恩吉瑞家中的一张小板凳上。我父亲说，你做得很好，我祝你一切顺利。除此之外，并无他言。我知道其他年长的人都纷纷向他祝贺我的成就，但是出于尴尬，他并没有说什么。我知道他不能在物质上为我提供什么，但他甚至没有像外公那样做出祝福的手势。看来他真的是被生活击垮了。但是我并非来这里向他要钱或礼物。我只是想给自己一份礼物。我不想带着遗憾和怨恨开始新生活。我的来访是告诉他，虽然他没有请求我的宽恕，我仍旧原谅他。和母亲一样，我相信怒气和仇恨能腐蚀心灵。我想以行动说话，以德报

怨。我们没有再说什么。但是当我要离开时，他站起身来，和我一起走出去。这时他做了一件我从来见他做过的事。他将我带到庭院的垃圾堆顶端，告诫我要小心被我们称作“萨巴伊”的带刺的植物。我们站在那里朝着斜坡下的土地望去。我对这道斜坡了如指掌，我以前常常在此看着我的母亲和兄弟姐妹们一同走去白人茶园里干活，然后慢慢散开、各自到不同的地块摘茶。在这里，我还可以听到一九三八年成立的利穆鲁巴塔鞋厂的警铃声。这么多年里，这个警铃变成了闹铃，在一天的不同时间里提醒人们注意时辰。早上的铃声表明一天作业的开始，中午的铃声预示着午餐休息时间，最后的那次铃响则出现在傍晚时分。我们谈起与警铃有关的种种故事。也就是在这个小土堆上，我母亲声称看见了印度孤魂举着火把在黑夜四处游荡。是的，这么多的回忆。被带刺的荨麻划伤，将小狗藏在垃圾堆附近的荆棘丛中，却还是被母亲赶回到了印度商店！就连我的父亲也似乎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眺望着这片曾经属于他的土地，回想着他曾经从木兰格逃出后奔波的路程。又或许在想肯尼亚诞生之前、内罗毕诞生之前、利穆鲁或其他内陆城镇诞生之前的日子。他经历一战、二战和如今的茅茅党斗争，他的几个儿子分别在为不同派别效力。我希望我能够问他他对此事作何想法，但是我并没有。他最终打破了沉默，但是却并没有提起过去。“你做得很好，”他终于说道，“前方的路还很长。路上坑坑洼洼。有时候你会跌倒。但你必须站起来继续前行。”他说话的语气很平淡，好像在陈述一个事实。但是我感觉到他似乎也是在对自己说话。我在心里默默地说谢谢。我终于自由了！我不再是怨恨或怒气的囚徒！

一切都准备就绪了。我见过了我的朋友肯尼斯，他被堪布依师范学院录取。同样被录取的还有木拉格·彻格、穆图利·恩迪巴和卡密里·恩德同诺，他们都是我的同学。堪布依是哈里·图库的家乡，同时也是福音会传教协会的旧址，后来在一九四六年它和苏格兰福音会教堂合并成基督教长老会。肯尼斯对自己没有被高中录取而感到失望，但是他仍不忘记继续我们关于写作和坐牢的争论。我会继续写那本书的，他说，就是为了证明你说的写作证书是不存在的。

母亲说她不会来火车站送我。“一路小心，一定要尽你所能好好学

习，这样你肯定会没事的。”我发现一位叫莉兹·尼亚穆布拉的联合女子高中学生（当我还在卡曼多拉时她曾是当地有名的数学奇才）和一位叫肯尼斯·万佳伊·瓦·杰瑞米亚的联合高中高二学生正好与我同一天去学校。于是我在火车站与他们见面。我的姐妹们、嫂子和弟弟都一起送我到车站。

站台看上去很繁忙，但是跟当年利穆鲁站台是全镇的社交中心时期相比，或许并没有那么繁忙。我记得当年我的哥哥姐姐们从父亲家里冲下山坡，就为了去看一眼正午那班从坎帕拉或基苏木开来的火车。哦，我当时是多么羡慕他们！一直期盼着我能快快成年，那样我就能和其他的年轻男女一起赛跑去车站了！现在我来到了这里，却不是仅仅看火车来去，而是乘着它离家。

在场的人都以为我因为要去新学校而如此兴奋，只有我的弟弟知道我的真实感受。这将是人生第一次乘火车。我想起那次我放弃乘火车去埃尔伯贡的机会。我想起弟弟在乘火车回来后不停地跟我描述一路上发生的奇事，故意向我炫耀卖弄。他知道我对他的经历十分嫉妒。但他不知道我对约翰和乔安也同样充满嫉妒，他们是英语课本里的虚构人物，住在牛津却每天搭乘火车去雷丁上学。现在，我的机会终于到了。现在，我和约翰和乔安一样搭乘火车去上学——而且还是一所寄宿学校，是鼎鼎有名的吉库尤联合高中。学校离家只有十二英里远，但我却感觉自己马上要登上一辆开往仙境的火车。这辆火车尤其特殊，因为它即将承载我在战火时期的梦想。

终于，火车靠站了。我们走到没有写“欧洲人专用”或“亚洲人专用”的车厢，也就是三等车厢，不过他们甚至没有费心写上“非洲人专用”。万佳伊和莉兹还有其他的乘客相继登上火车，他们都将一张小纸片递给一位欧洲铁路官员。很快便轮到我了。欧洲官员拦下了我。“通行证呢？”什么通行证？他要我出示允许我从利穆鲁到吉库尤的通行证，尽管吉库尤离这里只有十二英里。这是国家处于紧急状态下的新法规。吉库尤、恩布和梅鲁来的人若没有由政府签发的通行证的话是不能登上火车的。但是学校给我的新生入学须知中丝毫没有提到这条法律规定。尽管万佳伊和莉兹·尼亚穆布拉尽力向检票官解释，但是并没有起到什么作用。万佳伊唯一能做出的保证是他一到学校就会向学校解释这起不幸的

意外。但是他的话语并没能安慰我，没有什么能够愈合我内心的伤口。我身边的人们顿时乱作一团，众说纷纭。

我带着我的行李站在站台上，看着这辆承载着我的梦想却没有我的火车缓缓从我眼前离去，直到消失在视野中。我的眼泪夺眶而出。我想拼命止住泪水，我是一个男人，男儿有泪不轻弹，但是我却如何也控制不住自己。那个将我打倒在地地的白人军官不能让我流泪，但是这位白人官员，这位火车检票官，这位拒绝让我登上火车的人却让我泪流满面。那些原本能向我施舍同情心的人现在却自己都垂头丧气。我不知道我的母亲会怎样接受这个现实，因为我的梦想就是她的梦想。

就在这时，不知从哪里走出来一位非洲火车站站长助手。一定是有谁向他求救了。我很快就会得知他的名字叫克里斯·卡哈拉。几年后，当肯尼亚赢得独立后，他将会成为内罗毕市长。但此时，他还只是个穿着白色工作服、套着一件开衫的站长助手。他安慰我不要再哭了，他说他会尽力让我到达吉库尤的。最坏的结果就是我会错过从火车站到学校的大巴。若是为了追逐我的梦想，要我跑过昂迪里沼泽地我都愿意。他还没说完，一辆货运列车就来了。它跟光鲜的乘客列车不能比，但是我还是跟着克里斯走到最后一节车厢。他向同事们说了几句话后，便让我登上列车。我周围都是工人们的工具和工作服。我能闻到它们散发出来的汗臭味，但是我一点都不在乎。车厢里没有窗户，所以我看不到一路上的风景。整个行程让我感到似乎有上千英里。一路上，我一直在担心会有什么事情突然发生，阻止我追逐我的梦想。

终于我来到了吉库尤火车站。和利穆鲁车站一样，它是在一八九九年建成的。有个人为我打开车门，装作检查货物的样子，然后嘟囔了一句“到站了”。于是，我带着行李跳下了车。这个人朝我笑了笑，将门关上，转身走开了。

我站在站台上，目送货运列车驶向远方，这一次，心中充满了感激和劫后余生般的庆幸感。我朝四周看了看，发现了几家商店。我拖着我的箱子朝它们走去。我简直不敢相信这是吉库尤的镇中心。这里有两排印度商店，就和利穆鲁的差不多，但是规模小了些。但是我对货柜后面的印度商人或店里的非洲顾客并不感兴趣。我或许顺利渡过了一个难

关，但是我还有一个要克服。

我收到的入学须知上写着一辆校车会在火车站接学生去学校。但是我迟到了，校车一定是来了又走了。我对火车站离学校的距离和学校的方位都一无所知。我向一位陌生人问路，他带着怀疑的眼光看着我，然后指了指一条路，含糊不清地说什么穿过昂迪里沼泽地，然后便离开了。难道我要像以前穿过曼果沼泽那样小心翼翼、蹑手蹑脚地穿过昂迪里沼泽吗？而那时候我身上带的不过是只鸟蛋或一捆湿衣服。这次，我有一个装满我全部家当的旅行箱。然后我记起了曾经在《观察家周报》上读到的关于昂迪里的故事，以及尼干迪说的有人在沼泽地里失踪的故事。这就是他们说的昂迪里吗？不，我绝不会冒险穿过这片沼泽的，绝不会。我决定沿着大路走。

正当我要朝着那条陌生人为我指出的道路行进时，一辆校车开了过来。它是来接那些从蒙巴萨过来的学生的，这些学生也恰巧在这个时候到站了。于是我向校车走去。负责接送学生的老师（我后来知道他是学校的执行校长詹姆士·斯蒂芬·史密斯先生）在他的名单上找到了我的名字，让我坐上校车，其他的学生也跟着来了。

当我走进巴士，在座位上坐下后，我才松了一口气，才敢想象未来的生活。一个新世界。另一段旅程。几分钟后，校车离开了吉库尤的主干道，我看见一块巨大的招牌上挂着一条横幅，上面写的话在我看来是那么亲切，我甚至相信它是专门为我而存在的。“欢迎来到联合高中”。我听到母亲的声音：“你真的尽你所能了吗？”我真心全意地回答她，是的，母亲。因为我知道她真正想要我做到的是延续我对她当年的承诺，即使在战火时期也心怀梦想。

加利福尼亚尔湾市

2009年2月12日

[1] 利穆鲁位于肯尼亚西部。

[2] 一种直径2.5cm到3cm的球状浆果。

[3] 肯尼亚1951年出现的反对英国殖民统治的武装组织。

[4] 茅茅党游击队主要领导人。

[5] 亨利·坎贝尔·班纳曼（1836—1908）：1905—1908年担任英国首相。

[6] 作者注释：参阅温斯顿·S·丘吉尔《我的非洲之旅》（里奥·库伯著，1968），第18页。

[7] 威廉姆·麦金农爵士（1823—1893）：英国商人，在印度和东非地区，有雄厚的商业实力。

[8] 俾斯麦（1815—1898）：1871—1890年间任德意志帝国宰相，人称“铁血宰相”。

[9] 格莱斯顿（1809—1898）：1868—1874、1880—1885、1886以及1892—1894年间任英国首相。

[10] 现坦桑尼亚的大陆部分。

[11] 曾为坦桑尼亚首都。

[12] 该死的笨蛋。

[13] 黑鬼。

[14] 破事儿。

[15] 这片树林如今已经不存在了。在原来的印度商铺搬走之后，它现在是扩大后的利穆鲁镇区的一部分。

[16] 迈伊图即母亲。

[17] 肯尼亚货币。

[18] 肯尼亚政治家，建立现代非洲民族主义的先驱之一。

[19] 非洲西部地区，如今位于加纳中部，曾经为一王国。

[20] 阿散蒂王国首领的称谓。

[21] 埃塞俄比亚的旧称。

[22] 今埃塞俄比亚首都。

[23] 东非国家。

[24] 今索马里首都。

[25] 意大利控制的索马里地区和英国控制的索马里地区。

[26] 今埃塞俄比亚。

[27] 1940年6月到1941年11月期间盟军（主要是英军力量）在非洲之角打击轴心国（主要是意军）的战役。

[28] 马拉维的旧称。

[29] 吉库尤地区的黑人对白人的称呼。

[30] 埃塞俄比亚北部的山脉。

[31] 埃塞俄比亚的一个城市。

[32] 这里指的是第十一东非师，属于比尔·斯利姆将军麾下的第十四军。克波山谷（Kabaw Valley）两侧的山坡被叫做死亡谷。

[33] 肯尼亚西部纳库鲁的一个小镇。

[34] 肯尼亚西部城市，也是肯尼亚第三大城市。

[35] 一种由印度传来的饼状面包。

[36] 西奥多·纳特索拉斯，“肯尼亚吉库尤卡林加教育协会的兴起与衰落，1929—1952”。《亚非研究杂志》1988年第23期。

[37] 肯尼亚中央省中部的一个农业小镇。

[38] 五旬节派为基督教新教的宗派之一。

[39] 内罗毕西部的地区。

[40] 肯尼亚西部的小镇。

[41] 拥护或支持所有非洲国家政治联合的人。

[42] 南非荷兰移民后裔。

[43] 塞西尔·罗德斯在1837年到达南非，与其他投资者一起建立了德比尔斯矿业公司。

[44] 肯雅塔领导的肯尼亚协会联盟（KAU）断绝了与茅茅党的所有联系。迷宫格树是传说中地下世界的一种树。肯雅塔的意思是要求茅茅党远离肯尼亚。

[45] 这起军事行动是英军镇压茅茅党的行动，尽管KAU和茅茅党立场不同，它们共同被认为是反政府组织。

[46] 英国陆军编制中的一支军团。

[47] 英联邦成员国家之间交换的最高外交使节。

[48] 卢奥方言，意思是“你好吗？”，通常用于晚上问候。

[49] 坎巴方言，正确说法是“Naata！Wemuseo？”意思是“你好！你怎么样？”

[50] 卢西亚方言，正确说法是“Mulembe”意思是“你好”。

[51] 茅茅党领袖，二十世纪五十年代领导了反抗英国殖民政府的茅茅党起义。

[52] 卡彭古里亚是图尔卡纳的一个镇。

[53] 德赛（1896—1995）：1977年到1979年间担任印度总理，在印度独立运动中做出巨大贡献。

[54] 《年轻的印度》，选自《圣雄甘地选集》，第25卷，第398页。

[55] 伽马·平托（1927—1965）：印度裔肯尼亚记者、政治家、自由战士。

[56] 英国自由党人。

[57] 保罗·罗伯逊（Paul Robeson）是美国著名的黑人男低音歌唱家、演员、左翼社会活动家以及人权斗士。

[58] 泛非主义人士、记者、作家。

[59] 美国社会学家、历史学家、泛非主义支持者、作家。

[60] 越南军事领袖。

[61] 越南城市。

致谢

感谢恩吉莉·瓦·恩古吉，是她向我提出写作这本回忆录的建议。感谢歌莉亚·卢米斯，是她告诉我不能一拖再拖了。感谢琪姆恩雅，她是我在肯尼亚的助手。感谢肯尼斯·穆布瓜，他为我提供了大量我们学生时代的照片和信息。感谢查丽提·W.姆万吉，她向我提供了关于柯安巴和香蕉山的信息。最后，感谢我的助手芭芭拉·考德威尔，她在图书馆和互联网上为我做了许多研究调查，并且参与了此书的编辑。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上下册）（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战时梦》是恩古吉自传三部曲的第一部，该书描述作者在肯尼亚时期的童年记忆，而这段记忆出自一位七十二岁高龄的作家之笔，此起彼伏的细节竟是栩栩如生。作者透过历史的眼光审视非洲风景，将其同欧洲殖民主义结合起来，同时这也是一种反写策略，有力反驳了那些将非洲看成是一个没有自我意识的“暗黑之地”的观点。

Dreams in a Time of War: A Childhood Memoir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2125-0



9 787020 121250 >

定价：36.00 元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中学史
自传三部曲之二

“意义非凡，不可或缺之作……这是一部朴素而深情的散文作品，讲述了一个人对史诗般的文化和政治变革的深刻看法，正是这样的变革造就了现代非洲。”
——《洛杉矶时报》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黄健人 译

In the House of the Interpreter:
A Memoir

北京大学教授、世界文学学会会长 赵白生
“不读恩古吉，你的世界文学版图就不完整。”

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 恩古吉
笔下的自传三部曲 首次引进中国！



作者简介

恩古吉·瓦·提安哥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肯尼亚小说家、剧作家、社会活动家。一九六四年毕业于乌干达的麦克雷雷大学，曾任教于内罗毕大学英文系，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尔湾分校比较文学系教授。恩古吉是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被公认为非洲文学之父阿契贝的继承者。他的主要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血色花瓣》《十字架上的魔鬼》《乌鸦魔法师》等。

译者简介

黄健人

中南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教授、研究生导师，获北京师范大学外文系硕士学位。曾任教于泰国大成商学院，美国伯克利加州大学英文系访问学者。教学之余从事英美文学翻译及研究，在大陆和台湾发表译作二十余篇。主要译作有《洛丽塔》《飘》《简·爱》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中学史
自传三部曲之二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黄健人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IN THE HOUSE OF THE INTERPRETER : A MEMOIR

Copyright © 2012 BY NGŪGĨ WA THIONG'O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 LABUAN ,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21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 (肯尼亚) 恩古吉·瓦·提安哥著；黄健人
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ISBN 978-7-02-012123-6

**I. ①中... II. ①恩...②黄... III. ①自传体小说—肯尼亚—现代
IV. ①I4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48153号

责任编辑 张海香 冯娅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73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7.75 插页3

印 数 1—5000

版 次 2021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23-6

定 价 3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1955年 家和学校的故事

- ☐ 1
- ☐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 ☐ 15
- ☐ 16
- ☐ 17

- 1956年 灵魂争斗的故事

- ☐ 18
- ☐ 19
- ☐ 20
- ☐ 21
- ☐ 22
- ☐ 23
- ☐ 24
- ☐ 25
- ☐ 26
- ☐ 27
- ☐ 28
- ☐ 29
- ☐ 30

☐ 31

- 1957年 街头民众与立法委员的故事

☐ 32

☐ 33

☐ 34

☐ 35

☐ 36

☐ 37

☐ 38

☐ 39

☐ 40

- 1958年 两种使命的故事

☐ 41

☐ 42

☐ 43

☐ 44

☐ 45

☐ 46

☐ 47

☐ 48

☐ 49

☐ 50

☐ 51

☐ 52

☐ 53

☐ 54

☐ 55

☐ 56

- 1959年 大门外猎狗的故事

☐ 57

■ 星期五

☐ 58

☐ 59

☐ [60](#)

☐ [61](#)

■ [星期六](#)

☐ [62](#)

☐ [63](#)

☐ [64](#)

☐ [65](#)

☐ [66](#)

■ [星期日](#)

☐ [67](#)

☐ [68](#)

☐ [69](#)

■ [星期一](#)

☐ [70](#)

■ [星期二](#)

☐ [71](#)

☐ [72](#)

☐ [73](#)

■ [星期三](#)

☐ [74](#)

☐ [75](#)

[返回总目录](#)

文前辅文

在我自以为最安全的地方，有件叫我吃惊的东西。

——沃尔特·惠特曼《草叶集》之《这堆混合肥料》

文前辅文

* 本书原名为*In the House of the Interpreter : A Memoir*。“The House of the Interpreter”典出英国作家约翰·班扬的小说《天路历程》，系故事中基督徒必经的一座精神博物馆，引导朝圣者了解耶稣生平与事业，指点朝圣者前往天国的耶稣受难地加略山与耶稣墓地。——译者注

1955年 家和学校的故事

1

寄宿学校第一个学期期末到了，我准备回家。时值四月。一月离家到“联盟中学”^[1]报到上学时，我是扒货车的末节车厢来的，那时身边只有一堆工人们的工具和衣裳。如今我乘三等车，与肯尼思·万加同学结伴而行。车内拥挤，只能站着。我俩身穿卡其布校服、短裤，系蓝领带，与挤满车厢的黑皮肤非洲乘客截然不同，他们个个破衣烂衫，只是破烂程度不一。他们兴奋地交谈，偶尔还发笑，但面容憔悴。在利穆鲁车站下车，我在站台上流连一番，东张西望，品品回家这一时刻的滋味。那货棚，那茶亭，那候车室，那户外的卫生间，都贴着“限欧洲人使用”“限亚洲人使用”的条子，而非洲人，除了那些够资格的，只能默默忍受风吹雨打，见证自1898年这座车站首次使用以来的岁月沧桑。

万加与我分道扬镳，各奔东西，他坐他爸爸的汽车，我独自步行。忽然，我心头一闪：要回家见妈妈啦！很快，很快，就能和弟弟妹妹欢聚一堂。有那么多好消息与他们分享——我是班上的优等生！不消说，妈妈会问我有没有全力以赴做到最好，或者换句话问，你是不是头一名？我就只好承认，班上另一个男孩子亨利·卡西亚排在我前头。只要你全力以赴做到最好就行，妈妈肯定满脸喜色地叮嘱我，而我呢，被妈妈的笑容照耀着，被妈妈的爱意暖心窝，提前为妈妈的快乐而快乐。

右手拎着我的小木箱。箱子不太重，可是不停地晃动，不停地撞击我的腿。不一会儿，我换到左手，可左边更糟糕，只好把箱子举起来扛在肩上。就这样一次又一次地倒腾：右手——左手——右肩——左肩——右手，真是步步艰难。我缓缓走向那座非洲集市，杳无人迹，鬼一样的地方，只有一群发情的野狗在追逐争夺一只母狗。然而，对此地儿时的回忆却潮水般地涌上心头：我哥哥的作坊、格林旅馆外头扎堆儿打听新闻的人群、我从帕特里克·穆拉基自行车上摔下来的情景。我踉踉跄跄地穿过集市，爬上通往印第安商铺中心的斜坡。大约两年前，我哥哥

古德曼·华莱士就是狂奔冲下这道斜坡，险些被一阵警察的枪弹击中。不过，还是别让那些痛苦的记忆破坏我作为“联盟中学”学生首次回家的喜悦吧。我转而回想年少时在利穆鲁的那些开心往事，那些事更符合眼前胜利归来的心情。

翁思穆斯·基哈拉·瓦瑞鲁立刻闪现在眼前，基哈拉自行车骑得很棒，又最爱出风头，最得意的就是蹬车攀登这道坡。人们夹道旁观，啧啧称羨，为他加油，目睹他一路骑车上山，到印第安商铺中心去取邮件和包裹。除了他，谁都做不到蹬车攀顶，中途一次都不下来推车的。基哈拉是我们的自行车英雄，力量超人。

沉浸在纷繁的思绪中，我全然忘记了留意身旁的景色。但本能突然提醒我已经到家了……或者说家应该在的地方。我停住脚步，放下箱子，环顾四周。我们栽种的白蜡树篱绿叶依旧，但树篱那边，家园却徒剩一堆火烧之后的干土，支离破碎的木头，还有青草。我妈妈的茅屋，我哥哥的吊脚楼，那座室外仓库，统统夷为平地。我的家！我离开去“联盟中学”上学才三个月的家，我家的那棵梨树依然矗立，但与那道树篱一样，只是无言的见证。朝远处一望，我忽然明白整座村庄都消失不见了。那纵横交错的条条小路，曾把散居各处的房舍连成一片村落，如今只通向一堆堆断壁残垣，一座座家园的坟墓，荒无人迹。头顶振翅飞过或篱间鸣叫的鸟儿倍添虚空。茫然四顾，我跌坐在梨树下我的木箱上，似乎期望梨树能告诉我它知道的一切。至少，这棵梨树在藐视着这一大片荒凉。我捡起几只熟梨，默默咬着，不知所措。整整一座村庄，众多乡亲，往昔岁月，一切的一切，怎么能灰飞烟灭，统统消失不见了？！

两只老鼠在废墟间奔跑追逐，把我从胡思乱想中惊醒。我琢磨着应该去那座唯一挺立不倒的房子打听个究竟——那是卡拉胡家，尽管同样鬼气森森。我重新拎起那只沉甸甸的木箱，踉踉跄跄地朝前走。在篱笆旁边我看到一个人，认出来是姆万吉，他与那群工人一道，向来忠心耿耿为卡哈胡家干活。孩提时代我们管他叫姆万尼·瓦·卡哈胡，虽说和他并不沾亲。他对山顶那座大房子总是说长道短。现在，这片荒野之间就剩下他和我两个人了。

你说不知道所有的乡亲都搬到民团岗哨附近去了？可不是么，你是学校放假才回家的。自个儿上山去瞧瞧吧，他边说边朝山梁方向胡乱地挥挥手。

他说的是实话。我瞪着他，想听下文，可他却抬脚走了。平日里，他总会直奔最欢喜的话题，摇唇鼓舌，大扯卡哈胡家的那些事，可今天他竟无话可说。我艰难地往山上爬去，一路上只见更多的乡村民居惨遭火焚，变成了断壁残垣、成堆焦土。到了山顶，一切美好回忆丧失殆尽。我放下箱子，俯瞰脚下的山谷，眼前展现出一大片房屋的茅草苦顶。

忘掉往日的美景，我告诫自己，心烦意乱于事无补。拎着你的箱子，顺那条从前上学走过的小路往前走，下山吧。横穿谷底那条土路，经过那个永远的泥水池。强迫双脚向前挪。对，向前挪。一步，又一步，往前挪，一路拖着那只木箱。

终于来到头一排房屋跟前。一些男人钻了大山，另一些男人进了监狱，女人们只好努力演好新的、老的各种角色：让娃娃们有饭可吃，有衣可穿；运水；下地干活；伸手讨要微薄的工钱；而且，盖房子——盖新房子，建设新家园。你连看一眼自己亲手工工的活计都没时间。你需要一个陌生人，像我这样的，来欣赏你无暇顾及的成果。座座茅舍处于完工的不同阶段。持枪的民团就在青草丛中的新村道路上巡逻。你可停不下手来——咱们的妈妈们、妹妹们、孩子们。

我逢人就打听见到我妈妈没有。有的人一脸不解，说不知我打听的是谁；另一些人干脆耸耸肩，摇摇头，接着干手里的活儿。不过还是有人关心我家人的详细情况以及老家的方位，然后指给我也许能找到家人下落的方向。

从前散居山中各处的居民被驱赶聚拢，落户到一处叫做“卡密里胡”的集中村。往日的邻居都散了。费尽周折，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家。妈妈和嫂嫂正在用茅草苫房顶，妹妹在下面递草捆，弟弟和一个不认识的年轻人忙着用泥巴填充墙壁。弟弟认出我来，大声欢呼，邻居们纷纷停下手里的活计看热闹。妹妹在衣服上擦净双手，和我拉拉手。妈妈也大声喊道——这么说你回来啦，好像宁愿我离远些似的。弟弟跟我打招

呼——你好。那语气不像是欢迎我回到温暖的家，而更像是示意我动手一起干活。我找个角落，脱下“联盟中学”的校服，换上旧衣，动手干活，须臾间就浑身溅满了泥巴。此情此景，可与我先前想象的回家场面完全不一样呀。

而在“联盟中学”，我已经度过了八十九天，比在这里时间长得多吧？既然如此，家对我还有什么意义，难道这个村子把我当成了陌生人？

1955年1月20日，星期四，我头一回踏进“联盟中学”的校门。那天，我仿佛感觉在一场永不到头的噩梦中，侥幸逃脱了一群嗜血猎狗的追赶，终于躲进了一处避难所。但是不用回头看就知道，大门外那群猎狗还没有散去，它们蹲伏在地，咻咻喘气，伺机以待。

石头房子！这么多的石头房子，全都盖在一个地方，供我们使用，仿佛一座军事要塞，与我这辈子一直居住的草顶泥墙小茅舍真是天壤之别啊。我们的主人，后来我才知道叫做级长，带领我们各处参观了一圈，最后把我们分别带去不同的宿舍和寝室。就连“宿舍”这个字眼听起来也觉得好安全、好惬意呀。两排床铺面对面排开，中间是一溜抽屉，抽屉的平顶就充当桌子。我的行李，一只木箱，正好塞到床下。这宿舍让我想起，以前闹眼病住过一次院圣的乔治医院的病房。但这里没有医院的气味，而是薰衣草的馨香。一辈子头一回，我有了一张真正的床，我自己的床。第二天早上我好想掐自己一把，证明这不是在做梦。

星期五，来校的第二天，我们到财务主管的办公室注册，解决学费。星期六，给我们每个人发了校服：一条卡其布短裤、几件衬衫、两件棉T恤——白的睡觉穿，红的工作穿——还有一条蓝领带。有更多的男孩子陆续报到，头一个周末快得就好比一个温柔的梦，一切都宛若陷入朦胧薄雾，轮廓飞快消失。地平线上空那群猎狗的嚎叫，已成为遥远的回声。

3

“联盟中学”创立于1926年3月1日，是新教各教派——“苏格兰教会”^[2]“圣公会”“卫理公会”“非洲内陆教会”之间合并的一次短暂联盟的结果。这所学校是肯尼亚第一所为非洲人开办的中学，也是各教派大联盟仅存的善果。如今，那些非洲的小学毕业生们已经可以选择进入各类职业技术学校就读了。

这所中学是在费尔普斯-斯托克斯东非教育委员会提议之下，由位于纽约的费尔普斯-斯托克斯基金会^[3]拨款，以十九世纪美国南部的美国土著及非裔美国人的教育体制为榜样而创办的。1924至1925年间，G.A.格里夫斯^[4]在即将被正式委派担任“联盟中学”首任校长之前，曾获费尔普斯-斯托克斯的资助，赴美国学习研究这套体制，这就意味着几乎是强制性的朝拜塔斯基吉学院和汉普敦学院。弗吉尼亚的汉普敦学院是1868年由阿姆斯特朗将军，一位夏威夷传教士的儿子兴建；而塔斯基吉学院是1881年由布克尔·T.华盛顿，一位汉普敦学院毕业生及阿姆斯特朗的被保护人创办，两所学校就是样板。然而，这两所学校的教育理念却几乎是对立的：一个是自强自立；一个是旨在培养具有公德心、能在现存种族界限范围内劳作的黑人^[5]。“联盟中学”就是以这种活跃的精神建立起来的。学校的校训是强健、奉献；校歌颂扬体魄、心灵与性格的强健，是阿姆斯特朗身体、心灵、双手整合一体思想的翻版。学校祈祷文也强调这一理念：

主啊，我们的主啊，让学校在你统领下；

其工作要彻底，其生活要愉快。

从这里毕业的学生，身体要强健，心灵要强健，性格要强健；

以你之名，以你之力，将忠诚造福他们的同胞。

尽管“联盟中学”创办伊始学制为两年，以文学教育为核心，但其木工与农业课程却一直保持了美国南部学校职业教育模式的性质。仿照这个模式，该校主要培养教师，有些学生后来受雇于教会、政府、独立的

非洲学校（在这些学校被禁之前）。这个模式几乎没有受到干扰，一直延续到1940年。直至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6]接任校长，把英国文法学校的四年制体制嫁接到美国职业教育的主干上来。

凯里·弗朗西斯把领导“联盟中学”视为从道德与智力方面培养未来领导人的好机会，这些人将能在针锋相对的两端之间游刃有余。1944年4月24日，他致函爱丁堡修道院伊顿门的H.M.格雷斯牧师，信中阐明了这个观点：

种族主义情绪在肯尼亚非常严重，双方都有错。不少欧洲人对传播教义、开展教育十分怀疑（说土著给惯坏了），虽然现状比从前好了很多。而非洲人生来猜疑白人。任何人想做事都必然招来自双方的指责，何况谁能保证不出错呢，形势就更其艰难。不过，这也是个很好的机遇。我们将亲手造就这个国家未来的绝大部分领导人。

在另一份报告书中，凯里·弗朗西斯讲到他1928年10月26日抵达蒙巴萨岛时，一位旅伴如何好心好意将他拉到一边，建议他多加小心，最好什么也别干，连自己混作一堆的行李也别伸手整理，因为那样做就意味着“在土著面前特权丧尽”。抵达马赛诺后，又遇到一位态度友好的政府官员，同样建议他对土著敬而远之。他把这些理论视为荒唐透顶的谎言，认为这些东西“导致了白人与黑人之间的怨恨与传教工作的低效率”^[7]。因为他在马赛诺遇到的黑人男孩们表现得友好大方，具有与生俱来的绅士风度，这些素质完全可以加以正确引导。



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于“联盟中学”成立75周年（1926—2001）纪念日

弗朗西斯一定把这种态度也带到了“联盟中学”，这所学校的的确确培养了相当一批乐于合作的领导人。但是，与其创办者们的意图恰恰相悖，“联盟中学”同样造就了一群激进的民族主义者，强烈反抗殖民主

义。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学校本身的组织结构颠覆了原本旨在效劳的殖民体系，而且凯里·弗朗西斯，一位荣获英帝国勋章的军官，竟然最为始终如一地破坏殖民主义秩序。教师中的非洲人与白人平起平坐，至少在我们眼里，暗中削弱了种族隔离，悄然颠覆了非洲人乃劣等民族的说法。的确，一些黑人老师比白人老师课堂教学效果更好。总之，不论他们教什么，如何教，这些非洲老师都是我们学习和成长的榜样。凯里·弗朗西斯通过努力培养学生在田野与课堂同样表现卓越，造就了一批可进大学继续深造的聪明自信的毕业生。待到离开“联盟中学”时，我觉得自己学习上可以与任何欧洲或亚洲学校的毕业生并驾齐驱。

1955年1月我刚到“联盟中学”时，并不了解学校背负的历史，也不知道学校最终会激发出我这份自信。这倒也没关系。只要知道那群恶狗进不了学校地盘，不会惊扰我在利文斯通舍二寝室的好梦就行了。

“我若在这件变故发生前一小时死去，我可以说活过了一段幸福的时光；因为从这一刻起，人生已经失去它的严肃意义，一切都不过是儿戏。”^[8]星期一，时间大约五点钟，这是我在二寝室的第四个早晨。我一面坐起身，一面提心吊胆打量四周，嘀咕是何人何为大叫死亡？一大清早就呐喊的人正站在外面院子里，众人接二连三地被惊醒，阿拉普·索伊，邻床上的二年级生要我别担心——那人是摩西·盖思瑞，舍监，他正在以这种方式迎接新的一天。或者说，他就是以这种方式通知利文斯通舍四间寝室的级长们叫大家起床。

“要是我死去……”摩西又开始大喊大叫；一个男孩故意无所指地大骂一声：傻瓜！那是斯坦利·恩加吉，索伊说，他不喜欢醒也不喜欢被叫醒。他用毯子从头到脚把自己罩起来，打手电看书到深夜，“傻瓜”这个词老挂在他嘴上。

等摩西如同《圣经》里的公鸡一样，打算第三次大叫时，所有的人都已经跳下床，冲到外面的厕所里，然后再回来脱掉睡衣，换上工作服。这是发给我们星期六穿的。有人抱怨说这衣服就像囚服，但我不介意。大扫除时间到啦，摩西大叫着加了一句，清洁仅次于圣洁。这一句顿时放松了早晨的紧张，只有一个同学还在模仿摩西：我若有一把匕首，他嘟嘟囔囔，我就要……

那是斯蒂芬·穆瑞思，索伊说道。这人自大好斗，时刻想找碴打架，虽说最后并不会真动手，不过那两只牛眼睛一瞪，“你惹我试试”的架势够唬人的。

寝室里顿时一片喧闹忙乱。舍长贝修尔·A·吉普拉盖，无须莎士比亚的戏剧夸张，不动声色却效率甚高，指派众人，分头完成早晨该干的活，老生和新生搭配，有的打扫房间，有的带镰刀去割草，有的打扫院子，有的打扫户外厕所和洗澡间。

高年级同学讲起了关于厕所的老笑话。很早以前，这些马桶刚刚装

上，有的同学只当是另一种蹲坑，不坐下来却照样蹲上去，结果常常拉到马桶外面，臭烘烘一摊，却谁也不肯认账，也不愿主动打扫干净。体罚的威胁也无济于事，学生们个个顽石一样死不开口。谁都不想被叫做扫粪的。最后，还是几位白人老师应对有方，拿起笤帚和其他工具把厕所给收拾干净了。学生防线土崩瓦解，从此以后打扫厕所天经地义，成为同学们早晨大扫除必须干的活计。

大扫除完毕，大家回到房间，站到床边，舍监大卫·马丁由摩西·盖思瑞陪同，检查宿舍卫生。这是利文斯通舍四间寝室内的一场卫生竞赛，为各宿舍寝室之间的定期卫生比赛做准备。

随后，我们大家冲进洗澡间开始淋浴。我迟疑不决地当众脱掉衣裳。在我们村里，行过割礼和未行过割礼的人是绝不会一起淋浴的。但在这里，却是大家共同淋浴，级长们也一样。学校显然早已打破了这条界限，因为谁都不介意他人精赤条条。有些人已经开始打肥皂，还哼着小调，或互相调侃。别傻瞪眼啦，快洗澡吧，有人冲我大叫道。

淋浴过后准备早晨检阅，这个过程总是富于魔力。真的，在学校的每一天，每一时，每一分，每一秒，都给我带来新鲜与奇妙，而且未来会更加奇妙。我穿上卡其布校服，打好蓝领带，上面还有校名缩写AHS，随即汇入同样的卡其布校服人流。大家列队进入操场。原来这里就是前一天我们进校的地方呀，但那份新鲜感不减分毫。尽管这里只是一片空地，但我很快就明白操场才是学校最重要的地方，是每天尽情挥洒力量的地方。

我们按照各自所在宿舍的秩序列队，各舍的人再按身高站队，最高的排末尾。全体面对一根高高的旗杆，旁边松松地垂着一条绳子。高年级级长们站在各自宿舍队列的前面，舍监们再往前几步，面对我们。其余的老师三两成堆，袖手旁观。我从没见过这么多白人老师，目光自然落到四位黑人老师身上，目标太鲜明了。

摩西·盖思瑞突然一声大喊：立正！利文斯通舍的学生们应声站好。常务校长詹姆斯·史密斯和校队队长马纳斯基戈德开始检阅，后面紧跟着舍监和级长。史密斯在队列前走过，在每个学生面前停步，检查大家的制服、赤脚（鞋子星期六和星期天才许可穿的）、头发，发现一项不够

整洁就扣掉几分。我以为自己头发梳得很服帖，但史密斯挑出了毛病，扣掉利文斯通舍几分。上小学时倒霉的头发就经常给我添乱，也不知怎么养成的坏习惯，一有心事就揪头发或者挠头皮。结果不论怎么梳理，过不了一小时就头发凌乱。这个头可开得不好，我暗暗地骂自己。

正寻思着接下来会做什么，忽然听见小鼓、小号、军号齐鸣。乐队转几圈之后，停在我们面前草台上的旗杆旁边。此刻，全体人员，包括教员，统统立正。鼓声轻奏，鼓队队长踏着鼓点走向旗杆，把手中叠好的旗帜系上旗绳。一名乐手向前一步，吹响军号，鼓队队长拉动旗绳，英国国旗冉冉升起。当旗帜升上顶端，在风中高高飘扬时，全体师生庄严地高唱：

上帝保佑女王，

祝她万寿无疆，

神佑女王。

常胜利，沐荣光；

孚民望，心欢畅；

治国家，王运长；

神佑女王！

歌词和旋律我都是头一回接触，但我只管含混不清地跟着唱下去，压根儿没留意这么做的辛辣讽刺——因为我唱这首神圣的赞美歌时，我的亲哥哥古德·华莱士却正在大山里与茅茅^[9]游击队战士们并肩作战，争取早日结束英国女王对肯尼亚的统治。^[10]

检阅结束，我们排队进入小教堂。这是一座山墙尖耸的小建筑，坐落在足球场一头稍低些的树林里。我们纷纷坐到教堂的长椅上，这里摆着《圣经》《赞美歌》《救赎歌》之类书籍。史密斯校长，这位身体清洁大总管，摇身变为灵魂清洁大总管，开始认真宣讲《圣经》与《圣歌》中的段落。有首赞美诗抓住了我的心，它语调热切，但愿望真切：

救世主，求你洗涤我，我就比雪更白。^[11]

出了教堂，我们就冲进饭堂。早餐有粥、未涂黄油的面包片、可可，这些食品要求我们从自家带来。身体与灵魂都喂饱了，现在该准备接受把我们从四面八方吸引来的东西——心灵的养料了。

全校学生被分为两组——A组和B组。离家之前，利穆鲁的乡亲们都夸我是家乡的天才，念书比肯尼亚任何孩子都好。现在我诧异地发现另外二十名比我更好的男孩子被分到A组，而我却与二十名不够天才的同学分到了B组。不要紧，真的。所有同学修同样的课程，读同样的课本，参加同样的考试。我自尊的翅膀也许被剪掉了一点点，但和妈妈的约定依然鞭策着我：我一定全力以赴，且看付出能收获什么。

英语是我的第一节课。这节课跟我在这一带遇到的一切相似，充满神秘和刺激。大腹便便的英语老师走进教室，原来就是已经见过的那位财务主管P.R.奥迪斯先生。他自我介绍完毕就吩咐众人：“跟我走。”抬脚便出了门。我们跟着他穿过操场，走过足球场，朝大门走去。然后他向左一拐，踏上一条缓缓上升、通向山顶的土路，两旁的夹道是灰溜溜的石头平房，褐色瓦屋顶，房子两侧是修剪整齐的草坪。奥迪斯带我们走到这些房子中的一道门前，说：“欢迎光临我的城堡。”^[12]我们的头一节英语课就是参观一座地道的英国家园。

我们边看边学，从起居室、客厅开始。奥迪斯逐一讲述：墙上的风景画、英国乡村风光；大地毯、小地毯；壁炉、壁炉架上的蜡烛和小瓷像；舒适的组合沙发与靠垫；茶几、咖啡桌（不是给人搁脚的，他连忙补充说），一只书架；一只高高的柜子，展示盘子和玻璃杯（不是日常用的，他又加了一句）。在卫生间里，我们发现浴缸、洗脸盆、水龙头、几把牙刷和一管牙膏。一切都与我们村的茅屋天差地别，我们的茅屋里只有一小块万能活动空间，有时还得与羊群挤在一起。我们的卫生间就是河边，在这里洗衣裳，在芦苇后面洗澡，在院子的水盆里洗手、洗脚。在我们村，红土是洗澡文化的一部分。而在这里，一切东西都洁白无瑕。

我们进入厨房，奥迪斯用英语指着各种器皿：电饭煲、罐子、平底锅、各种刀子（他说统称为刀具cutlery），以及各种器具。用餐区是一张餐桌，摆着盘子、刀叉、大小形状各异的刀子，当然还有餐巾。奥迪

斯形容不要怎么坐（绝不要把胳膊肘放到餐桌上）；如何拿刀叉；刀叉摆放顺序，吃肉该用哪种刀叉，吃鱼又该用哪种。应当礼貌地说“请把盐递给我”，而不是朝另一位客人侧身伸手去够想要的东西；当然还有餐盘要向身体外侧倾斜，免得把调料或汤汁弄到自己身上；嘴里塞满食物时不要说话。使用餐巾也有规矩，铺到大腿上，别塞在脖子周围；如何用餐巾角擦掉唇上不想要的东西，但千万不要用来擦鼻涕。我们还学会如何把刀叉交叉摆放或者成角度摆放，最好角度要大，示意侍者自己还没吃完盘中食物，以及怎样把刀叉平行摆放，告诉侍者他可以收走盘子。

我们还学会三道菜的一顿饭，以水果和甜点收尾。我还以为他说的以沙漠收尾，直奇怪那东西怎么能成块吃下去。另一个同学也大惊小怪。不是，甜点是吃的，不是一块沙子，叫dessert，不是desert。同学们哄堂大笑。这一切都好抽象，跟我在乡下吃的饭食太不一样，我们吃的是米粉糕和依丽什锦菜，通常就用手指头往嘴里送，我吃饭时肯定也从没被人伺候过。在理想的进餐礼仪指点下，奥迪斯在训练我们养成被人伺候的习惯，或者至少是在把这种念头灌输到我们脑子里。

最后，我们来到主人卧室，奥迪斯教我们说床垫、床罩、梳妆台和抽屉、衣橱、睡衣、晨衣。他正要带我们去客人卧室之际，几个同学发现一道侧门廊下挂着枪！奥迪斯想往前走，可同学们站住脚，傻了眼。那是一挺兰喀斯特机关枪、一把手枪，还有一个警报器，奥迪斯解释道。1952年茅茅战争爆发时，宣布进入紧急状态，他和大卫·马丁当时加入了肯尼亚警察预备队。早些年他们还给学生配备过弓和箭，以便夜间巡逻，不过茅茅战士并未进攻或威胁过学校。明摆着，奥迪斯挺尴尬：枪支及其用途可不是上课要讲的东西。

大家鱼贯返回校园听下节课的路上，没人议论最后这件戳人心窝的事。而是你一句我一句“对不起”，“请把水递给我，谢谢”。我们还背诵着一顿饭三道菜的次序：头盘、汤、主菜、水果和甜点。有人还是把甜点念成沙漠，招来一阵哈哈大笑。你想要撒哈拉^[13]吗？不，不，就来点儿卡拉哈里^[14]吧。一些同学有节奏地重复吟诵，最要紧的是，除了水果，什么都不能用手拿。

这句话招来更多笑声：用刀叉我们怎么吃玉米豆子饭、依丽什锦菜

和米粉糕？那米粉糕的滋味就全没啦，有人认真评论道。吃米粉糕的快乐就在于用手抓着品尝：手指头插进热气腾腾的糕，塞到嘴里让它慢慢变凉，再用舌头翻动它再滚上几圈。人家说的是英国饭和英国的吃饭规矩，别的人补充说明。奥迪斯听到这些就在下课前解释说，餐桌礼仪没有种族与肤色之分。举止良好就好比身体整洁，是通向上帝与神圣的方式。

奥迪斯后来就只在教室上课，不过，英语一直吸引着我。我发觉以前在基尼天戈里预备学校自学的那些语法对我上中学大有好处。动词的一般变化形式，定语和状语从句，还有词组，这些能使简单的主谓结构变成复合句，对我来说易如反掌。从学语言扩展到学文学真是一种享受。不过，正是在一堂文学课上我和老师头一回起了冲突。

一天，史密斯校长，我们的文学课老师，指出我们爱用大词来显示自己对英语所知甚多的毛病。他从一篇同学的作文中举了个例子：“当我沿着那条道路巡视之时，劈面遭遇一位着红色服装和大皮靴的绅士，骑着一匹奇大无比的属于牛科的四足动物。”这个句子成为蹩脚英文的典型例证。

尽量别用拉丁词根的词，他教我们。要用盎格鲁-撒克逊词。最要紧的是，以《圣经》的文字为榜样。《圣经》里的句子英文最简洁：Jesus wept.^[15]就两个词。所以呀，大家就以耶稣为榜样吧。他说话也最简洁。

我疑惑了。可我并不想故作聪明或纠正老师，就举手说，耶稣不说英文啊，《圣经》是翻译成英文的。同学们顿时哄堂大笑，而史密斯先生则臊得哑口无言。但他随即反击，针对求知好一番说教：记住，你是来学习的，不是教课的。你想和我换换位置吗？他问，把粉笔伸到我面前。教室里顿时鸦雀无声，气氛紧张。他随即补充说自己起先指的是詹姆斯王钦定的《圣经》英译本，这个译本曾鼓舞了许许多多英语散文家和诗人。对求知者来说，这部英文《圣经》的语言简直是登峰造极。史密斯的恼羞成怒令人哑口无言，无法质疑。

这一幕使人想起了肯尼思·姆布瓜，我小学的一位同学。我俩之间直来直去，常常争得面红耳赤，却从不结怨。在“联盟中学”的头几个星期里，我曾想找到一位可以与之争论的人，就像以前和肯尼思常做的那样，可惜找不到。我确信肯尼思本来可以比我和其他同学都学得更好。可惜造化弄人，我进了中学，他却去了师范学校，各自踏上通往不同目

的的征程。我的英语成绩比我其他任何科目都好，使我得以入读非洲最棒的一所中学。

自打肯尼思动身去卡姆比，他就杳无音信。我想念他，尤其遭遇了史密斯这场不快之后。终于有一天，我收到了肯尼思寄来的厚厚一封信。信中说他既不想说自己在师范学校的日常琐细，混得如何，也不想打听我在“联盟中学”过得怎样，却提起我们很久以来的那场争论：一个人写作到底需不需要许可证？我也不知这念头从何而来，但我早就坚决认为，没有许可证就写作会有被捕坐班房的危险；而肯尼思呢，认为写作并不需要什么资格认证。如今他再次挑起这场激烈争论，告诉我他已动手写那本他发誓要写的书，好证明我是错的。他还随信寄来好几页手稿为证。

他的故事讲一个男孩如何去内罗毕找工作，给自己和两个弟弟挣学费，结果在城市的灯红酒绿中迷失方向。故事动人，可惜太短。我立刻就发觉故事讲得有缺点：他爱使用大词和长句。搁在从前，我一定会为他的词汇量之大激动不已。但现在，我以史密斯的眼光检阅文字，他号召我们以《圣经》中的英文散文为楷模真给我们留下了深深印痕。詹姆斯王钦定本《圣经》一直是我心爱的书籍之一。我学会了把简单句、并列句与复合句糅合起来，好收获不同效果。

再给我寄些你写的东西来，我回信给肯尼思。但别用大词。重读《圣经》，瞧瞧如何用英文最好。我正想写耶稣说的英文非常简洁，但我及时打住了。无论如何，是史密斯教会我品鉴作品的第一个批评标准。

英国文学课、历史课、地理课，教给我们新词、新题目、新事物和新术语。物理课和化学实验室教给我们的词汇是烧杯、气体、元素与化合物。水分子式 H_2O 成了我们给水的新名字：请把 H_2O 递给我好吗？

我喜欢物理课、化学课，但常常被其他同学吓倒，他们一副科学家架势，和老师们的说着内行话。我更为诸多元素混合或加热时那炼金术般的奇妙变化而好奇不已，比如，看不见的氢和氧为何能变成水呢？元素一定有神灵附体，可我能向老师们打听这些神灵吗？

生物实验室里摆满盆栽、玻璃瓶、死青蛙、死老鼠、死千足虫，用甲醛防腐的昆虫，一股子医院和死亡的味道。我死死盯着这些东西，想象着它们活过来，把我们赶出实验室，或者它们撒腿就逃，一头钻进外面院子的草丛中。我从小在大自然的怀抱里长大。芒戈湿地上各种生命繁衍泛滥，从吸血的蚂蟥到不同生长形态的青蛙——蛙卵、无脚蝌蚪、有脚蝌蚪、小青蛙——到芦苇丛中产蛋的小鸟。也许附近的昂迪瑞湿地生物种类同样千变万化。我们本该研究它们，而不是把它们分门别类栽进花盆，或把那些青蛙和昆虫用甲醛泡起来。尽管实验室向我打开了各种新世界，使我看待凡物的眼光不同起来，但我觉得想象力丰富的文学书比各种历史书和科学实验室更合我的心意。

阿兰·奥戈特，我的第一位数学老师，个子高高，浑身洋溢着自信和权威。他教我们的术语——定理、求证、QED，成了我们常挂嘴边的时髦语；还有那些说明，比如：直角三角形斜边的平方等于另两条边的平方和， $A^2 + B^2 = C^2$ ，也不时出现在我们的聊天当中。这些东西听来真是学问大大，莫测高深。奥戈特一身童子军教官制服，模样就更气派更高深。在小教堂的晨祷和晚祷中，他对我们宣讲的教义不像在大声呼唤灵魂高高飞翔或深深躲进羞耻，更像对心灵的一场激烈挑战，使用的英语词汇远比他的白人同行们复杂，令我们倍感震撼。不过，他给我留下最深刻的印象却是在教室和教堂之外，而并非在教学的背景下。

对此他自己却全然不知。当时他站在宽敞大院的绿草地上，正在与别的老师还是学生交谈，他两手抱着本书。我的目光落在书的标题上，是彼得·艾布拉姆斯^[16]写的《辨识自由》。我顿时惊呆了，这几个字仿佛在讲述校园之外的广袤世界。

也许我本该鼓起勇气，问他肯不肯把这本书借给我，但我终究胆怯。不料八月份，他动身去苏格兰上大学了。不过数年之后，我再次遇到彼得·艾布拉姆斯时，发现了南非文学。我依然记得阿兰·奥戈特，站在“联盟中学”的院子里，通过他手中的书的标题，默然无言地传递了一种思想——辨识自由。这种默然无言的传递远比他在小教堂的说教更加激情飞扬，比欧几里得那些数学定理更为灿烂夺目。

这将成为我智力成长的一种模式：稍纵即逝的片言只语，一掠而过的形象场景，常常在正式的课堂之外，却给我的生活留下了一个长长久久，有时甚至至关重要的印记。

这座避难所里的生活，并非总是那么诱人而欢快。一天，我正独自站在饭堂外面，突然有个同学跟我打招呼，还做出要跟我握手的架势。然而，当我伸手去握他的手时，他却飞快地缩回手，还大声骂道：臭崽子，你以为你是谁啊？我打算从他旁边走开，他却挡住我的路，骂我是臭小子。最后他放我走了，还训斥说见到高年级生得懂规矩。此事完全出乎意料，野蛮又丢人。在饭堂里，我找到肯尼思·万加，一位利穆鲁老乡。在家乡时我和万加并不很熟，但“联盟中学”把我们俩连在了一起。他当时正坐在另一位同学伦纳德·姆布瓜的身边，他们比我高一班。起先他俩哈哈大笑，还纳闷我怎么现在才碰上这种欺侮新生的老传统。

他俩津津有味地历数新生如何被迫替老生洗衣服、挨打，被赶到树丛里过夜、被逼交出所有定量供应的食物，还因拒绝交出而被推到火堆前炙烤……我听得目瞪口呆，他们却哈哈大笑。万加宽慰我说，那都是老早以前的事了。再说，我住二寝室，我和我这位朋友会保护你的。



1955年，“联盟中学”来自基安布区的学生：基玛尼·恩尤科（右前卧者），恩古吉（二排左三站立者），摩西·盖思瑞（中排左一），肯尼思·万加（后排左四）

他俩保护我的誓言并不可信，因为他们自己也欺侮人，而且只要我辩论占上风，他们就不惜用臭小子这个可恶的字眼儿堵我的嘴。我明白，想活下去就得靠自己的聪明才智。我似乎中了那个拦截我的高班生的邪，后来我得知他名叫贝纳亚·马吉苏。我的运气真糟糕，偏偏在最想不到的地方碰上他。他会和颜悦色叫我站住，双手合十像是在祈祷，我就老实听话站住脚，以为他明理懂事，这回要向我道歉。可接着他就开始张开再并拢合十的手掌，命令我跟着他的节奏张合我的嘴巴。我不干，他有些丧气，但从此以后我就成为他的眼中钉。要是级长或别人路过，他马上装得若无其事的样子。我怒火中烧，却有苦无处诉。人家只不过要你跟着他手掌张合的节奏张合一下你的嘴巴而已，这等小事找谁诉苦去？他小心翼翼，并不触碰我的身体，所以我无法应对，只能躲着他。后来才知道，他其实性情和善，说他欺凌弱小倒不如说他故意如此。

在寝室里，新生就是臭小子和臭崽子，必须挫掉锐气，只准露面，不准发声。最爱欺负人的是二年级生，因为他们前一年刚受够了气。真是奇怪，时间上最近的受害者，叫苦连天的受害者，却是心肠最狠的加害者。我从来不明白，羞辱他人，尤其是羞辱弱者，有什么可开心的。我发誓等我升到二年级，绝不欺凌新同学，这个承诺我做到了。

几周之后，生活渐渐步入正轨。周一到周五满满的课程和校内各种活动。但周六上午大扫除后，下午很多同学就穿上鞋子和长袜，配上卡其布校服、短裤，打上蓝领带，离开了学校。家在附近的回家，其他人徒步去逛吉库尤镇的印第安市场。

这小镇从前是座火车站，1898年建造。与其他车站情形相似，印第安人率先蜂拥而至，摆摊经商，给大批铁路员工提供食品、服装、交通运输。车站有了自己的生命，铁路建设工程向前移动后也继续兴旺下来。

头几星期我没敢踏出校门，对再次光临吉库尤车站也没多大兴趣，不想提醒自己上一次是偷扒货车来的。但一个星期六，万加与伦纳德·姆布瓜邀请我和他们一起去，我觉得是时候迈出校门了。

一路走去，路倒不远。传奇般的昂迪瑞沼泽地就在我们左边，读过听过这片沼泽地的不少故事，亲眼见到它竟生出相同的敬畏。抵达吉库尤镇。我们身上的制服非常显眼，把我们与镇上人群区分开来，那些印第安店老板和非洲顾客好比本地土著，而我们就是探险者。

然而，一到商业街我才明白，大步前进、校服一致的学生们之间的差别其实不小。我一直跟着万加和其他人盲目赶路，以为不过就是徒步进城，看看热闹，然后再返校而已。可别人都开始掏钱买东西了，我们之间的平等顿时崩塌。我身无分文，只好跟从前在别的学校上学时一样，没得午饭吃时就离开大家，独自走开。

这里的店铺跟利姆鲁的相差无几。布店：老板脖子上挂着一条量布的长皮尺；杂货店：卖主坐在高凳上，嚼着树叶子，把伙计吆来喝去；还有其他店铺，兜售五花八门的食品和糖果，这些东西统统在容器里排列成行。可我连一杯茶，甚至连最廉价的一颗糖也买不起。我真该扭头返回学校，可又不愿孤零零地走完那条漫长的路。

看见别的新生朝我走来，手里拿着刚买的炸糕和其他东西，我急忙

钻进就近的一家店铺走廊，等人家走过去。正要回到街上，忽听有人大叫我的名字。转身一看，发现一位非洲裁缝正对我绽开笑脸。我还以为你是来和我打招呼的呢！他边说边和我热烈地握手。难道不记得我啦？原来是伊戈戈。早在卡曼杜拉上学时，他就因为受不了同学们的嘲笑不得不退学了，起因就是因为他的名字叫乌鸦。^[17]如今他已经长成男子汉，做了裁缝，从印第安老板手里租下一台“歌手”牌缝纫机，赚钱养家。我们聊起往日的好时光，避开不提把他赶出学校的那些不快往事。

你的好成绩也是我们的，他跟我说，一边塞给我些硬币好买吃的，一边说离不开店铺陪我很抱歉。不论啥时过来，你一定要来店里说说过得怎么样。没准儿我得空，咱们就一起喝喝茶，他还说。我真是感激不尽。我买了些糖果，也恢复了自尊，随即动身去找万加和姆布瓜，好一起按时回校赶晚饭。

突然，我发现人们四下逃散，这情景以前在利姆鲁遭遇过——是突袭！一大群全副武装，身穿迷彩服的非洲士兵在白人军官指挥下，跳下几辆从天而降的军用吉普，追赶那些消失在店铺里的人，声音刺耳地威胁着：“举起手来！趴下！”很快袭击者就遍布小镇，把百姓驱赶成堆。但奇迹总是发生。我们的“联盟中学”的校服好比一道神奇的面罩：猎狗对我们学生似乎视而不见。但终归回到校园里我们才安下心来。

校园生活继续着，新的发现一个接着一个。例如，神秘而等级分明的级长制，几乎就是殖民当局的翻版。教师会可能统管我们的学习，但校长却是通过级长们掌控整所学校。毕业班的同学，去年离校生的后继者们，就像无法企及的天堂上飘浮的大片智慧之云。他们不论走路还是交谈，都仿佛随身携带着厚重且地道的学问。

那些毕业离校的同学留下了他们的怪行、业绩和成就，甚至还有他们的大名，统统成为校园传奇。我们之前的毕业生中有个叫亨利·库拉的，他曾用斯瓦希里语创作和导演了一出戏《我爱你，但是……》。这出戏全部由学生完成，首演就在“联盟中学”，后来走出学校到了居民区。库拉还创办并组织了本大区小学校的基安布音乐节，而且是在非常时期完成的这一切。

这听起来就像讲故事，不过音乐节在他之后却一直办了下来。而且1955年，音乐节就在山谷那边的火炬教堂^[18]举行。路程不远，于是我走路去看。参加那场歌唱盛会的学生来自不同小学，他们校服颜色各异，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传奇的音乐节创始者本人作为贵宾出席，可惜坐在我前面很远，看不清楚。但是没关系，真的是他本人。

1955年的音乐会是由库拉的接班人基玛尼·恩尤科组织的，现在读“联盟中学”四年级。基玛尼还追随库拉的文学足迹，创作和排演了一出戏《何为生活》，四月份首演博得满堂彩。基玛尼的辩才早有名气，现在又在自己的戏中出演主角。既当作家、演说家，又当演员，三大天分集于一身。

我以前对舞台表演的了解只是在芒戈小学时观看即兴喜剧小品，《何为生活》是我看的头一部完整长度的戏，规模和水准远远超过了我以前看过的任何东西。给库拉的传奇添彩的还有一笔，那就是他的戏使我从此对学生表演的努力充满敬意，也使我对戏剧终身感兴趣。

头一学期快结束时，我已经大大地改变了，但还是没有完全属于这里的感觉。不仅因为那些欺负人的家伙一有机会就继续无理取闹，还因为我各个方面毫无可圈可点之处。智力上，我时时明白A组的二十名同学都比我强得多。就连自己所在的B组，也不知能排上第几。虽说心烦意乱，但还是身不由己地被席卷全校的狂热裹了进去。考试在即！根本无须告诉我要考试了，看看同学们的学习态度骤然大变就会明白。不管走到哪儿，都会发现大家埋头书本，连那些欺负人的家伙也一样。

首场考试定在4月5日星期二。伴随着时间的逼近，我内心的焦虑也与日俱增。等到星期四考完最后一场，我更加垂头丧气了。其他同学议论考试时表现的神情令我心灰意冷，尤其是当我想起来要跟他们对答案，而他们又那么肯定他们才是对的时候。

不过，成绩终于出来了：亨利·卡西亚、我，还有希拉姆·卡拉尼，依次排在两组的最前头。我可以荣升A组了。我的所有科目，甚至连理科都不错，这使我的自信心大增。那些威胁过我的同学可能会挖苦说，那么多定理和公式我全靠的是死记硬背。不过他们的临场表现与他们炫耀的自信，确实不如我看到的那么好。

就这样，到4月21日学校大会散会时，头一学期就正式结束了。期待凯旋回村我有充足的理由。如今，我的自我感觉大为不同了。考试成绩让人心里好踏实。现在，我是一名真正的“联盟中学”学生了。我的卡其布短裤、衬衫、蓝领带、鞋子、长袜向世界宣布着这个事实。学校发给我的通行证可以向任何刨根问底的政府人员证明我的身份。一群嗜血的猎狗在校门外咻咻喘气，等着扑向我的想象已经渐渐消退，融入背景。“联盟中学”能够保护我不受伤害。但万万没有想到，我的村庄竟然如此荒芜，而卡密里胡的那一簇簇蘑菇般的茅屋竟然如此悲凉！

村有化，是殖民政府对老百姓进行国内强制迁徙的说法，于1955年突然向肯尼亚人民通告的。这件事发生在我读“联盟中学”的头一学期期中。但是我住在学校院墙之内，没有听说过房主如果拒绝拆迁，政府代理人就用推土机推倒老百姓的房屋、放火烧掉的情形。不论是否涉嫌“茅茅运动”，所有人都被赶到一处公用地皮。一些地区政府还强迫老百姓环绕新的共同定居点开挖护村河，仅留一处出入口。整个肯尼亚中部地区遭到强制迁徙，生活的旧秩序遭到毁灭，借口就是要孤立并饿死那些藏身山中的反对殖民主义游击战士。



当地村民离开卡密里胡村警卫哨所。百姓一夜之间被迫搬迁到此地，以便得到保护，不受茅茅游击队攻击，但实际上是为阻止村民在夜里给游击队员输送食物。

紧跟这场强制大迁徙的是强制土地集约。在不同地方拥有小片土地的个人或家庭，必须把这些地块连接在一起，但是老百姓对集约土地的位置却毫无选择权。那些山中居民和集中营居民无法到场核实他们的要

求。这本来就是一场大骗局，结果常常是抢夺已然贫困者的土地交给相对富裕者，抢夺游击战士家庭的土地交给殖民政府。

忠于政府者与其他人在新村建设上也是界限分明。忠于政府者占据了新村村头有波纹铁皮屋顶的房子，房屋之间的空地也很宽敞，而被视为反叛者的大多数无地穷人却挤在泥巴糊墙、茅草盖顶的圆形小屋里，小屋之间几无空隙。忠于政府者多为基督徒，相对富裕，教育程度也高，以父母孩子为核心的小家庭不受影响，而农民、工人的家庭通常只剩下母亲和孩子。

这些新村简直就是集中营的乡村翻版。集中营里依然关押着成千上万的民众。自1952年宣布进入紧急状态以来，那里的人数还在逐年增多。集中营里关押的主要是男人，而集中村里则主要是妇女和儿童。这两种集中有许多共同特点。

最鲜明的特点是那些瞭望监视塔。这些瞭望监视塔一般建在制高点上，塔顶飘扬着英国国旗，象征着征服与统治。

在持续不断监视下，集中营与集中村的居民不论忠实与否，不论白天黑夜，任何时候都可能遭到拦截和搜查。实际上，这里已经完全抹掉了监狱、集中营和集中村之间的区别。

在这个新的集中村，我的家人住在一座泥巴小屋里，被褥就铺在地上。我不知道妈妈用什么法子给大家对付一日三餐。妇女只能在指定日子的指定时间下地干活，或为有钱人打工。我妹妹恩佳吉和我嫂嫂凯瑞蒂时不时还得去欧洲人的茶园打工。

更加糟糕的是还有大限的传言。1955年1月中旬，巴林总督^[19]提出大赦所有愿意投降的茅茅游击战士。大赦的条件是——与1954年以来数次谈判的失败条件一样——政府对游击队员获得土地与自由的政治诉求寸步不让，许诺他们不上绞刑架，但必须坐大牢。不论大赦还是谈判，殖民政府都拒绝把茅茅运动视为合法争取政治权利、反抗殖民统治的民族主义运动。数架飞机低空盘旋，往大山和村庄播撒传单，威胁游击队员若不接受条件，将遭受不予透露的后果。在新村的茅屋间，这些威胁传来传去变得更加恐惧。

我认真地看了大赦令及其他恫吓的文字，因为这与我的哥哥有关，古德·华莱士就在大山深处什么地方作战呢，我担心他的性命难保。整个假期，末日的气氛笼罩在全家的头顶上，更加难受的是——至少我感觉——大家对此几乎闭口不谈。看见哥哥的妻子凯瑞蒂对威胁恫吓如此淡然处之，我感到很奇怪，不过也许是她故作镇定吧。日子过得真是愁云惨淡，人心惶惶。三个星期的假都到头了，我也没有机会去见肯尼思谈谈他的书。

3月12日，我回到“联盟中学”，开始了在“避难所”的第二个学期。那个自己也曾参加修建的新村社区的监狱般的景象一直困扰着我，为我的哥哥及其战友蔑视劝降即将大难临头的担忧一直重压着我。从此之后，我的生活将在一个不断提醒我的家园失落的家中度过，将在一所虽然提供保护但却缺乏家的那种踏实感觉的学校里度过。而这两者——真够讽刺的——都是殖民主义的产物，我担心就连它们也随时可能会发生碰撞，粉碎我的诸多梦想。

一月份我头回到“联盟中学”上学时，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正在休假，他的缺位令人感觉很强烈。高班的同学说起他来都神秘兮兮，管他叫“海尤拉”或“基海尤拉”，想象中他就是一头掉转身体进攻时雄姿勃勃的大犀牛。说起“联盟中学”的那些故事，他常常就是参照系。不论何处，休息时在寝室，吃饭时在饭堂，课间休息在教室，高班同学都会议论纷纷，说自打凯里·弗朗西斯于1954年2月回英国度假，学校的什么什么就变得松弛或过于放松了。还说到各位老师的太太们，她们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尤其在礼拜天，同学们就说她们好比严厉的父亲不在家时行为放肆的一群小丫头。其他人也会用斯瓦希里语随声附和——等着瞧猫儿回家耗子怎么办吧！有时同学们还模仿凯里·弗朗西斯心情不同时走路的不同步态，尤其爱模仿他发现哪个老师或同学做他不准许的事情时的愤怒神色。他们大惊小怪，说谁也休想逃过他的眼睛：他认识学校里的每一个学生，整整两百名呢，统统叫得上名字。不，他认识自1940年他掌管学校以来所有读完“联盟中学”的学生。以我的想象，他就好比一个巨大无比的未知数。

第二学期刚开始的一天，万加、艾伦·坎迪·吉瑞和我午饭后离开饭堂时，我发现有个人穿着一件卡其布猎装，加上短裤长袜，在阳光下一面穿越田野，一面逗着一条狗。他把一只网球大小的圆球尽力抛向远方，那狗则奔过去把球叼回来。那就是“海尤拉”——万加告诉我——凯里·弗朗西斯，其他人齐声说。5月21日，他从英国回来了，这是我假期返校后的第九天。他的样子不像我想象得那么可怕呀。你就等着瞧吧，万加说。

很快我们就体会并目睹了他回校后的影响。在教员和学生中，一种新的快捷守时与小心自律明显可见，仿佛谁都不想被抓到而乱了阵脚。不过，我说不明白这种无事自扰到底为什么。

然而，一个星期天，在去小教堂晨祷前的检阅中，我就亲眼目睹了诸多传闻中的那种雷霆之怒。检阅伊始便兆头不好。凯里·弗朗西斯身穿

灰色套装，脖系蓝色领带，站在我们对面，其他老师及他们的太太也站在我们对面。众人正在等待检阅仪式开始，这时稍稍迟到的欧洲人夫妇金斯诺斯先生和太太从他身边走过。金斯诺斯太太的裙子底边露出一截腿，比其他太太露得多了一点，浑身的香水味扑鼻而来。

霎时间，凯里·弗朗西斯的鼻子气得冒烟，呼呼喷气，舌尖顶住面颊，在紧闭的嘴巴里从一边滚向另一边，仿佛在滚动一只小球，于是乎从左到右，两边面颊轮番鼓起一个包来。他开始狠狠跺脚，左——右——前——后，还不时兜着小圈，就好像——我不得不承认——一头公牛即将发起进攻，每一步扬起的尘土都在展示着他的暴怒。他的裤腿也跟着来回摆动，仿佛同样怒不可遏。

同学们管这叫踏步走。一时间，我以为他脚下的大地都会塌陷下去。令人惊诧的是，虽然教员和高班同学们似乎不知所措，但他们已经领教过这种雷霆之怒，于是便静静地等待着风暴过去，或者至少平息下来。

不过这一回，结果大大出乎他们的预料——校长的喘气和跺脚与天上的雷电相呼应，一场大雨倾盆而下！前往小教堂时级长们还试图维持队形，但很快老师们、太太们就跟着大群学生朝神的避难处狂奔而去。待所有的人终于在长椅上落座后，凯里·弗朗西斯已然变得和颜悦色，开始向大家朗读《天路历程》^[20]中基督徒拜访讲经堂，被带进一座灰尘扑扑的大殿堂的那一段。打扫时尘土飞扬，旁观者们险些被呛死。这时一名妇女就朝地板上洒水，于是安然无事：

那时基督徒便问：“此为何意？”讲经者答：“此堂便是人心，从未沐浴上帝福音的恩典，洗清罪孽。尘土即玷污人的原罪与内心腐朽。那起先动手打扫大堂者即法律，那运水、洒水者即福音。”

以这段开头，凯里·弗朗西斯口若悬河，尽情挥洒。他把“联盟中学”比做讲经堂，在这里，我们从外面世界带来的尘土将被品行良好的法律和基督徒仪式的福音浇灌。整个讲道期间，他不时提到侍奉上帝。不过，他补充道，唯有耶稣以其怜悯，能恩赐我们尘世的苦苦挣扎以福祉。

礼拜堂的这番说教仿佛是那场大自然暴风雨教训的适当延续。但众人议论不休的主题却是弗朗西斯之前为何大发雷霆。什么事引起的啊？是那对迟到的夫妇，有人说。凯里·弗朗西斯痛恨迟到，想要老师们做楷模。不是，另一些人否定说，是那个女人的香水、裙子和裙边高度。他厌恶过分。不，不关过分的事，他瞧不起女人。他凡事与众不同，难道不是吗？有人问。话题扯远了，脱离了校长的暴怒与讲道，延伸到他的整个生活。他怎么会在1928年放弃堂堂剑桥大学数学讲师的职位，屈就非洲一所破学校的校长？难道就为侍奉上帝，响应使命的召唤？才不是呢，另有缘故，私人的缘故。哎呀，对了，他是情场失意。

据说，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凯里·弗朗西斯在英法两国打过仗。当他从战场归来时，却发现甜蜜的心上人转而去甜蜜别人的生活了。他破碎的心不再关注女人，转而宠爱他的狗，全心侍奉上帝，唯有这两样东西不会背弃他。他聪明机智的心灵也从绿草坪上优哉游哉的贵族生活，转而关注自我牺牲以及对非洲荆棘丛林的全力奉献。不论是真是假，这个战争与爱情的故事似乎都合情合理地诠释了这个男人，这个1897年9月13日出生于伦敦亨普斯特德、在威廉·埃利斯学校和剑桥大学三一学院读书、在数学优等考试中荣获高级甲等数学学位的男人，为何抛弃一切，来到异国他乡一所尘土飞扬的学校，白手起家，开始一种新生活。

1940年，凯里·弗朗西斯来到“联盟中学”，走马上任战时校长，立即动手推行严格纪律。他不喜欢前任格里夫斯的古老体制，决心推翻，以他自己的形象重建“联盟中学”。在新体制下，变化天翻地覆，犹如一场革命，头一件事就是去掉学生长达膝盖的卡其布短裤、紫红色平顶毡帽及其黑流苏，换上普通的卡其布衬衫和短裤。他解雇不服从的教师，尤其是非洲教师，其他老师表示抗议便纷纷走人。

学生们怨声载道，因为他们不但失去老师，更是失去了挂黑流苏的紫红毡帽。不过，使新校长与学生之间的矛盾达到顶点的，是弗朗西斯号召学生在指定的园子里种植蔬菜，以便对英国的战争努力做出贡献。新校长刚刚张贴的布告就被人撕掉了，但没人站出来承认自己放肆，也没人告密揭发他人。

凯里·弗朗西斯的应对措施就是开除加鞭笞，所有的学生逐个重新录

取，条件是必须写检讨认错，保证服从新颁纪律的各项规矩，被抽完鞭子还得说谢谢管教，先生。他利用这场危机重建了学校的日常管理，把教学与管理或者说教室与宿舍分割开来：教师依然主管教学及相关活动，但学生级长制将负责教室以外学生生活。校长当然是全部教学与管理等级制的最高领导。于是，这位严肃法纪者的传奇横空出世，随后又添上战争、爱情和魔法的色彩。

有一次，凯里·弗朗西斯步行穿过离学校不远的一个村子时，停下来和一群非洲娃娃聊天。他要一个孩子给他看看他手里拿的硬币。结果众目睽睽之下，凯里·弗朗西斯竟然使硬币消失不见，随后却发现硬币到了另一个孩子的耳朵后面。娃娃们等不及发生更多的奇迹，就屁颠屁颠地跑回去，向家人报告这种不可思议的魔法和这个白人了。

一个星期六夜晚，我亲眼见证了校长所展示的魔法。简直无法相信，舞台上那个人就是我自以为认识的严厉的校长大人。一次又一次，他让纸牌和高尔夫球在空中消失不见，接着又不知打哪儿冒了出来。最惊人的是他竟从自己的帽子里拉出一些兔子和鸽子！不过表演结束时，也许是想起了在那个村子里玩硬币的小插曲，他认真地解释说自己只是在变魔术，而不是施魔法，他的动作只是变戏法而已。这是我平生头一回见识变戏法，以后的岁月里，不论何时看到职业魔术师更为惊人的特技，我都会想起第一次在“联盟中学”观看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表演的那个夜晚。

后来，我对他朗读的魔力更是佩服得五体投地。有一回，在一次星期五大会上，他给大家介绍了一本书，是杰罗米·K·杰罗米的《三人同舟》（没提那只狗），说的是一次泰晤士河上的航船之旅。起初我还怀疑自己连船都没见过，怎会乐意听河上一条船的故事？但他一开口朗读，我就发现自己被那些幽默可笑的考验和磨难迷得神魂颠倒，还有那些用没削皮的土豆、卷心菜、半配克豌豆、半块肉排、一点儿煮过的凉火腿、三文鱼冻以及别的剩菜煮爱尔兰炖菜的开心事，太好玩了。

听他读完几个片段，我已经笑得前仰后合，陶醉在自己于陌生的河上航行之旅当中了。那一刻比那天晚上看他变戏法更觉得神奇。我发现他法力无边，不同形象竟然集于一身：既可能腮帮气得暴鼓鼓，双脚踩

得咚咚响，电闪雷鸣，又可能玩笑戏谑变戏法，还能把1889年出版的一本老掉牙的小说读得栩栩如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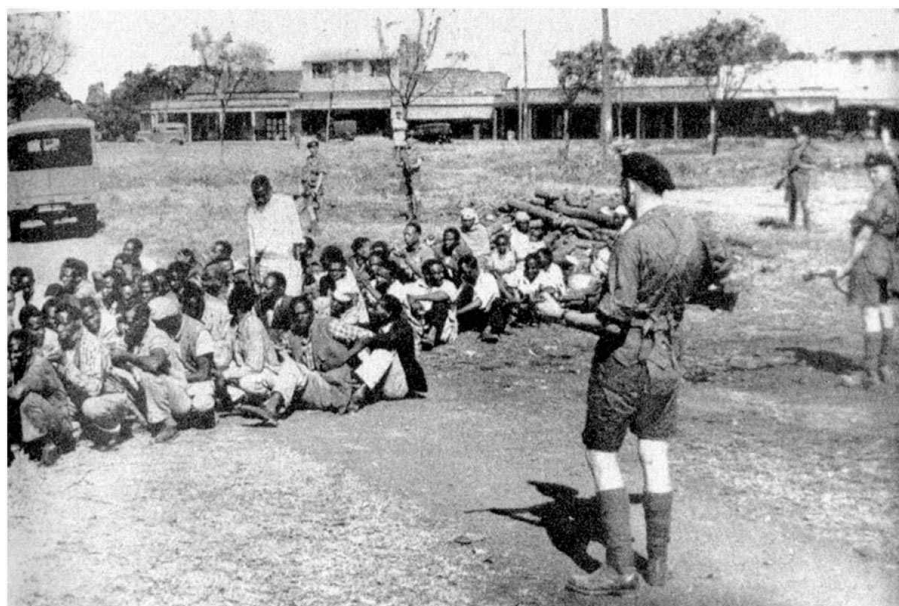
凯里·弗朗西斯不给低年级上课。他形象高大，无处不在，能轮番制造愤怒、激情与快乐。要是他能教教我该多好啊！可惜我只能在礼拜堂和周五的集会上听他讲道。每当这时候，他会评论时事——国家的、大洲的、国际的，以这种方式与整个学生群体始终保持联系。

1955年丘吉尔辞去保守党首相一职。此事在凯里·弗朗西斯休假回校之后，迅速成为这类集会的话题。丘吉尔是一位世界性的政治家，即便在他职业生涯中曾经改变过政见，也同样能证明他人格的独立：他更忠诚于道义而非政党。周围人人张皇失措，他却保持头脑冷静，团结世界，打败希特勒。当那个恶棍向全世界许诺以天堂之际，他却警醒世人：只有“流血、苦战、泪水与汗水”。1941年，在英国战舰“威尔士王子号”上的一次秘密会谈中，他与罗斯福总统结盟，签署了《大西洋宪章》，此举将那场战争的目标，从仅仅击败希特勒转向了争取人类自由，重申了人民在自己选择的政府领导下生存的权利。

丘吉尔的演说信念非常坚定，人们很容易被其论断冲昏头脑。但在我内心里，恩甘迪^[21]的警钟一直长鸣，他是我早年敬爱的精神导师，他笔下的丘吉尔有所不同，那只是一个维护大英帝国利益的斗士。恩甘迪还曾控诉丘吉尔忘恩负义，允许巴林总督在肯尼亚宣布紧急状态，派出英国军队镇压那些曾帮他抗击希特勒而如今渴望自由的肯尼亚人。正是丘吉尔所属的保守党，在肯尼亚重建了希特勒式的集中营。恩甘迪也许已经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但他看待世界的角度，对权威自诩正确的质疑，一直与我同在。我不需要恩甘迪和我一道列举帝国主义在肯尼亚全境设立集中村的罪恶清单：我自己就刚刚从一个集中村回来。丘吉尔已经让我失去了家园，这种失落潜藏在我的心底，生发出更多的恐惧，那是生命会被意外中断的恐惧。

6月10日，这个巴林总督颁布的最后期限，威胁着我在“联盟中学”的第二个学期，同时又因无法与任何人分担我对哥哥古德曼·华莱士生命的担忧，这种威胁更是变本加厉。

不过，生活与求学天天诸事繁多，足够分散我的注意力，使我尽量不去想新村、大限和大山里哥哥的事，少了些许烦恼。到了8月4日，第二学期结束，我再次回到村度假时，大限已至而且过去了。但我的家遭到了重创：我母亲曾被关进民团驻地受审。至于经历过何种折磨，她几乎只字不提，而且我感到家人有更多事在瞒着我，免得我知道了徒添烦恼。他们把我当做外人，认为我承受不了太多严酷的现实。其实，家人小心呵护带来的疏远反而使我更难承受。



1953年内罗毕东部地区一次扫荡行动中被英国士兵围捕的嫌疑人

宣传造势的飞机已经停止播撒传单，但国家加强了对肯尼亚山区的狂轰滥炸、对城镇乡间集贸市场的突然袭击、对群众的大规模抓捕和绞刑示众。这类凶险时常发生，似乎已融入新村的生活，咄咄怪事反而貌似正常。但是这种所谓的常态，绝不能减轻茅屋上空飘扬的蓝色烟雾带来的悲伤。

8月4日我再度回校，第一学年的第三学期，也就是最后一个学期开学了。教师中有了一点变化，阿兰·奥戈特老师走了，新来了一位A·基莱鲁老师。课程按部就班地继续着，但是就连这一点点的变化也威胁着我对这座避难所怀抱的希望。

第三学期毫无第一学期初来乍到的那份好奇与期待，也无第二学期弗朗西斯式的各种激动人心的戏剧性事件，但总归隧道尽头曙光可见，一年级就快结束了。目前这种处处难被老生容忍，一路饱受他们欺负的状态即将到头，考试的狂热远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为紧张，凸显着期末的来临。对我来说，还有第二年必须保住A组前十名的压力。我并不期待学年结束或者企盼离开这些校舍几个星期，备考的紧张把我的思绪从大门外那群伺机以待的猎狗身上引开了。

自修室总是人满为患，院子里、树荫下，到处是埋头看书的人群。就寝时间抓到越来越多的同学打着手电在毯子下面看书。学校里忽然书虫遍地。这时欣闻莎士比亚的《皆大欢喜》正在排练中，甚至还有毕业班的同学参加，真是令人喜出望外。

“联盟中学”戏剧社创立于1939年。到了五十年代，每年的固定剧目必有一部莎士比亚的戏，1952年是《亨利五世》，1953年是《麦克白》，1954年是《裘里斯·凯撒》，这些剧目已成为学校口头传奇的一部分。老生们一提起约瑟夫·穆盖扮演的麦克白就一赞三叹，他说完那句“我手里握的可是把匕首？”的台词下场后，浑身乱颤，似乎手里依然握着那把血迹斑斑的匕首。戏演完后，他满脸是泪，仿佛到处洒满了鲜血。表演后的一个星期，他依然落落寡合，沉浸在角色中，仿佛被自己的刀下鬼死缠不放似的。

穆盖已经离开“联盟中学”去麦克雷雷上大学了，但他的《麦克白》留下了深深的烙印，甚至还激发了摩西·盖思瑞，令他一大早起来就嚷嚷：“我若在一小时前死去。”这句台词曾经把我吓了一跳。我盼望着能观看《皆大欢喜》，希望舞台上时常上演些类似的剧目。

饭堂变成了礼堂，椅子统统面向舞台，舞台前沿做了扩展。阿卡迪亚倒真像座森林，演员们身穿绚丽多姿的服装在林中游荡。男女角色都由男孩子来扮演，与莎翁时代一样。眼看着长裙、耳环、头巾把男孩子变成宫廷美女的情景，真是令人着迷。同样令人着迷而诧异的还有身着

十六世纪英国服装的阿卡迪亚人，他们嘴里念念有词，吐着五步抑扬格。但是表演缺乏社会真实感，也与当地历史没有相似之处，只是虚构他国的种种历史场景，毕竟年代和距离都太遥远了。“整个世界就是一座舞台，所有的男男女女不过是演员罢了，他们各有出场时，也有退场时……每个人一生中扮演着不同角色。”^[22]听着扮演忧伤雅克的姆旺基·卡蒙戈讲的台词，我眼前倏忽闪过一个巨大村落般的古老世界，无数的蜿蜒小径通往四面八方，伸向遥远的地平线。



1955年“联盟中学”上演莎士比亚戏剧《皆大欢喜》的剧照

我紧跟情节，聚精会神，边听边看，从布景到台词，到服装，到步态，一切都激起我丰富的想象。我情不自禁地将那对阿登森林的流浪者比做我的哥哥古德·华莱士，他或许正在尼安达鲁瓦、肯尼亚山或者任何他如今栖身的山林中游荡。我想象游击队员们在树上刻上印记，留下暗号，阅读天空撒下的传单。但是，走神的思绪并不能把我从首次观看莎士比亚戏剧的愉悦中带走。这出戏的大团圆结局会不会是个好兆头呢？不过细想之后，又觉得可能会带来另一种可能。

我的游击队员哥哥的形象以及对他的思念常常突然出现在脑海，任何联想都有可能唤起这些思念，但奥迪斯给我的联想最多。自从那次他带我们去他家上第一节课以来——我忘不了，他曾经是肯尼亚警察预备

队成员，他也许曾经和我哥哥是面对面的敌人。奥迪斯为人和气，我无法想象他与任何人开枪交火。不过得知奥迪斯十二月份就会返回英国时，我还是宽慰不少。

我的首次年度讲演日是一场有嘉宾、有演说、有获奖的盛会，这正式宣告我在“联盟中学”的第一学年结束了。我们全班同学都不得不拼命追赶亨利·卡西亚，而我成功地保住了第一名的位置。我要把这份成绩带回给妈妈。她也许不懂A组和B组的区别，但我可以向她保证，我已努力做到最好了。

假期12月10日开始。乡亲们适应集中村新生活的能力真是不可思议，至少表面如此。我也要尽力而为。我弟弟恩金竺经常伴我左右，所有狭窄的新路他都了如指掌。他和我带着大砍刀和长柄锄，走远远的路和妈妈一起下地干活。一路跋涉招来了妇女们难以置信的目光：“联盟中学”的学生居然也下地，一双写字的手还不被泥土弄脏了！其实，泥土有助于我适应环境。妈妈耕作的田野与她以前耕作的地没什么区别，在那里干活：拔草、砍树、培土，大嚼她的野火烤土豆，不由得让人想起了往日的生活和失去的一切。傍晚回村的路上，忧伤又悄悄地袭上心头。回到茅屋后，田间劳作的回忆，偶尔听说的新闻，会使我恍恍惚惚回到从前的家园，但这幻觉很快就被现实撕得粉碎。

就在圣诞节前夕，我哥哥的妻子凯瑞蒂被抓走了，罪名是给山里的游击队员收集食品和衣服。我从没见过她收集食品和衣服，家里人自己吃的穿的都不够，也不清楚她怎么会有时间去做这些。现如今，我哥哥远在深山老林，我嫂嫂又被关进臭名昭著的“卡米提重度警戒监狱”。唉！严酷的现实盗走了我圣诞节的欢乐。

[1] 联盟中学（The Alliance High School），是肯尼亚首座向非洲人提供中等教育的学校。1926年3月1日由新教各教派联合创办。

[2] 苏格兰教会于1946年重新命名为东非长老会教会，与福音传教士协会合并。英国国教CMS成为肯尼亚的“教会省”。——作者注

[3] 费尔普斯-斯托克斯基金会（The Phelps Stokes Fund），是依据费尔普斯-斯托克斯家族一位成员的遗嘱，于1911年建立的一项非盈利基金。

[4] G.A.格里夫斯 (George Arthur Grievess) , 1926—1940年任“联盟中学”首任校长。

[5] 甚至在美国境内，此举也并非总能取得预期效果，正如“泛非洲运动”的发起者和执行秘书斯姆比尼·马姆巴·恩科莫与美国非洲学生联合会的种种活动，以及各大学中非裔美国学生反对种族歧视的骚乱，包括汉普敦学院1924—1927年间的骚乱所证实的那样。见肯尼斯·金所著《黑人学院的非洲学生：好非洲笔记》(Phylon出版社，1960，第31卷，1970，第29页。)——作者注

[6] 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 (Edward Carey Francis, 1897—1966) , 英国数学家，肯尼亚传教士，对肯尼亚现代教育事业做出很大贡献。——作者注

[7] 《肯尼亚的凯里·弗朗西斯》，L.B.格里夫斯著，伦敦：雷克斯·考林斯出版社，1969，第6页。——作者注

[8] 引自莎士比亚悲剧《麦克白》第二幕第三场。

[9] 茅茅，指二十世纪五十年代肯尼亚人民反对英国殖民者的武装斗争运动。茅茅是该运动组织的名称，其意义说法不一。一说为当地人举行反英秘密宣誓时，在门外放哨的儿童发现敌情时常发出“茅—茅”(Mau-Mau)的呼喊声，以作警告，由此得名。二战结束后，曾在英国军队中服役的肯尼亚人纷纷复员回国。这些受过反法西斯战争洗礼的士兵，具有一定的民族主义与民主思想，利用传统宣誓的办法，开始组织茅茅。最初只有2000多人。茅茅提出的夺回土地、废除种族歧视、争取生存和独立的口号，很快就得到各地农民的响应，力量迅速壮大，参加宣誓的群众超过100万人，武装部队曾达到1.5万人，以吉库尤人为主体的。

[10] 我在自己的早期回忆录《战时梦》中讲过我哥哥逃进深山的惊人故事。——作者注

[11] 典出《圣经·赞美诗》第五十一章第七节。

[12] 此处套用英语流行语：A man's home is his castle. 一个人的家就是他的城堡。

[13] 位于非洲北部的世界最大沙漠。

[14] 非洲南部沙漠。

[15] 意为：“耶稣哭了。”

[16] 彼得·艾布拉姆斯 (Peter Abrahams) , 南非小说家、记者和政治评论家。

[17] 在《战时梦》一书中我已讲过他的故事。——作者注

[18] 火炬教堂 (Church of Torch) , 属于东非长老教派，至今会众最多，影响最

大。

[19] 巴林总督（Evelyn Baring，1903—1973），英国男爵。1942—1944年任南罗德西亚总督，1952—1959年任肯尼亚总督，任职期间肯尼亚爆发了著名的茅茅起义。

[20] 指英国作家约翰·班扬的宗教喻世名作，主人公名为基督徒。

[21]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22] 引自莎士比亚戏剧《皆大欢喜》第二幕第七场。

1956年 灵魂争斗的故事

18

我迫不及待地盼望1956年1月18日快快来临，好重返学校那座避难所。头一年我几乎没受什么外界干扰，除了缺一张许可证险些无法进校那件事。因为政府规定，凡来自吉库尤、恩布、梅鲁居住区的所有人乘火车或任何公共交通工具旅行时，必须携带一张书面许可证。除此之外，那张许可证在校内没有任何用处。但到了第二年，外界的触角便伸进了校园。

我们刚刚安顿下来，几名政府官员就进校采集指纹。学生们被要求持有身份证。每次见到官员我就感觉胃部抽筋。整个过程顺利完成，但殖民政策更迭频繁，身份证很快就失效了，取而代之的是护照，一种国内使用的护照，就像南非种族隔离区使用的那种。相关地区的每个人，每次通过相关区域都要在护照上盖章。获得护照的标准又被提高了：持照人必须彻底接受审查，确保不曾宣誓效忠过茅茅组织。



1956年，利文斯通舍成员：舍监大卫·马丁（二排中），舍监助理本·奥古图（紧挨马丁，二排中），恩古吉（一排右二站立者）

1956年3月，一群审查官进驻学校，耗时两周，面试来自吉库尤、恩布、梅鲁地区的教师、学生和员工。轮到我时，却被认定应该去利穆鲁接受审查，我还必须带回一纸当地政府的盖章公函，证明我的清白。而加盖公章我又必须出示一张我家所在地长官的放行证。此事必须在学期休假期间办妥。

这样一来，我不但不能安度二年级的新生活，反而被这座避难所所困扰；我忧心忡忡，害怕得不到放行证。我家所在地的长官是出了名的狠心肠。他知道我哥哥在大山里打游击，而我嫂嫂也在坐班房。看不出他怎么会给我一纸政治可靠的放行证，这种恐惧折磨着我，困扰着我，而我又无人可以倾诉。虽然万加和我都来自利穆鲁，但我们两家人在反抗殖民主义的斗争中却是对立的。

有一回，我差点就向塞缪尔·吉特基吐露了心事。吉特基和我同班，常在一起说说笑笑。他性格温和，朋友多多。但他身上有种东西是悲伤还是孤寂，我当时琢磨不透。一次，我俩午饭后并肩出去在院子里瞎转悠。正想告诉他我的揪心事，他却突然大扯起糖来了，说他肯定得了糖的病，还很严重。可当时我不懂：我们还没学过diabetes——糖尿病这个词，他看起来身体很好。他友善面孔背后的伤感使我无法开口向他诉说自己的苦恼^[1]。

我想到了我的老师们。他们会如何对待我家的这些消息呢？他们也许会把我这个茅茅游击队员的弟弟送交给警方。我渐渐成长，被这样一种理念塑造成人，即一块白色巨石与一块黑色巨石相互倾轧。所有流行歌曲都在唱着这个。就连土地的特性都在一争高下：“白人高地”^[2]对抗“黑人乡村”^[3]。后来出任肯尼亚首位总统的乔莫·肯雅塔写到肯尼亚时，曾将它称为一片冲突的土地，这当然是指黑人与白人之间的冲突。这些手握粉笔似乎全心致力于我们头脑福祉的白人老师到底是谁呢？这些与白人老师一同任教，同样致力于我们的头脑福祉的黑人又是谁呢？他们如何适应这种白人对抗黑人的模式？



恩古吉（右）与塞缪尔·吉特基（左）在“联盟中学”室外草地上

甚至在战争、集中营、集中村的恐怖当中，“联盟中学”的几位非洲老师也一直是我们的榜样，可惜他们任教的时间常常太短，来不及对他们多加了解。见到最多的就数约瑟夫·卡瑞基老师了。他是个老校友，1954年就入读“联盟中学”，1949年就成为校队队长，在他去麦克雷雷大学上学之前，这所学院刚刚成为一所颁发学位证书的伦敦大学海外学院。1954年，他有幸成为麦克雷雷大学首批获得学位的十三名学生之一。他天性随和，人见人爱。就连凯里·弗朗西斯也对他格外宽容。星期六下午的草地网球赛上，卡瑞基与白人女士以及来自女子学校的老师们的激战场面真的很好看。他和女士们都穿白色网球服，相似的网球鞋，但他下身穿短裤，而女士们穿短裙，不过裙底边可远在膝盖之上。每次比赛结束，就看到卡瑞基脚下发沉，和他的白人球伴一道回宿舍。也许是因为凯里·弗朗西斯自己热爱网球和板球，从没见过他对人家的短裙火冒三丈。

在其他方面，活泼迷人的卡瑞基也能把限制的底线推开去。作为周

末值日长管理校务时，他会给我们播放其他老师不给我们看的激动人心的世俗题材影片。

虽然他教的是草地网球和文学课，而他真心喜爱的却是音乐。他强烈主张，音乐本身虽不是主课，但却是通向文学尤其是诗歌的途径。一有机会，他就播放欧洲古典乐曲，贝多芬、莫扎特和巴赫。他还说贝多芬创作第九交响乐《欢乐颂》时，身体衰弱，耳朵全聋，引起大家怀疑的哄笑。他要是真聋怎么听得见自己写的音乐呢？凭感觉呀，卡瑞基会说。他的心灵和头脑能感觉。音乐是在心中激荡然后才被声音捕捉的。闭上你们的眼睛，回想一下熟悉的旋律：难道你们听不到无声的律动吗？

卡瑞基还负责学校的唱诗班。正是在美国南部黑人圣歌演唱中，他把音乐与诗歌最为完美地融为一体。由于学校最初采取的是美国南方黑人学校的模式，故南部圣歌在“联盟中学”一直非常流行，不过卡瑞基把它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他并不多谈南部圣歌的政治内容，说得更多的是它的背景，是种植园里奴隶们的求生本能，让这音乐通过自己的语言直接向我们倾诉。卡瑞基充满活力与热情的气势，使得最持怀疑态度的人也开始相信音乐，变成南部圣歌的热烈支持者。不论卡瑞基是否有意为之，南部圣歌中反抗压迫的诗意与寻求解放的音乐，在被紧急状态统治的肯尼亚上空发出雄浑的回响。当人们听到学校的唱诗班在他的领唱下放声高唱“啊，自由，请给我自由吧，在我沦为奴隶之前；我将被葬在我的墓中，回到我主的家园，获得自由”时，怎能不满怀对我们切身自由的强烈渴望？

也许我可以向卡瑞基诉苦。他会理解我的。但不论在教室里还是教室外，他从不公开把音乐与外面世界的恐怖相提并论。我们也不提。我们各自沉吟，只交换对诗歌格律和音乐旋律的看法。

总的来说，我们那时的“联盟中学”也从地方现实生活中概括和汲取知识。但以前并不总如此。建校早期曾有过一些大胆的尝试，把学校的职业训练与地方知识相关联。那年头农业是主课，研究本地树木和水果、牲畜印记代表的意思、养蜂、做黄油等等，都是教学的一部分。与地方技术有关的努力成果还有多次组织参观当地的铁匠铺，让学生们学会如何造锻炉与炼铁。教师被要求至少学会一种非洲语言，班图研究与公民学学习还纳入了一个实用项目——制作非洲传奇、谜语、谚语和民歌的录音。

但是，由于专科学校这方面逐渐占了上风，对地方知识的重视便逐日下降。1948年，麦克雷雷大学开始开设来自伦敦大学的学位课程，中等教育渐渐成为上大学的学前准备，“剑桥学校证书”成为通向学术天堂的途径。到1955年我入读“联盟中学”时，早期这些对地方知识宝藏的发掘与收获几乎已经全没了，只剩下了木工手艺一项。

我们的文学课也一样：英国课本是规范，欧洲课本作参考。不过，1956年卡瑞基接替詹姆斯·史密斯后，文学课变得好玩起来。除了规定的教材莎士比亚的《麦克白》之外，他又增加了爱情十四行诗。这些情诗受到我们的热烈欢迎，大家觉得，无论在现实中还是在想象当中，爱神丘比特的悄悄话对唤醒年轻人的心大有裨益。没过不久就有同学声称，在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他用莎翁十四行诗第十八首向一位“对面的姑娘”献殷勤，取得了不便细说的好结果。

在一年级第一学期时，我曾对毕业班同学时常挂在嘴边的“对面的姑娘”大为好奇。这个名字令人想到来自不同星球的仙女，她们不时从天而降，来到一座绿草如茵的山谷，施展魅惑，勾引男人。这座山谷的秘密还是万加告诉我的。

虽然“联盟中学”早期主要招男生，但也招女生。最早的女毕业生是恩雅卡比，她后来嫁给了她的老师埃立德·马修。马修是获得BA学位的第二位肯尼亚人，是首位得到“联盟中学”教职的非洲人，首位在立法会

议中代表非洲人利益的非洲人，也是殖民行政会议的首位非洲人成员。最后一批女毕业生中有丽贝卡·恩乔，一位能力惊人、魅力十足的演员；她1951年出演“联盟中学”的作品《持灯女人》，多年后在妇女教育方面影响很大，还成为先锋小说家、剧作家、国际公认的蜡染艺术家。即便如此，学校女生的数量一直很少——从1938年开招女生到1952年最后一批，这么多年平均每年只有五名。

女性中等教育的形势于1948年发生了变化，这一年开办了一所专招女生的“联盟中学”。两所联盟中学实际上在同一座山谷的两头，所以同学们就把对面学校的女生叫做“对面的姑娘”。在男孩子们看来，对面的女生就是一群山林小仙女，住在薄雾笼罩的山谷那头，唱着温柔而难以抵挡的塞壬^[4]之歌，那歌声能使幸运者充满甜蜜的希望，也能使不幸者堕入痛苦的险境。男生们几乎所有的爱情故事从头到尾都与对面那些仙女相关，真不知该不该相信。好啦，才第二学年，就有同窗发誓，他从那座绿色山谷回来满载的是希望而不是痛苦，靠的就是一首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他的成功令众人欢欣鼓舞。大家都把那首十四行诗背得滚瓜烂熟，结果学校每条走廊下面都有人装腔作势、抑扬顿挫地念念有词：“我可否把你比作夏天？你比夏天更美丽更温和……”然后提高嗓门，“你永恒的夏天将没有止尽，你拥有的美貌也不会消失。”最后两行的表演还得信誓旦旦：

只要我还能呼吸，眼睛还看得见，

我就能长久地活下去，并且给你生命。

我虽然从未向任何“对面的姑娘”一试这首情诗的魔力，但诗行本身的魅力毋庸置疑，尤其是当卡瑞基表演朗诵的时候，他的才华把诗行的戏剧与音乐效果挥洒得淋漓尽致。1956年，在一间肯尼亚教室里，他使莎翁十四行诗成为文学作品万古流芳的一个范例：一群非洲黑孩子在朗读着一位1616年已然辞世的大诗人生前远在英国埃文河上或伦敦街头写下的诗行。

即使这样，卡瑞基也无法使我对英国人三百多年来对鲜花与季节的痴迷热情洋溢，因为肯尼亚一年到头阳光灿烂，植物繁茂，从来不缺的就是鲜花。

我被文学的魔力紧紧地抓住了。文学令人哭、令人笑，能激发人的一切喜怒哀乐，但这些情感无一例外植根于英国时代与地域的沧桑巨变，其结果反而更增添了我失去家园的失落感。世上的每朵鲜花并非都属于华兹华斯笔下那一大片金色的水仙。肯尼亚的植物、动物、雨季、旱季，同样能提供捕捉艺术永恒魅力的意象，但我们在教室里却感受不到这些意象。

通过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强化以欧洲作为人类经历参照物的倾向在其他科目中同样严重。地理课上，主要讲的是欧洲的地形、山脉、河流以及工业布局，而非洲的同类项当然只能作次等参照。关于泰晤士河，小学我就学过了，如今再增添了欧洲其他文明流域的知识——塞纳河、多瑙河、莱茵河、卢比孔河——作为早期商业与贸易的地方。而非洲的河流——尼日尔河、尼罗河、刚果河、赞比西河——统统是被欧洲人发现的，不能作为文明遗址的原因多多，当然除了尼罗河三角洲，但就连那一点也只能是地中海与小亚细亚文明的一部分，因为中东地区当时就叫这个名字。

历史课上，我们被带领穿越十六、十七世纪的英国，赞叹一大群勇敢的英雄，就连非洲历史也主要是欧洲人在非洲的历史。利文斯通、斯坦利、斯皮克、伯顿等人是给一片黑暗的非洲带来光明的传奇使者。他们是心灵高尚的商人，穿越险象丛生的森林，仅凭手里的一本《圣经》，启迪蒙昧，赶走邪恶。在有关非洲与美洲殖民地的叙述中，只有西班牙人和德国人相互厮杀，血流成河，而英国人却战胜了大自然与人类的种种挑战。甚至在奴隶贸易的叙述中，英国人也以他们反对奴隶制的诸项法规，作为废奴运动的英雄，而并非早期扩张主义恶棍的面目出现。

我们的老师巧舌如簧，能把历史事件讲得活灵活现，但与别的学校老师一样，遵照的都是“剑桥大学考试委员会”制定的教学大纲。我不相信他们是故意歪曲历史，他们只是从一种帝国主义者的角度讲述他们认为客观的非洲历史。我们死记硬背笔记、史实、观点，一切的一切，因为当时我们就明白，正确回答那些常存偏见的问题决定着我们的未来，而我们的未来操在大英帝国的手掌心。

这也许倒有些意外好处：很远地方、很久以前的迷人意境，与就在身边，与近在眼前的忧郁昏暗对比鲜明。埋首那些遥远时代、遥远地方冬日的霜雪、春日的鲜花、山间的小屋以及公海上的海盗行径，我的思绪便从目前的诸般焦虑中远远地逃离开了。

但是，不论这些历史情形多么迷人，都无法阻挡时间的流逝。3月10日，学校终于放假，这可能是我在“联盟中学”最后一天的恐惧重上心头：没有一张政治可靠的证明书，我将不能再返回学校。

假期的头几天，我一再推迟与地方长官的见面。辛加已接替他哥哥做了地方长官，他那心狠手辣的哥哥拉盖已被暗杀，情况惨烈。茅茅游击队派人从利穆鲁市场开始跟踪他，朝他开枪。但是当时，他们并没有打死他；于是他们化装成医院的护工，跟踪他到了基安布医院，然后用枕头充当消音器，把他打死了。尽管辛加的模样没他的哥哥那么残忍，不过我猜想他一定对暗杀他哥哥的人怀恨在心。随着假期即将结束，我虽然万分纠结，但还是决定去见他，以了结此事。他会不会要求我再受一群审查官的审查，证明我不曾宣誓效忠过茅茅呢？我怎么证明自己？在这个新集中村，谁不知道我哥哥是古德·华莱士？地方长官肯定对茅茅游击队员的弟弟心怀成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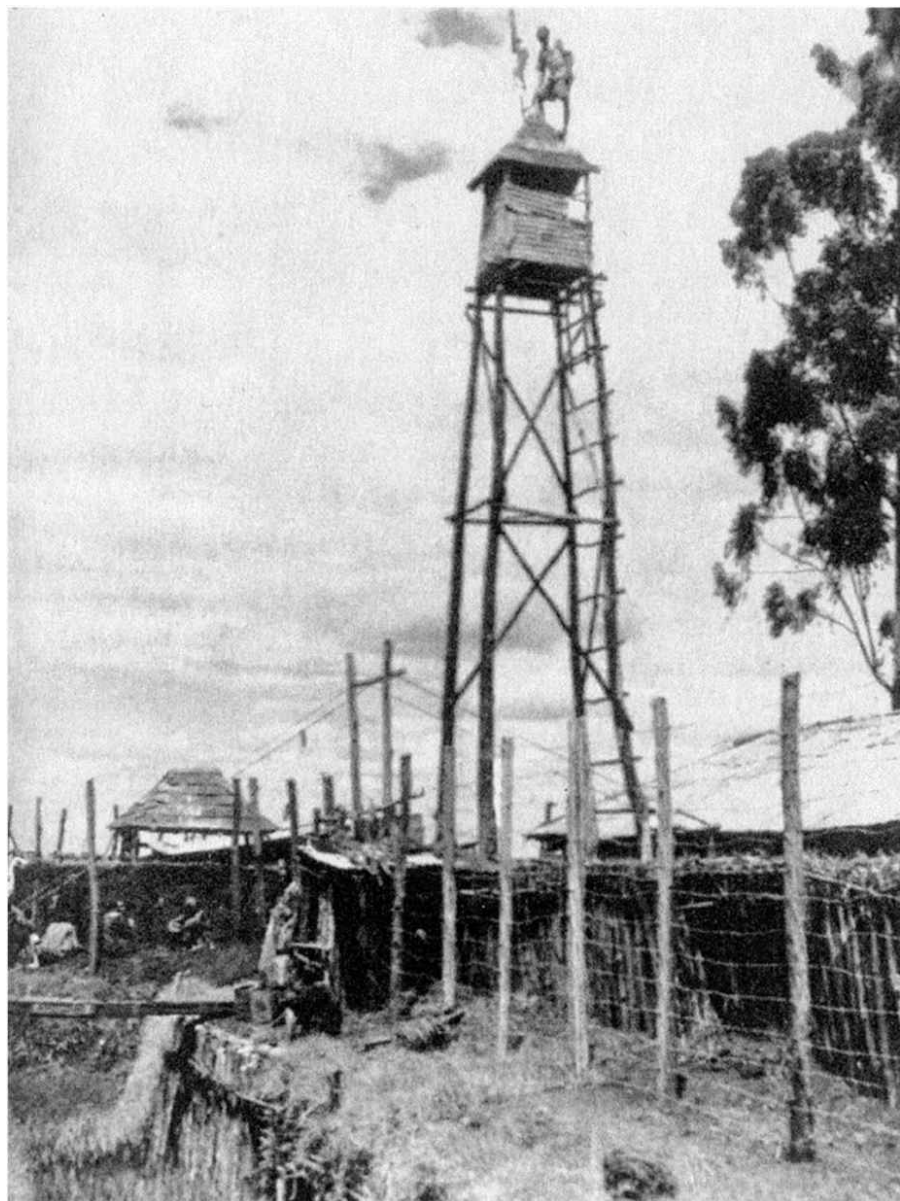
穿过新村狭窄的道路，我独自朝军事岗哨走去。岗楼设在山脊的最高点。离大门越来越近，监视瞭望塔赫然出现在我眼前，显得越来越大。

自1954年建立以来，这座岗楼就是一间酷刑室，高墙挡住了被害者的惨叫和呻吟。我妈妈曾在那里关了三个月，被威逼交代我哥哥的下落。从此以后，权势者只要心血来潮，就一次次地叫她去接受审问。

突然，不知何处有人发出命令：站住！一阵可怕的沉寂之后，吊桥放了下来。我战战兢兢走了上去。吊桥下面一条洞穴似的护城河上布满了铁丝网，河里还杆着一根根木头尖桩。在大门口，凭借自己的证件和校服，我说明了来意，被放了进去。持枪的卫兵与行政警察在院子里走来走去，另一些人在擦枪或投骰子、下跳棋。还有一些人穿着衬衫或背心，正在往绳子上晾晒军服。我踏进了一座军营，能保护自己的就只有身上这套“联盟中学”的校服了。我被带去长官的办公室。办公室在一座石墙壁铁屋顶的方形建筑里。

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新长官居然是弗雷德·姆布瓜，肯尼思的爸爸，我从前在芒戈的老师，他还注意和表扬过我的作文呢。显然近来形势有变，那个文盲长官已经被受过正规教育的人取代了。从前的老师

如今当了殖民长官，我不知如何应对，只是心中窃喜，他竟然什么也不问，就用清楚的草写体为我写了封信，证明我已经过审查，未发现宣誓过。离开那间办公室和那附近的地方时，我大喜过望，即使发现他虽然签了名却并未加盖公章时也一样。无论如何，我还得去一趟蒂高尼地区助理的办公室，才能最终证实我政治可靠。



恩耶里区的基亚要古警卫哨所；瞭望塔与带尖桩的护村河

地区助理办公室设在蒂高尼警察局内，距利穆鲁镇数英里，要经过洛雷托女子学校。这片土地早已成为欧洲人与非洲人争夺的象征，欧洲人占据了白人高地，非洲人屈居在黑人乡村。地区助理办公室离主入口处只有数步之遥，我排在队伍后头等待接见。别的人陆续站到我后面，排成长队，两名警察负责维持秩序，不准插队。

终于轮到了我。桌子后面坐着一位白人军官，在低头看文件夹。他身旁站着一名持枪的黑人警长，用怀疑的目光盯着我，好像我的“联盟中学”校服是假的似的。白人军官终于抬起头来。

他相貌年轻但表情严肃，一副公事公办的神情。我暗里叫他“约翰尼小子”，因为我们把英国士兵统称为“约翰尼”。我把自己“联盟中学”的证件和地方长官开的政治可靠证明交给他。他瞟一眼那些文件，一言不发，又抬起头来瞄了一眼，奇怪我为何要把学生身份和不曾宣誓的证明给他看。我犹豫地解释说，那封证明信需要他加盖公章，这是发给我通行证之前的一项要求。他再瞟一眼那封信，拿起桌上的公章盖好，但把文件递还给我之前又停下来再看了一次。他一定发现了那封信没有地方长官的公函抬头，也没加盖长官的印章。他把文件还给我，命令道：外面等着，你还得接受审查。

我有些绝望，心中暗自着急。他会派一名白人或几名警官对我再审查一番，这一关恐怕是闯不过去了。我在走廊上傻站了一会儿。不知为什么，那两名警察都不理睬我，就连我想用眼神跟他们交流，也徒劳无功。明摆着，他们更关注那些排队的人。我进退两难：要么傻等着，审查通不过，要么抬脚就走，冒着被捕的危险。转念一想，那份盖了公章的文件就在自己口袋里，还等什么等？

我开始往后退，一步一步，没人要拦我。两步——三步——四步。现在离开走廊，到外面了。我转过身背着那所房子迈开了脚步，慢慢地，从从容容地，走上通往主路的小道。

左拐，经过通向警察局的主入口。我打定主意，要是被抓住带回那间办公室，就发誓说没听懂那个“约翰尼小子”的英国口音。但是一想到会被抓住，我为保护自己而精心假装的那份镇定自若就完全崩溃了。突然，我被恐惧攫住：脚步声！警报？还是枪声？我浑身冒汗，拔腿就

跑，不敢回头确认，一直跑，一直跑，直到跑回了集中村。原来，那追赶的脚步声、警报声和枪声都只是我的想象而已。

八月初我回到“联盟中学”，如今我持有政治可靠证明书，便得到了国内护照。这份护照旨在进一步加强政府对吉库尤、恩布和梅鲁地区老百姓在全国活动的控制，在这三个区的人民与其他地区的非洲人之间插个楔子，连我们的老师们都无法幸免。

政府制造一种有些地区享有更多特权的假象，指望着收买这些地区百姓的忠诚。但现实中，每遇突击检查，确认嫌疑犯身份的绝不是护照，而是黑皮肤。只有突击检查结束后，护照才能区分出这三个区的人民与其他地区的非洲人。到那时，所有的人已经遭受过了不同形式的骚扰与羞辱。

学校里，生活回到正轨。但这本护照却证明，学校生活的节奏貌似与国家、与世界互无联系，可在现实中却不时交集，并直接影响到我们在这座避难所里的生活。这使我明白，我原以为它们之间互存的那道界限（就像追赶我逃跑时的警报声一样），也许从来就不存在，只不过是自己的幻想而已。

无论如何，到了1956年年中，事态已经非常清楚：我在“联盟中学”的生活，将会交集着学校与新村之间的一系列现实冲突。我逐渐明白了，无论这座避难所带给我的什么慰藉，终将难以持久。学校与新村，两个地方都令我感到失望。

与此同时我下定决心，即使身处险境也绝不能向恐惧低头，于是才有了独自深入集中村警卫哨的冒险，以及后来凭本能逃脱“约翰尼小子”的事。这些都给我新生的反抗精神增添了勇气，鼓励我在校期间大胆地走出避难所的围墙，尽管学校的大门口趴着那群嗜血的猎狗。正是由于这种新生的反抗精神过了头，结果我被召进校长办公室，头一回与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面对面。

学校设定了一个特殊星期六，允许学生全天离校，只要下午六点前返校就行。这叫做“内罗毕星期六”，也许是因为许多同学，尤其是来自边远地区的同学没法回家，那就去首都内罗毕玩玩吧。头一年，我没利用过“内罗毕星期六”，也许是期中假的经历让我不愿离开安全的校园吧。但是第二年，万加说服我跟他和伦纳德·姆布瓜去了一趟利穆鲁。

万加让我放心，说以前的几个“内罗毕星期六”他和朋友常常步行十或十五英里返回学校，没啥坏影响。再说，他爸爸杰里迈亚·基陶神父还有一辆汽车，可以开车送我们回校。不过指望开车送我们回校的事，不论是他还是我，都没有跟家里人提起过：这种事纯粹是赌运气。

这次回家前半段还算顺利。我们决定先去看我妈妈，然后再去他爸爸家坐车回校。不料我妈妈到利穆鲁镇附近的一块地里干活去了，那块地在村有化之前就由她耕作。

从儿时起，我就认识这块地中间的那棵大无花果树。它象征着我生命的延续，而且我觉得，自己是头一回带人来看我真正的家。妈妈用她拿手的野外火堆烤土豆填饱了我们的肚皮。

我们吃饱喝足了，时间还有富余，在万加的坚持下，我们又决定去洛雷托女校看一眼女生们红似火的校服。万加和他的朋友想证实女生们有热水淋浴——据说——而不是我们学校的冷水淋浴。从洛雷托回来会路过万加的家，我们就能坐车回校了。坐他爸爸的汽车，派头十足，就这么简单。

到了洛雷托，我们告诉办公室的修女，我们不是特地来看谁，就是想参观一下学校。穿着“联盟中学”校服的学生就来参观啊！结果不但有专人陪同，还享受了明星待遇，女孩们对我们频抛媚眼，居然还有打口哨的！我大惊小怪，以为只有男孩子才那样子打口哨呢。

和一年多前可大不同了，那时我在这里参加过初级中学考试，觉得所有女孩子都一样漂亮。这一次我却能看出她们各自性格的不同，虽然

她们都穿同样的红色校服。为了多享受一下女孩子们的媚眼，我们甚至还应邀和她们共饮下午茶，谁要提醒回校会迟到，我们就说有车送呢。终于到了动身去利穆鲁的时间，万加还在让我们别担心：他爸爸肯定会帮我们的。

只可惜他没有帮。他生气的是万加没早点儿把朋友带到家里来。尽管他生气了，但是他并没有提高嗓门。他那传道士的嗓音不急不躁，说既然我们未经他允许就浪费了时间，想必我们有按时返校的计划在先，那就最好赶紧照计划去做吧。我们没能按时返回学校。接下来的星期六我们被禁止离开，罚在校园里割草。这可是一次教训：千万别指望别人帮你。

后来，这个造访洛雷托的故事传来传去，越传越神，什么困难啦、疲倦啦、黑夜中独自跋涉啦，逐渐演变成了一场惊心动魄的冒险。

万加一定还大赞了我妈妈在野外火堆上烤土豆的手艺，因为后来他的几个朋友纷纷向我暗示，下个“内罗毕星期六”不介意和我一道去利穆鲁。还有，洛雷托女校真的离我家不太远吗？但我不想让人去我的新家，总是用别的话把那些暗示岔开。我不想让客人走上十或十五英里的路，却饿着肚子返回学校。再说了，我可不想再招麻烦造访一次洛雷托女校，明摆着同学们是对洛雷托女校的女孩子们感兴趣呀！

第二学期，适逢又一个“内罗毕星期六”，我打破给自己强加的约束，邀请约翰纳·穆瓦拉和我一道回家。约翰纳是姆泰塔人，我们同班，他在B组，我在A组，都住利文斯通舍第二寝室。他为人礼貌周到，我挺喜欢他的。我老实告诉他没办法提前通知家人，我们只能碰碰运气，他很理解。我猜他只是想在“内罗毕星期六”离开一回校园而已。

我们早饭后出发，下午早些时就能看到卡密里胡集中村了。我自信妈妈如果在家，总会有办法给我们弄饭吃，至少也会烤些土豆给我们充饥的。我们会很快吃完，喝些粥或茶，然后动身返校。这回可不敢指望搭别人的车了，只能靠自己的两条腿走路，当然也绝不会参观洛雷托或沉迷于别的开心事。只要我们不越界，一切都会如愿以偿；离卡密里胡越近，我越有信心了。然而天有不测风云，就在拐弯去我的新家时，我们遭遇了一场军事大搜捕。全副武装的黑人士兵与白人士兵，身穿迷彩服，头戴红色贝雷帽，乘着绿色军车和越野车包围了一大群老百姓，光天化日之下，就在村子下面的平原上。我以为身上的校服能帮我们逃过去，但是没有，我们也被迫加入了被包围的人群。穆瓦拉是姆泰塔人，被允许离开，可我等了很久。我被一直以来的忧虑压得喘不过气：我与游击队员的亲属关系可能使我无法重返“联盟中学”，也许再也不能。每一次，当我以为战胜了那份恐惧时，总会发生一些祸事对我加以嘲笑：休想这么容易！

总算轮到我了。吃一堑长一智嘛，我回答了所有关于哥哥以及他的联络人的问题，多数问题我都诚恳地、平静地说不知道，并以离家到“联盟中学”住校念书做掩护。虽说自己故作勇敢，决心战胜恐惧，但还是无法相信，只这么一次星期六往家里带客人，偏偏就会出事。

穆瓦拉已经聪明地返回了学校。我急忙赶回去告诉家人发生的事，但是他们已经全知道了。妈妈说，学期还没到头，真的没必要回家来。家里不论剩下什么，凡是能吃的，我都匆匆带在身上。惊恐加上失望，我踽踽独行，连夜赶路返回学校。我迟到了，而且迟到了很多时。

相同的错误我竟然犯了两次！于是到了周一，我被叫到了校长办公室。

我相信自己会挨藤鞭，甚至会被开除。自打进校起我就一直担心，哥哥在山里打游击的事早晚会让我倒霉。自从那次丘吉尔演说之后，凯里·弗朗西斯乃大英帝国卫道士的形象便在我心中挥之不去。不管怎么说，他获得过大英帝国勋章。走进他办公室的时候，我想的就是他如何效忠帝国，如何严明纪律的故事。

校长穿的永远是那套卡其布制服。我站在他面前，他的两眼直刺我的心，自始至终。我为什么严重违反校规，半夜才回到学校？而且还是第二次？知不知道违反校规有多严重？“内罗毕星期六”可不是要你破坏规矩的。他貌似心平气静，但我担心他时刻都会暴跳如雷，火冒三丈。我开始偷偷打量那道门和窗户，随时准备逃命。

我进退两难。上周六的事就摆在眼前。我可以跟他说遭遇搜捕的事，但是说不说被审问和我怎么回答的事呢？假如告诉他我哥哥在深山里跟丘吉尔的帝国打仗，我肯定会被逐出校园，赶出这个避难所，回到新村和那个监狱般的居住区。作为“联盟中学”的学生，第一个假期我就帮助修建过那座监狱，那地方总让我想起失去的家园。最后，我决定把一切都向他和盘托出。

好啦！憋了这么久，秘密终于要见光了，我心中的一块石头终于要落地了。现在轮到我挑战他了，我一声不吭地直视着他的眼睛，听天由命吧。你是大英帝国的军官，我哥哥发誓要推翻你的帝国，打发我回我妈妈那儿去吧，如果你乐意的话；但是我绝不会不认我的哥哥，我不会为你，也不会为这个学校。我哥哥是个好人，他要的仅仅是自由的权利。你们的丘吉尔狠揍希特勒，不就是想要自己人不受德国人统治的自由吗？您瞧，长官，我哥哥为自己人要的是同样的东西呀。他想要的一切就是……凯里·弗朗西斯打断了我的胡思乱想。

你穿的是“联盟中学”的校服吗？他问。没想到他会冒出这么一句。“联盟中学”校服？当然是的，有徽章和AHS标识，我回答。他没有再问任何别的问题。你可以走了，不过以后要当心。那些军官有不少是

流氓！他咬牙切齿地补了一句。

他的反应完全出乎我的意料，甚至叫人糊涂。他不但不惩罚我，还骂英国军官流氓？我顿时觉得浑身轻松，心怀感激。在凯里·弗朗西斯眼里，那些政客要么是政治家要么是流氓，那些官僚也要么是政治家要么是流氓。拘押我的军官虽为白人，但也是一群流氓，居然有眼无珠，不认“联盟中学”的校服。

过后我才忽然明白，对于我哥哥是游击队员的事，他居然无动于衷。我嫂嫂被关在重度警戒监狱的事他也漠不关心。他甚至连我是否宣过誓都不过问。不过，我倒是真没宣过誓。他好像对我的一切了如指掌。或许我的例子学生中并非独一无二，类似情况也许他听得太多了，我不过是又一个而已。

果然，后来才知道我的情况真的不是独一无二，同学当中不少人都背负着类似的不幸。国家进入紧急状态初期，我们学校甚至节假日期间曾经做过冲突双方受害者的避难所：有那些担心茅茅报复的人，因为他们的父辈参加了忠于政府的民团；还有那些担心殖民势力报复的人，因为他们的亲戚在大山里打游击或者被关进了集中营。

校长对我坦白的方济会式反应使我那个白色巨石抵抗黑色巨石的看法产生了更多裂缝。许多非洲人，包括他们那些为殖民者而战的亲戚的现实情况已经在动摇我的看法。校长的反应以更为私人的方式，大大减轻了我虽然身在这所学校避难头顶却一直笼罩着的那种恐惧——害怕我与自由战士的血缘关系会被发现，害怕我受教育的机会被剥夺。

好事接踵而来。此事过后不久，我得知基安布“非洲土著地方委员会”授予我全额奖学金。我拖欠的学费可以还清了，在“联盟中学”余下学年的学费也不用发愁了。下个假期就在八月份，我头一回不用担心钱，也不怕政治会阻挡我的求学之路了。但是万万没想到，大祸从天而降。

我正要回校完成第二学年的最后一学期，忽然有消息传来，英国军队抓住了我哥哥！由于没有官方文件，谣言是从巴纳纳山传到我们耳朵里的，那是他妻子住的地方。谣言五花八门：他腿上中弹；不对，是脑袋中弹；不对，是子弹穿透了心脏。但有个消息却始终如一：被抓时他还活着。如果这谣言属实的话，好歹也能让人宽宽心。不过我担心人家会把他在基特亨古里吊死，因为之前很多人都是被这样处死的。越是不了解他被捕时的情况，我就越是更加恐惧。

多年后才知道，原来古德·华莱士和他的人在隆戈诺伏击了一小队英国士兵后遭遇了埋伏。他们奋力拼杀，冲破封锁线，然后四下跑开。敌人调来援兵，穷追不舍，翻越座座山峰峡谷，蹚过条条小河，日以继夜，一直追到南尼安达鲁瓦的吉尔吉尔。

一些战友倒在了敌人的枪口下，但古德·华莱士还是千方百计地逃脱了。他讲的故事非常悲惨：他逃到利穆鲁白人高地那边的“布鲁克债券公司”的地盘，精疲力竭，跌倒在地，拖着他的枪，又慢慢地爬进浓密的茶树林。四周遍布敌军的士兵，他们用步枪拨开树枝搜寻，一人负责搜查一行树。曾经一度，一名士兵就站在他藏身地的正上方。古德·华莱士觉得命数已尽，打算张口求饶——别杀我！但他仿佛身处噩梦中，竟然发不出声来。这反而倒好了。敌人很快就走开了，继续搜查那些茶树丛。

接下来的两天，古德·华莱士试图找到剩下的战友，但是白费力气。孤身一人的他只有步枪为伴。他估量了一下自己的形势：曾经顶着警察的枪林弹雨逃进大森林，现在又全凭运气死里逃生，难道还要再一次拿生命冒险吗？是接受一次勇敢的死亡，还是放弃继续再战一天的希望，二者选其一。

他选择了后者。他把枪埋在一棵无花果树下，渡过几条河，步行穿过森林山坡、咖啡种植园，经过长途跋涉，最后来到巴纳纳附近卡鲁伽长官的家园。以前我姐姐贾托妮与这家人在基安布做过邻居，古德·华莱士认识他们。

一大早他就出现在门口，对卡鲁伽的太太格蕾丝·恩度塔说明了身份。太太欢迎他进门，还为他做了早饭。多年来他头一回吃了顿家常饭。

是她悄悄把消息告诉她丈夫的。查尔·卡鲁伽·考南基长官保证我哥哥没落到报复者的手里。我们也不知道这位长官编的是什麼故事，但听说古德·华莱士被关进了玛尼雅尼集中营，还是松了一口气——至少他还能活下去。

民族主义者游击队遭到重创。1956年10月，英国军队抓获了德丹·基玛提^[5]，茅茅游击队的首领，他们最害怕的人，这个传奇英雄。

受伤的斗士被铁链锁在医院病床上的情景久久萦绕在我的心头，与基玛提·恩甘迪亲口所讲的那些传奇故事互相矛盾。不知道恩甘迪如今居住在何方，对失去基玛提作何解释。毫无疑问，他会说英国人抓获的只是他的影子，真正的基玛提依然在尼安达鲁瓦的群山中，在肯尼亚山的山坡上徘徊，发誓要战斗到底，与其屈膝苟活，不如抗争到死。

然而不幸的是，德丹·基玛提在我哥哥之后也被抓获，在天空中留下了一种失败感，在我心底里留下了一片空虚。但是种种迹象表明，在肯尼亚，在全世界，以基玛提为象征的对帝国主义秩序的挑战，正在非洲其他地区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着。

在基玛提被捕数月之前，1956年7月26日，埃及的贾迈勒·阿卜杜勒·纳赛尔上校宣布对苏伊士运河实行国有化，以便给修筑阿斯旺大坝提供资金。纳赛尔上校于1952年夺取政权，同一年肯尼亚开始了“茅茅起义”。在我看来，纳赛尔似乎一夜之间成为世界政治的大玩家，领袖们从艾森豪威尔到赫鲁晓夫到毛都对他高度关注。纳赛尔的行动显然令英法两国苏伊士运河公司的股票持有者们怒不可遏，甚至连“联盟中学”都受到了冲击。

凯里·弗朗西斯在全校召集开了一次紧急会议，会上把纳赛尔斥为流氓，把国有化斥为抢劫，讲述了苏伊士运河的历史，从费迪南德·德·拉塞普斯1868年修建运河开始，一直讲到英国苏伊士运河公司的最终所有权。这段历史我不是很熟悉，但是我觉得，既然运河是在埃及领土上开挖，显然就应当属于埃及所有，正如英国殖民者占据的土地完全属于肯尼亚一样。法国可能提供了工程技术，英国提供了资金，但是埃及的土地和劳动力怎么算？

凯里·弗朗西斯强烈反对国有化。但同年十月，当以色列、法国和英国入侵埃及，重夺运河控制权时，他却认为大错，而且对我们说，他绝不主张两错相加等于正确。凯里·弗朗西斯的言行总是令人惊诧不已。

与这些政治动荡相映照的是我内心的动荡。时间快到了第二学年的八月底，关键时刻就要来临了。大卫·马丁为基督教联合会举办了一次特别活动，让一名福音传道士播映和讨论比利·格雷厄姆的影片《冲突的灵魂》。这位特邀福音传教士本人与比利·格雷厄姆组织的十字军东征有关系。活动就在饭堂举行，任何人都可以参加，来者众多。影片放完之后，那位传道士又讲了几句话。

时值夜晚，那名传道士站到舞台上——这个舞台见证过变戏法、辩论、莎士比亚戏剧以及反莎士比亚戏剧——开始引用《圣经·罗马书》第三章第二十三节：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他开始慢慢地扫视我们，那神气让我觉得就是特别针对我的，然后他直戳听者的心，描画出等待罪人的地狱之火的幻象，生动又恐怖。他们当然会下地狱，我们当然会下地狱，任何好品行、好知识、好书本都救不了我们。他演讲的技巧很高明，虽然是对全体听众讲话，却似乎字字句句都是针对我的，可他与我不相识呀。这个上帝吓死我了，我可不想下地狱，我觉得自己在恳求。怪了，以前这种下地狱的话听过不少，可从来没让我这么害怕过。不过，地狱虽然无法避免——他现在又开始描画另一幅得救的幻象——但愤怒与报复的上帝已经成为无限慈悲与慈爱的上帝了。

《约翰福音》第三章第十六节证明了这一点：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

他继续说下去，仿佛他与上帝亲密相知。上帝不强迫人类做选择，上帝赐给我们选择的自由，自由意志的自由，你尽可选择天堂或地狱，他说，再次瞪着我，指着我。哪怕我躲到他人背后，他的目光和手指也能找到我。我相信选择的自由。他在呼吁我的良知、我的理性，单凭信仰来接受不合理。然后又以上帝的名义，给我指出一条路，直接引用

《启示录》第三章第二十节：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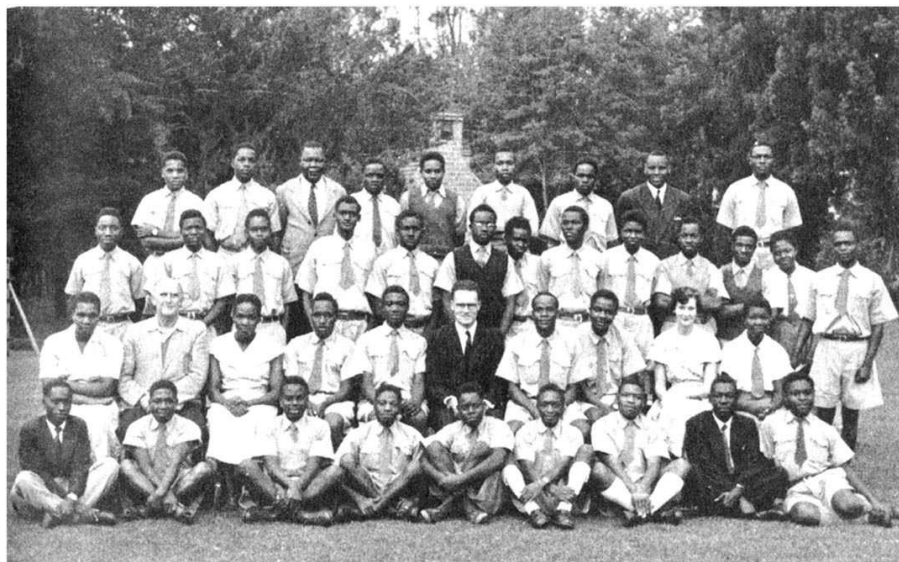
我无须去任何地方或做任何惊天动地的事：打开门就好。他让事情更简单，告诉我们闭上眼睛就可以恳求上帝赐予力量与引导。我双眼紧闭，听他直接与上帝说话，求上帝帮我做出正确选择。我，就是我，因为似乎从头到尾，传教士每句话都是针对我而来的。上帝不会冲到门口，强行为你开门，你必须开门让上帝进来，你开不开门？他告诉我们不要出声回答。要是我已经做出选择，就请举起右手。眼睛都不睁开吗？是的，真的感觉他恳求的就是我。我觉得我的心溃成了碎片。

有个东西在投降，是意志、思想、理性的投降。可以想象他的眼睛在盯着我，看我是否举起手来彻底投降与服从。我举起手来，不在乎任何别的人是否也这么做。说到底，他一直就在针对我讲话。

你已经做出你生命中最重要决定。他再说教一番，然后命我们放下手，睁开眼。一时间鸦雀无声。大卫·马丁宣布大家可以随意离开，但要求举过手、将耶稣视为自己救主的人留下，与那些以前已经这么做过的人待在一起。确实，同学们中间有一小部分人早就口口声声称比我们其他人与上帝更亲近。我留在后边，坚信自己会是唯一的一个。多数人已经动身离开，他们一面走一面回头看有谁中了圈套。

我果然中了圈套，但好在不孤单。我们新皈依者有一大群，先皈依者们欢迎我们加入他们的阵营，说我们已经被提升到了他们的精神境界。这些人中最扎眼的是伊利加·卡侯诺基或E. K. [6]，他向来对自己的信仰不加掩饰。那个福音传教士扬扬得意地警告我们，一路上还会有无数的诱惑，魔鬼撒旦既然毫不知耻，连耶稣都诱惑，那我们算什么，别以为魔鬼会放过我们。但我们能从上帝的胜利中获得力量。E. K. 也对我们肯定地说，与撒旦交战时，“得救者”的基督徒团队精神会永远与我们在一起。

福音主义在“联盟中学”并不新鲜。早在1949年，那些“巴洛科勒”[7]，原教旨主义者，最早源于卢旺达的“耶稣是我个人救主”运动的追随者们已经来到肯尼亚。一些“联盟中学”的学生成为信徒，这个传统就被传递下来。尽管他们是基督教联合会的忠实成员，经常聚会研习经书，但这些“巴洛科勒”或称“得救者”们有他们自己的单独群体，并且另外举行祈祷会。



1956年，“基督教联合会”与来访客人：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二排左二），恩古吉（二排左四），乔舒亚·奥芒戈（二排左五），大卫·马丁“基督教联合会”会长（二排中）。背景为“联盟中学”小教堂

凯里·弗朗西斯虽大谈讲经堂那套教义，但与那种拍着胸脯、崇拜“耶稣是我个人救主”教派的精神事业并不相干。基督教对他来说好比一场长跑比赛，他常说要自觉领跑，以便抵达尽头时可以说：我已全力以赴，我已完成比赛，我保持了信仰。在他看来，宣示信仰的行动与表现远比大喊大叫信仰的承诺更重要。不过他并不贬低福音主义，也许发现了其价值所在：那些“得救者”们是众多主日学校最忠诚的领袖，他们每个礼拜日都长途跋涉，到离“联盟中学”最远的地方去会见教友。

过了不一会儿，不少曾举手和我们一起留下的同学便渐渐故态复萌。但我的同班同学约瑟夫·奥芒戈、E.K.和我组成了一个三人小团体，环绕着我们修筑了一座精神堡垒。我们仨决心不让魔鬼撒旦挤进来。每天清晨，在大批信徒没到之前，我们就在小教堂见面，一起读《圣经》、做祈祷。E.K.接受耶稣作为他的个人救主比我们早得多，自然为头儿。多年来，他在周围村庄和更远的地方，内罗毕及其他城市，和福音教派已经建立了广泛的联系。通过他，我们感到我们与“联盟中学”高墙外的广大“得救者”信徒联系在了一起。

“得救者”最重要的责任之一是见证我主的无边恩典与怜悯，以便帮助其他人皈依十字架。E.K.劝人信教口若悬河，而我多数场合则是结结巴巴。我觉得初见陌生人便大谈自己的信仰实在难以启齿，就好比信口雌黄，让人家顿起戒心，太过唐突。可E.K.说，这就是关键啊，就是要让罪人不自在，意识到撒旦就在他心里舒服地蜷卧着呢。

E.K.在教友圈里推行的另一项仪式是向众多“得救者”忏悔。每位发言者依照进展，要讲述他或她最初是如何找到上帝的。就像从圣奥古斯都的《忏悔录》借来的一样，人们刻意夸大自己从前的生活堕落得有多深，而上帝又如何大发慈悲，给他或她指点通往十字架的光明大道。忏悔者常常讲述自从皈依以来，自己如何多次遭遇魔鬼诱惑，撒旦如何咄咄逼人，非要将他们从十字架的拥抱中拖走不可。有些人创造力丰富，把自己遇到过的诱惑讲得活灵活现。有几位还千方百计打败了诱惑者，但其他人都中计倒下，于是他们引起最热烈的祈祷和对反抗撒旦的最强烈支持。面临的诱惑越大——不论是否屈服——那被诱惑者的名声就越响。性欲的罪孽最引人注目，没有比这种罪孽更大的了。毕竟，性乃原罪，使得全体人类亏欠了上帝的荣耀。有的人还深入描述挑逗的细节，结果使人离开群组时，脑子里装的性幻想比来时更多。

轮到我了，我发现自己张皇失措，没有任何罪过可忏悔。可是，我一定有罪过的！人人都有罪过！要是我们说自己没罪过，就是在欺骗自

己啊。奥芒戈也有和我一样的问题：实乃罪人却不知罪在何处。我们只好忏悔些鸡毛蒜皮，比如发脾气啦、说话粗鲁啦，或者校规要求九点睡觉我们却作弊多看了一个钟头书啦。不过，E.K. 总有好多罪过可忏悔，尤其是对异性心怀邪念。每一次，他都能补充一点战胜撒旦的故事。

结果奥芒戈和我就像两个骗子了。最后，我们渐渐脱离了校外那些教友团体，只坚守着我们自己的小集团和日常额外的祈祷与阅读《圣经》。E.K. 孜孜不倦地告诉我们他与教会其他兄弟姊妹的会面。我们相信他的话，他总能引用《圣经》的种种教诲消除我们的怀疑。他说起话来权威十足，一种已经与上帝直接对过话的口气，这使得我对自己情形更加怀疑：我从来无法肯定上帝直接对我讲过话。一次我问他，上帝和他讲的是什么语言？英语，他说。那上帝和耶稣与他讲话时二者之间有何区别？那两个声音在音色和音量方面有区别吗？耶稣与上帝就是一体，同一个人。我必须坚守信仰，很快我也会分得清楚。这类问题很重要，真让人烦心，因为它们使我们之间的关系开始紧张起来。

最起争议的是上帝和耶稣的肤色问题。1956年9月26日，时任“麦克雷雷艺术学校”讲师的山姆·恩提洛和他的学生埃利莫·恩乔^[8]造访我们学校，给我们讲艺术，还给我们展示了几幅黑皮肤基督画像作品，指出耶稣并非生于白人的欧洲。虽然他们没有上帝的画像，可他们认为，上帝在不同文化中显示的是不同肤色。上帝毕竟按照他自己的形象造人，对黑人就用他漂亮的黑色，对白人就用他银子般的白色。

对这番高论怀疑者不少。我们见过的书和杂志里的耶稣画像都是白皮肤，蓝眼睛。有的白人老师说没必要用种族主义者的目光来看待上帝，上帝没有颜色。耶稣是白的，白色不算颜色。E.K. 也认同无色的上帝和耶稣，但无法解释基督教文学作品中为什么所有插图上两位神明都是白皮肤。我站在恩提洛和恩乔一边：上帝如果照他自己的样子造人，那黑色同样是上帝的颜色。我们每个人看看自己就知道上帝的模样了。

我没本事像E.K. 那样能听到上帝的声音或引领新人走向十字架，很是发愁。我忽然有了主意：假如我能让一个人皈依，想办法把一个灵

魂带到十字架前，那我的疑惑就消除了。我开始跟人宣传我的信仰，一对一进行，大多是挑要好的朋友。不过才试了几次就遭到冷嘲热讽，或者被问得哑口无言。我那些朋友最糟糕，他们干脆就说根本不相信。有的人还开玩笑要我向他们坦白罪过，好与他们的罪过比较比较。他们没见过我在礼拜会上捶胸大叫：赞美主啊！我把自己的麻烦告诉E.K.，说我想求助理性皈依别人入教，没说服别人，反倒招来更多争吵。不对，你得求助于情感，而不是心灵，他指点我，信仰与逻辑无关。他要我别发愁，想用高明的手段把撒旦从那些堕落的灵魂中赶走自然需要时间。可我感到很沮丧，劝人入教费尽心力，却一无所获。而E.K.战果累累：身后已经跟上了一小群追随者，口口声声说通过E.K.他们才找到上帝。

最后一学年的一个早晨，我们与平日一样见面，E.K.之前特别强调一定要来。行完日常的祈祷和读经仪式，他说要告诉我们一件有关肉体诱惑的罪过。我们正要为他祈祷，愿他下一次更坚强时，他突然坦白事态严重，他使一位主的姊妹怀孕了。这可是大罪过，大过他以前忏悔的任何罪过。这使我们大吃一惊，也使我们感到他承受的压力太大：他已经忏悔过了，现在他又低声下气地求我们为他祈祷。祈祷过后，奥芒戈的话说得坦率而诚恳。木已成舟。我们会继续支持他的。头一件事，他举办婚礼时我们保证做伴郎，我们认为，要让孩子在婚后出生就必须赶紧把婚事办了。E.K.却支支吾吾，说没打算娶她，我们怎么劝说也没用。奥芒戈气哭了。我俩觉得被他骗了。后来我才知道，E.K.以前忏悔过的那些诱惑原来都是真的，他向我们坦白的那个并不是为他怀孕的第一个女子。真是莫名其妙，他那套撕心裂肺的忏悔竟然使他赢得了福音派团体的一贯信任。但我和奥芒戈无法从他断然拒绝娶那女子为妻的愤怒中恢复过来。我们的小集团就此崩离析，福音三人组也不再聚会。不过，奥芒戈和我依然保持着基督徒的情谊，共同被骗的经历使这份情谊更深。

这件事让我对圣方济会的观点再度好奇，方济会认为基督徒的生活远比满口虔诚更多，虔诚应当表现在每天的行为与选择中，表现在课堂上、志愿活动和游戏中。任何这类活动，人的意志都可能面临种种诱惑，人不一定非要在茫茫大山或无边大漠中才会与撒旦单独对峙。我们

小集团的崩溃给我心里留下了一个空洞，增加了我的疑惑。但我从未放弃说服认识的人灵魂皈依，尽管屡试屡败。

无论我对宗教多么狂热，也比不上我对戏剧火一般的热情。上演莎士比亚的《亨利四世·上篇》标志着这个学年的结束。我参加了一个角色的试演，虽然没能得到背台词的角色，但我扮演了其中一名始终扛着木长矛的士兵，与别的士兵并肩充当一道无声的人体背景。屈为哑巴士兵，抑制了我历经磨难给宏大历史战场增光添彩的丰富想象，因为我必须精神集中。话说回来，这部历史剧中争权夺利的暴力场面可比《皆大欢喜》厉害得多。

演出过程中，我被演员们的表演从最初的生涩到剧终时的趋于完美深深地吸引。这使我渐渐懂得，戏剧的特点就在于它的团队精神：主要演员与配角之间的相互配合，道具、服装、灯光以及导演在幕后的相互支持，大家的协同合作给喝彩的观众上演了一台令人愉快的好戏。看到完美表演的观众不会知道一次次排练中，演员忘掉台词、站错位置、个性不同，以及其他种种原因造成的紧张与冲突，都可能使排练停顿。集体的成就令人陶醉，远远补偿了排练时那些混乱场面的难堪。直至演出结束后，我的心不再怦怦乱跳，但是随后的几天，心里依然充满了共同奋斗的快乐记忆。



1956年，恩古吉于“联盟中学”莎士比亚戏剧表演会上参演《亨利四世·上篇》（前排左一）

不过，除了参加演出的快乐与辛苦，也应该提一句，这座舞台上表演的政治斗争其实也在嘲讽学校大门外现实中的政治舞台。国际方面，苏联入侵匈牙利，此事引起凯里·弗朗西斯的强烈谴责；国内方面，茅茅起义者与英国人依然打得不可开交。这三座舞台给我的影响迥然不同。学校的舞台滋润了我的心灵，匈牙利的舞台引起我的好奇，国内的舞台直接威胁我的肉体。古德·华莱士虽然不再是活跃的游击队员，沦为阶下囚，但这件事并不能赶走我年末就要返回卡密里胡的种种担忧。十二月，我离开了我的避难所，第二学年结束。我期盼着元月份能平安回到学校的怀抱，开始第三学年。

我妈话不多，日子最艰难时也一样。见到我，听说我学习有进步，她总是很高兴，不过她觉得我在学校比在新家更安全，于是假期到头时她大松了一口气。我多想听她说说对局势变化的想法和感觉，比如哥哥的被捕和被关押，或者她自己受过的审问之类。

对她来说，万事尽在上帝掌握。她常用的谚语就是：夜晚尽头总是黎明。概括了她对世间万事的看法。

她对土地爱得非常深沉。在地里干活是她最开心的事——翻地、施肥、亲手收获自己的劳动果实。我看得出来，她很欣赏我不怕种地，学生的经历并没有让我的手变得细嫩。她从不会说你今天得下地干活去，而总是说我会在地里给你烤土豆的，她知道这好东西我不会拒绝。

她总是早起。她不肯定我们一定会跟上她，但她肯定我们知道她会在哪儿干活。一天，晌午过了大半，弟弟和我才来到她最心爱的地方。她显然没指望我们会来，但见到我们扛着平日常用的锄头和大砍刀走过来，便喜笑颜开。中午，她在那棵无花果树附近生了一堆火，挑出最好的土豆烘烤。她总是烤好多，明知我们吃不了。她一直信奉的哲学是，也许会有不速之客路过呢？有一天，不速之客果然来了——是我爸爸，他躲在树后又突然现身，就像天上掉下来似的。去“联盟中学”上学前在原先的家和爸爸道别后，我就再也没有见过他。现如今，他和他的其他妻子住在集中村另一片地区，过去的五个假期我都没去看过他。我妈妈见到他并不惊奇，我猜想他到地里和妈妈见面也不是头一回。

妈妈请他坐下，说他正好赶上吃烤土豆。他问我书念得怎么样，怪我不去看他，但又赶紧说了一通好话，表示他并无恶意。除此之外，我俩之间，他和我妈妈之间，没说几句话。我们一道在无花果树下吃着午饭，我不由暗自猜想，他是不是就在这样的地里，或者就在这片地里，曾经追求过妈妈？

我弟弟从没有过我跟爸爸和解的经历，所以对他的到访缺少宽宏大

量：我看他就是肚子饿了才来的。我妈妈立刻训斥他：他还是你爸爸，你怎敢评判他！让他自己评判自己好了。为了消解那一刻的尴尬，我立刻求妈妈讲讲他俩如何找到对方的故事，这故事她以前讲过。但妈妈只是笑笑，没有马上理我。但是，不知是我的问题还是爸爸的到访令她心软了，她忽然滔滔不绝起来，而且少有地坦率直白。不过她并没有说爸爸，而是说起身旁这棵树来了。她相信这是棵神树，能治病。她自有理由让我们认真观察，这棵树的根长得粗壮，扎得又深，这才是它任凭风吹雨打年深月久屹立不倒的原因。你们知不知道，这棵树早在殖民者到来之前，早在你们的太爷爷太奶奶之前就长在这儿吗？我们顽皮地问她怎么知道这棵树的年纪，她却该干活儿啦。不过她又补充说，因为人们住在这里的时间比这棵树更长，于是就讲这棵树的故事，而且世代相传，我们也会给这个故事增添光彩的。

我从未跟她说过我那些精神追求的故事，但她一定察觉了我内心的躁动不安，讲这棵树的故事也许就是她触动我的方式吧。多年之后，我的作品将以一个小故事开篇，标题就是《那棵无花果树》。

[1] 离开“联盟中学”后约一年，吉特基死于糖尿病。——作者注

[2] “白人高地”（White Highlands），指1904—1959年英国殖民时期肯尼亚中部欧洲人居住的地区，因该地区土地肥沃，种植条件良好，气候温和，吸引了大批欧洲殖民者。

[3] “黑人乡村”（Black People's Land），1902年，肯尼亚殖民总督查尔斯·艾略特爵士留出利穆鲁最好的地产作为“白人高地”的一部分，只提供欧洲人。非洲黑人被移民到较差的地区，作为“非洲保留地”。——作者注

[4] 古希腊传说中半人半鸟的女海妖，惯以美妙的歌声引诱水手，使他们的船只或触礁或驶入危险水域。

[5] 德丹·基玛提（Dedan Kimathi，1920—1957），茅茅起义首领，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肯尼亚领导一支武装部队，抗击当时的英国殖民主义者政府。

[6] 非真名。——作者注

[7] 巴洛科勒（Balokole），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非洲原教旨主义者的一场改革运动，该词义为“得救者”或“选中者”。

[8] 多年后埃利莫·恩乔成为非洲最著名的一位艺术家。他创办了著名的Paa Ya

Paa画廊，如今依然活跃。——作者注

1957年 街头民众与立法委员的故事

32

1957年1月17日，我重返“联盟中学”。此时在我看来，学校已不再是座避难所了。不过话说回来，虽然它的庇护性日渐消退，但吸引力却依然存在，甚至有所增加。它就好比一扇窗户，透过这扇窗户，可以不时见闻外界的变化，既有国内的，也有国外的；它又好比一只过滤器，透过这只过滤器，我可以分析和整理所见所闻的意义。而窗户与过滤器的这些作用，则来自学校大会的讲话、课堂和《星期六晚报》的编辑整理。

《星期六晚报》是1943年创办的，以填补由于战争时期印刷纸张短缺、官办校刊停办的空白。这份报纸的所有文字都由学生编辑手写，在大会上朗读。待到战后官办校刊复刊，《星期六晚报》已成为学校每周活动的一项固定内容。

我首次接触《星期六晚报》的经历记忆尤深。那天晚饭后，同学们都聚集在饭堂，翘首以待大名鼎鼎的星期六娱乐活动开场，忽然校队队长玛纳西斯·克高德站到饭堂尽头的舞台上，呼吁大家安静，收听“凯撒王国”的新闻报道。那些知道王国所指就是“联盟中学”的同学鼓起掌来。接着，一名同学——两位现任编辑之一——站上了舞台，双手举着一份文件，开始大声朗读：《星期六晚报》，创办人：M.E.马格万加与B.M.基卡伽。后来我才知道，这是新闻报道开始之前编辑乐此不疲的一项仪式。这份报纸的质量取决于编辑的选材与朗读能力，以及他们表现胆怯还是自信的肢体语言。1957年由阿兰·恩古吉与卢卡斯·里托组队编辑，给这份晚报注入了一种尊严与权威。1958年我的同班同学乔治·昂古特维持了朗读清晰流畅的高水准，保持了题材多样化的好传统，维护了“琐事栏”与“大事栏”的审慎平衡。

“琐事栏”既挖苦校园内的种种不良现象，也报道大受欢迎的趣闻逸事，比如有同学滥用英语拼写和语法规则到荒唐可笑的地步，说如果形

容词tall 和long的变化形式是taller和tallest，longer和longest，那为什么就不能把good变成gooder和goodest，把bad变成badder和baddest呢？如果动词go的过去式是went，那为什么do拼写几乎一个样，不能变成dwent？还有同学开玩笑说，英语发音受到非洲不同源头语言的影响。“琐事栏”经常登载男孩子们的笑话，不过这些人的名字自然会隐去：谁谁被发现与山谷那头的女孩儿约会啦；谁谁丢人现眼举止粗野、随地吐痰啦，早饭喝粥狼吞虎咽、呼噜响啦，诸如此类苛求生新的滑稽新闻。也有关于同学们校外冒险成功或失败的严肃报道，尤其是那些勇闯大城市短途旅行期间发生的事。

“大事栏”我最喜欢，专门报道国内外大事件，是从《东非标准报》^[1]精选的消息。我对影响肯尼亚的国际事件的兴趣始于恩甘迪，我看待新闻的眼光都来自以前与他多次交谈而形成的世界观，通常站在民族主义情绪一边。《星期六晚报》以其特有的方式——至少令我满意——抓住了这个国家和这个世界的普遍情绪，对苏伊士运河冲突的报道便是一例。

苏伊士运河之争令人感到，世界上有种东西，有种变化，正在发展和进行当中。在英国，那场危机，或者更应该说那场三方使命的失败，已迫使其领导地位发生变化。

1957年1月9日，安东尼·艾登辞去了英国首相职务，被哈罗德·麦克米兰所取代。不出三个月，麦克米兰就不得不面对一连串激动人心的事件，这些事件重新划分了非洲与世界关系的版图：1957年3月6日，加纳宣布从英国独立，使利比亚1951年12月摆脱意大利统治的大事件黯然失色；1956年，突尼斯与摩洛哥双双脱离法国控制，甚至苏丹从英国独立也在1956年。这些国家为数不小，可惜对那些更早独立的国家我们几乎不曾意识到。不过，加纳的成功独立得到了《星期六晚报》的及时报道，比非洲其他的最新事件更能抓住我们的丰富想象。

我当然注意到，3月10日加纳独立后的第四天，殖民地的立法机构将首次直选非洲成员。这次选举，尽管将中部省排斥在外，而且最终当选成员中非洲人大大少于欧洲人和亚洲人，却具有历史意义。三天之后，十八名成员组成了“非洲当选成员组织”（AEMO），宣布在“利特尔顿计划”^[2]指导下的这场选举不具法律效力，无效。“不具法律效力”和“无效”这两个词组立刻进入了我们这些学生的词汇。

变化来得缓慢，但基玛提1956年的被捕与1957年2月的被处绞刑，标志着政治舞台开始发生巨变，从大山深处转向内罗毕街头，转向伦敦的帝国议院。茅茅起义前的日子里，街头曾为民众公开挑战帝国议院的基地，但1952年宣布国家进入紧急状态后，街头就被明令禁止进行社交活动与政治活动。然而，1957年大选过后，街头恢复了它早先起过的作用，再次成为一座活跃的大舞台，在这个舞台上展现了由出人意料的场景与出人意料的演员组合的大戏。

在我心目中，政治演员向来是作为小说人物出现的。我儿时的恩甘迪时期，茅茅起义前的民族主义者阵容显得远比现实中夸张得多。他们与渡海而来的白色食人恶魔之间的斗争就是挥舞照亮黑夜的炽热宝剑，

打了一场又一场史诗般的战役。有时我仿佛见到英雄们在阴影深处拼死拼活，冲锋快似犀牛进攻，吼声如同雄狮咆哮。如今，他们被流放，被关押，被丢进集中营，这些人物的轮廓已不再清晰，但难道史诗中的英雄们不总是被铁链拴在古老的岩石上，或者被关进地牢中的地牢吗？

恩甘迪之后，茅茅起义之后，这些新的民族主义人物好像只有真人大小，不过是舞台上我看得懂的演员。也许是因为我们目睹了他们的上场，有时还见证了他们的下场，或者因为他们被禁止在比区更大的地方来组织政党的明显劣势。这些非洲人机智而巧妙地克服这种限定和地方约束，把自己集合在“非洲当选成员组织”的保护伞下。但总归是一座牛栏里关进了太多的牛。我可不着急看他们的戏，也没有看老演员戏时的那份紧张。不过他们与殖民对手的冲突，他们与印第安同行结盟的变化，倒是眼前这出戏的兴奋点。

有时候，他们会把自己的表演从内罗毕街头挪到伦敦街头，向帝国王权宣战，不过他们之后总是回到肯尼亚，向挤满大街的民众作报告，一变而成为即兴诗人，演说就是诗歌。贫民窟来的这一群爱和平、爱热闹、引吭高歌的穷人，令那些居住在高级郊区的富人被无名的恐惧吓得发抖，他们把自己关进华屋豪宅，手一伸就够得着枪支和电话。

莫博雅^[3]与殖民领袖迈克尔·布伦德尔^[4]在立法委员会的辩论中针锋相对，擦起的火花似乎时刻就要点燃一场燎原大火，但这些火花，遵循英国议会的传统，被关在立法委员会彬彬有礼的会议室里。那些绅士们总是西服套装，偶尔才对穿非洲服装的人点点头，他们要的就是大权在握。不像那些头发长长、手中持枪的游击队员，浑身肮脏，披着破烂衣裳和兽皮，脚上靴子张着大口，他们威胁要夺权，要砸开高墙、砸碎锁链，解放昨日关押的史诗英雄。

我们这些“联盟中学”学生目光离不开街头上演的好戏。每一天都会带来一点新东西，影响我们对这个国家、这个大洲、这个世界的看法。如今我们校园里的各种活动都以街头全年的政治大舞台为背景。有时，校园活动还与街头活动面对面。在一次童子军活动中，对这种互动我深有体会。

童子军营，就像小礼拜堂、球场和教室一样，旨在给学生灌输服务社会的理想。童子军是志愿参加，但它具有一切令人兴奋的元素：锻炼身体与精神的自制力、忠诚、团队精神、服从权威等等，就好比一种世俗宗教，只少了那些特定精神秩序的仪式而已。我妈妈恐慌不已地提过一句，童子军这个词在吉库尤语里听起来就像“thika hiti^[5]”，是那种专门埋葬死鬣狗的人，这种相似使我对童子军运动始终心怀戒意。但在1955年，亲眼目睹童子军野营归来，带回那么多荒野冒险的故事与野生动物的知识，我大为眼红。他们衣袖上、衬衫口袋上、肩膀上的那些徽章，他们色彩鲜艳的围巾，太诱人了，简直无法抵挡。童子军还管理着员工餐厅，餐厅生意兴隆，可以买到涂黄油的面包片。不少老师也参与童子军的活动。就连凯里·弗朗西斯虽对学校的童子军活动不大热衷，可当年在剑桥时还当过童子军队长呢。

不过，童子军在“联盟中学”的惊艳登场，会令人轻易忘掉该运动其实是为保卫非洲的大英帝国利益而诞生的。肯尼亚童子军建立于1910年，是贝登·鲍威尔勋爵^[6]在英格兰多塞特郡附近的褐海岛开创这个运动的三年之后。最初肯尼亚的童子军仅限于欧洲人和印第安人，但是到了1929年，位于内罗毕的童子军总部正式承认了第一支非洲童子军队伍。

我于1956年加入了童子军运动，宣誓对上帝和女王尽忠，永远帮助他人，服从童子军法。我懂得了童子军必须忠诚，乐于助人；与其他所有童子军人为兄弟；谦恭有礼，待人友善，包括动物；思想、语言、行为朴素纯洁；不畏艰难险阻；无条件服从长官命令。童子军的荣誉在于值得信赖。虽说效忠女王那一点难以接受，但其他承诺与“联盟中学”、我的宗教团体或我的教养都不冲突。崇尚节俭，以最低成本获得最大效益，遇困难不绝望，想办法克服，这些全都吸引了我。我们学会的生存技巧当中，打各种绳结非常重要。我知道其中有些方式的吉库尤名字，但英语名字如单套结、方结、接绳结等等，听起来都难以对付。讽刺的是，这倒使我不再想当然，以为自己什么绳结都了如指掌。



童子军：詹姆斯·麦腾戈（左）与恩古吉（右）

除了增长见识，童子军还非常好玩。我喜欢在内罗毕罗瓦兰的野营，去恩贡山观赏“大裂谷”的壮丽景色，去“地狱之门”见证热气腾腾的温泉从地球的肚子里翻腾而出，真是不可思议。1956年10月，玛格丽特公主造访肯尼亚，带来了尤为难忘的童子军经历。我被选中参加由五十名男生与二十名童子军组成的团队前往内罗毕，排列在街道两旁，当摩托车队缓缓绕行体育馆时，我们就挥动手中小小的英国国旗。由于身为

童子军，我们占的位置更好，把路过的公主看得清清楚楚。但记忆最深刻的还是一大群娃娃挥舞小旗，乱哄哄地转来转去。

不过，最最令我难以忘记的童子军经历，是1957年在贝登·鲍威尔墓地举行的纪念他百年诞辰的童子军大会。那是2月22日，星期六，早晨七点，奥芒迪、奥古图和史密斯先生三位老师加上史密斯太太，陪同二十四名童子军，乘坐一辆学校卡车，出发离校，还路过了内罗毕。每一个新地名——鲁伊鲁、胡加、曼古、蒂卡——听来都很神奇。在“波斯特酒店”我们越过了干尼亚河上的大桥，干尼亚河是我这辈子见过的最大的河。我们右侧喧嚣的瀑布更是令人叫绝，不过，众多奇迹才刚刚开头。我们的车驶过穆尔伽，然后是霍尔堡，山峰高耸与谷底深邃的并列奇观紧紧抓住了我的注意力。山坡上有人赶着两三头牛沿灰尘仆仆的小路在寻找草地，玉米地里也有人在干活忙碌。



1956年恩古吉（右）与乔哈纳·姆瓦瓦拉（左）在恩贡山远足；图中下方是东非大裂谷

我们顺山势盘旋上下，翻过一道道山梁，来到一小片平原，塔曼纳河在这里蜿蜒流淌。据说这河发源于肯尼亚山，再与其他溪流交汇，成为塔纳河，一路流向海岸线，流入印度洋。这之后又接着爬山，朝卡拉提纳驶去，卡拉提纳以其战时农业对英国经济的支援而名声大噪。但战

后，那些先进的加工厂被夷为平地，以防止非洲人与白人殖民者相互竞争。行驶一两英里之后，我们来到涅里镇，这里战时是肯尼亚中部地区的首府。我一向对茂密的森林、崎岖的岩石以及其他自然蚀刻深感兴趣，但穆尔伽和涅里之间的美景令人终生难忘，它们多年后再现于我的小说处女作《大河两岸》的景观描写。这些后来激发我小说创作动力的美丽意象，就这样在我去纪念贝登·鲍威尔的路上——产生了。



1956年，恩古吉在“地狱之门”，背后为天然温泉。

下午我们参加了被称为“阿善提”的大会，也就是对贝登·鲍威尔的感恩纪念会，来自全国、全世界各地各种族的男孩子们举行的一场空前的盛会。这位偶像拥有这么多现世崇拜者，这一景象本身就值得珍藏、牢记与回想，它也是另一场殖民主义战争大流血中，各种族之间和平与合作远景的梦想。

对我来说，涅里不仅仅与贝登·鲍威尔相关。在我心底，这地方还是

德丹·基玛提、斯坦利·马腾戈以及其他涅里游击战士的故乡，他们正在茂密的森林里应对艰难生存，不像我们，学习那些生存技巧不过为了证明我们对上帝、女王与殖民当局的忠诚。

为了不至于跟丢学校的小团队，我在乱哄哄的人群中推开一条路，没想到竟然和我在利穆鲁儿时的伙伴肯尼思·姆布瓜撞个满怀，真是太巧了！我俩说了一会儿话，还摆姿势照了几张相，腰带上都挂着童子军军刀。我俩海阔天空瞎聊一气，从童子军的经历到读过些什么书。与肯尼思争论对书的看法总是很开心，因为双方都挖空心思，证明自己有理。



1957年2月23日在纪念贝登-鲍威尔的“阿善提”大会上：恩古吉（左）与肯尼思·姆布瓜（右）

肯尼思和我见面必争的是写作要不要执照的问题。这一回，我不再强词夺理，倒是好奇他写的那本书进展如何。他感激我那些多写简单句、多用盎格鲁-撒克逊单词好处多多的建议。他既然接受了我的好意，

我就打主意要利用这一优势——嗯，要说服他信教。我太了解他的固执了，绝不能直奔主题。我一面拐弯抹角转向“耶稣乃我救主”的话题，一面牢牢抓住他不放。我告诉他应该研读《圣经》内容，不只是使用它语言的简单词汇。可肯尼思半信半疑，对我从英语语言结构扯到灵魂重建的狡猾企图拒绝上当。他的灵魂紧抓他罪孽的肉体不放，正如他笔下的人物深陷城市不肯走一样，甘当警察突袭与他们自己罪孽的受害者。

最终，话题离开了书本和救赎——因为这些东西我俩似乎永难一致——转向新村的生活。我俩都很诧异，住在同一座拥挤的集中村，却几乎从不碰面，而在往日的老家园，我们常常相聚。自打失去了老家园，我就被新村的忧伤氛围缠住不放。我们住在同一个村，却形同路人，各守孤独。也许这孤独来自我的渴望，渴望任何能给自己带来家的感觉的东西，但能把新村的年轻人拉到一起的活动一样都没有。我发觉自己越来越烦恼。肯尼思说他的感觉也一样。也许我们得益于中学教育和教师训练，可以带头做些事，帮助社区乡亲们找到社区的灵魂？肯尼思对关注社区精神建设的主意，似乎比对拯救他自己的灵魂更感兴趣。

把新村年轻人拉到一起的念头在我头脑里挥之不去。后来，4月18日，这学年首个假期的头一天，我回到卡密里胡，开始联络那些利穆鲁念中学和小学毕业班的男孩子们，大家在一起探索可以共同做的事情。为了这件事，我挨家挨户造访了卡密里胡不同角落和邻村的许多家庭。我开始与老家园的不同家庭恢复联系，也发现和接触了不少新家庭。

我曾亲眼目睹，笼罩在新村上空的袅袅炊烟飘散的是悲伤，而如今已经可以看到年轻人活泼的精神在冉冉上升，这种精神表现在许多小事上：孩子们在狭窄街的道路上散步，年轻人随意在角落里聚首，偶尔还在村民家中跳舞。回到“联盟中学”念第二学期时，我对新村的感觉轻松多了。第二个“内罗毕星期六”，我邀请阿兰·恩古吉、《星期六周报》大名鼎鼎的编辑和我一道回家，他喜欢新鲜，也乐意挑战自我，于是我们准备徒步走上十英里的路程。

我们发现妈妈在家。她给我们烤了些土豆充饥。阿兰后来对我说了句贴心话：这是他吃过的最好吃的土豆。他的赞赏如同拥抱，是我生命中最常浮现的美好之一。尽管我的生活不断变化，但妈妈的烤土豆已成为不变的象征。她在那棵无花果树下最后一次烤土豆的情景（她叮嘱我们也给那棵树的故事增添光彩），此后经年深深印在我的脑海中，也帮助我改变了对新村的态度。

什么祸事也没发生，头一次平安回家，平安返校。我享受着边走边聊的快乐，不用为迟到提心吊胆。我俩谈到未来的千变万化，沉浸在众多话题当中，比如如何在卡密里胡有效地推广贝登·鲍威尔的精神。一个主意悄然而生：没有童子军，干嘛不组织一家辩论俱乐部？这样一来，村里的年轻人就可以为无花果树的故事增添光彩了。

“联盟中学”辩论团始于1939年，是学校最老的学生社团之一。头一个论题就是：英国该不该接受德国的殖民要求？一群被殖民者在激辩两大互为对手的殖民帝国哪个更好，还要表明自己立场，站在谁的一边，岂不可笑？但这开创了辩论团讨论政治问题的传统。好辩手都是些即兴发挥的英雄，尤其是校际比赛的时候。四年级的基玛尼·恩尤基与他的“卡古莫中学”对手保罗·姆维玛之间的辩论赛就是如此。我当时念一年级，和很多同学一道见识了这两个固执巨人唇枪舌剑的厮杀，双方都使出浑身解数，争取我们的注意与支持。他俩口若悬河，连笔记都不用。他们哪儿来的勇气，竟敢站在这么多人面前亮出自己的观点？我惊诧不已，喃喃自问。

终于有一回我鼓足勇气也为辩论赛尽了一份力。论题是西方教育对非洲弊大于利。正反两方争得热火朝天，但我感觉轻浮可笑渐渐占了上风，损害了这个议题要求的严肃性。想到从前我与恩甘迪就教育、土地和宗教交换过看法，于是我举手要求发言。当时的辩论赛大多被三四年级的同学主宰，一个一年级学生竟敢插嘴，令众人感到惊异又好奇。我词汇贫乏，口齿又欠伶俐，但我有激情，思路清晰。我高高举起一支铅笔，让所有目光都盯住这支铅笔，然后开始讲故事：有个人来到你家，夺走你的土地，用一支铅笔做交换，这交易公平吗？我倒情愿他留着他的铅笔，我保有我的土地！就这么几句话，我挖空了脑子，坐下来时还紧张得气都透不过来。但是随即爆发的掌声告诉我，这个比方打得好，甚至可能有助于扭转方向，有利于正方。当然喽，自相矛盾也一清二楚：我们大家对这个议题不论肯定还是否定，却都在“联盟中学”求学，都在追随我们大加指责的西方教育。不过这件事使我懂得了用意象清楚解释复杂关系的力量。此外，我的插嘴也给辩论团的头头们留下深刻的印象。

从此，我成了辩论会的热衷参与者，即便没收到相同的效果。不过，几年下来，我和另外几个人对辩论会的形式有了看法，觉得观众中消极者太多，缺少了什么东西。

轮到我成为辩论团头目之一的时候，我们就开始商量在辩论会中间穿插戏剧表演，我想要不断燃烧的激情，至少有很多火花，而这只能来自于观众的加入。我们的灵感来自殖民者的立法机关“立法委员会”，人人都知道它的缩写是Legco。

1907年建立的“立法委员会”成员最初全是白人，辩论一些如何处置鸵鸟蛋和鸵鸟羽毛之类的问题：禁止人们从野生鸵鸟巢拿走鸵鸟蛋，禁止捕捉野生鸵鸟，以保护持执照的鸵鸟养殖户。当然还有更邪恶的辩论，要求强制立法，巩固肯尼亚作为白人殖民国家的地位。

“联盟中学”与这个威严机构打交道为时已久，甚至早在学校创办之前，它的支持者就已经与“立法委员会”联系紧密了。传教士阿瑟博士所创办的这所学校的“联合传教会”是中流砥柱，并被指定作为非洲人利益的代表。他小心守护着自己作为非洲代言人的地位，常常弄得风声鹤唳、草木皆兵，因为民族主义者如哈利·图库、乔莫·肯雅塔等人想要建立自己的政治团体，不参加他操纵的忠于帝国的组织。他为人和蔼慈祥，对自己的使命全力奉献，但他的行事做派却好像比非洲人更了解非洲人似的。直到1944年，政府才任命首位非洲人尤里德·玛图来代表非洲人的利益。玛图是“联盟中学”1928级学生，后来又在学校任教。学生也开始进入殖民机构：每逢“立法委员会”开会，学校就派两名学生前往担任引座员。1955年派的是辩论团的彼得·姆布鲁和我们二舍的级长贝修尔·吉普拉伽。

到了1957年，姆布鲁与吉普拉伽离开“联盟中学”，此后再没人对那个委员会的立法程序有过亲身的体验。但我们知道它是以两院制的英国国会为模式的，我们在课堂上学过，于是决定把我们的辩论形式改为我们所理解的议会制。

饭堂就是我们的议会，手中持一把小木槌的主席就是国会议长，观众就是普通国会议员，把人均分两半算是执政党和反对党。正反两方主辩手陈述之后，议员开始轮流发言，但不许他们直接做陈述，只能提问，指出动议人或反方观点的漏洞，或对此前的答辩进行补充。毫无疑问，高明的提问与补充能清楚地显现发言人观点的矛盾之处。假如议院中哪位普通议员对一方观点持异议，便可以用穿过通道的方式表示抗

议。不论发不发言，人人都是参与者。于是乎持异议者不时在通道两边来回穿越，造成了戏剧效果。这种穿越不时引起双方的冲突，他们要么大叫“欢迎！”，要么大骂“无耻！”，害得议长不断地敲木槌。

很快，辩论语汇中就出现了“政治家”与“骗子”这两个词。这是将政治角色一分为二的方济会式做法。起先这两个词招来一片笑声，因为谁都知道这是在幽默地挖苦凯里·弗朗西斯，但后来这两个词就有了自己的意义，成为激进派观点对阵保守派观点的标签。骗子比政治家更受欢迎，他们极端却常常无聊的质问带来更多戏剧效果，引起观众热烈的掌声、口哨声和嘘声。每逢此时议长就会嚷嚷：秩序！秩序！对观众大谈国会礼仪，威胁要命令卫士将不守规矩者逐出议会。有位发言人答辩时总是引用丘吉尔的一段话开头：正如我刚才所说，我被粗暴地打断了。他爱用的另一句是：先生，您明白吗，您的回答就是个谜，裹在神秘中，塞在难题里？打那以后，发言者们就纷纷争先恐后借用国内外政客的口头语。

在这种新的辩论形式下，有两种观点十分突出。你想要和平，就得准备打仗。这个动议由我提出。尽管我并不笃信这个命题，但雄辩术比个人信念更重要。

我的主要论点是，一个民族如果自己没有战备，就容易成为好战者的目标，而那些积极战备者则有法子保护自己，拥有通过谈判求得和平的地位。武装自己就是一种遏制，美俄之间的冷战就是如此。我用那个马基雅维利式的谚语作结语：足见，所有武装起来的先知都兴旺发达，所有缺乏武装的都倒霉遭殃。针锋相对，以牙还牙。越来越多的人穿过通道走到我们这一方。我方显然胜利在望。主战派似乎比主和派招来更多赞美。

不料，关键时刻跳出一位主和派，比喻打得既鲜明又生动：你种什么就收什么。你种土豆，就别想收玉米。你要战争，就会有战争，你要和平，就会有和平。轮到我总结时，只能承认这观点无懈可击。

总而言之，我们对国会制度的理解满足了我们的需要，活跃了辩论现场的气氛。我完全不知道数年后，这个新形式会以最想不到方式进入我的生活。

于7月31日开始的八月假期给家人带来好消息。我哥哥的妻子从“卡米提重度警戒监狱”回到了家，我们还得知古德·华莱士已被挪到“疏散线”的最后一站，简直就在我们村子隔壁。

“疏散线”是殖民当局设立的一种制度，用来疏散释放关押在众多集中营的犯人。那些无论遭受辱骂还是折磨都不肯低头、拒绝与审讯者合作的人，依然被关在最严酷的集中营，而那些不同程度上愿意合作的人就逐步被换地方，直到被疏散在离家最近的集中营，最终被允许重返集中村。

我哥哥声明终生听任耶稣支配之后被视为愿意合作。古德·华莱士从来不懂，基督教价值观与寻求解放的价值观之间有任何矛盾之处。据我回忆，在非洲东正教被禁之前，他一直如饥似渴地读《圣经》，还经常参加该教会的主日礼拜。

自从他扛枪打游击以后，我就只在中学升学考试前一天，他下山来祝我顺利的那次见过他一面。现在我特地穿上“联盟中学”校服告诉他，他的祈祷和愿望都实现了。他和其他囚犯在一起，但被允许走到铁丝网隔离墙跟前来。恩吉尼亚这座监狱戒备并不森严——哪个眼看就要获释者还会逃跑呢？国家依然需要这些自由战士被当作阶下囚、普通罪犯，而不是人民政治想象中的英雄。但在我眼里，古德·华莱士永远是英雄。看到关在那座牢笼里的他，我悲喜交集，强忍泪水。他一眼就注意到我的卡其布短裤、衬衫和蓝领带。他一脸笑容，全是感激与满足，仿佛我那身校服就值得他经受的全部苦难似的。我们分手时，他以兄长的本能脱口而出，提醒我脱下校服换上常服，当心别把校服弄脏、弄皱了。这句叮咛说明了一切——他经受了警察追捕、深山老林和集中营，终于幸存下来。他活着，而且活得挺好。

和哥哥重逢后好运再次降临，我跟以前那些曾设法组织起来的男孩女孩们又见了面。多次商讨之后，我们决定不办辩论俱乐部，而是组织一场活动，吸引我们的父母也来参加。我们敲定了一些曲目，打算暂定

在十二月举行的表演会上演唱。既然学期中间大家无法全部聚齐，那就按就近原则分成小组，同一所学校的同学一起排练。只要每个人都学会唱那些歌，机会一来全体聚齐，合练起来就容易多了。

9月5日，再返“联盟中学”开始1957年的第三学期时，我心花怒放，因为我已组织好了一个演出团来改善新村的社交生活。不过最快乐的记忆还是与我哥哥的短暂相聚，尽管我们中间隔着一道铁丝网。

10月4日，第三学期一个月后，苏联人，或者按照我们的说法是俄罗斯人，向太空发射了“伴侣一号”——有史以来第一颗环绕地球轨道飞行的人造卫星。不知何故，这个消息在学校里并没引起多大动静。但是到了11月4日，一切都变了。消息传到了肯尼亚，因为已经传遍全世界，那些俄国佬又发射了“伴侣二号”，还携带了叫做“莱卡”的一只狗。这件事招来了殖民地白人四面八方的喧嚣和抗议：俄国佬居然让一只狗到太空去送死！

在学校的一次紧急大会上，凯里·弗朗西斯强烈谴责了这种残忍的预谋。有些同学不明白，死在太空中的一只狗为何招来如此的愤怒与悲伤。而在我看来，“莱卡”与天使“马莱卡”押韵，听起来就好像一个天使被送入了太空，不是说天使们就住在云层上面的天堂里吗？难道把一个天使送到天堂去死吗？

后来我得知，“莱卡”其实是莫斯科街头的一条流浪狗。吉库尤语把流浪狗叫做“ngui cia njangiri”，或者更简单地叫做“njangiri”，这个词也指无家可归者和不负责任者。虽说我被狗咬过，可我从来受不了狗凄厉的惨叫：这叫声令人恐惧地联想起人类痛苦时的惨叫。

在我们新村，野狗成群结队游荡街头，好比一伙打劫强盗，常常相互争抢剩饭剩菜。饿狗胆子大，有时竟咆哮着从小娃娃和老人手里夺走食物。殖民政府一定是下过命令要减少流浪狗的数量，因为一段时间以来，不见孩子们追狗寻开心，倒见持枪的警卫队追捕并开枪射杀狗群。追捕野狗成为殖民地一项正式运动。三四名警察可以翻山越岭追杀野狗，互相比赛看谁猎物更多。狗们拐来拐去飞速狂奔，常令神枪手们望尘莫及。

然而在整个追猎流浪狗的战役中，竟然从未听到有谁发出过抗议。可如今人们却在为“莱卡”大嚷大叫！回头想想我们村被打死的那些狗，我不由得发现，这多么讽刺啊，正是来自莫斯科街头的一条流浪狗起到了人类都起不到的作用，尽管它是身不由己，被迫选中成为大肆渲染新

世纪到来的工具。街头民众再一次显示了它的威力。

为反殖民主义运动担忧的人们常常暗自悲歌，歌中唱到，爱国者基玛提牺牲之时连月亮和星星都在泣血悲伤。月亮是年度莎士比亚剧目《仲夏夜之梦》中一个至关重要的象征。这出戏向我展现了戏剧的真实魔力：它的戏中戏结构，它那整体的仙境氛围。在这个仙境中，现实与梦幻交织在任由身份错位的激情当中；它的运用情水来制造情感的混乱与清醒，诸如此类，似曾相识，令人想起非洲的那些口头传说，变形正是这些传说的共同特征。

在“联盟中学”，我从没写过也没导过一出戏，但却是学校上演的那些剧目最终成就了我与利穆鲁年轻人的这场演出。我们要举办一场分为两部但又相互关联的表演，最终以圣诞庆典来结束。头一部大概算作音乐会，包括我在“联盟中学”跟约瑟夫·卡瑞基学会唱的多首美国南部圣歌，用这些歌把围绕新生命的主题串联起来。第一部其实是为第二部做铺垫，第二部将再现东方三博士之旅。当三位国王手捧没药和乳香从外面走进卡曼杜拉教堂，沿着通道走向祭坛的时候，参加第一部演出的人要加入合唱：

啊，照彻黑夜灿烂星，

光辉晶莹君王星，

指向西方，不断发光，

领我进你光明中。

祭坛旁边的马槽要发出灿烂的光。我给传统的东方三博士之旅又加上了一段喜剧穿插：一支庆祝队伍，表现几个本地牧羊人在寻找一只丢失的绵羊，在同一个马槽旁边找到这只羊时喜出望外。他们以为丢失的绵羊现在已经生了一只羊羔，正在马槽里给羊羔喂奶，却发现所说的羊羔原来是人形，便大惑不解。但是得知新生儿就是上帝之子，便与另一支庆祝队伍一道载歌载舞，庆祝新生命。这个主题将美国南部圣歌、圣诞颂歌与一些吉库尤传统民歌糅为一体。

卡曼杜拉教堂从未有过这样的表演，演出成为教会和新村的一大新闻。村中老人在爱德华·玛塔姆比带领下来和我说，要我把这群孩子训练成教会唱诗班的主力。这个邀请很诱人，但要把这么多不同的人组织起来费力又费时，我们没能继续下去。

对我而言，这场演出有助于加强我与卡密里胡村的紧密联系^[7]；但对许多其他人而言，在反抗殖民主义的斗争中，对新生命的向往这个主题或多或少正合他们的心愿，这也算我的意外收获：南部圣歌与圣诞颂歌体现的是对一种新生活的期盼，而这个主旋律，不论新村居民们站在政治斗争的哪一方，都会伸手拥抱。

[1] 《东非标准报》（*East African Standard*），是肯尼亚颇有影响的一份英文日报，由印度商人创办于1902年，主要提供当地及国际新闻、社论、商业、体育等内容。

[2] 利特尔顿（Alfred Lyttelton，1857—1913），英国政治家与体育家，曾任英国殖民秘书。

[3] 莫博雅（Thomas Joseph Odhiambo Mboya，1930—1969），肯尼亚工会会员，教育家，作家，自由战士，内阁部长，是肯尼亚共和国国父之一。

[4] 迈克尔·布伦德尔（Michael Blundell，1907—1993），肯尼亚的一名农夫与政治家，1948—1963年期间担任肯尼亚立法委员会委员，并于1955—1962年间两度出任农业部长。

[5]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6] 贝登·鲍威尔勋爵（Robert Stephenson Smyth Baden-Powell，1857—1941），英国陆军中将，军旅作家，童子军运动创立者。

[7] 我对社区戏剧的兴趣从此开了头，这兴趣的后果将改变我的生活。参见剧本《我高兴什么时候结婚就结婚》与《被拘留：冬日坐牢日记》。——作者注

1958年 两种使命的故事

41

自从“联盟中学”最后一年的第一个学期起，街头与国家立法会议厅里轮番上演的政治大戏就让我们眼花缭乱，越看越糊涂。紧跟三月大选之后，这些戏达到了高潮。这次大选又增加了六名当选非洲人委员，在宪法修正案——“伦诺克斯·博伊德^[1]计划”指导下，黑人委员总数达到了十四名，第一次与欧洲人委员人数相等。

欢迎六位直选成员进入“非洲当选成员组织”——AEMO的同时，该组织否绝了“伦诺克斯·博伊德计划”的相关部分，这部分规定，可增补十二名特别当选委员，每个种族群体四名，都在同一份不分种族的名单上。但是，假设当选委员人数与所代表的种族人口成正比的话，那一名欧洲人得到的权利就相当于数百名非洲人了。

AEMO已经学会了应对策略，对任何协议中有利于非洲人利益的部分都表示同意，对有悖于非洲人利益的部分坚决表示反对。3月25日，在大选后的第一天AEMO就发表了一项声明，严厉谴责那些参加竞选特别委员席位的非洲人，把他们斥为小丑、内奸和黑皮肤欧洲佬。

4月16日，我们放假的头一天，政府指控那份起草讨伐内奸檄文的七个人犯有诽谤罪与煽动罪。这个案件正值我们第二学期期中发生，一时轰动不已，最引人注目的就是“quisling”这个词。就连同学中间对词汇最上心的菲利普·奥康都不明白该词的词义，大家只好乱翻词典，但有的词典并没收入这个词。原来这个词非常具有讽刺意味，是四十年代英国新闻界杜撰的一个词，它来自挪威的法西斯头目维德昆·奎斯灵^[2]的姓氏，此人在希特勒入侵自己祖国时竟与敌人狼狈为奸。丘吉尔后来在1941年对美国人发表讲话时使用了这个词，点燃了一场愤怒的烈火，这烈火在反抗纳粹分子可能野蛮入侵他的祖国之际，已在英国人民胸中熊熊燃烧。十五年后，肯尼亚非洲人的领袖也使用这个新造词，反对那些被认为与野蛮的英国入侵者狼狈为奸的家伙。政府的审判结果仅对七名

被指控者每人罚款七十五镑，而此时民族主义的烈火已经燃遍全国。

政府官员最害怕的局面很快就缠住他们不放。街头与立法会议厅里的戏剧性场面已发展到完全不同的新水平。6月26日在立法会议上，奥金伽·奥丁伽宣布，肯雅塔及其他与他一起坐牢的人依然是肯尼亚人民的领袖。甚至他AMEO里的同事也大吃一惊，犹豫不决。国内形势风起云涌，要求他们支持奥金伽·奥丁伽的立场。他把街头民众的力量带进了立法会议厅的政治体制，街头民众取得了胜利。随后街头民众的战斗口号就变成了：肯雅塔要自由！

这一年政治大事件也许很多，但对我们来说，四年级是整个受教育阶段最大的一场考验，就好比有一把达摩克利斯剑时刻高悬在我们的一切思想、一切活动之上。迄今为止，我每一年的学校生活都有其内在的动力。第一年，我满怀期望要熟悉学校，要安顿下来；第二年，一年级新生的到来增强了我的归属感；第三年，我变得泰然自若，觉得自己就是主人。

到了第四个年头，我完全学会了与组成“联盟中学”理想的三大处所和谐相处：教堂管灵魂，操场管身体，教室管头脑。然而，伴随这成功的却是一大矛盾：现如今，每一项活动都成为天鹅绝唱；每过去一天，就距离那个未知的结局更近一步。一路走来，我发现前途渺茫，对面临的形势想取得心理平衡恐怕只好借用约翰逊·奥特曼带领我们在小教堂唱的那首赞美诗了：

当你遇见苦难，如波涛冲撞；

当你忧愁丧胆，似乎要绝望；

若把主的恩典，从头数一数，

必能教你惊讶、感谢而欢呼。

我们三人读经小集团的散伙，把我之前依赖群组的精神生活连根拔掉了。奥芒戈和我还继续与E.K.见面，但那种集体精神已不复往日。我可以去总能找到的地方寻求精神慰藉：小教堂和主日学校。这座有着哥特式尖拱顶的跨信仰小教堂建于1933至1934年间，它是上帝驾临学校的象征，是支撑学校工作与服务的动力，但也不断提醒着人们“联盟中学”与殖民当局的团结一致。

学校教堂没有驻堂神父，主要靠邀请在俗教徒、牧师和主教来主持。圣坛后面出现的各种人物让我好奇无比。有些讲道者直取你的心灵，有的则吸引你的精神，有的合二为一。一般来说，诸多仪式都很严肃沉闷，反省深思，但也有不少表演，因为这些仪式的程序虽然固定，但每位讲道者也会给圣坛带来他自己的方式与怪癖。

1956年12月，原先主持卡胡亚的英国海外传道会的汉得利·胡珀牧师来学校主持主日礼拜时情景就是如此。他站在圣坛后面，显得个头高大，沉着冷静，并无惊人之处。可是，当他拿起一只盘子来演示说明问题时，盘子却从他笨拙的指缝间滑落，砰地掉到地板上，摔成了碎片。我惊得目瞪口呆。只见他不慌不忙，慢慢地弯下腰去，一片一片地拾起那些碎片。他说，准备接受主耶稣的一颗心，就应当被屈辱与忏悔打成碎片。圣灵会把这些碎片拼合，变成一颗完整的心。打碎盘子虽是真，但他却是在演戏。那些以前听过他讲道的人说，见过他的另一些表演，内容虽不同，但同样能吸引听众注意他传道的主题。

这个社区所有的学生、教师与员工都必须定期去教堂，这是大家表达自己对学校的理想尽义务的基本方式，这个理想就是培养忠实的基督教奴仆。在课堂努力学习，在运动场积极锻炼，参加社区的课外志愿活动，统统都是实现理想过程的一部分。志愿活动最能表现尽义务的精神，因为除了服务本身并没有任何其他回报。对我来说，四年来始终服务于主日学校就是我所尽的义务与回报。

我怎么会去离我们足有五六英里远的基努主日学校，而不是去紧挨

学校的地方当志愿者，自己也说不清。去基努真是考验人的意志与决心，你得越过恩杜拉拉河，还得翻过许多山峰与峡谷，穿过埃图卡亚森林。去了还得回吧，所以，去基努主日学校得花上整整一天时间。

1957年底，我接手这所学校的服务队，做了四名新队员的队长。礼拜仪式我了如指掌。小学生们先集合做准备，然后分散到不同屋子去见不同老师，最后再集合在一起做结束祷告，基本都是念主祷文。队长要主持开始仪式和结束仪式。过去三年我亲眼见过别人做主持，样子很轻松也很威风。蒙上眼睛我也能完成这套例行公事。可轮到我真的站起来，面对所有注视我的期待目光时，我一下子感到重任在肩。祷告终于快要结束了，我心中暗喜，松了口气，现在我应当威严地宣布准备结束祷告并背出主祷文的第一行：我们在天上的父……可能是太紧张的缘故，我把词给忘了，顿时冷场。无奈之下，我只好信口瞎说：上天宽恕；赐给我们天堂。幸亏孩子们非常大度，不理睬我的窘迫狼狈，把主祷文从头唱到了尾。

我有些震撼。以前总以为只有演员才会怯场，现在我算明白了。早在卡曼杜拉上小学时，我就把主祷文背得滚瓜烂熟，可如今大显身手的时刻到了，我却呆若木鸡、丢人现眼，教训太深刻了。1958年其余的主日都很顺利，这个地区的家长、孩子们都和我熟络起来，知道我是“老师”，有时还邀请我和我的队员去他们家里做客。

我的多数同学不参加主日学校志愿服务，下午便办办私事，或在校园里转转，读书学习，跟家在附近的同学去做客，或走路到山谷那头跟“对面的姑娘”约会。这些同学晚上回校后有好多故事可讲，吹得天花乱坠，好像讥笑我们这些礼拜日书呆子错过了多少好机会似的。当然了，任何教娃娃读经书的故事，也比不上他们与那些小美女在那魅力四射的山谷里的艳遇啊。

但我不打算为出门社交而放弃我的主日学校。孩子们热切的脸蛋使我回想起自己在卡曼杜拉主日学校感受的神力。后来，我个人与福音教派的戏剧性经历又巩固了我对教会的信仰。这信仰开始于我们的小集团之前，并在小集团解体后依然存在。即使准备重要考试，我也从未停止过一次基努主日学校的志愿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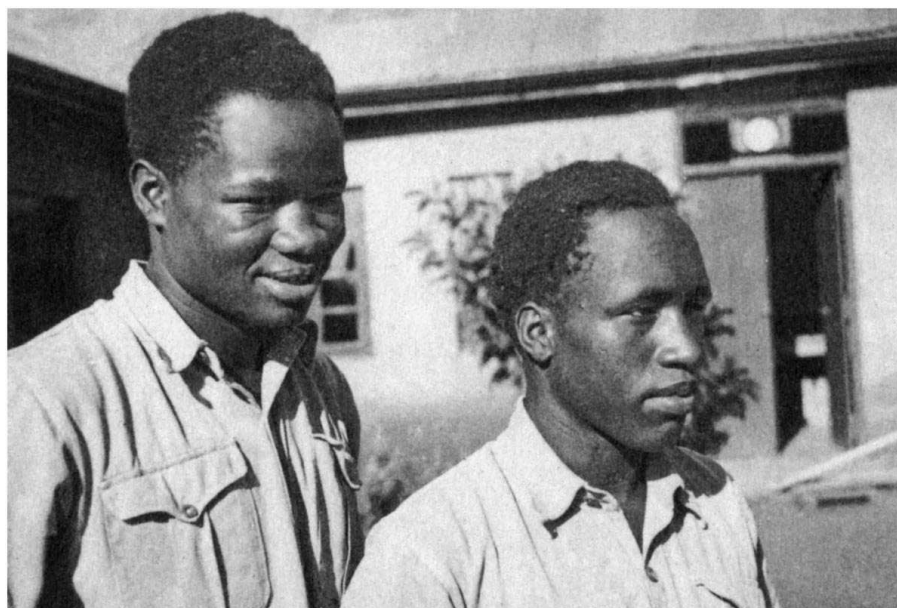
无须大惊小怪，体育运动当然是“联盟中学”必修课之一，因为体育培育身体，正如教室培育头脑，教堂培育灵魂。国际象棋虽不是必修课，却有益性格培养。所有这些共同造就了服务社会的强健人才。尽管自格里夫斯掌校起，体育运动就很重要，但却是凯里·弗朗西斯把体育摆到了至高无上的地位，犹如一座俗世的教堂。他给马斯诺和“联盟中学”带来了他年轻时在英国获得的体育激情，当年他当过英式足球、板球和网球队长。在剑桥的三一学院，他还是英式足球的“前十一名”^[3]呢。

任何团体运动我都不出色。我的协调性差到滑稽可笑的地步。球场上，那只足球要么故意躲我，要么从我身边飞过，嘲笑我踢向空中的腿。曲棍球杆也从来打不中那只曲棍球。不过，我的室内游戏却很棒，虽说这些游戏算不上学校理想的核心。这些游戏一般被认为是娱乐为主，但我觉得它们同样熏陶性格，训练大脑与灵魂。

1950年，大卫·马丁开办国际象棋俱乐部伊始我就加入了俱乐部。我家不是封建家庭，起初我对这些中世纪人物的地位从高到低依次下降，王、后、马、象、仆或兵都必须保护王，纳闷不解。不过一旦掌握了游戏规则，我就喜欢上了。当时棋艺最高超的是尼科迪默斯·阿西尼奥，他总能提前布局好几步。他早就发现了兵的厉害，有时为了保兵和局面宁肯牺牲后，这一招实在令人崩溃。这成为我终生的教训：即使地位最低贱者也有巨大的潜力，或者正如那句吉库尤谚语所说的：“大雨也从第一滴开始。”象棋与其他运动相比，忠实追随者少得多。有人认为它速度太慢，另一些人觉得它既费脑筋又要谋略，真是一场战争游戏。棋盘博弈既需要心理耐力，还需要战略眼光和多变战术，这正是我喜欢下棋的原因。

桌球，我们又叫它乒乓球，是我得心应手的另一项运动。当时最出色的冠军是菲利普·奥奇昂和斯蒂芬·思卫，他俩挥舞球拍就像艺术家，给花样百出的击球手法——正手球、反手球、弧圈球、吊球、削球、旋球、扣球——又增添了双脚的快速移动，不论哪个角落都能把球捞回

来，不管你球飞得多快，力量多大，他们都一副冠军的轻松傲慢劲儿给你打回来。有时候他们仅仅玩一把防守技巧就能把对手累垮。我从来摸不透他俩，败给他俩的回合比战胜他俩多得多。等到他俩相互交手，旁边球台的人就纷纷罢战，都来观看两位高手拼个你死我活。



恩古吉（右）与尼科迪默斯·阿辛乔

每个男生都必须参加货真价实的运动，比如足球、曲棍球、体操和排球，而且态度要认真，就像在教堂和教室里一样。宿舍之间与学校之间经常比赛，确保学生广泛参与。当然各人体力不同，并非每个人都适于各项运动，但重在参与。观战和喝彩对所有比赛都是必不可少的。凯里·弗朗西斯就是一位最热心的观众，每逢“联盟中学”选手出现失误，他就气得踢腿咬牙、咚咚跺脚。他还特别强调竞赛公平与队友分享，英式足球和曲棍球场上谁要是唯我独尊，他一定大发脾气。获胜时，他要我们表现谦卑；失败时，他要我们汲取教训，以利再战。

“联盟中学”的田径赛是体育王冠上的宝石，我最爱参与，也最爱观战。我喜欢跳高的美感，而且从小学起就迷上了赛跑。一百码或两百码的冲刺集中于一瞬间，它的叙事、韵律与刺激就好比你在读一部短篇，开头还未及品味，结尾就已戛然而止。但长跑从一英里到马拉松则好比一部长篇，赛跑者用自己的身体在叙述、在表演；集体叙事慢慢铺展，

渐渐加速，给观众足够时间追寻不同选手人物的不同策略，不断提高观众对后面情节的期望值。

我代表我们宿舍参加过初中部跳高比赛，惜乎落败。但在一英里长跑中，我基本跟别人不相上下。一英里或更长距离的赛跑，是意志的拼搏精神与不断劝你投降的魔鬼之间的一场较量。我从自己头一次的越野赛跑就懂得了这个道理。全校同学都参加了这场比赛，开头几码大家挤做一堆，但继续往前，跑下学校的山坡，顺着山谷再爬上山梁，再跑下平地时，大堆的人群就逐渐分散成一个个小组。

我努力跟上领跑的那一组，感觉良好，自信满满。可是忽然听到体内有声音嘀嘀咕咕劝我慢下来、慢下来。这个诱惑好厉害，其威力足以令人停滞不前。我不予理睬，但是越接近终点，这些嘀嘀咕咕的声音就越大。终于，我听从它们的召唤，放慢速度，从跑变成了走，期望两脚能得到休息，重新点燃能量。可是做不到。两条腿突然沉重得如同灌满了铅。很快，几乎背后所有小组都追了上来，跑到我前面。

下一次的比赛中，我努力打败心中的小魔鬼，一步接一步坚定地先前跑，努力追上前面的人，绝不向那些魔鬼的嘀嘀咕咕投降。最后，我取得了前二十名的成绩，并一直保持了这个纪录。不过那些魔鬼也从不后退，每次比赛都是一番新的较量，诱惑越大，我决心越大。正是这种拼搏使我明白了，“跑好比赛”为何对基督教方济会的理想如此重要。多年以后，奔跑成了我作品中的一个重要象征，尤其在《一粒麦种》这部小说里。

“联盟中学”与许多学校竞争，当时的肯尼亚这些学校各自为阵，互不平等。横跨三大种族群体的教育绩效很难进行比较，所以体育运动就具有了象征性价值，成为进行能力比较的唯一途径。但种族意识依然影响着白人与黑人之间的任何正面交锋，尤其在体育运动方面。

记忆犹新的一场球赛——我虽仅为观众——却与那些竞争的学校无关：是“联盟中学”与一支欧洲俱乐部劲旅“苏格兰队”的唯一一次次比赛，我校主场。至今还记得凯里·弗朗西斯千叮咛万嘱咐，不论输赢，礼貌要紧。我们这样一支学生队伍输球不丢人，能与“苏格兰队”对阵的机会本身就是荣耀和奖励。他反复严令禁止犯规，哪怕踢不中球，也不准踢人家的腿。

不论他是否故意激将，这番赛前讲话取得了相反的心理效应。“联盟中学队”的球员好似魔鬼附体，简直踢疯了，上半场跟“苏格兰队”竟打成平局，全队斗志冲天，而“苏格兰队”则士气大跌。下半场“联盟中学队”首先进攻，并死咬住不放。比赛打到大约最后半分钟，哈德逊·伊姆布思在“联盟中学”球门边用脚挡住了一次射门。人人以为他会带一带球，然后对准敌方远射一脚，可他躲开四面八方的穷追与进攻，一路带球蹿过全场，随即一脚射门，进球得分，恰恰在哨音吹响之前那一瞬间。这番个人表演犹如一个惊叹号，令全校掌声雷动，令对手万分沮丧，“苏格兰队”垂头丧气地离开球场。本来平局就算得上我校的精神胜利了，可居然还彻底赢了！凯里·弗朗西斯这位团队精神的坚定拥护者，认为那番个人表演愚蠢，非常愚蠢，不过他对此其实也没真生气。“联盟中学”的胜利大大增强了我们的自尊心：一支半职业球队都是我们手下败将了，那些白人学校像“约克公爵中学”“威尔士亲王中学”之类，就更不在话下了。

然而，“联盟中学”“约克公爵中学”与“威尔士亲王中学”之间体育竞争的三角形，比简单的竞技比赛更像一场白人与黑人之间的决斗。不论自觉与否，每一场白人与黑人之间的体育比赛，都成为这个国家种族权

力之争的一个象征。

除了体育，与“约克中学”和“威尔士中学”之间的社交与学术交流本可以改变这种局面，但这些交流少之又少，仅仅限于偶尔派几名学生互相出席对方的音乐会和戏剧表演。主客双方礼貌有加，但缺少自然而然的交融。“联盟”与“威尔士”之间会派几个班同学互访，互为主人，就像一场事先安排好的上流社会小姐初进社交界的舞会一样，满怀希望的家长在一旁转来转去。这种交流后来也放弃了。大约就是在这种场合，我第一次单独与来自“威尔士亲王中学”的安德鲁·布洛克特交谈，第一次结识了一名白人学生。谈话很短，本来连他姓名都会忘掉的，如果不是因为数月后，在我的最后一学年，我们在一次志愿服务的野营活动中再次相遇的话。

作为一种新现象，多种族志愿活动和青年营远不如童子军、攀登乞力马扎罗山或体育运动受重视。参与这些活动虽然得不到公开嘉奖，可还是深深地吸引着我，也许是因为我依然在寻找一个团体来取代失去的家园，或者只是积极响应这些新颖活动以及时代的氛围。

变化就要来临的氛围清晰可见，善意的人们正在把不同种族拉到一起，好弥补长期以来各自发展的缺憾。“肯尼亚联合俱乐部”与“魔蝎座联合会”等团体率先领导了这些亲善活动，这些活动虽姗姗来迟却比大家老死不相往来好得多。这些团体把变化当作一个简单问题：要不要邀请思想相近，地位相近，教育、财产与举止均够资格的非洲人来一道喝喝酒、吃吃饭呀？其他实验则试图通过志愿者青年营把白人青年与黑人青年拉到一起。

我不清楚为何姆通基尼被选中进行多种族、多民族实验的场地。该地区具有历史和地理的重要意义，是连接肯尼亚心脏与海岸线的一部分，在“联盟中学”也有不少学生。但这地区最重要的领袖是军人殖民长官卡西纳·恩杜，他非常忠于英国政府，曾经有一回当局要他选择奖品，他竟然恳求赏他一面英国国旗。在克服个人磨难上他也显示出惊人的内在勇气：1953年参加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加冕典礼归来，一个邻居砍掉了他的双手。暴行的动机是妒忌、政治抗议还是报复不为人知，但被截肢也挡不住他效忠殖民政府的活跃与忠诚。

姆通基尼青年营是由西肯尼亚一些贵格会教徒组织的。三名“联盟中学”的志愿者当中，我是唯一一家不在这个地区的人。期待中的多元化并没实现。一个亚洲人都没来，“威尔士亲王中学”的安德鲁·布洛克特是唯一的白人学生。他和我一起回忆了在“联盟中学”的短暂邂逅。他已完成中学学业，正等待牛津大学录取他攻读历史。我奇怪他为何来一个全是黑人的地区参加活动营，他承认说选择志愿服务不是单为喜欢，而是要躲避一份去殖民政府执行不公平法律的工作。我不由想起给我特别通行证上盖公章的那个“约翰尼小子”，从他手里我逃之夭夭，那个青年就可能

曾是这样一位学生，不过此事我对他只字不提。

这个话题把我们带到了种族问题，但我们讨论的不是经济和政治，而是心理。社交种族隔离造成人们的相互误解，引发对不明情况的恐惧，这又反过来造成更多误解，形成一个相互无休无止怀疑与仇恨的怪圈。我们对活动营挺满意，都觉得加强交流可以减少种族间的紧张气氛与陈规陋习。多年后，在我的小说《孩子，你别哭》里，这个场景再现于虚构人物恩乔罗格与斯蒂芬的邂逅，不过把地点换到了校园而已。

活动营的多数人来自西肯尼亚贵格会主办的“卡姆星伽中学”。我见过其中一些人，他们是卡姆星伽唱诗班的成员，参加“内罗毕音乐节”返校途中曾访问过“联盟中学”。这些人真是欢天喜地，不像客人倒像主人，呼啦一下冲进我们的校园，放声歌唱，宣布他们的到来：

我们快乐又开心，

就像树上的猴子；

我们快乐又开心，

就在今天晚上。

他们把自己坐的卡车当成一面移动的大鼓，边敲边唱节奏分明好听易记的小调。正是他们的活力与激情使那支小调长久留在我记忆中。姆通基尼营地上来自卡姆星伽的这群人——其中有大卫·瓦加拉·威利姆、大卫·奥库库·扎罗、阿尔发尤·费迪南·桑达吉和玛布提·利塔巴——给营地带来了同样的激情与活力。他们与白人老师的关系比我以前见过的任何师生关系更轻松、更和谐。

我们的项目与修建一座社交大厅相关，这座大厅将成为姆通基尼社区中心的心脏。欧洲来的贵格会教徒石工、木工手艺高明，我们跟他们学如何制砖、烧砖、砌墙，如何使用经纬仪和其他石工、木工工具，这过程唤醒了我在家乡利穆鲁古德·华莱士的作坊里干活的那些日子。一天劳作之后，我们就与当地社区的人一起踢足球、打排球，也和当地球队比赛，但不是总赢。有时我们还与社区举行联欢晚会，一起讨论。在这些安静的时刻，当地“非洲内地会”的牧师就会主持教会仪式。每周一次

的远足以及在附近的登山活动，也有助于建立一种真诚的社区精神。

这是我头一回与坎巴人打交道。虽说两大居民区传统上曾为边界发生过小摩擦，双方的关系主要还是做买卖。记得那些走乡串户的坎巴女商贩在赶往下一站的途中，我妈妈曾留她们在家里住了一两夜。这一次我来到了他们的地盘。几位长者常到我们营地来，他们和我熟知的吉库尤老人很相似。我说吉库尤语，长者们说基坎巴语，两种语言同源。也许正因为相近，反而造成了语言交流上的一些误会。

这些老人似乎很喜欢我，说起话来不时用*Mutumia*这个词，但这个词在吉库尤语里是“女人”的意思。他们为何叫我女人？我纳闷又着急。可从他们的语气或身体语言中又没发现任何羞辱或厌恶的意思。我只好向“联盟中学”的同学斯蒂芬·穆纳诉苦，他家人就住在姆通基尼，所以不在营地过夜，只参加白天的活动。他一听就哈哈大笑，说这个词在基坎巴语里的意思是“尊长”而不是“女人”：老人们是在表示对我这个年轻人的尊重和接受，把我看作他们中的一员。

这次营地活动还让我了解和体验了鼓的力量。鼓这件重要乐器对吉库尤人来说不如对坎巴人重要。一天晚上，我们听到鼓声咚咚，在召唤我们去他们的地盘观看著名的坎巴杂技。我们决定去看看表演。夜色黢黑，只有星星和月亮点点光亮。但没关系，持续的鼓声清晰可闻，就在附近。我们就顺着去基图镇的路走。每次拐过一个弯，翻过一道梁，以为来到了鼓声发出的地方，随后失望地发现：那鼓声好像还在下一座山里！有的人放弃了，打道回府。最后只剩下威利姆、奥库库和我，我们下定决心非找到这力量的源头不可。

不知走了多少路，总算找到了鼓声的发源地，原来是在路边一片矮树丛里。眼前只见一片空地，中间有一堆篝火，围绕篝火的是一些小伙子，他们一面击鼓一面跳舞。这可不是我们原先想象的大场面啊，不过是几个附近的年轻人晚上出来散散心罢了。我说吉库尤语，威利姆说斯瓦希里语，我们自我介绍一番。人家表示欢迎后，就接着击鼓跳舞，而且比原先跳得更起劲，因为有外人来欣赏。我们的到场和浓浓的兴趣，给他们习以为常的练习和自娱自乐增添了新的活力。但看了一会儿，也没发现什么特别之处，我们就打算动身离开。不料，我们以为拘谨的舞

蹈者们突然腾空翻起了跟斗，不时还成对儿腾空，表演身手不凡的空中杂技，黑夜背景之中火光闪闪，使他们显得格外神秘鬼魅。击鼓者们仿佛魔鬼附体，上身阵阵颤抖，仿佛没有骨头。接着，他们轮流跳起来，鼓紧紧夹在两腿之间，两手依然节奏急切地打着鼓。看起来他们像是在比赛，竞相敲击的鼓声促使他们越跳越高。突然，一切静止无声，那篝火也只剩下一堆红红的余烬。看到客人们佩服得瞠目结舌，他们显然非常高兴。我们动身告别的时候，他们说我们其实已来到了基图镇的郊外。夜晚的鼓声靠不住，听起来很近其实挺远，我这才明白。自那以后，每次见到乌卡姆巴尼人和坎巴人就会想到夜色四合，鼓声咚咚，人影在空中翻出各种花样，但一切尽随着那堆红红的余烬戛然而止。

社区活动的经历深合我意，同年不久之后听说另一项青年活动又将开始，是由“肯尼亚青年旅社协会”这个新社团组织的，我就立刻报名参加。活动营周末举行，是一个系列项目的首次，旨在把欧洲人、亚洲人与非洲青年聚在一起。参加者被要求携带最少的卧具——这次活动要教会大家生存而不是享受。一个星期五下午，我向同父异母的兄弟姆旺吉·瓦·伽考吉借来一辆自行车，骑车抵达位于西利穆鲁的营地。这是我骑车最远的一次旅程。

营地选址在一堵大断崖上，在一座1899年修建如今已废弃的火车站里。一条铁轨半埋在地下，透过周边覆盖的青草依稀可见。满目荒凉，不留一丝昔日的辉煌。原指望参加一个比姆通基尼规模大得多的活动，能与来自肯尼亚各地的同学互动，却发现只来了一位叫高文达的印第安男孩和两位欧洲辅导员，一位来自教会，另一位来自军队。那军人很年轻，身穿卡其布军服衬衫和短裤，昂首阔步，军人派头十足。他让我想起1954年痛打我一顿的那个军官，以及1956年那次“内罗毕星期六”遇袭时审讯我的家伙。我心里叫他“将军大人”。他开来一辆路虎越野车，高高堆满睡袋和其他求生工具。教会的人也是开车来的，年纪大些，长袖衬衫上罩一件猎装夹克，我心里叫他“主教大人”。多鲜明的对比：“将军大人”走路大摇大摆，仿佛拥有脚下的大地；“主教大人”步步留神，小心翼翼，仿佛担心踩疼了脚下的大地。“将军大人”和“主教大人”都以为会有更多学生来参加，起码也不至于只有这个穿长裤弱不禁风的印第安男孩和这个穿“联盟中学”校服的非洲男生呀。

星期五晚上是一场准备谈话，然后就钻进那间宽敞大厅里我们各自的行军床，这地方也许有成百上千的印第安鬼魂出没，当年他们就在这道脚下“裂谷”那张着大嘴、地形极为陡峭的斜坡上修筑铁路，失去了生命。高文达和我聊了几句，期待我们的星期六大冒险，说人这么少倒也不错——我们两个能得到辅导员的所有关注。可是第二天一大早，高文达就收拾好自己的零碎，骑上他的自行车，一溜烟逃之夭夭了。现在我一个人拥有两个辅导员，这样就能得到他们完全彻底的关注了，我安慰

自己。

星期六一早，带上一张本地地图，我们就钻进灌木丛，学习看地图，追寻林中小路以及其他生存的小窍门。这倒更像一场童子军的野营活动，只不过没有命名，新兵也只有一名。三个人互相没说几句话。我拿着地图埋头走路，两位辅导员干脆不理我，管自说他们的。除非我走错了路，“将军大人”才指点我什么地方看错地图，或者什么地方忽视了虽不起眼却很要紧的地标。在林中不停地上坡下坡，累死人了，给养却只有两块饼干和水。

走着走着，我领先了他们几步，听到他俩在后头争执不下，吵着茅茅游击队与政府军的事。那一刻我才忽然明白，原来他俩以前素不相识，而且对国内局势的看法迥然而异。比如说，他们对集体惩罚的殖民政策意见完全相左。“主教大人”认为只应当追究个人责任，而“将军大人”则坚持对付严守秘密的土著百姓没有别的办法。各自的论点越来越全凭假设。要是你明知有人掌握能救人也能害命的情报，而且此人就藏在自己人群里，却死不开口，那最高明的办法就是把这群该死的家伙统统问罪！“将军大人”坚持道。那殖民军队造的孽与二战中的希特勒又有什么区别？“主教大人”反唇相讥。他俩兵来将挡，针锋相对，完全把我扔在了一边。

突然，我察觉他俩已经停止前进，站住脚步怒目相向。一场斗智演变成了身体威胁。年长一些、还蓄点小胡子的“主教大人”可完全不是那个年轻一些、胡子刮得溜光的“将军大人”的对手，可他还是捋起袖子要干架。他俩挥舞拳头马上就要在林子里决一死战，太荒唐了！我吓坏了，茫然不知所措。两个白人要打架，我怎么好插嘴？！那一刻想象中我看到那位白领圈黑僧袍的圣徒，手中高举一本巨大的《圣经》当盾牌，怒对一名全副武装的军官的枪口。这个想象太过真实，我吓得要命，便故意咳嗽一声，他俩立刻呆住。僧袍、《圣经》、枪口都是我的想象，但我的咳嗽倒是立竿见影。他俩立刻装作在聊天，我应当一直往前走，找到另一条小路，“将军大人”道。此后二人再不斗嘴，跟在我后面。

等回到营地，我翻身骑上我的自行车就逃走了，一场原计三天的青

年旅社活动就这样缩减为一天一夜。

我妈妈过去常说，出门旅行会叫你明白天下会做好饭的不止你妈一个人。青年志愿者活动证明了这句话，虽然有种种不尽人意之处。“联盟中学”与肯尼亚社区的关系也证明此言不虚。

开办伊始，“联盟中学”的民族精神就与政府按族裔原则区别对待非洲人的政策完全相悖，学校接受来自本地区不同社区的学生。到了凯里·弗朗西斯当政，就开始面向全国各地招收新生，从此这便成为学校理论与实践的一贯政策。来自北部、中部、东部、西部及肯尼亚南部海岸线的学生学校操场上都有。最要紧的是非洲教师员工也来自肯尼亚不同社区，受尊重还是挨训斥完全取决于他们的个性而不是族群根源。

我在“联盟中学”的四年中，这个政策始终占主导地位。在利穆鲁，家里来过许多不同社区的工人，但他们只是客人。而在学校里，我头一回与这么多不同族裔的人朝夕相处、共同生活、交流、比赛、争吵，能从每个不同族裔的人身上学到东西。

四年中，见过的校队队长就数贝修尔·A·吉普拉克最有意思。他的性格似乎超越了种族特点。他不会随便认同任何社区的人。我曾问过他的中间名为何缩写成A，他说这是阿卜杜尔的首字母，皈依基督教以前他曾经是穆斯林。那你为何保留阿卜杜尔的名字呢？我问他。因为这也是我的名字，我生命的一部分，他告诉我。可爱的塞缪尔·芒盖，1958届的队长，他的好玩又不同。他就是一堆矛盾的集合体，真拿不准他到底算叛逆者还是个小头目。他抽烟成瘾还寻欢作乐，常常破坏本该由他执行的规矩，而且还追逐女人，留下一串破碎的心和好几个怀孕的女子。尽管校方对他的道德评价不高，但是不知何故，他依然能维系学校的团结。总之我懂得了，不同族群的人都可能产生优秀领导者，也可能产生顽皮捣蛋的坏领导。

1957年我接替G·绍科威，当了级长，领导利文斯通舍二号寝室不同的社团。绍科威是姆泰塔人，喜欢拳击，从前还参加过内罗毕轻量级业余选手的比赛。他领导学校的拳击俱乐部，挖空心思要把我也训练成拳

击手。我终于答应进拳击场试一试。我戴上红色的拳击手套，样子神气十足，至少自我感觉良好。我出手第一记横击就打中了对手的脸颊，他经验更多身体却显单薄。这一击把我们双方都吓了一跳，他跌倒在地，我吓得摘下手套落荒而逃，从此再也没进过拳击场。我接受不了自己伤害他人还算获胜的事实，即使体育运动也不行。

任命我做级长同样完全出乎意料。我从来没有故意表现自己讨好别人，以便得到这样的任命。但既然被任命了，我就理所当然地接受。想到当年就在这同一座宿舍里摩西·盖思瑞一早就大声背诵《麦克白》台词，把我们吵醒了，我玩味一番要不要也引用几行莎士比亚的台词，把《哈姆雷特》的“生存还是毁灭”换成“醒还是不醒”？但其实真没试过。

邓斯坦同学头一个挑战本级长。我俩同时进入“联盟中学”，原是朋友。不过他把自己视为叛逆者，用抽烟来发泄不满，常常大清早就溜下床抽烟或深夜还躲在树丛或厕所里抽烟。

“联盟中学”有个吸烟者兄弟会，成员来自各宿舍各民族。有些级长视吸烟为对校纪的最大不恭，会亲自冲进吸烟者的老窝捉拿违纪者。结果吸烟者和级长们的战斗就成了一场没完没了的捉迷藏，吸烟者吹嘘起来权当冒险，吹不完的躲避技巧和侥幸逃脱。我决定不给邓斯坦和其他吸烟者瞎吹牛的快乐。我觉得偷袭那些躲来躲去的家伙不是我的责任。我首先表明自己的立场：宿舍和校园内禁止吸烟，在校园之外的树丛里干什么他们是他们自己的事。同舍的人虽然谁也不肯承认自己吸烟，但我感觉到好几个人对我划分的界限挺满意。但有一两个人不高兴，因为这种界限破坏了他们捉迷藏的好戏与乐趣。邓斯坦故意让人知道他一直在外头抽烟，摆出种种挑衅姿态，吸引一堆人的赞叹。然后又试图躲在床底下吸烟。他以为我不会动真格的，但我立场坚定，全舍的人都站在背后支持我。邓斯坦必须整个星期六下午割草，接受在宿舍内吸烟的惩罚。这成为了我的领导方式——让人们和我站在一起，共同执行影响整个群体的规矩。不过执行时我尽量判断有方，而不是对任何犯规都小题大做。我喜欢讨论规矩，而不是宣布规矩或大喊大叫吓唬人。我需要大家明白团体运作良好需要互相负责任。我的办法当然不是回回奏效，但使我这个级长的任期还做得下去。

对不同团体的兴趣驱使我参加了“跨部落协会”的活动，一段时期，我还担任该协会的秘书兼主席。不同俱乐部的领袖们常在饭堂开晚饭时发布通知。

Inter-Tribal Society这个词我发音有困难，总是吞掉了Inter中的字母“n”，使它听起来就像在召唤Itertribal 协会或Eat-a-Tribe 协会，不管发成哪个音，总是引起同学们哄堂大笑。会员们经常碰头对所有问题交换意见，从各自不同的文化角度阐明看法。我们不同社团的领袖组织如何？通过仪式如何？协会还邀请非协会成员来发言，也组织协会内部选举的发言人进行讨论。我重视与同学个别交谈，聊一聊课堂和宿舍正事以外的事。埃文森·姆万尼基接替金奥力担任学校的钢琴师，给我讲了不少教堂音乐的知识。就是跟他我头一回听说钢琴键盘还有一个中央C音。姆万尼基性格腼腆，但弹起钢琴来神采飞扬。他并没受过正式的音乐训练，钢琴知识靠跟着两位前任边听边学。听他这么一说，我就更乐意向同龄人学习了。我的斯瓦希里语更多是跟大卫·姆兹戈而不是斯瓦希里语老师多利摩尔学会的。斯瓦希里语是姆兹戈的本族语，而多利摩尔却是二战期间当兵驻扎在蒙巴萨自学的。与朋友们讨论或争论历史与文学问题，课外演算大量数学习题，都给我增添很多真知灼见，对付大小考试十分有用。

从前在大山打游击如今在内罗毕街头组织活动的民族主义者领导的社会斗争提高了学校的民族意识，也正在提高整个国家的民族意识。一个“内罗毕星期六”我邀请奥芒戈和尼科迪默斯·阿辛乔去新村那个我越来越认同的家园。妈妈的烤土豆再次大受欢迎。回校路上遇到一位有名的坚定的民族主义者老太太。人们传说她脑筋不对头，因为她竟敢公开大唱被禁的抵抗运动歌曲。她弯腰驼背走路靠拐棍支撑。我告诉她我的两位朋友奥芒戈和阿辛乔都是“罗奥人”。她手捂胸口表示祝福。她说如今已经没有“罗奥人”或“吉库尤人”之分啦，我们全都是肯尼亚的孩子。

我们都是肯尼亚的孩子，都是非洲的孩子，都是世界的孩子。她的

背影已远去良久，但她的音容笑貌依然近在眼前。这是街头民众多彩智慧的又一例证。不论从校内还是校外获取的知识对我生活的影响完全一样。

学校图书馆也是课堂之外最精彩最丰富的知识源泉。刚进校的头几天里，奥迪斯老师曾带我们去图书馆，我站在门口一眼看到那么多书架，满登登全是书，这么大一座房子不为别的就为藏书，简直惊呆了：这辈子从没见过这么多书啊！我不敢相信现在就可以走进去，借书还书，只要想看书，随时都可以来借书。我发誓我要读遍图书馆所有的书。

没有咨询台，不过你要是就在一条河边，焦渴似火，还需要人来指点吗？连污染的地方都顾不上了：这河水同样能解渴啊。我读书毫无章法，常常根据书架上谁的作品多就看谁的。我读完了好几本G.A.亨蒂^[4]写的历史小说，都是关于打造大英帝国扩张领土的那些所谓英雄壮举。一些书直接拿帝国主义的主题做标题：《克莱夫在印度》^[5]或《帝国初建》《沃尔夫在加拿大》《占领一片大陆》；而且《克莱夫在印度》的前言宣称：广袤的印度帝国完全落入大英帝国手心之前，我们还要打很多大战，还要做出艰苦卓绝的牺牲。这个前言是写给我亲爱的孩子们的——那些未来的青年领袖——却适用于大多数亨蒂那些关于帝国主义的神话。我对书中那些小说情节比对历史细节更感兴趣。故事讲得越来越乏味，使我很长时间不再碰这类作品。不再看亨蒂的书是想领略一个虚构更加彻底的世界——也许是我一厢情愿——在那个世界里，人物不受真实历史的现实主义制约，我好想逃入这样一个世界呀。

我想我在W.E.约翰斯机长^[6]的系列飞行冒险小说中找到了这样的世界，其中主要人物是詹姆斯·比格尔斯，飞行冒险家，他的英雄故事我穷追不舍，不论他去何方，不论他做什么事：《比格尔斯与指挥官》《比格尔斯学飞行》《比格尔斯重返蓝天》《比格尔斯在法国》《比格尔斯飞东方》《比格尔斯飞西方》《比格尔斯飞南方》，飞任何地方，都行。比格尔斯就是英雄，无论遇到任何季节、任何地方、任何冲突。直到我读《比格尔斯在非洲》时才忽然反感那些对非英国人的描述。比格尔斯是英国皇家空军飞行员，这让我想到轰炸肯尼亚山里茅茅游击队的正是这支队伍。他的同类在杀害我的兄弟。究竟什么原因使我不再想看他的

书，我也无法完全说清楚，但我对这些书逐渐弃之不顾，转而钻进了赖德·哈格德^[7]虚构小说的天地。

然而，哈格德的《所罗门王的矿山》让人同样反感，虽然故事惊险，但明摆着也在嘲弄非洲人。我从小被教会尊重长者，因为他们拥有智慧与历练。但小说描写的伽古尔却是我读过的小说中最可怕的非洲老妇人。她就是彻头彻尾的邪恶化身，是肆虐非洲数百年暴政的背后妖怪。《所罗门王的矿山》使我想起史蒂文森的《金银岛》，两个故事的核心都是寻宝，但我读哈格德不能像读史蒂文森一样，完全被人物吸引。《所罗门王的矿山》没有野蛮非洲做背景就无法成立；而《金银岛》少了野蛮的太平洋人照样好看。回头一看，我发现哈格德与其他流行作家，只要描写我们非洲，主张就如出一辙：帝国主义很正常，抵抗帝国主义不道德，非洲与非洲人民这个大背景能使欧洲人实现自我。同样的主题思想也贯穿我们的历史课。小说的快节奏、突变、曲折、神秘与结局把我带入那些冒险，但很快这些元素就不能完全蒙蔽我，使我忽略某些意象与人物组合的负面含义。既然读小说我摆脱不掉打造帝国的主题，那就改读犯罪惊险故事与侦探故事吧，我想，也许终于能够逃入一个干净纯粹未被玷污的虚构世界。

有一阵我谁也不看，只看埃德加·华莱士^[8]，看他节奏极快的惊险犯罪与神秘侦探故事。可我又发现，故事一看完，就明白了所有的隐密，这些书再也不想看第二遍。那些标题、人物、地点，名称各异，但故事情节却一样。不过华莱士的确引导了我去看那些更严肃的侦探小说，这些书除了对下一步会发生什么的狂热兴奋与好奇而外，还有更多东西。人物会更复杂，却给故事增添了深度和趣味。于是我开始以为夏洛克·福尔摩斯，他的朋友华生大夫，他们在伦敦贝克街的地址全是真的。凡有福尔摩斯的故事，我就读一遍再读一遍。我开始以福尔摩斯的方式，注意观察周围的人——老师、同学、熟人，寻找他们的过去或到过地方的线索。一个星期六，我拿奥芒戈一试身手：

我看你是刚从印第安小铺回来。

你怎么知道？

嗯，你在吃木瓜。木瓜这东西学校周边地里都不长，我们只能从印

第安小铺买。

错了，是朋友给我的。

没错，那你朋友也一定是从印第安小铺买的呀。

也许吧，但那并不能说明我去过小铺，也不能说明我刚从那儿回来！

明摆着，我读福尔摩斯可比扮演福尔摩斯高明。不过我没停止模仿他，甚至还用过一面镜子来寻找线索，虽说镜子绝不能替代放大镜。夏洛克太真实了，连他的创造者也相形见绌。唯一能与他相比的人物是罗宾汉。我从不不在乎他故事的作者是何方神圣，一见有他名字的书就拿来读。

过了些时候，我开始批判地看待我在课内外阅读的书，其中没一本反映过我所经历过的事情。忽然有一天，碰巧拿起阿兰·佩顿^[9]的小说《哭泣吧，我的祖国》，凯里·弗朗西斯的讲座提到过这个话题。此书也许算不上惊险或侦探小说，但斯蒂芬·库玛洛牧师进城寻找他妹妹格特鲁德和他自家的浪子阿布萨龙的故事，完全可能发生在肯尼亚。我甚至怀疑阿兰·佩顿就是个黑人：要不然他对非洲的情调和景象怎么捕捉得这么好？小说主题令我想到肯尼思没写完的那本书的情节主线。

《哭泣吧，我的祖国》使我对反映现实的书兴致大发，但图书馆无法满足我的需求。我找呀找，发现好几本布克·T·华盛顿^[10]的《超越奴役》，这是我读的第一本自传。华盛顿故事中十九世纪的美国南方与如今的肯尼亚惊人地相似。种族障碍阻挡黑人进步的情况太熟悉了，在肯尼亚各行各业我们黑人都遭到种族歧视。殖民主义与奴隶制的区别就是一个程度问题。这就是他的话令我反感的原因——他居然说黑人从奴隶制比白人得到的更多。拿他所处的种族形势与我们国家的殖民主义形势相比——我问自己——你怎能说非洲人从殖民主义得到的东西比白人获益更多呢？

尽管这个问题我还没有琢磨清楚，但对华盛顿我五味杂陈。他对教育的饥渴，排除万难实现自己目标的决心，映照的正是我啊。我喜欢他依靠自己努力奋斗的思想，因为我妈就是一直这样教导我的。但是他主张黑人不要为社会平等而鼓动抗议，我感到惶惑不安：依靠自己与轻视自己是互相矛盾的理想呀。

我搜寻自己能完全认同的书籍，但是找不到。我似乎只能要么选择扭曲我身体与灵魂的帝国主义，要么选择修复我身体但依旧扭曲我灵魂的自由主义。我真的拿不准到底要不要读完学校图书馆里的书。

我对挑书越来越有鉴赏力。我自己的醒悟与课堂分析的书本正在影响我对故事的期待值，这取决于人物的深度与复杂性、主题和情节。从这个意义上讲，课堂阅读在影响着课外阅读。然而，课堂无法令我满

足，我依然需要课外阅读。若是得不到既有益身体又有益灵魂的教材，我至少可以坚守对灵魂有益的书籍，不论它们产生于什么时代或社会环境。我不能再以从前的无知回头去读惊险小说、侦探故事和历险记。

很多书籍跨越了它们的时代与作者。格林、伊索、安徒生：他们的书我读了一遍又一遍，永远新鲜迷人。这些神话与伴我长大的那些篝火边的故事非常相近：全都具有神奇的魔力，一读再读，一讲再讲，生生不息。

获得提高的读书品位把我带到了艾米丽·勃朗特的《呼啸山庄》。这本书打开了我的眼界——原来讲故事的方式可以如此变化万千！小说的多重叙事声音生动活泼，就像真实生活在我的小村里铺开，一位叙述者的一段情节紧接着其他叙述者的其他情节，层层叠加，丰富充实了同一个主题。由奈莉·迪恩与洛克伍德讲述的希斯克利夫和凯瑟琳·恩肖的故事真要费些功夫弄清来龙去脉，但扣人心弦，悲伤无比。约克郡荒原上的狂风使我想到七月份利穆鲁的霜风似剑，没见过哪位作家能把天气写得如此真实生动。

从勃朗特我渐行渐远，转向了托尔斯泰。对托尔斯泰和对勃朗特一样，我知之甚少。不过我只读了他的《童年》《青年》《少年》，一卷本的三部曲，忽然就有了一种从未有过的冲动，而这冲动是如此强烈：我要书写自己的童年！真是发疯了。以前也有过这种情绪，比如读埃德加·华莱士的时候，但那些情绪朦胧飘忽，转瞬即逝，不曾呼唤自己立即行动。这一回的冲动却咄咄逼人，连托尔斯泰的书都不让人读完。我把从前与肯尼思的争吵忘得一干二净，当年我硬说写作必须有许可证才行。

那是在1957年，我读“联盟中学”的第三学年。我所完成的故事根据的是儿时的一种迷信：只要我们对着一只空瓦罐悄悄说出心爱者的名字，不论他身在何处，都能立刻被召回来。在故事中，虚构的自传叙事者第一次的悄悄话很灵验，他远在三英里外的姑姑在他召唤后的第三天果真来了。因为有了底气，叙事者便急于向一群观众大显身手。听他妈妈抱怨在内罗毕工作的哥哥不回家，他觉得机会来了。他向妈妈保证只要她乐意，不出三天，他就能使哥哥回家。他的郑重宣言全家人当然

不信，纷纷取笑，但他不在乎。雪耻的时机来的，他想，等大家都不在家，我就进厨房，那只煮饭的瓦罐，质朴无华，公正无私，纹丝不动却默默期待——它法力无边，我知道！我要恭恭敬敬地把瓦罐从挂钩上摘下来，对着瓦罐缓慢而刻意地叫上几遍我哥哥的名字。可是，魔法不见显灵。这就是故事的讽刺意味。学托尔斯泰的样子，我把这篇故事叫作“我的童年”。我的故事只有手写的区区几页，可人家托尔斯泰是一本书。但我还是把自己的大作交给了《联盟中学校刊》。

投稿如石沉大海，倒也不奇怪——通常作者和编辑之间都不交流。我很快就不抱希望，把这事抛到了脑后。

但后来期刊于1957年9月出版后，一个朋友发现了我投的那一篇东西。简直等不及要看啊！这是我头一回发表的作品。光看表面，漂亮的印刷与我的手写稿就大大不同。字体当然比手写的要小，这不要紧。但认真一看，我就对编辑的任意修改大吃一惊，兴奋一落千丈——标题从“我的童年”变成了“巫术实验”！这一点不要紧也就算了，新标题倒是够精辟的。可第二段是编辑强行添加的，居然要叙事者强调基督教毋庸置疑才是最伟大的文明影响，随着基督教逐渐深入人心，许多人已经开始明白信仰迷信与巫术徒劳无益。简简单单一个小故事，原本想讽刺儿时的迷信，结果却被变成对整个族群未信基督教之前的生活与信仰的谴责，同时也对所谓有益的启蒙讨好献媚。我被变成一个为帝国主义文学传统辩解的证人，而我恰恰最想逃离这个传统。这段编辑的添加虽为一番好意，却扑灭了我创作的似火热情，读多少托尔斯泰的《童年》与《青年》也无法再次点燃我的激情。文章发表了，我却不开心。

假期中间我把这篇作品拿给肯尼思看，他的反应可想而知。写东西前你先得得到许可证了？^[11]他绝不会忘记我俩的争论。我可以反对他说，我写的不是书，我也不会遭到严格审查，因为我的老师已经进行了编辑加工，给我打了预防针。但其实，我已不再坚持写作先要许可证的观点。早在涅里的“阿善提”大会上，我已经开始动摇，托尔斯泰则激励我完全放弃了这个观点。我认输。肯尼思对这篇作品质量没说什么，只是一味高兴总算赢了三年前我们自小学起就争论不休的话题。如今成了我们争论的胜利者，他竟当着第三者的面旧话重提，引用我的故事，同时也间接激起别人对那场争论的好奇心。

这篇作品给我赢得了两位新朋友，他们后来成为我求学的好伙伴，我们交往甚密的日子就是我的求学时期。头一位是吉玛尼·穆亚卡，初中毕业后现在当小学老师。他总是随身带本书或杂志，给自己赢得了学者的名声。肯尼思一介绍我们认识，说起我发表的东西，他就马上说想拜读。

我急切地期待他的评论，但愿他对编辑加的那段基督教文明影响的话别说三道四，我想听的是他对我写的东西什么意见。第二次我们见面时，他头一句话就与主题毫不相干——你知道心理学这个词怎么拼吗？我莫名其妙——拼写测试跟我的故事有关系吗？我的故事中根本没用这个词啊。为了哄他高兴，我故意大声拼出那些字母，并故意老是拼错，最后认输。他嘴巴一抿，微微一笑说，他早就料到我拼不对的。你瞧，这个词打头的字母是p——他摆出高手的耐心——别太责备自己啦，多数人都和你一样，他们忘了字母p不发音，于是光注意字母s。现在再来说你的故事。故事挺有意思的——他顿了一顿——充分证明了欲望心理学的一种基本思想。他的话我听不懂，心理学，更别提欲望心理学，跟我的故事有何相干？我问他。

跟什么都相干，他反驳道。心理学就在人类每个动作、每种行为当中。心理学解决的是这些动作与行为背后的动机。你可能以为你组合的

那些文字只不过是一篇人物对着一只瓦罐说悄悄话的故事，但实际上你这是在对自己说悄悄话，就像我们那些无声的心里话。首先，这故事你是在“联盟中学”写的，在一所离家挺远的中学。对吧？没错。你很孤独，很想家，想吃妈妈的饭，在一只瓦罐里做的饭。你的老师们是白人，对吧？没错，但不都是白人。的确，但校长是白人，对吧？没错。记住你被基督教所包围，一种外来的宗教。所以明摆着你在向往一种使你感觉像在家的东西。但你的故事远远不止这些，他振振有词。这真的是关于人类渴望回归子宫的一个故事，故事中那个把自己脑袋伸进瓦罐的角色显然暗示了这一点嘛。你知道吉库尤语“瓦罐”这个词是nyūngū，完全与“子宫”这个词一样，对不对？

这话令我对他刮目相看。其一，我的确一直在寻找什么东西来帮我克服失落感，好与新村更近乎；其二，我有时真琢磨过不知在妈妈的子宫里是什么感觉。我使劲回忆自己的生活，但除了听妈妈说我踢过她，常常踢以外，什么都不记得。显然，她所有的孩子当中，我在子宫里是最淘气的。吉玛尼好像会得出什么重要结论，我听着听着兴致大发。

而那只瓦罐、瓦罐口、细脖子、圆肚子，明显暗示着子宫嘛，他往下说，没注意我的反应。人在子宫里最安全，受到保护，营养滋润，最有力量。人要是已经安全了还会向往安全吗？他问，目光咄咄逼人。这故事其实写的就是你在“联盟中学”的孤独感、不安全感呀。你可能交友困难，要是和朋友一起玩，就不会有时间和愿望想描写一个虚构的世界了，对不对？而且你肯定心事重重，担心自己一个乡下小子能不能在学校混下去。我还没来得及自我辩解，他就保证要帮我一把，说在忧虑将我打倒之前先帮我打倒忧虑。

下次见面他带来两本书：戴尔·卡内基^[12]的《如何赢得友谊与影响他人》和《如何停止忧虑开创人生》。但他不肯借给我看。他喜欢对这两本书大发议论，引用书中那些成功者的例证，都是形形色色底层人士如何取得成功，而且几乎都是以财富为衡量标准。有个人创业时手里仅有一块钱，可他坚持不懈追求自己的想法，最后终于攀上顶层。书上讲了好多如何倾听他人意见，如何让他人谈论自己，好好做听众的见解。我觉得吉玛尼和他的故事非常迷人，我听得如痴如醉。他还说比起肯尼思来他更乐意和我做伴，因为肯尼思太爱争论，连他崇拜的卡内基也要

质疑。

很快我就明白肯尼思为何要质疑吉玛尼了。不久我就发现吉玛尼只谈卡内基这两本书。人家叫他“学者”就因为他走到哪儿就把这两本书带到哪儿。除开与心理学相关的事，别的题目他都无话可说。谈教育，他提起知识心理学；谈爱情或政治，他提起权力心理学，爱情本身就是一场权力游戏，玩的就是相互心动与排斥。难道我没见过堂堂男子汉一旦心有所属，在女人面前就不堪一击吗？他还有几本老掉牙的心理学半年刊，就好比他的护身符，处处证明他的话都扎根于知识。我们同住卡密里胡集中村不同地点，但屡次碰面。回回碰面，他都有若干心理学新见解，接着就挑些卡内基的故事来讲。

吉玛尼的习惯是先读一段书中的话，再用自己的话重述一遍，然后引用同一段话中的例子再解释一遍。他的建议永远都在引用或解释卡内基书中那些智慧、成就与成功。这位要别人多听少说的大心理学家自己倒更乐意夸夸其谈。我开始躲他了，真不愿意听他拿我的故事当作通向卡内基的桥梁。

相比之下，我更乐意主动去找加布里埃尔·盖瑟奥·卡鲁玛做伴儿，他住在邻村基新戈。盖瑟奥和我在第一年那场由我协助组织的圣诞庆典中一起工作过，他还教会大家唱圣歌“东方三博士”。他对我那篇作品的反应与吉玛尼不一样——他断定我已经成为作家。他读完了两年中学，又从卡古莫师范学校毕业。不记得我俩最初是如何相识的，但整个中学阶段我们常在一起交谈。

盖瑟奥爱读书，尤其关心泛非洲与世界的事。我们一连几周大谈五花八门的学科，但不论什么题目或话题，他总有办法悄悄塞进克瓦米·恩克鲁玛^[13]这个名字。他侃侃而谈，追寻恩克鲁玛的生涯，从林肯大学一直说到1945年，恩克鲁玛这名昔日囚徒最终登峰造极，领导加纳赢得了独立。盖瑟奥崇拜马库斯·加维^[14]的哲学，因为恩克鲁玛说过加维的哲学给了他启发。他喜欢乔治·帕德摩尔和W.E.B.杜波依斯，因为他们1945年在曼彻斯特举行的泛非洲大会上与恩克鲁玛和肯雅塔站在一起。就是从盖瑟奥那里我第一次听说了那句名言：二十世纪的问题就是种族界线的问题。他说这是杜波依斯说的。谈到布克·T.华盛顿及其大作《超越奴役》时，他指出杜波依斯，恩克鲁玛的朋友，反对华盛顿，发起了“尼亚加拉运动”，最终建立了“美国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他对华盛顿没什么好感，虽说不清到底是什么让他恼火。相比之下，他反反复复讲着罗莎·帕克斯的故事，这位黑人妇女在巴士上拒绝给一个白人让座，此事点燃了“蒙哥马利巴士抵制运动”，暗示此事与茅茅起义点燃了肯尼亚的巴士抵制运动有某种联系。

肯尼亚人当中，盖瑟奥喜欢汤姆·莫博雅^[15]，因为他领导的“内罗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党”与恩克鲁玛的“全国代表大会人民党”遥相呼应。他谈到莫博雅如何从一名工团主义者开始，去牛津大学读书，最终成为AEMO策略的优秀缔造者。他知道莫博雅与布伦戴尔^[16]在立法辩论会上的所有交锋。但莫博雅最了不起之处就是与克瓦米·恩克鲁玛的联盟。莫博雅从恩师身上受益匪浅。条条非洲光明之路一律通向加纳。正是1958年12月22日于加纳举行的“全非人民大会”发出呼吁，要求释放乔莫·肯雅

塔^[17]，这一呼吁得到了非洲大陆及全球的热烈响应。我们自己的莫博雅担任大会主席，是肯尼亚斗争的无上荣耀。莫博雅正是以主席身份号召结束非洲的帝国主义。盖瑟奥几乎一字不差地引用莫博雅的话说：对非洲的瓜分尽管七十二年前就开始了，但我们从阿克拉开始，以鲜明、坚定、确切的声音，向这些瓜分非洲的强国宣布：从非洲滚出去！从瓜分到滚蛋——这场演讲使汤姆·莫博雅这位二十八岁青年的大名在肯尼亚家喻户晓。而《肯尼亚新闻报》将这篇演讲压缩成一句笑话——莫博雅号召白人滚出非洲。盖瑟奥称心如意地补了一句。

盖瑟奥对1956年加纳的独立欢欣鼓舞，但他说加纳并不是非洲首个独立国家，历数了埃塞俄比亚、利比里亚、利比亚、突尼斯和摩洛哥，甚至还提到一个非洲人更早独立的地方，叫作海地。他没再继续发挥，我所知甚少，也无法反驳他的断言与评价。盖瑟奥这位中学伙伴在我心中的地位大致与我的小学伙伴恩甘迪不相上下，但与恩甘迪不同，他不会把事实与编造瞎搅成一团。而恩甘迪大多在讲故事，把传说和谣言拿来支撑他故事的真理。盖瑟奥主要议论历史与思想，更多引用书本或杂志里的话作权威。

他对政治上的哲学大师们佩服得五体投地。我说不清他更喜欢谁，是政治家的恩克鲁玛还是知识分子的恩克鲁玛。盖瑟奥对恩克鲁玛的泛非主义大为感动，对其发誓要将加纳主权交给非洲大陆设想共建的“非洲联盟”政府的承诺大为感动，对这位偶像在哲学、神学及其他方面的追求统统啧啧称道。他读过恩克鲁玛的自传《加纳》，知道恩克鲁玛已放弃他所受教育可能带来的一切财富，终身为祖国效劳。

也许是恩克鲁玛对学问的追求与对祖国的献身精神把他又带到另一位知识分子面前，这一位哲学与神学造诣高深，却放弃了在德国的各种学术职务，为非洲病人与穷人奉献了终生，他就是阿尔贝特·史怀哲^[18]。

盖瑟奥对史怀哲深怀敬意，因为他是音乐家、哲学家、神学家、风琴家和医学博士。你能想象他放弃一切跑到法属赤道非洲的兰巴雷内^[19]创办一座医院吗？但他的慈善精神还不是最令盖瑟奥痴迷的——盖瑟奥痴迷的是史怀哲关于耶稣、历史与末世学的思想。我从没听说过这

个词——“末世学”。他就借给我一本史怀哲的书，题为《生命的思索》，这是我第二次接触一部自传。

我俩主要讨论耶稣的生平研究是否与耶稣的末世学研究正好相悖。对史怀哲的《耶稣生平研究史》我深感兴趣，书中阐述了他对耶稣生平历史研究的见解。我要能读到一本完整的耶稣传记就好了，可惜碰不到，只能从四福音书——《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中找到些零星碎片。接触史怀哲正合我意，因为我正怀疑福音基督教派及其强调的个人罪孽以及个人与耶稣的联系。什么耶稣？人子耶稣还是上帝之子耶稣？山顶布道的耶稣还是世界末日的耶稣？还是末日审判的耶稣？据我对福音基督教派的体会，它过度强调了世界末日、基督再临和罪人审判。耶稣这个神童，住在大地上，与他妈妈一起逃到埃及，和渔夫一道赶路，告诫人们不要论断他人，免得自己遭到论断，挑战众人看谁敢砸第一块石头，劝大家帮助最渺小的人等等。这个耶稣比那个警告末日的耶稣更真实、更有感染力。我不要看到世界末日，也不喜欢人们遭受地狱之火的灼烧，从“末日审判”一直烧到地老天荒。

这时盖瑟奥有了解决办法，说历史的耶稣与末日的耶稣是一体。历史的耶稣是当今社会的经历；末日的耶稣是将来的远见。历史的耶稣预见了罗马的衰亡、旧世界的衰亡和新世界的形成。一种秩序让位给另一种秩序。罗马帝国及与其统治结盟的社会群体将遭到审判。历史的耶稣同时还是世界的耶稣，因为他对旧秩序末日的教训适用于一切情况——压迫者、被压迫者、过去的、现在的、将来的。我俩把这一条也用于殖民主义——伦敦就是罗马帝国，伊夫林·巴林总督就是现代的彼拉多。与殖民政府勾结的国民护卫队就是现代的法利赛人。这么一分析，茅塞顿开。末日的耶稣深得我心：殖民世界注定要衰亡，我们一定会自由。

这当然是我们一厢情愿的结论，不是史怀哲的。我常常奇怪为何对他如此着迷，没准儿盖瑟奥的激情会传染吧。但我已经发现史怀哲与凯里·弗朗西斯好有一比。两人都认为耶稣是他们生命的核心，都放弃很高的学术地位来到非洲侍奉上帝。但凯里·弗朗西斯更清楚他要服务的人群——最渺小者。史怀哲写自传；凯里·弗朗西斯绝不写任何自传或任何引人注意的他自己的东西。史怀哲研究耶稣的生平；凯里·弗朗西斯实践

耶稣的生平。但有一条两人完全一致：被他们与耶稣的关系所驱使，服务社区百姓，不论他们对这个关系的理解是否相同。我对志愿工作的热衷可能受到了来自非洲大陆两头两位不同传教士的启发，他们在用自己的生命侍奉上帝。

在“联盟中学”谁也逃不脱莎士比亚。他的人物已成为我每日生活的伴侣，他的眼光则穿透社会各种冲突。过去的四年当中，不论课内课外，莎士比亚已成为我知识结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逐渐明白了盖思瑞为何每天早晨大声背诵《麦克白》。我总是期待年终学校大会上演莎翁哪出戏的消息。1958年上演的《李尔王》比别的戏更让人引颈长望——它将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与另一个时代的开始。我没有参加演出，但不得不佩服我的同学安德鲁·凯恩古的勇气，他报名参加了演员试听并且得到那么重要的一个角色——李尔王！这角色主导全戏，场景多、台词多。凯恩古必须将所有台词烂熟于心，所有排练统统到场，同时还得准备决定自己前途的剑桥大学的入学考试。但他做到了。最后一场表演是惊人壮举，令人信服地展示了李尔王生活与奋斗的超人体力和从喜到悲的所有情感。

凯恩古的头发被扑粉扮得花白，给他十九岁的年龄添上几分岁月的沧桑。其实他并不需要花白头发来显示自己的表演技巧与才华。在暴风雨那一场，只剩下宫廷弄臣和瞎眼的葛罗斯特当听众，凯恩古扮演的李尔王随机应变，把理智与明白的疯狂混为一体，愤而呐喊：给罪恶镀层金，公道结实的枪刺戳在上面也会折断；把它用破烂的布条裹起来，一根弱小的草就可以戳破它。^[20]这几行台词和凯恩古的表演抨击了“联盟中学”高墙外正在执行的殖民政府的所谓公道。

莎士比亚也许受到殖民地的欢迎，在各个学校作为纯艺术自由上演。但他在《李尔王》中所刻画的厚颜无耻的争权夺利，所表现的封建制度与新生资产阶级社会秩序的诸多冲突，恰好诠释了当时肯尼亚国内的权力之争。这出戏准确反映了茅茅游击队与殖民军队之间的流血战争。可以推论，莎士比亚从根本上质疑了国家假设的稳定，通过戏剧让天下人明白权力来自暴力并且由暴力维持。

虽说同学们缺少鲜明的政治主张，但他们的努力奠定了用非洲各民族语言表演戏剧的传统——尤其是斯瓦希里语——也奠定了民众参与戏

剧的传统。英语演出旨在娱乐学校观众，常有说英语的殖民地精英到场观看，而斯瓦希里语演出旨在娱乐大众，以民众为主要观众。不管怎么说，还是莎士比亚戏剧激发了当地以斯瓦希里语表演的传统，这个传统通过实践证明，斯瓦希里语同样是创作想象力的合法媒介。

虽然有心爱的莎士比亚戏剧的吸引，但我没有忘记横在求学路上的拦路虎。“联盟中学”每年都送毕业生去乌干达坎帕拉的麦克雷雷大学深造，数量之大，频率之高，吸引了众多羡慕者的目光，连那些自视甚高的狂热亲殖民派也大为眼红。几名毕业生已经得到海外求学的机会，但最令人垂涎的还是获得麦克雷雷大学的录取，这完全取决于个人在竞争激烈的考试中的表现。我渴望入选。

于是，这年其余时间我一头扎进书本和课堂笔记。有些同学碰到历史就死记硬背年代，碰到物理与化学就背公式，碰到生物就背植物动物的现象与行为。其他考试也如此，有同学张口就莎士比亚、萧伯纳或者H.G.威尔斯，一段段倒背如流，仿佛肯定文学课必考这些东西。我死记硬背不行，记忆力差，对理解的过程更感兴趣。所以一听别人谈地理和历史，嘴里冒出一串串现象与数字，我就有些魂不守舍，尽管类似恐惧已经历多次。

不过，有门课我接受并欢迎挑战。总共八门课，包括数学，都是必修，都得考试。但有门选修课是交论文——高级数学。这门课分数不计入最终成绩，大学录取也不算在内。这门课为的是人的智力自尊。高级数学比普通中学数学难度大，多数同学都不选它，大多因为这门课出了名的难，坦白地说，还因为学它花费的额外时间不如用来学那些可以计入总成绩的课程。一时心血来潮我跟朋友约瑟夫·伽图雅提到我决定选高级数学。伽图雅不加掩饰地哈哈大笑，高级数学你休想及格！你又不是阿辛乔，他说，指的是1958届数学最好的同学。阿辛乔更精确；我解题的方法曲里拐弯拖泥带水，阿辛乔快捷利落。伽图雅的质疑对我是个挑战，我偏要修高级数学课。

剑桥学校证书考试定于11月24日，星期一开始，但毕业典礼与凯里·弗朗西斯校长的演讲定在12月4日星期四举行，就在交论文的前一天。毕业典礼的场面让人联想到耶稣打发众门徒去各国传道，以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义给他们行洗礼的情景。凯里·弗朗西斯给我们宣读校训，

毫无疑问与他1940年接任校长以来向所有“联盟中学”送出的学生宣读过的一模一样：

平安走向社会；

满怀勇气；

坚持善行；

鼓励懦者；

支持弱者；

帮助病者；

尊重一切人；

热爱与侍奉我主。

就这样，我与“讲经堂”正式告别。12月5日我作为一名考生，坐在一间小屋里，完成了我的高级数学论文，既不算在校生也不算毕业生，既不属于学校也不属于世界。交完考卷，没有丝毫疑问，我明白自己的“联盟中学”岁月结束了。

还有最后一张纸标志我与“联盟中学”的正式了断：毕业证书。凯里·弗朗西斯亲自给每一位同学颁发证书，一对一。走进那间办公室时，以前与他所有见面的情景一起涌上心头——操场上、教堂里、教室里、学校的任何地方，因为他无处不在，甚至他明明不在，我们也能处处看到他的身影。

说实话，当时我所在的“联盟中学”就是凯里·弗朗西斯，而凯里·弗朗西斯就是“联盟中学”。他个人的烙印随处可见：草地永远修剪齐整；清洁仅次于圣洁；体育运动与耐力的严格考验把头脑与心灵打造得纯良干净；清晨祷告，夜晚备课。教职员工和学生身上也有他的烙印，尤其是他在场的时候。就连达官显贵来到学校，上至总督和政府要员下至到访的英国国会议员，只要他在场，全都格外肃然起敬。他并未要求大家特别尊敬，这份敬意是因为他作为“联盟中学大家庭”首脑的生活方式及其产生的名望自然而生。他管理这个大家庭是在他唯一认可的大师指导下，而且他已对这位大师宣誓忠诚——这就是耶稣。1944年，凯里·弗朗西斯关于S.G.扬在致H.M.格雷斯牧师的信中表达了他对“联盟中学”教师的期望：

我们需要一名男子（其实我们需要好几名），有学位，善教书，肯吃苦，勇于动手应对任何需要。他必须不单是课堂教师，还要照料孩子们。他必须是基督徒——我们力图将这点作为一切的核心（已取得有限成功）。我不在乎什么名校，只要学历真实，只要他乐意与其他学校毕业生一道侍奉我主。

他在形容他自己。他对那个理想的全心奉献赋予他一种内在的坚定，周围的人都能感到这份坚定沉甸甸的分量。他似乎完全彻底就是位吉卜林笔下的人物，能与君王并肩而行，却不失平易近人的品质，犹如一块磐石，无论大祸还是大福都不为所动。

只有一次，我看到这块磐石裂了一道小缝。那是1958年2月22日星期二的下午，他剑桥大学的老同学尼尔主教造访期间。凯里·弗朗西斯给我们四年级同学介绍他时，看他的神气我们就知道，连他也仰慕我们的校长。尼尔主教给我们讲了一番英国国教，大概总结了他有关著作的主要内容。突然，仿佛被尼尔的什么话触动了，凯里·弗朗西斯激动起来，泪水滚滚而下。我不知到底主教哪句话把他如此感动。也许是那个拉丁文词组 *via media*，翻译过来就是两个极端之间的中间道路，这是方济会

世界观的核心。不论是何情况，此刻看来就像尼尔刚刚与耶稣开会回来，转达了来自天国的福音。弗朗西斯泪流满面，尼尔并不诧异，语调丝毫没变。他一定是从前见过这种场景。但是我傻眼了，因为我从未见过校长这样的容颜。

他身上还有其他矛盾之处。一次数学课上，他说自己在“联盟中学”这么久只见过一名叫瓦萨沃的孩子^[21]全凭个人美德被剑桥大学录取。但也是他——凯里·弗朗西斯，终生致力于学生的全面发展，无论在任何体育比赛中，只要我们把“威尔士中学队”和“约克中学队”打得晕头转向时，他就高兴极了。1955年3月31日，在伦敦的一次“皇家非洲协会”与“皇家帝国协会”的联合会议上，他说，非洲孩子们除了来自更贫困、上天赐予更少的家庭而外，本质上与英国孩子是一模一样的。他们不亚于任何肯尼亚欧洲学校的孩子，也不亚于这个国家名校的任何孩子，他们在智力、运动技能、勤奋、礼貌、勇敢和值得信任方面堪称绅士^[22]。

他认为——我多年后才得知——茅茅起义是“彻头彻尾的邪恶，给非洲人和欧洲人带来同样痛苦，但这是一场抵抗运动”。是一场合法的反对外国入侵的民族主义斗争，并且“正如二次世界大战中的抵抗运动一样，茅茅不但反击欧洲侵略者而且更猛烈地反击非洲通敌者”。他坚信“大英帝国以及使其站稳脚跟的伟大传统”。的确，他相信殖民当局——与政治上的白人定居者相反——诚实正直，本质上愿望良好。然而，正由于他对大英帝国的信念，他致力于记录殖民军队干坏事的证据，并将证据呈递给更高级别的指挥机制。他告诉“皇家非洲协会”与“皇家帝国协会”联合会议，在一些地区“普通吉库尤百姓不知更怕谁，是茅茅游击队还是维护法律与秩序的军队，因为百姓遭受双方的抢劫、痛揍、掳掠和杀害。申冤几无希望，他们几乎不尝试，因为他们不知该向谁去求告”。他们强调指出：“我们以杀掉匪徒或把宣誓者关进牢房的手段绝不可能摧毁茅茅，我们摧毁它只有一个办法，这就是处理掉它存在的基础，让世人明白我们不是敌人和侵略者。”^[23]他真是高深莫测啊。

此刻，我回到他的办公室，最后一次面对这位四年来在校园里无处不在的男人。他问我剑桥的结果来没来，知不知道自己要做什么。我说要去一个叫卡胡基尼的小学教书。我虽没去过那里，还是想说明在哪

儿。但他比我快，是伽吞杜的那个吧？我说是。他接着就提醒我，出了校门进入社会，诱惑多多。只有一条建议——不论当什么都行，千万别当政客。一切政客，黑人也罢，白人也罢，褐人也罢，统统是地痞流氓。

我接过那张纸，这是学校基于每个学生的表现而颁发的证书，是对学生品格的担保。评语中有一条很突出：该生具有开拓精神。我看看校长。我没觉得自己是个开拓者。但对这一条我最最看重，因为这只能是指我参加的那些劳动和青年营的活动。我在姆通基尼和在“大断崖”的活动都得到了重视。谢谢你，弗朗西斯先生，谢谢你，“联盟中学”。

走出办公室，来到操场，这就是1955年1月20日我头一次入校的地方。我顿时恍然大悟——现在是1958年12月，手中这张纸是在告诉我四年时光已然逝去，我将永远告别凯里·弗朗西斯经常说的这片沙漠中的绿洲！沙漠与绿洲相辅相成。我曾把这里视为猎狗包围圈中的一处避难所，但时候到了，四度春秋已逝，猎狗们的咆哮好像已化作遥远的呜咽。如今，高墙之外是人类的骚动喧嚣，它盖过了猎狗的咻咻咆哮，二者不相上下。我喜悦与恐惧交加，我将走出高墙，扑入未知的世界。

唉！我几乎忘了，大门之外，那些猎狗依然在蹲伏，在喘息，在伺机以待，扑将上来……

[1] 伦诺克斯·博伊德（Alan Tindal Lennox-Boyd，1904—1983），英国保守党政治家，1954年出任英国殖民地事务大臣，在此期间肯尼亚殖民地爆发了茅茅起义。

[2] 维德昆·奎斯灵（Vidkun Abraham Lauritz Jonssøn Quisling，1887—1945），第二次世界大战挪威被纳粹占领期间曾任挪威政府首脑，二战结束后于1945年10月24日在奥斯陆被执行枪决。“quisling”这个词从此成为叛贼、内奸的同义词。

[3] 前十一名等同大学校队。——作者注

[4] G.A.亨蒂（George Alfred Henty，1832—1902），英国多产小说家与战地记者，作品多描写历史冒险，十九世纪下半叶在西方大受欢迎。

[5] 指罗伯特·克莱夫（Robert Clive，1725—1774），英国少将，被英国人认为是英帝国最伟大的缔造者之一，而在殖民地人民眼中却是罪恶的强盗。

[6] W.E.约翰斯（William Earl Johns 1893—1968），英国飞行员、冒险小说

家，常用其笔名W.E.约翰斯机长署名，其笔下最著名人物是王牌飞行员、冒险家比格尔斯。

[7] 赖德·哈格德（Henry Rider Haggard，1856—1925），英国冒险小说家，故事多以非洲为背景。

[8] 埃德加·华莱士（Richard Horatio Edgar Wallace，1875—1932），英国畅销书作家。

[9] 阿兰·佩顿（Alan Stewart Paton，1903—1988），南非作家、反对种族隔离的活动家。

[10] 布克·T·华盛顿（Booker Taliaferro Washington，1856—1915），美国政治家、教育家和作家。

[11] 这场写作之前要不要有许可证的争论在《战时梦》中有详述。——作者注

[12] 戴尔·卡内基（Dale Carnegie，1888—1955），美国现代成人教育之父，被誉为二十世纪最伟大的心灵导师和成功学大师。

[13] 克瓦米·恩克鲁玛（Francis Nwia Kwame Nkrumah，1909—1972），加纳国父，非洲民族解放运动的先驱和非洲社会主义尝试的主要代表人物。

[14] 马库斯·加维（Marcus Mosiah Garvey，1887—1940），牙买加著名政治领袖，出版人、记者与演说家。

[15] 汤姆·莫博雅（Thomas Joseph Odhiambo“Tom”Mboya，1930—1969），自由战士，肯尼亚共和国国父之一。

[16] 布伦戴尔（Michael Blundell，1907—1993），肯尼亚政治家，曾任立法会议委员，两任农业部长。

[17] 乔莫·肯雅塔（Jomo Kenyatta，1891—1978），肯尼亚政治家，肯尼亚共和国首任总统。

[18] 阿尔贝特·史怀哲（Albert Schweitzer，1875—1965），德国哲学家与慈善家，在医学、神学、音乐等领域卓有建树。1913年来到非洲加蓬，建立丛林诊所，从事医疗援助工作，直到去世，于1952年获诺贝尔和平奖。

[19] 兰巴雷内，现属于加蓬共和国。

[20] 引自莎士比亚《李尔王》第四幕第六场。

[21] 瓦萨沃先生后来从剑桥大学数学专业毕业，在内罗毕大学任教。——作者注

[22] 爱德华·凯里·弗朗西斯：《一名吉库尤乡村校长眼中的肯尼亚问题》，《非洲事务》第54卷，第216期，1955年7月号。——作者注

[23] 凯里·弗朗西斯：《肯尼亚的问题》，第190、191、194、193、192页。
——作者注

1959年 大门外猎狗的故事

57

星期五

关于猎狗的长篇故事开始于1959年4月，在我离开“联盟中学”四个月之后。我坐在窗户旁边，距车尾几排的位置，这辆巴士是从内罗毕开往利穆鲁的。快到巴纳纳山时遇到路障，警察扬手要我们停下。两名军官，一个挥舞机枪，另一个挥舞步枪冲了上来，大叫：不许动！他们给我的印象就是“机关枪先生”和“步枪先生”。“机关枪先生”霸在门口不准任何人下车，“步枪先生”则在通道来回乱窜，然后松口气把枪甩上肩，开始检查身份证与缴税单，从门口乘客开始。尽管自1952年国家进入紧急状态以来，这种事司空见惯，但眼前的场景还是令我大为吃惊。

到目前为止，这原本算得上是一个三倍快乐的星期五。作为一名未受过训练的老师，我刚刚领到一整月的薪水，这笔钱已经拖欠了三个月。离开“联盟中学”一个月后，我就到位于伽吞杜的卡胡基尼小学开始教书了。我一直领取薪水的一小部分，因为头年十二月参加的剑桥海外学校证书考试的成绩还没下来。即使拖欠四个月，这笔钱也不算多，但五十英镑就是我手中攥过的最大数目了。

花掉其中一些钱我可以添置几件衣裳，这对自己的新身份很要紧。在“联盟中学”不准穿长裤，就连鞋子也只准星期六、星期天才穿。学校不愿意在衣着上反映和加深社会地位的差别。这规矩对我正合适，因为我根本负担不起额外的开销。但离开学校后，我觉得在校念书与毕业后的生活方式应该有所区别，按照见过的前辈们的方式过渡过渡。

今天早些时候我要肯尼思陪我一道去了一家印第安裁缝店，在那儿我曾量身定做了一条灰色羊毛长裤，料子是华达呢还是精纺毛呢，店主说过，很贵的。当时我只付得起首付，其余的按月分期付款。现在拿到

一整月的薪水加上欠账，就付清了尾款。我迫不及待换上了新羊毛裤，把旧的放进一只盒子里。换好了就在店铺里转来转去，浑身上下一副要上大学的架势。害得肯尼思也按捺不住，量身定做了一条。他原先穿的裤子质量就不错，因为他比我挣钱早。

除了挣一个月薪水和新衣裳，还有两条好消息给这个星期五增光添彩。我通过了剑桥学校证书考试，成绩优异，英语、历史、物理与化学、生物学，都加起来仅次于亨利·卡西亚。我的高级数学也记了一个学分。我的书包里已经有了麦克雷雷大学的录取通知，是“联盟中学”被录取的十九名同学之一。

我把这些文件都带到了基安布的总部，证明我通过了考试，这是我得到拖欠薪水的先决条件，而且随身带着这些文件让我充满自豪。整个上午都挤在一大群老老师和新老师中间，他们都是从全区各地赶来领薪水的，我好想对每个人炫耀一下我这些文件，告诉他们我是“联盟中学”的毕业生，而且马上就要去念大学。但我没有。我要先跟妈妈分享好消息。这是我们母子十二年前那个约定结出的硕果。

我急于回家，在内罗毕断然拒绝了肯尼思和帕特里的恳求，他俩求我在城里逛上一圈，再搭内罗毕至利穆鲁的晚班巴士回家。但想到把钱和录取文件放到妈妈腿上，妈妈会笑得多么开心，我就一分钟也不想耽搁。可如今在巴纳纳却被耽搁了！

眼前的事好恼火，好麻烦，别的方面倒没发现与我有何相干。我从来护照随身带，因为这能证明我的学生身份。当然我已离开了“联盟中学”，但幸亏我有去麦克雷雷上学的录取通知。没带护照或税单或身份证件的乘客被赶下车去，下车后别的军官命令他们两两成双蹲在路边。检查还在进行，不管别人的麻烦事，我继续出神。

肩膀被啪的拍了一下，一声怒吼吓我一跳。我抬头一看，是那个咆哮的“步枪先生”的脸。

你喝醉了还是怎么回事？拿税单来看！

我是学生，我说。刚刚毕业，是“联盟中学”，我又补充一句，想加深印象。

这是去“联盟中学”的路吗？

不是，我要回家，回利穆鲁。

你从哪儿来？学校吗？

从伽吞杜的卡胡基尼来。

伽吞杜？那不是乔莫·肯雅塔的家吗？

卡胡基尼不等于伽吞杜，我说，你说对了一半。

你是肯雅塔的拥护者？

我是学生，我回答，心不在焉。

“联盟中学”在卡胡基尼吗？

不在，在吉库尤。凯里·弗朗西斯，您知道的，那个数学家，是校长。

所以凯里·弗朗西斯教你不用缴税？

不是，我只是个学生。

那你跑到肯雅塔的地方干什么？

我去的是卡胡基尼小学！我澄清区别。

我解释说刚刚得到一个暂时教职，因为等待考试结果……“步枪先生”打断我，哦，原来你是个老师啊。那我得说你不会白干吧，是不是？

不是，可是……

别跟我耍滑头。拿你的纳税收据来看看！

我没有。你看看这些文件吧。我就要去乌干达的麦克雷雷大学念书了。七月份！念大学一年级。

他刺耳地哈哈大笑。这时所有乘客都在看着我们。他故意表演给人家看的。他朝另一个警察，那个“机关枪先生”大叫：快来看看这位“联盟中学”的王子呀，人家要去麦克雷雷见国王啦，多了不起呀，连税都不用缴啦！他继续挥舞着那些他不屑一顾的文件。我真不该提“联盟中学”、麦克雷雷或乌干达的。

你是说你比朱利叶斯·吉雅诺博士受教育更多吗？

我努力回避他的挖苦。

没有。我说。

那就听好了！就连朱利叶斯·吉雅诺、汤姆·莫博雅、奥金伽·奥丁伽[1]都得缴税，他说，把那些文件朝我一摔，命令我下车。他简直就是把我从座位上一把拽起来，一路推搡。不想被“步枪先生”抢了风头，“机关

枪先生”把我推到地上，另一名警察指挥我排到被捕者的队伍后头。先过路的几班巴士一定也遭到了检查，因为队伍相当长。

我依然心存侥幸，以为误会可以解释清楚，他们会明白我提“联盟中学”和麦克雷雷大学并非想炫耀我比任何人都更重要，他们会让我回到车上。但这时巴士开车了。我的心坠落下去，眼睁睁看着那车消失在远方。很快，路障拆除，“步枪先生”与“机关枪先生”爬上吉普也跑了。我们依旧被其他警察看守着，他们都端着枪，但这些人只是小卒子，既不会也不想告诉我们下一步的事。这事太荒唐！我口袋里有不少钱，有麦克雷雷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可今晚我见不到妈妈，家里也没人知道我遭遇了这种事情。

忽然，就在那一刻，另一辆从内罗毕开来的巴士停到现场。乘客们透过窗户往外看，好奇路边为何蹲了这么长的队伍，其中居然有肯尼思和帕特里克。他俩下车来问怎么回事，可卫兵只是耸耸肩。他们打算把抓的人怎么办？问长官去！他们说，不过他们准许我和肯尼思说话。我把身上大部分钱和我的旧衣裳包裹托他交给我妈妈。他们的车也走了，但我现在有了安慰，知道有人会把我被捕的消息告诉家人，我妈也能平安得到一些钱。可我先头幻想过的母子重逢的场面可完全不是这个样子啊！

他们就让我们在太阳底下蹲着，直到最后一辆巴士也开走了。现在总算允许我们坐下，小小的恩典，谢天谢地。我越发担心，接下来的事情不得而知，就算被释放也不知怎么办——在哪儿过夜呢？难道步行二十公里回利穆鲁吗？我知道姨妈嫁在巴纳纳山附近，但不知道她家的准确地址。我茫然无措。情况越发复杂荒唐，我只好努力回忆一天中发生的所有事情，理清头绪。

早晨在卡胡基尼，我还是位受人尊敬的老师。教书不是我的首要选择，这只能算是等待大学录取的权宜之计。其实我很想当记者，《东非标准报》，肯尼亚主要的英文日报曾在“联盟中学”招聘面试，我前去应聘，但没成功。

然而，教书一旦开头就会产生感情，我的记者梦烟消云散了。和学生在一起我如鱼得水。爱把自己的姓念得跟拼写相同的英文单词一样

的校长基玛尼·韦尔行事颇为夸张，我到校教课不出几个星期，那一带所有的人就都知道学校员工中新添了一名“联盟中学”毕业的天才。等《东非标准报》刊出了剑桥大学考试结果，他就更是拿着报纸到处跑，作为他手下那名老师就是天才的佐证。

这天早晨我和他一起从卡胡基尼赶到了基安布，领到薪水后，他主动提出可以第二天陪我回利穆鲁，但被我婉拒：我必须立刻回家庆祝和妈妈的约定取得的伟大胜利。

可如今我被抓捕在大路旁，不知命运将对我如何发落。

那辆带走“步枪先生”和“机关枪先生”的吉普车开了回来，两名军官对我们的卫兵嘀咕了几句又一溜烟跑了。等待总算有了结果，可对我们不利。卫兵把我们推推搡搡，把两两成行的队伍押解到提姆比格瓦国民警卫队的哨所。这哨所有座铁皮屋顶石墙壁的大房子，还有几座小木头房子，中间围出一块空地。几道铁丝网环绕着整个大院子。我们被推进一间几乎毫无光亮的屋子。哨所的其他房间全都关满了人。这肯定是一场大扫荡——我们那辆巴士最后落网。当初要听肯尼思和帕特里克的话该多好，甚至听校长的话也好呀，就不会落入猎网了。可我不想自怨自艾，就是不明白命运为何突变，从早上的灿烂希望怦然跌至晚上的漆黑绝望。

情况忽有了转机，古德·华莱士和我同父异母的哥哥约瑟夫·卡柏来看我了。我热泪盈眶——当然是肯尼思传递的消息。

如今，无论何时想起古德·华莱士，我俩当初在恩戈尼亚隔着铁丝网说话的情景就会浮现脑海，但很快就会被他在深山老林与集中营千辛万苦之后回家团圆的画面所补偿。我们后来才明白他真是九死一生，侥幸活了下来。时值三月，一场大屠杀的消息传遍世界，在霍拉集中营有十一名政治犯被大头棒活活打死，这些人被视为死不悔改，负隅顽抗，于是被处以极刑。这场霍拉的恐怖事件突然提醒全世界，自1952年宣布进入紧急状态以来，七年当中肯尼亚人民遭受了何等残酷的现实！甚至韦斯特敏斯特神圣的大厅里也响起了工党议员们要求哈罗德·麦克米伦^[2]做出解释的呼声，毕竟肯尼亚还是英国的一块殖民地呀。好在古德·华莱士被释放后告诉我们他还算运气，待过的各种集中营里，自始至终没碰到过霍拉发生的惨状。

古德·华莱士始终令我惊叹不已。1957年岁末才被释放，他立刻摇身一变，就从木匠、游击队战士、战争囚犯，变成了一个商人，买进卖出各种食材，千方百计养家糊口。他从不向苦难低头。瞧，自己才自由几个月就和约瑟夫·卡柏来救我了。我发现他总是在卡柏背后一步，让卡柏一个人说话。即使卡柏浑身便衣，也是一副军人派头，这是他二战期间参加“英王非洲步兵团”留下的岁月痕迹。他抽烟一根接一根，烟头故意用鞋子慢慢踏灭或熟练地远远一弹，平添几分长官神气。他习惯于下命令，轻而易举就赢得巴结，获准跟我讲话。他们让我走出牢房，卡柏不停地跟卫兵说话，好给我和华莱士赢得谈话时间。华莱士急急忙忙告诉我他离开大山向卡鲁伽长官投案自首的更多细节。

古德·华莱士告诉我，去卡鲁伽家投案的那天前一夜，他饥寒交迫，独自躲在离此地不远的咖啡树丛里，不知自己被捕后会被当场打死还是被押送到基吞古里上绞刑架。他使劲给我打气，嘱我切不可绝望，还保证卡柏会利用他在政府的关系确保我被释放。他提到的“饥寒”二字让我肚子咕咕作响，他说会给我送吃的来。过后不久他真的给我送来了一个面包。卡柏反复强调，我不曾违反任何法律，他一定能让我获得释放。那些和他说话的卫兵都是无名小卒，无权处置任何犯人，所以我只能等

到第二天，他再和上面讨价还价。

我眼巴巴看着他们离去，想到命运是何等的捉摸不定。不久之前，他俩还在里头而我在外头，眼看着他们兄弟互相厮杀我却无能为力——卡柏站在政府一边，而华莱士在山里打游击。见到他俩的欣慰渐渐在消退，不过他们保证过会救我——熬过这一夜就好了。

我们被塞在一起，只有站脚的地方，周围一片漆黑。不知上厕所的事如何解决。我学其他人的样子，大声喊叫要求去用外面的厕所，当然是在卫兵监视下。我声音太小，其他人就为我一起喊卫兵，以示团结。膀胱松快后，我又回到牢房，但只能站着。不行，两只脚受不住了，我只好推开别人，挤到墙角溜到地上坐下来，背靠着墙。

这时候已经传开了，说抓来的人中间有个“联盟中学”的学生。众人纷纷转向我，黑暗中，鬼魂一样的声音在叽叽咕咕，好生奇怪。对他们的问题我只能回答说我不知道，几句同情的话便招惹得我两眼含泪。这些人中我也许年纪最小，但我绝不能流眼泪，无声的哭泣也不行。

我只能装聋作哑，不回答任何纷至沓来的同情的低语。我缩回自己的壳里。要是我在巴士上绝口不提自己“联盟中学”毕业要上大学的事，情况会不会好一些呢？我表示怀疑。我觉得这一切似曾相识，降临到头上的祸事只是一连串劫难中的一环。自从四年前那个一月的下午，“联盟中学”敞开大门让我进去之后，这串劫难就一直缠着我不放。我想起第一个假期回到利穆鲁时发现老家被夷为荒地的悲凉。

有位智者曾经说过，但凡历史事件总要发生两次，第一次是悲剧，第二次是喜剧。这话正合了我眼下的遭遇。这个提姆比格瓦哨所四年前我还帮助修建过。第一次回家的震惊还能发出悲惨的回响，而这次回家的喜剧连笑声也没有。难道只因我说了一句上过“联盟中学”就被当成罪犯关进监狱，天下还有比这更荒唐的事吗？

与这些回忆的搏斗无法令我的痛苦麻木，也不能减轻我的屈辱。十点钟之后就不允许出去上厕所了。黑夜遮掩了那些憋不住就朝墙壁小便的人的面孔，但遮掩不了刺鼻的臭味。我妈妈常说夜晚尽头总是黎明。于是我满怀希望地企盼着黎明的到来，将这难闻的骚臭味驱赶走。

星期六

军号声伴随着英国国旗冉冉升起，打断了我脑海里的混乱场景。但愿上帝今天能比昨天慈悲些、温和些。仿佛祈祷得到了回应，伴随着黎明，古德·华莱士和卡柏终于来了，还带着一大块面包。囚犯们盼望亲人送来吃的，那些没人知道他们下落的犯人只好指望能从别人那里分得一杯羹。我把面包掰开，分给身边最近的人。

卡柏大摇大摆，神气活现，嘴里吐出一串串烟圈，然后用靴子把烟头踏得粉碎。卫兵抱歉地解释他们的白人长官还没来，不过肯定会来的。他俩走前对我保证上午晚些时候还会再来。古德·华莱士告诉我他俩忙了一夜，联系大人物，我明白他们是在给那些自称有影响的人送礼行贿。卡柏要我放心，今天定有好消息。

那位白人地区长官显然不住在哨所，他终于开车来了。也许这是对卡柏权力与影响的一场考验。周围忽然有了生气，警察们纷纷立正向长官敬礼，称他为阁下，那种讨好巴结的模样看起来荒唐好笑。警官们个头更高，年纪更大，一个个全副武装，可他们的娃娃长官个头矮小，体魄单薄，身着便衣，除了屁股后面挂了把手枪，样子倒也和善。不过他时不时就摸摸那把手枪，好像害怕他自己的部下似的。犯人们开始相互一遍又一遍地念叨他们的清白无辜，他们相信，只要白人长官听到了真话，肯定就会把他们给放掉。白人长官肯定比他们的黑人下属更体恤人，这案子就好比善心的主人不知自家的恶狗呲牙乱咬无辜的良民嘛。

犯人们一个接一个地进入办公室，再一个接一个地回到牢房，抱怨的话全都一样：长官只听那个既是报案人又兼笔译口译的警察的胡说八道，众人也不再议论当家的主人与看门恶狗有啥不一样，骂他们统统是殖民政府的臭狗屎。

终于轮到我进办公室了。这位白人长官装模作样，故作严厉，也许是想在年纪比他大得多的非洲下级面前耍耍威风。就连他俯身看着打开

的文件、手握一支钢笔的姿态都像是取悦观众的表演，与三年前我遇到过的那个“约翰尼小子”如出一辙。他连头都不抬就问我为何不缴税。听过前头那些人对那个翻译的抱怨，我赶紧为自己辩护，用英语回答说我才刚刚毕业，不给那翻译插嘴的机会，还急忙补上一句——我有文书可以证明。

听到这儿，长官稍稍一愣，然后目光依旧不离桌上的文件，伸手要我的文书。我把我的大学录取通知书递给他，里面包括我的剑桥考试成绩单。他聚精会神地看一遍，然后终于抬头看看我。那脸上是不是写满惊讶？甚至脸红？我暗自思忖，他的名字说明了自己，因为我在心里叫他“红脸约翰尼”。

“联盟中学”？

是的。

去上大学，对吗？

是的。

“红脸约翰尼”往后一靠，松了一口气，仿佛要打算开始一场更合他口味的谈话。这谈话会比调查一群年纪比他大得多的穷苦农民是否缴税或讲真话的可恶公事有意思得多。

你比我快一步，他说，脸上掠过一丝微笑。我还在等是否被牛津大学录取的消息。我是“约克公爵中学”毕业生，你们学校曲棍球的灾星，他补一句，有点得意扬扬。

一年前在姆通基尼与安德鲁·布洛克特的谈话闪过我的脑际。这位坐在那里决定我命运的年轻军官也在等着上大学？他在政府的工作就像我在卡胡基尼小学的一样，不过是暂时的。我们情况相似，但我们隔着这张桌子面对面，中间还有一把枪，我一面提醒自己，一面听这个军官说下去。他依然喜欢体育运动。他还记得与“联盟中学”的最后一场曲棍球赛大获全胜，他就是其中一名球员，他说。我祝贺他，就好像那胜利刚刚发生。我想提醒他去年十一月的四场足球赛中——两场主队，两场客队——“联盟中学”都打败了“约克中学”，但心里清楚跟他说失败很不合

适，就只说了一句的确“约克中学”和“威尔士中学”的曲棍球都比“联盟中学”水平高，他一听更高兴了，而那个警察翻译只有继续茫然、继续恼火。怎么净扯些体育的事，我暗暗嘀咕，依然对自己的命运提心吊胆。最后，他终于问起我离开“联盟中学”后在干什么。我如实相告。依我看，你的文书都合程序，他边说边把那些文书递还给我。你可以走了，他接着说，几乎显得疲惫不堪。

离开办公室后我也疲惫不堪，但是松了一口气。出来的路上我看到抓我的那名警官“步枪先生”，匆匆朝办公室走去。我不理他，只朝狱友们挥手示意。我头也不回。我正在从牢房走向欢庆，期待见到我的哥哥们，告诉他们不用大老远跑来白费力气，他们的使命已经完成。

正要拐过墙角时，忽听背后有咚咚的脚步声，是那个警察翻译，他命令我站住。比瓦那警官在找你，他对我说。

我一面往回走一面纳闷，难道是我落下文书了吗？那警察跟在我的背后。一眼看到刚才那位长官我就明白，他的心境已经变了。这位热爱曲棍球、期待念大学的“红脸约翰尼先生”，决心强制执行法律与秩序，又摆出那副英国殖民军独裁判官的嘴脸，原来他发现了比强迫穷人缴纳人头税更道德、更开心的东西。

好哇，你敢反抗抓捕？跟我的警官作对？你以为“联盟中学”给了你权利，敢攻击执行公务的警官？他不容我分辩。把他带回去！他下令说。“步枪先生”还在办公室里，就站在他年轻长官的身旁，看得出来他目光闪闪，得意扬扬。

谁也不会得到这位年轻长官的宽容和慈悲。因为他初出校门，缺少历练，对自己执行的法律一无所知，所以对干这行时间长得多的老警察言听计从。

傍晚，警察把我们赶上一辆卡车，在武装人员押送下，卡车驶离了哨所。没有告诉我们这是去往何方。我暗想会不会押往哪个采石场，把我们乱枪打死。自从全国进入紧急状态以来，早就听说过老百姓无论被怀疑有何罪名，都会遭到扣押，然后放进深山老林，说是可以自由回家，接着却被当作连续战斗中的恐怖分子，从背后乱枪打死。直到卡车

停在一道铁丝网前，大门敞开，把我们吞了进去，我才听旁人说这是到了基安布羁押监狱。

多滑稽啊！星期五我就在这个基安布领到此生最大的一笔工钱，和朋友欢聚一堂。可现在又回到老地方，钱没了，也没人认识我。监狱看守对一切问题都摇头不答，我们命运未卜。一个崩溃的星期六，我在脑海里写下了一篇日记。

进了基安布羁押监狱，我们被迫排队掏出自己所有值钱的东西——金钱、手表、其他私人物品——统统交给报到站；这些东西被清点记录，分别放入不同的包袋，贴上标签，收到柜台后面。我们被分到不同牢房加入陌生人中间，因为这里已经关押着其他等待审判的犯人；分开的感觉就像家人离散，所以我们三个来自提姆比格瓦的人被推进同一间牢房时，我暗暗庆幸。看守从背后把门给锁了。

过了几分钟门又开了，扔进来几条毯子。我们抢到什么是，在冰冷的水泥地上坐下，身体几乎挨着，用毯子包裹着膝盖和双脚，设计关四个人的牢房已经关进了八个人。高高的天花板上亮着一只电灯泡，但光线昏昏。很快我们就习惯了，能彼此看清对方的轮廓。

先来的几个犯人和我年龄差不多，但面容冷峻。他们提防地打量着我们，仿佛生人闯入了家门。我那两位提姆比格瓦的难友明显年长些，至少跟我们其他人相比是如此。有一阵子，先来者只是互相咬耳朵，但我们为何被带到这里来的问题终究躲不开，所以先来者与后到者之间的壁垒终于打破了。我没参与交谈，但当一位提姆比格瓦难友透露我是“联盟中学”的时，他们全都摇着头，嘟嘟囔囔直抗议，好像我的被捕太冤枉就能证明他们自己也被抓错了。先来者们你一句我一句地骂道，这些殖民警察狗改不了吃屎，进入紧急状态正好胡作非为，他们最见不得我们黑人读书上学。

对于我冤屈的一致同情又引出了他们自己辍学的各种故事，比如交不起学费啦、考试不及格啦、老师太凶啦，或者仅仅以为更有意思的生活在招手啦，最后这一点他们现在承认纯属错觉。还有一两个人从没进过学堂——他们那个地区没有学校，那些独立学校早就遭禁了。

那他们为什么被关到这里来了呢？一个因为抢夺印第安女人的钱包，另一个正欲破门而入偷一家布店，还有几个打算持枪抢银行。枪呢，是跟一个警察租来的，那个警察要跟他们一起分赃。他们感觉自己被出卖了——他们指望传递消息的内线原来是个卧底。有朝一日抓住那

个叛徒，不管还得等多长时间，他们一定要报仇雪恨。他们说话时不动声色，仿佛拉家常一样，但让听的人不寒而栗，因为他们目标明确、决心坚定。这对我来说更其可怕，因为他们的话暴露出，罪犯与打击罪犯者竟然狼狈为奸。

对有些人来说，当下的被捕坐牢不过是进进出出中的一次——犯罪已成为他们的生活方式；对另一些人来说，则是在交换不同时间坐不同牢房的经验。有几个人甚至还说起，他们是如何一次又一次靠申诉喊冤逃脱了绞架，改判了有期徒刑，再靠表现良好获得减刑。

那些大谈坐牢经验的家伙，既没有眉飞色舞也没有怨天尤人，真真切切，如同沿街闲逛时聊着偶然遇到什么小意外一般。

他们不谈使自己沦落到这步田地的根由，也不对塑造他们生活的社会环境抱怨。他们看待社会就如同接受大自然及其变化无常的现实。在这样的社会生存，人只好去干不得不干的事，他们并不想改变社会，因为江河高山、洪荒烈火谁改变得了呢？

我发现我的提姆比格瓦难友们变得越来越安静了，仿佛认识到了他们的经历与那些年轻人决然不同。他们的年纪大得多，似乎很吃惊在这座羁押监狱里居然有人自认犯罪，而且还说得那么气定神闲。其实他们根本就是当局的受害者，警察完全是没事找事，胡乱抓人。

一个自认犯法的家伙大吹特吹他犯罪时多么勇敢，声称偷扒钱包也需要察言观色，手疾眼快，情绪稳定。这时情况突变，一位提姆比格瓦难友终于打破沉默，慢腾腾开口说话，声音低得像在耳语。

年轻人，我跟你说话是因为你的年纪就像我的儿子一样，而且命运把咱们拉到了一起。抢别人的钱包，不管是欧洲人的、亚洲人的，还是非洲人的，都算不上什么勇敢。跟警察租枪，拿自己性命冒险，让本该执法的警察随意处置赃款，这些都算不上什么勇敢。那些钻进大山、与比自己强大十倍的敌人作战的大姑娘小伙子才是真正的勇敢，因为他们不是为了个人利益而战，而是在响应一个社会的愤怒呐喊。孩子们，勇敢的是那位老人姆比尤，他放弃了老酋长的地位、大地主的财富和老年人的安宁，把自己的一切都献给了社会。

你说的就是老酋长考因南戈·瓦·姆比尤吗？那个抢银行的罪犯，或者按照我脑海里刻下的名字——“银行抢劫犯先生”问道。他放弃什么了？他的土地？我爷爷给他干活干了好多年呢，他给过我爷爷一块地吗？他家儿子差不多都在英国，平平安安，有个儿子如今还当着酋长……

他不可能把土地分给这个国家没土地的每一个人，任由白人坐享从咱们手里偷走的土地。他的儿子们也没逃过迫害。他追求的事业能给他增加什么财富？不，他是为了咱们大家，没有土地的人，穷人。由于他为教育、土地和全体百姓的自由操心，老人家如今正在马萨比特那个遥远的沙漠里受煎熬呢。

没错儿，可是我听说他需要的仆人全都跟着他，就连他那群老婆也准许跟他一起过呢。

在流放中？在马萨比特？背井离乡和亲人生离死别？难道你不愿意住在自己的家而没有仆人，倒更愿意住地狱而被仆人围着照料伤口吗？

他到底献出了什么？勇敢在哪里？

谈话变成了一场两人之间的争斗，是唇枪舌剑，没错儿，但同样是争斗。

老人沉默片刻，好像不打算再继续了，其实他只是在理清思绪，以利再战。

老人家牺牲了他的一切，为的是比他个人更大的事业，我在这里就说这么一句，谁要是把这句话传出这个小圈子，我到死也不会承认的。

他描画了那位酋长1929年以后的生活轨迹：被任命为殖民长官，接着就把这个头衔变成了反殖民主义申冤的平台；他为全民教育而斗争，尽管自己从没上过学；他在伦敦的“卡特土地委员”上作证；他把自己在基安巴的家变成了一座议会，许许多多民族主义者齐聚这里，为我们的自由共商大计。

接着他讲了一个扣人心弦的故事：为自由而战的大计如何在那位老酋长的家里精心筹划；老酋长如何把自家的仓房变成了弹药库。只有极少几个人知道那个秘密地方，但不知怎么被他的儿子伽提欧米发现了。于是他就决定让这个儿子从人间消失：因为，他若不死，就得有成千上万的人死啊。面对这个痛苦的抉择，老酋长态度决然。年轻人，你读过《圣经》吗？你知道亚伯拉罕被要求献出亲生儿子支持更伟大的事业时他有多么悲痛吗？只是这件事上，上帝出手干预，给了另一个选择。

《圣经》还给了我们另一个榜样：上帝太爱世人，把自己唯一的亲儿子奉献出来.....^[3]没错儿，伽提欧米不是他唯一的儿子，可哪个父亲对自己所有的儿子不是一样心疼？

我从小在利穆鲁长大，早就听说过伽提欧米神秘失踪的传言。现在，此事竟在十年之后，在我最意想不到的地方，被人公开讨论，而且这里离老酋长的家园只有一两英里远。牢房里的空气本来紧张得好像用一片刀片都能划破，结果被来自提姆比格瓦的另一个人弄得更加紧张了。

你除了逃避收税员，还有啥勇敢可以吹呀？那个“银行抢劫犯先生”挖苦道。

在这里大家素不相识，可是他俩斗起嘴来就像两个老冤家。

年轻人，老人回答说，不向残忍的政府缴税算不上什么大罪恶。不过我还是照章纳税，免得惹这类麻烦，耽误我的工作。检查时我只是没带那些文书，这帮走狗又不听任何解释。至于勇敢，我来告诉你，我可能握不住一把刀，也不会开枪射击，但是……

他呛住了，停了片刻。接着讲了一个骇人听闻的故事。他把自己看作一名自由战士，以前在内罗毕工作。有一回，一名极其残忍的亚裔地区副官被抓获判死刑，因为他亲手杀害过很多爱国者。他们如何处理那家伙的尸体呢？殖民军队会颠倒黑白的。于是死刑执行者们把尸体剁成碎块，然后把这些碎块交给人们——讲故事者在内——要他们埋到内罗毕附近的乡下去。人们不认识那些死刑执行者，其他人也都互不相识。这办法就是让任何人一旦被抓遭受严刑拷打，谁都没有完整的情报。交给讲故事者的是一条胳膊，他用报纸包了起来，放进一只篮子，上了一辆巴士。可车刚开出内罗毕就被拦停，警察上来了，甚至还戳了戳他的包裹。他吓得浑身直冒汗，因为那包裹正在渗出血来。幸亏警察对那些文书不齐全的人更感兴趣，一场大难侥幸逃脱，但他却一直无法忘怀。听到这些，连那位好斗嘴皮的冤家也不再发声了。

昨天下地回来，今天我就进了牢房。为什么？就因为我文书不齐全。

牢房里顿时鸦雀无声。他的名字我想好了，就叫“胳膊先生”。虽然看不清其他犯人的面孔，但我相信他们对讲故事的人一定刮目相看，而且还多了几分敬畏。我感到脊背发凉，挨都不想挨他一下。他干吗给我们讲这种耸人听闻的故事？

是监狱给忏悔提供了空间吗？是因为听者全都陌生，不会说出去吗？还是因为众人同遭冤屈就同病相怜呢？我不知道。记得曾进过医院，目睹病人喜欢互倒苦水。不过我也注意到，今天的谈话中谁也不报自家姓名，不提家和家人。我是唯一被人知道来处的人——来自“联盟中

学”。

突然，那两个抢劫犯与另一名犯人互相打手势。他们站起身朝我走来。我吓坏了。好在他们只是走向那个没门的茅坑，就在这间牢房的角落里。两个人拉起一条毯子做门帘，第三个人钻到了帘子后面，很快就听到拉屎的声音。他们轮流上茅房。我被臭味熏得恶心要吐，可我自己没东西可释放。几小时后就闻不到了，不过我明白这只是因为所有的人和所有的东西全都一样臭。我颇为惊讶，甚至感到好笑，即使碰到拉屎撒尿的事，这些忏悔恶行的人依然心存一分羞耻感。

我想睡却又不肯睡。我害怕门外的卫兵，门里的难友，这间牢房，一切的一切。逃不掉，连退缩都不可能，命里注定与他们做伴，我了解他们的机密。他们对我毫无恶意，不论言词还是动作。可他们的故事在我心里掀起无法言说的波澜。

开始犯困打盹了，我发觉自己拼命挣扎，想保持清醒，保持警惕，虽不知为什么，就是觉得必须睁着眼睛，睁着，睁着。好难呀！结果就悬在了半睡半醒的蒙眬之间。

恍惚间我来到一座种植园。徐风吹来，掀开表面，宛若打开了一本书，一页又一页，展现出不同的庄稼——咖啡、茶、剑麻、棉花——从四面八方一直延伸到地平线。我是这座巨大种植园里唯一干活的人，只要想歇手休息，那名银行抢劫犯工头就会阻止干涉。他一手拎着把大砍刀，另一手握条鞭子，只要我干活稍稍懈怠，鞭子就啪地响起来。为什么？为什么啊？他和我一样是黑皮肤！突然，他的主人从天而降，骑着一匹马，马蹄却是橡胶做的，无声无息。他指着我吩咐那个银行抢劫犯，要是这小子再敢偷懒，把他剁成碎块！我想反抗，但嘴却说不出话来，再努把力，话没出口却唱出歌来——《我主，多好的早晨》，起初声音沙哑，像是喉咙里卡了咳嗽，接着就顺畅了：

你会听到号角响起，惊醒地下的民族，

面向我主的右手，当群星开始坠落。

我抬头仰望头顶的苍穹，只看到一颗星星，光芒还被乌云遮挡了。主人狂奔而去，逃避即将滂沱的大雨。这是不是要工头动手剁碎我的信号啊？忽然，但见好多人不知从哪里冒了出来，腰间都裹着毯子，上身赤裸，朝我慢慢逼近，边走边唱《心随歌动》，但末尾一句却是：来载你回家。

不，不，他们骗不了我。我知道他们说的家什么意思。每个人都被命令用毯子把我的尸块藏起来，好埋到这座种植园最远的角落里去。起先我求他们留神工头——我知道主人给了他什么命令，把我干掉之后，他就会对你们所有的人挨个儿下手。他们对我不理不睬，于是我对他们放声歌唱，淹没他们的歌声，我大声呼唤：自由，哦自由！现在他们听到了我，我们一起唱道：

在我变成奴隶之前

我要把自己埋进坟墓

回到我家和主的面前，自由自在。

感动我的不是埋进坟墓那句歌词，而是自由！自由！给我自由！的反复重申。我对歌中的坚定主张——“痛苦的呻吟不再有”以及拥有歌唱和祈祷自由的希望大为振奋，因为我切切期盼的不就是将来能有一天不再忍受地主工头的压迫吗？我们的歌声令那工头惊恐万状，他惶顾左右，开始后退，不知怎么回事，他那把大砍刀和那条鞭子渐渐合成了一支步枪，枪口正对准我们。

但我们藐视枪口，舞动着我们的毯子，如同挥舞着旗帜，向他逼近，高唱谁也无法阻挡我前进。我要坚守下去，直到发生巨变！人多势众，终究锐不可挡。

拉屎撒尿的声音把我惊醒，回到了现实。梦中那些唱歌者原来是难友们在排队上茅坑。茅坑已经满到外溢，连最勇敢的人也开始咒骂不已，而那帘子后面的人仍在继续拉屎撒尿。

我紧紧守着自己的角落，因为值。让我缩进自己的壳更深些吧。就像在提姆比格瓦的那夜一样，装作只须在这地狱里待一晚上。但是我绝不能再睡过去。不过这样太难——要跟眼前掠过的种种幻象进行搏斗才行。我必须挑选从前哪件好事的场景紧抓不放，比如四年前“联盟中学”向我敞开大门的那一天。可眼前浮现的却是那位跟我年纪相仿的地区长官，一脸狞笑，让我想起那天早些时候他先放我走，后来又叫人把我抓回去，就好比一只白猫在戏弄一只黑耗子。他溜进我的梦，装扮成了种植园的主人。浑身上下统统是伪装。但这一回他休想骗我。我不是只耗子，我是人。我没犯法。那个白人男孩的什么才能我不具备啊？我要幸灾乐祸，要看着他没考上大学，这是唯一我胜过他的地方。甚至肉体上，一个对一个，一拳对一拳，我想我也是平手——我不是行过割礼算成年人了吗？没错儿，一个声音回答我，但这与成年人、年龄、身体或头脑毫无关系：你想知道权威了不起的模样吗？是的，我回答。他却倏然消失。就这样。顶替他的是安德鲁·凯恩古的声音，念着《李尔王》中的台词：

你可见过一只农夫的狗对着叫花子狂吠乱叫？

可怜的人儿撒腿就逃？^[4]

是的，是的，地主卡哈胡的狗曾吓得我拔腿就逃。我被狗咬了一口。那你怎么办？那声音问。没办法，只好回家去哭。那声音大笑着说——一条得势的狗，也可以使人家唯命是从。^[5]

但是我拒绝服从。仿佛回应我的藐视，那白人男孩坐着一辆路虎再次出现，车上满载全副武装的士兵，把我发配到了马萨比特。我被套上了一件哥伦布猴皮长袍，我发现其他人穿着也相似。我们全都是有手段

的人，身上的稀有动物皮毛就是明证。马萨比特是一片长满剑麻的森林，在该长刺的地方却冒出大片绿叶与鲜花。马萨比特是世外桃源的假名，在这里流放者与疲惫的旅人找到了他们的家与安宁。在这个马萨比特世外桃源里，树干上钉满传单，写着情意绵绵的消息。但请等等，这全都是幻觉。这些都是英国皇家空军扔下来的炸弹，落地时变成了不杀人的传单，我拾起一张来看，上面写着除非我们走出森林，不然就会被剥成碎片。我们朝四面八方狂奔，穿过森林。我独自一人披着一块破破烂烂的毯子，在林中乱转。大雨倾盆，狂风呼啸。忽然天上掉下个小矮人来，用一根干草扎透我的破衣裳，我只有无助地哭喊：不公平！不公平！那个小矮人说，听着，这一切都是幻觉，没下雨，太阳正照耀着一大片百合花呢。我在一根倒地的树干上坐下：阳光真的很灿烂。那个小矮人正跟我说这场旅行快到头了：

就请你们这样思量，

一切便可得到补偿；

这种种幻境的显现，

还有这些浅薄无聊的题材，

都不过是幻梦一场。^[6]

一场梦！梦中之梦！总算透了口气，我自言自语，阳光透过打开的牢门和那只小窗把我照醒了。监狱看守在大叫：出去！出去！两人一排站好，领你们的粥！星期日早晨到了。

星期日

牢中的噩梦令我前思后想。梦里发生的事显然不合逻辑，但我总想弄懂这些梦。梦境常常来自白天或早些时候发生的真事。不合理之处在于这些场景连贯的方式。有时候我害怕这些东西大白天就会落到我头上。独自在田野，独自赶路，不同景象开始连贯起来，这是什么意思啊？旷野里的花忽然在你面前翩翩起舞或小鸟忽然张口对你说话意味什么呢？在你前头走路的人忽然变成另一个人，来自另一个地方，另一个时间，那又象征什么呢？也是梦吗？

但黑人圣歌中的意象来到我牢房的梦中，我并不该大惊小怪。不久之前，我曾组织卡胡基尼的学生举行了一场演出，与以前在卡胡基尼组织利穆鲁的青年们演出的那场相似。这一次，黑人圣歌与其他赞美诗以献祭为主题，把亚伯拉罕对以撒的献祭与耶稣对十字架的献祭相联系。通过载歌载舞，我们讲述了撒拉恳求上帝，然后听到上帝通过天使传给她的回应。她得到一个笑呵呵的男孩，起名以撒。我们给这个圣经故事做了增补，再次载歌载舞，让撒拉变成了圣母马利亚，悲泣自己唯一的儿子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她也听到一个声音，在说着耶稣复活成为新生命。我们没有剧本，只是口头即兴表演，一条纤细的圣经故事主线串起来两个圣经事件。主场表演在伽吞杜教堂举行，就在我被捕的几周前。

演出大受欢迎，以致老人们问我能否再演几场。基玛尼·韦尔很赞成，因为这意味着卡胡基尼小学将继续成为社区民众关注的话题。我的剑桥成绩与麦克雷雷大学的录取通知已经到手。我知道自己只剩下几个星期时间了。当然需要一场告别演出。就在这个星期六我应该做出明确答复。

尽管我对福音教派有疑惑，但不知怎么内心还维持着这份信仰。即使没有一群人可一起忏悔，我还是充满疑惑也不放弃。基玛尼·韦尔与卡胡基尼小学的同事们曾想用美酒和女人诱惑我。我决定把自己的信仰公开来，有时还对他们传道，这有助于我抵抗诱惑也能重挫他们罪孽的兴致。甚至我一言不发，他们也能感到我无言的道德压力。他们越是考验我，我就越是坚守自己的信念。但这不能给我慰藉，因为我无法让他们追随我的道路。

实际上，在我狂热追随“得救者”教派的日子里，我也没能成功劝服任何人皈依，每逢我声明自己的宗教信仰时，这一事实就会令我对这个信仰忐忑不安。他们似乎发觉了这一点，同事们就故意寻开心，对我的信仰相互争论，还问些我无言以对的问题。基督徒谴责一夫多妻制，可为什么所罗门王却有上百名妻子？或者亚伯拉罕怎么弄大了他的女仆夏甲的肚皮，后来又把她和她的儿子以实玛利赶进大沙漠？

这些问题其实他们并不真感兴趣，就是想听听我如何解释。名义上他们都是基督徒。那你们为何每个礼拜日都要去教堂？我反唇相讥。他们就说去教堂膜拜上帝祷告上帝呀。那你们如何结束祷告呢？以耶稣基督的名义，阿门。瞧，你们承认自己是基督徒，却又否认事实。是的，我们是基督徒，可我们不是“赞美耶稣”那一派，和你不一样，不是“被救者”。争论就此休战，但只是暂时而已。

不过在其他方面他们对我都挺关照，带我去他们的家里做客，也不再争论宗教问题。有位老师说他家所在的恩根达地区的村里有个女老师，博览群书，包括《圣经》：谁也没她聪明，谁也没她漂亮，还说，要是让她和我见个面会很有意思。我哈哈一笑，不置可否。辩论之外，我其实对一争高下的斗智毫无兴趣。我喜欢讨论问题，交换思想和经验。我相信所有这类交流都能使人增长见识。

一个周末，这位老师请我去他家做客。我受到热情款待，甚至享用了一顿烤羊肉和依丽什锦菜^[7]的大餐。他小小的卧室挤满了和我年龄相

仿的青年男女，与一位“联盟中学”毕业生做伴人人欢天喜地。我坐到床上。我的主人和学校其他人一样夸张，吹嘘我学问高深，在“联盟中学”成绩优秀，说小学同事们一遇难题都找我请教——你们来就是亲眼一睹天才的风采。我感觉轻松自在，但信仰的问题无法回避。该不该用道德问题破坏这快活的气氛呢？可那些姑娘们不肯放过我，偏要了解我是否真被上帝拯救。被逼无路，我只好坚定地回答说没错。

剩饭剩菜收拾完之后，一盏提灯给四壁投下了摇曳的光影。她进来了，犹如演员登台进入角色。我们权且就叫她爱丽丝·A好了。所有目光都投向她，她坐在一把腾空的椅子上。众人就像对待一位闯入拳击场要与冠军一决高下的挑战者。

谈话继续进行。起初，新来者话很少，主要在听，有时会抬起她那双乌黑的大眼睛。我得知，她是附近一所学校未经训练的老师。是不是听说多次的那位啊？哦，那她为什么不开金口呢？我无法判断她的沉默是好奇还是怀疑。不论我如何努力，眼睛也无法离开她闪亮的目光。忽然她开口说话，温和地提问质疑，我立刻明白人家不是来较量的，而是真的心存疑惑。

那么，慈悲的上帝为什么允许世间有这么多饥馑、疾病、苦难？上帝为什么允许白人杀害黑人？你说上帝对我们说话——她的问题直接指向我——上帝和你说话讲的是什么语言啊？上帝和黑人说话讲一种语言，和白人说话又讲另一种语言吗？上帝会对白人或者黑人更为恩宠吗？

我大吃一惊，险些从椅子上掉下来。这些正是我质疑过E.K.的问题呀！此时此刻，我不敢承认上帝从未用清晰可闻的语言跟我说过话，只好拿至高无上的信仰来抵挡一阵，说上帝直接与心灵对话，无须借助某种特定的语言，上帝有他自己的语言。我用信仰把自己紧紧包裹住。那用理性来解释信仰还有什么意义？那为什么一种信仰就比另一种更可信？我推荐她读《圣经》的某些段落，但她早已读过了，还引用许多其他段落与事件对我所引用的予以反驳。这时我俩已将其他人抛在脑后，把这场谈话变成了竞赛。不过对我来说，这些就像在听从前拷问过自己的那些问题的回音。这时最响亮的回音来了——上帝是什么性别？耶稣

是什么肤色？

上帝的性别？我还真没想过这一问题。我一直以为他就是男人，尽管在吉库尤语中上帝性别不明。我是受英语的影响，我猜。但耶稣的肤色问题我早遇到过了，山姆·恩提洛和他的学生埃利莫·恩乔曾给我们讲艺术，还给我们看过一些黑皮肤耶稣的画像。此刻我想起了那一切，于是便认真地阐述上帝如何以他自己的形象造人，人们可以看到任何肤色任何性别的上帝与耶稣。换句话说，既然我们都是以上帝的形象造出来的，我们每个人只需深刻地注视自己的内心就能看到上帝的真容。

突然，犹如醍醐灌顶，我居然回答了一些自己的老问题，更准确地说，我现在说话就像自言自语，无论何时何地，一旦我的信仰动摇就会如此。这一刻，我连自己的疑惑也一扫而光了。在宗教问题上，只要我把信仰置于理性之上就行。我滔滔不绝，咄咄逼人。屋内早已寂静无声，我说服一个人皈依的机会来了——就是眼前这个挑战者呀。我陶醉于自己的口才，期盼着福音传教的伟大凯旋，不曾注意到其他人都已悄然离开，只剩下我和这位美丽的对手。此时此刻她的反应也已变为随声附和：对呀，对呀，是那样啊？煤油灯渐渐昏暗，屋子里黑了下来。我的对手依然喃喃地表示着同意或不同意，并且居然神不知鬼不觉地挪到床上来了，坐在我身旁。忽然，她仿佛伸手触碰圣体，手指掠过我的手，我的雄辩腾地着了火，欲望熊熊燃烧起来。

我大为吃惊，居然不觉得自己有罪！抗拒的意志遭遇第一次认真的挑战就土崩瓦解，这个事实比罪孽感更叫我心烦意乱。可回想在“联盟中学”那个神圣小集团的经历，我觉得，道德上我已没有任何权利对他人妄加指责。

我还想见她。我们没再见面。两星期之后我就被捕了。

羁押监狱的日子如蜗牛般爬行，就像美国福音传教士形容过的地狱时光，这个星期天也一样。甚至连苏醒、排队、领盘子、喝粥，都慢慢腾腾。我开始认为这就是遭天谴。那个使我皈依的福音传教士说过，疏忽与故意犯罪是同等罪过。我不想听天由命。我喃喃自语地背起“主祷文”来，就是当初在基努主日学校第一回当队长那天卡在我喉咙眼里的那一段。我们在天的父，愿你的名尊为圣。反复背诵这一句，然后是宽恕我们的罪过。我用吉库尤语和斯瓦希里语反复背诵，甚至还用了拉丁语，不停重复——宽恕我们的罪过这一句。但我听不到任何声音用任何语言直接或间接对我讲话，只有沉默。

粥使饥肠不再辘辘作响。饭后允许我们在院子里放风。对我们这些从提姆比格瓦来的人来说，这就好比一次家人的团聚。他们强调自己清白无辜，如今又添了些牢骚，说牢房不同条件也不一样。这些话引起所有人的哀鸣：不知人家要拿咱们如何发落。

有难友提议下跳棋。但是没有棋盘，那就在沙地上画一个，再用干木头碎片做白子、绿子和黑子。众人围观这场比赛。在这个囚禁的小天地里，下棋可以防止心灵渐渐变得厌倦冷漠、自卑自怜。

我走到铁丝网前往外看。基安布镇就建在山梁上，中间是山谷。我的目光望向校区，然后再看那道“裁缝坡”——之所以这样叫，是因为我在那里买了量身定做的羊毛裤。这裤子我还穿着呢，不过已经变得抹布似的，皱巴巴脏兮兮。

在院子里我可以看到，人们打这儿路过去基安布城里。一群原教旨主义信徒身穿绣着十字架的白袍跟在后头，口中唱道他们正在走向天堂。他们不是走，是跑，象征他们已做好了准备。走路而不受监视，这对我来说简直是无法实现的愿望，我多么渴望呀！

希望突然升腾而起。我看到哥哥了，那不是古德·华莱士吗？我发现他没和那个军人步伐、长官派头、令提姆比格瓦卫兵肃然起敬的卡柏一

起来。人家不准我出去见他，也不准他进来，但我们可以谈话，隔着铁丝网。这种位置的交换实在令我难以忘怀！哥哥很抱歉，虽然他们多方努力，但仍没能将我释放。他告诉我，昨天他回到提姆比格瓦，却没人知道我的下落，他急坏了。今天早上他又回到提姆比格瓦，给一名警官塞了钱，人家说：你干吗不去基安布碰碰运气？这名警官还说，明天我们很可能要受审判。哥哥没给我带来面包，但他表示歉意并很快予以弥补。他告诉我，妈妈叫他捎信说：绝不要放弃希望！真理永不灭！

虽然他使劲给我打气，但我发现他自己其实已无能为力。他不再安慰我说我们在找人，也不再提卡柏和他的势力。卫兵很快就喝令他离开。他留给我几句话，这是他唯一能给我的。他说：做最坏的准备，抱最好的希望。明天法庭上见。卫兵把我们往牢房里赶时，他转身离去。明天就要开庭审判，苦难就会到头的希望使我振作起来。我悄悄告诉一位难友我听到的消息。这消息很快便人尽皆知。

星期一

但没想到星期一是公休日。早饭的粥食而无味，我感觉和那个星期六被骗一样，当时我刚被释放才几分钟又再次被捕。我不知自己如何打发这整整一天，眼瞅着难友们一遍又一遍玩跳棋，就用小棍子当棋子，在地上戳出几个小坑当棋盘。有两个难友无人围观，才走几步就不玩了。大家都无精打采，我能感觉他们的失望，只巴望他们别为假消息而责怪我这个稀里糊涂的传话人。

我离开众人，坐下来，接着又站起来，四处走几步，再坐下来，反复琢磨我的命运。我不该把希望全都寄托于今天出庭受审，更不该把哥哥告诉我的消息告诉其他人。

别难过，一个声音响起。我抬头一看，原来是那位“胳膊先生”站在我身旁。我顿时紧张起来，还担心被他看出来。问上帝吧，他说道，自作主张地在我身边坐下。上帝神秘莫测，创造奇迹。我给你讲个故事如何？

我不想和人说话，更不想听什么埋葬残尸的故事。但这回他讲的是一只掉进陷阱的鬣狗的故事。鬣狗爬不上来，陷在深坑里，日日夜夜，没吃没喝。幸运的是一只羚羊从旁路过，听到有动物落圈套的哭喊，就停了下来。鬣狗恳求羚羊救他上来。羚羊便伸手帮了它。非常感谢你，鬣狗说，不过你知道我饿得要命，只好吃掉你了。这时野兔来了，主动提出解决纠纷。于是鬣狗和羚羊各自告诉野兔发生的事，但是说法不一样。野兔说他不相信，像鬣狗这么大的动物怎么会掉进这么小的一个洞里呢。鬣狗见野兔不相信它的话，顿时火冒三丈。野兔说，那你掉下去给我看一看。于是鬣狗又跳进了陷阱。然后野兔对羚羊说，案子断完了，你走吧。

鬣狗真是活该，这么蠢！有个声音说道。这时我这才明白，这个故事也吸引了其他听众。一时间七嘴八舌议论纷纷，都说野兔好狡猾。野

兔根本比不上变色龙。另一个人插嘴道；他也不请自来，开始讲故事。

据我所知，这就是那个龟兔赛跑的故事，不过不是乌龟而是一条变色龙要和野兔比赛。它俩同意在变色龙居住的树丛碰头。可是野兔来到那树丛时却没找到变色龙，于是等了几分钟。野兔刚说一句变色龙那家伙不敢赛了吧，就听到变色龙说，咱们开始吧。野兔撒腿就跑，然后停下回头看看，不见变色龙踪影。就算我让它一天，它也休想追上我，野兔说完进了一家饭馆。我们这位讲故事者开始形容吃的，什么花样啊、色彩啊、味道啊，跟我们天天吃的薄粥有天壤之别。野兔再次停下来，到一家妓院过了一夜，那儿的房间床铺啊、被褥啊，也和我们在羁押监狱的有天壤之别。寻欢作乐几天之后，野兔终于来到约定的地点。刚坐下就听见变色龙说：别坐在我身上，我都等你一天半了。怎么回事？一位听众问道，不过他提问只是想说出人人都知道的结果：变色龙早已趴在野兔尾巴上了，不管野兔跑到哪儿，变色龙都能随着野兔的尾巴改变颜色，而且一直趴着等待时机。

你们知道吗，就是这两个动物给世界带来了死亡？另一位听众问。这时，几乎所有的难友都围拢过来，变成了一个故事大会。大家转而注意听这个新来的声音。那人咳嗽了几声，开始讲死亡如何降临世界的故事。

上帝造人之初犹豫不决——要不要把人造成永生不死呢？一天他下了决心，既然人是按照他自己形象造出来的，那就让人永生不死吧。他打发变色龙把这个好消息送给人类。变色龙花了好几天时间才来到人类居住的地方，一见到人类他就开始结结巴巴地转达消息：上——上——上帝，说——说——说，那——那——那……就在这时，上帝又变了主意。因为人是按照他自己的形象造的，那就得有什么东西把他与凡人区分开来才行——上帝永生不朽，而凡人必死无疑。于是他又打发野兔去告诉人类他们终将死亡。野兔必须赶在变色龙之前把消息送到，因为上帝不能失信于人。野兔到达的时候变色龙还在结结巴巴，那——那——那没个完，野兔急忙抢着接上那句话：人类必死无疑。

听到这里，关于永生到底是好是坏，众人更是争得热火朝天。辩论转而又开始对不同动物的品质各抒己见。为了支持自己的观点，大家又

讲了更多的故事，就连“银行抢劫犯先生”和“胳膊先生”讲起故事来也没发脾气。这些故事使大家的心情平静下来，也使大家变得更加亲近。这一天过得很快。我也想起了妈妈讲的那些在无果树下发生的故事。

夜晚躺在自己的角落里，我怀抱着希望。在“联盟中学”时，凯里·弗朗西斯常说要把胜利与灾难都视为骗子。我告诫自己，要时刻准备着。这话听来很熟，是童子军的座右铭。但明天结果如何的担忧仍然重重地压在心头，不知自己的童子军本领能否把这重压挪开。

星期二

星期二早晨在狱中醒来，我再次感到害怕，只好安慰自己至少今天会有什么动作吧。甭说还真是，喝完早粥，持枪的卫兵就把我们押往法庭。有个卡胡基尼来的人认出了我，是约翰老师，但他不在卡胡基尼小学教书，他和爱丽丝·M是同一个学校。我们最后一次见面就是不久前我误入歧途的那一天。他朝我走过来，大声问，老师，怎么回事？但人家不准他和我握手。我连忙告诉他上星期五以来我就一直在坐牢。他说他是来和教育部门解决问题的，一办完事就会立刻到法庭来。

法庭挤得水泄不通。我感觉浑身无力，但我看到了兄弟姐妹、肯尼思，还有几位来自利穆鲁的乡亲。我还是不知道自己什么罪名，不过我估计与逃税有关。我以前可从没进过法庭。

很快就开始一个接一个传唤被告。他们被判罚款，离开法庭交完钱，便获得了自由。其他种种轻微犯的罪也同样处置：指控——认罪——判罚款——缴罚款——获释。目睹难友们认罪我很吃惊，因为和他们关在一起那么多日日夜夜，他们一直强调他们清白无辜。法庭十点休庭。还没叫到我的名字。别人告诉我，人家认罪就是不想在牢里再待上一夜。有一两个人没钱找我借，我尽力借给他们，自己还剩下一点点。

休庭时，卫兵看守之下，也不知那两个“步枪先生”和“机关枪先生”怎么就走到了我面前，满脸的同情和友好，主动给我建议。你所有的朋友——他们这么叫我的难友们——全都认罪了。只要缴一小笔罚款就都自由了。我只有一个选择：认罪获释或者拒不认罪，等待延期审判，那样的话几乎肯定要被判刑，判了刑就会耽误我上大学的计划。他俩的建议是——完全为我好——我应当选择自由。我这么年轻，还有那么多梦想可以追求。警察会助我一臂之力的。要是我答应，他们会出庭作证我表现良好，我的苦难也就到头了，法官甚至可能不判罚款就宣布释放，但如果我不合作，那无论什么祸事临头可就怪不了他们了。

他们先前对我那么残酷，现在却又满嘴同情，这么乐意帮我获得自由，真是无法令人置信。他俩装得好像这世上就他们是我唯一的真正朋友似的。我一言不发，不想争辩。我看得见亲人和朋友，却与他们完全相隔，这令我倍感孤独。刚到“联盟中学”上学的日子里常做的那个噩梦，一群嗜血的猎狗蹲伏校门口等着扑向我的噩梦换了一种方式又回来了：猎狗还在追赶我，我大喊救命人们却听不见，他们从一旁经过，连我这边看都不看一眼。

审判重新开始，法庭又挤满了人，连那些已被释放的人也回来听我的案子。我坐在被告席上，一个人，被看守着。一切对我都是头一次。“步枪先生”和“机关枪先生”，这两名刚刚自称是朋友的人也在法庭里。“步枪先生”的眼睛里闪着一丝邪恶的光，警告我要是不认罪，就得后果自负。我依然预料自己会被指控逃税，便开始寻思也许应当学别人的样儿。这案子不是法律与公道的事，而是监狱与大学之间的选择。

但指控一经宣读，我便呆如木鸡，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完全与缴税无关；我被指控拒捕，攻击一名执勤警官。观众们也倒吸了一口凉气：他们都知道，国家在紧急状态下，拒捕就等于自寻灭亡，更不用说攻击警察了。我被要求认罪；但我站起身来，想说明我是清白无辜的。不，我只需要对指控说“是”或“不是”。我想解释，想说出事情的真相，

但主审法官连称不，不，不，你只能说“是”或“不是”，你以后会有机会解释的。我的眼泪顿时涌了上来，我发现自己深深地陷入了一个阴谋圈套。

他们为什么不准我戳穿这项指控本身就是一堆谎言？他们看得出来，我对法庭程序一无所知。最后他们记录了我不认罪。我坐下来，审判开始。

主审官发问，公诉人是否准备好传唤证人。是的，公诉人回答，立刻向“步枪先生”低语几句。“步枪先生”走了出去，“机关枪先生”也立即跟随而去。“步枪先生”很快又折了回来，与公诉人咬咬耳朵。公诉人便向法庭致歉，说主要证人刚才接到紧急任务，今天无法到庭作证。不需要专家告诉我就知道这话意味着审判延期，我只能回到羁押监狱，再待上无法确定的一段时间。法官们交头接耳一番，然后宣布：涉事警官次日上午开庭时必须到场作证。

他们把我带回羁押监狱。这是彻头彻尾的阴谋诡计，那些老资格的法官大人怎么能相信无耻的谎言？甚至到现在都不准我与亲人和朋友见面商议。我身上穿的精纺羊毛裤不但已经皱皱巴巴，而且臭烘烘的了。

在监狱院子里，那两个据说要执行紧急公务的“步枪先生”和“机关枪先生”居然又来找我。他们把我拉到一旁。这不是那两个据说无法到庭的证人吗？我暗暗恨道。他俩再次劝我，说的还是那一套：低头认罪，拯救你自己。罪名很严重，会判很长的刑期，那样我就休想再做什么上大学的梦了。明天法庭开庭时，我应当改口认罪：警方会为我的行为担保的，诸如此类。他们的举止、口气、姿势，一切的一切，仿佛都散发着同情和真心相助的愿望。他们还解释说，今天没有出庭作证就是想给我更多的时间考虑。照他们的说法，就连对法官撒谎也是在帮我？我一声不吭。但他们离去之后，我觉得自己被彻底抛弃了。

原来的难友全都走了，甚至连“银行抢劫犯”和“胳膊先生”也不见了人影。所有认识的朋友被一批惊恐万状的新犯人代替了。但那些故事，墙壁、茅坑、恶臭、破毯子依然如故。头发也长了虱子，就连不停地挠痒也无法赶走我与世隔绝的痛苦。

这一夜我疑虑重重。也许“步枪先生”是对的呢？也许……也许这样……也许那样……前景越来越暗淡，而劝我服软认输的甜言蜜语却越来越响亮。认罪多轻松，缴一笔罚款，继续我的生活。但如果认罪，那就是撒谎，就是承认他们关于我的谎言是真理。东方发白，人家要来带我上法庭了，我依然在纠结。

星期三

流言满天飞，法庭比昨天更拥挤。在门口，来自卡胡基尼的约翰老师递给我一只信封后就消失在人群里。我把信封塞进口袋。昨天那些利穆鲁的人都回来了，还添了更多面孔。一定是“信封约翰”到处把消息传了开来。

法官终于登场。他们问公诉人证人是否可以出庭，不料公诉人报告法庭说，警官们仍在野外执勤。还需要等上几天。他要求再次推迟审讯我的案子，说已做好准备，可以继续进行其他同样紧急的案子了。法官们再次退下商议公诉人的请求，正义的车轮转动得真是缓慢啊。我依然在持枪卫兵监控之下，依然远离亲人与朋友，他们可望而不可即。

我忽然想起了那只信封，也许它可以解解闷。于是我打开来看：我也曾充满疑问，你回答了我的疑问。你帮我看到了上帝。耶稣会保佑你。祈祷吧。我也在为你祈祷。署名是爱丽丝·A，你的教友。这是骗局？恶作剧？还是嘲讽？我忽然心头一亮，悟出了其中的讽刺或荒谬。在“联盟中学”，在我追随“得救者”教派的日子里，不论校内还是校外，我从未成功地说服一个人皈依。然而此时此刻这张纸条却告诉我，因为我堕落，结果我成功。是因为我一直在解释自己的疑惑吗？是因为我当时的声音真诚而肯定吗？我闭上眼睛祈祷，还是没有听到任何声音回应我，跟我讲话。

凯里·弗朗西斯怎么会完全接受和服从一位看不见的主，对他奉献终生呢？他怎么知道自己是否在服从一个更高存在的命令？他怎能相信这一切？这些疑问一直缠住我不放，甚至在我们三人小集团学经的火热时期。有些东西我就是不相信，不论如何使劲说服自己：童贞女生子啦，上帝与凡人娃娃一样出生啦，复活啦，登天啦，等等。盖瑟奥和他把历史与末世学混为一谈的理论比我参加过的所有“培灵会”^[8]更令人信服。但要是复兴能保证活下去呢？上帝神秘莫测，创造奇迹，我喃喃地祈祷

着，愿主赐给我力量去做我不得不做的事，提前求他原谅我将这么做。不知是幻觉还是真正听到了一个声音在说，对的，听从警察的建议吧，他们也许是上帝意志的执行工具。他们逮捕了我，现在又给我指出了一条活路，这条路绝大多数犯人已经接受，这些人就是简单认罪，恳求法庭宽大为怀，于是获得了自由。

法官团回来了，否决了公诉人推迟的要求。除非他们还有证人，法庭没有选择……不，法官大人，请允许我核实一下。他们再次咬耳朵。一名警官出去了，回来时后头跟着“步枪先生”。这位证人忽然奇迹般地现身了。就算法官们惊诧，也没见他们有任何言语或手势表示。“步枪先生”手按《圣经》宣誓讲真话，完全讲真话，只讲真话。但他一开口作证就谎话连篇，表演得无懈可击，甚至还故作谦卑地说：不得不证明一个前途无量的青年犯有可怕的罪行，他实在心痛。但法律铁面无私，身为警官他必须坚持执法。法官大人，这名青年认为他可以凌驾于法律之上，仅仅因为他念过“联盟中学”，是凯里·弗朗西斯的学生。

他的陈述滴水不漏，显然以为谎言编织得天衣无缝就能掩盖真相。在“联盟中学”，老师的话虽说得不够详尽，但教育我们要承担一种责任，那就是我们应当总是信任权威，或相信权威的善意。在家里，我妈妈总是教导我们不能当面戳穿大人的谎言。但我怎么能对打扮成真理的谎言保持善意？对一名厚颜无耻谎话连篇的成年人保持沉默呢？

休庭吃午饭。下午继续开庭。现在轮到我了。投降，结束一切。只需说一个字——“是”，一切折磨就到了头。上帝的意志。用谎言换取自由。为什么不？背叛还带来了基督得救呐，我提醒自己。法庭书记员向我宣读了指控。我迟疑片刻。那一刻我想起了坐牢期间，我妈妈曾派哥哥给我捎的那句话：真理永不灭。这话直接说明真理不可磨灭。妈妈不在法庭里，但我看得见她脸上的痛，听得到她的激励：你全力以赴了吗？ũguo no guo wona ũngĩhota？他们又重复了一遍指控。我激动得浑身乱颤，但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声音，响亮而清晰：我冤枉！

以这句话开头，我开始反击。话一出口，顿觉轻松无比。我心平气和，不再担心什么后果，只想把我的冤屈统统倒出来。我从领到拖欠的薪水开始说起，到我急于回家看望母亲。他们不让我往下讲，要我向证人提问。又是阴谋！为什么我不能讲我被捕的来龙去脉，却得对他提问？我绝望了，不知该说什么，问什么。

就在此刻，忽然想起“联盟中学”的辩论团，那种议会通过提问方式发现对方论点前后矛盾的会议程序。我决定把“步枪先生”当作政府动议的提议人，我做反对党。我回到了“联盟中学”的天地中，开始发问。你记得我是在内罗毕开往利穆鲁的巴士上吗？是的。你记得你上了同一辆巴士吗？是的。你当时手里有一支步枪，而你的同伴手里有一挺机关枪，对吗？他犹豫了。法官大人要求他回答：你是否持有武器？是的。什么武器？一支步枪。你的同伴呢？一挺机关枪。继续提问。你记得我有武器吗，任何形式的武器？嗯，你有个包裹。什么样子的包裹？法庭强迫他承认包裹不是武器。问题一个接一个，我把整个故事梳理一遍，他如何问我要税单，而我如何回答。你记得告诉我说吉雅诺、莫博雅、奥金伽·奥丁伽都得缴税吗？不记得。从这一刻开始，他对我所有的问题都回答不是，结果当然使他自己一次次陷入前后矛盾。我毫不留情，我感到了一种新的力量，讲真话的力量。我能始终如一，而他不能。通过提问，我的故事全面展开，包括他们说服我认罪的企图在内。不，不，他们只是要我讲真话。法庭顿时寂静无声，静得一根针落在地上都听得到。我的提问结束时，听众席上爆发出一阵掌声，但这遭到了法官严厉斥责。

一位法官问我有没有麦克雷雷大学和“联盟中学”的文书，因为我声称警官曾对这些文书挖苦嘲弄。我把这些文书呈递法庭。法庭休庭。但人们不肯离去，怕位子被别人抢走。

我依然在卫兵的监视之下。人们看我的神态使我觉察到形势有了变化，至于什么变化我看不懂。我没有放松，依然烦恼，因为法官不准我

以自己的方式陈述事实。但我何其痛快，因为我不曾向诱惑屈服，对谎言低头。

法庭继续开庭，那些无法进去的人已把大楼团团围住。宣判的时刻来临，很简单：法庭不能阻挡一位从“联盟中学”以优异成绩毕业的学生。警官执勤时不得让妒忌干扰他们的判断力。本法庭不能挡在你和麦克雷雷大学之间，法官宣布，你可以走了。

刹那间，我无法相信听到的判词，只是感觉泪水哗哗地流，说不清是喜还是悲，因为我险些因恐惧而撒谎，那样的话我的灵魂将永远不得安宁。

观众席十分克制。所有的人都离开了审判大厅，除了“步枪先生”和“机关枪先生”，就连他们的战友似乎也唾弃了他们。外面，人们欢欣鼓舞，谈笑风生。

来自卡胡基尼的人群，来自卡密里胡的人群，我不再感觉自己是新村的陌生人。这过程花了很长时间，但获得新家终究补偿了失去老家。哥哥古德·华莱士紧紧拥抱着我，弟弟恩金竺紧紧拉住我的手，让人人都知道我是他心中的英雄。我无比欣慰，无比感动。我不能让这次严峻考验玷污自己四年跻身“讲经堂”的美好记忆或以及对未来的无限期望。

我无从预料这场考验只是以后更多磨难的预演。那是另一个故事，另一个地方，另一个时间。什么都无法遮挡我获得自由那一刻的辉煌，什么都不能削弱我对自由的向往与追求，因为如今我更懂得了珍惜自由的价值。

1959年7月，我重返利穆鲁火车站，登上一列开往坎帕拉的客车。二等车厢已不再是亚洲人的专座，我们这些“联盟中学”的毕业生也坐在这里，有老生也有新生，一起去乌干达坎帕拉的麦克雷雷大学上学。列车提速的时候，我心中响起了一首歌，小时候我们觉得开往坎帕拉的火车就是这么唱的：去—乌—干达，去—乌—干达，去—乌—干达。

[1] 这三位都是“非洲当选委员组织”（AEMO）的著名成员。

[2] 哈罗德·麦克米伦（Harold McMillan，1894—1986），英国政治家、首相、教育家、作家，1957年至1963年出任英国首相。

[3] 典出《圣经·约翰福音》第三章第十六节。

[4] 莎士比亚戏剧《李尔王》第四幕第六场。

[5] 莎士比亚戏剧《李尔王》第四幕第六场。

[6] 莎士比亚戏剧《仲夏夜之梦》第五幕第二场。

[7] 用玉米、豆子、青菜和豌豆等拌和而成的食品。

[8] 培灵会（revival meeting），这是基督教的系列仪式，鼓励活跃的教会团体多多说服新人入教。

致谢

非常感谢所有帮助我恢复这段记忆的朋友，尤其是：我的妻子，恩吉莉·瓦·恩古吉，她对这个故事的不同版本都进行过点评；“联盟中学”校长D.G.凯如基先生，“联盟中学”英语部主任M.姆赤瑞先生，他们送给我凯里·弗朗西斯的日志，为我的回忆录记录的日期获得了宝贵的信息；乔·基哈拉·穆努古、加塔·瓦·姆布瓜，埃略德·基哈拉，艾伦·恩古吉，基马尼·约克，阿契伯德·基蒂伊，菲利普·奥契恩，基蒙亚·恩古吉，肯尼斯·金，戈登·C.马旺吉，阿尔伯特·卡如基·恩冈嘎，卡茅·基如，艾米莉亚·伊莉娃，是他们帮助我为这本回忆录收集了大量材料；木寇玛·瓦·恩古吉，姆昂比·W.恩古吉，提安哥·K.恩古吉，比约恩·兰诺，他们帮助我研讨了各种题目；芭芭拉·考德威尔帮我做了很多研究工作。歌莉亚·卢米斯和亨利·查卡瓦阅读了初稿，并提出有用的建议；埃罗尔·麦克唐纳谨慎地进行了编辑工作。回忆录中的片段已在如下杂志上发表过：《IOTAL》《伊斯坦布尔评论》《论生活艺术》（*Über Lebenskunst*）《审查索引》。回忆录的节选最初是在加州大学尔湾分校盖比·施瓦布教授的家中公开听讲的，那次是在一年一度的跨年晚会上。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上下册）》（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中学史》是恩古吉自传三部曲的第二部，该书讲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作者在肯尼亚一所英国人管理的精英中学的四年生活。与此同时，他的哥哥正在反英殖民主义的武装游击队里浴血奋战。双重视角的叙述增加了自传的复杂性和丰富性，也是对殖民主义统治下的非洲最深刻的描述。

In the House of the Interpreter: A Memoir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2123-6



9 787020 121236 >
定价：38.00 元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勇敢又鲜活。」——《独立报》

织梦人 自传三部曲之三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徐蕾 译

Birth of a Dream Weaver: A Memoir of a Writer's Awakening

北京大学教授、世界文学学会会长 赵白生

“不读恩古吉，你的世界文学版图就不完整。”

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 恩古吉

笔下的自传三部曲 首次引进中国！



作者简介

恩古吉·瓦·提安哥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肯尼亚小说家、剧作家、社会活动家。一九六四年毕业于乌干达的麦克雷大学，曾任教于内罗毕大学英文系，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尔湾分校比较文学系教授。恩古吉是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被公认为非洲文学之父阿契贝的继承者。他的主要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血色花瓣》《十字架上的魔鬼》《乌鸦魔法师》等。

译者简介

徐 蕾

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口译与笔译研究硕士，图书编辑、译者。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织梦人
自传三部曲之三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徐 蕾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BIRTH OF A DREAM WEAVER : A MEMOIR OF A WRITER'S

AWAKENING

Copyright © 2016 BY NGŨGĩ WA THIONG'O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 LABUAN ,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21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著；徐蓓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ISBN 978-7-02-012121-2

**I.①织... II.①恩...②徐... III.①自传体小说—肯尼亚—现代
IV.①I4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8164号

责任编辑 张海香 冯娅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45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6.375 插页3

印 数 1—5000

版 次 2021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21-2

定 价 3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第一章 心中的伤口
- 第二章 伤痕累累的土地
 - 一
 - 二
- 第三章 红与黑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第四章 奔驰车、运动鞋、飞盘与旗帜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第五章 笔尖与无花果树
 - 一
 - 二
 - 三
- 第六章 为钱写作
 - 一
 - 二
 - 三
- 第七章 黑玩偶与黑面具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第八章 过渡与巴黎来信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第九章 盒子人与黑隐士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第十章 书页、舞台与空间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第十一章 煤炭、橡胶、金银与新旗帜

☐ 一

☐ 二

☐ 三

• 第十二章 在国家报工作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第十三章 笔记与笔记本](#)

☐ [一](#)

☐ [二](#)

☐ [三](#)

- [第十四章 地狱中的天堂](#)

[返回总目录](#)

文前辅文

纪念米奈·恩扬布拉，现借由与她同名的孙辈获得重生：恩扬布拉·瓦·木寇玛、恩扬布拉·瓦·萨米和恩扬布拉·瓦·恩杜库。

说明

本回忆录将以其正当名称——土地与自由军——称呼被英国人冠以茅茅之名的武装反抗力量，军中战士则称士兵。

序言

1959年7月，我作为英属殖民地的臣民进入麦克雷雷大学，到1964年3月毕业时，已是独立非洲国家的一名公民。在从臣民到公民的转变中，一个作家诞生了。麦克雷雷造就了我。这个故事是关于《战时梦》和《中学史》中的那个牧羊男孩、童工和读中学的理想主义者，是如何成为织梦人的。



本生爵士与英国女王在麦克雷雷毕业典礼上，1959年2月20日。图片来源：麦克雷雷大学图书馆非洲部

第一章 心中的伤口

“一个英国官员是不会做这种事的。这就是原因……”

“什么的原因？”

“一个英国官员。这就是原因。就是这样。”

女王庭院外，我倚着柱子，试图理解得到的消息。这座庭院是在伊丽莎白女王1954年4月偕爱丁堡公爵访问乌干达后，为纪念她而命名的。庭院被四周的建筑围成矩形，前面矗立着希腊式石柱，是包括英语系在内的艺术园区的中心。我的同学巴哈杜尔·特贾尼、彼士利·库鲁图、赛琳娜·科埃略和罗达·凯扬迦经过我身边，招呼我一起走，但我没有理会他们的提议。他们能感受到我的苦恼吗？

彼得·纳泽瑞斯也许会理解。在大学里，他虽然比我高一级，但实际上要小我两岁；他在1940年生于乌干达首都坎帕拉，而我则于1938年出生于肯尼亚的利穆鲁。我们曾一起供职于英语系的文学杂志《笔尖》，但他刚刚毕业，已将主编职位转交给我。因此我独自思索，试图把思绪集中到我无力改变的这一现实上：我所写的独幕剧《心中的伤口》被禁止在坎帕拉国家剧院的全国戏剧节上演出。

我们住在不同的宿舍楼里，生活中充满着从体育到戏剧上的友好竞争，而每一出在山上各楼间的英文竞赛中获胜的剧目，都会在镇上唯一的大剧院里再度上演。这出戏剧随后若能登上国家级舞台，就是最令人梦寐以求的获胜结果。这胜利不会带来任何物质性奖赏，有点让人想起那些在古希腊卫城中演出的戏剧^[1]，在那里，虚构创作所获得的认可超越了任何物质奖励。

去年（1961），我的第一部独幕剧《反叛者》作为罗富国^[2]楼的参赛作品取得亚军。获胜的是纳泽瑞斯的作品《勇敢新宇宙》，作为迈克尔楼的入选作品，此作有望登上坎帕拉国家剧院的舞台。即便是在他写出《宇宙》时，纳泽瑞斯也已成为一个典型的麦克雷雷学子，在音乐、

体育、戏剧、学生政治和写作上兼具天赋^[3]。我把终极荣誉输给了山上的偶像人物，但我还没有放弃。今年（1962），我的剧作《心中的伤口》获胜了。我创作的《乡村牧师》也将短篇小说奖项收入囊中，两项成就加在一起让罗富国楼赢了这场比赛。学监休·丁威迪把这一结果誉为振奋人心的消息：“为赢得比赛所写的作品质量上乘”^[4]，也因为“许多本院学生都为此做出了贡献”。我的机遇得天独厚，下一步就是国家剧院了，我这样想道。

随着时间的推移，当关于国家剧院演出的热议日渐消散时，我意识到出了问题。那些我认为知情的教授们都闪烁其词，但我终于堵到了大卫·约翰·库克。

库克是两位最积极支持学生艺术创作的教员之一。库克毕业于伦敦大学伯克贝克学院，在南安普敦大学任教期间，曾于1961年在麦克雷雷担任过短期客座教授，并在1962年返回，获得终身教职。年轻的他大力支持已具雏形的当地人才，他们是大卫·鲁巴蒂尔、艾丽莎·科伦德和丽贝卡·涅尔等早期人才的后辈，指导他们的是玛格丽特·麦克弗森。麦克弗森是山上第一代学生写作者背后的精神动力，也是英语系1948年成立时的创始成员之一^[5]。

英语系是麦克雷雷大学的招牌。这所大学始建于1922年，起初只是一所技术高中，在1949年成为伦敦大学的附属大学，并具备了颁发学位证书的资格。麦克弗森把这个故事记入了《他们为未来建造基础》^[6]一书中，书名来自麦克雷雷的校训。大学服务于整个英属东非和中非帝国，接收主要来自乌干达、肯尼亚、坦噶尼喀、桑给巴尔、马拉维（时称尼亚萨兰）、赞比亚和津巴布韦（时称南、北罗德西亚）的学生。英语系是教授殖民地权力语言的所在。

我在库克的系办公室里找到了他。他曾支持我的创作，是第一个祝贺我获胜的人之一，还是约翰·巴特勒的朋友。巴特勒是坎帕拉的一所顶级高中——卢比利中学的校长，也是一位诗人，常参加乌干达戏剧节和学生戏剧节。他是裁定我的戏剧在比赛中获胜的评审人。库克请我坐下，但似乎并不十分乐于看到我。我直入正题，问他是否知道我的戏剧被禁止在国家剧院演出的原因。

他没有直视我，说了些与英国文化协会有关的话，种族关系什么的。然后就是那段话。“他们认为一名英国官员不会做那种事。”库克变得异常忙碌，胡乱摆弄着桌上的纸张。“他们对于戏剧本身并无异议，”他含糊地说道，“但他们觉得一名英国官员是不会那样做的！”

那部剧的背景设置在肯尼亚对抗英国殖民政府的武装解放斗争时期。英国人称此解放运动为茅茅，其本名是土地与自由军，自1952年起与殖民政府展开斗争。英国人将许多参与斗争的士兵和运动的平民支持者关进了集中营——当时被谎称为“拘留营”。《心中的伤口》的剧情围绕一位从集中营归来的土地与自由军（茅茅）士兵展开，他回家后发现妻子被一名白人地区官员强奸了。这个场景并没有演出来，只是在谈话中有所提及。这里的主旨不在强奸，而在于那人起初拒绝接受变化。

评审人约翰·巴特勒评价此剧写作精彩，结构巧妙，并称赞其制作和演出无愧于优秀的原作^[7]。由于巴特勒是戏剧节委员会的一员，他一定曾力争将其纳入节目中。难道他在投票中被否决，甚至干脆被排除在外，仅仅因为英国官员强奸非洲女性这种事是无法想象的吗？那些不喜此剧中的政治之人的政治手段，胜过了戏剧艺术。

库克只是传达了坏消息，并非始作俑者。但当我站在女王庭院里，他的话在我脑海中不断重复，如同一张坏了的唱片：一名英国官员是不会……。最终我走开了，朝着主楼的方向左转，不确定自己该去图书馆还是回宿舍。麦克雷雷的主楼是伦敦大学主楼的复制品，内有校长、教务主任及其下属的办公室，是一座集麦克雷雷大学政治和行政事务于一身的多功能中心：重要集会在此举行，周末则化身舞场，人们穿着正式礼服翩翩起舞，这些舞会通常由广受欢迎的麦克雷雷舞厅舞蹈社举办。主楼位于山上制高点，是来自校园各处的学生、教员和访客的交流中心。

我遇到了伽内什·巴格奇和他的妻子沙德哈莎娜。夫妻二人在成立于1954年老坎帕拉的印度政府中学教书。他们是形影不离的一对，两人曾多次共同登台演出，其中一些是伽内什自己的短剧作品。与乌干达黑人艾丽莎·科伦德一道，这对印度夫妇在由外籍白人社群主导的文化圈中声名显赫。

作为戏剧界人士，伽内什与沙德哈莎娜夫妇似乎很适合做我的倾诉对象。他们在殖民地时期的乌干达生活已久，因此我想知道，身处坎帕拉种族分化的文学界，身为印度作者的他们是否曾有过相似的经历：戏剧作品因其内容而被禁止上演。

我的聆听对象们摇着头，以表达无奈的同情。

我回到自己位于二楼的75号房间，躺在床上，“一名英国官员……这就是原因……就是这样”伴随着刺耳的杂音在我脑海中回响，指向同一个问题：一名英国官员真的不会那样做吗？

这似乎很荒谬？

有时我们提问，

不是因为不知道答案，

而正是为了已经了然于胸的事。

[1] 狄俄尼索斯的剧院见证了埃斯库罗斯、欧里庇得斯、索福克勒斯、阿里斯托芬及许多其他人的作品。获胜者的奖杯是一座金属制成、用于火上烹煮的三足鼎。——作者注

[2] 罗富国爵士（Sir Geoffrey Alexander Stafford Northcote，1881—1948），英国殖民地官员，1935年至1936年出任英属圭亚那总督，1937年至1941年为第20任香港总督。罗富国在1904年加入殖民地部，长期在非洲的殖民地政府机关供职，历任肯尼亚助理辅政司、北罗德西亚布政司和黄金海岸辅政司等职，在黄金海岸辅政司任内曾署任黄金海岸总督。1935年至1936年，在南美洲英属圭亚那任总督。

[3] 如今，纳泽瑞斯是一位知名小说家，著有《棕色斗篷下》和《将军起来了》。他也是爱荷华大学的顶级教授之一，在其国际写作项目中担任指导员，并撰写了无数博学且具创造性的作品。与此同时，他亦因对猫王的独特解读——一个跨种族、跨文化的第三世界居民——而名声远扬。——作者注

[4] 《罗富国楼通讯》，1962年第4期第1页。——作者注

[5] 直到2011年去世，麦克弗森一生都在编辑并维持《老麦克雷雷通讯》，致力于追踪每一位麦克雷雷大学教员和学生的动向，无论他们处于世界何方。——作者注

[6] 玛格丽特·麦克弗森著，《他们为未来建造基础：麦克雷雷大学编年史：1922

—1962》（英国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1964年出版）。——作者注

[7] 《罗富国楼通讯》，1962年第4期第2页。格林尼·迪亚斯、罗尼·罗迪克、彼士利·库鲁图、赫尔曼·鲁普高、伊曼纽尔·吉瓦努卡、纳扎雷诺·恩古鲁库鲁和宝拉·伯纳克参演此剧。——作者注

第二章 伤痕累累的土地



肯尼亚的白人殖民者政权所犯下的无数暴行在我脑海中争相浮现。不是肆意屠杀、大规模监禁和强制集体搬迁这等大事，它们在当时太难于消化了。我想起的是那些显然不正确且奇怪的独立事件。

事发地点是莫洛。一个白人殖民者把他的马借给白人访客，骑到十七英里外的火车站去。他命令一名工人、可能就是负责照看马厩的那个，陪同前往，把马牵回。钉着蹄铁的马一路飞奔，光脚的工人跑着追赶。回程中，疲惫的工人骑上了马背，目击黑人骑马的白人将这逆天行为上报。殖民者主人鞭打了工人，附近的欧洲人前来观看鞭刑。夜幕降临，打累了的主人用缰绳把工人绑在了一间仓库里。吃过一餐丰盛的晚饭后，主人回到仓库，发现工人失去知觉，躺倒在地，缰绳松了一点。主人更在意的是松了的缰绳，而非昏迷的工人。这是试图逃跑的迹象。他把俘虏拴得更紧了，并将他的双手绑在柱子上，然后锁门离去。主人一夜安睡，那工人却再也没有醒来。这一切发生在1923年6月10日。

当此案最终在纳库鲁铁路研究所召开的法庭上由谢里丹法官审理时，判决的依据却是受害者、而非杀人者的意图。显然，在他昏过去前，有人听到他说：“我死定了。”全部由白人组成的陪审团一致裁定，死亡是他自己的意愿，与所受折磨无关。原住民是不会死于殖民者之手的，他们是自愿死去的。陪审团只判定那殖民者有严重伤人之过。《东非标准报》在1923年8月2至10日就此案做了大量报道，根据她的档案判断，凯伦·布里克森显然是从这些报道中读来了这个故事，并在自己的回忆录《走出非洲》^[1]中予以转述。布里克森知道那个殖民者的真实姓名：贾斯珀·亚伯拉罕，但耐人寻味的是，她从没提到他的名字。

尽管她讲述“基托什的故事”的方式，特别是细节的精确度，似乎显示此案令她不安，但布里克森（笔名伊萨克·迪内森）却并未谴责扭曲正义的行为，反而把原住民的死看作“一件自有其美感的事”。他死亡的意

愿“象征着野性生物的逃脱，在需要的时刻，它们知道避难所的存在，想走就走，我们永远无法掌控”^[2]。被折磨致死成了一件美好的事。这是野性的方式，是一个谜，有理性的人只能对此表示赞叹。

在来到非洲的白人旅者中，自由党人和保守党人笔下这种动物形象的建立是如此自然：1909年，来到东非考察的西奥多·罗斯福^[3]被那里充满野性的人与兽所震撼，仿佛回到一万两千年前的欧洲。丹麦人^[4]和美国人都带着种族的有色眼镜看待这片土地。在她书中稍前的部分里，布里克森写道，她从野生动物那里学到的东西，帮助她和原住民打交道。

布里克森所处的世界居高临下，以1920年为界，把肯尼亚视为大英帝国的财产和殖民地。布里克森男爵夫人于1931年离开肯尼亚，回到故乡丹麦。1952年，争取土地和自由的茅茅战争爆发，总督艾弗林·巴林宣布进入紧急状态，如前所述的场景和“自愿死亡”理论将在全国大规模重现。历史循环往复。

战后一年（或使用其名称——进入紧急状态后一年），政府重金聘用兼具医学学士学位和精神病学学位证书、著有《非洲心理与疾病》^[5]的精神病学家J.C.卡罗瑟斯医生，请他研究茅茅。1955年，这位研究非洲人心理的专家以《茅茅心理学》^[6]为题发表了他的成果，把茅茅诊断作为一种大众狂躁症，其症状表现为暴力和巫术。

他的理论并非独创。早在他一百年前的1851年，另一位自称是黑人心理专家的塞缪尔·A.卡特莱特向美国路易斯安那州医学协会呈上了其《黑人的疾病与怪癖》^[7]一文，将摆脱奴隶制的愿望诊断作为一种被其命名为“漫游狂”的精神疾病。这种狂症的严重发作会直接导致病人企图逃脱奴隶的天堂。

卡罗瑟斯和他的前辈卡特莱特的医学理论涉足神话与基督教相接的领域：女巫、巫术和恶魔附身。殖民者跟历史上与其处于同等地位的奴隶主一样，把自己的体系视为自然、合理、且值得赞美的，是神恩的体现。违反这体系的行为是对良好规范的背离，是魔鬼的宣言。而现在，又有了买来的医学理论来支持其有利可图却扭曲的世界观。在卡特莱特看来，精神病学、心理学和基督教教义的联合在一个雇佣奴隶的种植园

里登峰造极，而对卡罗瑟斯来说，则是在殖民者占领的土地上。卡特莱特的治疗方法是让奴隶不能逃远的脚趾切除术，这一理念在卡罗瑟斯所倡导的灵魂截肢中得到回响：失去神魂的人无法希求自由。这两种做法都提倡驱逐恶魔，以预防人们把疯狂的想法付诸实践：卡特莱特的办法是通过不断折磨获得永久的顺服，卡罗瑟斯则提议把数以千计的人隔离到集中营里，逼迫他们认罪。但这两位专家最提倡的、势在必行的治疗方法，是让他们工作。工作能净化灵魂。在肯尼亚，这一提议被心理学家呈给艾弗林·巴林，他于1942到1944年间任南罗德西亚总督，1952年被任命为肯尼亚总督。这种学说成为了官方说法：“若使一个人不得不通过工作来洗净他所发下的茅茅誓言，这人就有康复的可能。”^[8]

问题是，病人并不想摆脱他们的疾病。他们是政治犯，不是奴隶，这些人如此宣称。但对于囚禁他们的英国人来说，俘虏、奴隶与原住民都是一回事。基督教没能成功改造肯尼亚原住民蒙昧的灵魂。通过外科手术进行道德改造是有必要的，而这一哲学理念的实施者则是当时的监狱管理局局长约翰·考恩。恶名昭著的霍拉案便是一次实验。

霍拉是位于肯尼亚东部加里萨的一处集中营。那里关押着被捕的土地与自由军（茅茅）中被视为死硬派的俘虏，英国人以此定性那些在反抗整个集中营系统及英国的殖民统治中最为坚定的人。他们为自己的愤懑发声。他们拒绝为那些灌溉方案做强制性工作，并要求被当作政治犯而非奴隶对待。他们要求更好的食物和医护待遇。

考恩的计划在1959年3月3日付诸实施。约有百名土地与自由军政治犯被选作实验对象，通过强制劳动施以道德改造。两位高级警官：典狱长迈克尔·苏利文及其副手沃特·库茨监督这一行动的实施，不惜“以有人受伤或被杀为代价^[9]”。在日后被称为“霍拉惨案”的事件中，十一人被打死，数十人受伤。

恐怖！恐怖！就连康拉德^[10]笔下的库尔兹都能体会到他在《黑暗的心》中所铸就的恐怖。但在殖民政权看来，霍拉事件中真正的恐怖在于被抓住犯下暴行。狱卒没能谨慎行事：“如果我们要犯罪，就得悄悄进行。”^[11]这一建议来自于首席检察官艾瑞克·格里菲斯-琼斯于1957年写给其上司——总督艾弗林·巴林的信中。一手谋划了掩盖手段的巴林

时年五十六岁，是银行家族的后裔。一年后，他从这英勇的磨难中脱颖而出，成为第一代格兰岱尔的豪威克男爵，并受封嘉德勋爵士、大十字勋爵士和皇室维多利亚高级勋爵士。他的官僚下属们自上而下接受指示，统一圆谎口径：受害者们喝了受污染的水，很可能是得了坏血病。至于所受的伤？那些英国施刑者是受过训练、信仰基督教的外科医生，他们杀人是为了治疗，不是致死。事实上，那些人并非死于伤痕和破碎的头颅。在随后的一场听证会上，酷刑的监督者之一——沃特·库茨——总结道：这些人是自愿死亡的。那位温柔的丹麦男爵夫人布里克森说过，这种事是会发生在野性生物身上的。

这套理论曾成功掩盖了无数此类事件，却没能掩盖1959年3月3日发生的霍拉惨案。这一事件在英国成为国会辩论的主题。就连伦敦政府也承认了英国官员的所为。编造出“受污染的水”这一谎言的总督巴林最终也被迫承认，那些伤是来自用于进行“改造”的重棒、警棍和靴子。但肯尼亚人民无须辩论就知道发生了什么。生活在肯尼亚中部的每个家庭，几乎都有一位亲戚或邻居被定性为“死硬派”。

我家就有一个这样的人。他名叫吉希尼·恩古吉，是我的叔叔。我在第一所小学——卡曼杜拉上学期间受他关照。他比我年长，辍学在殖民地求生，和我哥哥、人称“好人华莱士”的姆旺吉曾因试图为土地与自由军的游击战士弄子弹而被捕。好人华莱士逃到了山中^[12]。吉希尼因为年轻免受死刑，被关在集中营里。如其他成百上千号人一样，他不接受自己受危险想法困扰、需要治疗的说法。他被定性为死硬派，但并不在那十一个被打死的人之列。

在威廉·莎士比亚的作品中，麦克白杀死国王班柯^[13]后，麦克白夫人把心烦意乱的丈夫引到床上，向他保证：“一点点的水就可以替我们泯除痕迹；不是很容易的事吗”^[14]？麦克白夫妇企图用一点点水洗去他们的罪证，而殖民政府则想要通过把事发镇的名字从霍拉改为葛洛来清除罪证。原本简单的事变复杂了：霍拉惨案揭开了殖民地以法律、秩序与文明为装点，展现给世界的假面。政府仍想继续如此，好像一点点水真能洗净他们手上的鲜血。

但霍拉事件确实标志着某种进展。4月14日，反殖民主义抗争的政

治领袖乔莫·肯雅塔自1952年因指挥茅茅的罪名在劳基唐服刑八年后，被转移到了洛德沃尔。这一进步是否预示着改变即将来临？政府的姿态取代了霍拉惨案，登上报纸头条，但并未终止纠缠这片土地的恐怖与噩梦。

这噩梦的具象化体现是一个人物，有点像童稚故事中的妖怪，却是真实存在的英国白人，就连大人们也怕他。他无处不在，能在同一时间出现在不同地点，是一个凶猛的恶魔，自行其道。

无人知道他真正的英文名。大家都称他作威缇纳，把他与指挥行政警察和地方军的白人军官相提并论。

地方军是英国人创立的一股低薪后备战斗力，由当地人组成。1953年1月，少将威廉·鲁尼·欣德爵士将地方军划归在地方官员之下，后者是由白人部署在各地区的最低级行政官员。就这样，欣德为自己建立了一支不受常规军指挥的义警军队。如果地方官员是凌驾于法律之外的执法者，那么威缇纳究竟是这些人的统称，还是仅指地方官员的手下？

显然，威缇纳并不是地方官员或英国士兵的统称。英国士兵被称为恩琼尼，意为大兵，而地区官员则被叫作恩丢，是前者的简称。谜题的答案在于威缇纳这绰号，有时会被译为“大屁股的人”，但直译过来其实是“屁眼的家属”或“肛门的亲戚”。威缇纳是指一个强奸男人或女人的白人上司。人们用这个词称呼鸡奸者，很可能是地方官员或警察，这些人遍布肯尼亚的每一个地区。

强奸是一种战争武器，它是罪过，但只要罪犯悄悄行事，受害者又因备受创伤而无法将所受侵害公之于众，又有谁在乎呢？但受害者可以通过威缇纳这个统称来警示他人。

传说，无处不在、凌驾于法律之外的执法者威缇纳，会收集受害者的肢体：手、耳、眼或男性生殖器。也有人说过，是他的下属把这些部位装在篮子甚至是麻袋里带给他。这是猎杀的证明，人们说，但也有暗示他对这些肢体做了更邪恶的事。

收集肢体作为猎杀证明的行为不仅存在于白人威缇纳——不论他是谁——当中。几年后，英王非洲步枪队中一名来自乌干达的黑人士兵脱颖而出，不是以其六英尺四英寸的身高，而是凭他时常献给我英军长官

的肢体数量。他从不留活口，对他来说，那些被砍下的头颅比他们可能供出的信息更珍贵。他对付土地与自由军士兵或疑犯的狂热使其受到迅速提拔，从列兵升为下士，又升到中士。他的名字是伊迪·阿明。1959年，英军把他从肯尼亚调回了乌干达。

此前三年，另一个在1950年去往肯尼亚的乌干达人回来了，他曾因参与反殖民主义活动而被麦克雷雷大学开除。他名叫阿波罗·奥博特。在肯尼亚，此人一路从茂林建筑公司的工人，变为一家石油公司的推销员，又与工会合作，最终在1956年回到故乡，加入反殖民主义的乌干达国家大会党。

议会党由伊格内修斯·穆萨兹成立于1952年，此前，乌干达农民联盟在1949年遭到取缔。联盟被控于同年组织暴乱活动，不满的原因之一是亚洲人对轧棉产业的垄断。这一事件也许是1958年巴干达人联合抵制亚洲商店的部分导火索，此时，那位反英的麦克雷雷学子归乡已有两年，而距那个亲英军人回到乌干达还有一年。

两人的人生轨迹如影随形。伊迪·阿明·达达于1925年8月出生在乌干达北部尼西罗河地区的科博科；奥博特则生于1925年12月乌干达北部兰戈地区的艾科科罗。兰戈地区与西尼罗河为邻。两人都在肯尼亚工作，却为对立双方效力：奥博特是支持土地与自由军的肯尼亚非洲联盟中的一员，而阿明则加入了和土地与自由军展开对抗的英军。两个在肯尼亚的经历截然不同的人大约同时回到乌干达。

1959年，伊迪·阿明再次受到提拔，升为准尉，这是当时非洲人在英军中享有的最高军衔。同年，奥博特从乌干达国家大会党分裂出去，成立了更激进的乌干达人民大会党。

这一年，世界舞台上或许发生了比这更激动人心的事件：古巴的巴蒂斯塔遭到驱逐，菲德尔·卡斯特罗崛起；夏威夷正式成为美国第五十个州；利基夫妇在坦桑尼亚的奥杜威峡谷发现了人类祖先——东非人历经数百万年的头骨；夏尔·戴高乐在法国逐步掌权，为阿尔及利亚的政治问题犯难。但对于我——一个来自肯尼亚的英属殖民地臣民来说，这是我在邻国——英国的保护国乌干达登上开往麦克雷雷的火车的那一年。当然，两国都是殖民地。只不过，我的国家是一片伤痕累累的土地，而乌

干达尽管遭到剥削，却并未受到白人殖民领地的侵害。

[1] 来自彼得·雷曼教授给我看的研究笔记。——作者注

[2] 凯伦·布里克森（笔名伊萨克·迪内森）著，《走出非洲》（伦敦，企鹅出版社，1954年出版）第243页。——作者注

[3] 西奥多·罗斯福（Theodore Roosevelt），1901年当选美国第26任总统。

[4] 指前文提到的凯伦·布里克森。

[5] 约翰·C.卡罗瑟斯著，“回顾约翰·C.卡罗瑟斯”，《非洲人的健康与疾病心理》（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1953年出版），登载于《红十字会的全球历史回顾》第37卷，第443期（1955年11月出版），第760至785页。——作者注

[6] 约翰·C.卡罗瑟斯著，《茅茅心理学》（内罗毕，政府出版社，1954年出版）。——作者注

[7] 塞缪尔·A.卡特莱特著，“有关黑人的疾病与怪癖的报告”，《德鲍评论》第11卷，新奥尔良，1851年出版。——作者注

[8] 弗兰克·德里克·科菲尔德著，《历史调查：茅茅的起源与发展》（伦敦，女王皇家文书出版署，1960年出版），奉女王陛下之命，由殖民地国务大臣于1960年5月呈给国会。——作者注

[9] 霍拉营，肯尼亚，报告，英国国会，下议院辩论，1959年7月27日，《英国国会议事录》（经编辑的国会辩论记录），第610卷，第181至262列，<http://hansard.millbanksystems.com/commons/1959/jul/27/hola-camp-kenya-report>（于2015年7月9日访问）。——作者注

[10] 约瑟夫·康拉德（Joseph Conrad，1857—1924），英籍波兰小说家。《黑暗的心》写于1899年，是一部探讨殖民主义的航海小说。

[11] 引自2012年4月18日的《卫报》。——作者注

[12] 关于好人华莱士的故事，参见《战时梦》（纽约，Anchor出版社，2011年出版）和《中学史》（纽约，Anchor出版社，2015年出版）。——作者注

[13] 引自朱生豪译本，此处应为国王邓肯。

[14] 威廉·莎士比亚著，《麦克白》，托马斯·马克·帕罗特编（纽约：美国图书公司，1904年出版），第二幕第二场，第83至84行，可在莎士比亚在线网阅读，www.shakespeareonline.com/plays/macbeth_2_2.html。——作者注

第三章 红与黑



那是1959年6月末，一切有如梦幻。我在利穆鲁登上火车，四年前，在同一个车站，我曾因被官员拦下、不许我登上开往联盟中学的火车而洒下绝望的泪水，因为我没有前往另一个地区的许可证，根据当时管理非洲人民在国内出行的戒严令，这是必须的。四年后的如今，我登上另一趟火车，它的目的地不是国内的某一地区，而是相邻的领地。和过去一样，我母亲依旧是我的精神支柱。自从十二年前送我进学校起，她就希望我能走出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我要离开的肯尼亚充满恐怖与动荡，但这个国家也承载着我私人的梦想与渴望。在许多前来送行的人中有米奈·恩扬布拉，她蕴含笑意的双眼让我的心跳得如此剧烈，我觉得身边的人都能听到那响声。大约一周前，我们已秘密地立下灵魂契约。

7月1日，我从私人梦想与集体噩梦的交织中醒来，行进列车^[1]的鸣笛声如同在我脑海中呼喊：逃脱，终于逃脱了。在之前的火车旅行中，我坐的都是三等车厢，从家乡利穆鲁去往位于吉库尤的高中。现在，我坐在二等车厢里，从已知去往未知，而后者比前者感觉更为友好。再说，我还有其他曾在联盟中学就读的同学做伴。

其中一些人和我一样，认为大学是个梦之所在，但那些先于我们从联盟中学毕业、已在麦克雷雷就读的人，则似乎迫不及待地想向新生展示他们体验过的大学生活。酒精是一项通过仪式，标志着从中学的青涩走向大学的成熟。从某种程度而言，这转变十分惊人。那些在联盟中学时虔诚的模范生带着酒场老手的漫不经心拧开啤酒瓶，

他们的行为带几分表演的成分，这一序幕给人以入乡随俗的压力。很快，他们显然不再满足于向我们展示，刚上大学不到一年，他们就把高中生活抛在了身后；而似乎更为迫切地想借此在二等客车车厢中的机会，来启蒙我们这些新手领悟生活真谛。

他们把啤酒分给大家，一些新生迫不及待地喝干了杯中酒。我从未喝过酿造啤酒，唯一尝过的是家造的木拉提纳，一种以蜂蜜和酵母制成的酒。我拒绝了他们递过来的酒。就尝一口，其中一个人劝道。恩吉亥在联盟中学时比我高一年级，但现在却表现得如同上了一年大学后，他就看到了真理之光，肩负着将我从柏拉图的地穴^[2]中拯救出来的使命。我越是拒绝领略酒精的好处，恩吉亥便越是坚持，变着法赞扬啤酒——酒沫在他的上唇留下一撇白胡子，嘲笑我假装天真，指责我想要显得比他们更圣洁。你已经走出学校，不再是凯里·弗朗西斯校长翼下的小婴儿了。我拒不让步，连酒杯都不碰一下。

惊讶于我的不断抗拒，恩吉亥突然从座位上站起身来，企图给我灌酒。酒洒了我一身。事件突然升级为肢体冲突。其他人把我们拉开了。作为一个即将上大学的学生，这不是体验二等车厢旅途最为愉快的方式，但我很高兴自己坚持了立场。我母亲教育我，要能承受住同辈人的

压力，不在怂恿之下做那些令我厌恶的事。日后，这种品质将助我无视屈从于大众潮流的压力，支持我认为正确的事。后来，我在大学里喝酒是为了满足社交需要，而非向我的同辈证明什么。

不用再参与酒精闹剧的我坐在窗边，向外望去。窗外是一片正在不断消逝的景色。那是一组组色彩、大小和形状皆变化多端的风光画卷，从山丘、峡谷、岩石、灌木、森林到向外延展的白人殖民者牧场、麦田和咖啡种植园。

我猛然意识到，正是这条铁路将这片富饶而多姿的土地向白人殖民地打开。从利穆鲁途经纳库鲁和埃尔多雷特，一路到达肯尼亚与乌干达边境，那些我们经过的车站和村镇是随着1899年到1903年间修成的铁路线建起来的。铁路建设的支持者和反对者都洒下了鲜血。在科沃泰罗尔的领导下，南迪人对修建铁路线所发起的反抗，以及殖民军队对反抗的镇压，都是如今土地与自由军所领导的武装斗争的先兆，我哥哥好人华莱士和叔叔吉希尼·恩古吉也参与其中。铁路所带来的蔓延曲折的山脉、咖啡园和麦田既是白人存在的证明，亦高声诉说着非洲的损失。我从中获益的这段历史也是否决我自身历史的存在。

在边城托罗罗，我们跨过边境，一侧是恐怖缠身的肯尼亚，另一侧则类似于应许之地。

甚至在我们进入乌干达边境后，那片土地似乎也笼罩在光晕之中。利穆鲁和凯里乔修剪整齐的茶园景色被咖啡和香蕉树所取代，它们似乎在野外自由生长，却硕果累累。我们眼前这一片翠色都归非洲人所有，未经修饰的繁茂热带丽景令人屏息赞叹。

当温斯顿·丘吉尔在1908年第一次来到非洲，并最终离开肯尼亚争吵不休的英国殖民地，来到受英国保护的非洲王国时，迎接他的一定也是这般景色：“乌干达彻头彻尾是一座‘美丽的花园’，在这里，人们的‘主食’几乎无须人力就能自然生长……这听起来难道不像是人间天堂吗？”^[3]总而言之：“这片土地是（非洲的）一颗明珠。”^[4]

我眼中这片野生的苍翠唯一一次中断，是途经金贾时，印度曼德希文尼人的甘蔗种植园。但透过二等车厢的窗户，就连它们看来也像是在风中起舞的绿色叶片。这也是我第一次见到由印度人所有并管理的种植园。在肯尼亚，法律规定，印度人禁止拥有土地，尽管他们帮助修建了从蒙巴萨岛到坎帕拉的铁路。但在乌干达，正如印度曼德希文尼人所证明的那样，情况有所不同。甘蔗园过去后，茂盛的热带景观再次映入眼帘，延续了丘吉尔笔下美丽的花园景色。

丘吉尔抹除了乌干达土地上人类的存在。但五十年后，当我从花园景色中回到城市，站在基布里的火车站台上时，看到的是熙熙攘攘的黑人，贩卖煮香蕉、马铃薯和落花生，这些作物显然是在自己的土地上亲手种出来的。街上大多是穿着随风飘展的布苏缙长裙^[5]的巴干达黑人妇女，以及身着白色康祖长袍或普通西式服装的男人。城市街道两侧，印度人站在他们的店铺门口，这一景象更为我的所见增光添彩：黑人们像主人而非陌生人一般走在城里。肯尼亚的城市与乡镇总透出种族隔离的紧张气氛。在这里，城市居民中的种族融合似乎更为自然，特别是亚洲人和非洲人。看不出之前一年贸易抵制留下的影响。就连在个别的几个白人中，也不见携带武器、趾高气扬的肯尼亚殖民者的踪影。

这是我第一次来到一座黑人居多的现代城市，这景象莫名地鼓舞人

心。从更私人的角度讲，我终于来到了一个国家的首都，而很久以前，和着从坎帕拉开往巴干达王国的火车车轮撞击铁轨的声响，我曾为它高唱“到乌干达去”。

几年后，这趟火车和它发出的声响仍回荡在我小说的篇章中，特别是在《一粒麦种》里。事实是，建造于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帝国争夺非洲最激烈的时刻，这条铁路深刻影响了这一地区的经济、政治、文化和生活，与东非现代史密不可分。作为大英帝国野心的产物，这列火车将我载往我梦想中的城市。

从旺底吉亚开出的大巴缓缓爬上《圣经》中造在山上的城^[6]，不过这座城近在眼前，且有着真实的名字：麦克雷雷大学。

四

在麦克雷雷山上迎接我们的是红色，风中飘扬的红色。校园的每一条路上都站着身穿红色长袍的学生。我被分到罗富国楼住宿，就连那里，也有穿红衣的学生同我打招呼。此楼在1952年竣工时以杰弗里·罗富国爵士命名，他曾任香港总督，直到1948年去世，一直担任大学理事会主席。

比起位于吉库尤的联盟中学——我在过去的四年中在那里就读，麦克雷雷的校园要大得多。但占领视野的是红色长袍，而非建筑物。偶尔，红色海洋中会有几件黑袍一闪而过，但十分少见。黑色长袍是教授的标志，他们被称为讲师。对于我，红与黑均象征着学习本身。

有那么几天，我们这些穿着便服的新生，身上的每一寸都透露出局外人的气息，标志我们是觊觎着求学宝座的不学无术者。但不早不晚，我们也得到了自己的红色长袍。那感觉很棒，包裹在红色中的学识终于降临到我们身上。

不，没那么快，一些学长告诉我们。我们还没有加入受拣选的神圣群体。我们还没发下誓言。



麦克雷雷大学主楼前的穿红袍的学生。图片来源：麦克雷雷大学

誓言？对身为肯尼亚人的我来说，这个词让我联想到死亡、毁灭和霍拉惨案。我忆起自己与肯尼亚紧急状态法案的武装执法者们打交道的经历，向他们证明自己没有发下效忠土地与自由军的誓言。但成千上万的人为了土地与自由立誓，并为此，或仅仅因为受到怀疑，仍在集中营里受煎熬。乔莫·肯雅塔和其他卡彭古里亚五人组^[7]中的四人被判犯有指

挥茅茅并主持宣誓仪式的罪过，虽已服完刑期，却仍被关押在洛德沃尔。就在四个月前，霍拉镇的十一人被打死，因为他们拒绝承认发下誓言。而这里，在麦克雷雷这学识的高位之上，他们告诉我，除非我发誓，否则不能成为受拣选的一员。

就连英国女王、法官和高级军官都曾宣誓就职，有人解释道。是的，是的，但他们中没有人因此被关进监狱或割断肢体。

令人畏惧的宣誓仪式原来是件盛事，新生们身着红袍，从校园四角涌入主礼堂，呈现出耐人寻味的视觉分割。穿红袍的全是非洲人和亚洲人，而穿黑袍的差不多都是白种欧洲人。穿黑袍的白人站在前面的讲台上，穿红袍的黑人则站在地板上面向他们。

学院教务长保罗·沃尔斯先生主持了宣誓仪式。“我承诺追寻真理，勤奋学习；服从校长，绝无违背；恪守校规。”这是一段简单的话，而我们以宣读宗教誓言的庄重语气随他重复着。几句准备词后，仪式就结束了。但这誓言依旧在我脑海中回响：追寻真理。

真理是什么？爱开玩笑的彼拉多问，不等人回答就走。这是我日后在英语课上，从弗朗西斯·培根的《论真理》一文中读到的。在联盟中学，真理一词总围绕在我们身边。在那里，它更像是一种前提，我们只要接受就行了。事实上，我们只需跪在十字架前，就能拥有它。不，不是拥有它，而是让它支配我们，这是一种文明的精神附身。唯一真理，恒久不变，永世存在。这真理是依附于信仰而存在的。

我们刚刚承诺追寻的那种真理似乎与之不同，它是一个过程，同我后来在亚里士多德的著作中读到的更为相似：“世人固未尝有直入真理之堂奥，然人各有所见，迨集思广益，常能得其旨归，个别的微旨，似若有神而终嫌渺小，或且茫然若失，但既久既众而验之，自古迄今，智慧之累积可也正不少了。”^[8]

如果我读到过以下事件，或许当时的反应会有所不同：乔尔丹诺·布鲁诺因持有与罗马天主教信仰相左的看法，在1600年2月17日被烧死在火刑柱上；二十岁的苏格兰学生托马斯·艾肯海德因信仰与基督教长老会不同的真理，于1697年1月8日被绞死。

但在此时，这是令人兴奋的，就好像在一片只有唯一真理——殖民者的真理——的土地上生活已久后，我终于有权提出疑问，并为人类的知识库做出贡献。

五

虽然也有其他形式、以社交为主题的通过仪式，但都无法与我在罗富国楼社交晚会上度过的第一晚相提并论。我后来得知，各宿舍楼组织社交活动的时间不同。我以为那会是某种形式的餐后聚会，学生们一起打打牌，下国际象棋或跳棋，玩玩台球；或者是一场音乐晚会，大家讲笑话，演故事。我应该问问学长们，但也无助于我为那晚做好准备。

首先燃起热烈气氛的是看到食堂变成了舞场，更别提平时是高台的地方搭起了舞台，台上有一支现场乐队。原来，每次社交活动都会有现场音乐伴奏，这一职责常由彼得·纳泽瑞斯的乐队包办。乐队成员是那些自己能买得起乐器的学生，起初以猫王的歌《泰迪熊》为名，最终定为“麦克雷爵士乐队”。遵照爵士乐的传统，他们勇于创新，除现有的乐器外，又在茶叶箱上绑了根扫把柄和电线，做成贝司——这主意是他们从早期爵士乐手那里学来的。不过那一晚，罗富国楼请来了镇上的一支乐队。

罗富国楼的住宿生全是男生，他们最早到来，其中有人穿着三件套西装，所有人都系了领带或领结，三两成群。接着，激动人心的事发生了。大巴载着女士们到来，她们结队而入，大多是来自穆拉戈和门戈医院的护士。我后来发现，这种模式年复一年，从未改变，只是随着往届学子毕业，乐手换成了新生。女士们租车前来，度过舞会，再给接回她们在医院的住所。别被骗了：她们穿的并不是护士的白色制服，空气中弥漫的也不是医院里的药水味。

在联盟中学，能稍与这迷人景象相媲美的，是草坪上的苏格兰乡村舞。在村子里，来跳舞的都是男人，场地是他们每日居住的棚屋，煤油灯洒下昏暗光线，灰尘四起，很少有女人敢在夜晚到这地方来。一把吉他，一两个唱歌的人就是全部音乐。男人们会成对起舞，但大多都独自摇摆，步法比舞厅里的猫步更像特技动作。而现在，在山上，在麦克雷山上，是这样一番景象！

门戈与穆拉戈来的女士们，脚蹬高跟鞋

身穿半袖或无袖的低胸裙

还有缀亮珠的短裙

颈上佩戴璀璨珠宝

西装男士们笑容满面

把她们拥在怀里，跳起华尔兹、探戈和狐步舞

哦，一对对庄重的舞伴，优雅起舞

每跳完一曲，男士们会把他们迷人的舞伴领回座位，座椅靠着四面墙排列。他们分组站立，静候下一支舞曲。接着，组队突然散开，人们纷纷走向墙边，邀请另一位女士做下一曲的舞伴。

我们这些新生也或站或坐，聚在一起观看，互相怂恿对方率先行动。女士们似乎从不会拒绝，她们作为共同的客人，都是来跳舞的，而我们作为共同的主人，为何不行使职责呢？要好一会儿，才有新生鼓足勇气，来到充满魅力的客人面前。第一个打破自定禁令的人成功了，这给其他人壮了胆。

我没有考虑到的是，我的鼻子为香水的馥郁而迷醉，双眼也受到低胸领口上露出部分的诱惑。我努力抵抗想要站定盯着看的欲望。就这样，我没能跟上本来就一无所知的舞步，反而很快踩上了我舞伴的脚。一曲终了，她没等我送她回座位就走开了。后来，我们这些新生探讨心得时，我惊奇地发现，我们的经历大同小异。踩了舞伴的脚是共同主题，还有那种尴尬：当我们再次邀请之前的舞伴共舞时，她们冷眼瞪着我们，或轻轻摇头，或突然垂下目光，还有人活灵活现地向她们旁边的同伴复述我们的窘相！显然，我们都受困于同样的毛病。学长们向我们传授解决办法：麦克雷雷舞厅舞蹈社。

在山上所有的俱乐部和社团之中，以舞蹈社成员人数最多。最棒的活动是学长提供给新人们的舞蹈课。我发现，这些舞步跟我们村里随心所欲的跳舞方式不同。从仪态、站位站姿，到向左、右、前踏出的步数，都显示是一个十分正规的活动。刚开始，我们用枕头练习，假装搂

着的是自己的舞伴。随后是成对练习，一人扮演领舞者，另一人随之起舞。最终，我们准备好接受对舞技的第一次检验了。

活动由舞蹈社组织，在主礼堂举行，向所有人开放。从任何角度讲，此次活动都比各楼所举办过的聚会更加盛大，也更令人生畏。这回，女士们来自各种女性机构，大多是坎帕拉地区及附近的医院，还有教员。许多夫妻结伴而来，也有带女友的。座位全设在舞厅室外。我作为舞蹈社毕业学员所跳的第一场舞，也是对心理素质和步法的考验。舞池再次被华尔兹、探戈和狐步舞占领。学会避免踩同伴的脚后，跳舞变得愉快多了：

桑巴舞曲猛然响起，抑或是摇滚

肃穆的舞伴活跃起来

但最终征服

麦克雷雷舞厅舞蹈社会场的

是来自刚果的林加拉舞曲

人们摇摆、滑行，如飞鸟振翅

就要脱离引力，飞向自由

就算是此时，也还有新东西可学。如果多于三位女士同坐一桌，而其中一位拒绝与你共舞，就别再邀请下一位了，她一定也会说不能的。你得去离受拒处最远的那一桌再碰碰运气。不是针对谁，只是群体互动原理使然。

掌握了社交晚会的礼节，并摸透麦克雷雷舞厅的内情后，检验一个人胆量的时刻到来了：逛夜店，早先是门戈附近的顶级生活，后来改为内库拉拜的苏珊娜。社交晚会只限宿舍楼的会员参与，舞蹈社舞会引来山上和别处的精英人群，但夜店会集了来自各个阶层的人，从麦克雷雷到市区，从有伴的到独身的。那里的常驻或来访乐队人数更多，乐器种类也齐全。霓虹灯更增添了亲密、神秘与奇妙的氛围。这才是真正的狂

欢：

小号奏响胜利的音符

萨克斯音调活泼迷人

还有铙钹、钢琴和木琴

葫芦作响，鼓声隆隆

吉他琴弦从低到高奏出惊喜乐章

号角与单簧管余音绕梁

急管繁弦，竞相吟唱

独奏不时响起

有的领奏，有的和声

又汇集在一处，抑扬顿挫

乐声的俘虏们聚在舞池中

以欲望为翅，他们流汗摇摆，心醉神迷

哦哦再踏进一步

哦哦哦这舞步不能停

哦哦哦哦哦哦哦哦

香烟混合着陈酒味道

包围角落里低吟的人

但很快一切归于寂静，是不是太快了

不情愿的众人拖着松懈的身体荡回座位

大笑、喊叫、细语、喝酒

满心期待下一轮声音的合奏

周五或周六晚上最适合逛夜店。你有整个周日可以从宿醉中恢复过来，而对于那些信教的人，也有时间去礼拜堂，为自己在醉酒的影响下所犯的罪过寻求宽恕。

六

我们发誓保持的追求真理的精神，教员们似乎也是支持的。他们鼓励我们持有自己的观点，而不是照搬他们的，或是忠实复述书本上读来的。这就是大学和高中区别，他们补充道。中学教育是填鸭式的，而在大学里，你得自主学习。

我无须说教，认真看待发下的誓言，它影响了我对待书本和课程的态度。我根据自己定下的标准，而非得到的分数来评价自己。这不难，不过是重述了我母亲的问题：这是最好的吗？不同的是，我现在发过誓要寻求理想，追随真理，不管在通往卓越的路上它将我引向何方。

但在第一年中，我就很快发现，不是每位教员都对这条寻求之路持这等乐观看法。第一年，我主修历史、英文和经济，并选修了宗教研究。我曾断断续续地爱读《圣经》，在这本书里，布莱克^[9]笔下天堂与地狱在恐惧与希望的交织中合为一体。同时我也希望，这门课是对宗教的综合研究，包括非洲和东方的信仰在内。

山上的主流宗教是基督教，分为天主教徒和新教徒。也有很少的几个穆斯林教徒，他们做礼拜时得借场地。这里有两位神职人员和两座礼拜堂：主持圣方济各堂的是丹尼斯·佩恩牧师，主持圣奥古斯丁堂的是保罗·福斯特神父。佩恩笃信英国国教，但服务于所有新教徒；而归属本笃会的保罗神父则服侍全部罗马天主教徒。两人个性截然不同：佩恩腼腆、狡黠、好争辩，但看似谦卑；福斯特敏捷、和蔼、浮夸，但看似善解人意。

宗教研究课结果却只研究基督教。学术讲座由本笃会的天主教神父和英国国教牧师共同主持。在讲到宗教改革时，“谦卑的”佩恩首先表现出在学术知识上的不容异见。他提到了马丁·路德^[10]钉在教堂门上的九十五条论纲，其中批判了滥用赎罪券和其他恶习，当然也提到了反宗教改革和1545年的天特会议。

我已受洗成为苏格兰宗的新教徒，但佩恩关于宗教改革的讲座结束

后，在讨论中我说道，证据表明，罗马天主教廷的主张似乎是正确的。对圣公会来说，怎么能让一名政客或国王（就英国国教而言，是女王）成为宗教机构的最高领导人呢？让教皇来统领军队、女眷和王室也有先例。至少在我看来，这显然是一个不断把政治和宗教混为一谈的例子，正是这种做法让那些新教改革的发起者怒不可遏。我不是在偏袒哪一方，但我们这是在大学里，大家都发誓要追寻真理，不是吗？而且，这只是学术辩论，对吧？佩恩牧师可不这么想。他终止了讨论，开始进行布道，说一个人只要愿意，就能成为天主教徒，他和本笃会的神父已经商定好了一套程序。我并没有告诉他说我要改变宗教信仰。

他的态度让我想起，我在联盟中学的一位老师也曾有类似的反应。当时他宣称，耶稣使用的语言是基础的英语，而我却指出，耶稣说的是阿拉姆语^[11]。他对此反应很不友善。我不喜欢联盟中学的史密斯先生，但无法退掉他的课。在学校里，所有的课程都是必修的，所授科目也是固定的。但我在大学里为了一门选修课也得忍受吗？我再也没有回到佩恩的课堂上。那是我第一次行使自己的学术和信仰自由，感觉不错。

三年后，轮到和蔼而浮夸的福斯特走出柏拉图的著作，显露自己真正的种族观念。他并未将其狭隘的世界观限制在课堂上，显然，他的这些观点并未体现在其关于希腊哲思的讲座中，又或者被在他社交上的浮夸掩盖了。但在其1962年所著的《白人要离开》——此书在英国出版后，受到评论界的适度赞誉——中，这种观点暴露无遗。就好像他读了卡罗瑟斯和卡特莱特的著作，并把他们的奇异能力——黑人读心术一并吸收了一样，福斯特讲述了有关他非洲学生的可笑故事：他们从来不能直截了当地回答一个简单的问题。你问的是树上的那只鸟，他们则会给你讲他家附近山上的一棵树。通过这种方式，他展示了自己的观点：非洲人不懂得逻辑和理性。那些崇拜他的学生把他视为一位自由、开明、心胸宽广的思想家和写作者，十分喜爱非洲这片土地与其上居住的人民。他们读到福斯特对自己的看法后，都伤了感情，无比愤怒。他们把福斯特当作一个人类同胞友好对待，他却以人类学探究的目光把他们看作是黑人研究对象。

相较于腼腆、狡黠、爱争辩却对难题避而不答的佩恩，以及把朋友

和敌人都蒙在鼓里的福斯特，弗雷德·威尔伯恩牧师与他们形成鲜明对比，以其对待学生和教员的友好得体而著称。威尔伯恩是米歇尔楼的学监，1948年成为麦克雷雷的物理学讲师，作为圣方济各堂的第一位牧师，也负责治愈新教徒们的灵魂。他如同一个从格雷厄姆·格林^[12]笔下走出的人物。就连他的穿衣品位——身穿巴干达人的康祖长袍，脚蹬凉鞋——也挑战着殖民地对正统神职人员的固有看法。他对所有话题都持开放性态度，甚至是在宗教问题上亦是如此。威尔伯恩致力于研究非洲人的宗教信仰，而这一点再次冒犯了对传统神职人员的看法。他怎么能把恶魔崇拜称为宗教呢？更别提花时间研究它了。但他本质上仍是个基督徒。在被派往麦克雷雷时，伦敦传教会召见了他们，命令他要让全国皈依基督教。我未曾有幸上过威尔伯恩的课，但和所有人一样，听说过他。他是一个背负自由使命的传教士。

很快，我在经济课堂上发现，学术上的不容异见和思想狭隘并不仅限于礼拜堂里和神职人员身上。经济学分为两部分：理论和历史。教经济史的西里尔·欧立希博士是个矮个子，头上有一块锃亮的马蹄铁形斑秃。每堂课的前二十分钟，他都会反复提醒我们有多智力低下，千万不能自满。“就因为来到了麦克雷雷，你们就觉得自己聪明得不得了？你们以为走进大学就无所不知了吗？你们什么都不懂！”然后，他会喋喋不休地讲述国外的大学有多高标准严要求。这种每日打击学生的行为比我在中学里忍受的一切还要糟。我觉得自己被困在欧立希的课堂上了。我不能退掉这门必修课，不然会得要命的“不及格”。第二年末会有被称为“初试”的期末考，任何一门课得了不及格都意味着我求学之路的终结。我迎难而上，虽然关于学术自由和真相的誓言让我期待着一个开放的社区，而这显然不是那么回事。

我从未在课堂上遇到和蔼的福斯特——那个黑人心理专家，所以对我来说，佩恩和欧立希是少数人而非常态。起码在英文和历史课上，我遇到了接纳不同观点的教员，但他们也明确指出，学习是一种训练而非一系列观点。这里有事实、证据、引用、逻辑、对比，当然也要把资料组织成条理清晰的论点。

经济课上的埃米尔·雷多是另一个极端的代表。在我读大学的最后一年，他成立了一个半公开的十三人社团，成员有教员也有学生，据称都

独具天赋。成员人数必须保持在十三个。为什么是十三？我不明白。至少对英国人来说，这是个不吉利的数字。最近，我把此事和对这个数字的疑惑讲给儿子木寇玛，他认为这可能是袭自耶稣和他的十二门徒！雷多对我们这十二个追随者来说是耶稣吗？似乎并非如此，因为成员在离开麦克雷雷后就被视为自动退出社团，包括创始人在内。剩下的成员会从教员和学生里选出一位合适的继任者。还是十三人，但人员组成不同了。除了排外的保密制度，社团讨论的话题和深度在我看来并无特别之处，至少与那些非专属聚会上盛行的讨论并无二致。不过，那是我读大学的最后一年。

一直鼓励我们持有不同观点的是抽烟斗的彼得·戴恩。他的另一个特点是文本精读。讲到狄更斯的《远大前程》时，他让书中人物变得活灵活现，特别是罪犯马格韦契。彼时，澳大利亚是英国的罪犯流放地，不良分子被驱逐到那里终了余生，永不能回到阿尔比恩的海岸，否则将面临逮捕，获罪入狱。戴恩对马格韦契的勾画感人至深，后者把皮普精心打造成一名绅士，并忍不住偷偷回来欣赏他创造的成果。戴恩无须言明，就能让我们从阶级排斥和帝国主义的角度分析这部小说。他拉近了狄更斯的作品与我们的距离。《远大前程》变成了大家的最爱，我们一群人都叫自己皮普。

第二年的期末初试后，我进入了三年制的英文荣誉课程，期待着继续跟随戴恩学习。但他从麦克雷雷消失了。后来，我听说他去了新西兰的奥克兰大学，这让我十分不解。他怎么能离开麦克雷雷——我们眼中这世上最使人梦寐以求的学府，去一个小岛呢？

后来，我曾两次与他重逢。第一次是1984年，我到他所在的奥克兰大学的罗柏礼堂进行演讲，后来这些演讲词集结成《摆脱殖民主义思想》一书，但我不记得当时我们有过对话了。第二次是2005年，同一所大学授予我荣誉博士学位时，戴恩是宣读赞词的嘉宾之一。他的发言中提到了四十年前在麦克雷雷的日子，那对他有特殊意义，是他第一次任职大学教授。

吃午餐时，我了解到一点引领他来到麦克雷雷任教的神奇人生旅途。戴恩在1921年生于柏林，父亲是德国人，母亲是犹太人。1939

年，他逃离希特勒的统治，来到英国。二十世纪九十年代，这位年仅十八岁的青年作为敌国公民，被关在澳大利亚沃加沃加附近的一个拘留营里。战后，他回到英国，在那里遇到了加布丽埃尔·赫尔曼，在她的关爱滋养下重拾生机与信仰。两人于1945年成婚，在她的帮助下，戴恩在1956年从伦敦大学英语系毕业。五十年中，加布丽埃尔是他的命中挚爱，直到她因病去世。我在奥克兰第二次见到戴恩时，他已经退休，又重拾爱情，和一个毛利女人再婚，仍住在他们位于岛屿湾的家中。

午餐时，我不禁回想起我们在麦克雷雷时关于《远大前程》的课。我记起他讲述马格韦契时的魔法，但我也记得，他从未提起自己曾在澳大利亚逗留。这次见面让我意识到，自己对麦克雷雷时期的戴恩所知甚少。我一直以为他是英国人，一个生活中除了书还是书的学者。

虽然教员们以白人为主，但实际上来自不同文化背景。仅在英语系里，就有爱尔兰人艾伦和菲丽斯·沃纳，南非人D.D.斯图亚特、特雷弗·惠特克和默里·卡林，苏格兰人玛格丽特·麦克弗森，以及沉默寡言的英国人R.哈里斯。后来又来了同是英国人的大卫·库克和杰弗里·沃尔顿。

与戴恩的相遇使我回首自己初到麦克雷雷的岁月，想知道在黑色袍子、严肃面孔和分寸言语的掩盖下，那些教授可能背负着何等复杂的历史。为麦克雷雷撰写编年史的卡罗尔·齐柯曼最近告诉我，默里·卡林曾在北非参战，作为一名南非犹太人，鼓动他的是与纳粹斗争的愿望。一些亲纳粹的布尔人的学问一定也是一股强大的驱动力，然而，当我跟他学习D.H.劳伦斯的作品时，你无法从他莫测的表情中读出这份内心涌动。

有时我们戴上面具

不是为了欺骗

甚至不是为了遮挡阳光

而是为了抵御外界

避免来自往昔的阴影

我们戴上面具

为了更好地活着，跳起这场盛大的化装舞会

七

这些难以揣摩——至少就面部表情而言——之人中的一位，是校长伯纳德·德·本生。我们没跟他打过什么交道，只是偶尔在重要典礼上瞥见他一眼，因此他一直是谜。但我觉得自己已经认识他了：他的名字让我想起学校实验室里用的本生灯，B.B.这缩写既指代喷灯，也指代其创造者。他和十九世纪德国化学家罗伯特·本生（本生灯设计者）有亲戚关系吗？我不得而知。直到后来，我读了他写的自传《教育学探索》，才了解到他并非出生在德国，而是在剑桥附近。他毕业于牛津大学贝利奥尔学院，第一份重要的工作是在巴勒斯坦做教育局长——不是他从母亲那里听说的、奥斯曼帝国的巴勒斯坦，而是英属巴勒斯坦托管地[13]：“战后的新一轮犹太移民潮在阿拉伯人和犹太人间挑起了无穷无尽的争端，犹太人从中欧与东欧的聚集区和集中营里蜂拥而至，看到的不只是贝尔福[14]所承诺的家园，更是一个犹太国家。”[15]

英国对巴勒斯坦的统治止于1948年5月15日，距此三个月后，他动身从耶路撒冷来到坎帕拉，先是任资深讲师兼教育系主任，到我在麦克雷雷读书时，又成为校长。

处于另一极端的是一个我们都自认为熟知的人。休·丁·威迪于1956年进入麦克雷雷英语系担任讲师。但他很少出现在课堂上，作为罗富国楼学监，他还有许多其他职责要履行。

罗富国楼[16]是六栋宿舍楼之一，其他几栋分别是男生住的米歇尔楼、新楼、利文斯敦楼和大学楼，以及女生住的玛丽·斯图亚特楼。除了用于组织学术活动的教室、系和学院，宿舍楼是学生生活的中心。在体育竞赛、社交活动、戏剧演出和学术成就等多种竞赛中，各楼塑造出自己独特的传统、文化与价值观。宿舍楼是个人身份的象征。

竞争对手间有时会以殖民者和被殖民者的词汇来表明各自的身份。新楼刚建成时，与资格更老的罗富国楼一并由一个学监管理。照当时的说法，新楼被称为罗富国楼的殖民地。两楼间的紧张关系体现在：新楼不断试图争取并维持独立，摆脱受罗富国楼殖民的阴影。

另一个“殖民故事”是关于米歇尔楼和大学楼的。米歇尔楼是最老的男生宿舍楼之一，在大学还是一所技术高中时，此楼是其中一座青年旅馆。大楼以在1934到1940年间任乌干达总督^[17]的飞利浦E.米歇尔命名，他支持大学的早期发展，并对其成为东非各领地高等教育的未来中心寄予厚望：“这里对所有学子一视同仁，无论贵贱。”^[18]这一愿景在我就读于麦克雷雷时已经实现。老米歇尔楼象征着从中学到大学的延续。

由于米歇尔楼和其他分散各处的建筑间没有公用通道，从牛津和剑桥大学学来的新规矩实施起来不大有效：守门人或监管员于午夜关闭楼外各门，禁止外人半夜三更来访。守夜人仅配备一根木棒，无法把违反宵禁的学生全捉住。因此，米歇尔楼的住宿生们日夜都能自由行动。

米歇尔楼学生们的自由等于宣告了其他宿舍楼午夜后的“不自由”。在我们听说过的可怕故事中，有人在宵禁后试图爬上现代宿舍楼的高墙，罗富国楼有学生因此摔死了。看起来，现代化是要付出代价的，而米歇尔楼的学生们不愿接受这一点。

1962年，学校不得不关闭旧楼，新建一座现代米歇尔楼，并决定把楼内的现有住宿生分配到其他楼去。米歇尔楼的学生们痛恨失去自由，更讨厌别人开玩笑，说他们得参加迎新会，因为他们“未开化”。1962年3月29日晚，这些学生穿着旧袍子，提早吃过晚饭，然后跑到大学楼里，把米歇尔楼的旗帜铺在中央长桌上，捉住了楼长，拿玩具气枪逼着他签署投降契约。契约由格林尼·迪亚斯以哥特手写体起草，他后来被分去了罗富国楼。

投降条款规定，米歇尔楼“从此被称为殖民主义者”，已占领大学楼并将其划为殖民地，“下文中称原住民”。

由于知道这些原住民徒具文明的表象，殖民政府承诺把文明的精髓传授于他们。为此，殖民政府决定，派四十人前去与原住民共同生活，条件是：1）被占领国家向外派人员提供优厚津贴；2）退休后，外派人员有资格从原住民处领取失业补偿金。作为整体殖民政策的一部分，米歇尔楼已派官员前往新楼、罗富国楼和利文斯敦楼，以援助落后的国家。

这一滑稽事件在校刊《麦克雷雷人》中登上头条，题为：大学楼遭到“入侵、占领并被不断扩张的米歇尔楼帝国划为殖民地”。

不论学校领导们怎么想——他们显然并不觉得对殖民主义的讽刺有何好笑之处——米歇尔楼的学生们决心要以征服者而非祈求者的身份来到大学楼，以此彰显他们的个性。^[19]他们要维护自己的品格与名声。

米歇尔楼事件证实了一个显著事实：每一栋宿舍楼都演化出了自己独特的传统与集体精神。这不仅限于学生们，学监的个性也对塑造各楼的特点有导向性作用。威尔伯恩无拘无束的个性与米歇尔楼学生们对自由的向往互为镜像，甚至有人说他也参与了策划入侵行动。

丁威迪在1956年接替约翰·科尔曼担任罗富国楼学监。他是罗马天主教徒，与福斯特神父不同，他代表着真正的天主教传统。他自己的个性形成于校园和体育运动中。丁威迪毕业于剑桥，是位一流的板球手，曾是肯特乡村俱乐部的一员，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加入剑桥大学乡村俱乐部，为拉格比公学赢得球赛第一名，加入丑角队打球，甚至在1936年进入英国国家队的预选赛。他热爱文学、音乐和人，总是对个体的故事深深入迷。他发自内心的大笑颇具感染力。

在丁威迪管理下的罗富国楼引来各种各样的人，有神秘莫测的，有悲惨的，也有古怪的。神秘的是一位杰出的医学生，更是联盟中学的毕业生，一个童子军领袖，甚至是皇家童子军级别的。他把自己在罗富国楼的宿舍用作指挥总部，组织横跨刚果、乌干达、肯尼亚和坦噶尼喀的大规模机动车盗窃和抢劫。多年后，这位童子军医生的罪行暴露，毁了他前程远大的医学事业。当时，我们当中认识他的人都很想知道，他是怎么做到一边通过医学考试，一边谋划跨国抢劫的。

J.恩乔罗格是一个悲剧天才的例子。他大概是我在山上读书时遇到的最博闻强识的学生。他晚我一年进入麦克雷雷，到来几个月后，就对大三历史系荣誉学生有关欧洲思想和历史的解读与史实提出疑问。他谈论康德、黑格尔、阿奎那^[20]和马克思的理论，让比他年长许多的学生也迷惑不解。他把追寻真理当真了，说着要做研究并造访坎帕拉的传教士档案室。他找麦克雷雷社会研究所帮忙，但他们认为他自命不凡，对此不屑一顾：专注于你的课程和课程要求。恩乔罗格拒绝把自己的研究

限制在英国史上，争辩说有必要把这段历史放到欧洲史的大环境中来看。他又去找资深教授，他们却叫他把精力放在通过英国史考试上。J. 恩乔罗格从不为了考试而学习：对他来说，考试是测试他已经掌握的知识，而不是检验他考试前几周临时抱佛脚能记下多少。他每次都以优异成绩通过考试。恩乔罗格的一篇论文——《基督教与民族主义在东非的崛起》发表在1962年3月刊的《大学生》上。那时，他已经对麦克雷雷在学术上的狭隘灰心了。他想要离开，私下里申请并获得了一所他以为是巴黎高等学府的奖学金，到了巴黎后，却发现那是所教法语的职业学校，就又乘飞机回来了。后来，他又去了达累斯萨拉姆，没有正式从麦克雷雷退学，就在一所新成立的法学院报了名。但那所学校加深了他的失望。他返回麦克雷雷，因违反校规被开除，但丁威迪为他据理力争，想法把除名降为停学三个月。他拥有天才永不安分的思维，丁威迪似乎明白这一点。但最终，恩乔罗格没有回来，他遭车祸遇难。

我十分想念他。我们曾就一切问题——从政治到文学、历史、新闻和哲学——展开激烈辩论。尽管在欧洲史和哲学方面的知识比不过他，我丰富的文学知识足以弥补这一差距。

古怪之人的例子是巴布拉尔·帕特尔。他是一位才华横溢的画家，却从未接受过正规的艺术训练。半聋且对考大学所要求的常规学术课程不甚感兴趣，他得到了肯尼亚基苏木中学校长马诺哈尔·拉尔·苏德先生的帮助，后者看出巴布拉尔独具天赋，就向麦克雷雷大学提出申请，帮助他进入了美术系。帕特尔立刻在罗富国楼安居下来，但他喜欢只穿内裤在树荫下作画。他从印度神话中受到启发，用令人过目难忘的鲜艳蓝绿色画多手多足的人物。有时，他不告诉别人就失踪了，但丁威迪总有办法找到他，大多是在附近的灌木丛中，并把他哄回宿舍楼里。他是柏拉图式“疯狂”天才的完美例证。

这就是丁威迪！他把友好竞争的体育精神融入罗富国楼的文化中，身兼总教练、鼓励者、啦啦队长、顾问和总指挥数职。他目送运动员们走上赛场，又在赛后祝贺他们，无论输赢。他慷慨的性格帮助我们树立了独特的罗富国楼社群精神，传承至今。

丁威迪的爱侣伊冯·玛丽（娘家姓卡特洛尔）是一位钢琴家，两人是

罗富国楼——这个在各种私人或公共仪式中培养成的大家庭——名副其实的家长，而丁威迪是仪式主持人。他会亲自造访那些有困难的学生，聆听他们的难处。他也负责发行《罗富国楼通讯》，在其中通告并强调楼中各种日常事宜，夸赞我们在体育和学术领域取得的成绩。他的写作妙语横生，文学和体育方面的典故随处可见。

丁威迪住在宿舍楼大门正对面，他会邀请取得荣誉的学生来家里吃饭，但更常见的做法是请他们上座贵宾席宴饮。

罗富国楼的食堂具备多种功能：平日里用来吃饭，有社交活动时变成舞场，同时还兼做画廊，墙上挂满楼里学生们的艺术作品。其中最出名的是山姆·恩缙罗创作的壁画，以及伊格内修斯·泽若尤所绘的布干达宗教之战。

平时，常驻教员们在贵宾席上用餐，学生们则在下面的长桌上吃饭。但每周一次，贵宾席会举办正式宴会，参与者皆身着西装或学院袍。来宾包括乌干达保护国行政要员，以及从其他国家来访的政要。我在校期间，来访者包括阿比奥拉·艾瑞尔——一位初露头角、在巴黎工作的尼日利亚知识分子，日后，此人成为了文学及文学评论理论界的领航人；还有肯尼亚总督帕特里克·雷尼森爵士，他因把肯雅塔称为黑暗与死亡的领袖而声名狼藉；以及乌干达的前总督安德鲁·科恩爵士，他曾将年轻的布干达国王放逐到伦敦，后来又被迫召他回来。丁威迪坐在首席位置，可爱的伊冯总在他身边。

生活在丁威迪管理的罗富国楼，你就成为了集体的一员。成功与失败，胜利与灾难都会激起共同的悲喜。就连我们这些1959年新加入大家庭的人，都很快被纳入这种罗富国楼精神之中。一个罗富国楼的学生无论参加何种竞赛，我们都会结伴前去为他喝彩。但就吸引的观众人数和期待指数而言，什么也比不过各楼间的英文竞赛，连体育赛事也不行。不是内行也能欣赏戏剧表演。

阿伦·沃纳教授在1958年创立了在各楼间进行的英语系竞赛，项目包括原创短剧、短篇小说、演讲和诗歌。教授的妻子菲丽斯在麦克雷雷和坎帕拉的戏剧界均享有盛誉，是麦克雷雷演员社的当家花旦，这是一个由业余爱好者组成的社团，成员大都是山上的外籍员工。鉴于英语在殖

民地的学术、知识与文化生活中地位显著，这场竞赛也是所有竞赛中最受瞩目的年度赛事。

当罗富国楼的参赛作品在1960年的竞赛中惨遭失败，排名最末时，我是见证者之一。乔纳森·卡利亚拉的剧作《青豆田》由本·姆卡帕主演，为新楼赢得了万众瞩目的第一名。日后，卡利亚拉成为牛津大学出版社内罗毕办公室的主管，而本·姆卡帕则当选坦桑尼亚第三任总统。但当时，他们是我们的邻居——新楼的骄傲获胜者。我们楼学生的沮丧之情十分明显，从姿势里就能看出。

我心中发生了某种变化。尽管在联盟中学曾有排演经验，但我从未写过一出戏剧。虽然没有告诉别人，可我知道自己下次会写一出独幕剧。我第一次涉足剧作，是为了满足社群的需求与希望。就这样，我的第一部独幕剧——《反叛者》诞生了。

这出戏剧描写的是一个麦克雷雷的男生与一位当地女子坠入爱河，同她订婚了。他们的结合遭到他社群的反对，那些人不能接受他与一个没有受过割礼的女孩跨文化通婚。他在对爱的追求和传统的束缚间摇摆不定，不忍心和女孩分手，也没有勇气反抗自己的社群。女孩替他做出了决定：她拒绝了他，轻蔑地把订婚戒指丢在他的脚边。

这一结局应当是阴沉且悲伤的，带有悲剧寓意。但扮演那个女孩（还是个漂亮的女孩）的男生瓦何姆^[21]临时起意，偏离彩排时的动作，扭了下屁股，以强调他的轻蔑姿态。全场观众爆笑起来。在这之前，一切都很顺利。但这个动作让我们完蛋了。我们获得了第二名，但比起近年来取得的名次，这仍旧是一大进步。

那是在1961年。我身不由己地成了一个剧作家。尽管读高中时曾参演莎剧，我从未想过自己可能成为剧作家，我的文学抱负模糊地定在小说领域里。但如今，在情况的催动下，我首先闯入了戏剧创作，排在纳泽瑞斯的《宇宙》后、获得第二名的独幕剧为我赢得了剧作家的头衔。罗富国楼的学生都说我是。丁威迪也这样讲，并在他的《罗富国楼通讯》中着重提到了我的名字。我成了我们楼1962年获胜的最大希望。我没有辜负众人的期望。

我的第二部独幕剧——《心中的伤口》^[22]达成了期望。我们赢得了1962年各楼间英文竞赛的冠军奖杯，每个罗富国楼的学生都很开心。

八

没有人因为《心中的伤口》不能在国家剧院上演而心生不快。丁威迪没有，我在罗富国楼的伙伴们没有，英语系的其他教员和学生也没有。对他们来说，这场比赛已经过去好几个月了。

然而，这次被拒经历会在奇怪的时间和地点入侵我的思维。我现在读大学三年级，已经通过初试——它标志着两年考量的结束，通向学位的道路已走完半程。那些没通过考试的人不得不终止学业，而通过的人可以选择自己的专业方向。我入选英文荣誉课程，比一般学位要多读一年。

我退掉了经济学，再见西里尔·欧立希博士，再也不用听他对自负的学生展开说教了，但想要做某件未有先例之事，以向他证明自己能力的模糊想法在我心中扎了根。我怀念另一门历史课，不过没关系。我认识到，文学中涵盖了许多不同时期的历史、哲学与文化，而对英语文学的研究就是以这些时期为划分的。一些特定文本的辅助参考书目帮我把文学放回到其所属时代的伟大思想运动和社会变革中。

这种联系在课堂上未被点明。为了更深入地讨论，并梳理它们所带来的影响，我与古丽扎尔·那恩吉、赛琳娜·科埃略、伊曼纽尔·基瓦努卡、彼土利·库鲁图及巴哈杜尔·特贾尼自主成立了学习小组，在课后相聚。其中一人会针对某统一文本自选主题进行展示演说，其他人予以回应。在讲座和课堂讨论中被剥夺了生命力的文本，在我们的小组里激起辩论的热情。我有一次讲的题目是“李尔王的神性”，分析他从自视为神，到在暴风雨中找回自己人性的路程。后来，住在牛津的古丽扎尔·坎吉（娘家姓那恩吉）给我发来邮件^[23]，邮件中她仍忆起被她称为“李尔王研讨会”的那次演说。

既然学习如此令人兴致勃勃，为什么一部独幕剧遭国家剧院拒演这样的事还会困扰我至此呢？这部剧和比赛甚至对我的学位毫无影响。

若我对此事背后的原因一无所知，也许就认命了。但“一名英国官员

不会那么做”这句话激怒了我。禁演是谎言。如不对此做出回应，我的顺从就会巩固这谎言。

麦克雷雷的入学誓言在我脑中回响，清晰可辨，毫不含糊：追寻真理。那是我发誓投身的使命。那是我上大学的原因。我无力转圜促成这一决定的力量，但我可以反击，至少可以抗议欧洲社群对坎帕拉国家剧院的垄断。最大的问题是，怎么做？

这一年——1960年——已为世界及非洲舞台上的一系列事件揭开序幕，这些事件的影响将触及校园，也因此促成了我最终的决定和对此问题的回答。

[1] 参见《战时梦》（纽约，Anchor出版社，2011年出版）和《中学史》（纽约，Anchor出版社，2015年出版）。——作者注

[2] 典出柏拉图的《理想国》，用于比喻未受过真正教育、不愿面对真实世界者的蒙昧状态。

[3] 温斯顿·丘吉尔著，《我的非洲之行》（多伦多，威廉·布里格斯出版社，1909年出版），第5章，第88至89页，<https://archive.org/details/myafricanjourney-00churuoft>。——作者注

[4] 温斯顿·丘吉尔著，《我的非洲之行》（多伦多，威廉·布里格斯出版社，1909年出版），第10章，第197页。——作者注

[5] 与下文的康祖长袍均为乌干达人的传统服装。

[6] 典出《圣经·马太福音》五章十四节：“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

[7] 与肯雅塔一起受审并入狱的政客有：保罗·恩盖、比勒达·卡基亚、昆古·卡伦巴和弗雷德·库柏。第五人是阿钦·欧尼可，他被关押在别处。——作者注

[8] 亚里士多德著，《形而上学》，W.D.罗斯译，第二卷第一部<http://classics.mit.edu/Aristotle/metaphysics.2.ii.html>。——作者注；译文引自“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吴寿彭译。

[9] 威廉·布莱克（William Blake，1757—1827），英国诗人、版画家、基督徒。作品充满神秘的宗教色彩。

[10] 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1483—1546），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改革的倡导

者，基督教新教路德宗的创始人。

[11] 公元前九世纪古叙利亚的通用语。

[12] 格雷厄姆·格林（Graham Greene，1904—1991），二十世纪英国小说家，1967年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其作品从天主教徒的角度探讨了当今世界充满矛盾的政治和道德问题。

[13] 十六世纪起，巴勒斯坦成为奥斯曼帝国的一部分。1920年，英国以约旦河为界，把巴勒斯坦分为东西两部分，东部称外约旦，西部仍称巴勒斯坦，为英国委任统治。

[14] 1917年11月2日，英国外交大臣A.J.贝尔福致函英国犹太复国主义者联盟副主席L.W.罗思柴尔德，表示英国国王支持犹太人在巴勒斯坦建立“民族之家”。这封信后来被称为“贝尔福宣言”。

[15] 伯纳德·德·本生著，《教育学探索》（肯德尔，英国：泰特斯·威尔森出版社，1995年出版），第68页。——作者注

[16] 如今，大学中有了许多其他宿舍楼，罗富国楼也更名为内库拉拜楼。——作者注

[17] 米歇尔亦曾先后担任斐济和肯尼亚总督，后一职位由艾弗林·巴林接任，并于1952年宣布肯尼亚进入紧急状态。

[18] 引自丁威迪著《麦克雷雷与殖民地时期东非的发展》一文。此论文于1985年9月25—29日在哥本哈根大学召开的乌干达会议上宣读。——作者注

[19] 征服者们的领袖彼得·纳泽瑞斯把这个故事的细节讲给我听。参见丁威迪著《向弗雷德·威尔伯恩致敬》。——作者注

[20] 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1225—1274），中世纪哲学家与神学家，托马斯哲学学派创立者，被称为“神学界之王”。

[21] 其他演员包括：彼士利·库鲁图和本·基普科利尔。——作者注

[22] 彼得·纳泽瑞斯告诉我，他后来于1973年在爱荷华市爱荷华大学的图书馆中看到这部剧作被收入我的书中，剧名误标为《膝盖上的伤口》。他告诉图书管理员，这出剧叫作《心中的伤口》。“哦，”图书管理员说，“这本书是在伤膝河起义后送来的，写标签的人一定受这事影响了。”——作者注

[23] 发给我的邮件显示时间为2012年某月28日（周四）。——作者注

第四章 奔驰车、运动鞋、飞盘与旗帜

—

约翰·F·肯尼迪于1961年1月20日宣誓就职，成为美国第三十五任总统。他的那句“不要问你的国家能为你做什么，而要问你能为你的国家做什么”^[1]在学生间广为流传。倒不是说我们真有可能对其提出要求或奉献忠诚的国家。彼时，我们都是殖民地的臣民，但不知为何，这句话引起了我们的共鸣，并带来希望——很快，我们将有自己宣誓效忠的国家。肯尼迪的名字已在学生中传播，因为他在1959年的一个国际事务会议上会见了为我们所熟知的汤姆·姆博亚后，展开了引人注目的学生空运计划。

乔莫·肯雅塔于1952年入狱后，时年二十九岁的汤姆·姆博

亚^[2]冉冉升起，从工会会员领袖成为新兴政客中的领军人物。他是最受爱戴的年轻反殖民族主义者之一。教育是他们的三个主要诉求之一，其他两个是土地与自由。但他们明白，殖民机构无法提供足够拥有一技之长、受过教育的人力来满足新非洲——以1957年加纳的独立为先驱——所面临的挑战。姆博亚-肯尼迪空运计划将非洲学生送往美国大学，旨在扭转教育上的落后。

1959年9月11日在纽约市着陆的八十一位首批学生中，有一些来自联盟中学的优秀学生，但他们没能跻身被麦克雷雷录取的有限位列。多亏了空运计划，我过去的乒乓球伴菲利普·欧申得以和我同年进入大学，他在美国，我在乌干达。其他受益人中还有老贝拉克·奥巴马——未来总统小贝拉克·奥巴马的父亲。

这教育上的大规模救援带来好感，治愈并抵消了人们对当年早些时候发生的霍拉惨案的记忆。空运计划自1960年起持续实施，再加上他那

些有根除贫困的演讲，肯尼迪成为新势力的代言人，对抗老旧的欧洲殖民主义帝国。肯尼亚的年轻人极易认同肯尼迪的竞选胜利，以及他在1961年的就职演说中表现出的踌躇满志。

肯尼迪时刻和其所带来的契机促成了其他倡议，其中包括由扎拉莫吉·奥金加·奥廷加组织的、将一些学生送往东欧的计划。冷战对峙影响了一切，包括提供帮助的学校。除学生空运计划外，能不能也把教师送到学生所在地呢？

“为东非提供教师”是和平部队的先行计划，这一想法在1960年由美国教育协会非洲联络委员会主办的普林斯顿会议上正式提出。多年后，这一想法的联合发起人R.弗里曼·“杰伊”·巴茨和卡尔·毕格罗与伊迪·阿明有一张合照，后者专门迫害当地教师和知识分子，照片中，他正冲两人微笑。但这并不能减损最初目标中鼓舞人心的理想主义情结：“帮助东非扩大并发展中学教育，培训教师，使得东非能迅速达到教师资源上的自给自足”；更不能泯灭每个教师所做出的奉献，以及他们的热情与善意。他们把自己看作是“新边疆”的应战者，而约翰·肯尼迪发到他们在哥伦比亚大学的训练基地的电报更深化了这一理念，电文提醒说，他们是美国的非官方大使，因为“在东非，你们会被视为美国的代表，你们的价值观就是美国的价值观，你们的话语就是美国的话语”。^[3]

麦克雷雷大学是他们培训的最后一程。如此，在1961年，山上的我们一觉醒来，绿草坪上的天空中布满“不明飞行物”，而地上则全是脚踏运动鞋奋起直追的陌生人。

我在读期间的校长伯纳德·德·本生在其所著的《教育学探索》^[4]一书中，把麦克雷雷称为查令十字车站，时常来往的访客不仅有总督和国务大臣，更有如英迪拉·甘地夫人和果尔达·梅厄夫人等外国领导人。总督安德鲁·科恩爵士常光顾主礼堂举行的舞会。

麦克雷雷不只吸引学者、政客和乐师，也有探索者。我记得弗里德里希和苏珊·沃格尔这对德国夫妇。他们驾着梅赛德斯奔驰跨越北非来到东非，这里是他们首次非洲旅行的第一站，之后，他们将会穿过中非和西非返回德国。承蒙丁威迪的盛情，两人成了罗富国楼的住客。他们的车可能是第一辆驶上乌干达、甚至是整个东非的奔驰。鉴于彼时的东非是英国福特车的天下，这种车型并未引起太大的惊奇或赞赏。但我注意到，沃格尔夫妇的车在公众活动中无处不在，十分惹眼，并且拍了许多集体合影，照片中，两人和学生们都围车而立。

夫妇两人十分可亲，与英国人对德国人的描述——他们在坦噶尼喀及非洲西南部的殖民统治，当然还有第二次世界大战——截然相反。两人及其所表现出的热情与屠杀赫雷罗人并在奥斯维辛设毒气室的德国人相去甚远。他们几乎从未谈过政治，更多提起的是德国人的哲学、艺术和工业。但每当我在报纸上看到有关1961年8月13日柏林墙竖起的政治报道时，仍会想到他们。

五十年后，夫妇两人在位于慕尼黑的家中接待了我，从那所房子可以远眺白雪皑皑的阿尔卑斯山脉。我得知，他们的旅程不是被尼罗河、刚果河、赞比西河和尼日尔河的潮涨潮落所激发，而是受到他们血管中奔腾的热血驱动。苏珊同意嫁给弗里德里希的条件是，他们的蜜月旅行要驾车穿越非洲，这片大陆两人都未曾踏足。他接受了挑战。两人取出对刚毕业的学生来说为数不多的全部积蓄，并与奔驰公司协商，让他们提供了一辆二手车。夫妇俩的浪漫之旅同时也是为三叉星商标做了一回移动广告，自从戴姆勒和奔驰汽车公司在1926年合并之后，这商标就一直是梅赛德斯奔驰的全球标志。梅赛德斯这个名字是汽车制造商的一位

富商客、开赛车的埃米尔·耶利内克坚持使用的，他希望用女儿的西班牙语名——梅赛德斯为品牌命名。

很快，梅赛德斯奔驰成了从麦克雷雷和国家独立而滋生出的新精英阶级的身份象征，我写了两篇短篇小说：《梅赛德斯葬礼》和《梅赛德斯部落人》来讽刺这种痴迷。“有奔驰车的人”成了后殖民时代新兴中上阶层的代名词。

从成为一所大学起，麦克雷雷吸引了各路访客，他们都在学校的社交生活中留下了自己的足迹。但其中最特别的，是那些穿运动鞋的陌生人。

称之为美国人的入侵吧！到来后不久，他们就散布在校园各处，戴着怪兽般把球一口吞下的手套玩传接球，丢好似天外来客在空中呼啸的飞盘，互相投掷椭圆形的球，并向当地人大声问好。其中一些穿着多彩的宽腿短裤和背心，脚蹬凉鞋或运动鞋——我们叫网球鞋或胶鞋。第一批到来的陌生人全是白人。

我们和这些人在衣着上的差异十分扎眼。当我穿着傻气的裤子初到麦克雷雷时，我的朋友们把我拉到坎帕拉街上萨雅尼的布店，定制了华达呢和羊毛衣裤。萨雅尼是一位印度裁缝，不知怎么成了麦克雷雷的服装设计师。每个学生都穿得像随时要参加鸡尾酒会一样，还打着领结。我喜欢系一个黑色镶白边的领结。在庄重的场合中，那些美国人会在便装的基础上加一个亮色领结，就当是正装了。美国人和英国人的着装传统截然不同。



《麦克白》演出—景

以前也有美国人到麦克雷雷造访。1959年，长笛演奏家赫尔比·曼在美国国务院的安排下到访。1960年，路易斯·阿姆斯特朗受彼得·纳泽瑞斯的爵士乐队邀请前来。两人都曾在主礼堂演奏。但从大小各方面来

说，1961年6月随“为东非提供教师”计划到来的第一批美国教师都与前不同。这些教师或来接受入职培训，并参加教育系的文凭课程，当时的系主任是埃里克·卢卡斯教授。此后，他们会被送往位于肯尼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的中学。

在适应能力的帮助下，他们很快融入了其入住宿舍楼的特质，反之，他们活泼的创造力也影响着各楼。就整体校园而言，他们影响了一些做事情的老方法。最先消失的是红袍子，起初不太明显，但渐渐地，学校领导不得不放宽对着装的要求。运动鞋和凉鞋也挑战着擦得如镜面一般光亮的皮鞋。他们印刷的校刊《麦克雷雷人》很快取代了以前的学生报刊——用模板复印机印制后钉在一起的《学生会信息公报》。还有约会。美国女孩和亚非男孩，美国男孩和亚非女孩，或者干脆是美国男孩和美国女孩。不论哪种搭配，美国人都比当地人更习惯于做出公开亲昵的表现。

他们也在戏剧领域一试身手，其中最显著的是让出演《麦克白》的演员身穿非洲长袍。我曾见过许多莎剧的排演，大多是在联盟中学时，但那些非洲演员穿的是十七世纪英国服装的仿制品。这是一次绝对的创新。可能是因为我去年得的剧作二等奖让纳特·弗罗辛厄姆找上了我，但我同意担任助理导演。我记录动作和站位，联系演员，如果纳特不在或难以抽身，我就带他们排练已经定下来的动作。我成为排演的一部分。



《乌干达守卫报》：“麦克雷雷社团的勇敢的麦克白”，1961年11月。图片来源：纳特·弗罗辛厄姆

日后，纳特·弗罗辛厄姆成为了《蒙彼利埃大桥报》的编辑和发行人，这是一份自由的社群报纸，支持佛蒙特州的独立。但在麦克雷雷时，驱动他的似乎是对戏剧的热爱，而非政治或意识形态之争。不过，他明白这出戏剧的排演是挑战现状。在山上，之前所有的莎剧排演都由麦克雷雷演员社这一业余社团的白人教员负责。

弗罗辛厄姆无比乐观，他的能量与热情感染了最初持怀疑态度的演员们，使他们怀着信念投身于此。以非洲口音和服装排演的《麦克白》在上座率和所获热议方面都大有斩获。这是头一遭由学生全权负责的莎剧演出，更别提演员穿的还是非洲长袍了。

他邀请我参加另一场排演，我拒绝了。我正在创作《心中的伤口》，这部剧令我深陷艺术政治中，其背景是飞速变化的殖民地局势，这政局背后的推动力与速度在一年前，被一位英国政客喻以令人难忘的形象。

四

这位大名鼎鼎的政客是保守党人哈罗德·麦克米伦，他将势不可挡的民族意识的复苏喻为一股席卷非洲大陆的风。

就表意而言，与使用的词语同等重要的是其产生的时间与地点。当这关于“改革之风”的演说于1960年1月10日在克瓦米·恩克鲁玛治下始获独立的加纳共和国首都阿克拉首次发表时，获得了掌声赞同；但在同年2月10日于亨德里克·维沃尔德治下的南非首都比勒陀利亚再次发表时，得到的回应唯有缄默。很快，缄默比掌声带来了更大的影响，白人对这词语背后深意的抗拒如同这阵风本身一样迅疾而来势汹汹。

南非的白人将整个国家划为牛栏，而他们推着承载漠视的马车绕栏而行，无视外部耻辱的高呼，也不理内部抵抗的危机。爪牙锋利的种族隔离政权先犯下沙佩维尔大屠杀，接着又取缔了非洲国家大会党和泛非主义大会党等组织，还把罗伯特·索布奎和艾伯特·卢图利下狱，以阻止他们行使公民辩论权。监禁黑人领袖的举措在1962年将曼德拉下狱时达到高潮。四年后，肯尼亚的白人殖民领袖迈克尔·布伦德尔将其自传命名为《如此猛烈的风》，显然借题自1960年麦克米伦的比喻。

殖民政府试图消减这阵风的势头，伴随着大肆宣传发表了科菲尔德报告，称之为《历史调查：茅茅的起源与发展》^[5]。弗兰克·德里克·科菲尔德由政府于1957年亲自任命撰写调查报告，使其获得资格的是他在苏丹和巴勒斯坦任地方长官的经历，1954年退休后来到了肯尼亚，在负责对抗茅茅的战争委员会任职秘书。这位党派“历史学家”得到丰厚报酬，受托撰写一部带有脚注的沉思录，描写他亲身参与的事件。他不负众望，从殖民者的单一角度写出了本应是以事实为依据的土地与自由军史考。

当我在1959年离开肯尼亚时，以为自己已逃离了吞噬这片土地的政治噩梦。但本身就是一场文学噩梦的科菲尔德报告跟随我来到了乌干达。这篇报告在山上激起集体骚动，但对于我，它激起的是十分私人的情感。我借着哥哥好人华莱士和叔叔吉希尼的眼睛阅读这篇报告，而我知道他们都是好人。两人均在我的学校教育中扮演积极角色，使得我如

今能在这里读书，虽然这份礼物的价值有待考证[6]。

当读到科菲尔德报告把土地与自由军战士描述为社会中的另类时，我咬紧的是自己的牙齿[7]。文中写道：“当原始社会与高度文明的社会近距离接触时，总会种下动乱的种子。”[8]我所属的社群被其描述为原始且返祖的，仅仅因为我们希求自由，并采取行动来实现梦想。为解释土地与自由军的反抗，科菲尔德只是厚着脸皮引用J.C.卡罗瑟斯受聘于政府所著的《茅茅心理学》[9]一书，并在脚注中称其为一份一针见血的材料，他本人“为补充我对非洲的认知，大量参考”[10]。

从自由党到保守党，在欧洲人撰写的有关非洲的作品中，始终贯穿着他们对了解原住民心理的自称。这专家意见的来源不过是与原住民和动物或两者兼有的接触，因此有了动物和丛林的比喻。土地与自由军的根据地设在丛林里这一事实让科菲尔德评论道：“受伤的动物在天性驱使下，会回到巢穴中。”[11]

为得出丛林理论，科菲尔德也参考了另一位“权威”——警察伊恩·亨德森的作品。亨德森在其于1958年出版的《追捕德丹·基马蒂》[12]一书中，也声称了解非洲人的思维及其丛林趋向：“若把吉库尤人比作肯尼亚部落中的德国人，基马蒂就是他们的希特勒。”亨德森写道：“和希特勒一样，他等到社会的构架分崩离析，好以其蛊惑人心的雄辩钻动乱的空子。经济动荡和共产主义的威胁让希特勒有机可乘，而逃到丛林中的茅茅扰乱了吉库尤社会的秩序，给基马蒂制造了机会。”[13]

在其对土地与自由军的描述中，亨德森依靠的是卡罗瑟斯的心理学理论。现在，科菲尔德又用亨德森的理论来佐证自己对卡罗瑟斯处的引用。卡罗瑟斯、科菲尔德和亨德森成了同一门伪科学的创始人，他们是塞缪尔·卡特莱特——那位十九世纪种植园奴隶的心理学家在二十世纪的继承者。显然，这是殖民者将自己的行事方法投射到异类反抗者身上的例子。土地与自由军并未造成霍拉惨案、战略村、集中营、公开集体绞刑，以及遍布城镇的酷刑室。

一个处在殖民地政权下的学生如何能在这种对其历史和存在的居高临下的看法轰炸下幸存？这样一个学生的道路上充满不同时期失败的尝试，但亦有胜利。纵然如此，疤痕仍存。我只能希冀这些疤痕不会掩盖

溃烂的伤口。幸运的是，我爱书。那些启发人心的书也能迷惑双眼，但至少我能予以分辨。麦克雷教会我更加珍惜书籍，学校藏书丰富的图书馆成了我的第二个住所。在那里，我是智慧庄园的领主，手下有一众殷勤的雇员为我服务。

就这样，我发现了诺曼·雷所著的《肯尼亚》一书。这位毕业于格拉斯哥大学的博士对其所效力的殖民主义政权提出疑问。其中最让我惊叹的一点是，他所写的是其在1902至1920年间的观察，从未自称了解非洲人的心理。他是对科菲尔德的回答，比这位殖民主义特使早出现许多年。

雷的书中有几处佳段，我把它们都抄下来，就好像用我的笔迹写下这些词语能使其得出我所追寻的答案。例如：

一个欧洲人带着五万英镑来到非洲，通过自己的努力，毫无疑问，但更多的是通过售卖他从政府处无偿得来、价值二十万的土地，并利用官职让这个国家的原住民来为他工作，最终敛聚了十倍于最初的钱财。而这种做法在政府看来，是值得敬佩的。^[14]

这与主流官方对肯尼亚历史的叙述截然相反，他们将其描述为一群白人理想主义者在人烟稀少的荒野上的建树，这一观点在埃尔斯佩思·赫胥黎所著的《白人高地：德拉米尔与现代肯尼亚的建设》^[15]一书中被饰以学术的外表。科菲尔德参考了赫克斯利的作品，却无视诺曼·雷的所写。

我母亲对我求知之路的影响至关重要。她曾对孩子们当面揭穿大人谎言的做法极尽苛责。这条忠告我始终不理解。大人们总是说谎。但记起她的担忧，我会问自己：一个成年人，甚至还是总督，怎么能坐下来故意捏造谎言，然后在夜里无忧安睡呢？科菲尔德甚至对肯尼亚人民建造自己学校的努力无动于衷，而我本人就是这努力活生生的见证者。

我是吉库尤独立学校运动引以为豪的教育成果，这运动遭到殖民政府的禁止和摧毁，而科菲尔德认为这值得庆祝。如果他认真参考了雷的《肯尼亚》一书，就会读到另一处佳段，讲的是欧洲白人儿童和肯尼亚儿童在资源分配上的悬殊差距：“政府的教育政策明确体现在这一事实

中：为一千五百名欧洲儿童建造新学校所预计花费的钱，比过去五年中用在非洲儿童教育上的支出总数还多。”^[16]早在1924年，这位博士就在另一佳段中预言了武装反抗的必然：“整个欧洲殖民地都为防御非洲人的反抗做好了准备，但除了由欧洲军官组成的部队和警力外，非洲人和印度人手无寸铁……但肯尼亚的非洲人会永远被动服从于我们强加给他们的生活体系吗？”^[17]

土地与自由军在1952年以行动回答了这个问题。殖民政府企图用不知所云的茅茅一名来混淆其明确陈述。压头韵的茅茅译自有意无意间同样压头韵的“缪玛”，意为“（要求）土地与自由的团结誓言”。这一运动的政治分支应被称为“缪玛运动”，其战斗力量是“土地与自由军”。他们的格言是“两个绝对要求：土地与自由”。

在麦克雷雷，弗雷德·威尔伯恩牧师组织一些肯尼亚学生每周就科菲尔德报告展开讨论。我没能参与其中，但急切地等待着结果，最终以《对科菲尔德报告的意见》^[18]为题发表。小组成员经过深思熟虑得出的评价与观察存在一个缺点：他们谈论茅茅的方式就像在谈论一种宗教。但正如我们不能因为英国的保守党和工党成员诵读祷文并手按圣经起誓就称他们为基督徒一样，土地与自由军领导的也不是一场宗教运动。

不论有何缺点，这场持续一年的讨论再次说明，立在山上——无论是事实上还是隐喻上——的大学无法免受这席卷整个大陆的政治之风影响。麦克雷雷如风向标一般记录着这阵风的方向与强度。

五

麦克雷雷学生会成立于1954年，第一任主席是来自马拉维的J.大卫·茹巴帝利。以其自己的方式，学生会始终预见到了殖民地局势的变化。当整个帝国世界都不承认非洲人的投票权时，学生管理部门的成员经秘密投票选出，一人一票。竞选包括拉票活动，在候选人的公共辩论中达到高潮。获胜的主席从学生代表委员会中选出他的内阁成员，此组织后来更名为麦克雷雷学生会，由来自各宿舍楼的代表组成，代表们同样也是一人一票选出的。在专制的殖民主义制度中，学生会采用了民主制度。它是一个泛非集合体，反映出学生团体的多国家性质。自1953年成立到1963年间，麦克雷雷学生会的历届主席有马拉维人、肯尼亚人、坦桑尼亚人和乌干达人。^[19]

我是罗富国楼的代表，在1961—1962年奥姆巴提在任期间成为学生会的新闻官，但后来因在资助《麦克雷雷人》的问题上意见不一而辞职。我坚持《麦克雷雷人》应由学生会资助，但保持编辑独立。其他人则认为其作为《学生会信息公报》的升级版，要受学生会综合管理。他们不想资助一个不受控制的机构。

学生会标志着这急速变局的不同阶段：成立后不到一年，就迎来1957年的加纳独立。1958年，学生会组织了第一届泛非学生大会，代表来自十一个国家，姆博亚是大会的主讲人。^[20]

紧接着，尼日利亚在1960年亦获独立。但六十年代初影响最广的是刚果的独立。席卷刚果大地的改革之风化为飓风，途经之处一片狼藉。

六

帕特里斯·卢蒙巴和肯尼迪的掌权过程极为相似。两人于1960年同一时期开始竞选公职。卢蒙巴在5月11—25日间举行的全国大选中获胜，于6月23日宣誓就任总理，此时的刚果刚宣布独立。肯尼迪在1960年11月8日赢得大选。尼克松遗憾但得体地接受了失败，而独立仪式上的主宾、比利时国王博杜安一世却表现得十分无礼。

博杜安将刚果人取得的独立视作比利时开化任务的高峰。他说，刚果人应该对比时殖民政策的英明感恩，不应改变比利时殖民政府为他们建立的社会结构，其中也包括他的伯祖利奥波德二世——一位大规模屠杀者所遗留的。作为刚果自由邦（1885年至1908年）的唯一拥有者，利奥波德二世要为一千万刚果人民的死亡负责。但博杜安却选择在此时将那段历史吹捧成留给卢蒙巴治下刚果的伟大遗产，应予以效仿。

卢蒙巴提醒刚果人民，尽管有布鲁塞尔的圆桌会议，他们的独立仍非来自他人的赠予，而是通过日复一日的斗争得来：“我们从灵魂深处以这场由血、泪与火组成的斗争为豪，因为这是崇高而公义的斗争，是结束以武力强加于我们的耻辱奴隶制度的必经之路。”^[21]

演讲后六个月，卢蒙巴于1961年1月17日遇刺。三日后，肯尼迪在1月20日宣誓就任美国总统，而美国的中情局特工参与了对卢蒙巴的推翻和暗杀。最终揽过大权的是获比利时认可的约瑟夫·蒙博托。他立刻将莱奥波德加到了自己的姓蒙博托之前。莱奥波德听起来和利奥波德很像。就这样，刚果摆脱了外邦人利奥波德的血腥统治，又落入自己人莱奥波德掌中，二者同侍一主——西方帝国的集体与军事利益。

“刚果危机”——莫伊兹·冲伯脱离联邦，达格·哈马舍尔德^[22]之死，莱奥波德·蒙博托的军事接管，以及两人所带来的争斗——成为了冷战政治的中心词，作为警示性比喻，告诫其他国家不能过快地脱离殖民主义。然而，没有任何一种力量能让麦克米兰口中的这阵风减缓速度。

在肯尼亚，标志着这阵风并未绕过这个国家的是一只狗、一块石头

和一把鲁格手枪。姆布瓦卡利，意为凶猛的攻击犬，是许多殖民者的家门上悬挂的警示标志。但一些白人甚至连这种警示也懒得给。每个殖民者家中都养着训练有素的狗，会嗅出黑人，并对他们咆哮攻击。殖民者最热衷的运动是放狗咬非洲人，并肆意向逃跑的人射击，或者仅仅是坐在一旁嘲笑他们因惊恐而手忙脚乱的样子。若有人捡起石头或木棍自卫，便会哀叹不迭！等待他的必然是一颗子弹。无须多言。涉及黑人、白人和狗的故事向来结局如此，直到有一天，一只狗、一把手枪和一块石头在内罗毕的街道上碰在了一起。

狗和枪是彼得·普尔的，他是一名曾与土地与自由军作战的士兵，在内罗毕的政府路（现更名为“莫伊路”）上开了一间机械加工店。石头则属于卡玛维·姆桑吉，他是普尔家的帮工，那时被称为“童仆”。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也许仅图一乐，彼得·普尔放两只狗去咬正在骑车的姆桑吉。我们知道是普尔先挑衅的，不然，狗怎么会主动攻击一个它们常在家中见到的人呢？吓坏了的姆桑吉拾起一块石头自卫。他没有向狗丢石头，但普尔开枪打死了他，因为他危及两只攻击犬的生命。这并非新鲜事，当彼得·普尔在1959年10月12日被捕时，所有人——不论白人还是黑人——都以为事情的发展会同布里克森在《走出非洲》中所写的基托什的故事如出一辙。然而，新奇且出人意料的结果出现了：彼得·普尔在受审定罪后，于1960年8月18日被处死。在六十年的集体与殖民法规下，不计其数的非洲人死于持枪的白人殖民者之手，彼得·普尔是其中第一个也是唯一被定罪处死的人。他的名字彼得意为“岩石”，而卡玛维，那个因捡起一块石头就被他杀死的人，名字的意思也是“岩石”。两块石头碰在一起，死了两个人，两只狗却安然无恙。

1961年8月，肯雅塔从监狱获释，继续担任肯尼亚非洲民族联盟的领导。白人们的骚动上升为愤怒的爆发。

1961年12月9日，坦噶尼喀成为一个独立国家，“姆瓦里穆”朱利叶斯·尼雷尔担任总理。“姆瓦里穆”是对导师的尊称，这显示了教师一职在社群中受珍视的程度。尼雷尔是麦克雷雷的校友。1962年10月9日，轮到乌干达独立，米尔顿·奥博特任总理。奥博特也是麦克雷雷校友。

对于我们这些彼时在山上的学生，华兹华斯完美总结了这一刻：

生命的黎明是乐园，

青春才是真正的天堂！^[23]

七

我们正值青春！彼得·金扬久伊是当时麦克雷雷学生戏剧社的主席，他想以除饮酒、跳舞和演讲之外的形式庆祝这一喜讯。我们不能与莎士比亚共享这一时刻了，他对我说，指的是我们之前在排演非洲着装的《麦克白》中所扮演的角色：他是演员，我是助理导演。

金扬久伊晚我一年从联盟中学毕业，读中学时，他就已是一位出色的莎剧及现代剧演员。在麦克雷雷，他于沃莱·索因卡的同名戏剧中扮演了杰若教士。

“有什么提议？”我问他。

“看墙上的字”，他说，“征集一出三幕戏剧！用你的笔尖助我们传达出鲜明的观点。”他强调补充道。

我从未想过涉足独幕剧之外的领域。而现在，金扬久伊邀请我写一部用来标志并庆祝乌干达独立的剧作。有了之前《心中的伤口》所带来的起伏，这个请求既是机遇，亦是挑战。抓住时机，把握今日。

我说：“只有一个条件：我们要在坎帕拉国家剧院演出。”

“说定了。”他答。剧社负责解决场地问题，我负责写出剧本。

[1] 约翰·F·肯尼迪，就职演说，1961年1月20日，www.jfklibrary.org/Asset-Viewer/BqXIEM9F4024ntFl7SVAjA.aspx。——作者注

[2] 汤姆·姆博亚日后在肯雅塔独立政府中担任部长，于1969年7月5日在政府路（现称“莫伊路”）遭暗杀。——作者注

[3] 朱迪斯·林福斯编《为东非提供教师的经历》（2002年出版）。——作者注

[4] 伯纳德·德·本生著，《教育学探索》（肯德尔，英国：泰特斯·威尔森出版社，1995年出版），第114页。——作者注

[5] 弗兰克·德里克·科菲尔德著，《历史调查：茅茅的起源与发展》（伦敦，女王皇家文书出版署，1960年出版），奉女王陛下之命，由殖民地国务大臣于1960年5月

呈给国会。——作者注

[6] 参见前两部回忆录《战时梦》和《中学史》。——作者注

[7] 这里的牙齿与上句呼应，原文化用了英文谚语：Don't look a gift horse in the mouth，意为要懂得感恩，受礼不问价。

[8] 参见《历史调查：茅茅的起源与发展》第2第7章。——作者注

[9] 约翰·C.卡罗瑟斯著，《茅茅心理学》（内罗毕，政府出版社，1954年出版）。——作者注

[10] 科菲尔德著，《茅茅》，第8页注①——作者注

[11] 科菲尔德著，《茅茅》，第2章第6段。——作者注

[12] 伊恩·亨德森著，《追捕基马蒂》（伦敦：哈密什·汉密尔顿出版社，1958年出版）。——作者注

[13] 伊恩·亨德森著，《追捕基马蒂》（伦敦：哈密什·汉密尔顿出版社，1958年出版），第2章第22页。——作者注

[14] 诺曼·麦克莱恩·雷著，《肯尼亚》，第4版（伦敦：弗兰克·卡斯出版社，1973年出版），由乔治·谢泼森作序，第6页。——作者注

[15] 埃尔斯佩思·赫胥黎著，《白人国家：德拉米尔勋爵与肯尼亚的建设》（纽约：普雷格出版社，1967年出版）。——作者注

[16] 诺曼·麦克莱恩·雷著，《肯尼亚》，第9页。——作者注

[17] 诺曼·麦克莱恩·雷著，《肯尼亚》，第334页。——作者注

[18] B.戈肯尤著，《对科菲尔德报告的意见》（坎帕拉：麦克雷吉库尤人、恩布人与梅鲁人协会，1960年出版）。——作者注

[19] 其中包括来自马拉维的茹巴帝利，1953—1954年；来自肯尼亚艾哈迈德·阿布拉达，1958—1959年；来自肯尼亚的西蒙·G.M.戈尔，1959—1960年；来自坦桑尼亚的弗朗西斯·卢卡斯·恩亚拉利，1960—1961年；来自肯尼亚的D.G.奥姆巴提，1961—1962年；来自乌干达的马修·茹基凯瑞，1962—1963年；以及来自乌干达的E.M.甘吉，1963—1964年。——作者注

[20] 卡罗尔·齐柯曼著，《成为一所非洲大学：1922至2000年间的麦克雷雷》（新泽西州特伦顿：非洲世界出版社，2005年出版）第334页。——作者注

[21] 帕特里斯·卢蒙巴，在利奥波德维尔的演讲，1958年，“非洲历史上的主要潮

流”，课程大纲，乔治·曼博士，哥伦比亚大学，www.columbia.edu/itc/history/mann/w3005，“网上资源”条目下，（2015年8月13日访问）。——作者注

[22] 达格·哈马舍尔德（Dag Hammarskjöld，1905—1961），瑞典政治家，联合国第二任秘书长。1961年9月18日，时任联合国秘书长达格·哈马舍尔德前往刚果调解停火期间，他与随行人员乘坐的飞机在当时北罗得西亚（今赞比亚）恩多拉附近坠毁。哈马舍尔德与15名随行和机组人员同时丧生。

[23] 威廉·华兹华斯，《狂热支持者眼中法国大革命的开端》，第4至5行，www.poetryfoundation.org/poem/174787。——作者注

第五章 笔尖与无花果树



十六年后，为惩罚我在肯尼亚的卡米里苏举办社群戏剧活动，我被关进在卡米提最高安全级别监狱。其间，我回想起1962年的那天：只写过两部独幕剧的我，接受了金扬久伊的挑战。我想知道，我身上的作家天赋也是在那一刻孕育的吗？

也许，这神意的感孕始于早年那些在我母亲的棚屋里度过的夜晚，彼时我第一次听说这样的故事：为陷入困境之人传讯的燕子；骗过鬣狗、狮子和猎豹等大型动物的野兔，甚至还给它们做仲裁；边哀嚎着边排出座座大山的驴子；还有骇人的食人妖，长着两张嘴，将美貌少女引诱到它在猴面包树和无花果树上的巢穴中。

也可能要晚一些，当我学会识字，沉醉在《圣经》里有关亚伯拉罕、该隐、亚伯与以撒、拉结和利亚，还有大卫与歌利亚的章节中。大卫的投石器与我的并无太大不同，我用它来驱赶从天上俯冲下来、叼走母鸡翼下的小鸡，或是从婴孩手中夺肉的猎鹰。抑或是当我被大卫王的竖琴琴弦俘获时，那琴弦一次又一次平息了扫罗王灵魂中的风暴。也许，这一切始于我第一次惊异于这一事实：黑板上的粉笔迹与纸张里的铅笔痕能唤起集合了投石器并琴弦之力的景象。

有时，我觉得自己的写作天赋源于与吉姆·霍金斯^[1]一道远航，在太平洋的小岛上寻宝；或同奥利弗·退斯特^[2]一起在伦敦的街道上乞讨、挨饿。我始终为自己安居在边陲小镇利穆鲁的家中，就能探索很久以前的辽远海陆而赞叹，这证实了我与同学肯尼斯·姆布古阿互诵的句子：“每个人，我都会伴你左右，给予指引，在你最需要的时刻与你同行。”这句话是我们在登特版本的“人人图书馆”^[3]中读到的。肯尼斯和我将这句话据为己有。我们不断争论句中“每个人”的意思，它是不是亦指包括女人和儿童在内的所有人^[4]。

又或许，这发生在我外祖父恩古吉·瓦·吉克恩尤家中。我的名字承袭自他，有时我母亲会开玩笑，管我叫爸爸。祖父让我担任他的文书，帮他写信，并责令我一遍遍通读全篇，直到把其中的语气、措辞和意象全用对了为止。

另一些时候，我则认为这一切始于联盟中学，在那里，没有肯尼斯同我辩论词句和写作的必要性，我第一次捧起彼得·阿伯拉罕姆斯的《诉说自由》，读到勃朗特的《呼啸山庄》，沉浸于托尔斯泰的《青年》。也许我孕育于勃朗特与托尔斯泰的书页之间。

也有其他的时刻。早年在我所住村庄里，在其他联盟中学男生的帮助下，我们表演即兴戏剧——混合了圣诞颂歌和卡曼杜拉教堂里的自由圣歌。后来，我到卡胡古伊尼做代课教师，也演过类似的混合剧。但那时，尽管我也是在响应公众的呼吁与需求，却从未以文字应战。

抑或是在1959年7月我发下麦克雷雷的入学誓言时，血红色的长袍从肩头垂下，我将自己投身于一生的追寻之中。

但确实另有一日，我记得自己面对一次写作挑战：我当时读大一，一位英语系的荣誉学生在女王庭院截住了我。“你一定就是我们都听说的詹姆斯·恩古吉了。”他说道。

他知道我？听说过我？我，一个大一新生？这是我第一次听说我的论文被读给别人听。

“我叫乔纳森·卡里亚拉。”他补充道，并告诉我彼得·戴恩给荣誉学生们读了一篇我写的论文，作为学术写作的范例，特别是在立论时对引用、比较与对比的合理使用上。

那是卡里亚拉在读的最后一年，他是创作领域的明星学生，已在《笔尖》杂志——麦克雷雷英语系的代表作品——上发表了一些诗作和短篇。未来，他会成为牛津大学出版社肯尼亚分社的一名编辑，但他依旧保持着自己独特的风格，亦如他为《笔尖》所写的那些故事中体现的那样。

这本杂志的创刊号在教授兼系主任艾伦·沃纳的倡议下于1958年出版，名为《英语系杂志》。从第二期起改名为《笔尖》，因为作者使用笔尖来表达意见^[5]，这一意象后来又被金扬久伊用来向我发出挑战。创办之始的编辑部由三位学生——迈克尔·伍尔曼、迈克尔·卡格瓦和彼得·纳泽瑞斯——及一位教员顾问——默里·卡林组成。1959年，主编是彼得·纳泽瑞斯，教员顾问是彼得·戴恩。

最让我惊讶的，不是这本杂志是由学生编辑的，而是他们写下了那些美妙的故事、诗歌、论文与剧作。我最喜欢的是一篇短篇小说，约翰·纳詹达所写的《终于如此》。一个受现代殖民学校教育长大的记者回到他出生的村庄采写一位老人的人生经历。在现代包装下，这位记者自大、居高临下，自认为能教教老人现代生活方式的皮毛。采访结束时，却是记者哭泣着认识到，他对生活的了解是多么贫乏。这位记者的人物形象，及其对村庄的态度和整体上的矫揉造作，可以是我们这些麦克格雷学生中的任何一人。

《笔尖》重燃了我在联盟中学时短暂经历过的写作欲望，但我还未将之付诸实践。而现在与我面对面的乔纳森·卡里亚拉，这本杂志的名作者之一！

我心怀敬畏地站在原地，想同他多说几句，但不知该说些什么。张口结舌就是这么回事！我们分头离去，我觉得有些不可名状的东西，该说却未能出口。

几日后，我在主礼堂外再次撞见了。我不能错过这机会，不假思索地冲口而出。

“恕我冒昧，我写了一个短篇，能劳驾你过目吗？”

“好，你随时给我都行。”他毫不犹豫地说，然后走开了。几步后他停下来，回头道，“你现在带着吗？”

“哦，我正做最后润色，也许明天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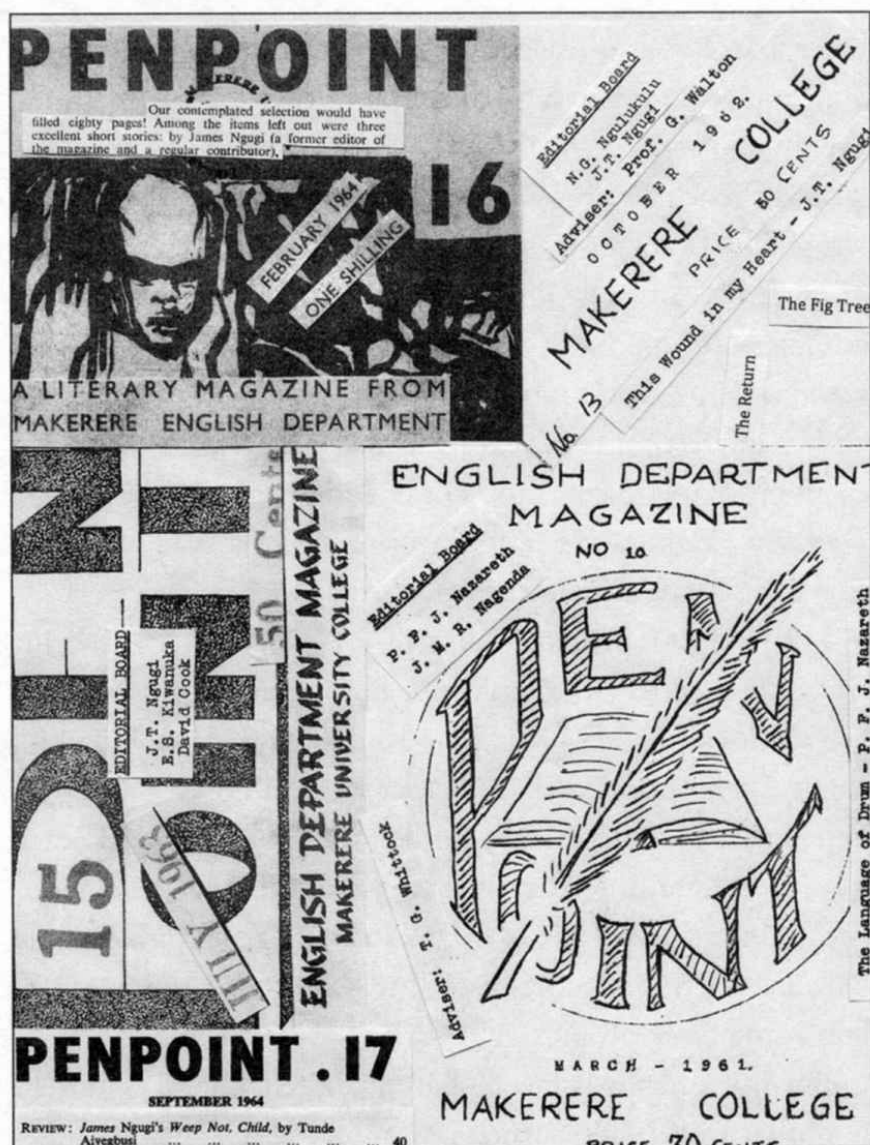
“不急。”

我应该告诉他，我一直在考虑写东西，而不是已经开始写了。但我已将模糊的欲望转变为未成事实。现在我必须坐实这事实，不然下次该如何面对他？

我回到自己在罗富国楼的房间，立即着手起草了我的第一部短篇小说：《无花果树》。故事讲的是一个在多妻制家庭中遭受家庭暴力的女人。她膝下无子，这似乎就是夫妻间的矛盾所在。我的主人公忍无可忍，决定离开他。我能捕捉到那种无因的暴力，多年前，在父亲家中，我看到这暴力被施加在母亲身上。我狂热地写着，没有意识到自己仍背负过去的沉重。都发泄出来是一种解脱。

卡里亚拉读完草稿后归还，赞扬了写作的质量，同时也讲到一个片段与一篇小说的区别。我只描述了一件事。“你不能光说‘我到达内罗毕后返回’。在那里发生了何事？起因是什么？这经历对主人公有何种改变——即使只是在细微的方面？”他讲到讽刺、改变，以及小说创作背后隐藏的逻辑，事皆有因，绝无巧合。“那女人挨打了。她逃了。然后呢？”

我回去改写了好几稿。女人仍然逃走了，但在木古莫——一棵神圣的无花果树下得到庇护，经历了某种心灵体验，但在现实中，她发现自己已经怀孕了。她会永远离开吗？身处一个生活与土地和社群密不可分的社会中，她又能到哪里去？回去？考虑到腹中的新生命，她选择回去，希望这次婚姻状况能有所改善。



芭芭拉·考德威尔根据往期《笔尖》杂志所做拼图。图片来源：麦克雷雷大学图书馆非洲洲查尔斯·赛齐托莱科先生

尽管这个故事与其中的家庭暴力元素均来自我的家庭经历，这篇小说的写法却与传记体有重要不同。我母亲共有六个孩子，最终回到其父家后，她再也没回来。小说里的冲突消解不够理想，因未言明那男人身上是否也发生了改变，但我着力描写了对那片土地的追忆，心灵转变，以及自我感知，暗示也许她的自我认知让其在婚姻关系中更能坚守自己的立场。

《无果树》发表在《笔尖》杂志于1960年12月出版的第5期。除了登在联盟中学杂志上的小说《我尝试巫术》外，这是我发表的第一部作品。我继续在《笔尖》发表了小说，总共六篇，足够让我尝试将其集结成书了。

我的私人导师B.S.霍伊尔先生在1961年11月13日所写的推荐信中提到了这一尝试，那是我在读英语荣誉课程第一年的第一学期。信中并未说我不是个有运动精神的人，或“他的英语吐字不甚清晰”，而是提到我写的论文总是读来有趣。霍伊尔还强调了我如何利用业余时间写小说，以及对《笔尖》杂志的其他贡献，又补充道：“他正努力筹措出版一本其短篇小说的选集。”

实际上，我已将包括联盟中学时期少年作品的全部短篇小说寄给一些出版公司，但他们拒绝出版。不过，伦敦的哈钦森出版公司在回复中提到，如果我什么时候写成一部小说，他们希望能过目。回头看来，我很庆幸他们拒绝了那本书，因为将成熟和青涩的作品不均地混在一起，对书的世界和读书人来说，都会是一次十分令人遗憾的入场。

然而，我很高兴他们提到我可能会写一部小说。事实上，在1960年与1961年交际之时，我已着手撰写小说。

[1] 出自英国作家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的小说《金银岛》。

[2] 出自英国文豪狄更斯的小说《雾都孤儿》。

[3] 1906年由J.M.登特创立的经典文学作品平价重印系列，现由兰登书屋出版。

[4] 原文“every man”也有“每个男人”之意。

[5] 原文“use the point of a pen”（使用笔尖）与“to make a point”（表达一个意

见) 双关。

第六章 为钱写作



这次新探索的动机来源于一次小说创作竞赛的公告，竞赛向所有东非人开放，奖金为一千先令，在当时相当于五十英镑，由东非文学署颁发。文学署成立于1947年，隶属于管理肯尼亚、乌干达和坦噶尼喀跨地域机构的英国高级专员公署。文学署出版了许多以非洲语言写的书，主要是校园读物。书中抹除了质疑殖民制度的相关政治与话题，但让人们能接触到非洲语言写就的文本与读本。这次由洛克菲勒基金会出资的竞赛，是文学署第一次举办超出其规范与传统的活动。

燃起我参赛雄心的是隔壁新楼的住宿生乔·姆提迦，他是一位初露头角的诗人，也为《笔尖》杂志写作。虽然新楼一直被视作罗富国楼的殖民地，但姆提迦来找我时，就像一位启蒙无知原住民的探索者，让我知道除了麦克雷雷英语系、《笔尖》和宿舍楼间的较量之外，另有天地。在那里，财富和荣誉正等着我们。统治世界的幸运女神才不管恳求她的是教员还是学生，是黑人抑或白人，只青睐于勇士和挑战者。让我们勇敢应战吧，他挑战道。我无须这挑战来鼓动：装进一位贫穷殖民地学生口袋中的一千先令在前方召唤着我。我幻想着有了这笔难以置信的财富后，自己能做的许多事。

我身处梦中。其他人也许是为了文学荣誉而参赛，我可是实实在在为了金子。可从哪里挖起呢？我该写什么呢？

我在英文课上读过的作家——在脑海中浮现：查尔斯·狄更斯、简·奥斯丁、艾米莉·勃朗特、乔治·艾略特、托马斯·哈代、D.H.劳伦斯。我能追随他们的足迹吗？我也想起了旧时最爱：描写寻宝探险的史蒂文森。

不过，我最近读到了钦努阿·阿契贝的小说《瓦解》和赛普利纳·柯文齐的《城民》。他们两人都勇敢应战并获得出版了。他们也是为钱写作吗？

还有彼得·阿伯拉罕姆斯，他笔下黑人与白人间冲突和我在肯尼亚经历的更为相似。再说，这位作家对我来说也并不陌生。我知道他是乔莫·肯雅塔、克瓦米·恩克鲁玛和W.E.B.杜布瓦的朋友：他们一起参加了1945年在英国曼彻斯特举行的第五届泛非大会，这是反殖民主义抗争的转折点。其他人都回到了家乡——乔莫·肯雅塔作为茅茅领袖被监禁在肯尼亚，此时仍在狱中日渐衰弱；克瓦米·恩克鲁玛作为煽动者亦入狱，出狱后成为总理；杜布瓦因支持社会主义与和平运动，在美国以敌国间谍罪名受审，指控撤销后，仍被没收护照。而阿伯拉罕姆斯，这个流放者，被迫离开其深爱的南非之人，却留在了英国，想要追随莎士比亚的足迹。他继续为《观察家报》撰文，那些小品后来集结成《回到戈利》，描写他重返故乡南非的经历。这个人是真能写作的：《雷霆之路》《为乌杜诺而愤怒》，还有《诉说自由》。最后一本的题目，当我就读联盟中学时，在艾伦·奥戈特手中第一次见到就为之着迷，后来又在麦克雷雷图书馆里找到了它。彼得·阿伯拉罕姆斯一直怀有成为职业作家的梦想。他为钱写作。

我也刚刚读到乔治·莱明写的《在我皮囊的城堡中》。历史教师谢丽尔·戈泽尔允许我在她的家庭图书馆中研读。莱明来自巴巴多斯。这怎么可能呢？书中的加勒比世界引起我如此强烈的共鸣，以至于也想如此写作。写肯尼亚的一个村庄。写利穆鲁。写我在枪林弹雨中去上学的经

历。写生活在无尽噩梦中是怎样的体验。写一个重焕生机的社群的故事。

想比做容易。我脑中空空，没有成型的故事。我的利穆鲁和肯尼亚仍是已逃离之地。但我想写它们，我想理解这段经历。我想写那些被捕并被带去地方军营区的女人，她们回来后对发生的事保持缄默。你能看出她们不一样了，但无人谈起。东一处西一处的耳语，不时有一两个被经历逼疯的人会说起折磨和插进阴道的瓶子，她们不会谈及细节，只有在疯狂状态下，才能在公众场合承认。男人也被用瓶子鸡奸，一些人的睾丸被挤碎，除非处于“疯狂状态”，他们无法诉说。

我断断续续写下一些潦草的字句，皆未成文。我心中沮丧。我曾生活在遍布恐惧之地^[1]，却无力将其描绘。我了解恐怖，却无法付诸言语。我曾目睹村庄被夷为平地，却不能捕捉那荒芜之景。面对曾经身处其中、且有成千上万生活在集中营和村庄中的人仍受困于此的现实，我无助至极。

但乔·姆提迦正在写。他读给我一些片段，听起来像是民间传说，但大部分时候，他把故事讲给我听。我提出疑虑，他说他们没规定寓言不能算是小说。他自信满满，我已经可以看见幸运女神冲这位快乐的恳求者微笑的情景。但我也希望她青睐于我，而乔是如此鼓舞人心。奇怪的是，我才是那个写了小说《无花果树》并获发表的人，可他跟我说话的口气就好像他才是经验丰富的文坛老手。

后来有一晚，我耳边响起一个旋律，然后是歌词。白天，它随我穿过罗富国楼与新楼之间的庭院，踏上图书馆旁的小径，路过主礼堂，来到位于女王庭院的课堂上。它与我形影不离。我唱起这首歌，或者不如说，这歌的旋律与歌词一起在我脑海中回响。

我的父亲母亲

如果这是我们祖先的时代

我会向你们要牛羊

如今，我请你们送我去学校

我的父亲母亲

旧日英雄呼求长矛来保卫国土

今日英雄则需笔板以拯救国家

因此，我请你们送我去学校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我们曾在蒙果唱起这首歌或其改编版本，直到由非洲人独立建设并管理的学校被殖民政府关闭，并作为受政府控制的机构重新开放。^[2]政府禁唱了这首歌，因为它提到了争取土地、自由和教育的斗争。我知道禁令仍在，但我是在乌干达——一个保护国，这里看不到持枪的殖民者。这并不是说对于我，一个吉库尤人、恩布人和梅鲁人社群的成员来说，存在绝对安全之地。这事未曾发生在我身上，没有白人在坎帕拉的大街上拦下我，要求查看我的身份证，但我知道早先在1952年，稽查队曾到麦克雷雷来揪出受茅茅感染的学生。其中一些人失踪了，其他人失去了就读名额。但那是以前，不是最近的事了。在肯尼亚，这首歌仍能给我带来麻烦。但就算是在肯尼亚，也没有任何权力能阻止一首歌在脑海中响起。我记起了歌词，这具有颠覆性的地下之歌——抑或历史之歌？殖民政府企图用无数白人的谎言来掩盖这段历史。我的想象力把它挖了出来，这是一段活生生的历史。

那些记忆回来了：每天徒步跋涉到数英里外的小学；穿的不如某些学生的老师们也要步行往返，只有少数幸运儿有辆旧自行车；屋顶漏雨的建筑；凯亚这样的地主让出部分土地，为公共利益而建的学校才有立足之地；是的，还有穷尽积蓄的平凡男女，捐出鸡、羊、牛，以及任何能够换钱的东西，来为老师发工资，或为新建筑筹款、为课桌买材料。有的学校让学生们自制课桌椅，作为木工课的一部分。这些集体牺牲都是为了建学校。

科菲尔德诋毁了这种牺牲，对此嗤之以鼻。他只知道把这些人归于丛林与野兽之境。通过上交人头税和棚屋税，非洲人民贡献了大部分的国库资金，殖民政府却将这笔资金中的主要份额用来扩充欧洲学校。非

洲人交的税建造并维持了欧洲学校。同样是这些非洲人，不得不自食其力建造自己的学校。这是双重牺牲：为了欧洲和他们自己的福利。肯尼亚第一所教师大学的建立标志着独立学校运动的高潮。格桑古利，哦，格桑古利如今成为一座绞刑场，一处其创建者的屠杀地！而梦想呢？

那种决心和集体意志击中了我，我想把它们写出来。对教育的大众狂热，集体怀揣一个有意义的未来之梦，我想讲述它们的起源，为学校而兴起的抗争。一位赤脚的教师是这梦想的核心。他是世界的解释者，他把世界带给人民，他是未来的先知。我是如此急切地想写出这个故事，如同患了高烧，愈演愈烈。一个教师人物的轮廓开始在我脑海中成型。他名叫维雅基。为什么要在成千上万个可用的名字中选这一个？但维雅基并非只是一个普通的名字，它在吉库尤人中引起共鸣。它是一个传奇之名，一个历史之名。

1890年10月11日，维雅基与不列颠帝国东非公司的代理人弗雷德里克·卢格德以血为盟，立下和平契约。吉库尤人会为英国商队提供食物，公平交易。但卢格德及其手下都另作他想，并无和平之意，其中以埃里克·史密斯和威廉·J·珀基斯两人为甚。他们想要武装平定，为白人殖民地攻占领地。为此，他们在达格瑞提建造了史密斯堡。维雅基带人突袭了城堡。最终，维雅基受伤被俘。他被沿街示众，押到海滩后死去，被埋在名为基巴齐的地方。但在传说中，他是被活埋的，面向地底，头朝下。他的死亡教给我们希求土地、自由与教育意味着什么。

我所虚构的维雅基与那个历史人物不同。他是名教师，是前者的化身，但手中握笔而非持矛。他们说，笔较剑更强大。我给小说中的人物取这个名字，是为了致敬历史上的维雅基。这名字将我带回到肯尼亚历史的早期：想要了解现在，我的现在，就必须首先面对过去，我的过去。现在是由过去的风起云涌塑造而成的。

在维雅基被打败、欧洲人和传教士前来殖民后，土地、自由与教育成了当时的政治主题。但女性割礼的问题成为政治战场。二十世纪二十年代，那些掌控着非洲教育的传教士颁布法令，他们的学校只收其家长放弃行割礼的学生。教师们也要废除这种做法。此外，学生、教师和家长必须签署基罗瑞文件，保证他们不会加入诸如哈利·苏库及其后的乔莫·

肯雅塔所领导的那些民族主义组织，只能加入经传教士或政府批准的会社。这种强调让人们明白，真正的目标不是这种厌女的传统习俗^[3]，而是反殖民的民族主义。

我就这种习俗展开思考。在一个法律、行政和政治生活皆基于年龄系统的社会中，这是许多种过渡仪式之一。割礼是每个人都要跨过的、童年与成年间的界线。它决定了义务、职责与法律责任。

但任何习俗都无神圣之处。随着新知识的引入，习俗会改变。犹太人曾以活人献祭。但亚伯拉罕和以撒的故事告诉我们，后来他们以牲畜代之。许多其他社会也曾经历过同样的阶段。我不赞同比其存在基础流传得更久的习俗。

后来，我曾在报纸专栏中称女性割礼是野蛮的，非洲社会应该摒弃这种习俗，并补充说“必须从各个角度毫不留情地批判它”。这一定代表了我当时的想法，但回首此问题所引发的政治与文化冲突，我也清楚，不能只是用合理的医学隐患来压制正当的政治要求。应将两者分开，然后宣教，但不能通过抵制一种压迫性的习俗来达成压制性政治目的。此时的我还没有想清这一点，我想要发掘这一话题。就创造一个为这习俗所害的女性角色吧。这是我创作尝试的起点。

另一个人物的轮廓浮现出来。她是一个来自我过往的形象。在蒙果上学时，有一次，我翻过带刺的铁丝围栏，试图以一个获胜者满不在乎的姿态一跃而过，好让她赞叹。我摔倒后伤了腿，她朝我一瞥就走开了。那一眼，混合着发笑、骄傲和不明所以，在我忘记她的模样与自己的伤痛后仍历历在目。这轮廓需要一个名字：木索妮，姻亲，内向而自知，目光中带有超然、骄傲与获知原因的欲望。我辨不清这些感情，但这个人物吸引了我。

木索妮需要一个姐姐，她的反面，一个顺从而非对抗的人，但她们相互友爱。她的轮廓以恩扬布拉这个名字出现，意为降雨者。她是吉库尤民族的传奇建立者们的九女之一。

她的另一个名字是姆维萨迦，意为伊萨迦氏族之母。但降雨者恩扬布拉听起来更像是木索妮内向的姐姐该叫的名字。

恩扬布拉也是一个真实人物的名字。她的父亲基蒙亚是其祖父木寇玛·瓦·恩吉利利的次子，是民族主义传说中的人物。木寇玛是殖民政府委任的酋长，因领导反殖民抵抗而失去了这不名誉的头衔，当时英军企图接管泰戈乃附近的土地——埃萨卡·基亚·坎亚瓦作为白人士兵的殖民地。他的房子与许多人的一样，被殖民警察纵火烧毁。他们不得不搬去戴伊亚。但人们从未忘记他的勇气与抗争，他的名字被载入歌谣。其中一些讽刺歌曲把木寇玛与基那朱依——凯伦·布里克森的回忆录中英勇的酋长，在民族主义者的记忆里却是一个令人厌恶的形象——作比较，问两人谁更伟大：

恩吉利利之子木寇玛

与葛西利穆之子基那朱依

谁是更伟大的领袖

一定是基那朱依

他全照白人吩咐的做



恩扬布拉，1960年。图片来源：恩古吉的儿子基蒙亚·瓦·恩古吉

恩扬布拉是木寇玛之子基蒙亚的长女，取名自她的祖母。从父母两边的亲缘上来说，这名字都源自传奇。

我比她长三岁，但恩扬布拉·瓦·基蒙亚与我一同长大，两家相距不足一英里。我们有同样的儿时伙伴，上同样的学校，先是在卡曼杜拉，后去了金扬戈利。我接着读中学，她没有。然而，我们的道路越是不同，心也就越快地向彼此靠拢，到了1959年我前往麦克雷雷时，我们已立下两人都对此早有预感的灵魂契约。

现实中的人与纸页间的生命汇聚成一个生动的形象，它们共享一个

名字，且都具备降雨的能力。从我记事起，雨水就是记忆中的一部分。我们总以同样的调子唱起不同的词来迎接它：

雨水倾盆

我以牛犊为你献祭

一头两头

脖上挂着铃铛

叮咚叮咚^[4]

恩扬布拉来自神话与历史，维雅基来自历史与神话。恩扬布拉和木索妮需要一位父亲。约书亚这个人物集合了我所认识的数位把地狱里的磨难挂在嘴边的新教牧师形象。

透过约书亚、恩扬布拉、木索妮和维雅基的四脚凳，一个有关土地之魂的拼搏故事赫然浮现。我将其设定在早期欧洲向内陆殖民扩张之地。彼时我尚未出生，但感觉很合适。我甚至能看到那片土地，它具有我到尼耶利向贝登堡^[5]致敬时途经穆拉雅所见到的全部景色特征。萨加纳河两岸是睡狮之地，那些狮子随时可能咆哮着醒来。透过时间的迷雾，我看到的一切引发了我的想象力。

我内心在颤抖。我匆匆写下几行字，颤抖仍未停歇。我迫切想要看清这一切，迷雾藏起了原本清晰的关联，这却使得他们更引人入胜。就像魔法。就是魔法。想象力是一种能让人越过时间与空间，将事物联系起来的魔法。

多年后，丁威迪会讲起这个故事：一日傍晚，我敲响他家大门，举止严肃，表情担忧。他请我进来，以为有什么急事，将我领到外廊，远离正在弹琴的伊冯，好听我私下倾诉。

“我恐怕已经开始写一部小说了。”我脱口而出，相信他会理解。

事实上，我早先已给他写过一张含蓄的便条，告诉他自己写小说的打算，以及可能会请教于他，虽然没说会在这种尴尬的时间，因为我以

为他已经知道了。在写作过程中，我会在很多尴尬的时刻找他请教，他未有怨言。

但那第一次至关重要。我不记得确切的对话了。他给我倒了一杯果汁，也许希望能哄我道出来访的真正原因，但我对之前的坦白没有再添一个字。我感到有点蠢。他看起来迷惑不解。写小说不是个坏主意，他向我保证说，写完了随时都可以拿给他看。“你想好小说的名字了吗？”他问。

“是的，‘与上帝角力’。”

这是暂定名，来自《圣经》创世记三十二章二十四至二十六节中，雅各在照看他的家人于夜色中安全渡河后，与天使角力。

只剩下雅各一人。有一个人来和他摔跤，直到黎明。那人见自己胜不过他，就摸了他的大腿窝一下。雅各的大腿窝就在和那人摔跤的时候扭了。那人说：“天快亮了，让我走吧！”雅各说：“你不给我祝福，我就不让你走。”^[6]

这人与胜过他的力量角力的景象令人难忘。它在要求、敬重与反抗之间达到了阴沉却恳切的平衡。这景象在我心中引发一种情绪，与我独自在房间里所做的拼搏和谐一致。我试图做成的是在麦克雷雷从未有人做过的事。姆提迦和我在写小说的消息传开了，激起的不是敬佩，而是同学们嘲讽的窃笑，至少有一些人是如此。“我听说你在写一本书啊？你才读了一年多，就觉得自己能做教授们都成不了的事？”

就好像他们都已忘记麦克雷雷的入学誓言。等级不能阻拦人追寻真理，至少不能阻止这样做的决心。就连孩子也能指出皇帝没穿衣服的事实。再说，在不同国家不同地域里，已有前人做到了。别人能做的你也能，我鞭策自己。这句话是我在蒙果上小学时从一位老师那里听来的。他说这话的方式更夸张。一个人能做的事，其他人也能做。但我需要缪斯的垂青。

偶尔，会有人真诚地询问我成事的可能性。隔壁宿舍的彼士利·基普拉加特不时来访。他始终是我们联盟中学读书时那位鼓励他人的级长。他比我高一级。他好奇的询问不啻一剂兴奋剂。

1961年中连续数月，我从其他的学校义务中挤出时间，奋力写小说。一日，我突然遭遇了瓶颈，不论是雅各与天使角力的故事，还是祈求缪斯不要舍我而去都无济于事。绝望悄声安慰道：你为什么要做这个呢？写作不会影响你考试成绩的好坏。你要的是学位，又不是文学谱系。我屈服了。我不想再继续。

下一次与乔·姆提迦见面探讨写作进度时，我讲了自己的绝望。姆提迦并未被击败。他谈起了奖金。整整一千先令！想想这奖金。他太棒了。我们是竞争对手，但他仍这样鼓励我。好吧，我会试试。我会面对这瓶颈。

缪斯回来了。接下来的几个月中，我乘着高涨的兴致之浪写着，时间的迷雾渐渐散去。我又找到姆提迦，告诉他这惊人的进步。唉，现在是他卡壳了。他想放弃，宣称自己做个诗人就满足了。不，我督促他，把他自己的话说给他听：想想奖金，簇新的、价值一千先令的钞票，有的印着乔治国王的头像，有的印着伊丽莎白女王的头像，想想等待着胜利者的财富。我劝说了好几日，但他并未回以“我会试试”或乘上新一波欲望之浪这样的话。不管我如何努力，他都拒绝抓住文学的救命草。我知道无望了，因为他不再追着给我看他写的东西，或是询问我写的怎么样了。我倍感孤独。

我想起现实中的恩扬布拉来。她在期待着。我想念她，想和她在一起，回家度假时与她共度的时光总嫌太短。但通过我小说中的恩扬布拉，我能感受到另一个腹中怀着孩子的恩扬布拉与我同在。当然，小说中的恩扬布拉不是照着真人塑造的，只是灵感的来源，她们名字上的相似虽稍纵即逝，却足以鼓励我。有时，只是想起她在书里看到自己名字时的笑容，就为缪斯的召唤增添力量。

9月10日，现实中的恩扬布拉诞下我们的儿子，随我父名提安哥。从此，我有了两种生活：在肯尼亚是有家室之人，在麦克雷雷是学术之人。家庭会影响我安排学术和文学生活的方式：为我用纸笔所做之事提供了一个焦点，一个可感的理由、动机和目的。

不知怎的，我坚持写完了。我把手写的文稿拿给丁·威迪看。把我第一部小说的完稿给别人看这一事实促使我做了一件一直该做却未做的事——写日记。第一篇日记的日期是1961年11月3日：

决定写日记。已经考虑了很久。但今天，在翻了一眼萨默赛特·毛姆的作家笔记后，这主意又强势回归了。那是在丁·威迪先生家里。我们坐在他的书房里。全是书。他妻子在弹钢琴。丁·威迪先生正和我讨论我的第一部小说。不知为什么，管它叫“我的小说”时我有种负罪感。但它就

是。“黑人弥赛亚。”丁威迪先生真好。他怎能如此费心？有时候，我都没听自己在说什么。他妻子的钢琴弹得妙极了。我觉得自己喜欢钢琴曲。后来她停下来。寂静。继续讨论……

他做出有用的评价，建议用图像来讲故事。除了说一个人物又高又瘦，为什么不用描述性词语，例如“瘦高的”或“瘦长的”？我能看出，他在努力掩饰，不过多表达自己的情绪，但底线是——他喜欢这小说。我很高兴。

在肯尼亚度过十二月假期时，在拥抱新生命的间隙里，我找出时间对照丁威迪的评语修改文稿。我大胆做成了在肯尼亚或东非史无前例之事：写一部小说。我知道，也有自称是肯尼亚人的欧洲人写过小说。其中为首的是埃尔斯佩思·赫胥黎，她写过《政府大楼前的谋杀》（1937）、《红色的陌生人》（1938）、《值得爱的事》（1954）。此外，还有美国人罗伯特·鲁瓦克写的《贵重之物》。但他们写的是白人主人公在非洲的冒险，黑人与当地动植物不过是其中的装饰性背景。

如今，我感到空气中有一种氛围，而我亦参与其中。不光是我生活的新现状。在这个国家里，到处弥漫着我们多年未见的景象。希望。乐观主义。我们在成事，我们在创造历史。

我们生活在后紧急状态时期，戒严令在1960年废除了。肯雅塔在8月21日获释，坦桑尼亚于1961年12月9日取得独立——这些事件带来光辉。我知道这光辉意味着什么：新黎明到来的希望——这个国家的希望，身为作家的我的希望。恩扬布拉带到世上的新生命的未来希望。一个崭新国家诞生的希望。



恩古吉的弟弟恩吉举。图片来源：恩古吉的儿子基蒙亚·瓦·恩古吉

我赶上了截止日期。但我不想把手写稿寄给文学署。我只有这一份底稿，寄丢了怎么办？

1961年12月31日，在弟弟恩吉举的陪同下，我乘大巴来到内罗毕，步行至东非文学署，上交了小说书稿。小说题目已从《与上帝角力》改成《黑人弥赛亚》，日后出版时，定为《大河两岸》。

[1] 参见《战时梦》和《中学史》。——作者注

[2]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3]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4]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5] 罗伯特·贝登堡（Robert Baden-Powell，1857—1941），英国作家与艺术家，第一代贝登堡男爵，国际童军运动创始人，去世后葬在肯尼亚的尼耶利。

[6] 原文引自英文标准本《圣经》，此处使用和合本修订版译文。

第七章 黑玩偶与黑面具



初到坎帕拉时，我以为生活在这座目之所见皆是黑人的城市里，我终于能逃离那种黑人与白人对立意识，这意识决定了我在受白人殖民者支配的社会中生活的现状与历史。很快我意识到，生活在其主要问题被W.E.B.杜布瓦描述为“肤色界限”的二十世纪，每个黑人都迟早会意识到自己的身份。在肯尼亚，我们称之为“肤色壁垒”，这个词在非洲语言中被译为“卡拉姆巴”及其变体。“我们抵制肤色壁垒”是乔莫·肯雅塔的运动号召，在离别十五年后，他于1946年回到肯尼亚，在要求土地与自由的斗争中领导肯尼亚非洲联盟^[1]。

“肯尼亚是黑人的国土。”我们如此唱道，以此反对欧洲殖民者宣称肯尼亚是白人高地。他们的说法在埃尔斯佩思·赫胥黎的著作中永久流传。殖民政府站在文学著作这边。但口口相传的才是人民的心声，即便在政府禁止了土地与自由军的歌谣与诗歌后，歌唱和舞蹈仍在那些被赶上带铁丝网的卡车、押到集中营里的众人中激起反抗精神。他们唱道：

把我们逐入集中营

关进监狱

或是流放至远岛

我们绝不停止为自由而战

肯尼亚是黑人的国土^[2]

这首歌表达了反抗，以及对黑人身份的集体认知。但另有一种对个人对黑人身份的认知，你不仅是一次，而是多次意识到这身份。

我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黑人身份并非是幼时在大街上见到欧洲人，或那些在我们村庄买鸡蛋并寻欢的意大利战俘修路工。他们的肤色显然不同寻常，曾管这些外来者叫姆尊古——意为无肤幽灵——的人以儿童不加评判的眼光看待他们。规范不是被发现的，而是被认为理所当然的，无须认可或反驳。我第一次真正意识到自己的黑人身份，是当一个肩扛机枪的年轻白人军官一拳打在我脸上，我眼冒金星，却无法以牙还牙，虽然我刚受过割礼，赢得了男人身份，按理必须反击。^[3]

第二次是在我中学毕业后遭监禁时，下令的是一个白人军官，他比我大不了多少，也未受过更高等的教育。^[4]我见过成年人在他的话语前畏缩，想起李尔王说过，就连掌权的狗都能得到服从。白色是权力的颜色。白人永远能挫败黑人，直到黑人也显示出力量。黑人掌权是应对白人权力的唯一答案。唯有如此，双方才能进行平等对话。

第三次意识到自己的黑人身份时，我遭遇的是一种与联盟中学的传教士、肯尼亚街道与农田里的官僚和殖民者及麦克雷雷戴帽着的学者都不一样的白人。这种人看起来似乎不合时宜、不得其所。他们难以形容，你得在东非农林研究所工作才能得见。

研究所设立在木古迦，位于内罗毕与利穆鲁之间的内罗毕-奈瓦沙路旁，是根植于十九世纪争夺非洲的帝国主义国家相互竞争的结果。在1884年的柏林会议后，德国人分得了坦噶尼喀和乞力马扎罗山。1902年，他们在乌桑巴拉山脉间的阿马尼建立了一个研究站。德国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后，坦噶尼喀易主。1928年，新的殖民地所有者——英国人——将阿马尼改名为东非农业研究站，并于1948年将其迁到肯尼亚的木古迦，合并为东非农林研究所，命其负责英属殖民地肯尼亚、坦桑尼亚和乌干达的共同研究需求。

我到那里是为了找份工作。麦克雷雷的学年中有三次让学生们返家的假期。在紧急状态的高峰期，一些肯尼亚学生申请特殊许可，留在麦克雷雷。随着紧急状态于1960年正式结束，我们抓紧一切回家的机会。

起初，在二等车厢中往返感觉不差，但新鲜感过去后，我们发现坐大巴虽没那么舒适，但要快得多。如果你找到了工作，越早去上班越好。

假期工的工钱弥补了少得可怜的学生津贴，但工作很难找。你四处申请，得到回复就是天降好运了。因此，当我读第一年没多久就获准到研究所的图书馆工作时，感到十分幸运。

研究所距利穆鲁有十三英里路程，我通常走着去。就算我正好赶上车次不定的大巴，也还是要步行最后的两公里，从奈瓦沙-内罗毕主路走到位于森林深处的研究所。

起初这十分新鲜：我憧憬着为科学家、研究员和严肃思想家工作，这些人致力于实现麦克雷雷的入学誓言：不倦追寻真理。引导他们的是事实而非杜撰，理性而非感情。

薇薇安娜夫人^[5]是图书馆的部门领导。她下面有副手斯马特·奥格里瑞^[6]，再下面是非洲人助理摩西·瓦奈纳^[7]。在任何一位白人官员面前，摩西都是阿谀奉承的人形化身。只要有他们在，摩西就会立正站好，迅速抹去存在感，直到他们走出视线，如果是薇夫人或斯马特·奥，就等到他们指示完毕。他们走后，他又慢慢变回明显可见，其程度和与前者间拉开的距离成正比。对待自己的手下员工，摩西的态度却截然不同。他期待他们也同样对他卑躬屈膝，他们如不肯，他就容不下这些人，苛待他们，直到最终把他们逼走，又招来一批新人。每次，他都对他们宣讲在白人面前的正确礼仪，若他们在工作或礼节上达不到他的要求，他就觉得他们是故意偷懒，好让他被开除。他同样憎恶那些试图得到薇夫人喜爱的人。他手下员工的人员流动率很高，因此总需要临时帮工。摩西能容忍我是因为我来自麦克雷雷，且只在假期去上班，除了三个月长假之外大多只待三周。我觉得他也对麦克雷雷的学生做他的下属感到得意。一日，他发现我去白人惯用的卫生间后十分惊恐。那是为白人预备的，他告诉我。可哪儿也没写着只准白人用啊，我说。

研究员们在由试管、温室和病毒组成的世界里生活已久，以至于将其黑人下属看作某种动植物疫病，需要戴上手套小心处理。他们让我想起乔治·艾略特笔下的卡苏朋^[8]，生活在故去之人的世界里，寻找解答一切谜题的关键。

事件在他们周围发生，麦克米伦的风暴正席卷非洲，但这些人似乎并未察觉到历史的前进。欢乐谷——战时英国贵族的聚居地，他们在那里靠着黑人的劳作享受奢华生活——似乎是肯尼亚历史中他们唯一了解和珍视的记忆，并试图予以模仿和复制。他们会走出温室和实验室，非礼对方的配偶，受害的一方开车或持枪追逐另一方。一次，其中三人陷入一场三角恋。他们参加了东非汽车远征拉力赛，比赛从内罗毕出发，蜿蜒穿过三个国家的尘土、泥泞和雨水。薇夫人是主驾驶，与情人同车，她的丈夫开着另一辆车紧随其后。事态演变为两车之间的竞赛，丈夫企图把他们的车撞下主路。根据摩西的说法，不知怎的，他们生还了，或者说这场三角恋在比赛中幸存下来，完好无损。

薇夫人是木古迦复制欢乐谷模式的中心人物：你结婚了，还是在木古迦工作？摩西与我分享他撞见的每一桩风流韵事，当薇夫人与某个情人将她办公室的门反锁时，他们不会碍于有他在场。尽管明显心怀恐惧，摩西足够狡猾，会不时假装无知地敲门，然后拿他们的反应取乐，尽管只能掩嘴低语或彻底沉默。

只有在详述这类事件时，摩西才会笑出来。就好像他们允许他窥探这肮脏而秘密的喜悦。

除此之外，摩西似乎被反民族主义的病毒感染了：他认为所有关于自由与黑人统治的说法都是无知且愚蠢的。黑人不能胜任。黑人有失水准。他好像真心惧怕黑人统治的可能性。新人中的一个是他的同乡，暗示说摩西可能曾是那些头戴兜帽，将土地与自由军疑犯押往绞架或集中营的人之一。

出于某种原因，我从未在卫生间里遇见过别人，这让摩西松了一口气。但假期中的一天，我用完卫生间出来时，一名员工正好走进来，后来我得知他是总管理员。他先从我身边走过，又停下来回头看，好像不敢相信刚刚目睹的景象。我把这遭遇告诉摩西，他看起来吓坏了。那日余下的时间里，他拒绝跟我讲话。每次薇夫人把他叫到办公室里，他都浑身发抖：这就是了，他会为我解手的方式付出代价。看起来不会为此受责后，他才放松下来。他跪下求我，别再用白人的卫生间了，这会危及他的事业。我并未动摇：没写着卫生间也要执行种族隔离。我可是遵

纪守法的！

又一次，另一名在卫生间里遇到我的白人官员也表现出和第一位一样的难以置信。最终，薇夫人叫我去她的办公室。我手里拿着一本书，是H.D.F.基托写的《希腊人》。她先瞥了一眼，又要求拿来翻看，惊讶于我竟然在读这样一本书，可能也是第一次意识到我是一名大学生。然后，她试图告诉我那个卫生间是给官员预备的，我可以用其他的。她好像不知道“其他的”在哪里，只是含糊地一指。但其他的卫生间很远，我说，地方小人又多。再说，也没有牌子标示这间是白人专用的。她纠正道：“不，不，是官员。”她似乎对争论有关卫生间的问题感到不好意思，我就没有再说下去。

但两个钉子的传奇让卫生间事件相形见绌。一天，薇夫人恰巧派我到车间去替她拿两枚钉子。车间服务于整个研究所，我得走过一片四方形的草坪到那里去。印度木匠要求我出具一份监工员的书面批准，否则不肯给我钉子。因此，我走进监工员的办公室。他是个矮个子，十分喜爱帽子，有许多种用来搭配不同衣服的帽子。他能让我替薇夫人拿两枚钉子吗？他朝我咆哮道：柯文达勒塔巴汝阿。什么？回去拿证明？没有上司的信，他不能把两枚钉子托付给我？

薇夫人拿起电话说了些什么，然后负责地给了我一张便条。我又回到监工员处。他从我手中夺过证明，走进车间，我跟着。突然，他转过身来冲我吼道：toa mkono mfuko^[9]。把手从口袋里拿出来？我拒不服从。他企图强行把我的手拽出来。我得努力克制，才避免了肢体冲突，没拿钉子就离开了。我把这一事件告知薇夫人。她只是说：“我来处理。”此后我就再没听到与此有关的消息。抛开她的私生活不谈，薇夫人其实很友好，起码从未当着我的面讲出种族歧视性的话语。但这一切明确指出，不论是否只是假期工，都是时候离开农林研究所了。

我离开前几周，一个标识贴在了卫生间附近：官员专用。那时，没有一位官员是非洲人。

多年后，这地方和我所遇到的人成为我的小说《一粒麦种》中的人物。一位曾在肯尼亚居住的加拿大评论家预测，我会遭到诽谤诉讼。他宣称，任何一个曾在当时的肯尼亚生活过的人都能认出小说背后所指代

的真人。

在我就职于农林研究所期间，我构想出了许多篇小说，其中包括《乡村牧师》《暴雨倾盆》《黑鸟》。这些画面和故事与研究所无直接联系，但在寂静密林中的独行唤起了那些与其原型相似的人物形象。

这些小说发表在数期《笔尖》杂志上，也有一些发表在以地域命名的杂志上，例如《尼罗河》。其他小说，包括《黑鸟》在内，与独幕剧《反叛者》^[10]一并于1962年被改编为广播剧，由乌干达广播站播出。在不知疲倦的大卫·库克的帮助下，担任戏剧部门主管的迈尔斯·李为《笔尖》杂志的文学创作提供了国家级舞台。

迈尔斯·李是一个神秘人物，曾为英国广播公司做自由撰稿人，在诺丁汉的鹅市上占卜，为伯明翰话剧团做舞台指导，并经营自己的公司维亚梅夫斯木偶剧院，均成绩斐然。我从未得知他为何放弃热爱的木偶剧，来乌干达做广播行业，因为他对此不曾明确谈起，只是偶有暗示。他在麦克雷雷举办的社交聚会上表现得不甚自然，但在其自己于科洛洛山举办的晚上却如鱼得水，那是一处深受外籍人士和公务员钟爱的高档住宅区。那些前来参加他的晚会的白人看上去魂不守舍，就好像他们是一群逃犯，逃离了其所供职的、大英帝国麾下某个偏远驻扎地。尽管与农林研究所的人截然不同，他们看起来都似康拉德笔下的人物，是位于刚果或远东的某个偏远驻地的前住民。

他们中的许多人都有黑人情妇或妻子，除了看起来与妻子真心相爱的迈尔斯外，这些人都把她们看作用于公共展示的情趣用品，就像是为了证明他们没有种族偏见。

在迈尔斯的一次晚会上，我见到了留着小胡子的鲍勃·阿瑟尔斯，后来，他成为伊迪·阿明的重要顾问。他于1949年首次被派往乌干达执行“特殊任务”，涉嫌为英国做间谍。但彼时，引人注目的是他的小胡子而非智力，因此，我对于他日后在塑造乌干达的命运中所发挥的作用十分吃惊。

我第四次意识到自己的黑人身份是在文学作品中。杰拉尔德·摩尔在发表于《笔尖》的一篇文章中，把有关黑人文化认同的诗作介绍给了麦克雷雷众学子。毕业于剑桥大学，并担任麦克雷雷校外部主任的摩尔是当时的三位欧洲学者之一，其他两位是乌利·拜耳和扬海因兹·贾恩，三人均严肃看待欧陆涌现的文学作品。

三人的联系在于他们与来自萨内加尔的利奥波德·赛达·桑戈尔的作品的关系。贾恩于1951年在法兰克福遇到桑戈尔，第一次听说黑人诗作的他成为了这一新事物的学生兼译者。1958年，他出版了一部名为《黑人俄耳甫斯》的当代非洲人和非裔美国人诗选，与让-保罗·萨特所著论文同名，此文最初于1948年作为《黑人新诗与马达加斯加法语文选》的前言出版。由桑戈尔主编，他是黑人文化认同理念的三位创始人之一。另外两人是来自法属圭亚那的利昂·达马斯和来自马提尼克的艾梅·塞泽尔。

乌利·拜耳初次与桑戈尔相遇于1956年在巴黎召开的黑人作家与艺术家第一次世界大会上。他对这新事物肃然起敬，成为其学生与译者。1961年，他成立了总部设在尼日利亚的《黑人俄耳甫斯》期刊。杰拉尔德·摩尔也是桑戈尔非洲新作的英语译者。后来，他和乌利·拜耳集结出版了影响广泛的合集：《企鹅图书：现代非洲诗歌》^[11]，其中心正是桑戈尔和表达黑人文化认同理念的诗作。

我满怀震惊一遍又一遍地阅读这首表达黑人身份的抒情诗，即使是摩尔的译笔也无法阻挡那音乐的传达。

黑面具，红面具，你黑白相间的面具，

灵魂透过矩形面具呼吸，

我无声地问候你。^[12]

与此相同的是他对黑女人说的话：

裸女人，黑女人

以肤色为生命

以美丽为形体^[13]

阅读表达黑人文化认同的诗歌如同在镜子里第一次看到自己的脸，而此前我只见过别人的面孔映在镜中。这些诗歌是文学的镜子，将黑人身份视为肤色、历史与真实的存在。我想起上学时就黑人耶稣和上帝的肤色而起的争论，现在有一首诗来肯定黑人身份是历史上存在的、一种活生生的价值观与力量。

然而后来，我开始对过分强调不加区分的黑人身份提出异议。我的一篇题为《把我的黑玩偶还回来：非洲的困境》投稿于1961年，并在1962年5月刊的《大学生》上发表。这题目取自利昂·达马斯的诗作《边界》中的第四节：

把我的黑玩偶还给我

来玩直觉的简单游戏

在他们律法的阴影中休憩

恢复我的勇气

我的胆量

找回自我

这新我与昨日的我不同

没有后果的昨日

昨日

当背井离乡的时刻来临。^[14]

文中，我批评了怀旧之情，当时的我认为那是一种对不可能重现的

过去不加评判的渴望，并在文章的结尾处呼吁某种形式的融合，以使东非的三种生活方式——亚洲人的、欧洲人的和非洲人的——中的积极元素能够并存。我不确定这与桑戈尔所呼吁的类似的融合有多大差别，后来，这种融合在爱德华·布莱登和克瓦米·恩克鲁玛之后，被阿里·马兹鲁伊称为“三倍的文化遗产”。假以时日，我逐渐学会欣赏表达黑人文化认同的文学作品，认出这些作品代表着不同的意见。对翻译过来的区区几首诗做出回应时，我犯下了将其视为一体的过错。

将这篇文章进行改写后，成为了一篇对黑人文化认同作品的评论文章，作为我的第一篇文化新闻稿发表在1961年5月12日的《星期日邮报》上，这家报社如今已不复存在。在登在邮报上的文章中，我引用了索因卡关于老虎无须以咆哮来证明自己身份的妙语。当然，索因卡也加上了积极的一句：它只是扑过去。

四

有了在农林研究所的失败经历，我转而依靠手中的笔来赚外快。但我也感觉到，自己脑中形成的观点超越了课堂论文的范畴，又无法将它们以小说的形式表达出来。我有自己的观点，有用来表达的语言，也有持续尝试的精力。

我在《星期日邮报》上又发表了几篇文章，主要是针对文化主题，同时也在继续创作用来参赛的《黑人弥赛亚》。尽管没有更改我文章的内容，那些编辑有时会为文章取不能够反应其内容或形式意义的标题。我很快了解到，为报纸写小说和特写文章的作者无法掌控其作品大小标题的最终措辞。编辑框架有时会与文章的内容及意义产生冲突。

得到发表的文章给我壮了胆，我想要在报社找份真正的工作。大学一年级后半年的一个假期，我走进《星期日邮报》报社，要求见主编。当时的报社工作人员全是白人，我不知道自己给人留下了怎么样的印象。但前台接待员记下了我的名字，片刻后，我就被领进主编的办公室。

他自我介绍叫杰克·因索，请我在巨大的红木书桌另一侧坐下。我当时太紧张了，没注意到多少，但根据他接待我的友好态度，我看出“你得到这份工作”了。从接单员写下的便条中，或是我的供稿里，他知道了我的名字，我可能是他们发表文章的第一位非洲作者。他对我进行了初试。我在做什么，做得怎么样呀？我觉得在读大学二年级这一事实会对自己不利，因此不断向他保证，我只要一份假期工。他想知道我大学毕业后想做什么。我最终的目标是成为一名记者。

我们边说着，他边给某人拨了个电话，不久，一份刊登着我的一篇文章的报纸就摊开在他面前了。我确定自己得到这份工作了。

“我想对你实话实说，”杰克说，“我读了你写的文章，很欣赏。我喜欢你写作和用词的方式，但在这张桌子后坐上几个月，这些就都不见了，那份个人观点，以及你的天赋。请不要让我们毁了你的天赋。你的

前途在于写书。”

他祝我一切顺利，然后带我走到门口，彬彬有礼。但那时我需要的是份工作，而非硬皮封面之间的前途。

我转而求职于《星期日国家报》。这家报社与其姐妹报社《国家日报》和《泰法里奥》均由东非报业（国家丛报）有限公司发行，后更名为国家传媒集团，所有人是阿迦汗。成立于1958年至1960年间的这些报社是与全国资格最老的报纸《东非标准报》竞争的初生牛犊，后者由阿里巴亥·穆拉·吉旺吉成立于1902年，1905年卖给英商后改为日报。与白人殖民者利益结盟的老报敌不过与时俱进的新报，其名称中的“国家”与“泰法”^[15]便是对后殖民主义时代的展望。不久，《星期日邮报》关张大吉。《星期日国家报》称霸周日。

五

我为《星期日国家报》写的第一篇文章登在1962年5月刊。又写了几篇文章后，报社派给我一个专栏，题为“依我之见”，署名詹姆斯·恩古吉。

撰写每周的专栏于我是个挑战。我从未接触过新闻业。我习惯于撰写课堂上的学术论文，但很快就辨别出了一篇带注脚、充满引用与参考文献的学术论文与一篇面向大众读者的新闻报道间的区别。我学到文章要有开头、中段和结尾，文中只能表达一个论点，但其主题或主旨必须在开头就点明。

起初，为每个周日想出一个不同的题目来写同样富有挑战性。但我逐渐学会从一周的普通新闻中挑出我要写的题目。我的专栏其实属于观点新闻，是以日报上由其他人搜集并撰写的新闻报道为基础的。但我也从我的文学宝库中提取材料，用通俗的形式写出我作为英语系荣誉学生所遇到的问题。这样，那些我在课堂内外读到的作者和书的名字就能出现在一些评论文章中。

要依靠我自己对时事新闻的见解也意味着，我要对正在肯尼亚和乌干达——有时还包括非洲及世界其他地区——展开的事件形成个人看法。我尚未建立一个全面的世界观，但我成长于一个以种族为构架的社会中，在那里，白人享有财富、力量与特权，而黑人则受困于贫穷、无能和负担；白人懒惰，黑人勤勉；白人收获，黑人播种。透过这种二分法，我放眼世界。在相互矛盾、不连贯且不完整的观点中，我逐步构建出日后将出现在我的小说和非虚构作品中的主题，特别是社会中权力与财富分配的不平等所带来的问题。

事实上，对普通劳动人民社会状况的担忧在我的许多文章中都有体现，其他主题还包括教育、泛非主义、新闻自由，以及对极端主义的存疑。始终如一的是，我坚信艺术、文学与戏剧对正在形成的新非洲至关重要。在戏剧方面，我甚至号召麦克雷雷剧社组建了一个巡回演出团。文章见报十二个月后，教员和学生们成立了麦克雷雷巡演剧团。

若我在麦克雷雷就读期间所写的文章有一个贯穿始终的主题，那就是人道主义，艺术与文化在其中的地位值得尊敬。在我看来，人道主义意味着真正的人道关怀。因此，在1962年9月9日《星期日国家报》的“依我之见”专栏中，我的文章题为“我们的邻居们怎么办？”，文中，我聚焦于这一困境：我们在街上遇到乞讨的邻居，却并不想相认。这帮助我引出社会中相互关爱的问题：我憧憬有一日，“肯尼亚将能为所有公民提供经济与社会福利”，同时也提出警示“一个社会福利国家不能建立在乞怜海外援助——这是许多新独立的国家不得不做的事——的基础上”。

在1963年4月14日的另一篇专栏文章中，我赞扬了东非文学署出版以方言撰写的书籍。这么做，我认为，文学署“不仅帮助了儿童——否则他们就只能依靠翻译，也帮助了那些用方言写作的非洲作者”。

一次又一次，我不断回到语言问题上。尽管我感激英语的存在，但我也对其他语言的地位感到担忧，其中以斯瓦希里语为甚。

例如，在1962年9月23日的《星期日国家报》上，我撰写了题为“斯瓦希里语必有其应属之位”的文章，文中，我首先表达惋惜：非洲作者“被迫压抑音乐，在灵魂中暗自交战，因为他们不得不使用外语”。这并非由于非洲语言一定比法语或英语劣等，而是因为“对方言的学习完全被忽略了，特别是在中学和大学里”。对本土语言的忽视一直是“非洲殖民教育中的盲点”。我向所有作家、特别是非洲作家提出挑战，呼吁他们以这些语言写出更多作品，以保证有足够供阅读与学习的材料，并总结道：“我坚信，若我们想成为一个受重视的国家，就必须拥有自己的语言，用以表达我们民族的宏愿与灵魂成长。”

尽管我为非洲文化及其在新非洲所处的中心地位喝彩，我也警告读者不要不加判断地崇拜过往。在1962年8月5日《星期日国家报》上题为“让我们谨慎地传承过往”的文章中，我强烈反对两种习俗：聘礼和女性割礼。我认为，两者都存在得太久了，超出了其目的和最初原理。聘礼有时亦称嫁妆，已从过去的婚姻保障演变为“一种有利可图的商业行为”。我对女性割礼的批评更为严苛，称其为“残忍且显示出对活人献祭的麻木不仁。看到十分年轻甚至是即将独立的女性遭受割礼令人作呕”。

我反对那些自认为已开化却仍“容忍这种习俗的人，他们让普通人以为此习俗与他的文化或非洲的神秘特性有特殊关联”。我呼吁各方意见领袖公开、一致地声讨这一习俗，“必须从各个角度毫不留情地批判它”。

渐渐地，我在肯尼亚及离我更近的同学中建立起一批追随者。但他们更多是出于对我在国家报章上写专栏的敬仰，而非从评论的角度上认同我所表达的观点。J.恩乔罗格是个例外。他认为我是把自己出卖给了一家归阿迦汗所有的报社。我反驳说，他们从未干涉我的文章，也未曾授意我表达某种观点。他回击道，没有绝对独立的新闻报道，你写的是报社一致认可的。每家报社都有自己的世界观，而记者则在这个世界观的范围内工作，如果他们企图跨出这个范围，就会遭到开除。他更愿意我继续创作小说。但我没有放弃新闻报道。



根据恩古吉在往期《星期日国家报》《国家日报》写作的专栏“依我之见”及评论文章所做拼图，芭芭拉·考德威尔制图。图片来源：国家报资料管理人员彼得·基马尼先生

在我就读麦克雷雷的五年中，我写了超过八十篇文章，大多是写给“依我之见”专栏，但也为国家报业及其他报纸和杂志写过一般的特写文章。每周从教科书的世界中抽身于市井显然是有利的宣泄，因为我的课堂功课从未受此拖累，除了个别几篇晚交的论文。

发表在报纸上的新闻报道是我在写作领域的首次大举进犯。但日

后，当我受邀出席1962年6月在麦克雷雷举办的第一届英语作家国际大会时，邀请我的原因明显不是我撰写的新闻报道，而是我彼时尚显稚嫩的文学产出。

[1] 肯尼亚非洲联盟（1942—1952）。1960年成立的肯尼亚非洲民族联盟是有意致敬遭取缔的前者。——作者注

[2]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3]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4] 参见《中学史》。——作者注

[5] 非真名。——作者注

[6] 非真名。——作者注

[7] 非真名。——作者注

[8] 出自乔治·艾略特的小说《米德尔马契》。

[9] 斯瓦希里语。

[10] 《反叛者》于4月6日晚10点首次由乌干达广播站播出。——作者注

[11] 杰拉尔德·摩尔与乌利·拜耳合编，《企鹅图书：现代非洲诗歌》，第5版（纽约：企鹅出版社，2007年出版）。——作者注

[12] 杰拉尔德·摩尔与乌利·拜耳合编，《企鹅图书：现代非洲诗歌》，第5版（纽约：企鹅出版社，2007年出版），第316页。——作者注

[13] 利奥波德·赛达·桑戈尔著，《黑女人》，<http://allpoetry.com/poem/8594637-Black-Woman-by-Leopold-Sedhar-Senghor>。——作者注

[14] “美洲大陆的现代主义非洲诗歌”，课程大纲，布伦达·玛丽·奥斯比教授，布朗大学，“利昂·达马斯的两首诗”，<http://osbey.tripod.com/mapa/damas.html>。——作者注

[15] “泰法”（Taifa）在斯瓦希里语中意为“国家”。——作者注

第八章 过渡与巴黎来信

—

我简直无法置信。作为大学二年级学生的我被邀请参加一场文学巨匠的盛会？邀请函中甚至提到，我的作品《归来》会在短篇小说讨论中予以探讨。

《归来》讲的是一个从集中营里获释回家的人，他期盼继续被捕前的日子，好像生活会静候他归来。但没了他，生活仍在继续，历史滚滚向前，人们步履不停。现实不会如他所愿。起初，他倍感失望，如同被生活与历史所欺骗。他准备以自溺结束自己的生命，但当他站在河边、看着川流不息的河水时，从中得到一个讯息，找回活下去的力量。

这篇小说先于1961年10月在《笔尖》第11期发表，后又重刊在1962年1月的《过渡》上。《过渡》是一本新生杂志，第一期发行于1961年11月。杂志创始人拉加特·尼欧吉生长于坎帕拉，他的母亲是科洛洛小学的副校长，父亲是另一所小学的校长。拉加特·尼欧吉和哥哥拉辛、姐姐奇特拉在科洛洛和老坎帕拉中学读书。^[1]

他的创业能力在老坎帕拉中学读书时就有所显露，当时他出版了一份制作精良的杂志，用模板复印机印刷，装订牢固，他将其命名为《朋友》。这一名称的象征——杂志旨在以文会友——也使其后来的新杂志《过渡》富有生机，那是他到英国深造归来后创办的。就其文学志向、内容、制作和展现形式而言，《过渡》在坎帕拉都是前所未有的，名副其实，代表着新旧交接之处。这份杂志是新乌干达的象征之一。

尼欧吉成了坎帕拉的社交活动中不可或缺的人物。他组织的聚会有别于麦克雷雷和科洛洛地区外籍人士所举办的那些，是文学沙龙，吸引了不同种族的作家、艺术家和歌手，都是新乌干达的先驱人物。正是在这样的一次聚会上，我第一次见到芭芭拉·基门耶。不论是进入房间，就座，还是四处走动时，她都带着一种自知容貌靓丽、衣着得体的从容，

与客人谈笑风生，毫不在意所有人——无论男女——的目光都集中在她本人和她的一举一动上。

当她来到我身边，告诉我她读了我发表在《过渡》上的小说时，我十分惊讶。她对我说话的态度就好像我是个已获得认可的作家。这成了一种惯例：每当我们在尼欧吉的聚会上相遇，她都会抽空在我身旁坐下，与我谈写作。这样一位穿着华丽、担任布干达国王的私人秘书、且有着谜一般背景——相传曾旅居牙买加、英国、坦噶尼喀和乌干达——的女士会对写作这等俗事如此兴致勃勃，似乎是很矛盾的，更别提作者还是我这样的学生，仅有的成就是在《过渡》上发表过一部短篇小说，以及在英语系办的杂志上发表过一些别的作品。

最终，她提到了自己的写作兴趣。芭芭拉后来成为乌干达与非洲的著名作家，著有摩西系列小说，是新非洲文笔最佳的作者之一。隐藏在晚会魅力之后的是一颗极度敏感的灵魂，以及妙趣横生的想象力。

《过渡》使新生代作家与知识分子得以欢聚一堂，很快又吸引了一些来自乌干达内外、走在时代前沿的非洲知识分子。但我收到邀请函时，《过渡》仍是一份处于创始期的杂志。有无可能是我登在《笔尖》上的文章吸引了这个名为“文化自由大会”的组织从巴黎来信？不过，并非每一个为《笔尖》供稿的人都收到了与会邀请。《过渡》标志着我自身的文学过渡期：从一个为系里杂志写文章的学生成为世界性作者。倒不是我真相信自己的作者头衔，但我仍得出结论，是登在《过渡》上的文章让麦克雷雷以外的读者注意到了我。

接着我想起来，这封信是通过麦克雷雷校外部送达我手中的。我曾给杰拉尔德·摩尔看过当时题为《黑人弥赛亚》的初稿。他邀我到他在学校的住所中，在外廊上，他讲了许多，说起新一代尼日利亚作家、《黑人俄耳甫斯》杂志、尼日利亚的姆巴利俱乐部和那些作家，特别是弹吉他的沃莱·索因卡。摩尔带着提起社交好友的熟悉感谈论他们。当他最终说到我的书稿时，他问我黑人女性是否有蓝眼睛。为什么这么问？因为我将《黑人弥赛亚》中的一个女性角色描写为“有着一双美丽的蓝眼睛”。当我突然理解了他的暗示时，尴尬至极，几乎没注意听他对书稿的其他意见：我只想回到房间里，改掉蓝眼睛的描述。我读了太多白人作

家写的小说，是在透过欧洲人的目光看待一位非洲黑人女性。

我以为，作为大会组织者的东非出头人，是杰拉尔德·摩尔在读了《黑人弥赛亚》后提名我参加会议的。对此，我从未十分肯定，因为我同样不确定，麦克雷雷为何会被选中举办有史以来第一次全非洲大陆的英语作家大会。有可能是为了促进落后于西、南非的东非文学创作。

不论是何种因素促成了对我的邀请和地点选择，当我在1962年6月发现自己置身于当代文豪之中时，都倍感兴奋。与会者包括主办人伊齐基尔^[2]·木法里欧、布洛克·莫代西恩、路易斯·恩科西和亚瑟·玛美恩——他们都是来自南非的流放者；来自尼日利亚的沃莱·索因卡、钦努阿·阿契贝、克里斯托弗·欧基堡、J.P.克拉克和多纳图斯·恩沃迦；来自加纳的科菲·阿乌纳尔（当时使用的名字是科菲·阿乌纳尔·威廉姆斯）；还有我们来自东非的代表团：格蕾丝·奥戈特、《笔尖》的三位作者乔纳森·卡利亚拉、约翰·纳詹达和我。拉加特·尼欧吉和他的《过渡》杂志存在感明显：就好像这份杂志与大会同时诞生于东非的过渡时期，亟须彼此。从加勒比海地区到来的是亚瑟·德雷顿，从美国来的是新近出版了《问你的妈妈》的兰斯顿·休斯，以及杰出的非裔美籍评论家桑德斯·雷丁。

兰斯顿·休斯的到来为聚会带来地理的广度与历史的纵深。他是哈莱姆文艺复兴运动的关键人物之一，这运动也影响了黑人文化认同理念的创始人们。他参加了1956年在巴黎和1959年在罗马举行的黑人作家大会，两次会议均有黑人世界的著名人物出席，包括弗朗茨·法农、艾梅·塞泽尔、赛达·桑戈尔和理查德·赖特。因此，来到坎帕拉的休斯是麦克雷雷大会与罗马、巴黎大会的象征性联系，后两者均由伟大的文学杂志《非洲的存在》组织，其创始人和主编是阿里尤涅·迪奥普。

但对于休斯，我所知更多的是他的名声，而非其作品及与历史的关联。一年前，哈莱姆文艺复兴的代表诗人兼小说家阿纳·邦当来麦克雷雷演讲，为我们介绍了兰斯顿·休斯、哈莱姆文艺复兴，以及他们之间的友谊与合作。

会议在罗富国楼举行，这是我的地盘，我感觉自己如同成了这次始于1962年6月11、止于同月17日泛非主义集会的主持人。

此次大会被誉为是以英语写作的非洲作者首次全球集会，由尼日利亚伊巴丹的姆巴利作家与艺术家俱乐部和麦克雷雷大学校外学习部联合举办，出资者是文化自由大会。鉴于姆巴利俱乐部是在文化自由大会的帮助下于1961年成立的，这其中便带有某种自我强化的意味。

参加此次令人赞叹的集会的有二十九位作家、五位政治与文学评论编辑、四位评论家、五家（英、美都有，但以英国为主）出版社的代表人，以及三位来自法语国家的旁听者——共计四十五名。

大会分为研讨论文、评论家发言，以及探讨小说、戏剧、诗歌与短篇小说现状这几个阶段，再加上对东非短篇小说——也就是我、约翰·纳詹达和乔纳森·卡利亚拉的作品——的讨论。

对于一届并无非洲语言作者参与的会议，有趣的是，主导开幕仪式的是围绕什么是非洲文学所展开的热烈讨论。后来，这讨论引起了一位没有参加会议之人的尖锐评论。旨在回顾大会内容的第十期《过渡》杂志上刊登了欧比·瓦利撰写的一篇文章，他认为，以欧洲语言书写的非洲文学正在走向末路。

但作为一个起步作家，对我来说最重要的并非哲学与意识形态的讨论，而是对文本细节的分析，特别是在写作技巧方面。

在小说讨论中，阿契贝的《瓦解》和亚历克斯·拉·古玛的《夜晚漫步》作为不同种类现实主义的成为中心议题。当时，因持反对种族隔离制度的激进态度，亚历克斯·拉·古玛遭到软禁，丹尼斯·布鲁特斯入狱。布鲁特斯的诗集《警笛、指节与靴子》和拉·古玛的《夜晚漫步》刚由尼日利亚的姆巴利作家俱乐部出版。布鲁特斯笔下形象的明确性常被用来和奥基格博的《奥秘》作比较，并被认为更胜一筹。就个人而言，克里斯托弗·奥基格博才是大会上更平易近人的那位作家。日后，他作为支持比拉夫的士兵在尼日利亚内战中战死。在大会上，他是一位充满活力与魅力的年轻人，对那些宣称他的作品深奥难懂、受杰拉尔德·曼利·霍普金斯、埃兹拉·庞德和T.S.艾略特过度影响的评论家不屑一顾，并回以一句著名妙语：他说，他写的诗是给诗人看的。

随后进行的是短篇小说讨论，我和南非作家亚瑟·玛美恩的作品成为讨论焦点。我的短篇小说《回归》不久前在《过渡》杂志上刊出，成为由布洛克·莫代西恩主持的讨论的主题，他当时正在写自传《我是历史的错》。莫代西恩在评价我的写作技巧时十分严格。他的不满之处在于我的小说主人公对其生活中重大事件与危机所做出的反应，“它们缺乏情绪上的推动力；对话被用于解释事件，而非强化戏剧”。我聆听了各种评价，对自己的创作被列入议程并获得客气的评价感到激动万分。

索因卡以其数量可观的作品成为戏剧讨论中的重点，他的剧作包括《沼泽地的居民》《森林之舞》《狮子和宝石》，但另一部分原因是其

对当时一些民族主义作品中所表达的盲目乐观的看法。从某种程度而言，我们所有人的情感都受到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反殖民民族主义影响。抛开技巧与个人政治观点的差异，把我们连接起来的还有对非洲未来的展望。向来是个现实主义者的索因卡已用其剧作拆穿了对未来不切实际的乐观幻想。这部剧作《森林之舞》本身也是大会激烈探讨的议题。在其他著作中，索因卡写下了警句：“一只老虎无须宣告自己是老虎，它只是扑过去。”以此回应一些表达黑人文化认同的诗歌将非洲的过去视为荣耀且不存在冲突的代表。因为他的名声，我本以为索因卡会站起来诵读《电话交谈》，杰拉尔德·摩尔总是谈起这首诗，或是如摩尔的描述中他在伊巴丹的住所里那般弹奏吉他。他两样都没做。但我有一次在顶级生活里看到了他，那是当时坎帕拉最出名的夜店，他在跳恰恰舞，一些跳双人舞的人也停下来欣赏他的舞步。

坎帕拉的夜生活与罗富国楼和山上的清醒白日一样，是大会的一部分。由于举办时正值长假，大会没有在山上和 student 团体间引起可与美国人的入侵相抗衡的即时影响。但一些外国作者确实在坎帕拉的社交圈里造成了破坏。他们吸引了狂热的仰慕者：女人、白人、黑人、亚洲人、已婚的或未婚的，都在他们的陪伴下心醉神迷。一些作家离开后，留下了大批伤透的心和破碎的家庭。

大会被非洲及国外的媒体大量报道。在1962年8月8日的《卫报》中，路易斯·恩科西将作家们描述为“大多很年轻、缺乏耐心、语带嘲讽，没完没了地谈着创作与边创作边观察的问题，就好像他们对于命运让他们肩负将一片大陆讲述给世界听的责任惊讶不已”。在同一篇文章中，恩科西指出了终极讽刺的所在“将这许多非洲人连接在一起的是受殖民统制这一经历的本质与深度……殖民主义不仅将他们交付于自身，更将他们交付于彼此，并为他们提供……共同语言和作为非洲人的觉醒，因为唯有遭受排斥，才能获得确认”。

正当大家指望欧比·瓦利来质疑恩科西口中“确认”的前提、假定与暗示时，在发表于《过渡》第十期的一篇措辞激烈的批评文章中，前者总结道，非洲文学只能以非洲语言写就。

我真正想见的人是钦努阿·阿契贝。当他访问麦克雷雷并与英语系学生对话时，我曾与他有一面之缘。我也许对他提到了《无花果树》，但不记得我们单独谈过话。现在我有一个重要的理由，想要在正式研讨会和集体会议之外与他面对面交谈。这跟我的新作——后来定名为《孩子，你别哭》——有关。

1961年12月末，在上交了参加东非小说创作大赛的《黑人弥赛亚》书稿后，一件事情发生了。我曾试图将当代肯尼亚的现状付诸文字，最终失败，而现在，这段故事突然用力敲响我的想象之门。在1962年2月3日的日记中，我写到我已“考虑写一写往事，写我对紧急时期的印象。我还不知从何落笔，但我会写的”。

四天后，我在1962年2月7日的日记中记下自己狂喜与焦虑交织的情感：

我心中充满不安的期待。就在上周（1月30日，周二），我把自己的短篇小说集寄给了乔纳森·凯普。焦急地等待回复。但我确实害怕被拒。同时，我也在等待东非小说创作大赛的结果，《黑人弥赛》完稿于去年10月。在12月28日上交。我仍恐惧获知结果。但在结果出来前，我做不了什么。我想写另一部小说。我要将它命名为《此日，明天》。小说将描绘一位在紧急时期受苦但仍坚韧的吉库尤妇女。故事分三部分：

1. 妇女（被烧毁的房屋与村庄）

2. 女儿（被谋杀——致死）

3. 儿子（儿子的归来）

1962年2月19日，我记下了自己收到的第一封拒信：

收到乔纳森·凯普公司给我寄去的短篇小说的回复。他们说：“经过仔细考虑，我们很遗憾地决定不向您出价……我们认为，这部选集在此

时此地难以售出。”如遭雷击。无法读下去。人生从未如此沮丧。连买一张邮票的三毛钱都没有。假期没有工作。米奈需要我的支持。我的学业。学生会的工作——我厌烦了。真希望当初没接下来。不会放弃。会坚持下去。我要立刻着手写新小说。关于一个受关押者。他被捕了——还未发下誓言——但他受到了一个森林中男人的腐化。发下誓言，好给其他受押者复仇。其他人死了（？）。主人公和另一人谈话，那人告诉他，他的妻子死了……

这些想法来了又去。大纲停留在纸上谈兵的阶段。巧合的是，《孩子，你别哭》这部小说的第一行在不经意之中到来。

当时，来自加纳的访问社会学家K.A.布西亚正在演讲。布西亚是一位名声显赫的学者，但亦是一名政客，是联合党的领导人，反对以克瓦米·恩克鲁玛为首的执政党——大会人民党。不过，他演讲的主题是他所谓的“教育的艰辛”。我的思绪不再集中在演讲上。教育一词总把我带回到母亲送我去上学的那一日。

四

我回到了肯尼亚的村子里。除了对土地与自由的要求，没有什么能像对学校一样让人魂牵梦绕。我知道在未发表的小说《黑人弥赛亚》中，我已经讲述了这个题目。但它讲的是独立学校运动的开始，早于我所处的时代。如今重现在我眼前的是那些与我一起上学的孩子：那些游戏、笑声、饥饿，和徒步往返学校的十英里路。

一个清晰的句子潜入我的脑海：妮约卡比叫他。我在面前的纸上匆匆涂写这个句子。他是谁？小说中她的儿子，当然了。名字呢？恩约罗格。教我哥哥做木工的人名叫恩约罗格，但这不是那个人。这是一个男孩，他的母亲正要送他去上学。妮约卡比和她的话语与我母亲曾对我说的话一模一样。这让我不禁怀疑：妮约卡比是我母亲，而恩约罗格就是我？

我在热烈的掌声中回过神来。演讲结束了。我甚至记不得结语是什么，但跟着一起鼓起掌来。我的掌声中包含着私人意义：我从内心深处表示感谢。我在恍惚中离开布西亚的讲堂。

接下来的数周至数月中，隐形的伴侣与我随行。其他人物陆续出现，他们根植于我的经历中。哦，是的，恩约罗格就是我，而妮约卡比是我的母亲旺吉库。真的吗？有一些可供辨别的不同之处。我来自一个一夫多妻制的家庭，有四位母亲和若干姐妹。恩约罗格只有两位母亲，三个兄弟姐妹。但他们之中有一人是木匠，就像我的哥哥一样；恩约罗格的另一个哥哥成了山中的游击队员，也像我的哥哥一样。就好像我现实生活中的哥哥好人华莱士衍生出两个不同的自我，他生活中的不同阶段分化成独立的虚构人物。最后一点是，我读完了小学和中学，而恩约罗格没有上大学。因此，这个故事讲的并不是我，但成型的人物映照出我自己的经历。

为什么在我需要用它来赢取奖金时，这个故事没能成型呢？为什么要等到无奖可拿的现在？尽管这篇小说没有直接讲述我自身的经历，但它帮我理清了在肯尼亚噩梦般的生活。它让我觉得自己与生养我的土地

合二为一。

当我收到麦克雷雷大会的邀请函时，正沉浸在笔下人物的内心世界中。另一个奖赏自己找上门来：把书稿拿给阿契贝看的机会。

这欲望夜以继日，永不停歇。我至少得完成初稿。我进展顺利，故事随着其内在逻辑毫不费力地展开，但不可避免的事情发生了——我卡住了。但我写完的已经够多，可以拿给人看而不至于难堪了。这在我冒昧之举，但我从未想过阿契贝可能会不想或都没时间读书稿。

在讨论完他的著作《瓦解》和拉·古玛的《夜晚漫步》后，我找到了时机。我把手写的第二稿交给了他。他会看的，阿契贝说。我等待着。

五

兰斯顿·休斯请我带他游览坎帕拉。要带这位偶像游览我所爱的城市？我努力筹划路线。

从哪里开始呢？当然是我所钟爱的。坎帕拉是英国化的黑斑羚之丘，最初是布干达国王的皇家猎场，其历史可追溯到十三世纪。英国人有意效仿七丘之城罗马，吹嘘坎帕拉是建在七座山丘之上的，它们是历史的丰碑。圣玛丽天主教堂被称作鲁巴加大教堂，耸立在鲁巴加山上，正对着纳米伦贝山上的圣保罗新教教堂。两者之间隔着门戈山，山上有布干达国王的宫殿。卡苏比山容纳着皇室陵墓。基别里山顶上，穆斯林清真寺的宣礼塔金光闪烁。纳米伦贝、鲁巴加、卡苏比和门戈山诉说着乌干达的殖民历史：自十九世纪中期，它们就见证着伊斯兰教、天主教和英国国教间为抢夺乌干达的灵魂而展开的血腥争斗。

让我害怕的是有关这段血腥历史遗迹的故事。年长的肯尼亚学生们宣称，一晚从门戈走回麦克雷雷时，他们路过老坎帕拉——殖民势力的两个分支弗兰扎和因格雷扎的血战之地，猛然间，他们在黑暗中看到一排死人的白骨拦在路中央。学生们拔腿就逃，尸骨一直追到麦克雷雷校门前。这个故事有不同版本，事发地点变为纳木刚戈祠堂，那里埋葬着布干达国王姆旺加二世于1887年下令烧死的十二名乌干达烈士。这次出现在学生面前的是查尔斯·卢旺迦的鬼魂，这些学生常以国家主义之名与姆旺加站在一边。如同要为自己正名一般，鬼魂追在他们身后，企图说服他们，他和那些皈依新教的人并非受命于殖民政府，而是基督忠实的信徒，但学生们没有原地等待与鬼魂争辩。

在布干达国王的宫殿中，西方与非洲的碰撞总是吸引着麦克雷雷学子的想象力，最妙地捕捉到这一点的是大卫·鲁巴蒂尔的诗作《斯坦利遇上穆特萨》，此诗以姆旺加的父亲——穆特萨一世将斯坦利迎入殿中的不祥画面作结：

“姆图 姆维乌普 卡瑞布”

欢迎你们，白人

以磨亮的苇秆编成的门在他们身后关闭

把西方放了进来^[3]

我不会给兰斯顿·休斯讲有关鲜血、烈士与鬼魂的故事。我会带他去
看宫殿、教堂、清真寺和巴哈教神庙，以及位于纳卡瑟罗和科洛洛优美的
住宅区内的其他现代标志性建筑。穆拉戈医院吸引了来自世界各地的
研究人员。我想，这些足够满足兰斯顿·休斯的视听需求。

由于对乘坐不定时的公共交通是否能逛完这些景点深感怀疑，我们
下了山，在麦克雷雷山路上左转，向旺底吉亚走去，想在那里打一辆出
租车或巴士到市中心。紧邻大学的旺底吉亚是一处破败之地，声音嘈
杂：工匠们用铁锤大声敲击钢、铝材料，制成各式家用器具；穿着破裤
的客人喧嚣着在小酒馆里进进出出，那里贩卖煮香蕉、啤酒和自酿烈酒
瓦拉吉。

到处都有收音机大声播放一个旋律，它是如此迷人，以至于我们这
些不懂卢干达语的人都仍然喃喃哼唱着这歌曲：

Yadde oba onoolecta abo

Abalina ssente ennyingi

Nze ono yekka gwensiimye

Ka ntwale talanta yange

这是艾莉·瓦玛拉所作的一首名为《塔兰塔亚吉》的流行歌曲，描写
一个请求父亲允许自己嫁给心上人的女儿。尽管与父亲带到她面前的富
有追求者不同，他一贫如洗，但他是她心之所向，命运所在。

纵然你将带来

家财万贯之人

对于我，这是我唯一想要的人

这些混杂在一处的哀号、叫嚷和粗俗笑声，以及笼罩其上的艾莉·瓦玛拉的歌声似乎让兰斯顿·休斯着迷，无论我怎样描述那些标志性建筑，都无法把他从这里拉走。他身着便装，比穿着灰色华达呢裤子和黑色上装的我更好地融入到了环境中。

他抿了一口自酿瓦拉吉，又尝了一下煮香蕉，除此之外，我们在那一小时中逛了一家又一家店铺，在露天街市上走过一堆接一堆的货物，并不断撞上醉酒的人，他看起来更乐意吸收氛围中的和谐而非嘈杂，也许这让他想到了他的诗：《问你的妈妈——爵士十二式》。

真奇怪，当我们步行返回以参加傍晚的讨论时，我想道，贫民窟也同样让我着迷。我登在学生信息报上的早期文章署名为“旺底吉亚通讯员”，我也希望用这个名字来写大会的评论文章。

六

大会进入尾声时，阿契贝归还了我的书稿：他没有全部读完《孩子，你别哭》，但已经能看出我常在表达过的观点上不断叠加，如同鞭打一匹死马。他的评价很简洁，但正中要害。他又补充道：他已经把书稿拿给海尼曼出版社的凡·米尔恩看过了。米尔恩后来确认了这一说法，并问我修改完毕后，可否把书稿寄去他处。

1966年，事实浮出水面：是美国中情局通过总部设在巴黎的文化自由大会资助了这次大会，尽管包括伊斯基亚·木法里欧在内的与会重要人物都并不知情。这一点证明了冷战局势，大会的召开和非洲摆脱殖民主义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进行的。

对于我和其他来自非洲大陆内外的参与者来说，这仅仅是一次作家的聚会。但当其时，我从大会中最宝贵的所得是，有出版商对我的书表达了兴趣。我不知道阿契贝已同意担任“海尼曼非洲作家系列丛书”的编辑顾问，也不知道自己的《孩子，你别哭》会成为该丛书第四部，前三部分别为阿契贝的《瓦解》和《动荡》，彼得·阿伯拉罕姆斯的《我的男孩》和卡翁达的《赞比亚将获自由》。

接收稿件通知书寄来时，我已沉浸在《心中的伤口》所带来的文化政治影响中。在我当年早些时记下的日记中，我曾写道：“不会放弃。会坚持下去。”这种精神日后将助我横眉冷对灾难，设法坚持下去，来日再战。这封通知书给了我更大的力量与决心，接受彼得·金扬久伊的挑战，为庆祝乌干达的自由写一部戏剧。

[1] 感谢彼得·纳泽瑞斯向我提供了以上个人信息。彼得和拉加特曾就读同一所学校，拉加特比他早两年入学。——作者注

[2] 后改名为伊斯基亚。——作者注

[3] 大卫·鲁巴蒂尔，《斯坦利遇上穆特萨》，<http://allpoetry.com/poem/10502019-Stanley-Meets-Mutesa-by-David-Rubadiri>。——作者注

第九章 盒子人与黑隐士

一次，我在内罗毕的大街上遇到了摩西·瓦奈纳，那个恐黑的农林研究所图书馆助手。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对我微笑，或者说，他那永恒的愁容化成了笑颜。起初，我以为是一起工作的回忆带来了他表情上的改变：为大量农艺学的科学期刊贴标签，并把它们在书架上挪来挪去。我不需要哄他，就得知了真正的原因：薇夫人送他去读一门图书馆管理学的速成课，学成后，就能被列入升值为助理图书管理员的候选名单，接替与情人私奔的斯马特·奥。我知道摩西常给故事添油加醋，特别是在有关其白人上司的韵事上，但很显然，将要发生的改变已不会在他心中滋生对未知的恐惧。就算那时，他也无法说出斯瓦希里语中意为“自由”的Uhuru一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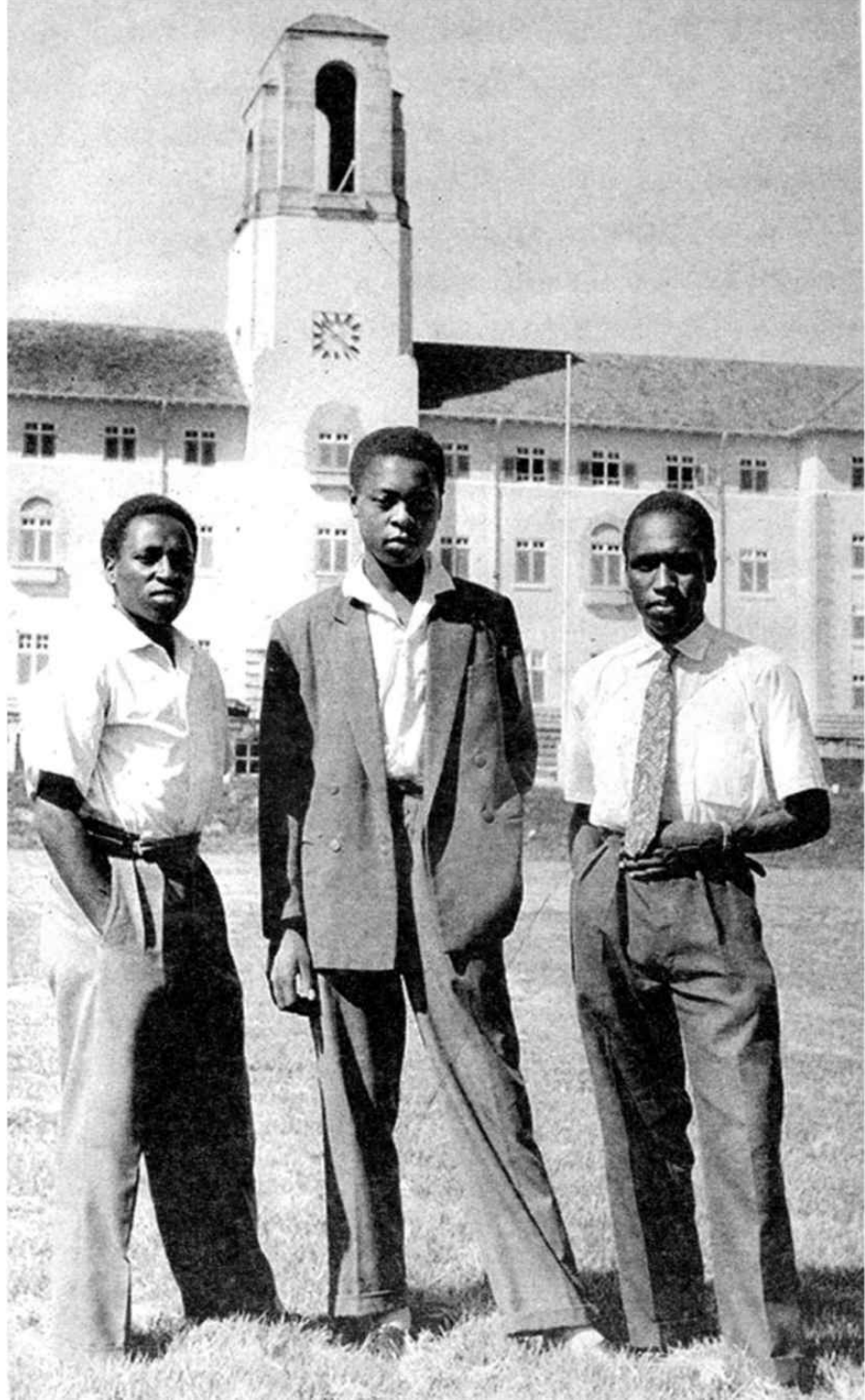
但国内各地的人们都在谈论Uhuru。肯尼亚人民分成两派：主张“uhuru sasa”（现在就要自由）的肯尼亚非洲联盟（肯非盟），和主张“uhuru bado”（慎重追求自由）的肯尼亚非洲民主联盟（肯民盟）。“sasa”和“bado”主张的支持者们也是以种族划分的：肯非盟的追随着大多是田园牧人，而肯民盟的追随着大多是城市居民，乡村农民支持两边的都有。这也引发了有关大社群对抗小社群的话题，这种分裂在麦克雷雷的肯尼亚学生中也有所体现。一些肯尼亚学生试图为双方提供对话机会，成立了由彼土利·库鲁图领导的肯尼亚学生讨论小组。

坦噶尼喀和桑给巴尔似乎是仅有的未受分裂影响之地，这同样也体现在来自两地的学生中。朱利叶斯·尼雷尔为此定下基调，将斯瓦希里语定为全国通用语，而英语只是官方语言。他演讲时几乎总是使用斯瓦希里语。

与坦噶尼喀的独立不同，影响乌干达独立的是伊曼纽尔·基瓦努卡领导的民主党（以天主教徒为主）和阿波罗·奥博特领导的乌干达人民大会党间的分歧。后者与布干达国王的党派——卡巴卡叶卡结盟，以在普选

中取胜。由奥博特担任总理，布干达国王担任总统，这一联盟统治着乌干达。然而，即便是在联盟内部，不同种族间的对峙亦在酝酿。

10月10日晚，当我们以美食庆祝新生时，罗富国楼的楼长、坦噶尼喀人赫尔曼·鲁普高为乌干达献上祝酒词。麦克雷雷，他说道，就是缩小版的东非，在这里，来自不同地域与社群的男女能够和平共处。但乌干达人阿波罗·恩西班牙比提出了警示：现在我们不再“受保护”了，也就必须独自承担犯下的过错，这是我们所肩负的责任的度量。多年后，阿波罗·恩西班牙比与我的同学罗达·凯扬迦成婚，在约韦里·穆塞韦尼领导的政府班底中任职总理：他是否曾想起自己在这喜庆时刻所说的警示之言呢？那言语预见了整个后殖民时代的非洲。



恩古吉（最右）与同学在麦克雷雷大学主楼前合影。图片来源：恩古吉私人照片收藏

刚果的动乱为摆脱殖民主义的喜悦投下阴影——卢蒙巴遇刺，达格·哈马舍尔德之死，以及蒙博托的军事掌权——这些事件常被视作种族与地域内部冲突的后果，而非根植于比利时的殖民统治历史。人们好像忘记了这一事实：终其一生，蒙博托都在为比利时军队效力。独立前数月，蒙博托忠心服侍的比利时政府将其升为上校，作为临别赠礼，抑或是保险政策？我们忽视了蒙博托为模仿利奥波德而改名莱奥波德的重要性。

种族政策开始影响在政府内担任公职的非洲人比例。与欧洲谈妥的协议亟须新老政权的顺利交接。这对大家都有利，这些新独立国家的年轻领袖也都迫不及待地想要证明自己能维持其受命于殖民政府的前任所树立的水准。无人想要重现刚果的混乱状况，不是吗？没有人希望秩序遭到破坏，对吧？顺利交接意味着不去打破旧有构架。新瓶装老酒，这才是座右铭。毕竟，老酒才是最好的。

卸任的高官推荐了来填补空位的新人——几乎全是欧洲人。他们主动或被迫退休，但仍享有存在英国银行里的高额退休金。他们已经选好了摩西·瓦奈纳一般的效忠者来接替自己。若不除旧，何谈革新？

政府想要在原有经验和资历与种族比例和公平之间达到平衡。因此，作为军衔最高的非洲军官，伊迪·阿明成为军事统领。和许多人一样，他符合双重标准：权力的顺利交接和种族平衡。

马克思的箴言——历史事件总是出现两次，第一次作为悲剧，第二次作为闹剧^[1]——正在乌干达上演：十九世纪时乌干达民间的古老分裂再次重现，其中以巴干达人、弗兰扎党（天主教）、因格雷扎党（新教），以及如今在奥博特领导的乌干达人民大会党（新教）中也有代表的穆斯林党派、基瓦努卡领导的民主党（天主教）和伊迪·阿明一派（伊斯兰教）为甚。

我没有过分参与学生中新出现的政治派系，它们大多支持正在各地不断冒出的不同政党。我只参加了由彼士利·库鲁图领导的肯尼亚学生讨论小组。这一小组并不支持肯非盟或肯民盟，旨在为持不同政见的肯尼亚人提供论坛。

我对文化比对政治更有兴趣。我一直觉得，政治团体忽视了文化元素，或将其视作如下场景：身披疣猴皮制成的袍子，带上坠珠帽，手举拂尘与象牙雕刻的手杖，当然还要伴以舞者和杂技演员。他们并不把文化看作是对经济与政治动态的表达。正是乌干达和肯尼亚的政治更迭为我创作名为《黑隐士》的三幕戏剧提供了主题。

故事发生在独立后的一个无名国家。雷米是他村子里受教育程度最高的人，在城里工作并爱上了白人女孩简。他很少回村子里探望家人。但国内发生了两件事，使他的母亲和长老们想要进行干涉，让他回到社群中。随着越来越多的非洲人在政府中任职，他们希望他能竞争官位，为社群在公职非洲化的进程中分一杯羹。更为紧迫的是，他的哥哥去世了，他们想让他回来与寡嫂续婚：这是传统社会保障制度的一部分。他们派意见相左的代表前去见他。

一群长老首先到来。他们阐明观点，离开时留下一份魔药，以使他按他们的愿望做出决定。紧跟着来的是一位牧师代表，以《圣经》和十字架作为武器，再次劝说他回来帮助他们与其他社群争夺独立的果实。离开时，牧师故意留下了《圣经》，希望能起到影响他决定的作用。

雷米要在爱情、责任、社群、个人、传统与信仰的矛盾要求中做出抉择。最终，他决定离开简和城市，回到村里，孤注一掷地力图打破习俗、传统与民粹主义的糟粕，带领他的社群融入崭新的国家，而情节的推进也展现出他这决定所带来的后果。

对于将在坎帕拉国家剧院献上盛大演出，剧社成员和学生们的激动显而易见。敢于进行史无前例的尝试——至少无人用英语尝试过——使我们沉浸在一种传教士般的激情中。多年以后，古丽扎尔·坎吉（娘家姓那恩吉）仍然“记得那种难以置信感：一个麦克雷雷的黑人学生能写出并排演如此了不起的一出戏剧”！[2]

我的同学巴哈杜尔·特贾尼是麦克雷雷学生戏剧社的财务主管，他在所著回忆录《在恐怖主义的面前大笑》中回顾了这一时刻。他忆起社长彼得·金扬久伊在一次初期会议上问道：“钱的问题怎么办？”身为财务主管的特贾尼明白这个问题的分量，但仍立刻答道：“我来解决，我们开始干吧。”

“我的声音是如此肯定，满怀对新世界的无限热情，将对话从‘我们应该吗？能行吗？’彻底转变为‘什么时候？如何做……’”他写道。

特贾尼后来到剑桥去完成毕业论文，在印度、非洲和美国的大学教书，创作诗歌、戏剧、小说和回忆录，但有关《黑隐士》的时刻成为他对麦克雷雷的回忆中不可磨灭的一部分。他把坎帕拉的印度社群号召到一处，为这个项目合作，向他们解释说这是第一部用英语写作的非洲戏剧，为庆祝乌干达的独立而上演。

尽管大卫·库克的参与对几次早期讨论十分宝贵，这仍然是一个学生项目。由于不受各楼间英文竞赛的规则限制，我们可以从所有宿舍楼中挑选参与者。其中，最忠诚而投入的是亚洲的盒子人[3]。

当我第一次听到这个词时，我以为是指真正的拳击手。我从未听说或遇见过女拳击手，但现在，只要有女性朝我迎面走来，我就会以探询的目光盯着她们的手看。很快，谜团解开了。最初，作为玛丽·斯图亚特楼女生宿舍的那栋建筑看起来像个盒子，人们便以此称呼它，而其中的住宿生则叫作盒子人。前来加入的盒子人投入巨大，如同身处真正的拳击场内迎战责难演出项目的敌手。

帕特·克里奥-里斯是一位来自坦噶尼喀的英籍盒子人，负责服装设计，在同为坦噶尼喀人的古丽扎尔·那恩吉的带领下，亚洲盒子人制作了全部戏服。“我记得大卫·库克设法为我弄来的一台缝纫机上缝制那些戏服，”古丽扎尔后来回忆道，“我记得在后台为每场演出熨烫并准备好戏服，保证每位演员和其着装都整洁且状态良好。”

那恩吉后来作为第一位获得学士学位的坦噶尼喀女性载入史册，之后又创造了更伟大的事迹，成为伦敦学校的教育家。她的组织能力在排演《黑隐士》时就已十分显著。同为阅读小组的成员且是同学，我们两人很有共同语言。她总是彬彬有礼，最擅为他人着想，但我不知道她的性格中还有着好战的一面。

在我生活在乌干达的时期，尽管巴干达涌现的中产阶级与印度中产阶级在历史上有贸易冲突，令我最为惊讶的却是亚洲与非洲社群间的关系。他们也许不会常到彼此家中做客，但相较于肯尼亚极端的社会隔离，看起来要和睦得多。

有这么多共同语言，古丽扎尔和我曾边散步边进行讨论，话题以文学为主。“我也记得我们偶尔一起在校园里散步，讨论童话故事，以及其中所隐含的真理。”她日后回忆道，“我还记得我们探讨对人类生命的剥夺，以及这种行为是否能被合理化。”

一个周六傍晚，古丽扎尔与我决定到麦克雷雷墙外散步。这次，我们想要拜访一位已婚学生：凯利奈·尤汉那一家人。学校没有为已婚夫妇做好准备。怀孕的女生不得不中断学业，但让她们怀孕的男生却无须如此。如果双方已婚，就可以继续留下学习，但要在大学外面寻找住处。凯利奈住在位于卡苏比王陵与麦克雷雷正门之间的内库拉拜。内库拉拜也是夜店苏珊娜的所在地，不久后便可与门戈的顶级生活竞争，并最终胜出，但那不是我们的目的地。当时是白天，能在象牙塔外进行一次有目的的散步令我十分惬意。摩西·凯利奈已开始为报纸写文章，同为初出茅庐的学生记者，我俩有许多共同点。

我们向右转上离开旺底吉亚的路，靠边行走，沉浸在文学对话中。我们还没穿过阿波罗·卡格瓦爵士路，突然就从两侧停下几辆车，鸣笛吸引我们的注意力。开车的全是印度人，我以为他们认识她。不认识，她

说完继续往前走。更多的车在那几辆后面停下。他们大声挑衅，说要送她一程，完全无视我俩同路。我害怕了，他们似乎准备强行把她拽进车里，要上前袭击我们。我们两人得对抗这一群乌合之众。她站着没动，告诉他们别多管闲事。最终他们边大声鸣笛边开车离开了。我提议终止散步，回到象牙塔中去，但她坚持要接着走。尽管明显受到了惊吓，她仍表现出勇气与道德上的愤怒。这对峙经历也为我展现出之前未曾得见的乌干达的另一面。

这一事件让我更加珍视《黑隐士》剧组所做的一切。这出剧把来自不同种族、社群与性别的学生团结在一个使命之下。光是演员就包括四个乌干达人，两个肯尼亚人，一个马拉维人，一个坦噶尼喀人，一个亚洲人和一个英国人^[4]。

约翰·阿加德是一个有巴布亚新几内亚血统的乌干达人，他出演非洲男主角。尽管还是个学生，阿加德作为乌干达国家足球队的守门员已颇有名气。能与其舞台表现比肩的只有当他腾空跃起，扑身截球时那有如违反重力般灵巧的身姿。虽然他的肤色不是黑色，但也没有白到会影响到演出的现实主义。

但是，用亚洲人来演非洲女主角？苏西·塔鲁（娘家姓乌曼）为这一角色参加了视镜。作为一名女演员，没有她演不来或演不好的角色。但演一位黑人母亲？

无肤色差别选角及混合选角有别于使用同一种族的演员来扮演角色。在联盟中学，所有的莎剧角色都由身着十七世纪英式长袍的非洲人饰演。在麦克雷雷，我们用穿非洲袍子的演员演出过《麦克白》。但让一个明显是白肤或棕肤的演员来演一位黑人母亲？

这并非是我第一次面对让演员扮演与其不同种族的角色所带来的难题与挑战。这一难题在我上次以《心中的伤口》代表罗富国楼参加各楼间的英文竞赛时就遇到过。我们楼里没有女生。麦瑟·穆戈后来成为第一批联合/荣誉演员之一，但当时就连这种措施也没有。

前几年，各楼间英文竞赛的规则禁止征用其他楼的住宿生帮忙。玛丽·斯图亚特楼作为唯一的女生宿舍楼，也是参赛的竞争对手。女生们扮

演男性角色。在1961年我代表罗富国楼的参赛剧作《反叛者》中，男生们扮演了女性角色。就算到了1962年规则放宽、允许向其他宿舍楼最大限度地借用演员时，也依然是旧习难改。

这些旧习让我无法找一位非洲盒子人来扮演《心中的伤口》中的黑人母亲旺加里。第二批美国教师中的一人——宝拉·伯纳克前来救场。问题是，她是个白人，金发蓝眼，美国口音。我们决定给她穿一条长裙，再用围巾裹住头。这解决了身体的问题。脸是个挑战。我们决定把她的脸涂黑，但不能把她的睫毛和嘴唇也涂黑，对她的蓝眼亦无计可施。在带妆彩排中，她脸上的一些黑色涂料掉了色，让她看起来像是从一出糟糕的滑稽剧中走出的鬼魂。这形象带来刺目的视觉冲突，破坏了戏剧的悲剧寓意。

当《心中的伤口》一剧最终上演时，我们决定只用长裙和围巾，不给宝拉的脸涂色。不幸的是，我们在最后时刻才决定做出这改变，一些黑色颜料还留在她脸上，如同没涂好的伪装色。在这折磨人的经历中，宝拉始终表现出输得起的精神，几句台词过后，观众们忘掉了她的口音，接受了她所扮演的非洲人物。就连那几块黑色颜料也提示观众，她只是在扮演一个角色。我们的改变正是时候。《心中的伤口》获胜了。

这段经历一直留在我脑海中。我选了苏西出演这个角色，清楚地知道自己不会用化妆掩藏她的脸。我无须如此。

苏西出生在坎帕拉，非传统的多元文化成长环境让她甚至在试镜时就能轻松出演这一角色。非传统教育中最重要的一环是，她由外祖父在家教会英语、数学和马拉雅拉姆语。这使得年仅七岁的她能进入主要接收阿果人的诺曼·高丁诺小学读四年级，后来又辗转于主要接收伊斯玛仪派信徒的阿迦汗小学、为印度人设立的科洛洛政府印度小学^[5]和主要接收非洲人的布多国王学院。她是连成片的黑人面孔中唯一的印度学生，而她的父亲则是白人教师里唯一的印度教师。其后，她被分配到《乌干达百眼巨人报》工作九个月，有一次负责报道新成立的乌干达议会，这正是《黑隐士》所庆祝的独立带来的成果。1962年进入麦克雷雷时，她十九岁，刚采访完去新议会。多年后，苏西从牛津毕业，著书数卷，我们在利兹、伦敦、美国的欧文与印度的海得拉巴——她在英语与外国语

中央学会担任教授——相聚。每次，在就正在写的书和共同好友的近况互通消息后，我们总会回到《黑隐士》及她所扮演的黑人母亲这一话题上。

结果，我不用对她的棕肤和柔顺长发做任何处理。一条长裙和一根头巾就足以将她变成一位非洲母亲。她和约翰·阿加德是完美的搭档，两人组成一对魅力非凡的母子，把其他演员凝聚起来。

四

反复阅读之下，文本仍存在缺陷，我不断做出微调。剧组秘书凯西每日不断修正剧本。她扮演了编辑、编剧和记录管理员的角色。

凯西·苏德是英语系唯一的一位英国盒子人。事实上，她是英语系历史上第二位白人学生，总共也只有两三位^[6]，在她之前到来的有迈克尔·伍尔曼——米歇尔楼财务主管的儿子，以及1957年入学的一名澳大利亚学生。其他系里也有零星的几位白人学生。在美国人入侵后，白人学生多了一些，但他们只在大学短期就读。凯西是我们时代的特例，就连她也没有读完全部的五年课程。

在荣誉项目中，她比我低一年级。她是个小个子，有一双明亮的蓝眼睛，总是十分安静内向。因此，她在那日傍晚所做的事与其性格极不相称。当时，我们正在读一段剧本：雷米在对他的同伴们讲话，而他们不断欢呼，向他大喊“叔叔！”她问我：“他们为什么叫他叔叔？他不可能是他们的亲戚。这是非洲人对远亲的一种尊称吗？”

我意识到，她可能没参加过学生会的集会，在那种场合，这个口号使用频繁。特别是当演讲者提出一个很好的观点，听众希望他再重复一遍时，“他们会喊‘叔叔！叔叔！’”我耐心解释道。

凯西放声大笑起来，直抹眼泪。我纳闷这样一个常用的口号有什么好笑的。她平静下来后说道：“安可，安可。在法语里是‘再来一个’的意思。”^[7]

这回轮到我笑了。我一直以为学生们喊的是“叔叔”，尽管并不清楚为什么这么喊，但我想起孩子们玩游戏时，获胜者会要求倒下的人喊叔叔，觉得这样解释挺合理！我以为听众们是感到被演讲者征服了！

我删掉了每一处“叔叔”。

组织彩排时，我参考了之前的两部独幕剧——1961年的《反叛者》和1962年的《心中的伤口》，但最主要的是我作为助理导演参与非洲着

装的《麦克白》时的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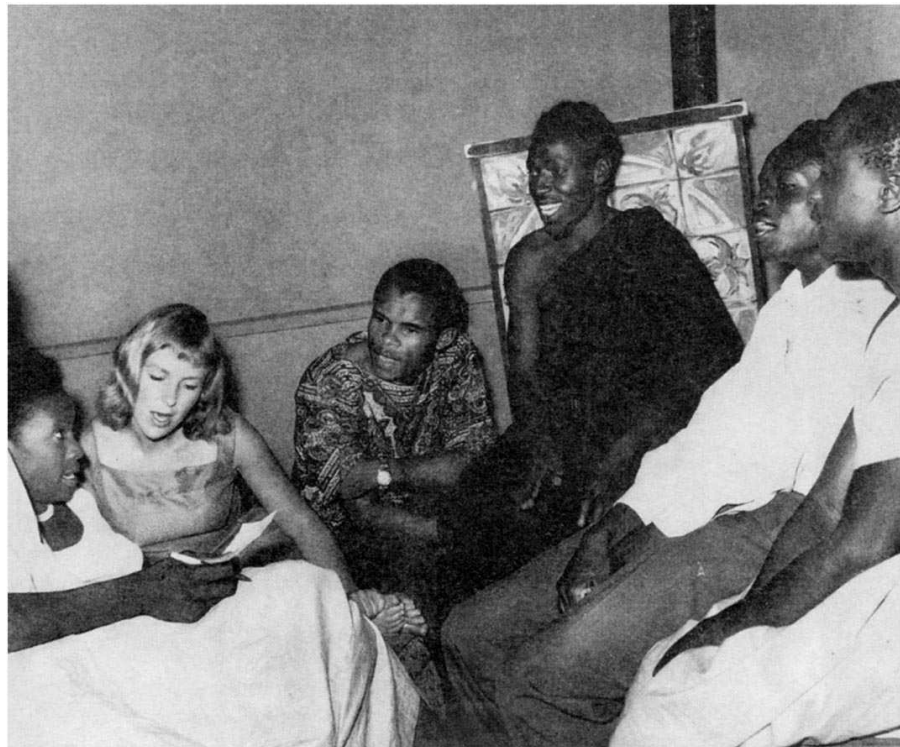
五

包括独幕剧在内，我从未经历过全程无惊无险的排演。这也许就是戏剧艺术的本质：具有独立自我意识的众多个体聚在一起合作，学到戏剧表演是“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本源。在《黑隐士》一剧的排演中，最让我吃惊的是危机的来源，其时机也使紧迫感有增无减。



《黑隐士》里的演员（左上角为帕特克里奥-里斯）

帕特·克里奥-里斯负责服装和舞台设计。她为雷米的城市女友简一角参加了试镜。在现实生活中，她正与饰演雷米的阿加德约会。由于两人在现实生活中颇为亲密，我以为他们独处时会有足够的时间进行额外彩排。私生活中的激情在公开表演中会以某种方式退去。但在舞台上，这就是不起作用。帕特是一个呆板的演员，彩排多时后，她显然无法成功扮演这个角色。但两人之间的热恋对于解释雷米为何情系城市以至于忘却他与乡村间的羁绊至关重要。他们也许在现实生活中很来电，但作为舞台上的演员，两人间毫无半点火花。



《黑隐士》里的演员（中间分别是塞西莉亚·鲍威尔、约翰·阿加德和彼士利·库鲁图。图片来源：恩古吉私人照片收藏）

我找来了塞西莉亚·鲍威尔，她是一名即将成为教师的英国学生，前来麦克雷雷参加教育系的入职培训。换下帕特的决定让排演陷入僵局。她哭了，威胁说要彻底退出剧组。约翰进退两难：他不能对塞西莉亚表现得太热情，一度也宣称要退出，而这会彻底终结演出。我不肯动摇。情况很糟，但这时集体利益重于个人。我怀疑就连约翰也能看出帕特演不来，他威胁退出时也是半心半意。

她的优点在于：一旦接受了不可避免的事实，帕特从未让这不愉快事件影响到服装和舞台布景的工作。她全力投入，力保剧组的其他部门仍团结一心。她自始至终是个具有团队精神的人。

一日，我陪她到城里挑选为演出购买的布料。她进入一家店铺去看什么东西，我在外面等她。一位布干达国王的警察拦下我，要我出具已缴地方政府人头税的证明。他显然误认为我是布干达人，我试图解释，却令事态进一步恶化。我想起从联盟中学毕业后，在肯尼亚遇到过一次

类似事件，最终我进了看守所，不得不出庭受审。然而，帕特从店铺里出来了。警察向她敬礼后问道：“女士，这是你的仆人吗？”她回答：“是的。”警察就放我走了。

THE BLACK HERMIT

PLANs to make Africans in Kampala feel that the National Theatre is theirs, are being put into action by the Makerere Dramatic Society, Mr. Ron Reddick its Publicity Secretary, told the *Uganda Argus*.

The Society is presenting a new play—"The Black Hermit", at the theatre from Friday to Sunday.

The play, written by a Kenya Makerere student, James Ngugi, has a topical theme of independence. Said Mr. Reddick:—"We want to put African drama on the map, so that, we can raise the presentation of African drama in the world."

Production of the play is under the direction of a newly-arrived British lecturer at Makerere, Mr. David Cook.

Mr. Reddick said that they are expecting a big audience on all the three days, and some V.I.P.s on Friday—the opening day.

FROM UGA

November 17th 1962; Page

R. Mazagg. The couple are pictured on right.

Prize for 'Hermit' author

A SPOKESMAN of the East African Creative Writing Competition Committee said that the Minister of Community Development, Mr. Kalule-Settala, will present a prize of 500/- to Mr. James Ngugi, the author of "The Black Hermit" during the performance of the play at the National Theatre, Kampala.

Mr. Ngugi is a student at the University College of East Africa, Makerere. He is a Kikuyu and he is writing about Kikuyu life. Mr. Ngugi is the first African in East Africa to write a play of such a high standard, said a member of the Committee.



有关演出的报道开始出现在主流报纸《乌干达守卫报》上，这多亏了罗尼·雷迪克的大力宣传，他是新一批“为东非提供教师”的参与者。1962年11月14日的报纸上报道说，麦克雷雷学生剧社正在实施“让坎帕拉的非洲人感到他们拥有国家剧院的计划”。

对于这种尝试，我们并非首例。威克利夫·基英吉-卡格维的卢干达语剧作《你所鄙视之人》（*Gwosussa Emwanyi*）曾在剧院演出成功，但那是周末的日场剧，只在剧院没有安排欧洲或英语剧目时演出。我们的演出是第一次占用剧院黄金时段的剧作。

Black Hermit

MAKERERE College Dramatic Society is rehearsing an original play, "Black Hermit", by James Ngugi, for presentation at the National Theatre on November 16, 17 and 18.

The Society claims to be the first to produce a full-scale play by an East African author. *Black Hermit* is in the three acts, and Mr. Ngugi has tried to probe some of the problems facing an African country after independence.

It deals with a sensitive nationalist leader who goes into seclusion after independence. But he finds he cannot run away. John Agard, well known as a footballer, plays the leading part, while other roles will be played by Rhoda Kayanja, Peter Kinyanjui and Susie Oommen.

Mr. Ngugi has just had his second novel, *Weep Not, Child*, accepted for publication in Heinemann's African Writers Series.



November 15th 1962; Page.....

National Theatre OF UGANDA

P.O. Box 3187 Phone 54567/8

**THE MAKERERE COLLEGE DRAMATIC
SOCIETY presents a play about problems
of independence. Its A MUST for the
citizens of a NEW UGANDA**

Romantic, Adventurous

THE BLACK HERMIT

Dramatic and Tragic

COME AND SEE JOHN AGARD AS THE

BLACK HERMIT

Friday, 16th November at 6.15 p.m.

Saturday, 17th November at 9.15 p.m.

Sunday. 18th November at 3 & 9.15 p.m.

PRICES 7/50, 5/- and 3/-

*** Many 3/- Shs. tickets on Sunday at
3 p.m. tickets going fast !**

接下来的一条报道让这戏剧化事件再次升级，至少是对我来说。自从上交了参加1961年12月小说竞赛的《黑人弥赛亚》书稿后，我未从东非文学署处得到只言片语。登在《乌干达守卫报》11月17日刊上题为“给‘隐士’作者颁奖”的报道宣布，我的作品在小说创作大赛中胜出。报道引用了一位东非文学创作竞赛委员会发言人的话，宣布社群发展部部长卡路尔·赛塔拉先生将在此剧上演时为我颁发奖金。

就好像我人生中的文学线索在这一刻终于交汇。11月19日的《乌干达守卫报》刊登了另一条对《黑隐士》上演在即的报道，并以爆炸性新闻结尾：我的第二部小说《孩子，你别哭》入选“海尼曼非洲作家系列丛书”，即将出版。

我已经收到一封传达同一消息的信：威廉·海尼曼出版社将出版此书的精装版，简装版则由海尼曼教育出版社出版。我不理解两个出版社或精、简装之间的区别：书就是书，但威廉·海尼曼的印章让我一阵激动。这家出版社出版了我在荣誉课程中读到的一些经典作家作品：约瑟夫·康拉德·格雷厄姆·格林和D.H.劳伦斯。我就要跻身于他们的行列？这等好事真会发生在我身上？

一份合同确立了这个事实。这是我的第一份图书合同，我立刻签下，并不能完全理解那些条款的含义。我签字转让了所有权利，这意味着出版商拥有了我这本书的世界版权。这种机会再加上合同，在麦克雷雷的学生中是史无前例的。

在彩排的一片喧嚣中，这从伦敦来的消息如同神降甘霖，当然也促进了宣传。我们在《乌干达守卫报》上买下版面，夸耀这次演出充满戏剧性，悲情而浪漫，是一次惊心动魄的冒险等等，以求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然后宣布：麦克雷雷学生剧社将献上一出有关独立问题的戏剧。这是每个新乌干达公民的必看剧目。世界首演将于1962年11月16日（周五）晚举行，届时贵宾出席。

“世界首演”一词是雷迪克的创意，听起来很棒。

[1] 语出《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

[2] 引自古丽扎尔·坎吉于2012年8月28日写给我的信。——作者注

[3] 原文“boxer”，本义为“拳击手”，box是盒子的意思，boxer双关为“盒子人”。

[4] 他们是约翰·阿加德、罗达·凯扬迦、弗里达·凯斯、莉迪亚·拉布瓦玛、彼得·金扬久伊、彼士利·库鲁图、古迪·戈多、约翰·莫约、塞西莉亚·鲍威尔和苏西·乌曼。——作者注

[5] 与她同校的有巴哈杜尔·特贾尼、奇特拉·尼欧吉（《过渡》杂志创始人拉加特·尼欧吉的妹妹），以及充满魅力的剧作家兼女演员艾尔凡妮亚·齐利穆（娘家姓纳穆克瓦亚），感谢她的支持与慷慨，花费大量时间与我谈论苏西记得的事情。——作者注

[6] 总体而言，当时麦克雷雷的欧洲白人学生屈指可数。彼得·纳泽瑞斯提醒我，有一位布莱恩·奥斯丁·沃德先生在读普通学士学位，但选择了英文作为三门主修课之一。——作者注

[7] 原文“uncle”（叔叔）读音与前文的“安可”（Encore）读音相似。

第十章 书页、舞台与空间



一整天，我的胃都紧张着：许多情感在我心中交织。曾拒绝出演我的独幕剧《心中的伤口》的舞台现在将为三幕剧《黑隐士》打开。这会是一次胜利还是灾难？在联盟中学时，我们背诵的两行吉卜林^[1]的诗句跃入我脑海中：如果你坦然面对胜利和灾难，对虚渺的胜负荣辱胸怀旷荡……^[2]

问题就在于不确定性。我不确定自己能将灾难看作虚渺，更不知如何能做到这一点。

许多事都取决于首映的成败。早先，在1962年6月16日，作为麦克雷雷非洲作家大会的一部分，总部设在坎帕拉的业余组织——非洲剧社演出了由艾丽莎·科伦德导演的J.P.克拉克剧作《山羊之歌》。与沃莱·索因卡一样，J.P.是以英语写作非洲戏剧的启蒙者之一。作家本人将与其他与会的文人墨客一道出席首映。导演作为当地明星的声望，再加上身为西非明星的剧作家，确保此剧在东非的首演必将激起盛大期盼。

J.P.的剧作围绕生育能力、不孕以及献祭仪式展开，是一出继承古希腊戏剧遗风的悲剧，题目本身就引人关注传统非洲与古希腊间的对话。希腊语中的“悲剧”（tragōidia）一词由“山羊”（tragos）和“歌唱”（aeidein）两个词合并而成，而对于许多非洲社群来说，山羊是一种用于仪式的动物。为泽法的不孕献上替罪羊是全剧最有力的一幕。无论导演如何解读这出戏剧，其基调都应是阴郁且内省的。

导演把一只活山羊拉上了舞台，拖向祭坛。它哀嚎着又拉又尿，粒粒粪球四处滚落，又不停乱蹦着想要逃开。山羊本就不是听话的动物。观众集体爆笑起来。山羊及其反抗的滑稽动作抢尽风头。这场灾难留下了对英语写作的非洲戏剧不信任的氛围。



苏西和约翰主演的《黑隐士》。图片来源：苏西·塔鲁

同时，我们也背负着越界的重压：在学生应做之事与社会中的其他人之间，有一条看不见的界线。我们明知故犯，选择了城市里的大舞台，而非将自己限制在山上现有的场地中。通过将此剧宣传为庆祝乌干达的独立之作，我们将期待扩大至全国，同样扩大的还有对失望的恐惧。这种恐惧清楚地体现在国家剧院的导演彼得·卡彭特身上。他的职责是推动乌干达戏剧的发展。但他与我们保持着距离。我可能只见过他一次，当时他把我们介绍给剧院的常驻舞台与技术监督，一位印度人。此外，他一次也没来查看过我们的服装、技术或彩排，也没向我们提出任何艺术指导。我从舞台监督处了解到，对于《山羊之歌》那场灾难性首演的记忆也许是他有所保留的缘故。如同为了弥补其上司的冷漠，舞台监督全心全意投入排演，成为了我们的同盟。

在教员当中，最积极支持我们的是大卫·库克。他读完剧本后给出建

议，并参与了排演的每一个环节，从未质疑学生们完成演出的能力。在布景设计上，他为我们请来经验丰富的约翰·巴特勒和伊莱·凯伊云令人尊敬的艺术家团队，提供了我们无比急需的帮助。丁威迪与往常一样热情高涨，永远表现出兴趣与好奇，给予鼓励但并不以期望向我们施压。我知道无论成败都可以指望他的支持。此外，大部分的教员持观望态度。

首演之夜到场的观众人数让我内心的紧张有增无减。我从未在哪个地方见过这么多燕尾服和领结，就连主礼堂里举办的社交活动和正式舞会也相形失色。离开演还有很久，坎帕拉的黑人、亚洲人和白人们就纷纷涌向接待区，聚在酒吧周围和门外。这些社交场合的重量级人物都是前来观看这部剧的？见到同校学生的面孔让我松了口气：我在观众中肯定有同盟了。

当人满为患的观众席上灯光渐暗，舞台上的灯照亮在棚屋外劳作的非洲母亲时，我的恐惧消失了。我的胃松弛下去，又紧张起来，但这次是出于兴奋。就算是多次见过苏西·乌曼彩排的我，此时也陶醉在她对舞台的绝对掌控之中。后来，古丽扎尔·那恩吉忆起“苏西绝妙的演出，那合唱，以及氛围中凝聚起来的张力”。这为其后上台的演员和整场演出打下了基础。

第一次幕间休息时，大卫·库克、迈尔斯·李和彼得·卡彭特争相来到后台，几乎要被对方绊倒。他们还未开口，我就知道演出进展顺利：这一幕结束、幕间休息开始前，雷鸣般的掌声在后台也能听见。三人脸上无法掩饰的喜悦之情更是不言自明。他们前来告诉我媒体的反应：乌干达广播站、英国广播公司和《乌干达守卫报》。英国广播公司想在演出结束后采访我。

前半场的成功为下半场注入力量，当大幕最终落下时，掌声雷动，似乎要将剧院撕裂。全体演员向起立鼓掌的观众们鞠躬后离开，又回来在更为响亮的掌声中再次鞠躬。谢幕持续了些时候，像是又加演了一场。

在后台，我尽享这热烈的赞美，也跟着一起鼓掌。接着，我突然听到有人喊我上台。我犹豫着。

后来，特贾尼忆起我徒劳地想要保持匿名。“恩古吉十分不愿上台”，他如此描写首演之夜，“在观众的集体要求下不得已现了身，因为他们想要见见这剧的作者。我们为他起立鼓掌。”我的不情愿并非是在假装谦虚。我真心觉得这一夜属于演员们。这是来自不同种族、社群、地域与信仰的男女们的才能与投入所创造的胜利。这是演员、舞台与道具监督、资金赞助人和服装制作者们的集体努力成果。没有这些不同部门的合作，就没有这场演出。它的美妙之处在于——这是一场集体艺术。我这样讲了。如果一定要有一个人居功的话，那人该是麦克雷雷学生剧社的社长彼得·金扬久伊，是他想出了这个主意。

首演夜的成功为余下场次打下了基调，四场演出全部满座。

唯一偏离固定流程的事发生在周六晚上。这将是一个简短的仪式，在起立为我鼓掌的观众们安静下来后，彼得·卡彭特宣布说。他介绍了来自东非文学署的一位代表，这位代表又介绍了独立乌干达政府的部长。L.卡路尔-赛塔拉先生呈给我一只信封，内装颁给我小说手稿《黑人弥赛亚》的奖金。

那一晚充满讽刺意味：我仍是一名殖民地的臣民，就独立的问题创作并排演戏剧。我从一名公民——非洲公民的手中接过了奖金。

但当我在一片恍惚中回到位于罗富国楼的宿舍中后，我体内的小说家浮现了。我对奖金很好奇。结果这么久悬而未决，我已经放弃从文学署得到消息的希望了。事实上，我以为读完并评判书稿在几周内就能完成，无须数月。由于等得不耐烦，我有时会认为手稿是寄丢了。但随着我的第二部书稿《孩子，你别哭》写完并被接受出版，我对《黑人弥赛亚》参赛结果的兴趣减退了不少。

我打开了信封。这部小说的确是收到的文稿中最优秀的，但那些英国评委认为它未能达到获得一等奖——一千先令^[3]的标准。我有点失望。不仅是对那张五百先令的支票——相当于现在的六美元。如果说收到的小说——包括我的在内——都没能达到文学水准，我会理解的，但他们说它是最好的，并在媒体上宣布这一事实，然后又拒绝向获胜作品颁发最初征稿时公布的奖金，这感觉像是抢劫。不过，他们把书稿拿给了一个出版商，看能否获得出版，这让我稍感安慰。

我对小说事件的失望无法遮蔽剧作在坎帕拉初次登台的光辉，也不能削减此剧所取得的成就：打击了英语写作的东非戏剧在国家舞台上无法独当一面的观念，以及不同种族、社群和地域无法为共同目标协作的看法。

回首往事，那晚于我是双重胜利：一个剧作家诞生了，一个小说家诞生在即。作为剧作家，我心中的伤口已获治愈。然而，我所不知道的是，作为剧作家，更多的伤痛在等着我；戏剧日后将为我带来在最高安全级别监狱中度过的一年，其后又是多年流放。通往迫害的旅程始于1963年，在坎帕拉与麦克雷雷。

在一篇对1960年以来“东、西非戏剧作品”的简短回顾中，彼得·卡彭特强调，《黑隐士》是第一部由东非人写就的足本戏剧。这篇文章先是登在《戏剧》杂志1963年春季刊上，后又重登在《麦克雷雷日报》上。

另一篇评论登上1962年11月22日的《麦克雷雷人》头条，英语系教授特雷弗·惠特克在文中赞扬道，此剧说到了这片大陆人民的心坎里，而其排演则是麦克雷雷剧社目前最棒的一次：“今日的非洲时局动荡。乌呼噜将旧俗斩去并予以重塑，成长之痛难以忍受。不同的派别、宗族和政策叫嚷着要求得到聆听，互相竞争，生怕新生的国家会把它们丢弃。一切都在分崩离析之中，而中心尚未确立。”

除此之外，对这部戏剧的评价反映出，分裂正在麦克雷雷的评论传统中形成。

杰拉尔德·摩尔的评论发表在1963年3月刊的《过渡》上，文章以一个问题开篇：“詹姆斯·恩古吉的《黑隐士》应该在国家剧院全本上演吗？”后文中，他对此剧对诗体的使用展开猛烈批评，并总结道：作品中涉及的问题——对国家、意识形态、信仰、家庭、欢爱和部族的诉求——尽管与东非密切相关，却并未得到充分展开。这出剧应该留在山上演出，这才是学生作品的归属地。一个曾助我受到在麦克雷雷举行的非洲作家大会邀请之人说出这样的话，令人匪夷所思。他对《黑隐士》的评价与特雷弗·惠特克和彼得·纳泽瑞斯观点截然相反。

纳泽瑞斯的评论发表在1963年6月的《过渡》上，他认为，摩尔的问题确认了力图在国家舞台上发声的正当性与合理性。纳泽瑞斯含蓄地指出了此剧上演的空间与其内容间背后的政治，这一点摩尔并未提及。他的评论打响了双方意识形态间的争斗：一方是主流正规传统，另一方是想要将文学作品的生命从传统的扼杀中解救出来的新生力量。得益于对殖民主义的第一手经验，新兴的评论家们开始与主流趋势做斗争，后者将西方看作一个固有的存在，一套固定的价值观与标准，其他的抱负都必须以此来衡量。其具有创造力的对应者意识到，他们必须讲出的故

事不能由他人代为讲述，同样地，新兴的本土评论家也意识到，他们必须表达的观点亦无法由别人代替讲出，即使是从另一面了解殖民主义的人中最富同情心的也不行。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纳泽瑞斯不认同摩尔对牧师的刻画不置一词。尽管承认此作确实存在弱点，纳泽瑞斯反对摩尔认为其在探讨问题的展开上缺乏深度的观点，指出了这部剧作在现实生活中的影响：对于牧师角色的刻画致使“圣方济各堂的牧师进行了一系列关于基督教的布道”。然而，归纳神职特性的布道一定传出了圣方济各堂的围墙。

四

我正走在一群学生当中，他们大都曾在联盟中学就读，我们手拿书本，正从图书馆向位于主礼堂另一侧的教室走去，这时，我认出那位正向我们走来的白人的步伐有些似曾相识，他身穿一套灰色西装。

是凯里·弗朗西斯，我以前学校的校长。^[4]他是麦克雷雷董事会中的一员，但我们在这里未曾相遇过。我很高兴，有点期盼见到他，但我觉得他是不会从一群人里把我认出来的，那些学生大都是最受他青睐的行为楷模，有几个是模范级长，常被视作榜样。我本能地准备好给学长们让路，四下望去。我是独自一人了。不知怎的，其他人突然消失了。疑惑打消了我的热切。我应该直接走过，不去提醒他自己是谁。

“詹姆斯！”他喊道。我对他立刻认出了我感到受宠若惊。

“告诉我，”他没头没尾地说道，“我们在联盟中学怎么错待你了？”

有什么东西在他心中引起如此强烈的痛苦，以至于在我离校四年后，这一点仍体现在他的语气和冷冰冰的表情中，我对此完全没有线索。我困惑地喃喃道：“没有，就我所知并无错待。”

“那你为什么要把我们说得那么糟？”

我不记得自己曾就联盟中学的老师们的负面评价了。那所学校是我求知之路的一部分。

不过，我记起自己曾在1963年1月6日的《星期日国家报》上发表过一篇关于基督教和殖民主义的文章，题为“在我看来，肯尼亚的传教士们失败惨重”，文中，我指出了两者间的共生关系。我指责传教士让人们更在意灵魂的贫穷，而非身体的缺乏。但写这篇文章时，我想的并不是联盟中学、校长或其他教师。

“你是说那篇文章吗？”我问道。

“哪篇文章？你还就这个问题写文章了？”

“那篇文章说的是整体上的传教工作。”我说道，无视了他的问题。

“但你认识的传教士只有我们？”

一个描述历史事件的人无须亲身经历。“我指的是帝国主义。”我说道，希望能了结这件事。

我不想与自己过去的校长进行这番讨论，自从1958年从联盟中学毕业后，我就没再见过他了。我觉得这很荒谬，身穿白衬衫和灰羊毛裤站在这儿，手里举着书，反驳他话语中暗含的、对背叛的指控。

提到帝国主义似乎激怒了他。他带着不耐的愤怒驳斥道：

不要成为政客们所钟爱的主义的囚徒。要这样想：一群来自不同种族的人，将他们连在一起的是对正义、自由与服侍的最高理想。服侍高于一切。你所嘲讽的牧师和传教士正是这个群体中引以为豪的一员。传教士将一切都奉献出来——他属世的财产，他自己，他的身体、头脑和灵魂——只为服侍我们中最卑微的人。你们的那些政客会要求：给饥饿之人以饱足，给口渴之人以水源，为无家可归者建住所，让赤足之人有鞋穿、裸身之人有衣蔽。他拥有的越多，累赘也就越多，甚至连那些他宣称对抗的主义的产物也想要。

他所谓的政客让我想起一张图，画的是一位着装过度的非洲绅士：脚蹬光鲜的鞋子，夹克一件套一件，头戴遮阳帽，拄着手杖，戴着墨镜，头上照着热带阳光，图片的标题是：“不要学这个人。”这张图出现在许多年前弗朗西斯写的一本小学卫生保健图书中。

在弗朗西斯眼中，现在领导许多国家步入独立的民族主义者们是否就像“这个人”？还是说，他的反应是出于对获胜的国家主义发自内心的憎恶？

他抓住了我的犹豫。

“疯狂奔向Uhuru，詹姆斯，会让政客为自己索取服务，而非投身于服侍。”

“这同殖民主义对非洲的索取如出一辙。”

“殖民者也许是这样，但传教士和尽忠职守的政府官员们并非如此。”

“你看不出吗，对我们来说，他们也是压迫我们的殖民体系的一部分。”

“但为什么要全都怪在牧师身上。你是说我们在联盟中学压迫你了吗？”

“不是，不是。”我想要尖叫。他把传教士这个整体私人化了，这让他无法看清他们在主义的大局中所扮演的角色，这正是我所说的而他予以嘲讽的主义。

“我指的不是你或联盟中学的其他人。”我重复道。

“是的，但牧师，你的牧师……”

我们分别时与相遇时一样，没有寒暄。他走后，我才突然意识到：佩恩牧师一定跟他讲了我通过《黑隐士》中的角色对基督教的刻画。

五

这次交谈让我陷入沉思，想着传教士和殖民政府。我喜欢凯里·弗朗西斯，他有些顽固，甚至太快就下断语，但没有人能质疑他的无私奉献。还有弗雷德·威尔伯恩牧师，与众不同，思想开明，但终究也是一名基督教传教士。个人的良好作为能脱离其所服务的体系而单独存在吗？一种道德姿态与让这种姿态变得有必要的背景可以分开而论吗？为体系的受害者缝合伤口是否足以抹除一个人在这体系中应承担的罪责？个人的道德姿态是否能洗去体系的罪过？

还有佩恩和福斯特，前者腼腆狡黠，后者热情且看似思想开明，但两人都以不同方式代表了狭隘的世界观。佩恩至少很谦卑，没有声称了解非洲人的思维，但福斯特把他的世界观强行加入一大堆研究非洲人的“专家”之列，这让他们能怀着虔敬批准屠杀，同时对自己将进入天堂、坐在上帝右手边深信不疑。

我记起自己读过的一本书：麦克格雷格·罗斯所著的《内窥肯尼亚》。从这本书中，我第一次得知，赞美诗《甜美圣名》的作者是一个英国奴隶贩子。我们曾在联盟中学的礼拜堂里唱过这首歌，而现在罗斯告诉我，这是约翰·牛顿在一艘奴隶贩运船上写出来的？后来我进行查证，当真如此，1748至1749年间，牛顿作为布朗洛号奴隶船的大副，在去往西非的首次航行中写下了这首赞美诗。

得知其创作背景后再看这首赞美诗，其中的一些段落听起来完全是嘲讽：

何等甜美，耶稣圣名

在信徒耳中回响！

抚慰忧情，治愈伤痛，

心中恐惧尽除净。

能将破碎心灵医治好，
使胸中烦恼俱安定；
赐粮食喂饱饥饿的灵
使劳倦之人得安歇。

主名是我的坚固磐石，
是盾牌亦是避难所.....^[5]

1750至1754年间，当牛顿在其他奴隶船——阿盖尔公爵号和非洲人号上做船长时，或是当他住在用贩卖奴隶的所得——尽管他很久以前就离开了贩奴行业，并加入约克郡国会议员威廉·威尔伯福斯支持废奴运动——买下并维持的教区牧师住宅中时，也写下了其他联盟中学最爱的赞美诗，包括《奇异恩典》和《传扬你的荣耀》。

在他耳中回响的是大帆船甲板下奴隶的呻吟，那忧情是奴隶的呜咽，那伤痛是牛顿本人下令施加在奴隶身上的，那饥饿的灵是因他受饿的，他当作盾牌和避难所的坚固磐石也是他捆绑奴隶的地方。布莱克应该这样写：地狱（以及妓院）是“以宗教的砖石建成的”。那些恐惧、悲伤与苦难的图景取自他所在的布朗洛号船上的奴隶。但牛顿的描述就好像承受伤痛的是他，而非那些被他装上贩卖船的黑人奴隶，施刑者更是他本人。奴隶卖得好换来的钱财利益压倒了保有善良灵魂的健康带来的益处。但牛顿将他手下的受害者所受之苦派到自己身上，他们成了他空洞灵魂上的精神“伤口”。把基督教从实际与属世的领域中抽离出来，简化为荣耀之地中的信仰与恩典——这帮助牛顿调和了两种互相冲突的利益：他可以终其一生在世上作恶，但即使在中风后、临近生命尽头时才忏悔，也有丰富的恩典在等着他。

传教士是否也是这样把受殖民统治的经历抽离出来，放到荣耀之

地，在那里，殖民者与受殖民者之间的矛盾因忠于共同的信仰而得到友好解决？当帝王们意识到，他们尽可终其一生随心所欲地作恶，临终之际罪过皆可洗净时，基督教就成了帝国的宗教。

坎帕拉剧院给我上了第一课，让我了解到表演空间的政治及演出对思想政治的影响。提到《黑隐士》时，惠特克写道：“此剧怀着谦卑与同情让人意识到我们这片土地上的紧张局势。”我们可以把“这片土地”换成“这个世界”。戏剧是一个危险的领域。

尽管我当时不可能知道，但多年后的事实证明，为坎帕拉国家剧院的空间所做的斗争相较于在后殖民时期的肯尼亚所做的类似斗争，只能算是彩排。在那里，我和麦瑟·吉赛·穆戈合著的作品《审判德丹·基马蒂》遭到坚决抵制^[6]，其后果远超国家剧院的表演空间，变为监狱的围墙与流放的疆界。那是1977年，彼时的肯尼亚已用自己的旗帜换下了英国国旗。

[1] 鲁德亚德·吉卜林（Joseph Rudyard Kipling, 1865—1936），英国作家、诗人。1865年12月31日出生于印度孟买。1877年，进入联合服务学院学习。1883年，出版处女作诗集《学生抒情诗》。1896年，出版小说《丛林之书》及《丛林之书续集》。1900年，创作长篇小说《基姆》。1907年，出版小说《老虎！老虎！》；同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1926年，获得英国皇家文学会的金质奖章。1936年1月18日，因脑溢血在伦敦逝世。

[2] 选自吉卜林的诗《如果》，www.poetryfoundation.org/poem/175772。——作者注

[3] 价值等同如今的十二美元。——作者注

[4] 参见《中学史》。——作者注

[5] 约翰·牛顿1779年作词，亚历山大·雷内格尔1836年谱曲，《甜美圣名》，<http://cyberhymnal.org/htm/h/s/hsweetnj.htm>。——作者注

[6] 参见恩古吉·瓦·提安哥著《扣押：一个作家的狱中日记》（1981年；内罗毕：东非教育出版社，2006年出版）和《枪口、笔尖与梦想》（1998年；牛津：克拉伦登出版社，2003年出版）。——作者注

第十一章 煤炭、橡胶、金银与新旗帜

—

新旗帜的升起标志着我在麦克雷度过的时光：我在1959学年入学，并于1963至1964学年毕业。若以全球性事件标记同一段时光，它则位于帕特里斯·卢蒙巴遇刺后、肯尼迪开始掌权的1961年，和越南总统吴庭艳遇刺后、肯尼迪自己也遇刺的1963年11月22日之间。在这段时期，推动全球政治的是资本主义西方与共产主义东方间的冷战，相互争夺新旗帜的效忠。越南是冷战的典型代表。

相较于对朝鲜和中国的了解程度——土地与自由军中一位指挥官甚至以“中国将军”作为化名，我对越南所知甚少。但我读过格雷厄姆·格林的小说《文静的美国人》，书中人物奥尔登·派尔坚信除殖民主义和共产主义外，第三股势力的存在，这看法疑似肯尼迪于1957年在参议院发表演讲时，谴责法国殖民阿尔及利亚时所说的：

在当今世界上，最强大的一股势力既不是共产主义，也不是资本主义……寻求自由与独立是人类永恒的愿望。自由之伟力最大的敌人，确切来说，叫作帝国主义。如今，这个词指的是苏联帝国主义，以及——无论我们是否乐意，或认为不能将两者相提并论——西方帝国主义。^[1]

冷战在直接影响我们生活的事件中投下阴影。在中情局的帮助下，在冷战中不能指望的卢蒙巴被杀害了；在中情局的帮助下，冷战中不再有用的同盟吴庭艳也被杀害了。但肯尼迪呢？

我们以哀悼一位朋友或邻里的方式哀悼他的死亡。他去世后一日，我们到罗富国楼食堂吃饭的所有人都起立默哀两分钟。很难找到适当的言辞，正如丁威迪在第十二期《通讯录》中的致辞所说的，更好的做法是，集体中的每个人都应与他人一起，在自身的静默中反省这一事件带

来的悲痛与遗憾。肯尼迪是一位杰出而有胆识的领导者，丁威迪补充道，将他描述为“一个象征着希望的人，在神恩带领下，每一件他致力于解决的难题看起来都能够被克服”。圣方济各堂为肯尼迪举行了追悼会，而圣奥古斯丁堂则举行了弥撒。美国大使欧考特·丹宁出席了两场仪式。

但当我们哀悼他的离去时，最常提出的问题是誰杀了肯尼迪。在有关阿尔及利亚问题的演讲中，他与加纳的克瓦米·恩克鲁玛，象牙海岸的菲利克斯·乌弗埃-博瓦尼，坦噶尼喀的“导师”雷尼尔以及其他非洲国家领导人合照，他把美国塑造成新时代的同盟，尽管当时当地的迹象表明，这友谊实际上是一股西大西洋势力正在第三世界事务中取代东大西洋的诸个旧势力。

事实是，肯尼迪授意开展的“为东非提供教师”和“和平部队”计划是我们在麦克雷雷生活中的一部分。我们肯尼亚人无法忘记，是肯尼迪及时的空运将教育的前景与可能性扩大至麦克雷雷山之外。

随着坦噶尼喀与乌干达的相继独立，肯尼亚和桑给巴尔成了曾受殖民统治的英属东非四国中不和谐的存在。已获独立的两国努力推进独立进程，先是在内罗毕宣布将要成立东非联邦，广受支持后，又在坎帕拉钟楼举行的一次集会上为其打下群众基础。集会以雷尼尔、奥博特和肯雅塔三人的联合出席为号召，参与者众多。麦克雷雷的学生结伴前往集会，高唱道：

[Tulimtuma Nyerere](#)

[Kwa Uhuru](#)

[Kenya Uganda Tanganyika](#)

[Sisi twasaidiana](#)^[2]

我们把歌中雷尼尔的名字轮流替换成奥博特和肯雅塔。

先是公告，现在又举办集会，加大力度向英国人施压，要求肯尼亚与其他两国一样获得独立。地域推动与内部不断高涨的民族主义热潮，再加上在伦敦的兰开斯特宫进行的谈判，让肯尼亚在1963年6月取得了

对内自治。这在斯瓦希里语里叫作“马达拉卡”。此后一个月，我的次子基蒙亚诞生，他是全家第一个生于半自由的肯尼亚的人。

在西非的表演中，大型化装舞会前总是先举办小型化装舞会。后者登上舞台时，人人都知道前者即将来临。

就好像名字袭自恩扬布拉父亲的基蒙亚是来宣告，马达拉卡——对内自治——这场小型化装舞会在为大型化装舞会铺平道路，挥舞着新旗帜，唱起新的歌。

即将到来的大型化装舞会吓坏了白人殖民者。作为自治政府首任总理的乔莫·肯雅塔费心费力地向他们保证，一切将维持原状，他们不需要惧怕黑人的统治。他领导的不会是一届匪徒政府——这是对茅茅不甚隐晦的指涉，他们被英国人称作恶棍和匪徒。这个曾因涉嫌领导武装反抗而入狱八年的人现在却表示，他不会以这反抗理念领导自己的政府。

讽刺的是，对肯尼亚彻底独立的前景心怀恐惧的表达出现在坎帕拉，而非内罗毕。在肯尼亚独立日的晚上，一些住在坎帕拉的白人决定办一场派对，以哀悼不复返的过往。

女人们裹在英国国旗里前来，男人们则头戴遮阳帽。作为额外节目，他们重演了往日辉煌：原住民被迫代为传讯，进退两难。每一个令人反感的种族歧视场景都在这日后被称为“坦克山哀悼派对”的活动上进行了重演。

乌干达挂起自己的旗帜已有时日，奥博特政府并不认为这种族歧视性的怀旧是个玩笑，将派对的十五个组织者逐出了乌干达。坦克山派对与其导致的驱逐在伦敦引起激烈争论。那些白人不过是在闹着玩，女王的国务大臣邓肯·桑迪斯解释说，并无恶意，但与觉得这玩笑确实好笑的英国人不同，其他人有点太敏感了，而且英国政府已经向乌干达道过歉了。不过，不用担心，那些开玩笑的人的全额退休金正在伦敦银行账户里等着他们呢。^[3]

坦克山派对如同出自康拉德的小说中，生活在帝国边陲的人们对改变的威胁及改变本身毫无知觉。

在大学的最后一年里，我在大卫·库克的指导下集中研究约瑟夫·康拉德的作品。康拉德的著作贯穿欧洲征服与占领的土地，从遥远的亚洲穿过非洲腹地，一直到达南美大陆。除了身为英国文学巨匠，康拉德另有过人之处。英语是他的第三语言。他的故乡波兰在以俄罗斯和奥地利为首的欧洲势力的撕扯下分崩离析。也许，只是也许，他在欧洲对亚洲、非洲和南美洲的贪婪殖民扩张中看到了波兰的影子？

通过他笔下的人物——他们为这样的企业工作：小说《胜利》中的热带公司；《诺斯特罗莫》中，获得授权在虚构的南美小岛卡斯塔瓜纳发掘银矿的公司；以及《黑暗的心》中，在利奥波德治下的刚果贩卖象牙的公司——他始终明确指出，这侵略并非为了获得征服的自私乐趣，也不是单纯追求名望，更不是出于基督徒的理想，要压制异教习俗：“榨干大地腹中所蕴含的财宝是他们所求，这种行为背后毫无道德目的，一如撬开保险箱的窃贼。”^[4]在他的主要作品中，因煤炭、橡胶、金银和其他埋藏宝藏而起的争端主导着叙述，它们是帝国权力的种族主义构架基础。无论他如何描述原住民的抵抗，明确的是，他始终明白，殖民者和被殖民者都是帝国主义演化过程中的产物。“对大地的征服大多意味着从与你肤色不同或鼻子更扁一些的人手中掠夺土地，当你深入探究这种做法，就会发现它的丑恶。”^[5]

康拉德的作品如同一次公车旅行，在那个世界中，欧洲皇室与基督教王国从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惨遭屠杀之人的骷髅中饮酒，然后前往教堂，一一数算他们所获赐福。殖民主义不过是“暴力抢劫，更大范围内的恶性谋杀”。^[6]那是一个正在死去的世界，但仍对活人的世界有着强大掌控力，正如坦克山派对所证明的那样。

形式化的文本精读和在麦克雷英语系大行其道的利维斯派^[7]“高等”文化对抗“低等”文化的道德框架不足以帮助我彻底理解康拉德作的作品，以及那个将死的世界和其替代者，因为若想如此，我就得为正在乌干达和肯尼亚展开的事件命名，而这意味着要理解那个被征服的世界

——《黑隐士》中所探讨的问题只是对它的模糊反映。

那部剧作是围绕种族分化展开的，这种分化是新成立各国的首要威胁。在肯尼亚和乌干达展开的事件证实了这一论点。在肯尼亚，受到白人殖民者支持的肯民盟自称代表以马赛人和卡伦津人为主的小社群，而肯非盟则自称代表以卢奥人和吉库尤人为主的大社群，其余的社群支持两者的都有。

类似的模式正在乌干达形成：诸如布干达人、班约罗人、安科人、兰戈人、阿乔利人等位于西尼罗河沿岸的社群如拼贴画般混杂在一起，各有其传统统治者或政治领袖。我想起乌龟的故事来。

相传，龟曾以拥有一整块皮囊为豪，一日，他让鹰带着飞到天界，那里，人人都称赞他的完整。鹰对大家都把目光集中在朋友的身上感到不快，独自回到地界，没有提醒龟回程的事。时间一到，龟别无选择，不得不跳回地界。他四爪着陆，但骨头全碎了。一位医者把他的碎骨拼在了一起，但痕迹仍留了下来。龟为了生存，以顽强的向心力使拼补而成的壳连在一起，并利用它作为住所和伪装；相反，各种族间的离心力却快要把国家的皮囊扯坏了。

以促进种族分化为政治策略并非新发明，而是继承自殖民统治。殖民资本家需要将相互毗邻的各地域用铁路、公路和城市连在一起，以使资源开发更为便捷高效。但他们又不希望相同的通信系统为民族团结创造氛围。

由殖民军队和警察组成的中心力监督着经济上的向心力与政治上的离心力，并使两者处于永恒的紧张关系中。组成这中心力的阶权下至步兵，上至国王、女王和总统。在肯尼亚，直到实现对内自制前两年，跨种族的非洲政治联盟一直遭到法律禁止。白人定居者却被允许成立全国性联盟，尽管他们并没有这种需要，因为国家机器最终服务于他们的利益。

殖民政府依靠分裂与统治而兴旺。在每一块种族补丁内部，政府都制造出这样一个阶级，其思维模式是以整个教育体系——既有奖赏也有惩罚，既有赞扬也有批评——为支撑的文化塑造而成的。就连那些新制

度下的优胜者，其思维模式都根植于对殖民语言的掌握。统治一切的语言属于殖民政府。

你无法指望殖民主义在培养并鼓励其对立者的同时存活下去。因此，若想克服阶级与种族分化，不能靠维持现有前景规划，正是这种规划最初创造、促进并加剧这些问题的。

能有效对抗分化的只有更具远见的规划，当然要与创造并促进分化形成的规划不同。正因如此，才有了这个寓言故事，其寓意彼时的我们无从得知。

每任成功的政府都保证要维持旧有水准。这游戏名叫“连续性”，其规则在伦敦、巴黎和布鲁塞尔召开的闭门会议上制定成文。但这些被看作理想的水准，是通过操纵地域差异、不平衡发展、阶级、种族、甚至是信仰分化来确立并维持的。而我们则保证不去改变其基础——支撑这些水准的确立及维持的构架？这是一个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的问题。

作为那些水准基础的构架，其基本防御是由军队、警察和行政部门组成的。就算没有恶意预谋，事实也是如此：最可能接过并延续这些水准的，是那些生活受参与争斗的影响最小的人。流行舞曲中的一句歌词写得好：参与者赢了比赛，拿到奖杯的却是旁观者。

在“小型化装舞会”于6月到来前，那些有意、无意或幸好明哲保身的人就已准备好踏入竞技场了。当“大型化妆舞会”在1963年12月13日来临时，那些昨天还在山林间追捕土地与自由军士兵、并在街道上围堵其同党的军队将领和警察头头们现下作为新一代国家军队和警力上街游行，为崭新的国家而自豪。他们升起新旗帜，高唱新国歌，国歌由格雷厄姆·希斯洛普作词谱曲，他是殖民时代的文化栋梁之一。词是好词，但我们甚至无法将信任交给一个肯尼亚人，让他来完成这任务，或者至少是比较不同的作品。

为新国家的高声欢呼被登山运动员奇西欧·门尼奥收获，他攀上肯尼亚山，在山顶插上绿、红、黑三色国旗。他的脚步激动着千百万人的心，这种自豪被写入广为流传的歌词与旋律：

Munyau haicia bendera

Haicia bendera

Munyau Haicia bendera

Haicia bendera

Nĩya marũri matatũ

Haicia bendera

Haicio bendera

Nĩya marũri matatũ

Haicia bendera

Mũtune thakame iitũ

Haicia bendera

Na mũirũ gĩkonde gitũ

Haicia bendera

Ngirini nĩ ithaka citũ

Haicia bendera

Ngirini nĩ ithaka citũ

Haicia bendera

在肯尼亚所有的语言中，歌中传达的都是相同或类似的主题。听到这首歌和国歌的感觉很美妙。我再也不用祈求上帝“保佑尊贵的国王或女王，愿她治国家，王运长”^[9]了。终于，肯尼亚并于同月重获独立的桑给巴尔一道，加入坦噶尼喀和乌干达，使得整个东非地区成为脱离殖民主义的地带。

坦克山精神在各地域重现，但这次不祥地披上了军装。相距数日且都发生于1964年1月，桑给巴尔发生起义，坦噶尼喀、肯尼亚和乌干达发生兵变。所有国家的新任领袖都求助于英国来平息叛乱，发生叛乱的部门正是由同一个英国作为予以维持的水准移交出去的。桑给巴尔的前任殖民统治者扭捏作态，没有出手干涉。这些军人为什么要这么做？我们在麦克雷雷愤怒地质问，我们支持雷尼尔、奥博特和肯雅塔对此作出的回应，包括他们不得不屈辱地请求前殖民者来劝服或镇压叛乱。

有意思的是，在乌干达，成为最终受益人、并在叛乱中被提拔为准将和军事首领的是这个人——他于1946年在英军的后厨里开始了军事生涯；通过无情地收集土地与自由军士兵的人头而官运亨通；在英军撤离后，作为军衔最高的非洲军官被留下。我们当时并未意识到，伊迪·阿明至少在肯尼亚有其对应者。丹尼尔·阿拉普·莫伊在1954年被殖民政府安插入政治进程中，时值政府反土地与自由军运动的全盛时期，而他似乎在每次重大政治危机中都成为主要受益者。

有关独立，我认为最好笑的一点是，曾经的殖民势力——英国、法国、比利时——现在都殷切地宣布他们与新成立的民主国家之间的友谊。他们保证提供帮助、合作，只为帮助非洲赶上西方。他们甚至宣称仰慕非洲在东西双方间的所谓中立态度，只要他们永不与东方意见一致，也不和除西方之外的势力达成经济及军事共识。只要非洲继续获得援助，购买西方的军事装备并在其军事学校中受训，他们就愿意为非洲做任何事。朋友，我们是朋友，我们会帮助你们赶上我们。

这是巨大的态度转变，我写道，想起诺曼·雷所著的《肯尼亚》中另一佳段：“与此相反，我不能忘记当一切都随他们所愿时，这些人的作为，以及他们获准所行之事。同样，任何态度转变，只要有悖于人民最大的利益，以及长久珍视的最真切理想，我也不予信任。”^[10]将其帝国建立在黑人的脊背上的殖民势力现在又说愿做值得信任的伙伴，把权力交到黑人手中。

然而，这些都不过是自由之路上的坎坷。这些坎坷无法抹去事实：我正在一个脱去殖民外衣的非洲国家上大学，来自石油公司、政府部门和其他产业的代表团每日都在校园里举行招聘会。天堂的大门在向现在与过去的大学毕业生们打开。

我们也能在教员的人员组成中看出变化。1959年我入学时，校园里鲜有非洲或亚洲讲师。但到了“大型化装舞会”时，麦克雷雷有了一些非白人讲师，包括彼士利·奥戈特、西米恩·奥明德、大卫·瓦撒沃、姆瓦伊·齐贝吉、森缇扎·卡朱比和阿里·马兹鲁伊。日后，他们大都在学术界外有所成，但他们在麦克雷雷的出现是一种集体荣誉。这是时代变化的象征。

以独立为界，我的大学时光可以另一种方法标记。1959年，我作为殖民地的臣民进入麦克雷雷，到1963年毕业时，已是独立肯尼亚的一名公民。

[1] 约翰·F·肯尼迪，“约翰·F·肯尼迪参议员在锡拉丘兹大学所发表的演讲，锡拉丘兹，纽约，1957年6月3日”，www.jfklibrary.org/Research/Research-Aids/JFK-Speeches/Syracuse-University_19570603.aspx。——作者注

[2] 我们派雷尼尔/踏上寻求自由的征途/肯尼亚、乌干达与坦噶尼喀/我们携手互助心连心。——作者注

[3] 参见“乌干达：一场白人的宿醉”，《时代周刊》第83期，世界版第1页，1964年1月3日出版。<http://content.time.com/magazine/article/0,9171,940778,00.html>。——作者注

[4] 约瑟夫·康拉德著，《黑暗的心》，第1章。——作者注

[5] 约瑟夫·康拉德著，《黑暗的心》，第1章。——作者注

[6] 约瑟夫·康拉德著，《黑暗的心》，第1章。——作者注

[7] F.R.利维斯（F.R.Leavis），二十世纪早期至中期的著名英国文学评论家，以评论简·奥斯汀、乔治·艾略特、约瑟夫·康拉德和D.H.劳伦斯的作品而闻名。

[8] 去掉重复后的选译为：门尼奥升起三色旗。红色是我们的血液，黑色是我们的皮肤，还有绿色，我们的土地。把这旗帜升高，再升高。——作者注

[9] 指英国国歌《天佑女王》（*God Save the Queen*）。

[10] 诺曼·麦克莱恩·雷著，《肯尼亚》，第4版（伦敦：弗兰克·卡斯出版社，1973年出版），由乔治·谢泼森作序。——作者注

第十二章 在国家报工作

作为一名公民，我为获得伦敦大学的学士学位参加了期末考试。不知是为了在心理上做好准备，还是作为缓解压力的方式，考试开始前的周末，我跟着已入会的一家攀岩俱乐部到坎帕拉郊外登山去了。我加入俱乐部是因为恐高。我想通过在专业人员的指导下登山来克服恐惧。在俱乐部的带领下，我探索了坎帕拉内外不同的景色与岩石组成。这种体验也十分符合我对大自然的敬爱，它启发我写了许多故事。但如今看来，这不是个很聪明的做法。过于放松让本处于防卫状态的神经睡起了大觉。但我还是勉力重振精神，带着一定程度的乐观精神参加完考试。

在交完最后一篇论文后，我倍感轻松：从1947年我的农民母亲送我上学起开始的旅程走到了尽头。唯一的遗憾是，我的小说仍未出版。我原本希望，至少《孩子，你别哭》能在我离开麦克雷雷前出版。我已将编辑过的校样寄往伦敦，暗中恳求：拜托了，拜托了海尼曼的各位先生们。我想作为已出过书的学生从麦克雷雷毕业！但随着考试结束，出版商们显然并未听到我无声的祈祷。如今，等待出版商实现诺言所带来的焦虑和压力之上，又增加了对伦敦大学的期待。不管怎样，我的未来都取决于伦敦。然而，不论结果如何，撰写了两部小说、一部全本戏剧、两部独幕剧、九篇短篇小说和超过六十篇新闻报道的我都有自信，自己已重新定义了学生一词的标准。

我开始为工作担心，便求助于国家报：自它成立以来的三年中，我已连续两年为他们写观点专栏。他们立刻回复了我，愿意让我进报社做记者，同时继续写专栏。

其实，除了每周为《星期日国家报》写文章，这不是我第一次为国家工作了。《国家日报》曾为我提供临时工作，对此我十分感激，因为除了薪酬可观外，他们更让我免于考虑回到农林研究所那群人和恐黑的摩西当中去。迈克尔·柯蒂斯是当时国家报的主编。我曾见过他一两次，

他很友好，并不把我当作一个临时雇员看待。

我也和当时为国家传媒集团下属的《泰法里奥》工作的少数几位非洲记者成为了朋友，特别是乔治·姆巴戈斯。作为给国家报名为“姆巴戈斯米塔尼^[1]”的固定特辑撰写有关城市黑人聚居区——卡瑞奥可、巴哈蒂、彭姆旺尼和朔瑞莫约^[2]——报道的记者，他在肯尼亚的地位相当于南非的《鼓声》杂志^[3]作者，属于坎·滕巴、路易斯·恩科西和布洛克·莫代西恩那一代人：强硬、自信、松垮地系着领带的都市人，报道黑人贫民窟里流离失所的生活，或非法酿造烈酒的地下酒吧。倒不是我真的见过姆巴戈斯猛灌酒精，但他撰写的那些有关黑人聚居区的报道确实给人以这种印象。到了我开始在报社工作时，他已经不再做现场报道，成为《泰法里奥》的助理或副主编。

国家报报社位于当时的维多利亚街上，如今叫姆博亚街，报社后政府路^[4]上的桑斯希克是我们的“卖酒地”。但作为学生，除了《泰法里奥》的那些人——约翰·库伊、赫齐卡亚·威佩克胡鲁偶尔请我的，我买不起酒。库伊在新兴政客和官僚中交游甚广，但同时也是个接地气的人，在城里熟门熟路。在认识威佩克胡鲁前，我从不知道撰写体育报道是一件如此惹人上瘾的事。他热爱这件事，总在讨论它，并为之兴奋。他试图拉我陪他一同观看体育赛事，没成功，但我能通过阅读他的领略享受足球赛事的激动人心。

一家报社就如同由嘈杂的打字机和不停在办公室里进进出出的记者们组成的集市，充满动作、噪声和电话。当你桌上的电话铃响起时，你应该接起来。电话可能来自通报消息的现场记者，或是其他人打来提供新闻的。但我害怕电话，最开始时，我会等着其他记者过来接听。我害怕电话的事一定是传到了新主编的耳朵里，他告诉我必须接电话。

我成长的环境中并没有电话。少年时，整个地区只在利穆鲁邮政总局里有一间电话亭。到哪里去等一个从纳库鲁或其他地方打来的电话本身就是特权的象征：有人给你家里打电话。等电话是一个仪式，你的一群朋友身着周日做礼拜穿的衣服，陪着“等电话小组”来到数英里外的邮局，有时候会在邮局等上一整天也没接到电话。就算如此，这经历也会成为故事主题，并受那些无权参与无聊等待的人艳羡。

我一段时间后才习惯了给长途电话的口述做笔录：这是一项令人沮丧的工作，接线不佳时，你有可能接连几小时重复说着“喂？喂？”就连那些经验丰富的记者也不太乐意做电话笔录，他们经常把这任务转交给我。

起先，作为临时员工，遇到重大报道，我会跟随更有经验的记者学习窍门，如果只是次要报道，新主编就会派我一个人去。我发现，采写一个好故事本身就是一门艺术。一次，我被派去采访一位即将调离肯尼亚的印度外交官。我来到他的办公室，在接下来的一小时里，他对我讲了一通又一通关于印度和非洲两国友好关系的陈词滥调，以及他自己是怎样促进这些关系的。我记下了他说的一切。新闻主编没有报道我的故事。接下来一天，他派了一位老资格记者前去采访同一位外交官，让我跟着。同一间办公室，同一个人物。但我们一落座，那位资深记者就注意到外交官的衣领上别着一枚徽章。“哦，这个啊……”外交官说了起来，为我们详细讲述他造访一个村庄的经历。这个故事又引起其他类似故事，同样是个个人且翔实的叙述，没有遮遮掩掩的外交辞令。我同事采写的这个故事被作为一则特写发表了。

另一次，一个周日下午，我被派去报道由缪恩尤·维雅基博士组织的一次政治集会。维雅基作为一位医学博士，是许多在南非的海尔堡受教育的非洲知识分子和民族主义者之一，也是内罗毕地区政治三巨头中身材最矮小的一位，另外两位是更引人注目的C.M.G.阿尔格文丝-寇戴克和更受欢迎的汤姆·姆博亚。我对维雅基有种特殊好感：他不仅曾于1945年在联盟中学读书——早我几年，更是传奇人物维雅基的孙子。但触动我内心的是，他与我所写的小说《黑人弥赛亚》（后更名为《大河两岸》出版）中的一个人物同名。集会在一个非洲人聚居区——朔瑞莫约举行。我乘大巴到达，没有靠着讲台站，也没和《东非标准报》的竞争对手们站在一起，而是坐在了面露崇敬之色的人群中，写下大量详细笔记。我不会速记，不得不发明出一套自创的缩写系统，并不是十分行之有效。

集会的主要节目——维雅基博士的演讲刚一结束，我就离开了，以便在截稿前写完这篇报道。我说不清楚，但在回程的大巴上，我有种受到监视的感觉。下车后，我仍然觉得有人跟踪，当我终于离开维多利亚

街（现称汤姆·姆博亚街）走进报社后，才松了一口气。

我把自己没有根据的想象抛诸脑后。内罗毕毕竟是个拥挤的城市。多年后，已成为作家和学者的我在一间酒吧里遇到了两个人，向我热情地打过招呼后，他们中的一人笑了起来。“你很幸运。”他说。

“何出此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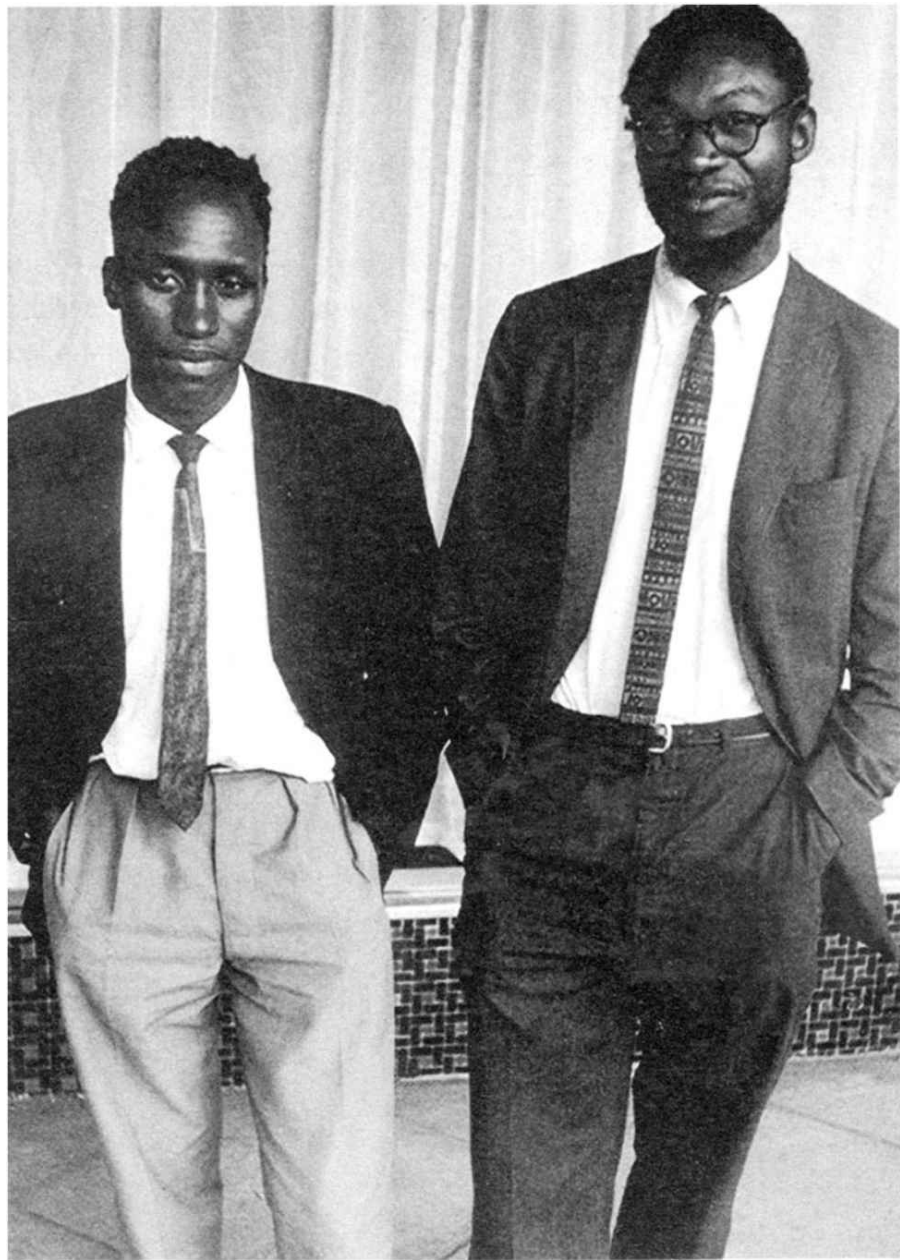
“你在国家报工作过，对吧？”

“是的，那是很久以前了。”

“你记不记得自己参加过一次维雅基的集会？”

“记得。”

“我们以为你是政府特工，一个告密者。你写下了博士说的每一句话。所以我们跟踪你，想要除掉你。走进国家报办公楼救了你的命。我们这才知道你是报社的人。”



恩古吉与希拉里·恩格文诺（右），伯恩思·林德福斯拍摄。图片来源：恩古吉私人照片收藏

希拉里·恩格文诺是我在做临时工时遇到的另一位记者。我觉得他也在考虑来国家报工作。我们两人同年，都生于1938年，他在布西亚，我在利穆鲁。我们进入相互竞争的两所中学，他去了蒙哥中学，我去了联

盟中学。我即将从麦克雷英语系毕业，而他已经从哈佛大学的核物理系毕业。他见识过大千世界，而我从未跨出过肯尼亚和乌干达的边境。我和国家报打交道的的时间更长，但他现在是正式雇员，而我只是个临时员工。“为东非提供教师”的第一批参与者之一伯恩斯·林弗斯为希拉里和我在国宾饭店外拍了一张照片，林弗斯现在肯尼亚西部的古西伊教书。恩格文诺比我高，照片里，两个年轻的知识分子安然自得，正准备迎接他们在即将退去殖民外衣的肯尼亚中的未来。

未来已经来临，我对在国家报工作充满期待，就像是回归家庭的怀抱。对于没有见到希拉里·恩格文诺，我有点失望：我以为他一定回哈佛去了。毕竟，一个核物理学家在报社里干什么呢？不过，其他人都在，他们热烈欢迎我的加入，如同某种重聚。一周后，我为了什么事来到主编办公室。我以为主编还是迈克尔·柯蒂斯。

但将我迎入办公室并请我坐下的是希拉里·恩格文诺。他坐在椅子上的样子让我想起杰克·因索。他解释说自己接替了迈克尔·柯蒂斯，他现在去做编辑的团队管理之类的工作了。他态度亲切，又没有表现得太熟稔。主编的权威与他不可思议地相称，而且这么快就成了《国家日报》乃至全国所有英文报社的第一位非洲主编。未来，他将成为新闻与电视行业的开拓者，管理并拥有自己颇具影响力的《肯尼亚每周新闻报》，但彼时他是新主编。我对他的升迁深感骄傲，这是另一个新时代的标志。

在法院报道是我最低落时刻。在法律与正义的走廊中存在如此之多的悲惨，手戴镣铐的总是非洲人，而主持审判的地方法官则是白人或印度人。我负责全部法庭报道，生怕会落下某个吸引眼球的案件，而我来自日报的竞争者却发表了报道。我的对手们也有着相似的焦虑，因此我们达成共识：若有更有趣的案件，要互相提醒。我们也和法庭书记官交上了朋友，这样就能拿到那些我们错过听审的案卷。

在一个印度人告印度人的谋杀案中，我目睹了一个证人和辩方——一位高级欧洲律师间最富戏剧性的对质。审讯过程中，检方证人以一连串反讽的“是”回答了辩方律师的问题，如同在说，这些问题不值得予以严肃否认。我明白她的意思。在我成长的文化中，反讽回答可以被理解为否认。但这是在法庭上，法庭记录只是把她讽刺的“是”作为整句话记录下来。当她意识到自己在发脾气时做了什么后，她崩溃了。

法官宣布，法庭将于当日晚些时造访指控中提到的犯罪现场。我匆忙赶回报社，为当时没有在法庭上看到我的对手而窃喜。我从他们手里

抢到了独家新闻。下一日早晨，新闻编辑要求见我。他桌上摆着两份报纸，对家的和我们自己的。唉，一定是有人把下午庭审的消息透露给《东非标准报》的记者了：报上登着一张大幅照片，拍的是整个法庭站在犯罪现场。我的报道只是文字，纸页上冷冰冰的文字。但新闻编辑很有耐心地向我解释，图片比一千个字还更有力，再说我的报道也没到一千字。

当一个来自葛屯杜——肯尼雅第一任总统乔莫·肯雅塔的故乡——的电话打进国家报的旧办公室、要求派人报道一个重大事件时，我是周日的值班记者。新闻编辑派我负责。“是什么事件？”我问。一个仪式：有人要为尼亚萨的卡诺平原洪灾受害者捐款。



恩古吉在葛屯杜为国家报现场采访肯雅塔和奥廷加。图片来源：恩古吉私人照片收藏

乔莫·肯雅塔和副总统扎拉莫吉·奥金加·奥廷加正站在会场中，围着他们的不是我想象中财大气粗的捐赠者，而是一群平凡的男女，从穆拉雅一路走来，捐出自己所有，以帮助尼亚萨的肯尼亚同胞们稍解苦难。我从未见过这两位传奇领袖，是他们所领导的反殖民政治斗争让肯尼亚在1963年取得独立。我的摄影师设法抓拍到唯一一张乔莫·肯雅塔、扎拉莫吉·奥金加·奥廷加和我的合照。

我逐渐适应了新工作的节奏，但仍在归属与不归属、过去与未来之间徘徊。我的生活被无常的阴影所遮蔽：我离开父亲的大家庭，成为单亲家庭的一员，而这个家园又遭拆毁，我们被迫迁到新的战略村里。尽管紧急状态已经结束，重新安置土地的计划正在实施，这些战略村显然要一直存在下去了。

我用自己的薪酬帮助当时在巴塔鞋厂工作的弟弟恩吉举在金亚戈利附近买了一块地，那里离卡米里苏很有一段距离。在那里，我给母亲建了一座三居室房子。她一直没能接受新村庄，而且一直喜欢独居，爱种东西。现在，她有了落脚之处。她满意的微笑照亮了我的心房。我永远无法偿还她给予我的，我永远不能还清。你如何能为梦想标价呢？对学校 and 知识的梦想先是她的，才是我的：是她把这梦想给了我。^[5]

恩扬布拉和我依然在卡米里苏租房住。在安顿下母亲后，我在卡米里苏买了一小片地。虽然只有四分之一英亩，感觉却像是一个大牧场。拥有一块土地的感觉很奇特。为了土地，肯尼亚的白人与黑人一战到底；为了土地，成千上万的人受折磨、伤残、死去。我们真的拥有这片土地吗？有的只是暂时的使用权，最终，土地会拥有我们，我们回归大地母亲的怀抱。我们建了一座房子，并非豪宅，而是为家人提供一间住所。我简直不敢相信，但的确享受拥有一座无须还贷的房子，再加上土地使用权，我们能种起一小片果园，以李子树为主。这感觉很特别。恩扬布拉来自一个拥有土地的大家庭，所以这一小片地可能并未带给她这样的感情，但我们终于能在自己的土地上安家，这感觉很棒。与我不一样，我的孩子们能指着这个家说，这就是他们长大的地方。我终于在恩扬布拉的新村庄里扎下了根，位于利穆鲁地区。

除此之外，未来似乎并不确定。我等待着学术和文学方面能有事发生。

四

当我看到自己即将出版的第一部小说《孩子，你别哭》的新书样本时，那感觉难以言表。我飞奔回家，把样书拿给母亲、恩扬布拉和兄弟姐妹们看。孩子们还太小，不会在意，但我也拿给他们看了。我母亲想知道，我是否已做到最好，在我告诉她自己确实倾尽全力后很满意。我不知道邻居们会怎么想：一个成功毕业的大学生形象是身穿黑袍，头戴缀有流苏的方帽，手里拿着一卷什么东西，而非一个穿着便服的家伙手拿一本书，宣称自己是作者。但他们对这一消息接纳良好，尽管不识字，他们仍虔诚地抚摸着书脊。

我父亲一家现居吉缇西亚，1962年搬过去的。和许多其他没有土地的人一样，他们是被新一任独立政府分配安置的。那里距我处有数英里，但我还是拿着书去了，要把它展示给薇比娅看。她是我的半姐妹，在任何方面都属于弱势群体，但仍对生活保持乐观，沉浸在歌谣与故事的世界中，成为了整个社群的共同回忆。我在她的故事中长大，只有她能在白天编出故事讲。^[6]她看不到，用颤抖的手摸着这本书。她以唯有我能理解的方式塑造了我的世界：他让我想要成为一个织梦人。

这本书没有正式发售仪式，只有上市日期。在我作为第一位东非小说家接受的第一次采访中，采访者是我在国家报的同事约翰·德维里耶。他提起三年前我和《星期日邮报》的杰克·因索的对话，那时因索说，我的前途在于写书。显然，因索一定把他的预测告诉了报界同僚。否则，德维里耶怎么会得知发生在编辑办公室里的私下对话呢？是的，我记得这个评价。我当时痛恨这话，因为比起硬皮封面间的前途，我更需要一份工作，但现在，我能够珍视他这不同寻常的洞见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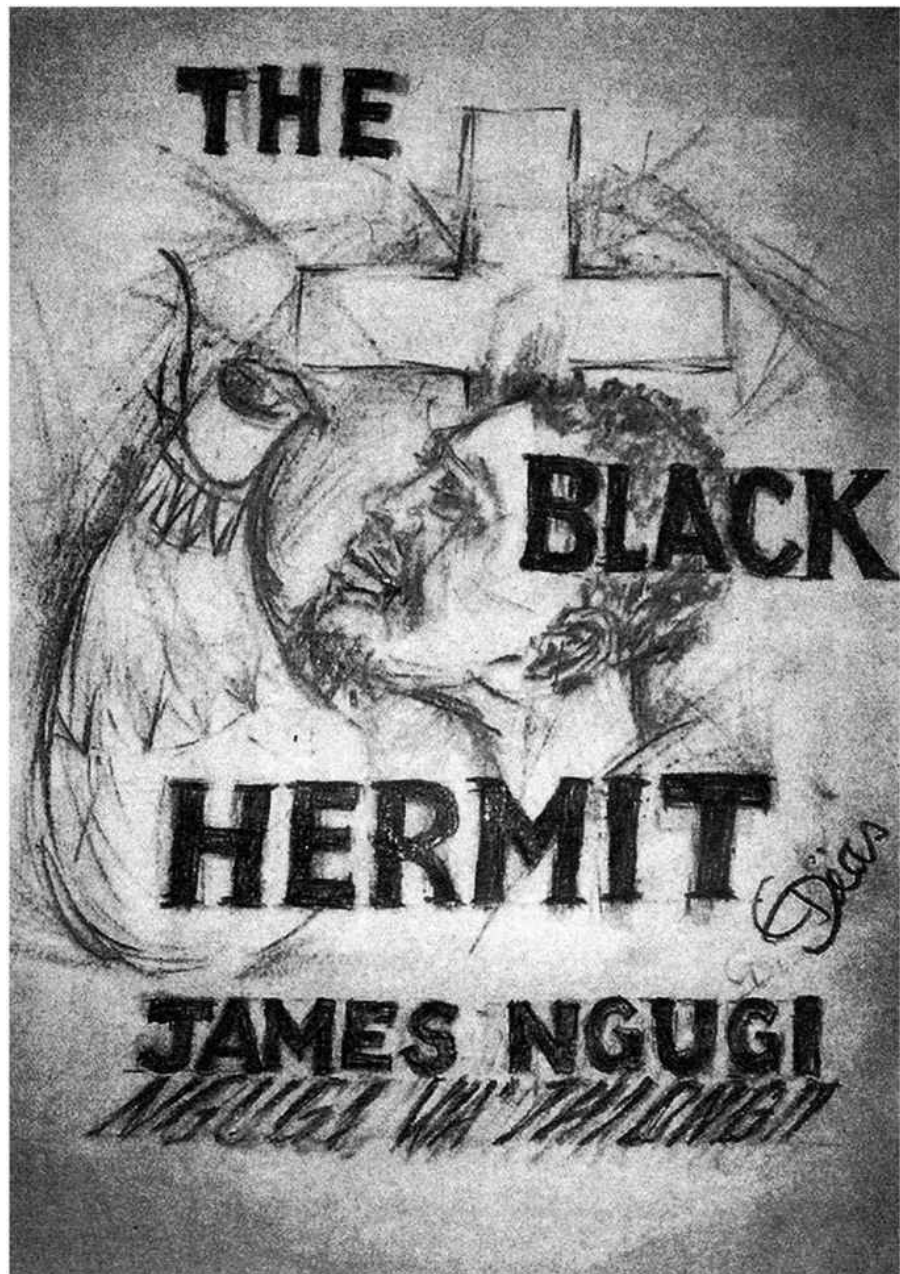


恩古吉为《孩子，你别哭》签名。图片来源：伯恩思·林德福斯提供

内罗毕的一家由马乔里·奥露德·麦克戈伊经营的书店安排我前去签售新书，我不敢相信真的有人会排队等着我给他们手中的《孩子，你别哭》签名。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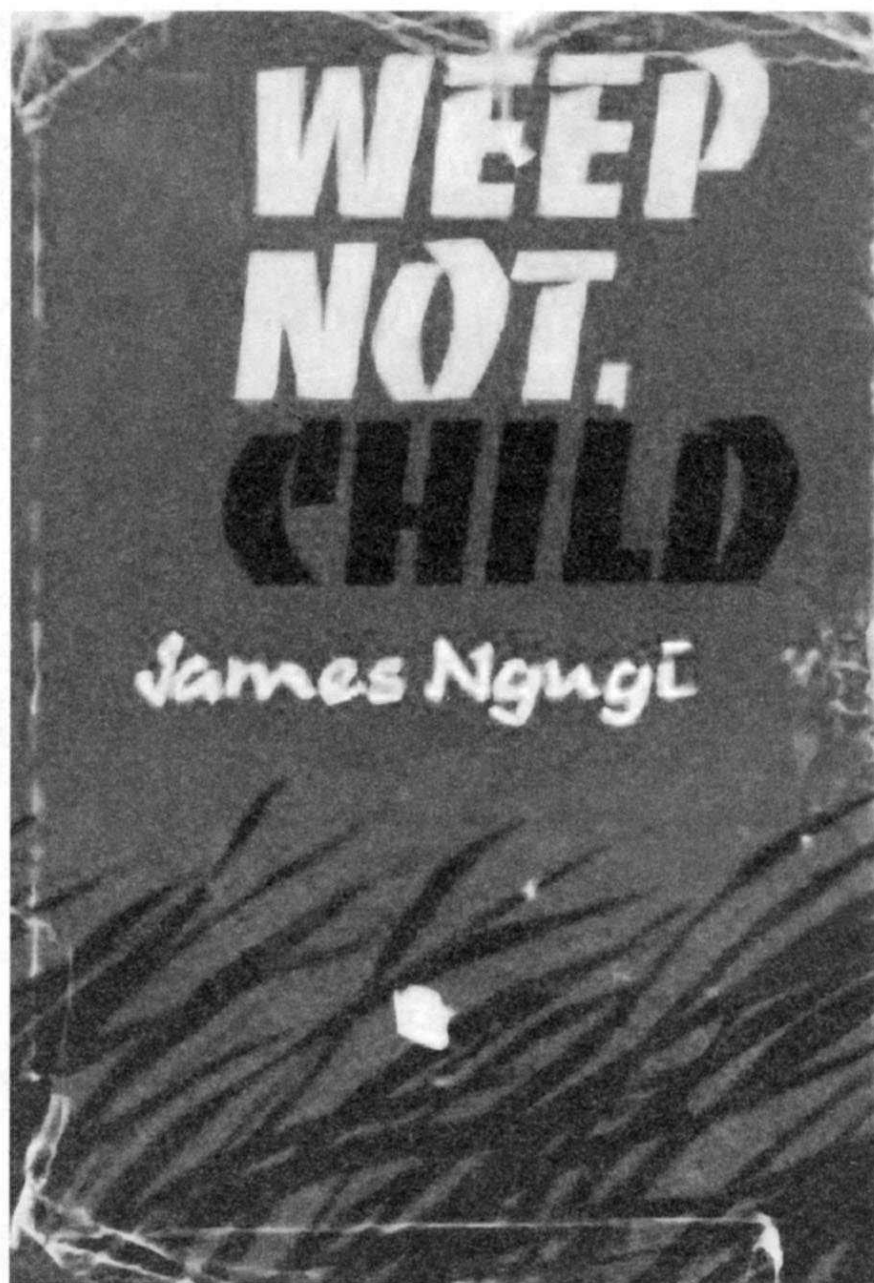
很快，我收到了为平装版的《孩子，你别哭》设计的插图，这意味着它将紧随精装版出版。海尼曼教育出版社的出版商聘请乌干达艺术家伊莱·凯伊云创作了这幅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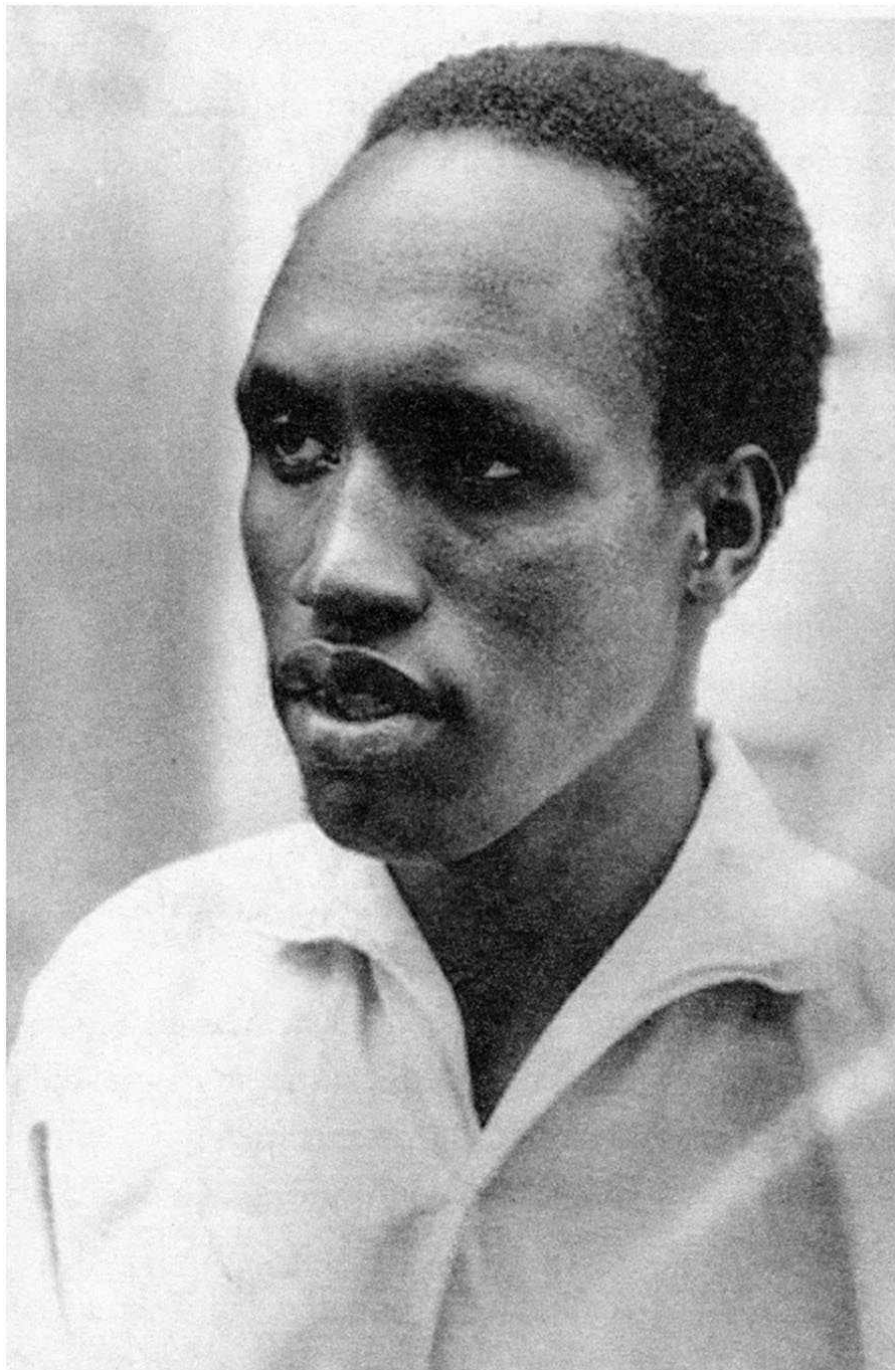
格伦·迪亚斯设计的《黑隐士》海报（凭记忆重画）

凯伊云是艾尔温妮亚·兹莱姆（娘家姓纳穆克瓦亚）的兄弟，也是我的同辈人。我们在排演《黑隐士》时已经合作过。他是麦克雷雷艺术学院的毕业生，学院由玛格丽特·楚维尔成立于1937年。她心怀以艺术来解放人心的愿景，但学院起源中的殖民痕迹不时为它带来灾难。相传，用

于雕塑的黏土以前是从欧洲进口的，乌干达的黏土被认为质量太差，无法用于雕塑。伊莱莫·恩周的著名口号“模仿让上帝犯困”，以及他的建议“让儿童画画”，及其中对本地材料的强调，部分上都是对那段历史的回应。



《孩子，你别哭》首版封面（1964）。图片来源：维基百科



《孩子，你别哭》上的作者照片。图片来源：恩古吉私人照片收藏

作为学生的伊莱莫·恩周曾陪同玛格丽特·楚维尔的另一位学生山姆·恩泰罗造访联盟中学，并在我们的震惊和难以置信中，讲述了黑人耶稣。^[7]尽管有着殖民色彩的开端，艺术学院培养出了传奇式的画家与艺术家，其中包括山姆·恩泰罗、伊莱莫·恩周、乔治·马洛巴和弗朗西斯·纳根达。为《黑隐士》设计了海报的格伦·迪亚斯，负责服装设计的帕特·克里奥·里斯，还有常同我谈论艺术的拉班·尼伦达也都是学院的毕业生。

抛开我与学院的联系，抑或正是因为这种联系，在罗富国楼晚餐上发表的最后一次正式演讲中，我批评了学院的欧化倾向，回首往事，我的批评显得过于严苛，并且忽视了学院的教育成果及其为东、中非艺术所做出的贡献。历史并非直线展开，亦不可预测。评价学院的唯一标准，是其培养出的艺术家们的成就，而非造就它的历史。常言道：人在并非自己所愿的关头创造历史，这同样也适用于艺术与艺术家。凯伊云先后设计了《孩子，你别哭》和《大河两岸》^[8]的小说封面，因此，我们两人现在于书和想象力的世界里被连接在了一起。

在签售小说和接受采访过后一周，我再次得到了伦敦的消息。我以一级二等荣誉^[9]获得了英语系荣誉文学士学位。积极参与《黑隐士》排演的巴哈杜尔·特贾尼和我是那一年仅有的两个获得受人觊觎的成绩之人。

六

我成了一名作家，对许多人来说，这头衔意味着拥有书的人，因此无论我去哪儿，新生政治阶级的成员们都会管我要书。其中一些人花了很久才明白，作者并不是真的拥有那些印着他名字的书。

由伊齐基尔（伊斯基亚）·木法里欧成立的凯姆凯米文化中心是首先邀请我前去举办读书会的机构之一。这是件十分令人满足的事：凯姆凯米已成为有志成为作家的人在伊斯基亚的指导之下聚会的场所。木法里欧也广泛地到各所学校演讲，以激发年轻人对写作的兴趣，我很乐意为此出力，我本人也是此事可能性的活生生例证。

一日，彭旺尼中学邀请我去给初中四年级学生讲讲写作。身穿卡其布衣服的男孩们坐在破旧不堪的课桌后，填满整个教室。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在他们中间，同样穿着卡其布，与人同用一张课桌的是E.凯里·弗朗西斯先生。除了他的年龄和白皮肤，他看上去与男孩们毫无二致。我完全忘了，他1962年就退休了，不再是联盟中学校长，成为了彭旺尼一名普通的教师。

早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不顾他人对一位剑桥教授的期待，他利用业余时间帮助英国穷人的孩子。后来，他又为非洲的穷人服务，先在一所小学做了十年校长，又被分派到联盟中学做了二十四年校长。到了1964年，他不顾他人对一位从全国顶尖学校前任校长的期待，再次回到底层人民当中。

我很高兴看到他，因为上次我们在麦克雷雷的冲突让我无法释怀。在提问环节，举起的手中也有凯里·弗朗西斯的手。没有提起传教士、基督教、牧师或帝国主义，他想让我深入谈谈是什么使我开始写作的。我能告诉想要成为作家的学生们什么窍门？一个作家该如何在他的想象力和政治诉求间取得平衡？我思考着这些问题。一个作家唯一真正的效忠对象是想象力，是缪斯。作家必须为她腾出时间，听从她的呼唤，竭尽全力为她效劳。

在我断断续续的日记中，11月5日那天，我记下了对弗吉尼亚·吴尔夫工作习惯的一个观察。“刚刚得知，弗吉尼亚·吴尔夫会把一个段落重写十五次。好像是我的错。我这么没耐心。”如今，我把它简化成一个公式，告诉每一个向我请教秘诀的人：写，写，写；你会找到感觉的。写作是一项工作，一种献身。但如此说来，这真与其他感召——甚至是对神职人员的感召——有所不同吗？

自从他来到肯尼亚起，凯里·弗朗西斯就一直知道，自己在培养未来的领袖，尽管他所想象的也许是文明的大英帝国的未来。从一方面讲，他塑造未来领袖的愿景已经得到实现。独立内阁和政府中充满联盟中学的毕业生。

但在那些后殖民时代的精英中，有多少人能如他一般全心奉献于所有社群中的底层人民？他的一些学生，那些独立肯尼亚新时代的部长和常务秘书们，已经开始向其宣誓服务的人民索要他们的百分之五了。这些人的绰号叫百分之五先生。如果我要写另一部小说，我该如何描述这些百分比人与大街上的民众之间的对立？

我尽力回答了他的问题。一个作家追求的是真理，而指引他的则是社会良知。但我应该补充提到弗吉尼亚·吴尔夫的工作原则。

[1] 城里的非洲人聚居区。——作者注

[2] 内罗毕的黑人社区。——作者注

[3] 非洲的第一本生活方式杂志，以其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对种族隔离制度下小镇生活的报道而闻名。

[4] 现在叫莫伊路，桑斯希克已不复存在。——作者注

[5]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6] 参见《战时梦》。——作者注

[7] 参见《中学史》。——作者注

[8] 即《黑人弥赛亚》出版时的名称。——作者注

[9] 英制本科学位的评分标准，从高至低分别为：一等荣誉（first-class honours），一级二等荣誉（second-class honours, upper division），二级二等荣誉

(second-class honours , lower division) , 三等荣誉 (third-class honours) 和通过 (ordinary degree) 。

第十三章 笔记与笔记本



我在国家报的前景已有了着落。但出于某些我不能完全理解的缘故，新闻业在渐渐失去往日光辉。我寄希望于我的意见专栏，但我对它的看法与以前不同了。投入与回报似乎不再相等。我不想辞职，但百分之五的人与其他民众对立的问题开始让我忧心。

这问题并非始于上次与弗朗西斯的相遇。在我于1963年8月24日发表在《麦克雷雷人》上题为“作家与公众”的文章中，我谈到了即将发生的改变，然后写下了一系列设问句：

这些改变对普通人——那些每日骑自行车去工厂的男人，以及那些天天跋涉她的小园子里，设法凑出每日餐饭的女人——有何影响？是否存在一种扩展农民的经历、并提升他们期望的新觉醒与新认知？他的期望和领导他的政府的抱负间是否存在冲突？我也就麦克雷雷的毕业生提出了问题，这些毕业生是“一个在彻底殖民化的教育体系中长大的人，这体系在偏见和知识偏好上全都向西方倾斜”。

这些问题并非全部，还存在其他疑问。是谁发动了军事兵变？这些兵变是如何做到同时同月发生在多个不同国家中？英国继续在肯尼亚驻军会带来何种后果？为什么刚果暴乱正在引发回声，这又代表着什么？

期末考试前，我递交了攻读硕士学位的申请。对联盟中学的记忆影响了我对学校的选择。我有机会获得剑桥大学的奖学金，那是颁给在麦克雷雷成绩出众的学生的。尽管我对凯里·弗朗西斯身上的许多优秀品质十分钦佩，我仍然记得他说过，他认为就资质而言，没有非洲学生能进剑桥大学，唯一例外的是现在担任麦克雷雷副校长的瓦萨沃博士。弗朗西斯的英国独尊主义是他人格中的弱点，这不时会遮蔽他的眼界，尽管并不认同他的偏见，我仍然不希望被任何一所学府出于学术上的施恩而录取，更不想受到这种观点的影响。

我母亲一直教导并期望我把最佳作为自己的标准。对于她来说，最佳是没有上限的，你永远有提升最佳的空间。无论我去哪里，那里的条件和规则必须能让我将最佳作为目标，并允许我追寻梦想。从各方面考虑，利兹大学似乎都最适合我。其他我所敬仰的人——格兰特·卡门朱、彼得·纳泽瑞斯、皮奥和艾尔温妮亚·兹莱姆都已经到那里去了。当然，在他们之前，还有我在麦克雷雷大会上见到的作家沃莱·索因卡。

因此，我坚定否决了让我去剑桥的提议。参加期末考试前，我也申请了一项联邦奖学金，随后将其完全忘诸脑后。我曾以为自己的未来在于新闻行业，而非进一步的学术追求。

我没有听从杰克·恩索的建议，进入了新闻行业；不过没问题，这是我所选择的未来，国家报也给了我这样的机会。

管理层通过不断派给我展示出信任的工作——例如让我写社论——来表达他们对我的重视。每次被分派写社论，我都感到受宠若惊。

社论表述的是报社在某一问题上的立场。实际上，社论也可以说是一种背负着整个报社重量的观点。我很快意识到，这与我惯常写的观点特写不同。社论必须尖刻、凌厉，口吻恰如其分，做到掷地有声。社论不署作者的姓名，这正是它存在的意义。社评的匿名性使其能够表达全体报社员工的集体意见。

1964年8月某日，国家报管理层创立了署名社论，称之为评论文章。通过署名评论文章，报社想获得一种庄严感，尽管权力受到削减，但若政府对文章有所微词，便有了回旋余地，可称社论表达的是个人观点。

8月初，《国家日报》发表了一篇文章：美方称，北越的鱼雷艇分别于1964年8月2日和4日击毁了停靠在东京湾的美军马多克斯号驱逐舰。我负责为此事撰写署名评论文章。

1964年8月7日的《国家日报》发表了我的文章：“美军轰炸北越鱼雷艇，以报复此前对美国马多克斯号驱逐舰的袭击。”显然，我将美方的声明信以为真。后来，事实浮出水面：此事件是捏造的，意图为开战扫清障碍。随后，美国国会通过《东京湾决议》，为其向越南正式宣战奠定了法律基础。

我感觉很糟，却无人可怨。尽管我无疑被授以文章的整体立场，却是用自己的文字写下了评论文章，署名詹姆斯·恩古吉。大约三年前，我与已故的J.恩乔罗格的对话重新浮现，萦绕在我心头。我几乎能听到他嘲讽的笑声从坟墓中传来：我就说吧！在报社工作意味着在其世界观的大范围内写作。

此事加重了我在1963年8月24日发表在《麦克雷雷人》上题为“作家与公众”的文章中所提出的疑问。彼时，我是一名典型的麦克雷雷毕业生，被我自己描述为“一个在彻底殖民化的教育体系中长大的人，这体系在偏见和知识偏好上全都向西方倾斜”。

在殖民地生长受教不可避免地留下了伤疤。但反殖民主义抗争也是我所继承遗产的一部分。在我的世界观里，殖民主义和反殖民主义处于永恒交战之中，这种矛盾体现在我对帝国主义的全球特征和其新殖民主义表现的纷繁错综尚不完善的理解中，而这种不完善又反映在我见诸报章的八十多篇新闻报道里。相较于新闻写作，我觉得自己在小说和戏剧中的根基更为稳固。

而如今，我在新闻行业中迷失了。我觉得精疲力竭，体内的某种东西日益消亡。国家报给了我就业的机会，但它给不了我人生的追求。这

份工作刚做半年，我就有了这样的感觉？而1964年还没结束？也许到头来杰克·恩索说对了：我的未来在于写小说。

一日早晨醒来后，我按照寻常的提前一个月通知写下了辞职信。我没有对此给出理由。我觉得别人理解不了，因为就连我自己也说不清是什么正在令我窒息。

迈克尔·柯蒂斯邀我共进午餐。午餐会上还有一两个其他人，我以为他们都是管理层的。但我注意到，我的主编希拉里·恩格文诺不在主持者之列。

那是一次气氛友好的午餐会，但我很快就意识到举行的原因。他们想知道我为何辞职。他们说起我与国家报业合作已久，他们对我有所安排。当我说并没有什么具体原因时，听起来一定更引人起疑了。

我是要去什么地方继续深造吗？

我申请了，但还没有收到学校的回复，也没得到奖学金。

是不是跟希拉里·恩格文诺有关系？我们闹矛盾了还是怎么的？他们边问边向我保证，他们会为我保密的。但我对希拉里没有任何不满。我觉得他做得很棒。我们也没闹矛盾。

午餐结束时，我向大家表示感谢，他们则保证，如果……唉，就是那么回事。

我觉得自己不会改变主意，但谁也说不准。

后来，利兹大学的录取通知书来了，接着我又获得了奖学金，我的同事们含沙射影道，我早就知道，所以才辞职。

我没有试图解释，只是觉得很讽刺：英国文化协会曾打碎我的梦想，疑似参与了禁止我的戏剧《心中的伤口》在坎帕拉国家剧院上演，理由是“英国官员不会做这种事”，而现在，协会又大力支持我到利兹追寻梦想，这所学校位于约克郡，是艾米丽·勃朗特笔下《呼啸山庄》的故事发生地。

有了这些事，我现在又多了一种标志我大学时光的方法。我在1959学年作为殖民地的臣民进入麦克雷雷，在1963年作为一名独立肯尼亚的公民毕业。两点之间的时光中，一位作家诞生了。我出版了一部小说

《孩子，你别哭》，第二部小说《大河两岸》的出版正在进行中；我写了一部三幕戏剧《黑隐士》和两部独幕剧；我在报纸和杂志上发表了超过六十篇新闻报道。



《麦克雷雷人》和《过渡》杂志上关于恩古吉及恩古吉所写文章的拼图，芭芭拉·考德威尔制作。图片来源：《麦克雷雷人》上的文章，据查尔斯·赛齐托莱科先生提供的麦克雷雷大学档案资料；《过渡》上的文章感谢彼得·纳泽瑞斯提供

就算那时，我也很难用作家一词来形容自己。在我看来，这些全部

是在为未来的作家做准备。因此，在许多表格中的“职业”一栏，我都填了学生。就好像，我还未写出自己想写的那部小说。但编织梦想的欲望依旧炙热，它是我生命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四章 地狱中的天堂

“我们不知自己身处天堂”，丁威迪后来引用了历史系主任山姆·鲁尼伊戈在多年后的一次会议上对他说的话。^[1]

天堂指的是五六十年代的麦克雷雷。不仅因为它位于一座去其他山顶竞相对望的山巅，那些山上耸立着名字颇具诗意的教堂，例如鲁巴加和纳米伦贝，还有卢比利皇宫和卡苏比皇陵。

我们身处天堂：当我们置身各宿舍楼里的社交晚会上，以及在主礼堂举办的舞会中，再加上坎帕拉的夜生活——围绕顶级生活、苏珊娜，以及有常驻乐队演奏现成音乐的其他夜店展开。音乐也在科洛洛地区举办晚宴的人家响起，还有我常去的文学沙龙，主办者是拉加特·尼欧吉及其《过渡》杂志。如今我意识到，作为一个初出茅庐的小说家、剧作者和专栏作家，我也许得以接触到一些其他大学生难以涉足的社交空间，但主要来说，麦克雷雷才是让来自不同种族、社群和信仰的人一起合作的地方。在我们看来，这所大学可与全世界的顶尖学府——剑桥、牛津、哈佛，任何你叫得上名字的——所能提供的资源相抗衡。若没能进入这所大学，你就损失巨大，在其他任何地方取得的成绩也不足以弥补。在这里，不可能之事变为可能：简而言之，那时的麦克雷雷是一个梦想之地。

只有在那个麦克雷雷，才可能实现“野狼必与小绵羊同住，豹子与小山羊同卧；少壮狮子、牛犊和肥畜同群；孩童要牵引它们……在我圣山各处，它们都不伤人，不害物；因为认识耶和華的知识要遍满全地，好像水充满海洋一般”^[2]。

但他们确实通过伊迪·阿明伤人害物了，他在1971年推翻了奥博特政权，并驱散麦克雷雷学子和乌干达人，让他们在风中零落四散：艺术家、作家、政客——没有一个社会阶层得以幸免。

我们早该预见到，至少该看到地狱之火烧起的烟。这火是殖民者们点燃的。符合自己利益时，他们曾驱逐国王，但他们也曾与国王们暗中

结盟，对抗要求独立的民族主义者，其后又反对奥博特具有迷惑性的“左倾运动”——这是全国风行的腐败与暴政的幌子，和他所宣称的社会主义理想毫无关系；他们挑起了布干达人与班约罗人间因“失陷诸国”（布干达王国与早期英国殖民者为盟时所占领的班约罗人的土地）而生的对峙，又把问题丢给下一任掌权者去解决。最重要的是，他们以升迁回报伊迪·阿明收集肯尼亚土地与自由军士兵——所谓茅茅——头颅的狂热。奥博特从殖民政权手中接过这赠礼，用他拿下布干达国王的王宫（倒不是说国王自己并未密谋对中央政府发起军事进攻），并以军事统领权奖赏他冷血的胜利。奥博特想要利用这份赠礼巩固他的“左倾运动”，却发现这礼物是一杯毒酒。

西方愉快地将他们的造物拥入怀中：他们让阿明参与国事访问，会见以色列的果尔达·梅厄、法国的乔治·蓬皮杜和英国的伊丽莎白女王。直到他们发现他举止奇怪，并不总是恪守礼节，才将他作为独裁者公然声讨，作为黑人保证的例子明正典刑。他们突然发现他确实割下俘虏的头颅冻在冰柜里，并把他们的身体喂给鳄鱼。这并非他第一次这么干了，至少不是第一次割人头颅，他在英王非洲步枪队里对抗茅茅时就养成了猎头的习惯，那些人的变化无常一定让他大吃一惊——他们曾夸赞这种行为应获奖章，如今又为此谴责他。

天堂里总是有地狱存在，至少是地狱之火，只是我们连烟都没看见，因此才无比惊愕。对于我，那是一种彻底的无能为力感，眼睁睁看着我的朋友们流散世界各地，却无法伸出援手，道出慰言。有失必有得。肯尼亚的学校从成百上千的乌干达流放者中获益，他们在肯尼亚勤勤恳恳地做教师。英国、加拿大和美国则收获了许多被流放到他们国家的乌干达亚裔，他们成为了创业者。

从麦克雷雷到利兹，我与彼得·纳泽瑞斯相识已久，两人十分亲密。他的妻子名叫玛丽，我们常笑称他俩是来自《圣经》中拿撒勒的玛丽与彼得^[3]。他在麦克雷雷时创作的小说和戏剧中，都透出对生养他的乌干达的热爱。如今，他却成了“乌干达亚裔”。哈杜尔·特贾尼遭遇相同。五年中，我们同班上课，同组学习，有着彼士利·库鲁图等共同的朋友——而今他成了“乌干达亚裔”，被逐出他所爱之地。他们的遭遇就是非洲的故事。

苏珊·基古利的诗作《点滴印象》形象捕捉了这一图景。基古利在此诗的开篇表明，她并未亲眼看见印度人离开。但她感到了他们在乌干达及大陆其他地方发生的屠杀故事中集体退场。

我看到印度人踏上旅途；

远离我们的土地，

遭遗弃的房屋中，

他们的家园。

每当我想起独裁者，

我就看到乌干达的印度人离去。^[4]

苏珊·基古利用卢干达语和英语写作，任职于纳泽瑞斯、特贾尼和我曾经就读的文学系。她把《点滴印象》这首诗献给彼得·纳泽瑞斯。不知怎的，麦克雷雷得以幸存，但仅剩昔日余晖。如今，有了苏珊·基古利这一代人的头脑与奉献，麦克雷雷又有了凤凰浴火重生的迹象，将从恐怖的灰烬中崛起，再次成为山上的灯塔，在大陆和世界上的每一个角落都能看到。那时，伊迪·阿明所引发的混乱看起来不过就是历史进程中暂时的阻碍。



1963年，肯尼亚独立仪式，爱丁堡公爵站在乔莫·肯雅塔身边。图片来源：AFP/Getty 图片社

当然，奥博特对混乱的产生也责无旁贷：毕竟，早在军人伊迪·阿明驱逐亚洲人之前，囚禁并流放文人拉加特·尼欧吉的，正是他这个麦克雷雷人；后来，他又倾尽地狱之力对付其他我曾与之共事并认识的知识分子：皮奥·兹莱姆、威克里夫·金吉，以及其他乌干达艺术家和演员。通往政治地狱的路始于不容异见。

一次，我在内罗毕遇到了芭芭拉·基门耶。她在国家报工作，笔下专栏拥有上千读者，但对于总把她与坎帕拉联系起来的而言，她看起来与内罗毕的街道格格不入。在我眼中，她依然属于坎帕拉，那建立在数座山丘——肯定比七丘之城罗马要多——上的城市，构思出她小说的人物摩西和那所学校。曾经以文学沙龙、辩论和思想碰撞而闻名的坎帕拉已成过往。

是的，我们身处天堂，但这天堂建立的基础是我们发誓维持的、不平衡的殖民主义构架。这与非洲大陆上的其他地方有何区别？当伊迪·阿明持续八年之久的恐怖统治终于结束，另一位平民版的伊迪·阿明已登上

王座，统治我深爱的肯尼亚。他的名字是丹尼尔·阿拉普·莫伊。在其一手造成的饥荒中，他从美国弄来黄色玉米，强迫孩子们以此为他高唱赞歌。他在全组织游行，高喊着“卡拉姆基尼”的口号——放下笔。这回轮到肯尼亚的知识分子们四散逃亡了。在独裁统治的逼迫下，我不得不加入彼得·纳泽瑞斯、巴哈杜尔·特贾尼及许多其他人的行列，流放途中，我们谈起曾向我们应许天堂的麦克雷雷。监狱与流放是另一个故事了。但我是在麦克雷雷发现了对自己的人生感召——成为一个织梦人。因此，它将永远是故事的一部分。

[1] 引自休·丁威迪给一个被他称作“亲爱的查尔斯”的人去信中，写于1997年新年夜。——作者注

[2] 《圣经》以赛亚书11章6、9节，英王詹姆士钦定版。——作者注

此处使用和合本修订版译文。——译者注

[3] 彼得·纳泽瑞斯的姓“Nazareth”也是《圣经》中耶稣的故乡拿撒勒，彼得和玛丽都是《圣经》中的人名。

[4] 苏珊·N.基古利著，《漂在远处的故乡：诗集》，德语版和英语版（海德堡：魔角出版社，2012年出版）。——作者注

致谢

我将衷心的感谢献给：芭芭拉·考德威尔在图书馆所做的研究，她设计了插图，并为此回忆录保存了许多文件；苏珊·基古利博士和查尔斯·赛齐托莱科在麦克雷雷所做的档案研究；玛丽·木索克的帮助；彼得·纳泽瑞斯分享了有关过去的回忆与故事；卡罗尔·齐柯曼，她有关麦克雷雷的著作提供了许多信息与图片，她本人亦在阅读书稿后提出修改建议；巴哈杜尔·特贾尼的口头和书面证词；格伦·迪亚斯分享了回忆，并根据记忆重画出《黑隐士》的海报；彼土利·基普拉加特提醒了我，我们两人住隔壁；丹·卡亚纳、凯西、古丽扎尔·坎吉、苏西（乌曼）·塔鲁、麦瑟·穆戈、纳特·弗罗辛厄姆和伯恩斯·林弗斯，他们都提供了图片，林弗斯对我早期新闻报道的整理帮助我打开回忆之门；希瑟·佩萨尼找出了麦克雷雷大会的报告；琼斯·柯亚兹找到并翻译了艾莉·瓦玛拉的歌“塔兰塔亚吉”，帮我重新忆起当时的麦克雷雷；恩吉莉·瓦·恩古吉对我读给她的部分书稿提出了有用建议；基蒙亚·恩古吉提供了图片；木寇玛·瓦·恩古吉阅读书稿并提出了有用建议；加里·斯缇姆灵审阅了书稿；歌莉亚·卢米斯和亨利·查卡瓦阅读早期草稿并提出了有用建议。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上下册）》（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织梦人》是恩古吉自传三部曲的第三部，也是最后一部。该书叙述的是作者在麦克雷雷大学求学期间的经历。恩古吉入学时肯尼亚还是英国殖民地，等他毕业时，肯尼亚已经独立。正是这巨变，促使了一位作家的诞生。本书延续前两部的风格，是对一个少年梦幻者如何成为一个梦幻编织人的追忆。

Birth of a Dream Weaver: A Memoir of a Writer's Awakening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2121-2



9 787020 121212 >

定价：36.00 元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乌鸦魔法师·上·

《乌鸦魔法师》是史无前例的引人入胜之作，在恩古吉作品中可拔得头筹……他将笔下的故事化作了对抗极权主义的武器。——《华盛顿邮报》书评世界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洪萃晖 徐海桐 译

Wizard of the Crow

北京大学教授、世界文学学会会长 赵白生
“不读恩古吉，你的世界文学版图就不完整。”

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 恩古吉
笔下的“魔法之旅”首次引进中国！



人民文学出版社

总目录

[乌鸦魔法师：上](#)

[乌鸦魔法师：下](#)

[返回总目录](#)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乌鸦魔法师：上

《乌鸦魔法师》是史无前例的引人入胜之作，在恩古吉作品中可拔得头筹……他将笔下的故事化作了对抗极权主义的武器。——《华盛顿邮报图书世界》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洪荃晖 徐海鹏 译

Wizard of the Crow

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简介

恩古吉·瓦·提安哥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肯尼亚小说家、剧作家、社会活动家。一九六四年毕业于乌干达的麦克雷雷大学，曾任教于内罗毕大学英文系，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尔湾分校比较文学系教授。恩古吉是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被公认为非洲文学之父阿契贝的继承者。他的主要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血色花瓣》《十字架上的魔鬼》《乌鸦魔法师》等。

译者简介

洪萃晖

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自二〇〇八年走上翻译之路，十多年间，已出版译作十余部。主要译作有《神箭》《涅槃还未到》《生而癫狂：霍华德·休斯传》《命定的见证：一个黑人在纳粹德国的成长》等。

徐海娜

先后在《中国新闻周刊》《三联生活周刊》《时代人物周报》工作，二〇〇八年至二〇一一年在瑞典隆德大学获得影视制作与亚洲研究（印度方向）两个专业的硕士学位。二〇一二年定居尼泊尔，作为自由翻译从事图书翻译工作，翻译作品有《丘吉尔传》《通往权力之路：叶卡捷琳娜大帝》等五十余种图书。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乌
鸦
魔
法
师
·
上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洪萃晖 徐海珊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WIZARD OF THE CROW

Copyright ©2006 BY NGŪGĨ WA THIONG'O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 LABUAN ,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21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乌鸦魔法师：上下/（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著；洪萃晖，徐海
幡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ISBN 978-7-02-012185-4

**I.①乌... II.①恩...②洪...③徐... III.①长篇小说—肯尼亚—现代
IV.①I4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78204号

责任编辑 张海香 冯娅

装帧设计 李思安

责任印制 任祎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634千字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27.75 插页6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21年5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21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2185-4

定 价 98.00元（上下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 第一部 权力魔鬼

- ☐ 1
- ☐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 ☐ 15

- 第二部 排队魔鬼

- ☐ 第一部分

- ☒ 1
- ☒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 15

■ 16

■ 17

■ 18

○ 第二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第三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第三部 女性魔鬼

- 第一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第二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第三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文前辅文

此书献给我已故的父母

万吉库·瓦·提安哥

提安哥·瓦·恩杜库

以及

我的妻子

恩吉莉·瓦·恩古吉

谢谢你的爱、勇气、力量与支持

第一部 权力魔鬼

1

在阿布瑞里亚自由共和国，说到第二任统治者的怪病，人们有很多种说法，但最为津津乐道的还是以下五个。

第一个是说，他的怪病是因为他体内的愤怒。而且，他太清楚这种愤怒对自己的身体有多么危险了，故而想方设法摆脱它，例如，每顿饭饭后打嗝，有时候从一数到十，有时候大声诵读ka ke ki ko ku。为什么念的是这些音节，没有人知道。不过，他们还是觉得他这么念肯定是有原因的。就像便秘的人需要排出臭屁，才能减轻肠胃的负担，一个人体内的愤怒也需要有路径排出，才能减轻心灵的负担。然而，这位统治者的愤怒，却挥之不去，它继续在他体内蛰伏发酵，直到慢慢吞噬他的心灵。据说，阿布瑞里亚俗语“愤怒比火焰更猛烈，因为它曾经侵蚀过一位统治者的心”，就是这么来的。

可是，这愤怒是什么时候生根发芽的？是在那些塑料蛇第一次登上这个国家的舞台的时候？在地底的水变得苦涩的时候？还是在他出访美国，却没能在全球网络新闻有名的《会面世界巨头》节目上露面的时候？据说，在听到不允许他上节目，一分钟都不行的时候，他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更不能理解人家在说什么，要知道，在他的国家，他可是时时刻刻出现在电视上的啊；他的一举一动——吃饭、拉屎、打喷嚏或是擤鼻子——都会被镜头拍下来。就连他的哈欠都是新闻，因为，不管是无聊、疲劳、饥饿还是干渴引发的哈欠，后面通常都会跟着某些国家大事：他的政敌们在广场上被粗皮鞭抽打；整片村庄被炸成碎片；或者是人们被弓箭射死，暴尸荒野，沦为土狗和秃鹫的食物。

据说，他尤其善于挑起和处理阿布瑞里亚各大家族之间的事端，因为悲惨的场面才能安抚他，让他酣然入睡。然而，似乎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平息他的愤怒。

可是，就算是很深的愤怒，真的可以引发这种连逻辑和医学知识都无法解释的神秘疾病吗？

2

第二种说法是，这种病是一个诅咒，是一只被虐待的公羊嚎叫着种下的诅咒。据说，有几个长者，因为不忍看到血流成河，决定用早年间对付威胁到部族生存的疫病的方法，来对付魔鬼：以前，他们把苍蝇（象征着疫病），从野兽的肛门塞进去，埋进肚子里；现在，他们要把统治者的头发（象征着魔鬼），从公羊的嘴里塞进肚子里。这只携带着魔鬼的公羊，代表着统治者，将会变成这片土地上的幽灵，走到哪里都会被驱逐。

在一个巫师的带领下，他们把统治者的头发（从统治者的理发师那里偷拿的）和青草、盐巴还有神秘药水混在一起，让公羊吞下去。巫医手里拿着针线，从肛门开始，准备缝住公羊的七窍。挣扎不已的公羊发出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嚎叫，巫医还没来得及缝住它的嘴，它就逃走了。据说，它悲惨地嚎叫，四处游走，直到统治者听到它的声音，得知了这个诅咒——他把这个诅咒当作政变的信号，派士兵抓捕公羊和相关人等。有传言说，为了让诅咒的事情永远销声匿迹，公羊、理发师、巫医、长者，甚至是相关的士兵，都被丢进红河里喂鳄鱼。为了纪念这一天，统治者将红河的图片加在了布里纸币上，这可是除了他自己的照片之外唯一可以用来纪念阿布瑞里亚货币的照片了。

尽管如此，他还是因为公羊有胡子而忧虑不已。他还秘密请教过邻国的一位祭司。祭司安慰他说，只有长胡子的幽灵才能真正威胁到他的统治。虽然他将祭司的话解读为，没有人可以推翻他，因为幽灵没有肉身，永远长不了胡子，但是他还是变得对胡子非常敏感，继而颁布了一条法令，规定所有的羊和人都必须剃掉胡须，也就是《胡子法》。

有些人则怀疑整个长胡子山羊的故事，甚至争辩《胡子法》只适用于士兵、警察、公务员和政客，认为牧民是出于自己的意愿才给山羊们刮胡子，给山羊刮胡子成了阿布瑞里亚牧民的时髦之举。

这些怀疑者们觉得很纳闷：肛门、耳朵和鼻子被缝住的公羊的嚎叫声，跟统治者身上的怪病，到底有什么关系呢？

3

其他人则提出了第三种说法：没有什么是永恒的，他的怪病肯定跟他统治的时间有关——他已经在宝座上坐了太长时间，都忘了自己的统治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他的统治没有开头，也没有结尾；从某些事实来看，人们很容易相信这种说法。子子孙孙世代繁衍，而他的统治却贯穿了所有。所以每当有些人听说，在他之前，还有一位从阿拉伯人、土耳其人、意大利人到英国人时代的官员和苏丹继任而来的统治者，他们就会摇着头，不相信地说，不，不，那只是痴人说梦：阿布瑞里亚从来没有过也不会有另一个统治者，因为，难道现在这个人的统治不是在创世之前就开始，只有在世界毁灭之后才会结束吗？尽管如此，这个推测依旧疑点重重，毕竟，这个世界要怎么才会走到尽头呢？

第四种说法断言，他的怪病完全是因为拉结那些没有落下的眼泪。拉结是他的合法妻子，失宠后就被囚禁起来。

统治者和妻子闹翻，是因为那天拉结问了几个关于女学生的问题。有传言说，女学生们经常被邀请到总统府给他铺床。在那里，他像俗语里上了年纪的白种男人一样，享用少女。当然，统治者才不会承认自己衰老，但他不介意跟“白种男人”比较，所以他把俗语改成，白种男人享用少女重获青春。想象一下，当拉结试图否定他的青春之源时他是什么感受吧！她是多么轻率多么无礼才来问这种不该问的问题啊！从什么时候开始，一个男人，更别提是一位统治者了，能被剥夺在女人的大腿中间享乐的权利啊？管她是别人的老婆还是女学生呢！就算他重新宣布自己的权利，像古代欧洲贵族凭着初夜权夺走准新娘们的初夜那样，睡遍这个国家所有女人，又有什么大不了的呢？

拉结觉得自己说得合情合理。我知道你很看重“国民之父”这个称呼，她对他说，你知道我从来没有抱怨过那些给你铺床的女人，不管你跟她们生下多少孩子，可你为什么要去动那些女学生呢？她们不是跟你的孩子们一样年少吗？她们就真的不是我们的孩子吗？今天你是她们的“父亲”，明天你就把她们变成自己的“妻子”？你就不会为我们的将来流下忧虑的泪水吗？

当时，他们正在总统府用餐。对于拉结来说，那个晚上非常特别，因为那是很长时间内他们第一次单独相处：由于政事繁忙，他们几乎没有时间一起吃饭，夫妻之间也没有机会说说私房话。拉结相信人靠衣装，尤其是女人，所以那天晚上，她特意仔细打扮了自己：她穿着一条V领白色棉裙，短袖的袖口有好看的花边，一条项链凸显了她细长的脖子，手指上的戒指，还有她优雅的耳朵上摇晃的耳环，钻石的光芒让她整个人都亮了起来。

我们可以很好地想象这个画面。统治者熟练地用叉子叉起一块鸡肉，正要放进嘴里，突然，他听到了拉结的话，叉子停在了半空中；他

慢慢地把叉子放到盘子里，鸡肉还在叉子上叉着呢，拿起餐巾，仔细地擦拭嘴唇。在把餐巾放回桌上之前，他转向他的妻子，问道：“拉结，我刚才才是真的听见你说我强奸了那些女学生吗？还说我不会为了我们的将来哭泣？你听说过会哭的统治者吗，除了那什么，好吧，别说统治者了，就算是一个普通的男人，整天哭哭啼啼的会变成什么样子？他会失去他的宝座。你想让我落得他那样的下场吗？”

很多时候，我们脑子里想的，跟说出来的，是很不一样的：统治者在放下叉子，用餐巾的一角擦嘴的时候，想的可不是哭哭啼啼的统治者的命运和失去的宝座，而是他应该做些什么，才能让拉结明白，他，统治者，拥有权力，真正的权力，可以战胜一切，是的，包括时间的权力。想到这里，他颤抖了一下。可是这个冷战还没打完，他就已经下定了决心。

他脸上泛起模糊的笑容，用刻意冷静的语气告诉拉结，这顿没有吃完的晚饭将是他们一起吃的最后一顿晚餐，他会离开，给她时间思考她这些指控的言外之意，并且，既然她需要空间思考，他将让《圣经》中的“在我父的家中，有许多住处”，变成现实。即便是为了罪人。

他在七英亩土地上给她建了一座房子，四周是石墙和电围栏。当你看着这些不可触碰的围墙时，你想到的是……这个我们以后再说，因为这个主意是他最忠诚最宠爱的一个大臣提出来的。不过，拉结住所的结构，从设计到实现，可都是他的创意。

在拉结住的房子里，所有的时钟都停顿在她提出关于女学生的问题的那个时间，几点几分几秒；所有的日历都停在那一年的那一天。时钟依旧嘀嗒嘀嗒，可是指针却纹丝不动。机械日历，翻来翻去还是停在同一天。端上来的食物跟那天的晚餐一模一样，她穿的衣服也跟那天晚上一样。床品和窗帘跟她以前住处的完全相同。电视机和收音机里重复播放的是最后的晚餐时播放的节目。新住处的一切都复制当时那个场景。

唱片机被设置成只播放一首赞歌：

我们的主总有一天会回来

他会把我们带到天堂他的家

那时我就能知道他有多爱我

不管他什么时候回来

等他回来的时候

邪恶的你将被抛下

为你的罪行悲吟

不管我们的主什么时候回来

不停地、重复地播放这首赞歌，这个主意简直让他龙颜大悦，他甚至在这个七亩庄园的四个角上装了扩音器，路过的人甚至是不相干的人都能享受这首曲子和歌词。

这样，拉结就会一直等待他的再次到来。她不是指控他虐待了那些孩子吗，等到她为她们的明天流干了泪水，他就会把她带回去，重新开始生活，就从她人生停顿的地方开始，或者更准确地说，拉结会恢复生活，恢复她那标上了时间、就像按了暂停键的电影一样的生活。我才是你的开始和结束。

在我娶你之前，你是什么东西呢？他自问自答，一个小学老师而已。我是你的过去和现在，我更是你的将来，你要么接受，要么离开。跟她翻脸时，他用英语说了这一句。

七亩监牢只有一个入口。一个全副武装的守卫驻扎在石门口，确保她不会逃走，不让她接待工作人员（发放生活补给，连同暗中监视她）以外的人，还有她的孩子们。

她的孩子们？除了跟铺床的女人们生下的无数孩子，统治者跟拉结生了四个儿子。他们不是班上最聪明的学生。高中还没毕业，统治者就让他们离开了学校。 he 把他们送到部队——在工作中学习——他们很快

就升任到最高级别。在母亲刚被软禁的时候，老大路易本·库萨拉是陆军的三星将军；老二萨姆维尔·莫亚是空军的两星将军；老三狄更斯·索伊，是海军的一星将军；老四理查德·鲁耶耶是陆军的上尉。但是，除了军队的职务，他们都还是一些半国营企业的董事会成员，这些企业跟一些外国公司关系密切，尤其是石油和稀有金属开采方面的。他们还是些执照注册机构的董事。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揪出海陆空部队里的反政府分子，再就是收受贿赂。唯一麻烦的就是，他们四个太过于沉迷酒精和毒品，要盯住部队里或其他任职机构里的异动，其实非常困难。统治者很失望，因为他曾经希望在他跟拉结生的四个儿子里面，至少有一个可以继承他的宝座，建立一个家族王朝，所以他经常责骂他们缺乏对权力的野心和欲望。不过，每当他们给他送来各自的收藏品的时候，家里也会有其乐融融的家庭气氛。

他们并不认为母亲在七亩监牢里生活算是多么危险的囚禁。没有喝得太醉的时候，他们会给她打电话——拉结可以接电话但不能打出去——问问她，你还好吗。听到她说她还好，他们就认为她真的还好，然后迅速地回到他们最擅长的东西身边：酒精、毒品和贿赂。

虽然只是时不时地电话问候，儿子们对她还是比他们的父亲有人情味儿的——他从来没有到这个笼子里来探望过她，没有只言片语，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尽管如此，统治者还是没有忘记她，每天都会有人将她的情绪和一举一动汇报给他：她今天都干了些什么，她怎么睡的觉，她自言自语说了些什么，所有的一切。

他渴望听到的是她流泪的消息。它是一个信号，说明她真的崩溃了，并且有了赎罪的愿望。但他没有听到。那些持有第四种说法的人们说，拉结了解他这种贪得无厌想要落井下石的心思，发誓永远不会让他看到她的泪水，也不会让他从她的孩子们或者那些数不清的眼线那里听到她流泪的消息。她越是抵抗，他就越需要看到她自我放弃。她的泪水，成了他们意志较量的战场。

第四种说法的提出者说，就是因为他太过执迷于她的泪水，他才会得那个怪病。

这种说法的问题在于，这一切要么基于传言，要么就是从统治者的

孩子们那里推断出来的。

在五种说法里面，知道第四种的人最少，基本只是在互相信任的人之间口口相传：谁会蠢到公开去谈论这些呢？除非他活得不耐烦了。

到目前为止，还有些人坚持认为统治者的怪病跟燃烧的愤怒、被虐待的公羊的惨叫声、衰老隐退或是拉结的泪水毫不相关，他们提出了第五种说法：统治者在总统府里面建了一个特别的密室，他在那里供奉的神灵现在抛弃了他，不再庇护他，他的怪病就是他们的杰作。

据说，密室的墙壁和屋顶都是用他在全各地杀害的学生、老师、工人和农民的骸骨做成的，因为众所周知，他是挥舞着利剑登上宝座的，受害者的尸体就像香蕉树一样在他的身边倒下。墙上他最憎恨的敌人的颅骨，屋顶的骸骨，还有骷髅雕像，都是胜败留下来的白色记忆。

这个密室其实是博物馆和庙堂之间的过道。每天早晨，统治者用储存下来的敌人的血沐浴后，就会带着一根权杖，还有一个拂尘，轻轻地走进密室。他会一个一个地查看各种各样的“展品”，然后准备离开。他会突然停在门边，带着得意洋洋的轻蔑，用充满嘲弄的姿势，再一次凝视这间密室，凝视那些颅骨上黑洞洞的眼眶和白森森的牙齿。

你们在追什么？他会问这些颅骨，就好像它们能听到他说话一样。是跟着这个拂尘，这根权杖，还是这顶皇冠？他会停下来，仿佛在等待答案，等到颅骨们没有反应的时候，他就会狂笑起来，就好像它们竟敢反对他接下来要说的话一样：我拔掉你们的舌头，撕烂你们的嘴，就是为了让你们知道，没有嘴的政客根本就不是政客。可是有时候，这些颅骨看上去似乎在咧着嘴笑，带着同样的讥讽。他的笑声会戛然而止。你这该死的混蛋，是你自己的贪婪和没完没了的野心害你到了这里。你真的以为有机会扳倒我吗？让我来告诉你吧。敢这么干的人还没生出来呢。就算他已经出世了，也得先把自己变成幽灵，再长个胡子和腿毛。这一点你不知道吧，你知道吗？他还会一边用权杖指着它们，一边加上这一句话。他的表情险恶，嘴角因为狂怒而泛起白沫。

作为一个叙述者，其实我并不能确定这间密室是否存在；它可能会变成一个单纯的传言，或者是阿斯卡里·阿里盖盖·盖瑟利口中的一个故

事；但如果它真的存在，就能很轻易地证明，在很早以前，在统治者对美国进行重要访问以及人们开始谈论他的疾病之前，正是他每天在这间满是骷髅的密室里的“仪式”才让这个传言迅速传遍了全国。只要人们三三两两地聚在一起，第一个谈论的就是这个传言：你能相信吗？你知道统治者是魔鬼的信徒吗，你知道他是以蛇的名义侍奉他的神和主人撒旦的吗？

随着这个国家有史以来最富雄心的项目之一——为统治者庆生——的进行，关于魔鬼和蛇的传言开始在阿布瑞里亚人民心里生根发芽。

现在，全国上下或多或少都知道一点关于统治者生日的事情，因为，在它被正式列入国家日程表之前，国会曾经就他的出生日期和庆生方式展开了热烈的讨论。这场讨论持续了七个月零七天七个小时七分钟，即便如此，那些尊贵的国会议员们也没有达成一致，主要是因为，没有人知道统治者出生的确切日期。他们没法打破这个僵局，于是给权力宝座上的那个男人发了一封正式的委托信，寻求他智慧的指导。之后，他们还专门给他提交了动议，感谢他给国会找到了解决问题的方法，要知道这个难题可是彻底打败了他们所有人的知识和经验啊。生日庆典将在每年的第七个月的第七天的第七个小时举行。7对统治者来说是个神圣的数字，而且正是在阿布瑞里亚，统治者掌控着每个月份的顺序——例如他可以将一月与七月调换顺序——所以，他有权利宣布任何一个月份为一年中的第七个月，任何一天为第七个月里的第七天，任何一天为他的生日。时间也一样，几点都有可能是第七个小时，这完全取决于统治者的意愿。

每年来参观生日庆典的人通常不一样，但是在那一年的庆典上，运动场上几乎挤满了人，因为市民们的好奇心已经被一则特殊通告挑了起来。它在媒体上播了一遍又一遍，说庆典上会有一个特别的生日蛋糕，是全国人民为统治者专门制作的，并且他会做增持仪式，给大家分吃，就好像耶稣曾经将五块饼和两条鱼分给五千人吃一样。对蛋糕的渴望，或许可以解释为什么这一年的庆典上会出现比往年更多的营养不良患者。

庆典是从中午开始的，一直到傍晚还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太阳烤得人们干渴难当。统治者、内阁大臣们，还有统治者的党派领导人们都坐在阴凉处，喝冰水解暑。没有阴凉也没有水的市民，只能靠观看和谈论台上发生的一切来分散自己的注意力：高官们穿的衣服、走路的姿势，甚至是根据权势大小谁该坐在哪儿。

很快，人们就发现了，统治者的身后有一个男人，右手拿着跟水管

一样粗的钢笔，左手拿着一本硕大的皮革包边儿笔记本。他一直写个不停，所以人们猜他是个媒体人，虽然有些人还纳闷他为什么不坐在媒体席上。在他旁边坐着的是统治者的四个儿子——库萨拉、莫亚、索伊和鲁耶耶——他们很做作地用贴着“食疗”的瓶子喝东西。

在他们旁边坐着的是统治者的御用医生威尔弗莱德·卡波卡博士，再过来是台上唯一一个女人，因为默不作声，也很引人注目。有人猜她是统治者的某个女儿，可是又有人问，那为什么她不跟她的兄弟们说话？有人猜她是卡波卡博士的妻子，可他俩为什么也不说话？

统治者的右边坐着的是外交部长，他穿一身条纹西装，系着一条红色领带，领带上还有统治者的头像。这种领带是统治者党派的象征。

说到外交部长马库斯，他原先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国会议员。有一天，他突然逃到了英国，在众目睽睽之下走进了伦敦一家大医院。他没有生病，只是想把眼睛变大，变得吓人的敏锐，或者就像他用斯瓦希里语^[1]说的，厉害、毒辣的眼光^[2]，这样它们就能认出哪些人是统治者的敌人，不管他们藏得多深。他的双眼被弄成电灯泡一样大，变成他脸上最突出的特征，衬得鼻子、脸颊和脑门都特别小。对于他的奉献和公开效忠，统治者表示非常感动。他还没从英国回来的时候，统治者就已经给了他外交部长这个重要的内阁职位。他代表着统治者的眼睛，注视着地球上每一个有统治者利益存在的角落。从那以后，他就变成了马乔卡利，渐渐地他连自己的本名都不记得了。

统治者的左边坐着另外一位内阁大臣，统治者办公厅的国务部长。他穿着一身白色丝绸西装，胸前的口袋里放着一条红色手帕，当然，他也系着党派领带。同样，发达之前，他也是一个不怎么显眼的国会议员，而且有可能一直这样寂寂无名。但是当他听到好运就那样降临在马乔卡利身上时，他决定效仿他。他没那么多钱，于是偷偷卖掉父亲的墓地，又借了一部分钱，给自己买了到法国的机票，住进了巴黎的一家医院。他把自己的耳朵变大，这样他也可以发表一个公开声明，说自己的听力变得更好，甚至可以听到夫妻之间、父母和子女之间、学生和老师之间、神父和信徒之间、心理医生和病人之间最私密的谈话——一切为统治者服务。他的耳朵比兔子的还大，经常支棱着，随时准备发觉任何

时间任何方向袭来的危险。他的付出也没有白费，他被任命为国务部长，负责监视百姓。秘密警察机构M5现在也在他的领导之下。他抛弃了以前的名字，现在叫西尔弗·西吉奥库。

讽刺的是，这两位前国会议员成功上位后，却开始争上了：一个自诩为统治者的眼睛，一个自诩为统治者的耳朵。运动场里的人们不停地比较他俩的不同表情，尤其是他们眼睛和耳朵的动作，因为一直以来，人们都知道这两位经常斗得死去活来，就为了证明哪个器官更有本事：统治者的眼睛还是统治者的耳朵。马乔卡利经常用眼睛发誓：要是我没说实话，就让这双眼睛背叛我。西吉奥库则用自己的耳朵：让这对耳朵见证我现在说的都是真的——他会一边说，一边使劲拽自己的耳垂。这个动作，他不停地演练、改进，让他得以在他们的竞争中占据些许优势，因为马乔卡利永远都没办法拽自己的眼皮——他只能退而求其次，简化成指着自己眼睛来表示强调。

原本其他的国会议员也打算有样学样，根据想要为统治者提供的服务而改变自己的身体，直到他们看到发生在本杰明·曼波身上的一切。年轻的时候，因为个子太小，曼波没能参军入伍，可是他对军旅生活的渴望却像火焰一样没有熄灭；现在，有了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开辟的新道路，他觉得这是他实现梦想的最佳机会，他想完美地改变自己的身体，然后得到国防部长的职务。他选择拉长自己的舌头，这样在重复统治者的指令时，他的每一个字都可以传到全国的每一个士兵耳中，他的威吓，在敌人还没到达阿布瑞里亚边境线时就能听到。他最先效仿西吉奥库去了巴黎，但是医院没搞清楚他想要的尺寸，所以他的舌头变得像狗一样，长长地垂在嘴唇之外，弄得他没法说话。马乔卡利向他伸出了援手，安排他去了柏林一家诊所。他的双唇被拉起、加长，意在包住舌头。可是就算这样也没有完全包住，舌头还是突出来一点点。然而统治者误解了他的本意，任命他为情报部长。这也不赖。为了纪念自己升迁到内阁，曼波改掉了自己的名字。他自称大本，灵感来自于英国总统府前的大本钟。现在，他的全名是大本·曼波。他没有忘记马乔卡利对他的帮助，在马库斯和西尔弗的政治斗争中，他经常站在马乔卡利这边。

给统治者献上一份特别的国礼，这个主意是马乔卡利提出来的——当然他肯定是从高层接收到了强烈的暗示——带着原创者的骄傲，他示

意军队、警察和监狱军乐队准备好奏响生日歌。这个重要的时刻终于到了。

在生日庆典委员会成员和一些警官的协助下，马乔卡利像演戏一样展开并高举一块巨大的布，人们的好奇心也被彻底地勾了起来。人们互相推搡，想要找个好位置看清楚。当看到那块布上画的貌似是一栋高楼时，他们都蒙了。白布上画一幅画，这就是给统治者准备的生日礼物？

充分燃起人们的好奇心和期望之后，马乔卡利先是呼吁大家安静下来，因为接下来他要详细地讲述那块布上的一切，还要确保把一份英语里叫做“艺术家灵感”的东西发放到全国上下。他还会借此机会感谢自愿制作这个东西的老师，但很遗憾他不能透露这位老师的姓名，因为这位艺术家不允许他这么做。教育是高尚的职业，它的从业者是谦逊的，并不是为了自我的荣耀，而是无私的奉献，他应该是所有国民的典范。

在庆典的另一头，一个男人疯狂地挥舞着胳膊，大声喊着相反的话，没关系，你可以说出我的名字！即使身边的人让他闭嘴，他还是继续喊道，我在这里——你可以说出我的身份。他离得太远，台上根本听不到他在说什么。但他身边站了些警察，其中一个问他：“你叫什么名字？”“卡纽鲁，约翰·卡纽鲁。”那个人说，“我就是台上说到的那个老师。”警官命令他：“把你所有的口袋都翻出来。”确认了他没有携带武器之后，警官指着自己的枪问道：“你看见这个了吗？如果你继续捣乱，就像我叫阿斯卡里·阿里盖盖·盖瑟利、我的上司叫万得弗·邓波局长一样千真万确，我会用这玩意儿彻底解决你。”这个叫卡纽鲁的男人坐了回去。没有几个人注意到这场小骚动，因为人们的眼睛和耳朵全都集中在站台上的大戏码上面了。

“举国上下，”外交部长正说着，“阿布瑞里亚所有国民，一致决定建造一栋大楼，这是史上前所未有的，除了以色列人曾经想要建造却以失败告终的巴别塔^[3]。现在阿布瑞里亚要去做以色列人没做成的事情：建造一栋通往天堂大门的大楼，这样我们的统治者每天都可以跟上帝说早上好或晚上好或简单地问，上帝，你今天过得怎么样？统治者每天都能聆听上帝的教诲，带领阿布瑞里亚高速发展，到达人类梦想中前所未有的新高度。整个项目，‘触天计划’或者‘通天塔’将由一个全国建筑委员会

运作，委员会的主席将另择吉时宣布。”

马乔卡利接着说，由于这些绝妙的想法都来自生日礼物委员会，他把委员会的每一个人都引荐给统治者，以感谢他们的努力工作。委员会的成员大多是国会议员，只有两三位是普通百姓，其中有个叫提图斯·塔基里卡的，在听到自己的名字被点到时，差点摔在了地上。塔基里卡从来没有跟统治者握过手，所以想到要在成千上万人面前梦想成真，他整个身子都因为自己的好运而颤抖。甚至在回到座位上时，他还不相信地看着自己的双手，想着该怎么样才能不再用右手跟别人握手，或者一段时间内都不洗这只手。以前他讨厌手套，但现在他多么希望口袋里装着几只手套啊。他以后肯定会注意的，但现在，他会用手帕把这只幸运右手包起来，这样，当他用左手跟别人握手时，人们会以为他的右手受伤了。塔基里卡想包扎右手的事都想得入迷了，错过了倾听“通天塔”项目，现在，他正努力地跟上马乔卡利的节奏。

马乔卡利部长正给听得如痴如醉的人们吹嘘这个项目将如何惠及大众。一旦这个项目完成了，历史学家们再也不会去谈论世界上的其他名胜古迹，因为我们这栋雄伟的现代通天塔将大大超越巴比伦的空中花园、埃及金字塔、阿兹特克特诺奇提特兰^[4]和中国的长城。谁还会记得什么泰姬陵？我们的大楼将是世界历史上第一也是唯一的奇迹。简而言之，马乔卡利宣布，通天塔就是全国人民给他们唯一的领袖、阿布瑞里亚自由共和国永恒的统治者而烘烤的特别的生日蛋糕。

说到这里，马乔卡利故意停了下来，等着人们欢呼鼓掌。

可是，除了国会议员、内阁大臣、统治者党派工作人员和军队代表，没有人鼓掌。尽管如此，马乔卡利还是感谢了参加庆典所有人员的大力支持，并邀请所有热切想要赞扬这个项目的人上前发言。人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或者看着台上，悄无声息。只有那些大臣们、国会成员们还有统治者党派的人举了手，但是部长没有理会，还是转向了观众席。“你们是幸福得说不出话来了吗？就没有人能用语言表达自己的喜悦之情吗？”

一个男人举起了手。马乔卡利迅速示意他走到话筒跟前来。这个人明显上了年纪，扒开人群往前走的时候还拄着拐棍。两名警官跑到他身

边，搀着他走到靠近讲台的话筒前。阿布瑞里亚这个国家还是敬老的，人们等着听他发言，仿佛等待圣人一般。但是，老人一开口，人们就明显地发现他的发音不准——斯瓦希里语里的统治者，本来应该是 Mtukufu Rais，他说成 Mtukutu Rahisi。听见统治者被喊作“便宜的殿下”，人们都吓坏了，一个警察赶紧凑到老人的耳边说那个词应该是 Mtukufu Rais 或 Rais Mtukufu。老人被弄得更糊涂了。他咳嗽了一下，清了清喉咙，想要镇定一下，然后对着话筒喊出了 Rahisi Mkundu。“哎呀，不对，不是便宜的屁眼儿，”另一个警察在他的另一只耳朵旁边说，“不对，不对，是尊贵的殿下，Mtukufu Mtakatifu。”这一点也没有帮助，因为，自信满满的老人又改成了 Mkundu Takatifu。听到“尊贵的屁眼儿”，人们哄然大笑，这下老人彻底忘了自己原来想说什么了，他一直念叨 Rahisi Mkundu 这个词。马乔卡利赶紧示意警察们把他弄走。老人不明白为什么又不让他发言了，被送回人群中时，他还大声喊了一串 Rahisi Mkundu，Mtukutu Takatifu Mkundu，Mtukutu，不停地把便宜、尊贵、屁眼儿几个词组合在一块，他还朝统治者做出各种手势，仿佛乞求他出面调停。

为了把人们的注意力从这尴尬的场面转移出去，马乔卡利拿过话筒，谢过了这个老人，他说如果大家都为这个项目贡献精力和金钱，它就会很简单很便宜。然而，不管他怎么打圆场，“便宜”和“尊贵的屁眼儿”这些词都在空中飘荡，让这位外交部长陷入了明显又难言的难堪境地。

而西吉奥库部长却开始落井下石，让场面变得更加混乱。他声称他其实是代表那些刚才已经举手却被无视的人们发言的——马乔卡利刚才为了那个老人故意对他们视而不见，直到现在，他还在袒护那个老人。西吉奥库问道，马乔卡利“兄弟”以及他的委员会有没有意识到，如果统治者每天步行或搭乘现代电梯（不管速度多快）前往天堂之门，将会多么劳累呢？

他建议在他手下成立另外一个委员会，研发制造一艘叫做统治者信使的豪华宇宙飞船。这艘飞船还配有一个陆地上的交通工具，叫做星际漫游者或者天堂漫游者，比美国人曾经发往火星的还要大一点。有了私人宇宙飞船，全世界唯一的领袖，我们的统治者，不管什么时候想去什

么地方，都可以愉快地游走在星球跟星球之间。一旦到了其他星球，他就可以乘坐天堂漫游者采摘天空中的金子和钻石。西吉奥库一边夸张地拽着自己的两个耳垂，一边坐下，他喊道，一艘豪华宇宙飞船！

马乔卡利重新拿回了话筒，他感谢他的部长兄弟在挑选礼物方面给予他的支持，以及为统治者在太空中的需求提出那么棒的建议，之后他迅速地指出，如果西吉奥库部长能费心看看白布上面的图纸的话，就会发现，现有的委员会已经考虑到太空旅行的问题了。在通天塔的楼顶，有一个太空站，里面可以停放这种星际旅行的飞船。马乔卡利指着自己的眼睛发誓说，委员会是非常有远见的。

然而，从他嘴角泛起的微笑很明显能看出，对付西吉奥库的刁难，他是有其他准备的。当他说出来的时候，其他大臣们也吓了一跳。世界银行马上会派出一个代表团来我国讨论通天塔项目，看是否可以向阿布瑞里亚提供贷款，以便他们完成这个项目。

马乔卡利又夸张地停顿了一下，好让这个消息很好地被人们吸收，之后他才开始请求统治者接受通天塔作为这个伟大国家献给她统治者的生日礼物。

乐队开始奏乐：

祝你生日快乐

祝你生日快乐

祝你生日快乐，亲爱的统治者

祝你生日快乐

统治者站起身来，他的左手拿着一根权杖和一个拂尘。他的黑西装看上去跟马乔卡利身上的几乎一样，但是仔细看就会发现，上面的条纹都是小小的字母写成的“强权即公理”。传言说他的衣服都是在欧洲量身定做的，他在伦敦、巴黎和罗马的裁缝们除了给他做衣服之外什么也不干。跟其他效仿他的政客马屁精们的衣服不同的是，他肩膀上和手肘上的垫布是用猫科动物的皮做的，主要是美洲豹、老虎和狮子。总之，其

他政客是不允许穿这种衣服的。孩子们受到了这个特征的启发，创作了一首歌，形容他们的神：

像美洲豹一样行走

用老虎的眼睛照亮道路

像愤怒的狮子一样咆哮

以他的身高，配上定制的西服，统治者看上去威风凛凛，这也是为什么抱着第五种说法的人们不停回忆他那天的样子。他的身体非常健康，他清了清嗓子然后说，“对于你们今天献给我的爱，我非常感动……”接着，为了表示他的感激，他宣布释放成百上千名政治犯。在他们当中，有许多作家和记者，根本没有经过审判就被扔进监狱，包括一位入狱十年的历史学家，他的罪名之一是写了一本名为《人民创造历史，统治者却将它变成自己的历史》的书。统治者对这位历史学家的罪孽依旧怀恨在心，因为今天他又提到这个案子。梅特鲁教授，他这样称呼这位历史学家。他用挖苦的语气说起，入狱后，教授的胡子是最先被钝刀刮掉的。这个有知识的恐怖分子已经坐了十年牢，统治者说，但因为今天这有历史意义的场合，我已经允许他提前出狱。不过，梅特鲁教授不可以再留超过半英寸的胡子，如有违反，将被再次抓回监狱。他每个月要去警察局报到一次，测量胡子长度。其他政见不同者都必须发誓，再也不会收集和传播谣言，无论是以历史传记、文学作品还是新闻的形式。如果他们改过自新，就会知道他才是给予他们悔过机会的仁慈的上帝。说完他转向台上唯一一位女士。

“尤尼丝·伊麦克尤雷特·蒙兹博士。”他喊道。

那个沉默的女人缓慢而从容地站起身来，她的自信引人注目，外貌却很一般。

“你们看到这位女士了吗？”他继续说道，“在冷战时期，你们现在看到的这位可是一个革命分子。非常激进的革命分子。她的名字就说明了一切。尤尼蒂·蒙兹-比拉-沙卡^[5]博士。对吧？确凿无疑的革命分子。但是，在冷战的最后阶段，她放弃了那些愚蠢的革命思想，忏悔并发誓效

忠于我。我把她关进牢房了吗？没有。我甚至让大本·曼波给她找了份情报官的工作，现在我非常高兴地宣布，我已经任命尤尼丝·伊麦克尤雷特·蒙兹博士为下一届驻华盛顿大使。她是阿布瑞里亚历史上第一位得到这种职位的女士。”

蒙兹博士鞠了个躬，挥挥手，对人群雷鸣般的掌声表示感谢，然后坐了下来。

“现在，”掌声平息后，统治者接着说，“我要说说另外一位经历过帝国主义、资本主义、殖民主义、新殖民主义硝烟和炮火的激进分子。他曾经被称为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伊图卡。你们看，指望用发光的笔去涂写革命？他可是一个煽动分子啊。一个莫斯科人。在东德的马克思革命主义新闻研究所上的学。曾经甚至有个阶段，我们的某些邻国，被愚蠢的非洲社会主义搞得醉醺醺，还曾经聘请他写一些激进的文章，号召非洲进行阶级斗争。等到共产主义明显油尽灯枯的时候，他也非常明智地忏悔，并且急忙把名字里“革命”的字眼去掉了。我是怎么做的呢？囚禁他？没有。我宽恕了他。而他也用自己的作品证明了他值得我的宽恕。在他曾经秘密制作的传单《不朽的爱国者》中，他抨击我是绵羊之国的缔造者。现在，在《每日爱国者》中，他用文字的小鞭子帮我放牧绵羊。”

为了保护国家免遭恶意造谣者——那些所谓的历史学家、小说家——的危害，为了对抗他们的谎言和诋毁，统治者指派他为自己的官方传记作家，因为众所周知，他的个人传记，其实就是这个国家的故事，是真实的历史。“我忠实而可信的历史学家，”统治者咆哮着，“我要你站起来，他们将仰视你效仿你。”

这位传记作家顺从地站了起来。人们这才发现，原来那个拿着皮革包边儿笔记本和跟水管一样粗的钢笔的男人就是统治者的官方传记作家。我亲爱的子民们，统治者转向人群，喊道，我想说的是，你们送给我如此美妙的礼物，上天会保佑你们大家的。他说，他如此喜爱这份礼物的原因之一，是它完全是个意外的惊喜：他做梦也没想到阿布瑞里亚会为他去做全世界历史上都没有做过的事情，来表达对他的感恩。他停顿了一下，因为人群中央爆发出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号叫。有蛇！有一

条蛇！其他人纷纷叫了起来。很快，场面变得一片混乱。人们推搡喊叫着，四下逃窜，就为了一条许多人根本没有亲眼见到的蛇。不过，有人看见就行了，现在人们喊的可不是一条蛇，而是许多蛇。内阁大臣们不敢相信眼前这一切，谁也不想率先表现出恐惧，他们用眼角的余光偷偷打量彼此，等着有人先行动。

人群中开始有人推挤着拥向舞台，大喊着，有蛇！有蛇！有些警察和士兵本来打算逃跑，看到统治者的护卫们举着枪准备向人群射击，他们只能站在原地。场面依旧混乱不堪。

为了让人们安静下来，警察局长朝天开了一枪，但这只让事情变得更加糟糕。这场混乱变成了暴力骚动，人们为了自保四处逃窜互相踩踏；几分钟后，只有统治者和他身边的内阁大臣、士兵和警察们剩了下来。秘密警察的头儿从麻木中醒过来，凑到统治者的耳边说，这可能是政变的开始。不出几秒钟，统治者已经在去往总统府的路上了。

[1] 斯瓦希里语（Kiswahili），是坦桑尼亚的唯一官方语言，肯尼亚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国家语言之一，是赞比亚、马拉维、布隆迪、卢旺达、乌干达、莫桑比克等国家的重要交际语。

[2]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3] 巴别塔（House of Babel），《圣经·旧约·创世记》第11章宣称，当时人类联合起来兴建希望能通往天堂的高塔；为了阻止人类的计划，上帝让人类说不同的语言，使人类相互之间不能沟通，计划因此失败，人类自此各散东西。

[4] 阿兹特克特诺奇提特兰（Aztec Tenochtitlan），墨西哥特斯科科湖的岛上古都遗址，现在墨西哥城地下。约自1344年至1345年阿兹特克人由此统治墨西哥，1519年被西班牙人征服。面积约13平方公里，约有6万间房屋，当时居住人口约20万，亦是世界上最著名的人工岛之一。

[5] “蒙兹·比拉-沙卡”是斯瓦希里语，意为“确凿无疑的革命分子”。

媒体从来没有报道过这场骚乱。接下来的几天，各大新闻头条都是有关这个特别的生日礼物，还有即将到来的世界银行代表团。《埃尔代里斯时报》的头版赫然印着，“向天堂进军”。这家报纸写道：美国，你们要注意了。我们不会让你们独霸太空。我们就在后面。我们在科技方面或许落后你们几年，但我们必将赢得这场竞赛，就好像龟兔赛跑里的乌龟，一定会战胜兔子。

所以说，即便媒体报道了蛇这件事情，也只会把它说成是谣言。讽刺的是，接下来让这谣言疯传的正是从总统府散发出来的诡异气氛。

接下来的很多天里，统治者从来没有提起过那天发生的一切。那些自称知道内情的人说他异常震怒，而且他将大多数怒气都发泄在西吉奥库身上。西吉奥库说起过的个人宇宙飞船和星际漫游者萦绕在他的心头。统治者对此非常感兴趣，即便在震怒之中，他还是要来了探测火星的视频。然而，当他看到宇宙飞船的大小，尤其是早期的那个旅居者（Sojournertruth^[1]）——所有的太空交通工具，在他看来，都比小男孩们做的玩具还要小——他激动地自言自语，这个西吉奥库真是不要脸——他，我的内阁大臣，居然敢建议我这么尊贵的人用这么丁点儿大的东西？当他后来知道索杰娜曾经是个奴隶，是个女人，是个自由战士，一个恐怖分子（他这么称呼她），他的焦躁一发不可收拾。

很长一段时间，统治者都不肯接见西吉奥库。西吉奥库非常担心，开始采取行动安抚这座随时爆发的火山。他先是在晚上把自己的第一个妻子送去取悦统治者。统治者根本看都不看。他又送去了第二个妻子，统治者还是无视。接着他送去了年轻许多的第三个妻子，统治者继续无视。最后，他送去了他的两个女儿。这下统治者才缓和了态度，重新接见西吉奥库，但也只是将怒气发泄在这倒霉的大臣身上。

让统治者对西吉奥库如此生气的，并不只是太空漫游者的大小，或者那个用女奴隶的名字命名的火星车。生日庆典上的骚乱，人群仓皇散去剩下他和随从，这些不快记忆，让他内心愤懑难平：所有这一切给世人传递了一个什么样的信息？M5都去哪里了？情报工作是归西吉奥库负责的，所以统治者才会迁怒于他。为什么情报人员根本不知道这些放蛇的人？他一直追问西吉奥库。

为了保命，M5的头头还有西吉奥库解释说，放蛇的人是某个地下党——“人民之声运动”——的成员，而且，情报特工们早已经掌握了他们的行踪，只是没有公开，为的是争取时间从众多谣言中理清真相。在还没有完全掌握他们的叛变罪行之前，让这个团伙不必要地暴露在公众之下，并不是明智之举，他们这样解释道。在蛇还没有完全爬出洞之前，

先不要急忙去打它。

这番说辞让统治者更加生气了。所以你们就打算等着它钻出洞吗？谁这么大胆，敢说我不能在蛇完全露出身子之前打死他？谁说我没有能力在它隐藏得最深的时候打死它？西吉奥库辩解说他刚才那么解释其实只是因为谚语是这么讲的。这下更糟了。西吉奥库难道是想说有谚语可以取代统治者的金科玉律吗？统治者的权力可以超越阿布瑞里亚所有的谚语，所有的谜题，而且，没有什么谚语可以阻碍他打败隐藏的敌人，就算是藏在最难接近的洞穴里。

为了提醒人们这一点，统治者决定向全国人民致辞。

这场出现在所有电视台、广播之上的致辞，是强制收看的，人们至今还会谈论它。他告诉全国人民，他的政府已经掌握到，这些自称为“人民之声运动”的反叛者，欺骗、怂恿大学生们在庆典之上投放塑料蛇。他想提醒全国人民的是，为了顺应民意，政府很早以前就取缔了所有的政党。阿布瑞里亚只有一个政党，统治者就是它的领袖。我要让整个世界都知道，他慷慨陈词道，从这一分钟开始，“人民之声运动”将彻底销声匿迹，不管是在明面上，还是在地下。统治者就是人民唯一的声音，这也是人民想要的。

为了与那些恐怖分子的谎言做斗争，统治者下令成立一支新的军队，“伟大殿下全能青年团”。他要求所有的中学生和大学生都加入，成为统治者的青年团成员。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让全国人民知晓，他才是整个国家的权威，是整个国家的光。团员们会讲授教义：阿布瑞里亚永远不会有除了统治者政党以外的党派，也不会尊崇任何效仿统治者的政治偶像。“为殿下服务”（On His Mighty Service）是他们的座右铭，会被雕刻或者文绣在他们的徽章、文具、衣服和交通工具上。OHMS^[2]。

统治者停顿了一下，让这一切充分沉浸到电视观众的心间去。接下来的就是为整个阿布瑞里亚所津津乐道的东西，甚至所有关于蛇、魔鬼崇拜和超自然力量的谣言都有可能由此而来。为了强调接下来的警告，他用他那梅花形状的权杖指着摄像头，仿佛在指着“人民之声运动”那些恐怖分子一样。他，统治者，将用真蛇战胜他们那些塑料假蛇。在《圣经》时代，“摩西的蛇”吞掉了“法老的蛇”^[3]。现在在阿布瑞里亚，“法老

的蛇”将会吞掉你们这些自以为是新摩西的人^[4]。

突然，他将梅花权杖高举在空中，仿佛随时都会扔向每一个以及所有的自封为摩西的人。摄像师们躲在摄像机后面，猛然间，就好像同时被相同的物体砸中一般，这个国家所有的电视机屏幕都裂成了七块。观众们不知道究竟是统治者真的扔出了权杖，还是他用意念弄碎了他们的屏幕。关于这一点，人们至今无法统一说法。不管真相是什么，这场致辞兴起了一种新的蛇舞，一时间风靡全国，无论何时何地，两三个年轻人聚在一起，都会扭动身体——头、躯干和手——他们一边像蛇一样扭动，一边唱道：

我做的陶罐碎了

我何尝知道那自由

需要忍受毒蛇和魔鬼

^[1] 旅居者（Sojournertruth），1997年在火星着陆的微型火星车，以反奴隶制的女英雄，美国非洲裔废奴主义者和妇女权利的倡导者索杰娜·特鲁斯（Sojourner Truth，1797—1883）命名。

^[2] 为前文“On His Mighty Service”的首字母缩写。

^[3] 出自《圣经》中《出埃及记》部分的故事。摩西及其兄长亚伦的蛇吞掉了法老的蛇。用以显示上帝的独一无二。

^[4] 此处用来形容统治者的权威。

起初，统治者并不在意有关魔鬼和蛇的传言，因为他希望这些能够加深敌人对他的恐惧，强化他对阿布瑞里亚的统治。但是，当他的M5告诉他，这些传言远远没有制造恐慌，反而可能弱化了人们对通天塔项目的支持，统治者终于觉得有必要采取行动否认这些传言，消除它们的力量。可是，要怎么做才能造成最大的影响呢？

远在殖民时期，当他还是个学生时，在课堂上，他听说过一些故事，说的是古巴比伦的一个国王曾经微服私访，装作是普通百姓。等到后来市民们得知了他的身份，纷纷受宠若惊。国王曾经在他们身边走过。本来，随着时间流逝，这个场景他已经记不太清了，但现在它又重新栩栩如生。他把这个想法告诉臣子们，他们都说，太好了，简直完美。在事先宣传好的礼拜天，自然地去拜访教堂，将人们的注意力转移到他对宗教的虔诚上面来，肯定可以对抗那些阴谋的根基。

被选中的是埃尔代里斯的万圣大教堂。多么明智的选择啊！这个教堂坐落在埃尔代里斯人口最稠密的两个区圣卢西亚和圣玛利亚之间，矗立在一座山上，将会是电视画面的绝佳背景。

这座教堂由稍微有点古怪的“不知疲倦的卡诺格里”主教执掌。他的追随者们给他起这个名字是因为，在很早以前，他还没当上主教的时候，他曾经说过，耶稣基督永远在不知疲倦地除却沉沉压在疲惫灵魂上的罪孽重负。很快，他的追随者们就开始说他就是那个永不疲倦的神父，总是在谈论那个不知疲倦的救世主。当被提升到主教的位置上时，出于对追随者们的尊重，他将这个名字合法化了。

在这个精心选择的礼拜天，在众多新闻记者、电视摄像机和手持话筒的拥簇下，统治者和他的随行车队抵达了圣玛利亚的集市。这次颇具历史意义的教堂之旅将从这里开启。他下了劳斯莱斯轿车，当着许多惊呆了的水果摊贩的面视察这个集市。这些摊贩们压根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应该冲上去叫卖自己的货品。车队里闪闪发光的奔驰汽车，跟装满各种货物的驴车和手推车，形成了鲜明而惊人的对比。然而另外一个场面更

加吓人。统治者看到一头没有拉车的驴子，他表现出很冲动的样子——其实也是由他的形象塑造专家们精心设计好的——骑上那头驴，效仿耶稣。他的一些密探，打扮成普通百姓，从摊贩那里抓来一些棕榈树叶。到了山脚下，他从驴子身上下来，步行向前。长长的摄像镜头里，统治者在山脚之下，而山上的教堂则让他看上去仿佛在带领朝圣队伍，向着上帝之城前进。

随从们跟在这位敬业的演员身后，离他一步左右，步伐缓慢而周到。这场表演几乎没有瑕疵，他那小圈子里的人甚至开始想象如何庆祝胜利了。

结果，就在统治者刚走到教堂大门的时候，画面突然消失了，那些在家里或者社区大厅追看电视直播的人们，立刻就意识到有什么东西不对劲，他们迅速想起那一次他们的电视屏幕碎成七块的场面来。这个小故障让他们没有看到接下来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只能从当时在场的、亲眼见到统治者走进教堂的人那里打听、拼凑零碎的消息。

虽然细节不尽相同，但所有人都认同，统治者一走进教堂，墙壁就开始晃动，仿佛地震一般。墙上挂着的衣服还有纸张全都奇怪地飞舞着，仿佛在争相逃脱。“不知疲倦的卡诺格里”主教把平日拿在手里的小本《圣经》放在圣坛上，圣坛竟然开始晃动，《圣经》也掉在了地上。他没有捡起它，而是转身走进一间接待室，人们还没想明白他为什么抛下圣书还有这一大堆人的时候，他又出现了，右手拿着一本巨大的《圣经》，左手拿着一个巨大的十字架。他的两只手都伸向统治者。主教的嘴唇在动，好像在念咒语，但是没有人能听清他在说什么，所以后来也没有人能复述出来。

接着，所有在场的人都听到窗户被什么东西穿透的声音，玻璃碎成了七块。突然，所有晃动的墙壁和飞舞的东西都静止不动，整个教堂都沉浸在宁静和平和之中；“不知疲倦的卡诺格里”主教继续进行他的仪式，语气如常，仿佛刚才什么不祥的事情都没有发生一样。

在人们家里，所有电视机在短暂的停止后都恢复了正常。这时候，已经坐在电视机前观看的人，还有正好打开电视的人，都看到卡诺格里主教正要开始布道。在后者当中，有些人觉得骑驴、棕榈叶、沙哑的赞

歌和长途步行到山上之类的事情都十分可笑。

但是，神秘事件的讲述者们没有放弃，他们甚至坚称众圣徒大教堂并不是发生神秘事件的唯一圣地。据说，在那之后统治者还在其他教堂做了礼拜，那些地方也发生了类似的情形：每个地方，至少都有一扇玻璃窗户在那些挥舞着十字架和圣经的神父们召唤出来的力量之下，碎成了七块。他们说，这也就是为什么在没有任何说明的情况下，阿布瑞里亚的统治者突然宣布，为了证明所有信仰都是平等的，他将同时接触伊斯兰教，出于谦逊并且顺从伊斯兰教不喜拍照的习惯，他将不允许摄像头拍摄他们的接触。

他的计划是，在伊斯兰教的清真寺，不管是逊尼派、什叶派还是瓦哈比教派，接着在印度寺庙，不管是印度教、佛教还是耆那教，然后是锡克教的谒师所，最后是犹太教的教会堂，都进行类似的活动，希望这些自然的露面能消除发生在万圣大教堂和其他教堂里的一切。

第一次拜访伊斯兰教圣地时，他命令手下找一间没有玻璃窗户的清真寺。搜遍了埃尔代里斯，他们终于找到一间清真寺，有着漂亮的圆顶和尖塔，最重要的是，窗户都是木头和铁栏杆做成的。

然后，更加戏剧性的事情发生了，不过因为没有被拍下来，所以我们只能再一次地听听传言。据说，统治者一进去，负责白日仪式的阿訇就意识到有什么东西不对劲了，他迅速地把《古兰经》举到半空中，用阿拉伯语喊出其中的经文。

在场的人说他们感觉到像是有风在空中盘旋，很快他们就听到其中一扇窗户的铁栏杆嘎吱作响，然后有些铁栏杆折弯了，就好像有人想要逃出去在使劲推它们。阿訇冲窗户挥舞着《古兰经》和念珠，大声喊着像是撒旦的字眼。嘎吱嘎吱的声音立刻消失了。有些人怀疑这个故事都是假的，不过即便是他们，也无法解释那些铁栏杆为什么会弯得那么厉害；据说，那间清真寺的委员会内部争论了好多次，最后决定不去修复那扇窗户，让它维持原样，当作神圣的《古兰经》战胜撒旦的诡计的见证，哪怕这撒旦穿着尘世里时髦的华服。

整个“在圣地自然露面”项目被静悄悄地抛弃了，“无魔鬼”的指令又

重新下达到这些宗教圣地。城里有些居民挂起了海报：“埃尔代里斯是一个没有魔鬼的地方”。

过了一段时间，人们才发现，邪恶的魔鬼们已经逃离了教堂和清真寺，游荡在这片土地上，若非如此，人们要如何解释那两份很快传遍了埃尔代里斯的报告呢？第一份报告非常有趣，它声称，撒旦去了圣卢西亚的马里萨和马里库家里，挑衅他们。

第二份更吓人，已经超出了宗教的范畴，它说撒旦在许多城镇和村庄，掏出人们的心脏，把空壳一样的尸体扔在路边或者垃圾堆里。

然而，还有一些人争辩说，这两个故事，撒旦与马里萨和马里库争斗，以及撒旦掏出人们的心脏，其实是相关联的，很明显，这是撒旦在表明，尽管他输掉了某些战役，却没有输掉整个战争。不过，它为什么要去挑衅一对上了年纪的夫妇呢？

马里萨和马里库是一对夫妇。圣卢西亚的人们都很熟悉他们，因为他们两个总是形影不离，无论是去集市、商店，还是去参加守夜、葬礼还是婚礼。如果他们中的一个或另一个单独出现，人们就知道——几乎从没出错过——另外一个肯定在不远的地方。

他们家的黑猫（只有额头上有一撮白毛）有时候会跟着他们。每当它来到教堂时，孩子们就会唱起一首熟悉的歌谣：

玛丽有一只小猫咪，

小猫咪，小猫咪

玛丽有一只小猫咪

皮毛像煤烟一样黑

不管玛丽去哪里，

去哪里，去哪里

不管玛丽去哪里，

猫咪肯定跟着去

有一天它跟着玛丽到教堂……

马里萨和马里库是万圣大教堂的忠实教徒。他们总给教堂的长凳和窗户掸去灰尘，布置花束。每当周五、周六和周日，教堂在地下室给无家可归的人们发放食物、提供住处时，马里萨和马里库都自愿帮助牧师去照顾那些贫穷的人。他们甚至会给栖息在教堂屋顶的鸽子和其他鸟儿

喂食。

马里萨和马里库就好像双胞胎一样。很多时候，只要其中一个人说一个开头，另一个人就能把对方想说的话说完。他们已经六十多岁了，不过保养得非常好。他们的孩子已经长大成人，各自都有体面的工作。总之，马里萨和马里库没有什么瑕疵，他们看上去就是一个健康婚姻和家庭生活的典范。

这样一来，在统治者到访万圣大教堂之后不久的某个星期日，当马里萨和马里库站在众人面前忏悔，说自己无法抑制地渴望他人的肉体时，整个教堂的人都惊呆了。

为了保持一贯风格，他们讲述起来就好像是从同一本书上读来的。

“就连走在大街上都变成了一种折磨。”马里库说道。

“每一天夜里，我们都祈祷能够卸下这重负，但我们的祈祷并没有得到答复。”马里萨补充道。

“我们已经不能感应到彼此的身体，而别人的却能让我们的身体燃起欲望。”

“仿佛是撒旦在引诱我们偏离正直的道路，打破《十诫》中的某些戒条……”

“……也就是说，”他们像合唱一般同时说道，“你们不可奸淫，不可觊觎他人的财产。”

“目前，这种渴望还只是停留在我们的眼睛里。”马里萨解释道。

“但就算是这样，也是一种罪孽。”马里库赶紧补充，生怕稍有疑虑听众们就会怀疑他和马里萨对待这些诱惑的认真程度。

参加礼拜的人们祈祷这对夫妇能够坚强起来，欲望的魔鬼终将被毁灭。仪式结束后，不知疲倦的卡诺格里主教，他们的基督兄弟，跟他们进行了一次推心置腹的谈话。他要他们保持坚定，要他们记住，耶稣曾经身处荒野，饥渴难当、疲惫不堪，撒旦专门挑这个时候来诱惑他，整

整四十个日夜，耶稣与数不清的欲望搏斗，却一直保持坚定，保持自己的勇气和正直，最后终于战胜了撒旦；也正是这场伟大的战争历练了耶稣，让他能够承担起救世主这个角色。你们想想看，他都经受了些什么，你们是多么幸运啊，没有在狂风呼啸、野兽横行的荒野里独自苦撑四十个日夜；你们依旧在圣卢西亚，在自己的家中，有彼此陪伴，还有我们在你们身边，为你们呐喊助威：真无耻，撒旦！教堂里的三重唱唱起了一首赞歌：

他邪恶的幽灵们会来

撒旦本身也会来

但我的灵魂已经用信仰武装

我会打败他

我会回击他告诉他

撒旦你给我滚

我永远不会追随你

然而即便如此，撒旦还是没有放过他们。每个礼拜天，马里萨和马里库讲述的事情都越来越可怕——撒旦伪装成不同的模样跟踪他们七天七夜，更加狡猾的是，他还不遗余力地勾起他们对别人肉体的欲望等等。唯一让他们觉得安全、远离他的地方就是教堂。在其他任何地方，尤其是当他们其中一个睡着时，在家里，或者独自走在大街上的时候，撒旦就又回来了。他们之间变成了一场大规模的战争；试探他有什么策略，成了他们回击的一种方式，这样如果撒旦使出十分的力气，他们将回击两分。那是因为，他们最害怕的是，撒旦可能会把他们中的一个拖进黑暗的小巷。现在他们根本不敢分开。他们的“历险”非常动人，每个星期天，越来越多的人聚集在万圣大教堂，倾听这对夫妇和撒旦每天搏斗的最新章节。

众圣徒教堂变成了一个非常受欢迎的地方，每个星期天都挤满了人。他们渴望听到那些令人兴奋无比的细节——这对夫妇的欲望，还有跟撒旦的纠缠。有时候，教堂内甚至连站的地方都没有，许多人情愿站在门外和窗户外面，只为了听到这对英雄夫妇讲述的只言片语。

这个故事注定要传到新闻编辑们的案头。有家叫做《每日八卦》的报纸，自从开始连载刊登马里萨和马里库的忏悔系列后，销量就翻了好几番；反抗撒旦的战争变成了街头巷尾的谈资。无论是在十字路口，还是集市、购物中心和酒吧，只要年轻的男女聚在一起，就会半开玩笑地说：噢，亲爱的，你这样折磨我，就像马里萨和马里库一样。或者说，我对你有一种马里库和马里萨的感觉——你觉得呢？

对埃尔代里斯的居民，尤其是住在圣卢西亚的人来说，马里萨和马里库的故事，还有他们与欲望的撒旦之间史诗一般的战争，变得比前来考察通天塔项目投资可能性的世界银行代表团还要重大。这对普通男女对抗撒旦的故事，紧紧抓住了他们的想象力和好奇心。他们十分想知道这一切将如何结束。

距离马里萨和马里库第一次坦承被魔鬼缠上已经过去四十天了。这一天，聚在万圣大教堂的人空前地多。四十是一个重要的数字。耶稣在沙漠里也是经过四十天才战胜了撒旦回到家中。然而，当马里萨和马里库向上帝做证，忏悔说撒旦还是缠着他们。人们，尤其是年轻人，都很困惑，有些人还明显很沮丧。为什么撒旦不老实待在地狱里，而要不休止地纠缠马里萨和马里库？尤其让他们烦心的是撒旦怯懦的手段：在年迈的马里萨和马里库落单的时候或正要闭眼睡觉时下手。撒旦是个大恶霸，他们说。他不敢来这里。

但是有些人则提醒大家不要掉以轻心，撒旦不敢回到这里玷污这块圣地的唯一原因只是，他还清晰地记得几个月前，自己是如何被“不知疲倦的卡诺格里”主教打得落荒而逃。

年轻的人们，尤其是最近被教堂救助的，承担起这项重任。他们做完礼拜之后聚在一起，迅速地起誓，要像主教为众圣徒教堂做的那样，去保护圣卢西亚。他们将搜遍圣卢西亚的每一个角落、每一条小溪，把撒旦揪出来，就算抓不到他，至少可以吓得他屁滚尿流。

就这样，他们给自己起名叫“基督战士”，发誓将一直战斗，直到魔鬼让马里萨和马里库安静地过日子。他们将全副武装，用《圣经》作为盾牌，用赞美诗集当精神食粮，拿十字护板当拐杖，手持藤条以便驱逐撒旦。邪恶的魔鬼必须离开，或者被迫离开。他们创作了一首问答形式的战歌：

带着食物和权杖，

你要去哪里？

我们是征途上的朝圣者

去跟撒旦和他的追随者搏斗

他们大步向前，希望且相信其他的年轻人会响应这感人的号召，加入他们，一起搜寻撒旦。

基督战士起初并不确切知道到哪里、如何搜寻撒旦。

游客、乞丐和妓女们白天挤在大街上，晚上又相遇在七星酒店之外，仿佛这些奢华场所是富人、游客、乞丐和妓女所平等共有的一样，主要差别就是，到了晚上，富人、游客和妓女都待在酒店内，而乞丐只能在外面过夜，忍受雨水或寒冷。一到破晓，他们就又重新混在了一块儿。

虽然说话还都是用斯瓦希里语，但每个乞丐都多少会一点英语、德语、日语、意大利语和法语。比方说用各种语言说帮帮穷人——Help the poor, Saidia Maskini, Baksheesh。有些人用自制的吉他和鼓演奏音乐，有些人表演喜剧小品，时不时从被逗乐了的游客那里得到一两个硬币。他们都想待在游人最多的街道上，为了占点小便宜经常推来搡去。

有时候警察会对乞丐发动突袭，但也只是装装样子，因为阿布瑞里亚的监狱早就人满为患了。大多数乞丐都非常愿意去蹲监狱，因为有饭吃有床睡。为了不惹恼游客，政府也会注意不去驱赶大街上的乞丐。许多游客喜欢把乞丐或野生动物的照片发回家里，证明自己到非洲一游。在阿布瑞里亚，由于森林减少的情况和偷猎行为，野生动物变得越来越少，拍一些乞丐或者营养不良的孩子——苍蝇在他们鼻涕邋遢的鼻子和脏兮兮的眼睛周围飞舞——的照片，有利于增加可信度。如果大街上没有乞丐了，游客们可能会怀疑，阿布瑞里亚到底是不是个靠谱的非洲国家。

对于目前的情形，“基督战士”们是经过考量的。撒旦喜欢在哪些地方出没？打扮成什么样子？他们提醒自己，撒旦那么诡计多端，难道不是因为在创世之前就已经存在的吗？既然他能把自己变成一条蛇，在上帝的眼皮底下爬过伊甸园的围墙，那又有什么能阻止他变成人、其他动物甚至是一块石头的样子呢？为什么马里萨和马里库没办法说出他们渴望的东西的名字？因为正是撒旦本身伪装成不同的样子去诱惑他们。或

许，他现在已经假扮成游客、妓女、乞丐或者在街头巷尾瞎转悠的任何一个人，或者……

“瞧！”一个战士指着街道那边的某个东西，大喊道。那是一座雕像，统治者骑在马背上。基督战士们很快就明白了他的意思，因为这座雕像让他们想起不久前，那个魔鬼崇拜者骑在驴身上模仿耶稣的景象——亵渎圣人的景象。可是，为什么在这个时候出现这一幕？恰好在他们需要的时刻？他们想起上帝禁止以色列人留下雕塑的事情。为什么？因为撒旦很容易藏在雕像里面。很快他们就发现，检查统治者的雕像可不是简单的任务。埃尔代里斯的大街上到处都是统治者的雕像。

有他骑在马背上疾驰的，也有慢跑的；有他站在基座上，双手高举，做出赐福众人的样子；有他穿着军装，举着利剑，仿佛正在阅兵，还有指挥战斗的样子；有他穿戴着教授的长袍和帽子，还有他摆着忧郁的姿势沉思的。

他们没有在雕像之中找到撒旦。他们检查了高高低低的楼房，还有跟楼房比肩而立、由废纸板和塑料板搭成的棚屋。凉亭对面，意大利、中国、印度和希腊餐馆供应着羽衣甘蓝和乌加利^[1]做的黑人传统食物。大饭店飘出吱吱作响的牛排的香味，路边摊的炭火上玉米和榛子哔剥作响，香气四溢。

结果并不尽如人意。就像历尽千辛万苦远道而来觐见马槽圣婴（耶稣）的东方智者一样，基督战士们在埃尔代里斯的许多大楼里搜寻撒旦，也遇到了许多困难。在酒吧里，他们被人嘲笑挖苦，有些醉汉还朝他们脸上扔橘子皮。在七星大酒店里，他们经常被赶出去，甚至被禁止入内，理由是骚扰酒店的住客。在外面，在大街上，闪亮的奔驰汽车、驴车和手推货车在破烂的道路上拥挤抢行，阳光和尘土可不那么客气，更别说怀疑他们是乞丐而时不时驱赶的警察了，还有以为他们是神圣的乞丐而举着相机追着他们跑的游客。他们经常饥渴难当，疲惫至极。埃尔代里斯大街上的恶臭就更加于事无补了。

以前，埃尔代里斯的街道旁边不是成排的树木，而是堆成小山的垃圾。有些店主会付钱给专门收垃圾的人，清理自家门前的区域。所以有些地方，尤其是在中心商业地带，还是有一些干净的地方的。而其他地

方，就只剩下苍蝇、蠕虫，还有老鼠的恶臭了。

这种恶臭是不是也是撒旦想要赶走我们的一种武器呢？没准他正躲在垃圾山上，嘲笑我们在人群和统治者的雕像中到处找他呢？不可能，我们是绝对不会被他臭跑的，他们不服气地说。

然而，不管他们自以为多么勇敢，他们越多谈论撒旦的诡计，就越是意识到，跟无法亲眼看到的敌人斗争是多么不容易。低落的时候，他们会提醒自己，他们是基督战士，正如《圣经》所言，他们必须奋战到底。因我受苦的人终将幸福。受这种精神鼓舞，他们又精力充沛地举起十字架，嘶哑着嗓子唱起歌来：

这个地方让我吃惊

在这十字架上

因为悲伤之后是欢乐

在这十字架上

在星期五的下午，在圣玛利亚的郊区，就在他们自我感觉良好的时候，三个男人冲向它们，恐慌地大喊着，撒旦！撒旦！他们躲到基督战士举着的条幅后面。求求你们救救我们……撒旦在追我们……

看到这荒唐的一幕，正用方言唱歌、聊天的基督战士们都惊呆了。当他们一心想着撒旦的时候，他们没有找到他。但现在，当他们沉浸在快乐和丰盛的恩典之中，当他们一心向着耶稣的时候，却听到了撒旦的消息。

“你们在说什么啊？”他们异口同声地问。

“撒旦……他吓死我们了！救救我们！”

“他在哪儿？”基督战士们兴奋地问，尽管他们对这个戏剧性的转折还是有点困惑和恐惧。

或许，在脑子里跟撒旦搏斗，还是没有面对活生生的他更可怕……

但这就是该他们表现的时刻了，他们绝不会逃避的。

[1] Ugali，玉米粉。

他很累，又饿又渴，几乎要被烈日击倒。他想爬到山顶，突然双腿一软，倒在了垃圾山脚下。他不知道自己是陷入了暂时的昏迷，还是沉睡，但是一阵轻风吹过，他被吹到了空中，现在他就这样飘浮着。他还是能看到自己的身体躺在地上，能看到垃圾山，看到小孩和狗在山脚下为了白骨上的一点点残肉而争抢。身体需要离开你休息一会儿，你也需要离开身体休息一会儿，他听见他对自己说——他决定让自己的身体就那样躺在日光下，没有了躯壳的束缚，他在阿布瑞里亚的上空游荡——为什么把我们国家的美景和享受都留给游客呢？他轻声笑着对自己说：比较着不同城镇和地区的状况差别。

这可太有意思了，看到自己像一只鸟，像鸟一样飘在空中，他忍不住对自己说：他享受冷风冲击着他的双翼。现在，他想起以前听过的一首基督教歌曲：

我会飞翔，离开这个世界

我会飘在空中，见证

发生在下面这世界的

从未见过的奇迹

他开始唱了起来，可是由于没法像以前张开嘴那样，张大他的喙，所以他发出的只是记忆中清晨旷野里鸟儿发出的哨鸣声。

现在他有了鸟类的优势，能以鸟儿的视角尽情地俯瞰，阿布瑞里亚的东西南北中部地区尽收眼底——从沿海的平原，到湖泊遍布的地区，到东部干旱的原始林区，再到中部高地以及北部的群山。不同地方的人，语言、穿着以及竭力维持生计的方式都各不相同。有些人捕鱼，有些人畜牧牛羊，有些人则在土地上劳作。但每个地方，尤其是在城镇里面，人们跟埃尔代里斯人一样，饥饿、干渴、衣衫褴褛。在大多数镇子里，避难所是用纸板搭的，废金属、旧轮胎、塑料成了许多孩子和成人

的栖身之处。他发现，颇为讽刺的是，这些棚屋旁边恰恰就是高楼大厦——瓷砖、石块、玻璃和混凝土盖成的。同样，在城镇的郊区，咖啡豆、茶叶、可可豆、棉花、剑麻和橡胶的大型种植园也紧挨着农民辛苦耕种的土地。乳房充盈着乳汁的奶牛在葱郁的草地上吃草，而瘦骨嶙峋的牛则在满是荆棘和石砢的路上缓慢前行。

这么说我并不是孤独的，他听见自己在对那个变成鸟儿的自己说。或许他应该舍弃他的肉身人形，就这样做一只鸟，自由自在地在天空飞翔，沐浴在苍穹清新的空气之中，但接着他闻到身下工厂散发的阵阵异味。在这片土地上，或者在这片天空中，难道就没有一个地方可以让人们避开这种毒害吗？疑惑了一会儿之后，他想，在决定以哪种形式度过余生之前，他应该先回去看看他那暴晒在日光下的身体，再好好回顾下今天发生的这一系列令人震惊的事情。可是，万一他的身体被彻底烤焦了怎么办？想到这里，他扇动翅膀，急忙向埃尔代里斯飞去。

他到得太及时了。一辆垃圾车刚好停在了垃圾山脚下。他本来打算重新回到他的身体内，但他停住，等了一会儿，想看看他们会对他的躯壳做些什么。

司机和另外两个男人下了车，他们盯着尸体看了几秒钟。接着，其中一个人弯下腰，把耳朵贴近胸膛那里，然后说这是一具死尸。他们开始讨论怎么处理这具尸体。他们不愿意报警，想要警察过来，得等上一整天，他们可还有活儿要干呢。无论如何，他们也不愿意卷入到没完没了的法律程序当中去。搞不好他们还会被指控谋杀，然后被关进监狱，最后人头落地或者花一大笔钱买通狱卒逃出来。不过，让尸体就这样留在这里，结果可能也差不多。

尸体穿着一套破破烂烂的西装。口袋里会装着钱吗？这样想着，原先不敢触碰尸体的恐惧全都消失了，这三个人急急忙忙地翻了个遍，却一无所获。没有钱。他们注意到尸体抓着一个包，还压着这个包的一角。这里面肯定有什么重要的东西，否则它的主人不会在临死前苦苦挣扎时还这样顽固地抓住它。他们迅速读懂了彼此的心意，飞快地翻转尸体，搜查这个包，动作异常粗鲁无礼。他们是那么确信那个包装满了钱，等到发现里面除了几块破布什么也没有的时候，他们变得异常愤

怒；其中一个甚至开始咒骂尸体，仿佛它还活着一般。你这个愚蠢的骗子。我敢肯定这几块破布才是你的衣服，你这身西装肯定是偷来的。你就这么不要脸吗，还去偷别人的衣服？还有，你居然不知道要偷一套不那么破的西装，这样的话至少我们可以带走它。

他们本来打算走了，突然又意识到他们的指纹已经遍布这具尸体。他们不可能再让尸体留在那里，决定连同他们的痕迹一起烧掉。死人是不会再开口说话的，尤其是尸体和包被埋在垃圾堆里的话。那么多人都快要饿死或病死，更别提那些因为绝望而自杀的人了，警察根本没理由再去搜寻一具散发恶臭的尸体。

或许我应该任由他们埋了我的身体，他告诉自己，或者说作为鸟儿的自己：我在阿布瑞里亚有什么用呢？身体是灵魂的监牢。为什么不切断它们之间的束缚，让身体与灵魂向对方道别呢？这样的话，我的灵魂就可以自由地漫步在这片土地，翱翔在这片天空。是的，我的灵魂可以去到它想去的任何地方，再也没有身体那些没完没了的需求：我渴了，我需要有水可以喝；我饿了，我需要有东西可以吃；我光着了，我需要有衣服可以穿；我淋着雨了，我需要有遮雨的地方；我生病了，我必须找个医生看病。我必须坐公交车，可是我没钱。我必须付学费、税金……让这一切消失，不是更简单吗？

可是，当他看到这三个人抬起他，或者说他的身体，扔到卡车的垃圾堆上，他听到自己内心发出一声叫喊，身体是上帝的神殿，在它走完在世上的旅程之前，灵魂没有权利切断与它的联系。我是人，我是一个人，一个有灵魂的人，不是一堆垃圾，不管我看上去多穷穿得多破，我都值得尊重，他听着自己反复呢喃，降下去重新回到他的身体。

恶臭向他袭来，即使在他努力坐起身的时候，也熏得他不停打喷嚏。他开始拂去脸上的垃圾。正要上车的那两个人听到了喷嚏声，定在了地上。司机也不动了。那是什么？他问道。可是他的手下们没有回答。偷偷瞥见那具尸体起死回生后，他们拔腿就跑。司机也跳下了车，追在朋友们身后，恳求他们不要把他扔给魔鬼。不过，魔鬼这个词只是让他们跑得更快而已；现在这三个人可是一路号叫着撒旦！直到看到一群年轻男人和女人举着十字架和一块写着“基督战士”的横幅，他们才停

下来平静自己，请求帮助.....

讲述的时候，这三个收垃圾的人一直在发抖。他们说起自己是如何发现一具死尸，就在要把他埋进垃圾场的时候，尸体又活了过来，起死回生，然后开始绕着货车追着他们跑，想把他们抓住，装进他身上背的那个袋子里面，带回他在恶魔之国的老家。他们问，那里不就是地狱吗，那里的火不是永远都不会熄灭吗？基督战士们说是的。这三个收垃圾的人想不起来他们是如何逃脱魔鬼的魔掌，他们只是看到了机会，就赶紧抓住从而逃脱了。

这真是一个悲伤、恐怖却又让人长松一口气的故事——天啊，简直是九死一生啊——在讲完这个故事之后，其中一个人甚至说，以后再也不去收垃圾了。三个人一致同意，以后也不会去碰尸体，不管它看上去死得多透。毕竟之前他们检查过，那具尸体的确是死尸。

“别担心。”基督战士们说，他们全都点点头，表示他们已经知道撒旦是多么的诡计多端，“这是耶稣在召唤你们，扔掉这些尘世里的扫把，去做人们心灵的清洁者。”安慰了收垃圾的人后，战士们唱起歌来：

上帝要渔夫们跟随他

扔掉他们的渔网

他说他会带他们去天堂……

唱着唱着，基督战士们觉得，勇气仿佛重新流进了自己的血管，其中一对恋人甚至激动地哭了起来，渴望立即投入战斗。

这三个收垃圾的人表示了感谢，并且说，现在跟信奉基督的人在一起，他们感觉非常安全，就像过去那样；但是当被要求带着基督战士们回到他们历险的地方时，他们先是拒绝。等到战士们说他们可以躲在条幅后面，并用十字架全方位保护他们时，他们才同意。魔鬼是害怕十字架的，基督战士们安慰他们。之前看到他们冲着十字架跑去的时候，他不是停下来不追他们了吗？战士们还唱了，在十字架上，在十字架上，

我找到了上帝……

就这样，在条幅和十字架提供的安全感面前，这三个人才指向一个独自走向市中心的身影。他们之所以能确认那就是魔鬼本人，是因为他们认出了他背的那个袋子。现在他们死都不肯再朝着魔鬼的方向往前走一步。他们急着跑回货车，生怕撒旦改变主意再回来抓他们。

基督战士们学着“不知疲倦”主教在万圣大教堂里做的那样，把十字架和《圣经》举在胸前，跟前面的身影保持安全的距离，就像他们自己说的，他们可不是那种傻瓜，敢去走天使们都不敢走的路。他们必须时刻记住，在反叛上帝、被驱逐出天堂之前，撒旦也曾经是级别最高的天使之一。差点发动叛乱、对抗上帝的天使，可不是能被轻易拿下的。但他们会盯着他，因为有了耶稣的指引，他们肯定能够战胜魔鬼。正如其中一个战士说的，撒旦之所以能够成功诱惑其他天使跟他一同背叛上帝，是因为那时候耶稣还没有出生。

然而，接下来发生的一切，恰恰证明了他们如此惧怕眼前这个邪恶身影是有道理的。直到今天，基督战士们还发誓，他们真的没有把目光从他身上挪开，可他们也依旧无法解释那个身影是如何在他们注视的目光下消失的。他们只知道，走到大街那里的时候，他们还看到了他，然后在推推搡搡的人群中，他们看到了许许多多背着相似袋子的人，他们根本认不出来哪个是他。魔鬼就这样消失了。

接着他们想起来马里萨和马里库遭受的苦难，他们的心被同一个想法击中了：万一这是撒旦的调虎离山之计可怎么办？他把他们拖住困在市中心，自己再去圣卢西亚捕捉马里萨和马里库，掏出他们的肝脏，把他们空壳一样的尸体扔在路边或垃圾堆里。

他们决定回圣卢西亚，但刚走没一会儿，就听到身后传来一阵脚步声。是其中一个收垃圾的人。

“我已经决定扔掉这尘世里的扫把，成为一个人类心灵的清洁者。我也想当一名基督战士。”他告诉他们。

对于眼前发生的这一幕，基督战士们感到非常惊讶。上帝展示奇迹

的方式真是不可思议啊。在徒劳无功的许多天之后，在他们根本没有期望的时候，在最不可能的地方，他们居然迎来了第一位皈依者。他们接受他成为他们的基督兄弟，给他洗礼命名为“灵魂清道夫”。

他们突然就看到了未来的曙光。几秒钟后，在新的皈依者的陪同下，他们已经踏上了返回圣卢西亚的路途，他们将在那里搞一个烛光守夜，为这个在荒野出现在收垃圾人面前、后来又消失在埃尔代里斯中心商业区的撒旦。现在他们有了“灵魂清道夫”，再也不愁认不出他来，也不愁抓不住这个魔鬼了。

第二部 排队魔鬼

第一部分

1

卡梅特觉得有点头晕，肚子饿得生疼。他站在路边，振作一下自己。他不想倒下，担心又会发生之前在垃圾场一样的事情。这不是他第一次感觉自己脱离自己的身体；曾经在夜里，在荒野中，他就有过这种感觉。在野外，他平躺在地上，看着星星和月亮的时候，他就会看到自己挣脱身体，飞向天空，仿佛有一股力量拉着他，想要把他送到宏伟、神秘而无边无际的宇宙之中。他会想起先知的预言，孔子、释迦牟尼、摩西、施洗者约翰、穆戈·瓦·基比鲁^[1]，所有这些跟着宇宙规律悄无声息消失在荒野之中的圣人。他们的生命难道没有因为朝圣途中获得的一切而强大吗？他会整夜整夜地自由翱翔在天空之中，无限沉迷于万事万物，等到清早回到自己的身体时，他会觉得自己的灵魂被灌输了新的能量，可以撑过新的一天——行走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挨家挨户敲门，指望得到点什么，让自己好过一点。就这样，他怀抱着希望，甚至渴望在宇宙中自由飞翔，以此来减轻没有结果的追寻带来的伤痛。不过后来，他从来没有在阳光下，在垃圾场或其他任何地方，经历那天中午的事情。所以，他觉得这是一个警告，从此远离所有的垃圾场，即使路过也要绕开。当然，那位宇宙的分享者，那个照顾世间一切生物（不管是天上飞的，还是地上爬的）的创世者，为什么不能稍微照顾一下这些按照他自己模样创造出来的人呢？

他看见一块面包片在微风的吹拂下飘在空中，他的眼睛一直盯着它。现在，面包片就在他的头顶。本能地，他拼尽全身力气，抓住它塞进嘴里。啊，不好——原来只是一片纸。他觉得有点恶心。他急忙从嘴里掏出它，却没有扔掉，而是看了起来，仿佛是一开始就打算拿来看一样。那是一小块报纸。

它的一面是统治者的一张照片。统治者的头部已经被撕掉，只剩下一副躯干，手里举着权杖和拂尘。它看上去有点荒诞，他有点想笑，不过笑也需要耗费能量。

另一面是前来商谈通天塔项目的世界银行四人代表团。外交部长马乔卡利将举办一场接风晚宴，地点是.....

晚宴？食物？很明显，这个世界上还有很多人没有东西吃。这个晚宴在哪里举办？他又看了看手上的纸片，可是字都已经撕掉了。他一把将它扔掉。它却没有落在地上，而是被风吹起，继续飘在空中，仿佛带着嘲弄的笑，诱惑他想起那些近在眼前实际却远在天边的食物，将他变成埃尔代里斯的坦塔勒斯^[2]。他又觉得头晕，只能靠在离他最近的商店的凉亭边，眼睛盯着大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屏住呼吸不去闻空气里的臭味。

卡梅特的嗅觉一向很好，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他就能闻到远处的东西。他的嗅觉非常灵敏，就像动物一样，别人还没露面，他就能闻出来他是谁。如果足够集中精力，他还能追踪到一个人的行踪。对于人群中不同的气味他也非常敏感。

但最近开始，他闻到的气味跟以前的十分不同。起先，只是许多气味中微弱的一丝，接着慢慢加重，变成一种时刻袭击包围他的味道。他分不清它是来自那些没有收走的、堆积如山的垃圾，还是工业区的工厂，又或者只是人们的汗液；它不太像腐烂的树叶，更像是肉体腐烂发出的臭味——不是死尸，而是曾经鲜活的人的身体，后来分解.....还未完全腐化；它非常熟悉，又非常陌生。在某些人身上更加强烈。第一次闻到的时候，他还曾经怀疑过，那是从自己饥饿或疲惫的肚子里散发出来的，但是随后，在荒野里，在远离埃尔代里斯的森林深处，不管多么饥饿，多么干渴，多么疲惫，这种气味都没有出现。而走在城市或乡镇的人群中时，卡梅特经常努力地压抑自己的嗅觉，假装那种想要呕吐的感觉只是一种幻觉；这样他才能继续找工作，而不是一直想着那种气味。现在，他靠在凉亭边上，努力阅读店面上的招牌和广告，来压抑自己活跃过度的嗅觉。那些广告大都是用印地语、斯瓦希里语和英语写成的。NAMASTE.KARIBU.WELCOME.^[3]

印度店主走出来，把橘子皮扔在大街上，回去的时候，厌恶地剐了卡梅特一眼，仿佛在警告他，如果不赶紧走开，他就会把警察叫来。卡梅特的双眼盯住那些橘子皮。它们仿佛在引诱他，把它们捡起来，使劲吸吸，看能不能吸出点甜水来。有一个声音在他脑子里提醒他：说到在垃圾堆里捡吃的，你每天早上是怎么跟自己说的？难道你忘了，当你违背自己的诺言时在垃圾场会经历什么样的事情吗？

捡垃圾，还是向陌生人乞讨，两种声音早前已经在他脑海里交战，现在又愤怒地开始了争辩。究竟哪种更卑劣？根据经文里无数的典故，后者最终战胜了前者。祈祷毕竟也是一种乞讨的形式，而它是所有宗教信仰的基石。要求，然后被给予。每一天，不同信仰的追随者们，不管是以耶稣、穆罕默德还是释迦牟尼的名义，双膝下跪，乞求神赐予他们这个或那个。他们祈祷他们的上帝和主能听见他们的呼喊。是的，祈祷是被祝福的。乞讨是被祝福的。在释迦牟尼的追随者中，那些至善的则是因为誓忠于贫穷而出名。释迦牟尼本人不就是为了乞讨的纯净生活而挣脱了财富的枷锁吗？在僧伽的中心，在与诱惑马拉斗争了四十九天继而涅槃之后，他建立的僧侣群体，也就是比库，其实就是一种行乞的僧侣。施舍一点吧，请给我一点施舍。当然，卡梅特先前在垃圾场里遭遇的一切——差一点被活埋在垃圾堆里——就是一个很明显的信号，证明乞讨更好。他想着等下要伸出双手走进下一间商店，又很快意识到，他身上穿的这件找工作用的灰色西装并不适合讨要施舍。他有点想笑，但想到求职也是另一种形式的乞讨的时候，又憋了回去。乞讨，就像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事情一样，都有它的时间、地点和穿着。夜间行乞还没有到时间，他还有几个小时可以找工作。谁知道呢——没准事情会有转机，没准他不用像僧侣一样去乞讨呢。

接下来，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就在街对面，有一个标识牌，“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旁边还有一个广告牌。一份工作！他的眼里什么都看不到，只有这几个字了。仿佛起死回生一般，现在他心里充满了希望的喜悦。

2

这时差不多五点钟了，卡梅特生怕这家公司会关门，错过这次天赐

良机，他没有敲门就闯了进去。

正在看书等着下班的秘书，没有看到他进屋，却闻到了他身上的异味，抬起了头。他们的眼睛对上了。在她的目光里，卡梅特感受到了拜访其他公司时从没感受过的东西。埃尔代里斯大街上让他几近窒息的臭味突然被一股更加强烈的味道取代，那是一种清新的味道，就像花香一般，可是房间里却根本没有花朵。

“你想干吗？”秘书一边问，一边折上书页做标记。

“我想见这里的老板、雇主。”

“塔基里卡？提图斯·塔基里卡？”

“随便叫什么名字的。”

“你有预约吗？”

“没有。”

“那你不能见他。”

“可我必须见他，求你了！”

“年轻人，你是想让我丢工作吗？”她咯咯地笑了起来，“我可是前几个月才刚来这儿上班的。”她把书合上，放在桌面上。

俗话说，眼睛是上不了锁的。卡梅特偷偷瞥见了书的名字：Shetani Msalabani^[4]。这是什么秘书啊，居然不是忙着修指甲，或者沉浸在庸俗的爱情小说里？她的声音非常温柔，让人想要交谈下去。

卡梅特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找工作已经好几年了。他接触过公司老板，非洲的、亚洲的，还有欧洲的，他们都把阿布瑞里亚黑种人当作小偷一样看待。他经常被羞辱。有一次，保安们甚至放狗来咬他。他也遇见过各种各样的秘书，有一些对他还算和善，但更多的是冲他恶语相向，仿佛找工作是一种罪恶一样。现在他面对的这位秘书似乎跟别人都不一样，但他又说不上具体哪里不同。

“女士，如果我跟你说了我的故事，你就会知道我为什么要见你的老板了。现在让我去扫厕所都行。”

“埃尔代里斯还剩下什么厕所吗？”她若有所思地问道。

“好吧，还是有便桶的。”

“把里面的大便倒掉？然后刷干净？”她反击道。

“什么工作都行。”

秘书好奇地瞥了卡梅特一眼。他黑黑的，又高又瘦，手里拿着一个袋子，身上的灰色西装新的时候应该很好，可能还很贵呢，但现在已经穿破了，手肘打着补丁。

“我明白了。这样的话，我建议你明天再来。现在已经五点了。我的老板马上就要走了。要不是他让我再留一会儿，我也早走了。所以你是幸运的。我看看他明天的行程。”

“请让我现在就见他一面吧——等我告诉他我的故事，他会理解的。”

“你知道吗……”她停顿一下，身子微微向前倾，压低嗓门，仿佛在透露一个秘密，“我老板是通天塔项目的重要成员，他马上要去参加欢迎GB代表团的晚宴。”

“GB？英国（Great Britain）？”卡梅特不太明白，她到底在说什么啊，她说的跟安排会面又有什么关系？

“不是英国！是世界银行（Global Bank）！”

就在这时，塔基里卡正好从旁边一间屋子里走出来，很招摇地把一把手枪放进夹克衫的口袋里，故意让这位不速之客知道，他可是有武器的。

一阵臭味向卡梅特的鼻子袭来，有好几秒的时间，他觉得难以呼吸。但他忍住了，装作没有闻到任何味道的样子。他判断出这就是老

板。塔基里卡的肚子非常大，黑西装又有点紧，紧紧缠着的右手跟他的肤色很配。他模仿统治者，手里也拿一根小权杖，说话的时候，如果要强调什么，就在身体的左边重重地敲击权杖。

塔吉里卡看了看卡梅特，又看着秘书，好像在问，你是从哪个粪堆里找来这么个东西？

“他想见你。”秘书回应道。

塔基里卡又看了看卡梅特。卡梅特刚想开口，但塔基里卡拦住了他。

“你没听到我秘书说的吗？我马上就要去欢迎GB代表团了。你听懂了吗？世界银行，整个世界的银行。我收到了外交部长的私人邀请，他可是我了不起的朋友，还有……”

“一份工作。我只想要一份工作。”卡梅特急切地说。

“现在吗？”塔基里卡有点不高兴卡梅特这样打断他，他正要开始吹牛前的热身呢。

“我去过许多公司。”卡梅特解释说。

“所以你就觉得公司的老板们都有时间见你？”

“我只是想说，今天我走了一天了。”卡梅特想要缓和一下他的情绪。

“所以平常你都是开着奔驰车在公司之间跑来跑去？”

卡梅特没有理会这些羞辱，无助地希望这个老板会对他有些同情，给他一次面试机会。

“面试，我只想要一次面试。”

塔基里卡突然有了一个主意。他的脸颊微微鼓了起来，仿佛笑得喘不上气来，但其实他并没有笑。他坐在桌面边儿上，右脚点地，左脚悬空，离地面几英寸。现在他两只手都握着权杖。

秘书不明白眼前发生的事情。她想，这个人，无论他是谁，肯定有着某种神秘的力量。要不然怎么能够这么快地软化老板的心？

“你想找什么样的工作？”

“什么都行，只要有。”卡梅特急忙回答，他更紧地攥住他的袋子。或许今天早上他遇见的是一只吉祥的鸟儿。这简直是露宿街头最大的收获之一了。每天早上都是鸟儿把你叫醒，不管带来的是好运气还是坏运气，至少它们是唱着歌把你叫醒的。

“你是什么学历？”

“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MBA。”他把手伸进外套口袋，仿佛在掏什么东西，“不好意思，我没有名片。”

塔基里卡和秘书抬头看着卡梅特，充满了兴趣和好奇。但是他们的思绪却是背道而驰的。秘书觉得自己能够感受到这个人的痛苦、问题和急于取悦的焦虑。而塔基里卡则怀疑他在大学学历和名片的事情上说了谎。卡梅特感受到了这种怀疑，急忙扯出自己的学历证明，递给这位老板，想要改变他的看法。塔基里卡把权杖夹在左腋窝下，用缠着的右手接过那张纸。他扫了一眼，有些满意似的点点头。

“印度？”

“哦，是的。实际上，印度现在出了一批世界顶尖的计算机专家。美国北加州的硅谷里面，全是来自印度和巴基斯坦的天才少年。”

“你是怎么吃得惯他们的马沙拉咖喱和辣椒的？”

“哪里的食物都一样，”卡梅特说，“习惯了就好。我们阿布瑞里亚的口味也是受印度烹饪方法影响的。”

“哦，我差点忘了，当然了——我们这儿也有很多印度人，有些街道上全是大蒜和咖喱的味道。”塔基里卡仿佛在自言自语。

想到食物，卡梅特又觉得有点眩晕。现在随便给他一口什么，哪怕是最辣的胡椒粉，他都能吃下去。但他稳住自己，继续说道，“我们别忘

了，印度可不只是有咖喱和大蒜。印度和巴基斯坦还有核武器。他们都成功地测试了核弹，西方国家都为此震惊。许多计算机芯片都是印度生产的。世界各国的大学里几乎都有来自印度的教授——或者说，在印度的中学和大学接受过教育。印度人现在可不全是小卖部店主，就好像非洲人不全是擦鞋匠一样。”

“那你学过怎么做好吃的咖喱吗？”塔基里卡问道，丝毫没察觉到现在谈论食物对卡梅特是多么大的折磨，“他们不让我们进去看。”

“是啊，那是他们的看家本事。”卡梅特含糊地说，努力转移话题。

“哦！所以你受过高等教育！”塔基里卡一边细看那张学历证明，一边咕哝着。

“我只是想给自己一个机会。”听他那么说，卡梅特也没有不高兴，而是带着一丝谦逊回答。

“你肯定从头到尾看过《爱经》^[5]吧？”

“那是什么东西？”卡梅特问道，他觉得很困惑，因为他从来没有读过这本古代的性爱手册。

“然后给自己一个机会去实践？”塔基里卡说，他把目光从学历证明上挪开。

他毫无诚意地瞥了一眼自己的秘书，假装表达了一下歉意，好像自己是刚刚才意识到当着她的面说了什么不该说的。不过，这一瞥也似乎是在说，要是她不在场的话，他肯定还有更多想问的。

塔基里卡又瞥了一眼秘书，然后非常不自在地笑了一下。他还不怎么了解她，不过即使她没说话，他也感觉到她的反感。他放下了《爱经》的话题，又说回了学历证明。

“印度？马德拉斯？”塔基里卡继续问道，仿佛对这个人的教育背景真的很感兴趣一样，“泰米尔纳德（Tamil Nadu）^[6]！这又是什么东西？另外一种印度咖喱？”

“不是，”卡梅特回答，他不知道自己应不应该发笑，只能开始耐心地解释起来，“印度分成许多个邦，就好像阿布瑞里亚分成许多个省。泰米尔纳德是印度东南部的一个邦。喀拉拉也是南部的一个邦。它们是挨着有交界的。泰米尔纳德的北边是另外两个邦：卡纳塔克（Karnataka Pradesh）和安得拉（Andhra Pradesh）。Pradesh就是省的意思。但是实际上，印度的省更像是一个一个小国家。马德拉斯——我想他们现在应该是叫它什么来着……清奈，是的，好像是这个——马德拉斯是……”

“我让你给我讲讲你的教育背景，年轻人，你却给我长篇大论印度的地理知识？”

“对不起，”卡梅特说，“印度有着丰富的地理知识和历史沉淀。”

“比方说加尔各答黑洞？”塔基里卡咧着嘴，自满地笑了，“印度的历史，我只知道这个了，我也不想知道更多。如果有人来问我的建议，应该如何对待阿布瑞里亚的印度人，我会说，他们全都应该被关进现代的加尔各答黑洞。不管什么时候，阿布瑞里亚的黑人想要发家致富，就肯定有个印度人在挡道儿。他们对咱们黑人，就只有羞辱。他们对这片土地上的人丝毫没有尊重。他们挣了钱都送哪儿去了？送到印度、巴基斯坦，现在还有孟加拉。对阿布瑞里亚毫无忠诚可言。有些印度人甚至不愿意要我们的国籍。他们更喜欢继续做大不列颠人，实际上只是英格兰人。有些人有双重国籍，随时准备着等阿布瑞里亚一出什么事就坐飞机逃跑。我们有统治者这样的领袖，印度人真应该谢天谢地了。”

“可是，不也有很多阿布瑞里亚黑种人把钱存进瑞士账户里吗？”卡梅特问，“有什么不一样呢？”

“你为什么帮印度人说话？”

“我只是说，很明显，在印度，就像在阿布瑞里亚乃至整个非洲，都有贪婪的人。但同样也有真正在意人民生活，并与危害人民生活的东西做斗争的人。我觉得，我们可以从印度及其他亚洲国家身上学到很多东西，就好像他们也可以从我们这里学到很多。我们阿布瑞里亚人，相比起其他国家，应该加强与印度的关系，因为我们的国民很多都有着印

度血统……”

“你竟然敢把这里的印度人称作国民？阿布瑞里亚国民？”

“为什么不呢？”卡梅特认为自己的未来老板是在考验自己是否可以和客户们相处。说到那些泛非洲理念时，他好像在跟老板透露什么秘密似的，“你知道吗？据说有些印度人有非洲血统——比方说西迪人。说泰卢固语的德拉威人，外表就很像埃塞俄比亚人或埃及人。历史学家们说，有一个叫做马利克·安巴尔的非洲将军，他……”

“统治过印度？”塔基里卡讥讽地堵住了他的话。

“是的，”卡梅特满腔热情地说，“但不是印度全境。你知道的，在十六世纪前后，印度并不是一个完整的……”

“所以你还研究过说谎的艺术呢？”塔基里卡突然爆笑起来，他还冲秘书眨了眨眼，仿佛在说，你也听到他怎么说的了吧，“还是说，你只是给自己的故事添油加醋呢？”

“我没有说谎；这只是一种假设，”卡梅特努力想把话题转开，“就算我们把血统和国籍问题放在一边，印度和印度人在非洲独立史上依旧扮演过重要角色。大量的印度人跟非洲人一起反抗殖民主义。而圣雄甘地，不也是在南非与殖民主义斗争了十五年之后，回到印度组织了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反抗英国在印度的殖民统治？这个穿白袍踩木屐，只用拐杖和非暴力理念却对抗大不列颠帝国的人，是多么有人格魅力啊，你不觉得吗？”

“现在，你明白我的观点了吗？”塔基里卡说，“他在南非点了一把火，然后呢？等这把火烧得旺了，他却跑了，留下一个烂摊子，让别人去灭火，或者在火里烧死。年轻人，你在印度听多了政治传道。那么，除了甘地的传道，还有尼赫鲁的权力垄断，你还学了些什么？”

“这么说吧，我学到了，印度和非洲的政治特色并没有太多差别。有人喜欢他们的历史和肤色，也有人憎恶他们的历史和肤色……”

“你又来了！我问你在印度学到了什么别的东西，你却跟我扯肤

色？”塔基里卡严厉又愤怒地说。

对于他这种过度反应，就连秘书也吃了一惊，好像他把肤色问题当成了对他个人的侮辱一般。

卡梅特本来一直想用自己深刻而广博的学识征服这位未来的老板，现在他不知道这次谈话会怎样继续下去，他不知道塔基里卡真正想要的是什么。因为每次他想要证明自己的学问的时候，听到的都是塔基里卡的嘲讽，还有此刻的愤怒。这样看来，塔基里卡对他的羞辱，跟印度富人们对阿布瑞里亚黑种人的羞辱，又有什么差别呢？卡梅特意识到自己需要简明扼要地回答问题，而不去担心这背后的含义。同时，他是那么想要得到这份工作，才会那么急于展现自己的学识，生怕留下任何缺陷。阿布瑞里亚的人们认为印度的教育诟病颇多，有些人甚至说，印度的学历可以在大街上买到，他不想给他们留下这种印象，不想让他们觉得他只是哪天走到清奈的“乔治敦大学”，讨价还价买来最便宜的一套学历证明。

“是这样的，”卡梅特强装热情地继续说道，“正如我刚才说的那样，在印度能学到很多东西。我还上过一门选修课，草药学，研究植物的药用功效。先生，我敢向你保证，植物的每一个部分，根茎、叶子或者外皮，我都研究过。如果我有钱，我会对阿布瑞里亚的许多植物做更多研究，发现并记录它们的药物功效，不过，就算没有正式的研究……”

“所以你的名字就是这么来的吗，卡梅特·木头^[7]先生？”塔基里卡笑着问。

“我母亲说，我很小的时候就对植物和所有生物都非常感兴趣。”

“顺便问一句，”塔基里卡说，“你学这门草药学时，是用的什么语言？印地语？”

“不，不是，”卡梅特急忙回答，“跟您说实话吧，我确实想学印地语——它是印度最常用的语言——但我没怎么学会，因为我们上课都是用英语。就像这里一样，是被英国统治的结果。除了印地语，印度还有多种语言：古吉拉特语、孟加拉语、泰卢固语、乌尔都语、马拉雅拉姆

语，还有很多其他的。在马德拉斯，我上大学的地方，说的是泰米尔语。我会一点儿泰米尔语，比如‘请帮我指一下去……的路’或者‘给我点水吧’……”

“讨水喝！就是这个，你总算说了一次实话了。我知道印度满大街都是乞丐，有些乞丐简直是乞讨这门艺术的博士呢。难怪你会学到乞讨的话……”

“啊……是啊……乞丐……阿布瑞里亚也有。”卡梅特结结巴巴地说，他有点不明白。

“没错，我们的大街上也有乞丐，但不像印度那么多。”塔基里卡好像要结束这次谈话了，“现在，年轻人，你叫什么来着？比起木头，我觉得你好像更懂历史呢。不管我问你什么，你都能给我上一堂历史课。”

卡梅特不知道该把他的话说成是夸奖还是讽刺。

“我只是试试而已。”他含糊地回应。

“好，”塔基里卡站起身，“你已经尽力了。我喜欢。我只是想在正式考试前确认你能够熟练使用英语而已。跟我走吧，我会亲自考你，保证你能明白一切。”

卡梅特感到一阵喜悦——我就知道，要不是想给我一个机会，他才不会问我这么多问题呢。而他一直以来想要的就只是：一个展现自己、用自己的双手和大脑做事的机会。现在，他将袋子攥得更紧了。今天真是他的好日子。在找工作的这些年里，他还从来没有过一次面试能持续这么久。跟其他那些不允许他表达需求的老板们相比，这一位老板是多么特别啊，他花了那么多时间了解卡梅特的教育背景！这是他第一次真正的面试，他下定决心，一定会清楚、确定而完整地回答所有问题。虽然俗话说，在小鸡还没孵出来之前，别急着去数数。但卡梅特已经忍不住去数了。他幻想着未来。如果我得到这份工作……等我开始工作了……突然他停了下来。因为塔基里卡并没有领着他走进里面的办公室，而是穿过大门朝外走去。

就连秘书都迷糊了：塔基里卡要带这个年轻人去哪儿？她也是刚入

职不久，不知道他是不是带着这年轻人去哪个她不知道的附属办公室。卡梅特也是这么想的，他再次燃起希望：没准塔基里卡已经打算聘用他了，现在就要带他去哪里开始工作呢。卡梅特这样安慰着自己。我跟他说了那么多教育背景的事情还是有用的。我保持了冷静，回答又很具体。真的，耐心不仅是通向知识的大门，也是通向财富的，或者说至少是通向一份工作的大门。

秘书站在门口，想看看会发生什么。看到他们俩站在路边的标识牌旁边时，她的心仿佛漏跳了一拍。不幸的是，从她站的地方，她听不到他们说话，只能看着他们的肢体动作。

“你说你知道怎么用英语阅读和书写。”塔基里卡对卡梅特说。

“是的。是的！这是我成绩最好的学科之一！”卡梅特用英语回答，“直到今天，马德拉斯大学还保留着许多英国传统。不列颠东印度公司的员工们在1639年创立这个小镇。这个地方早期的一个总督，伊利胡·耶鲁，就是后来献出自己的财产成立耶鲁大学的那个人，耶鲁大学是美国的一所常春藤大学。所以你看……”

“我们可不是在不列颠东印度公司的地盘上；我们现在是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地盘上，你的伊利胡·耶鲁也不是这儿的总督。这儿我是老板，我对耶鲁唯一的兴趣就是耶鲁牌门锁和钥匙。还有就是，年轻人，我们现在可是在新千禧年的开始，自耶稣降生以来的第三个千年，而不是在几百年前。还是你真的想告诉我，马德拉斯大学教你的是17世纪的英语？”

“哦，不，不！”卡梅特用英语回答，他觉得这个老板还是在设陷阱考他，“现代英语。标准英语。”

“那就好，因为我马上就要考你现代英语了！”

“我准备好了，”卡梅特准备使上全身力气，用上在阿布瑞里亚和印度还有书上学到的每一个英语单词。

“很简单。我想让你大声读出这块标识牌上的字。”

还没读，卡梅特就知道塔基里卡是在耍他。不过，那些字还是从他嘴里蹦了出来，他听到自己大声念：没有空缺。想找工作，明天再来。

“对，你念得太对了！”塔基里卡得意扬扬地说，“你有哪个字不明白吗？还是你需要一个印地语翻译？在这块地盘上，你的草药学没用。你的印度学历，还给你。那边是一条大马路。现在失陪了，我得去伊甸园酒店参加一个重要的晚宴。”

3

即使已经伸手接回了自己的学历证明，卡梅特还是不能相信自己的所见所闻。他的舌头木木的，双脚好像被钉在地面上。所以他只能愣愣地站在原地，根本不知道是该走开、坐下还是继续站着。塔基里卡都走出去好几米了，卡梅特才惊觉，他看到的、听到的一切确实发生了。他不知道是应该追上去揍那个人一顿，还是祈祷那人掉进某个大坑里去。他想哭却又没有眼泪。为什么塔基里卡要这样设计陷害他，给他致命的一击？

他坐在马路边的一块高地上，感觉就连对面的高楼大厦们都见证了他遭受羞辱，并用冰冷的沉默来可怜他。大街上，摩托车和行人你追我赶，仿佛都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要去哪里。而他却不知道怎么办了。他没有一分钱，坐不了什么三轮车或黄包车。不过就算他有钱坐车，他又跟人家说把他拉到哪里去呢？

难道是有人对我下了什么邪恶的符咒吗，还是有一个家族诅咒？想到这里，他呆住了。他不相信诅咒和邪恶的力量；他相信科学。但刚才他经历的这场面是分明违背了科学的逻辑。就在这时候，塔基里卡坐着司机驾驶的汽车经过他身边，仿佛要给他的经历加个惊叹号似的。

卡梅特想知道，在教育的阶梯上，塔基里卡又爬到了多高呢？又或者是商场把他教育成一个没有心肠的面试官，专门羞辱他这种极度需要工作的人？卡梅特认真地想过很多次自己做生意。有经济学学士学位和MBA学位，他已经有了必要的教育背景，但是自己做生意还需要本钱和门面。就算是面对海里无数的鱼儿，也得有一张渔网吧，至少得有一根

钓竿和鱼钩。

现在他觉得特别对不起自己的父母，其实每一天很多次，他都会有这种感觉。实际上，他们都是农民，至少母亲是。他们把自己的一小块地卖了，供他上中学上大学。从离开家来到埃尔代里斯之后，他就再也没有回过他的家乡，那个叫做基亚姆布吉的村庄，一次都没有，而且也没有再给父母写信。写信给他们，告诉他们有多少次他像流浪狗一样被各个公司赶出来吗？告诉他们，他们用多年辛劳节俭的生活支持他换来的学历文凭，居然让他连坐车的钱都没有吗？唉，为什么他不干脆让收垃圾的人埋了他的身体呢？要是他告别了这个世界，他的父母也不会想念他，所以现在对他们来说，他就相当于死了吧。去死，这个解脱方法，简单而充满诱惑力，突然自己蹦了出来。正当他打算去做的时候，他闻到身后传来一阵花香。他抬了抬头。是那个秘书。她也是来羞辱他的吗？

卡梅特不愿意看到她的脸，甚至不想跟她说话。他不想把她当成撒气的对象。所以他转过头，看着地上。秘书没有在意，而是开口说话。

“我可以坐下来吗？”她问。

卡梅特没有回答。她自顾自地坐在他身边。有一小会儿，他们都没有说话。接着卡梅特听到了抽泣的声音，是她发出的呜咽声。他不想去分担任何人的负担——他自己的已经够他受了——但他对痛苦太过于敏感。

“你怎么了？”卡梅特问。

“为什么他不直接告诉你没有空缺职位然后了事呢？为什么他要这么处心积虑地羞辱你？”她说。

“没事的。”卡梅特很惊讶，她竟然说出了他的心声。

“他们真的就是传说中有两张嘴的食人魔，前面一张，后面一张。”她说。

“故事里的？”卡梅特疲惫近乎冷淡地说。

他还习惯把自己的痛苦跟大众的苦难联系起来。

“是的，”她说，“但是比较起来，故事里的魔鬼还更有人情味。”

“为什么？”他语气不变。

“因为它们有时候还会厌倦吃人，吃一些油炸的苍蝇换换口味。可这些现代食人魔却一直吃人为生，从来都不会停止。”

“没事的。”卡梅特说。

“你说的‘没事的’，是什么意思？”

“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卡梅特冷漠地说，他希望就此结束这次谈话，然后她会走开。

“我不明白。”

“这个世界是没有灵魂的。”

“那就改变世界。给它一个灵魂。”

他沉默了一会儿。难道她是那种喜欢谈论革命的人吗？在卡梅特看来，是扭曲的灵魂造就了扭曲的政策，而不是反过来。有些人的心是病态的。把他们的病治好了，好事就会相继而来。对他来说，人的天性本来就有善恶之分，谁也改变不了。但他清楚自己并没有资格去思考这么多；他只是说说而已。

“听我说。这个世界会一直是这个样子。我们的人生全凭运气。”

“就像我最近这样？”她突然笑了起来。他抬起头看着她。她的笑并不是勉强的，似乎是发自肺腑的。是心满意足的人露出的笑容，卡梅特想。有这样一份稳定的工作，谁不会笑得这么开心呢？

“你为什么在笑？”

“请别介意。我经常笑。在我满大街找工作的日子里，我经常在笑声中寻求安慰。就算听到‘很抱歉我们没有空缺职位’，我有时候也会笑一

笑。微笑是我面对逆境的秘密武器。我现在干的这份工作，也算不上什么工作——只是临时的而已。”她补充道，停顿了一下，接着她压低嗓音，仿佛在对自己说，“有一段时间，每当我问自己：我这么辛苦拿到学士学位有什么意义呢？它就好像狗屎一样没用，我会很沮丧地说。就连有博士文凭的人也没有工作。他们在大街上找工作，走到鞋子都坏掉。这些博士经常不得不靠贿赂得到一份工作。有些人听说可以给老家村里的长者们一封委托书，让他们带去总统府，这样长者们可以代表他们去求统治者——只为得到一份工作。这能怪谁呢？怪学历证明吗？真可笑。根本怪不着学历证明。你刚才说什么来着？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而且会一直这样？借用圣歌里的一句话，这个世界已经颠倒了，需要人们把他扶正。”

尚且沉浸在羞辱之中的卡梅特，起初没有注意到她在说什么。等他回过神来，他惊呆了，顾不上再疼惜他那受伤的自我了。

“你是大学毕业生？我没想到……”

“为什么？我脑门上没写着吗？”她十分尖锐地说，然后笑了起来，她伸出手，“我叫尼娅薇拉。格蕾丝·尼娅薇拉，不过我更喜欢人们喊我尼娅薇拉。”

“我叫卡梅特·瓦·卡雷麦雷。不过有一段时间我被叫做彗星卡梅特。”

“彗星？挺新颖的名字。”

“小时候我读过一些关于星星的书，读到彗星划过天空时，我说：这就是我的基督名字了。”

“彗星？基督名字？”

“有何不可呢？就像你叫格蕾丝这样欧洲化的名字一样。”

“我在智慧女子高中上学时，负责餐前祷告（saying grace）。我们感谢主赐予我们食物，等等。同学们就开始叫我格蕾丝，然后我就把它放进我的名字里，去掉了恩格尼斯。”

“恩格尼斯？从英格丽提变来的？”

“应该是从阿格尼丝变来的吧。”

“恩格尼斯？英格丽提还是阿格尼丝？基督名字？”现在轮到他大声发问了。

“好吧，听上去有点像欧洲名字。”她说，“所有的欧洲名字都是基督教的，所有非洲名字都是邪恶的。”她讽刺地笑了笑。

“你是从你刚才看的小说里看到的吗？《十字架上的魔鬼——抑或十字架上的撒旦？》”

“你是什么时候偷看到我在读什么的？”尼娅薇拉问，她还摸了摸她的手袋，意思是那本书还在包里面。

他们都笑了。这是很长一段时间内，卡梅特第一次感觉到内心的重负减轻了一些，现在他对她的故事充满了兴趣。

格蕾丝·尼娅薇拉上的是埃尔代里斯大学，拿到了英语历史和剧院艺术专业的学士学位。很长一段时间，她找不到工作，靠打各种零工维持生计。即便如此，她能找到这些零工，也不是因为有大学文凭，而是因为她在埃尔代里斯的统治者理工学院上过一门计算机课程。

“你和我可以组成一个‘麻烦双胞胎’^[8]。”卡梅特轻快地说。

“合拍双胞胎。”他们异口同声地说，然后盯着对方再次笑了起来。

“不过，你已经渡过了苦难的河流，不是吗？你已经找到工作了！”卡梅特说。

“很难说。我只是在这份零工上混混时间，等待好运。”

“你是什么时候开始工作的？”

“不久之前。我想想。就在全全国人民给统治者献上特殊的生日蛋糕之后。那是什么时候？”

“我不记得了，”卡梅特说，“我不关注政治。”

“你是说通天塔项目第一次被宣布的时候你不在现场？”尼娅薇拉问道。

卡梅特想告诉她他闻到的奇怪的味道。他不喜欢挤在人堆里，因为臭味会袭击他的鼻子。但他不想谈论自己这种古怪的敏感性。那天他没有参加庆典，是因为他去森林里采野浆果了。

“我没在场，不过我听到很多传言。”他说。

“关于通天塔的？还是关于蛇的？”然而她一提出这些问题就匆匆看了看手表，然后跳了下来。她没有注意到卡梅特听到“蛇”这个字时畏缩的神情。“太晚了，我得走了。”她说。

“你住在哪里？”卡梅特问。

尼娅薇拉停下，仔细思考这个问题。

“我住在圣卢西亚，有两个房间和一个厨房。你呢？”

“巴哈提。”他没有详细说。

很明显，他们不愿意过多谈论自己，似乎也同样不愿意离开彼此。

“我得在天黑之前赶到家。”尼娅薇拉又说，“既然你知道了我工作的地方，如果你有时间，就来找我吃中饭吧。我知道这里很多地方，有好吃的鱼和炸薯条。”她说完离开了。

卡梅特的目光跟随着她，直到她的身影消失在人群之中。

她的出现，还有他们的交谈，让他短暂逃离了自己的麻烦。现在它们又重新回到他的脑海，夹裹着想要报复的狂怒。他沉浸在自怜之中，又有些看不起自己。刚才我为什么要撒谎说什么巴哈提？我真应该直接告诉她我露宿街头。我应该请求她让我今晚去她家里过夜，或者今晚一起吃晚饭，而不是以后吃午饭。

他起身朝着市中心走去。许多店铺已经关门。其他地方都有保安守

卫值班。整个城市仿佛处在战争时期。他的父母曾经告诉他，在很久以前，在村庄和乡下，人们从不锁门，只是轻轻合上门，为的是不让流浪动物闯进屋。他跳到一边，躲开两个推着空板车朝圣玛利亚集市走去的男人。

很快，他也到了集市。这里人力车和驴车争抢着顾客和道路，就好像是五花八门的黄包车盛宴，有自行车拉的，摩托车拉的，还有骡子拉的车。这幅场景让他想到旧德里，那里也是牛车跟牛、三轮车、破旧不堪却是最新型号汽车抢道。他想，为什么我不跟别人一样，找辆车拉客赚点钱呢？不过，就算是板车也得花钱买。另外，这买卖不能偷偷摸摸地做，不像是捡垃圾或者乞讨。堂堂的一个MBA，拉着板车满大街叫卖揽客是多么难为情啊。

难为情？不，是耻辱……

刚才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遭受的羞辱又一次强烈地袭来，他头晕了好几秒钟，不得不扶住身边最近的墙壁，才没有倒下。他的心跳跟打鼓一样，他的心绪飘移不定，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一幅画面到另一幅画面，这两天发生的一幕幕都在他眼前翻转。他努力地不去回忆，却没有办法。他的大脑被淹没了，大事小情，远的近的，他不得不向它们屈服。

包括跟玛格丽特·瓦里娅拉有关的一切。

4

卡梅特是在公交车上认识瓦里娅拉的，那时他刚从印度回来不久。他们谈天说地，被彼此深深吸引；他们成了朋友，友谊日渐加深，尤其是在知道了他们竟然都来自基亚姆布吉，一个离埃尔代里斯只有几里地的村庄之后。他们上过同一所小学，不过那时候他们并不认识对方，因为瓦里娅拉念一年级的時候，他已经快毕业了，马上要上中学了。中学毕业后，他就去了印度。而瓦里娅拉念完小学后，就去了哈拉姆比社区中学，最后只拿到了阿布瑞里亚中学毕业证书。

毕业多年，她始终没找到一份工作，虽然她去上了秘书课程——打

字、速记、电脑——提升了高中文凭。所以在他们相遇的时候，瓦里娅拉也在找工作。初来乍到的卡梅特希望满满，鼓励她不要担心。他想的是，他口袋里装着两份大学学位，很快就会找到一份工作；他跟瓦里娅拉将会结婚，组建一个家庭，就算她找不到工作，他也可以帮助她构建她自己的人生。然而，这一切都没有实现，他们只是流浪在大街上。虽然他们会尝试去不同的地方找工作，但他们经常在早上坐同一辆三轮车从基亚姆布吉到埃尔代里斯，晚上再各自回到基亚姆布吉，因为回来的时间没法统一。晚上，他们会凑在一起，比较各自的收获，虽然都是同样的遭遇：没有空缺职位。起初，他们很喜欢彼此的陪伴，每天晚上都会见面，分享白天的见闻，叙述在城里的经历。说到白天经历的迂回曲折，他们会突然大笑起来，仿佛在城市这个“丛林”猎取一份工作是一种冒险。然而，一天又一天，一个月又一个月地过去，每天的故事都是相同的结尾，他们觉得很难为情，甚至对自己的失败感到愧疚。他们见面的次数越来越少。他们没法向自己交代，求职失败给他们的关系压上了沉重的负担，他们到了分开的边缘。他们各自缠绕在自己的愧疚和不幸之中，不愿意再将同样的痛苦重复三次：第一次是直接经受它，第二次是复述它，第三次是不得不背负对方身上一模一样的痛苦。

有一天早上，太阳正在升起，瓦里娅拉对他说：瞧，两个盲人没法给对方指路。你去走你的路，我来走我的，我们不应该再去管彼此要走向哪里。命运带我走向哪里，我就去哪里。

他们坐在山上的一棵树下，俯瞰整个基亚姆布吉。村里的公鸡正在打鸣，狗也叫了起来，他们跟在树荫下恋爱的任何一对男女一样。是她提议，破晓的时候在这里见面，这样他们可以聊聊，再坐早班车去城里。也是她提议，他可以在清晨的露珠下要她。一开始，卡梅特被她的话惊呆了，因为这么长时间以来他们都没有做爱，他们希望这是一份特别的礼物，想留到梦想成真的那一天，再开启他们的婚姻生活，让他们彼此更加紧密。他感到被欺骗了，梦想、希望、承诺都破碎了，尤其是做爱的感受并不十分美好，仿佛是被迫的一般。就好像在想喝冰水的时候，却吞了一口渣滓一样。因此，她的分手方案并没有变成一个惊喜，不过卡梅特依旧非常安静，他已经失去了语言，无法回应她的话。他能跟她说什么呢？留下来跟我在一起，再过一段时间我就能给你找到一份

工作，忘记往日的痛苦？他审视了自己的内心，发现他并没有资格评判她，无论是赞同还是责备。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他们的世界，他甚至没有力气去权衡她的话语，提出什么建议。太阳已经升上天空，青草上面的露珠也已经开始落在地上。卡梅特盯着两只蚱蜢，有一小会儿，他沉浸在它们的玩耍之中。好像抢风头一样，远远的地方，传来两只猴子嬉戏的声音。卡梅特目不转睛地看着蚱蜢们蹦跳，就连听到瓦里娅拉唱歌的时候也没有挪开目光。后来他才知道，那是一首道别的歌曲：

他们是那么的快乐

放弃了在湖里钓鱼

他们变成了钓人的“渔夫”

这首歌的曲调并不欢快——实际上很悲伤，至少在唱的时候。唱完之后，她的声音仿佛还停留在空中。卡梅特几乎要落泪了。他抬起头说爱她，不想对她抱有任何恶意，或者胡乱评判她的选择，但她已经不在那里了。他想说，请不要走。可是他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唤回她，哪怕是一丝“明天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希望。所以他只能坐在树下，在他们共同沐浴过的树荫和晨露下，注视着她走下山去，直到在远处的风景下再也无法辨认出她的身影。她一直没有回头。卡梅特任由泪水滑过自己的脸颊，没有擦拭。

他决定不去城里了。可是，要怎么消磨时间呢？卡梅特从不喝酒。现在他翻遍了口袋，找到足够的钱去最近的酒吧。比起在大街上转悠，他更喜欢待在屋里，独自坐在柜台前。没准两三瓶啤酒下肚后，他会感觉好一些；即使没有，至少可以忘记这人生的挫折。他闭上眼睛，大口咽下第一瓶。同样，他又干掉了第二瓶和第三瓶。后来他都不再数了，不知道究竟喝了多少瓶。就这样，他连着喝了一个礼拜左右，仿佛真的不愿意清醒地面对现实一般。他没有多少钱，所以换了比较便宜的酒。有一天晚上，他喝了太多酒，记不得自己是什么时候又是怎样来到酒吧外面躺在院子里的，他呕吐出来的东西热乎乎的，居然让他睡着了。第二天早晨，他醒来，发现自己身上全是污秽，才认识到，酒精并不能解决他的问题，不论是身体上的还是精神上的。可是他为什么就屈服于这种诱惑了呢？他经常这么想，担心自己的软弱。因此，后来，他看见

酒吧就好像看到瘟疫一样避之唯恐不及。

卡梅特再也没有在基亚姆布吉看见过瓦里娅拉。他继续待在村子里，可是没有了瓦里娅拉，生活变得不一样了。虽然在快分开的那段时间里，他们越来越少地分享在城里的见闻，但他依旧怀念两人偶尔在一起的时光。留在村子里，他觉得生活变得越来越难，越来越空虚，因为这里的一切，就连早晨坐三轮车，都会让他想起她。此外，他也担心别人知道他酗酒的事情。所以他也决定离开基亚姆布吉去埃尔代里斯，因为他对自己说，渔夫不会总在同一个地方撒网，农民不会总往同一个洞里撒种子。

他继续在埃尔代里斯寻找幸运的突破点，却始终没有找到。他的人生仿佛变成了一个黑暗的隧道，甚至没有看到丝毫亮光。最初的几个月里，卡梅特还会想到瓦里娅拉，经常会想她现在在哪里，她在做什么，她是怎么活下去的，甚至，她是否还活着。但是一个月又一个月过去了，日常的琐事最终把残留在他心里的最后一丝牵挂都耗没了。他自己的问题已经够多了，哪里还顾得上去担心另一个人。

是的，在找工作的这三年里，的确有数不清的失望甚至是令人心痛的时刻，可是从来没有一次像刚才那场装模作样的面试那样让他陷入深深的羞辱之中。难道是因为它是这一天发生的一切的高潮吗？的确，如果他相信巫术、诅咒和咒语之类的，他肯定会把今早发生的事情当成一个预兆，他会觉得，就在今天破晓时分，有人对他施了咒语。

在这个被他称作“耻辱的一天”的早晨，醒来后他做了一个很重要的决定，关于如何在这个残酷的城市里生存下去的决定。他将追随他所谓的释迦牟尼的脚步。最佳的时机就是晚上了，天有点黑的时候：他不想让任何朋友或以前的同学看到他从事这个新职业，虽然也是神圣的职业。因此，他给自己布置了两个任务：继续去各公司找工作，同时也寻找最有利的乞讨位置。他把后者叫做：市场调查。

他选择在统治者广场开始他的调查。统治者广场位于市中心，四周环绕着许多顶级大酒店，还有外国客人出没的地方，尤其是来自欧洲、美国和日本的游客。经过天使大酒店时，他看到里面有许多游客，即使现在还是清晨。他停住脚步，一个念头划过，为什么我现在不在这里迈

出效仿释迦牟尼的第一步呢，不必非等到晚上吧？他的目光越过拥挤的走廊，跳到了天使角落，这个角落因为刺槐林而出名，旁边是精心布置的桌椅，侍者们身穿白礼服，红丝巾，当然还有高高的红色礼帽。

也正是那个时候，他的目光停留在……那是谁？玛格丽特·瓦里娅拉？他已经有两年多没见过她了，现在居然在这里！她穿着迷你短裙，高跟鞋，戴着棕色的假发。她站在那里，挽着一个白种游客的手，那人硕大的肚子被背带裤的两根吊带勒着。他们等着侍者收拾擦净桌子。然后瓦里娅拉转过头，目光与卡梅特相遇，接着又迅速恢复之前的姿势。瓦里娅拉和卡梅特两个人都知道他们看到并认出了彼此，却偏偏装作根本没有发现的样子。他们没有说一个字，也没有任何表情，就连认出对方的尴尬都没有表现出来。卡梅特飞快地走开了，就好像突然被烈蚁咬了腿似的。

他想让自己对她生气，可不管他怎么努力，都气不起来，因为他怎么都看不到，他之前决定做的事情——他所谓的释迦牟尼的生存之道——和她刚才做的事情——钓人的渔夫——之间有什么分别。但是，在天使角落与瓦里娅拉的偶遇，的确又让他觉得乞讨是多么难为情，所以他决定继续去敲其他公司的大门，看是否会有一家公司让他进去。在三年的寻找之后，他想要的只是一个幸运的突破。

的确，接下来的那个上午，他所做的就只是从一个公司到另一个公司，问着相同的问题，你们这里招人吗？直到中午，饥饿驱使他来到垃圾山脚下，他想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些被丢弃的西红柿或其他东西。之所以喜欢西红柿、菠萝和香蕉，是因为，不管它们的表皮多脏，他都可以去掉皮，吃到里面干净的果肉。结果，他什么也没有捡到，因为那时候他晕了过去，感觉自己，或者说他的灵魂，脱离了饥饿的身体。

偶遇瓦里娅拉，接着与死亡擦肩而过，这两件事让他更加迫切地想要在采取“释迦牟尼的方式”之前找到一份工作。在阿布瑞里亚或其他任何地方任何角落，他都不想跟瓦里娅拉走的路有任何交集。也正是这种迫切和绝望，才让他愿意去逢迎塔基里卡，最后才会喝下这杯羞辱之酒里的残渣。

他站在路边，使劲靠着墙壁，感觉自己所有的苦恼都合并成了一个，一阵尖锐的疼痛突然把他从墙边拽开，他跌倒在路上，伏成了乞讨的姿势。万事开头难，但是拖延可是要不得的。他唯一需要避开的就是统治者广场，因为他在那里遇到了瓦里娅拉和她的新情人；否则，从哪里开始乞讨对他来说都没有关系。

想着不得不去做的事情，他忘记了干渴、饥饿和疲劳。他坚定地走着，对周遭视而不见，当发现自己走到统治者广场的时候，他停了下来。这个广场跟其他地方一样，是个适合开始的地方，他对自己说，然后朝着一家七星酒店不远处的一个公厕走去。粪便处理系统已经坏掉，所有的坑位上都是人的排泄物。就连地上都全是屎。可是，公厕依旧是他的更衣室。他找到一个屎尿相对少的角落，开始乔装打扮。他打开袋子，拿出几件破衣烂衫，快速地换上了，又用一根水彩笔在脸上画了几道。很快，他就从应聘者变成了可怜的乞丐。

从远处某个地方，传来夜晚祈祷的钟声。巧合一般，宣礼员^[9]也开始高喊祈祷时刻的到来。两者仿佛在竞赛一般，钟声好像在说主的天使^[10]。这是一个好的预兆，他想，没准马上就要时来运转了。

祈祷和乞讨还没有被划成叛国罪，这可真是一件大好事。

马乔卡利在天堂设宴欢迎世界银行代表团。天堂是统治者广场最大的酒店之一，以七尊统治者雕像闻名。旁边有七个喷泉，从七个胖天使的嘴里喷出水花，仿佛在向雕像致敬，表演某种水中舞蹈。其中四座雕像分别放在广场的四个角落，展示的是统治者在马背上的不同姿势，另外三座放在中央，展示的是他骑着狮子、美洲豹和老虎的样子。胖天使们日夜轮流把水柱喷向空中。在薄雾和夜色之中，射灯照亮了所有的雕像和喷泉。

从对这些雕塑和喷泉的不同反应，人们可以很容易地分辨进出这些

七星酒店的客人的来历：外国客人们经常会停留一两分钟，欣赏、评论；而本地的达官显贵们，早已经看惯了这些东西，则会直接穿过广场，看都不看它们一眼，除非是陪同外国人来的，这种情况下，他们会时不时停下，解释这些雕像的设计、喷泉的位置、喷泉的音乐舞蹈设计对阿布瑞里亚来说有什么独特之处，还有数字7的重要性。7对统治者来说是神圣的数字，他们会这样说，仿佛在透露什么秘密。那些大型猫科动物呢？访客们可能会问。那是统治者的图腾，他们会庄严地说。

客人们拥进伊甸园酒店。有些外国人停下来，敷衍地评论几句，本地权贵们直接走向接待区，生怕会错过什么。这个夜晚跟往日并没有什么不同。

国内四处流传着，代表团可能会带来许多现金分给穷人；毕竟，世界银行这个名字可不是随便瞎叫的。所以酒店大门外的人们分成了三个阵营，除了乘坐专人驾驶的奔驰车抵达的客人，值班的工作人员，还有许多光着脚却满怀希望等着施舍的穷人。

警察们在那里是为了保护客人们不受流氓乞丐们骚扰，不过，他们接到严格的命令，不允许大规模使用武力，不能给来访的达官显贵们留下“阿布瑞里亚到处是冲突”的印象。一派祥和的景象对于通天塔项目的招商引资来说是至关重要的。

许多媒体的工作人员都在那里，因为不管人们怎么看待这个项目，这件事都是一个大新闻。至少在人们最近的记忆中，从来没有人听说过或读到过，一个国家为了这样一个项目去借贷，即便是在世界纪录大全里也没有。唯一可以参考的案例还是《圣经》时代的，不过就算在那个时候，以色列人也无法建成巴别塔。媒体有两个重要问题：对于这个承载了如此多期望甚至可以说是上帝的选择的项目，代表团是如何看待的？世界银行会带钱来吗？

第三组人跟这个地方其实并不是格格不入的。在这种大酒店周围，日夜都有许多乞丐徘徊。只不过那天晚上，他们人数实在太多，仿佛要让这个世界看到它本身是多么悲惨。瞎子似乎比平常更瞎了，驼背的驼得更厉害了，而那些缺胳膊少腿的仿佛缺得更多了。他们表现成这个样子，似乎是因为他们以为，世界银行是来欣赏甚至是看重他们的不幸

的。因此他们唱道，你们就是办法；我们是同一个世界！帮帮穷人！帮帮穷人！他们用不同的语言唱着，因为他们认为，世界代表团的成员是来自世界各地的。乞丐们会时不时互相推搡几下，但只要他们没有越过警戒线，警察也就不去干预。即使受到一些小挑衅，警察也保持冷静，至少在一段时间之内。

然而当所有客人都说着“无可奉告”走进酒店时，媒体全冒了出来，不安分地想要打破这种平衡状态。新闻都是在风暴而不是低潮之中诞生的。有些媒体工作人员开始把镜头对准乞丐们。外国记者们对这种场面尤其感兴趣，因为他们坚信，来自非洲的新闻故事，如果缺少因贫穷、饥饿和种族战争而奄奄一息的人们，是不会引起家乡观众的注意的。

仿佛洞悉了媒体的心思一般，一些乞丐开始违反“行乞礼仪”，喊起了口号：通向天堂其实是通向地狱。借贷的链条其实是奴役的枷锁。因为借贷，所以乞讨。我们乞丐乞求结束乞讨。通天塔是由危险的蛇主导的。最后一个口号被喊了一遍又一遍。

许多旁观者都知道，这些口号除了会让警察动动手，根本没什么用，但是提到“蛇”这个字，大家都想起曾经扰乱统治者生日庆典的那些蛇。M5把这群乞丐的事汇报给了西吉奥库，还特意强调，这帮无赖不止一次而是一遍又一遍地喊到“蛇”这个字。

西吉奥库还在办公室加班，他竖起耳朵听着外面，指望伊甸园酒店会出点什么乱子，这样他就可以再加一把火。M5的消息并不是不受欢迎的。他还记得当时统治者是如何迁怒于他，就是因为他反应不够迅速，没能阻止生日庆典上的骚乱。他决定再也不犯相同的错误。他甚至没有请示统治者，就下达了命令。

尽管努力克制，即便之前收到严格的命令，警察们还是被激怒了。因此他们现在终于可以扬眉吐气了，用上防暴装备——棍棒、盾牌和枪——警察开始对人群动手了。

乞丐本是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好像奇迹发生一样，乞丐们一下全都逃开了。从伊甸园酒店的大门逃走时，那些驼背的全都挺直了身子；瞎子们重见光明；缺胳膊少腿的也都有了完整的四肢。

两个倒霉的乞丐发现自己正被三个警察追赶。他们从头到脚穿得破破烂烂，两人手里都紧紧抓着自己的袋子——这就是罪魁祸首，因为警察们坚信袋子里装满了他们一天讨来的钱；警察们六只眼睛更多的是盯着袋子而不是乞丐本人。乞丐们跟长了翅膀一样跑得飞快。

钱的味道让这三个警察根本听不到叫他们归队的声音。其中一个警察冲乞丐们大喊，放下袋子，我们保证不再追了，不过根本不管用。他泄气了，放弃了追赶。然而，就像踩在烫铁板上的狗一样，另外两个警察还在不停地追赶，跟着了魔似的，根本停不下脚，甚至没有意识到他们已经离开了照明良好的城市街道，来到了灯光微弱的圣卢西亚。

圣卢西亚是一个非常不规则的村庄，到处是各种形状各种材料搭成的小房子。狭窄的街道上，既有瓦面屋顶、切割良好的石块造就的房子，也有白铁皮屋顶、红土和纸板搭成的房子。下水道永远是堵的，空气中永远弥漫着一股臭味，尤其是在热天，臭味简直令人作呕。但月光笼罩时，就像今晚这样，村子看上去十分宁静诱人。

跑在前面的乞丐似乎认识路。后面那个紧紧跟着他。警察们则指望随着乞丐们迟早会跑累了躲进哪个房子，或者跑进死胡同里面。然而，乞丐们没有如他们所愿，直接穿过了村庄，跑到了圣卢西亚的郊外，来到环绕埃尔代里斯的广阔草地。

其中一个警察感到十分泄气，他开始跟同伴商量放弃追赶。再继续追下去很蠢，如果被引进了有武器的贼窝怎么办？为什么要为了钱去冒着送命的危险？可是他的同伴听不进去，所以他决定放弃，往回走了。

剩下的那个警察像疯了一样，到现在，他已经不记得自己为什么在奔跑，只是加快了速度，毫无意义地在草地里追赶前面两个身影。

他们来到一个灌木林，尽管里面漆黑一片，领头的乞丐和跟在他后面的那个乞丐，还是闪了进去。警察没有犹豫，也跟着他们跑了进去，却摔了一跤，似乎是被什么坚硬的东西绊倒了，好像是一块石头。很快，他站起身，接着跑过灌木林，现在他只能跟着乞丐们的脚步声往前

跑了。从灌木林出来，他看到了圣卢西亚的边界。他们是在带着他转圈圈吗？在灌木林和边界之间是一片空地。警察只看到一个乞丐跑过空地，又一次跑进了圣卢西亚。另外一个去哪儿了？他想。这时候他紧盯着的乞丐消失在一些房子后面。

警察跑到了街角。他前后左右地查看，却没有看到一个身影，也没有听到任何声音。他不知道那个乞丐去了哪里。圣卢西亚的街道非常狭窄，灯光昏暗，虽然有月光，但对他这个陌生人来说，这些街道和房子似乎都是一个样子。他不知道自己现在是在追一个乞丐还是两个乞丐，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追了这么久，他第一次犹豫了，但只是一小会儿，因为大脑里一个更加坚持的声音在催促他不要放弃。他继续追赶。不管先抓到哪个乞丐，他都会逼他带着去找另一个的藏身之处。

现在，两个乞丐都藏进了一幢房子，蹲在窗户下面，仔细听外面的动静。他们能够清楚地听到警察的脚步声，但是看不到他，也不知道他究竟在什么位置。

其中一个乞丐透过另一扇窗户往外望去，是的，这下他看到警察在哪儿了，也看到他在做什么了。警察拔出枪，准备挨家挨户地询问居民。他站在一间房子跟前，门上好像挂着一堆什么东西，他迟疑着走开了。这下，这个乞丐有了一个主意。

“你有纸吗？”他低声对同伴说。从伊甸园酒店一路飞奔到现在，这还是他们第一次交谈。被问到的乞丐没有说话，翻遍了自己的袋子，拿出一张纸。“不，不是这么小的，要大一点的。再看看这里有没有什么骨头、干玉米穗、破布和细绳子。”

就算是对这些要求感到吃惊，同伴也没有表现出来，只是在黑暗中摸索，拿回来一块纸板、一根骨头、几片破布和一根绳子。他沉默地把这些东西递过去，又继续在窗户旁边放风。

那个乞丐把骨头和破布绑在一起，接着从自己的袋子里掏出一根水彩笔，在纸板上用大写字母写上：“警告！这里的一切都属于乌鸦魔法师，他的神力可以拿下天空的雄鹰和乌鸦。敢碰这间屋子就等死吧。——乌鸦魔法师”。他十分小心地不发出丁点儿声音，慢慢地打开门。他

看到一些更好的东西，一只死蜥蜴和一只死青蛙。他把它也挂在骨头和破布上面，然后把这“符咒”挂在门上，然后迅速回到窗户旁边，跟另一个乞丐一起盯着窗外。

他们挤在一起，只能看到大门附近的情形。很快，他们就看到警察走近了。不知道他会做出什么事来，他们十分焦急。他会不会闯进门来？警察看到那一串破布和骨头后，往后退了一步。他重新鼓起勇气，靠近那串符咒，正要伸手碰它，可是看到死青蛙的脚和蜥蜴的尾巴，他吓得呆住了。读了纸板上的字之后，他终于能出声了，发出一声极度痛苦的喊叫：天哪，乌鸦魔法师！他拔腿就跑，还一直自言自语：我就知道他们不是小偷；他们是魔鬼，草地的精灵，是乌鸦魔法师派来骗我去死的。我惹祸了！现在我被施了魔法。我惹祸了！我要死了！现在我就是行尸走肉！

两个乞丐现在正在偷笑。其中一个的声音听上去是男的，另一个是女的，不过他们两个都没有注意到这一点。先前似乎了解这间屋子的人打开了灯。笑声停止了。他们两个盯着对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最后他们终于开口，异口同声的话语飘荡在空气之中。

“尼娅薇拉？”

“卡梅特？”

8

在智慧女子高中，尼娅薇拉度过了一段与名字纠结的痛苦时光。有一段时间，她自称为恩格尼斯·尼娅薇拉·查尔斯·马修·姆格瓦尼娅·万伽胡，经常缩写成E.N.C.M.M.万伽胡。她不太喜欢“恩格尼斯”这个词，所以又变成了格蕾丝·姆格瓦尼娅。这个名字用了一段时间，在村里的时候，她都在用这个名字。她的父亲更喜欢“格蕾丝”，而不是“恩格尼斯”，而她的母亲罗伊丝则更喜欢“恩格尼斯”，但他们都非常讨厌“姆格瓦尼娅”。所以她的父母要不就是叫她恩格尼斯，要不就是叫格蕾丝。她本人一直纠结于这个名字，上了大学之后，她最终把名字固定下来，改成了尼娅薇拉·瓦·万伽胡，尽管有的人还是只愿意叫她格蕾丝·姆格瓦尼

娅。

从她父亲这边来说，他喜欢用自己的两个非洲名字——姆格瓦尼娅和万伽胡——的缩写，组成马修·M.W.查尔斯，有时候他又喜欢把它们全去掉，就叫马修·查尔斯或者查尔斯先生。他很不喜欢别人叫他卡胡斯，非洲土语里的查尔斯，即使前面加个称呼也不行。如果别人叫他查尔斯先生，他当然不会有任何异议，但村民们还是无知地坚持叫他布瓦纳·卡胡斯。

万伽胡靠木材、咖啡和茶叶发家致富。他有三个孩子，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也就是尼娅薇拉。男孩们在阿布瑞里亚的学校里成绩并不太好，他把他们送到了美国。他们在美国上了大学，学习会计和计算机专业，至少他们自己是这么说的。他们换了一个又一个大学，都没有毕业，但每年万伽胡都会给他们寄学费、房租和生活费。尽管作为一个家长，他很担心他们毫无进步，但作为一个有钱人，他也有了可以炫耀的资本，让他在同龄人中显得更加出色：供两个儿子在美国读书，支付全额的学费、房租和生活费，绝不是容易的事。他在展示，他的确是个有一定经济实力的人。他没有送尼娅薇拉去美国，因为他不想自己的女儿嫁给白种人，虽然他对儿子们没有这样的限制。即便如此，他也想让她过上跟他同样档次的生活。富人们给儿子和女儿们买车，就好像买玩具似的，基本都是日本车，因为德国车是给成年男女开的。尼娅薇拉的车是一辆崭新的丰田卡罗拉，是她很早之前买的。各种各样的聚会、紧跟时尚流行、在高速公路上飙车，是她活着的主要乐趣，她从来没有静下心来看看表面之下的东西。那时候，诸如尤尼提·蒙兹-比拉-沙卡和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伊图卡之类的人经常上新闻，因为传播革命思想被统治者谴责。她特别憎恶提到这些反叛者：他们为什么那么爱挑剔政府？他们为什么在流亡？

接着她就出了那场车祸。她正在高速路上飙车，速度达到了顶峰的时候，车子打滑撞向了路边。虽然只受了些轻伤，她也知道自己是死里逃生。然而，当时以及后来，让她害怕的是，她想起来出车祸时，许多车子从她身边驶过，居然没有一个人停下来看看是否有人受伤，是否有人需要帮助。赶来救她的大都是些光着脚的穷人。有个人把自己的驴车卸下来，带着她赶到最近的医院，那个医院离事故现场也有好几里地

了。他们到达急诊室的时候，驴子大声叫喊，还拉了一大坨屎。

在康复期间，她学会了弹吉他。起初她很难做到同时按弦、把和弦，但是，当她漫不经心地弹弄曲调时，居然奇怪地流畅起来。音乐让她恢复得很快。如果她就那样死去，那么她给活着的人又留下了些什么？除了飙车、聚会和漂亮的客厅，人生应该还有更多东西。那时，她还在埃尔代里斯大学念大一。从那之后，她开始对社会事务感兴趣。她积极参与剧院演出和学生政治活动，熟悉尤尼提·蒙兹-比拉-沙卡和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伊图卡的活动。她还热爱舞台，没有什么比在舞台上扮演悲剧或喜剧角色收获观众的眼泪和欢笑更让她快乐的了。她是一位非常优秀的女演员，可以扮演任何角色，有时候逼真得连那些经常在学生政治事件中看到她的人都分不清舞台上那个是不是真的尼娅薇拉了。至于历史，最让她好奇的是侦探对犯罪现场的关注。历史，尤其是非洲历史，就是许许多多的犯罪现场，有许多意见不一的目击者。历史学家们则是时代的侦探，她喜欢那种挑战——把谜题的不同部分拼在一起，让过去隐藏起来的事件还原。因此，她不再追求上流社会的生活，而是开始追寻模范社会。她看待世界的方式的改变，也直接导致了父女关系的破裂。

马修·查尔斯·万伽胡希望自己的女儿嫁给富人家，这样财富才会制造更多的财富、权力和社会地位。在车祸之前，她把这看作是理所应当又不可避免的事情。但现在尼娅薇拉想要嫁给一个可以与之共建美好明天的人。在大学里面，她遇到了她梦想中想要跟她一起自力更生的年轻人。

卡尼欧若是个非常努力的艺术家。即便他对学生政治活动漠不关心，却也似乎并不介意她去参加。他不是那种禁止自己的女朋友或妻子抛头露面或者认为政治和市民事务是男性专属的人。卡尼欧若并非来自富裕家庭，这让她确信他就是她的人生伴侣。他告诉她，他是一个孤儿，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父母就离世了，他是由祖母带大的，上大学的时候，祖母也去世了。她很同情他，并且爱上了想象中这个自力更生的男人。

然而，格蕾丝·尼娅薇拉不知道的是，卡尼欧若图的可不是纯粹而幸

福的结合。他的眼睛望向她时，除了她的外表，更多的是她父亲那诱人的财产。通过尼娅薇拉，他可以从贫困和悲惨的深渊一跃而上，跻身奢侈和幸福的天堂。他继续幻想、盼望着有一天跟尼娅薇拉走上红毯；尼娅薇拉穿白色绸缎礼服，他穿黑色西装，佩戴襟花。他们会有十个伴娘和十个伴郎，一个盛大的结婚典礼，还有一百辆奔驰车，一辆接一辆载着达官显贵们到达接待台。他和尼娅薇拉会挽着手，成为众人瞩目的焦点，愉快地与重要人物们交谈，直到他们一起切开十层的婚礼蛋糕。每当尼娅薇拉看到他眼中闪烁的光，她都会因他的忠诚而感到谦卑恭顺。尼娅薇拉的梦想是有一个简单的婚礼，而不是炫富。她想要的是人生的庆典，而不是作秀表演。

对于她的父亲万伽胡来说，要是知道卡尼欧若的想法跟自己的那么接近肯定会大吃一惊。但是万伽胡是那么目中无人，他觉得穷人居然这么想简直是太放肆了。想到自己的女儿要嫁给这个连家都没有的男人，他痛苦得不得了。什么样的男人会去当艺术家？在万伽胡看来，画画是残疾人、小孩还有虚弱无力的女人或者害怕使用肌肉的男人才会去干的事情。他绝不允许自己的血统跟那样的不幸连在一起。

所以尼娅薇拉和卡尼欧若交换结婚戒指的时候，并没有得到慈爱的父亲的祝福，也没有众人的见证。他们是在区长办公室结的婚，见证人是几分钟前在庆典上临时认识的一对男女。父女间的裂缝就这样产生了。万伽胡坚持认为，为什么她要在众人面前丢我的脸？为什么她要让我在整个教会面前像被扒光衣服一样？为什么她要让我变成一个笑柄？为什么要跟一个连家都没有的男人私奔？他要怎么养活她，靠沿街向游客叫卖长颈鹿和犀牛的木雕吗？

父女失和导致这对新婚夫妇的关系变得紧张。卡尼欧若觉得原本可以把他从麻烦的深渊里拉出来的救生绳被切断了，而尼娅薇拉是唯一一个有能力有方法可以改变现状的人。刚度完蜜月回来，卡尼欧若就催着尼娅薇拉去向父亲下跪，乞求他的原谅。在尼娅薇拉看来，她需要跟过去一刀了断；她渴望两个人自力更生，努力工作，赢得尊重，她只想要一个有尊严的小家，一种快乐的家庭生活。每天，这对新婚夫妇都会发生矛盾。卡尼欧若不断地唠叨，即使在他在埃尔代里斯的统治者理工学院找到工作之后。他经常责备她不肯与父亲和好，毁了他们的生活，直

到有一天，尼娅薇拉爆发了：你想娶的到底是我，还是我父亲的钱？

气头上，他们冲到区长办公室，申请了离婚。就这样，结婚还不到一年，这对夫妻就这样分开了。

尼娅薇拉觉得自己走上了一条通向自由的新道路。卡尼欧若觉得他没有了致富的办法，根本懒得去挽回她。

向卡梅特讲述卡尼欧若那些可怜的小心思时，尼娅薇拉又笑了起来。

这下，两个乞丐都坐在桌子前。尼娅薇拉在厨房迅速做出来乌加利和羽衣甘蓝大餐，他们一起享用。卡梅特感到由衷的感激。他已经记不得上次这样吃家常便饭是什么时候了，他忍了又忍，才没有狼吞虎咽地吃下去。

这间小房子有一个卧室，卧室的墙上挂着一把吉他，看上去很久没有动过了，还有一个客厅、一个厨房和一个卫生间。卫生间里有一个马桶和淋浴器。乞丐们已经洗干净自己，换了衣服。卡梅特换上了找工作时的衬衣和裤子，尼娅薇拉则换上了一条简单的家居裙。

“卡尼欧若现在在做什么工作？”他问她。

“我想他还在统治者理工学院当老师吧。不过说出来你可能不相信，我听说他最近成了统治者全能青年团的成员。生日庆典上因为蛇引发骚乱后，统治者在给全国的演讲中提到要成立统治者全能青年团，为的是将年轻人吸引过来，不去参加‘人民之声运动’这样的组织。”

“新的阿布瑞里亚，的确，”卡梅特评论说，“就连老师也要参加全能青年团！”

他们沉默了一会儿。

“那你为什么会在大街上乞讨？”卡梅特想知道她是否也落入了跟他一样的困境。又或者是因为跟卡尼欧若离婚以及同父亲决裂？“我可从来没想到会在大街上遇到一位乞讨的女大学生！”

“你刚才不是说到现在是全新的阿布瑞里亚吗？如果那些五十多岁的大学教授都能当统治者的全能青年团，为什么大学毕业生不能当乞丐？”

“我不是说一般的大学毕业生，而是女大学生。比方说，像你这样的。”

“坏天气难道会挑男人还是女人吗？难道太阳会只烤男人，让女人享受凉爽吗？”尼娅薇拉非常尖锐地反问，“女人同样要承受贫穷的冲击。一个女人面对生活又有什么选择呢，尤其是在悲惨的时代？她可以嫁给一个男人，同他一起生活。她可以生一堆小孩，然后养大他们，再被自己的男人不停地虐待。你读过尼日利亚作家布奇·埃美切塔的《母性的愉悦》，津巴布韦作家特西特西·丹加利姆加的《不安之地》，还有塞内加尔作家玛丽安姆·巴的《一封长长的信》吗？三个来自非洲不同国家的女性，对于非洲女性的生存状况都是一样的看法。”

“我不怎么看小说，”卡梅特说，“尤其是非洲女性写的小说。在印度很难找到这一类书。”

“就算是印度，也有女作家吧？印度女作家？”尼娅薇拉说，“比方说，阿兰达蒂·洛伊的《微物之神》？米娜·亚历山大的《断层》？苏西·塔湖的《在印度写作的女人们》或者另一本《我们在创造历史》，关于女性斗争的！”

“我读过印度文学的史诗作品，”卡梅特想要为自己挽回一点面子，“《摩诃婆罗多》《罗摩衍那》和大部分《博伽梵歌》。还有其他的，他们所谓的《普拉那》《梨俱吠陀》《奥义书》……我不是什么都读过，但是……”

“我敢肯定，那些史诗和普拉那，甚至是梵歌，都是男人写的。”尼娅薇拉说道，“是那些同样发明了种姓制度的男人。你什么时候能学会倾听下女人的声音？”

“说实话，”卡梅特试图把话题从女性作家身上转移，“最让我着迷的书是那些描写埃及和埃塞俄比亚的，整个尼罗河流域、红海的。我觉得，印度的海岸线曾经是不断移民和交流的文化高速路。很少女性会写

这方面的书。我会开始读女性作家们的书，或许你可以推荐一些给我。但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呢。你穿着乞丐的衣服在统治者广场干吗？”

“你呢？”尼娅薇拉问道，“你在那里做什么？”

卡梅特还没有回答，她又笑了，仿佛想起来什么。

“怎么了？”卡梅特问。她是在笑他对女性作家一无所知吗？

“我想到你刚才说到埃及和埃塞俄比亚……你是怎么懂那么多巫术和魔法的啊？”她一边咯咯咯地笑着，一边说。

说到他的装神弄鬼，想起那个警察脸上的表情，卡梅特也忍不住大笑起来。

9

“小时候我们就喜欢玩那种巫术。我们会用一个长长的木头钉子把一些树叶、一只死青蛙或死蜥蜴，还有一两个外表好看的苹果串在一起，然后把这一串东西插在小路上。我们会远远地盯着它，跟它保持一定的距离。最让我们兴奋的是，大人们，成年男人和女人，都会尽量避开它。有些人甚至会后退一两步，然后远远地躲开它。没有人敢碰它，很多次，只有老天才知道，这一串东西会在原地待上多少天。”

“就在村子外面，有一个很大的果园，种满了李子树、梨树、芒果、橙子、橘子和柠檬。无论什么时候，只要我们靠近这个伊甸园，园主就会放狗出来吓唬我们这些小孩，这样我们就不会偷他的果子了。有些孩子其实知道怎么翻过篱笆，经常口袋里塞着满满的水果回来。但我们还是不喜欢他放狗追着我们在大马路上跑。我们尤其讨厌，不管我们偷没偷东西，他都拿我们当小偷看，都必须受到惩罚。有一天，我们决定在折磨我们的园主身上试一下巫术的力量。我们用同样的方法准备了一串东西，只不过加强了法力。除了死青蛙、苹果和树叶，我们还加了几只死的变色蜥蜴，然后把这一串东西插在果园的一个角落，让经过的人都能看到它。”

“是的，的确管用，让我们欣慰的是，太管用了。园主吓坏了，特意请了巫医来消除这邪恶的法力，他觉得这显然是那些嫉妒他的竞争对手搞的鬼。不过，他的反抗一点用都没有，因为人们害怕这两种相互较量的魔法，谣言四起，其他地方的批发买家和零售商都不愿意再碰他的水果。”

“最后，一个印度买家救了他。这个印度买家说，非洲的魔法跟印度的不搭，他以低价买下了那些水果，就好像买烂掉的果子一般。他说他要花更多的钱，用从印度直接进口的药水清洗这些水果。”

“起初我们这些魔法师们很为我们的成功高兴，觉得自己比那些大人和专业的巫医们都要聪明，因为我们成功地愚弄了他们。但是，想到我们的父母应该也会高兴，我们就跟他们分享了我们的胜利，毕竟他们也非常憎恨园主。谁料，父母把我们打了一顿，我们再也不敢去碰什么巫术了，直到今天晚上。”

“他们为什么要打你们，因为碰了巫术，还是因为用它来毁了园主？”

“可能两者都有吧；孩子们怎么敢对大人对邻居做这种事情呢，但我想可能更多的是因为玩弄巫术吧。谁知道呢？即使是婴儿的无辜之举也可能会招惹地狱危险的恶灵来到人间纠缠活着的人们。不管是什么原因，我们都早该想到，我们的父母不可能会对我们说，感谢你拥有想要成为巫医的野心。”

“不过，今晚还是要感谢你的魔法啊。它救了我们。”尼娅薇拉说，“现在跟我说，”她的语气里添了几分严肃，“你是什么时候加入‘丐帮’的？我以前从来没在乞丐堆里见过你。”

卡梅特又塞下一口满满的乌加利。

“我该从哪儿说起呢？”他捋了捋思路，“我来自基亚姆布吉。我的父母没什么钱，供我读书很困难。他们不得不卖掉鸡、山羊，最后还卖了地，我们变得一无所有。等我大学毕业后，我想该是我报答他们的时候了。阿布瑞里亚却不是这么想的。我成了朋友们的讨厌鬼——在这个人

那里蹭住一晚，在那个人那里蹭点吃的填肚子。连公交费都是四处借来的。”

“那巴哈提呢？你跟我说你住在巴哈提！”她问。

“对不起——我撒谎了，或者说我误导了你。我玩了文字游戏，给了你一个地名。但我的确是靠运气的，哪里能住就住哪里。然后有一天我对自己说，我不能再去麻烦朋友们了，我将追随施洗者约翰的脚步，以地为床以天为被。而且像流浪汉一样，我会从垃圾堆里找吃的。起初，我感觉还不错，因为不用再在朋友面前丢脸了；可是后来，我自己也接受不了这种自我贬损了。如果自尊都没了，你还能剩下什么？”

“这个问题缠绕着我，然后有一天我决定，我的人生必须走向另一个方向，一个不同的方向，像佛教僧侣那样。所以我打算有两种身份：白天是求职者，晚上当乞丐。今晚是当乞丐的第一晚，看看我都遭遇了什么吧……”

卡梅特突然停下来。他感觉尼娅薇拉并没有真的在听，他的感觉是对的。他看着她，她的眼神说明了一切，即便她的语气里都是怀疑。

“你是说你去那里并不是真正的乞讨？”她问。

“为什么这么问，难道你们不是吗？”卡梅特疑问地回答。

“你是说……你并不是……我们中的一员？”

“什么意思，你们中的一员？你们穿着乞丐的衣服在伊甸园酒店外面做什么？”

“没什么。没什么，真的。我们反对统治者的‘生日蛋糕’和世界银行，他们是想把我们扯进一个永久的债务陷阱。我们必须反对通天塔项目。”

“就靠装成穷人和乞丐？”卡梅特问，他的声音里透着一丝苦涩，“搞政治跟扮乞丐究竟有什么关系？你觉得乞讨是戏剧吗？”

“是一出政治戏剧。”她回击，“我喝的水，我吃的食物，我穿的衣

服，我睡的床，所有一切都是由政治决定的。政治就是权力，以及如何运用权力。政治需要站队，争夺权力。所以你到底站在哪一边？”

“每个人都必须站队吗？我相信人性与神性是不可分割的。我们都需要审视自己的内心，我们的人性会自然而然地散发光芒，然后贪婪以及想要羞辱他人的冲动就会被抑制住。”

“那么，你描绘得如此诗意的光辉的人性，什么东西会背叛它呢？原罪？”

“听着。我不是牧师，也不是政治家。这个世界的苦难对我和我的心灵来说，已经太多太多了。”

“那你为什么要选择站在伊甸园酒店的门外呢，那周围有那么多七星酒店？”

他没有立刻回答。今天发生的一切一幕幕在他脑海里闪过。跟她说吗，一个陌生人？不，不能全都告诉她。

“站在那里不是我的选择。”他说，“我是不知不觉就走到那里的。我被愤怒和饥饿蒙蔽了眼睛。它们带我去哪里，我就去哪里。生命中发生的一切都是命运。命运就好像从天上落下来的雨，并且就像雨一样，人的命运没办法绝对公平平等。财富、好运和霉运，都来自于上帝。”

尼娅薇拉打断他，唱起歌来：

在基督的天堂我们会相遇

我们会相遇在基督的天堂

她笑了笑。卡梅特看着她：这个女人真是善变。上一秒她还是个忠心的秘书，接着就变成一个贫穷政治“玩家”，现在又是唱着赞歌的盲目的宗教分子。

“你信教吗？”她问他。

“为什么这么问？”

“因为你说，发生在我们身上的好的坏的都是来自上天。那么你在印度的时候，有没有信过什么宗教，相信穷人和富人是天生的？他们的命运是提前注定的？那么人们审视自己的内心，散发人性的光芒又有什么意义？如果有人看到自己是败坏的又怎么办？这种败坏也是注定的吗？”

“我不知道。”卡梅特迷茫地说。

“你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尼娅薇拉追问，“你信教的话又怎么会不知道？还是说你不知道自己信的是什么教？”

“因为.....因为.....我不知道。有时候，我觉得我被一些回答不了的问题难住了。是谁创造了宇宙？死去身体里的灵魂——他们去了哪里？还是说生命就是一场幻觉？是玛雅女神，印度的商羯罗会说。有时候在夜里，我一个人在荒野之中，躺着看着星星和广袤的宇宙的时候，觉得自己被举起来了.....我是说，我听见有声音在对我说，卡梅特，为什么要有这么多的忧虑，为什么要给自己这么重的负担？看看宇宙是多么大？在它的广袤和永恒面前，你算什么？不，我不会说我是信教的，但我的确信仰一些高于我们的东西。你呢？”

“你听说过地球动物吗？”尼娅薇拉突然问他，“你肯定听过有传言说，阿布瑞里亚的统治者是魔鬼的信奉者，而且是以地球动物的名义？”

卡梅特觉得自己并不很清楚她在说什么，却又开始有了新的怀疑。这个女人会不会是令人畏惧的M5的成员？这也没法解释她为什么要装成一个乞丐吧？他是不是又走进了另一个陷阱？她是想同化他吗？如果是，那她很擅长于此。她的言谈和善良已经软化了他。虽然他们不是在所有事情上都观点一致，但目前他们的分歧并没有产生愤怒或憎恨。他们聊起天来，就像是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了解彼此的快乐和悲伤。卡梅特在她面前是那么放松，他觉得可以把自己最深层的想法和经历与她分享。不过美国的特工们不就是以此闻名的吗，他们先是引诱受害者们放下防备，然后发动突袭？卡梅特开始提防尼娅薇拉，打开的心门又关上了。

“你说的地球动物是什么意思？”

“就是那种趴着爬行的？”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那个欺骗了亚当和夏娃的？”尼娅薇拉一边说一边起身，走到她的乞丐袋子跟前，弯腰拿起它。卡梅特十分确定地看到她拿出了什么东西。她转过身来面向他站着，把那东西藏在身后。

“闭上眼睛。”她笑着说。

卡梅特假装用手掌遮住眼睛，他透过手指缝往外偷看。

“现在看吧！”尼娅薇拉对他说。刚才她拿出来东西就在他眼前几寸远的地方晃动。卡梅特赶紧跳开。

“蛇！”他一边喊，一边向门口冲去。

“不，我不会让你走的。”她冲他挥舞着假蛇说，“这可是条毒蛇。非常危险。”她在他耳边低声恐吓他。

10

从小，卡梅特就听过很多生活在海里的女妖的故事。她们有时候会出现在毫无戒备的男性游泳者身边，陪着他们来到海滩上。她们的脸庞非常美丽，泳衣恰到好处地包裹着丰满的乳房，她们的细腰仿佛在引诱别人去拥抱她们。

站在海滩上，人们经常会看到她们出现在海的中央，乘着波浪，周围是四溅的水花，追逐嬉戏，消失在远方。有时候她们会在游泳的男人耳边轻声软语，很少有男人，尤其是独自出现的男人，能够抵挡这种无字之歌的魔力。还有很多吓人的故事，比方说，有些人一路跟随这些海里的女人来到她们在海底的巢穴，发现她们根本没有脚，或者发现她们的下半身其实是一条鱼尾，上面的鳞片大到足够把一个人切成千万片碎片。有些人幸运地逃脱了，有些却永久地失踪，成了海底女妖诱人魔力的牺牲品。

另外还有些故事说，有些女人可以随意变换，比如变成瞪羚、小羚羊，但大多数是变成猫。很多故事里会讲到，黄昏时分，年轻男子跟梦中情人手牵手在外面散步，等待夜幕降临后满足自己的欲望，最后发现自己凝视的只是猫的灼热的双眼。

在他的童年时期，这些故事的确让他害怕。尼娅薇拉是这种女人吗？她各种不同的样子闪现在他的脑海。在办公室里，她是一个秘书；在路边，她是安慰他的人。今天晚上，她是乞丐群里的一个乞丐。随后，在草地上，她毫不费劲地跑在他和三个警察前面。现在，她挡住了他，举着一条蛇在他眼前晃？想到这里，他想起，刚才讲述自己的事情时，她不停地变化声音，表演不同的人。她改了那么多次名字，肯定也是因为这个！还有，她经历了车祸却没有什大碍，不是吗？还有在医院乱叫的那头驴……她还有很多事情是解释不通的。

他的心情非常复杂，恐惧、沮丧还有好奇深深埋在心底。他向来怕蛇；说到蛇都会让他颤抖。她说过这条蛇是有毒的。鼻子或眼睛上被咬上一口，他肯定就死翘翘了。这一天！这一夜！白天他从垃圾场死里逃生，晚上又要死在一条蛇手里！他怕极了，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她会变成一只羚羊吗，草地里的瞪羚，还是一只猫？又或者是一条美人鱼？她看上去的确是人，但如果是那种女人的话，就不好说了。海妖在陆地上干吗？他看着她的双眼。她的眼睛里有光芒在闪动。不，她是在催眠他，把他的目光从蛇身上引开。

他的眼睛还是盯着蛇，身子开始慢慢往后退，“海妖”一步一步跟着他，节奏仿佛是一个精心编排的舞蹈。即使已经进到了她的卧室，他都没有看到屋子中间的床，而是全神贯注地应对眼前的危险。他想，等她完成任务——让他被蛇咬死——她就会变成小鸟飞走，再去引诱其他没有戒备的男人，或者回到海底，跟她的海妖姐妹们分享她这邪恶的胜利。

卡梅特有点看不起自己。就算是屠宰场里的牛也会坚持到最后；他不想做一个无助的受害者。他向尼娅薇拉扑了过去。

他们摔倒在地上。卡梅特伸手去抓尼娅薇拉那只举着蛇的手，想要把它打下。尼娅薇拉快他一步，逃脱了他的钳制，揪住了他的衬衫。他

也拽住了她的衣服。很快，他们两个就半裸了身体，停止了动作，意乱情迷地凝视对方。卡梅特从来没有见过这么修长这么美丽的脖子。她的眼里依旧跳动着光芒，仿佛夜里的猫。他用目光搜寻那条蛇，却发现它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

“哦，那个啊！那是一条塑料蛇。”她轻轻笑着说。

卡梅特没有注意她说了些什么；他被尼娅薇拉迷住了，她那修长的脖子，她丰满而精致的胸部，她的乳头，蓝莓色的，那么坚挺，她眼里的光，她是那么生机勃勃。过了一两秒钟，他才明白过来她说的话。

“塑料蛇？”他问，语气里透着轻松却也夹杂着怀疑。

“是的。”她说，又笑了起来。

他的放松随即转成了愤怒。尼娅薇拉感觉到了，想要偷偷溜走。他大步跟在她身后，好像想要勒死她一样。他们沉默地转圈，卡梅特想要抓住她，而她只想逃走。突然，他扑向她，他们一起倒在了床上。透过沙沙作响的衣服，他们的身体在颤抖。他们的唇，碰在了一起。

自从那个悲惨的早上跟瓦里娅拉分开后，卡梅特再也没有碰过任何女人。上一次的经历让他厌恶，打消了他所有欲望。在禁欲期间，他并没有感到不妥。但现在他知道了，他的生活中一直缺少一些非常重要的东西。尼娅薇拉跟他的情况差不多。跟卡尼欧若的关系让她厌恶了爱情，她也没有再找其他的男人。而此时此刻，他们觉得被一种无法抗拒的力量吸引着，沉迷于彼此的身体。

“慢一点，轻轻地，小伙子，”尼娅薇拉说，“有些男人着急得好像要赶着去别的地方约会似的。女人可不是服务站。”

她牵起他的手，放在她的乳头上，向下滑向她的大腿。他的触碰让她叹息呻吟。现在他们准备进行下一步了。

“戴上它吧。”尼娅薇拉对他说。

“什么东西？”他晕乎乎地说。

“你没有安全套吗？”

“安全套？啊，我没有！”他说。

尼娅薇拉就好像被红蚂蚁咬了一般，她突然把他掀开，跳了起来，坐在床上。

“我做错什么了？”卡梅特困惑地问。

“错？我没听错吧？”尼娅薇拉愤怒地问，“没有防护措施你就想进入我的身体？”

“我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没带着安全套了。我以为你在吃避孕药或是别的……”

“你以为怀孕是发生在女人身上最糟糕的事情了吗？怀孕并不是得了肿瘤，只不过是人们没有准备好肩负起将一个生命带到这世界来的责任而已。你不知道病毒吗？怀孕是孕育生命，而病毒则意味着死亡。”

“我没有病！”

“你怎么知道？就算你知道自己，你又怎么知道我没有艾滋病、梅毒、淋病或者其他性病？”

现在不适感完全取代了欲望，卡梅特去冲了个凉水澡，冷却自己的身体。尼娅薇拉等他洗完，也洗了一个澡。两个人又重新穿上衣服。卡梅特穿着扣子被扯掉的衬衫，回到了客厅，尼娅薇拉则换了一件裙子，进了厨房。

卡梅特的思绪飘回到跟瓦里娅拉在一起的日子。他们在一起的时候，从没有谈论过自己的性生活；他对她这方面的了解之少，简直让他吃惊。回想起白天他们在天使角落碰见的情景，他对自己的身体涌起一阵反感。万一在那唯一的一次亲密行为之中他感染到了病毒怎么办？万一传给了……不，他根本不愿意想这种可能性。他很感激尼娅薇拉及时叫停，尤其是她还给他端来一杯茶及时地打断了他的思路。

“对不起，”他对尼娅薇拉说，“我不应该那样失控。我从来没有对谁

那样着迷过。一般来说我更喜欢在这种事情之前先多了解对方。但你身上有些东西让我感觉，我们已经认识很久了。或许是因为我们今天分享了很多自己的事情。不过我想让你知道，我并不是在为自己的行为找借口。”

“我也很抱歉。上大学的时候，我经常在手袋里放几个安全套，因为即便在那个时候，我也觉得，互相不太了解的人们应该保护自己；因为你根本不知道谁会在做爱的时候把死神也带来。我结婚后就不这样做了；而且在离婚后，我也没有改掉这个不保护自己的坏习惯。不过现在我更清楚了，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会处在一个情欲战胜理智的情形之下。在这个病毒横行的时代，如果有人拒绝使用安全套，却想更进一步，那么他就是我的敌人，而不是爱人。我将不许他碰我。这就是为什么我掀开你，因为我以为你就是那种认为用安全套就不够男人的人。”

“你说得很对。”

现在他们在彼此面前很放松。

“塑料蛇是怎么回事？”卡梅特开始了新话题。

“你真的以为它是活的？”

“它很像活的，眼睛会动，舌头还会吐出来。我很害怕蛇。连跟蛇有关的笑话我都很讨厌。”

尼娅薇拉使劲盯着他的脸。不，她跟卡梅特的看法并不一致；他们并不是抱着同样的目的去到伊甸园酒店的大门口。他们相同的就只是身上穿的乞丐服。再无其他。但是，对她来说，他有一颗善良的心。他出身贫寒；或许他可以成为她的组织的一员。然后，她想起了卡尼欧若，虽然他出身也非常低微，现在却成了统治着全能青年团的成员，保护富人，对抗穷人。她思索着，卡梅特有可能变成另一个卡尼欧若。另外，他似乎是个不合群的人，是那种很容易沉迷于灵魂、欲望的人。

“现在这社会，没有女人敢独自走在大街上。我随身带着假蛇，是为了防身。”

“不，尼娅薇拉，你在瞒我。”他说。

“你真的想知道？”她问道，声音里多了一点点热情。

卡梅特觉得很矛盾；他想知道，又不想知道；他觉得自己并不想要承担知晓的责任和选择的痛苦。就这样迷糊一点不是更好吗？

尼娅薇拉看到他脸上的迟疑，在心里对自己说：这个人害怕了。她看了看表。

“天快亮了。你不用去野外了，就在沙发上睡吧。我给你拿条毛毯。”

她朝卧室走去。虽然害怕，卡梅特还是坚持：“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尼娅薇拉停住脚步，转过头。

“你知道‘人民之声运动’吗？”

出于本能，卡梅特飞快地扭头看了一眼，才回答。

“没有，但你之前提起过。统治者不是已经宣布它不合法了吗？”

“是的。”她说，她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小心翼翼。

“怎么回事？”卡梅特不很热情地问。

“救助者分为两种：一种是想要抚慰受苦的灵魂，一种是想要治愈身体的伤痛。有时候我也不知道哪种是对的。好好睡吧。沙发可能没有草地的树叶那么舒服，不过至少头上还有屋顶呢。”她轻声说。

“这个组织代表的是谁？成员都是什么人？首领又是谁呢？”

“以后我会告诉你多一些的。”她有些奇怪他怎么突然对细节感兴趣了。她走进卧室，给他扔出一条毯子。

墙上的吉他被他们刚才弄歪了。她把它调了过来，然后才爬上床。

卡梅特释然地叹了口气，可是，他到底在释然些什么？他无法入睡，脑海里不停地翻转这一天发生的事情。就好像在做梦一样，不知道要去往哪里，他这样想着，疲劳地打个哈欠。

有人在砸门。睡着了的卡梅特正被梦里五颜六色的丝带缠在床上呢。谁把他从这大花园里吵醒？哦，是的，天堂。百万星级的酒店，屋顶是无边无际的天空。哦，是的，他想，肯定是冰雹在亲吻天堂的大门吧。真让人舒心啊。然而，敲门声一直继续，卡梅特终于醒了。

他踮着脚尖走到尼娅薇拉的床前，把她叫醒。他们都竖起耳朵听，希望那断断续续的敲门声会消失。可是没有，尼娅薇拉披上一块披巾，走到门前。

她非常迟疑地打开门。

“别害怕，女士，”一个男人说着，飞快从兜里掏出什么东西给她看，“我不是来打劫的。我只是一个穿着便衣的警察。”

“你想干什么？”尼娅薇拉粗鲁地问，试图掩盖自己的慌张。

“我求你了，请千万别生气。我是昨天晚上来过这里的警察。好吧，不是这儿，确切来说——我的意思是，我昨晚碰巧在圣卢西亚。经过这里的时候，我看到墙上挂着什么东西。等我回到家，我还是忘不了它。真的，我的上帝啊^[11]。我跟你讲，我根本睡不着，想要搞清楚怎么回事。所以我想再回来一趟，可是我要怎么才知道是哪一间房子呢？但我还是鼓起勇气，在天亮之前回到这里。当我看到那个东西还在这里的时候，你想想，我有多松了一口气吧。我对自己说，你找对地方了。”

尼娅薇拉非常懊恼，她想起来那一串魔法的“符咒”还挂在外面的屋顶上呢。他们是多么不小心啊，居然没有把它取下来！吓跑了的警察，又找了回来，虽然他看上去没带武器。她心里有点不服地想：他认出我们又怎么样？他会以什么罪名逮捕我们？我们犯了什么罪？接着她又想起阿布瑞里亚的独裁者已经宣布“人民之声运动”是违法的。她努力保持冷静，仔细琢磨警察的每一个字，看能否找出什么有用的信息。

“你想干什么？”她蛮横地说。

警察被她的语气吓得后退，不断扭头往身后看，似乎做好了准备，一有危险就逃跑。不过他看上去很迫切，几乎是绝望地，想要卸下什么重负。

“我是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我有许多重要的事情。求你了，女士，我想——求你了——我想见你。”

“我？你想见我？”她感到非常疑惑。

“是的，就是你。不，是的，对的！我的上帝啊，魔法师。我想见你。对不起，我是说，我必须见乌鸦魔法师。”

11

后来，这个训练有素的警察——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的生活发生了迂回曲折的变化，有些甚至荒谬得无法解释。他经常会被想要听有关乌鸦魔法师的故事的人们围住。也就是从那时候开始，人们充满喜爱地叫他阿盖，那是他名字的首字母缩写。有些听众还把它当作“讲故事的检察官”的缩写。如果是在酒吧里讲，没完没了的酒精会让他的想象力不断上升到新高度。如果是在村里、集市或路口讲，看到男人、女人、孩子们痴迷地想要听清楚他每一个字的神情，他就会觉得像充了电一样。不过，不管在什么环境下，他的听众们离开时都会带着满满的精神食粮：充满活力的希望——不管现状是多么令人难以忍受，未来都可能会变得更好。因为如果像乌鸦魔法师这样的凡人都能把自己变成任何一种形式的存在，又有什么可以抵挡人们改变的意愿呢。

“他可以变成任何东西，”他还会特意强调，“我可不是道听途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说的是我亲眼看到的。”

他们一遍又一遍听到的是，那天晚上，阿盖从伊甸园酒店追两个乞丐。起初，阿盖还说过他是和另外两个警察一起，但是在后来不断重复的讲述中，他们就慢慢消失了。

“是的，一切都是在伊甸园酒店外面发生的。我们被派到那里，保护世界银行的代表团不被乞丐骚扰。一开始，乞丐们还挺有秩序的，但当

他们开始喊一些我绝说不出口的口号时，我们收到上面的命令，让他们闭嘴并赶走他们。那时候天色很晚了，我记得。我看到一个穿乞丐衣服的男人看着我，他的眼睛在黑暗中比老虎的眼睛还要亮。他动起来的时候，我感到他的眼神在逼迫我跟着他。我想告诉他停下来，但却说不出话来。更加神奇的是，他根本不是在跑。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他只是在散步一般，他背着的袋子晃来晃去；可是不管我怎么使劲追他，我们之间的距离始终没有变过。

“我觉得他并不是独自一人，旁边还有一个人在他身边走着，指引着他在黑暗中穿行。我该怎么说呢？我一会儿看见一个人，一会儿看见两个人。

“当我想停下来观察一下情况的时候，发现自己根本没法减速。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最后我发现自己来到一片草地。别问我是怎么来到那里的——直到今天我也不明白。那天晚上有月光，是的，但也有乌云；就好像是天空跟他合伙来，跟我玩光和影的游戏。他一直让我兜圈子跑。接着我看到他穿过一片灌木林，我还是跟着他。林子里很黑。我被什么东西绊倒了。是一块裂成两块石头。我爬起来继续跑。等我跑到林子的另一边，我才发现我离圣卢西亚很近。在灌木林和村子中间有一块空地。那个人穿过的时候我看到了，我一直以为是两个人，其实只有一个。可是我敢发誓，我之前的确看到两个人！一眨眼的工夫，他不见了。篱笆上也没有缝隙，我不知道他是怎么穿过去的。”

“你是说你根本没看到他跳过篱笆？”有人问他。

“是的，我没看到。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

“或许他把自己变成了篱笆。”另一个说。

“是的。你说得对。”

“那你怎么做的，放弃了？”

“我，放弃？哦，没有。我决定四处找他。”

“阿盖你可真勇敢啊！要是我，就算每只手里握着十把枪，我也不敢

再往前一步。”

“我承认我的确不缺勇气。我找到一条路，来到圣卢西亚。现在，你们都知道圣卢西亚的房子盖得很密，而且看上去都差不多。街道又窄，灯光很暗。你们想象一下。我手里稳稳地握着枪。我东瞧瞧西看看。我是警察。开门。人们张着嘴巴害怕地看着我。然后我跟自己说，这样下去不行。我应该一间一间挨着搜，每个屋檐都要查，从墙的缝隙里看进去，如果我看到或听到任何可疑的东西，就得让房主开门。我开始实施我的新计划。然后，我该怎么说呢？突然，我觉得有一股力量控制了我，让我转过身，强迫我看。一瞥见屋顶上挂的那串东西，我就知道我面前的是强大的魔法。我靠近它，看到一些字从墙上蹦向我：“警告！这里的一切都属于乌鸦魔法师，他的神力可以将天空中的雄鹰和乌鸦拿下。敢碰这间屋子就等死吧。——乌鸦魔法师。”接着这些字又回到了墙上。我正要伸手去碰那串东西的时候，就觉得有一双看不见的手把我举了起来。它们把我举到空中，然后又扔在地上，一次又一次。一共七次。被放开后，我就逃了，头都没有回过……”

“那你的枪呢？”有人会问，“枪怎么没掉下来？”

“那个，实际上，也是让我睡不着的一件事情，因为，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躺在床上，脑子里翻来覆去地想这件事情。我被举起来又扔下去七次，怎么就没有受一点伤呢？可能屁股有一点点疼，其他就没了。还有，为什么我的枪会一直在手里？是的，我对自己说：阿里盖盖瑟利警官，为什么你会觉得这个人选择了你，强迫你跟随他，看到他的魔法？他想告诉你什么？很长一段时间以来，我遇见了很多难题，就在这次注定的遭遇之前的几周，我面临的更多。突然，刹那之间，我顿悟了。这是一个预兆。整件事情都是一个预兆，预示着他就是可以解决我的问题的那个人。

“所以，一大早我就回到那间魔法之屋。幸运的是，那串东西和墙上的字还在。他为我打开了门。而且，你们知道吗？听好了。那个人出现在我面前，居然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女人的样子。起先，他／她非常温柔地问我问题，突然，他／她的身后传来一个声音。

“我是乌鸦魔法师。站在我魔法影子里的是谁？你居然敢打破我的

魔法圈？去，先去洗干净脚……’

“我没有再听下去，赶紧逃命了。”

12

就连尼娅薇拉一开始也被这个声音吓了一跳。但当她看到这个警察吓得往后退，毕恭毕敬地站着行礼，然后一溜烟地跑了，她想起前一天晚上，也是这个警察，也是这样做的，她忍不住再次笑了起来。

“他走了吗？”卡梅特问。

“他像箭一样窜了。你是怎么那么快想出来这些的？”

“我真的不知道。本来我是想给我们争取点时间，对一下口供。不过我太笨了！”

“怎么了？”

“我让他选择是否回来。我应该告诉他，永远别回来，否则就会怎么样。”

“他逃跑的样子可不像还会回来。”

尼娅薇拉去厨房泡茶，炒鸡蛋配面包。她把自己那份放在一边放凉，然后准备上班。她迫不及待想要听塔基里卡讲述世界银行晚宴和伊甸园酒店门外乞丐的事情。

尼娅薇拉这一番准备，驱散了卡梅特对警察的恐惧。他用手捂着下巴，没有吃早餐，而是沉思起自己的不幸来。就好像是做了一场梦，他吃了一顿家常饭，在舒服的沙发上睡了一觉，醒来之后伴随着欢笑和温暖享用丰富的早餐，然后突然，这梦结束了。他被残忍的现实吞没了。那时还是清晨，他完全不知道接下来干什么，也不知道要从哪里开始每天的求职。

收拾好之后，尼娅薇拉走向厨房，去拿自己的早餐。在厨房和客厅中间有个小窗户，盘子碟子或杯子可以通过这个小窗户传来传去。她打

开窗户对卡梅特说。

“你的早餐要凉了，”她说，“需要我帮你热一下吗？”

“不了，谢谢。我就这么吃吧。”他飞快地看了她一眼。

从站的地方，尼娅薇拉看见他坐着，低着头。

“我要去办公室听听伊甸园酒店都发生了些什么事。”她想让他别那么沮丧，“你呢？”

“我没有计划。出发之前我可以再在这里待上几个小时吗？现在去面对‘塔基里卡式’的面试对我来说还太早了。我可能会忍不住想要扭断他的脖子。”他说，故意配合她轻快的语气。

“然后因为谋杀被判绞刑？我可不许你那样。”她同样轻快地说，“如果在这里再待上几小时可以留住你的性命的话，想想在这里待上一整天你会怎么样吧！真的，你为什么不休息一天呢？你可以再在沙发上睡一晚上的。”

“不用了，再几个小时就够了。不过还是谢谢你的好意。我永远不会忘了你的好。”他的声音里透着一点悲伤。

“这不算什么。”她说，“你不是说，运气，不管好的还是坏的，都来自上帝吗？感谢上帝吧，别谢我。”她试着驱散他的自怜情绪。

“上帝的恩赐千奇百怪。他的奇迹有各种表现。”卡梅特说，他又故意装出她那样轻松的口气，“他把你当成是他的工具，来帮助我。所以我很感激，因为你愿意承载他的意志。谁知道呢，没准哪天我还会出现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呢。”

“再来一场面试？”她反问道，脸上有点嘲弄的神情。

“不！不！去找你吃午饭。我喜欢鱼和薯条，或者炸鸡和薯条。”

“非常欢迎你来。我真的希望你能找到一份工作。”尼娅薇拉一边拿起手袋，一边认真地说。

在门口，她转身看着他。

“别忘了把你的符咒拿下来，除非你想继续让人知道，在这里，有个晚上，住过一位尊贵的乌鸦魔法师，神力可以拿下天空中所有的鸟儿，甚至乌鸦！”

13

尼娅薇拉还没赶到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所在地时，她的老板，提图斯·塔基里卡已经在那里了。她的办公室，同时也是前台，跟他的办公室紧挨着。还没走到座位上，她就已经用脚步声告诉她她来了。塔基里卡全神贯注地看着《埃尔代里斯时报》，因此她有些尴尬地站在门口，想着是否要清清嗓子引起他的注意。她能感觉出他现在很生气，显然不是对她，而是他正在读的东西。实际上，塔基里卡知道她来了，他很快放下自己的烦恼。

“这些乞丐太过分了。”他开始对尼娅薇拉说，并没有问她为什么迟到。她松了一口气。“我不知道该拿他们怎么办了。他们怎么敢在那个地方伸出手，他们的国家正……”他本来想说“伸出它的手”，但他不喜欢这么说，所以改成“正忙着接待那么重要的客人？”

“我还没看报纸。”尼娅薇拉说，“发生什么事了？”

“是这样的，我们主人和客人都在酒店里面，所以并没有听见外面发生的骚动。实际上，如果不是这些报纸——这家报纸究竟为什么会觉得有必要提到这些暴动的乞丐们，无缘无故让他们出风头？”他左手举着报纸，右手指着那个专栏。他的脸因为嫌恶、轻蔑的不解而扭曲着。

尼娅薇拉伸长脖子看到标题：“天堂里的乞丐”。她还瞥见一张乞丐们在几米开外的警察面前四散逃开的照片，不过因为不想显露出过分的兴趣，她没有再靠近那张桌子。塔基里卡正在侃侃而谈，她也不想打断他。

“这就是我为什么总说政府应该取缔所有报纸。没有他们我们照样能活。在殖民者来到这片土地之前，我们的祖先从来不读书看报，不也健

康长寿吗？他们就是一个诅咒，这些报纸。但是，如果有人问我昨夜那场骚动的根本原因是什么，我会用一个词回答：嫉妒。那些乞丐肯定是被我们的政敌派去扰乱宴会的。你知道有些部长非常嫉妒我的朋友马乔卡利吗？就是因为他是一个能看得很远的人。让我来告诉你我们黑人有什么毛病吧。我们不像印度人和欧洲人，我们缺少团结一致的精神，看不得身边的人比自己成功。”

尼娅薇拉想，这真是打探消息的最佳时机。

“世界银行答应给通天塔项目贷款了吗？”她问。

她的好奇心正中他下怀，他热情的回答也令她吃惊不已。

“你怎么还站着？拉把椅子过来坐。”

塔基里卡站起身，准备把晚宴的一切都详细地对她说，尤其是在其中扮演的角色。他们一个说得绘声绘色，一个听得津津有味，就在这个时候，电话响起，两个人都觉得扫兴。尼娅薇拉装作要去自己的办公室接电话，塔基里卡却不愿意失去自己的听众，哪怕一秒钟，他让她在他的办公桌前接电话。

“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有什么我能帮您吗？……是的……不过我能知道您是哪位吗？……您的名字……请稍等……我看看他在不在。”她捂住话筒，“是找你的。”

“是谁？”

“他不肯说。他想单独跟你通话，他说有急事。”

塔基里卡暴躁地扯过话筒，他被这电话弄得很心烦。“恭喜？恭喜什么？……今天？”他站起身走开，把电话举到耳朵边，“广播里？……新闻？……你确定吗？……我想我们最好不要在电话里谈这个事……是的……是的……你为什么不来办公室一趟呢？……是的……我们见面谈吧。”

他刚放下电话，铃声又响了。这一次他自己飞快地接起来。

“是的……谢谢……来我办公室吧。”

电话又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响起，他都是同样的答复：来我办公室。他看着窗外，朝那边走过去。他吹了个口哨示意尼娅薇拉也过来。

看到眼前的景象，她震惊了。通往他们办公楼的路已经堵满了车，都是各大品牌的最新款，不过大多数还是奔驰。

“这是干什么呀？”尼娅薇拉惊叹道，她直直地看向塔基里卡。

塔基里卡在办公室里一边踱步一边沉思，然后停住脚步，看着尼娅薇拉，用颤抖的声音说：“这是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天，应该说是最重要的一天。你可以把今天当成我的重生日。今天早晨马乔卡利部长宣布，他已经向统治者推荐，并且统治者也同意我出任通天塔建造委员会的首任主席。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你不知道，从你的脸上我能看出来，但是你所看到的那些车里的人们都知道那个职位的意义和它在财务方面的影响。他们每一个人都想把自己介绍给我——认识我是他们一会儿都会用到的词。可是，就像你看到的那样，他们大多数人根本都来不及打电话——直接就来了。我跟你讲这些，是因为自从你加入我公司之后，给我带来的全是好运。哦，不，可别又是道喜的电话！不。就让它响去吧。我想让你回到你的办公室，接待来访者，把他们一个一个地领到我的办公室。继续像往常那样接电话，安排会谈。这真是天赐之恩。”他用英语说道，就好像在自言自语一样。

尼娅薇拉急忙赶回自己的办公室，而塔基里卡则坐在桌前，装出一副伏案工作的执行官的模样。很快，接待区就挤满了人，而门外试图入内的人就更多了。电话铃不停在响。尼娅薇拉几乎要被淹没了，她迅速想出了一个办法。她在两张纸上写着：“请排队：不排队者不予接待。”她把其中一张贴在办公室里面的墙上，另外一张贴在外面。

人们挤来挤去，互相推搡，试图让队伍向前挪。就好像小孩一样，尼娅薇拉想，这一切就是为了认识主席？这些埃尔代里斯的达官显贵们，来自不同的部落、国籍、种族，他们每个人都想跟塔基里卡面谈，单独交谈。尼娅薇拉把他们领进塔基里卡的办公室，每次只能进一位。

第一位只在里面待了几分钟，但他肯定得到了自己想要的，因为他出来的时候脸上堆满了笑容。第二位也是一样，第三位、第四位、第五位等等。只跟主席见了几分钟，回到各自的奔驰汽车时，他们仿佛都拥有了幸福。塔基里卡真是一个幸福的分享者啊！这怎么可能。尼娅薇拉纳闷了。

在领来访者到塔基里卡的办公室，记下名字、整理文件、接电话之后，尼娅薇拉很快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每个人都想做通天塔的分包商，都想谋一分利。卖水泥的、木材的、钉子的、厕纸的、食品的、饮料的，不管是谁，他们的言谈举止仿佛都透露，他们确定世界银行已经给这个项目放款了。

塔基里卡非常坦白地跟他们强调，贷款的事情还没有同世界银行商讨，伊甸园酒店的晚宴纯粹是社交性质的，并且无论如何，目前还无法签订任何合同。但他们根本听不进去。对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个简单的逻辑问题：如果马乔卡利不是十分确定世界银行会发放贷款的话，又怎么会指定建造委员会的主席人选呢？有些人获知，世界银行曾经贷给俄国几十亿，让他们放弃社会主义。对于他们这个领袖从来没有想过民主的国家来说，能拿到的会比那多多少啊！怪不得他们会赶忙送来自己的名片。

每张名片递过来的时候都是跟许多布里纸币放在一起的。有些显贵本来想要开支票的，但塔基里卡不想要。要么现金，要么别给，塔基里卡对他们说。他们很快就说他们完全明白。有些人坚持要与塔基里卡共进商务午餐，递名片时加了更多现金。没有人会说钱的事。所有人都只会对外说，哪怕是对最亲密的朋友，他们已经见到主席，留下了自己的名片。现金已经飞快地堆了起来，办公桌的抽屉已经放不下了，塔基里卡不得不让尼娅薇拉去买一些麻布袋和纸板箱来装剩下的钱。

到了下午四点，已经没有人排队了，但电话还是响个不停，大都是住在埃尔代里斯之外的显贵们打来的，他们也想与主席面谈。尼娅薇拉知道，从预约的数量来看，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只靠她自己，显然无法处理所有的事务。等到最后一个人离开，办公室准备关门的时候，她向老板提出了这个问题。

“别担心。”塔基里卡听到这个消息非常高兴，因为那意味着更多的名片，更多的钱。“把路边那块‘没有空缺职位’的牌子拿走，再挂上另外一个，说我们要招临时工。‘临时空缺职位’或者干脆就写‘招临时工’。工作量增加时我们就这么做，不过不会一直这样的。尼娅薇拉，弄好这个牌子之后你就下班吧。回家，我们明天见。别再迟到了。”他补充道，想让她知道没有什么能逃过他的眼睛，“明天的每一分钟都很值钱！”

尼娅薇拉看到，在办公室的一个角落，有三个装满钱的麻布袋。老板说得对，这可真是天赐之恩，离开的时候她对自己说。她走进紧挨着接待区的一间小储藏室，拿出一块大胶合板，当作广告牌，不过它有点太大、太沉。她想她还是先把手袋放在桌子上，等弄完广告牌再回来拿。

那时差不多五点了。她走到路边的入口处，抬头看原先的板子上写的：没有空缺：想找工作，明天再来。她回想起卡梅特的遭遇，还有他遭受的羞辱。她太愤怒了，手都在抖，新的广告牌掉到了地上。愤怒迸发力量。她使劲拽下旧的广告牌扔在一边。带着一种胜利感，她把新的牌子挂了上去。就在她退后检查自己的劳动成果时，她察觉到背后有一个人。

“约翰！”尼娅薇拉震惊地喊出了声。

卡尼欧若站在离新的广告牌几步远的地方，几乎就是前一天卡梅特站着忍受羞辱的地方。卡尼欧若大声念着广告牌：“临时工作：当面申请！”

“你在这儿干什么？”她问他。

“我们去火星咖啡馆喝杯咖啡吧。”他说。

“我不爱喝咖啡。”她说。

“那就喝茶、奶昔、苏打水。什么都行。我有些新闻要告诉你。”

“我自己会看报纸。我还会听广播。”

“这可不是一般的新闻。这是你应该知道的东西。”

尼娅薇拉在心里想了又想，虽然她尽力装出对卡尼欧若要告诉她的事情一点都不感兴趣的样子。她打了个哈欠，叹口气，仿佛十分不愿意接受他的邀请。

“好吧。我一会儿就回来。”她说，“这样吧，我去火星咖啡馆找你。”

她扛着旧的广告牌往回走，打算放回储物间。

办公室的门已经被锁上了。她伸手去自己的口袋里掏钥匙。她打开门，惊恐地愣住了。她被吓得目瞪口呆，因为她看见一把枪对准了她。她闭上眼睛，等着最糟糕的时刻。

“哦，是你啊？”塔基里卡把枪移开，“我还以为有人要闯进来呢。我记得我让你回家来着？”

“我的手袋，”她的声音发颤，“我刚把新的广告牌挂上。”她指着那块旧的广告牌，恍恍惚惚地说，“我是回来拿我的手袋的。”

“好的。帮我搬几个麻布袋到我车上。”

那些装满了布里纸币的袋子很沉。塔基里卡拽着两个，尼娅薇拉拖着一个，来到他那辆奶油色的奔驰汽车脚下。

她看到这辆车汇进车流，然后消失不见。接着，她想起来一件事，仿佛被重重一击，她双膝发软，坐了下来。她需要在去火星咖啡馆见卡尼欧若之前恢复往日的沉着。

14

火星咖啡馆在埃尔代里斯非常有名，因为价格便宜，却又有质量很好的茶、咖啡、可可、奶昔、冰淇淋、面包、蛋糕、三明治和各种不含酒精的饮料。许多人喜欢把那里当作约会地点，因为它的主人，乔达摩，并不介意顾客在享用完餐点后继续坐着聊天。但是，它更加出名

的，还是墙上用来庆祝星际探索的装饰，还有乔达摩那充沛的活力。

这些年来，咖啡馆的名字都是根据历史性时刻变换的，从斯普特尼克[12]，沃斯托克[13]到月亮阿波罗[14]。乔达摩尤其喜欢月亮阿波罗这个名字，因为它不仅提到那个古希腊的神，还音似马可·波罗，那个曾经到过东方的人。毕竟，太空旅行最早是在东方的传说里出现的。他经常说起，中国古代的宇航员们是最早关注超新星的一批人，这也是太空竞赛中亚洲领先的证据。不过，他后来又改成了米尔咖啡馆、太空站咖啡馆，最后是火星咖啡馆。他发誓会一直用这个名字，直到人类登陆火星，因为他相信，火星掌握了生命和宇宙起源的所有秘密。他想要这个咖啡馆的名字能够反映人类对真理、自由和知识的永恒追求，所以咖啡馆的墙上贴满了剪贴的报纸和杂志，内容不仅有火箭、宇宙飞船和太空站，也有关于太空旅行者的。所以尤里·加加林[15]、阿列克谢·列昂诺夫[16]的照片会跟尼尔·阿姆斯特朗[17]和约翰·格伦[18]等人的照片会放在一起。

虽然谈到太空时总是一副如幻如梦的模样，但在咖啡馆里，乔达摩还是非常接地气的，也很关注自己的顾客。现在，他看到卡尼欧若独自走进来，想要上前跟他聊聊宇宙什么的。但卡尼欧若告诉他，要等到自己约的客人到了再点单，他只能回到柜台，继续神游。卡尼欧若一直看表，担心尼娅薇拉又一次放他鸽子。他准备再等上几分钟再走，然后第二天再去她的办公室问她为什么让他空等一场。想要自己又有借口去尼娅薇拉的办公地点，有机会盯着塔基里卡，他觉得平静了一些。

接着有人碰了下他的肩膀，他以为是尼娅薇拉，所以飞快地扭过头。谁知道却是一个乞丐。他原本热切的脸迅速变得难看。看到那个乞丐是个瘸子时，他尤其恼怒。听到他反复地念叨，帮帮穷人，我的腿是在独立战争时断的，卡尼欧若彻底失去了耐心。他推开瘸子，冲他大喊：走开！你居然敢用脏兮兮的手碰我！他不停地冲那可怜的乞丐大喊。乔达摩不得不中断太空神游，为那个不速之客说情。乔达摩给他几个硬币，让他别再烦自己的顾客了，并把他送到了门边。

“我只想要一杯茶和一块蛋糕。”尼娅薇拉一边冲乔达摩喊道，一边走进来坐在桌子前，“你为什么要见我？”她直截了当地问。

“我正好路过那里，就想顺便看看你。”卡尼欧若说。从她的表情，他就明白她知道他并没有说实话，“所以那就是你工作的地方？”

“我不是告诉你别来烦我了吗？”

“说了，但我们没必要做敌人。”

“我不想跟你做朋友。”

“我没有非要跟你做朋友。”

“听着，我没时间跟你诡辩。”

“我也没有。我只是在跟你说，两个人分开了，没必要在碰见的时候连招呼都不打。”

“你想要什么？”

“我只想让你知道，我依然爱你。”

“你在浪费自己的时间，也在浪费我的时间。覆水难收。如果你再说这些，我就走了。”

“那你还想让我说什么？”

“不是我约你出来的。为什么不说说，参加了尊贵的陛下的青年团，你的感觉有多好呢？”尼娅薇拉几乎毫不掩饰自己的讽刺之意。

“听着，你对执政党的某些主要成员持批评态度是正确的，他们只是一些想方设法毁掉我们的国家并使之蒙羞的冒牌货，比方说那些支持通天塔的人！早在以色列人试图建造巴别塔的时候这事儿就已经有定论了。”

“有传言说，那个计划的草图或者是那个艺术家灵感，是你画的？为什么现在对你的宝贝又是另一副嘴脸？”

回想起在统治者生日庆典那天所遭受到的羞辱，他极力忍住不露出龇牙咧嘴的样子。今天，这份羞辱又被眼前这个女人激起，这个他原本

最想要对之炫耀他最新攀附的权势的女人。他沉默着，细细回想这整次惨败的始末。

这一切是在马乔卡利来到卡尼欧若任教的学院演讲开始的。得知这个学院有一个艺术系后，马乔卡利部长大声询问，艺术系里的学生是否值得信赖，能否给一副毫无生气的建筑图注入生机？如果可以，请致电我的办公室，他说。就是这样一个含糊不清的邀请，许多人都很正确地把它当作是政客们的泛泛之词。部长本人都把它忘得一干二净，直到有一天，卡尼欧若走进他的办公室，唐突地说，是的，我可以做到，我是自愿来贡献自己的服务的。马乔卡利过了好一会儿都没明白这个人在说什么，直到卡尼欧若提醒他他之前的学院之行。哦，那个啊，部长说。你是说你可以看着2D的设计图，做出3D的可视效果图？你知道的，做出栩栩如生的样子，“的确不容易，但可以做到”。当然不是什么随随便便的汤姆、迪克和哈瑞能做得到，而是他，约翰·卡尼欧若，他拥有埃尔代里斯大学艺术和艺术历史学位，还曾经学过一点建筑学。一点点艺术绘图对他来说不是什么难事。

想到要跟这么有名的一位部长合作，卡尼欧若的心里早就乐开了花，殊不知幸福路上的第一个障碍也早早到来。在大致地描述了一番想要艺术家做到什么东西之后，马乔卡利让一位信得过的助手给卡尼欧若展示了那幅画。“看一遍就行了，”他说，“剩下的留给你的想象力。”那时候卡尼欧若并不知道这幅画有多重要，但当他发现自己被锁起来工作，每次离开房间的时候都要被搜身的时候，他才意识到它是多么重要。当他了解到它跟统治者的生日庆典有关后，他给了那位助手一个便条，乞求部长知晓他对国家的努力与贡献。助手让他放心，不仅他的名字会被提到，甚至还有可能会把他介绍给统治者本人，或者至少会让他上台，这样人们都能看到。这些话让卡尼欧若对部长的助理感激涕零，他叫人家“我的朋友”，却完全忘记了暗中打点这位信使。助手都纳闷了，什么人才会不知道，信使也是需要吃饭的啊？后来，这个被惹恼了的助手告诉部长，这位艺术老师说了，在哪里都不能提到他的名字，他是那么的无私。卡尼欧若完全蒙在鼓里，他幻想了好多天要怎么在众人面前露脸。他会远远地坐在后面，这样当他的名字被叫到的时候，他会穿过人群，一路走到台上。即使只是被要求起立致意，也会有

成百上千个人转过头来看他。然而，他并没有成为众人感恩的焦点，反而只得到了坐在他周围的几个人愤怒的反应，还有一个警察让他不要乱动，否则就用枪打爆他的鼻子。他怎么可能原谅马乔卡利如此不把他当人看待？

即便是再次感受到那个时刻的苦涩，他还是极力地控制自己，不在这个他试图挽回的女人面前流露自己的软弱。得知尼娅薇拉并没有在庆典现场，他有点释然。而且，眼见为实，他正努力地让她站在他的立场看问题。

“相信我，我真的是在马乔卡利的坚持下才画了那破玩意儿。他给我，更准确地说，是他的助手给我一份建筑图的复印件，他们想要一份艺术绘图，那就是通天塔的图纸。说老实话，我觉得整个项目蠢透了，所以我才坚决不让部长提到我的名字。”

“我敬佩你的谦虚。”尼娅薇拉说，“谦卑当然比羞辱更合适。”

“别再嘲笑我了。我告诉你吧，统治者的党派里还有许多重要人物跟石头一样顽固。比方说，西尔弗·西吉奥库。他也能看穿这个破东西，所以才想出来在那上面添上个人宇宙飞船这种好点子。能做的都做了。想象一下统治者统治整个宇宙吧。西吉奥库真是政治天才，一个天才空想家。”

“这倒是有意思了。谁是你的主子，西吉奥库部长还是统治者陛下？你到底是谁的青年团成员？”

“我不会因为我是统治者党派的一员而感到羞耻。我完全忠于统治者。百分百。要是没有他的英明领导，我们会变成什么样子？设想一下马乔卡利这样的人领导这个国家会是什么样的灾难吧！成为统治者青年团的一员，并不是党派之争，而是爱国行为。即便是大学教师和博士也都应该应征入团。现在我们还需要你这样的女孩。少女青年团。”

“我只是一个女人，一个离婚的女人。”

“我只是想让你知道，统治者青年团并没有性别或年龄歧视。我们许多能歌善舞的成员都是女性。有些教授都已经超过五十岁了。西吉奥库

本人就是全能青年团的领袖，他是一个天才，他的目的就是让他的团员们感到幸福。他想让你这样的女人加入……”

“滚回到你那长着兔耳朵的西吉奥库身边，告诉他，尼娅薇拉从不伺候政客老板。”

“有什么区别吗？你现在为塔基里卡工作，他就是马乔卡利忠诚的追随者。”

“是的，但我并不是因为政治活动才被聘用的。我只是一名普通员工，做一些日常工作。”

“近日来在你们办公室门外排的大队又有多普通呢？”

“你不是刚刚才跟我说你是碰巧路过吗？所以你是在那里盯了一整天？对了，顺便问一句，你打算什么时候去伦敦弄一个大鼻子回来？”尼娅薇拉问道，想到他的鼻子还会变得更大，她忍不住笑了起来，“马乔卡利弄大了眼睛，西吉奥库弄大了耳朵，大本·曼波弄大了嘴，准确地说是舌头。还有谁能比你更好地为尊贵的皇帝陛下嗅出敌人来呢？”

“尼娅薇拉，听我说，你说得对，我的确时不时地经过这里。不过不是因为塔基里卡。不管是塔基里卡还是他的生意，今天都不能让我来到这里。是我内心的呼唤——请不要走。留下来，听我说完，你根本不知道我要说什么。我想要的是你。我觉得自己很难，几乎不可能，离开你。但我不会打扰你，虽然我知道你住在哪里。可是，在公共场合，我是自由的。昨天，我从这条路上走过，我看到你和一个男人，你俩聊得热火朝天。”

“我不能跟别人说话吗？”

“可这就是我要说的。跟你说话的那个人，不是普通人。”

“这可真是太有意思了。”

“请听我说完，然后你自己去判断。昨天，我看到你们两个坐在一起，就在你换广告牌的地方的不远处。你们分开后，我本来很想跟着

你，打声招呼，但那个男人身上有某些东西，让我想要留下来进一步观察。他在那里坐了好一会儿，仿佛在等什么人，又好像是没别的地方可去。最后，他终于沿着这条街走了下去，我跟在他身后。在圣玛利亚还是什么地方，他停下来，靠在墙边，好像迷了路。很快，到了统治者广场靠近伊甸园酒店时，他就找到了路。你知道他做了些什么吗？他走进一个公共厕所……”

尼娅薇拉忍不住大笑起来。他的语气是那么认真。人们去公厕有什么稀奇的？不过她想到公厕里面是多么肮脏，几乎要认同他的担心了。

“随便你笑吧，不过我跟你保证，这可不是笑笑的事情。我亲眼看到他走进公厕，我守在入口等着，只有一个穿着破烂衣裳的乞丐走出来。他却一直没有出来。我没有隐瞒任何东西，我说的都是实话。过了好久，我想走了，于是走进去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里面没有人，连鬼都没有。那个人消失了。”

“外星人。回火星了。”她尽力想让这件事轻松一点。

“这可不是笑话。你了解这个男人吗？”

“不了解。”她打了个哈欠，仿佛已经厌倦了卡尼欧若，“或者，我应该说，如果你说的这个人跟我想的是一个人，我可以诚实地告诉你，除了他在我们办公室外晃悠找工作之外，我对他没什么了解。”

如果此刻用测谎仪测谎，她肯定已经失败了，因为就算她这么说着，她心里的焦虑却不停地累积。卡梅特怎么样了？他发生什么事了？卡尼欧若有没有隐瞒什么事情？

“不管你想不想听，我都是关心你的，不想你因为跟了坏人落到不幸的下场。我不是迷信，但那个人肯定不是人类。他可能是一个神灵，或者是一个食人魔。”

“食人魔，没有进政府工作？”尼娅薇拉勉强地笑着，“我可以保护自己。”

她抓起自己的手袋，起身离开。她想着卡梅特，不知道他在哪里又

是如何度过这一天。除了辛苦求生，现在他还得应付这个跟踪他的前夫。她感到一阵厌烦，不过想到可能会对卡梅特不利，有事情闪过她的心，而她却不知道是该悲伤还是快乐。

“你听好了，”她对卡尼欧若说，“就算看到有人要谋杀我，你也别告诉我。我什么也不想要。别假装你是为了我。”

他看着她走到柜台，为自己的茶和蛋糕买单。她头也没回地离开了。因为没有被当回事，他沮丧地坐在那里，但他却依然可以确定自己看到的一切。难道他的眼睛会骗他吗？

“不。那个人是人类，却不仅仅是人类。”他喃喃自语，依旧对那天晚上在伊甸园酒店外看到的神秘事件困惑不已。

15

在讲述乌鸦魔法师命令他离开那间房子的那天的故事时，阿里盖盖瑟利警官也说了同样的话。很奇怪。起初，他用女性柔和的声音同我说话，接着从同样的嘴里出来了一个低沉的男音，命令我离开，并且洗干净我那玷污了他魔法之地的脚。那个人？我发誓，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那个人，他是人类，又不仅仅是人类。对阿盖来说，这些话并不是出于恶意，而是敬畏、尊敬和钦佩，因为他对听众们说，“今天的我，还有我所拥有的一切，都是乌鸦魔法师的杰作。

“我怎么能不听从他对我的第一个指令呢？我丝毫没有犹豫，一路跑回家，一遍又一遍地洗我的脚和手，一个小时之内我又回到了圣卢西亚。现在我十分小心地不去碰门，也不敢站得太近。门自己打开了，仿佛在邀请我进去。我走进了他神圣的住所。接着我听到另一道命令：站在小窗户前面。那个窗户看上去像是天主教堂里的忏悔室的窗户，除了没有格子栅栏，所以，我可以很清楚地看到他的脸和眼睛。可是，那是什么样的眼睛啊！他们更像是火球。

“‘你的心有点疲倦。’这个声音说。

“‘是的！是的！’我赶紧说。

“有许多心理负担？”

“是的！是的！”

“一个特殊的负担，把你带到乌鸦魔法师这里？”

“他的声音很圆润、柔和、舒缓，跟之前大不相同，我不知道他是在陈述一个事实，还是在问我问题。

“你完全说出了我的想法。”我告诉他，“你看，我已经在警局工作了许多年了，但不管我怎么努力工作，都升不了职。乌鸦魔法师，我敢肯定，是我的敌人通过魔法在阻碍我。”

“是你的心这么对你说的吗？”

“是的！”

“为什么？是什么让你那么肯定这就是事实？”

“因为心从来不会说谎。你知道吗，我是一个工作狂。比方说，当我执行交警任务时，我比别的警察开的罚单都要多。我对小巴士们尤其严厉。我问自己，为什么我一直没有升职？而且我经常听到有人在我耳边说：有个人的影子踩着你的影子了。”

“这个人，你认识他吗？”

“哦，不认识。这样的人都是暗中工作的。他可以是任何人，我的邻居，或者是我的同事。或者，说到这里，有可能是任何一个被我开过罚单的小巴士司机。”

“你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我的心跳得飞快。之前我并没有意识到我对敌人是多么仇恨，不管他是谁。不过这暂且放在一边，现在他该知道我不是别人，正是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他再也不能像这些年一样损害我或者别人的事业。‘四处去找他，把他找出来。让他从地球上消失。’我带着愉快的期望说道。

“杀死一个人——你知道这是一件很难的事情吗？”

“对我们这些统治者的警察来说，并不难，’我告诉他，‘任何威胁到统治者权力的生命对我们来说都不算什么，不值一提。’

“他停顿了一下。

“‘你知道，对统治者的警察来说，杀死一个人的身体可能很容易，但灵魂则不然。’他的声音依旧非常柔和，即便是最狂暴的灵魂也能变得舒缓。

“‘你说得对，’我对乌鸦魔法师说，‘因为如果我知道我的敌人是谁，那么我能够很容易地把他撕成碎片，但我不知道他是谁，所以不管我醒着还是睡着，他都在不停地折磨我。所以我问自己：为什么有人可以占据我的大脑和我的心，我却不知道他是谁？现在你让我明白了。那是因为他是以邪恶的鬼魂的形式出现的。是的，要杀死鬼魂可不容易。相信我，乌鸦魔法师，我已经找遍了附近所有城镇和村庄的巫医，我对他们每一个人都说了我的难题。我有敌人，却看不到敌人——他们到底是谁？没有人可以减轻我所遭受的折磨，让我睡得踏实一些。’

“‘为什么你觉得我能做到别人没有做到的事情？’

“‘我知道你的神力。’我直接对他说，‘昨天晚上，当我看到屋顶上挂的那一串符咒时，我感到我的脚被钉在了地上。我对自己说，这就是专门为我而来的魔法师了。你已经证明了我想要的是对的。你是唯一一个可以解答我的谜题的人。这是第一次，我知道我的敌人是谁。他们假扮成邪恶的鬼魂。我不需要证据了。你可以让鸟儿的翅膀失去力量，是的，你甚至可以将乌鸦和雄鹰从天空中拿下，一个凡人又怎么可以抵抗你的力量，不管是不是以鬼魂的形式？乌鸦魔法师，你的名字就能证明你所拥有的神力。’

“‘你有镜子吗？’他问我。

“‘没有。’

“‘你没带着镜子？’

“‘没有。’

“那你怎么看你自己？”

“我用自己的方式保持干净。我从来不多照镜子。”

“你要是不看自己，怎么知道干不干净？”

“我就是知道。”

“你跟我说你有时候会出交警？”

“是的。”

“那你拦下过没有镜子的汽车吗？”

“没有镜子？没有镜子怎么开车？没有镜子还开车的人就是拿自己和别人的生命开玩笑。镜子碎了都会导致危险。”

“你说有影子踩住了你的影子？”

“是的。”

“我们需要镜子看自己的影子。我们需要镜子看别人的影子是不是踩住了我们的。你可以花钱租我的镜子，两千两百五十布里币。”他对我说。

“当时我身上没有带那么多钱，所以我告诉他，我下午再回来。

“回到家，我换上制服去上班。我迟到了，我的上司万得弗·邓波对我大发脾气。我给他敬礼，叫他长官，我告诉他——你们这些听我讲故事的人，当我说我不知道下面这些话是怎么说出来的时候，请相信我——我直接说，我整个晚上都在追那些去伊甸园酒店给世界银行代表团捣乱的人。我告诉他，我肯定那些东西不是普通的凡人，而是神灵。我知道这个，是因为，就算我努力想要停下来，却根本停不下来。他们逼着我一直追到埃尔代里斯附近的草地，他们以为我会在那里迷路呢。让我来告诉你吧，长官，他们不是在跑，可我却怎么也追不上他们。我试着朝他们开枪，可是我的枪根本开不了火。我对自己说，我要跟他们搏斗到天亮。我从内心深处就知晓，这两个神灵对统治者的健康绝对不

利，而粉碎他们的阴谋是我忠诚的使命，哪怕搭上我自己的性命也在所不惜。我的故事还没有说完，我就看到上司的脸已经由愤怒变成担忧和警觉，然后变成了恐惧。不过那是一种敬佩的恐惧，好像是，听了我在黑夜里与这么危险的神灵周旋，他觉得我笼罩在一道光环之下，或者是，想到我身上可能蹭到了他们的一点魔力。他没有再问我什么问题，没有再责怪我，而是告诉我赶紧走，他会将我这番杰出的战斗报告给他的上级。

“我骑上摩托车继续上路。我盯住那些大货车，因为大多数大货车都会运走私货，他们宁愿花几千块钱打点，也不愿意被验货。对警察来说，他们简直就是上天的恩赐。除非实在是运气不好，你碰到了大人物甚至是最大的那个大人物的车：就算那些车上装满了违法的物品，你要是拦了，也可能会丢掉工作。你得先弄清楚这货车真正的主人是谁，才可以放心地收他们的‘买路钱’。不过我很擅长分辨什么时候该积极，什么时候不该积极。下午一点的时候我的口袋里已经有了不止两千两百五十布币了。现金。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下午一点的时候我的口袋鼓鼓囊囊的全是钱。

“第三次，我回到乌鸦魔法师的地盘。门又一次自己打开了。可是，就在我要走进的时候，我听到那个声音在说，我不可以用制服、徽章和枪来玷污这神圣的领地。

“我又回家了。你们听到了吗？乌鸦魔法师让我一天之内回了四次；到这时，我才最后确信了他的神力。你们听说过那种能知晓所有细节的巫医吗？我换上便服，没有耽搁便赶了回去。我们是怎么说的来着？行动证明需求，我那么高效地执行他的命令和愿望，肯定让他相信，我是多么迫切地需要治好病，看不见的敌人给我埋下的病。

“他让我把钱放在桌子上，我立刻照做了。

“‘你听仔细了，’他用同样舒缓的声音说，‘闭上你的双眼，清空你的思绪：在你的大脑里面，有一个画面正在形成，等它形成了，我会用镜子捕捉它，就好像传真机和电脑复印那样，无形地转化它们。一旦这个画面被我的镜子俘获了，我会用一把尖刀刺杀它，从那一刻开始，你的敌人就会永远消失了。’

“我用手捂住自己的脸，紧紧地闭上眼睛，等待着。确实，几秒钟后，在我的大脑一片黑暗的地方，一个画面的轮廓正在显现，但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因为它不停地变换形状和地点。但我依然大喊，‘是的，我能看见一个画面，可是它很不稳定。’

“‘你的敌人非常狡猾，变化多端，不过就是那里！停在那里！’他命令我，‘不管那是什么，运用你大脑所有力量稳住它！别让它跑掉。就在那里。就像那样。’

“‘他的尖刀划在镜子上的声音，让我的牙齿生疼，仿佛被划伤的是它们一样。突然，我看到我脑海中那模糊的画面爆炸了，炸成千万个小星星，消失在无边的黑暗之中。’

“‘他的影像，还在那里吗？’他问。

“‘没有，’我回答，‘已经没有了。变成星星消失在黑暗里了。’

“‘那就对了。’他说。

“我睁开眼睛，突然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正在给你们讲故事的这个人，你们现在看到的这个人，被叫做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的这个人，忍不住哭了，但这不是悲伤的泪水，而是喜悦的泪水，我终于将多年来重重压在我心灵和生命上的负担卸下了。

“‘现在回家去吧，’他的声音很柔和，‘你需要做的就只是留意路上是不是有交通事故，涉及小巴士的。不是明天就是后天。你的敌人很可能就是死者之一。从今天起，再也不要再去干涉任何一个乞丐、算命的、江湖郎中、魔法师或者女巫。如果你再去伤害这些无助的人，这个魔法就会反噬你。你所拥有的一切，包括平静的心，都会被夺走。现在走吧，你的一举一动都会是你灵魂的镜子。要时刻看着镜子。’

“我迟疑了。他问我是不是还有别的事。是的，还有点别的事。虽然我的脑子里有一个人影的轮廓，但即便是我在大街上碰到他，我也辨认不出他是谁。我问这位魔法师：‘你能告诉我敌人的名字吗，你刺死的那个人？’

“‘不能，’他说，‘我不想让你因为想要除掉他而夜不能寐。相比较起你的敌人的行为，你自己的行为才是你人生更好的镜子。这就是为什么我告诉你，要关注你对他人做了些什么，而不是一味想着别人对你做了些什么。’”

“所以你们看到了吗？这就是我为什么说，这个人是人类，却又不仅仅是人类。他把我心上所有的负担都除掉了。我这么说，是因为以前我完全相信自己的所作所为——我跟你们说过，我是一个工作狂——但他却让我审视自己的行为。如果我这样做了，我可能早就发现了自己的敌人，让自己少受许多折磨。我又回到工作的地方，换回警察制服。现在，在这个世界上，我再也没有了忧虑。我吹着口哨，快活地走着，不管遇到谁，我都准备说一句‘你好吗？’，包括我的上司万得弗·邓波。”

“我没有回马路上执勤，而是直接去了警局总部。我干吗要骗你们？尽管我现在没什么可怕的了，我还是想知道他的第一个预言是否成真。警察局有没有接到什么跟小巴士有关的交通事故报警呢？鉴于我们的路况——有些道路就算在独立战争时期曾经铺过柏油，现在也全是坑洞了——如果没有事故，我也会大吃一惊的，何况谁也说不好，毕竟命运就是这样爱捉弄人。”

这时候，阿盖会停顿一下，仿佛在思考那些危险的道路。他的听众们会喊，阿盖接着说你的故事吧。我的喉咙都干了，他会说，然后立刻会有听众给他倒水，他会感觉重新充满了能量，接着继续讲述他的故事。

然后他会讲他是如何到警察局总部，要求查阅每日事故记录。他的心在打鼓：要是那些坑洞没有引发任何事故怎么办呢？要是没有小巴士发生事故呢？但其实他的焦虑毫无必要，当他看到眼前的记录时，他忍不住发出一声尖叫。在过去的一个小时内，整个阿布瑞里亚不少于十辆小巴士发生了事故，单单在埃尔代里斯就有三辆。其中一辆是跟一辆警车正面相撞，造成十五个人死亡，其中包括三个警察。

他本能地感到震惊，但很快就被一种迫切的欲望占据了头脑，他想知道他的敌人是不是在死者之中：他开始发疯一样翻看记录。他的警察同行们怀疑地盯着他。但他丝毫没有注意到他们脸上的表情，整个人都

沉迷在记录之中。

他想要死者的名单，可是，记录上信息不全。接着他想起来，他根本不知道敌人的名字，也不知道他长什么样子。重要的是，正如乌鸦魔法师说的，他的敌人，无论是谁，都被刺中了，而且肯定在这十五个人当中。

就这样，那个预言变成了现实。他的敌人已经不存在了。现在他就等着看自己的生活是否会截然不同。向前走，当然，别再回头，他的心儿唱着歌……

16

到家后，尼娅薇拉大吃一惊，屋子里整洁一新。卡梅特清除了所有蜘蛛网，擦了地板和墙壁，打扫了这个厨房，还用干净的床单铺了床。他不仅把脏床单洗干净，还烘干、熨好了。在工作了一天又跟卡尼欧若在咖啡馆见面之后，看到这些，她非常高兴，觉得自己被温暖和整洁包围着。

卡梅特还炖了一锅番茄菠菜肉汤，晚餐还有乌加利。她跟卡尼欧若一起生活了那么久，他从来没有做过这么多事情。即便是下班后两个人同时到家，卡尼欧若也只会坐在那里，指望尼娅薇拉做饭洗碗，伺候他。

“我要给你起个新名字。”尼娅薇拉把手袋放在桌上后，拉了一把椅子过来，“以后你就叫清洁魔法师吧。”

“叫我卡雷麦雷家的卡梅特就好了。喝茶吗？”

“我才不会拒绝呢。”尼娅薇拉欢快地说。

卡梅特走进厨房，在煤气炉子上放一壶水。尼娅薇拉起身靠在门框上，看着他在厨房里忙活。

“我现在肯定是全国人民的话柄。”她说。

“为什么？”

“让客人给主人做饭？”

“坦桑尼亚的穆瓦里姆·尼雷尔怎么说的？‘当了两天的客人……’”卡梅特说。

“……第三天就会扛起锄头干活去。”尼娅薇拉补充道，“这可不是尼雷尔说的。是一句斯瓦希里谚语。”

壶里的水已经煮开了。卡梅特来到碗柜前找茶叶，不过尼娅薇拉拦住了他。

“我已经懒了这么久。我来做吧。”她找出一包茶叶。

“不，我来煮茶。”卡梅特从她手里抓过茶叶。他将一些茶叶倒在汤匙上，可就在准备放进水里的时候，他停下来问她，“你喜欢喝什么样的茶？英式的还是阿布瑞里亚的？”

“阿布瑞里亚的，请给我加点牛奶。”

卡梅特把茶叶放进沸腾的水里，又加了些牛奶，让它们再接着煮一会儿。他一边照看着壶，一边说，“你知道我们煮茶的方法并不是原创的，而是来自印度吗？”

“我觉得是他们借鉴了阿布瑞里亚黑人的方法。”

“不，是反过来的。茶叶，不管怎么样，最初都是来自印度、中国和日本。英国最初是跟印度人学会的喝茶，可能是在马德拉斯，英属印度的第一个首都。但煮茶的方法是每个国家都不一样的。日本人的茶道就十分精致。”

“你还去过中国和日本？”

“没有，我也是从别处了解到的。关于日本的茶道，我是从一个东京大学的朋友那里知道的。他去东京的时间跟我去马德拉斯的时间差不多。现在，他住在四国岛，那是一个有着八十八座寺庙的岛屿。所以，

我只能说，我只在印度有一些亲身见闻，尤其是马德拉斯。朋友们还曾经开车带我从海德拉巴到瓦朗加尔游玩。一路上，我们在许多路边的茶店逗留，所以我能告诉你一些相似点……”

“嘿！小心，茶冒出来了。”尼娅薇拉喊道，她冲向炉子，但卡梅特拦住了她，他关掉了煤气。

“男人进厨房还是让人信不过啊。”他们坐在桌边喝茶的时候，尼娅薇拉这样说道，“这茶很好喝。”

她称赞他在家务方面很有天分，他们一起笑了起来。然后卡梅特变得严肃起来。

“你想知道真相吗？我真的是很努力地在清除那个警察留在这个屋子里的臭味儿。”

“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他回来了？”她向后靠在椅背上，竖起耳朵听，“他就那么需要魔法吗？”

“实话跟你说吧，就连我也没想到他会回来。”卡梅特说，“我正准备出门找工作的时候，他就回来了。我远远地看见了他，就赶紧回到屋子里，敞开着门。我迅速地决定，这间厨房就是我的圣地，而客厅是他的等候室。我们可以通过圣地和等候室之间的窗户交谈。”

卡梅特讲述了整段故事，包括他警告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再也不要干扰乞丐和算命的。

“如果情况没有任何改变呢？”

“他还没离开这里的时候，状态就已经开始改变了。”

“怎么变的？”

“他强加给自己的负担，无休止的怀疑，已经消失了。”

“如果他没有升职呢？”

“那么他还会回来这里。”

“要回他的钱？”

“不是，他会带着更多的钱来弄明白为什么我的预言不管用。问题是我自己是否能够陪他玩下去。”

“为什么不呢？你只需要一些贝壳、枯骨、苹果，一块破布，一个凳子就够了。或者更好的是，你为什么不成立自己的非政府组织呢？”

“非政府组织？魔法的？”

“是的。占卜、魔法、治疗。你会成为一个用魔法完成一切的咨询顾问。”尼娅薇拉继续说道，她觉得自己的建议很好笑。

“一个接受咨询的魔法师？或许我也可以有一张名片：‘乌鸦魔法师。占卜的力量。擅长占卜、治疗和魔法祛除。’”卡梅特用同样的语气说道，“是的，用魔法做每件事，做所有事。我想不到还有什么事情能比它投入小、收益大。可是那种味道！”他的语气明显变了。

“味道？你在说什么味道？哦，是的，你说你收拾屋子是为了除去警察留下的味道。不过，它当然不会比我们大街上没有收走的垃圾还臭吧。”尼娅薇拉说。

“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味道，”他开始安静下来，仿佛自言自语，“我说不清，但这种味道比腐烂的垃圾、腐臭的呕吐物还有臭屁味儿还要强烈。有时候，我走在大街上，就能从各种臭味之间分辨出它来。我还经常遇到有些人 and 建筑物里面的这种味道比别的地方更重。但是同样的，我还会遇到一些身上散发出清新味道的人，他们似乎可以赶走那种味道。有时候，我能感觉到那种臭味和清新的味道在我的鼻子里搏斗，仿佛邪恶的灵魂和善良的灵魂在争夺所有权一般。今天就是这样的，你离开了，那个警察来到这里。我该怎么跟你说呢？

“你肯定看过雨后天晴的田野，看过挂在树叶和花瓣上的露珠，掉落之前像银豆子一般。有时候，从地上飘向天空的烟，仿佛在向神发出邀请？看着它，你会觉得沐浴在新生的温暖之中。尼娅薇拉，你在我身边的时候，我觉得自己沉浸在田野的清新之中，花儿含苞待放，蜜蜂和蝴蝶飞来飞去酿造生活的蜂蜜。那就是今天早晨你离开后留下的氛围。

“可是，后来，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来了。一整天，整间屋子都弥漫着他的臭味。即使在他离开之后，那股浓重的臭味还是挥之不去。所以我才拼命收拾清扫。”

然而，不管他怎么做，那股味道还是没有散去。或许，屋子里某个地方有只死耗子在慢慢腐烂，所以他找遍了床下、椅子下面，所有地方，把所有东西都翻腾了一遍，却一无所获。他又累又沮丧地坐在客厅的桌子前面。突然，他知道这臭味是从哪里来的了：警察的钱。卡梅特立刻把所有钱都放进一个塑料袋里，再把塑料袋放进一个空的可可粉罐子里，再盖上盖子。他在外面挖了一个洞，把罐子埋了进去。

“那种味道变得很微弱，但还是飘荡在空气中，”他对尼娅薇拉说，“但当你走进屋子，它就彻底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股清新的花香味。”

尼娅薇拉想笑，又想说点轻松的话，但看到卡梅特这么严肃，她忍住了。

“刚才我可不觉得自己身上有什么花香，”尼娅薇拉说，“更别说是雨后的花香了。不过还是谢谢你，我喜欢鲜花。”

“昨天我走进你的办公室时也发生了同样的事情。我从你坐的地方闻到一股香甜的花香味，而塔基里卡从里面的办公室走来时，我闻到了那种臭味……”

“尸体那种？”尼娅薇拉问。

“……一种腐烂的心、腐烂的灵魂的味道，可是，人怎么能闻到灵魂的味道呢？另外，我有时候还能从大楼里面闻到这种味道，现在警察留下的钱上也有。可是，钱和大楼都是没有灵魂的。”

“你知道吗，”尼娅薇拉说，“如果你说的只是塔基里卡，我会说，是的，我明白你的意思。因为有关他的一切都是腐烂的。你看到他的右手了吗？它总是藏在手套里面。为什么？因为那是曾经被统治者握过的手，他想保留这种权力的碰触感。有时候我会想，他的妻子温吉尼亚对那只戴手套的手是怎么想的。不过腐烂并不局限在手上。金钱已经彻底

侵蚀了他的灵魂。你甚至都猜不到他今天敛了多少钱，就因为他被指派为通天塔项目委员会的主席。”

“什么？怎么会？”卡梅特问，“被指派为通天塔的主席，跟敛钱之间，有什么关系？”

现在轮到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讲述她这一天的遭遇了。她把一切都告诉了他，除了与卡尼欧若在火星咖啡馆的见面。她不想给他增加被跟踪的负担。但说到广告牌的时候，他几乎是得意洋洋的。

“我们摘掉了旧的标识牌，如果你明天来应聘的话，你就能得到一份工作，当我的助手。”

“在那种人的公司工作？我还是宁愿开一个店，当个巫医。”他开玩笑地说。

“那你明天有什么计划？”尼娅薇拉问。

“我不知道。我今晚就想回到野外。我留下来是因为我想你应该知道那个警察回来过，还有今天发生在你家里的事情。”

“那钱呢？”

“我会把它埋在草地里。大地会是我的银行。”

“或者你是在种钱？”尼娅薇拉说，似乎觉得把钱埋在地里有些可笑，“你是想跟农民播种种子一样种钱吗？好吧，我只能说，如果你的金钱树长大了，记得在丰收的时候来找我。”她站起身说，“不过在你回到野外去之前，我们先吃点东西吧。”

尼娅薇拉做了乌加利。她把乌加利捏成球，放在卡梅特之前做好的肉汤里。他们一起吃了最后一顿晚餐，谁也没怎么说话，各自心事重重。对于他们的相遇，还有即将到来的分离，他们的心情非常复杂。他们觉得彼此早就相识，同时却又非常陌生。前天晚上他们共同经历的事情，现在似乎成了十分久远的别人的事情，仿佛跟他们再无关系。尽管现在时不时逗笑对方，但他们都觉得有一点尴尬和不好意思。

“那你离开了这里之后，”尼娅薇拉打破了沉默，“你的病人们怎么知道去哪里或怎么找到你？”

“谁跟你说我还打算接着干这个了？”卡梅特几乎被这个问题激怒了。他不是巫医。他只是假装的乌鸦魔法师。

正打算回应他的时候，尼娅薇拉看了一眼手表，她突然叫了一声，似乎是刚刚才想起一个重要的约会。她起身抓起自己的手袋，着急地对卡梅特说：

“我得去一个地方。今晚别走了。再当一天我的客人。我只离开几个小时，不过你不用等我。睡在沙发上吧，像昨晚一样。别给谁开门，没有朋友或者家人会来这里看我，就算是白天也没有。”

她没有等他回答，就这样离开了。

这个女人到底是谁？卡梅特糊里糊涂地朝沙发走去。她要去哪里？要去见什么人？可是，很快，他就沉浸在对自身的担忧与思虑之中了。

他很高兴尼娅薇拉留他再住一晚。不过，他到底在经历些什么？昨天早上我还是一个求职者，中午我成了一具尸体，一堆垃圾，差点就被埋进垃圾堆里。下午我成了塔基里卡找乐的玩物。晚上我是伊甸园酒店门外乞丐堆里的乞丐。深夜我被尊贵的陛下的警察追得拼命跑。今天上午我是乌鸦魔法师，给尊贵的陛下的一个警察算命。今晚我又成了一个昨天才认识的神秘女人的看家人。

想着这些，他进入了梦乡。第二天早上，尼娅薇拉把睡得不省人事的他推醒，给他端来茶和面包当早餐。

“你不想告诉我，现在又是新一天的早晨了吗？”

“是的，天亮了，又是新的一天。”她唱着。

“你什么时候回来的？”他问，“我没听到你开门。”

“凌晨的时候。”她说。他注意到她不想说自己去了哪里做了些什么。他也决定不再去探究。

他们还没吃完早餐，就听见一阵敲门声。尼娅薇拉打开门，发现是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卡梅特赶紧藏了起来。看到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在她面前下跪低头，尼娅薇拉原本害怕的神情变成了奇怪。

“乌鸦魔法师，我的神。我对自己说，你一定要是第一个知道这个消息的人。我太开心了，都不知道要怎么感谢你。”

“发生什么事了？”尼娅薇拉问道，仿佛自己真的是乌鸦魔法师。

17

发生什么事了？无论何时，阿盖说到这里，他的听众们都会这么问。不过阿盖可不着急：这是他的故事，他想用自己的方式来叙述，他喜欢展开慢慢说，而不是缩略成一句话。故事，就好像食物一般，匆忙烹饪之下就会失去它原本的风味。

“你怎么可以在跟你我一样的人面前下跪？”有人会这么问他。

“人？乌鸦魔法师可不仅仅是人：你要是我，你也会做同样的事情。”

“为什么？”

“因为他改变了我的生命。”阿盖会说，然后停下来。

看到人们是那么全神贯注，阿盖会告诉他们，在验证了小巴士事故的第二天，他就去上班了。本来，他想赶在所有人之前到达工作地点，当然也包括他的上司，来弥补昨天的迟到。令他吃惊的是，他发现他的主管，局长万得弗·邓波，正焦急地等着他。我们去我的办公室谈谈吧，邓波说。有那么一瞬间，阿盖以为自己要被斥责。是不是昨天有人看到他去找巫医了？可是上司的步态和语气都没有生气的迹象。到了办公室，他的上司给他拿了一把椅子。你知道昨晚发生了什么事吗？不知道，阿盖说，想着可能还发生了其他的交通事故吧。

仿佛是跟平级同事说悄悄话一样，他的上司告诉他，抗议世界银行代表团和反通天塔项目的传单被分发到埃尔代里斯和全国的每一户人家

每一间办公室，就连总统府里面和门外也有，就在值守的警察和士兵眼皮底下！问题是，这帮发传单的人是怎么进入到这些重兵把守的地方而不被发现的呢？我们有着全非洲，虽然说不上全世界，最为训练有素的警察队伍。成百上千个警察局没有一起关于这些狡诈入侵者的报案。他们是谁？神灵，当然是了！你听到了吗？神灵。

接着，莫名其妙地，邓波向前倾了倾身子，用英语说：祝贺你，我的孩子。永远别忘记你的朋友。阿盖被他的姿势和语气搞糊涂了。局长万得弗·邓波是在耍他吗，还是什么？阿盖的困惑很快就解开了。邓波告诉阿盖，是他，写了很长很复杂的报告说明阿盖是如何穿越埃尔代里斯和草地追赶那些神灵的，也是他把报告传真出去的。所以，上边的人才会对阿盖感兴趣：他是阿布瑞里亚唯一一个与神灵有过近距离接触的人。

“总之，”阿盖会对听众们说，“那份讲述我在深夜的草地里以卓越的勇气对抗神灵的报告，传到了统治者办公厅。他们做了一个重要的决定，当天早上就传真到我的上司那里。我被立刻调到统治者办公厅，在西尔弗·西吉奥库部长手下工作。就连邓波，也因为识别出愿意冒着生命危险而保护统治者的警察而得到了提拔。

“是什么导致了我的事业发生了如此重大而突然的改变？”阿盖问他的听众，然后自己回答，“是乌鸦魔法师。”

这是阿盖对尼娅薇拉说的原话。他把她当成乌鸦魔法师，在她面前下跪，他的头谦卑地微微地低下，不停地说，谢谢你。他的举动让尼娅薇拉困惑不已，她不得不问，“你还想要什么？”

“没什么了。你看，我正要调去统治者办公厅，但我决定偷偷溜出来，让你知道你的魔法是多么有效。他们想让我帮助他们，抓到昨夜那些发传单的反政府分子。相信我，伟大的乌鸦魔法师，我绝不会忘了你对我的帮助。现在我得走了。”

阿盖站起身，走出去一两步，又停下来，好像突然想起来什么不应该忘记的事情一样。他回头看着尼娅薇拉，一丝阴险的微笑闪过他的脸庞。

“乌鸦魔法师，那些异见分子诡计多端。他们在夜间行事，装扮成神灵，但他们以后就会明白，没有人可以愚弄阿里盖盖·盖瑟利。你知道吗，他们发的每一张传单旁边都会放一条塑料蛇。他们肯定就是那帮毁了统治者生日庆典的家伙。如果万一真的是神灵，假装成异见分子的话，我就会回来请求你帮忙抓住他们。你问我还想要什么的时候，我真不应该说‘没有了’。我知道，就算是神灵也没办法对抗乌鸦魔法师的神力。不过我们应该谈谈。”接着，阿盖离开了，去统治者办公厅当一名安全特工，开始他的崭新人生。

尼娅薇拉颤抖地靠在门框上，然后走进屋子，她直勾勾地盯着卡梅特。这全都是巧合吗？

“你究竟是谁？”她问他。

“我应该问你同样的问题。”卡梅特回答，“你为什么这么害怕？我不是想干涉你，不过你昨晚到底在哪里？”

“我听明白了。你说得对，你应该有一个答案。所以今天请你别走了。”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我得准时去上班，不过等我晚上回来的时候，我们要好好谈一谈，把事情都说清楚。就像那天晚上我告诉你的那样，我是‘人民之声运动’的一员。那个警察提到我们昨晚散发的传单和塑料蛇的时候，我感到很不安。一开始我不知道他来干什么。如果你想往上爬，你可以去向尊贵的陛下举报我。你会留下来的，对吧？你看起来好像有神力。”穿好衣服离开时，她有点挖苦地说。

18

对于阿里盖盖·盖瑟利晋升到统治者办公厅工作，卡梅特感到非常烦恼，因为他才刚刚伪装了那么一次，这一切发生得太过于迅速。万一这一切跟他的装神弄鬼真的有关系呢？难道他真的拥有神秘的力量，自己却不知道？他觉得手足无措了。

为了躲避那个警察的追赶，他玩了孩童时期的把戏。可是升了职的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正满世界追捕敌人，而尼娅薇拉刚刚又承认了自己是“人民之声运动”的成员。要怎样才能让阿里盖盖·盖瑟利放弃调查呢？

卡梅特觉得此刻的自己无比脆弱。

卡梅特想要远离政治，过一种体面的生活。他对政治活动尤其是大型运动的厌恶，源于他的家庭经历。他的父亲曾经是一名小学老师，因为试图阻止区内的教师运动而丢掉了工作。而他的祖父更是在阿布瑞里亚的独立战争中丧命。政治斗争给他的家庭带来的只有不幸。他不想跟它扯上一点关系。那么像现在这样，他原本避之唯恐不及的政治斗争却因为别人的行为而强加到自己身上，难道不是十分讽刺吗？万一阿里盖盖·盖瑟利回来，像他刚才说的那样，要求乌鸦魔法师用神力戳穿反政府运动及其追随者的秘密呢？他能够通过其他的谎言摆脱困境吗？要是尼娅薇拉没有告诉她她也牵涉其中就好了！他很害怕，怕自己的胡思乱想就是事情的真相，就好像那个警察的人生转折一样。他会不会在不经意中暴露这个一直以来对他十分友善的女人的真面目？不，以后，尼娅薇拉和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将让他陷入两难的局面，这是他能忍受的。他才不要坐在这里等着他们回来，无论是谁——他要离他们两个远远的。做了这样的决定之后，他立刻就觉得好多了。

他开始在心里唱，我就要……但是，他不知道从哪里听到尼娅薇拉和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的声音，他们用不一样的歌词唱着同样的旋律：不，你不会。他们的声音是那么真实，他甚至听到自己对他们喊了回去，不！你们拦不住我。尽管他觉得冲着他的恩人大喊大叫非常粗鲁。他不再是先前躲进尼娅薇拉的房子的那个身无分文的乞丐了；他有了警察给他的钱。不过要不是尼娅薇拉给他一个容身之地，他是绝对得不到这笔钱的。

他来到屋外，挖出他的战利品。它散发出腐烂尸体的臭味。他冲回屋子，把装着钱的塑料袋放进他的乞丐袋子里面，穿上外套，把袋子甩到肩上，大步走到大门口，打算消失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上。

门外站着一个人。

他看上去非常虚弱，病恹恹的，还很疲惫。

这里一定就是乌鸦魔法师的圣地，他说，还没等卡梅特确认，他就开始诉说他的问题。他很痛苦，他说，他的胃痛得很厉害。

“我不想说我被施了魔法。我没有钱，因此也没法去医院。我只想让你给我一点草根和树叶，让我嚼一嚼赶走疼痛。”

卡梅特想要否认自己就是乌鸦魔法师，但话到了嘴边却说不出。这始料未及的人生变化已经开始变得不那么吉利了。这个老人逼得他走上一条他不想走的道路。

“在这里等着我。”粗略地问了几个关于他的病症的问题之后，他对这个人说。

他撒谎了，打算逃走。卡梅特大步走在草地上，不敢回头看一眼，生怕失去决心。可是一走到草地的中心地带，他的内心就充满了质疑，再也无法平静。尼娅薇拉下班后回到家里，发现一个陌生人，一个生病的老人，等在门外，她会怎么想？他是箴言故事里那种用踢打恩人来表达感激的混蛋吗？尼娅薇拉给了他食物，还有容身之处，那天晚上还救了他，不让他被抓走。她领着他走出拥挤的街道，走进草地，给了他温暖和善意。现在她得到的就只有他毫无声息的消失，他就是这样感谢她的吗？然后他想：她是怎么那么熟悉这片草地的？他试图找到那天晚上救了他们的灌木林。他又折了回来，一个多小时后，他终于找到那个地方。在那个逃亡的夜里，他没有注意到，灌木林离圣卢西亚其实有一段距离。在灌木林的中间，一条路岔开了山脉。卡梅特一屁股坐在石头上，理清脑子里纷繁的思绪。

置身于树木和其他植物之间，他总是能很好地让自己清醒，现在困在他包里的臭味似乎已经消失了。他的眼睛到处寻找，在还没有意识到的时候，他的好奇心就被这里许许多多的植物激起来了。很快，他就置身其中，寻找他认为有药用功效的植物。他把能找到的都放进自己的袋子里，没有察觉到时间已经过去了多久。现在，他知道了，他并不是单纯地在找那些能入药的植物根茎和叶子，而是因为尼娅薇拉的家门外有一个病人等着治疗。那个老人现在可能已经离开了，返回圣卢西亚的时候他对自己说。然而，那个老人依旧耐心地在门外等着。

卡梅特让他进了屋，给他叶子和草根，教他怎么煎煮，嘱咐他定时喝下汤药。

“千万记得，喝的时候，要跟食物一同服下。”卡梅特对他说。

“食物？你是说食物吗？你觉得我这几天吃东西了吗？如果这药必须要跟饭一起吃，那我就喝不了了。”

卡梅特走进厨房，飞快拿了几个鸡蛋和西红柿。他把这些食物交给老人，还有一杯牛奶。他确定尼娅薇拉不会介意他这样慷他人之慨。他还递给老人一片叶子和一块树皮，让他咀嚼。突然，他有了一个主意：为了彻底摆脱乌鸦魔法师这个身份，他必须把因它而来的收入都给出去。还有什么更好的办法能表示对这个老人的善意吗？所以他把手伸进自己的袋子，掏出整沓的布里币，交给这个老人。

“你怎么了？”卡梅特焦急地问，因为老人看到钱之后大喊了一声。起初卡梅特以为这是因为那种臭味，他还稍微感到安慰，说明不是只有他能闻到这气味。但老人的喊叫其实是因为高兴、感激和难以置信。

“我已经觉得好多了，几乎全好了。”老人说，“你是一个真正的魔法师，是一个正义的守护者，愿天上的神一直保佑你。”

“你是怎么知道这个地方的？”卡梅特问。

“圣卢西亚的每个人都在谈论你。这是很显然的。巫医们从来不需要给自己做广告。他们在黑暗里作恶。可你却在门外做了标记。这意味着什么？意味着你在光天化日之下光明正大地工作。一位神牵着我的手，领着我来到你这里。我再说一遍：愿神把所有的恩泽赐予你，这样你的善才能赶走邪恶、惠及好人！”

听到这个消息，卡梅特没有感到高兴，反而觉得忧郁笼罩了自己。他想逃走，再也没有任何疑虑，他知道他必须这么做，在魔法师这个消息传播得更广之前。他已经治疗过这个老人，已经把钱给了出去。他是多么蠢啊，把他的“名片”挂在屋顶上这么长时间！把老人送出去之后，他再一次拿起自己的袋子。这一次，他再也不会回来了。

现在轮到卡梅特发出一声尖叫了，惊慌的尖叫。他站在地上不能动弹，害怕自己会倒下，但他只能难以置信地盯着眼前的一切：门外站着十个病人。老人冲他眨眨眼睛，仿佛在说，这下你可没地方再躲了，你

最好接受你这巫医的身份。为什么是这里？卡梅特自己想着。命运的捉弄。每次我想逃离，命运就会挡在我的路上。

他回到厨房，耐心地照料他的“客人”们，每次一个人。

然而另一个“惊喜”等待着他：据第一个人说，他们十个都是穿着便衣的警察。他们是来抓他的吗？

“我们想让你给我们施同样的魔法，跟我们的警察同行阿里盖盖·盖瑟利警官一样，他先前只是个寂寂无名的交通警，现在成了统治者办公厅的大队长。魔法师先生，我们想让你也用镜子刺死所有挡在我们晋升道路上的敌人。”

这十个人七嘴八舌地说着，每个人都强调着镜子魔法对他们来说有多重要，每个人都揣测他的名字和身份，直到他自己也开始看到，一个霓虹灯标牌在他眼前闪现：乌鸦魔法师圣地。

[1] 穆戈·瓦·基比鲁（Mugo wa Kibiru）是19世纪肯尼亚非常有名的预言家。

[2] 坦塔勒斯（Tantalus），一个国王，帕罗普斯之父，因恶行在冥界遭罚，站在水中但每当自己口渴要喝水时水却退走，站在果树下，但每当摘水果时水果却随之升高。

[3] NAMASTE为印地语，意为“你好”，KARIBU和WELCOME分别在斯瓦希里语与英语中意为“欢迎”。

[4] 是本书作者用斯瓦希里语写的书《十字架上的魔鬼》。

[5] 《爱经》（Karma Sutra），古印度一本关于性爱的经典书籍，相传是由一位独身的学者所作，成书时间大概在1世纪和6世纪之间，很可能在印度文艺复兴的笈多王朝时期。这是一部以经书的形式写成的关于性与爱，哲学和心理学的著作。

[6] 泰米尔纳德（Tamil Nadu），印度南部的一个邦。

[7] 卡梅特木头（Kamiti Woods），wood是木头的意思。

[8] 麻烦双胞胎（Twins in Trouble），一本童书的名字。

[9] 宣礼员（Muezzin），（伊斯兰教的）报告祷告时刻的人。

[10] 原文为拉丁语。

[11]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12] 斯普特尼克（Sputnik），苏联发射的人类第一颗人造卫星“伴侣号”，这颗卫星于1957年10月4日，由苏联的R7火箭在拜科努尔航天基地发射升空。

[13] 沃斯托克（Vostok），苏联“东方号”载人飞船。东方一号（俄语：Восток-1）是苏联的太空计划，也是首次载人的太空飞行任务，1961年4月12日发射升空。

[14] 月亮阿波罗（Moonapollo），指阿波罗计划（Project Apollo），又称阿波罗工程，是美国从1961年到1972年组织实施的一系列载人登月飞行任务。

[15] 尤里·加加林（Yuri Gagarin），1961年世界首位飞往太空的宇航员。

[16] 阿列克谢·列昂诺夫（Aleksei Leonov），苏联宇航员，于1965年3月18日在执行“上升2号”（Voskhod 2）任务时完成史上第一次舱外活动。

[17] 尼尔·阿姆斯特朗（Neil Armstrong），1969年7月20日成为第一个踏上月球的宇航员，也是第一个在地球外星体上留下脚印的人类成员。

[18] 约翰·格伦（John Glenn），1962年2月20日，约翰·格伦乘坐“友谊7号”飞船升空。他驾驶水星飞船在地球轨道进行了三圈轨道飞行，历时4小时55分23秒。

第二部分

1

有传言说，“伊甸园酒店门外有些乞丐被暴打”的消息传到总统府，在马乔卡利的挑拨下，统治者火冒三丈。据说，第二天马乔卡利就去跟统治者汇报，如果那些打人的警察能够克制住自己，晚宴本来会非常顺利的。至少，世界银行代表团根本不会知道乞丐们的这次抗议行动。现在，他，马乔卡利，可不知道代表团成员们会对这个消息做出什么样的反应。但他会运用他所有的外交本领，将那个坏事儿的安保团队造成的损害减到最低。

随后让统治者愤怒到极点的就是，反世界银行代表团的传单被分发到阿布瑞里亚的每一个角落，就连总统府的门上还有大厦里面都被塞了传单。统治者立即在总统府召见西吉奥库，向他下达了命令：“把‘人民之声运动’的头目们带来见我，不管是死的还是活的。否则，你就……”为了逼迫这位部长将注意力集中在接下来可能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上面，统治者故意没有说下去。

然而，西吉奥库十分善于扭转局面为己所用。他跪在地上，低着头，他的耳朵贴着统治者的鞋面。

“我请求您赐予我更多的力量，让我揪出这些日子以来躲在背后阴谋玷污您个人及政府声誉的小人。我想要增加国家的耳目，这样，全国的每一所学校，每一个集市，或任何一个公共场所，不管多小多不起眼，都会有人监视侦查。我想把您所有的敌人都抓出来献给您，我们的统治者，我们国家的统治者。”

“你这狗娘养的！”统治者愤怒地大喊，“你为什么要一遍又一遍地说我的敌人和国家的敌人？难道我跟国家有什么差别吗？”

“请原谅，我的神，我的主人。我只是想把您的名字说上两遍而已，就好像天上的上帝一样！我们都知道他有很多名字。啊，我的神，您不

知道，在那些真正信仰您、懂得您和国家是一体的人的耳朵里，您的名字听上去是多么甜蜜。”

“那好吧。我不喜欢别人把我跟上帝相提并论。”统治者稍稍平静了一点，“不过你为什么需要专门的力量去粉碎国家的敌人？”现在统治者开始责骂他，“我说，除了我的命令，你还需要什么别的力量？我已经命令你用尽各种办法，必要的和非必要的，把我的敌人带来见我，不管是死是活。我不想再听到，在这片土地上有任何地方任何人，无论是能看见的还是看不见的人，再次散发什么传单和塑料蛇。你需要多少人，就去招多少人，采取一切方法。我需要你的人像那天晚上那个警察一样勇敢无畏地工作，在草地与另一个世界的东西独自搏斗了一整夜。如果我知道我的办公厅里有这样忠心耿耿的人，我会感觉安全一些。你听到了吗？”统治者每说一句就用他那梅花形状的权杖敲打这个部长的头。

西吉奥库依旧跪着，享受这种敲打，仿佛是恩赐一般；每敲一下，他就拽一下自己的耳垂，表示他每个字都听进去了。他再一次抓住这个受辱的机会获得提升。

“我用我的两只耳朵向您发誓，我在人间及天堂的神啊，有了您现在赐予我的力量，我将尽我所能地粉碎这个所谓的‘人民之声运动’团伙，无论是成员还是头目。就算他们是神灵，我也会找到可以降服他们的神灵。啊，我的神，他们求饶的哭喊声将会响彻这个世界的每一个角落。”

让哭喊声响彻世界每一个角落，这个保证突然让统治者警觉起来，他想起之前跟马乔卡利说到过，要将这个国家最好的一面展现给世界银行代表团。他再也不想冒险，再次发生昨天伊甸园酒店门外那种事。所以他告诉西吉奥库，虽然已经赋予了他特别的权力，但是，在世界银行代表团访问期间，西吉奥库还是必须保持克制。这个国家必须呈现出在统治者及通天塔的带领下一片祥和团结的样子。“我需要的只是，”他说，“像那个警察那样勇敢的人。”

对此，西吉奥库并不满意，因为他原本希望利用手中新得到的权力搞点事情出来，搅和代表团的来访，阻止马乔卡利频繁地在国家电视台和总统府露面。但他那么聪明，根本不会当面流露出这种不满。他重重地点头，表示赞同统治者的观点，并会遵守他的命令，保证和平、冷

静。他也没忘记那个警察。

离开总统府，西吉奥库立刻下令将阿里盖盖·盖瑟利调到统治者办公厅。他不想忽视了神灵这个线索。然后他组成了一个专门的三人小分队，成员有阿盖、以利亚·恩卓亚和皮特·卡西加，专门对付“人民之声运动”这个组织。他们的第一个任务就是监视马乔卡利的行踪和举动，以及接触过哪些人。他们还要列一个嫌疑人清单。等到世界银行代表团离开后，针对这张清单的实际行动就会展开。

或许这就解释了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现象——在世界银行代表团来访期间，阿布瑞里亚人民享受了近年来最宁静的时光：几个星期以来，没有人听说过因为家人被体制凶手杀死而发出的痛哭声。往大了说，整个国家仿佛在一种魔法之下，比早于基督诞生几千年之前，摩西在法老之地所施的魔法还要神奇！

实际上，除了惯常的、跟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之间无休止的争斗有关的传言，那段时间内，最让大家焦虑的还是排队恶魔们对埃尔代里斯发动的突然袭击。

2

这场突袭始于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总部之外。

“一切都是因为一块标识牌。”尼娅薇拉后来跟卡梅特说起这些恶魔时这样说道。

怎么回事？卡梅特问。可是，就连尼娅薇拉也说不清楚这些恶魔是怎么来的，或者他们是怎样遍布埃尔代里斯每个角落的。她记得十分清楚的是，那天早上，她很早就出门上班，想要比塔基里卡更早到办公室。除此之外，她脑子里唯一还想过的就是一大清早阿盖的到来，还有他临走时说到传单的时候那可怕的眼神。她不喜欢阿盖那样笑，仿佛他知道的比原本应该知道的要多似的。他似乎相信了乌鸦魔法师，但会不会是故意设计想要杀死他们？她完全沉浸在这种担忧之中，根本没有注意到办公室附近街道的停车区域停满了各种大小各种颜色的奔驰汽车。想象一下当她抬起头，发现办公室外面院子里排着两条长队的时候有多

么惊讶吧！

其中一队人穿着定制西装，僵硬地站着，表情严肃，仿佛在参加什么时装展览；这一队一路排到了门口。昨天她已经接待过他们的登记，所以算不上太吃惊。

另一队从写着：“临时工作：当面申请。”的标识牌开始排起。这一队人穿着打补丁的衣服和破烂的西装，颜色各种各样，跟富人队伍的黑色和灰色打扮形成鲜明的对比。

第一队的人拎着公文包，沉默而严肃地站着，而第二队的人，除了极少数人在读报纸，其他人两手空空，摆出各种姿势聊天，说一说生活琐事。第一队里，吸烟的人只吸上几口就把烟头摁在鞋底上熄灭；而第二队里，吸烟的人抽的都是最便宜的牌子，有些甚至是没有卷的烟叶，还传来传去你一口我一口地轮着抽。第一队里还有些人抽烟斗，第二队里根本没有。第一队人来到这里，是因为跟通天塔项目的主席约好，坚信世界银行已经通过这个项目的贷款；而第二队人则是因为那块标识牌。尼娅薇拉后来才知道，这块标识牌引发了一个传言，说主席正在为通天塔项目大规模招募工人。

尼娅薇拉穿过院子、打开办公室的门的时候，还不知道这个传言。她只是庆幸自己比老板到得早：门外等着这么多客人，要是她来得比他晚，他肯定会责骂她的。

她还没来得及整理好桌子，排在第一队里前面的人就开始挤进接待区，电话也不断在响。可是，因为塔基里卡还没有来，所以这一切都只让她想到昨天的情景。请您稍后再来电可以吗？她会这样问电话那头的人。对于那些冲进办公室的人，她也是那样说的，甚至让他们留下名片。但他们飞快地拒绝了，他们只想跟那位老板面对面地谈话。请在外面等候，她对他们说，而这句话差点引起一阵骚乱，因为每个人都害怕失去队伍里的位置，不过稍微商量了一下之后，他们都同意退后，往后推那些像多米诺骨牌一样站在他们身后的人。

尼娅薇拉跟他们一样，也希望老板很快就会出现，因为她迫切地想让他给她招一个帮手。第二队里有足够的应聘者了，她一边这样想着，

一边琢磨老板要如何或者是否会将他们全部面试完。

她一遍又一遍地回答同样的问题，直到大约一个小时之后，她开始变得不安、焦虑：他为什么这么晚还没有来？她还以为他会来得很早。他是不是出了什么交通事故？或者是在回家的路上被抢劫了？

塔基里卡的妻子，温吉尼娅，来到了办公室，终于解开了她这些疑问，可是她带来的可不是什么好消息：塔基里卡身体不舒服，今天不能来上班了。她简洁地说，没有多余的解释。什么病能阻拦塔基里卡来敛钱？昨晚离开时他身体很好啊。不过尼娅薇拉并没有过多纠缠在这两个问题之上，因为她现在要做的是怎么处理这两队人。

“他给我留什么口信了吗？”她问温吉尼娅，而温吉尼娅却只是摇摇头。

“这里每天都这样吗？”温吉尼娅问道，似乎是在把话题从丈夫身上转移到队伍这边，但是她是真的很好奇。

温吉尼娅是个家庭主妇，基本上就是塔基里卡的管家。他们生了三个儿子和两个女儿。最大的儿子获得了机械工程学位，在一家卖拖拉机和农用机械的德国公司工作。他已经结婚了，目前住在海岸边上。第二个儿子和大女儿都是埃尔代里斯大学的寄宿生，女儿学的是教育专业，儿子学的是企业管理。最小的两个孩子，女儿加西鲁和儿子加西古亚，现在在一所全日制小学上学，跟父母一起住在家里。塔基里卡想把他们送到寄宿中学去，但温吉尼娅坚持把他们留下来——她想再照顾他们几年。打理农庄和照顾孩子已经让温吉尼娅忙得团团转了。他们住在金色高地。她极少来丈夫的办公室，对他的生意和政治交际圈毫无所知，甚至都没有去参加那次著名的生日庆典。她根本不知道他跟统治者握过手。直到塔基里卡回到家，一只手上还缠着一块手帕，她还想知道是不是有什么可怕的事情发生在他身上。她不懂他在说什么，但她相信自己的丈夫能够处理好外面的事情，而她只需要操心家里的事。

只有礼拜天的教堂可以让她来到圣卢西亚和圣玛利亚。她是万圣大教堂的一员，每个星期天她都会跟教友们聚在一起——不是为了掌握政治和商界的最新消息，而是打探教友们最近都在想些什么。她就是绝不

会漏掉马里萨和马里库与撒旦斗争的任何一个章节的人之一。

“我从来没见过这阵势。”尼娅薇拉指着队伍对她说。

“我们该怎么办？”她们异口同声地问对方。

为什么不直接告诉他们呢？她们看着窗外说。两个队伍已经排到她们根本看不到队尾了。

她们走到每个队伍的前面，放上一个告示，“塔基里卡今天不在：请明天再来”。她们回到办公室里面等着接下来的结果。

然后，一个更加惊人的场面出现了。排在队伍前面的人读到了告示，把这个消息传开之后，后面的人不肯相信自己的耳朵，坚持要亲眼看到告示。到最后那些看到告示的人根本都懒得跟后面的人说，直接不作声地走开了。其他人以为他们只是运气不好，或者害怕招来妒忌而故意不露出得意的样子。那些排在队伍后面的人以为队伍在往前走，而且后面还有人在接着排。甚至那些已经离开的，看着队伍明显往前走了，又重新排在了队尾。队伍前后此消彼长的游戏一直在继续。队伍排起来没完没了了，尼娅薇拉对温吉尼亚说。她们得想个办法解决这个困境。

她们决定向圣玛利亚警察局求助。它是离得最近的一个警察局，它的负责人万得弗·邓波，是她们的朋友。他答应分派交警去那边处理。

然而，直到下午，交警才赶到，两个开着一辆路虎，另两个坐在摩托车上，手里拿着扩音器。他们跟尼娅薇拉和温吉尼亚商量，从这一路上的情况来看，很显然，不管他们怎么喊，不管声音多大，都不能让排队的人离开。再想想办法做点什么吧，女人们恳求道。

警察们声色并茂地讨论了一番，决定采取以下行动：骑摩托车的两个警察沿着队伍骑行，用扩音器大喊他们的指示，另外两个在附近把守，如果有什么麻烦，可以立即解决。

骑摩托车的两个人上路了，一遍又一遍地喊着同样的信息：塔基里卡今天不在办公室，排队的人都回去，明天再来。可是没有人相信他们；队伍丝毫没有缩短的迹象，队首人数减少，队尾增加，这样的“游

戏”还在继续，队伍明显地挪动，仿佛在说警察们是在撒谎。

在办公室里，尼娅薇拉想起来最近安装了一台答录机。她飞快地设置好自动回答，这里是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塔基里卡先生现在不能接听您的电话。她调皮地想加进去一句你的来电对我们非常重要，但她改变了主意，继续设置。如果您留下您的姓名电话和来电时间，我们将尽快给您回电。请在提示音后留言。尼娅薇拉觉得轻松不少，跟温吉尼娅一起，在窗户边查看外面的情形。

她们以为那两个骑摩托车的警察一会儿就会回来，但是一个小时过去了，他们依旧不见踪影。两个小时后，回来的是那位负责富人队伍的警察。他能这么“快”地回来是因为，用他的话来说，“我这条队伍没有另一条那么长。”他还说他当了一辈子警察了，从来没见过这么长的队伍。即便如此，他带来的消息也丝毫没有用处：富人队伍跟之前相比没有任何变化。

但是过了五点之后，很快，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想获得承包合同的队伍消失了。就那样自己消失了。一开始是在队尾，他们一个一个偷偷溜走。不到几分钟，鬼鬼祟祟的撤退竟然变成了四下而散，他们各自奔向自己的奔驰汽车。在很短的时间内，所有的停车位都空了。原本连警察的话都不听的人们，现在居然在几秒钟内就莫名其妙地逃走了，真是让人百思不得其解！太奇怪了，她们对彼此说着。她们希望另一个队伍也会同样如此，但不幸的是，那个队伍却丝毫未效仿先前那一队的迹象。刚才骑着摩托车负责这个队伍的警察也看不到了。不管她们怎么看怎么听，也看不到警察，听不到摩托车的声音。

如果当时你在场，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讲述这一切，你肯定会不知道是该笑还是该哭。卡梅特的确感觉如此，因为她告诉他，那天到了后来，她和温吉尼娅觉得办公室变成了自己的地狱。太阳落山了，但排队的人却依旧没有离开。她们等不到骑摩托车的警察，只能犹豫着是不是要先回家。

温吉尼娅时不时给家里打电话，看看丈夫有没有好一些，但从大后方却没有传来任何好消息。下午就快要过去了，温吉尼娅变得很沮丧，这对办公室里的气氛可没有任何帮助。

整整一天，两个女人都站着，但现在，尼娅薇拉拉过一把椅子坐下。她继续透过窗户朝外看过去，心里不禁琢磨，是什么病痛这么严重，逼得她的老板连这样容易的钱也不来赚，却又没有严重到去看医生。可能只是一场重感冒。那为什么温吉尼娅这样守口如瓶？而且，如果塔基里卡没有很快地好起来，她要怎么应付这一队人。温吉尼娅仿佛读懂了尼娅薇拉的心思，她也拉过一把椅子坐了过来。开口说话的时候，她居然带着哭腔。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她说，“相信我，我跟你一样茫然。从哪里开始说起呢？他昨天晚上回家的时候带了三大袋子满满的布里钱。整个晚上，他都在自言自语地嘟囔，以为我不知道那是什么。等到我催他上床睡觉，他还是没有睡着，不停地在想事情。从他时不时冒出的几个字眼儿里，我猜，他似乎是在考量通天塔项目对我们的生活有什么样的影响。后来我睡着了，他还醒着。”

“今早，疾病就抓住了他。一开始，他去洗手间：突然，他站在镜子前一动不动，就好像被冻住了一样。每次他看着镜子，除了‘如果！要是’之外什么也说不出。他站在那里，使劲盯着镜子，好像要跟镜子里的自己说话。你说说，我要怎么跟医院或者医生说这些症状？我要怎么才能显得不荒谬呢？我的丈夫，通天塔的主席……？可是，要是他今晚没有好转，我们明天早上醒来看到这一个或那一个队伍又要怎么办呢？”温吉尼娅问道，她同尼娅薇拉有着一样的担心。

尼娅薇拉想起昨天塔基里卡那么近距离地用枪对着她，害怕她是个抢劫犯。或许他太害怕被抢劫了。

“一个人家里有这么多钱是很不同寻常的。”尼娅薇拉说，“或许他是太担心被人抢劫。他的思路可能是这样的：如果他们发现我有这么多钱，他们就会杀死我。要是我把这些钱放在办公室或者存进银行里呢？”

剩下的三个警察中的一个突然进来，打断了他们的谈话。他想知道接下来要做什么，天色越来越晚，排队的人依旧不肯离开，那个骑摩托车的警察还没有回来。

温吉尼娅给他和他的同伴们付了钱，让他们夜间在这里守卫，并且

等着那个警察回来。

接着，她们锁上办公室的门，从后门离开了。求职者的队伍依然纹丝不动。或许夜色可以将他们赶走吧。或许明天又是新的一天。温吉尼亚坐着自己的黑色奔驰离开了，却没有提出送尼娅薇拉一程。“明天见。”她甩下一句。

这一天！尼娅薇拉一边走向公交站，一边想。她怀疑温吉尼亚对塔基里卡的病情还有所隐瞒。如果那个警察没有打断她们的谈话，或许.....

她刚刚穿过马路，就觉得有一只手放在她的右肩上。她迅速地转身，紧紧抓住自己的手袋。现在白天在大街上抢劫的太多了，一旦碰到别人，人们的本能就是把自己的包抓得更紧一些。

她不知道是该微笑着松口气还是愤怒地大喊。

原来是无处不在的卡尼欧若。

尼娅薇拉想装作没看见他，不过心里有个声音在对她说，我们听听他要说什么吧，或许能够知道政府高层的一点事呢。

3

在火星咖啡馆，他们又一次相对而坐，丝毫不掩饰对彼此的敌意。卡尼欧若点了咖啡，尼娅薇拉要了鸡肉蔬菜三明治。她津津有味地吃着，仿佛是在吃一顿最美味的饭菜。

从坐的地方，他们能看到队伍的一部分，却远远看不到尽头。

“这是怎么回事？”卡尼欧若问。

“就是这个让你千里迢迢来到城市另一端吗？”

“不，是你！”

“别再跟踪我了！”

“不是我，是我的心！”

“我倒不知道你原来还有心。”

“别再讽刺我了。我只想告诉你，自从咱们上次见过之后，我做了一点小算术，有些答案可能会让你感兴趣。”

“你现在开始搞数学了啊？画家的画板和画笔出什么事儿了吗？”

“你知道吗？我开始赞同你父亲了。如果是我，我也不会让我的女儿嫁给一个艺术家。艺术是女人和孩子玩的东西。它有种阴柔之气。这也是你为什么甩了我，对吗？”

“甩了你？甩到哪里去了？”

“我们严肃一点吧。现在，关于那天晚上我们说到的那个男人……回家后我想了很多。我发现，穿着西装走进公厕的那个人，就是打扮成乞丐走出来的那个。尼娅薇拉，我必须告诉你：他就是伊甸园酒店外面的乞丐之一，而现在我们知道了，乞丐集会背后真正的势力就是所谓的‘人民之声运动’。他肯定是他们的成员，跟现在在你办公室外面排队的这些人一样。我是怎么知道的？这一队人是从我最初看到那个人的地方开始排的，也就是说上次他跟你说话的时候其实就是在踩点。这些人都想夸大失业率和失业者的苦难处境，以此来破坏统治者的好声誉。那个人，你的朋友，威胁了我们国家的稳定和安全。”

“你已经疯了。你好像太会编故事了！昨天他还是一个神灵，今天他就成了破坏分子，煽动反政府活动！”

“他两者都是，也不是不可能。你等着瞧吧。政府已经找了一位针对神灵、跟神灵斗争的专家。我自己觉得，那些神灵都是假的，是凡人假装的神灵。那个警察——他叫什么名字来着？盖瑟利，阿里加，还是什么玩意儿的——只是个编故事的人而已。”

“而你呢，你当然不是了。”

“不管是人还是神灵，那个人肯定是‘人民之声运动’的一员。他之前

跟你在一起。因此你也是那个组织的一员。证明完毕。”

他什么也不知道，她对自己说。不过，她可没有被他的逻辑逗乐，反而觉得反感。她得想办法分散他的注意力从而混淆他。

“所以格蕾丝现在在跟约翰说话。约翰是青年团团员。所以格蕾丝也是青年团团员。证明完毕。你的逻辑无可挑剔，应该给你颁个亚里士多德奖。”

“不是只有白人才懂逻辑。我们也有逻辑，我们的谚语里面也有我们黑人的逻辑。你知道‘跟麻风病在一起的人也会得上麻风病’吗？”

“说得好。”尼娅薇拉笑着回答，“传教士，与谁为伍？恶棍和无赖。所以……”

“听我说。只有我能救你。你肯定已经听说或者读到过，统治者已经封禁了‘人民之声运动’？”

“旧新闻了。你为什么不用尊贵陛下的声音唱一首新歌呢？既然你已经是他的喉舌了？不过我也没看到你开上奔驰汽车啊，那才是喉舌的标志啊。”

“那只是时间问题。尼娅薇拉，你好像还不明白我在跟你说什么。让我更直白一些吧。你知道这个团伙最近都做了些什么吗？他们在全国各地散发塑料蛇和反政府传单。统治者已经赐予西吉奥库特别的权力去粉碎这个组织：整个领导层、成员、支持者还有被误导的信众。西吉奥库部长打算动用整个秘密安保系统，包括我们统治者青年团在内。现在你知道我是干吗来了吗？我在给你最后一次善意的提醒。回到我身边，否则……”

“听上去更像是威胁，而不是善意的提醒。不管是什么，你都是在枉费唇舌。”尼娅薇拉一边起身离开一边说。

“尼娅薇拉，请听听你内心的逻辑。自从我们分开后，你没跟别人在一起，我也没有。这说明了什么？”

“就是你刚才说的这些，别的没有了。”尼娅薇拉轻轻笑着离开。

“你这个女人。你！总有一天你会跪着爬着来找我！”卡尼欧若沮丧地咕哝着。

4

为了不在卡尼欧若面前表现出忧虑，尼娅薇拉一直装出勇敢的样子，但她的心却在狂跳。她确定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对组织知之甚少。但是，谨慎并不意味着怯懦，她必须想办法不让卡尼欧若再找到她。辞职是一个选择。但那样的话，组织以后怎么才能收集到关于通天塔项目和世界银行代表团的举动的内部信息呢？改变工作地点是另一个选择。可是，难道以后她就不得不一直逃亡吗，就因为这个男人，卡尼欧若？

她回忆着卡尼欧若，还有他们彼此了解的这些年。他们的开始，是那样充满着希望，至少她这样认为，她曾经憧憬过他们在一起的美好未来：他们经常在黎明一同醒来，用充满朝气的眼睛看向同一个远方，他们会手牵着手，大步走向未来，去创造一个自己的家，一个崭新未来的基石！而现实是多么的不一样啊！他们两个都看到各自失败的梦想：每过一天，她就越加确信，她永远也没法改变他，让他适应她的方式，而卡尼欧若则一直认为，即便是在离婚之后，他也可以让她用他的方式看待这个世界。他是男人，他要主导，而她只是一个跟随他的女人。

她深深地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根本没有注意到怎么乘坐公交车和小巴士。不过那也没有关系。她往返这条道路太多次，靠直觉她也知道在哪里下车，知道怎么回到自己的家。

正因为如此，她突然目瞪口呆地停在家门口几米远的地方。月光给微弱的街灯添了一点亮。她困惑极了：在她的房子外面，排着一队人。

起初，她以为她走错了路。没准是她坐错了车。她不应该在火星咖啡馆浪费那么多时间，没赶上她常坐的公交车和小巴士。或者是她下错了站，或者拐错了弯！没准那些求职者看到她离开办公室，一路跟着她回家。可是，她敢肯定，在离开火星咖啡馆的时候，队伍依旧在那里。她仔细打量排在她前面的人，看到他们都穿着西装，跟那些穿着缝缝补

补、破破烂烂衣服的求职者们大相径庭。但她看不到他们的脸；这些男人都戴着头巾和宽檐帽。

尼娅薇拉想接近其中一个，问问这是怎么回事。她朝前走了一步又停住了。万一他们是统治者新派来的耳目喉舌怎么办？她突然想起了卡梅特。他发生什么事了？想到卡尼欧若对她说的，西吉奥库被赋予了特别的权力来粉碎异见分子，她的恐惧越来越深了。卡尼欧若揪着卡梅特不放，他可能已经把密探们引到她的家里。或者是阿盖带着警察分队又回来了？阿盖之前暗示过他会这样做，现在他似乎已经得到信任，被指派抓捕神灵，他可能打算活捉乌鸦魔法师。

她迅速朝一个邻居家走去，想看看到底出什么事了。但还没走到，她就看到一个男人从家里出来，走到后面，从墙缝里偷看。在他快回屋子之前，她走近他。

“这是怎么回事？”她指着那一队人，装作无所谓地问道，却并没有透露出她就是那套房子的主人。

“那些人？别理他们！”那个男人说，“都是因为那个巫医——他叫自己什么来着？——乌鸦魔法师。巫医们都很奇怪。这两天他来回回地在外边贴告示宣传他那邪恶的生意。起初只有不到十个客人来咨询。看看现在。突然，今天，好吧，是今天晚上。我不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小姐，走你的路吧，我也不管了，在黑夜里问太多问题没什么好处。”

尼娅薇拉在圣卢西亚看见过许多怪事，但都比不上眼前这一切；她不知道该笑还是该哭。她走到房子后面，敲了敲窗户。没有回应。她等了一小会儿，又敲了一次。正打算敲第三次的时候，窗帘拉开了。她看到一个人影。看到卡梅特，尼娅薇拉松了一口气。他帮她从卧室的窗户翻了进来，示意她不要出声不要动，然后又回去做他自己的事。

5

从卧室里她坐的地方，她看不到他们，却能听到卡梅特和客人之间的每一句话。一切就好像演戏一样。

“是什么困扰着你？”她听到卡梅特在问厨房窗户另一边的人。

“我的敌人。”

“你的敌人？”

“是的，我的商人同行们。你别看我们互相宴请敬酒，有说有笑，时不时还拍拍对方的背，但那都是假的。现在听说世界银行已经准备给通天塔项目发放贷款了。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任何一个分包合同，就算是茶叶、黄油、香烟或最不起眼的东西，都有可能让人一辈子吃穿不愁。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吗？如果我们一向是设计陷害彼此，等到天上掉下肉骨头时，你想想会发生什么事情吧。我有许多采石场。我只想做通天塔项目中水泥、石块和沙子方面的主要供应商。不过，相信我，魔法师先生，我的敌人太多了，他们无处不在，他们无情又残忍，他们也想得到我想要的。”

“那你来乌鸦魔法师的圣地干什么？”

“我想让你给我的双手增加力量，让我的舌头更加灵巧，让我的眼睛更加有神，这样，当我见到提图斯主席时，我能够立刻跟他建立关系。我想用我的眼睛迷住他的双眼，用我的语言软化他的心，用一个热情的握手加强我们的友谊。同时，我想让你抽走我的竞争者们的力量。让他们的手无力又潮湿，这样当他们跟提图斯主席握手的时候，会把他惹恼；让他们的舌头变硬，这样当他们开口说话时，就会变成刺耳的噪音，比金属擦在金属上面发出的声音还要让人讨厌；让他们的眼睛变得污秽不堪，这样，当他们想让他注意到他们的愿望时，只会让他觉得恶心和厌恶。你知道那个故事吗，太阳和风，谁才能让人脱掉外套？风只会让人裹紧衣服，而太阳则让人顺从听话。乌鸦魔法师，把我的敌人变得像风那样吧，把我变成太阳那样。让我变成行业之首，变成善用诡计和毒计的佼佼者。”

“你认识你的敌人吗？他们是谁？”

“不太了解。所以我才来找你。我们听说了你神奇的魔力。在一个人甚至不知道自己敌人的情况下，你就能找出谁是他的敌人。你可以在

镜子上面抓住他们的影子，并且把他们刺死，让他们离开这个世界。现在，我并不是在请求你杀死他们——我是一个善良的基督徒，我信奉宽恕——但我想让你去做那些只有你能做的事情。”

“谁跟你说这些的？”

“说来话长，不过我会长话短说的。当时我正在提图斯办公室外面排队。他没法来上班，但我们还是不肯走，在那里等了一整天。然后一个朋友从他的朋友那里听说，他的朋友也是从另一个朋友那里听一个警察说的，这个警察经常给他一些有用的消息，换一点小费——你知道，现在的阿布瑞里亚就是这样的，什么都不是免费的，信息就是力量——反正这个警察告诉他，你帮助了他的一个同行：把他所有的敌人都打包送到了另外一个世界，还让他晋升到一个他想都不敢想的职位。后来，有传言说，你又接待了另外十个警察，这个线人就在其中。所以我想，我偷偷地溜出提图斯主席办公室前面的这个队伍吧，在明天跟提图斯主席见面之前我要得到更多力量。”

现在尼娅薇拉明白了为什么在六点钟左右，富人和权贵队伍神秘地消失了，当时她跟温吉尼娅奇怪了那么久。

“乌鸦魔法师，”病人说，“我想让你运用你的镜子，你想要什么都能得到。用镜子占卜你需要收多少钱？”

“我不会给占卜定价钱。不过镜子会需要想让它帮忙的人付出一些努力并且做一些决定。镜子只能看到和反馈放在它前面的东西。你放得越多，它看到的越多，你放得越少，看到的越少。所以这种事情完全取决于需要它的人。”

“钱对我来说什么都不是。”尼娅薇拉听到这个人大喊着，“我想让你运用镜子最强大的神力。最大的力量。我会献上一份最大的贡品，我敢肯定它会让镜子高兴的。”

“我保证你的愿望会实现的。”卡梅特说，现在他开始实施先前对阿盖和那十个警察做的步骤，“紧紧闭上你的双眼。看着你大脑中黑暗的地方形成的影像。你看到它的时候，必须告诉乌鸦魔法师。等我在镜子中

抓住你脑子里的影像，我会刺伤它的双手、嘴巴和眼睛，让它们变得虚弱。弱化你的敌人的器官，其实就是在强化你的。就好像天平一样。想要打破两种相反力量之间的平衡，有两种办法。要不就是增加一端的重量，要不就是减少另一端的重量。占卜也是一门科学。”

“把我带你到这里来的，可不是对科学的热爱。”这个人热情地说，“我想要一些没有逻辑的东西。我想要纯粹的超自然的力量。我想要魔法，而不是科学。”

尼娅薇拉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以前，如果她听到这种话，她肯定会把它看作谎言而忽视：富有而位高权重的人们贬低科学，偏好没有逻辑可言的巫术。况且这些人还跟当今国家的领导者们处在同一阶层？这些人当权当道，国家的未来会变成什么样子？

她的沉思突然被求卜者一声狂喜的叫喊打断。

“我看到一个影像了！我看到了！”这个男人就好像是小男孩学会了新本事一样。

“你知道这是谁的影像吗？”乌鸦魔法师问道。

“不！不！不过没有关系——就让这个影像代表我所有的敌人吧。”

“留住它！把它留在那里！别让它溜走。”卡梅特说，他开始用刀去划镜子。

“现在没有影像了。我只看见数不清的星星在黑暗里跌落。”那个男人说，“或许这就是我的敌人像破碎的玻璃一样被粉碎了！太神奇了！其他的星星都坠落了，天空中就剩下我这颗星星！”

“那就是说我们已经完成了。你看到了你想看到的东西。现在你可以睁开眼睛。好运已经降临在你的眼前。”

“谢谢！谢谢你，乌鸦魔法师。”那个人说，“新的力量已经注入我的身体。现在我可以跟通天塔同步了。”

他离开了，立刻又有另一个人补了上来。对尼娅薇拉来说，这些步

骤就好像是同一个电影脚本一样。可能会有不同的人物，但故事都是相同的。最后尼娅薇拉实在听烦了，睡了过去。

水声把她吵醒了。是卡梅特在洗澡。她等他洗完。他使劲地搓自己的身体。

“你快把水用光了。”一起坐在客厅里时她说。

“是他们留下来的臭味。”卡梅特说，“我还是觉得我再也摆脱不了它了。看看窗户外面；看他们是不是都走了。”

尼娅薇拉朝外窥去。外面的人影并没有减少。她关上窗户，狐疑地看着卡梅特。

“半夜的时候，”卡梅特解释道，“我写了一张告示，“今晚关门：明日再来”。我让我接待的最后一个人挂在外面的。”

“白天我贴了一张告示，告诉他们塔基里卡不在。他们现在的反应跟白天一样。”尼娅薇拉说。

“你在说什么啊？”卡梅特疑惑地问。

她对卡梅特讲述了她这一天是如何度过的，还有西吉奥库被授予的摧毁“人民之声运动”的特别权力。卡梅特也说了今天他作为乌鸦魔法师的奇遇。

“这真的是一个没有尽头的梦。”卡梅特总结说。

“更像是一个永远不会结束的噩梦。”尼娅薇拉看了看表，突然站了起来，“现在太晚了。明天我们还需要打起全部精神面对这些排队的恶魔们。”

“等我们睡醒，”卡梅特说，“没准他们已经走了呢。”

6

然而，排队的人并没有走掉。一时之间，所有的新闻，世界银行代

表团、马里库和马里萨跟撒旦的斗争、飘荡的鬼魂，还有发传单的神灵之类的，都被排队恶魔们入侵埃尔代里斯的闹剧抢了风头。

每天，尼娅薇拉和温吉尼亚几乎同时赶到办公室。说到想要分包合同的那一队人居然莫名其妙地消失的时候，尼娅薇拉不小心说出他们只是换了一个地方排队。温吉尼亚给圣卢西亚警察局施加压力，让他们解决剩下来的那个队伍，但警局说那个骑摩托车的警察还没有回来，没有他的报告，他们什么也做不了。所以这两个女人只能耐心地等待那个警察的归来，好让这个队伍尽快消失。

温吉尼亚把期中放假的两个孩子加西鲁和加西古亚带到办公室来，她们俩单调的办公室生活终于被打破了。孩子们说他们不想跟父亲一起待在家里，因为他一遍又一遍不停地喊着一句话，他们有点害怕他会变成一条狗。

看到那个长队，加西鲁和加西古亚非常兴奋，飞快地把父亲的病情忘在脑后。他们站在窗户边朝外看去，没完没了地问问题。他们是学生吗？因为只有在学校他们才看到人们排队。很快，他们就看烦了，因为外面没有人推搡、捉迷藏或者发疯一样追着玩。

加西古亚是第一个要妈妈给他们讲故事的。温吉尼亚指了指他们新认识的阿姨。

尼娅薇拉给他们唱了几首工作歌曲，还朗诵了关于织巢鸟和大象的诗歌。但是孩子们想听故事。尼娅薇拉告诉他们，只有在晚上才能讲故事，在家里的火炉边，而不是白天在办公室的电话旁边。加西鲁和加西古亚说假装现在是晚上，办公室就是家里，那些排队的人都是听众。最后尼娅薇拉拗不过他们，同意给他们讲一个故事：一个铁匠、食人魔和孕妇的故事。

食人魔是什么？他们想知道。尼娅薇拉解释说，食人魔是一种长得像人一样的东西，他们有时候靠吃人为生，包括小孩子。这种东西有两张嘴，一张在前面，一张在后脑勺。他们用后面那张嘴吞苍蝇。另外，他们过肩的长发能很好地遮住后面那张嘴。

“像我妈妈那样的头发吗？”加西鲁问道。

“加西鲁，你是说你的妈妈是一个食人魔吗？”温吉尼娅笑着插嘴说道。

“我妈妈才不是食人魔，”加西古亚说，“她可不吃人。”

“给我们讲故事。”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有一个铁匠去了很远的一个打铁铺。他不在家的时候，怀孕的妻子生了两个孩子。

“就像我们两个一样。”加西鲁像是在提问，又像是说一个事实。

“是的，就像你们两个，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不过他们是双胞胎。”

“他们叫什么？”加西古亚问道。

尼娅薇拉被问住了，因为她听到的版本里面，孩子们没有名字。

“这个故事发生的时候，那个女人没有给他们起名字。”

“为什么？”加西鲁问。

“因为是一个食人魔帮她接生，并且照顾她。她不想让食人魔知道他们的名字。”尼娅薇拉临时想出来这个情节。

“为什么食人魔要做这些事情？”加西鲁问。

“笨蛋。因为她的丈夫不在。”加西古亚插话。

“妈咪！妈咪！加西古亚喊我笨蛋！”

“好了，你们两个，”温吉尼娅冲他们喊道，“要不然我就不让尼娅薇拉给你们讲故事了。”

食人魔真的不会照顾人。做好饭后，他会把食物分好，然后把盘子放在妇人面前。可是，她刚要伸手去拿盘子，食人魔就会飞快地端走盘

子，然后说，“我看你不想吃我做的饭，不过没关系，我会帮你吃掉的。”水也是如此，“你不想喝水？我会帮你喝掉的。”

“加西古亚也是这样欺负我的。”加西鲁抱怨。

“你还不是不一样对我。”加西古亚还击。

他们争来争去，指责彼此的不好，要不是尼娅薇拉警告说如果他们不停止的话，就不讲故事了，他们还会一直吵下去。

“告诉我们接下来发生了什么吧。”他们恳求道。

这四个人都变成了大肚子：母亲和两个孩子是因为营养不良，而食人魔则是因为肥胖。

有一天，妇人看到院子里有一只织巢鸟。

“就是你刚才唱的那只织巢鸟吗？”加西鲁问。

“哪一只？”尼娅薇拉问，她已经忘掉刚才唱了什么歌了。

“要是你们两个一直这样问东问西打断她，她要怎么讲故事呢？”温吉尼亚插嘴说。

“我们再也不问了。”加西鲁和加西古亚一起说，“直到讲完。”

为了换得蓖麻子，鸟儿同意给远方的铁匠捎个口信。尼娅薇拉讲了鸟儿是怎样飞啊飞啊，直到最后到达打铁铺，落在树枝上。它很累，但它还是唱了起来：

正在打铁的铁匠啊

赶快，赶快

你的妻子已经生了

食人魔当了她的产婆

还照顾她的饮食

赶快，赶快

要不然就太晚啦

尼娅薇拉让加西古亚和加西鲁跟她一起唱，这样他们就可以帮忙打败食人魔。织巢鸟在大树之间跳来跳去，想要引起铁匠的注意。铁匠正跟别人在一起，一开始他们把它当作讨厌的东西，想要赶走它，可是看到鸟儿的坚持，他们静下来仔细地听。这时候，铁匠才想起来他把怀孕的妻子留在了家里，他意识到鸟儿是在告诉他，他的妻子和孩子们正面临危险。他拿起自己的长矛和盾牌，飞奔起来，很快他就赶到了家里。他和妻子还有孩子们，团结力量，打败了那个邪恶的东西。

“你刚才不是说‘团结力量’吗？”加西鲁问，“我觉得小宝宝们不能战斗吧？”

“还有女人？”加西古亚问。

“谁告诉你女人不能战斗了？”加西鲁问，“我，就不会让男孩，任何一个男人，打我而不还手的。”加西鲁瞪着加西古亚说。

“我说的是他们的力量，不管是大，还是小，都团结在一起。”尼娅薇拉跟他们解释，小宝宝们没怎么哭，配合父母战斗，而妇人虽然体弱，却把自己知道的食人魔所有的信息都告诉了丈夫，甚至还想出了打败食人魔的最好的办法，因为现在她非常了解这种邪恶的东西。她会嘲笑食人魔，让他分心，然后丈夫从藏身的地方跳出来袭击食人魔。他们正是这样做的。

一整天，他们都在讲故事、唱歌、猜谜语。接下来的一天也是如此。对加西鲁和加西古亚来说，这真是完美的假期。他们希望一辈子都这样：每天都是故事盛宴，虽然讲故事的人只有尼娅薇拉一个，但她会变换噪音，装成小鸟、狮子、老妇人、男人、小孩和其他任何东西。虽然他们喜欢食人魔那种吓人的故事，但最爱的却还是野兔魔法师的故

事。

的确，几天后，加西鲁又提到食人魔和他藏在厚厚长发后面的第二张嘴的故事。这一次，加西鲁独占了尼娅薇拉，还坐在她的膝盖上。而

温吉尼亚和加西古亚则看着窗外那仿佛永远没有尽头的长队。

“你知道吗，我一直在想食人魔的故事，我觉得不但他们的头发遮住了后面那张嘴，还有帽子，把头发和嘴都遮起来了。你不这样认为吗？帽子也能遮住嘴，不是吗？就好像外面那些警察戴的帽子一样？你说，警察是食人魔吗？”

“嘘！”温吉尼亚坐在窗户边说。

“太聪明了，”尼娅薇拉说，“我是说帽子。你是怎么想出来的？”

“很简单。我妈妈也有长头发，但她没有戴帽子。所以，妈咪，”她喊着，“你不是食人魔。”

“谢谢你，”温吉尼亚说，“所以你才会在晚上醒来的时候把我头发拢到一边吗？”

“妈咪，你看，食人魔很坏，又很狡猾，而且他们可以让自己变成跟任何人一样。学校里，老师给我们读了小红帽的故事。她去看望生病的奶奶，你知道吗，妈咪？那个小女孩发现一只大灰狼藏在被子里，装成她的奶奶。你知道吗？大灰狼已经把她的奶奶吃掉了……”

一直没怎么听她们说话的加西古亚突然大声问了一个问题：

“食人魔会骑摩托车吗？”

“为什么这么问？”尼娅薇拉问。

“有个陌生人骑着摩托车朝这边……”

7

整整七天过去了，那个警察才回来，而且在某些人看来，他就跟一个疯子一样。他的讲述是连贯的，但他一直翻白眼，似乎是为了显示，这个故事是多么难以置信。

知情人说，他，这个骑摩托车的警察，一只手举着扩音器，另一只

手驾驶摩托车，什么也没干，就只是顺着队伍走；他甚至没有下过车，就连觉也是在车上睡的，并且没有停止过前进，因为他知道，作为一名忠诚的警察，他得尽快到达队伍的尾部，以便尽快给出详尽报告。可是，每次他觉得快到头了，就会发现有更多的求职者加入队伍。

头两天，他顺着队伍往前走，第三天，他发现排队的人越来越多。他不确定该往哪个方向前进，他不想跟鬣狗一样每条路都试试却一无所获。所以他决定继续顺着主队伍走，或者说是他认为的主队伍。

一开始，他骄傲地向排队的人传达信息：提图斯·塔基里卡主席今天不在办公室。请先回家明天再来。但很快他就发现这一长串太累赘了，毕竟他骑在摩托车上，手里还得举着一个扩音器。他开始时不时地喊几句，并不说全这句话。结果，人们只能断断续续听到几个字。因此他打算缩短这个句子。一开始，他把所有不必要的字全都去掉，例如提图斯·塔基里卡主席。接着，就只是说了这个老板不在办公室。然后他连“请先回家”也不说了，缩短成“明天再来”，最后，干脆就简化成一个词“明天”。不过即便如此，有些人也只听到了“明”，还有些只听到了“天”。

很快，他成了排队者热议的对象。他们认为他被那些恶魔——专门逼迫政客们自言自语的恶魔——迷住了心神。他们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做摩托车疯子，很快，这个名字就成了所有交警的外号。

他一直在埃尔代里斯附近的镇子里追寻队伍的尽头，直到七天之后，他发现自己居然回到了圣玛利亚。不知怎的，队伍的首尾居然连成了一个圈。有些人分析，这才是他遇到的问题。他一直在绕着圈走，只有看到火星咖啡馆的时候，他才意识到他回到了开始的地方。谁也不知道他在不知不觉中绕了多少圈，就连他自己也不知道。现在，他能说的就只有，要不是火星咖啡馆，可能他这辈子接下来的时光都会在寻找队伍的尽头。

实际上，他说的只是他自己跟着的那个队伍，在埃尔代里斯的每个角落，都出现了数不清的队伍。一时之间，埃尔代里斯的每个人仿佛都着迷了。如果有个人碰巧在商店的橱窗前看东西，他会突然发现自己背后排起了队。人们甚至都懒得问排这个队是干什么，只是觉得肯定是有好处。不管是什么好处，他们都想要分一杯羹。通天塔项目已经在进行

了，世界银行的代表们正在发钱，这些传言只是让排队之风更甚。有时候，一个人甚至会无缘无故站在某个地方开始排队，然后回家，第二天又排到同一个队伍，却始终不知道这个队伍原本就是自己昨天开始排起来的。排队侵占了他们的生活。

口头汇报完毕，这个警察精疲力竭地在警察局总部睡着了。七天七夜里，他在自己的排泄物里辗转反侧，仿佛被噩梦攫住了一般。睡了七天之后，他醒了，号叫着要求领回自己的雅马哈摩托车，想要继续完成那未完成的任务——追寻所有队伍的尽头。他被送到精神病院观察，随后被停薪留职，在复原之前不会有任何薪水。

他的报告传到了统治者的耳朵里，他立刻召集大臣召开紧急内阁会议，想办法阻止排队“恶魔”蔓延到其他城市。

8

在总统府的紧急会议上，很明显，最让统治者担心的就是那个警察说到的，那些队伍似乎没有开头，也没有结尾。听上去太危险了，不是吗？他问内阁大臣们，一点开玩笑的意思也没有。

西吉奥库最先回应。他说，既然在阿布瑞里亚，所有五人以上未经警察允许的集会都是违法的，那么这样没有登记在册的排队显然违背了法律，而且它不仅让全世界知道，失业已经到了非常严重的程度，还说明商店里的商品也是缺乏的。这非常有损国家的形象。但是，为什么这一切发生在现在，在世界银行代表团来访期间？为了吓跑投资者？排队者之中是否有人在煽动，把这当作大规模叛乱的第一步？或许安排代表团来访的人另外有什么政治企图。禁止排队。是的，让他们跟“人民之声运动”走同样的路，西吉奥库一边说，一边扯着自己的耳垂以示强调。

外交部长马乔卡利第二个发言。他先是指着自己的眼睛，表明他时刻在注视着一切，更重要的是，他不能让西吉奥库这样诽谤、影射自己。

“西吉奥库部长的意思是说，排队者应该跟‘人民之声运动’走同样的道路？”他问，“难道他不知道他说的那个组织像鼯鼠一样藏在地底，他

们害怕统治者的光芒？部长是在暗示那些排队者应该被逼得藏进地下，这样他们将更加难以发现难以搜索吗？我想部长很快就会澄清自己的意图。”

只要世界银行代表团还停留在国内，马乔卡利建议，统治者就应该坚持到底，谨慎权衡自己的言行，不能被那些别有用心的人激怒。

“尊贵的殿下，世界上有些人认为我们只有一个政党，只有一位统治者，从而推断出阿布瑞里亚臣服的是恐惧，我们不应该做出任何可能被他们利用的事情。排队者可以推翻这个丝毫没有事实依据的推断。看到人们排队的场景，无论是什么原因，无论何时何地，都会给世界银行代表团留下很好的印象。”

“部长是在暗示，我们的国家要听令于世界银行吗？”西吉奥库被马乔卡利的话震惊了，他插嘴说道。

这句话说出嘴，西吉奥库就犯了大错了。他没有立刻意识到这一点，但其他人都发现统治者皱起了眉，绷起了脸。

“西吉奥库先生，你是在说我听令于世界银行吗？”

“不，不，尊贵的殿下，我不是在说您，”西吉奥库赶紧解释，“我是在说这个国家。”

他又犯了一个错。

“我跟国家有区别吗？”统治者咆哮着，“我们不是已经说过这个问题了吗？”

马乔卡利赶紧抓住这个机会打击自己的敌人。他站起来唱道：尊贵的统治者就是尊贵的国家，尊贵的国家就是尊贵的统治者。在大本·曼波的带领下，其他大臣也起身唱道，统治者和国家是一体的，统治者和国家是一样的。很快，由马乔卡利牵头，他们一唱一和起来。

看到马乔卡利兴奋地跳起来时，西吉奥库才意识到他又犯了一次错误，一个非常糟糕的错误，那一刻，他不知道该不该站起来跟其他人一

起唱。他怎么可以唱一首由敌人发起的歌，更何况这首歌本身就是为了孤立、羞辱他？因此，他没有加入，而是跪在地上，低着头，耳朵贴着地，仿佛是为了证明，行动比语言更有力。

得意扬扬的马乔卡利越唱越来劲，要不是统治者示意他们坐下，这一唱一和还不知道要持续到什么时候呢。统治者想要听听跪在面前的那个人要怎么辩解。

“这个世界上，”西吉奥库颤抖着解释说，“没有人不知道统治者就是国家，国家就是尊贵的统治者的国家。众所周知，其他国家的很多领导人非常嫉妒这一无可辩驳的事实。我刚才说的是，没有经过允许的排队应该被禁止，这样才不会被我们国内、国外的敌人利用，让人们质疑这一事实。另外，我坚定地相信，您就是国家，国家就是您。并且，我提议，这一事实应该被写进宪法。我在您，尊贵的殿下面前发誓，我本人将发起一项动议，修改宪法。”

统治者示意马乔卡利继续，所有人都注意到了，统治者不仅没有忘掉西吉奥库的话，甚至没有让他回到自己的座位。整场会议，西吉奥库都是跪着的。

胜利的马乔卡利忍不住往死里痛击西吉奥库。他说，修改宪法，把像太阳是光热之源这样明显的事实加进去，完全没有必要。“不过我不想纠缠在这件蠢事上，”他说，“我想回到那个骑摩托车的警察的报告。很明显，人们排队的情况，与通天塔项目有关。雇主和工人们都知道这个项目意味着经济增长和大量的空缺职位；这就是为什么，项目还没有正式启动，雇主和工人们就肩并肩地站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上支持通天塔！这个世界的历史上有过类似的事情吗？狮子和羊站在一起？我们该担心的，可不是那些怀抱着希望排队的人，而是那些害怕人们怀着希望排队的人。听我说：我们要利用队伍，而不是滥用它。我们不应该禁止，相反，应该呈现给全世界，让他们看到这幅整个国家的人民排队支持领袖愿景的画面。”

听到这个主意，统治者非常高兴。自从上次，因为怕蛇，人们在公园里撒下他逃走之后，他就试图策划一个事件，以便证明人们依旧是那么热爱他，那么想要追随他的脚步。现在，机会来了。

其他大臣一发现统治者对马乔卡利的提议十分兴奋，他们的舌头都放松了，争先恐后地说自己负责的地区排队的人最多，自己的选民们都会歌唱赞美通天塔项目。有些还没有爆发排队热的地区的负责人说，他们将会给居民带话，让大家立刻忙起来。有些人则建议，世界银行代表团应该在城里和国家的其他地方观光，亲眼见见民众对通天塔项目是多么支持。

就连遭到斥责的西吉奥库都努力地蹚这趟浑水，说统治者是所有队伍的开创者，其他人只是追随他的脚步而已。作为统治者办公厅负责安全的国务部长，他，西吉奥库，将会添加几百名M5成员到队伍中去，确保没有人会把排队狂热滥用为无政府主义的公投。

“为通天塔项目举行的排队公投。”大本·曼波脱口而出，对西吉奥库不断想要打击马乔卡利的提议充满了怨恨。这引发了一轮政治讨论，尤其是在大本·曼波说排队公投将会产生一种新的政治理论之后。教育部长强烈支持他的观点，他坚称，这样一种理论，冠以统治者的名字，可以在阿布瑞里亚的所有中学、大学宣扬，代替过时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霍布斯、波普等理论。另外一个部长说，古希腊的政治理论是属于死人的，应该丢弃。“我们不能容忍死人坟头的泥巴玷污活人青春的心灵。”他说。大家都笑了起来。就连统治者都对这句话给予了微笑和谦逊的评论。

“有些人认为，只有白人才能提出新的理论，他们大错特错！”他说。所有的大臣都异口同声地附和：是的！

他们领悟到了统治者的暗示，一致推举马乔卡利牵头成立一个委员会，记录统治者的政治及政府理论。

西吉奥库生怕所有的好事都会把他撇下，他还是跪着说，既然排队者已经将理论付诸实践，只有统治者能得到其中的功劳。他们需要做的只是想个办法感谢这些以无限热情去排队的人们。他本人自愿在黄金时段通过广播和电视节目表达统治者的感激，并且以统治者的名义在国内巡回感谢人们对通天塔的支持。

马乔卡利盯着他。他绝不给这位狡诈的朋友任何机会染指通天塔项

目。往所有的队伍里加进M5的人，这个主意很棒，马乔卡利说，它表明了西吉奥库部长，即便是跪着，事态紧急的时候也能迅速采取行动。但最好还是把媒体留给情报部长大本·曼波，因为如果是统治者办公厅对外发出声明，将会给大家完全错误的印象，误以为人们是被逼着去排队的，这肯定会毁坏底层市民自发、积极参与通天塔项目的正面形象。如果真是那样的话，一个简单的声明就够了。

多年之后，许多当时在场的人回首这一刻，依然会想知道，马乔卡利究竟是预见了一切，还是只是为了粉碎自己的敌人，才会在如此重要的事情上面犯错，毕竟这错误现在看来是那么明显。他们能想起来的就是，马乔卡利几乎是在自言自语，“他们有四个，但我们可以派出五个。”有些人甚至说，在说出这句话之前，他眼睛里的光是那么强烈，整个房间都被点亮了。

“你在说什么？”统治者疑惑地问。

“《启示录》里面有四个骑士。”他毫不犹豫地说。

“这跟我们又有什么关系？”

全场一片寂静，马乔卡利说出自己的计划：他们应该给五个地区各派一个骑士——北部、南部、西部、东部和中部——实地考察一下排队的狂热程度及其对民众的影响。他将亲自挑选这五名骑士。他要强调的第一件事就是，快去快回，绝不能花一个礼拜绕圈圈。他会告诉他们，走遍整个阿布瑞里亚，统计现有的队伍人数，并且传达统治者的感激与欣赏，促使更多的人自发地支持通天塔项目。

西吉奥库觉得自己在策略上已经输了，他想要从《古兰经》或其他经文里引用一些话语。不过他想起来那句老话，打败不了别人的时候，不妨先加入他们。他争辩说，指派骑士的任务还是应该落在他们部门身上，因为这里面会涉及安全事务。

其他的大臣通常都是坐山观虎斗，然后倒向赢的这一边。他们把刚刚结束的这场斗争叫做五骑士之战，不过他们现在还不太确定是哪一边赢了。

离开总统府的时候，西吉奥库整个人是怒气冲冲的。甚至有人说，他就像水底的一头河马，沉重的呼吸让它鼻子和嘴巴旁边全是泡泡，还说他整个身子还有载着他回办公室的汽车都被笼罩在这泡泡之中。这位部长的愤怒已经沸腾，但他不得不顺从，他不想进一步美化对手在统治者心目中的形象。他要怎样才能即刻服从统治者又能为自己复仇？他可以用文字传达统治者的意图，然后口头颠覆它。

在五张抬头为“统治者办公厅”的办公纸上，西吉奥库打上了“统治者骑士”的称呼。他给每个骑士都下达了精准的指令：根据本信，你可得知，我指派你前往……；每个人需要观察什么，获取什么信息；传达统治者对排队者的满意之情，并把这条福音传播到它不曾到达的地方。西吉奥库本来想代表统治者签署这封信，但他想最好还是由统治者本人来签。于是他带着五封信去见了领袖，谁料却遭到了敲打——你为什么要让我浪费时间在这种小事上？你为什么不自自己签？他只好自己签了，还用国会的签章盖在信件之上。

有了授权，西吉奥库把已经挑选好的五位骑士召集到自己的办公室，递给他们每人一封信。这可是他们收到过的最珍贵的文件。看到上面有统治者的签名，他们简直欣喜万分，因为那让他们觉得，自己真的是统治者派往全国乃至世界的信使。不过西吉奥库还是耐心地解释自己的指令。

他告诉统治者骑士们，由于事态紧急，所以最重要的就是绝对的勤勉：如果谁回来的时候，没有走遍每一个角落、每一个缝隙——整个国家，所有已经有队伍的地方、有排队传言的地方或者有排队可能性的地方，他是绝对不会手软的。他们甚至还可以走出国门，作为统治者派往世界的使者，他补充道，如果有必要的话，可以与外国稍微接触一下。在把他们送上崭新的摩托车之前，西吉奥库告诉他们，总之，不需要着急，慢慢来，他们有时间也有空间，去完成自己的责任。

就在西吉奥库忙着调整指令的时候，他的对手，马乔卡利却在回忆自己那创意十足的“启示录骑士”。这一切，他丝毫不觉得意外。最让他高兴的是，虽然起初西吉奥库是那样蔑视他的创意，最后却还是不得不亲自指派骑士前往五个区域。而且，排队作为大规模支持通天塔项目的

举动，已经获得了统治者的认可。马乔卡利确信，五位骑士的报告肯定可以提升自己的声誉。综上所述，任命塔基里卡为通天塔项目委员会的主席，其实是他的深谋远虑，包括那个疯了的骑摩托车的警察，还有那从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外头开始排起的长队。

在紧急内阁会议之后，马乔卡利给塔基里卡的家里打去电话，想要祝贺他公司外面排起的长队。但他很失望地听说塔基里卡还是不舒服。瞧这个朋友，居然在这个时候得流感！他要跟谁去分享这胜利的喜悦呢？

那天晚上他梦见自己看到了四个信使，四个骑着白色摩托车的骑士……他大汗淋漓地醒来。为什么是四个，而不是五个？

他又给塔基里卡家里打电话。等塔基里卡好一点，就让他立即给我回电话好吗？

9

塔基里卡，通天塔项目委员会的主席，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CEO，外交部长的朋友，可回不了电话。他整天坐在卫生间的镜子前面，手托着下巴，直愣愣地盯着天空。有时候，他的目光会变得迷离，他看着镜子，非常轻微地说出“如果”这个词，接着又看向虚无。但当他的目光停留在镜子上面稍微久一点的时候，他就会不断地狂喊这个词，他的身体不由自主地颤抖，直到挪开目光，才会好不容易恢复一点平静。

刚开始那几天，温吉尼娅觉得是那面镜子让她丈夫变成了这样，所以有一天晚上，她把他引到床上，等他睡着了，她把镜子搬到其他地方，希望这样能让塔基里卡不再喊那些“如果”。

第二天早晨，塔基里卡的脸上满是欢欣，就好像疾病已经消失，好像他前一天还正常工作一样。他像往日清晨一样完成所有事情，还准备去公司上班。看到这些，温吉尼娅觉得没有必要再提起他的病。她看着他走进洗手间，想着只有一个障碍要跨越，一切都会好起来的。谁知，一秒钟之后，塔基里卡大声咆哮，问是谁把墙上的镜子挪走了。没有镜

子，他怎么刮胡子？他说孩子们是罪魁祸首，叫嚷着要打他们，逼得温吉尼亚不得不承认是她做的。我把墙擦干净之后忘了把镜子放回去了，她说。她的计谋失败了。一看到镜子，他又开始喊叫“如果”，只是变得更加虚弱了。那天，还是温吉尼亚去的公司，而塔基里卡依旧留在家里，在洗手间里，跟前一天一样。

情况越来越糟糕。温吉尼亚只能无助地看着，塔基里卡使劲儿挠自己的脸，不停地喊“如果”还有“要是”。接着，他脱掉衣服，跳进浴缸，挠自己的全身，一言不发。他已经丧失了语言，除了那两个词。她又拿掉墙上的镜子，不过这一次，没有什么能再让她把镜子放回去了。

塔基里卡从浴缸里站起身，发现墙上没有镜子的时候，露出震惊和不解的神情。可是，他除了“如果”和“要是”已经不会说话了，只能沮丧、发狂一样地打着手势。最后，他翻遍了温吉尼亚的手袋才找到一面小镜子。一整天，他都一只手举着镜子，一只手挠身子，还时不时跳进浴缸。那天晚上，就连睡觉，他也举着那面镜子，就好像小孩搂着心爱的玩具那样。温吉尼亚从办公室回到家里之后，又等到他睡着了，才从他手里拿走镜子，藏了起来。第二天早晨，她让家里的用人们确保家里任何一个地方都没有镜子。失去了镜子的塔基里卡变得更加抑郁了。

温吉尼亚开始给那些她认识的、谨慎的医生打电话，只告诉他们，她丈夫情绪低落，偶尔会抓挠自己的脸，对镜子和塔基里卡失语的事情却只字不提。有些医生建议她带他到诊所来看一看，她就赶紧对他的病情轻描淡写。有些医生直截了当地说，他们不能电话诊断也不能开处方；还有些医生推荐了一些缓解瘙痒和抑郁的非处方药。然而，药物并不起作用。

她该怎么办？日子一天天过去，丈夫的病却没有任何好转，温吉尼亚觉得有必要跟别人分享自己的秘密了。

“我觉得他是被巫术害了。”有一天，温吉尼亚对尼娅薇拉说。

这是她们做“同事”的第二个礼拜。骑摩托车的警察已经回来了，但对温吉尼亚和尼娅薇拉来说，没有尽头的队伍和骑摩托车的疯子，这些消息更加令人沮丧。加西鲁和加西古亚已经回学校上课了，而尼娅薇拉

则开始想念给他们讲故事的时光。

“你知道的，许多人嫉妒他的成功。”温吉尼娅继续说道，“尤其是他被任命为通天塔的主席。现在，他甚至没法好好吃东西。你要是看到他，肯定认不出他来，他瘦了好多。”

“谁会想用巫术害他呢？”尼娅薇拉问，她十分好奇温吉尼娅会把谁当敌人。

“我不知道，或许是来这里找他的所谓的商人。他们再也没有来过这里了。为什么？没准他们知道自己的阴谋已经得逞，所以就不来了。”

“可是，你怎么知道他是被巫术害了？”尼娅薇拉想起来，温吉尼娅是一个虔诚的基督徒，“他生病前后有没有做过、吃过或穿过什么不同寻常的东西？”

温吉尼娅想起他手上戴过的手套，她觉得非常奇怪，因为不管是吃饭还是睡觉，他从来不摘下它。

“是的，”温吉尼娅说，她想了很久，哪些内容可以透露给尼娅薇拉，哪些不可以，“自从有了通天塔这回事，我丈夫就在右手上戴了一只手套。他从不摘掉它，所以也从不洗那只手。”

“把手套摘掉。”尼娅薇拉建议。

那天晚上，确认他睡熟了之后，温吉尼娅把塔基里卡手上的手套摘了下来。它臭得不得了。她一把把它扔在地上。是这臭味招来的巫术吗？万一她自己也成了这种黑暗魔力的受害者怎么办？她突然害怕地想。她决定以后再也不碰这只手套，或者是戴过它的那只手了。可是，她怎么能让这些魔力来决定她应不应该碰自己房子里的东西，包括自己丈夫的手呢？她拿过《圣经》，靠近它，觉得增加了很多勇气。她检查那只手，长长的指甲下面藏着很多脏东西。她本来想要把它洗干净，剪掉指甲，再把那只手套扔进垃圾袋里，但这样就相当于丢掉了证据。她把手套捡起来放进一个抽屉里。

第二天，她告诉尼娅薇拉，现在她确定她的丈夫是被藏在手套里的

恶魔给诅咒了。

“为什么是在手套里？”尼娅薇拉问，“那为什么他最先戴上手套的时候恶魔没有袭击他？”

“你说得很有道理。”温吉尼亚说，“巫术肯定是他们在这间办公室握手时起作用的，或者是钻进了那些装钱的信封里面。在数钱之后，他就发病了，在戴着手套碰了那些钱之后。”

“钱？很多吗？”尼娅薇拉这么问，不仅是想要让对话继续下去，还想要知道一个具体的数字。

“你真该看看有多少！”温吉尼亚既骄傲又害怕地说，她还四处看看，生怕守卫院子的警察们听了去，“三大袋子，每个都装满了布里币，每张面值都不小于一百布里。”

“三大袋子鼓囊囊装满了钱？”尼娅薇拉装模作样地问。

“所以你该知道为什么有人见不得他好了。”温吉尼亚说，“害他的人可能就在送钱的人之中。”

“是的，我知道了，”尼娅薇拉有点厌倦谈论巫术了，“你现在需要的是一个好巫医。”她加了一句，为的是吓一吓这位基督徒，但是，该感到惊讶的，恐怕是尼娅薇拉吧，因为温吉尼亚是那么的平静。

“问题是，”温吉尼亚语气平淡地说，“我不知道该去哪里找巫医。”

显然，她以为尼娅薇拉跟她一样毫无头绪，但她错了。

尼娅薇拉突然有了一个主意。为什么她早没想到？还有一个乌鸦魔法师啊！想到塔基里卡去找他曾经羞辱过的人看病，她觉得非常好笑。

“说到巫医，”尼娅薇拉说，“我听说镇上新来了一个乌鸦魔法师！”

“在哪里能找到他？我是说，他的圣地在哪里？”

“圣卢西亚。南边。”

“圣卢西亚南边？”温吉尼亚恐惧地尖叫，“你是说南边那些贫民窟，那里的人……人……人们……”她结结巴巴的，有点不明白，突然又想起尼娅薇拉就住在圣卢西亚的某个地方。

想到要去贫民窟，温吉尼亚似乎真的吓到了。可是，她越是想起那只恶臭的手套还有塔基里卡那长长的藏满污秽的指甲，就越意识到自己必须控制住对这种地方的敏感。丈夫的病情越来越严重。除了去找一趟乌鸦魔法师，她看不到自己有任何其他选择。

“我是万圣大教堂的虔诚信徒，如果他们怀疑或者发现我跟巫医有来往，我知道他们会怎么看待我。”她说，“我不想被逐出教会，也不想变成马里萨和马里库，每周被别人说三道四。可是现在的情况，我不得不去寻求帮助了。在哪里能找到这位乌鸦魔法师？求你了，尼娅薇拉，请不要跟任何人说这件事。”温吉尼亚恳求道。

10

“什么？塔基里卡要来找我看病？不，不，我可做不了这个。”卡梅特本能地拒绝。那个男人对他的羞辱，让他伤得不轻，他担心看到那个人会再次被激怒。

“我不怕麻烦地把我的老板带你到这里，好让你赚他的钱，”尼娅薇拉跟他讲道理，“你就只会说不吗？我知道他的病没救了，为什么还让他来这儿？你要做的就是，看着他，往他身上吐点唾沫，说点莫名其妙的话，再把他送走，把他的钱赚进你的腰包。”

他一点也不想这么做。卡梅特坚持。

“我会在夜里把他带来，这样他的影子就不会踩到你的，没有危险。”尼娅薇拉这样一说，他们之间的紧张气氛瞬间被打破，两个人都大笑起来。

就是在笑的时候，卡梅特突然觉得被一种情绪占据了，它强烈到几乎让他颤抖。报复。好运气将敌人送上门，让他实施最甜美的复仇。奇怪的是，相比起行善的念头，这邪恶的一面让他更加兴奋。

对此，卡梅特对尼娅薇拉只字不提，因为他不希望她来阻止自己这种行为。另外，他想要独自享受这个计谋。他想象着与塔基里卡的会面，琢磨着如何才能最好地实施自己的计划。在塔基里卡到来之前，卡梅特会做一个标识牌，上面写着“今日不问诊：看病明日再来”，然后放在旁边。接着，他会测试塔基里卡的英语水平，让他回忆一下过去。

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卡梅特从没像现在这样认同过《圣经》里的这句话。

“好吧，让他来吧。”卡梅特神秘地对尼娅薇拉说。

11

温吉尼娅开着黑色的奔驰汽车来到圣卢西亚的购物中心，尼娅薇拉在那里等她。她们说好了一大早就碰面，这样就能赶在其他人的前面到达乌鸦魔法师的圣地。虽然是尼娅薇拉本人提议的在购物中心碰面，她还是装出一副对这里并不熟悉的样子。

尼娅薇拉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打量塔基里卡。她以为会看到一个病恹恹的人，可是她看到的塔基里卡一点也不像生病的样子。他的肚子变小了，所以黑色西装更合身了。他坐在后座上。窗户都关上了。有时候，他会朝她这边瞥一眼，但每次尼娅薇拉想要对上他的目光，就会很明显地发现，他沉浸在自己的世界，根本没有认出她来。所以，她只能专心给温吉尼娅指路。

这时候她才注意到，温吉尼娅开车的时候，根本不看后视镜和侧视镜。需要转弯的时候，温吉尼娅就会把脖子伸出窗外认路，或者让尼娅薇拉帮忙看着路。尼娅薇拉正要告诉温吉尼娅，汽车的镜子都没有调正位置，但是看到她朝自己这一边投来的充满恶意的一瞥，还是把话吞进了肚子。

虽然她也理解，但是坐在这样一辆车里，还是觉得很害怕，因为开车的人根本不认识这个地方。幸运的是，在清晨的这个时间，交通还很畅通。到达自己居住的街道时，尼娅薇拉还是长长松了一口气。她让温吉尼娅把车停在离她家还有点距离的房子前面，然后步行过去。

进屋的时候，他们没有看到人，却听到一个男人的声音，命令他们让病人坐在一把椅子上，面冲着等候室和内室之间墙壁上的一扇小窗户。尼娅薇拉和温吉尼亚坐在旁边。对尼娅薇拉来说，在自己的家里假装陌生人，实在是考验她的耐心和演技。

这下，卡梅特可以看到眼前的整个人，而病人却只能看到乌鸦魔法师的脸，但塔基里卡似乎毫不在意眼前那张脸。事实上，他仿佛完全没有在意周遭环境。他只是盯着天上，沉默着，双手托着下巴，时不时发出几句“如果”。

这个人肯定活在恐惧之中，他害怕的是他自身的沉默，卡梅特想。看到他这副惨样，卡梅特有些同情他：所有复仇的念头全都消失了。现在，卡梅特专心致志地研究他的病情：是什么让塔基里卡变成了沉默的囚徒呢？为什么他要说“如果”和“要是”？

12

在他碰到过的所有案例之中，卡梅特后来说，塔基里卡是最棘手的。作为一个占卜者，卡梅特是根据病人的反应，想出解决方法。可是塔基里卡没有办法、也未能回答任何问题。就好像是聋了一样，他的思绪飘在另外一个世界，他并不信任自己所身处的这个世界。这令人沮丧不已，但卡梅特对自己说，为了救治病人，必须要有耐心。

这位乌鸦魔法师要求温吉尼亚坐到她的丈夫身边。她吓了一跳，原先她以为巫师不用问问题就能占卜。她很犹豫该不该透露更多的细节，因为那令人难堪。肯定要隐瞒一些东西的，她对自己说。然而，她听到乌鸦魔法师在回应她的心声。不能隐瞒，乌鸦魔法师盯着她的眼睛对她说。如果她想要他的帮助，就必须告诉他全部真相，他坚定却又温和地说。这位魔法师居然能够这么快读懂我的心声，温吉尼亚想，她有点害怕；之后讲述起来的时候她就坦率多了。

她说到那天晚上，塔基里卡是如何带着三大麻袋布里币回到家中，如何坐在客厅的桌前数钱，一张又一张，清点计数，时不时高兴地跳起来。他叫她陪着他，说好日子才刚刚开始。她清楚地记得，塔基里卡斜

靠着扶手椅，双腿搁在桌子上，一边挠着腿，一边像做梦一样，一遍一遍不停地说着“这只是刚刚开始”。

我亲爱的温吉尼亚，你不知道，他说，让我当通天塔项目主席的任命，今天早晨才刚刚宣布，到了晚上我就收到这么多钱。明天还会有更多的钱，因为还有好多人要来见我。如果一天之内我就能赚到这么多钱，通天塔项目还没开始呢，等世界银行发放了贷款，建筑工程真的开始的时候，我的钱能一直堆到房顶上去。等到那个时候，我就会是阿布瑞里亚最有钱的人，我会是非洲最有钱的人，或许还是整个世界最有钱的人，我还会做到一个很高的位子，我想要什么都能得到，除了……除了……。就在这个时候，他开始不由自主地咳嗽起来，思绪还没有结束。他冲进洗手间，待了很久。温吉尼亚说自己很担心他，赶紧进洗手间去看看他。她发现他盯着镜子里的自己，重复说着“如果”。这种情况持续了一天又一天。她决定挪走房子里所有的镜子。日复一日，塔基里卡的病情越来越严重，现在他只会坐着，盯着天空发呆，就是你看到的这个样子……就这些了，她很生硬地说。

尼亚薇拉比较了一下温吉尼亚在办公室里跟她所说的那个版本，发现有一些不符之处。之前跟她说的時候，温吉尼亚半点没有提到塔基里卡那么执迷于要做阿布瑞里亚、非洲和整个世界最有钱的人。她也没有说塔基里卡是在带钱回去并清点的当天晚上开始发病说“如果”的，她说的是第二天早晨，这些“如果”攥住了他。

温吉尼亚等待着乌鸦魔法师的回应，她的心怦怦地跳。她本来想告诉他一切，但又没法说出塔基里卡是为什么挠脸的，毕竟真正的原因是她把镜子挪走了。

“你把所有事实都告诉我了吗？”乌鸦魔法师问。

“是的。”温吉尼亚回答。他或许可以把天空中的乌鸦弄下来，但绝不可能知道她隐瞒的东西，她想。

“其实都一样。”乌鸦魔法师说，“不管你隐瞒了什么没说，我的占卜魔镜都会告诉我的。现在把他的脸转过来，让他看着这里。”

温吉尼娅又觉得心在狂跳。他是怎么知道她有所隐瞒的？或许我应该坦白……她还没有想好，一面镜子就已经在原来乌鸦魔法师坐的地方了。

镜子立刻对塔基里卡起效了。他好像从梦中醒来，盯着镜子，开始抓自己的脸。温吉尼娅发出一声惊恐的叫喊。她身子向前倾，抓住他的手腕，想把他从镜子前拽开。对塔基里卡的恐惧，以及未对乌鸦魔法师坦诚造成的尴尬，化作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滑落。塔基里卡稳稳地站着，伸手去够那面镜子。温吉尼娅拽不动丈夫：他的双手还是伸向镜子，然后又开始大喊。如果！要是！

如果不是清楚地知道塔基里卡的事情，尼娅薇拉肯定会忍不住大笑起来，因为眼前的场景让她想到以前在电视上看到的动画片。乌鸦魔法师撤回镜子的时候，那夫妻两人都跌倒在地上，好像塔基里卡已经摆脱了巫术一般。好不容易站起来之后，温吉尼娅设法把他弄回到椅子上去。她累得气喘吁吁，塔基里卡则号啕大哭起来，就像是一个心爱的糖果被夺走的孩子。他一边哭一边说，如果！如果！如果！

“对不起，我没有跟你说他会挠自己。”她不得不告诉乌鸦魔法师，“不过这大哭，可是以前没有过的。”她补充道。

“别为那个烦心。”

乌鸦魔法师表示对她的理解，没有追究她的隐瞒之罪，这让她松了一口气。她向乌鸦魔法师靠近了一些，努力想要听清楚他说的每个字。

乌鸦魔法师开始说话，好像在当着他们的面思考。他的声音浑圆柔和，极大地舒缓了听众的情绪，却又让他们聚精会神。尼娅薇拉觉得自己的心也沉浸在这声音之中，仿佛她从来没有听过似的。对温吉尼娅来说，这声音尤其有力，因为它非常空灵。就连塔基里卡对这种声音也有反应，他逐渐安静下来，这仿佛是这么长时间以来第一次，他能听人讲话。温吉尼娅注意到他的变化，更加感激这种神秘的声音。

“……这就是我们占卜者该做的。”乌鸦魔法师仿佛继续对温吉尼娅说，“话语就是食粮，是身体，是镜子，还有思绪的声音。你想要说什

么，却又说不出来，现在你知道这有多危险吗？好比你想呕吐，但那些脏东西卡在你的喉咙里——你甚至可能会呛死。你丈夫的病现在还不会致命，因为治愈他还在我们的能力范围之内。女士，明确病情是康复之路的第一步，我想在不同的‘如果’之间应该能发现你丈夫的问题。它们说的是消极和积极的愿望。女士，你丈夫的思绪困在他的脑袋里，他的愿望得不到否认或满足。他的愿望就好像语言的碎片一样，卡在他的喉咙里。他的敌人藏在他的体内，他们恨不得他被这些说不出的愿望呛死……”

温吉尼娅感到一阵恐惧和惊异。

“那我们要怎么办呢？”她问魔法师。

“诊断病情我不收费，但治疗可能就得花一大笔了。”

“想要解放这些思绪，需要花多少钱？”

“他的性命值多少钱？”乌鸦魔法师说。卡梅特虽然决定不去报复他，但肯定会让他从这三大袋子贿赂款之中解脱出来。

“只要能救他，我什么都可以给，乌鸦魔法师！把他的敌人们揪出来！把他们赶到地狱去。”

“好吧，你想做什么都随你。巫术就在他收下的钱里面。把那三大袋布里币带到这里来，我们就可以找出恶魔到底藏在哪里。回去好好想想吧。明天或者你想来的时候再来。然后我们可以谈谈我的收费问题。”

魔法师的权威让温吉尼娅感到信服，而他说的，恶魔藏在钱袋子里面，她也是这么想的，这让她更加相信他的神力了。

她想要塔基里卡今天早上就得到治疗，她对他说。她承诺稍后回去取那三大袋子钱，只要他能揪出恶魔，他想要什么她都会送来。

乌鸦魔法师让她先把病人带回去，然后在其他客人到来之前赶回来。或者，最好是让那位年轻的女士留下来给他们占位子。他一贯是按顺序服务，先到先得。

“我们刚才是在哪里？”

温吉尼娅突然踩下刹车，汽车撞到路边。幸运的是，他们旁边没有其他车辆。她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那是她的丈夫在说话吗？她不敢扭过脸去。

“你说什么？”温吉尼娅问，她只想确认自己刚才没听错。

“我在问你——我们刚才在哪里？”塔基里卡问，仿佛从沉睡中醒来。

她回头看他，并没有从他脸上看出什么。但那个声音肯定是他的，跟他发病以前一样。

“所以你已经好了？感谢上帝。”她丝毫不打算掩饰自己的欣喜，“我们刚才去了乌鸦魔法师的圣地！”她说，就好像他们刚才只是去看了家庭医生一样。

“什么？巫师的圣地？”他的声音听上去像是刚睡醒。

温吉尼娅决定不对他隐瞒任何事情。她告诉他，自从他把三大袋子钱带回家的那天晚上开始，他就病得很严重。普通医生对他这种病都束手无策，她，温吉尼娅，现在很庆幸带他去了魔法师的圣地，因为乌鸦魔法师还没给他治疗呢，他就已经快好了，这么长时间以来第一次说了那么多话。

“是谁在造谣我生病了？”塔基里卡打断她，“就算我病了，现在你该知道我好得很了，谢谢你。”

“但我们还得回去。”温吉尼娅说。

“回去干吗？”他越来越不耐烦。

“把那三袋子钱带给他。恶魔就藏在袋子里面。”

塔基里卡想要爬到前座上去，扇温吉尼娅几个耳光。

“这就是为什么我总说非洲女人都容易受骗上当。你真的要相信一个巫师的鬼话吗？我简直不敢相信，你，一个成年人，我的孩子们的母亲，一个基督徒，居然要把我那三大袋子钱送给一个巫师！”

“随便你怎么做。我只想要你好起来，就算那意味着需要我去一些我通常不去的地方。我只想要你好起来，跟以前一样回去工作。想想你生病期间损失了多少钱吧！”

“所以你想把我的钱送给巫师，让我损失更多吗？”

“我没必要忍受你的辱骂。如果你觉得好了，那我们就别再去圣地了。我们不欠他什么。他也没做什么治疗。”

他们一回到家里，塔基里卡就坚持让温吉尼娅给他看钱放在了哪里。她指了指那个房间，然后离开了。她很担心，因为他丝毫不关心自己发生过什么事情，同时，她又感到气恼，因为他是那么不知感恩。

他一个接一个地打开那三个袋子，确认所有的钱都还在那里。把袋子的封口缝上之后，他挨个举起它们，仿佛在称称它们有多重，然后把它们放在旁边，一个挨着一个。接着他跪在中间那个袋子前面，伸出手，仿佛要把它们全抱在怀里。然后他想闭上眼睛祈祷，但它们根本闭不上。他想要说话，却说不出一个字。他使劲想把话说出来。突然他又开始咳嗽，然后开始大喊“如果”和“要是”。

温吉尼娅冲到他跪着的地方。这就对了。乌鸦魔法师是唯一能够驱逐魔鬼的人，在魔鬼被赶走之后，她绝对不会再把那些被诅咒了的钱袋子带回家了。

14

卡梅特跟以前一样，在窗户那里放了一面镜子。塔基里卡又一次扑了过去，好像飞蛾扑火一样，并且开始抓挠自己。这一次，温吉尼娅没有去拽他，也没有再提家里发生的一切——塔基里卡短暂的恢复，还有

突然的崩溃。卡梅特挪开了镜子，塔基里卡的眼睛和整个人都凝固了一般，仿佛在乞求把镜子还给他。

“我会让你看到镜子的。”乌鸦魔法师说，他的声音轻柔、温和、清晰，好像小心翼翼地对着蜡烛，“但我们得先聊一聊，如果我把镜子放回去，你能保证你会努力释放困在你体内的话语吗？你会让我帮助你表达你的想法吗？”

塔基里卡不耐烦地点点头，仿佛他已经准备好了，只要让他再看到镜子，他什么都能做。等乌鸦魔法师把镜子放回去之后，塔基里卡仍然一边挠自己，一边喃喃地说“如果”。

现在乌鸦魔法师的声音仿佛是从镜子里传出来的一样：

“把那些话吐出来，那些好的和坏的！”

“如果……”塔基里卡说，又停顿下来。

“就现在。”乌鸦魔法师催促道。

“我的……”塔基里卡说完又卡住了。

“接着说。”

“皮肤……”

“继续。”

“不是……”

“好，很好……”

“黑色的。”

塔基里卡停下来喘气，好像爬完了一座山又要接着爬另一座一样。镜子里面传来同样的声音。

“说出你的想法。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说出你的想法！”

“要是.....”

“对！”

“我的皮肤.....”

“别停！”

“是白色的.....像一个.....白种人那样的.....皮肤.....”塔基里卡像刚学认字的人一样一个字一个字往外吐。

“就是这里！你已经说出了这个危险的想法！”乌鸦魔法师一边祝贺他，一边把镜子从窗户边挪走。

塔基里卡不再闹着要镜子。他的脸上发着光，这是几个星期以来未曾有过的。他敬畏地看着乌鸦魔法师。

“现在我想让你在没有镜子的帮助下说出你的想法。”乌鸦魔法师对他说。

“如果.....我的.....皮肤.....不是.....黑色的！噢，要是我的皮肤是白色的多好！”塔基里卡得意扬扬地说，好像一个第一次流利读完整个句子的小孩一样。一个沉重的负担已经从他的心上卸下。说完这个隐秘的心愿，他把头从窗户前面扭开，发出一声解脱的叹息，瞥了一眼他的妻子，他的脸上有一种“尽在不言中”的感激，就像一个人刚刚忏悔了自己的罪，然后把自己交给耶稣的样子。

“你已经听到了。”乌鸦魔法师对温吉尼亚说，“在他把那三袋钱带回家的那天晚上，白种恶魔就占据了你的丈夫。你还记得你告诉我说，他数完钱之后把腿搁在桌子上，闭着眼睛？那就是恶魔到来的时刻！他畅想着未来，突然意识到，有了滚滚而来的钱财，他最后会成为非洲最富有的人，唯一能让他与其他有钱的黑人不同的就是白皮肤了。他觉得他的肤色阻碍了他到达欲望的顶峰。他挠自己的脸，正是因为体内的恶魔催促他打破黑人的等级，跻身白人之中。简而言之，他得了很严重的‘白种病’。”

塔基里卡不断点头，认同他的诊断。他感到快乐、解脱，因为就算在收到那些钱之前，他也经常被这种自我厌恶感折磨，只不过那时候他设法压抑而已。而现在，多亏了这场灾祸，还有把他带到这里的温吉尼亚，还有这个巫师，让他正视这个问题。在今天之前，他从来没有让任何人知道自己这个秘密，可是现在，他觉得在场的这些人都见证了他对白皮肤的渴望与纠缠。

不过，很快，他就陷入了深深的沮丧之中。人们并不是变成白皮肤或黑皮肤的，肤色是与生俱来的。这是他永远也无法完成的心愿。对它的渴望，到达了自我麻痹的程度，确实是一种病，一种可能会折磨他下半辈子的病。

“要怎么才能治好‘白种病’呢？”温吉尼亚既高兴丈夫已经说出欲望，又担心这些症状还会复发。

塔基里卡也等待着答案。他嫌乌鸦魔法师回答得太慢了，也跟着问：“要怎么治呢？”

“塔基里卡，你知道天花吗？”

“是一种可怕的疾病，一种灾祸。十九世纪末期差点让黑人灭种。在某些方面，它比现在的死亡病毒还要糟糕。传染性非常高，而且没有避免的方法。除了好运。感谢上帝现在没有天花了。”

“它是怎么被攻克的呢？”

“通过大规模接种疫苗。”

“非常正确。给人们接种天花病毒。肺结核也是如此。塔基里卡，你有没有煎过培根？”

“鸡蛋、香肠和培根是我最爱的早餐，能很快让我打起精神来。”塔基里卡说，“当然，都是我妻子做的。”

“她煎培根的时候用的是什么油？”

“乌鸦魔法师先生，您别逗我了。你没听说过那句老话吗，猪肉是被

自己的油煎的。不过告诉我，天花、肺结核和猪肉跟白种病有什么关系？”

“以毒攻毒！变成白种人！”

塔基里卡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那么沮丧，就是因为意识到，不管他多么有钱，都不可能变成白人。然而，这个巫师，却说，其实是有办法变成白人的。也就是说不可能的事情其实是可能的！

“怎么变？”从惊醒中恢复后，他疑惑地问，“你说的该不是皮肤移植吧？”

“不是，比那个简单得多，痛苦少得多。”乌鸦魔法师说，“变成白种人其实非常简单，但需要努力，艰苦的努力。”

“别说了——只要能做。”塔基里卡说，他尽情地享受这意想不到的好运，因为他可以一石二鸟：治好白种病，变成白种人，“乌鸦魔法师先生，告诉我怎么变成一个白人吧。我已经准备好做任何必要的事情。成功之后，你想要的一切都听你调遣。”

“首先，帮我解决一个难题！”乌鸦魔法师说。

“接着说！”

“什么东西是表明一个人身份的第一要素？”

“他的肤色。”

“不对，塔基里卡，让我们回到历史吧。十六、十七、十八世纪，非洲人被当成奴隶穿越大西洋，白人从这些新世界非洲人身上夺走的第一样东西是什么？”

“我不知道。”塔基里卡说，他根本不知道几个世纪以前的奴隶跟他们现在说的一切有什么关系。

“好吧。我换个问题。孩子出生的时候，他们的父母给他们什么东西，以便跟其他孩子区分开来？”

“名字？”

“十分正确。白人奴隶主是怎么对待黑人奴隶的？夺走他们原来的姓名，把他们变成自己想要的人。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吗？”

“是的，乌鸦魔法师先生。”

“所以想要变成白人，你首先得放弃自己的名字。而且，跟那些被逼这样做的非洲人不同的是，你必须自愿放弃，心甘情愿变成奴隶。”

“那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塔基里卡这个名字不要了！”塔基里卡不明白为什么乌鸦魔法师说变成白人需要很努力，“然后呢？”

“奴隶们被逼使用主人给的名字。可你是幸运的，塔基里卡，因为你可以有成千上万个欧洲名字里面自由地挑选。”

“那就更简单了。我已经有一个了。提图斯。”他骄傲地说，仿佛自己一直以来都走在正确的道路之上。

“提图斯？嗯，我们看看。你知道它的出处吗？我是说，它指的是谁？”

“不知道。”

“你这是怎么了，提图斯，你忘记了自己的信仰吗？”温吉尼娅突然插嘴，“你不知道提图斯是一个皈依者，是使徒保罗的门徒吗？保罗还给他写了一封信，《致提图斯》？”

“哦，这个名字就是从这里来的吗？”塔基里卡说。

“还有另外一个提图斯。”乌鸦魔法师说，“提图斯·弗拉维乌斯·维斯帕西亚努斯，一个罗马皇帝。就好像你是建筑界的皇帝一样。他结束了罗马竞技场时代。一个是皇帝，一个是圣徒。不错，这个名字有这两个意义。”

“可是，这个皇帝，还有这个圣徒，他们都是白人吗？”塔基里卡怀疑地问。

“是的。”乌鸦魔法师说。

“那么提图斯就是白人了！”塔基里卡又开心起来。

“不过这么多年它跟你的非洲名字塔基里卡放在一起已经被玷污了。”温吉尼娅说。

“对。所以你想一个最能体现你的梦想的名字吧。你可以随便选。想叫什么都可以。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明白，乌鸦魔法师先生。”

“现在，提图斯，”乌鸦魔法师突然用命令的口气说，“你的名字是什么？你的新名字，全称？”

“克莱门特·克拉伦斯·怀特海德。”塔基里卡骄傲地像孔雀一样，“接下来呢？”他搓着手问。

“奴隶先是失去名字，然后是语言。所以，克莱门特·克拉伦斯·怀特海德先生，你知道接下来要做什么。丢掉你的语言”

“丢掉了！”

“现在开始像白人一样说英语。”

“我早就开始说了，”塔基里卡向乌鸦魔法师保证，他开始吐出一连串句子：你好！击个掌吧！我是克莱门特·克拉伦斯·怀特海德……

“不，不，不是美式英语，怀特海德先生。这种所谓的美式英语已经完全被黑人英语污染了。”

“都怪那些便宜的美国电视节目。它们损坏了我们的舌头。我不想要黑人英语——我想要真家伙。我发誓，从现在开始，我会继续努力完善我的英语。这可不是那么简单的事，需要很多练习。”

“你已经说得很好了。”乌鸦魔法师说，“天上不会掉馅饼。”

“我会努力的。然后呢？”塔基里卡有点不耐烦了，想要跳过剩下的

步骤。

“我想让你知道，怀特海德先生，我们已经说到这件事最困难的部分了，所以我想让你非常仔细地听我说。《圣经》里面是怎么说婚姻的，神圣的婚姻？”

“说女人应该顺从丈夫。”

“不过那是结婚以后的事情。婚姻本身呢？《圣经》是怎么说的？”

“乌鸦魔法师先生，你是不是有点跑题了？”塔基里卡小心翼翼的，生怕冒犯了自己的恩人。

“你看，当两个人踏入神圣的婚姻，他们就变成了同一个肉体，或者其他什么类似的东西。”

“这跟变成白种人有什么关系？”

“逻辑，克莱门特·克拉伦斯·怀特海德先生，简单的白人的逻辑。有位非洲哲人说，白人靠的是逻辑，黑人则听命于情绪。用白人的逻辑去思考，而不是用黑人的情绪。如果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结合成神圣的婚姻，他们就变成了同一个肉体，那么想要改变肤色，最快最可靠的方法就是跟一个自己想要的肤色的人结婚。也就是说怀特海德先生，你必须娶一个白人才能得到她的白色皮肤。”

“我听到了，而且到目前为止我听到的都很好。”塔基里卡说，“可是我怎么才能知道，我的妻子不会传染我的黑色皮肤，让我继续黑着？又或者她会变成黑色，我变成了白色？”

“你干吗要去关心这个？现在问题是，你要变成白人。去找一个想要变成黑人的白种女人，那些永远在做日光浴的女人，你们就可以很简单地交换肤色了。一个交换肤色的交易，你不这样认为吗？”

在此之前，温吉尼娅不觉得乌鸦魔法师给塔基里卡实施的治疗步骤有任何问题。但当他们谈论起塔基里卡娶白种女人的可能性时，她警觉起来：破碎的婚姻、破碎的家庭。这些场景攫住了她，她再也无法沉默

了。

“您在说什么啊，乌鸦魔法师先生？您是在告诉我的丈夫跟我离婚然后娶一个白种女人？还有你，提图斯，你居然敢考虑这种建议？我们在一起这么多年，还有上帝保佑的我们的孩子们，你居然要跟我离婚？”她急速地说出自己的心声，因为她不知道向谁发泄自己的痛苦。

“你别管，让乌鸦魔法师说完。”塔基里卡怒目圆睁，冲温吉尼亚大喊。我就说黑种女人没有礼貌吧，他转回去面向乌鸦魔法师时说道，完全不把自己的妻子当回事。“等我娶了白种女人，接下来呢？”

尼亚薇拉几乎不敢相信自己听到的一切，也不敢相信眼前出现的一切。她有点想笑，但看到另一起危险事件的爆发，她的笑声卡在了喉咙里。

温吉尼亚开始战栗、颤抖，就像着了魔一样。起初尼亚薇拉以为这是因为愤怒，接着她看到温吉尼亚从椅子摔倒在地上，然后打起滚来。塔基里卡冲到温吉尼亚身边，想要把她拉起来，却失败了。尼亚薇拉本来想去帮他，但想想还是算了，让他们自己解决自己的问题吧。不过，塔基里卡似乎没有什么心情解决什么问题，他充满了怨恨，本来他是在乌鸦魔法师的神力指导下进行转变仪式的，结果却要听凭这女“恶魔”的摆布。奋力把妻子拽起来之后，塔基里卡设法让她坐到地上。她的眼睛大睁着，似乎根本不认识塔基里卡。她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中，从口袋里拿出一面镜子，照着自己的脸。然后，把尼亚薇拉吓得半死的是，温吉尼亚开始咳嗽，然后嘟囔着“如果！要是！”

对塔基里卡来说，这就好像是把他的梦想埋进了棺材，再钉上几个钉子。

“噢，温吉尼亚，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他呻吟着，无助地转身看向乌鸦魔法师。

“她染上了你的病。”乌鸦魔法师对塔基里卡说，“这种病是会传染的，你知道的。”

他让塔基里卡和温吉尼亚交换了座位，这样温吉尼亚正面对着窗

户，塔基里卡不作声地看着。

乌鸦魔法师对她做了先前对塔基里卡做的那些步骤。

“困在心灵之内的智慧是毫无用处的。”乌鸦魔法师试着安抚她的灵魂，“所以吐出每一个想说的字，让你的思绪毫不畏惧地表达出来。”

温吉尼娅不需要太多的诱导。

“如果我的皮肤不是黑色的，我的丈夫会想要离开我吗？要是我能变成白人就好了！”她说。

最后一个字说出口的时候，温吉尼娅就感觉到心上卸下了一个巨大的负担；她，也跟那些忏悔了自己的罪的人一样，感受到那种愉悦和解脱。她经历了同丈夫一样的步骤，甚至把名字改成了维吉·碧翠丝·怀特海德，最后她转过身去面向自己的丈夫，仿佛在说：我跟你一样是个黑皮肤的罪人，让我们一起寻求帮助变成白人吧。

“我们要怎么做才能变成白人？”这对夫妇异口同声地问。

“白人有许多种：德国人、法国人、俄国人、意大利人、葡萄牙人、西班牙人，甚至日本人……”

“我们想做英国人。”他们打断他。

“英国人？别担心。”乌鸦魔法师安抚他们，“我们马上就要好了。可是还有一个小问题，英国人，跟其他白人一样，也有许多种。现在也有很多黑种英国人，来自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度、加勒比海，甚至是非洲……”

“我们要纯正的英国皮肤。”他们急切地说。

尼娅薇拉一直讶异地看着眼前发生的一切。乌鸦魔法师则让这对夫妇闭上眼睛，想象各自想要变成的英国人的样子。他将用镜子捕捉这些画面，以便更好地实现他们的梦想。两人都闭上了眼睛。

先从塔基里卡开始。他很快就说看到脑子里有一个影像。虽然不太

清楚，他说。

“让它留在那里，别让它跑掉。”乌鸦魔法师对塔基里卡说，“那里，我看到他……是的，那个人白得不能再白了，穿着破烂的裤子，还有皮衣，纽扣是铜的。他的头发是蓝色、绿色和黄色的，发型跟豪猪一样……朋克，毫无疑问，是一个朋克……”

塔基里卡惊恐地打断他：“不，我不要那种英国人。我告诉过你，我想要当一个真正的英国人。”

乌鸦魔法师让他睁开眼睛，让朋克的影像消失。

轮到温吉尼娅了。当乌鸦魔法师说看到一个女人穿着皮草大衣，走在伦敦的街道，牛津街，迪恩街时，她很兴奋。但那个女人是苏荷广场的一个妓女。温吉尼娅尖叫着抗议，毕竟她是一个基督徒啊。然后，乌鸦魔法师让她睁开眼睛，让不想要的影像消失。

这对夫妻之间爆发了激烈的争吵，互相指责对方居然选择那样不受尊重的影像：朋克和妓女。

要不是乌鸦魔法师，他们的争吵只会愈演愈烈。他警告他们，如果接着吵下去，就会变成那种爱吵架的英国夫妻，而且肯定会妨碍其他更想要的影像出现。

乌鸦魔法师命令他们再次闭上眼睛。他们应该尽力想象一对年迈夫妻的和谐画面。

“殖民者那种，就像曾经在阿布瑞里亚对我们称王称霸的那种。”塔基里卡澄清道。

“他们看上去是那种纯种的白人，拿着别致的拐杖，牵着猎狗。”温吉尼娅补充。

“主人。贵族。名门出身。”他们一致同意。

他们闭上眼睛，很快，他们就高兴地听到魔法师说他已经在镜子里捕捉到他们在一起的画面。

“那是一个视频，移动的画面。”乌鸦魔法师兴奋地说，“我看到一对满头银发的夫妇，克莱门特·克拉伦斯·怀特海德先生和维吉·碧翠丝·怀特海德女士，手牵着手，穿过伦敦皇宫花园旁边的一条马路，谈论着过去殖民时期的生活。一对千真万确的殖民贵族。他们说到他差一点当了阿布瑞里亚的总督……”

“总督，你是说总督？”塔基里卡和温吉尼亚异口同声地问。

“嘘！你们把影像弄没了。”乌鸦魔法师训斥他们。

“我们再也不说一个字了。”温吉尼亚说。

“请再把它找出来。把影像找回来，尤其是当阿布瑞里亚总督那一段。”塔基里卡恳求道。“好了，回来了，影像回来了。”乌鸦魔法师说，“而且，是的，他们还在说他差一点就当上了阿布瑞里亚的总督，她是殖民地的第一夫人。他们回想起自己在山上可以俯瞰城市的房子，跟宫殿一样，还有海边的度假寓所。是的，宫殿里有十个仆人，海边的寓所有五个。他们回忆那些昂贵的草地，绿树篱笆，游泳池，还有车队，他们有许多许多的车，多到现在想不起来都有什么型号，除了偏爱的捷豹和劳斯莱斯。

“两个骑马的人，确切地说是两个警察，飞驰而过，克拉伦斯先生和克拉伦斯女士久久地注视他们，不满地摇摇头，原先他们在殖民地的管理是多么严格啊。他们穿过了另外一条马路。他们要去哪里？哦，对了，他们在哈罗兹百货公司门口停下，曾经他们每年飞来这里购物。现在，他们往橱窗里面看去。过圣诞节时我想要那条丝巾。我想要那个手袋。他们为了这个那个还有价格争论了一会儿，指责对方太过奢侈。突然，他们停止了争执，因为他们提醒对方，他们已经没有钱去购买哈罗兹橱窗里这些奢侈品。

“在那儿！他们又穿过一条马路，没有注意到过往的汽车，为了不撞到他们，许多汽车都踩下急刹车。现在他们站在一些垃圾桶前面。什么？一对无家可归的夫妇？不，不，他们继续走，依旧热烈地交谈。不过，谁能真的管这个叫交谈呢？他们实际上是在哀悼、哭诉并且诅咒六十年代肮脏的政治活动，正是它们，结束了美好而古老的殖民时光。他

们不知道该怪美国人还是俄国人，还是两个都怪，不过他们绝对在诅咒所有排挤大不列颠帝国的势力。等等。我找不到他们了。他们去哪里了？

“哦，好了，他们回来了。我看到他们现在跪在教堂的圣坛前面，他们在向上帝祈祷，既然共产主义已经被打败了，就请恢复非洲和亚洲的殖民统治。他们穿过另一条马路——这两个人究竟要在伦敦这些街道之间往返多少遍啊？现在，哦，我的上帝，克莱门特·克拉伦斯·怀特海德先生和维吉·碧翠丝·怀特海德女士前往的绝对是一个养老院，他们依旧梦想着能够回到在非洲时拥有权力和荣耀的美好时光。

“总之，”乌鸦魔法师直直地盯着塔基里卡和温吉尼亚说，“你们作为白种人的命运就是，无家可归的前殖民夫妇，活在过去的记忆中。那么现在，你们想要什么时候开启白人命运？”

“不！不要！”塔基里卡和温吉尼亚惊恐地睁开眼睛喊着，“黑色就很好。把我们的黑皮肤还给我们吧。”他们呻吟着，仿佛乌鸦魔法师已经把他们的肤色夺走了一样。

15

客人们离开后，乌鸦魔法师觉得一阵轻松，独自待了一会儿之后，他又陷入了沮丧之中。他来到客厅，希望尼亚薇拉能在那里，这样他就可以对她诉说，对于刚才发生的一切，他是多么讶异。突然，一阵恶臭扑鼻而来，仿佛是为了将他带回现实。

这股恶臭在那三个袋子放置的地方最为浓烈。那三大麻袋钱放在那里，像恶魔的三个护卫一样拦着他。他感到虚弱、眩晕，只能靠在墙上。我需要新鲜空气，他对自己说。我得到外面去。有了这个决心，他赶紧向外走去，好像哮喘发作一样，渴求新鲜空气。

他冲到了门外。那三大袋子钱里真的有魔鬼吗？他怀疑。

16

他们沉默地朝着自己的奔驰汽车走了好几步。塔基里卡仿佛是为了熟悉环境一样向后看，突然他惊讶地停住了脚步。紧紧跟在他们后面的那个女人：居然是他的秘书。

“尼娅薇拉！你究竟在这里干什么？你住在这附近吗？”

“别跟我说你现在才认出她来。”温吉尼娅说，“她一直跟我们一起。”

“真的，我真的是被下了巫术。我以为她是魔法师的助手呢。”他咕哝着，想要把自己的尴尬一笑了之。

“你想怎么笑都可以。”他们继续向前走的时候，温吉尼娅说，“不过，要不是有尼娅薇拉，你现在肯定还被锁在家里，像狗一样喊着‘如果’！要不然我怎么能在这贫民窟里找到路？想想你得到的恩赐吧，上帝是多么慷慨，把这样一个万里挑一的秘书赐给你。”

“谢谢你，尼娅薇拉。我绝不会忘记。”塔基里卡对她说，“就算我忘记了，你也知道，你在我家有一个绝对的拥护者。”

“还有你的孩子们呢，加西鲁和加西古亚，也是她的拥护者。”温吉尼娅说，“现在他们张口闭口就是尼娅薇拉阿姨，给他们讲两张嘴的食人魔故事的阿姨。”

塔基里卡觉得没有必要理会妻子在说些什么。他来到汽车旁边，注意到侧视镜和后视镜被调到避开司机视线的位置。

“镜子怎么了？”

听到解释，他觉得很好笑，这只能证明他之前真的病得很严重，因为他根本不记得任何东西。

“你绝对是个好司机，”塔基里卡仿佛在恭维温吉尼娅，“不过，现在我要开车了。”他一边说，一边调整好镜子。

温吉尼娅坐在他身边的副驾驶位置。

尼娅薇拉坐在后座，努力让自己变成隐形人。她不想卷入他们的对话，万一被问到什么问题，她可能回答不上。不过，她的担心是多余的。男人和妻子自顾不暇，他们谈论刚才经历的事情，好像车里只有他们两个一样。

“斯瓦希里老话说得对。”塔基里卡说，“你最亲密的朋友也可能是你恶毒的敌人。^[1]我的敌人们恨不得我变成一个贫穷的白人，这样他们就可以接管通天塔，揩走所有的油水。”

“但他们没猜到你已经早他们一步或者两步。”温吉尼亚说。

“对，是的。”塔基里卡现在对发生在圣地的一切非常高兴，尤其是他记得，在离开之前，他问乌鸦魔法师怎样才能挫败敌人的阴谋。现在回想起来，他觉得有点奇怪，明明是第一次看见乌鸦魔法师，怎么感觉以前见过他，或许是在上辈子？不过那不重要。

他和他的妻子现在都认为魔鬼就藏在那三大袋子钱里边。就连尼娅薇拉，想到塔基里卡曾经差点因为那三大袋子钱用枪打爆她的头，都快要这么认为了。

“吃点早餐怎么样？我们要不要去火星咖啡馆？”快要开到他在圣玛利亚的办公室后，塔基里卡问道，“或者你知道这附近有什么更好的地方吗？”他转过身看向尼娅薇拉。

“火星咖啡馆就行。”尼娅薇拉说，虽然那里会让她想起卡尼欧若。

“我们已经到了。”温吉尼亚说。塔基里卡突然踩下刹车，汽车急转停到路边，差点撞着一个行人。温吉尼亚尖叫着。尼娅薇拉以为塔基里卡是为了不发生冲撞，可是旁边也没有汽车开过来。

“那是什么？”塔基里卡震惊地问。

“什么？”温吉尼亚不明白他在说什么。

“看！看那边。”他指着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 and 房地产公司的入口处。

“哦，排队！”温吉尼亚和尼娅薇拉异口同声地说。

17

“他们在等你。”温吉尼亚那波澜不惊的语气让塔基里卡更加吃惊不已。

“我？为什么？是什么抗议或者示威吗？”

“他们在找工作。”温吉尼亚看向尼娅薇拉。

“就是你让我放在办公室外面的标识牌。”尼娅薇拉说，“你不记得了吗？临时工？”

“临时工作？这么多人？”

“排队恶魔。”尼娅薇拉说。

她讲述了这种狂热是如何从这块标识牌底下蔓延到埃尔代里斯的每个角落的。

“这太过分了。政府对此有什么举动吗？”他愤怒地问，十分后悔自己当时不在场，“应该把军队叫来给这帮暴民一个教训。听着，你们俩，我不吃早餐了。你们去吧，吃完再回办公室。这肯定是先前想用钱袋子害我的敌人们干的好事。不过现在我会让他们看看，我还有权力和影响力。我会让我的好朋友马乔卡利，外交部长，知道这帮不服管教的暴民。我告诉你们，几分钟之后，军队和警察就会包围这个地方，这帮暴民就会四窜逃命的。”

说着他把车停好，朝工作地点走去。他还是小心翼翼地绕到后门进去。

温吉尼亚和尼娅薇拉去了火星咖啡馆。到了门口，尼娅薇拉本能地往里望去。她这么忧虑是有足够理由的。卡尼欧若坐在角落里面，报纸挡住了他的脸。他假装没有看到她，而她也打算这样装下去。这个人就这样日夜待在这个咖啡馆里吗？一大早他来这里做什么？

她们刚点完餐，塔基里卡就来了。从他走路的姿态，她们就能看出他有多么志得意满。

塔基里卡十分清楚她们有多好奇，为什么他说了不吃早餐却又这么快来到这里。但他不着急跟她们解释。他让她们焦急地等着。他点了六份煎蛋，三份香肠，还有一盘培根。

“你这样会让别人以为我没给你饭吃。”温吉尼娅开玩笑地说。

“我想让你们两个好好吃一顿，全都算在我账上。”他说完又补充道，“庆祝一下。”

“为什么？”女人们问。难道是军队和警察出动了让他倍感安慰吗？

“我们要庆祝排队恶魔。”他们点的餐品送上来的时候，他对她们说。

尼娅薇拉和温吉尼娅放下叉子，迷惑地看着他。

“你们是怎么跟我说那些队伍的？”他大口大口地吞着食物，问她们，“是从我们的办公室开始的，现在整个埃尔代里斯，甚至附近的镇子都有。我已经跟马乔卡利谈过了，他对此有截然不同的看法。非常简单。事实就是，这些人来通天塔主席的办公室找工作，显示出埃尔代里斯所有人对这个项目的支持。而且你们知道，埃尔代里斯发起了，整个国家迟早都会响应。看到这些承包商和求职者，你们就可以知道，没有一个阿布瑞里亚人不想分一杯羹。统治者和他最宠爱的部长，也就是我的朋友马乔卡利，对事态的发展非常满意，甚至已经派出了五个摩托车使者，前往这个国家的每个角落，传播排队的福音，获得更多民众的支持。而这一切是我们开启的。尼娅薇拉，这是你和我开启的。下个星期，世界银行代表团就要在埃尔代里斯和周围的城镇游览，在所有有队伍的地方，亲眼看看人们对于通天塔的前景是多么欢欣雀跃。

“统治者公园将举办一个大型集会，让排队浪潮到达顶峰。他们以前说，条条大路通罗马，那一天，条条队伍通公园。想象一下所有的摄像机都将捕捉一队又一队的人向着一座新的麦加城朝圣的场面，知道重点了吗？能想象出这幅画面吗？现在，最动人的部分来了。

“马乔卡利部长非常高兴我生了病。他甚至不想知道到底是什么病——他只是高兴我病了，没有办法来上班。实际上，当我告诉他我已经好了准备恢复工作的时候，他非常惊慌。当然，听说这病并不致命，他很高兴——他是我的好朋友，你们知道的——但他不希望我很快好起来，至少不要好到可以回公司上班。这些人会继续等着我回来。所以他想让我继续生病，直到世界银行代表团看到了所有的队伍及其对通天塔的拥护。我只能在集会那天现身。这样政府才能最大限度地利用队伍的影响力，来争取世界银行的贷款。”

他停下来，观察并享受她们听了他的话之后露出的表情。塔基里卡说话的样子，好像他是排队这个事情的发起者。他转向尼娅薇拉，眼睛里满是骄傲。

“所以，尼娅薇拉，你种下的标识牌现在已经结满了果实，就连统治者也非常乐意来摘取。宗旨，一块简单的标识牌，马上就要改变阿布瑞里亚的历史，非洲的历史，乃至世界的历史。每个人都从这狂热中得到了点什么，包括你们两个。”

尼娅薇拉和温吉尼娅怀疑地看着对方，不知道她们怎么可以从中受益，毕竟那只是一块简单地说公司需要招聘一个临时工的标识牌而已。

塔基里卡自我感觉非常好。“所以祝贺你们。”他对她们说，他笑着，只刮了一半胡子的下巴有节奏地上下蠕动着。

“祝贺什么？”温吉尼娅问。

“在我自发的、因为爱国而缺席的这段时间，你认为谁会来经营公司？你，我忠诚的伴侣。你，温吉尼娅，现在是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代理总经理，而你，尼娅薇拉，则是总经理助理。”

他停下来，准备接受她们听见升职消息之后感激的目光。

“我这个老板不在的日子里，你们可千万不要谋反！”他开玩笑地说，“你们绝对不能挪走那块标识牌：要让他们以为我身体依然不舒服，因此不能来办公室。我想让你们一直记住，在接电话或者与人交谈的时候，对外说我还在生病。如果人们想要什么生意，就要来找代理总经

理，温吉尼亚·塔基里卡，把信封留在她那里。不过，如果有人坚持要单独跟我通话，那么，温吉尼亚，往家打电话，让我跟他说话，当然这得是他在信封里加到足够的砝码，足以诱惑我这个生病的人下床接电话。我给你们升职，是感谢你们带我去找了乌鸦魔法师。他的神力已经改变了我的生活。”

尼亚薇拉飞快地瞥了瞥卡尼欧若坐着的那个角落，看到他现在依旧坐在那里，脸埋在报纸里面。他只是在假装看报，尼亚薇拉在心里说，因为她确定，他的眼睛、耳朵和鼻子肯定没有放过任何东西。尽管如此，尼亚薇拉决定从塔基里卡那里打探更多消息，关于接下来的跟通天塔项目相关的大型集会。

“统治者会在哪天给通天塔献辞？”她装作毫不在意的样子问这个具体日期。

“我不知道具体细节，”塔基里卡对她说，“不过不用担心。我一知道就会告诉你。我想要你们两个都出席。我跟你说过什么，尼亚薇拉？我绝不会忘了你。自从你开始为我工作，我的大事小情都变得十分顺利，我想表达对你的感激和欣赏。在献辞那天，我会让我的朋友马乔卡利部长邀请你上台，站在统治者面前，这样他和整个世界就会知道，是你和我，一起开启了人们的排队之旅。统治者可能还会跟你握手，就像曾经跟我……”

他看着自己的右手，有那么一两秒钟，他的脸上露出怀疑和惊慌的神情。

“我的手套呢？”他看着温吉尼亚问。

温吉尼亚感觉到狂怒的爆发即将来临，她赶紧想办法遏制它：她解释说是她把它摘掉了，她以为他的敌人可能因为嫉妒这只手上有统治者的气味而在手套上搞鬼。不过，让温吉尼亚长松一口气的是，他并没有发怒。

“这下我的敌人们肯定会嫉妒死了，因为在献辞那天，这只手还要再跟统治者的手握在一起，不过这次我可不会再戴手套阻碍它们了。尼亚

薇拉，记住，统治者握过你的手后，别戴手套！”

他停顿了一下，随即陷入了臆想。

“是的，你和我肯定是释放了这些支持通天塔的恶魔。恰恰在那个关键时刻，我们挪走了那块标识牌，“没有空缺：想找工作，明日再来”。看看现在这结果吧！那些自称为‘人民之声运动’、反对通天塔的大学生们现在两眼一抹黑，完全被蒙在了鼓里。他们的反对毫无价值：全国各地的人们都用自己的双脚在支持通天塔，这都多亏了你和我。多亏了那个标识牌！那些小伙子们肯定会嫉妒死的，看到你，他们的同龄人，跟统治者握手。不过要记住，别戴手套……把它们留给我。”他加了一句，想要搞一下自嘲式的幽默。

他继续笑着，自娱自乐。

卡尼欧若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他从报纸里抬起头，看着这一团喜庆的中心人物。

18

后来，尼娅薇拉反常地请求温吉尼娅把她捎到公交站。她想方设法避开卡尼欧若，却又想早点到家。

在回家的公交车上，她想的全都是卡梅特。她回想起自己第一次在塔基里卡的办公室遇到他；当他说起求职三年未果，她是多么地同情他；他被无情的塔基里卡羞辱时，她是如何感同身受；那天晚上他们被阿盖追到多晚；还有他们是如何彻夜长谈，还差点有了身体的亲密接触。

现在，他们没有再说起那个时刻，即便是开玩笑，也没有再出现过那个场面。可是，跟卡梅特在一起的时候，她觉得很安心，她也觉得吃惊，自己居然会对他敞开心扉。不过，在关于组织的事情上面，她还是很谨慎：组织的成员、领导者还有行动计划。在个人私事方面，她觉得可以跟他自由交谈，丝毫不会尴尬。他跟她遇到的其他男人不同，对女性在世界上的地位没有成见。她感觉跟他很亲，但有个问题一直困扰着

她：卡梅特究竟是谁？

尼娅薇拉不相信占卜、预言或者能够改变心灵和头脑的神奇药水。她不相信善良、邪恶的灵魂的物质存在。人们通过自己在世间的行为建造自己的天堂或地狱。如果他们虐待自己或他人，就是在点燃自己的地狱之火，会遭到不好的报应。另一方面，善举则值得传承给后人。她的原则就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然而她一贯以来对魔法的质疑却被卡梅特动摇了。他是怎么看透人们的内心的？阿盖，那个老人，还有如今的塔基里卡又从卡梅特身上看到了什么？比如，如果塔基里卡像她所了解的那样热爱并且崇拜金钱，他又怎么可能那么轻易地放弃那三大袋钱，仅仅是为了那一丝悔恨或者是抱怨的呻吟？

至于她本人，她不得不承认卡梅特也触动了她的人生。她不知道究竟是什么，但自从遇见了他，她看待生活的方式就不大一样了；就好像是，只要他在那里，她就有了微笑的理由，即使是在面对这个国家的丑恶和残忍的时候。他对待温吉尼娅和塔基里卡的方式，让她感到骄傲。对待落魄的敌人，他没有怨恨，也没有报复的欲望，除非把塔基里卡那三大袋子钱弄来可以算作是一种报复。在卡梅特询问塔基里卡的病情时，她的脑子里也浮现出这种病的画面，她觉得卡梅特也理解，这在阿布瑞里亚的富人及受过教育的人之间是非常普遍的。或许这也能部分解释，这个国家的领导层出了什么问题，以及独立之后这个国家出现了什么难以置信的转折。

虽然不清楚原因，但她发现，不管什么时候，只要想到卡梅特，就会感到一阵暖流注入她的身体，让她的心因为希望而跳动。可这希望是因为什么呢？她不确定；当她走下公交车，穿过马路时，她只知道自己在想念他。他们是早晨才刚刚分开的，但她觉得好像已经有好几年没有见到他了。

在圣卢西亚购物中心，她想着今天晚上要如何跟他一起庆祝。她来做饭。她买了一些大米、鲜嫩的羊肉、诱人的熟透了的西红柿、香气四溢的欧芹，还有两支蜡烛。她预想了一遍又一遍晚上的情景。她做饭，他们会坐在餐桌前，面对面，脚碰脚调情；他们会坐在火炉边聊天，一起玩手影游戏。她想象着他们在一起的画面，觉得有点眩晕。她想要唱

歌，却想不起来什么特别的曲调。

这段时间，她都刻意早到家，为的是避开那些晚上来排队找乌鸦魔法师帮忙的人——他们排队等待魔法的加持。因为他们，她和卡梅特几乎没有时间说话，除了午夜之后。最近这几天，排队的人越来越少，可是就算这样，今晚排队的那些人也会毁了他们俩的烛光晚餐。她变得挑剔起来：我绝对不会让他们毁了我的夜晚。

她敲了四下门，这是他们的暗号。她等他开门，笑容都浮现在脸上了。她又试着敲了敲门把手，开始有一点点不耐烦。门紧紧地关着。或许他正在洗澡呢，她对自己说。她拿出钥匙，打开了门。她站在那里，等着屋子里的动静。她检查了一遍，发现就连他的包都不见了。她坐在床上，浑身上下没有一点力气。卡梅特在哪里？他去了哪里？

19

现在已经过了午夜，这是第四个夜晚，你消失得无影无踪，尼娅薇拉在笔记本上潦草地写着，而我发现自己无法入睡。白天和夜晚，对我来说，已经没有分别。我每天都会去上班，但觉得自己好像是埃尔代里斯街道上的行尸走肉。没有人可以跟我谈论你，就算有，我觉得他们看到的你，跟我看到的，也完全不同。我写下这些，是为了稳定我的心，可是，不管怎么努力，我都无法形容那天晚上回到家发现你已经离开的心情。

我日夜都想念你。每一天都有每一天的痛苦、回忆和担忧。我不知道，你是否还活着，是否落入了警察的手中，或者已经死了，被小偷们杀死了，尽管在我们的国家，警察和小偷也很难分辨。可是，小偷为什么会想要你的袋子呢，它里面只有一身乞丐的破烂衣服而已？话说回来，警察为什么要逮捕你呢？他们想要从你那里得到什么？

人们说，非常时期就得有非常手段；有一天晚上，我甚至希望自己能够碰到阿盖，指望他能告诉我你的一些事情。然后我想起来，阿盖以为你和我同一个人；在他的眼里，只有一个乌鸦魔法师，他可以变幻成男人和女人的样子。不，阿盖帮不了我。

卡梅特离开后，尼娅薇拉觉得，她的家被单调、阴森的寂静笼罩。第一天晚上，她坐在床上，眼神无光，突然，她想起，房子外面的夜间排队很快就要开始了。她要怎么跟那些人谈？怎么才能打发走他们？她需要告知他们他已经离开。她决定采取她认为的、在相似情形下，卡梅特会采取的行动：利用他们对巫术的恐惧把他们赶走。她在纸板上写上：“你们的敌人已经在这里施下巫术诱捕你们：我已经离开去寻找清洁药水；别再回来找我：我回来之后会在报纸上刊登声明。——乌鸦魔法师。”她把纸板挂在外面的墙上，关上门，熄了灯，想要把整个房子隐藏在黑暗之中。她觉得黑暗之中仿佛有几百双眼睛在盯着她，只有在床上，她才觉得安全。

自从与丈夫分开，尼娅薇拉已经习惯了独自生活。她在家里几乎没有任何娱乐活动。就连以前学校和工作中认识的女朋友，更多地都是去她工作的地方找她，而不是家里。只有两个表亲会来家里看她，不过大都是在周末。起初，独自生活是很难的。可是，日子一天天过去，她开始享受、感激这份自由。她不需要跟任何人解释，她去了哪里，这一天是怎么度过的，或者为什么这么晚回家。她只需要对自己负责。可是，为什么，一个她几乎毫不了解的人消失了，她会突然觉得如此孤独呢？

她的权宜之计起到了想要的效果：后来她再从窗户往外偷偷看去的时候，就没有看到街上排队的人影。接下来的几天几夜，这些不速之客就慢慢不见了。第四天，她把标识牌摘了下来。

她的思绪已经完全被卡梅特占据，她会一遍又一遍地筛看报纸上的事故消息和诉讼案件，既希望又害怕发现卡梅特的名字。

渐渐地，她有了一个想法。万一卡梅特并不是他假装的这个人，而是一个被派来诱捕她的警察呢？这或许可以解释为什么塔基里卡神秘地说，组织的成员都是她的同龄人，而且都遇到大麻烦了？塔基里卡承诺说会把她介绍给统治者，是认真的吗？对于卡尼欧若那天早晨那么早出现在火星咖啡馆，她的心里也充满了疑问。但当她想起卡梅特的声音、面容还有笑声，还有他对别人的关心，她又冷静了下来。

因为去参加了组织早就安排好的会议，独自度过的第二天和第三天晚上就没那么难熬了。她汇报了自己知道的所有关于通天塔的计划，告

诉他们，统治者和外交部长打算让世界银行代表团去巡视那些队伍最长、人最多的地方，以此证明人们是多么支持通天塔项目。最重要的是，政府很快就会选一天，让统治者为通天塔献辞。他们仔细地讨论该如何应对。有些成员建议分发更多的传单，揭发统治者的阴谋，催促人们解散队伍，阻碍那些剥削他们的计划。其他人则争辩，既然队伍是高失业率的结果，人们绝不会放弃排队。他们还讨论了一个问题：如何利用队伍去抢统治者的风头。

到目前为止，整个阿布瑞里亚没有队伍的地方只有教堂、清真寺还有其他宗教官方场所；贩酒店、酒吧和其他官方酒类消费中心；监狱和警察局——在这些地方，当局可以挥舞可怕的权力的“小皮鞭”，无惧手无寸铁的平民的言辞。失业的人排成的队伍，打造了一个民主的国家，在这里，集会不需要警察的允许。组织决定，需要开会的时候，他们就会排成一队。他们会利用队伍来做政治动员。

组织成员们决定，不管发生什么，他们都会破坏统治者的献辞，就像他的生日庆典那样。在现有收集通天塔项目信息的基础上，尼娅薇拉还将进一步负责收集一切关于政府献辞计划的信息。

尼娅薇拉欣然接受这些任务，因为它们能够分散她的注意力，不再沉溺于内心的混乱。可是，一散会，卡梅特的脸庞就打乱了她内心的平静。尽管她知道，他是一个聪慧又正直的人，完全值得组织吸收招募。可是，他为什么要这样不辞而别呢？她怎么会信任他？

以前情绪低落的时候，尼娅薇拉就会弹吉他。吉他的声音就好像药一样，治愈了她遭遇车祸和离婚的痛苦。现在她把它从墙上拿下，试着弹了弹弦。然而，她觉得琴声仿佛加深而不是减轻了她的悲伤。她又把它挂回墙上。

突然，她感到一阵愤怒袭来。究竟是什么让我瞎了眼，居然会相信卡梅特跟其他男人不同？我收留了他，还让他在自己的家里搞那些乱七八糟的巫术，他又是怎么报答我的呢？愤怒给了她新的能量。她必须让自己头脑清楚起来。

第五天，她醒来之后，煮了点茶，在桌前坐下。她甚至都不愿意看

一眼沙发，卡梅特的床。没有充满欢笑的回忆。什么也不能打消她的决心。她拿出写给他的信，读了一遍之后，她平静地把它撕成碎片。有些碎片顺着桌子腿掉落在地板上。她想她最好还是把这些碎片烧了，这样那些话语就能永远地消失，仿佛从来没有写过或想过似的。

她弯下腰去拾起它们。她注意到一张纸条，不是她的字迹。是卡梅特。他给她留了一张纸条。他肯定是放在桌子上了，然后掉到地上了。她到现在才看到。

20

曾几何时，埃尔代里斯附近的大草地是野生动物出没之地：犀牛、大象和河马。那个时候，游客会看到美洲豹和狮子躺在野草里，等待猎物经过——斑马、迪克小羚羊、林羚、瞪羚、黑斑羚、条纹羚、伊兰羚、疣猪、麋羚还有水牛。最常见的就是长颈鹿慢悠悠地走在或者是站在草地里的荆棘树旁边。偶尔会有鸵鸟急匆匆地跑过草地。如果足够幸运，游客可能会在沙窝里捡到新下的鸵鸟蛋。不过，时过境迁。野生动物们已经抛弃了这块草地，把它留给了瘦弱的牛羊。等到野草彻底干枯的时候，它们就会被杀掉做成牛排羊排。

草地到山脚下突然就没有了，形成一个巨大的半圆形。这里的山脉经常被薄雾笼罩，因此，从远处看去，它们好像是连成一体的。只有到了山脚下，人们才会惊讶地看到它们是那样耸入云霄。每个山脉都有一些山顶，在落日的余晖中，仿佛是波浪起伏的驼峰。但是，有几次，大风吹散了薄雾，所有的山脊、大山、小山都显现出令人窒息的美，阳光在森林柔和的绿叶、黄叶、橙色叶片上投下斑驳的光影。有时候，太阳升起或下山的时候，人们可以看到山上跨着彩虹。

这片森林现在饱受威胁。木炭、造纸和木材商人争相砍伐百年大树。说到森林，跟其他自然资源一样，阿布瑞里亚政府和大型美国、欧洲和日本公司，非洲当地、印度和欧洲富人们联手，都把它当成一个战利品——一棵摇钱树。他们知道如何夺取，却不知道如何回馈土地。肆意地砍伐，打乱了雨水的节奏，从草地到山脉，半荒漠化已经出现。

徒步穿越草地需要一整天。尼娅薇拉一早就上路了，但她需要更长时间，因为她不停地左顾右盼，看是否能看到卡梅特。她还带着一个篮子，里面装满了她觉得卡梅特会需要的东西，这份重量也拖慢了她的脚步。虽然很累，但她却并不在意。她下定决心，不管卡梅特在哪里，都要找到他，因为她觉得自己欠他一个道歉——在读到他留下的信之前，她是那样怨恨过他。那封信很含糊地说他要回到荒野之中，但没有说具体方位。她回想起，他经常对她说起，他最喜欢在草地尽头山脚之下那一片岩石中间休息。现在，那里就是她的目的地。可是，如果她在那里或者其他地方都没有找到他呢？她将不得不原路返回，在黑夜里独自穿越草地；她根本不愿意多想这种可能性。

她顺着山脉往前走，有点害怕地进入森林。希望在逐渐消退，很快她就开始因为现状而埋怨自己——这一切看上去都是徒劳无功。我也被施了魔法吗？为什么我会追随一个陌生人来到我根本不认识的地方，就好像故事里那些在集市上看到英俊男子就跟随人家来到人家居住的森林的少女一样，最后却发现他其实是一个食人魔？外表可以是非常具有欺骗性的。难道她是被卡梅特的外貌举止蒙骗了吗？他是故意在信里误导她吗？卡梅特·瓦·卡雷麦雷究竟又是谁呢？她想起阿莫斯·图图欧拉在《棕榈酒酒鬼》中写到的丛林绅士，那个人把借来的人体器官还给它们的主人，最后回归丛林，成了骷髅堆里的骷髅。如果……？她突然觉得双膝一阵发软。

山脚旁边有一个大树桩，她坐在上面休息了一会儿，思考了一下现在的情形。她必须下定决心，是继续这场似乎无果的寻找，还是返回市里。她看着眼前广阔的草地，它似乎无边无际，尽管在慢慢降临的夜幕和工厂的浓烟中，埃尔代里斯的轮廓几乎认不出来了。

“尼娅薇拉。”一个声音从她身后传来。她的心在狂跳。她感到一阵温暖。她已经听出来这个声音，但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缓缓地回头，转向那个声音的出处。卡梅特就站在那里，藏在灌木丛后面。

她站起身，朝他走去，卡梅特握住了她的手。一碰到他，尼娅薇拉觉得自己的身体从头到脚都在战栗。卡梅特也觉得血液一下蹿到了手指头，他的整个身体都被某种感觉，像海浪一般地冲打。他已经许久许久

没有这种感觉了。尼娅薇拉任由他领着自己往前走进灌木林，来到一块草地上。草地的四周都是灰色的大岩石，就好像一个院子一样。他把她领进一个石洞。“欢迎。”卡梅特的声音在颤抖。

尼娅薇拉对自己感到惊讶不已。在穿越草地时，她想要对卡梅特说的一切都消失了；她完全说不出话来。如果现在开口，她就会吓跑此刻所有的美好感受。所以，在夜晚的黑暗和深深的寂静之中，他们就那样站着，握着对方的手，仿佛谁都不敢相信此时此刻所发生的一切。

“我是为了生活的蜂蜜而来的——你不是这样说的吗？”尼娅薇拉打破沉默。她把篮子放在石墙边上。

“你说得对。”卡梅特回答。

两个人都以为接下来他们还是像往常一样轻松地互相调侃，然而，等反应过来，他们发现自己居然在脱彼此的衣服。他们眼神狂野，呼吸粗重，身体因为渴望而绷紧。正要脱掉她的上衣的时候，他突然停了下来。

“对不起，我没有安全套。”卡梅特说。

“不，不，别停，”尼娅薇拉对他说，“我有。”她一边解他裤子的扣子，一边说。

在石洞里，在地上，在黑暗之中，他们觉得自己飞越了山丘和山谷，穿过了蓝色的云朵，到达最纯粹的喜悦的顶峰，在那里，他们飘在空中，感觉到整个世界不停地转啊转。降落之前，他们从彩虹上滑下，来到地面之上，他们在地面，青草、树木还有动物仿佛都在为他们低声吟唱催眠曲，因为此时此刻，尼娅薇拉和卡梅特紧紧拥抱着彼此，像婴儿一样坠入梦乡。新的一天，黎明就要来了。

21

太阳升起的时候，他们醒来，身体冰凉。衣服上的露珠像钻石一样闪耀。他们都想不起来是什么时候又是如何给彼此穿上的衣服，因为就

算是现在，他们还是觉得在做梦一样。他们把身上的露珠抖掉。

“告诉我哪里可以洗脸。”尼娅薇拉对他说。

他把她带到一条小溪边，他们弯下腰洗脸。溪水清澈冰冷，差点把他们冻得麻木。然后他们回到了岩石之中的藏身之处。

尼娅薇拉带了一些煮鸡蛋、糖、可可粉、火柴、一个壶，还有一口锅。他们在旁边地上捡了一些东西，做了一顿简单的早餐，好像又回到了从前。愉快的交谈抚慰了他们的心灵，他们一直笑个不停。卡梅特感谢尼娅薇拉和丰富的大自然提供了这顿饭。

“大自然可能是丰富的，”尼娅薇拉说，“但是当大自然患上‘流感’的时候，建造一个粮仓也是不错的。我知道，在很久以前，没有谷仓的房子是不能称之为家的。看看我们今天的阿布瑞里亚吧，有几家有谷仓的？没有，因为人们没有什么可以储存的。我是不是跑题了？我想，让我烦恼的可能是一个隐士跟动物们争抢蜂蜜和野果的画面吧。”

“你还在研究法律吗？”卡梅特说，“你应该去拿个法律的学位，然后当个律师。”

“就算是现在，我也是个律师。人民的律师……”

“那我呢？自封的为动物和植物争取权利的律师。”卡梅特笑着说，“但你肯定会同意我的观点，我的辩护更加无私，因为动物和植物没有舌头，不能为自己辩护。”

“你想说什么呢？”

“我想说我要带你去见见我的朋友们，这片森林里所有的‘土著’居民。”

“树木和动物朋友？”

“是的，还有鸟儿，还有植物，还有山，和山谷。”

“我很期待，但不要为它们辩护——就让它们尽情地展现自己

吧。”尼娅薇拉说。

“我们计划一下第一天怎么过吧：你想看些什么？”

“不管你带我去哪里，我都会跟着你然后说很好。”她说。

一整天，他们都没有提起什么塔基里卡或者什么乌鸦魔法师，也没有说到卡梅特的突然离开。他们仿佛心照不宣，不让最近在埃尔代里斯发生的事情打扰他们彼此之间，还有跟大自然之间的交流。置身于大自然的怀抱，他们感觉很好，很平静。

他们在很多事情上看法一致，经常说着说着就唱起歌来，或者讲故事，还有友好地互相调侃。比方说，他们先是碰到一只斑马鼠，又碰到一只田鼠。他们就停下来异口同声地唱了起来。

斑马鼠

和田鼠

有一次一起去

姻亲的

一个谷仓

吃饭

然后出来九只山羊

小小的

变成十只

这首歌是让他们从一数到十的，但好玩的是它的韵律，而不是歌词的意思。他们又一起哈哈大笑起来，凝视彼此双眼的时候，他们突然都说不出话来。他们安静地往前走，彼此心里想的都是对方眼里的光芒。

爱情无处不在：在织巢鸟筑巢的树枝间；在羊齿蕨上寡妇鸟留下的

两根长长的黑色尾羽之间；在潺潺向东流去最后汇入湍急瀑布的埃尔代里斯河里；在穿透瀑布碎成七色彩虹的阳光之上；在小湖的平静水面上——卡梅特和尼娅薇拉现在在这个湖里游泳、洗澡、嬉戏，互相泼水；在栎树、蟋蟀草和其他植物，还有粘在他们湿衣服上的花瓣和草籽上；在豪猪和刺猬的活动之间；在偷窥了这对情侣之后蹦蹦跳跳抛开的有羽冠的珍珠鸡和鹧鸪的翅膀上；在飞舞在花丛之间的蜜蜂和蝴蝶之间；在鸽子的咕咕声中；在睡莲和芦苇丛里河蛙的交配鸣叫声中。爱情就在缠绕着树干的藤蔓之间；是的，在他们采摘下来互相喂食的黑莓里。爱情就在轻轻吹动树叶的微风里。爱情在这片森林里无处不在，可是，尼娅薇拉和卡梅特都没有说出口。

后来，他们坐在地上，靠在梧桐树的树干上，啜饮着热巧克力，时不时陷入沉默，沉浸在各自的世界里，时不时聊上几句，他们的想法是那么相近。爱意一直跟随他们，月光照在树叶上，在地上和他们身上投下斑驳的光影。然而，他们始终无法向对方表白爱意，甚至无法在心里诉说。

不过，他们感到自己沉浸在一种和谐和默契之中，还有森林散发的宁静，虽然蟋蟀不停地歌唱，鬣狗也在远处嚎叫。卡梅特和尼娅薇拉看着彼此，目光把他们缠绕在一起，卡梅特的手指在尼娅薇拉的乳头间游走，那黑莓一样的颜色啊。

他们沉入了无言的奇妙之境。第二天早上醒来，他们依旧紧紧拥抱着对方，仿佛从来不曾分开。

22

然而，傍晚的时候，他们之间有了丝丝凉意，并不是因为对彼此的心意有变，而是他们搁置了太多事情，太多不能再忽略的事情。

卡梅特开始回答那些困扰了尼娅薇拉很久的问题；他留给她的信，含义太模糊了。

“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促使我逃离治疗、占卜、金钱，选择在荒野里过隐士的生活。”卡梅特费劲地解释。

他的语气平静，不高不低，不悲不喜，有点自省的意味，或许，在向尼娅薇拉诉说的同时，也是在与自我对话。

“可能有很多原因，也可能只有一个原因；事实是，我并没有什么清晰的思绪。当上乌鸦魔法师，并不是我的选择。我是被推进这个角色的。你知道这一切是如何开始的。他叫什么名字——我是说那天晚上追着我们穿越草地的那个警察？阿里盖盖·盖瑟利。阿盖这是什么名字啊！阿里盖盖！你以前听过这种名字吗？就是这个阿盖让我走上了巫术之路。当时我面临的那些麻烦让我很乐意如此。一开始，我以为我只是扮演一个角色而已，短期的。我很骄傲，我从来没有使用什么会伤害别人的魔法；我没有真正欺骗过我的客人。我从来没有使用什么魔法、骗术去催眠他们。我只是利用了他们心里已经有的想法和影像。但我依然是在假扮别人。在这假象之下我没有治好他们吗？想想你去看一个医生，后来才发现他并没有受过训练，没有执业许可吧！我就是个冒牌的魔法师。不过这不是重点。我的占卜其实是对邪恶的欲望。就拿塔基里卡和他妻子来说吧，难道我不是给他注入了新的活力，增强了他作恶的自信吗？现在他以为他有了魔法的保护，不就更加随心所欲地抢钱了吗？我的所作所为难道不是促进了他为非作歹吗？曾经我那么憎恶邪恶，如今我却成了它的从犯。

“或许在最开始的时候，我还抱有幻想，没准会有一两个人看到自己的错处，然后说，我有这样一个缺点，请帮我改掉它。这可能会让我的角色有些许意义。可是没有，他们全都是被贪婪和憎恨所驱使。

“他们只对两件事情感兴趣：获得权力，削弱对手。是的，说到贪婪，他们都是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他们的贪婪奇臭无比。即便是在我询问他们的烦恼的时候，邪恶和贪婪的气味都会从他们每个毛孔里泄露出来，让我难以呼吸。有一段时间，闻着你留下的花香味，我还能忍受这种气味。可是塔基里卡的恶臭比之前所有人都要猛烈：一个黑人欢天喜地地否定自己的肤色。这最后一股臭味让我再也忍受不了。

“我不知道怎么有了力气，但走到外面之后我的确好多了。那股臭味依旧追着我。我慌了。以前只要我在外面，就可以摆脱他们的气味，呼吸到新鲜空气。现在不是这样了。我崩溃了。后来我意识到我再也不想

回到那个圣地，但我还是想办法逼着自己回到屋里，给你留了便条。那个时候我就已经下定了决心。”

“你决定做什么？”尼娅薇拉问。

“逃离埃尔代里斯。摒弃人类社会，回归山野。”

“你信里说到的‘我要去寻找自我’是什么意思？”尼娅薇拉问他。

“写那封信的时候，我完全不在状态，没法用语言表达我的想法。我只想逃离这种恶臭。我来到屋外的時候，觉得那种臭味依旧追着我，仿佛我的衣服、我的身体、我整个人都散发着臭味，我从来没有过这种感受。我问自己：如果我像他们一样发臭，那我跟他们还有什么区别？”

“你如此生动地描述的臭味——你觉得怎样才能祛除它？”

“跟人打交道的事情，对我来说，是沉重的难以承受的负担。”

“不是你自己说过，人民的需求需要的不只是单打独斗吗？这不就是人们为什么会说人多力量大吗？”

“我只想留在荒野找寻自我。我想知道我真正想获得的是什么。或许是猎人的血液在召唤着我。”

“你是说它在告诉你逃离人群？从而治愈你自己？”

“在帮助别人之前，人必须先找到自我。”

“医者尚且不能自医。我们也有老话，说的是手艺最好的理发师也得让别人帮忙理发。想要点火，你得先有火引和木棍。国家的问题是我们的。没有人可以独自承担它们。我们不能逃走，把这片土地留给食人魔和毒蝎。这片土地是我的，是你的，是我们大家的。此外，在阿布瑞里亚，你无处可逃。就像你之前说过的，就连这片森林，在贪婪的掌权人手中，也已经岌岌可危。”

“那我怎么办？回去接着干占卜吗？”他好像在重复已经对自己问过的问题。

“会占卜也是一种天赋。不管多么努力，我都不能像你那样智慧地处理那些案子。你仿佛可以看透他们的心，能读懂他们脑子里的每个想法。比方说你对待塔基里卡和温吉尼娅的方式。谁能想到欲望可以如此折磨身体和心灵呢？那是一种怎样的折磨啊！深深埋藏在他心里的白种病，差点让他失去一切！”

卡梅特望向远处的山峰。

“怎么了？”尼娅薇拉着急地问。

卡梅特没有立即回答。他缓缓地转过来面对尼娅薇拉。

“没事。”他说，“没什么，真的，但我希望有一天，我们可以无话不说……”

“现在就说，”尼娅薇拉鼓励他，“就说说你刚才那个‘没事’。刚刚你不是问我，一个人能做成什么事吗？我来问你。如果你发现，一个大人在强行抢夺一个小孩的食物，你会站在那里看热闹吗？”

“不会。你想要什么？”卡梅特问她，“你来这里，肯定不是为了陪我。”

“通天塔会吞噬我们的国家。那时候我们要去哪里遮风避雨？它会夺走干渴的人嘴里的水，还有饥饿的人嘴里的食物。我们的国家将住满瘦骨嶙峋的人。我们要怎样才能夺回国家的身体、意志还有灵魂？”

尼娅薇拉对他说了统治者的秘密计划：他们会挑选一天，给通天塔项目献辞。她告诉他，政府阴险地想要利用埃尔代里斯的队伍，让世界银行代表团相信，人们是完全支持这个项目的。

“我们的组织曾经想要反对排队，但考虑到这个国家的失业率，我们是没办法阻止排队狂热的。所以我们会有自己的队伍。我们所有人，阿布瑞里亚的男人和女人，都必须联手，反对这个疯狂的通天塔。我们将用正义的力量对抗权贵。我们想要你成为我们的一员。运用上天赐予你的力量，为组织及人民谋利益。”

卡梅特站起身，又一次凝视远方的山峰。转回来的时候，他的眼睛里闪耀着尼娅薇拉从未见过的光芒，一种悲伤多于欢喜的光，一种被自己不想拥有的能力所拖累的光芒。他在尼娅薇拉身旁坐下，胳膊环住她的肩膀。尼娅薇拉觉得自己的身体一阵颤抖，她等着他的回答。

“实际上，除了腐败的臭味，还有别的东西让我逃离埃尔代里斯。”卡梅特开口说，“很多事情合在一起，让我不得不审视自身。我没有看到什么清晰的人生意义。我唯一的目标就是，接受教育，挣很多钱，回报父母。所以我选择了商业管理作为主修专业。讽刺的是，虽然我学业优秀，却觉得自己并不是真的想要以此为生。

“在印度，我学了用植物治病，我想我也有了模糊的打算，想要成为一个治愈心灵的医生。至于谁会是我未来的病人，当时我并没有头绪。

“我醉心于东方的宗教。我想要了解更多东方的先知和圣人，例如释迦牟尼、摩诃毗罗、锡克教的古鲁那纳克，甚至是中国的孔夫子。他们的有些理念，比方说因果报应，就跟你对我说过的‘人的行为举止决定人生’很相似。佛教的因果，说的是一种行为，不管是物质的、口头的还是精神上的，还有其潜在的力量。我们的一举一动，都会给未来造成好的或坏的影响。善举将会累积福报，它潜在的力量将会给未来带来好的影响。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因果报应，潜在的善或恶。就好像伊博语里面的‘上帝’^[2]一样。

“我们的祖先告诉我们，盖房子的人只能用你给他的材料盖房子。你给他石头？你将得到一套石头房子。你给他木头？你将得到一个木屋。你给他残次的石块、木材、铁或钢，你将得到一间有瑕疵的房子。你所处的位置，和我研究过的宗教信仰，主要的差别就在于灵魂轮回的理念。如果你这辈子做恶事，下辈子你就会托生成一只贪吃的鬣狗，或者一只恶心的疣猪，或者随便什么别的畜生。人必须多做善事，下辈子才能托生成更加高级的物种。

“佛教看待财物的观点吸引了我。一个追逐名利和感情的人，就好像在刀口上舔蜜的小孩。品尝蜂蜜的甜美时，也可能会伤了他的舌头。但是，最让我着迷的是他们关于涅槃的理念。我觉得这个词的字面意思是‘烟消云散’。那是一种完美的状态，在大智的基础上的修行和冥想，

人类所有的污秽与热情都完全熄灭。佛陀指的就是‘顿悟之人，找到了光的人’。释迦牟尼本人在老年之时，躺在森林里两棵大树之间达到了这一境界，这对我来说也是有所启示的。

“当我回到阿布瑞里亚的时候，我的精神完全被生活必需事宜占据：我得找到一份工作。有一段时间，我以为人们都是公平行事——你知道的，不需要贿赂——所以我一直洁身自好。谁料，我根本没有机会去验证这是否可能。剩下的故事你都知道了。

“我开始相信，在我们之外，有一种力量在掌管人间诸事。就是那种宗教里面说到的‘上帝行事神秘，他的奇迹终将显现’那种力量。你我的相遇并非刻意，然而我们还是遇见了。也是那种力量将你带到了这里。这一切都是有目的的。

“尼娅薇拉，请你不要再回埃尔代里斯，不要再回到那腐败当中。我们在这里造一间小屋；倾听大树和动物们对我们的诉说。很久以前，我的祖先，猎人们，相信太阳就是我们的神，因为它是火和光之源。当我们还是孩子的时候，我们用玻璃碎片捕捉它的热量，我们相信我们捉到的是它的一点能量。让我们留在这里，探索太阳光热以及万千星辰光芒的奥秘。”

尼娅薇拉不太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期待的可不是这样的回答。他在要求她远离埃尔代里斯、阿布瑞里亚和人民，变成一个隐士，新世纪阿布瑞里亚森林中的一个佛教徒，去寻找生命的意义。她不自觉地把卡梅特的手从她的肩膀上拿下。

“或许我们是不同的。你沉迷于受伤的灵魂，而我则致力于拯救受伤的身躯。我可能不确定哪个更好。但我知道的是：人们可以自由选择如何运用自己的天赋，由上帝、大自然、太阳、命运，随便你管它叫什么——我指的是你刚才说的掌管我们人生的超能力，赐予的天赋，不管是用它去寻求个人拯救还是人民解放。”

她不是在提问，但言外之意再次让卡梅特觉得羞愧。

“当我看向未来，我只看到一片黑暗、迷雾、硝烟，没有什么清晰的

东西。尼娅薇拉，我闻到了眼泪和鲜血的味道……”

“谁的眼泪和鲜血？”

“我真的不知道。我不会要求你和你的朋友放弃你们扰乱通天塔献辞日的计划。可是，从我个人来说，我没有准备好参加这个任务。我还是想听听动物、植物还有山峰要对我说些什么。我需要找到我自己。”

“对我们来说，”她一边起身一边说，“我们觉得通天塔会把我们的土地变成地狱，我们选择为此采取行动。”

她开始收拾东西，准备离开。她没有把火柴、壶和锅装起来。

突然，她想起了某件一直没有问出口的事情。

“告诉我，”她说，“那三大袋子钱呢？你用它们或者说那些钱做了什么？”

“我把它们埋起来了。”卡梅特精疲力竭地说。

“你把钱埋掉了？”尼娅薇拉问，仿佛没有听清他说什么，“你应该把它给我们！”她说，“组织会好好使用这笔钱，对付邪恶。”

“我会告诉你我把它埋在哪儿了。它全都属于你。不过你要知道：那笔钱是被诅咒的。”

“没有什么钱是被诅咒或者被保佑的。”尼娅薇拉说，“都取决于钱的用途。”她突然停住了。

她回想起那三大袋子钱差点要了她的命，那天晚上，她回到办公室去拿她的包，然后被塔基里卡用枪指着脑袋。它们还引发了塔基里卡的白种病。

“忘了吧，”她说，“我根本不想知道它被埋在了哪里。相比起人们给予的钱，我们的组织更相信人们付出的行动。所以就让我们把那些钱袋留给白蚁和红蚁吧。现在，我该回到我在市里的巢穴了。”

“太阳都快落山了。你为什么不留下来过夜，明天早晨再走，这样你

可以在白天穿越草地。”

“不了，我现在就走。明天还要汇报工作。”

“我送你过草地吧。”卡梅特提议。

“不，不。让我自己一个人过草地吧。这样我会想得更加清楚。草地里的野兽并没有外面狂吠着通天塔的人们凶狠。”

“可是，不要断了自己的后路。老话怎么说来着？人们可能还是会需要回到曾经以为永远离开的地方。现在，我居住在森林里面。如果你回来，请在洞里或者森林里任何一块岩石上留下一块布片吧，这样我肯定能找到你。”

“谢谢，不过我再也不打算回来了。埃尔代里斯需要我。”

他们沉默地走到山脚下，来到草地边上。卡梅特看着尼娅薇拉走进广袤的草地，直到再也看不到她的身影。

[1] 原文为斯瓦希里谚语。

[2] 在伊博语文化中，“上帝”会对人们的善举给予福报，也会对恶举给予惩罚。此处与前文内容呼应。

第三部分

1

几个星期之后，尼娅薇拉的名字出现在首要悬赏名单上。在统治者“生要见人，死要见尸”的命令下，警察们在全国范围内捉捕她。熟悉这片草地，帮了她的大忙。当她除了上班穿的那身衣服还有一个手袋之外，一无所有孤身一人在暗夜里穿越草地的时候，卡梅特的劝告，不要断了后路，回荡在她的心里。

她想起自己是多么坚决地说再也不会回到这里，也惊讶于卡梅特的未卜先知。她害怕这黑暗，却也感激在被追赶的情况下它给予的保护。天上的星辰是她最好的陪伴，而现在，她最感激的是，她跟卡梅特之间曾经做过的关于太阳、月亮和星星的交谈。

她来到最后一次见他的洞里，却没有看到人留下的痕迹。她站在那里，泪眼蒙眬，不是因为对自己和其他女人的所作所为感到悔恨，虽然她不得不勉强地承认，用大石头去砸警察局真的是非常挑衅、冲动的举动。

月亮升起来了，虽然没有跟卡梅特在一起的时候那么明亮，但月光足以让她看清自己周围的环境。她不想待在洞里，因为它离山脚很近。她决定走远一点，碰碰运气，看能不能在他们之前停留过的地方找到他。

森林似乎变样了，虽然她只离开了几个礼拜。那时候，整个森林都沉浸在一种爱的魔力之中，有一种狂野的美。而现在，它显得危机四伏，令人难以忍受。她害怕会遇到狮子、美洲豹，或者任何一种她之前希望见到的野兽。她要怎么逃脱它们？她想象着潜伏在黑暗里的眼镜蛇、鼓腹毒蛇还有巨蟒，每走一步，她都想象自己被蛇或者三角变色龙捉住的场景。她还没忘了过去在手袋里放塑料蛇的事情，多么讽刺啊。现在，她置身于丛林之中，里面有许多活生生的蛇，而她是那么的害怕。万一我逃离了敌人的毒牙，却葬身于鼓腹蛇的肚子呢？她想象自己

的身体在毒蛇的肚子里慢慢分解腐化，她吓得发抖，但是想到自己如果在统治者的折磨手段之下，她觉得野兽的肚子也不那么可怕了。

她的身后传来一声干树枝的碎裂声。她吓呆了，想着赶紧藏到前面的树林中去，但她的脚却动不了。她向左瞥去，又向右看，想看看旁边是否有树可以爬上去。

又一声。下一秒钟她不自觉地尖叫起来。接着，她好像绊到了什么东西。肯定是条蛇。她赶紧爬开，呜咽着，然后晕了过去。

她不知道自己晕过去多久。她只知道，当她醒过来发现自己在卡梅特的怀抱中，泪水突然决堤一般。喜悦的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流下，尼娅薇拉感觉到，或者说看到他皱着的眉头里藏着的疑问。

“都是因为反对通天塔的女子示威游行。”她再也忍不住地痛哭起来。

2

她是怎么从他们手上逃脱的？埃尔代里斯的人们都在问，津津乐道于各种版本。有传言说，一千多个警察被派去封锁她的办公室，有些警察手持冲锋枪坐在装甲车里堵住了所有出口，直升机像盘旋的猎鹰一般猛冲向逃亡者。

有些谣言传播者甚至信誓旦旦地说他们当时就在现场，亲眼看到了她。她打扮迷人，所有看到她的警察都被一种他们从未有过的欲望攫住，这种欲望强烈到让他们全都变成了狂流口水的傻子，费劲地应付自己勃起的阴茎。

可是另外一个传言说的是，尼娅薇拉把自己伪装成一个男人：有人说是一个裹着破毯子的老人，有人说她扮成了一个英俊的年轻人，脸刮得很干净，却有着比马尾巴还茂盛的八字胡。

然而，所有的传言，都一致提到，警察来到尼娅薇拉的工作地点，带着逮捕令去抓她。

两个警察，还有告密者卡尼欧若，分开坐在火星咖啡馆的桌前，等在尼娅薇拉去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上班路上，随时猛扑上去。另外三个便衣警察守在附近的据点。卡尼欧若坐在他常坐的角落里，读着或装作读报纸，他太清楚这个任务对他来说是多么意义重大，甚至过了好一会儿才发现自己把报纸拿倒了。

发生在通天塔献辞日的丑闻，给了卡尼欧若多年来苦苦寻找的突破口。他终于有机会迎合讨好权贵。他敏锐地抓住了这个机会，直接给统治者办公厅的西吉奥库打去电话。

部长对电话那端的好运感到难以置信。他觉得，就在快要愁死的时候，守护天使前来拯救他。他清晰地记得，丑闻发生后，统治者是怎样把他叫到一边，冷冰冰又非常讲究地问，在这个国家的耳朵、眼睛和鼻子丝毫没有发觉的情况下，这样令人羞耻的丑闻是如何发生的？下次内阁会议上，我要听到一个合理的解释。统治者是用英语警告他的，在阿布瑞里亚政坛混了这么久的西吉奥库，当然知道这就意味着死刑。

西吉奥库把自己锁在办公室好几天，迫切需要想出办法，却徒劳无功。除非命运扭转，否则他剩下的日子就屈指可数了。接着他就接到了卡尼欧若的电话。在不计其数的告密者中，从来没有一个人像卡尼欧若那样，给过他如此宽慰、充满希望、令他浑身战栗的消息。西吉奥库听清楚了他的每一个字，却不停要求他再次重复：我听到的是真的吗？你知道有这么一个女人？哦，你不知道她是不是带头人？啊，组织的一个追随者？孩子，如果我们捉到她，最新款的奔驰车就是你的了。哦，我们会给她装一个喷嘴，让她吐出她知道的一切，把卡尼欧若叫到他的办公室后他这样说道。

西吉奥库原本想亲临现场抓捕尼娅薇拉，但又怕统治者因为此事召集内阁会议时自己会缺席。无论如何，堂堂一个内阁大臣，亲自参与对一个普通女秘书——在无政府主义分子、狡诈的情人诱惑下失足——的抓捕行动，的确有些不体面。与卡尼欧若面谈后，西吉奥库决定不再用圣玛利亚当地的警察队伍去执行抓捕尼娅薇拉的任务。他会从自己的办

公室派一个特别分队去做这件事情，他对卡尼欧若说。

先前，他已经成立了一个专案组，包括警督以利亚·恩卓亚、皮特·卡西加还有阿里盖盖·盖瑟利，专门监视这个组织，现在他又提名了三个警官协助他们。阿盖负责协调这次行动，不仅因为他曾经在圣玛利亚工作过，熟悉那里的地形，还因为他穿越草地追赶神灵，赢得了“百折不挠”的美名。阿盖还负责与卡尼欧若联系，而卡尼欧若的主要任务就是指认那个罪犯。

阿盖和卡尼欧若同意把火星咖啡馆当作据点。卡尼欧若必须在主力队员之前到达那里，点上一杯茶。他会穿一件白衬衫，读报纸，作为主力队员辨认的依据。

分队将会秘密逮捕这个女人，把她扔进一辆货车里，货车的车牌是伪造的，然后直接带到西吉奥库面前。其他任何人，不管是警察还是内阁大臣，都不会知道这次行动。西吉奥库不会愿意让马乔卡利这样的政敌抢走一丁点功劳。想着这次戏剧性的抓捕行动，想到与这个让整个国家在全世界面前蒙羞的女人的第一次交锋，西吉奥库舔了舔嘴唇。现在，国家要反击了，而他，西吉奥库，则要感谢命运选择了他作为统治者复仇的工具。

4

尼娅薇拉总是想起那个可怕的星期二上午。为了纪念周六的献辞典礼，周一和上周五变成了法定假日。星期二是埃尔代里斯丑闻之后她的第一个工作日。后来，在说到那个重要的上午所发生的一切时，她总会说到，她是如何在平常起床的时间醒来，充满喜悦，快速地冲了个澡，然后出发前往公交车站。开往圣玛利亚的公交车很准时。在车上，尼娅薇拉完全陷入了自己的世界——她想要唱歌，庆祝自己是个女人。大获全胜的埃尔代里斯丑闻还历历在目。她知道安全部门将会四处搜捕组织成员，但她没有太过担心自己的安全问题。她相信，没有人会把她跟那些女人的所作所为联系在一起。在阿布瑞里亚，政治完全是男人的事情；男人根本想不到，女人会去策划并且执行那种事情。自从她开始为塔基里卡工作，她就把自己的行踪掩盖得很好，她扮演着完美的秘书

——有一点一本正经，或许，正是这样，她赢得了塔基里卡及其朋友圈子的尊重，他们把自己的色心都收了起来。过了圣玛利亚集市之后，她在平常那一站下了车。她穿过统治者大街，还有鸚鵡小路，沿着主干道，走向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办公室。她热切地想要赶到办公室，从温吉尼亚那里收集一些八卦信息。温吉尼亚没有去参加周六的典礼，但她肯定会从塔基里卡那里听到一些小道消息。

尼娅薇拉知道塔基里卡参加了会议，因为在献辞典礼的前几天，据温吉尼亚说，他所谓的病突然好了，他说，队伍已经达到了他们的目的，还发誓说，不管是真的还是假的，没有什么病可以阻止他，通天塔的主席，去见证这样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时刻。

她打算去办公室之前先去火星咖啡馆喝杯咖啡。兴高采烈的尼娅薇拉，这时候万万想不到卡尼欧若可能会在那里。然而，想着刚做好的热咖啡的香气，她的确也想起了孤身一人在森林中的卡梅特，不过她很快把他的样子从脑海里赶跑。毕竟，卡梅特自己选择居住在动物和植物之间，如果他觉得这样是幸福的，那她又有什么立场去告诉他，在这样美妙的周二清晨，错过火星咖啡馆的咖啡有多么遗憾呢？她并不羡慕他，当然也不怀念山里清晨冰冷的空气。

在离火星咖啡馆还有几个街区的地方，她觉得有人碰了碰她的右肩膀。她没有理会，随意地把手袋换到左边肩膀，继续往前走。又有人碰了碰她的右肩膀，这一次她迅速转过身来。原来是阿盖。尼娅薇拉差点没有认出他。她从来没有在白天在她家以外的地方见过他，上次见他还是那天早晨他去告诉她他升职的消息。这一大清早，他穿着便衣在圣玛利亚做什么？她努力不现出惊诧的表情，装作不认识他的样子。

可是阿盖却已经低声诉说他的感激之情。他在说些什么？她问自己，但她完全插不上嘴。“我？就算你把自己变成一只小鸟或者一只乌龟，我也不可能认不出你来。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而且你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可以随心所欲地变换模样。你到哪里了？我介绍了一些朋友去找你，他们说圣地已经关门了，还贴了一张告示，说你已经离开了……”

尼娅薇拉终于明白他为什么这样滔滔不绝地感谢她。她费了很大力气才忍住没有笑出声来。她想起，自从那天晚上他从伊甸园酒店门口追

赶他们，他就根深蒂固地认为尼娅薇拉和卡梅特只是同一个人的两个化身：乌鸦魔法师。尼娅薇拉不准备告诉他，而且她肯定，就算她告诉他真相，他也不会相信。无论如何，她都不想跟他耽搁下去。他拖着她的时间，耽误她去火星咖啡馆喝咖啡和上班。顺着他疯狂的思路说下去，会很容易摆脱他。所以，她微微点了点头，表示同意，扮演起了乌鸦魔法师：

“你千万不要告诉任何人在大街上看到了我。如果你说了……”她停下来，好像如果他说了后果将严重得难以言说一般。“我不想让任何人知道我是谁。”她压低嗓音。

“噢，你就相信我吧，乌鸦魔法师女士先生。你的每个愿望，我都当命令一样执行。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怎么会忘记你对我的大恩大德？你是出了远门吗，还是什么？”

尼娅薇拉说她确实离开了，是去收集一些草药，还有青蛙和蜥蜴的腿和尾巴，刺猬和豪猪的皮，变色龙的角，还有用来增强魔法的草蛇皮，哦，对了，她还去找了一些镜子，可以捕捉人影和人的想法，不管这个人离得多远，或者他本人有没有意识到自己有这个想法。她很快就会回到圣地的，她告诉他，如果他遇到了麻烦，随时都可以去找她。因为敬畏和钦佩，阿盖的眼睛瞪得老大。听她这么说，他非常高兴。但是尼娅薇拉随即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万一他明天就来了怎么办呢？所以她赶紧补了一句：

“听着，我还得一段时间才会回去。必须等到新的魔法成熟了才可以。不过，你这么早在圣玛利亚做什么？我知道你的新工作挺顺利的。”

“你能读懂我的心思，真叫我吃惊。”阿盖说，“我是挺顺利的。”他自负地说，“这一切都多亏了你啊。我告诉你……”——他把声音压得更低——“我在这里执行一项秘密任务。不是别人而是西吉奥库亲自派我来的，不是别的身份，而是作为一个特别行动的指挥官。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你想想：在你给我施加魔法之前，我在警察局干了这么多年，从来没有参加过什么‘特别’行动。可现在，你看看我。我在指挥整个行动。这就是你为什么看到我在街上。我的三个手下都在火星咖啡馆里等着，另外两个在大街转角处，守着进出办公室的路。我自己不能进火星

咖啡馆，因为你也知道，我曾经在这里工作，我觉得罪犯可能会去喝咖啡，没准会认出我来，然后起疑心。”

“可是罪犯是谁呢？谋杀犯，还是抢银行的？”她觉得有点无聊了，甚至还有点不耐烦。她着急去办公室，或许不得不放弃咖啡了——不，她才不要放弃咖啡呢，她对自己说；我要冲进去，点了带走。

“比谋杀犯和劫匪还要糟糕。”阿盖在她耳边说，她有些恼怒他靠自己这么近。他接下来说的，却完全打破了她的沉着。她迅速警觉起来，浑身都起了鸡皮疙瘩。

“我只跟你说，乌鸦魔法师，那些女人在通天塔献辞典礼上做的事情，太坏了，太可耻了。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不过我们现在有了一个嫌疑人。西吉奥库部长已经命令我们抓住她，直接带去见他。我不知道她是谁，也不知道她长什么样子，不过这不是问题。我们有一个非常合作的年轻人，会为我们指认她。西吉奥库非常喜欢他。实话跟你说，作为一个专业而训练有素的警官，我其实不太在意这些自以为是的青年团。不过，我们警察还是得依靠这些告密者的线索，这个卡尼欧若似乎鼻子很好使，知道很多这个女人的信息。”

尼娅薇拉觉得浑身的力气都被抽走了。她以为自己的膝盖会跪下去，但她还是集中所有心智，不让自己的脸或声音露出丝毫异样。她又问了几个问题，看看他们究竟对她了解多少。她非常庆幸自己被误以为乌鸦魔法师，而且不管发生什么事，都决心继续扮演这个角色。

“这个约翰·鼻子，现在在哪里？”尼娅薇拉问。

阿盖大笑起来，尼娅薇拉心急不已。她并不是想搞笑的：难道他是在跟她玩猫捉老鼠的游戏？

“乌鸦魔法师女士先生，”阿盖说，尼娅薇拉松了一口气，“我们警察也给他起了这个昵称，约翰·鼻子，一说到这个名字，我们就会忍不住大笑。不过我们可不敢小瞧了他——哦，不，我可不会。他很聪明。毕竟，是他向我们举报了这个尼娅薇拉。他现在就在火星咖啡馆，跟我的两个警官恩卓亚和卡西加在一起。我得走了。我也不耽误你了。”阿盖抱

歉地说，“我知道你肯定有很多事情要做，不过等你回去了，我肯定会应邀去拜访你，求得一些更加有效的东西。”阿盖说完离开了，一边走还一边笑着嘟囔“约翰·鼻子。”

尼娅薇拉装作走进最近的一家商店，不过只是为了朝阿盖前往的方向偷偷看上一眼。有那么一秒钟，她甚至想从火星咖啡馆门前走过，只是为了确认卡尼欧若真的在那里，不过这可能会捅了马蜂窝。她从商店的前门出来，继续朝着原来的方向走去，不过在这个街区的尽头，她飞快地在拐角处转了弯。

“我从来没有如此感激过埃尔代里斯街头拥挤的人潮。”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

5

如果尼娅薇拉真的从火星咖啡馆门前经过，那么她肯定能从卡尼欧若翻报纸的样子发现一丝不安。他的眼睛几乎粘在路上，还有通往塔基里卡办公室的人行道上。他有点恼怒这个行动进行了这么长时间。

他满心想的都是立了这个大功之后他的人生将发生什么样的变化。他不停地看表，越来越恼怒于尼娅薇拉，仿佛她背叛了他。她总是准时来上班的。今天为什么没有？她怎么能这样对我？我要是知道她住在哪里就好了！我要把她的房子烧成灰烬。

被阿盖留下来望风的恩卓亚和卡西加，只是坐在那里等着，希望看到卡尼欧若给出的信号，却迟迟没有等到。这个告密者真的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吗？他们喝了太多咖啡，差点要吐了，也越来越没有耐心了。

到了下午的时候，很明显是哪里出了差错。他们决定，由其中一个警察——对这一带来说是新面孔——去塔基里卡的办公室看看，不过要十分小心，不引起任何怀疑。他很快就回来了，兴奋得气喘吁吁。办公室里有一个女人。阿盖完全没有理会卡尼欧若，直接命令恩卓亚和卡西加立即行动，逮捕办公室里唯一的女人。

据说，当西吉奥库听到抓住的是温吉尼娅的时候，他惊讶于自己的

毫不沮丧。相反，他跪在地上，扯着自己的耳朵，感激这意想不到的事态转折。感谢你，宇宙之主，赐予我机会，让我保住我的命，干掉敌人。

6

他的举动并没有什么矛盾的地方。在西吉奥库看来，在这件事情里面，弄错了犯人的身份其实是一个双赢的局面。如果温吉尼娅真的跟组织那些女人有什么关联，她的罪行也会牵连到塔基里卡，从而把马乔卡利也拖下怀疑的泥沼。如果最后发现温吉尼娅是无辜的，西吉奥库就会把所有的责任推到卡尼欧若还有跟踪那个女人的小分队身上。塔基里卡，马乔卡利的朋友，还是不得不解释自己为什么要聘用一个叛徒。可是，他不愿意去想其他不可预料的情况。他会见招拆招——现在他只想尽情地享受拘捕温吉尼娅——塔基里卡的妻子——的胜利的喜悦。

7

塔基里卡和通天塔建造委员会的其他委员一起，在一个酒店房间里闭关了一整天，思考怎样才能挽回国家的颜面：他们能够立即采取什么行动，才能去除那些女叛徒们带给国家的耻辱？他们争相诋毁女性。女人向来是人类的眼中钉肉中刺；考虑到她们从夏娃那里继承来的血统，大多数男人这样总结道。这个观点已经是司空见惯了。委员会的其中一个委员假装持有不同意见。他脸上露出狡诈的笑容，眼睛里冒着邪恶的光，问道，是谁把狡猾的蛇藏在自己两条腿之间？他们都大笑起来，在一片祥和中结束了这一整天的会议。

塔基里卡回到他在金山住宅区的家里时，脑子里还满是女性在历史上是如何变节的念头。等他发现他的妻子还没回家，他不禁想道：难道温吉尼娅也变成了那种有钱有权人家的妻子，打着女性解放的旗号，对谁都可以张开大腿？

直到午夜，温吉尼娅还是没有回来，塔基里卡的愤怒和嫉妒变成了焦虑和担忧。难道她出了车祸？还是得了什么急病？她是进医院了吗？

他睡不着，第二天早晨，他很早就出发去办公室：他十分肯定，尼娅薇拉知道他的妻子出了什么事。看到他妻子的奔驰车停在办公室外面时，他狂怒不止。所以她是在外面待了一整夜？可是为什么？想象一下他发现办公室的大门是锁着的时候有多吃惊吧。温吉尼娅没有在里面。他只能寄希望于尼娅薇拉了。可是她也没有准时出现，这让他焦躁不安。他不知道尼娅薇拉住在哪里。他对圣卢西亚南部的了解仅仅局限于上次去乌鸦魔法师圣地时的所见所闻。怎么两个女人在同一天都莫名其妙地不见了？他朝火星咖啡馆走去，看看尼娅薇拉是不是在那里消磨时间。

他试着跟咖啡馆的店主攀谈，但是像往常一样，相比起埃尔代里斯的小打小闹，乔达摩对火星上最新发现的水和生命迹象更感兴趣。在塔基里卡的坚持之下，乔达摩还是说起了那三个看起来像政府特工的男人；他知道他们肯定是为了什么目的而来，从他们消费的咖啡数量，还有其中一个男人连报纸都拿倒了还假装读报的样子就能看出来。乔达摩说他看到了或者觉得自己看到他们其中一个去了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你确定？塔基里卡问道，一阵恐惧向他袭来。塔基里卡一点也打不起精神，因为乔达摩低声对他说，即便是现在，就在他们说话的这个时候，整个镇子里全都是警察，穿制服的和穿便衣的，他们都在找一个女人：你认识那个女人——她叫什么来着？尼娅薇拉。我想她就是为你工作的那位小姐，她经常来这里喝咖啡，不过昨天和今天我都没有看见她。塔基里卡的害怕变成了恐慌。温吉尼娅和尼娅薇拉之间有什么关联？为什么警察在找她们中的一个或者两个？

他回到办公室，想给他的朋友马乔卡利打电话，但没有找到他，只能给他留言，让他回电。他留下来等电话，却没有等到。晚上回到家里，塔基里卡又给部长打电话，他拨了好多个号码，还有一个手机号，都找不到人。

第三天，他决定给万得弗·邓波——圣玛利亚警局的头头打电话。塔基里卡把邓波警官当成好朋友。他们的友谊是建立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之上。塔基里卡时不时地就会给这位警官献上他所谓的最诚挚的祝愿——跟布里币绑在一起塞进信封里。有时候这个信封还会写着祝警官和整个警局圣诞快乐，或者新年快乐这样的话。他还通过邓波联系一些低级别

的军官：也没有什么特别的目的，就是支持一下我们的军人，他是这样说的。当然，这位警官会照顾塔基里卡的利益，甚至传递一些对商人有用的信息以便紧跟政治风向，也就不足为奇了。至于军人，说到底，又有谁说得准呢。警官听出了电话那端塔基里卡的声音，让他一直等着，直到他放下听筒。等再打回去的时候，他被告知警官很忙无法接听电话。

那天晚上晚些时候，邓波警官经过塔基里卡的住所，然而，他开的是一辆借来的车，穿着便服，粘着假胡子，还戴着一顶鸡蛋形状的帽子。他并不打算解释为什么要装扮成这样，而是直奔主题。邓波告诉塔基里卡，尼娅薇拉，他信任的秘书，是一个跟埃尔代里斯丑闻有关的通缉犯。那我的妻子呢？温吉尼亚出什么事了？看到警官没有提到她的名字就打算离开，塔基里卡忍不住问。邓波警官似乎非常吃惊，好像根本不知道她失踪了一样。塔基里卡描述了她是如何神秘地失踪，他的办公室是怎样锁着门，她的奔驰车停在门外。警官说所有跟尼娅薇拉有过接触的人都在监视之下，而且，他猜，仅仅是猜测，温吉尼亚可能已经落入了统治者办公厅的政治警察之手。最近统治者办公厅成立了一个特别分队，专门对付“人民之声运动”组织，塔基里卡所说的一切就是他们的杰作，不过这只是他的猜测，不能肯定。说完，邓波仿佛想要飞出房子一般，到了门口，他转过身来，让塔基里卡以后也不要往警察局打电话，他保证，如果得到其他什么消息，肯定会来告诉他。

这下，塔基里卡的恐慌比邓波到访之前还要深重。他怎么会聘用一个国家公敌呢？他开始回顾尼娅薇拉是怎样为他工作的。她是在他被指派进通天塔委员会之后不久来到他的公司。一个这么美丽、礼貌、优雅、努力、谨慎的女人，怎么会卷入到这种危险组织当中去呢？她是在利用他吗？是的，肯定是这样的。

他怎么会没有看穿尼娅薇拉的虚伪呢？肯定有很多蛛丝马迹，但他就是眼瞎没有发现。再有就是，这样一个美丽却从不会像别人那样在工作中，甚至在大学里利用自己的美貌的女人，这些天是怎么过的呢？

尼娅薇拉的眼睛里从来不会流露轻浮的光。她从来不会理会别人的调情谈笑，不管是语言、姿态还是表情，都不会有一丝异样。在阿布瑞

里亚，很少有女人有如此强烈的道德感，这说明她还是有什么地方不对劲，而他，塔基里卡，自诩为读心高手，尤其擅长解读女人心，本来应该多注意这个方面的。

可是，他的妻子呢？尼娅薇拉和他的妻子之间有什么关联？难道她也一直在欺骗他，假装成一个好妻子，一个即便知道他同其他女人有染却什么也不问的女人？一个对政治和世事都漠不关心，宁愿关掉电视和广播都不愿意听或看新闻节目的女人？她是假装没有兴趣？难道在他生病期间，她变成了激进分子？据说，两个女人在一起就会变成一锅毒药，其中一个就会被另外一个的思想毒害了。

他想起，在他被白种病折磨时，就是这两个女人把他带去了乌鸦魔法师的圣地。这本身就是件奇怪的事情，他应该警觉的。温吉尼娅经常说自己是个基督徒，从来不会错过星期天的礼拜，一直是万圣大教堂的虔诚教友。为什么她不向教会求助，而是去找一个巫师？不过从内心来说，他还是很感激她没有把他的病暴露在她的教友面前，可是，她是怎么接触到巫术的？或许她跟尼娅薇拉早就勾结在一起，而他，塔基里卡，白天跟一个国家公敌共用一间办公室，晚上跟另一个敌人同睡一张床。到底是什么让他发疯，居然聘用尼娅薇拉做自己的员工，居然娶了温吉尼娅当老婆？

他又想起白天跟同伴们说的话。夏娃的后代。黑夏娃的黑姑娘。她们会知道我才是男人，塔基里卡暗暗发誓。她们会永远后悔在他的办公室里开始玩激进政治的那一天！

在这样一遍又一遍虚张声势给自己鼓劲的时候，想到温吉尼娅的失踪还有尼娅薇拉的背叛，他一会儿觉得看到曙光，一会儿又跌入深深的绝望。

另外，他给马乔卡利打电话并且多次留言，却没有得到任何回复，也更加深了他的忧虑。就算打通了马乔卡利的手机，接电话的却是司机，而且只告诉他会把他的来电转达给部长。更糟糕的是，邓波警官再也没有露过面。

他使劲地想，怎么才能把自己从这烂摊子中解救出来。他想保全自

己还有他的孩子们。他甚至想过召开一个新闻发布会，公开宣布他和他的家庭将与温吉尼亚和尼娅薇拉断绝关系，并且再次向统治者、政府还有通天塔项目效忠。可是，事先没有通知他的朋友马乔卡利，他怎么可以做这样的事情呢？他在脑海里面转了很多遍这个主意，最后决定暂时搁下。他会等上几天，不过，要是过了第三天，他还没有联系上他的部长朋友，或者没有从邓波警官那里得到更新的消息，他就会采取行动，公开谴责他的妻子和尼娅薇拉。他必须采取一切必要的手段，保护自己的利益。打定主意后，他感觉稍微好受了一些。

他开始起草新闻稿。遣词造句难倒了他。但他坚持了下来，而且这个任务让他在一段时间内脑子没空想别的。亲爱的媒体先生们，今天我请你们来到这里，是为了告诉你们，并且通过你们，告诉全世界，我将为了统治者放弃我的妻子。我是那么的忠诚，谁会相信我会跟一个妄图颠覆政府的员工，一个小小的秘书，或一个小小的家庭主妇有任何关联呢……

三天过去了，部长依旧没有打来电话，邓波警官也没有再次来访。塔基里卡盯着还没写完的新闻稿，感到自己钻进了死胡同：他怎么能够去谴责两个行踪不明的女人呢？万一他的声明反咬他一口，别人怀疑他谋杀了她们，把尸体埋在后院，然后装作她们已经消失了呢？

毫无头绪的他，没精打采，沮丧不已，只能在威士忌里寻找安慰和支持。

就在这个时候，他听到外面有车停下来的声音。他站起身，正要从窗户往外偷看的时候，电话铃响了。那一秒，他不知道该偷看那辆车，还是该接电话。最后他还是接了电话。他很高兴，是马乔卡利打来的。他觉得跟他的朋友马乔卡利通话后，一切都会真相大白，或者可以安心开他的新闻发布会了。

很明显，马乔卡利不愿意在电话里多说，短短几秒钟，他们就商定了见面的时间和地点。

放下电话的时候，他听到车子离开的声音。他冲到门口。

温吉尼娅走了进来。

“你究竟去哪儿了？”塔基里卡问。

“我被国家秘密控制了。”温吉尼娅死气沉沉地说。

“你在说什么？”塔基里卡问，相比起之前的毫无头绪，她的回答更加让他沮丧。

8

国家和秘密通常是在一起的。有些国家，知晓秘密的只有一些所谓的国务卿或者部长，但是这两者从名字上就能反映出他们是国家机密的服务者。而阿布瑞里亚的独裁者，也就是阿布瑞里亚自由共和国的统治者，并不放心任何人保守他的秘密。就连那些早上最先看到他，晚上最后看到他、传说中跟他非常亲近的大臣们，都无法知晓自己的命运，不确定在日落或黎明之前是否能保住自己的饭碗。

对此，早有骇人听闻的先例。

不知多少次，独裁者提拔一些人，赞扬他们，带着他们跟他一起到处出席各种活动，等到他们刚刚开始认为自己的确是“父亲偏爱的那一个”时，他就会突然把他们身下的“魔力毯”撤掉。这些先前受宠的臣子，跌得鼻青脸肿，身心破碎，会连滚带爬地哭喊着请求原谅和宽恕。这可能会持续一天，一个星期，一个月，一年，或者许多年。接着，突然地，完全没有预兆地，独裁者会听到他们的哭喊，派政治调停员去缓解他的痛苦。起来吧，你可以继续行走了，独裁者会这样对被拯救的人说。而那个人则会感恩戴德、滔滔不绝地歌颂独裁者无限的仁慈，尤其是被赐予这个或那个董事会董事、野生动物协会主席或者其他部长职位之后。

这位独裁者让大臣之间、地区之间、部落之间反目成仇的本领现在已经成了传奇。他会支持敌对双方中的一方。正当他们对于他强大力量的加盟欣喜不已的时候，某天早晨醒来，就会发现他已经去支持他们的对手了，有时候他甚至还会把另外的势力拽进来，卷进纷争之中。然

后，独裁者，似乎高高在上，就会出来装好人，呼吁和平与理解，被各方当作所罗门和平王子一样热情拥抱。

尽管知道这一切，那些富有的、自封的部落领袖、议会成员，尤其是内阁大臣却从未停止争夺“父亲”身边的席位。虽然获胜的人也总是生活在恐慌之中，生怕自己随时被谄媚、狡猾的对手替代。问题就在于，统治者从来不会让任何人知道想要保住权势需要做些什么。不幸的是，即便是谦卑克己，都不足以阻止某人的坠落。因为在争夺终极权力的漫长时期，统治者本人就是谦卑克己的极品大师。

至于他是如何爬到权力顶峰的，一直以来众说纷纭。其中一个说法是，他在历史上上山露水的时候，在权力面前谦卑到无以复加。在殖民地时期，他就已经广为人知了，因为他表面上对所接触的每一个白种人都非常温良谦恭。所有的白人殖民者，还有传教士的报告上，都说他是一个非洲良民，后来，还说他是“自己人”。不管是在学校、政府部门，还是军队，他的卑躬屈膝都成了通往成功的阶梯。他连高中文凭都没有，但后来却做到了阿布瑞里亚西部一个殖民者农场的非洲中学助理校长。发现在教育方面最多只能做到校长之后，他就退出了这个领域，来到了殖民军，自封为情报官。他的主要任务就是帮忙制作传单，歌颂殖民军的英雄之举，反抗民族起义。他升到了下士，而且，要不是民族起义让殖民母国重新考虑殖民战略，他很可能一直待在这个级别上。等到白人殖民者清楚地意识到，阿布瑞里亚的独立不可避免，因而在重新部署的时候，再次把这位未来的统治者当作自己人看待。他是一个自然而然的选择。他们精心部署规划了好几年。起初，他们把他遮盖在民族主义的幔布之下。虽然这位未来的殿下当时只是一个记者，却在短短几周内，从下士升到中士，再到军士长。也就是那个时候，这位未来的殿下发出了一份精心措辞的声明。与他之前做过的所有传单截然不同，他呼吁改善军队里黑人的工作环境；否则他将放弃自己的职位和军衔，还有被承诺的各种荣誉，为他的人民的权利而奋斗。一个星期后，他辞去职务，宣布他要成立自己的民族主义政党。

这个党派将不仅致力于改善军队里黑人的工作环境，提升黑人的军衔，还将支持和拥护所有小游牧部落的诉求，为他们争取穿着传统服装、携带诸如弓箭、长矛和浆果采摘棍等传统武器的权利。有些所谓的

进步党派，与恐怖分子联手，要求立刻实现即刻的自由，在他们的支持下，某些少数民族大部落正威胁着小部落传统文化的存亡。小部落们在反抗过程中，宁愿放弃学校，甚至牧地，都不愿意放弃这些至关重要的文化象征。即刻的自由？这些进步党派要求白人离开，以便占有小部落所拥有的牧地和池塘，废除他们的文化。其他的党派要求土地和自由，而未来统治者的党派则要求体面的自由，并且对给国家独立设置时间表的做法嗤之以鼻。殖民母国很欣慰。白人移民者很高兴。殖民军里的黑人欢欣不已：现在他们有了拥护者，再也不需要担心在新的黑人秩序里面地位不保了。

在谈判独立事宜时，白人移民者聚集在这个人和他的政党身后，秘密输送金钱，出谋划策，催促他提出要求，作为小部落的代表，他的地位必须是仅次于来自于大部落的首任总统。否则，所有的小部落可以要求自治，如果有必要的话，还可以独立出去。最重要的是，他和他的政党与武装起义毫无瓜葛。之前的殖民军，在协商还没有开始的时候就已经把名字改成了国民军，并且表明了自己的立场。民族起义者则被排除在于欧洲举行的直接谈判之外。其他的一切则像命中注定一般发生。为什么不让那些“主要”的政党去协商对话，避免今后的内战？结果就在意料之中。把所有的民族主义政党合并成一个联合党，为的就是确保大部落和小部落之间的和谐，未来的统治者，这个在多年之前就因谦卑而获得各方，尤其是殖民母国拥护的人，现在已经成了仅次于第一任统治者的二号人物。

这个说法是众多版本中的一个，但所有版本在某一点上是一致的：统治者之所以在权力的阶梯上步步高升，跟他身后的殖民国和白人势力是分不开的，并且，他一直把克己自制当作应对权势高于他的人的法则。

在面对阿布瑞里亚自由共和国第一任统治者时，他在各方面都谦卑不已，为新上司收拾烂摊子，当着副统治者，等待自己的机会。他逆来顺受的能力已经成为一个传奇，那些曾经看过他在上司面前下跪匍匐、阿谀奉承的人再也没有机会看到他今后的飞黄腾达。

然而，他越是在上司面前谦卑，就越期望下属同样对待自己，以减

轻内心深处的自我怀疑。他对这种安慰的渴望，经常使得他残酷无情地对待弱者。在第一任统治者离奇死亡，他完全接管了国家之后，就迫不及待地要来了所有已经定罪，等待开恩的囚犯名单，签署了立即执行的文件。看到自己的签名或者口中说出一个字都能立即结束别人的生命时，他才真正相信了自己的无所不能。他已经是至高无上的统治者了。

那时候，他还没有意识到，最坏的情况还没有到来。有一个团体从联合党分裂出来，成立了阿布瑞里亚社会党，立即引发了底层民众的种族分化，这让他再也掩盖不了自己的嗜血成性。那时候，冷战已经开始。他在西方的朋友要求他对此采取行动。他立即宣布，阿布瑞里亚是一个一党专政的国家。联合党改名为统治者政党，成为唯一合法的政党。分裂出来的社会主义团体的领导人，宣布他们将团结起来，寻求古巴和俄国的支持，转入地下。有些人说他们的举动十分鲁莽、不负责任、不计后果。有些人还说这个决定其实是统治者伪造的。不管真相如何，统治者的西方朋友要求他履行非洲和第三世界领导人的职责，因为在西方牵制苏维埃政权全球化的进程中，阿布瑞里亚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地位。统治者指责社会党与苏维埃政权勾结。阿布瑞里亚反抗西方殖民主义，并不是为了死在东方社会主义殖民主义手下的，他这样慷慨陈词，第一次在积极的语境中使用了“反抗西方殖民主义”这个说法。

据说，在短短一个月之内，他就残杀了上百万阿布瑞里亚社会党党员。这让他一举成为西方世界最为尊敬的非洲领导人。许多国王、王后、总统邀请他到他们的宫殿参加奢华的晚宴。西方媒体也大肆赞扬。抵御社会主义的堡垒。有些媒体这样称呼他。一位不惧领导的领袖。有些媒体这样说。最后，甚至有标题这样说他，“一位拥有世界高度的非洲政治家”。还有数不清的他与最强势的欧美政治家们握手的照片。

统治者摧毁了反抗组织的大后方。他的敌人们花了好多年才重新集结七零八碎的力量，整合成一支队伍。即便如此，敌对势力的大部分力量也只是藏在地下，或者处于流亡状态，正如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伊图卡和尤尼提·蒙兹·比拉沙卡当年玩革命时那样。在明面上，统治者运用胡萝卜加大棒政策扼杀一些敌对势力的萌芽。他给各种小部落喂点胡萝卜，如果他们稍有反抗的苗头就会立即大棒扼杀。但军队还是得了不少甜头，因为他绝不会忘记在殖民时期，他是如何从军中的情报官平步

青云的。议会大厦里的自己人，有些将军这样称呼他，而统治者也给了相应的回报，他经常提醒国民，他唯一在意的就是军队的拥护。

他对那些不为贪欲所动的人束手无策。他永远也无法理解那种不谈个人生死只顾民族拯救的人。对于这样的顽固分子，应该怎么处理？渔夫把虫子钩在鱼线的末端，但如果鱼儿不理睬，他要怎么才能钓上鱼来呢？

所以他无法理解是什么促使那些女人做出那样的事情。如果她们来找他要钱，他会很乐意给她们几千布里币。如果她们来求他要一块土地，他也会听取她们的乞求。如果她们来找他抱怨他们的男人流连于酒馆，他也会同情地听她们倾诉，然后针对此事正告天下；但她们并没有要求帮助，他也不曾拒绝过她们任何请求。那么，为什么她们要让整个国家蒙羞？

在事件发生之前，统治者可以发誓说自己完全了解女人。有多少男人被他羞辱过，尤其是他的大臣们，他命令他们把妻子、女儿或者女朋友献给他。起初，他以为这些女人至少会象征性地反抗一下，但他总是惊讶于她们是如此迅速地屈服于他的好色，因为她们是那样崇拜他、钦佩他！有些女人一开始会因为不得不要给统治者铺床而愤愤不平，但一旦她们的丈夫对她们不闻不问，她们就会迅速地卖弄风情，真正地匍匐在权力脚下！

为什么这些女人行事如此出乎意料？她们怎么能这样不把他的权威放在眼里？他能怎么处置她们，难道拉结不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吗？

复仇是我的事情，我就是神，难道我不是阿布瑞里亚所有女人的神明吗？然而，不管他如何努力地思考这件事，他始终不确定要做什么，或者从哪里开始或者针对谁去复仇，像对待拉结那样对待她们。他没法采取行动，只能一遍又一遍地回想起发生在埃尔代里斯的那场阴险的丑闻，折磨自己。那些女人在外国权贵面前，更糟糕的是，在世界银行代表团面前，羞辱了整个国家。

丑闻发生后，连续好几天，统治者把自己关起来。每个大臣都吓坏了，他们太了解他的沉默对自己的未来意味着什么，他们只能想方设法

自保。有些大臣拼命找借口往议会大厦打电话，但统治者根本不接他们的电话。西吉奥库和马乔卡利受的影响最大，他们的灵魂是多么不安，从西吉奥库耷拉的大耳朵上和马乔卡利死气沉沉的眼睛就能看出来了。

世界银行代表团宣布要回纽约的那一天，马乔卡利的痛苦更深了。他知道最近发生的丑闻让他的声誉大大受损，而且只有他们还在这里，他才有希望挽回。他恳求代表团在与统治者正式辞行之前不要离开。他们同意推迟几天启程。但马乔卡利依旧无法在议会大厦安排一个聚会。他已经没脸再请求他们推迟归期了。他稍微抱怨了几句统治者的闭关不出。他们理解他的窘境，为了让他宽慰一些，他们让他不要忧虑，如果他或者统治者以后碰巧去美国的时候，世界银行会非常欢迎跟他们做进一步的交谈。当马乔卡利乞求他们把这个邀请落实到书面的时候，他们迟疑了，觉得这样做太过于政治化，当然最后他们还是照做了，同时也确认了几天之后飞回纽约的航班。

马乔卡利紧紧握住这封信不放，就好像它是一个护身符，期待有一天能呈献给统治者。这可比对手好多了，至少手上有点东西，他这样安慰自己。

不过，他错误地估计了他的对手。有了卡尼欧若的举报，西吉奥库自信可以渡过这次难关。他或许还没有抓到尼娅薇拉，但对于“人民之声运动”这个组织，他不再是两眼一抹黑了。他士气高昂。温吉尼娅是塔基里卡的妻子。尼娅薇拉是塔基里卡的员工。塔基里卡是通过马乔卡利才获得了通天塔主席这样一个高级的职位。温吉尼娅的罪行可以把马乔卡利跟“人民之声运动”组织联系在一起，或许还可以跟那些让国家蒙羞的女人联系在一起。

统治者持续的缄默，帮了西吉奥库的大忙。他有了时间谋划下一步行动，在他与马乔卡利玩的这场游戏中，终于可以看看谁更强，到底是国家的耳朵，还是国家的眼睛。

据说，统治者在议会大厦里面闭关了七天七个小时七分零七秒，然后他召集了一个紧急内阁会议。他还没有想出一个满意的方案去对付那些女人，不管她们是谁；他只是想找个机会，向那些没那么容易逃避的目标——他的大臣们——发泄一下自己的怒火。

看到指挥官走进来的时候，内阁大臣们就像惊恐的军校学生一样跳起身来。统治者坐下，示意他们也坐下。接着，他的目光从桌子的一边巡视到另一边，在每张面孔上短暂地停留了一小会儿，最后落在西吉奥库身上。不用说话，西吉奥库也知道统治者要问自己问题了。

“尊贵的殿下，您是我们所有人的父亲，而我，作为一个忠实的儿子，知道您想让我说一说那些女人的事情。以我的拙见，最应该来解释这件事的人，正是那些劝说我们，认为排队可以被解读为对通天塔疯狂支持的人。鉴于已经发生的这一切，他们可能是想让我们看到他们真正想要表达的东西。”

统治者瞥了马乔卡利一眼。情报大本·曼波也立即照做。他就好像是：时刻警觉着，看看是谁，马乔卡利还是西吉奥库，会最终占上风，然后好站在胜利者一边。马乔卡利抓住这次机会。

“端坐在这里的我们的父亲啊，统治者，给了我们文明、自由还有议会民主制的英国人，教会我们一个信条，那就是内阁决策对集体都有约束力。如果某位大臣不赞同集体决议，那么他应该辞去职位。在我们上次内阁会议中，我并没有听到西吉奥库说他要因为反对排队狂热而辞去职位。相反，他还主动派出骑士到北部、南部、东部、西部和中部区巡查。他们在两个星期之前出发了。说到这里，他们的报告又在哪里呢？”

西吉奥库根本不想他的五个骑士还有他们的任务成为这次会议的焦点，他打算指责马乔卡利刚才那番言论是在说英国依旧统治着阿布瑞里亚，以分散大家的注意力，不过想到上次他说到世界银行代表团时类似的话是如何让统治者大发雷霆的，他还是放弃了。他对自己手中握有的把柄非常自信，只是需要一个合适的时机发动袭击，所以他只是像一只等待猎物的猫一样安静地坐着，任由马乔卡利继续发挥而不打断。

“如果实话实说，不管是增加或减掉A还是B，”马乔卡利继续说道，“我们必须承认，除了那个不幸的事件，埃尔代里斯从来没有举办过这样成功的集会。几乎所有埃尔代里斯人都在现场。”

西吉奥库发现了自己想要的突破点：

“是啊，可是结果如何呢？我们又怎么知道，这么大规模的集会不是他们计划的一部分呢？策划这起女人事件的幕后主使又是谁呢？”

这个事件的后果之一就是，统治者对女人和女人们这两个词非常敏感；一提到这两个词，统治者的心跳就会加快；他明显激动起来。现在所有人都注意到他看着西吉奥库的表情，好像在问他，不停地提这个词，到底会给他带来什么快感。

“他在回避五个骑士的责任。”马乔卡利抱怨道，“至于谁是幕后主使，他应该问问他自己。每个人都知道，那就是所谓‘人民之声运动’这个组织。会场里再次被扔了好多玩具蛇。我想知道的是：在抓捕这些罪犯方面，西吉奥库究竟做了些什么？”

西吉奥库站起身，夸张而缓慢地说：“神圣的父亲啊，消灭一个地下组织，可不像有些人想得那么简单。这些叛徒都是懦夫，只能藏在黑暗之中。他们根本不敢走在阳光之下，因为他们根本不是男人。他们是娘儿们，懦夫。我非常高兴地向您汇报，我们已经锁定了组织里面的某个高层人物。她叫尼娅薇拉。”

“抓住她了吗？”统治者脱口而出。

“没有，还没有——她从我手中逃掉了。”

“哦……”其他大臣失望地叹息。

“不过我们知道她在哪里工作。”西吉奥库开始发力，挑起他们的好奇心，“我们不分昼夜地监视那里，以确保她的雇主们没有把她藏起来。”

“你为什么不把他们都抓起来？老板、员工，随便什么玩意儿？”统治者问。

“已经抓了一个了。”西吉奥库得意扬扬地看了一圈，“这个人很合作。”

为了分享这即将到来的胜利，有些大臣开始歌唱：西吉奥库烤焦了敌人！西吉奥库烤焦了他们所有人。

“那会是谁呢？”统治者挥手，示意唱歌的大臣们安静下来。

西吉奥库朝马乔卡利投去胜利的一瞥，仿佛在说，你想尝尝这个吗？我还没有收拾你呢。马乔卡利尽力不惊慌，但他那垂头丧气的表情却与极力装出的冷漠不符。

“我非常遗憾地告诉大家，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温吉尼娅，塔基里卡的妻子，通天塔建造委员会的主席塔基里卡，大家都知道，他可是我们这里某个朋友的好兄弟。”西吉奥库朝马乔卡利点点头，对他的背叛和忘恩负义更多地表示遗憾，而不是愤怒。

“通天塔主席的妻子？”大本·曼波，迄今为止马乔卡利忠贞不渝的心腹，这样问道，随时准备跳船。

“是的，就是那个。”西吉奥库坐了下来，再次悲痛地低下头，确认这个可怕的真相。

沉默充斥了整个房间；马乔卡利觉得自己浑身都起了鸡皮疙瘩。他的第一反应是跪倒地上乞求宽恕，但他知道，如果这样做了，他就踏进了西吉奥库设下的陷阱。他的第二冲动是跳起来头一个谴责塔基里卡：要求立即逮捕他，立即处决。他意识到出了什么问题。马乔卡利咒骂自己的疏忽。塔基里卡曾经联系过他，给他的办公室还有司机留了数不清的信息，可是，马乔卡利那时候忙着推迟世界银行代表团的归期，把它们当作一般的社交电话。但凡他回了一个电话，就能早知道现在这状况，而不是任由敌人宰割。

他站起身，不知道自己要做什么或者说什么。但统治者冷冰冰地告诉他没必要站起来，他想说什么坐着说就可以，他就知道自己毫无疑问碰上了大麻烦。但他好歹还要反抗一下，就好像一头受伤的野兽。

“我们神圣的父亲，您的……”

“省省这些开场白，直接说正事。”统治者厉声说。

“任何人，威胁到这个国家的安宁和稳定，都要被清除，不管这个人是阿布瑞里亚的谁的妻子。我很肯定塔基里卡当时就在那个盛大的庆典现场。我记得他对我说他把妻子留在了家里。回答我的问题：温吉尼娅当时在现场吗？她有没有承认过自己是组织的成员？或者她和她的丈夫聘用那个疯女人尼娅薇拉？谁都有可能不小心聘用到小偷或凶手，毕竟罪犯们又不会到处嚷嚷自己犯过罪。不过，就算是最后证实了她当时就在现场，或者她是组织的一员，也并不能说明塔基里卡就跟这一切有关系。妻子也会背叛丈夫，就好像斯瓦希里老话说的，妻子面前无英雄。”

他引用的谚语，说到本可信任的妻子也会背叛，其实是戳到了统治者的痛处，让他想起了顽固的拉结。

“我不明白为什么马乔卡利要这样大费力气维护他的朋友们，”西吉奥库敏感地意识到这一点，对于对手如此大胆地维护塔基里卡和温吉尼娅，他也有点吃惊，“我没有说温吉尼娅真的是组织成员，也没有说她当时在现场。我们逮捕她，是因为我们觉得她知道一些重要的信息，可以让我们抓住罪犯。她自己都没有否认，塔基里卡不上班的那段时间，她跟尼娅薇拉走得很近。”

马乔卡利感觉到就连其他大臣也恼怒于西吉奥库，他嗅到了一丝生机。

“我们被告知温吉尼娅现在还在协助调查。可是这也是我不能理解的。她被关押了多久？”他带着狡黠的兴趣问道。

“哦，一点也不久，大概七天。”西吉奥库飞快地回答。

“那么在这七天里，她说出了什么可以抓住尼娅薇拉的东西？”

“在这里并不适合公开这些。”西吉奥库恼怒于被迫回答马乔卡利的问题，“我只提到一些细节，为的就是展现我们这些真正热爱我的神和主的人都做了些什么。”

统治者清了清嗓子，用权杖敲了两下桌子。他已经觉得好受一点了，因为再没有什么比看着大臣们刻薄毒辣地交锋让他心情变好了。他

可以把他们所说的，跟他从自己的消息来源那里听到的，进行比较。他很可能早就知道了温吉尼亚被捕的消息。

“你审问过塔基里卡吗？”他问。

“没有。还没有。”

“塔基里卡知道他的妻子被警察逮捕了吗？”

“我不知道，但我确定我们没有告诉他。”

“那为什么连我都被蒙在鼓里，对这些进展一无所知呢？还是说你，西吉奥库，才是现在统治阿布瑞里亚的人呢？”

“哦，耶稣基督啊，不，不，我神圣的殿下。我试着联系您，我是说，我不知道我的电话为什么没有被转接到您那里去。我想让您听我亲口诉说，因为事态非常严重。”

“还有人有什么想说的吗？”统治者问大家，“还是说你们都想瞒着我？是啊，七天，然后说联系不上我？我觉得你们好像都跟西吉奥库一样在统治阿布瑞里亚呢。”

权力的钟摆出人意料地摆动，马乔卡利感觉到对手这下麻烦了，他再一次利用这个机会。

“至高无上的父亲啊，西吉奥库要是先把尼娅薇拉抓起来，逼她吐出其他人，这样会好得多，我们就可以进行进一步的抓捕。可是西吉奥库，虽然长了那么大的耳朵，却对明显的事实充耳不闻。他逮捕了通天塔主席的妻子，徒劳无功地寄希望于她会说出尼娅薇拉的藏身之处。我只想说两点。其一，我想征求一点指导，关于如何处置塔基里卡。我要不要把他逐出通天塔委员会？而且世界银行会怎么看待这件事？”

再没有什么东西能比通天塔资金受阻更能吸引统治者注意力的了。

“西吉奥库，”统治者喊道，“如果你有耳朵，就听好了。难道你就没有想过，逮捕主席的妻子会让别人觉得我身边的人是不可信任的吗？”

“她并没有真的被逮捕，只是被关押。”西吉奥库改口了，“她在帮助我们，仅此而已。”

统治者没有理会西吉奥库的胡扯，转向了马乔卡利。

“世界银行对整件事是什么看法？”他的语气里没有怨恨或嘲讽，只有焦虑。

“最神圣、最尊贵的殿下，被整个世界钟爱的人，”马乔卡利迅速反应过来，他的眼睛比之前稍微亮了一点，“关于发生在埃尔代里斯那可耻的一幕，我对他们说，正如您当时想要解释的那样，他们看到的只是阿布瑞里亚一种宗教舞蹈，只在最尊贵的客人面前表演的舞蹈。他们似乎十分满意，而且说实话，世界银行其实并不太关心我们的风俗习惯。他们唯一担心的就是武力，过去社会主义时代的残留，它将威胁到资本自由流动的稳定并且带来危险。如果尼娅薇拉本人被逮捕了，他们可能会高兴。既然西吉奥库已经收集到充足的信息去逮捕她，那么最好是在世界银行的人返回纽约之前完成这件事。”

“什么？他们要走？”统治者问。

“是的。”马乔卡利说。

“什么时候？”

“明天！”

“没见我就走？”

“我神圣的殿下，我想尽一切办法推迟他们的行程，好让他们有幸能被您接见。出于尊重，他们的确推迟了，但最后他们还是说必须回纽约了。”

“他们的报告怎么说的？”

“他们要回纽约再做报告，然后给出合理的建议。”

“情况如何？”

“不错。非常不错。实际上，他们已经邀请您或我去纽约，在他们做出最终决定之前，我们可以再争取一下。我让他们落实到书面了，白纸黑字，就好像英语里说的那样。”

他慢慢地从口袋里掏出一个信封，呈给了统治者。统治者极力想要控制自己，却没有克制住自己的好奇，立即撕开了信封。他一字一句地读着，脸上浮起笑容。

“可是，这封邀请函有点笼统，”统治者说，“它说，如果我碰巧在纽约……他们什么意思，马库斯？”

听到统治者说这封邀请函意思很含糊，西吉奥库看到了一个机会，可以为自己说话，并且扭转对尼娅薇拉和温吉尼娅事件的注意力。

“祝贺您，我们的救世主，”他自信地说，“这封邀请函的确很及时，说不定它背后还有新任美国总统在撑腰。世界银行的人都很狡猾。他们可能是故意这样发出邀请，就是为了看看阿布瑞里亚是不是真正想要获得贷款。派一个大臣去，可能会让他们觉得我们不太重视这个项目，可是，如果您，尊贵的殿下，亲自前往，再有我们当中一些真正善于倾听的人陪同”——说到这里，他扯了扯自己的耳朵以示强调——“会让那些大老板们知道，我们是认真的，我们全都团结起来支持通天塔。”

“说得对。”另一个大臣附和，“我们别管这些信使了，直接去找高层，面对面地商谈吧。”

“是时候进行一次国事访问了。”另一个大臣建议。

“尊贵的殿下在电视上露面就更好了，尤其是全球网络新闻的《会面世界巨头》。”大本·曼波提议，“所有20世纪还有21世纪西方世界的伟人都在这个节目上露过面。”

现场变成了一场自由讨论。

“我听说，从来没有一位非洲领导人出现在那个节目上，是真的吗？”另一个大臣说。

“这下你知道他们是多么歧视非洲了吧？”另一个愤怒地说，“从西方挑选政治家上节目，从非洲呢，挑囚犯。多么放肆的种族偏见。”

“也就是说，”一个大臣说，“如果等到我们的统治者同意在节目上露面，他就是第一个参加这个节目的非洲领袖。”

去纽约，在觥筹交错之间为通天塔游说支持，就像灵药一般，治愈了统治者受伤的心。

“现在你们都听好了，”他大喊，所有人迅速安静下来，“无风不起浪。乌云预示着暴风雨。听到塔基里卡，我们通天塔的主席，雇用员工之前没有仔细调查确认背景和历史，我不是很高兴。你听到了吗，马乔卡利？同时，我也不乐意听到逮捕他的妻子的消息，她叫什么来着，温吉尼娅，我不想让这件事传出这间屋子泄露给媒体。我想让你们立即释放温吉尼娅。关于这件事情的只言片语都不能传到世界银行代表团的耳朵里。不过我想要你们去调查塔基里卡，做得巧妙一点。你听到我说的了吗，西吉奥库？”

“是的，先生。那么塔基里卡还继续当通天塔的主席吗？”西吉奥库听了统治者的话，胆子又大了起来，“我建议立即撤销他的职务，这样他才不会干预调查。”

“闭上你的嘴，”统治者警告西吉奥库，“否则我就替你闭上。我们不会在走到河流中间时换马。塔基里卡接着当他的主席。”

现在轮到马乔卡利感受胜利了，他甚至露出一个转瞬即逝的笑容。

“我会指派一个副主席；西吉奥库部长负责给我候选人。还有，西吉奥库，我想让你成立一个委员会，调查排队事件，还有后来发生的那件事。委员会必须调查清楚，排队，是在哪里，什么时候，怎么开始的，敌人又是如何把它当成掩护的。其他大臣可以提名委员会成员，我把挑选委员包括主席的权力留给西吉奥库。”

西吉奥库对此欢欣不已。他击败了对手，或者说他自己这样认为。然而，当他听到统治者宣布：“等我从纽约回来，我想看到详尽的报告放在我办公桌上！”时，他的喜悦化为乌有。

“还有你，马乔卡利，”统治者转向马乔卡利说道，“你赶紧为我安排纽约之行。尽可能多地安排国事访问。我不想让世界银行的人认为我是专门去那里跟他们谈判的。”

去不了纽约，西吉奥库非常失望，而让敌人主导一次可能具有毁灭性的调查，马乔卡利也高兴不起来。他试图绑住西吉奥库的手。

“那妮娅薇拉该如何处置？”他问，“如果‘人民之声运动’组织的大后方没有被粉碎，世界银行的人可能会不情愿把钱贷给一个被叛乱威胁的国家。”

这些话刺穿了国事访问的美梦，带回了有关埃尔代里斯丑闻的回忆。对那些女人的愤怒，还有想用武力复仇的欲望，几乎扼住了统治者的咽喉。为什么她们要在全世界的面前那样对待我？

10

在讲述那些女人在那天所做的一切时，谁能够把事实和虚构分开来呢？所有讲述的人，还有那许许多多的版本，都坚持他们是亲眼所见。不过，毫无疑问的是：阿布瑞里亚从来没有过比通天塔献辞典礼更大的公共集会。

为什么这么多人去参加？因为广播不停催促人们去现场？答案可能就是，大本·曼波作为情报部长在声明中透露，世界银行代表团将作为首席荣誉嘉宾出席。这刺激并强化了许多谣言，说代表团，将在当天给人们发钱，而不是像往常那样把所有的钱贷给国家。

民间组织纷纷开始建议底层民众如何使用这笔钱。有些还主张民众有从其他银行获得免费礼品的权利。一些女性团体，注意到代表团，还有带着她们从一个队伍到另一个队伍的都是男人，觉得这是男人的阴谋，也成立了一个“专为女性”组织，想要分一杯羹。敌对的民间组织也纷纷成立了自己的队伍，拉着自己的口号条幅。

那一天终于来了，所有像蘑菇一样遍布埃尔代里斯、目的不尽相同的队伍现在浩浩荡荡地向着统治者出发。有些人从很远的地方赶来，几

天前就在场外安营扎寨。

11

“我们，也在那里。”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我们有些人，大多数都是女人，几天前就混在人群中。看到那么多人，我们看到了光，我们计划在光天化日之下支持民主、谴责独裁专制，而政府许诺过会出席的世界银行代表团也会对我们有利。多么讽刺啊！民主的空间竟然要靠我们反对的银行才能有所保证！”

这是她逃进大山后的第二天清晨。卡梅特在梧桐树下搭起棚子，在这儿尼娅薇拉睡得不太好。她做了很多被囚禁关押的噩梦。用干枯的蕨类和芦苇临时铺成的床也没有让她舒服一些。惊醒了好几次之后，天终于亮了，她觉得很庆幸。

夜里的惊恐暂时减轻，虽然想到自己差那么一点点就被抓了，她的心还是会狂跳起来。周遭的宁静，还有身边的卡梅特，跟几个星期前她和同伴们筹划行动的场景，有着天壤之别。有时候，他们会讨论上一整夜。周末的时候，他们会在排队的时候开会，以便更好地研究人们的喜好。随着献辞日的临近，他们必须落实有关政府的计划、意图还有民意的最琐碎的细节。

统治者和他的大臣们都喜气洋洋，尤其是看到很多人提前一周就到了现场。广播评论不停渲染这次朝圣以及人们对通天塔的热爱和支持。马乔卡利不知疲倦地歌颂统治者的智慧和远见，他让银行的人也看到队伍在不断增加。

西吉奥库对这一切自然是不开心，但他吞下了自己的伤痛和嫉妒，指望他们会出什么差错。为了实现这个，部长在要求M5执行有效警戒方面自然就松懈了。

尼娅薇拉和同伴们在星期四晚上就到了现场，跟组织其他人会合。他们想利用周五做一些收尾工作。

“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大的集会场面。”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通天

塔的幕布前，人山人海。政府还提供了免费的公交车和卡车，运送统治者的石膏塑像。有些人举着绿色的树枝，砸着车辆的两侧，敲击他们口中歌曲的节奏。有些人则步行，一边挥舞嫩绿的树枝，一边唱歌。每个队伍都有自己的歌曲，这些歌曲都反映了他们各自想要的利益。他们没有统一的主题，只是觉得，世界银行都出席了，肯定是跟钱和工作岗位有关。”

随着人们全体出动，国家官员们也开始着手手上的重要工作：权贵们的座席安排，体现客人的重要程度和顺序，至少在国家的眼中是这样。坐在统治者右边的是世界银行代表团成员。他们旁边的是外国大使们，由美国大使领头。宗教领袖们也去了很多——红衣主教、新教徒主教、犹太拉比，还有各个印度教派的神父们。统治者和他的智囊团急于驳倒一些谣言——宗教团体拒绝承认他是黑夜王子的化身。统治者的左边是他的大臣们，议会成员，还有军队各个分支的领导人。统治者的正后方是他的官方传记作家，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他经常捧着一本硕大的笔记本还有一支巨大的笔，从远处一眼就能认出来。

统治者在护卫的拥簇下出场，跟世界银行代表团所有成员、所有大使和宗教领袖握手。

在开场致辞里，马乔卡利再一次强调了通天塔的巨大。他让人们想象乞力马扎罗山一千倍的样子！想象一下，他继续说道，它跨越埃尔德里斯、阿布瑞里亚、非洲大陆，直到印度洋东部尽头，还有大西洋西边的尽头：这还不足以完全形容它，通天塔将跨越整个地球。

“除了巴别塔，它将是人类历史上仅有的一次碰触天堂之门的尝试，”他接着说，“一旦建好了，它将是世界上唯一的奇迹！这就是我们为什么在阿布瑞里亚如此喜悦并且荣幸地邀请到世界银行代表团与普通民众一起参加这次集会。世界银行代表团，同时也代表着世界金融部，还没有给出报告，但我们非常有信心，他们在写报告的时候绝不会忘了在今天所看到的一切：这个项目获得了大量的民众的支持。代表团亲眼见到了遍布整个城市的队伍。而这些队伍，还有今天这个集会，对世界银行还有整个世界表达的是什么？非常简单。阿布瑞里亚人民已经准备好放弃衣物、房屋、教育、医疗，甚至食物，只为了能满足世界银行给

通天塔发放贷款所需要的任何条件。无论多大，无论多小。这就是我们的新口号。我们将永不止步，直到来到天堂的门口。我们用我们的子孙、子孙的子孙、子孙的子孙的子孙、子子孙孙直到时间的尽头，发誓——是的，我们甚至可以用世界尽头之后诞生的子孙后代发誓——我们将连本带利地偿还借来的每一分钱。统治者可不像那些总是不守承诺的第三世界领导人，贷完款后又来要求免除债务。”

那些以为世界银行要把钱直接发给民众而不是给政府的人有点失望，有些甚至抱怨抗议，但他们还是认为马乔卡利只是在降低大家的期望，真正有用的还是统治者或世界银行代表团的负责人宣布的信息。

马乔卡利不愿意再次上演统治者生日庆典上那种各部门之间敌对的场面，因此没有给其他任何大臣发言的机会。开场致辞之后，他迅速宣布接下来由各个剧团给统治者和客人们表演节目，让人们准备好聆听伟大领袖的亲自致辞。

首先是埃尔代里斯的学生及其相关人员，唱的大多都是赞美统治者出国为人民寻找食物的事迹，尤其是在干旱和饥荒年代。他代表人们发出的呼喊甚至传到了世界银行的耳中，因此世界银行才派了一个代表团来到阿布瑞里亚，给通天塔送钱。他们唱出自己的希望，希望这个项目能够尽早地完工。这样一来，统治者将常伴上帝左右。

听了之后，马乔卡利欣喜若狂：这些歌曲简洁明了地总结了这个项目的主题。他让人们给孩子们鼓掌。你们没听到他们唱的吗？他夸张地问大家。靠近上帝的他，将永远是第一个享受上帝恩泽的人。

其他大多数团体，包括成人的，表演唱歌跳舞时，都是以相同的赞美结束。他们赞美这位领袖及其代表阿布瑞里亚向西方世界寻求资本的努力。举着定制的权杖和拂尘，统治者面带笑容地接受这些赞美，时不时侧身向右边或左边，同客人点评表演的细节。其余时间他只是举起拂尘，仿佛在给下边赐福。

轮到女人们了。原本的安排是，她们的歌唱和舞蹈将气氛推向高潮，为统治者的演讲打响前奏。女人们的节目，尤其是那些年长的女人的表演，总是在观众中间造成轰动，仿佛是在庆祝女人的青春。空气中

开始有了一种似曾相识的预感。

现在，痛恨自己不能受到万人瞩目的西吉奥库，在这些女人中，找到了突破口。他走到领袖身边说，在合适的时机，您可以走到跳舞的女人们当中去，甚至可以跳上几步，这可是个绝佳的拍照时机。然后他可以邀请一些外交官跟他一起跳，这样全世界都可以看到，统治者真的是人民爱戴的领袖。马乔卡利没法反对这个主意，因为统治者听了似乎非常高兴，但他建议说最好是把它放在演讲之后，在压轴曲目的时候跟所有的歌手和舞者一起跳。统治者非常爱听“压轴曲目”这个词，他同意了这个建议。

现在，马乔卡利部长的声音被盖住了，女人们上场了。

女人们成双成对地从四面八方走到舞台中央，她们穿着打扮跟下面的观众一样，尼娅薇拉就在其中。实际上，除了井然的秩序和肃穆的入场，她们并没有什么引人注目的地方。她们默不作声，表情阴沉，仿佛在参加一个葬礼。相应地，人群也安静下来，默默地看着女人们不停地走进场。当走在独立方阵前头的女人来到离讲台最近的地方时，她们走了过去，转过身，向坐着的观众走去。那些观众坐在那里，仿佛只为了随时起身，配合整个集会的流程。几秒钟后，人们就很难分辨现在行进的这些人是否还是刚才那一批。从讲台看过去，这个方阵仿佛没有开头没有结尾，又好像是只有后面在动，而前面则跟观众融为了一体。她们不停地移动，极为有序。看到她们这样肃穆地表示支持，统治者十分感动；他举起拂尘，挥舞了几下，表示非常尊重和欣赏她们对通天塔的忠诚。

接着，他的拂尘掉在了地上，他的心猛地一沉；他变得焦虑不安，跟讲台上的其他人一样。因为女人们突然停止了移动，手指指着统治者，齐声喊道：放了拉结！放了拉结！她们的声音震耳欲聋，讲台上的人们都被她们的大胆吓晕了。

“然后，跟计划的一样，”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舞台上的我们突然面向观众，背对着讲台。我们一起掀起裙子，向舞台上的人露出屁股，然后蹲下来好像要在舞台上拉屎一样。走到人群里面的我们的人开始大喊：通天塔就是一坨屎！通天塔就是一大堆屎！有两三个女人忘记了，

我们这样做只是模仿我们的女性祖先，在实在不能接受独裁统治的时候做最后一搏，她们真的尿了出来，还大声放屁。或许是因为生理需要或者心理恐惧，又或者二者都有。”

有些外交官大笑起来，以为这是什么搞笑的当地舞蹈，但看到政府官员和大臣们没笑，他们只能一边克制自己，一边猜想，虽然这场面看上去有些色情，但可能真的是某种严肃的当地舞蹈。

统治者当然也很严肃，因为他不知道该怎么办：走开还是留下。警察们举起了枪，等待开火的命令，可是就连他们也不确定应该向谁或朝着哪里开枪。

马乔卡利都想哭了。为什么啊？为什么他要叫那些女人来表演？为什么不等那些学生和青年表演完就喊停？他跟其他人一样明白，如果没有女人去表演，权贵们是不会把它当作真正的娱乐节目的。可是，现在说起来也是事后诸葛亮，在他的眼皮底下竟然发生这种令人发指、恶心至极的丑闻，疏忽的罪责他是逃不掉了。

看到这个场面，政府这边只有极少数人真的开心，西吉奥库就是其中之一，虽然他还没有蠢到表露出来。所有会损害到对手的阴谋对他来说都是极大的快乐。唯一让他烦恼的就是，正是他之前建议统治者走到女人们当中去，不过他的担心很快就消失了，因为幸运的是，多亏了对手的反对，统治者并没有真的照他建议的去做。但是，他也不敢想象，如果统治者和外交官们真的走到女人们当中去，她们又蹲下来拉屎，他的命运会变成什么样子。

警察局长跑到统治者身边，请求允许朝天开枪。蠢货，统治者说，那会让人群暴乱，那时候你要怎么办？在这些镜头前杀了他们？麦克风是开着的，人们听到了他们的对话，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以为说的是专门为世界银行代表团准备的二十一响礼炮。

很快，那些列队的女人们都从舞台上消失了，混进了坐着的群众里面，根本认不出来。有那么几秒钟，讲台上的人还以为自己只是看了一场精心制作的魔术表演。

就连统治者，也觉得是自己的眼睛骗了自己。那些无耻的女人们去哪儿了？他站起身，想要赶走这幻象，也平静一下可能是被女人们还有警察局长搅起来的紧张情绪。他想要表现得幽默一点，告诉人们，他们毕竟是在黑非洲，他们看到的听到的，或者以为自己看到的听到的，其实是一种黑色幽默，从一种古老的阿布瑞里亚仪式传承而来。可是，在讲解这种仪式及其重要意义时，他瞥了一眼他的客人们，想看看他们是如何看待他这种解释的，却发现他们都在盯着什么东西看。他坐回到椅子上，不由自主地露出震惊的神情。难道这个噩梦没有尽头吗？

他和其他客人坐着的讲台开始慢慢往下沉，好像地下有一股力量在往下拉。一股液体漏了出来，慢慢形成一个泥坑。难道这个讲台是搭建在沼泽地上面的吗？

外交官们和银行的人们是第一批逃走的。统治者和大臣们站起来，还想保持高贵的样子。马乔卡利，看到统治者的手势之后，一把抓过麦克风，宣布典礼正式结束。等他再抬头看时，统治者和其他大臣已经不见了踪影。泥坑越来越大，他的鞋子已经一半沉到黑色的污泥里面。他闻到屎和尿的臭味，却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东西。他向他的汽车跑去，再也不管周围在发生什么事情。他看到统治者和其他大臣坐在各自的汽车里匆忙撤离。

有些人说自己亲眼看见了，统治者和大臣们陷进了泥坑，是警察们把他们拽了上来。有些人则反对，说讲台是在权贵们逃走以后才沉下去的。因为是亲眼所见，所以他们敢这么说。不过，所有的版本都说，当时的确出现了这么一个神秘的臭烘烘的泥坑。

“我本人没有看到泥坑，但肯定是有件事情发生，才让他们那样落荒而逃的。”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我只能猜想是污水处理系统出了问题，毕竟它由殖民政府安装好之后就再也没有得到过保养和维护。

“不过，那个时候，我们满脑子都是胜利，根本没有去想是不是真的出现过一个泥坑，或者它暗示着什么。我们只是沉浸在晚霞之中，我们

表达得很清楚，不是每个阿布瑞里亚人都乐意为了通天塔承担更多债务，或者被一个无情的独裁者统治。你不用了解太多就会发现，一个连自己的妻子都能囚禁的男人就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拉结的命运就说明了一切：如果一个曾经在权力顶峰的女人都能这样‘被消失’，虽然活着，却要永远地沉默，那么普通女性比如工人和农民又会怎么样呢？女性的生存状况，最能真正反映一个国家的进步。你囚禁一个女人，就是囚禁了一个国家，我们庆祝的时候这样唱道。

“那天晚上我回家的时候，觉得自己好像长出了翅膀。那么多无眠的夜晚，那么多四处奔忙的白天，一切都是值得的。是女性力量让我们这样做的，我们说。”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想到女性的勇敢还有她们应得的胜利，她的眼睛里依旧闪耀着骄傲的光芒，“那天晚上我不停地重复一句话。女性力量成功了。”

统治者把自己关在议会大厦，关了七天七个小时七分钟零七秒，谁也不见，直到召开内阁会议，在会议上，他决定去西方国家进行国事访问，寻求支持。

政府随即颁布了一条法令，禁止五个人以上排队。不管什么时间什么地点什么事情，超过五个人，站成一排就是违法的，不管是进教堂、清真寺、搭公交还是走进办公室。公交站如果有五个以上的人等车，就得排成好几队，每队不超过五个人，绝对不能站成一队。统治者说，队伍是马克思主义的产物，跟非洲文化完全没有关系，非洲文化的特性是自发精神。毫无组织——推搡拥挤——就是每天的秩序。

然而，这条禁令仅仅催生出许许多多的故事，那天的事情已经传遍了全国，也闹了很多笑话。有人说，通天塔已经得到了祝福和屎尿的保佑。这个国家的政权差点整个被泥坑吞没，有些人则会这样补充，笑得肋骨都疼，他们知道，想要用沙子和石头去填满它是徒劳无功的。他们说，那种液体会从沙子和石头下面冒出来。市政府开始做损害控制：他们聘请了一个公司在泥坑周围种上花，聘请另一个公司往泥坑里倒香水，不过不管它们怎么做，鲜花不会成活，香水也无法赶走臭味。最后市政府不得不再次聘请这两个公司——所有人是索伊、鲁耶耶、莫亚和库萨拉——在四周种植并维护塑料花和塑料树，同时定期往里面倒香

水。

那些女人是什么人？这是人们最常问的问题。不管是不在场的人，还是那些自称在场的人，这个问题都只是他们以讹传讹的开头而已。那些不在场的人会不断跟别人讲述自己听来的一切。那些在场的人则打着亲眼所见的旗号言之凿凿。他们说，离开的时候，他们看见在满地的垃圾、空瓶空罐之间，有许多塑料蛇。而且迄今为止，人人都知道塑料蛇就是“人民之声运动”的标识。你说，那些女人也是组织的一部分？有些人会问。你以为呢，其他人会说，然后继续说那些女人是多么有纪律，在让统治者舔她们屁眼之后又是如何神秘地融进了人群之中。那是她们的大日子，那是她们的胜利。女人？她们或许是沉静的，可是，就像沉静的小溪，你永远不知道它们有多深。

“在那之后的头两三个晚上我几乎无法入睡，”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说，“我的脑子里都是之前发生的一切。我仿佛走在云端：克服了那么多困难，我们组织所做到的一切，都让我兴奋不已。就在我准备回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上班时，我依旧沉浸在喜悦之中。不过，你可以想象一下，发现阿盖还有他那些M5的团伙，包括卡尼欧若，在门口等着我的时候，我有多吃惊！”尼娅薇拉对卡梅特诉说，那一刻，被阿盖在大街上拦下并且碰巧透露出这个消息之后，她感受到的恐惧终于得到了释放，“我很幸运，或者我应该说，因为被误当作乌鸦魔法师，抓我的人最后空手而归。”

那个时候，跟许多人一样，尼娅薇拉也不知道温吉尼亚被逮捕的事情。温吉尼亚被释放，并且，在那次内阁会议上，统治者决定对欧洲和美国进行一系列国事访问，在那之后很久，她才知道这个消息。

13

内阁会议散会之后，马乔卡利迫切想要知道西吉奥库的人究竟问了温吉尼亚什么，而想要不引起敌人注意，又能满足自己好奇心的最好办法就是跟塔基里卡见上一面。不幸的是，他跟塔基里卡没能在商定好的时间见面，因为马乔卡利很快就被淹没在安排国事访问的事情之中。由于这些访问的真正目的就是为通天塔落实贷款事宜，所以美国之行将是

最重要的，但是对英国、德国、法国和斯堪的纳维亚的访问将会给他们手上的事情增添魅力和尊严。然而，在获得这些国家的邀请方面，马乔卡利却遇到了困难。

所有外交官们的反应大致相同。国事访问必须是双方都同意的；即便如此，也需要花时间商定细节。马乔卡利明白，成功的国事访问可不是凭空想象出来的，但却很难说服统治者。统治者一直对他说，之前的国事访问都不需要花时间安排，那时候还是冷战时期——现在冷战都结束了，为什么反而不可以了？西吉奥库更是不放过任何一个机会刺激统治者的傲慢之心。

比方说，西吉奥库经常去见统治者，汇报抓捕尼娅薇拉的进展，以及从温吉尼娅那里了解到什么信息，但其实他没有什么东西可汇报的，所以就很巧妙地把话题转换到国事访问上面，他会暗示，如果是他来负责，他早就弄到必要的邀请了。尽管统治者一再让他只管操心他自己的事情，尽快抓到像尼娅薇拉那样的国家公敌，西吉奥库还是一门心思地劝说统治者利用世界银行之前留下的邀请函，或者更好的是，做一次私人访问，同时，在国内说成是一次国事访问或官方访问。

等下次马乔卡利再去见统治者时，就惊讶地发现自己被逼到了这个地步。他知道这其中的缘由，只能妥协让步：统治者将以游客的身份去美国，同时，外交部长将把这次出行转换成国事访问或官方访问，如果实现不了，马乔卡利将尽力安排一次会面，阿布瑞里亚的统治者和美国总统会面，当着世界银行的某个负责人。与美国总统的会面，即便只有一两个小时也会给世界银行传达正面而积极的讯息。

然而，马乔卡利居然做到了，他在阿布瑞里亚就安排好了统治者在联合国大会上发言，就在纽约的曼哈顿；马乔卡利把这当作外交的巨大成果。纽约也是世界银行总部的所在地，统治者可以一石二鸟，既可以跟世界银行的总监们面对面商谈，也有了一个平台，对整个世界讲述通天塔，这个宇宙之中唯一的奇迹。

安排私人访问的任务依旧落在了马乔卡利的肩上，待他安排好了所有事宜，敲定了统治者启程的日子，他才决定去圣玛利亚见塔基里卡，谈谈温吉尼娅的事情。在媒体报道之前，他有一些重要的信息想要私下

与塔基里卡分享。马乔卡利怀疑西吉奥库正在监视他，决定不坐自己办公用的奔驰车，而是叫了一辆出租车。

为了安静和隐蔽，他们在火星咖啡馆见面，因为M5有权使用所有五星级酒店。谁料，塔基里卡才是那个最迫切想要见面的人；马乔卡利刚坐下来，塔基里卡就开始吐露心声。

“我的朋友，我很高兴你来了。我敢肯定，他们想对付的人是我，而不是温吉尼娅。我该怎么办？我可不知道尼娅薇拉是那个组织的人。我以为她只是个找工作的普通女人，所以才聘用了她。现在我该怎么做，才能证明我依旧忠于统治者？你看，我带了些东西给你看看，你帮我修改。这是一份声明，宣布我要跟温吉尼娅离婚，因为她跟异见分子合谋……”

“噓噓噓！别那么快！”马乔卡利一边说，一边扔掉声明，“先告诉我：温吉尼娅当时在现场吗？”

“我怎么会知道？她或许乔装打扮去了那里。”

“可是在会上，你跟我说你跟她通过电话。”

“那倒是真的。”

“那她怎么能又在家又去了集会现场？”

“马库斯，女人是很复杂的。另外，移动电话是会骗人的。”他随口说道，完全忘了温吉尼娅根本就不用手机，虽然他曾经为了想要显得不与时代脱节而恳求她使用手机。

“你有没有问过用人或者孩子，当时她是否在家？”

“问过，他们都说她一整天都在家里。可是我怎么知道他们是不是在说谎？没准她买通了他们为她打掩护。千万不要相信女人！我相信了尼娅薇拉，现在才会这么痛苦！”

“等会再说尼娅薇拉。温吉尼娅知道警察把她带到了哪里吗？”

“她说不知道。她说，他们把她抓走后，就蒙上了她的眼睛，开车带着她转圈圈，然后把她关进一间小黑屋，里面光线非常暗。她在那间屋子里被审问，她看不到是谁。”

“他们问了她什么？我是说，他们想知道什么？”

“他们要求她说出所知道的关于‘人民之声运动’组织的一切。也有些问题是跟尼娅薇拉相关的。她认识尼娅薇拉多久了？她们是怎么认识的？尼娅薇拉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为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工作的？谁才是真正聘用她的人？他们还想知道尼娅薇拉和我，以及尼娅薇拉和你之间是否有私人关系？你跟尼娅薇拉是否在我的办公室里面或外面见过面？她是不是你的女朋友？就是这些问题。温吉尼亚说她把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了他们，当然也非常少，因为她本人根本不常去公司，她只是在我生病那段时间去而已……你现在知道我说的了吧，女人呢就是这样，她真的有必要提起我的病吗？”

“别担心，听我说。像个男人一样，稳住自己。政府里每个人都知道你当时得了流感倒下了。阿布瑞里亚每个人都会得流感。所以没有什么可担心的。至于聘用尼娅薇拉，每个人都可能会犯类似的错。一个人可能会聘用小偷，但那并不能说明他本人就是个小偷。另外，小偷也不会走到大街上乱喊：我是个小偷。员工犯的罪不能算到雇主头上。听着，尼娅薇拉是国家的敌人，如果你知道什么可以抓住她的东西，告诉我。你明白吗？先跟我说。我去美国之后，会经常给你打电话，看看你有什么发现。可是，如果找不到我的时候，你又有了关于尼娅薇拉的消息，我建议你去最近的警察局，去找你那位朋友——他叫什么来着？万得弗·邓波？对，就是他。至于你的妻子，她对你又没做错什么，你为什么会想要跟她离婚？”

“哦，谢谢你。所以我没什么危险？你不生我的气？统治者不生我的气？”

“统治者和我为什么要生你的气？”

“谢谢！谢谢你，我的部长！”塔基里卡说得好像部长和统治者成了同一个人似的。

马乔卡利本来想让他闭嘴，他只是统治者的一个大臣而已，但他没有。他跟塔基里卡说得越多，就越沮丧。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个样子的塔基里卡。没有主心骨，他觉得。马乔卡利在想，这样的塔基里卡，是否还值得他说出原本想说的一切，比方说，他不在的时候，让塔基里卡当他的看门狗。他还想过要瞒住塔基里卡，关于通天塔建造委员会结构有变的事情。不过，他觉得，相比起让塔基里卡在报纸上看到这则消息，还是他亲自告诉他更为公平。

“现在你仔细听好了。即便在我们国家大臣之间，也有着关系到权力和影响力的激烈斗争。不是每个大臣都喜欢我。我们献给统治者的‘生日蛋糕’也不是每个人都喜欢，并不是因为他们憎恨通天塔这个主意，而是因为它不是他们提出来的。某些人，我觉得你肯定知道我指的是谁——我不想提他们的名字——对这个项目憎恶到了不惜一切代价破坏它的地步。做不到的话，他们就会尽一切可能掺和到里面来抢功。现在，我不想拐弯抹角了，我想直截了当地告诉你，他们终究会想方设法这样做的。当然，他们想要赶走我所有的伙伴，就像你，从建造委员会里面，可是不幸的是，统治者用那深不可测的智慧拒绝了他们的请求。无论如何，有些变化你应该知道，比方说，你将会有一位副手。”

“什么？他会接手我的工作？”塔基里卡警觉地问。

“不，不是。你还是通天塔的主席。你的副手只是协助你。”

塔基里卡松了一口气，仿佛他之前等待的是更坏的消息。

“那不是什么坏消息，你知道的，”塔基里卡说，“我来主事，他来打杂。我的职员而已。”

“可能不是那样，”马乔卡利以为塔基里卡会暴怒，他有点厌烦地解释道，“你的副手不是为我工作的，而是我对手的人。他是敌人安插在我的阵营里的眼线。我想要你记下他说了什么，做了什么，等我从美国回来的时候，你再跟我汇报。当然，现在委员会没什么工作要做，所以有个副手也没什么意义。只有等世界银行发放了贷款之后，工作才会开始。不过，如果他要你跟他一起做什么事情，或者他要求你签任何文件，千万别照做，直到我从美国回来，至少也要等你跟我在电话里商量

过再说。”

这时候，塔基里卡才意识到统治者不会对付他，而他还将继续在通天塔主席的位置上坐下去，他所有的忧虑都消失了。他不明白为什么马乔卡利要对副手的事情这样小题大做。不就是个美其名曰的副手吗，实际就是个职员，主席说什么他就得照做。

“要是我能自己挑选这个职员就好了，来个恰当的工作面试，不过我想，没有也没关系。究竟谁会是我的副手呢？”塔基里卡问。

“这个礼拜的官方报纸上就会公布他的姓名，不过我想我应该亲自告诉你，才不会让你吃惊。他的名字是约翰·卡尼欧若。之前，他是青年团高级团员。”

“什么，让一个全能青年团员来当我的副手？”塔基里卡现在觉得被侮辱了，“这些青年团员知道什么呀，除了……除了……我都不知道他们会做什么。不过，想一想，这也没事。他会是我的跟班，围着我转……”

“不可能，”看到自己的伙伴如此幼稚，马乔卡利有些尴尬，“还会有一个调查委员会来调查排队狂热的事情。这个委员会要查出排队狂热是谁在哪里造成的，还有是如何被利用来反对政府的。”

“那很简单——不用什么委员会来查。”塔基里卡站起身指向他的办公室，“就是从那里开始的，在我办公室外面。不幸的是，”他坐下说，“那时候我生病了。但我的秘书可以告诉他们一切，那段时间她都在。”接着他想起自己的秘书是谁，就飞快地把这件事放到了一边。

“我的妻子，温吉尼娅，也在那里。她可以真正证明排队狂潮是从我的办公室外面开始的。为什么？有人想来邀功？”

“不是。”马乔卡利试图解释，却突然觉得自己这样对他强调事态的严重性一点用也没有。我怎么会跟这样一个迟钝的人搅和在一起呢，他丝毫觉察不到这其中的陷阱，“这个调查委员会没什么可担心的。最重要的就是，你要讲真话。只要你说的是真话，就没事了。”

塔基里卡表示赞同，但他心里清楚，绝对没有哪个委员会能让他说

出他从那些想要拿到承包合同的人那里讹了多少钱。就算发现温吉尼娅走漏了风声，他也会坚决否认，不管后果如何。

“谁会是这个调查委员会的主席？”

“约翰·卡尼欧若。”

“那个青年团成员？”

“是的。”

塔基里卡又一次没有产生任何警觉，相反，他迅速对委员会失去了兴趣，他的思绪飞驰到了即将到来的美国之行。他突然有了一个主意。如果他，塔基里卡，加入了去美国的代表团，肯定就有了时间和机会直接与统治者对话。那时候，他会离权力之源更近，而不是在这里把时间浪费在这些没用的委员会和副手身上，无所事事。他清了清嗓子。

“我想问问你，部长先生，作为通天塔的主席，难道我不应该参加去美国的代表团吗？既然我又有了一个副手，主席的位子又不会空着或者变冷。我的副手卡尼欧若会替我暖着它，直到我们从美国回来。”

“哦，不行！我想让你留在大后方，当我的眼睛和耳朵。”马乔卡利飞快地说，又强调了一遍一直以来他想要暗示的东西，不过，他不想在这个话题上停留太长时间，因为他已经开始怀疑这位朋友的人品，“我要回办公室了。统治者可能随时会给我打电话，我不想看到任何报纸头条说，外交部长失踪了。”他努力地想要用轻松的口吻结束这次谈话。

几个月后，在某间刑讯室里，塔基里卡用自己的祖先、孩子、上帝，还有任何能让他暂时缓解手指头里面扎针、烟头烫肉的疼痛的东西，发誓自己是无辜的，他不停地对审问的警察说着同样的话，一遍又一遍：“那就是我最后一次跟马乔卡利谈话。我向上帝发誓。”

塔基里卡流着眼泪乞求折磨他的那些人：“求求你们放了我吧。我们在火星咖啡馆告别后，在他们启程去美国之前，我就再也没有见过他，也没有通过电话。说实话，我痛恨自己没有加入这个代表团，否则我就不用知道他们离开的日期和时间了。”

都说时间会治愈伤痛，可是，对于统治者来说，时间似乎会加深痛苦。即便马上就要启程前往美国，想到那些女人对他做的一切，他依旧忍不住惊恐地扭动身子。他不能理解她们为什么要提起拉结的事，虽然他从来没有跟别人说过，但这才是真正伤害到他的地方。她们已经介入了他的私生活，以前可从没有人这样对待过他。在家庭里面，男性的权威是绝对的，这可是所有人都认同的观念，不管是独裁主义者还是民主主义者、殖民主义者还是反殖民主义者、男人还是女人，还有所有现有宗教的领袖。这些女人怎么敢质疑在天堂和人间都如此显而易见的真理？现在在阿布瑞里亚，最悲惨的乞丐回到家里，地位都比他之于他的家庭和国家要高。她们是如何，又是什么时候接触到拉结的？他一次又一次地问自己。他的神经绷得很紧，疑问一直盘旋在他的心头：难道是哪个亲爱的儿子给拉结和那些女人牵线搭桥？可是四个儿子里面，哪个敢这样胆大包天，做出这样有悖伦理道德和男性权威的事情来呢？他脑中浮现他们的面庞，一个一个地思索：先是路易本·库萨拉，接着是萨姆维尔·莫亚，然后是狄更斯·索伊，最后是理查德·鲁耶耶。但这些面庞只是更加让他疑虑更深。

怀疑慢慢加深，终于到了无法忍受的时候，他把四个儿子召来见他，说在启程前往美国之前想见见他们。他召开家庭会议，告诉他们，他不在的日子里，他们必须时刻注意军队里的异动，并且留意留下来的大臣，尤其是西吉奥库。他提醒他们不要喝太多酒，并且警告他们，他收到一份报告，说他们之中的某一个，两星上将，有一次在追求一个妓女的时候，把自己的军装落在一个酒吧里面。被指责的这个儿子跳起来为自己辩护，对父亲说，那些都是M5的某些人因为嫉妒和怨恨瞎说的。统治者抓住这个机会，把话题转移到他们被“保护”的母亲拉结身上。他问起他们最后一次去看望她的情形；他们跟她都说了什么话题；她有没有要求他们问候她的朋友和亲戚。有没有人为他们的母亲带什么话或者是问候？他们似乎完全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因为他们最近谁也没有私下见过她，或者给她打过电话。看着他们不解的神情，注意到他们声音里的困惑，还比较了刚才说到M5的时候他们的反应，统治者确定，他们没有做过什么危害到特权的事，他们享受还来不及呢。为了显示作为父亲

的慈爱，他问了关于他们妻子的事情，催还没有娶妻的儿子赶紧创建家庭，同时又让他们提防女人，因为所有的女人，不管是母亲、妻子、姐妹还是女儿，都是个谜团，不值得信任。永远不要相信女人，他直白地对他们说，因为女人是万恶之源。

他口若悬河长篇大论的时候，突然有了一个主意：要怎么样才能回击拉结和那些女人呢。自从那耻辱的一天以来，他第一次觉得开心——这就是甜蜜的复仇。他立即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了儿子们，这样他去美国之后，他们就不会无心地破坏到它。出于安全的原因，他走了以后，拉结房间里的电源将被切断。他警告他们，他离开的期间，他们不要靠近探望区，否则，灾难降临的话，他们只能怪自己了。他当然没有告诉他们，他准备切断拉结能源供给，让她只靠木头和干草过活。这种剥夺将让她吸取教训，逼迫她切断跟罪恶、不知羞耻的女人们的所有联系。就算拉结和她们之间现在还没有取得联系，他也会让这在他离开的期间变得彻底不可能。

家庭会议之后，拉结监牢里的电源真的被切断了。人们开始窃窃私语。住在附近山上的人们，还有以前在夜里经常能看到高墙里面灯光的人们，开始看见一点灯光在黑夜里游荡，有时候是在拉结的房间外面，有时候是在里面，因为看不到是谁捧着灯，他们说那其实是拉结的鬼魂在徘徊，在念着诅咒。而他们听不清她具体在说些什么，因为庄园四个角落里的扩音器不停地播放着下面的歌曲：

我将变得更加勤勉

赶走我内心的邪恶

我将忏悔我所有的罪

在我的主回来之前

夜里飘荡的亮光，还有永不停歇的播放，让他们得出结论，拉结已经死了很长时间，作为报复，她的鬼魂在夜里飘荡，诅咒统治者，还有他在美国的计划……

“接下来你准备怎么做？”尼娅薇拉讲述完埃尔代里斯闹剧后，卡梅特问她。

“我想跟你一起生活在丛林里，至少先住上几天。”

“可是他们要是追来怎么办？”

“我是夜里逃进来的。没人看到我逃出埃尔代里斯。他们甚至不知道我长什么样子。”

“卡尼欧若知道。你和卡尼欧若曾经同床共枕，或许你曾经说起过这片山脉和森林可以作为政治避难处。”

“当他还和我还在埃尔代里斯大学上学的时候，”尼娅薇拉解释道，“我的朋友们和我经常弹着吉他，谈论阿布瑞里亚和非洲的新殖民主义问题。有多少次我们彻夜不眠地分析我们的社会阶级构造，还有阿布瑞里亚的政治和历史？那时候尤尼提·蒙兹·比拉·沙卡和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伊图卡的壮举还是我们学生和年轻人的主要话题。尽管我们跟他们并没有私交，因为那个时候他们还在四处流亡避难，我们阅读、谈论他们在革命方面的言论或作品。就连他们提到的读过的书，例如高尔基的《母亲》，都会在我们的阅读清单之上。卡尼欧若在这些事情上面从不多说，但他总在我们身边，偶尔发表一些不同意见。争不过我们的时候，他就会说我们是不切实际的理想主义者。更多时候，他只是待在那里，一个沉默的听众，一个没有意见的人。但我不记得我们说过山脉、森林还有政治避难的事情。”

“当两个人的心在一起的时候，是不会注意到对方所说的每一句话的，他们的眼睛看到的都是共同的未来。那个时候，卡尼欧若可能根本都没有意识到你是组织的一员，但是慢慢地，他就会领悟到真相，就算没有掌握到所有细节，但足以造成很大的伤害了。”

“那你觉得我应该怎么做？”

“回埃尔代里斯。”卡梅特毫不犹豫地说。

“什么？”尼娅薇拉有点吃惊。

“是的，回埃尔代里斯去。”

“你不想让我留在这里？就几天也不行？”尼娅薇拉不禁怀疑他的话和动机。

“这不是我想不想的问题。我有种预感，如果他们在城里没抓到你，肯定会来山里抓你，就算是为了吓唬那些想要逃进山里的人，都会来装装样子。”

“你为什么不直接说你是想让他们来打扰你？”

她的语气让他脸上抽搐，她的指责伤到了他。

“不是这样的，”他说，“我非常关心你的安全。”

“那么你想让我怎么做？让我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里游荡？”

“最安全的地方就是敌人的眼皮底下。”卡梅特说。

“你是说我得藏在警察局吗？不可能！”

“我不是说我们要投降。我是说我们要藏在他们眼皮底下。”

她是听到他在说“我们”吗，还是她的耳朵欺骗了她？

“我们？你也会去吗？”

“是的，尼娅薇拉，这一次你不能把我撇下。你去哪儿我都会跟着你。”

“我很抱歉，刚才跟你说话的口气，还有对你的怀疑，”尼娅薇拉说，“你这么说，我真的很感动。但你也知道，我不愿意让你为了我去做你自己不信仰的事情。”

“你什么都不需要担心，”卡梅特说，“你走之后，我一直翻来覆去地想我们说过的东西。你是对的。很多污秽扑向我们的社会，如果我们无

所作为，我们将被淹没其中。我承认，我可能达不到你们组织的要求，遵守不了你们的原则，甚至不知道自己是否愿意成为你们的成员。可是，在你们与邪恶作斗争的道路上，做一个朋友？可以。我只是一个灵魂的幻想家。我关心的是心灵的健康，但我也知道经书里面说的：身体是灵魂的圣殿之类的话。健康的灵魂需要一个健康的身体。都说人多力量大。你跟我可以合作，你负责身体，我负责灵魂。你们埃尔代里斯的女人们已经指明了道路。”

“你在说什么啊？”尼娅薇拉问，她笑了起来，“哪条路？”

卡梅特沉默了一会儿，仿佛在思考什么问题。接着，他念了一段似乎是诗句的东西：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1]

“不好意思，你在说什么？”尼娅薇拉问。

“这几句是《老子》或者《道德经》里面的，在耶稣出世五百多年以前，一位中国先知写的一本小书。道家。道。希望你走在这条‘道’上——我们不也有这种说法吗？”

“好的，给我指出回家的路。我们什么时候出发？现在？今天？明天还是后天？”尼娅薇拉飞快地说，她依然试图用快乐的语气驱赶内心残余的沉重。

“不是今天。不是明天。也不是后天。我们必须做好充分准备。”

“我们必须做些什么？”

“镇静！镇静点，亲爱的！^[2]上次在这里，你是怎么跟我说的？我应该当一个人民的预言家。我将跟你一起开始，我想让你放心地把自己交给我。在我告诉你我觉得我们应该怎么做，还有藏在哪里之前，我想让你知道，大自然还有隐居生活可以教会我们什么。朴素、平衡，是为道。把这里当作药物和草药学的森林学校吧。我会给你一种药，让你的眼睛也能看到我所看到的。只有到了那个时候，你才可以说，我曾经像在黑暗的镜子里面看东西，但现在我能看得很清楚了。”

“你是在印度学到这些的吗？”几天之后，尼娅薇拉这样问道，因为她意识到即便是一片很小的丛林，也生长着无数的药材，卡梅特称之为大自然的药方。

“大自然是万物治愈之源。但我们必须保持谦卑，愿意去向它学习。除了之前学到的知识，我还从印度南部西高止山脉的医者那里收集信息，比方说像科他卡尔和阿那库拉姆这样的地方——尤其是那种流浪医者。流浪医者是诗人、预言家、心灵的抚慰者、草药专家。据说他们有一种本领，他们可以跳脱自己的身体，进入别人的体内，甚至是动物的体内，还可以停留一段时间，再回到自己的身体。”

“想象一下，如果我有这种本领，我会做些什么。”尼娅薇拉笑着说，“在政府的警察正准备扑向我的时候，我就变成一只猫，有九条命，或者变成一只鸟，直接飞走。”

“这可不是什么好笑的事情。”卡梅特严肃地说。她不解地看着他。

一天晚上，激情过后，他们躺在空地上，无声地交流。卡梅特想告诉她，有时候，在他独处的时候，他是怎样游离出自己的身体，飘在空中，但是，想到之前说到流浪医者的本领时她的语气，他就打住了。

“天空是广袤的知识之域，”卡梅特说，“星辰引领牧羊人穿过沙漠和草地。”

“不仅仅是牧羊人，”尼娅薇拉说，“同一片星辰，还曾经带领我穿过了草地。”

“你知道吗？我们国家的人以为太阳就是上帝。”卡梅特依旧凝视着星空。

“你总是想着神。”尼娅薇拉说。

“我可以给你看点东西吗？”卡梅特突然说，“你能保证不会笑话我吗？”

“你再给我看一种草药，我为什么要笑话你？”尼娅薇拉对卡梅特声

音里的兴奋十分好奇。

他牵着她的手，把她带到一片梧桐树之中，在一棵枝丫低到几乎跟旁边的灌木丛分不出来的梧桐树前，停了下来。

卡梅特放开她的手，弯下腰，捡起什么东西，递给她。那是一个木头雕像，但它的表情非常逼真，有那么一瞬间，尼娅薇拉以为它是活的。然后，她看到还有很多，半掩在灌木丛中。

“所以你还是个艺术家，你可从来没有跟我说过这个？”尼娅薇拉问。我是不是从一个艺术家的手里落入了另一个的手里？她一边逐个捡起雕像，一边想。

“我是在这里才开始雕刻的。”卡梅特说，“一个人独自在森林里面的时候，会不得不思索宇宙和万物。我想的大都是非洲的神。我发现自己在想：我为什么不雕刻一个神圣的泛非洲万神殿呢？它们会陪伴我。我的心和身体都在战栗，我动手去做的时候，我觉得好像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指引我的双手。”

“它们真的非常有力量，非常漂亮，而且非常逼真。”尼娅薇拉说，“你应该改名叫神的[3]。不过，我们现在需要的是一点应用艺术。时候到了，我该回去面对现实，专心反抗独裁主义了。”

“好吧，明天我们就来一点应用艺术。”他说。

他们抻开动物的皮毛，把它们弄软，做成衣服，还用削尖的木头、动物牙齿和干果做成项链。他们给尼娅薇拉做了一条皮裙，还有配套的上衣。她完全变了个样子。卡梅特自己都说，她穿上这身行头，他是绝对认不出来的。

“有了这些，”卡梅特宣布，“乌鸦魔法师先生和女士就可以在埃尔代里斯开张当魔法师了。”

朵里：审问者们一遍又一遍地问他相同的问题。塔基里卡受到了极大的打击。尽管疼得死去活来，害怕遭受更多鞭打，他还是冲着当时不知道名字也看不见的审问者们大喊。

“除了我告诉你们的那些，你们还想知道乌鸦魔法师什么事情？难道我应该告诉你们，他是天地的创造者吗？”

“告诉我们一切。你们第一次是什么时候、在哪里认识的；那天他穿什么衣服；说了什么话，更重要的是，后来你有没有再看见他……”

“谁？马乔卡利还是乌鸦魔法师？”塔基里卡问，这下他更迷惑了，因为他只见过乌鸦魔法师一次。

他们的审问，无论是关于乌鸦魔法师，还是马乔卡利，其实只是个幌子。审问者们在钓大鱼：他们想要获得只言片语或者一个手势，可以帮他们抓住尼娅薇拉。这个女人已经唤醒了女人体内的恶魔，继而又唤醒了拉结体内的恶魔。据住在七亩庄园附近的人说，它每天晚上都在那监牢里面徘徊。

尼娅薇拉，一个可以激发女人和男人体内恶魔的女人，是非常危险的，对阿布瑞里亚来说是个威胁，必须不择一切手段抓到她，向统治者复命。在带着浩浩荡荡的随行队伍——包括他那个总是拿着巨大水笔和笔记本的官方传记作家、安保团队还有阿盖——启程去美国之前的日子里，统治者的急切与焦虑与日俱增，直到上飞机之前的最后几分钟，他下达了命令：给我尼娅薇拉，给我找到她，不管是在人间还是阴间。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阿盖讲到这里的时候会停下来发誓，“我可是专门被选出来陪伴统治者去美国的护卫，当时在机场的时候，我就站在旁边，我听见他对西吉奥库说：等我从美国回来的时候，我想要那个女人，尼娅薇拉，落入我的怀抱……”

[1] 选自《老子本原》，黄瑞云校注，1995年6月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2]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3] 原文为吉库尤语。

第三部 女性魔鬼

第一部分

1

来吧，当时在场的人们，来帮我们讲讲统治者访问美国之后的故事。这个故事需要七嘴八舌，才能轻松一点，毕竟我们谁也没有去过阿布瑞里亚和美国。

说到他们在美国发生了什么事情，还是有很多信息来源，可以编一个故事的。比方说，哈佛大学的弗里克教授写了一篇文章，关于统治者的怪病。这篇论文里面信息非常多，但比它还要丰富的，则是他的日记，他记录了自己是如何努力寻找治疗这种疾病的方法。已归档的、负责任的大报纸甚至是稀有的花边小报也会漏出一小点事实真相。世界各地的图书馆，包括美国国会图书馆，也有一些有用的文件。另外，我们还可以求助于看不见的网络世界的用户，他们在当地媒体上也会发表很多信息。

我们的媒体就更不必说了，他们对美国方面很敏感，尽管他们可能十分热衷于描述这次出访是多么顺利，美国人是多么迫切想要了解通天塔，多么热情地招待统治者和他的随行团。据说，就连派往联合国的代表都十分迫切地期待统治者的演讲。《美国是超级大国，但阿布瑞里亚有超级奇迹》，阿布瑞里亚有些报纸上登出了这种标题。电视和广告也配套跟上了。然而，阿布瑞里亚的媒体在预测这次出访的结果方面却有些犹豫，因为就像是命运的安排，世界银行会有最终的决定，这也是统治者一直在等待的。

所以，可能会让我们觉得难以全面了解的，只是阿布瑞里亚国内的事情。针对这一部分，我们只能依靠那数不清的造谣者和传谣者了。那个时候，他们正叽叽喳喳地谈论重返圣卢西亚的乌鸦魔法师和他那治

2

身体上的病，没有他治不了的。有些人用对他们来说最为神圣的东西发誓，说自己目睹了他治病的过程。他们说，乌鸦魔法师可以发现任何疾病，不管它隐藏在哪里。他会低声嘲讽地说，“所以你觉得你比乌鸦魔法师都要厉害咯！”据说，这样一来，感觉到自己必将无耻败退的疾病，就会逃出病人的身体。他们说，他对植物的药用性能了如指掌，因为他可以把自己变进植物体内，掌握到植物生命的秘密之后再变回人形。

卡梅特给客人的建议，可能也助长了这些谣言。他说：所有的生命都是一体的，就像河流或者海洋里的水一样流动。植物、人类、动物、爬行动物，都是那无形的生命之河的一部分，就好像它们都在空气中呼吸一样自然。

起初，他们在尼娅薇拉的家里工作，但因为大量的客人拥入，他们只好在圣卢西亚郊区附近的一片草地上盖了一间比原来大很多的圣地。现代巫术和魔法之屋。这是他们给它起的名字。占卜是所有活动的中心环节。大多数客人认为，所有疾病都源自巫术。他们觉得，任何一个正确的诊断，或者想要减缓病情，都需要某种占卜仪式。他们想要纯粹的魔法表演。根据场景需要，卡梅特和尼娅薇拉会调整自己的角色。他们向穷人和富人收取的费用都是一样的，这是按他们认为的普通工薪阶层可以承受的标准制定的。但他们也十分小心，不把付不起钱的人拒之门外。这些人保证等有钱之后再给，而且之后都做到了。尼娅薇拉也不知道他们这样做，是因为诚实、感激，还是单纯地惧怕魔法师和他的魔法。

虽然表演魔法，但卡梅特和尼娅薇拉做事还是基于一定的哲学基础：头脑、灵魂和身体的疾病都是由社会生活催生的。他们甚至写了健康生活的七条建议：

照顾好身体，因为它是灵魂的圣殿；

时时注意饮食；

贪婪让死神垂涎生命；

烟草囚禁生机；酒精禁锢思维；

生命是一条河流，植物、动物和人一同流过；

平衡得善果；

不要因为幻想而放弃自己。

“我们给它们起个合适的名字吧。”在周记精品中餐馆吃晚饭的时候，尼娅薇拉想出这个主意，卡梅特兴奋地说。

“我们把它们叫作什么？”尼娅薇拉问，“健康生活七诫？”

“或者，恩典七道？”卡梅特建议，“你曾经在智慧女子高中负责餐前祷告，还记得吗？这些戒条将给生活带来恩典。我们用你的名字格蕾丝^[1]，因为这个主意是你想出来的。”

“你知道我已经不用格蕾丝这个名字了。”

“所以我们才应该用它。因为这就意味着只有我和你知道它的出处。”

“好吧，那我们就叫它‘恩典七药’。不过，这只适用于我们两个都受同样约束的情况下。毕竟我们都不想做那种鼓吹‘随我所言，而非所行’的人。”

“同意。”卡梅特说，“我发誓，我绝不背弃这些信条！”

他们给病人们分发“恩典七药”的传单，甚至还指定了一个圣日，让人们思考，心灵和身体是一体的，是成为一个人的要素。他们为那些穷困潦倒的人准备了汤、豆子、米饭或者乌加利。他们跟所有来参加圣日的人一起讨论健康生活，讲解“恩典七药”。他们把那一天叫作“道之日”。

这个仪式让人们更加坚信，没有什么疾病可以打败乌鸦魔法师，因为就算它逃跑了，他也能追上它，不管它藏到哪里，哪怕是在灵魂里，它也会发现他拿着神奇的药水等着它。

穷人和好奇的人全都慕名而来。

3

谁也不确定是谁最先跟马里萨和马里库提起乌鸦魔法师的，因为在星期天的告解中，他们从来没有提起过圣地，尽管有几次，有人听到他们在说上帝行事神秘，他的奇迹终将显现，不管天堂还是人间。

虽然他们对此事绝口不提，但还是有谣言说，他们早就去了圣地，这是他们与撒旦斗争的一部分。他们想要改变乌鸦魔法师，让他不要再信奉邪恶，而是信奉基督。有些造谣者甚至说，在圣地附近看见过他们，拿着一本巨大的《圣经》，还有一个巨大的十字架。圣地的大门接纳了他们，又自动关上。在圣地里面，看到他们的《圣经》和十字架并没有像统治者到访万圣大教堂、骑驴子或埃尔代里斯闹剧发生时那样发生效力，马里萨和马里库感到非常不解。

一个助手，或者说他们以为是助手的那个人，礼貌地接待了他们，还给他们倒了一杯茶。不过他们飞快地拒绝了，说他们只是想见到乌鸦魔法师本人。助手告知他们应该坐在哪里等待。他们对面的那堵墙的中央有一小扇格子窗，还有一面单面镜，卡梅特可以通过它详细观察客人，而不让他们知道。他不仅可以研究他们的面部表情，然后占卜，还能发现可能出现的麻烦——那些追捕尼娅薇拉的坏人。

现在，乌鸦魔法师正仔细地观察这两个年老的来访者。他们的坐姿和神态，让他有点想笑。他们不断地抓着十字架和《圣经》，这两样东西可是他们仅有的对付魔鬼的盾牌。

“是什么让你们找到我这里？是什么在困扰着你们？”乌鸦魔法师打开窗户之后说道。

马里萨和马里库惊呆了，因为他们听到的声音，一点也不邪恶，跟

与他们在噩梦里纠缠的声音完全不一样。不管怎样，他们都决定屈尊解释，他们是基督的见证者，不会屈服于灵魂的圣殿。

“首先，我们想让你知道，我们不相信魔法和占卜。”马里库直白地说。

“那你们想要我做什么？”乌鸦魔法师问道，他很奇怪，却努力不流露出来。

“把你送回到撒旦那里去。”马里萨说。

“撒旦？”乌鸦魔法师问，“就算我知道怎么才能找到他，或者去哪里能找到他，我要跟他说什么呢？”

“说我们不相信通奸。”马里萨补充。

“说，虽然他让我们渴望别人的身体……”马里库说。

“还有，现在我们已经上了年纪……”马里萨说。

“我们已经生完了最后一个……”马里库补充道。

“我们绝不向欲望投降。”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亚当和夏娃的子孙，真正想要的是什么？”马里库仿佛在问自己，“这难道不是魔鬼的杰作吗？现在，今天，就像最开始那样？看着别人的时候，我们的身体被欲望燃烧，而回到家里之后，我们的身体就像灰烬一样冰冷。就连孩子们也在唱我们的事……”说到这里，马里萨唱了起来：

属于别人的东西

刺激你的舌头

属于你的东西

干燥你的舌头

有那么几秒钟，他们好像各自回到小时候，对着彼此歌唱；乌鸦魔法师不得不轻轻咳了几下，提醒他们，他还在那里，在窗户后面。

马里萨和马里库沉浸在回忆中，他们十分喜爱小时候唱过的那首歌，现在看到乌鸦魔法师的脸，因为被他看到这样愚蠢的举动，他们觉得有点尴尬。为了掩饰这种尴尬，他们开始专心地听他说话，这时候，他们才意识到，现在回答问题的时候，他们已经没有了抵触，不像刚才好像在审问一样。

“你们是在同一张床上睡觉吗？”

“哦，是的，我们还没有那么有钱，能够奢侈地分床睡觉。”马里萨说。

“但我们可不是在抱怨。”马里库赶紧说。

“我们给我们的神和主唱歌，感恩他们让我们活着。”马里萨说。他们又一起唱了起来：

一个一个细数你的恩典

看看上帝为你们做了什么

乌鸦魔法师又问了一个问题，让他们停了下来。

“你们入睡前做的最后一件事是什么？”

“我们感谢主，一整天都保佑我们和我们的孩子们，没有让灾难伤害到我们。难道这不足以让我们对造物主说声谢谢吗？”马里库说。

“尤其是最近这段时间，我们的国家发生了这么多的杀戮。”马里萨说。

“没人是安全的，即便是在自己的家里。”马里库说。

“所以我们入睡前最后的事情就是，请求主在我们的梦里继续保佑我们。”马里萨说。

“保护我们远离撒旦的诡计！”他们一起说道。

“那你们想要什么？”乌鸦魔法师温和地问，纳闷他们还想要些什么。

“我们想要那种可以治愈身体的药。”马里库说。

“治愈心灵的，就留给上帝去解决吧。”马里萨说。

乌鸦魔法师看着他们的脸，竟然没有为他们感到遗憾，反而觉得有点羡慕。这两个人深爱着对方，甚至于表达想法的时候用的都是相似的词语和句子。他想要把尼娅薇拉叫来，看看这种成熟的爱，这将是他们未来的典范。不过，很快他就打消了这个主意，强迫自己回到手上来。

“既然你们不相信魔法和占卜，不管是古代的还是现代的，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帮助你们。”乌鸦魔法师说，“一个人只有相信某些话语和行为，才能被它们治愈。人们都说，好的建议源于坦率的话语。因此，治疗疾病的时候，忌讳可不应该挡道。现在我要再问你们一个问题。睡觉的时候，是谁给谁脱衣服？”

他们羞涩地看着对方，想到赤裸相对的情景，他们觉得有点难为情。

“医生，你没看到对于那种蠢事来说我们已经太老了吗？”他们异口同声地说，还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把他当成医生，而不是巫师了。

“所以你们从来没有检查过对方的身体，是不是有什么瑕疵、伤疤、变化或其他东西？”

“没有！”他们坦白地说，他们也觉得奇怪，怎么从来没有这样做过呢，或许这样就能解释他们身体的各种冷和热。

“现在，我没有神奇药水给你们。”乌鸦魔法师直截了当地说，“我也没有魔法咒语；继续沿着你们的道路往前走。不过要注意你们是怎么走的。你们有没有跳过舞，因为那些……”

“哦，我们年轻的时候曾经整晚跳个不停。”他们都抗议地说，仿佛乌鸦魔法师小看了他们一样。

“我们会在一起摇摇摆摆地跳舞，直到别人都停下来盯着我们看。”马里库说。

“所以就是你们这代人唱的，‘跳舞就是走两步转个圈？’”乌鸦魔法师问。

“是的，可是现在我们只跳基督之舞，我们的救世主。”马里萨说。

“两步一转圈，献给基督。”马里库说。

“继续为了你们的信仰起舞。”乌鸦魔法师开启了占卜“模式”，“如果你们的信仰允许，可以试试。等你们回家后，看看家里有没有什么油，最好是蓖麻油。不过首先，告诉我，你们家里谁做饭？”他仿佛突然想起来什么。

“你真的是个黑人吗，医生？”马里库迅速地问，仿佛被这个问题羞辱了一般，“虽然我们是基督徒，但我们没有丢弃任何一个传统。做饭当然是女人的活儿。”他说。不过这次，马里萨没有说是，也没有说不是。

“《圣经》里有什么地方说了男人就不能做饭吗？”乌鸦魔法师问。

“不，没有。”马里萨说。

“只是传统而已。”马里库解释道。

“那么，你们可以考虑改变一下这个传统，因为它并没有违背你的信仰。”乌鸦魔法师对马里库说，“你可以挑一天，给她做一道美味的菜，这样她知道你的品味，会有一点惊喜。然后点燃蜡烛，放在餐桌上，调暗或熄灭其他的灯。说话、讲故事，或者静静地用餐。一同进餐，重要的是柔和的灯光。然后烧一些热水。为彼此宽衣解带。为彼此清洗身体。然后轮流给对方身上涂油；每个地方，每个伤疤，都要被爱抚到。不是你们基督徒说的吗，身体是神的圣殿？慢慢来。你们有一整晚的时间。如果你们在身体上发现任何瑕疵，去看医生，或者回来这里

拿药草。”

离开的时候，他们手里还紧紧抓着十字架和《圣经》，既高兴又放松，因为乌鸦魔法师没有让他们进行任何魔法仪式，什么干骨头、念珠、贝壳之类的，像他们听说的其他巫师那样。或许是他们的《圣经》和十字架让他们打消了那个念头。他们十分庆幸随身带着这些神圣的东西。他们回到家里，小小地谈论了一下自己在乌鸦魔法师圣地的所见所闻，依旧对自己的拯救者的力量赞叹不已。他们觉得他已经驯服了巫术，变得谦恭温和。

“他的眼睛里没有邪恶。”马里萨说。

“他的声音里没有邪恶。”马里库说。

“他对我们说的，的确是我们自己应该好好想想的。”马里萨说。

“对，他说的是真的。”马里库说，“我们的祖先说过，人看不到自己的后脑勺。”

有传言说，他们到家后，根本没有费心做什么准备工作，他们是那样着迷而好奇地寻找对方身上的伤疤。他们从里面锁上门，去了卧室。这种寻找温柔而亲切，他们唏嘘不已。他们年迈的身体能够长出这样熠熠发光、强大却又轻盈的翅膀，似乎是一个奇迹。

从那天开始，马里萨和马里库去哪里都是手牵手。他们的眼睛里闪着光，身体散发着青春与朝气，自信的步伐让路过的人们驻足观望。

4

因此，当有人说，在某个星期天，马里萨和马里库将更新他们与撒旦的斗争进展，常去的和不常去的教徒都有了去万圣大教堂的理由。在他们中间，基督战士们依旧点燃了蜡烛，卡诺格里主教不得不让人守在院子外面提防撒旦，因为撒旦不喜欢暴露，可能会来破坏他们的仪式。他这样解释着，以减轻人们脸上明显的失望之情。

教堂里挤满了好奇的人们。他们与撒旦的最新斗争，还需要些什么

东西？马里萨和马里库最终会发现由撒旦伪装成的人吗？

那些看过他们最近容光焕发的样子的人，也参加了集会，想要了解他们重获青春的秘密。

结果，马里萨和马里库并没有提供什么令人震惊或者愤慨的消息。他们不再渴求他人的身体。尽管最近遭受了撒旦的恐吓，他们还是平静下来，在上帝的保佑下重新携手。生活是充满希望的，他们非常感激教派里的兄弟姐妹，因为周末告解日的祈祷和陪伴，让他们重新找到了希望。他们怎么会忘了那些基督战士呢？是他们每晚的守望，让光明战胜了撒旦的黑暗。你们分担了我们的痛苦，现在一起来分享我们的胜利吧。

我会打败撒旦

我会打败撒旦

我会告诉他

离我远点，撒旦

我不属于恶魔

马里萨和马里库快乐地唱啊跳啊，给整个集会注入了能量。就连那些一开始觉得被骗了的人，都加入到了庆祝的人群之中。

我将飞到天上

我将飘在空中

因为我看到了地上从未见过的

神圣的主

不过，从这场胜利中受益最大的，却是基督战士们，他们的威名已经传出了埃尔代里斯。他们的警戒，将撒旦从圣卢西亚赶走，还有马里萨和马里库的胜利，都验证了他们之前说的，他们曾经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上与撒旦有过面对面，或者更准确地说是，面对背的交锋。撒旦已

经被赶出了圣卢西亚，万一他要是想回来，他就应该知道，基督战士们将举着点亮的灯笼等着他。

灵魂清道夫，三个看过撒旦现身的垃圾收集者之一，在基督战士里面连升了好几级。

5

在发现上帝赐予他们的身体并没有瑕疵时，他们的伤疤也变成了星星。马里萨和马里库没有再回乌鸦魔法师的圣地看病。他们也不再觉得需要将乌鸦魔法师变成基督徒。这次经历让他们知道了，世界上有些事情的确是超出了理解范围，最好的办法就是由它们去吧。上帝行事的确神秘，他的奇迹终将显现，他们又是谁呢，怎么会去质疑上帝的神秘？

是的！就像那个神秘的女人一样。有天晚上，一个用肯加^[2]裙围住头和肩膀的女人突然出现在他们的门前，说自己带来了乌鸦魔法师的问候，想要确认他们一切都好。她也经常这样看望别的客人。大多数时间她行色匆匆，不会停留很长时间。但有时候她也会留下来，跟他们聊聊天。现在，她不再假装只是为谁带个好，她甚至不再提起乌鸦魔法师。她说，她来这里，是为了从他们的经历中汲取智慧。她从不打探他们的私人生活。他们也从不问她从何处来到何处去。对他们来说，她的来与去，都是上帝的旨意。

他们喜欢肯加女士。他们喜欢她说的话，喜欢战胜撒旦之后的宁静。

然而，虽然人们几乎是众口一词地赞同马里萨和马里库获得的是一个巨大的胜利，但还是有些人怀疑每一件事情，样样东西都要比较、反对，处处挑毛病，他们会摇着头说：嗯，乌鸦魔法师刚回来几个月，马里萨和马里库就获得了胜利，难道不是非常奇怪吗？尽管如此，还是没有人听到这对夫妻说起过乌鸦魔法师，再也没有人说起过在胜利前后在圣地附近看到过他们。

只有一次。但那也是几年之后。即便是那时候，人们看见的也不是马里萨和马里库出现在圣地附近，而是乌鸦魔法师出现在他们的房子周

围。当时他正被统治者的警察追捕，急于逃生。回想起那么卑鄙的一场追捕，人们会停来说：看到了吧？我们听过的传言里面还是有真东西的。要不然乌鸦魔法师为什么放着别的房子不去，偏偏要去找马里萨和马里库帮忙？很明显在那个时候，在整个圣卢西亚，所有人都会以帮助他逃脱卡尼欧若的血腥追捕为豪。

6

自从那一天，广播里报道了一则消息，约翰·卡尼欧若被任命为通天塔的副主席，他的名字开始引人注意。卡尼欧若，谁啊？人们纷纷问道。这么个名字！有些人说。卡尼欧若给媒体发了些自己的照片，可是说到谁最先提出这个名字时，有两个人爆发了争论。中间人对他们说，你们都赢了，都保有这个名字，你们各自的工作会告诉大家，谁才真正拥有这个名字。因为决定不了使用谁提供的照片，报纸们只好刊登了一篇没有照片的报道。

几个星期后，人们又听到，还是在广播里，卡尼欧若被任命为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主席。还是那个卡尼欧若？人们问。卡尼欧若又寄去了几张自己的照片，姿势和照片尺寸各不相同。但各大报纸又只刊登了没有照片的报道。卡尼欧若愤怒极了，亲自给许多编辑打去电话：你们为什么不用我的照片？我们不需要向你解释，他们对他说。卡尼欧若充满了怨恨，把那些编辑看作敌人。同时他又十分沮丧，对于这个妒忌他的阴谋团体，他其实无能为力。

他认为教书纯粹是悲惨的事情，头也不回地辞掉了埃尔代里斯理工学院的教师工作。接着，他买了一辆崭新的奔驰汽车，用现金付了全款，还请了一位穿制服的司机。这两个任命，让他的生活发生了戏剧性的转变，不由得人们怀疑他在尼娅薇拉事件当中扮演的角色，尤其是在得知她曾经是他的妻子之后。

为了在那些跟他在全能青年团共事、却诋毁他只是理工学院的一个讲师的教授们面前显摆，他会突然跑到人家家里或者办公室里，说自己只是路过这里，不能待很长时间，但走的时候，他会问，有没有人要搭他的车去镇上，他的奔驰汽车里还有足够的地方能坐下，那可是最新款

的奔驰车。知道他手中现在掌握的权力，他们会羡慕而崇拜地看着他，叫他大人物，问在哪里可以再见到他，可以加深一下他们的友谊，给他带点小意思。我们当老师的应该团结起来，他们会这样对他说。我可不是老师，他纠正他们，他们会赶紧为自己的失言而道歉。他无比地享受这些时刻，曾经认为他无足轻重的人如今在他面前卑躬屈膝地请求帮助。

他突然有了一个主意。为什么不让自己的快乐更上一层楼呢？为什么不去看望一下尼娅薇拉的父亲，马修·万伽胡？他不是觉得卡尼欧若得配不上他的女儿吗？没准尼娅薇拉藏在那里呢。为什么不一石二鸟呢？

“去万伽胡的家。”他开着自己的奔驰车，对它说道，仿佛它是一匹马。

7

万伽胡看到一辆时髦的奔驰车停在自己的房子外面，以为里面坐的是哪个内阁大臣，他冲上前去。司机下车，打开后座门，敬了个礼。看到卡尼欧若的时候，万伽胡差点崩溃，但老于世故的他却没有流露出一丝惊讶。他把这位来访者请进了客厅，叫自己的妻子罗伊丝出来接待。她在围裙上擦干净自己的手，握了握卡尼欧若的手。万伽胡对她说，记住，不要跟饥饿的人打听消息。她回到厨房，命令管家准备一道鸡肉。

“恭喜你最近高升。”万伽胡对卡尼欧若说，“我们都说，辛勤的工作终有回报。我本来还想去见你，当面祝贺你被任命为通天塔的副主席，不过你先我一步而来，我很欣慰。你和尼娅薇拉合不来，并不代表你跟我合不来。你是我的女婿，在这个家里，你将永远享受女婿的待遇。现在，我的想法很简单很直接。如果到时候世界银行给通天塔拨放贷款了，你跟我应该碰碰头，搞到供应木材的合同。你跟我可以做搭档。父亲和儿子的那种搭档，对吧？你觉得呢？”

卡尼欧若被眼前的待遇惊呆了，他本来以为等待自己的只有敌意。眼前这个口若悬河的人，还是那个曾经因为看不起他，不让自己娶他女

儿，跟女儿断绝关系的人吗？那时候，他甚至喊他叫花子。可是，现在，他完全没有因为那些影响到对卡尼欧若的欣赏。卡尼欧若非常享受地坐在曾经被禁止进入的客厅里，听着万伽胡礼貌地对他说，就好像同辈人一样。不过，卡尼欧若还是不喜欢万伽胡说的，只有在世界银行的钱到了以后才见他。难道这个老家伙还没有意识到，许多人，有些比他还有钱的，早都已经仰赖卡尼欧若的副主席身份，让自己出名了吗？他们每个人可都是留下了“拜访信封”的。难道这个老家伙一点都猜不到他是怎么买到这辆奔驰车的吗？

卡尼欧若想起了这个老家伙曾经给他的伤痛。尽管今天他以礼相待是对的，但卡尼欧若还是想要减缓旧日伤痛。而万伽胡用的“搭档”这个词给了他机会。他清了清嗓子，试图找回面子，因为虽然得到提升，买了奔驰，他还是觉得自己有点被这个老家伙的忍耐能力吓到了。

“实际上，这也是我今天登门的原因之一，因为，就像老话说的，早起的鸟儿有虫吃。”卡尼欧若觉得抛出几句谚语会显得更有深度，“不过，你已经说出了我想说的话，我感谢你。让我们今天就开始做搭档吧。如果你觉得你想把镇上的一两块地皮送给我，表达一下良好的合作意愿，我是不会拒绝的。或者你也可以先给我你木材生意的一些股份。同样是表达合作意愿。如果你问我，我会说，一两块地皮或者一点股份，跟我以后在通天塔项目中给你的相比，将不值一提。”

“我的孩子，”万伽胡敏锐地感觉到谈话的走向，赶紧说，“欲速则不达，英国人说的。着急做决定可是要不得的。我们应该先说好，等到世界银行发放贷款，再往下实施细节。另外，统治者打算什么时候回国？”万伽胡努力把话题从地皮和股份之上拽走。

卡尼欧若可没有被什么英国谚语逗乐。他以前从没听过，也没有意识到它是万伽胡当场编造的。对他来说，它似乎隐晦地解释了他跟尼娅薇拉的婚姻为什么会破裂。

“好吧，”卡尼欧若有点失望地说，“如你所愿，就像老话说的，有需要的人才会提需求。不过，我要提醒你：可不要像故事里的乌龟一样慢吞吞……”

然而，万伽胡也想提醒卡尼欧若，最后赢得比赛的正是乌龟，而不是心急的兔子，不过他忍住了。在亮出我的底牌之前，我得先让他说出他的来意，万伽胡告诫自己。他注意到卡尼欧若回避了统治者何时从美国返回的问题。

“我当然不是说我们要跟乌龟一样慢，”万伽胡解释道，“但我们应该寻求英国人所谓的中庸之道^[3]。”

“事实上，那不是英国人说的，而是拉丁人。”卡尼欧若纠正他。

“随便你说什么。你是老师。”

“以前是老师！”

“好吧，你才是接受过良好教育的人。如果你说那是拉丁人说的，那就是拉丁人。如果我的尼娅薇拉在家，她会帮我翻译这句拉丁语的。”

“这是我登门拜访的另一个原因。”卡尼欧若说，“现在，说到尼娅薇拉……”

“什么？你们找到她了吗？逮捕了她？是什么侵蚀了这么老实的一个孩子？”万伽胡问道，声音里充满了希望和绝望。

“没有，她依旧在逃。你知道尼娅薇拉是一个非法地下组织的成员吗？”

“为什么问我？我怎么会知道？我们只知道报纸上和广播里的消息。”万伽胡再次对这次谈话的新转折警觉起来。

“尼娅薇拉没来找你吗？”卡尼欧若问。

这时，罗伊丝用托盘端着几盘食物走了进来。

“跟我说，找到她了吗？她还活着吗？”她一边把盘子放在桌上，一边担心地问。

“你能给我的司机送点茶和一片面包吗？”卡尼欧若没有理会她的问题。

“我们已经照顾好他了。不仅有茶和面包，还有一只鸡翅。”

“那你坐下吧。”万伽胡指着一把椅子对罗伊丝说，“如今，男人该管的事情，跟女人该管的事情，没有什么分别。女人也是长辈。现在，我们的儿子有话想跟我们说，你应该听他亲口说出来。”

“尼娅薇拉还没有被找到。”卡尼欧若说。

“是谁？是什么？让我们的女儿遭受那么多非议？”罗伊丝的眼里蓄满了泪水，“她上了那么多学，读了那么多书。”

“老话说，同一个子宫里，出来的有小偷，也有巫师。”卡尼欧若故意装作深沉地说道。

“她偷过你什么东西？”罗伊丝尖刻地问，“她又对你用过什么巫术？”

“听我说，”卡尼欧若从一只鸡腿上撕下最后一块肉，“我来这里，是为了告诉你们，政府决心要抓住尼娅薇拉，不论死活。我想帮助你们，可是你们必须帮我做这件事。我想你们告诉我，尼娅薇拉有没有来过电话。她最近打过电话吗？你们知道她可能会藏在哪里吗？我对她没有怨恨。我经常说，不管她做了什么，她都是我的妻子。”

“你知道的，很久以前，我就跟尼娅薇拉断绝关系了，在她决定违背我……”万伽胡差点想说尼娅薇拉违背他的意愿，嫁给一个叫花子的时候，不过曾经的叫花子变成了现在坐在他面前的这个人，举着死亡之剑，还有巨大财富的种子。所以他纠正了自己，继续说道，“……不肯等我给你们举办一个教堂婚礼的时候。”

他的纠正太迟了。卡尼欧若已经知道了这个老家伙本来想说什么，他又感受到曾经遭受过的羞辱。

“尼娅薇拉的父亲，”卡尼欧若强忍愤怒和痛苦，说，“我们就别像牛栏里的两头牛一样转圈圈了。一语中的，是我信奉的格言。尼娅薇拉惹上大麻烦了。我才是唯一能够帮助她的人。你的麻烦更大。你的财富很危险。只有你能决定，你想要怎么处理它。你有两条出路。给我一些股

份。通过股份共有，我的名字将保障你的财富和产权。要不就交出尼娅薇拉。我向你保证，我将用尽我所有资源确保她不受任何伤害。我将依旧关心她，希望有一天，在你和上帝的保佑下，走上体面婚礼的红毯。”

“年轻人，你没耳朵吗？”罗伊丝再也掩饰不住自己的愤怒和轻蔑，“你没听到我们说尼娅薇拉没有来过电话吗？”她直白地说。

有什么样的母亲，就有什么样的女儿，卡梅特想，因为罗伊丝尖刻的语气让他想起了尼娅薇拉。她直白的话语，让他很不自在，也有点怕了她。

相反，万伽胡却很安静，非常安静。卡尼欧若刚才说到他的财富很危险，明显镇住了他，但他又一次控制住了自己，不让那个无赖占尽上风。为了保护自己的财产，可能不得不跟卡尼欧若合作，这让他感到恶心。这个无赖一直盯着我的财产，他对自己说，不过我宁愿放弃尼娅薇拉，也不会给这个不要脸的小人一丁点股份。

“你想说什么？”卡尼欧若转向万伽胡那似乎不那么令人生畏的身体。

“说到财产和合作的事，”万伽胡艰难地控制自己，“我刚才清楚地告诉过你，我们得等世界银行的消息。至于尼娅薇拉，我的孩子们的母亲已经替我们两个表了态。可是，难道不是应该由你，离政府耳朵最近的人，告诉我们应该做些什么，向政府表示，我们并不支持尼娅薇拉的反动之举吗？”

卡尼欧若迫切地想要从万伽胡家带走一些切实的东西，什么都行，只要能让他进一步讨好西吉奥库。他知道，西吉奥库最大的心愿就是，怀揣着已经捕获尼娅薇拉的好消息在机场迎接统治者归来。他知道他本人也将从中得到不少好处。

他经常睡不着，想弄清他第一次去抓她那天，她是如何从他手心里溜走的。难道她没有留下蛛丝马迹就逃跑了？他非常苦涩地问自己，一遍又一遍。

突然，他有了一个主意。如果万伽胡和妻子罗伊丝去西吉奥库的办

公室，在媒体记者和摄像机面前声泪俱下地恳求女儿自首呢？威胁她，如果她不理睬他们的呼唤，就要跟她断绝关系呢？

“你这个问题问得很好。”他说，“我可以帮助你们。去美国之前，统治者不仅任命我为通天塔的主席，还任命我为埃尔代里斯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主席。这个委员会有权传唤任何可以提供证据的人，相信我，我们已经传唤了许多跟尼娅薇拉走得近的人，他们提供了很多很有用的信息，全都指向你们的女儿，说她是邪恶团体的一员。至于你们二位，我不想把你们拽到委员会去。就像你刚才说的，我们还是亲戚，而且还将继续是亲戚。我明白你不是真的乐意跟我做生意搭档。但这是你唯一的出路。让我掰开了揉碎了跟你说清楚吧。跟政府合作，挽救你的财产，否则只能眼睁睁看着它毁灭。”

卡尼欧若刚想细说他的计划，尼娅薇拉的母亲，罗伊丝，就打断了她。她站起来，冲他晃了晃一根手指头。

“让我公开谴责我的女儿，你想都别想。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力量能让我那么做。就算尼娅薇拉被押上刑场，我也会承认她是我的女儿。我不赞同她的行为，但那并不意味着阿布瑞里亚的其他人都是干净的。什么样的财产会珍贵到让我愿意牺牲我的女儿去挽救？如果尼娅薇拉的父亲想要对西吉奥库让步，他就自己去吧，我不会去，也不会支持他。你们继续讨论这些蠢事吧，我要去教堂了。”她像发布最后通牒一样说完，然后离开了房间。

她走后，客厅陷入了沉默之中，这沉默那么紧张，那么明显，轻易就能察觉。通常来说，万伽胡的话在家里就是金科玉律。在很多事情上面，罗伊丝都相信他的判断。但他也知道，当罗伊丝不肯做什么事的时候，她是绝不会改变主意的。

“好吧，你自己也听到了。”万伽胡打破了这诡异的沉默。

“女人们。她们就是知道怎么给家里带来灾祸。”卡尼欧若说，“你也听到了她说的，她根本不关心你的财产。她知道能量是一点一滴累积起来的吗？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的祖先不肯给予女人们拥有财产的权利。”

马修·姆格瓦尼亚·万伽胡真想亲手把这个无赖活活掐死，而且丝毫不会后悔这么做。他怎么敢在他的家里这样大放厥词！这要是在以前，他会把这个臭叫花子扔出去。但如今，他也很沮丧地明白，在某种程度上，他赞同卡尼欧若对女人的看法。她们都是一样的。即便是最有学问的那些。看看他自己的女儿，一个拥有大学学历的女人，把他逼到什么地步了吧！他面临的是毁灭，或者这个混蛋的更多的羞辱。再看看罗伊丝是怎么跟这个手里掌握他们命运的人说话的！我该做些什么拯救我自己还有我的财产？他无声地细数自己认识的、可以求助的大臣，但他们现在都跟统治者在美国。他必须争取一点时间。

“我得去教堂了。”他对卡尼欧若说，“我会好好想想你说的。”

“那么公开要求尼娅薇拉投降的事呢？”卡尼欧若以为他刚才回应的只是针对股份的。

“除了刚才那些，我无话可说了。”万伽胡说道。

8

有了稳定的收入，在尼娅薇拉的支持下，卡梅特决定休两周假，去看望父母。别担心，我自己就可以当好乌鸦魔法师，尼娅薇拉安慰他。

卡梅特的父母居住的村庄叫作基亚姆布吉，牛铃之村，因为在过去，这个村子就是靠畜养牛羊致富的。系着颈铃的牛在前面领头，后面是畜群。不同尺寸和形状的牛铃用来区分不同的主人。卡梅特出生的时候，村子已经没落了，可是他总是记得村里孩子们曾经唱的那首歌。他们雀跃地跟在畜群后面，模仿牛的动作和声音：

雨季来了

我会为你做一场祭祀

献上一头牛还有另一头牛

脖子上系着铃铛

他的父亲穆瓦里姆·卡米里米在村子里小有名气，还有他的母亲努恩加里，头发已经灰白。看到他们身体很好，卡梅特觉得很欣慰。他们惊喜万分，还开玩笑地责骂他在外面待了那么久，却没有给家里捎来只言片语，说说在埃尔代里斯的经历。他告诉他们，他在大街上流浪，找工作找了好几年；他们笑了，说他们那个时候的小学文凭肯定比现在的高等教育文凭还管用，因为，那个时候，有了小学文凭，人们可以去当老师、护士、农业指导员或者兽医助理，怎么也不会在大街上找上三年。他告诉他们，他会给他们买一小块地，再盖一间现代的石头房子，以感激他们这么多年为他做出的牺牲。他们听了之后非常高兴，但还是提醒他，他的幸福才是最重要的，他们已经习惯了在村子里生活，习惯了在别人的农场里干活挣钱。日子过得没有那么苦，他们安慰他。我们挣得足够我们两个人花了，但能够住在现代的石头房子里，睡在舒服的床上，拥有一小块土地，养上一两头牛，挤挤牛奶，当然也是很好的。

后来，有天晚上，卡梅特和父亲坐在走廊里的时候，父亲问到了他的职业。你跟我们说，要给我们买一块地，盖一间房子，父亲说，钱从哪里来？我没听你说起过工作的事情。还是你在做什么违法冒险的勾当？你很清楚，不正当的钱，我是一分都不会花的。

卡梅特犹豫了，不知道该如何跟父亲说起自己那份乌鸦魔法师的新工作。他的父亲一眼就能看穿人心，隔着一里地就能嗅到谎言的味道。

他决定如实相告，说他成立了一个公司，叫作乌鸦魔法师。卡梅特以为父亲会责骂他，却惊讶地看到他笑了起来。他笑得那么大声，卡梅特后来对尼娅薇拉说，眼泪都顺着脸颊流了下来。

“那你作为乌鸦魔法师都做些什么呢？”他的父亲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巫术？你知道，我可不会去碰巫术赚来的钱。在白人还没有带着他们自己的惩罚条例来到这片土地的时候，巫师们被抓住了可是要被活埋的。所以乌鸦魔法师都能提供些什么服务？”这个老人再次问道。

“我不杀人，如果你想问的是这个的话。这么说吧，我只会惩罚邪恶本身，而不是邪恶的人们。我是一个治愈者。我治疗受伤的身体和混乱

的灵魂。我能看到隐藏在很多事情后面的东西。不是我选择了占卜，而是占卜选择了我。”他简单地向父亲解释了圣地的来历。

随着卡梅特的讲述，他的父亲越来越严肃。卡梅特看到他突然站起身走开，过了一会儿，他又回来了，表情平静了许多。

“听我说，我的儿子。”他父亲开口说道，“人的意愿不能忤逆上帝的意愿。或许你会纳闷，为什么我刚才笑得快断了气，后来怎么会变得那么严肃。一开始我以为你只是在开玩笑，所以听了你的话，我只是大笑。不过，你说得越多，我就越意识到你是认真的。我开始用怀疑的眼光看待自己。我记得，有一次，你问过我咱们家族的故事。我不太记得当时你为什么想知道。当时，我只暗示了你，我们家族有着古怪的历史和名望。现在我来告诉你。米提家族曾经是名门望族。但是多年来，我们被奴隶、殖民和世界大战弄得四分五裂。我们的家族向来渴望宁静，然而我们得到的却是战争的悲痛。什么样的名望不会随风而散呢？只不过，覆水难收。”

“我们是猎人的后代。我们的祖先几乎都住在森林里，对森林非常熟悉。他们基本上都是治愈者。每一种疾病，大自然都有相应的药物。他们不仅是治愈者，有些还拥有超能力，能够看到寻常人看不到的事物。有些人甚至可以像鸟儿一样飞翔。比如你的祖父，卡梅特·瓦·基恩杰库，你的名字就是照着他起的！他有时候会发现自己在一座人类不可能攀登到的山顶上，或者漂浮在湖面中央，尽管他根本不会游泳。我从没透露过他的故事，因为我不想让你跟随他的脚步。我们牺牲自己，把你送学校，就是为了阻止这一切发生。不过，今天你着实给我上了一课。或者说，你让我想起了人们绝不应该忘记的一件事情，那就是，上帝的意愿总是会战胜人类的执拗。”

我的祖父是怎么死的？卡梅特想知道。以前，他们会含糊地敷衍他，例如老死了，或者死于什么事故或疾病。现在，他的父亲很直接：他的祖父卡梅特·瓦·基恩杰库，曾经是一个神圣的预言家，一个精神领袖，曾在独立战争时期与军队联手反抗英国军队。“他与战士们一起住在山里，教他们如何和平相处，解决冲突，带队作战，在与敌军交战后为他们洗去罪恶。他了解每一条小路，每一种植物，每一种生物。没有人

比你的祖父更熟知森林里的道路。有一天，英国人开枪打死了他，可是，他的尸体却没有被找到。有人说他还活着，他的灵魂在阿布瑞里亚上空遨游，确保我们过去的努力不被后人遗忘。所以你看，人类的意愿改变不了上帝的旨意。”他的父亲又重复了一遍这个观点。

那为什么父亲没有成为一个预言家？卡梅特问。

“我的儿子，”父亲说，“预言家，是被超脱于我们的力量选中的。”

“那要怎么知道自己是被选中的呢？”

“对我们来说，预言家出生的时候会拿着一块贝壳；我的儿子，你出生的时候，你的小拳头里就紧紧攥着一块贝壳。”

说完之后，他们陷入了沉默，各自都沉浸在自己的思绪当中。接着，卡梅特问父亲，是不是他生下来就是被选中的那一个，那为什么没有人跟他说过？为什么不允许他跟随祖父的召唤？

“天赋是需要付出代价的；我不想让我唯一的孩子承受这种负担，除非他准备好，并且愿意……”

“什么代价？”

“你不能使用这种天赋去获得尘世间的财富，除了你穿的衣服，吃的食物，居住的房子。衣服、食物、居所，仅此而已。”

“如果这个人获得了其他的财富，会怎么样？”

“任何事情都可能会发生。他可能会一觉醒来，发现自己在一片陌生的土地上，远离自己的财产、亲人和朋友，独自跻身陌生人之中，成为一个被流放的预言家。或者，醒来的时候，他可能会发现自己的房子着火了。只有到了那个时候，他才会知道真正的痛苦是什么。他们经历过欲望，所以才能知道人们真正想要的是什么。为了帮助他人，预言家只能活在自我否定之中。我曾经希望能从你的肩膀上除掉这个负担，这样你能像别人一样，过你自己的人生。但是你也看到了，我的努力是没有用的。上帝的意愿胜利了。”

“可是，除了健康的身体和净化掉邪恶的灵魂，我还能拥有什么更大的财富呢？”卡梅特轻声地反对父亲。

这时候，他的母亲努恩加里走了进来，她只听到最后几个字，开始亲切地责备卡梅特：

“没有什么财富比自己的家还要大。一个家，包括丈夫、妻子和孩子们。难道要等我死了才能当上祖母吗？”

“母亲，难道非要我提醒您，我的姑娘拒绝了我吗？”卡梅特开玩笑地说。

“那么，这位你从来没有带回家来让母亲宽宽心的姑娘，到底是谁呀？”

“玛格丽特·瓦里娅拉。我们来做个交易好吗？您去瓦里娅拉家，求求她，怎么样？”卡梅特笑着说。

他的父母奇怪地安静下来。

“出什么事了？”他问。

“你不知道？”

“什么？”

“玛格丽特·瓦里娅拉回来的时候奄奄一息，一点力气也没有。她是在整个村子的人面前断气的。”

那天晚上，卡梅特怎么也睡不着，脑海里不断浮现瓦里娅拉的各种样子。所以第二天，他以前的同学来叫他去村里散步，他立刻同意了。一次村庄漫步，一次乡村宁静的漫步，一次唤起童年美好回忆的漫步，或许会赶走那些痛苦和失去。他们开始回忆过去，回想所有小学和中学同学的名字。然而，他的悲痛却更加深沉了。不管他提到哪个名字，他的朋友都会指向一个坟墓。跟他同龄的男人和女人，就这样离去了。最后，他不再问起谁，因为那些人都躺在周围的老坟或新坟里，都死于同一种病毒。

“这不再是城市才有的现象了。”回到埃尔代里斯后，卡梅特对尼娅薇拉说，“白发人送黑发人真是太悲惨了。不过，比那更悲惨的是白发人送白发人、黑发人送黑发人的时候。”

9

卡梅特留在基亚姆布吉的那一个星期里，尼娅薇拉觉得，一个人在圣地担当乌鸦魔法师特别吃力。客人太多，问题太多，身体的、头脑的、心灵的。她几乎没有时间读报了。她发誓，她再也不会允许卡梅特离开这么长时间。一天，或许可以，整整两周，绝对不行！

有一天，她注意到一个客人在等候室里面看《埃尔代里斯时报》，她忍不住瞥了一眼那些标题。她停下手中的活，觉得自己的心都要停止跳动了。她揉了揉眼睛，想要看得更清楚一些，却发现，自己刚才根本没有看错。

同样瞪着她的是一张照片，她的父亲站在西吉奥库旁边；标题说的是，“父亲对女儿的呼唤：回家来，否则……”她想问客人借报纸来看，却还是忍住了。万一那是个圈套呢？她假装什么也没看到，随后让助手把她的那一份送了过来。

她读了起来，发现整篇报道不过是详细阐述了标题，尽管如此，它还是撕碎了她的心。她的父亲恳请她回去自首、投降，这样才能赢得他的感激和祝福。

“如果你一个星期内不自首，我将向全世界宣布，我再也不当你是我的女儿，因为我忠于天上的上帝，还有地上的统治者。”

虽然，尼娅薇拉经常与父亲见解不同，但她深深地敬爱他。这则公开声明让她深感痛苦和羞辱。他究竟要放弃她多少次啊，她问自己。以前她说她爱卡尼欧若的时候，他就是这样做的，尽管他对卡尼欧若的人品和意图的判断最后被证明是正确的。现在他又有什么道理呢？她感到极度痛苦。难道最后她会后悔自己卷入了政治活动，就像后悔跟卡尼欧若交往一样吗？母亲没有在照片里面，又或者是这篇报道本身，让她觉得这件事并不是表面看上去那样。

她接着往下读，事情就明显多了。报道引用了西吉奥库说的，政府将不遗余力抓住尼娅薇拉和“人民之声运动”组织的领头人。他把他们说成是一群爬虫，就跟他们的象征物塑料蛇一样。他们将会灰飞烟灭。

从什么时候开始，又是如何，父亲居然成了西吉奥库的同伙？尼娅薇拉开始琢磨。她不太相信，父亲会扔下生意不管，跑到西吉奥库的办公室说要跟她断绝关系。马修·万伽胡或许甘于现状，但他，跟他这个阶层的其他人一样，以自力更生、不利用公共资金（偷人民的钱）为豪。他绝对不会屈服，不会公开谴责自己的女儿，除非他面临相当大的压力。

她看到另外一篇专栏说到，受卡尼欧若先生邀请，西吉奥库将正式设立通天塔副主席办公室和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主席办公室。设立庆典的时间和计划将于稍后公布。专栏没有刊登卡尼欧若的照片，却引用了他的话，他以双重职位恳求圣玛利亚和圣卢西亚的居民，尤其是歌手和舞者，准备好欢迎西吉奥库部长。此外，他本人也呼唤尼娅薇拉自首，让那些爱她的人，包括她年迈的父母在内，内心获得平静。他表明，尼娅薇拉对调查委员会也是有用的。

尼娅薇拉开始冷静地看待事情。卡尼欧若检举的热情是那么昭然若揭。从听说他被任命为调查委员会的主席开始，她就知道，他可以利用新获得的权力去恐吓别人，不过她没有想到她的家人会首当其冲。

她被当前可笑的局势惊呆了。就在她的新欢卡梅特离开看望他的父母的时候，卡尼欧若，她的旧爱，却把她的父亲拽出来否认她。她唯一的安慰就是，母亲没有出现。尼娅薇拉觉得心里涌起了感激的泪水。

突然，她觉得愤怒和轻蔑涌上心头。她听见自己大声对着一个看不见的东西喊着，不管你怎么做，卡尼欧若，我绝对不会出现在你的调查委员会面前。

10

塔基里卡收到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传票，看到上面有卡尼欧若的签名的时候，他一下子暴跳如雷。除了是这个调查委员会的主席，难道

他不还是我的副手，我的职员吗？毕竟，还是要有先来后到啊。他要怎么才能教训一下卡尼欧若，让他知道，他塔基里卡可是他的老板，并且在这个过程中，让他学会对自己的上司保持谦卑和恭顺？他本来想把这份传票撕得粉碎，再装进来时的那个信封，再写上退回发信人。

塔基里卡有了另外一个主意。为什么不给副手写一封信，把他召到自己的办公室来，讨论一下他作为副手的角色，跟他强调一下通天塔的重要性呢？他想象着这个场景。等卡尼欧若一走进办公室，他塔基里卡就会给他看那份传票，最好当面把它撕碎甩到他的脸上。卡尼欧若会恐惧地颤抖；塔基里卡将笑着走到他面前，拍拍他的肩膀，友善地原谅他：这只是副手和上司之间的玩笑而已，他会这样安慰这个吓得发抖的朋友，而且这件事情到此为止。接着，他想起来，他并没有官方的信纸或者印章证明自己的职位。只有外交部长或者统治者本人有发布的权力。那么是谁批准了卡尼欧若的传票？这个暴发户肯定是自作主张。我该怎么办？去找西吉奥库揭发这位朋友？

在此之后的一两天，他还没有想好要怎么做，就在报纸上看到西吉奥库计划给调查委员会主席办公室和通天塔副主席办公室举行揭幕仪式。他原本满满的自信里混进了一丝恐惧。现在，西吉奥库掌管着整个国家，就像斯瓦希里的谚语说的，“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4]，猫儿不在的时候，他该不会被掌权的老鼠吃掉吧？不过他的恐惧很快就消失了。对他这个通天塔的主席，西吉奥库又能怎么样呢，那可相当于是在干涉统治者的使者啊。尽管如此，说到卡尼欧若，他还是决定采取另一个行动。

他会亲自去这个副手的办公室，不过不是在传票上规定的那一天，他去那里只是告诉他，这只是老板和副手之间的一次快速了解。

传票上的日子到了，过去了。塔基里卡本来想再等一周再去找卡尼欧若。但第二天早上，他醒来的时候改变了主意，决定当天就去那里，好好地管教一下这个副手。

当天下午早些时候，塔基里卡让司机把他送到卡尼欧若的两个办公室所在的大街上。在车里，塔基里卡试着组织语言，想在自己的暴发户员工面前显示权力和威严。可是，因为太焦虑了，他根本做不到。甚至

在告诉司机把车停在莱斯大街上等着之后，他还没有想好要怎么训斥这位下属。他大步穿过马路。大门里面是一个非常宽敞的院子。院子的尽头是一栋两层的大楼，里面是两套办公室。一套上面写着“排队狂热政府调查委员会办公室”，另一套写着“通天塔副主席办公室”。塔基里卡盯着第二套，“副”字小得差点都看不见了，如果不是靠得非常近仔细去看，很难发现得了。相反，“主席”这两个字可就大得多了，还印成了彩色，老远就能看见。

塔基里卡的第一反应就是责怪自己，我怎么就没想到以通天塔主席的名义单独弄一个办公室呢？他充满了嫉妒、愤怒和沮丧：为什么卡尼欧若把“副”字写得那么小，不就是为了欺骗观众，让大家以为这间办公室的主人才是真正的主席吗？

接着，他看到等在院子里的人。为了遵循最新的队伍人数限制规定，他们每五个人站成一队。他的愤怒更深了。其中有些人还曾经去过他的办公室，给他留下过自荐信封。所以原先在他门口等着讨恩惠的人都跑到他的副手这里来了吗？所以这就是为什么他塔基里卡再也没有接到想跟他攀交情的电话？所以这就是为什么他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的办公室再也没有收到以前潮水一样的信封？所以是卡尼欧若截断了他的滚滚财源？

那一刻，塔基里卡只想掐死卡尼欧若。这时候他再走进去也没有意义了。没准卡尼欧若还会粗俗地认为他也是个带着信封来讨好的人？或许他还要做个自我介绍。不，他绝不能忍受这种羞辱。回到车里，他差点发狂，甚至没法跟司机说话，只能打手势让他开回办公室。

要是能联系上他的朋友马乔卡利就好了！为什么部长没有从美国给他打来电话？他们最后一次在火星咖啡馆见面时，部长说会时不时给他打电话，了解政敌的动态。难道这不是马乔卡利应该知道并且跟统治者汇报的事情吗？他应该劝说统治者，阻止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来抢别人的工作。塔基里卡担心的是，如果这两人成功地逼退了他这个通天塔的正牌主席，接下来就该胆大包天地觊觎更高的目标了……不行，他不愿意去想西吉奥库谋反的可能性；他可能会发疯。

塔基里卡决定，只要他的朋友马乔卡利和统治者还在美国，他就绝

不能以被传唤的身份出现在委员会面前。有了这个英勇的决定，他觉得平静了一些。他指挥司机别送他回办公室，而是去他在金山住宅区的住所。

他们是在半夜的时候来抓他的，那些穿便衣的人。他们把他扔进一辆路虎的后座，像扔一块木头似的，根本不顾温吉尼娅的哀求。他们一句话都没说，也没有亮明身份。他们在夜色中驶离，留下温吉尼娅在黑暗和静默之中独自站在门边。

11

温吉尼娅睁着双眼躺着，不知道该做些什么，甚至不知道该如何看待这整件事情。绑架塔基里卡的是警察，还是假装成便衣警察的普通恶棍？塔基里卡究竟做了些什么要被如此对待？在被释放之后，她对丈夫非常不满。冷漠充斥在他们之间。他们几乎不交谈，偶尔说几句，也只是塔基里卡想要知道在审讯时她被问到哪些问题，而且他只关心那些跟他自己和生意有关的问题。

被警察抓走时，她是什么心情；被拘留时，她是怎么想的；她是如何应对刑讯的；对塔基里卡来说，这些事情显然是无足轻重的。最让她感到痛苦的，是她怀疑，塔基里卡内心深处是觉得她跟那些给统治者和通天塔蒙羞的女人们其实是一伙的。然而，跟她丈夫不同的是，对于配偶的不幸遭遇，她做不到无动于衷。

她开始去圣卢西亚警察局打听，因为那里的老大，万得弗·邓波，是他们家的朋友。她并不知道，邓波远远看到她之后就从前门溜走了。接待她的警察们表现得不相信她的故事：谁会发疯去抓塔基里卡？他可是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的老板、外交部长的朋友、通天塔的主席。再等几天吧，他们建议她，他肯定会回来的。她挨个警察局地跑，得到的回复几乎都是一样的。他们一致冷漠地建议她去市里的太平间找找。在那里，她也没有找到。

起初，温吉尼娅只是偷偷地打听，尽力避免宣之于众，但很快她就求助于新闻报纸。有个编辑对她说，成人失踪案不是什么值得报道的消

息。另一个对她表示了同情，也跟她解释了缘由。

跟政治相关的失踪案已经变得司空见惯，因为权贵们最后都会坚称自己毫不知情并且清白无辜，尽管失踪者的亲人和朋友们都发誓说看见他们被拖进警车。此外，他笑着说，阿布瑞里亚的男人早都声名狼藉了，他们家外有家，有些是明目张胆的，有些是金屋藏娇。

接着，她又去找塔基里卡的朋友们，可是谁也不想跟这件事扯上一点关系。一开始，他们还会同情地听她诉说，但是一旦听出来政府可能牵涉其中，他们就会迅速警觉起来，有些甚至会使她再也别打电话过来。

有人建议她找个律师申请一张人身保护令，但没人愿意接她的案子，推托的理由各式各样。“你纯粹是在浪费钱，什么也得不到。”有个律师跟她说了实话，“在阿布瑞里亚，统治我们的是某个人的喜好。”统治者远在美国，是谁制定了新法律，说好端端的人可以半夜三更被抓走呢？她想知道。

她向教堂和教友们寻求帮助和精神支持，但他们能提供的只有祈祷；有些人还用肢体语言表明了，他们不欢迎温吉尼娅去他们的家里，也不欢迎她参加他们的社交聚会。

有一天，她把奔驰车停在路边，下了车，在一块高地上坐下，她抽泣起来：一切的一切——政府、朋友、教友——似乎都合伙来反对她。她开始怀疑曾经坚信的一切，比如政府的公正，还有宗教的团结。现在，她该找谁来解答她的问题呢？

在泪水和无数的疑惑之间，温吉尼娅突然想到了乌鸦魔法师。

12

那天，温吉尼娅很早就出发了。因为到得早，她把车停在了街边，走到了以前的圣地，在那里，她看到了提示，又找到了新地址。那是一栋新房子，木头和石头搭成的墙，铁皮房顶，比她最近去过的许多公立诊所和医院都整洁得多。她在一个助理的带领下到了内室，独自待了

很久之后，突然听到窗户打开的声音。

“我是来见乌鸦魔法师的。”温吉尼娅说。

“你已经如愿以偿了。”一个声音说道。温吉尼娅吃惊地发现，那居然是个女人的声音。

“我上次来的时候，他用男人的声音说话。”

“我有很多张面孔，很多个声音。你今天来找我，是为了什么？”

温吉尼娅犹豫了。突然，她内心深处悲伤的闸门打开了，她一股脑儿地倾诉在寻找失踪丈夫过程中所遭受的苦难。快讲完的时候，她已经觉得好受多了，仿佛只要听听乌鸦魔法师的聲音，她就已经卸下了这段时间以来独自挑起重担。

“有没有可能，他也落入了不久之前抓你的那帮人手中呢？”尼娅薇拉问道。她突然想起，在森林里的时候，她是多么不相信温吉尼娅被捕的消息。

温吉尼娅差点跌坐在椅子上：魔法师是怎么知道我曾经也被抓进那相似的黑暗之中？

“乌鸦魔法师知道一切。”那个声音回答了她没有说出口的疑问，这让她更加惊异也更加信服了。

“他们不肯确认是否抓了他。”温吉尼娅说，“实际上，他们否认了。”

“所以就算我用镜子找到了他，他们也不会承认抓了他？”

“是的，不过要是知道他在哪的话，我的心会轻松一些。”

“或者你的心理负担会更重。”

“相比起来，不知道更糟糕。”

“可是你亲眼看到他们带走了他？”

“是的。”

“所以，你想知道的，不是他们是否抓走了他，你想要的是让他们承认抓走了他。”

“你完全看透了我的心。”温吉尼娅说。

要是温吉尼娅识破了我的身份，她会怎么做？尼娅薇拉想知道。她会冲到那些把她的生活搞得一团糟的权贵那里举报我吗？在被监禁期间，她有没有对他们说起过我的事情？她这样饱受折磨，仅仅是因为塔基里卡被绑架，还是也因为她的自我质疑？她有那么多疑问，却没有现成的回答。看着她，尼娅薇拉仿佛看到了过去的自己：经历车祸之后，她也曾开始问自己许多之前从未想过的问题。尼娅薇拉涌起深深的同情，而她反抗权势的政治立场又加深了她们之间的联结。不管她有多么鄙视塔基里卡的喜好，她也明白，他也有基本的人权，就好像任何一个阿布瑞里亚人一样。可是，她要怎么才能帮助温吉尼娅呢？她多么希望卡梅特也在这里，这样他们就可以齐心协力，想办法让政府公开宣布他们关押了塔基里卡。可是卡梅特还没有从基亚姆布吉回来。

温吉尼娅如此奋不顾身地寻找丈夫，而自己的父亲却公开谴责自己，想到这里，尼娅薇拉感到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悲凉。卡尼欧若已经切断了她跟父亲的纽带。想到卡尼欧若对媒体说的那些话，她的痛苦和苦涩又深重了许多。卡尼欧若以为可以把自己的成功建立在摧毁别人的人生之上。这个男人的灵魂如此傲慢、刻薄。尼娅薇拉想到了一个主意。

“你听好了。”她对温吉尼娅说，“星期五是圣地的‘道之日’。我想让你打扮成寻常的上班族，跟大多数客人一样步行而来。随身带一些传统女性服装：12件红褐色上衣和12条有围裙的皮裙。”

13

接下来的这个星期五晚上，温吉尼娅又来到圣地，坐在其他寻道者中间，耐心地等待轮到自己。

“这是您要的东西。”她对乌鸦魔法师说。

“你已经准备好要知晓丈夫的命运了吗？”

“是的。”

“即便那意味着你要直面那些抓走他的人？”

“只要我可以，我会让他们知道，我不会再保持沉默。”

“你需要的一切都在卡尼欧若那里。”

“什么！我丈夫的副手？劫匪？”

“是的，就是他。”

“谁给他的权力？”

“你肯定知道，他现在是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主席。而且你要记住，卡尼欧若，跟你的丈夫一样，并不是单独行事。在他的背后，有更强大的势力。”

“我要怎样才能救出我的丈夫？”

“我可没说能救出他。不过，如果你按我说的做，至少可以逼他们说出他们对他做了什么。”

“我要怎么做？”

“我的镜子告诉我，西吉奥库已经选定了一个日子，正式为卡尼欧若在圣玛利亚的办公室揭幕。回家去，打听出这个日子，还有庆典的具体时间。在那一天，打扮成你通常出席类似场合的样子，在庆典开始的时候出现在那里。对周围的一切都不要表现出任何兴趣。告诉他们，你只想要见西吉奥库，让他说出他把你的丈夫藏在哪里。绝不离开，直到他带你看他把你的丈夫的尸体埋在了哪里。如果你的目的达到了，立刻离开，再说一次，不管周围发生什么，都不要管。”

“就这样？”

“就这样。”

“你是说我不用在裙子里藏点魔法药水？”

“最神奇的魔力就在你身体里面。”

14

从知道西吉奥库将亲自出席揭幕典礼的那一刻开始，卡尼欧若就四处寻找女舞者，为庆典装点门面，不过却徒劳无功。人人都鄙视他，没有人愿意公开跟他扯上关系。没有女舞者，他要怎样才能让西吉奥库在媒体眼前一亮呢？然而，在庆典之前的两三天，好运敲响了他的门。

当时他正无所事事地看着窗外，整个人陷入了绝望之中。突然，他看到办公室外出现了一个女人，她穿着长长的皮裙，一条围裙，还有一件红褐色上衣，耳朵上挂了两串珠子。他冲上去，亲自打开门。

走廊里有点暗。但听到她替一群舞者带来的口信，卡尼欧若像小孩一样高兴得跳上跳下。接着，他当着这个女人发誓，如果她真的找来一群女舞者，为西吉奥库表演，他个人将保证她们能够得到两辆新的公交车，好让她们自己开始做运输买卖。

在这送上门的好运面前，他兴奋不已，根本没有多问什么有关这个女人和舞团的问题，因为他生怕把这好运气吓跑了。

就这样，卡尼欧若亲自给报纸、电台和电视台打电话，告诉他们庆典的事宜。庆典当日一早，他又致电提醒，还说今天会有好戏上演。

最令他满意的是，他确切知道了，终于，他的照片，他和西吉奥库被漂亮的女舞者们围绕的照片，将会被各大媒体刊登。

15

舞者们在第一批到达的人里面。穿着传统服装，她们看上去都差不多。虽然一个一个地辨认起来很困难，但作为一个团体，对观众来说还是很醒目的。在媒体到来之前，卡尼欧若拖着没有正式跟她们见面。不

过女人们似乎没有在意，她们开始在院子里准备表演。客人们大多是想要占便宜，在通天塔身上谋取暴利的。

西吉奥库带了自己的官方传记作家。直到媒体记者和摄像师们来了，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才来到院子里，站好位置，准备沐浴在舞者的赞美之中。舞者们现在正在站队形。就在她们准备开始的时候，温吉尼娅来了。

看到舞者们穿的都是自己带给乌鸦魔法师的传统衣裙时，温吉尼娅惊呆了。这些衣服花了她一大笔钱，不过现在看到这些衣服这么醒目，她由衷地感到欣慰。她想起圣地的提示，努力不对它们表现出任何兴趣，笔直走到前排客人落座的地方。我想跟西吉奥库部长谈一谈，她大声地说。

所有人的眼睛，包括舞者在内，现在都盯着这个女人。西吉奥库靠向卡尼欧若，问他这个女人是谁。一个疯女人，卡尼欧若回答。不过为了控制局面，不在媒体面前出现任何骚乱，卡尼欧若故意友好而大声地问，女士，你想要什么？温吉尼娅同样大声地说，她只想知道政府把她的丈夫塔基里卡的尸体埋在哪里了。西吉奥库无论如何也没想到这一出；他直勾勾地盯着前方，仿佛根本不知道温吉尼娅在说什么。卡尼欧若示意警察把这个女人带走。温吉尼娅尖叫反抗。这时候媒体摄像师们纷纷开始拍照。眼看局面就快要失控，西吉奥库命令警察们别再粗暴地对待那个女人。卡尼欧若怒气冲天，因为这可不是他跟媒体承诺的好戏，可是，他也不知道要怎么做。温吉尼娅喊叫着，要求知道丈夫现在是生是死，政府是不是可以带她去找他的葬身之地。绝望之下，卡尼欧若转向舞者们，示意她们开始表演。

其中一个女人，仿佛是回应卡尼欧若的要求，大声唱了起来，其他舞者也开始有节奏地扭动屁股挥舞手臂。

当我来这里唱歌赞美一位客人

我不知道是来一个有战争的地方

我不在有战争的地方歌唱

我的歌唱可能会变成刺耳的声音

而且我的声音会迷失在喉咙里

尽管你看到我在跳舞

我还有一个丈夫和一个孩子要照顾

我不想让孩子失去父亲

因为家就是父亲、母亲和孩子

听了她们的歌，西吉奥库意识到，如果他再不采取点激烈行动，情况会变得更糟，可能会跟埃尔代里斯丑闻一样丢人。如果这个消息让现在身在美国的统治者知道了会怎么样？他站起身，让舞者们停止歌唱，他有话要对媒体说。

他来这里，他说，是为了正式开放这两个重要的办公室，同时也是做一个声明。他本来想把这些留到庆典快结束的时候再说，但考虑到媒体的时限性，他觉得最好还是现在说，万一有些记者提前离开呢。在他心里，有两件事情最为重要：

第一件就是在逃的尼娅薇拉。政府已经知道，她藏在民众当中。他想提醒大家，每个人都有义务去最近的警察局举报她。包庇逃犯的，不论是谁，都跟她同罪。但是，他想要强调的是，如果尼娅薇拉在父亲的感召之下自首，那么她将不会受到任何伤害。她将接受这个国家的法律的公平对待。接着，他又宣布，对于这个对国家犯下罪行的尼娅薇拉，凡是能够提供信息，帮助抓捕并成功起诉的人，都可以得到赏金五万布币。

第二件就是提图斯·塔基里卡。他说，塔基里卡，尼娅薇拉的雇主，现在在安全部门的手里，帮助他们寻找最近埃尔代里斯的排队狂热的根源。他这个部长，之前并不知道面前的这位就是塔基里卡的妻子。他保证会把温吉尼娅和她的孩子们送到塔基里卡身边，让他们亲眼看看他活得好好的。政府非常感激塔基里卡提供的关于尼娅薇拉和排队狂热的信息，但“由于安全原因”，他不能透露更多细节。

西吉奥库邀请温吉尼娅·塔基里卡夫人跟其他客人一起坐到台上，等着观看舞者的表演，以此结束这次声明。他坐了下来，示意官方传记作家过来，指导他接下来该怎么做。

这个声明让所有人大吃一惊。温吉尼娅不知道要怎么办；圣地的“剧本”里面可没提到这一步。她应该像乌鸦魔法师嘱咐的那样表现出冷漠的样子吗？她应该不理睬邀请直接走掉吗？可是，她怎么能够拒绝部长的邀请呢？他们可能会觉得这样很粗鲁，从而拖着不带她去看望丈夫。最后，她发现自己坐在台上，坐在大耳朵西尔弗·西吉奥库的旁边。

现在，舞者们提高嗓门，大声唱了起来，歌唱和平和人民团结。

西吉奥库，你有一双大耳朵，这样你能听见远处的东西

还有你，卡尼欧若，有一个大鼻子，这样你能闻到远处的东西

那么，听吧，听听我们这片土地上的人民在说些什么

我们渴望和平、团结和发展

好的领袖就是能给我们带来这三者的人

我将会为了曾经在这里的人唱这一首歌

我将会为了今天在这里的人唱同一首歌

我将会为了今后来这里的人唱同一首歌

当我跟殖民主义斗争时

我以为自由就是一头可以用乳汁滋养我的奶牛

昨天我没东西可吃

今天也一样

谁有耳朵能听见人民的心声？

西吉奥库被这首歌感动了，觉得女人们是在用密码语言，恳求他，

有朝一日能成为国家的领袖。他热情地鼓掌，仿佛表明他已经听懂了她们的呼唤。卡尼欧若不喜欢她们的歌唱，不过既然西吉奥库都表态了，他也只能笑了笑。记者们本来以为能听到一声巨响，谁知只收获一声闷响，纷纷觉得被所谓的“好戏”骗了。

温吉尼娅，权贵座席当中唯一一个知道怎么回事的人，由衷地惊讶于乌鸦魔法师魔法的再一次显灵。他做到了所有律师、记者还有她的朋友们都没有做到的事情：让政府公开承认关押了塔基里卡。不过，这些舞者们到底是谁？她之前从未见过她们。难道是乌鸦魔法师把自己变成了这么多个女性化身？

卡尼欧若、西吉奥库，就连温吉尼娅，也不知道的是，那个领着女人们唱歌跳舞的，正是尼娅薇拉。

16

卡梅特从基亚姆布吉回到圣地之后，尼娅薇拉对他讲述这整个故事，听完之后，卡梅特怀疑地摇摇头，很不赞同的样子，喃喃地说：“危险又鲁莽。”

当时他们在常去的中餐馆，周记。周记餐馆是介于高级餐厅和破落小饭馆之间的完美选择，因为那两者通常是警察常去的地方。

“是你曾经跟我说，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别人最想不到的地方。”

“没错，但那并不是说要故意走到危险当中去。跟约翰·卡尼欧若面对面？他那么熟悉你。而且不止一次而是两次？”

服务员送来账单，还有两块幸运饼干。尼娅薇拉付了钱，伸手拿过一块幸运饼干。卡梅特拿过另外一块。他们几乎同时掰开饼干，抽出里面的纸条。

“你那张上面怎么说的？”卡梅特问。

“不行，先告诉我你的怎么说的。”

他们开始好玩地争论谁该先说，接着突然抓过对方的纸条读了起来。两张纸条上写的是一样的：期待令人惊讶的事情。他们笑了起来。

“好吧。温吉尼亚的事说完了。让我再惊讶一些吧。或许还有纸条上写得那么令人惊讶的事情呢。”

“别那么担心。”尼娅薇拉试着安慰卡梅特，“卡尼欧若不可能发现我。我们第一次碰面是在傍晚。那时候我头上裹着肯加，还戴了鼻环。第二次我穿着传统服装，身边全是打扮相同的女人。我觉得仿佛回到了上大学的时候，只要一登上舞台，在戏剧里面，扮演任何一个角色，我就能骗过所有人，即便是我最亲密的朋友。”

“你不可能骗得过我！”卡梅特断言。

“别那么肯定。”尼娅薇拉说，然后去了洗手间。

独自待着的卡梅特开始琢磨他们刚才说到的一切。他很高兴，他们又在一起了。轻松的交谈，让玛格丽特·瓦里娅拉的死还有肆虐家乡的奇怪病毒带给他的沉重感减轻了不少。他曾经觉得，跟都市的焦虑相比，乡村的宁静是多么令人向往。但如今，事情变得更加复杂了。他的悲痛里面还夹杂了对马修·万伽胡和卡尼欧若的轻蔑。在温吉尼亚的事情上面，尼娅薇拉展现出令人震惊的宽容和人性，还有自我牺牲。有她相伴，他觉得非常幸运。她让他看到的，是世界的另一面。想着他们关系的安全还有各种可能性，他很快就沉浸在自己的幻想世界，没有注意到周围的一切，直到她的脚步声把他叫醒。

她看到他惊诧的表情，误以为他还在为她这两周内的自我暴露而担忧。她想要安慰他：

“听着，如果不告诉你，我觉得对你不够坦白，当我跟卡尼欧若面对面站着的时候，我很想去掉一切伪装，让他看到我还活得好好的，或者干脆用刀切掉他的鼻子。但我没有做这些会损害到我们的傻事。此外，我真的同情温吉尼亚。我绝不会忘记她曾经因为我被捕。但是促使我去帮助她的，还有我的骄傲：我绝不想让人家说，有人来到乌鸦魔法师的圣地，却空手而归。我很开心，温吉尼亚现在可以平静地入睡，因为她

已经知道了她现在所知道的一切。”

“是什么呢？”

“国家抓捕了一个人，又秘而不宣，通常就等于对这个人宣判了死刑。塔基里卡本来会是一具死尸。我们让他死里逃生。”

17

就连塔基里卡也觉得自己很快要死了。抓住他后，他们用布条蒙住他的眼睛，把他扔进一间漆黑的屋子。头顶不知从哪里进来的一小束亮光，成了他唯一的陪伴。守卫们在黑暗中给他送来水和食物，跟抓他的那些人一样，他们从不理会他的问题。日以继夜，在痛苦的寂静中，他的身心都因为焦虑而紧绷。想到可能会失去所有财产，他就无法忍受。只要能挽救他的财产，他可以付出一切，即便是跪倒在逮捕他的人面前。可是，他们究竟是谁？

他心头涌起一个又一个怀疑。难道是他的妻子温吉尼娅在被关押期间为了她自己的自由而污蔑了他？还是尼娅薇拉已经被抓起来了并且把他拖下了水？

他迫切地想要见到抓他的人，想要澄清关于他的所有谎言，想要显示他已经准备好忏悔所有被指控的疏忽和罪责。

西吉奥库早就料到了。他知道，以塔基里卡目前的心理状态，他将得到所有口供，包括那些没有问到的。这个可怜的朋友已经准备好任由西吉奥库摆布了。西吉奥库可以换着花样地玩他。

温吉尼娅在媒体面前介入此事，是完全在他意料之外的，打乱了他所有计划，逼得他不得不在消息传到身在美国的统治者之前从塔基里卡那里得到尽可能多的消息。他命令手下的人立即开始审问。

他们把塔基里卡从小黑屋挪到一间审讯室，扔进一把椅子上。塔基里卡不停地眨眼，差点被亮光刺瞎了眼。起初他还不知道怎么回事，很快他就明白过来，他坐在屋子中间的一个桌子前，在他对面，坐着一个

穿黑西装的人。对塔基里卡来说，相比较起关在小黑屋里，这简直是一个很大的进展了。然而，羞辱刺痛了他的心，他强忍愤怒，呼吸粗重起来。

“别害怕。我是警察。”那个人说，他伸出手来，越过桌子跟塔基里卡握手，“我是助理警督恩卓亚，以利亚·恩卓亚。”

塔基里卡没有理会那只手。

“你不知道我是谁吗？”塔基里卡愤怒地问，忘了自己先前打算下跪求饶的决心。

“当然知道了，塔基里卡先生。在我们阿布瑞里亚，谁能说不认识你呢？”恩卓亚一股脑儿却又实事求是地说，但说到他们对通天塔主席犯下的暴行，他那副事不关己的样子却让塔基里卡更加恼怒。同时，听到自己在全国都很出名，塔基里卡又觉得很受用。

“那为什么我被警方关押？”塔基里卡质问。

“关押？”恩卓亚不解地问，“对不起，但这肯定是个误会。”他用英语说。

“没有什么误会。你们把我从金山住宅区掳走，在我家里，当着我的妻子和仆人的面。”

“那是什么时候的事？”

“你是想跟我说你对此一无所知吗？”

“我知道的是，你昨天夜里才来到这里。所以我以为你是昨天来的。”

“昨天？你应该说前几个月而不是前几天。而且，不是我‘来到’这里。我是被扔进一辆路虎的后座，像一捆木头或一块石头一样，然后被拖到这个鬼地方来的。”

“太对不起了，塔基里卡先生，”恩卓亚说，实际上他语气非常严

肃，还夹杂着恐惧、羞辱和尊敬，“塔基里卡先生，我肯定会去调查这件事的。你，作为一个老板，应该知道下属们是怎么办事的。你可能只告诉他们抓一个人，但他们会抓来十个。实际上，要不是你的妻子……”

“我妻子怎么了？”塔基里卡咆哮着说。

“我想是她昨天晚上给警察打的电话，说你失踪了，她想知道你是不是在警察局里。”

“你是说，这么长时间，她都没有通知警方？万一抓走我的是歹徒呢？我肯定早就成了爬满蛆的死尸了。”

“请别责怪你的妻子。没准她不知道去哪里或者如何报案呢。你知道乡下的女人们……”

“我妻子不是乡下女人。她受过非常高的教育。她有中学文凭。”

“对不起，请原谅我。无论如何，她做了一件非常明智的事情，让上面知道了你的情况，这就是为什么是我亲自来见你，而不是派一个初级警员过来。另外，说到你的妻子，请给她打个电话，让她知道你在政府的手里，她没必要过度担心。”

好像魔术大师一样，警官从口袋里变出一个手机，递给塔基里卡。拿着手机，塔基里卡觉得又有一点回到他所熟悉的生活了。他威严十足地拨完号码，向后靠在椅子上，仿佛在自己的办公室一般。警督恩卓亚蹑手蹑脚地走出屋去，好像是为了尊重塔基里卡的隐私。塔基里卡没有说太多，因为他对温吉尼娅那么晚向警方求助很生气。他告诉她，近乎炫耀，他在政府手里，她没必要太担心他，她的任务就是照顾好他们的家，还有生意。他甚至没有问起她或者他们的孩子，也没有给她机会反应，就挂断了电话。恩卓亚回到审讯室的时候，后面跟着一个人，推着推车，上面是一盘热气腾腾的鸡肉和米饭。

塔基里卡狼吞虎咽地吃着：这可是这许多天来他吃到的第一顿可口的饭菜啊。上好咖啡的香味让他的愉悦感更上一层。他一边满意地打嗝，一边开始想，或许这个恩卓亚也不是那么坏，甚至还可能是那个警察的朋友呢，那个他曾经给送过“圣诞礼物”的圣卢西亚警察局的警察。

是的，他肯定是我朋友万得弗·邓波的朋友。或者是我的朋友马乔卡利的朋友的朋友。

“谢谢你。”他真诚地对恩卓亚说。

“你千万别客气。”恩卓亚说，“现在，塔基里卡先生，我肯定，你很想知道我们为什么要你来这里。我们只是想让你帮忙澄清一些事情，然后你就自由了。”

“所以你承认我现在是不自由的了？”

“这只是一种说话方式而已。不过，作为一个‘朋友’，让我给你一些建议吧。只有婴儿才会不懂所有事情背后的含义。显然，你不是婴儿，而且在我看来，你也不是冥顽不灵的人。每个人都有敌人。你也不例外，塔基里卡先生。想要打败敌人，没有比解脱自我更好的办法了。你的反应和态度十分重要。说出那些困扰你的事情吧。这是我诚恳的建议。”

“你问吧，毕竟没有人是为了问问题才上法庭的。我没有什么可隐瞒或掩饰的。我一贯是拥护统治者的。”

“精神可嘉。但你也清楚，有些人白天拥护统治者，晚上却密谋反对他。所以告诉我，你为什么不愿意去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接受调查呢？这个委员会可是统治者成立的。”

这可不是塔基里卡期望的问题。他本来想说，你是说那个由我的副手领导的委员会？但他忍住了，才没有落入陷阱，毕竟它会跟统治者的智慧扯上关系。

“我是准备去的，但发生了一些事情，我忘记了日期和时间。我这样的人就是需要足够的提示，才能更好地安排自己的事情。我们商人有句话叫作：时间就是金钱。”

“像英国人说的那样，嗯？”

塔基里卡对这个比方很受用，他刚想说对，但随即想到他先前得过

的病——话语卡在喉咙里说不出来——是因为他太想当白种人。他还是摇了摇头。

“好吧，那请跟我说说排队狂热的事情吧。”恩卓亚继续问。

“你想知道什么？”

“一切。肯定没有什么能逃过你的眼睛。”

“你说得对。”

“什么？”以利亚·恩卓亚问，被“你说得对”弄得有点心烦。

“我不知道别的队伍，但我知道的确有一条队伍是从我的办公室外开始排起的，就在马乔卡利部长宣布我被任命为通天塔主席的那一天。那条队伍很短，我处理完他们的需求之后，人们就散了。不过就算那样，我也注意到大队伍出现的征兆。你看，许多商人，在听到我的升迁之后，都立即给我打电话；许多还亲自来我办公室祝贺我，结识我。他们全都挤在接待区，所以我的秘书不得不要求他们排成一队，先到先得，更有效率。”

“这的确是一个很好的原则。他们想要什么？”

“他们听说世界银行马上就要给通天塔发放贷款。他们想要在建筑工程开始之前结识我，这样等到订立分包合同时，我能想起他们。”

“那么那些工人、求职者、可怜的……不管怎么叫他们吧。他们是怎么回事？他们也想拿到挣钱的合同？”

“那我就知道了，因为在我被任命为通天塔主席的那一天，他们还没有出现。但那天快下班的时候，我的秘书想要招一个临时工，帮忙处理那许多的电话和商人到访。所有的活儿——接电话，接待体面的访客，一丝不苟地记录——一个人做不过来。我觉得那是个好主意。所以我让她在外面挂一块招聘的牌子。新牌子可以把原来写着‘没有空缺职位’的老标识牌替下来。”

“你的秘书是谁？”

“哦，别跟我提她——她就是恶魔。”塔基里卡气愤地说。

“她叫什么名字？”

“尼娅薇拉。”

“就是那个恐怖分子？”

“就是她。”

“她是你们公司管事的吗？还是她一直恐吓你，弄得你晕头转向，她想干什么你都同意？”

“不是这样的，那些日子里，她装成一个好人，思想和为人处世都很成熟。”

“外表呢？她长得好看吗？”

“她很美丽，这倒是真的。”

“特别美吗？”

“非常美。”

“是那种让其他美人都相比失色的美？”

“哦，你真该亲眼看看她。她的脸庞。她的胸脯。她走路的样子。还有她穿的衣服，就好像是造物主本人打造的她！”

“直到今天，想到她，你还会流口水啊。”

“我的口水是因为怨恨，而不是爱慕。”

“所以以前你的口水是因为对她的欲望？我直接一点吧，或者我应该直接问：你跟她之间有点什么吧？”

“我们的关系从来没有涉及那个。”塔基里卡说，恩卓亚问话的语气和含义有点刺激了他。

“你是说，你从来没想过去她的双腿之间一探究竟？为什么？难道你是那种‘耶稣是我个人的救世主’的雇主？”

“我？”塔基里卡问，他觉得这个问题挑战到了他的男子气概。他甚至笑了起来，“很多女人都知道我的厉害。但尼娅薇拉有点吓人。倒不是说她说话咄咄逼人。我该怎么说呢？她的眼睛似乎能看透别人的心。她的眼睛，还有她的举手投足，能让最好色的男人腿软。或许，要是她待的时间更长一些，我可能……真正的男人是不会任由女人拒绝的，而且说到女人，我的格言是，永不放弃。”

“所以你贪恋她的美色？又或者你们在恋爱？”

“这不是我真正想说的，不过……”

“我知道，我知道，”恩卓亚赶紧说，“作为一个男人，我知道，男人的心，一旦被一个女人迷住了，他什么事情都能为她做。我完全理解你，塔基里卡先生。”

“可是我刚才已经告诉过你。尼娅薇拉就像一个没有把手的火把。”

“我知道你说的或者想说的是，你渴望得到这个火把，可是它没有把手。”

“不，不，不是这个意思。这么跟你说吧，如果今天，此时此刻，要是我这两只胳膊抱住那个女人，我会扼住她的脖子，把她掐死。她是个卖国贼。”塔基里卡恶毒地说。

“好吧。我们先把尼娅薇拉放到一边。我们假设她就只是一个秘书。你是想告诉我，你的秘书来找你，她的老板，说想再招一个人，你答应了，甚至同意她在外面再挂一块标识牌？”

“对。”塔基里卡说，尽管他不喜欢恩卓亚这样说话，听上去特别阴险。

“你们想要招几个临时工？”

“大概三个。”塔基里卡说，“可能五个吧。”

“然后就为了这三个人，或者是五个，她劝你在外面挂一块标识牌，向整个埃尔代里斯宣布，这里要招工？”

“那我们要怎么写？”塔基里卡问，“因为不止招一个人，我们只能写成复数形式了。”

“你同意她写成复数形式，暗示这里有成千上万个空缺？”

“我不记得确切哪个词了。”塔基里卡说，对他这种故意咬文嚼字曲解意图的方式有点无助。

“你让她随心所欲地措辞？”

“你看，警官先生，她是我的秘书。一个老板只需要告诉秘书他想要什么，一个大概意思，秘书就可以自己措辞，表达出他的指令。”

“所以可以说，尼娅薇拉只是在传达你的愿望，执行你的指令？”

“是的，当她在我的地盘上工作的时候。除此之外，我并不知道她都干了些什么。”

“好的。在你的地盘上工作的时候，她是你意愿的良好传达者，工作之外，她是自由人，对吗？”

“对。可以这么说。”

“那么，工人的队伍是怎么排起来的？”

“你知道的，我升职那天之后，就不能去办公室了……”

“为什么？”恩卓亚打断他。

“我被一种病打倒了。”

“你病了？”

塔基里卡停顿了一下。他要怎么跟这个审问者解释他的怪病呢？一种没有名字的病？

“一种心脏病。”

“破碎的心？”

“不，只是心的毛病。”

“心脏问题？对你这个年纪和肥胖体形的男人来说，这可是个严重的问题。我很遗憾，塔基里卡先生。你在医院里住了多久？”

“事实上我没去医院。”

“你去的是私人诊所？”

“对……不是……”

“是还是不是？”

“两者都有。”

“你什么意思？”

“我去看了一个占卜师。我不确定是不是能管这种叫医生。”

“巫医。所以你是那种人！更好的巫师医生[\[5\]](#)那种？”

“最好是把他叫作占卜者吧。”

“可是，塔基里卡先生，如果你需要做心脏搭桥或者心脏移植呢？你的巫医能做吗？”

“我并不是器官本身生了病。”塔基里卡解释，“我说的心，是指心灵。就是那种东西。”

“你是说那时候你失常了？疯了？”

“不！天哪！不，不是！”塔基里卡用三种语言否认，“我说的心，就是我们说某某某没心、绝情，或者某某某全心全意这种。”

“一种精神失常，类似这种，对吧？”

“我不太了解疾病的名称。但我想占卜者可以被叫作某种精神病医生。”

“塔基里卡先生，我们别管叫什么名字了。不管叫什么，你的心理问题肯定都非常严重，因为你被任命为通天塔的主席之后很快就不再去办公室了。除非……”

“什么？”

“那是个策略，一种‘社交意义上的疾病’，或者用我们的行话来说就是，不在场证明。你制定的计划，然后让别人去执行。这不就是你跟我说的老板们做的事情吗？”

“你什么意思？”塔基里卡有些不解。

“假设，我们只是假设，塔基里卡想要召集一次工人非法集会，让我们社会中的乌合之众，潜在的暴民，在他的办公室外排队，他是不是有可能自己不会出面，把所有事情留给那位他信任的意愿传达者去做？你看，这样一来，如果他被调查委员会叫过去，他就会说‘那时候我并不在场’，然后提供一个不在场证明，医院的发票或者住院单或者医生写的病历。你知道大拇指和另四个手指的故事吗？它们曾经是并排而立的，五个手指，像兄弟一样。然后有一天，大拇指说，我们走吧。去哪里？其他手指问。去恩迪哥先生的银行，大拇指说。去干吗？其他手指问。去打劫，去抢这家银行，大拇指说。万一我们被抓住怎么办？它们问。嘿！反正我又不在现场，大拇指说。直到今天，大拇指还是那个无辜的样子，跟其他四个分开了，那四个呢，却因为它们的罪行被连在了一起。”

塔基里卡想要从这个故事里挑毛病。以前的传说里面，是小手指提的去偷东西的主意，也没有提到银行这回事。恩卓亚把大拇指的故事，和另一个完全不相干的故事——孩子问母亲去哪里，母亲不肯直接回答，而是非常含糊地说要去一个根本不存在的恩迪哥的家里吃一顿只有一颗豆子的晚饭——混在一起说了。但塔基里卡没有。他感到愤怒和恐惧，因为恩卓亚如此转移话题，还有他的语气，分明暗示着叛国罪名和死刑。

“我不喜欢你在暗示的东西。我是一个忠君者。说实话，我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带到占卜师的圣地去的。那时候我病了。我不止一天没有去上班，而是很多天，超过了一个星期。我为什么要拿我一辈子的心血和财富去冒险，让那些暴民和求职者排队？求职者的队伍又不是什么盛大壮观的游行。”

“你说你好几天没有去你的办公室，甚至是好几个星期。你关闭办公室了吗？”

“没有。”

“那么你不在的时候是谁在管理公司？”

“秘书。我是说，只有她一个人在那里……”

“这个秘书，你指的还是尼娅薇拉？”

“是的……但我的妻子，温吉尼娅，后来也去了那里，然后由她掌管一切。完全掌管。我是怎么跟你说的？她不是乡下女人。她接受过很高的教育。她有……”

“所以当排队狂热开始的时候，是尼娅薇拉和温吉尼娅在那里？你是想说这个吗？”

“是的！”

“所以只有这两位亲眼见证了当时发生的一切？”

“你说得对。”

“什么？”

“只有她们两个才能给出合理的解释，因为她们在现场。我所知道的一切都是听说的。”

“你是什么时候回去工作的？”

“在通天塔集会之后。”

“就是在埃尔代里斯公园举办的那个？”

“你说得对。”

“别跟我来这套。你在暗示什么，塔基里卡先生？我是钉死你这个耶稣基督的彼拉多[6]？”

“不，不，不。我做梦都没有想过这种事情。我是人。我是一个罪人。”

“那就承认你的罪行！”

“你想让我承认什么？”

“你犯罪的时候我又不在场。”

“你想让我做什么？”

“简单、完整地回答我的问题。你说你恢复工作的那一天，就是你被治好的那一天？”

“在那之前我已经好了。实际上，几周之前。我在家里休息，没做什么事情。”

“塔基里卡先生，你让我更迷惑了。请帮我弄清楚。你是在说，从你得知自己被任命为通天塔主席的那天，到庆典那天之间，你都没有亲自回办公室看看吗？”

“我的确回去了一次，那天早晨，我从医生……”

“你指的是巫医的圣地？”

“对，占卜师的屋子。老实说，那也是我第一次看到那些队伍，相信我，警官，那场面太震撼了，太可怕了。圣玛利亚到处都是队伍。我自己的办公室几乎被围住了。我从后门溜进去的，那是一个特殊入口。”

“我看看我理解得对不对啊。那一天，你没有生病？”

“我跟你说了，那时候我刚从医生那里出来。”

“巫医？”

“占卜师。”

“我们别咬文嚼字了。我想知道的是，那时候你已经彻底好了？”

“我向你保证，我彻底好了。我这辈子都没那么好过。”

“那么，塔基里卡先生，为什么你病好之后，也没有去上班？还是说看到那些队伍之后，你的心脏毛病又犯了？”

“你说我应该说实话，我说的都是实话，除了实话没别的了，所以帮帮我吧，上帝。”

“真相会还你自由。这不是《圣经》里说的吗？”

“可是你刚才说我并没有被囚禁。”

“那只是一种说话方式而已。说出真相，让魔鬼感到羞愧。”

“你瞧，我设法溜进办公室之后，给马乔卡利打了个电话。”

“部长？”

“全国上下只有那一个马乔卡利，他是我的朋友。”

“我只是想确认一下。我们警察就好像医生一样。现代的医生，不是你那种巫医，或者你所谓的占卜师。一个高明的现代医生会确保自己知道一种疾病的各个方面。只有那样，他才能开出正确的处方。我们警方侦探是真相的挖掘者，我们喜欢把案子落实到事实之上。所以，当你提到马乔卡利，我可以当你说的是马乔卡利，阿布瑞里亚统治者的政府现任外交部长马乔卡利吗？”

“对。我给他打电话，问他是否可以安排一些部队过来驱散人群。”

“这就奇怪了。难道部长曾经跟你说过，他有权调动军队干这干那

吗？”

“我觉得他作为一个部长肯定知道该联系谁。”

“告诉我，塔基里卡先生，部长是否告诉过你，除了统治者之外，他知道哪个人或者哪个团体，以为自己有能力调动军队？”

“哦，不，不，不。没有这回事。不过他对我说的，让我从一个截然不同的角度看待这些队伍。”

“他对你说了什么？”

“他告诉我，这些队伍非常重要。”

“重要？”

“对，因为这些队伍可以展示人们是多么支持通天塔项目。它们象征着支持。”

“继续。还有呢？”

“实际上，是部长建议我不要回去工作的，他说我应该待在家里，因为如果我继续生病的话……”

“装病？可是这是为什么？”

“这样队伍就不会在人们的求职需求得到处理之后解散了。只要他们还等着我，他们就会有希望，而这希望，会让队伍继续保持下去。”

“所以他告诉你的是，你应该撒谎说你还在病中，即使那时候你觉得你这辈子都没那么健康过？”

“不，不是你说的这样。他只是想在世界银行代表团在国内的时候，队伍继续维持下去，在通天塔庆典之前不要解散。”

“好吧，我们再看看。你陷入这种假装的疾病之中。你同意待在家里恢复。那么谁来照看你的生意？”

“温吉尼亚，我的妻子，当代理总经理，还有……那个……你知道的……秘书当她的助理。帮手。”

“你是说尼亚薇拉？”

“就是她。”

“而且因为温吉尼亚没什么经验，真正掌管你的生意的其实是尼亚薇拉，不是吗？”

“对，尼亚薇拉经验更多一些，但她肯定不是管事的。她只是个仆人而已。”

“被降职？你了解女人的：她们总是互相嫉妒。有些女人永远不会满足，除非她是男性主导的世界里唯一的女人。‘唯一女人综合征’。”

“不是，她没有被降职，也没有嫉妒。为了让她高兴，在我不在的时候尽心尽力地工作，我给了她一个虚职，总经理助理。但她什么也不算，只是个漂亮的前台花瓶而已。”

“马乔卡利……他跟尼亚薇拉熟吗？”

“不，我不觉得。”

“但马乔卡利曾经给你办公室打过电话？”

“是的。”

“他的所有电话都经过前台转接？”

“有时候。不过他也会直接打给我，我敢说大部分时候都是。”

“马乔卡利去你办公室找过你吗？”

“找过，但不经常。只有在路过圣玛利亚的时候。埃尔代里斯是一个大城市，你知道的。有许多个城镇，如果你问我的话。”

“如果马乔卡利和尼亚薇拉私下约好在这个城市的其他地方见面，像

你说的，这个城市那么多人，你就不会知道了，对吗？”

“对，但我不觉得他们在我公司之外见过面。”

“可是如果他们见了，你也不会知道？”

“没错。”

“马乔卡利上次去圣玛利亚是什么时候？”

塔基里卡迟疑了。他不知道应不应该把他们上次见面当成一个秘密。不过他决定说出真相。另外，在内心深处，他也不介意让这个警官知道，他，塔基里卡，上面是有人的，马乔卡利是他的朋友。

“就在他跟统治者去美国之前，他来见过我。”

“他去了你的办公室？”

“不是。我们在火星咖啡馆见面。”

“所以，他不是去办公室跟尼娅薇拉说再见的？”

“我想那时候尼娅薇拉早已经潜逃了。”

“但你刚才已经承认了，如果他们私底下见面，你也不会知道？”

“我真的不认为他们见过。”

“你怎么能这么肯定？你知道尼娅薇拉那时候藏在哪里？”

“不知道。”

“你也不是一直跟在部长身边，他去哪儿你去哪儿？”

“不是。”

“不是什么？”

“我不是一整天都跟着部长。我们在火星咖啡馆见面，谈完之后，我留在那里，他离开了。”

“所以你能说的就只是，你从来没有看到他们见面？”

“是的，但那并不意味着我认为他们见过。”塔基里卡继续说道，他感觉到这是个圈套。

“可是你也不能在法庭上发誓他们那天或者别的时候都没有见过吧？”

“那我没法发誓。”听到法庭两个字，塔基里卡警觉起来，赶紧说道。

“他为什么去找你？为什么想见你？”

“他是来道别的。我们是朋友。”

“没别的了？”

“没了。”

“我们再说回你的病吧。你说你被带到巫医那里看病。谁带你去的？”

“我的妻子，温吉尼娅。”

“她是怎么知道那个巫医的？”

“秘书跟她说起过他。”

“尼娅薇拉？”

“是的，尼娅薇拉。”

“所以，不管是你的生意，还是你的家庭事务，这个尼娅薇拉都牵涉其中？她是你个人和家庭事务的主要顾问？”

“请别这么说。要是我早知道这些，我早就会抓住尼娅薇拉这个女人，我……”

“……会掐住她的脖子，把她掐死。”以利亚·恩卓亚嘲讽地替他说完

这句话，“我知道你这个事后诸葛亮会想做什么，我也很赞赏你的态度。现在，塔基里卡先生，我们认真一点。我想让你知道，你对我们十分有帮助，如果你继续跟我们合作，你会看到你的处境将发生改变。我唯一想要提醒你的是，不要撒谎。还记得吗？只有真相能让你自由。你确定你已经对我说过一切？”

“我已经告诉你我所知道的一切事实。”

“你没有丝毫隐瞒，一丁点也没有？”

“没有。”

“顺便问一句，治好你的那个巫医叫什么名字？”

这个问题太出乎他的意料。他正要说出那个名字，乌鸦魔法师，但他突然想到说了之后会有什么后果。钱。那三大袋子钱。要是那个占卜师最后说出那三大袋子布里币怎么办？最糟糕的是，它们可是那些想要从通天塔项目谋利的人给的“拜访卡”啊。塔基里卡最不想让别人知道的就是，他已经从统治者相关的计划身上捞到了钱。那三大袋子布里币必须是一个秘密，永远藏在他脑海的最深处。

“我不知道他叫什么。”

“你确定？你不知道那个巫医的名字？”

“占卜师就只是占卜师。不是只有我不知道他们的名字。许多去找这种治愈者的人都不会去记他们的名字。占卜师又不是你会请来开派对或者在办公室里促膝谈心的人。”

听到这里，恩卓亚笑了。

“你挺有幽默感的，塔基里卡。”

“谢谢你，警官……”

“叫我以利亚。我是你的朋友。”

“以利亚，我的朋友，”塔基里卡说，“现在我能走了吗？”

“为什么不呢？我帮你找找车。祝你好运，塔基里卡先生。”

剩他自己的时候，一开始，塔基里卡还突然觉得有点沮丧。但当他回想这次审问，他有一种解脱感，甚至是胜利感，因为他觉得，他不仅巧妙地挫败了对方想把他跟尼娅薇拉、排队狂热和马乔卡利的阴谋扯在一起的意图，还避免提及了自己病情的细节，并且还没有说出乌鸦魔法师的名字，最重要的是，他没有说出任何有关那三大袋子钱的事。此外，他还赢得了恩卓亚的信任，把他变成了自己的朋友，明天，他就会躺在金山住宅区自己家的床上。

18

然而，那天晚上，他的新朋友恩卓亚并没有回来。第二天或后来的任何一个晚上，都没有，直到塔基里卡不再数日子。接着，有一天，他们又来了，像之前那样蒙着他的双眼。等到他们拿掉布条之后，塔基里卡发现自己坐在一把椅子上，房间里空空如也，只有一点微弱的灯光，剩下都是黑暗。在光圈的边缘，他看到了像是身体挣扎和干涸血液的痕迹。这一切都印证了他最深的恐惧。他们要对他下手了，就好像对其他无数人做过的那样，地上的血迹都在诉说他们的遭遇。他站起身，茫然地在黑暗中踱步。聚光灯跟着他，黑暗之中响起一个声音：

“谁让你站起来的？”

“你是谁？”塔基里卡死死地站在原地，惊恐地问。

“我是警督卡西加，皮特·卡西加。”

“恩卓亚去哪里了，警督恩卓亚？他跟我说过……我的车怎么样了？”

“那都取决于你如何回答我的问题。”

“我已经告诉你们我知道的一切。我还有什么没说的？”

“只有你自己清楚。你要知道，我可不像恩卓亚那样善解人意。我不会轻易被眼泪打动。我就像石头一样坚硬。如果你耍花招，你的脚很快

就会被吊在房顶上。”

“你想要什么？”塔基里卡问，他感到一阵怪异，发出空洞的声音。

“坐回去。”那个声音命令他。

塔基里卡仿佛被那道光吞没了一般，他照做了。

“回答我所有问题，不管多小的问题。你为什么要去找巫医？”

“你是说占卜师？我跟恩卓亚说过，我去那里是因为我病了。”

“治好病之后，你感觉怎么样？”

“平静。快乐。”

“所以给你治病的人让你感到快乐？”

“难道你病好之后会难过吗？”

“我才是问问题的人，你明白吗？”

“明白。”

“还有，现在，塔基里卡，既然你被治得这么好，你感觉这么好，这么平静，这么快乐，你对创造了这么多奇迹的人就没有一丝好奇吗？至少会好奇到想知道他的名字？”

塔基里卡觉得自己被逼到一个逼仄的角落。当时，他是因为一些自以为很好的理由，隐瞒了自己知道那个给自己治病的人的事实。但现在，他开始怀疑这个谎言是否明智了。关于那个占卜师，这个没露面的卡西加似乎知道点什么。是不是他的妻子，在刑罚的恐吓之下，说起过那些钱的事？无论如何，塔基里卡都会坚持原来的说法。

“我只是忘记了他的名字。每个人都有忘事的时候。”

他没想到会挨这一下，所以当一重重的耳光扇过他的脸的时候，他仿佛失去了意识一般，眼冒金星。等头晕眼花的症状稍稍好一点之

后，他恢复了意识，开始反抗，可是，你要怎么才能反抗一个黑暗中的影子呢？他感到愤怒和沮丧的泪水顺着他的脸颊流下来。

“你为什么打我？你的问题我都回答了！”

“我告诉过你，我是皮特·卡西加，不是以利亚·恩卓亚。给我老实交代。我可不是来这里跟你玩文字游戏的。”

“我没什么可隐瞒的。”

“那你还嘴硬说不记得你那个巫医的名字？”

“不。健忘不是罪。”

“我会让几个朋友来帮助你恢复恢复记忆……”

卡西加还没说完，塔基里卡就觉得身后有人。他还来不及转过身，就有两个男人按住他的肩膀和脖子，把他摁倒在椅背上。第三个人猛地把她一只手拽到身后，第四个人往他的食指指甲缝里扎针。塔基里卡拼命反抗，却无济于事。

“求求你，住手。我会努力回忆的。你们想知道什么？”他问黑暗里面的人。

“我得重复多少遍？”黑暗里的声音说道，“我们想知道关于这个巫医的一切，不管你把他叫作什么。我指的是一切，他对你说过的每个字，你们见过几次，甚至他穿的什么衣服。”

“你先让你的人放开我。”他说。

“什么人？”卡西加问，“没人在碰你。你是出现幻觉了吗？”

现在，塔基里卡的双手已经可以自由移动了。他飞快地转身，却没有看到任何人。我疯了吗？还是他们在玩什么心理把戏？

“刚才那些人呢？”塔基里卡问。

“他们已经回到原来的地方了，但如果你再接着问的话，他们肯定还

会回来。现在，说到这个巫医……”

“我只见过他一次。他穿的衣服，我不记得了，不过，我觉得，好吧，我只看到他的脸。”

“他的名字？”

他们肯定在查什么东西，他觉得：再坚持说不记得，已经没有意义。

“乌鸦魔法师。这就是他的名字。”

“你为什么不早说？”

“上年纪了就是这样。岁数越大，记性越不好。”

“关于这个乌鸦魔法师，你还有什么别的要告诉我的吗？除了给你治病，你们还说了些什么？他有没有提起过尼娅薇拉或马乔卡利或别的什么人？他回到埃尔代里斯之后，你还见过他吗？”

塔基里卡不确定他们知道什么，不知道什么，特别是关于那三大袋子钱。他应该继续隐瞒吗？他要怎么解释他把那些钱给巫医了呢？他可以预见到他们会怎么想。如果他能给巫医三大袋子钱，那么他家里或者农场里肯定藏着好几百袋子。要是找不到，他们就会杀死他。所以塔基里卡决定坚持住。现在他知道要说什么了。

“跟你说实话吧，自从乌鸦魔法师把我治好之后，我就再也没有见过他。我甚至不知道他离开了埃尔代里斯然后又回来了。不过我和他还说过另外一件事情，你们能理解的，这个话题有点令人尴尬，因为它跟财产有关。就在离开圣地之前，我要求他用魔法为我加持，这样我的财产就不会随风而散，我的生命也不会被我的敌人危害到。简而言之，我要求并得到了可以保护生命和财产不受损害魔法。”

他说完这些之后，房间里居然陷入了怪异的沉默之中。尽管看不到皮特·卡西加，但他还是觉得他说到的魔法对这位审问者造成了某种影响。接下来的问题就不是关于乌鸦魔法师了。

“现在，马乔卡利呢？记清楚：如果你再对我撒谎，这世界上就没有什么魔法可以保护你。现在回答我，马乔卡利为什么去圣玛利亚见你？”

“去道别。难道我不是这样跟恩卓亚说的吗？”

“别再问我问题。告诉我们，你们之间发生了什么，每一个字每一句话。别小瞧这回事。”

塔基里卡讲了自己是如何跟马乔卡利在火星咖啡馆见面，他提到，部长十分好奇，温吉尼娅在被关押期间被问到哪些问题。

“他为什么想知道这个？”

“我不知道。他没说明。我也没问。”

“你跟他说了什么？”

“就是温吉尼娅本人跟我说的：那些问题大多数是关于尼娅薇拉的。”

“你提到尼娅薇拉时，他有什么反应？”

“他说她是国家最大的敌人，谁被问到有关她的问题，都应该说出自己知道的一切。”

“就这些？”

“对。我觉得他不是特别有兴趣谈论尼娅薇拉。他只是想看到她被抓起来。我记得他还安慰我，对我说，我不应该因为曾经雇用过她而吓得要死。员工的罪行不能算在雇主的头上。就是类似这种话。”

“所以，当他看到你因为雇用过一位叛国者而忧虑、懊悔的时候，他，这位部长，告诉你不用担心？”

“不是你说的这个意思。他看到我因为发现尼娅薇拉的真实身份而深受打击，所以才安慰我。”

“他本人没有因为这件事而流露出任何焦虑？即便是知道一个叛国者

逃脱了警方的追捕，他也十分平静？”

“没有，关于她，他似乎不怎么焦虑。”

“对于尼娅薇拉的背叛，他没有表现出任何愤怒？”

“我们也不是一直在谈论尼娅薇拉。”

“那你们还说了些什么？”

塔基里卡说，除了刚才那些，马乔卡利还让他知道了卡尼欧若将会是通天塔的副主席。

“你听了之后是什么感觉？”

“我很高兴有了一位职员协助我的工作。”

“是马乔卡利说卡尼欧若是一个职员的？”

“我猜的。”

“为什么？”

“毕竟，副手是什么呢？不就是当管事的人不在的时候代管一下吗？”

“我究竟要跟你说多少次？回答问题的时候不要发问。我警告你。你把他当成一个小职员，或许这才是你拒绝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传票的真实原因？你居然敢看不起统治者亲自任命的人？还是你害怕接受委员会的调查？”

“不是，我没什么可隐瞒的。”

“之前的面谈中，你不也是这么说的吗？结果今天你又说了许多关于乌鸦魔法师的事情？”

“没错，可是现在我已经说了全部事实，除了事实，没别的，所以帮我吧上帝。”

“我怎么会知道呢？如果你不是害怕接受调查，那么你没有出现的唯一理由就是：你不尊重这个委员会的主席，不尊重统治者的选择！”

“不，不。”塔基里卡对这个指控非常警觉，“你可以问问马乔卡利本人——他会告诉你，我一点也没有因为这个副手而烦恼，反而我觉得有了他来帮我，我或许可以加入去美国的代表团。但马乔卡利认为这不是个好主意。”

“为什么？”

“我不记得他说的具体原因，但他的确说过什么让我当他的眼睛和耳朵，在他不在国内的期间。”

“他真的说到耳朵和眼睛吗？你确定？”

“我确定他提到过这些器官。”

“他是什么意思？你听说过M5吗？”

“听说过，他们是统治者的眼睛、耳朵、鼻子、腿和手？”

“所以他是想成立自己的M5？”

“我觉得他不是这个意思。”

“为什么？你能读懂他的心？”

“不能。”

“那你为什么维护他？”

“我不是在维护他……”

“你确定他不是把你留下，成立一个眼睛、耳朵、鼻子、腿和手的组织，用来反对统治者？”

“我确定。”

“你们就说了这些吗？”

“就这些了。”

“你确定？”

“我非常确定。”

“他把车停在哪儿？”

“他没有坐车过来。”

“你什么意思？他是步行来的？还是坐公交、驴车、黄包车、三轮车、摩托车，还是手推车[7]？”

“我觉得他是坐出租车来回的。”

“塔基里卡，你是把政府当傻子吗？你是想告诉我们，外交部长，准备美国之行忙得不可开交的时候，还有时间来找你，只为了道别，听你说说温吉尼娅被关押期间被问到哪些问题，通知你卡尼欧若被任命为你的副手？这故事可信吗？关于温吉尼娅，他只要翻翻她的档案就知道了。为了道别，还有告诉你副手的事，他只需要打个电话就可以了。他为什么要放着奔驰车不坐，偏偏坐着出租车来？你最好是坦白所有细节，你们妄图颠覆统治者正统政府的计划。”

“我？颠覆统治者的政府？绝对没有。马乔卡利跟我从来没有说过这种事情……”

“你会告诉我们一切的。你的这张嘴，关于乌鸦魔法师的事，你刚才也说了很多了，所以你会告诉我们，你跟你的朋友在火星咖啡馆里密谋的反政府计划。”

话还没有说完，光圈就消失了，塔基里卡被拽入了黑暗之中。他们夜以继日地折磨他，针、皮鞭、水淹还有电击。每次用刑都伴随着一连串的问题，关于他和马乔卡利谋划的政变计划。但塔基里卡不肯招认，只是号叫着已经说过的事实：“那是我最后一次见马乔卡利。他去了美国之后从来没有给我打过电话……”

他大喊着，“求你了，我求求你们，别因为我没做过或没说过的事故

磨我。”但是，在内心深处，他感觉还不错，因为对于那三大袋子钱，他没有说过一个字，并且坚决抵制了他们想让他说出马乔卡利密谋反对统治者的企图。

然而，酷刑日复一日，塔基里卡被看不见的手折磨着，直到最后彻底昏死过去，完全没有了意识。

19

醒来的时候，他发现自己躺在床上，柔软的床垫和枕头，还有干净的白床单和毯子。阳光透过窗户扑了进来。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起床下地，疼痛穿透了他的双膝。他一瘸一拐地挪到窗户前，想要打开它。他的手指一阵剧痛，根本使不上劲，不过最后窗户还是朝里边打开了。从铁丝网往外望去，他看到院子对面其他建筑物的墙壁。他回过头仔细查看他的新房间。角落里有一个盥洗盆，旁边是一个淋浴房，还有一个马桶。他觉得有必要释放下自己，很快，他就觉得轻松多了。不，他肯定还没死呢。接着他脱掉衣服，扔在地上，急不可耐地洗了起来。洗完之后，他本来打算再穿上之前那些衣服，但他看到另一个角落里有一张桌子和两把椅子。其中一把椅子上放着他的西装。他赶紧试着穿上。那是他的西装，但因为被折磨了这么长时间，他消瘦了许多，现在西装显得大了一号甚至更多。到底怎么回事？他望向房门。没准门是开着的。没准他被悄悄释放了。统治者回来了吗？还是因为畏惧他的朋友马乔卡利，他们把他放了？

他走到门边，门自己开了。看到恩卓亚走进来，并小心翼翼地关上门时，塔基里卡不知道是该欢呼还是该愤怒地吼叫。

“你找到你的衣服了？”恩卓亚仿佛是回应塔基里卡脸上困惑的神情，“是你的妻子，温吉尼娅，送来的。你让她送的？”

“不是。”塔基里卡简短地说。

“哦，好吧，女人和衣服！真是对不起，塔基里卡先生。我知道我该早点回来的——人必须说话算话，你知道的——但每次我问起你，他们都告诉我你睡着了。”

“你什么意思？”塔基里卡用英语问，“没人跟你说他们是怎么对待我的吗？就连圣玛利亚的驴都没有被这样残忍地对待过。”

“是这样吗，现在？放松点。我们坐下来，你跟我好好说说。不过，你早上吃东西了吗？先吃点早餐？”另外两个人走进来，端着鸡蛋、面包和香肠，还有一壶热茶，放在桌子上就走出了房间。塔基里卡没有忍住饥饿，恩卓亚观察到，在食物面前，塔基里卡的敌意减轻了许多。

“我的指甲很疼。我的膝盖被打得通红。”塔基里卡一边抱怨，一边用右手手背擦去额头上的汗，“你还说你什么也不知道？”

“你有时候也会不知道下属们都做了些什么，尤其是当你不在的时候，对吧？你自己也跟我说过，你不知道尼娅薇拉……”

“卡西加是你的下属吗？”塔基里卡赶紧转移关于尼娅薇拉的话题。

“警督卡西加？哦，亲爱的，他们派他来的？我能告诉你一个秘密吗？那个警官？他就是个疯子。好多人在被他审问的时候被弄死了。还有你知道吗？这件事就到此为止。塔基里卡，我想帮你逃脱他的魔掌。但如果要我帮你，你必须跟我说实话。我也会跟你说实话。这样说吧，我们必须对彼此坦诚。我先开始吧，看看那边那个角落。你看到了什么？”

“没什么特别的。”塔基里卡说。

“仔细看。”

“哦，有了。”

“是摄像头，一个摄像机。我们之间发生的一切都会被拍下来。我不想让你走的时候说我也折磨了你。如果你想私下对我说什么，现在就告诉我，我们可以去别的地方谈。塔基里卡先生，我们要离开这个房间吗？”

“那没必要。我没什么可隐瞒的。”塔基里卡立即说，因为他不想自己的姿态或者语言让人觉得他瞒着什么秘密。

“就像我说的，我们先不理睬卡西加的行为或者说错误的行为。他们应该接受调查，我会确保这一点。我们先回顾一下我们第一次谈话。我对你用刑了吗？”

“哦，没有，没有，你和我应该成为朋友。”

“你保证？”

“是的！”

“我只想让你帮我澄清点事情，只有一件事。那真是个谜啊，它跟你的病有关。我想用语言描述一个剧情，我真的希望你能仔细衡量这个事情的重要性，最好是能理解我们为什么没法相信你的故事。现在，你就是法官。下面是这个案子的详情。有一天早上，广播宣布有一位塔基里卡先生被任命为通天塔的主席。这当然是罕见的殊荣。当天晚上，塔基里卡先生就病了。第二天早晨，他办公室外面就排起了长队。一段时间过后，大概是一两周吧，塔基里卡先生就身体健壮精神饱满，整个人都非常健康。但是，塔基里卡却没有恢复工作，反而被告知要继续病下去，他照做了。你肯定会跟我一样认为，任何一个理性的人都会得出这样的结论，这种病就好像一顶帽子一样，可以随意戴上或摘下。现在说到所有排在塔基里卡办公室外面的队伍都朝着通天塔庆典去了。然后你瞧，塔基里卡先生又变得身体健康精神饱满了，他又能够去参加庆典了。庆典之后，他恢复了工作。任何一个公正的旁观者都会忍不住想：为什么只有在那些队伍达到了目的之后，塔基里卡才会好起来呢？而且这是个什么目的啊？阿布瑞里亚没有人不知道那些女人的可耻行径。而且请注意，还有一个更加令人好奇的事实。尼娅薇拉，那个在外面挂了一块标识牌从而引起了排队的女人，正是那些做出羞耻之事的女人之一。而她正是塔基里卡信任的秘书。至于你那怪病，”恩卓亚说，他的语气像是在跟罪犯说话，而不是法官，“这么说吧，我相信你犯了心脏病或者是你说的心脏毛病。塔基里卡先生，请跟我解释：为什么你没有去私立或公立医院，而是选择直接去找巫医看病？就算你不信任阿布瑞里亚的现代医术，你还有别的选择，比方说飞去伦敦，但你根本没有考虑过。如果著名的哈利大街的外科医生们能给你的朋友马乔卡利一对全新的眼睛，又大又好用，没准夜里都好用，为什么你觉得他们治不好你？

这个案子就是这样。现在你是法官。你的判断是什么呢？”

“我的朋友，”塔基里卡不自觉地假装法官的语气，“我很明白你所有疑问的逻辑，不过我只能说出事实，即便它有悖于逻辑。因为就像你说的，只有真相，完整的真相，除了真相，没有什么，能消除你的疑虑，能让我重获自由。有些事情很难说，因为，就像我们上次谈话时说到的，它们会让讲述的人非常尴尬。当淋病和梅毒还是致命的疾病时，患病的人们还经常会说自己只是得了一场重感冒。今天对于那些致死病毒也是如此。每个受害者被说成是死于一种肾病。我的病跟心脏关系不大……我是说，它真的是一种没有名字的病。”

“塔基里卡先生，请不要开玩笑。在我们的第一次谈话中，你很直率地告诉我你的心脏状况。”

“我的病没有一个恰当的名字。”

“一种没有恰当的名字的病？”

“疾病并不会自己来敲门说我是什么病，请让我进来；它们是强行而入的，更像是一次政变。你看，士兵们冲你而来，并且……”

恩卓亚不等他说完就勃然大怒，他开始使劲砸门。两个守卫举着枪进来。有那么一瞬间，恩卓亚觉得这两个人也是叛乱分子，想要告诉他们他跟他们是一伙儿的，但他什么也说不出。守卫们给塔基里卡铐上手铐，把他拽回到椅子上，用来复枪对准他。恩卓亚意识到自己的错误，示意守卫们离开，嘴里喃喃地说着搪塞的理由：只是测试你们的速度，你们成功地通过了测试。

“你究竟怎么回事？”恩卓亚转身问戴着手铐的塔基里卡，“这是很严肃的事。”

“到底是什么事？”不知所措的塔基里卡问。

“我只是问你一个简单的问题，你跟我扯什么政变和士兵这些鬼东西……”

“你给我描述了一个剧情，”塔基里卡解释道，“所以我只能给你描绘一个画面，告诉你，人被打击之后可能会丧失语言能力，一个字都说不出来，比方说……”

“这么说，你不是在想发动政变？”

“我，发动政变？”听到这个谬论，塔基里卡有点想笑。

“别跟我扯什么画面，说说你的病吧。”

塔基里卡迟疑着开始讲述去见乌鸦魔法师之前他的状态有多么糟糕。但是对于原先他想隐瞒的细节，他依旧十分注意。他说到，在他升为通天塔主席之后，那些想要分包合同的商人们是如何来到他的办公室拜访他，每个人又是如何留下一个小信封，里面是几个硬币，或许，这象征着这个项目预示着财富。他觉得不能再收这些硬币了，直到回到家里，他开始想通天塔将会带来的巨大财富。“信封里的硬币根本算不上什么，只是一种感激的象征，但它们很明显触发了我心里的某种东西，让我开始想象越来越多的财富。最糟糕的事情还没有到来。马上，我就想到人们会有多嫉妒我。嫉妒的人群会四面八方地朝我拥来。我跑进洗手间，把自己锁在里面，他们还是跟着我，想把我的脸皮撕下来。想象一个没有脸的人吧。我希望自己变得不可思议地富有，这个愿望纠缠着我，我失去了用语言表达自己的能力。我的身体真的发动了一场叛变。你想象一下有话说不出来的样子，简直是一种诅咒！最后，所有的想法，所有的感受和情绪，都只能化成一个词‘如果’。”

塔基里卡突然停了下来，眼神茫然四顾，仿佛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接着他好像恢复了意识，认出了这个房间，还有面前的恩卓亚，他的审问者。

“那你的巫医都做了些什么，让你不再喊那个词？”

“他让我知道了，那些‘如果’都是因为我渴望成为白种人。警官，我曾经想变成一个白种人。我得了很严重的‘白种病’。”

恩卓亚猛地大笑起来，捧着肚子，指着塔基里卡。

“你？你？白人？欧洲白人？就你那嘴唇，你那卷毛，你那皮肤？还有你那大肚皮？那么，他是怎么治好你的？”

“他让我看到了，我最后会变成一个贫穷的白人。然后我就好了。我觉得我的白种病现在正在缓解期。”塔基里卡急忙说。他觉得，恩卓亚的嘲笑有点冒犯到他。

“好吧，你被治好了，是件好事。”恩卓亚说。他轻轻咳了几声，清了清喉咙。现在，他又严肃起来，一本正经的样子，“塔基里卡先生，你真的帮我们澄清了许多事情：在你向我保证你已经告知我所有真相的基础上，我将尽力帮助你。现在，我得先走了。”

说着，他站起身朝门口走去。

“那我可以走了吗？”塔基里卡在他背后喊着问。

“还不可以。”恩卓亚停在门边说道，“我将把我们的谈话内容汇报给我的上级，我希望他们会看到我看到的一切：那就是，你的确打开了一个小窗户，通向你的灵魂……”

塔基里卡有点失望，但对自己在处理钱的问题上的聪明劲儿依旧很得意。为了保住更大的利益，他退让了一小步。要是乌鸦魔法师说到钱的事，恩卓亚和其他人都会以为他说的是那几个无足轻重的硬币。当然，他也没有承认任何有关马乔卡利要发动政变的推论，以后也绝对不会那么做。不过，很快他就被悲伤和自怜弄得颓废不已。这次审问到底记录了些什么呢？他觉得双膝发软，靠着床才没有瘫倒在地。他能熬过这次严峻的考验吗？他不禁又陷入了沉思。

[1] 格蕾丝在英文中为：“grace”，有“恩典、恩惠”之意。

[2] Kanga，东非女子的衣裙。

[3] 原文为拉丁语。

[4]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但与中国谚语有别，斯语中用“猫”和“老鼠”代表“老虎”和“猴子”。

[5]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6] 彼拉多（ Pontius Pilate ），钉死耶稣的古代罗马犹太总督。

[7]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第二部分

1

当你们，这个国家的研究员和历史学家们，以后写到这个时代的时候，我们希望你们不要忽视塔基里卡的供认录像所扮演的角色，不是因为它的内容，而是它是如何被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获得的。时机也能影响历史的进程和国家的命运，而它被公布的时间对它造成的影响来说甚至更为重要。

其实，西吉奥库很快就拿到了一份拷贝，就在他接到统治者营地打来的电话之后。电话里，他得知代表团将随时回国。这当然不是最受欢迎的消息。统治者那毫不含糊的命令——从美国回来之后，他必须看到尼娅薇拉被抓起来——就好像夜里的蚊子一样，一直在西吉奥库耳边嗡嗡不停。抓住尼娅薇拉向来是首要任务，可是现在，电话之后，嗡嗡声更响了：她必须被抓起来。等录像带的时候，甚至现在准备播放的时候，他脑子里除了她没别的了。她到底在没在国内，到底是死是活？在全国搜查的秘密探员们也没有发回任何有用的消息。他有许多正当理由觉得，他已经尽可能地翻遍了这片土地上的所有石头。难道有哪块石头漏掉了？他觉得很纳闷。

是的，或许是这份录像带。先前，西吉奥库对恩卓亚和卡西加的审问非常不满，想要亲自查看审问录像，指望通过亲自研究塔基里卡说的话、语气和肢体语言，找到发现尼娅薇拉藏身之处的重要线索。毕竟，塔基里卡曾经是她的雇主。西吉奥库才不相信他跟她没有任何关系。一拿到录像带，他就严格地命令，决不允许任何人打扰他。他把自己锁在办公室里，把长长的耳朵打上结，这样它们的影子就不会影响到他研究塔基里卡的每一个姿势和面部表情。

西吉奥库并不幽默。几乎没有人见他大笑过，甚至是微笑，除了嘲讽性的，不过，想到塔基里卡变成一个白人的样子，西吉奥库突然大笑起来，就好像恩卓亚那样。他不停地笑，直到他耳朵打的结开始松掉，

直到肋骨生疼。塔基里卡，白人？

看过整个录像，他的笑声止住了，取而代之的是愤怒和沮丧，这根本毫无用处！没有一点关于尼娅薇拉的！他正要把录像带扔进垃圾桶，却突然停下来。他往后靠在椅子上，闭上眼睛，在脑海里重新播放，一帧接一帧。

即便他这样回顾这份录像，还是有许多问题不清楚，但最令他奇怪的，不仅是塔基里卡说的有话说不出口，还有描述病情时，他用“政变”这个词。他是不小心说出口的吗，弗洛伊德式的口误？这个怀疑引发了一连串的问题，包括：为什么只有在知道自己变成白人后会变穷，塔基里卡才会好起来？突然，西吉奥库像是顿悟了一般，他睁开眼睛，把录像带放在桌子上，开始一边吹口哨一边揪自己的耳垂。他得出结论，自始至终，塔基里卡说的“白种人”其实就是“权力”的代名词。塔基里卡渴望变成白种人，其实就是想要掌握权力，而且肯定是希望通过武力获得，因为除此之外，在阿布瑞里亚，谁又能获得权力呢？但是，塔基里卡不像是能发起事情的人，他更像一个追随者而不是领导者。他的渴望肯定是被某些计划调动起来的，要不就是他跟马乔卡利共同策划要么就是他听别人谈论的计划。后者可能性更大，因为就像有人只能重复别人的话一样，同样有人只能重复别人的想法。这就能解释，为什么他想说的话会卡在喉咙里了。那些想法根本不是他原创的，他要么就是忘记了，要么就是混淆了。并且，因为塔基里卡不可能掌握权力，就如同他不可能变成白人一样，他的渴望肯定是不可能实现的，所以才有了那些“如果”。另外，即便是最愚蠢的阿布瑞里亚人也知道，梦想、希望甚至是幻想领袖的死，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是叛国的行为，会被判处死刑。这就不仅解释了为什么这个人拒绝用语言表达自己的想法，同时也说明了为什么，最后在那个巫医的把戏之下，他被逼得不得不表达的时候，把渴望获得权力说成是渴望变成白人。

西吉奥库站起身，高兴地在办公室里手舞足蹈，跳上跳下。即便在停下来之后，他依旧因为事情朝他想要的方向发展而兴奋不已。抓没抓住尼娅薇拉不再是事关生死，如果他能证明，有人阴谋颠覆整个政府，这本身就是个巨大的胜利。现在，他可以一石二鸟：让人们不再注意到他没有抓住尼娅薇拉的事实，还可以拿下他的政敌，大眼外交部长。但

西吉奥库知道，他需要的不只是自己的猜测和推断。他需要证据，只有一个人可以提供：塔基里卡。西吉奥库必须想办法劝说塔基里卡，通过审问，用刑，或者两者并用，让他跟自己一起，对付马乔卡利。要做到这一点，他只能将他西吉奥库猜测的真相摆在塔基里卡面前。

他拿过录像带，使劲儿亲了一口，放在了安全的地方。他没再多想。没有时间再拖了；他动身去找塔基里卡。

“你的小命全在你自己手中。”西吉奥库对他说。

2

录像带给卡尼欧若的冲击却是完全不同的；他全部注意力都盯在塔基里卡说的信封之上——里面装的硬币象征着财富即将到来。从自身经历，卡尼欧若就知道塔基里卡在信封里的钱数上说了谎。自从当了通天塔的副主席，卡尼欧若就没有一天不收个一两袋信封。在他之前，先得到这份肥差的老板又该多捞了多少啊？

然而，对此，跟塔基里卡一样，卡尼欧若不会也从没有跟自己的朋友和恩人西吉奥库说过半个字。所以，尽管他非常清楚塔基里卡在钱的事情上撒了谎，他也知道自己绝不会对任何人提及，因为这样就泄露了这突如其来的财富来源。卡尼欧若也知道，塔基里卡肯定也知道他卡尼欧若也在捞钱。在看录像的时候，有那么一刻，他感到恐慌，害怕塔基里卡会告发他。不过，等到录像放完了，没有再听到钱的事，卡尼欧若非常欣慰于塔基里卡在这件事情上撒了谎。在从通天塔项目捞钱这件事上，他们非常有默契地选择了隐瞒，卡尼欧若信任自己的对手。否则，他们面临的的就是共同的毁灭。在这件事情上，他和塔基里卡是一伙儿的。

知晓卡尼欧若经济状况的，只有另外一个人，那就是简·坎约里。她曾经在卡尼欧若执教的埃尔代里斯理工学院上过一些会计的课程。不过他们俩是在她后来工作的地方认识的。她在阿布瑞里亚工商银行当出纳。在她升职后，卡尼欧若才注意到她，并不是出于喜爱，而是出于对未来的考虑。他异常耐心地讨好她，带她去吃午饭，喝咖啡，甚至送她

圣诞节和生日贺卡。卡尼欧若非常满意的是，简·坎约里只有中学学历，而且对大学教育丝毫不感兴趣，似乎完全不知道尼娅薇拉那些妇女解放之类的破玩意儿。

当得知她将再次升职，变成高级业务代表，可以接触到加密签名的副本，还可以批准支票时，卡尼欧若把自己的需求告诉了她。坎约里不愿意滥用自己的权力去碰触银行机密，但她可以帮忙的是，在他想用别的人名开立账户时，不去过问太多签名方面的问题。

虽然对坎约里的帮助和忠诚非常满意，他还是很忧虑。钱财越是像流水一样涌来，他越是担心这突如其来的好运和财富会像泡泡一样消失在空气中。焦虑让他整夜整夜地辗转难眠；他需要某些比银行的拱顶和忠诚朋友的账户诡计更牢靠的东西。

塔基里卡提到那些象征性的硬币，让他想起，在皮特·卡西加的预审录像里面，塔基里卡也说到从护身魔法中得到了好处。先前他忽略了，以为这只是证明塔基里卡愚蠢的另一个例子而已。为什么他早没想到呢？难道他不应该为了自己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寻求一点魔法的帮助，再把坎约里的协助最大化吗？

就这样，他想到了乌鸦魔法师：卡尼欧若或许不是魔法的坚定信奉者，但这并不是因为懦弱，而是有些预警措施还是有必要采取的。他动身前往乌鸦魔法师的圣地。

3

“我的性命在我手上？”塔基里卡挑衅地问，“是我逮捕了我自己，给自己戴上手铐，再把自己拽到这地牢里来的吗？”

西吉奥库的会客区其实是一个客厅，里面有沙发，咖啡矮桌上搁着花瓶，花瓶里装着塑料花。宽大的窗帘和酒柜都是成套搭配的。

这位部长散发出强烈的自信，无论是步态、坐姿，还是揪扯自己的耳垂或者转动小眼睛的样子。有那么一瞬间，塔基里卡害怕是政府发生了什么变动。难道发生了政变吗？西吉奥库成了统管大局的人物？

西吉奥库没有立即回应，而是先给自己的客人倒了一点白兰地，再递给他烟和打火机。塔基里卡赶紧接过这些东西，仿佛害怕西吉奥库会改变主意。他已经有很长时间没喝过酒，也没抽过烟了。

“你说得很对。你并不是在自我监禁之下。”西吉奥库对他说，“但你出现在这里是有缘由的。我十分确定，如果没有正当的理由，情报机关是不会拘留你这种地位的人。斯瓦希里的老话是怎么说的来着？乌云预示着大雨，或者更加恰当的是，无烟不起火。”

“那么，让他们来抓我的‘烟’又是什么？”

“尼娅薇拉。”

“她被抓住了吗？”

“这可是国家机密。”西吉奥库含糊地说。

“听我说，西吉奥库。如果她被抓住了，我很高兴。这样我就可以跟她对质，反驳她可能栽赃到我身上的一切。你也聘用过员工，我敢肯定。老实说，你能知道他们每天晚上都睡在哪里、跟谁睡吗？或者知道他们脑子里到底在想些什么？”

“塔基里卡先生，M5是拥有相应的自治权的；他们在我们之上。他们能收集到我们所有人的信息，无论是工作还是业余时间。他们给我们带来信息，但我们不知道他们到底保留了多少。显然，我们得在这些信息的基础上做出决定。从我个人来说，我相信你，塔基里卡先生。让我把你当作朋友，跟你好好谈谈吧。尼娅薇拉，你的前任秘书，现在还没有被抓到，但你要确信的是，迟早有一天她会被抓住的。她不可能逃出国家的手掌心。所以对你来说，好消息是她没有说任何东西栽赃你。但是，你依旧面临着很大的麻烦。”

“为什么？我做错了什么？”

“交友不慎。在选择雇员甚至是政府里的朋友时判断力不佳。此外，你没有能力掌控你妻子的交友情况。”

“部长先生，请你说清楚。别再打哑谜，也别再引用老话。我妻子的交友情况，你什么意思？我可以告诉你，温吉尼娅是个真正的家庭主妇。她的日常生活很简单。她下地干活，去集市，我生病的时候她去办公室帮忙，星期天去教堂。”

“你是这样认为的吗？怪不得他们说，丈夫总是最后一个知道的。”

“你在暗示什么，部长先生？”塔基里卡差点从座位上跳了起来。

“坐下，提图斯。不是说她跟别的男人幽会。如果是这种事，我根本不会提起。在阿布瑞里亚，已婚妇女总是很容易得手，但是老实说，我从没听说过你的妻子有这种情况。”

“那么，你到底在说什么？”

“照片。我这里有些照片，我想让你看看，然后告诉我你都知道些什么。”

西吉奥库走到墙边的一个抽屉，回来的时候手里拿了一个信封，递给塔基里卡。塔基里卡拿出一张照片，仔细地看了很久。接着，他飞快地看了一遍其他的照片，一边看一边摇头。然后他又全都看了一遍。不可能，他的眼睛没有欺骗他，但他怎么也不肯相信他看到的一切。

照片里，温吉尼娅坐在外面，在一群跳舞的女人前面。她们都穿着传统服装。西吉奥库没有说，这些照片是他要求拍摄的，就在温吉尼娅在卡尼欧若的办公室外跟西吉奥库接触的那一天。照片拍摄的角度各不相同，画面也不一样。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还有当时在场的其他权贵没有出现在照片里面。而温吉尼娅，无论是独自一人，还是跟跳舞的女人们一起，则是十张照片里面每张都有。而且，这些照片看上去就好像，那些女人只是在为她们尊贵的客人温吉尼娅跳舞。

塔基里卡觉得自己的舌头被打结了。他的嘴唇一张一合，却说不出一个字。他的双手在颤抖。他坐下来，把照片扔在桌子上。他的嘴唇也在发抖。他看着西吉奥库，毫无底气地说：

“我还是不相信。”

“你不相信什么？不相信她是你的妻子？还是说这些不是她的照片？或者说这些不是在通天塔庆典上给国家蒙羞的女人？”

“我不信温吉尼亚会这样对我。”

“那么或许你可以行行好，把这一两件事解释清楚。他们告诉我，这么长时间以来，你一直否认认识那些女人。他们说你不仅否认自己认识，还替你的妻子否认。但是，你也承认了，在你生病期间，尼娅薇拉和你的妻子一起打理生意，正是这两个人，带你去找了巫医。你怎么知道她们是想治好你？你怎么知道，她们的目的不是为了用魔法药水弄晕你的脑子？就算你相信她们是无辜的，相信她们是好心，你能肯定那个巫医也是如此吗？你能确定他不是对你心怀怨恨，觉得这是个报复你的好机会，从而欺骗这两个女人吗？你也知道女人是多么容易上当受骗。”

“请别再说了。我求你了，我就直说了，请让我现在就回家，我要去对付这个奸诈的女人。”

“提图斯，你知道，如果我能做主，你想什么时候回家都行。但是，我们现在说的可是关系到国家安全的大事，在评估事态的严重性时，我的个人感情毫无价值。我们只用事实说话。我相信，提图斯，如果你处在我的位置，你肯定能理解。所以，我们一起来看看等统治者回来后他们会给他呈上哪些事实。你雇用了尼娅薇拉。队伍是从你的办公室外开始排起来的，就在前一天晚上，尼娅薇拉在那里放了一块标识牌。还有温吉尼亚的这些照片，你的妻子，在欣赏一群身着传统服装的女人跳舞。提图斯，我要十分坦诚地跟你说。你要怎样才能从这一团糟之中脱身？所以我才把你叫到这里来，让你知道事态的严重性，这样我们就能头碰头肩并肩地想办法，看看能做点什么，好让你脱身。”

塔基里卡觉得自己简直要疯了。他蜷着手撑住自己的头，然后向后靠在椅子上，盯着天花板。

一个无可争辩的事实已经清楚地显现：政府没有任何变动，统治者依旧是最高领袖，这就意味着他的朋友马库斯·马乔卡利，外交部长，依旧大权在握。塔基里卡抓住这一点打起了精神。

“部长先生，”塔基里卡用悔悟的语气开始说道，“我知道你和我算不上什么好朋友。但当我说我绝不会支持任何人，包括我的妻子和孩子在内，发动反对统治者的暴动时，请你务必相信我。我对统治者和他的政府是绝对忠诚的。”

对西吉奥库来说，塔基里卡声音里的挑衅明显地减弱，这就很好地预示着，他可以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不过，塔基里卡那么诚恳的否认，或者说对统治者的坚定态度，却让他开心不起来。坚定的信仰，摧毁起来远远比有意识的蔑视要难。

西吉奥库往塔基里卡的杯子里又添了些白兰地。

“给你。喝点白兰地对你有好处。就像我一开始说的，从我个人来说，我相信你。”

“那就帮帮我。求你了，帮助我。”塔基里卡一边大口喝下白兰地，一边说。

“我从不拒绝求救的呼喊。可是，你也知道的，上帝只会帮助那些愿意自救的人。所以我才说，你的性命在你自己的手里。我帮不了你，除非你真的想让我帮你。”

“我将给你我一半的财产。”

“我不需要你的或是任何人的财产。我最关心的是统治者和政府的安全。”

“那我要怎么自助，才能让你帮助我？”塔基里卡哽咽着说。

“我们从你的病开始吧。我相信你跟我的人说的是，那是一种说话的毛病，想说的话卡在你的喉咙里，我说得对吗？”

“对。就是这种。”

“在排队狂热开始之前，你得过这种病吗？”

“没有。”

“在那之后呢？”

“没有。”

“这种病是因为你渴望变成白人而引起的？一种不可能实现的、想要变成白种欧洲人的欲望？”

“是的，白种英国人。”

“现在，提图斯，我想让你深吸一口气，从1数到10，然后想想下一个问题。被治好后，你觉得变成白人的真正意义是什么？”

“你指的是什么？”

“折磨你的并不是想要变成穷苦白人的欲望吧？”

“好吧。我渴望的是白人的权力。”塔基里卡同意他的说法。

“政治权力，军事权力，统治的权力。”西吉奥库迅速加强语气地说，仿佛他是一个老师，正在加深学生对此的理解，“不仅如此，不只是统治，还想创建摄政政体、殖民地、帝国；创造堪比罗马、伦敦、巴黎的荣耀？提图斯帝国塔基里卡大帝？”

“不。不。不。绝对没有。我很抵制这些。”塔基里卡跳了起来，仿佛不小心坐在了针上面一样，“我从没想过，或梦想过统治的权力，更别说用武力获取权力了。我完全抵制这种想法和梦想。”塔基里卡毫不含糊地坚持，“我只是想要一些可以让我跟其他黑人不一样的东西。但绝不是政治权力——不是，我不是这样的人。”

“提图斯帝国塔基里卡大帝有点夸张了，可能，”西吉奥库有点被塔基里卡如此激烈的否认吓到了，“可是，想要变成白人的渴望是怎么来的？如果不是你自己的，那肯定是听别人说起过这个愿望，可能没有那么直接：要是我拥有白人的权力就好了，或者，如果政府在我手中，我将会跟白人一样强大。总之，跟这差不多的东西。所以，想想吧，提图斯，好好想想，勇敢地跟随你的思绪，别管它会把你带到哪里或者谁身边。”

回想那些照片时，各种矛盾的思绪和恐惧在塔基里卡的脑子里打转。妻子好似尊贵的客人，坐在跳舞的女人们面前的画面，侵占了他所有思绪。他觉得，这些照片毫无疑问是真实的。他甚至能认出她穿的那件衣服。但整件事是那么荒谬、残忍和矛盾，他觉得有点跟不上西吉奥库那迂回弯绕的观点了。他没有回应西吉奥库，而是饮尽了杯子里最后一滴白兰地，然后伸手再要。

西吉奥库非常乐意满足他，他朝酒柜走去。他能看出来，塔基里卡正在动摇，还有一点困惑。或许再喝上一两杯，塔基里卡就会自动认罪，指向他的政敌。整个谈话都被拍摄下来。认罪就是认罪，即便是出自醉酒的俘虏之口。

“那么，提图斯？”西吉奥库递给塔基里卡一杯白兰地，催促说。

“请告诉我，部长先生。在你的人囚禁我的妻子时，你就知道她跟那些叛国的女人们有关系，还是在对她用刑之后发现的？”

“你想听我跟你说实话吗？”

“没有什么能比我今天的所见所闻更让我吃惊的了。”

“我们很早之前就开始怀疑她了。可是提图斯，你为什么问起她？”

“你还不明白吗？如果我的妻子，我的孩子们的母亲，跟我同床共枕的人，都能这样欺骗我，而我却看不透这种欺骗，别人难道不会这样对我吗？而我却压根不知道。西吉奥库先生，我现在什么也不确定了。”塔基里卡绝望地说道。

西吉奥库看到了一直想要的突破口。

“这就是我一直想跟你说的。像你这样的人不应该相信别人。那个法国人，我想他的名字是笛卡尔，说：怀疑你自己。怀疑最亲密的朋友。怀疑一切。我疑故我在。这就是他们所说的笛卡尔逻辑。”

“就是这样，你说的全是事实。”塔基里卡以为笛卡尔是同时期的法国人，说得跟妻子经常提起的《圣经》里的托马斯一样，不过是法国的

版本而已。

“你指的是哪个？”西吉奥库问。

“就是说人永远不应该相信别人。”

“这么想就对了。”

“在这之前，我从来没有怀疑过我的妻子会搞什么阴谋。”

“你是说你从来没想到，她可能被授意，晚上在你耳边低声灌输一些邪恶的思想？”

塔基里卡觉得越来越虚弱。是这样的吗？难道他在潜意识里被妻子晚上灌输的什么思想毒害了吗？

“我想知道，谁会让她在一个睡着的男人耳边低声灌输邪恶的思想？”他无力地问。

“你的兄弟。你称之为朋友的那个人。有些人对友谊的看法很怪异。”

“谁？你是说……”

“谁都有可能。”西吉奥库赶紧说，他避免提到马乔卡利，希望塔基里卡本人能说出这个名字。

“他们想让她在我耳边说什么？”

“关于权力的。获得权力。”

“是的，可是为什么要通过温吉尼娅？而且还是在夜里，在我睡着的时候？”

“他们可能是想软化你，好让你加入他们后来的叛国行动。”西吉奥库说。

虽然，对于妻子没有及时报告他失踪的消息，现在又被拍到跟那些

奇怪的女人在一起，塔基里卡感到非常愤怒，但他从来没看到过温吉尼亚跟任何人谈论过政治。内心深处有一个声音，一种自我保护的本能，告诉他，要小心西吉奥库正把他推向何处。

“我再跟你说一次吧，”塔基里卡飞快地说，仿佛从悬崖边缘退回来一般，“我从来没听到过，任何人在任何时间在我耳边说什么颠覆政府的事情，不管是醒着还是睡着的时候。”

“你为什么这么相信别人？为什么你这么肯定，没有熟人、密友甚至是政府里的高层，为了自己的邪恶计划，利用你的妻子？”

“非常坦白地说，西吉奥库先生，我不认为温吉尼亚有能力搞什么真的阴谋。”

“所以你又开始袒护她？你的怀疑都跑哪里去了？难道你这么快就忘了那些照片？”

“西尔弗部长，它们让我痛苦；我再次恳求你立即让我回家面对这个奸诈的女人。一个晚上就够了，我肯定能问出所有腐烂的真相。”

西吉奥库警觉起来，对塔基里卡思考的方向感到烦心。塔基里卡没有指向马乔卡利，而是说妻子可能背叛了自己这个丈夫。

“我们回到最开始的地方吧。先撇开你自己，你曾经看到或听到甚至靠近过别的想要变成白种人的人吗？慢慢想。塔基里卡，你的问题就在于，你觉得别人都很无辜。不要因为可能是你的朋友就漏掉任何人。笛卡尔说，你要怀疑所有事物所有人……”

“就连统治者也要怀疑吗？”塔基里卡真的困惑了，“他说了我们要怀疑统治者和他的政府吗？”

“我可没那么说。”西吉奥库尖锐地回答。

“这个笛卡尔是你的朋友，还是顾问？”塔基里卡问。

“塔基里卡先生！”西吉奥库冷酷地说，几乎隐藏不住自己的愤怒和沮丧，“我真的没有时间可浪费。不过，很明显，你需要更多时间，想想

你自己说的那些‘如果’‘白人’‘希望’究竟是什么意思。”

西吉奥库站起身。

“请别走。”提图斯·塔基里卡，“别留下我被关在这里。”

“关在我的办公室里？”西吉奥库轻蔑地说，“塔基里卡，你似乎太高看你自己了。你真的以为我会把你独自留在这间办公室里吗？没准你还幻想过哪天会当上部长吧？提图斯·塔基里卡先生。你除了是一个愚蠢的受贿者，什么都不是。英语里也一样，宁可为了一只羊也不为了一只羊羔而被绞死。如果你必须接受贿赂，至少想办法多要点，而不是只收一点象征性的硬币，要不你就别弄脏自己的手，就跟约翰·卡尼欧若一样，你的副手，现在，既是通天塔的副主席也是代理主席。如果他在这个位子上坐稳了，好吧，那全都是因为你识好歹拒绝跟我们合作。”

西吉奥库按了一个按钮。几秒钟之后，塔基里卡就被蒙上眼睛拽出了办公室。他绝望地号叫着，你跟你的笛卡尔到底想让我做什么？

4

西吉奥库靠在椅背上，好长一段时间，他不停地拽自己的耳垂。

然后，他拿过温吉尼娅的照片，逐张看了起来，却没有注意太多细节。拍摄这些照片本来就是他的意思。它们差点拿下了那个男人。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直到他提到那个法国人。我为什么要提到这个笛卡尔？万一哪天这个愚蠢的商人到处去说我逼着他怀疑统治者和政府的存在呢？

最让他烦心的是，其实他对笛卡尔及其怀疑论所知甚少。他最初听说那几句话，是在埃尔代里斯法国文化中心举办的一个鸡尾酒聚会上，它们听上去非常有学问，而且用法语说出来非常优美。都说一知半解是危险的。西吉奥库对自己充满了嫌恶，突然，他把那些照片扔在地上。我要怎么才能控制住局面？

直到第二天，事情没有任何好转，他收到身在美国的情报部长大本·

曼波的电子邮件，让他在机场为统治者准备最盛大的接机仪式。

西吉奥库不知道自己最害怕的是什么：是统治者马上就要回来了，而尼娅薇拉还没有被抓到，还是统治者带着世界银行的贷款凯旋，从而造就一个更加强大的马乔卡利。更加强大的马乔卡利将意味着更加强大的塔基里卡。他的星辰开始黯淡了吗？可是这封邮件并没有提到具体的回程日期，也没有提到世界银行是否批准了贷款。不过，这都是迟早的事，因为他已经放弃了抓住尼娅薇拉的希望，不管还剩下多少时间。

就在他慢慢陷入绝望的时候，他接到了卡尼欧若打来的紧急电话。卡尼欧若带来了难以置信的消息，说他终于找到一个办法可以抓住尼娅薇拉，但他不想在电话里说这件事。

西吉奥库觉得自己好像是一个溺水的人终于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他丝毫没有迟疑，立即派自己的司机把卡尼欧若接到办公室来。

5

卡尼欧若去圣地的时候，伪装成一个工人，穿着脏兮兮皱巴巴的蓝色工作服，带着一顶棒球帽，上面的美国公司标记都褪色了。

他把自己的奔驰车停在一英里开外的地方，走着去了那里。他没有跟任何人提起过这次拜访，直到他到了圣卢西亚，他才允许自己跟别人问圣地的地址。他计算好时间，故意在傍晚夜幕降临的时候到达那里。没有别的人在等待。一个女人沉默地接待了他，并且给他指了去到等候室的路。几分钟之后，那个女人又回来，把他领到占卜室，让他待在那里，还是一言不发。那个女人没有问他任何问题，他松了一口气。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字，他对自己的伪装又多了几分信心。他会给乌鸦魔法师一个假名，再给自己编个故事。

通过墙上的一个小窗户，卡尼欧若看到乌鸦魔法师左手举着一面小镜子。魔法师做出在读镜子的样子，仿佛在读书一样，跟面前这位来访者说话时，他连眼皮都没有抬。

“你住在埃尔代里斯。”乌鸦魔法师说。

“是的。”约翰·卡尼欧若肯定地说。

“你不想让任何人知道，你来过我的圣地。”

“对。对。”

“就连你的老板也不知道你在这里。”

“是的。”

“你的工作，或者你的名字，跟嗅觉有关？”

这句话让卡尼欧若感到惊慌，让他停顿了一秒。它是那么接近他的真名，他觉得没有必要否认了。这面镜子真有魔力，他想。

“是的。”他最后说道。

“所以，你可以被叫作有气味的人……不，不……嗅气味的人……哦，为什么你名字的影像变得模糊了？……哦，好了，它又回来了。现在清楚多了。跟鼻子或鼻子们有关的，这一类东西。”

卡尼欧若差点从椅子上跌下来。乌鸦魔法师根本都没看他一眼。他的眼睛自始至终都盯着镜子。他怎么知道我的名字来源于鼻子？他非常纳闷。

“对。”卡尼欧若的声音有些战栗。

“现在该说你的工作了！你曾经捕获过人类、动物、植物、溪流、灌木的影子。”

“怎么捕获的？”卡尼欧若问，假装不知道乌鸦魔法师在说什么。

“在纸面上，或者在石头上，类似这种。”

“对，对。”卡尼欧若赶紧赞同。

“可是现在你尾随人们，而不是捕获他们的影子了。”

“什么？”

“你知道的，上帝让渔夫们丢下渔网追随自己，他会让他们变成钓人的人。你肯定也听到了你的主和主人的召唤，丢下事物的影像，追随他，成为垂钓男人和女人的渔夫。”

“是的，就像那样。”卡尼欧若漫不经心地说。

“镜子上的话已经消失了。”乌鸦魔法师抬起头，直接与卡尼欧若对视，“现在我准备好听你的故事了。不过，等一下！”乌鸦魔法师再次看着镜子说，“又有了。它说你被迷住了。我看到的是一个被囚禁的心灵。你的心被某人俘获了吗？”

“镜子这么说是什么意思？”

那一刻，卡尼欧若以为乌鸦魔法师说的是简·坎约里。他有点想笑，因为他只是利用她发泄性欲以及洗钱而已。

“你是说在银行工作的那个女人吗？”卡尼欧若问，仿佛乌鸦魔法师已经知道她一样，“简·坎约里永远无法俘获我的心。她不是坏人，但不是我喜欢的类型和阶层。”他忘了自己去银行办事的时候也只是个基层员工。

“为什么这么说？那么，有另外一个你喜欢的类型和阶层的女人，俘获了你的心吗？”

“是的。”卡尼欧若赶紧说，他觉得很奇怪，乌鸦魔法师是怎么既知道简·坎约里，又知道尼娅薇拉呢？既然他都知道，显然就没有必要再否认了，“很久之前，有一个人俘获了我的心。她很特别，乌鸦魔法师。”

“她现在在哪里？”乌鸦魔法师冒昧地问。

“我不知道。我希望我知道。”

“你在找她吗？”

“日以继夜。不过，这不是我今天来这里的原因。”

“影像已经全部消失了。镜子里只剩下黑暗。”乌鸦魔法师的眼睛盯着卡尼欧若，“说吧，是什么邪风把你吹到我这里来的？”

“我的可不是邪风，”卡尼欧若说，“我的是健康的财富之清风。”

“土地？牛羊？”

“不，比土地和牛羊都好。是钱。”

“新富？突然从天而降的钱？”

“对。”卡尼欧若说，“但你知道人们都是什么样子。一个个嫉妒得不得了。”

“所以你害怕他们会对你新得到的财富施咒？害怕他们可能会让财富消失得跟得来的一样快？”

“你说出了我的心声，乌鸦魔法师。所以，我想要一种魔法药水，一种魔法咒语，任何可以永久保护我的财富，可以让我安然入睡的东西。”

“你的老板知道这些财富吗？”

“不知道。”

“其他人呢？”

“乌鸦魔法师，老话说，独自进食的人，也会独自死去，但有些美食佳肴，的确是应该独自享用，即便是冒着独自死去的风险。”

“你这么年轻，却这么精通谚语。”

“智者并不一定都是满头白发。”听到乌鸦魔法师的夸奖，卡尼欧若非常高兴。

这句恭维让他觉得，乌鸦魔法师是一位真正的占卜师，一位真正的预言家，了解许多有用的真相。他开始喜欢他。

“这个圣地是用来治疗病人的——你知道吗？”乌鸦魔法师说，“在这

里，我们对邪恶施法。所以，我来问问你，你的财产已经让你嫌恶了吗？”

“哦，不，不，我一点也不厌恶它。我是说，我并不是真的生病了。”

“我只知道怎么赶走真正的疾病，不管它藏在身体还是心灵的最深处。所以我帮不上你。”

“请帮助我。”卡尼欧若恳求道，“你想要什么报酬，我都可以给。”

“你哪里不舒服呢？你的心还是思想，还是两者都有。”

卡尼欧若迅速决定，除了捏造一种病之外别无选择。可是什么病呢？他回想起录像里塔基里卡说的，话语卡在喉咙里。好吧，反正也没有什么人可以垄断什么病。如果他能接替塔基里卡的位置，当上通天塔的主席，为什么不能接替他的病呢？卡尼欧若低下头，像是想起什么悲痛的事情。接着，他抬起头，清了清喉咙：

“老实说，说到我的病，的确有点难为情。情况是这样的。有时候，我想了太多我新得到的财富的事，想说的话就会卡在我的喉咙里，乌鸦魔法师，当我努力往外说的时候，只能说出‘如果’。”

“只有这个词？”

“是的，但它会自己重复上好多遍。”

“这么可怕的事情会在什么时候发生呢？触发它的又是什么？是不是只有在你想到新得到的财富时，话语才会被卡住？”

“大多数时候是，但有时候我没想什么特别的事情的时候也会。”

“那么，你想要什么？”

“首先，我需要药物，不让话语卡在我的喉咙里。”

“你上次发作是什么时候？”

“哦，今天上午。我是说，下午晚些时候。所以我才摸黑赶来这里。十万火急。”

“可是现在疾病已经走了，现在你处在缓解期。”

“我告诉过你。它是间歇性的，发作起来很突然。”

“这一次比平常还要严重吗？”

卡尼欧若使劲回忆塔基里卡在录像里说了些什么，但他记不清所有的细节了。所以他只能硬着头皮即兴演下去了。

“通常是晚上在家里的時候发作，下班时间。当我看着镜子的时候，症状会更严重。”

“你在镜子里看到了什么？”

“我的脸。”

“你确定？”

“是的，我的脸。我认识我的脸。”

“你的脸的镜像，让你说‘如果’？”

“是的。”

“也就是说，只有你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的时候，才会发病？”

“对，对。就是这样。你说得对。”

“即便是在办公室里？我是说，当你在办公室里看到镜子里的自己时？”

“任何地方，我跟你说。”卡尼欧若说。他松开了想象力的缰绳，任其自由驰骋，因为他想要激发乌鸦魔法师最大限度的同情，“这是一种可怕的疾病，乌鸦魔法师。只要有镜子，我就知道它藏在镜子后面。在大酒店和夜店的洗手间里。在公交车和出租车上。就好像是我的敌人用这

种病折磨我，每时每刻，无论我在哪里。乌鸦魔法师先生，现在，我都不敢走出家门。”

突然，乌鸦魔法师做了一件卡尼欧若怎么也想不到的事。他递给他一面镜子。

“这里！拿着。它能看到一切。”乌鸦魔法师说，“即便是藏得最深的东西。”

卡尼欧若接过镜子的时候，手一直在颤抖。许多想法在他脑海里打转。有一刹那，他想过假装癫痫发作，然后进出一连串的“如果”来，但他害怕了。万一镜子能看透我所有的秘密呢？不行，我才不会在他的镜子里看我自己，绝不。卡尼欧若没有装作要看镜子的样子。

“我并不是说，所有的话都完全被卡住。”他拼命从自己刚才挖的坑里往上爬，“我说的是，更像是耳边的低语，一种回声；不是清楚的声音。想说的话好像会在我的脑子里低语。哦，乌鸦魔法师，在脑海里的低语，比真正的声音还要糟糕，因为它们会妨碍思绪的流动。我需要在我的财产周围撒上保护药水，这样才能缓解我的焦虑，很明显，焦虑才是引发这些低语的根本原因。我需要保护自己，免遭敌人的毒手，这才是永久的治疗方法。给你，把镜子拿回去吧。”

乌鸦魔法师没有接过镜子。他久久地凝视卡尼欧若的脸。

“这就是你想要的全部吗？”他问卡尼欧若。

“这就是我想要的全部。”

“那你不用这样担心得要死了。”乌鸦魔法师对卡尼欧若说，“你还年轻，还可以扭转自己的人生。你需要摆脱的，就是那些会触发焦虑的事情，因为这种焦虑将会阻碍你寻找全新的自我，截然不同的自我。它们才是你的敌人。”

“谢谢，乌鸦魔法师。你说得对，你完全读懂了我的心。摆脱那些挡我路的敌人们，或者至少抵消他们对我的影响。我相信你，还有你的药。”

“拿起你面前的镜子，”乌鸦魔法师对他说，“稳稳地拿住它。现在看着它，别让你的眼睛游移不定。专注在你所有的思绪之上，所有欲望，所有需求，凝视它。如果你撒谎，你就是在对自己撒谎。如果你说出真相，你就是在对自己吐露真相。等你觉得自己已经准备好接受魔法治疗还有护身咒语的时候，告诉我。”

“我准备好了。我准备好接受治疗和咒语。”卡尼欧若赶紧说，生怕乌鸦魔法师突然改变主意。

“你看着镜子了吗？”

“是的，是的。”

“跟着我说：让人生的敌人远离我；窃贼和抢匪的时日无多。”

“让人生的敌人远离我；窃贼和抢匪的时日无多。”

“我想让你反复念上七遍。”

卡尼欧若照做了，反复念了七遍，他的眼睛盯着镜子里的眼睛，他的嘴唇和镜子里的嘴唇一起念了七遍。

“现在，把你耳朵里的污垢或者任何会阻挡我的话的东西都弄掉。”乌鸦魔法师威严地宣布，“仔细听我说。每天早晨，你都必须站在一面镜子前，看着它，念七遍咒语。每周七天，连续七个月。”

“就这样吗？”卡尼欧若问。

“就这样。”乌鸦魔法师拿回自己的镜子。

“这样就算给我的生命和财产施加了护身咒语吗？”

“对，如果你正确操作的话。”

“费用是多少？”

“没有费用，因为我没有使用任何草药、粉末或液体。你的病是跟财富相关的病，解药就在你的心里。如果你能时时用正确的格言武装自

己，抵抗灵魂的敌人，你的灵魂和你所拥有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格言？”

“是的，格言。还有由正确格言引发的行为。所以从现在开始注意你的言谈。能毒害人的东西都途经人的嘴巴。我不想听见你跟任何人说起你在乌鸦魔法师这里的所见所闻。你听到我说的话了吗？”

“听到了。”

“跟着我说：如果我说了不该说的，就让格言在我身上应验。”

“如果我说了不该说的，就让格言在我身上应验。”

6

卡尼欧若觉得心上卸下一副重担。他的财富现在得到了保护。他的敌人再也碰不到他的钱了，不管他们是谁，不管他们在哪儿。他沉浸在这种轻松的感觉之中，之前接待他的那个女人递给他一张纸，他只是接过来放进口袋里，连声谢谢也没说就离开了，更别提看她一眼或者说点什么。让他觉得感激涕零的就只有乌鸦魔法师一个人。这个人是一个真正的魔法师，卡尼欧若一直对自己说。他惊叹于巫医如此了解他和他的状况。并且，乌鸦魔法师没有找他收费，更加增添了几分可靠与信赖。骗子总是想要索取，而真正的智者却会给予。更何况乌鸦魔法师还神奇地帮他平息了心头的恐惧。所以现在，除了在生病的事情上面跟乌鸦魔法师撒了谎之外，卡尼欧若觉得内心无比安宁。而且，跟魔法师说话的时候，他觉得他们好像在哪里见过一样，这次见面只是重叙旧情。他很快就否定了他们之前见过的可能性，把对话的轻松和熟悉归功于魔法师的占卜技巧。

那天晚上，他睡不着：他的整个身体都因为愉快、放松、希望和蒙骗过关的自得而绷得紧紧的。跟乌鸦魔法师比起来，他甚至占了上风，他想。

可是，乌鸦魔法师的脸却不断出现在他脑海里。那张脸在他脑海里

狂乱起舞，唤醒了他沉睡已久的艺术直觉。在学校里，他的艺术特长是人物肖像；他的大脑就像是一个仓库，存储了他见过的各式各样的脸庞。然而，他早就醒悟，艺术只是一种素材积累；他的记忆丧失了清晰度和敏锐度。就像现在这样，他在脑海里一遍又一遍地搜寻乌鸦魔法师的面容。有几个瞬间，他仿佛找到了跟占卜时看到的一模一样的脸庞。但其他时刻，尤其是在半睡半醒之间，他看到那张脸飘浮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上方，向他呼喊：来，跟着我，我会让你变成捕捞一切的渔夫：树木、财产、人们、男人、女人。是的，特别是女人……

他想起那个给他一张纸的女人。那是怎么回事，纸上写了什么？他觉得浑身懒洋洋的，根本不愿意下床去口袋里掏出那张纸。可是，他又睡不着，只能溜下床，打开灯，看到标题：恩典七药。这个巫医的惊人之处真是接连不断：嗯，说的是关爱动物和植物，甚至昆虫？多有意思啊！一个关爱周遭所有生命的巫医？一个现代巫医，一个具有环保意识的巫医，他打着哈欠说着，回到了床上。

他梦到乌鸦魔法师和他在某个森林里互相追赶。有时候是他，卡尼欧若，在追乌鸦魔法师。有时候，是乌鸦魔法师在追他，而且，不管他藏到哪里喘口气，都会有一棵大树对他说：在你心里照七次镜子。

他在清晨醒来，来到洗手间的镜子前，念了七遍咒语。“七”这个字在他脑海的长廊里发出回声，仿佛它本身就有生命力，在不断坚持自己的权利一般。魔法肯定在起作用。七。恩典七药。这个字一直在跟他捉迷藏。有时候，它跑到一个句子的中间：恩典的药物是七。有时候又跑到句子前边：七是恩典的药物。七个恩典。恩典七个。格蕾丝·姆格瓦尼亚。格蕾丝·姆格瓦尼亚？

尼娅薇拉的另一个名字就是格蕾丝·姆格瓦尼亚。这可能吗？他觉得浑身瘫软，不敢相信脑子里这些想法。难道乌鸦魔法师想要跟他说有关尼娅薇拉的事情？说尼娅薇拉会被抓住？恩典七药。格蕾丝（恩典）。七。格蕾丝·姆格瓦尼亚。乌鸦魔法师的脸开始飘浮在空中。现在他确定他以前见过这张脸。就是那个在伊甸园酒店门外变装成乞丐的人。

卡尼欧若是那么的不知所措，他不得不扶着洗手间的墙，不让自己

瘫倒。那个人可不是普通的巫师。他就是传说中拥有神奇魔力的神灵之一。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他看都没有看我一眼，就知道我所有事情。他甚至知道我心里在想什么！这就是为什么，他问我是否有个女人俘获了我的心。想到他当时的反应：虽然我在找她，但我去那里并不是为了找她——他觉得沮丧不已。

他越是琢磨这次超乎寻常的经历，就越觉得当时乌鸦魔法师一直想引导他往尼娅薇拉的方向去想。这个人相当于在说他认识尼娅薇拉。的确，卡尼欧若自己也想起，有一次他看见过这个人 and 尼娅薇拉在塔基里卡办公室外面的街道边聊得火热。而且，审问录像里，塔基里卡也说过，是尼娅薇拉带他去乌鸦魔法师的圣地。乌鸦魔法师当时是想帮忙的。他真应该接受他的帮助。

突然，他想到一个主意。乌鸦魔法师通过镜子的魔力肯定能很容易地找到尼娅薇拉。他越是回忆自己亲眼看到的惊人魔力，越是觉得，这个魔法师是阿布瑞里亚唯一一个可以影响到抓捕尼娅薇拉的人。解决之道就摆在眼前。政府需要招募乌鸦魔法师还有他的镜子，找到尼娅薇拉的藏身之处。

卡尼欧若可以一石好几只鸟。尼娅薇拉会被抓住。乌鸦魔法师会因为提供帮助而获得奖赏。卡尼欧若也可以报答乌鸦魔法师不计报酬保护他财产和生命安全的恩情。最重要的是，卡尼欧若可以获得成功抓捕尼娅薇拉所带来的全部好处。他听见脑子里有一首歌在播放：

你还在等什么？

你还在等什么？

现在就是好时机

你还在等什么？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卡尼欧若走到电话旁边，联系了西吉奥库，并且听到了他最想要的回复：部长很快就会派司机来接他，省去他清晨的交通拥堵之苦。

“谢谢你，我的兄弟。”西吉奥库拥抱了卡尼欧若，把他迎进了办公室。

卡尼欧若惊呆了，这个拥抱是那么的热情，仿佛暗示他们是平级关系一般。独自乘坐由专属司机驾驶的插有微型阿布瑞里亚国旗的奔驰轿车，已经让他觉得受到了莫大的恩宠。他从没幻想过，有一天，自己可以坐在一辆车牌是CM^[1]开头的轿车后座。魔法师的魔法开始起作用了，以他没有料到的方式，那一刻，他说不出话来。

“坐吧，我的兄弟。”西吉奥库对他表现出过度的关注。在卡尼欧若的心里，自己已经变成了一个王子，这都多亏了乌鸦魔法师的魔法。

不过，他现在进退两难。乌鸦魔法师曾经明确地警告过他，不允许透露他在圣地的所见所闻。魔法师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是说他绝对不能说起乌鸦魔法师吗？还是谈论他的药物？如果违背了对魔法师的承诺，又会发生什么事呢？卡尼欧若可不打算赔上自己的未来去一探究竟。不管西吉奥库表现得如何兄弟情深，卡尼欧若都不会为了部长牺牲自己的人生。

另外，卡尼欧若对西吉奥库可能做出的反应也心存忧虑。如果不说出自己去圣地是为了寻找塔基里卡在录像带里说的护身魔法，卡尼欧若又要怎么解释自己去那里的原因呢？他害怕自己可能会一不留神就暴露自己的财富之源——那些想要拿到通天塔分包合同的商人们。不行。西吉奥库必须被蒙在鼓里。要不然他可能会要求分一杯羹，甚至要求享受前辈的特权。不行，他的财富之源，还有他那么多银行账户，都必须是一个秘密，只有他和简·坎约里知道的秘密。可是，在不说出自己曾经与乌鸦魔法师面对面交谈的事实，或者不损害自己的利益的前提下，他要怎么才能让西吉奥库部长知道本不应该知道的信息呢？

又一次，跟乌鸦魔法师相关的记忆帮了他的忙。魔法师曾经说过，从现在开始就注意你的言谈。能毒害人的东西都途经人的嘴巴。他知道，在阿布瑞里亚，真相也会让你惹火上身：他必须控制住他的嘴。

接下来，卡尼欧若仿佛事先排练过一样，轻松地讲述，在看了塔基里卡的录像带后，他是如何去乌鸦魔法师那里验证塔基里卡的故事的真实性，又是如何假装成得了跟他一样的说不出话来的毛病。

“太聪明了。”部长对兄弟卡尼欧若的诡计赞赏不已。

“你知道这个巫师最厉害的一点是什么吗？”卡尼欧若继续说，“他知道我的姓名，我最新的工作，我的一切。他是从手里的一面镜子上看到这些的。不幸的是，他也一下就知道了我是在装病。”

“他知道？”

“是的，老实说，对于他的反应，我更加惊讶。他说他只接待那些真正患病的人，所以他把我赶了出来，还说永远别再出现在他面前。所以，对于塔基里卡那些长篇大论，我也没有掌握到什么更好的证据。事实上，我没有看到或听到任何值得汇报的东西。因此，我现在想跟你说的，不是我在圣地的所见所闻，而是我根据回忆得出的推论。你知道的，我一回到家里，就开始思考这个人的巨大魔力。突然，好像某种顿悟一般，我想到，这个魔法师可能就是能把尼娅薇拉送到我们身边来的人。”

“这个乌鸦魔法师好像能迷住所有人，不管是什么汤姆、迪克还是哈里。”西吉奥库有点失望地评论说，“不过，我却不知道他还是个值得一用的侦探呢。”他嘲讽地加了一句。

“相信我，部长先生，从我跟他的短暂接触之中，我敢说，他是一个实打实的预言家。他的镜子之眼可以看得又深又远。”卡尼欧若充满诗意地强调，只为了不让自己回想起魔法师的警告，“我很后悔装病了，因为要是没有那样做的话，我会查出更多东西。至于我看到的听到的，我已经忘掉细节了，所以也没法多说什么。但是我的亲自拜访让我确信，乌鸦魔法师这条路子值得一试。”

西吉奥库沉默了一会儿，他在思考卡尼欧若刚才说的。迄今为止，举国上下想要摧毁“人民之声运动”这个组织，却始终不得其法，而卡尼欧若是唯一一个想方设法提供信息的人。他曾经帮忙揪出了尼娅薇拉这

个人。他曾经提供了尼娅薇拉的照片，有些是她年轻单身时候的，有些是跟他结婚之后的：它们是警方仅有的照片了。他曾经帮忙抓住了塔基里卡，还提建议弄到了温吉尼娅和那些跳舞的女人们的照片。那么，西吉奥库又怎么能直接忽略卡尼欧若的主意呢，虽然它听上去是那么疯狂。毕竟，统治者曾经告诉过他，为了抓住尼娅薇拉，他必须翻遍国内每一块石头。

“你刚才说，这个魔法师只接待病人。那么我们怎么才能聘请他为警方工作呢？”西吉奥库怀疑却又有点好奇地问。

“金钱和权势。”约翰·卡尼欧若说，“没有人会拒绝金钱和权势。部长，您的职位，还有您雄厚的财力，足以让魔法师兴奋不已，从而毫无怨言地把尼娅薇拉交给我们。我跟您说过，他的镜子的魔力比……”

“好，”西吉奥库果断地说，“我们稍后再谈这个。现在有件事得做。我希望有人很快能完成。我想让你立即回到乌鸦魔法师那里。告诉他，我托你问候他。我已经授权给你，只要能找出尼娅薇拉藏在哪里，他开什么价我都接受。”

卡尼欧若正要接受这个任务，但又想起乌鸦魔法师的警告。魔法师会怎么看待西吉奥库要求他做的事情呢？会觉得他的再次出现还有这个任务是违背了诺言吗？卡尼欧若再一次觉得自己被自己连累了，因为他之前在与乌鸦魔法师的接触上面撒了谎，还说自己是被赶走的，被警告过再也不可以回去。如果后来西吉奥库回想起这一点，开始怀疑他在其他方面的真实性的话，他要怎么办呢？

“我觉得派我回去不是一个好主意。毕竟，他要我永远别再回去。我不善于撒谎，部长先生，我真的讨厌撒谎，我也不知道怎么说出口。我觉得，这样会比较好，您把他请到您的办公室来，然后……”

“让魔法师到我的办公室来？绝对不行。”西吉奥库反应非常激烈。

“我猜，”卡尼欧若接着说，“他会震惊于您的出现，甚至不会索要报酬。”

西吉奥库又沉默了一会儿，思考卡尼欧若刚才的建议。他在想，这

个家伙会不会四处乱叫，说我请了一位巫医到办公室来，统治者的办公室。不行，绝对不能让卡尼欧若知道他接下来要怎么处置这个乌鸦魔法师。

“约翰，你已经做得很好了，我绝不会忘记你对我的忠诚。你帮了我很多忙，我很感激你从来没有骗过我。把一切都交给我吧。我会想出最好的处理办法的。把政治和巫术混在一起是非常危险的。从现在开始，我想让你忘记，你跟我说过的关于乌鸦魔法师的事情，还有在追捕尼娅薇拉还有‘人民之声运动’组织的其他异见分子的过程中，他可能会或者可能不会扮演的角色。”

听他这么说，卡尼欧若简直不能更开心了。他可能有点越线，但并没有对魔法师食言。而且西吉奥库也没有完全忽略他的主意。如果事情进展得不好，魔法师没有找到尼娅薇拉，部长也不能怪在卡尼欧若头上。如果进展得顺利，尼娅薇拉……谁知道呢？离开的时候，他心里默默吹着口哨，尽情享受西吉奥库把他当成平级，甚至当成兄弟一样拥抱。

回到办公室，西吉奥库迅速召集信任的两个手下恩卓亚和卡西加开会。

“多亏了你们的录像和富有技巧的审问。但接下来的事情，我想让你们非常谨慎地对待。换上便衣，任何时候都不要提到我的名字。”西吉奥库跟忠诚的使者们说了乌鸦魔法师的事。

8

“我是以利亚·恩卓亚。”一个人说。

“我是皮特·卡西加。”另一个说。

“我们是警察。”

“你想看我们的徽章吗？”

“那倒没必要。”他对他们说，“对乌鸦魔法师来说，所有人都一

样。”

“很高兴听到你这么说。”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是什么让你们这么早到访我的圣地？”

“我们为你带来了政府的消息。”卡西加说。

“你和镜子的魔力已经传到了政府的耳朵里。”恩卓亚局促地说。

在他们的举止之中，他感受到了他们的恐惧，但这并不意味着什么。他经常能在很多来访的人身上看到类似的不安，尤其是那些宗教狂热分子、受过良好教育的教授和高级别的公务员，他们表面上都假装不相信这种超自然的能力。有个牧师，每次做礼拜的时候都谴责巫术。某天的黎明时分，他来找乌鸦魔法师，却在圣地偶遇了自己教区的教友。这两个人都赶紧说乌鸦魔法师是他们的亲戚，并且把这说成是他们到访的理由。他们匆匆作别，说下次再来。

我们人类是多么复杂啊。那件事闪过他的脑海时，他这么想着。

其中一个警察将他从沉思中吵醒。

“听好了。我们四处寻找一个叫作尼娅薇拉的女人。”恩卓亚身子向前倾，压低嗓门说道。

“我们一无所获。”卡西加补充说。

“这个尼娅薇拉是什么人？”魔法师问。

“你肯定听说过她。”恩卓亚回答，“她是想要推翻统治者合法政府的恐怖分子。”

“一个可怕的女人。”卡西加补充，“她蛊惑了很多人的心。”

“尤其是女人們的。”恩卓亚说。

“你没听说过那些让通天塔蒙羞的女人吗？”

“乌鸦魔法师从来不参加任何庆典，除非他是庆典的主人。”乌鸦魔法师说。

“我们想抓住她。”恩卓亚说。

“而你是唯一有法力找到她的人。”卡西加说。

“我们请你向你的镜子求助。”恩卓亚说。

乌鸦魔法师的眼睛一直盯着他们的脸，却没有发现任何讽刺或嘲讽的痕迹。

“我只有治病的法力。”他对他们说。

“我们可以答应你的条件。钱不是问题。你开价吧。”恩卓亚和卡西加一起说，“你做你的事，我们做我们的。”

“不是钱的事。”他对他们说，“每个专业都有自己的重点和专长。你绝不会让一个牙医去做心脏移植手术。你们的技能是追捕那些违背国家法律的人，而我的则是驱逐那些威胁生命法则的力量。”

“可是尼娅薇拉就是一种病。她跟国家作对，威胁到了许多人的生命。”恩卓亚说。

“对，把她从她的巢穴中熏出来。她是一种传染病。”卡西加说。

“把她带到我这里来，”乌鸦魔法师说，“还有被她传染的所有人。”

“她传染了许多人。”他们异口同声地说，“毒害了青少年的心。我们没法召集所有被传染的人。只有把病毒抓起来，才能终止传染。”

“把病毒带到我这里来，我会找到治疗方法。”乌鸦魔法师想要结束谈话了，“难道我治病的法力已经成了国家的武器吗？我的病人知道了会怎么想？这会增加我的可信度吗？你们或许还想过把我请到总统府，对整个国家说：这就是乌鸦魔法师。他引诱病人到他的圣地，帮政府抓罪犯。”他决然地说。

恩卓亚和卡西加没有动怒，反而看着彼此，仿佛他们听懂了魔法师

在暗示什么，或者他想要什么。

“我们会把你的话带给派我们前来的人。”恩卓亚对他说，“同时，我们也请你为你的服务开个价，为国家服务。”

“没什么可多想的。”他坚定地对他们说，“你们是国家的守护者，我是生命的守护者。”

9

“你确定他们不是在暂时稳住我们？”听了卡梅特说的刚刚发生的一切，尼娅薇拉问道。

自从他们回到埃尔代里斯，除了偶尔有警察来讨要魔法，他们觉得仿佛有一堵无形的墙在保护尼娅薇拉免遭敌人的觊觎。但卡尼欧若来过之后，她觉得这堵墙好像突然坍塌了。

“如果他们来抓我，”尼娅薇拉打破他们因恐惧而生出的沉默，“答应我，千万不要放弃圣地。跟我保证，你会继续信奉恩典七药。”

“请别再那么说。只要你继续藏在人群中，没有敌人可以找到你。”

“一旦密探进了庭院，谁都逃不掉。”尼娅薇拉好像认命了一样，“我不知道我还能撑多久，扮演不同的角色，更换不同的装束。谨慎并不意味着怯懦。如果我能得到你的承诺，我会更安心一些。”尼娅薇拉说。

“如果我抛下那些在死亡威胁中寻找生机的人们，我又能算什么治愈者呢？至于恩典七药，它们是一种‘道’，属于我们所有人的‘道’。我也想得到你一个承诺。如果他们把我带走了，你要确保乌鸦魔法师的工作得以继续。”

“别那么说。”她说。

“好，我们别再说得好像要分离一样。”卡梅特说，“你哪里都不会去，我也不会。我们在我们的圣地里很安全。”

他们长长久久地拥抱着一起，好像想在这永恒的拥抱中凝固永恒的

安全感。

“该回去工作了。”尼娅薇拉最后还是推开了他。

“我要申诉。”卡梅特依旧握着她的手。

“不回去工作？”

“我要申诉最近颁布的‘禁令’——不允许在白天检视对方的伤疤。”

“白天不行，晚上可以。”她说。

他们经常渴望探索对方的身体，但现在，她随时会被抓走的感觉让他们的“饥饿感”更加严重了。

然而，到了晚上，所有的病人和员工都离开了，就在尼娅薇拉以为可以开始“探索”的时候，她暗中发现卡西加和恩卓亚出现在院子里。

“我来对付他们。”卡梅特说，他努力用一种自己都没有感受到的信心来安抚她，“藏在这里，随时逃跑。你知道我们说好的记号，还有逃跑路线。”

10

“听着，”恩卓亚对乌鸦魔法师说，“部长今晚想见你。”

“他想要什么？”

“我们只是传话的。”

“那就回去跟派你们来的人说，我很欢迎他到我的圣地来。”乌鸦魔法师对他们说，“如果我能满足他的需求……”

“他不需要治病。”卡西加解释道。

“那他找我干什么？”

“他只是发出一个邀请。”恩卓亚说。

“你将是他的私人贵宾，尊贵的客人。”卡西加补充道。

“跟他说，虽然我对他的邀请感到荣幸，但他还是得提议一个对我和我都合适的日子和时间。”

恩卓亚和卡西加面面相觑，不知道要怎么才能让这个巫师很好地理解到他其实别无选择。

恩卓亚清了清喉咙说，“乌鸦魔法师，我们知道，你可能不太熟悉我们政府里说的礼仪一说，而且，老实说，我并不怪你。哦，对不起，我跟你说了英语了。我的意思是，你可能不太了解跟政府打交道都有哪些礼仪规矩。”

“你没必要解释。”乌鸦魔法师用流利的英语回答。“就算是巫医，也不一定是语言的门外汉。嗨，伙计，告诉你爸妈我不会去的。乌鸦魔法师从没被任何人指挥过。他一点都不蠢。你好，拜拜吧。”乌鸦魔法师用Sheng语^[2]说道。

恩卓亚和卡西加还没有从惊讶——这位巫医不仅说得一口好英语，还会说坊间最流行的方言——中回过神来，就看到乌鸦魔法师开始往屋里走去，仿佛他们的事情已经说完了一样。

“喂，等等。”他们一齐大喊，乌鸦魔法师停住了脚步。

“十分抱歉，”恩卓亚对他说，“可是你不走，我们就不能走。”

“你们是想让我动怒吗？”

“哦，不，不，不是这个意思。”卡西加赶紧解释，魔法师声音里的恐吓意味让他觉得不安，“可你也知道，我们国家就是这样的。没有恰当的理由，公民是不可以拒绝政府的邀请的。”

为什么这两个警察既有恐惧感又不失威严？卡梅特觉得纳闷。他们是真的来抓我的吗，还是整件事都是个幌子，他们其实是冲着尼娅薇拉来的？卡梅特仔细地衡量他面临的选择。扮演愤怒的乌鸦魔法师，用火和硫磺恐吓他们？但如果被他们识破了呢？坚持不去？他们还是会强行

把他拖走。此外，反抗可能会引起他们的怀疑，反而让他们更深地探究圣地的大小事宜。万一他们突然袭击圣地抓走尼娅薇拉呢？他绝不会原谅自己。还是让他们把他抓走吧，总比抓走她要好得多。

“是这样吗？”乌鸦魔法师故作无知地问，“那你们就在那里等我吧；我很快就准备好了。”他对他们说。他知道，如果他们真的是来抓他的，就绝不会让他离开他们的视线。

乌鸦魔法师确信其中一个警察往前挪了一步准备跟着他，他转过身盯着那个人。

“你真的想跟着我吗？越过我的魔法界线？”

“哦，不！不是！”两个警察异口同声地说，“别着急，慢慢来，乌鸦魔法师先生。”

他进屋直接找到尼娅薇拉，向她说明了当前的情形，让她继续藏着，直到他和这两个新结识的伙计离开。

“这样做更好。”乌鸦魔法师对她说，“这样能把他们的鼻子从圣地和你身上引开。”

就在乌鸦魔法师和警察们正要离开的时候，尼娅薇拉突然从暗处冲出来，直接跑到他们身边。她左手拿着一个开了瓢的葫芦，右手拿着一个拂尘。三个人都停下了脚步。光和影打在尼娅薇拉身上，让她看上去是那么超凡脱俗。她站在他们面前，一言不发。那一刹那，卡梅特以为她疯了。那个蜷缩着眼巴巴看着他离去的尼娅薇拉哪里去了？她为什么要这么做？尼娅薇拉在葫芦瓢里蘸了蘸拂尘，在他们头顶上摇晃，口中还念念有词。

“要是他回来的时候少了一根毫毛，我会让你们俩负责，负责，负责。”

她围着他们转圈，一遍一遍地重复这个仪式，变换着花样念叨同一个警告。

直到第七圈结束的时候，她突然停了下来，离他们那些蠢兮兮的脸庞只有几英寸远。然后，她缓慢而坚定地，生怕他们漏掉任何一个字，说：

“要是他没回来，你们这些带走他的人就会像这样被大地吞没！”

她一边说着，一边把葫芦瓢举起来，把剩下的水倒在地上。

“或者像这个葫芦一样碎尸万段！”她把葫芦瓢狠狠地摔在地上。

然后她跑回了屋子。

恩卓亚和卡西加惊呆了；当他们试图抬腿时，觉得自己的腿仿佛被钉在地上一样。

“别担心。”乌鸦魔法师告诉他们，“她是我的守护精灵。我的生命之眼。跟小羊羔一样温顺。不过，一旦被激怒，她就会被危险的恶魔附体。即便是我，也要像遵从法律一样听她的话。”

咒语解除了。警察们的腿又可以动了。他们把乌鸦魔法师带到统治者的国家大臣西吉奥库面前。

11

他们驱车离开的时候，卡梅特想的都是尼娅薇拉，还有刚才在圣地之外的场景。自从遇见尼娅薇拉，他的人生发生了意料不到的变化。他经常觉得自己走在梦境之中。即便是最为匆匆的一瞥，她的面容也会让他的血液燃烧。那些未知的期待，让他沉浸在一种美好、宁静、充满希望、伟大的感觉之中。

尼娅薇拉最令他惊奇的就是她的幽默和笑声，即便是在艰险的环境之下。不过，不管他觉得他已经多么了解她，她还是每一天都会给他新的惊喜。他怎么也没想到，尼娅薇拉没有像他们说好的那样继续藏着直到他们离开，而是像暴风一样出现，上演了这么一出引人入胜的节目。警方现在已经把他从她的藏身之处带走。

但很快，他又被各种怀疑充斥，他的双膝突然发软。万一警察们已经盯上了尼娅薇拉呢？如果没有，要是他们怀疑他真的知晓她的藏身之处呢？万一他们对他用刑呢？

他决定不再去担忧那些当前他无能为力的东西。即便是对他用刑，审问有关尼娅薇拉和“人民之声运动”组织的事，他能告诉他们的也极少。他对这个组织的了解，仅限于尼娅薇拉告诉他的，那也是非常少的。

他沉浸在这些矛盾的思绪和情感之中，就连汽车已经在某栋大楼前面停下，他都没有意识到他们已经到达了目的地。

这一路上，恩卓亚和卡西加都没有跟他说话，他们彼此之间也没有交谈。圣地外的那出戏让他们各自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他们都想要弄清楚那个巫师的舞蹈究竟对他们的姓名有什么影响。

到达之后，恩卓亚把卡西加和乌鸦魔法师留在车里，自己去找部长，看接下来要怎么对待这位客人。

“现在是晚上，有点晚了。”西吉奥库草草地说，“明天早上我再见他。我不想让他觉得自己有什么了不起，让我等这么久连夜接待他。”

“那我们再把他送回去吗？”

“当然不是。”西吉奥库用英语说道，没做过多解释。

“那我们把他放到哪里？”对于这事先没有料到的进展，恩卓亚的心开始往下沉，“酒店？”

“你在开玩笑吧。他可是国家的客人——带他去政府酒店吧。”

“据我所知，所有的单间都满了。”恩卓亚想方设法让乌鸦魔法师免遭囚禁。

“让他跟疯子住一间。”

对于自己那样被拖出西吉奥库的办公室，塔基里卡觉得十分耻辱，但他把怒气都撒在马乔卡利和温吉尼娅头上。为什么他的朋友不允许他参加前往美国的代表团？他问了自己一遍又一遍。马乔卡利说会经常给他打电话，但自从去了美国，马乔卡利一个电话也没有打来过。西吉奥库埋在他心里的疑问开始慢慢腐烂。但他还是无法想象马乔卡利和温吉尼娅之间会有什么关系。但那些照片，他的温吉尼娅，还有那些跳舞的女人，已经动摇了他对她的信任。虽然这信任原本也没有多少。塔基里卡开始信服老话说的，女人或小孩的话，听的人应该思考一晚上再决定信不信。尽管如此，他本来可以随时发誓，有些事情是温吉尼娅没有能力去做的，不过现在他也不能那么肯定了。

妻子的品行不端——让那些女人为她起舞——是伤他最深的事情。尽管他认为，女人天生就不值得信任，但他还是觉得一个男人的妻子应该是一个道德模范。好男人的标准是有没有品行良好的妻子，而好妻子的标准则是会不会周到而能干地掩盖丈夫的缺点。那才是他娶的女人。一个对生活没有太多要求的女人！一个很早之前就不再过问他在哪里过夜的女人。一个看上去对围着厨房和田地转的日子非常满意的女人。一个从来不过问政治的女人。这样的女人才是他了解的。难道这一切都是她装出来的吗？

或许西吉奥库他们是对的，他们暗示，尼娅薇拉，这个他们认为是所有伪善之母的女人，跟这个陌生的温吉尼娅有着某种关系。实际上，毫无疑问的是，从他生病、温吉尼娅去公司上班的那一天开始，一切就开始不对劲了。如果他自己都被尼娅薇拉的花言巧语蒙蔽了，温吉尼娅为什么不会呢？虽然他知道了这么多，但他还是指望过她会有必要的手段不被骗得团团转，不跟那些无耻而粗野的女人们混在一起。

打老婆，即便不是男性固有的权利，也是一种特权。现在被关在监狱里，他没有机会显示自己的男子气概。他沮丧地咬牙切齿，退而求其次地想象自己不停地扇她耳光，而她惨叫着乞求宽恕和原谅的样子。这让他更加冷静地思考压在他身上的其他事情。

比方说西尔弗·西吉奥库的事情。

很明显，这个部长正在给马乔卡利下一个精心制作的圈套，就等着

塔基里卡往里钻。但他想让他扮演什么角色？西吉奥库的要求——思考“如果”“白种人”和“愿望”的“真实含义”——依旧在他耳边嗡嗡作响。难道这个角色隐藏在这些话里面？他能得到什么回报？会有什么样的交易条件？西吉奥库对此表现出一副高深莫测的样子。为什么？

西吉奥库把他扔回一间牢房，里面只有一个木桶可以当作厕所，想要以此软化他。看守们三天才来倒一次便桶，有时候连这个频率也保证不了。所以，当屎和尿溢出便桶时，整天整夜陪着他的就是这恶臭味了。但西吉奥库低估了他求生的欲望，还有他作为商人的聪明。塔基里卡绝不可能接受任何没有付出和回报的交易。

塔基里卡并不是多么珍惜友谊。只要条件合适，他将不惜一切地自保，除非这条件触及统治者的生命和权力。那绝对是死路一条。所以，他绝对不会接受“他可能听别人谈论、阴谋策划反对统治者”的说法。

他多么希望自己能知道统治者和随行人员归来的确切日期和时间啊！塔基里卡觉得，除了等待西吉奥库谈明交易条件，或者等待马乔卡利从美国回来之外，他没有别的选择，只是看这两者谁先发生而已。

有一天晚上，看守们打开他的牢房门，扔进来一个人，然后又关上了门。塔基里卡死死地待在角落里，不敢动弹，紧张地听着这位牢友的呼吸声。过了一会儿，塔基里卡再也忍不住，他问：“你是谁？”但这个人，无论他是谁，都没有回答他。

他可能是雇来的杀手，深夜潜来伤害你，心里有一个声音对塔基里卡说。他吓出一身冷汗，开始发抖。紧张占据了他，他开始尖叫：

“不要杀我。我求求你，别杀我。我没犯罪。可怜可怜我吧。我还有老婆孩子呢。请别因为钱而染上无辜的鲜血。不管他们给你什么，我保证给你双份。”

“嘘！”那个人说，但塔基里卡太害怕，沉浸在自己的剧情里，根本没有听到他说什么。

“他们给了你多少钱？”塔基里卡问道，他焦急地等待回复，时间仿佛凝滞了。

“为什么给钱？”那个人问。

“杀了我。”

“我为什么要杀你？我不认识你。我从来没见过你。”

“这就是我一直跟你强调的。我是无辜的。我从来没有伤害过任何一个人。”

“那你就没什么可怕的。我不会杀你的。”那个人告诉他。

“你说什么？”

“别吵了。我不会杀你。”

“谢谢你，我的救世主。你想要多少？”

“我为什么会想要你的钱？”

“因为留下我的性命。因为不杀我。”

“谁告诉你我来这里是要弄死你的？”

“那你谁？为什么他们让你来这里？”

“听着，”那个人愤怒地说，“我不知道你是谁。我也没心情聊天。去睡你的觉，让我也睡会儿。”他说完就安静下来。

可是，对塔基里卡来说，这个人的沉默就是不祥的预兆。他说的全是假话。他是想骗我睡着，然后杀了我。

“别以为你能骗过我。”塔基里卡说。

“为什么？”那个人问。

“我知道你是想等我睡着了……”

“你是疯子吗？”

不管塔基里卡如何挑衅，那个人都没有再理会，这更加证实了塔基

里卡的怀疑，西吉奥库就是想弄死他。他没有合过眼。天亮之后，他盯着那个人躺着的角落。

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提图斯·塔基里卡！”

“乌鸦魔法师！”

13

某个有能力将他救出监牢的人就这样从天而降地出现在他面前，塔基里卡陷入了狂喜之中。有什么比看到乌鸦魔法师更加值得高兴的事呢，他可能就是来解救他的。塔基里卡甚至没想过问一句，乌鸦魔法师来这里做什么，或者，他是怎么来这里的。

他只是一股脑儿地倒苦水，倾诉自从收到来自卡尼欧若的“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传票之后，他都遭受了什么样的折磨。他说了他是如何被抓走的，如何被卡西加和恩卓亚审问，如何在部长办公室跟西吉奥库谈话，又是如何被扔到这间漆黑的牢房的。他唯一没有提到的就是温吉尼亚那可耻的背叛，尤其是那些跟跳舞的女人在一起的照片。

“看看西吉奥库对我都做了些什么！看到那个便桶了吗？那就是厕所。他们上次是什么时候来倒的？七天前。幸好我没怎么拉屎。就算这样，你也能看到，这便桶就快要满了。”

“这都是你拉的？”

“对。我进来以后就没别人了。他怎么敢这样对我？我该怎么办？”

“你觉得呢？”

“你知道有句话说，两头大象打架，遭殃的是草地吗？我觉得自己就是草地，夹在西吉奥库和马乔卡利的权力争夺之中受苦。问题是，西吉奥库还不清楚他真正想要我做什么。”

“考虑到他问你的关于马乔卡利的问题，要多清楚才算清楚呢？”

“他甚至没有提到马乔卡利的名字。他非常小心，跟我扯什么托马斯的信徒，一个叫笛卡尔的法国人。然后他让我先走开，好好想想我对白种人的渴望。”

“你看不出来他只是想让你说出来是别人把白种病传染给你的吗？但你又能把谁拿出来说，就是这个人或者哪个人传染了我，或者，那个人就是病毒的主人？在你称作朋友的那些人里，有谁不是因为这种病受苦，在以自我为中心的背后，哪个不是狂热的贪婪？他让你再想想你说的话的真正含义和暗示，这没错。但你考虑过之后打算怎么办吗？”

“这也是我想知道的。我该怎么办？”

“首先，审视你自己。”

“当然，人必须审视自己，看看自己的利益在哪里，该如何保护它们。”

“我的意思是，你要审视你的内心；弄清楚你为什么会沦落到这里。”

“我并没有囚禁我自己。”

“那么，是谁，囚禁了你？”

“我跟你讲，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才是我的敌人。他们想让我死在监狱里。为什么？因为他们不想让我继续当通天塔的主席。他们想要独霸整个项目的好处。但你等着瞧。他们不知道他们在跟谁打交道，乌鸦魔法师。帮帮我，请帮帮我走出牢房，我绝不会忘记你。”

“你想走出哪个牢房？”

“乌鸦魔法师，这是件很严肃的事情。你看看这里有几个牢房？”

“两个。一个是心理的，一个是身体的。”

“那就用你的镜子的魔力，冲破所有牢房的围墙。”

“我没带着镜子。”

“噢！”塔基里卡绝望地呻吟。

“我们做一面自己的镜子怎么样？”乌鸦魔法师突然问。

“怎么做？”

“用我们的大脑。还有比大脑之镜更好的镜子吗？”

“随便你说什么。”听到乌鸦魔法师说要用镜子，塔基里卡又高兴起来，什么镜子都行，管他怎么做的。

“闭上你的眼睛……在你的脑海里画出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的样子。”

他这是想让这两个无赖失去力量，从而来帮我，塔基里卡一边尽力想象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的样子，一边对自己说。不过他们的样子却没法在他脑海这黑暗的镜子里稳定下来。

“我一会儿能看到他们，一会儿又看不到。”塔基里卡说，“他们时隐时现。”

“他们的样子是否模糊都不要紧。”乌鸦魔法师说，“现在指着那些正在毁坏国家的人。告诉我他们在哪里。”

这很简单，塔基里卡想，他伸出手指向远方，但他的指头一直在动，跟脑子里的影像一样。

“就在那里。”塔基里卡说，手指依旧茫然地指着前方。

“稳住了。”乌鸦魔法师说，“现在睁开你的眼睛，继续指着那些腐败和贪婪的人。”

塔基里卡照做了。想到敌人、贪婪还有腐败的人都要死了，他的心里充满了欢乐。

“仔细看看你的手。一个手指头指着你的敌人们，另外三个全都指着你自己。”

“我不太明白。”

“你不明白什么？你还记得孩子们听的故事吗，五个手指头去抢劫别人的故事？小指说：我们走吧。去哪里？去做什么？旁边那根手指头问它。去偷，中指说。被抓住怎么办？第四根手指问。你知道大拇指怎么说的吗？”

“我跟你们可不是一伙儿的。”塔基里卡扮演起拇指的角色，笑着说。

“所以胖胖的大拇指到现在为止还不跟其他四个手指在一起。一个小偷，没有跟其他人站在一起，还指着……”

塔基里卡又看了看自己的手。很明显，食指和另外三个手指头都指着确切的方向。那么，大拇指又指向哪里，指着的是什么？谁也不知道。突然，他觉得他知道了乌鸦魔法师想说什么。

“所以说就连小孩子的故事也能教会我们一些事情？”塔基里卡兴奋地说，“乌鸦魔法师先生，现在我知道你想让我理解什么了：就好像这四个手指头一样，愚蠢的人才会选择明确的立场。每个人都知道他们站在哪里。我就是太确定自己的伙伴了。我应该时刻像大拇指那样，装出令人迷惑的样子。乌鸦魔法师，谢谢你，感谢你一千次。”

“难怪耶稣要哭泣！”乌鸦魔法师大声说道。他仿佛是在对自己说话，语气明显充满了沮丧。

“你为什么要说耶稣要哭泣？”塔基里卡真的被乌鸦魔法师搞糊涂了。现在他开始去联想《圣经》了。

“因为他告诉他们很多事情，尽管他们有耳朵，但他们还是听不进去。他让他们看很多东西，尽管他们有眼睛，但他们还是看不见。”

他甚至还会在仪式里用到《圣经》，所以他的魔法才会如此强大，塔基里卡这样想着。只要他用心去做，就没有什么他做不到的。

“所以人们才会说，上帝只会帮助愿意自助的人。”乌鸦魔法师说。

“乌鸦魔法师先生，我要怎么样自助，你才能帮助我？”塔基里卡鼓励道。

“再一次，审视你的内心。看看你心里到底都有些什么。”

“怎么做？”

这个人只关心自己，乌鸦魔法师想。他只能看到听到他想看到、听到的东西。乌鸦魔法师，卡梅特·瓦·卡雷麦雷，感到愤怒，非常愤怒。

他没有忘记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塔基里卡是如何羞辱他的。闲暇的时候，那段记忆也会像洪水一般淹没他。他从来没想到，一个人可以对另一个人那样恶毒和怨恨。很早之前，卡梅特就决定放弃复仇，因为这样做无异于让自己变得跟塔基里卡一样。不要同傻瓜争论，老话说，因为人们会看不到你们的差距。

可是现在，他决定唤起这个人的记忆，提醒他他们第一次相遇的情景，看看塔基里卡是否会表露出任何愧疚。像他这样的人，那么以自我为中心，需要有人直截了当地告诉他一些事情，模棱两可是行不通的。

“你想听一个故事吗？”他问塔基里卡。

“想。”塔基里卡赶紧回答，“我很乐意听，如果故事能帮你把我救出这个牢房的话。”

“我不知道能不能帮你走出这个牢房，但如果你非常仔细地听这个故事，它可能会帮助你走出一个比现在这个用石头和钢铁盖成的牢房还要大的监牢。”

“我懂。我知道这是你来这里的原因。我知道你绝不会允许我在这间牢房里腐烂。所以，请赶紧讲你的故事，现在就开始，我保证我不会打扰你，我连咳都不会咳一声。”

14

你听说过《摩诃婆罗多》《罗摩衍那》或者《博伽梵歌》吗？这三

部，或者说两部吧，因为《薄伽梵歌》其实是《摩诃婆罗多》里的一个章节，他们是印度人在宗教、文化、历史和哲学方面的主要经书。它们都是用梵语写的，梵语是印度古代的语言，尽管现在，就像拉丁语、古希腊语、吉兹语和塞巴语一样，这门语言已经死了。

《摩诃婆罗多》讲的是库茹人和潘达瓦人之间的战争。他们是同一个家族的两个分支。阿里伍阿那，潘达瓦人的英雄，是一个神箭手，据说可以一箭射中月亮上的猎物。但是，阿里伍阿那和老师德罗那听说另一名弓箭手埃卡莱瓦恩的技艺远远超过了阿里伍阿那。只要狗一张嘴，他就能连射七支箭射进它的嘴里，根本不给它喊叫的机会。埃卡莱瓦恩是自学成才，却是在德罗那的雕像下面，他把德罗那当作榜样来激励自己。尽管如此，埃卡莱瓦恩还是对外声称德罗那是他的老师。印度法则规定，学生必须回报自己的老师，以表达感激。虽然德罗那根本没有教过埃卡莱瓦恩，他还是要求得到回报。随便你要什么，埃卡莱瓦恩说。那么就把你的大拇指给我。他们把埃卡莱瓦恩的拇指剁掉。你看到这种羞辱和残忍了吗？德罗那不肯教埃卡莱瓦恩，因为他是穷人家的孩子，等他凭借自己的天赋和努力，成了优秀的人之后，德罗那又夺取了他的能力，这样富人家的孩子就没有了竞争对手。埃卡莱瓦恩被迫处于劣势，从而成就了阿里伍阿那的优越地位。

你觉得这只是古印度的一个故事吗？这也是我们这个时代的故事。通过房地产生意、买和卖、发展和销售、监督建造和获得报酬，富人得到财富。为了公平起见，富人非常周到地在外边挂一块标识牌，清楚地声明这里没有空闲的岗位。但你知道怎么回应的啊！需求，就好像爱情一样，是盲目的！飞累了的鸟儿，他们说，总得找个地方落脚。所以，有一天晚上，一个正在找工作的陌生人敲响了这个富人的办公室。尽管快下班了，富人还是同意给陌生人做个面试。他详细地查看了求职者的简历，问了他很多问题。但你觉得富人接下来会怎么做呢？请跟我来，他对陌生人说，这样我可以给你做一个恰当的面试。富人带着陌生人走到门边，让他读一遍标识牌上的字，考考他的阅读和理解能力。现在，在我继续之前，我想声明，没有人会因为有空闲岗位而责怪雇主。但你好好想想然后告诉我：一个人要怎么才能在羞辱一个已经觉得羞辱的人身上找到乐趣啊？告诉我，塔基里卡，为什么要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

痛苦的呼喊之上？如果别人因你被困囿而幸灾乐祸，你是什么样的感受？

你为什么要那么做，塔基里卡？我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吗？我只是想要一份工作而已。

15

这番揭示让塔基里卡遭受了重大的打击，那么突如其来，又似乎无可避免。他想起来了，虽然乌鸦魔法师还没有确认，但他也知道，那个陌生人和乌鸦魔法师就是同一个人。所以这就是为什么，在上次占卜及治疗他的白种病时，他有那种似曾相识的感觉。但是那时候，他以为这只是白种病的副作用，是一种幻觉，因此忽略过去。现在才知道，原来如此！塔基里卡从没听说过什么死掉的语言，他以为乌鸦魔法师说的是死人们说的语言。这个魔法师通晓非洲、印度乃至世界的死掉的巫师的秘密。面对这一切，他觉得一阵前所未有的恐慌攫住了自己。有那么一会儿，他待在角落里，一动不动，但脑子却飞快而狂躁地转着，凶险甚至更加凶险的画面一幅一幅地闪过。但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他觉得这番话仿佛投下一束光，照亮了曾经的谜团。

这个魔法师肯定就是我所有麻烦的源头！他肯定是在我办公室门外施下了咒语，所以才会有排队狂热。在他被我从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赶走的一两天之后，队伍才开始排起来。是他，把我的舌头打了结。是他，给温吉尼娅和尼娅薇拉下了咒，让她们背叛我。他根本不是在找工作，而是在找一个场合可以发泄因为嫉妒而生出的恶意。而我，一个无辜的人，落入了他的圈套，给了他报复的理由。他甚至还偷了我的钱。

“我给了你三大袋子钱。”塔基里卡指望这么说能让他平静下来，抚平他的愤怒。

“你的钱散发着邪恶的臭味。你可以拿回去。我把它藏在草地里了。”乌鸦魔法师说。让塔基里卡惊愕的是，他甚至还描述了藏钱的地点。

那么，现在，他还是被敌人派来的吗？半夜三更的时候把他送进来，用故事给我下圈套，再用藏钱的事来骗我？他知道只有一个敌人具备这样的权势和机会。

西吉奥库的话萦绕在他耳边：“仔细想想……”他最后说了这些话，接下来就发生了什么？乌鸦魔法师神秘地出现在这个牢房。是这个魔法师最先诊断出他想要变成白种人的愿望。现在，又是这个魔法师被西吉奥库派来对付他，对付他这一次，并且永远解决他。这一切都是西吉奥库的把戏，事先就说出来了，用那么阴暗的方式。这个魔法师肯定会先从切掉我的手指头开始。他可能昨天晚上就想杀了我，只是我一直醒着。

他呆立在角落里，感到死神披着人皮慢慢地走向自己，他却一动不能动，什么也做不了。此时此刻，塔基里卡拿定主意，不管接下来发生什么，他都绝对不会再跟这个在印度读过书、刽子手一样的魔法师在同一个牢房里共度一晚。他的办公室和家里已经被他下了诅咒，所以麻烦才会一个接一个地砸在他身上，就好像冰雹一样。

虽然他的战略是为了逃脱死神，但他的战术却是，让乌鸦魔法师继续跟他对话，好让自己想出逃生之法。

明确了战略和战术，他稍微平静了一点，尽管他脑子里有各种想法和画面，但说出来的话却没有流露出任何恐惧或焦虑。

“我不是想伤害你。我向你保证，那个面试只是男人跟男人之间的小玩笑。实际上，我想让你也笑一笑。我不想让你因为没得到工作而太难过。”

“难道你不觉得开这种玩笑之前应该三思吗？这样的幽默会害死人。”

死？他终于露出真面目了。巫术和“政术”联手起来对付我。多么强大的结合！魔法师已经跟死人聊了一千多年了。他读过印度和希腊从古到今所有巫师手册。不管我是不是在监狱里面，都逃不过乌鸦魔法师那洞穿一切的眼睛，还有尽在掌握的魔力。我已经走投无路了。

他没有希望了。他沮丧至极。突然，一道阳光照进他的心：既然乌鸦魔法师可以从任何地方看到任何想看的东西，为什么西吉奥库老兄还把他送到监狱里来？说明西吉奥库现在还不想让我死，塔基里卡对自己说，心里又升起几分希望。西吉奥库迫切地想跟我做一笔交易。他想让我活着，当然，如果我不肯做或者做不到他想让我做的……不过我为什么要拒绝呢？我现在连他想要我做什么都不知道。

塔基里卡觉得自己的确看到了希望：对他来说，在西吉奥库手里，比在乌鸦魔法师的目光里要安全得多。西吉奥库更像是他的同类：他们有很多共同语言，欺骗和逃避。他，塔基里卡，将弯腰、下跪、匍匐着乞求西吉奥库的怜悯。总而言之，欺骗西吉奥库比欺骗乌鸦魔法师容易多了。塔基里卡会编造故事，把排队狂热的源头怪在别人头上。为什么不怪在他的妻子头上呢？对了，他可以把这一切归罪于诡计多端的温吉尼娅。多么聪明啊，他想，他自我感觉十分良好。这样一来，他可以一箭三雕：可以报复温吉尼娅，谁叫她跟那些跳舞的女人搞在一起呢，趁他不在的时候，她们肯定玩得欢呢；可以让自己免遭乌鸦魔法师的毒手；还有，最重要的是，不会丢掉手指头和性命。

很快，关于西吉奥库有多危险，无论他有过哪些疑问，现在都消失了。乌鸦魔法师对他的心灵和身体都造成了最直接的威胁，唯一能救他的，就只有西吉奥库。塔基里卡不肯等到晚上。他需要即刻就逃离魔法，寻求国家的保护。但他要怎么做才能不激怒他的敌人呢？无计可施，他觉得。他绝望地坐在那里，等死。他惋惜自己现在不能痛打温吉尼娅一顿。想到这里，他又想起她经常去教堂经常祈祷，他也开始嘟囔着祈祷。他的祈祷几乎是立即就有了回应，不过却是以他绝对想不到的方式。

就在那时，两个看守突然打开了门。他们通常是来收拾便桶的，这一次已经七天没来了。塔基里卡想都没想，凭借自我保护的本能，在看守们还没碰到便桶的时候，从他待着的角落里冲了出来，抓住了便桶。他威胁看守们，如果他们敢动一步，就把这攒了七天的屎和尿都泼在他们身上。他们呆住了，塔基里卡摇晃着身子，站在他们和大门之间。

乌鸦魔法师也大吃一惊，以为塔基里卡精神错乱了。的确，在他们

的对话中，塔基里卡看上去似乎没有任何反应。几个星期的关押隔离和刑讯可不是闹着玩的，他想。但当塔基里卡开口说话，乌鸦魔法师才意识到是怎么回事，他想笑却又忍住了，还是做一个超脱的旁观者吧。

“听我说，”塔基里卡对监狱看守说，“把我从这个巫医身边带走。带我去见西尔弗·西吉奥库，统治者办公厅的部长先生。给我铐上手铐。或者把手铐给我，我自己戴上，好让你们知道我不会逃走。如果你们没做到我说的，或者我看到你们俩谁有任何反抗的意思，我就会把这个便桶里的东西全都泼到你们头上。在过去的三天里，我已经开始便血、尿血。死亡的病毒正在折磨我。”

听到那毁灭性的病毒，这两个看守仿佛闻到了空气中死亡的气味，他们开始乞求。他们向塔基里卡保证，他们绝对没有反抗他的意思，从他们个人来说，从他们的角色来说，也绝不会愿意跟一个巫医住在同一个屋檐下。所以你看，我们跟你是一边的，我们会把你带到你想去的任何地方。他们把手铐扔给他，他把手铐戴在自己的手腕上。他们让他同意由他们来拿那个便桶，但他不肯。那是他自己的尿，是他的武器，他说。看守们倒是松了一口气，巴不得不去碰他那些感染了死亡病毒的尿尿。但是让他们更加焦虑的是，他们现在要看这个疯癫的囚犯的脸色行事。他们跟着他，他让他们一定要锁好身后的门。他不想让乌鸦魔法师逃走。

乌鸦魔法师冷眼看着这疯狂的场面，觉得既可怜又可悲。与此同时，他还想笑：他那番话居然逼得塔基里卡拎着自己的粪便，至少暂时是这样。

牢房外，塔基里卡命令看守们在前面带路，并且再一次警告他们别做傻事。他紧紧跟在后面，两条腿中间还摇摇晃晃地挂着一桶他自己的粪便。

消息迅速传遍了整个监狱。守卫军们飞快地武装起来。警方也赶到了现场。但是离塔基里卡不到一步远的看守们不断大喊：别动他。他控制了局面。他戴着手铐。别激怒他。他的尿有死亡病毒。

就这样，他们一直往前走，周围枪支林立，直到来到埃尔代里斯监

狱最高长官的办公室门口。监狱长，荷枪实弹的看守，还有警方，都惧怕这个传说中携带死亡病毒的囚犯。他们知道，他戴着手铐，所以他们不必采取任何可能恶化事态的行动。当被问到想要什么的时候，塔基里卡依旧坚持自己只有一个要求：他必须被带到西吉奥库面前。

监狱长给西吉奥库打电话：这里有一个囚犯用一桶屎控制了整个监狱。他要求见你。我们该怎么处理他？

16

什么？塔基里卡是不是彻底疯了？听到这个消息，西吉奥库的第一反应就是这样。统治者马上就要回来了，现在他最不需要的就是再有什么事情让他神经更加紧张。但是，这个局面的荒谬程度让他震惊不已：塔基里卡控制了一个全副武装的监狱，他的武器只有一桶屎？西吉奥库突然大笑起来。这短暂地缓解了他各种负担下的沉重心情。但是，他越是琢磨，这件事就越不好笑。通天塔的主席拎着一桶屎追着统治者的武装部队到处跑，要是让媒体知道了怎么办？万一他们把这照片跟统治者归来的照片——统治者从美国为通天塔带回大桶大桶的美金，身边围绕着迎接的舞者和外交官们——放在一起呢？他甚至想象了标题：“统治者从通天塔带回了大桶大桶的美元，通天塔的主席拎着一桶屎对军队发号施令”。多可怕！立刻解下他的手铐，他命令，让他交出便桶。西吉奥库不相信监狱长有足够的判断力处理此事——那个人根本都不知道那个牢房里的两个囚犯都是什么身份——他派自己的亲信，以利亚·恩卓亚和皮特·卡西加，去现场主导谈判。

塔基里卡坚持，只有见到部长之后，才会交出便桶。途中，他甚至掌握了发言权。卡西加坐在驾驶位上，恩卓亚坐他旁边。塔基里卡独自坐在后座，这个配置对大家来说都很合适。塔基里卡可以随时盯着警官们，时刻准备着，一旦他们碰他，就朝他们泼屎。警察们也免于坐在便桶旁边了。

到了西吉奥库的办公室之后，为了不引人注目，恩卓亚和卡西加把他从后面带进去。

西吉奥库示意恩卓亚和卡西加出去，跟另外两个警察在外间等着。塔基里卡和西吉奥库打量着彼此。

17

西吉奥库看着塔基里卡，他看到的是一头受伤的困兽。塔基里卡的神情如此凶狠，西吉奥库绞尽脑汁想让他放松下来。他想开个玩笑缓解一下紧张的气氛。

“嗨，你好啊，你怎么了？为什么警察要找你麻烦？他们让你做什么？”西吉奥库用Sheng语说。

“我才不在意你那过时的Sheng语。”塔基里卡猛地大喊，觉得西吉奥库不把他当回事，“你和我都不是孩子了。我不是来这里跟你玩过家家的。”

“我只是在欢迎你，塔基里卡先生，”西吉奥库赶紧说，他的Sheng语就这么被断然拒绝，他有点失望，“你和这些警察之间发生什么不开心的事了？”西吉奥库问，仿佛自己跟这一切毫无关系。

“没事。”塔基里卡继续，“我想跟你来场男人对男人的谈话。”

“好的！不过首先我们把你的手铐解下，也请你放下那个便桶。让我的人带出去。它臭遍了整栋大楼。”

“我为什么要相信你会处理好我的大便？”

“我说话算数。”

“当着你的一两个警官发誓，不管我们谈话结果如何，你都绝对不会再把我跟乌鸦魔法师关在同一间牢房里。”

“就这样？”西吉奥库问，完全被这个要求震惊了。

“现在是这样！”塔基里卡说，“剩下的就是你跟我之间的事。”

虽然这个巫师的不配合让他生气，但西吉奥库也不打算再关他一

天。只要乌鸦魔法师一用巫术确定了尼娅薇拉的位置，西吉奥库就会放了他。实际上，西吉奥库想的是，如果把这两个人关在一起一个晚上，塔基里卡被用刑的事就会吓坏了乌鸦魔法师，让他们在他们第二天的会面之前就乱了心神。一种策略而已。

“你跟乌鸦魔法师之间又怎么了？”西吉奥库问，放松的同时又有些好奇。

“你知道跟一个从死人那里学会巫术、说起话来跟死人一个腔调的人住在同一个屋檐下，意味着什么吗？你到底要不要在警察面前发誓？”

策略怎么会变成这样，塔基里卡难道真是白痴吗？

“好吧！”西吉奥库想安慰他一下，因为，的确，他这个部长也不知道塔基里卡要说什么。或许在刑讯之下，这个人已经疯了。他要怎么对待一个疯掉的通天塔主席呢？他要怎么解释这一切？他决定顺着塔基里卡那古怪的要求，喊来了恩卓亚和卡西加。

恩卓亚和卡西加以为他们的老大在求救，他们冲了进来，后面还跟着另外两个警察，他们的武器都掏出来了。

“快放下枪。”西吉奥库赶紧对他们说，“这位先生跟我是老朋友了。实际上，我只需要你们两个人，不过要是你们都在这里可能会更好，因为我想你们所有人见证一下我接下来要说的。你们绝对不能再把他跟那个随便叫什么的巫医关在同一间屋子里。如果有谁敢破坏我的规矩，就会在没有通知的情况下丢掉工作。此外，这位先生不是囚犯。他是在保护性的监管之下，因为他正在协助政府调查一些跟国家安全相关的事务。这样可以了吗，我的朋友？”西吉奥库问他。

“可以了。”塔基里卡说，仿佛卸下了心头的千斤重担，但他看上去依旧有些茫然，他的声音还在颤抖。

“把手铐解下。”西吉奥库命令卡西加。

塔基里卡向前走了一步，可是，就在他想把便桶放在桌上，更好地腾出手来让他们解手铐时，他突然被椅子绊了一下摔倒了，便桶里的东

西洒满了整间办公室。有些还溅到了西吉奥库的脸上和衣服上；还有些溅在卡西加、恩卓亚和另外两个警察身上，甚至有一些还溅在桌上的统治者画像上面。他们以为塔基里卡终于做了他口头上威胁了一整天的事情。恩卓亚和卡西加跑回到外间，藏在门后面，避免沾上更多污秽。另两个警察跳上跳下，号叫着，死亡病毒！

“屎！”西吉奥库晃着自己脏兮兮的耳朵大声吼道。他一边朝里屋跑去，一边喊：“这个白痴真该被子弹射穿！”

塔基里卡听到“被子弹射穿”几个字，以为西吉奥库已经下了命令立即执行。

塔基里卡趴在地上，浑身沾满了自己的屎和尿，苦苦哀求道：“别杀我。我求求你们，别杀我。我撒谎了。我没有什么死亡病毒。”

另外两个警察长长地松了一口气，感激地把他扶起来，解掉了他的手铐，并且拿走了便桶。

当他们回来的时候，塔基里卡仿佛觉得头顶的乌云飘走了一般，好像突然从高烧引起的精神错乱中醒来。他也觉得有点傻了，不知道接下来要怎么办。他该做些什么？用自己脏兮兮的衬衫擦擦脸？恩卓亚和卡西加回来了，身后跟着那两个警察，他们咬牙切齿地发誓：我们把他扔回审讯室，给他点颜色看看。里屋的西吉奥库听了，警告他们赶紧住手，接着命令那两个警察去拿肥皂和水，在恩卓亚和卡西加的监督下收拾好这一团糟。

“收拾完之后，回外间等着下一步的命令。还有你，”他说着转过身对塔基里卡，“跟我来。”

还没走到里屋的时候，西吉奥库突然想起来统治者的画像。他冲到桌前，开始擦拭它。

“那边的洗手间里有个洗手盆。”西吉奥库指着一扇门对塔基里卡说，“进去洗洗。我恐怕没有多余的衣服在这里了。”

就连西吉奥库也没有换上干净的衣服。当然，衬衫上的脏东西他已

经努力擦掉了，但污点却依旧留了下来。现在，他开始对付统治者的画像，想要擦掉上面的污点，但每当他觉得已经擦干净的时候，又会有其他的冒出来，好像画像里边都脏了一样。最后，他放弃了，用一条毛巾盖住画像。塔基里卡发现他正对着空中喷香水，想要净化空气，可是再多的香水也赶不走统治者那些办公室内的臭味儿。

“没用。”西吉奥库说着把香水瓶放在桌子上，在椅子上坐了下来。然后他指着另一把椅子让塔基里卡坐下，这下他们又像刚才在外面办公室那样面对面了，只不过这次，他们中间只隔着一张咖啡桌。

“塔基里卡先生，你今天的所作所为，相当于挟持人质，无论是在我们本国的法律，还是国际的法律，都是犯罪。而且我必须告诉你：要不是你戴着手铐，他们真的会开枪杀死你。让我来给你一点建议吧。别再玩火了，我真的希望上帝保佑，让你用屎尿来对付武装部队的理由，真的足以抵挡整个国家的怒火。把你想说的都说出来。我要警告你，我再也不想被你愚弄。别再耍花样。首先：你跟乌鸦魔法师之间发生了什么事？还是我应该把他也叫来，听听他怎么说的，然后你们两个可以在我面前一争对错？”

18

听西吉奥库提到乌鸦魔法师，还有乌鸦魔法师可能会出现在这个办公室，塔基里卡又被那种恐惧刺激到了，正是因为这种恐惧，他才要求来见西吉奥库。他是不是彻底逃不出这个魔法师的魔掌了？他们的命运难道被绑在一起了吗？没准乌鸦魔法师已经用印度特质的药水诅咒了他。塔基里卡的脑海里再一次出现了长成乌鸦魔法师样子的死神慢慢地无情地靠近他，好像发条一样。现在，死神可能无处不在，甚至就在外面。塔基里卡又感受到了那种慢慢吞食他的无助感。他跳了起来，绕过桌子，跪下来，抓过惊呆了的西吉奥库的双腿，可怜兮兮地抱住。

“求你了，我求求你。让乌鸦魔法师给我解除昨晚他给我下的死咒吧。这不就是你把他派到我身边来的原因吗？他的魔法非常强大。从他治好我的病的那天，我就知道这一点。但那时候我还不知道他是从死人那里得到的那些秘术。如果你让乌鸦魔法师为我解除死咒，我发誓，你

让我做什么说什么，我都照做。救救我。撤回杀死我的命令。求你了。”

西吉奥库被塔基里卡这突如其来的拥抱惊呆了，一回过神来，他就开始捋清眼前这一切。所以，塔基里卡以为，这个巫师和我是一伙的，是我派这个巫师到他的牢房里，给他下了一个死咒？他怎么会这样想？他不打算澄清这个误会，因为它对他的目的非常有利。乌鸦魔法师已经变成了一个秘密盟友，做到了刑讯做不到的事情：让塔基里卡合作。

“塔基里卡先生，你能先回到你的座位上再告诉我你在想什么吗？”

“不，你得先让他解除那邪恶的魔咒。”

“乌鸦魔法师是怎么跟你说的？”

“不是他说了什么的问题。我很容易就弄清楚了，是你派他来，命令他杀死我。我回想起那天我们的谈话，还有我们的会面是如何结束的。你让我仔细考虑的那三个字，不就是我第一次找他看病时说的那些吗？你没忘了我们的谈话，半夜三更的时候把他偷偷塞到我的牢房。如果不是想让他伤害我，你为什么要摸黑送他进来？西吉奥库先生，我不是一个傻瓜。我完全知道你真正想要的是什么。你想让他把失语症塞回我的身体。说不出来的思绪，就好像没有了出口的蒸汽。你想让我溺死在我自己的思绪里，或者在它们的压力下爆炸。如果这些都失败了，他就会剥下我的大拇指。乌鸦魔法师甚至跟我坦白了。”

“跟你坦白了？坦白了什么？”

“是他引发的排队狂热。”

“他这么跟你说的？”

“他没有直说。但昨天晚上，他提醒我，我去他的圣地那一次，并不是第一次跟他见面。不久前，我曾在我办公室的大门口挂了一个标识牌，写的是‘没有空缺职位’，为的是不让那些求职者来烦我。所以，每当有求职者没看到那块牌子，误入了我的办公室，我就会要他们去外面，读一下牌子上面写的：没有空缺职位。但是，乌鸦魔法师让我做了一件我从没做过的事情。他让我陪他走到牌子跟前，在他读牌子的时候

站在他身边。一天之后，我就得了那种病；然后，在乌鸦魔法师站过的地方就排起了队。这一切难道都只是巧合吗？”塔基里卡问，他晃动着西吉奥库的双腿，仿佛在向它们讨要答案，“我还需要什么别的证据，才能说明他才是排队狂热的元凶吗？问题是：是谁派他来到我的办公室，又是为了什么？或者难道要我相信，如果不是另有所图，这样一个在巫术方面顾客盈门的人会不小心误入了我的办公室，找我要一份自己并不需要的工作？很明显，他是被别人派来的，用苦难折磨我，就好像撒旦曾经对约伯那样，不过，跟约伯不一样的是，我没有机会反抗他的诡计。给他工作，就相当于给了他充裕的机会，诅咒我的事业。我的生意可能会慢慢毁掉。那样一来，我就不适合再继续当通天塔的主席了。而如果不给他工作，就好像我实际做的那样，他就会报复我，跟他实际做的那样，先是让我得病，接着开始制造排队狂热。还有两个问题：我去他的圣地时，他从来没有提过，哪怕是最轻微的暗示，无论是语气还是姿态，我们曾经见过，那么，为什么现在他要这样做呢，在你把他送到我的牢房之后？部长先生，如果不是你派他去制造排队狂热，那么又会是誰呢？还有谁会想摧毁我，想撤掉我这个通天塔的主席呢？”

“塔基里卡先生，你说的这些非常有趣，除了你有点把事情搞混了之外。比方说，你觉得，是我制造或派别人制造了排队狂热。我们再细检查一遍你的推理吧。从到目前为止你跟我说的来看，我理解的是，你认为，乌鸦魔法师是在执行某个任务，有人派他制造了排队狂热。或者，换句话说，你似乎是在说，有人故意引发了排队狂热？请回到你的座位，好让我们说清楚这件事。”

“我们先说要紧的事。让他解除我的死咒。”

在这个过程中，西吉奥库无数次地想要推开塔基里卡，但是每次他这样做的时候，塔基里卡就会更紧地抱住他的腿。现在他又尝试了一次，还是徒劳无功，他终于意识到，除非得到某种保证，塔基里卡是绝对不会坐回去的。西吉奥库决定演一出戏。他拿起电话，打给外屋，警察们在那里等候，他要见卡西加。卡西加走进来的时候，看到这个场面，立马就掏出了枪。然而，西吉奥库眨了眨眼，示意他把枪收起来。卡西加有点想笑，却也只能忍住；他只是站在那里，等着上司的进一步指示。

“我想让你去见乌鸦魔法师，问清楚他对塔基里卡到底说了什么。告诉他，我对塔基里卡没那么生气了，不像派他去牢房时那么生气了。所以，现在我命令他，解除施加给塔基里卡的所有诅咒。如果他不立即照做，你就开枪打死这个混蛋。就地执行。没得商量。”

西吉奥库碰了碰自己的耳朵，左右轻轻晃了晃，示意卡西加这只是一出戏。

出去后，卡西加开始暗暗发笑；这个塔基里卡就是胡闹，先是抱着他的那桶屎，现在又下跪捧着西吉奥库的腿。

塔基里卡放开西吉奥库的腿，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谢谢你，勇敢的部长。”塔基里卡说。

“不值一提，就像英语里说的。”西吉奥库说，“不过让我们回到我们的事吧。刚才我是听见你说，这个巫师曾经去你的办公室，假装在找工作吗？”

“是的。”

“还有尼娅薇拉，那时候她还是你的秘书吗？”

“是的。”

“几天之后，还是这个尼娅薇拉带你去了这个巫师的圣地？”

“对。尼娅薇拉和我的妻子，温吉尼娅。”

“尼娅薇拉和这个乌鸦魔法师，他们互相认识吗？”

“不认识。没什么能说明他们认识的，无论是他来我这里找工作，还是我去他那里看病。”

“但你也不能肯定地说，他们就一定不认识彼此吧？”

“那倒是。”

“后来你从没听尼娅薇拉说起过他的名字？”

“对。”

“那你能完全肯定地说，是别人派这个巫师到你的办公室去找工作的？而这个别人，他的真实目的是为了制造排队狂热？”

“是的，当我把事情拼在一起时，似乎是这样的。”

西吉奥库停了下来，仿佛在思考塔基里卡的话。他内心涌起一种恶毒的快意，却不想表露出来。西吉奥库终于认清了塔基里卡就是自己想让他成为的那种人：一个不断乞求宽恕和原谅的可怜虫。他们已经掌握了许多点，虽然还没有把它们串起来。尼娅薇拉和乌鸦魔法师之间到底有什么样的关联，如果有的话？为什么乌鸦魔法师要假装去找工作？这一切还需要更多的调查。最令他高兴的是，塔基里卡终于同意，那些队伍不是凭空而起的，而是某人有预谋地制造的。幕后黑手必须被揪出来。

“塔基里卡先生，听我说。我不会骗你。你惹上大麻烦了。但我会帮你的。我们先在某些事情上达成一致。你并不否认排队狂热是从你的办公室外开始的？”

“你说得对。”

“现在，你确定地，毫无疑问地说，你认为，甚至是深思熟虑之后认为，这整个事情都是一个阴谋？有人在幕后操纵？”

“是的。”

“现在，你知道，这个人不是我，也不是你。我们还知道，这个人也不是乌鸦魔法师，因为你承认他只是个送信者。我们担心的是这个幕后黑手的真正身份。这就是为什么统治者专门成立了一个调查委员会，任命卡尼欧若当主席。所以你也明白了，当你拒绝遵照传票的时候，不管出于什么原因，你实际上违背的是统治者。你懂我的意思了吗？”

“好的。帮帮我吧，求你了。不管怎样，一定不要让统治者听到这件

事。”

“上帝只会帮助自助者。我们应该很快弄清楚，还要多久你才能准备好帮助你自己。从我这边来说，我可以肯定的是，你在这间办公室招供的东西将被送到调查委员会留档。这会让你看上去像是真的遵守了传票传唤，亲自并且自愿地接受了调查，或者说你已经有了一份书面的口供。你抗拒合法传票、违背法律、挑战统治者权威的罪行将不会被记录在案。为了报答我的帮助，你要发誓，你绝不会向任何人提起你曾经被逮捕关押或者坐过牢房。所有关于托马斯和笛卡尔的谈话必须结束。”

“谢谢你，西吉奥库先生，谢谢。”塔基里卡说，“别担心这些那些宗派。我不属于它们任何一个。”

“好吧！我们继续，看看是否可以查出这个罪犯的身份。你已经说了，你觉得，那个魔法师去找工作，跟你的失语病之间是有关联的。在这两者之中，乌鸦魔法师都是受人指使的，所以，我们可以推论，暗中让他找工作的人，和让你得病的人，是同一个。现在，告诉我，你有没有想办法解决那三个字的谜题？你有没有弄清楚究竟是谁传染给你白种病病毒？”

“谁都有可能传染这种病。”塔基里卡说，他没有意识到自己正在重复他曾经跟乌鸦魔法师有过的部分对话，“我并不是唯一一个可能遭受过这种病毒折磨的人。”

“简而言之，你的意思是，是别人传染给你这种病？”

“没准儿。”

“别说什么没准。你怀疑谁？朋友？或许是你的朋友马乔卡利？”西吉奥库问，不得不说出这个名字，他还是觉得有点不安。

“有可能。问题是，如果你跟着我的论断说下去，那个人也有可能是你。”

“别把我扯进去，塔基里卡！你想说的是，是马乔卡利把这种病毒传给了你。你还怀疑这一点吗？”

“我怎么能怀疑任何事？你告诉我要忘掉托马斯和笛卡尔的。”

“我还在想办法弄清，还有谁有可能传染这种病毒给我。现在我对此事的理解是，我们越是爬到这个圆圈的上方，就越容易受到攻击，我们会变成白种病毒的携带者和接受者。所以你知道，就连你，部长先生.....”

“塔基里卡先生，我本来真的以为你是在认真地帮助我们，现在看来，你还是在耍花招。”西吉奥库冷冰冰地说。

“对不起，部长先生，我只是拿你举个例子而已。我想说的是，同我有过来往、级别又明显比我高的人，就只有马乔卡利，可能.....”

“.....你听他说起过‘如果’？”西吉奥库替他补充完整。

“对，”塔基里卡说，“或者，也可能.....”

“.....你听他说起过往上爬，有一天他能成为，比如说，总统？”

“他没有直接说过。但是，他毕竟是一个政客，也不是完全不可能有那么一次两次他设想过，如果这件事情发生了，那么那件也可能会发生，或者，如果是他.....”

“.....坐上了这个国家的最高位置？”

“对。差不多吧。可是，难道会有不曾怀抱这些梦想的政客吗？”

“塔基里卡先生，你知道你现在说的事情有多严重吗？你知道在统治者还在世的时候，希望或者梦想着变成总统是违法的吗？实际上，这是叛国罪，你知道吗？”

“是的。你可以这么说。”

“我们先说清楚，你有那些想法、愿望或者梦想吗？”

“我，阿布瑞里亚的统治者？哦，不，没有！即便是议员席位，或者内阁席位，我也没有野心。我人生的主要以及唯一兴趣就是挣钱。给我一个好买卖，你会看到一个心满意足的人。”

“我相信你。”西吉奥库说，仿佛在祝贺他缺乏政治野心，“你热爱财富，这一点已经得到印证了，毕竟你是在认识到如果变成一个白种人，你将穷困潦倒之后，你的白种病才得以痊愈的。”

“说得对。口袋里硬币丁零作响的声音实在是美妙的音乐。至于政治天地，还是留给你们这些部长……”

“听着，塔基里卡，我们两个不要像两头公牛一样，转圈圈，不肯下场。我才是这里唯一的公牛。所以，我们别再避而不谈。直接说重点。你想说的是，马乔卡利曾经说过一些类似……”

“如果他拥有更多权力。就像所有的政客一样，是的。我们刚才不就是在说这个吗？”

“你是说你刚才说的！”

“他可能表达过想要升得更高，就像所有的政客那样。”

“可我们说的并不是所有政客，是吗？”

“我同意。我们说的是单数，而不是复数。”

“现在你的语法用对了。你也赞同，在同一时期，两个人不可能占据同一职位？”

“说得对。”

“所以，当一个政客觊觎另一个的职位时，他只能说：我希望这个敌人被大地吞没！我希望他会消失，或者被弄得消失。”

“就是你说的这样！”

“不是我说的，而是你说的。塔基里卡先生，你现在所说的一切，对这个国家的安全和福祉来说至关重要。你愿意把你说的写下来，或者在调查委员会面前重复一遍吗？”

“好的。”塔基里卡说，但他并不知道自己要重复些什么。

“现在我们总结一下，然后我们一致同意，刚才你对我说的一切，完全是自愿的、自由的，没有任何人强迫你。等你在恩卓亚和卡西加面前写下你的供词时，你不会偏离这份总结。以下是你对我说：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场合，你听过马乔卡利表达过他对这个国家更高职位的渴求，经常是以这样的假设条件开头：如果统治者不在了……当你回想到他这些话，还有背后的含义时，你感到非常震惊并且极度痛苦，你的喉咙在反抗，并且拒绝回应这些想法。当你从失语症中恢复之后，你试图掩藏这个真实原因，你说你只想表达想成为一个白种人的愿望。白种病。但我们都知道‘白人’这个词代表着什么。此外，这甚至不是你个人的愿望：对于那些比你聪明比你狡猾的人的所思所语，你感到反胃。其实你是在为你那特殊的朋友打掩护。即便你已经好了，马乔卡利还是让你继续装病，让这些想法继续活在你的脑海里，这样你就能继续当他的替代品。”

“你忘了说，他还不想让排队狂热结束，因为这些队伍对统治者来说非常重要。”

“你究竟交了一个什么朋友啊！所以，他说，是统治者需要这些队伍？他说是他引起的排队狂热？”

“他具体不是这样说的。”塔基里卡试图澄清。

“你似乎十分执着地维护你的朋友。”

“哦，不，不是。”

“那么你就不应该把统治者扯进来。马乔卡利告诉你，你应该继续装病，这样排队狂热才能得以继续，或者诸如此类的话。”

“说得对。”

“你发现了吗？你想说的是，他要求你继续装病，有两个目的：让队伍不断增多，等到人们厌倦的时候就会发生暴动；还有，为了满足自己得到这个国家最高职位的野心，把他的思想强加在你身上。我们再整理一下你的总结供词。你告诉我，在前往美国之前，马乔卡利曾经与你在火星咖啡馆密谈。也就是在那时候，你要求加入前往美国的代表团，因

为你毕竟是通天塔的主席，但是马乔卡利拒绝了，甚至没有考虑过。他那么激烈地拒绝你，一开始让你感到惊讶，但很快就清楚了原因。因为，几分钟之后，他要求你在他离开的期间，成为他在阿布瑞里亚的眼睛和耳朵。简而言之，他想让你忠诚于他，成为他的情报网的核心。但是你，作为一个优秀而忠诚的公民，没有答应也没有拒绝，因为你不想让这样一个想法玷污了你的心灵。你非常清楚，只有统治者有权力运行这样一个情报网。现在你明白了他为什么要任命你为通天塔的主席。你会是他在这个项目里的替身或者代表，因为他或多或少地肯定，将来有一天，他自己会大权在握。随着时间的流逝，你越来越担心这件事情，你要求见我，因为我是一个对统治者政府忠诚而负责的人。”

塔基里卡开始透过西吉奥库的眼睛看待马乔卡利。通天塔终将落入马乔卡利之手，这个看法尤其正确，也让他大吃一惊。所以这就是为什么，明明是马乔卡利最先想出“生日礼物”这个点子，后来却假装是生日庆典委员会的委员们提出来的？这是个什么朋友啊，塔基里卡想着，惊叹着，仿佛第一次了解了真正的马乔卡利。马乔卡利甚至让他把西吉奥库当作敌人。在他最危难的时刻，他以为是朋友的那个人甚至连个电话都没有从美国打来，而他以为是敌人的那个人，却赶来救他。西吉奥库不仅有乌鸦魔法师撑腰，还有本事让塔基里卡承认不肯遵照传票的真实理由，而现在，更重要的是，他还开始为他着想。让自己的心臣服于他人，是多么平静啊，他发出解脱的叹息。塔基里卡感到精疲力竭，大脑和心灵被双重摧毁，被发生在他身上的一切打击得体无完肤，他觉得不光是这份总结解决了问题，还觉得西吉奥库好心地把原本压在他心上的重担接了过去。

“谢谢。你说出了我的心声。”塔基里卡说。

“不需要说什么感谢，这个那个的。我只是在做我该做的。另外，这是一件非常严重的事情，这个国家的安全，是所有热爱统治者和他的政绩的人的共同责任。今后，我将私下让统治者知道，他是多么幸运，拥有你这样的模范公民。现在，提图斯，仔细听好了。刚才你说，我说出了你的心声。这是谁的总结？它能代表你想要招认的一切吗，在可靠的政府见证人面前？”

“当然。”塔基里卡说，“这份总结就是我的原话。”

“我有没有用暴力威胁你，或者用其他任何形式引诱你，比方说酒水？”

“哦，没有，虽然现在我不介意喝上一杯。”

“一会儿再说，提图斯。先做正经事。然后再庆祝。现在，我想让你记牢这份总结。你将会做两份口供。第一份是关于排队狂热和马乔卡利之间的关联，从源头到进展。如果我是你，我不会把乌鸦魔法师去你办公室找工作这一段扯进去，因为没有证据证明马乔卡利和那个巫师之间有关系。你应该着重强调的是，马乔卡利坚持让你继续装病，好让队伍有机会增多、蔓延。这份特别的口供将会被送到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主席那里。另一份口供是关于马乔卡利的野心和你的病之间的关联。你要说明，你是如何在他的引诱下得病的。他想要获得这个国家的最高职位，授意你成立他自己的情报网。这份口供将会是最高机密、国家机密，只给统治者一个人看——好吧，还有我。”

听到他的口供将会是最高机密、国家机密，塔基里卡狂喜至极。他的脸一下就亮了，眼睛也在发光。

“还有一件事。你做这两份口供时，我将不会在你身边。我不想听到你说是我强迫了你。但一旦我知道你已经写好口供，并签了名，你就可以离开了。我向你保证，如果你的口供跟刚才总结的一样，统治者绝不会忘了你为国家所做的一切。你的未来是安全的，塔基里卡先生。他甚至还会考虑给你一个大臣的职位。可能不会是内阁的职位，而是稍微低一点的级别。”

“我，部长？这真是个不错的玩笑，不过，我从内心里感激你。”塔基里卡的声音透着感动。

“别那么说。”西吉奥库说，“这是我的荣幸。说到口供，我的人，恩卓亚和卡西加，就任你调遣了。你可以信任他们。他们是专业的‘编辑’和见证者。”

几个小时后，塔基里卡那非同一般的口供就被锁进了西吉奥库办公室的保险柜里。西吉奥库扯着自己的耳垂，看着保险柜，尽情地享受着超越敌人的喜悦。在那个保险柜里，他有太多的屎盆子可以扣在马乔卡利头上。

塔基里卡被带到西吉奥库面前。西吉奥库陪他走回内室。他倒了两杯苏格兰威士忌。

“提图斯，举杯，为了你的健康，干一杯。”

“干杯，十分感谢你，西尔弗。”塔基里卡说，他的脸红彤彤的，兴奋得不得了。

他们像最好的朋友一样碰杯饮酒，聊了一堆不相干的事情。

“我能猜猜等会儿一回到家你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吗？”西吉奥库说，“跳到你妻子身上。我能想象你有多想念那档子事。这就是你一直在想的。承认吧，提图斯。”

“你说得对。我是想着跳到她身上，不过不是你想的那种方式。”

“提图斯。跳到女人身上有很多方式吗？”西吉奥库笑着说，“或许我太保守了。我有三个妻子，更别提那几个情妇了，相信我，我从来没放弃过MP。”

“MP？”塔基里卡问，不知道议会成员跟妻子和情妇有什么关系。

“传教士体位。”西吉奥库笑着说。

“哦，我根本都没想这个。我想的是用鞭子抽她的身体。”

“你为什么会想刚回到家就做这件事呢？”

“因为她跟那些女人搞在一起。”他说。

“女人？你的妻子是那种女人？我以为你说……”

“如果只是跟其他女人滚床单，”塔基里卡说，“我会说那只是个人行为，是她自己的事。但是在公共场合下，坐在那里，让那些女人为她跳舞？那就是另外一件事了。要不是你那么好心给我看那些照片，我可能永远都不会知道真相。”

沉浸在胜利的喜悦之中，西吉奥库已经忘了那些照片的事了。不过现在，他想起了它们，变得警觉起来。如果塔基里卡打了温吉尼娅，或者因为那些照片跟她吵架，那么有可能在口供还没有扮演完应有的角色之前，真相就会泄露出来。

“顺便说一句，提图斯，我很高兴你提到那些照片，因为你提醒了我，在你回家之前，我还应该跟你说一件事。不过现在说了也好。等你到家了，千万别提这些照片，甚至别说起那些跳舞的女人们。我想让你听听温吉尼娅的故事，或者说，她的谎言。但是，在我们把这件事情的各个方面都调查清楚之前，你绝对不能碰她。”

“你是想说，没有你的允许，我不能打自己的老婆吗？”塔基里卡挑衅地问。

“我不是让你再也别打老婆。我怎么会要求你放弃这彰显阿布瑞里亚男人男子气概的权利？”

“好吧，暂时休战，但是……”塔基里卡说。

“我跟你说吧。我们设立一个专线。无论什么时候，只要你想打老婆了，你就给我打电话，我会告诉你时机是否成熟。”

“好吧！”塔基里卡很喜欢这个主意。

20

当天傍晚，西吉奥库派恩卓亚和卡西加带来了乌鸦魔法师。他已经取得了一次胜利——为什么不再来一次？趁热打铁，他对自己说，他满怀着得意和期望。

一走进西吉奥库的办公室，一阵强烈的腐肉的恶臭味朝乌鸦魔法师

扑来。他想起塔基里卡还有他那桶屎。塔基里卡肯定来过这里，他想，所以监狱的那股味道才会萦绕在这间屋子。他觉得有点头晕，但他努力抵抗这股臭味。为了让自己镇定下来，他环顾这间屋子，有那么一瞬间，他的目光停留在桌子上的统治者画像之上。为什么画像上有一条毛巾？他不动声色地想。然后，他看到画像的眼睛、耳朵、鼻子和嘴巴上有一些污点，有那么几秒钟，他有一种奇怪的感觉，他看到，或者觉得自己看到了，那些地方流出黏稠的黑漆漆的液体。西吉奥库注意到他正在看什么。

“有点吓人，不是吗？”西吉奥库一边说，一边随意地拿起画像，匆匆瞥了它一眼，接着用毛巾怜爱而温柔地擦拭它，然后放在角落的抽屉上面，“即使他离开了这里，还是留下了一部分力量，你甚至可以从照片里感受到这力量。一种烙印。”他说，脸上的微笑几乎让乌鸦魔法师还有门边的两个下属恩卓亚和卡西加都没有察觉，“请不要打搅我们。”他对这两个忠心的下属说，“我要跟……好吧，我的客人，来一场私人谈话。”他示意乌鸦魔法师坐下。

恩卓亚和卡西加离开后，随之而来的是一种诡异的沉默。他们两个人互相打量着彼此。接着西吉奥库身子向前倾，压低嗓门，努力装出一种亲密的口吻：

“抱歉让你久等了，但我手上有点急事。啊！我们这些部长身上不得不挑起重担！你的大名已经传到了政府耳朵里。或者，更准确地说，到了我这里。不过，我要坦白的是，当我听到乌鸦魔法师这个名字时，我以为是一个老人，七十岁或者更老，拄着拐杖，手里拿个拂尘，脖子上挂个烟袋。现在，瞧啊！一个衣着考究的年轻人。一个现代巫师，嗯？还是后现代的？”

“后殖民的。”乌鸦魔法师说。

“一个后殖民时期的巫医？”西吉奥库大笑着说，“还是一个幽默的巫师？他们说世界上没有你没读过的巫术手册。另外，你知道你哪里最吸引我吗？你的谨慎。当我听说，你不愿意让你的客户和邻居知道你可能参与了一起犯罪案件调查，以及你想用最强大的魔法达成我们的合作时，我靠在椅背上，对自己说：这可是一个懂得世间万物为何物的人。

一旦消息传出去，说他在帮我们抓罪犯，他可能对我们就没多大用处了，因为嫌疑人会避开他还有他的圣地。所以，我派我的属下穿着便衣，开着奔驰轿车把你接到这里。你听说过有别的巫医享受过内阁大臣如此贴心周到的待遇吗？完全是出于尊重你。我本来想连夜见你，唉，我被一些重要的国家事务缠住脱不开身。相信我，大街上乞丐的心境都比内阁大臣的宁静……”

“位高心不宁？”

“就是这样。”西吉奥库说，“有时候我们甚至不睡觉。不过还是别用我们的问题让你心烦。我告诉你我昨晚的计划吧，嗯？等你完成了这里的工作，我们就会在夜色的掩护下飞快地把你送回圣地。你的邻居们都不会发觉；一切就好像你从没离开过一样——我向你保证，这件事只有我们这个圈子的三个人知道。不过这并不是说国家会忘记你。哦，不会的。对于你这样的人，政府有许多表达感激的方式。对你来说，最重要的就是把你的事做好，帮我们抓住罪犯，尼娅薇拉。”

“我不太明白你在要求我做什么。”乌鸦魔法师承认。

“我们四处寻找尼娅薇拉，找遍了全国各地，却没有发现她的蛛丝马迹。我们想让你运用占卜和预言的力量，或者别的，运用你所有的巫术之力，告诉我们两件事情。尼娅薇拉还活着吗，还是已经死了？如果她已经死了，尸体被埋在了哪里？如果还活着，她藏在哪里？”

“不好意思，”乌鸦魔法师说，“你的人好像没有听懂我的意思。我以为我说清楚了，但其实没有。我告诉他们，我的任务是捕捉危害心灵或身体的精灵，他们的任务才是捕捉罪犯。”

“别把警察当傻瓜。他们知道别人什么时候是认真的，什么时候是开玩笑的。他们知道，话语既有表面的意思，也有深层的含义。一个警察，想要收受贿赂的时候不会明说，来贿赂我吧；他会说，今天可真冷啊。虽然今天热得要死。你得接着说，为什么不收下这点钱去喝杯茶呢？所以，尽管你没有直接答应，警察也知道你说的‘不行’，其实是一种‘可以’。你看，他们觉得你了解他们了解的东西：隔墙有耳。你是一个非常谨慎的人，乌鸦魔法师先生，一个聪明的人。急躁是失败之母。

不过，谨慎是好事，太过谨慎也会招来危险。相信我，我的朋友，不管你跟我说什么，都不会传出这几面墙。没有人会知道，是你或者其他巫医帮助我们抓住尼娅薇拉。”

“部长先生，”乌鸦魔法师喊道，“我们再来一遍：我的力量是维护那些支配身体和灵魂的法则的，你的力量是维护那些管理政府和社会的法律。我不会寻找破坏社会法律的人，我找的是那些摧毁生命法则的东西。我跟疾病做斗争，你跟罪犯做斗争。”

西吉奥库觉得自己的指望全都落空，怒气一点一点往上蹿，但他极力忍住了，没有对眼前这个放肆的家伙大喊大叫：

“乌鸦魔法师先生，或许你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巫师，但你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法律规定，每个公民，无论是巫师还是神父还是别的，都必须帮助国家抓捕罪犯。如果他看到有人犯罪，却隐而不报，那么他也是在犯罪。”

“我跟你所说的是事实。我没有你想象中的那种能力。”乌鸦魔法师说，他提高了嗓门，暗含着挑衅。

西吉奥库突然站了起来，在屋里踱来踱去，时不时紧张地拉扯自己的耳朵，好像不敢相信，他这样一个统治者政府里位高权重、暂时掌管国家大小事务的内阁大臣，居然会半夜坐在自己的办公室里跟一个巫师谈论如何运用巫术。他让自己冷静下来，重新坐下，想要再试一次。

“好吧，我们就承认，可能的确有误解吧。那又怎么样？我们忘掉过去。木已成舟。没必要为打翻的牛奶哭泣，老话是这么说的吗？为了弄清楚状况，我得问你一两个问题。你并不是不肯帮助政府，对吗？”

“对。”

“好，我也是这么想的。你本身就是一种需要对付的力量，但你也知道如何运用这种力量。现在，看着你的镜子，告诉我你在里面看到了什么。”

“我没带着我的镜子。”乌鸦魔法师说。

“那你到底来这儿干吗？”西吉奥库爆发了，不再掩饰自己的愤怒，“为了浪费我的时间，还是什么？我命令过，你得带着你的镜子。我的命令又大声又清楚。”

乌鸦魔法师本来想提醒这位部长，他是被逼着来到这里的，不过他忍住了。毕竟，尼娅薇拉还命悬一线。如果部长每天都派人去圣地，尼娅薇拉将会一直处在危险之中。所以，他没有公然地反抗，而是采取了另外的策略。

“不是他们的错，”乌鸦魔法师说，“他们让我带着镜子，但我说我可以使用手边的任何镜子。大部分时候，使用患者本人的镜子的确要好一些，更有效一些，因为这样的镜子可以增加很多优势，更能捕捉主人的影子。”

“那就好。”西吉奥库说，不知为何，他稍微平静了一点，“我的公寓有很多房间，每个房间里面都有一面镜子。我们工作到很晚，累得回不了家的时候，就会在这里过夜。我们的公寓其实就是办公室的延续。说到这里，哦，请原谅我这个糟糕的主人。你想喝点什么吗？啤酒？威士忌？红酒？你想喝什么都有！”

“不用了，谢谢。我不喝酒。酒精不是我的救世主。”

西吉奥库笑着走进了另一个屋子。回来的时候，他还在笑，手里拿着一面镜子。

“酒精不是你的救世主？”西吉奥库一边问一边递过镜子。接着，说到手上的事情，他又变得异常严肃，“我想让你看着这面镜子。好好看着它，直到看到尼娅薇拉。如果你找到她，我保证你想要什么就有什么：钱，公司股份，白人区的农场，埃尔代里斯一两栋大楼——随便你选。好吗？记住，如果我再升一级，我保证让你当上政府首席巫医。好好考虑一下。放心吧，我会报答你今天做的好事。”

他说话的时候，好像是话先说出口，思绪才跟上。虽然刚才，他说起话来更像是思绪已经厌倦了追随话语，他全部愿望只有一个：找到尼娅薇拉的巢穴。一个人的语气里，居然可以如此混杂着乞求、贿赂、威

胁、恐惧还有野心。

对乌鸦魔法师来说，西吉奥库显然已经急不可待，什么事都干得出来，所以他决定不跟他作对。他必须尽一切努力，打消西吉奥库及其下属再去圣地的主意。

“把镜子给我。”他说，“但我必须建议你：我以前从没做过这样的事。所以如果结果出人意料，你也别吃惊。”

“你试试，看看在镜子里能看到什么。不断的尝试才是通向成功的大门。”

即便是手里拿着镜子，乌鸦魔法师也没太想好接下来要怎么表演，除了一个想法：他要保护尼娅薇拉。他站起身，开始在办公室里走来走去，一副沉思的模样。西吉奥库继续坐着，但眼睛紧紧盯着巫师的一举一动。现在巫师又坐了下来，清了清喉咙。

“我想让你把所有灯都关掉，就留一盏，好让我看着镜子。”乌鸦魔法师说。话还没说完，西吉奥库就跳了起来，赶紧关掉所有的灯，剩下一盏照亮桌子。

“坐在桌子的另一边，面对着我。”乌鸦魔法师说。

乌鸦魔法师把镜子举在桌子上方。

“仔细听好了。现在轮到我问你几个问题。”

“你想问什么都可以。没有人会因为提问而获罪。”

西吉奥库看到镜子开始在乌鸦魔法师的手中晃动起来。

“怎么了？”他问。

“你没看到吗？”

“看到什么？”

“其实我也不知道。不过我们来看看吧。我说，我有些问题要问你的

时候，你是怎么说的？”

“我说，没有人会因为提问而获罪。”

虽然乌鸦魔法师用两只手把它摁倒在桌子上，镜子还是剧烈晃动起来。

“你说，没有人因为提问而获罪，你是什么意思？”

“就连小孩子都知道我在说什么。”西吉奥库埋怨乌鸦魔法师轻视他的理解力。

“镜子可不是小孩子。它想知道。”

“好吧。好吧。我说的是，没有人会因为提问而被押上法庭。你不会因为一个人提几个问题，就把他关进监狱。”

镜子又有了反应，它无法控制地晃动起来，乌鸦魔法师费了很大力气才阻止它朝西吉奥库飞去。

“它为什么会这样晃动？我说了什么让它这样生气？”西吉奥库害怕地说。

“部长先生，你得审视你的心。你十分确定，从来没有人因为提问而被告发被定罪吗？即便是在阿布瑞里亚？”

西吉奥库开始仔细地想这个问题。他有点害怕这个巫师和这面镜子了。

“好吧，有时候，我们的确会因为人们提问而抓人，但只限于那些确立真相，或者破坏统治规则或关于国家管理的问题。”

镜子不动了。“镜子不再晃动了。”乌鸦魔法师一边抹去额头上的汗，一边说，“我告诉过你要仔细听我的问题。你必须如实回答，你也看到了，镜子可不是好糊弄的。这面镜子是你的吗？”

“是的。”

“只有你用过它吗？”

“为什么这么问？”

“我跟你说过什么？镜子虽然再普通不过，但它却是最不可思议的工具。镜子可以捕捉我们自己的影子。从镜子前闪过的影子是不会消失的。所有的痕迹都将保留下来，我们的容貌，我们的心灵，我们的所作所为对我们自身的影响。唯一的问题是，影子会混杂在一起，让别人看不清楚。这面镜子也是如此，如果别人碰过的话。此外，部长先生，可能有些影子是你不想让别人看到的。所以我才问你，除了你，还有没有人用过它。不过，如果你不介意我看到他们的脸，对我来说，就都一样了。我是非常谨慎的。”

西吉奥库想起那些女人的脸，尤其是别人的老婆们，在他的卧室跟他做过爱的女人们。其中有一个最后成了统治者的长期床伴。统治者对床伴的占有欲可是非常强的，他不想知道任何人碰过她们，不管是在他之前还是之后。统治者曾经赶走过多少个男人，把他们流放到国外，让他们到远方工作，只为了有机会接近他们的妻子。曾经有一个出色的商人，因为跟统治者最喜欢的床伴约会并且四处吹嘘而掉了脑袋。西吉奥库不想再惹什么麻烦，一把抓过镜子。

“我给你换一面镜子吧。”他说。

西吉奥库又冲进另一个房间，找到一面只有自己用过的镜子，拿给了乌鸦魔法师。

“现在你非常肯定这面镜子只有你用过了？”

“我不能百分百地肯定。不过，我们试试吧。”

“你知道你自己的影子已经保存在镜子里了吧？”

“我去哪里才能找到一面以前没有用过的镜子啊？就用你手里这一面吧，后果就留给我承担好了。”

“你知道如果你撒谎或者没有如实回答问题，可能会影响到搜寻结果

吗？”

“我会回答你所有问题，不过，记住，我不是来这里测谎的。如果需要我提醒的话，来这里寻找尼娅薇拉的是你，而不是我。”

“我只是想让你知道镜子是如何工作的，这样你才能正式决定，我们是否要继续下去。一切都取决于你。”

“我们继续。”西吉奥库有点不耐烦地回答。

“跪下，闭上眼睛，就像祈祷那样。集中精力，想象尼娅薇拉的样子。无论如何，绝不能让你的思绪之眼离开她的影像，或者让其他思绪来干扰你。”

西吉奥库努力照做，不过他的思绪一直从一个东西跳到另一个东西。他很庆幸刚才让自己的两个手下在外面等候室待着。要是他们进来发现他在昏暗的灯光下跪在一个巫师面前会怎么说？他跳起来，飞快地锁好门，甚至把话筒拿开，确保没有电话打进来，即便是统治者的电话，也不能干扰他。他回到一个乞求者的姿势。即便如此，他的脑海里也没有形成任何清晰的女人影像，只有模糊的、不连贯的轮廓，不过他一直在努力。有时候，他会偷偷瞥一眼乌鸦魔法师，看到巫师的眼睛盯着镜子时，他才感觉好一些。现在，乌鸦魔法师的声音穿透了房间里的静默，仿佛是为了回应镜子里出现的一切。西吉奥库想要亲眼看看镜子，却又不敢，这个肃穆的场景让他有些敬畏。

“有个影子来了。这里。它停下来了。它在走动。还在走。现在没了；又回来了。它是一个女人的身形，不是很清楚，不过，哦，对，是个女人。一个年轻女人。她像一只羚羊一样在树林里奔跑。她的影子跟树木混在一起。那里，那里，她穿过一条小河，走进一个山洞，就好像《爱丽丝历险记》一样。黑暗。光明。她从洞里出来了。我在树林里又看到她——不，不是，在人群之中。她消失在人群之中……”

“拦住她。请拦住她。”西吉奥库喊道，“或者跟着她。跟着她，弄清楚她要去哪里，或者她要见谁，或者跟谁说话，所有一切，别让她走出你的视线……”

“嘘！另一个影子出现了，罩在画面之上。它很大，很模糊。好了。现在又清楚了。那是一个强大而自信的男人的影子。他看上去像是一个大臣，政府的大臣。他穿的衣服好像是……我们就停在这里吧。我不想看到更多了。”乌鸦魔法师说，他的眼睛不再看着镜子。

“你为什么不看着镜子？”西吉奥库睁开眼睛问。

“你确定你想让我看下去吗？”

“你看到了什么？那是谁的影子？是马乔卡利吗？是他在跟踪那个女人？他们说话了吗，打招呼了吗，看到彼此了吗？告诉我，告诉我你看到的一切……”

“那是你的影子。”

“别把我的影子扯进来。”西吉奥库沮丧地说，“回到镜子里，看能不能再找回那个女人的影子。使劲儿看。集中精力在她身上。”

不管尝试多少次，乌鸦魔法师都说看到的是同一个场景：女人的影子总是会奔跑在树林里，穿越小河，然后消失在人群之中，而且就在那个时刻，西吉奥库的影子就会罩住人群。

“哇！你的影子太有力量……”乌鸦魔法师说，仿佛在称赞西吉奥库。

“力量？你是说力量吗？”西吉奥库说，他开始对自己的影子感兴趣了。

“是的。其他影子好像都害怕它。”

“害怕？先把尼娅薇拉放一边，多看看我的影子。它看上去什么样？它穿什么样的衣服？”

“你在吐痰。它穿得像统治者那样……它走起路来步态很像……”

“等等。停下。看看，不，不，先让我想清楚……先让我好好想想……”西吉奥库说，声音里透着惊慌。

西吉奥库在颤抖。这一切意味着什么？陛下发生什么不测了吗……还是这只是一个预兆？难道西吉奥库的命运是变成……？

他迫切地想要知道。可是，在不透露出自己半点心思的前提下，要怎样才能让乌鸦魔法师预测他的未来呢？他闭上眼睛，试着想象另一种未来，可是无论他多努力，他的思绪总是回到那个画面，他穿着一套类似统治者的西装。同样的步态？他看到自己走着，视察列队欢迎他的军队……乌鸦魔法师说过，镜子可以捕捉……突然，一切都静止了。难道这面镜子捕捉到了他最隐秘的权力表演吗？

这些天，统治者远在美国，西吉奥库会把自己锁在办公室或者公寓里，穿得跟统治者一样，甚至学他那样坐在升降椅里。他这个角色扮演的游戏只有自己知道，乌鸦魔法师又怎么会发现的？

即便他心存疑虑和嘲讽不屑，这一切都证明了，乌鸦魔法师的确拥有超自然的能力。他迫切地想要知道自己身影的命运，不可抑制地渴望更多征兆。但他不能也不会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突然，他说，“如果”。每次他想说什么，他只能咕哝着说，“如果”。很快，他就喊出一连串的“如果”。乌鸦魔法师惊讶地看着他。西吉奥库跌倒在地上，开始爬了起来。他的耳朵垂了下去，鼻子和眼睛冲着乌鸦魔法师向上翻，好像在求救一样。就在这时候，乌鸦魔法师把镜子递给他，让他使劲看着自己，把注意力集中在一件事情上，集中在唯一关心的事情之上。

“听着。我能帮你用话语表达你的思想。但我还要再说一遍，你必须如实回答我的问题；否则这面镜子就会揭穿你所有谎言。”

“如果，如果，如果。”西吉奥库一边喊着，仿佛在说，好，好，好，一边使劲儿点头。

“把镜子还给我。我们开始。你梦想过占有统治者的位子吗？”他有时凝视镜子，有时看着这位部长的脸。

西吉奥库听得很清楚，却觉得很难回答。最后，他点了点头。

“不行，说出来。”乌鸦魔法师坚持，“你梦想过得到这个国家最高的位子？”

“是的，我想过。”他紧紧咬着牙说。

自从西吉奥库一鼓作气，开口说话后，话语就像湍急的河流一样从他嘴里倾泻而下：

“没有一个部长没有幻想过有一天能当上统治者。我们渴望权力，有什么权力能超越至高无上的统治者呢？你轻轻举起拂尘或者权杖，人们就得跪在你面前。你打个喷嚏，所有人都不敢喘气。你掌管着通向这个国家所有财富的钥匙。一个字，只需要一个字，中央银行的金库就对你敞开。如果国库空了，没关系。只要你说一个字，无数张布里币就印了出来。哦，想象一下吧：当你说，擦擦你的鼻子，无数的纸巾就会放到无数的鼻子前面。你对你的大臣们说，暂停一下，所有人就会照做。全停下来，他们也会照做，毫无疑问。想象一下，当你看中了哪个大臣或者野心勃勃的议员的老婆，他们还会觉得很荣幸，如果你跟她们上床了，他们还会欢喜得不得了。权力。我每时每刻都梦想着那种权力，无论是醒着还是在睡梦中。再说了，为什么不呢？事实就是，今天我是这个国家的实际掌权者，幕后力量，也就是说，要是统治者今天病了死了……”

还没说完，他就想起来，提及、想象、幻想、思考或谈论统治者的死，都是叛国重罪，会被判死刑的。想到自己刚才说的，以及它们对他的未来意味着什么，他吓得脸都抽搐了。

乌鸦魔法师注意到了一切，却又假装精神恍惚，完全没有注意到他刚才说了什么。西吉奥库偷偷地瞥了一眼乌鸦魔法师，想看看他是否听到他最后那几句话。当看到乌鸦魔法师还弯着腰看着镜子，他也不能确定了。他等着魔法师本人开口说话，或者转过头来，但魔法师依旧精神恍惚，被镜子迷住了的样子。现在。西吉奥库起身，坐回到椅子上面。

“乌鸦魔法师！乌鸦魔法师！”西吉奥库喊着，仿佛在叫醒一个沉睡的人。

乌鸦魔法师猛地醒了过来。

“嘘。别说话。那个女人的影子回来了，我试着跟着她。她在这儿。

在一个集市里面。在教堂。在清真寺。在寺庙。停在那里。女人，停住。”他喊道，双手牢牢举着镜子：“啊，影子消失了，又被你的影子罩住了。对不起。”他说，他不再看着镜子，而是直直地盯着西吉奥库：“现在好了，你刚才在说什么？我问了你一个问题，还在等你的回答，还是，你不想回答我？”

“你是说，你没听到我刚才说的？”

“你说了什么？”

“没有，没有。”西吉奥库好像是在自言自语，不敢相信刚才发生在他身上的一切。

“等等。”乌鸦魔法师盯着西吉奥库说：“你怎么这么忧郁？祝贺你，部长先生。”

“为什么祝贺？”

“你这么快就忘记了吗？你现在可以随意地说出自己的想法了。你的失语症已经治好了。”

西吉奥库觉得心头一块石头落了地，但他还是觉得烦恼。“当我开始流利说话的时候，我都说了些什么？”他问乌鸦魔法师。这样他就能知道魔法师究竟听到了哪些。如果魔法师复述他那些叛国之言，他就会以此控告他。然而，乌鸦魔法师识破了这个陷阱，并且避开了它：

“那个女人的影子突然出现，我分心了。我以为她会停下来，这样我就可以仔细研究她，你知道，找出她的联系人和上下线。不过，现在看来，你刚才说了什么，或者可能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也没什么要紧的。重要的是，你已经被治好了。可是，现在我们走进了死胡同：你的影子总是罩住一切。”

“不，肯定不止你眼前的这些。”西吉奥库大声说。

“真的吗？”

西吉奥库站起身，又开始在屋子里踱来踱去，陷入了沉思。他要怎

么才能确定，这个魔法师没有听到他那些大逆不道的话？他要怎么才能确定，那面镜子没有保留下他叛国的痕迹？他想直截了当地问乌鸦魔法师有没有听到他说的。但这样一来，他就不得不再说一次，相当于他要说两次叛国的话。万一乌鸦魔法师刚才真的没听见呢？这样不就反而让他知道了吗？他想到一个主意，停下了脚步。

他把房间里的灯全都打开，回到座位上，看着乌鸦魔法师。

“我亲爱的魔法师，”西吉奥库平静地说，“我知道你已经尽力了。你的确治好了我，我要谢谢你……”

乌鸦魔法师高兴极了。他很快就能再见到尼娅薇拉了。他有好多话要对她说。

“我能拿回那面镜子吗？”西吉奥库继续说。

乌鸦魔法师愉快地把镜子还给他。西吉奥库立即把它扔到地上，使劲踩了起来，他的两只耳朵有节奏地扇动着。他停下的时候，镜子已经被踩成小碎片了，他像河马一样喘粗气，他的鼻子大汗淋漓。现在镜子已经碎了，就算是捕捉到他叛国的罪行，即便是最厉害的巫师也看不到了，西吉奥库放松地坐在椅子上，看着一脸困惑的乌鸦魔法师。现在，他的语气就像是在跟好朋友说着最平常的事：

“既然已经这样了，镜子也没有了，我们说回到你吧。乌鸦魔法师先生，我已经亲眼看到，你并非浪得虚名。你有魔法，实际上，你的魔法比你以为的还要厉害。它应该被用来服务于国家。设想一下，你跟政府合作，跟警方合作，可以找到罪犯、反抗势力的藏身之处，以及敌人所在的位置。只要看着镜子就可以！你和我必须联手，确保尼娅薇拉这个罪犯落入法网。明白了吧，除非到那个时候，我是不会放你走的。在统治者回来之前，我们必须抓到尼娅薇拉。”

乌鸦魔法师觉得自己的心猛地一沉，但他努力不让声音或举止透露半分惊慌。他不能跟这位部长作对，也不能求他放了自己。他甚至开始用一种积极的态度看待自己的困境。他越是待在监狱里，西吉奥库就越不会去注意圣地——尼娅薇拉的藏身之地。西吉奥库或许会踩碎一千面

镜子，但无论他拿来什么镜子，都只会听到同样的故事：尼娅薇拉消失在人群之中。她只会消失在人群之中，而西吉奥库的影子会罩在他们上面。

西吉奥库的影子？突然，他有了一个主意。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乌鸦魔法师说，“你踩碎镜子，是为了否认自己的镜像。给我一面镜子，从来没有留过你的影子的。”

21

我们该怎么办？把乌鸦魔法师关起来之后，恩卓亚和卡西加问自己。他们没有遵守诺言，没能把他还给那个女巫。他们要怎么对她解释这个事件的最新转折。他们认为，女人的巫术远远要比男人的更有效更致命。

他们决定安排一下，让乌鸦魔法师给她打个电话。这样或许能够安抚她，也能表明恩卓亚和卡西加不是跟西吉奥库一伙儿的。他们可以偷听他俩的对话，没准还能知道这个女人打算怎么对付他们。

所以，第二天早上，他们递给魔法师一个手机，说要帮他一个忙，让他给他的同伴解释一下这里所发生的一切。他们甚至还说他们会出去，给他俩一点私人空间。

乌鸦魔法师才不信他们会这么善良，他嗅到了陷阱的味道，但他觉得，跟尼娅薇拉联系一下，总好过没有。至少可以让她知道，他还活着。

“把我带走的人，就是自己做主安排这次电话的人，他们非常贴心地让我单独与你说话，告诉你一切还好。”乌鸦魔法师说。他和尼娅薇拉习惯了谨慎地说话。她的反应让乌鸦魔法师知道，她已经领悟到了他的主要意思。

“我很高兴你在帮政府办事，但我不高兴的是，他们又留了你一晚上。那些把你带走的人必须把你送回我这里。如果你回来的时候，少了

一根毫毛，他们就要承受我所有怒火。我的怒火可要比地狱里最灼热的地方还要灼热。阿布瑞里亚将会因为前所未有的麻烦而战栗。让他们别忘了那个碎得稀烂的葫芦瓢。”

很快，几个清洁工就出现在牢房里。一开始，魔法师没有太在意他们，但很快，他就无法忽视他们那奇怪的行为：他们仔细地检查地板，把所有的渣滓都收拾起来，放进一个小小的塑料袋里。

“你们想干什么？”他冒险地问。

“你是谁？我们接到命令，为了安全，要把你头上掉下来的所有毛发都收集起来。”

乌鸦魔法师有点想笑，却笑不出来。

22

西吉奥库没有小瞧乌鸦魔法师的要求——找一面从来没有留过他的影子的镜子，因为他是那么想赶在统治者归来之前抓到尼娅薇拉。起初，他觉得这是一件很简单的事情，只需要从阿布瑞里亚的某个工厂定制一面新镜子就可以了。但是本地生产的镜子很可能被本地人的影子污染了。只有从国外才能找到一面纯洁的镜子。

西吉奥库不想把所有的鸡蛋都放在一个篮子里，他分别从日本、意大利、瑞典、法国、德国、英国和美国都订了镜子。

可是，他刚解决了这个问题，恩卓亚和卡西加就走进他的办公室，让他的人生变得复杂无比。

23

作为国家忠实的公仆，以及西吉奥库忠实的下属，恩卓亚和卡西加觉得有责任让西吉奥库知道在电话里收集到的情报，却又不想透露是如何得到的。他们主要想传达的是西吉奥库所作所为的严重性。

“我们有责任让你知道任何威胁到国家安全的事情。”卡西加开口说

道，“现在我们担心，阿布瑞里亚正面临着说不清的怒火。”

“阿布瑞里亚可能会因为目前还不清楚的麻烦而战栗。”恩卓亚补充说。

“什么样的麻烦？”

“难以想象的。”卡西加说。

“是什么造成的？是谁造成的？”西吉奥库想起自己今晚的轻率之举。

“乌鸦魔法师。”恩卓亚说。

“因为囚禁了他。”卡西加说。

“他可能会少一些毛发。”恩卓亚提醒道。

“或者指甲。”卡西加补充说。

“或者摔倒扭伤脚踝。”恩卓亚说。

“他可能还会因为吃了我们给囚犯准备的饭菜而肚子疼。”卡西加说。

“他还可能因为被打而留下伤痕。”

“牢房里像石头一样硬的床可能会硌疼了他的骨头。”卡西加说。

“他可能会消失，就好像国家的敌人那样在阿布瑞里亚消失。”恩卓亚说。

“这样的话，我们这些跟他的消失有关的人，就都会消失在地球上。”

“像恐龙那样。”恩卓亚强调说。

“闭嘴！”西吉奥库冲着他的下属大喊，“走开，你们这些可怜虫。你们以为乌鸦魔法师是上帝的双胞胎兄弟吗？”

争权夺利的时候，恩卓亚和卡西加是西吉奥库最忠心的手下，他们在这件事情上的争吵就好像他肚子里的某个器官突然疼了起来一样。他想起自己踩碎的那面镜子。那个时候，这两个人并没有在房间内，他们为什么会跑到他面前来说这些零零碎碎的东西？难道是魔法师说的，通过巫术，把他们谈话的内容告诉了他们？难道这就是他的社交工具和身体器官毁灭的开始？他完全被吓住了。

午夜辗转反侧的时候，西吉奥库听到一个声音在说，乌鸦魔法师会把你撕成碎片。语气里净是嘲弄。他打了个冷战，猛地坐起来，擦掉额头上的汗。他再也不能这样下去了。他必须控制住自己。然后，他想到一个主意。那个巫师的性命在我的手里，等他下了地狱，就没法找我报仇了。对，现在是这样：不是你死就是我死。我必须摆脱这个巫师，不过要等他帮我抓到尼娅薇拉之后。这样颇具讽刺意味的事，让他那恶毒的阴暗心理又高兴了起来——乌鸦魔法师抓到了尼娅薇拉，也就相当于给自己买了一张下地狱的车票。想到以后没有乌鸦魔法师的威胁，西吉奥库又感到一种宁静。

有了这个主意，他觉得，他的大脑变得清晰起来。第二天一早，他就去了办公室，等待关于统治者归期的最新消息。有一段时间，他不希望代表团回国，因为那意味着马乔卡利的胜利。但现在，有了塔基里卡的供词，以及乌鸦魔法师终有一天会无可避免地走向地狱，他没有了不安，甚至开始期待他们的归来。他没看见传真，所以直接打开了电脑。他还没读完电子邮件，电话铃就响了起来。

是塔基里卡。他为什么这么早就打电话？有什么好事？他们互相问候了几句，又说了打电话的原因。西吉奥库打开一封电邮，开始安静地读了起来。什么？这是什么意思？他把听筒放下，大声地说，完全忘了塔基里卡还在电话那头。邮件里说得很清楚。所有为统治者准备的欢迎仪式都要暂停。统治者身体不舒服。

发信人是马乔卡利。西吉奥库有点反胃。统治者要死了吗？万一统治者指定马乔卡利为继任者怎么办？这种可能性太可怕了，他都不敢去

想。在内心深处，西吉奥库已经开始计划夺权了。

他想他最好还是读完整封信再说，他得仔细领会一下隐藏在字里行间的意义。这下，他瞠目结舌。因为，在邮件的正文里，有乌鸦魔法师的大名。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西吉奥库要把乌鸦魔法师请来，给他一份外交护照，帮他办一张维萨卡，把他送上下一班飞往纽约的航班。

他整个人都瘫软了。他的下属，卡西加和恩卓亚，早就提醒过他，会有难以想象的麻烦发生。他想起自己原先打定的那个主意，往后靠在椅背上，盯着天花板，一边揪着自己的耳垂，一边陷入了沉思。

[1] 是cabinet minister的缩写，指“内阁大臣”。

[2] 非洲的一种语言。

第三部分

1

回到家后，塔基里卡看上去就像是一个病人，刚治好一种病，又得了另外一种更致命的病。他有一种无法抑制的渴望，想要鞭打自己的妻子。每天晚上他做梦都想，早晨醒来也想，一整天都不停找茬，想要闹事。可是，温吉尼娅的言行举止都没有什么可以让他发难的地方。

塔基里卡惊奇地发现，温吉尼娅把他的生意打理得很好。她的文件和记录都保留得很好。如果说有什么变化的话，那就是在她的管理下，公司业务还有所增长，吸引了很多新客户，拿到很多新订单。总而言之，她取得了这么多成绩，仿佛这辈子一直是个商业女性。但这种毫无瑕疵的表现并没有让塔基里卡高兴，反而加深了他对她的怀疑。这个全新的温吉尼娅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为了抓住她的小辫子，他用尽了办法，时不时装作随意地问她几个问题，但她都能简单而清楚地答上来。

“好了，现在你可以回厨房做事了。”他连句谢谢也没有说过。

她把家里打理得也很好。进进出出，他看不出有什么异常。塔基里卡觉得这一切都是表象；温吉尼娅的潜力，还有作为妻子的忠实，都只是一种虚伪。在他生病之前，她不就是呈现出这样的画面吗？一个从不问这问那的人？一张忠诚而安静的脸？但是，就是这样一个人，在他面前一副模范妻子的样子，却还能有时间和精力去结交那些无耻的舞者？而且在他们这么多年夫妻情深、生儿育女的期间，一次都没有提到过她们。如果有，对这种传统和宗教表演，她也只表达过蔑视。那么，她又是如何认识这些女人，还跟她们熟悉到被人在公共场合抓拍的程度？她是从什么时候跟她们搞在一起的？她都是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跟她们见面的？白天还是夜里？

这些疑问萦绕在塔基里卡的心头，让他本就无可抑制的冲动再添几分，他想要让自己的拳头像雨点一样落在温吉尼娅的背上。而让他克制自己的不过是西吉奥库“不能打老婆”的临时禁令。没有了宣泄嗜血渴望

的途径，塔基里卡变得越来越沮丧，大多数时候，他都是阴郁而沉默的。他不想谈论自己在狱中的遭遇，生怕会助长自己对妻子的怒气，带来被严禁的后果。他只能在无言之中寻觅安全。

他残忍而无情的沉默让温吉尼娅倍感受伤。他不给她机会，与她分享她付出的努力、遭受的磨难，还有跟恶魔双人组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斗争取得的小小胜利。她渴望对他倾诉，她是如何四处找他，在警方辖区、医院、太平间，如何获得乌鸦魔法师还有素未谋面的神秘女舞者的帮助。他这副完全拒绝沟通的模样，让她沮丧不已，甚至超过了那依旧无法释怀的愤怒——她被释放回家之后，不小心看到他那份没写完的新闻稿，原来他打算公开谴责她，与她断绝关系。

当温吉尼娅接到警方的电话，得知塔基里卡已经被释放的时候，她感到纯粹的快乐，并不是因为她的愤怒已经消退，而是觉得他们终于有机会可以修复他们的生活。她以为，看到她把生意打理得这么好，他会很高兴，毕竟她没有经验。她以为，至少，钱会说话。然而，可观的银行存款也无法让这个人打开心门。她做这一切都是为了取悦他，最后却发现，根本没法卸去他心上的负担。为什么？为什么他这么沉默无语？

一天早晨，她给他做了特别的早点，煎饼、鸡蛋还有香肠。塔基里卡连看都没有看她一眼，伸手去接托盘，却没有接住，托盘掉在地上一团糟。温吉尼娅再也忍不住了：

“我怎么惹你了，提图斯？我做了什么让你这样生气？你一开口就是一些没头没脑的问题。他们在监狱里对你怎么了？他们是怎么让你变成一个哑巴的？”

塔基里卡想说的太多了，但只要开口说一个字，他就会把温吉尼娅打得半死。想到与西吉奥库的约定，他使尽浑身力气控制自己，没有打她。他冲出房间，跑到车库，坐进车里，往办公室开去。他怒火中烧，因为他从来没有听过温吉尼娅如此厚颜无耻地说话。她的爆发，最终还是暴露了她的真面目。这个温吉尼娅，才是与女舞者们秘密见面的人。哦，是的，终于！他觉得，如果今天不打她一顿，他的身体就会炸成碎片。他必须跟西吉奥库通话。他拨通了电话。

“你怎么这么早给我打电话啊，提图斯？”西吉奥库快活地问。

“我想要你的允许。现在。”

“允许什么？”

“我没心情跟你瞎扯！”

“你在说什么？”

“我必须打我的老婆。否则愤怒会把我噎死。”

“为什么？你发现别的男人在搞她？”

“不。不是那个。请允许我。”

“提图斯！你到底在说什么？”

“你跟我说的，要先问过你，才能打老婆。”

“哦，是的，当然了。”西吉奥库含糊地说。接着他想起那些照片，还有它们在招供中扮演的角色。“你们是因为那些照片吵架吗？”西吉奥库警觉地问。

“不是，可是……”

“那就想都别想，提图斯。随她去。要么更好的是，上了她，而不要把国家安全搞得一团糟。你这是要暴露她与破坏分子的关系吗；耐心一点，我的兄弟。别冲动做出什么让自己后悔的事情。最好是等统治者还有国家的敌人马乔卡利回来。幸运的是，你不用等太久了……”

“他们什么时候回来？”

“随时。我在等美国的消息。所以我才这么早就在这里；你打进电话的时候我刚把电脑打开。哦，是的，屏幕上有些东西……等等……什么？这是什么意思？”

塔基里卡最后只听到这几句话。他始终把听筒搁在耳边，说，喂？

喂。他不知道是有人中断了他们的通话，还是部长突然决定不跟他说了？他挂上电话，又拨了一遍又一遍，但是始终占线。塔基里卡不知道怎么办了。

他决定去火星咖啡馆，喝杯咖啡冷静一下，并且捋捋思路。在门口，他买了一份《埃尔代里斯时报》。他坐在角落里，一边等着自己点的咖啡、鸡蛋和培根，一边看报纸。他盯着报纸头版，苦涩的记忆涌上心头。西吉奥库怎么敢不等他说完就终止谈话？他怎么敢不倾听我的痛苦就粗鲁地挂断电话？这羞辱太过强烈，他觉得一阵眩晕；他的眼里满是泪水。

我已经沦落到这个地步了吗？我是怎么走到今天这一步的：让别人来命令我，在我自己的家里，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乞求别人允许我管教我自己的老婆？他不需要提到她跟那些舞者的关系，因为那会涉及国家安全的调查，但是揍她，是他的男性特权，他可不打算把这权利拱手让人。为什么他以前没想到这些？

他没有等他的早点端上来，就疯了一样开车回家。一进屋，他的拳头就握紧了。

人们说，阿布瑞里亚的所有女人，包括尼娅薇拉在内，都能听到温吉尼娅的惨叫。

2

在把他送上飞往美国的航班之前，卡西加和恩卓亚把乌鸦魔法师送回圣地，让他换上干净的衣服，并且跟他的同伴道别。他们小心翼翼地跟她强调，他们上次来，是因为要把魔法师送去美国，但他们不能透露这一点，因为他们曾经发誓保密。纽约需要他，他们对她说，运用魔法增强阿布瑞里亚谈判者的力量，打动世界银行总裁们的心，让他们给通天塔发放贷款。但尼娅薇拉不会被他们的夸夸其谈愚弄，她真的担心卡梅特。人们光天化日之下被警察掳走、用刑、然后被扔在荒野任鬣狗吞食的故事，她听得太多了。就算卡西加和恩卓亚给她打电话，说一切都好，她也无法安心，她提醒他们，无论乌鸦魔法师发生了什么，她都会

让他俩负责。

几天后，卡西加和恩卓亚来圣地见她，递给她一个珠宝盒。她打开的时候，他们站在她身边，脸上满是自得的笑容。看到里面的东西，她差点崩溃了，但她还是强撑着不动声色。

“你们为什么要给我一盒头发？”她问，心里做好了最坏的打算。

“它们是乌鸦魔法师的。”卡西加解释。

尼娅薇拉突然想起自己对他们的恐吓，她有点想笑。但这可不是什么好笑的事情。他们为什么现在要把他的头发给她，还装在一个盒子里面？这么做究竟意味着什么？只是随便开个玩笑？难道卡梅特已经死了？

在接到卡梅特的电话，说他已经安全抵达纽约之后，她才感觉好受一些。他听上去很匆忙，但还是保证说以后还会打来电话。在没有接到下一个电话的时候，她又开始担心起来。被迫的分离，让她有时间回忆。她和卡梅特对事情的看法并不总是一致，尤其是在意识形态和切实的政治主张方面。卡梅特对组织及其相关原则的怀疑，与她的信仰是相悖的——她认为，组织是唯一的希望，可以让人们获得有意义的改变。少一点苦闷，多一点组织！她属于某个组织，而卡梅特没有。然而，除了这一点，他们被一种共同的信念团结在一起，那就是人性和为人民服务的信念。他们只是方式不同。总而言之，他们之间是最牢固的关系。

她深深地想念他，还有他们的交谈。弹吉他的时候，她常常回忆起那些时光，但这些天，她甚至不敢拨动琴弦。她还能做些什么？很久以前上中学，还有后来上大学的时候，尼娅薇拉断断续续地写过日记。现在她又开始写了。这让她感觉好受一些，就好像在对离去的爱诉说一般。一天晚上，她试着写一些政治见解：

“我认为，黑人被白人压迫；女性被男性、农民被地主、工人被资本主义压迫。从而得出，黑种女性工人和农民是最受压迫的人群。因为肤色，她像世界上所有黑人一样被压迫；因为性别，她像世界上所有女性一样被压迫；因为阶级，她像世界上所有工人和农民一样被剥削被压

迫。她不得不背着三座大山。那些想要为自己国家乃至世界的人民抗争的人，必须为了自己国家工人阶级的团结和权利抗争；反抗源自于种族、肤色和信仰的各种歧视；她们必须与各种性别造成的不平等相抗争，为女性争取在家庭、家族、国家乃至世界的权利……”

不，这些不是她心里真正想说的。我到底是在给谁写这些东西？她一边问自己，一边把它撕成碎片。

她越是思念卡梅特，担心他的安危，就越是让自己投入到组织和治疗当中去。参与到别人的痛苦中，是她应对自身苦痛的最好办法，因为她可以觉得那些苦痛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别人也会有。

有一天早上，一个女人来找她。那个女人蒙着一条面纱。穆斯林，尼娅薇拉这样想着，把她带到人们称之为告解室的房间里。她试着观察这个女人的脸，但是蒙着面纱的脸怎么看得到呢？即便如此，她也能看到那个女人的眼睛里满含着悲伤。

“女士，是什么让你来到乌鸦魔法师的圣地？”尼娅薇拉问她。

那个女人想要回答，可是却忍不住哭了起来，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淌下。尼娅薇拉耐心地等待，给她时间恢复。接着，那个女人摘掉遮住脑袋和脸庞的方巾。温吉尼亚？尼娅薇拉差点忘了自己现在是乌鸦魔法师，她低呼了一声这个名字就赶紧停住。面纱后的这张脸肿胀得太厉害，眼睛都差点睁不开。震惊不已的尼娅薇拉，没有再追问来访原因，也没有寒暄，更没有提起她上次来这里求她帮忙找失踪的丈夫。她会给温吉尼亚吐露心声的权利，想说多少都可以。尼娅薇拉知道，有些多次到访的人，每次都会装作自己是第一次来。可是，温吉尼亚似乎太过悲伤，根本没法说话。

“出什么事了，女士？是野兽袭击了你，还是什么？”尼娅薇拉终于打破了久久的沉默。

“这头野兽是有名字的。它叫作丈夫。无论白天还是黑夜，毫无缘由的争吵，没有止境的打闹。婚姻是一座监牢，人生的监牢，有了孩子的夫妻更是如此。就连我们的宗教都认可这种女性的监牢。”

“我们如今生活的时代与过去不同了。”尼娅薇拉说，“今天，只要你想，就可以随意走出这个监牢。即便是在过去，女人也可以回到父母身边，或者选择独自生活。甚至还有女人同女人结婚的。”

“我为什么要走出、离开一个我们共同建造的家庭？”温吉尼亚问。

“我不是让你去破坏自己的家庭。”

“没有家庭可以去破坏了。他已经用实际行动做到了！”

“他做了什么？”尼娅薇拉问，“他想从你这里得到什么？性？”

温吉尼亚沉默了，仿佛不知道从哪里或者如何说起。她是否应该隐瞒那些更加耻辱的细节呢？

“如果你想得到我的帮助，就必须告诉我一切。”尼娅薇拉仿佛读懂了客人的心思，“哪怕是他想要强奸你。强奸就是强奸，不管是被朋友还是被丈夫。”

温吉尼亚觉得如释重负，开始讲述她的故事。她说了自己的名字，并提醒魔法师，之前她已经来过两次了。她的需求都得到了满足，所以她才来这第三次。她大方地讲述了塔基里卡回家后发生的一切。

“我还是不明白为什么他对我那么生气，也不知道他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女士，”尼娅薇拉温柔地说，“你的丈夫，以为他天生就有权利殴打、管教自己的老婆。不幸的是，这样想的并不是只有他一个。针对女性的暴力困扰着许多家庭——富人、穷人、白人、黑人、信教的、不信教的。妻子会默默地吞下许多耻辱，而不是奋起反抗，她会变成一个‘神圣的我’。‘神圣的我’很快会变成‘神圣的奴隶’，过完‘神圣的一生’。你已经跟我讲述了你的故事，我也听到了。现在，你为什么来这里呢？为了倾诉，还是拿一点草药治疗你的伤口？”

“只要这个我称之为丈夫的男人还活着，我心上的伤口就永远不会痊愈。”

“你想要什么？”

“我想要他死。死了，埋了。给我一点可以放在他食物里的毒药。给我可以送他下地狱的毒药。或者，更好的是，在你的镜子里抓住他的影子，把他刺死。”

她的激烈让尼娅薇拉惊呆了。尼娅薇拉从来没想到，温吉尼娅的心里会藏着这么多的恶意。

“我只会给那些缠着好人的恶魔下毒。”

“还有什么比他的拳头更邪恶的？”

“你是想结束他的生命还是他的暴力？”

“只有死亡才能结束他的暴力：他死或者我死。”

“先让他看到他有多邪恶呢？”

“塔基里卡从来看不到自己的错误。他可以看到女人眼里的尘埃，却看不到自己眼里的土。”

“即便是让一些智者去劝说他？”

“那只会激怒他，等他们走后，他会加倍施暴。”

“把他押上法庭呢？”

“阿布瑞里亚的法庭？你见过几位女性法官和官员？不管怎样，在阿布瑞里亚，正义都会被扼杀在价高者的口袋里。你觉得我能比他出的价高吗？不，我没法用贿赂去给正义‘做按摩’。”

“用贿赂给正义做按摩？”尼娅薇拉大声重复这句话，但在心里，她却在思考要做些什么应对温吉尼娅的困境。她是绝对不会给她毒药的，也不会扼杀她的希望，因为这是一切疗愈的基础。想不出什么行动或话语，尼娅薇拉的思绪飘忽不定，她开始更多地琢磨面前的这个女人。在某些方面，这个女人一直令尼娅薇拉刮目相看。如果她现在的情形不是那么痛苦那么可怜，尼娅薇拉可能会忍不住大笑起来，至少是在心里，

因为温吉尼娅的变化。

这还是以前那个提到身体和性事就装作一本正经的女人吗？这还是那个对阿布瑞里亚政治装聋作哑的女人吗？尼娅薇拉这样问自己。她想起她俩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和房地产公司共度的那些时光，她们有过的那么多的争论和分歧。对温吉尼娅来说，阿布瑞里亚没有什么问题。可是刚才，关于统治者治下阿布瑞里亚的正义，或者家庭内部暴力和性别不平等的问题，她难道不是发表了最有洞察力的见解吗？她甚至看懂了宗教还有其对女性承受的暴力的掩盖与粉饰。认识到自己被错误地对待，是通往政治自我教育的第一步，尼娅薇拉总结道。

就这样，她脑子里翻转着这些想法，突然，她有了一个主意。这不是什么新想法——以前她就想过，甚至考虑过把它带到组织的领导层讨论，或许可以被采纳为组织的原则，不过她还没有那么做。为什么不先在温吉尼娅身上试一试呢？

“现在就回家吧。”她轻声对温吉尼娅说，“把这件事留给乌鸦魔法师。他得先跟智者們商量一下，那些明晓合理正义、穿魔法袍的智者們。至于你，带着我的话回家吧。要知道，最有效的魔法源自于心灵。女性必须深深地挖掘自身，才能下定决心，再也不允许自己被丈夫或男友殴打。到那个时候，打老婆这种事就不会再有了。家庭应该在‘对话才是通往关爱和理解的大门’的格言之上运转。藏在心里的想法解决不了任何问题。面对男性的暴力，女性的沉默只会助长更多暴力。如果在智者团召唤他之后，他的拳头还是落在你身上，再回来找我。不过，我要先问一个刚才就应该问你的问题。你已经下定决心永远不要再被打了吗？”

“是的。”

“那么，回家去吧。正义的长者們已经在路上了。”

“我希望他们不会让我的丈夫知道我来过这里。”

“这你不用担心。如果一个疗愈者毫不顾及从圣地的安宁和静默中汲取的东西，那么他也就没有什么价值了。”

静默吞噬了塔基里卡的家，这静默，比最黑的夜里最茂密的树丛还要静。他们最小的孩子加西鲁和加西古亚在寄宿学校里。用人们只有白天在家；到了晚上，就只剩下他们夫妻俩。塔基里卡下班后经常不想回家，他会先去酒吧喝酒。

一天晚上，他觉得酒已经喝够了，也麻痹不了自己的孤独感，于是决定去火星咖啡馆喝一杯咖啡。

自从开始打老婆，塔基里卡觉得好多了，但是，只要想到那些跳舞的女人们，还有在他被囚禁的时候，温吉尼娅的新活法，他就会突然涌起一股愤怒。讽刺的是，这种时不时涌起的愤怒，还有纠缠于温吉尼娅的所作所为，恰恰可以让他不去想自己被囚禁时所发生的一切。想到自己双腿之间晃荡着一桶屎的样子，他怎么能受得了啊？那可不是什么雅观的场面，即便是对他来说。而一心盯着温吉尼娅的肮脏却会让他感觉自己更加纯洁。

唯一让他产生巨大满足感的记忆就是，乌鸦魔法师现在在警方的手里，这样一来，自己就是安全的了。

对于乌鸦魔法师的最新命运，塔基里卡一无所知。就算是有人对他说，乌鸦魔法师应统治者的要求，现在到了美国，他也是绝对不会相信的。他愿意知道的就只是，西吉奥库已经命令那个巫师，解除了施加在他身上的咒语，并且作废了它所有长期或短期的效用。

他期待着统治者的归来。西吉奥库跟他保证过，他可以夺回通天塔主席的所有权力，包括被卡尼欧若非法占有的那些。他真的拥有了一位新朋友，西吉奥库。不管什么时候，只要跟马乔卡利相关的记忆强行钻到他脑子里，他就会飞快地赶走它们。但有时候它们挥之不去，他就会停下来，思考一下当前的局势，然后问自己，等马乔卡利回来的时候，我该怎么做？

不过，这个问题可不会让他夜里无法成眠。塔基里卡最引以为豪的就是，为了生存，自己能够灵活应对所有事情。他会顺应这个世界，而

不是跟它作对。他跟前任朋友及恩人的关系，将取决于在权力争夺游戏中，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的强弱。如果马乔卡利更强，那么塔基里卡就会把自己所知道的、西吉奥库已经预谋的一切都告诉马乔卡利。如果西吉奥库更强，他就会继续站在这一边，把过去忘得一干二净。就在他穿过大街，走向火星咖啡馆的时候，他脑子里全是如何在宝座背后两大势力之间周旋，全然忘了家里又一个孤独的夜晚在等着他。

他觉得有人从一旁挤他，但很快他就打消了这个念头，他想，走在拥挤的大街上就是这样不方便。埃尔代里斯吸引了很多郊区的乌合之众，他一边对自己说，一边稍稍有点心烦。但当他往前挤的时候，还是觉得有人在挤他，他扭过头，只看见有几个人戴着面具，面具上两道吓人的口子里露着眼睛。即使在那个时候，他也没有想到这一切跟自己有关。他以前读到过也听说过很多被击中头部^[1]的受害者的故事。难道他也要目睹这种大白天的抢劫事件吗？

然而，不等他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他就觉得自己被举了起来，扔进一辆早在一边等着的货车后座，接着货车立即驶离了。整件事发生得太快，根本没有路人注意到那辆货车附近发生的事有什么异常。在黑漆漆的货车里，塔基里卡觉得自己的左右胳膊都被钳制，两边坐的是抓他的人。他想要挣脱他们，却根本动不了，他们抓得太紧了。他的第一反应是，这些人肯定是小偷。

“我身上没有多少钱。你们要把我带到哪里去？”他问，却没有听到回答。

他觉得自己最好保持安静，等到了地方——不管他们要把他带到哪里，一下了车，他就要逃跑。然而，货车一停下，抓他的人立刻就蒙住了他的眼睛，把他带进一间屋子，推着他坐到椅子上。他们把蒙眼布摘下的时候，塔基里卡发现自己被一群戴着面具的人围住，他的脑门上挤满了豆大的汗珠。你们是谁？他又问了一遍，声音在颤抖。

他们摘掉面具。什么！女人？震惊、泄气、羞耻全都涌上他的心头。他，一个男人，居然被几个女人强掳了过来？接着是轻蔑和挑衅。九个女人绝对制不住他，他想，他飞快地冲到门边。门被锁上了。

“回到椅子上，等着仪式。”其中一个女人对他说，但是塔基里卡根本听不进去。

“把门打开，要不然我就会叫你知道男人的厉害。”他一边对她们说，一边用鞋子去踢门。

塔基里卡甚至不知道谁先碰的他，也不知道是来自哪个方向，等他再回过神来，他发现自己趴在地上，三个女人坐在他身上；一个坐在脖子上，一个在腰上，还有一个在脚那里。

“你叫什么名字？”坐在他双脚上的女人问他。

愤怒卡在他的喉咙里。他，一个大男人，怎么会被几个女人摔在地上？

“问你话呢。你叫什么名字？”坐在他脖子上的那个问道。

“塔基里卡。”他的嘴被压得撇向一边，在三个女人的重量下，他被压得气喘吁吁。

“还有呢？”中间那个女人问。

“提图斯。”

“我们只想确认没有抓错人。”

“从我身上下来。”他发出嘶嘶的响声，“你们想要什么？赎金？”他一边说，一边想把她们晃下来，却没能成功。

“我们介绍下自己吧。我们不是杀手，也不是劫匪。你点一下身上有多少钱，因为我们不想以后听到你说这里的哪个人拿了你一个儿子。”

“不需要。我身上有一千布里币，你们可以全拿走。”

“我们不要你的钱。”旁边的一个女人对他说。其他人都笑了起来。

“那么，你们想要什么？女人肯定不会强奸男人？”

“看看他脑袋里都想些什么？”一个女人说，“强奸就是强行侵犯别人的身体。它是一种暴力。如果这就是你想要的，我们当然可以……”

“不，不，我是说，如果你们想要性，我们可以做一笔交易。定个时间、地点，还有……”

“他真以为自己是个男人呢。”另一个女人说道，“九个女人都归他？”

“你们到底是谁？”

“现代女性创立的正义新秩序。你现在正在人民的法庭之上。”

“我拒绝承认你们的权威。”塔基里卡的回答里多了一点轻蔑。

“别担心你自己。到天亮的时候你就会承认了。”

“从我身上下来。”他又说了一次，好像在乞求一般，他对自己有点恼怒。

“还没那么快。我们想让你好好感受一下我们的重量。”

“这都是因为什么？”

“正义。我们是目光如炬的正义。我们飘在空中，我们的耳朵随时听到女人的哭喊。现在，我们的耳朵听见你不分昼夜地殴打你的妻子。”

塔基里卡气得说不出话来。这些贱女人怎么敢管他的事？

“听我说，这世界上没有什么能教我怎么管我的家。”

“你说得可能很对，但是，男人、女人和孩子组成一个家庭，如果有一根柱子弱了，家庭就弱了，如果家庭弱了，国家就弱了。所以，家事就是国事，反之亦然。”

“我用不着你们说教。我的妻子不是我们的妻子，她是我的。”

“你说的是‘我的妻子’，我可没听你说，‘我的奴隶’。”

“听着，传统是站在我这一边的；家里穿裤子的是男人。”

“你说到传统。记住，过去，虐待妻子的丈夫们可是要接受由女性组成的委员会的审判的。”

“就连《圣经》里都说，女人是男人的肋骨。”塔基里卡说。

“我们为什么不拽出他一根肋骨，好让他给我们展示下，肋骨是怎么变成女人的呢？”另一个女人插嘴说。

这时候，从旁边房间里走出一个身材高大的女人，挥舞一把闪亮的弯刀。“你们为什么要让这个男人给你们这么多麻烦？我来让你们看看怎么搞定他。把他的裤子脱下来。我们把他的小鸡鸡切掉吧。”

这个女人看上去、听上去都很认真，塔基里卡吓得快尿出来了，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呻吟。万一这些女人真的是疯了呢？被一种想要摧毁男人的女性恶魔附体？他还是顺着她们所谓的法庭程序走比较安全。他可以占住她们的注意力，然后伺机逃跑。

“请从我身上下来；我们可以谈谈。没有任何一个法庭会只根据原告的说法判案，尤其是在原告缺席的情况下。”

“我们给他个机会为自己辩护。”

她们允许他再次坐下，但是警告他别再反抗，否则……

“听我说。”他用一种装出来的尊敬的语气说，“我不知道你们是什么人。我甚至不知道是谁控告我打老婆。温吉尼娅和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夫妻之一。我不赞同家庭暴力。我们是一个信仰基督教的家庭，我们是一个中产家庭。打老婆是穷鬼干的事，你们知道的，对现代一无所知的人们。我怀疑，这些说我打老婆的传言，都是我那些邻居搞出来的。有些邻居看到我老婆的脸是肿的，还有一些伤痕，那是因为她滑倒摔在水泥地面上。你们都是女人，都知道你们女人有时候是多么笨拙。我真的看不起那些邻居，除了掺和别人的家事就没别的可干的了。”

“只有两个人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你和你的妻子。你说是她不小心

摔倒在水泥地面上。所以，我们现在问你：你想让我们把她找来这里吗？”

塔基里卡吓了一跳。这是他最不希望看到的事情，传唤他的妻子。不过，他相信，温吉尼亚绝不会跟这些古怪的陌生人说自己的家事。他所了解的那个温吉尼亚，是让他重获自由的关键。他确定，她会站在自己的男人这一边。

“是的，叫她来。”他虚张声势地说。

“告诉我们去哪里找，跟我们形容一下她的长相。”一个女人说。她这么说，是为了显示，她们没有跟温吉尼亚勾结，“我们只知道你。”

一个小时左右之后，温吉尼亚就出现在房间里了。女人们让她跟她的丈夫面对面坐着。其中一个女人主持，其他的都是陪审团。温吉尼亚用披巾裹住脑袋。她的眼睛里流露出恐惧，不敢与丈夫对视。塔基里卡给她一个假笑，背后藏着的却是严厉的表情。

“告诉她们真相，我没碰过你。”不等“法官”开口，塔基里卡赶紧说，“你的脸难道不是你摔在水泥地上肿起来的吗？”

“法官”让她说出她所知道的真相。房间里的沉默让人心急。温吉尼亚瞥了一眼塔基里卡，又看了看女人们，目光躲到一边。

“我摔倒在水泥地上。”她的声音微不可闻。

女人们目瞪口呆。塔基里卡得意扬扬。

“你们亲耳听到了。”他傲慢地说。

“关于这件可悲的事情，没有什么需要说的了。”法官说。

塔基里卡希望自己能立刻报复这些女人。在门口的时候，他抱着他的妻子，在她耳边悄悄说：“你做得很好。比起今晚我将给你的‘招待’，上一次还有其他任何一次，都是苍白无力的。”

温吉尼亚颤抖起来。他太过分了。当着这些女人的面，他都敢这样

恐吓她，回到家他还有什么不敢做的？如果她马上要被打死，至少要有目击者。她迅速地挣脱他，转过身来。

“对不起。”她对法官说，“刚才我对你们撒了谎，对我自己，也对我的丈夫，撒了谎。这个男人，只要脾气一上来，就会对我拳打脚踢。即使是在工作或者在酒吧里，跟别人有冲突，他也会发泄在我身上。我丈夫的心，跟水泥地面一样坚硬。”

在这个刚刚忤逆了他男性权威的女人面前，塔基里卡又失去了控制。他跳到她身上，又想要打她，但是那些女人动作比他快多了。还没等他下手，她们就制住了他。然而，就在她们把他从妻子身边拽开的时候，他还是作势要打她。

“你等着我把你弄回家！你等着！”他冲着她大喊，叫嚣着。

“可是，谁说了你可以回家？”手拿弯刀的女人，一边朝他冲过来，一边恶狠狠地挥舞弯刀。塔基里卡往后跳了一步，以为这些女人准备杀了他，因为他正好给了她们理由。

法官让他们都坐下，他们都照做了，包括塔基里卡，他从内心里感激法官让那个拿刀的女人住手。

“你，”法官指着塔基里卡说，“你在我们眼前的所作所为印证了我们听到的。但这个法庭不会随意给你判刑，我们会给你一个机会为自己辩护。你为什么要殴打你的妻子？”

“别说她是我的妻子。”塔基里卡气喘吁吁又充满沮丧地说，毕竟他现在没法教训她，“这个女人就是个伪君子。最近警方拘留了我，她就趁机雇了一些跳舞的妓女还有流氓，供她寻欢作乐。”

温吉尼娅根本不懂塔基里卡在说些什么，她不敢相信地摇着头。但是，提到跳舞的女人们，让她想起那些迫使政府承认关押了塔基里卡的女人们。

“是谁跟你说，你被抓走之后，我什么也没做的？还说我跟女舞者们寻欢作乐？有些人真的不知感恩。前一段时间，我被警方逮捕，这个男

人什么也没做。我甚至还看到一份新闻稿，他打算公开谴责我。可是，当他被抓走，被秘密关押的时候，我找遍了所有警察局、医院还有报社，想查清他那些所谓的朋友们到底对他做了些什么。但当他从‘坟墓’里出来，他没有问过一句他不在的时候家里怎么样了，而是四处打听八卦。不管那些酒鬼朋友跟他说什么，他都信以为真，然后往死里打我。”

“她问了你一个问题。”法官转向塔基里卡，“是谁在造她的谣？告诉我们，我们可以把他带来这里做证。”

塔基里卡想起，因为目前正在进行的一些调查，西吉奥库禁止他说起那些照片或者那些跳舞的女人。他没有回应。

“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吗？”法官问温吉尼娅。

“我只是想在你们面前说，我绝不会再接受任何殴打。”

“别扯谎了，女人。我从没用这双手碰过你，虽然真正的男人应该这样做。”塔基里卡喊道，他站起身，握紧拳头。

女人们把他摁回到椅子上。

“你在我们眼前的所作所为反对了你的说法。”法官告诉塔基里卡，“我们有足够的证据让陪审团得出公正的裁决。温吉尼娅将被送回她的住处。”法官不容置疑地说。

看着温吉尼娅被带出房间，塔基里卡真想对温吉尼娅大喊：请别把我留在这里，跟这些疯女人在一起！但他没有。他，一个大男人，怎么可能乞求自己的妻子，一个女人，把他从另外一些女人的手里救出去呢？

法官的眼睛紧紧盯着塔基里卡。

“你被判处，接受与你施加在妻子身上的同等的殴打。”

“不过，如果你再次出现在我们面前，就别想带着你的小鸡鸡离开。”拿弯刀的女人一边说，一边炫耀自己的武器。即便在那些女人不停

揍他的时候，他的眼睛还是盯着那把刀。他的疼痛是麻木的；他的眼神是空洞的。

4

等塔基里卡终于发现自己躺在家门外的时候，他根本不敢相信。她们放了他？他在金山住宅区真的安全吗？他的第一反应是冲进屋去，抓住温吉尼娅，打断她的腿和手。但是，他最后听到的几句话却是再清楚不过的：“记住，你要是再打老婆，你就会知道女性恶魔的厉害。”所以，这些女人究竟是什么人，他先前想的是对的。想到她们会突然从周围的玉米地里冒出来，让他遭受报应，他就开始颤抖，他被一种混杂着解脱、羞耻、愤怒和无助的感觉打倒了。

塔基里卡没有打开门，而是靠在门边，开始抽泣。泪水顺着他的面颊淌下，滴在门廊上。他的泪水像雨一样，越下越大，越下越急，很快就像决了堤的激流一般，变成门廊外的两道沟渠。不过，他并没有注意到，因为他最后还是打开了门，并且很快从里面锁上了。

5

女性魔鬼们上演的这出戏，可不是什么让塔基里卡愿意四处张扬的事情。他能想象到人们会嘲弄地说：这就是那个被女人打了的男人。所以，他把自己锁在屋子里，通过电话办公。

温吉尼娅也不希望别人问起她满是伤痕的脸，所以跟他一样，她也不出门。

这样一来，他们发现他们俩不管白天还是黑夜都待在同一个房子里，却避不相见。他们甚至努力不让对方看到自己伤痕累累的脸，塔基里卡戴一顶宽檐帽，温吉尼娅则用一块布裹住自己的脑袋。

温吉尼娅本来以为塔基里卡肯定会报复她，她越来越忧虑。但是，几天过后，却没有发生任何暴力事件。不过，在那沉默和故意的冷漠之下，他是不是在预谋什么更加险恶的事情呢？又过了好几天，温吉尼娅

忍不住琢磨：那些女人到底对他做了些什么？她们把他的“男子气概”切掉了吗？

她常常偷偷跟着他，暗中打量他，想在他从浴室或者洗手间出来的时候看到他赤裸的样子。有一两次，在她以为他肯定在换睡衣的时候，她故意推开他卧室的门，却发现他穿得严严实实。她赶紧关上门，装作是因为习惯不小心推门一样。

塔基里卡也开始忐忑不安，想到那些没有得到满意答复的问题，他又感到迷惑不解。

有些问题是因为他的自负，被女人掳走、压制、审判，颠覆了他对世界的全部了解。那时候，他希望能够一举歼灭她们，但她们难道不是来自阴间的物种吗？无论如何，是谁跟她们说了他和温吉尼娅的事？毕竟，打老婆这种事，在阿布瑞里亚是非常常见的，根本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一个家庭能够看上去安宁平静，并不是因为男人不打老婆，而是这对夫妻不将此事外传。

让他不解同时又不安的是，他知道，那些女人的指责里没有一句是假话，他不得不思考自己的所作所为。为什么他事先没有跟温吉尼娅确认西吉奥库所说的一切呢？

他也无法否认温吉尼娅说的，在她被拘捕的时候，他没有为她做什么。现在，他感到羞耻，因为他没有像个男人一样保护自己的女人。

可是，她为什么又说她找遍了所有地方，为了找他呢？这是真的吗？他想知道更多，但他要怎么在不失面子的情况下打破沉默呢？于是，他也开始偷偷跟着她，常常偷看她，想看看她的态度有没有一丝软化。

这两个人开始转圈圈一样，经常发现彼此在房子里的同一个地方，却都在寻找一个突破口，从而满足自己的好奇心。一天下午，他们在门廊相遇了。他们惊奇地发现：从门廊外的墙边开始，多了两条沟。什么样的雨会弄出这样的沟来？他们异口同声地问。可他们不记得最近下过雨。他们分别沿着一条沟，顺着往前走，穿过了玉米地，一直通向山

谷。然后呢？他们发现了第二个惊奇。

在泥泞、潮湿的山谷里，多了一个水塘。他们盯着对方看。他俩都把一个手指头伸进水塘里，尝了尝里面的液体。是咸的，像眼泪一样。他们俩都不相信自己的舌头。为了确认，他们又把手指伸进水塘里，然后放进对方的嘴里。水塘里的水依旧是咸的。他们咯咯咯地笑了起来。他们又把手指伸进水塘里，想要抢先放进对方嘴里。不过，他们仿佛读懂了对方的心思。温吉尼娅冲进了玉米地，塔基里卡跟在后面，他们嬉闹起来。

很快，他们觉得累了。突然，他们感到久违的年轻时的温暖：好一会儿，他们面对面站着，看着彼此，沉浸在这一切当中。他们心里都明了，却没有开口。不过，就是在这旷野里，在这玉米叶子下，他们感觉很好，非常好，脸上和心上的伤痛似乎都被一声高过一声的甜蜜抚慰了。

6

塔基里卡和温吉尼娅都没想到，悲伤的眼泪过后，会是那么快乐的呼喊。然后，接下来温吉尼娅口中发出的呼喊，既不是快乐也不是悲伤，有好一会儿，她根本说不出话来。塔基里卡也看到了她指着的东西。那个画面也让他紧张至极：湖面上空，一群鸟儿定格成飞翔的姿势。离岸边几码远的水面上，一条狗对着鸟儿狂吠，突然在他们眼皮底下定住了。

塔基里卡和温吉尼娅拔腿就跑，直到跑到家，也没敢回头看一眼。山谷的地面曾经剧烈震动，仿佛地底塌陷了一般。是什么把水引到那里去了？又是什么让那些动物都静止不动？

第二天，他们又回到那里，指望一切都会消失。然而并没有，除了鸟儿，还有蜜蜂、蝴蝶也被定住了。水面上的鸭子，小鸡，包括一直想要爬到母鸡身上的公鸡，都一动不动。还有两只羚羊，一只悬在空中，一只正准备跳起来。

他们不再尝试解开这个谜。加西鲁和加西古亚放假回家时，塔基里

卡和温吉尼娅不让他们接近山谷，甚至不让他们谈论它，还编故事吓唬他们，说有魔鬼会把小孩引到山谷的水塘里，然后吃了他们。但是加西鲁和加西古亚又跟朋友们说了这些故事。最后，这些故事传到了那些家长的耳朵里，他们也不让自己的孩子接近那个地方了。

家长们也添油加醋地到处传播：那个水塘变成一个湖，所有碰到它或者从它上空经过的活物都会变成石头。还有人说，就连望一下那个方向，或者看着它，也会让人变成石头。所以，人们走路的时候，都把脸扭过去，不看那个方向。后来，大家都对那个湖缄口不言了。

可是，塔基里卡和温吉尼娅都很喜欢那个湖，就好像飞蛾喜欢火焰一样。他们找到一个可以远远眺望的地方，尤其是在夜晚，因为光线落在那些静止不动的东西上面时，光线强弱和角度不同，它们的颜色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如梦似幻。

塔基里卡和温吉尼娅把这个画面称为：静止博物馆。

7

坐在老地方，望向静止博物馆的时候，塔基里卡突然问温吉尼娅，她是怎么成为女人们庆祝之舞的座上宾的？他警告她不要撒谎，因为他亲眼看过那些照片。她以为他说的是媒体拍的照片，虽然她从没看到过。她没有提自己去找过乌鸦魔法师，而是说了自己在到处找都找不到他之后，终于决定去卡尼欧若办公室的正式揭幕式上找西吉奥库，在那里，那些她从未见过的女舞者们逼他承认拘捕了塔基里卡了。不过，她以前从未见过她们，这并不要紧，他应该知道的是，要不是那些女舞者，他可能早就没命了。

轮到塔基里卡了，他也省去了在狱中碰到乌鸦魔法师，还有自己是如何用一桶屎控制住了整个监狱，又是如何背叛了他的朋友和恩人马乔卡利，才获得了自由。他只说了自己是如何反抗那些抓捕他的人，并威胁他们要把他们虐待他的罪行上报给统治者。然后那些警官才告诉他，抓捕他的真正原因是，他的妻子跟那些女性颠覆分子牵扯不清。为了证明这一点，他们还给他看了温吉尼娅坐在舞者面前的照片。

温吉尼娅脸上的震惊，让塔基里卡相信，她对那些照片一无所知。她不否认当时有些手拿照相机的人在现场，但她以为那些都是报社的人。而且，为什么报社要把她和舞者们拍下来，却故意抹掉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的身影，毕竟他俩才是庆典现场的主要权贵？

“这些照片背后肯定藏着别的企图。”温吉尼娅使劲摇头说。

她的话让塔基里卡陷入了沉默。所以，西吉奥库才不想让他跟温吉尼娅说起这些照片？所以，西吉奥库才不让他打她？现在他回想起，上次他请西吉奥库允许他打温吉尼娅的时候，西吉奥库是怎样挂断他的电话。他的怒气，最终让他弄明白了这背后的故事。

“我得去找西吉奥库部长，我会让他知道，以后别想要我玩。”他最后说。

他还不知道要怎么报复。他甚至想过请专业杀手解决西吉奥库，但他不知道要去哪里找。此外，这样做风险很大，也需要很多时间去安排；他想立刻报复他。拿不定主意的塔基里卡，越发觉得西吉奥库的欺骗像火一样烧心。他为什么要撒谎？为了让他合作，对付……

突然，塔基里卡知道自己要怎么做了：他将拒绝与西吉奥库一起对付马乔卡利。

他去了办公室，给西吉奥库打电话。

8

听着塔基里卡在电话那头的呼吸，西吉奥库就知道，一定出了什么大乱子。“出什么事了？”他问。

“出什么事了？”西吉奥库又问了一遍。

塔基里卡正要宣布自己不会再在马乔卡利的事情上合作，却突然想起，他已经在那份虚假的口供上签字了。很明显，西吉奥库抓住了他的蛋，随时准备往死里捏，逼他顺从。难道就没有办法走出这个噩梦吗？

“你居然没种说，你和卡尼欧若才是这场戏里的大明星？”他尽力让自己的语气里充满怨恨和轻蔑。

一开始，西吉奥库并不知道塔基里卡在说什么。

“你打了你的老婆？”西吉奥库没有理会他的嘲讽，直接问道。

塔基里卡犹豫了，他不知道西吉奥库是怎么知道他家里发生的事情。难道西吉奥库在他家附近安插了眼线吗？或者，西吉奥库跟温吉尼娅还有那些羞辱了他的女人是一伙的？这或许可以解释，为什么他们那么关心温吉尼娅的安全。说到这里，只有西吉奥库和那些女人，要求过他不要打老婆。

“像个男人，跟我单挑，别派女人来为你干活。我已经给你下了战书。接受挑战，骗子懦夫部长先生。”

“女人？什么女人？”西吉奥库问。

“你当然不知道她们了。你当然没有派她们来绑架我了。西吉奥库，你可真是不可思议啊。我已经抓你个现行了，你能做的就只有抵赖再抵赖了吗？”

“请你冷静一点。”西吉奥库用英语说道。他已经完全糊涂了，真的不知道塔基里卡在说些什么，“你听我说。我一点都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千真万确。你和我现在是一条船上的，记得吗？我已经特别交代过警方别再去骚扰你。所以，如果有人去你家里或者工作的地方找你麻烦，他就是在违背我的命令，会受到相应的处罚。你对于这个政府来说是一位非常重要的人物，塔基里卡先生。所以，简短地告诉我，或者仔细地说：发生了什么事，让你怀疑我说的话？”

西吉奥库成功地安抚了塔基里卡。现在，他对西吉奥库讲述了发生的一切，不过他对真实“版本”做了修改。他把他对妻子无情而残忍的殴打简化成只在脸上打了一拳，还把袭击他的女人人数从十个改成了二十五个，把那把弯刀说成了九支枪。

西吉奥库觉得想笑，却忍不住开始琢磨这些女人到底是谁。她们甚

至还有胆量自己召开人民法庭？还有武装？

“塔基里卡先生，我不需要提醒你，我早就说过，不让你打你的妻子。现在你看到后果了。一个全新的局面出现了，但我们应该尽力去处理。现在，我要求你，假装什么事也没发生过，继续过你的日子。政府会秘密调查这件事情，不查个水落石出，我们决不罢休。我向你保证，调查将会有专人主导。如果男人失去了管教妻子的权利，这个世界会变成什么样啊？我还要对你提个要求。请不要让温吉尼娅知道你已经跟我说过这件事。别让任何人知道你曾经落入那些女人之手。我们可不想让这种事传遍全国。在情况恢复正常之前，我还是建议你暂停打老婆这件事。”

“谢谢你，西吉奥库先生。”塔基里卡说，他诧异于自己的口气里居然没有了诅咒和威胁，反而是满满的感激，“都说女人天性复杂。她们真的是非常情绪化。即便是我的妻子，我都觉得我再也无法信任她了。从现在开始，我会像你的法国朋友笛卡尔那样。实话跟你说，我都开始怀疑我看到的一切是否是真相了。现实和幻想全都混合在一起。”

“拜托，塔基里卡先生。”西吉奥库发出一声哀叹，他多么希望自己没跟这个做生意的白痴提起过那个法国人，“你真的必须忘掉这个法国人了。我跟你说过，他已经死了许多年了。这是事实。”

塔基里卡感谢了西吉奥库的谨慎。他尤其喜欢西吉奥库的承诺：调查将由专人主导。

因此，在放下电话之后，塔基里卡觉得好多了，现在他走起路来又神气活现了，像被那些女人、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剥光他的尊严之前一样。好运气又回来了，塔基里卡高兴地想唱歌。

9

塔基里卡被释放，卡尼欧若并不开心，更别提这件事没有跟他这个调查委员会主席商量过。塔基里卡与西吉奥库的联手，他更是不快，因为这否定了他作为通天塔代理主席对部长的全力支持。他之所以能够毫不汗颜地继续积攒个人财富，关键就在于他占住了主席之位。如果商人

们今时今日都能仅在信任和希望的基础之上就给他大钱，等到统治者带着贷款回来，真正开始建设通天塔的时候，他得到的将是巨大无边的财富。把塔基里卡从监狱里放出来，就等于是美味的汤里放下一粒老鼠屎。若非如此，卡尼欧若的大事小情都将进行得十分顺利，他相信自己在生命和财富方面都会是安全的。

他想，甚至有一天，尼娅薇拉也会回到他身边，因为他拥有了护身的魔法，还有令人信服的金钱的力量。跟统治者的绝大多数信徒一样，卡尼欧若也坚信，金钱可以买到所有事物所有人，当然了，尼娅薇拉绝不会是第一个，也不会是最后一个，为了现金而改变政治理念的人。

唯一对金钱没有兴趣的人是简·坎约里。她帮他打理所有账户事宜，却没有要求过任何回报，除了偶尔请她吃顿羽衣甘蓝和烤牛肉。在钱的事情上，她就是一个纯真的海报女郎。起初，这让卡尼欧若困惑不已，接着他就想明白了。她天天跟成堆的钱打交道，已经对它的价值漠不关心了，就好像一个厨师对着整天闻着的佳肴毫无胃口一样。卡尼欧若当然巴不得这样了。

就这样，在简·坎约里的免费服务，还有乌鸦魔法师的免费护身魔法之下，卡尼欧若觉得自己高枕无忧，甚至开始幻想在危机四伏的阿布瑞里亚政局之中大展身手了。

他不知道在乌鸦魔法师的事情上西吉奥库进行到什么程度了，也不知道西吉奥库是把巫师请了过来，还是连夜乔装打扮去了圣地。那对他来说都不重要。他已经做完了自己那部分。剩下的就交给西吉奥库了。而他，卡尼欧若，不会过多地卷到巫师和巫术当中去，因为他觉得，跟巫师之间，亲近到能够获得护身魔法就够了，走得太近就不对了，毕竟谁也不知道哪天就会翻脸。

在统治者归来之前，卡尼欧若的主要任务是，完成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并写完调查报告。塔基里卡的供词为他的报告提供了基础，而且它也符合西吉奥库的一系列计划，所以他并不担心这个任务。

但是塔基里卡被释放这件事始终折磨着他。塔基里卡可能会恢复主席职位，并夺走所有相关的权力。所以，即便他不停地收到鼓囊囊的信

封，并且在忠心耿耿的简·坎约里的帮助下，安全而明智地存进各个账户，他也总是忙着琢磨，怎么才能给塔基里卡设几个圈套让他钻一钻。

电话铃响起的时候，他正沉浸在各个“剧本”当中。是西吉奥库，可是，他为什么这么早打来电话？

“女人？什么女人？她们打了塔基里卡？”卡尼欧若问，他忍不住大笑起来，笑得说不出话来，“她们坐在他身上？她们想要干吗？”

当西吉奥库让他调查这伙女人的时候，西吉奥库的大笑就变成了哀号。

10

很快，阿布瑞里亚的女性武装起来反对丈夫的传言就传遍了全国每个角落。而这些传言都来自于卡尼欧若的调查。虽然他接到指令，要秘密调查，但他还是觉得，这个丑闻正是他所需要的，用来剥光塔基里卡所有尊严和男子气概。他先是向一两个人暗示，有几个女人袭击了塔基里卡，让他脱掉裤子，打了他的屁股。传言从这里开始发酵。然而，让卡尼欧若失望的是，没有人猜到塔基里卡的名字——在这些女人打老公、而不是男人打老婆的耸人听闻的故事里，男人叫什么名字就没那么重要了。

卡尼欧若搬起的石头差点砸了自己的脚，因为随后他就收到了紧急指示，继续调查，阻止这些传言四处传播。一场全国范围内的性别大战，给现有的家庭价值观造成了巨大的威胁。

那些女人到底是谁？人民法庭的这些女人、女舞者，还有“人民之声运动”组织之间有什么关联？接着，他想到那些为自己办公室揭幕庆典表演的女舞者们。

庆典之后，他以为她们会来找他，让他为她们买一队公交车，但她们没有。他有点失望，因为他本来还想告诉她们一些事情。他想起女舞者们是如何插手温吉尼娅的事情。她们的目的是什么？在这里面，温吉尼娅又是什么角色？

他是否应该把她传唤到他的办公室来？可是，不管是把她叫来，还是亲自去见她，温吉尼娅肯定说的都是老一套，跟对她丈夫说的一样。那么，他应该再次传唤塔基里卡吗？他肯定也会重复温吉尼娅说的。说到底，他们俩为什么要配合他？此外，西吉奥库已经非常清楚地告诉过他，必须谨慎，不得贸然招惹塔基里卡。毕竟，西吉奥库选择的是卡尼欧若来主导这次调查，而不是警方，说明他想要秘密行事，而且，在写成官方报告之前，他希望卡尼欧若先递给他过目。这也不是什么新鲜事。西吉奥库经常是这样自私自利的。不过，卡尼欧若依然坚信温吉尼娅对他的调查来说至关重要。他还是得从她下手。

他把精力集中在那伙儿虐待塔基里卡的女人身上。她们是在他去火星咖啡馆的路上把他劫走的。她们把他塞进一辆早已等候的货车里面，蒙上他的眼睛，把他带到一个不知名的地方。这一切都是在光天化日之下进行的。突然，卡尼欧若灵光一现。他满意地吹了一声口哨。他会沿着女人们的足印追下去，即便那意味着违背西吉奥库别去找塔基里卡麻烦的命令。

11

从夫妻之间恢复“邦交”的那一天开始，温吉尼娅就开始祈祷，希望他们的生活能有一个新的开始。倒不是说她相信他们的关系能回到应有的样子，而是她明白，沟通才是疗愈之路的第一步。

对于生活，她没有要求太多。一个敬畏上帝的信教家庭；一个不沾政治和政府事务的丈夫；受过高等教育有稳定工作的孩子；一套房子、一个农场和两辆车。当年，塔基里卡和她还是小学老师时，这曾经是他们的梦想。

作为一个有执业资格的教师，温吉尼娅曾经是两个人里更有话语权的那个。塔基里卡只是一个代课老师，只有女教师歇产假的时候才会轮到他上班。那时候，他们已经结婚了，打算给他们的第一个孩子，女儿，起名叫尼娅薇拉，但随即他们又否定了，因为尼娅薇拉是“工作”的意思，他们不想早早判定孩子以后就是个劳工的命，即便是名字这种符号性的东西。后来，他们叫她恩格恩多，希望她的人生旅途比他们这种

当老师，靠可怜的工资过活的顺利一些。

那还是在殖民地时期，直到独立之后，银行贷款方面的种族歧视减轻，越来越多的商机降临在阿布瑞里亚黑人面前，他们的生活才有了改变。塔基里卡开始做点小生意，卖家具和日常用品。他不是木匠，却能言善辩。他先是拿到订单，然后找来几个木匠，很快，他就拥有了一家大商店，有一个车间，还有几个全职的木匠。后来，他们买下一个农场，温吉尼娅就放弃了教职，全心全意地打理家事和农场。她经常会想起那些日子，那时候他们会因为生活的每一个好的转折而欣喜不已：提图斯·塔基里卡这个名字的寓意也很好地实现了。然而，他们越来越富有，感情却越来越差，在许多方面都不和谐，甚至升级成了家暴。

如果最近因为奇迹而产生的亲密感能够蔓延到家里的其他方面就好了，温吉尼娅叹息道。想到这里，她开始唱起她最爱的旋律：

黑暗过去之后是光明

照耀万物

我的心在耐心等待

等着爱主导我的人生

她正在屋外的地里，摘嫩玉米做晚餐。她一路唱着歌回到院子。

太阳下山后，天色已晚，一切都很宁静。突然，有几个人冲出来，一把抓住她，塞进一辆车，迅速开走了。整件事情发生得太快，她根本没有时间喊叫。她甚至没有意识到自己把用来装玉米的麻袋都扔下了。

12

她发现自己坐在两个散发着酒臭味的男人中间。车后面黑漆漆的，她都不知道车里有多少人。跟塔基里卡一样，一开始她也以为这只是普通的劫持，为的是索要赎金。不过，要是她的丈夫不肯支付赎金呢？又或者这一切根本就是 he 为了复仇而谋划的呢？

配偶间的谋杀，在阿布瑞里亚也是常事了：丈夫们会安排杀死妻子，然后掉几滴鳄鱼的眼泪，信誓旦旦说在追查凶手；妻子们会在家里烧死丈夫，自己也弄点烧伤的痕迹，证明自己是死里逃生。难道塔基里卡也决定雇凶杀死她吗？或许这一切只是一个梦，一个噩梦，等她醒来时，一切都会恢复正常？但这不是梦，想到可能会被强奸，温吉尼娅就吓出一身冷汗。你们要把我带到哪里去？她的声音在颤抖。

“塔基里卡夫人，”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卡尼欧若说，“我叫约翰·卡尼欧若。我想，这不是我们的第一次会面。不过，我怕你忘了，还是让我来提醒你吧。我是你丈夫在通天塔项目上的副手。你还光临了我办公室的揭幕庆典。我还是排队狂热调查委员会的主席。是统治者亲自任命的。不过，更重要的是，我还是统治者青年团的首领。我跟你讲这些，是想让你知道并且理解，你的性命现在在我的手里，取决于你是否跟我讲实话。只有你才能决定，你是要回家，给孩子们做晚餐，还是去红河喂鳄鱼。”

“年轻人，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呢？我有什么地方惹过你吗？还是我的丈夫比你强太多，你拿我撒气？你应该为自己感到羞耻。”

“你的丈夫？他也高兴不了多久了。我还没腾出时间对付他。不过，今天，或者说今天晚上，我们说的可不是你丈夫。事实上，你可以说，他跟我是一条船上的。我想让你跟我们说说那些女人的事，那些恐吓男人的女人。那些舞者和陪审员：你是怎么认识她们的？”

“我不认识她们。”温吉尼娅毫不犹豫地说，尽管，卡尼欧若说的，他跟塔基里卡是一伙儿的，让她觉得很受伤。她的丈夫怎么可以跟敌人联手，就为了对付她？

“好吧。你已经决定了自己的命运。整个阿布瑞里亚，没有一个人知道你今晚在哪里。司机，接着开。你也听到了。这个女人选择去喂红河里的鳄鱼。”

汽车加速前行。大约一个小时之后，车停了下来，三个男人强行把她带下车来。他们在一片树林里面，虽然有月光，可还是有点黑。男人们拽着她穿过一片空地，朝河的方向走去。卡尼欧若和司机跟在后面。

在月光下，她清楚地看到河岸边，好几条鳄鱼从芦苇丛里探出丑陋的头来。她这么坚忍的一个人，她这样一个很少大声说话的人，现在声嘶力竭地号叫着，她以为自己的头就要被扯下来了。但是，回应她的只有回声。“没人听得到的。”卡尼欧若在她身后一两步远的地方说，“你知道这条河吗？它之所以叫红河，是因为这些鳄鱼非常喜爱鲜血，那些想要反对统治者的蠢货的血。你的丈夫是不是蠢到跟你承诺，会让你当阿布瑞里亚夫人？塔基里卡想要颠覆这个政府？他在骗你。他甚至不敢把一块石头扔过河，如果他知道河里有鳄鱼的话。就好像你现在看到的这些。它们现在可是饿极了，因为，跟你说实话吧，自从统治者去了美国，它们就断了平常吃的人肉了。”

温吉尼娅不知道，究竟是这一番话，还是他的语气，又或者两者都有，让她从未如此确信过一件事情：卡尼欧若不是在吓唬她；他真的做得出来；他甚至巴不得把她扔给鳄鱼。她要怎么逃脱这个疯子的魔掌？恐惧攫住了她。必死无疑，反而让她看清眼前的困境。如果她要从这帮刽子手手中救出自己，她最好能快速想出点什么，什么都行，给自己争取点时间。她停止了号叫，迅速地做了个祷告，请求上帝让她冷静下来。她打定主意，乌鸦魔法师可以救她。

“我有点迷糊了。你问的是两拨女人，舞者，还有陪审员。”

“对，你说得对。”

“事实上，我真的不知道那些舞者是谁。我去揭幕庆典，是为了见西吉奥库部长。我是在你办公室外面的院子里看到她们的。我以为她们在那里是为了庆典。”

“对，是我请她们来的。”卡尼欧若说，仿佛不愿意多想她们是怎么背叛他的，“那些打你丈夫的女人们呢？”

“关于她们，你想知道什么？”温吉尼娅冷静地问，仿佛已经准备好配合他。

“她们是谁？住在哪里？你跟她们是什么关系？”

“我不认识她们。”

“你在开玩笑吧。”

“她们不是真的。”她突然说。

“她们不是真的，这是什么意思？”

“她们只是影子。是虚拟的。她们只存在于乌鸦魔法师的镜子里面。”

13

塔基里卡不明白，他的妻子为什么会在外面待到那么晚还不回家，尤其是现在，他们分明在努力，共同找回以前的生活。家里的用人们告诉他，他们看到她去玉米地了，但没有看到她回来。她的车一直在车库里停着，说明她可能没有走远。但是，都半夜了，她还是不见踪影。塔基里卡忍不住想：或许她被困在眼泪之湖，变成了静止博物馆的一部分？他跳下床，出去找她。

他站在离湖几码远的地方。月光落在湖面上，反射出银光。他的目光落在鸟儿、猫、狗、羚羊、蝴蝶，所有静止的东西上面，却没有看到任何人影，他松了一口气。他决定回屋去。走到院门口的时候，他的心狂跳起来。一个装满了嫩玉米的麻布袋躺在地上，草坪上还散落着一些玉米穗。

她为什么要摘下玉米又扔在这里？难道是被野兽袭击然后拖走了？可是这里没有挣扎的痕迹。又或者她只是某起犯罪事件的受害者？这些日子以来，罪犯十分猖獗，肆意入室抢劫，不管门口是有电丝网、高高的顶上插满碎玻璃的石墙、看家猎狗，还是最新的电子监控装备，没有什么房子是真正安全的。

然而，他又想到最近跟西吉奥库部长的一次谈话。或许又是西吉奥库的人下手？可是，西吉奥库不是刚刚保证过，所有关于这些女人的调查，都是无声而隐秘进行的吗？他们没说要审问温吉尼娅，更没说要拘留她。如果他们真这么做了，这次他会说，不准碰我的妻子。

自从他们又开始交流，塔基里卡对温吉尼娅的感觉又回来了。实际上，他非常感激她，是她的努力，逼得政府不得不承认关押了他。但他的感激里面又夹杂着恐惧，他害怕人民法庭的那些女人，还有指着他小鸡鸡的那把弯刀。

他很早就起床，给他的新朋友西吉奥库打去电话，却没有人接听。他看了看表，才发现，现在还不到七点，部长可能还没去上班。塔基里卡决定去自己的办公室，在那里再打电话，他希望等他到那里的时候，就快八点了，那时候，西吉奥库也该上班了。走到门口，他觉得那个麻布袋在盯着他，他想，我要怎么跟那些女人解释温吉尼娅的失踪？

刚想到这里，他就看见温吉尼娅朝他走来。一看到她，他就知道，她经历了一个艰难而危险的夜晚。

“你怎么了？”他关切地问。温吉尼娅直觉感受到他的语气里没有丝毫的虚伪。

她当场就瘫倒在地，仿佛整个世界的重量都压在她身上。塔基里卡把她扶起来，带她进屋，放到床上。温吉尼娅坐在床沿，没有说一个字。塔基里卡以为她在生他的气，就开始解释起来：

“我不知道你去哪儿了，更别提发生什么事了。不过，无论怎么样，看到你回来，看到你还活着，我都很开心。我没怎么睡。刚才我正准备去办公室，想想要怎么找你，要从哪里着手。我已经给西吉奥库部长打过电话了，但没人接电话。”

“跟西吉奥库没关系。”温吉尼娅说，“都是卡尼欧若干的好事。”

“约翰·卡尼欧若？”塔基里卡问，恨不得把他撕成碎片。卡尼欧若太过分了，居然管到他头上来了。不仅霸占了他的职位，还打着没有遵守传唤的旗号逮捕了他，还对他用了刑。现在，这个卡尼欧若居然敢碰他的妻子。“这一切必须结束了。我们两个不能被关进同一个牛栏里。”他苦涩地说，眼里居然泛起了泪水。

“别把时间浪费在他这种人身上。别管他。他没有打我，也没有强奸我。我设法摆脱了他们的圈套。”

温吉尼娅对他讲述了一切，从被门口掳走，到差点被扔进红河喂鳄鱼。

塔基里卡听到卡尼欧若问的那些问题，就立即知道，卡尼欧若是在西吉奥库的授意之下行事。他感到羞耻，因为正是他本人，才有了这场所谓的对那些女人的调查。现在，他觉得，他应该对这次事件负责。他沉默着，没有说出任何可能会暴露自己在这当中扮演的角色的话来。他很庆幸，之前没有跟温吉尼娅说过他跟西吉奥库在电话里的交谈。但是，他依旧很难克制住内心的愤怒和沮丧。为什么西吉奥库要把一个本该属于警方的任务交给卡尼欧若？

“你是怎么逃脱的？”他问。

“乌鸦魔法师！在危难时刻，我想到了他！”温吉尼娅说，但她也没有说出，她已经告诉卡尼欧若，她曾经去圣地请求帮助。她还是不想让塔基里卡知道之前她去找过乌鸦魔法师。

她讲完之后，塔基里卡狂笑起来。他笑得两边肋骨都疼了。

“你就那么直接跟他们说，那些女人是不存在的，她们只是虚构的影像，只是影子？然后他们还信了你？卡尼欧若的脑子里都是糨糊吧！”塔基里卡说，他想到那些女人是如何坐在他身上；她们是多么的重；她们是多么趾高气扬，有一个甚至还挥舞着弯刀；最后，她们又是如何狠揍了他一顿。他又一次大笑起来。

“你为什么笑成这样？受伤的鸟儿顾不了那么许多。”

“哦，我等不及看他们去圣地审问乌鸦魔法师了。”塔基里卡一边笑一边试着解释，“他们找不到他的。”

“找不到他？”温吉尼娅赶紧问，她觉得很内疚，生怕自己跟卡尼欧若说的一切会让乌鸦魔法师惹上麻烦。

“乌鸦魔法师在监狱里面，由重兵把守。”

“在监狱里？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亲眼见到了他。我跟他在同一个牢房里。我把他留在了那里，在西吉奥库的监管之下。”

温吉尼娅再也没说什么。

塔基里卡还是笑个不停。卡尼欧若，他的敌人，被温吉尼娅一个女人，骗过去了吗？他太佩服自己的妻子了。在去办公室的路上，他幸灾乐祸地嘲笑着卡尼欧若那受伤的男子气概。

温吉尼娅则惊呆了：乌鸦魔法师怎么会同一时间出现在两个地方？他怎么能既在监狱，又在圣地，答应派几个智慧的长者去制止塔基里卡？在这场交易中，乌鸦魔法师的确完成了自己那部分。现在，该是她完成她那部分了。她换上传统的皮裙还有褐色的上衣。

14

“你说什么？”第二天，卡尼欧若给西吉奥库打电话汇报红河岸边发生的一切时，西吉奥库咆哮而出。

“就是刚才我说的那些。她们不是真实的女人。她们只是从镜子里走出来的影子——只是镜像。这就是为什么，你有时候能看到她们，有时候又看不到。就好像我办公室揭幕庆典上的那些女舞者一样。后来，我再也没有看到或听说过她们。”

“这是温吉尼娅告诉你的？那些影子——谁制造出来的？”

“乌鸦魔法师。用他的镜子。类似于全息摄影之类的。他们所谓的虚拟现实。”

“等等。那些打男人的女人，自称人民法庭的女人……你是说，是乌鸦魔法师派她们，作为全息摄影，或者虚拟现实，去打塔基里卡？”西吉奥库带着一丝讽刺地问，“这是她告诉你的？”

“是的。”

“你知道吗，塔基里卡打老婆，是在他被警方释放之后，而不是之

前？不是吗？”

“对。”

“你也知道，是在他打老婆之后，他才被打？”

“对，被那些女人，当然了。用拳头、鞭子还有巴掌。”卡尼欧若笑着说，仿佛亲眼见到了一样，“真是厉害的魔法。”

“这可不是什么好笑的事情。”

“我知道。所以我才需要一个分队的便衣警察，突袭圣地，逮捕乌鸦魔法师，还有那些为他工作的人，或者去那里要他治病的人。警方会把那个地方烧掉。巫术非常憎恶火焰。我们要赶紧行动，出其不意的，在他的魔法反应过来之前。”

“稳住。别那么快。一次只做一件事。”

“是，部长。”

“温吉尼娅：她告诉你她亲自去了圣地？”

“是的，所以我相信她。她的语气没有撒谎。她承认她亲自去那里请求帮助。她的坦白非常重要，因为，尽管我们这个阶级中的许多人，就像你和我，可能会在夜里去见巫师，但绝不会承认，无论你怎么夜以继日地用刑。”

他们停顿了片刻，仿佛各自在沉思刚才所说的一切。两个人都想到了各自与乌鸦魔法师的会面。卡尼欧若隐瞒了自己曾去拜访乌鸦魔法师的事实，而西吉奥库也在琢磨，这个卡尼欧若难道知道我在办公室见过乌鸦魔法师？是谁告诉他的？

“听着。我们不是在说什么穷人富人，这个阶级那个阶级。我们又不是共产党。我想知道的是：温吉尼娅告诉你，她跟乌鸦魔法师当面谈了？”

“对。”

“你很确定——我是说，她说了她亲眼看到了他？”

“是的。”

“约翰，你受过高等教育，上过大学？”

卡尼欧若没有听出这个问题中的讽刺意味，反而把它当作一种称赞。

“是的。后来我当了大学讲师。”卡尼欧若骄傲地说，想要显摆自己的学历。

“所以你也知道有一句老话说的是，女人的话只有仔细琢磨过才能相信？”

“我知道，所以我才没有立即向你汇报。我想回顾她说的话，看看是否有什么漏洞。我没发现什么。我觉得我以前告诉过你，我有一种预感，这个乌鸦魔法师就是这个国家发生的一系列怪事的幕后主使。如果要我实话实说，得罪魔鬼的话，那个人有独特的本事。我根本不明白，在我第一次跟你说到他的时候，你为什么不把他抓来审问。如果你这么做了，我们现在肯定能知道更多东西。部长先生，请赋予我我所需要的权力，我会让他们看看，怎么把乌鸦魔法师变成听话的小羔羊。”

“要是我告诉你，温吉尼娅的故事根本不可能是真的呢？乌鸦魔法师不可能牵涉其中，他根本不在那里。”

卡尼欧若觉得被轻视被侮辱。西吉奥库在耍他玩儿。他很愤怒，但他把怒气撒在温吉尼娅身上。

“等我抓到那个女人……”

“不准碰她。”西吉奥库对他说，“我让你去调查那些殴打塔基里卡的女人的身份。而你却掳走了他的妻子。卡尼欧若，不需要我提醒你，你也该知道，这是我们第二次抓住这个女人，而且全都是因为你的错。塔基里卡已经给我打电话了，对他妻子所遭遇的一切，他的愤怒也合情合理。即便是我，也为自己蹚脚的理由而感到难为情。我不想再激怒塔基

里卡。在很多事情上，我都需要他的合作。”

听到塔基里卡现在在西吉奥库的计划中占有如此重要的地位，卡尼欧若并不开心。为什么这个部长跟个变色龙一样变来变去。我这么忠心，他是打算丢弃我吗？卡尼欧若气得冒烟，他不知道要怎么表达他对西吉奥库、塔基里卡，尤其是温吉尼娅的愤怒。

他回想起，那天晚上，在月光下的红河岸边，温吉尼娅用最神圣的东西发誓，她说的都是事实，她告诉他，她去见了乌鸦魔法师。他还记得自己为了试探她，特意让她描述圣地，而她所说的那些细节都是他所知道的。

“乌鸦魔法师：他在哪里？”卡尼欧若问，“他死了，还是……”

“你问得太多了。”西吉奥库顶了回去。卡尼欧若说到他想如何处理乌鸦魔法师时的语气，让他不太高兴，“接受我的建议，放弃这种习惯。等你冷静了，就别再相信什么镜子什么幻象了。我想要那些女人，而不是她们的影子。”西吉奥库说完就挂断了电话。

15

西吉奥库挂掉电话，是因为他就快忍不住大笑起来。他承认，乌鸦魔法师的确有超凡的魔力。但是说到，这个巫师制造出活生生的影子，掳走大活人，送上法庭审判，掌掴拳捶，让人伤痕累累——这就有点难以消化了。难道这个巫师在美国制造出许多自己的影子，然后穿越大西洋，送回阿布瑞里亚？他怎么可能同时既在纽约跟统治者一起，又在埃尔代里斯跟温吉尼娅在一起？而那个卡尼欧若居然还会相信这些？突然，一个念头闪过，他止住了大笑，或许乌鸦魔法师根本就没有登上飞往美国的航班。不过，他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他想起来，是卡西加和恩卓亚把他送到机场，护送他登上阿布瑞里亚航班，看着飞机起飞的。

然后，他突然想到，他从来没有收到确认巫师已经抵达美国的消息。西吉奥库决定给美国那边打电话，消除温吉尼娅的话引起的疑虑。

同时，西吉奥库也想更多了解统治者的现状。谁能预料到，如果他的病情恶化，阿布瑞里亚会发生什么？会点燃一场政变吗？想到患病、死亡、继任，他觉得心神不安。甚至有这种想法，都算是叛国。他又想到他先前的恐惧，乌鸦魔法师没准已经知道西吉奥库想爬到权力顶端的秘密愿望。这个巫师会在统治者的耳边说什么吗？要是把统治者哄高兴了，这个巫师就会变成统治者的私人医生。这个巫师真的是一个威胁。最好是有人跟他说点什么，这样他就能尽早地知道那边的具体情况。

他给纽约方面打去电话。虽然他非常讨厌听到敌人的声音，但他别无选择，只能要求与马乔卡利通话，因为他给他发的邮件，说统治者想见乌鸦魔法师。

他不敢相信自己所听到的。马乔卡利在耍什么花招吗？可能在骗他？不会的。马乔卡利的语气里混杂着悲伤、愤怒，甚至还有疲劳，除非这一切都是装出来的。他确认乌鸦魔法师的确到了美国，也跟尊贵的陛下见过一次。但是，接着他就消失了。他们昨天才发现他不在了，谁也不能肯定地说他是什么时候消失的，甚至不知道他是否还在美国。

巫师离奇失踪，这个消息萦绕在西吉奥库的心头。乌鸦魔法师回国了吗？或许只回了一会儿？难道温吉尼娅说的面对面跟他交谈过，都是真的？如果说他真有能力制造活生生的影子，这又意味着什么？既然乌鸦魔法师知道了统治者的病情严重程度，万一他制造一支影子军队，接管这个国家怎么办？哦，他居然忘了问统治者的病情！难道是那个看不见的巫师在扰乱他的心智吗？

他感到震惊，是的，但很快就意识到自己得采取行动。他记得，早在乌鸦魔法师去美国之前，他，西吉奥库，就计划除掉这个巫师。统治者突然又出乎意料地召唤这个巫师，打乱了他的计划。不过现在，巫师的行踪让人迷惑不解……

突然，他又高兴起来。上帝是爱我的，这我知道，他喃喃自语。现在是时候送乌鸦魔法师下地狱了，带着他那套巫师用的装备，尤其是那些可能已经或者能够捕捉西吉奥库野心的镜子。如果他现在下手，没有人会知道具体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乌鸦魔法师洞见过他的命运，因为除了温吉尼娅，没有其他人知道乌鸦魔法师已经回到圣地了。

或者，他应该跟巫师结盟？一支效忠于西吉奥库的影子军队？不，那会意味着把太多权力交给一个靠不住的巫师。不，西吉奥库会秘密地把他抓住带到自己的办公室。在办公室里，他会威逼利诱，让他制造出尼娅薇拉的影像，然后把他扔到红河去喂鳄鱼。他没有用自己忠心的下属卡西加和恩卓亚去做这件脏事，因为这两个人很怕乌鸦魔法师，他 wouldn't 不合常规地调用卡尼欧若的青年团。

他又给卡尼欧若打去电话，装出一副之前通话被打断的样子。

“刚才断线了，我还没说完呢。”西吉奥库说，“你知道我们的电话系统是什么鬼样子。我希望有一天，我们的电话可以跟日本和美国的那样流畅高效。断线之前我说的你都听到了吗？我说乌鸦魔法师那时候和现在根本都不在那里。但后来我又想了想你说的，以下是我的思路。我们假设一下，温吉尼娅说的都是真的，她的确看到并跟乌鸦魔法师交谈。你去找一帮可靠可信的年轻人。把乌鸦魔法师带来见我。把他活着带过来。但是，圣地的其他人，不管是客户还是员工，都带到红河去。鳄鱼们都饿病了。”

带一帮恶棍突袭圣地，卡尼欧若并不喜欢这个主意。也正因为如此，之前他才要求西吉奥库给他一队警察，听他派遣。这样他就可以躲在幕后，或者干脆离得远远的，才能避开巫师的诅咒。

“为什么不……警察……为什么不给我一队警察呢，配上大猎枪——你知道的，就那种可以把大象崩成碎片的？”

“你不明白吗？我们不想弄得全世界都知道我们在做什么；政府跟此事无关。全都是非官方的。所以，让你的青年团准备好。我相信他们有些人是有武器的。不过要记住一件事：我想要活的乌鸦魔法师。”

对于与乌鸦魔法师的最后一次会面，西吉奥库想要的东西很多：尼娅薇拉的行踪，统治者的病情，以及结盟的可能性。不过，还有许多问题是他想不通的：乌鸦魔法师是在什么时候又是如何逃离美国的？原因是什么？或者他在纽约就被杀死，现在这个只是个冒牌货？

这一段时间以来，尼娅薇拉没有一天不想念卡梅特，但那天早晨醒来的时候，她是如此渴望他，为了安抚自己的失落，她换上了传统服装，还是他们从山中隐居回到埃尔代里斯的那天晚上她穿的那一身。她沉浸在他们归来的回忆之中，这是她寻找内心安宁的方式。她拿过吉他，随便拨弄琴弦。传统服装和吉他这种现代乐器的结合，刺激了她的想象力。她把它挂回墙上，觉得好受了一点。

那天早晨，尼娅薇拉看到一个女人，同样穿着传统衣裙，走进门来。多巧啊，她想。为什么这么多人觉得来圣地的时候就得穿传统服装？

尼娅薇拉认出来，那是温吉尼亚！她怎么来了？她想。她的丈夫还会打她？还有，她为什么要穿成这样？之前几次，她都只是穿件简单的裙子，用肯加围住头和肩膀。

“今天你想跟乌鸦魔法师说点什么呢？”尼娅薇拉问。

“听我说，”温吉尼亚说，“我们出去外面谈吧，在能看到我们自己和周遭一切的地方。”

“别害怕！乌鸦魔法师有很多只眼睛！”

“你还记得我前几天来过吗？”

“我这里太多人来来去去。不过，我可以看看镜子。”尼娅薇拉说。

她不知道温吉尼亚想要干什么。她从没见过她这副模样：说话焦虑又独断。她的丈夫在找她？温吉尼亚的眼睛盯住尼娅薇拉的脸，好像在分辨是否可以信任地说出自己来圣地的原因。

“别麻烦了。我就是那个之前来要求结束丈夫暴力行为的人。”

“他还没有停止吗？”

“停止了，至少目前如此。”

“所以他接受了我派出的长者？”

“这就是我来找你的原因。”

“别害怕。把你心里想的都说出来。”

“这件事有点紧急。我不想在这里说，万一他们已经在来这里的路上了呢。”

“谁？”

温吉尼娅回头看了看，然后身子向前倾。

“卡尼欧若和他的同伙。”温吉尼娅的语气好像在说，看，我就说了，有什么尽管放马过来吧。

恐惧向尼娅薇拉袭来，不过她没有表露出惊慌，万一这是个陷阱呢。

“卡尼欧若？他是谁？”尼娅薇拉问道，仿佛这个名字无关紧要，“我们去外面说吧，如果能让你自在一些。”

尼娅薇拉走到里屋，让员工们警觉一点。接着她跟温吉尼娅一起走到院子里。两个女人穿着打扮非常相似。她们沉默地向门口走去，仿佛在送客一样。突然，温吉尼娅停下来，直直地盯着尼娅薇拉。尼娅薇拉彻底惊呆了。

“尼娅薇拉，”温吉尼娅喊出她的名字，“我们不要耍花招了。我不想在地里面说出你的真实姓名。”

“你是什么时候发现的？”尼娅薇拉语气如常地问。

“每次我来这里，再回家的时候就有一种感觉，我认识你。不过，今天早上，当我的丈夫告诉我，他把乌鸦魔法师留在监狱里，依旧在西吉奥库的手里的时候，我突然就明白了，是你在扮演乌鸦魔法师的角色。我觉得我必须来一趟，告诉你你现在面临的危险。我让你出来说，是因为他们说的，隔墙有耳。不过，我也是想观察你的步态，你的神情，来确认我的怀疑。”

她们一边走，温吉尼亚一边跟尼娅薇拉讲述了她第二次被卡尼欧若和他的同伙掳走的事情。她毫不犹豫地跟尼娅薇拉诉说了她是如何自救的。

尼娅薇拉觉得既欣喜又沮丧。她苦涩地问自己，到底是什么，让她曾经爱上卡尼欧若？

“我只是来告诉你，我让你陷入了危险，因为，即便是你的同伴现在还在监狱里，卡尼欧若和他的人也可能会来这里，搞清楚给我出主意的那个魔法师到底是谁。我没法告诉你接下来该怎么做；你必须自己做决定。我现在得走了。不过，在走之前，我想让你知道，我非常感激你为我做的一切，它甚至危及你的生命。同时，我并不赞同你的政治理念。不过，如果有什么我能帮你的……”

尼娅薇拉沉默地站着，艰难地忍着眼泪。她震惊于温吉尼亚的宽宏大量：她经历了一个残酷无眠的夜晚，还特意前来提醒自己。她已经从黑暗走向了光明：尼娅薇拉亲眼见证了一个全新的、更加自信的温吉尼亚是如何诞生的。

温吉尼亚说了再见，开始往前走。跟前几次一样，她把车放在离圣地挺远的一条马路旁边。尼娅薇拉追上她，说：“请你不要以为我没有说话是因为我在生你的气。我很感激你做的一切：冒险来这里提醒我。我很感动，你没有把对我的怀疑告诉别人。别太担心昨晚发生在红河的事情。我知道怎么照顾自己，不过我会记得你愿意帮我。我们定好暗语吧。”

她们讨论了一些名字，如果她们之间不得不沟通的话，可能会用得到。这一次，温吉尼亚不再是被动地接受他人的意见，而是全情地投入和参与。

“我们用鸽子这个名字吧。”温吉尼亚最后说。

“很好。”尼娅薇拉赞同地说，“鸽子是和平和拯救的信使。”

“我必须问你一个问题。”温吉尼亚大胆地说，“如果你不想回答，我也不会介意。”

“请说。”

“另外那个乌鸦魔法师，他还在监狱里吗？”

“没有。塔基里卡有的时候，他也在。现在，他在美国。”

温吉尼娅难以置信地张着嘴：

“在美国？”

“统治者病了，要求见乌鸦魔法师。”

17

温吉尼娅脸上难以置信的神情，又让她想起她早就有的怀疑：所谓的病情，是抓捕乌鸦魔法师的诡计吗？尼娅薇拉踌躇不定地站在门边，望着朋友消失在远处，心里涌起一支歌。她曾经听村里的女孩们唱过一次。对她来说，那是一首安静的催眠曲。她走进屋里，又拿出自己的吉他。她坐在走廊上，仿佛奇迹一般地，琴弦也在回应她的手指。她弹着吉他，轻轻哼唱，她的目光飘向远方：

你发誓永远不会离开

现在你却消失不见

留我独自在此

求你留下

再待一晚

她想着他，乌鸦魔法师，在美国，在独裁者的手中，她不再确定是否还能再见到他。

[1] 原文为Sheng语与斯瓦希里语的混合用法。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上下册）（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恩古吉原用英语写作，后放弃基督教，开始用本地的吉库尤语写作。因反对专制政权，恩古吉一九八二年流亡至伦敦，后来在美国的大学任教。二十二年后恩古吉才回到家乡肯尼亚，当时他居住的公寓遭抢劫，本人被毒打，妻子遭强奸。为此，他只能再次离开肯尼亚返回美国。此后，恩古吉创作小说《乌鸦魔法师》，作品采用魔幻现实主义和夸张的手法，让后现代的“耶稣”在一次意外中把自己变成了“乌鸦魔法师”。

Wizard of the Crow



恩古吉·瓦·提安哥
文集

乌鸦魔法师·下

《乌鸦魔法师》是史无前例的引人入胜之作，在恩古吉作品中可拔得头筹……他将笔下的故事化作了对抗极权主义的武器。——《华盛顿邮报图书世界》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洪萃晖 徐海鹏 译

Wizard of the Crow

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简介

恩古吉·瓦·提安哥

Ngũgĩ wa Thiong'o (1938—)

肯尼亚小说家、剧作家、社会活动家。一九六四年毕业于乌干达的麦克雷雷大学，曾任教于内罗毕大学英语系，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尔湾分校比较文学系教授。恩古吉是诺贝尔文学奖热门人选，被公认为非洲文学之父阿契贝的继承者。他的主要作品有：《孩子，你别哭》《大河两岸》《一粒麦种》《血色花瓣》《十字架上的魔鬼》《乌鸦魔法师》等。

译者简介

洪萃晖

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自二〇〇八年走上翻译之路，十多年间，已出版译作十余部。主要译作有《神箭》《涅槃还未到》《生而癫狂：霍华德·休斯传》《命定的见证：一个黑人在纳粹德国的成长》等。

徐海桐

先后在《中国新闻周刊》《三联生活周刊》《时代人物周报》工作，二〇〇八年至二〇一一年在瑞典隆德大学获得影视制作与亚洲研究（印度方向）两个专业的硕士学位。二〇一二年定居尼泊尔，作为自由翻译从事图书翻译工作，翻译作品有《丘吉尔传》《通往权力之路：叶卡捷琳娜大帝》等五十余种图书。

| 恩古吉·瓦·提安哥 |
文集

乌
鸦
魔
法
师
·
下
·

「肯尼亚」恩古吉·瓦·提安哥 著
洪萃晖 徐海鹏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 第四部 男性魔鬼

- 第一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第二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第三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第五部 造反魔鬼

- 第一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28
- 29
- 30

○ 第二部分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第三部分

- 1
- 2
- 3

• 第六部 胡子魔鬼

- 1
-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第四部 男性魔鬼

第一部分

1

声誉卓著的哈佛教授丁·弗里克在一篇论文中记录了统治者的病情。教授向医学会如期提交了论文的摘要，他希望能在欧美医学会的年会上宣读这篇文章。可是，他所描述的病症听上去太难以置信了，医学会不允许他在会议上宣读这篇论文。教授没有死心，他又将文章寄给了英国的一家著名期刊《本性与教养》。读完论文后，原先对这篇文章还抱有兴味的编辑们也都改变了主意，他们说由于这篇论文所论及的这种疾病涉及友好国家的国家元首，因此几乎可以肯定地说发表论文会让英国和阿布瑞里亚两国的关系变得紧张起来，紧张到会对两国在科学技术方面的合作造成妨害。另一家期刊也退稿了，他们还推荐作者投稿给一家名声不太好的科幻小说出版社！

教授在日记中记述了自己当初如何想到撰写这篇论文的事情，后来我在无意中得到了一本他的日记，接下来我就要充分借用这本日记中的内容对我参考的其他文献资料进行补充。

2

似乎统治者的身体像气球一样膨胀了起来，他的整个身体都正在不停地膨胀着，不存在比例失调的问题。

最先给统治者检查身体的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立即请马乔卡利来见证自己治疗这位病人的过程，马乔卡利又把其他部长也都叫来了，就连警卫也被叫来了。大家站在统治者的四周，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幕离奇的景象。统治者看起来马上就要炸裂了，而且已经没有了说话的力气。

部长们退出房间，去商量应该如何对付统治者的这场怪病，以及这场病引发的好多问题。他们应该把他放在哪儿呢？

3

最终大家决定统治者得坐在地板上，睡也得睡在地板上。他应该穿什么呢？随着肥大症的继续发展，他的衣服不断地在开线，让他看起来一副衣衫褴褛的模样。他们用床单裹住了统治者。可是，又该拿他无休无止的膨胀怎么办呢？怎样才能控制住这种状况，怎样才能延缓这种状况？

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一直在根据自己掌握的知识和经验千方百计地试图遏制住病情的进一步恶化，到这时他已经无计可施了。

应当送统治者去医院吗？他们一遍又一遍地争执着。那样的话，如何才能不让消息传出去？最后他们批准卡博卡医生求助专家，但是这位专家必须愿意在统治者的套房里开展工作。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同专攻肥胖症等疾病的纽约专家克莱门特·C.克拉克维尔医生取得了联系，等亲眼看到那个身体正在明显变大时，克拉克维尔又给丁·弗里克教授打去了求助的电话。

4

哈佛医学院的丁·弗里克在日记中写道：“克拉克维尔医生以前是我的学生，很多时候一碰到棘手的病例他就找我给他出主意，就这样我得知了这种疾病。他对这个病例的描述激起了我的好奇心，于是我抛下手头所有的事情，前往纽约。在别人的带领下我通过了警卫那一关，直接来到了统治者的套房，也就是第五大道贵宾酒店最上面的三层楼。到了地方后我立即向克拉克维尔医生与卡博卡医生打听了情况，他们全然不信地摇着头，跟我说根据初步检查的情况来看，除了身体不停膨胀以外，统治者似乎很正常。这更加说明了情况的严重程度。我进了统治者的房间，我要问一些只有在见了病人之后才会问的问题。

“病人被安排坐在地板上，背对着墙。我摸了摸他的额头，量了他的

体温，还听了一下心跳。一切正常，虽然他看上去因为疲倦有点喘，可是他的眼睛，那两只眼睛啊，我还从来没有在成年人的眼睛里看到过那种眼神。那双眼睛看起来那么恐惧、无助，就像是被意想不到的和不熟悉的东西吓坏了的孩子才有的眼睛。

“统治者——他的随从们一直这样称呼他——似乎已经没有力气开口说话了，好在他还读得懂放在他眼前的东西，然后用点头表示是，用摇头表示不是。可是，就连这些用肢体表示的是和不是都不多见，而且他的动作相当突然。”

丁·弗里克还讲述了他如何要求拿到血液样本，以便查明病人有没有出现甲状腺机能亢进、肾炎综合征、多囊性肾病，以及血液中的皮质醇引发的某种形式的柯兴综合征（垂体嗜碱细胞增殖）等疾病的症状，或者科学已知的跟肥胖症有关的任何机能失调问题。他还担心统治者的病有可能是类固醇诱发的肥胖症，尽管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向他保证说统治者从来没有服用过任何类固醇药物，后者以前只是对伟哥这种药物没个够。

接下来弗里克还讲述了自己试图从一大堆部长和警卫那里了解到统治者的病史。“对于这个问题没有人能说出所以然。每当我问他们一个问题，例如‘什么时候发病的？’或者‘你最早是什么时候注意到发病的苗头的？’，他们就朝统治者看过去，然后再互相看看，说自己不知道。非洲人，或者说是泛泛而论的黑人，都很奇怪。”

写到这里教授离开正题，对非洲人的性格进行了一番论述。日记中充斥着“不容易看懂的面孔”“一张面具般的面孔”和“部长们无法直视我的眼睛，他们那副鬼鬼祟祟的样子表明他们是在撒谎”这样的句子。弗里克还询问了统治者的私人医生，在他的笔下后者同那些部长没有什么差异，虽然能主动介绍一点情况，可还是一副不情愿的样子，而且只有在背过其他人的情况下才会开口。

在日记中受到称赞的只有外交部长马乔卡利先生，他说着一口没有口音的英语，举止坦坦荡荡。他应该是在西方接受的教育。“真是难得一见的精英，十分优异。很有可能是哈佛或者另一所常春藤高校培养出来的。”

弗里克教授写道：“他们都不抱希望了，所以我想最好还是等着化验结果出来吧。

“结果表明统治者的身体机能一切正常。想想我得有多么震惊！怎么可能呢？怎么会出现这种身体的自发性膨胀呢？他的肚子绷得就像鼓一样，我只要轻轻一敲，他的嘴里就会冒出一声响声。嗤——嗤——嗤，是‘考瓦’‘括沃’，或者‘塌沃’吗？我带着克拉克维尔医生和卡博卡医生去外面讨论了一会儿。统治者在说‘考瓦’‘括沃’或者‘塌沃’的时候究竟是什么意思？卡博卡医生的反应很奇怪——他这位医生是来治疗统治者的身体的，可不是来解读他在说什么的；最好还是去问那些部长吧，他们都是政客，政客们可都是出了名的能说会道。

“我找到了部长们，结果所有人都把目光转向了马乔卡利。”

5

马乔卡利心头一紧。由他负责处理这么一个语无伦次的身体就已经够棘手了，现在他还得应对这些非难的目光——是你安排了此次行程，现在让我们摆脱这种窘境。受过高等教育，在阿布瑞里亚大学拿到了经济学学士学位，在密歇根大学拿到了政治学硕士学位，又在瑞典的乌普萨拉大学获得了权力心理学博士学位，他怎么会让自己深陷于这样的一个烂摊子之中？

他要争取一些时间。在和众人碰头的时候他说自己得再去面见统治者，从后者的嘴里套出更多的话，这样或许就能帮他解释清楚那三个词语的含义。一旦掌握到更多的信息，他会立即召集众人再次进行磋商。

马乔卡利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有多么大胆鲁莽，他径直走进了统治者的房间，只说了句“您好！”统治者的目光茫然地从马乔卡利的身上滑了过去，仿佛根本没有看见他，也没有听到他的问候。马乔卡利又退了出去。刚一走出统治者的房间他便一头扎进了自己的房间，锁上门，跪了下来，祈祷能有神来插手此事。

突然他听到有人在敲他的门。他从地上蹦了起来，犹豫了片刻才把门打开了。门外是统治者的一名警卫。统治者的病情恶化了？还是……

还是……不只是恶化？

“我想单独和您谈一谈，”阿里盖盖·盖瑟利说，他就是被大家称为“阿盖”的警官。

马乔卡利示意来访者先坐下。“什么事？”他问道。

“我真的不知道该从何讲起，但是我首先想恳请您别把我这样的下属不当回事……您知道大象与荆棘的故事吗？”

“请省掉那些民间故事的智慧吧。”马乔卡利说，他挤出了笑容，装一副开玩笑的模样，其实他已经心急如焚了，他的心里悄悄地浮现出另一个念头——难道是西吉奥库执掌大权了？

“还是让我跟您讲讲这个故事吧。大象感到脚里扎进了一个尖尖的东西，他把那个东西拔了出来，结果发现是一根小刺，他顿时火冒三丈。一个那么小的东西怎么会阻挡得了我这样的庞然大物？他又将小刺扎进了自己的脚掌，迈开了脚步，怀着挑战的心情狠狠地跺着地。后来由于脚上感染，大象死掉了。老话说得好，‘切莫小看小东西。’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对您还有一个请求，不要轻视报信的人，无论此人多么卑微，也不要不把别人送来的消息当回事，无论这个消息多么奇怪。”

“说吧，无论你上这儿来是想说些什么。”马乔卡利说。

“我认识一个人，他能治这种病。”

“比弗里克教授更厉害的医生？”

“唔，这个人不是普通意义上的医生。他是一位巫师。”

“巫师？”

“唔，一位占卜师。”

“占卜师？巫师？在纽约？”

“在阿布瑞里亚。他叫‘乌鸦魔法师’。”

后来讲起在那次至关重要的美国之行期间发生的事情时阿盖就会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统治者第一次发病时我就明白这不是普通的病。我还能知道只有一个人能彻底制服这种病。可我不想主动跳出来把我知道的情况说出来。谁会相信我的话——西方的硕士们没办成的，乌鸦魔法师能办成？所以我就没有报告这个情况，以便各位部长有机会看一看他们请来的西方大夫们有些什么能耐。部长们都比我受的教育多，可是你们都很清楚，对不对，过多的教育会让人无视身边的事情。

“当我听说统治者开始出现幻觉，说一些谁都听不懂的话的时候，我就跟自己说没错。我要么把情况说出来，要么永远闭口不提此事。在我看来显然白人人才是病根。您知道当黑人自己独创了一个新颖的点子时白人有多么痛恨吗？还有什么点子能比咱们的统治者对‘通天塔’的构想更新颖？这些白人！无论他们在哪里，无论他们是什么人，他们全都散发着种族主义的恶臭。就这样我打定了主意，只是有一件事情我一直理不出思路，这就是我该怎样跟众位部长说，怎样才能说服他们接受我在这个问题上的观点。

“我想到了三种方式：把我的想法同时告诉所有部长；只告诉马乔卡利，因为他已经成了部长们的头儿；或者一张字条，偷偷地把字条捎给统治者。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打算跟统治者谈一谈，让他知道我就是曾经在伊甸园酒店门外碰到神灵，无所畏惧地在漆黑的深夜里追着他们在埃尔代里斯大草原上跑了一路的那个人。

“嗯，我觉得当他们所有人凑在一起的时候把这些话讲出来并不明智，有这些白人医生在场，部长们基本上肯定会把这个提议当成迷信，他们会装得好像自己根本不相信这些事情似的。可是我又不知道怎样才能找到和统治者单独相处的机会。所以，尽管有些犹豫，我还是决定把这个想法透露给马乔卡利。也可以说我之所以最终决定这么做是因为我听到他对所有人说他要试着去和统治者谈一谈，于是我跟上了他，在统治者的房门外等着他。

“他的神情告诉我他没有成功，这就让我有了胆量跟在他的身后。当

我说出‘乌鸦魔法师’这几个字的时候，我看到怀疑和信念在这个男人的心里做着斗争。你怎么知道他有治病的能力？他问我。我给他讲了在伊甸园酒店碰到乞丐的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当然了，我没有把所有情况都讲给他。我没有告诉他乌鸦魔法师的法力保佑我升了官，让我这个普普通通的小警察捞到统治者身边的要职，成了出访美国代表团里的一员。随即我就看到他想要打消自己的疑虑，可是他还是对我说他不能独自做出决定，他必须把这件事情告诉给统治者，如果报告不成的话，他就得同诸位部长商议一下。

“我以为马乔卡利会立即站起来，去找统治者，可是他似乎有些心不在焉。想想看，这位部长要求我陪他一起前往，我该有多么惊讶。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这个请求太出乎意料了，不过我还是把它看成是一种荣誉。想想看，政府里最有资历的部长请我陪他一起去面见统治者！等我们到了那里后，我向统治者敬了一个礼，部长鞠了一躬。开始马乔卡利没有开口，也没有提笔写点什么，他只是指着我，显然他不想亲口禀告有关巫术的消息。好吧，我掏出自己的笔，在纸上写下了我的名字，好让统治者想起是我，阿盖，或者像他有一次开玩笑地称呼我的那样，‘斗败神灵的人’。接着我就把之前讲给部长的事情写在了纸上，也就是我认识一位能治好他的巫师。统治者的眼睛里突然闪现出光芒，我看出来他并不反感我的提议。他看着部长，点了点头，仿佛是在说他完全同意这个提议。

“马乔卡利的脸也灿烂了起来，出了房间后他用一只胳膊搂住我的肩膀，就好像我们俩是铁哥们一样。他跟我说巫术一事只能你知我知，倘若纽约的媒体知道统治者将派阿布瑞里亚的巫师上纽约来，他们就会蜂拥赶来，在酒店外面安营扎寨了。这个新方案甚至不能让丁·弗里克教授和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医生知道。至于其他诸位部长，等巫师到达纽约后他自会把计划告知他们。

“在他给西吉奥库发邮件，告诉国务部长统治者叫他将乌鸦魔法师派到美国纽约的时候我就待在他的旁边。等到西吉奥库回复了邮件，在邮件中讲清了魔法师的行程安排后，马乔卡利告诉我到时候就由他和我去国际机场迎接巫师。

“嗯，我原本以为那么快就收到了阿布瑞里亚方面的回信，马乔卡利接下来就该欢天喜地地等着巫师的到来了。结果他看上去并不开心，他有心事。

“他坦诚地告诉我：‘我最担心的就是巫师到达机场的时候会穿着一身生皮，脖子上挂着尖尖的兽骨项链，手里抓着一个臭烘烘、油乎乎的葫芦和几片绿叶，手腕上戴着护身符，两只脚光着，脚腕上套着脚镯。这里的人对农作物的进口非常敏感，他们唯恐危险的病毒被带进来。要是海关关员拦住他怎么办？要是移民局误以为他的药粉是毒品，然后巫师就会让外界知道自己上这里来是统治者的要求，那又该怎么办？那样一来统治者就跟拉丁美洲的那位元首落得同样的下场，那位元首可是以贩卖毒品的罪名被终身囚禁在美国监狱里了啊！’马乔卡利担心由于巫师的到来会爆发一场丑闻，他真希望自己当初能在邮件里写明巫师应该穿上得体的服装，把他的职业行头都装在外交邮袋里运过来！

“唔，听了部长的话和担忧我情不自禁地笑了起来。

“‘乌鸦魔法师是一位现代派的巫师，他穿的是西装。此外，占卜的时候他只会用到镜子。’我对他说。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听着我讲述乌鸦魔法师的外貌和他的占卜镜子的时候，马乔卡利大张着嘴巴，眼球都要胀出来了。”

7

马乔卡利不太相信巫术和占卜，可是对于一只已经飞得筋疲力尽的鸟来说，哪里近，就只能落在哪里了，对他来说现在乌鸦魔法师就是最近的那根树枝。只要统治者的身体状况能有所改善，他马乔卡利信或不信就都无关紧要了。现在最令他感到困扰的，就是怎样才能保证巫师来纽约的消息仅限于能够出谋划策的几位部长和警卫们知道。作为外交部长，马乔卡利有责任为自己的祖国塑造一个受外界喜爱的形象，他可不希望现在统治者和阿布瑞里亚沦为全世界的笑料，尤其是在通往联合国的必经之路的美国。他能够想见，到时候无论走到哪里，自己都会听到人们的窃笑——你们的统治者和他的巫师相处得怎么样？

当看到身着一套黑色西装，手里拎着一个公文包，就同纽约的任何一个商务人士一模一样的乌鸦魔法师的时候，马乔卡利总算松了一口气。

前往酒店的一路上他们没聊几句，一回到酒店马乔卡利就直接上了统治者所在的楼层，他没有让新来的客人登记。不能记录下巫师的到来。

“你有什么需要？”巫师刚被带进自己的房间马乔卡利就问道，“洗个澡，换身衣服，然后咱们就去见统治者。还是你想先吃点东西？”

乌鸦魔法师没有吭声，他打量着部长，然后又看了看阿盖，似乎他分不清这两个人的身份。

“是你俩中间的某一位负责告诉我为什么统治者要见我吗？”

“对不起，先生们，”阿盖立即用斯瓦希里语说道，他感觉到气氛紧张了起来，莫名其妙地想在称呼上拉平乌鸦魔法师和部长的地位，“咱们还没有做英语里说的互相介绍，或者按照斯瓦希里语所说的那样，让人们认识彼此。这位就是外交部长，马乔卡利先生及博士。”

“先生们”这句话激怒了马乔卡利，他恶狠狠地瞪了一眼阿盖，仿佛是在提醒后者在场的几个人中间只有他——外交部长——才可以被称作“先生”。

“西吉奥库部长难道没有告诉你是什么事情吗？”马乔卡利问道。

“他只说是统治者派人请我。”

马乔卡利没有详细解释统治者的病情，他只告诉魔法师尽管使出令自己声名远扬的法力，治愈国家元首，第二天一大早他就可以返回阿布瑞里亚。仅此而已。

“我还有点倒不过时差来，”乌鸦魔法师不容分辩地对马乔卡利说，“让我先歇息一下，好让头脑清醒一下。”

倒不过时差？一个巫师对时差有什么了解？马乔卡利没有说出心中

的疑问，他只是又强调了一遍时间的紧迫。

阿盖也再一次感觉到了两位先生之间的剑拔弩张，他赶紧凑在马乔卡利的耳边说了几句。就随他去吧。咱们可不能把他给惹恼了。

看到巫师的做派马乔卡利很不开心，对于阿盖的胆怯和谦恭他也同样不高兴，可是他知道自己束手无策，只能答应巫师的要求。万一巫师失败了，他可不希望听到有人对于这件事情说，他也要负一定的责任。

“那么咱们明天再碰头吧。”马乔卡利说。

8

这天晚上，马乔卡利将全体部长召集到自己的房间里，统治者的传记官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博士也想参加会议，但是他被拦在了门外，因为他不是内阁部长。不过，会议破例允许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博士和警卫们参加，这完全是因为会议需要回顾一遍他们在这个问题上各自的见解。

卡拉姆-姆布亚不是一个太受欢迎的人。他少言寡语，没有多少朋友，他手中的那杆笔大得令人畏惧，没有人清楚地知道他究竟在那本同样巨大的记事本里写了些什么。对于他侍奉在王权左右的事实，所有人都多少有些害怕，大家都尽量躲着他。以往传记官总是忙着事无巨细地记录下统治者的一举一动，根本不需要别人的陪伴。自从统治者患上怪病以来，他就一遍又一遍地记录着同样一件事情。今日，统治者仍旧抱病，一言不发。今日，统治者仍旧卧病在床，一言不发。今日，同上。这段时间以来传记官一直不知道该拿自己的双手如何是好，现在又被排挤在这场会议之外他就更加感到不安了。他回到自己的房间，开始将代表团抵达美国以来自己所做的笔记按顺序整理出来，以便让自己的记录翻阅起来没有那么费劲。

马乔卡利不太清楚应当如何向众人宣布消息，他能够肯定的是开门见山才是最好的方法。不过在公布消息的时候他还是很谨慎，以免伤了诸位部长的自尊。他没有直接告诉大家巫师已经来到纽约的消息，而是简要地解释了一番他们是怎样想到安排巫师前来纽约，统治者本人又是

怎样首肯这一安排的。说完他停住了，他想看一看这番话产生了怎样的效果。令他感到惊讶的是竟然没有人窃笑，有几个人甚至还承认自己也听说过这位乌鸦魔法师的大名，而且也作过同样的考虑，只是为了让科学派有机会试一试，他们才没有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就连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博士也没有表示出丝毫的疑虑。

“那么，他什么时候能赶到纽约？”所有人都想知道答案。

马乔卡利宣布了消息。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互相看来看去，随即他们就从震惊中恢复过来，好奇心占了上风。他长什么样？年轻，还是年迈？他的穿着打扮是什么样的？热烈地讨论了一阵之后所有人都一致认为在见到巫师的时候不应该表现出急切想要见到他的样子，而是应该朝他那个方向瞟上一眼，以免让他以为自己同诸位部长平起平坐。他们还决定不把白人医生的事情告诉巫师，也不把巫师的事情告诉弗里克和克拉克维尔两位医生。如果统治者的身体康复了，来自哈佛的科学派抢占功劳又有什么要紧呢？

9

第二天大清早，马乔卡利就去拜访了乌鸦魔法师。巫师正在镜子前捣鼓着领带，他示意马乔卡利坐一下，他自己继续笨手笨脚地打着领带。部长仍旧站在那里，打量着巫师。

“睡得还好吧？”马乔卡利想从日常聊天开始他们的谈话。

同乌鸦魔法师见面的次数越多，马乔卡利就越发对这位巫师感到怀疑。这么年轻的一个人，怎么会对治病的事情那么精通？

“有人告诉我，你通过镜子进行诊断和治疗？”

“这取决于疾病和镜子本身。镜子可厚可薄，可凸可凹，每一种疾病都需要相应的镜子应对它提出的挑战。要想看清楚镜子里显现的图像，我得花一些工夫。此外，凡是跟病人接触过的人，我都要同他谈一谈。比如，你和每一位部长……”

要是西吉奥库雇了这个人格陷马乔卡利和其他部长阴谋加害统治者，那该怎么办？

“您也明白，这件事情绝不能传出去。这件事情应当被控制在这里的少数几个人中间，不是吗？”

“部长先生，我的座右铭是‘斩草除根，疾病一去不返’。要想让我去除病根，我就必须同所有我认为有必要的人谈一谈。”

“好吧。你或许可以见到所有的部长、警卫，还有他的医生。”

“他有多少位医生？”

“就一个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他的私人医生。他寸步不离他的左右。”

“只有这么一位医生给他看过病？没有其他的医生了？”

“没有了。”

“那我就没什么问题了。”

“这样最好。把时间浪费在跟那么多的人谈话上实在是毫无意义。时间很要紧。问一问你的镜子，然后……”

“就坐下一班飞机打道回府，”乌鸦魔法师帮着部长说完了他想说的话，“相信我，部长先生，如果没有必要的话，我毫无兴趣在美国多待一分钟，我更喜欢灌木丛和它的治疗能力。我治疗的快慢取决于跟病人有所交往的人是否能把自己知道的全都说出来。”

“政府委员会对你撒谎吗？”马乔卡利愤愤地说。

“此刻您告诉我的是实话吗？”乌鸦魔法师立即回嘴道，与此同时他仍旧笨手笨脚地摆弄着自己的领带。

“别耍我，卡古古巫师^[1]，”马乔卡利火冒三丈地用斯瓦希里语说，“我干吗要对你撒谎？我可没打算从你身上捞到什么。我又不是病人。”

“打断一下，请您过来一下。”乌鸦魔法师一边说，一边伸出一根手指召唤着部长。

看到巫师向他下达命令马乔卡利很不开心，为了赶紧解决这件事情他只能强忍住心中的怨恨，听从巫师的吩咐。

“请看着镜子。”乌鸦魔法师对马乔卡利做着指示，一边退到了一旁，给马乔卡利腾出了地方。

按照乌鸦魔法师的吩咐，马乔卡利看着握在自己右手手心里的镜子。

“看到什么了？”魔法师问马乔卡利。

“镜子里的自己，”马乔卡利说，“还有你站在那里盯着自己的手。”

“把注意力集中在你自己的映像上。认认真真地看着它。”

“然后呢？”

“倘若你使劲地看着自己，你就会看到我现在能看到的東西。我要再问一遍。统治者就只有卡博卡这一位医生吗？”

“我也要再答复你一遍——我干吗要对你撒谎？”

“继续看着镜子，”乌鸦魔法师说，“你看到什么了？看到一个白色的东西了吗，就像是白人的那种白色？两个白色的人影？”

无论多么使劲，马乔卡利仍然只能看到自己的脸。哪里有巫师说的白色人影啊？

“没有。纯粹是在装神弄鬼。”说完他就把目光挪到了别处。

乌鸦魔法师仍旧专心致志地盯着自己的手掌，仿佛他的手掌是一把带手柄的小镜子。

“那儿，他们就在那儿。”巫师激动地说。

马乔卡利立即把目光转回到镜子上，心急火燎地盯着。他什么也看不到。

“有两个戴着听诊器的人。一个人走起路来就是一副纽约人的样子。充满自信地走在大街上。另一位呢？他来自哪里呢？”乌鸦魔法师一边说，一边将目光死死地盯在马乔卡利的身上。

马乔卡利的嘴唇哆嗦了起来。他怎么会知道弗里克与克拉克维尔，怎么会知道这两个人来自不同的地方？马乔卡利忘了前一天晚上他叫阿盖陪着乌鸦魔法师。他看着魔法师，两个人都将对方打量了片刻。

“哦，那两个人，”马乔卡利开口了，他不想让魔法师发现他还在撒谎，“这么说很奇怪，可是我真的从来没有把他们当作是医生。我还以为你不想见到丁·弗里克教授和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呢。我听说过白人的科学和黑人的巫术水火不容，这两种东西就如同黑夜和白昼一样。你真的确定你想同他们也谈一谈？”

乌鸦魔法师示意两个人应该坐下来，继续聊一聊。

“部长先生。在我说想同每一个跟病人接触过的人谈一谈的时候，我是认真的。”乌鸦魔法师解释说。

“那你希望我如何介绍你？”

“实话实说。”

“就说你是一位巫师？”

“告诉他们我是一名治疗术士。一名非洲的治疗术士。告诉他们我能将不好的东西困住，拯救好的东西。”

“好的。就把这件事情交给我吧，”马乔卡利说，“你想首先同谁谈话？”

“您！”

“你想知道些什么？”

“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

10

如果说由于没能让统治者成功地进行国事访问，马乔卡利的事业就此走上了歧途的话，在代表团抵达美国后他的事业就更加恶化了下去。为了补救自己的失败，他请求自己的美国朋友们说服美国总统接受阿布瑞里亚统治者的拜访，哪怕只有一刻钟都行，可是显然美国总统的日程排得非常满。

至于副总统、国务卿，直至国会议员，他得到的答复都是一样的。经过一番激烈的游说后，他终于为统治者争取到一次同美国总统一起参加早餐祷告会的机会。

听到自己将同美国总统一道参加早餐祷告会的消息后，统治者非常开心，唯一令他感到遗憾的是代表团里没有牧师，他们无法安排牧师在早餐会上为阿布瑞里亚做一番祷告。统治者包机前往华盛顿，他与随行人员在华盛顿与阿布瑞里亚驻美国大使和大使代表尤尼丝·伊麦克尤雷特·蒙兹博士见了面，蒙兹博士和统治者说话的时候就好像自己是真正的大使一样。他们一行坐着一队豪华轿车，从华盛顿直接前往举行早餐会的地方。

运气一向如此，正当马乔卡利感到自己又振作了起来的时候，车队来到了早餐会的会场，可是迎接他们的却是扛着标语牌，一遍又一遍高喊着口号的示威者，他们全都在谴责阿布瑞里亚的这位独裁者和他的通天塔计划。这群疯子竟敢自称是阿布瑞里亚民主和人权的朋友，他们是什么人？马乔卡利痛苦地寻思着。透过豪华轿车的车窗他偷偷地打量着人群，他认出了一个示威者，没准甚至是游行的主谋，梅特鲁教授，曾经的阿布瑞里亚大学历史学教授，曾因在有关阿布瑞里亚独立的文章中没有提及统治者是一名捍卫自由的斗士被关入阿布瑞里亚警戒系数最高的监狱，劳改了十年半之后被释放了。统治者把整整六个月的自由生活还给了这位教授，可是他都没有对统治者表示一下感谢。看着傲慢的大胡子教授大摇大摆地走在外国的土地上，出卖着自己的祖国和统治者，破坏着即将开始的早餐会带给他的好心情，马乔卡利心中的怒火愈演愈

烈。

令他感到宽慰的是统治者没有向他询问游行示威的事情，然而霉运还是尾随着他。他们刚一进入接待区，统治者就意识到同他一样为一盘早饭支付了数千美元的还有成千上万的人，他恶狠狠地看着马乔卡利，仿佛是在问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我是不是无法同总统握手，同他坐在一起？

马乔卡利原本以为统治者一直很清楚这种早餐会就是为美国总统的慈善活动筹集捐款而已，显然这中间产生了误会。早餐祷告会变成了一场灾难，马乔卡利在统治者心中的形象遭到了进一步的重创。

马乔卡利没有放弃。他费尽心力地安抚着自己受伤的自尊心，为统治者参加《世界名人和预言家》和《会面世界巨头》之类的电视节目努力了一番，这些节目深受外国政客们的喜爱，通过这些节目他们有机会直接向美国人民解释自己的所作所为，同时也是在向全球观众发表自己的见解。然而，这些节目的制片人都对统治者没有兴趣。

唯一的机会就只有在联合国大会上讲话。可是，要想找到一个双方都方便的日子又成了问题，统治者只想在确保能得到通天塔项目的贷款后再对令人敬畏的联合国代表们作讲话。

这段日子里马乔卡利一直麻烦缠身，无论他做什么似乎都无法吹散笼罩在他与统治者之间的乌云。似乎没有一件事情对他有利。

一天，统治者邀请全体代表在他专用的餐室共进午餐，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统治者没有和大家一起吃饭了。他们强烈地感觉到了一种欢庆的气氛，餐桌上还摆放着鲜花和香槟。出什么事了？马乔卡利自问道，其他几位部长也都生出了同样的疑问。看到统治者那么愉快地同他们交谈着，他们才相信一定是碰到喜事了。

统治者把目光转向礼宾官，问他世界银行董事长应该坐在哪里，部长们心中的猜测终于得到了证实。当然喽，董事长是以世界银行信使的身份前来赴宴，既然如此，或许他就应当站在门口，或者跪在那里，甚至匍匐在地上，不然你们觉得呢？部长们全都哈哈大笑了起来。自从埃

尔代里斯出现妇女们导演的闹剧以来，他们就再也不曾看到统治者有过如此天马行空的奇思妙想了。所有人都能看到统治者与马乔卡利之间的那把座椅空着，这充分说明统治者对世界银行董事长真的要来赴宴的事情没有丝毫的怀疑。除非是赶来报告有关他们期盼已久的通天塔项目贷款的喜讯，否则这样的高层人物决无可能亲自登门。

就在这时，警卫宣布世界银行的一位信使就等在门外。让他进来吧，统治者说道。大家将目光转向了门口，他们看到一名男子手里拿着一个信封。还没等来说出一句话，他们便集体断定无论这个人是什么身份，他肯定不是银行的头号人物。没准彻底搞错了。尽管他们已经告知酒店前台和保安，只要是世界银行的人就一律放进来，但酒店方面很有可能放错了人。这名男子没有让他们的猜疑持续太长的时间。他来自曼哈顿的全球快递公司，他送来的信倒的确来自世界银行。请你们谁签收一下。

统治者冲着马乔卡利点了点头。马乔卡利将信递给了统治者，正要接过信的统治者意识到自己的两只手满怀热望地哆嗦个不停。为了不让任何人看到这一幕，他叫马乔卡利打开信，大声地读起了信，好在在座的每个人都能听到信中的内容。归根结底最重要的不是信使，而是这封信。

“这下你明白了吧，直到那时统治者和我们所有人都还以为能听到好消息，”部长马乔卡利对乌鸦魔法师说，“只瞟了一眼信，我就感到心一下凉了。”

信只有大约十行字。对通天塔项目进行了一番审核之后，世界银行认为该项目不会有任何经济效益。如阿布瑞里亚政府宣称的那样，该项目可以创造就业岗位，然而这种观点只不过是在重演已经过时的凯恩斯主义经济理论。无论是传统的，还是新型的凯恩斯主义，在现代全球经济体系中都没有容身之地。根据目前的项目报告，世界银行无法为该项目发放贷款。如果还想争取到这笔贷款，阿布瑞里亚就应该准备一套更完善的论证。钱不是问题，只是世界银行不能把钱扔进一个真的可以说是不着边际的项目里。阿布瑞里亚有七天的时间为世界银行提交更充分的事实和论证，以便让世界银行重新考虑为通天塔项目发放贷款的事

情。

房间里的每一个人都愣住了。他们不知道该把目光投向哪里——向下，向上，远处，两旁，还是别的什么地方！他们只知道自己就是不想看着统治者的脸。

对马乔卡利来说情况更为糟糕，直到现在，就在他给乌鸦魔法师讲述那天的事情时，这位部长仍能感觉到在读完信之后房间里的那股寒意。他的嘴唇哆嗦了起来，他感到浑身麻木了。他应该把信递给统治者吗？他应该认为至少世界银行还没有彻底关上大门吗？阴森森的沉默似乎令每一秒都变得更加凝重了。统治者伸出手，仿佛他想亲自读一读这封信。马乔卡利把信递了过去，随即就坐了下去。

统治者站起身，他想讲话了。他完全没有意识到手中的信在颤抖。所有人都纹丝不动地坐在座位上，心里猜测着统治者会说些什么。统治者张开了嘴巴，可是一个字也没有说出来。他站在那里，徒劳地努力着。怎么了？统治者失语了？恐惧袭上所有人的心头——这是统治者，他张着嘴巴，试图说点什么，可是他吐出的只有热气和支气管呼哧呼哧的喘息声。就在几秒钟后真正恐怖的事情发生了。

突然，统治者的面颊和肚子鼓了起来。不，不只是面颊和肚皮，是整个身体。他们惊愕地互相打量着。他们还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情景。统治者挥舞着两只手，示意众人他需要笔和纸，可是他已经无法抓稳笔了，每一秒他的手指都变得越来越粗。传记官想把自己那支粗大的笔交给统治者，统治者却挥着手叫他走开。接着，统治者又示意聚餐结束。

直到在讲述那天发生的事情时，马乔卡利的心还是狂烈地跳动着，仿佛那一幕又完完整整地重新出现在他的眼前。

“让我把你刚才讲的总结一下吧，”乌鸦魔法师说，“世界银行拒绝批准通天塔项目的贷款申请。统治者的身体开始膨胀，失去了说话的能力。”

“差不多就是这样的，只是被你这么一总结，好像这件事情没有多复

杂似的。”马乔卡利说。

“我在设法搞清楚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你们查验过统治者的食物是否被投毒了吗？”乌鸦魔法师问道。

“我们也有过类似的想法，”马乔卡利回答道，“可是当时我们还没有点菜。餐桌上只有尚未打开的香槟。而且从那时起……嗯，剩下的情况你也知道了。”

“这种情况已经有多长时间了？”

“我们忘了数日子了。或许几个星期吧，不过这纯属猜测。或许我可以问问他的传记官，他一直在记录他的一言一行。”

“不用了。至少现在还不需要。你说从那时起他就再也没有说过一句话？”

“弗里克宣称自己听到他想要说出‘考瓦’括沃’，或者‘坍涡’。你最好还是问问丁·弗里克，不过我想这是他的幻觉。要是根据我描述的情形你已经断定不需要同丁·弗里克或者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见面的话，我可以亲自去问问他。或者叫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去见见他们，设法打听到原话，甚至可以把他们的回答录下来给你听。”

“我需要你去办这些事情，”乌鸦魔法师说，他没有理会马乔卡利的暗示和提议，“两件事。给我找一面挂在墙上的大镜子，大得能让两三个人宽宽松松地同时照到镜子。镜子必须挂在面朝患者的卧室或者座位的那面墙上。”

“那面墙上就挂着一面镜子。”

“再去把丁·弗里克请来。”

11

听到马乔卡利召见自己的时候弗里克大吃一惊，他问道：“谁？一位医生？”马乔卡利只告诉他此人算是某方面的专家，或者说是通灵人，连

连追问之下他才承认自己说的的是一个巫医。

“什么？纽约的一个巫师？”感到震惊的弗里克问道。

“我打量着马乔卡利，我想确定地知道自己神志正常，”在日记中他写道，“我发现他的那双大眼睛在乞求我不要拒绝他的召见。所以我没有像自己打算的那样掷地有声地说一声‘不’，我反而安慰他说不用担心。那个人是专治心灵的医生，我是专治身体的医生，我们应该能组成一支梦之队。我只想让他冷静下来，虽然我的好奇心也冒了出来。我期待着同这个人的会面，他似乎对这位受过西方教育，位高权重的部长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力。当我即将进入这个人的房间时，我突然想到我们将会以怎样的方式交谈呢。用手比画吗？

“想想看，当我看到了一位英语说得就好像他在哈佛接受过教育的巫医时，我有多么惊讶！我对他说：你的英语说得太棒了。你在哪里学的英语，竟然学得这么好？他说：在树梢大学学的。我从未听说过这所大学，也没看到过有文章提到过它。他问我：你呢？你的英语说得太棒了。你在哪里读的书？这两个问题，还有他的那副腔调令我有些恼火，他难道看不出来我是白人吗？他指望我还能说什么？我简略地说：当然是哈佛。接着我又问他：那么你们国家的大学教育中会教授魔法和巫术喽？他回答道：噢，没错，巫术的技艺与科学是树梢大学教育的核心。我们有分别负责魔法传授和研究的院系。你们没有吗？当然没有，我说。我们有医学系、精神病学系和药理学系。

“我立即改变了话题，告诉他能够同他见面，并对出现在他们的领袖身上的怪病，一种奇怪的恶性病，这种自行产生的膨胀现象进行一番探讨深表高兴。太罕见了。以前还从未听说过这种疾病。

“没错，就是这样的，这时我突然意识到我已经为这种怪病命了名。自胀病，即自发性膨胀综合征。

“他专心致志地听着我的讲述，从头至尾没有打断我的话。但是，就在我提到挤压患者的腹部时只能听到他的嘴里冒出‘考瓦’‘括沃’或者‘塌涡’这几个词语的时候，这位所谓的乌鸦魔法师抬起了头。

“他问我：他说的是‘考瓦’‘括沃’或者‘塌涡’吗？一开始我没听出来他说的这几个词有什么不同，他又重复念叨了几遍，他说得很慢，把每个词都读得很清晰，最后我终于听出了这几个词的不同。我不得不承认从他嘴里说出的这几个词才更接近统治者发出的声音。于是我对他说：没错，没错，就是这几个词。可是，那个人为什么对冷战这种已经成为老皇历的事情那么痴迷呢？”

“他又问了一遍：只有在你轻轻拍打他的肚皮时他才会说出这个词或者发出这个音吗？是的，我说。你能肯定吗？他问我，我回答说是的。他把这件事情记在了自己的笔记本上。其他医生拍打统治者的肚皮呢？我告诉他只有我这么干过。我问他：还有什么问题吗？一开始他没有回答我，仿佛他都没有听见我的问话。当我正要离去时我突然听到他喊了我一声。他朝我走了过来，直到那时他的一言一行始终没有显露出巫医的迹象，他做事和提问的样子都同现代的任何一位医生没有太大的差异。我丝毫没有看到巫术或者符咒那套东西的存在。”

“然而，当他压低声音向我解释他想要我做什么的时候，我说不清他是否在跟我开玩笑。我只想笑。他要我从挂在墙上的一面镜子前走过去。”

12

乌鸦魔法师还从未见到过统治者本人。通过电视和报纸他在脑海中勾勒出了一副统治者的形象，高大、魁梧，但不肥胖。统治者很在意自己的外貌，不过他不是那种会穿疣猴皮、花哨肥大的短袖衬衫或者无领T恤的领导人，他总是穿着西服，只是西服上面点缀着狮子皮或者老虎皮。只有他的西服上能带有这样的装饰。当然，他还要戴着那顶著名的皇冠形豹皮帽子，这是显赫的职务和权力的象征。在走进病人的房间时魔法师的脑子里多多少少就装着这样的形象。他知道自己看到的会和想象的有所不同，尤其是对方目前还饱受着病痛的折磨，可是他绝对没有料想到自己会看到眼前的这种景象。

一股恶臭扑面而来，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他常常能闻到这样的气味，只不过现在这股气味似乎是从统治者的身体里渗出来的。

统治者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惧，乌鸦魔法师看不出令统治者感到恐惧的究竟是疾病，还是因为出现了他这样一个不明身份的人。魔法师决定首先要消除患者心中的疑虑，在整个治疗的过程中病人对治疗术士充满信心是最重要的一步。

“仔细听我说，凡事都有轻重缓急。如果能听到我在说什么，就请您把头点两下。”他对统治者说。

统治者点了两下头。

“很好。如果您能听得到，您肯定就能说话。不要担心。世间就有一种怪病。话语上的恶疾，思维被困在了身体里。您一定见过口吃的人，不是吗？他们的结巴就是心中突然涌现的思绪、算计，或者担忧所造成的。现在我问你：谁能比一国元首的忧虑更多呢？是谁说的，不安藏于头戴王冠者心中？我想让你做的事情很简单。看着墙上的镜子。与您交往密切的人——部长、警卫、医生——会从镜子前走过去。您要做的就是看着镜子里的他们。让您的思绪无拘无束地游走，任其自行产生印象。不要害怕将您的思维转化成语言。眼下最重要的就是让头脑和心灵自己去思考，去感受。让您的视觉、感觉和思维都无拘无束地漂流着。我会循着您的思维轨迹看一看您究竟被困在了什么地方。我希望您能帮助我。我要让您的思维和感觉恢复说话的能力。我想帮助您打破您对自己的沉默。我只是一个媒介，帮助您传达出自己的思维。”

统治者点了点头，表示了认可。

13

马乔卡利第一个从镜子前走了过去。统治者眯起眼睛，用目光追随着马乔卡利穿过房间，他的额头上的皮肤裂成了一道道清晰的褶皱，直到马乔卡利走出了房间。他轻轻地摇了摇头，要不是乌鸦魔法师没有聚精会神地盯着镜子里的统治者的话，肯定就注意不到他在摇头。乌鸦魔法师察觉到统治者皱巴巴的额头和眯缝的眼睛里的光芒中藏着一股强烈的怒火。

其他各位部长逐一从镜子前走了过去，没有一个人能像外交部长那

样让统治者流露出那副神情。轮到警卫和私人医生时，统治者将目光挪开了，仿佛他不希望这些人在这种场合下看到他。

丁·弗里克与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最后才登场。统治者突然往起站了一下，他的努力纯属徒劳，不过他还是设法吐出了一句——如果！

丁·弗里克听到了这句话，他顿时忘记了自己应该从镜子前走过去，一声不吭地离去。他转身看着乌鸦魔法师，大声喊道，就是这个词！他说的就是这个词！^[2]统治者就好像是对丁·弗里克做出了回应，他继续念叨着这个词，甚至徒劳地想扶着镜子站起来。乌鸦魔法师示意弗里克与克拉克维尔出去。

统治者喘着粗气，他一边念着“如果”，一边努力往起站，这耗尽了他的体力。他的目光落在了魔法师的身上，似乎是在逼问魔法师——这是怎么一回事？魔法师做出了回答：不，您没有失语，只是在部长和属下面前您的脑袋里塞满了对他们的蔑视，这些念头令您无所适从，您一个字也说不出。现在，您看到这两位白人漫不经心地从镜子前走过去，就好像他们根本不知道您也在场，也不知道他们的举动对您产生了怎样的影响，这时您就希望把自己的一些想法交代给他们，可是您被卡住了。口吃的人有时候就是无法逾越第一个字。就像您一样。您被卡在了“如果”这个词上。如果我是白人，他们还会这样对待我吗？或者是，如果我是白人，他们还会像刚才当着我的部长的面那样对待我吗？

“没错，”统治者说，声音响亮、清晰，“这正是我想对他们说的话。去跟我的部长们说我想让他们都来这里亲耳听一听我想对那些白人说些什么。”

这一下乌鸦魔法师说不出话来了。统治者这么快就恢复了说话的能力，他惊讶得一时不知道该如何作答。他正想告诉统治者他的诊断才刚刚开始，统治者就重申了一遍命令。“赶紧去。去把他们找来。不许耽搁。”他说，那副样子就像是他在对信差而不是治疗术士说话。

乌鸦魔法师退出了房间，把统治者的命令转告给了马乔卡利，后者立即去召集其他人了。刚一回到自己的房间，乌鸦魔法师就意外地看到弗里克和克拉克维尔。他们都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成功了吗？

“我只是设法解放了他舌头，仅此而已。现在他至少能说话了，”乌鸦魔法师回答道，他直视着弗里克的眼睛，“他还是极度肥胖，不过膨胀速度比之前稍微慢了一点。”

弗里克的反应完全出乎魔法师预料。

“你这个骗子，”他一边说，一边冲着乌鸦魔法师摇晃着手指，“事是我做的，你却抢了功劳。是我发现了这种病，甚至还给这种病命了名。现在我以科学的名义向你发出挑战，请你参加这场治疗自发性膨胀征的竞赛。可是，我要提醒你一句。患者是我的，这位患者、疾病名称和任何治疗方法的专利权都要归我所有。”

14

“我也不清楚自己要向他发出这样的挑战，”弗里克在自己的日记中写道，“不过我想我肯定不希望他以为自己的疗法——无论是什么方法——能够打败科学。无可否认，通过这种方法他获得了非凡的成就，就在短短几个小时里他解开了一个让我们使出浑身解数都没能解开的难题。如若不是在场亲眼看到，亲耳听到，我绝对不会相信这一切。他抑制住了那个身体继续肥大下去，让统治者又能开口说话了，然而我依然坚信无论他做了什么，他的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只是将我与克拉克维尔的工作向前推进了一步。私下里和他谈一谈，了解他的疗法的各种细节应该是不错的选择。然而，就像那些天生就能变戏法的人一样，他并不像我们期望的那样下了舞台就会口若悬河地说个没完。不过，他还是没有找到治愈自胀病的方法，我决心要尽我所能解开这个谜，赶在他前面找到这种病的治疗方法。

“首先要做的就是对患者本人，以及我们发现的这种已经被我们命名为自发性膨胀征（自胀）的独特现象进行专利注册。这样一来，那位巫师能琢磨出的任何方法——如果他能琢磨出来的话——都将属于我们公司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对于新成立的公司我们已经将其命名为克莱与丁公司。在为该患者，或者甚至是他的身体注册专利的过程中我们碰到了一个问題，因为“统治者”这个名字太宽泛，它将表示我们对全世界所有统治者的身体都拥有专利权，尽管碰到了这样的问题，我们还是对拥有

了发现自胀病的知识产权感到心满意足。

“现在，我要运用在人类基因组、克隆技术和干细胞等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找到这种病的治疗方法。一场科学对巫术的比赛。我与乌鸦魔法师之间的战斗已经朝着光明与黑暗的方向发展着，我感到自己同十字军时代的基督教战士是一脉相承的。”

15

乌鸦魔法师没有立即对弗里克的挑战作出回应，现在他只想休息一下，让统治者有时间同自己的部长们谈一谈，然后他就要继续展开工作了，他知道一场硬仗在等待着自己。他真的需要睡一觉了。刚从埃尔代里斯与世隔绝的牢房里出来，就来到纽约一家酒店的一大群观众面前，而且观众中还包括统治者，这样的变化令他感到震惊，他的脑袋和身体都需要适应一下。小睡片刻就能消除他心中的紧张，无论他的紧张来自何处，放松之后他就能应对更多的压力了。

他躺了下来，直勾勾地盯着天花板，他感到自己失去了重量，随时会睡去。可是，一个个疑问怎么也打消不了。侵袭了统治者的身体的这种疾病没有被他的占卜技能征服。没有查明病因，他该如何开出治病的方法？他感觉这个病似乎是在嘲弄他，他不禁想起了弗里克的挑战。这个弗里克真是胆大包天，竟然以为通过微乎其微的接触他就可以把一个非洲人了解得一清二楚？他听到自己在自言自语，我要接受这个挑战，治好这种病，也把丁·弗里克的病给治好。对于这场较量我该从何着手？

突然，他惊诧地听到了一个声音。尼娅薇拉？声音越来越清晰了：回到从前。起来，走遍每一个十字路口，每一处集市，每一座庙宇，走遍世界各地每一处黑人的住所，你就会找到黑人的力量源泉。在那里你就能找到治愈自胀病的办法。

他想听从声音的召唤，可是他的两条腿几乎迈不动了，身体的其他部位也都几乎不能动弹。他的心想要上路，好吧，他顺从地叹了一口气，可是身体却拦住了去路。那个声音就是不放过他，现在它又为他唱起了歌。

醒来吧，兄弟的心

醒来吧，姐妹的心

如果任凭睡梦主宰你

福气就会与你擦肩而过

这首歌听上去更像是摇篮曲，而不是在召唤他。他原本会陷入沉沉的睡梦中，只是这一次声音披上了尼娅薇拉的外壳，她从空中向他伸出双手。他感到自己完全变轻了，他看到自己升了起来，越升越高，飘浮在空中，尼娅薇拉已经抓不到他了。他抛下了自己的身体，现在他成了一只飞鸟，在空旷的天空里自由自在地飞翔着……

在飞行中他一直保持着清醒，一边笑着，一边回想着自己的旅程，从埃及金字塔到坦桑尼亚的塞伦盖蒂大平原以及已经化为废墟的大津巴布韦古城；从贝宁到巴伊亚，再穿过加勒比海，来到摩天大楼林立的纽约，一路上他随时落下来，采集那片土地上的智慧。这场旅行那么真实，他不由自主地摸了摸自己的嘴唇，令他感到欣慰的是他摸到的不是鸟喙，他的双臂也不是长满羽毛的翅膀，身上的衣服还是他躺下来休息时穿的那身衣服。

我睡了多长时间？他寻思着。就在这时一股熟悉的气味钻进了他的鼻孔，从病人的房间飘来了那股恶臭，在臭气的刺激下他的思绪又回到了让他来到美国的那件差事上。他要去那个房间看一看统治者是否已经把憋在心的话全都说了出来。他要同他单独见面，问他几个问题。他感到自己又恢复了精力。尽早找到治病的办法或者安全脱身的方法，他就能尽早地重返阿布瑞里亚，回到尼娅薇拉的身边。

他看到从病人的房间里走出来三个人，一个白色皮肤的，一个棕色皮肤的和一个黑色皮肤的，他们的手里拎着一模一样的公文包。白人一边走，一边咒骂着：哦，真该死，咱们已经晚了！晚了？乌鸦魔法师问自己。阿布瑞里亚的统治者已经死了吗？

据说在部长们和全体随从走进统治者的病房时，统治者没有以通常的方式跟大家寒暄几句：你们还好吗，你们上哪儿去，谢谢你们来这里，或者谢天谢地，我感觉现在好多了。他开门见山地讲了起来，就好像在继续那场被打断的午餐似的。就连曼哈顿的全球快递公司的信使送来的那封信还握在他的手里，都同那天马乔卡利递给他时他握着信的样子一模一样。他继续挥舞着信，仿佛那封信是他的后盾，是他的证据和护身符。

“没错，如果我的皮肤是白色，世界银行的董事们还会像他们在这封信里一样羞辱我吗？”他向部长们问道，后者用一声响亮的怒吼回答道：不！

如果说部长们只是大吃一惊那就过于轻描淡写了，他们或者释然，或者疑惑，一个个的脸上都露出五花八门的神情。统治者说得上气不接下气，仿佛他还没有适应讲话这么艰巨的事情。他的身体丝毫没有显示出缩小的迹象，但是至少看上去也不再处于爆裂的边缘了。所以，无论蕴含着怎样的意义，他的话对全体属下来来说都是最悦耳动听的声音。

“对这封信我考虑了很多，我决定我们必须接受挑战，准备一份能够，也必将促使世界银行的主管们改变心意的论证。”

所有人的心中都装着许多没有得到解答的疑问，不过他们还是为统治者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统治者告诉众人这一次他不会再把想法写在纸上了，他要亲自上阵，亲口阐述对项目的论证。他要求马乔卡利草拟一封短信，邀请世界银行的负责人于次日前来酒店同他面谈，听一听更多的能够支持为天国进军项目拨款的事实和论证。统治者告诉马乔卡利就把信交给几分钟前还在这里的那个信使。听到“全球快递公司的信使”乌鸦魔法师一时间有些摸不着头脑。

马乔卡利走了出去，回来后他报告说那个信差已经走了，不过他亲手用传真机将短信发了过去，还同对方在电话里聊了聊，现在他自豪地宣布统治者的心愿已经结出了果实，尽管董事们遗憾地表示次日，以及接下来的几天他们都无法成行，不过他们向马乔卡利作了保证，不出七日他们就会派一批代表前来听取意见。马乔卡利挥着手里的传真确认函，庆祝着从银行家们那里争取到的让步。

统治者表示满意。现在，他计划当着诸位部长的面排练一下自己的口头陈述，部长们都喜悦极了，他们毫不掩饰自己对统治者的钦佩。他们拍着巴掌，对自己有幸亲眼目睹这场预演表示着感激之情。

“仔细听着，或许在讲话中我就要用到在联合国大会上的演讲内容。就当你们现在是世界银行的董事，甚至是联合国大会……”他对部长们说。

这个男人深不可测、不知疲倦的头脑一直令部长们感到着迷，现在他们更是尽情地沉浸在即将出现的一场不可思议的表演中。

17

有传言称统治者一口气讲了七夜七天七小时七分七秒，部长们狠劲地鼓着掌，到最后他们都感到自己失去了知觉，昏昏欲睡了。有的人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嗓子已经嘶哑了，只能发出勉强听得出的声音，继续，继续说，太同意“大能者”的说法了。^[3]有的人几乎说不出一句囫圇话，只能一个词一个词地往外蹦，到最后就只能发出一些音节。

他们已经累得站不住了，于是他们跪在统治者的面前，最终那个场面活像是一大群人在上帝的面前做着祷告。很快他们又发现虽然跪在地上，可是身子已经直不起来了，于是有些人就像佛教徒那样盘腿坐在了地上，其他人选择了另一种祈祷的姿势，伏在地上，前额及地，然后再缓慢地抬起头。有几个连头都抬不起来的人则装作自己一直在行礼，脑袋和两只手都贴着地板，屁股撅在半空中。到最后，每个人都尝试着一切能让他们的腿、脖子、胳膊，甚至嘴巴歇息一下的姿势。传记官平躺在地上，奋力地记录着统治者说出的一字一句，最终他把脑袋枕在翻开的笔记本上，想尽方法在另一页纸上为这部生命之书做着潦草的笔记。到了第七日的第七个钟头，靠着墙支撑着自己的警卫们还没有倒下去，这时候还能站立不倒的人已经没有几个了，在没有倒下去的人中马乔卡利坚持的时间最长，只是他也感到膝盖就要软下去了。他想走过去，请求统治者允许他坐下来，他表现得比以往更加谨慎，以免触怒统治者。可是他发现自己已经东倒西歪地跪在了地上，嘴里呻吟着是的、尊敬的阁下、阿门之类的话，就好像他在和统治者做着一场问答仪式。

据说世界银行的三位信使——白色、棕色和黑色的——在第七天的一点钟来到统治者的房间，结果他们刚好撞见了那一幕。在目睹到统治者背靠着墙坐在地毯上，部长们用各式各样的姿势做着祷告这样的恐怖情景时，他们没有过多地流露出惊讶的神色，甚至在看着那些人，看到他们憔悴的面孔上显露出极度的痛苦时他们也没有表现出过分的惊讶，他们以为这是某种土著宗教仪式。

这三个人是银行派来的特使，职业素养让他们十分清楚金钱面前不分宗教、种族、肤色和性别，金钱是所有货币的根源，是新世界秩序唯一永恒不变的法律。同时他们也培养出了对文化多样性的敏感，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唯一担心的就是自己或许干扰了对方的活动，他们唯恐由于自己闯入了正在进行中的宗教仪式伤害了对方的神经。一位特使朝四下里打量了一番，想找人表示自己的歉意。

对三位来访者来说幸运的是，他们恰好在统治者收住嘴的时候走进了房间，仿佛几个星期以来一直憋在他心里的话全都说尽了，他在等待着心中再次涌起一股新的冲动。看到了三位信使他连屁股都没有抬一下，只是大声嚷嚷着，欢迎，欢迎。听到“欢迎”，姿势各异的部长们都拼命拖着身子为客人和自己找着椅子，他们都在心里感谢着银行官员终于打断了长达七天的疲惫、饥渴和无休无止。

统治者没有耽搁时间，他叫财政部长和国库监理对通天塔项目在阿布瑞里亚、非洲，以及全世界的经济发展中将会起到的作用做了一番简要的评述，对世界银行在那封否决信中提出的所有问题作出回答。可是，没等喉咙发干的财政部长清一下嗓子，开始进行陈述，统治者就抢过了话头，志得意满地开始新一轮宣讲了。

银行特使愈加感到焦躁了，他们不住地看着自己的表，不过他们仍旧对干扰了一场宗教仪式感到愧疚，出于礼貌他们打算等到合适的机会再开口。一个钟头之后银行派来的信使互相看了看，又看了看部长们，他们想知道能否有人向统治者打一声招呼，让他们有机会通报他们带来的消息。似乎没有一位部长打算承担起这个责任。

三位银行官员中职位最高的那个人毅然决定处理正事了。阁下，打扰您了，他说。他的努力毫无结果。他又试了几次，每一次都吃力地压低声音，保持着客气的腔调，到了最后他也不得不拼命扯大了嗓门：总统先生，阁下！总统先生，我们给您带来了一封急信，我们时间紧迫，我们还和其他人有约。

“急信”这种说法奏效了，统治者闭上了嘴巴。他看着三位官员手里的公文包。那几个公文包里一定装着世界银行与阿布瑞里亚的合同。一看到公文包，部长们也焕发了活力。希望复活了。统治者雄辩的论述一定打动了这几位官员。部长们全都鼓起了掌，看上去就像慢动作一样，根本看不出他们鼓掌是因为滔滔不绝的讲话被打断令他们感到如释重负，还是他们在期待听到装在三个公文包里的喜讯。

“我们被派来是由于您告知我们您希望向银行方面提供一些新的信息，供银行方面考虑。但是在考虑这些信息之前，我们拿到了两份有关您的国家目前局势的报告，对于这两份报告银行产生了一些疑问。

“第一份报告有关你们国家的妇女。我们听说阿布瑞里亚女人开始殴打男人。在我们看来这种行为是在妇女解放的问题上发展得太死板，太过火了。用女性暴力对抗男性暴力并不是解决家庭暴力的办法，这样只会对家庭价值观造成严重的威胁，而正如当今社会对家庭价值观的理解一样，它是社会稳定的根基。

“第二份报告有关排队问题。我相信您告诉过我们您已经制止住了大规模的排队现象，但是我们听说目前有人骑着摩托车四处宣传你希望大家重新开始排队，在一些地方人们已经开始积极地响应这一号召了。总统先生，您对这两种说法有什么要说的吗？”

“你在说什么？”统治者问道，他已经把摩托车警察的事情忘得一干二净了，事实上听到对方比自己更了解他的国家令他有些恼火，“我确信有关排队的鬼话是恐怖主义持不同政见运动搞出来的东西。我不明白的是你宣称的眼下那些男人，真正的男人，竟然允许自己被女人殴打。这些女人难道想变成丈夫，把男人变成妻子吗？”他不想把这件事情当回事。

“问题就在于此，总统先生。在您的国家一切都颠倒了。你们的女人在挑战万事万物的自然秩序，她们甚至建立了所谓的人民法庭；而人们排起的长队又在挑战社会秩序。我们用不着提醒您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一旦人民大众掌握了法律，您的手里就只有大混乱了。极端民主。肢解民主。我相信曾经的希腊，在雅典城邦做过这样的试验，可结果呢？希腊文明因此覆灭了。总统先生，回阿布瑞里亚去吧。让你的后院恢复秩序，然后再给我们发来备忘录，把你希望我们考虑的任何新情况告知我们。银行方面会进行全面审核……请您原谅，我们还另外有约。”银行官员一边说，一边瞄了一眼自己的手表。他走出了房间，走出去的时候还小声自言自语着，“哦，真该死，咱们已经晚了……”另两位官员也牢牢地抓着锃亮的公文包，紧随其后地离去了。

统治者目瞪口呆，银行代表竟然听都不听一下他对经济问题的见解和理念，尤其是他对通天塔项目的构想。

他的嘴巴大张着，脖子塌了下去，脑袋斜靠在墙上。他沉默地尖叫着。

“哦，不，不要再这样了。”马乔卡利小声说，同样的情形他还得再看一遍。突然他想到了乌鸦魔法师，他心急如焚地环顾了一圈，可是在所有在场的人中间怎么也看不到魔法师的身影。他走到门口，阿盖站在那里。

“说话的病又发作了，”他轻声说道，“乌鸦魔法师上哪儿去了？”

19

正要走进统治者的单人医院时，乌鸦魔法师心想这些人肯定是世界银行的代表，他们肯定是刚刚听完了统治者为贷款一事重新做的论证。可是，马乔卡利不是说他们七天后才来吗？难道他一直在昏昏大睡？我一定是累坏了。他转过身，使劲地打量着渐渐走远的那三个人。他们看上去有些眼熟，可是他敢发誓自己绝对没有见过这几个人。他们的相貌，他们的穿着打扮，他们走路时的样子都有些眼熟，究竟是什么会让他产生这样的感觉？他无法相信自己心中突然冒出的念头。在变成一只

鸟飞在空中的过程中他看到过一些人，眼前的这三个人就跟那些人的言行举止一模一样——他还在睡梦中吗？

他听说过，甚至读到过梦游者的故事。梦游者甚至能在睡梦中去市场买一些东西，然后回家，睡回到床上去，醒过来后他们也不知道那些东西怎么会出现在自己的房间里。他读到过一件真人真事，一名男子杀死了自己的妻子，在法庭上他宣称事情发生的时候他从头至尾一直在梦游。他，乌鸦魔法师，在梦游吗？

乌鸦魔法师决定查明真相。他没有进入统治者的房间，而是回到自己的房间，一把抓起自己的公文包。包里装着笔、纸，所有写字的工具。他坐上电梯，下到了一楼。

他左看看，右看看，终于看到了世界银行的那三个人。他注意到了两个乞丐，一个男的，一个女的，他们朝着每一个路过的人伸着手：我是退伍老兵，那个男人说。我很饿。您能给我几个零钱吗？那三个人这么快地消失到哪里去了？他真不应该去拿自己的公文包。

突然他又看到那三个人钻进了一辆奶油色的豪华轿车。他试图拦住一辆黄色的计程车，可是司机们全都加速甩掉了他，其中一辆在路的尽头停了下来，一对白人夫妇上了车。幸运的是，一个黑人计程车司机救了他。跟上那辆豪华轿车，乌鸦魔法师对司机说。

20

后来只要有一个听众表示怀疑，想要把这个故事当作是胡言乱语，阿盖就会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是在讲故事，不是在贩卖谣言。”作为证据，他还会提醒听众当时他也在场，“我很累，太累了，可是马乔卡利提出的问题又把我吓得恢复了活力。乌鸦魔法师真的上哪儿去了？最后一次见到他是什么时候？

“这下我想起来了，就在那几天里，就在我们所有人如痴如醉地听统治者阐述自己如何理解这个被充满幸福和悲哀的经济体系所统治的世界期间，我一次都没有看到过乌鸦魔法师。我压根就没想起过乌鸦魔法师这个人，这说明统治者的声音具有一种令人着迷的力量。就跟其他所有

人一样，我都忘了是魔法师解放了统治者的嘴巴。

“我离开病房，去他的房间找他。他不在那里。我去了楼下的前台。他们也没有见到过我描述的这样一个人。我又回了他的房间。连个影子都看不到。他去哪里了？他出了什么事？我又去了马乔卡利那里。

“一切就跟我离开的时候一样。统治者的嘴巴仍旧大张着，就像是嘴巴在讲话的时候被冻住了。部长们的脸全都被疲倦和缺乏睡眠搞得很憔悴，脑袋全都耷拉到一边，不过他们仍旧坐在座位上，活像是一具具尸体。他们中间只有马乔卡利还配得上自己的大名‘凶眼’——他似乎对眼前的事情还保持着警觉，尽管平日你很难看出这一点，因为他的那双巨大的眼睛总是那么大，从不闭上，就连睡觉的时候也是如此。我们这些警察都被训练得能够吃苦耐劳，所以看到我们中间绝大多数人都还醒着，坚守着岗位——保卫统治者和我们的国家——我没有感到惊讶。

“马乔卡利轻轻地招了招手，冲我示意了一下，我明白他希望我俩去外面碰头。我告诉他乌鸦魔法师消失得无影无踪，他没有说话，一声不吭，直勾勾地盯着前方，然后缓缓地扯了扯右耳上方的头发，仿佛他灵魂出窍，把身体丢下了。我的脑子里突然冒出一堆问题：统治者是不是已经因为心脏病发作死去了？这样的话马乔卡利这副样子就不难理解了。能让人起死回生的乌鸦魔法师上哪儿去了？

21

乌鸦魔法师坐在后座上，他长长地出了一口气，那间病房里的臭气没有跟着他一起钻进计程车。他也可以趁机好好地看一眼真正的纽约，自从来到这里以来他一直没有时间来酒店外面逛逛街。

他想着第五大道VIP酒店，随即他又全神贯注地比较起了他看到的纽约一角和他在阿布瑞里亚看到的其他景象，这样的比较总算让他不再继续沉浸在对现实和幻觉的思考中。

碰到一个红灯的时候，司机看到那辆豪华轿车停在了前面一个街区。你要找的人停下了，司机说。正在静心思索的他回过了神。那三个人下了车，过了马路，他们的车疾驰而去了。乌鸦魔法师叫司机停下

车，付了车钱，然后就迅速地从车里钻了出来。那三个人走进了一幢气派的摩天大楼。乌鸦魔法师穿过全球大道，仿佛他本来就要去那个地方似的。包裹在那些玻璃和水泥里的权力令他着迷。主宰地球上所有国家的经济和货币政策的法律法规都是从这幢大楼里颁布的——无论这个银行会唱出怎样的调子，世界各国的领导人都会随着它的歌声起舞；只要它打一个喷嚏，全世界都会抱怨说自己的偏头疼又发作了。他应该怎么办？进去，直面那三个人？假装他是来索要他们三个人阐释自己在新世界共同体发展过程中起到的作用的著述？他朝他们走了过去，心中仍然犹豫不决，最终他还是从一条带着“此路不通”标志的小巷子走了过去。

他感到有些头晕，他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是飞鸟的时候就看到过这一幕。这个路标预兆着什么吗？他琢磨起这个路标的含义，自顾自地笑了笑之后他决定返回酒店。现在他对统治者的病情比之前要专注多了。

回到第五大道酒店，乌鸦魔法师走过前台，径直走向了电梯。无论怎么使劲地摁着按钮，电梯最高只到达四楼。前台的接待员给他做了解释。再往上都是私人专用的楼层，只能用专用的通行卡上去。魔法师没有通行卡。

接待员问魔法师姓什么，她可以在登记簿上查一下。正打算含含糊糊地说出卡梅特·瓦·卡雷麦雷这个名字的时候魔法师突然想起自己的护照上写的是另外一个名字，阿布迪·麦冈伽，这都是因为西吉奥库出于对安全问题的考虑，而且他不记得自己在前台登记过。接待员主动提出给套房打一个电话，可是电话没有人接。她对魔法师说她也无能为力了，不过她表示他可以在接待区等一等，也许跟他同行的人会把电话打过来，或者溜达下楼。

乌鸦魔法师坐在那里，等待着。为什么所有的事情都变得那么复杂？

乌鸦魔法师无所事事地待在那里，他不知道该做些什么。他买了一

份报纸，可是他读不进去报纸上的报道。他扫视着周围的每一个人，希望能瞥见代表团里的某个人。一个显然怀着孩子的女人从一辆计程车上下来，进了酒店，他的目光尾随着她，直到她彻底消失。突然他莫名其妙地想象起了尼娅薇拉即将成为母亲的模样。他一直渴望拥有一个家庭，这个家庭应该建立在丈夫、妻子和孩子互相爱慕并尊敬的基础上。

这时候他想要见到尼娅薇拉的渴望变得无边无际，他已经离开她太久了。他想起就连马乔卡利也说过他只需要在这里待一天，完成治疗任务的第二天他就能回家了。没准统治者已经康复了，身体已经好起来了，没准此刻他还在讲话。无论如何，显然这里不再需要他的工作了。他必须回阿布瑞里亚了。好在他还拿着自己的护照和机票。

可是，他不想一声招呼也不打就走掉。他又去了前台，要了一张纸，他要留一张便条给马乔卡利。就在俯下身写字的时候他的眼前突然出现了一连串模模糊糊的景象。最先出现的是一个膨胀的大能者，紧接着大能者自动变形成了一个孕妇，然后又变成了世界银行的那三个人。现在他看到了弗里克和代表们依次从病房里的那面大镜子前走了过去。他又想起统治者恶狠狠地盯着马乔卡利的神情，目光中的凶狠仍旧历历在目。乌鸦魔法师的身体紧张得有些刺痛，他对马乔卡利生出一股强烈的同情。他很清楚那样的眼神，以及统治者的摇头都意味着什么，他也清楚如果把这一切写下来，没有人——马乔卡利也不例外——会相信他。尽管如此，反正他对任何人都没有恶意，他觉得自己有责任提醒马乔卡利当心他要面对的危险，只是他不会说得那么明白。

他在纸上写道：我没有通行证。你要小心一点。国家怀孕了，至于他会生出什么，谁也不知道。

他看了一眼字条，把字条叠了起来，写上马乔卡利的名字，然后就把字条交给了前台的接待员。

他招了招手，拦住了一辆黄色的计程车，直接去了机场。只要是回阿布瑞里亚的飞机，任何一班都行，他满心期待着与尼娅薇拉的重聚。

与此同时马乔卡利在自己的房间，他沮丧极了，疲劳、挫败和犹豫已经压垮了他。他该拿旧病复发的统治者怎么办？乌鸦魔法师神秘地消失了，而且消失得无影无踪。这个魔法师怎敢同政府当局作对？

“政府当局”这几个词使他想起了世界银行的那几个官员说过的话：在国内有人号召恢复排队。他想起就在埃尔代里斯女人们干下那些令人不齿的事情之前，统治者同内阁授予了五个警察以骑警的身份。直到现在他们还没有取消他们的行动。出了什么事呢？

电话铃响了，马乔卡利抓起电话。我只是碰碰运气，已经七天没有人接电话了，前台接待员说。马乔卡利正要告诉对方不要管闲事，刹那间他改变了主意。就连愤怒都可以让人打起精神，可是现在他的怒气有些短缺。是西吉奥库部长从阿布瑞里亚打来的电话！没有寒暄。西吉奥库只想知道乌鸦魔法师是否已经抵达美国。马乔卡利告诉对方到了，魔法师已经到了，只是现在他们不知道他在哪里。西吉奥库立即说我只想确认一下，然后就放下了听筒，他没有解释自己为什么要确认魔法师的情况。

为什么这么晚才关心乌鸦魔法师是否到达美国？为什么是现在，就在这个人消失后？如果说之前马乔卡利还不敢肯定西吉奥库同乌鸦魔法师的神秘消失有关系的话，那么这通电话也打消了他的怀疑。他注意到西吉奥库没有再问起其他事情——贷款的进展、他们回国的日期，甚至没有打听一下统治者的状况。没有，危险近在眼前，他可不打算把这些疑虑埋藏在心底。

马乔卡利走出自己的房间，他没有注意到阿盖站在门外。他回到了统治者的病房，看到其他人还像他离开的时候那样绝望虚脱地摆着千奇百怪的造型，七天滔滔不绝的讲话让所有人都精疲力竭了。马乔卡利吃力地走到了统治者跟前，统治者坐在那里，大张着嘴巴，脑袋耷拉在一侧。一尊没有生命的神。马乔卡利觉得有责任把自己对阿布瑞里亚目前局势的怀疑报告给统治者，无论统治者是否听得明白。他把嘴凑到统治者的左耳边，轻声地说了起来。非洲、亚洲和南美洲有不少政府都在该国统治者不在国内的时候被推翻了。再度出现的对排队的呼声完全是在为酝酿中的政变做准备。

这些话立竿见影地对统治者起了作用：他顿时就挺直了身子。你干吗还要躺在地上，不去收拾行李？咱们得走了。说完他扭头看着马乔卡利，仿佛是在吩咐后者要确保所有人都做好动身的准备，并处理好一切事宜，他们要回到阿布瑞里亚，对排队问题和殴打丈夫带来的威胁进行反击。

24

后来在讲述那次出访的时候阿盖会说：“可悲，太可悲了，看上去他们好像全都把乌鸦魔法师给忘了。可是我没有——噢，没有，我没有。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想尽办法想要见到统治者，告诉他乌鸦魔法师神秘消失的事情，可是要想找到单独向他汇报的机会太难了，基本上他一直被一群马屁精包围着，他们每个人都想让统治者知道只有自己才知道如何满足统治者的需要。

“有一次我设法逮到了一个和统治者独处的机会，可是当我提起乌鸦魔法师的话题时，我看到他似乎不知道我在说什么。他以为我在跟他说巫术、魔法和国内的消息。他对我说，你说出了一定的真相，那些排队的家伙和殴打男人的女人肯定受了狡诈的巫师们的蛊惑。只是这些排队的人和打男人的人并不知道自己在和谁打交道；我要给他们一点他们永远也忘不了的教训。他试图在自己的肚子上挠一挠，好像是想挠痒痒，可是他的手摸不到肚子。他扭头看着我，叫我暂时忘掉巫术的事情，跟别人一样去收拾行李，我们就要离开美国了。无人察觉的奇迹等待着我们，他说，他在嘴上挤出一个神秘的笑容，在我看来他似乎在隐瞒什么秘密，他费力地克制着自己，以免自己因为心里想的事情而得意地笑起来。那是一个压制着怒火的笑容，老实说，我也看不出来究竟是什么让他的怒气比以前更大了——他的身体的自动膨胀，世界银行，报告上所说的排队热卷土重来，还是女人殴打男人的事情？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一点也不喜欢那种扭曲的笑容。他所说的等待着我们的无人察觉的奇迹是什么？可是没过多久我就陷入了动身前的一团乱麻中。”

25

他们怎么才能把统治者挪出房间？他们怎么才能让他通过一道道的门？送他去机场呢？一堆堆来自阿布瑞里亚国库的钱支付给了一家公司、酒店和航空公司，偿付了协助解决方案和对“离开酒店”行动保密的封口费。

如释重负的马乔卡利在前台停留了一下，他想确保万无一失。就在这时接待员递给他一张叠得整整齐齐的纸。“这张便条在您的信箱里已经放了不止七天了。”接待员说。马乔卡利想问接待员他怎么会知道这件事情，随即他又决定不问了。“离开酒店”行动的成功令他感到开心，一个爱管闲事的接待员唠叨上几句，他何必因此生一肚子气呢？这都是老皇历了，他告诉自己。他没有看一眼字条就打算把字条丢进垃圾箱，转念他又改变了主意，把字条塞进了夹克衫的内袋里，脚步匆匆地走向了等在门外的豪华轿车，往机场赶去了。

他们安排了两架飞机，一架专门为统治者改装了座椅的大型喷气式客机，乘坐这架飞机的有统治者、全体警卫、私人医生、传记官，以及一两位部长；访问团的其他人员将乘坐另一架小一点的飞机。

后来阿盖说过：“结果，将统治者送上飞机真的成了一场无人察觉到的奇迹。又是推，又是挤，又是发火，又是吹捧的！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看到我们那么吃力地努力着，一边担心得要死，我就问自己，要是乌鸦魔法师在这里，我们还会陷在这样的乱麻中吗？我确信他应该能找到更轻松的方法把那个身体装上飞机。老实说，我一直不死心。所以在饱受折磨的时候我一直不停地回头看，巴望着能看到他从停机坪那一头跑过来，来帮帮我们。

“将要登上飞机的时候我还试图跟马乔卡利谈一谈乌鸦魔法师下落不明的事情。我给他看了我随身带着的一份报纸，在那份报纸上似乎有一半的报道涉及逮捕、枪杀或者监禁黑人男性的事情。对移民的敌意可不是什么陌生的事情。他难道不认为我们应该请美国当局打听一下魔法师的下落吗？马乔卡利毫不动容。就让他烂在美国的大牢里吧，他冲我嘟哝了一句，他爱说自己再也不会跟巫师之流和他们失踪的事情扯上关系了。可是我呢，我从未停止过对魔法师的担心和惦记。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

钻进统治者、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博士、阿盖和其他警卫搭乘的飞机时马乔卡利感到很憋闷，直到飞机升空后他才恢复了平静。他脱掉夹克衫，把夹克衫叠了两叠，然后把衣服放在了身旁的空座位上。现在他终于有时间从恰当的角度思考一下这些问题了。在任职外交部长的这些年里他从未碰到过如此多灾多难的任务，他也不清楚究竟哪一桩事情含有更多的复杂因素——是统治者的特殊病情，还是世界银行的拖延。

由于统治者的病情他已经不可能采取任何措施为自己和统治者争取更多的有利条件，包括在联合国大会上的讲话，但是他认为这种状况就跟通天塔计划暂时被搁浅，直到世界银行发放贷款是一样的，继续谈判的大门并没有砰的一声被对方关死，从这个事实中他看到了一线希望。返回阿布瑞里亚会为他争取到时间，让他在无须一直提心吊胆地想着统治者有可能在异国他乡爆炸的情况下继续完善通天塔的计划。

在统治者在酒店里对部长们进行马拉松式讲话的过程中，马乔卡利从一堆乱七八糟的废话中听出了统治者为通天塔计划提出了更多的论据。一回到埃尔德里斯，他就要召集一批商界和学术界的一流经济专家，对统治者的论述进行一番润色，用一个更好的方案令世界银行对他们刮目相看。他或许还要聘请美国和欧洲的专家，以增强阿布瑞里亚专家队伍的实力。他心里想着这些事情，手伸进夹克衫的口袋里去掏手绢，结果他摸到了酒店前台交给他的那张纸条。这会儿他的情绪很不错，他不想因为这种鸡毛蒜皮的小事情就破坏了自己的心情，于是他把那张纸在手心里揉成了一团。正要扔掉纸团的时候他突然想到一个问题：是谁给他留下了这张手写的字条？会是蒙兹吗？尤尼丝·伊麦克尤雷特·蒙兹，阿布瑞里亚驻华盛顿大使的代表？

马乔卡利一直对统治者同女人打交道的方式感到惊讶，尤其是这个女人，后来摇身一变，成了一条对统治者忠心耿耿的哈巴狗！

访问团刚到美国的时候尤尼丝·蒙兹就与统治者在后者的房间里单独会谈了几次，有几次他们两个人一谈就是一整夜。自从统治者发病以

来，他们就再也没有见过面了。马乔卡利同其他各位部长都认为最好还是不要让任何女人看到统治者目前的这种状况。尤尼丝·伊麦克尤雷特·蒙兹不断地打去电话，要求和统治者通话，逼得马乔卡利编造出各式各样的说法，告诉她统治者公务缠身，忙于处理国际外交中的各种微妙事务。最后他还会告诉她统治者说他会亲自给她回电话的，即便听到这样的回复她还是威胁说自己要亲自去酒店。倘若日后统治者与蒙兹发现马乔卡利并没有将她留下的字条交给他，那将如何是好？

马乔卡利立即展开了字条：情报就是力量。

这四行字毫无意义。他把纸片翻了过来，想看看背面有没有更多的留言。什么也没有，于是他又把那四行字读了一遍。我没有通行证。你要小心一点。国家怀孕了，至于他会生出什么，谁也不知道。签名是“魔法师”。当然是乌鸦魔法师了。没有通行证！所以他出去了，结果发现自己无法回到统治者的套房！马乔卡利自己也承认魔法师的失踪责任在于他这位部长。仔细读着魔法师神秘的留言，他不禁问自己为什么魔法师只把字条留给他一个人，或者说是留给作为资深内阁部长，有机会把字条呈递给统治者的他。他真希望其他几位部长也都在这架飞机上，这样他就能征求一下他们对此事的看法。倘若他对字条上的内容秘而不宣，突然乌鸦魔法师又冒了出来，还宣称自己给他留下了治病的方子，那又该如何是好？这或许正是他的政敌西吉奥库给他设下的圈套，通过巫师来实施他的邪恶计划。他必须巧妙地向统治者道出自己的心事。他要揣度好统治者的心情，也许甚至要向他提起排队热死灰复燃这件事情，并且再表达一次自己对潜在的政变危险的担心。这样一来统治者就不得不把注意力放在西吉奥库的背叛上，而不是他们灾难性的出访美国这件事情上。

马乔卡利走到统治者所在的专区。机械师没能设计出容得下统治者的座椅或者床，结果统治者只得到了一块地板。

“对于你的通天塔，你有什么建议？”统治者问道，他根本不容马乔卡利解释自己为什么要来见威严的他。

“世界银行没有把门关死，”马乔卡利回答道，“咱们需要的就是找个时间，让我们把您讲给我们的一切条理清晰地写进一份读起来不太费力

的备忘录里。我在想等咱们一回到阿布瑞里亚，在您的祝福和指导下，我就立即从商业界、埃尔代里斯大学和国外的几所大学抽调人手，组建一个工作组，这个工作组的唯一任务就是将您的观点和构想落在纸上。然后咱们就把这份备忘录发给世界银行。备忘录附录。”

“备忘录附录。”统治者重复了一遍，显然他对这几个字在舌头上滑过的感觉很满意。马乔卡利感到自己似乎已经得到了赞扬。

“这就是我们最后要说的话，咱们还要告诉他们这个。”马乔卡利一副扬扬自得的腔调。

“背水一战，”统治者补充道，“一到家就动手吧。”

“您的话对我来说就是金科玉律。”马乔卡利毕恭毕敬地说。

“就说，决一死战！”统治者又补充道。

“决一死战！”马乔卡利紧跟着说了一遍，“这才是您的真名实姓。”

“可是世界银行的董事们表现得就好像他们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似的。”统治者说。

马乔卡利终于看到了机会，他可以把魔法师的留言拿出来了。随着漫不经心的一句“此外”，他问统治者是否还记得帮他解放了说话能力的那名男子。可是，从统治者的回答和神情中一点也看不出他对马乔卡利提到的那个人，对话语憋在嗓子眼里的那段时间有印象，更不用说他知道有人为他治过病。就好像说不出话来那段难熬的日子根本没有存在过。马乔卡利只得再问了一遍，这一次他确保提到了“乌鸦魔法师”这个名字。

“一个巫师？”统治者打断了他，“你们这些人为什么不停地用巫师的问题纠缠我？哪怕是在美国。还有一天一个警卫也跟我提到了巫术的事情。现在你又来了。你们觉得国内排队和殴打丈夫的问题都是巫术造成的吗？别担心。等着瞧吧！咱们就要去处理这些事情了。”

后来，当周围的一切开始崩溃的时候马乔卡利会一遍又一遍地问自

己当初为什么不听从内心，不要管那张字条的事情，一看到统治者记不得任何关于乌鸦魔法师的事情时就赶紧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去。然而，过多的担忧会给人带来不幸，一想到自己的政敌有可能在策划针对他的阴谋，他就彻底忽视了自己更敏锐的直觉，把字条交给了统治者。统治者读了那四行字，他也像马乔卡利之前那样，把字条翻到了背面。终于，他抬起了眼睛。

“这是谁写的？”他用冰冷、平静的语调问道。

“乌鸦魔法师。”马乔卡利说。

统治者朝后靠了过去，闭上眼睛，仿佛在努力回想着一个已经遗忘的梦，或者是一段久远的往事。

“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在做梦，当我合上双眼的时候我似乎看到，或者说听到有人对这个名字做出了应答。就好像他和我在交谈，其实更应该说是他在对我说话。不会。这怎么可能？”

“全能的大人，您不是在做梦，”马乔卡利急忙说，他一心想要把统治者埋在心里的怒气引到乌鸦魔法师的身上，“您现在认为自己看到过的那个人的确存在过。”

马乔卡利提醒统治者他的语言曾经卡在喉咙里，丁·弗里克与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两位教授没能找到令人满意的治疗方法，经过一番努力，乌鸦魔法师让他恢复了说话的能力。

“他被派来解决这个……呃……这个……我是指……您的膨胀问题，可是现在……”

“现在他在哪里？”统治者打断了马乔卡利。

“我不知道。或许已经回去找那些把他派到美国去的人。”马乔卡利说，他竭力地撇清自己和乌鸦魔法师的关系。

“谁把他派来的？”统治者问道。他的眼睛仍旧闭着。

“是西吉奥库。”

“西吉奥库？我交给他的任务不是让他在阿布瑞里亚忙得不可开交吗？他怎么会知道要给我派去一个巫师？他怎么知道我得了病？”

马乔卡利有些犹豫。统治者睁开了眼睛，死死地盯着马乔卡利。

“我怎么隐隐约约记得你亲自来问过我乌鸦魔法师的事情？问我他能不能来美国？”

“其实那不是我的点子。凡是跟巫术和占卜沾边的事情，我都努力保持……”

“那是谁的点子？”统治者厉声问道。

“阿盖。阿里盖盖·盖瑟利。”

“哪个盖瑟利？”

“就是曾经跟神灵搏斗到天快亮的那个人。”

“我还以为他只是追着神灵跑，没有同他们搏斗过。”

“没错，他追着他们跑过了大草原。那个警察有点古怪。”

“你是什么时候把阿盖任命为你的助理部长的？”

“全能的大人啊，您非常清楚我不会，甚至想都不敢想自己能有这个胆子……！”

“所以当别人都忙着收拾行李的时候他却跑来跟我说什么乌鸦巫师的事情？”

“大人啊，我都不知道阿盖去找过您。我跟你说过什么？那个警察……”马乔卡利指望着阿盖的话题以及他奇怪的举动能够取代那张字条的事情，可是他的希望很快就落空了。

“把字条仔仔细细地读一读。”统治者一边说，一边把那张纸给他递了过来。

统治者是在挖苦他吗？马乔卡利不禁自问道，或者只是想哄得他走到统治者的权杖能触及的地方？他完全不能说不，然后一走了之。马乔卡利上前两步，伸手拿到了字条，随即又本能地退了回去，表现得好像是想找到一个亮一点的地方看清字条。

无论读得多么认真，多么频繁地把字条翻来倒去，他怎么也读不出更多的意思。他抬起眼睛，吃惊地看到统治者的眼睛里闪现出一种炽烈的光芒，霎时间他感到自己恐惧得要死。

“全能的大人，我必须坦白，来面见您之前我已经读过这些留言了，我也想看一看有没有言外之意。我看不出乌鸦魔法师究竟想说什么，所以我才把字条呈递给您。”

“再读读，告诉我你觉得这个留言的含义对你来说哪里不是一目了然的。”

马乔卡利假装默不作声地读着字条，其实字条上的一字一句他全都已经背下来了。

“我没叫你默读，”统治者说，“像个男人一样读得大声点，坚定点。把‘国家’换成‘统治者’，就像我就是国家一样。”

马乔卡利清了清嗓子，读起了字条：“我没有通行证。你要小心一点。统治者……”就像发现自己到了悬崖边的人一样他猛地收住了口。

“继续。读啊，”统治者不耐烦地说，“读完，然后告诉我有什么不明白的？”

“统治者怀孕了，至于他会生出什么，谁也不知道。”

“哪里不明白？告诉我！”全能的大人火气越来越大。

马乔卡利突然看明白了留言的所有意图和言外之意，他赶紧说：“哦，不。我发誓，倘若……那个人……”

“马乔卡利，”统治者又打断了他，仿佛他不在乎马乔卡利要赌咒发誓些什么。马乔卡利惶惶不安地觉察到统治者的声音出现了一丝改变，

听上去有些不连贯，更多的不是冷漠，而是一种哭腔，“你是一个受过很多教育的人——不是吗，马库斯？”

“是的，神圣全能的大人。”

“你懂得世界历史。”

“不能这么说，不过，是的，我不能说自己一无所知。”

“在你读过的所有书里，看到过怀孕的统治者吗？”

“怀孕的统治者？没有！除非他是女人……绝对没有。”

“你就看不出来他想说什么吗？这个自发性膨胀征就算是怀孕。”

统治者哈哈大笑了起来，马乔卡利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跟着笑起来，好表现得自己听懂了统治者的玩笑话，无论统治者究竟是什么意思。有时候沉默是金，然而此刻情况不同，马乔卡利想抓住机会讨得统治者的欢心，让笑声继续下去，他大着胆子说：

“祝贺您！您正在创造历史。我安排乌鸦魔法师前来美国真是做对了。我甚至亲自去机场迎接了他。我想我们应该召开一场新闻发布会，向全世界宣布这个消息。”

接着出现的沉默打消了他的热情，他立即意识到自己犯下了一个大错。他一步一步慢慢地朝后退去，一边退一边绞尽脑汁琢磨着补救的办法。

“你？你！就连你也这样？”统治者怒不可遏地冲马乔卡利摆着手，说，“就是说你跟那个巫师串通一气？就因为我现在腿脚不利索，你就敢侮辱我，而且还当着我的面。你管我叫女人？”

统治者想要站起来，将马乔卡利训斥一番，可是他爬不起来。他想要抓起自己的权杖，朝马乔卡利的大眼睛砸过去，可是他够不到权杖。马乔卡利看到统治者无法用权杖打到他，他便不再后退了，但是他仍旧盯着地上的权杖。保护自己不挨打并不意味着懦弱，而是谨慎。他决定用嘴巴保护自己。

“我仅仅是在祝贺您这么快就看穿了这个自称是乌鸦魔法师的家伙使的花招。我之所以说安排他来到美国真是做对了是因为如果他没有来让您看穿他，他或许能活得很长久，用造谣诽谤您怀孕的谎话蒙骗成千上万的人。”

“所以你就开心地反复念叨着这件事，你这个臭烘烘的王八蛋。你这个垃圾。真是男人里的劣等品。不要让我再看到你！”统治者一边说，一边挥着手赶走了马乔卡利。实际上，还没等统治者喊叫出他的名字，马乔卡利就已经冲回到自己的座位上。

“等等！”统治者又冲他喊道，“给我回来。把字条给我！莫非你还打算拿给别人看不成？”

马乔卡利忘了自己还攥着字条。他又回到统治者跟前，战战兢兢地把字条递了过去。往自己的座位上退回去的时候马乔卡利急切地望着统治者——统治者一把抓起字条，把字条塞进了自己的嘴里，嚼了起来，最终把字条咽了下去，自始至终他一直瞪着马乔卡利。

“我决不能从任何人的嘴里听到此事。”

[1] 卡古古是非洲多个国家的常见地名，在此处代表非洲。

[2] 丁·弗里克听到的发音是korwo，在斯瓦希里语中具有“如果”“假如”等含义。

[3] 大能者，部长们对统治者用了对上帝的称呼。

第二部分

1

飞机降落的声音宣布统治者结束了著名的访美活动，回到了祖国，这声响比雷鸣更要响亮。人们都说只有统治者大人才能在不闪电、不下雨的情况下制造出雷声，不过人们又说这种说法也不完全正确，因为统治者是在夜幕的掩护下回了国，活像是一个窃贼。以往每次在他出访结束、返回祖国的时候，在机场列队迎接他的外交官、部长和舞蹈演员这一次都没有出现。看到他在电视上也没有现身，人们都很有把握地说没错，一定是出了岔子，每次从国外回来后统治者总是要在电视上亮相，而且还是直播。很多天过去了，仍旧没有出现任何有关他回国的照片和电视图像，人们开始窃窃私语起来——他的尸体从美国运回来了吗？

即便在情报部长大本·曼波发布了一份声明，宣布统治者在总统府静思考国家未来后，谣言仍旧没有减弱的趋势。总之，这份声明只是给愈演愈烈的谣言又添了一把柴。

统治者待在总统府里，外人难以接近，对于这一点许多部长也感到很不解，更没有多少人知道他就像小孩子一样整日啜泣个不停，尽管他的眼眶里一滴泪也没有。谁都不知道统治者一门心思只想着如何报复乌鸦魔法师。以往他的眼泪能装满好几只鼓，这次情况不同，他流不出一滴眼泪，这就更加令他感到沮丧，他也啜泣得更厉害了。得不到满足的复仇心流不出一滴泪，这种状况令他疲惫不堪，不希望任何人打扰他。

得到允许同他见了面的就只有三军将领，他想在见到西吉奥库和其他部长之前听一听他们的汇报。武官们汇报完毕后他要求他们就待在总统府指挥部里，其实他只想盯着他们，因为他唯恐军方发动政变。统治者过着与世隔绝的日子，军队保卫着他，但是乌鸦魔法师的留言依然能悄悄地钻进他的心里——统治者怀孕了——他听得到这些话，他的反应就像是真的有人趴在他的耳边嘀咕那些话一样。有传言称有一次他一把揪住一名刚好在他附近的将领，他问对方，你竟敢说“统治者怀孕了”？

那名军官喊叫了起来，哦，不，不，我一个字也没有说。统治者意识到自己搞错了，于是说自己只是在开玩笑——我想试试看你是不是保持着警觉。尽管如此，他还是警告对方决不能把这件事情告诉给任何人，甚至不能让自己想起这件事情。那名军官说，您在说什么？我什么都不记得啊。这个显然是发自内心的回答令统治者更加不安了，倘若这个人能如此轻易地忘掉刚刚发生的事情，他又该如何确保这个人不会同样轻易地忘掉他刚刚对他作过的警告——决不能把这件事情告诉给任何人？可是他又不想问对方不记得什么事情了，他可不希望这名军官再重复一遍统治者怀孕了这句话。他的脑子里乱哄哄的，他不知道该怎么办，碰到这样的情形他就总是不流一滴泪地啜泣一阵子，心中的沮丧和怨恨愈演愈烈。他的肩膀也随之上下起伏着，身体颤抖着，这时候不只是总统府，就连整个国家都在颤抖，有些人还误以为哪里不是地震，就是火山喷发了。

这个混账的乌鸦魔法师怎敢管他叫女人？他一遍又一遍地问着自己。他是在暗示我的权力在削弱吗？所以西方的领导人都不接待我？他们看不起我或许是因为近来的流血事件不像我刚刚上台的那段时间那么多了，那时候我毫不留情地杀掉了大批的阿布瑞里亚共产分子。我该怎么才能让他们知道我还跟以前一样呢？他自问道。考虑到自己在世界银行心目中的形象，暂时他还得主动停止流血事件的上演。沮丧更加令他感到无助，他觉得自己被西方世界的朋友们抛弃了，又受到了国内人民的鄙视，这种状况已经发展到了一个巫师都敢当着他的面管他叫作女人的地步。不只是巫师，就连女人们……

他没有继续想下去，一想到这里他突然回想起埃尔代里斯的女人当着世界各国外交官的面上演了可耻的一幕，她们的劣迹留给外界的印象，重新燃起的怒火让他的脑袋沸腾了起来。正是那可耻的一幕致使目前人们不畏惧他，也不尊敬他。尼娅薇拉出现在了她的脑海中。她被抓住了吗？他自问道。他又想起近来一连串丈夫惨遭殴打的事件。我难道没有吩咐西吉奥库全面调查女人的问题，以及她们在持不同政见政治活动中起到的作用吗？他决定召见西吉奥库，他自己选择的隐居生活就这样宣告结束了。国务部长西吉奥库的心中涌起一股骄傲，自从统治者从美国回来后他是首位受邀同统治者谈话的内阁部长。

统治者没有浪费时间同国务部长寒暄，他开门见山地谈起了要害问题。动身前往美国之前我交代给你几项任务：抓捕尼娅薇拉、摧毁“人民之声运动”的骨干力量、调查排队热问题。我在美国期间接到报告称现如今女人统治着阿布瑞里亚的家庭，还胆大包天地组建了人民法庭，在光天化日之下殴打男人。对于这些事情你有什么要说的吗？

2

如果说西吉奥库被统治者现在的身材和外形吓坏了的话，那他的神情和举动也都没有表露出他的惊恐。在统治者的警卫中间他有几个耳目，在部长中间也有一些支持者。即使在一国之主叫他省去开场的颂词，直入主题时他似乎也没有过多地表现出不安。

他说自己不知道该从哪里谈起，也不知道该怎么说，因为他要禀报的事情太多了；此外，尽管尚未彻底摧毁“人民之声运动”的中坚力量，但是他几乎在各行各业中都安插了卧底的特工人员，他已经设法遏制住了这场非法运动。最重要的是，他已经能够查明并确认国内各种坏事背后的主使。说完他停了下来，等着看一看这番报告效果如何。统治者扬了扬眉毛，问他：是谁？西吉奥库的脸绷紧了，两颊因为几乎压制不住的愤慨鼓了起来。

“一想到我的舌头不得不再说一次他的名字我就感到愤恨，我该怎么把这个名字说出口呢？”

“是谁？”统治者问道，他不耐烦地提高了嗓门。西吉奥库称心如意了，好像他只是迫于统治者的命令而已。

“外交部长。”他悲伤地压低声音说出了这个显然辜负了统治者信任的叛徒。

“马乔卡利？”

“正是您刚刚提到的这个名字的主人。”西吉奥库说，他又一次表现出一副极不情愿说出这个名字的样子。

“马乔卡利？”统治者又问了一次。

“是的。”

沉默。西吉奥库趁机飞快地瞟了一眼统治者，他想知道后者在想什么，可是他只看到那张毫无变化的脸抽搐了一下，那是一种恐惧痛苦时不自觉的反应。再加上接下来的问题——你是怎么知道的？——这些反应促使西吉奥库没有开口作答，只是打开自己的公文包，从里面取出两份厚厚的打印稿。《卡尼欧若就排队热的源头及其同反政府活动可能存在的联系的报告》和《对叛国行为的秘密报告》。他夸张地将两份报告放在了桌子上，在提到他认定的那个叛徒时他的双颊仍旧气鼓鼓的。

“一切都写在里面了，”他指着两份打印稿说，“我最好还是退下，让您自己读一读吧。”他知道统治者没有多少耐心读长篇大论的报告，他肯定会叫他概括地讲一遍。结果他惊讶地看到统治者伸长胳膊，去抓两份打印稿。他慌忙走上前去把报告递给统治者，差一点就绊倒了。统治者接过一本报告，飞快地翻了一遍，然后就把报告放下了。另一本也是一样。

“你确定自己的指控都是真的？”统治者说。

“我当着您——世间全能的神——还有天上的主的面发誓，撰写着两份报告的人绝对都是忠心不贰、非常可靠的人，”西吉奥库一边说，一边扯了扯自己的右耳垂，表示肯定，“银行都能把钥匙交给他们保管。”他又补充道。

“他们是谁？”

“约翰·卡尼欧若，通天塔计划的代理主席，以及排队热统治者特派调查委员会的主席。第二份报告是以利亚·恩卓亚与彼得·卡海伽执笔的，他们两位都是有着一流智商的警官。”

“你愿意当着被告的面将指控复述一遍吗？”统治者死死地盯着西吉奥库。

“我不害怕叛徒。”西吉奥库说，这一次他把两只耳垂都扯了扯。

统治者派人去叫马乔卡利。

“我不想让马乔卡利知道这几份报告的存在，你明白吗？”

“万能的大人，我明白。绝密报告。只有您和我知道。”

“趁着叛徒还没来，把报告里提到的重要发现给我简单地说一说。”

西吉奥库并不想亲自出马对质马乔卡利，但是他又急于趁机给统治者的耳朵里灌满迷魂药，确保统治者完全站在他西吉奥库的立场看问题。

“咬人后背的虫子都在人自己穿的衣服上，”一看到马乔卡利统治者就几乎赤裸裸地挖苦道，“你听过这个谚语吗？”

“哦，听过。这是人尽皆知的斯瓦希里谚语。那些诋毁你的人是你最亲密的朋友。^[1]”

“那你知道为什么斯瓦希里语里会出现这样的谚语吗？”

“呃……”马乔卡利刚一开口就停住了，他不知道统治者究竟想问什么。

“坐在那把椅子上，看着你的同伴，”统治者对他说，“这样你很快就能知道这句谚语的真正含义了。你，西吉奥库，把你要说的有关马乔卡利的事情都当着他的面说出来，我就是要让你知道我并非完全相信背着别人说的那些话。”

西吉奥库根据提图斯·塔基里卡的供词中最主要的内容把叛国通敌的事情讲了一遍，只是他一次也没有提到消息来源。他指出近来出现的排队热现象的幕后主使就是自己的这位劲敌，后者还组建了一张情报网，一切情报都要直接汇报给后者。

“这个阴谋是在火星咖啡馆的一次秘密碰头会上酝酿出来的，就是在马乔卡利陪同您出访美国之前。”最后他说道。

一开始马乔卡利还指望着统治者会识破这么明显的捏造构陷，将其

视作一派胡言，置之不理，可是当他看到统治者充满了恨意的目光时，他扑通一声跪在了地上，开始指天发誓，说自己同排队热事件没有半点关系，他绝对没有半点夺权的念头，关于敌对统治者的情报网的指控纯粹出于西吉奥库对他的妒忌和仇恨。

“塔基里卡是我的证人！”马乔卡利绝望地辩解着，他坚信身为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及房地产公司执行总裁和通天塔计划委员会主席，并且还是他的好朋友的塔基里卡会毫无保留地支持他。

“那咱们就把他叫来吧。”西吉奥库欣然说道。他那副爽快的样子令马乔卡利感到不安，不过他仍旧坚信自己的朋友塔基里卡是不会辜负他的。

“我当然会派人把他找来，”统治者说，“但是现在已经太晚了。我的手下会确保明天早上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让塔基里卡出现在这里。不过，我不希望你们俩干扰证人，所以你们今晚都要在这里过夜。你们不介意在总统府合住一个房间吧，对不对？”

3

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被反锁在一间屋子里，房间的四壁上挂满了统治者先前的敌人的骸骨。过了一会灯就熄灭了，他们陷入了一团漆黑中。这个房间冰冷、阴森，不过恐惧已经让他们麻痹了，他们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已经被判了死刑，是不是自己的骨架注定要成为这满墙可怕的装饰物的一部分。他们俩都一言不发地缩在自己的角落里，任由思绪折磨着自己，想象着死人的幽灵就在周围。马乔卡利首先觉察到在黑暗中出现了一个模模糊糊的轮廓，他朝半空中伸出了手，一把揪住了一个东西，他确信自己抓住了一个幽灵。西吉奥库感到有人掐了自己一把，他以为是幽灵干的，于是他伸出两只手，挡住了伸过来的那只手，同时也揪住了一个东西，这令他更加相信自己最担心的事情要发生了。到了第二天清晨，他们两个人都长出了一口气，自己还活着，而且毫发无损。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都开始祈祷塔基里卡能被找到，除了他们都希望他的证词能够支持自己的说法以外，他们也都不希望再和对方在阴曹地府的使者们的陪伴下共度一夜。

第二天一大早警察就把塔基里卡从他在金山区的公馆里匆匆带进了总统府，将他领进了一间挂着白色帘子的房间。他们没有告诉塔基里卡为什么统治者要召见他，无论塔基里卡做了怎样的猜测，他最不希望出现的就是在自己来到这里后还不到几分钟的时间就看到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走进来。他不知道该作出怎样的反应，也不知道应该先向谁打招呼，于是他没有专门针对谁，只说了一句早上好。

两位部长都没有作出回应，他们都躲开了他的目光。塔基里卡立即就猜出来了，他的供词现在极其危险。他琢磨起自己应该怎么解释这件事情。事实上他根本找不到出路，除了无法完整地回忆起全部的供词，他也不知道两位部长中究竟哪一位在统治者面前更得宠。他打定主意在回答最初的几个问题时尽量把话说得含糊一些，最好先搞清楚目前的状况再说。

帘子被拉开了，塔基里卡看到眼前出现了一个巨型怪兽一样的人。他想拔腿就跑，可是他看到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面对这样奇异的景象岿然不动，他也就有了勇气，稳稳地坐了回去。他心想统治者肯定是在美国吃了太多的牛排，这时他已经认出坐在那里充当法官的貌似是万能的统治者。

坐在被告席上的是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他们两个人面对面地坐在那里，作为旁观者，塔基里卡看不出究竟谁是公诉人，谁是被告，两位部长的脸都一样严肃。塔基里卡坐在他们的正中间，面对着法官。统治者、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在心里都等待着塔基里卡的发言，就好像他是一位宣示神谕的祭司。

马乔卡利坚信证人的发言会帮他澄清所有不实的罪名，西吉奥库也同样确信发言会证实这些指控。

只有统治者不担心证言是否支持这些指控，他另有打算，而且他考虑的事情更为急迫。

他读过了西吉奥库给他的两份报告，引起他的注意，甚至令他感到

痴迷的是塔基里卡已经从通天塔项目里捞到了钱。这个意外的发现令他备受打击，也就是说人们已经开始从通天塔项目赚到了钱，只是所有人都对他只字不提此事吗？我就在这里，卑躬屈膝地游走在世界各地，忍受着世界银行的羞辱，而这些人却在背着我发财？他们已经攒了多少钱？还有谁也参与了这个阴谋？这些才是他现在急需找到答案的问题，不过他很清楚自己必须谨慎一点，以免惊吓到塔基里卡，还没把同伙的姓名交代出来就缩回到自己的保护壳里。

就这样，塔基里卡不仅被夹在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的指控与抗辩的游戏中间，他还引起了统治者的怀疑和怨恨。他觉察到了紧张的气氛，也知道这种紧张应该和他的供述有关，同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一样，他也希望统治者问起这件事情。两位部长对统治者出其不意的做事风格很熟悉，然而就连他们两个人也都被法官嘴里冒出来的第一个问题惊呆了。

“你给我们带来了些什么？”统治者几乎可以说是和颜悦色地向塔基里卡问道。

塔基里卡结结巴巴地开了口：“万能的大人，他们一大早就来找我，我没来得及，哦，准备……”突然他收住了嘴。

统治者意识到塔基里卡为什么停了下来，他急忙安抚起后者：

“不用担心自己空手而来。日后再把你的礼物送来就行了。现在我要问你的是：当着我这几位参谋的面你有什么要对我说的吗？”

“说什么？”塔基里卡一头雾水地问道，他觉得统治者对待他的态度就像是他想主动来交代什么消息似的。

“只要是令你感到良心不安的事情，什么都行。任何困扰你的事情，”统治者说，他试图让塔基里卡更从容地坦白交代出钱的事情，“你的心里有没有压着什么担子想在我面前卸下来？”

这个问题令塔基里卡感到一阵惶恐。他一直憧憬着能有机会同统治者本人谈一谈，可是现在他却说不出话来。或许是统治者充满关切的语调让他放松了警惕，令他想起老早以前听到的一个声明：劳苦担重担的

人都到我这里来，我要使你们得安息。^[2]真是这样的吗？或者只是一个圈套？我要把藏在心底的话说出来，就这样将自己置于更糟糕的境地吗？凡劳苦担重担的人都到我这里来，我要使你们得安息。这句话听起来多么诱人啊！他得到了解救！从哪里讲起呢？他回想了一遍最近发生的事情——从通天塔项目主席的身份遭到削弱，一直到惨遭女人殴打经受的各种羞辱——他想搞清楚匍匐在上帝的面前他应该先卸下哪一个重担。他想起了自己在三个人高马大的女人的重压下躺在冰冷的水泥地板上的一幕，已经恢复了体力的他又感到了被殴打时的疼痛。他想到了自己的妻子温吉尼娅被篡夺他的大权的那个人——卡尼欧若——拖到了黑漆漆的森林里，而且那个人就因为他拒绝按照他的吩咐，没有在他面前现身，就将他抓了起来。卡尼欧若怎敢用自己肮脏的手碰他的妻子？这似乎比其他任何一件事情对他的男性自尊心造成的打击都更严重。他想到卡尼欧若其实一直在代替西吉奥库行事，此刻给他造成这种奇耻大辱的人就坐在他的面前，耻辱带给他的愤慨几乎令他窒息了。终于，他不知不觉地张开了嘴巴，开始卸下自己的重担。

“直到现在我都不明白，”塔基里卡就好像之前已经喃喃自语了好半天了，“西吉奥库和人民法庭的那些女人之间的关系。”

“人民法庭？”全能的大人朝西尔弗·西吉奥库那里瞥了一眼。

“全能的大人，”西吉奥库警觉地说，“之前我没有机会向您简要地阐明一切。我想塔基里卡指的是那些涉嫌殴打男人的妇女。”

“她们就是从我开始下手的。我问自己：为什么偏偏是我？”塔基里卡自怨自艾地说。

西吉奥库一时间感到有些摸不着头脑，事情的发展方向令他感到有些担忧。马乔卡利感到轻松一些了，谈话渐渐偏离了对叛国罪的指控。听到他的好朋友挨了女人的拳脚时他甚至想笑起来，不过他还是忍住了。

仿佛是猜透了马乔卡利的心思，统治者说道：“这可不是什么好笑的事情。”接着他又加重了语气，“这件事情很严肃。”他在心里回响着埃尔德里斯发生的可耻的闹剧，尤其是妇女们呼吁释放拉结。这些记忆莫名

其妙地令统治者对塔基里卡产生了一丝亲近感，他们都一样受到了女人的羞辱。“接着说，提图斯。”他对塔基里卡说。

塔基里卡听出来统治者的声音里夹杂着一些对他的同情，这令他有了足够的勇气和力量，他要把自己的遭遇一五一十地讲出来。他说那些女人绑架了他，指控他实施家庭暴力，然后就宣判对他施以杖刑，用棍棒把他打了一顿。这首悲伤的歌谣唱到尾声的时候，他感到心中漾溢起了喜悦和感激之情，自己的不幸终于找到了充满同情心的听众。愿神圣的大人万寿无疆，他在心里唱道。

“那么西吉奥库又是怎么掺和到这件事情里的？”统治者问。

“没有关系。没有半点关系！”西吉奥库说，他的耳朵来来回回地被甩得噼啪作响。

“我没有问你。”统治者对西吉奥库说。

“我不明白的就在于此：为什么西吉奥库不准我打我自己的老婆？或者这么说吧，西吉奥库命令我不要打我的老婆。可是，我——我一心想要维护我作为男人所拥有的特权——就对她动了手。差不多一个星期后，这些女人就找上了门。惩罚了我之后，她们还警告我不准打老婆，这就跟起先西吉奥库跟我说的话一字不差。”说完他又用英语补充了一句，“多么巧的巧合啊！”

“那些不是真的女人，”西吉奥库绝望地嚷嚷了起来，他已经克制不住自己了，“他们都是乌鸦魔法师制造的幻影。”

塔基里卡朝门口看了看，仿佛他担心魔法师会出现在那里。马乔卡利与统治者也都做出了同样的反应，只是后者随即就装出一副听差了的样子，把目光转向了西吉奥库，死死地盯着这位国务部长。所有人都一言不发地沉默了几秒钟。

“我说的可是真实存在的女人。”塔基里卡斩钉截铁地打破了沉默。

“那些女人什么时候把你给打了？”马乔卡利同情地问塔基里卡。

“就是统治者在美国的时候。”塔基里卡想要把日期说死。

“可是，那时候乌鸦魔法师也在美国。”马乔卡利说，他忘了塔基里卡并不知道这回事。

统治者、西吉奥库和塔基里卡同时把目光投向了马乔卡利，他们三个人各有各的心思：马乔卡利提到了乌鸦魔法师，这又唤醒了巫师的留言给统治者造成的痛苦；西吉奥库很清楚马乔卡利想要让众人继续把焦点放在这个对他不利的事情上；塔基里卡还是头一次听说乌鸦魔法师去了美国，他心想这两位部长究竟在搞什么鬼？西吉奥库宣称打他的那些女人完全是幻影，马乔卡利则宣称乌鸦魔法师不知怎的从监狱里逃了出去，然后又去了美国。

“我根本不清楚乌鸦魔法师在不在美国。我只知道我把他扔在了大牢里。”塔基里卡说。

“你也进监狱了？”统治者问道。头一天晚上他把两份报告都读完了，报告里可没有提到这件事情，“你为什么会进监狱？”

“全能的大人，我正想跟您简要地汇报一下这件事情和其他一些事情。塔基里卡其实没有被逮捕——只是保护性的拘留。或者，你说呢，提图斯？”西吉奥库问道，他指望着塔基里卡能证实他的说法。

“不，不是的，”塔基里卡提出了抗议，“我真的被监禁了。我被关进了真正的牢房里。可是，全能的大人，被打入大牢还不是最糟糕的……”塔基里卡打住了，仿佛是受不了继续回想之前遭到的不公正待遇。

“往下说，塔基里卡，”统治者鼓励道，“你有发言权。你说比进监狱更糟糕的事情是什么？因为没有揭发违法犯罪的行为而良心不安？”他希望在他的引导下塔基里卡能把钱的事情说出来。

“不，这个都没有那么糟。”

“还有什么事情能比对重要信息知情不报或者将不正当行为藏在心里更糟糕呢？”

“跟那个巫师待在同一间牢房里。乌鸦魔法师。”

“这都是怎么一回事？”统治者问西吉奥库。

“等报告完尼娅薇拉的事情我就把这件事情全都解释给您。”西吉奥库说，他绝望地用目光乞求着统治者的宽恕和理解。

“西吉奥库，告诉我：你把乌鸦魔法师关进监狱是在他去美国之前还是之后？”马乔卡利一脸天真地问道，实际上他还在继续煽动着紧张的气氛，“乌鸦魔法师不可能同时出现在两个地方。要是塔基里卡遭到殴打的时候他在美国，那么他是如何制造并放出那些幻影的？”

“你当然清楚了，”西吉奥库冲马乔卡利吼道，“别装了。就是你叫我把乌鸦魔法师送到美国去。我把有关这件事情的传真和电子邮件全都保留着。统治者染病在身，这是你在一封信里说的。”

“我把你们叫到这儿来不是为了听你们得意扬扬地跟我嚷嚷魔法师的事情，”统治者冲着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摆了摆手指，“你们两个就不能像通天塔项目的主席那样好好说话吗？”说完他冲着塔基里卡赞许地点了点头。

塔基里卡仍然感到喜不自禁。如果继续这样发展下去的话，通过这场煎熬没准他能完全摆脱这两位部长的控制。

“谢谢您。”他对统治者说。

“提图斯，”统治者对塔基里卡直呼其名，一想到钱的问题他就继续努力地软化着他，“这下你看到了吧，我有着什么样的部长啊？”

“唉，您只能将就了。在野地里生孩子就只能在野地里喂奶。”塔基里卡说。

“你在说什么？”统治者冲塔基里卡吼道，“生孩子，你是什么意思？”

只有马乔卡利清楚统治者为什么突然大发雷霆，但他的眼神或者举止都没有显露出他明白其中的蹊跷。他与西吉奥库转头看着塔基里卡，

仿佛是为了火上浇油，他们两个人一声不吭，但是他们的目光都在说：没错，你说这个是什么意思？

塔基里卡立即说：“只是一句谚语。”他不知道统治者为什么突然和他翻了脸，“真抱歉。”

“你感到抱歉？”

“原谅我吧。”

“原谅你什么？就是因为你回答了我的问题。谜语和谚语都是自己在家打发夜晚的乐子而已。”

“是的，陛下。”

“你给我听着。据可靠消息称排队的事情最先就是从你的办公室外面起的头。”统治者说，他把怀孕和巫师的话题换成了排队和钱的问题。

塔基里卡根本不知道统治者为什么对这个话题如此敏感，他一心只想着弥补那句谚语造成的错误，于是他急忙开始阐述自己对乌鸦魔法师掀起排队热的猜想。听到塔基里卡的话，西吉奥库恶狠狠地瞪了塔基里卡一眼，他已经清楚无误地吩咐过塔基里卡不要把乌鸦魔法师说成是排队热的始作俑者，这种解释有可能会帮助马乔卡利开脱责任。马乔卡利对塔基里卡投去了感激的目光。塔基里卡看到了西吉奥库在怨恨地看着自己，他知道溪水里一只青蛙的目光是拦不住牛在小溪里饮水的。他不仅没有收住口，反而坐直了身子，讲述起乌鸦魔法师以求职者的形象来到他的办公室……

“你为什么对这个巫师这么痴迷？”统治者打断了他，“把究竟是谁制造了排队问题的事情省去吧，直接说说那些自荐信的信封。”

塔基里卡顿时恍然大悟，他终于知道统治者一直在说什么了。真的是因为这个他才被召进总统府？回答那些钱的问题，那些他还没有动过，甚至还没有存进银行的钱？那些钱受到了诅咒，就算在总统府里它仍旧纠缠着他。

“信封？我正要谈到这个问题。您明白的，排队问题和那些信封有着联系。”他毫不犹豫地說道。

他讲了自己如何得知被任命为通天塔项目的主席，紧接着希望日后能够承包工程的人又如何在他的办公室外排起了长队，他们如何把自得的信封交给了他，那天到最后他又如何装了整整三个麻袋，每个麻袋至少有五尺长，二尺宽，里面装的全都是钱。

“整整三麻袋钱？每袋都有五尺多长，两尺多宽？就一天的工夫？”统治者问。

塔基里卡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想到这个点子的，也不知道是从哪里得到的灵感，或许统治者急于知道答案的目光启发了他，他突然就想到了一个报复卡尼欧若的点子。他发现自己开心地在钱的问题上开始大做文章了。

现在他继续说了下去；“甚至都不到一天的工夫。就下午的几个钟头而已。”

“一个下午？几个钟头？”统治者逼问道。

“没错，就个把小时。”

“三大袋，每袋五尺多长，二尺多宽，装满了钱？”

“不光是装满了钱。我还不得不用手，甚至是脚又往里压进去一堆支票，直到每个口袋都塞得像一麻袋谷子一样瓷实，一样重。可是，唉，就在我以为自己终于跨过了贫穷的山谷，来到了永恒富裕的国度，我就病倒了。”

原本模模糊糊的复仇的念头越来越清晰，现在已经自动形成了一套清晰的方案。到目前为止他只提到了“钱”，他的听众们都把钱理解成了阿布瑞里亚的布里币。现在，在他的计划中布里币变成了美元，他只需要找个机会把“美元”两个字抛出来，确保对他的听众造成最大的冲击力。塔基里卡停了一下，微微地垂下了头，做出一副沮丧的样子，他的腔调也透露出同样的情绪：

“可是，等我痊愈后我再也没有收到过一个夹带着美元——还全都是百元面额大钞——的信封了。”

“美元？他们用美元贿赂你？”统治者继续问道。

“嗯，他们都想打动我。有些人公开说他们知道阿布瑞里亚的布里币一钱不值，每隔一天价值都会出现变动，就像变色龙改变身体的颜色一样。有些人还用斯瓦希里语说布里币不值钱，而且他们希望我们能培养起牢固的友情，他们觉得只有用全球通用的货币——价值恒定不变的货币——才能实现这一点，美元就是这样的货币。”

“他们说布里币不值钱？”统治者重复了一遍。他想骂几句脏话，突然他又改变了主意，“为什么后来再没有收到美元了？”他问道。

“全能的大人，康复后我发现我的职权已经彻底被我的副手约翰·卡尼欧若抢走了。”

“你的副手，他也收到了自荐的信封？”统治者问。

“我不太肯定。我想最适合回答这个问题的人应该是西尔弗·西吉奥库部长。卡尼欧若是为他效力的。他们是非常要好的朋友。”

“我发誓，我对此事一无所知。”西吉奥库说。他觉察到塔基里卡话里有话，其中隐含的意思令他感到极度的不安。

“说下去，塔基里卡先生，”统治者说，他没有理会突然插话的西吉奥库，“请你继续说下去。”

“我对这件事情知道得也不多，不过我听说人们已经转移到他家去排队了，直到现在卡尼欧若还在继续接待没完没了的承包商。我听说还有一些人已经拜访了他两三次了，每次都带去新的更厚实的自荐信信封。帮人们怀揣希望的美元。”塔基里卡说。

“每天三大口袋美元。”统治者慢慢地重复道。

“一天至少两三次。”塔基里卡说。

“那就是每天至少六到九袋美元。西吉奥库，你的卡尼欧若以通天塔项目副主席的身份接管工作已经几个月了？”

西吉奥库没有作答，他站起身，再一次否认了自己同那些信封有干系。他一再发誓说这还是他头一回听说这种骗局，为了强调自己没有说谎他还不停地扯着自己耳垂。

“不过我会展开调查。我会对这件事情一查到底。我明天就组建调查小组。”西吉奥库说，他的脖子上青筋暴起。

“不，不用等到明天，现在就得有人给我解释清楚这件事。我这就派人去把卡尼欧若找来。”统治者说。

“没错，没错，”西吉奥库起劲地说，“就让他来揭露这些人赤裸裸的谎言和他们阴险狡诈的朋友吧。”显然他指的是塔基里卡和马乔卡利。

统治者在电话上吩咐下属立即将卡尼欧若带到他的面前，无论卡尼欧若现在身在何处，哪怕必须派出一架直升机把他空运到总统府都没问题。

西吉奥库欣喜地看到形势出现这样的转机。如果说他西吉奥库能对什么人的忠心有把握的话，那这个人就是约翰·卡尼欧若。他已经给这个青年团团员帮了那么多的忙，把他从一个技校的普通讲师提拔成了这个国家一个有权有势的大人物。卡尼欧若无论如何都不可能在没有知会他一声，也没有得到他的批准的情况下就接受了那么多的贿金。他默不作声地寻思着，塔基里卡的谎话会被戳穿的，到了那个时候这个出卖友谊的家伙该寻求谁的帮助呢？一想到塔基里卡夹着尾巴匆匆忙忙溜走的样子他就在心里得意扬扬地笑了起来，就在这时他突然听到塔基里卡说：

“正是这位卡尼欧若带领着一帮暴徒绑架了我的妻子，还把她打了一顿。”

“为什么？他俩之间有什么嫌隙吗？”统治者问道。

“没有！没有！”塔基里卡申辩道，接着他又讲起了自己的事情。

讲到温吉尼娅如何受到羞辱的时候，羞耻的记忆让他的声音突然改变了，等到他讲完自己的故事后房间里出现了几秒钟令人尴尬的沉默。所有人情不自禁地被他的声音里透出的真诚打动了。统治者打破了沉默，他斜睨着西吉奥库。

“是我叫卡尼欧若调查人民法庭的女人。可是卡尼欧若做得过了头。我只是想帮一帮塔基里卡。他和我谈过，他也同意接受调查。总之，是塔基里卡催我采取强硬措施，找到殴打他的女人的。”西吉奥库说。

“塔基里卡，果真如此？”统治者问道。

“是的，有关我同意接受调查的部分没有错。”

“谢谢你，提图斯，”西吉奥库用英语说，“你是一个好人，只是身边围满了虚情假意的朋友。”

“住嘴，西吉奥库，”统治者说，“我没有叫你对别人的性格说三道四。”

卡尼欧若要来汇报对排队热的调查情况，他会欣喜地看到统治者对马乔卡利的信任减弱了，甚至还会继续加上一把力。马乔卡利很不希望看到这一幕。

“西吉奥库的这位朋友约翰·卡尼欧若不是之前对温吉尼娅提出了虚假指控，害得她被捕入狱，遭到了非法拘押的那个人？”马乔卡利装出一副毫不知情的样子。

看到对手古怪的举动西吉奥库再也克制不住自己了。

“卡尼欧若是我的朋友，但是你，马乔卡利，在圣玛利亚也有很多奇怪的朋友。如果不是这样，那么在动身前往美国之前你去圣玛利亚是去跟谁道别呢？或者，你打算说你没有偷偷地去过圣玛利亚？”他说。

马乔卡利毫无防备，他不清楚自己的头号敌人对他这次去圣玛利亚的事情究竟了解多少，他决定将此事彻底交代清楚，但是他要对其其中的一些细节润色一下。

“没错，就像我会去埃尔代里斯的很多地方一样，我确实去过圣玛利亚。我不知道埃尔代里斯的某些地方是不能去的。”

“去倒是能去，可是上那儿去的时候你为什么要隐瞒身份？”

“听着。我上那儿去是去见我的朋友塔基里卡。我们在大庭广众之下在火星咖啡馆见了面。这就是你说的隐瞒身份吗？”

“你为什么要坐计程车，而没坐你那辆配了专职司机的梅赛德斯-奔驰？”西吉奥库质问道。

“当然所有人都知道在高峰期开车穿过埃尔代里斯有多困难。可能推个板车都比开车快。”

“计程车是不是绕道了？”

“计程车司机比任何人都更熟悉小巷子。”

“不正是在火星咖啡馆的碰头会上你叫塔基里卡在你外出的时候充当你在阿布瑞里亚的耳目吗？”

“不要歪曲我的原话，”马乔卡利激动地说，“我对塔基里卡说的是，在我不在国内的时候他应当盯着一切有关通天塔计划的事情。换句话说就是，我去见他，不只是因为他是我的朋友，还因为他是统治者任命的通天塔项目的主席。严格说来，作为主席他原本应当成为出访美国的代表团的一员，我去那里是给他解释为什么他没有入选代表团。当时我还不知道有人正在背着我密谋阻挠他有效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我不知道他那位尚未走马上任的副手，也就是你的朋友卡尼欧若会把统治者给予他的一切给抢走。”说完他用一根指头指了指西吉奥库，然后又转向了塔基里卡，“是不是这样，提图斯？”他的语气中充满了关切。

“您说出了一部分真相。”塔基里卡说，他没有流露出多少热情，对于没有入选代表团的事情他仍旧耿耿于怀。

看到部长们，尤其是眼前这两位部长，龌架一向都是统治者最开心的事情，通过这种激烈的争吵他能了解到一两桩对他隐瞒不报的秘密。不

过，现在他可不希望他们的口角跑了题，把焦点从一袋袋的钱上转移走，他知道那些美元——可不是布里币——现在岌岌可危。一天就有三袋……六袋……九袋美元？有可能比这更多。

“西吉奥库先生，我问过你卡尼欧若出任通天塔项目副主席的职务已经几个月了。你还没有回答我。”统治者说。

没等西吉奥库开口就有人宣布卡尼欧若已经到了，正在门外等着。

“现在咱们可以听一听当事人自己是怎么说了。”统治者说。

5

卡尼欧若充满自信大步流星地走进了房间，他的右手里拎着一个公文包。在他看来无论出于何种理由，无论是好事，还是坏事，凭着自己的本事被召进国务院都是一种至高的荣誉。不过，看了一眼西吉奥库他就知道情况不妙。随即他又看到统治者正指着他，统治者和统治者的手都大得令他吃了一惊，但是他没有让自己的情绪流露出来，也没有让自己的情绪受到干扰。

“我们想从通天塔项目副主席的嘴里听到完完整整的汇报。”统治者对卡尼欧若说，还挥了挥手示意他坐在西吉奥库的旁边。

统治者叫塔基里卡挪到马乔卡利旁边的座位上。两对人面对面，这种安排让他能一眼看到所有人。

“全能的大人，我有很多事情要向您禀报，只是我不知道该从哪里讲起，该怎么讲起。”卡尼欧若一边说，一边打开了自己的公文包，招摇地从里面掏出一份又一份文件，将文件摊在了自己脚前的地板上。

“何不从带着钱去拜访你的人开始呢？”统治者命令道。

卡尼欧若看起来一点也不慌乱。统治者提出的问题和话音里的敌意都证实了他的观察，西吉奥库陷入了困境，在这场危机中他的朋友帮不上他的忙了。现在他只能靠自己了。

他不慌不忙地将带来的文件和收据按顺序摆放好，然后坐直了身子，开始了自己的辩解。

他首先承认在获悉得到了以通天塔项目副主席的身份为统治者和国家效力这样独一无二的荣誉后，阿布瑞里亚的商业界就开始登门拜访他，给他送上了他们所说的“名片”，当然这些名片就是装满了钞票的信封。这的确都是事实。一开始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这些信封，与朋友及恩人西尔弗·西吉奥库部长商量了一番后他们都同意他保留两成半的钱，将其余的钱，也就是七成半存入西吉奥库的各种账户里。

西吉奥库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

他说起了英语：“什么？你疯了吗？”他一跃而起，其实他也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于是他站在那里，火冒三丈地扯着自己的耳垂，恳求统治者出手相助。“大人，您看不出来吗？我的敌人跟这个人合谋败坏我的名声和人品。我发誓我跟这送上门的信封没有半点瓜葛。卡尼欧若，斯瓦希里语说得果然没错，驴子表示感谢的方式就是踢人一脚。没错，多谢你踢我一脚。”

“我的朋友，”卡尼欧若客客气气地说，“我的生命就跟您和阿布瑞里亚的每一个人是一样的，二者之间唯一的区别就在于我的这条命完全献给了统治者，我绝对不会在他面前撒谎。相信我，那样的话我的身体也会揭发我的。”

“这个人撒谎撒得真是恬不知耻。”西吉奥库极度沮丧地喊了起来。

“年轻人，你要知道你现在说的可不是儿戏。你有证据证明你的话吗？”统治者说。

“全能的大人，我不明白为什么西吉奥库要否认自己知道这些信封的存在和信封里面装的是什么。我可以向您保证西吉奥库和我都没有向那些商人索要礼物。”说完他又用英语加重了语气，“这些绝对跟贿赂和腐败扯不上关系。”

“没错。不过，跟这些东西扯不上关系的人是我。”西吉奥库说。

“的确如此，”卡尼欧若，“不过，那只是因为这些事情都是由我经办的。”

“证据在哪儿？”统治者插了进来，“我要的是证据，不是没完没了的吵嘴。”

“我可以上前一步说话吗？”卡尼欧若表现得就像是律师请求凑近法官席一样。

没等统治者做出答复他就拿着一大捆注销的支票向统治者递了过去。支票上显示几个月来每一天他都在给西尔弗·西吉奥库支付支票，每一张支票上都盖着看上去有效的银行印章，印章表明这些支票可以被兑换成现金，或者存入西吉奥库的账户。

卡尼欧若没有交代他在银行的朋友简·坎约里用西吉奥库的名字开了一个假账户，方便他处理应该能收到的存款。他也没有交代坎约里还给了他一张记在西吉奥库名下的银行卡，让他可以把钱从西吉奥库的账户里提出来，再转存到自己的账户里。一切都照章办事。卡尼欧若是一个高手，在伪造西吉奥库的签名时他在书法上的造诣帮上了忙。

“如果我们的大人发起的互助项目需要我拿到的那两成半的钱，我会随时把那笔钱拿出来的。”说完卡尼欧若又回到了西吉奥库旁边的座位上。

西吉奥库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到哑口无言。他大张着嘴巴，无法否认，无法抗议，也无法证明自己的清白。他的脑子飞快地运转着，他想知道自己究竟如何得罪了卡尼欧若，什么时候得罪了他，可是他怎么也想不清楚，他能想起的就只有自己曾经对这个人那么慷慨。

“全能的大人，这个人并不像表面上看起来的那么简单，”西吉奥库终于拖着哭腔开了口，“求求您，我乞求您允许我彻查此事，找到藏匿在黑暗中的真相。”

“有更方便简单的办法证实这一点，”统治者说，“我要调出你的银行记录看一看。”

统治者下了命令，不出几分钟的时间他就拿到了他向国家工商银行索要的资料。银行的记录完全证明了卡尼欧若的话。

西吉奥库感到极度的灰心无助，他无法戳破卡尼欧若的谎言。他直勾勾地盯着前方，几乎要哭出来了。

统治者强压住怒火。有人通过通天塔计划捞到了那么多钱，那可是他的项目，可是到目前为止一个子儿都没有落入他的口袋里。西吉奥库已经有了数百万的银行存款，就连一个小小的青年团团员的卡尼欧若也是如此。

突然他又想起塔基里卡之前说过的话。事实存在于细节中。他立即拿起注销的支票和银行记录，仔仔细细地又查看了一遍。

西吉奥库虔诚地祈祷着统治者能发现其中的出入，无论多小，只要是能消除卡尼欧若对他的诋毁就行。

“让我问你，”统治者冲卡尼欧若挥着支票，“我只看到阿布瑞里亚币的记录。”

“是的，阁下，”卡尼欧若说，“全都是布里币。”

“美元上哪儿去了？”统治者问道。

“美元？”卡尼欧若一头雾水。

“没错，美元。百元大钞。一个下午就有三口袋，每袋都是五尺长，两尺宽。就跟在你之前塔基里卡收到的一样。莫非拜访你的人就不会小看布里币？他们难道没有说，布里币……一钱不值？”

“逮着你了，蠢货！”西吉奥库欣喜地自言自语着，“这个狡诈的家伙总算被逮了个正着。”

塔基里卡也很开心，他知道自己诡计让卡尼欧若陷入了无法脱身的境地。

卡尼欧若恍然大悟：那些商人一直在给塔基里卡送美元吗？他们为

什么对他不是这样？原来塔基里卡不是他想象的那种傻瓜。不过他立即站了起来，看上去丝毫没有乱了方寸。他对统治者回答道：

“有一部分人想用美元支付，可是西吉奥库和我拒绝了他们的提议。接受外国货币的话，我们会违反中央银行的规定——只能出于个人需要兑换外币。况且我也不擅长处理这种事情。从我个人角度而言，我喜欢有记录的东西，哪怕有人说我在犯罪，我也拿得出记录为自己辩护，我希望别人能根据我的记录对我进行评判。一听到他们中间的一些人一开口就是一副看不起布里币的口气，我就很生气，有一个人甚至说布里币一钱不值。我可不是那种听到别人对自己国家的货币说三道四自己只会袖手旁观的人。我的朋友和恩人西吉奥库对他们缺乏爱国心的表现甚至比我更恼火。简而言之，我们拒绝接受美元贿金。”

“大人，”西吉奥库插了进来，“我恳请您相信我没有跟这个无赖说过这些有关布里币和美元的话。”

统治者对西吉奥库的话几乎无动于衷，他还在专心致志地想着那三麻袋美元的事情，对他来说一袋美元就比阿布瑞里亚全国的布里币加起来都值钱。他也认为自己国家的货币一钱不值，布里币的价值就像变色龙一样变个不停。现在他对塔基里卡有了新的认识：眼前就有一个知道如何凭空变出美元的聪明脑袋。在他看来卡尼欧若与西吉奥库都太愚蠢了，他们竟然仍旧坚称自己收到的是布里币。

“塔基里卡先生，”他将目光转向了塔基里卡，“卡尼欧若已经告诉了我们他是怎么处理他拿到的那些布里币的。那么你又是怎么处理你那三麻袋美元的？”

所有人的目光都转向了塔基里卡。

6

“我在跟你说话，塔基里卡，”统治者重申道，“你的听力有问题吗？你是怎么处理你那三麻袋美元的？你跟谁瓜分了那些钱？”说出这句话的时候他瞟了一眼马乔卡利。

塔基里卡心想局面又变得对我不利了。我干吗要说自己收到的是美元啊？

现在改变口径已经太晚了，他只能顺着谎话说下去，无论最后会出现怎样的结果。他在心里发了誓，从现在开始他只会做自己最熟悉的事情——把真相扭曲成十足的谎言。

“我把那三袋美元留给了乌鸦魔法师”。塔基里卡说。

统治者郁闷地笑了笑，西吉奥库觉得自己的命又保住了，卡尼欧若的鼻子抽搐了起来。马乔卡利充满同情地看着自己的朋友，他难道编不出更好的理由吗？

“什么？”统治者问。

“我把钱全都留给乌鸦魔法师了。”

“我不明白。你欠了他的钱？”

“这是他给我看病的费用。”塔基里卡讲起了自己的失语症，“恢复了说话的能力后我太开心了，我根本不担心费用的问题。当时把钱都给了他对来说算不了什么大事，我是怎么搞到第一笔钱的，我就会继续搞到更多的钱。”

“魔法师又是怎么处理那笔钱的？”统治者、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异口同声地问道。

“三大袋美元！哇！”卡尼欧若也没有落下。

“我俩被关进一间牢房的时候，他告诉我他把钱埋掉了。”塔基里卡说。

所有人都哈哈大笑了起来，就好像他们一致认为塔基里卡已经把谎话扯得太离谱了。

“毫无疑问，他没有告诉你他把钱栽在了哪里。”西吉奥库挖苦道。

“事实上，”塔基里卡的回答令所有人都大吃了一惊，“他跟我说

了。”

所有人随即互相看了看，然后又把目光转向了塔基里卡。他们都没有把心里的疑问说出来。

“他把钱就埋在圣卢西亚远处的大草原上。”

“当然喽，你从没有去找过那笔钱。”卡尼欧若说。

“没有，”塔基里卡毫不迟疑地说，“我觉得巫师在跟我撒谎。坦白地说，我也不想再碰那笔钱了，永远都不想了，那笔钱受到了诅咒。也就是说，就让它一直埋着吧，即便他告诉我的是实话。如果那笔钱不存在的话，那也一样顺其自然呗。只有乌鸦魔法师能告诉我们那些美元的下落。”

统治者似乎没有听到塔基里卡的辩解，他一门心思惦记着一件事情：他发现这些人全都染指过这笔钱。银行记录显示西吉奥库已经往口袋里揣了数百万，现在大量的证据都摆在了面前，他却还忙着抵赖。还有塔基里卡和他那些幼稚的谎话。塔基里卡在保护他的同伙马乔利卡，没准还有其他一些人。只有卡尼欧若一个人一直老老实实、坦坦荡荡。其他人都在想什么？都以为我是傻瓜？我要让他们瞧瞧现在这位统治者还留了几手。

“咱们现在还不着急分辨谁说的是实话，谁说的是谎话，”统治者对众人说道，他看了看西吉奥库，又看了看马乔卡利，“我想叫你们两位给我派来三个最可靠的警官，哪怕是青年团团员都行，只要是同乌鸦魔法师有过接触，敢于面对他的人就行。”

“彼得·卡海伽和以利亚·恩卓亚，他们不像我认识的某些人那样满口谎话，最重要的是，他们知道如何把嘴巴闭紧。”西吉奥库立即说。

“我推荐阿盖。”马乔卡利说。

“没错，还有阿盖。”西吉奥库附和道。

“塔基里卡，我想让你知道相比于其他事情，更令我痛恨的事情就是

听到别人跟我撒谎。最好还是就像卡尼欧若那样跟我实话实说吧，与其求助于谎言，不如乞求我能宽恕你。不过，我还是要再给你一次拯救自己的机会。这是你的第二次机会，也是最后一次机会。你已经说了你不想再染指那笔被埋掉的财富，那么你就把埋钱的地点告诉卡海伽、恩卓亚和阿盖吧，他们会去把钱挖出来的。你要监督挖掘工作，以确保警官们不会隐瞒什么。不过，我先得提醒你一声！倘若找不到那些美元，那你就跳进坑里，叫别人把你埋掉。你听明白了吗？可别拿我不当一回事。”

对于有关美元的谎话塔基里卡后悔极了，他的膝盖已经发软了。他站起身，跌跌撞撞地走向门口。一个已经被打倒的人，他确信得到这个差事就等于自己被判了死刑。

7

就连马乔卡利、西吉奥库与卡尼欧若都觉得自己目睹了一场死刑判决。塔基里卡没有活路了，他们也都庆幸自己保住了一条小命。卡尼欧若为自己的撒谎水平感到高兴，他觉得这多亏了自己这颗聪明的脑袋，这个脑袋真是和塔基里卡的太不一样了。那个人就是一个榆木疙瘩，他的谎话简直就是清清楚楚地告诉大家自己就是谎言。

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也想着同样的事情。他们都清楚卡尼欧若也在撒谎，可是他编的借口至少还能说得过去。

然而，恐惧减弱了他们的欣喜，他们都担心到了这一天结束的时候被送上绞架的会是自己。塔基里卡在武装警察的陪伴下离去后他们三个人都陷入了沉默，各自忙着琢磨如何才能牺牲其他两个人，保全自己的性命。

这一次又是统治者打破了沉默。

“西吉奥库先生，”他喊道，“你也知道的，对不对？合格的牧羊人只要看一眼就能认出鬣狗，哪怕鬣狗披着羊皮。”

“是的，全能的大人，”西吉奥库立即回答道，他以为统治者接下来

就要戳破卡尼欧若的谎言了，“愿统治者为他那与生俱来的大智慧受到颂扬。”他又补了一句。

“这样的智慧完全来自上帝。”卡尼欧若发表了自己的见解。

“同时也来自他的努力，”西吉奥库说，他太痛恨卡尼欧若跟他一起唱颂歌的企图了，“他掌握了一切书本上的知识。”

“他是真正的知识传播者，老师中的老师，天下头号老师。统治者才是全世界的知识源泉。”卡尼欧若说。

“够了！”统治者假装对他们的溢美之词感到恼怒，“当面赞美对方可不太好，这会令对方感到难为情的。”

“全能的大人，我也一样感到难为情。噢，您真该听一听背着您的时候我是怎么说的，在那种时候我才能无拘无束地颂扬您。”西吉奥库说。

不甘落后的马乔卡利说：“无论身处何方，我也在无时无刻地颂扬您。”

“我深知没有哪一项事业能比随时随地地颂扬您更重要，因为您为我们做了那么多，而且还要继续为我们做下去。有一天，我无意中听到自己的心在说，如果上帝和统治者肩并肩地站在一起，他们的帽子同时被风吹掉了，那我肯定先去捡统治者的帽子，听着听着我就不自觉地大声说了起来：哈利路亚，愿我的主人永远受到颂扬，阿门。”卡尼欧若说。

“我要禁止人们把我当作上帝一样崇拜。”统治者装出一副斩钉截铁的腔调。

“那样您就让所有人都得犯法了，因为这项法律可是人们无法遵守的。”西吉奥库说。

“很高兴你能提到这一点，西吉奥库先生。你也知道，有些人就是打定主意要违犯我的法律，我也决意要彻底制服这些人。你就是一位合格的牧羊人，西吉奥库先生，趁着塔基里卡还没有回来报告他在外面的工作进展，你何不跟我们说说在让那个叫尼亚薇拉的女人接受审判的事情

上你都做了些什么？”统治者说。

西吉奥库原本指望着对于排队热的源头和叛国问题的详细报告震惊了统治者，他的注意力已经不在尼娅薇拉的事情上了。

“哦，那个女人啊？”他清了清嗓子，“她马上就要落入我们的掌心里了。在出其不意地对她实施抓捕之前我还要等一等。”

“等什么？”

“等镜子和解读镜子的人。”

“解读镜子的人？”

“没错，解读镜子的人。就把他称作‘解镜人’吧。我从日本、意大利、瑞典、法国、德国、英国和美国订购了一批镜子，”西吉奥库怀着满腔热情地说道，就好像统治者十分了解他的计划似的，“都是最适合处理手头这件事的镜子，因为他们还没有被我自己的影子污染过。”

“西吉奥库，你没事吧？”统治者用英语问，“我是说你的脑子。”

“我没事。我感觉好极了。解镜人正是连接镜子和尼娅薇拉的人。”

“那么他是谁呢，这位解镜人？”

“乌鸦魔法师。”

“乌鸦魔法师？”统治者问道。

“那个人在镜子里察看上一会，然后就看到了我们的肉眼看不到的东西。”

听到这番话统治者皱起了眉头，那副样子就像是一个确信脚下的路十分平坦的人突然踩到了一根刺似的。听到西吉奥库热情洋溢地讲着魔法师的能力，他感到有些心慌，不过他还是拼命掩藏起了自己的不安，向后靠在了椅背上，合起了眼睛。刹那间他觉得自己又回到了纽约的酒店房间，就像在梦中一样，他似乎看到了一个人影叫他仔仔细细地看着墙上的一面镜子。

西吉奥库不知道自己的话给统治者造成了这么沉重的打击，他觉得汇报对尼娅薇拉的追捕工作能够让统治者暂时忘了他仍旧没有抓到她的事实。他继续激动地唠叨着魔法师的法力。

“我相信这个人开了天眼，能看穿别人的心思。”西吉奥库继续说着。

“你是在哪里找到这个巫师的？”统治者问道，他的眼睛仍旧闭着。

“就在这儿啊。在阿布瑞里亚，在埃尔代里斯。”

“什么时候？”统治者挺直了身子，睁开了眼睛，死死地盯着西吉奥库。

“就在他去美国之前。我从一些人那里听说他很有天赋，那些人宣称他能像看书一样看镜子。”西吉奥库说。

“让我提醒您一下，告诉您这件事的人正是我。”卡尼欧若想要抢功，西吉奥库没有理会他。

“对这个女人实施抓捕前的准备工作进行得一直很顺利，直到您在美国患病的消息传到我们这里。当听说您那里需要乌鸦魔法师后，我就说抓捕尼娅薇拉只能等到乌鸦魔法师回来再继续了。现在问题就出现了：镜子即将被运抵阿布瑞里亚，可是解镜人却不见了踪影。”

西吉奥库的话令统治者不禁想到如果这个巫师真的能看到肉眼看不到的东西，那么他对这个国家，不，是对统治者怀孕的事情都知道些什么？他为什么要把自己的想法透露给马乔卡利，而不是……他甚至无法继续想下去，被比作女人的说法突然再一次令他感到不寒而栗。这位巫师必须被灭口。

“他在哪里？乌鸦魔法师在哪里？”统治者愤怒地问道。

“我不知道他在哪里。自从去了美国之后……也许马乔卡利想要……”西吉奥库试图把巫师失踪这个包袱甩给马乔卡利。

“他不在美国了。”马乔卡利冷冰冰地说道，他是在说自己不想掺和

这件事情。

“不在阿布瑞里亚。不在美国。巫师到底在哪里？”统治者追问道，“他肯定得在地球上的某个角落吧？”

这个话题突然令统治者感到精疲力竭，仿佛他的思绪被更重要的事情带走了。他直勾勾地盯着前方，心里只想着塔基里卡能给他带回来什么，倘若后者两手空空地回来他又该拿他怎么办。

马乔卡利一直认为西吉奥库同乌鸦魔法师脱不了干系，现在看到统治者派出一队警察去挖美元，他不怀好意地欣喜了起来。统治者越是对乌鸦魔法师恼火，一旦西吉奥库同魔法师的阴谋被戳破，他对这位部长也就越是愤恨。

“至于巫师究竟在哪里，这个问题并不重要。全能的大人，您已经派出三名警察去挖那笔被埋掉的财富，您的这个决定来自于深不可测的智慧和远见，就算找不到美元，这一举措还是能够让此人及其同伙的谎言得以暴露。”马乔卡利说。

“哪个人？什么谎言？是你的朋友塔基里卡，还是乌鸦魔法师的谎言？”卡尼欧若不怀好意地问道。

“你从什么时候起开始捍卫真理了？”西吉奥库说。

一场幼稚的较量开始了，每个人都争取以自己的发言结束口角。据说他们就这样争吵了七天七夜，到最后谁都说不出口了，声音小得让别人根本听不见自己在说什么。他们只能通过对方的脖子和前额上暴起的青筋，以及嘴唇机械性地一开一合依稀看出对方还在说话，

统治者始终还是以前的那副样子，对他们三个人唇枪舌剑的争斗一无所知。他的脑袋撑在右手上，即便时不时地看一眼自己的手表脑袋也没有离开右手，他在等待有人从大草原回来告诉他寻找被埋掉的美元有了结果。

后来阿盖对听众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们也期望听到来自大草原的声音。”他想方设法地说服着大家，好让他们说出他想听到的话。

看到听众们终于在他的讲述面前投降了，受到鼓励的阿盖就会讲起他、卡海伽、恩卓亚和塔基里卡开车去了圣玛利亚警察局，在那里他们又换了一辆不显眼的车。他们告诉当地警察局局长万得弗·邓波他们要去大草原地区去诱捕尼娅薇拉，如果警局方面接到报告称有陌生人在荒郊野外四处溜达，邓波及其下属不用干涉。

以统治者的信使的身份开始一场冒险之旅，这项任务的前景令阿盖感到激动，可是他的几个同伴都很害怕，尤其是塔基里卡。这个人总是一副垂头丧气的模样，跟卡海伽和恩卓亚也不太说话。事实上，他们三个人都在通过阿盖传话，他怀疑他们三个人并不是头一回碰到彼此。

他们开着车在大草原上走了很远一段路，在一片金合欢跟前停下了车，继续步行往草原深处走去。塔基里卡在前面带路，其他人扛着锄头、铁锹和丁字镐鱼贯跟在后面。

阿盖就如同在透露惊天的秘闻一样压低声音告诉热情的听众：“我们看上去活像是一队淘金者，塔基里卡是带队的人。”

阿盖一行去挖美元，可是他们的心思几乎全都在乌鸦魔法师的身上，这位巫师一直令阿盖感到惊奇。全阿布瑞里亚能有几个人会把自己的劳动所得埋起来，而且还要把埋钱这件事情和埋钱的地点告诉别人？阿盖还有点关心乌鸦魔法师的下落，他在美国，还是阿布瑞里亚？

恩卓亚与卡海伽对整件事情都感到心烦，他们都希望自己跟这件事情毫无关系。自从得知乌鸦魔法师一去不返，他们就开始对另一位乌鸦魔法师对他们的威胁念念不忘，无疑她会叫他们俩为他的失踪负责。每一天他们都在担心自己会遭到报复。现在这个差事就是她在陷害他们吗？

塔基里卡意识到这是一个圈套。凭什么会有人把钱埋起来？要是有人已经把钱挖出来，拿走了呢？要是这件事情从头至尾就是巫师开的一

个玩笑呢？他怎么能空着两只手去见统治者呢？显而易见，无论他怎么理解这件事情，乌鸦魔法师都让他陷入了一个可怕的境地。

他没有明确的目标。按照他的说法，他们要在无尽的灌木丛里找到一丛灌木丛。乌鸦魔法师没有具体说埋钱的地方有什么特征，他只告诉他就在距离圣卢西亚不远处的大草原上的一丛灌木丛那里。他们应该从哪里开始挖呢？

后来阿盖说过：“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也不清楚我们在大草原上待了多久，我们就像蚂蚁一样不停地在地上挖着坑。自始至终没有人从圣卢西亚或者其他地方赶来质问我，或者用各种方式为难我们。日复一日的工作让我们疲惫不堪，日日夜夜都在找啊找，挖啊挖，没完没了。我壮着胆子对其他几个人说，听我说：就连上帝在创造天国和人间的时候也都在第七天休息了一下，可我们已经干了不止七天了。我们这么卖力地想要证明什么？只有塔基里卡对我的话提出了异议，我们说他在反对休息，因为他没有干活，只是在一片片灌木丛之间溜达来溜达去。听到我们这么说，他便拿起了镐头，气势汹汹地挖了起来，他想让我们看一看爷们是怎样使力气的。我们站在一边，看着他像一个疯子似的不停地挖着，到最后他栽进了一个坑里，我们不得不把他拽了出来。我跟你们说啊，到了那个时候我们全都疲惫得栽倒在领队的身旁，倒头就睡着了。”

他们一连睡了好几天。醒过来的时候他们一睁开眼睛就看到大草原上四处散布着数不清的蚁丘，就像是一堆堆土堆似的。卡海伽与恩卓亚都建议塔基里卡给总统府打一个电话，让统治者知道他们找不到那几袋美元。塔基里卡对这个提议表示了强烈的反对，他执拗地说：“咱们必须继续挖下去，直到把钱找出来为止。”恩卓亚与卡海伽也同样执拗地认为挖坑的事情应该交给考古学家、探矿人和挖掘贵重金属的人。凡是他们看到的地方已经全都挖开了，结果只是白忙活一场。再继续下去的话很快他们就不会再扛起镐头，而是要去抢银行了。

塔基里卡恳求他们再坚持一天，可是他们已经太虚弱了，也看不到一点希望。在这场争执中阿盖表现得不偏不倚，他没有干涉他们，只是告诉他们他已经听够了没完没了的争吵，无论他们最终作出什么样的决

定他都会服从的，现在他只想找一个地方自己一个人待着。他站起身，朝着灌木丛的深处走去了。

卡海伽与恩卓亚跟上了阿盖，这样他们才不会违背互相盯梢的规定。塔基里卡追在他们身后，一边跑，一边苦苦哀求他们不要逃避自己的职责，至少别把他一个人扔在大草原上。这倒不是说他还有不少没使完的劲。

后来在讲到这里的时候阿盖就要停下来，夸张地问听众：你们觉得我为什么要强调我们精疲力尽这一点？还没等人应答，他就主动作出了回答：

“我不知道究竟是什么，或许是灌木丛让我想起了我追踪乌鸦魔法师的那个夜晚，那时候他乔装成一个——没准是两个——乞丐，我从伊甸园酒店一路追到了圣卢西亚。那天晚上我觉得自己被一股强劲的力量驱使着，即使已经很累了，可我就是停不下来。挖坑的那天夜晚也是如此，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感到一股我不知道的力量在推着我。那一刻我差点就被地上一溜隆起的东西给绊倒了。结果我站住了。在我面前是一溜裂成两半的石头地垄，石块之间的空隙上覆盖着杂草和其他野生植物。

“突然我的五脏六腑冒出来一种有趣的感觉，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朝四下里打量了一下，突然我就想起追赶乌鸦魔法师的那天晚上我到过这片灌木丛，也在这溜地垄上被绊倒了，就这样我跟丢了他，或者说他俩，无所谓了。后来我才明白当时在那里摔倒并不是一起意外，那是魔法师干的。可是我又问自己现在出现这样的巧合，这意味着什么？乌鸦魔法师把财宝埋在了这里，让阴曹地府的力量守卫着这笔财宝吗？

“我在岩石上坐了下来，卡海伽、恩卓亚与塔基里卡也学着我的样子坐了下来，他们全都默不作声，老实告诉你们，当时说一句话都令人无法承受，都成了负担。我们全都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没错，与此同时我听到自己在对同伴们说，乌鸦魔法师有很多鬼把戏。有一次我追着他跑过大草原，我相信他引着我路过了一个地方，就像这里……我以为他们会肯定会喜欢听这个故事，结果似乎谁都对我不感兴趣。在那段与

世隔绝的日子里，我们全都一直在跟魔鬼搏斗着，他纠缠着身心和灵魂全都已经耗尽的我们，让我们开始幻想自己在白天都见到了明亮的星星……”

塔基里卡觉得自己看到了什么东西。他面前的三丛灌木的叶片不是普普通通的树叶，而是……不，他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使劲地冲着其他人喊叫起来。他找不到合适的词语告诉他们自己究竟看到了什么，他就一个劲地用手比画着，用沙哑的嗓子小声说着，看，请看一眼吧，告诉我这不会再是乌鸦魔法师耍的花招了吧。告诉我这些究竟是不是灌木丛里长出的美元？

“我们谁都无法相信自己听到的。我们互相看了看，心里都想着同样的问题：树上长出了钱？塔基里卡疯了吧。结果仔细一看，我们也都觉得那些树叶的确像美元。可是我们还是有些将信将疑，直到塔基里卡从自己的口袋里掏钱，两只手哆哆嗦嗦凑到灌木丛跟前，用手里的钱比了比灌木丛上的叶片后，我们才打消了心中的怀疑。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们坐在那里，一眼看过去我们根本看不出两者有什么区别，如果非要说的话，也就是长在灌木丛上的东西似乎比塔基里卡口袋里的钱更光滑，更绿，而且还没那么皱。一些叶子上还有小小的窟窿，另外一些叶子的边缘有些破损，我们的领队塔基里卡解释说这都是蠕虫和其他昆虫干的，它们这些东西都不懂得美元的价值。”

塔基里卡在灌木丛前跪了下来，就像一个被关在死囚室里，眼看着行刑将近，大势已去的时候突然获得了减刑的犯人一样欣喜若狂地抽泣着。

我们得救了！他喊叫着，其他三个人都异口同声地念叨着“阿门”。

9

卡尼欧若、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到最后就像是凝固了似的坐在那里，只是嘴巴还在不停地争执着。统治者仍旧时不时地看一眼自己的手表，根本忘记了他们三个人的存在。据说由于那一幕太古怪了，最终警方和军队的头头脑脑全都来到大厅，想看一看究竟出了什么事情。看到

统治者非常清醒，他们又退了出去，还自顾自地嘀咕着，政客们就是喜欢讲话，不是吗，他们居然能一声不吭地进行商谈，这实在是令人称奇。他们自言自语着，跟我们这些只会动腿的人可真是不一样啊。他们决定还是不打断统治者与几位部长，就让他们继续聊下去吧，聊到他们自己不想聊的时候。

电话响了起来，统治者抓起了听筒。

“什么？你说什么？”统治者问道。他的脸阴沉了下来，两只手抖个不停，全身都连带着战栗起来。整个总统府，整个国家，举国上下都感觉到了一场地震，人们又想起了统治者刚从美国回来时的那场大地震了。统治者不知道自己的战栗造成了怎样的影响，他继续对着听筒说道：

“怎么可能？……你在糊弄我吧？”他用英语问道，“他们三个？……好的，好的，等一下……”

他想用手捂住话筒，可是他做不到，于是他将话筒扣在自己那个巨型的肚皮上，把目光转向了马乔卡利、西吉奥库与卡尼欧若。他就像是第一次见到他们似的看着他们三个人，心里自问道，这三个爱管闲事的家伙在这里干什么？突然他记起正是他们几个人的辩论和争吵才让他一直保持着清醒：

“走吧，”他对他们说，“改天我再处理你们的问题。”

三个人站起身，拔脚就走，突然统治者又命令他们站在原地，认真听着。他永远都不想听到他们三个中的任何一个人把自己待在总统府期间听到、看到的事情说出去，悄悄地透露给别人也不行，所以他要他们起誓：绝不向外人透露我在总统府里耳闻目睹到的任何事情。他能在多大程度上宽恕他们将取决于他们对誓言的忠诚度。接着他又叫警察将他们三个人分别关押在总统府的三个地方。

还没等三个人走出房间统治者就又冲着话筒说了起来：“你还在吗？……很好，现在跟我讲吧，这一切你确定吗？你们四个都确定吗？……”

统治者命令陆军司令派出三辆装甲车尽快赶往大草原，将长出美元的树和长出美元树的珍贵泥土一并带回来。回程时他们要保持乌龟爬行一样的速度，避免发生任何意外。此时统治者的心里五味杂陈：一想到近来受到的羞辱他就感到心痛，现在他再也不需要依靠世界银行了。如果有机会怀着最强烈的不屑盯着世界银行董事们的眼睛，叫他们滚，他得有多开心啊。再也用不着给那些粗鲁的蠢货写备忘录了。他只需要尽情享受新找到的财富就行了。愿那些能生钱的树永远常青！等待着属下从大草原回到总统府令他焦躁不安，不过他也庆幸自己提醒了装甲车往回走的时候不要太着急，以免泥土撒在半路上。

看到载有各种武器的车队缓缓地驶入埃尔代里斯，担心出现了政变的老百姓纷纷躲进家里，闭门不出。经过整整七天焦急的等待，听到车队在总统府的土地上滚滚驶来，统治者多么开心啊！由于目前的身体状况，他当然无法出去迎接车队，不过他派了警方和军方的负责人亲眼看着那笔意外之财没有经过常规检查就被直接送到了他的面前。

11

直到今天也很难说清楚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就连阿盖这样天生就能说会道的人也没有透露多少情况，人们都说这是因为他、塔基里卡、恩卓亚与卡海伽已经发过誓要保密了，如果多嘴，他们的舌头就会被割掉。其实，当大伙团团围住他，大方地请他喝酒，苦苦恳求他解释一下后来的事情时，阿盖还是会告诉人们在他身边围成一个圈，这样他就可以悄悄地透露上一两桩事情。一向说到做到的阿盖的确会压低声音把那段往事讲出来，只是他的声音小得让有些听众都听不清他在说什么，即便这样他们还是克制着自己，没有打断他，免得他又改变主意，讲到一半就不讲了。只有在停下来信誓旦旦地说上一句“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阿盖才会提高音量。每当提到魔法和贪欲的事情时，如果讲的内容太离奇，他就总是这样掷地有声地插上一句。

“他们叫我们每个人都站在用剑麻包裹的礼物后面，在统治者的监视

下逐一打开包裹。卡海伽第一个打开了自己的那一份。他花了好一阵子才打开包裹，他的手控制不住地哆嗦着。这主要还不是因为害怕或者疲惫。卡海伽就像我一样确定一旦统治者看到我们带回来的东西，出于感谢他肯定会给我们加薪，要不就给我们加官晋爵。”

说到这里阿盖把声音压得更低了，一些听众沮丧得以为他的嗓子哑了，起身就要离去，反正他讲的事情早晚也会传到他们的耳朵里。

“大家伙，接下来的事情让我怎么说呢？若不是我当时在场，亲眼见到了一切，我自己也不会相信的。”

阿盖先是压低声音，接着又大喊一声，“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这一声那么突然，完全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听众全都大吃一惊，就连正要离去的人也都一动不动地站住了，这样一来所有人又相信了与其去听二手消息，不如还是听一听当事人自己是怎么说的。“后来呢？”他们问他，阿盖慢条斯理地摇着头，就好像他仍旧不相信自己亲眼看到，亲耳听到的那一切。

“你们是说在卡海伽打开他的那一包东西之后？”他向人们问道，以确保他没有误解他们的问题。

“是的，是的。”听众异口同声地答道。

“卡海伽的下巴掉了。”说完阿盖又停顿了一下，他要让那个场景深深地烙印在大伙的脑海中。

“怎么了？怎么了？”

“瘟疫。它们长着白蚁的身子，红蚁的脑袋与颞骨。我该怎么描述它们呢？它们大得就像蝗虫一样。我都不知道它们究竟是不是白蚁，或许我搞错了。蚂蚁可有两千多种呢，那些可能是其中的某一种，要不就是变种。我只把它们叫做‘害虫’，白害虫。”

“你在说什么啊？”人们不禁感到奇怪，讲故事的这个人是不是把啤酒喝得太多了，“灌木丛上所有的叶片和根都被那些害虫吃掉了，只剩下光秃秃的小树枝。”

卡海伽与恩卓亚同时喊叫了起来，这是什么东西？

按照阿盖的讲述，当时卡海伽一个箭步冲了过去，在土里翻着，他想看一看叶子是不是被埋在了土里，结果他只翻出更多的白蚁。在大快朵颐了七天的金钱叶子后白蚁一个个肥得就像大个的蠕虫或者毛毛虫一样。同其他人一样，阿盖也说不清楚哪一样更令人咋舌，究竟是形似白蚁的虫子居然长到了那么大，还是害虫把钱全都吃光了。

统治者一言不发，只是指着下一个包裹和守卫包裹的人。

轮到恩卓亚了。同样也是白蚁吃光了所有的叶子和树皮，只留下一丛光秃秃的树枝。这下轮到阿盖了。

“白蚁没有把我的那丛吃得那么光，它们当着我的面继续吞食着剩下的叶片。我立即把害虫都掸掉了，它们落在了地上，留下破破烂烂的钱在树枝上晃悠着，好像是在嘲弄我。现在我终于可以说是乌鸦魔法师的法力保护了我，从统治者的目光判断，如果没有那些残余的叶子的话，我们几个根本不会活到今天。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相信是他的法力让我们得以在统治者的怒火下死里逃生，那些叶子还绿得足以表明它们曾经就像真正的美钞一样带着更深一些的绿色。”

已经吓蒙了的塔基里卡一直纹丝不动地站在那里，这时他冲了过去，想要把碎片重新拼在一起，挂回到树枝上。他的举动终于让统治者开口了。

站住！他喝道。

统治者直勾勾地看着眼前的一幕，他在考虑应该怎么处置我们这些罪大恶极的罪人。他气恼得愣住了，心里想着怎样才能尽可能地把怒火发泄出来。

塔基里卡感到全身所有关节都没有了一丝力气，恩卓亚与卡海伽也是如此，他们都断定魔法师的副手当初说过的报复就要降临到他们身上了。

卡海伽决定摆脱罪责。

“当时我们俩都建议立即把叶子摘下来，”他指了指塔基里卡，“可是这个人表示不同意，他执意让我们连带着土将灌木丛连根拔起来。全能的大人，这可是众所周知的事情啊，这些害虫就是在大草原上筑巢的啊。”

“要是我们把钱摘下来，把枝干和根留在草原上，就不会招致这么惨重的损失了。”恩卓亚说。

“噢，全能的大人，当心这个人。他太坏了，他满脑子都是危险的诡计。”卡海伽有一点激动地补了一句。

“有一次他用一桶粪便把一警局的人给挟持了。”恩卓亚附和道。

“此话当真？”统治者问塔基里卡。

塔基里卡没有立即开口，他不确定统治者问的是那桶大便，还是他将财宝连根拔起的事情。

“我不知道这两个人在指责我什么。我只是在执行您的命令。”塔基里卡说。

“我的命令？只用一桶粪便挟持了整整一个警局？”

“哦，不，不是这个，”塔基里卡说，他终于把一切理出了头绪，“全能的大人，有些事情很难一下子说得清。”

“我没叫你解释任何事情。我是叫你说清楚有关警察局的说法是不是真的。这不正是政变的第一步吗？”

“推翻您的政变？绝对不会。那我还不如先杀了我自己，去见我的先人算了。”

“我会叫你变成先人的。变成鬼魂，倘若你不给我解释清楚的话。”

塔基里卡心想这两个警察肯定对我恨之入骨，我很清楚自己是不会活着离开这里了。但是他没有坐以待毙，他想起了那句老话，就连即将被屠宰的畜生都会试着踹一脚把它带到屠宰厂的人。灰心丧气的他振作

起了精神。

“全能的大人，正如有一天我告诉您的那样，这完全是西吉奥库的失误。他毫无理由地就逮捕了我，接着又试图让我皈依一个信仰圣托马斯和笛卡尔的教派，后者是前者在法国的一个信徒。我拒绝了，他就把我关了起来，到了半夜，也就是巫师们做法的时间，他把乌鸦魔法师也关进了同一间牢房。全能的大人啊，除了抓住一线逃生的机会，我还能怎么办？相信我，阁下，这位乌鸦魔法师可不是一个那么容易被打败的人，他无所不能。他曾经是我的灾星，紧追着我。就是他制造了排队热。就是他让我患上了那种奇怪的失语症。这一切为了什么？于是我就去找他给我治病。就像以前的撒旦那样，他先是引诱了我的妻子。他打着让一切恢复正常的幌子，哄着我那个容易上当受骗的娘们把几袋子钱交了出去。可是他拿着那几袋子钱怎么办了？他把钱栽在了大草原上，然后又趁着夜色的掩护来了我的牢房，告诉我去哪里找钱。现在，亲眼看到这些害虫干的好事，我不禁想知道这些东西到底是不是白蚁。我真希望当初能听一听阿盖的话，那时候他想告诉我们有一天晚上他追着乌鸦魔法师穿过那片草原的事情。要是我们认真听了他的话，或许我们就能意识到乌鸦魔法师已经对那一片地带施了法。我们就会知道即便看上去很美妙，实际上一点也不妙。”

“这就对了。塔基里卡说得很好。”阿盖说，塔基里卡含蓄地赞扬了他，还对当初他想讲却没有讲下去的那场著名的追踪事件表示了认可，这令他感到开心。

阿盖热衷于讲述那天夜里他追逐两个乞丐的故事，两个乞丐在跳过草原上一块裂开的岩石后合二为一，变成了一个人。他清楚统治者知道追踪草原神灵的事情，但是统治者始终没有从当事人嘴里听说过这件事情。如果统治者现在能听一听他的讲述，那他该有多么幸福啊？他的机会来了。阿盖清了清嗓子，准备开讲了。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阿盖开了口，“一股我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的力量驱使着我，可是等我赶到那段地垄的时候，那股力量变弱了，突然就消失了。就在那一刻我想起之前的那天晚上乌鸦魔法师一分为二，变成了两个法力强大的神灵。全能的殿下，千真万确！我的上帝

啊！如果您能读一读《圣经》，您就会明白神灵就是……”

“没错，毫无疑问，乌鸦魔法师属于神灵。”卡海伽打断了阿盖，他有些嫉妒后者竟然成了主角。

“危险的幽灵。所以我们才提醒西吉奥库不要把那位巫师关起来。”恩卓亚接着说道。

“他不仅没有留意我们的警告，还命我们把他跟塔基里卡关在同一间牢房里。”卡海伽继续说道。

“那就是说你们两个人亲眼见过巫师喽？”统治者问，仿佛他已经不记得这几位警官之所以入选外出寻找美元的队伍正是因为他们之前都同魔法师有过接触。在卡海伽看来似乎他们已经成功地转移了统治者的注意力，他终于不再只盯着金钱树和白蚁了，不过卡海伽根本不在意这一点。

“其实，把他从圣地里请来的人正是我和我在这里的同伴。”

“倒是西吉奥库派我们去的。”恩卓亚补充道。

“为了让巫师帮我们找到尼娅薇拉。”

“他错就错在不管三七二十一就把他关了起来，而不是对他好言相劝一番。”恩卓亚说。

“请您听我说，我们很坚决地告诉他这种跟魔法师作对的行为肯定会给国家带来伤害，”卡海伽说，“可是他对我们说乌鸦魔法师又不是神。”恩卓亚十分不满。

“他把我们从魔法师的身边打发走了，还说如果需要我们在巫术方面的建议的话，他会叫我们的。”恩卓亚继续说着。

“所以，当我们听说您的病……”

“我们一下子就明白了是乌鸦魔法师……”

“跟这个有关……”

“我们开心地送他去了机场，让他搭乘前往美国的飞机……”

“可是，等我们听说他已经回到了阿布瑞里亚，却没有人见到他，我们就害怕极了……”

“现在一切都清楚了，全能的大人，”塔基里卡突然插了进来，他不甘心被忽视，“这些白蚁都是乌鸦魔法师搞的鬼。没错，是乌鸦魔法师把这些害虫派来的。全能的大人，您见过这么大的白蚁吗？”

“你是说他派它们来的吗？”阿盖反问道，“他有能力把自己变成一只白蚁，然后变成无数只。正如在被卡海伽打断之前我所说的那样，那天晚上我追着乌鸦魔法师从伊甸园酒店一直到了大草原……全能的大人，我应该从头讲起吗？”

阿盖突然收住了嘴，他想看一看自己有没有引起统治者的注意。这时不只是统治者，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了地板。一些白蚁在地毯上爬来爬去，一些爬上了墙，还有一些已经翻过了通往其他房间的门槛。

这些白蚁是从哪儿冒出来的？统治者皱起了眉头，塔基里卡、卡海伽、恩卓亚与阿盖他们的蹙眉意味着什么，他们怀着同样的恐惧互相瞟了一眼。他应该把他们统统打入大牢吗？他会解除他们在警局的职务吗？或者他只报复塔基里卡一个人？每一个人都在心里做好了最坏的打算，等着统治者大发雷霆。

谁都没有猜中统治者的反应，就连边都没有擦到。出乎他们意料的首先是统治者的语调，他的那副口气就像长辈在给子女讲述着自己的亲身经历一样。他平静地告诉他们不要为已经发生的事情担心，还说考虑到他们面对的那个奸诈狡猾的对手，他们已经尽力了，不用担心这个狡猾的家伙会骗过统治者。他叫他们继续坐着，耐心一点，他想要几位部长同他们一起听着他——他们的统治者——宣布将要对这个危险分子采取的措施。

他又嘱咐他们提都不要再提美元树和白蚁的事情了。这些都是国家机密。

“听到我说的了吗？”统治者将阿盖、卡海伽与恩卓亚逐一打量了一

番，“哪怕是做梦都不能梦见能长出真美元或者其他币种的植物，否则我就叫你们的梦变成噩梦。”

接下来呢？他们自问道，统治者出人意料的反应令他们感到迷惑。

“我现在就派人把部长们叫来……”统治者说。正打算给下属下命令的时候他突然想起马乔卡利、西吉奥库与卡尼欧若还被分别关在不同的房间里抄写誓言。等着那笔财宝从大草原运来的时候，他已经把他们三个人全都忘到九霄云外了。

统治者派三名警官去把他们三个人带来。这下大厅里就只剩下他和塔基里卡了。

12

马乔卡利、卡尼欧若与西吉奥库刚一被带到自己的面前统治者就开了口：“我在脑子里把很多事情都回想了一遍，我终于知道这个国家真正的敌人究竟是谁了。不过，为了让我能够同这个敌人进行一场真正的较量，有几件事情我得实话实说了。西吉奥库？”

“全能的大人？”

“把你召到这里来的时候我是怎么跟你说的？我说在美国期间我得知有人在国内打着我的旗号散布排队有好处言论。我还听说女人依照什么人民法庭的裁判殴打她们的男人。到目前为止你对这些事情都只字未提。你告诉我你往全国各地派了秘密警察M5的人。那么，除了塔基里卡，还有谁被这个妇女人民法庭审判过，殴打过？”

西吉奥库不清楚统治者是否掌握了他不知道的情况，他不知道眼下怎么说才是最周全的选择，应该回答有，还是没有。他想回避这个问题。

“全能的大人，如果您读过那两份报告的话……”

“报告根本没有提到这些事情。”统治者冷冰冰地说。

“我们全能的大人啊，有很多涉及安全的问题只能让您跟我知道。”说着话西吉奥库又使劲地扯了扯自己的耳垂，“现在在场的有些人靠不住，我们不能把秘密透露给他们。”他朝卡尼欧若瞟了一眼。

“例如谁呢？”

“就让我直说吧。就像卡尼欧若。”

“你不是那么信任他，还向我推荐他担任排队热起源调查委员会的主席吗？”

“没错，全能的大人，可是……”

“你不是那么信任他，还命他调查人民法庭的事情吗？”

“没错，全能的大人，可是……”

“你不是那么信任他的报告，还问我有没有读过报告吗？”

“没错，不，可是……”

“可是什么？”统治者讥讽道，他将目光转向了其他几个人，“我想对目前由国务部长西尔弗·西吉奥库领导的安全保卫司（安保司）进行扩充，在机构内部设置一个分支机构，或者叫特别行动组，专门负责青年及妇女事务。全世界很多政府的垮台都是由于管理松懈，任由学生、青年和妇女在没有合理监管的情况下信口开河地胡说八道。我现在创建的这个特别行动组只有一项职责，就是监控这几类人群的活动。约翰·卡尼欧若，站起来。你已经证明了我能放心地让你去组织管理青年人，你对女人也能强硬得起来，哪怕是对达官贵人的夫人也不例外。这个命令即日生效，现在你就是‘依照国家原则对青年及妇女调查委员会’的负责人。你的主要任务就是继续调查排队热的问题，一旦出现苗头，立即将其扑灭，此外你还要调查并消除针对男人的家庭暴力问题。助理高级警督卡海伽将协助你组建起一套有效的监视系统。”

虽然有些不太相信，卡尼欧若还是满心欢喜地蹦跶了起来。卡海伽不知道自己应该照着卡尼欧若的样子兴高采烈地跳起来，还是冒险继续

坐在座椅上，不过这样一来他就显得好像毫不感激统治者的安排。有那么一两秒钟的时间卡海伽不知道自己究竟听到了什么。他被称为“助理高级警督”，可是直到昨天他还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警官，现在竟成了高级警督，只是前面加上了助理两个字。他应该让统治者再清楚地说一遍这个光荣的头衔吗？统治者接下来说的话终于打消了他的疑虑：

“我希望造反的青年和妇女就像蚂蚁一样被碾碎，我不知道这对于助理高级警督彼得·卡海伽来说会不会太困难了？”

卡海伽激动极了。另一位魔法师没有复仇，眼下他还算安全，他由衷地感到了喜悦。他站起身，就像庆祝胜利一样绕着房间跑了一圈。统治者示意卡尼欧若与卡海伽回到座位上去，他告诉他们总统府不是运动场，他们应当记住自己是在阿布瑞里亚，要是想当赛跑运动员的话，他们就应该移民去肯尼亚或者埃塞俄比亚。

“请允许我说句话。”叛徒的擢升刺痛了西吉奥库，“您问我有关那些队伍和排队热的问题。自从您下令禁止人们排队之后，排队现象就一直没有再出现过。我确信排队问题实际上已经不存在了。而且，我还告诉人们一旦发现阿布瑞里亚的任何一个地方出现死灰复燃的迹象就排着队来向我报告情况。”他希望对排队热的进一步调查不会被交给统治者提议组建的特别行动组。

“那么，如果我再听到排队热卷土重来的消息，那就是说我听到的就是谎话喽？”统治者问。

“哦，不是谎话，只是误报而已，”西吉奥库说，“我敢说不管是谁，如果他这样对你说，那此人肯定没有掌握所有的事实，他应该先跟我核实一下。有些人为了升官，什么都说得出来。”他一边说，一边朝卡尼欧若瞟了一眼，他觉得后者又撒了谎。

统治者仍旧对世界银行在他面前摆架子的事情耿耿于怀，在他看来他们显得比他更了解他的国家，所以他不介意听到西吉奥库向他作出这样保证，只是现在他对世界银行催促他赶紧回国的动机更加感到怀疑了。

“在控制排队热的工作上你干得很不错，不过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该放松警惕。英语里是怎么说的？”统治者说，“自由是心里保持警惕的代价。”^[3]

“谢谢您，全能的大人，感谢您信任我的能力。”西吉奥库说，他很清楚统治者把这句英文谚语说得颠三倒四。

“没错，西吉奥库。我还要再考验你一次。我想叫你想出一个清偿债务的方案，以偿还到目前为止你从通天塔计划里捞到的钱。还有一件事情，去美国之前我吩咐你找遍全国，想尽办法把那个叫尼娅薇拉的女人找出来。现在我已经回来几个礼拜了，还是没有人来告诉我她已经被关押起来了。如果你以为我会给你解除这个差事，那你最好再想一想。不要忙着嫉妒别人的能力，先去把那个女人给我带来。那样我就会让你的日子好过一点。助理高级警督会协助你的。就这么说定了。如果你把那个女人带来了，我甚至可以把你欠我的钱都一笔勾销。”统治者冷冰冰地说。

西吉奥库心想统治者可真是运用胡萝卜加大棒政策的高手，不过他已经很庆幸了，自己没有被罢免掉国务部长的职务，恩卓亚也仍旧对他忠心耿耿。只是一想到卡尼欧若得到了提拔，还成了一个特别行动小组的头儿，他就感到恼火。他能够想见到以后他们只会不停地争斗下去。

“全能的大人，我想明确一下管辖问题。卡尼欧若应当向谁报告工作？”

“卡尼欧若的行动组隶属于你的部门，所以大部分时间他都要向你报告，在我认为的合适的时候就向我报告。清楚了吗？”

“清楚了，阁下。”西吉奥库说，不过他还是看得出自己的手被捆住了。

“之前我是怎么跟你们说的？”说完统治者又自己作答道，“我知道谁才是国家的真正的敌人。”他停顿了一下，逐一打量了他们的脸，最终目光落在了马乔卡利的脸上，“我要告诉他，”他一边说，一边像是指认凶犯一样冲马乔卡利摆着手指，“无论他在哪里，他或许以为自己很狡猾，

其实.....”

愤怒让统治者一时说不出话来，仿佛他经受过的一切痛苦、困难和羞辱都一股脑地涌上了他的心头。

马乔卡利不清楚统治者想要说什么。一开始，看到卡尼欧若爬了上去他感到很开心，这就意味着西吉奥库实质上被降级了。而现在，那根摇晃的手指又指向了他.....？

“有什么问题吗？”统治者问道，他在争取时间，好让自己平静下来。

卡尼欧若站了起来。他志得意满地看了一眼西吉奥库，又看了一眼马乔卡利，最后将目光落在了塔基里卡的身上。塔基里卡不知道等待着自己的是什么，看着他那副畏缩的模样卡尼欧若更开心了。他趁机请求统治者让他成为通天塔计划的正主席。

“我谨代表我自己和其他所有人说话.....”

“代表你自己就行了.....”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异口同声地驳斥道。

“好吧。就代表我自己，以及每一个懂得爱国主义含义的人，我要再说一遍我曾经说过的话。全能的大人，您会记得我曾说过如果飓风同时把上帝和您的帽子从你们的头上吹落了，那我会首先去捡您的帽子。我知道您警告过我们不要把您和上帝相提并论，可是，我的主人啊，我就是情不自禁地想这样做。非常感谢您，阁下！我有一个小小的请求。我可以说吗？”

“上帝都说了，‘你们祈求，就给你们。’”^[4]

“通天塔计划副主席该怎么办呢？”

“他还是要向主席报告。”

“正主席是谁呢？”卡尼欧若问道，他几乎有十足的把握统治者会叫他出任正主席一职。

“多谢你提到这个问题，我差点把这件事情给忘了。请允许我向您介绍中央银行行长。”统治者说。

所有人都把目光投向了门口，想看一看新上任的银行行长。他们没有看到一个人从门外走进来。

“提图斯·塔基里卡，我的新一任中央银行行长，以及通天塔计划的终身主席，请你站起来，让大家好好地认识一下你。”

所有人都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就连塔基里卡也先是回头张望了一眼，仿佛在场的还有一个人跟他同名同姓。意识到统治者说的就是他，他立即毕恭毕敬、感激涕零地跪倒在地上，他的高升将产生的影响令其他人都感到惶恐。

“神圣而全能的大人，我真不知道该如何感谢您。您就是为我们这些凡人带来公义，在绝望的地方撒播希望，甚至能让人起死回生的神。叫我如何报答您的大慈大悲？我要重申一遍我的誓言：从今往后，您的敌人就是我的敌人。”塔基里卡说。

卡尼欧若找到了机会，他要表现出在得到高升时他比塔基里卡更知道感激统治者。他站起身，一个箭步蹿到了大厅中央。

“打倒统治者的敌人！”他高声喊道。

“打倒全能的大人的所有敌人！”西吉奥库喊道，他可不愿落在卡尼欧若后面。

“打倒最全能的统治者的每一个敌人！”不甘心被排挤出赞美诗合唱班的马乔卡利也附和道。

这几个人或许在一遍遍地将誓言抄写了七天七夜后已经疲惫不堪了，但是此刻他们的对手又为他们注入了新的活力，他们全都站在那里，竭力地用声音压倒对方，大声嚷嚷着自己有多么痛恨统治者的敌人。他们本来会继续下去，因为每个人都唯恐最后一句话的机会被别人抢走了。但是统治者冲他们大喝了一声，“打倒你们所有人！”听到这句话他们瞬间就闭住了嘴，朝各自的座位退了回去。

卡尼欧若、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没有继续往前多走一步，他们都突然停下脚步，恐惧得僵在了那里，一个个都瞪大了眼睛盯着出现在眼前的一幕。塔基里卡、阿盖、卡海伽与恩卓亚也转过身，想看一看是什么东西能让他们三个人全都愣住了。

后来阿盖对听众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就连统治者似乎也受到了震动。如果你看到白蚁就在你的眼前在地板上筑起一座座蚁丘、一堵堵墙壁，你难道不会感到震撼吗？统治者就像我一样清楚这就是乌鸦魔法师在作法……”

白蚁在房间里成倍地增加着，多到了令人恶心的地步，看着这一幕统治者再也无法对乌鸦魔法师的力量视而不见了，这股力量已经对老百姓眼中无所不能的他构成了威胁。这个巫师一直在羞辱他，管他叫女人，甚至宣称他怀孕了，还点燃了排队的热潮，还怂恿妻子们起身反抗自己的丈夫，而现在，无穷的白蚁在他的府邸堆起一座座土丘！不能再让这个逍遥自在的人在这个国家四处流窜了。也不能让他拥有统治者没有的力量！他要逮捕他，奉承他，许给他各种各样的诺言，就这样软化他，直到他交代出自己的秘密：怎样培育出发财树，怎样用镜子占卜。将魔法师的法力吸收到自己的身上后，他就要把他打入地牢，叫他作茧自缚。现在，统治者打算让自己成为头号巫师。

怀着满腔的怒火和期待，统治者命令卡尼欧若、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站起来：

“不管你们谁有耳屎，都掏干净，把我要说的话给我听清楚喽。马乔卡利，把乌鸦魔法师给我带来。由高级警督阿里盖盖·盖瑟利协助你，可别给我带来一个缠着裹尸布的魔法师，要给我活着带回来，但是要给他戴上镣铐。你们三个：从今天起我就要看到结果。我要看一看谁会第一个完成任务！”

卡尼欧若、西吉奥库同马乔卡利对这场看谁能先拔头筹的三方竞赛都很认真，虽然显得没有那么紧张，预期的结果也没有那么刺激，但是他们那股认真的劲头几乎就跟他们在比赛抄写誓言时一模一样。对于这场竞赛统治者什么也没有说，但是他们三个人都觉得胜利者将会得到一份激动人心的奖品，失败的代价将是致命的。

统治者打发走了其他人，只留下刚刚任命的中央银行总裁。他对自己的这个决定很满意，自从出访世界银行以及灾难性的出访美国，最终空手而归以来，他终于又完全控制住了局面。

“现在，提图斯总裁……”他露出了笑容，欣然等待着塔基里卡能敞开心扉给他提供建议。

13

一天，一个骑着摩托车的男人来到了埃尔代里斯警察总局，他要求立即见到警察局局长。他长发披肩，胡子到了膝盖，身上的衣服更像是一堆破布头，他的那辆摩托车经过风吹日晒，上面的油漆早就不见了，不过凑近看一看，你还是能想象得出当初应该是红色的。

要不是他亮出了自己的警徽，谁都不会相信他是一名警察，警察局局长在他身上不会多花哪怕一分钟的时间。面对大家的困惑，他说自己就是之前被派往全国各地向人们宣讲排队有好处的五名骑警中的一位。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情？有人问他，他也记不清究竟是多久以前的事情了，也记不得自己已经出来了多长时间，他只知道上级嘱咐他没有完成任务就不要回来。当被问及其他四名骑警去了哪里的时候，这位长胡子的骑警说他也不知道他们去了哪里，如果他们还没有回来的话，那么显然他赢得了这场比赛。什么比赛？警察局局长问他。当然是延长排队的比赛啊。长胡子骑警似乎被这个听上去毫无意义的问题激怒了，毕竟他还有更重要的消息等着汇报：在中部地区，中小学的小孩子们追随着大学生的脚步，也开始排起了队，他们之所以排队不是为了食堂里的饭食，而是要求获得更多的书、更多的教师，和能够让他们了解自己的祖国以及这个国家同世界的关系的教育。这是以前排的，还是新排的队伍？他说，坦白说新队伍和老队伍之间没有什么明显的区别，所有的队伍都看不到头，也望不到尾。警察局局长立即赶去向西吉奥库报告这个消息，后者随即就向统治者作了报告。一开始统治者愤愤地皱起了眉头，那副神情仿佛是在说，你跟我说的都是什么鬼话？突然他想起纽约的世界银行告诉过他在他的国家人们在全国各地宣扬着排队的价值，他认为正是这件事情让他的出访突然宣告结束了，甚至有可能害得他失去了通天塔计划的贷款，现在他终于意识到进行这种煽动活动的正是他的

警卫。他命人枪毙了长胡子骑警，又命令情报部长大本·曼波在广播里宣布这个消息，以警告军队和警队中的其他不法分子。

长胡子骑警原本会被处决，但是他告诉行刑队他们不应该就这样杀死统治者的信使，他们应该先读一读他出于安全考虑缝在自己外套内侧的字条。果然，警察找到了字条，展开字条后他们看到抬头处写着“统治者的信使”，下面的一行字是“致我在中部地区的信使”，接着就是对长胡子骑警下达的指示，走遍该地区扩散排队的福音。信上还说统治者就喜欢响应这一号召的人，最重要的是，在信的结尾处还有统治者清晰可辨的亲笔签名。警察局局长将这件事情报告给了西吉奥库，后者想起的确写过这些话，于是他将字条交给了统治者。看到信上署着自己的名字，统治者便撤销了之前的命令，并说应该告诉这名骑警统治者希望宽恕他。他应该离开这里，把头发剪短，开始不带薪水地无限期休假。长胡子骑警苦苦哀求着，他说自己一直尽忠职守地贯彻着统治者的精神，执行着统治者的命令。在他的哀求下，统治者又同自己的参谋们商议了一番，最终统治者向他保证经过几个月必要的休息后他就可以恢复原职，并以公路专家的身份接受卡尼欧若的领导，以防将来有必要对中部地区的学生实施监控。

14

卡尼欧若无法相信自己的运气竟然这么好。以前他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搜查，也不知道该怎样着手。现在呢？他极度痛恨大学生，他们的激进主义从他身边夺走了一位贤良的妻子。如果尼娅薇拉没有掺和学生政治活动，现在她或许就在他的呵护下过着踏踏实实的日子。他思忖着这个疯狂的骑警带来的消息。流产的大寿庆典上冒出的那些蛇就是这些学生策划的，近来出现的排队热潮也绝对是他们在搞鬼。卡尼欧若想起就连统治者都说过学生和青年人会导致很多政府的垮台。他突然想到了一个办法，一个简单却行之有效的办法。镇压大学生，各种理由的排队都要停止。他该怎么做呢？学生都被洗脑了。清空他们满脑子愚蠢的念头，向他们灌输支持国家的积极正确的思想。可是，要想实现这一点政府该怎么做？

卡尼欧若又想起根据最近的报告，学生要求首先在课堂上学到有关

祖国的知识。统治者不就是祖国吗？卡尼欧若立即抓起笔和纸，草拟了一份有关新的全国性课程的备忘录。阿布里亚的每一个人都知道统治者就是最高教育家，头号教师，所以从小学到大学的所有的教学机构都只能教授最高教育家的思想，必须给学生提供统治者的数学、统治者的科学（生物、物理和化学）、统治者的哲学，以及统治者的历史学，这种做法绝对照顾到了学生们想先了解一下祖国的这个要求。同时学生们也想学到祖国同世界的其他地区有着怎样的关系，这个要求也不难满足。他们会学到统治者已经出访过，以及有意出访的各个国家的地理和人口状况。至于要读的书，这也很简单。既然已经承认统治者是头号作家这个事实，全国各地出版的所有图书都必须冠以原著作者统治者的大名，凡是想要写书并出版的人都只能以统治者的名义写作并出版，统治者只允许自己的名字出现在经过仔细检查，得到“遵纪守法青年团”分队许可的书籍上。新编定的《圣经》、律法，甚至佛祖的智慧之书，或者学校学生读的其他任何宗教内容都必须附有统治者撰写的前言和概述。这样的教育体系必定会培养出具有统一知识架构的学生，而所谓统一的知识正来源于同一个源头，即统治者，或者被灌输了他的思想的人。

卡尼欧若组建了一个由历史、文学、政治学、法律、哲学和科学专业的大学教授组成的顾问委员会，这些人都是“全能青年团”的成员，听从他的指挥。他交给这群顾问一份备忘录，要求他们带着批判的眼光读一读这份备忘录，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必要的修改。教授们给他的反馈只有溢美之词：这份文件写得太好了，里面写了他们见过的最好的课程。教授们坐了下来，商量怎样才能最有效地推行这套教育方案，最后他们一致认为最好的选择就是把这个想法兜售给大学生和中学生。一旦这些学生接受了这一套——顾问委员会认为这一点确定无疑，因为这份备忘录满足了学生的所有要求——卡尼欧若就可以将这个方案提交给统治者，到那时这个方案就要变成政府正式颁布的教育政策。教授们为备忘录拟定了一个沉甸甸，但是令人难忘的标题：有关培养青年及妇女遵照国家原则及统治者哲学思想的新教育提议的卡尼欧若备忘录。

其中一位教授，一位对“附和学”无所不知的专家想出了一个办法，在各地区举办讲座，让学生和公众对新课程有所了解。第一期讲座将在埃尔代里斯举办，按照卡尼欧若的提议讲座将由他主持，他想看一看统

治者是否会亲自宣布讲座开始。

卡尼欧若的内心激荡着一股喜悦。他清楚统治者不会来参加讲座，不过他也不介意自己的名字和统治者的名字相提并论。统治者发来一封短信，一两句祝贺就足够了。

15

没有人能比遭到打劫的窃贼更容易动怒，这句古话放在国务部长西尔弗·西吉奥库的身上再合适不过了。多年来他榨取了数百万贿金，他一直不觉得这样做有什么不妥，现在统治者命他偿还他连一个儿子都没见过的钱，他却感到了心痛和委屈。他居然对卡尼欧若通过通天塔项目巧取豪夺的事情一无所知，更令他感到恼火的是当初还是他亲手将这个青年团团员送上了显赫的位置。人怎么就那么不可靠呢？他一遍又一遍地问着自己。卡尼欧若怎么会对自己的恩人如此忘恩负义？他想报复卡尼欧若，可是他不知道怎样才能给这个人造成重创，叫他受一番折磨。统治者承诺一旦他俘获尼娅薇拉，就会免除他的债务，这是他在黑暗中看到的唯一一线光亮。可是迄今为止这个女人一直把自己的行踪藏得很好，这太令他沮丧了。

一天，痛苦不堪的西吉奥库收到一张通知单，通知单上写着海关那里有一个包裹等着他去取。他派人将包裹取了回来。是他向伦敦订购的一面镜子，紧接着东京、罗马、斯德哥尔摩、巴黎、柏林和华盛顿的镜子也运到了。

看到这个好兆头西吉奥库欢喜地甩起了耳朵，幻想起自己抓住了尼娅薇拉，把她拖到统治者的面前，夸张地宣布道：您的敌人来了——您想让我怎么处理她？统治者会怎么说？你干得很好，你这位忠诚可靠的部长，你欠我的钱一笔勾销，从现在起你可以随意处置那些对你不义的人，尤其是错误地指控你在通天塔计划的投标过程中渔利的人。一丝忧虑让他的白日梦变得模糊了：镜子已经来了，解读镜子的人在哪里？乌鸦魔法师在哪里？

统治者将抓捕乌鸦魔法师的差事分派给了马乔卡利，西吉奥库对这

个安排感到不满，乌鸦魔法师已经一点一滴地了解了他的野心，或许还会将他的野心透露给他的头号劲敌。他真希望这项任务落在自己的身上，虽然他对如何处理魔法师仍旧犹豫不决。他希望魔法师已经死了，然而魔法师又是他找到尼娅薇拉的唯一希望。马乔卡利打算怎么做？针对乌鸦魔法师的抓捕工作他已经做了什么？西吉奥库知道马乔卡利不会向他走漏风声，不仅不会让西吉奥库了解自己的动向，他很有可能还要误导他。西吉奥库打定主意要先找到乌鸦魔法师。这场较量开始了。

西吉奥库组建起一支监控队伍，这支队伍要监视马乔卡利与卡海伽的一举一动，并向他报告，他要充分利用他们掌握到的一切情报。他又叫恩卓亚找来一位画家，粗略地画出了乌鸦魔法师的肖像。这幅画像将用在通缉令上，通缉令还特别注明了赏金和联系电话。出于保密的需要，这位画家只能根据西吉奥库及其助手恩卓亚对魔法师的描述绘制肖像，但是西吉奥库不希望外人知道他会在半夜三更的时候在自己的办公室里接待巫师，于是他告诉恩卓亚不必参考他的意见了。

恩卓亚也不想协助画家描绘魔法师的面孔，他唯恐自己会遭到另一位魔法师的报复。结果，他描述出了国务部长的脸，画家惊讶地看到出现在速写本上的是一张神似西吉奥库的面孔。为了掩饰这一点，画家给肖像画上了长头发和一把胡子。看到画像西吉奥库大吃一惊，居然是长着一头黑色长发的耶稣基督，而那张脸却是他的脸。恩卓亚又出了一个主意。这张通缉令应该给乌鸦魔法师本人提供一笔奖金，要想得到奖金他就必须前来自首。通缉令的标题写作“乌鸦魔法师：悬赏通缉”，在末尾还要写上一个电话号码，只有恩卓亚与西吉奥库能接听的电话。这样一来，当人们看到通缉令的时候，他们就会以为画像是提供奖金的人，乌鸦魔法师只需要现身，领取奖金就可以了。

西吉奥库不想一味地等着乌鸦魔法师把尼娅薇拉交出来。为何要把自己手里的所有鸡蛋统统放在一个巫师的篮子里？他必须想出其他办法找到她。此外，他也不想让对手们知道他也在悄悄地追捕魔法师。他要给他们放出烟幕弹，假装自己一心忙着搜寻尼娅薇拉。要想找到她，还有什么办法能比把她的新照片贴满阿布瑞里亚全国各地更有效？这时另一个问题又冒了出来：卡尼欧若刚开始为他卖命的时候给他看过一些尼娅薇拉的照片，他把那些照片弄到哪里去了？

他靠回到椅背上，心里绝望地嘀咕着一切都出了岔子。他想起了卡尼欧若编的有关他的谎话，还有塔基里卡拒绝否认了自己做过的交代。他的怒火和沮丧愈演愈烈，终于他朝前探出身子，攥紧的右手狠狠地砸在了桌子上。他停下手，抱着双臂撑在桌面上，脑门枕在手臂上。这个女人究竟在哪里？每当他觉得自己想到了好办法，终于能找到她了，一些事情就会冒出来，让她又消失在了他的视野中。他怎么连她的照片也弄丢了呢？他试图让自己平静下来，为自己的霉运伤感毫无意义，他告诉自己。最好还是动手找一找她的照片。就在这时，仿佛他的眼睛都在怜悯他，他突然看到桌子上的一沓纸下面压着一份文件，他将文件抽了出来。

西吉奥库欣喜地蹦了起来。正是卡尼欧若交给他的那份文件，文件里带着尼娅薇拉的照片。为了找一张最适合登在通缉令上的照片，他将每一张照片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唯一的问题就在于很多照片上都有卡尼欧若的身影。他与卡尼欧若毕竟做过夫妻，这些照片都是他们相互表白爱意和新婚燕尔的时候拍下的。

随即西吉奥库咯咯地笑出了声。他选中了一张尼娅薇拉与卡尼欧若在照相馆里相拥在一起的照片。他命人将照片放大，翻印了一千张。

就在寻找尼娅薇拉的同时，他找到了挫败叛徒卡尼欧若的办法。

16

马乔卡利被正式委以抓捕魔法师的重任，他急于抢在其他几个竞争对手完成任务之前完成这项任务。自从对美国灾难性的出访以来他一直感到自己手中的大权渐渐式微了，要想恢复自己原先的地位就只能依靠世界银行给通天塔项目拨款了。可是没有丝毫迹象显示世界银行会在近期内发放这笔款项。为了多少恢复一些自己对权力中心的影响，抓捕魔法师的工作就成了头等大事。他想不出该如何着手寻找乌鸦魔法师，就连这位巫师是否已经回到国内他都没有把握。他也考虑过发布通缉令，但是在阿盖的说服下他放弃了这个念头。

后来阿盖告诉大家：“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对他说人类的手根

本无法画出乌鸦魔法师的肖像。你们问问自己：乌鸦魔法师是谁？他是男人，还是女人？通过我的亲身经历，我知道他具有变形的能力，能把自己变成男人、女人，或者任何东西。他就是一股旋风。他就是一道闪电。他就是一场大雷雨。他是太阳，是雨。他是月亮，是星星。你怎么可能画出空气、呼吸、灵魂的模样？乌鸦魔法师就是为万事万物赋予生命的东西，你怎么可能画出这种东西的模样？我对他说：给我一些时间，给我充分的自由，我会找到他的。”

马乔卡利同意阿盖的说法，他将搜寻乌鸦魔法师的任務交给了阿盖。他免除了阿盖的日常工作，但是无论走到哪里，阿盖都要定期向他汇报情况。

就在两个人即将分别的时候，外交部长给了高级警督一部手机和一辆红色的摩托车。

17

阿盖不愿意使用武力，他更倾向用言语解决问题。他要用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为自己找到出路，同时也让他的听众解放自己的舌头。大部分时间里他都在步行，他也搭过平板车和驴车，骑过自行车，坐过中巴车、拖拉机、大巴车和火车，只要有人聚集的地方他都走遍了。他在市场中央、酒吧、教堂里停下脚步，告诉人们：我在寻找为万事万物赋予生命，包括说话能力的那个人。

他这番隐晦的话语会在听众中间激起争论。没错，这个人是什么东西？

渐渐地人们的辩论和激烈的争吵就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有关这个人的身份的传说、逸事和回忆。阿盖得到了大家的承认，很快人们就忘记了之前大家争执得有多么激烈，他们听着这位吟游诗人给他们讲述有关乌鸦魔法师的神奇故事。通过阿盖的讲述，现实与奇迹相互催生着。他甚至讲到了统治者，还隐约提到了能长出钱的那些植物。人们听完他的讲述后再转述给别人，转述的时候还要即兴润色一番。很快，一连串的故事就变成了众所周知的传说。经过没完没了的演变没过多久阿盖的

故事就传遍了整个阿布瑞里亚，故事变成了谣言：统治者怀上了孩子，他还有一个秘密花园，花园里种着能结出美元的植物。所以从美国回来后统治者一直躲着所有人？所以统治者不停地给各种互助项目捐款，还告诉大家这些钱都是他和他的朋友从自己的口袋里掏出来的？

在步行的途中，有一天阿盖看到一根电线杆上贴着一张寻人启事，启事上印着的肖像似乎是乌鸦魔法师的。比肖像更令他感到惊愕的是上面写的名字。肖像不是照片，更像是警方用的罪犯速写。他想起自己同马乔卡利的谈话，当时他提醒这位外交部长人类的手无法画出乌鸦魔法师的肖像，因为他是很多东西：男人、女人、孩子、某个人头上的帽子、鸟、闪电、旋风！这张画像看上去就像耶稣和西吉奥库的集合体，而且寻人启事还为乌鸦魔法师提供了一笔赏金。

这是马乔卡利的大作吗？阿盖气愤地自问道。是马乔卡利吗？委派他寻找乌鸦魔法师的马乔卡利？他就这么言而无信吗？我转身没几分钟他就把乌鸦魔法师的画像贴遍了全国。

阿盖拨通了马乔卡利的电话。外交部长不承认自己批准了这种做法，他也想知道这件事情究竟是谁干的。

“查清楚是谁干的。不过，办这件事情的时候不要忘了抓捕乌鸦魔法师这件正事。还有一件事情。现在有很多谣传称统治者怀孕了，把这些谣言的始作俑者的底细也查清楚。”马乔卡利说。

阿盖并不知道自己已经莫名其妙地成了谣言的始作俑者。我会查清楚的，他向马乔卡利保证道。阿盖又上路了，上路之前他记下了寻人启事上的电话号码。阿盖在整个警局和情报网里有很多朋友，其中一些人欠他一个人情，在乌鸦魔法师和他的法力出名之前他早就向他们透露了乌鸦魔法师的事情。很快他就查清楚了寻人启事始作俑者的底细，不过他不太在意这个消息。这一切只是有人犯傻罢了，他告诉自己。乌鸦魔法师是不会被收买的，也不会上了别人的圈套，把自己拱手交出去。他打定主意不让自己陷入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权力争斗的游戏中。他不打算理会西吉奥库的计划，他只想继续寻找能为万事万物赋予生命的那个人。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信念和希望武装了我。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如果一个劲听的话，我就会听到某个地方有一个声音在说：这个人就在这里。”

18

卡尼欧若一直想在报纸上看到自己的照片，媒体令他感到灰心和气愤，即使被提拔成了青年团高级团员，接着又出任了通天塔计划副主席，仍旧没有一家报纸对他流露出兴趣，所有的报纸都不曾刊登过他的照片。现在，在第一场讲座上看到两名记者正在安装照相机，他高兴极了。

为期一天的有关《有关培养青年及妇女遵照国家原则及统治者哲学思想的新教育提议的卡尼欧若备忘录》的讲座是将在全国各地举行的系列讲座的第一场，它的成功与否将决定很多事情。讲座被安排在埃尔代里斯的统治者大厅里举行，按照计划应该在上午十点开始。听众少得可怜，就连卡尼欧若的青年团团员们都懒得露面，他们以为这场讲座是专门为那些还没有把附和当作行为规范的人开设的。到了十一点，会场内就只剩下几位主讲人——一位附和学史教授、一位附和哲学及心理学教授、一位附和政治学教授、一位文艺附和学教授、一位附和科学教授，以及讲座的主持人卡尼欧若。他们坐在讲台上，等着有人走进来。到最后，听众就只有那两名记者。“咱们似乎活在非洲时间里。”卡尼欧若试着跟记者开起了玩笑。^[5]

直到两点，期望中的学生还是没有出现，两位记者变得不耐烦了，他们问卡尼欧若，统治者几点会来？噢，所以他们才来得这么早？卡尼欧若在心里嘀咕着。他向报社暗示过统治者有可能会主持讲座的开幕式，十分清楚统治者目前状况的他其实甚至懒得向统治者提起这件事情。卡尼欧若告诉两位记者统治者不会来了，但是他发来了一封短信。记者问卡尼欧若能否给他们一份短信的复印件，这样他们就能走了。记者的态度促使卡尼欧若决定即便没有听众也要召开此次讲座，日头不等，就连国王也不例外——他引用了一句谚语——况且他还不是国王。他建议焦躁的记者将照相机镜头对准讲台，不要对着空荡荡的听众席。他还主动表示愿意接受采访，只是要等到散会后。

卡尼欧若说在讲座结束前他会宣读总统府向讲座发来的贺信，就这样开始了讲座。他说自己还有几句话要讲。全国出现的排队热主要是由大学生掀起并推动的，不幸的是，他们树立的坏榜样得到了不少人的效仿……

没等继续说下去他就看到长长一队年轻人朝讲堂走来，他兴奋得赶紧改变了自己的话锋。

“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一直以来出现在各个地方的所有队伍都排错了，都是不道德的，”他一边说，一边示意记者将照相机对准走来的人群，“头脑聪明的人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排队，也知道自己排的队在朝着哪个方向前进，就像正要走进讲堂的这些优秀的年轻人，由这样的人秩序井然地排起的队……让我们去门口迎接他们吧。”

急于让自己的照片出现在社论对页版上的卡尼欧若太激动了，在走下讲台，走向大门口去迎接年轻人的半道上差点被绊倒了。

突然，他发现自己已经被年轻人团团围住，他们挥舞着通缉令，通缉令上印着他同尼娅薇拉手挽着手的照片。青年们高喊着：他在这儿！他在这儿！眼前的混乱令教授们感到迷惑，等看到通缉令时他们纷纷从窗户跳了出去，嘴里还嚷嚷着他们受到误导才会参加恐怖分子组织的讲座。两位记者忙着摁快门，记录着非凡的一幕：学生们捆住卡尼欧若的手，一路拽着他，有的人在后面推着，有的人大摇大摆地走在两旁，通缉令被高高地挥舞在半空中。学生们将卡尼欧若带到了最近的警察局。

卡尼欧若将自己的身份告诉了警察，警察都不相信他说的话。别再扯谎了，他们指着通缉令上的照片说道，接着又改用斯瓦希里语说：不是你拉着那个女恐怖分子尼娅薇拉的手吗？卡尼欧若也承认照片上的人的确是他，令他气恼的是他们连一句解释都听不进去，不停地用笑声打断他，尤其是在他叫他们给总统府打电话，证实他的身份的时候。终于，警察们提出给国务部长西吉奥库打电话，这位囚犯看上去惊恐极了，央求他们与统治者联系，这下子警察们对他的怀疑就更重了。

警察们最终还是给国务部长打去了电话，请示应该拿这名罪犯怎么办，西吉奥库和其他有权处理此事的领导都没有接电话。卡尼欧若在警

察局被关押了一整夜。

他的照片，双手被绳子捆住的照片出现在两家主流报纸的头版上，在他的照片旁边配发着那张通缉令的照片。两条新闻的标题都是“学生将尼娅薇拉的同伙缉拿归案”。

令人啼笑皆非的是，正是这张照片和报道让卡尼欧若没有继续在牢房里待下去。一看到报纸助理高级警督卡海伽就拨通了总统府的电话，问对方他的上司为何会被捕，他应该怎么做。统治者下令立即释放卡尼欧若。

被问及通缉令的事情时，西吉奥库宣称自己没想加害卡尼欧若，他的兴趣只在于抓住尼娅薇拉，不幸的是他只有一张这个女人的照片，就是她拉着卡尼欧若的手的那一张。统治者还是头一次听说卡尼欧若同尼娅薇拉的关系，用他的话说就是，事情并非像看到的那样简单，我要将此事一查到底！不过，他还是命人将卡尼欧若的照片从通缉令上撤了下来。

卡尼欧若总是告诉别人自己是被双目失明的祖母抚养长大的，在他还是婴儿的时候他的父母就双双离世了。其实在他小时候过世的是他的祖母，看到他被人拖着走在大街上的照片后年迈的父母就从乡下的小村子赶到了首都。被捕事件发生的几天后报纸上就出现了卡尼欧若的父母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寻找他的照片。卡尼欧若遭到了进一步的诋毁。

尽管从监狱里被放了出来，但是照片第一次出现在报纸上就令自己蒙受奇耻大辱，对于这个事实卡尼欧若始终耿耿于怀。

19

经过这场煎熬，卡尼欧若将西吉奥库、学生和报纸视为与他作对的大联盟，他更加打定主意要对这些人进行报复。他先是放出受他指挥的暴徒，无论在哪里，一见到学生便将学生痛打一顿。这种做法酿成了一起全国性的丑闻，但是他并没有就此罢休。为了打击西吉奥库，他决定试一试亲自出手逮捕尼娅薇拉，让西吉奥库没有机会赢得这场竞赛。要

想抓到尼娅薇拉，他首先就要抓到乌鸦魔法师，他一如既往地坚信魔法师与尼娅薇拉两个人有着某种关系。此外，他还能从魔法师那里搞到有关参加人民法庭的那些妇女的情报。

卡尼欧若设计了一份寻人启事，启事上最显眼的就是根据他多次同魔法师见面的记忆绘制的一幅模模糊糊的画像。在启事的底部他请求巫师通过电话同他取得联系，就目前波及全国的丈夫挨打事件回答几个问题。

他吩咐卡海伽严密监视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窃取他们各自对抓捕尼娅薇拉与魔法师的计划。他还委派卡海伽负责销毁西吉奥库的所有通缉令，在各处换上他设计的寻人启事。他给了卡海伽一辆黑色的摩托车，好让他随意选择高速路或者乡间小道。卡海伽决定减轻压在自己肩上的重担，他要偷偷地跟着阿盖，充分利用阿盖找到的一切情报。

西吉奥库发动了反击。他扒掉了卡尼欧若的寻人启事，重新贴上了自己的通缉令。一场海报大战开始了。西吉奥库给了恩卓亚一辆金色的摩托车，命他专门监督海报大战的情况，恩卓亚认为对于执行新职责的最有效的办法就是偷偷地跟着卡海伽。

20

叫很多学生伤筋动骨地吃了苦头之后，再加上又相信自己有能力在海报大战，以及同两位部长的竞赛中获得胜利，卡尼欧若现在把注意力转向了媒体。只是他还没有找到惩罚记者的好办法。

机会自动送上了门。中巴车和大巴车开始了罢工，以抗议新颁布的法令。按照这项法令，乘客在登上一切公共交通工具之前不得排队。似乎乘客一直无视队伍不能超过五人的规定，还在继续排着长队。新法令要求人们要推推搡搡地挤上车。罢工使得全国几乎陷入了瘫痪，尤其是几个大城市，到最后工厂企业的老板们都开始抱怨说自己的生意被毁了。这种局面促使政府对法令进行了修正，既允许推推搡搡，也允许排队上车。在这里乘客排着长队，在那里乘客你争我抢地往中巴、大巴和火车上挤。最重要的是本来就希望出现混乱的政府减少了新客车营业执

照的发放量。这个计划也波及了原先殖民政府建造的铁路交通系统，铁路遭到了破坏。混乱占了上风，人民自发维持秩序的一切努力都被统治者的政府视为对当局的挑衅行为。

在罢工的高潮阶段，有条件的人将计程车当作了日常交通手段，卡尼欧若听说扛着照相机等物品——当然还有他们的笔和笔记本——的记者在机场的地面交通终点站排起了长队，他甚至懒得查清楚这些人究竟是什么人，他们在机场究竟在干什么。他立即派出暴徒，也就是他控制的爱国公民，对记者们发动了突然袭击。突然遭遇到暴徒们冷酷狂暴的袭击，记者们立即四散逃走了。

卡尼欧若尽情享受着自己从记者和媒体那里赢得的胜利，他感到心中喷发出一股喜悦。

21

之前世界各国各地的媒体就纷纷赶来报道流传甚广的统治者怀孕的消息，现在他们又在报道中指出有组织的暴徒对前来核实这一传言的人民群众发动了攻击。报道不仅没有熄灭外界的好奇心，有关忠于职守的记者在统治者机场四散逃窜的新闻报道和电视画面吸引来了越来越多的媒体：传言肯定属实，外界都这样认为。毕竟统治者彻底从公众视线中消失了。情报部长大本·曼波对外界的断言提出了谴责，他的举动加剧了谣言的进一步扩散。不断有大批记者蜂拥而来，所有的酒店都住满了，记者们就在大草原的一座座土丘之间搭起了帐篷。土丘又多又大，一些眼尖的人不禁感到疑惑，什么样的蚂蚁能堆起这样的土丘？于是他们又开始报道阿布瑞里亚的这种奇异景象。报道又吸引来了游客。到目前为止，除了以性爱为名的海滩和动植物，庞大古怪的蚁丘和一起超乎寻常的怀孕事件成了新的旅游热点。统治者为旅游业的急剧增长做出了贡献，他本人却对这种状况感到怒不可遏：对于他的身体状况在美国期间他们还设法保守住了这个秘密，反倒是在阿布瑞里亚，在他的话就等于法律的地方这件事情却变成了全世界的话柄。他的男性雄风遭到了沉重的打击，对于魔法师的留言带给他的痛苦他当然要怪罪于马乔卡利。

正在气头上的时候他接到了美国大使加布里埃尔·杰姆斯通的电话，

对方要求他接待一下美国总统的特派代表。一切开始好转了。或许这位特派代表是代表美国这个超级大国前来为他在美国遭受的待遇表示歉意。他考虑过拒绝同特使见面，以表达自己对访美期间发生的事情感到不满，最终他还是觉得这样做并不明智。没有什么可轻视的，对方的道歉应该很动听。

22

大使加布里埃尔·杰姆斯通陪同着特派代表一起来了。全能的统治者在埃尔代里斯的总统府接见了对方，一起参加会晤的还有包括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在内的几位部长、刚被任命的中央银行总裁提图斯·塔基里卡、传记官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另外还有两名从统治者的特别行动小组里选拔出来的摄影师，按照指示他们要拍下来宾进入总统府和离去时的照片。至于其他照片，例如统治者接待来宾的照片，都要用没有装胶卷的相机拍摄。

看到统治者膨胀起来的身体，到访的客人并没有流露出惊讶的神色，特使开门见山地谈起了正事。华盛顿方面以及其他主要工业化民主国家的中央政府派他来转达他们对阿布瑞里亚国内发生的事情的关心，尤其是对国际媒体成员无缘无故的袭击。他们还对这个国家反复出现的排队热表示了关心，尤其是排队问题的反对者和支持者之间的小规模冲突。他们担心阿布瑞里亚的法制体系面临着全面崩溃的危险，对阿布瑞里亚人民来说最可怕的莫过于国家落入为非作歹之人的手中，成为恐怖分子的庇护所。

从特使的嘴里听到“排队问题”这几个字，统治者感到自己遭到了训斥，对方是在指责他无法控制住自己的臣民。他讥讽地大笑了起来，打断了特使。他说阿布瑞里亚政府已经为外国新闻媒体遭遇到的不便道过歉了，他也对市民发出了严厉的警告，提醒他们不得再让西方记者遭遇哪怕丝毫的不便。不过，现在需要换位思考一下。彰显秩序、组织和纪律的排队是彻头彻尾的西方观念，他们不应当忘记现在他们是在阿布瑞里亚，在非洲，这里的人民更多地受着情感，而不是理性的指引，因此对阿布瑞里亚人来说争抢是“自然而然的事情”。“您的大使应该告诉过您我们的人热情好客、心胸宽广，就是脑子里没有塞满各种概念，所以

我们热爱跳舞，喜欢开门迎客。可是，客人要按照主人定下的待客之道行事。所以，身在阿布瑞里亚，就得像阿布瑞里亚人那样办事。”统治者说。

统治者继续向客人保证说对于未经批准的队伍他们用不着担心，也不必怀疑他制止这种现象的能力。说完他便停下了，派人叫来了军队和警局的负责人，他想让他们为客人粗略地讲一遍在他的要求下他们已经采取了一定的措施，给了未经批准的队伍，尤其是妇女队伍一些令他们终身难忘的教训。事实上统治者并没有给武装部队领导人发言的机会，他自顾自地继续说着。他提醒大使和特使应当记得他在出任阿布瑞里亚总统之初的所作所为，美国似乎已经忘记了在冷战初期正是他镇压了阿布瑞里亚的共产分子叛乱。

“你们听到我笑了，或许你们想知道我为什么发笑。一个超级大国竟然如此健忘真是让我感到有些不解。”他继续说道。

想当初在短短七天的时间里他就除掉了七千七百个市民，这些人在各大城市举行抗议活动，要求政府进行社会改革，他们的行为对国家的稳定造成了威胁。想起往事自豪感在统治者的心中油然而生，他告诉自己要抓住机会，向对方表明他没有忘记如何运用铁腕策略对付唱反调的人，从而同老朋友重修旧好，赢得他们的信任。

他不慌不忙地说：“以前我怎样对付共产分子，现在我就能用同样的手段对付恐怖分子！”说完他将目光转向了军队和警局的负责人。

“没错，我们在等待着这群散兵游勇的到来，最早是一名摩托骑警向我们报告说他们已经接近首都了。接下来我们就要用装甲车和新式武器将他们包围住。那些武器还是以前你们出售给我们的，有些年头了，不过对付手无寸铁的平民还是绰绰有余的。”军队领导人说。

“一场全国性的大屠杀。要在电视上播出。直播。”警方负责人怀着明显的自豪补充道。

“你们已经听到了当事人自己是怎么说的了。”说完统治者将目光转向了特使与杰姆斯通大使，“一切尽在掌控中，用不着害怕会对你们和我

们的利益造成威胁的那些人，炮火在等待着他们。”他接着说道。

特使清了清嗓子，说：“您其实已经提到了我们的总统希望我能与您进行协商的一个问题。西方和文明世界永远对您在挫败邪恶帝国的斗争中发挥的作用心存感激，现在我们要开始着手新的使命，建造一种世界秩序。所以现在我要拜访我们的每一位朋友，告诉他们与世界保持一致的步调。传道者说过，凡事都有定期。^[6]奴隶制一度也没有什么问题。它完成了任务，当它无法继续创造资本的时候，它便萎缩了，自然而然地消亡了。殖民主义也没有什么问题，它传播了共享资源和市场的工业文化，但是现如今再想复兴殖民主义就大错特错了。冷战一度主宰着我们对国内和国际关系的任何一个计划。可是冷战已经结束了，我们现在正处在冷战后的时代，我们的考虑受着法律和全球化需要的影响。一言以蔽之，资本的历史就是对自由的寻找。自由在扩张，现在它有了登上全世界这个大舞台的机会，它需要一个民主空间让它迈开脚步，这是它自己的必然需求。所以，我来这里是来敦促您开始考虑一下将您的国家转变成民主社会。天知道！或许在您的祝福下，您的某些部长甚至有意组建反对党。”

“不，不，”部长们急忙异口同声地说道，“在阿布瑞里亚我们知道只有‘一个真理，一个党，一个国家，一位领导人，一位上帝’。”

“你们的观点和我们的其实大同小异，让我向您阐明我们的立场吧。我们不可能在旧的冷战政治体系下建立新的全球经济。我们想说的是，多个政党，一个目标——一个自由稳定的世界，在这样的世界里货币可以跨越国界自由流通，这样的世界里不存在过时的民族国家被引入歧途的民族主义所建造的樊篱。我们的目标就是开放全世界的资源和能源。你们这些国家和国民都将从中受益。”特使解释说。

当着部长们的面受到一番说教令统治者感到愤怒，他把他们叫来是想让他们亲耳听一听一位特使向他道歉。他们不仅没有听到“对不起”，反而听到他被训斥了一番，对方还吆五喝六地给他下了命令。他强忍着心头的怒火，他不知道自己同华盛顿、伦敦、柏林和巴黎的关系怎么会变得这么糟糕，糟糕到逼得他们专门派了一位特使来当着他的内阁部长们的面对他进行一番苛责。在冷战的那些年月里，他们常常盛情称赞他

能快刀斩乱麻地让成千上万的同胞永远闭上嘴巴。现在呢？就算他向他们保证自己准备像从前那样再一次为他们卖命，他们却只是给他上了一堂关于克制和新的全球秩序的课！尽管受了伤，他依然保持着自己的尊严。他必须向自己的部长们表明他不惧怕这位特使，哪怕他是西方世界派来的。

“特使先生，我想让您知道我们的国家是一个独立的国家，我们不允许自己一直受到西方的命令。我们已经对殖民主义说再见了，让它留在污秽的二十世纪的历史里了。我想提醒您我们是在非洲，我们也有我们自己的非洲式统治方式。适合美国和欧洲的民主制度并不一定就适合非洲。我国有一句老话，人不会按照邻居的需要盖房子。正如你们美国人说的，我们不想‘跟别人比阔’。”

“我们是您的朋友，坦诚布公的交谈能加深友谊。”特使回答道。

“那就让咱们求同存异吧。”说完统治者用有些不耐烦的口气问对方他来阿布瑞里亚是不是只是想说这些的。

特使说实际上他还带来了一条口信，只是恐怕这条口信只能让统治者一个人听。他一边说，一边不安地瞟了一眼诸位部长。

统治者原本指望着对方能当着部长们的面向他表达歉意，特使刚一来就向他道歉的话就能够减轻他在美国期间当众受到的羞辱。不过，现在他还是露出了喜悦的神色，部长们终于可以看到他和美国还是那么亲密，以至于全世界最有权力的总统派来的特使要单独给他转达一条口信。

部长们退出了房间。特使没有浪费时间说客套话：

“正如几分钟前我说的那样，朋友之所以是朋友就是因为他们能对此畅所欲言。所以我的总统才会派我来这里，因为他和西方各国的领导人都对有关您的身体状况的报道感到担心——您也知道，呃，有些想法很难用语言表达出来。阁下，我相信您也知道我想说什么：促使世界各国媒体纷纷拥向你们国家的谣传。我们也听说了您考虑建造，或者说培育一种能繁殖出美元和其他西方货币的造币植物。我相信您清楚任何未

经授权的印制及发行美元的行为不仅触犯了国际法，而且会破坏我们美国经济和全球经济的稳定，西方社会是不会容忍这种情况的。当然了，我们根本不相信有这回事，这些谣传也不值得我向您求证它们是否属实。不过，还是有几件事情我们不太清楚。您曾公开表示要建造一种当代的巴别塔，您将这个计划称作‘通天塔’。您在西方社会的朋友想问您一个问题：全能的阁下，您可曾考虑过慢慢来？我的意思是，比如歇息一阵子，度个假之类的？我想你们的祖先曾经说过老人要把智慧的火炬交给年轻人。您有一批年轻的部长，他们爱您，又跟您有着一样的远见卓识。他们在我们面前也是这么说的。我们不禁想问您——总统叫我务必告诉您这只是朋友们对您的建议——您为何不让自己轻松一下，将总统的职位让给这些年轻人中的某一位，这样他们就能让您从日常的压力中解脱出来？你们的祖先道出了年岁和智慧的核心问题。您可以成为一位政坛长老，将您从自己长期从政经历中的建议和意见提供给其他人。”

假如这位特使是阿布瑞里亚人，他必定当即就会看到行刑队出现在他的面前。统治者太明白他们想对他说什么了：他已经太老了，没有能力治理国家了。只是他们的立场令他感到不解，他们的建议听上去显然是自相矛盾的谜语。他们警告他不要滥用武力，几分钟后又说他已经没有能力行使权力了！他们怎么能先是叫他不要派兵镇压自己的人民，接着又说他已经老得干不动这些事情了？他真想把他们赶出去。他拼命保持着镇静，他想知道在他们的心目中他的继承人会是哪一位部长。

特使以为统治者被软化了，正在认真考虑他的提议，于是他抓紧时间让提议变得更加吸引人。

“谢谢您，即使只为了您能对我的建议加以考虑。阁下，您充满智慧，西方社会向您保证您会带着全部财产退休，您的家人和朋友都会毫发无损。我们甚至还会让您的财富得到成倍的增加。此外，我们还保证您的继任者会颁布一条法律，以确保您永远不会因为在任职国家元首期间参与的任何行动受到审判。当然了，如果您觉得自己有必要移居到其他国家，也会有人为您安排好一切的。”

“我得向您说一声谢谢，因为您说出了真相。我们这些当统治者的都很自负，我们从来意识不到年纪在敲门，接着就舒舒服服地栖居在了我

们身上。”他拖着疲惫的声音继续说道，“不过，相信我，我也常常考虑卸下领导国家的重担，这样我就有时间和我的孙儿们共享天伦之乐了。问题就在于我不知道究竟应该把大权交给我身边的哪一位年轻人，好让他指引着这个国家朝着正确的方向继续前进。”

听到统治者的回答特使很欣喜，他随意地用马乔卡利的名字当作了例子。

“在您上一次出访华盛顿期间他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年轻，似乎脑子也很够用。他热爱您的哲学思想。他不动声色，考虑问题很理性，我们这些西方人同他打交道肯定没问题。不过，这只是您的朋友自己的观点，挑选和培养继任者的事情当然完全取决于您。”

统治者的脸上保持着平静，心里却只想把自己的权杖朝客人砸过去。他的病，他的身体的膨胀会不会是这些人搞的鬼？没准他们在他的饭里下了什么药，很有可能就在华盛顿的那场祷告早餐上，他们这么做就是为了用男人怀孕的罪名暗中削弱他的地位。

“我的座右铭是‘是朋友就该直言相告’。”说完统治者轻轻地笑了一下，“不过，我相信你不会指望现在我就能给你一个答复。我肯定要考虑一段时间。请你向你的总统转达我对他的祝福和感谢，告诉他尽可以相信我依然老当益壮，精神矍铄。”

特使与杰姆斯通大使告辞了，他们觉得自己成功地完成了任务，直言不讳地转达了西方社会对统治者的警告、威胁和希望。他们也很欣赏统治者的反应，后者甚至还表现出了一丝幽默。

统治者可不这么想。一时间他怀念起了冷战时期，那时候他将各方势力玩弄于股掌间。现如今呢？世界上只剩下一个超级大国，它只知道让别人向他献媚，从来不知道如何讨好别人。不然，莫不成是他误解了特使的意图？

这天夜里统治者回想着白天的谈话，某些巧合突然令他感到有些蹊跷，尤其是特使提到怀孕和年龄的问题，尽管他还在其间穿插了非洲谚语。完全是巧合吗？美国人、马乔卡利，还有乌鸦魔法师，他们联手

了？他苦笑了起来。这里是阿布瑞里亚，不是美国，我才会笑到最后，他用英语说道。他知道阿布瑞里亚只有一位统治者，他的名字叫作“阿布瑞里亚统治者”。在他登上了权力宝座的过程中美国或许帮助过他，但是现在已经不是二十世纪了，现在他要自己当家做主，他再也不会让美国人来告诉他应该什么时候退位了。

想明白了一切，他终于平静下来了。

他要叫西方选中的继任者马乔卡利立即将乌鸦魔法师活着带到他的面前。他还从来不曾如此强烈地想要占有这位魔法师的法力。

[1] 原文为斯瓦希里语。

[2] 出自《新约·马太福音》。

[3] 原文为“自由的代价就是永远保持警惕”（The price of liberty is eternal vigilance），统治者说成了“The price of internal vigilance is freedom”。

[4] 出自《新约·马太福音》。

[5] “非洲时间”是一个文化概念，指非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的人民对时间持有的比较悠闲、散漫的态度，在一定程度上这是一个带有贬抑的概念，尤其是同严格恪守时间的西方生活方式相对。有时候这个概念也被称为“黑人时间”或“加勒比海时间”。

[6] 出自《旧约·传道书》。

第三部分

1

没有人知道他是否回到了阿布瑞里亚，还从来没有一件事情能像他从美国逃走一样激起这么多的争论。可是，乌鸦魔法师真的逃走了，或者只是消失了？就连阿盖也说不清楚，说到他们去了纽约机场，却看不到乌鸦魔法师的人影时，他就会停下来，回味起当时的痛苦和悲哀。他的悲伤很有感染力，听众们立即安静了下来，互相打量着，仿佛是在问怎样才能让他打起精神。他们会给他买一两瓶啤酒，伙计，润润嗓子吧，然后催促他继续讲下去，再多讲点吧。听过故事的人回家后，为了打发夜晚的时光就会讲起一个酒鬼宣称乌鸦魔法师失踪的时候自己就在美国的故事，接下来他们就讲述起了他们自己有关魔法师的传说。就这样，阿盖的每一位听众都讲出了新的故事，而且每个人都固执地宣称自己的版本才是最权威的。有的人还用自己心目中最神圣的东西发誓说自己确信乌鸦魔法师被美国移民局羁押了，因为他没有合法的签证。他们错把他送上了飞往秘鲁的飞机，秘鲁当局不允许他入境，理由当然是因为他没有签证，结果他们又把他送上了开往新西兰的飞机，在那里他的运气也同样差，就这样一个国家接着一个国家，不停地飞来飞去，下了飞机，又上了另一架飞机，就这样他的阅历越来越丰富，尽管他不能踏上任何一个国家的土地，到最后他还是走遍了世界各地，从莫桑比克到蒙古，从哈萨克斯坦到喀麦隆，从坦桑尼亚到塔斯马尼亚，从夏威夷到香港，从印度到冰岛，从肯尼亚到朝鲜，一个没有家的人，一个世界公民。另一些人说事情不是这样的，乌鸦魔法师从一个国家辗转到另一个国家的说法根本不是事实，他们断言美国移民局只是把他关了起来，因为他没有证件表明自己的身份和来源地，直到今天他还被当作恐怖分子嫌疑犯关在监狱里，要不然就是在纽约的街头被黑社会杀害了，因为他拒绝把发财树的秘密告诉他们。

没错，乌鸦魔法师的确还在美国，还有一些人会这样说，但他不在监狱里，除非你把中小学和大学算成监狱。他被招进了一所巫术学校，目前他正在努力争取有关古代和现代巫术的比较巫术学博士学位。其实

还有什么能吸引他回到这里呢？一个道路崎岖、抢劫横生、致命病毒肆虐、医院缺乏药品、四处蔓延又毫无缓解迹象的失业问题、每天都充满不安全因素的生活、随处可见酗酒现象的阿布瑞里亚？没错，领导人扼杀了希望的阿布瑞里亚？他就应该待在美国，掌握那些能够发明出传真机、互联网、电子邮件和夜视技术的巫术，能够创造出培育人类器官，甚至能完整复制动物或人类的实验室的巫术，能够发明出驱使自己走向战争和其他世界的神奇物品的巫术，掌握能让美元统治世界的巫术！有些人会说“阿门”，哪怕这句话有时会引起更多的争执：你为什么要说阿门？你在阿门什么？

有关乌鸦魔法师在美国的不同说法为了占上风争得不可开交，不过所有的说法都有一个共同点，它们都在试图解释为什么就是找不到乌鸦魔法师，尽管有关他的海报贴遍了全国各地。各种版本的故事都提出了同一个问题——在阿布瑞里亚这个人能藏到哪里去，以至于躲过了统治者无处不在的耳目和爪牙？

好吧，好吧，一些人会喊叫起来，咱们还是不要七手八脚地乱掺和了。咱们就听着吧，一个接一个的故事听下去，不过咱们也要对讲故事的人劝一句，盐多饭难咽啊。

这些传言究竟有没有真实的成分？之所以存在这种疑问就是因为大多数人的消息来源都是阿盖本人。即使各种说法千差万别，阿盖总是会信誓旦旦地说所有说法都是真的，他还辩解说正如大洋的水来自于不同山川孕育出的河流，人们可以谈论小溪、河流、大海和大洋，但是每个人其实谈论的都是水，关于乌鸦魔法师的不同说法也是这个道理。

阿盖的解释又唤醒了听众对答案的热情，促使他们又追问了起来：究竟出了什么事情？他们会这样问，大伙的目光全都集中在了阿盖的身上。

2

从美国回到阿布瑞里亚的时候乌鸦魔法师卡梅特原本打算直接回家，跟尼娅薇拉守在一起。他太想家了，他感觉自己已经离开家很多年

了。可是他不由自主地想到早在动身前往美国之前自己的生活就已经变成了噩梦。他被抓了起来，同塔基里卡关进同一个牢房，然后又被放了出来，被人送上了开往美国的飞机，在美国他没能再见到统治者的随行人员。在纽约他亲眼见到、亲身经历了以前他做梦都没有想到过的事情。他问自己，既然我已经回来了，我有能力找回自己原先的生活，不再被拖回到统治者他们那伙人的烂摊子里吗？西吉奥库们、马乔卡利们不会再来打扰我了吗？他只想和尼娅薇拉在一起，继续为疾苦的百姓治病。心里想着这些事情卡梅特坐上了一辆从机场开往埃尔代里斯市中心的公共汽车，下车后他又换乘了一辆开往圣卢西亚的中巴车。

车上有人在议论统治者访问美国的事情，卡梅特不禁想到倘若告诉他们统治者得了一种自发性膨胀的病，他们会有怎样的反应？倘若我告诉他们我刚从美国回来，我就在华盛顿广场和纽约大学附近的曼哈顿的第五和第六大道之间的VIP酒店跟统治者和他的随从分开了，他们又会怎样？

一大早他就回到了圣卢西亚。之前他一心想着和尼娅薇拉相守在一起的美好未来，到了即将团聚的时刻他却不知道在见到她的时候自己会有什么样的反应，他也不知道圣地的情况如何。他应该飞奔过去一把将她搂在怀里吗？还是藏在篱笆背后，悄悄地从她身后走过去，用手捂住她的眼睛？

只剩下大约两百码就要到家了，他突然停下了脚步，揉了揉眼睛。没有看错吗？他又看了过去。我走错了方向？即便双目失明，他也摸得到回家的路。他加快脚步走了过去，可是走得越近，他就越是感到胳膊和腿都没有了力气。他突然一动不动地站定了。

那里曾经矗立着他和尼娅薇拉一起建造的家，他的家，他的圣地，现在却只有一堆被烧焦的黑乎乎的烂砖头。

3

几码外站着一只猫，那双绿幽幽的眼睛盯着卡梅特。卡梅特疲惫地走在废墟上，捡起一样又一样东西，接着又任由它们从他的手里滑落

掉。我该去哪里找她？他问着自己，一边坐了下来，考虑着自己接下来应该做些什么。如果火灾不是一起意外事故呢？

他可以向邻居们打听究竟出了什么事，只是最近的邻居距离他们也有些远。同他们接触的时候他还必须小心一点，以免他的身份以及他对这件事情的关心令他们产生怀疑。

卡梅特找到的邻居们都表现出一种不安的样子。他向他们打了招呼，也得到友好的回应，可是只要一提起乌鸦魔法师的圣地时，他们的神情和举止就变了，友善的眼睛里出现了恐惧的神色。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他们一边说，一边慌慌张张地就走掉了，或者立即又忙起了手头的事情，要不就当着他的面砰的一声关上了门。

他碰到了一位老人，老人的肩头扛着一根棍子，棍子的一端吊着一个包裹。他同样先是礼貌地向老人打了招呼，接着就问起了被焚毁的圣地。老人拔腿就跑，嘴里还嚷嚷着，仿佛想让全世界都知道他在逃命：我的脚后跟都冒烟了；你可是亲眼看到了我跑得快得让脚后跟都冒起了烟！换作以前幸福的日子，卡梅特应该会哈哈大笑起来。

卡梅特坐在一堆土丘上，用两只手蒙着脸，似乎是想克制住眼泪。他沮丧极了。在美国的时候他给她打了电话，电话已经停机了，在阿布瑞里亚这不算什么新鲜事，他也就没有多想。现在，他真希望当初自己能 and 尼娅薇拉用一下那部手机。

突然，他感到有人来到了他的身旁。他睁开眼睛，惊讶地看到那位老人站在眼前。他没有听到他的脚步声。

“你干吗问我那座房子的事情？”老人问他。

“我只是想知道出了什么事情。”卡梅特回答道。

“为什么？你难道看不出来那座房子被烧掉了吗？”

“谁烧的？”

“你相信上帝吗？”老人问道。

卡梅特想说粗话，随即他又忍住了。

“是的，我相信。”

“你相信他就是主，是天上和人间的统治者吗？”

“我对宗教没有多少兴趣，不过您说得没错。”

“赞美主！”老人提高了嗓门，仿佛他想让路过的人都听到他的话。

“这是一场事故，还是有人故意放的火？”卡梅特恼怒地问道。

“事故？赞美主！”老人又念叨了一遍。

“有伤亡吗？”卡梅特觉得老人一定是疯了。

老人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只是微微地俯下身子，看着卡梅特的眼睛，轻声说了起来。

“你刚才不是说你相信上帝，天上的主吗？”

“怎么了？上面有多少位上帝？”卡梅特不耐烦地反问道。

“问得好。只有一位上帝，但是有很多主。你想过吗？”

“求求你了，不要再跟我猜谜语了。你想说什么就直说吧。”

“我只是想让你知道天上的上帝公正又智慧。”

“所以？”

“他做事的方法很神秘。”

“那又怎样？”卡梅特绝望地问。

“赞美主，感谢住在我们头顶之上的全能者（上帝），”老人嘴里咕哝着离去了，“赞美上帝！”他大喊了一声，随即就消失了。

这个人想要告诉他什么？主可能在天上，也可能在凡间。烧毁圣地的人多少跟统治者有些关系。赞美主。没有人受伤，也没有人死亡：为了这个赞美主。这种理解令卡梅特感到一丝安慰。尼娅薇拉肯定还活着。可是她在哪里？她有没有受伤？她住院了，还是被捕了？怎样才能找到她？该从哪里找起？如果尼娅薇拉已经被捕了，报纸上就应该出现有关此事的报道。他仔仔细细地翻了一遍《埃尔代里斯时报》，没有什么结果：近期的报纸都没有提到尼娅薇拉、“人民之声运动”和纵火事件。他又装成是《埃尔代里斯时报》的记者去了警察总局，声称自己是去了解近来全国各地的抓捕行动和灾祸事故，仍旧是徒劳一场。他又去了医院，依然什么也没有打听到。

一天接着一天，一个星期接着一个星期，他不停地寻找着尼娅薇拉。他越来越瘦，已经变得不像刚从美国回来时的那个他了。在寻找的过程中他也没有听到坏消息，有时候他十分确信尼娅薇拉还活着，自由自在地活着，有时候他又不禁问自己她会不会是被西吉奥库手下的秘密警察关押了起来。以前每次为西吉奥库占卜的时候，他总是会看到尼娅薇拉出现在人群中，于是他开始专往人群里钻，只要是有人聚在一起做好事，他就要过去看一看她是否也在其中。

他走遍了全国各地的天主教、新教、东正教的教堂，伊斯兰教的清真寺，印度教和锡克教的圣地，犹太教的会堂，在供奉神明的地方也都没有见到尼娅薇拉的身影。

在四处寻访的路上他看到了长长的队伍，移动得那么缓慢，却毫不动摇的队伍，他不知道这是新出现的队伍，还是以前的队伍还在继续。不管是新是老，这个问题对他都无关紧要，他只看得到也许栖居着尼娅薇拉灵魂的人群。他在一条条队伍中寻找了起来。他没有走进队伍，只是在队伍的旁边跑着。他把脸转来转去，因为有时队伍在他的左边，有时在他的右边。每一天，每一个地方，队伍一直在成倍地增加着，这样的寻找令他的脖子不堪重负。

有一次他看到了一条长队，这条队伍似乎比他之前见到的任何一条队伍都排得更整齐，队伍的目标通过一首歌清晰地表达了出来：

人们曾经能说话

把声音还给我

人民曾经能说话

把你从我这里抢走的声音还给我

这一幕每一天都在改变。他看到越来越多的人唱着这首有关人民之声的歌，朝着埃尔代里斯进发着。他依然执着地搜寻着，就像摩托骑警那样尾随过大部分队伍，到最后只看到这些队伍没有头，也没有尾。

一个念头凭空冒了出来：要是尼娅薇拉离开了他，已经找到了另一个人，或许就是他们的队伍中一位年轻的同志，他该怎么办？他想起了后来死于致命病毒的玛格丽特·瓦里娅拉离开他时的情景。是不是他的身上有什么东西促使他最心爱的人远离他？他尽力了，他怎么也想象不出尼娅薇拉会不辞而别。话又说回来，难道当初他就想象到了瓦里娅拉这么一个不起眼的女人会去给大酒店的游客卖身？

瓦里娅拉的形象令卡梅特乱了阵脚，他开始在全国各地如雨后春笋一样冒出来的酒吧里寻找了起来。酒吧里卖着各种牌子的啤酒和烈酒，喝醉酒的人都说自己选择的牌子才是上等货，有人说，就有人反驳，打架斗殴时有发生。他滴酒不沾，最多只喝一瓶汽水，就那样尴尬地站在一旁，或者坐在角落里。

渐渐地他也时不时地体会一下同酒徒们混在一起的感觉。一开始一天他只允许自己喝一杯，日复一日，他的酒量越来越大。啤酒成了他的圣地。醒来后他仍旧是一副恍恍惚惚的模样，眼看着现实就要将自己吞噬掉的时候他就立即冲进自己的圣地，求得酒精的解救。酒精从来没有让他失望过，总是能抑制住他心中的忧虑。

他的钱用尽了，他不再寻找尼娅薇拉了，每天他都在忙着寻找更便宜，但是更浓烈的酒。想起尼娅薇拉，甚至是乌鸦魔法师的时候，他都以为这两个人都是他在很久以前的一场梦里见到的，那时候他还在一个遥远的国家。现如今他结交到了新朋友，像他一样的酒鬼，没有钱的时候他就会向朋友们讨要上一两小杯。

酒吧的客人不停地讲着故事，开着粗俗的玩笑。一天，在一个酒吧里卡梅特看到一个人在给满酒吧的人读一本书，《十字架上的魔鬼》^[1]。一喝光酒杯里的酒，这个人就停下来，宣布他的鸟喙需要润一下。等周围的人重新倒满他的酒杯后他才会继续念下去。看到这个人成功地搞到了免费的酒，卡梅特也摇身一变，成了一个说书人。他告诉人们有一次他在一座垃圾堆上抛下了自己的肉体，像鸟一样飞到了半空中，垃圾清洁工正要把他的躯体埋掉的时候他又回到了自己的躯体。他的故事只打动了—个酒鬼，那个人一直独自缩在角落里，仿佛在躲避什么。之前他几乎没有说过话，现在他突然提高了声音：你说什么？

听到这个人开口其他醉汉都大吃了一惊，他们交头接耳地问道：巴兰的驴子终于又开口说话了？^[2]卡梅特心想自己终于引起某个听众的兴趣了，于是他把这个故事重新讲了一遍。那个酒鬼被人们叫做“拐杖先生”，因为他总是招摇地带着一根有十字形手柄的拐杖。他走了过来，直勾勾地盯着卡梅特，他的眼睛里流露出类似于恐惧的目光。他摇了摇头，又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嘴里念叨着，不，不可能，他没有像另一个那样背着包裹。他也没有犄角。尽管如此，一直待在那个酒吧的他还是去了别处，后来又从一个酒吧换到另一个酒吧，每到一处就告诉好奇的人，在一个座位上坐得太久，屁股都坐腻了。

还有一次，卡梅特告诉同样一群客人自己变成了一只鸟，飞遍了整个非洲和加勒比海大大小小的岛屿。这种故事对他的听众来说太过分了，他们告诉他带上他赤裸裸的谎话，去别处糊弄容易上当受骗的人去吧。不知道为什么他讲的故事，要不就是他的讲述方式始终没有能力带着听众遨游他们从未踏足过的地方，在他们眼前展示出他们从未见过的奇观，让他们暂时忘却充满不幸的日常生活，所以他们没有给他添过几杯酒。虽然不甘心，他还是放弃了。没有多少酒倒进杯子里，有时候他就早早地离开酒吧，回到他现在的家，已经被夷为平地的圣地。在圣地醒来的时候他会看到一只猫依偎在他的身上，就是他最初来到这堆焦炭废墟时碰到的那只猫。就像那天一样，猫“喵”地叫上一声便走掉了，他不禁自问是不是应该跟上它，只是他从来没有这样做过。

一天夜里，卡梅特从自己最喜欢的酒吧里走出来，看到墙上的一张海报时他突然站住了。海报上的画像多少有些像他，至少是身体和头脑

被酒精控制之前的他。不，那不是他的脸，不是以前的那张脸，也不是现在的这张脸，他从来没有留过那么长的头发，胡子也让他看起来像是一个黑人耶稣。他凑了过去，摸着海报，那张脸现在又略微有些像西吉奥库了。海报上的文字写道：乌鸦魔法师。悬赏找人。他揉了揉眼睛，又打量起海报。上面还写着一个电话号码。为什么要悬赏？为了什么事情？赏金是给他的，还是给把他交出去的人？他完全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尤其是接下来的日子里他又看到了一些内容同之前的海报相抵触的新海报。

一天下午他去了自己经常光顾的“卖给我死亡”酒吧，他已经酩酊大醉了，可是他还是想再喝上一杯。突然他看到一辆没有人的红色摩托车靠在墙上，在那面墙上就贴着一张有着西吉奥库面孔的长胡子耶稣基督的海报。海报没有令他分心，事实上他已经不再为海报大战感到不安了。

他看着酒客们簇拥在一个说书人的周围，这个人讲的故事和他讲故事的方式都能极大地激发起听众的想象力，有些人甚至忘记了自己来酒吧是来喝酒的。他羡慕这样的人，即使喝醉了也还在羡慕他们。故事的高潮到了，讲故事的人突然压低声音，向听众暗示他知道一些有关总统怀孕的事情。人们打起了口哨，随即又变得鸦雀无声，等着继续听下去。怀孕的总统？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讲故事的人提高了嗓门。

5

卡梅特看不清那个人的脸，但是那句“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一下子把他的瞌睡和倦意全都赶跑了。上一次听到这句话是什么时候？在哪里？

“就连白人医生也被这种奇怪的事情搞得不知所措，”那个人继续讲着故事，“乌鸦魔法师呢？噢，没有，他没有慌。他们读那封信的时候我就在飞机上，我全都听到了。信上写着：总统先生，您怀孕了，谁都不知道您怀的是什么。”

卡梅特心想这个人是谁？竟然重复得出我的留言。他为什么要曲解我的话？他为什么要把我的话变成谎言？他觉得不能再让这个故事贩子继续歪曲他的留言了。他感到自己就像一位作家，别人高抬他的作品只是为了将作品从形式到内容完完整整地歪曲一遍。他已经喝醉了，但是他觉得有必要维护一下自己的留言。

“不！”他听到自己用斯瓦希里语喊道，“信上不是这样写的！”他看到了一群错愕的听众。

人们扭头看着卡梅特，在这个酒吧或者其他酒吧里看到过他的人都没有理会他，他们以为他只是那个一直试图抢先透露结局的醉鬼。反倒是讲故事的人对他的插嘴流露出了兴趣，又感到有些茫然。无论在哪里，没有人会质疑他的故事，这回他讲的跟以前一样啊。这个提出质疑的人是谁？“不！不是这样的。马乔卡利是我的证人。我在那里把字条留给他了，就在前台，没错，是，我的意思是酒店前台——唔，他们管那个酒店叫什么？VIP。纽约，没错，纽约的要人酒店，还有那么多的黄色计程车和黑色的垃圾袋。为什么是黄色的？为什么是黑色的？别问我。得啦，我刚才说到哪里了？我的信是写给一个人的，只是写给那一个人的，马乔卡利，外人部长，我是说‘外交’。我只想告诉他一件事情。‘你要小心一点。’为什么？现在我要再说一遍。‘这个国家怀孕了，至于他会生出什么，谁也不知道。’就这些。我可不能再为我说的这几句话跟别人斗嘴了。我要走了……”

卡梅特摇摇晃晃地朝门口走去，还没走到地方几个听众就脱口而出：这个醉汉说出了真相。这个国家有些不对劲。随即他们突然闭住了嘴巴，他们全都被出现在眼前的一幕吸引住了。之前讲故事的那个人惊恐地哆嗦着，跑着追了上去。他想要撵上醉汉。

“乌鸦魔法师，”讲故事的人喊了起来，“你不记得我了吗？我是阿里盖盖·盖瑟利啊，也叫阿盖。”

奇怪的事情还没有结束。一个刚刚来到酒吧的人高声喊道：“乌鸦魔法师！我是以利亚·恩卓亚，送您去机场的那个人，还记得吗？”

卡梅特丝毫没有显出认识他们的样子。

酒吧外传来了摩托车的咆哮声，没过几秒钟骑车的人就站在了门口，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乌鸦魔法师，我是彼得·卡海伽。您还记得我，是吧？”

卡梅特甚至没有张一下嘴。

阿盖、恩卓亚与卡海伽三个人异口同声地说：总统府正在找您。

被称为“乌鸦魔法师”的卡梅特·瓦·卡雷麦雷似乎没有听到他们三个人的话，他继续摇摇晃晃地朝门口走去。三个警察跟在他的身后，酒吧里的客人又跟在了他们三个人的身后。卡梅特走出了酒吧，沿着马路踉踉跄跄地朝前走着，突然他停下了脚步，朝着路边的草地吐了起来。他倒在地上，躺在自己的呕吐物里，几乎转瞬间就打起了呼噜。

一直跟在乌鸦魔法师身后的阿盖、恩卓亚与卡海伽突然激烈地争执了起来，每个人都宣称最先逮捕魔法师的人是自己，自己才有权将魔法师押送回去，交给将这项差事派给自己的上司。躲在安全的地方看着他们几个人的酒吧客人后来说他们三个人吵得越来越厉害，到最后他们都掏出了枪，要不是最终各让了一步，他们肯定就要向对方开枪了。他们决定绕过西吉奥库、马乔卡利与卡尼欧若，直接带着乌鸦魔法师去总统府，面见统治者，他们都同意由于阿盖的资历最深——他是高级警督，另外两个人是助理高级警督——所以应该由阿盖给总统府打电话，提醒统治者悬赏的猎物已经捕获了。等到了总统府，他们再用手机给各自的上司打电话，告诉他们一切就要成定局了。这样一来他们三个人的上司就都不可能赶在对手之前知道消息，交出魔法师的功劳也就会记在他们三位警察的名下。

乌鸦魔法师什么都没有听到。他没有丝毫清醒的迹象，直到被绑在阿盖的摩托车后座上他还在呼呼大睡。恩卓亚开道，卡海伽殿后，三位骑警欢欣鼓舞地向着总统府疾驰而去。

6

刚才究竟出了什么事——被落在酒吧里的人七嘴八舌地争论了起来，每个人都竭力地向别人推销自己的观点。只有一个人不是这样，他

躲在门背后，手里紧紧地攥着一根十字柄的拐杖，仿佛是为了保护自己。他的思绪完全被门外突如其来的一幕吸引住了。他就是拐杖先生，自从先前听到卡梅特告诉大家自己曾经飘到了半空中，身体安睡在垃圾堆上之后，他就换了一个又一个酒吧。今天，他一直在躲避的这个幻影终于又找到了他。惊恐袭上了他的心头，一看到摩托车消失在了远处，他便悄无声息地离开了酒吧，手里依然紧紧地攥着他的拐杖。他不太相信自己竟然这么走运。一走到马路上他就朝相反的方向狂奔了起来。

拐杖先生一口气跑了七天七夜，就这样一刻不停地跑到了目的地，基督战士在圣卢西亚的指挥部。精疲力竭的他一头栽倒在几名基督战士的脚下，花了一会时间战士们才搞明白他究竟想告诉他们什么。

“几年前在大草原地区的一处垃圾场有三个垃圾清洁工遭到了撒旦的伏击，我就是其中的一个人。你们还记得我吗？自那以后发生了很多事情。为了保护自己不受到恶魔的伤害，我们三个人采取了不同的措施。有一个人加入了你们的组织，就像你们一直做的那样用《圣经》和十字架，还有天父说的话武装了自己。另外一个人，就是司机，他去全能者的青年团寻求保护去了，他们有枪，有鞭子，还有统治者的命令。我做了一件蠢事。我一直躲在人们扎堆买醉的地方，我想如果恶魔突然加害于我，我还能用我的拐杖保护自己。还能说什么呢？头一回看到他，听到他自吹自擂是在我以前经常喝酒的地方，当时我就说，你再也不会见到我了，因为从今往后我要不停地换地方，绝不在一个地方喝第二次酒。唉，我错了，我输给了酒精，我不知道撒旦一个酒吧接着一个酒吧地跟着我，不管我躲到哪里，他都能找到我。终于他还是赶上了我。唉，跟你们说吧，我这是侥幸逃了出来。要不是这根十字头的拐棍，他肯定就看见我了，这会儿我也就不会在这里向你们证实我亲眼看到了当初在大草原的垃圾场上消失在我们面前的撒旦。我上这儿来是想说我的想法已经转变了。在过去的这些年里我一直愚蠢地靠着大口大口地灌下酒精寻找安慰。现在我需要耶稣的支持。我想成为一名基督战士。”

基督战士们对眼前这个人没有把握，他们派人叫来了灵魂清道夫，看到自己的老工友灵魂清道夫欣喜若狂。他们拥抱在了一起，这感人的一幕向其他人证实了他们之前听到的那番话：新来的这个人是基督派来

的信使，他要带领他们找到撒旦的藏身之处。他们接纳了他，让他成了他们中间的一分子，还给他取了教名，灵魂拐杖。

“现在他在哪里？之前他上哪儿去了？在哪儿能找到他？”洗礼结束后基督战士们向他问道。

“你们绝对不会相信的，”灵魂拐杖说，“三个骑着红色、黑色和金色摩托车的地狱骑士带着他去了总统府，去见统治者去了。”

“他以为自己可以藏在那里？”一名基督战士问道。

他们要盯着通往总统府的每一条道路，以便他一现身他们就能立即抓住他，无疑他还会引诱统治者误入歧途，就像当年迫使统治者效仿基督骑着毛驴前往万圣大教堂那样。但是，他们必须谨慎一些，以免引起对他们不利的好奇，最终导致计划流产。他们一如既往地保持着坚定的信念：逮捕撒旦，拽着他走过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最终让他接受审判。

7

对于他们所说的“卖给我死亡”的酒吧里发生的事情阿盖的描述略有不同。根据他的讲述，乌鸦魔法师当时没有喝醉，他只是被出现在大地上的一切罪恶弄得不知所措，他吐在路边的草地上就是他在用自己的方式表示这片土地需要得到清洗。此外，阿盖对这件事情讲得很粗略，很多细节他都无法解释清楚。一些扫兴的人永远意识不到自己听的故事有多么美妙，他们只想知道乌鸦魔法师在一个供应劣等酒的廉价小酒馆里干什么，在这些人的追问下，阿盖会给出一个令人费解的回答：还记得耶稣吗？穆罕默德？他们都栖身在穷人中间。

包括阿盖在内的三位骑警先在万圣大教堂的墓地停留了一会，然后才赶到总统府。到了地方后三个人分别用手机给各自的上司打了电话，同时告诉自己的上司魔法师已经被他们控制住了。关于这些事情阿盖交代得就比较清楚可信。

到了之前商量好的时间，阿盖立即拨通了马乔卡利的电话，将这个

新闻告诉了他。在给听众讲述的时候阿盖还特别强调了外交部长听上去有多么欣喜，他还从来没有听到过他流露出这么强烈的喜悦。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非常了解部长，对他的脾气几乎了如指掌。在美国的时候他和我就在一起，记得吧？他和我经常一起吃饭，就是他和我去美国国际机场接到了乌鸦魔法师。所以，当我告诉你们在听到我成功地完成了他交代给我的任务后他出奇地开心，你们最好还是相信我的话。想想吧，就连我告诉他恩卓亚和卡海伽很不地道地宣称他们也有功，不劳而获的时候，马乔卡利似乎也没有因为自己的对手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也要瓜分荣誉而感到心烦。”

按照阿盖的讲述，马乔卡利最关心的是统治者的心愿是否得到了满足。他对阿盖说，我已经履行了我对大人的职责。他还告诉阿盖统治者已经召见他了，他再三向阿盖保证他永远不会忘记高级警督阿里盖盖瑟利的勤恳与忠诚。

阿盖继续讲了下去。他们来到总统府，被人领进了一个房间，他们把乌鸦魔法师留在了那里。当时魔法师仍然烂醉如泥，继续打着呼噜。将俘虏安置妥当后，他们被人带着去见统治者。到了地方他们看到马乔卡利、西吉奥库、卡尼欧若与塔基里卡已经在那里了，就像统治者向两位部长与卡尼欧若分派任务的那天一样。令阿盖感到有些好笑的是，迎接三位英雄警察的时候现场气氛被一场较量弄得很紧张。每一位上司只向自己手下的警察打了招呼，对他的英勇行为大家赞扬，仿佛是这位警察单枪匹马俘获了乌鸦魔法师。接着他们才和另外两位警察握了握手，向他们表示了感谢，尤其是感谢他们的协助。

统治者兴致勃勃，他立即将卡海伽与恩卓亚提拔为高级警督。阿盖被提拔为助理警监。统治者叫他们回家去，因为他们得好好休息一下，但是次日上午他们就应该来总统府报到，从现在起他们就直接向统治者汇报工作。朝门外走去的时候三位英雄警察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可是当我走到门口的时候我就是转过头看了看，我看到马乔卡利慢悠悠地冲我招了招手，他在用一种亲切的方式向我告别。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不得不说我从来没见过他的那双大眼睛那么有神采，可是那时候我没想尽力看懂他的眼神，我本来就

已经很开心了，一想到我的工作——尽管我走了很多地方，没完没了地讲着故事——给每一个人都带来了一点快乐，我就更加开心了。当然了，新的官职也令我开心。此外，就像是英语里说的‘锦上添花’，从此我就要去总统府报到了，而且只听命于统治者一个人。”

8

第二天清晨醒来后卡梅特以为自己在酒店里，房间看上去太奢华了。他以为自己在做梦，梦醒后他会看到自己还是在已经变成焦土的圣地废墟上，那只猫仍旧依偎在他的身旁。炸裂似的头痛让他确信自己已经完全清醒了。他坐在床角，手托着下巴。他怎么会在这里？

他模模糊糊地想起有一个人在给大家讲当初他给马乔卡利留下的那张字条，但是完全是在胡说八道，他甚至想起自己朝那个人走了过去，想要纠正他的说法。突然出现了什么事情令他那么恼火？“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这句话又一次让他隐约想起了一个警察，他说不清那个警察为什么会出现在酒吧里。他还想起了摩托车，还有像是恩卓亚与卡海伽的两张面孔。他们跟那个警察有什么关系，他们三个怎么会去同一个酒吧？

卡梅特站起身，他想打开窗户，看一看窗外，看一看自己究竟在哪里。墙上的窗户太小了，也太高了，他够不到，他终于意识到自己在牢房里。他感到灰心丧气，自己竟然失去了找到尼娅薇拉这个最初目标，向酒精投降了。他对自己厌恶极了。

两名士兵进了牢房，丢给他一堆抹布和一块肥皂，叫他清理一下自己，做好准备。准备干什么？他才刚刚把板结在脸上的呕吐物擦干净，两个士兵就叫他陪着他们一起出去，就好像他是一个自由人似的。他不会蠢到试图制造一场逃跑的闹剧。他们穿过一道道走廊和门厅，从一个个警察和士兵的面前走了过去。

卡梅特惊讶地看到自己被带进一个房间，面前的两个人是统治者与塔基里卡！他注意到统治者仍旧遭受着自发性身体膨胀病的折磨：所以他们才将他绑架到这里，再为统治者治治病？寻人启事就是干这个的？

果真如此的话，塔基里卡怎么会在这里？多亏了酒精的恩惠，卡梅特之前几乎没有读过报纸，也没有听过广播，他不知道塔基里卡现在成了中央银行总裁。他心想塔基里卡真是一个谜：在他见到过的塔基里卡无数张面孔之间有着什么样的联系？身为尼娅薇拉的老板的塔基里卡；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及房地产公司门外假装测试他的文化水平，将他羞辱了一番的塔基里卡；登门问诊，希望能帮他治好失语症的塔基里卡；塔基里卡和他的粪桶；现在，塔基里卡又坐在了威严的统治者身旁？

突然一阵恐惧向他袭来。尼娅薇拉被捕了？这样的话塔基里卡出现在这里就说得通了？

对方请卡梅特坐下，士兵也被打发走了。统治者开口了。他向卡梅特介绍了塔基里卡，塔基里卡就像是见到老朋友一样笑了笑。这两个人乐呵呵的神情让卡梅特确信他们在跟他玩一场猫捉老鼠的游戏，他们的目标是尼娅薇拉。

“我相信你跟我上一次是在纽约见的面。”统治者和蔼地说道。

“跟我是在你动身前往美国的时候。”塔基里卡补充道，他的脸上仍旧挂着笑容。

“你可以帮我们做几件事，”统治者继续用友善的语气说着，“不过请让我先纠正一下自己。在我把提图斯介绍给你的时候，我忘了提他的新头衔。我相信你知道塔基里卡现在是我的新一任中央银行总裁。所以，咱们的聚会就首先从钱的事情谈起吧，不过我应当让咱们这位管钱的大人自己说一说。”

“你还记得我付给你的治病钱吗？就是那三大袋子……”刚想说出美元两个字的时候塔基里卡及时收住了嘴。他付给魔法师的不是美元，他不希望乌鸦魔法师跟他在他究竟用什么货币支付了医疗费的问题上发生争执，“还记得吗？你告诉我你把那几袋东西埋在了大草原上。告诉我们吧：你究竟为什么要把那几个袋东西埋到地里去？”

“你知道的，就像农民把种子种在土里那样？”统治者鼓励道。

“请你告诉我们吧：你希望能长出钱来。是吗？”塔基里卡小心翼翼

地说。

“你知道的，就像是钱能生出钱之类的东西？”统治者又在提示他。

谁听说过钱就像麦种一样被埋在了地里，就为了生出更多的钱？统治者和塔基里卡莫不是疯了？他们根本不容他插话，这就更是加重了他的怀疑。似乎无论他们需要知道什么，他们对答案的渴望都已经压倒了他们倾听的能力。统治者仿佛猜透了卡梅特的心思，他急忙补充道：

“进一步讨论细节问题之前，咱们还是先更好地了解彼此吧。尽管你跟我在纽约见过面，但是我的部长，已故，我是说可敬的马乔卡利始终没有给咱们机会让咱们有过亲密的交往。我似乎记得当时你穿着一身漂亮整洁的衣服。你的衣服呢？还是你更喜欢穿皱巴巴的衣服，为了配合你的职业？让我先说明一点：如果你把自己知道的所有事情能解释清楚，你是不会两手空空地离开我们的。再等一下。咱们得首先明确一件事情：我们找对了人。所以，现在我要叫你说出自己的名字，就像他们在法庭上那样。你是乌鸦魔法师吗？”

要是他知道他们究竟有什么打算就好了！要是他还记得自己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就好了！要是他知道尼娅薇拉的下落就好了！她还活着，还是被关押了起来，还是自由地活着？要是……不知道这些情况，他说的任何一句话都有可能危及他自己和尼娅薇拉。

“你没听到统治者的问题吗？”塔基里卡装作生气的样子，“统治者在问你话呢：你是乌鸦魔法师吗？”

卡梅特张开了嘴，似乎想要说些什么，突然他呼哧呼哧地喘起了气，仿佛是哮喘病发作了。他的嘴里蹦出了两个清晰的：如果！无论他们问什么，他的反应都是一样的：他摆出说话的样子，先是发出一些嘶嘶的声音，最后只蹦出一个“如果！”

统治者与塔基里卡失望地看了一眼彼此，他们想到了一起。他们都想起了自己发病时的情景，所有医生都被他们的疾病打败了，只有乌鸦魔法师除外。他知道的事情对他们至关重要，现在，就在他们最需要他把自己知道的事情告诉他们的时候，这位治病的医生自己却似乎需要找

人给他治治病了。他们沮丧得不知道该做些什么。他们接着又问了几个问题，魔法师的回答还是一样。

“他的话被憋住了。”统治者说。

“咱们该怎么办？怎样才能让他把话从嘴里释放出来？”塔基里卡问道。

“噢！别担心，”统治者恶狠狠地说，“也许我只能把他的嘴巴撬开，亲手把他的喉咙拔出来了。”

统治者又叫来了之前把乌鸦魔法师带来的卫兵，让他们把魔法师又带走了。

9

第二天早上，卡海伽、恩卓亚与阿盖来到总统府报到，他们被带到了全能者的面前。恩卓亚与卡海伽惊讶地看到统治者没有像以前那样跟自己的参谋西吉奥库与马乔卡利在一起，塔基里卡似乎取代了他们的地位，坐在统治者的右手边。塔基里卡怎么会这么快就爬了上去？是魔法，还是法力强大的药物？他们都觉得乌鸦魔法师在让人们的生活变得混乱不堪，他的法力让有些人在权力的阶梯上连升几级，同时又让另外一些人下降了一两级。他们倒不是在为塔基里卡的得道升天感到激动，毕竟以前他们让他吃过苦头。他会报复他们吗？可是眼下他们什么也改变不了，接下来无论发生什么他们都只能无奈地接受了。

恩卓亚与卡海伽的任务是一刻不停地盯着乌鸦魔法师，不分昼夜地看守着他。牢房里一直要有两名警卫同魔法师待在一起，外面还要有一个人把守。他们要充当统治者的耳目。巫师发出的每一个音节，无论是醒着还是在梦中说的，他们都只能转告给统治者一个人，他们自己不得议论，更不能跟外人议论，否则他们就要丢掉舌头了。恩卓亚与卡海伽待在牢房里，阿盖守在门外。

统治者当然没有告诉他们当天早上乌鸦魔法师就在那间牢房里，也没有告诉他们他也患上了失语症，这样三位警察就不会有任何先入为主

的想法。

事实上，得知自己得到这样的差事时卡海伽与恩卓亚感到很开心，他们正想同乌鸦魔法师谈一谈，向他赔罪，让他知道他们自己对他没有什么恶意。他们只是带话的人，并不知道带的是什么话。他们只是在履行职责而已，如果他碰到麻烦的话，他不应该把怒火发泄到他们的身上。不过，要是他碰上好事情的话，他也不应当忘记他们俩一直陪在他的身旁。

一进入牢房恩卓亚与卡海伽就同乌鸦魔法师聊了起来。他们问他：您还记得我们吗？“如果”两个字和说出这两个字的那张脸让他们想拔腿就跑，之所以没有跑只是因为他们知道一旦跑了，他们付出的代价就是丢了饭碗，如果丢的不是小命的话；况且，从塔基里卡的供述中他们已经见识过这种情形了。尽管已经对这种情况有了了解，“如果”及其隐含的意思还是在他们的心里注入恐惧。他们不禁想到是昨天晚上他们把乌鸦魔法师带到这里之后他才病倒的吗？他们不停地想要撬开他的嘴巴，结果听到的只有“如果”两个字。他们等待着，一心指望着能再多听到一个讨厌的音节。事实越来越清楚了，什么都不会出现了。他们决定由卡海伽带着“如果”两个字去向统治者报告。

一直把守在牢房外的阿盖走了进来，和恩卓亚一起守着乌鸦魔法师。

看到统治者对自己带来的消息没有流露出惊讶，卡海伽感到有些不解。统治者告诉卡海伽要是魔法师说的只是“如果”两个字，他们就不必费力来向他汇报了。回到牢房后卡海伽自动站在了门外，这样他就不用立即把统治者的口信转述给另外两个人了。阿盖试着跟乌鸦魔法师说话，魔法师仍旧只是用嘶哑的声音念叨“如果”。阿盖从牢房里冲了出来，示意卡海伽回到自己原来的岗位上去，自己急忙赶去了统治者那里。我跟你们中间的某个人说过了，如果他说的只有这两个字，就别来烦我，统治者低声吼道。阿盖回到了牢房，像原先一样把守在牢房外面。只有恩卓亚没有急着去报告这两个字，卡海伽已经将顶头上司的口信告诉了他。

他们三个人没日没夜地等待着，卡海伽与恩卓亚陪着乌鸦魔法师在

牢房里面，阿盖待在门外。饭食有人送来，报纸也是如此。《埃尔代里斯时报》让他们与外界保持着联系，他们成天到晚地读着报，等待着魔法师吐出更多的字。

《埃尔代里斯时报》最先报道了有关马乔卡利的新闻。

10

卡海伽与恩卓亚瞪大了眼睛打量着彼此，两个人都心急如焚地琢磨着。这肯定是乌鸦魔法师的杰作，他们不约而同地想到了这一点。他们一起盯着魔法师，就好像能从他的脸上看出些端倪似的。魔法师依然沉浸在另一个世界里，直勾勾地瞪着前方。两位警督互相使了使眼色，卡海伽漫不经心地翻过了报纸，登载了马乔卡利的新闻的那一版正好朝向了乌鸦魔法师，恩卓亚继续鬼鬼祟祟盯着魔法师，看他在读到大字标题——“马乔卡利失踪”——的时候脸上会不会变色。

乌鸦魔法师似乎完全没有意识到周围的一切，脸上什么也没有流露出来。

卡海伽与恩卓亚继续仔仔细细地读起了那篇文章。报道上说马乔卡利是哪一天失踪的？他们再一次盯着乌鸦魔法师的脸看了起来。他们意识到外交部长正是在他们几个人将乌鸦魔法师带到总统府的那一天失踪的，这个事实证实了他们的猜测，魔法师跟外交部长戏剧化的失踪事件有关。其中的奥妙不难发现。马乔卡利不是没有得到抓捕魔法师的差事吗？现在他们两个人都开始庆幸找到乌鸦魔法师的人不是他们俩，这个功劳完全落在了马乔卡利的助手阿盖的身上。所有的不痛快、所有报复的念头都将绕过他们俩，落在了阿盖的身上。恩卓亚尤其感到自豪，他回想起自己当初拒绝向奉命绘制寻人启事的画家交代出乌鸦魔法师的长相，他描述的是西吉奥库的那张脸。现在他极其确信自己不会遭到巫师的伤害了。马乔卡利是乌鸦魔法师的第一个受害者，阿盖会成为下一个。在整个阿布瑞里亚人们都在问自己：一位内阁部长怎么会像山羊或者小孩子那样消失得无影无踪？曾经那么游刃有余地代表统治者周旋在全世界大人物中间的外交部长，他怎么可能就这样突然不见了？整日整夜都被警卫团团围住的一位部长，失踪的时候怎么可能没有目击证人？

卡海伽与恩卓亚继续小声聊着各自的猜测，有时候他们甚至忘了乌鸦魔法师也在旁边，还提高了嗓门。他们用不着太担心，他们觉得既然魔法师说不了话，那他也应该听不见他们的话，理解不了他们在说什么。他们从早到晚地聊着各自掌握的情况和对马乔卡利的猜测，从送来的报纸和送饭的人那里他们也一点一点地了解到不少消息和传言。

无论是听说的，还是从报纸上读到的消息都没有改变他们的坚定信念：乌鸦魔法师跟马乔卡利的消失脱不了干系。

11

在阿布瑞里亚全国各地人们都试图搞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与此同时一拨又一拨的传言、有人故意放出的假消息，甚至是一些真相不断地向人们扑面而来。

马乔卡利的司机与警卫都说事发的那一天在外交部长的要求下，他们把他一个人留在了总统府，他派一名卫兵给他们送来了口信，告诉他们晚上他们不必留下来陪着他了，他与统治者还有很多事情需要商定，处理完公务他自己回家就行了。他们说不出捎给他们口信的那名卫兵叫什么名字。人们问道：他们怎么知道口信真的出自外交部长本人？

马乔卡利的妻子说那天晚上自己的丈夫没有回家，第二天晚上也没有回来，她也没有接到他的消息，这种情况很不寻常，以往他总是会通过电话跟家人保持联系。失踪当天早上他没有去上班，也没有给自己的秘书打一个电话。

直到各种相互矛盾的传言流传了七天后政府才发布声明，承认外交部长马乔卡利失踪了。如果有人获悉部长的下落或者掌握了有关他失踪的消息，他应当向就近的警察局报告。有人声称直到很多国家的元首都对这位部长的消失表示了担忧之后政府才发布了一份这样的声明。

又过了一个星期，政府又发布了一份简短的声明，声明上说根据政府目前正在进行的调查“叛国罪行的秘密报告”，马乔卡利被牵涉进一起推翻阿布瑞里亚共和国合法政府的阴谋中。这份声明明显地暗示出这位部长或许已经逃往国外掩盖他耻辱的罪行，甚至有可能在听到政府开展

这项调查的风声后便畏罪自杀了。声明呼吁任何考虑为这位部长提供政治避难的国家都应向阿布瑞里亚通告一声，以便阿布瑞里亚政府启动引渡程序，政府还希望这位部长能回来澄清一些问题。这份声明是由情报部长大本·曼波签发的，人们都知道在此之前他一直是马乔卡利的支持者。尽管政府发布了声明，有一些人还是在私下里说失踪的部长就在总统的高墙大院里，他的尸骨用来加固那座人尽皆知的幽灵庙的墙壁了，还说有时候统治者会听到扬扬得意的笑声，他还冲着笑声说，就凭你的学位和伦敦、华盛顿的支持，你就自以为比我更狡猾……狡猾的强盗很可能会栽在毛贼手里——去跟你的朋友们说可别小看我。

12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一个人坐在那里，就在牢房门外，身边没有一个人让我说一说我的感受，我就不停地向自己问着大同小异的问题，即便这样也很难熬。不停地跟自己的脑子较着劲，身边没有一个人帮着他解答他满脑子的‘为什么’‘怎么会这样’，或者帮着他分清楚什么是事实，什么是幻想。想想看，这对一个人意味着什么？想想看，整日整夜地冥思苦想会是怎样一种感觉！”

阿盖不断地在脑海中回忆着乌鸦魔法师写给马乔卡利的那两行留言，他越发对其中的一句话着迷了，“小心一点”。阿盖想起那天在酒吧里的时候醉醺醺的乌鸦魔法师迷迷糊糊地说的那番话：我的信是写给一个人的，只是写给那一个人的，马乔卡利，外人部长，我是说“外交”。我只想告诉他一件事情……你要小心一点。

后来在向别人讲述往事的时候阿盖会突然大喊一声：“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乌鸦魔法师已经预见到了这一切！”

魔法师究竟预见到了什么？回想的次数越多，阿盖就愈发不愿接受这种说法：造成外交部长失踪的人是乌鸦魔法师。一个难以置信的念头渐渐地侵入了他的心里，这个念头试探性地将矛头指向了统治者。阿盖认为统治者、上帝与乌鸦魔法师这三个独立存在的个体其实分别代表着在一定程度上对人类有益的原则，在马乔卡利失踪之前他一直觉得自己对这三者的想法没有什么说不通的地方。现在，有生以来第一次他对自

己的信念产生了严重的怀疑。他原本希望有人陪在他的身边，现在他不再这样想了，他怎么可能把这些想法告诉别人？他告诉自己，我宁愿跟自己的怀疑斗争下去，把答案埋藏在心里。况且，也许这根本就是马乔卡利的死对头，国务部长西吉奥库搞的鬼。

“奇怪的是，我的脑子里被无穷无尽的问题搞得一团混沌，可是我一直清楚地回想着马乔卡利举起手，冲我挥了挥手，仿佛是在向我道别。下一个消失的会是谁？只有乌鸦魔法师才知道答案，可是除了‘如果’他什么也不说。”

阿盖找到答案的希望就在于乌鸦魔法师能否找回自己的声音。

13

西吉奥库不知道巫师患上了失语症，他急切地等待着有人来告诉他巫师究竟说了些什么。死对头失踪的消息没有令他欣喜，实际上听到消息时他震惊极了。他想起上一次他们一起待在总统府的情景，等三名警察离去后，他首先告退了，统治者与马乔卡利、塔基里卡和卡尼欧若留了下来。现在他不禁想知道他走后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塔基里卡与卡尼欧若跟外交部长的消失多少有些关系吗？

无论他多想问一问他们，最终他都放弃了这个念头。如果马乔卡利被杀害了，被派去动手的是塔基里卡与卡尼欧若吗？西吉奥库开始为自己感到担忧了。如果乌鸦魔法师将占卜到的他的野心告诉给统治者，那他该怎么办？想得越多，他似乎也就愈加危险了。他应该逃到国外去吗？还是去西方各国驻埃尔代里斯的大使馆，请求政治避难？可是，他又该怎么解释自己面临的危险？

就这样，他越来越急切地想知道乌鸦魔法师究竟说了些什么。他打算向以前的下属恩卓亚与卡海伽打听情况，从他们那里收买情报，可是他们两个人一直待在总统府。

正当沉溺在这些焦虑中的时候他突然受到总统府的召见，这是外交部长失踪案上报之后他第一次得到的邀请，他做好了最坏的打算。结果他只需要奉命写一份《叛国罪行报告》的摘要，对原先的报告动手

脚，将马乔卡利和排队热的形成联系在一起——这正是外交部长涉嫌推翻统治者合法政府的一部分计划，听到这些西吉奥库终于松了一口气。

后来，根据西吉奥库撰写的报告摘要政府撰写了那份暗示马乔卡利在谋划一场政变的声明。西吉奥库告诉自己：就是说正是这份有关叛国罪的报告害得马乔卡利惹上了麻烦？他感到有些歉疚，他清楚报告中的很多证据和引言都来自塔基里卡在严刑拷打之下胡编乱造的供述。突然他又意识到这份报告或许不仅有助于塔基里卡加强对中央银行的控制，有可能还让他那个更加令人眼红的位置也得到了巩固，让他能继续一直守在统治者耳边。一想到这一点，释然和愧疚就消失了，他的心里只剩下愤慨。塔基里卡在统治者身边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怎样才能防止他悄悄地对统治者说西吉奥库的坏话呢？西吉奥库可是折磨过他。他先前的门徒卡尼欧若都能与他反目，曾经被他囚禁过的塔基里卡怎么就不可能？最好还是做好准备，迎接即将到来的怒火吧！统治者对自己的妻子都能干出那种事情，毫不留情地将她在金牢房里一关就是那么多年，他们这些下属再怎么效忠于他都不可能让他有所收敛。

在这段日子里西吉奥库的情绪大起大落，不过大多数时间里他一直很消沉，因为乌鸦魔法师、塔基里卡与卡尼欧若三个人和统治者走得那么近。在这三个人里，最令他感到恐惧的就是魔法师，只有他一个人知道西吉奥库藏在心里的抱负。

14

卡尼欧若也在等待着乌鸦魔法师的消息。回想起巫师被带到总统府的那天晚上，他突然意识到很多事情都模糊不清。马乔卡利刚好在乌鸦魔法师被找到的那天消失了，多么奇妙的巧合啊？如果这两件事情之间有关联，那么它们有着怎样的关联？他回想起那天在西吉奥库离去后他也很不情愿地被打发走了，这意味着马乔卡利与塔基里卡都留了下来尽情享受巨大的荣誉。现在他不禁想知道在他走掉之后发生了什么事情。马乔卡利消失是塔基里卡动的手脚吗？这位新总裁奉命解决掉了外交部长？想到这里，卡尼欧若既恐惧，又羡慕。如果塔基里卡得到了这份差事，那他真的就跟统治者太亲近了，这就意味着日后他会更有权势。卡尼欧若担心自己因为对塔基里卡及其家人造成的伤害而遭到报

复，他对自己感到恼火，当初他竟然就没有预见到通天塔计划的主席日后很有可能会成为统治者的亲信门神。

卡尼欧若试图找到办法，与塔基里卡重修旧好，可是他的努力只是一场徒劳。接下来几个星期里，唯一令他感到安慰的是他负责的排队热调查委员会发现的情况被政府拿去解释外交部长的失踪。但是，或许正是塔基里卡的假口供让塔基里卡爬到了控制阿布瑞里亚货币发行工作的所有人的头上，想到这一点他的心又沉了下去。他完全能够凭着自己的头脑打败塔基里卡，为自己攫取到更多的权力，只要他能赶在对手西吉奥库之前逮捕尼娅薇拉，一举扫灭所有队伍，不管是以前出现的，还是新冒出来的。为了他将那些种族分子，那些好管闲事的外国记者教训了一两次，统治者已经向他表示过祝贺了，只是统治者是在私下里向他道贺的。要是他能将尼娅薇拉带到统治者面前，统治者绝对会公开给予他更热烈的赞扬。

只有乌鸦魔法师能带着他找到尼娅薇拉，正是由于这一点他才急于听到魔法师的声音。在他看来，情报其实就是力量。所以现在他很少休息了，以免自己漏掉哪怕一丁点有关总统府动向的线索。他试图跟曾经的助手卡海伽取得联系，他的努力毫无意义，后者一直待在总统府里，没有统治者的邀请或批准，他根本进不去。

一天，正在洗澡的时候卡尼欧若突然从浴缸里跳了出来，赤身裸体地绕着房间跑了起来，像阿基米德那样拼命地高喊着“我知道了！”他可以每个星期镇压一批队伍，这样就有资格要求进入总统府报告每个星期的工作进展了。每个星期统治者都会听到他的报告，他也就有机会见到卡海伽，从他那里收买到他急需的情报了。他相信自己能够打听到乌鸦魔法师在尼娅薇拉的问题上都透露了些什么。“我知道了！”他又大喊了一声。

15

统治者也越来越感到不安了。关于总统府里的那个俘虏统治者有着很多考虑，其中大多数都相互抵触，这些欲望令他左右为难。他希望这个人死掉，又希望他继续活着。他想让他活着，这样他就能说出如何让

钱长出来的秘密；他想让他死掉，这样他就再也无法向第二个人透露这个秘密，也不可能告诉别人他已经把这个秘密透露给了统治者。他想让他活着，这样他就能帮他抓到尼娅薇拉和“人民之声运动”的负责人；他想让他死掉，因为直到现在他还没有把自己知道的秘密吐出来。他想让他活着，治好他——统治者——身体膨胀的病；他想让他死掉，因为他向外人宣布统治者怀孕了，而且令他感到窝火的是，被称为世界媒体的害虫全被吸引了来。不过，更令统治者窝火的是对两股欲望权衡之下，他发现让魔法师活着的欲望竟然超过了见到一具死尸的欲望。这个俘虏知道得太多了，如果加以适当的约束，他就能让统治者获益无穷。这个念头令他气恼，这等于承认了乌鸦魔法师拥有他这位全能者所没有的力量，在阿布瑞里亚这是不可能的。在这个国家，他已经逐渐相信了那些高唱赞歌的人所说的话，对于万事万物他才是绝对的头号人物。怎样才能让乌鸦魔法师说出憋在心里的那些秘密？统治者痛苦地反复想着这个问题，所以他才会让塔基里卡一直待在他的身边。他不想和任何一位部长讨论这件事情，他不希望他们中间有人掌握了树上长钱的秘密。塔基里卡就不一样了。

统治者并非一直对塔基里卡情有独钟。在世界银行是否会发放贷款还悬而未决的时候，他将塔基里卡任命为通天塔项目的主席只是一种权宜之计。直到发现这个人是一个骗子，比他的任何一位参谋都更精通于骗术，他才对他有了好感。塔基里卡说出了身为通天塔项目的主席他常常要求潜在的承包商用美元向他行贿的事情，正是这一点给统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促使他断定自己必定能同这个人合作。能够让别人为了还没到手的工作就求着他，硬往他手里塞绿油油的美钞，这样的人在竞赛中早就遥遥领先于对手了。

相比之下卡尼欧若与西吉奥库就要逊色很多，他们两个人都让人用阿布瑞里亚布里币酬谢他们。赚取财富和幸福的手段真是天壤之别！这表明一切需要在合法的外衣下篡改规则和违法犯罪才能完成的重任都可以交给塔基里卡。

更令统治者惊讶的是塔基里卡的谨慎，在卡尼欧若的反衬下这一点表现得非常清楚。卡尼欧若心急火燎地将自己如何获得不正当收入的计划告诉了西吉奥库，而塔基里卡几乎对马乔卡利只字未提，即使在遭到

酷刑折磨的情况下他也没有把这个秘密说出来。统治者就需要这种真正忠诚于他的人守在自己身边。

事情按照自己的规律发展着，撬开魔法师的嘴巴，让他把自己知道的事情说出来变得更加紧迫了。原本偶然出现，又毫无疑义的队伍现在已经有了组织性。学生和青年们——其中大部分人都没有工作——开始在议院大楼、法院、广播电台和电视台，以及充当统治者喉舌的那些媒体的大门外聚集起来，时常与警察发生冲突。而且这种情况不止出现在埃尔代里斯！新闻报道显示队伍正在以前所未见的态势向全国各地的中心城镇蔓延着。

无独有偶，世界各地，尤其是伦敦和华盛顿方面对阿布瑞里亚外交部长失踪事件的质疑也形成了强劲的势头。即使在阿布瑞里亚政府发布声明，暗示马乔卡利谋划政变之后，一拨又一波的质疑依然没完没了地向阿布瑞里亚扑来。绝不能容忍这样的情形继续下去：所谓的怀孕让他成了笑柄，造反者又在四处制造混乱，来自国外的压力也日渐加重。他不出现在公众视野中只是进一步加剧着这股压力和外界的质疑。

统治者下令召回派驻华盛顿的大使代表，命她以“国家官方女接待人”的身份出现在接待宾客及其他需要他亮相的礼仪场合，命令即刻生效。他们想知道他为什么不出现在公众面前，他就要让他们闭上自己的嘴巴。

大使代表接受了委任，在给国内的确认邮件里她署上了“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博士，国家官方女接待人”的名字，她再一次为了配合自己的高升改了名。

广播电台向外界宣布了这项任命和国家官方女接待人接受任命的消息，之后其他媒体也作了报道，结果这些消息只激起了更多的传言，人们说怀孕致使统治者身体虚弱，所以他无法出现在公众面前。只有乌鸦魔法师能告诉他们如何让树长出钱，掌握了这种知识统治者就用不着那么依赖世界银行了。除此以外，也只有乌鸦魔法师能立即遏制住统治者怀孕的谣言。统治者要逼着魔法师当着公众的面供认出是他给马乔卡利的信引发了有关他怀有身孕的传言，而这些传言正是马乔卡利策划的政变的一部分。这个解决办法只存在一个小小的麻烦，还是那两个

字——“如果”，这两个字堵住了魔法师的嘴巴。必须找到一个治得好乌鸦魔法师的魔法师。

统治者指着塔基里卡，严肃地对他说：“总裁，你是一个足智多谋的人。你曾患过这种病，还把病给治好了。只拿一桶粪便当武器就能占领整个警局的人肯定能找到我需要的巫师。总裁，就看你的了！”

16

升职已经几个星期了，塔基里卡仍旧无法相信自己现在成了阿布瑞里亚中央银行的总裁。对于接受自己的新身份他有些谨慎，这没有什么错，毕竟自从那个决定性的傍晚乌鸦魔法师突然出现在他的生命中以来，他的命运就一直摇摆不定。那一天，乌鸦魔法师来到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及房地产公司找工作，当时塔基里卡显然根本不需要新的人手。

很多次塔基里卡都发现他在向镜子里的自己敬礼——你好，总裁，你真的是他吗？听到“总裁”这两个字他激动极了，他不禁想起了很久以前人们是怎么称呼殖民地阿布瑞里亚的执政官的——总督。一开始这只是他为了肯定自己闹着玩的游戏，后来这种行为就成了每日的惯例，他发现他同镜子里的自己聊得越来越起劲了，尤其是那些他从来不曾向任何一个人提起的事情。刷牙或者扎领带的时候他就会冲着镜子里的那个他说：您好，总裁，咱们今天应该做什么？离开家之前：拜拜，总裁。到了晚上：我回来了，总裁。您今天在办公室过得怎么样？任何一句这样的问候都会促使他同镜子里的自己聊上一阵子。

当统治者委托他找来一位能为乌鸦魔法师驱魔的巫师，好赶走封住魔法师的聲音的魔鬼时，他又站在了镜子面前，冲着自已的影子说起了话。

“我该从哪里着手？我该去街上，拦住别人说，打扰了，我是中央银行的新总裁。请你告诉我在哪里能找到巫师。这有点难为情，你不觉得吗？中央银行的总裁在埃尔代里斯的街头四处向人打听巫医。”

很多阿布瑞里亚人都不相信人会自然死亡，除了老年人。他们认为所有过早出现的死亡都是由巫术造成的。如果塔基里卡在大庭广众之下

寻找巫医，不会有人认为他是死神的代理人，他应该对别人遭遇的不幸负责吧？例如对马乔卡利负责？突然他想象着阿布瑞里亚所有的死亡都被怪罪在他的头上，他为自己的愚蠢感到害怕。他绝望地盯着镜子，不自觉地喊叫了起来：“总裁，我该怎么办？咱们怎么才能治好乌鸦魔法师的病，又不给自己招来危险？”

“什么危险？”刚刚走进浴室的温吉尼娅问道，“你在对着镜子说什么？你又忘了以前的事情？”

17

自从塔基里卡被那伙妇女抓走，温吉尼娅又被卡尼欧若和他的青年团抓走以来，他们夫妻俩的关系就有所改善了。他们的社交生活也变了，每个星期他们都要在七星级酒店举办鸡尾酒会和晚宴。聚会上星光闪耀，自己和权力如此接近，温吉尼娅被这一切迷住了，政治谈话和流言蜚语不再像以往那样令她感到反感了。对于往日的的生活，唯一让她能够一如既往坚持下去的就是去教堂做礼拜。她去的还是那座教堂，万圣大教堂，她发现自从丈夫升了官之后教友们对自己的态度就跟从前不一样了。她和孩子拥有了靠近祭坛的前排专座，不时有男男女女停下脚步，跟他们打声招呼，和他们握一握手，甚至只是简单地问上一个有关宗教的问题，征求她的意见，这样的人突然多了很多。

温吉尼娅觉得现在事情都顺当了，自己终于能安心地享受生活了。就在这时她惶恐地看到丈夫又开始对着镜子说话了。她想起了上一次塔基里卡突然患上了失语症的情形和发病的原因。他又要发作了？上一次发作是他被任命为通天塔项目的主席之后，现在升任中央银行总裁后他又要说不了话了？这一次与上一次的不同就只是他没有再挠自己的脸而已。败坏马乔卡利名声的那份政府声明里提到了塔基里卡的名字，还有上一次他与马乔卡利在火星咖啡馆见面的事情。丈夫就是被这个困扰住了？温吉尼娅不敢肯定，在祷告的时候她向上帝祈求着，不管是什么魔鬼纠缠着她的丈夫，都请上帝驱走丈夫身上的魔鬼。在家里她开始悄悄地尾随着丈夫，她告诉自己不会再出什么意外了。

一天早上，温吉尼娅听到丈夫又清楚地说出了乌鸦魔法师的名称。

塔基里卡一门心思想着让他喊叫起来的事情上，没有注意到妻子出现在了了他的身旁。温吉尼娅要直截了当地问一问她：有什么危险？乌鸦魔法师怎么了？

这一天刚好是星期天。一开始妻子的声音把塔基里卡吓了一跳，他使劲挤出了一点笑容，可还是没有掩饰住他的焦虑。看到原来是妻子他似乎松了一口气。以往在白天里他们总是忙着各自的事情，不能随心所欲地跟对方见面，不过塔基里卡总是会开心地向妻子夸耀着自己，尤其是统治者有多么信任他，卡尼欧若和西吉奥库之类的死对头现在都在如何拼命地巴结他。他会告诉她现在我才是他的亲信，他喜欢听到妻子提醒他不要像她认识的某些人一样被权力冲昏了头。听到这些话他就哈哈大笑起来，他们俩都清楚她说的“某些人”指的就是卡尼欧若。尽管如此，他还是不会把总统府里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全讲给她。能长出钞票的树、马乔卡利失踪那天晚上的事情，甚至是乌鸦魔法师被捕的事情他都没有说。当统治者的参谋不是一件轻松的差事，温吉尼娅，国家机密把我搞得太累了，他感慨道。温吉尼娅说：别焦虑了，鱼与熊掌不可兼得。对于你的工作来说这些不都是家常便饭吗。听到这番话塔基里卡立即露出了欣喜的神色。

现在，温吉尼娅的问话突然让他想起当初正是她在他患上白种病的时候带着他去见了乌鸦魔法师。他相信她还能再找到一位巫师。女人的直觉就是强一些。

“我需要巫师和巫医。”塔基里卡立开门见山地告诉妻子。

“什么？”温吉尼娅不自觉地惊呼道，她的注意力不自觉地被吸引了过去。他在开玩笑吗，还是他的脑子又糊涂了？

“我想让你给我把能找到的法力最强的巫师和巫医找来。”塔基里卡又说了一遍。

“巫师？”

“哪怕一个也行。多找几个更好，我能从中选出最好的一个。”塔基里卡说。

“你说什么？你怎么突然想找巫师了？”温吉尼娅意识到丈夫没有开玩笑，“你打算给谁下咒？”

塔基里卡叫妻子坐下来，把乌鸦魔法师被捕和患病的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她。他解释说，统治者还有几个问题只有乌鸦魔法师能回答得出来，找到一位能给治疗术士治好病的治疗术士的重任就落在了他的身上。

“我怎么知道巫师的事情？我上哪儿去找他们？”温吉尼娅根本没有把丈夫的话当回事。

“温吉尼娅，你是一个很有本事的女人。你能像以前一样给我找来一个巫师，这个我绝对有把握。”塔基里卡哀求道。

温吉尼娅想要提醒丈夫当初是尼娅薇拉带她去找乌鸦魔法师的，转念一想她还是忍住了。

作为总裁夫人，自己又是一位成功的女商人，她不希望尼娅薇拉、乌鸦魔法师和那座已经被烧掉的圣地再出现在自己的生活中了。

的确，刚听到有人纵火的消息时，温吉尼娅感到很绝望，不知道尼娅薇拉是死是活就更令她感到难过了。她觉得在这件事情上自己难辞其咎，愧疚沉沉地压在她的心头。要想找个人聊聊天，她肯定就得告诉对方她知道乌鸦魔法师的一个化身究竟是什么人。她整日里想着尼娅薇拉烧焦的遗骸，不过最终她还是设法把这些念头压了下去。

现在，温吉尼娅又想起尼娅薇拉帮过她很多次，她惊讶地发现自己又产生了刚刚听说圣地被烧毁时的那种感觉。她怎么能告诉塔基里卡带她找到乌鸦魔法师，也是唯一知道怎么去圣地的尼娅薇拉已经化成了一堆灰烬？她怎么能告诉他自己对巫师、巫婆、占卜师和治疗术士的事情一无所知？她不想伤他的心，她只能尽量婉转一点了。

“好吧，我会留意的。”她听上去对他充满了同情。

“求求你，一定要努力——我相信就连很多跟你一样经常去教堂做礼拜的人到了夜里也会去找巫师，”塔基里卡继续哀求着，“祈祷上帝能为

你指引方向。”

温吉尼亚强忍着才没有笑出来，她突然意识到在提到寻找巫师的时候她应该寻求上帝的指引时塔基里卡是很严肃的。一个人开着车去万圣大教堂的路上她才痛痛快快地笑了起来，丈夫实在是太荒唐了，再怎么说她也是一个信仰基督教的中产阶级女性啊。一个受人尊敬的虔诚的人，中央银行总裁及通天塔项目主席的夫人，现在又是塔基里卡名下所有企业的总经理，包括大名鼎鼎的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及房地产公司，她怎么可能在星期天去教堂问一起做礼拜的教友：您能告诉我在哪里能找到占卜师吗？或者，信基督的姊妹们，请你们给我讲一讲你们看过的巫医？不。就让塔基里卡和统治者自己去找巫医吧。

在距离教堂大门只有几码远的地方温吉尼亚碰到了马里萨与马里库，他们告诉她自己一直在等她。温吉尼亚以为他们只是像其他人那样等着跟她握握手，向她作一番自我介绍。可是，马里萨与马里库想从她这里得到什么呢？他们向来是一副悠然自得的样子，就好像他们完全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似的。

“我们只想在您进去之前拦住您。”马里萨立即说。

“没错，礼拜结束后就太难接近您了。总是有那么多人围着您。”马里库说。

“而且您这样的重要人物总是忙得……”马里萨说。

“礼拜结束后，您或许就开着车直接走了。”马里库说。

“什么事啊？就不能等到做完礼拜？”温吉尼亚不耐烦地说，时间不等人，她还想去赶上礼拜式的开场呢。在礼拜或者任何演出开场后才赶到，有些人就会觉得自己损失了什么，温吉尼亚就是这种人。

“只是一条口信。”马里萨说。

“不过这件事可以等到做完礼拜。”马里库说。

“谁的口信？”温吉尼亚问道。她感到了好奇。

“鸽子。”马里萨与马里库一起说道。

“鸽子？”温吉尼亚蹙起了眉头。

马里萨与马里库没有直接回答她，夫妻俩就像两个小孩子参加聚会一样唱起了歌，跳起了舞。

鸽子派我完成使命，咩

她需要一张大嘴，咩

好让自己咽下种子，咩

现在它努力往下咽，咩

种子卡在了嗓子里，咩

教会的信众都知道马里萨与马里库做事的风格一向滑稽，可是现在他们也太出格了。他们不停地跳来跳去，就在距离教堂大门口只有几码远的地方。温吉尼亚无地自容地飞快扫视了一圈，唯恐看到路过的人投来不以为然的目光。

“咱们还是等到礼拜结束再见面吧，”她飞快地说道，“咱们就在那儿见面，我停车的地方，”她指了指自己停在路边的那辆梅塞德斯-奔驰，“要是你们先到了地方，请等一会儿我。”说完她便急匆匆地走进了教堂。

18

在仪式进行的过程中温吉尼亚想起了“鸽子”是谁，她的身体突然哆嗦得令她几乎听不明白祭坛上的不倦的卡诺格里主教在讲什么。主，感谢您，耶稣，感谢您，她听到自己在默默地祈祷着。尼娅薇拉还活着！她的负罪感终于减轻了，她意识到她一直在骗自己，一直假装自己完全将有关尼娅薇拉的所有念头都压了下去。她在哪里？尼娅薇拉怎么会和马里萨和马里库夫妻俩这么熟，竟然会托付他们向温吉尼亚转告这样的消息？

温吉尼娅想起了这对夫妻宣布自己战胜了撒旦之后引起的许多传言。有些喜欢嚼舌根的人声称马里萨与马里库或许去过乌鸦魔法师的圣地，他们从那里搞到了一种魔药，这种药让他们重新燃起了对彼此的爱，让他们的激情都赶得上年轻时的那股热乎劲了。可是随即在温吉尼娅的心里焦虑就取代了最初的释然和好奇。鸽子的口信是什么？尼娅薇拉想从她这里得到什么？

她想自首吗？刚刚被任命的国家官方女接待人——她叫什么来着？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她不是一度也在支持错误的政治信仰吗？在她自首后统治者就饶恕了她，甚至还给了她一份工作。没准尼娅薇拉也听说了麦肯兹得到任命的消息，她看到了曙光，愿意跪在统治者的脚下了。或许她想让我带她去见统治者。

可是，她跟尼娅薇拉有联系，这会给她带来什么结果？身为中央银行总裁的夫人，她应当大胆地同国家公敌取得联系吗？等礼拜做完，她可以躲开像往常那样上前祝福她或者寻求她的帮助的人群，直接去停车的地方，开车走掉就行了。这样做就等于清楚无误地告诉尼娅薇拉她不想再同她扯上关系了。最终她还是决定自己应该先听一听口信的内容，然后再作决定。毕竟，说不定她弄错了鸽子的身份和意图。

礼拜刚一结束温吉尼娅就走出了教堂，匆忙赶去了停车的地方。马里萨与马里库已经等在那里了。她叫他们上车，把车开到了远处才停了下来。谨慎是最重要的事情。马里萨开门见山，她被派来给温吉尼娅讲一个故事。

从前有一个人，他给了鸽子一个窝，还给了她一些蓖麻籽让她吃。鸽子听说这个人住一个在普通人的肉眼看不到他的地方。鸽子很饿，她希望温吉尼娅能尽量打听到这个人目前的情况，他在哪里，他怎么样，就这一类的消息。温吉尼娅还要尽力找到机会告诉这个人鸽子窝被火烧了，但是鸽子安然无恙，现在她和其他鸟呼吸着一样的空气。讲到最后马里萨最后告诉温吉尼娅，如果她有蓖麻籽想交给鸽子，她可以在任何一个礼拜天带着蓖麻籽去万圣大教堂，马里萨保证会让鸽子拿到蓖麻籽。

故事讲完后，没等温吉尼娅作答，马里萨就扯了扯马里库的袖子，

他们俩便钻出了轿车，蹦蹦跳跳地走远了。他们一边跳，一边高声地唱着：

鸽子派我完成使命，吡

她需要一张大嘴，吡.....

开车走在路上的时候温吉尼亚一直琢磨着鸽子的口信。尼娅薇拉想知道乌鸦魔法师的情况。

一个多星期的时间里温吉尼亚一直惦记着尼娅薇拉给她捎来的口信。尼娅薇拉出现的可真是时候，她与塔基里卡的生活才刚刚好转起来！尼娅薇拉想叫她从他丈夫那里搜集情报，她怎能干出这么不光明正大的事情？塔基里卡现在可是一位备受敬重的政府要员。尼娅薇拉却是受人痛斥的国家公敌。她怎能和丈夫的敌人勾结在一起？

两股背道而驰的力量撕扯着她。她想起最后一次见到尼娅薇拉时的情景，那时候她的心里充满了对她的感激之情，她告诉尼娅薇拉只要有需要，她随时可以给她打电话。诺言就是一种契约，她不能违背诺言。随即她又想到没有人有义务信守会对自己和身边的人造成极大危害的诺言。

她顺着这个思路想了下去，甚至想要找到尼娅薇拉的下落，为了丈夫的利益，把她交出去。转念一想，她的运气可真不错。丈夫刚刚托她找一位能给乌鸦魔法师治病的治疗术士，还有谁能比另一位乌鸦魔法师更能胜任这项工作？她要帮一把尼娅薇拉，尼娅薇拉也会帮上她的忙。然后她就把她交出去，更确切地说是让塔基里卡亲自动手，这样一来塔基里卡就会继续升官，甚至有可能接替统治者。她的丈夫必定会永远对她心怀感激。

第二天清晨，塔基里卡心急火燎地赶到了总统府，他和统治者商量了一番。就在这一周的星期天温吉尼亚心急火燎地赶去了万圣大教堂，去和马里萨与马里库见面。

总统府通过情报部长大本·曼波放出消息，所有的媒体都作了报道。统治者构建出一套哲学思想，这套哲学思想能够治愈因为现代化而承受巨大压力的人们。政府的印刷厂甚至往社会上投放了一批小册子：大非洲人：未来幸福序论，统治者著。书中讲到统治者在静修冥想期间豁然开朗，除了其他一些事情，他还明白了对于阿布瑞里亚的未来而言，真正的威胁就在于为了追求令人紧张的现代化生活人们抛弃了自己的传统。

因此，根据《大非洲人》一书的教诲，小孩子和青年们，甚至包括大学生，都必须寻求并听从成年人的意见，如果他们没能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对他们处以杖刑——打他们的光屁股；妇女必须接受割礼；走路的时候女人要走在丈夫的后面，同丈夫保持着几步的距离，始终对丈夫毕恭毕敬；在一夫多妻的家庭里面家庭成员不得排队；挨打的时候，妇女们不应该惨叫，而应当为殴打她们的人唱起赞歌，甚至还要组织节庆活动，庆祝妻子挨打，从而向男人表示致敬。最重要的是，所有阿布瑞里亚人都应当记住自始至终统治者都是头号丈夫，所以他责无旁贷地要树立起榜样，他对这个国家怎么做，阿布瑞里亚的男人们就要在自己的家里怎么做。政府要将这本小册子通过教堂、清真寺、神庙和学校免费分发下去，电视台和广播电台按照要求每天都要节选出书中的某一段，将其作为每日思想进行突出报道。政府大力鼓励中小学的教师们向学生灌输先前的美德，无条件服从的美德。在谈论非洲现代化进程的问题时他们不能使用“先前”这个词，他们谈论的应该是古往今来非洲的现代化过程，对于在非洲重返亘古不变的真正的历史根源过程中涌现出的重要人物，人们要将这些人视作非洲现代化进程中的圣人先哲。

在《大非洲人》一书出版的当天，统治者颁布了一项特别法令，法令规定传统的非洲治疗术士不再被称为巫师、占卜者或者巫医。今后，他们将被称为非洲精神病学家，简称为“非精学家”，他们也可以自称为“医生”。统治者计划建立“统治者认证非精学家专科学校”。

紧接着这些引人注目的声明，这个星期里最戏剧化的声明出现了，这项声明成了阿布瑞里亚全国各地家家户户闲扯时的焦点话题，引发了大量的猜测。统治者宣布凡是想成为新专科学校创始医生的人都必须前往总统府接受一场全国性考试。学校创始医生中间的佼佼者将跻身统治

者的咨询委员会，就如何更好地确保人民品行端正，即确保人民支持统治者的思想的问题献言献策。这场考试将根据“先到先考”的原则进行。

20

在阿布瑞里亚这还是闻所未闻的事情：巫术和魔法专家带着自己的行头跋山涉水赶往总统府，去参加他们这一行开天辟地头一场全国技能考试。参加考试的人数令人咋舌，其中一些人还是教堂的常客，谁都不曾怀疑过这些对信仰如此狂热的人也曾暗地里干过巫术魔法之类的事情。还有一些参加考试的人其实对巫术和魔法一无所知，尽管如此他们还是赶来了，他们一心指望着自己能莫名其妙地通过考试，在统治者的咨询委员会里谋到一个职位，以此作为日后加官晋爵的踏板。有些人连夜赶到了总统府，在既定的考试之日的一大早就已经排起了一条队伍，距离总统府大门还有一段路的人都能看得到这条队伍。

一直保持着警觉，希望逮到机会抓住撒旦的基督战士们站在远处望着队伍，那条声势浩大的长队令他们感到迷惑。被参加考试的人搞得一头雾水的并不只有他们，毕竟对这场针对巫术和魔法的全国技能考试知根知底的就只有两个人，统治者与塔基里卡。

21

一名助考官从总统府出来，领着排在最前面的巫师或巫医进入候考室，恩卓亚、卡海伽与阿盖三个人当时谁把守在考场门外，就由谁将这位考生送进考场。

考试很简单。每一位考生都要试着对一位患有失语症的病人进行治疗，这种病致使患者的语言被憋在了他的喉咙里。所有考生都不知道这位患者的姓名和其他详细情况，没有人知道这位病人就是乌鸦魔法师。

22

卡梅特听到恩卓亚与卡海伽悄悄地聊着一批非精学家代表马上就要到总统府了，通过两位警察的谈话他得知那些人是全非洲在精神疾病方

面首屈一指的专家，他不知道其实他们是来看他的。

许多巫师都接受了一模一样的预考：耍一点杂技，有的人甚至吹起了号角或者口哨，好惊扰起附在病人身上的恶灵，接着再大着胆子问一个问题，卡梅特的回答永远都是两个字——如果。考生一个个灰头土脸地退出了考场，一边走，一边自言自语嘀咕着从来没有碰到一个人像这样完全被恶灵控制住了。有的考生试图掩饰自己的失败，他们说自己去寻找更强效的药物，还说自己肯定还会回来，不过他们的语气并不坚定，也听不出有多少热情。

渐渐地卡梅特对自己的表演感到满意了。病人对自己的症状一言不发，就算头脑最敏锐的医生也很难对这种病症作出诊断。打发走一个又一个巫师或巫医后，他突然碰到了令他极其恐惧的非精学家。

这位外科高手一进来就先是详细解释了一番自己的经历，仿佛是在向考场内的两位考官表明自己的资质。

“我跟你们说，已经不止一两次我从病人的肚子或者关节里——比如说膝盖——取出深埋在内的铁片了，”他向恩卓亚与卡海伽透露道，“我给很多人做过手术，十个人里面有七个能挺过来，还活得很好。还不赖吧？我手底下很麻利。”他一边说，一边伸手从自己的背包里掏出了手术器具，小心翼翼地把工具摊在了地上。

卡梅特数了数他的工具：锤头、镊子、小锯子、剃须刀片、针、刀、剪刀，还有大大小小形状不一的钉子。他不知道究竟哪一样更可怕，是这一堆排列得整整齐齐的外科手术工具，还是这位外科高手在讲述自己以往成功的从医经历时那种不动感情的腔调。

卡梅特决定把主动权夺回来。他站起身，朝外科医生走了过去，大吼了起来：如果！如果！还把口水朝着正在清点工具的死神喷了过去。那位外科高手以为卡梅特打算用邪魔侵染他和他的工具，他立即开始收拾自己的行头，想把工具再装进背包里。太晚了。他的小工具上已经沾上了唾沫，变得滑溜溜的。他的脸上也挂着一滴。医生没有在那里等着被喷上更多的口水，他不由自主地发出了一声尖叫，将剩下的工具统统丢进了背包里，一个箭步冲出了考场。两条软塌塌的腿能跑得多快就有

多快，带着他径直朝总统府的大门口跑去，一路上他还高声哀叹着，想让全世界都知道他的工具中了唾液的巫蛊。他呜咽着说：“我刚刚被下了咒。”狂乱中他觉得死神已经找上了门。“我要死掉了”很快就变成了“我已经奄奄一息了”。等来到排在大门外的队伍时，他的喊叫已经变成了“我死了”。其他人问他究竟出了什么事，他只是继续胡言乱语了一通妖术和自己必死无疑的话。

听明白了他究竟在说什么后，其余的考生也都仓皇地逃走了，先是跟在外科医生的身后大喊大叫地追问着，渐渐地就四散逃走了。

巫师们逃走的消息立即传到了统治者的耳朵里，他怒不可遏。他命令警卫去把考生追回来，将他们鞭打一顿，然后叫他们完成考试。这些懦弱的家伙竟敢让非洲精神病学蒙羞？

仿佛巫师和巫医们全都蒸发了似的，只有一名考生因为腿脚不便没能逃走。由于左腿比右腿短一截，他只能一瘸一拐地慢慢走着。他冲其他人嚷嚷着：噢，我的巫师兄弟姐妹们，不要丢下我！求求你们了，不要丢下我！巫术的事情上咱们都是一样的啊！

噢，我们可不会丢下你的。警卫们一边说，一边扑向了瘸腿巫师。只是出于对巫术的恐惧，他们才没有将他暴打一顿，拿他泄愤。

23

统治者命人将瘸子带到考场，要不就用赶牲口的粗皮鞭打得他说出那些搞巫术的兄弟姐妹们都去了哪里。得知这位巫师是一个女人，他说是男是女不重要，只要她能通过考试，她就不会挨鞭子了。

瘸巫婆——他们给这位腿脚不便的巫师起的名字——长着一张令人恶心的面孔。她的一只眼睛往外渗着液体，不说话的时候她的嘴唇不住地抽搐着，跟她说话的时候对方只想看着别处。她整个人又是一副滑稽的模样。她没有占卜用的小玩意，只有一根拐棍和一个难看的包裹。她的头发蓬乱得让抓住她的人热烈地议论了一番，他们觉得她那一头拉斯塔法里教徒的脏辫梳得过于地道了。^[3]

从外科高手的手底下侥幸逃生的卡梅特仍旧惊魂未定，接下来无论进来的是什么人，他都拉着脸，摆出一副警惕的样子。当瘸巫婆被领进来的时候，他一下蹦了起来，一直缩到了角落里，准备喷出致命的唾液。他暗自发誓：我可不会背对着这个巫婆。她的那根拐棍太可疑了。卡梅特与瘸巫婆轻蔑地互相瞪了几秒钟，仿佛他们想比试一下谁会先眨眼睛。

尽管保持着警觉，卡梅特还是没有预料到巫婆接下来的举动，或者说应该说是他搞不明白对方在做什么。巫婆突然用拐棍碰到了他的喉结，他想要吐出几个“如果”，可是恐惧之下他又把话憋了回去。他想挪开脖子，可是每一次她都更加用力地压住了他的喉结，就好像是在警告他：可别跟我耍花招。到最后他不再挣扎了。他在心里嘀咕着我得小心行事，否则必死无疑。

“我的拐杖从来不说谎。魔鬼就藏在那里，拐杖指在哪里，魔鬼就在哪里。傻子和聪明人——是谁看不见？说话的能力是知识的源头。说不了话？愚蠢的开端。可是，魔鬼是怎么钻到那里去的？这个地方散发着酒精的恶臭。”

恩卓亚与卡海伽慌乱地互相瞟了一眼。“告诉我，你在哪里找到了这个人？”巫婆执拗地喊叫着。两位看守又互相看了一眼，他们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交代出他们是在一个酒吧里找到的这个人。他们甚至不知道除了跟考试要求有关的问题之外，他们是否有权回答她提出的其他问题。他们压低声音商量了一会，最终决定恩卓亚必须去征求上面的意见。按照两人看守的规定，恩卓亚刚一走，阿盖就走进了考场。这种情况给恩卓亚造成了一些困扰。回来后他意识到由于两人看守的规定他不能再进去了，于是他代替阿盖守在了门外。

“我刚才是怎么问你的？”巫婆拖着声音恶狠狠地冲卡海伽吼道。绝望之下卡海伽打开房门，二话没说就把恩卓亚拽了进去，他自己守到了门外。得到了允许后，恩卓亚承认了他们是在一个很大的啤酒馆里找到的这个人，当时他喝得醉醺醺的，但是自从那之后他就再也没有沾过一滴酒，甚至看都没有再看一眼酒了。刚进考场的阿盖不知道之前发生了什么，他气恼地看到恩卓亚企图把逮捕这名犯人的功劳据为己有。他要

澄清事实。他问都没有问一声同伴，便突然插起了话：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在啤酒馆里发现他的人是我，所以，如果你对他和酒有什么问题的话，尽管问我，如果你想证实我的话究竟是否属实，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那就去问……我是指……如果乌鸦……”

阿盖想说出病人的身份，突然他意识到自己失口了。他夸张地咳嗽了起来，试图掩饰自己的失误。巫婆愤怒地打断了他的表演：

“住口，否则你就会得上他的病。恶魔一天祸害一个人就够了。我的拐棍已经算出了病根在哪里，它要告诉我所有的……”

阿盖停止了咳嗽，他很庆幸自己听从了巫婆的命令，巫婆终于将注意力转向了病人。“你，仔细听好了。”她一边说，一边用拐杖戳着病人的喉咙，“我要跟藏在你的喉咙里的魔鬼说说话。”卡梅特逼着自己专注地盯着巫婆的眼睛，他觉得自己看到了，或者说是幻想出了她在给他使眼色。那双淌着水的眼睛和抽搐的嘴唇令他的目光躲开了，不过他还是继续听着她的声音。

身体是灵魂的圣殿

注意饮食

贪婪让死神垂涎生命

烟草囚禁生机；酒精禁锢思维

平衡得善果……

她继续说完了他们的教义，卡梅特几乎惊讶又怀疑地愣住了。

“现在，我要命你身体里的魔鬼通过你跟我说话，”瘸巫婆说道，“说话，魔鬼！”

“如果！”卡梅特试探性地吼了一声，就像是在挑战她，逼她消除他的怀疑。

仿佛接受了挑战似的，瘸巫婆应声答道：“是你……”

“我……”卡梅特收住了嘴。

“是谁……”瘸巫婆说。

“大草原上……”卡梅特又停了下来。

“跳舞……”巫婆回答道。

“赤身裸体……”卡梅特想要激怒她。

“在月光下，像巫婆那样……”她说道，仿佛在暗示他没能激怒她。

“那就带着我离开这个‘如果’的牢房……噢……如果……如果……只要……”卡梅特说。就如同他受到了瘸巫婆的诱惑一样，躲在他身体里的魔鬼也受到了引诱，开始乞求他将自己释放出来。

瘸巫婆将目光投向阿盖与恩卓亚，两位警察已经被目睹到的奇迹迷住了。瘸巫婆做到了其他巫师都没有做到的事情，他们用尽了长矛、刀子、针、刀片和口头上的威胁，可是除了“如果”两个字，他们全都没能从病人的嘴里再逼出一个字，瘸巫婆却设法向栖身在病人喉咙里的卑鄙的魔鬼灌输进了上帝的恐惧。现在他们都急着想要听到瘸巫婆接下来会说些什么。“如果我从他的嘴里问出更多的话，你们就必须把他送到我的圣地去，在那里我的药物才会起效。在你们方便的时候，随时都可以去。”

与恩卓亚在角落里商量了一番之后阿盖就离开了房间，卡海伽又进来了。回来后阿盖没有守在门外，他直接走了进来。

“我们得到命令，现在就上你的圣地去，”阿盖对瘸巫婆说，“你必须立即彻底治好他。然后我们再把和你一起带回来。”

卡梅特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现在他对巫婆的怀疑消失得一干二净。他告诉自己，尼娅薇拉创造了奇迹，他拼命地忍着喜悦、感激和钦佩的泪水。

瘸巫婆拒绝乘坐路虎越野车。

“哦，那咱们走不了太远？”三个警察异口同声地问道。

“不太远，”她说，“就在那里。”她指着天边说。

“就是天地交接的地方？”恩卓亚问。

“没错。”瘸巫婆说。

“可从这到那里有好长一段路啊。”卡海伽说。

“回家的路绝对不会太长。接触到这片土地我才会有法力。”说着话她用拐杖捅了捅地面，“我决不允许任何东西挡在我和大地母亲之间。你们何不先走一步？要是赶在我前面到了那里，等着我就行了。”

“哦，不。”三个警察又异口同声地说。

“我们得到命令，任何时候都不能让视线离开你。”阿盖说。

“要是不走路的话，怎么才把你从这里送过去呢？”恩卓亚问道。

“平板车。驴车。只要是活物踩在地上拉的就行。”

“你想让我们坐人和驴子拉的车？”三个警察异口同声地问道。

“现如今在这个时间很难找到驴车和平板车。”恩卓亚说。

听到恩卓亚的话，瘸巫婆只是指了指自己写在衣服上的字：自己决定。跟我有什么关系？恩卓亚似乎在问自己，不过他没有在意瘸巫婆的傲慢。

阿盖看着瘸巫婆和“囚犯”，卡海伽与恩卓亚钻进路虎，开车去找人力车和驴车去了。没走多远他们就看到了一辆驴车和一辆手推车，两辆车上都满载着货物，他们决定把两辆车都雇下来。

瘸巫婆提出自己与卡梅特坐人力车，恩卓亚、卡海伽与阿盖坐驴车，路虎跟在后面，汽油尾气对魔法精灵很糟糕。人力车、驴车和路虎

组成的车队缓缓地爬行着，害得其他车辆也放慢了速度。其他车上的司机不耐烦地冲着他们摁喇叭，绝望地看着他们像蜗牛一样慢条斯理地爬着。就在他们的头顶上，直升机在空中监视着一队队抗议青年拥进国会大楼的院子里，吵吵闹闹地制造着骚乱。

就在这时，一辆梅塞德斯-奔驰朝他们迎面开来，车上的司机吆喝着叫驴车停下来。整个车队随之停住了脚步。是卡尼欧若。随即形势就变得一团混乱。瘸巫婆立即吩咐人力车司机继续赶路，车夫就像是长了翅膀一样飞奔了起来。追赶人力车的时候驴车将卡海伽、恩卓亚与阿盖全都甩到了车底下。路虎刚好接住了卡海伽，恩卓亚征用了一辆自行车，阿盖跟在队伍的后面一边跑，一边喊着叫恩卓亚用自行车捎上他。人力车有条件左躲右闪地穿行在车流中，梅塞德斯-奔驰在狭窄的两车道马路上很难跟上它。驴车又挡在路虎的前面。路两旁的行人都感到好奇：一辆梅塞德斯-奔驰追赶一辆手推车，还冲着后者摁喇叭；一辆驴车一边还排着粪便，一边冲着梅塞德斯-奔驰嘶鸣着；一辆路虎又冲着驴车鸣着喇叭；一个骑自行车的人又冲着路虎摁车铃，还有一个警察一边跑，一边用斯瓦希里语喊叫着，“赛玛玛！”^[4]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啊？人们也猜不出最后那个警察是叫什么人站住，还是在呼唤一个名叫“赛玛玛”的人。阿盖最先在这场追逐赛中受了伤。他踩到了驴粪上，脚下一打滑就栽倒了，后来路上的行人都说那一跤摔得非常狠。

飞速前进的人力车穿过了铁轨，等它刚一过去红色的栅栏就降了下来，拦住了梅塞德斯-奔驰。“赶紧跑到马里萨和马里库家去，别多问了，咱们晚点再聊。”瘸巫婆对乌鸦魔法师说。

手推车还在继续狂奔的时候乌鸦魔法师就跳下了车，拔腿便跑。梅塞德斯-奔驰终于穿过了铁轨，卡尼欧若看到人力车就在远处。

追上去，他对自己的司机说。

25

后来有人说当时那头驴就一直站在路中间，挡住了其他车辆的去路，直到瘸巫婆与乌鸦魔法师安全逃脱。还有传言称当时的情况不是这

样的，其实圣玛利亚的驴全都上了马路排起了长队，它们不停地拉屎撒尿，路面变得滑溜得让车辆几乎无法挪动，追赶那两个人的警察全都摔倒了，地上到处都趴着警察，最后他们又胡乱地抢了一些自行车。

“真的吗？”大追逐发生后的第二天晚上温吉尼娅向丈夫问道。

“让谣言贩子去传闲话吧，”塔基里卡气恼地说。瘸巫婆与乌鸦魔法师逃掉的消息令他很不开心，他已经制定好的货币政策涉及了外币的制造，也就是自然培育出美元，要实现这一点就必须先让乌鸦魔法师满足统治者的心愿。他担心魔法师逃走也许会让他难以保住中央银行总裁的职位。

温吉尼娅有点丧气：乌鸦魔法师逃走的消息只是谣言？

“他逃走的事情有一点有真实的成分，”塔基里卡说，“只是帮助他的是瘸巫师，不是驴子，不管是一头还是一群。”

“瘸什么？”

“那群巫师里的一个。这个巫师的左腿比右腿短一截，她的绰号就是这么得来的。”说完塔基里卡停顿了一下，“温吉尼娅，你建议我们公开招募巫师、法师参加在总统府举办的全国技能考试，这一招太高明了。要不是那个瘸巫师，这个办法几乎就要见效了。”

“男的？”

“不！是女的，她和魔法师都不见了！”

“怎么会呢？我的意思是，他们怎么逃得了呢？”

“我只能告诉你卡尼欧若在统治者面前指责警卫们玩忽职守，还斩钉截铁地说他们根本不够格穿上那身衷心拥护统治者的人才配穿的警服。你也知道，嗓门大的才是骗子，面对他你很难分出哪些是事实，那些是编造的。”

“卡尼欧若怎么也卷进来了？”温吉尼娅问道。这时她真的有些迷惑了。

尽管已经很疲惫了，塔基里卡还是努力给妻子简要地讲了一遍事情的来龙去脉。

癘巫婆逃脱的消息令温吉尼娅开心，在她最需要帮助的时候很有可能正是尼娅薇拉和其他一些女人帮了她。她也对自己感到满意，她竟然抵挡住了出卖尼娅薇拉的诱惑。更令她喜悦的是自己能够和曾经被她视作坏人的那些人团结起来，尽管她不认同他们的政治观念，但是她现在已经知道那些人有着高尚、慷慨的心灵。相比于凶残邪恶的卡尼欧若之流，她当然更愿意与他们为伍。她独自想出了最能向尼娅薇拉表示谢意的方法，现在她得意极了。

她将自己所做的事情回想了一遍。趁着同丈夫一起吃饭、躺在一起闲聊的时候她掌握到了有关乌鸦魔法师的身体状况和下落的所有情报，然后她把情况告诉了马里萨。

她告诉了马里萨乌鸦魔法师在一个酒吧里被俘获了，被拖到总统府之后他就患上了失语症。她对马里萨说在她看来似乎只有男性才容易患上这种病。她还告诉了她全国巫术技能考试的事情，考试内容就是给魔法师治病。温吉尼娅没有向马里萨暗示过一次应该怎么处理这些消息，她当然清楚马里萨会一字一句地把她的话全都转告给尼娅薇拉。不过她没有预见到逃跑的这一幕，她原本只想让尼娅薇拉同乌鸦魔法师取得联系。似乎她的计谋成功得完全超乎了她最离谱的想象。

一想到卡尼欧若也莫名其妙地掺和进这件事情里她就感到气愤，在这一点上她与丈夫的想法完全一致。

“你能相信这回事吗？这件事跟他八竿子打不着，而且他也没能逮到逃跑的手推车，可是统治者还是派他去捉拿逃犯。”

“那个人！我真不知道怎样才能制止住他，让他不再靠着作恶牟利。”温吉尼娅说，“那三个警察呢？他们对自己的行为是怎么解释的？”

“阿盖、卡海伽和恩卓亚加入了失业大军。”塔基里卡说。

这个消息令温吉尼娅感到苦恼。“统治者怎么能把一直忠心伺候他的人赶走呢？”

“统治者绝对不会出错，”塔基里卡有些迟疑地说道，“我相信他不会没有充足的理由就把那几个警官打发走的。”

26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等回到总统府的时候我们发现卡尼欧若已经用他的谎言把总统府搞得乌烟瘴气。他甚至声称他看到我们被游客团团围住，游客们握着相机，拍到了警察坐在驴车上的照片。那一幕会让别人以为统治者破产了，给自己的警察只配得起驴车了。

“他们立即解除了我们的职务，把我们赶出了政府住房。路人对流浪狗，哪怕流浪狗抢了他们的东西，都比他们对我们这些忠心耿耿为他们卖命的人更好。

“我不了解他们俩的情况，我自己反正没有地皮，没有房子，名下也没有任何产业。说到有什么选择，我们才意识到除了抓人、对别人刑讯逼供、把人带上法庭之外，我们就没有别的技能了。我们明白得太晚了。唯一有可能的工作就是在全国各地突然冒出来的大量私人保安公司里找一份差事。少数一些人通过给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当掮客发了大财，这些有钱人的房子都变成了奢华的监狱。想想看，两位前警督和一位前助理警监落魄得去给别人当门卫，一手牵着小猎犬的绳子，另一只手拎着只能砸烂莓子的木棒，这多么耻辱啊！还不如只让我们背上弓箭呢！

“我们坐在那天那个铁道口附近的马路边，问自己为什么命运要这样打击我们。我们现在要上哪儿去？好运气为什么要在我们最需要它的时候抛弃了我们？这个瘸巫婆究竟是什么人？”卡海伽哀叹着。

瘸巫师与乌鸦魔法师根本就是一个人，疲惫不堪的阿盖严肃地告诉恩卓亚与卡海伽。他们三个人争执了起来，恩卓亚与卡海伽坚持认为瘸巫师与乌鸦魔法师不一样，他们是两个人。阿盖拼命解释说有时候魔法师以女人的样子现身，有时候又以男人的样子露面，瘸巫师就是魔法师的另外一副面孔，他们抓到的那个人只是魔法师的影子。他告诉他们那天夜里在大草原上他追赶两个人形的幽灵，跳进岩石裂缝的是两个幽灵——“你们还记得那块石头和那片灌木丛吗，就是在那里咱们看到了长着

美元形叶子的植物”——结果他们变成了一个人……

阿盖刚一提起美元一样的叶子，卡海伽就厉声打断了他，将他们俩的目光都吸引了过去。“我说，咱们还是去找乌鸦魔法师吧，先别管他是瘸巫师，还是女人，或者是影子了。”他激动地说道。

“凭什么？就在统治者对咱们干出了这种事情后？”阿盖惊讶地听到自己的语调充满了讽刺的意味。

“没错，好心没好报。”恩卓亚说。

“得啦，你自己不是说过了吗？还记得咱们在大草原上没日没夜地挖的那些坑吗？咱们自己费了半天劲，给自己捞到什么了吗？咱们甚至都不知道他们怎么处理了那些植物。现在呢？凭着几句无耻的谎言就把咱们给打发了！不行。咱们要去找乌鸦魔法师，没错，这一次咱们是为了自己去找他。明白吗？咱们就把丢了饭碗的不幸告诉他，求他把树上长钱的秘密告诉给咱们。咱们不需要知道造美元的那种，对咱们来说能造出布里币的树已经够用了。”卡海伽说，他看到其他两个人一致点起了头。

分开前他们商定好要互相协作。他们分头去不同的方向，不管谁先打听到乌鸦魔法师的下落，他都要立即把消息告诉给其他两个人，三个人都在场的情况下才让乌鸦魔法师说出如何让树长出钱的秘密。

后来在给别人讲述这件事情时阿盖会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从那天起我们都穿上了平民百姓的衣服，加入了成千上万人组成的失业大军，那些人从步兵到精英空军部队的人无所不有。我们三个人以前是为了国家四处找人，现在开始为自己的生计四处寻找乌鸦魔法师。不过对我来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诱惑我去寻找魔法师的动力并不是长钱的植物，而是因为我太渴望知道所有事情背后的秘密了。

“有一天，我听说有人在万圣大教堂附近看到过乌鸦魔法师，我找到了恩卓亚和卡海伽，把这个消息告诉了他们。他们好像是抢先赶到了大教堂。难道他们忘记了我们的协议吗？好吧，我也赶到了那里，我以为自己会惊讶地看到整座教堂……不过，那一天你们肯定也在那里吧？”

[1] 《十字架上的魔鬼》是本书作者于1980年出版的小说，用吉库尤语写成。

[2] 出自《旧约·民数记》，巴兰是一位先知，他有一头会说话的驴子。

[3] 为了强调苦修，拉斯塔法里教徒（以及印度苦行僧）都会梳一种拧结起来的硬邦邦的辫子，辫子无法解开，沾满污垢，故称为“脏辫”。

[4] “Simama”（音为“赛玛玛”），在斯瓦希里语中表示“站住”。

第五部 造反魔鬼

第一部分

1

考虑到全国目前的状况，癩巫婆与乌鸦魔法师仍然在逃的消息令统治者感到自己就像一头被逼到绝境，又没有了牙齿的困兽。他在总统府里监控着一切，每个钟头都会接到来自四面八方的报告，从混乱的报告中可以看出全国各地都陷入了一团混乱。原本出于不同的理由在各地排起的队伍现在一股脑地聚集到了国会大楼和法院一带。人越来越多，统治者感到自己已经没有多少选择的余地了。

自从卡尼欧若手下那伙爱国分子在机场打了外国记者，激起外国大使馆抗议之后，统治者就命令警察、民兵，甚至是卡尼欧若手下的小伙子们小心一点，尤其是在外国人的镜头前。要是他们十分想弄碎几个脑壳的话，他们应该去乡下或者小镇子。他叫他们自我克制一点，他们却无视他的要求，将几个怂恿别人去参加所谓的人民代表大会的煽动分子打断了骨头。不过，叫他们去乡下或者小镇子并不是因为他对他们感到恼火，他只是希望他们的举动不会表现得好像他害怕在国会和法院的院子举行的和平集会。他的心里涌动着想要杀人的怒火，但是他仍旧不愿意向自己的本能屈服，向那些持不同政见的人放出他的杀手。他希望到最后人民会厌倦了没完没了的演说，饥饿难耐地回家去。

现实不是这样的。很多人都带了食物，小餐馆的老板和小摊贩还给大家送来点心，有的中巴车还给大家捎来了乡亲们送给大家的饭食。集会的人群越来越有力量，越来越有信心和勇气。最初警方还试图拿走临时搭建的讲坛上的喇叭，人们高声抗议着，威胁说要闹事，警察就这样被逼走了。

没过多久，人群形成了一种模式。宗教领袖带领集会群众做祷告，

大多数时候都是在祈祷上帝战胜撒旦，阿布瑞里亚重新恢复和平与繁荣。祷告完紧接着又是赞美诗，然后由神职人员进行布道，内容完全忠实于《圣经》。布道结束后想发言的人可以畅所欲言。统治者当然不会觉得这种情景有趣，只是世界银行拨款的前景遏制着他。

连日来，围绕着马乔卡利失踪出现的谜团成了所有人都在议论的话题。如果就连外交大臣，同时也是一个蜚声世界的人物都能彻底消失，而且没有一个人对这件事情负责，那么在阿布瑞里亚共和国谁敢说自己是安全的？“我们需要真相！我们需要真相！”开始反复出现在人们的呼喊声中了。有人甚至说如果有关外交部长失踪的真相还不被公布出来，他们就要向总统府进发，去总统府找他。就让他们把嗓子往哑了喊，胆敢上这儿来的人可是要大祸临头了，统治者咬牙切齿地说。他本想派卡尼欧若手下的暴徒煽动人们前来总统府示威，转念一想他又觉得这样做并不明智，他可不希望那样一场游行示威的画面又铺天盖地地出现在世界各地的电视屏幕上。就这样，双方都在等待着对方率先采取行动，双方僵持在那里，互相用警觉的目光盯着对方，只用言语试探着彼此。

就在这种情况下美国大使与法国大使二度造访了总统府。加布里埃尔·杰姆斯通像往常一样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一来就直入主题。他不介意让统治者知道他的立场同主要的几个西方民主国家保持一致，所以让皮埃尔·萨特会同他一起来总统府。可别把他跟那位同名同姓的存在主义哲学家搞混喽，杰姆斯通打趣道，萨特先生也点了点头。^[1]西方社会已经给阿布瑞里亚的未来投入了很多，自然也对有可能会损害其利益的情况十分担忧。统治者必须找到和平平息国内动乱的办法。

统治者愤怒地提高了嗓门，他受够了西方的傲慢，受够了这些教他在自己的国家里应该怎么做的说教，他从来不会放肆地告诉美国总统该怎么处理上一次在华盛顿参加早餐祷告会时他亲眼看到的那些激烈的游行示威，他受够了别人的摆布。他们叫他找到办法，平息所谓的危机，可是当他威胁说要动用自己的人民理解的语言时，他们却叫不要这样做。他对杰姆斯通大使说，是你们自己说鱼与熊掌不可兼得。以前，当他动用武力让数千人闭上嘴巴的时候，他得到了西方社会的认可和祝福，那时候西方社会跟他喋喋不休地胡扯过使用和平手段的话吗？为什么现在就要说这种话？

“阁下，您说得很在理。”杰姆斯通大使说，“环境变了，我们相信还有其他的解决之道。给你的人民一些甜头，让他们开心起来。你们不是有一句谚语吗，给猴子扔花生，就能分散它注意力，让你能趁机偷走它的孩子。”

“您建议我给这些猴子扔什么样的花生？”统治者挖苦道。

“比方说，去跟他们谈一谈……”

“对他们说什么？”

“谈一谈失踪的部长马乔卡利。他们现在都在议论他的事情。”

“关于他说什么？说我知道他在哪儿？”

“这取决于您自己。不过我可以告诉您世界各地的情报部门都告诉我们您的部长不像您似乎在声明中暗示的那样，他没有向任何方面寻求避难。”

法国大使也点了点头，表示同意。

“对于一个已经被指控为阴谋推翻政府的部长，你们为什么关心他的命运？”

“阁下，我们没有看到证据证明这一点。”

“所以你们就不相信我的政府发布的官方报告？”

“阁下，我们为什么应该相信呢？这份报告是他的政敌西吉奥库拼凑出来的啊。”

“你们怎么知道报告是他写的？”

“阁下，我们有渠道打听到消息。”杰姆斯通说。

统治者没有忘记自己在纽约受到的羞辱，在他自己的情报机构理清头绪之前世界银行的特使早就告诉他有传言称在他的国家人们又排起了更有组织的新队伍。现在，这位大使又跑来向他吹嘘他的消息有多么灵

通，就连别人的国家机密都知道！

“也就是说，你们暗中监视你们朋友喽？”统治者冷冰冰地说。

据说他们的谈话突然就结束了，统治者告诉杰姆斯通下一次有话对他说的時候，最好拿起电话，或者给他写封信，甚至派法国大使来就行了。这就是您要说的？杰姆斯通问道。他站了起来，没等统治者作答就走了出去，法国大使也紧随其后走掉了。

白人大国的傲慢，统治者压低声音咕哝了一声。他们为什么这么着急让我把自己的身体状况暴露在民众面前？

不知何故，法国大使的沉默开始令他感到烦恼。在冷战时代，西方各国中间法国总是一马当先地以武力干涉非洲事务，经常向他保证一旦出现针对他的暴动法国就会派兵援助他。美国和英国的走狗失踪了，法国的心里又有了一个候选人？会是谁呢？

他想起了杰姆斯通心急火燎地说萨特先生跟哲学没有关系。最近他也听到过有关法国、哲学，还有阿布瑞里亚政府的一些说法，是从哪里听说的呢？他问自己。突然他想起了当时的情景，他立即召见了中央银行总裁塔基里卡。

“告诉我，之前就在这个房间里，你跟我提到的哲学家是哪一个？”

“哲学家？我？”塔基里卡有点吃惊，他还以为统治者召见他是想询问瘸巫婆与乌鸦魔法师的惊人逃亡，要不就是民众占领国会和法院大院的事情。

“是一个法国人？”统治者想刺激一下他的记忆。

“噢，不是我说的，我发誓。”塔基里卡就像是面对指控在为自己辩护似的，“是西吉奥库，他曾试图给我讲这个人的事情，可是我明确地告诉他我不想跟这个对怀疑充满狂热的疯子扯上半点关系。”

“我想知道的就是这个。他是什么人？他叫什么名字？”

“哦，笛·卡尔，或者笛卡尔。”

“你确定，非常确定他不叫萨特？让·皮埃尔·萨特？”

“非常确定。这个名字绝对是笛卡尔。或许还有‘托马斯’，我不知道。显然法国人就喜欢神，他们总是会谈到他。西吉奥库跟我说他第一次听到这位神和他的怀疑宗教就是在法国大使家，在专门为他举办的一场晚宴上。”

“为他举办？为什么？”

“因为在他还没当上部长之前很早的时候他就已经显示出了他对法国技术的信任，他选择了巴黎，而不是伦敦，去加长他的耳朵。”

统治者沉默了一会，仿佛是在继续思考一个刚刚冒出来的念头。

“他自己一个人去的吗？也许还是偷偷去的？”

“这个我就知道了。”

“谢谢你，提图斯。现在你可以回去工作了。”统治者的语调几乎透出一股慈祥。

没过多久统治者开始接到报告，报告称一些军官接到了西方大使馆举办的鸡尾酒会和宴会的邀请。刚和大使们发生了不愉快，这些消息又接踵而至，统治者忍无可忍了，他必须想一个办法，让这些在阿布瑞里亚的西方人瞧一瞧他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男人。他再也顾不上通天塔项目的贷款了，他要屠杀他自己的臣民，那些傲慢的混蛋根本不能拿他怎么样。

统治者发出了最后通牒，随即就命令武装部队驱散人民代表大会。

电视上出现了装甲车的画面，装甲车在埃尔代里斯的大街小巷不停地走来走去，车上架着杀人的长炮筒，这样的画面令统治者感到自己多了几分男人的气概。媒体围着一条条队伍的景象令他兴奋极了，他指着电视机屏幕，轻轻地自言自语着，就让他们见见血吧，就让他们瞧一瞧大权还在我的手里。

就在这时他的手指不听使唤了，手突然垂落到身体一侧。爬上这个

职位以来他还是第一次感到了恐惧。就在电视屏幕上，坦克没有从异己分子的身上轧过去，军队里的小伙子们和平民青年互相击着掌，全世界都能看到这一幕，他太尴尬了，他的统治已经到了日落西山的时候了。可是，这一切是谁导演的？

涉及自己的生死问题时统治者一点都不天真，也不愚蠢。他想到了杰姆斯通大使的来访和他们那场激烈的谈话。

他仔仔细细地回想着杰姆斯通说的话，想着想着大使对他提出的要求凸显了出来。大使要求他给造反分子一些甜头，他决定就这么做。考虑到自己目前的身体状况，他要通过情报部长之口对造反分子说几句话。

一直希望自己当军人的大本·曼波终于看到一个可以让他梦想成真的天赐良机了。他没有站在讲台上讲话，而是爬到了一辆装甲车的车顶上。在将统治者的话转告给大家之前他先发布了一项声明，他说自己是在代表阿布瑞里亚国三军总司令做这个讲话。

他宣布针对我们热爱的外交部长马乔卡利失踪的事实和细节将会成立一个调查委员会，他还暗示统治者甚至在考虑寻求伦敦的苏格兰场，以及华盛顿的联邦调查局的帮助，以此表明他同他的政府在这位已故的部长的问题上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已故”两个字刚一说出口大本·曼波就意识到自己失言了，他决定不纠正自己的错误，以免引起更多的注意。他继续说了下去。

人们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统治者怎能将一位多年来一直充当他的左膀右臂的部长就这样停了职？警方突袭了国务部长的办公室，收走了他的所有文件，以供进一步的调查，西吉奥库部长本人也已经被逮捕，此人被认为应对马乔卡利的失踪负有责任。听到这些消息，人们充满怀疑地打起了口哨。曼波还在讲话中暗示早在马乔卡利选择去伦敦做眼睛扩大手术，西吉奥库去了巴黎接受耳朵增长手术的时候，他们两个人就开始了竞争。曼波还即兴发挥说这两位部长分别代表英国人和法国人不停地打着仗。众所周知，英国和法国这两个国家一直为了得到欧洲的控制权打得不可开交，这种事情可以回溯到拿破仑与纳尔逊那个年代。所以他——曼波——不愿追随他们两位的脚步，没有被他们引入歧途，最

终去了德国做舌头调整手术，现在他就在用这条舌头代表三军总司令发言。说完这些他又拿起了自己预先准备好的稿子，含沙射影地说西吉奥库卷入了一个危险的阴谋集团，该集团在散布有关政府的怀疑论。可是，为什么呢？事实胜于雄辩。

从国务部长的办公室里搜到的物品中有一套西装，这套西装和统治者专用的西装多少有些相似，上面也缀着小块的狮子皮，按照法律的规定只有统治者的衣服上才能带有这种装饰。西吉奥库甚至还仿制了一把统治者在主持内阁会议期间坐的那把椅子。不过，大本·曼波还是规劝人们不要急于在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完成之前下结论。

这并不意味着人们就应当闭住嘴巴，凡是对这片土地心爱的儿子失踪一事或者西吉奥库的宗教小团体有所了解的人都将得到机会，向政府的调查委员会亲口报告情况，或者提供书面证词。

现在，曼波以阿布瑞里亚三军总司令的名义命令所有装甲车从街上撤走。他还说，既然政府已经对他们最关心的事情作出了答复，集会的群众就应该平静地散去了。

装甲车撤到了小巷子里，人们依然没有散去。他们的歌声与祷告越来越响亮，时不时地还有人会大喊一声：把我们的声音还给我们。

2

统治者的统治所依赖的两根支柱——武装部队和西方社会——都已经与他相当疏远了，他得想办法巩固和他们的关系，为了实现这一点他要向他们显示出他对权力的掌控并不完全依赖于他们的存在。军队不愿意支持他，在不求助他们的情况下驱散公然挑衅的群众，还有什么办法能比这个更清楚地显示出他不依赖于他们？可是，除了军队和警察，他还能靠什么人驱散群众？

统治者知道自己再也不能指望内阁部长们了。他已经接到了一些报告，报告上称有几位部长就像军官们一样有可能听命于可耻的西吉奥库，近来有人看到他们在拉拢西方的大使们。杰姆斯通说过他很清楚统治者的内阁究竟出了什么事，他的话令统治者不仅怀疑自己手下的部长

里已经有人被收买成了线人。为了挫败这些人，他决定不再召开内阁会议了。现在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都不在了，他这才意识到以往碰到危机的时候他有多么依赖他们。他倒不是在想念他们，实际上他已经让塔基里卡与卡尼欧若接替了他们的位置，他相信这两个人只会顺着他的心思说话。他还时不时地对他们挑拨离间一番，经常将他们分开召见。有些事情他希望只有卡尼欧若和他知道，还有一些事情他又只想和塔基里卡分享。他也清楚这两个人都是骗子。尽管他们互相嫌恶，但是他必须预防有朝一日他们勾结起来反对他。他亲昵地称他们是“我的特别顾问”，现在他就要求助这两位特别顾问帮他找到最妥当的办法驱散人群。卡尼欧若先站了出来。

卡尼欧若有两个提议。如果出于某种考虑统治者实在不愿意动用军队的话，那么他就应该对西方各国要求他有所克制的呼吁装聋作哑，允许卡尼欧若手下的小伙子们摧毁嚣张的集会，就当是给那些人一个教训。或者他加强力量继续追捕乌鸦魔法师，在酷刑和死亡的威胁下魔法师就不得不使出自己的法力，治好排队热潮中疯狂的人群，清除掉人们脑子里所有不道德的念头。他，卡尼欧若，已经为魔法师布下了天罗地网，尽管目前还没有捉到猎物，但是他确定在他们的搜索下乌鸦魔法师与瘸巫婆躲不了多长时间了。说完他就哈哈大笑了起来。

塔基里卡也建议争取乌鸦魔法师的合作，不过他强调应该无限制地制造布里币，将制造出来的布里币分成两部分。

一部人要用用来购买外国货币，再将外币存入瑞士银行，增加账户里原有的储蓄。统治者也可以拿这笔钱在海外那些避税天堂购置房地产。作为中央银行总裁，塔基里卡当然会确保新制造出的货币畅通无阻地流通起来。此外，他提出还是应该开办一批新银行，梅瓦塞里卡有限责任公司^[2]。

另一部分布里币就被用来以尽可能有效、公开、和平的方式驱散人群。统治者只需要向公众宣布一个日子，届时钱就会像从天而降的神的恩赐一样落在等在那里的人群。在指定的时间，四架直升机将首先向人群的中心抛下布里币，然后逐渐向东、西、南、北四个方向扩散。忙于争抢钞票的异己分子就会自动朝四面八方散去。

建立洗钱银行的计划听起来就是天才之作，统治者情不自禁地想到如果乌鸦魔法师被迫说出树上长出美元的秘密，那这笔横财也会按照已经经过布里币检验过的方法轻轻松松地在国内和国际上流通起来。梅瓦塞里卡银行的主意听上去太美妙了，统治者坚持叫塔基里卡的夫人温吉尼亚出任名义上的创始人及总裁，统治者的几个儿子担任银行董事。塔基里卡的其他建议也同样绝妙，全都能够在无须流血的情况下实现统治者需要的结果。

真是一个令我称心如意的骗子，统治者喃喃自语着，他完全被塔基里卡简单漂亮的方案迷住了，他庆幸自己当初任命他为中央银行总裁。

“还有，提图斯，有一把椅子和一些衣服，我想是从西吉奥库的办公室里找到的。现在你明白了吧，我都让什么样的部长围在我的身边啊？让这种人继承我屁股下的这把椅子？我信不过——我是说，给我严加保管这些叛变的证据，直到我想好该拿西吉奥库和他的同谋怎么办。”

从这番话里塔基里卡听出来统治者在军队面前的尴尬境地，统治者再一次对他表示出的信任给他壮了胆，他盛气凌人地提出了一条覆盖面更大的建议。

“谢谢您给予我的信任，我发誓决不出卖您。如果您允许我说的话，我要说您或许需要总统府里有新的耳目，好发现有些人有什么样的打算，还有能悄悄监视军队负责人的眼睛，一种监视军队的超级眼。”

“我想你在军队事务上的经验至多也就是用屎尿占领了一个警局而已，”统治者冷冰冰地说道，他痛恨塔基里卡话里有话地暗示他对军队的担忧，“管好钱的那摊事。”

塔基里卡心想自己真是走错了一步，为了补救他赶紧问道：“我何时可以启动我的财政计划？”

“我会考虑这个问题的。”统治者说。

统治者相信贪婪和利己主义主宰着世界，对于他的这个信条来说塔基里卡的计划充满了吸引力。不过，暂时占据上风的还是卡尼欧若的计划。

随后出现的其他一些事情突然让塔基里卡的计划从单纯美好的幻想变成了实际而迫切的现实。

3

塔基里卡一向总是很早就去了中央银行，赶在不断有人打进来电话之前处理完一些工作。自从成为银行总裁后他的生活改变了很多，晚睡早起就是一个新养成的习惯。他要看本国报纸，接着再看外国报纸，主要是商业版的内容，然后在网上查阅一下国际股票市场的最新交易结果和汇率变化。充分纵览一遍全球货币市场的情况，就这样开始了新的一天。

这一天，还没等塔基里卡坐下来，电话铃就响了起来。接还是不接呢？他自忖着。如果不接，回头发现是总统府打来的，那该如何是好？统治者打电话从来不分时间。塔基里卡抓起电话，是《埃尔代里斯时报》的人打来的。

“我们试过给总统府打电话，可是接不通，所以我们就想到给您打电话。”记者对他说。

塔基里卡没当上部长，不过他并不介意外人想当然地以为，甚至认定比起那些部长，统治者更信任他。如果这一次出对了牌，没准……谁知道呢？有时候他就会这样对温吉尼娅说。

“你想得不算离谱。”塔基里卡说，他的声音里透着一丝骄傲。

“实际上我们给您打电话是因为您有着通天塔计划主席的身份。”对方说。

塔基里卡感到全身都激动得有些发痒了。贷款来了？通天塔计划就是最大，也是最取之不竭的财源，而且从这里搞到的钱还不需要偷偷摸摸地种树和建立洗钱机构。

“你们找对人了。我能为你们做什么？”他急忙说道。

“对今天的头条新闻说几句。”

“今天的报纸？”塔基里卡问道。

“是的，您对这条消息作何感想。”对方说。

“我还没有读过呢。五分钟后再打来，好吗？或者，不如你读给我听？”

“世界银行拒绝向通天塔计划提供贷款。”

“对不起。”塔基里卡咕哝了一声。

“世界银行认为通天塔计划不是一个切实可行的项目。该计划是自由企业过度发展的实例。”

塔基里卡的手哆嗦了起来，他没有等记者继续读完。

“无可奉告。请你再试着给总统府去电话吧。”他的声音在战栗。

塔基里卡放下听筒，抓起了《埃尔代里斯时报》。新闻里不只提到了通天塔计划的贷款问题，世界银行以及为其制定政策的全球财政部甚至暂停发放原先已经批准通过的贷款项目。更糟糕的是，这笔钱要被冻结，直到阿布瑞里亚政府施行经济和政治改革，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遏制住目前的通货膨胀和腐败现象。

塔基里卡不知道自己应该为失去贷款痛哭，还是欢喜地笑起来——现在他提出的货币政策变得比以前更有用了。

电话铃又响了起来。

塔基里卡径直去了总统府。

4

统治者的庇护所里摊了一地的报纸，显然统治者不在这里。塔基里卡抬起头看了看天花板，这一看他的下巴都要掉了。他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统治者的两条腿吊在半空中，脑袋贴着天花板，整个身体轻轻地晃荡着。

“别光大张着嘴巴愣在那儿，把我弄下去。”统治者对他说。

塔基里卡感到膝盖一阵发软，他拼命挺着，才没有让自己昏过去。

“我应该去叫卫兵来帮忙吗？”

“当然不行，你这个蠢货。让我下去。”

塔基里卡够不到那两只晃来晃去的脚，连脚尖都摸不到。统治者的身体比之前更不听自己的控制了，似乎已经轻得超乎了想象，只是因为天花板的存在他才没有飘走。塔基里卡站到椅子上，抓住了统治者的脚，可是无论他抓住多少次，每一次统治者还是会像气球一样飞上去。

“现在我该怎么办？”塔基里卡问。

“所以我才把你叫来了。”统治者从天花板上俯视着下面。

塔基里卡心想统治者说的应该他飘在半空中的身体。

“没错，这件事情的确太神奇了。”塔基里卡茫然又充满同情地说。

“世界银行里肯定有股势力在跟我作对。”统治者说。

塔基里卡心想，不，原来统治者说的是那条新闻，我还差点就要跟他建议用链子把他拴在地上呢。塔基里卡在椅子上坐了下来，脑袋枕在椅背上，最好还是听着看着就行了。

世界银行的新闻给统治者造成了沉重的打击，尤其是银行方面甚至不觉得出于对他的尊敬，应该先通过外交渠道或者派特使来告诉他这个消息，而是直接把消息通报给了纽约的媒体。

“看看你周围吧。看看那些报纸吧。看看所有的头版新闻吧。这个疯狂的世界还能找得出一个人没有读这条新闻吗？外交礼仪上哪儿去了？想想看吧，会有多少敌人肯定开心极了，他们都以为，是自己的瞎搅和让咱们的通天塔计划搁浅了！”

“种族主义。”塔基里卡尽可能地在语气中加入了恨意。

“这正是我要说的，”统治者说，“不过，咱们要叫世界银行看看咱们可不是昨天才出生的小孩子。你觉得呢，提图斯？”

“您说得在理，全能的大人。咱们要反击。”塔基里卡说，他注意到统治者管他叫“提图斯”，仿佛他们是最亲密的好朋友。

“所以我才叫你管钱。没错，反击。说得好。你也知道这一切的背后都是杰姆斯通在搞鬼。这种针对我的彻头彻尾的仇恨都来源于他。”

“种族主义。”塔基里卡又说了一遍。

“你说得在理，你一向如此。”统治者也把自己的话又说了一遍，然后他就开始诉苦说自己感到腹痛，叫塔基里卡把他的私人医生找来。

塔基里卡走到电话跟前，令他感到安慰的是很快就要有人来跟他一道应付他正在目睹的这个奇观了。

5

听到卡博卡医生的一声“你好”，坐在椅子上的塔基里卡只是用手指了指天花板。医生不明白塔基里卡的手势，他以为塔基里卡可能精神有些失常，所以把他召进了总统府。统治者呢？卡博卡医生问道。“你没瞧见统治者已经克服了重力吗？”塔基里卡不耐烦地说。

卡博卡医生抬头看去，紧接着塔基里卡就发现自己俯身看着卧倒在地上的医生，一边还用手绢给他扇着风，试图唤醒他。

“看起来医生自己也需要找一个医生了！”天花板上传来一个声音。

清醒过来后卡博卡医生说：“天太热了。好啦，塔基里卡，请你出去吧。”

“不，塔基里卡是我的特别顾问。包括所有事情。尽管当着他的面给我诊治吧。”统治者说。

统治者对医生非常坦诚。他解释说读到有关世界银行的消息后他火冒三丈，结果身体就膨胀得比以前更厉害了。他给特别顾问打了电话，

因为他想找人聊聊天，他以为这样就会减轻他心里的怒气。在等待塔基里卡的时候他又读了几条新闻，结果他感到心里的怒火几乎要令他窒息了，就在那时他感到自己失控地飘了起来。他不知道具体是什么时候开始感到肚子疼的，不过绝对是他已经飘到了空中以后才出现的。一开始疼得还能忍住，现在已经无法忍受了。

几个木工临时搭建了一个讲台一样的东西，卡博卡与塔基里卡终于把统治者拽了下来，用绳子把他拴住，准备对他进行身体检查。

木工们的活做得很好，现在看上去统治者就像是真的坐在政府要人的高脚椅上，他的声音如同上帝从天上发出的声音一样传到了坐在他脚边的那些人的耳朵里。那些人永远成了国家的木工，只有在统治者乐意的时候，他们才能离开总统府。

卡博卡医生爬上了高台，看了看统治者的扁桃体，又给他量了一下体温和血压。似乎一切正常。他摸了摸统治者的腹部，突然想起流传在全国各地的传言都说统治者有可能出了某种状况，他觉得最好还是告诉统治者这种病需要一批医生。卡博卡医生提醒统治者离开美国的时候他们决定邀请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医生与丁·弗里克教授来阿布瑞里亚对他的身体状况作进一步的检查，他说现在正是时候，针对身体继续膨胀、身体变轻和腹痛这些新出现的并发症咨询他们两位的意见。

6

“什么？他的腿吊在半空中？”温吉尼亚问塔基里卡。

统治者悬挂在空中，站在地上只能看到他的鞋底，这个场景让温吉尼亚笑得肋骨都疼了。

现在是事发的当天，已经到了大半夜了。塔基里卡一向不会给温吉尼亚讲太多总统府里的事情，今天的事情他实在没法憋在心里。不过他还是谨慎地叫温吉尼亚发誓要保守住这个秘密。

“你觉得这会是乌鸦魔法师干的吗？或者是癩巫婆？”温吉尼亚轻声问道。

“有了魔法师，什么事情都不能排除。”

“要是总统府没有天花板和屋顶呢？”她响亮地惊叹了一声。

“他就会在通天塔计划实现之前先上了天国。”塔基里卡回答道。只有温吉尼亚一个人发现这句话充满了讽刺，她又哈哈大笑了起来。

再见到马里萨与马里库的时候，温吉尼亚将马里萨拉到一旁，叫她也发誓绝不告诉别人，然后才小声讲了统治者的事情。马里萨当然又讲给了马里库，马里库并不觉得把这件事情告诉鸽子有什么大碍，鸽子也不觉得有什么大碍，如果把事情告诉……

一个接着一个，到最后消息传到了人民代表大会那里，这就意味着很快阿布瑞里亚的所有人都会谈论起这件事情。

7

在给克拉克维尔与弗里克的信中卡博卡医生写道：“他的自胀病的肥大大程度已经超乎了我们最大胆的想象。”他敦促他们立即前来阿布瑞里亚，当然要不惜一切代价，阿布瑞里亚政府会去接他们的。卡博卡首先想到了乌鸦魔法师留下的那张字条上全国流传的统治者怀了孕的谣言，他在信中接着又补充了一句，接下来绝对有必要作一次超声波扫描。

在自己的日记中弗里克写下了读到这封信时自己有多么惊诧，尤其是信中还提到了产前收缩和超声波扫描。同时他也看到了机会，对这一现象所作的研究或许能给长期以来围绕着童贞受孕产生的神学争论提供科学依据。他还看到了其中的商业价值，创办了克莱门特与丁制片公司，公司已经申请并得到了统治者的保证，在确保统治者获得一定版权的前提下，公司将拥有涉及自胀病的一切电影和录像的全球独家生产及发行权。

丁·弗里克与克莱门特·克拉克维尔成了卡博卡与统治者唯一的希望。只要他们能让统治者的整个身体不再跟他作对，他们干什么都行！

8

卡尼欧若打听到了乌鸦魔法师的消息，准备亲自向统治者报告这个好消息，就在这时他得知他的大人遭受了身体膨胀病新一轮的折磨，现在已经飘到了半空中。他心想乌鸦魔法师肯定就是这件事情的幕后黑手，唯恐自己成为下一个目标，他决定在了解到更多的情况之前暂时先不把自己打听到的消息说出去。为了安全，他搬到了坎约里的家里。永远对他忠心耿耿的坎约里什么也没有问，甚至在卡尼欧若叫她用锁链将他的腿拴在床柱上，把门从外面反锁上的时候也没有多问一句。卡尼欧若一整天一直待在公寓里，只要风吹得窗户晃悠起来，他就立即用两只手抱住床柱。离开家的时候坎约里给他留下了一盘饭和一罐水，可是叫坎约里把他拴住的时候他忘了自己还有其他的需要。晚上坎约里解开他的时候，他立即一言不发地从她身旁冲了出去，在厕所里待了好一阵子。他担心自己弄出的声响传到待在客厅里的坎约里的耳朵里，羞臊之下他又搬回了自己的住处。他得找到更好的预防措施，以防魔法师对他进行突然袭击。

一连几天无论去哪里他都开着车，即便是最近的地方也不例外，这样乌鸦魔法师就不可能用风把他吹到天上去了。散上一小会步他也要穿上用铁鞋底加固的靴子，可是拖着铁靴子走路太吃力了，走了一阵子他又想到了一个更简单的办法，给外套里塞上几片杠铃片。过了几天，除了开始便秘，他的身上没有出现更奇怪的现象，他又有勇气恢复正常生活了。他掌握的消息太重要了，不能只让自己知道，况且他也不会放过任何一个能够博得统治者青睐的机会。

开着自己那辆梅塞德斯-奔驰穿过大街小巷，疾驰向总统府的一路上卡尼欧若回想着所有的事情，想着想着他突然茅塞顿开，在所有中间，只有他跟乌鸦魔法师交手后保全了性命，只是擦破了点皮而已。这个念头增强了他的自信心。

卡尼欧若相信统治者飘在半空中的说法是真的，可是听到统治者的声音从上方传来的一刹那他还是惊恐地朝后退了两三步。抬起头，看到统治者坐在高台上那把靠背似乎都碰到天花板的椅子上，他想到了末日审判。他扑通一声跪倒在地上，两只手紧紧地握在胸前，活像是毕恭毕敬地跪在上帝派来的天使面前。他呻吟了起来，噢，上帝，噢，我的上帝。突然他又唱起了赞美诗：更近我主……更近……更近您……

“卡尼欧若，我没有吩咐过你和其他人不准再将我跟上帝相提并论吗？”统治者从上方呵斥着他。

“二者有什么区别？”卡尼欧若问道，他的腔调中明显地透着真诚，统治者都被逗乐了。

“你想从主那里得到什么？”统治者笑呵呵地问卡尼欧若，他略带着揶揄的语气令卡尼欧若平静了下来。卡尼欧若的心终于不再上下扑腾了。

“我知道乌鸦魔法师躲到哪里去了。”他大声说道，心里的负担终于在主的面前卸下了。

统治者没有说话，仿佛是没有听卡尼欧若的话。卡尼欧若以为统治者等着听到更详细的汇报，便开始在脑子里梳理了起来，事实证明他根本没有必要这么做。当统治者终于接受了卡尼欧若的消息后，反而是他开始觉得在他最需要的时候主为他派来了一位天使。共患难的仆人才是真仆人。

“什么？”统治者问。

卡尼欧若告诉统治者自从两个邪恶的巫师逃跑后，他就用尽了自己全部的诡计抓捕他们，可是就连他也不得不承认在这件事情上他得到了先前部署在整个圣玛利亚和圣卢西亚的手下的帮助。

“一接到消息我就告诉自己，卡尼欧若，你可不能只让自己知道这件事情，哪怕一秒钟都不行，所以我就上这儿来了。”说话的时候他依然跪在地上。

“干得好，”统治者一边说，一边抬起了右手，做了一个祈福的手势，“回家去吧，继续保持你的正直，现在我知道了任何时候我都可以指望你了。不过，从现在起把一切有关乌鸦魔法师的事情都交给我吧。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你的忠心。”

卡尼欧若急匆匆地走向了自己的车，没有朝左边看一看，也没有朝右边看一眼。此刻他就像一片羽毛一样轻盈，尽管他的外套里还塞着杠

铃片。他甚至说不清楚自己是什么时候以怎样的方式钻进了自己的车里，就连自己又是什么时候以怎样的方式回到了自己的住处也说不清楚。

这天晚上，他把家里的所有灯都打开了。他几乎一夜未眠，统治者用仿佛从天国飘来的声音说话的情景反反复复闪现在他的脑海中，唯一破坏了那幅美景的就是看上去充满世俗味的天花板和更世俗的墙壁，当然喽，还有那个膨胀起来的统治者，尽管被绳子捆住了，他的身体还是像微风中的气球一样轻轻地摇摆着。清晰可见的绳子和高台也同样糟蹋了神在天上的景致。

突然卡尼欧若觉得自己似乎长出了翅膀，马上就要飞了起来，就像统治者一样飘到空中去了。作为学习过艺术的人，有生以来的第一次他看到艺术在人类的生命中，至少是在他的生命中能够明确起到的一个作用，比他在伪造西吉奥库的签名以及为通缉令绘制乌鸦魔法师画像，艺术的这种功能要更加有用。

他要将他选中的上帝置于一个看得见、摸得到的天国里，就在这时他想到自己终于知道了跟他同名的施洗者约翰说的那句话是什么意思了：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3]。阿门。至于统治者，卡尼欧若刚一走他便给圣玛利亚警察局的负责人万得弗·邓波打去了电话，向他作了指示：乌鸦魔法师大限已到，我要在这里见到他。立即去办！抓活的！

9

从人力车上下来后卡梅特就按照尼娅薇拉的叮嘱去了马里萨与马里库家。赶到地方的时候太阳已经要落山了，马里库正在院子里，卡梅特长长的影子落在马里库的身上。马里库面无表情地冲马里萨嚷嚷着，看起来好像大风把一个陌生人吹到了咱们的院子里。马里萨大声回答道，怎么了？你干吗不把他领进来？马里库没有对卡梅特说一句话，只是走进了屋，卡梅特跟了进去。马里萨指了指一把椅子，她和她的丈夫仍旧没有对客人说一句话。饿着肚子没法谈话，马里萨与马里库都同意这种说法，几分钟后热茶和面包就摆在了客人的面前。

卡梅特不知道该对夫妻俩说什么，他不清楚尼娅薇拉跟他们讲了多少有关他的事情和他目前的处境。两位主人根本无视他的存在，他们就像不知道他在旁边似的继续自顾自地聊着天，有些话题显然还涉及了他。

一只脑门上带着一块白斑的猫出现在了门口，它朝客人的四周扫视了一圈便径直朝这走了过来，依偎在客人身旁，咕噜咕噜地叫个不停。卡梅特的心口冒出一种奇怪的感觉。这正是他在烧焦的圣地废墟上见过的那只猫。他想告诉夫妻俩他认识这只猫，转念一想又觉得有些不妥，于是他轻轻地抚弄着猫，掩饰着自己的尴尬。

“我们这位流浪的英雄终于回来了。”马里库说。

“他很难交朋友。”马里萨说。

“没错，他喜欢这位客人……”马里库继续说着。

“好像他们是老朋友似的。”马里萨说。

他们两个人从一个话题跳到另一个话题，不停地聊着。卡梅特继续轻轻地抚弄着猫，一边努力地留意着夫妻俩的对话中透露出来的信息。

马里萨与马里库又聊起了他们义务在万圣大教堂帮忙的事情。

“如果咱们能喂鸽子，那咱们肯定也能为无家可归的乞丐这么做吧？就像这一位。”马里萨对马里库说。

“没错，地下室很舒服，流浪汉都知道自己待的地方是圣地，在那里他们必须和别人分享一切，学着心平气和地过日子。”

卡梅特意识到这番奇怪的谈话就是冲着他说的，他们会照顾他的。

就这样他住进了万圣大教堂的地下室。头几天只有一只猫陪伴着他，它一出去就是一整天，直到晚上才回来，依偎在他的身旁。清晨和傍晚，马里萨与马里库都要给他送来吃的，看一看一切是否安然无恙。偶尔有几次夫妻俩中的一位会自己一个人上教堂来，碰到这种时候马里萨或者马里库就会带着一副心不在焉的神情大声地向他透露一些消息。

“教堂里有很多事情要做。今天早上我得擦一擦长椅，不过晚上我还得再来。我的鸟呢？它们有自己的语言。我说一只鸽子给我捎来一个口信，它说人们应该勇敢一些，还说从来没有一个夜晚会长得到了黎明还不结束！真想不到，大伙儿竟然不相信我的话。”

还有一次：“噢，真不知道国会和法院大院外面的那台大戏该怎么收场。全国各地成千上万的人都赶到了那里！他们干吗还要继续用统治者怀孕的事情纠缠他啊？男人是能种地，可他们就是不能生孩子，他们难道不知道吗？”

有时候他又不得不强忍着，不然看着他们古怪的举动他真要笑出来了。大部分时间里他都在思念癘巫婆，她聪明的头脑和优美的身体都那么独一无二。不管何时想起她，她的癘腿和扭曲的脸还是能蒙住他，他总是欣喜地庆幸她会那么机智勇敢，一想到这些他的精神就越发振作起来。他的心里火烧火燎，他渴望抚摸尼娅薇拉，聆听她说话，看着她大笑，哪怕只要有她在身边也好。然而，除了幸福的自言自语，他还经常想到她现在面临的危险，这个念头令他感到恐惧、悲伤、焦虑。

一天夜里，又有两个流浪汉住进了地下室。迄今为止那只猫是他唯一的伙伴，现在能多几个伙伴可真不错。第二天清晨醒来的时候他看到新来的两个流浪汉鬼鬼祟祟地打量着他，他感到肚子里泛起一股冷气。是恩卓亚与卡海伽。两个警察成功地追着他来到了这里，他再也逃不掉了。卡梅特认为对自己来说最好的防守策略和进攻策略都是沉默。

“别担心，”恩卓亚急忙对他说，“我们知道你就是乌鸦魔法师，我们不会把这件事情告诉任何人。就连这个男人和女人也不告诉。就让他们继续当你是流浪汉好了。我俩现在也是无家可归的人了，不过我俩还是会继续假装你跟我俩是一样的。”

卡梅特知道他们被开除了，实际上他俩没完没了的闲谈为他补上了一些空白，他终于知道这个国家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可是，他们的真正目的呢？乌鸦魔法师不禁又自忖着。没有让他等多久两个警察就说这些话只想告诉魔法师一个人，他们一边说一边开始往他的跟前凑了过来。

猫“喵”地叫唤了一声，然后就离开了地下室，它的离去似乎为接下来的一幕发了一个信号。卡海伽蹲在卡梅特的左耳边，恩卓亚在右边，他们把声音压得更低了。

乌鸦魔法师感到不解，这两个人急切地说着，可是他们说的毫无道理。他没有听错吗？他埋在大草原的钱长出来三棵能结出美元的植物，后来又被一大堆怪模怪样的白蚁给吃掉了，据说这些白蚁还是他派到总统府去的。

“派出白蚁这件事你做得很对，统治者这个人一点都不知道感激。”他们对他说道。

他们变得有些讨厌了。他往回挪一步，他们就跟着他一起挪一步，他转个身，他们也一样转个身，两个人各贴在他的一只耳朵边。

一个星期天的清晨，教徒们在大教堂里喧闹着，头顶上传来的赞歌和祷告声不和谐地同卡梅特耳边的低语声交织在一起。

突然，上面传来一声更加刺耳的声响：喇叭筒的声音。

“我们听得出那个大喇叭的声音，”卡海伽说，“求求您了，把秘密告诉我们吧。”他急切地哀求着。

“只要您说上几个字，我们全家人就有救了。”恩卓亚说。

“求求您，告诉我们让钱长出来的秘密吧。”两个人异口同声地催促着他。

终于，终于明白了。所有人——统治者、塔基里卡，还有眼前这两个人——就是想得到树上生钱的秘密？不过，比起这件事，更令他担心的是他们说的喇叭筒。

就在这时那只猫又叫唤了起来，这一次它叫了两声。它早就回到卡梅特的身边了。这时卡梅特才看到马里萨与马里库在地下室的另一头冲他招着手，示意他跟他们走。

卡梅特突然有了主意。以前很多次他都靠着口舌化险为夷。他的口

舌。可是现在他却把自己困在一言不发的沉默中。没有了声音，他是谁呢？

“别来烦我。”乌鸦魔法师突然开了口。他只想让恩卓亚与卡海伽离他的耳朵远一点，也是为了防止他们继续跟着他。

两个警察一脸惊诧地朝后退了一步，突然他们恍然大悟，乌鸦魔法师开口说话了，他们立即冲回到他的身边，把自己的耳朵贴在了魔法师的嘴巴上。魔法师没有让他们俩失望。

“让钱生钱这很不合乎常理，”魔法师恼怒地说，“唯有银行知道钱生钱的秘密。他们把这个秘密隐藏在账簿和电脑屏幕里。现在我要去聆听上帝的话了。”他斩钉截铁地说道，说完便迈开了脚步。

恩卓亚与卡海伽喜不自禁。所以塔基里卡才要开设梅瓦塞里卡有限责任公司？

“喂！”恩卓亚嚷嚷着，他与卡海伽跑着追了上去。

“我们还跟你的助手作过保证，还记得吗？”说着话卡海伽从口袋里掏出了一个小塑料袋，“我俩太高兴了，差点把这事儿给忘了。”

“你掉的头发。”恩卓亚说道。他与卡海伽朝着地下室出口走去了。

10

在那段日子里去教堂的人明显增多了，这主要是因为许多宗教场所都在宣扬和祈祷驱逐撒旦，后者逐渐成了一切对国家不利的因素的象征。一些宗教领袖坚定地维护着自由集会的权利，他们成了新的民主浪潮中的英雄。

没有哪个宗教场所能像万圣大教堂一样吸引来那么多坚定的信徒。东正教徒与非东正教徒，基督教徒与非基督教徒，所有人都朝着那里走去。时至今日，人们依旧对万圣大教堂在当时之所以备受人们欢迎的缘由争执不下。

有的人说是因为马里萨与马里库每星期都要在那里给大伙讲一讲自己奇怪的欲念和自己同撒旦的战斗，他们指出很多人最初去教堂是为了听这对夫妻战胜诱惑的故事，后来就加入了教会，即便这对夫妻不再把心里话告诉他们了。

还有一些人断言马里萨与马里库还没开始忏悔的时候万圣大教堂早已经声名远扬了，它最初的兴起可以追溯到卡诺格里主教驱除了魔鬼的那个星期日，魔鬼还是被效仿基督骑着驴去教堂的统治者带进教堂的。

还有一些人坚持认为人们不应在卡诺格里主教的人格魅力之外找原因。主教名扬天下，人们都知道他能在大白天说出别人只会在夜里悄声念叨的忧虑，有些人甚至相信 he 可以和上帝交谈。许多人去那里只是为了聆听他对《圣经》的解释。在人们最喜爱听的布道中就包括登山宝训^[4]，他用有些颤抖的声音高喊着“穷人必承受土地”，四面八方都能清楚地听到信徒一起发出的叹息。

据说统治者不喜欢卡诺格里主教的直率，所以当一天晚上几个恶棍冲进主教家里，对主教大打出手时，阿布瑞里亚的每一个人都觉得总统府应该对这件事情负有责任。那几个恶棍还警告主教最好还是把嘴巴给闭上。

卡诺格里主教没有闭嘴，他反而恳求前来聆听布道的会众为袭击他的人祈祷，这样他们或许就能脱离黑暗，走向光明。卡诺格里主教的教堂永远为他们敞开。人们对他的这个宣言表示怀疑，又有些茫然。原谅对我们做过恶的人是一回事，欢迎他们进入这座教堂则另当别论。

渐渐地大教堂还吸引来了在国会和法院外面参加人民代表大会的群众和媒体。报纸上开始出现了卡诺格里的布道，虽然内容有所删减。

在一个星期天主教正在祷告，突然人们听到教堂外传来了大喇叭的声音，喇叭里在宣读一项奇怪的要求。一开始参加礼拜的人没有理会大喇叭的干扰，他们继续跪在那里，闭着眼睛祷告着。大喇叭重复了要求，主教急忙说了几句，结束了布道，人们这才睁开了眼睛。挤在窗户边和待在门外的人最先嘶喊了起来。大教堂被武装警察包围了。警察中的神枪手已经爬上了树，他们的枪口对准了教堂。行动指挥官万得弗·邓

波本人站在一辆装甲车上，通过大喇叭命令所有人进教堂去，试图逃跑的人都将就地击毙。所有参加礼拜的人都要待在教堂里，直到卡诺格里主教交出逃犯——乌鸦魔法师。

卡诺格里主教请求信徒们保持秩序和平静，他确信这是一场误会，只要他同负责的军官谈一谈，误会自然就消除了。主教并不知道警察在说什么。乌鸦魔法师是谁？他为什么要待在这座教堂里？万得弗·邓波告诉卡诺格里主教他没有心情听这些托词，教堂必须交出那个巫师，否则就得自食其果了。

主教回到祭坛，他问会众他们中间是否有一位巫师。原本满脸肃穆的会众哈哈大笑了起来，主教说如果会众中间真的有巫师，就请巫师们反省一下自己犯下的错，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表示忏悔。凡是能够真心诚意悔悟的人就不再是巫师了；如果在走进教堂之前他们还是巫师，从今往后他们就再也不是巫师了，他们在基督中得到了重生。

主教就是这样对万得弗·邓波说的：教堂是上帝的住所，教堂之外的地方归世俗权力管辖。卡诺格里主教与指挥官万得弗·邓波都寸步不让，人们都担心继续僵持下去就会演变成一场流血事件。指挥官和统治者通了电话，当他下达最后通牒的时候，所有人都清楚他得到了总统府的支持。万圣大教堂有一个小时的时间交出那名巫师，一个小时过后警察就要攻入这处圣所了。

马里萨与马里库站了起来，人们立即变得鸦雀无声。他们问自己是否可以同主教单独谈一谈，大家都以为马里萨与马里库想要再讲一个他们同撒旦斗争的新故事。我以为他们和撒旦的战斗已经结束了，人群中有人小声说道。就连主教也请夫妻俩先把自己亲身经历的故事留在心里，等到危机结束后再讲给大家。同时，所有人，请你们闭上眼睛好吗？让我们请求仁慈的主以和平的方式结束这种局面。

人们听到祷告声中响起了一声猫叫声。睁开眼睛他们看到在教堂深处的祭坛旁边有一扇门，一个男人从那扇门里走了出来，他的身后跟着一只猫。男人和猫在站着主教的祭坛旁边站住了。马里萨与马里库互相看了看对方：咱们不是叫他待在密室里吗，他干吗要跑出来？他为什么就不能把所有的事情都交给咱们呢？

“我就是他们说的乌鸦魔法师，我不希望有人因为我而受伤。就像其他无家可归的人一样，我在你们的地下室里找到了庇护。为此我要对你们所有人表示感谢。我和平地来到这里，现在我也要让自己和平地离开这里。”

所有人都看着这个男人从过道里走了过去，走出了教堂，猫一直跟在他的身后。指挥官邓波亲自给这个人铐上了手铐。

11

几百位信徒中间就有灵魂清道夫与灵魂拐杖，他们没有在大厅找到座位，便一直守在门外。在教堂外他们从头到尾目睹到了这场戏剧化的事件。他们两个人现在已经是撒旦作战的老兵了，他们知道这个男人就是当初在市里的垃圾场在他们的眼前出现了一次，后来又一个酒吧接着一个酒吧地尾随着灵魂拐杖的那个人。魔鬼再一次从他们的眼前逃脱了。不过他们没有失去信心，他们同其他基督战士一起突然唱起了蔑视魔鬼的歌，继续发誓要毁灭撒旦。他们一起狠狠地跺着脚，他们脚下的大地都颤抖了起来，这令他们更加喜悦了，仿佛他们已经看到敌人在他们团结一心的猛烈攻击下痛苦地在地上打着滚。

突然灵魂拐杖看到两只绿幽幽的眼睛从教堂院子外的篱笆背后盯着他，他立即想起就在警察给撒旦的肉身戴上手铐的时候紧紧地跟着撒旦走过过道的那只猫神秘地消失了。这就是上天的启示。撒旦任凭警察抓住了他认为的人皮幻影，其实他一直藏在那只猫的身子里。灵魂拐杖在歌中加入了新的唱词，提醒其他人注意那双盯着他们的眼睛。

弄明白灵魂拐杖的意思后，人们分流到两侧，对撒旦形成合围之势。猫似乎看透了他们的心思，它从藏身的地方跳了出来，溜走了。意志始终坚定如一的基督战士们追在后面，高声叫喊着，抓住他！抓住那个胆小鬼！

12

后来在提起那个星期天的时候阿盖就会说：“千真万确！我的上帝

啊！”一想起当时的那一幕他就摇起了头，“当时我刚赶到万圣大教堂的院子。万得弗·邓波似乎为自己的成功高兴坏了，可我却自言自语着，你这个蠢货，你以为你能抓得住乌鸦魔法师？另一个他还是自由的。

“可是，当他们把他塞到路虎的后座上扬长而去后，我的心里突然冒起了火。作为一个忠实履行职责的国家公仆，我却丢了饭碗，现在根本无从得知他们要把他带到哪里去。我已经不再是局内人了，我说不清当时我对这个事实有多么愤恨。就在几个星期前我还站在总统府里，每天都目睹着国家是怎么运作的，现在我却站在万圣大教堂的高墙外，无权无势。

“看着基督徒们投入地唱着歌，我真想知道他们才刚刚侥幸躲过了一个血腥的礼拜天，这会儿却那么痴迷于撒旦，怎么会这样呢？人们对刚才那一幕的愤慨呢？等看到手舞足蹈的年轻人跟在一只猫后面飞奔着，我的困惑就变成了惊讶。围观这场“民歌大会”的人们似乎一样吃惊，接着他们就渐渐地散去了。

“就在这个时候我看到了以前的同事，恩卓亚和卡海伽，他们也走掉了。显然他们也跟其他人一样都是来看热闹的。见到他们我很高兴，我急忙朝他俩走了过去。我告诉他们刚一打听到乌鸦魔法师就在大教堂一带的消息，我就像分开那天我们约定好的那样去找他俩了，结果别人告诉我他们已经去教堂了。我看到他俩飞快地朝对方瞟了一眼，然后跟我说其实他们已经在流浪汉的庇护所里跟魔法师谈过了，可是他什么秘密也没有透露。你们现在打算怎么办？我问他们。我得承认其实我希望他们叫我跟他们一起聊一聊那天发生的不寻常的事情。他们咕哝着说一切都很可疑，说完就找了个借口走掉了，他们说他们还有其他事情。他们的举动令我觉得有些奇怪，好像他们向我隐瞒了什么事情似的，我当时就想或许……他们出卖了乌鸦魔法师，把他的下落透露给了他的敌人？

“一连几天我从一个地方走到另一个地方，我就是想看看自己能不能凑巧碰到瘸巫婆，也就是魔法师的另一个化身。为什么？其实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反正不光是为了如何培植出钱的秘密。还有别的什么事情驱使着我。我觉得自己的心里形成了一个念头，我想要是无意中碰到另一个样子的乌鸦魔法师，他或许会告诉我一些事情，那样我就能听清楚心

里的那个念头了……”

13

尼娅薇拉一心扑在了人民代表大会的活动上，代表大会是“人民之声运动”结出的果实，突然乌鸦魔法师向万圣大教堂外的国家机器主动投降的消息传来了。她感到仿佛自己的脑袋被狠狠地砸了一棍子。自从他们两个人逃脱后她始终没有找到一个安全的机会能让他们见上一面，不过只要一想到他在教堂的地下室，还有马里萨与马里库在照顾他，他们早晚都会见面的。可是现在呢？他放弃了希望，还是有别的原因？后来她从马里萨那里听说就连温吉尼娅也不知道他被带到哪里去了，她感到情况更糟糕了。他们已经像解决马乔卡利那样让他消失了？

她与参加运动的其他骨干分子商量了一番，想要对这件事情作出适当的回应，可是一时谁都想不出来有什么好办法能挫败统治者的胜利。绝望之下尼娅薇拉又像往常那样在工作中寻求慰藉，更专注地埋头于人民代表大会日常琐碎的工作。可是，这一切为了什么？引起排队的不是这场运动，它只不过将自己的理念塞进了自发形成的游行示威队伍中，给了人们一个向国会进发的统一目标，让人民为了找回属于自己的声音团结在了一起。没有一个清晰现实的目标，他们能让代表大会维持下去吗？如果魔法师的再度被俘预示着对代表大会更猛烈、更坚决的攻击已经开始了，那该怎么办？

他们合计出了一个只能解决眼前问题的办法，这也是他们对魔法师再度被俘所做的回应。

“人民之声运动”将在自我革新的一天达到高潮，在那一天人们将要求独裁者自动下台，否则就等着被人民赶下台，他们要继续履行他们的誓言，努力指引这个国家沿着一条不同的道路前进。他们将选定一个日子，将其命名为“国家重生日”或者“自新日”。除了亲口宣布这个日子，他们还要散发大量的传单让更多的人知道这个日子。他们还将呼吁在全国举行为期一天的大罢工，举办各种节庆活动，以纪念和庆祝这一天。他们希望这将是一场喜庆的革命。

就连将乌鸦魔法师带进总统府统治者办公室的警察也跪倒在地上，不由自主地在胸口画起了十字，随即就朝门口退去了。俘虏没有照着他们的样子做，但是上一次与统治者见面的经历也没能让他做好心理准备，接受眼前的这一幕。

为了营造出太阳、月亮和星星高悬天空的效果，天花板被刷成了白色、蓝色和灰色。墙壁和盖在统治者肚子上的帆布都刷成了绿色、黄色和橙色，帆布向四周延伸至墙壁，向下触及地毯，和墙壁一起被逼真地渲染成了起伏不平的大地。一段楼梯从地毯盘旋向上，最终消失在了在一团迷雾中，迷雾也同样裹住了坐在上面的那个人的脑袋。照亮楼梯的几盏灯和一台隐藏的烟雾机造出来的雾气将统治者变成了一位从天上俯视着下面，对罪恶的人间进行审判的公义的神。

统治者为自己给所有来见他的人造成的幻觉感到欣喜。卡尼欧若的骗术不仅帮他逮住了魔法师，而且还把他的耻辱和劣势变成了权力和荣耀的象征。这就是从事艺术工作的一个好榜样。统治者嘉奖了艺术家，允许他旁观自己对俘虏的审讯。我需要你的意见，统治者对卡尼欧若说，后者看上去对自己的幻觉深信不疑，现在他站在梯子下面，左手握着一把巨大的钥匙，右手握住一把干草叉，守卫着天国和地狱的大门。神用安抚的腔调解释说既然现在魔法师已经找回了自己的声音，他就应该去国会和法院院子里的人民代表那里，在他们的面前承认自己将排队魔鬼安插在人民群众中间。统治者甚至提出了证据——乌鸦魔法师就为了让人们开始排队，所以才在前一天伪装成求职者的模样去了塔基里卡的公司。他还必须告诉大家按照已经过世的马乔卡利的吩咐他去了美国，去杀害统治者。巫术没能得手，魔法师就同现在已故的外交部长捏造出这个毫无根据的谣言，声称统治者怀孕了。魔法师必须赶走排队魔鬼，清除掉反抗政府的群众心里的邪念，再给他们灌输进健康的思想。如果人们能和平散去，统治者就放他一条生路，一个完全得到政府批准的巫师，统治者的终身私人非精医生，并且成为统治者的顾问，在建设国家思想、抓捕尼娅薇拉之流的逃犯，以及其他一些统治者只会私下里跟他谈论的问题上提供意见。“我让你仔细考虑上一个晚上。”统治者和

葛地主动提议道。

第二天，面对统治者的逼问，乌鸦魔法师说自己的法力不会撒谎。

这不是你想不想的问题，这一次统治者的语气就变得咄咄逼人了。为了得到自己想从魔法师那里得到的东西，他什么都干得出。

卡尼欧若插了进来：“这就是英语里所说的‘最后通牒’。”

“没错，最后通牒。”统治者重复了一遍。

乌鸦魔法师心想，天下所有的独裁者都把自己的强大建立在别人的恐惧之上。他们喜欢看到自己的臣民战栗，绝望地乞求他们的慈悲和宽恕。要是独裁者想要杀了你，无论怎样他都会把你给杀了，无论他乌鸦魔法师说什么。魔法师告诉自己，就连被送到屠宰场的畜生也会起身反抗。

僵局——同样的问题，同样的回答——持续了一阵子，卡尼欧若不断地说着风凉话，加剧着紧张的气氛，令魔法师更加灰心，为统治者的怒火扇着风。

独裁者给魔法师最后一次机会，命他说出一个能够接受的答案，为了证明自己一定会让魔法师听命于他，他还威胁要将魔法师丢到他的那座骷髅庙里去。

到了第三天的拂晓，魔法师做好了打算。与其不见天日地死在骷髅庙里，还不如当众死在活人的面前。

“明天我什么时候在人民代表大会面前亮相？”乌鸦魔法师问。

15

尼娅薇拉与运动的其他骨干分子一直竖着耳朵听着全国广播电台播发的最新消息，他们想看一看对于他们呼吁举行一场全国罢工和有关国家生日的提议政府会做出怎样的反应。这个广播电台是独裁者的喉舌，不过收听它的播音并非一直没有收获。以往，通过密切关注政府自

己的消息来源，他们了解到了很多事情，也做出了相应的反应，有时候还会使独裁者相信总统府里有人向他们通风报信。

可是，这一次他们根本猜不透独裁者的想法和计划。他们拼命地支棱着耳朵，想要弄明白广播上到底在说什么。广播上先是提到了统治者的生日，提醒人们这才是国家真正值得庆祝的日子。广播还提醒全国人民统治者本人尚未确定最合适的日期，人民应该继续保持关注。他们不会等太久的。

什么？尼娅薇拉与运动的其他骨干分子问道。他们打量着彼此，谁都不相信广播上刚才说的话，几乎就像是他们没有听清那几句话。政府的庆典要放在“人民之声运动”选定，并且已经向人民宣传过的国家自新日那一天举行了。原本应该让人民代表大会达到高潮的日子就这样变成了这一年政府为统治者祝寿的日子，成了对当年催生出通天塔计划的那场大寿庆典的缅怀。他们呼吁为了纪念国家自新日而举行的为期一天的全国大罢工也没有力量对政府造成威胁了，因为政府宣布这一天被定为公共节日。现在，“人民之声运动”如何才能破坏政府的计划，挽救国家自新日？

刚刚从遭受的打击中有些恢复他们又听到了另一个震惊的消息。广播上宣布乌鸦魔法师将在那一天向人民代表大会作一次公开忏悔。

他们商量更改国家自新日的日期，可是他们已经向外界公布过了，如果改期，不就表示独裁者胜利了吗？不就等于是在鼓励他对代表大会进行进一步的精神，甚至是肉体打击？不，激愤的情绪平息后他们打定了主意，日期不变，他们要让自己的表现胜过独裁者自己的演出。可是，他们又该拿乌鸦魔法师怎么办？

16

后来阿盖会说：“听到广播上说乌鸦魔法师要对人民代表大会讲话，我的脑袋一下就晕了，乌鸦魔法师再一次令我感到惊愕。就在那天他还戴着手铐被他们拖走了，现在又成了这样！更叫人灰心丧气的是政府鼓励所有公民都加入人民代表大会。不是昨天警察才用暴力驱散了排队的

人群吗？不是那天统治者本人还威胁要用装甲车摧毁人民代表大会吗？现在他却命令手下的警察逮捕一切干扰代表大会的人。我感到有些担忧，尤其是听到空中飘荡着那么多相互矛盾的说法……”

亲身经历过那段日子的人还会记得谣言大战一天天变得有多么激烈。代表大会是政府策划的一场表演，还是真正的人民代表大会？正反双方分别通过被称为“灌木丛电讯报”的人民自己的嘴巴和被戏称为“独裁者代言人”的国家广播电台向外界宣传着自己的观点。代言人提到独裁者的生日，电讯报就会说独裁者分娩的日子；代言人宣称捏造男人怀孕谎言的人已经答应在人民代表大会面前做一次忏悔，电讯报就反击说统治者已经同意当着全体代表的面承认自己怀孕的事情。

到了这个时候就连先前还对是否参加代表大会犹豫不定的人也都改变了主意，他们必须去看一看，听一听，想要在代言人和电讯报相互抵触的言论中找出真相只能靠自己了。就在这时代言人又发布了一条惊人的消息，在向代表大会讲话的当天乌鸦魔法师还将使用镜子揭示尼娅薇拉的下落。

“唔，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看到自己也走向了那里，唔，还能是哪儿？当然是人民代表大会啊。”

17

乌鸦魔法师有可能使用占卜镜子的消息传到了西吉奥库的耳朵里，当时他正被软禁在自己的家中。他心急火燎地请求统治者听一听他的陈情，当天晚上他就被带到了统治者的面前。

担任国务部长的那些日子里，西吉奥库常常跪在统治者面前，只是那时候他主要是为了谄媚统治者，而不是发自内心的需要。现在，房间里挂着一轮月亮和星空照耀的天空，看着自己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到的这幅景象，他为自己犯下的罪行跪倒在地，两行眼泪顺颊而下。统治者温柔地对他说，西吉奥库，站起来吧，把你的心事告诉我。

西吉奥库仍旧跪在地上，他向他的统治者陛下说起了他西吉奥库曾经向外国订购的镜子。那些镜子还没有被任何一个长期居住在阿布瑞里

亚境内的人污染过，还都是洁净无瑕的镜子。为了得到最好的结果，这当然指的是尼娅薇拉的下落，统治者应当叫巫师就用这些镜子。统治者似乎有些不解，不过西吉奥库对这些镜子来源地的了解倒是令他大为赞叹，日本的浅草、意大利的威尼斯听起来的确像是外国的地名，这说明跪在那里苦苦哀求他的那个人说的都是实话。

“谢谢你，西吉奥库，即便在软禁在家的情况下你依然表现出自己仍旧没有丢掉自己对主人的职责，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你的这份忠诚。你还有什么想对我说的吗？”

“没别的了。您愿意听听我说的，这已经赐予了我我最渴盼的东西。即使今天就要死去，那我也会平静地走进坟墓，因为我知道您明白我尽忠职守地采取了一切必要措施，以确保尼娅薇拉被戴上手铐，正如您曾吩咐我的那样。神圣的阁下，我是一个罪人……”

“我知道。”统治者说，他似乎想要叫对方闭上嘴巴。

其实并非如此。就像乌鸦魔法师的很多其他对手一样，统治者一直希望自己能拥有这个巫师掌握的所有知识和法力，同时又不会受到魔法师的刺激和为难，甚至是威胁。统治者一直痴迷地琢磨着如何才能实现这个目标。他可以在乌鸦魔法师做完忏悔后立即将他绑架，秘密地把他送进总统府。应该等到自己的病被他治好，得到种植美元的秘密后，或者等到霸占了他的全部法力后就让他消失，或者就把他关押在总统府，需要的时候随时都可以用一用他，只有统治者才知道内情。无论做出怎样的选择，总统府里都会永远有一个幽灵帮他出谋划策。还有谁能比一个极度渴望得到宽恕的罪人更适合被派去执行绑架的任务？一个就像……就像……西吉奥库的人？为什么不呢？

“每一个人都是罪人，”统治者对这位曾经的国务部长说，“不过，罪人必须通过实际行动证明自己有资格得到救赎。西吉奥库，你希望得到救赎吗？”

西吉奥库欣喜若狂，一时间说不出话来。他一个劲地点着头，揪着自己的耳垂。

“我还没有听到你的回答。”统治者说。

“是的，我的主人。就用我的镜子吧，您有了一个为了您愿意肝脑涂地的奴才。”

统治者向西吉奥库保证自己会采用那些镜子，但是西吉奥库还必须通过另一项任务证明自己的忠心。任务很简单，对他的考验就是看他对这项任务完成得如何。

“你绑架过人吗？”统治者问西吉奥库。

“没有亲自动过手。倒是让我的手下……”

“我没叫你自己动手。动动你的脑子。出谋划策！”

信号就是一架直升机在人们的头顶上开始大把大把地撒钱。时机很重要。人们一开始手忙脚乱地争抢从天而降的钞票，西吉奥库率领的队伍便要立即对魔法师动手。但是，到了夜里西吉奥库才能独自把战利品交给他。

属下一再令统治者失望，现在他只能亲自出马解决一切问题了。为了贯彻这个新政策，他要在总统府的避风港里亲自指挥生日庆典当天的整出好戏，只有他知道所有的台词，演员们掌握的只有自己的那几句台词。所以，他没有告诉西吉奥库那些钱是为了迷惑人们刚印制的，也没有说他已经吩咐卡尼欧若派人在暗中盯着魔法师。塔基里卡知道钱的事情，这正是他的财政计划的一部分，但是对其他计划的细节一无所知。至于卡尼欧若，统治者也绝对不会把绑架魔法师和直升机从天上撒钱的事情告诉他。

西吉奥库又回到了软禁在家的生活中，奉命执行这项秘密任务令他精神大振。过不了多久他就又能得宠了。可是，他还是情不自禁地想到统治者不知道用什么法子竟然把他以前经常想到的点子给窃取了。

师与克莱门特与丁公司的制片人来到了埃尔代里斯。自童年时起电工就听说了很多极其黑暗的非洲的故事，尽管他在电视上看到了展现钢筋水泥新兴城市的画面，他仍旧以为这片大陆就像夜晚一样黑暗，所以他给自己买了一副夜视镜。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坐着由专职司机驾驶的轿车去了机场迎接他们，卡博卡没有将客人直接送到酒店，而是径直去了总统府。每个钟头情况都在恶化，他向客人解释说。

弗里克一行立即开始了工作，仿佛对他们来说人飘浮在空中是司空见惯的景象。对于自己无法理解的事情，例如统治者的办公室怎么变成了模拟天国，他们以为这都是非洲统治者特有的一些怪癖。不过，他们还是要求将造雾机关掉。

在克拉克维尔与卡博卡的协助下，弗里克做了一些常规的初步检查，结果得出了和卡博卡医生一样的结论：没有异常。目前与在纽约期间相比，唯一显著的差异并非膨胀，尽管现在那个身体已经胀大了十倍，真正的差异在于身体变轻了。弗里克感到不解，他说稍后要给哈佛那边打几个电话，同物理学家们探讨一下这种现象。也可以给他们发电子邮件，带来了手提电脑的克拉克维尔提议道。他们的反应提醒了卡博卡，他将弗里克拉到一旁，问他是否带来了超声波扫描仪。哎呀！弗里克说，他忘了带扫描仪了，不要紧，简单的血检足以帮他们确定膨胀是否突然变异成了怀孕。

摄像师与电工都忙着检查插孔和电源、灯光强度和效果，他们要看看为了营造出必要的气氛他们还需要作些什么补充。弗里克提醒他们这不是故事片，是有关科学工作的纪录片，他们必须确保只对患者提供充足的照明。

患者贴着天花板，把摄像机架设在视平线高度的话就存在几个问题，于是国家终身木工们造出了几架带有小平台的梯子。一台位置固定的摄像机负责对患者连续拍摄不间断的画面，过后医生在检验采集到的数据时就会用到这台摄像机拍摄到的画面。另一位摄像师负责对总统府和患者的房间依次进行远景拍摄；如果有必要做手术的话，他的主要任务就成了对统治者和这场手术进行近景拍摄。

初步检查完成后他们坐了下来，观察着患者。真是一幅叹为观止的

景象，尽管身体成了这样，患者还是继续通过电视关注着外面的动静，指挥政府作出反应。

卡博卡觉察到了弗里克的好奇，经过统治者的批准，他为客人们另外架起了一台电视。

19

不管是结伴而来，还是单独一个人，人们都为自己找到了空间和视野最理想的位置。

基督战士分成了三组，每一组都肩负着一项单独的任务。第一组在灵魂拐杖的带领下负责继续寻找那只猫，自从在万圣大教堂门外逃走后人们就再也没有见到过它了。

第二组在灵魂清道夫的领导下对进出总统府的各条道路进行监视，撒旦两次从他们手里逃脱，最后都钻进了总统府。每一次他们都不清楚他又是怎么从那里出来的。

第三组加入代表大会，高唱反抗的歌曲，他们的计划就是悄悄地跟在魔鬼身后，趁着他还没有进入别人或者其他活物的体内将他抓住。

三支队伍通过寻呼机和手机协调工作，这样一来，无论撒旦打算以怎样的方式逃走，也不管他要从哪里逃走，全体基督战士都能及时赶到地方，堵住他的去路。

媒体的工作人员都觉得会爆发革命，他们已经在几条街道架设起了摄像机，他们认为在这些地方会出现骚乱，人们会被石头砸到，房屋会被烧毁。埃尔代里斯的贫民窟还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电视摄像机对他们的命运这么感兴趣。

统治者沉浸在扬扬自得的情绪中，他已经成功地将所谓的“国家自新日”变成了全国性的贺寿庆典。通过宣布这一天成为公共节日，有关举行全国大罢工的呼吁变得没有那么讨厌了。就连一家向来对统治者没有多少热情的报纸都撰文称统治者是一位高明的政治家。

塔基里卡之前已经确保四架分别带着“东”“西”“南”和“北”字样的直升机装满了布里钞票，这一天他早早地去了现场，将每一处仔仔细细地打量了一番，以免回头有人请他发表见解。但是，在和来自不同方面的武装部队负责人打过招呼，向他们表达了对他们的祝福后，他就退到了人群的边缘。他知道从天而降的布里币会让人们四处乱窜，从而造成危险，他甚至已经告诉温吉尼亚和孩子不要参加这一天的活动。

西吉奥库将逃跑用的车停在了代表大会的外围。他戴着墨镜坐在驾驶座上，用帽子遮住耳朵，手里拿着一部手机，他就用这部手机和总统府与他雇来的暴徒保持着联络。携带武器的暴徒们此刻就坐在距离讲台不远的一处有利位置，他们的任务只有一个：一接到信号就抓走乌鸦魔法师，将他带到西吉奥库等在现场的轿车那里，接下来的事情就都由西吉奥库接管了。西吉奥库待在车里，一直凝视着窗外的天空，唯恐自己错过钞票从天而降的美妙信号。

统治者要求卡尼欧若为魔法师组建一支护卫队，在卡尼欧若看来统治者就是在暗中批准他在魔法师做完忏悔后就把他送到地狱去——否则统治者为什么要把怎么去代表大会说得那么清楚，却对怎么回来的事情只字不提？他纠集了一伙人，在乌鸦魔法师走向讲台的时候这伙人要陪在魔法师的两侧。按照商量好的计划到时候一辆不惹眼的警车将把乌鸦魔法师送到距离人群集结处只有几码远的地方，他自己穿过人群走完剩下的一段路，完全是一副没有受到胁迫的样子。事实上，他们当然会让他知道自己被潜在的杀手包围了，好让他打消逃跑的念头。卡尼欧若没有告诉任何人到最后他要除掉乌鸦魔法师，他手下的青年团只知道忏悔结束后他们要把魔法师押送到卡尼欧若跟前，逼着他坐进那辆梅塞德斯-奔驰，到时候卡尼欧若自然会告诉他们接下来应该怎么做。卡尼欧若自己鬼鬼祟祟地潜行到讲台附近，那里距离讲台近得足以让他看清、听清一切。为了放松情绪，他一直轻轻地拍着口袋里的枪，仿佛那支枪是一个能抵御得住对手所有邪魔花招的护身符。

尼娅薇拉与同志们也守在讲台附近，做好了随时采取准备的准备。针对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他们准备了几套不同的方案。

此外还有来自政府的执法人员——军队，他们包围了现场，其中绝

大多数人都对攻击乌鸦魔法师的阴谋毫不知情。全副武装的他们等待着指挥官的一声令下，但是他们不会轻举妄动，以免激怒人群。

宗教领袖们做着祷告，请求上帝保佑这一天平安无事地结束，他们说这一天应当标志着在全国开始了一种宽容开放的新生活，所有人都应当无所畏惧地用不同的声音颂扬和赞美上帝。合众为一，一位宗教领袖不停地用拉丁文吟诵着。

来自大学的年轻人在队伍中奔跑着，一个接一个发言的青年提醒人们去思考为什么必须建立代表大会。它就是所有人在一个共同愿望的团结下形成的利益联盟，这个愿望就是找回他们在国家事务中的发言权，找回属于他们的声音。身为这项事业的一分子，表达自己的见解时没有人会受到阻挠，就连持有异议的人也不例外。这是国家自新的日子，是恢复个体与集体声音的日子。

看着我的眼睛，看哪

我不惧怕死亡

我在争取

你从我这里夺走的声音

后来阿盖告诉人们之前接连几个星期人们一直唱着这首歌，但是在那一天他们的歌声格外炽烈。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阿盖信誓旦旦地强调自己说的都是真的，他还说，“一切都不确定。人们还对那个日子的名称争执不下：统治者诞辰节、国家自新日，还是统治者分娩日？不过有一件事是确定的：所有人都想听一听乌鸦魔法师会对男性怀孕的谜团作何解释。”

20

这一天的下午，乌鸦魔法师被大本·曼波早早地带到了代表大会现场。他的左右两侧都有武装警察，身后还跟着另外几个武装警察，那几个警察扛着五个包裹。他们的四周围满了媒体记者，为了拍到魔法师记

者们你推我挤地争抢着更好的位置。人们都在小声嘀咕：乌鸦魔法师。好奇的人群随即就安静了下来。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没有一个人窃笑，所有人连咳嗽都不敢，就连小孩子也不例外，”后来在讲述那一刻的时候阿盖就会这样说，“我一早就赶到了那里，就是想试试看我能不能引起他的注意，哪怕一刹那也好，我要询问他有关那个东西的问题，万事万物背后的那个东西，我的生命已经到了这个关键时刻，现在我对语言的理解有了不同的角度。仔细审视语言能够揭示出生命的秘密。很多问题都激起了我的好奇心：是什么赋予了魔法师那么强大的法力和洞察力？是他的魔药，还是人类的意识无法感知到的什么东西？是一种能够传递给其他人的知识吗？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觉得如果能跟他谈一谈，或许我的生命就有了意义。可是，等他来到现场，看到他们看守他的阵势，还有媒体追逐着他的样子，我意识到自己根本没法靠近他。不过，我还是竖起耳朵，我要听清楚从他的嘴里说出来的每一个字。当时我还想起了他在酒吧里说过的话：不，不！不！事情不是这样的！那么，事情是怎样的？我问着自己。

“我看到情报部长大本·曼波爬上了讲台，推着乌鸦魔法师向前走，仿佛是要把他引到座位上去。大本·曼波让人觉得很滑稽，直到这会儿他还走着正步，就好像在率领部队参加检阅似的。这个人真该去参军，我意识到自己在心里琢磨起了这个问题。警察和媒体的人都坐在群众前面，所有人都面向讲台。我也悄悄地朝讲台凑了过去，一直挪到了别人不再让我继续往前挪的地方。我真的不想漏掉一个字，一个举动……”

充当庆典专家的学生们给了情报部长充足的时间讲话，面对一部分群体表示反对的口哨声他们解释说这是人民代表大会，如同其他公民一样，情报部长也有发言权和宣传个人观点的权利。大本·曼波郁闷地看到只有学生允许他讲下去，不过他也知道眼下不是辩论和挑衅的时机和场合。大本·曼波首先表示自己是上面派来的信使，所以他在以统治者——国父及三军总司令——的名义讲话。接着又对统治者允许在神圣的国会和法院大院召开人民代表大会表示感谢，他尤其要代表聚集在这里的所有人提前感谢统治者能接受他们在全能者诞辰这一天赶来向他表达爱和

崇拜.....

“你是说他生孩子的日子？”有人大喊了一声，接着就反反复复地喊着，“是谁让他怀上的？”

“请允许我说完，”大本坚持着，“接下来就要说到怀孕的事情了，你们就要从乌鸦魔法师的嘴里听到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此外，他还要揭发出国家的所有敌人。”

“国家的敌人就是人民的朋友。”又有一些人反驳道。

“我上这儿来不是为了高谈阔论的，也不是为了听别人的高谈阔论，”大本·曼波喊叫了起来，“我上这儿来是为了传达统治者的问候和祝福，是来要求你们给乌鸦魔法师一个机会，让他做一次充分的忏悔，让他把自己想说的全都说出来，请你们不要打断他，不要向他大声起哄，也不要只是因为他是一个巫师就拿石头砸死他。在农村地区巫师们被塞进蜂巢或者滚下山坡，直到被蜇死、摔死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大本·曼波感到敌意越来越重，他从话筒前闪开，示意乌鸦魔法师到讲台上。

乌鸦魔法师缓慢从容地站起身，他问庆典的负责人自己能否开口讲话，在得到了负责人的同意后他走上讲台，站在了话筒前面。

21

卡梅特不知道该对集会的人群怎么说，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他再一次想到要是能和尼娅薇拉谈一谈就好了，可是注定没有这样的机会了，现在他只能靠自己。一个天生孤独的人。他不喜欢在公开场合讲话，而且眼前有这么多全神贯注望着他的人。当初他用乌鸦魔法师的身份当做伪装，那纯粹是一个玩笑，现在人们都期待这个身份是真实存在的。上这里来他几乎没有选择的余地，现在他不得不开口讲话了，就好像他是心甘情愿来到这里的！他痛恨谎言和撒谎，哪怕是出于个人的目的，而现在却有人期望他为了别人的利益在大庭广众之下撒谎。他一直希望自己的生命根植于真相，即便是当占卜师的时候，他也在尽力避免说出假话，而现在在这里，他能否活命却依赖于一场虚假的忏悔！

他鼓起勇气让自己相信他宁愿死在人们的面前，也不愿像马乔卡利那样消失。

“你们都看到了，我是在武装警卫的包围下走到这里来的，他们要确保我不会走错路。所以我首先就说一说我有多么感谢我的这些向导和警卫。”

人群中发出了笑声，他终于感到有些自在来了。

“他们要我讲一讲统治者怀孕、尼娅薇拉的藏身之处、马乔卡利的失踪和排队的问题。我只能说出真相。按照他们对我的指示，接着我还必须驱走附在你们身上，迫使你们去排队，组织起来的魔鬼。我必须清洗你们造反的灵魂。”

又有一些人笑了起来。还有一些人感到了不安。乌鸦魔法师开始做起了忏悔，人群立即鸦雀无声了。

卡梅特感到自己的舌头放松了下来。

22

通过电视密切关注着现场进展的统治者屏住呼吸，幸灾乐祸地期待着一场低声下气地坦白罪行的忏悔。他对自己太满意了，以至于情不自禁地咯咯笑了几声。

弗里克、克拉克维尔与卡博卡一边看着他们自己的那台电视，一边时不时地打量一眼他们的病人，草草地记下自己的观察，以供日后查看。与此同时，第一台摄像机记录着统治者的一举一动和身体的运动。第二台摄像机也忙着拍摄中景和特写镜头，甚至拍摄了一些切换镜头，其中几个镜头是从统治者的背后拍摄到的统治者看着屏幕上站在集会人群面前的乌鸦魔法师。

突然他们听到统治者发出了一声痛苦不堪的刺耳的喊叫，飘在空中的身体痛苦地翻滚着。他呻吟了起来。弗里克与克拉克维尔赶紧爬上了天国的梯子去查看情况，他们何曾见到过这样的神秘分娩？除了耶稣的

23

“首先我要承认社会上现统治者怀孕的谣言我的确起到了作用，”乌鸦魔法师说道，“可是，为什么要把怀孕说得好像是恶性肿瘤呢？怀孕就是孕育着一颗将会形成某种东西的种子而已。问题只在于孕育的是生命，还是死亡？然而，我被派到这里来不是为了赞美怀孕的伦理学和哲学，我来这里是为了解释我如何误导你们接受了错误的观点。

“这一切的出现全都是因为我在纽约一家酒店的大堂里等人的时候突然想到的一个比喻，当时我试图弄清楚我在一次飞行中目睹到的奇观究竟具有怎样的含义，那次飞行我以鸟的外形飞遍了非洲和每一处居住着黑人的土地。”

魔法师讲起了自己那场为了寻找黑人力量的源头所作的穿越时空的旅行，他还讲了一个相当长的寓言，人类向一位瞎眼的神拱手交出了对自己生命的控制权，这位神名叫“金钱与市场”，接着他又提到独立的非洲如何突然变成了别人的附庸。说完他停顿了一下，他想看看这番话的效果。全场悄无声息。

“非洲为什么能任由欧洲整车整车地将数百万非洲人从这片大陆带到四面八方去？欧洲怎么就能对一个面积十倍于它的大陆发号施令？为什么积贫积弱的非洲仍旧继续任由自己的财富去满足非洲之外的那些人的需要，然后再追在别人屁股后面伸着两只手请求借贷从自己这里流失出去的那些财富？我们最优秀的领导人竟然是懂得如何乞求对方把当初自己白送给对方的东西再分给自己一点点的人，而当初他们拱手让出那些财富的时候对方付出的代价只是让他们变成了一个蹩脚的工具。我们怎么就落到了这一步，非洲的未来在哪里？我哭了。

“我明白了一点：大约在十七世纪的时候欧洲用它的邪恶使非洲的一些人怀了孕，这些人产下了奴隶种植园里的奴隶监工，这些监工后来又摇身一变，成了殖民地种植园里的殖民地监工，多年后这些殖民地监工又摇身一变，成了后殖民地种植园里的新殖民主义领航员。现在他们又

要变成全球种植园里的现代监工和领航员了吗？然而，非洲已经孕育出了自己的孩子，它让我们的人民唱起了这首歌，‘即使你杀死我们的男人，我们女人仍然会怀上新命运的希望’。因此，不要为了那些出卖了我们的遗产的人绝望地哭泣，我们要骄傲地为奋力挽救我们的遗产的那些人所实现的成就绽放笑容。

“所以我告诉自己：正如今天孕育自昨天的子宫，今天也孕育着明天。

“阿布瑞里亚孕育着什么样的明天？团结一心的明天，还是互相屠戮的分裂？是哭泣，还是欢笑？我们的明天取决于我们今天的所作所为。我们的命运就掌握在我们自己的手中。

“在给马乔卡利的留言中写下‘你要小心一点。国家怀孕了，至于他会生出什么，谁也不知道’的时候我肯定就在琢磨这个念头。我把字条留给了马乔卡利是因为当时他是咱们国家在国外的眼睛。

“可是我忘了在阿布瑞里亚，‘国家’和‘统治者’就是同义词。所以今天我才会在这些带着武器的朋友的陪伴下来到这里，来告诉你们对于统治者怀孕的谣言的产生我都干了什么。”

集会人群刚一领悟到魔法师这番话的意思，女人们就号叫了起来，男人们打起了口哨，高喊着：“再说一些！他什么时候能把孩子生下来？”

24

统治者的疼痛减轻了，他又看起了电视，恰好看到了人们欢呼的景象。之前他无法继续观看魔法师的忏悔，看到人们的笑声、叫魔法师多说一些的叫喊声时他的精神没有振作多少。他这个无能为力的导演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演员正在甩开剧本，自由发挥了起来。

他给大本·曼波打去电话，叫他告诉乌鸦魔法师不要再胡扯怀孕的事情，开始说查找尼娅薇拉的事情。就在这时疼痛又发作了，他不得不放弃了继续同情报部长谈下去的打算。他的收缩太剧烈、太痛苦了，不过

只要疼痛还能忍受，他就会贪婪地看着电视里正在上演的那一幕。

大本·曼波对集会的人群说这个男人宣称自己以鸟的样子四处旅行，还在镜子里看到肉体凡胎的眼睛看不到的东西，既然人们已经听到了这个满口谎话的流氓所作的忏悔，他们就不应当再继续散布男人怀孕的谣言了。

“我的同胞，我们要给他一个机会，让他在威严的自由公民代表大会的面前证明他的能力，让他利用自己的镜子揭发出国家的敌人。乌鸦魔法师，尼娅薇拉在哪里？镜子就在那边。让我看一看尼娅薇拉在哪里！完成这个任务后，接下来你就要驱除面前这群人身上的排队魔鬼，还有女人身上的暴力对抗男人的魔鬼。然后你就自由了。失败的代价？行刑队就会出现在这些人的面前。”

片刻间人们就完全明白了大本·曼波的意思。人群中有人不服气地站了起来，你怎么敢指责我们有魔鬼附体？其他人也气势汹汹地嚷嚷了起来，你就是说我们的思想需要被净化？我们为什么不给这位部长的屁股上狠狠地来几下，赶走他身上的傲慢魔鬼？有人提议道，一边还气势汹汹地走上前，打算将口头的威胁变成实际行动。

局面原本会变得不堪入目，但是庆典专家们又出手干预了，他们要求人们停止一切愚蠢的行为，因为大本·曼波很有可能会刺激得他们自动给武装部队一个驱散代表大会的理由。就让咱们继续听乌鸦魔法师说什么，如果他真的是一名巫师，那他肯定就有巫术的解决办法。

就连只是零星听到大本·曼波讲话的统治者也对这位部长的冒失感到气恼。他的傲慢和招摇会让统治者无法得到想要的结果。尽管腹痛难忍，统治者还是给情报部长打去了电话，叫他不要再自由发挥了，他必须收回那些有关乌鸦魔法师必须自己争取自由的话。情报部长难道忘记了这位巫师应该是自愿去参加大会的吗？究竟是什么让他有胆量用行刑队来威胁魔法师？他最好宣布撤销自己的威胁，立即宣布。

反悔对大本·曼波来说只是小事一桩。

“我想提醒你们所有人，乌鸦魔法师来这里是由于他自己的意愿。他

自愿利用自己看镜子的能力找到尼娅薇拉的下落。”说完他又补充道，“我想向他表示歉意。提到行刑队的时候我只是在跟他开玩笑。这只是一种修辞而已，就像沙班·罗伯茨^[5]对语言的修饰一样。乌鸦魔法师，我以阿布瑞里亚自由共和国三军总司令的名义起誓，现在我要求你用镜子完成你的任务，把阿布瑞里亚国的头号公敌尼娅薇拉给我们交出来。”

25

就在这一切继续下去的时候，卡尼欧若已经开始考虑自己的下一步行动了。看到乌鸦魔法师在警察的护送下进入现场他有些感到自己被出卖了。统治者不是把护送乌鸦魔法师走上讲台的任务交给他和他的青年团了吗？仔细琢磨了一会儿他意识到无论怎样这种安排都没有改变他认定的统治者交代给他的真正职责。红河里的鳄鱼在等待着乌鸦魔法师。

突然，陶醉中的卡尼欧若听到情报部长大本·曼波要求乌鸦魔法师说出尼娅薇拉的藏身之处。他感到肚子里纠结了起来，每次在谈话中或者在报纸杂志上听到、看到她的名字，他就总是会产生这样的感觉。他再也无法否认这一点了，他嫉妒巫师。他看到过这个男人在塔基里卡的办公室附近的马路边和尼娅薇拉聊天的情景，塔基里卡在供词中提到过当所有的话都卡在了喉咙里的时候，正是尼娅薇拉带他去了魔法师那里。她跟这个男人肯定很亲密。卡尼欧若偷偷摸摸地溜到了讲台跟前，现在他也想听清楚从乌鸦魔法师的嘴里说出来的每一个字，每一句话。要是乌鸦魔法师揭发出了尼娅薇拉的下落，卡尼欧若就会把处决乌鸦魔法师的差事交给手下的那伙人，他要亲自去找尼娅薇拉。自作主张与尼娅薇拉团聚的美好幻想在他的心里从未改变过，此刻他依然没有丢掉这个疯狂的念头：他要抓住她，恳求统治者饶恕她的罪行。这样一来她就会心怀感激和懊悔地为自己的丈夫唱起赞歌。荣耀，荣耀归于卡尼欧若，他自顾自地轻声唱了起来。乐观的念头令他喜形于色，正在这时他手下最无所畏惧的青年团里有一个人蹲在他的身后哆嗦了起来。

“这个人不是人，”他小声对卡尼欧若说，“听我说。我以前是垃圾清洁工，我们一共三个人，我是司机。那个人死过的，我们还把他给埋掉了，结果他当着我们的面又活了过来，我们跑过了那块空地，他追了我们一路。后来我们被一群基督战士给救下了，有一个人当即就加入了他

们，另外一个人躲到酒吧去了，我参加了青年团。那个人是人形的撒旦。”

听到这些话卡尼欧若没有感到恐惧，但是这些话印证了他自己的经历，他曾在伊甸园酒店的不远处亲眼看到乌鸦魔法师从公共厕所消失得无影无踪。他意识到倘若这个人向青年团里的其他人谈起这些事情，就会给他们灌输进恐惧，那样一来卡尼欧若所有周密的计划就都要化为乌有了。

“你跟别人说起过这件事吗？”卡尼欧若问道。

“没有。”那个人说。

“别回去！就跟我待在这里，”卡尼欧若对他说，“别再抖了。”他一边说，一边冲自己口袋里的手枪指了指。

26

一直盯着天空，等着直升机发信号的西吉奥库突然听到大本·曼波叫警察把一些包裹搬到讲台上。他靠在车身上，将手里的双筒望远镜对准了那些包裹。他认出了包在外面的纸，他立即意识到那是他向国外订购的镜子。他的心喜悦地跳了起来：这就是说统治者的确把他的请求听进去了？他为了找到最好的玻璃制造商所花费的心血都没有白费，他的镜子就要在擒获尼娅薇拉的过程中发挥作用了。本来他希望承担大本·曼波的任务，不过跟他通过镜子能捞到的好处相比，大本·曼波的那个位置根本不值一提。他心想，历史真是充满了讽刺，现在他的生活能否恢复正常就取决于他计划绑架的那位巫师能否让镜子成功地发挥作用！西吉奥库急切地等待着结果，他甚至忘记了自己应该趴得低一些。为了更清楚地看到这一幕，他已经爬到了车顶上。

警察拆开包裹，向人群展示着包在里面的东西，大本·曼波逐一公布了镜子的来源地，等他宣读完警察就将镜子摆在乌鸦魔法师的脚下。前国务部长已经喜不自胜了。

突然他意识到在被展示给人群的时候这些镜子就会捕捉到那些阿布

瑞里亚人的影子。情报部长曼波根本不知道从国外进口镜子的意义在哪里，甚至都不知道这些镜子为什么被包裹得这么严实。他回到驾驶座上，拨通了总统府的电话。电话没有人接。

西吉奥库的手臂交叠在方向盘上，头搭在手臂上，这位曾经的国务部长哭了起来。他的身体上下起伏着，车也随之颤动着，直到喇叭声响起来他才回过了神，他意识到自己失手压在了汽车喇叭上。

27

统治者继续呻吟着，值得注意的是他还在时不时地瞟上一眼电视屏幕。外面那台大戏有很多关键性的环节，比如直升机开始从上空撒钱，向其他人发出信号，而这些事情全都等着他下达指令。收缩的阵痛显然干扰了他的注意力。

这时突然出现了一个奇怪的声响。弗里克立即爬上了天国的梯子，他从上面冲着克拉克维尔与卡博卡示意了一下。卡尼欧若刷成了大地色的帆布开始撕裂了，将那个身体捆在椅子上的带子也要绷断了。

三位医生都有些恐惧，他们下了楼梯，开始商量对策。

“身体又开始上升了，”弗里克说，他显然感到了气馁，“这意味着什么？”

“它打败了一切科学逻辑。”克拉克维尔说。

“问题是，咱们怎么才能在它塞满整个房间之前控制住膨胀的趋势？”弗里克看着卡博卡说道。

“在纽约的时候巫师是怎么控制住膨胀的？”克拉克维尔问道。

“乌鸦魔法师？我不知道他做了什么，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做的。”卡博卡实话实说。

“应该把他从人民代表大会上叫回来。”弗里克提议道。

“召回乌鸦魔法师的命令只能从统治者的嘴里下达。”卡博卡说。他

们都清楚统治者现在根本无法下达任何命令。

28

警察从包裹里取出镜子，将镜子堆在他面前，乌鸦魔法师平静地观看着这出闹剧，心里却惶恐不安。时间不多了，他还是没有想出让自己从这场混乱中全身而退的办法。他怎么才能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摆弄镜子，让大家信以为真？他几乎就是在向大家展示自己的死亡，不过他也同样深信统治者不会当着国内和外国媒体的面对他干出任何不利的事情。这样的缓刑将他的死亡只不过推后了几个钟头而已。如果身处同样的境地，尼娅薇拉会怎么做？她的确面临过这样的情形！她以癯巫婆的身份大胆地向阿布瑞里亚这头野兽的腹部发起了攻击！

乌鸦魔法师感到心里又充满了勇气。为何他们看不到这片土地的缺点，直到缺点出现在西方人的眼睛里？不，他不会再继续外国镜子的把戏了。藏在他心里的真相，藏在人民眼睛里的真相，这些才是他唯一能用的镜子。“按照要求我应该使用这些从国外进口的镜子让国家的敌人无处遁形。”乌鸦魔法师开口了。

他叫警察借给他一根警棍。他拿起第一面镜子，大声地说出了这面镜子的原产国，然后就动手砸烂了镜子。他拿起了第二面，第三面镜子。他有条不紊地砸烂了所有的进口镜子，面对他的反抗，人们开始有节奏地鼓起了掌。

“真正的占卜就是揭示出隐藏的东西，既然这样我就想和你们说一说藏在我心里的秘密。我认识尼娅薇拉。我爱她，我永远都不会出卖她，即使我必须踏上不归之地。我知道，尼娅薇拉将在那里同我相守在一起，因为她会找到已经支离破碎的我，让我变成一个完整的人。她以前就这么做过，将破碎的我修复一新，她还会再这么做的。”说完他停顿了一下，歇了一口气。

聪明人，也就是些怀疑论者开始嘀咕了起来。想把她从藏身之处赶出来，嗯？但是，就连这些人也都被魔法师的语调打动了，现在他在轻声呼唤着，仿佛在冲着近在咫尺的某个人说话。

“尼娅薇拉，我全心全意地拥抱你，人民是我的证人，他们将见证到真理永远不会死亡，它的光辉永远不会黯淡。完整的才是圣洁的。”

乌鸦魔法师感到一股轻柔的微风将花香吹进了他的鼻孔，他太熟悉这种气味了，只是已经很久没有闻到过了。他感到身上涌起一股新的力量，这力量来源于他的信念，他坚信自己说的话在集会的人群中激起了共鸣，人民在回应他，他的话也传到了尼娅薇拉的耳朵里，无论她在哪里，她一定就在人民中间。他感到心里舒坦多了，因为这些话来自最本质的他，为了说出这些话他能够慷慨赴死。

“尼娅薇拉就是你。尼娅薇拉就是你和我，还有其他人，”乌鸦魔法师毫不畏惧地继续说了下去，“如果你知道你就是尼娅薇拉的话，就请你站起来，好让正在寻找你，把你叫作国家敌人的那些人看一看你。尼娅薇拉，给我们指条出路吧。”

一个女人站了起来。我是尼娅薇拉，她说。所有人的目光刚转向她，一个男人又站了起来，说，我是尼娅薇拉。紧接着，男男女女一个接着一个地站了起来，到最后所有参加集会的人民代表都说自己就是尼娅薇拉。

情报部长大本·曼波和他的护卫队仍旧坐在那里。原本就站着的警察和军官们发现自己的处境有些尴尬，他们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坐下，以免也被当成是尼娅薇拉。最终他们还是继续站着，有那么几分钟看上去军队和警察站在了人民这一边。

摄像师不知道应该把镜头对准谁。在政府的特工眼中，尼娅薇拉无处不在。一个女人唱了起来：我们有多少部族？其他人回答说两个，生产者和寄生虫。

歌声变得更响亮了：

来吧，来吧，弱者和强者

让我们建造一个美丽的国度

带上你的知识和你的心

全体代表跳起了舞，一伙人朝着讲台跳了过去。还没等大本·曼波做出反应，甚至想明白是怎么回事的时候，乌鸦魔法师的四周就竖起了一堵保护他的墙。

卡梅特感到身旁出现了一个舞动的人，他知道那就是尼娅薇拉。

他们的目光交会在一起。他们手挽着手，和着歌声跳了一分钟左右，这对舞伴同其他舞动的人交融在一起，可是乌鸦魔法师与瘸巫婆仍旧感到他们在只有他们两个人的世界中，团结一心的阿布瑞里亚人民守护着他们的小世界。

身体继续触目惊心地膨胀下去的统治者从电视上看着这一切，他百思不得其解：我承受着地狱般的痛苦，他们怎敢兴高采烈地又唱又跳？是时候用钱驱散他们了。他拼尽最后一点力气，又作了一次远程指挥。他勉强给一名飞行员下达了指示，告诉对方开始从空中往下投钱，就在这时又一阵剧痛涌遍了他的全身。他丢掉了移动电话。地板咔嗒咔嗒地响着，现在他的身体已经快要占满整个房间了，逼得几位医生和摄影师紧紧地贴在了墙上。

尼娅薇拉听到空中呜呜地响起了直升机的轰鸣声，她抬起头，看到直升机向下抛洒树叶，人们叫嚷了起来。纸片轻轻地飘着，就像是悬浮在半空中一样。还没等她推开人群挤到话筒前，告诉人们都是假钞，独裁者的诡计就已经腐化了人们的灵魂，诱惑着他们分崩离析。尼娅薇拉突然有了不好的预感。她回头看了一眼，视线碰到了卡尼欧若。后者的眼睛里冒着火，她从来没有看到过这么强烈的恨意和妒火。

卡尼欧若拼命推搡着人群，照直朝讲台挤了过去。尼娅薇拉朝四下里飞快地扫了一眼，想要找到一条退路。她看到两队人分别从两个方向挤在人群中，朝着乌鸦魔法师这里会合过来。

卡尼欧若举起了枪。尼娅薇拉还以为卡尼欧若的枪对准的是她。不对！枪口瞄准的是乌鸦魔法师，还没等她高喊一声提醒魔法师注意，卡尼欧若就开了一枪。尼娅薇拉喊不出声，她一头扑在已经倒在地上的乌鸦魔法师身上，就像是要护住他，不让他再受到更多的伤害。她看到卡尼欧若又把枪对准了她这里。我们完蛋了，她轻声地自言自语着。

就在这时有人扑到了卡尼欧若的身上，将他扭倒在地上。枪朝着空中开了火，附近的人惊恐地尖叫起来。卡尼欧若和对手在地上打着滚，那个男人试图把枪夺过来，卡尼欧若凶狠地挣扎着。尼娅薇拉心想自己以前在哪里见到过那个男人的面孔，可是她没有时间仔细回忆了。

突然，一声雷响撕裂了天空。人们感到大地震动了。卡尼欧若和对手立即停住了手。卡尼欧若唯恐丢了性命，他扔了枪，跑掉了。以英勇闻名的青年团跑在他的前面，一些人撞在同样也抱头鼠窜的其他人身上，他们绝望地嚷嚷着，天哪，咱们被抓了个现行。

看到没有人护着自己，曾经的垃圾车司机也拔腿就跑。他一边跑，一边自言自语地悲叹着，是撒旦。直到在一幢已经焚毁的大楼跟前幸运地碰到了一群基督战士他才回头看了一眼，他立即向基督臣服了。现在他也有了一个新名字，灵魂飞行员。

在人民代表大会现场，卡尼欧若的对手追着他跑了出去，开枪打中了他的腿。卡尼欧若倒了下去，尽管伤口很疼，他还是挣扎着一瘸一拐地跑掉了。

又是一声炸雷，接着又响了六声，声响一次高过一次。天上落下炸弹了！有人喊叫了起来，整个会场一片混乱，到处都是痛苦的叫喊声和一双双四处逃窜的脚。

守在代表大会现场毫不知情的警察和军人都以为总统府发生了政变，他们等着上司能说上一句话，后者也在等着自己的上司放出话来，上司的上司们都等着总司令下达命令。命令始终没有下达。指挥系统的某个环节似乎断裂了。迷茫和惶恐之下他们开始胡乱开枪了。恐惧的人群跑来跑去，一边跑，一边指着空中说，世界末日到了。

就在七声雷响震惊了所有人之后总统府一带渐渐出现了一团蘑菇云。

之前一瞥见空中出现了直升机，西吉奥库便叫手下的暴徒动手绑架乌鸦魔法师。这会儿他又想找一张纸，要证明他对革命的支持。他将自己对革命表示的忠心贴在了挡风玻璃上。好奇地盯着那股吞噬一切的

烟，就连直升机都被它吞掉了。尽管已经是革命的支持者了，他还是不希望被夹在革命人群和现行政权拥护者的争端中。在政变中，人不为己天诛地灭。

每一个有车的人都试图逃离首都，逃到乡下去。公路上堵车堵得触目惊心，焦躁不安的喇叭响个不停。臭烘烘的浓烟降低了能见度，无论是开着车，还是走路的人都对这股浓烟感到头疼。尼娅薇拉用自己的身体掩护住了乌鸦魔法师的身体，她感到热乎乎的血渗了出来。求求你，卡梅特，求求你，不要让我失望，她哀求着他。

29

弗里克一伙人沿着总统府街跑着，跑在最后面的卡博卡大声给他们指引着方向，叫他们不要放弃希望，他告诉他们距离美国避难所只有几分钟的路程了。

杰姆斯通大使已经作了指示，任何一个躲避革命暴行的白人都无须接受盘查，直接进入美国大使馆。跑在前面的几个人没有受到任何阻拦就进去了，威尔弗雷德·卡博卡最后一个赶到了地方，他只看到大门在他的眼前合上了。他以为卫兵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于是他狠狠地砸着门，喊叫着，我们是一起的！他们是我的同事，你们知道的！卫兵们不知道。

从大使馆里飞出一颗子弹击中了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他倒了下去，震惊得甚至呻吟不出来。他设法让自己站了起来，用右手捂着左胸，试图把血堵住。在臭气熏天的黑暗中他朝公路走去，想找人将他送到医院去。没有一个人愿意停下车。卡博卡医生，阿布瑞里亚独裁者的私人医生，就这样在统治者公路旁因为流血过多死掉了。

30

次日，人们又鼓起了勇气，回到了国会大楼和法院的院子，也就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会场里。会场里四处横陈着肿胀的尸体，很难说得清恶臭味究竟是腐烂的尸体发出的，还是来自前一天从总统府冒出来的黑色

浓雾。那团烟雾已经在天上弥漫开，遮蔽住了太阳、月亮和星星，将整个国家陷入了黑暗中。直到后来太阳、月亮和星星都穿透了黑暗，阿布瑞里亚全国似乎仍旧被包裹在令人作呕的污染物中。

[1] 存在主义哲学家萨特全名为“让·保罗·萨特”，除了中间名，姓名与本文中的法国大使完全一样。

[2] 梅瓦塞里卡（Mwathirika），在斯瓦希里语中表示“受害者”。

[3] 参见《新约·启示录》。

[4] 参见《新约·马太福音》。

[5] 沙班·本·罗伯茨，又被称为沙班·罗伯茨（1909—1962），坦桑尼亚诗人、作家及散文家，支持保护坦桑尼亚的诗歌传统。他被称为坦桑尼亚最伟大的斯瓦希里思想家之一，“斯瓦希里的桂冠诗人”，又被称为“斯瓦希里语之父”。

第二部分

1

政府没有发布针对雷声、烟雾和大屠杀的官方声明，人们说也许统治者已经死了，军队接管了政府，这种说法的真实性似乎得到了证实，因为人们看到政府只作出了一种反应：武装车辆不时地在首都和几个大城市的街上巡视着。政府开始在傍晚六点实施宵禁，禁令执行得不算严格，没有人因为无视禁令而遭到逮捕。

可是，为什么军队没有直接执掌大权？有人提出这场失败的政变是军衔在少尉以下的低级军官领导的，他们就像其他人一样对自己的收入感到不满。政变虽然失败了，但是一颗子弹打中了统治者，他现在藏了起来，好争取时间把伤养好。还有人说，不对，他只是在打心理战术。你们忘了那一次吗，那还是不久前的事情，他放出谣言说他患上了喉癌，最后他结束隐居，重新出现在众人面前只是为了嘲笑那些过早庆祝他死掉的人。这一类的事情干得还少吗？每一种说法都经过了人们反反复复的分析、改造、重新解释，但是始终没有确凿的事实能让大家推断出总统府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有人宣称在第一次或者第二次爆炸声过后，看到七八个白人男人从总统府里跑了出来，一个黑人在后面追着，远处还有一伙黑人青年追着这个黑人，当白人赶到美国大使馆的时候，大使馆的大门打开了，白人都进去了，那个黑人被留在了门外，他冲他们摆着手，谴责他们炸掉了总统府。那个黑人挨了一枪，跟在他身后的青年们逃离了现场。后来再也没有人见到过那个黑人，实际上也没有再看见过那七八个白人。可是这些人就是不向别人透露自己的消息来源。

臭得令人无法容忍的浓烟越来越清楚地显示出阿布瑞里亚出现了一场环境灾难，人们的沮丧、愤怒和恐惧也随之愈演愈烈。在全国各地每一个地区的每一个村庄，人们都在要求政府说出真相，甚至又开始讨论重新举行示威游行的事情。宗教领袖号召人们每天都要祷告，工人们呼吁举行一场全国大罢工。多党制的民主体制成了民心所向。没过多久就

有消息传出，统治者之所以不会当众亮相就是因为他害怕多党先生。

世界银行发布了声明，宣布目前缺乏领导人的状况和近期发生的神秘事件令投资者对这个国家的政治稳定产生了严重的怀疑。

情报部长大本·曼波宣布了一个消息：统治者已经确定了日期，他要向国会和全国发表讲话，讲话将通过广播和电视进行直播。报社也得到通知，按照要求他们要策划专版报道，因为届时统治者将宣布自己要给全国人民送上一份特别的礼物。

大本·曼波发布的公告只是成功地激起了民愤：传说中统治者的怪病呢？从美国回来后他就一直没有公开亮过相，为什么？是什么原因促使统治者做出了这个貌似不太可能的慷慨承诺？还有一种绝不可能的可能性：他打算退位吗？

2

国会里挤满了人。内阁、国会议员，甚至是各国大使都比既定的时间提前了几个小时赶到了这里。兴致高昂的媒体都希望从中收获一些能够解开阿布瑞里亚之谜——七声炸雷和异乎寻常的烟雾——的消息。统治者访美期间拒绝采访他的美国电视台现在苦苦哀求能对他作一次独家专访。凡是有广播或者电视的人都抱着自己的广播或电视不撒手，周围还围满了没有广播或电视的人。

总统府发言人用一把木槌狠狠地敲了敲桌子，人们热切期盼的会议就要开始了。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我一直在想他究竟是怎么去国会的。他坐的是什么样的马车？他是怎么进入国会大楼的，因为我没听说大楼的门被扩大了。他就像以前被塞上那架喷气式飞机一样被人推进了大门？他要说什么？他会提到乌鸦魔法师的结局吗？对于他怀孕的事情他要怎么说？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阿盖说。

有些工人为下午请了假，一些人直接旷工了，谁都不想新闻从自己的眼前溜走。阿盖知道一家茶馆有电视，他一大早就赶去了茶馆，结果

看到早就有人坐在那里了，他找了一个能看清电视屏幕的位置坐了下来。所有人都围在电视机跟前，就像蜜蜂围着蜂巢一样，一片嘈杂。看到统治者出来了，大家全都安静了下来。

3

统治者进入了国会大楼，从红地毯上走了过来。他的左侧是一位衣着华丽，戴着钻石头冠的女人。统治者的妻子拉结被拉出来供大家参观？

阿盖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电视上出现的统治者大人跟他上一次在总统府里见到的那一位大人几乎就是两个人，现在的这位大人又瘦又高。他身着一套黑色西装，扣眼上插着一朵胸花，胸袋里塞着一条白色手帕。他的左手握着一根棒子和一柄拂尘，以往的豹皮补丁也在。他的脑袋只有拳头那么大，可是两只眼睛圆鼓鼓的，活像是马乔卡利整形后的眼睛。阿盖没有听到自己高声喊道：不，不，那不是他！他一遍又一遍地喊叫着，其他人都看着他，以为他是一个疯子，有人不耐烦地吼道，闭嘴！你怎么知道？他们根本容不得他多做解释。面对人们的态度他做出了回应，他膨胀的身体呢？听到他的话大伙儿都哈哈大笑了起来，他刚想开口说看他的舌头，看那条舌头，大伙儿就用恶毒的目光制止住了他。不过，还是有人注意到在没有说话的时候统治者偶尔会不自觉地舌头伸进伸出，但是绝大多数人没有意识到这种情况有些蹊跷，他们以为这是由于他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在公众场合用过他的舌头了。阿盖坚持说那条舌头分了权，这时围在他四周的人都开始说：烟尘啊！——瞧，烟尘把这个人的脑子弄成什么样了！没准不止他一个人碰到了这种事儿？

统治者开腔了，他说自己希望借此机会向人们介绍他身边的女士，因为在授予她现在的职务时他还过着隐居的日子，因此没有机会当着全国人民的面亲自宣布对她的任命，好在一切都还来得及，现在他开心地告诉全国人民这就是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博士，国家官方女接待人。

观众们震惊了，毕竟自从被任命以来她还没有公开亮过相。等观众

们回过神，统治者已经开足马力讲了起来。他要求人们无论此刻在哪里，国会、家里、单位或者路上，都请起立，默哀一分钟，以纪念最近在国会大楼和法院的院子死去的那些人。他说这些死难者都是国家里的一些坏分子害死的，这些人一心想要混淆人们的视听，这是他们推翻政府这个大阴谋的第一步。我只对他们提一个问题：他们不知道我们已经在二十世纪挫败了共产主义吗？共产主义而今已经像渡渡鸟一样灭绝了。所谓的“人民之声运动”之所以敦促、煽动暴民去排队并非是因为这场运动真正关心人们的真正需要和不满，实际上运动只想拿民众当作实现自己邪恶计划的工具。运动甚至还请了巫师们用非常恶劣的法术来混淆天真无知的老百姓的视听。这场运动在利用真正的不满，他要率先承认国家面临着一些经济问题，可是全世界都面临着同样的问题，因为这些问题都和目前全球经历的经济衰退有关，而这场经济衰退是由石油输出国组织自私自利的政策造成的石油危机带来的。

现在再让我回到近来发生的事情上，也就是我们都关心的雷声和烟雾的问题，他又对全神贯注的国会议员和好奇的全国民众说道。

正是这个自封的“人民之声运动”，给总统府投下了炸弹，幸运的是在专家的协助下统治者在炸弹对国家造成惨重伤害之前就引爆了炸弹。当作恶者意识到这一点后，他们又向空中释放了催泪瓦斯，以惊吓民众，激起革命。排队和煽动人民的意义，以及投放炸弹的时间都已经搞清楚了，但是出于安全考虑他不能就这些问题公布更多的情况了，因为这些事情还在调查中。

他停顿了一下，事实上他没有选择，国会议员给了他经久不息的掌声，掌声完全没有结束的意思，没有一位国会议员和部长打算第一个停下来。

令一直耐着性子听统治者唠叨的各国大使先是感到迷惑，后来又有些窘迫的是，统治者滔滔不绝地讲了一个小时七分钟后才示意国会议员坐下来，因为他还有很多话要跟大家讲。他继续说道，至于受到“人民之声运动”误导的跟随者，没错，这些人杀害了无辜平民，后者的唯一罪过就是为他们的统治者祝寿了。对于这些不法分子他只想说一句话：他的警卫会抓到他们，将他们绳之以法。

统治者承认他想纠正几个错误，这样“人民之声运动”就再也找不到理由欺骗全国人民。他告诉国会通天塔计划是马乔卡利想出来的，这个计划荒唐得难以置信，计划体现出邪恶的奸诈，他——统治者——当初之所以对这个计划表示支持只是为了识破这个人的真实意图。好啦，不幸的是马乔卡利现在不在这里，无法交代当时他究竟在想什么，所以我们也无从得知他的企图，继续猜测也毫无意义。统治者压低声音说他要悲伤地告诉大家目前政府还无法查明已故的马库斯是怎样送了命，也不知道他死在了哪里，甚至不清楚他的死因。尽管如此，统治者从国外聘请的私家侦探已经向他报告这是一起自杀事件，也就是自发性消失事件。就像这个计划就如同其始作俑者一样也走上自发性消失的道路吧。

接着，统治者说自己要对他怀孕的谣言作出回应。

4

统治者对所有前往国会和法院大院为他庆贺生日的人表示感谢，他将这个日子更名为国家自新日，因为根据古老的非洲习俗，循环往复的诞生与重生都要得到众所周知的死亡仪式的庆祝。他也不知道有一些人还在说他的生日，也就是国家自新日就是他分娩的日子。

“好吧，他们没有说错。事实上，同胞们，我怀孕了。没错，我怀孕了，”统治者冲着惊讶的国会议员们说道，“阿布瑞里亚的每一个小孩子都知道我就是国家，国家就是我，这就意味着这位大人，这个国家，这个民族就如同创造完美之神的三位一体，一分为三的神秘现象一样。”因此，当统治者开口讲话时，全民族就在讲话，当他打喷嚏时，全民族就在打喷嚏。由于国家与国家首脑完全一样，由此可以说他的生日就是民族的生日，他分娩的日子就是民族分娩的日子。“你们想看一看这个孩子的照片吗？”

就在这时，卡尼欧若拄着拐杖一蹦一跳地进入了国会大楼，他的身后还跟着四个人，那四个人抬着一块巨大的板子，板子被白布包裹了起来。他们将板子放在了统治者的面前。

统治者说，现在我要请官方女接待人上前向大家展示我带给世界的

礼物。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博士走到了板子跟前，掀起了白布，露出了统治者抱着一个婴儿的画像，隐约有些像是阿布瑞里亚在他慈父般的怀抱里。画面下方用阿布瑞里亚的国家颜色大大地写着题词：民主宝宝。看哪，民主宝宝，统治者喊道。

统治者装模作样地宣布多党民主制在阿布瑞里亚问世了，所有人都大吃了一惊。他接着又说新的阿布瑞里亚社会体系只会让所有现代民主国家隐含的东西变得清晰可见，从根本上来讲那些国家里的多个政党都是彼此的不同形式而已。他将成为所有政党名义上的主席，这就意味着在接下来的全国大选中所有政党当然要选他作为总统候选人。他的胜利将会是所有政党的胜利，尤为重要的是对阿布瑞里亚来说，这场胜利属于智慧、久经考验的领导人。

作为新时代开端的标志，他颁布了一道命令，统治者党即刻更名为统治党。

“以防我们亲爱的朋友们会担心我们也许在我们自己的自由主义措施上走得太远，”统治者一边说，一边朝西方各国大使那一排瞟了一眼，他想着重指出在他领导下的这么多政党中无论哪个党上了台，阿布瑞里亚始终都会是西方盟友的朋友和可靠的伙伴。我要同你们携手抗击全世界的共产主义，现在我们将并肩建造指导下的自由开放的新世界体系，他说道。所以他的新社会体系将去除秘密投票，设立排队制度，根据这种制度投票人要公开站在他选择的候选人的身后。指导下的民主制度。开放的民主制度。民主宝宝诞生了。

各国使节终于给予了他热烈的掌声，他受到了鼓励。

“如果这一次旁听的观众中有人想提问或者发表意见，就尽管开口吧。”

这在阿布瑞里亚国会的短暂历史上还是史无前例的事情：允许旁听席上的人插话。大多数人都认为这只是修辞上的需要，只有一个干瘪的老头站了起来，他的声音细弱颤抖，却又足以让所有人听到。

“感谢您，永远仁慈善良的大人。我要向您表示感谢，因为很久之前

有一次我试图和您说话，当时主持庆典的部长命令警察不要给我话筒，还把从讲台上赶了下去。我冲您喊叫着，想让您听到我。您听到了我的喊声。我知道您听到了我，所以您才把他赶开了。所以我要向您表示感谢，感谢您那时候听到了我的喊声，还要感谢您现在给我机会让我恢复被已故的马乔卡利败坏的名声。我要跟您一起说，打倒国家机密。”

阿盖突然想起了在政府首次向公众透露通天塔计划的典礼上就是这个老头试图发言。领导人要怎么处理这件事情？就在这时官方女接待人麦肯兹博士附在统治者耳边说了几句，统治者随即叫警卫将老人带到总统府去，稍后他们俩要在总统府里见面，从容地交换一下意见。阿盖心想，统治者可真是一个故弄玄虚的高手，他很清楚在处理这个老人的问题上警卫得到了怎样的指示。每一种观点都有价值，统治者说。民主宝宝的统治已经开始了。

现在，针对透露国家机密的要求他有几件事情要告诉全国人民。他要赦免所有的政治犯，包括被软禁的犯人。他之所以要这么做是因为有些犯人已经坦白了罪行，并表示悔过。例如，西吉奥库就已经写下了忏悔书，供认自己曾披着怀疑教的外衣，怀着同政府作对的恶意与一个名叫笛卡尔的法国狂热信徒取得了联系。只有思想罪犯人，其中绝大多数都是“人民之声运动”的追随者，永远不会被统治者释放。这些人都是些死不悔改的人。统治者给国会提出了一个难题，要求他们提交一份全面的反腐败议案，在他看来最严重的腐败莫过于思想上的腐败。

国会议员们又打算站起来为统治者鼓掌，但是统治者挥着手打消了他们的念头，因为接下来他就要揭露政府高层中的腐败问题了。新的阿布瑞里亚经受不起隐瞒丑闻带来的恶果。它必须向自己和全世界表明它已经准备好了要让所有见不得人的秘密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他还要讲一讲经济混乱和有人蓄意破坏经济的问题。经过“我们训练有素的空中警察”坚持不懈的追踪，一架直升机在埃尔代里斯附近的山坡上撞毁了。直升机上装满了假钞，飞行员至今尚未被找到。关于这件事情他不能透露多少消息，因为此事还在调查中。

警方正在努力调查直升机、假钞和最近发生的一连串银行抢劫案件之间的联系。这些劫案本身就很匪夷所思，因为劫匪似乎对钞票的兴趣

不像他们对印钞纸的那么大。他们常常打开存放纸币的保险箱或者侵入电脑，走的时候保险箱里的钱或珠宝都原封未动。嗯，两个这样的怪盗在梅瓦塞里卡银行被逮住了，当时他们正在往保险箱里装入假钞。从这两名俘虏的嘴里警方得知劫案背后的主使打算通过无节制地供应货币和行贿的方法制造经济混乱，从而使民主宝宝流产腹中。统治者想要用响亮清晰的声音告诉人民在他主持的政府里，在他的国家里绝对没有这种腐败行为的容身之处，无论他们是警卫队伍中的高官还是政府里级别最高的部长。把破坏分子带上来，他吼道。

两个戴着枷锁的男人被拽进了会场里，他们都扛着一大袋刚刚印制的钞票。

阿盖感到自己的眼珠子都要蹦出来了。出现在人们面前的是卡海伽与恩卓亚。“这就是罪人。”统治者压低嗓子厉声说道，他用手中的棒子指着两名罪犯。卡海伽与恩卓亚瑟瑟哆嗦着，身上的锁链哐啷哐啷地响个不停，“更糟糕的是，这两个人还是我的最高警卫！他们最近刚刚被开除了，因为他们任由自己在工作中听从巫术的指引。接下来他们还要干什么呢？他们转而开始抢银行。破坏经济。让我告诉这片土地上的所有腐败分子：出来吧，趁着还来得及的时候认罪、悔过吧。这两个人现在就要被关押起来，相信我，等到我了结了他们的时候，他们就已经把我需要知道的，有关对新生儿民主宝宝不怀好意的那些人的事情全都交代出来了。”

5

阿盖没有等到大会结束，他在第二天出版的报纸上读完了统治者剩余的讲话。统治者宣布了负责培养民主宝宝的部长的名单。两位女性被任命为国会议员，担任妇女儿童事务助理部长。统治者还承诺将依靠自己的两个智囊促进民主宝宝的需要，其中一个就是先前的中央银行总裁塔基里卡，现在他又成了国会议员及财政部长；另一位是曾经的青年团领导人约翰·卡尼欧若，现在他是国防、青年及文化部长。报道中引述了统治者对一篇文章的赞扬，文章是卡尼欧若以前撰写的，是一系列大获成功的青年讲座的成果，在文章中他指出必须调动年轻人同内部敌人进行斗争，以补充警卫部队的工作，他还谈到应当利用文化来彻底清除掉

年轻人脑子里的反叛思想。第一次读到这篇文章的时候，统治者对卡尼欧若的独创性感到赞叹不已，在宣布对他的新任命，委派他负责监督青年、文化和军队一体化的工作时统治者就用到了“思想的独创性”这样的措辞。

为新生儿的诞生付出努力的英雄群体也包括已故的威尔弗雷德·卡博卡医生，为了保卫民族的健康他被人开枪打死了，现在被追授了忠诚奉献金质勋章。

报纸还刊登了一篇比较短的文章，“大本成了恺撒：兼具帝国时代的伦敦和古罗马光荣的部长”。他在所谓的人民代表大会上展现出的英勇气概为自己赢得了荣誉军人的身份，这项命令的生效日期追溯到了大会召开的几个月前。文章中引述了大本·曼波部长无耻的惊叹，我的梦想实现了。为了让自己永远记住这个日子，他给自己的名字前加上了一个前缀，现在他名叫尤利乌斯·恺撒·大本·曼波，情报部长及阿布瑞里亚自由共和国武装部队荣誉军人。

在新闻标题“艺术家精通兵法”下方的方框里刊登了一张卡尼欧若的照片。多亏有了他，阿布瑞里亚终于消除了化名癘巫婆的尼娅薇拉及其同伙乌鸦魔法师造成的威胁。尽管还有待确认，但是政府相信他们的尸首已经在某个地方腐烂了。在同这些邪恶势力搏斗的过程中卡尼欧若的左腿吃了一颗子弹，凭着自己的勇气他让国家避免了更多的动荡。他被授予了勋章，成了一名战争英雄。当被问到他在哪里学到的战略战术时，卡尼欧若告诉记者这是一种本能，不过他也承认自己仔仔细细地研读过卡尔·冯·克劳塞维茨所著的《战争论》和孙子的《孙子兵法》。

阿盖感到浑身上下没有了气力：就是说乌鸦魔法师已经死了？

6

统治者惊喜地看到一切进展得竟然那么顺利，他不禁自问为什么以前一直那么害怕听到有人提到“多党制民主”这个词。他断定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以前给他没出过什么好点子，直到把这两个人除掉后他同世界，同阿布瑞里亚，同自己的关系都大为改善。事实上统治者所著的

《政治理论》已经预见到了这种景象。这本书实际上是已故的马乔卡利的作品，现在署上了统治者的大名，前言中还提到整套理论都是统治者在远离公众视野的那段日子里构建出来的。根据这套理论，在任何一个国家最重要的并不在于有多少政党，而在于代表着国家的大脑、心脏和手脚的那个人具有怎样的性格。为了确保国家的稳定和大权的稳固，一位统治者可以采用的统治手段不存在道德上的界限，从编造谎言到取人性命，从胡萝卜到大棒，可以无所不用。但是，如果他能够通过牺牲真相，而非牺牲生命，篡改法律，而非违反法律，用没完没了的计谋封住直言者的嘴巴，而不是用铁丝网和滚烫的蜡油撕裂他们的办法保证国家稳定，如果他能够用一个弥天大谎收买到和平，而非在街上一字摊开大批的装甲车，后一种情况常常给他提供宣传的口实，他不就赢得了美妙的胜利吗。这套理论也要求一位统治者应该做一些朋友和敌人都预料不到的事情，无论是好事，还是坏事，这样才能出奇制胜。第三条原则就是被他称为“给而不予”的原则。拿走十个，态度坚决地表明一个都不还给对方，在受到压力的情况下大发慈悲地还回去一个，结果就是全体鼓掌，战胜了敌人，得到了朋友的祝贺。迄今为止他一直遵循着这几条原则，他也收获了令人惊叹的成果。

最开心的是，西方各国，包括原先拒绝接待他进行国事访问的那些国家都对他的表现表示了赞同。他们祝贺他迈出了大胆勇敢的步伐，社论文章甚至将他称为民主预言家，说他在务实主义和意识形态之间找到了平衡，他的反对者的秘密因此得到了曝光。

只有加布里埃尔·杰姆斯通似乎还不热心于同他的政府沟通。他说阿布瑞里亚的领导人向右迈出了一步，但是仅此而已：只有一步。从非洲的视角的确是前进了一大步，但是这一步存在严重的危害，他不能昧着良心建议西方各国接纳这场改革，除非统治者对担任所有政党首脑的问题上作出清楚的解释。

这一次统治者没有低估杰姆斯通，他立即做出了回应，当然他没有直接提到大使本人。在针对介绍民主宝宝时所作的那场讲话发布的一份官方说明中，他说自己不会介入各政党的日常工作，他要将这些工作都交给各党自己的领导人。他只担任赢得大选的政党的领导人，获选政党自己的领导人将自动出任副总统。这样一来，在出现意外事件时，继承

人的问题就得到了解决。面对这份说明，加布里埃尔·杰姆斯通终于谨慎地认可了统治者的改革。一扇扇大门随之就敞开了。

全球财政部和世界银行发表了一份联合声明，祝贺统治者放弃——事实上他们采用的措辞是“抛弃”——像“通天塔”这样无用的计划，提前接受了两个机构将在给他们的贷款附加的一切条件，将技术专家、战争英雄和货真价实的商人引入了内阁。最重要的是它们同意和新政府商谈将原先冻结的贷款解冻，并提供一揽子资助等事宜。卡尼欧若与塔基里卡还受邀前往华盛顿商议民主主义阿布瑞里亚的国防和经济政策需要。

一切都如统治者憧憬的那样顺利地进行着。多亏了他的决策和思想体系才出现了这样的局面，不过他也要感谢卡尼欧若起到的作用。

7

统治者生日的几天后，卡尼欧若带着一个令人费解的请求来见统治者。他希望得到宽恕。为什么？卡尼欧若坦白说自己杀死了癘巫婆和诡计多端的魔法师，他还说癘巫婆不是别人，正是尼娅薇拉。卡尼欧若的忠诚令统治者大为感动，他一把抱住了他。此后，接连几个星期卡尼欧若没有出现一点闪失，当统治者决定宣布多党制民主国家诞生的时候，卡尼欧若已经成了统治者最贴心的心腹。民主宝宝的画像和为画像揭幕时的表演这些高招正是卡尼欧若琢磨出来的。

对卡尼欧若在代表大会上的英雄行为可能带来的影响思索了一番之后，统治者比之前更得意了。除了消除了一个威胁以外，从很多方面而言尼娅薇拉死了都要比她活着对他更有益。他要大力宣传她的下场，以警告那些敢于僭越男性权利的自以为是的的女人。

对于除掉乌鸦魔法师这件事情他一开始有些矛盾，毕竟巫师还是有用的。他最先提出的有关统治者怀孕的言论，到头来却让统治者转败为胜。话又说回来，这个过程实在是太遭罪了！

8

直到现在，在自己的住处，在餐桌旁，在床上，一回想起爆炸那天，那个钟头里发生的事情，统治者依然会瑟瑟发抖。他原本打算利用国会大楼和法院的院子外上演的那出好戏挫败所谓的人民代表大会的企图。他一心想要在这场已经成为他与乌鸦魔法师之间的意志之战中取得胜利，尽管他忍受着剧痛，他还是觉得自己胜利了。从某种角度而言，乌鸦魔法师屈服了，统治者决定等到魔法师把自己的神秘力量传给他后便立即将他打发到另一个世界去。就在这时他感到自己的身体急剧膨胀了起来，收缩也加剧了：他挣扎着批准了一架直升机起飞，投放布里币，突然电话从他的手里滑落了。令人无法忍受的疼痛彻底控制住了他，他的身体就要爆炸了。在陷入一片空白之前他感到仿佛自己的魂魄即将从七窍迸裂出去。渐渐恢复意识后他发现自己深陷在污秽的黑暗中，那是他自己强烈的腐败喷发出的烟雾，黑暗污浊的烟雾还在缓缓地

从屋顶往外渗着。

他唯一受的伤就是得到了一条分权的舌头，除此以外，尽管精疲力尽，他还是感到自己那么高大强壮。他躺在那里，一心想着他

对全世界的黑暗所做的贡献。

他昏昏沉沉地躺了二十八个小时，到最后躲藏起来的将军们都站了出来，一个个坚决宣称自己之前一直忙着调查爆炸的源头。他知道他们都在撒谎，不过这并不要紧，他们的解释后来都被糅合进了统治者和将军们同恐怖炸弹作斗争的英雄事迹。

然而，他决不会忘记他们的反应。后来，在同自己最信任的顾问之一塔基里卡商谈的时候，他提醒塔基里卡他曾提议过，希望统治者配备一只监视军队的超级眼。

现在他问这位顾问：“你指的是什么？”

“一只盯着其他所有眼睛的眼睛。”塔基里卡回答道，仿佛他已经对这件事情做过了全面的考虑。他接着又说：“监视三军总司令的眼睛。这个人同军队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但是实际上在检查他们的合同、行为和动向。”

“你想到了什么人选吗？”

塔基里亚一直希望自己同核心权力集团结成联盟，他向统治者推荐了自己的朋友万得弗·邓波。

“那个训练其他军官同神魔作战的军官？”

“是的，阿盖，不幸的是后来他臣服于巫师，丢了饭碗。不过，万得弗·邓波的表现也非常不俗！”

结果，邓波立即从派出所所长被提拔为常驻总统府的统治者首席联络官。

他们讨论过尼娅薇拉与乌鸦魔法师消失的事情。塔基里卡看着自己的大拇指，他意识到自从第一次去他在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及房地产公司的办公室，假装去求职的那时起就一直尾随着他的巫师几乎就在转瞬之间再也不会给他的生命投下阴影了。他一直在祸害塔基里卡，哪怕只是收回他曾经给予他的护身法力，现在这个力量已经不复存在了。

“您征服了乌鸦魔法师。您战胜了咱们的敌人。”塔基里卡对统治者说，感激的泪水险些就流了出来，那是他出于个人理由对统治者的感谢。

统治者将塔基里卡的话考虑了七天七夜，塔基里卡说得和他心中模模糊糊的一些念头不谋而合，突然他恍然大悟，他从未像现在这么清楚地想明白为什么一切进展得那么顺利。

在自动爆炸的那天他不仅征服了乌鸦魔法师的肉体，同时还将他神秘的力量吸入了自己的体内。没有了魔法师与瘸巫婆挡在前面，他现在就是超级巫师，他能够主宰阿布瑞里亚、西方各国、全球财政部、世界银行、民主制度、生者和死者——所有的一切。现在他就是全阿布瑞里亚的头号巫师。

9

可是他再也没有什么可征服了，他哀叹道。再也没有对手让他去战胜了。将两位钟爱的部长——卡尼欧若与塔基里卡——派往美国，去同

全球财政部、世界银行和美国政府进行磋商后，统治者又回到了自己在总统府的私人寝室，肆无忌惮地恸哭了起来。他为自己的两难处境痛苦不已。即使官方女接待人努力安抚他，他也没有得到丝毫的安慰。缺少有资格接受挑战的敌手令他火冒三丈。

一天夜里，悲伤之下他想起自己一直希望看到，却始终没有看到的眼泪。他一直试图打垮他的妻子拉结，但是她一直在负隅顽抗，到现在都没有乞求他大发慈悲饶恕她。一想到一个女人公然不服从他的命令，而且还没有受到惩罚，因为没有了挑战而闷闷不乐的统治者突然转悲为怒，他给一直把守在拉结那座七亩种植园大门口的卫兵打去了电话，和卫兵闲聊了一会，从卫兵那里他得知了已经流传了几个月的谣言。据说半夜三更当人们应该在床上打起呼噜的时候，有人看到拉结在院子里或者房子里走来走去，手里还提着一盏灯，也许是一个灯笼，就像鬼魂一样。在一个深夜，他冲着忠诚的传记官喊道，咱们上种植园去。他希望这一刻被记录下来，成为他的最终定稿的传记的核心部分。

对于那天晚上在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的陪同下统治者去看拉结的时候发生了什么事情人们争执不下。哪里都找不到掌管着大门钥匙守在房子入口处的卫兵。有人说统治者从墙壁和大门之间的缝隙里挤了进去，考虑到他现在苗条的身材，这一点不难做到。剩下的一段路他一直趴在地上匍匐着，他要趁着拉结还没有擦干眼泪的时候将她逮个正着。终于他爬到了房子跟前，他透过窗户往里窥探着，拉结仍旧穿着他们为了他嗜好少女吵了一架那天晚上穿的衣服。拉结觉得自己看到一个长脖子、小脑袋，舌头还开了叉的东西，她把灯笼朝那个东西扔了过去，蜡油全都淌了出来，房子着起了火，看到这种景象统治者与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立即沿着来时的路跑掉了。

又有一些说法宣称不对，事情根本不是那样的。卫兵的确失踪了，当统治者到了房子跟前的时候拉结已经来到门口，她对他说我知道是你，她没有哭，反而当着他的面哈哈大笑了起来，由于已经好久没有笑过了，她笑得肋骨都颤抖了起来，最后在身体里碎裂了。拉结裂成了一堆干巴巴的白骨，灯笼掉在骨头上，着起了火，从成了祭品的拉结身上蹿出的火苗点燃了整座房子，火势一直蔓延到种植园。一团火球从火堆中分离了出来，追着狂奔而去的统治者和他那位尽忠职守的传记官，一

直将他们追到了总统府的大门外。

火球没完没了地追赶着他们，一想到那一幕统治者就无法入眠，为了入睡，他叫忠诚的传记官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给他朗读一段他正在撰写的传记。传记官说传记尚未完成，他还在继续写，统治者说那就从他记下的大量笔记中找一段读给他听。每晚上传记官都要读上一章，这令统治者又会想起了曾经经历过的挑战、战斗和生理，一种奇怪的感觉，几乎就像是他把自己的一辈子又重新活了一两次。有些段落他希望传记官一遍又一遍地反复读下去，他常常告诉传记官应该删减掉或者增补上哪些内容。一天夜里他叫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读一遍记述他最近大获全胜的那一段，传记官如实地念出了雷鸣般的爆炸就像偷偷发射的导弹一样从他的七窍里射了出来，一个接着一个地炸响了。他还详细地记下了第二声雷鸣般的爆炸将外国医生都炸上了天，而他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则勇敢地坚持着，直到他也像一个人肉导弹一样被第五次或者第六次雷鸣般的爆炸炸上了天，所以他没有详细记录下第七次爆炸，但是……统治者没有听下去，他在思考别的事情。他突然意识到忠诚的传记官知道得太多了，如果说他能将发生的事情都那么坦率、那么清晰、那么活灵活现地记录下来，一份和统治者及其将军同炸弹爆炸英勇斗争的说法完全背道而驰的记录，那么在不经意中他又会怎样记述拉结和种植园失火的事情？这个人毫无想象力，没有能力粉饰现实。我怎么找了这么一个蠢货呢？

不管怎样，人们再也没有见到过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后来有传言称这个人被他自己那杆巨型的笔和那个笔记本给压死了。

有些人说传记官的自发性消失是官方女接待人引起的。尽管他们两个人都抛弃了共产主义，在革命期间他们之间的战争给两个人都留下了无法愈合的伤口。在浓烟灾难过后，统治者叫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将办公室迁入总统府，她回复说只要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还经常出入总统府，她就绝不会把办公室搬进去。值得注意的是，就在传记官消失后不久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博士，国家官方女接待人就将办公室迁入了总统府，统治者聘请了伦敦的一位名叫莫顿·斯坦利^[1]的白人保皇主义者通过统治者的眼睛为统治者撰写一部未经删减的、独立的、客观的传记，统治者和负责处理这些事情的下属将为他提供大量的材

料。

统治者想要为自己新获得的力量找到合格的对手，彻底除掉拉结或许没能让统治者称心如意，不过他还是把这件事情视作自己的胜利，尤其是他看到自己的几个孩子没有提出异议，妇女们也没有愤怒地进行示威，他就更得意了。

当塔基里卡与卡尼欧若两位部长从美国带回了明确的结果时，他迎来了大获全胜的圆满时刻。

国防部长及战争英雄约翰·卡尼欧若签署了一份贷款协议，这笔贷款会让阿布瑞里亚有能力从西方购买武器，财政部长及商业英雄提图斯·塔基里卡同几家石油企业和矿业公司签订了几份在阿布瑞里亚北部沿海地区开采石油和天然气、勘探金子、钻石和其他贵金属的协议。

不过，在这个胜利的故事中最突出的部分还是鉴于统治者用民主宝宝取代了通天塔项目，全球财政部与世界银行便双双同意发放先前冻结的款项。

“你们干得太棒了。”统治者对两位部长说。

“这是您的力量，我的大人。”塔基里卡欢呼道。

“您的荣耀。”卡尼欧若说。

“民主宝宝万岁。”他们异口同声地说道，不过这纯属意外，毕竟他们两个人都希望最后一句奉承话能由自己说出来。

10

一天晚上，卡尼欧若正在看色情影片，突然他接到门卫打来的电话，门口有一位客人。谁会这么不合时宜地来拜访他？

来人是简·坎约里。卡尼欧若飞快地瞟了一眼电影，一个女人骑在男主角的身上，拉着他的手捂在她的乳房上，卡尼欧若意识到已经有好一阵子没有对着大活人发泄欲火了。坎约里从来不需要过多的挑逗。这倒

不是说一看到坎约里他就欲火难耐，现如今形势已经跟实施通天塔计划和洗钱的那会儿不一样了，等今晚在床上快活一场后他就要宣布结束他们的关系。

卡尼欧若瞟了一眼坎约里拖在身后的大行李箱，他想应该是她送来的礼物。其实她有必要这么做吗？不顾自己，把一切都献给他？她的慷慨会让分手不太容易，不过这也无法阻止他告诉她这将是他们在一起的最后一夜。

坎约里一直把箱子拖进了卧室，听到她说第二天早上他得派一名司机去把她剩下的行李送回家，卡尼欧若预感到情况不妙。

“这是什么意思？”他站在卧室门口说。

“就在客厅里，”坎约里说，“咱们应该像两个像样的生意人那样谈一谈。我不喜欢人们一说生意就只想到做生意的男人，好像女人就做不了生意似的。”

他们在客厅的长靠背椅上坐了下来。“你想干什么？”卡尼欧若问道。

“我渐渐地意识到你不是那种拘泥于教会教条的人，不会拘泥于他们那种浮华的婚礼仪式。”

“有人跟你说我在筹备婚礼？”

“约翰，我知道你很腼腆，是那种很难把真正的心思说出来的男人。所以我要帮你一把。噢，约翰，你知道我做了什么吗？我应该嫁给他吗？我问自己，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深深地藏在你心里。我在两张纸上写下了‘应该’和‘不应该’，我把纸放在一个碗里，摇了摇碗，闭上眼睛，然后就拿起一张纸。应该！多么美好的一天啊！整整一个星期我每天都会这么做，每一次都重新拿两张纸。我不能违背命运之手的安排。我心想最好还是立即就搬进来，这样第二天一早我们就能像命运所作的裁决那样在市政府举行一场世俗的婚礼。”

“你疯了吗？出去。”卡尼欧若用斯瓦希里语喊道，“滚！”他威胁说

自己要报警了。

“等等！你把你跟我一起干的那些事情全都忘了吗？天造地设的一对？”

“你在说什么？”卡尼欧若从坎约里的跟前挪开了。

“约翰，亲爱的，”坎约里柔声细气地说着，一边朝他凑了过来，“你真叫我失望。国防部长的位子把你变成了一头大男子主义的黑猪了？我还以为你是一个思想解放的阿布瑞里亚男人。让我告诉你真相吧。就在你把你的秘密和那些钱统统交给我的时候我的心就飞向了，所以，为你做了这么多，可是我从来没有向你要过一分钱，当你的红颜知己就是对我的奖励。”

“多少钱才能让你死了这条心？”

“钱？你可真能侮辱你的妻子！”

“我的妻子？等我死了再说！”卡尼欧若立即说道，他站了起来，“或者等你死了！”他冲坎约里摆了摆手指。

“就你，一个打老婆的人？”坎约里挤出恐惧的眼神，“我发过誓要是有人对我动一根指头，哪怕只是小指，我也要把压在心底的秘密全都喊出来，喊得让声音一直传到总统府去。”

“你在威胁我？你难道不知道我现在就能弄死你，没有人会知道你出了什么事，也不会有人在乎的？”

“噢，亲爱的，我让几个人等在离这个宅子不远处的路边，到时候他们会说我也得了叫马乔卡利送了性命的那种病吗？卢米纳斯·卡拉姆-姆布亚？拉结？你的人管那种病叫什么？哦，没错，自消病。告诉我真相吧：马乔卡利的自消三事件你也有份吧？我记得你跟我说过他曾试图阻挠你往上爬，拒绝说出为通天塔计划绘制的最早那批画都是你绘制的草图。顺便跟你说一声，这件事情我已经核实过了，我发现那些都是马乔卡利叫你的学生画的。”

“闭嘴，臭娘们！”

“哦，就是说你以为女人的名字叫做沉默喽？我可不叫这个名字。不过我也不太爱说话。比方说，只有我的律师和另外几个人知道我回家了。明天你要怎么跟他们说？她出现了，她又消失了。”

“你没有证据。”卡尼欧若说，他感到心沉了下去。

“上帝给了我一种愚蠢的爱好，纸张、文件，凡是手写的东西都令我痴迷，就连你常常在上面练习签名的纸片也不例外……咱们还是不要说出那些名字吧。这些纸片我都放在银行的保险箱里。”

卡尼欧若的膝盖已经瘫软了，他一屁股坐在了沙发上。在身为“卡尼欧若部长”的短短一段时间里他见识到了统治者可以贪婪到怎样的地步。没有一份国防合同统治者不想从中捞上一笔的，就连最小的合同他也从不放过。卡尼欧若不是一个苛刻的人，就在这段时间里他发现所有的大军火商都在行贿，他们的贿金都被算进了确保自己的公司能与政府顺利签订合同的经营成本中。所以，统治者也成了军火交易中的全球腐败链上的一环。头脑机灵的卡尼欧若对这种状况毫无异议。

但是，这不意味着统治者就会容得下别人对他的欺骗。令卡尼欧若最为恐惧的并不是坎约里提到的他从通天塔计划大发横财的事情，他最害怕的是她提到了那些签名。除了西吉奥库的签名，为了让坎约里见识一下他的书法，他还亲手试过统治者的签名。坎约里把他捏在了手心里。他以为自己一直在玩弄她，原来是她一直在玩弄他！

“顺便问一下，亲爱的简，还有谁知道那些纸片的事情吗？”卡尼欧若试图换一种策略。

“有两个家伙知道一旦我出了什么事，比如说发生了自消事件，他们就会去那个保险箱找原因的。”

“简，我亲爱的简，你可真是深藏不露。这两个家伙……他们是誰？”

“他们的名字？就请允许你的妻子保守住这个秘密吧。”

“为了这些纸你究竟想要多少钱？”卡尼欧若问道，他知道自己的计策失败了。

“现在可是咱们的大婚前夕，咱们应该聊一聊‘风骚的戴安娜’，就像迈克尔·杰克逊唱的那样，而不是肮脏的金钱。事实就是，凡是你那两只手碰过的东西，没有一样我没有妥妥当当地收藏起来。有时候一想到自己的愚蠢我都想笑出来，有一次我把你铐在我的床上，就连那副脚镣到现在还在我的手里。你怎么能给爱情的纪念品开价呢？”

“你希望咱俩什么时候结婚？”卡尼欧若突然问道，他屈服了。

“跟你实话实说吧，我早就嫁给你了。现在就只剩交换戒指，明天一大早去市政府那里在文件上签个字就行了。要不咱们再请一位牧师上那儿去？”

“牧师就不必了，”卡尼欧若急忙说，“不过我要问你一个问题。一旦咱们结了婚，我的意思是，咱们在市政府那里把文件给签了，你就会把一切都告诉我吗？知道那些文件的人叫什么、文件放在哪个银行里、咱们怎么才能把文件拿回来，这样就能安全地保存在咱们自己的家里了。”

“夫妻之间还有什么可隐瞒的？我相信你也会告诉我你所有的财产，咱们还会把财产一分为二，要不就共同拥有一切。”

“你休想逃脱惩罚。”卡尼欧若脱口而出了一句英语。

“为什么受惩罚？”坎约里说，她似乎一脸的迷惑，“就为嫁给你？”

“你给我仔细听着，给我听明白喽。你不是我的妻子。我的心属于另一个人。”

“你看到我背后还有一个女人？”坎约里装出生气的样子，“咱们应该在结婚的同时申请离婚，分割财产。一位部长的妻子必须一直按照她已经习惯的生活方式过日子。我就直说了吧，另一个女人就是尼娅薇拉吧！在她死亡的事情上撒谎，你当然有你的解释。噢，我的战争英雄。因为杀死一个手无寸铁的女人，你被授予，实际上你也接受了一枚奖章。你的初恋？噢，我知道的。你在口头上杀死了她，就像你对你的父

母那样。记得你以前总是跟我说你是一个孤儿，是祖母把你拉扯大的？有一次，就在学生把你拖到了警察局后，上了报纸找你的那个男人和女人算怎么回事？我才不相信你说的那一套。后来我去了你们的村子，我就是想确定我的公公婆婆还活着，而且还活得很健康。他们只知道我是简！要是听到他们心爱的儿子为了一个跟政府作对的女人，就跟曾经照顾过他们的那个女人离了婚，他们肯定会很失望的——噢，没错，我一直在照顾他们。”

“不要把我的父母搅和进来。”卡尼欧若勃然大怒。

“哦，我能理解你为什么要在口头上弄死他们。可是，告诉我，你为什么也在口头上把尼娅薇拉给杀了？这样你们就能平平安安地幽会，不会引起别人的怀疑了？”

“我没说我还跟那些恐怖分子保持着联系。”卡尼欧若急忙说道，一想到她这番话的言外之意他就感到惶恐。

他该怎么解释清楚一位国防部长同恐怖分子偷偷碰面？统治者会叫他把尼娅薇拉交出来吗？他究竟上哪才能找到她？如果她已经死了呢？从哪个无名无姓的坟墓里把她的尸体找出来？突然间他感到束手无策了，他真想号啕大哭一场。他，约翰·卡尼欧若，骗过了所有人，包括统治者，现在却被一个女骗子给骗了？无论怎么琢磨，他就是想不出一个能让自己全身而退的办法。

“杨柳为我哭泣。”^[2]卡尼欧若说，他其实也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了。

“路易斯·阿姆斯特朗！”坎约里说，“就是说你很喜欢爵士乐喽？就连那种像青蛙叫似的嗓子你都喜欢？我喜欢蓝调，不过你是不会想跟鲁斯·布朗^[3]一起唱歌的，‘那辆火车再也不会停在这里了。’我希望你的心和我的心能永远待在咱们的火车将一直停靠的那一站。”

天哪！这就是我一直觉得很迟钝的那个女人？他，卡尼欧若，甚至想不起来自己是从哪里听到阿姆斯特朗这句歌词的，怎么听到，什么时候听到的他都想不起来。

“听我说。你何不回家去，明天咱们再谈这件事，先好好地睡上一觉？”

“可我现在就在家呀。还是说你希望咱们现在就睡觉，放松上一个晚上，明天一早再谈？”她不怀好意地问道，一边把身子朝卡尼欧若凑了过来，淘气地捏了捏他的鼻子，“一整夜都对着我的耳朵唱‘风骚的戴安娜’，噢，我劲头十足的战士！”

第二天，卡尼欧若与坎约里在市政府完婚了，几乎就是重复了一遍他与尼娅薇拉的过程。

11

得知卡尼欧若悄无声息地结了婚，塔基里卡怀疑事情没有这么简单，低调可不是卡尼欧若的风格，知道了简·坎约里曾经在一家银行上过班之后塔基里卡的疑心就更重了。所有的银行现在不是都归他管吗？

他决定展开调查。

调查进行得很轻松，尤其是当塔基里卡拿到银行记录的副本，看到能证明每一笔交易都涉及西吉奥库和卡尼欧若的签名都来自简·坎约里的时候，一切就更加清晰了，接下来就只需要一点常识简单地推断就行了。带着刚刚掌握到的新情况和银行记录塔基里卡直接去见了统治者，他坚信一旦统治者明白卡尼欧若才是唯一一个从通天塔计划中渔利的人，他就会解除他国防部长的职务。这一下，再也没有什么能帮卡尼欧若躲过统治者的怒火了。

统治者接过文件，仔仔细细地翻看着。看着看着他就摇起了头，显然他不相信这么一个人能成功地把他们所有人都给耍了。突然，塔基里卡吃惊地看到统治者哈哈大笑了起来。

“多厉害的骗子啊！”

“没错，一流的骗子。”塔基里卡立即附和道。

“这样一个骗子会把国防部长当成什么样啊？”

“非常危险，大人。”塔基里卡附和道。

统治者派人把卡尼欧若叫来了。

统治者瞟了一眼塔基里卡，然后又看了看桌子上的文件，卡尼欧若知道自己已经走投无路了。他没有慌，在他的眼中这正是报复坎约里的大好机会，至少要给她身上好好地泼一泼脏水。这样一来，即便她要揭发他伪造统治者签名的事情，统治者也不会听信她的话。面对通过通天塔计划捞钱，还栽赃给别人的指控，卡尼欧若看上去似乎巴不得有机会能把这些事情详详细细地倾诉出来。他不知道自己出了什么问题，会把一个女人的话当真。“被一个后来成了国家公敌的女人蒙蔽过一次后，我应该得到教训，可是我又被坎约里用谎言编织的一张网给网住了。”但是他不会过于自责，就连参孙，一位战争英雄，也曾被大利拉哄得跟她睡了觉。^[4]

“永远全能的大人，我的大利拉实际上就是我的第二任妻子，简·坎约里。”卡尼欧若说。他声称想出这个大骗局和实施计划的人都是坎约里。

“这么了解她，你为何还要娶她？”塔基里卡说，他唯恐统治者会上卡尼欧若的当。

“你想知道真相？”卡尼欧若反问道，“她威胁我说要把所有的事情都揭发出来，还要把罪名安在我身上。彻头彻尾的诬陷。”

“你的意思是，她是一个比你厉害的骗子？”统治者露出了一丝微笑。

卡尼欧若心想自己舌头上的功夫和栽赃给坎约里的策略奏效了，于是他继续编起了更多的细节。

“尽管她现在是我的妻子，我也不能在全能的大人面前撒谎：我的妻子坎约里很危险。她极其擅长用数字编谎。她连魔鬼都能蒙得住。”

统治者摆出一副严肃的样子，其他人都急切地在一旁看着热闹。“卡尼欧若，你坐错了位子。国防部长需要可靠的人，不需要骗子，至少不

需要一个会误导总司令的骗子。这个位子需要一个我完全信赖的人，一个能凭着恐吓战术让敌军投降，但是又没有胆子做任何对主子不利的事情的人，一个可以为我撒谎，但是不会对我撒谎的人，一个已经表明他宁愿在大草原上给自己挖坟墓，也不会拒绝我的要求的人，一个就像塔基里卡这样的人，在民主宝宝的时代，我需要这样的一个人率领我的军队。塔基里卡，现在你就是我的新一任国防部长了。”

塔基里卡心想，今天我要开一瓶香槟，就连不喝酒的温吉尼娅也得喝上一杯。

“现在再来说说你吧，”统治者看着卡尼欧若说道，一想到一个男人被一个女人的骗术给骗了，他就几乎要忍不住笑出来了，“你从通天塔计划中窃取的钱，连同利息，我想拿走百分之五十，这笔钱统统打进统治者烟雾惨剧基金里。我再给你一次机会。你的这种狡猾最适合处理青年和钱的问题了，现在你是我的新一任财政及青年部长。至于你的夫人，简·坎约里，我想立即将她从国家工商银行调出来，把她安置在中央银行的某个重要位置上——我想让她当我的新一任中央银行审计官。不过，我得提醒你，我这是在给你和卡尼欧若夫人的脖子上套上松松的绞索。不许再撒谎了！否则就让我也使出骗术吧，”统治者说，他仿佛在显示自己很满意这次新的人事安排，以及在金融机构安排了一位新的女技术专家，“真正的骗子都以现实主义为指导。”

这句话就出自统治者的《政治理论》一书，在书中马乔卡利写道骗子在估计形势方面常常比道德理想主义者更现实。

两位部长互相打量了一眼，似乎他们都不确定在民主宝宝时代的第一场内阁大洗牌中谁获利更多，不过他们都知道就如同过去一个时代里马乔卡利与西吉奥库之间的斗争一样，他们之间的斗争才刚刚开始。

12

跟尤利乌斯·恺撒·大本·曼波的新闻比，这场大洗牌顿时黯然失色了。情报部长及武装部队荣誉军人大本·曼波被送上了军事法庭，对阴谋反对国家的指控进行答辩。

有传言称这位部长得到指示，要在统治者对国会讲话的时候给旁听席的重要位置上安排一些老头和老太太的，这样一来，当统治者叫人们对他的讲话发表意见的时候，这几个经过调教的听众就会站起来祝福民主宝宝，可是当时最先站起来的那个老头却说了一通难听的话。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博士大为震怒，她不由自主地趴在统治者的耳边说自己真后悔曾经跟曼波有过一段风流韵事，那还是她结束流放，重新在政坛上得到恩宠后不久开始在情报部上班时候的事情。她的话刺痛了统治者，一反常规地安排曼波以荣誉军人的身份进入军队正是他报复他的策略。

不过，在审讯中只提到曼波同已故的马乔卡利的交往：马乔卡利曾经拯救过曼波，他把曼波送到了德国接受手术，矫正了掉出来的舌头，曼波这才没有落下永久性的身体残疾。大本·曼波一直支持马乔卡利。所以，已故的马乔卡利曾经预先安排好，在最初向外界展示通天塔计划的时候嘲弄统治者的那个老头不知怎的又在统治者宣布抛弃疯狂的通天塔计划的讲话期间出现在旁听席上，这真是天大的巧合！

就连“尤利乌斯·恺撒”这个名字也存在问题。谁不知道尤利乌斯·恺撒是当时罗马帝国声名赫赫的军事将领，正是他要当皇帝的野心破坏了共和国的大业？在生命还没有进展到罗马这一章的时候曼波部长早就自称“大本”了，这不就是在大英帝国的太阳永不落的时代掌控整个帝国时间的那口大名鼎鼎的钟吗？法庭上还出示了称曼波兼具了帝国时代的伦敦和古罗马光荣的那期报纸，将其当作此人无限觊觎权力的重要显示。有人发现他还把一份报纸装在镜框里，挂在了墙上。在所谓的人民代表大会上向人民讲话的时候，他吹嘘说自己的声音就是三军总司令的声音，最能说明问题的是，他还喜欢站在装甲车的车顶上讲话。

他还削弱了那些进口镜子的法力。他先把那些进口的镜子让公众过目一遍，这样就确保镜子照到了无关紧要的影子，致使魔法师无法找到尼娅薇拉的下落。事实上，根据西吉奥库的证词，显然曼波与乌鸦魔法师事先已经约定一个信号，因为随即巫师就把那些镜子砸烂了。除此以外，乌鸦魔法师一度 and 已故的马乔卡利保持着频繁的通信往来，整个阴谋现在都不证自明了。主审法官还需要多少证据？军方检察官向军事法庭问道。明摆着的事情没必要再证明了。

这一切令尤利乌斯·恺撒·大本·曼波彻底惊呆了，他的舌头掉得更长了，在法庭上他一句为自己辩护的话都说不出来。他的嘴里只冒出来两个词，“如果”和“战士们”，而且他说得很费劲，两个词之间还有停顿，仿佛这两个词毫不相干。据说刚听到“战士们”从曼波的嘴里冒出的时候，法官还以为尤利乌斯·恺撒命令部队采取行动，他真的站了起来，想立即逃走，意识到自己的失误后他还是继续站着，显得好像是他采取了不同寻常的姿态，站起来宣读判决似的，因为这些事实太严重了，更为恶劣的是被告竟然在用“如果”两个字威胁法庭！

尤利乌斯·恺撒·大本·曼波，武装部队的一名军官，被判有同平民勾结，阴谋推翻符合宪法的政府。不幸的是，他的同伙，马乔卡利、乌鸦魔法师和癩巫婆都已经身亡了，而且这几个人都不在他的管辖范围，因为他们都不是战士。

为了应对主审法官提出的难题，当天早些时候一个平民法庭组建了起来，对大本·曼波的审判记录成了指控马乔卡利、癩巫婆和乌鸦魔法师的仅有的证据。

在阿布瑞里亚的整个司法史上，还从来没有出现过已经过世的人要接受审判并被判处死刑的先例。

据说面对行刑队的时候被蒙住双眼的尤利乌斯·恺撒·大本·曼波在最后一刻又能开口说话了，乌鸦……保护的……如果……可是第一颗子弹就没有让他继续说下去了。

13

在塔基里卡的建议下，统治者宣布焚烧曼波、马乔卡利、尼娅薇拉和乌鸦魔法师这四个该死之人的造像，以确保他们的鬼魂永远不会回来纠缠执政者的日子。叛国者的塑像能有多大，就有多大，部长们、国会议员们和负责护卫的忠诚的青年团团员们争先恐后地焚烧着各自选中的叛国者的塑像，有人甚至将熊熊燃烧的人像扔进了大海。电视摄制队伍一直跟着他们，当天早些时候电视屏幕上出现了欢庆和胜利的场面。传言和目击者的描述都在说当时发生了一些奇怪的事情！

“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尼娅薇拉和乌鸦魔法师的人像就是烧不着——两个人像喷出一团团火球，追着想要烧掉它们的那些人……”多年后阿盖告诉听众。

[1] 此处借用了威尔士记者及非洲探险家亨利·莫顿·斯坦利爵士（1841—1904）的名字，实际上此人并非生活在本书设定的时代里。

[2] 《杨柳为我哭泣》是安·罗奈尔于1932作词作曲的一首歌曲，被誉为爵士乐的典范，美国爵士乐大师路易斯·阿姆斯特朗（1901—1971）曾经为这首歌录制过唱片。

[3] 鲁斯·布朗（1928—2006），美国歌手、作曲家及女演员，被誉为“蓝调女皇”。

[4] 参见《旧约·士师记》，参孙受到大利拉的迷惑，暴露了自己力量来源的秘密。

第三部分

1

有关死后判决和政府为他们的死亡大肆庆祝的报道最终传到了他们藏身的森林里，带着枪伤，已经昏迷了一段时间的卡梅特在这里逐渐恢复了。

“咱们死了两次。”卡梅特说。

“至少他们还用国葬向咱们表示了敬意。”说完尼娅薇拉笑了几声。

“国家火葬柴堆，”卡梅特说，“他们仿造的地狱之火。”

尼娅薇拉感到庆幸，从卡梅特的语调听得出他已经康复了。这几个星期太痛苦了，卡梅特差点就没有挺过来。她还记得他们急匆匆地将他送到一处安全的藏身处，“人民之声运动”的一位医生朋友在那里给他止住了血，然后将他转移到了山里。差几英寸子弹就能打在他的心脏上，医生成功地取出了子弹，现代药物和草药双管齐下，终于将他从死亡的边缘拽了回来。自始至终尼娅薇拉一直在照顾他，常常扶着他走几步，只是最近这几天她没有再搀扶他了。他已经能自己站起来了，他们常常去树林散步。

尼娅薇拉常常仔仔细细地给卡梅特讲述着他们侥幸逃生那天的事情，因为受到创伤、失去意识和昏迷多日，他的记忆力出现了很多空白。卡梅特倒下去的时候，尼娅薇拉感到仿佛自己的灵魂随着他一起崩溃了，护住他的身体时仿佛她在向自己的生命作着诀别。看到卡尼欧若用枪对准她的时候她打定主意，即便死，我也要盯着他，直到他屈服。我不会表现出恐惧，不会让他称心如意。刚想到这里她就看到有人从卡尼欧若的手里夺过了枪，卡尼欧若和攻击他的人——“咱们的大救星”——在地上打着滚，搏斗着。现在她怎么也想不起来救星的脸，为此她总是感到很沮丧，卡梅特不停地安慰她说不再继续念叨的时候，那张脸和那个人的名字就会跳出来的，可她还是不停地回忆着。

“把咱们跟曼波和马乔卡利联系在一起，他们的想象力可真是进步了一大截。”卡梅特说。

“或者说是民主宝宝唱的一首布鲁斯。”尼娅薇拉接着说道。

2

他们沿着埃尔代里斯河一直走到了一条瀑布前，卡梅特惊喜地认出有一次自己带着尼娅薇拉来过这里，而现在是她在给他带路。事实上，上一次和这一次来到这里最大的差异就在于尼娅薇拉。那时候她是学生，他是老师，而今他们都是学生，又都是老师。

有一天卡梅特问尼娅薇拉：“你是什么时候学会这些事情的？”他们仍旧坐在瀑布附近的那棵树下。伤口愈合得又快又好，绷带都能拆掉了。他的左手活动起来的时候自如多了，基本上他感到自己健康强壮了许多，也开心多了。

“你应该使劲地表扬我，我可是一个合格的学生。你觉得我没有注意听讲吗？你要记得，在有人纵火之前我一直是另一位乌鸦魔法师。”尼娅薇拉解释说。

“然后你就变成了瘸巫婆？”

“你想说什么？瘸巫婆的法力比不上乌鸦魔法师的？我要跟你比试一下法力。”

“怎么比？”

“看到那边那棵树上的那只鸟了吗？用你的巫术叫它落到地上来。快点啊，巫师。”

卡梅特吹起了口哨，他试了不同的调子、音高和旋律，吹几下口哨，再喊上几声，发出几声鸟叫。那只鸟似乎朝他瞟了一眼，然后就飞了起来，落到了他们跟前的一棵树上。卡梅特受到了鼓励，他用老办法继续努力了一阵，这一次那只鸟对他的召唤无动于衷。

“你失败了。”尼娅薇拉说。

“没有，没有，”卡梅特抗议道，“它凑了过来。”

“可是你没能让它落到地上来。”

“好吧！该你了。”卡梅特说。

尼娅薇拉在自己的包里翻了翻，从他们的午餐袋里拿出一片面包，咕哝了几句咒语，然后把面包揉碎，丢在了地上。我命令你下来，她大喝一声。那只鸟落到了地上，在草丛里找着面包屑，其他的鸟也跟着飞了下来。

尼娅薇拉得意扬扬地笑了起来。

“你是在说我教给你的魔法只不过是一袋子小把戏？”卡梅特问道。

“我的意思是学生超过了老师，老师应该姿态优雅地接受失败。”

“可是你也知道成功的学生应该对老师表示自己的感激之情。”卡梅特说。

“你想要怎样的表示？”

“你的大拇指。”

“你是什么意思？”

卡梅特给尼娅薇拉讲了朵纳与独收的故事。^[1]

“你是说剥夺穷人的财产已经有很长的历史了，他们拥有的一丁点都不会被放过？”尼娅薇拉问道。

“不谈政治。我只想要属于我的大拇指。”卡梅特说，他试图用右手将她推倒在地上。

尼娅薇拉挣脱了那只软弱无力的手，跑掉了。卡梅特跑不动，他慢慢走了过去，在矮树丛和灌木丛下面，甚至是树梢上寻找着她。找了一

会儿他突然看到她的衣服扔在地上，他喊起了她的名字，没有人回答，他有点害怕了。

就在这时他听到远处传来了口哨声。一看到她的身影，他的心就狂跳了起来。她正在河里洗澡。美丽。光芒四射。优雅。美妙绝伦。他在脑子里玩味着这些词汇，可是没有一个词能充分地描绘出此刻他的眼睛看到的这一幕，芦苇中的她。

“来拿你的大拇指呀。还是说我的法力吓着你了？”

不到一分钟他就脱光了衣服，也像她一样钻进了河水里。他们其实没有游泳，只是在撩着水花。他们为彼此擦洗着后背——不，不是擦洗，是轻轻地抚弄着。到最后他们发现自己躺在了河边如茵的草地上，一片矮树丛的阴影落在他们的身上。

想到卡梅特的伤，他们只能小心一些。他们的动作很温柔。抚摸着，寻找着，最终他们还是感觉到自己的身体飞了起来，他们忘记了伤口，尽情地浮在一条穿过美丽高原的大河上。河水缓慢平静地流淌着，几乎悄无声息，只有河水轻轻地拍打河岸，在岸边堆起泡沫的声音。接着卡梅特又感到自从上一次他们分开后就一直紧紧黏着在他身体上和灵魂里的颓废仿佛全都被一场新的开始涤荡干净了。他闻得到鲜花的芬芳了。他用感激的目光看着他，可是她却先开了口。

“谢谢你。”她轻声说道。

3

他们躺在河边，这时他们已经穿好了衣服，卡梅特朝右侧翻过身，面向尼娅薇拉，没有铺垫就直接讲起了他从美国返回阿布瑞里亚的事情。

“为什么咱们刚从云端落下来你就要提起这么痛苦的往事？”

“甜蜜让我想起了曾经失去的东西。你瞧，在寻找你的时候我常常为了很多事情流泪，关于那些事情我之前就该问你，可是我没有问。当我

觉得越来越不可能再见到你的时候这份遗憾也就越来越强烈。我得到了第二次机会，没有多少人能有机会说出这句话。现在，我再也不想让这一刻从我手里溜走了。”

“你祈求，就给你。”尼娅薇拉说。^[2]

“你不觉得咱们现在应该建造一个新的家吗？”

“重建圣地？”

“我没说盖一座房子。我是说结婚。”

尼娅薇拉在心里认真地考虑起了卡梅特的提议，不过她没有花多长时间，这已经不是她第一次考虑这个问题了。

“你知道吗，卡尼欧若跟我做朋友，甚至在同居的时候，我自始至终一次也没有憧憬过跟他生孩子的事情？可是跟你在一起的时候每一天我都梦想着这件事情，我还常常想象着咱们的孩子会长成什么样子，他们更像你，还是更像我。至今我还怀着这样的梦想，即使在此刻，就在我们坐在这里的时候。从某种角度而言咱们已经结婚了。还有什么样的结合能比灵魂的自由结合更完满？剩下的就只是祝福我们这种结合的仪式，咱们可以等到时间和情势都允许的时候再举办仪式。眼下，咱们还要清除落在这片大地上的腐烂物和污染物，让空气变得干净起来。”

她听上去那么斩钉截铁，卡梅特没有再多说什么。尼娅薇拉心想可能自己的语气有些残酷，她缓和了下来。

“不过，没有什么是免费的。交给你一项任务。每一次你没能识破我的伪装，你就要发誓下一次决不让自己失败，好吗？”

“不得不说我根本认不出瘸巫婆就是你，”他赞叹道，“不过下一次就不一样了。老实说我可看不出你还能超过那次的发挥。”

“想打赌吗？”

“得看赌什么。”

“要是你能识破我，结婚戒指就由我来买；要是你失败了，就由你来买。”

“成交。可是你还是没有回答那个问题：什么时候。再给我讲一讲‘人民之声运动’的事情吧。”卡梅特说。

尼娅薇拉吃了一惊，她朝左侧翻过身，朝向了卡梅特。

“你也知道，你用不着只是为了哄我开心就参与政治。即使咱们就像现在这样继续过下去——愿老天保佑——咱们也能拥有梦想中的家。”

“我明白，可是听我把话说完。在咱们待在这里的这段日子里我把咱们相识以来聊过的很多话题都仔仔细细回想了一遍。现在我同意你的说法了，治疗这片土地的任务是不可能靠一个人完成的，如果人们都各行其是，那么无论有多少人，大家同样也完不成这个任务。”

“你想知道些什么？在这些问题上我们的立场是什么？我们对世界的看法跟你在人民代表大会上说的那些话大同小异。在阿布瑞里亚一些人在不劳而获，一些人却几乎劳而无获。前一类人，即使算上他们在国外的同盟，也还是很少的几个人，可是他们就是能骑在后一群人的脖子上，就因为他们把后一群人按照民族分化开了，有时候还按照性别和宗教信仰划分他们。我们的运动就想彻底改变这种状况。我们不问人们来自哪个部族，我们只问他们在两个利益冲突的阵营中会选择哪一个阵营。你不只是在自己的族群里有发言权，你在各种群体中都有发言权。生物特性是命运的安排，政治是选择的结果。不，就连最卑微的生命都不应该受到侵犯，无论哪个地区或者社会的人民遭到屠戮，他们都不会保持沉默。如此多的科学、技术和艺术成果应当让人们的生活变得更富足，而不是让他们遭到屠戮。我们反对让女性承担沉重的传统习俗的做法，让习俗有必要存在甚至是有实际作用的时代都已经结束了，而这些习俗还存在着。时代消亡了，传统的做法还在延续。”尼娅薇拉说。

“其实我问的是，怎样才能加入你们？”

“申请，或者受到邀请。你已经受过一次邀请了。我们认为你的沉默就表示你还没有做好准备，要不就是你不想加入我们。没有一个人是被

欺骗或者威逼利诱进组织的，也没有人需要赌咒发誓。现在，你只能申请加入我们了。”

“我明白。你瞧，尽管我不知道运动的内部运作方式、领导人和计划，可我已经看到了成果。在为自发排队的民众赋予目标和指导的过程中这场运动展现出了勇气和献身精神。绝大多数政客都希望主宰人民，可是你们的人想的是与其主宰别人，不如主宰自己。我想和你们一起干。现在我要问：我能和其他人携手战斗吗？”卡梅特斩钉截铁地说道。

“我会把你的请求转达给领导。”

“现在我已经痊愈了，咱们应该做些什么？”卡梅特问。

“回埃尔代里斯去。最能保护咱们的是人民。”尼娅薇拉说。

“没错，既然政府已经宣布咱们死了两次，他们就不会再找咱们了。如果碰巧看到咱们，他们也会以为自己撞到鬼，撒腿就跑了。”卡梅特沉思着。

“或者当即就杀死咱们，然后把咱们给埋掉，”尼娅薇拉忧郁地说，“但是咱们还是得回去。咱们不能把民族的命运交给食人者。”

[1] 朵纳是印度史诗《摩诃婆罗多》中的伟大导师，也是梵天的化身，精通高级兵法。独收是低种姓尼奢陀国国王的儿子，他想跟随朵纳学艺，可是遭到后者的拒绝，后来他自学成才，告诉别人自己是朵纳的学生。朵纳向独收索要一份谢师礼，独收说要什么都可以。朵纳提出要独收的右手大拇指，独收毫不犹豫地把大拇指砍了下来，交给了朵纳，虽然他很清楚这样会严重削弱他的射箭技艺。

[2] 尼娅薇拉的这句回答是作者仿照《新约·马太福音》而作的，原文为“你们祈求，就给你们”。

第六部 胡子魔鬼

1

回到埃尔代里斯的一个星期后，尼娅薇拉去探望了马里萨与马里库。她看到这对老夫妻正在为他们的猫伤心，他们的猫被基督战士钉在了树上。

“那只猫跟宗教有什么关系？”卡梅特恼火地问道。

卡梅特与尼娅薇拉在破败，但是人口稠密的圣卢西亚租了一所房子。无疑他们要重操旧业了，不然他们还得另外找一个谋生的办法。

尼娅薇拉把马里萨与马里库告诉她的事情又讲了一遍：基督战士想叫撒旦感受一下基督感受过的痛苦。

“这个教派把他们的信徒都变成傻瓜了。成年人，应该都已经长大成人了，却要杀死一只猫？”

“实际上猫没有死。三天后回到那里，基督战士看到钉子还在树上，猫却不见了。马里萨与马里库跟我说不知道怎么回事那只猫活了下来，现在又回到他们身边了。显然，基督战士意识到他们钉在树上的猫就是以前跟马里萨和马里库形影不离的那只猫。可是他们没有为自己的行为道歉，他们直接去了万圣大教堂，公然指责老夫妇俩是撒旦的仆人，还宣布就连夫妻俩原先告诉大伙的斗败撒旦的事情都不是胜利，而是失败，所以他们俩对上帝撒谎了。他们逼迫不倦的卡诺格里主教将马里萨和马里库驱逐出教会，因为他们跟撒旦暗中勾结。主教拒绝了，他们便指责他跟魔鬼睡了觉，还说主教曾经放跑过撒旦，第一次是从窗户放出去的，第二次是大门。他们逼他辞职。但是，在温吉尼娅的带领下，教会的民众都站在了主教这一边。在灵魂清道夫、灵魂拐杖和灵魂飞行员这三个圣徒的率领下，基督武士们退出了教会，成立了‘基督战士教会’。”尼娅薇拉说。

“他们怎么会把那三个人当作圣徒？”

“三这个数字是一个信号。撒旦第一次在他们面前出现的时候，他们就有三个人，其中一个清洁工还拿着一根拐棍，拐棍的手柄上有三支小树枝。人们给这三个人加上了圣三位一体的神话。三就变成了一个神圣的数字。这个教会甚至还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关注，三个圣徒受到邀请，要去参加在美国举行的一场全球基督教右派的集会。他们打算在集会上讲述他们和撒旦作战的事情，正是这件事情为阿布瑞里亚的民主化铺平了道路。结果邀请被取消了，因为基督战士教会没熬过一个星期就分裂成了三派，每一派都宣称自己才是真正的基督战士教会。”

“出什么事了？”

“他们对撒旦的本质这个神学问题产生了争论。显然，就在冒起浓烟的那天这三派见到了不同的撒旦。灵魂清道夫领导的那一派声称撒旦是一个长了七个身子的白种美国人。因为他们一直盯着进出总统府的每一条路，在冒烟的那天他们看到就在引爆炸弹后撒旦急匆匆地离开了总统府，一名黑人男子追着九头蛇一样的撒旦，他们远远地跟着那个黑人男子。后来他们以基督的名义发誓说他们看到九头蛇白人进入了美国大使馆，没过多久大使馆里就响起了枪声，他们看到那名黑人男子倒了下去。幸好耶稣叫他们逃走了。另一派是灵魂飞行员领导的，他们说撒旦绝对是黑人。灵魂飞行员看到在撒旦发起的人民代表大会期间他就站在讲台上，他还听到他吹嘘说自己能随意变化成人，变化成动物，还能穿越时间。灵魂拐杖领导的第三派否认了前两派的说法，他们强调撒旦有着猫一样的能力，他们还提到当初在大教堂里撒旦钻进了一只猫的身体里，糊弄着警察把手铐铐在了一个影子的身上，后来在人民代表大会上讲话的就是那个影子，而撒旦本人却躲在那只猫的身体里在圣地废墟上呼呼大睡。三派各执一词，只有一件事情例外——撒旦的确在市里的一处垃圾场当着他们的面现形了，灵魂拐杖还说当他向酒精投降的时候，就是那个模样的撒旦从一个酒吧到另一个酒吧不停地跟着他。就在卖给我死亡酒吧里他看到三个地狱骑手把撒旦带走了，所以……怎么了？”

“帮我恢复了记忆。”卡梅特忧伤地说。他给尼娅薇拉讲了最初在烧毁的圣地见到那只猫之后他和那只猫的交往，当他还是一个无家可归的

酒鬼在废墟过夜的时候它一直陪在他的身旁，前不久他待在教堂地下室的时候它也陪着他。只要那只猫在身边，他就感到不那么孤独了。“不仅如此，的确有时候我会感到自己被看不见的眼睛追逐着，人们都躲着我。你听说过那个传言吗，一个人在被埋进垃圾场之后又死而复生了？”他继续说道。

“听过，还有一阵子有关流浪汉的灵魂都被带走的谣言传得很厉害，可我从来没把这些话当回事。我觉得这就是民间对人饿死和病死的解释。”

“好吧，那个人就是我。圣徒们提到的就是那件事情。就在发生这件事情的那一天你跟我在塔基里卡的公司相遇了。”

“可是，这是真的吗？你真的灵魂出窍了？”

“是的，而且还不是最后一次。有时候我一个人的时候，我就感觉到我离开了自己——我的意思是，离开了我的身体——以鸟的样子飘浮在空中。我真的亲身经历过一次这样的事情。我从来没有告诉过你这件事情，我觉得也许你会以为我精神失常了。”

卡梅特简单地讲了一遍自己飞越非洲、加勒比海地区和南美洲，一直飞回到纽约曼哈顿的事情。

“我试图告诉人民代表大会的绝大部分事情都是我在那场寻找黑人力量源泉的环球旅行期间形成的一些想法。”

他们陷入了沉默。尼娅薇拉不知道自己该如何接受这些事情，卡梅特不知道尼娅薇拉会怎么理解这一切。

“力量源泉？你找到了吗？”

“找到了，就来自我们黑人的团结。”

“我们之间的团结，统治者，塔基里卡？他们也是黑人，咱们全都是黑人。”

“别再讽刺挖苦了。你不能再继续把阶级和阶级斗争套用在所有的事

情上了。人种也很重要。”

“我没想讽刺你，”尼娅薇拉急忙说，“为了实现人人平等、社会公正和个体生命圆满，我们就要形成一种跨越民族、地域和大洲的共同体，我并不是说对于这个共同体的形成黑皮肤这个因素不重要。可是，在绝大多数的情况下，诉诸黑色会掩盖立场相反的人群之间的鸿沟。现如今就连反劳动人民的极端黑人右翼分子都宣称他们也是受害者中的一分子。就像你在代表大会上明确表示过的那样，煽动不和、播撒失败的种子的人就出自我们中间。”

“是的，我见过那些人，他们一半是人，一半是畜生……”卡梅特说。

“你在比喻？”尼娅薇拉问。

“他们是真实的。”卡梅特断然说道，“我是一只鸟的时候看到的那些人是真实的。”

尼娅薇拉无法对卡梅特以鸟的模样完成的漫游无动于衷，她打断了他说：“马里萨与马里库告诉我基督战士相信有一个魔鬼就栖居在一只猫的身体上，我听得直想笑，不过我没有笑出来。你知道为什么吗？基督战士让我不禁想到了我的太婆。她不是第一代，就是第二代逃离她们所说的野蛮世界，去了新的基督教传教中心寻求庇护的黑人，不过就她而言，她同时也逃离了强加给她的婚姻。你知道吗，我的太婆，她活到了九十多岁，直到临死前她一直坚信魔鬼和天使都是有血有肉真实存在的人物？他们经常行走在人间？上帝也是真实的，她嘴里的上帝就是一个长着白胡子的老头，银色的长发一直拖到脚上。她解释说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才没有人说得出口上帝的性别和肤色。可是，当我爱的人，他的判断和见解都值得我信赖的人，这样一个人告诉我他曾经变成了一只鸟，似乎他还十分确信这种事情，我该怎么想？如果说基督战士让我想起了我的太婆，那你就让我想到了加西鲁和加西古亚——你知道的，就是温吉尼娅的孩子。就在塔基里卡患上白种病，温吉尼娅有生以来头一次去公司上班的时候，她经常把孩子也带到公司去，我给他们讲故事，他们都喜欢听食人魔的故事，长着两张嘴的食人魔，一张嘴在后脑勺上，一张嘴在前……”

“就是这样，”卡梅特打断了她，“你说对了。食人魔。”

尼娅薇拉被他的反应吓了一跳，她瞪着他，又被他对这一切的严肃模样震惊了。卡梅特注意到尼娅薇拉不相信他的话。

“尼娅薇拉，不要让我解释。帮我一个忙，”他试图说服她自己没有疯，“明天就去找马里萨和马里库，叫温吉尼娅看一看塔基里卡有没有留长发，或者开始戴起了帽子，或者到了夜里就把脑袋裹起来，或者开始做任何不寻常的事情，无论多琐碎的事情，只要是他以前没有做过的就行。叫他们把这个口信捎给她。到了晚上，等塔基里卡睡着后，她就好好地检查一下他的脸，尤其是后脑勺。”

“什么？”尼娅薇拉一脸的茫然。

“我想知道塔基里卡是不是已经长出了第二张嘴。”

尼娅薇拉实在憋不住了。她哈哈大笑了起来，笑到最后她感到肋骨都要笑断了。卡梅特没有随她一起笑起来。

“你也太当真了。我真不该把那只猫被钉到树上的消息告诉你。”

“不光是塔基里卡，”卡梅特没有理会尼娅薇拉，“我怀疑卡尼欧若和其他追随统治者的人也都一样。”

尼娅薇拉又想笑了，不过这一次她忍住了。她心想，原本平静地回到了埃尔代里斯，现在却变成了一场闹剧。一只猫，一只鸟，现在又冒出来一个食人魔？没准她对卡梅特经历的磨难估计不足，没准中枪和昏迷影响到了他的大脑。

第二天尼娅薇拉早早地起了床，去买了一份《埃尔代里斯时报》，回到家的时候卡梅特已经做好了早饭。他们坐下来，吃着面包、鸡蛋和生菜。她一边吃，一边不断地把报纸上的新闻瞟上几眼。

“噢，看这篇。”她对卡梅特说，说着就把报纸朝坐在餐桌另一头的卡梅特推了过去。

头版上刊登了一张西吉奥库的照片。标题写道前国务部长带领他的

忠诚民主党代表宣誓效忠于统治党，并庄严宣布他的党已经做好了准备，要与统治党一起抚育民主宝宝健康成长，他号召所有其他忠诚的党派都效仿他的做法。同一版上还刊登了卡尼欧若和塔基里卡分别以财政部长和国防部长的新身份亮相的照片。

“你仔细看这几张照片了吗？你看出来他们是怎么打扮的吗？”卡梅特问尼娅薇拉，他又把报纸推回给了她。

“我看不出有什么古怪的地方。”她说。

“他们反戴着棒球帽。”

“那又怎么样？”尼娅薇拉迷惑不解地问道。

“我担心的不是他们戴的帽子，而是有可能藏在帽子下面的嘴巴。”

低头看报纸的尼娅薇拉抬起头，打量着卡梅特，她愈发怀疑他精神失常了。

“越奇越怪，越奇越怪。”^[1]她用英语说道。她笑呵呵地看着卡梅特，终于顺从了他，“好吧，我会叫马里萨和马里库去拜访温吉尼亚的。”

^[1] 此句出自《爱丽丝漫游奇境》，在爱丽丝吃了蛋糕开始疯狂地长高时，她语无伦次说出了这句话。

2

几个星期后，尼娅薇拉接到消息，马里萨与马里库急着见她。她去了这对老夫家的家。他们完成任务了？温吉尼娅都说了些什么？尼娅薇拉对之前自己和温吉尼娅的合作方式感到满意，在她最需要帮助的时候，温吉尼娅充当了她在总统府的耳目，她知道温吉尼娅这么做主要是为了感谢救过她的那群女人，但是无论出于怎样的动机，她对尼娅薇拉的支持都表明了她不是一个铁石心肠的人。现在，温吉尼娅成了梅瓦塞里卡银行的总经理，统治者的几个儿子都成了银行董事，她丈夫先是成了财政部长，现在又当上了国防部长，这些职务使得她对“人民之声运动”具有非常宝贵的价值。自从世人以为尼娅薇拉已经身亡之后她们就再也没有联络过了，所以现在这条来自温吉尼娅的消息将证实她们之间的关系是否还继续保持着。

“情况不太好。”马里萨说。

“财产和权力会让人心变了。”马里库说。

“跟我说点新鲜的。”尼娅薇拉说。

“我们去了她在金山住宅区的家。”马里萨说。

“因为她已经不像以前那样经常去教堂了。”马里库解释说。

“我们知道这件事对你很重要。”马里萨说。

“前院里停着塔基里卡的梅塞德斯-奔驰，标志着部长专用车的旗子在风中飘扬着。”马里库说。

“看到是我俩，温吉尼娅就从房子里出来了，匆忙把我俩拉到了大门口。”

“根本没有说‘请进’之类的话。”

“也没有用茶或者水欢迎我俩。”

“不像以前喽。”

“似乎现在她嫌弃我们了。”

“我俩倒不是在跟你埋怨什么。”

“噢，没有。如果说有什么的话，那也是我们仍旧对她在基督战士面前护着我们心怀感激。噢，那些年轻人中了什么魔，竟然会抨击他们的妈妈爸爸？”马里萨说。

“我们每天都在为他们祈祷。”

“愿他们看得到主的光明和荣耀。”

“阿门。”夫妻俩异口同声地说道。

“出了什么事？”尼娅薇拉心想他们跑题了，净说些不相干的事情。

“我们就在外面聊了聊，在大门口。”马里库说。

“从她接待我们的样子我们知道情况不太好。”马里萨说。

“没错。还没等她开口，我们就早都感觉到了。”

“我问她：孩子们怎么样啊？”

“她说：加西鲁和加西古亚啊！你管他俩叫孩子？一升上中学他俩就不再是孩子了。他们已经是青年人了。不管怎么说，节假日他们都待在家里。可是，是什么风把你们吹到这里来的？”

“于是我们就跟她说了。”马里萨说。

“说我们有个口信要转告给她，是死去的……”马里库说。

“她都不容我们说完。她说她一点也不想听到死人的口信。世道变了。阿布瑞里亚跟前不一样了。现在，我们的救世主民主宝宝诞生了。以前没完没了地争权夺利，败坏统治者名声的人，就像已故的马乔卡利和曾经的部长西吉奥库，这些人都不在了。统治者计划改善妇

女的命运，给她们曾经由男人独占的工作。他已经开始实施这个计划了，现在已经有了女助理部长和女银行总经理。统治者还号召全体公民和民主宝宝保持步调一致……”马里萨停顿了一下，然后就彻底闭上了嘴巴，仿佛她真的不想继续说下去了。

“接着她又说应该告诉死掉的那个人或者她的鬼魂，就说对于她暗示她丈夫的后脑勺上长出了第二张嘴的事情她很气愤。”马里库直截了当地说了。

“还说她的丈夫不是长了两张嘴巴或者其他什么模样的食人魔。”

“塔基里卡戴的帽子是世界银行给他的一份特别礼物，不管怎么说，现如今在西方这是时髦的打扮。就连她，温吉尼娅，现在也经常在路上裹着头巾，就像使徒保罗在给哥林多人写的第一封信和使徒彼得在给全世界的第一封信中对女人所作的要求那样。”

“没错，大伙应该给民主宝宝一次机会，让它长大。”

“谣言和巫师的时代都过去了，一去不返了。”

“就在这时我们听到院子里的那辆车发动了起来。”

“我们之前在院子里看到的那辆梅塞德斯从大门开了出去，喇叭还响个不停。”

“是塔基里卡在跟温吉尼娅说再见。”

“温吉尼娅告诉我们他是回来换衣服的。”

“她接着又说了一句，现如今他日理万机。”

“她正要当着我们的面砰地关上大门的时候……”

“还说她还跟别人有约……”

“加西古亚突然跑来了，还大喊大叫着……”

“他的姐姐加西鲁卡在泪湖里了。”

“温吉尼亚惊恐地尖叫起来，从院子里斜坡上的花园跑了出去，加西古亚跟在她的身后。”

“我们也追了出去。”

“我还从来没见过溪谷里的那种景象”。马里库说。

“一群麋羚以腾空跃起的姿势停在了半空中，从远处望过去它们显得充满生气，而且停住的姿势还不一样。”马里萨解释说。她一边说，一边伸着一根手指指着天空，仿佛直到现在她还能看到那群麋羚，尽管他们现在在自己的家里。

“那些鸟也……凝固在空中的同一处地方，仿佛是被夕阳挂住了似的。”马里库也指着只有他们俩才能看到的那幅景象。

“没错，因为夕阳发射出橘红色的光线，那些动物就被光线给挂在天上了。”

“湖面上还有更多的活物也被困住了，纹丝不动的。”

“一只母鸡和它的小鸡仔。一只公鸡追着另一只母鸡跑。”

“它正伸展了翅膀，要飞到……”

“太不可思议了。鸭子也……”

“瞧啊，那只猫正要往那只老鼠的身上扑……”

“那只长着嘴巴的狗呢？不出声地冲着空中的鸟叫着。”

“还有那两只山羊和那头屁股后头跟着牛犊子的母牛，它们中间就站着他们的女儿加西鲁。”马里萨说。

“凝固在跑步时候的样子了。”

“一个影子。”

“一个人形的轮廓。”

“就像罗得的妻子。”^[1]

“只是加西鲁还没有变成石头。”

“或者说盐柱。”

“我们在湖边找到了温吉尼娅。”

“还有他们的儿子……加西古亚。”

“他们两个人都在为加西鲁哭泣……呼喊着她的小名，加鲁，噢，我们的加鲁。”

“加鲁没有听见，没有回头。”

“他们两个人都不敢碰到湖水。”

“我们说……”

“咱们还是祈祷吧。”马里萨与马里库异口同声地说，他们在自己的房间里跪了下来，唱起了他们在溪谷里吟唱的祷词：

噢，主，悲伤时

不要转过去

落泪时

不要藏起你的脸

所有人的主啊

倾听这哭声吧

父母和孩子的

男孩和女孩的

“就在这时我听到我的肚子里有什么东西动了一下，”仍旧跪在地上的马里萨说，“一个奇怪的念头从我的脑子里冒了出来，我笑了起来。”

“她为何要在落泪的时候大笑？我问道……可是看到了她笑成了那副模样，我也就笑了起来。”马里库说。

回想起自己当时的模样他们再一次开怀大笑了起来。他们站起身，继续笑着，然后坐了下来，还在笑着。费了一番力气他们才停了下来。

“我们互相看了一眼对方，就又笑了起来。”马里萨说。

“我们一路大笑着朝湖边走了过去。其实，实际上……”马里库说。

“不是我们自己想笑，是某种我们不知道的力量在左右着我们。”

“走到湖边时，我们伸出脚在浑浊的泥坑里点了点。”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我们就那样停住了……”

“瞧那只猫……”

“瞧那只狗……”

“瞧那只公鸡……”

“瞧那头奶牛……”

“我们又笑了起来，笑得眼泪都顺着脸颊流了下来。”马里萨说。

“我也是……都笑出眼泪了。”马里库说。

“温吉尼娅和加西古亚一直吃惊地看着我们……”

“我们也在想他们为什么不笑呢……”

“就在这时我们看到温吉尼娅昏了过去……”

“加西古亚弯下腰去照顾她……”

“我们笑得流出了泪……”

“泪流到了湖里……”

“这一下轮到我俩吃惊了。”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我们开心和欢笑的眼泪碰到了静止不动的湖水……”马里库继续说着。

“那些一动不动的东西全都动了起来。”马里萨说。

“麋羚跳到了湖的另一边，然后就不见了。”

“鸟也飞走了。”

“猫又开始追着老鼠跑了。”

“狗吵吵闹闹地冲着鸟叫唤着。”

“牛犊跟着妈妈，哞哞地叫着要奶吃。山羊……”

“好啦，好啦，小妈妈，别害怕呀。”

“加西鲁转过了身。”

“她朝我们这里走了过来。”马里萨说。

“她走在水面上，没有沉下去……”

“就像是走在陆地上……”

“不要丢下我，不要把我丢在这里，她说。”

“她听上去有些糊涂。”

“带我去找尼娅薇拉……”

“她对食人魔的事情一清二楚……”

“有一阵子你经常给她讲食人魔的故事。”

“她抽泣了起来。”

“不要慌，你现在已经没危险了。”

“她一边抽泣着，一边继续跟我们说着话……”

“她说，我不知道，自从妈妈和爸爸成了政府里的大人物，他们在家，在我们几个孩子跟前都变成了陌生人……所以当我看到他……她停下了脚步，眼睛里露出恐惧的神色。”

“尤其是看到温吉尼娅朝她走过去的时候。”

“温吉尼娅浑身都在哆嗦。”

“终于温吉尼娅将加西鲁搂在了怀里，加西鲁却仍旧紧紧地抓着我，加西古亚试图把妈妈和姐姐都抱住，就好像他要让全家人团聚在一起似的。”

“温吉尼娅对她说，别担心，没事的，没事的，我还是爱你的妈妈……”

“不要带我去见爸爸。我看到他现在的样子了。我躲在房子里，一直等到他离开家我才跑了出去……”

“嘘！温吉尼娅说，她想叫她闭上嘴巴。咱们得聊一聊……”

“我们再三安慰那个姑娘我们会把她的请求转告给讲故事的人。”

“而且我们会一直留意她的。”

“礼拜天她可以上教堂来。”

“上帝永生。上帝主宰一切。”

“他日日夜夜都会看顾她的。”

“我们把他们留在了那里，他们紧紧地抱在一起。”

“我们一路唱着歌。”

“因为笑声征服了眼泪。”

马里萨与马里库旁若无人地唱起了十字架惊人的能力，在十字架上

悲哀之后总会出现喜悦，看起来他们已经忘记了尼娅薇拉还在他们的家里。尼娅薇拉站起身，打算告辞，她不知道该如何接受这一切。他们是在给她讲寓言吗？

“什么？你现在就走？不想听完接下来的事情？”马里萨问她。

尼娅薇拉又坐下了。

“我们已经从门前走过去好远了，这时一辆车在我们身旁停了下来。”马里萨又继续说了下去。

“是温吉尼娅。”马里库说。

“上来。至少我应该把你们送到车站去，她对我们说。”

“好吧，上帝行事神秘。”

“他的神迹出现了。”

“因为我俩刚刚还在想我们该怎么回家。”他们异口同声地说。

“她开着车，说谢谢你们，然后又说：我想请你们帮我一个忙。”马里萨说。

“你看到的那一幕不适合在教堂或者其他任何地方当着众人的面说出来。”马里库继续说道。

“我跟她说，我们只忏悔自己的罪，不会说别人的罪。”

“分享喜悦和欢笑可不是罪过。”

“她又对我们说了一声谢谢，然后……”

“她叫我们告诉派我们来找她的人……”

“她没有坏心，只是……她只说了这么多，或者应该说是她没有把想说的话说完。她看上去快要哭了。”

“就像是迷路的人知道自己迷路了，又不知道怎样才能找到路——

样。”

“到了车站，她又能说话了。”

“告诉派你们来的那个人，叫她不要再给我送来口信了。噢，这辈子曾经有一段时间我觉得自己听得懂鸽子的语言，无论她的话有多么含糊，我真的以为尽管对着镜子看，模糊不清，可是我还是能看见里面的影子。^[2]现在我听不懂鸽子的语言了，在镜子里我也看不到自己的脸了。没错，告诉她我们不是食人魔。我们只不过是患上了白种病，治病的时候又出了点问题，而且乌鸦魔法师也已经死了。她难道没有看报纸吗？对她和所有人来说，她还是跟死人待在一起更好些。”

^[1] 参见《新约：创世记》罗得的妻子变成盐柱的故事。

^[2] 出自《新约·哥林多前书》，原文为：“我们现在是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到那时，就要面对面了。我如今所认识的有限，到那时就全认识，如同主认识我一样。”

在第一次以财政部长的身份前往纽约的时候，在下榻的酒店里塔基里卡碰巧读了一期《亿万富翁》，这是一本有关全世界最富有的人和企业杂志，出现在杂志里的人几乎全是美国的白人男性，几乎所有的企业都将总部设在美国。他不禁思索起这个国家的命运。美国，先前的殖民地，现在继续在崛起，与此同时原先像美国殖民的英国却下滑到了第三世界的穷困状态。对于他的白种病始终有一个问题困扰着他，现在他的脑子里突然冒出了答案。乌鸦魔法师给他开的方子所针对的是他想成为一个白人的欲望。那时候他想成为白种英国人，而且还是前殖民时代的英国人。实际上，白种美国男性才是真正理想的典范。没错。他原本应该渴望成为一个白种美国男性。可是，唉，现在为时已晚，没法补救了。乌鸦魔法师已经被卡尼欧若开枪打死了，他的人像也被烧掉了。对塔基里卡而言，一切都结束了。再也没有那些“如果”和如果之后的事情等着他了，尤其是现如今他又一步登天，从一个犯人变成了淘金者，变成了银行总裁，又变成了部长，谁知道还有什么在等待着他呢。

一天，在纽约街头的一个街拐角有人递给他一张传单，后来翻看传单的时候他发现传单是一家主营基因工程、克隆技术、器官移植和整形整容的诊所的广告。广告宣称该公司——“基因公司”——在自己的实验室里能够培育出所有的身体部位，训练有素的工作人员能够将任何一个人改造成他想要的任何一种模样，快速、高效，不会产生任何副作用。

把广告看了一遍又一遍之后他哆嗦了起来。症状已经减轻的白种病猛然复发了，猛烈得几乎将他扑倒在地上。

这一次塔基里卡没有掩饰心底的欲望，也没有掩饰他对温吉尼娅的期望。温吉尼娅也觉得如果塔基里卡想变成美国白人，那就随他去吧，但是她，温吉尼娅，还是要维持现状，勉强凑合一份跨种族婚姻。不过，她坚持要得到一份补偿，做整容和隆胸手术，对于这种改变她能够欣然接受。已经成为国防部长的卡尼欧若偷偷地在第四十二街购买色情录影带，与此同时塔基里卡与温吉尼娅悄悄地去了基因诊所。同代表团

其他成员一起回国的时候，塔基里卡已经接受了一只白色的右臂，这是他的第一期整形手术，为此他不得不戴上了手套，不过这对他来说没有什么问题。

塔基里卡与温吉尼娅很快又去了纽约，一个星期后温吉尼娅愉快地接受了一张更年轻的面孔和一对更坚挺的乳房，只有一条白色右臂的塔基里卡又多了一条白色的左腿。半白半黑的他一直穿着长裤和长袖衬衫，当然了，右手上还戴着手套。每当有人对他的手套指指点点，他就解释说这是为了纪念自己成为部长后第一次与统治者握手的经历。

悲剧发生了。塔基里卡正准备重返美国继续移植其他的身体部位，完成整形手术，突然他在报纸上看到由于没有营业执照，那家诊所关门了。令他惊恐的是，他还看到那家基因公司已经破产了，目前正在接受警方的调查。为了更快地找到参与这家声名狼藉的整形公司活动的犯罪分子和外国间谍，美国联邦调查局的探员考虑公布诊所顾客的姓名和就诊记录。尽管手术没有完成，而且还损失了一笔钱，塔基里卡却不敢投诉，他就带着白色的左腿和白色的右臂维持着变形的状态。对他来说幸好温吉尼娅对他的窘境很了解，他们都打定主意决不把这个秘密说出去，直到再找到一家有营业执照和足够的基因技术的实验室，继续完成塔基里卡的变形手术。塔基里卡决不能当着外人的面游泳，就算在家里他也得小心行事，以免工人和突然登门的客人看到他光着的腿和胳膊。

他们当然也没有向孩子们透露这些事情。孩子们注意到妈妈的脸看起来年轻了，胸部也挺起来了，有可能还发现他们俩都有点古怪，不过温吉尼娅表现得跟平时没有什么两样。终于，小女儿加西鲁在进卫生间换衣服的时候看到了光着身子的父亲，她以为自己看到了传说中的食人魔，突然间母亲的改变对她有了不同的意义。她几乎无法奔向她，寻求她的保护。也许这些食人魔已经占据了爸爸妈妈的身体，毕竟在故事里食人魔八九不离十会这么干，只不过现在她不是在故事里，她的解决办法就是逃走。她叫上了加西古亚，不要问我为什么。就是在这一次她扎进了泪湖里。

有一天，在教堂里加西鲁悄悄地把自己逃出来的事情告诉了马里萨与马里库，夫妻俩又悄悄地把事情讲给了尼娅薇拉，尼娅薇拉又悄悄地

把事情讲给了卡梅特。

“永远的小丑。”尼娅薇拉评论道。

“永远在变形的人。”卡梅特评论道。

民主宝宝的阿布瑞里亚是一个充满了讽刺的国家，每天都会出现令人又哭又笑的奇观。有一年，人们接到通知，统治者的官方生日庆典需要他们在生日当天的早上去附近的书店，领取统治者给他们准备的又一份特别礼物，到了下午他们还要在统治者体育馆集合，以庆祝算是民主宝宝周岁的这个日子。可是，为什么？所有人都知道统治者痛恨书店和不愿为他唱赞歌的作家。

好奇驱使卡梅特与尼娅薇拉也去了书店，他们看到书店里码放着一摞摞刚刚印出来的新书，《民主宝宝的出生——统治者与非洲政治家的演变：一部客观的传记》，作者是亨利·莫顿·斯坦利，一个英国白人。书中提到在统治者的任期内无论阿布瑞里亚碰到了什么样的问题，例如拉结的失踪、马库斯·马乔卡利与大本·曼波之流试图发动的政变，所有的问题都被归咎于已故的乌鸦魔法师与瘸巫婆，所以国家才会对已经身亡的巫师再次判处死刑，并烧毁他们的模拟像，这样就能确保即使下了地狱，他们也要比地狱里的其他人受更多的罪。

“咱们的死可是在书里盖棺论定了。要是再听到有人提起乌鸦魔法师这个名字，你绝不能看对方，也不能冲对方做什么表示。”尼娅薇拉评论道。

“瘸巫婆也是一样，也许温吉尼娅想告诉咱们的就是这个。咱们得让这两个名字死掉。”卡梅特说。他们看着彼此，想到乌鸦魔法师和瘸巫婆这两个人物不能再继续存在了，两个人都有些伤感。

统治者的生日过后不久，一份传单就传遍了每一个村子和城市。传单上印着一条毒蛇和一个长着两张嘴的食人魔，上面的标语写着“不要让他们扼杀了我们的未来”。这是对民主宝宝第一次公开的大规模挑战。这份传单为统治者政权时期出现的动乱拉开了序幕，一场可耻的闹剧就要上演了。

统治者召见了 he 最信赖的顾问，国防部长。塔基里卡刚从华盛顿回来，他此次去华盛顿是为了商定一项在阿布瑞里亚进行联合军事演习的协议。商谈的议题还涉及一系列其他的事情，例如，将海岸附近的土地永久性租借给美国，允许美国在那里设立军事基地。谈判结束后塔基里卡感到对方不止将他当作统治者的国防部长，甚至还把他视作了一位独立于任何人的领导人。他甚至还同已经退休的杰姆斯通大使在私下里吃了一顿饭，陪同他们的有包括几位国防承包商在内的商业界领军人物。宴会秘密举行的，就连塔基里卡的保镖都不知道此事。在交谈的过程中塔基里卡让对方知道了自己曾经与朋友，已故的马乔卡利走得多么近，事实上他曾是后者的门徒。这番话似乎大受华盛顿方面的欢迎，受到鼓励的他又把这些话在伦敦重复了一遍。

“对于这一切你怎么看？”统治者问道。

“是乌鸦魔法师的诅咒。”

“即使他已经躺进了坟墓？”

“是的，魔鬼的报复。”

“可咱们已经把人像烧掉了。”

“肯定是尼娅薇拉身上的魔鬼跟他的合二为一了。”塔基里卡进一步推断道，卡尼欧若独占了消灭乌鸦魔法师的功劳一直令塔基里卡耿耿于怀。

“男魔鬼和女魔鬼联手了，嗯？”统治者问道，“制造了新一波毫无意义的抵抗？”

“女魔鬼全都难以捉摸。”

塔基里卡停顿了一下，他想起这天早上温吉尼亚告诉他她希望免除她梅瓦塞里卡银行总经理一职，她想集中精力打理他们的农场和埃尔代里斯现代建筑及房地产公司。他将温吉尼亚的决定告诉了统治者，胆战心惊地等着统治者对这样不考虑别人感受的忘恩负义的人发一顿火。

“没关系，就让她退休吧，”统治者很快地做出了答复，“简·坎约里应该从中央银行转调到梅瓦塞里卡银行。”

塔基里卡知道现如今兼任官方女接待人和总统府审计官的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一直在抱怨坎约里频频前往总统府，去报告中央银行里那些见不得人的勾当，何况她还不是银行总裁。温吉尼亚离职，面对各方力量之间的争斗统治者找到了一个平稳的解决办法。

“没错，坎约里对付得了。”塔基里卡立即说道，根本不像是在揣测统治者的的心思。

“不过咱们可不能坐以待毙，不能干等着被乌鸦魔法师的诅咒打败，”统治者说，他把话题转向了传单，“否则咱们就任凭女魔鬼对咱们为所欲为，咱们就一声不吭，毫不反击。”他想起了塔基里卡曾经懦弱地任由自己被女人们毒打了一顿，“在阿布瑞里亚的土地上绝不能再出现又一个人民代表大会了。军队总司令都没什么问题。军方各个方面一旦冒出反民主宝宝的情绪，万得弗·邓波就会尽职尽责地提醒我，同时他自己还同军方保持着极其友好的关系。我很感谢你推荐他担任这个职务。”

“谢谢您信任我的判断。”

“但是，在世界银行、全球财政部和整个西方世界的眼中咱们现在是什么位置？”

塔基里卡指出即将开始的联合军事演习是又一个能够证明统治者已经重新获得西方好感的证据，在同包括伦敦在内的欧洲各国首脑接触的

过程中他也看到了类似的积极表示。

“多亏了民主宝宝的出生，我们的友谊又回到了正轨上，就连杰姆斯通也在最近出版的回忆录《通天塔：我在一个非洲独裁国家的生活》中说了您的好话。”

塔基里卡知道杰姆斯通与统治者的关系很冷漠，他没有提起自己同杰姆斯通私下聚餐，包括国防承包商在内的企业界领军人物也在场陪同的事情。

“窃取了您的思想他就不感到害臊吗？”统治者对美国大使的无礼和不恭感到气愤。

“咱们应该注册‘通天塔’这个名称，保留它的版权。您还是应该为西方社会接纳了您的观点感到开心。只是，据说好多读者会提前看到逗号、问号、感叹号，甚至句号会在哪里出来，咱们也应该这么做。世界银行和全球财政部显然都寄希望于私有化的国家、民族和政府，他们认为现代社会是由私人资本创造出来的。比如，印度次大陆曾经归不列颠东印度公司所有，印度尼西亚是荷兰东印度公司的，咱们的邻居们都归英属东非公司所有，刚果自由邦完全就是一个人的产业。^[1]公司资本还得到了传教团体的支持。私人资本在那个年代做到的事情现在还可以再做一遍：占有第三世界，以西方世界为范本对其进行改造，而且不留下丝毫的耻辱、瑕疵或者污点。非政府组织会完成传教慈善团体在历史上完成的工作。世界再也不是由过时的二十世纪东方和西方，以及漫无目标的第三方势力所构成的了。这个世界将变成一个公司化的世界，只有被其他国家吞并和吞并其他国家这两种类型的国家。咱们应该主动将阿布瑞里亚转型为第一个完全由私人资本管理的国家，变成第一个自发形成的公司殖民地，一个公殖地，新世界秩序下的第一个。^[2]有了阿布瑞里亚的私有化，再加上有非政府组织帮我们解决社会服务的负担，这个国家就将变成您的不动产。除了管理公殖地军队和警察的佣金以外，您还可以收取地租。公殖的大权将对您在现代社会中的远见卓识给予奖励。您将会开心地看到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情，加布里埃尔·杰姆斯通窃取了您的知识产权，而您又将公司化西方社会的知识产权据为己有。”塔基里卡说。

“一报还一报。他们偷了咱们的，咱们也要偷他们的，”统治者哈哈大笑了起来，“所以我一直说你是个地地道道的大骗子。”说完他又笑了起来，仿佛他是在赞美塔基里卡，“一个忠心耿耿的大骗子。”他又补了一句。

事实上，统治者对塔基里卡这位参谋很满意。这位国防部长具有一个骗子应该具有的常识和现实主义，所以他的意见基本上都能切中要害，同时他又是一个懦弱的骗子，遭到过女人的殴打，却从来没有报复过那些女人，所以他又是一个无害的骗子。统治者顺带又想到要不是他生性这么懦弱，他就会变得很危险。

“至于公司主义的事情，我为什么就不能吞并别人，而是等着被别人吞并呢？我可不想成为公司的雇员。”说完统治者为自己开的玩笑大声地笑了起来，“我希望你还没有给华盛顿承诺什么。”

“哦，没有，没有！”警觉的塔基里卡急忙否认道。

“他们在这里只有我这么一个太阳，以后他们还是得像现在这样跟这个太阳打交道。”

“而且西方也不希望它们的太阳落下去。”塔基里卡说。听到塔基里卡的俏皮话，他们两个人都笑了起来。

“不过，眼下你跟我都还有些事情要处理，”统治者说，“咱们必须趁着这些传单和排队的问题还没有造成危害的时候，化解它们带来的影响和威胁。”

“没错，咱们要跟阴曹地府斗一斗。吓一吓尼娅薇拉和乌鸦魔法师的鬼魂，把他们的鬼魂赶走。”塔基里卡说。

[1] 刚果自由邦由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于公元1884年建立，1908年被比利时政府接管，改成比属刚果。

[2] “公司殖民地”和“公殖地”是作者自造的词汇。

就在又一场纪念统治者生日及民主宝宝诞辰周年的双重庆典举行之前几天的时候，四个分别来自四个方向，从头到脚披着银色长发和胡子的幽灵来到了埃尔代里斯警察总局，四个人倒在了大门口。惊愕的警察以为他们都死了，他们将四具尸体拖进了警察局。还没考虑好怎样处理这几具尸体，他们就听到那四个人轻声说起了话。警察们只能听出来其中一个人说出了“北”，一个人说了“南”，第三个人说了“东”，最后一个人说了“西”，可是吐出这么几个字似乎对四个幽灵来说也很吃力，他们又倒在了地上，不省人事了。

等四个幽灵终于醒过来后，他们说自己是四位骑警，按照指南针的四个方向被派了出去，去告诉他们排队是美好神圣的事情，排起来的队伍令统治者有多么喜悦。没错，他们就是在宣讲排队的福音，至福的事情：“排队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将得到心存感激的统治者无数的奖赏。”

“没有摩托车的骑警？”一位警官感到怀疑。

“我们的车早就不见了。”

“你们，全身披着头发和胡子的警官？公然违抗已经颁布了很长时间的禁止蓄发的法令？”

“我们没有钱买刀片和剃须膏。”

“那干吗不把头发和胡子遮住？”

“我们早就没有了衣服。”幽灵们小声说道。

不过每一位骑警都还保留着带有警号的肩章，手里也紧紧地攥着自己的摩托车车牌。查阅一下记录，审讯他们的警官就能证实这样的骑警的确存在过。结果他们几个人的档案已经被归入了保密文件，上面标记着“失踪，很可能已故”的字样。

四个骑警似乎相互不认识。自从被派出去执行任务以来他们从未碰过面，但是他们的陈述几乎一模一样。他们讲的故事令人头疼，就连世界上最遥远的角落人们都在排队，要求改变。尽管多年来自己独自一人艰难地跋涉着，他们现在仍旧开心地报告说阿布瑞里亚人就要追赶上其他国家的人民了，从北方、南方、东方和西方，不，从最偏远的乡村和城市中心，队伍还在不断地出现，慢慢地朝着首都蔓延着，在歌声中呼喊着要消除无依无靠者的一切不幸根源。他们想要干净的大气层，这样人们就能呼吸到新鲜空气，喝到洁净的水，住在干净的环境里，享受干净的生活。他们不要毒蛇和食人魔的统治。他们的歌声最后汇入了世界各地的歌声，成了一首大合唱：不要让他们扼杀了我们的未来。

“这些无可救药的骗子必须受到指控，罪名就是擅离职守和叛国，因为他们煽动人们排队，还要向首都进发。”警察局长说，这四个人在全世界给阿布瑞里亚警察扣上了坏名声，这令他十分生气。

四个骑警给警察局长看了他们小心翼翼地缝在肩章里的信，信上写着统治者传达给人民的消息，还有统治者的签名，警察局长这才想起来早先有传言称中部地区也有这样一个骑警。他告诉自己，这件事需要上面作决定，于是他给总统府发去了一份紧急报告。统治者说，噢，不，这些逃兵这么做是因为他们听说我饶了中部地区的骑警。这个信号发错了，现在我必须让所有人看一看违抗我不准公务员蓄长发，留胡子的命令会落得什么样的下场。这几个骑警应当以叛国罪的罪名被送上特别法庭，绞死他们的时候不用麻绳，就用他们自己的头发和胡子编的绳套。

你觉得如何？统治者扭头看着国防部长和他最信赖的参谋，提图斯·塔基里卡。

参谋被整个传说惊得目瞪口呆。至高无上的神用天然的外衣将四个幽灵从头到脚裹住的奇异景象在他的想象中留下了一个无法磨灭的印记：乍现的一道亮光照亮了隐隐约约的希望。先知和预言家就是以这样的方式获得了新想法？总是能看出隐秘之事的乌鸦魔法师又是怎样做到的？

他感到心里涌起一股力量，他不再畏惧统治者了，至少在那几位幽灵骑警的问题上他毫不畏惧。他甚至不知道脑子里怎么会冒出这些话。

“神的面具，”他终于小声说了出来，“真的，上帝行事神秘。”

“你说什么？”统治者被吓得脑子里一片空白。

“骑士。他们的容貌，从头到脚的头发。天然的面具。至高无上的神派来的信使。长胡子的幽灵。”

“你说的是‘长胡子的幽灵’？”

“显然这几个人不是肉体凡胎，我的大人！”

“立即处决他们！”统治者嘶喊道，他出奇地恼怒。

“处决之前先让他们上国家电视，叫他们告诉全国人民他们是主派来的幽灵，来告诉全国人民不要听信那些吵吵嚷嚷争取新明天的新一代空想家的谎言。您之后就不存在明天。”

统治者心想，多么深邃的见解啊，突然看到有办法智胜那些神谕者，消除一切威胁他的永恒统治的祸害，他感到平静多了。阿布瑞里亚人都极其虔诚，就连扫大街的都组成了自己的教派，还争取到了信徒！所以，一旦听说主派来了骑士，人们肯定会把这几个骑警说的话全都当成是来自上天的命令。倘若他们不听从天国发出的禁令，主的怒火就会通过无情的报复落在他们的身上。

在他之后就不存在明天这句话一直在他的脑子里翻腾着。他就是阿布瑞里亚，所以说怎么可能在他之后还有未来？他回想起在让拉结那双固执的眼睛去见地狱之前自己对她说过的话。没错，我经常告诉她我能让她的未来停下来，永远停在某一刻，他一边自言自语着，一边凝视着越发流露出敬畏和惊愕的塔基里卡。统治者看到，也意识到一个能用一桶粪便就占领了一个警局的人肯定有着不寻常的天赋。他没看错，现在这个人向他说明了智胜神谕者和幽灵的办法了，这也证实了他的判断没有错，他自己就是最大的大巫师。

在完全相信塔基里卡的同时，他在这位参谋献计献策的主动和他充满自信的语调中觉察到了危险。没错，这个洞察力惊人的参谋或许有一天会觉得自己终于有勇气向他的权威发起挑战了。他要先下手为强，趁

着来得及的时候正视危险。这个对付政治敌人和朋友的指导原则对他一直很管用。

突然他灵光乍现。正如天国的主终有一天要追究全天下人的责任，他也要追究全阿布瑞里亚人的责任。当初是怎么对拉结说的，现在就要怎么对阿布瑞里亚说；当初怎么对付拉结，现在就怎么对付阿布瑞里亚，这样就能做到先前任何一位统治者都不曾做到的事情：冻结，甚至废止一个国家的未来。他的工具不是别的，正是塔基里卡，他要让塔基里卡再去完成一项使命。

统治者的计划很简单。他要派这位具有献身精神的部长，他十分信赖的参谋去完成最后一项使命，率领军队实施一场大屠杀。要血流成河。大屠杀结束后他就组建一个调查委员会，如果必要的话，委员会将受到美国和欧盟的几位观察员的监督，最后一切责任都将归咎于他的国防部长，接着他就公开将他处决。

思想，语言，行动！

统治者叫塔基里卡就按照他了不起的提议那样，安排骑警上电视。他们应当在电视上说人们必须立即停止明天排队和煽动别人排队的行为，如果人们不把来自祖先的召唤当回事，这些幽灵就会敦促统治者让时间停止下来，到时候全国将被巫术永远困在某一时刻，因为在统治者之后就没有明天。接着他又叫塔基里卡以国防部长的身份在最后通牒下达二十四小时后命令武装部队扫灭一切抵抗行为。

听到最不可能完成的一项任务时塔基里卡走了神。凝固时间的想法唤醒了他对泪湖上运动悬停博物馆的记忆。那一幕难道预示着即将到来的事情？预示着有一天他将被选为凝固未来的工具……谁的未来？

他抬起头，看到统治者的眼睛里闪烁着那么炽烈的光芒，他不喜欢他从那种光芒中看到的東西。他假装自己没有经过冷静的思考，完全出于本能地拿起手边的武器，在目前的情况下他的武器就是语言。

“大人，我只是您的国防部长。所有人都知道您才是三军总司令，为了让总参谋长和指挥官们相信我对他们的命令，我需要有您签名的书面

委任状，至于释放正等着以叛国罪的罪名被处决的蒙面骑警，安排他们在电视上亮相，我也需要同样的委任状。大人，我需要您的官印增强我的权威感。至于那四个骑警，我想我应当首先将他们带到您这里来，这样一来，当他们上电视讲话的时候，刚刚从您这里得到的温暖就会让他们充满生气。您也知道和您握手有多么重要。”说完塔基里卡就瞟了一眼自己戴着手套的手。

统治者心想，跟胆小鬼打交道的麻烦就在这里，他们没有胆量。跟马乔卡利和西吉奥库这样的人打交道或者决裂要比跟这种犹豫不决的骗子容易多了。他给了塔基里卡必要的权力，一根长得足够让这个胆小怕事，却又聪明绝顶的参谋绞死自己的绳子。

遵循着一贯不会出错的自保本能，凭着统治者无奈地以书面形式授予他的大权，塔基里卡派万得弗·邓波从死囚室里将蒙面骑警送到国防部，直接带到他的面前。幸运的是，万得弗·邓波来到死囚室，看到骑警们的头发和胡子都还保留着。没有一个狱警敢下手修剪幽灵的面具，有几名狱警甚至还跪在幽灵的面前，乞求他代表他们在先人面前求求情。

一走进塔基里卡的办公室，四个幽灵就跪了下来，在他们面前出现的是一个同他们脑子里记住的塔基里卡的照片不一样的人。塔基里卡的老朋友和心腹万得弗·邓波也做出了同样的反应。如果不是从警多年得到的训练和经验，他肯定就要昏过去了。

塔基里卡坐在一把加高的椅子上，就是西吉奥库按照统治者在内阁会议上坐的椅子仿制的那一把。他穿着用狮子皮缝制的短袖衬衫和短裤，披着一一条拖到脚上的疣猴皮斗篷。他脱掉了一只裹着右手的手套，客人们惊讶地看到他的右臂和左腿都是白色的，左臂和右腿是黑色的。四个骑警以为他是一位神，万得弗·邓波毫不怀疑地大声说道：他就是天选之子，神选中的人。

四个幽灵尽情地沉浸在重新获得的喜悦中，他们感激生活又恢复如初了，为了他们的救世主他们可以赴汤蹈火，万死不辞。他们聚集起全身的力气一字一句地聆听着救世主对他们的期望。去总统府面见统治者时他们要把武器藏在头发里。

全阿布瑞里亚都从广播和电视上听到了消息。报纸也作了特别报道。所有的报道中都出现了那几个毛茸茸的家伙。“权力的幽灵中介”，一家报纸这样称呼他们。“一场电视政变”，另一家报纸宣布道。没有一家报纸有胆量刊登电视上说过的事情，他们都害怕以邪恶诡计著称的统治者。

四个幽灵平静地说他们被死去的人、活着的人，以及尚未出世的人派来告诉全国人民就在这天早上统治者和官方女接待人尤尼克·伊麦克尤雷特·麦肯兹被祖先召唤回去了，人们不必理会任何有关政变的谣传，阿布瑞里亚同非洲和第三世界的其他国家都不一样，这不是一场政变，这是两例有预谋的自消事件。

事实上，统治者肯定知道自己已经到了回家的时候了，因为就在几个星期前他将所有的权力都让给了阿布瑞里亚的新一任统治者，提图斯·弗拉维乌斯·维斯帕西亚努斯·怀特海德皇帝^[1]。

^[1] 这个名字是仿照罗马帝国弗拉维王朝的第一位皇帝提图斯·弗拉维乌斯·维斯帕西亚努斯（公元9—79）的名字得来的。

在塔基里卡看来一切进展得甚至比他用一桶粪便占领一个警局还要顺利，叫统治者吃了几颗枪子他就占领了全国。万得弗·邓波也已经有效地确保了武装部队各股力量的头头脑脑全都效忠于他，因为这份功劳他得到了提拔，成了帝国的耳目喉舌总司令。邓波不禁心存感激地想起了自己亲手调教出的一个警员同神灵作战，被提拔进总统府的那一天。

为了突出显示新旧政府的连续性，皇帝让统治者的内阁又继续维持了一段时间，只是作了一些轻微的调整。卡尼欧若被解职了，更令他耻辱的是他亲眼看着坎约里晋升成中央银行的总裁。西吉奥库重新得到起用，成了公共厕所及清洁部长，恩卓亚与卡海伽现在是皇帝的法定死刑行刑人。

忠诚的反对党都处境尴尬，各党领袖一开始都躲了起来，直到得知武装部队已经坚定地表示支持皇帝，他们才从各自的老窝里爬了出来。为了在新政权下存活下来，捞到好处，他们都竭力地琢磨着对策。他们倾听并仔细分析着皇宫——原先的总统府改了名——发布的每一项通告。只有不多的几件事情有些古怪，比如皇帝对用死去的语言写成的文学名著和笛卡尔的所有著作下了禁书令，除此以外他的各项声明都没有激起多少怨愤。

就连前统治者的四个儿子库萨拉、莫亚、索伊和鲁耶耶为了让帝国撤销对他们有关毒品和洗钱的指控，也都通过签了名的声明宣布他们知道自己的父亲死于自消事件。

他们同意退伍了，可结果，唉，忘恩负义的四个人出逃欧洲，在欧洲宣称自己才是阿布瑞里亚皇位的合法继承人，并组建了流亡政府，一个人出任皇家总统，一个担任皇家副总统，第三个成了皇家首相，最后一个为皇家副首相，不过人们都知道他们对四个职位是否具有同等的行政权力这个问题各执一词。

在国际上，得到华盛顿方面的承认后紧接着帝国就得到了其他国家

的认可。只是在国内方面进展不太顺利。温吉尼娅拒绝成为比阿特丽斯女皇，她说自己已经太老了，玩不了这种皇权游戏了，能够照顾家人和他们的产业她就心满意足了。如果塔基里卡想要任命一位官方女接待人，她也不会提出异议，除非这位女接待人越了界，侵犯了他们的婚床。

塔基里卡向全国作了讲话，宣布民主宝宝的生命结束了，他终于达到了权力的巅峰。他说帝国民主的新时代到来了，下令在当初筹建通天塔的地方建造一座现代的竞技场。

就在这个时候乌鸦魔法师的问题又浮出水面了，给喜庆的气氛蒙上了一层阴影。谁能想到一个死人会在皇宫的正中心里冒出头？

事情是这样的：在打扫一间不常用的房间时几个警卫看到了一小捆头发，头发被仔仔细细扎着，装在一个小塑料袋里。这个房间是被俘虏的乌鸦魔法师在向全国代表大会讲话之前最后踏足的房间，警卫们不知道这回事。刚刚当上帝国刽子手的恩卓亚与卡海伽认出这个塑料袋正是他们在万圣大教堂的地下室交给乌鸦魔法师的那个袋子，里面装的头发是他们被突然解职之前收集到的。可是，这袋头发怎么会出现在皇宫里？

这个问题令提图斯·弗拉维乌斯·维斯帕西亚努·怀特海德皇帝忧心如焚，直到征求了胡子幽灵的意见之后他才安心了。几位幽灵想出的答案是红河里的鳄鱼。没有什么法术能逃得过那些庞然大物的肚子，就连死人的法术也逃不脱。可是，怎样才能让那些庞然大物吞下连着活人的头发呢？

一天晚上，卡尼欧若以受人景仰的艺术家的身份受到邀请，前往皇宫参加晚宴，他被骗着吃下了一些肉丸，乌鸦魔法师留下的一部分头发就包在丸子里。恩卓亚与卡海伽连夜带着卡尼欧若去了红河，一想到即将到来的美妙复仇他们就感到幸福。他们不知道其实他们吃的面包里也夹进了巫师的头发，四个蒙面幽灵就在河边等待着他们。他们和统治者一样进了红河鳄鱼的肚子，后来红河被改名为帝国河，为了纪念吞下了死去的乌鸦魔法师造成的所有威胁，那些长满鳞片的爬虫被命名为帝国鳄。

卡梅特与尼娅薇拉，以及整个“人民之声运动”怎么也没有料想到阿布瑞里亚发生的这一切，尤其自消事件也出现在了统治者的身上。他熬过了那么荒唐的自发性膨胀、自发性怀孕，当然还有之前每一次杀害他的企图，最后却输给了几个蒙面幽灵。尼娅薇拉原先的老板，曾经折磨过卡梅特的人，现在成功地发动了一场宫廷政变，这件事情至少令人感到咋舌。卡梅特情不自禁地想起塔基里卡在两腿之间夹着一桶大便就逃出了监狱的那一次。

“大便还是大便，即便改了名字它还是大便，”尼娅薇拉评论道，“战线或许变得模糊了，但是一直没有改变过。”

一天晚上尼娅薇拉告诉卡梅特第二天会有两个人来找他，带他去见“人民之声运动”的中央委员会，这样他就能用自己的方式亲口说出他想加入运动的心愿。卡梅特一直在期待着他们的到来，听到尼娅薇拉的话他又有些震惊。自从他们从山里回到城市，这还是第一次他要见到他们之外的其他人来到他们的家里，他意识到自己和尼娅薇拉已经过了很久东躲西藏的日子了，报纸和广播成了他接触世界的唯一窗口。陪同他的两个人同他年龄相仿，他们应该有很多可聊的事情，可是他们没有多说什么，任凭卡梅特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卡梅特想起那天在市里的垃圾场他飞出了自己的身体，以鸟的模样开始了一场穿越时空的旅行，这令他的生活变得更像奇迹了，他不禁对人类生活的真实和虚幻之间那根细细的分界线感到了好奇。那一天对他的生活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一路上他一直回想着那天以来的生活。

“咱们到地方了。”为他带路的一个人说，卡梅特从自己的白日梦里惊醒了。

陪他来的两个人把他领进了一间屋子，示意他坐下，然后就去了另一个房间。卡梅特独自一人坐在那里，他的目光在墙上滑动着，扫过了描绘着阿布瑞里亚和非洲反殖民抵抗运动中涌现出的几位男女英雄的海报和画像，官方文献中从未提到过这些人。他的目光又落在了一幅巨大的世界地图上，非洲就在地图的中心。一些纸做的红色箭头指着一座座城市，城市上都圈着黑色记号笔画的圆圈。他凝视着黑色的圆圈，突然他看到在尼罗河三角洲上出现了一个霓虹灯箭头。箭头在地图上挪动了，挪到一个镇子的时候它停了下来，闪烁了起来，仿佛想让卡梅特看清那个地方。这一幕太不真实了。卡梅特站起身，走到了地图跟前，想看清楚这究竟是不是真的。没错，箭头沿着他曾经走过的路线移动着，只有到了他以鸟的身体走过的城镇箭头才会闪烁起来。这意味着什么？

“我们在尽力了解我们的历史。”卡梅特听到一个声音，他立即转过身，在他的面前出现了六个男人和四个女人。其中一个人在对他说话，

其他人都在听着，“我们试图找到我们的起源地，了解后来有黑人分布的每一个地方，从生活着西迪人的印度到太平洋的斐济，斐济人宣称他们的起源地在坦桑尼亚的坦噶尼喀。”

“这些一闪一闪的箭头呢？”

“什么箭头？”一个男人问道，他不明白卡梅特在说什么。

卡梅特回头看了看地图，他惊讶地看到霓虹灯箭头已经不见了。

“哦，我指的是这些红箭头。”卡梅特说道，就好像他在说一件无关紧要的事情。

“这些箭头指的都是古代的黑色文明中心，它们就是黑人力量的源头。”对方说道。

他们围成半圆坐了下来。又一次，卡梅特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了。这些人不就是以前在圣地干活的那些人吗？他没有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以免他的头脑再一次欺骗了他。那个男人说他们还在等主席，还没等他说完——卡梅特是在做梦吗？——尼娅薇拉走了进来。

“‘人民之声运动’委员会主席及阿布瑞里亚人民抵抗运动总指挥……”

同志们领着卡梅特四处看了看，这场旅行充满了比马里萨讲述的活物悬停在空中的景象更有说服力的魔法，比马里萨与马里库能为人疗伤止痛的笑声更惊人的奇迹。在这场新的冒险中，平凡与熟悉的一切出现了非凡、神奇、美妙，甚至是奇怪的新内容。为他带路的人一直被他当作圣地的工人，现在他们看上去和以前不一样了。尼娅薇拉也不一样了。卡梅特正在透过人民的眼睛重新看着埃尔代里斯的群山。

他们带着他去了种植粮食、小米、高粱、山药、葛根和各种阿布瑞里亚浆果的农场，在其他地方由于浇上了污染物，也就是进口化肥，阿布瑞里亚的土壤已经产不出什么了，在这里他们与大自然保持着合作的关系，不会跟它对着干。森林是他们的学校，他们经常能听到森林想要告诉他们的话：有付出，就有收获，如果你只想收获，不想回报，给予者就会枯竭。花园里种植着药草，它们结出的种子可以再种到其他地方的农场去。治疗大地的工作必须先从一个地方开始。

他们又带着他来到瀑布背面的一座山洞，也许就是他曾经带着尼娅薇拉看过的那个山洞。现在山洞已经成了一处住所，扛着枪的三个男人和两个女人接待了他们。尼娅薇拉就像是看出了卡梅特的心思，她解释说我们在这里做军事训练。一个男人又接着讲了起来。

所谓的国家军队是殖民时代的产物，它被训练得仇恨自己的人民。那些当兵的甚至痛恨他们自己，他们的民族自豪感被剥夺走了。他们接受的训练就是去杀害在为自由而战的民族独立主义者，他们怎么可能同情一个他们正在阻挠其崛起的民族？他们又把这种态度传给了新兵，传给了年轻人。最终，根植于殖民时代的自我仇恨就变成了他们的日常生活。一个女孩说我们的格言很简单：新阿布瑞里亚的新军队，不是枪指挥政权，而是一个能指挥枪的团结政权，为了社会正义保护法律的证券。这些武器是用来保护我们的政治斗争权的工具，而不是政治斗争的替代品。

另一个男人接着说道：你瞧，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发动了起义，可

是我们始终没能让当权者为谋杀人民的罪行负责。尼娅薇拉开了口：总有一天咱们会让这些武装食人魔再也无法继续四处作恶，制造恐怖，却根本不用承担后果。到了那一天咱们就会在自己的阵地上作战了，咱们的阵地就是人民，他们必须知道，也必须相信我们的目标只有一个，这就是为他们而战，保护他们争取美好生活的权利。

他们带着卡梅特穿过了地下通道，来到了另一个山洞，一个装满了书籍的大房间。统治者和现在的皇帝都痛恨书籍和书里的思想，他们向卡梅特解释道：

“我们相信所有的知识都是我们继承的遗产，同时我们也有责任为这份共有的财产补充更多的财富。有接受的权利，有给予的义务。”

没错，这些话他和尼娅薇拉说过，可是现在这些话在他面前显得那么疏远。也许知识就是通过不同的眼睛审视我们已经知道的事情，提出不同问题的技术。知识就是发现平凡生活中的魔法。就像将语言谱上乐曲，写成歌曲。他只顾着思索他们说的话，根本没有注意到自己又被带到了一片宽敞的房舍前。这是一家医院，圣地的复制品。

“我们把所有的东西都搬到了这里，”尼娅薇拉又看透了他的心思，“你被打中的那天晚上我们首先就把你送到这里来了。我们就在这里给你做了手术，取出了子弹。我们想让你负责管理这个地方，根据‘恩典七药’原则将它发展成一个培养健康清洁生活的地方。我们在努力想象着当人民团结起来，从这些食人魔的手里夺回权力之后，阿布瑞里亚将拥有一个不一样的未来……为你做手术的巴特尔医生今天不在这里，不过……”

“什么？阿布瑞里亚的亚洲人？”

“没错，并不是阿布瑞里亚的所有亚裔都支持目前的食人魔制度。就像阿布瑞里亚的黑人，有人在同压迫势力合作，有些人则站在人民的这一边艰苦地奋斗着。我们的反殖民斗争也是如此，但是现行政权想要隐瞒这一点，指出人们能够跨越种族和民族的界限团结起来的材料一律被禁止了，这样人民或许就意识不到他们的优势和力量源泉在哪里。”

他们将卡梅特带到了另一个房间。卡梅特感到自己已经热泪盈眶了，他雕刻的每一具非洲神像都在这里。

“你从美国回来之前很早的时候我们就把这些雕像转移了过来，对我们来说它们代表着一个梦。我们希望你能完成这些雕像，甚至补充上黑人和有关民族的其他神祇。”

一场全球神祇的会谈，卡梅特告诉自己，他又想起了自己作为鸟飞在天上时产生的那些想法。

一天下午他们走在埃尔代里斯的街头，四面八方拥来的人从他们身旁挤了过去。

“每天都是老一套，”尼娅薇拉评论道，“明知道很难找到工作，人们还是继续拥向首都找工作。”

“这让我想起以前那些日子，我走在街上，一心指望着我的学位证能帮我找到一个饭碗。当时的形势糟透了，我根本不知道还会恶化到什么地步。而现在形势依然如此，我发现自己还在考虑着以前的问题：形势还会变得比现在更糟糕吗？”卡梅特说。

“怎样才能不让形势继续恶化下去？国内有农民和产业工人在搞种植、搞生产，新帝国主义阶级从国外进口最廉价的东西，从内部破坏他们的劳动。正如新一代食人魔骄傲地宣称的那样，咱们生活在一个受着帝国公司主义主宰的公司化世界里。”

他们走过的一条条街道都讲述着以前的老故事。路面变得更加坑坑洼洼了，到处都满是等着清理的垃圾。

“街上这些人的存在也有积极的一面，咱们可以隐藏在他们中间。”卡梅特说。

“咱们为什么不找个地方喝杯咖啡，坐下来好好享受一下这积极的一面？”尼娅薇拉提议道。她想找一个地方说出她与卡梅特之间似乎一直存在的分歧，“去火星咖啡馆看看，怎么样？”

“乔达摩，就是老板，他认不出咱俩？”

“认不出，乔达摩认不出咱们，他的脑子里一直琢磨着火星的事情，要不就是别的星球，”尼娅薇拉试图让语气变得轻松一些，“水星、金星、木星、土星、天王星、冥王星？你觉得他想在哪个星球上安家？”

“实际上不只是乔达摩，”卡梅特说，他的语调可不轻松，“还有卡尼

欧若。”

“你不记得他老婆简·坎约里的声明了？他已经失踪了，自消事件，你不记得了？”

“那新皇帝呢？他的生意还没有完蛋。现代建筑公司。你以前的公司？”

他们两个人沿着记忆的人行道走着，重又回到了他们曾经在圣玛利亚碰到的那些一桩桩好事和坏事。尼娅薇拉皱起了眉头，她想起了在阿盖无心的帮助下她侥幸逃过逮捕的那一天，幸亏阿盖深信她就是乌鸦魔法师的另一个分身。现在他们几乎就坐在他们最初相遇时坐过的路边。

“那天无论是什么促使我接近你，绝对得到了上天的保佑。”

“谁能想到你接受面试的地方后来竟然成了排队热的起点？或者说是塔基里卡称帝之路的起点？”

“好吧，可以这样说，早在那个时候他就已经是木材和建筑工程世界的皇帝了。我想知道他们有没有把原先那个‘没有空缺’的牌子再竖起来……”卡梅特说了起来。

“想找工作，明日再来。”他们异口同声地说道，说完两个人一起哈哈大笑了起来。

他们的笑声，再加上与交往之初那段时光的重聚，他们之间一直存在的分歧在很大程度上化解了。

“好吧，趁着咖啡还没冷下来咱们还是去喝咱们的咖啡去吧。”卡梅特说。

“你已经用隐形电话点好了咖啡？”

他们又汇入了人流中，走过几条街后他们才意识到自己已经走过火星咖啡馆很远了。他们转过身，往回走去，结果他们又错过了咖啡馆，于是他们又转过身朝回走去。这一次他们认真地打量着每一幢房子。

“不对，不是因为咱俩走过了。”尼娅薇拉说，“瞧！”

火星咖啡馆所在的那幢楼已经被拆除了，那一片地方被瓦楞铁皮围了起来。旁边立着一个大大的公告牌：“施工中：非洲第一高建筑——真正的通天塔。”

“我在想乔达摩出了什么事？他真的去了你刚才提到的某一个星球？”卡梅特说。

“很有可能他把咖啡馆搬到了城里的其他地方。咱们别管乔达摩和他的咖啡馆了，换一个地方吧。”

“周记精品中餐馆呢？”卡梅特提议道。

“那是个餐馆，不是咖啡馆。”尼娅薇拉说。

在圣玛利亚市场上他们买了一份当天的《埃尔代里斯时报》，走进了一家咖啡馆，找了一个角落的位置坐了下来。咖啡还没有送来，他们各拿起一页报纸，勾下脑袋读了起来。

尼娅薇拉的眼睛看到了又一条有关联合军事演习的消息，她说：“冷战都已经结束那么长时间了，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还要搞这些欧美阿联合军演。”

“你打算怎么处理你们的山洞？”卡梅特问道。

“这些军事演习并不意味着他们会搜寻我们在山里的藏身之处。就算他们要找，你也应该记住，在阿布瑞里亚有很多大大小小的山脉，他们要从哪里找起？到哪里才算找完？除非他们铁了心要在每一座丘陵和山岗设立永久性的驻地。”

“我没说他们开展这样的演习专门为了搜寻有可能藏匿着潜在造反分子的地方，我只是说他们会在无意中碰到他们。”卡梅特争辩道。

“就算能碰到，记住，人民提供了最好的藏身之处。对于他们的联合军事演习，我们要和人民用一场联合政治演习回应他们。”

“话是这么说，你们的人还是应当小心一点。”卡梅特说。

“为什么你的口气就像是完全置身事外似的？”

卡梅特没有立即作答。

“怎么了，卡梅特？最近这段日子，你已经不是那个我认识的卡梅特了。”尼娅薇拉问道。

“我一直在想为什么我至爱的人会远远地躲着我？”

“那时候你还不是运动的成员，我怎么能把运动的秘密透露给你？这样做就能让你尊敬我？要是每个人都这样做，面对配偶或爱人一点也不保持警觉，那会怎样呢？”

“好吧，我还以为是因为你跟另外一个人走得很近……”

“没错，我们是走得很近，那又如何？”尼娅薇拉有点挑衅地问道。

“我感觉你把我撇下了。”卡梅特说。

尼娅薇拉笑了起来：“你吃醋了？”

“有点，是的。”

“只有一点？真叫我失望。”

“不止一点。”

“别再琢磨这些事情了，其实咱们走得很近，咱们一起经历了那么多事情。跟别人是政治关系，那种关系就应该是那样的。你和我的是爱情的结合，这种关系也应该就是这样的。今天咱们的关系更加牢固了，因为在爱情的纽带中咱们又添加上了政治纽带。听着，如果我说看到你在自己那一点点妒火中挣扎着我不感到开心的话，那我就是在骗你。谢谢你。不过，超过了接受限度的妒火对爱情可没什么好处，这样的嫉妒意味着只要你看到我和别的男人说说笑笑或者回家晚了，你就会感到难过，就会开始无聊地猜疑。一点点嫉妒会温暖爱情，太多的话就会伤到爱情。”

“好吧，就让我保持着能温暖爱情的合理嫉妒吧。你知道我一直被你落在后面，我也从不打听没必要知道的事情。试想一下，我落到他们的手里，我知道自己对运动的秘密一清二楚，那样的话我会作何感受？幸好我什么都不知道，所以即便他们威胁说要杀了我，我也还是什么都交代不出来。因为我压根就没有什么可交代的。”

“可是你知道一个大秘密，”尼娅薇拉说，“你知道我，可你始终没有出卖我。”

“嗯，这倒是真的，不过你的事情我并非全都知道。直到你走进那个房间，别人告诉我你是运动领导人之前，我根本不知道你在运动中的位置。你向来只在外面谈论运动和领导工作的事情，即使在那天我还是不可能对你起疑心，无论是暗示，还是手势，你一点都没有向我透露出你也会去参加那场会议。”

“就像我以前跟你讲过的那样，这么做是因为我们不希望你的政治决定只是基于你对我的感情。”

“十足的欺骗——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

“你承认你上当了？”

“是的，直到你坐下开始主持会议的那一刻，我还以为自己看到的或许是另一个人。”

“那就是说我赢了。”尼娅薇拉得意扬扬地说。

“赢什么？”

“咱们打的赌啊。还记得咱们那个小小的赌吗？你发誓说第三次自己绝不会上当了。”

“哦，那件事情啊。这一次情况不同，因为你没有像在总统府的癩巫婆那样乔装改扮。不过，我太高兴自己赌输了。到时候我就去买结婚戒指。”卡梅特说。

“我爱你。”尼娅薇拉轻轻地说。

“我爱你，很爱很爱你。”卡梅特说。

穿过集市后他们决定避开人群。他们沿着统治者公路走着，现在这条路已经改名为帝国公路，没走几步他们就来到了原先计划建造通天塔的地方，现在这里要开始建造帝国竞技场了。

“看见坐在树底下的那个人了吗？他一个人像佛祖那样盘腿坐在那里干什么？”尼娅薇拉说。

“乔达摩。”卡梅特脱口而出。

没错，正是乔达摩坐在树根那里，他像佛祖那样盘着腿，后背直挺挺地靠在树干上。树上挂着从报纸和杂志上剪下来的资料，中间有一张纸片很醒目，那张纸片上面潦草地写着“火星”的字样。

“大概他从火星咖啡馆里也就抢救了这么些东西。”卡梅特嘀咕了一句，他又想起了上一次他和乔达摩聊着《摩诃婆罗多》《罗摩衍那》《薄伽梵歌》、星星和太空的情形。

卡梅特对尼娅薇拉说他们应该继续往前走，就在这时一股清风吹来，似乎风要把他推向那个孤独的人。他改变了主意，他们至少应该略微表示一下支持。

“纳玛斯德，上师！”卡梅特喊道。^[1]

乔达摩以为自己有了追随者，他没有向对方回礼，也没有改变姿势，直接向对方宣讲起了好消息：

瞧见了么，我不是一个人？这棵树，来找我的流浪动物都是我的朋友。就连太阳、风和雨都是我的朋友。你们还记得在《罗摩衍那》中猴神哈努曼在同罗摩告别时说的那些话吗？这些美妙的话语是说给天地万物的统一体的，乔达摩说。他拿起手边的一本书，放声读了起来：亲爱的罗摩，实际上是很久以前我们就跟你是老朋友了，从古代赶来帮助你的伙伴。我们是你的先人。我们是你的祖先，是动物，你是我们在人类中的孩子。至于我们的友谊，我们早就认识你了，罗摩，究竟早到什么时候，我们已经在沉默中遗忘了。

唉，生命的沉默，乔达摩说，他的目光离开了书。他悲叹了起来，人类的梦想没有结束的时候，哦，要是我们能停止仇恨和战争，我们继承的就不只是地球，而是整个宇宙。听一听宇宙在对我们说什么，只有这样世间一切民族才能走到一起，与生命相结合。光明来自太阳。让世间照耀着同样的光。太空是我们的庇护所。我们要反对一切想把死亡送进太空的企图……

卡梅特与尼娅薇拉不知道他们正在看着的这个人，正在对他们说话的这个人是不是因为失去了火星咖啡馆而失去了理智。云黑了下来，似乎雨就要来了。他们决定回圣卢西亚去，为了去坐公交车他们还得再穿过市中心。半路上他们走过了伊甸园酒店、帝国大道、帝国路、帝国大街、帝国会议中心，最后来到了帝国城市广场。建筑工人正忙着将一处又一处地标建筑物的名字改成带有在位皇帝名号的新名称。

帝国城市广场宽敞、开阔，像这样原封未动的地方已经没有了。失业的人在找工作的间歇总是会来这里休息一会，打发时间，周围没有警察的时候有些人甚至会在这里过夜。在这个午后，广场还像以往那样熙来攘往，街头艺术家们即兴表演着节目，其中还有一些命运的先知在宣讲冥顽不化的人将受到来自地狱的惩罚。

尼娅薇拉与卡梅特从一群又一群人身边走了过去，最后他们碰到了一群人，他们正围着一个讲故事的人，那个人还拿着一把只有一根弦的小提琴。

“是阿盖，”卡梅特轻声说，“还记得吗，那个警察？”

就在这时阿盖大喊了起来：“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乌鸦魔法师就是这么做的。”

人们听着阿盖唱起了他寻找乌鸦魔法师的故事，他一心想要得到魔法师的祝福：生命的真谛。“不要让任何人对你说谎——乌鸦魔法师永远不会死去。千真万确！我的上帝啊！”

阿盖显得有些癫狂，尼娅薇拉觉得阿盖是装出来的，这样他就能畅所欲言，不会有人来干涉他。雨下了起来，人们鼓起了掌，有人说或许

雨能把埃尔代里斯大街小巷里的一些脏东西洗刷掉。

突然阿盖的目光碰到了尼娅薇拉与卡梅特。他收住了歌声，皱起眉头，又摇了摇头，仿佛他以为自己的脑子在欺骗他。他唱起了自己为大名鼎鼎的乌鸦魔法师编的歌曲，变幻无穷的魔法师。

“是他。”尼娅薇拉说，他们继续赶着路。

“谁？”

“从卡尼欧若手里夺过枪的那个人。”

“阿盖，曾经从伊甸园大门口开始追赶咱俩的那个人？”

“还把咱俩从地狱的大门口拽了回来！”

卡梅特与尼娅薇拉手牵手朝家的方向走去，雨水夹杂着泪水在尼娅薇拉的脸颊滑落下来，独弦琴的琴声和那个男人的歌音从身后追了上来，仿佛拉琴的人想要告诉他们他也记得那天晚上他从伊甸园的大门口追赶着他们，错把他们当成了乞丐。合着小提琴的乐声尼娅薇拉弹起了她的吉他，两股乐声在她的心里交织起来。她任由和谐的旋律在自己的脑海中徘徊着，她知道他们或许再也没有机会当面对他说一声“谢谢你，阿盖……谢谢你给了我们这份生命的礼物。”

[1] 纳玛斯德（Namaste），是印度语中问候的意思，伴随问候，还要双手合十。

致谢

感谢我的编辑埃罗尔·麦克唐纳为这个译本倾注了大量心血；我的文稿代理人歌莉亚给予我的信任和鼓励；我的助理芭芭拉·考德威尔所作的校对和编辑工作；恩耶伽·吉冈伽与恩耶里·吉冈伽、加图瓦·姆布加瓦、塞戈·吉西奥拉和万布伊·吉西奥拉都对早期的草稿提出过深入细致的指证；伊丽莎白·亚历山大为我提供了印度金奈的地图，苏珊·普里斯洛为我看管着前几稿；我在写作和翻译国际中心（加州大学欧文分校）的同事克莱特·阿特金森和克里斯·阿什坎为我提供了一个适合创作的工作环境。感谢每年感恩节都会在纽约河滨路的万布家中聚在一起纪念已故的朱迪·万布博士的朋友们，我为他们读过这部作品的片段。感谢我的兄弟姐妹华莱士·姆旺吉、切利提·万吉库、旺布伊·尼金朱、万吉鲁·基塔卡亚；利马之家的朋友们（肯尼亚文艺复兴委员会的特聘专家和会员）；我在肯尼亚、非洲和全世界的战友们（卡莫吉·瓦西拉和万吉鲁·基赫鲁，你们理应得到更多的感谢）鼓舞着我。我尤其要为约翰·拉·罗斯与萨拉·怀特在肯尼亚斗争中发挥的作用向他们致以谢意。对于我的孩子、老提安哥、基蒙亚、恩杜库、姆阔玛、万吉库、恩卓基、比约恩、蒙比和提安哥·K，以及我的外甥女恩吉娜和我的孙子恩古吉，我永远心存感激之情。

感谢杰西塔·瓦贝拉·瑞伯为提安哥与蒙比创造了学习吉库尤语的家庭环境；感谢亨利·恰科夫与罗莎琳德·恰科夫，以及你们的孩子莎伦、罗拉和尤兰达，在我们最需要的时候你们给了我们一个家。感谢帕特·希尔登、蒂姆·赖斯、索尼娅·桑切斯、苏茜·萨鲁、彼得·拿撒勒与玛丽·拿撒勒、巴哈德·泰加尼与雅斯敏·泰加尼、曼锡亚·迪亚瓦拉、卡萨汉·切科伊、科菲·安伊杜霍、豪纳尼·基·特拉斯卡、迦耶德丽·斯皮瓦克、米纳·亚历山大、苏珊·惠勒、伊娃·兰纳和恩古吉·瓦·米里伊一直陪伴着我。还有很多人的名字无法在这里一一提及，但是你们的精神已经融入了这个故事。

我还必须向释放肯尼亚政治犯委员会（1982—1987）的同胞们表示感谢，这个以伦敦为总部的机构在全世界组织了一场反抗肯尼亚独裁

者莫伊，争取民主的运动。他们还与总部设在伦敦的反对菲律宾独裁者马科斯、反对智利独裁者皮诺切特，以及反对南非种族隔离独裁统治的其他团体结成了联盟。感谢你们，阿卜杜拉提·阿达拉、尤素福·哈桑、设拉子·杜拉尼、万吉鲁·基霍鲁与万伊里·基霍鲁、尼什·穆索尼，以及万古伊·瓦·哥洛，这部作品中对独裁统治的描写正来源于我们共同经历的那段斗争的岁月。

恩古吉·瓦·提安哥文集

《十字架上的魔鬼》（长篇小说）

《血色花瓣》（长篇小说）

《乌鸦魔法师》（上下册）（长篇小说）

《战时梦：自传三部曲之一》

《中学史：自传三部曲之二》

《织梦人：自传三部曲之三》



恩古吉原用英语写作，后放弃基督教，开始用本地的吉库尤语写作。因反对专制政权，恩古吉一九八二年流亡至伦敦，后来在美国的大学任教。二十二年后恩古吉才回到家乡肯尼亚，当时他居住的公寓遭抢劫，本人被毒打，妻子遭强奸。为此，他只能再次离开肯尼亚返回美国。此后，恩古吉创作小说《乌鸦魔法师》，作品采用魔幻现实主义和夸张的手法，让后现代的“耶稣”在一次意外中把自己变成了“乌鸦魔法师”。

Wizard of the Crow



人民文学出版社
官方微信

ISBN 978-7-02-012185-6



9 787020 121854 >

定价：98.00元
(上、下册)